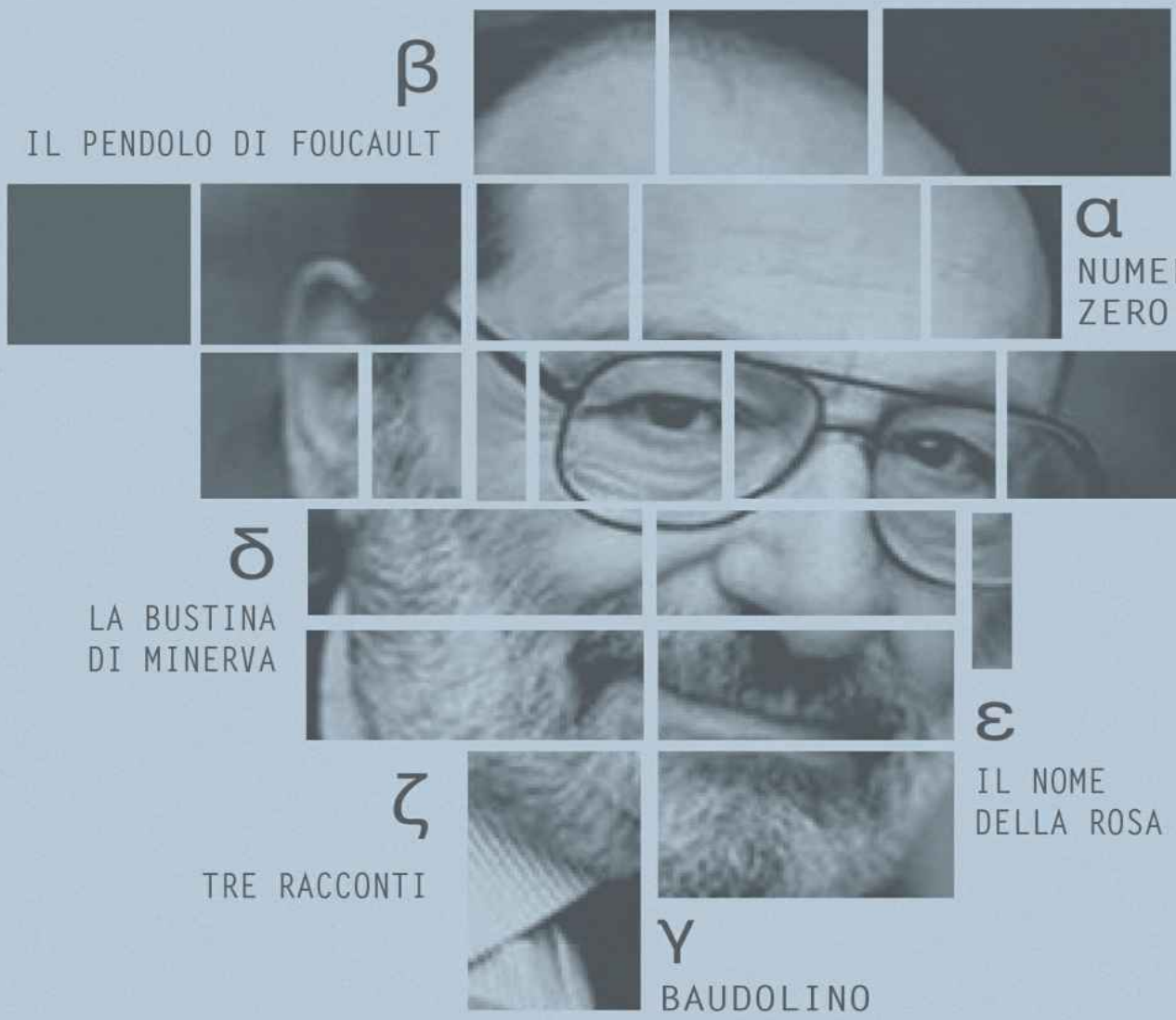
翁贝托·埃科重要代表作品集

UMBERTO ECO

（套装共12册）





Fountain |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翁贝托·埃科重要代表作品集（套装共12册）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Umberto Eco）
译者：李婧敬；陈英
责任编辑：李月敏；张鑫；缪伶超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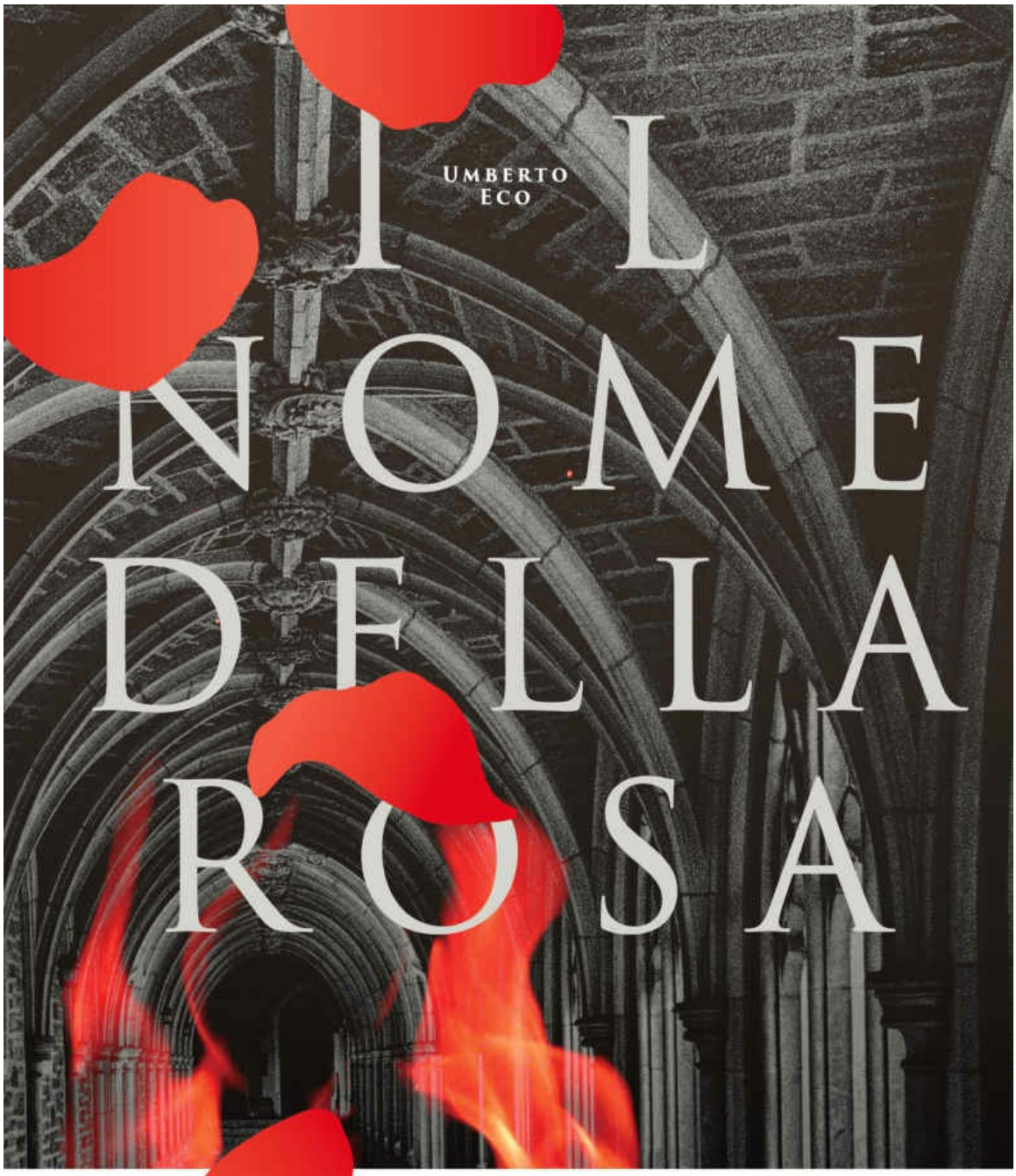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总目录

玫瑰的名字（修订版）
傅科摆
昨日之岛
波多里诺
布拉格公墓
试刊号
矮人星上的矮人
康德与鸭嘴兽
密涅瓦火柴盒
文学这回事
树敌
帕佩撒旦阿莱佩



全新修订版
加赠《玫瑰的名字注》

UMBERTO
ECO

玫瑰的名字

别看着花斑兽皮、卷曲着尾巴的
恶魔笑了！别浪费最后七天的时间了！

符号学大师
当代“达·芬奇”翁贝托·埃科轰动世界代表作
密码型推理小说始祖

上海译文出版社

意 翁贝托·埃科 —— 著　　沈萼梅 刘锡荣 王东亮 —— 译

版权信息

书名：玫瑰的名字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Umberto Eco）
译者：沈萼梅，刘锡荣，王东亮
责任编辑：李月敏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新版说明

要说这是个修订版，也许太夸张了，因为对小说原版所作的多处分散的修改既没有影响小说的结构，也没有改变小说的语言风格。关于后者，我只删除了数行之内重复出现的一些繁缛词语，换用一个同义词，有时（在很少的情况下），我简化了句子的结构。

我修改了少数差错（应该说很少几处，我查阅了中世纪的一些资料），为此，三十年来我一直感到很惭愧。比如，我发现书中提到药草纲目中的苦苣菜（菊苣的一种），我错误地写为葫芦，那是中世纪的人们尚不熟悉的一种倭瓜，是后来才从美洲传来的。

也许实质性的更改是关于大段拉丁语的引用。为了赋予发生的事件以修道院的氛围，为了证实书中反映当时人们思想的某些参考资料的可信性和真实性，拉丁语始终是极其重要的；另外，我也想让我的读者感受悔罪的惩罚。我的美国出版商海伦·沃夫（Helen　Wolff）提醒我说，欧洲的读者，即使在学校里没有学过拉丁语，头脑里依然记得许多从教堂和宫殿的正门门楣上读到的铭文，也听到过许多哲学、法律或宗教方面的拉丁语引文，因此在听到类似dominus（阁下）或legitur（辨识）这样的词语时不会感到害怕，而美国读者则会有比较大的困难。同理，如果我们这里出现一部有许多匈牙利语引文的小说，那读者阅读时遇到的困难就相当严重了。

于是，我跟我的译者威廉·韦弗（William Weaver）着手稍许简化了拉丁语的段落，有时用拉丁语开始，以英语继续，或者保留拉丁语，把重要部分的意思译出来。这样一来，我头脑里就知道该怎么运用我的那些部分，在说方言的地方，在强调最重要的看法的时候，用意大利语复述。

后来重读英语版时，我发现那样的简化丝毫没有冲淡小说的风格，某些段落也不再那么艰涩，因此，我决定简化这个意大利语版本。我立马可以举个例子，在图书馆的一场争论中，豪尔赫说：“也许他可以笑，但《圣经》上没有说过他笑。”作为一名严厉的可敬的老者，我不能不让他用神圣的语言来表达，不过紧接着，在讲述圣劳伦斯在火刑架上滑稽地请他的刽子手们帮他翻个面时（文中引述道：“吃吧，已经烤熟了。”），为了使读者理解这句俏皮话，我就直接用意大利语。这样

一来，原文就从九行缩减为四行，对话的节奏也轻快了。

有时候，作家就像牙科医生那样，当患者感到嘴里有结石时，只需用牙钻轻轻地过一下，一切都变得轻松了。只要砍掉一个字，就能让整段话变得畅达。

这就是一切。如果邀请读者参加一次竞赛，看谁能分辨出我在哪些地方做了修改，那谁都赢不了，因为有时候，我只是改了一个连接词，或者为了发音的和谐加了字母d（ed），让人难以察觉。也许这些都不值得谈论，但为了使参考资料更加确切，可以把这个版本看作“修订本”，这就是我有义务要说出的全部。

目 录

新版说明
自然，这是一部手稿
按语
序
第一天
- 第一天　晨祷
- 第一天　辰时经
- 第一天　午时经
- 第一天　午后经之前
- 第一天　午后经之后
- 第一天　夕祷
- 第一天　晚祷

第二天
- 第二天　申正经
- 第二天　晨祷
- 第二天　辰时经
- 第二天　午时经
- 第二天　午后经
- 第二天　夕祷之后
- 第二天　晚祷
- 第二天　夜晚

第三天
- 第三天　从赞美经到晨祷
- 第三天　辰时经
- 第三天　午时经
- 第三天　午后经
- 第三天　夕祷
- 第三天　晚祷之后

第三天 夜晚

第四天

第四天 赞美经

第四天 晨祷

第四天 辰时经

第四天 午时经

第四天 午后经

第四天 夕祷

第四天 晚祷

第四天 晚祷之后

第四天 夜晚

第五天

第五天 晨祷

第五天 辰时经

第五天 午时经

第五天 午后经

第五天 夕祷

第五天 晚祷

第六天

第六天 申正经

第六天 赞美经

第六天 晨祷

第六天 辰时经

第六天 辰时经后

第六天 午时经

第六天 午后经

第六天 夕祷与晚祷之间

第六天 晚祷之后

第七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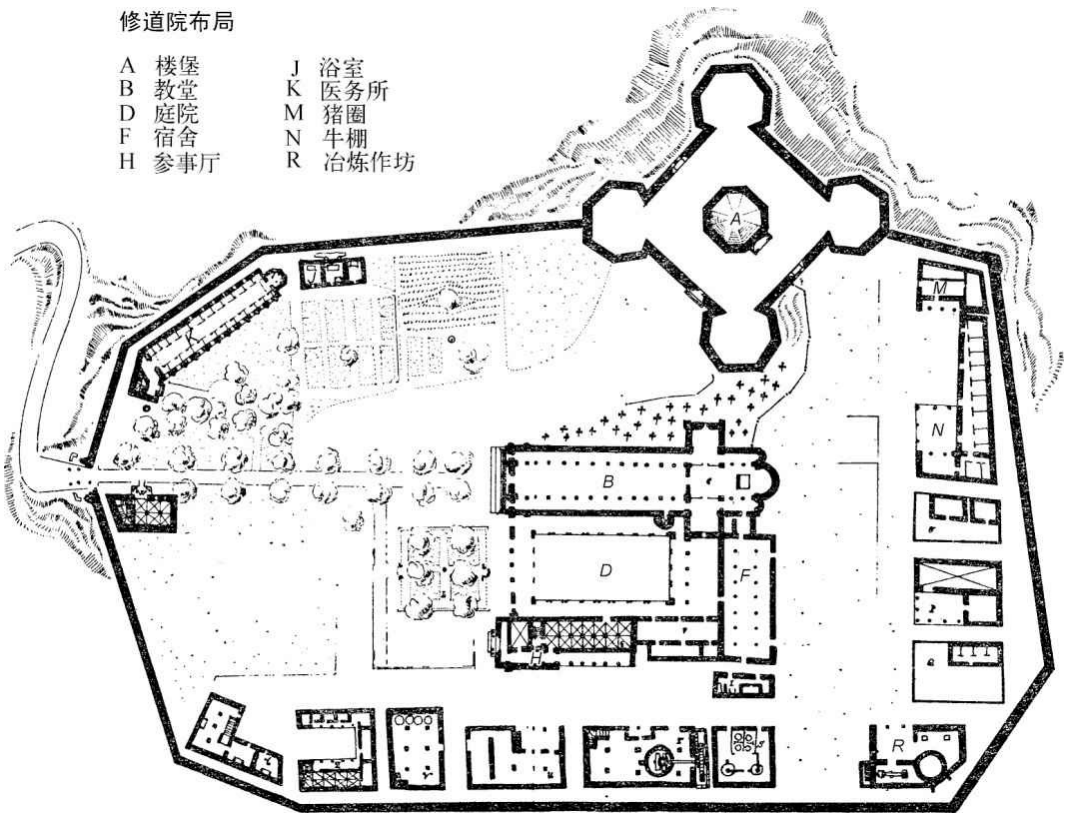
第七天 夜晚

第七天 夜晚

尾声
玫瑰的名字注

修道院布局

A 楼堡
B 教堂
D 庭院
F 宿舍
H 参事厅
J 浴室
K 医务所
M 猪圈
N 牛棚
R 冶炼作坊



自然，这是一部手稿

一九六八年八月十六日，我得到一本书，书名为《梅尔克的修士阿德索的手稿》。此书是一个名叫瓦莱 [(1)] 的神父由拉丁语翻译成法语的，参照的是修士让·马比荣 [(2)] 的版本（巴黎苏尔斯修道院出版社，一八四二年）。书中附注的历史资料甚少，不过声称是忠实地脱胎于十四世纪的一份手稿，这手稿则是十七世纪一位知识渊博的大学者在梅尔克修道院发现的，这对于圣本笃会的历史研究卓有贡献。这一学术上的trouvaille [(3)] （按时间顺序这是我的第三个发现）令我喜出望外。当时，我正在布拉格等待我的一位密友。六天后，苏联军队侵入那座不幸的城市。我好不容易抵达奥地利的边境城市林茨，从那里前往维也纳，跟我所等待的人会合，并与他一起沿多瑙河溯流而上。

我读着梅尔克的阿德索讲述的骇人听闻的故事，如临其境，着迷而兴奋；我沉醉其中，几乎是一气呵成把它翻译成意大利语，用了好几本约索夫·吉尔贝Papeterie [(4)] 出品的大开本笔记本，那种笔记本用柔软的鹅毛笔书写特别惬意。就这样，在翻译此书期间，我们来到梅尔克附近。那座数个世纪几经修缮的异常漂亮的修道院仍屹立在一处河湾的山冈上。也许读者已经猜到了，在修道院的藏书馆里，我没有找到阿德索手稿的任何踪迹。

那是一个悲剧性的夜晚。在抵达萨尔茨堡之前，在蒙德湖畔的一个小旅馆里，与我结伴同行的人突然消失不见，并带走了瓦莱的那个译本。我与那人搭伴的旅行也就此中断。我并非觉得他有恶意，而是不明白他结束我们关系的方式为什么那么蹊跷和abrupto [(5)] 。这样，我就仅剩下自己亲手翻译的笔记本译稿，以及一颗无比惆怅的心。

几个月后，在巴黎，我决心把考证该书的研究进行到底。幸而，从法译本摘下来的不多的信息中，有关故事出处的参考资料及书目倒特别详细而准确：

> *Vetera analecta* [(6)] ，或称《古代著作和各类小册子汇编》，包括诗歌、书信、公文、碑文等；另外，有让·马比荣的一些旅德笔记，以及一些批注和学术论文（马比荣是圣本笃会和圣毛罗修士会的司祭和修士）；还有介绍马比荣修士生平的书和某些小册子的新

版本，其中有关于献给杰出的红衣主教博纳的《圣餐使用的未发酵和发酵面包的论述》。此外，还有西班牙主教埃尔德丰索有关同样论题的手册，以及罗马的埃乌塞比奥写给法国泰奥菲洛的关于《对不知名圣人的崇拜》的书信（经国王特许，于一七二一年由巴黎雷维斯科出版社出版，该出版社位于米歇尔大桥附近）。

我很快就在圣热纳维耶芙藏书馆找到了《古书集锦》。不过，令我十分惊诧的是，我找到的这个版本有两处细节与资料记载不符：首先是出版社不符，应该是蒙塔朗出版社，ad Ripam P.P. Augustinianorum（prope Pontem S.Michaelis）[7]；其次是日期不符，晚了两年。毋庸赘言，这些轶事显然丝毫没有涉及阿德索，或者梅尔克的阿德索的手稿——相反，谁都可以验证，这只不过是一部中篇和短篇故事集，其中有数百页是瓦莱神父翻译的。我求教了几位研究中世纪的著名学者，如尊贵的令人难以忘怀的艾蒂安·吉尔松[8]。显然，我在圣热纳维耶芙藏书馆里见到的《古书集锦》是个孤本。在屹立于帕西近郊的苏尔斯修道院的一次短暂逗留，以及与朋友阿尼·莱尼斯特修士的一番谈话，使我深信从来没有什么瓦莱神父用修道院的印刷机（再说当时并不存在）印行过什么书籍。看来，法国学者在提供参考资料的时候是疏忽大意了。不过，这件个案也太超乎常理，着实令人悲观，我开始怀疑所获得的书是一本假托之作。如今，瓦莱的译本是难以寻觅了（因为某种原因，至少我是不敢去找那个把我的书拿走的人，把书再要回来）。剩下的只有我的笔记，如今对那些笔记我也要打问号了。

人的躯体疲惫不堪，或精神极度兴奋的时候，往往会出现魔幻般梦魇的时刻，会在幻觉中见到过去曾经相识的人（en me retraçant ces détails，j'en suis à me demander s'ils sont réels，ou bien si je les ai rêvés[9]）。后来，我从有关比夸神父的那本可爱的小书[10]中得知，在幻觉中还可能会见到未写的书。

若不是后来发生了一些新情况，对于梅尔克的阿德索的故事究竟从何而来，我将会在这里提出疑问。后来，打消我疑问的是我的一个发现。一九七〇年的一天，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科里安特大街（离声名显赫的“探戈庭院”不远）的一家小旧书店里，我在书架上好奇地翻寻时，无意间看到了米洛·汤斯华写的一本名为《观镜下棋》的小书，那是卡斯蒂利亚[11]的版本。《观镜下棋》一书，我已经在我的《〈启示录〉及其附录》一书中征引过（是间接引用），同时还评论了作者最新的著作

《〈启示录〉的兜售者》。这本《观镜下棋》是如今业已难寻原著的格鲁吉亚语的译本（第比利斯，一九三四年），而就在书中我颇感意外地读到了有关阿德索手稿的丰富的引证，不过其原始资料并不是出自马比荣编注瓦莱翻译的版本，而是出自一位名叫阿塔纳斯·珂雪 (12) 的神父的著作（然而是他的哪本著作呢）。后来，有一位学者（不便提名）向我保证说（他对书的目录倒背如流），这位伟大的耶稣会教友从未提及梅尔克的阿德索修士。可是米洛·汤斯华的《观镜下棋》就呈现在我眼前，并且它所涉及的情节与瓦莱所译书中绝对相同（尤其是对于迷宫的描述令人确信无疑）。不管后来贝尼亚尼诺·普拉齐多 (13) 如何写这事，瓦莱神父确实存在过。那么，梅尔克的阿德索当然也不例外。

我得出的结论是，阿德索的回忆似乎如实反映了他所经历的事件的真相：那些事件隐含着许多奥秘，作者的来历神秘莫测；慎言的阿德索对于他所留宿的那座修道院的方位，虽然执意缄默，但可以推测是庞坡萨和孔克之间的一个不确定的地带，按照合理的推测，修道院很可能是矗立在皮埃蒙特、利古里亚和法国之间的亚平宁山脉的山脊上（似乎是在雷利奇 (14) 和图尔比亚 (15) 之间）。至于所描述的事件，应该是发生在一三二七年十一月末，可作者写此书的时间却不能肯定。我们可以推算一下，他说自己在一三二七年是个见习僧，当他提笔写回忆录时行将就木，那么手稿可能是在十四世纪最后十年到二十年之间完成的。

这位德国僧侣十四世纪末写成的拉丁语手稿于十七世纪被一位大学者发现后，由瓦莱神父译为新哥特风格的法语出版，我从法译本译成意大利语。几经思索，能说服我将这样一本原作难寻的译著付梓的理由甚少。

首先，采用什么文体定稿呢？我得摒弃参照当时的意大利文体的想法，那样是绝对不行的：不仅仅是因为阿德索是用拉丁语写的，而且从法译本的行文来看，很显然，他的文化（或者说那种对他有影响的修道院的文化）可以追溯到相当久远的年代。很明显，这是好几百年的知识和习俗的积淀，它们与中世纪后期的拉丁语传统相关联。阿德索像是一位未曾受到通俗拉丁语冲击的僧侣。他接受的是基督教初期教会领袖的经典书籍所传授的思想，这与他所叙述的藏书馆珍藏的书籍密切相连。从他使用的语言和书中的旁征博引来看，他所讲述的故事（除了十四世纪的参考资料，以及阿德索自己也无比困惑地记录下来的那些往往是道听途说的事情之外）很可能在十二或十三世纪就已经有了。

另外，瓦莱在把阿德索的拉丁语翻译成人们称之为新哥特风格的法

语时，随意引进了不少并非中世纪时期的东西，这不仅仅表现在文体上。比如，书中人物有时候谈论到药草的性能，明显是因袭了那本被认作献给大阿尔伯特 (16) 的秘密之书，那本书在几世纪的过程中曾经有过无数次的修改和重写。阿德索肯定知道这本书，事实上，他从中引用的几段，无论是帕拉切尔苏的药方，还是肯定是都铎时代的阿尔伯特的一个版本的明显修改，几乎与原文一字不差。另一方面，后来我查证到，瓦莱翻译（？）阿德索的手稿时，巴黎当时正流传着《大阿尔伯特》和《小阿尔伯特》 (17) 十八世纪的版本。

最后，我在翻译时保留了瓦莱神父本人认为不宜翻译的拉丁语片断。也许他是为了保留当时的语言氛围，但他又没有确切的理由，除非他有表明手稿出处的意图。也许是我误解了。我删除了不必要的段落，不过还保留了一些。我担心自己会像拙劣的作家那样，在刻画一个法国人物时，竟然让他说出：“parbleu！”“la femme，ah！La femme！” (18)

总而言之，我疑虑重重。我真不知道为什么有勇气下决心出版，就好像梅尔克的阿德索的手稿是真实的资料。这么说吧：这是挚爱之举，或者是使我自己摆脱诸多旧时顽念的一种方式。

我翻译时并没有考虑现实。在我发现瓦莱神父的译本的那个年代，人们都深信写作只需着眼于现实，写作是为了改变世界。相隔十年、二十年之后，如今，写作是文人（回归到文人最高的尊严）的慰藉，他们可以纯粹因钟情于写作而写作。这样，现在我感到自己可以自由地讲述，可以单纯出于对精妙绝伦的品位的追求而翻译梅尔克的阿德索的故事。当我发现他的故事背景在时间上是那么遥不可及（如今我苏醒过来，理智地发觉，沉睡中的所有梦魇已荡然无存）时，我更感到宽松和欣慰。这样，它与我们的时代毫无关联，也与我们的期望和我们的自信毫不相干。

因为它是有关书籍的故事，而不是日常生活的琐事，阅读它可以引导我们进入角色，像大模仿家坎普滕的托马斯 (19) 那样扮演角色：“In omnibus requiem quaesivi，et nusquam inveni nisi in angulo cum libro.” (20)

一九八〇年一月五日

---

(1) P. Vallet，十九世纪巴黎圣胥尔比斯教堂神甫。

(2) Jean Mabillon（1632—1707），法国本笃会修士。

(3) 法语，新发现。

(4) 法语，造纸厂。

(5) 拉丁语，唐突。

(6) 拉丁语，古书集锦。

(7) 拉丁语，塞纳河上米歇尔大桥附近的奥古斯丁派神父出版社。

(8) Etienne Gilson（1884—1978），法国学者。

(9) 法语，在回顾这些细节时，我问自己，它们是现实存在的，还是我梦中所见。

(10) 指奈瓦尔的《火的女儿》。

(11) Castiglia，西班牙地名。

(12) Athanasius Kircher（1601—1680），耶稣会教士，博学者。

(13) 见一九七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意大利《共和国报》。——原注

(14) Lerici，意大利利古里亚地区斯佩齐亚附近的沐浴中心。

(15) Turbia，意大利西海岸地名。

(16) Albertus Magnus（1205—1280），中世纪重要的哲学家和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的导师。

(17) Grand et Petit Albert，指《大阿尔伯特的秘密》和《小阿尔伯特的奇妙的秘密》。

(18) 法语，真见鬼。女人哪，女人。

(19) Thomas A.Kempis（约1380—1471），有“德国之谜”美称，被公认为耶稣基督模仿者的创始人。

(20) 拉丁语，你四处寻觅，欲得一席宁静之地，但你只有在书海的一角才能找到它。

按语

阿德索的手稿分为七天，每天又按照做礼拜的时辰分为若干时段。小标题用的是第三人称，很可能是瓦莱所添加。然而，因为它们对读者有指导作用，而且当时许多用通俗拉丁语创作的文学作品也采用这种手法，故这些小标题予以保留。

阿德索参照合乎教规的祈祷时辰的写作方法令我颇感困惑，一是因为祈祷时辰随着地区的差异和季节的更替而有所不同，二是在十四世纪，很有可能没有绝对精确地奉行圣本笃会所规定的教义。

不过，为了引导读者，部分地从全书的行文推断，部分地对照爱德华·施奈德在《圣本笃会的祈祷时辰》（巴黎格拉塞出版社，一九二五年）一书中所描写的按原始教规行事的修道院生活，可以遵循以下对祈祷时辰的估算：

申正经：（有时候阿德索按古老的习俗称之为早课）凌晨两点半至三点。

赞美经：（古老的传统称之为晨祷）清晨五点至六点，黎明时分结束。

晨祷：约七点半，破晓前。

辰时经：约九点。

午时经：中午（在僧侣们无需下田干活的修道院里，也是冬季午餐的时候）。

午后经：下午两点至三点。

夕祷：将近四点半落日时分（按教义规定，在夜幕降临之前用晚餐）。

晚祷：约六点（七点之前僧侣就寝）。

这样推算的依据是，在意大利北方十一月底，太阳在七点半左右升起，在下午四点四十分落山。

序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谦恭地反复吟诵这一亘古不变的经文，乃是虔诚僧侣每天的必修课，人们可以断定其中自有无可替代的真理。但是，在我们直面荒谬的世界、真理尚未适时显示出来之前，videmus nunc per speculum et in aenigmate [(1)] （啊，真难懂）。我们不得不去辨读真理忠实的符号，尽管这些符号显得晦涩不明，简直像是由一个一心作恶的意志编织而成的。

作为罪人，我已人老发白，如今正苦度残年。同世上芸芸众生一样，我在沐浴着天使般智慧的神灵之光的同时，等待坠入寂寥荒凉的无底深渊，以了此余生。在这梅尔克大修道院的陋室中，我拖曳着沉重的病体，准备在这羊皮纸上为我年轻时亲历的那些神奇而又恐怖的事件留下证据，我要把所见所闻全都记录下来，虽不奢望勾勒出一幅蓝图，却也试图给子孙后代（倘若敌基督不在他们之前问世的话）留下符号之符号，以求他们作出诠释。

上帝赐我恩惠，让我成为那座修道院内发生的种种事件的见证人。出于善意和仁慈，修道院的名字我就不提了。那是在一三二七年末，适逢德国皇帝路德维希 [(2)] 遵奉万能上帝的意愿南征意大利，以重振神圣罗马帝国的雄风。阿维尼翁那位亵渎了圣徒神圣之名的臭名昭著的篡位者为此慌了手脚。他是买卖圣职的罪犯，是异教的罪魁祸首（我说的是那个被渎神者们誉为约翰二十二世的卡奥尔的雅各，他有罪恶的灵魂）。

为使人们更好地理解我亲身经历过的那些事件，也许我得按当时的理解，即现如今的记忆，讲述在那个世纪末发生过的一切，并用后来我听到的其他故事来丰富它，假如我的记忆还能将那许多奇怪混乱的事情重新贯穿起来的话。

自从那个世纪初，教皇克雷芒五世将教廷圣座从罗马迁移到阿维尼翁以后，野心勃勃的各地僭主 [(3)] 横行霸道：圣城沦为竞技场或妓院，任凭僭主宰割，陷入他们的你争我夺之中；人称之为共和国，却名不副实，它被武装匪徒所控制，烧杀抢掠的暴力事件层出不穷。神职人员有世代免受法律制裁的特权，他们滥用职权，指挥成群的暴徒流氓，手持匕首绑架良民，掠夺钱财，并从事卑鄙的非法交易。有人妄想戴上神圣

罗马帝国的皇冠，恢复帝国时代曾经拥有的世俗统治的尊严，然而，怎么才能阻止Caput Mundi [4] 重新成为那些人理所当然追求的目标呢？

话说一三一四年，五位德国王公在法兰克福选出了巴伐利亚的路德维希为统治帝国的国君。但就在同一天，在美因河的对岸，莱茵河公爵和科隆大主教推举奥地利的腓特烈为国君。一个皇位两个皇帝，一个教皇两个皇帝：形势的确混乱不堪……

两年之后，在阿维尼翁选出了新的教皇——七十二岁高龄的卡奥尔的雅各，教名是约翰二十二世。愿上帝再也别让任何教皇取这么一个让善良人无比憎恨的名字。作为法国人，他忠于法国国王（那块腐败国土上的人总是考虑他们的私利，不能一视同仁地把整个世界看作宗教的圣地），支持腓力四世反对圣殿骑士团。国王曾控告（我认为是不公正的）圣殿骑士团的人犯下了极端可耻的罪行，以伙同那个背叛的教皇侵占他们的财产。当时，那不勒斯的罗伯特 [5] 也牵连在整个阴谋之中。他为了继续控制意大利半岛，说服教皇不承认任何一个德国皇帝，这样，教皇就保住了统领的地位。

一三二二年，巴伐利亚的路德维希打败了他的对手腓特烈。对约翰二十二世来说，此时的一个皇帝比当初的两个皇帝更可怕。因此，他开除了路德维希的教籍，而路德维希反控教皇是异教徒。必须说明的是，正是那一年，在佩鲁贾召开了方济各会全体修士大会。他们的会长，切塞纳的米凯莱，接受了属灵派 [6] 的恳求（对此，我以后还有机会再谈），宣称基督的清贫是信仰的真谛所在，若他跟门徒曾占有过什么，那仅仅是usus facti [7]，是旨在捍卫修士会的善德和纯洁的正确决断。这令教皇相当不悦，或许因为教皇从中隐约看到这种教义会使身为教会之首的他所遵奉的教义摇摇欲坠。他反对帝国有选举主教的权力，而对神圣的王位，他主张教皇可以加冕皇帝。也许是由于这些或者其他别的动摇他统治的原因，约翰二十二世于一三二三年以谕旨《当某些人中间》谴责了方济各修士会的主张。

我猜想，路德维希就是由此看出了方济各会是教皇的敌人，是他强有力的盟友。方济各修士认定基督的清贫，从某种程度上使帝国的神学家们——帕多瓦的马西利乌斯 [8]，让丹的约翰 [9] ——的思想更加有生命力。最终，在我叙述的事件发生的数月前，被打败的腓特烈签署了协议，路德维希南征意大利，在米兰接受加冕。期间，路德维希与维斯贡蒂家族发生冲突，尽管这个家族曾支持并欢迎过他，使他得以包围比萨

城。他也曾任命卢卡 (10) 和皮斯托亚 (11) 的大公爵卡斯特鲁乔为皇室代理（我认为他做得不好，因为除了法焦拉的乌古乔内，我也许从未见过像他那么残忍的人）。那时候，他已接受当地僭主夏拉·科罗纳的要求，准备南下罗马。

这就是当年父亲带我离开宁静的修道院时的情形——当时我已经是梅尔克修道院的一名本笃会见习僧。那时，我父亲跟随路德维希征战，在国王册封的那些男爵中，他不是最后一名；父亲认为把我带走是明智之举，为的是让我了解意大利的名胜古迹，并让我得以观看皇帝在罗马的加冕典礼。然而，正值围攻比萨之战，他忙于军务，难以脱身。我趁此机会在托斯卡纳地区的城镇闲逛，一是由于无所事事，二是想多长点见识。但父母却认为这种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生活，对于我这样一个许愿默祷终生的少年来说并不合适。对我关爱备至的马西利乌斯建议我父母把我托付给一位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修士管教。那是位学识渊博的方济各修士，他正要启程，去完成探访几个名城最古老的修道院的使命。于是，我就成了他的书记员和门徒。对此我毫不懊悔，因为我有幸成了那些留在后人记忆中千古流传的事件的见证人，此刻，我正是在为作这历史的见证而记述。

当时，我并不知道威廉修士要寻访什么，说实话，至今我也没弄清楚。我估计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可能只是想了解真相，怀疑当时出现在他眼前的并非事实吧——我见他总是疑虑重重。也许在那些年月里，他所承担的世纪重任一直在分散他对自己所喜爱的研究的注意力。整个旅途中，我始终不知道威廉肩负的是何种使命，他也从未跟我谈起过。只是，在我们沿途短暂停留过的那些修道院里，从他跟院长们的谈话片断中，我对他要完成的使命的性质有了些许了解。然而，直到我们抵达目的地，我才有了透彻的了解。

我们向北走，但不是直奔北方，而是在多座修道院停留。这样，我们的最终目的地就移到了东方，而我们却转向了西方，这就与当初从比萨出发的圣雅各 (12) 所走的山路一样了。我们在途中某处停留，那里发生了可怕的事件。地点不便明说，但那里忠于皇帝的僭主们以及修道院院长们倒是与我同属一个教派，并与我们一致反对那个腐败的信奉异端的教皇。我们颠沛流离，跋涉了两周。一路上，我对我的新导师有了一定的了解（我深信自己对他的了解始终是不够的）。

在以下篇章中，我不会着力描写人物——除非一个面部表情或一个

动作看似哑语的手势，却胜似雄辩的语言——因为正如波伊提乌 (13) 所说，表相转瞬即逝。就像秋天来临时绽放的野花会无言地凋谢，现在再说“阿博内院长目光严峻，面颊苍白”，又有什么意义呢？（托上帝的福，只有灵魂之光永不熄灭。）但是关于威廉，我不得不说一说，因为他身上既有年轻人的朝气，又有老者的智慧，他的脸庞也与众不同，深深打动了我。不仅是因为他谈吐的魅力，也不只是因为他思维的敏锐，而主要是因为他的外表轮廓，使他显得和蔼可亲，感觉就像是自己的父亲，引人去琢磨他的手势，观察他恼怒时的表情，窥视他的微笑——而不允许任何污言秽语玷污他的形象，这是我对形体喜爱的方式（也许是唯一最纯粹的方式）。

昔日的男子英俊而高大（相比之下，现在的男人都像小孩子或侏儒），但这只是证明世界正在退化。年轻人不思进取，科学无进步，整个世界被架空，瞎子在引导盲人，并把他们带入深渊。鸟儿翅膀未硬就想飞，蠢驴演奏里拉琴，笨牛在狂舞。马利亚不再恪守默祷，马大不再喜欢积极的生活，利亚已经绝育，拉结耽于肉欲，加图 (14) 出入妓院。一切都脱离了自己的轨道。感谢上帝，在那些日子里，我从导师那里获得了学习的愿望，走上了正道，即使行走在崎岖小路上，也未曾迷失方向。

威廉修士比一般人高，却又极瘦，所以就显得更高。他目光犀利，鼻梁瘦削，鼻尖略呈鹰钩状，这使他的面部带有警觉的神情，只有在某些时候他才会变得迟钝，这我以后会提到。他的下颌显示出他有顽强的意志，尽管他那张布满雀斑的瘦长脸上——我见到出生在海伯尼亚 (15) 至诺森比亚 (16) 一带的人大都有那样的雀斑——有时会显现出犹豫和困惑的神情。而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发现那种犹豫和困惑，其实也只是他好奇心的表现。但起初我对他这种美德所知甚少，原以为那是心灵所激发的贪欲。我认为那是理性的心灵不该有的，（当时我想）心灵应该只靠真理而生存，从一开始人们就应该对此有所感悟。

威廉看上去年过半百，虽然岁数已不小，但他不知疲倦，行动灵活敏捷，常令我自愧不如。面对突发事件，他总是精力充沛，应付裕如。不过，他那富有生命力的精神似乎带有些螯虾的特征，时而显出懒散和怠惰。我曾见他在卧室的小床铺上一躺就是好几个小时，嘴里勉强发出几个单音节词，脸上的肌肉纹丝不动。那时，他的眼睛里显露出一种心不在焉的茫然神情，要不是他生活中一向具有节制的能力，我真怀疑他

是不是服用了某种药草产生了幻觉。不过，他在旅途中偶尔停留在草坪周围，或在树林的周边采集药草（我觉得他采集的总是同一种药草），这一点我不隐讳：他常常待在那里专心致志地咀嚼。他把一部分药草带在自己身上，在精神极度紧张时，就拿点儿放在嘴里咀嚼（在那座修道院逗留期间经常遇到这种情况）。有一次，我问起他那是什么，他微笑着说，一个好的基督徒有时候也能向异教徒学到有用的东西；而另有一次，当我想要品尝一下那药草时，他回答说，对年长的方济各修士有效的药草，对年轻的本笃会修士就未必有效。

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我们没有机会过有规律的正常生活：即使住在修道院里，我们也是夜里守夜，白天疲惫不堪，没有按时去参加宗教仪式。不过，在旅途中，他很少过了晚祷还守夜的，他的生活习惯很简单。在修道院里，有几次他整个白天都在菜园仔仔细细地观察植物，好像那是绿宝石或翡翠。我还见他在珍宝室里浏览，看着镶有翡翠或泛金光的绿宝石珠宝箱，却像是在看一片野刺果树丛。另外有几次，他整天待在藏书馆的大厅里翻阅手稿，好像只是为了自娱自乐，并不是有意想找什么（当时，我们身边惨遭杀害的僧侣的尸体逐渐增多）。一天，我发现他在花园里散步，表面看上去没有任何目的，好像他无需向上帝汇报自己的行为。在本笃会，人们曾教过我以另一种截然不同的模式来安排时间，我如实告诉了他。他却回答我说，宇宙之美不仅仅来自大千世界千差万别中的同一性，也来自它同一性中的千差万别。我觉得那是依照实际现象作出的一种回答，但是后来我得知，他家乡的同胞们也经常这样来推断事物，用这样的方式，理性的启蒙力量就显得非常软弱无力了。

在修道院里的那段时间，我见他手上经常沾有藏书的尘埃，以及新近绘在书册插图上的金粉，或是他在塞韦里诺的医务所里触摸那里的东西时留在手上的浅黄色物质。似乎他不用双手就不能思考，但是我觉得他胜过机械师（人们告诉过我，机械师是moechus [(17)] ，是扭曲精神文化生活的人，需要把他紧紧联结在十分纯洁的婚姻之中）。他的触觉特别灵敏，就像在触摸机器，总是那样细致。他的双手在碰触因年久磨损而变得像未经发酵的面包那样松脆易碎的书页时，都异常仔细。我还想说的是，这个怪人身上总是背着一个旅行包，里面装着我以前从未见过的一些工具，而他称那些是“神奇的机械”。他常说，机械是技艺的成果，而技艺则是对大自然的模仿，所以机械复制的不是大自然的形式，而是其运作本身。他就这样给我解释了钟表、天体仪以及磁石的功能。不过，起初我担心那会不会是巫术，于是，在某些晴朗的夜晚，他伫立

静观繁星时（手里拿着一个奇怪的三角形物体），我则假装睡觉。我在意大利和家乡结交过的方济各修士常常是些头脑简单、没有文化的人，我向他表露他的博学多识实在令我惊讶不已。可他微笑着对我说，他故乡岛国的方济各修士都是另一种类型的人：“被我推崇为导师的罗杰·培根教导我们说，神的境界有朝一日将会出现在机械制造的科学领域，那乃是源于自然的神圣魔力。总有一天，人们可以凭借自然之力制造出航行的仪器，船只可以依靠那些仪器unico homine regente [18] 航行，比用风帆或橹桨快得多；还将会有无需动物牵引、强度无法估量的自动行驶的车辆，以及可载人的飞行器，只要开动一个可以转动的装置就会牵动人工制作的翅翼，那飞行器就可像飞鸟一样升入高空。小小的器械可以承受无限大的重负，运载工具可以在海底航行。”

我问他这些机器在哪里时，他对我说，有些在古代就已有人制造出来了，有些甚至沿用到我们的时代。“飞行的工具除外，我没见到过，但我知道有一位智者想到过。人们可以不靠支柱或别的支撑物及其他闻所未闻的机械来建造桥梁横跨江河。不过，虽说目前还没有发明出来，你不必担心，因为那不等于说将来也不会有。我对你说，上帝希望制造出它们来，而且他肯定已胸有成竹，即使我的朋友奥卡姆的威廉 [19] 否认这些思想是以那样的方式存在。我这么说，并不是因为我们能左右神的意图，而恰恰因为我们无法对它有任何约束。”这并不是我听他发表的唯一矛盾的看法：即使如今我已经年老，比当时更有智谋，我还是没明白他怎么能够那么信任他那奥卡姆的朋友，又怎么总是言必称罗杰·培根，对培根那么忠贞不渝？当然，那是处在愚昧的年代，即使一个睿智的人也不得不相信一些自相矛盾的东西。

这就是我想谈论的有关威廉修士的一些情况。也许毫无意义，这只是现在我收集的当年和他初次见面时产生过的支离破碎的印象。他究竟是什么人，他在做什么，我亲爱的读者啊，也许你能从他在修道院那些日子里的所作所为推断出来。我没有许诺给你们一个已完成的设计蓝图，这只是一张记述着一系列可叹又可怕事件的单子。

就这样，我一天一天逐渐了解了我的导师，并在跋涉的漫长时日里与他畅怀长谈，这些我将择要讲述。我们就这样来到耸立着修道院宏伟建筑的那座山的山脚下，渐渐走近那座我现在要讲的故事所涉及的修道院。但愿在我讲述后来发生的一切时，我的手不会颤抖。

---

(1) 拉丁语，吾等如今于镜与谜中观看。

(2) 即后来的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路易四世（1282—1347）。

(3) “僭主”一词在古希腊城邦时期就出现过，指集权力于一身的专制君主（但也可能是贤士仁人）。

(4) 拉丁语，世界之首领。指罗马教廷。

(5) 指Roberto I d'Angiò（1278—1343），安茹亲王，曾任那不勒斯国王。

(6) Spirituali，方济各会内部的狂热派。

(7) 拉丁语，出于实际的需要。

(8) Marsilius of Padua（1275—1343），意大利哲学家、政治理论家。

(9) Jean de Jandun（1280—1328），法国哲学家。

(10) Lucca，意大利中部托斯卡纳地区城市。

(11) Pistoia，意大利中部托斯卡纳地区城市。

(12) San Giacomo，耶稣十二门徒之一，第一个殉难的使徒。

(13) Boethius（约480—524或525），古罗马哲学家、神学家、政治家。

(14) Marco Porcio Catone（前234—前149），罗马政治家，演说家，全力维护罗马“古风”。

(15) Hibernia，爱尔兰的拉丁语名称。

(16) Northumbria，位于古代苏格兰与英格兰交界处。

(17) 拉丁语，通奸者。

(18) 拉丁语，由单人驾驶。

(19) William of Occam（1280—1349），英国哲学家和神学家，方济各会修士。

第一天

第一天
晨祷

其间，他们来到修道院坐落的山脚下，威廉显示出超凡的睿智。

那是十一月底，一个晴朗的早晨。头天晚上下过雪，雪不算大，但大地上已覆盖了一层近三指厚的冰雪。天还没亮，我们刚念过赞美经，就在山谷的一个村庄里听了弥撒。随后，我们迎着初升的太阳，踏上了登山的旅程。

就在我们沿着陡峭的盘山小路艰难攀登时，我望见了修道院。我感到惊奇，不是因为修道院四周的围墙，那围墙与我在基督教世界许多修道院常见的别无二致，而是那座后来我得知名为“楼堡”的庞大建筑。那是一座八角形的建筑物，从远处望去呈四方形（它完美的形式表达了“上帝之城”的固若金汤、难以攻克），它的南围墙屹立在修道院所在的高台平地上，而北边的围墙却像是从山崖的峭壁上拔地而起，高高耸立，俯瞰着万丈深谷。从悬崖下面的某处向上望去，峻峭的山崖仿佛直刺苍穹，其色彩和材质与楼堡浑然一体，从某一角度看去仿佛是楼堡的要塞和堡垒（那乃是深谙天地的建筑大师之杰作）。三排楼窗告知人们，楼堡的建筑是以三重的模式逐渐增高的，这就是说，地面上呈正方形的建筑实体，高耸入云时已是神学“三位一体”意义上的三角形了。走近修道院时，我们发现这幢四方形楼堡的每一个角各有一个七角形的角楼，从外面可以看到其中的五面——也就是说，整个大八角形楼堡的四个侧面又增添了四座小的七角楼，而从外面看过去却是四座五角楼。没有谁看不出这巧妙的和谐中蕴含着神圣的数字组合，每一个数目都揭示着一种极其细微的神圣的意义。数目八，蕴含着每个四方形的完美之数；数目四，是四部福音书之数；数目五，是世界五大地域之数；数目七，代表神灵的七种礼数。在我看来，无论楼堡的庞大实体还是外形，都像是后来我在意大利半岛的南部见到过的乌尔西诺城堡或是蒙特堡，但由于此处地势险要，它就显得更加阴森可怖，令渐行渐近的旅行者不由得心生恐惧。不过，幸好那是一个天气晴朗的冬日清晨，所以那建筑物不像我在风雨大作的时日里看到的那样可怕。

不过，我怎么也无法说这座城堡令人心生愉悦。它让我感到害怕，略带不安。上帝知道，那不是发自我稚嫩心灵的幻觉，而且我是在直接

解读那些像是刻在岩石上的毋庸置辩的预示，早在建筑巨匠们着手建造修道院之初，在僧侣们怀着虚幻的愿望大胆地把它奉献给神灵保佑之前，那凶兆就已经刻写下来了。

就在我们骑着小骡子沿着最后的山间弯道吃力地行走时，见前面的大道形成了三岔路口，大道两边各生出一条小路。我的导师驻足四望，大道两侧以及大道上方，满眼尽是四季常青的松树，那苍翠的松枝上披着皑皑白雪，真是一派大好的北国风光。

“一座富有的修道院，”他说道，“修道院院长喜欢在公共场合炫耀财富。”

因为我已习惯于聆听他发表奇谈怪论，所以也没再问什么。另外，也因为我们又走了一程之后，就听到了一片嘈杂声。在一个拐弯处，出现了一群情绪激动的僧侣和仆人。其中的一个，一见到我们就彬彬有礼地迎上来。“欢迎您的到来，先生。”他说，“我能猜到您是谁，请不必为此感到惊诧，因为我们已经接到您来访的通知了。我是雷米乔，瓦拉吉内人，我是修道院的食品总管。如果您就是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修士，那么我必须通报修道院院长。”他转身命令他的一名随从，“你快上去通报一下，说我们的来访者快要进修道院的围墙了！”

“谢谢您，总管先生，”我的导师温文尔雅地回答道，“更为令我珍惜的是，你们为了迎接我而中断了追踪。不过您不用担心，马儿经过了这里，已经沿着右边的小路走了。它不会走得很远，因为到了那边的烂草堆，它就会停下来。马儿很机灵，不会从陡峭的山崖跌下去的……”

“你们是什么时候见到它的？”总管问道。

“我们根本没有见到它，是不是，阿德索？”威廉带着一种打趣的神情转身朝我说道，“不过，如果你们是在寻找勃鲁内罗，它只能是在我说的地方。”

总管迟疑了。他看了看威廉，又望了望右边那条小路，最后他问道：“勃鲁内罗？您怎么知道它的名字呢？”

“行了，行了。”威廉说道，“很明显，你们是在寻找修道院院长最宠爱的马儿勃鲁内罗，它是你们马厩里最出色的。它跑得最快，全身乌黑，五英尺高，尾巴卷曲，马蹄又小又圆，步态均匀；有小小的脑袋，细长的耳朵，大大的眼睛。我告诉你们，它朝右边的小路跑了，无论如何你们得动作快点儿。”

总管犹豫了片刻，然后向他的随从们示意，朝右边的小路直奔而去，而我们的骡子则继续上山。当我出于好奇正想问威廉的时候，他示意我等待：果然，没过几分钟，我们听到了兴奋的喊叫声，那些僧侣和仆人用缰绳牵着马在小道的拐弯处出现了。从我们身旁经过时，他们仍是颇为惊诧地望着我们，并赶在我们前头朝修道院走去。我相信威廉是故意放慢了骡子的脚步，以便让他们先行叙述所发生的一切。我早已认识到，虽然我的导师在各方面都是一个极具美德的人，遇到表现他超凡才智的机会，他还是抵制不住虚荣的诱惑。对他那精细的外交家般的才能仰慕已久的我，悟出了他是想在抵达目的地之前，让他那足智多谋的声望为自己鸣锣开道。

“现在您告诉我吧，”我终于按捺不住，“您是怎么知道的？”

“我的阿德索呀，”导师说道，“整个旅途之中我都在教你如何观察蛛丝马迹。世界就像一本博大精深的书，是通过这些蛛丝马迹向我们传授知识的。里尔的阿兰 (1) 曾这样说过：

> 世间的天地万物，
> 如同一本书和一幅画，
> 明镜般展现在眼前。

他思索着浩瀚无边的象征符号，上帝借助这些符号，通过他创造的天地万物向我们昭示永恒的生命。但是宇宙远比阿兰想象的要雄辩，它不仅仅谈论新近的事物（这种情况下它往往以一种隐晦的方式表达），还论及将来的事物，而且说得十分透彻。我不太好意思反复叮嘱你应该懂得这些知识。在三岔路口覆盖着新雪的地面上，明显有一串马蹄印，朝我们左边的小路远去。蹄印整齐而又均匀，表明了那匹马的四蹄又小又圆，奔跑的步幅均匀——这样我就推断出马的特征，也推断出它并非像一头野性发作的动物那样狂奔乱跑。那边像构成一道自然屏障的松树，有些树枝正好在离地面五英尺的高度刚刚被折断。一片黑莓树丛的枝杈上挂着几缕又长又黑的鬃毛，说明黑色骏马准是得意地甩动着它那美丽的尾巴，掉转身想窜入小路的右边……你最后该不会说，你并不知道那条小路是通往烂草堆吧？我们沿着最底下的那段山道往上爬时，看见了倾倒在东侧角楼底下雪地上狼藉一片的废渣污物；这样，从三岔路口的地形来看，小路只能通往那个方向。”

“是的，”我说，“可您说那匹马小脑袋、尖耳朵、大眼睛……”

“我并不知道那匹马是否长得那样，但我肯定僧侣们对此是坚信不疑的。塞维利亚的圣依西多尔 [2] 说过，一匹骏马必须是：干瘪的小脑袋 ，尖而短的耳朵 ，大大的眼睛 ，宽大的鼻孔 ，挺直的脖颈 、头部和尾部鬃毛浓密 ，脚蹄圆润而坚实 。如果我推测去向的那匹马不是马厩里面最精良的，你就无法解释，为何出来搜寻的不仅仅是马夫，竟然还惊动了修道院的总管。而作为一个僧侣，他评价一匹精良的马时，除了注重天然的模样特征之外，还不能不像骚人墨客那样去描述，尤其是，”说到这里，他诡秘地冲我微微一笑，“如果那描述者是一位学问渊博的本笃会修士的话……”

“好吧，”我说道，“可为什么您知道那匹马叫勃鲁内罗呢？”

“让圣灵多给你一些智慧吧，我的孩子！”导师惊叹道，“你还能叫它什么呢？即将出任巴黎大学校长、声名显赫的比里当 [3] 谈论一匹骏马时，不也随口称它为勃鲁内罗吗？”

我的导师就是这样。他不仅通晓大自然这部巨著，还知道僧侣们是如何读《圣经》，以及他们是如何通过《圣经》来思考的。在以后我们所经历的日子里，这种才能让他受益良多，这我们将会看到。另外，在那种时刻，我觉得他的解释是那么顺理成章，以至于我并不为自己没能独自找到这种解释而感到羞涩，反而为自己如今已经成为他的同路人而感到自豪，我简直庆幸自己竟然有如此的洞察力。真理的力量实为强大，如同善行美德，自行发扬光大。我赞美上帝，他启迪了我，赐予我非凡的才能，他神圣的名字是耶稣基督。

啊，让我言归正传吧，我这个上了年岁的老僧未免东拉西扯得太多，耽误了说我的故事。我们抵达修道院时，修道院院长已站立在门口静候，他身旁有两位见习僧替他捧着一只盛满水的小金钵。我们从骡子上下来后，他用圣水浇洒威廉的双手，然后拥抱并亲吻了他，对他表示热烈欢迎，那位总管则一直照应着我。

“感谢院长，”威廉说道，“能踏进贵修道院的大门带给我极大的快乐，贵院的盛名远扬，已越过了这群山峻岭。我以主的名义来此朝圣，您也是以主的名义厚待我。不过同时，我也是以这片土地君主的名义来到这里，我交给您的这封信会向您说明，我也以他的名义感谢您的欢迎。”

修道院院长接过密封了的信件。不管怎么说，威廉来到之前，已有

其修士兄弟来信通报过了（为此，我不禁带着某种自豪的心情自语道，要让一位本笃会的修道院院长感到意外并非易事）。而后，我让总管把我们带到住处，同时马夫们也来牵走我们的坐骑。修道院院长又答应晚些时候，等我们休息过后再来看望我们。我们走进了宽敞的庭院，这里是山巅——或者说是山脊的最高处，它骤然变得平坦，成为一片缓坡围绕的台地。修道院的建筑群沿着整个台地向四周延伸，错落有致。

有关修道院的布局，后面我还将有机会更为详细地说明。走进大门（那是围墙唯一的出入口），是一条通往修道院教堂的林荫道。林荫道左边是一大片菜园子。后来我知道，沿着围墙的曲线有两座建筑，里面有浴室、医务所和草药铺，周围是植物园。在教堂的左边，耸立着修道院的楼堡，一片平整的墓地把它与教堂分隔开。教堂的北门朝向楼堡的南角楼，迎面映入来访者眼帘的是西角楼，它左边连接着围墙，角楼向深渊倾斜，放眼望去，看得见北角楼突出在悬崖上。教堂的右边是一些隐蔽的建筑物，庭院四周当然是寝室、修道院院长的住宅和我们正朝那边走去的朝圣者的宿舍。我们穿过一座美丽的花园到达了那里。在右边宽阔的平地那一头，沿着南墙朝东一直走去，在教堂后面，有一排佃农住宅，还有马厩、磨房、榨油机房、谷仓和地窖，我看似乎还有见习僧住的房子。略有起伏的平整的土地使得那个神圣之地的古代建筑家们能够遵循完美的方位标准，把这里的建筑群分布得比欧坦的洪诺留 (4) ，或者说比纪尧姆·迪朗 (5) 奢望的好得多。从白天太阳在的那个时辰的位置，我瞥见教堂的正门正对西边，这样一来，唱诗堂和祭台就正对东方；而清晨的阳光可以唤醒寝室里的僧侣和马厩里的牲口。我从未见过布局如此漂亮如此完美的修道院，即使后来我见过圣加伦、克吕尼、丰特奈，以及别的修道院，也许它们规模大些，但都没有这座修道院的布局那么匀称。不过，跟别的修道院不同的是，这座修道院的楼堡出奇的庞大。我没有当土木工程师的经验，但我也能一下就看出那楼堡比周围其他建筑物更加古老，也许是当初因为另有他用而建造，而修道院的总体建筑群都是在后来围绕这座楼堡而建的，这样，宏大的楼堡建筑恰好与教堂的走向相适应，或者说，教堂的走向顺应了庞大的楼堡建筑。因为在所有的艺术中，建筑是节奏最大胆的艺术，往往竭力营造古人称之为kosmos (6) 的次序，也就是匀称的次序。就像一只光彩照人的完美动物，它的四肢比例必定很匀称。赞美我们创造天地万物的上帝，因为正如《圣经》所说，上帝把世间万物的数量、重量和尺寸都设定好了。

(1) Alain de Lille（约1128—1203），法国神学家、诗人。

(2) Isidoro di Siviglia（约560—636），西班牙神学家。

(3) Jean Buridan（1300—1358），法国亚里士多德学派哲学家、逻辑学家和伦理学家。

(4) Honorius of Autun（？—1151），中世纪神学家、哲学家。

(5) Guglielmo Durando（约1230—1296），宗教法规和礼拜仪式的学者。

(6) 拉丁语，宇宙。

第一天
辰时经

其间，威廉和修道院院长有一次颇具启示性的谈话。

食品总管是个肥胖的男人。他外表粗俗，但很开朗；满头白发，却还体格健壮；个子矮小，却动作麻利。他把我们带到朝圣者住宿的房间里。确切地说，是把我们引到指定分给我导师住的房间里，并允诺次日也为我腾出一个单间来。因为，尽管我还是个见习僧，但我毕竟是他们的客人，也应该受到同样的待遇。那天晚上，我可以睡在房间墙壁中一个宽敞的长方形壁龛里，那里已让人铺上了舒适的新稻草。总管补充说，要是某些老爷有让人守着睡觉的习惯，仆人们就是这样被安排在壁龛里睡的。

随后，僧侣们端上了葡萄酒、奶酪、橄榄、面包和一些新鲜的葡萄干，让我们先吃点东西恢复一下体力。我们津津有味地饱餐了一顿。我的导师不像本笃会修士那样有苦行的习惯，他不喜欢闷头进食。席间，他侃侃而谈，所谈及的都是一些仁义之行和明智之举，仿佛是一位僧侣在朗读圣人的生平业绩。

那天，我忍不住又问他关于那匹马的事情。

“不过，”我说，“当您看到雪地和树枝上的痕迹时，你还不知道那匹叫勃鲁内罗的马。从某种意义上来说，那些痕迹可以是任何一匹马留下的，至少是同一品种的马留下的。所以，我们是不是只能说，大自然这本书只告诉我们本质的东西，正像许多有声望的神学家所教诲的那样？”

“不全对，亲爱的阿德索，”导师回答我说，“当然，你可以说，那种痕迹如同verbum mentis [(1)] ，向我表明了意识中的马，而且无论我在哪里找到它，它都会那样表达。然而，在这特定的一天里的特定地点和特定时间里，它向我传达的至少是所有可能经过那条小路的马中的一匹。于是，我就处在对马的整体概念的认知和对一匹个体的马的认识之间。而不管怎么说，我对普遍意义上的马的认识来自那些个体的马留下的具有特征的痕迹。可以说，在那个时刻，我被具有特征的痕迹和我的无知所困，因为我对普遍意义上的马的认识还相当模糊。比如对这匹马

的认识过程，你从远处观察时不知道那是什么，你会满足于把它视为一个占有一定空间的物体。当你走近时，你把它定位成一个动物，尽管你还并不知道它究竟是一匹马还是一头驴。而最后，走得更近些，你就会断定它是一匹马，尽管你不知道它叫勃鲁内罗还是法维罗。只有你站在恰当的距离时，你才会看出它是勃鲁内罗（换句话说，是某匹而不是另一匹，无论你打算怎么称呼它），而那才是充分的认识，是对其特性的认知。所以，一个小时之前，我可以评论所有的马，这并不是因为我知识渊博，而是因为我的推断。当我看到僧侣们牵着那匹特定的马时，我对知识的渴望才得以满足。只有在那时，我才真正知道是我先前的推理使我接近了真理。所以，我先前想象中的还未曾见过的一匹马的概念纯粹是符号，正像雪地上留下的马蹄印构成马的概念的符号一样：这就是说，唯有我们在对事物缺乏完整的认识的时候，才使用符号，或符号的符号。”

以往，我曾听过他怀着很多的疑虑谈论普遍的概念，并怀着极大的敬意论及个体的事物；而后来我也感觉到，他之所以有这种倾向，源于他既是大不列颠人，又是方济各修士。不过，那天他没有足够的精力谈论神学上的争议。于是，我就蜷缩在他们安排给我的那壁龛有限的空间里，裹着睡毯，沉浸在酣睡之中。

要是有人走进来，很可能会把我看作一个铺盖卷。而修道院院长在辰时经来拜访威廉的时候，肯定就把我当做铺盖卷了。我就这样听到了他们的第一次谈话而未被发觉。我并非心怀恶意，因为如果我突然出现在来访者面前，就会显得更不礼貌，还不如就那样谦卑地藏匿起来。

这时，院长阿博内到了。他为自己的突然来访表示了歉意，重申他对来客的欢迎，并且说，他要与威廉谈一件十分严重的事情。

一开始，他恭维威廉在马匹的事情上所表现出来的才干，并且问他对一个未曾亲眼见过的牲畜怎么能有这么确切的了解。威廉扼要地解释了一番，并且叙述了他所采用的方法，修道院院长对威廉的睿智赞不绝口。他说，威廉来此之前，就听说他是一个才学渊博的人，果真名不虚传。他说他已经收到了伐尔法修道院院长的来信，信中不仅谈到皇帝托付给威廉的使命（这在以后的几天内将会谈到），还谈到，我的导师曾在英国和意大利作为宗教裁判所的裁判官出庭审讯过几桩案子，表现出非凡的才智，又不乏高度的人道精神。

“我十分高兴地获悉，”修道院院长继续说道，“在许多案子中，您

裁定了被告的无罪。在这些令人悲伤的日子里，我尤其相信人间存在永恒的罪恶。”他默默地环顾四周，仿佛敌人就在墙外徘徊，“但是我还相信，罪恶的缘由往往不可告人。而且我深知，邪恶能够促使受害者把罪过推到无辜者的身上，幸灾乐祸地看着无辜的人替代伤害他的恶魔被烧死。裁判官们经常会不择手段让被告供认，以显示办案果断，以为唯有找到一个替罪羊了结案子，才是一个好裁判官……”

“裁判官也可能受魔鬼的驱使。”威廉说道。

“这完全有可能，”修道院院长谨慎地表示同意，“因为天主的意图是难以捉摸的，但我可不能在如此有功德的人头上投下怀疑的阴影。今天您就是我所需要的人之一。修道院里发生了一些事情，需要引起注意，并需要一个敏锐而又审慎的人的建议。敏锐是为了发现，审慎是为了掩盖（如果需要的话）。事实上，证实有杰出功德的那些人犯的过失常常很有必要，但是得用能消除犯罪缘由的方式，使犯罪者不受到公众的鄙视。如果一个牧羊人犯了错，得与其他牧羊人隔离开来，而要是绵羊就此不再信任牧羊人，那可就糟了。”

“我懂。”威廉说道。我早就注意到这一点，当他用这种敏捷而颇有教养的方式表示自己的看法时，通常坦率地隐含着他有异议或犹疑。

“为此，”修道院院长接着说道，“我认为，凡牵涉到一位牧师有了过错，就只能托付给您这样不仅善于明辨是非，而且处事得当的高手。我一高兴就想起来了，您好像只判决过……”

“……犯有杀人罪、放毒罪、教唆无辜儿童罪和其他我难以启齿的凶案的罪人……”

“……我想到您只有，”修道院院长顾不得停顿，继续说道，“当在众人眼里恶魔的存在显而易见，以致不可能有不同的判决时，在对犯人的宽恕比罪行本身更令人发指时才判刑。”

“当我认定某人有罪的时候，”威廉明确地说道，“他肯定是真的犯了那种我可以问心无愧地交给宗教法庭判决的罪孽。”

院长犹豫了片刻：“为什么您执意谈论犯罪的行为而不提犯罪的根源呢？”

“因为思考犯罪的原因和效果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情，我想，唯一能判断的法官就是上帝了。诸如一棵被焚烧的树和点燃林火的雷击之间这样一种明显的因果关系，我们已经很难加以揭示，因为我觉得追溯原

因和效应捉摸不定的连锁反应，如同要把塔楼一直建到天上去，是不可思议的妄想。”

“阿奎那 [2] 博士，”院长提醒道，“便不惧怕仅凭理性的力量，来证明那至高无上者的存在，他是从一个原因追溯到另一个原因，直至那无他因的第一因。”

“我是何人，”威廉谦卑地说，“能和阿奎那博士相提并论？再说，他有关上帝存在的论证被许多其他的证据验证过，他那几条道路是坚不可摧的。上帝是在我们的心灵深处跟我们交谈，圣奥古斯丁深知这一点，而您，阿博内，您也许吟唱过对上帝的赞歌，颂扬其明显的无所不在，尽管托马斯并没有……”他停住不说了，然后补充道，“可以想见。”

“噢，当然喽。”院长急忙予以肯定。而我的导师用这种得体的方式打断了一场显然令他不快的学术性讨论。而后他又说了起来。

“我们回到诉讼案件的话题吧。比方说一个人被毒死了。以往已有此类经验。面对某些难以辩驳的迹象，我很可能想象到投毒的另有他人。处理一系列如此简单的案件，在某种程度上可以依赖我的思维能力。但是，我怎么能够想象有另一种人会出于非人道的邪恶目的用罪恶的行径加以干预，使案子复杂化呢？我不能说这不可能，魔鬼也会用明显的标志揭示它所经过的路，如同您的马勃鲁内罗一样。可是我为什么要寻找出这些证据呢？我知道了那个人是罪犯，并把他交给宗教裁判所不就足够了吗？他无论如何得判死刑，愿上帝宽恕他。”

“不过我得悉，三年前，在基尔肯尼 [3] 的一场诉讼案件中，有些人被判犯了猥亵罪，后来真凶被认出来之后，您并没有拒绝邪恶势力的干预。”

“可我也并没有明确肯定呀。我没有否认，这是真的。我是谁啊，怎么能对邪恶的阴谋表示看法呢？尤其是，”他似乎想坚持自己的理由，补充说道，“在那些案件中，那些创建了宗教裁判所的大主教、权威人士、全体民众，乃至被告本人，他们真愿意把插手干预的魔鬼揪出来吗？也许魔鬼插手的唯一真正理由，就是所有的人在那种时刻都迫切渴望知道魔鬼所采取的行动……”

“那么您是说，”院长带着不安的语调说道，“在许多诉讼案件中，魔鬼不仅仅对罪犯起作用，也许尤其会在法官身上起作用？”

“我可以做一个类似的结论吗？”威廉问道，我觉察到他问的方式令院长不能肯定他是否能做出结论；这样，威廉趁他沉默之机转移了话题，“不过，那早就是过去的事情了。我已经放弃了那种崇高的职业，我这样做也是上帝的意愿……”

“当然。”院长赞同地说道。

“……现在，”威廉继续说道，“我关心其他一些棘手的问题。要是您愿意告诉我的话，我想问一下您担忧的事。”

我觉得修道院院长似乎巴不得改变话题。于是，他讲起几天前发生在修道院里的一件奇特的事情，还说那件事令修道院众僧侣惶恐不安。他言谈极谨慎，说话拐弯抹角。他说，之所以对威廉讲述那件事情，是因为知道他通晓人的心灵，又熟知邪恶者的诡计，希望威廉能够花费他一部分宝贵的时间解开这个令人痛苦的谜。奥特朗托的阿德尔摩是一个年纪尚轻的僧侣，但他已经是一位绘制袖珍画的名师了，他的尸体是被一个牧羊人在楼堡东角楼的斜坡脚下发现的。头天晚祷时，唱诗班有些僧侣还见到过他，可是到了念申正经的时候，他就没再出现，很可能在天色最暗的深夜不慎跌下山崖了。那是个暴风雪的夜晚，西边吹来的狂风卷着雪片，尖利有如刀刃，简直像下冰雹。他的尸体先是被雪水浸透，后来又结成了冰，身体在跌下山崖时，因连续撞击岩石而皮开肉绽，已无法确切地说清楚他究竟是从什么地方跌落下来的。可怜而又脆弱的生命啊，愿上帝怜悯他。他是从三面朝向悬崖的角楼三层的一个窗口掉下来的，这一点可以肯定。

“你们把可怜的尸体埋在哪儿啦？”威廉问道。

“自然是埋在公墓里了，”修道院院长回答说，“公墓就坐落在教堂的北侧和楼堡以及植物园之间，这也许您已经注意到了。”

“是的，”威廉说道，“我看您的问题是在后面。倘若那个不幸的人是自杀，上帝是不愿意这样的（因为不能想象他是偶然掉下去的），那么在第二天你们就会发现那些窗户的其中一扇是开着的，可你们却发现窗户全关着，窗台底下没有出现任何水迹。”

修道院院长是一位具有外交家风度的举止端庄的人，这我说过，可这一次他的举动却令人惊讶，他那种亚里士多德式的凝重豁达的神情和仪态荡然无存：“这是谁告诉您的？”

“是您告诉我的。”威廉说道，“如果窗户是开着的，那么您一定会

立刻想到他是从那里跳下去的。我从角楼的外面可以判断出，这是些装有毛玻璃的大窗户，那种窗户齐人高，安在庞大建筑物的楼房里，平时是不打开的。因此，即便那扇窗户开着，那不幸的人也不可能是因为探身出去、失去平衡而跌下悬崖，那就只能让人想到他是自杀的了。若果真如此，您是不会让人把他埋葬在神圣的公墓的。既然您将他看作一个基督徒那样安葬了，那窗户就应该是关着的。而如果窗户是关着的话，那么假定的自杀者一定是被推下去的，无论是人为还是魔鬼所为。因为，上帝或者魔鬼让死者从深渊里爬上来消除其自绝于世的痕迹，这在我以往审理过的命案中还真没有遇上过。那么，您一定会寻思是谁干的，我没说是有人把他推入深渊，而是有人胁迫他站到窗台上。您会为此感到不安，因为有一种邪恶的势力，目前正在修道院里肆虐横行，不管是自然的还是超自然的。”

“是这样……”修道院院长说道，然而不清楚他是在认可威廉所说的话，还是在用威廉如此精辟阐述的理由在说服他自己，“可您怎么知道那些窗台下没有任何雪水的痕迹呢？”

“因为您对我说了那天刮着西风，雪不可能从朝东开的窗户刮进去。”

“看来，他们对我说过的有关您的才能，与实际的您还相差甚远。”修道院院长说道，“您言之有理，窗下是没有雪水，现在我知道为什么了。事情正如您所说的那样。现在您明白我的忧虑了。如果我的一名僧侣因为自杀而玷污了他的名声，事情就已经相当严重了，可我现在有理由认为他们之中的另一个人犯有同样可怕的罪孽而玷污了自己的灵魂。但愿事情仅仅是那样……”

“为什么首先想到的是一个僧侣呢？修道院里还有很多其他的人，马夫、羊倌、仆人……”

“当然，这是一座小修道院，但很富裕。”修道院院长傲慢地附和道，“一百五十个仆人伺候六十个僧侣，然而一切都发生在楼堡里面。也许您已经知道，尽管在楼堡的底层有厨房和膳厅，上面两层有缮写室和藏书馆，楼堡在每天晚餐后都关门。修道院有一条严格的规定，不准任何人擅自入内，”他猜到了威廉的问题，马上补充说道，显然很勉强，“自然也包括僧侣们在内，不过……”

“不过什么？”

“不过，我绝对排除，您明白，绝对排除一个仆人会有胆量在夜里

进入楼堡。”他的目光中掠过一丝挑衅的微笑，尽管像一道闪光或是流星那样短暂，“我们不妨说他们是害怕，您要知道……对于头脑简单的人下命令，有时候得带几分威胁才显得有分量，预先告诫他们要是不遵守命令就会大祸临头，而且肯定是意想不到的灾祸。而一位僧侣……”

“我明白。”

“不光是，一位僧侣可能因为别的缘由冒险进入禁地，我是想说理由……怎么说呢？就是合理的缘由，尽管违反规定……”

威廉发现院长神色不安，便问了一个问题，也许旨在转移话题，不料这一问却让院长显得更加窘困。

“谈到有可能是一桩谋杀的时候，您说‘但愿事情就只是那样’。您这么说是什么意思？”

“我是这么说的吗？就算是吧，没有人会无缘无故杀人，无论他杀人的缘由有多么邪恶。一想到能驱使一个僧侣去杀害自己的兄弟的那些邪恶的缘由，我就毛骨悚然。我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没有别的意思了吗？”

“我没有别的可以对您说的了。”

“您是想说，别的您没有权利再说了？”

“威廉修士，威廉兄弟，请别这样，”修道院院长又是修士又是兄弟地称呼他。威廉满脸通红，评议道：

“你将永远为祭司 。”

“谢谢。”修道院院长说道。

上帝啊，我的两位冒失的长者在那种时刻所谈及的是多么可怕的奥秘呀，其中的一位是出于焦虑，另一位则是出于好奇。因为尽管我是刚刚起步探索神圣的修士教职之奥秘的一个见习僧，也是初出茅庐的年轻人，但我晓得修道院院长是知道某些内情的，不过他是在别人的告解中得知了某些可能跟阿德尔摩的惨死有关的犯罪细节，所以他得保密。也许是因为这个，他恳请威廉修士来发现一个他虽怀疑但又不能跟任何人明说的秘密，并且希望我的导师能用智慧来查清他出于仁慈为怀的至高无上的教义而不得不掩饰的命案。

“好吧。”于是我的导师说道，“我可以向僧侣们提一些问题吗？”

“可以。”

“我可以在修道院内自由走动吗？”

“我授予您这个权利。”

“您能当着僧侣们的面授予我这种使命吗？”

“就在今天晚上。”

“不过，我今天白天就开始调查，在僧侣们得知您任命我之前。另外，我很想参观一下你们的藏书馆，基督教世界所有的修道院无人不欣赏赞扬它，这也是我经过这里的原因之一。”

院长绷紧了脸，几近惊恐地站了起来。“我说过，您可以在整个修道院里活动，但一定不能去楼堡顶层的藏书馆。”

“为什么？”

“我本来应该事先向您解释的，可我以为您已经知道。您要知道，我们的藏书馆不同于别的藏书馆……”

“我知道你们藏书馆的藏书比基督教世界任何一个藏书馆都丰富。我知道你们藏书馆用的书柜之多是举世无双的，相比之下，博比奥 (4) 或珀泊萨 (5)，克吕尼或弗勒里 (6) 的藏书柜，就如同一个刚学珠算的孩童的小书屋。我知道一百多年以前诺瓦雷萨 (7) 曾引以为豪的六千册手抄本，与你们的藏书比较起来也甚少，而且其中有许多手抄本如今也许就在这里。我知道你们的藏书馆是基督教世界唯一可以跟巴格达的三十六座藏书馆分庭抗礼的，可与其一万册伊本·阿尔卡米 (8) 手抄本相媲美。我知道你们珍藏的《圣经》的数目相当于开罗引以为豪的两千四百部《古兰经》，我还知道你们的气派十足的藏书柜，明显地压倒了几年前异教徒们（他们像说谎的王子那样胆怯）高傲的神话，他们曾想要拥有六百万册藏书和能接纳八万注释者和二百名誊写员的特里波利 (9) 藏书馆。”

“确实是这样，赞美上天。”

“我知道，住在你们这里的僧侣有许多人来自世界各地的修道院：有人短期逗留，抄写在别处难以找到的手稿，带回自己的修道院去；作为交换，他们也带几部特别有价值的稀有手抄本供你们抄写，以丰富你们的宝库；也有人长期居住在此，有的甚至在此寿终，因为只有在这里他们才能找到启迪他们思想、有助于他们研究的著作。因此，你们中间

有日耳曼人、达契亚人、西班牙人、法兰西人、希腊人。我知道，国王腓特烈在多年之前曾要求你们为他编纂一部有关默林 (10) 预言的书，并把它翻译成阿拉伯文，想作为赠礼送给埃及苏丹。最后，我知道，在目前这样令人伤心透顶的年代里，像穆尔巴赫 (11) 那样一座荣耀一时的修道院里连一个誊写员都没有，在圣加伦只剩下了很少会缮写的僧侣；我知道，如今城市里行会以及由在大学执教的还俗神父组成的同业会层出不穷，唯有你们的修道院在日益更新，我怎么说呢？它在把你们修士会的荣耀提升到极致……”

“一座没有藏书的修道院 ，”修道院院长若有所思地吟诵道，“如同一座没有财富的城市 ，没有名望的城堡 ，没有炊具的厨房 ，没有食物的餐厅 ，没有植物的菜园 ，没有花草的草坪 ，没有树叶的林木 ……

我们的修士会肩负双重使命，既开展布道又进行祈祷，它给普天下带来光明，是智慧的宝库，拯救因火灾、掠夺和地震而濒临毁灭的世界古老学说，编著新的经文，搜集古老的经书……然而，如今我们生活在极度阴暗的时代，上帝的子民热衷于贸易和战争。在那些大城市的居住中心，人们不仅说通俗拉丁语（你不能要求非信徒们别的），而且已经用通俗拉丁语写作，而这些作品是绝对不能进入我们修道院围墙的——这些作品充斥了异教思想，这是必然的！由于人类的过失，世界正面临深渊，危在旦夕。就像霍诺留 (12) 所说的，明天人的躯体将比现在人的躯体更小，就像我们的身躯比古人的身躯小一样。Mundus senescit. (13) 要是上帝把一个使命托付给我们的教派，那使命就是反对这种朝深渊沉沦的倾向，保存、继承和捍卫我们从父兄手中接过的智慧的财富。依照神的意志安排，世界的起源是在东方，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主宰世界的中心移向了西方，这已警示我们世界的末日即将来临，因为事件的发展进程已经达到了宇宙的极限。而在千年最终来临之前，反基督的肮脏的猛兽没有取得胜利（哪怕是短暂的胜利）之前，我们得担当起捍卫基督文明世界的财富和上帝训示的重任，就像他向预言家和信徒们教导的那样，就像我们的父兄原原本本反复吟诵的那样，就像我们的学校全力为其诠释的那样，尽管在当今的学校里充斥着骄奢、嫉妒和愚昧。在这日落黄昏的年代里，我们仍然是高高地照耀在地平线上的火炬和亮光。只要这修道院的围墙犹存，我们就是神之道的守护者。”

“但愿如此。”威廉用虔诚的语调说道，“可是，这跟不能进入藏书馆又有什么关系呢？”

“威廉修士，您看，”院长说道，“为了完成修缮这座修道院的宏伟

而又神圣的工程，”他指着庞大的建筑物示意，从房间的窗户可以隐约看到远远高过修道院教堂之巅的大楼堡，“虔诚的人们在那里遵循着铁一般的纪律工作了好几个世纪。多少世纪以来，藏书馆的设计蓝图一直不为众人所知，也没有指派哪个僧侣去了解它。唯有藏书馆馆长从他的前任那里得悉这个秘密，并在自己尚在人世时，告知他的助理，以免自己因突然死亡而使那个秘密失传。然而对这个秘密，他们两个人都要守口如瓶。除了知道这个秘密外，唯有藏书馆馆长还有权利在迷宫般的藏书馆中走动，唯有他知道怎么找到书，再把它们放回原处，唯有他负责保存藏书。其他的僧侣全在缮写室工作，他们可以了解藏书馆藏书的目录。但是一个书目往往说明不了什么，唯有藏书馆馆长能从书卷的位置，以及从找到书籍的难易程度知道书中蕴藏着什么样的秘密、真相和谎言。唯有他能决定以什么样的方式，在什么时候，以及能不能把此书提供给前来借阅的僧侣，有时候他还得先跟我商量一番。因为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够聆听真理，就像不是所有的谎言都能够被一个善良的灵魂所识破一样。最后僧侣们在缮写室里开始一项精确无误的工作，为了完成那项工作他们必须读某些书卷，而不是去读另一些书卷，以满足会令他们鬼迷心窍的好奇心，不管是由于思想上的弱点，还是由于自负，抑或是由于魔力的引诱。”

“那么说，藏书馆里也有包含谎言的书籍……”

“魔鬼是存在的，因为他们是神设计的蓝图的一部分，造物主的威力也体现在魔鬼可怕的面容上。也正是神的蓝图，使世上存在着巫师的邪书、喀巴拉 (14) 、非基督徒诗人的寓言和异教徒的谎言。几个世纪以来，立志建立并支持这座修道院的人深信，即使骗人的书卷也会在睿智的读者眼前透出一种惨淡的圣灵智慧之光。因此，藏书馆也珍藏着这些书。您要明白，正因为这样，谁都不能够进入藏书馆。另外，”院长补充说道，像是因论据不足而表示歉意，“书籍是脆弱的东西，经受不起时间的损耗，怕虫咬，怕恶劣的气候，怕有人胡乱翻阅。要是在几百年的过程中，任由人们随意触摸我们的手抄本，那么大部分经书早就不复存在了。藏书馆馆长不仅要防范人为的损坏，还要防范自然的侵蚀，他毕生为捍卫书卷而战，与真理的天敌、湮没真理的遗忘之力抗争。”

“如此说来，除了两个人之外，没有人能进入那楼堡的顶层……”

院长微笑了：“任何人都不该进去。任何人都进不去。即便有人想这么做，也不会成功。藏书馆设有自我保护系统，如同它所珍藏的真相一样秘不可测，也如同它所包容的谎言一样难辨真假。那是神灵的迷

宫，也是凡人的迷宫。您或许可以进去，可是您可能出不来。我对您说这些就是希望您能遵从修道院的规矩。”

“可是您并没有排除阿德尔摩可能是从藏书馆的一扇窗口坠入深渊的。如果我不知道他产生死的念头的地方，怎么能推断他的死因呢？”

“威廉修士，”院长以一种和解的口吻说道，“对于一个没有见过我那匹名叫勃鲁内罗的马，却能描绘出它特点的人，虽然他先前对阿德尔摩毫无了解，但他肯定能毫不费力地推断出其死因，即使他未曾亲自看过命案现场。”

威廉深深鞠了一躬：“您对人严厉的时候不失您的睿智。就按照您的意思办吧。”

“要说我是个睿智的人，那是因为我懂得对人严厉。”院长回答说。

“最后还有一件事情，”威廉问道，“乌贝尔蒂诺 (15) 呢？”

“他就在这里，正等着您呢。您在教堂里会找到他。”

“什么时候？”

“随便什么时候。”修道院院长微笑了，“您知道，尽管他很博学，但他并不是一个珍重藏书馆的人。他认为藏书馆是世俗的一种诱惑……他多半时间待在教堂里默想和祈祷……”

“他年岁大吗？”威廉迟疑地问道。

“您多久没有见到他啦？”

“很多年了。”

“他疲惫了，对这个世界的一切都置之度外。他六十八岁了。不过我认为他还保持着年轻的心态。”

“谢谢您，我这就去找他。”

修道院院长问他愿不愿意在午时经后跟僧侣们一起用餐。威廉说他已经用过餐了，而且吃得相当满意，他更愿意马上去见乌贝尔蒂诺。修道院院长就告辞了。

他正要走出房间，从院子里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喊叫声，像是有人被刺将死，接着是几声同样凄惨的呻吟。“出了什么事？”威廉不安地问道。

“没有什么，”修道院院长微笑着回答说，“在这个季节，他们宰猪。那是猪倌们的事。这可不是您将要过问的血案。”

他出去了。他徒有精明过人的虚名。因为第二天早晨……不过，你别着急，瞧我这个多嘴多舌的人。就在我叙述的那一天里，天黑之前还发生了许多事情，且听我慢慢道来。

---

(1) 拉丁语，思想的语言。

(2) 指托马斯·阿奎那（Tommasso d'Aquino，约1225—1274），哲学家、神学家、圣人。

(3) Kilkenny，今爱尔兰中心城市。

(4) Bobbio，意大利皮亚琴察附近小城。

(5) Pomposa，意大利费拉拉附近小镇。

(6) Fleury，法国诺曼底西北部小城。

(7) Novalesa，意大利都灵附近小镇。

(8) Ibn al-Alkami，奥托曼帝国巴格达最后一位行政长官，拥有全城最大的藏书馆。

(9) Tripoli，黎巴嫩著名港口城市。

(10) Mago Merlino，中世纪传说中的巫师和预言家，他把亚瑟王抚养成人，并使他登上王位。

(11) Murbach，法国东部小镇。

(12) Flavius Honorius（384—423），西罗马帝国皇帝。

(13) 拉丁语，世界在退化。

(14) Kabbala，犹太教神秘主义体系。

(15) Ubertino da Casale（1259—1338），意大利神学家和神秘主义者。

第一天
午时经

其间，阿德索观赏教堂的大门，威廉与卡萨莱的乌贝尔蒂诺重逢。

教堂并不像我后来在斯特拉斯堡、沙特尔、班贝格和巴黎见到的教堂那样雄伟。其实，它与我以前在意大利见过的那些教堂更为相似，没有冲入云霄的磅礴气势，而是坚实地坐落在地面上。教堂占地宽广，却并不高；它的第一层像一座矗立着一排正方形城垛的城堡，上面还有另一层建筑，它与其说像一座教堂，毋宁说只是一座盖有一个尖顶、窗户封闭严实、结构坚固的堡垒。修道院的教堂盖得很结实，同我们的古人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 (1) 建的教堂一样，它远离现代的建筑风格，没有大胆的设计和过分雕饰，仅在近些年来才大胆地在唱诗台上方建了一座直冲苍穹的尖塔加以充实。

门口有两根直立的柱子，上面没有什么雕饰，一眼望去仿佛只有一个大拱门，但从门前的柱子开始建有两堵弧形的墙，上面有许多洞孔，像是一个深渊之底，把来访者的注意力引向教堂的正门。在阴影中隐约可见横在大拱门上的一块三角形的大门楣，两侧有两个方柱支撑着，中间顶着一根饰有雕像的柱子，把大拱门分成两个入口，分别装有用金属加固的橡木门。白天的那个时辰，惨淡的阳光几乎直射屋顶，光线斜照在大拱门正面却没有照亮门楣：这样一来，走过了门前的两根柱子，我们顿时置身于无数的拱顶之下。一组成比例排列，用来加固弧形墙面的小柱子支撑着拱顶。待来访者的眼睛习惯了半明半暗的光线之后，那以历史故事为题材雕饰的石头所代表的无声言语，在任何人的视线和想象中都能立即产生效应（因为pictura est laicorum literatura (2) ）。我眼前一亮，便沉浸在一种至今都难以用言语描绘的景象之中。

我见到置于天国里的一个宝座，上面端坐着一位圣人。圣人的面容严肃而冷峻，他怒目圆睁，直视已届穷途末路的世间的人类。威武的鬓发和胡须蓬松地披散在胸口，对称均匀地分成两股，像江河的流水。皇冠镶有璀璨的珠宝，用金银丝线编织绣边的宽幅紫色圣袍盖过双膝。左手拿着密封的书卷，稳放在膝盖上，举着的右手作出我说不清是祝福抑或是警示的姿态。头上那饰有十字架和鲜花的绚丽光环映照着他的脸

庞，而且我看见宝座的周围和圣人头部上方闪烁着一道翡翠般的彩虹。在宝座前面神像的脚下，涌动着一片水晶般的流水，在神像和宝座的四周以及宝座的上方却雕有四只可怕的动物——我看到了——对于惊诧地看着它们的我来说是可怕的，而对于端坐在宝座上的圣人来说，它们是驯服和温柔的，它们无休止地为其唱着赞歌。

或者说，并不是所有的造型都可怕，因为出现在我左边（圣人右边）那个手捧书卷的人就显得俊美和仁慈。然而，对面的那只老鹰却特别吓人，鹰嘴大张，厚硬的羽毛像是护胸铁甲，鹰爪锋利，凶狠地伸展开硕大的翅膀。在神像脚下，在前面两座雕像下面，另有两尊动物雕像：公牛和雄狮。每只怪物的利爪或脚蹄之间都抓有一本书，它们背对宝座，头却朝向宝座，因而是猛力扭曲着肩部和脖颈，胯部颤栗着，挣扎着四肢，张着大口，蛇一般卷曲的尾巴末端喷着火焰。两个恶魔都带翅翼，头戴光环，虽然外表看来狰狞，却不是地狱的畜牲，而是天堂的生灵，如果说它们显得可怕，那是因为它们在咆哮着赞颂一位将会判决生死的来者。

在宝座的四周，四只动物的旁边，端坐着的圣人脚下，透过那水晶般的流水一眼望去，三角形门楣的结构，几乎占据了整个视觉的空间：在圣人端坐的宝座两侧，是坐在二十四个小宝座上的二十四位身穿白色衣衫，头戴金冠的老者：底部两边各有七个，中间两边各有三个，最后两边各有两个。他们有的手拿诗琴，有的手拿香水瓶，只有一人在演奏，其他所有人都沉醉在乐声之中。他们向端坐的圣人唱着赞歌，四肢像动物一样扭曲着，以便都能看到端坐在宝座上的圣人，但并不是以野蛮兽性的方式，而是用一些陶醉的舞姿——大卫可能也是这样在方舟周围舞蹈的——不管他们如何摆脱身躯的控制，目光转向哪里，都汇聚在一个明亮的焦点上。啊，那是多么洒脱奔放，协调和谐呀，仪态举止那么反常，却又那么优雅动人，用那种神秘的肢体语言神奇地挣脱了身躯实体的重负，在相当多业已带上标记的事物中注入了新的创造力。神圣的群体如同被一阵狂风吹打，生命的气息，对欢乐的狂热迷恋，哈里路亚般的欢呼赞美，使声音奇迹般地变成了形象。

依附着神灵的身躯和四肢领悟到神的启示，面容因惊诧而兴奋，目光因激情而明亮，双颊因爱情而绯红，双眸因幸福而炯炯发光；那些老者有的因欣喜而容光焕发，有的因喜出望外而惊诧，有的因看到奇迹而动容，有的因欢悦而变得年轻。他们都面带表情，身披大幅长袍，四肢肌肉紧绷扭曲，在那边高唱着新的赞歌，微张着的双唇绽露着永恒赞美

的笑容。在老人们的脚下，在他们的上方，在宝座和四尊动物雕像的上方，画师巧夺天工，团团花簇布局比例匀称和谐，千姿百态却又浑然一体，各有所异又不失交相辉映，各部分奇妙地协调一致，色彩柔和温馨，令人赏心悦目，各不相同的声音奇迹般地交融协调在一起，就像是齐特拉琴发出的和弦那样，透出一种内在深沉的亲和力，那么一致、默契和持续不变，旨在用同中求变、变中求同的不断变换交替的手法，朦胧地营造出单一的乐曲，使那些不可相互转换的造化物相互融合，构成一部天造地作之乐章（安宁、爱情、美德、制度、权力、秩序、起源、生命、阳光、辉煌、物种和形象之间相互束缚和制约的关联）。那是为求得其璀璨的存在形式，各部分成比例的物质无数次的均衡协调——你看，所有的鲜花和树叶，藤蔓和草丛都交织缠绕在一起，簇拥着装饰点缀人间和天堂的花园里的所有花草，紫罗兰、金雀花、百里香、欧洲女贞、麝香草、百合、水仙、茛苕花、锦葵、没药和凤仙，争奇斗艳。

然而，正当我全身心地沉浸在这人间美和超凡的杰作的和谐之中，抑制不住地想唱起欢乐的颂歌时，我的目光伴随着荡漾在心中的匀称的音乐节奏，顺着老人们脚下盛开的温馨的玫瑰，落在了已与支撑着门楣的中央大柱水乳交融浑然一体的那些造型上。那是横向排列的三对狮子。一头狮子后脚站立，前脚搭在另一头横着蹲伏的狮子背上，呈弓形跃起，交叉成十字架；狮子的鬃毛蓬乱，嘴巴大张，像是在咆哮，像是被一簇簇葡萄藤条缠在那根中央大柱上。那究竟是些什么，又传达着何种象征性的信息呢？也许是为了平息我不安的灵魂，在支柱的两侧，有两个人像出奇地同柱子一般高，被安排在那里驯服狮子凶残的本性，把狮子象征性地改造成高级生灵。另外有两个同他们一模一样的人像对称地站在另一边中央大柱外侧的柱脚上。教堂每扇橡木门都有带雕饰的边框：上面有四幅老人雕像，从他们的穿着我认出他们是彼得、保罗、耶利米和以赛亚，他们也是扭动着身躯像是迈出舞步，双手颀长的手指像羽翼般张开，胡须和头发也像羽翼般随一股清风飘逸，长长圣袍的皱褶随着修长的腿部的摆动而波浪起伏。他们与狮子遥遥相对，雕刻使用的材质与狮子相同。正当我的目光从那神秘的圣人的肢体和可怕的肌肉扭动构成的复调音乐移开时，我见到了大门一侧、深邃的拱门下方的另外一些可怕的图像。在那些由一排小型的列柱支撑和装饰的扶壁上，绘着历史故事装饰画。柱子的顶端绘有茂盛的植物花草，枝丫伸向有许多洞孔的圆形拱顶。在那里绘制那些图像，仅仅是因为它们拥有隐喻和寓意的力量，或是因为它们传达着道德上的训诫警示：我看见一个全身赤裸的淫荡女人，丑陋的癞蛤蟆啃食着她身上的肌肤，蛇蝎吮吸着她的血

液。我看见一个吝啬鬼，直挺挺僵死般地躺在一张饰有边柱的奢华的大床上，已懦弱地成为一群魔鬼的猎物，其中一个魔鬼从他奄奄一息的嘴里扯出婴儿形状的灵魂（哎呀，他再也不能投胎永生了）；我看见一个骄傲自负的人，一个魔鬼趴在他肩上用利爪挖他的眼睛；另外我还看见两个饱食者彼此撕扯着，令人作呕地扭打成一团。此外，还有其他的造化物，羊头、狮身、豹嘴，以及被囚禁在一片烈焰之中的囚犯，你几乎能感觉到他们灼热的气息。在他们的周围，在他们的上方和下方，有各种各样的脸颊和肢体与他们混杂在一起。一对相互揪着头发的男女，两条毒蛇吮吸着一个被打入地狱者的眼珠，一个狞笑着的男子在用钩状的手撕开一条龙的咽喉。还有撒旦动物寓言集里所有的动物，半人半羊的农牧之神、雌雄一体的动物、六指的怪兽、鳗鱼、马头鱼尾怪兽、用蛇盘成发髻的女妖、鸟身女妖、人身牛头怪、猞猁、豹子、狮头羊身蛇尾的怪兽、长着狗嘴从鼻孔喷火的怪物、多毛的蟒蛇、蝾螈、眼睛长角刺的毒蛇、齿龟、游蛇、背上长利齿的双头怪物、鬣狗、水獭、乌鸦、鳄鱼、头上长着锯形角的狂犬、青蛙、兀鹰、猴子、犬面狒狒、秃鹫、银鼠、龙、戴胜鸟、猫头鹰、蜥蜴、蝎子、鲸鱼、双头蛇、短印鱼、绿蜥蜴、珊瑚虫、海鳝和乌龟。它们庄严地聚集在一起，坐守着面对它们的宝座，以它们的失败歌颂在位者的荣耀。这些属于地狱冥府的一群聚集在那里，它们望着那门楣上端坐着的圣人，看着令它们期待又恐惧的面容，像是待在地狱的过厅。那是一片幽暗的森林，一片凄凉的荒野，它们这些哈米吉多顿 (3) 的失败者，将在那里面对最终裁定它们生死的来者。看到这番景象，我（几乎）昏厥过去，已经难以确定自己是处在一个仁爱之地，还是处在最后审判的幽谷。我惶恐不安，勉强忍住哭泣，我似乎听见了（或者是真的听到了？）那个声音，看到了少年时期的那些幻象，它们陪伴我阅读那些圣书，并伴我度过在梅尔克修道院的唱诗台默祷的那些夜晚。而我在神志恍惚中，听到了一个圆号般洪亮的声音说：“把你见到的这些东西写成书吧。”（而现在我正在这样做。）我看到七盏金色的油灯，灯光下出现了一个像是上帝之子的人。他胸前系着一条镶金边的长带，满头白发像羊毛那样洁白，目光炯炯有如明亮的火焰，双脚像是炉窑里煅烧的青铜，洪亮的声音像是波涛汹涌的江水声，他右手端着七颗星星，嘴里叼着一把双刃利剑。我看见天堂的一扇门开着，而原来端坐在宝座上的那个在位者，像是一块翡翠或碧玉，一道彩虹萦绕在宝座四周，宝座发出闪电和雷鸣。那人手里拿着一把锋利的镰刀，喊道：“你挥动镰刀收割吧，已经到收割的时候了，因为大地的庄稼已经成熟了。”那端坐在宝座上的人挥动镰刀，大地收割了。

那时候我才恍然大悟，那番景象讲述的不是别的，正是修道院里正在发生的事情，就是我们所获悉的从修道院院长谨慎的双唇吐露出来的事情——此后的几天里，我多次回去凝视教堂的大门，确信自己正在经历它所叙述的种种事件。我们长途跋涉来到这座修道院，就是为了见证一场天国里血腥的大屠杀。

我一阵颤栗，好像被寒冬冰冷的雨水淋透。我又听到另一个声音，这一回是从我的背后传来的。这是一种不同的声音，因为它来自地上，而不是来自令人眼花缭乱的幻觉的中心；它甚至中断了我的幻觉，因为连一直也沉浸在默想之中的威廉（那时我才又意识到他的存在）也像我一样转过身来。

站在我们身后的人像是一位僧侣，但他身上的僧袍肮脏而破烂不堪，活像个流浪汉。有生以来，魔鬼从未光顾过我，不像我的许多修士兄弟。不过我相信，有朝一日魔鬼想要出现在我面前的话，那么，他将具有此时出现在我们面前的这位对话者的模样。这个僧侣剃了光头，并不是为了赎罪苦修，而是因为早些时候患过黏性湿疹所致。他额头发际线很低，因为倘若他头上长有头发，就会跟眉毛混杂在一起（他的眉毛浓密蓬乱）；他眼睛圆圆的，小小的眼珠十分灵活，他的目光说不出是天真还是邪恶，也许两者皆有，有时天真有时邪恶；鼻子很难称得上是鼻子，因为它只是从中间长出来分隔双眼的一根骨头，刚从前额隆起就很快又凹了进去，形成了两个黑色的窟窿，那就是长有浓密黑色鼻毛的鼻孔；嘴巴宽大而丑陋，一块伤疤把嘴巴和鼻孔连在一起，右边与左边不对称，在几乎看不见的上唇和厚厚的下唇之间，不规则地露出又黑又尖的犬牙。

那人露出微笑（或者说，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举着一根手指像是要警示什么，说道：

“忏悔吧！你看到了那条恶龙要来吞噬你的灵魂！死亡已临到我们头上！祈求圣主把我们从邪恶和罪孽中解救出来吧！啊，相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奇迹吧！欢乐对于我就是痛苦，喜悦对于我就是忧伤……留神魔鬼！他总是在某个角落窥视，想咬住我的脚后跟。然而萨尔瓦多雷不是傻瓜！仁爱的修道院，在这里用膳就向我们的主祈祷。而余下的事情就无关紧要了。阿门！是不是这样？”

随着故事的展开，我还得多处谈到这个人，并转述他说的话。我承认自己很难这样做，因为现在我不知道，当时我也根本不明白，他说的

究竟是什么语言。不是我们修道院文人之间表达思想所用的拉丁语，不是当地方言，也不是我从来没有听到过的俗语。不过，我认为从他说话的方式，对他所要表达的意思有个大概的了解，所以我把每次从他那里听到的话（根据我所记得的）大致记录下来。后来，当我得悉他的充满冒险色彩的生活经历，以及他曾经在许多地方生活过却都没有生根的情况之后，我意识到他会许多种语言，但哪一种都不精通。或者说他发明了一种自己的语言，一种用他所接触过的各种语言拼凑起来的语言——有一次我想到他用的语言大概不是幸福的人类始祖亚当曾经用过的语言，即从世界的起源到巴别塔，所有的人都通用的同一种语言，在他们不幸地被分化隔离之后，没有产生任何别的语言，而就在受到上帝惩罚后的第一天，产生了巴别语，造成语言的原始混乱。我也不能把萨尔瓦多雷所用的语言叫做哪一个地方的方言，因为每一种人类语言都有规则，而每一个术语的含义都是ad placitum [(4)]，遵循着一种不可更改的法则，因为人们总不能把狗一会儿称作狗，一会儿又称作猫吧，也不能在人们没有确定那个词的意思就发出那个词的音来，就像有人说“blitiri”这个词，没有人知道他在说什么。不过，我好歹明白萨尔瓦多雷想说什么，别人也是这样。这就表明他用的并不是一种语言，而是在用各种语言，但哪一种都没有说正确。后来，我发现他称呼一个事物时，有时用拉丁语，有时用普罗旺斯语，而我明白，与其说他是在创造自己的语句，还不如说是根据他想要表述的情况和事情，借用他在某一天听到过的片言只语。比如，我明白，他想要说明某种食物的时候，就用以往和他一起吃过那种食物的人所用的语言来表达，而在表达快乐的时候，他就只用自己听到过的快乐的人们的言语来表达。好像他的语言就如同他的那张脸，是用别人面孔的若干部分一块块拼凑起来的，或者如同我有时候见过的珍贵的圣骨箱（如果允许我把圣物与魔鬼的东西相提并论的话），它们是从别的神圣的东西的残渣碎片中产生的。我在头一次遇上萨尔瓦多雷的那一刻，觉得他的脸庞和他的说话方式，与我刚才在教堂门楣上见到的那些毛发蓬乱的妖魔怪兽别无二致。后来我发现那个人也许有一颗仁慈的心，而且诙谐幽默。后来还发现……不过我们还是按顺序来吧。再说，萨尔瓦多雷刚一说完话，我的导师就好奇地问他：

“为什么刚才你说‘忏悔’呢？”

“仁慈的修士兄弟，”萨尔瓦多雷微微鞠了个躬回答道，“耶稣冒过生命的危险，活着的人理应忏悔。不是吗？”

威廉死死地盯着他看了一眼：“你是从方济各会的修道院来到这里

的吧？”

“我不明白。”

“我问你是不是在圣方济各会的修士中间生活过，我问你是不是知道所谓的使徒……”

萨尔瓦多雷的脸色一下刷白，或者说他那古铜色野蛮的脸变成了灰白色。他深深地鞠了一躬，半张开嘴说出一句“Vade retro [(5)] ”，在胸前画了个十字，然后就溜走了，还不时地回头看我们。

“您问他什么啦？”我问威廉。

他若有所思地待了片刻：“没什么，我以后告诉你。现在我们进去吧。我要找到乌贝尔蒂诺。”

刚念过午时经。惨淡的阳光透过几扇狭小的窗户从西边射进教堂里。一道细长的光返照在大祭台上，祭台正面的装饰物似乎闪烁着金光。然而，侧面的两座耳堂则沉浸在一片昏暗中。

左边耳堂里靠近祭台的最后一个小圣室那里，竖立着一根饰有圣母石雕的小柱子，雕像具有现代风格，圣母穿着一件带有小背心的漂亮衣服，腹部突起，怀抱婴孩，带着那种令人难以捉摸的微笑。一位身穿克吕尼修会 [(6)] 教袍的人跪在圣母的脚下祈祷。

我们走近前去。那人听到我们的脚步声后，仰起头来。他是个脸膛白净的秃头老者，有一双天蓝色的大眼睛，薄薄的红润的嘴唇，白皙的皮肤，皮包骨的头颅像是泡在牛奶里的木乃伊。他双手白嫩，手指细长，好像是一个青春早逝的少女。他先是迷惘地看了我们一眼，仿佛我们搅乱了他陶醉其中的梦幻，后来他脸上泛起欣喜的红光。

“威廉！”他大声喊道，“我最亲爱的兄弟啊！”他费劲地站起来，向我的导师迎过去，拥抱着他，吻他的嘴唇，“威廉！”他又叫了一声，眼里含着泪水，“多长时间没见了！但我还认得你！过去了多长的时间啊！发生了多少事情啊！上帝让我们经受了多少的考验哪！”他哭了。威廉又拥抱了他，显然是受到感动。那就是卡萨莱的乌贝尔蒂诺，他就站在我们面前。

有关他的故事，我在来意大利之前就听说过许多，而在跟皇室的方济各修士们频繁交往的过程中，听到的就更多。有人甚至跟我说到，那个时代最伟大的诗人，几年前刚去世的佛罗伦萨的但丁，曾写过一个篇

章（我看不懂，因为是用托斯卡纳方言写的），描述了上天和大地，其中有许多诗句都是对乌贝尔蒂诺所写的《钉上十字架的生命之树　》中几个片段的一种诠释。这并不是乌贝尔蒂诺唯一值得称道的地方。但为了让我的读者更好地理解那次会面的重要性，我将尽力把我所理解的那些年里发生的事件回顾一下。那都是我在意大利中部短暂的停留期间，我聆听到的导师所讲的话，以及他沿途跟修道院院长和僧侣们进行过的许多谈话。

我在梅尔克的那些导师经常对我说，一个北方人，要对意大利的宗教和政治变迁有明确的认识，是有一定难度的。

意大利半岛上的神职人员比任何国家的宗教人士都更炫耀权势和财富，这就导致最少两个世纪以来一些想过比较清贫生活的人士掀起运动，与贪腐的神父们展开争论。他们中有些人甚至拒绝施行圣礼，结成独立的团体，因此受到僭主们、帝国和城邦行政长官的憎恨。

最后出现了圣方济各，他传播济贫的思想，这与教会的戒律并没有背道而驰，而且通过他的布道，提醒教会遵循那些严格的古老教规，同时清除了原本隐含在其中的紊乱成分。随之而来的本该是一个温和而圣洁的时代。然而，方济各会不断壮大，把许多优秀人士吸引到自己的周围，从而变得过分强大，这就牵涉到许多世俗的琐事，许多方济各修士想把它带回到早期纯洁的状态之中。这对于一个在世界各地已有三万多成员（就在我逗留在那座修道院的那个时期）的教派来说是相当不容易的。然而事情就是这样，方济各会的很多修士背离了教派先前提出的教规，说是教派现行的制度，是对教派诞生时设立的教规进行改革。他们认为，这种情况在方济各在世的时候已经发生了，方济各的言论和主张都已经被篡改。

当时，他们中的许多人发现，有一位西多会 (7) 的僧侣，名叫约阿基姆 (8) ，他富有预言的灵感，在我们这个纪元的十二世纪初写了一本书。他预言了一个新时代的来临，到那时，被假使徒们糟蹋并早已被腐蚀的基督精神将重新在大地复苏。众人似乎清楚地感觉到他说的可能是方济各会，虽然他自己并不知道。

对此，许多方济各修士相当高兴，但他们高兴得过头了，因为到了十二世纪中叶，巴黎索邦神学院的学者们谴责了修道院院长约阿基姆的学说。不过，他们这样做，似乎是因为方济各会（以及多明我会）太得民心，有太大的号召力，人们想把它们像异教那样淘汰出去。但终究没

有这样做，这对教会可是一件大幸事。这有助于托马斯·阿奎那和波拿文都拉 (9) 著作的传播，当然，他们可不是异教徒。由此可见，当时在巴黎，人们的思想很混乱，或者说有人出于个人的目的想把人们的思想搞乱。而这正是异教给基督教带来的罪恶，使得思想混沌不清，并驱使大家都出于个人的私利而成为宗教裁判官。而我后来在修道院里所看到的一切（这我在后面还会谈到）不禁使我想到，异教徒常常是宗教裁判官制造出来的。这不仅仅是因为他们会在没有异教徒的情况下想象出异教徒来，而且，因为他们那么激烈地像挤“脓疮”一样清除异教，致使许多人因憎恨他们而加入到异教徒那一边去。这真是魔鬼想出来的手腕，愿上帝拯救我们。

不过，我说的是约阿基姆的异端学说（如果那也算是异端的话）。托斯卡纳地区有一位名叫杰拉尔多的方济各修士，他是圣多尼诺镇人，他传布了约阿基姆的预言，在方济各会影响很大。就这样，在他们中间产生了一批支持旧教规的人，因此，里昂公会议为了把方济各会从想要取缔它的人手里拯救出来，允许它拥有已占用的一切财产；一些修士在马尔凯大区起来造反，他们认为方济各修士不该拥有任何东西，不管是个人、修道院或修士会。我倒不觉得他们在布道中有什么背离福音书之处，不过一旦牵涉到对世俗财物的拥有权，人们就很难公正地判断。于是，他们把那些造反者终身囚禁起来。人们曾对我说，几年以后，修士会会长雷蒙·德·戈弗雷迪在安科纳找到了这些囚徒，在释放他们时，他说：“上帝啊，犯下如此的过错，让我们大家和整个修士会都受到了玷污。”

在这些被释放的囚犯中，有一个名叫安杰罗·科拉雷诺的人，他后来遇见了一个从普罗旺斯来的名叫皮埃尔·德·约翰·奥利维 (10) 的修士，那修士传播约阿基姆的预言，二人后来又遇上了卡萨莱的乌贝尔蒂诺，就从那里开展了宗教活动。在那些岁月里，一位来自莫罗内名叫彼耶特罗的神圣的隐士登上了教皇的宝座，以西莱斯廷五世的圣号统治教廷，他受到属灵派的拥戴。“将会出现一位圣人，”有人这么说，“他将遵循基督的教导，他将会有天使般纯洁的生活，贪腐的教士们，你们发抖吧。”也许西莱斯廷五世的生活太纯洁了，而他周围的神职人员又都太贪腐了，或者是他忍受不了跟皇帝和欧洲的国王之间的长期战争；结果，西莱斯廷五世放弃了罗马教皇的圣位，又回去过隐居生活。但在他执政不到一年的短暂时间里，属灵派的企望都得到了满足，并成立了一个名为西莱斯廷派穷苦的隐士兄弟会　的教团。另一方面，正当教皇在罗马最有权势的红衣主教之间作调解时，有些人，如一位叫科罗纳和一

位叫奥尔西尼 (11) 的枢机主教，却秘密地支持主张清贫的新教义。对于生活优越拥有不菲财富的强权者来说，这种选择的确奇怪，我始终不明白是不是他们简单地想利用属灵派来达到他们执政的目的，或者是他们认为自己的世俗生活要得到解释，就必须支持属灵派的理念。而就我对意大利粗浅的了解来看，也许这两方面都有道理。但是，正是为了做出个榜样，乌贝尔蒂诺一度被枢机主教奥尔西尼任命为教区本堂神甫，而当时最受属灵派青睐的奥尔西尼是冒着被谴责为异教徒的风险的。在阿维尼翁，他还曾亲自保护过乌贝尔蒂诺。

在那种形势下，一方面，安杰罗·科拉雷诺和卡萨莱的乌贝尔蒂诺宣讲他们的学说，另一方面，大批普通的教友接受他们的布道，并在他们的家乡不受任何控制地传播。就这样，这些小兄弟会 (12) 的人，或者出身贫寒的修士们充斥了意大利，他们被许多人看作危险分子。那时，与教会的权威有接触的属灵派的导师们和他们普通的追随者已经很难区分开，他们生活在教会外面，靠乞讨度日，靠双手的劳动谋生，不拥有任何财富。而公众却称他们是小兄弟会修士，与追随皮埃尔·德·约翰·奥利维学说的法国苦行僧别无二致。

西莱斯廷五世被卜尼法斯八世所取代，这位新教皇一上台就对属灵派和小兄弟会的僧侣毫不宽容：就在十三世纪最后的几年中，他下达了一道敕令《坚定的审慎》，严厉谴责了游离在方济各会之外、流落各地的托钵僧 (13)，以及脱离修士会过隐居生活的属灵派。

在卜尼法斯八世去世后，属灵派力图让继任的教皇同意他们以非暴力的方式脱离修士会，像克雷芒五世就是那样。可是约翰二十二世的继位却使他们的一切希望都破灭了。一三一六年，他当选为教皇后，逮捕了安杰罗·科拉雷诺和普罗旺斯的属灵派，他们中很多坚持要过自由生活的人都被判了火刑。

然而，约翰二十二世很清楚，要铲除小兄弟会的毒草，必须声讨他们的理念。小兄弟会的人宣称基督和他的门徒从来没有个人和公共财产，而由于就在一年前，方济各会在佩鲁贾召开大会，恰恰支持了基督守贫的观点；要是教皇谴责小兄弟会，那么就等于谴责整个基督教。教皇把认为“基督是清贫的”思想断定为邪恶，这似乎很奇怪，然而从认为“基督是清贫的”到认为“基督教会是清贫的”之间仅有一步之遥，而一个清贫的教会面对皇帝则会变得软弱无力。正因为这样，打那以后，许多对王国和佩鲁贾大会均一无所知的小兄弟会的人被教廷活活烧死了。

我望着乌贝尔蒂诺这样一位传奇式的人物，脑海里不禁回想起这些事情。我的导师把我引见给他，老人用一只近乎灼热的手亲切地抚摸我的脸颊。一碰触到那只手，我就明白了我所听到过的有关这位圣人的许多事情，理解了当他把自己想象成《圣经》中抹大拉的马利亚那样的忏悔者时，那种自他年轻时代就吞噬过他心灵的神秘之火，尽管当时他仍在巴黎求学，他摒弃了对神学的纯理论性的研究。他跟福利尼奥的圣女安吉拉 (14) 有过异常密切的关系，受到她的影响，他开始了对十字架的崇敬……

我注视着那张圣女般线条纤细的面庞，那面容有如与他交流过深邃神学思想的那位圣女的温柔脸庞。我直觉，在一三一一年维埃纳公会议上免去与属灵派对立的方济各修道院院长们的职务，但是又强制属灵派在教会内部过平静生活的时候，他的面容一定严厉得多。不过，这位否决派的楷模人物并不接受那种妥协，而是为建立一个拥有严明教规的独立教团而奋力抗争。乌贝尔蒂诺最后败北，因为在那些年代里，约翰二十二世发动了一场讨伐皮埃尔·德·约翰·奥利维的追随者的战争。乌贝尔蒂诺为了已故挚友，毅然跟教皇对决。教皇慑于他的威望，没敢判决他（尽管后来判决了其他人），反而乘机给了他一条生路：迫使他加入克吕尼修会。应该说乌贝尔蒂诺很善于在教廷中赢得保护者和同盟者，尽管他表面上显得那么无奈和脆弱；他的确答应进佛兰德的让布卢修道院，但我相信他从未去过那里，而是打着红衣主教奥尔西尼的旗号，留在了阿维尼翁，捍卫方济各会的教义。

只是在近几年（我听到的传言并不准确），他在教廷的声望开始低落，不得不离开阿维尼翁，而教皇一直派人追踪这位被视为异端的per mundum discurrit vagabundus (15) 。有人说他已经销声匿迹了。而那个下午，在威廉跟修道院院长的谈话中，我才得知他躲在这座修道院里。如今他就在我眼前。

“威廉，”他正在说，“要知道，当时他们追杀我，我不得不在深夜逃跑。”

“谁想要你死？约翰吗？”

“不是。约翰从来没有喜欢过我，但他始终尊敬我。毕竟十年前是他强迫我加入了本笃会，使我逃过了审判。”

“那是谁对你居心不良呢？”

“所有的人。教廷。他们曾两度企图杀害我。他们想封住我的嘴。你知道五年前发生的事情。纳博纳的信徒们在那之前两年就被判了刑，贝伦加里奥·塔罗尼虽然是裁判官之一，却向教皇提出诉求。那是艰难的岁月，约翰已经颁布了两道敕令谴责属灵派，当时切塞纳的米凯莱也屈服了——哦，对了，他什么时候到？”

“两天以后他就到。”

“米凯莱……我好久没见到他了。现在他明白了，当初我们想要的是什么，佩鲁贾大会证实了我们是对的。可是，早在一三一八年他就向教皇屈服了，把普罗旺斯五名拒不屈从的属灵派修士拱手交到教皇约翰手里。他们被活活烧死了，威廉……啊，太恐怖了！”他用双手捂住脸。

“但是塔罗尼提出诉求之后，究竟发生了什么呢？”威廉问道。

“约翰不得不重开辩论，你明白吗？他不得不这样做，因为即使在教廷内部也有人心生疑虑，还有教廷中的方济各会的人士——那些表里不一的伪善者，为了得到一份教士俸禄而出卖自己，不过他们也心存狐疑。就在那个时候，约翰要我拟一份关于倡导守贫的备忘录。那称得上是一部杰作。威廉，愿上帝宽恕我的桀骜不驯……”

“我拜读过了，是米凯莱给我看的。”

“即使我们自己人中间也有心存狐疑的人，阿基坦的大教区主教，圣韦塔莱的红衣主教，卡法的主教……”

“一个白痴。”威廉说道。

“愿他安息。两年前他就被上帝召唤走了。”

“上帝并不是那么大慈大悲的。那是从君士坦丁堡传来的一则假消息。他尚活在我们中间，听说他将成为教皇的一员特使。愿上帝保佑我们！”

“不过他是支持佩鲁贾大会的呀。”乌贝尔蒂诺说道。

“正是。他属于那种人，他总是对手们最好的楷模！”

“说实话，”乌贝尔蒂诺说道，“即使在当时，他对我们的事业也不太支持。虽然结果一败涂地，但至少我们所倡导的思想没有被视作异端，而这是非常重要的。为此，其他人从来都不肯宽恕我，他们想方设法伤害我。三年前，当路德维希宣布约翰是异教徒的时候，他们说我在

萨克森豪森。可谁都知道，七月份我明明是跟奥尔西尼在阿维尼翁……他们居然发现皇帝的部分宣言反映了我的那些思想，真是荒唐。”

“没那么荒唐。”威廉说道，“那些思想是我传授给他的，而我是从你的阿维尼翁宣言和奥利维的著作中学到的。”

“你？”乌贝尔蒂诺惊喜地大声说道，“那么说，你是赞同我的观点的！”

威廉显得窘困。“那些想法在当时对于皇帝是有利的。”

乌贝尔蒂诺疑惑地看了看他。“啊，那么说，你并不真的相信这些观点，是不是？”

“你再说说，”威廉说道，“你说说，你是怎么摆脱那些狗的呢？”

“啊，是的，那是些狗，威廉。一些疯狗。我甚至还跟博纳格拉齐亚本人较量过，你知道吗？”

“可是贝加莫的博纳格拉齐亚是站在我们这一边的！”

“现在是。在我跟他长谈过后。他被说服了，并抗议教皇的那份敕令《致教规的创始人》。教皇为此囚禁了他一年。”

“我听说他现在和我在教廷的一位朋友，奥卡姆的威廉，过往甚密。”

“我对他了解甚少。我不喜欢他。一个没有热忱的人，满脑子的理性，没有心灵。”

“可他头脑灵光。”

“也许是吧，但这会把他引向地狱。”

“那么我就将在地狱见到他，我们将在那里讨论逻辑问题。”

“你住嘴，威廉，”乌贝尔蒂诺亲切地微笑道，“你比你的那些哲学家优秀多了。只要你有愿望……”

“什么？”

“我们在翁布里亚大区最后一次见面的时候，你记得吗？多亏那个神奇的女人求情，我刚刚从我的伤痛中挣脱出来……蒙特法尔科的基娅拉 (16) ……”他容光焕发地喃喃自语道，“基娅拉……女人的天性是如此乖僻，而当那种天性升华为至高圣洁的东西后，就会变得最优雅高贵

了。你知道，那最纯洁的贞节是如何启示了我的生命，威廉啊，”（他激动地抓住威廉的一只胳膊）“你知道，我是多么……强烈地——对，是强烈地——渴求忏悔，以寻求摆脱肉欲的折磨，以使自己只是沉浸在受苦受难的耶稣的挚爱之中……然而，我一生中有三个女人，她们对我来说是天国的使者。福利尼奥的圣女安吉拉，卡斯泰洛城的玛尔盖丽达（她使我提前写完我的书，当时我才完成三分之一），最后是蒙特法尔科的基娅拉。她是上帝给我的一份馈赠，所以我能够走在教会行动之前，调查她创造的奇迹，对人群宣布她的圣迹。而你，威廉，当时你就在那里，你完全能够帮助我完成那神圣的事业，而你却不愿意……”

“可是，你要我参与的那种事业是要把本蒂文加、贾科莫和乔瓦努齐奥送去受火刑的。”威廉低声说道。

“他们用邪恶诋毁她的圣名。而当时你是宗教裁判官那！”

“可就在当时，我要求辞去那个职务。我不喜欢审讯。恕我直言，我也不喜欢你诱导本蒂文加认罪的方式。你假装愿意加入他们的教派，如果那称得上是教派的话。你骗取了他的秘密，然后你让人逮捕了他。”

“可是对付基督的敌人就得这样做！他们是异教徒，他们是假使徒，他们身上有多里奇诺修士 (17) 身上的硫黄臭味！”

“可他们是基娅拉的朋友。”

“不，威廉，你不能在基娅拉的名字上留下丝毫阴影。”

“可他们在她的教团里面活动……”

“她以为他们是属灵派的人，她未加怀疑……只是在调查中，古比奥的本蒂文加自称传道者，而且跟贝瓦涅亚的乔瓦努齐奥一起诱惑修女，说地狱是不存在的，说可以满足肉体的欲望而不冒犯上帝，说跟一个修女睡过觉之后可以领受基督的圣体（愿上帝宽恕我！），说抹大拉的马利亚比贞女阿格尼斯更受上帝青睐，说凡人所称的魔鬼也就是上帝本人，因为魔鬼就是智慧，上帝就是智慧！而仁慈的基娅拉在听到这些言论之后，就产生了幻觉，上帝亲口对她说那帮家伙是一些Spiritus Libertatis (18) 邪恶的追随者！”

“他们是方济各修士，头脑里燃烧着跟基娅拉一样的幻觉，而令人着魔入迷的幻觉和罪恶的狂热之间经常仅有一步之遥。”威廉说道。

乌贝尔蒂诺紧握威廉的双手，两眼噙着泪水。“你别这么说，威廉。你怎么能把在点燃的烛光下令人销魂的爱的时刻和带有硫黄味的感官的失控混为一谈呢？本蒂文加唆使别人触摸赤裸的肢体，认定唯有那样才能挣脱感官的主宰而获得自由，homo nudus cum nuda iacebat [19] ...”

“Et non commiscebantur ad invicem [20] ...”

“骗人的谎言！他们是在寻欢作乐。如果他们感到肉体的刺激，他们就不认为男人和女人躺在一起，相互触摸和亲吻身体的每一个部位，赤裸的肚子贴在一起，满足这种刺激竟然是什么罪过！”

我承认，乌贝尔蒂诺鞭笞他人的罪孽时所采用的方式并没有诱导我萌生高尚的念头。我的导师大概是发现我窘困不安，就岔开了圣人的话题。

“你的精神是热烈的，乌贝尔蒂诺，无论是对上帝的爱还是对罪恶的憎恨。我想说的是：天使的激情和撒旦的狂热之间的差别是微乎其微的，因为两者均产生于一种极端兴奋的意志。”

“噢。差别是有的，这我知道！”乌贝尔蒂诺激动地说道，“你是想说，对于爱的向往和作恶的行为之间只有微小的差别，因为这都是如何引导同样意志的问题。这是真的。但差别就在对象，而对象是清晰可辨的。这边是上帝，那边是魔鬼。”

“可我担心再也不知道如何分辨了，乌贝尔蒂诺。你那位福利尼奥的圣女安吉拉不是讲到，那天，她精神恍惚地发现自己居然待在基督的墓穴里了吗？她不是说过，她先是怎样亲吻他的胸部，并看到他闭着眼睛躺在那里，然后吻了他的嘴，那两片唇上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温柔甜美之感；短暂的间歇之后，她把自己的脸颊贴在基督的脸颊上，而基督用他的手轻抚她的脸颊，并把她紧紧地搂在怀里吗？而且——她是这样说的——她感到无比欢欣。”

“这和感官的冲动有何相干？”乌贝尔蒂诺问道，“这是神秘的体验，而且身躯是我们上帝的。”

“也许我习惯了在牛津生活，”威廉说道，“在那里，即使神秘的体验也是另一类型的……”

“全都在头脑里。”乌贝尔蒂诺微笑道。

“或者全都看在眼里。上帝可以感知，如同太阳照耀下的光亮，如

同明镜中的形象，如同有序物质各部分颜色的分布，如同被雨滴打湿的树叶上的日光反照……这种爱岂不是更接近方济各在颂扬上帝所创造的天地万物、花草、水和空气时所表示的那种爱吗？我不相信这种爱会是什么陷阱。然而我不喜欢把与万能的上帝交流时在肉体的接触中所产生的颤栗说成是一种爱……”

“你在亵渎，威廉！这不是一回事。爱恋着受难的耶稣的那种激情和蒙特法尔科的那些伪善的使徒们堕落的狂热之间，有着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

“他们不是假使徒，是自由灵弟兄会，你自己也这样说过。”

“那又有什么区别呢？你对那次审判的详情并不知晓，我本人也不敢把某些供词记下来备案，生怕魔鬼给基娅拉在那个地方所营造的圣洁的氛围蒙上哪怕是一瞬间的阴影。但有些事情，有些事情我是知道的，威廉！他们深更半夜聚集在一个地窖里，弄来一个刚出生的婴儿，抛来抛去，直到婴儿死去。活活打死……或用另一种方式弄死……谁最后接到尚活着的婴儿，婴儿死在谁的手里，谁就当教派的首领……然后，婴儿的尸体被撕成碎片，掺在面粉里，做成渎神的圣饼！”

“乌贝尔蒂诺，”威廉坚定地说道，“亚美尼亚的主教们在几个世纪以前就说到过这些事情，那是保罗派 (21) 干的。鲍格米勒派 (22) 也这样做过。”

“那又怎么样？魔鬼是愚钝的，他设置的陷阱和诱惑都依照同一节奏，相隔数千年仍重复自己的仪式，一成不变。正因如此，人们辨得出这种敌人！我可以发誓，复活节之夜，他们会点燃蜡烛，带几个女孩子到地窖里，然后他们吹灭蜡烛，扑向女孩子们。哪怕他们有血缘关系……而如若这样产下一个男婴，就重又开始残忍的仪式。他们把一只被他们称作小酒桶的壶围在中央，壶里盛满了葡萄酒，他们开怀痛饮，喝得酩酊大醉，把男婴切成碎块，把婴儿的血斟在一只酒杯里，他们还把别的活着的婴儿扔进火里，把婴儿的骨灰和酒杯里的血搅拌在一起，喝进肚里！”

“可三百年前普塞洛斯 (23) 在他那本关于魔鬼的书上就已经写到过这种事！谁跟你讲述这些事情的？”

“是他们，本蒂文加和其他人在酷刑下招认的！”

“唯有一样东西比欢乐更能激起动物的性欲，那就是痛苦。在酷刑

之下，你就像生活在药草引起的幻觉的王国里一样。你以往的所见所闻，都会浮现在你的脑海里，好像你被人劫持走，不是带入了天堂，而是走向了地狱。在酷刑之下，你不仅会说出审判官要你招供的那些事情，还会说出你想象中的那些能取悦审判官的事情，因为在你和审判官之间确立了一种关系（这正是恶魔般罪恶的关系）……我深知这些，乌贝尔蒂诺，我自己就曾是那些团队里的一员，他们相信用炙热的铁条就能让人说出真话。然而，要知道，炽热的真理是用另一种火焰燃烧出来的。本蒂文加在酷刑之下会说出最荒谬的谎言，因为当时已不再是他自己在说话，而是他的淫欲，他灵魂中的魔鬼。”

“淫荡的欲望？”

“是的，是痛苦的欲望，就像渴求崇拜的欲望一样，还有一种谦卑的欲望。倘若能够轻而易举地让叛逆的天使改变他们热切的崇拜和谦卑的天性，而去热衷于傲慢和反叛的话，那么，对于人还有什么可说的呢？这就是我在审判过程中所想到过的，现在你知道了。正因为如此，我放弃了那种职务。我缺乏去调查那些坏人弱点的勇气，因为我发现，坏人的弱点也是圣人的弱点。”

乌贝尔蒂诺听完了威廉的最后几句话，好像他并没有听懂。从他随即充满怜悯亲切的表情看来，我明白了，他是把威廉当做罪恶感情的猎物了，然而他原谅我的导师，因为他深爱威廉。他打断威廉，用相当痛苦的语调说道：“这无关紧要。如果当初你有这样的感觉，你不当裁判官是对的。人需要抗拒诱惑。不过当时我确实缺少你的支持，本来我们是可以击溃那个邪恶教派的。而你知道结果发生了什么，我本人被指责过于软弱，而且被怀疑为异教徒。你在跟邪恶势力的斗争中也太软弱。邪恶，威廉，难道这种谴责，这种阴影，这一阻止我们抵达清泉的泥沼，还将无休止地存在下去吗？”他又更加靠近威廉，好像生怕有人听到他说的话，“在这里，就在这些用来做神圣祈祷的围墙内，也同样有邪恶，你知道吗？”

“这我知道，修道院院长跟我说过，而且还要求我帮他查明真相。”

“那你就明察暗访，用狯狈的目光朝两个方向观察：淫欲和傲慢……”

“淫欲？”

“是的，淫欲。那个死去的年轻人身上有某种……女人味儿，那是恶魔般的东西。他的目光中有青春少女寻求与噩梦交流的眼神。但是我

也跟你说了‘傲慢’，才智的傲慢，在这座修道院演变为对拥有知识的自豪，对智慧的妄想……”

“要是你知道些什么，就帮助我。”

“我什么都不知道。没有什么是我知道的。某些事情我心里感觉得到……行了，我们为什么要谈这些令人伤心的事情，吓唬我们这位年轻的朋友呢？”他用那天蓝色的眼睛看了看我，用他那颀长白皙的手指抚摸我的脸颊，我几乎本能地想后退，但我克制住了；我做得对，因为那样会伤他的心，他的意图是纯洁的。“你跟我说说你的事，”他又转向威廉，“打那以后，你干了些什么？过了有……”

“过去十八年了。我回到家乡。我又在牛津进修，攻读自然。”

“自然是善良的，她是上帝的女儿。”乌贝尔蒂诺说道。

“如果上帝生下了自然，那上帝就是善良的。”威廉微笑道，“我在牛津深造期间，遇见了一些才智超凡的朋友。后来我认识了马西利乌斯，他那些关于帝国、人民，以及地球上王国的新法则的观点吸引了我，于是，我就加入到辅佐皇帝的那帮兄弟们中间。不过这些你都知道，我曾给你写过信。当我在博比奥听人说你在这儿时，我欣喜不已。我们原以为你失踪了。不过现在你跟我们在一起了，过几天米凯莱也要到了，你将会帮我们大忙的；那将是一场激烈的冲突。”

“我要说的，五年前在阿维尼翁都已经说了，没有更多的。谁跟米凯莱一起来？”

“一些曾在佩鲁贾的人，阿基坦的阿诺德，纽卡斯尔的乌戈[(24)]……”

“谁？”乌贝尔蒂诺问道。

“纽卡斯尔的乌戈，对不起，我用标准的拉丁语说时，又用英语了。还有阿尼克的威廉[(25)]。而阿维尼翁的方济各修士那方面我们可以期待卡法的白痴吉罗拉莫，兴许贝伦加·塔罗尼和贝加莫的博纳格拉齐亚也会来。”

“我们寄希望于上帝吧，”乌贝尔蒂诺说道，“最后两个人不太想与教皇为敌。而在那些狠心人中间，谁将会支持教廷的立场呢？”

“从我收到的那些信件中，我想象会有洛伦佐·德克阿尔科内[(26)]……”

“一个心术不正的人。”

“约翰·达诺[27]……”

“他在神学方面的观点很狭隘，你得留神。”

“我们会当心的。最后是约翰·德·波讷[28]。”

“他会跟贝伦加里奥·塔罗尼站在一起。”

“是的，我真的相信我们会找到乐子。”我的导师说道，心情极好。乌贝尔蒂诺带着一种茫然的微笑看了看他。

“我永远搞不懂你们英国人什么时候才说正经话。这样严重的问题，还有什么乐子。教会的生死存亡在此一举，这是你的教会，在我内心深处，也是我的教会。但我会恳求米凯莱别去阿维尼翁。教皇需要他，寻找他，执意邀请他。你们可别相信那个法国老头儿。啊，上帝啊，你的教会落在谁的手中了！”他把头转向祭台，“它已沦为娼妓，追求奢华，像一条发情的蛇沉溺在欲望中！从伯利恒用造十字架的‘生命之木’建成简陋圣洁的马厩，演变到用金子和大理石构建的宫廷里的纵情声色。你瞧，这里也一样，你看见门廊了，这些雕像透射出十足的狂野和骄奢！敌基督的时代终于来临，我着实害怕。威廉！”他环视四周，双目圆睁，凝望阴暗的中殿里面，仿佛敌基督随时都可能出现，而我真巴不得能见到他。“敌基督已有代言人在这里，他们是被派遣来的，就如同基督派遣他的门徒在世上游说一样。他们糟践上帝之城，用欺骗、虚伪和暴力诱惑世人。到时候，上帝将派遣他的仆人以利亚和以诺，上帝让他们留下活在人间乐园，以便有朝一日让他们对付敌基督，他们将穿着麻袋衣来作出预言，将会言传身教地劝说世人忏悔……”

“他们已经来了，乌贝尔蒂诺！”威廉指着自己身上方济各修士的教袍说道。

“然而他们还没有取胜，敌基督怒气冲天地指使人杀害以利亚和以诺，并且把他们暴尸示众，使人人都不敢效法他们。这个时刻已经到了。他们本来就是想这样杀死我的……”

在那一刻，我恐惧地感到，乌贝尔蒂诺是不是着了魔，我担心他失去理智。事隔几年后，我知道了发生的事，他在一个德国城市被人神秘地杀害了，却始终不知道凶手是谁。我更感恐惧，因为很显然，乌贝尔蒂诺那天是在为自己预言。

“你知道，约阿基姆院长说的是真的。我们已经到了人类历史的第六个时期，将会出现两个敌基督，神秘的敌基督和真正的敌基督。这就发生在如今的第六个时期，现在方济各在他自己的肉体上留有耶稣受难时的五处创口。卜尼法斯曾是神秘的敌基督，西莱斯廷的让位是无效的，卜尼法斯是从海上来的那头禽兽，他的七个脑袋代表着他犯下的七项死罪，那十只角就是他所犯的十诫，他周围的红衣主教都是蝗虫，魔王就是Appolyon [(29)] 的化身！而野兽的数目，如果你用希腊字母念的话，就是‘Benedicti’！”他盯着我看，想知道我是否明白了，并且举起一个手指警示我，“本笃十一世 [(30)] 就是真正的敌基督，他是从地上冒出来的野兽！上帝应允这样一个歹毒邪恶的魔鬼主宰他的教会，是为了让他的继承者更加显得功德无量，无上荣耀！”

“可是，神父，”我鼓起勇气，轻声反驳道，“他的继承人是约翰！”

乌贝尔蒂诺用一只手按住前额，像是为了驱散一个恼人的噩梦。他吃力地呼吸着，他累了。“是的。推算错了，我们还在期待一位天使般仁慈的教皇呢……可是，与此同时，方济各和多明我出现了。”他抬头仰望天空，像是在祈祷（然而，我敢肯定，他是在背诵《生命之树》中的一页），“前者在天使的感召下得到了净化 ，以炽热的火焰 ，点燃芸芸众生的心灵 。后者则真正充满传道思想 ，以其思想的光辉荡涤笼罩着整个世界的黑暗 ……对呀，倘若这是许下的诺言，那么天使般的教皇就一定会出现。”

“但愿如此，乌贝尔蒂诺，”威廉说道，“此刻，我到这里来就是要阻止人道的皇帝被驱逐。至于你所说的天使般的教皇，多里奇诺修士也谈到过……”

“你别再提那条毒蛇的名字！”乌贝尔蒂诺大声吼道，这么一个哀伤的人，我是第一次见他会变得如此怒不可遏，“他玷污了卡拉布利亚的约阿基姆的圣言，使那些话成了死亡和污垢的诱因。要是敌基督有使者的话，那就是他。而你，威廉，你这么说，是因为实际上你不相信有敌基督，你在牛津的导师们教会了你崇尚理性，使你心灵的预言能力枯竭了。”

“你错了，乌贝尔蒂诺，”威廉十分严肃地回答说，“你知道，在我的导师中，我最敬仰的是罗杰·培根……”

“那个胡说什么有飞行器的人。”乌贝尔蒂诺讥讽地挖苦道。

“他是个以明确和清晰的方式谈论敌基督的人，他发现了世界贪腐和知识贫乏的迹象。然而，他教导说唯有一个方法能使我们应对敌基督：研究大自然的秘密，用知识来完善人类。你可以通过研究药草的治疗性能、石头的性质，甚至设计你刚才讥笑过的飞行器，来准备与敌基督抗争。”

“你的导师培根的敌基督的见解，只是培养智力的骄狂的借口。”

“一种神圣的借口。”

“骄傲自负绝不是神圣的。威廉，你知道，我对你好。你知道，我十分信任你。端正你的聪敏才智吧，学会为圣主的伤口哭泣，把你的那些书籍扔掉吧。”

“我将仅仅研读你的书。”威廉微笑了。乌贝尔蒂诺也微笑了，并举起一个手指威胁他说：“愚蠢的英国人。你别过分嘲笑你的同胞。相反，你得惧怕那些你不爱的人。在这座修道院里，你得留神。我不喜欢这个地方。”

“而我正想更好地了解它。”威廉辞别时说道，“阿德索，我们走吧。”

“我告诉你这个地方不好，你却要更加熟悉它。咳！”乌贝尔蒂诺摇摇头说道。

“对了，”已经走到中殿中央的威廉又说道，“那个长得像禽兽，嘴里说巴别语的僧侣是谁啊？”

“萨尔瓦多雷？”已经跪下的乌贝尔蒂诺转过头来，“我想他是我赠给这座修道院的礼物……连同那位食品总管。当我脱下方济各修士僧袍时，我回到卡萨莱的老修道院待了一阵子，在那里我发现一些修士处于困境，因为他们被教区谴责为我这个教派属灵派的人……他们就是那么说的。我设法帮了他们，让他们获得跟我一样的出路。我去年来的时候，发现萨尔瓦多雷和雷米乔他们两个就在这里。萨尔瓦多雷……真的，看起来像禽兽，可是他乐于助人。”

威廉犹豫了片刻：“我听见他说‘忏悔吧！’”

乌贝尔蒂诺沉默无言。他挥动一只手，像是要驱赶一种恼人的念头：“不，我不信。你知道这些世俗的教士是些什么人。一些乡下人，兴许是听了某些流浪的布道者宣讲的教义，却不懂他们在说些什么。对

于萨尔瓦多雷，我还要谴责的是，他是一个贪嘴和贪色的禽兽，但他不悖逆天理。不，修道院的罪恶另有他人，你得在知道得太多的人中寻找线索，而不是在毫无所知的人中寻找。千万别抓住片言只语就心生疑团。”

“我绝不会那样做的。”威廉回答说，“我不当宗教裁判官，就是为了不再这样做。不过我也喜欢听别人说，然后我再加以思考。”

“你思考得太多了。孩子，”他掉过头来对我说，“你可别学你导师太多的坏榜样。唯一应该思考的是死亡，这是我到生命尽头才意识到的。死亡是流浪者的归宿，一切劳苦的终极。现在你们让我祈祷吧。”

---

(1) Languedoc，古代法国南部地区。

(2) 拉丁语，绘画是俗人的文学。

(3) Armageddon，《启示录》中基督和敌基督进行最后决战的地方。

(4) 拉丁语，专断的。

(5) 拉丁语，回去吧。

(6) Congregation of Cluny，创立于本笃会修道院，遵循革新的本笃会教义。

(7) Cistercian Order，属本笃会，创立于一〇九八年。

(8) Gioacchino da Fiore（1130—1202），神学家、西多会布道者。

(9) Bonaventura da Bagnoregio（1217—1274），哲学家、神学家、圣人。

(10) Pierre de Jean Olivi（1248—1298），法国神学家、方济各修士。

(11) 指纳勃雷奥内·奥尔西尼（Napoleone Orsini，约1263—1342），枢机主教。曾在卜尼法斯八世和克雷芒五世手下任教皇特使，多次支持属灵派。

(12) Fraticelli，天主教方济各会的一支。

(13) 即十三世纪出现的苦行僧，以手托钵拄着拐杖乞讨施舍物而得名。

(14) Angela da Foligno（1248—1309），圣女，笃守典型的方济各会的观点和学说。

(15) 拉丁语，浪迹天下的人。

(16) Chiara da Montefalco（1268—1308），少女时就进入一家修道院，后任女修道院院长。

(17) Fra Dolcino（1250—1307），十四世纪初著名的异教徒。

(18) 拉丁语，自由精神。

(19) 拉丁语，男人和女人赤身裸体躺在一起。

(20) 拉丁语，而他们并没有交媾。

(21) Paulician，公元七世纪亚美尼亚的二元论基督教派别。

(22) Bogomili，十世纪中叶兴起于保加利亚的善恶两元论教派。

(23) Michael Psellos（1018—1097），拜占庭哲学家、神学家和政治家。

(24) Ugo da Newcastle，英国（或法国）神学家。一三二二年加入佩鲁贾方济各会。

(25) Guglielmo Alnwik（约1270—1333），英国神学家。一三二五年因支持基督守贫的观点而被召去阿维尼翁。

(26) Lorenzo Decoalcone，方济各会修士。

(27) Jean d'Anneau，巴黎神学家。一三二八年曾发表谴责佩鲁贾方济各会的论文。

(28) Jean de Baune，法国普罗旺斯的宗教裁判官，曾迫害主张守贫的教徒。

(29) 希腊语，灭绝者。

(30) Benedictus XI（1240—1303），卜尼法斯八世的继承人，竭力靠拢法国，反对属灵派。

第一天
午后经之前

其间，威廉和药草师之间有一次深奥的对话。

我们重又通过教堂中殿出来。跟乌贝尔蒂诺的那席谈话令我忐忑不安。

“他是个……奇怪的人。”我说道。

“在许多方面，他是一个，或者曾经是一个了不起的人。但正因如此，他才怪。唯有凡夫俗子才是显得正常的人。乌贝尔蒂诺原本可能成为一名让人活活烧死的异教徒，或者神圣罗马教廷的红衣主教。两种相反的身份，他都曾接近过。当我跟乌贝尔蒂诺谈话时，感觉到地狱就是从另一角度看到的天堂。”

我不明白他想说什么：“从哪一个角度？”

“是啊，”威廉承认道，“这得看知不知道有没有其他的角度，还是只有一个角度。不过你别听我的。你别再看那条门廊，”他轻轻地拍着我的后颈窝说道，因为我又被入口处那些雕刻所吸引，正要转过身去看，“他们今天把你吓得够呛了。他们所有的人。”

当我转身朝向门口时，前面又出现了一个僧侣。他看上去与威廉同龄。他对我们微笑，有礼貌地向我们致意。他说他叫塞韦里诺，是从圣艾美拉诺来的。他是一位掌管药草的神父，管理浴室、医务所和植物园。他说，如果我们想在修道院的院墙里面走走，他可以为我们引路。

威廉向他道过谢，紧接着说，他进来时已经注意到了那片别具一格的植物园，透过积雪能看到园里不仅种有食用植物，还有药草。

“在春夏两季，药草的种类繁多，每种药草都开花，这园子就成了对造物主最好的赞美诗。”塞韦里诺略带歉意地说道，“不过，就是在这严冬季节，药草师也能透过干枯的枝干，一眼就看出日后会长出什么来，并且能告诉你，这个植物园比任何一本植物志上所记载的都要丰富，尽管植物志上的插图更为漂亮。而且，即使是冬天，一些珍贵的药草也能生长，有些药材我收集在实验室的药瓶里备用。大黄的根可治疗黏膜炎，木槿根煎汁可调制治皮肤病的药膏，栗果能治愈湿疹，蛇根草

的块茎切碎研磨之后可治疗腹泻和某些妇科病，胡椒可助消化，款冬能止咳，我们还种有助消化的上好龙胆；杜松和刺柏可制成汤剂，接骨木的树皮可熬制保肝药剂，石碱草根经冷水浸泡可治疗黏膜炎，还有缬草，它的疗效你一定知晓。”

“你们有各种适应不同气候的上好药草。这是怎么做到的？”

“一来得归诸上帝的仁慈，我们修道院坐落在北面靠山南面临海的高地，既有海上徐徐吹来的暖风，又沐浴着高山上森林树脂的芳香。二来得归功于我的手艺。我虽不才，但我遵循导师们对我的谆谆教诲，学有所成。有些植物也可以在不利的气候中生长，只要你管理好周围的土壤以及肥料，并关注它们的发育。”

“你们也有只供食用的上好植物吗？”我问道。

“我年轻的小马驹，你准是饿了，能当做食物的上好植物，对人体都一样有疗效，只要按适当的剂量服用；只有过量食用才会导致疾病。就以洋葱为例吧，生性温和湿润，少量食用能增进性功能，这自然是对那些没有许愿修行的人来说，但吃得过量，就会头晕，得喝牛奶和醋抵消。这就是为什么年轻的僧侣少吃洋葱为妙，”他诡谲地补充道，“理由是充分的。大蒜生性干热，有解毒的功能。尽管有人说，晚上大蒜吃多了会让人做噩梦。不过这些比某些会令人产生可怕幻觉的药草要好得多。”

“哪些药草？”我问道。

“哎呀，我们的见习僧想知道的太多了。只有药草师才能知道这些事情，否则，任何一个没头脑的人都可以四处游走让人产生幻觉，或者使用药草来招摇撞骗。”

“但只要用一点荨麻，”这时威廉说道，“或者用一点雄黄或紫草，就可以防止产生幻觉。”

塞韦里诺瞟了我导师一眼：“你对药草学很感兴趣吗？”

“我懂得很少，”威廉谦虚地说道，“我看过乌布凯希姆·德·巴尔达克[(1)]所著的《健康药谱》一书……”

“阿布尔·艾山·阿·默奇塔赫·伊本·博特兰。”

“或者叫埃鲁卡西姆·埃利米塔尔，随便你怎么称他。我想知道，这里能不能找到一本？”

“制作精美的一本书，上面有很多漂亮的插图。”

“感谢上苍！也有普拉特亚留斯的《论药草的性能》吗？”

“也有，那也是一本精美的好书，还有亚里士多德的《植物志》。要是能跟你就药草方面的学问诚恳交谈一番，我将会很高兴。”

“我将会更高兴，”威廉说道，“但我们还是别违背肃静的戒规，好像你们的教会是有这条教规的。”

“那条教规，”塞韦里诺说道，“在几个世纪里是依不同教团的需要而订立的。教规明文规定《圣经》可供lectio divina [(2)] ，而不供研究：可你知道我们的教会开展了对于圣事和世俗事情的研究。教规还规定集体就寝，但有时候，我们这里就是这样，僧侣们在夜间也理应有机会静思，所以每个人都有单独的寝室。关于静思这一条教规是严格的，我们这里也如此，不仅是从事体力劳动的僧侣，就连缮写和阅读的僧侣也不能与他们的教友交谈。但是修道院首先是一个学者的群体，僧侣们相互交换所积累的学术财富是十分有益的。一切有关学术的交谈我们都看作是合法和有益的，只要不是在用膳或是举行祷告时就行。”

“你曾有机会与奥特朗托的阿德尔摩充分交谈吗？”威廉突然问道。

塞韦里诺并没有显得惊诧。“看来修道院院长已经跟你谈过了。”他说道，“没有。我不常与他交谈。他总是忙着配插图。有时候我听到他与另外一些僧侣讨论他工作的性质，如萨尔维麦克的韦南齐奥，或者布尔戈斯的豪尔赫。再说我白天不在缮写室里，而是在我的实验室里。”

“我懂了。”威廉说道，“那么你不知道阿德尔摩曾有过幻觉？”

“幻觉？”

“就像你的药草会让人产生的那种幻觉。”

塞韦里诺惊呆了：“我说过，那些有危险的药草我是严加保管的。”

“我说的不是这个，”威廉赶紧加以澄清，“我指的是一般的幻觉。”

“我不明白。”塞韦里诺坚持道。

“我是在想，假如一位僧侣经得修道院院长的允许，夜间可以在楼堡里走动……而在宵禁的时辰闯进去，就可能发生可怕的事情，是的，我是说，我是想可能会引起他产生恶魔般的幻觉，导致他纵身跳下深渊。”

“我说过，我不常去缮写室，除非我需要某一本书，不过我的药草标本一般都保存在医务所里。我说了，阿德尔摩跟豪尔赫、韦南齐奥，以及……当然，还有贝伦加。”

连我也觉察到了塞韦里诺声音中略带一种迟疑。这没有逃过我导师的直觉：“贝伦加？为什么是‘当然’？”

“是阿伦德尔的贝伦加，藏书馆馆长助理。他们是同龄人，一起当过见习僧，他们谈得来是很正常的事。这就是我要说的意思。”

“这就是你要说的。”威廉评论道。令我感到意外的是他并没有追问下去，实际上他很快转换了话题，“现在也许我们该去楼堡了。你能带我们去吗？”

“很乐意。”塞韦里诺明显地带着一种轻松感说道。他带我们沿着植物园走，把我们带到楼堡西面的正门。

“对着植物园的门是通往厨房的。”他说道，“不过厨房只占底层西半部，另一半是膳厅。从教堂唱诗堂后面可以到南边的门，有另外两个门厅分别通向厨房和膳厅。我们也可以从这里进去，因为我们可以从厨房到膳厅的内部。”

我进入宽敞的厨房后，瞥见了楼堡内部从上到下围着一个八角形的庭院；后来我明白了，那是一个没有出口的大天井，每一层都有朝向院子的宽敞窗户，就跟那些朝向教堂外的窗户一样。厨房是一间烟雾腾腾的宽敞大过厅，里面很多仆人已在忙着准备晚饭了。两个仆人正在一张大案子上做一张大馅饼，用蔬菜、大麦、荞麦和裸麦制作；把芜青、水芹、小萝卜、胡萝卜剁碎揉在面里。旁边有另一个厨师刚把几条鱼放在葡萄酒和水中煮熟，正在往鱼上浇着用洋苏叶、香菜、荷兰芹、大蒜、胡椒和盐调制的酱汁。

西角楼下面有一个巨大的烤面包的炉子，里面炉火熊熊。在南角楼，有一个高大的壁炉，炉子上放有几口烧开的大锅，以及还转动着的烤肉扦。这时候，猪倌们从教堂后面通向打谷场的那道门进来了，手里捧着刚宰的新鲜猪肉。而我们却是从那道门出去，来到了高地最东边紧靠院墙的打谷场，靠院墙建有很多房子。塞韦里诺对我解释说，前面几间是猪圈，其后是马厩、牛棚和鸡舍，还有盖顶的羊圈。猪倌们在猪圈前面的一口很大的缸里搅拌着新鲜猪血，以免凝固。由于天气寒冷，猪血如果及时加以搅拌，而且搅拌得均匀，就能保持好几天液状，以备制作猪血肠。

我们又进入楼堡，经过膳厅时，仅扫了一眼，就朝楼堡东角楼走去。膳厅就在东角楼和北角楼之间，北角楼装有一只壁炉，东角楼有一个盘旋扶梯，通向楼上的缮写室。僧侣们每天就是由这里上楼去工作，或者从壁炉和厨房炉灶后面的两个扶梯上去，扶梯都是螺旋式的，虽不很舒服，但相当暖和。

威廉问，在缮写室里会不会遇到人，尽管那是星期天。塞韦里诺微笑着说，对于本笃会修士来说，工作就是祈祷。星期天日课的时间持续得更长，但是安排从事书本工作的僧侣们照样会在楼上待上几小时，通常是用来交流富有成果的学术心得，以及对于圣书的思考。

---

(1) Ububchasym de Baldach（？—1038），在巴格达生活过的天主教医生和神学家。

(2) 拉丁语，阅读。

第一天
午后经之后

其间，他们参观了缮写室，结识了许多学者、誊写员和书目标注员，还有一位期待敌基督降临的老盲人。

上楼梯时，我看见我的导师在注意观察照亮楼梯的窗子。也许我也变得像他一样机灵了，因为我立刻发现窗子的高度是一般人难以企及的，而且膳厅的窗户也没那么容易够着（那是二层楼唯一朝悬崖开的窗户，窗下没有可垫脚的家具之类的东西）。

爬完楼梯后，我们就从东角楼进入缮写室，到了那里我不禁惊叹了一声。楼上这一层不像楼下那样分成两个部分，所以在我眼前呈现出一片无比宽敞的空间。缮写室的天花板呈圆弧形，并不太高（比教堂要低些，但比我所见过的其他修士会堂要高），由几根粗大的圆柱支撑着。由于有三扇大窗户开在宽阔的墙面上，而且每个角楼的五面外围墙上都有镂空的小窗，此外，还有八扇高高的窄而长的窗子让光线从八角形的天井照进来，就此形成一个光线充足的明亮空间。

如此多的窗户使缮写室内长年光线充足，即使在冬天的午后也很明亮。窗玻璃不像教堂的窗子那么五颜六色，无色方格玻璃用铅框固定，让光线尽量不受人为干扰地照射进来，为阅读和书写的人照明。我多次在其他地方见到过一些缮写室，但没有一个像眼前见到的这间这么豁亮。阳光自然地倾泻而入，满屋生辉，那是光亮本身所体现的精神的原理，即claritas [(1)] ，那是一切美和智慧的源泉。这与缮写室匀称的比例是密不可分的，因为营造出美需要有三个要素：首先是完整或完美，因此我们认为丑恶的东西往往是残缺不全的；其次是比例适当，或叫和谐；最后是清澈和明亮，确实是这样，我们把色彩亮丽的东西视作美。由于美蕴含着安宁、善良和美好，我们的欲望也同样能用安宁、善良和美好来调节，所以我感到无比欣慰，并且我想，在那样的地方工作该是多么惬意啊。

在那个午后的时辰，呈现在我眼前的似乎是一个令人愉悦的做学问的场所。后来我在圣加伦也见到过一所和藏书馆分隔开（在其他地方，僧侣们都是在收藏书籍的地方工作的）的比例得当的缮写室，但不如这

间布局好。古籍研究者、书籍管理者、书目标注员和学者各自坐在自己的书桌前，每扇窗前都有一张书桌。又因为总共有四十扇窗子（这也是一个十分完美的数字，由四角形的十倍推算而得，仿佛十诫是受四德所颂扬），四十位僧侣可以同时工作，尽管那时只有三十来位僧侣在那里。塞韦里诺跟我们解释说，在缮写室工作的僧侣可以免去辰时经、午时经和午后经，这样他们就可以在白天有光线的时辰不间断地工作，仅仅到了黄昏才去参加夕祷。

最明亮的地方是留给古籍研究者、最专业的绘画者、书目标注员和誊写员的。每张桌子上都有绘制和抄写所需要的一切：角形墨水瓶、僧侣们用薄薄的小刀削尖的纤细的鹅毛笔、用来磨平羊皮纸的浮石、书写前用来画线的直尺。在每一位缮写者旁边，或在每张桌子的斜桌面顶部，都有一个可放需要誊写的经书的支架，书页上覆盖着镂空格的小卡片，框出当时要誊写的那一行。有人用金色的墨水，有人用别的颜色的墨水。有些人就只在那里读书，在他们自备的笔记本或写字板上记笔记。

我还没来得及观察他们的工作，藏书馆馆长就已经向我们迎过来。我们早知道他就是希尔德斯海姆的马拉希亚。他脸上竭力装出欢迎的表情，但面对如此特别的容貌，我不由得一阵战栗。他脸色苍白，尽管他刚刚踏上其人生一半的路程，一脸细密的皱纹在旁人一眼看上去似乎更像是一位老太太（愿上帝宽恕我！），而不像是个老头子，他那深邃和伤感的眼神里流露出一种难以言喻的女人气质。他的嘴巴似乎露不出微笑，总而言之，他留给人的印象是：他是为了尽到某种令人不快的义务而痛苦地活着。

不过，他彬彬有礼地招呼了我们，并且把我们介绍给许多正在那里工作的僧侣。马拉希亚还把每人正在从事的工作告诉我们，我对他们那种求知欲和研读圣人教诲的虔诚态度深感钦佩。在此，我认识了萨尔维麦克的韦南齐奥，他是希腊语和阿拉伯语的翻译，睿智过人，是亚里士多德的忠实信徒；乌普萨拉的本诺，一个来自斯堪的纳维亚半岛的年轻僧侣，他研读修辞学；藏书馆馆长的助理、阿伦德尔的贝伦加；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他正在誊写从藏书馆只能借出来几个月的著作。还有一批来自各国为书籍绘图作画的人，有克朗麦克诺伊的帕特里奇奥，托莱多的拉巴诺，尤奥纳的马努斯，赫里福德的沃尔多。

当然，这个名单可以继续说下去，没有比名单更奇妙的了，它是生动地形象化描写的手段。但我得言归正传，从中会得到许多有用的启

示，以揭示萦绕在僧侣们中间那种淡淡的不安心绪，以及他们言谈中表露出来的某种难以言喻的沉重感。

我的导师跟马拉希亚谈论起来，他赞扬缮写室的美观和勤学的气氛，并向他询问在这里进行工作的程序。他十分慎重地说，因为他所到之处都听人谈论这座藏书馆，有许多书他很想在这里查阅。马拉希亚对他解释了修道院院长已经说过的那些话，僧侣向藏书馆馆长借阅图书时，只要他的要求是正当而合理的，馆长就会到上面的藏书馆去取来。威廉问他怎么能知道收藏在楼上书柜里的那些藏书的名字，马拉希亚就让他看用一条金链子固定在一张桌子上的目录，一本厚厚的、上面写满了密密麻麻书名的图书目录。

威廉把双手伸进长袍，从一个口袋里取出了一件东西。在旅途中我就曾见到他把那东西拿在手里或戴在眼前。那是一个叉形的夹子，可以夹在人的鼻梁上（夹在他的鼻子上更好，他有那么突出的鹰钩鼻子），好似骑在马背上的骑手，也像是一只栖息在树枝上的鸟儿。叉子的两边，正对眼睛前面，镶有两个椭圆形的框子，中间嵌着有酒杯杯底那么厚的呈杏仁状的玻璃片。威廉看书时总喜欢戴上这个夹子，说那样可以比造物主赋予他的视力好一些，或者说比他衰老的年龄所允许的视力强一些，尤其是在夕阳西下的时候。但这副夹子只在他看近物时有用，远看的时候用不着，因为那时他目光锐利。戴上这副夹子，他可以阅读那些字体细小得连我也难以辨认的手稿。他曾对我解释过，人生过了半百之后，即使视力一贯很好，眼睛也逐渐老化了，眼球难以完成视物的使命。所以，很多有学识的人在度过了五十个春秋之后，就阅读和书写方面来说，像是已经寿终正寝了。对于还可以多年贡献智慧硕果的人来说，那是极大的不幸。为此，人们得感谢上帝，有人居然发明和制造出这种仪器。他跟我这么说是为了支持他的罗杰·培根的思想，即做学问的目的也是为了延长生命。

其他僧侣好奇地望着威廉，但他们不敢贸然提问。而我发觉，即使在这样一个令人珍惜和自豪的专门供人从事阅读和书写的地方，那件神奇的仪器却还没出现过。我导师拥有的东西，居然能令以智慧闻名于世的那些人感到惊奇，我为自己能师从这样一个人而感到自豪。

威廉把那夹子戴在眼睛上，俯身浏览图书目录。我也看了目录，发现藏书馆收藏着很多我们从未听说过的书籍，有些是声名显赫的传世之作。

“赫里福德的罗杰的《所罗门五棱论》《希伯来语的雄辩和智慧》《论今属》；花拉子密 (2) 的《代数学》，由洛博托·阿利科翻译成拉丁语；西利乌斯·伊塔利库斯的《布匿战记》；拉邦·毛尔的《法兰克人的业绩》《赞美神圣的磨难》；弗拉维奥·克劳迪的《书籍中所记载的世界人物和文人：从A到Z》。”我的导师一一念道，“辉煌的著作。可它们是按照什么次序排列的呢？”他引用了一段原文，我不知道是从哪里引出的，不过马拉希亚肯定很熟悉：“藏书馆员必须对所有的书籍都作目录 ，按科目和作者分别编排 ，把书籍按数字编码和分类的标记上架 。怎么知道每本书放在哪里呢？”

马拉希亚让他看每个书名旁的附注。我读道：“三 ，第四排 ，第一类希腊著作第五本 ；二 ，第五排 ，英语类著作第七本 。等等。”我明白了，第一个数字是指书本所处的书架的位置，第二个数字所指的是架格位置，第三个数字是指分类的书柜。我也了解到另一些字标识藏书馆的一个房间和一个走道，我大胆地问了有关这些的最后的区别标志。马拉希亚严肃地看了我一眼，说道：“莫非你不知道，还是忘了，只允许藏书馆馆长进入藏书馆，因此只要馆长能解读这些标识就足够了。”

“可书籍是按照什么次序编排在这本目录里面的呢？”威廉问道，“我看，好像不是按照论题。”他不是指把作者姓名按照字母表排列的那种次序，因为那是我看到过的最近几年来所采用的一种办法，而当时却用得少。

“这座藏书馆源远流长，”马拉希亚说道，“书籍是按照购入、捐赠、进入藏书馆的先后顺序来登记的。”

“那要找到它们不容易。”威廉提示道。

“只要馆长记得清楚，并知道每本书入馆的时间就行了。至于其他的僧侣，那就得凭馆长的记忆了。”马拉希亚好像在谈论别人，而不是在谈论他自己；我明白他是在说过去他还不配担当的职务，不过那是在他以前曾由上百位已过世的人担当过的职务，他们将自己所知道的一个传一个地传承下来了。

“我明白了，”威廉说，“如果我想寻找一本有关《所罗门五棱论》的书，且不清楚究竟是什么内容，您就能告诉我，在目录上有那本书，而且您能指出此书在楼上的位置。”

“如果您真的想知道有关《所罗门五棱论》的书的话，”马拉希亚说道，“在我把书交给您之前，要先征求修道院院长的意见。”

“我得知，你们的一位最优秀的古书绘图员，”威廉说道，“最近死了。修道院院长向我大大称赞过他的手艺。我能不能看看他所绘制的古抄本呢？”

“奥特朗托的阿德尔摩，”马拉希亚疑惑地看着威廉说道，“因为他年纪轻，只做书籍页边的装饰。他的想象力很活跃，可以从已知事物构想出未知的和令人惊讶的事物。比如说，把人体连接在马的脖颈上。他绘制过的书就在那边，还没有人动过他的桌子。”

我们走近阿德尔摩工作过的地方，书桌上还放着一本赞美诗集的书页，上面绘制了许多图画。纸张细薄——羊皮纸之王——，最后一页还固定在桌上，刚用浮石刮过，用白垩粉揉搓过，还用砂纸打过光，从页边用尖笔画出细小的洞孔，看得出那应该就是艺术家画出来的线条。前面一半已经写上了文字，僧侣已经在书边画上了形象的草图。其他的页面都已绘制完，看着那几页图案，我和威廉情不自禁地发出一声赞叹。那本赞美诗集的页边描绘的是一个与我们感知的完全相反的世界。就像人把话说过了头，确切地说，就是真理说到了极限，也会变成谬误，用玄妙的影射来演示一个完全颠倒了的宇宙：狗为躲避兔子而逃跑，小鹿追逐着狮子。人的小脑袋上长出鸟的爪子，动物背上长着人的手，脚长在有着浓密头发的脑袋上，龙身上有斑马的条纹，四脚动物的脖子上缠绕着蛇，猴子长着鹿角，美人鱼背上长着飞鸟的翅膀，形似驼背的人体长在没有胳膊的人腰间，一个人利牙长在肚子上，长着马头的人和长着人腿的马，有鸟翅的鱼和有鱼尾巴的鸟，一个身子两个脑袋或者一个脑袋两个身子的怪物，长着公鸡尾巴和蝴蝶翅翼的母牛，脑袋上长着鱼鳍、身上披挂着鳞片的女人，双头怪兽与长着蜥蜴嘴的蜻蜓扭打在一起，人首马身的怪物，巨龙，大象，盘绕在树枝上的蜥蜴，半狮半鹫的怪兽尾巴上长出一位弯弓欲射的弓箭手，脖子长长的怪物像魔鬼般可怕，像人的动物和像动物的侏儒聚合在一起。在同一页上还不时出现田园生活的画面，栩栩如生，形象逼真，有犁田的农夫、采摘的果农、收割的男人、纺纱的妇女、身边蹲着狐狸的播种者、拿着弓弩的貂鼠攀登着由猴子守卫的一座城池。这边是弯成L的字母，下面盘踞着一条巨龙；那边是一个大大的V字，是verba的开首字母，一条形似葡萄藤的大蛇盘在上面，那蛇还繁衍出多得像纵横交错的葡萄枝叶般密密层层的小蛇。

在赞美诗集旁边，有一本讲述祈祷时辰的精致小册子，显然是不久前才绘制完的，版面令人难以想象的小，我简直可以把它攥在手心里。

字体很小，页边的图案不能一下子看清楚，得凑近细看才显出全部的美（你一定会纳闷，绘制者是采用了什么超凡的工具，才在那么有限的空间里勾勒出如此生动的图案来的）。整本书的所有页边都画满了微型的小图案，简直就是自然的发挥，从字母的结尾处巧妙地延伸出来：美人鱼、奔跑的鹿、吐火的怪兽、无臂的人体上身，它们像蚯蚓一样蜿蜒盘绕在书本页面的周边。书中有一处，在不同的三行中重复了三个“圣洁的，圣洁的，圣洁的”，你可以看到三只长有人头的野兽，其中两只相互亲吻，一个俯着身子，一个仰着脑袋，如果你不相信其中所蕴含的深义，你会毫不迟疑地判定那是猥亵的画面，尽管不很清晰。

我一页页看着，心里既默默地钦佩，又忍俊不禁，因为那些图像太有趣了，尽管图案是对圣书的评注。威廉修士微笑着一一细看，并且评价说：“在我们岛国，人们把它们称之为狒狒。”

“在高卢，人们管它们叫黄狒狒。”马拉希亚说道，“阿德尔摩正是在贵国学的手艺，尽管后来他也在法国学习过。狒狒，也就是非洲的猴子。一个颠倒了的世界，在那里，房子矗立在尖塔顶上，大地在天空之上。”

我想起在家乡听到过的一些方言诗句，忍不住顺口背诵出来：

面对一切奇异的景观，
人们哑口无言，
大地在天空上面，
这无疑被视为奇观。

马拉希亚接着背诵了一段，是同一篇诗里的：

大地在上面，
天空在下面，
这无疑是奇观中之奇观。 (3)

“你真行，阿德索，”藏书馆馆长继续说道，“实际上，这些图像是在告诉我们那个乘坐蓝色天鹅才能抵达的地方，在那里，兀鹰在小溪里钓鱼，熊在空中追逐老鹰，龙虾与鸽子比翼齐飞，三个掉入陷阱的巨人被一只公鸡啄食。”

一丝淡淡的微笑掠过他的嘴角，那些怯生生地听着这番谈话的僧侣们也开心地笑了起来，好像他们一直在等待馆长的认可。但是，当僧侣们继续笑着赞美阿德尔摩的技艺，竞相指着那些奇异的画作时，他的脸却阴沉下来。众人的笑声未落，一个庄重而又严厉的声音从我们背后传来。

“此处不宜空谈和嬉笑 。”

我们回头去看。说话的是一位因年老而微微驼背的年长修士。他全身雪白，我说的不仅仅是皮肤，连面容和眼球也泛白。我发现他是个盲人。尽管岁月的重负压弯了他的身躯，他的声音依然威严，四肢依然有力。他凝视着我们，好像他看得见，而且我接着看他的言谈举止，好像他仍具视觉能力。他说话的语调俨然是个有先知先觉天赋的人。

“在您面前的是位德高望重的人，”马拉希亚指着这位新来的老人对威廉说道，“他就是布尔戈斯的豪尔赫。在这座修道院里，除了格罗塔菲拉塔的阿利纳多以外，他是最年长的，许多僧侣都私下向他告解自己的罪孽，以解除精神的重负。”说完他就转向老人，说道，“站在您面前的是我们的贵客，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修士。”

“希望我的话没有让您动气，”老人用唐突的口吻说道，“我听见有人在为可笑的事情发笑，所以我提醒他们遵循我们教规的一条戒律。正如赞美诗集的作者所说，要是修士许下了愿保持沉默，那他就得忌讳善意的言谈，更得回避邪恶的言谈。就如同有邪恶的言论存在一样，世上也有邪恶的形象存在。那些形象扭曲了上帝创造物本来的形象，展现与原本世界，与现在、过去、将来，与直到世界末日的世世代代出现过的或将会出现的世界完全相反的世界。但你们来自另一个修会，听说在那里，即使对于最不成体统的行为也是等闲视之的。”他说的就是本笃会指责阿西西的方济各会的出格言行，或许也指各种类型的托钵僧和属灵派的奇谈怪行，就是方济各会中最新分离出来的那些令人窘困的尚处在萌芽状态的分支。但是威廉假装没有领会他的影射。

“页边的图案常常引人发笑，但有教诲人的作用，”他回答说，“就像我们在布道中，为了激发虔诚的信徒们的想象力，必须引入不乏道德内容的轶事奇闻，插图也是这样，得不介意用这些看似无稽之谈的东西。每一种善行和罪孽，都可以从动物中找出例证，而动物形体则能展现人类尘世。”

“噢，是的，”老人不带笑容地讥讽道，“每一个图像都能启迪人的

美德，哪怕让上帝杰出的造物头朝下变为笑柄。上帝的圣言也通过弹七弦琴的驴子、用盾牌耕作的猫头鹰、独自套在犁把上的耕牛、逆流而上的河流、着火的大海、当隐士的狼来演示！你带着牛去狩猎兔子，让猫头鹰教你学语法，让狗去捉跳蚤，让独眼龙去看着哑巴，让哑巴去要饭，让蚂蚁生出一头牛犊，让烤鸡凌空飞翔，让屋顶上长出蛋糕，让鹦鹉教授修辞学，让母鸡使公鸡受精，让牛车驾驶公牛，让狗睡在床上，让所有的人都头朝下行走！这些无稽之谈的图案想说明什么呢？一个与上帝创立的世界完全颠倒和相反的世界，却借口是为了传授神的训示！”

“但古希腊雅典最高法院的法官教导说，”威廉谦卑地说道，“上帝只能通过最畸形的东西被认知。圣维克托的雨格 (4) 提示说，相似的东西越是变成相异的东西，就越能在恐怖和不成体统的形象遮掩下向我们揭示真理，而想象力就越是不会在肉欲的享受中磨灭，从而不得不去探索隐藏在猥亵形象下面的奥秘……”

“我知道这类论题！而且我羞愧地承认，当克吕尼修会的院长们和西多会斗争的时候，这也是我们教会的主要论题。不过圣伯尔纳 (5) 说得对，代表恶魔和大自然载体的人类，通过形象和谜语来揭示上帝的创造物，却欣然揭示他所创造的恶魔可怖的本性，并以其恐怖为乐，从中得到愉悦，他们就只能通过那些恐怖的形象看到事物的真相。你们还有视力，只需看一看我们庭院的柱头，”他用手指着窗外的教堂，“在专心致志地默祷着的僧侣们的眼前，那些可笑的魔鬼形象，那些变态的丰腴的体态，那些奇形怪状的图像，那些肮脏的猴子，那些狮子，那些人首马身的怪物，那些嘴长在肚子上、仅有一只脚、耳朵像风帆的半人半兽的怪物，究竟意味着什么呢？那些身上长有斑点的老虎，那些搏斗中的武士，那些吹着号角的猎人，那些一身多头和一头多身的怪物，究竟意味着什么呢？还有长着蛇尾的哺乳动物，长着哺乳动物脑袋的鱼，这里有一只前看像马，后看像羊的动物，那里有一匹头上长角的马，不一而足。如今，僧侣们更喜欢看大理石上面的雕像，而不是读手稿；与其默想上帝的法则，还不如欣赏前人的杰作。羞愧呀！瞧你们那贪婪的眼睛和你们的微笑！”

老人停住不说了，气喘吁吁。我钦佩他的记忆力，尽管他也许已失明多年，可仍然记得他跟我们谈的那些邪恶的形象，以至于我怀疑他当时见到的那些图像是不是对他太具诱惑力了，不然在描述它们的时候为什么还那么有激情。不过我也正是常常在最有道德修养的圣人所写的那

些篇章里，发现那些罪恶的最诱惑人的画面，尽管他们在书中是批判和谴责那些罪恶的。这就表明这些圣人有渴望证实真理的热忱，他们出于对上帝的爱，毫不迟疑地揭开罪恶诱惑人的外衣，使人们更好地识破邪恶所用的种种伎俩。豪尔赫的话确实激励了我，使我特别想看看庭院柱头上的那些老虎和猴子的图案，这之前我还未曾欣赏过。但是豪尔赫却打断了我的思路，他又以比较平静的口吻说道：

“我们的主没有必要用这些扭曲的东西来指引我们走上正道。在他教诲人的格言中没有任何引人发笑和令人恐怖的东西。你们现在痛悼阿德尔摩的死，恰恰相反，他对他所绘制的妖魔鬼怪是那么陶醉，以至于看不到他所描绘的具体事物的最终形象。他沿用了一切魔鬼般恐怖的手法，我说的是一切手法，”他的声音变得庄重而具有威慑力，“因此上帝惩罚他。”

在场的人一阵沉默，气氛凝重。萨尔维麦克的韦南齐奥大胆地打破了沉默。

“尊敬的豪尔赫，”他说道，“您的崇高品德使您有失公道。阿德尔摩死去的前两天，您也出席了一场就在这缮写室里举行的学术性辩论。当时阿德尔摩曾担心他那种艺术，虽然旨在颂扬上帝的荣耀，但不介意描绘妖魔鬼怪和奇形怪状的图像，能否有助于读者对天国事物的了解。威廉修士刚才提到了古希腊雅典大法院的法官，有关借助扭曲的形象来认识事物的论点。而阿德尔摩那天引用了另一个更高的权威，阿奎那博士的论证。他说，用污秽卑贱的躯体图像比用高贵的躯体图像能更好地诠释神圣的事物。首先是因为人的心灵更容易摆脱谬误；很显然，事物的有些特征实际上是不可能依附在神圣的东西上的。倘若用高贵的有形物体来表示神圣的东西，就会令人产生疑惑。其次，这种表现方式更适合我们尘世对上帝的认知。事实上，上帝在表现‘非我’的时候比表现‘真我’更加真实，因此，离上帝最远的类似的事物更容易引导我们准确认识他，因为这样，我们就知道上帝是高于我们的言谈思维的。最后，这样可以更好地让上帝创导的圣洁避开卑劣者的耳目。总而言之，那天我们研讨的是有关以怎样的方式来发现真理，即如何通过令人惊讶的、诡谲的和谜一般的手法来表现真理。我还提醒他说，在伟大的亚里士多德的著作中，我找到了这方面相当精辟的论述……”

“我不记得了，”豪尔赫生硬地打断了他的话，“我年岁太大了，记不得了。也许我过于严厉。现在时间不早了，我得走了。”

“您怎么不记得了呢？太奇怪了。”韦南齐奥坚持道，“那是一场很有意思的学术讨论，本诺和贝伦加也发言了。讨论的内容是探索诗人情有独钟的暗喻、双关语和谜语是不是会以一种新的方式引导我们思索，当时我说这也是智者所应该具有的一种美德……当时马拉希亚也在场……”

“倘若尊敬的豪尔赫真记不得了，那就看在他年事已高和心智疲惫的分儿上原谅他吧……诚然，平时他的思维总是那么活跃。”一位听着这番讨论的僧侣插话了。这话是以十分激动的语气说的，至少开始的时候是这样，因为说这话的人发现自己说到这位老人年事已高要别人原谅的时候，实际上反而暴露了老人的虚弱，所以他后来对自己插话时的冲动情绪有所收敛，到最后简直变成了低声的道歉。插话者是藏书馆馆长助理，阿伦德尔的贝伦加。他是一位面色苍白的年轻人，当我注意观察他的时候，不由得想起乌贝尔蒂诺对阿德尔摩的一番描述：他好像有一双荡妇的眼睛。在众目睽睽之下，贝伦加把双手的指头绞在一起，像是为了抑制内心的紧张。

韦南齐奥的反应却不同凡响。他望了贝伦加一眼，后者当即低下了头。“好啊。兄弟，”他说道，“如果记忆力是上帝的恩赐，那么忘却的能力也同样是值得称道的，也应该受到尊重。不过，我尊重我谈及的年长兄弟的健忘能力。我本指望对围绕这个问题所讨论的事情，你的记忆是比较清晰的，当时我们都在这里，跟你的一位最亲密的朋友在一起……”

我不能确定韦南齐奥是否在“最亲密的”一词上加强了语气。我发现当时在场的人都显得很尴尬，这是事实。他们每个人都朝不同的方向看，没有人看满脸通红的贝伦加。马拉希亚立刻用权威的口吻插话说：“您过来，威廉修士，”他说道，“我让您看另外一些有意思的书籍。”

人群散了。我瞥见贝伦加扫了韦南齐奥一眼，目光里充满了怨恨，作为回敬，韦南齐奥也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以示无声的挑战。而我呢，见到老豪尔赫就要走了，一种敬仰之情油然而生，便俯身去吻他的手。老人接受了我的吻，摸了摸我的头，问我是谁。当我向他说出我的名字时，他脸上神采飞扬。

“你有一个了不起的美丽名字。”他说道，“你知道蒙梯艾－盎－德尔的阿德索 (6) 吗？”他问道。我坦诚地说不知道。于是，豪尔赫接着

说：“他是《评敌基督　》一书的作者，那是一本令人恐怖的书。在书中他预言了将来会发生的事情，但他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

“那本书是在千禧年之前写成的。”威廉说道，“而书中预言的事情并没有发生……”

“只有那些有眼无珠的人看不见，”瞎眼的老人说道，“敌基督所走的路是平缓而又曲折的。他会在我们没有预想到的时候来临，并不是因为传道者测算有误，而是因为我们没有识破他使用的手腕。”然后他把脸转向大厅，高声大喊，缮写室的拱顶也发出巨大的回响：“他就要来了！别再浪费最后的日子，别看着花斑兽皮、卷曲着尾巴的恶魔笑了！别浪费最后七天的时间了！”

---

(1) 拉丁语，光洁明亮。

(2) Al Khwarizmi（约780—约850），阿拉伯数学家、天文学家。

(3) 十三世纪中叶德国诗人瑞因马·冯·斯威特（Reinmar von Zweter）的作品。

(4) Ugo di San Vittore（1096—1141），新柏拉图派哲学家和神学家。

(5) Bernard de Clairvaux（1090—1153），中世纪基督教神学家，明谷隐修院创始人。

(6) Adso da Montier-en-Der（910或915—992），于九六八年出任法国蒙梯艾－盎－德尔修道院院长。

第一天
夕祷

其间，威廉参观修道院其他地方，对阿德尔摩的死因得出初步结论。与负责玻璃装饰的修士谈话，涉及阅读书籍所用的眼镜，以及迷恋书籍的人所产生的幻象。

这时，夕祷的钟声响了，僧侣们准备离开课桌。马拉希亚示意我们离开，他将与助理贝伦加留下来把东西放回原处（他是这样说的），收拾好藏书馆过夜。威廉问他最后是不是要锁门。

“从厨房和膳厅通向缮写室没有防卫的门，从缮写室到藏书馆也没有门，院长的禁令比任何一道门都森严。在晚祷之前，僧侣们必须使用厨房或膳厅，晚祷之后，为了阻止外人或者牲畜入内（禁令对它们是无效的），我要亲自锁好通向厨房和膳厅的外面的正门，此后，整幢楼里就与外界隔离开了。”

我们下了楼。当僧侣们纷纷朝唱诗堂走去时，我的导师决定不参加夕祷，上帝一定会宽恕我们的（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上帝要宽恕我们的地方太多了），他提议我跟他到台地上走一走，以便熟悉环境。

我们从厨房出来，穿过了公墓：那里有一些新近竖立的墓碑，此前的墓碑留下了时间的痕迹，讲述着多少世纪以来僧侣们的生活。坟墓上放着石制的十字架，上面没有名字。

天气变得恶劣。刮起了一阵寒风，雾蒙蒙的。能预感到太阳要从西边植物园后面落下去了。东边的天色已经暗下来，我们沿着教堂的唱诗堂外墙朝东面走去，抵达了台地的后身。那里有几间牲口棚挨着墙垣与楼堡东面的角楼，几乎像是连在一起，猪倌们正在盖盛有猪血的大缸。我们注意到牲口棚后面的院墙比较矮，以至于都能从墙头看到外面。墙外是峭壁，那陡峭的山坡覆盖着一层松散的土壤，大雪没能把它完全掩盖住。很明显那是一个烂草堆，草料就是从那里被扔出去的，滑落到小路拐弯处的三岔路口，那匹名叫勃鲁内罗的马就是沿着那条小路冒险逃出去的。我说的烂草堆是一大堆腐烂的物质，臭味一直散发到我探出头去的护栏；我看到农民们是从山下上来扒取烂草用来肥田。此外还有动物和人的粪便，并掺杂着别的垃圾，都是些从修道院内部清除出去的废

物。修道院保持了自身的清洁和纯净，与洁净的山头和天空相得益彰。

在旁边的马厩里，马夫们正把马匹牵回马槽。我们沿着小径往里走，靠墙的那边是一排马厩，右面唱诗堂下面是僧侣们的宿舍，还有厕所。东墙南端的拐角处，是冶炼作坊。最后要离开的铁匠们正在收拾工具，把鼓风机关上，准备去教堂作夕祷。威廉好奇地朝冶炼作坊的一侧走去，那里与整个作坊是分隔开的，有一位僧侣正在收拾自己的东西。他的工作台上堆放着各种非常漂亮的彩色玻璃，尺寸都不大，大块的玻璃都斜靠在墙上。他面前放有一只尚未完成的圣物箱，只有一个银质架子，不过他显然是想往上面镶嵌各种玻璃和石头，先用工具把它们制作成像一颗宝石那样大小的物件。

就这样，我们认识了修道院的玻璃匠，莫利蒙多的尼科拉。他对我们解释说，在冶炼作坊的后部也有吹玻璃的地方，冶炼作坊前部铁匠们工作的地方，是把玻璃固定在铅框上做成玻璃窗。但他补充说，装饰教堂和楼堡的精致玻璃工艺品，至少两个世纪之前就已完成了。现在他只做一些小件的工艺品，或者修补随岁月流逝而破损的部位。

“也很费劲，”他补充说道，“因为再也找不到那时的颜色，尤其是你们还可以在唱诗台看到的那种深蓝色的玻璃，它是那么晶莹剔透，日光高照的时候，反射到教堂中殿里的是一种天堂里的颜色。中殿西边的玻璃是不久前重新配的，那可就不是同一成色了，到了夏天就看得出来。没有办法。”他又补充说，“我们不再有古人的智慧，巨人的时代已经结束。”

“比起他们来我们都是侏儒，”威廉赞同道，“但我们是站在巨人肩上的侏儒，有时候我们用仅有的知识能比他们看到更远的天地。”

“你说说，我们能更好地做出哪些他们所不能做的事情呢？”尼科拉大声说道，“你到教堂的地下室去看看，那里收藏着修道院的许多珍宝，你会看到一些圣物箱做工异常精致，而我现在正在制作的这小件饰品，”他指着桌上在做的那件东西，说道，“比起那些珍品，简直太微不足道了！”

“既然过去的能工巧匠已制作出那么精美的传世佳作，就不必明文规定玻璃工匠一定得永远制作玻璃窗，铁匠必须永远制作圣物箱。否则，地球上就全是圣物箱了。在这样一个时代，实际上能被人搜集到遗骸的圣人已经很少了。”威廉调侃地说，“将来也不用没完没了地焊接窗户了。我在很多地方看见玻璃制作的新作品，令人想到在明天的世界，

玻璃制品不仅为达到神圣的宗教目的而用，还可以弥补人类的不足。我给你看一件当代的工艺品，很荣幸，我拥有一件非常实用的东西。”他从长袍里取出眼镜，与我们交谈的人顿时惊讶不已。

尼科拉兴趣十足地接过威廉递给他的眼镜夹子：“Oculi de vitro cum capsula！”[1] 他高声说道，“我从一个在比萨认识的名叫乔尔达诺[2]的修士那里听说过这东西！他当时说这镜片儿发明才不过二十年！但是他跟我说这话是在二十多年之前。”

“我相信它发明得还要早，”威廉说道，“但制作非常困难，需要有相当专业的玻璃工匠，费时又费工。十年前，这样一副ab oculis ad legendum[3] 在博洛尼亚卖六个钱币。我这副眼镜是十多年前一位名叫萨尔维诺·德依·阿尔马蒂[4]的工匠赠送给我的，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珍存着，它好像是——如今也几乎是——我身体的一部分了。”

“我希望这几天，你能留给我仔细观察一番，要是我能制造出类似的镜片来，我会感到无上荣幸。”尼科拉激动地说道。

“当然可以，”威廉欣然同意，“不过你得注意，镜片的厚度得随使用者合适的视力而调整，得让戴镜人试许多镜片，直到厚度合适为止。”

“真奇妙！”尼科拉继续说道，“可是很多人会说这是巫术和妖法……”

“你当然可以说这些是魔法，”威廉赞同地说，“不过魔法有两种。一种是魔鬼通过谋算施展的魔法，旨在毁灭人类，研究它是不合法的；另一种是神奇的魔法，上帝的智慧通过人的科学来体现，用来改变自然，其目的之一就是延长人的生命本身。这是神圣的魔法，是有识之士应该为其奋斗终生的事业。不仅要发现新事物，而且要不断发现大自然的无穷尽的秘密，那是神的智慧早就向希伯来人、希腊人及其他古老民族，以及当今的教徒们所揭示过的秘密（我暂且不说，在那些异教徒的书籍里记载着多少有关光学和视觉的奇妙东西啊）。而一种基督科学理应重新掌握所有这些知识，从世俗的人和异教徒手里夺回来，tamquam ab iniustis possessoribus[5]。好像不是他们而只有我们才有权利拥有这些真理的财富。”

“可掌握这种科学的人为什么不告知上帝所有的子民呢？”

“因为不是所有的上帝子民都能够接受那么多秘密的。而拥有这种

科学的那些人却常被看作是与魔鬼有联系的巫师，当他们想与大家分享知识宝藏时，往往得付出生命的代价。我本人在审判那些被怀疑跟魔鬼做交易的人时，不得不防备，不敢使用这副眼镜，而要求助于好心的文书把我需要阅读的卷宗念给我听，不然，可以这么说，在一个处处有魔鬼肆虐横行的时代，人人都会闻到魔鬼身上的硫黄味，我很可能被人看成被审判者的同伙。最后，正像伟大的罗杰·培根所警示的，不是所有人都可以掌握一切秘密的，因为有些人会把科学用到邪恶的目的上去。智者常常把并非魔术的书籍写得像巫术那样神乎其神，目的是为了掩人耳目，免受多心人的注意。”

“你担心贱民会把这些秘密用在邪恶的目的上吗？”尼科拉问道。

“对贱民来说，我只担心他们会被这些秘密吓倒，将它们与布道者经常灌输给他们的那些魔鬼般的伎俩混为一谈。你看，我曾认识几个医术超凡的医生，对一种疾病他们提炼出了一些药到病除的药物，当他们给贱民患者敷药或用浸膏时，还得同时念诵类似祈祷的圣人名言和赞美诗句。并不是因为这些祈祷有治病的功效，而是因为那些贱民相信祈祷能够治愈疾病，不过，也正因为患者精神上受到虔诚信仰的激励，药物才能够更好地在人体内发挥效应。但是科学的宝库往往不需要提防贱民，而要提防其他学者。现在人们制造出神奇的机械装置，它们能够促进自然的进程，但如果那些机械装置落在那些用来扩张世俗权力的坏人手中，就糟糕透了。听说在中国，一个学者调制出一种粉末，一旦接触火，就能够产生巨响和冲天的火焰，炸毁周围几十米之内的一切东西。如果它被用来改变河道，或是在要开垦的荒地上炸碎岩石，那可是神奇的发明。但如果有人用它来加害于自己的敌人呢？”

“如果是上帝子民的敌人，或许那也不是坏事。”尼科拉虔诚地说道。

“也许吧，”威廉认同地说，“可如今谁是上帝子民的敌人呢？是皇帝路德维希还是教皇约翰？”

“我的上帝啊！”尼科拉惊恐万状地说道，“我真不想独自裁定这么一件令人痛苦的事情！”

“你看见了吧？”威廉说道，“有时候秘密还是用隐讳的语言掩饰起来更好。大自然的奥秘并不是通过山羊皮或是绵羊皮来传递的。亚里士多德在传授奥秘的那本书 (6) 上说过，传达太多的自然和艺术的奥秘，会粉碎一种神的权威，许多罪恶就会接踵而来。这并非意味着应该将这

些奥秘掩饰起来，而是应该由智者决定在什么时候以怎样的方式展现出来。”

“所以，就像这里这样的地方，”尼科拉说道，“不是所有的书籍都能让大家随意阅读的。”

“这就是另一个话题了，”威廉说道，“人们可以因为饶舌而忏悔，也可以因为过分缜密而忏悔。我并不是说应把科学的源泉藏匿起来，我觉得那反倒是极大的罪恶。我是想说，对待既可从中引出好事也可导致坏事的奥秘，学者有权利也有责任采用一种隐讳的语言，一种唯有他的同行能够理解的语言。科学的道路是艰辛的，要识别其中的好坏也很难。新时代的学者往往不过是站在侏儒肩上的侏儒罢了。”

与我导师亲切的谈话，让尼科拉深感他是可以推心置腹的知己。因此，他对威廉眨了眨眼睛（好像是在说：我跟你是相互理解的，因为我们谈的是同样的事情），并影射说：“不过，那边的人，”他指了指楼堡，“科学的秘密被魔法般的手腕防范得很严……”

“是吗？”威廉故意装出无所谓的样子说道，“我想无非是把门锁好，下严格的禁令，施加威慑力。”

“噢，不只是如此……”

“譬如什么？”

“这我就知道得不太清楚了，我是主管玻璃的，不是主管书籍的，不过修道院里发生的事情……挺奇怪的……”

“哪一类的事情？”

“奇怪的事情。这么说吧，有一位僧侣夜里冒险进入藏书馆，他中了魔法似的在书上见到了蛇、无头人、双头人。他几乎疯了，差一点儿没能从迷宫里出来……”

“你为什么说那是魔法而不是恶魔般可怕的幻觉？”

“我虽然是可怜的玻璃工匠，但我并不那么愚笨。魔鬼（愿上帝拯救我们！）是不会用蛇和双头人来诱惑一名僧侣的。也许会用淫秽的幻象，就像诱惑沙漠中的神父。再说，如果偷阅某些书是一种罪恶，那为什么魔鬼会不让一个僧侣去犯那种罪恶呢？”

“我觉得这是精辟的省略三段论。”我的导师认同道。

“最后，我去给医务所装修窗玻璃的时候，我翻阅过塞韦里诺的几本书。有一本有关自然界奥秘的书，我想是大阿尔伯特写的；我被一些奇妙的装饰画所吸引，我翻阅过几页，说的是怎样点燃一盏油灯的灯芯，以及灯芯冒出的烟怎么熏得人产生幻觉。也许你已注意到，或者你还没有注意到，因为你还没有在修道院里住过一夜，在天黑之后，楼堡的顶层总是有亮光。从几处玻璃窗里透出淡淡的微弱的光。很多人纳闷，那究竟是什么。人们说那是鬼火，或者是以往在那里工作过的藏书馆馆长的灵魂，他们来故地重游。这里很多人都这样相信。而我却认为那是制造幻觉的油灯。你知道，若是取来狗耳朵上的脂肪涂在灯芯上，谁吸入了那灯芯燃烧后冒出的烟，就会相信自己长出了狗头，如果旁边有另外一个人，就会觉得那人也长有一个狗头。还有另一种油膏，会使挨近灯的人觉得自己的身体跟大象一般粗壮。用蝙蝠的眼睛、两种我不记得叫什么名字的鱼类，以及狼的胆汁做成灯芯，燃烧时会使你看见你取其脂肪的那种动物。用壁虎的尾巴涂抹灯芯，则会看到周围的东西都像是银的。把一条黑蛇的脂肪抹在灯芯上，用一块死人的盖布罩上，房间内就会像是爬满了蛇。这我知道。藏书馆里面有某个人很精明……”

“不过，会不会是过世的那些藏书馆馆长在施展这些魔法呢？”

尼科拉重又显得犹豫和不安：“这我倒没有想到。也许是吧。愿上帝保佑我们。时间不早了，夕祷已经开始了。再见。”说完，他便朝教堂走去。

我们沿着南边继续朝前走：右边是朝圣者的宿舍和带有花园的参事厅，左边是橄榄榨油坊、磨房、粮仓、地窖、见习僧的宿舍。人们都急着朝教堂走去。

“你对尼科拉所说的有什么想法？”我问道。

“难说。藏书馆里有鬼。但我不信会有过世的藏书馆馆长的鬼魂……”

“为什么不信？”

“因为他们在世时功德无量，所以现在他们正在天国瞻仰着神的面容呢，要是这样回答使你满意的话。至于那些灯，如果有的话，我们就会看到。而至于玻璃工匠对我们谈到的那些油膏，我觉得有更简便的方法使人产生幻象，塞韦里诺对这些很了解，今天你也发现了。当然，修道院不愿意让人夜里擅入藏书馆，而有许多人却曾试图那样做，或者还在试图那样做。”

“可我们要调查的凶杀案跟这有关系吗？”

“凶杀案？我越来越确信阿德尔摩是自杀的。”

“为什么？”

“你还记得今天早上我注意到的那个烂草堆吗？当我们爬上东角楼底下的拐弯处时，我见到那里有塌方的痕迹；或者可以说，烂草堆附近的部分地面，有塌方的土块滚到角楼底下。这就是为什么今天傍晚我们从上面往下看时，烂草堆上好像没有覆盖什么雪，或者说只覆盖着昨晚下过的雪，而不是前几天的积雪。至于阿德尔摩的尸体，修道院院长对我们说过，已被岩石撞得皮开肉绽。而在东角楼底下，即建筑物尽头紧连陡峭悬崖的地方长着松树。峭壁的岩石就紧挨在墙外面，像是台阶，下面就是那堆烂草。”

“那么说——”

“那么就是说，这是否就更……怎么说呢？……就更不必费我们的心思了，不妨就相信阿德尔摩是由于尚待弄清的原因而自己从墙的围栏跳下去的，碰撞在悬崖的岩石上，然后，不管是死或者是伤，坠落在烂草堆上。随后，因那天夜里的暴风雪而引起的塌方，烂草和一部分土块，连同那可怜人的尸体一起滑落到东角楼底下了。”

“为什么您说这样的结论我们就不必太费心思了呢？”

“亲爱的阿德索，如果没有迫切的需要，就不必对事件详加解释，把事情发生的原因复杂化。倘若阿德尔摩是从东角楼摔下来的，那么他必定进入了藏书馆，有人一定先袭击了他，使他无法反抗，而且那人一定得设法背着已经失去知觉的躯体爬上窗台，并把窗户打开，把不幸的人推下去。按照我的假设，一切就只在阿德尔摩本人，他寻短见的决定，加上一次塌方。用不多的理由就足以说明问题了。”

“可是为什么他会自杀呢？”

“他们为什么要杀他呢？无论是自杀或是他杀，都得找到原因。而这些原因无疑是存在的。在楼堡里有一种缄默回避的气氛，人人都在对我们掩饰什么。与此同时，我们也已经搜集到一些影射阿德尔摩和贝伦加之间关系的线索，其实是很隐讳的暗示。这就是说，我们得盯住藏书馆馆长助理。”

就在这样谈论着的时候，夕祷结束了。仆人们在进晚餐之前又回去

工作了，僧侣们则向膳厅走去。天色已暗，又开始下雪了。下的是小雪，松软的雪花飘飘而落，我想那雪又下了大半夜，因为第二天早晨，整个台地白雪皑皑，这我后面还会提到。

我肚子饿了，想到就要去进膳，心里一阵轻松。

---

(1) 拉丁语，带有框架的玻璃眼镜。

(2) Giordano da Pisa（约1260—1311），多明我修士，布道者。

(3) 拉丁语，用来阅读的玻璃眼镜。

(4) Salvino Degli Armati（？—1371），传说中近视眼镜的发明者。

(5) 拉丁语，因为他们不该拥有它。

(6) 指在中世纪及后来被误认为是亚里士多德所著的《奥秘之奥秘》一书。

第一天
晚祷

其间，威廉和阿德索受到修道院院长的愉快接待，聆听豪尔赫忧愤的谈话。

高大的蜡烛把膳厅照得通明。僧侣们分坐在一长排饭桌两边，修道院院长居首席，他的饭桌与僧侣们的饭桌成直角，放在一个宽大的平台上。正对面有一个布道讲坛，晚餐时要读经文的僧侣已经在那里就位了。修道院院长在一个小喷水池旁候着我们，他手里拿着一块白布，以便让我们洗完手后用来擦手，这是遵从圣帕科米乌斯 (1) 的古老教义。

修道院院长邀请威廉与他共桌，还说我是新来的客人，这个晚上我也受到同样的款待，尽管我只是本笃会的一名见习僧。他慈祥地说，接下来的日子里，我可以与其他的僧侣们同桌进餐，如果我的导师指派我什么任务，不能按时用餐，可以在用餐前后去厨房，那里的厨师会照应我的。

僧侣们现在一动不动地站在桌前，兜帽压低到脸上，双手放在无袖僧袍下面。修道院院长走近他自己的饭桌，宣告开始祝福。布道讲坛上的领唱者唱起了《节俭进餐颂》。修道院院长念诵过祝福祷词后，大家各就各位。

我们本笃会缔造者创立的教规限定，进餐的饭菜要相当节俭，但允许由修道院院长来决定僧侣们实际需要进食的量。不过，在如今的修道院里，对于饭桌上享用美食是很宽容的。我说的不是那些已成为贪食者巢穴的修道院，但也不是那些恪守悔罪和修德标准的修道院，那里总是向那些几乎始终从事繁重脑力劳动的僧侣们，提供充足的、甚至过量的营养食品。再说，修道院院长的那张餐桌总是享有特权，也是因为那里时常有贵宾就座，而且修道院常常要显示自己引以为豪的土地的收获、牛棚羊圈的产品，以及厨师们的手艺。

按照惯例，僧侣们进餐时都很安静，相互之间都按习俗用手指头表示的字母来沟通 (2) 。供大家享用的饭菜总是先送到修道院院长的饭桌，然后见习僧和最年轻的僧侣最先接过来食用。

与我们和修道院院长同桌进餐的有马拉希亚、食品总管、两位最年长的修士，布尔戈斯的豪尔赫，就是我们在缮写室已经结识的那位年迈的盲人，以及来自格罗塔菲拉塔的阿利纳多：他是位已经上百岁的跛脚老翁，样子虚弱，而且——在我看来——已经是昏聩老朽了。修道院院长说，阿利纳多打从当见习僧起就一直生活在这座修道院，至少在这里经历了八十年的风风雨雨。这是修道院院长就座时小声对我们说的，因为接着就得遵从教会的惯例，安静地聆听经文了。但是，正像我说的，院长的饭桌上还是有一些自由的，我们可以赞美端上来的饭菜，同时院长还对修道院生产的橄榄油和葡萄酒的品质大加赞赏。有一次，院长在给我们斟酒时，甚至还让我们想起本笃会创始人的教规里所说的：僧侣无疑不宜饮葡萄酒，但是在我们的时代，不可能说服僧侣们不喝酒，不过至少他们不能开怀畅饮，因为正如《传道书》所言，喝葡萄酒甚至会令智者叛教变节。当初圣本笃说的“我们的时代”，是指他所处的年代，离我们已经很遥远了。不难想象，在我们在修道院里进晚餐的年代，习俗已经沦丧（我不是说现在我写此书的年代，在我们梅尔克对饮啤酒是很宽容的）。总之，不能纵酒狂饮，但要喝得有品位。

我们吃了烤猪肉串，是刚刚宰杀的猪，我发现他们在烹制其他食物时不用动物油，也不用菜籽油，而是用橄榄油，产自修道院在靠海的山脚下所拥有的那片土地。院长让我们品尝我曾在厨房见到的鸡肉（只有他桌上才有）。我注意到他有一个金属夹子，那是相当罕见的餐具，那形状让我想起了导师的眼镜：招待我们的主人是个出身高贵的人，他不想让食物弄脏双手，他还把这个餐具递给我们，想让我们至少能用它把鸡肉从大盘子里取到我们的碗里。我婉拒了，威廉却欣然接受，并且用起贵族老爷的夹子来动作娴熟，也许是为了让院长看看，方济各僧侣们并不是些缺乏教养的出身卑微的人。

我津津有味地吃着那些精美的食物（在几天的旅途中，我们都只是填饱肚子，有什么吃什么），没有留心聆听经文，可吟诵是那么虔诚地继续着。我被豪尔赫发出的一番有力的赞许声所提醒，我意识到已经读到了教规中常读的那一个章节。由于我在下午听他发表过有关言论，所以我明白为什么豪尔赫那么得意。吟诵者念道：“让我们学习先知的榜样，他说：‘我意已决，在人生的道路上，我将严格控制我的舌头，嘴巴套上嚼子，我谦卑地缄默不语，即使是实话也决不说。先知用这段话教诲我们，为了避免祸从口出，有时候就要信守缄默，甚至是一些合理合法的话也守口如瓶！’”然后那吟诵者继续念道：“我们要谴责那些粗俗、胡编乱造的瞎话和可笑的狂言乱语，永远把它们置于禁地，普世皆

同，我们不允许一个信徒开口说这类话。”

“这是针对今天的页边插图一事。”豪尔赫按捺不住地低声评说道，“金口约翰 (3) 曾说过，基督是从来不笑的。”

“他的人性不能禁止他笑，”威廉提示道，“因为笑是人的天性，正如神学家们所教诲的那样。”

“也许他可以笑，但《圣经》上没有说过他笑。”豪尔赫引用彼得·康托尔 (4) 的话斩钉截铁地说道。

“不过，当圣劳伦斯 (5) 被绑在火刑架上时，被烤到一定的时候，他请求刽子手们把他翻转过来再烧，说那边的肉已经烤熟了。普鲁登蒂乌斯 (6) 在他的《日课颂》中也是这样回忆的。”威廉带着一种圣人的神态喃喃地说道，“那么就是说，圣劳伦斯知道说一些可笑的事情，即使是为了羞辱他的敌人。”

“这表明笑离死亡和躯体的腐烂是相当近的。”豪尔赫带着一丝狞笑说道。我应该承认他这时俨如一位逻辑学家。

这时候修道院院长善意地请我们安静下来。晚餐已近结束。院长站起身，把威廉介绍给僧侣们。院长赞扬他的智慧，炫耀他的名望，并告知大家他已受托调查阿德尔摩的死因，请僧侣们协助回答他所提出的问题，并为他的调查提供方便。他还补充说，调查不要违反修道院的规定，一旦出现有违修道院规章的情况，就应征得他的批准。

晚餐结束后，僧侣们朝唱诗堂走去，参加晚祷。他们重又戴好兜帽遮住脸，站立在门前排成一行，然后单行穿过公墓，从北门进入唱诗堂。

我们随院长一同走。“这时候楼堡的门锁了吗？”威廉问道。

“等到仆人们收拾干净膳厅和厨房，藏书馆馆长就亲自把所有的门都锁上，从里面插上门闩。”

“从里面插上门闩？那他从哪儿出来？”

修道院院长盯着威廉看了片刻，脸上的神情很严肃。“他当然不会睡在厨房。”他突然说道，然后加快了脚步。

“好，好，”威廉对我低声说道，“那么说，还有另一个门，而我们是不该知道的。”我笑了，为他的推测感到十分骄傲，而他却责备我

说：“你别笑。你看见了吗？在这修道院的围墙内笑的人名声不好。”

我们走进了唱诗堂。一座两人高的青铜制的三脚架上，点着一盏灯。僧侣们默默地在唱诗席上就位，吟诵者正在朗读圣格列高利布道中的一段。

院长发出了信号，吟诵者就唱起：“主啊　　，你最终会怜悯我们。”院长答唱道：“以主的名义　，帮助我们　。”众人合唱：“他创造了天空和大地 ”。这时候唱起了赞美诗：“当我呼唤您的时候，公正的上帝，您回应我吧；我全身心地感谢您，上帝；上帝所有的仆人，来祝福上帝吧。”我们没有坐在唱诗台上，而是退到教堂中殿。在那里，我们突然发觉马拉希亚从黑暗的侧堂冒了出来。

“你盯住那个地方，”威廉对我说道，“那可能是通向楼堡的一条通道。”

“在公墓下面吗？”

“为什么不会呢？再仔细想一想，甚至在某个地方应该有一个圣骨堂，几个世纪以来过世的僧侣们不可能都埋葬在那片墓地里。”

“那您真的想在夜里进入那座藏书馆了？”我恐怖地问道。

“到那有过世的僧侣、毒蛇和神秘光亮的地方去吗？不，我的好阿德索。不，孩子。我今天一直有这种念头，不是出于好奇，而是因为我在纳闷，究竟阿德尔摩是怎么死的。现在，就像我跟你说过的那样，我倾向于一种更为合乎逻辑的解释，总而言之，我愿意尊重这地方的习俗。”

“那您为什么想知道？”

“因为科学不只是揭示人们应该或能够做的事情，而且还揭示人们能够做却又不该做的事情。这就是今天为什么我对玻璃工匠说，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智者要把自己所发现的秘密藏匿起来，以免让别人用在邪恶的地方，但需要发现秘密，我觉得这个藏书馆是一个隐藏着秘密的地方。”

我们这么说着，走出了教堂，因为晚祷已经结束。我们两个都非常疲惫，很快回到了卧室。我蜷缩在威廉所说的我的“藏身处”里面，立刻就睡着了。

(1) Pachomius（292—346），古代基督教集体隐修制创始人。

(2) 可追溯到奥多（Oddone di Cluny，878—942）主持修道院的年代。手指头所表示的语言只局限于修道院内部僧侣之间迅捷简洁的沟通，目的是为了保持修道院内的寂静。

(3) Joannes Chrysostom（约347—407），古代基督教希腊教父，擅长辞令，有“金口”之誉。

(4) Petrus Cantor（？—1197），法国神学家和布道者。

(5) Saint Lawrence（225—258），古罗马皇帝瓦勒利安迫害基督教时期的七位殉难者之一。

(6) Prudentius（348—410），西班牙基督教拉丁语诗人。

第二天

第二天
申正经

其间，几个时辰神秘的愉悦时光，因一起血腥事件而中断。

没有比公鸡这种动物更让人信不过的了，有时候它象征魔鬼，有时候又象征复活的基督。我们教会的人知道，有一些懒惰的公鸡，日出时不啼叫。尤其是在冬日里，申正经祷告正值夜阑人静、大自然还在沉睡中就得举行，僧侣们得摸黑起床，在黑暗中祷告，期待着天亮，用炽热虔诚之心照亮黑暗。因此，常常按习惯事先明智地安排人守夜，在兄弟们就寝的时候，按节奏彻夜诵读经文，计算着祈祷的准确次数，以测算已经过去的时间。这样，在规定该睡醒的时辰，就将他们叫醒。

那天晚上我们就是这样被那些摇铃人吵醒的。他们奔走在宿舍楼和朝圣者住所的楼道里，从一个房间喊到另一个房间："祝福天主 。"每个人都回答说："感谢上帝 。"

威廉和我遵照本笃会的教义：不到半个小时我们就准备就绪，迎接新的一天到来。我们下楼进了唱诗堂。僧侣们在那里跪在地上等着，背诵着前十五段赞美诗，直到见习僧们由他们的导师领着进来为止。每个人在各自的位置上就座后，合唱随即开始：主啊 ，让我张开双唇 ，开口来将您赞美 。歌声直冲教堂的拱顶，有如小孩子的恳求。两位僧侣登上布道坛，吟诵起第九十四段诗篇《皆来颂》，其他人都跟着唱起来。这使得我内心信仰倍增，激情满怀。

唱诗班在座的六十位僧侣，穿戴着清一色的长袍和兜帽，在三足青铜架上大蜡烛昏暗的光照下，像是六十个黑影。六十个声音齐声高唱，赞颂至尊至圣的上帝。我聆听着这像是通向极乐天堂的和谐动人的乐曲，不禁自问，修道院是不是真的隐藏着神秘的怪事，是不是真的有邪恶行径要揭示，是不是真的存在凶险的威胁。因为此刻的修道院是美德之源泉，学识之殿堂，修行之方舟，智慧之高塔，谦卑之王国，力量之堡垒，圣德之香炉。

吟诵六首赞美诗之后，开始诵读《圣经》。有些僧侣摇头晃脑地打起盹来，一位守夜的僧侣提着一盏小灯穿梭在唱诗台长排坐椅之间，叫醒打瞌睡的人。倘若哪个僧侣昏昏欲睡被逮个正着，就会被罚，由他执

灯继续巡视。接着唱另外六首赞美诗，随后修道院院长念祝福词，领唱者又大声祈祷，所有的人都朝祭台鞠躬默想一分钟。没有经历过这奇妙激情时刻的人，没有体验过这内心极度平静时刻的人，是不能体会那种温馨之感的。最后，众僧侣重新把兜帽戴好遮住脸，坐下来庄重地唱起《感恩赞　》。我也赞美天主，因为他让我摆脱重重疑虑，并消除了我从第一天抵达修道院起就产生的那种不安。我对自己说，我们是一些脆弱的生灵，甚至在这些既有学识又虔诚的僧侣之间，恶魔也煽动嫉羡，挑起微小的纠葛。不过那只是一抹青烟，在信仰的疾风暴雨中定会消散，只要众人聚集在圣父的名义之下，基督仍会降临在他们中间。

在申正经结束、赞美经开始之前，尽管依然夜色沉沉，但僧侣是不回宿舍的。见习僧跟随他们的导师到参事厅去学习经文，有些僧侣则留在教堂照料法衣圣器等祭礼用品，多数人则跟我和威廉一样，在庭院里一边散步一边默想。仆人们还在梦乡，他们能一直睡到天亮。我们又摸黑回到唱诗堂唱赞美经。

又开始吟诵赞美诗了。在规定星期一必唱的那些赞美诗中，特别有一首让我重又陷入原先的恐惧之中：“他那渎神的叛逆之心充斥了罪恶——他眼中没有惧怕上帝的目光——他对上帝采用欺诈的手段——他的语言变得那么恶毒。”我觉得那是不祥之兆，教规为那一天竟然事先写下了一条如此可怕的警示。赞美诗唱毕，按惯例是念《启示录》，但那并没有使我惶恐不安的心平静下来，我又想起头天门廊上那些令我胆战心惊的可怕图像和目光。然而，当我们唱完应答歌、颂歌和几段短诗，正要开始吟唱福音书的时候，我瞥见唱诗堂大祭台上方的窗口出现了朦胧的亮光，使得这以前还笼罩着黑暗的五颜六色的窗玻璃熠熠生辉。此刻还不到黎明，通常在晨祷时才看得见黎明的曙光，届时正值我们唱起“主啊　，你是神奇无比的神圣的光辉　”和“星辰消逝　，白昼已经来临　”。这是冬日破晓时的第一缕晨曦，那么微弱和惨淡，不过教堂中殿里这缕正取代黑暗的苍白微光，已足以抚慰我的心了。

当我们唱着圣书里的赞歌，目睹福音之光照亮人们的心灵时，我觉得似乎整个教堂都沐浴着灿烂的阳光。初现的黎明曙光，伴随着拱顶上那圣洁地绽放的百合花浓郁的芳香，似乎充溢在赞美诗的字里行间了。“上天啊，感谢您给予我们这无比欢愉的时刻，”我默默地祈祷，并对自己说，“你这个笨蛋，你究竟在害怕什么啊？”

突然，从北面门廊传来了一阵喧闹声。我正纳闷，准备干活的仆人

怎么能如此打搅宗教圣礼呢！这时候闯进来三个猪倌，他们带着一脸惊恐的神情走近修道院院长，并对他低声耳语些什么。院长先做了个手势让他们平静下来，像是不想中断礼拜，但是又有一些仆人进来了，喊声更大。“是个人，一个死人！”有人说。其他人也说：“是个僧侣，你没有见到他的鞋吗？”

祈祷中止了，院长急忙走了出去，招呼食品总管跟他走。威廉跟在他们后面，别的僧侣也离开了唱诗堂，拥向门外。

已是黎明时分，茫茫积雪把整个台地映照得更加明亮。在唱诗堂与牲口棚之间的空地上，即头天矗立着的盛猪血的大缸里，有一个近乎十字架的奇怪东西倚靠在猪血大缸内沿上，就像是两根插在地上、挂着破布条以吓唬麻雀的大桩子。

那是两条人腿，一个脑袋倒栽在猪血缸里的人的两条腿。

院长下令把尸体从那黏稠的猪血里拉出来（活人不可能保持那么不堪入目的姿态）。猪倌们犹豫着走近缸边，顾不得衣服溅上猪血，从里面拉出了血淋淋的尸体。我在前面已经说过，猪血倒进缸后，若马上搅拌冷却，是不会很快凝固的，但沾在尸体上的猪血已开始结块，死者的衣服全被猪血浸透，他的面部也难以辨认。一个仆人提过来一桶水，泼在那可怜的死者脸上。另一个仆人俯身用一块布擦拭他的面部。立刻，我们眼前现出来的竟是韦南齐奥苍白的面孔，他是来自萨尔维麦克的希腊语学者，头天下午我们在阿德尔摩绘制的插图手稿前还跟他谈过话。

“阿德尔摩也许是自杀的，”威廉凝望着那张脸说道，“但这个人肯定不是，不能设想他是不慎掉进猪血缸里而倒栽在里面的。”

修道院院长走近威廉，说道：“威廉修士，修道院里居然发生了这种事情，这您都看见了，需要用您的智慧来揭秘。但我恳请您，得赶紧行动。”

“刚才做礼拜的时候他在唱诗堂吗？”威廉指着尸体问道。

“没有。”院长说道，“我注意到他的座位是空着的。”

“没有别的人缺席吗？”

“好像没有。我没有留意。”

威廉在提出新问题之前迟疑了一下，然后，为了不让其他人听见，

低声问道：“贝伦加在他的位置上吗？”

院长以赞许的目光不安地看了威廉一眼，他感到吃惊的似乎是：我导师的怀疑居然就是他一瞬间也曾产生过的，不过他怀疑的理由更能让人理解。然后他赶忙说道：“贝伦加刚才在场，他的座位在第一排，差不多就在我的右首。”

“自然，”威廉说道，“这一切不能说明什么。我不相信没有人从教堂的后殿进入唱诗堂，因此尸体可能已经在这里停留了好几个小时了，至少是大家都去睡觉之后。”

“当然，头班仆人天亮才起床，因此他们是现在才发现尸体的。”

威廉俯下身子凑近尸体，像是习惯于处理死人遗体似的。他沾湿放在水桶旁的那块布，把韦南齐奥的脸擦得更干净些。这时候其他僧侣惊恐地挤在一旁，你一言我一语地围成一圈，院长让他们安静下来。领头的是塞韦里诺，他是负责修道院全体人员医疗保健的，他走过来，靠近我的导师。为了听清他们的对话，也为了帮威廉从水桶里再取出一块干净的湿布，我克服了自己的恐惧和厌恶情绪，凑到他们跟前。

“你见过淹死的人吗？”威廉问道。

“见过很多次，”塞韦里诺说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是想说，淹死的人面部不是这样的，而应该是肿胀的。”

“那么说，在有人把他扔进缸里之前他早就死了。”

“为什么那人要这样做呢？”

“为什么那人非杀死他不可呢？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心理扭曲的人所干的事。不过现在我们得看看死者身上是不是有伤和瘀血的痕迹。我建议把尸体抬到浴室里去，脱去他的衣服，好好冲洗干净后再仔细检查。我马上就去找你。”

征得院长允许后，塞韦里诺让猪倌们把尸体抬走，威廉要求僧侣们按原路回到唱诗堂去，仆人们也照样退回去，以便把场地空出来。院长没有问为什么，就满足了他的要求。这样，猪血缸旁边只留下我和威廉两个人。把尸体从缸里拉出来时，猪血从缸里溢了出来，周围的雪地被染红了，血水把地上的雪融化出好几处水坑，停过尸的地方还渗出一大摊深红色的血迹。

“真是乱透了。”威廉指着四周僧侣和仆人们留下的凌乱的脚印说

道，“亲爱的阿德索，瑞雪是最好的羊皮纸，人的躯体在上面会留下最易读懂的文字，可这张羊皮纸手稿却被拙劣地涂改得难以辨认，我们从上面读不到任何有意思的东西。从这里到教堂，有僧侣们踏过的一长溜脚印，从这里到谷仓和马厩，有仆人们蜂拥而至的足迹，唯一没有动过的就是谷仓至楼堡之间的空地，我们去那里看看是不是会发现什么有意思的东西。”

“您想找什么呢？”我问道。

“若死者不是自己跳进缸里去的，那么，我想一定是有人把死尸驮到那里去的。而驮尸体的人，就一定会在雪地上留下较深的足迹，那是与喧闹的僧侣们破坏了现场的脚印不一样的，你就在这周围寻找一下吧。”

我们找到了。让上帝宽恕我的虚荣心吧，我要马上告诉你们，是我发现了猪血缸和楼堡之间的地面上有异样的脚印。那是一块还没有人踩踏过的地面，脚印相当明显，我的导师也立刻注意到了，但看上去比僧侣和仆人们留下的脚印要浅，上面被新降的雪覆盖了薄薄的一层，因此那脚印应该是较早时留下的。而最值得我们注意的，就是那些脚印中间夹杂着一溜几乎连续不断的印痕，像是留下脚印的人拖拽过什么东西。总之，就在南角楼和东角楼之间的楼堡一侧，有一道异样的印痕从猪血缸一直延伸到膳厅的门口。

“膳厅、缮写室、藏书馆，”威廉说道，“又是藏书馆。那么韦南齐奥是死在楼堡里的，而且很可能是死在藏书馆里的。”

“可为什么偏偏是在藏书馆呢？”

“我尽量设身处地从凶手的角度思考。如果韦南齐奥是在膳厅、缮写室或是厨房里被杀死的，那凶手为什么不把尸体留在那里呢？而如果他是在藏书馆被杀死的，就得把他驮运到别的地方，一来，因为在藏书馆里，尸体是永远不会被人发现的（也许凶手就希望被人发现）；二来，因为凶手很可能不愿意把人们的注意力引到藏书馆。”

“可为什么凶手要有意暴露尸体呢？”

“我不知道，我只是作一些假设。谁说凶手就是出于憎恨韦南齐奥才把他杀死的？凶手可以为了留下某种符号，另有用意，只杀死他而不杀死别人。”

“世上的天地万物　　，犹如一本书或一部手稿　　……”我喃喃自语

道，“不过那会是什么符号呢？”

“这就是我所不知道的。但是我们别忘了，有些符号似乎是表明什么，却没有任何意义，例如blitiri或者bu-ba-baff……”

“那可就太残忍了，”我说道，“要是为了说bu-ba-baff就把人给杀了！”

“要是一个人说‘我只相信一个上帝　’也把他杀了，那同样也太残忍了……”威廉评价说。

这时候，塞韦里诺跟上了我们。尸体冲洗干净了，也仔细检查过了。身上没有任何伤口，头部也没有瘀血，像是着魔而死。

“是上帝惩罚他吧？”威廉问道。

“也许是。”塞韦里诺说道。

“或许是中毒而死？”

塞韦里诺犹豫了一下：“也许，也有可能。”

“你的实验室里有毒药吗？”当我们朝医务所走去的时候，威廉问道。

“这要看你怎么理解毒药了。有些药品少剂量服用是有益于健康的，而服用过量就会致死。我跟所有的药剂师一样，收藏着一些药材，慎重地使用它们。比如，我在我的植物园里种了缬草。要是在其他药草的浸剂中加上几滴缬草汁，就有镇静作用，可以调节心律，但若是超剂量服用，则会引起昏厥或死亡。”

“你在尸体上没发现有特别的毒药痕迹吗？”

“没有。不过许多毒药是不留痕迹的。”

我们到了医务所。韦南齐奥的尸体在浴室洗干净后被转运到这里，放在塞韦里诺实验室的大工作台上。室内的蒸馏器、玻璃和陶制器皿令我想起炼金大师的作坊（虽然我是间接听人说的）。靠外墙的一长排架子上，摆放着一大串细颈瓶、壶罐和杯盘器皿，里面盛满各种颜色的药物，琳琅满目。

“你收藏的药草真不少啊，”威廉说道，“全都是植物园里栽培的吗？”

“不都是，”塞韦里诺说道，“很多稀有的药草在这里是不生长的，那是多年来我让来自世界各地的僧侣们捎来的。我有许多珍稀名贵药品，也有用外来药与此地易于种植的药草调制而成的。你看……这是来自中国的沉香，是从一位阿拉伯学者那里得到的；来自印度的芦荟，是治疗伤疤的灵丹；咸仙草能起死回生，或者说，能让失去知觉的人苏醒过来；砒霜，十分危险的毒药，谁吞食了，能致命；玻璃苣是治疗肺病的好药；石蚕治疗头部伤痕十分有效；乳香能治疗肺气肿和黏膜炎；没药……”

“就是东方博士带的那种没药 (1) 吗？”

“是的。不过这种没药也是为了防止流产用的。这是世间稀有的木乃伊汁，是从制成木乃伊的尸体上分解出来的，用来制作许多几近神奇的药物。曼陀罗，可以催人入眠……”

“还可以激起人的肉欲。”我的导师评价道。

“是有人这么说，不过，这里可不是用在这方面，这你可以想象。”塞韦里诺微笑道，“你看这个，”他拿起一只细颈玻璃瓶，“这是一种锌和镉的氧化物，治疗眼疾有奇特功效。”

“这又是什么呢？”威廉摸着放在架子上的一块石头，饶有兴趣地问道。

“这个吗？是很久以前有人赠送给我的。我想那是一种奇特的石头，好像有多种治疗功能，可我还没有发现。你了解吗？”

“我知道。”威廉说道，“但这可不是药。”他从修士长袍里取出一把小刀，拿着小刀慢慢地靠近那块石头。当小刀随着他那极其灵巧的手贴近石头的时候，我看见小刀猛地动了一下，像是威廉抖动了手腕似的，其实他拿小刀的手腕稳稳的。刀刃紧贴在了石头上，发出一种轻微的金属撞击声。

“你看，”威廉对我说，“这是一块磁石。”

“它有什么用处呢？”我问道。

“它有多种用处，我以后再告诉你。不过，塞韦里诺，现在我想知道，这里有没有能致命的药物？”

塞韦里诺考虑了片刻，鉴于他回答得不是那么明确，我觉得他似乎考虑太久了。“很多药都可致命。我对你说过了，毒药和普通药物的界

限很细微，当初希腊人把毒药和一般的药都统称为pharmacon。”

“最近你没有发现少了些什么吗？”

塞韦里诺又想了想，然后像是在掂量自己每一个词的分量那样说道：“最近没有发现少什么。”

“以往呢？”

“那谁知道。我记不得了。我在这座修道院都三十年了，在这个医务所待了二十五年。”

“对于人的记忆来说，时间是太长了。”威廉认同地说。随后他突然又问，“我们昨天谈到的能让人产生幻觉的药草，都有哪些呢？”

塞韦里诺的举动和脸上的表情显示出他很想避开这个话题：“这我得想一想，你知道，我这里有那么多的灵丹妙药。不过，我们还是谈谈韦南齐奥的死因吧。你是怎么想的呢？”

“这我得想一想。”威廉回答道。

---

(1) 据福音书记载，耶稣诞生后，有三位东方博士前来朝拜，他们献上从东方带来的黄金、乳香和没药作为贡品。

第二天
晨祷

其间，乌普萨拉的本诺和阿伦德尔的贝伦加吐露了一些内情，阿德索领悟了悔罪的真正含义。

灾难性的事件搅乱了修道院的生活。命案引起的混乱中断了圣事，修道院院长立刻把僧侣们打发回唱诗堂，去为他们兄弟的灵魂祈祷。

僧侣们的祈祷声音嘶哑。我们选择最合适的位置坐下，好在他们还没有用兜帽遮住脸的时候观察他们的面部表情。我们很快看到了贝伦加。他的脸紧绷着，面色苍白，挂着晶莹的汗珠。头天我们听到过有关他的一些闲话，好像他个人跟阿德尔摩之间有某种特殊关系；并不是因为他们这两个同龄人是朋友，而是别人在影射他们之间友谊的时候用了那种回避的语气。

我们注意到他身边的马拉希亚。他阴沉着脸，紧锁着眉头，表情令人费解。马拉希亚旁边的瞎眼老人豪尔赫的脸，也同样令人捉摸不透。相反，我们注意到乌普萨拉的本诺举止特别紧张，他是我们头一天在缮写室里认识的修辞学学者，我们发现他朝马拉希亚所在的方向迅速地扫了一眼。“本诺很紧张，贝伦加很害怕。”威廉提醒道，“得立刻审问他们。”

“为什么？”我天真地问道。

“我们在做一件十分艰苦的工作，”威廉说道，“就像宗教裁判官那样艰巨的工作，得看准弱者，在他最软弱的时刻击中他的要害。”

晨祷仪式刚一结束，我们就赶上了正朝藏书馆走去的本诺。这年轻人听见有人喊他，有些不太情愿，找借口推托。他好像急着要去缮写室，但是我的导师提醒他说，自己正在从事的调查是受到修道院院长委派的。我们把他带到庭院里，坐在两根圆柱之间。本诺等着威廉发问，并且不时地朝楼堡张望。

“那么，”威廉问道，“那天，你、贝伦加、韦南齐奥、马拉希亚以及豪尔赫，你们在讨论阿德尔摩的插图时都说了些什么？”

“这您昨天都听到了。豪尔赫认为在包含真理的书籍上面添加那些

滑稽可笑的插图是不雅的，而韦南齐奥则认为连亚里士多德本人也说过一些俏皮话和诙谐的语言，用来更好地发现真理。如果‘笑’能够成为真理的载体，那么它不应该是一件坏事。豪尔赫说，他记得，亚里士多德是在《诗学》一书中谈隐喻的问题时论及这些的。这就已经牵涉两种令人困惑的情况了。首先，《诗学》一书在基督教世界长期以来一直是无人知晓的，也许是有教廷的圣谕，它是通过摩尔人的异教徒带来的……”

“但是已被圣阿奎那的一位朋友翻译成拉丁语了。”威廉说道。

“我就是这么对他说的，”本诺马上增添了勇气，“我不太懂希腊语，我正是借助穆尔贝克的威廉 (1) 的译文，才得以接近那本巨著的。我就是这么跟他说的，但是豪尔赫补充了第二个令人不安的因素。在这本书里，亚里士多德谈论的是诗歌，而诗歌是infima doctrina (2) ，靠臆想来表现。而韦南齐奥则说，赞美诗也是诗歌作品，也用比喻。豪尔赫恼羞成怒，他说赞美诗是神的灵感的结晶，用比喻是为了传播真理，而世俗诗人们的作品则是用比喻来传播谎言，纯粹是出于娱乐目的。他这样说令我很生气……”

“为什么？”

“因为我是搞修辞学的，我读过很多世俗诗人的作品，并且我知道……更确切地说，是我相信，通过他们所用的语言，也同样可以传播基督教自然的真理……总之，那时候，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韦南齐奥谈到了其他一些书，令豪尔赫十分恼火。”

“哪些书？”

本诺犹豫了一下：“我记不得了。谈论到哪些书至关重要吗？”

“至关重要，因为我们是在探讨这些人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是些生活在书本之中、与书共存，并靠书本活着的人，因此，他们所说过的有关书本的话是很重要的。”

“那倒是真的，”本诺说道，他第一次露出笑容，笑脸光灿照人，“我们为书而活着。在这个充满混乱和颓废的世界，这是一种温馨的使命。也许明白了这一点，您就会明白那天究竟发生了什么。韦南齐奥，他通晓……他生前通晓希腊语，他说，在亚里士多德的《诗学》第二卷里，特别谈到了‘笑’。他说，如果那么伟大的一位哲学家，在整卷书里都谈论‘笑’，那么‘笑’一定是十分重要的事情。但豪尔赫争辩说，

许多神学家撰写了不少有关罪孽的巨著，这固然重要，却是邪恶的。韦南齐奥又说，据他所知，亚里士多德还论述‘笑’是好事，是真理的媒介，豪尔赫就问他是不是读过亚里士多德的这本书，韦南齐奥说没有人能够读到那本书，因为那本书已经难以寻觅，或许已经丢失了。确实无人读过《诗学》的第二卷，就连穆尔贝克的威廉本人也从未得到过那本书。于是豪尔赫说，之所以没有找到那本书，是因为从来没有写过，这是天意，上帝不想赞美毫无意义的东西。豪尔赫动辄发火，而韦南齐奥说话的方式又惹他发怒，为了让他们平静下来，我就说，我们所知道的部分《诗学》和修辞学里，有关奥秘的谜语诗有许多明智的论述，当时韦南齐奥认同我的看法。在场的还有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他对世俗诗人的作品相当了解。他说关于奥秘的谜语诗，没有人能超过非洲的诗人，他引用了辛福西奥 (3) 的关于鱼的谜语诗：

地上有那么一间房子，发出一种清晰的响声。
那响声在屋里回荡，房主人却默不作声。
但双双一起逃跑的，竟是房主人和他的房子。

豪尔赫这时说，耶稣曾嘱咐我们只要说‘是’与‘否’，更多的话就都来自罪恶，你想说‘鱼’，你只说‘鱼’就够了，不要用虚假的响声来模糊‘鱼’的概念。他还补充说，他觉得用非洲人来做例子似乎是不明智的……于是……”

“于是？”

“于是，就发生了我不明白的事情。贝伦加笑了起来，豪尔赫训斥了他。他却说，他那么笑是因为他想起了，只要在非洲人的作品中间好好寻找，就能发现很多类似的谜语，当然不都像‘鱼’的谜语那么简单。在场的马拉希亚火冒三丈，几乎要抓住贝伦加的兜帽，支使他去干他自己的事……贝伦加是他的助理，这您知道……”

“后来呢？”

“后来豪尔赫走了，争论就结束了。我们大家都各去干各的事，但我在工作时，见韦南齐奥和阿德尔摩先后走近贝伦加，向他询问一些事情。我离他们甚远，见贝伦加回避着，但当天他们俩又都去找了他。后来，那天晚上，我见到贝伦加和阿德尔摩在进餐之前待在庭院里谈话。这就是我所知道的全部情况。”

“这就是说，你知道最近神秘死去的两个人都向贝伦加打听过事情。”威廉说道。

本诺窘困地回答说：“我可没这么说！我只是说了那天发生的事情，我这是按照您的要求说的……”他想了想，又立刻补充说：“不过，您要想知道我的看法的话，我认为贝伦加对他们说了些有关藏书馆里的事情，您应该到那里去寻找线索。”

“为什么你想到了藏书馆呢？贝伦加所说的到非洲人那里去寻找是什么意思？莫非他想说得好好读读非洲诗人的作品吗？”

“也许是吧，好像是这个意思。可当时马拉希亚干吗要火冒三丈呢？毕竟是由他来决定哪部非洲诗人的作品可以借给人阅读。但是有一件事我是知道的：人们去翻阅图书目录时，在只有馆长看得懂的索引中，会看到‘非洲’这一栏目，我在其中就曾经找到过‘非洲之终端’。有一次，我问到带有这个标签的一本书，我记不得是哪一本了，题目令我很好奇；而马拉希亚却对我说，带有这个标签的书都已经丢失了。这就是我所知道的。正因为如此，我才跟您说，您得监视贝伦加，在他上藏书馆的时候监视他。谁都说不准是怎么回事。”

“谁都说不准。”威廉在与他告别时下结论说。然后他跟我在庭院里散步，他提醒说：首先，贝伦加又一次被他的教友们当做纷纷议论的对象；其次，本诺急于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藏书馆。我提示说，他也许是想让我们在那里发现一些他也想知道的东西。威廉说，这很有可能，但他这样做也有可能是想把我们的注意力从另一个地方引开。“什么地方呢？”我问道。威廉说他不知道，兴许是缮写室，也可能是厨房、唱诗堂、宿舍或是医务所。我提示他，头一天，你威廉自己还被藏书馆的魅力所诱惑呢。他回答说，他情愿迷醉于他所喜爱的东西，而不需别人指点。不过他说，藏书馆是得盯住了，而到了这种地步，想法子进藏书馆里面去也并非坏事。眼下的形势，在出于礼貌遵守修道院惯例和规定的范围之内，他完全有权满足自己的好奇心。

我们正要离开庭院。这时仆人和见习僧做完弥撒也正从教堂里出来。就在我们沿着教堂的西侧行走的时候，瞥见贝伦加从十字形耳堂的大门出来，他穿过墓地朝楼堡走去。威廉叫了他一声，他停住脚步，我们就赶上了他。他比我们在唱诗堂里见到时更加惊恐不安，威廉显然是想利用他此时的心理状态，就像他对付本诺那样。

“这么说来，阿德尔摩死前，你是最后一个见到他的人？”他对贝伦

加说。

贝伦加身子晃了一下，像是要昏厥过去。“我？”他小声问道。威廉那么随意地向他发问，很可能是因为刚才本诺对他说见到过这两人夕祷后在庭院里谈过话。不过，他这一问正击中了要害，贝伦加显然以为他指的是另一次会面，一次真正的最后一次会面，因为他开始声音嘶哑地说道：

“您怎么能这么说呢，我跟其他所有人一样，是在去就寝之前见到他的！”

这时，威廉觉得他的这番话颇有价值，决心对他穷追不舍：“不对，你还见到过他，你知道的要比这多得多，可你不说。如今这已经是牵涉两条人命的事情，你不能再沉默了。让人说出实话的办法很多，这你知道得很清楚！”

威廉多次跟我说过，他是一直避免使用刑罚的，即使他当教廷的裁判官时也一样，可是贝伦加却误解了他的意思（或者说是威廉有意让他误解自己）。不管怎么说，他用的那一招还真有效。

“对，对，”贝伦加号啕大哭起来，他说，“那天晚上我是见到阿德尔摩了，但那时他已经死了。”

“怎么死的？”威廉追问道，“是死在山坡脚下吗？”

“不，不，我是在公墓里看见他的，他当时游荡在坟墓之间，比那些幽灵还更像幽灵。我一见到他，就发现站在我跟前的不是一个活人。他一副死人脸，活像个僵尸，已经睁着双眼凝望永恒的痛苦。当然，直到第二天早晨，听到他的死讯，我才意识到自己在头天晚上遇上的是他的鬼魂。可在当时我就意识到自己有了某种幻觉，意识到眼前出现的是一个亡灵，是一个鬼魂……啊，上帝，他跟我说话的那种声音像是从坟墓里发出来的！”

“他说什么啦？”

“‘我已被打入地狱！’他这样对我说，‘就像你见到的，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个来自地狱的人，他得回到地狱里去。’他这样跟我说。而我冲着他大声喊道：‘阿德尔摩，你真是从地狱里来吗？地狱的惩罚是怎样的呢？’我全身颤抖着，因为我刚做完晚祷出来，刚听过有关天怒的那几段可怕的经文。而他又对我说道：‘地狱里的惩罚之重是无法用言语表达的。’他还说：‘至今一直披在我身上的这件意味着诡辩的长袍，你

看到了吧？它沉重地压着我，像是比巴黎最高的塔还重的重负，像是背负着世上的大山一样，我永远无法把它卸下来。这是正义之神对我仰慕虚荣的惩罚。我曾以为自己的肉体是满足欢乐之乐园，我曾以为自己比别人懂的多，我曾以那些荒诞可怕的梦幻取乐，那都是些我想象出来、在我心灵深处萌生出来的、更为可怕的幻觉——而现在我将不得不与我的罪孽同受永无终了的惩罚。你看到了吧？这件斗篷式长袍的衬里，它像是用煤制成的燃烧着的炭火和烈焰，灼烧着我的躯体，这是因为我沉溺于肉欲，犯下有辱上帝的罪孽而对我的惩罚，这熊熊烈火在不停地烧灼我的身躯！把你的手伸给我吧，我漂亮的导师，’他还对我说道，‘但愿遇见我对你是有益的一课，你曾经教会我许多知识，作为对你的回报，把你的手给我吧，我漂亮的导师！’他抖动着他那滚烫的手指，他的一滴汗落在我的手上，我觉得那滴汗水仿佛穿透了我的手心，以致此后好几天，我手心里都带有那个印记，只不过我藏起来没有让人看见；而后他消失在坟墓间。第二天早晨我得知，那曾让我如此惊恐的躯体被人在崖壁底下发现了。”

贝伦加哭得上气不接下气。威廉问他：“他怎么称呼你是他‘漂亮的导师’呢？你们可是同龄人哪。也许你教过他什么？”

贝伦加把兜帽拉下来遮住了脸，他跪倒在地抱住威廉的双腿：“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他为什么那样称呼我，我什么也没有教过他！”他大声地哭起来，“我害怕，神父！我要向您告解，发发慈悲吧，一个魔鬼在吞食我的五脏六腑哪！”

威廉把他从自己身边推开，又伸给他一只手想扶他起来。“不，贝伦加，”他说道，“你别求我听你告解。别想用告解来封住我的嘴。你必须把我想知道的事情用另一种方式告诉我。假如你不说，我也会设法弄清楚的。如果你想求我发慈悲，这可以，但你休想让我保持沉默。这座修道院里保持沉默的人太多了。你还是告诉我，既然那是个漆黑的夜晚，那你是怎么看清他那苍白的脸的呢？既然那是个暴风雪交加的夜晚，又怎么能烫伤你的手呢？当时你去墓地干什么呢？你说，”威廉粗暴地摇晃他的双肩，说道，“你至少把这事儿说清楚！”

贝伦加全身发抖地说道：“我不知道我去墓地干什么，我不记得了。我不知道怎么会看清他的脸，也许当时我掌着一盏灯，不对……他有一盏灯，是他拿着一盏灯，也许我是借着灯光看清了他的脸……”

“风雪交加，他怎么拿着灯呢？”

“那是在晚祷之后，刚做完晚祷时，还没有下雪，雪是后来才下起来的……我记得，当我往宿舍逃的时候，刚刚开始飘起雪花。当时我是朝宿舍逃，那鬼魂是朝我相反的方向走……后来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我求您，别再审我了，如果您不想听我告解的话。”

“那好吧，”威廉说道，“现在你走吧，到唱诗堂去，既然你不愿意跟别人说，你就去跟上帝说，或者找一个愿意听你告解的僧侣，因为如果你不告解你的罪孽，你就是犯了渎圣罪。你去吧。我们会再见面的。”

贝伦加跑掉了。威廉搓了搓双手，我曾多次看到，每当他对某事比较满意时，就总是这样。

“好，”他说道，“现在许多事情已经变得清楚了。”

“清楚了？我的导师，”我问他道，“现在又冒出来阿德尔摩的鬼魂，怎么就清楚了？”

“亲爱的阿德索，”威廉说道，“我觉得那并不是什么鬼魂，不管怎么说，他是在背诵为传道者编写的某本书上的话，我曾经读到过。这些僧侣也许这类书读得太多了，当他们情绪激动的时候，脑海里就会浮现出他们在书本上读到过的幻象。我不知道阿德尔摩是不是真的说过那些话，或贝伦加由于需要，就听到了这些他想听的话。这件事证实了我的一系列推测。比如说：阿德尔摩是自杀。贝伦加的故事又告诉我们，阿德尔摩死前曾忐忑不安地在墓地里走过，内心为自己的某些过失而悔恨。他认为自己犯下了罪，因而惴栗不安，原因是有人恐吓过他，也许对他描述了一些地狱里令人恐怖的情景，以致他那么熟练那么绘声绘色地又对贝伦加转述了一遍。他去墓地走，是因为他刚从唱诗堂出来，而在唱诗堂里他曾向某个令他恐惧和令他感到愧疚的人告解（或忏悔）了。从贝伦加所说的话里，我们得知，阿德尔摩当时是从墓地朝与宿舍相反的方向，也就是朝楼堡走去。但也（可能）是朝牲口棚后面的院墙走去，就是我推测他纵身跳下悬崖的地方。他是在暴风雪来临之前跳下去的，死在了围墙外的山崖下，后来山体滑坡把尸体推移到了北角楼和东角楼之间。”

“可是那炙热的汗滴又怎么解释呢？”

“这是贝伦加一再听到的故事里说的，也或许是阿德尔摩在极度惶恐和悔恨的状态下想象出来的。因为在他悔恨之前，贝伦加也感到悔恨，这你听到了。如果阿德尔摩的确是刚从唱诗堂出来，他可能拿着一

支蜡烛，那么掉在他朋友手心上的就是熔化了的一滴热蜡油。不过贝伦加之所以觉得那滴蜡油特别烫手，是因为阿德尔摩口口声声称他为自己的导师。这就意味着阿德尔摩是在责备他教唆自己做了追悔莫及的丑事，以致为此他绝望得想去死。贝伦加心知肚明，现在他也感到痛苦，他知道是自己怂恿阿德尔摩做了不该做的事而把他推向了一条不归路。我可怜的阿德索，在我们听了关于藏书馆馆长助理的讲述之后，事情就不难想象了。”

“我相信我已经明白他们两人之间发生了什么，”我为自己洞察力的欠缺而感到羞愧，说道，“但我们不都是相信一个仁慈的上帝吗？您说说，阿德尔摩很可能是向别人告解过，可是他为什么要竭力用一种更为严重，或者至少是同样严重的罪过来惩罚他第一次的罪过呢？”

“因为有人对他说了一些使他绝望的话。我说过，如今某些为布道者所用的书本里有些篇章，肯定警示了令阿德尔摩害怕的一些话，而阿德尔摩又以同样的话吓住了贝伦加。为了激起大众的怜悯心和恐惧心理（以虔诚炽热的心遵循神和人的法规），从来没有人像如今的布道者们那样，用一些令人恐惧、震撼、毛骨悚然的语言教诲民众；从来没有像如今这样，在自我鞭笞苦修的人中间，听到的神圣赞歌尽是宣扬基督和童贞圣母磨难的；从来没有像如今这样，通过对地狱里要承受磨难的描述来激励常人的信仰。”

“也许那是悔罪的需要。”

“阿德索，在当今这样一个时代，无论是传道士、主教还是我们属灵派的兄弟们，都不再有创导一种真正告解的能力了，可我现在却听到用那样的方法召唤人们去悔罪，这在以往是从来没有过的。”

“可是第三次革新的年代，天使般的教皇，佩鲁贾方济各修士大会……”我茫然地说道。

“这是怀旧。悔罪的大时代已经结束了，所以，即便是普通的修士会也可以谈论悔罪。一两百年之前，曾有过一股革新的风潮。当时谁要是谈论悔罪，无论是圣人还是异教徒，都会被活活烧死。可如今人人都谈论悔罪。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连教皇也谈及悔罪。如果是教廷和宫廷谈论什么人类的革新，你可别相信。”

“不过多里奇诺修士，”我出于好奇想更多地知道其人，因为我头一天多次听人谈到过他，所以我斗胆这么说。

“他死了，他死得苦，活得也苦，因为他来得也太晚了。而你对他又知道些什么呢？”

“什么也不知道，所以我才问您……”

“我永远不想再谈论他。我倒是跟一些所谓的使徒有过接触，我贴近他们观察过。那是一个伤心的故事，恐怕你听了会感到不安。反正我听后心里很不是滋味，而且由于我本人没有能力加以判断，这会使你更加困惑。那是一个男子的故事，他实践了很多圣人在布道中所说的事情，做出了一些不理智的事。有时候我实在弄不明白究竟是谁的过错，我好像是给某种萦绕在两个敌对阵营的家族气氛搞糊涂了。一边是布道的圣人们，他们劝诫人们悔罪，一边是悔罪者，他们往往拿别人做代价实施悔罪……刚才我说的是别的。不，或许我始终是在说这个：悔罪的时代已经结束，对于悔罪者来说，需要悔罪就得去死。那些把发疯了的悔罪者杀死的人，是以死亡偿还死亡。为了击败产生死亡的真正的悔罪，他们用一种想象的悔罪来代替精神上的悔罪，从而引出超自然的痛苦和血腥的幻象，并把那些幻象称作真正悔罪的‘镜子’。在常人的想象中，有时甚至是在博学者的想象中，那是一面呈现出在地狱里经受磨难的镜子。为了使得——人们这么说——没有人敢犯罪。这是期望通过恐惧来抑制犯罪心理，相信惧怕可以替代叛逆。”

“可是，那样就真的不会有人去犯罪了吗？”我焦虑地问道。

“这取决于你是怎么理解犯罪的了，阿德索，”导师对我说道，“我不想对这个我生活过多年的国度里的人们作出不公正的评价，但我觉得这是意大利民族典型的品德，是别的民族少有的。他们会因为惧怕某个偶像而不去犯罪，只要人们用一个圣人的名字称呼那个偶像就能奏效。他们害怕圣塞巴斯蒂安和圣安东尼胜过害怕基督。如果一个人想保持一方净土，制止意大利人像狗一样随地小便，就在那里立一根木头桩子，上面画上圣安东尼的像，这样，想在那里小便的人就被吓跑了。意大利人就是这样，由于布道者的危言耸听，他们不惜追随古旧的迷信，不再相信肉体可以重生，他们头脑里只有对肉体上以及不幸的灾难带来的伤痛的恐惧，因此他们更害怕圣安东尼，而不是基督。”

“可贝伦加不是意大利人。”我提醒说。

“这无关紧要，我是在谈论教会和修士会的布道者们在这个半岛上所营造的氛围。这种氛围又从这里传播到各处，也影响到了学识渊博的僧侣们所在的这座修道院。”

“但是只要他们不犯罪不就行了。”我坚持说道，因为我原本只是想满足自己的心愿，哪怕仅仅这个。

“如果这座修道院是一面speculum mundi [(4)] ，那你就已经有答案了。”

“是这样吗？”我问道。

“因为要让明镜照出这个世界来，世界需要有一种形状。”威廉下结论说。他说话太富有哲理了，我这个不谙世事的少年实在听不明白。

---

(1) Guglielmo di Moerbeke（约1215—1286），翻译过许多亚里士多德的著作，是将希腊古典文化传播到中世纪拉丁语国家的重要学者。

(2) 拉丁语，最低级的学识。

(3) Sinfosio，五世纪拉丁语作家。他的《非洲文集》一书汇集了几百首谜语诗。

(4) 拉丁语，世界的明镜。

第二天
辰时经

其间，目睹了俗人之间的一场争吵。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影射了一些事情。阿德索默想圣德之道和魔鬼的丑恶，然后威廉和阿德索回到缮写室。威廉见到某些有意思的东西，他第三次谈论“笑”是否得体，但他还是不能进入他想去的地方。

我们上楼到缮写室之前，经过厨房时吃了点东西以恢复体力，因为自从起床我们还没有进过食。我喝了一杯牛奶，马上就觉得精神抖擞。南面的大壁炉像熔炉一样燃烧，里边正烘烤着当天的面包。两名羊倌正把刚宰杀的羊搁在那里。我见到厨师中有萨尔瓦多雷，他张着狼一样的嘴巴对我微笑。我见他从桌上拿起头天晚上吃剩下的鸡肉，偷偷地递给那两个羊倌，他们把鸡肉掖进皮袄里，得意地露出狞笑。可这被厨师长发现了，他责备萨尔瓦多雷说：“你应该管理好全修道院的食品，而不是把它们给挥霍掉。”

“他们是上帝的儿子，”萨尔瓦多雷说道，“耶稣说过，你们要像对待孩子一样对待他们！”

“臭方济各修士，狗屁方济各会！”厨师长朝他大声吼道，“你已经不再是你们修士会那些满身虱子的人了！施舍给上帝的儿子们，那是仁慈的修道院院长的事！”

萨尔瓦多雷沉下脸来，怒不可遏地转身对他说：“我不是方济各修士！我是本笃会的一名僧侣！Merdre à toy [(1)]，混蛋异教徒！”

“晚上受用你异教徒阳具的那个婊子才是狗娘养的呢！你这头猪！”厨师长大声叫骂着。

萨尔瓦多雷赶紧让那两个羊倌出去，他走近我们，担心地朝我们看了看。“修士兄弟，”他对威廉说道，“你得维护好你的修士会，尽管那已不是我的修士会，你告诉他，方济各的修士们不是异教徒　。”然后他对我耳语道：“Ille menteur，puah [(2)]。”他朝地上啐了一口。

厨师长走过来粗暴地把他推出去，关在了门外。“修士兄弟，”他对威廉说道，“我刚才并不是说你们修士会的坏话，你们那里有圣贤之

人。我是在骂那个假方济各修士和假本笃会修士，那个不三不四的东西。”

“我知道他的底细，”威廉用调解的口气说道，“不过他现在跟你一样是一位僧侣，你得像兄弟一样尊重他。”

“可是他多管闲事，他得到食品总管的庇护，就自以为是总管了。他把自己当做修道院的主人，不分白天还是黑夜！”

“怎么，在夜里？”威廉问道。厨师长做了个手势，好像是说他不想讲那些不光彩的丑事。威廉就不再问他什么，喝完了手中的那杯牛奶。

我的好奇心越来越强烈。跟乌贝尔蒂诺的碰面，人们对萨尔瓦多雷或是食品总管的过去的议论，以及那些日子里我听到的对方济各修士和异教徒们越来越频繁的影射，我的导师在谈论多里奇诺修士时犹疑的态度……都在我的脑海里重新组成了一串想象。比如，我们在旅途中至少遇上过两次鞭笞派 (3) 的宗教队列，有一次当地民众像对待圣人那样看他们；另一次，他们私下说他们是异教徒，其实这是同一批人。他们排成两列，走在城市的街道上，他们没有羞耻感，裸露的身体只遮掩着下身的隐秘之处。他们每人手持皮鞭，不停地鞭笞自己的双肩，直至出血。他们泪流满面，好似亲眼看到了上帝的磨难，他们哀怨地吟唱，恳求上帝发慈悲，哀求圣母保佑。他们这样周而复始，不分昼夜，不管寒冬腊月，成群结队的人点着大蜡烛，围着教堂走，谦卑地在祭台前跪拜。带队的是举着大蜡烛和旗帜的神父们，紧随其后的除了普通男女民众，还有贵妇和商人们……当时能看到十分感人的悔罪举动，偷盗者归还赃物，有过失的人忏悔罪孽……

威廉却冷漠地看着他们，并对我说，那不是真正的悔罪。他倒是跟我讲了当天早晨说过的那些话：悔罪的大时代已经结束，那不过是布道者为避免自己成为另一种悔罪欲望的猎获物，调动起群众的虔诚心理的做法——那种欲望才是异教徒的欲望，才是令众人害怕的。但我不明白其中的差别，如果真存在差别的话。我觉得差别不在于一个人或是另一个人的行为，而在于教会判断这种或那种行为的眼光。

我想起了威廉跟乌贝尔蒂诺的那次讨论。威廉无疑是在影射，竭力向他说明其（正统的）神秘的信仰和异教徒扭曲的信仰之间并没有存在多大差别。乌贝尔蒂诺对此颇为生气，好像他清楚地看到了两者之间的差别。我的印象是，乌贝尔蒂诺与众不同之处就是他善于看出这差别。而威廉当初辞去宗教裁判官的职务，恰恰就是因为他看不出它们之间的

差别，所以他也无法跟我谈论那位神秘的多里奇诺修士的事情。也就是说，显然（我对自己说）威廉失去了天主的保佑，因为天主不仅教诲人看到差别，而且，可以这么说，还赋予他的子民这种辨别的能力。乌贝尔蒂诺和蒙特法尔科的基娅拉（她周围也拥簇着悔罪者）之所以成了圣人，就是因为他们善于辨别。这就是圣德，不是别的。

可为什么威廉不善于辨别呢？他可也是一个相当精明的人呀，而且他善于从本质上发现事物之间哪怕是最微小的差别和最无足轻重的关系……

我沉浸在纷乱的思绪之中。当威廉快喝完奶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跟我们打招呼。那是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我们已经在缮写室里认识他了。他的面部表情给我留下深刻印象，脸上不论何时总带有一种冷笑，似乎他永远不相信人们的愚昧昏聩，也不太在乎这种普遍性的悲剧。“那么，威廉修士，您已经习惯了这座神经错乱者的巢穴了吧？”

“我觉得这个地方集聚了圣德博学之人，一些值得钦佩的人。”威廉很小心地说道。

“过去是这样。那时修道院院长尽院长之责，藏书馆馆长尽馆长之责。可如今，正如您看到的，那上头，”他指着上面一层楼，“那个半死的有眼无珠的日耳曼人，在虔诚地聆听着那个长着死人眼的西班牙盲人狂言乱语，仿佛每天早晨敌基督都会来。他们整天抓挠着羊皮纸手稿，可是很少有新书进来……我们整天无所事事，可在那边城市里，人们已经行动起来……曾几何时，整个世界都由我们这些修道院主宰。如今，您看见了，皇帝利用我们，派遣他的朋友和他的敌人会面（我对您的使命略有所知，僧侣们没有事做，他们都在议论）。但皇帝若是想掌控这个国家，他只要管好城市就是了。我们在这里收割麦子，饲养家禽；他们在城里用几尺亚麻布换几丈丝绸，用几袋香料换几尺麻布，这种交易都能赚好多钱。我们只是守着我们的财富，而他们却在城里累积大量财富。书籍也是这样，他们出的书比我们的要精致得多。”

“是的，世上新鲜事物层出不穷。可为什么您认为是院长的过错呢？”

“因为他把藏书馆交到外国人手里，把整个修道院当做捍卫藏书馆的一座小城堡。这块意大利土地上的一座本笃会的修道院，本该是由意大利人来决定意大利事务的地方。意大利人连自己的一个教皇都没有，他们究竟在做什么？他们在经商、制造各类产品，他们比法国国王还富

裕。那我们也效仿他们好了，要是我们会制作精美的书本，我们就为大学出书，我们可以过问下面山谷那边发生的一切。我不是说要过问皇帝的事情，我尊重您所肩负的使命，威廉修士，我是说要过问意大利的博洛尼亚人和佛罗伦萨人在做些什么。我们可以从这里控制往返于意大利和普罗旺斯的朝圣者和经商者的通道。我们的藏书馆应该对通俗语的著作开放，让不再用拉丁语写的作品登上我们的藏书楼。可是我们却被一批外国人控制着，他们沿袭善良的奥多在克吕尼隐修院当院长那个时代的老办法管理藏书馆……”

“可你们院长是意大利人啊！”威廉说道。

“院长在这里无济于事，”埃马洛还是冷笑着说道，“他的脑子就是藏书馆的一只书柜。被虫蛀空了的书柜。为了故意与教皇作对，他让大批方济各修士闯入修道院……威廉修士，我说的是那些异教徒，是那些背弃您神圣教会的人……而为了讨好皇帝，他又把北方各修道院里的僧侣弄到这里来，好像我们这里就没有优秀的缮写员，没有懂得希腊语和阿拉伯语的人了，似乎在佛罗伦萨和比萨就没有富有而慷慨的商人子弟加入修士会了。其实加入修士会要是能使父辈增添实权、提高威望的话，他们会很情愿加入的。可是，在这里，对于上个世纪发生的事情，唯有牵涉日耳曼人的时候，才抱有这种宽容的态度……哦，善良的上帝啊，因为我出言不逊，要说出一些不甚体面的事情，您把我的舌头给割了吧！”

“修道院里发生不甚体面的事情吗？”威廉漫不经心地问道，说着又给自己倒了一些牛奶。

“僧侣也是人哪，”埃马洛评议道。然后，他又补充说：“但他们比别的地方的人缺少人味。您权当我没有说过这些事情。”

“很有意思，”威廉说道，“这些是您个人的看法，还是许多人都这么看？”

“这是很多很多人的看法。很多人都为阿德尔摩的不幸遭遇而难过，倘若是另一个人因不该过多出入藏书馆而坠入悬崖，他们是不会那么难过的。”

“您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说得太多了。这里的人话说得太多了，这您大概已经察觉到了。一方面，这里的人已不再尊重沉默；另一方面，他们却又过分尊重

沉默。在这里不应该只有说或沉默，而是应该行动。在我们教会的黄金年代，要是一位修道院院长不称职，只需用一杯下了毒的美酒，继承人的问题就解决了。威廉修士，您心里明白，我对您说这些，并不是对修道院院长或是其他的修士兄弟说三道四。愿上帝警示我别这样做，幸亏我没有背后议论人的恶习。可我不想让院长请您来调查我，或者调查提沃利的帕奇菲科或者圣阿尔巴诺的彼得。我们跟藏书馆的事情没有任何关系，但是我们想稍微过问一下。那么，好吧，烧死过那么多异教徒的您，就来揭开这个毒蛇盘踞的黑窝吧。”

“我从来没有烧死过任何人。”威廉断然回答说。

“我就是这么说说罢了。”埃马洛满脸堆笑地说道，“祝您马到成功，威廉修士，不过您晚上得小心。”

“为什么不是白天？”

“因为白天这里有可以治疗疾病的好药草，而在晚上，有毒的药草可以致人神经错乱。您可别相信阿德尔摩是被人推下深渊的，韦南齐奥是被人按进猪血缸里的。这里有人不想让僧侣们自己选择该去哪里，该做什么，该读什么，而是采用地狱的力量，以及用地狱里招魂卜卦的巫师们，搅乱好奇者的思想……”

“您是说掌管药草的神父吗？”

“圣艾美拉诺的塞韦里诺，他可是个好人。当然，他是个德国人，马拉希亚也是德国人……”埃马洛再一次表示他不想说别人闲话，随即上楼去工作了。

“他想跟我们说什么呢？”我问道。

“他想说出全部，又想什么也不说。修道院往往是僧侣之间勾心斗角的地方，为的是稳掌整个修道院的领导权。在梅尔克那里也是这样，不过你作为一个见习僧，或许意识不到。在你的国家，赢得一座修道院的领导权，就意味着赢得了与皇帝直接交涉的一席之地。在这个国度里却不然，天高皇帝远，即使皇帝南下到罗马，仍然远离此地。如今这里已没有宫廷，连教廷也没有。有的只是城市，这你大概已经看到了。”

“可不是嘛，我为此感到震惊。‘城市’在意大利跟在我们国度里不一样……‘城市’不仅仅是居住的地方，还是决策之地。大家总是聚集在广场上，‘城市’的行政长官们远比皇帝或教皇重要。这些城市……就像是一个个的独立王国……”

“而国王就是商人。金钱就是他们的武器。金钱在意大利有一种不同于在你我国度里的功能。在别的地方，随处可见到金钱流通，但大部分情况下，调节和制约生活的还是用鸡鸭、成捆的麦子、一把镰刀或一辆车换取所需物品，也用金钱来置办这些物品。在意大利的城市恰恰相反，这你大概注意到了，商品是用来赚钱的。就连神父、主教，甚至修士会都需要用金钱来结算。正因如此，反对权势的叛逆行为往往表现在号召守贫。反对权势的都是些被排斥在金钱关系以外的人，而每次号召守贫，都会引起紧张的社会气氛和许多辩论。整个城市，从主教到地方行政长官，都把过于宣扬守贫的人视作仇敌。凡有人对魔鬼的邪恶有反应的地方，宗教裁判官就会有所闻。昔日，在教会的黄金时代，一座本笃会修道院是牧师把信徒们控制得像羊群般驯服的地方。埃马洛希望恢复传统。只是‘羊群’的生活习性改变了，修道院唯有接受他们新的生活方式，改变面貌，才能回到传统上来（恢复昔日的荣光和权力）。不过，如今控制‘羊群’的不是武器或是辉煌的宗教礼仪，而是金钱，所以埃马洛希望整个修道院成为一座工厂，藏书馆本身也成为作坊，一座赚钱的工厂。”

“可这跟那些罪恶或那桩凶案有什么关系呢？”

“这我还不知道。不过现在我想上去看看。你跟我来。”

僧侣们都已经在工作了。缮写室里一片肃静，但这种肃静并非源于勤奋与内心的安宁。贝伦加神情尴尬地接待了我们，他只比我们先到一步。其他正在工作的僧侣抬起头注视着我们，他们知道我们去那里是想发现韦南齐奥的死因。他们的视线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了一张空着的桌子，它在一扇朝八角形中央天井打开的窗子下面。

尽管那天天气很冷，但缮写室里温度适中。当初把缮写室设计在厨房上面是有道理的，因为从下面可以传来不少热气，尤其是下面的两个大炉灶的烟道分别安装在西边和南边角楼的两个螺旋形楼梯的柱子里。至于大厅对面的北角楼，虽然没有楼梯，但是装有一个烧得很热的大壁炉，为缮写室增添了不少暖意。此外，地板上铺着稻草，走在上面没有脚踩地板的声音。总之，室温最低的要算是东角楼了。我也注意到，相比之下，从在室内工作的人数来看，那边空出的位子比较多。后来我才明白，东角楼螺旋形的楼梯是唯一既通往楼下膳厅，又通向楼上藏书馆的通道。我不禁自问，大厅的供暖布局是否经过精心安排，为使僧侣们不会因好奇而去东边，而且这也有利于藏书馆馆长控制藏书馆的出入。

也许我过分猜疑了，成了我导师可怜的小猴子，因为我立刻想到这样的布局在夏天就没有用了——除非，（我对自己说）夏天那边阳光最充足，所以更可以避免人们去。

可怜的韦南齐奥的桌子背对大壁炉，那大概是僧侣们最想坐的位子。虽然当时我还没有怎么从事过缮写室的工作，可后来我在缮写室几乎度过了大半生，我深知对伏案抄写、做索引和做学问的人来说，在漫长的冬天，冻僵的手指握着尖笔（即使在温度正常的情况下，写了六个小时之后，手指头也会可怕地痉挛，大拇指像是被人踩了一样疼）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这就能解释，为什么我们经常在手稿边缘空白处看到缮写员的留言，比如："感谢上帝，很快就要天黑了"，或者"啊，我要是有一杯葡萄美酒该多好啊！"，或是"今天天气很冷，光线又暗，这张羊皮纸不光滑，看不清楚"。这足以证明缮写员工作之辛苦（或者令人腻烦）。就像古老的谚语所说，三指握笔，全身干活。而且必有疼痛。

刚才我说到韦南齐奥的桌子。它跟其他围着八角形天井摆放的那些桌子一样小，是供做学问的僧侣用的，而放在外墙窗户下面的桌子比较大，是供绘制插图和抄写的僧侣用的。另外，韦南齐奥的桌旁还有一个工作用的支架，也许是放从藏书馆借来要查阅和抄写的手稿用的。桌子底下有一个不高的小书架，上面堆放着一些没有装帧的稿页，因为全是用拉丁语写的，所以我推断那是他最新的译稿。字迹很潦草，构不成书页，原本还得交给一位缮写员或一位装帧员的，因此那些文字很难读懂。稿页中间还有几本希腊语的书。支架上也放着一本希腊语的书，前几天韦南齐奥正在翻译。当时我还不懂希腊语，可是我导师说，那是一位名叫路吉阿诺斯 (4) 的人写的，讲述一个人变驴的故事。于是我想起来一个阿普列乌斯 (5) 写的类似的寓言，这类书在当时一般是严禁见习僧阅读的。

"韦南齐奥怎么在翻译这本书呢？"威廉问站在一旁的贝伦加。

"是米兰的一位僭主请求修道院翻译的。修道院以此来换得对东边一些田庄出产的葡萄酒的优先购买权。"贝伦加用手指了指远处，但很快又补充说道，"这并不是说修道院跟俗人做金钱交易，而是委托我们做这件事的那位米兰僭主，他为了从威尼斯国王手里借得这部珍贵的手稿，费了好大周折，而威尼斯国王又是从拜占庭皇帝那里弄来的。一旦韦南齐奥译完这部手稿之后，我们会抄写两份，一份给委托者，一份留在藏书馆。"

“那么说，你们藏书馆不忌讳收集俗人的寓言作品。”威廉说道。

“藏书馆是真理和谬误的见证。”此时，从我们身后传来一个声音。是豪尔赫。这位老人以出人意料的方式突然出现，让我又一次感到惊诧（而在其后的日子里，还有更让我感到惊诧的事情），仿佛我们看不见他，他却能看见我们。我还纳闷儿，一个瞎子在缮写室干什么呢，后来我才明白，豪尔赫是无处不在的，他会在这座修道院的任何一个地方现身。他在缮写室里经常坐在靠壁炉的一个凳子上，密切注意着这座大厅里所发生的一切。有一次，我听到他坐在凳子上大声问道：“谁要上楼去？”他转身对着正要上楼去藏书馆的马拉希亚，尽管铺在地上的稻草减弱了脚步声。僧侣们都很敬重他，他们读到较难理解的段落时经常会去向他求教，会为了一个旁注去询问他，也会请他指点如何描绘一只动物或一位圣人。而他却会用暗淡的双眼凝视着远处，仿佛凝望着记忆中犹存的书页，然后回答说，假先知也披着主教的外衣，而从他们嘴里出来的却是些癞蛤蟆；他会告诉你装饰圣城耶路撒冷城墙用的是什么样的石头；他还会说，独目人 (6) 在地图上应该画在靠近祭司王约翰 (7) 的福地附近——以告诫僧侣们别把他们可怕的样子画得过分有诱惑力，只要画得有象征意义，能够辨认就足够了，别画得太性感，也不能太可憎，以免引人发笑。

有一次，我听见他建议一位搞旁注的僧侣，如何根据圣奥古斯丁 (8) 的思想体系来诠释提科尼乌斯 (9) 作品中的重点论述，目的是为了避免多纳图派的异教邪说。还有一次，我听见他告诉别人如何在评注中区分异教者和教派的分裂分子。另有一次，他指点一个有疑问的学者应该在藏书馆的书目中寻找什么书，并且大概在哪一页会找到谎言，还向他保证说馆长一定会把那本书借给他，因为那是一本在上帝启示下写成的书。最后又有一次，我听他说某一本书不必去找了，因为目录中虽有，这是真的，但五十年前它就被耗子给啃坏了，如今谁要是碰一下，那本书就会在手指间碎成一堆粉末。总之，他是藏书馆的记忆，是缮写室的灵魂。偶尔，他听见僧侣们闲聊，就警告说：“快加紧干吧，留下真理的见证，剩下的时间不多了！”他是影射敌基督就要降临。

“藏书馆是真理和谬误的见证。”豪尔赫说道。

“当然，阿普列乌斯和路吉阿诺斯是诸多谬误的罪人。”威廉说道，“但是，这则寓言在虚构的面纱下面，包含了一种好的道德含义，因为它告诫人们，犯下错误是要受到惩罚的。另外我相信，人变驴的故事影射了有罪之人心灵的变态。”

“也许是吧。”豪尔赫说道。

“不过，我现在明白了为什么韦南齐奥在昨天那番谈话中对我说，他对喜剧很感兴趣；实际上，古代的喜剧也模仿这一类的寓言。喜剧跟悲剧一样，两者都不是讲现实生活中真人的故事，正如伊西多尔 (10) 所说，都是虚构的故事：‘诗人把它们称作寓言 ，因为其用语言所叙述的并非事实 ，而是虚构的 ……’”

原先我不明白为什么威廉会深入到那场学术性的讨论中去，而且是跟一个看来并不喜欢类似话题的人讨论，但是豪尔赫的回答给了我答案，我导师具有多么强的洞察力啊。

“那天并不是讨论喜剧，而是讨论‘笑’是否得体。”豪尔赫蹙起眉头说道。可我记得很清楚，就是在头一天，当韦南齐奥提到那场辩论的时候，豪尔赫曾推说他记不得了。

“啊，”威廉心不在焉地说道，“我还以为你们是谈论诗人们的谎言和深奥的谜语……”

“我们谈论了‘笑’，”豪尔赫冷冷地说道，“喜剧是非基督徒写的，为了引观众发笑，这样做很不好。耶稣，我们的天主，从来不讲喜剧和寓言，只是用清晰的比喻，旨在用寓意的方式教诲我们怎样赢得天堂，仅此而已。”

“我不禁要问，”威廉说道，“为什么您那么反对耶稣也曾经笑过的说法呢？我倒认为‘笑’是一种良药，就像沐浴一样，能够陶冶人的性情，调节人的情感，尤其是治疗忧郁症。”

“沐浴是有益的事情，”豪尔赫说道，“连托马斯·阿奎那本人也建议用沐浴来解除忧伤。人在忧伤时，如若不能勇敢地为消除痛苦改变处境，就会产生消极情绪。沐浴可以恢复心态的平衡。‘笑’能使人体颤动，扭曲脸部的线条，使人变得跟猴子一样。”

“猴子是不笑的，只有人才会笑，‘笑’标志着人是有理性的。”威廉说道。

“语言也是人类理性的标志，而有人却可以用语言来咒骂上帝。人的言行并不一定都是好的。笑的人既不相信也不憎恶他所笑的对象。对罪恶报之以笑，说明他不想与之抗争；对善行报之以笑，说明他不承认善德自行发扬光大的力量。因此，教义规定：‘关于谦卑的第十条训诫就是劝诫人不要轻易大声笑 ，这里有文字为证 ：愚笨者才在笑声中激

扬自己的声音 。’”

“昆体良 (11) 说过，”我的导师打断说，“出于庄重，念颂词时不准笑，但在其他许多场合，应该鼓励人笑。塔西佗 (12) 称赞卡尔普尔尼奥·皮索内的幽默，小普林尼 (13) 曾写道：‘我时而欢笑 ，时而玩耍 ，时而开玩笑 ，因为我是人 。’”

“他们不是基督徒，”豪尔赫反驳道，“教义规定：‘我们总是反对在任何场合下的庸俗下流的言行 ，或者滑稽可笑的言谈 ，禁止放声大笑；绝对不允许见习僧随便张口说类似的话 。’”

“但是，昔兰尼的叙内修斯 (14) 说过，当基督之道在人世间获胜时，神明能将悲喜融为一体。埃利乌斯·斯巴提亚努斯在谈论到哈德良 (15) 皇帝时，说他是个品行高尚、天然富有基督精神的人，他善于集悲欢于一刻。甚至连奥索尼乌斯 (16) 也主张严肃与诙谐要适度。”

“但是诺拉的圣保罗 (17) 和亚历山德里亚的克雷芒 (18) 曾告诫我们，要提防这些邪门歪道，苏尔皮西乌斯·塞维鲁 (19) 说过，从未有人见过圣马丁怒气冲天，抑或是兴高采烈。”

“但是他记得圣人的一些风趣戏谑的回答。”威廉说道。

“那是敏捷明智的回答，并不可笑。圣埃弗冷 (20) 曾经写过一篇告诫僧侣们别笑的文章。他在《论修士的言谈举止 》中也告诫要像防范毒蛇那样避讳猥亵的行为和俏皮诙谐！”

“但是赫德伯图斯说过：‘在严肃的工作之余 ，你应该允许自己娱乐。’这表明有时候得以风趣诙谐来调剂过度的严肃。索尔兹伯里的约翰 (21) 也允许一种适度的欢乐。最后，作为你们教规的依据，您刚才引用过的《旧约·传道书》中的一段，阐述了‘笑’是愚人之举，但至少也承认人处在平静的心境中的默笑。”

“人只有在默想真理、为自己的善举而感到欣喜的时候，心灵才会平静，而对真和善没有什么好笑的，这就是基督所以不笑的缘由。笑会令人生疑。”

“可有时候应该怀疑。”

“我看不到怀疑的理由。有疑虑的时候，就应该求教于权威，就应该查询一位圣人或博学者所说的话，这样一切疑虑才会消除。我觉得您头脑里尽是巴黎那些逻辑学家们颇有争议的学说理论。但是圣伯尔纳是

知道怎么反驳阿伯拉尔的，阉人阿伯拉尔主张一切问题都要经过冷处理，认为未受到《圣经》启示的任何理由都是没有生命力的。接受他的这些危险思想的人，当然也会看重愚人的把戏，嘲笑那世人早就论证过的唯一真理，而其实那真理是只要知道就足矣。于是，愚人在嘲笑的时候，暗自在说：‘上帝不存在’。”

“尊敬的豪尔赫，我觉得您把阿伯拉尔称为阉人不太公正，因为您也知道，他落得那样悲惨的地步，是由于别人的邪恶……”

“是因为他自己的罪过。因为他傲慢地相信人的理性。于是普通人的信仰被嘲笑，上帝的神秘被诋毁（或者是竭力想诋毁，那些蠢人竭力想那么做）。这牵涉到一个十分崇高的问题，却被他相当草率地处理了。人们嘲笑神学家，因为他们认为这样的问题应该压制下去，而不该放任自流。”

“我不同意，尊敬的豪尔赫。上帝期望我们用理智来解读《圣经》留给我们的许多含义隐晦的谜，让我们自由决断。而当有人建议您接受某种主张的时候，您首先得审视一下它是否可以被接受，因为我们的理智是上帝创造的。我们的理智乐于接受的东西，神的理性不可能不乐于接受，而至于神的理性，我们只是借助我们的思维过程，经由类比或往往通过否定而推断出来的。于是，您看到，有时候为了颠覆一种悖逆理性、想法荒谬的虚假权威，‘笑’也可以成为有效的工具。‘笑’也可以经常用来让恶人惶恐不安，揭穿他们愚蠢的行径。据说非基督徒把圣毛罗投入开水里的时候，圣毛罗还笑着抱怨说水太凉了；非基督徒的地方长官愚蠢地把手伸进开水里去试水温，结果把手烫伤了。那位殉难的圣人以聪明的举动嘲弄了信仰的敌人。”

豪尔赫嘲笑道：“在布道者讲述的故事中，也有许多无稽之谈。一位被浸泡在开水中的圣人是为基督受难，因此他强忍着痛苦不喊叫，而不是跟非基督徒们做儿戏！”

“您看，”威廉说道，“您是觉得这个故事不合常理，就觉得它是可笑的！尽管您是在强抿住嘴，没有笑出声来，其实您是在嘲笑，您希望我也别把它当真。您虽是嘲笑，但您终究也是在笑。”

豪尔赫做了一个厌烦的手势：“你用玩弄‘笑’的把戏，把我拖入无谓的话题中。但基督是不笑的，这你知道。”

“对此我没有把握。当基督请法利赛人丢第一颗石子时，当他询问纳贡用的钱币上刻的是谁的肖像时，当他玩文字游戏时，说‘Tu es

petrus’ [(22)] 的时候，我相信他是在机智地应对，以迷惑有罪的人，鼓励信徒们振作精神。他在对该亚法 [(23)] 说‘这你已经说过了’的时候，他也是很诙谐的。在克吕尼修会和西多会斗争最激烈的时候，前者为了嘲笑后者，指责他们没有穿裤子，这您知道得很清楚。而《愚人之镜　》一书讲述了驴子勃鲁内罗的奇遇，它问自己，要是夜里刮起大风把僧侣的被子给吹掀了，让他外阴露了出来，会怎么样呢……”

周围的僧侣哈哈大笑，弄得豪尔赫恼羞成怒：“你是在引诱这些教友堕入疯人的欢愉之中。我知道圣方济各的修士们用这种荒唐的无稽之谈蛊惑人心，这已成为风气，不过对于这些伎俩，我想引用你们布道者中的一位说过的话：‘从肛门排出的屁是臭不可闻的 。’”

这句话回敬得有些过分厉害了，刚才威廉的确太冒失，但豪尔赫现在却是骂他用嘴放屁。我心想，一位年长的僧侣这样严厉的回答该不是在赶我们离开缮写室吧？但我看到刚才还那么趾高气扬的威廉，却变得温良了。

“请您原谅，尊敬的豪尔赫，”他说道，“我只是随口说出了我的想法，并非想对您不敬。也许您说的是正确的，是我错了。”

在这样谦恭的表示面前，豪尔赫嘴里嘟囔了几句，仿佛是表示满意，也好像是表示原谅，就径自回到座位上去了。而那些在辩论过程中逐渐聚拢过来的僧侣也各就其位。威廉又跪在韦南齐奥的那张书桌跟前，重新在散乱的稿页中搜寻什么。威廉用他谦卑的回答为自己赢得了几秒钟的宁静。而就在这短短的几秒钟里所发现的事情，启示他要在即将到来的夜晚进行搜查。

那真的是短短的几秒钟。本诺立刻走了过来，装作自己刚才过来听他跟豪尔赫谈话时，把笔忘在桌上了。他对威廉耳语，说有急事要告诉他，并约定在浴室后边见面。他让威廉先走，说自己随后就到。

威廉犹豫了片刻，然后叫来了马拉希亚。刚才马拉希亚坐在馆长的桌旁，旁边放着图书目录，他一直注视着所发生的一切。威廉对马拉希亚说，鉴于院长的委托（他特别强调了这份特权），请他派人看管好韦南齐奥的那张书桌，在他回来之前，全天都不准有人靠近那张桌子，因为这对他的调查至关重要。他是提高嗓门大声说这番话的，这样一来，不仅马拉希亚不得不悉心监视僧侣们的行动，僧侣们也要监视马拉希亚的行动。藏书馆馆长只好应允他，威廉就跟我离开了。

当我们穿过植物园，朝挨着医务所的浴室走去时，威廉提醒说：“仿佛很多人不希望我在韦南齐奥的桌上找出什么来。”

“那会是什么呢？”

“我觉得连不愿意我寻找的人也不知道。”

“这么说，本诺并没有什么要跟我们说的，他只是想把我们从缮写室引开。”

“这我们马上就会知道。”威廉说道。过了一会儿，本诺果然来了。

---

(1) 古法语，你这个狗娘养的。

(2) 古法语，他是个骗子，呸。

(3) Flagellants，天主教苦行派别之一。

(4) Lucianus（约120—180），希腊讽刺作家。

(5) Apuleius（约124—180），哲学家、修辞学家和拉丁语作家。

(6) Arimaspi，生活在多瑙河和伏尔加河地区的古代部族，传说只有一只眼睛，曾为争夺黄金与狮身鹰头的怪物展开过持久的斗争。

(7) Prester John，传说中信奉基督教的东方统治者。

(8) Aurelius Augustinus（354—430），基督教神学家和哲学家，拉丁教会之父。

(9) Ticonius，非洲多纳图派作家，著有《自由教规》一书。

(10) Isidoro di Siviglia（约560—636），拉丁教会的圣师，圣人。

(11) Quintilian（约35—95），古罗马修辞学家，著有《雄辩术原理》。

(12) Tacitus（56—120），古罗马元老院议员，历史学家。

(13) Plinio Cecilio（约61—113），拉丁诗人和演说家。

(14) Sinesio（370—415），新柏拉图派哲学家，后信奉基督教教义。

(15) Adriano Pubblio Elio（76—138），公认为最有文化修养的罗马皇帝。

(16) Ausonio Decimo Magno（约310—395），拉丁诗人。

(17) Paolinus of Nola（353—431），拉丁诗人，曾先后任罗马元老院议事和执政官。

(18) Clement of Alessandria（150—212），希腊基督教的倡导者之一，竭力调和柏拉图和基督教教义之争议。

(19) Sulpicius Severus（约363—420），高卢人，早期基督教修士，基督教拉丁

语作家。

(20) San Ephraim（306—373），叙利亚早期基督教神学家和诗人。

(21) John of Salisbury（约115—180），英格兰拉丁语学者。

(22) 古法语，你是彼得（“石头”的意思）。

(23) Caifa，《圣经·马太福音》中主审耶稣的大祭师。

第二天
午时经

其间，本诺讲了一个奇怪的故事，从中可窥见修道院生活中不光彩的阴暗面。

本诺说话语无伦次，好像他真是有意引我们离开缮写室，才把我们约到那里去的。他似乎编不出一个令人信服的借口，但从他讲述的支离破碎的片断中，我们似乎捕捉到一些有广泛意义的事实真相。

他对我们说，早晨他一直缄默不语，但是现在，经过深思熟虑之后，他认为威廉应该知道全部真相。在关于“笑”的那场辩论中，贝伦加曾提到过“非洲之终端”。那是什么呢？藏书馆里充满了秘密，尤其是很多从来不允许僧侣们阅读的书籍。威廉关于理性地审视事物的主张，令本诺深受触动。他认为一位僧侣学者有权利知晓藏书馆里藏有的一切，他激烈地抨击了苏瓦松公会议对阿伯拉尔的判决。在他说话时，我们觉察到这位年轻僧侣喜欢修辞学，他内心激荡着对独立的渴望，很难接受修道院对其求知欲的种种束缚。我一向被告诫，这种欲望是要不得的，但我深知我的导师并不排斥这种要求。此时我看得出来，他对本诺有好感，并且信任他。简言之，本诺告诉我们，他不知道阿德尔摩、韦南齐奥、贝伦加之间究竟谈过什么秘密，不过，要是能从他要讲的那个令人伤心的故事中理出藏书馆管理模式的头绪来，他会感到很欣慰。他相信，我的导师能通过调查解开谜团，从而促使修道院院长放宽压制僧侣们求知欲的清规戒律——他们跟他一样远道而来。他补充说，就是为了用深藏在藏书馆里的珍奇书籍，来充实自己的头脑。

我相信本诺所说的，他对调查的期望是真心的。然而威廉的判断也是有远见的。本诺强烈的好奇心驱使他也想第一个搜索韦南齐奥的书桌，为了把我们从那里支开，他情愿给我们提供一些情况作为交换。下面就是他反映的情况。

如今僧侣中很多人都已经知道，贝伦加对阿德尔摩一直有一种不健康的欲望，就像索多玛和蛾摩拉城因同样的欲火受到愤怒的神灵惩罚一样。本诺就是这么说的，也许是考虑到我尚年轻。不过凡是在修道院里度过自己青春的人，都知道，尽管保持了贞节，可是对于那样的欲望听

得很多，有时候得留神别让欲火中烧而堕入难以自拔者所设下的圈套。我在梅尔克的时候，还是个小僧侣，不是也曾收到过一位年长的僧侣写给我的不少诗文吗？那可通常是一位俗人写给一个女子的情书啊。僧侣们许的愿是教我们远离那些罪恶，也就是女人的躯体，但那又会导致我们愈加接近另一些错误。如今我业已年迈，可在唱诗堂，每当我的目光落在一位没有胡子，像少女那样鲜嫩的见习僧脸庞上的时候，我自己究竟能不能掩饰仍然萌动的正午之魔 (1) 的欲念呢？

我说这些话，并非怀疑自己献身于修道生活的选择，而是为许多因担当不起这神圣的重负而犯下错误的人开脱。也许是为贝伦加犯下的可怕罪行开脱。不过，就本诺所言，这位僧侣的罪孽手段更为卑劣，就是说，他以讹诈的手段从他人那里获得想得到的东西，而那东西又是道义和尊严都不允许给予别人的。

事情是这样的，阿德尔摩眉目清秀，所以很长一段时间以来，贝伦加向他暗送秋波，僧侣们对此议论嗤笑已不是一日了。然而阿德尔摩只专注于工作，仿佛唯有工作中才有无穷的乐趣，他很少注意贝伦加对他的激情。可谁知道啊，也许他自己也不清楚在他心灵深处潜藏着同样的邪念。本诺说他确实听到过阿德尔摩和贝伦加的一次谈话，贝伦加暗示了阿德尔摩一直向他询问的一个秘密，他提出了淫秽的交易条件，我想这是最幼稚的读者也能猜得到的。好像本诺听到阿德尔摩几乎是轻松地同意了。本诺大胆地说，似乎阿德尔摩实际上别无他求，对他来说，这桩交易只要能找到一个与满足肉欲不同的理由就足够了。本诺评论说，这就表明，贝伦加所知道的秘密是有关知识上的奥秘，这样，阿德尔摩可以自欺欺人地认为自己之所以屈从他人肉欲上的需要，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求知欲。本诺微笑着补充说，他自己从未为了满足如此强烈的求知欲，而违心地顺从他人肉欲的需要，多次压制住了并非出自肉欲需要的感情冲动。

“难道有时候，”他问威廉，“您不想也用不太光彩的行为来换得一本您向往了多年的书籍吗？”

“几个世纪以前，德高望重的智人西尔维斯特二世为了得到一部手稿，用一架稀世的浑天仪作为赠礼，我想那是斯塔提乌斯 (2) 或是卢卡 (3) 的手稿。”威廉说道，然后他又谨慎地加了一句，“但那是一架浑天仪，而不是自己的道德。”

本诺承认自己热情过头了，讲话欠分寸，接着他又说下去。阿德尔

摩死的头一天，出于好奇他一直跟着他们俩。晚祷之后，他看见他们一起朝宿舍走去，于是本诺就虚掩着房门等着看他俩的行踪。本诺的宿舍离他们的宿舍不远，夜深人静了，僧侣们都熟睡了，他清楚地看到阿德尔摩溜进了贝伦加的房间。他睡不着，就继续等着，直到听见贝伦加的房门打开。他看见阿德尔摩简直是跑着逃了出来，而他的男友贝伦加极力要拉住他，紧追不舍直到底层。本诺小心地跟着他们，在楼下走廊的入口处，他看见贝伦加缩在一个角落里，几乎全身都在颤抖，眼睛盯着豪尔赫的房间看。本诺的直觉是，阿德尔摩准是跪倒在老修士的脚下，向他供认了自己的罪孽。贝伦加深知自己的隐秘已泄露，因此浑身发抖，尽管那隐秘是以告解的方式揭示的，可以秘而不宣。

而后，阿德尔摩脸色苍白地出来了，他推开想跟他说话的贝伦加，从宿舍冲出去，在教堂多角形的后殿周围转了会儿，从北门（夜里那门始终是开着的）走进了唱诗堂。他大概是想祈祷。贝伦加一直跟着他，但没有进教堂里去，他拧绞着双手在公墓的坟墓间转悠。

本诺发现还有第四个人在附近，这个人也跟踪那两人，本诺不知道该怎么办。但是本诺知道那个人肯定没有发现他，他躲在公墓边上一棵大橡树的树干后面站着。是韦南齐奥。贝伦加一看到韦南齐奥，就隐藏在坟墓之间，韦南齐奥也走进了唱诗堂。这时，本诺生怕自己被发现，就回到了宿舍。第二天早晨，就在悬崖下发现了阿德尔摩的尸体。其他的事情，本诺就不知道了。

已经快到进午餐的时候了，我的导师就没有再问他什么，本诺也离开了我们。我们在浴室后面待了一会儿，而后在植物园里漫步几分钟，心里默想着那些奇特的事件。

“欧鼠李，”威廉说道，他躬身观察一株植物，他从那些冬天的灌木丛里认出了它，“用这树皮泡成药，可以治疗痔疮。而那是牛蒡眼，医治皮肤的瘢痕很有效。”

“您比塞韦里诺还懂行。”我对他说道，“可现在我想听听，您对我们刚才听到的事情是怎么想的。”

“亲爱的阿德索，你得学会用你的头脑来推理。本诺也许是对我们说了实话。他所说的跟今天大清早贝伦加说的是相吻合的，尽管掺杂了一些幻觉。你试着重新梳理一下思路。贝伦加和阿德尔摩一起干了一件污秽丑恶的事情，这我们已经猜到了，而贝伦加该是已经向阿德尔摩揭示了那个秘密。天哪，可如今那仍然是个秘密。阿德尔摩在犯下了他那

亵渎贞操、违背自然法规的罪孽后，就想跟某个可以救赎他的人告解，于是他就跑到豪尔赫那里去了。豪尔赫是个极为严厉的人，这我们已经领教过了，他肯定刻薄地斥责了阿德尔摩。也许并没有赦免他的罪，也许强迫他接受一种难以做到的悔罪方式，这我们不知道，豪尔赫也永远不会对我们说。事实上阿德尔摩是跑到教堂里跪在祭坛前，但并没有平息自己愧疚的心理。这时候，韦南齐奥走近了他。我们不知道他们相互说了些什么。也许阿德尔摩跟他说了贝伦加作为馈赠（或是当做报酬）揭示给他的秘密，那个秘密对他来说已经无关紧要，因为他有了一个更加可怕和更为揪心的秘密。韦南齐奥身上又发生了什么呢？也许，与今天那种强烈的好奇心触动了本诺一样，韦南齐奥在这种好奇心的驱使下得知了秘密就心满意足，离开了愧疚不已的阿德尔摩。阿德尔摩见到自己无人理睬，就萌生了自杀的念头，他绝望地走到墓地，在那里遇上了贝伦加。他冲贝伦加说了一些可怕的话，并把责任推到他身上，称他为淫秽的导师。去除那种种幻觉，我真的相信贝伦加所说的是真的。阿德尔摩对他重复了从豪尔赫那里听来的那番令人绝望的言辞。正因为这样，贝伦加就惶恐不安地走了，而阿德尔摩则朝另一个方向走了，去自杀了。后来的事情，我们都是见证人。大家都以为阿德尔摩是被人谋杀的，而韦南齐奥感到，藏书馆的秘密比他所想象的还要重要，所以就独自继续搞他的调查，直到有人制止了他，或在他找到想要知道的秘密之前，或在他找到这秘密之后。”

“谁把他杀了？贝伦加？”

“有可能。也可能是看管楼堡的马拉希亚，或许是另一个人。贝伦加很可疑，因为他害怕了，而且他知道韦南齐奥已经掌握了他的秘密。马拉希亚也可疑，他看管整个藏书馆，发现某人违反了规矩，他也会杀人。豪尔赫知道所有人的一切，他掌握了阿德尔摩的秘密，他不愿意让我发现韦南齐奥究竟找到了什么……许多事实表明该怀疑他。可你倒是说说，一个盲人怎么能杀死一个精力旺盛的年轻人呢？一个老人，尽管他还有气力，怎么能把尸体拖入猪血缸里呢？最后，凶手为什么不可能就是本诺自己呢？他可能出于不可告人的目的对我们撒了谎。而为什么要把怀疑的对象局限在争论‘笑’的那些人身上呢？也许凶杀案另有跟藏书馆毫无关系的动机。不管怎样，有两件事要办：搞清楚夜里如何进入藏书馆，还得弄到一盏灯。灯的事情你去办，在进餐的时候到厨房里去转转，取个灯来……”

“偷窃？”

“借用一下，为了上帝的无上荣光。至于进入楼堡的事情，我们昨晚已经见到过马拉希亚从哪里出来了。今天我去看一下教堂，特别是那个小礼拜堂。一个小时后我们去膳厅，然后我们跟院长有一个会议。你将被允许出席，因为我要求有一个书记员记录我们的谈话。”

---

(1) 指突然被一种失去知觉和思维能力的暴病所袭击，由于人们相信这种病往往在中午发作，所以称其为“正午之魔”。

(2) Statius（约45—96），拉丁诗人。

(3) Lucan（39—65），即卢卡努斯，拉丁史诗诗人。与罗马皇帝尼禄反目为仇，后被迫自杀。

第二天
午后经

其间，院长为他的修道院所拥有的财富而自豪，心里却又害怕异教徒。最后，阿德索怀疑自己选择周游世界是否错了。

我们在教堂的大祭台前找到了院长。他在跟几个见习僧摆放从某个密室取出来的圣瓶、圣杯、圣盘、圣体供台和一个耶稣受难像，这些圣物我在上午的礼拜仪式上没有看见。眼前这些光彩夺目的美丽圣器，使我惊叹不已。正午时分，阳光透过唱诗台的窗户射进来，像是神秘的山涧流水，交叉地倾泻在教堂的各个角落，特别是在教堂正门玻璃窗那儿透射进来的光线，形成了白色的光的瀑布，祭坛上也沐浴着阳光。

那些圣瓶和圣杯，全都显示出它们是用稀世珍宝制成：黄澄澄的金子，洁白的象牙，晶莹剔透的水晶；耀眼的各种宝石色彩斑斓大小不同，其中能辨认出的有紫玛瑙、黄玉、蓝宝石、红宝石、绿宝石、水苍玉、红玛瑙、红玉、碧玉和白玛瑙。我发现，早晨因为我沉浸在祈祷中，又被恐惧的心理所困扰，没有注意到祭台正面的装饰物和三幅屏风全是纯金的，这样，不管从哪个角度看过去，整个祭台都是金碧辉煌。

院长看到我那么惊诧，微笑了。“你们看到的这些财富，”他对我和我的导师说，“以及你们往后还会看到的那些，都是继承了几个世纪的仁慈和虔诚的结晶，乃是这座修道院的实力和圣洁的明证。世俗的王公权贵们，以及大主教和主教们，他们都为这个祭台作出过奉献，他们献出了晋封时戴过的戒指，献出了象征他们丰功伟绩的黄金和宝石，在这里熔铸成圣物献给象征至高荣耀的上帝和瞻仰他的地方。虽然，今天又发生了一起令人哀伤的事件，修道院沉浸在悲恸之中，但是面对我们生命的脆弱，我们不能忘记至高无上的上帝的威力和强大。圣诞节的庆祝活动临近了，我们开始擦洗圣器，我们将以最华贵和最荣耀的方式来欢庆主的诞辰，这是主所期望的，也是他应得的。一切将以最辉煌的形式呈现出来……”他注视着威廉补充说道，“因为我们认为炫耀这些神圣的捐赠物而不是把它们藏起来，是有益的，也是恰当的。”后来我才明白为什么他要那样自豪地为自己的举动辩解。

“当然，”威廉客气地说道，“如果尊贵的院长认为主应该这样来加

以赞颂的话，那么你们的修道院在赞颂主方面做出的贡献是最最杰出的。”

“就应该这样，”院长说道，“如果按照上帝的意愿，或是先知们的吩咐，得用金质的双耳瓶和细颈瓶，以及小金钵来盛山羊、小牛或是所罗门寺庙里小母牛的鲜血的话，那么接盛基督的鲜血，无论用多少金瓶玉罐，用多少最值钱的稀世珍宝，都不足以表示我们恒久的敬意和全部的虔诚！他是一位如此无可比拟的殉难者，即使我们能被上帝再次创造出来，拥有像掌管知识的天使和六翼天使那般圣洁的天性，也不配受到这样的侍奉……”

“这倒也是。”我说道。

“很多人反对说，一个具有神圣思想的头脑，一颗纯洁的心，一种充满信仰的意志，是不必奉行这种圣礼的。可我们率先明确而又毫不动摇地认定，这是完全必要的：人们瞻仰上帝也应该通过外表神圣的装饰和点缀，我们在任何事情上都毫无保留地将一切奉献给我们的救世主，这完全是应该的，也是恰当的，因为上帝在任何事情上，毫无例外地，从来没有拒绝过全力保佑我们。”

“这一直是你们教会里一些伟大人物的意见，”威廉认同地说道，“我还记得伟大而又可敬的修道院院长絮热 (1) 对教堂装饰的生动描述。”

“是这样的，”院长说道，“你们看这座耶稣受难像。还没有完成……”他怀着无限的爱把它捧在手里，端详着它，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光辉，“这里还缺几颗珍珠，我没有找到大小合适的。昔日圣人安得烈 (2) 瞻仰各各他 (3) 的十字架时曾经说过，基督的四肢是用珍珠镶嵌成的。而这件虽是赝品，但仿造的是那伟大的奇迹，当然得用珍珠来制作，尽管我认为在这救世主的头顶上方，应该镶嵌你们从未见过的最漂亮的钻石。”他用白皙细长的手指，虔诚地轻抚着木制的或是用象牙制作的神像最神圣的部分，那十字架的横杆就是用精美的象牙雕成的。

“当我欣赏这座上帝殿堂里所有的美时，五颜六色的宝石魅力让我忘记了外面的种种风波，物质转化成了精神，我陶醉在对于神的各种美德的沉思默想之中，于是我觉得，这么说吧，自己到了一个奇怪的宇宙领域之中，那里不再是封闭的人间泥潭，也不是纯洁自由、可以放任不羁的天堂。感谢上帝的恩宠，通过这条神秘的途径，我仿佛被人从这个卑劣的世界带到了那个崇高的世界……”

他这么说着，把脸转向中殿。从大殿上方射进来的一道光线，正照在他的脸和他的双手上，那是白日行星的一种特别的仁爱。院长张开双臂作出十字架形状，沉醉在自己的狂热之中。“每一种创造物，无论是可见的和不可见的，都是一种光，被光之父赋予了生命。这象牙，这玛瑙，以及围绕着我们的宝石都是一种光，因为我意识到它们是好的，是美的，是按照自己的成分比例有规则地存在着。它们分成不同的属别和种类，各自有别于其他的属别和种类，这是由它们不同的天性决定的，但不外乎同属一个目，它们按照符合物体各自的重心体现它们的独特之处。而向我展现的这些东西越多，就越能看出其材质本性的珍贵稀有，并越显示出神的造物威力之光，因为倘若我追溯事物无比奇妙的因果关系的话，那是永远也无法达到超凡的完满境界的。最好不必跟我谈论金子或是钻石所产生的神奇效果能使我理解超凡的缘由，那是只要举粪土和昆虫作例子就能够说服我的！那么，当我从这些宝石中领悟到如此崇高的涵义时，我因心灵感动而热泪盈眶，并非由于世俗的虚荣，或是对财富的贪恋，而是由于对上帝所倡导的空前伟大事业的无比纯真的爱。”

“这的确是神学最妙的部分。”威廉十分谦卑地说道，而且我想他是在用修辞学家们狡诈的思维运用了说“反话”的修辞手法，先作断言，构成了说反话的标志和理由；以往威廉从来不那么做的。正因如此，还沉醉在奇妙激情之中的院长，被“反话”激起，立刻抓住威廉反话的字面含义，借机说道：“这是我们可以跟天主接触的捷径，神在物质上的显现。”

威廉很有教养地咳嗽了一下，说：“咳……唔……”每当他想转换话题时，总是这样。他能做得很优雅，因为这是他的习惯——我想这是他故乡的人典型习惯——插话之前，先要这样装腔作势哼唧半天，像是在绞尽脑汁想表达出一种成熟的思想似的。现在我深信，他在作出断言之前这样的举动越多，他对自己要表达的看法就越有把握。

“咳……唔……”于是威廉说道，“我们该谈谈会晤和守贫的辩论了……”

“守贫……”还陶醉在自己的那些迷人珠宝中的院长说道，好像他很难从那个美妙的宇宙领域里出来，“啊，对了，会晤……”

他们开始专注地讨论起一些事情，有我已经知道的，有我从他们的谈话中才知道的。正如我在忠实地记述这桩事件的篇首说过的，他们谈

到了皇帝和教皇，以及教皇和方济各修士们的双重的争吵。尽管是很多年以前的事了，他们还是对于属灵派就基督的清贫提出了各自的论点；他们谈论到方济各修士给帝国造成的错综复杂的局面——原先已有三足鼎立和联盟——如今又形成了四角对立和联盟，这全是由于本笃会的修道院院长们介入造成的，当时我根本搞不清楚。

我始终弄不明白，在本笃会从某种程度上还并不认同方济各属灵派的观点之前，本笃会的修道院院长们为什么要保护和接纳方济各属灵派。因为，如果属灵派传道放弃一切人间财富的话，我所属的本笃会修道院的院长们追随的却是一条同样圣洁但完全相反的道路，这在那天我已得到确认。我相信本笃会的修道院院长们认为教皇的权力过大，这就意味着主教们和城市的权力过大，而我的教会却在几个世纪里一直在同世俗的教士和城市的商人们的斗争中，保留着自己的权势，把自己当做人世间和上天的直接媒介，以及君主们的顾问。

我不知多少次听到不断重复的一句话，上帝的子民分为牧羊人（即教士）、狗（武士）和绵羊（民众）。不过后来我可以用许多不同的方式来说这句话。本笃会的修士们经常谈到的等级不是三种，而是两种，一类是掌管世俗事务的，一类是掌管上天事务的。掌管世俗事务的，尚可分为教士、世俗的财主和民众，而主宰这三种人的则是可怕的ordo monachorum [(4)] ，它是连接上帝及其子民的纽带，而这里所说的僧侣与那些世俗的牧师们却没有任何关系，他们都是些神父和主教，愚昧无知又腐败，如今只关注城市的利益，那里的“绵羊们”已经不是昔日那善良和忠诚的农民了，而是商人和手工匠。对于本笃会来说，托付世俗的教士们来统治普通人，并不遗憾，只要为这种关系确立一种固定的规矩，使僧侣们有能力与人间一切权力之源，即帝国，直接接触，就像他们过去跟上天一切权力之源，即教会，能够直接接触一样。我想，这就是为什么本笃会的许多修道院院长，为了反对城市（主教和商人结合在一起）的统治，恢复帝国的尊严，同意接纳方济各属灵派，尽管并不认同他们的思想，但是他们的存在有利于本笃会，因为可以为帝国提供有力的理据以反对教皇过大的权力。

我推断出，就是这些缘由，促使现在阿博内打算跟由皇帝派遣来的威廉合作。威廉是方济各修士会和教廷之间的调解人。事实上，尽管在危及教廷团结的激烈争论中，多次被教皇约翰召到阿维尼翁去的切塞纳的米凯莱，最终还是打算接受邀请，因为他不愿意让他的修士会处于跟教廷难以化解的冲突之中。作为方济各修士会的会长，他同时希望能使

他们的立场取胜，获得教皇的认同，因为他直觉到没有教皇的认同，他不能长期居于修士会之领导地位。

但是很多人提醒他说，教皇将设下圈套在法国等着他，指控他为异端，并审判他。他们建议说，米凯莱去阿维尼翁之前应该举行几次谈判。马西利乌斯有过一个好主意：派遣一位皇帝的特使跟米凯莱一起去阿维尼翁，向教皇陈述皇帝支持者们的观点。这倒并不是为了说服老查理 (5) ，而是为了加强米凯莱的地位，既然他是皇帝派遣的使团中的一员，他就不至于轻易地成为教廷搞报复的牺牲品。

但是这个计划也有许多不妥之处，而且也不太可能立刻实现。于是又有了另一个主意，那就是让皇帝派遣的使团成员和教皇的一些特使会晤，以试探各自的立场，并签署有关举行一次会晤的协议，以此保证意大利来访者的安全。这样，巴斯克维尔的威廉就被指派组织这第一次会晤。之后，如果威廉认为旅行不会有什么危险的话，他将会在阿维尼翁提出皇帝派神学家们的主张。这是一个艰巨的使命，因为人们猜测到教皇是希望切塞纳的米凯莱单独去。为了能轻而易举地使其从命，教皇可能向意大利派出一个使团，力图使皇帝派遣的使者的教廷之行归于失败。到现在为止，威廉一直应对自如。跟许多本笃会的修道院院长们长时间切磋之后（这就是我们旅途中多次停留的原因），威廉选定我们当时所在的修道院，因为威廉知道这座修道院院长对帝国是极为忠诚的，由于他高明的外交手腕，教廷也并不憎恨他。因此，这座修道院是一块中立的领土，两派都可以在这里聚首。

但教廷还是顽固地坚持着。教皇清楚，一旦教皇的使团踏上修道院的土地，就得服从修道院院长的管束。使团里也可能有世俗的教士成员，教皇使团或许会落入帝国设置的圈套。为此，教皇提出条件，把他所派遣的使团成员的人身安全托付给法兰西国王的一个弓箭手连队，听从教皇的一名亲信指挥。这是我从威廉在博比奥时跟教皇的一名公使的交谈中听到的。要确定这个弓箭手连队的任务，就要制定规则条文，也就是说彼此谈妥怎样保证教廷使团成员的人身安全。最后，他们接受了阿维尼翁方面提出的似乎是比较合理的条件：武装人员及其指挥者“对于一切以某种方式企图谋害教廷使团成员生命的人，以及企图用暴力行为影响使团成员态度和意见的人”均有权予以制服。当时签署这个协议似乎仅是一种形式，是出于一种担心。现在，在修道院新近发生的一些事件之后，院长很不安，他向威廉表示了他的疑惑。如果使团抵达修道院时，他还没查出两起凶案的主犯（次日，院长的担忧将有所增加，因

为凶案将增加到三起），他就得承认这座修道院院墙内确实有人具有威慑力，想以暴力影响教廷使团成员的态度和意见。

力图隐瞒已经有人犯罪是徒劳的，因为倘若再发生别的什么，教皇的使者们会想到那是一桩谋害他们的阴谋。因此，解决的办法有两个：要么威廉在使团到达之前查出凶手（说到这里，院长瞪了他一眼，像是在责备他办案不力），要么如实向教皇的使者说出真相，并要求合作，使得修道院能在两派会晤期间处在严格的监管之下。院长不喜欢第二个解决办法，因为这意味着放弃了部分自主权，而他的僧侣们将处于法国人的控制之下。但是又不能冒险。威廉和院长两人均为事情进展不顺而感到不快，但他们鲜有别的选择。他们说好第二天再作最后决定。眼下，只有仰仗神的慈悲和威廉的智慧。

“我会尽力的，尊敬的院长，”威廉说道，“不过从另一方面来看，我不觉得事情真的会危及会晤。教廷的使者也会理解，一个疯子或是一个杀人狂，或只是一个灵魂迷失的人所做之事，与正直坦诚之人要讨论的重大问题是不能同日而语的。”

“您是这么认为的吗？”院长凝视着威廉问道，“您别忘了，从阿维尼翁来的人知道是来跟佩鲁贾方面的方济各修士们会晤，也就是跟接近小兄弟会的危险人物会晤。更何况，方济各修士们还接近比小兄弟会的人更加狂热的人，甚至包括染指各种罪行的危险的异教徒。”说到这里，院长压低了声音，“这里发生的事情尽管恐怖，但是与异教徒的罪行相比，那是小巫见大巫。”

“那是两码事！”威廉敏捷地大声说道，“您不能把佩鲁贾方面的方济各修士与一帮曲解了福音书教义的异教徒混为一谈，异教徒把与财富作斗争理解成一系列的私人报复和疯狂的血腥行为……”

“就在几年前，在离这里没有几里路的地方，就是您说的那一帮人，随您怎么称呼他们好了，用铁血手段掳掠了韦尔切利的主教领地和诺瓦拉山区。”院长冷冷地说道。

“您说的是多里奇诺和他的使徒派……”

“假使徒派。”院长纠正他说道。我又一次听见有人提到了多里奇诺修士和假使徒派，而且又一次听到小心翼翼的近乎恐惧的语调。

“是假使徒派，”威廉心甘情愿地表示认同，“可是他们跟佩鲁贾方面的方济各修士们没有任何关系……”

“他们跟佩鲁贾方面的方济各修士们一样，都崇仰卡拉布利亚的约阿基姆，”院长咄咄逼人，“这您可以去问您的兄弟乌贝尔蒂诺。”

“我想提醒您，尊敬的院长，如今他已经是您的兄弟了。”威廉带着一丝微笑，微微鞠躬，好像是在恭贺院长，因为他们的教会接纳了这么一位德高望重的人士。

“这我知道，这我知道，”院长笑道，“当属灵派的修士触怒了教皇的时候，我们的教会是怎么以兄弟般的关切接纳了他们，这您知道。我不单指乌贝尔蒂诺，还指其他许多鲜为人知的谦卑的兄弟，以及也许人们应更多了解的人。因为我们接纳的避难人士都是穿着佩鲁贾方面方济各修士长袍来的，后来我得知，他们的许多生活经历导致他们相当接近多里奇诺派的人……”

“这里也是如此？”威廉问道。

“这里也是如此。我对您说的这些事情，其实我也所知甚少，不管怎么样，都不足以构成起诉。不过既然您在调查这座修道院的生活，那么最好您也了解这些事情。我将对您说出我的怀疑，请您注意，是基于我听到过的或是我猜想到的事情。我们的食品总管有过一段相当阴暗的生活经历，他就是两年之前随着佩鲁贾方面的方济各修士们被放逐而来的。”

“总管？瓦拉吉内的雷米乔，一个多里奇诺派的人？我觉得他是最温和的，无论如何，在我见过的人当中，他是对守贫的问题最没有偏见的人……”威廉说道。

“对他我确实没有什么可说的，我很看重他周到的服务，对此，修道院全体人员都得感激他。可是我这么说，是为了让您明白，要找到一个普通修士和小兄弟会的关联是多么容易。”

“您的宽宏大量又一次用错了地方，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威廉打断他的话，“刚才我们是在谈论多里奇诺修士，而不是小兄弟会。许多人都不知道在谈论谁，就可以说他们的不是，因为他们分成很多类型，但不一定就是残暴成性的人。人们至多可以谴责他们出于对上帝的真爱，不够理智地实践了属灵派所大肆宣扬的东西，在这一点上，我认为他们之间的界限微乎其微……”

“但小兄弟会的人是异教徒！”院长生硬地打断，“他们不局限于支持基督徒的清贫，这种学说可以用来与傲慢的阿维尼翁教廷分庭抗礼，

尽管我并不认同这种教义。小兄弟会的人从这样的教义中得出一种切实可行的三段推理，演绎出一种造反、抢掠和伤风败俗的权力。”

“哪些小兄弟会的人？”

“一般来说，他们全是这样。您知道他们染指了难以启齿的罪行，他们不承认婚姻，他们否认有地狱，他们犯鸡奸罪，他们欢迎保加利亚的鲍格米勒派和德瑞刚提耶的异教……”

“请您，”威廉说道，“别把两种不同的事情混淆在一起！照您这么说，好像小兄弟会，巴塔里亚会[6]、韦尔多派[7]、卡特里派[8]，以及可怖的保加利亚的鲍格米勒派和德瑞刚提耶的异教全都是一码事！”

“他们当然是一回事，”院长尖锐地说，“因为他们都是异教徒，他们都危及了文明世界的秩序，以及你所赞同的帝国的秩序。一百多年之前，布雷西亚的阿诺德[9]的追随者们放火焚烧了贵族和红衣主教们的房子，那可就是伦巴第的巴塔里亚会犯下的暴行。我知道这些异教徒可怕的故事，我是在海斯特巴赫的凯撒利乌斯的《神奇的对话　》中读到的。在维罗纳的圣杰尔多内的牧师埃韦拉尔多有一次注意到他的房东每天夜里带着妻子和女儿出门。他随便问了他们中的一个，想知道他们去哪里，做什么。回答说他跟着去看就知道了，于是他跟着他们到了一个地下室，那地下室很宽敞，里面聚集着男男女女。当众人安静下来时，一个异教头领讲了一番通篇骂人的话，力图毁坏这些人的生活和习俗。随后，灭了蜡烛，男人都扑到身边女人身上，不管这些女人是已婚还是未婚，也不管是寡妇还是处女，甚至不管是不是自己的女儿或者姐妹（这是最糟糕的，请上帝宽恕我讲如此可怕的事情）。目睹着这一切，自年轻时就轻浮淫荡的埃韦拉尔多就装作门徒，走到他房东的女儿（或是另一个少女）身边，等蜡烛熄灭后，跟她交媾。事情就这样持续了一年多。最后导师说，那个年轻人一直参加他们的聚会，很快就能够教唆新的入会者。这时埃韦拉尔多明白自己已堕入深渊，他设法摆脱了诱惑，说他出入那个地下室，不是因受到异教的诱惑，而是受到了少女们的诱惑。后来那些人将他从那里逐出。您看到了吧，这就是巴塔里亚会、卡特里派、约阿基姆派、形形色色的属灵派的异教徒们的法规和生活。这没有什么可惊讶的：他们不相信肉体的复活，也不相信地狱是对坏人的惩罚，认为无论做任何坏事都不会受到惩罚。事实上，他们称自己是catharoi，就是‘清洁’的意思。”

“院长，”威廉说道，“您孤陋寡闻地生活在这座金碧辉煌的神圣修

道院里，远离尘世的不公。城市生活远比您所想象的复杂得多，人的错误或罪恶程度也大有不同。与那些对上帝派遣的天使们怀有肮脏想法的同乡们相比，罗得所犯的罪要轻得多，彼得的背叛比起犹大的背叛也算不上什么。事实上，上帝原谅了彼得，犹大却没有被宽恕。您不能把巴塔里亚会和卡特里派混为一谈。巴塔里亚会主张对圣母教会内部教规的习俗进行改革，他们始终想改善世俗神职人员的生活方式。”

“他们认为教士玷污了圣洁，不能参加圣事仪式……”

“他们错了，但这是他们学说上唯一的错误。可他们从来没有提出过改变上帝的法则。”

“但是布雷西亚的阿诺德的巴塔里亚会，一百多年前，在罗马煽动乡下暴民烧毁了贵族和红衣主教们的房舍。”

“阿诺德煞费苦心地想把城市里的行政长官们拉入他的改革运动之中。他们不跟随他，于是他就在穷人和被驱逐者的群体中得到了认可。民众过激的愤怒行为不该由他来负责任，民众是响应他的号召想建立一个没有腐败的城市。”

“城市永远是腐败的。”

“如今城市是上帝子民生活的地方，您和我们都是他们的‘牧羊人’。城市是丑陋的地方，在那里，富有的神职人员向贫穷饥饿的人传道。巴塔里亚会的骚乱就是在这种局面下产生的。他们令人悲哀，但是可以理解。卡特里派就另当别论了，它是游离于教会之外的东方异教。我不知道他们是否犯有人们所指控的罪行。我知道他们排斥婚姻，否认地狱的存在。但我怀疑，是不是就因为他们的思想和主张，人们妄加给他们一些莫须有的罪名。”

“您是在告诉我，卡特里派的人没有混在巴塔里亚会里面，他们并不是同一个魔鬼派生出的无数张面孔中的两张脸，是不是？”

“我是说，这些异端中有许多是独立在他们所主张的学说之外的，他们在贱民中间取得成功，是因为他们提出过一种不同生活的可能性。我是说贱民经常把卡特里派与巴塔里亚会的主张混淆起来，通常又把巴塔里亚会与属灵派的教义混淆起来。阿博内啊，贱民的生活并不受智慧的启示，也不像我们这些聪明人具备辨别真伪的警觉性。他们的生活被疾病和贫困所困扰，因愚昧无知而变得渺茫。对于许多人来说，加入异端团体，经常只不过是一种方式，一种发泄自己绝望的方式。人们烧毁

红衣主教的寓所，既是因为想改善教士的生活，也是因为他们认为红衣主教传道中所说的地狱是不存在的。人们那样做，是因为存在着人间地狱，在人间生活着‘羊群’，而我们是‘牧羊人’。不过您知道得很清楚，就像他们辨别不清保加利亚的教会和利普朗多神父 (10) 的追随者一样，当政的皇帝和他们的支持者也分辨不清属灵派和异教徒。吉伯林派 (11) 为了打败对手，也没有少支持民众中间卡特里教派的倾向。依我看来，他们做得不对。不过我现在知道的是，同样的团体，为了扫除这些太‘纯洁的’不安分的危险对手，经常把一部分人的异教思想强加于另一部分人，并把他们全都送去处以火刑。这我见到过，阿博内，我向您发誓，我亲眼见到，一些生活节俭、品德高尚的人，他们诚挚地信奉清贫和贞节，但他们是主教的敌人，那些主教逼着他们去受世俗的武力处置，不管是皇帝的武力还是自由城邦的武力。他们被指控乱伦、鸡奸、胡作非为。其实，犯有这些罪行的往往是别人，而不是他们。当贱民可以被利用致使敌对政权陷入危机时，往往是任人宰割的肥肉，而当他们失去被利用价值时，就成了牺牲品。”

“那么说，”院长明显不怀好意地说道，“多里奇诺修士和他那些狂热的追随者，以及盖拉尔多·塞加烈里 (12) ，以及那些卑鄙无耻的杀人犯就都是邪恶的卡特里派的人喽？高尚的方济各修士们、施行鸡奸的鲍格米勒派或是主张改革的巴塔里亚会也都是卡特里教派的人喽？威廉，您对异教徒的一切都清楚，您简直就是他们中的一员，那么，您能不能告诉我，真理究竟何在？”

“有时候，哪儿都没有真理。”威廉忧伤地说道。

“您看，连您也不善识别异教了。我至少有一条规则，我知道异教就是那些不顾上帝子民所赖以生存的秩序而铤而走险的人。我捍卫帝国，因为帝国维护这种秩序。我反对教皇，因为他正在把神权拱手交给与商人和行会结盟的城邦的主教们，而这些人不可能维持这种秩序。这种秩序，是几个世纪以来我们竭力维持的。对于异教徒，我同样有一条规则，就在阿诺德·阿马里科 (13) 的回答之中，他是西多的修道院院长，有人问他如何处置被怀疑是异教的贝济耶的市民时，他回答说：把他们全杀了，上帝会承认他们是他的子民的。”

威廉垂下眼睛，久久地沉默无言。而后，他说：“贝济耶城被攻破，而我们的人却不顾人的尊严，不分性别，不管年龄，差不多有两万人死在刀下。一场大屠杀之后，城市又被劫掠和焚烧。”

“圣战也是一场战争。”

“圣战也是一场战争。正因为这样，也许本不该有什么圣战。可我在说什么呢，我在这里支持路德维希的帝权，可他也在把意大利置于战火之中，我自己也陷于其同盟的游戏之中。属灵派跟帝国之间奇怪的联盟，帝国与为民众争取主权的马西利乌斯之间的同盟也是奇怪的联盟。我们两人的观念和传统如此不同，我们两人之间的联盟也是奇怪的。但我们有两个共同的任务，那就是保证会晤的成功和找出凶手。我们尽量用和平的方式行事吧。”

院长张开双臂：“给我和平之吻吧，威廉修士。跟您这样有智慧的人在一起，我们可以就神学和道德上深奥的问题作长时间的讨论。不过我们可不能像巴黎的导师们那样争论不休。的确有一项重要的任务等待着我们，这是真的，我们应该协力合作。不过，我之所以讲了这些事情，是因为我相信其中有一定的联系，您明白吗？一种内在的联系，抑或说，我相信别人会把这里发生的命案与您教会兄弟们的主张联系起来。正因如此，我要事先通告您一下，也正因如此，我们要防备来自阿维尼翁的人的任何猜疑和旁敲侧击。”

“尊敬的院长，我能否这样揣测，您是在为我的调查提供一条线索？您是不是认为最近发生的两起命案有不明的历史渊源，可以追溯到某个僧侣曾持有的异端思想？”

院长沉默了片刻，面部极力不显露出任何表情地望着威廉。“在这可悲的事件中，裁判官是您。被怀疑，甚至冒无端被怀疑的风险，都是您的事。我在这里只是一个普通的神父。我再说一句，如果我得知我的僧侣中有人过去确实有可疑之处，我会立刻斩草除根的。我所知的，您皆知；我所不知的，您靠您的睿智一定会让真相大白。不管怎么样，您得经常通报，首先向我通报。”他向我们告别后就从教堂出去了。

“亲爱的阿德索，事情变得更加复杂了，”威廉阴沉着脸说道，“我们追踪的是一份手稿，关注的是一些过分好奇的僧侣的争执和谩骂，以及一些僧侣淫荡的行为，可现在却浮现出另一条完全不同的线索，越来越难以摆脱的线索……食品总管，那么……还有那个跟着食品总管一起来的野蛮的萨尔瓦多雷……但是现在我们得去休息了，因为我们还得度过一个不眠之夜。”

“那么您今晚还是打算进藏书馆里去？您没有放弃第一条线索？”

“当然不放弃。何况，谁说这是两条截然不同的线索呢？再说了，食品总管的事情很可能只是院长的一种猜测。”

他向朝圣者的宿舍走去。到了门口，又停了下来，好像在继续刚才的话。

“其实，当初院长怀疑年轻的僧侣中会发生什么蹊跷的事情，才要求我调查阿德尔摩的死因，可是现在韦南齐奥的死又产生了新的疑点。也许院长已经意识到奥秘的关键在藏书馆，而他并不愿意让我往这方面去调查，于是他就向我提供了食品总管的线索，为了把我的注意力从楼堡引开……”

“可他为什么不应该想……”

“别提太多的问题。院长从一开始就对我说过，藏书馆不许碰。他一定有其充分的理由。很可能他也深信有些事情跟阿德尔摩的死有关联，而现在他意识到修道院的丑闻愈演愈烈，会把他自己也牵连进去。他不想弄清真相，或者至少不愿由我去发现真相……”

“如此说来，我们是在一个被上帝抛弃的地方。”我失望地说道。

“你难道找到过上帝感到悠闲自在的地方？”身材高大的威廉望着我问道。

而后，他打发我去休息。我躺下时，得出了结论，我父亲也许真不该让我周游世界，这个世界比我想象的要复杂得多。我眼下要学的东西太多了。

“拯救我吧，别让凶狮吞噬了我。”我这样祈祷着入睡了。

---

(1) Suger de Saint-Denis（1081—1151），法国宗教学家、建筑师和政治家。

(2) Andrea，耶稣十二门徒之一，圣彼得的兄弟。

(3) Golgotha，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地方，意思是“头颅”。

(4) 拉丁语，僧侣阶层。

(5) 指法国国王查理四世。

(6) Patarine，十一世纪意大利北方伦巴第大区掀起的民众政治和宗教运动，抨击教廷道德败坏和掌握俗权。

(7) Waldenses，中世纪宗教改革运动的追随者，后来演变成了耶稣教。

(8) Catari，亦称清洁派。中世纪流传于欧洲地中海沿岸各国的基督教异端教派

之一。

(9) Arnaldo da Brescia（约1100—1155），政治、宗教改革家。罗马人民起义领袖。

(10) Liprando，神父。为证实米兰大主教的贪腐，他甘愿接受宗教法庭的判决。

(11) Ghibelline，意大利中世纪的保皇党成员。

(12) Gherardo Segalelli（？—1300），宗教改革者，主张绝对清贫，后被处以火刑。

(13) Arnald Amalricus（？—1225），法国南部纳博纳的大主教。

第二天
夕祷之后

章节虽短，但其间，年迈的阿利纳多说到迷宫，以及如何进入其中的一些相当有意思的事情。

我醒来时已近晚餐时分。我感到困顿乏力，因为白昼入睡就像犯肉欲之罪：得之越多，越觉不够，而且并不感到快乐，像是得到了却又并不满足。威廉已经不在他的房间，显然他早就起床了。我稍稍转了一圈，就见他正从楼堡出来。他说到缮写室去了，翻阅了图书目录，观察了僧侣们的工作，想设法接近韦南齐奥的那张桌子，以便再度寻查。可是，不知何种缘故，那里每个人都有意不让他在那些书稿中查阅。先是马拉希亚走近了他，让他看一些珍贵的插图本，而后是本诺找一些无谓的借口缠住他不放，后来，当他俯下身继续他的搜查时，贝伦加就开始围着他转，主动表示要给他帮忙。

最后，马拉希亚见我的导师执意要查看韦南齐奥的东西，索性直截了当地说，在搜查死者的遗物之前，最好获得院长准许；他本人虽是藏书馆馆长，但鉴于对死者的尊重和纪律的约束，也没有去动过死者的东西；他还说，不管怎样，没有人像威廉那样要求过靠近那张桌子，而且要是未经院长许可，是没有人会接近那张桌子的。威廉提醒他说，院长已准许他对整座修道院展开调查，而马拉希亚却不怀好意地问他，院长是不是也准许他在缮写室，或是藏书馆里自由地走动呢，但愿上帝是愿意的。威廉觉得此时不宜跟马拉希亚较量，尽管韦南齐奥书稿引起的骚动和种种恐惧，让他寻根究底的想法更加坚定。他想夜里再回到那里的决心已定，在还不知该如何行动之前，他决计不节外生枝。不过他显然心存报复，如果说那不是出于对弄清真相的渴望，那么，这样的报复心就显得十分固执，也许是要遭人谴责的。

在走进膳厅之前，我们还在庭院里散了散步，以借助夜晚的寒冷驱散睡意。有几位僧侣也在那里漫步沉思。在庭院对面的花园里，我们见到了来自格罗塔菲拉塔的年迈老人阿利纳多，他老态龙钟，每天除了在教堂祈祷外，大部分时间都消磨在花园的草木之间。他仿佛感觉不到寒冷，久久地坐在拱廊外。

威廉和他寒暄了几句，老人好像很高兴有人跟他攀谈。

“晴朗的一天。”威廉说道。

“感谢上帝的恩典。”老人回答说。

“天上晴朗，地上阴霾。您对韦南齐奥了解吗？”

“谁是韦南齐奥？”老人说道，然后他的两眼发出一种奇异的光，“噢，那个死去的孩子。修道院里有怪兽在徘徊……”

“什么怪兽？”

“来自海上的巨兽……七个脑袋，十只角，角上长着十颗齿冠，头上写着亵渎神灵的三个名字。那怪兽长得像一头豹，有四个熊掌，一张狮子嘴……我见到过它。”

“您在哪里见过它？在藏书馆吗？”

“藏书馆？为什么？我已经多年不去缮写室了，我从来没有进过藏书馆。谁也不去藏书馆，我倒是认识以往能去藏书馆的人……”

“谁啊？马拉希亚，贝伦加？”

“哦，不是……”老人笑了，声音像老母鸡，“那是过去的事情了。三十年前，在马拉希亚之前的那个藏书馆馆长……”

“他是谁？”

“我记不得了，他死了，那时候马拉希亚还年轻。是在马拉希亚来之前的那个，他是位年轻的馆长助理，当时我也年轻……但是我从来没有进过藏书馆。迷宫……”

“藏书馆是个迷宫？”

“迷宫是这个世界的象征 ，”老人陶醉地吟诵着，“入口很宽敞 ，出口却十分狭小 。藏书馆是一座大迷宫，象征着世界的迷宫。你进得去，然而不知是否出得来。千万不要跨越海格立斯的石柱啊……”

“那么楼堡的门一关上，您就不知道如何进入藏书馆了？”

“哦，知道，”老人笑了，“许多人都知道。你从圣骨堂进去。你可以穿过圣骨堂进去，可你一定不愿意从那里进去，因为过世的僧侣们守在那里。”

“是死去的僧侣守在那里，而不是那些夜间掌灯，在藏书馆里巡游的僧侣？”

“掌灯？”老人像是很惊诧，“我从未听说过这种事情。死去僧侣的灵魂守在圣骨堂里，他们的尸骨逐渐从公墓里转移过来，堆集在那里，守护着通道。你从未见过通向圣骨堂祈祷室的祭台吗？”

“过了十字形耳堂，左边第三个祈祷室，是不是？”

“第三个？兴许是。就是基石上雕刻着上千个骷髅的那座祭坛。从右边数第四个骷髅头，你按一下他的双眼……就能进入圣骨堂了。但你别去那里，我可从来没有进去过。院长不让。”

“那怪兽呢？您是在哪里见到它的？”

“怪兽？啊，那是敌基督……他就要来临，千禧年快要到了，我们在等他……”

“千禧年三百年前就到了，那时候他也没有来临……”

“千年刚结束他是不会来的。千年的结束意味着正义王国的开始，然后敌基督就来向正义挑衅，然后将是最后的决战……”

“不过正义将统治一千年，”威廉说道，“或者他们从基督蒙难一直统治到第一个千年结束，而那时敌基督就该来了；或者正义还没有统治，因而敌基督还远在天边。”

“千年不是从基督蒙难算起的，而是从君士坦丁的馈赠算起的。现在正好是一千年……”

“那么正义的王国结束了？”

“这我不知道，我真不知道……我累了。挺难计算的。里耶巴纳的贝亚图斯 (1) 做过计算，你去问豪尔赫，他年轻，记性好……但时机已经成熟了。你没有听见七声号角吗？”

“为什么是七声号角？”

“你没有听说另一个孩子，那个绘制插图的，是怎么死的吗？第一位天使吹响了第一声号角，冰雹、烈火夹带着鲜血从天而降。第二位天使吹响了第二声号角，海的三分之一变成血……第二个孩子不就是死在血海里的吗？你们注意第三声号角吧！海洋中三分之一的生物将会死去。上帝在惩罚我们。修道院周围的世界充斥着异教，有人对我说过，

在罗马的宝座上，坐着一位邪恶的教皇，他用圣餐饼来施行巫术，用它们来喂养他的海鳝……我们之中有人违反了禁令，把迷宫的封条给撕了……”

“谁告诉您的？”

“我听说的，大家私底下议论纷纷，说邪恶已经进入了修道院。你有鹰嘴豆吗？”

他是直接问我的，令我惊诧不已。“没有，我没有鹰嘴豆。”我困惑地回答说。

“下一次你给我带点鹰嘴豆来，我把它们含在嘴里。你看我这张可怜的嘴，牙全掉没了，吃什么都得先把它们含软了。鹰嘴豆刺激唾液，aqua fons vitae [2] 。明天你给我带一些来，行吗？”

“明天我给您带一些来。”我说道。然而他已经打瞌睡了。我们离开他朝膳厅走去。

“你对他的话是怎么想的呢？”我问我的导师。

“他在享受百岁老人的暮年，脑袋糊涂了，从他的言语中难以辨别真假。不过，关于怎么进入楼堡，我相信他倒是提供了一些线索。我看见马拉希亚昨天夜里正是从祈祷室出来的。那里真的有一座石头祭坛，基石上刻有骷髅头。今天晚上我们就试一试。”

---

(1) Beatus of Liebana（730—800），西班牙里耶巴纳修道院院长，曾为《启示录》作过评注。

(2) 拉丁语，水是生命之源。

第二天
晚祷

其间，进入楼堡。发现一个神秘的不速之客，找到一页藏有巫术符号的神秘书稿，刚找到的一本书转瞬消失。关于寻找此书的事，以后许多章节里将多次讲述，威廉宝贵的眼镜被盗，也不是奇遇的终结。

晚餐的气氛沉闷而肃静。此时距发现韦南齐奥的尸体才十二个多小时。大家都悄声望着饭桌旁他的座位。晚祷时间一到，僧侣们像是一列送葬的仪仗走向唱诗堂。我们在中殿参加祈祷仪式，而眼睛却盯着第三个祈祷室。光线幽暗，当我们看见马拉希亚从黑暗中冒出来，走到他座位上去的时候，弄不清他究竟是从哪里出来的。我们必须站在暗处，躲在大殿边上，以便在仪式结束后留在那里而不被人发现。晚餐时，我从厨房里拿来一盏灯，把它藏在僧袍里面。稍后，我将从通宵不灭的三足青铜鼎灯上点着它。我装上了新灯芯，还灌足了灯油。它会长时间里为我们照明的。

想到我们即将去做的事情，我兴奋极了，以至根本没有把心思放在祈祷上，甚至没有发觉仪式已经结束。僧侣们把兜帽拉到脸上，排列成行，缓缓地朝各自的房间走去。三足鼎灯的光亮照耀着空无一人的教堂。

“现在开始吧，”威廉说道，“该工作了。”

我们走近第三祈祷室。祭坛的底座的确像是一个骸骨堆，一批眼窝深凹的骷髅头骨令人毛骨悚然，它们排放在一堆胫骨上，显得十分醒目。威廉低声重复着他从阿利纳多那里听来的话（从右边数过来第四个骷髅头骨，按一下双眼）。他把手指伸进那干枯脸上的眼窝里，立刻就听到了一种嘶哑的吱嘎声。祭坛动了，随着一个暗轴转动，显出了一个幽暗的洞口。我高举灯盏照亮洞口，发现了一些潮湿的台阶。在决定走下台阶之前，我们商量是否把身后的通道门关上。“还是不关为好，”威廉说道，“我们不知道是否能再度打开它。至于是否有被人发现的风险，我想，要是有人在那时同样从这个暗道机关进来，那么他一定知道方法，关闭通道也徒劳。”

我们下了十几个台阶，进入了一条走廊，那走廊两侧墙壁上是一排

排平行的壁龛，就像后来我在许多古墓道里看到的那样。不过那是我第一次进入圣骨堂，感到十分恐惧。那里存放了几个世纪以来僧侣们的遗骨，从土里挖出来，堆积在壁龛里，完全没有重新拼凑起来恢复原样的打算。不过，有些壁龛里面只有几根小骨头，有些壁龛里面只有几个骷髅头骨，摆放成金字塔的形状，以免有哪只滚落下来。那景象真令人害怕，尤其那盏给我们照明的灯，忽明忽暗地摇曳不定，更让人感到毛骨悚然。我看到有一个壁龛里只藏有手骨，那么多手骨，相互交错地缠绕在一起，僵死的手指交织成团。突然，我在那安放死人遗骸的地方，感到有动静，仿佛有什么活的东西。一声尖叫，黑暗中一阵快速的运动，我不禁叫了一声。

“耗子。”威廉宽慰我说。

“耗子在这里干什么？”

“它们路过这里，跟我们一样，圣骨堂是通向楼堡的，也就是通向厨房的。还通向藏书馆，那里有好吃的书。现在你该明白，为什么马拉希亚老是那么铁板着脸。他的职责迫使他每天得到这里来两次，早晚各一次。的确没有能让他笑的事。”

“可为什么福音书上从来没有说基督笑过呢？”我问道，并没有什么理由，“真是像豪尔赫说的那样吗？”

“有许多许多人都在寻思基督究竟笑没笑过。我对此并不太感兴趣。我认为他没有笑过，作为上帝之子，他无所不知，他知道我们这些基督徒会做什么。我们这就到了。”

感谢上帝，我们果真已到走廊的尽头，眼前出现了一些新的台阶。我们走完那些台阶，推开一扇用铁箍加固的木门，这样我们就来到厨房壁炉后面，正好就在通缮写室的螺旋形楼梯口。正当我们上楼梯的时候，好像听到楼上有响动。

我们静静地停了片刻，而后我说道：“不可能。我们前面没有人……”

“如果这是来楼堡的唯一通道的话。在以往的几个世纪里，这里一直是一座古堡，应该有许多我们所不知道的秘密通道。除了悄悄上去，我们别无选择。如果把灯熄灭了，就看不清路了，如果点着灯，就是向楼上的人报警。要是楼上真有什么人，唯一的指望就是他更害怕我们。”

我们从南角楼出来，到达缮写室。韦南齐奥的书桌正好在我们面前。缮写室极为宽敞，随着我们的移动，用来照明的那盏灯只能照亮几尺宽的墙面。我们希望楼下的院子里没有人，不然能看到从窗户透出去的亮光。那书桌似乎很整齐，威廉立刻俯身去查看桌下架子上的书稿，他扫兴地叫了起来。

“少了什么东西吗？”我问道。

“今天我在这里见到过两本书，一本是希腊语的，这本书不见了。有人拿走了，取得很匆忙，有一页羊皮纸手稿掉在这儿地上了。”

“可这张桌子是有人看守的呀……”

“当然。也许有人就在刚才拿走的。也许那人还在这里。”他回头往黑暗处张望，“要是你在这里，你可得小心！”他的声音在柱子间回荡。我觉得这是个好办法，正如威廉说过的，最好让令我们害怕的人害怕我们。

威廉把书桌底下找到的那页羊皮纸展开，把脸凑近那书页。他要我给他点亮儿，我把灯挪近它，发现那书页的上面一半是空白的，下面一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小字。我吃力地辨认是什么文字。

“是希腊语吗？”

“是的，但是我不太懂。”威廉从修士袍里取出他的眼镜，稳稳地戴在鼻梁上，脸更凑近那书页。

“是希腊语，字体细小，而且写得很乱，即使戴眼镜我看都费劲。光线再亮一点儿，你靠近些……”

他拿起书页，举到眼前，我本该绕到他身后，把灯举过他的头顶，可我却傻乎乎地站在他的正前方。他让我靠边站，我随即靠边，火苗触到了书页的后面。威廉用力推开了我，说我是否想把那手稿给烧了，而后，他又大声叫了起来。我清楚地看到那页手稿的上部呈现出一些模糊不清的黄褐色的符号。威廉让我把灯给他，他从稿纸后面照，让火苗靠近那页羊皮纸，用灯火烤热它，却又烧不着它。这时，好像有一只无形的手在描画似的，随着威廉晃动着的灯光，慢慢在空白的纸页正面出现了“Mane，Tekel，Fares”字样，而火苗顶端冒出的油烟熏黑了那页手稿的背面，手稿正面显露出来一些符号，一个一个不像是任何语言的字母笔画，倒像是巫术的符咒。

“妙极了！”威廉说道，“越来越有意思了！”他环顾了一下四周，“不过，这个发现最好别让我们神秘的不速之客偷看了去，如果他还在这里的话……”他摘下眼镜，把它放在桌子上，然后小心翼翼地把羊皮纸卷起来，藏在长袍内。那一连串近乎奇迹般的事情惊呆了我，我正要问他究竟是怎么回事儿，猛然听见的一个响声转移了我们的注意力。那声音是从通向藏书馆的东边楼梯底下传来的。

“我们的不速之客在那里，去抓住他！”威廉大喊了一声，就朝那个方向冲了过去。他动作比我快，我动作比较慢，因为我掌着灯。我听到有人跌倒的声音，就跑了过去，看到威廉在楼梯下，他正注视着封面上带有金属球饰的一本厚书。就在这一瞬间，我们又听到了一阵响声，是从我们来的方向传来的。“我真笨！”威廉叫喊道，“快，回到韦南齐奥的桌位去！”

我明白了，我们身后有人在暗处把那本厚书扔出来，企图把我们引到远处。

威廉动作还是比我迅速，先跑到了桌旁。我紧跟他，瞥见一个逃窜的身影闪过柱子间，迅急下了西角楼的楼梯。

我被一股战斗的激情所激励，把灯塞到威廉手中，盲目地朝那楼梯冲过去。顷刻间，我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基督的卫士，此时在与地狱里倾巢出动的魔鬼率领的军团激战。我急切地想马上抓住那个陌生人，交给我的导师处置。我几次被长袍的衣角绊倒，沿着螺旋形的楼梯连滚带爬地下去（我发誓，有生以来那是唯一的一刻，我后悔入了修士会！）。然而，那只是一瞬间的闪念，想到我的对手一定也遇到长袍带来的不便，心里颇觉宽慰。再说，要是他拿了那本书，手里得抱着东西。我几乎是冲到厨房，面包炉的后面。借着夜空惨淡的星光，只见在宽敞的过道里，一个人影正穿过膳厅的大门，那正是我追逐的人。那人随手拉上了身后的门。我冲过去，费了好大劲才打开门，进到膳厅。我环顾四周，那人早已不见踪影，朝外面开的门还紧锁着。我转过身，一片黑暗和寂静。我发现从厨房透出来一道光亮，我紧靠在墙上。在连接厨房和膳厅的过道门槛处，出现了一个掌灯的人影。我叫了一声，是威廉。

“这里没有人吗？我预见到了，他不是从门出去的。他没有穿过圣骨堂的暗道吗？”

“没有，他是从这里消失的，可我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出去的！”

“我跟你说过，有其他的暗道，我们找也没有用。兴许我们的对手

正从远处什么地方冒出来呢。他还拿着我的眼镜。”

“您的眼镜？”

“是的，我们的朋友没有能夺走我手里的这页手稿，但他急中生智，从桌子上抄走了我的眼镜。”

“为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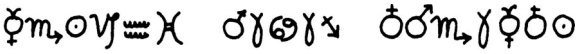
“因为他不是傻瓜。他听到我谈论这些笔记，他明白这很重要。他想到，要是我没有了眼镜，就无法解读这些笔记，而且他知道我是不会让其他任何人看这些笔记的。而实际上，我就像没有发现它们一样。”

“可是他怎么知道您眼镜的功能呢？”

“你想一想，除了昨天我们跟玻璃工匠谈论过眼镜以外，今天上午在缮写室里，我是戴着眼镜查看韦南齐奥的书稿的，因此，有许多人都可能会知道那副眼镜对我来说是多么宝贵。确实，我可以读任何一种正常的手稿，但那份手稿没有眼镜就没法读，”他边说边展开了那张神秘的羊皮纸，“用希腊语写的部分字体太小，上面的部分又太模糊……”

他让我看那些在火苗的加热之下变魔术似的显现出的神秘符号：“韦南齐奥想掩饰一个重要的秘密，他用了那种写完后不留痕迹，加热后又会重现的墨水，或用了柠檬汁。但是我不知道他究竟用了什么质地的墨水，这些符号也许会再次消失。快点儿，你眼睛好，把它们抄下来，尽可能忠实于原样，最好稍稍大一些。”

我照他的吩咐办了，虽然并不知道我抄的是什么。那是四到五行符咒似的一串符号，现在我仅把前几组符号照抄如下，以让读者对当时我们眼前出现的谜有个概念：



我抄写完毕，威廉看了看，可惜他没有了眼镜，得把我抄的字板放在离鼻子相当近距离的地方。“这肯定是一种秘密的字母表，得设法把它解读出来，”他说道，“符号画得很差，你一抄写可能就更糟了，不过那肯定是一种黄道十二宫式的字母。你看见吗？在第一行……”他把那张纸稿举到离他更远的地方，眯缝着眼睛，集中全力聚光，“人马座，太阳，水星座，天蝎座……”

“它们表明什么呢？”

“如果韦南齐奥是个天真无邪的人，他就会采用普通的黄道十二宫式的字母：字母A表示太阳，字母B表示宙斯……那么第一行应该读成……你誊写下来试试：RAIQASVL……”他停了下来，“不对，没有任何意思，那么，韦南齐奥并不是天真无邪的人。他按照另一种秘诀重新编制了一种字母表。我得发现他的秘诀。”

“这可能吗？”我钦佩地问道。

“可能，如果知道一点阿拉伯人的智慧的话。最好的有关破译密文的论述见于异教徒学者的著作，在牛津，我让人给我读过几本。培根言之有理，知识的获得要通过对语言的掌握。几个世纪之前，阿卜·博克尔·艾哈迈德写过一本书，是有关虔诚的信徒狂热地渴望破解古代文字之谜的。他揭示了组成和破解密文的许多规则，那些字母对施行巫术很有用，然而也可用于军队之间的联络，或是一个国王和他的使者之间的信函。我还见到过其他一些阿拉伯书籍，列举了一系列相当巧妙的设计。比如，可以用一个字母代替另一个字母，可以把一个字母倒过来写，可以把字母按相反的顺序写。不过，得一个字母隔过一个字母写，然后从头开始，也可以像这篇手稿那样用黄道十二宫的符号代替字母，但是得给密文标上数字，然后，按照另一种字母表，把数字转化为其他字母……”

“那么，韦南齐奥用的是哪一类系统呢？”

“得逐一试着破解它们，还有别的系统。但是为了破解一种密文，第一条规则就是猜准它的含义。”

“可那样一来就不需要破解它了！”我笑了。

“不是这个意思。不过，可以对密文的头几个字母编制一些假设，看看其采用的规则是否适合密文的其余部分。比如，韦南齐奥在这里肯定记下了深入‘非洲之终端’的秘诀。如果我考虑密文会谈到这个，就会突然受到一种节奏的启示……你看一下头三个词，别去考虑字母，只考虑符号的数字……八、五、七……现在你试着把它们分成音节，每个音节至少两个符号，并且大声地朗读：塔－塔－塔，塔－塔，塔－塔－塔……你脑子里想到什么了吗？”

“我没有想到什么。”

“我可想到了。Secretum finis Africae [(1)] ...不过，要真是这样的话，那么最后一个词的第一个和第六个字母应该是一样的，确实如此，象征

地球的符号在这里出现了两次。第一个词的第一个字母S，第二个词的最后一个字母应该同样是S。果然处女座的符号重复出现了。也许这是正确的思路，不过，也可能这仅仅是一系列的巧合，得找到一条对应的规则……”

“到哪里去找？”

“到头脑里。把规律找出来，然后看看那规律是否正确。不过，这么一试再试，我整整一天时间就用完了。其实一天也足够了，因为——你记住了——只要有一点耐心，没有什么密码是破解不了的。但是，现在天已经晚了，而我们还想去看看藏书馆。反正没有眼镜密文的第二部分我是怎么也无法看了，而你又帮不了我，这些符号，在你的眼里……”

“是希腊语，读不懂。”我无奈地接着他的话说道。

“就是啊，培根说得有道理。学习吧！但不要失去灵魂。我们把羊皮纸稿页和你抄的笔记放好，上楼去藏书馆。因为今天晚上，哪怕有地狱的十支魔鬼军团来，也拦不住我们。”

我在胸前画了个十字。“可那个先于我们来到这里的人会是谁呢？会不会是本诺？”

“本诺急切地想知道韦南齐奥的书稿里究竟有什么，但我认为他无意玩如此邪恶的勾当。再说，他已经建议跟我们联手，而且看他那副神情，是没有胆量在夜间闯进楼堡的。”

“那么，是贝伦加？或者是马拉希亚？”

“我觉得贝伦加有胆量干这种事。再说，他对藏书馆也负有责任。他因泄漏了某种秘密而愧疚不已，他认为韦南齐奥拿走了那本书，还想把它放回原处。可他无法上楼，现在正把书藏到什么地方。如果上帝帮我们忙，在他企图把书放回原处时，我们可以当场抓住他。”

“不过，出于同样的动机，也可能是马拉希亚。”

“我想不会。马拉希亚在他独自留下来锁门的时候，有充分的时间搜查韦南齐奥的书桌。这一点我很清楚，而且我无法制止他这样做。现在我们知道他并没有这样做，而且，如果你仔细思考一下，我们没有理由怀疑当时马拉希亚是知道韦南齐奥进到藏书馆里拿走了什么书。这一点贝伦加和本诺知道，你我也知道。在阿德尔摩告解之后，豪尔赫也可

能会知道，但他肯定不是从螺旋形楼梯仓皇逃走的那个人……”

“那么，是贝伦加，或者是本诺……”

“可为什么就不会是提沃利的帕奇菲科，或者我们今天在这里见过的僧侣中的某一个呢？深知我那副眼镜功能的玻璃工匠尼科拉也有可能，或是那个古怪的人物萨尔瓦多雷，他不是跟我们说过，经常不知为了什么事情在夜里到处闲逛吗？我们得留神，别因为本诺提供了线索，就按他引导的方向把怀疑的范围缩小。本诺也许是想误导我们。”

“但是，您觉得他挺真诚的。”

“那当然。但是你要记住，一个出色的裁判官，其首要职责，就是怀疑那些你觉得真诚的人。”

“裁判官的工作真不好干哪。”我说道。

“正因如此，我才辞去不干了。可你看到，我不得不重操旧业。好了，现在上藏书馆。”

---

(1) 拉丁语，非洲之终端的秘密。

第二天
夜晚

其间，终于进入迷宫，闯入者出现了怪异的幻觉。而且就像迷宫里通常会发生的那样，他们迷失了方向。

我们上楼又回到了缮写室，这一回我们是从东面的楼梯上去的，那儿也通往上边的禁地。我高举灯盏走在前面，心里一直想着阿利纳多老人说过的有关迷宫的话，提防着随时会发生可怕的事情。

然而，当我们出现在这个我们本不该进入的地方时，我惊诧地发现了一个七边形的过厅。那过厅并不很宽敞，没有窗户，跟整个楼层一样，厅里散发出一股长久不通风的霉味，倒是没有丝毫令人恐惧的地方。

我说了，那过厅有七面墙壁，其中只有四面墙壁有门洞，门洞两侧的两根小柱镶嵌在墙体内，门洞上方呈圆拱形。沿着封死的墙面矗立着高大的书柜，里面整齐地放满了书册。每个书柜都贴着编了号的小纸条，书柜的每一层都是如此：很清楚，纸条上面的编号与我们在目录里见到的一样。过厅的中央有一张大桌子，同样也放满了书籍。所有的书册上面都有一层薄薄的灰尘，这表明书是经常清理的。地上也没有什么脏物。在一扇拱形门洞上方的墙面上，写有“耶稣基督的　　《启示录》”的大幅字样。字迹好像没有褪色，虽然字体古老。后来我们发现，在其他房间里，这些字样是刻在石头上的，而且刻得相当深，凹陷的地方都涂满了颜色。

我们穿过其中一个门洞，来到另一个房间。这个房间有一扇窗，但不是玻璃窗，而是镂空雕花石膏板。房间有两面墙是封闭的，其余一面墙有一个门洞。跟我们刚经过的那些门洞式样相同，它通向另一个房间。那房间同样也有两面封闭的墙，其余一面墙有一扇窗，另一面墙开有一道门，正对着我们。两个房间门洞上方的字幅跟我们在第一个房间见到的样子相同，但上面的字不同。第一个字幅上写的是“宝座四周就座的二十四位长老 ”，另一幅上面写的是“他的名字是死亡 ”。另外，虽然这两个房间比我们刚进藏书馆见到的那个过厅要小（那个过厅是七边形，而这两个房间是长方形），屋里的陈设却一样：放书的柜子和放在

中间的桌子。

我们进到第三个房间。里面没有书籍，也没有编号的纸条。窗下有一个石头祭台。房间有三道门，一道是我们进来的门，另一道是通向我们已经看过的那个七边形过厅，还有第三道门把我们引入另一个房间，格局大同小异，只是门洞上方的字幅上写着“太阳和天空将黯然无光 ”。从这里又进到另一个房间，字幅上写着“冰雹和烈火即将降临 ”。房间没有别的门，或者说，到了那个房间以后，不能继续前进，需要退回来。

“我们好好思索一下，”威廉说道，“五个四边形的房间，也可以说是五个略呈梯形的房间，每间一扇窗，围绕着一间通向楼梯的没有窗户的七边形过厅。我觉得这是基本结构。我们是在东边的角楼里面，每一个角楼从外面看有五扇窗和五个面。这就对了，没有书的那个空房间是朝东的，跟教堂的唱诗堂是一个朝向。黎明时阳光会照亮祭台，我觉得这样设计是对的，也是虔诚的。看来，唯一聪明的做法是采用了镂空雕花石膏板。白天过滤明亮的光线，夜里连月光都透不进来。现在我们看看七边形过厅的另外两道门通往何处，相信我们将不难辨别方向。”

我的导师错了，藏书馆的建造者比我们想象的要更有睿智的头脑。我不知该怎么解释发生的事情。我们一离开角楼中央那个七边形的过厅，其他那些房间的顺序就变得乱了。有些房间有两道门，有些房间有三道门。所有的房间都有一扇窗，我们从其中一个房间里出来，打算朝楼堡内部走去，而进入的那些房间也都有一扇窗。每一个房间都有同样的书柜和桌子，摆放得整整齐齐的书册仿佛全都是一个样子，它们当然无法帮助我们瞬间辨认出所在的方位。我们试图用字幅来辨认方向。有一次，我们穿过一个房间，里面写着“在那些日子里　”，可转了几圈之后，觉得好像又回到了那里。可我们明明记得窗口对面的那道门是通向一间上面写着“死者之长子　　”的屋子，而现在我们又见到“耶稣基督的《启示录　》”的字样，但那并不是我们进来时的那个七边形过厅。这使我们意识到，有时候同样的字幅重复出现在不同的房间。我们发现相邻的两个房间的门洞上方都写有《启示录》上的文句，接下去的一个房间门洞的上方又写着“一颗巨星从天而降　”。至于字幅上句子的出处，显然，是约翰《启示录》上的诗文，但为什么把它们刻写在墙上，又是按照哪种逻辑安排的，这根本就不清楚。我们还发现有些字幅涂的是红色，而不是黑色，这更使我们平添许多疑惑。

我们突然又回到了最初的那个七边形过厅（容易辨认，因为有楼梯出口），我们再次朝右边走，穿过一个又一个房间，尽可能保持朝正前

方走。我们来到第三个房间，一道死墙堵在我们面前。这个房间的唯一通道把我们引入另一个房间里，那个房间只有一道门，从那道门出来，我们又经过了四个房间，又有一堵死墙挡在我们面前。我们回到前面有两个出口的屋子，我们选择了那个没有走过的出口，穿过一个新房间，又回到了最初进来的那个七边形过厅。

“我们从那里往回走的最后一个房间叫什么？”威廉问道。

我好不容易回忆起来：“白马 。”

“好，我们再回到那里去。”很容易。如果不想再重新兜圈子，只能经过那个叫做“祝您平安 ”的房间，再往右走，好像有一条新的通道，走那儿我们可以避免走回头路。我们却又看到了写着“在那些日子里 ”和“死者之长子 ”（那不是刚才我们见到过的同一些房间吗？）的字幅，不过，最后我们来到了一个似乎没有到过的房间，门洞上方写着：大地的三分之一已被焚烧 。但那时，我们已不再知道这是东角楼的什么方位了。

我把灯高举到身前，闯进了后面几个房间。忽见一个可怕的巨大身影，像幽灵般晃动着向我迎面飘来。

“魔鬼！”我大喊一声，迅即转身躲在威廉怀里，那盏灯差点儿掉下来。威廉从我手中夺过灯，推开我，坚定地朝前走去。我觉得他是那么高大。他像是也看见了什么，猛然往后退了一步。很快他又朝前探出身子，把灯举得高高的。他哈哈大笑起来。

“真是妙不可言。一面镜子！”

“一面镜子？”

“是的，我勇敢的斗士。刚才在缮写室里你那么勇敢地冲向一个真正的敌人，可现在你却被自己的影像吓坏了。一面镜子，一面把你的身影放大而且扭曲了的镜子。”

他牵着我的手，带我走到对着房间门口的那面墙。现在灯光更靠近那面镜子，我看到那是一块表面呈波纹状的大玻璃。是面哈哈镜。镜中照出了我们俩扭曲了的滑稽可笑的影像，镜中的我们随着走近或远离镜子而不断地改变身体的高矮和胖瘦。

“你得读一读有关光学的论著。”威廉开心地说道，“这座藏书馆的创建者们一定读过。这方面的论文阿拉伯人写的最优秀。海桑 (1) 写了

一篇《光学理论》，里面用精确的几何图像论述了镜子的功能。根据镜子表面不同的曲度，有些镜子能够放大最小的物体（我的眼镜不就是那样的吗），有些镜子可以把物体倒过来或倾斜过来，或者把一个物体变成两个，把两个物体变成四个。还有一些镜子，就像这面镜子，可以把侏儒变成巨人，把巨人变成侏儒。”

“耶稣基督啊！”我说道，“那么说，有人说藏书馆里有幻影，难道就是这面镜子里的影像？”

“也许是吧。这真是天才的设想。”他念着写在镜子上方墙上的字句：“宝座四周就座的二十四位长老　。这条字幅我们已经见过了，但那是一个没有镜子的房间。再说，这个房间没有窗户，而且不是七边形。我们这是在哪儿呢？”他环顾四周，走近一个书柜，“阿德索，没有了那副oculi ad legendum [(2)]，我看不清这些书上写的是什么。你给我读几个书名。”

我随手拿起一本书：“导师，上面什么也没写。”

“怎么？我看到上面写着呢，怎么读啊？”

“我读不出来。我不认识上面的字，不是拼音字母表上的字母，也不是希腊语。希腊语我能辨认出来。好像是小虫子、小蛇、苍蝇屎……”

“噢，是阿拉伯语。还有别的书名是这样的吗？”

“是的，有一些。不过，这里有一本是拉丁语的，上帝保佑。花拉子密，书名是《图表 》。”

“花拉子密的《星象图表》，由巴斯的阿德拉德 [(3)] 翻译成拉丁语！一部稀世之作！再往下看。”

“伊萨·伊本·阿里的《论眼睛 》，阿尔金迪 [(4)] 的《论星光 》……”

“现在你再看看桌子上的书。”

我打开桌上一本厚厚的书，书名是《动物志　》。我翻到配有精致插图的一页，上面画着一只很漂亮的独角兽。

“好手笔，”威廉评价说，他还能看清书上的插图，“那本是什么书？”

我读道：“《怪兽集锦　》。这本书也有漂亮的插图，不过我觉得更

加古老些。”

威廉把脸凑近书页：“爱尔兰的僧侣们的插图，至少是五个世纪以前的了。那本画着独角兽的书，年代要近多了，好像是法国人装帧的。”我导师的渊博学识再次使我由衷地钦佩。我们走进下面一个房间，接着又看了后面四个房间，全都有窗户，都放满了用陌生的语言写成的书册。再走下去，我们到了一面迫使我们往回走的死墙，最后五个房间都相互连着，没有其他出口。

“从墙壁的倾斜度来看，我们应该是在另一座五角形的角楼里了，”威廉说道，“不过，没有中间的七边形过厅了，也许我们搞错了。”

“可这些窗户是怎么回事？”我说道，“怎么会有这么多的窗户呢？不可能所有的房间都朝向外面。”

“你忘了中央天井了。刚才我们看到的许多窗户都是朝八角形天井开的。如果是在白天，光线的强弱就能告诉我们哪些是朝外的窗，哪些是朝内的窗，也许甚至能向我们显示房间与太阳之间的方位角度，但是在晚上却看不出。我们往回走吧。”

我们回到了有镜子的那个房间。我们在第三道门那里拐弯，那道门好像我们没有走过。我们眼前出现了相互连着的三四个房间，而快到最后一个房间时，我们看到那里有一丝亮光。

“那儿有人！”我压低声音说道。

“要真有人，他已经看到我们的灯光了。”威廉说道，同时却用手挡着光。我们在那里停留了一会儿。那亮光仍微微地摇曳着，没有更强也没有更弱。

“也许那只是一盏灯，”威廉说道，“放在那里吓唬僧侣，让他们相信藏书馆里栖息着古人的亡灵。不过，得弄清楚。你在这里遮着灯光，我会小心地往前走。”

我还在为自己刚才在镜子前面表现出的狼狈相而感到羞愧，我想挽回自己在威廉心目中的形象。“不，我去，”我说道，“您还是留在这里吧。我会小心的，我个子小，动作也敏捷。一旦弄清没有风险，我再来叫您。”

我就这样去了。我贴着墙像猫儿一样（或者说像到厨房碗柜里偷吃

奶酪的见习僧，这是我在梅尔克的拿手好戏），轻巧地走过三个屋子，摸到了发出微光的那个房间。我贴着墙壁溜到门框右面的柱子后，偷偷地朝屋里看。里面没有任何人，桌子上放着一盏灯，点燃着，冒着青烟。它不像我们的灯，倒像是一个敞顶的香炉，没有火苗，只有缓缓燃着的余烬在发光，烧出一种淡淡的粉末。我鼓起勇气走了进去。在靠近香炉的那张桌上，摊着一本色彩鲜艳的书册。我走近前去，见到有四种颜色不同的长条纹：黄色、朱红色、青绿色和焦土色。上面趴着一只野兽，样子异常可怕，是一条长有十个脑袋的大龙，它用巨尾拖住天上的星辰，把它们打落在地。突然，我见那条龙成倍地增大，身上的鳞片变成无数发光的碎片从书页中飞出，在我的头上盘旋。我仰头朝天，只见房顶倾斜，朝我身上砸下来。随后，我听见一种咝咝的响声，像是上千条蛇发出的，不过，那响声并不可怕，甚至是诱人的。随之出现了一个光彩夺目的女人，她把脸贴近我，我的脸感到了她的呼吸。我伸开双手用力推开她，而我的手似乎触到了对面书柜上的书，也许是那些书册以无限大的比例在放大。我不知道自己在哪里，也不知道天在哪里，地在哪里。我看见贝伦加站在房间的中央，带着可憎的微笑，垂涎欲滴地盯着我。我用双手捂住了脸，而我的手仿佛变成了癞蛤蟆的脚掌，黏糊糊的，指间还长了蹼膜。我相信我是喊叫了，我觉得嘴里发酸。其后，我坠入了无底的深渊，那深渊的口子在我脚下开得越来越大，我什么都不知道了。

我醒来了，觉得有咚咚咚的击打声在脑子里震荡。我发现自己躺在地上，威廉正在拍打我的脸颊。我是躺在另一个屋子里了，我的目光落到一条字幅上：愿他们在辛劳之后得以安息 。

“阿德索，你醒一醒，”威廉轻声地对我说道，“没有什么……”

“那边的东西……”我还在说胡话，“那边，有怪兽……”

“没有什么怪兽。我找到你的时候，你倒在桌脚边喊叫，桌子上有一本漂亮的莫扎拉布人 (5) 的《启示录》，打开的那一页上绘有mulier amicta sole (6) 与龙搏斗的场面。但是，我从屋里的气味判断，你是吸入了某种不好的气体，我赶紧把你拖了出来。我也有点头疼。”

“可我见到的是什么呢？”

“你什么也没看到，是那里烧着一种能使人产生幻觉的薰香。我闻出它的气味来了，是阿拉伯人的药草，也许就是山中老人 (7) 派他的刺客们行刺前迫使他们吸入的那种药草。这样我们就揭开产生幻觉的秘密

了。有人在夜间把药草放在这里，警告不速之客，藏书馆里有妖魔鬼怪把守。那么，你到底察觉到了什么？”

我根据自己的记忆，语无伦次地向他讲述了我的幻觉，威廉笑了：“你一半是夸大了你在书上看到的东西，一半是你的欲望和恐惧心理在作祟。这正是那种药草所产生的效力。明天得跟塞韦里诺谈这件事，我相信他所知道的远比告诉我们的要多。那是药草，只是药草，不需要玻璃工匠跟我们谈到的那些法术。药草，镜子……这块知识的禁地被许多太巧妙的手腕封闭起来了。科学被用来掩饰，而不是被用来启迪。我不喜欢这样，一种邪恶的思维主导着对神圣的藏书馆的防卫。今晚我们太累了，现在我们得出去。你已经神志不清，你需要喝水和呼吸新鲜空气。想打开这些窗户是白费力气，窗户太高，也许关闭了好几十年了。他们怎么能设想阿德尔摩是从这里纵身跳下悬崖呢？”

出去吧，威廉刚才说。可谈何容易，我们知道藏书馆只有一个出入口，就是东角楼的那个。可我们此刻是在哪里呢？我们完全迷失了方向。我们毫无目的地来回乱转，心想永远无法从那个地方出去了。我摇摇晃晃地走着，一阵阵地想呕吐，威廉着实为我担心。就算我们今天能从这里出去，明天我们不还得回藏书馆嘛。明天再来，有了个好主意，确切地说，是他想到了一个主意。再来，得带上一截烧过的木炭，或者用另外一种能在墙上留下标记的东西。

“要在迷宫里找到出路，”威廉一板一眼地说道，“只有一个办法。在每个新岔口，都要在我们取道的岔口画三道标记。如果前面的岔口已经有了一个标记，证明那个岔口已经到过，就再画一道标记。如果看到岔口都已画上了三道标记，那么就得返回去重新寻找岔口。但要是有一两个岔口还没有标记，那么就从中任选一个画上两道标记。走到只带有一个标记的岔口时，我们再画上两个标记。那样一来，每个岔口就都应有三道标记了。这样，我们就会走遍迷宫所有的岔口，如果我们不走任何带有三道标记的岔口，就能到达某一个出口，除非还有什么不带标记的岔口。”

“这您是怎么知道的？您是研究迷宫的专家吗？”

“不，我是在背诵一篇从前读过的古文。”

“按照这种规则，就能出去吗？”

“据我所知，几乎永远出不去。不过我们不妨试试。何况，以后几天我就会有眼镜了，我将会有时间琢磨那些藏书。很可能是那些字幅搅

乱了我们的思路，而那里藏书的布局会启示我们找出规律。”

“您会有眼镜？您怎么再找到它呢？”

“我说了我会有眼镜的。我会再做出一副眼镜来。我想玻璃工匠巴不得有一次可以做一种新试验的机会。要是他有合适的工具磨制玻璃片的话。至于玻璃片，那个作坊里有的是。”

正当我们在里面晕头转向寻找出路的时候，忽然，在一个房间中央，我感到有一只无形的手在抚摸我的脸颊，同时听到一种非人非兽的呻吟声回荡在那个房间和邻近的房间，好像有一个幽灵在那里游荡。对于藏书馆里令人惊诧的意外事情，我本该是有心理准备的，但是，我又一次感到惊恐不已，吓得往后一跳。威廉一定也感觉到了，因为他正在摸自己的脸颊，并高举灯盏，四下张望。

他举起一只手，而后观察着似乎变得更亮的火苗。他舔湿了手指，把它举到身前。

“很清楚，”他说道，并让我看相对的两面墙壁一人高的两处地方。那里有两道狭窄的缝隙，他把手靠近那两道缝隙时就感到有凉风从外面吹进来。他把耳朵贴近那里，能听到一阵呼啸声，好像外面刮着大风。

“藏书馆应该有通风系统，”威廉说道，“否则，这里会让人透不过气来，尤其是在夏天。另外，这些缝隙能够供给室内一定的湿度，那样，羊皮纸就不会干裂。但藏书馆的建造者的睿智还不止这些。按照一定的角度留出这些缝隙，就能保证在寒风凛冽的夜晚，从各个角度的裂缝透入的冷风相互交叉回流，在通道的一间间屋子里形成漩涡，从而产生了我们所听到的声音。那呼啸声连同那些魔幻般的镜子和药草的薰香，对像我们这样不熟悉这里而擅自闯入的不速之客就能平添恐惧感。刚才我们在一瞬间觉得是幽灵在抚摸我们的脸颊，现在才明白是怎么回事，因为现在才刮起风来，而这个奥秘也揭开了。不过，我们还是不知道怎么出去啊！”

我们一面这么说着，一面毫无目的地乱撞，已经迷失了方向，顾不得去看那些差不多相同的字幅。我们偶然走进一间新的七边形过厅，在它周围的几个房间转了转，没有找到出口。我们又往回走，走了将近一个小时，已经不想知道我们究竟在何处。威廉忽然果断地说我们失败了，只能在哪个屋子里睡个觉，指望在第二天让马拉希亚来发现我们了。而正当我们为如此奇妙的历险行为的悲惨结局而懊丧时，却又意外地来到了有楼梯出口的大房间。我们由衷地感谢上帝，喜出望外地下了

楼梯。

到了厨房，我们就朝壁炉走去，进了圣骨堂的走廊。我敢说，那些光秃的骷髅头骨露出的阴森狰狞的笑，当时在我看来像是亲人们的微笑。我们重又回到了教堂，从北边的门出去，最后愉快地坐在坟墓的碑石上。我觉得那清凉的迎面吹来的晚风，仿佛是把一种神圣的油膏抹在脸上。

“世界是多么美好，迷宫是多么丑恶！”我轻松地说道。

“要是有一个在迷宫里畅游的秘诀，这世界该多美好啊！”我的导师回答说。

“现在是什么时候啦？”我问道。

“我失去了时间概念。不过我们最好在申正经之前回到房间里去。”

我们沿着教堂的左边往回走，经过教堂正门（我有意朝另一边扭转头去，不想见到门楣上《启示录》里面的长老们，宝座四周就座的二十四位长老），穿过庭院，向朝圣者的宿舍走去。

院长站在宿舍门口，他严厉地看了看我们。“我找了你们一整宿，”他对威廉说道，“房间里没有找到你们，教堂里也没有找到你们……”

“我们去追查一个线索……”威廉含含糊糊地说道，显得很尴尬。院长凝视了他许久，然后用严峻而又缓慢的声调说道：“晚祷一结束，我就开始找你们。贝伦加晚祷时没有在唱诗堂。”

“您说什么？”威廉喜形于色地问道。实际上他心里已经清楚，刚才躲在缮写室里的那个人是谁了。

“晚祷时他没有在唱诗堂，”院长又说了一遍，“也没有回到他的房间。现在申正经的钟声快要敲响了，我们看看他是不是会出现。我真怕又会生出新的灾祸。”

申正经的时候，贝伦加没有出现。

---

(1) Alhazen（约965—1039），阿拉伯数学家和物理学家，以光学论著而闻名。

(2) 拉丁语，阅读的眼睛。

(3) Adelard of Bath（1080—1152），英国自然主义哲学家。

(4) Al-kindi（801—873），阿拉伯哲学家。

(5) Morazab，阿拉伯人统治下的西班牙基督徒。

(6) 拉丁语，披着日头的女子。

(7) 哈桑·本·萨巴哈（al Hasan b.Sabbah，？—1124）的别名，阿萨辛派首领，他手下的刺客在行凶之前都要饮用或吸入某种特殊的药草。

第三天

第三天
从赞美经到晨祷

其间，贝伦加失踪了，在他的屋子里发现了一块血迹斑斑的白布，别无其他。

写到这里我累了，就像那天夜晚，更确切地说像那天清晨。怎么说呢？做完礼拜后，修道院院长指派许多已惊恐万状的僧侣到各处去寻找贝伦加，但毫无结果。

将近赞美经时分，在搜查贝伦加的屋子时，一位僧侣在他的床垫下找到了一块血迹斑斑的白布。他们把那块布拿给院长看，他觉得这是一种不祥之兆。在旁边的豪尔赫，一经被告知此事，便说道：“血？”他似乎觉得这是不太可能的事情。众人对阿利纳多说此事，他摇了摇头，说道：“不，不，第三次号角吹响时，死亡来自水……”

威廉观察了那块带血的白布，然后说道：“现在一切都清楚了。”

“那么，贝伦加在哪儿呢？”

“我不知道。”他回答说。埃马洛听到他这么说，眼睛望着天，对圣阿尔巴诺的彼得说道：“英国人都是这个样子。”

将近晨祷的时候，太阳出来了，一些仆人被指派到山脚下以及院墙四周去搜索。他们一无所获，辰时经时就回来了。

威廉对我说，我们也不会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得等待事态的发展。他到冶炼作坊去了，跟玻璃工匠尼科拉促膝长谈。

做弥撒时，我坐在教堂靠近中间的那道门那儿。我就这样虔诚地入睡了，而且睡了许久。因为年轻人似乎比老年人更需要睡眠，老人们已经睡足了，正打算长眠安息呢。

第三天
辰时经

其间，阿德索在缮写室里思考他所在教会的历史，以及书籍的命运。

我从教堂出来时已不觉那么疲劳，但脑袋还是昏昏沉沉的。人体唯有在夜间才能得到平静的休息。我上楼去缮写室，经马拉希亚许可后，开始翻阅图书目录。我心不在焉地匆匆浏览着眼皮底下的书页，而实际上我在集中注意力观察那里的僧侣们。

僧侣们在专心致志地工作。他们沉着安详的神态令我惊诧，仿佛人们并没有在修道院里满世界寻找他们的一位兄弟，仿佛其他两位兄弟也并没有那么可怕地死于非命。这就是我们教会的伟大之处，我暗自思量着：几个世纪以来，他们这些人目睹蛮族入侵，掠夺他们的修道院，把王国置于火海，然而，他们还依然珍爱着羊皮纸和笔墨，嘴里依然念念有词地诵读着几个世纪传下来的词句，以后还将世世代代传诵下去。而现在，在千禧年来临之际，他们仍不停地阅读和抄写这些稀世之作，他们为什么不该这么做呢？

头一天，本诺曾经说过，只要能得到一本稀世之作，他不惜犯罪。他既不是在撒谎，也不是在开玩笑。一位僧侣当然应该谦卑地珍爱他的书本，并从书本上学到知识，而不是为了满足自己好奇的虚荣心。然而，正如通奸乃是对凡人的诱惑，财富乃是对贪婪的世俗教士的诱惑，知识则是对崇尚求知欲的僧侣的诱惑。

我翻阅着图书目录，各种神秘的书目在眼前跳跃：坤托·塞雷诺的《药物志》；《大气现象》；《伊索关于动物的自然界》；希腊哲学家埃第科的《宇宙志》；阿尔库弗主教执笔的《关于海外圣地的三卷游记》；Q·朱利奥·伊拉里奥内的《关于世界的起源》；索利尼·波利斯托雷德《地球上的神奇之地》；希腊地理学家克拉底奥·托罗梅奥的《天文观察集》……关于围绕藏书馆所发生的罪案的奥秘，我并不诧异。对于这些潜心于书本的人来说，藏书馆就像是天堂的耶路撒冷，又是地下的世界，介于未知的土地和冥府之间。他们受藏书馆主宰，欣然接受它的承诺，服从它的禁忌。他们与藏书馆共存，为藏书馆而生，或许也为

仇恨它而生，罪恶地企望有朝一日能揭穿它所有的秘密。那么，为什么他们就不能为了满足他们源于心灵深处的求知欲，去冒死亡的风险，或者为了阻止他人占有他们的秘密而杀人呢？

种种诱惑，当然是这样，还有因拥有知识而骄傲。这些僧侣与我们藏书馆神圣的创始人当初想象中的缮写书本的那种僧侣截然不同，那种僧侣臣服于上帝的意志，能够不理解只抄写，他们只是祈祷者，并且是作为抄写员而祈祷。为什么不再是那样了呢？啊，这当然不是我们的教会唯一堕落蜕化之处！教会变得太强大了，修道院院长们跟国王们较量，我在阿博内身上不是看到一位君王的形象了吗？他不是力图以君王的威仪来摆平君王之间的争端吗？修道院积聚起来的知识财富，如今被用来当做交换的商品，成为骄傲自大的理由，炫耀虚荣和威望的缘由；就像昔日的骑士们用盔甲和旌旗炫耀自己一样，我们的修道院院长们用装帧好的手稿来炫耀……更有甚者（真是疯狂之极），如今我们的修道院还失去了知识界的领先地位：教会学校、都市行会和大学都在传抄书籍，也许比我们抄得更多更好，而且还制作出一些新书——这也许就是发生诸多不幸事件的根源。

我所到的修道院，当时在知识财富的创造和再创造方面，也许是能够引以为豪的最后一个精湛完美的修道院。然而，也正因为如此，那里的僧侣们已不再满足于神圣的抄写工作，他们在探求新事物的欲望驱使下，也想创造出补充大自然的新作品。他们并没意识到，那时我隐隐约约地直觉到（我如今已鬓发苍白、年迈识广，更清楚地知道），他们那样做，是在诋毁他们精湛杰出的学识。因为倘若他们创造的“新的学识”一旦任意流出修道院的围墙，那神圣之地比起一所教会学校和一所城市大学来，就不会有什么更值得称道之处了。而把知识隐藏起来，就能使其威望和实力不减，免受争端的侵蚀，免受暗藏玄机的论辩的攻击，防止一切奥秘和伟大置于sic et non [(1)] 的审视之下。我对自己说，这就是藏书馆笼罩着寂静和阴暗的缘由所在，藏书馆珍藏着知识，但是，要保持知识完好无损，只有阻止任何人进入，即使是僧侣们自己。知识不是钱币，即便经过了最卑鄙的交易，实质上仍然是完整的。知识像是一件精美的服饰，经过穿戴和炫耀就会变旧。书本不正是如此吗？要是有太多的人抚弄，书页不是就会起皱，墨汁和镀金不就会褪色吗？不是吗，我在不远处看着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他翻阅着一本古书，书页因潮湿而黏在一起，他用舌尖舔着食指和大拇指将书翻开。他的唾液接触到的地方就失去了活力，打开书页就意味着毁坏它们，把它们置于空气和尘埃的剧烈作用之下，这样就会使羊皮纸上的纹理磨损而起褶皱，

被唾液软化和损伤的书角就会长出霉菌。就如同过分温柔多情会使勇士变得软弱无能一样，这种过度的占有欲和求知欲会使书籍提前染上疾病而最终导致其毁灭。

那么该怎么做呢？停止阅读，只是保存好它们吗？我的担忧是不是正确呢？导师又会怎么说呢？

我见不远处有一位给书册标题的僧侣，尤奥纳的马努斯，他刚用浮石磨光上等的羊皮纸，用白垩软化它，然后用铁尺压平纸面。他旁边是托莱多的拉巴诺，他把羊皮纸固定在桌上，在羊皮纸两边打上小孔标出页边，现在正用一支金属笔在上面划着平行的横线。过一会儿，这两张书页上就会充满各种色彩和图案，上面写着《圣经》虔诚经文的纸页，就会成为一件仿佛镶嵌着各种宝石的圣物闪闪发光。我对自己说，那两位僧侣兄弟正在人间度过天堂般的时光。他们在制作新的书本，跟那些随着时光的流逝将要被无情销毁的书籍一样……那么，藏书馆不能受到任何人间的威胁，它是有生命的……既然它有生命，为何又不能冒被认知的危险而向公众开放呢？莫非这就是本诺，或韦南齐奥所希冀的吗？

我为自己有这些想法感到困惑和胆怯。也许对于一个见习僧来说，在未来的全部岁月里，只应该谦卑地服从教规，不该有这些想法——而后来我正是这样做的，不提出任何问题，可是我周围的世界却越来越深地陷入一场血腥疯狂的大风暴之中。

用早餐的时候到了，我朝厨房走去。现在我已成为厨师们的朋友，他们给了我一些美味可口的饭菜。

---

(1) 拉丁语，是与非。

第三天
午时经

其间，萨尔瓦多雷对阿德索推心置腹，三言两语难以概括，但是勾起他许多不安的沉思。

我正吃着，看到萨尔瓦多雷在一个角落里。他狼吞虎咽，高兴地吃着羊肉饼。显然，他跟厨师言归于好了。他像是平生没吃过东西，一点儿碎渣都不掉，而且仿佛为这特殊的事件而对上帝感恩戴德。

他对我挤挤眼，用他那种古怪的语言对我说，他这么死命地吃，是因为在以往那些岁月里他一直挨饿。我询问了他，他对我讲述了在乡村度过的悲惨童年。那里空气污浊，阴雨连绵，田野被毁发臭，瘴气弥漫。如果我没听错的话，那里常常一年四季连续不断发洪水，田地犁不出垄沟，播下去一个蒲式耳的种子只能收到六分之一，而那六分之一的收成还会逐渐化为乌有。那里的大财主也跟穷人一样面无血色，萨尔瓦多雷说（说到这里他咧嘴笑了），虽然穷人死掉的比财主多，那是因为穷人的人数多……一个蒲式耳的种子值六十个钱币，收上的六分之一谷物只值十五个钱币。布道者们宣告世界末日到了，但是萨尔瓦多雷的父母和祖上回忆说，以往多次都是这样，因此，他们得出的结论是世界永远是快到末日了。就这样，当人们吃尽了能找到的死鸟肉和走兽肮脏的腐肉之后，传闻村里还有人把死人从地下挖出来吃掉。萨尔瓦多雷像是一位戏剧演员，讲得有声有色，还说有人入殓之后，那些最最歹毒的人怎么用手指从坟里把死人挖出来。

“那可真是！”说着，他把羊肉饼塞到嘴里，不过，我从他脸上看到的像是绝望的食尸者做出的怪相。他又说，后来，有些更坏的人，不满足于从墓地里挖死人，而像是半路打劫的盗匪，隐蔽在树林里突袭过路人。“嚓！”萨尔瓦多雷把小刀搁在喉咙上，说道，“咔嚓！”还有比这更狠毒的人，他们用一个鸡蛋或是一个苹果诱杀小孩子，把他们吃掉。说到这里，萨尔瓦多雷神情严肃，让我感觉确有其事。他说，总是先把孩子们的肉煮熟再吃。

他讲到一个来自外乡的人，到村里来贱卖熟肉，只卖几个钱，人们不知道哪儿来的那么好的运气。后来当地神父说，那是人肉，愤怒的人

群把那人撕成了碎片。可是在当天夜里，村里的一个人去扒开那个人的坟，把那个食尸者的肉给吃了，而他被人发现后，就被村里人处死了。

不过，萨尔瓦多雷不光给我讲了这段往事。他片言只语，断断续续地跟我讲述了他从家乡出逃，浪迹天涯的故事。我努力回想着自己所知甚少的普罗旺斯方言和一些意大利方言，设法去听懂他说的话。从他的叙述中，我脑海里似乎浮现出在旅途中结识过或者见过的许多人，而现在我却能从中认出许多我后来认识的人。现在我对他们有更多的了解了，正因为如此，我不能肯定，相隔那么多年后，是不是把在认识萨尔瓦多雷之前或在他之后本来是别人的经历和罪行都归到他身上去了。在我疲惫的头脑里，他们都混为一体变为一个形象了，正所谓是依靠想象力，把对金子的记忆和对山峰的记忆融合在一起，就构建出一座金山来。

在旅途中我经常听见威廉提到“贱民”，他的一些教会兄弟用这个词语不仅指平民，还用来指没有文化的人。我总觉得这种表达太笼统了，因为我在意大利的一些城市，曾结识过一些商人和手工艺人，他们不是教士，但也不是没有文化的人，尽管他们的知识是通过俗语来表达的。这么说吧，那个时候就连统治着意大利半岛的一些暴君们，对神学、医学、逻辑学、拉丁文也都一无所知，但他们肯定不是贱民，也并非愚昧无知的人。因此我想，当我的导师谈论“贱民”的时候，是在使用一种简单的概念。不过，萨尔瓦多雷毫无疑问是一个贱民。他来自穷乡僻壤，他家乡的人几个世纪以来始终经受着饥荒和封建财主及恶霸的欺凌。他是个头脑简单的人，但他不是一个傻瓜。从他对我说的话看，在他从家里逃出来的那些岁月里，他始终渴望有一个不同的世界。那里呈现出一片安乐乡的景象，那里的树木会散发出蜜一般的芳香，那里盛产各式奶酪和香喷喷的腊肠。

在这种希望的激励之下，萨尔瓦多雷弃绝了那让人泪流成河的世界，在那里（他们这样教导我们），好像不公道也是上帝为了平衡天地万物而安排的，而其意图往往让我们难以捉摸，于是他艰难跋涉，从他家乡孟费拉出发去利古里亚，然后，从普罗旺斯出发去法国国王的领土游历。

萨尔瓦多雷浪迹天涯。他沿街乞讨，偷窃，装病，在某个财主那里临时干些杂活，后又重操旧业，干起绿林强盗的勾当。从他对我讲述的经历中，我看到了一个跟流浪汉为伍的浪人，而在随后的年月里，他更多的是在欧洲流浪，结交的人多半是：假僧侣、江湖骗子、诈骗犯、乞

丐、麻风病人、跛子，还有卖货郎、流浪汉、说书人、无国籍的神职人员、巡游的大学生、魔术师、残废的雇佣军人、流浪的犹太人、精神崩溃的流亡者、疯子、被判流放的逃犯、被割去耳朵的罪犯、鸡奸犯。他们之中还有流动手工匠、纺织工人、锅炉工人、桌椅修理工、磨刀人、篾匠、泥瓦匠以及各类恶棍、拐骗犯、地痞流氓、无赖、赌棍、拉皮条的、造假者、犯买卖圣职罪的神职人员和神父、盗用公款者、贪污犯。另外，还有人以行骗为生，有人假造教皇的玉玺和印章，有人吹嘘大赦，有人假装瘫痪躺在教堂门口，有人从修道院逃出来到处流浪，有人兜售圣物；有替人看手相的占卜者，有替人招魂的巫师，有江湖郎中、假警察、犯私通罪者，还有用欺骗和暴力的手段诱骗修女和少女者，假装患有脑积水、羊痫风、痔疮、痛风病、伤口溃烂或患抑郁症或疯狂症的病人。有人在自己身上涂胶泥，假装患上了不治的溃疡病；有人嘴里含着血红色的液体，假装泄出体内毒汁；还有人装模作样地拄着拐棍，装做是局部肢体残疾的弱者；有人模仿患有癫痫病、疥癣、淋巴炎或腮肿病，他们缠上纱布，涂上藏红花，手持铁器，头上缠着绷带，浑身散发出恶臭，溜进教堂里，或者突然倒在广场上，口吐白沫，翻动着白眼，鼻子里流淌着用黑莓汁或朱砂制成的假鼻血，以骗取人们同情，讨得食物和金钱。人们往往想起圣人们的教诲：要对受苦受难者行善事，与挨饿的人分食你的面包，把无家可归的人领入家门；我们瞻仰基督，欢迎基督，为基督穿衣，犹如水可以灭火一样，我们可以用善行洗涤我们的罪孽。

就在我讲述的这些事实之后，我在多瑙河沿岸见到了许多这样的人。如今我还记得那些江湖浪人，他们有名有姓，还像地狱里的恶魔似的分成许多不同的群体：类似乞丐帮、庸医帮、行骗团伙、假朝圣者、卖圣器者……

就像流窜在我们世间小道上的一群乌合之众，他们之中还混杂着有虔诚信仰的布道者，寻找新的猎获对象的异教徒，以及煽动作乱的离经叛道者。就是那个总是忧心忡忡的教皇约翰，生怕那些“贱民”会采取行动宣扬贫穷和乐于守贫，挑起对抗那些布道者的纷争。按照他的说法，那些“贱民”会吸引一些好奇的民众打起绘有各种图像的旗帜，祈求和勒索金钱。买卖圣职的贪腐的教皇，把宣扬贫穷行乞募捐的修士们比做盗匪是不是有道理呢？在那些日子里，经过在意大利半岛的一段旅行之后，我的思绪也理不清楚：我曾听说过阿尔托帕肖 (1) 的修士们在布道时威胁犯有罪孽的人，要他们用金钱赎罪，并承诺赦免罪孽；他们宽恕犯有抢劫罪和杀戮兄弟罪的人，释放凶杀犯和立伪誓者。他们声称在他

们的医院每天要做上百次弥撒；他们募捐钱款，并用那些善款资助了二百名贫穷的少女。我还听过修士保罗·佐朴的故事，他隐居在列蒂 (2) 的森林里，吹嘘自己直接得到了圣灵的启示，说肉欲并不是罪恶。于是他就诱惑一些女子，把她们称作姐妹，强迫她们鞭笞自己赤裸的身体。在把他的祭品献给上帝之前，强求她们给予所谓的平安之吻，让她们排成十字形屈膝跪拜在地。那都是真的吗？这些自称得到了守贫修士们启示的隐士们，他们真的走遍了半岛城市的大街小巷苦行苦修吗？他们真的因鞭笞世俗的教士及主教们的恶习和抢劫行为而遭到憎恨吗？

萨尔瓦多雷所讲述的，与我的亲身经历和经验搅和在一起，难以分清了：似乎一切全一样。有时候，我觉得他颇像图赖纳 (3) 的那些瘸腿的叫花子，当圣马丁的遗体快要靠近他们时，他们拔腿就跑，生怕这位圣人会奇迹般地恢复他们关节的功能，这样就会断了他们的财源；而圣人在他们抵达边境时恩赦了他们，恢复了他们四肢的功能，毫不留情地惩治了他们的邪恶。但当他跟我讲到在那帮人中间的生活时，讲到他聆听方济各会的布道者们的话语时，以及他怎么落草为寇时，这位僧侣凶残的脸上泛出了柔和的光亮。他明白了，当初他那贫穷和流浪的生活，不应该是一种迫不得已的沉重选择，而是一种愉快的奉献举动，于是他加入了一些苦行的赎罪教团。那些教团的名字他说不清楚，对他们宣扬的教义也解释得很不准确，我推测他是遇上了巴塔里亚会和韦尔多派，也许是卡特里派、布雷西亚的阿诺德派、卑微者。他周游世界，从一个教派到另一个教派，像完成使命那样为上帝过着他那浪迹天涯的生活，如同他以往为了填饱肚子这样做一样。

不过，他是怎么过来的，究竟有多长时间呢？按照我的理解，有三十来年的光景。他进了托斯卡纳地区的一个方济各修道院，穿上了方济各修士的长袍，但没有领受圣职。我想，他就是在那里学会了他能说的那点儿拉丁语，这点儿拉丁语与他流浪时说的各地方言混杂在一起。那时，他身无分文，没有祖国，流浪的同伴中间，有些是我家乡的雇佣兵，有些是达尔马提亚的鲍格米勒派。他说，在那里他开始了修行忏悔的生活（说到“忏悔”这个词时，他两眼一亮，我又听到了这个曾经引起威廉好奇的词）。不过，看来他在方济各修士们那里所领悟到的思想也很混乱，因为附近教堂里那个被指控犯有抢劫等罪行的牧师令他们十分恼怒。有一天，方济各修士们闯入那个牧师家，那牧师从楼梯上滚下来摔死了，然后他们把教堂抢劫一空。为此，主教派遣一些武装人员，修士们四处逃散，萨尔瓦多雷又开始长时间地在意大利北方四处流浪，跟一帮小兄弟会的人或是不再遵循什么教规和戒律的行乞的方济各修士混

在一起。

此后，他躲到图卢兹 (4) ，开始了一段奇异的经历。在那里，他听到了十字军东征的伟大业绩，心里激动万分。有一天，一群基督徒和“贱民”组成一支队伍，集合起来漂洋过海，号称为捍卫信仰而与敌人奋战。人称他们“牧童”，实际上他们只是为了逃离自己条件恶劣的家园。其中有两个头领，用伪善的教义误导了他们。一个是因品德败坏而被逐出教会的牧师，另一个是入了本笃会的僧侣。这两个头领竟然蛊惑那些无知的人像羊群似的尾随他们，组成了一个庞大的群体，甚至连刚满十六岁的孩子也不顾父母的反对，背着行囊，拄着棍子，身无分文，离开家园。当时他们完全不受理智和正义感的约束，只凭仗自己的力量和意志行事。他们希望最终自由地聚集在一起，能找到一块“福地”。这种模糊的理想使他们变得痴狂。他们走遍乡村和城市，把财物掠夺一空，要是有人被捕，他们就劫狱。有一次，他们进入巴黎的城堡营救同伙，宪兵队长力图抵抗，他们就击倒了他，把他推下监狱台阶。然后，他们在圣日耳曼的草坪上列队叫阵，无人敢应战，他们就朝阿基坦进发，所到之处，犹太人居住区里的犹太人都被残杀，财物被抢劫一空……

“为什么杀犹太人呢？”我问萨尔瓦多雷。他回答说：“为什么不杀他们呢？”他向我解释道，他生来就听布道者说，犹太人是基督的敌人，他们累积的财富是穷人所不齿的。我问他，领主和主教们不是也通过什一税聚敛财富吗，如此说来，牧童们并不是跟他们真正的敌人斗争。他回答我说，当敌人太强大的时候，就得选择较弱的敌人。我揣测，正因为如此，这些人才被称为“贱民”。只有那些有权势的人才清楚地知道谁是他们真正的敌人。领主们不愿把他们的钱财作为这些牧童的军费供他们铤而走险。对领主们来说，牧童的头领误认为财富在犹太人手里，是很幸运的事情。

我问他，是谁教唆这些人去袭击犹太人的，萨尔瓦多雷记不得了。我现在认为，当一群乌合之众追随着一种承诺而妄想一举获胜时，就永远不知道是受谁指使的。当时我想，他们的头领是在修道院和教会学校里接受的教育，说的是领主们的语言，尽管他们翻译成牧童们能听懂的话，那些人也并不知道教皇在哪里，但他们知道犹太人在哪里。总之，他们围攻法国国王一座高大坚实的城堡，是因为大批惊恐万状的犹太人躲在里面。他们攻破城堡时，一些从城堡里逃出来的犹太人在城墙下勇敢地自卫，他们扔木头和石块奋力抵抗。牧童们就在城门口纵火，用烟

和火阻击仍被围困在里面的犹太人。犹太人寡不敌众，但他们宁可自杀也不愿死于敌手，就恳求他们中一位最勇敢的人用剑刺死他们。那位勇士拔剑杀死了五百名自己人，此后便带领犹太人的孩子们走出城堡，请求牧童们给那些孩子施行洗礼。但是牧童们对那人说："你杀了那么多自己的同胞，而你却想免于一死？"就把那人碎尸万段，但没杀那些孩子们，还为他们施了洗礼。

然后，他们就朝卡尔卡松走去，一路上杀人抢劫，无恶不作。这使法国国王忍无可忍，即下令牧童们所经过的每一个城市都要进行抵抗，甚至下令保护犹太人，就像保护国王的臣民一样……

为什么法国国王在那个紧要关头对犹太人如此关切呢？这不仅因为犹太人对于王国的贸易发展有利，也许还因为他怀疑牧童们会在他的王国做出过激的事情来。况且，牧童的人数激增，已危及他的政权。因此国王认为必须消灭牧童，得让所有的优秀基督徒能找到理由来声讨牧童们犯下的罪行。不过许多牧童不服从国王，他们认为不该保护犹太人，说他们始终是基督的敌人。在许多犹太人放高利贷的城市，民众也乐于看到牧童们惩罚富有的犹太人，于是国王下令不准帮助牧童，违令者处死。国王集聚了一支大军突袭，牧童死伤甚多，有的幸免也落荒而逃，遁入森林，不少人冻饿而亡。对漏网的残余分子，国王委派将领把他们一一捉拿归案，二十人或三十人一批，将他们吊死在大树上，用他们的尸体警示世人，看谁还敢搅乱王国的安宁！不久，牧童终被歼灭。

萨尔瓦多雷在跟我讲述这段历史时，像是在讲一番丰功伟绩，这挺不寻常。他的确一直深信牧童们的行动是为了征服基督的圣地，并把它从异教徒手里解放出来。

不管怎么样，萨尔瓦多雷没有到异教徒的国度里去，他去了意大利北方诺瓦拉地区，但是对这段时间发生的事情，他很含糊。后来他到了卡萨莱，在那里，方济各会的修道院接待了他（我想他是在那里遇上的食品总管雷米乔）。那时，他们之中很多人躲在其他教会的修道院里避难，以免被处以火刑。这的确就像乌贝尔蒂诺跟我们说的那样。由于他擅长手工艺，长期积累了不少经验（他在无拘无束流浪时，有时是为不正当目的，有时是出于对基督的爱而从事多种劳动），食品总管雷米乔很快就接纳他为助手。这就是为什么他在这修道院里一住许多年，对教会的豪华气派不大感兴趣，却致力于管理地窖和食品库的缘由。他可以不用偷窃而随意吃东西，他可以自由地赞美上帝而不被烧死。

这是在他狼吞虎咽地吃着美味时给我讲述的故事，我怀疑他会不会编造了些什么，又隐瞒了些什么。

我好奇地看着他，不是因为他遭遇过的那些经历独特，而是因为我觉得他所经历过的一切，正像许多光辉灿烂的事件和运动的缩影，使得那个年代的意大利变得更加富有魅力和更加不可思议。

从他的那些谈话中能看出什么呢？他是一个有过冒险生涯的人，一个可以杀死同类而不认为是犯罪的人。虽然在那个时代，每一种触犯教规的行为在我看来如出一辙，但是，我开始懂得我耳闻的一些现象，并且理解了群情激昂的人们，因把魔鬼的法则看作上帝的法则，而对异类实行疯狂大屠杀，这是一回事；而躲在阴暗的角落里预谋杀人，却镇定自若，这是另一回事，两者不可相提并论。我觉得萨尔瓦多雷不像是染指这样一桩凶杀案的人。

另外，我想发现修道院院长影射的究竟是什么，多里奇诺修士所追求的理念一直困扰着我，尽管我对他一无所知。那两天，在我所听到的许多谈话之中，总有他的幽灵在游荡。

我直截了当地问萨尔瓦多雷：“在你的跋涉途中，从来没有结识过多里奇诺修士吗？”

萨尔瓦多雷的反应颇为特别。他瞪大眼睛，也许他从未那样睁大过眼睛，他不停地在胸前画十字，用一种我实在无法听懂的语言，断断续续地念叨了几句。不过我觉得他是在否定。这以前，他始终是用亲切信任，可以说友善的目光看着我。可在那一瞬间，他简直是恼怒地看了我一眼，而后找了个借口走掉了。

这时我再也无法克制。那位别人提起他时总是恐惧万分的修士究竟是谁呢？我决不能再让求知欲继续折磨我了。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乌贝尔蒂诺！他就是提到过那个名字的人，就在我们遇见他的第一个晚上。他通晓那些年代里有关修士的、小兄弟会的以及其他各类人的一切明显的和隐晦的事情。可那个时辰我在哪儿能找到他呢？他肯定是在教堂里，沉浸在祈祷之中。一定是在那里，鉴于那会儿我有空闲的时间，我就去那里找他了。

他没在那里，而且直到晚上我都没找到他。我的好奇心无法解除，与此同时修道院里发生了别的事情，现在我得一一叙述。

---

(1) Altopascio，意大利中部卢卡城郊小镇。

(2) Rieti，意大利中部拉齐奥大区省份。

(3) Touraine，法国南部区域。

(4) Toulouse，法国城市。

第三天
午后经

其间，威廉跟阿德索谈论一大批异教徒以及“贱民”在教会里的作用，谈论他对认识普遍规律的怀疑，并顺便讲述他如何破译了韦南齐奥留下的魔符。

我在冶炼作坊找到了威廉，他跟尼科拉两人正专心致志地干活。他们在桌上摆开许多圆形的玻璃片，也许原本是准备把它们装在一扇玻璃窗衔接处的。有些玻璃片已经用工具磨成所需要的厚度。威廉把它们放在自己眼前，一一试着。尼科拉在安排铁匠们制造铁框架，好把磨好的玻璃片镶嵌进去。

威廉恼怒地嘟囔着，因为到目前为止最令他满意的那个镜片是翠绿色的，而他说，不愿意在用它来翻看羊皮纸书页时，看到的是一片片草坪。尼科拉走远去监督铁匠们的工作。当威廉摆弄那些圆形镜片时，我对他说了刚才我跟萨尔瓦多雷的谈话。

“他那个人有过多种经历，”他说道，“也许他真的跟多里奇诺派的人在一起待过。这座修道院正是大千世界的一个缩影，当教皇的特使们和米凯莱修士来到的时候，我们真就齐全了。”

“导师，”我说道，“我真是什么都不明白了。”

“是哪方面的事情，阿德索？”

“首先，是关于异教徒之间的差别，这我以后再问您。现在我为差异的本身而困惑。跟乌贝尔蒂诺谈话过程中，您极力对他表明异教徒和圣人全都是一样的，可您跟修道院院长谈话时却又竭力跟他解释异教徒与异教徒以及异教和正统的基督教之间的差别。也就是说，您责备乌贝尔蒂诺把本质相同的异教徒区别对待，却责备修道院院长把本质不同的人看作一丘之貉。”

威廉把镜片暂时搁在桌上。“我的好阿德索，”他说道，“我们来区别一下吧，不妨权且用巴黎学派所用的术语来加以区别。那边的人说，所有人本质上都属一个类别，我没有搞错吧？”

“当然，”我对自己的学识颇感自豪地说，“人是动物，然而是有理

性的动物，有笑的能力是人的本性。”

“好极了。不过伯克特 (1) 和波拿文都拉是不同的，伯克特肥胖，波拿文都拉干瘦。同样还有，乌戈乔内 (2) 凶恶，方济各善良，阿尔德马洛冷静，阿基鲁尔夫 (3) 暴躁。是不是这样？”

“无疑是这样。”

“那么，这就是说，在不同的人中间，从他们的实质来看，有同一性，从他们的偶然性，或者是从他们的表面来看，却又有差异。”

“当然是如此。”

“所以，我在跟乌贝尔蒂诺谈到人性时，分析了其既爱善行又爱邪恶的复杂性，旨在说服他相信人性的同一性。而我在跟院长谈到卡特里派和韦尔多派之间的差别时，我坚持说明他们偶然行为的不同。我之所以这样坚持，是因为发生过这样的事情，把一个韦尔多派的人所犯的罪行错加到一个卡特里派的人身上而将他活活烧死，反过来也是如此。而将一个人活活烧死，就是烧死他个人存在的实体，也就是彻底消除了一种具体的生存行为，包括本身好的行为，至少是在上帝的眼里。你不觉得这是坚持其偶然性差别的一种充分理由吗？”

“是的，导师，”我兴奋地回答说，“我明白您为什么要这样说，我钦佩您雄辩的哲理！”

“这并不是我的哲理，”威廉说道，“我甚至不知道这是不是好的哲理。不过，重要的是你已经懂了。现在我们看看你的第二个问题。”

“问题就在于，”我说道，“我觉得自己太没有知识了。我无法分辨韦尔多派、卡特里派、里昂穷人派、卑微者、贝基诺派 (4) 、笃信基督者、伦巴第派、约阿基姆派、巴塔里亚会、使徒派、伦巴第穷人派、阿诺德派、威廉 (5) 派、自由灵弟兄会，以及路西法派之间的差异。我该怎么办呢？”

“啊，可怜的阿德索，”威廉笑了，在我的后颈窝亲切地拍了一下，“你并没有错！你看，就像在最近两个世纪，或许还要更早，我们这个世界是怎样一下子完全被无奈、希望和绝望的情绪所侵袭……不行，这不是一种好的比拟。你想象一条江河，它在坚实的堤岸之间奔流，一泻千里。你知道河流在哪里，堤岸在哪里，陆地在哪里。河流由于流经的时间太长、地域太宽广，突然间它疲惫了，因为它即将接近大

海，而大海要把所有的河流都纳入其中，这时，这条河流就不知道自己原本是什么了。这样就汇成一片流域。也许主要的河道还留着，但从大河分出很多支脉，流往各个方向，而有些支流又相互汇合起来，你分不清那一条原本是从哪一条分出来的。而有时候，你连哪里还是河流，哪里已经是大海都分不清了……”

“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您所比喻的那河流就是上帝之城，或者说是正义的王国，它正临近千禧年，而在这种动荡不安之中，它已难以支撑了。真假预言家应运而生，一切都汇集在一片广阔的平原上，那里将会展开最后的决战……”

“我倒并没有想到这个。不过我们方济各修士中总有一种对第三个时代以及圣灵的王国的强烈期待，这倒是真的。不过，我更想让你明白，几个世纪以来，教会的组织机构，也是整个社会，即上帝子民的组织机构。这个机构变得越来越富有和密集了，并且带走它所经过的一切国家的残渣垃圾，而失去了自身的纯洁性。就像江河流域的支脉，要是愿意，就如同干流一样，有那种尽可能流归大海的愿望，或者说，想到达净化的境界。不过，我的比喻不是完美的，我只是告诉你，江河在支撑不住时，也会产生许多异教和革新运动的支派，也会鱼目混珠。你可以在我拙劣的比喻中加入个人的想象：某个人想竭尽全力加固重建河流的堤岸，却不能如愿以偿。江河流域的一些支流就被淤泥阻塞了，另一些支流通过人工运河重又流入了大河，还有一些继续向前奔流而去。因为江河不可能留住一切，河流要维持河道的完整，形成一条可以辨认出来的水道，让河水失去自身的一部分是合情合理的。”

“我越来越听不明白了。”

“我也同样，我不善于用比喻的方式说话，你忘了这河流的故事吧。你还不如先弄懂你所提到的许多运动为什么都产生在两百年之前，而有些运动已经销声匿迹了，有些是新兴的……”

“可是每当人们谈到异教徒时，总要提到它们。”

“的确，不过这就是异端传播的方式之一，也是其被消灭的原因之一。”

“这我又不懂了。”

“我的上帝啊，真难哪！好吧，你想象你是一位道德风尚的改革者，你把一些同伴聚集到一座山顶上，一起过贫穷的生活。一段时间

后，你就会看到许多人来投奔你，有些甚至来自遥远的国土，把你看作预言家，或者你看到有新的使徒跟随着你。他们真的是为你或为你所宣扬的理念而跟随你吗？”

“我不知道，我希望是如此。如果不是，那又会怎样呢？”

“因为他们是从父辈那里听到过其他改革家们的故事，以及近乎完美的社会群体的传说，他们把事情都混淆在一起，认为此即彼，彼即此。”

“这样一来，所有的运动都是一代代沿袭下来的了。”

“当然，因为很多参加社会风俗改革运动的人是没有多少学识的贱民，而改革运动的各种不同的方式，不同的学说形式产生于不同的地方，这些贱民怎么能分辨呢？比如说，人们常把卡特里派和韦尔多派混淆在一起，但是他们之间有着很大的差异。韦尔多派主张在教会内部进行改革，而卡特里派则主张创立一种不同的教会，对上帝和道德有不同的观点。卡特里派认为世界被善恶两种相对立的势力所分割。在他们创立的教会里，把完美的信徒与普通的信徒区分得很清楚，他们有自己的圣礼 (6) 和仪式；他们建立了十分严格的等级制度，几乎跟我们的圣母教会差不多，根本不想消灭一切权力的形式。这就向你说明了为什么身居高位的人、大财主们和大封建主们都加入了卡特里派。他们不想改变世界，因为对于他们来说善与恶永远无法形成对立。而韦尔多派（跟他们在一起的有阿诺德派和伦巴第穷人派）却愿意在守贫的理想上建立一个不同的世界，因此他们接纳穷人，靠他们的双手劳动生活在集体中。卡特里派拒绝施行教会的圣礼，而韦尔多派却不是，他们只拒绝亲耳聆听告解。”

“可为什么人们总是把他们混为一谈，而且总说他们同样都是罪恶的呢？”

“我跟你说过了，让他们活下去的手段也是他们灭亡的原因。他们致富所依靠的是受到其他运动鼓动的贱民，那些贱民相信同一种动力既能引发造反又给人以希望；宗教裁判官把他们中一些人的错误嫁祸于另一些人，从而把那些人全部消灭，要是一种教派的人在他们的运动中犯下一桩罪行，那么其他任何运动的任何教派里的人都会被牵连在内。从道理上来说，是宗教裁判官们搞错了，他们把互相矛盾的教义混在一起；而从那些运动的追随者所犯的过错来说，他们又是对的，因为，比如当一个城市发起了阿诺德派的运动，那些过去曾经是卡特里派或是韦

尔多派的人也会响应。多里奇诺的信徒们宣扬要在肉体上消灭世俗的教士和僭主，他们肆意实行暴力，而韦尔多派却反对暴力，小兄弟会也同样如此。我肯定，在多里奇诺修士的年代里，许多追随过小兄弟会和韦尔多派的人也加入了他的团体。贱民无法为自己选择他们的异端。阿德索，他们参加了那些自己家乡的、路过村子里的或者在广场上布道者的团体。他们的敌人采取欺骗蒙蔽的手段，把民众统统说成是异教徒，而他们也许同时宣扬弃绝性的欢乐和领受圣体，这是高明的传道艺术：把异教说成不过是叛逆意识及各种错综复杂的矛盾交织在一起形成的。”

“那么说，他们之间没有联系，由于恶魔的欺骗，一个贱民明明想成为约阿基姆派或属灵派的人，却可能误入卡特里派手里，反过来也是如此？”

“可并非如此。我们从头再来，阿德索。我可得声明，我想对你解释的事情，连我自己也难辨真伪。我想错误就在于首先相信有异端，然后，贱民参与其中（并被毁在其中）。事实上，首先是贱民的社会存在，然后是异端。”

“这怎么讲？”

“对上帝子民的构成你有明确的概念。一大群羊，有善良的羊，也有邪恶的羊，被凶猛的牧羊犬即武士们看守着，或在当政者、皇帝和僭主的权力控制之下，或在牧师、世俗的教士以及神的代言人的权力控制之下。形象清晰易见。”

“并非如此。牧羊人跟牧羊犬斗争，因为两者都想从对方手里夺得权力。”

“不错，正因如此，才使得羊群的性质难以确定。牧羊犬和牧羊人只顾相互厮杀，根本顾不上照应羊群。羊群中的一部分就被排斥在外了。”

“怎么排斥在外？”

“被边缘化了。农民不再是农民，他们没有了土地，或者他们的土地很少，不能养活自己。市民不再是市民，因为他们没有手艺，也不属于某个行会，他们地位卑微，是猎物。你在乡下偶尔见到过麻风病人的群体吗？”

“见过，有一次我见到上百个麻风病人在一起。形态怪异，皮肉溃烂发白，拄着拐杖瘸着走路，眼皮肿胀，眼球泛血，他们不是在说话或

喊叫，而是像老鼠似的吱吱叫。”

“在基督徒眼里，他们是游离在羊群之外的另类人。羊群憎恨他们，他们也憎恨羊群。基督徒巴不得他们这些患麻风病的人统统都死掉。”

“是的，我还记得国王马克的一段故事，他判了美女依索尔德火刑，正要让她登上火刑架，来了一群麻风病人。他们对国王说，火刑是一种太轻的惩罚，还有一种更厉害的惩罚。那些麻风病人对国王叫喊道：把依索尔德交给我们吧，她是属于我们大家的，病痛烧灼着我们的欲望，把她交给你的麻风病患者吧！你瞧，我们的破衣烂衫都粘在了流脓的烂疮口上，她在你的身边享受着锦衣玉食和珍珠宝物，当她看到我们麻风病人住的院子，当她走进我们的陋室跟我们一起躺下时，她真的会承认她的罪孽，后悔自己没有被活活烧死在火刑架上！”

“我看你这个本笃会的见习僧，读的东西倒挺奇怪。”威廉评论道，我满脸绯红，因为我知道一位见习僧是不该读爱情小说的。然而在梅尔克的修道院里，那些小说却在年轻的僧侣之间传阅着，我们经常在夜里点着蜡烛偷看。“不过，没有关系，”威廉接着说道，“你明白了我想说什么。那些被排斥的麻风病患者是想把人们都拖入他们的苦难之中，而你越是排斥他们，他们就变得越坏；你越是把他们看做一群想毁了你的妖孽，他们就越是被排斥在社会之外。方济各修士都明白这一点，他们把生活在麻风病人中间作为自己的第一选择。如果不把自己融入被社会排斥的人群中去，上帝的子民是无法改变自己的。”

“但是您刚才谈的是其他的被排斥者，并非组织异教运动的麻风病患者。”

“‘羊群’是一串同心圆，从离圆心最远的‘羊群’到离圆心最近的‘羊群’，都围绕着同一个圆心。麻风病患者只是象征普遍意义上的被排斥在外的人，圣方济各明白这一点。他不仅想帮助麻风病患者，如果只是那样的话，他的行动就会降格到一种微不足道的慈善行为。他另有深意。他们对你讲述过他向鸟儿传道的事情吗？”

“噢，是的，我听过这个美丽动人的故事，我很欣赏圣人乐于跟那些稚嫩的上帝的创造物为伴。”我激情洋溢地说道。

“咳，他们对你讲述的是一个错误的故事，或者说是如今正在重建的修士会的历史。方济各对他城市的民众和他的法官们讲话时，看到他们并不理解他，于是他朝公墓走去，对着乌鸦、喜鹊、鹞鹰以及食尸的

猛禽布起道来。”

“这太可怕了。”我说道，“它们可不是一些好鸟儿啊！”

“都是一些猎鹰，另类的鸟儿，就像麻风病人一样。方济各自然是想到了《启示录》中的话：我看见一位天使站在日头中，向天空所飞的鸟大声喊着说：‘你们聚集来赴神的大筵席，可以吃君王与将军的肉，壮士与马和骑马者的肉，并一切自由的，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

“那么，方济各这不是要鼓动被社会排斥在外的人们起来造反吗？”

“不，那是多里奇诺和他的追随者们干的事。方济各是想让原本打算造反的被排斥在外的人们，成为上帝子民的一部分。方济各没有成功，对你说起这个，令我痛心疾首。为了与被排斥在外的人们融合在一起，得在教会内部行动，而为了在教会内部行动，就要获得教规的承认，从而产生一个修士会；而当一个修士会产生的时候，就会重新组成‘羊群’的同心圆；于是被社会排斥的人们就在那圆的边缘上了。那么，现在你明白了，为什么有小兄弟会和约阿基姆派，他们再次把被排斥的人集合在他们的周围。”

“可我们刚才不是在谈论方济各，而是在谈论异教如何成为贱民和被排斥者的产物。”

“不错。我们刚才是在谈论被‘羊群’排斥在外的人。多少世纪以来，教皇和皇帝为了争夺权势而厮杀，这些人却一直生活在社会的边缘，他们是真正的‘麻风病人’。麻风病人只是上帝安排的病态形象，旨在让我们明白这种比喻，在谈论‘麻风病人’时，我们明白指的是‘被排斥的人、穷人、贱民、穷困潦倒的人、乡村中失去土地的人、城市里被凌辱的人’。我们没有明白，麻风病的神秘一直在困扰着我们，我们没有分辨出其实质的象征含义。被排斥在‘羊群’之外的那些人，都巴不得能聆听到借助基督的召唤所作的传道，让那些牧羊犬和牧羊人受到谴责，而且承诺有朝一日将会让他们受到惩罚。掌控权势的人一直是明白这一点的。而承认被排斥的人就意味着减少他们的特权，因此被排斥的人一旦确认自己就是被排斥的人，就会像异教徒那样受到放逐，无论他们所遵循的是何种教义。对异教的错觉就在于此。人人都是异教徒，人人又都是正统的基督徒，一种运动所推崇的信仰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展示的希望。你抓住异教，你就能找到‘麻风病人’。每一场对抗异教的战斗只求这样的结果：让‘麻风病人’仍然当‘麻风病人’。至于‘麻风病人’呢？

你想要他们做什么？让他们从三位一体的教义中或者在圣餐的定义中分辨出对错吗？算了吧，阿德索，这是我们这些有学识的人玩的游戏，贱民有他们自己的问题。请注意，他们往往是用错误的方式去解决自己问题的，因此，他们就成了异教徒了。”

“可为什么有些人支持异教徒呢？”

“因为这对他们的游戏有用，那种游戏与信仰很少有关联，经常是跟赢得权势有关。”

“难道就因为这样，教廷就把所有与它敌对的人指控为异端吗？”

“正是这样，正是这样，教会就承认那些能够在其控制范围内行动的异教为正教，或者说，教会不得不接受异教变得过分强大的事实，认为把异端视为敌对势力是不合宜的。不过没有明确的标准，国王和普通人都是如此。不久前在克雷莫纳，忠于帝国的人帮助卡特里派只不过是想让教廷处于尴尬的境地。有时候城邦的长官们鼓励异教徒把福音书翻译成通俗拉丁语：如今通俗拉丁语已经成为城邦的语言了，拉丁语则是罗马的语言。他们或许会支持韦尔多派，因为他们主张所有的人，不分男女老少，都可以从事教学或布道……”

“可是，为什么后来城邦的长官自己起来反对异教徒，并且坚决支持教会把异教徒烧死呢？”

“因为他们发现异教也危及说通俗语的世俗者的特权。两百年以前，在拉特兰公会议上，有人提出不要让那些愚昧无知的韦尔多派的人获得信贷。要是我没有记错的话，他说，他们居无定所，赤脚周游，一无所有，共生共存，赤身裸体地效法赤裸的基督，如果给予他们太多的空间，他们会撵走所有的人。为避免这种灾难，城邦后来支持了托钵修会，尤其是我们方济各会：因为我们允许在悔罪的需要和城邦生活之间，在教会和对市场感兴趣的市民们之间建立一种和谐的关系。”

“在热爱上帝和热衷于交易之间也达到和谐了吗？”

“没有，革新运动遇到了障碍，被纳入教皇认可的轨道之内，但是私下里的活动并没有纳入轨道。一方面，形成了不损害他人的鞭笞派的运动，形成了像多里奇诺修士那样的武装团伙，形成了就像乌贝尔蒂诺所谈到的那些施行巫术般宗教礼仪的蒙特法尔科的修士们……”

“可是当初是谁对，现在又是谁对，谁错了呢？”我茫然地问道。

“谁都有自己的道理，谁也都错了。”

“可是您，”我简直是带着一种叛逆的冲动叫喊道，“为什么就不站稳立场，为什么您不告诉我真理究竟在哪里呢？”

威廉缄默不语地待在那里，他把刚制作好的镜片拿起来对着亮光看，然后又把镜片放在桌上。他让我透过镜片看一件铁器：“你瞧，”他对我说，“你看到什么啦？”

“一件铁器，稍稍放大了点。”

“这就对了，人们应努力做到的就是把事物看得更清楚些。”

“可始终是那件铁器啊！”

“当我有了这副眼镜，能够再读韦南齐奥的手稿时，那也将永远是同样的手稿。但我读过那份手稿之后，我也许会更好地了解一部分真相。而也许，我们会使修道院的生活有所改善。”

“但是那还不够啊！”

“阿德索，看来我说得太多了。我不是第一次跟你谈到罗杰·培根。也许他并不比其他时代的人更聪明。但是，他那种激励自己热爱知识、满怀希望的魅力始终吸引着我。培根相信贱民的力量，理解他们的需要，接受他们精神上的创新。如果他没有想到穷人、无立足之地的人、愚钝的和没有文化的人经常使用上帝的嘴在说话，那他就不是个好的方济各修士；如果他有可能近距离地了解他们，他就会比当地修士会的人更关注小兄弟会。贱民有时比学者知道得更多，因为学者在对极其普通法则的探讨研究之中经常迷失。他们往往有个人的直觉，但这种直觉是不够的。贱民发现了一种真理，也许比教会里的导师们更真实，但他们把真理耗费在不经思索的欠审慎的行为之中了。那么该怎么做呢？向贱民传授科学吗？太容易，也太困难了。再说，传授什么科学呢？阿博内藏书馆里的科学吗？方济各会的导师们给自己提出了这个问题。伟大的波拿文都拉说，智者应该用清楚的概念去解释蕴含在贱民行为里的真理……”

“正像佩鲁贾方济各大会和乌贝尔蒂诺博学的专题论文，把贱民对守贫的向往变成神学的决议。”

“是的，可你也看见了，这一切太晚了，贱民的真理变成了强权者的真理，掌握这真理对路德维希皇帝来说，比对一个生活贫穷的修士更

有用。怎么近距离地体验贱民的经历，这么说吧，就是怎么保持其勤劳的美德，以及拥有为改变和改善世界而工作的能力呢？这就是培根曾经提出的问题：没有文化教养的粗鲁人所做的事　，其产生的效果往往是偶然的　。贱民的经验会产生野蛮和失控的结果，知识的功能是受到某种法则保护的　，它们会有效地实现应该达到的目的　。他认为新的自然科学应该是有学识之人的新的伟大事业，协调社会的基本需求，那是贱民所期待的，尽管这些需求是成堆的，混乱无序的，但有真实与合理的部分。只不过，在培根看来，这项宏伟事业应该由教会来领导，我认为他之所以这么认为，是因为在他生活的年代里，当世俗教士与当学者是一回事。如今情况不同了，有学识的人也产生在修道院和教堂之外，甚至也产生在大学之外。在这个国度里，本世纪最伟大的哲学家就没有当过僧侣，而曾是一个卖香料的商人。我说的这个佛罗伦萨人，你也许听到过人们谈论他的诗篇，可我从来没有读过，因为我不懂他的通俗拉丁语，而且他的作品，据我所了解的部分来看，大概我不会太喜欢的，因为他夸夸其谈，所论及的事情也离我们的经历太远了。不过，关于对元素和整个宇宙性质方面的理解，对于如何领导国家，我想他为我们写下了最高明的篇章。和他一样，我和我的朋友们认为，人间事务不该归教会来管，而应由人民开会来制定法律，将来也同样应该由有学识的群体提出崭新的富有人性的神学，因为神学是自然的哲学，有正面的魔力。”

“无比美好的事业，”我说道，“但是可能吗？”

“培根相信有可能。”

“您相信吗？”

“我也是一直相信的。但要相信其实现的可能性，就需要肯定贱民是有道理的，因为他们具有个人的直觉，那是唯一可信的。但是，如果个人的直觉是唯一可信的，那么科学又怎么能通过直觉重新总结出普遍规律呢？而那种正面的魔力又怎么通过反映普遍规律变成切实可行的呢？”

“对啊，”我说道，“怎么能够呢？”

“这我就不知道了。在牛津大学，我曾经跟我的朋友，奥卡姆的威廉有过许多争论，现在他在阿维尼翁。他在我头脑里播下了怀疑的种子。因为，如果唯有个人的直觉是正确的，那么，同样的原因产生同样的效果，这样的命题就变得很难成立了。同样的物体，可以是冷的也可

以是热的，可以是甜的也可以是苦的，可以是湿润的也可以是干燥的——在一个地方是这样，而在另一个地方就不是这样了。如果我不动一个手指就能营造出无穷无尽的新物体的话，那我怎么能够发现支配事物保持井然有序的普遍的关系呢？因为只要手指一动，就会改变手指和所有其他物体之间的地位关系。这些关系就是我的头脑用来感知个体与个体之间的关联的方式，可是怎么保证这种感知的方式是普遍的和稳定的呢？”

“可您知道一定厚度的一块玻璃，适应一定的视觉能力。因此，您现在知道怎么制造出跟您丢失的那副一样的眼镜来，否则您怎么能够呢？”

“一个尖锐的回答，阿德索。实际上我拟出了这个命题。一定的厚度应该适合相应的视觉能力。我提出这个命题，是因为我有过多次同样类型的个人直觉。试验过药草治疗性能的人，都知道所有本质相同的药草用在患者身上会产生同样的药效。因而，做这两种试验的人就得出论断，哪种类型的药草对发高烧的人有效用，哪种类型的镜片能够以相应的程度改善眼睛的视力。培根所谈到的科学论点无疑是围绕这些命题提出的。请注意，我是谈关于事物的命题，而不是就事论事。科学跟命题及其术语有关系，而术语是指个别单一的事物。你要明白，阿德索，我应该相信我的命题是行得通的，因为我是在实际经验的基础上学到的。但是，要相信它，我就得推测存在普遍规律，可我又不能谈论那些规律，因为同样是关于存在普遍规律和事物有其一定秩序的观点，就意味着上帝成了这种观点的俘虏。但是上帝的存在是绝对自由的，如果他愿意，只要是出于他的意志，是他的举动，就能使世界完全变个样。”

“那么说，如果我没有搞错的话，您知道自己为什么做某件事，而您并不知道为什么您深知自己在做什么？”

我应该自豪地说，威廉是钦佩地看了我一眼，他说：“也许。不管怎么样，我对你说这个，是为了让你知道我对自己所阐述的真理并没有把握，尽管我是相信它的。”

“您比乌贝尔蒂诺更神秘莫测！”

“也许是吧。不过你看到了，我是在探索大自然的事物。而即使在我们正进行的调查中，我也并不想知道谁是善人谁是恶人。不过，我想知道的是，昨晚究竟是谁到过缮写室，究竟是谁拿走了我的眼镜，究竟是谁在雪地上留下了拖曳躯体的印痕，以及贝伦加究竟在哪里。这些都

已成为事实，而且我会尽可能地把这些事实联系起来，因为很难说清楚哪些原因会产生哪种结果；只要有一位天使相助，也许就能改变一切。因此，无法表明某种事物就是产生另一种事物的原因，这并不令人惊讶，尽管要不断地证实。我正是在这样做。”

“您活得很艰辛。”我说道。

“可我找到了勃鲁内罗。”威廉大声地说道，他指的是两天以前的那匹马。

“那么说来，世界是有一定秩序的！”我兴高采烈地喊道。

“也就是说，我这个可怜的脑袋里有一点儿头绪了。”威廉回答说。

这时候，尼科拉拿着一个快要做完的眼镜架回来了，他得意洋洋地给我们看。

“在我这可怜的鼻梁上戴上这副眼镜的时候，”威廉说道，“也许我这个可怜的脑袋会变得更有条理些。”

来了一位见习僧，他通知我们说院长想见威廉，他在花园里等着他。我的导师不得不推迟他的试验，我们急忙朝约好的地方赶去。我们起身走的时候，威廉朝自己的脑门上敲了一下，好像就是在那一瞬间才想起自己忘了什么事情。

“噢，对了，”他说道，“我把韦南齐奥神秘的符号破解出来了。”

“全部破解出来啦？什么时候？”

“你睡着的时候。这得看你理解的‘全部’是什么意思了。我破解了在火焰下显示的那些符号，就是你誊写下来的那些。至于用希腊语写的那些笔记，得等我有了新眼镜以后再说。”

“那究竟是什么？是不是关于‘非洲之终端’？”

“是啊，而破解的方法相当简单。韦南齐奥用的是黄道十二宫的十二个符号，另外八个符号是指五个行星，太阳和月亮两个发光体和地球。一共二十个符号。这就足以把拉丁语的字母结合进去，因为你可以用同样的字母来表达unum [7] 和velut [8] 这两个词首字母的发音。字母的排列次序我们知道。那么符号的次序又是怎样的呢？我想到了天体的布局次序，把黄道十二宫的象限放在最外边的周界线上。那么就是地球、月亮、水星、金星、太阳，以此类推，然后，接下去就是黄道十二宫的

符号，按照他们传统的排列次序，就像塞维里亚的伊西多尔所排列的那样，以白羊座和春分开始，到双鱼座结束。现在，如果你试着用这个解法破译，就可知韦南齐奥所传达的信息蕴含的某种意思了。”

他递给我那张羊皮纸书页，上面是用很大的拉丁语字母破译出的信息：“Secretum finis Africae manus supra idolum age primum et septimum de quatuor [(9)] .”

“清楚吗？”他问道。

“‘非洲之终端’的秘密：用手在幻象上方‘四’的第一和第七上操作……”我摇着头重复说道，“一点儿都不清楚！”

“我知道了。首先得搞清楚韦南齐奥所说的幻象 指的是什么。一种影像，一个偶像，还是一种形象？然后，那个‘四’的第一和第七又意味着什么？而且得怎么操作它们呢？转动它们，推开它们，还是拉动它们？”

“那么就是说，我们还是什么都不知道，我们仍然在原来的起点上。”我扫兴地说道。威廉停住不说了，用一种并不完全是慈爱的目光看了我一眼。“我的孩子，”他说道，“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个可怜的方济各修士，多亏万能的上帝赐予他浅薄的学识和有限的能力，在不过几小时的时间之内，他破解了一段密文，密文的作者满以为除了他自己，无人能够破译出来……可你，可怜无知的小混蛋，竟敢说我们仍然在原来的起点上！”

我非常不自然地表示歉意。我伤害了我导师的虚荣心，尽管我深知他为自己推理的敏捷和准确是多么的自豪。威廉真的是完成了一件值得钦佩的工作，如果机敏过人的韦南齐奥，不仅用晦涩难解的黄道十二宫的符号作掩护，藏匿了他所发现的一切，而且还设置了一个难以破解的谜，这实在怪不得威廉。

“没有关系，没有关系，你不用道歉，”威廉打断了我，“其实你是有道理的，我们知道得还很少。我们走吧。”

---

(1) Thomas Becket（1117—1170），中世纪坎特伯雷大主教。

(2) Uguccione della Faggiuola（1250—1319），中世纪吉伯林派首领。

(3) Agilulfo（591—616），伦巴第国王。

(4) Beghini，指十二世纪在荷兰和比利时由外号叫“结巴”的名叫兰贝托的僧侣建

立的宗教和慈善性质教派。

(5) 指奥卡姆·威廉。

(6) 指洗礼、坚振、告解、圣体、终傅、神品和婚配七大圣礼。

(7) 拉丁语，唯一。

(8) 拉丁语，正如。

(9) 拉丁语，非洲之终端的秘密：用手在幻象上方“四”的第一和第七上操作。

第三天
夕祷

其间，再次跟修道院院长谈话，威廉对于揭开迷宫之谜有一些惊人的想法，而且以最合理的方式取得成功。之后他吃起奶酪薄饼来。

修道院院长带着沉重的心情不安地在那里等着我们。他手里拿着一张信纸。

“我接到孔克修道院院长的一封来信，”他说道，“他告诉我一个人的名字，约翰把法国士兵的指挥权交给了那个人，他还负责教皇派遣的使团的安全。他不是军人，也不是教廷的人，而且他本人就将是使团的一个成员。”

“不同品类的稀有组合，”威廉不安地说道，“他是谁呀？”

“贝尔纳·古伊，或者叫贝尔纳·古伊多尼，随便您怎么叫他都行。”

威廉用他的本族语大声叫喊起来，我没有听懂，院长也没有听懂。也许这样对大家都更好，因为威廉说出的话带有一种淫秽的咝咝的响声。

“对这样的指派我很不高兴，”他马上补充说道，“多年来，贝尔纳是图卢兹一带异教徒不共戴天的死敌，他写了一本《审判堕落的异教徒的实践经验　》，供迫害和消灭韦尔多派、贝基诺派、笃信基督派、小兄弟会和多里奇诺派使用。”

“这我知道。我读过那本书，有精辟的学术性论述。”

“是有精辟的学术性论述，”威廉认同地说，“他对教皇约翰忠心耿耿，过去几年里，教皇一直委派他在佛兰德和这里——意大利北方完成许多使命。在他被任命为加利西亚主教后，也从来不在自己的教区里，而是继续从事他宗教裁判官的活动。我本以为他已经退居到沃代沃地方主教的辖区去了，但是现在看来，约翰重又起用他，把他派到意大利北方这里来。为什么恰恰就是贝尔纳呢？为什么由他来负责指挥武装人员呢？……”

“答案是有的，”院长说道，“它证实了我昨天向您表示过的种种疑

虑。您很清楚——尽管您不愿意向我承认——佩鲁贾方济各大会所主张的有关基督和教会守贫的立场，虽然有丰富的神学内涵，却也同样是许多异端运动所主张的，尽管异教徒们采用的方式不够谨慎，态度不够正统。要表明被当今皇帝所采纳的切塞纳的米凯莱的立场，跟乌贝尔蒂诺和安杰罗·科拉雷诺的立场是相同的，这很容易论证。在这一点上，双方使团将取得一致看法。但是古伊多尼会做得更多，他也有这种能力：他将尽全力证明佩鲁贾方济各大会的主张与小兄弟会或者假使徒派的主张是完全一样的。”

“人们已经知道即使没有贝尔纳在场，也会走到那一步。贝尔纳最多会做得比那些教廷里的庸才们效率高些，而这就要求在跟他讨论时，得特别缜密。”

“对，”院长说道，“可在这一点上，现在我们要面对的是昨天产生的问题。如果我们在明天还找不到那两起或许是三起命案的凶犯，那么就得把监管修道院事务的权力移交给贝尔纳了。我无法向贝尔纳这样一个有权势的人（我们有成熟的一致的看法，这一点我们得记住）掩饰在这个修道院里发生过，而且还正在发生的一些难以解释的事件。不然的话，在他有所察觉，在一件新的神秘事件又发生了的时候，他就完全有理由告我们背叛……”

“这倒是真的，”威廉不安地喃喃自语道，“可没有任何办法。我们得倍加小心，得警惕贝尔纳对神秘凶手的注意。不过，也许那倒是件好事，贝尔纳的注意力若是在凶手身上，就不太顾得上参与辩论了。”

“让贝尔纳插手去调查凶案，对我当院长的职权来说，那将是一种威胁，请您记住这一点。这桩棘手的案子，会导致我不得不部分地交出我在这个院墙内行使的权力，这可是头一次，这不仅在这座修道院的历史上，而且在克吕尼修会的历史上也是前所未有的事情。我将尽量避免。头一件要做的就是拒绝接待双方派来的使团。”

“我请求您，高贵的院长，慎重考虑这样一个重大的决定，”威廉说道，“您手里有皇帝的一封信，他热情地请您……”

“我跟皇帝的关系我心里清楚，”院长生硬地说道，“这您也是知道的。因此您知道我很无奈，我不能后退。但这一切很糟糕。贝伦加在哪儿？他出什么事啦？您究竟在做什么呢？”

“我只是一名修士，多年以前做过一些宗教裁判方面的有效调查。两天之内是查不到真相的。再说了，您又给予我什么权力了呢？我能进

藏书馆吗？我能提出我想提的所有问题吗？”

“我看不出那些命案跟藏书馆有什么关系。”院长恼怒地说道。

“阿德尔摩是书籍装帧员，韦南齐奥是翻译员，贝伦加是馆长助理……”威廉耐心地解释道。

“照这么说，六十名僧侣全都跟藏书馆有关系。就如同他们跟教堂有关系一样。那么，为什么您不去教堂调查？威廉修士，您是受我的委派进行一次调查，而且我是要求您在规定的范围之内进行。何况，在这片围墙之内，我是在上帝之下，并受到上帝恩宠的唯一主人。而这对贝尔纳也将同样有效。再说了，”他改为比较温和的语气补充说道，“很难说贝尔纳来这里就是为了参加这次会见。孔克修道院院长的来信中也写道，他到意大利来是为了继续南下。他还告诉我，教皇还请勒普热的红衣主教贝特朗从博洛尼亚来这里担任教廷使团的领导。也许贝尔纳来这里是为了跟贝特朗会晤。”

“从全局来看，这样更糟糕。贝特朗在意大利中部大肆镇压异教徒。这两个反对异教徒斗争的领军人物会晤，将宣告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一股更加猛烈、最终将全部肃清方济各会的运动……”

“我们得立刻把这一情况禀告皇帝，”院长说道，“不过，按目前的情况，还不会有迫在眉睫的危险。我们得多加警惕，再见了。”

院长匆匆离去，威廉缄默不语地待在那里，而后他对我说道：“阿德索，首先我们尽量别慌张。匆匆忙忙解决不了问题，应该把许多个人的哪怕是点滴的经验累积起来。我这就回实验室去，没有眼镜，我不仅读不了手稿，今晚回藏书馆去也不方便。你去打听一下，看有什么有关贝伦加的消息。”

这时，莫利蒙多的尼科拉迎着我们跑来，他带来了极坏的消息。就在他试图把威廉寄予极大希望的那个镜片磨得更好一些时，镜片破了；另一片原本可以取代它的镜片，又在他往镜架里面装的时候碎裂了。尼科拉绝望地对我们指指天空。已经是夕祷时分，天色正在暗下来。那天没有办法再干活了，又浪费了一天时间。威廉痛心地思量着，极力压制着（这是后来他向我供认的）想掐死那个无能的玻璃工匠的冲动。再说，那人已经觉得自己丢尽面子了。

我们丢下了一肚子委屈的玻璃工匠，去打听有关贝伦加的消息。自然，没有人找到他。

我们感到束手无策，在庭院里散了一会儿步，不知该怎么做。过了一会儿，我见威廉目光朝天茫然地凝神沉思，仿佛他什么都没看见。刚才他从僧袍里取出几个星期之前我见他采集来的药草，咀嚼着，像是要从中吃出某种可使他沉静又激奋的成分。他真的显得心不在焉，但他的两眼不时闪烁着亮光，也许在他空白的大脑里浮出了新的主意；然后他又沉浸在那种特别而又积极思索的愚钝状态。忽然他说："当然，可以那样……"

"什么呀？"我问道。

"我在想一个在迷宫里确定方位的办法。实行起来不简单，不过可能有效……出口毕竟就在东面的角楼，这我们已经知道了。现在你假设一下，要是有一种仪器能告诉我们北面在哪里，那事情会怎么样？"

"自然只要向右转，就能走向东边。或者只要朝相反的方向行走，我们就知道是走在朝南角楼的方向。不过就算存在这样的魔术，迷宫究竟是迷宫，而我们一旦朝东走，就会碰上一堵死墙挡住我们径直向前走，那样我们又会迷路的……"我提醒他说。

"对，但是我说的那种仪器会永远指着北方，即使我们改变了方向，走到哪里他都会告诉我们该转向哪儿。"

"那真是太奇妙了。不过得有这样的仪器，而且它在夜里，在封闭的地方，在见不到阳光或行星的时候，也能辨别朝北的方向……而我相信，您的培根大概也不会有这样的仪器！"我笑了。

"你错了，"威廉说道，"这样的仪器已经制造出来了，有一些航海家已经使用过它。这种仪器不需要阳光和星辰，因为它是利用一种奇妙石头的功能，跟我们在塞韦里诺的医务所里见到的那块吸铁石一样。它是由培根和一位名叫皮埃尔·德·马里古 (1) 的庇卡底巫师研究出来的，他们还描述了那种石头的多种功能。"

"那您能造出来吗？"

"造出来并不困难。石头可以产生许多奇迹般的效果，其中有一种仪器可以不借助任何外力而永恒地运动，但是最简单的办法是一个名叫拜莱克·阿·恰巴亚奇 (2) 的阿拉伯人所描述的那个。拿一只盛满水的盆，把一根铁针插入一块橡木塞，放在水里漂浮，然后，拿着石头在水的表面绕圈掠过，直到那根铁针也具有了磁石的性能。这时，铁针的尖端就有了指北的功能。当然，要是磁石有可能固定在一个轴上转动，它也会

有那样的功能，如果你转动水盆，铁针的尖端永远只指向北方。无需对你说，如果你在水盆的边缘标出与北方相对的南边及东边等方位，那么，你就无论何时都会知道自己是处在藏书馆里面的哪个方位，从而就能找到东角楼了。”

“真是妙极了！”我大声说道，“可是为什么铁针的尖端始终指向北面呢？磁石吸铁，这我见到过，我想，应该有大量的铁吸着那块石头。但是，这就是说……这就是说在北极星的方向，在地球的尽头，蕴藏着丰富的铁矿喽！”

“有人真的这样推测过。不过铁针不是精确地指向运行的星辰，而是朝向子午线的交汇点。这就标志着，这种石头本身带有一 种与天空相近似的东西　。磁性两极的倾斜来自天空，而不是来自地球。这是远距离引发运动而不是直接的物质原因引起运动的一个很好的例子：我的朋友让丹的约翰正就这个问题在进行研究，当皇帝还没有要求他把阿维尼翁沉陷到地心里去的时候……”

“那我们去把塞韦里诺的那块石头拿来，再取一个盆，弄点水和一个橡木塞子……”我兴奋地说道。

“别忙，别忙。”威廉说道，“也不知为什么，我可是从未见过像哲学家们所描述的那样完美的仪器，而且不知道在机械运转时它是否就那样完美。况且，农夫的一把钩刀，虽然没有哲学家描述过，却总是该怎么使用就怎么使用……我生怕在迷宫里绕行的时候，一只手提着灯，另一只手端着盛满水的盆……等一下，我有了另外一个主意。即使我们在迷宫外面，仪器也会指着北方，是不是？”

“是的，不过那样的话，就用不着那种仪器了，因为有太阳和星星……”我说道。

“这我知道，这我知道。如果仪器在里面或外面都一样运转，那么，我们的头脑为什么不能同样运转呢？”

“我们的头脑？它当然可以在外面运转，而且从外面我们完全可以知道楼堡的布局！可是我们在里面的时候，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正是啊。不过现在你还是把仪器给忘了吧。一想到仪器就启发我想到了自然规律和我们思维的规律。问题的症结就在这里：我们得从外面找到一个描述楼堡结构的办法来，就像在里面一样……”

“那怎么做？”

“让我想一想，不应该那么困难……”

“而您昨天说到的那种方法呢？您不是想用炭笔标出记号走遍迷宫吗？”

“不行，”他说道，“我越想越觉得那个办法不行。也许是我记不得那个规则了，也许在迷宫里转，得有一个好心的阿里阿德涅手里拿着一条线的一头，在门口等着你，但是没有那么长的线哪。而即便有那么长的线，也意味着（童话故事经常说真话）非得有一种外力的帮助，才能从迷宫里出来。要找到外面的规律与内部的规律相等的地方。对了，阿德索，我们得采用数学知识。正如阿威罗伊 (3) 所说，那些绝对被人所认知的东西就是我们所认知的东西。”

“那么，您看，您自己也承认普遍的知识了。”

“数学知识是我们的智力所构建出来的定理，能永远精确地运用，因为它们是天生的，或是因为数学是先于其他科学的科学。而藏书馆是由一位具有数学头脑的人建成的，他是用数学的方式设计的，没有数学，就建不成迷宫。因此这就牵涉到要把我们的数学定理与迷宫建造者的数学定理做一个比较，从比较中可以得出科学结论，因为那是研究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项与项之间的科学。无论怎么说，你别再把我拖入形而上学的讨论之中。今天你这是怎么啦？你视力好，还不如去拿一张羊皮纸，一块木板，或者可以在上面做记号的东西，一支笔……好，这你都有，阿德索，好样的。我们到楼堡周围转一圈去，趁现在还有点亮光。”

随后，我们在楼堡四周转了很久。也就是说，我们从远处观察了和墙壁浑然一体的东、南、西三边的角楼。至于对着缮写室的北面的角楼，由于对称的原理，不应该与我们看到的那些有什么不一样。

我们见到的是每面墙都有两扇窗，而每一个角楼有五扇窗，威廉让我精确地把他所注意到的记在木板上。

“现在我们思考一下，”我的导师对我说道，“我们见到过的每一个房间都有一扇窗……”

“那些七边形的过厅不是。”我说道。

“那很自然，那是位于每一个角楼中央的过厅。”

“我们看到另一些房间也没有窗，它们不是七边形的。”

“先把它们搁在一边。我们先找到规律，然后再设法解释例外。从外面看，每一个角楼有五个房间，而每一面墙有两个房间，每一个房间都有一扇窗。但是如果从一个带有窗户的房间，朝楼堡的内部走去，就会遇到另一个带窗户的厅室。这就表示有一些朝院子开的内窗。现在，从厨房和缮写室可以看到的天井是什么形状的？”

“八角形的。”我说道。

“太好了。八角形的每一边上完全可以开两扇窗。这就是说，八角形的每一边有两间内室喽？对不对？”

“是的，但是房间没有窗户。”

“总共是八间。每一座角楼的内厅都是七边形，有五面墙朝向每个角楼的五个房间。那么，另外两道墙跟什么邻接呢？不是跟一个沿着外墙而设置的房间，因为那样的话，房间应该有窗户，也不会跟一个沿着八角形的天井建造的房间连接，道理是一样的，否则那些房间就会非常长了。你就试着画一张草图，从上方看下去的藏书馆的鸟瞰图。你看，每一座角楼相对应的应该有两个房间与中央七边形的过厅相邻接，而又朝向与八角形的天井相邻接的两个房间。”

我按照我导师的建议试着画出平面草图，我兴奋地叫喊起来，“那么说，我们全都知道了！您让我计算一下……藏书馆总共有五十六个房间，其中四间是七边形的，五十二间近似正方形，八间房没有窗户，而二十八间朝外开，十六间朝天井！”

“而四座角楼每一座都有五个四边形的房间和一个七边形的中央厅……藏书馆是根据天体和谐的意念建造的，赋予多种神奇的含义……”

“绝妙的发现，”我说道，“可是，为什么如此难以辨别方向呢？”

“因为岔口的布局不符合数学的规律。有些房间可以通向其他几个房间，有些房间只通向一个房间，我们琢磨一下，是不是有些房间没有去别的房间的通道。如果你考虑这个因素，再加上缺少光线，太阳的位置也无法给你提供任何线索（又有幻觉和镜子的干扰），你就会明白，迷宫是怎样搅乱闯入者思路的，尤其是当他本来就因负有犯罪感而心神不定的时候。另外，你想一想，我们昨晚在迷路时，是多么的绝望。最严密的秩序产生最大的混乱：我觉得这是一种绝妙的计算。藏书馆的建造者的确是伟大的建筑大师。”

“那么，我们怎么能辨认方向呢？”

“到了这步就不难了。拿着你画的方位图，它多多少少符合藏书馆的路线草图，我们到了第一个七边形的过厅里，就马上设法找到两个没有窗口的房间之一；然后，我们一直向右转，经过三四个房间后，就应该到了一座新的角楼里，那肯定就是北角楼，直至回到另一个没有窗口的房间，它左边就应该跟七边形的过厅相邻接，它右边应该又可以找到一个与我刚才跟你说过的相同的通道，一直抵达西角楼。”

“没错，要是所有的房间全部通向其他房间的话……”

“的确如此。为此，我们需要你画的路线图。上面标出没有通道的墙面，这样我们就能知道走了哪些岔道。不过那样并不难。”

“可我们有把握见效吗？”我犹疑地问道，因为我觉得这似乎过于简单了。

“能见效。”威廉回答。“实际上线条　、角度和形象都是产生自然效果的缘由　。否则的话　，谜就无法被揭开　。”他引证说，“这是牛津大学一位杰出的大师 (4) 说的话，可惜我们没有全懂。我们已经掌握怎么能不迷失方向，现在牵涉到怎样才能知道房间里书籍排列的规则。我们看到的从《启示录》引用的诗句能告诉我们的东西太少了，也因为许多诗句在不同的房间里重复使用……”

“而《启示录》那本书里可以引用的诗句却远远超出五十六条。”

“当然如此。可见只有一些诗句是有用的。挺奇怪，仿佛不到五十句，三十句、二十句……哦，得按照默林的算法。”

“谁的算法？”

“我家乡的一位巫师……对了，他们使用的诗句数目相当于字母表的字母数目！肯定是如此！诗句的行文没有用，要看诗句开头的字母。每一个房间由一个字母来标志，所有的字母拼在一起就构成了我们必须弄清的某个经文！”

“就如同一首用图像表示的回文诗，呈十字架形状或是一条鱼的形状！”

“差不多是这样，大概在建造这座藏书馆的年代，这种诗体很流行。”

“那句子是从哪里开始的呢？”

“在进去的那座角楼的七边形过厅里，从那一幅比其他都要大的字幅开始……或者说……当然，是从用红颜色写的字幅开始！”

“那可就太多了！”

“因此会有许多诗句或者许多经文。现在你把你的路线图重新誊一遍，稍稍大一点，然后在观察藏书馆的时候，你不仅要用笔轻轻地标出我们经过的房间，以及房门和墙壁（还有窗户）所在的位置，还要写出房间里诗句的头一个字母，并设法像一位袖珍画师那样，把红色的字母写得大一些。”

“可是，”我钦佩地说道，“您是怎么从外面观察就能破解出藏书馆奥秘的呢？您在里面的时候却没有破解出来啊！”

“就如同上帝认识世界，因为他是在世界被创造出来之前，从外部用脑子认知世界的，而我们却不了解世界的规则，因为我们生活在已经形成了的世界里面。”

“这么说，从外面观察就能认识事物了！”

“对于艺术创造物是这样，因为我们可以重新思索艺术家的创作过程，而大自然的创造物却不行，因为他们不是我们头脑的产物。”

“可是对于藏书馆来说，这就足够了，是不是？”

“是的，”威廉说道，“但是仅限于藏书馆。现在我们去休息吧。在我明天早晨得到（但愿如此）眼镜之前，什么也干不了。反正也该睡觉了，睡吧，好按时起床。我尽量思考思考。”

“那晚餐呢？”

“啊，对了，晚餐。用餐的时辰已过，僧侣们已经去做晚祷。不过，厨房也许还开着门，你去拿点吃的东西。”

“去偷吗？”

“去要。向萨尔瓦多雷要，他已经是你的朋友了。”

“可他也得偷！”

“莫非你是你兄弟的守护神吗？”威廉用该隐的话问道。不过，我发觉他是在开玩笑，他是想说上帝是伟大而又慈悲的。因此，我就开始寻

找萨尔瓦多雷，我在马厩旁找到了他。

“真漂亮，”我指着勃鲁内罗说道，就是为了跟萨尔瓦多雷搭腔，“我真想能骑上它。”

“那可不行，是院长的马。不过，要跑得速度快，不一定要骑好看的马……”他指给我看一匹强悍的马，但相当丑陋，“那匹马也相当快 。你看 ，还有那边数过去第三匹马 ……”他想指给我看第三匹马。我笑他说的那种滑稽可笑的拉丁语。“你打算怎么驯养那匹马呢？”我问他道。

这样，他就给我讲了一个奇怪的故事。他说，任何一匹马，即使是又老又弱的马，都可以驯养得跟勃鲁内罗跑得一样快。只需在马吃的燕麦里掺入一种碾成粉末的叫做‘毒兰花’ (5) 的药草，然后再把鹿油涂在马的大腿上。而后骑上马，在扬鞭策马之前，让马脸转向东边，并凑近马耳朵低声说三遍以下的字：“Gaspare，Melchiorre，Merchisardo.”这样，马就会疾风般奔驰，一个小时能跑完勃鲁内罗八个小时才能跑完的路程。而要是在马的脖颈上挂上马以往在驰骋中撞死的狼的牙齿，那马就更不会感到疲倦了。

我问他是否自己试验过。他凑近我的耳朵，低声对我耳语说，那是相当难的，因为那种药草只归主教和他们的骑士朋友们种植。他说话时呼出的气息特别难闻，他说他们用那药草来增加他们的性能力。我不让他把话说下去，并对他说我的导师晚上想在房间里读些书，打算在那里进餐。

“我来做，”他说道，“我来做奶酪薄饼。”

“怎么做呢？”

“很容易。你取一块不要太硬也不要太咸的奶酪，然后切成方形的薄片，或你喜欢的形状，并可加上一点黄油，或新鲜的猪油，在炭火上烘烤；等奶酪变软后，就把两个薄片叠在一起，加两次糖和桂皮粉，然后立刻把它端上饭桌，得趁热吃。”

“你快去做你的奶酪饼吧。”我对他说。他消失在去厨房的路上，并让我等他。半小时后，他端来一盘薄饼，上面盖着一块布，香味扑鼻。

“拿着，”他对我说道，还递给我一盏大油灯，里面装满了油。

“干什么用啊？”

“我不知道，”他带着诡秘的神情说道，“你的导师今晚想到什么黑暗的地方去，没准会用得着。”

萨尔瓦多雷知道的事情显然比我猜想的要多。我不再多加追问，就把食物给威廉端去了。我们吃过东西后，我就起身退回我的房间，或者至少是假装那样做。不过我还是想找到乌贝尔蒂诺，于是我又悄悄地溜进了教堂。

---

(1) Pierre de Maricourt，十三世纪法国科学家，著有《论镜子的功能》等论文。

(2) Baylek al Qabayaki（约1215—1285），穆斯林科学家，曾撰写过一部《对稀有石头的认知》的矿物学方面的著作，其中有一章论及磁石和海员们使用的指南罗盘。

(3) Averroè（1126—1198），伊斯兰最杰出的思想家之一。

(4) 指格罗斯泰斯特（Robert Grosseteste，约1175—1253），英国神学家、哲学家和科学家。

(5) Satirion，兰科植物的一个变种，根部形似睾丸，有较强的激发性欲的功能。

第三天
晚祷之后

其间，乌贝尔蒂诺对阿德索讲述了多里奇诺修士的故事，阿德索回想起别的故事，以及他曾在藏书馆读到过的故事；后来，与一位美丽而又可怕的姑娘邂逅，宛若遇上了一支展开旌旗的军队。

我果然在圣母像前找到了乌贝尔蒂诺。我静静地跪在他一旁，假装（这我承认）祈祷了一阵子，然后我鼓起勇气跟他说话。

“至尊的神父，”我说道，“我能向您求教，得到您的启示和开导吗？”

乌贝尔蒂诺看了看我，拉住我的手，站了起来，领着我到一个板凳旁，跟我一起坐在上面。他紧紧地拥抱了我，我的脸可以感到他的气息。

“最亲爱的孩子，”他说道，“无论什么事情，只要能为你的灵魂做到的，我这个年迈的可怜的罪人都将会高兴地去做。何事使你困惑？焦虑不安，是不是？”他几乎也是焦虑地问道，“是肉体上的欲望吗？”

“不是，”我涨红着脸回答说，“要说欲望，那是思想的欲望，想知道太多的东西……”

“这是罪恶。上帝知道一切，而我们只能崇拜他的学识。”

“但是我们也得辨别善恶，懂得人间的情欲。我是个见习僧，但我将成为僧侣或神父，我得知道罪恶在哪里，它会以何种面目出现，以便有朝一日能识别它，并教会他人识别它。”

“孩子，你说得不错。那么你想知道什么呢？”

“异教这颗毒草，神父。”我坚信地说道。然后我一口气说了出来：“我听人谈到多里奇诺修士，一个引诱别人堕入罪恶的坏人。”

乌贝尔蒂诺沉默不语，然后说道：“是的，前天晚上你在我和威廉修士的谈话中听见提到过此人。但那是一个非常丑恶的故事，说起来令我痛苦，因为它告诫人们（是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你应该知道，以从中得到有益的教训），我是说，因为它告诫人们，原本热衷于忏悔并

怀着净化世界的愿望，如何会演变成流血或杀戮。”他坐端正后，放松了紧搭着我肩膀的手，但另一只手始终放在我的脖颈上，仿佛是想把他的智慧或激情传递给我。

“故事是从多里奇诺修士之前开始的，”他说道，“六十多年前，当时我还是个孩子。我在帕尔马，某个名叫盖拉尔多·塞加烈里的人开始在那里布道，鼓动大家要过祈祷的生活。他走遍大街小巷，高喊着：‘忏悔吧！’这是没有文化修养的人的传道方式，意思是说：天国近了 ，你们应当悔改 。他号召他的门徒效法使徒们，像贫穷的乞丐一样沿街乞讨走遍世界……”

“就像小兄弟会，”我说道，“那不是我们的天主和你们的方济各修士所号召的吗？”

“是的，”乌贝尔蒂诺认同道，声音里略带迟疑，并叹了一口气，“不过，盖拉尔多也许做得过分了。他和他的信徒们被指控蔑视神职人员，他们不施行弥撒圣礼，不行告解，到处流浪和游逛。”

“但是，方济各属灵派的人也受到同样的谴责。方济各会的人不是也说不需要承认教皇的权威吗？”

“是的，但不是神职人员的权威。我们自己也是神职人员。孩子啊，这些事情难以区分，善恶之间的界限是极其微小的……盖拉尔多犯了错，染指异端……他要求加入方济各会，但我们的修士兄弟不接受他。他在我们修士会的教堂里过日子，他看到墙上绘着的使徒们脚穿拖鞋，肩披斗篷，于是他也这样蓄长发，留胡子，脚穿拖鞋，腰系方济各修士的绳子，因为谁想建立一个新的教会，总是要从方济各会中模仿些什么的。”

“那么说，当时他做得对……”

“但在有些事情上，他做错了……他身穿一件白色长袍，披一件白色斗篷，留着长发，在贱民中间赢得了圣人的名望。他卖掉了自己的一所小房子，得到一笔钱，站在一块古代行政长官通常在那里发布消息的岩石上，手里拿着那袋钱，既不散发给公众，也不施舍给穷人，却叫来在那附近赌钱的一帮无赖，把钱散发给他们，嘴里说道：‘谁要钱就拿吧。’那些无赖拿了钱就去掷骰子赌钱，一边还咒骂他这个活上帝。盖拉尔多给了他们钱，听见他们这么骂，也不感到脸红。”

“但是方济各也舍弃了一切，今天我听威廉说他对乌鸦和兀鹫布

道，还去向麻风病人布道，就是对自称品德高尚而被人看作渣滓排斥在外的人布道……”

“是的，但盖拉尔多在某些方面做错了，方济各从来不跟神圣的教会冲突，福音书教导人们把金钱布施给穷人而不是无赖。盖拉尔多施舍于人，却不能得到回报，因为他布施给了坏人，这就开了一个很坏的先例，导致了坏的延续和恶劣的后果，因为教皇格列高利十世不赞同他的教团。”

“也许是吧，”我说道，“那不是一位高瞻远瞩的教皇，不如接受方济各教规的那位教皇……”

“但是盖拉尔多在某些方面还是做错了。毕竟，我的孩子，这些猪倌和放牛人后来突然都成了假使徒，想不劳而获过舒服的日子，靠方济各修士们以自身含辛茹苦安贫乐道的榜样感化培养出来的那些人的施舍！但问题不在于此，”他立刻补充说道，“为了效法当时还是犹太人的使徒们，盖拉尔多·塞加烈里还给自己行了割礼，这违背保罗对加拉茨人所说的话——你知道，许多圣人宣称，即将降临的敌基督是来自行过割礼的民族……但是，盖拉尔多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到处集聚无知的民众，说：‘你们跟我去葡萄园。’而那些不了解他的人误以为是去他的葡萄园，其实是被他带进了别人家的葡萄园，吃的是别人种的葡萄……”

“捍卫他人的财富并不是方济各修士的事情。”我冒昧地说道。

乌贝尔蒂诺以严肃的目光凝视我：“方济各修士们安贫乐道，但从来不要求别人也跟他们一样贫穷。你不能侵犯善良人的财产而不受到惩罚，善良的人会把你看作强盗。而盖拉尔多却那么做。后来人们说他（注意，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可我相信萨林贝内 (1) 修士的话，他了解那些人），为了证实他的意志力和他克制性欲的能力，他跟一些女子睡觉而不发生性关系；但是当他的门徒效法他那样做时，结果可大不一样了……啊，这不是一个孩子应该知道的事情。女人是魔鬼的战舰……盖拉尔多不断地喊‘忏悔吧’，但是他的一个名叫圭多·普塔乔的门徒驰骋千里炫耀自己，像罗马教会的红衣主教那样挥霍金钱，大办宴席。后来因教派领导权的问题他们之间发生争吵，做出不少卑劣的丑事。可是有许多人投奔盖拉尔多，不仅仅是农民，还有城里人。而盖拉尔多让他们脱光衣服，赤身裸体地追随裸体的基督，并打发他们到各处去布道。他却让人给自己做了一件无袖的衣服，白颜色，用粗麻编织的，穿在身上哪像个信教的人，活像个小丑！他们居无定所，露天生活，但有时候，

他们登上教堂的布道坛，搅乱虔诚民众的集会，把他们的传道士撵走。有一次，在拉韦纳的圣奥尔索教堂，他们把一个小男孩放在主教的座位上。他们声称自己是菲奥雷的约阿基姆学说的继承者……”

“可是，方济各修士们也称自己是约阿基姆学说的继承者，”我说道，“圣多尼诺的盖拉尔多也是，您也是！”

“镇静些，孩子！菲奥雷的约阿基姆是一位伟大的预言家，他第一个知道方济各将象征教会改革的开始。而那些假使徒却利用他的学说来为他们的疯狂举动辩解，那个盖拉尔多·塞加烈里把一位名叫特里皮娅，也叫里皮娅的女使徒带在身边，她声称自己有预言的天赋。一个女子，你懂吗？”

“可是，神父，”我试图反驳，“您自己前天晚上不是也谈到过蒙特法尔科的圣女基娅拉和福利尼奥的安吉拉……”

“她们是圣女！她们承认教会的权力，一直以谦卑的态度生活，从来不因为自己有预言的天赋而狂妄自大。然而，那些假使徒却宣称女人也能够到各座城市去布道，像许多其他异教徒那样。他们对单身和已婚的男子不加区别，不相信许愿应该是永恒的。简单点儿说，帕尔马的主教奥比佐最后决定把盖拉尔多处以火刑。但这时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它告诉你人性是多么脆弱，异教这棵毒草是多么险恶。因为最后主教释放了盖拉尔多，还在自己家的餐桌上招待他，并对他插科打诨的本事表示特别欣赏，把他当做自己的弄臣供养起来。”

“这是为什么呢？”

“我不知道，或者说，我害怕知道。主教是高贵的人，他不喜欢城市里的商人和手工业者。也许他认为盖拉尔多主张守贫是反对那些人的，所以他并不反感，也不介意他们把乞讨变成抢劫。但是，最后教皇出面干涉，那位主教就回到他严厉的立场上，于是盖拉尔多就像死不悔改的异教徒一样最终被处以火刑。”

“可这跟多里奇诺修士有什么关系呢？”

“有关系，而这就向你说明，异教徒虽然被消灭，异教犹存。这位多里奇诺是一位神父的私生子，就是意大利靠北方这个地区。有人说他出生在奥索拉河谷，或是在罗马涅亚诺。不过这倒无关紧要。他是个睿智过人的年轻人，文学上有一定的修养，但他偷了收养他的神父的东西，往东逃到特伦托城。在特伦托他重又传播盖拉尔多布道的那一套。

他自称是上帝唯一真正的使徒，认为爱是一切事物的共性，跟任何女人发生性关系都是合法的，因此谁都不应该被指控有通奸罪，即使是同时跟妻子和女儿有性关系……”

“他真是这样布道的，还是被这样指控的？因为我听说属灵派的人，像蒙特法尔科的修士那样，也被指控犯有类似的罪行……”

“就这方面已经说得够多的了　。”乌贝尔蒂诺恼怒地说，“那些人已经不是什么修士了，他们都是异教徒，被多里奇诺所蛊惑。另外，你听我说，只要知道多里奇诺后来的所作所为，就可以认定他是个邪恶的人。至于他是怎么知晓假使徒们那些教义的，连我都不得而知。也许他年轻的时候到过帕尔马，听到过盖拉尔多布道。不过人们知道他是在特伦托开始布道的。在那里，他诱惑了一个贵族出身的美丽少女，名叫玛尔盖丽达，兴许是那位少女勾引了他，就像爱洛伊丝引诱阿伯拉尔那样，因为，你得记住，魔鬼正是借助女人渗入男子心里的！事情到了那种地步，特伦托的主教就把他逐出教区。但那时，多里奇诺已经拥有一千多名追随者，他开始长途跋涉回到他的出生地。在他言论的蛊惑下，可能许多居住在沿途山区的韦尔多派的人也聚集在他名下，或是他愿意与生活在北方这块土地上的韦尔多派的人结合在一起。到了诺瓦拉地区，多里奇诺找到了合适他叛乱的环境，因为，以韦尔切利城主教的名义统治加蒂纳拉城的封臣们被当地民众驱逐，民众像友好的同盟军那样欢迎多里奇诺的匪徒们。”

“韦尔切利主教的封臣们干了些什么？”

“这我不知道，也轮不到我来评判。在韦尔切利城内，一些家族之间发生争斗，假使徒们加以利用，而那些家族也利用了假使徒们造成的混乱。封建领主们招募了一些亡命徒打劫市民，而市民们就向诺瓦拉的主教请求保护。”

“事情真复杂。可是多里奇诺跟谁站在一起呢？”

“我不知道，他自成一派，他参与了所有这些争端，利用机会宣扬他那种以贫穷的名义侵吞他人财产的谬论。多里奇诺跟他的手下近三千人在诺瓦拉附近的一个山头上安营扎寨。那山头又名‘秃壁’，他们在山头上建造了要塞和住所，而多里奇诺统领着那群乌合之众，他们男男女女杂居在一起，无耻地乱伦。他从那里发信给他的信徒们。在信里，他宣称他们的理想是贫穷，而且他们不受来自外界的任何束缚。他，多里奇诺，是上帝派遣来的，是来破解预言、解读《旧约》和《新约》经文

的。他称神职人员是世俗之人，称布道者和方济各修士是魔鬼的使者，无论是谁都没有听命于他们的义务。他把上帝子民的生活划分成四个时期，第一个是《旧约》时期，即基督来临之前的人类祖先和先知者的时期，在那个时期，婚姻是正面的，因为人们应该繁衍生殖；第二个是基督和使徒们的时期，那是神圣和贞节的时代；然后是第三个时期，教廷必须接受人世间的财富以能统治人民，而当人们远离上帝的爱时，就出现了圣本笃，他提出反对一切对财富的占有。而当后来本笃会的僧侣们开始积聚财富的时候，就出现了圣方济各和圣多明我，在反对世俗统治和财富方面，他们比圣本笃更加严厉。可是，现在那么多神职人员的生活又与所有那些严明的教规相矛盾，人们到了第三个时期的最后阶段，必须要听从使徒们的教诲才是。”

“那么说，多里奇诺布道的那些东西都是方济各修士们所提倡的，而属灵派就在方济各会之中，神父，您本人也是！”

“啊，是的，但是他从中得出一种诡异的推理！说是为了结束这腐败的第三个时期，所有的教士、修士都得惨死，所有教会的高级教士、神父和修女、男女信徒，以及所有多明我会修士、方济各修士和隐士的教会，包括教皇卜尼法斯本人，都应该让他所选中的皇帝杀掉，那个皇帝就是西西里岛上的费德里科。”

“可那不就是在西西里岛上热情地接待了从翁布里亚被撵走的那些属灵派的那个费德里科吗？不正是那些方济各会的人要求皇帝消灭教皇和红衣主教的世俗权力的吗？”

“那正是异端学说的主张，或者说是狂妄的主张，歪曲正确的思想，把它们转化为与上帝的法则相对立的思想而造成极端的后果。方济各会的人可从来没有要求皇帝杀掉其他神职人员。”

现在我知道他当时说的全然错了。因为几个月之后，那个巴伐利亚人在罗马建立了他自己的教会，马西利乌斯和其他方济各修士正如多里奇诺要求的那样对待教皇虔诚的信徒们。如果马西利乌斯是错的，我不想以此来说明多里奇诺是正确的。但是我开始产生疑问，尤其是下午跟威廉交谈过之后：那些跟随多里奇诺的贱民怎么可能分辨属灵派的承诺和多里奇诺的承诺之间的区别呢？是不是他也许正是实践了他人用纯粹神秘的途径布道的内容？或许差别就在这里。难道神圣就是意味着等待上帝赐予我们圣人们的许诺，而不是通过世俗的方式获得吗？现在我明白了事情的原委，知道多里奇诺为什么错了：他不该改变事物的秩序，

即使他热切地期望事物改变。不过，那天晚上我的思想非常矛盾。

“总之，”乌贝尔蒂诺对我说，“持异端思想的人往往是桀骜不驯的。在某个时候，多里奇诺任命自己为使徒兄弟会的最高头领，甚至还任命无耻的玛尔盖丽达（一个女人）为他的副手。他宣称约阿基姆所说的天使般的教皇将被上帝选定，届时多里奇诺和他的追随者（那时，他的信徒该已经有四千了）将会一起领受圣灵的恩惠。但在那位天使般的教皇来临之前的三年中，得把一切罪恶都释放干净。这就是多里奇诺竭力想做到的，他到处挑起战争。然而，新教皇正是要讨伐多里奇诺的克雷芒五世，人们从中可以看到魔鬼是怎么捉弄它的驯服工具的。这么做是正确的，因为在那些信里，多里奇诺认定罗马教会是邪教的，人们不应该再听命于神职人员，唯有使徒们才可组成新的教会，取消婚姻，任何教皇都不能赦免罪恶。他主张人们不必缴纳什一税，认为没有许愿的生活比许愿的生活更加完美，认为一个供着神的教堂还不如一个马厩；他提出在树林里和教堂里同样能瞻仰基督。”

“他真的说过这些话吗？”

“他的所作所为更加恶劣。他在‘秃壁’上安营扎寨后，就开始掠夺山谷里的村落，烧杀抢掠，为他们自己储备粮草。当时恰逢几十年未遇的严寒，四周都闹严重的饥荒。山上很难活下去，他们饿得只能吃马肉和其他兽肉，还煮熟草料充饥。许多人都饿死了。”

“那时候他们为反对谁而战呢？”

“韦尔切利的主教求助于克雷芒五世。教皇宣告讨伐异教徒，还向所有参加这场讨伐的人，颁布了一项大赦令。萨伏依的路德维希，伦巴第的宗教裁判官们，米兰的大主教，都被动员起来。很多人抬起十字架声援韦尔切利和诺瓦拉方面的人，有的人还从萨伏依、普罗旺斯和法国赶来，韦尔切利的主教担任最高指挥。两军的先头部队不断交锋，然而多里奇诺的堡垒固若金汤，而且渎神者还能设法得到某些援助。”

“来自谁的援助？”

“我想，是来自其他渎神者的援助，他们乐于看到那样混乱的骚动局面。然而，在临近一三〇五年年底的时候，异端的首领们被迫放弃了‘秃壁’，留下了伤病员，迁居至特利维罗一带，困守在一个当时名叫祖贝洛的山头上。打那以后，那山头就被称作鲁贝洛或者雷贝洛 (2) ，因为那儿成了反对教会的叛逆者的堡垒。总之，我不能把发生过的一切都讲给你听，那都是些骇人听闻的杀戮。但是，叛逆者最后都投降了。

多里奇诺和他的追随者都被抓了，理所当然地都被处以火刑。”

“那位美丽的玛尔盖丽达也被处以火刑了吗？”

乌贝尔蒂诺看了我一眼：“你想起她是个美丽的女人来了，是不是？人说她很美，当地很多领主都力图娶她为妻以使她免去火刑，然而她不愿意，执意要跟她那个顽固不化的情人同死。这对你是个教训，要当心巴比伦大淫妇，尽管她有着最诱人的外表。”

“不过，神父，现在您得告诉我，修道院的食品总管，也许还有萨尔瓦多雷，是否遇见过多里奇诺，而且还跟他有过某种交往……”

“别胡说，你不要发表轻率的议论。我是在方济各的一座修道院里认识总管的。那是在有关多里奇诺的事情发生之后，真的。在那些年月里，许多属灵派的人在决心投靠圣本笃会之前，都过着优裕的生活，他们不得不离开他们的修道院。雷米乔在我遇见他之前曾在什么地方待过，这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他一直是一个忠于教会教诲的本分修士。至于其他方面，哎呀，肉体是脆弱的……”

“您想说什么呢？”

“这不是你应该知道的事情。不过，既然我们已经谈论到他了，你应该能够分辨出善和恶了……”他又犹豫了一下，“我想说的是，我在这座修道院里听到有人私下里议论，说食品总管没有能够抵御某些诱惑……不过，那只是一些议论。你应该学会对这些事情连想也不去想。”他重又紧紧地拥抱了我，并指给我看圣母的雕像，“你应该开始一种圣洁的爱。看，圣母身上体现了女性最纯洁的美。因此，你可以说她是美丽的，就像是《雅歌》中被爱戴的人。在她身上，”他脸上露出发自内心的愉悦，就像头一天院长在夸耀他的珠宝和那些金光闪闪的圣器时的神情，“妩媚的体态把天堂里的圣洁优雅都显示出来了，而正因如此，雕塑家把女性应具有的所有的优雅秀美都体现在她身上了。”他指给我看圣母纤细的上身，那件紧身的背心束着稍稍隆起的胸部，婴儿的小手玩弄着背心中间的搭扣。“你看到了吧？圣母洁白娇小的胸部确实很美，丰满且稍稍隆起，饱满而不疲软，略微紧绷而不松弛，紧缩而不干瘪……看着这温馨的形象，你有何感想？”

我满脸通红，感到强烈的窘困不安，内心好像有一团火在燃烧。乌贝尔蒂诺大概察觉到了，或是注意到我滚烫涨红的脸颊，因为他立刻补充道：“你应该学会区别什么是超凡的爱之火，什么是感官上的狂热激情。这对于圣人来说也是困难的。”

“怎么识别健康的爱呢？”我颤抖着问道。

“何谓爱？我认为世上无论是人或是魔鬼，无论是任何什么，没有比爱更可怀疑的了，因为爱比任何别的更深入到灵魂里。没有什么比爱更能占据和牵连着你的心。因此，除非你有主宰灵魂的那些武器，否则为了爱，灵魂可以坠入到毁灭的境地。而我相信，要是没有玛尔盖丽达的诱惑，多里奇诺就不会入地狱，也不会在‘秃壁’过那种毫无约束的男女杂居的生活，许多人就不会受到他叛逆魅力的诱惑。你得留神，我对你谈这些事情，只谈到罪恶的爱情，这种爱，自然是被看作魔鬼般邪恶的东西而被众人所畏避。说到爱，我也得带着相当畏惧的心理，谈论上帝和人类之间美好的爱，以及人和人之间的爱。两三个人之间，男女之间，经常会相当诚挚地相亲相爱，相互产生一种特殊的感情，愿意永远生活在一起，一方需要，另一方愿意。我向你供认，我对像安吉拉和基娅拉那样品德高尚的女人，就有过类似这样的感情。不过，这也是该受到指责的，尽管那是精神上的，而且为了上帝……因为即使是灵魂感受到的爱，一旦失去了戒备，激情一上来，就会沉沦，或是陷入混乱。啊，爱有不同的特性，首先是灵魂为其所动，然后是陷于病态……然而，后来感受到神圣的爱的炽热真切，就喊叫，就呻吟，变成了放在炉窑里煅烧的石灰石，在熊熊的火焰吞噬下碎裂……”

“这就是美好的爱吗？”

乌贝尔蒂诺亲切地抚摸我的脑袋，我望着他，见他两眼热泪盈眶：“这是美好的爱情。”他把手从我的肩上移开，说道，“可那是多么不易啊。”他补充说道，“要与邪恶的爱区分开来，那是多么不易啊。有时候，当你的灵魂被魔鬼迷惑住，你就觉得自己像是一个脖颈被吊住的人，双手被捆绑在背后，眼睛被蒙住，吊在绞刑架上，但仍然活着，没有任何帮助，没有任何支撑物，没有任何办法，在空中晃荡着……”

他的脸不再只是挂满了泪水，还渗出薄薄的汗珠。“现在你走吧，”他匆忙地对我说道，“我跟你说了你想知道的事情。这里是天使们的合唱堂，那里是地狱的入口。你去吧，赞美上帝……”他重又跪在圣母像面前，我听见他在轻声地抽泣。他在祈祷。

我没有从教堂出去。跟乌贝尔蒂诺的谈话深入我的灵魂，渗入我的肺腑，点燃一把奇怪的火，一种难言的骚动不安。也许因为这个，我觉得自己变得不听话了，并决定独自进藏书馆。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想寻找什么。我想独自侦查一个神秘之地，要在没有导师的帮助下在迷宫里辨

明方向，这种想法诱惑着我。我就像多里奇诺当初登上鲁贝洛山头那样上了藏书馆。

我手里拿着灯（为什么我一直带着灯？莫非我早已酝酿这个秘密的计划？），几乎是闭着眼睛钻进了圣骨堂，顷刻间我就到了缮写室。

我想，那是一个关键的晚上，因为正当我在那些桌子中间好奇地寻找什么时，我发现一张桌子上有一本打开的手抄本，那正是一位僧侣在那些天抄写的。手抄本的书名立刻吸引了我：《异端首领多里奇诺修士的历史　》。我想那也许是圣阿尔巴诺的彼得的书案，他们对我说过，他正在写一本有关异端历史的巨著（自从修道院出事以后，他自然就不再写那部书了——不过，我们还是别提前讲述要发生的事件）。因此，手抄本放在那里并不奇怪，那里还放有一些内容相关的、关于巴塔里亚会和鞭笞派的书籍。但是我把那看作一种超凡的征兆，虽然我并不知道这征兆是圣洁的还是邪恶的，我俯身贪婪地读起他写的东西。文章并不长，第一部分他写到了乌贝尔蒂诺刚才跟我说的事情，其中有很多细节我都忘了。上面讲到了多里奇诺派的人在战争和围困中所犯的许多罪行，并谈到了最后那场惨烈的战斗。不过，我也读到了乌贝尔蒂诺没有跟我讲述的事情，写文章的人显然目睹过整个事件，那场面他似乎还历历在目。

由此我知道了，在一三〇七年三月复活节前的一个星期六，最后被捕的多里奇诺、玛尔盖丽达和他的追随者，被押送到比耶拉城内，交给了等待教皇决定的主教。教皇得知消息后，就通报给法国国王腓力，信中写道："我们获悉了令人兴奋的消息，这使我们振奋和欢欣鼓舞，因为经过长期的危险，历尽千辛万苦、血腥的厮杀和频繁的交战，在我们可敬的兄弟韦尔切利城的主教拉尼耶罗的努力下，那个十恶不赦的魔鬼，彼列 (3) 的儿子，令人恐怖的异端首领多里奇诺和他的追随者终于在上帝的圣餐之日被捕，被关押在我们的监狱里面了。许多受他毒害追随他的人，也在同天被杀。"

教皇对于俘虏毫不留情，下令让主教把他们处死。于是，在同年的七月，就是在七月一日那天，异教徒们被交给了执行宗教裁判所判决的世俗权力。当城市的钟声此起彼伏地响起，异教徒们被装在一辆车上，行刑队的刽子手们把他们围在中间，后面跟着民众，车子走遍全城，人们在每个角落，都准备了炽热的铁钳撕扯罪犯的皮肉。玛尔盖丽达在多里奇诺面前，第一个被烧，而多里奇诺脸部的肌肉纹丝不动，当火钳灼烫他的四肢时，他也未发出一声呻吟。车子继续前进，刽子手们把烙铁

放在装满烧红的木炭的炭火盆里烧烤。他经受了许多酷刑，但默不作声，哪怕割下他的鼻子，他也只稍稍耸了一下肩膀，只是在他们摘除他的生殖器时，他才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像是一阵呻吟。他最后的话语表明了他的死不悔改。他警告说，他死后第三天将获得重生。后来他的骨灰随风飘散。

我双手颤抖着合上了这个手抄本。多里奇诺犯下过许多罪行，但他被烧死时的情景太恐怖了。他在火刑柱上的表现……如何？像殉道者那样坚定不移？或是像入地狱的人那样固执？上楼时，我晃晃悠悠地走在通往藏书馆的楼梯上，我明白自己为什么那么困惑不安。我突然想起，就在几个月前，我到达托斯卡纳不久之后曾见到过的一幕情景。我还纳闷儿这以前为什么几乎把它给忘了，仿佛我那病态的灵魂想抹去一种回忆，它像一场噩梦压在我心头。也许，我并没有忘却它，因为每次我听人谈到小兄弟会，那件事情就又重新浮现在我脑际，但是我立刻把它驱赶到我内心的隐秘之处，好像见证那个恐怖的场面就是一种罪过。

我在佛罗伦萨见到过一个小兄弟会的人被烧死在火刑柱上。就在那些日子里，我头一次听到人们谈论小兄弟会，那是我在比萨遇见威廉修士前不久的事情。他延误了抵达佛罗伦萨的时间，我父亲准许我参观那里美丽绝顶的教堂，事先我们多次听到人们赞许过。为了更好地学习通俗拉丁语，我在托斯卡纳地区游荡，最后我在佛罗伦萨逗留了一个星期，因为我听太多人谈论这个城市，我很想好好了解它。

就这样，我一抵达那个城市，就听到了一桩轰动全城的大案子。一个小兄弟会的教徒，因为犯下了反对宗教的罪行而被控告，被带到主教和其他神职人员跟前。那些日子里，他被监押，受到宗教裁判所的严厉审判。我跟随那些跟我谈论这桩案件的人，来到了事件的发生地，在那里我听到人们谈论这位小兄弟会的人。他名叫米凯莱，实际上他是一位仁慈的人。他宣扬忏悔和守贫，不断重复着方济各修士的话语。他被拖到裁判官面前受审，是一些刁蛮的女子使的坏，她们假装向他告解，然后诬告他传播渎圣的教义；更有甚者，他是被主教的亲信们在那些女人的家里抓住的。这个事实令我颇为惊诧，因为一个教会的人是不该到如此不合宜的地方施行圣事的。不过这似乎是小兄弟会教徒的弱点，他们毫不考虑场所合宜与否。也许公众的舆论有真实的一面，他们还有伤风败俗的暧昧行为（正如人们总是说卡特里派的人都是保加利亚人或鸡奸者一样）。

我来到了圣萨瓦托雷教堂，那里正在进行审判。教堂前人群拥挤，

我进不去。不过有些人爬上窗户趴在铁围栏上，看得见和听得见教堂里发生的一切，并把里面的情形转告给站在下面的人。他们在重新宣读米凯莱修士头天的供词。他在供词中说，基督和他的使徒们“没有任何个人专有的和公共的财物”，而米凯莱抗议说公证人当时加上了“许多不实之词”，并且大声喊道（这我在外面也听到了）：“到判刑那天，你们得给一个说法！”但是审判官们仍然宣读了他们拟定的供词，最后问他是不是愿意谦卑地遵循教会和全城民众的意见。我听见米凯莱大声喊叫，他要遵循他所相信的，也就是说“认为被钉上十字架的基督是贫穷的，教皇约翰二十二世才是异教徒，因为他总是与基督唱反调”。接着是一场大辩论。审判官中也有方济各修士，他们想让他明白《圣经》里面没有他说的那些东西，而他却谴责他们否认了修士会本身的教规；审判官们反击道，他是不是认为自己比他的导师们更懂得《圣经》。米凯莱修士确实顽固不化，与他们当场争辩，以致审判官们挑衅地攻击他说：“我们就要你承认基督拥有财物，教皇约翰是天主教徒和圣人。”而米凯莱却不以为然地说：“不，他是异教徒。”那些审判官说，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罪孽深重还如此执迷不悟的人，但在大楼外面的人群中有人说，他像是落在法利赛人中间的基督。我发现民众中间有许多人认为米凯莱修士是圣洁的。

最后，主教手下的人又把戴着手铐脚镣的米凯莱带回牢房。那天晚上，人们对我说，主教的许多修士朋友都去监狱辱骂米凯莱，要他收回自己的言论，而他却义正词严地回答他们。他对每个人都一再重复说，基督是贫穷的，圣方济各和圣多明我也都是这么说的，还说要是因为宣讲这种正确的意见而被判极刑的话，那再好不过了，过不久，就像《圣经》里所说的，他就将去见《启示录》的二十四位长老、耶稣基督和圣方济各，以及光荣的殉道者们。人们告诉我，米凯莱还说：“如果我们热切地研读某些神圣的修道院院长所推崇的学说，我们就会更加热切和愉悦地渴求与他们走到一起去。”听到类似这样的话后，宗教裁判官们就都阴沉着脸走出牢房，气急败坏地喊道（我听到他们这样喊了）：“他走火入魔了！”

第二天，我们得知判决已经宣布了，我得知，他被指控的罪行中有一桩罪行令人难以置信。人们说米凯莱修士认为圣托马斯·阿奎那既不是圣人，也没有享受永恒的救赎，而是被罚入地狱，处于沉沦的状态之中！判决书最后的结论是，由于被告不愿意悔过自新，所以他将被带至处以极刑的地方进行处罚。在那里，他将在火刑柱上被烧死。他将完全灰飞烟灭，其灵魂将超脱肉体。

后来，教会的人还来监狱探视，并告知他要发生的事情，我还听见他们说：“米凯莱修士，带有小斗篷的僧帽已经做好了，上面画有被魔鬼缠身的小兄弟会人的形象。”他们这是为了恐吓他，迫使他最后就范。然而米凯莱修士跪了下来，说道：“我想在火刑柱周围将会有方济各修士，我说甚至会有耶稣及其使徒们，会有光荣的殉道者巴托洛谬和安东尼。”他最后一次拒绝了宗教裁判官给他的悔过机会。

第二天早晨，我来到主教府邸的大桥上，宗教裁判官们早就集聚在那里，米凯莱修士戴着手铐脚镣被带到裁判官面前。有一位信徒跪倒在米凯莱面前想领受他的祝福，但立刻被武装人员带走，关进监狱。之后，宗教裁判官们重新宣读了判决书，还问米凯莱是不是愿意悔罪。每当读到审判书上所说的米凯莱是一个异教徒的时候，米凯莱总是反驳说：“我不是异教徒，说我是罪人，那倒是，但我是天主教徒。”当念到判决书上“最最尊贵最最神圣的教皇约翰二十二世”的时候，米凯莱就说：“不，他是异教徒。”于是，主教让他跪在面前，但米凯莱说人们不该给异教徒下跪。他们强制他下了跪，他就低声说道：“愿上帝原谅我这样做。”由于他穿着全套祭祀服饰被带到众人面前，所以祭礼开始后，就把他身上的祭服一片一片地剥下来，直到留下一条长衫，佛罗伦萨人称它为“乔帕”。按照习俗，对于被解除圣职的神父，得用一把锐利的刀具刮他的手指肚儿，并剃去他的头发，然后就把他交给军事长官及其手下的人。他们对他很凶残，给他戴上手铐脚镣，又把他带回监狱，而他却对人群说道：“我为上帝而死 。”次日他就得被烧死，我是这么听说的。那天他们还去问他是否要告解和领圣餐，他认为领受有罪者施行的圣礼，就犯有罪孽，所以他拒绝了。而在这件事情上，我认为他做得不对，表现了他深受巴塔里亚会异端邪说的毒害。

最后，到了行刑的那天早晨，来提刑的是一位最高军政长官。他问米凯莱为何非要固执己见，只要他认定全民认定的事情，接受圣母教会的意见就可以赦免。然而米凯莱却十分粗暴地说道：“我坚信被钉上十字架的基督是贫穷的。”最高军政长官张开双臂无奈地走了。于是行刑队长及手下的人来了，把他带到院子里。在那里，主教的代理人再次对他宣读了他的供词和审判书。

当时，我真不明白为什么天主教和执行宗教裁判所判决的人对愿意生活在贫穷之中的人如此深恶痛绝。我思索着为什么那些想生活在富裕之中的人，剥夺他人财富的人，想把教会引向罪恶并且买卖圣职的人，竟然对他们感到如此害怕。当时我跟我身边的一个人说了，因为我实在

无法沉默。那人诙谐地对我微笑说，一个宣扬贫穷的修士，对于民众来说无疑是一个坏榜样，因为以后他们就不再信服那些不宣扬贫穷的修士了。那人又补充说，那种宣扬贫穷的教义在民众的头脑里灌输了不好的思想，他们会因贫穷而自豪，而自豪的思想又会导致许多自豪的行为。最后，我不得不承认，宣扬修士应该守贫就是站在皇帝那一派，而这就会令教皇不悦。不过，直到那一刻之前，我始终不明白，为什么米凯莱为了取悦皇帝居然愿意以如此可怕的方式去死。

当时在场的人中，确实有人这么说：“他不是圣人，他是路德维希派来在城市民众之间散布不和的。小兄弟会的人都是托斯卡纳人，在他们背后是帝国的使者。”有人说：“他是个疯子，魔鬼附体了，妄自菲薄，桀骜不驯，以殉道者自居。这些修士读的有关圣人生平的书太多了，让他们娶个老婆过日子就好了！”还有人说：“不对，我们需要所有的天主教徒都能这样做，就像在异教徒统治的时代，时时刻刻都坚持他们的信仰。”听到这些议论，我不知道究竟该怎样想。这时，我重新见到受刑者的面容，他不时被我面前的人群挡住。在出神观望的人群中，他有些不像是生活在这个尘世间的人，而像有时候我在那些圣人的雕像上见到的那种出神地沉迷在幻觉中的面容。我明白，不管他是疯子还是先知，他是想头脑清醒地去死，因为他相信只有用死才能击败他的敌人，不管那敌人是谁。我明白，他这一死，其他人也得跟着死。不过，我为他这种坚守信仰视死如归的精神所震撼，因为我至今不得而知，他们是被追求真理的自豪感所驱使，还是被他们所信仰的以死来证明真理的愿望所驱使，使他们敢于直面死亡。无论是哪个原因，都令我感到敬佩和畏惧。

不过，我们还是回到行刑的事上来吧，因为现在大家都在往行刑地点赶去。

行刑队长及其手下的人，把米凯莱从门里拽出来，他身上只穿着那件长衫，衣服上的纽扣都掉落在地。他大踏步朝前走，低垂着脑袋，嘴里念诵着祷词，确像一位殉道者。在场的人多得出人意料，许多人高喊着：“你别死！”而他回答说：“我要为基督而死。”“可你不是为基督而死，”人们对他说。他回答：“那么是为真理而死。”到了一个名叫“行省总督之角”的地方时，有一个人朝他高喊，让他为他们大家向上帝祈祷，而他却为人群祝福。到了圣丽贝拉塔教堂的墙根时，有一个人对他说：“你真傻，相信教皇吧！”而他回答说：“你们把你们的教皇奉若上帝，”并补充说道，“你们的小公鸡都是些臭狗屎。”（这里是文字游

戏，‘小公鸡’与‘教皇’谐音，在托斯卡纳方言中，就是把教皇比作动物，当时他们是这样跟我解释的。）这令大家都很惊诧，他居然开着玩笑走向死亡。

到了圣约翰教堂，人们对他高喊：“活下去吧！”而他却回答说：“为免去罪孽而死吧！”到了旧市场，大家朝他喊：“活下去吧！活下去吧！”而他回答说：“为了免入地狱而死吧！”到了新市场，众人对他喊：“忏悔吧！忏悔吧！”而他回答说：“为你们的高利贷忏悔吧！”到了圣十字架教堂，他见到了站在台阶上的他所属教会的修士们，他谴责他们没有遵循方济各修士的教规。那些修士中有些缩着双肩，有些羞涩地用兜帽遮着脸。

他们朝正义门走去，许多人对他说：“你否决吧，否决吧，别去死！”而他说：“基督为我们死了。”他们说：“可你不是基督，你不该为我们去死！”而他说：“可我愿意为他而死。”在正义门的草坪上，有一个人问他，能不能像他的一位上司修士那样否定自己的观点。而米凯莱回答说，不否定自己的观点。我看到人群中许多人表示认同，并鼓励米凯莱要坚强些：这样，我和许多别的人就明白了，那些人是他的信徒，于是我就远远地离开了他们。

人们最后来到了城门外，木柴堆，即当地人称作的‘小茅屋’（因为那些木柴搭成了茅草屋的形状），出现在我们眼前，全副武装的骑士们在那里围成一圈儿，为了不让人群太靠近。他们把米凯莱修士捆在柱子上。我听见有人仍然在喊：“你究竟为了什么而死啊？”而他回答说：“这是一种真理，乃是我的归宿，一种不死就不能证明的真理。”

他们点燃了火。米凯莱修士早已唱起《信经》，接着又唱起《感恩赞》。他好像唱了八句，然后就像要打喷嚏似的蜷曲身子，并倒在了地上，捆绑他的绳子早就烧断了。他死了，在他全身被焚烧之前，高温已使他的心脏爆裂，浓烟已使他窒息。

随后，“小茅屋”像一把火炬全部燃烧起来，发出一道耀眼的亮光，要不是透过炽热的木炭隐约看见米凯莱修士被烧成炭的躯体，我会说自己是站在一座着火的树丛前。当时我离得那么近（我登上藏书馆的楼梯时回想起来），所见到的那番情景令我情不自禁地念诵起我读到过的圣女希尔德加德 (4) 著作中有关心醉神迷的狂喜的字句：“火焰以非凡的生命活力和炽热的光焰，发出灿烂夺目的光辉，灿烂夺目的光辉照亮人心，炽热的火焰焚烧污浊的世界。”

我想起了乌贝尔蒂诺说过有关爱的一些话。米凯莱在火刑柱上的形象跟多里奇诺的形象，以及多里奇诺的形象和玛尔盖丽达的形象都混在一起了。我的心又像在教堂里那样困惑不安了。

我尽力不去想这件事情，毅然决然地朝迷宫走去。

我是头一次单独前往迷宫，灯光反照在地板上的长长的影子像头天晚上出现的幻影那样令我毛骨悚然。每时每刻我都害怕再碰到一面镜子，因为镜子有这样的魔力，即使你知道那是镜子，还是会令你感到惊恐不已。

另外，我也没想辨认方向，也没有避开那间香气熏人、使人产生幻觉的房间。我像是个发高烧的人迷迷糊糊地朝前走着，全然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实际上我离出发的地方并不远，因为不久后我又回到了刚才我进来的那个七边形的过厅。过厅里的一张桌子上放着一些我先前仿佛没有见过的书籍。我猜想那是马拉希亚从缮写室里取来的，还没有放回原处。我不清楚自己离香气萦绕的房间是否还相当远，因为我觉得有点晕头转向，也许是有几缕熏烟扩散到我所在的那个地方了，或是我刚才过分沉浸在胡思乱想之中的缘故。我打开了一本装帧得相当精致的书，从风格上看，好像来自北极最遥远的国度图勒 (5) 。

书中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使徒马可传播福音书，我被一头狮子的画像吸引住了。尽管我没有亲眼见过活生生的狮子，但那肯定是一头狮子。装帧者忠实地描绘出了狮子的头部，也许因见到过号称妖魔鬼怪之乡的海伯尼亚的狮子而受到启迪，我深信，这只动物就如同《生理学家》一书中所说的，它集世上最可怕和最威严的东西于一身。于是，那头狮子使我想起了“敌基督”的形象和我们天主基督的形象，我不知道要用哪种象征性的语言来解释它。我全身颤栗着，因为害怕，也因为从墙壁缝隙吹进来的寒风。

我看到的那头狮子巨嘴獠牙，脑袋像蟒蛇头那样长满鳞斑，庞大的兽身撑立在四个犀利凶猛的脚爪上，毛皮像是后来我见到过的一种来自东方的织有红色和翠绿色斑纹的地毯，上面带有像人得了鼠疫般的土黄色，凸显出可怕而又强壮的骨架。尾巴也是黄色的，从臀部一直卷到头顶，尾梢是一个黑白色鬃毛的涡卷形。

我被那头狮子吓坏了（我多次回头环顾四周，好像那头狮子会在我身后突然出现），决定翻看其他书页，目光落在了《马太福音》开头那

页的一个人的画像上。不知为什么，他比狮子更使我害怕：是人的脸，但那人从头到脚裹在一件像是披肩的无袖长袍中，而那披肩（或称铠甲）上面镶有坚硬的红色和黄色的宝石。那人的脑袋从红宝石和黄玉砌成的城堡里神秘地伸出来，我觉得他正像是（渎神者让我感到多么恐惧啊！）我们一直跟踪却难以寻觅其踪迹的神秘的凶手。后来我明白了，为什么我会把那头狮子、披戴盔甲骑着战马的武士与迷宫那么紧密地联系起来：因为，那两幅插图就像那本书上所有的插图一样，都是从纵横交错的迷宫布局的图案中浮现出来的，它们仿佛一个线团，似乎在暗示我所在的厅室和通道。我的目光迷失在书页之中那些金碧辉煌的小路上，我的双脚像是行进在藏书馆的厅室内被扰人的布局所困扰。看到在那些羊皮纸页中神游的我，我更平添许多不安，并令我深信那里的每一本书都在以神秘的狂笑方式叙述着我在那一刻的故事。“De te fabula narratur [(6)] .”我自语道，并自问，在那些书页上是否也已蕴含着等待我的未来事件呢？

我翻开另一本书，那像是一本西班牙学派的书籍。颜色非常鲜艳，像血和火一样红。那是一本使徒的《启示录》。我又像头天晚上那样翻到了披着日头的女子　那一页，但不是同一本书，装帧不一样，艺术家在这张页面上以更大的篇幅描绘女人的体态。我把她的面容、胸部、弯曲的臀部与我跟乌贝尔蒂诺一起看到的童贞圣母相比较。形象不一样，但是我觉得这个女子也非常美丽。我想自己不该这样胡思乱想了，就又翻阅了几页，看到了另一个女人。这一回是巴比伦大淫妇。她的体态并不让我吃惊，但是我想她跟那位一样都是女人，这个是一切陋习的标志，而前面那个则是一切美德的化身。不过，两个女子的体态都很富女人味，从某种程度上我不知道该怎么区别她们。我的内心重又感到不安，教堂里那位童贞圣母跟那位美丽的玛尔盖丽达仿佛重合在一起了。“我该入地狱！”我自言自语道，“啊，我疯了。”我决定不再待在藏书馆了。

幸好当时我已到了楼梯口，我急忙冲下楼去，顾不得会不会摔跟斗，会不会把灯扑灭。我又到了缮写室宽阔的拱顶下，但直到此时，我还是无法克制自己，一直冲下通向膳厅的楼梯。

我跑得气喘吁吁，站立了一会儿。那天夜晚，从窗玻璃透进来明亮的月光，几乎不用再掌灯了。不过我仍让它点着，仿佛是为了寻求慰藉。然而我还是上气不接下气，想喝点儿水，缓解一下紧张的心绪。厨房就在旁边，我穿过膳厅，慢慢地打开了一道门，那门是通向楼堡底层

另一半的。

这时，我恐惧的心理有增无减，因为我很快发现厨房里，靠近面包炉的地方有人，或者说，至少我发现在那个角落里有一盏灯闪着亮。我惊恐万状，熄灭了我的灯。已经万分惊恐的我，却令那人感到害怕，而且那人（或那些人）也很快熄灭了自己的灯。不过没有用，因为月光把厨房照得相当明亮，在我眼前的地板上现出了一两个模糊的黑影。

被吓呆了的我，再也不敢后退，又不敢前进。我听见一阵结结巴巴的说话声，我觉得是一个女人在悄声说话。稍后，一个体形矮壮的身影从靠近面包炉那堆模糊的黑影处蹿出来，冲着外面那道显然是半掩着的门逃了出去，随即在身后带上了门。

我待在餐厅和厨房之间的门槛处。面包炉旁发出某种隐隐的声音。一种隐隐约约的——怎么说呢？——呻吟声。从那个黑影处确实传来一阵呻吟，几乎是因为害怕而发出的低声哭泣，一种有节奏的呜咽声。

胆小的人只有面对他人的恐惧，才会壮起胆子来，不过，我不是因为有了勇气才朝黑影走去。我想说的是那更多的是一种陶醉的心理，那种近乎使我产生幻觉时的陶醉心理，促使我前进。厨房里有某种近似头天晚上我在藏书馆被熏倒的气味。也许不是同样的物质，但对于我那极度兴奋的感官来说，却有着同样的效果。我闻到一股难闻的气味，是厨师们用来添加酒味的紫云英、明矾和酒石的气味。或许正像后来我所得知的，那些日子里，他们正在酿制啤酒，是按照我家乡的方法制作的，用石楠、沼泽爱神木和野生迷迭香。所有这些香料不仅刺激我的鼻孔，而且麻醉我的头脑，使我飘飘欲仙。

我理性的本能在提醒我：“后退！”远离那在呻吟着的东西，那肯定那是一个恶魔给我召唤来的淫妇 ，可是我的欲望的冲动 却驱使我向前走，仿佛我想参与某种神奇的事情。

就这样，我接近了那个黑影，借助从大窗户射进来的月光，我发现那是一个女人。她全身颤抖着，一只手用一个包裹捂着胸口，哭泣着退到面包炉口。

现在，但愿上帝、童贞圣母和天上所有的圣人能帮我说清楚那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作僧侣的尊严和纯洁（如今我是这座漂亮的梅尔克修道院里的老僧，这里是清静的）提醒我得小心翼翼恪守本分。我可以简单地说有某种罪恶的事情发生了，但是把它复述出来，就不够有修养了，我不想让我自己和我的读者感到困惑。

然而，我又打算叙述出那些已很久远的事件的全部真相，而真相是不可分割的，其本身是一清二楚的，不能因为我们的兴趣和我们的羞耻心而遮掩它。关键在于我不能按照我现在的观点和印象说出当时发生的事情（如今我还记忆犹新，也不知是因为事后我产生的愧疚心理使我能如此清晰地铭刻在心，还是因为我内心愧疚得不够，所以内心仍饱受折磨，只要萌生哪怕是一丁点儿的羞耻感，我那痛苦的记忆就会出现在眼前），要像当时我亲眼见到和亲耳听到的那样来讲。我可以像编年史作者那样一五一十地记载下来，因为我一闭上眼，就不仅能够复述出我在那瞬间所做过的一切，还能够回忆起自己有过的想法，就像抄写一份当时写就的书稿。因此我得这样进行叙述，但愿大天使米迦勒能保护我。为对未来的读者有警示作用，以及因我对自己过错的愧疚感，现在我愿意像讲述一位年轻人误入魔鬼布下的种种陷阱那样讲述当时发生的事情，以使后人识别那些陷阱，做到防患于未然。

果然，那是个女人。依我看来，是个姑娘。由于在那一刻之前（感谢上帝，自从那以后也同样如此），我跟女性很少有过亲昵接触，我真说不出她年龄的大小。我只知道她很年轻，几乎是个少女，也许已度过十六个或十八个春秋。她像一只冬天里的小鸟在颤抖，她在那里哭泣，她怕我。

一想到帮助别人是每一个善良的天主教徒的责任，我就走近了她。我极其温柔地挨近她，并用标准的拉丁语对她说不用害怕，我是一位朋友，不管怎么说不是一个令她心存恐惧的敌人。

也许因为见我眼里流露出温柔的目光，姑娘平静下来，走近了我。我发现她不懂拉丁语，就本能地跟她说通俗德语，这使她恐惧万分。我不知道，这是因为德语生硬的发音对于那个地区的人来说很陌生，还是这声音让她想起跟我家乡来的士兵们有过的某些经历。于是我微笑了，我想手势和脸部表情比语言本身更便于沟通。她的确平静下来了，她也对我微笑，并对我说了几句话。

我听不太懂她说的方言，它无论如何与我在比萨学的俗语一点儿也不一样，但是从她那温柔的口吻听来，我觉得她是在说诸如“你年轻、英俊……”之类的话。听到有人称赞自己美貌，对于一个在修道院里度过整个童年时代的见习僧来说，的确是很稀有的事情，因为我一贯得到的训诫就是，躯体的美是瞬间即逝的，应该把它视作卑微的东西。然而敌人设下的圈套是无穷无尽的，而且我承认，对我长相的那种恭维，不管多么虚假，在我听起来却是那么温馨，激起了我难以抑制的柔情。再

说，那姑娘一边说着，一边把她的手伸过来，用手指肚儿轻轻抚摸我还未长胡须的脸颊。这使我产生了一种神魂颠倒的感觉，但在那一刻，我心里没有丝毫的罪恶感。当魔鬼想跟我们较量的时候，完全能够在我们心灵中抹去任何美德的痕迹。

我感觉到什么了呢？我见到什么了呢？我只记得起初片刻产生的那种激情，是难以用任何言语来表达的，因为我的语言和我的思维都没有描述那种感情的素养。直到后来我想起了那些表达心灵的言语，那也是在别的时候和别的场合听来的，说的都是与此事不同的愉悦心情，但它们跟我那一刻的欢乐简直是神奇地和谐一致，好像它们就是为表达这种欢乐而创造的。那些簇拥在我记忆深处的言语浮上我无言的嘴边，我忘记它们是否写在圣人的经书和著作中，表达更加光彩夺目的现实世界。不过，圣人们所说的欢快和我那骚动的心灵在那一刻所体验到的欢快真有所区别吗？在那个时刻，我心中已完全丧失了警觉。在我看来，这正标志着处在地狱深渊里所感受到的痴狂。

姑娘就这样突然出现在我面前，像是黝黑的童贞圣母，她像《雅歌》中所描述的那么漂亮。她穿着一件破旧的粗布小衫，酥胸性感地袒露着，脖颈上挂着一串用五颜六色的小石头制成的项链，我想那是很不值钱的东西。但是她的头高昂在那如同象牙台的白皙的脖颈上，她那明亮的眼睛如希实本的水池，她的鼻子仿佛利巴嫩塔，她头上的发是紫黑色。是的，她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她的牙齿如一群绵羊，洗净上来，个个都有双生，没有一个丧掉子的。“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我情不自禁地低声说道，“你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你的唇好像一条朱红线；你的两太阳如同一块石榴；你的颈项好像大卫的高台，其上悬挂一千盾牌。”我惊奇不已，心醉神迷，不禁自问，这位向外观看如晨光发现，美丽如月亮，皎洁如日头，威武如展开旌旗军队的 (7) ，究竟是谁呢？

那姑娘更加靠近了我，把一直紧紧捂在她胸口的那个深色包裹扔到一个角落里，又举起她的手轻抚我的脸颊，同时重复着我刚才听到的话。而正当我不知是该躲避她，还是更靠近她的时候，我的头嗡嗡作响，像约书亚的军号声要把耶利哥的城墙吹塌了那样震荡。在我又渴望碰她又害怕碰她的时候，她开心地露出了微笑，像发情的母山羊发出了一声快乐的呻吟，解开了系在胸口的衣带，衣衫像一件长袍那样从身上滑落下来。她站在我面前，就像夏娃在伊甸园里出现在亚当面前那样。“微微隆起的丰满而又美丽的乳房 。”我低声地重复着从乌贝尔蒂诺

那里听到的话，因为她的两只乳房好像百合花中吃草的一对小鹿，就是母鹿双生的，她的肚脐如圆杯，不缺调和的酒；她的腰如一堆麦子，周围有百合花。

“啊，少女群中一颗灿烂的星星，”我大声喊道，“啊，关闭的门户，花园里的泉水，蕴藏着珍贵香料的芳香扑鼻的幽闺！”我情不自禁地贴在她身上，感受她的体温，以及从未闻到过的那种浓郁的肤霜香味。我想起来：“孩子们哪，当疯狂的爱情降临时，人是难以抗拒的！”而我明白，不管我觉得那是敌人的圈套还是上帝的恩赐，此时我已难以抵御那诱惑我的激情冲动。“啊，我软弱无力，”我喊道，“我深知自己为何如此，但我难以抵御！”也是因为她的嘴唇散发出一股玫瑰花的芳香。她穿着凉鞋的双脚是那么美丽，两条腿像光滑的圆柱，她那腰部的曲线也像柱头那样呈流线型，仿佛是出自艺术家之手笔。“啊，我所爱的，欢畅喜乐的女儿，王的心因你下垂的发绺系住了。”我低声自语道。我依偎在她的双臂之中，我们一起倒在厨房的光地板上，我不知道是我的主动还是她的手腕，我发现自己已脱下见习僧的长袍，我们并不为那样赤身裸体而感到羞涩，一切都是那么美好。

她用嘴亲吻了我，她的柔情比美酒更香醇。她身上的香气醉人，她那挂着彩石的脖颈是那么美，挂着耳坠的脸庞妩媚动人。我的佳偶，你甚美丽，你甚美丽，你的眼像鸽子眼（当时我那么说），让我好好看看你的脸，让我听听你的声音。你的声音是那么悦耳，你的脸庞是那么诱人，我的妹子，你让我爱得发疯，只要你的一个眼神，只要你脖颈上的一颗彩石，就能让我心醉神迷。你的唇滴蜜，好像蜂房滴蜜；你的舌下有蜜有奶，你鼻子的气味香如苹果，你的两乳，好像葡萄累累下垂，你的口如上好的酒灌入我的心扉，流淌在我的唇齿间……那是封闭的泉源，哪哒和番红花，菖蒲和桂树，没药和芦荟。我吃了我的蜜房和蜂蜜，喝了我的酒和奶。这位向外观看如晨光发现，美丽如月亮，皎洁如日头，威武如展开旌旗军队的，究竟是谁呢？

上帝啊，当人的心灵受到诱惑时，其唯一的美德就是去爱迷住你的对象（难道不是真的？），去得到你渴望拥有的。这最大的幸福，就是在生命的源头享受欢愉的人生（莫非没有人这么说过吗？），就是要品味人生的滋味之后去体验生命的真谛，我们将永恒地生活在天使们的身边……我这样想着，我觉得预言在变成现实。最后，当姑娘那无法言喻的柔情使我飘飘欲仙的时候，我的身躯就如同眼睛，一下子见到了前后四周的事物。而且，我领悟到爱情能同时萌生出结合在一起的温馨和幸

福，激发出亲吻和交欢的激情。我曾经听说过这些，当时却以为别人是在跟我说别的什么。当我的欢快达到最高潮的时候，一瞬间我想起来，也许我是在体验正午魔鬼在夜里的占有欲，它到最后会对我心醉神迷的灵魂显露出魔鬼的本性，好像在叩问你是谁。魔鬼善于诱惑人的灵魂，捉弄人的躯体。不过，我立刻相信我的迟疑是可恶的，因为我当时的感受无比的真切、美好和神圣，温馨感逐渐增长。

它像掺在一杯葡萄酒里的一小滴水，完全失去了水的成分，颜色和味道变得跟葡萄酒一样；它像烧红的热铁，变得跟烈火一模一样，似乎已失去原有的形状；它还像沐浴着阳光的晴空，灿烂靓丽，以至让人觉得那不是阳光照亮的，而是它自身发出的光亮。我就这样被一汪似水的柔情所融化，用仅有的气力喃喃地吟诵着赞美诗中的一段：“你的胸脯如同新开启的密封的醇酒，让人开怀畅饮。”我即刻看到了一道亮光，一个燃着熊熊烈火的红宝石色的胴体，光彩照人，奇妙无比。那亮灿灿的光线萦绕在火焰四周，那火焰穿透了整个光彩夺目的形象，那灿烂的亮光、熊熊的火焰和奇妙的形象，三者融为了一体。

正当我几乎晕倒在与我紧密结合的身体上时，在最后一股生命的气息中，我明白了火焰发出的明亮光辉，那是天赐的生命力，它有着炽热的能量，直到焚烧殆尽。继而我明白那就是深渊，那就是诱惑人的无底深渊。

现在，我用颤抖的手（我不知道是因为惧怕自己所犯下的罪孽，还是因为那回忆令人愧疚）写下了这几行字。我发现自己在描述我的秽行时所使用的词语，竟然跟前面几页中描述小兄弟会的米凯莱被施火刑殉难时所使用的语言并无二致。我那屈从于我心灵的手，居然用同样的言语写下了两种截然不同的经历。这并非偶然，也许当初我是以同样的方式经历了那两件事。刚才，试图把那两件事都写在羊皮纸上的时候，我才发现这一点。

可以用神秘的智慧，把本质截然不同的现象用同样的词语表达出来，以同样的智慧也可以用世俗的词语来描述超凡的圣事，并可借模糊的象征来表达。狮子或猎豹可以象征上帝，伤口象征死亡，火焰象征欢乐，火焰又象征死亡，深渊象征死亡，堕落意味着深渊，而癫狂意味着堕落，激情意味着癫狂。

为什么年少的我，要用殉道者米凯莱面对死亡时表达快感的语言来表达对（神圣的）生命之欢乐的陶醉呢？但为什么我又不能不用同样的

语言来表达对（有过错的和一时的）人间欢乐的享受呢？尽管享受过后我立刻有一种死亡和毁灭的感觉。现在，在事隔多年之后，我在用心思索两个同样令人兴奋和痛楚的经历，以及当初我感受的方式。而那天夜里在修道院，我刚想起了一件事情，怎么在相隔几个小时之后，又敏感地想起了另一件事的情景呢？还有，眼下当我叙述这些时，这两件事情的情节怎么会历历在目，就像是在幻觉中见到神灵时，一个销声匿迹的圣洁的灵魂，在三种不同的情况下用同样的语言在对我叙述。也许我亵渎了上帝（那个时候，还是现在？），米凯莱那种对死的渴望，焚烧米凯莱的火焰使我感受到的惶惑，与姑娘肉体结合时我不可遏制的欲望，用神秘的贞操观来寓意式地解读我的那种欲望，以及驱使圣女为了爱情视死如归，以求活得更加长久，达到爱情的永恒，这所有的一切究竟有什么相似之处呢？如此模棱两可的事情，怎么可能用如此相同的方式解释呢？而这仿佛是最有名望的学者留给我们的教诲：意味着真理的种种形象越是明显 ，往往因其不相类似 ，就越显得仅是形象 ，而不是真理。但是如果对火焰和对深渊的爱，象征着对上帝的爱，那么是不是也意味着对死亡和对罪过的爱呢？是的，就像狮子和蛇蝎都象征着上帝和魔鬼一样。对此只能由神父们做出权威性的解释，而处在愁闷中的我，哪有什么权威让我心悦诚服呢？因此我仍是疑惑不解（火焰的形象还诠释了我空虚的现实和我十足的错误，这现实和错误毁灭着我）。上帝啊，现在我被记忆的漩涡所吞噬，我把不同的时代混淆在一起了，好像我在干预星辰的次序和天体运行的序列，我的心灵在发生什么变化呢？我肯定是在超越我有罪的和病态的聪明智慧。罢了，还是回到我谦卑地给自己定下的任务上来吧。刚才，我讲述了那天我完全沉沦在困惑之中。我把回忆起来的情景都说了，我这个诚实的实况报道者无能的笔，就写到这里为止了。

我不知道自己躺了多久，姑娘就在我的身边。她用一只手继续轻轻地触摸我汗湿的身体。我内心感到欣喜，但并不觉得安宁，就像火烧到最后，在烟灰底下慢慢消逝。我想毫不迟疑地称那些有过我同样体验的人是幸福的人（我像是在沉睡中喃喃自语），尽管生活中很少会有这种体验（实际上我仅有过这么一次），而且是那样急匆匆地发生在生命的一瞬间。人在那种时刻几乎感觉不到自己的存在，对自身毫无感觉。自己变得那么渺小，几近于被毁灭。而如果有人（我对自己说）也能在这一瞬间仓促地品味到我的欢乐，就会很快以冷眼观察这个邪恶的世界，就会被恶作剧般的日常生活所困扰，就会感觉到僵死的躯体之重负……我不就是如此得到教训的吗？让陶醉在那幸福之中的我的全部心灵忘却

一切。我的感受肯定是（现在我明白了）永恒的太阳发射的光芒所致，太阳光带来的喜悦打开了人的心灵，舒展了人的心情，开阔了人的心胸，而人为自己敞开的欲望之洞却不是那么容易关上的。那是爱情之利剑刺开的伤口，没有比爱情更为温馨而又可怕的了。然而，那就是太阳的威力，它用光芒穿透受伤的人，让所有的伤口扩大，于是人打开自己的心胸，膨胀自己，血脉暴胀，人的力气已经无法履行接受的命令，只能听凭欲望的支配。燃烧的心灵坠入现今正触及的深渊之中，看到自己的欲望和所追求的真理被亲身体验过并被正在体验的现实所超越。人惊诧地目睹自己的癫狂。

我沉浸在难以言喻的欢快的感受之中，睡着了。

过了相当长的时间，我睁开了眼睛，也许因为有一片云彩遮挡着，夜晚的月光非常暗淡。我朝身旁伸过手去，没有摸到姑娘的身躯。我转过头：她不在了。

发泄我的欲望和满足我饥渴的对象一旦不复存在，我突然感受到的是那种欲望的虚荣和那种饥渴的邪恶。所有的动物在交媾后都是忧郁的。我意识到自己已经犯下了罪孽。如今，在相隔多年之后，当我仍为自己的过错愧疚不已时，我不能忘怀的是那天夜里我所体验到的无比欢乐，而我要是不承认某些自然发生的事情本身的善和美的话，即便是在两个罪人中间发生的，那我就愧对用善和美创造了天地万物的至高无上的上帝了。不过，也许是如今我已年迈，错误地觉得在我年轻时发生过的一切事情都是那么美好，而到了古稀之年的我应该想到的是即将面临的死亡。可当时我还青春年少，并没有想到死亡，而是强烈地虔诚地为自己的过失而痛哭。

我站了起来，全身颤栗着，也因为我在厨房冰凉的石板地上躺得太久，全身都麻木了。我几乎像是在发烧，颤抖着穿上了衣服。这时我发现了姑娘逃跑时留在墙角的包裹。我俯下身子仔细查看：那包裹皮像是从厨房里弄来的粗布。我打开包裹，起初看不清里面究竟是什么东西，一方面因为光线幽暗，另一方面是里面包的东西形状奇特。随后，我明白了：在一片片血块和一条条松软泛白的肌肉中间，出现在我眼前的是一颗心脏，一颗硕大的心脏，虽然已脱离活体，黏糊糊的，但仍然颤动着，看得出上面一道道青灰色的脉络。

我眼前降下一片阴霾，嘴里涌起一股酸涩的唾液。我叫喊了一声，就像一个死人那样倒下了。

(1) Salinbene de Adam（1221—1287），方济各修士。

(2) Rebello，与意大利文“叛逆者”（ribèlle）一词发音相近。

(3) Belial，撒旦的别名。

(4) Saint Hildegard（1098—1179），德意志女隐修院院长，多次见异象的神秘主义者。

(5) Thule，传说中大西洋北部格陵兰古老的王国。

(6) 拉丁语，这个故事里说的就是你。拉丁诗人贺拉斯的名句。

(7) 本段及以下几段对姑娘的赞美之辞，均参考《圣经》和合本译文。

第三天
夜晚

其间，心神不宁的阿德索向威廉告解，思索着女人创造人的作用，但随后发现了一具尸体。

我醒来时，感觉有人在我脸上洒水。是威廉修士，他拿着一盏灯，在我脑袋底下垫了什么东西。

“阿德索，发生什么事情啦？”他问我道，“莫非你在夜里转悠到厨房偷吃下水了？”

简单说吧，威廉醒来后，我现在记不得是由于什么原因他寻找过我，因为没有找到，就想到我可能是到藏书馆去显露自己的才干了。他从厨房进入楼堡时，看见一个黑影从门里出来进了菜园（那是姑娘离开楼堡出来，也许是因为她听到有人走近楼堡）。他想弄清那人是谁，就跟着她，但那人（或者在他看来那是个黑影）走到院墙外，然后就消失了。于是威廉——在对四周作了一番侦察之后——走进了厨房，发现我晕倒在那里。

我仍然惊恐不已，向他示意那裹着心脏的包裹，含糊地嘟囔着又发生了一件新的凶杀案。他笑了起来：“阿德索，什么人会有这么肥大的心脏呀？这可是一头母牛或是一头公牛的心脏，他们今天正好宰了一头牲口！可是，它怎么会落在你的手里呢？”

这时，我愧疚的心理难以释怀，加上恐惧惊吓，就号啕大哭起来，我求他给我施行告解的圣礼。他接受了我的告解，我毫无保留地把一切都告诉了他。

威廉修士十分认真地听我说，不过带有一丝包容。当我讲完后，他脸上显出严肃的神情，对我说道：“阿德索，你犯下了罪，这是肯定的，违反了不准通奸的戒律，也背离了你作为见习僧的职责。然而，可以原谅你的是，处在那样的一种境遇之中，即使是沙漠中的神父也会犯同样的罪孽。女人是诱惑的根源，这在《圣经》中已经讲得相当多了。有关女人，《传道书》中说，她的话语就像燃烧的烈火，《箴言》中说，她窃取了男人最宝贵的灵魂，最坚强的人也会被毁。《传道书》还

说：我得知有等妇人，比死还苦；她的心是网罗，手是锁链。还有人说女人是魔鬼的载体。不过，我亲爱的阿德索，我无法说服自己的是，上帝在自己创造的物种中引入这样邪恶的东西，怎么会不赋予她某些美德呢？我不能不思索这样的事实，上帝给了她许多特权和瑰宝，是有缘由的，上帝有三方面是很伟大的。他用泥土在这个卑劣的世界上创造出男人，而后用高贵的材料在人间的天堂创造出女人，他不是用亚当的脚和身体的内脏来创造女人，而是用肋骨；其次，无所不能的上帝，本来可以随便用什么奇迹般的方式把自己变成人，然而他却选择了在女人的腹中安身立命，这表明她并不是那么污浊的，而后来上帝复活后，是对一个女子显身的；最后一点是，在荣耀的天国中，男人不能成为那里的国王，却由一个从未失去贞操的女子当王后。如果上帝对夏娃本人和她的女儿们是施予恩宠的，那么，我们受女性的美艳和优雅的诱惑，难道就不正常了吗？我想对你说的是，阿德索，今后你一定不能再犯这样的错误，而你受到诱惑那样做了，也没什么可怕的。何况，一个僧侣在他一生中至少有一次肉欲的体验，有朝一日就可以宽容和谅解犯有过错的人，劝导和宽慰他们……好了，阿德索，这种事情没有发生之前希望别发生，已经发生了也不必过分自责。它已随上帝而去，今后我们就再也不谈及此事了。有些事情不要考虑过多，要是你能做到，最好还是把它忘了。”我仿佛觉得他说到这里，声音变得细弱了，像是有某种内心的感动，“我们还是想想今晚发生的事情说明什么。这姑娘是什么人？她跟谁幽会？”

“这我可不知道，而且我没有看见原先跟她在一起的那个人。”我说道。

“好吧，不过从许多线索来看，我们可以推测那个人是谁。首先那是一个又丑又老的男人，一个女孩子不情愿跟的人，特别是据你所说，她是一个漂亮的姑娘，尽管我觉得，我亲爱的狼崽子，当时你几乎是饥不择食。”

“为什么那男子是又丑又老呢？”

“因为姑娘和他来往不是出于爱，而是为了一包下水。她肯定是一个乡下姑娘，也许她不是第一次答应跟某个淫僧幽会，她这样是为了让自己和她家里人有东西可吃。”

“一个卖淫的女子！”我惊恐地说道。

“一个可怜的乡下姑娘，阿德索。兴许她有几个弟弟得喂养。可能

的话，她愿意为爱情而委身于他人，而不是为了谋利，就像她昨晚所做的那样。果真，你对我说了她夸你年轻漂亮，她是不求任何报酬，出于对你的爱而献身给你的，而她委身于别人只是为了一颗牛的心脏或几片肺叶。昨晚她为自己能把奉献给喜爱的人而感到高尚和欣慰，以至于不拿取任何东西作交换就逃走了。这就是为什么我认为，与你相比，那个人就可能是既不年轻也不漂亮了。”

我承认，尽管我对自己的过失愧疚不已，威廉的解释仍使我感到无比自豪，不过我没有吭声，让我的导师说下去。

“这个糟老头子应该是有机会到村子里去，并且由于某种跟职务有关的原因，他跟农民们有些接触。他应该知道怎么让外人出入修道院围墙，而且知道厨房里有那些下水（兴许明天，会有人说厨房的门开着，进来了一条狗，把下水给吃了）。总之，他是有一点经济头脑的，顾及厨房在伙食上不至于有太大的损失，否则他就会给她一块牛排或某个更美味的部分。现在你看到了，我们这个陌生人的图像勾勒得非常清楚了。而我斗胆直言，所有这些特征，真是要了命了，集中到一个人身上，那就是我们的食品总管，瓦拉吉内的雷米乔。或者，要是我搞错了的话，那就是我们那个神秘的萨尔瓦多雷了。何况，因为他是这一带的人，他跟当地人能说得上话，而且能够说服一个姑娘按照他的意愿行事，要不是让你给遇上的话。”

“肯定是如此，”我确信无疑地说道，“可是，现在我们知道这些有什么用呢？”

“没有任何用，或者是一切都有用。”威廉说道，“事情可以跟我们所关心的命案有关系，或者毫无关系。另外，要是食品总管曾是多里奇诺派的人，这就相互解释了因果。而我们现在知道了，这座修道院在夜里是怪事丛生的场所。可谁知道，我们的总管或是萨尔瓦多雷，他们在黑暗中那么潇洒自如地在修道院里任意胡行，他们知道的事情肯定不止他们说的那些。”

“可他们会告诉我们吗？”

“不会。如果我们无视他们的过失，对他们表现出恻隐之心，他们就不会告诉我们。然而，如果我们的确想知道某些事情，我们手里掌握着迫使他们说话的手段，那么他们就会告诉我们。换句话说，如果有必要的话，食品总管和萨尔瓦多雷就是我们的人，而上帝会宽恕我们这种渎职行为的，既然他已经宽恕了那么多别的渎职行为。”他说到这里，

狡猾地看了我一眼，我也不敢对他出的主意的正当性提出看法。

“现在我们该去睡觉了，因为再过一个小时天就亮了。可是，我可怜的阿德索，我看你还是那么心神不宁，还在为你的过失害怕……没有什么比在教堂里好好作一次间歇，放松一下精神更舒心的了。我已经赦免了你的罪过，但是谁知道呢？你还是到上帝那里去证实吧。”他狠狠地拍了一下我的脑袋，像是表示刚强有力的父爱，也许是宽容和饶恕，兴许（就像我当时非分地想到的那样）也是善意的嫉羡，因为他是一个渴望体验新鲜的冒险经历的人。

我们顺着往常走的那条通道出来，朝教堂走去。我紧闭双眼急匆匆地走过去，因为那些枯骨让我清醒地想起，那天夜里我是如何几乎化为尘埃，我对自己肉体的那种自豪感显得多么愚蠢。

我们来到了教堂的中殿，看到大祭台跟前有一个黑影。我以为又是乌贝尔蒂诺，却是阿利纳多。起初他并没有认出我们来，后来，他说反正已无法入睡，他就决定为那位失踪的年轻僧侣通宵祈祷（他连名字都不知道）。要是他死了，就为他的灵魂祈祷，要是他只是病倒在什么地方，就为他的健康祈祷。

“死的人太多了，”他说道，“死的人太多了……不过，《启示录》里是那么写的。第一声号响，下冰雹，第二声号响，大海的三分之一变成了血，你们在冰雹中找到一个死人，在血泊中找到另一个死人……第三声号角警示说一颗炽热的星辰将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和众水的泉源上。所以我告诉你们，我们的第三个兄弟失踪了。你们害怕第四个人死，因为太阳、月亮和星辰的三分之一将被击中，将几乎出现一片黑暗……”

我们从教堂的十字形耳堂出来时，威廉琢磨着老人的言谈中是不是有某些真实的成分。

“但是，”我提醒他注意，“他是用《启示录》作为指南，只假设有一个可怕的心灵，事先就安排好了有三个人失踪，猜测贝伦加可能也死了。可是我们知道阿德尔摩的死是出于他自己的意愿……”

“不错，”威廉说道，“但是同一个邪恶的或是病态的心灵，可能从阿德尔摩的死得到启发，象征性地安排了另外两个人的死亡。如果是这样的话，贝伦加可能死在河流或者泉水里。可是修道院里并没有河流和泉水，至少没有能把人淹死的流水……”

“只有浴室。”我几乎是随口说道。

“阿德索！”威廉说道，“你知道吗？这可能就是个线索，浴室！”

“可是，他们也许已经去那里查看过了……”

“今天早上我看到仆人们在寻找，他们打开了浴室的门，只朝里面环视了一下，没有搜查。他们没想仔细搜寻某些藏得很隐蔽的东西，他们指望找到一具尸体戏剧性地躺在某个地方，就像倒插在猪血缸里的韦南齐奥的尸体那样……我们还是去看一眼吧，反正天还黑着呢，而且我觉得我们的灯还燃得挺欢。”

我们去了，没费劲就打开了紧挨医务所的浴室的门。

浴缸之间有宽幅的帆布帘子隔开遮挡着，我记不得有多少个。僧侣们按教义规定的日子洗澡净身，而塞韦里诺则是利用洗澡来治疗疾病，因为没有比沐浴更能使人放松身心的了。浴室角落里有一个壁炉，烧热水很方便。我们发现炉子里有刚烧完的木灰，前面地上倒扣着一口大锅，可以从另一个角落里的水池取水。

我们看了看前面几个浴缸，都是空的，唯有最后一个浴缸被一个帘子遮着。浴缸的水是满的，旁边堆放着一件长袍。在我们那盏灯的照耀下，初看上去浴缸的水面显得很平静，但当灯移近水面时，我们就隐约地看到缸底有一个赤裸的人体，已经死了。我们慢慢地把尸体拖出浴缸：是贝伦加。威廉说，这才像一个溺水的死人。面部肿胀，躯体苍白松垮，除了疲软的外阴部，身上没有毛，看了让人感到污秽，像一个女人的身体。我脸红了，然后身上一阵哆嗦。当威廉为尸体祝福时，我在胸前画了个十字。

第四天

第四天
赞美经

其间，威廉和塞韦里诺检验贝伦加的尸体，发现他舌头发黑，溺死的人很少是这样。随后，他们讨论了剧毒的药品以及很久以前发生的一桩盗窃案。

我们如何通报给院长，整座修道院又如何在做礼拜的时辰前就闹腾，人们如何听到恐怖的叫喊声，又如何看到人人脸上惧怕和痛苦的神情，以及消息如何传到修道院里所有居住者的耳中，仆人们如何在胸前画十字，嘴里如何默念驱魔的符咒，这些我都不再一一赘述。我不知道那天早晨是否按照教规举行了礼拜，也不知道谁参加了礼拜仪式。我跟着威廉和塞韦里诺，他们让人把贝伦加的尸体裹起来，并命人把尸体横放在医务所一张台子上。

修道院院长和其他僧侣走后，药剂师和我的导师威廉像医务人员那样漠然地察看了尸体许久。

“他是溺死的，”塞韦里诺说道，“这无可置疑。脸是肿胀的，肚子鼓鼓的……”

“然而不是被别人溺死的，”威廉提醒说，“否则的话，他会对杀人凶手的暴力行为有反抗，我们就会在浴缸四周发现水迹。可是一切都井然有序，干干净净，仿佛贝伦加自己把洗澡水加热，把浴缸放满，心甘情愿地躺在了里面。”

“这并不令我惊诧，”塞韦里诺说道，“贝伦加患有惊厥症，我本人曾多次对他说过，温水沐浴可以安神养心。他经常要求我离开的时候烧上热水，昨晚他也可能来沐浴了……”

“是前天晚上，”威廉纠正他说，“因为这躯体——你看——在水里至少浸泡了一天……”

“可能是前天晚上，”塞韦里诺认同地说道。威廉部分地告诉了他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但没有对他说我们偷偷潜入了缮写室，只是说我们跟踪过一个神秘的人影，那人拿走了我们一本书，说这话时隐瞒了许多细节。塞韦里诺明白威廉只对他说了部分实情，但他没有多问。他提醒

说，如果贝伦加是窃贼的话，那么他可能因为心神不宁而想借助沐浴来镇定心绪。他说贝伦加生性过于敏感，有时候遇上逆境或激动的场面，他就会全身颤抖，出冷汗，两眼突出，口吐白沫而昏厥在地。

“无论怎么说，”威廉说道，“来这里之前，他肯定是到过别的地方，因为我在浴室里没看到他偷走的那本书。”

“是啊，”我相当自豪地确认说，“我提起浴缸边上的衣服时，没有发现有什么鼓起来的东西。”

“说得好，”威廉对我笑了笑，“所以说，他是先到过别的地方。再说，我们也认为他钻进浴室把自己泡在水里，是为了安定激动的情绪，或者是为了逃避我们的追查。塞韦里诺，你认为他患的惊厥症足以让他失去知觉，而致使他溺死在浴缸里吗？”

“有这个可能，”塞韦里诺犹疑地说道，“另外，如果一切都发生在两天前的夜里，即使浴缸周围有水，也都干了。所以我们不能排除他是被人强行溺死的。”

“不过，”威廉反驳道，“你见过一个被凶手杀害的人，在被溺死之前自己脱去衣服吗？”塞韦里诺没有回答，他在查看着死者的双手，过了好一会儿，他说：“你看，一个奇怪的现象……前天，韦南齐奥尸体上的血迹被擦净后，我也观察过他的双手，我注意到一个细节，当时我并没有重视。韦南齐奥右手的两个手指肚儿发黑，好像被一种褐色的物质涂抹过。非常清楚，你看见了吗？就像现在贝伦加的两个手指肚儿，而且这里的第三个手指上也有些许痕迹。当初我想，韦南齐奥恐怕在缮写室里碰触过某种墨水……”

“非常有意思。”威廉若有所思地说道，把眼睛凑近贝伦加的手指。天快亮了，屋子里的光线还很黯淡，因为没有眼镜，我的导师显然感到很苦恼。“非常有意思，”他一再重复道，“食指和大拇指的手指肚儿发黑，中指上只有里面那部分稍稍发黑，然而左手上也有淡淡的痕迹，至少在食指和大拇指上。”

“如果只是右手，那可能是抓住了某些小东西，或者是细长的东西……”

“比如一支笔，或者一种食物，或者一只昆虫，或者一条蛇，或是一个圣体支架，或是一根拐杖，可以是太多的东西。可是如果另一只手上也有痕迹的话，那么，也可能是一只酒杯，右手端着酒杯，左手用较

小的力托住……”

塞韦里诺现在正轻轻地揉搓死人的手指，然而那褐色的印痕仍在。我注意到他事先戴上了一副手套，大概他在调配有毒物质时使用它。他嗅了嗅那印痕，但没有闻出什么气味。“会产生这种痕迹的物质，我可以给你们列出许多来。有些是致命的，有些却不是。装帧员们的手指有时会沾上金色的粉末……”

“阿德尔摩原来是装帧员，”威廉说道，“我想你看到他那摔得粉碎的躯体时，没有考虑到要检查他的手指。然而，这两个手指变黑的人很可能是碰触了属于阿德尔摩的东西。”

“这我可真不知道，”塞韦里诺说道，“两个死人，手指都染成了黑色。你从中能推断出什么吗？”

“我推断不出什么，按照三段论法，从前面两起特别的案例中得不出任何结论　。首先得了解其中的规律。比如说，存在一种物质，碰触到它的人的手指会染黑……”

我得意洋洋地完成了他的三段论法：“韦南齐奥和贝伦加的手指都发黑，所以他们都碰触了那种物质！”

“好一个阿德索，”威廉说道，“只可惜你的三段论法也站不住脚，因为或是一次或是再次把中名词　（两个前提共有的结论性的名词　）普遍化了　。在这三段论中，中名词并不具有普遍性。这表明我们没有选择好大前提。我不该说：凡是手指发黑的人，都碰触过某种物质，因为可能有人手指也发黑，却并没有碰触过那种物质。我应该说：凡是那些，而且只有那些碰触过那种物质的人，其手指才肯定会发黑。比如，韦南齐奥和贝伦加，等等。那样一来，我们就会有一个Dari [(1)] 了，绝佳的第一种模式的三段论法。”

“那么说，我们有答案了。”我兴奋地说道。

“哎呀，阿德索，你那么笃信三段论法啊！我们只是重新提出了问题。也就是说，我们假设了韦南齐奥和贝伦加碰触了同样的东西，这无疑是有道理的假设。但是一旦我们想到有一种能产生这种结果的物质存在，所有物质中唯一的一种（这还得弄清楚），我们不知道那是什么物质，也不知道他们是从哪儿找到它的，又为什么要碰触它。你得注意，我们连是否是他们碰触过的那种物质导致了他们的死亡都不知道。你想象一下，如果一个疯子想把所有碰触过金粉末的人都杀死的话，那么我

们难道就可以推断说，就是金粉杀的人吗？”

我困惑不解。以往我总是相信逻辑是万能的武器，现在我发现逻辑的有效性受制于运用它的方式。跟随着我的导师，在接踵而来的那些日子里，我越来越意识到只有深入到逻辑中去，又能从逻辑中超脱出来，逻辑才能充分发挥它的作用。

塞韦里诺显然不是一个好的逻辑学家，他是凭自己的经验在思考问题：“正如大自然的奥秘变幻莫测，毒药的世界也是千差万别的。”他说道。他指着沿墙摆放的那些书架上一排瓶瓶罐罐和细颈瓶，这我们先前已观赏过，它们跟许多书册放在一起，“就像我已经对你们说过的那样，这些药草之中有许多，经过适当的合成和剂量配置后，可以制成致命的药水和药膏。你看那边的曼陀罗、颠茄、毒芹，可以催人昏昏欲睡，也可以让人兴奋，或两者皆有；若谨慎服用，则是上佳的药品，但是服用过量，就会致命……”

“不过这些物质都不会在手指上留下痕迹吧？”

“我相信不会。有一些物质只有吞咽下去才有危险，而另一些却是对人的肌肤起作用。谁抓住白嚏根草把它从泥土里拔出来，就会恶心呕吐。白嚏根草和白蜡在开花的时候，会使碰触它们的园丁显出醉意，好像喝了葡萄酒似的。只要一碰触黑嚏根草，就会引起腹泻。有些植物会引起心悸，有些会使头部颤动，还有的植物会使人失声。相反，毒蛇的毒汁，只用于皮肤而不渗入血液，则只会产生轻微的瘙痒……可是，曾有过一次，有人让我看一种成药，把它抹在狗的大腿内侧靠近阴部的地方，那狗便全身猛烈痉挛，四肢慢慢僵硬，很快就死了……”

“你对毒药知道得不少啊。”威廉带着近乎赞赏的语气说道。塞韦里诺盯着威廉，凝视了许久：“我所知道的，无非是一位医生，一位药剂师，一位研究人体健康的医学工作者所应该知道的。”

威廉久久地陷入沉思。后来，他请塞韦里诺掰开死者的嘴检查舌头。好奇的塞韦里诺拿出一个细薄的压舌片，那是他行医的工具，他按威廉的吩咐做了。随即他惊叫起来：“舌头是黑的！”

“这么说来，”威廉低声说道，“他用手指抓过什么东西，并把它吞服下去……这就排除了你刚才列举的那些渗入肌肤而致死的毒药。然而，我们并不会因此就更容易推断。因为现在我们得考虑到韦南齐奥和贝伦加有可能是自愿那么做的，而不是纯属偶然，不是因为疏忽大意或欠谨慎，也不是暴力所致。他们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们抓住了什么东

西，并把它放进嘴里……”

“一种食物？一种饮料？”

“也许是吧。或者也许是……这谁知道呢？一种像笛子那样的乐器……”

“这太荒唐了。”塞韦里诺说道。

“当然荒唐。但是我们不能忽视即便是匪夷所思的任何假设，不过，我们现在再设法追究一下那有毒物质。如果有某个精通有毒物质的人进入这里，用了某几种你这里的药草，他能够配制成一种致命的药膏，在手指和舌头上形成那些痕迹吗？它可以被放在食物、饮料、汤勺或某种入口的东西里吗？”

“可以，”塞韦里诺肯定地说道，“可那会是谁呢？何况即便这个假设成立，那人又怎么给那两位可怜的僧侣下毒呢？”

说实话，我也想象不出韦南齐奥和贝伦加怎么会让某个人接近他们，给他们一种神秘的药物，而且说服他们把这毒药吃进嘴里或者喝下去。但是威廉对这种荒诞的假设并不感到困惑。“这我们以后再考虑，”他说，“因为现在我要你尽力回忆一件也许你还没有想过的事情，我不知道，是否有人问过你有关药草的问题，是不是有人能够随便进入你的医务所……”

“等一下，”塞韦里诺说道，“很久以前，说来有些年头了，我在那边的一个书架上存放着一瓶剧毒药物。那是一位从远方国度游历回来的修士兄弟给我的。那肯定是一种草药，但他说不清楚是用什么配制而成的。表面上看，又黏又黄，他告诫我别碰触，因为嘴唇一接触到它，顷刻之间就会毙命。他说，即使摄入极小的剂量，也会在半个小时之内就感到极度疲惫，随后四肢乃至全身就慢慢地瘫痪，直至最后死亡。他不愿把它带在身上，就赠送给我了。我保留它已有数年，因为我打算设法检验它。后来，有一天，台地上忽起大风雪。我的一个助手，一个见习僧，没有关好医务所的大门，狂风裹着大雪把我们此刻所在的这个屋子弄得乱七八糟。细颈瓶破碎了，药水洒在地上，到处是散乱的草药和药粉。我用了一天的时间才归置整齐，我只是在清扫玻璃碎片和无法再用的草药时才让人来帮了我。最后，我发现就缺了我刚才跟你说的那只细颈瓶。起初我很担心，后来我深信那只细颈瓶已经被打碎了，跟别的渣滓混在一起给清除掉了。我让人好好冲洗了医务所的地板，还有那些书架……”

“暴风雪前几小时你见到过那只细颈瓶吗？”

“见到过……噢，确切地说，没有见过，现在我想起来了。它搁在一排瓶子和罐子后面，藏得很隐蔽，我并不是每天都查看它的……”

“那就是说，据你所知，那只细颈瓶很可能在暴风雪袭击之前，早就有人从你这里把它偷走了，而你却没有发觉？”

“现在你让我好好想想，是的，肯定是这样。”

“会不会是你的那位见习僧偷走了，然后他借暴风雪之际，故意让大门敞着，把你的东西弄得七零八落的。”

塞韦里诺显得很激动：“当然有这个可能。不仅如此，回想起当时的情景，我十分惊讶，暴风雪再怎么猛烈，怎么会打翻那么多的东西呢？我完全可以这么说，有人趁这场暴风雪把这个屋子弄得乱七八糟，造成的损失远比暴风雪本身可能带来的大得多。”

“那个见习僧是谁啊？”

“他叫奥古斯丁。不过他去年死了，他是从脚手架上掉下来摔死的，当时他跟别的僧侣和仆人在清洗教堂门楣上的雕塑。不过，仔细回忆一下，他曾多次发誓赌咒说他在暴风雪来临之前并没有忘了关好医务所的门。那时是我在气头上，要他对发生的事故负责。也许他真是无辜的。”

“这么说来，有第三个人，也许比一个见习僧更有经验，而且知晓你的毒药。你曾经对谁说起过那毒药呢？”

“这我真想不起来了。跟修道院院长肯定说过，在请求他允许我保留如此危险的毒药时。也许在藏书馆里也跟某些人说起过，因为我查寻过能帮助我了解有关毒药性能的药草集。”

“可是，你对我说过，对你医术有用的书籍不是都放在你这里吗？”

“不错，这里有很多这方面的书，”他说着，一边指着房间一个角落，那里有几个放着几十本书的书架，“但当时我寻找的是某些我不能留在这里的书籍，何况，马拉希亚执意不让我看那些书，非要我征得院长的同意才行。”他压低了嗓音，似乎尽量不让我听到他说的话，“你知道，在藏书馆一个没人知晓的地方，还存放着一些有关巫术的书籍。过去，为了增进知识我可以查阅这些著作，我一直想在书中找到有关那种毒药及其药性的记述，但一无所获。”

“那么说你对马拉希亚谈起过那种毒药？”

“当然，肯定是跟他谈到过，也许跟他的助手贝伦加也谈到过。不过，不能急着下结论，我记不清了，我在讲到这种毒药时，是否还有其他的僧侣在场，你知道，缮写室里有时人相当多……”

“我没有怀疑任何人，我只是力图搞清楚可能发生了什么。不管怎么说，你告诉我的是几年前发生的事。令人奇怪的是，有人早在几年前就偷走了一种毒药，而在很长时间以后才用它。这用心险恶，牵涉到一件蓄谋已久的谋杀案。”

塞韦里诺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脸上现出恐怖的神情：“让上帝宽恕我们大家！”

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我们重又覆盖好贝伦加的尸体，准备下葬。

---

(1) 拉丁语，指逻辑学上的一种有效的三段推理模式：即从两个判断中必然得出第三个判断。

第四天
晨祷

其间，威廉先后诱使萨尔瓦多雷和食品总管供认他们的罪过，塞韦里诺找到了威廉被偷的那副眼镜，尼科拉送来了新眼镜，威廉拿着两副眼镜去破解韦南齐奥的手稿。

我们正要出去，马拉希亚进门了。见是我们，他显得很不高兴，并做出转身要走的样子。塞韦里诺从屋里看到他，说道：“你是找我吗？是为了……”他没说下去，望了我们一眼。马拉希亚向他做了一个被我们觉察到的暗示，像是在说：“我们待会儿再说吧……”我们要出去，他要进来，三个人都挤在门厅口。马拉希亚没话找话地说他来找药草师，是因为头疼。

“想必是藏书馆空气不流通所致吧，”威廉带着一种理解的口吻关切地说道，“你们应该做一做药草烟熏治疗。”

马拉希亚嘴唇动了动，像是还想说什么，可他随即改变主意不说了，低下头。我们走出医务所，他走了进去。

“他到塞韦里诺那里去干什么呢？”我问道。

“阿德索，”我的导师不耐烦地对我说，“你得学会用自己的头脑思考。”然后他改变了话题，“现在我们得查问几个人。至少，”他目光环顾台地的时候，补充说道，“趁他们还活着。对了，今后我们得注意我们的饮食。你要从公用的盘子里取食，从别人倒过酒的大酒坛里取酒。贝伦加死了之后，我们就成了最知情的人。自然是除了凶手之外。”

“可是，您现在打算查问谁啊？”

“阿德索，你大概也注意到了，这里最蹊跷的事情都发生在夜里。有人在夜里丧命，有人在夜里潜入缮写室，有人在夜里把女人带进修道院围墙内……我们的修道院白天是一番景象，夜里又是另一番景象，而不幸的是，夜里的景象比白天更加蹊跷。因此，对在夜间转悠的任何人我们都感兴趣，比如说，昨晚你发现的跟那个姑娘在一起的男子。即使姑娘与毒药毫无关系。但愿如此。瞧，那边走过来一个人，或许就是昨晚的那个人，或许只有他自己才能说清他是何许人。”

他指给我看的是萨尔瓦多雷，他也看见了我们。我注意到他举步微显踌躇，像是想避开我们而停下脚步打算往回走。不过那只是一瞬间的举动。他显然意识到已无法回避我们，便继续朝前走过来。他满脸堆笑，并向我们虚情假意地说了一声“benedicite” [(1)] 。我的导师甚至没等他说完，就突然用生硬的语气与他说话。

“明天宗教裁判所的人就要到这里了，你知道吗？”威廉问他。

萨尔瓦多雷听了并没显出高兴。他细声细气地问道：“这跟我有关系吗？”

“你最好还是跟我说实话，我是你的朋友，是方济各会的修士，你曾经也是，这比明天你向那些人招供要好些，你是知道他们的厉害的。”

萨尔瓦多雷猝不及防受到这样的袭击，索性不作任何抵抗。他以驯服的神情望了威廉一眼，像是让他明白自己准备问什么就招什么。

“昨天夜里厨房里有个女人，跟她在一起的是谁？”

“啊，一个像兜售货物一样出卖自己肉体的女人，不是什么好东西，没有教养的荡妇。”萨尔瓦多雷像念经文似的说道。

“我不想知道她是不是正派，我要知道昨晚谁跟她在一起。”

“上帝啊，那些女人多么刁钻精明呀！她们白天黑夜都在琢磨怎么诱惑男人……”

威廉突然一把抓住他的胸襟：“是谁跟她在一起？是你还是食品总管？”

萨尔瓦多雷知道再也瞒不下去了。他开始讲述一桩怪事。从他的讲述中我们好不容易获悉，他为了讨好食品总管，经常从村子里替他物色姑娘，夜里带她们进入修道院围墙内。究竟通过哪些途径，他不想告诉我们。不过，他赌咒发誓说，他这样做完全是出于好心，同时还流露出他那滑稽可笑的遗憾之意，说他不能通过这种办法也满足自己的欲望。他无法让姑娘先满足了总管之后，也给他自己些许满足。他猥亵地微笑着，油腔滑调地说着，不时还挤眉弄眼，像是在跟惯于勾引女人、贪图肉欲的那种男人说话。他还窥视我。

这时，威廉决定孤注一掷。他突然问道：“你认识雷米乔是在追随多里奇诺之前还是之后？”萨尔瓦多雷顿时跪倒在威廉脚下，流着泪恳

求威廉别毁了他，要把他从宗教裁判所手里解救出来。威廉庄重地发誓，绝不会把他吐露的实情向任何人透露，于是萨尔瓦多雷就毫不犹豫地把他跟食品总管的事情和盘托出。他们是在“秃壁”山上认识的，两人都是多里奇诺一伙的。之后，他跟食品总管逃了出来，进了卡萨莱的修道院，并一起加入了克吕尼修会。他结结巴巴地恳求宽恕，显然，他那里已无油水可榨。威廉觉得有必要对雷米乔发起一次突然进攻，他撇下萨尔瓦多雷，任他跑进教堂躲起来。

我们找到食品总管时，他正在修道院对面的谷仓前面，跟几个山谷里来的农民砍价。他不安地看了看我们，并极力装出忙得无暇顾及我们的样子，然而威廉执意要跟他谈话。此前，我们跟雷米乔很少接触，彼此一直是客客气气的。这天早晨，威廉依然很客气，像对他教会里的修士兄弟那样去询问他。这亲切的态度使总管颇为尴尬，起初他回答得很谨慎。

“我可以想象，你由于职务上的需要，夜里在人们入睡后，必须在修道院各处巡查。”威廉说道。

“这要看情况，有时候有些小事要尽快处理，我就不得不牺牲几小时的睡眠。”

“这种时候，你没有发现过任何情况吗？要是迹象表明有人未经你批准，擅自在厨房和藏书馆之间走动呢？”

“那我一定会禀报给院长的。”

“那当然，”威廉随声附和道，接着突然改变了话题，“山谷里的那个村子并不富裕，是不是？”

“也是也不是，”雷米乔回答说，“那里住着一些受俸牧师，他们得依附于修道院。丰收的年景，他们与修道院共享成果。比如，过圣约翰节时，他们收到了十二蒲式耳的麦芽，一匹马，七头公牛，一头种牛，四只小母牛，五头小牛犊，二十只绵羊，十五头猪，五十只小鸡和十七个蜂箱。另外还有二十板熏猪肉，二十七罐猪油，半桶蜂蜜，三箱肥皂和一张渔网……”

“行了，行了，”威廉打断了他的话，“不过，你得承认这还是没能向我说明村子的境况，村民中哪些是修道院的受俸牧师，而普通村民有多少田地可以自己耕种……”

“噢，你问的是这个，”雷米乔说道，“村里一户普通人家拥有五十

方土地。”

“一方是多大？”

“自然是四平方特拉布基。”

“四个平方特拉布基？那是多大？”

“一平方特拉布基相当于三十六平方英尺。或者你可以这么算，八百特拉布基排列起来的长度相当于皮埃蒙特的一里。一户人家——朝北边的土地——种植的橄榄至少可以榨取半袋橄榄油。”

“半袋？”

“是的，一袋等于五个艾米纳，而一个艾米纳相当于八大杯。”

“我明白了，”我的导师失望地说道，“各个地方有自己的计量单位。比如说，你们是用波卡莱量葡萄酒的吧？”

“或者用鲁比亚。六个鲁比亚相当于一个布伦塔，八个布伦塔相当于一个波塔利。或者你可以这么算，一个鲁比亚相当于两个波卡莱或六个品脱。”

“我想我是搞清楚了。”威廉忍气吞声地说道。

“你还想知道别的什么吗？”雷米乔问道，我觉得他话里带有一种挑衅的口吻。

“是的！我刚才问你山谷里的人生活怎么样，是因为今天我在藏书馆里思考了罗曼斯的翁贝托 (2) 关于女人的布道，特别是在《致 乡村的贫穷妇女们 》那一章里。在那一章，他说，由于贫困，她们比其他女人更容易受到诱惑而犯淫乱罪。他又明智地说：‘跟俗人偷情 ，犯的是道德之罪 ；跟担任圣职的教士偷情 ，道义上罪不可恕 ；而跟选择了幽闭的修士偷情 ，就是罪大恶极该自绝于人世了 。’即使在修道院这种圣洁之地，正午之魔的诱惑也从未中断过，这你比我更清楚。我想，愿上帝宽恕我这样想，你在跟村里人接触时，是否听说过有些僧侣引诱姑娘私通呢？”

尽管我导师说话的口吻显得毫不在意，可我的读者一定想象得出，那些话是怎样令可怜的食品总管惶恐不安。我不想说他是否脸色顿时变白，但我可以说我料想他会吓得脸色发白，果然我见到他面无血色。

“你问的这事，要是我知道，我会禀报给院长的。”他谦恭地回答

道，“无论怎么样，此事对你的调查如有帮助，我一旦获知，不会瞒着不对你说的。你倒是让我想起来了，关于你的第一个问题……可怜的阿德尔摩丧命的那天夜里，我在院子里转悠……你知道，那是关于母鸡的事情……有传言说我曾经碰上某个铁匠在夜间去鸡舍偷鸡……对了，那天晚上，我看见——从远处看到的，我不能保证——贝伦加沿着唱诗堂回寝室去，他好像是从楼堡里出来……我对此不感到惊奇，因为僧侣们早已对贝伦加有所议论了，这你也许已经知道……”

“没有听说，你跟我说吧。”

“好，怎么说呢？贝伦加被怀疑是爱恋……是一个僧侣不该有的那种恋情……”

“你是不是想提示我，他跟村里的姑娘们有像我刚才问你的那种关系？”

食品总管窘困地咳嗽了一下，并露出一丝猥亵的笑：“噢，不是……是更加不成体统的恋情……”

“那么，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一个僧侣与村姑享受肉欲的激情是得体的喽？”

“我可没有这么说，可是正如你所教诲的，堕落和美德一样是有轻重深浅之分的。诱纵肉欲可以是顺应自然的……也可以是违背自然的。”

“你是在说，贝伦加是同性恋？”

“我是说大家都这么议论他……我告诉你这些是为了证明我的诚意和善心……”

“我向你表示感谢。我同意你的看法，鸡奸的罪孽要远远大于其他方式的淫乱，坦率地说，我无意调查这类事情……”

“而确实发生这类事情的时候，是相当可悲的，相当可悲。”食品总管带有哲理性地说道。

“的确可悲，雷米乔。我们都是有罪孽的人。我不想在兄弟眼中挑刺，因为我害怕自己眼中有‘梁木’ (3) 。不过，要是将来你愿意把眼里的‘梁木’都向我指出的话，我将对你感激不尽。这样我们就可以着眼于粗大结实的树干，让那些小刺在空中飞舞。你刚才说一个特拉布基相当于多少来着？”

“三十六平方英尺。不过，你不必犯愁，当你想了解什么情况，尽管来找我好了。你尽可把我当做你忠诚的朋友。”

“我就是这样看待你的，”威廉热情地说道，“乌贝尔蒂诺告诉我，你过去跟我同属一个教派。我不会背叛一位从前的老教友的，尤其是这些天，人们正等待由一位大裁判官率领的教皇使团来临，我更不会那样做，他因用火刑处死过不少多里奇诺的信徒而声名显赫。你刚才说一个特拉布基等于三十六平方英尺？”

食品总管并不是傻子。他决心不再玩猫捉耗子的游戏了，何况他已意识到自己正是那耗子。

“威廉修士，”他说，“看来，你知道的事情比我想象的要多得多。是的，我是个可怜的皮肉之躯，我抵挡不住肉欲的诱惑。威廉啊，你游历过世界各地，你知道即便是阿维尼翁的红衣主教们也不都是道德的楷模。我深知，你并不是为这些微不足道的过失在审问我。不过，我也明白，你对我过去的经历略有所闻。我有过一段奇怪的生活经历，像许多方济各修士一样。几年前，我笃信守贫的理想，放弃了修道院的生活，到处流浪。我相信过多里奇诺的布道，跟许多人一样。我并不是一个有知识的人，我出生在手工匠家庭，对神学知之甚少，至今都不明白当时我为什么那样做。你看，对于萨尔瓦多雷来说，是可以理解的，他出身农奴家庭，从小饱受饥饿和疾病的折磨……多里奇诺代表叛逆，反抗使他挨饿的人。至于我，却截然不同，我出生在城市的家庭里，我不是因吃不饱穿不暖而离家出走的。那是……我不知道该怎么说，一种愚人的节日，一种热闹的嘉年华……在我们沦落到食用战场上同伴们的尸体之前，在那么多人都因生活困苦而死去，以至把吃不完的死人肉扔给雷贝洛山坡上的猛兽和禽鸟食用之前，我们跟多里奇诺厮守在山上……或许在这种时刻……我们呼吸到一种空气……我可以说是自由的空气吗？过去我不知道什么叫自由，布道者们说‘真理将赋予你们自由’。当初我们感到自由自在，我们以为那就是真理了。当初我们以为我们所做的事情都是正确的……”

“而在那里，你们施行……跟一个女人自由地结合？”我问道，我自己都不知为什么这样问，但是头天晚上乌贝尔蒂诺说过的话，还有我在缮写室读到过的那些东西，以及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始终在纠缠着我。威廉好奇地看了看我，他大概没有想到我竟然如此大胆和不知廉耻。食品总管瞪了我一眼，仿佛我是一只怪兽。

“在雷贝洛山上，”他说，“有人在整个童年时代都是十多个人一起睡在没有几平方米的一间屋子里，兄弟和姐妹，父亲和女儿共眠。接受这样一种新的生活条件，对他们来说意味着什么呢？先前他们这样做是迫不得已，而后来这却是他们的一种选择。再说，夜里，你怕敌人的部队前来袭击，你躺在地上，搂紧你的同伴，那是为了不感觉到寒冷……那就是异教徒。你们方济各修士们，来自一座古堡，最后生活在一座修道院里，你们认为那是因受到魔鬼蛊惑的一种思想方式。然而，那是一种生活方式，而且也是……而且也是……一种新的经历……在那种时候，不再有什么主宰，他们对我们这么说，上帝与我们同在。我并不是说我们当时是有道理的，威廉，事实上，你不也见我来到了这里吗？因为我很快就离开了他们。但是，我始终不明白你们关于基督守贫、使用权、事实、权利……那些学术上的争论。我跟你说了，那是一次壮观的嘉年华，而在嘉年华上，人们所做的一切都是颠倒了的。后来，你变老了，你没有变得更有智慧，而是变得更加贪婪。我在这里就是个贪得无厌的人……你可以审判一个异教徒，但是你能够审判一个贪得无厌的人吗？”

“不说了，雷米乔，”威廉说道，“我不是在问你当时发生了什么，而是要问你近来发生的事情。你帮助我吧，我肯定不会毁了你。我不能也不想审判你，但是你要把你知道的有关修道院的事情如实讲来。你白天黑夜在修道院里转，有些事情你不可能不知道。谁杀死了韦南齐奥？”

“我不知道，这我可以向你发誓。我知道他是什么时候死的，死在哪里。”

“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

“请你容我慢慢讲。那天夜里，晚祷后一个时辰，我走进了厨房……”

“你从哪里进去的？出于什么考虑？”

“从朝向菜园子的那道门。我有一把钥匙，是好久以前让铁匠师傅给我配的。那道门是厨房里唯一不从里面闩上的门。至于理由……并不重要。方才你自己说了，你不想谴责我在肉欲上的弱点……”他尴尬地笑了笑，“但是我也不愿意让你以为我天天都在跟人私通……那天夜里我是要给萨尔瓦多雷放进院里来的那个姑娘寻找食物……”

“从哪里放进来？”

“噢，除了正门，庭院的围墙还有其他入口。不过，那天晚上姑娘没有进入修道院，我把她打发回去就是因为我发现有新情况。我这就跟你讲述，那就是昨天夜里我极力让她回去的理由。要是你们晚一点来，那么你们碰见的就是我，而不是萨尔瓦多雷了。是萨尔瓦多雷向我通报说楼堡里有人，于是我就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我们回到星期天和星期一之间的那天夜里……”

“事情是这样的：我走进厨房，见到韦南齐奥在地上，已经咽气了。”

“在厨房里？”

“对，在水池旁边。也许他刚从缮写室下来。”

“没有任何搏斗的痕迹？”

“没有。不过，尸体旁有一只打碎的杯子，地上有水印。”

“为什么你觉得那是水呢？”

“这我不知道。我想那就是水。否则会是什么呢？”

就像后来威廉让我注意到的那样，那个杯子可以意味着两种可能。或是在厨房里，有人让韦南齐奥喝了一种有毒的药水，或者可怜的人已经吞下毒药（可是在哪里？在什么时候？），毒药灼烧着他的内脏和舌头（他的舌头肯定跟贝伦加一样也是发黑的），他想缓解突然感到的灼热、痉挛和疼痛而下来喝水。

不管怎样，当时无法知道更多的情况。发现了尸体，雷米乔惊慌失措，不知怎么办好。要是他去找人，就得承认自己夜里在楼堡活动的事实，那样对这位已死去的修士兄弟也不利。因此，他决定什么也不做，原封不动地保持现场，等第二天早晨有人开门时发现那具尸体。他制止了正要让姑娘进入修道院的萨尔瓦多雷，然后——他和他的同谋——就回去睡觉。那哪能叫睡觉啊，简直通宵未眠，辗转反侧到天明。而早晨，当猪倌们来向院长报案时，尸体不是像雷米乔以为的那样在他发现的地方，而是被人挪了地方，出现在猪血缸里。是谁把尸体从厨房挪到缸里了呢？雷米乔无从知晓。

“唯一能在楼堡里自由活动的人是马拉希亚。”

食品总管当即强烈反对说：“不，不会是马拉希亚。就是说，我不相信……不管怎样，不是我跟你说了什么马拉希亚的坏话……”

“你放心，不管你欠马拉希亚什么情。他是不是了解你的事情？”

“是的，”总管的脸红了，“他是个办事周到得体的人。我要是处在你的地位，就会监视本诺。他跟贝伦加和韦南齐奥的关系诡秘……不过，我向你发誓，我没有见到别的。如果我知道了什么，我一定会告诉你。”

“暂时到此吧。如果有需要，我会来找你的。”总管显得如释重负，又回去忙他的交易，厉声训斥借机挪动了一些种子口袋的村民。

这时，塞韦里诺赶上了我们。他手里拿着威廉的眼镜，就是两天前被人偷走的那副。“我在贝伦加的长袍里找到的，”他说道，“那天我在缮写室里见你戴在鼻梁上的。是你的眼镜，没错吧？”

“赞美上帝，”威廉高兴地大声说道，“我们一下子解决了两个问题！我有了我的眼镜，并且知道了那天夜里的窃贼是贝伦加！”

我们的话音刚落，莫利蒙多的尼科拉跑来了，他比威廉还要兴奋。他手里拿着一副做好的眼镜，还配上了眼镜架。“威廉，”他喊道，“我自己制作出来的，已经做好了，我想能用得上！”正说着，他见到威廉已戴着眼镜，惊呆了。威廉不想让他扫兴，就把那副旧的眼镜摘下来，试了试那副新的：“这副更好，”他说道，“旧的那副留作备用，平时就戴你做的这副。”然后，他转身对我说：“阿德索，现在我要回房间去读你知道的那些材料。总算能读东西了！你随便在哪儿等我吧。谢谢啦，谢谢你们大家，最最亲爱的修士兄弟们。”

辰时经的钟声响了，我到唱诗堂去，跟僧侣们一起背诵赞美诗、诗篇、《圣经》的片断章节和Kyrie [(4)] 。别人都在为死去的贝伦加的灵魂祈祷，我却感激上帝让我们找到了不仅是一副而是两副眼镜。

在宁静的氛围中，我忘记了自己耳闻目睹的种种丑行恶事，我打盹了。我睡醒时，祷告已经结束了。我一想到那天夜里自己没有睡觉，付出了那么多精力，就感到困惑不安。走出唱诗堂，来到外面的那一刻，我发现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是对那个姑娘的思念。

我想方设法摆脱那种思绪，在台地上快步行走起来。我感到头晕目眩。我揉搓着僵硬的双手，使劲在地上跺脚，可我还是发晕。不过我还是清醒而又充满活力的。我不明白自己究竟是怎么啦。

---

(1) 拉丁语，祝福上帝。

(2) Umberto da Romans（1193—1277），多明我会第五任总会长。

(3) 出自《马太福音》：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

(4) 希腊语，主啊，请你怜悯。系祷告的起始语。

第四天
辰时经

其间，阿德索备受情爱的折磨而无法释怀，威廉拿着韦南齐奥写的密文来了，尽管已经破译，但还是读不懂。

事实上，我跟那姑娘的邂逅，在接着发生的恐怖事件之后，几乎被我忘却了。另外，我醒来时，为自己的过失而感到的愧疚和沉重，也随着我向威廉修士的告解而消失了，好像我心灵的重负都交给了我的导师。忏悔的话语就承载着那沉重，否则，要是忏悔不能释放本身所包含的罪恶感和愧疚感，不能获得上帝伟大胸怀的宽恕从而开启一个轻松的灵魂的新天地，不能让人忘却因软弱而备受折磨的皮肉之躯的话，那忏悔还有什么净化灵魂的神圣作用呢？不过，我并没有完全解脱。我漫步在寒冬清晨惨淡的阳光下，四周散发着人和动物的热气。我开始以另一种方式回想此前经历的事件。对于所发生的一切，我仿佛已找不到能够慰藉和净化心灵的语言，剩下的只有四肢和躯体的影像。我极度兴奋的脑海里突然跳出被水泡肿的贝伦加的幽灵，厌恶和怜悯使我全身颤抖。之后，好像为了驱逐那可怖的情景，我脑海里又浮现出新的事物，那鲜活的形象历历在目，我无法回避不看（在心灵的眼睛里，但又仿佛真是出现在自己眼前），这就是那位姑娘。她是那么美，但又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

我曾发誓，要做一个忠实的记录者（我这个年迈的文书至今未把在漫长的几十年中始终铭记在脑海里的往事写成一部作品），不仅是为追求真理，或为引导我将来的读者有所企望（尽管是理应有的企望），也是为摆脱我枯萎的记忆。那记忆是我亲眼目睹的种种苦难情景，它折磨了我整整一生而让我深感疲惫。因此，我必须体面而又毫不羞愧地说出一切。现在我要用最清楚的字体，讲出当时我涌出的而又自欺的那种心绪。我在台地上漫步，不时奔跑起来，想掩饰我的怦然心动，把它归诸身体的运动；我不时停下来观看乡下人干农活，假想自己已陶醉在农民的劳动之中，敞开心扉呼吸那清凉的空气，就像人借酒浇愁或忘却恐惧那样。

无济于事，我思念着姑娘。我的身体已忘却跟她肉体结合的欢乐，这欢乐虽美妙而强烈，但带有负疚感，瞬间即逝（是卑微的事情）；而

我心中却存留着她的容貌，我无法承认这记忆是邪恶的，相反，我心中充满激情，好像她那青春少女的脸庞闪烁着天地万物的全部温馨。

我在困惑中否定着我自己感受到的真实。那个不知羞耻的姑娘，那个夏娃的女儿，她也向别的有罪者出卖肉体（谁知她是怎么一意频繁地出卖自己），她可怜而肮脏，就像她的姐妹们那么软弱，多次用自己的肉体做交易，然而仍是靓丽而神奇的。我的心智告诉我，她是罪恶的诱因，可我感性的欲望感受到的她却是一切美的源泉。我那种感觉是难以言传的，我可以尽力写出来。当时仍受罪恶困惑的我，心怀愧疚，却又渴望她无时无刻不在我眼前。我在那里注视着仆人们的劳动。我想在茅屋的角落里，或是在黑暗的马厩里，见到那曾经诱惑过我的身影。我不能写出真相，或者可以说，我试图用一层薄纱覆盖真相，以使它弱化，变得模糊。因为我“看见了”那姑娘，那就是真相。当一只快要冻僵的麻雀飞上光秃秃的树枝寻找栖身之地时，我好像就在那微微颤动的树枝间看见了她；当小母牛从牛棚里走出时，我就在小牛的眼睛里看到了她；当羊群在我眼前交错而过时，我就从咩咩的叫声中听到了她，好像天地万物间她无处不在。是的，我渴望见到她，不过我亦准备接受再也见不到她、再也不能与她结合的现实，只要能享受到那天早晨充溢在我心头的欢乐，能感到她始终在我身边。如今我努力去理解，显然，当时整个世界仿佛是上帝用手指写成的一本书，那里的一切都在讲述造物主无穷的善德，那里的一切造化物是讲述生和死的著作和明镜，在那里，最卑微的玫瑰都成了我们人生道路的评注。总而言之，整个世界都在对我谈论那香味扑鼻的厨房的阴影里隐约可辨的面容。我沉浸在幻想之中。我对自己说（或者并不能算作对自己说，因为在那个时刻，我的思绪难以言喻），如果整个世界定然在对我谈论万物之主强大的力量、善德和智慧的话，如果那天早晨整个世界都在对我谈论那个姑娘的话（尽管她是个罪人），她依然是天地万物巨著中的一篇，依然是宇宙所唱诵的伟大赞歌中的一章——当时（现在）我这么对自己说，如果是这样的话，她不可能不是构成宏伟世界蓝图的一部分，那乃是如同七弦琴奇妙的和弦组合而成的和谐的世界。当时我简直是如痴如醉地享受着她的出现，幻想着拥有她，我心中感到无限的喜悦和满足。

不过，那也是一种苦楚，因为我同时忍受着痛苦，尽管她多次在我的幻想中出现，使我感到幸福。这种神秘的矛盾心理难以名状，这表明人的心灵是相当脆弱的，从来不是遵循超凡的理智之道径直前行。这理智之道以完美的演绎法构建这个世界，而在这样构建的世界中，人只能是孤立的，地位往往又是不稳定的，也因此就很容易堕落成为邪恶的幻

觉的牺牲品。难道那天早晨令我激动的幻觉就是邪恶的吗？如今我认为那真是邪恶的，因为当时我是个见习僧，但认为那令我心荡神驰的人类感情本身并不邪恶，那只不过与我当时的状态有关。那本来就是使男人接近女人的感情。男人跟女人结合在一起，正如异教的使徒们之所求。男女血肉之躯合二而一，繁衍后代，白头偕老，相依相伴。不过，使徒们对那些寻求欲望补偿的人，以及想免遭火刑的人才那么说的，他们告诫人们最好保持贞节，我也正是为洁身自好献身为僧的。因此那天早晨我的感受对于我来说是邪恶的，而对于别人来说也许是美好和甜蜜的。如今我明白了，我当时的困惑不安并非源于思想的堕落，因为那种思想感情本身是值得的和甜蜜的，而是这种思想感情和我所许过的愿之间有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才产生了邪恶和堕落之感。当时我不该在某种理智支配下享受美好的爱情，那种爱情在一定的氛围下可能变得邪恶，我的问题就在于我妄想在自然的欲望与理性的意志之间加以调和。现在我知道，当时我的痛苦是来自理性的意志和感情的欲望之间的冲突，理性的欲望想要表现的是意志的权威，感官的欲望则是服从人的激情冲动的。的确如此，发自感官的欲望支配行为　，关联到身体各个环节的变化 ，人们称之为激情 ，而发自意志的理性欲望则不然 。当时我的欲望引起全身震颤，激动不已，我生理上的冲动使我想要大声喊叫。神圣的学者们说，激情本身并不是邪恶的，但必须在理智的心灵引导下由意志加以调节。然而，我理智的心灵在那天早晨因疲惫不堪而显得软弱无力，它试图控制狂热的欲望，它竭力征服欲望而不是满足欲望。无论是善良的欲望还是邪恶的欲望，从已知的角度来说，都一样。如今我可以用神圣的学者的话来为自己当时轻率的行为辩解，就是说，当时我无疑是堕入了爱河，那是激情，是宇宙的法则，因为地心引力也是自然的爱。而当时我自然被爱情所诱惑，陷入情爱之中，爱能使被爱的对象和爱的人以某种方式融为一体 ，所以爱情比知识更有感染力 。的确是这样，如今我见到的那个姑娘，模样比头天晚上更清晰了，而且我了解了她的intus et in cute [(1)] ，我在她身上看到我自己，她在我身上也看到她自己。如今我问自己，我体验到的爱是否只是人与人之间的友爱，是为对方好的爱，还是情欲的爱，只为了自己好，想从情欲中补偿自己以往缺少的爱。我相信那天夜里我的爱是情欲的爱，我想从姑娘身上获得从未有过的感受。而那天早晨，我对她一无所求，我只希望她好，企盼她摆脱贫困，不再为一点食物而委屈地卖身，希望她能快活地生活；对她我不再有所求，只是继续惦念着她，幻想能在牛羊群中，在树丛中，在沐浴着静谧的修道院围墙内，在给人带来欢悦的光线中见到她。

如今我深知美好的东西是爱的缘由，而美好是由认知来鉴定的。倘若你未曾体验过什么是美好，你就不会去爱，而我尽管知道姑娘能满足我狂热的欲望，但我悖逆了意志。当时我沉溺在矛盾心理的冲突之中，我所感受的爱正是学者们描述的圣洁的爱：我那种心醉神迷的激情，是爱恋着的情侣共有的（在那个时刻，直觉告诉我，姑娘所渴求的正是我所渴求的，不管她身处何方）。我对她心生嫉妒。但并无恶意，不是保罗在他为克林斯人写的《晨祷》中所谴责的嫉妒。他说那是争端的根源，并且不承认被爱的人一同分享，而这也是丢尼修 (2) 在他的《论神圣的名字》一书中所谈及的。为此，上帝也被说成是有嫉妒心的，由于他对所创造的天地万物的博爱　（我爱那姑娘，是为她的存在而高兴，并不是嫉妒她的存在）。我嫉妒她，那种嫉妒是神圣的学者所说的motus in amatum (3)，是由爱而生，当自己所爱的人受到伤害，它促你去抗争（那时，我只妄想能解救那姑娘，把她从那个用淫欲玷污她，让她卖身的人那里解救出来）。

如今我知道，正如圣人所说，过度的爱会使恋人受到伤害，而我的爱正是过度的。我试图解释当时自己的感受，但我并不企图辩解。现在我所谈的是青春萌动期罪恶的激情。那激情是邪恶的，不过，当时真实的感受迫使我不得不说，那感受特别美好。但愿这能训诫像我这样受诱惑而坠入情网的人。如今我已年迈，通晓无数摆脱那种引诱的方法（我问自己，我该不该因此而自豪呢？因为我的确是摆脱了正午之魔的诱惑；然而我并没有摆脱其他诱惑，以致我不禁自问，如今我的追忆，是不是屈服于世俗的情爱，愚蠢地妄图挽回时间的流逝和逃避死亡）。

我凭借神奇的本能解救了自己。我看见姑娘出现在大自然和我周围的人类创造物中。我心灵幸福的直觉，使我沉浸在不尽的沉思默想之中。我细细观察牛倌把牛牵出牛栏，猪倌给猪喂食，牧羊人赶着牧羊犬聚拢绵羊，农民把麦子和谷物运到磨坊，又扛出来一袋袋上好的面粉。大自然的万物生灵和人们愉快劳动的场景，使我陶醉，忘记了自己理还乱的思绪。

未被人类邪恶的所谓智慧浸染过的大自然的景象是多么美好啊！

我见到了羔羊，人们认定它纯洁和善良的本性才赋予它这个名字。事实上，羔羊（agnus）就是来自agnoscit (4) 一词，因为它能认出自己的母亲，它能从羊群之中辨认出母亲的声音，而母羊也总是能从那么多形态相同、叫声相似的羊羔之中辨认出自己的孩子，哺育它。我见到了绵羊（ovis），这个名字来自ab oblatione (5)，因为从最初的年代起，它就

被用来做祭礼的供品；冬天来临时，在牧场遭受霜冻侵袭之前，绵羊总是按照习惯贪婪地寻找青草饱餐；而牧羊犬狂吠的声音叫做canor [6] ，这种狗是所有动物中最完美的。它有最敏锐的嗅觉，认识自己的主人，看守羊群免受狼群的袭击，可以被训练成猎狗在树林里捕猎猛兽，可以为主人看护房子和小孩儿，有时候也因它有如此的本领而被人杀害。加拉曼特国王被敌人俘虏入狱后，就是由二百多只猎犬组成的一支“队伍”，在敌营为他杀出一条生路，把他带回国的。贾索内·里乔的狗，在主人死后就绝食而亡；利西马科斯国王 [7] 的狗，扑入主人火刑的柴堆甘愿殉葬。狗用舌头舔舐伤口可以疗伤，狗崽的舌头还能治愈内伤。它经常把吃进肚的食物再吐出来反刍。狗的质朴就是它完美精神的象征，正如同它舌头的疗伤功能，是通过忏悔和修行洗清罪过的象征。然而，狗的反刍，则意味着人们忏悔后又回到昔日的罪孽之中。那天早晨我在欣赏大自然的美妙时，这种道德内涵警诫着我的心灵。

我信步朝牛棚走去，牛倌们正把一群牛从牛栏赶出来。我顿觉那些牛历来都是友善的象征。每一头在耕地的牛都会不时回望它犁杖后的同伴，倘若它发现同伴不在，就会亲切地呼唤它。牛很听话，它们学会下雨时自动回到牛棚躲雨，并时常伸长脖子看外面，看恶劣的天气是否已转好，它们渴望雨后回去干活。雨过之后，出来的牛群中有一些小牛犊，雌的雄的都有，它们的名字来自viriditas [8] 一词，或是virgo [9] 一词。因为小牛犊朝气蓬勃，清新而纯洁，而同样年轻的我却已做了坏事并仍未改过。我对自己说，我在它们优雅的举动中，看到了一个并非贞节的姑娘的身影。我想到这些，看着晨光中愉快的劳动，融入了和谐的世界。我不再想那姑娘，或者说，我尽力把我对她的激情化成了内心的快乐和虔诚的淡定。

我对自己说，世界是仁慈和值得赞赏的。上帝的仁爱也体现在最可怖的野兽身上，就像欧坦的洪诺留所解释的那样。这是真的，世上有大能吞鹿并穿越大洋的巨蟒，有长着驴身、羊角、狮胸、马脚和像牛蹄那样分趾的猛兽，嘴巴咧到耳根，声音像人，牙齿只是一根骨头。还有食人兽，它们是人面、狮身、蝎尾，长着三排牙齿，蓝绿色的眼睛，全身血红色，发出蛇一样的咝咝声，贪食人肉。还有一种怪物，狼嘴羊身，长有八根鹰爪状的脚趾，它像狗一般狂吠，寿命比人还长，且越老毛发越黑而不是变白。还有一种无头兽，眼睛长在肩胛上，两个鼻孔长在胸前；还有一种动物栖息在恒河边上，靠嗅苹果气味活着，否则就会死亡。然而，所有这些怪兽，跟猎狗、耕牛、绵羊、羊羔和猞猁一样，都

以不同的形式颂扬创世者及其智慧。当时我重复着博韦的樊尚的话，自言自语，这世界最平实质朴的美多么伟大！用理智的目光不仅能观察到由造物主精心设计的宇宙间天地万物的模式、数量与秩序的和谐，还能目睹时间的周期在延续或衰落中循环，生死轮回不断，这是多么快乐的事情啊。作为刚才灵魂还被肉欲俘虏的罪人，我承认，造物主和这个世界的通则深深地打动了我，我怀着愉悦和仰慕之情赞叹这天地万物的宏伟和恒久。

我任由脚步前行，不知不觉绕修道院走了一大圈，又来到了两个小时前我与导师分手的地方。威廉已在那里，他见到我时，我正处在情绪极佳的状态。他的话驱散了我的思绪，我的心思重又拉回到修道院扑朔迷离的神秘事件上来。

威廉似乎很高兴。他手里拿着最终破译出来的韦南齐奥的那页手稿。我们一起去他的房间，那里可以避开闲人的耳目，他把翻译出来的句子念给我听。在用黄道十二宫的字母表写成的句子后面（“非洲之终端 ”的秘密 ：用手在幻象上方 “四 ”的第一和第七上操作 ），是希腊语所写的密文：

净化心灵的可怕的毒药……

击毁敌人的最好的武器……

起用最卑微、粗俗和丑陋的人，从他们的缺陷中得到了乐趣……他们不应该死……别在高贵和有权势的人家里，到农民的村庄里去，酒足饭饱之后……粗短的身材，畸形的面孔。

他们强暴淑女，与娼妓同枕共眠，并不邪恶，毫不畏惧。

一种不一样的真实，一种不同的真实形象……

古老的无花果树。

厚实的石头在平原上滚动……在眼皮底下。

需要用欺骗的手段来欺骗他人并要出其不意，说出人们以为相反的事情，说的是一回事，却把它理解成另一回事。

知了从地上向他们鸣唱。

没有别的了。依我看，实在是太少了，几乎不说明什么问题，像是

一个白痴的狂言乱语。我就这么对威廉说了。

“可能就是如此。而且毫无疑问，因为我的翻译，就显得更加语无伦次。我只是略懂一些希腊语。不过，就算韦南齐奥疯了，或是书的作者疯了，却并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那么多人，先是手忙脚乱地想把书藏起来，之后又把它找回来。并非他们都疯了……”

“可是写在上面的都来自那本书吗？”

“毋庸置疑，这是韦南齐奥的笔迹。这你也看到了，这不是一张陈旧的羊皮纸。应该是他的读书笔记，否则，韦南齐奥不会用希腊语写。这肯定是他从‘非洲之终端’偷来的书里抄录下来的句子，并加以简化了。他把书带到缮写室里，开始阅读，同时他把值得注意的词句记录下来。这时就发生了后来的事情。不是他感觉到不舒服，就是他听到有人上楼了，于是他把书连同笔记藏在了桌下，可能他打算第二天晚上再拿出来看。无论怎样，我们只有把这页羊皮纸作为起点，才能推断那本神秘书卷的特征，而唯有获知那本书的特征，才有可能推测出杀人凶手的特征。因为任何图谋获得财物的凶杀案中，那财物的特征都应该能启示我们得知有关凶手的特征，哪怕那启示是多么微小。如果是为了一大把黄金杀人，那凶手就一定是贪财，如果是为了一本书杀人，那凶手就一定是急于隐藏那本书中的秘密。因此，我们必须查出没有弄到手的那本书的内容。”

“而单凭这几行字您能明白那是本什么书吗？”

“亲爱的阿德索，这几行字句像是《圣经》上的，其意义远远超过字面的意思。跟食品总管谈话后，今天早晨我解读这些字句时，感到惊诧：里面竟然也提到贱民和农民对真理的理解跟智者是不同的。总管的话暗示了他跟马拉希亚有某种奇特的共谋关系。会不会是马拉希亚暗藏着雷米乔以前交给他的某些危险的异教禁书呢？那么韦南齐奥可能读过，并作了注释，书中记载了有关一群鄙俗之人组织起来对抗一切和对抗所有人的秘密指令。不过……”

“您想说什么？”

“不过有两件事实推翻了我的这个假设。一是韦南齐奥好像对那些问题不感兴趣：他是希腊语翻译，并不是异端邪说的研究者……二是类似无花果、石头或知了那样的句子，无法用这第一种假设来解释……”

“也许是另有含义的谜语，”我提醒道，“或者说有另一种假设？”

“我倒是有，但还很模糊。我觉得，这页纸上的词句好像曾经在哪儿读到过，我印象中有差不多类似的句子。而且我觉得这页纸上所谈的事情也是这几天谈论到的……但我想不起来是什么了。我得好好想一想。也许我还需要读一些其他的书。”

“为什么要知道一本书的内容还得读别的书呢？”

“有时候要这样做。一本书谈到另一些书的内容，这是常有的事。一本无害的书，常像是一颗种子，会在一本有害的书中开花结果，反之也一样，这就是苦根结出了甜果。你在读大阿尔伯特的书时，不是能够知道托马斯 (10) 会怎么说吗？或是，读托马斯的书，不是就能够知道阿威罗伊会说什么吗？”

“的确是这样，”我钦佩地说道。在那以前，我以为每本书谈论的都只是书本以外尘世的或超凡的事情。现在我才知道，一本书还常常谈及别的书，它们会相互关联。想到此，我更加觉得藏书馆令人困惑不安。那是书海，多少世纪以来，在漫长的岁月里，那都是个窃窃私语的地方，在羊皮纸书页之间进行着人们觉察不到的对话；那里有生命，有一种人类智慧不能主宰的强大力量，是收藏了许多天才和精英构设的秘密的宝库，它比发明和传播秘密的人更有生命力。

“那样的话，”我说道，“要是能从公开的书本推测出隐藏的书本，那把书本藏起来还有什么用呢？”

“倘若在几个世纪的时间范围内，没有任何作用，但在几年或者几天之间，却有些用。你看，我们现在不是走投无路了吗？”

“那么说，藏书馆不是传播真理的工具，而是在延误和阻碍发现真理了？”我不解地问。

“不总是，也并非必然。可现在确实如此。”

---

(1) 拉丁语，内在和外表。

(2) Dionysius the Areopagite，《圣经·使徒行传》人物，古希腊修士，聆听使徒保罗传教而信主。

(3) 拉丁语，对爱恋对象的激情。

(4) 拉丁语，认知。

(5) 拉丁语，用作供奉。

(6) 拉丁语，歌声，旋律。

(7) Lysimachus（约前360—前281），马其顿将军、总督和国王。

(8) 拉丁语，青春活力。

(9) 拉丁语，童贞少女。

(10) 指托马斯·阿奎那。

第四天
午时经

其间，阿德索去采松露，见到方济各会的人到达，他们跟威廉和乌贝尔蒂诺进行长时间的交谈，获知有关约翰二十二世的许多令人伤心的事情。

经过这样一番议论之后，我的导师决定不再采取任何行动。前面我已说过，有时候他处于无所作为的状态，好像不断运行的星球骤停，他也就随之不再运转。那天早晨就是这样，他躺在草褥上，茫然地瞪着眼睛，双手交叉在胸前，微微动着嘴唇，像是在祈祷，不过时断时续，并不虔诚。

我想他是在思考问题，决定不去打扰他。我回到庭院里时，阳光已变得微弱了。早晨的天气原是那么晴朗美好（上午快结束了），现在却阴湿多雾。一朵朵乌云由北而来，聚积在山顶，给它罩上了一层薄薄的雾霭。雾气也许是从地面升起的烟雾，可是处在那个高度，雾气是来自谷底，还是从天而降，很难辨别清楚。远处的建筑物已是雾里看花，朦朦胧胧。

我见到塞韦里诺正在高兴地召集猪倌，令他们带好饲养的几头猪。他告诉我说，他们要沿着山脚，到山谷里寻找松露。我当时还并不知道，那种长在树林灌木丛里的美味块菌，是这个半岛的特产，而本笃会教区领地则更是盛产这种菌菇。生长在诺尔恰 (1) 一带的多呈黑色，而生长在修道院那一带的则多呈白色，且香味更浓。塞韦里诺向我讲解了那种菌菇的颜色、形状和独有的美味，说可以用多种方法烹调。他说，这种块菌十分难找，因为它藏在地下，比别的菌类更隐蔽，唯一能凭嗅觉找到并挖出它的动物就是猪。但是，猪一找到松露，就会毫不客气地吃掉，必须有人紧随其后将它赶开，取出松露来。后来我听说，许多领主都屈尊尾随猪后亲自参与寻找松露，而猪权充最高贵的“猎犬”，后面跟着的是拿着锄头的仆人。如今我还记得，很多年后，我家乡的一位领主因为知道我颇为了解意大利，就说，他在意大利见到不少领主赶着猪去吃草，问我这是为什么。而当我笑着告诉他，这些领主是想从地下寻找松露（tartufo）食用时，那位领主听成了“der Teufel”，也就是“魔鬼”的意思，就虔诚地在胸前画十字，惊诧地望着我。等我解释后，我

们两人都笑了。人类的语言真是颇具魔力，谐音的字词，含义却截然不同。

塞韦里诺所做的那些准备，使我感到很好奇，于是我决定跟随他去。我知道，他出去是想通过此举忘却压在人们心头的那些伤心事件，而我也想借帮助他来平复心境的活动，转移我的注意力，忘却我乱如麻的心事，即便不能完全忘记。如今我也不掩饰，因为我决心忠实地写出事实真相。其实，在我内心深处隐藏着一个诱人的梦想：下到山谷里也许我能见到那无须说出其名的人。可我又近乎大喊地自语说，因为那天人们等待两个使团的到来，兴许我会见到其中一个。

我们沿盘旋的山路下来，天色渐亮；并不是太阳出现了，天空仍乌云密布，但是眼前的景物却辨别得很清楚，云雾就在我们头顶之上。然而，等我们下来一大段路，再回头远望山顶，就什么都看不见了：半山腰以上的景物，山峰、台地、楼堡，全都消失在云雾之中。

抵达山谷的那天早晨，我们身居群山之中，在曲折的山路上，不时还能瞥见大约十英里以外的大海。我们的旅途充满了意外的惊喜，在风景绮丽的海湾上的悬崖峭壁处，我们会突然找到一片山间的台地，隔不多久，又会进入深邃的峡谷。山峰此起彼伏高入云霄，重重叠叠挡住了人们的视线，别说看不见远处的海岸线，就连阳光也是勉强能照到谷底。在意大利的其他任何地方，我都从未见到过高山、大海、绵延的海岸如此错落有致，且在峡谷呼啸的风声中，时而嗅到大海的气息，时而又感受到高山凛冽的寒气。

清晨，万物却显得灰暗苍白，乳白色的雾气笼罩大地，就是从直通海岸的峡谷向远处大海望去，也看不见水天相接的水平线。我不能沉浸在这些仍然与我揪心的事件无关的回忆之中，不能再赘述怎样寻找“魔鬼”，还是回到方济各会使团到来的事情吧。我是第一个见到他们的，于是我马上跑回修道院禀报了威廉。

我的导师等新到的客人走进修道院，并按照礼仪受到院长的接见后，才前去迎见他们，当然免不了一番热烈的拥抱和亲切的问候。

进餐的时辰已过，但事先已为客人们摆上了一桌饭菜。院长周到地让他们随意用餐，只留下威廉跟他们在一起，免去了教规的礼数，自由进食的同时可以交换他们对这次会晤的印象：因为毕竟，愿上帝宽恕我作如此不恰当的比喻，那如同在一场战争期间举行的会晤，要赶在敌方的客人，就是阿维尼翁方面派来的使团来到之前尽快商讨对策。

无须说，新来的客人马上跟乌贝尔蒂诺会了面，大家怀着崇敬的心情惊诧而又高兴地向他问候，不仅惊叹他长时间销声匿迹又突然出现，而且敬佩他勇敢的斗争精神。几十年来，他们浴血奋战在同一个战场上。

至于使团成员，我将会在谈论第二天的会议时说到。我跟他们接触很少，现在我只能顾及眼下威廉、乌贝尔蒂诺和切塞纳的米凯莱的三人商讨会。

米凯莱对方济各会抱有满腔热情（在他陶醉于神秘的激情中时，他的某些手势和语气跟乌贝尔蒂诺颇为相似）；他具有罗马涅地区的人那种愉悦快乐的本性，善于抓住在丰盛的饭桌上就餐的机会，愉快地跟朋友们相处；他处事洞察入微而又善于躲躲闪闪，谈论到权势之间的问题，他会突然变得像一只狐狸那样狡猾机智，又会像一只鼹鼠那样奸诈阴险；他时而畅怀大笑，充满活力，而他沉默的时候也颇具雄辩力；当谈话的对方提出他不愿回答的问题时，他便装作心不在焉的样子，避开对方的视线，加以掩饰，拒绝回答。

关于他这个人，我已经谈到过一些，都是听别人说的。不过当时我对他矛盾的态度，以及他骤然改变的政治主张有了更好的了解，那几年他的态度和变化令他的朋友和追随者们颇感惊诧。他是方济各会的总头领，最初他是圣方济各的继承人，实际上是方济各教义诠释者的继承人：他要与波拿文都拉那样的前辈较量，要在圣洁的地位和智慧方面胜过一筹；他要确保严守教规，同时又要保护强大而又范围广泛的教会财产；他要监视教廷和城市行政长官们，因为他们是教会财富的来源，繁盛的保障，尽管是通过布施、馈赠礼物和赠送遗产的形式；而同时他也要注意坚持悔罪的原则，免得过激的属灵派人士游离于教会之外，以致把那个以他为首的非凡的教会消融成为异教帮派的群体。他要取悦于教皇、帝国、守贫的修士，以及肯定在天上监督他的圣方济各、在地上监视他的基督子民。当约翰将所有的属灵派人士划为异教徒的时候，米凯莱曾毫不犹豫地把普罗旺斯属灵派中五位最倔强的修士拱手交给了教廷，任凭教皇判处他们火刑。但是，当他察觉到修士会的很多人同情信奉福音书主张的守贫的信徒时（乌贝尔蒂诺大概也不例外），他就在四年之后采取行动，让佩鲁贾方济各大会为被判了火刑的人上诉。他这样做，自然是他领导教会的需求。他想把可能被指控为异教的教义和方式，纳入他现在奉行的教义之中，以得到教皇的认可。然而，他的期待落空了，教皇并不认同，于是他只好屈尊接受皇帝和帝国的神学家们的

支持。就在我见到他那天的两年前，他还在里昂的全体修士大会上命令他的修士们在谈论教廷人士时，要谦逊有礼（这离教皇痛斥方济各会时说“他们的狂吠、他们的错误、他们的疯狂”之后才几个月）。可现在他却笑容可掬地跟与教皇格格不入的人士同桌共餐。

何况，我已经说过了，约翰本想让他去阿维尼翁，他想去，但又不想去。次日的会晤本来应该决定此次旅行的形式和保证措施，既不能把此举看作是一种屈服，也不能看作是一种挑战。我不相信米凯莱见过约翰本人，至少在约翰当上教皇之后没有见过。不管怎样，米凯莱很长时间没有见到约翰了，现在他的朋友们竞相发言，把这位买卖圣职的教皇描绘得十分阴暗。

“有一样你必须学会，”威廉对他说，“千万别相信他的承诺，他总是表面上承诺，实际上却不履行。”

“人人皆知，”乌贝尔蒂诺说道，“在选举他的那些年代里……”

“我不想把那称作选举，那是强加于人！”同桌进餐的一位修士插话说，后来我听人叫他乌戈，来自纽卡斯尔。他说话的口音很像我的导师。“本来克雷芒五世就死得不明不白的。国王从未宽恕过约翰，因为约翰在他前任卜尼法斯八世死后才答应起诉前任，又矢口否认自己背弃了卜尼法斯八世。教皇克雷芒五世在卡庞特拉是怎么死的，没有人知道。事实上，红衣主教们汇集在卡庞特拉参加选举教皇的秘密会议，可是教皇没有选出来，因为（那也是正确的）争论转移到是否把教廷从阿维尼翁迁至罗马的问题上。我不知道在那些日子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人们告诉我说那是一场屠杀，红衣主教们受到已故教皇侄子的威胁。他们的仆人被杀害，宫殿被焚烧。红衣主教们求助于国王，国王说他从来不同意教皇放弃罗马，希望他们耐心地做出正确的选择……后来美男子腓力 (2) 死了，他是怎么死的，只有上帝知道……”

“兴许魔鬼知道。”乌贝尔蒂诺在胸前画了个十字，众人都效仿他。

“兴许魔鬼知道。”乌戈带着一丝冷笑认同说，“总之，另一位国王继位了，在位十八个月就死了。他的继承者刚生下来几天也死了，替他摄政的兄长登上了王位……”

“正是这位腓力五世，他还在普瓦捷当公爵的时候，就曾把从卡庞特拉出逃的红衣主教们都集中在一起。”米凯莱说道。

“的确如此，”乌戈继续说道，“当时的腓力公爵把红衣主教们交给

在圣多明我修道院举行的里昂选举教皇的秘密会议，承诺保证他们的人身安全，不会把他们当俘虏对待。但是，那些红衣主教被他掌控之后，他不仅拘禁了他们（这是惯用的手法），还逐日减少食物的供应，直到他们做出决定。他向每个人做出承诺，谁想要登上教皇的宝座他都支持。而当他登上了国王的宝座之后，那些被囚禁了两年的红衣主教们都已身心疲惫，饥饿难忍，生怕要在那里待一辈子，就接受了他提出的一切条件，让那个已年过七旬的矮子登上圣彼得的宝座……”

“确实是个矮子，”乌贝尔蒂诺笑道，“一副痨病鬼的样子，但他比人们想象的要粗壮和狡黠！”

“一个鞋匠的儿子。”使团的一个成员嘟囔说。

“基督是木匠的儿子！”乌贝尔蒂诺训斥他道，“这不是主要的。他是个有学问的人，在蒙彼利埃学过法律，在巴黎学过医，他善交朋友，他在适当的时机，用最得体的方式，赢得主教的席位，继而获得红衣主教的头衔。在为那不勒斯的智者罗伯特 (3) 担任顾问时，他的敏锐令许多人瞠目结舌。他在阿维尼翁任主教时，向美男子腓力提出的摧毁圣殿骑士团的建议都是正确的（我说的正确，是指他那惨淡的业绩）。选举之后，他躲过了红衣主教们对他的谋杀……不过，我不是想说这个，我是说他惯于背弃誓言，也并不因发假誓而受到谴责。为了当选教皇，他答应过红衣主教奥尔西尼把教廷迁回罗马，等他当选之后，又在行祭礼时向奥尔西尼发誓说，如果他不兑现诺言，就决不再骑马或骑骡子了。而后来那只老狐狸都干了些什么，是众人皆知的。他在里昂加冕之后（这违反国王的意愿，国王想让他在阿维尼翁行加冕礼），就乘船从里昂抵达阿维尼翁！”

修士们都笑了。教皇是个发假誓的人，不过，不能否认他有歪才。

“他是个没有廉耻的人，”威廉说道，“他并不极力掩饰他的心术不正，乌戈没有说吗？乌贝尔蒂诺，你不是也跟我讲过他抵达阿维尼翁那天对奥尔西尼说的话吗？”

“当然，”乌贝尔蒂诺说道，“他对奥尔西尼说，法国的天空那么晴朗，为什么他非得踏上罗马这样一个满目疮痍的城市的土地呢？他还说，教皇就像当年的彼得一样，拥有组织和解散的权力。他现在就行使这权力，决定留在他原来的所在地，他在那里很好。而当奥尔西尼设法提醒他有义务生活在梵蒂冈山头上时，他硬是要奥尔西尼服从，从而终止了讨论。但是有关誓言的故事并没有完结。从船上下来后，依照惯

例，他应该骑上一匹白马，由骑黑马的红衣主教跟随，但他不这样，而是徒步走到主教的府邸。他后来是否真的再也没骑过马，就不得而知了。米凯莱，你能指望这样的人信守对你的承诺吗？”

米凯莱久久沉默不语，后来他说：“我可以理解教皇想留在阿维尼翁的意愿，对此，我不争辩。但是对我们守贫的愿望，以及对基督做出的楷模的解释不能提出异议。”

“米凯莱，你别太天真了，”威廉发表意见，“与你我的意愿相比，他的意图显得多么险恶啊。你应该认识到，几个世纪以来，在登上教皇宝座的人之中，他是最贪婪的。我们的乌贝尔蒂诺一度谴责过的巴比伦大淫妇，像贵国那位但丁那些诗人们曾经抨击过的那些贪腐的教皇们，在约翰二十二世面前，不过是一些驯服的羔羊而已。他是个窃贼，在阿维尼翁进行的交易比在佛罗伦萨的要多得多！”

“你应该知道你要跟什么样的商人打交道，”乌贝尔蒂诺说道，“他像是点石成金的国王弥达斯，让金子都流入阿维尼翁的金库里去了。每次我进入他那些套房里，都会遇到银行家、兑钱商，桌上堆满了金子，教士们数着金币把它们摞起来……你将会看到，他让人给自己盖了多么富丽堂皇的宫殿，他拥有的那些财宝过去是只进贡给拜占庭的皇帝和鞑靼人的大可汗的。现在你应该明白，为什么他所有那些敕书都是反对守贫的了。但是，你知道吗？他唆使仇恨我们教会的多明我会雕刻的基督像，都是头戴王冠，身披紫色和金色的长袍，穿着华丽的鞋袜；在阿维尼翁展现的被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只有一只手被钉住，另一只手则摸着挂在腰带上的钱包，以表明基督是允许把金钱用于宗教的……”

“啊，无耻之极！”米凯莱大声说道，“这可纯粹是亵渎！”

“更有甚者，他还在教皇的皇冠上，”威廉继续说道，“追加了第三重冠，乌贝尔蒂诺，是不是这样？”

“的确。在千禧年之初，希尔德布兰德 (4) 获取了第一重冠，上面写着‘借上帝之手统治王国的皇冠 ’，臭名昭著的卜尼法斯，给自己追加了第二重冠，上面写着‘借彼得之手统治帝国的皇冠 ’；而约翰则使这个象征体现得更完全：三重冠，精神权力、世俗权力和教会的权力。这如同波斯王的象征，异教的象征……”

有一位修士一直默不作声，只顾狼吞虎咽地吃着院长差人端上桌的美味佳肴。他对各种议论充耳不闻，在别人提到教廷的时候，不时发出冷笑声，或者对同桌就餐者愤怒的感言轻哼一声表示赞同。其余的时候

就只是专注于抹干净他下巴上沾着的酱汁和从他没了牙又贪吃的嘴里掉落下来的肉末。仅有几次他对邻座的一个人说了话，那也只是赞美某盘菜肴美味可口。后来我得知他是吉罗拉莫先生，就是几天前乌贝尔蒂诺以为已经死了的那位卡法的主教——应该说，两年前已经有他的死讯，这个消息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又误传了很长时间，因为我后来还听到这个消息；而事实上，那次我们会面之后没有几个月，他真的死了。至今我都认为是因为第二天的会议让他太气愤，令他猝然发病而撒手人寰的。他身体那么虚弱，而脾气却那么暴躁。

这时，他加入了谈话，嘴里还塞满了食物。他说："后来，你们知道吗？这个可恶的家伙还起草了一部有关悔罪的神圣的赋税　的律法，利用别人违反宗教戒律榨取钱财。如果一个教士跟一个修女、一个亲戚或者任何一个女子犯下了肉欲之罪，只要交六十七个金币和十二个便士就可以获得赦免。如果犯下了野蛮的兽行，就得交两百多金币，但如果只是殴打小男孩或者是动物，而不是女性，那么罚金将会减少一百。如果一个委身过许多男子的修女，在修道院里面或外面于不同的时间多次跟男人发生过关系，此后她想当女院长的话，就得交一百三十一个金币和十五个便士……"

"行了，吉罗拉莫先生，"乌贝尔蒂诺抗议道，"您知道我是多么不喜欢教皇，可是在这一点上我得为他辩护！这是在阿维尼翁散布的谣言，我可从来没有见到过这部律法！"

"有，"吉罗拉莫斩钉截铁地说，"我也没有见到过，但是有。"

乌贝尔蒂诺摇了摇头，其他人都默不作声。我发现他们都对吉罗拉莫先生的话不以为然，那天威廉也把他看作傻瓜。不过威廉试图继续刚才的谈话："不管是真是假，这个传言告诉我们阿维尼翁有什么样的伦理道德了。约翰登上教皇布道台时，人们说他的金库有七万金币，而现在有人说他聚敛的钱财已达一千万以上了。"

"这是真的。"乌贝尔蒂诺说道，"米凯莱啊，米凯莱，你要知道我在阿维尼翁见到多少丢人的丑事啊！"

"我们尽量公正一些吧，"米凯莱说道，"我们的人也犯过错误，这我们都知道。我听说，方济各会的人武装攻打多明我修道院的时候，他们把敌对修士们的财物抢劫一空，强迫他们守贫……正因如此，在处置普罗旺斯的属灵派时，我不敢反对约翰……我想跟他达成协议，我不想伤害他的自尊心，只求别玷辱我们的谦卑。我不想跟他谈及金钱，只望

他允许对《圣经》做出正确的解释。这就是明天我们要跟他的使节谈的事情。总而言之，神学界的人，不全像约翰那么贪得无厌。至于一些睿智的人在决定对《圣经》作某种解读的时候，他就可能不会……”

“他？”乌贝尔蒂诺打断了他的话，“你可真不知道他在神学界的疯狂之举。他想一手遮天。我们已经见到他在凡间的所作所为。至于天上……咳，我对你说的他那些思想还没有公开，但他私下跟他的亲信已商议过，这我可以肯定。他正在策划一些神学主张，谈不上邪恶却很疯狂，那些主张将有损于我们教义的精髓，将削弱我们传道的力量！”

“哪些主张？”人们异口同声问道。

“你们问塔罗尼吧，他知道，他曾经跟我谈论过。”乌贝尔蒂诺转身问贝伦加·塔罗尼，在过去的几年里，他是教廷内部最坚决的敌对分子。他来自阿维尼翁，两天之前加入方济各会的使团，跟他们一起来到了修道院。

“那是一个模糊不清而又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塔罗尼说道，“约翰似乎支持这么一种观点：主张正义的人在最后的审判之后才能看到赐福的远景。他对《启示录》第六章第九节已思索很久了，里面讲到了第五印被揭开：那些曾为神的道、并为作见证被杀之人的灵魂都出现在祭台底下。每个人都得到一件白衣，要他们安息片时……约翰对此评论说，这表明他们在最后的审判完成之前，是见不到上帝本体的。”

“他是跟谁说的这些话？”米凯莱惊恐地问道。

“到现在为止，只跟少数亲信说过，但是这话已经传开了，听说他正准备一个公开的讲话。不是马上发表，也许过几年之后，他正在跟他的神学家们切磋……”

“哼，哼！”吉罗拉莫咀嚼着食物冷笑。

“不仅如此，他好像还想走得更远，主张在那天到来之前，地狱的门就关上……连魔鬼也进不去。”

“耶稣啊，帮帮我们吧！”吉罗拉莫大声说道，“要是我们对有罪之人不能说他们死的时候地狱之门已为他们打开，威胁他们的话，那我们以后怎么跟他们说呢？”

“我们被掌控在一个疯子的手里，”乌贝尔蒂诺说道，“但是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提出这些主张……”

“宽容的教义烟消云散了，”吉罗拉莫抱怨道，“连他自己都不能兜售什么教义了。为什么一个犯下了兽行的神父为了免受如此遥不可及的惩罚而要缴付那么多的金币呢？”

“不是那么遥不可及了，”乌贝尔蒂诺有力地说道，“那时刻就要来临！”

“亲爱的兄弟，你是知道这一点的，但是虔诚的信徒们却并不知道。事情就是这样！”吉罗拉莫大声喊道，他已经没有品尝食物的雅兴了。

“可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切塞纳的米凯莱自问道。

“我不认为有什么理由，”威廉说道，“这是一种自豪之举。他真是想做一个能管上天又能管尘世的人。这些议论我早就知道了，奥卡姆的威廉曾给我写过信。我们走着瞧，最后究竟是教皇如愿以偿，还是神学家们，整个教会的声音，上帝子民们的意愿，主教们……”

“噢，在教义方面，他也会令神学家们为之折服的。”米凯莱忧伤地说道。

“不一定，”威廉回答说，“现在我们生活在神学界的志士仁人不惧怕宣称教皇是异教徒的年代里。研究神学的学者以他们的方式代表上帝子民的声音。如今连教皇也不能与他们分庭抗礼，你应该也会跟那些神学家们看法一致的。”

我的导师果真有敏锐的洞察力。他是怎么预见到米凯莱本人居然会决心依仗帝国的神学家和上帝的子民来谴责教皇的呢？他又怎么预见到，四年之后，约翰会发表那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学说，以至在整个基督教世界掀起一场暴动呢？如若赐福的远景迟迟不见，那么已故的人怎么能为活着的人说情呢？对圣人的崇拜又会有怎样的结局呢？正是佩鲁贾方济各修士大会最早敌视并谴责教皇，而奥卡姆的威廉则是站在第一线，他坚守自己的观点寸步不让。这场斗争延续了三年，约翰临到寿终正寝才对自己的说法做了部分修正。几年后，我听到过描述他一三三四年十二月在红衣主教的会议上露面的情景。当时他已近九十岁高龄，风烛残年，他从未显得如此干枯瘦小，他脸色苍白地说（这只善于玩弄文字游戏的老狐狸，不仅违背自己的事业，还否认他顽固不化的立场）：“我们承认并相信，脱离了肉体并且彻底净化了的灵魂，将在天国跟天使和耶稣基督在一起，他们将与上帝面对面，清楚地看到他神圣的本质……”到此他停了一下，谁也不知道他是因为呼吸困难，还是因

为想强调他表示反对的最后一个邪恶愿望，“那得看已脱离躯体的灵魂所允许的情况和条件。”第二天早晨，是星期天，他叫人把自己扶到一张靠背长椅上，在红衣主教前来吻过他的手之后，他就死了。

我又把话题岔开了，讲述一些跟正题无关的事情。不过餐桌上余下的谈话实际上对读者理解我所讲述的事件并没有太多的帮助。方济各会使团的成员商定了第二天应取的态度，评估了一个个对手。他们忧心地评论了威廉所说的贝尔纳·古伊要来的消息。将由勒普热的对付异教徒的铁腕人物、红衣主教贝特朗率领阿维尼翁的使团参加会议的消息，更令他们不安。两位宗教裁判官似乎太多了：这表明他们是想用异教的议题来反对方济各会。

“更糟糕的是，”威廉说道，“我们将要把小兄弟会当做异教来对待。”

“别，别，”米凯莱说道，“我们得谨慎行事，不能危及任何可能达成的协议。”

“依我看，”威廉说道，“尽管我们为会晤成功做了不少努力，这你是知道的，米凯莱，我仍不相信阿维尼翁方面的人来这里是为了达成什么协议。约翰是要你只身去阿维尼翁，而又不给你任何保证。这次会晤至少能让你明白这一点。要是你不亲历这次会晤就去了那里，那就更糟了。”

“那么，你忙了好几个月，就是为了实现在你看来毫无意义的一件事情。”米凯莱痛苦地说道。

“我是奉你和德国皇帝之命才这样做的，”威廉说道，“何况，对敌人有更多的了解不算毫无意义。”

这时，有人通报第二个使团已经到达修道院了。方济各会的人起身迎接教皇派来的人。

---

(1) Norcia，佩鲁贾城附近的小镇，以饲养猪和牛为主。

(2) 指法国国王腓力四世（1268—1314）。

(3) Robert the Wise（1278—1343），意大利教皇派领袖。

(4) 指教皇格列高利七世，一〇七三年上任。

第四天
午后经

其间，勒普热的红衣主教、贝尔纳·古伊和从阿维尼翁来的人到达修道院，随后各行其是。

这些已相识多年的人，或虽不曾相识但已闻其名的人，表面上谦和地在院子里相互寒暄致意。勒普热的红衣主教贝特朗在修道院院长身旁，举止表现出他惯于依附权势，俨然是教廷的第二号人物。他向大家，尤其是向方济各会的人，频频点头致意，露出热情的微笑，祝愿第二天的会议达成可喜的协议，并公开转达了约翰二十二世祈求和平幸福的愿望（他特意采用了这种方济各会的人所喜欢的表达方式）。

“不错，不错。”当威廉和善地向他介绍我是他的书记员和门徒时，他对我说道。然后他问我是否熟悉博洛尼亚，他赞美那美丽的市容、可口的美食和举世闻名的大学，邀请我有朝一日去参观，而不是回到正在让我们的教皇大人受罪的德国家乡去。随后他伸手让我吻他的戒指，同时他已转向别人微笑了。

而我的注意力很快落在那几天人们谈论最多的一个人物身上：法国人叫他贝尔纳·古伊，别的地方的人叫他贝尔纳·古伊多尼或者贝尔纳·古伊多。

他是多明我会的人，年近七十，身材瘦削挺拔。他那灰色的双眼不时闪烁出冷峻而又难以捉摸的目光，令我震惊。这目光既暗藏着他隐秘的想法和激情，又时而故意表露出来。

在大家相互问候致意的时候，他没有像别人那么亲切和热情，而是客套又疏离。他见到熟识的乌贝尔蒂诺时，态度很恭敬，可是他盯着乌贝尔蒂诺的那种眼神，不禁让我颤栗。他笑着跟切塞纳的米凯莱打招呼，但那微笑难以解读，他冷冷地低声说道：“他们在这里等您好久了吧？”我从这句话里既听不出焦虑，也听不出丝毫讥讽或者指令的意味，更不是什么关切。他跟威廉见面寒暄，并怀有一定敌意而有礼貌地看了看他：这敌意并不是他的表情流露出了他隐秘的感情，这我可以肯定（尽管我不能肯定他是否是个没有感情的人），而是他存心让威廉感觉到他的敌意。威廉也以过分热情的微笑来回答他的敌意，对他说

道：“我早就想结识您这样一位有声望的人，对我既是教训又是警告，启示我的人生做出许多重大决定。”不知内情的人无疑会认为这话是对人的表彰以至于奉承，可是贝尔纳却很清楚，威廉一生中最重大的决定之一就是抛弃了宗教裁判官的职位。这使人想到，要是威廉乐于见到贝尔纳蹲在帝国某个秘密牢房中的话，贝尔纳肯定会乐于见到威廉即刻意外死去；由于贝尔纳在当时指挥着一些武装人员，所以我深为我的好导师的生命安全担心。

贝尔纳已经从院长那里得知了修道院里发生的命案。事实上，他装作没有听出威廉话中隐含的尖刻，对威廉说：“好像在这些日子里，为了完成我担负的让汇集在这里的双方达成协议的任务，应修道院院长的要求，我不得不关心那些令人伤心的事件，其中显然有魔鬼罪恶魔爪的插手。我对您提到这个，是因为我知道在距今遥远的年代里，您曾经跟我的地位相当，那时您也跟我——以及像我这样的人——在善恶两大阵营的较量中并肩奋战过。”

“的确如此，”威廉平静地说道，“但后来我站到另一边了。”

贝尔纳机敏地应对他的软钉子：“您能告诉我一些有关这些罪案有价值的线索吗？”

“很不幸，不能，”威廉彬彬有礼地回答道，“我在侦破凶杀案方面没有您有经验。”

那一刻后，我就不跟着他们了。威廉在跟米凯莱和乌贝尔蒂诺又谈过一次话后，就到缮写室去了。他要求马拉希亚去检查某些书籍，我没听见书名。马拉希亚奇怪地看了看他，但又不能拒绝。这很奇怪，他不应该在藏书馆里再寻找那些书。那些书已经都在韦南齐奥的桌子上了。我的导师在专注地阅读，我决定不打扰他。

我下到厨房。在那里我见到了贝尔纳·古伊。也许他想了解修道院的布局，所以他四处转悠。我听见他在盘问厨师和仆人们，他勉强说着当地的俗语（我记得他曾经在意大利北方当过裁判官）。我觉得他好像在打听修道院的收成及劳动组织情况。不过，他也提一些无关紧要的问题，同时用深邃的目光观察着对方，并且会突然提一个新问题，一下子弄得对方脸色苍白，支支吾吾。我的感觉是，他正在以其独特的方式进行调查，使用着裁判官在履行职责时独具的威力及奇妙的武器：用其威慑力震慑对方。因为通常被审者往往为了摆脱怀疑洗清自己，就会说出能够引起裁判官怀疑他人的线索来。

整个午后，我所到之处，都看见贝尔纳这样进行调查，不是在磨房，就是在庭院里。但他从来不盘问僧侣们，总是问还俗的兄弟或是农夫们。这与威廉到目前为止的做法恰恰相反。

第四天
夕祷

其间，阿利纳多好像提供了宝贵的信息，经过对一系列确定无疑的失误的分析，威廉用自己的方法推断出一个相当可能的事实真相。

不久，威廉从缮写室下来，看来他心情不错。我们等待进晚餐时，在庭院里遇见了阿利纳多。我一直记得他的请求，头天就在厨房里给他弄到了鹰嘴豆。我交给了他。他一边向我道谢，一边把豆子塞进流着口水没了牙的嘴里。“你见到了吧，孩子？”他对我说，“另一具尸体也躺在书中预告的地方……现在你等着第四声号吧！”

我问他，为什么他认为一系列命案的症结都会在《启示录》中找到。他惊诧地看了看我：“约翰的书是解决所有问题的症结！”他忿忿地做了个怪脸，又说道，“这我早就知道，我很久以前就知道了……当初是我建议修道院院长的……当时的院长，我让他尽可能地收集有关《启示录》的评论。我本来应该当藏书馆馆长的……但后来另一个人设法争取到了派往西罗斯的机会，在那里他找到了最宝贵的经书手稿，并带着这丰硕的成果回来了……啊，他知道到哪里寻找，他还会说异教徒们的话……这样他就接手管理藏书馆了，而不是我。然而，上帝惩罚了他，让他提前进入了黑暗的王国。哈，哈……”他幸灾乐祸地笑着。在此之前我一直以为这个老人在平静地度着自己的晚年，而现在我却觉得他倒像是一个天真的孩子。

“你说的那个人是谁啊？”威廉问道。

他惊诧地看了我们一眼：“我说的是谁？我不记得了……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然而上帝在惩罚邪恶，上帝在泯灭万物的形迹，上帝在淡化人的记忆。藏书馆里有多少人因骄傲而犯下过错，尤其是藏书馆落在外国人的手里之后。上帝仍在惩罚……”

我们从他那里再套不出什么，就离开了他，任由他独自忿忿地胡言乱语。威廉觉得那次谈话很有意思：“阿利纳多说的话值得一听，每次他都能说出某些有意思的东西来……”

“这次他说了些什么？”

“阿德索，”威廉说道，“解开一个谜团跟从基本的原则去推断不是一回事。这也不等同于搜集许多特别的案例以得出一个普遍的规律。这更多的是意味着，你面对两种或者三种表面上看来没有任何共同之处的个别案例，需尽量思索它们是否属于同一个普遍规律的不同案例，那个规律也许你尚未知晓，也许还从未发表过。的确如此，正像哲学家所假设的，如若人、马和骡子都没有胆汁，然而都能长寿，那么，你就可以说所有无胆汁的动物都长寿是一个规律了。你再想象一下头上长角的动物。为什么它们长有犄角呢？你突然发现长角的动物上腭都没有牙齿。这也许是个奇妙的发现，然而，你会发现有些动物，比如骆驼，上腭没有牙却并不长角。最后你会发现上腭不长牙的动物都有两个胃。好，这一点你倒是可以想象，没有足够的牙就无法很好地咀嚼，所以就得有两个胃，以更好地消化食物。那么角呢？你试着想象一下长角的实际原因，由于缺少牙齿，动物就会从某个部位多长出骨质的东西。这种解释够充分了吗？不，因为骆驼没有上牙，它有两个胃，但不长角。那么你就得找到一个最根本的原因。骨质长成犄角，只在没有其他自卫手段的动物身上。而骆驼有坚硬厚实的皮，它不需要用角来自卫。那么，这条规律可以是……”

“可是，这跟长不长犄角又有何相干？”我不耐烦地问道，“您为什么关心起长角的动物来了呢？”

“我从来没有对长角的动物发生过什么兴趣，但是林肯郡的主教 (1) 因遵循亚里士多德的一个观点，对它们颇感兴趣。说实话，我也不知道结论是否站得住脚，也没有检验过骆驼的牙齿长在哪里，又有多少个胃。我是想告诉你，要在自然存在的事物中寻求解释的法则，就得经过一条崎岖不平的路。面对一些难以解释的事实，你应该试着设想许多普遍的规律，而你尚未看到那些规律跟你所关心的事实之间有什么关系。随后，你突然发现，一个结果，一个案例，和某种规律有一定的关系，你就会发觉一条比较有说服力的推理的思路。你把这种推理运用到所有类似的案例中，用它来预测，这样你就发现你的预测是对的。不过在你得出结论之前，你不能决定哪些论证应该引入你的推理中，哪些论证你得弃置不用。我现在就是这样做的。我把许许多多没有关联的事情排列在一起，做各种推想。我得作许多假设，有相当多的假设是那么荒谬，简直让我羞于启齿。你看，就拿那匹名叫勃鲁内罗的马来说，当我见到马蹄印的时候，我做了很多相互补充和相互矛盾的假设：也许那是一匹出逃的马，也许就是修道院院长沿着山坡下来时骑的那匹骏马，也许是一匹叫勃鲁内罗的马在雪地上留下了蹄印，而灌木丛中的马鬃却是另一

匹叫法韦罗的马头天留下的，树枝则可能是让人给折断的。在见到焦急地寻找马匹的食品总管和仆人之前，我不知道哪种假设是正确的。后来我才假设那匹马就是勃鲁内罗，并试着跟僧侣们谈话，作为那种假设正确性的佐证。我成功了，不过，我也很有可能失败。由于我成功了，所以人们认为我是个智者，但是他们不知道在许多案例中我的推理有过失误，因为我失败了，而且他们并不知道就在获得成功的几秒钟之前，我对成败并没有把握。眼下对修道院里发生的案例，我有许多很好的假设，却没有一个明显的事实能作为依据，证明哪个假设是最准确的。所以说，为了不至于因误断使自己显得那么愚笨，现在，我不想显出自己如何精明机智。你容我再考虑考虑，至少到明天再说。”

这时，我明白了我导师的推理方法，与哲学家依照基本的原则推理的方法大相径庭。如此看来，他的才智近乎超凡。我知道，当威廉一时找不到答案时，他会提出许多答案截然不同的假设来。对此我仍感困惑。

“那么说，”我鼓足勇气说道，“您还远远没有解决……”

“我离答案已经相当近了，”威廉说道，“但我不知道是哪个。”

“所以，您找不出问题的唯一答案喽？”

“阿德索，要是我找出了唯一的答案，我早就在巴黎教授神学了。”

“在巴黎他们总是能找到正确答案吗？”

“从来不是，”威廉说道，“但他们对于自己的错误心安理得。”

“而您呢？”我幼稚而又冒失地问道，“从来不犯错误吗？”

“我经常犯错误，”威廉回答说，“不过，我不仅是剖析一个错误，还举一反三假设许多错误，这样我就不会受任何人愚弄了。”

我觉得威廉对于事实真相好像根本不感兴趣，在他看来，事实真相只不过是客观事物和心智之间的契合。他把自己能想出诸多可能性当作快乐。

我坦言，此刻，我对我的导师很失望，我不禁想：“幸好宗教裁判所的人来了。”出于对了解事实真相的渴望，我居然认可了同样想知道真相的贝尔纳·古伊。

我带着这种理应受到惩罚的思绪，比复活节前圣星期四夜的犹大更心神不安地跟着威廉走进了餐厅吃晚饭。

(1) 指格罗斯泰斯特，见第二五九页注。

第四天
晚祷

其间，萨尔瓦多雷说出一种令人惊奇的魔术。

为使团准备的晚餐味美而丰盛。修道院院长对于人们在饮食方面的喜好和教廷里的习俗应该很了解（我想说的是，这些美味佳肴也是米凯莱修士的方济各会的人乐于品尝的）。厨师对我们说，按照蒙特卡西诺的习俗，刚刚宰杀完生猪，是应该做猪血肠的。但是由于韦南齐奥的惨死，最近在动手杀猪之前，他让人把所有的猪血都倒掉了。不过，我们有用当地产的葡萄酒浸泡的红酒辣汁烧鸽子，有烤兔肉，有圣基娅拉小面包，有山地杏仁焖米饭；如果吃斋饭，有油煎琉璃莴苣面包片、塞馅的橄榄、炸奶酪、羊肉、白煮蚕豆、可口的甜食、圣伯尔纳点心、圣尼古拉面、圣鲁齐亚小点心，还有葡萄酒和药酒：亚香茅烈酒、核桃壳酒、抗痛风的葡萄酒和龙胆酒。品尝着这些酒，甚至通常表情严肃的贝尔纳·古伊也神色愉悦。要不是每喝一口酒、每吃一口东西都有虔诚的念诵伴随着，那可真像是饕餮者的一次盛宴。

最后，大家都高兴地站起身，有些人推说身体不适不想去参加晚祷。院长对此很生气。在我们教派内任圣职的人，不是人人都有特权，也不是人人都有义务的。

僧侣们起身走后，我出于好奇留在了厨房。里面正在准备锁门，我见萨尔瓦多雷抱着一个包裹溜往菜园。我好奇地跟着他，喊了他一声。他力图摆脱我，后来他回答我说包裹（好像有活的东西在包裹里蠕动）里藏着一条怪蛇。

“洞穴里的怪蛇，是蛇中之王！全身都有毒，毒性都散发到外面来！人们说，闻到它散发出的臭味也会中毒！它会让人中毒……它背上有白色的斑点，脑袋像公鸡，半身直立在地上，另一半身子跟蛇一样匍匐在地。它吞噬麝香鼠……”

“麝香鼠？”

“是啊！一种啮齿类的动物，比老鼠要长一点，人们管它叫‘麝香鼠’。近似蛇或癞蛤蟆。蛇咬它时，它就跑去吃茴香……或去吃莴

苣……把茴香和莴苣咬在嘴里，去还给……有人说，它会放出一种气味，但更多的人说这都是假的。”

我问他拿一条怪蛇做什么用，他说那是他自己的事。我已被好奇心所吸引，对他说，那几天死了那么多人，已经没有什么个人秘密可言，我会把此事禀报给威廉的。于是萨尔瓦多雷恳求我别声张，他打开包裹让我看，原来是一只黑猫。他把我拉近他，带着淫秽的笑对我说，他不想再让食品总管和我得到村姑的爱情，一个有权势，另一个年轻英俊，而他却既丑陋又贫穷。他知道了一种让爱恋中的女子依从的特别奏效的魔法，即宰杀一只黑猫，挖出猫的眼睛来，然后把眼球分别塞在两只黑母鸡下的蛋里面（他让我看那两个鸡蛋，并保证说那是黑母鸡下的），再把鸡蛋放在马粪堆里沤（他在菜园的一角已备好一堆马粪，那里从无人去），之后，每只鸡蛋将降生一个小精灵，他们将为你竭诚服务，给你带来世上无尽的欢乐。不过，他对我说，难办的是，把鸡蛋埋入马粪堆之前，得设法让所爱的女子在上面吐口唾沫，魔法才能灵验。这件事令他伤透脑筋，因为那天夜里那女子必须得在他身边，而且不能让她知道那样干的原因。

我脸上和五脏六腑都感到火辣辣的。我细声细气地问他，当晚他是否要把头天来过的那个姑娘带到修道院里来。他笑了，讥讽我已坠入情网（我说不是，我这样问纯粹是出于好奇）。后来他对我说，村里的女子多的是，他可以给我带一个比我喜欢的那个更漂亮的来。我猜他是在撒谎，想把我支开。再说，我又能做什么呢？我整夜都跟踪他吗？威廉还有许多要事等着我干呢。回去再见她（尽管事情跟她有关）一面吗？我想见她的那种欲望激励着我，可理智却要我打消这念头——我本不该再见她了，尽管我始终想再见到她。当然不能。于是我说服自己，萨尔瓦多雷说的关于女人的事是真的，或他所说的全是谎言。他谈到的那种魔法，是他迷信的头脑产生的幻想，他不会做什么的。

我很恼怒，对他态度粗暴，警告他最好去睡他的觉，因为弓箭手要在院子里巡夜。他回答说他比弓箭手更熟悉修道院，在那种浓雾里，谁也看不见谁。而且他还对我说：“我这就走，连你也看不见我了，即使我在离你两步远的地方跟你所喜欢的姑娘调情，你也看不见。”他又说了些粗话，但大致就是这个意思。我愤愤地离开，以我高贵的见习僧身份，不值得跟那样的混蛋较量。

我找到了威廉，我们照原计划行事，去做晚祷，待在中殿后面，以便在仪式完毕后顺利进入迷宫内部做第二次（对我来说是第三次）巡

查。

第四天
晚祷之后

其间，他们重返迷宫，到了“非洲之终端”的入口，却进不去，因为不知道“四”的第一和第七是什么意思。最后，阿德索再次陷入痴情症，病症蕴含相当的学术意味。

在藏书馆探秘费了我们好几个小时的工夫。我们的探查，说起来容易，但我们要掌着油灯，边走边看地图，识读上面的字，在岔道口和死墙上画记号，记录书架上开头的字母，还要按照游戏般布局的出口和堵死的路走完各个路段，确实是相当漫长而又烦人的。

天气十分寒冷。夜里没有起风，没有第一天晚上那吓人的嗖嗖的呼啸声，但是从墙缝透进来一股潮湿的寒气。我们戴上了毛线手套，以便能触摸书卷而又不至于冻僵手指。不过那手套是冬天写字时戴的，露着指尖，有时候我们冻得难忍就蹦蹦跳跳，搓着双手靠近灯火或捂在胸口取暖。

因此，我们并不是不间断地完成全部工作的。我们不时停下来好奇地在书柜里翻阅。现在威廉——鼻梁上架着他新配的眼镜——可以停下来阅读书籍了。他每发现一本书的题目，就高兴地叫出声来，或许是因为他原来就熟知那本书，或许是因为他一直在寻找那本书，或许是他先前从未听人提到过那本书而特别兴奋和好奇。总之，对他来说，每一本书都像是他在陌生土地上遇到的一只怪兽。他在翻阅一本书时，就命令我去找别的书。

“你去看看那个书柜里有什么书！”

我一边挪动书卷，一边读出那些书名：“比德 (1) 的《盎格鲁史》……都是比德的，《论寺院的建筑》《论神龛》《论迪奥尼索斯的计算、编年史和周期》《正字法》《诗歌格律的定规》《圣库斯贝特的生平》《诗韵艺术》……”

“自然，是德高望重的比德的全套作品……你看这些书！《论修辞的雷同》《修辞的分类》，这里还有那么多语法学家的书，普里西安、奥诺拉托、多纳图、马西姆、维托利诺、优迪克、福卡、阿斯佩尔……

奇怪，我原先以为这里会有盎格鲁作家的书卷……我们看看下面……”

“Hisperica ...famina，什么作品？”

“是一首海伯尼亚的诗。你听着：

Hoc spumans mundanas obvallat Pelagus oras
terrestres amniosis fluctibus cudit margines.
Saxeas undosis molibus irruit avionias.
Infima bomboso vertice miscet glareas
asprifero spergit spumas sulco，
sonoreis frequenter quatitur flabris ... [(2)] ”

我不懂诗的内容，但威廉朗读的时候，那些诗句从他嘴里涌出，我像是听见了海涛的澎湃声和飞溅的浪花拍击声。

“这是什么？马姆斯伯里的奥尔德海姆的诗，你听这页上写的：Primitus pantorum procerum poematorum pio potissimum paternoque presertim privilegio panegiricum poemataque passim prosatori sub polo promulgatas ... [(3)] 所有词的词首都是同一个字母。”

“我家乡的人真非同寻常，”威廉自豪地说道，“我们再看看另一个书柜吧。”

“维吉尔。”

“这里怎么会有他的书呢？维吉尔的什么书？《农事诗》吗？”

“不是。是《摘要录》。我从未听说过。”

“那不是维吉尔·马罗内！是图卢兹的维吉尔，修辞学家，是我们的上帝诞生六个世纪之后的人。他被人尊称为圣贤……”

“他在这里说到，艺术包括诗歌、修辞、文法、幽默、方言、几何……但是他用的是何种语言？”

“拉丁语，不过是一种他自己创造的拉丁语，他认为那是更为优美的语言。

“他是不是疯了？”

“我不知道，他不是我们岛国的人。你再听我说，他说可以有十二

种方式来命名火：ignis，coquihabin（quia incosta coquendi habet dictionem），ardo，calax ex calore，fragon ex fragore flammae，rusin de rubore，fumaton，ustrax de urendo，vitius quia pene mortua membra suo vivificat，siluleus，quod de silice siliat，unde et silex non recte dicitur，nisi ex qua scintilla silit。(4) 还有aeneon，de Aenea deo，qui in eo habitat，sive a quo elementis flatus fertur。(5)”

“可是没有人这样说话！”

“幸亏是这样。但是在那个年代，为了忘却这邪恶的世界，语法学家们以探讨一些深奥的问题为乐。人们告诉我说，在那个时代，修辞学家迦邦德斯和特棱提斯为了‘自我’这个词争论了十五个昼夜，最后还动了武。”

“可是还有这个，您听……”我抓了一本装帧精巧的书卷，上面画有植物迷宫，有从葡萄藤里探出头来的猴子和蛇。“您听我给您念念：cantamen，collamen，gongelamen，stemiamen，plasmamen，sonerus，alboreus，gaudifluus，glaucicomus ...”

“是我岛国的，”威廉又亲切地说道，“别对远在海伯尼亚的那些僧侣们太苛求了，也许，这座修道院得以存在，我们仍得以讲神圣罗马帝国的语言，还真多亏了他们。曾几何时，欧洲大部沦为一片废墟，他们宣布说高卢有些教士施行的洗礼一概无效，因为在那里是以圣父和圣女的名义　，这不是因为他们实行一种新的异教，或是他们把耶稣看成了一个女子，而是因为他们已经不再懂拉丁语了。”

“是不是就像萨尔瓦多雷一样？”

“差不多。来自最北端的海盗们沿着河流来到罗马烧杀抢掠。异教的寺庙纷纷倒塌，而基督教的教堂当时还不存在。唯有海伯尼亚的僧侣们在他们的寺庙里阅读和写作，并装帧书卷。他们坐上用兽皮制成的小船，朝这些国家驶来，并且向他们宣讲福音书，把他们当做未开化的蛮夷。你知道吗？你听说过博比奥吧，那是圣高隆班创建的，他就是他们中的一位。所以说，如果他们创造一种新的拉丁语，那也无关紧要，因为在当时，欧洲已经没有懂老拉丁语的了。他们都是些伟大的人。圣布伦顿一直抵达了幸运之岛。他先沿着地狱的海岸航行，在地狱里他见到了被链子锁在一片礁石上的犹大；一天，他在一座岛靠了岸，登到岛上，发现一只海怪。自然，当时他们都着魔了。”他再次满意地这么说。

“他们画的这些图像……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色彩如此丰富！”我兴奋地赞叹道。

“这是从一个色彩不多的国土来的书，有一点儿天蓝色，加上许多绿色。不过我们不是在讨论海伯尼亚的僧侣们。我想知道的是，为什么这些书跟英格兰人和其他国家的语法学家的著作放在一起。你看看你画的草图，现在我们大概是在哪里？”

“在西角楼的那些房间里。我抄录了条幅上的字母。就是说，从没有窗子的房间出来，就进到七边形的过厅，楼堡的房间和房间之间都只有一个通道，红色的字母是H。然后顺着角楼转，从一个房间进到另一个房间，又回到没有窗口的那个房间。一系列的字母就是……您说得对！HIBERNI。”

“HIBERNIA。如果从没有窗户的房间回到七边形的过厅，它跟其他三个房间一样，都有《启示录》开首的字母A。因此，那里有图勒作家的著作，还有语法学家和修辞学家们的著作，因为当初设计藏书馆的人考虑到任何一个语法学家都应该跟海伯尼亚的语法学家们放在一起，尽管是图卢兹人。这是条规。你看，我们不是开始明白点什么了吗？”

“可是，我们进来的东角楼的房间里，我们见到的字母是FONS……那是什么意思呢？”

“你仔细查看一下你画的路线图，顺着进入楼堡的次序，按紧挨着的房间的字母读下去。”

“FONS ADAEU ...”

“不对，FONS ADAE [(6)]，有字母U的是东边的第二个没有窗户的房间，这我记得，也许它属于另一组系列。我们在FONS ADAE，就是说，在人间天堂里（你得记住，这房间里的祭台是朝太阳升起的方向），找到了什么呢？”

“有许多《圣经》，以及对《圣经》的评注，这儿只有与《圣经》有关的书籍。”

“那么说，你看，上帝说的人间天堂，正如人们所说的，是远在东方。而海伯尼亚是在西方。”

“那么说，藏书馆的布局是复制了一幅世界地图了？”

“有可能。馆内的书籍是按照来源国排列的，或是按照作者的出生

地摆放的，或者照目前的情况看，是按照作者应该出生的地方摆的。藏书馆馆长自以为是地认为语法学家维吉尔生在图卢兹是错了，认为他应该出生在西方岛国。他们‘纠正’了这天然的错误。”

我们继续前行。我们走过了一排房间，房间里放满了装帧精美的《启示录》。其中一间是上次曾让我产生过幻觉的。果然，从远处我们又看到了灯光。威廉捂着鼻子，跑过去把灯弄灭，还在灰烬上啐了口吐沫。为万全起见，我们快速穿过那个房间，但我记得在那里我还是看见了那本漂亮的五颜六色的《启示录》，上面有披 着日头的女子 、太阳和龙 。我们从最后进入的那个字头为红色的Y的房间开始，把这些房间的字母重新排列了一下。倒过去念字母，得出YSPANIA [7] 这个词，不过最后一个字母A跟HIBERNIA结尾的字母是同样的。威廉说，这表明剩下的房间里的藏书是五花八门的。

总而言之，用YSPANIA命名的地方好像都珍藏着许多《启示录》的手抄本，装帧都很精致，威廉辨认出装帧所蕴含的西班牙艺术风格。我们推断藏书馆拥有的《启示录》也许是整个基督教世界里最丰富的。此外，还有大量对那本书评介的书卷。最厚的那些评介书卷都是里耶巴纳的贝亚图斯的《〈启示录〉评注》，而文字的内容几乎都大同小异，但是我们发现书上的图画却别出心裁，各式各样。威廉从中辨认出，那是他记忆中当初在阿斯图里亚斯、玛久斯、法库图斯那些王国 [8] ，及其他地方最有声望的装帧师的手艺。

我们一边思索着这样那样的问题一边走，不知不觉就来到了南角楼。头天夜里我们曾经到过这里。带有YSPANIA中字母S的房间——没有窗子——通向写着字母E的一个房间。随后我们逐个穿行了其他五个房间，就到了角楼的最后一个写有红色字母L的房间，没有其他通道。我们重又倒过去读字母，得出LEONES这个字。

“LEONES，即南面，在我们画的地图上，这是在非洲，这里生活着狮子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在这里我们找到了那么多异教作者的作品。”

“还有别的呢，”我一边在书柜里翻找，一边说道，“阿维森纳 [9] 的《医学法典》，还有一部字迹娟秀的手抄本，上面的字我不认得……”

“可能是一本《古兰经》，可惜我不懂阿拉伯语。”

“《古兰经》，穆斯林的‘圣经’……”

“一本包含着与我们不同的智慧的书本。可是你已经明白，为什么他们把这本书放在这里，与狮子和妖魔鬼怪在一起。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曾看到那本有关许多怪兽的书，你看到里面还有独角兽。这个被说成LEONES的地方，存放着被藏书馆建造者视为编造谎言的书籍。那边是什么？”

“都是拉丁语的书，但是从阿拉伯语翻译过来的。阿尤布·阿·鲁哈韦(10)，一本有关狂犬病的论著。这可是一本珍贵的书籍，是阿尔哈曾(11)的《论光学》……”

“你看，他们把科学著作也放在了妖魔鬼怪和编造谎言的书籍之中，而科学正是基督徒要多加学习的。由此可以推断出藏书馆建立的年代……”

“但是为什么他们把一本有关独角兽的书放在邪书里面呢？”

“藏书馆创始人的思想显然很奇怪。他们也许认为这本讲述生活在遥远国度里的奇禽怪兽的书，是属于异教徒传播谎言一类的书目……”

“可独角兽怎么是谎言呢？它是生性温柔的动物，很有象征意义。它象征基督和圣洁。要想逮住它，必须在森林里让一位少女出现，它一闻到少女圣洁纯真的气味，就会依偎在她的怀里，于是就落入了猎人的绳套。”

“人们是这么传说的，阿德索。但很多人认为那是异教徒编造的寓言故事罢了。”

“真扫兴，”我说道，“我还指望在穿过森林时能遇上一只独角兽呢，否则穿越森林还有什么意思呢？”

“这并不是说这种动物不存在。也许跟这些书上所描绘的不一样。有一位威尼斯的旅行者，跋涉到遥远的国度，与地图上所标志的FONS ADAE相当接近。他确实见到了独角兽，但他发现它们粗野而笨拙，长得又黑又丑。我想他的确是见到了脑门上长着一个角的野兽。它们很可能就是古代拥有智慧的大师们所说的那些猛兽，古人的智慧不会全是谬误的，他们从上帝那里获得恩赐，有机会看到我们看不到的东西，并忠实地加以描绘，世代相传。此后，经过世代权威人士的描绘，他们不断发挥各自丰富的想象力，独角兽就逐渐演变成了优雅、洁白而又驯服的动物。所以，你如果得知森林里有一只独角兽，你千万别带清纯少女一同前往，因为独角兽很有可能更像那位威尼斯旅行家所见的，而不是这

本书上所说的。”

“可古代拥有智慧的大师们是怎么得到上帝的启示看到独角兽真实习性的呢？”

“不是得到启示，而是亲身经历。他们有幸出生在有独角兽生存的土地上，或是出生在独角兽生存于这块土地上的年代里。”

“如果古人的智慧就是通过一些任意虚构夸大的书籍代代传下来的话，那么，我们怎么相信古人的智慧呢？您一直是在寻觅这种智慧的踪迹的。”

“书本不是用来让人盲从的，而是用来引导人们去探索研究的。我们面对一本书，不应该琢磨它说了些什么，而应该琢磨它想说什么，这是老一辈《圣经》注释者们一贯持有的明确理念。这些书上所谈到的独角兽蕴含了一条道德真理、寓意式真理或者类比式真理，但仍然是真理，就像贞节是一种高贵的品德这个真实理念一样。但什么是支撑这三种真理的事实真相，那就要看这些书上的文字凭借的是哪一些具体的原始资料了。文字所记述的事物是可以商榷的，而它更高层次的意思仍然是正面的。有一本书中写道，钻石只能用雄山羊的血才能切割开。我伟大的导师罗杰·培根却说不是。道理很简单，因为他亲自试验过，没有成功。但是如果钻石和山羊血之间的关系含有更高层次的意义，那这种说法就仍然可以成立。”

“那么，也就是说，文字可以用来表示超越本身意义的更高层次的真理。”我说道，“可要是我想象的那种独角兽不存在，或从未存在过，或永远不会有存在的那一天，我还是感到挺遗憾的。”

“如果上帝也愿意让独角兽存在于世的话，就不该对万能的神力设置任何限制。但是让你欣慰的是，这些书中有独角兽存在，即使没有谈论它们确实存在，却也谈论到它们有可能存在。”

“不过，这样一来，读书就不是为追寻信仰，而信仰是神学的道德规范呀！”

“神学还有另外两种道德规范。对有可能实现的事情抱有的希望，以及对坚信有可能实现希望的人们的宽容。”

“但是如果您的大脑并不相信有独角兽的存在，那它对您又有什么用处呢？”

“对我有用，就像韦南齐奥被拖曳到猪血缸雪地上留下的印痕一样有用。书上写的独角兽，如同一个痕迹。如果有痕迹，就必定有留下痕迹的某些东西。”

“您是说，与痕迹不一样的东西。”

“那当然。痕迹与留下痕迹的实体不总是具有同样的形状，痕迹不总是该物体的重压产生的。有时候它是一种物体在我们头脑中生成的印象，是一种理念的印痕。理念是事物的符号，形象是理念的符号，一种符号的符号。但是通过形象即便不能重新构想出该物体，我也可以构想别人曾有过的理念。”

“这样想就够了吗？”

“不够，因为真正的科学不应该满足于作为符号的理念，而是应该通过发现各个独特的真实形象，去找到具体的真理。因此，我喜欢从这个符号的符号，追溯到那个具体的处在一系列环节开端的个体的独角兽。就如同我要从杀害韦南齐奥的凶手留下的模糊不清的符号（可以推测到许多人的符号），追溯到唯一的个人，即凶手本人。不过，没有其他符号的辅助，在短时间内并不一定能做到。”

“那么说，我总是能够而且只能够这样做：我论及某事物，它又向我论及另一事物，以此类推，但是那终极的事物，即那真正的事物，却永远不存在吗？”

“也许它是存在的，就是那个具体的独角兽。你不必担心，总有一天你会遇上它，不管它多么黑又多么丑。”

“独角兽、狮子、阿拉伯作者，以及摩尔人，”这时我说道，“毫无疑问这是僧侣们谈到的‘非洲’了。”

“无疑就是非洲。而如果是这样，我们就应该能找到提沃利的帕奇菲科曾提到的非洲诗人。”

而事实上，我们按原路返回，再次来到L房间，在一个书柜里找到了弗洛鲁斯 (12) 、弗龙托 (13) 、阿普列乌斯、马提安努斯·卡佩拉 (14) 和富尔根蒂尤 (15) 作品的选集。”

“这么看，这里就有贝伦加一直说过的找到解开某种奥秘的诀窍。”我说道。

“大概就是在这里。他用了‘非洲之终端’来加以表达，马拉希亚对这

种表达相当恼火。‘终端’一词可以表示这最后一个房间，或者……”他大声喊了起来：

“科罗马科诺伊斯 (16) 的七座教堂！你没有注意这里有奥秘吗？”

“什么奥秘？”

“我们退回去，回到我们出发的S房间去！”

我们回到了第一个没有窗户的房间，那里的字幅上写着的诗句是：宝座四周就座的二十四位长老 。房间有四个出口。一个出口通向带Y字母的房间，窗户朝向八角形的天井。另一个出口通向带P字母的房间，沿着外侧的墙面，另外的出口通向按YSPANIA的字序排列的房间。朝角楼的那个房间通向我们刚走过的E房间，接着出现一堵死墙，最后是一个出口，通向第二个没有窗户的U房间。S房间就是那个有镜子的房间，幸亏镜子是在紧挨我右边的墙上，否则我又该吓一跳了。

仔细观察我画的路线图，我发觉那房间很特别。它本该像其他三座角楼里所有没窗户的房间一样，通向中间的七边形过厅。要是不这样，七边形过厅的入口应该通向隔壁那间没有窗户的U房间。可是这个房间却通向窗户朝八角形天井的T房间，另一出口与S房间相连接，它的另外三道墙都是放满柜子的死墙。我们环顾四周，发现一个从路线图上也能明显看出的疑点：从严格的对称角度以及从逻辑上考虑，那个角楼应该有一个七边形过厅，但是并没有。

“没有，”我说道。

“不是没有。要是没有的话，其他房间就应该更大些，可它们跟其他角楼里的房间差不多。一定是有的，就是进不去。”

“是不是被墙堵上了？”

“很有可能。而这就是‘非洲之终端’，就是那些已死去的僧侣曾好奇地绕着它转的地方。那个七边形过厅被墙堵上了，但那不等于说就没有一个入口。肯定有入口。韦南齐奥找到了它，或者听阿德尔摩描述过，而阿德尔摩则是从贝伦加那里知道的。我们再看一下他的笔记。”

他从长袍里取出韦南齐奥写的那页纸，又读了起来：“用手在幻象上方四的第一和第七上操作。”他环顾四周，“可不是嘛！幻象就是镜子里的影像啊！韦南齐奥是用希腊语思维的，幻象既有形象的意思，也有幽灵的意思，希腊语里这含义比我们的语言更清楚，而镜子正是反射出

我们自己变了形的影像。前天夜里，我们真把这扭曲了的影像当做幽灵了！可是，那镜子上面　又是指什么呢？是镜子反射面上的什么东西？那么说，我们得站在某个角度看镜子，以便能看到镜面上照出什么如韦南齐奥描述的东西……”

我们试了所有的角度，但毫无结果。镜中除了我们的影像之外，只有屋子里其他东西在幽暗灯光下模糊的轮廓。

“那么，”威廉沉思着，“镜子上面　可以理解为镜子后面……这意味着我们得到镜子后面去，这镜子肯定是一扇门……”

镜子超出一般常人的身高，镶嵌在墙上的橡木镜框内。我们用各种方式敲击它，用手指使劲戳镜面，用指甲抠镜框和墙体之间的缝隙，可镜子仿佛是墙体的一部分，坚如山崖上的岩石，一动不动。

“如果不是镜子后面，那就可能是镜子上方 ，”威廉低声嘀咕着，同时他抬起胳膊，踮着脚尖，用手在镜框上缘来回摸，可摸到的只是灰尘。

“何况，”威廉伤心地寻思着说，“即使后面有一个房间，我们正在找的和其他人曾寻找过的那本书已不会在房间里了，因为先是韦南齐奥把它拿走了，后来是贝伦加，谁知道把它弄到哪里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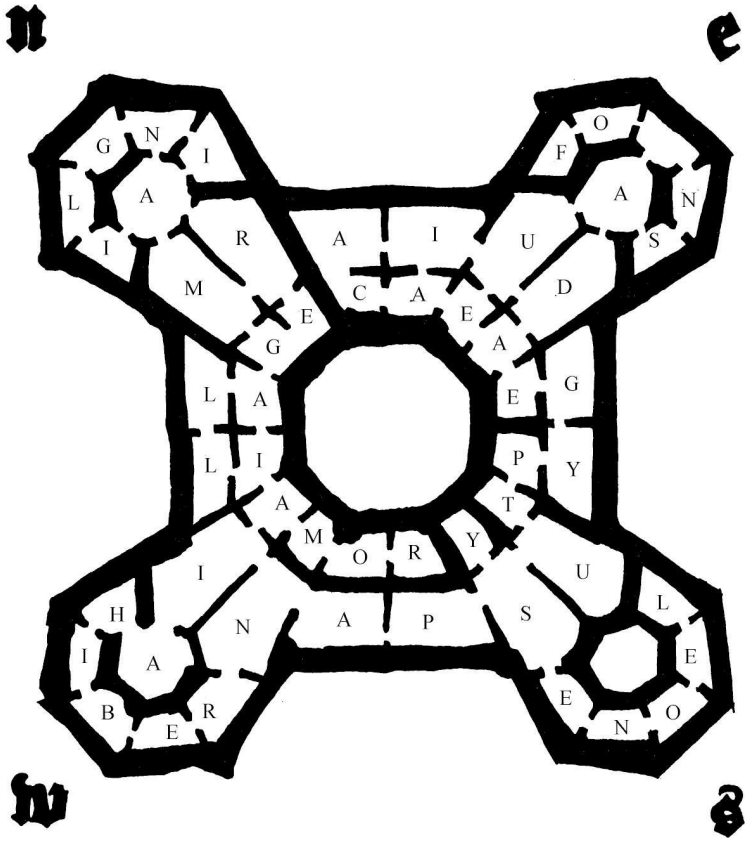
“可也许贝伦加又把它带回这里了。”

“不可能，那天夜里我们就在藏书馆，一切迹象都向我们表明，他偷书不久就死在了澡堂，就在当天夜里。否则第二天早晨我们应该见到他的。没关系……眼下我们已弄清‘非洲之终端’的位置了，完善藏书馆路线图的一切资料也差不多都有了。你应该承认，迷宫的许多奥秘已解开了。我可以说，所有的奥秘就差一个了。我相信，我们再留心一下韦南齐奥的手稿，通过进一步考察，会得到更多的启发。你看到了，我们更多的是从外面而不是从里面发现迷宫奥秘的。今晚，面对我们扭曲的影像，找不到解决问题的办法了。而且，灯光渐暗。你过来，我们再把能帮我们确定路线图的线索整理一下。”

我们走过其他房间，把我们的发现都记录在路线图上。我们所经过的房间，有的里面尽是数学和星象学方面的书籍，有的则是一些我们两人都不认识的阿拉姆语 (17) 的著作，另一些著作的文字则更难识别，也许是来自印度的书稿。我们在标有IUDAEA (18) 和AEGIPTUS (19) 两排相互衔接的房间走动。我们破解奥秘的前后经过可能会使读者感到乏味，

因而从略。简言之，后来当我们把路线图彻底标明之后，我们确信藏书馆的确是按照地球的水陆区域分布而建造和布局的。北边是英国　和德国 ，沿着西面的墙壁跟法国 相连接，然后，延伸到西边顶端的海伯尼亚 ，朝南面的墙壁是罗马 （这是拉丁文经典著作的天堂）和西班牙 。接着我们朝南来到LEONES和埃及 ，东面就是朱迪亚 和FONS ADAE。沿着东面和北面之间的墙壁，见到ACAIA [(20)] 的字样，威廉解释说那是一种极好的借喻，表明是希腊。果然，在那四个房间里，有大量古代异教诗人和哲学家的作品。

这些词的构成读起来很古怪，有时得顺着一个方向念，有时得倒着念，有时又得绕着圈子念；如同我所说的，经常一个字母可用来组成两个不同的词（在这种情况下，房间里有一个书柜收藏一个论题的书籍，另一个书柜收藏另一个论题的书籍）。然而，从藏书馆的布局中显然没法找到黄金规则。藏书馆馆长想要找到一部著作，完全得靠他的记忆。倘若说在ACAIA系列的第四个房间有一本书，这就是说，此书是在从出现A字头的那个房间数过来的第四个房间里，至于怎么辨认出那个房间来，无论是直线行走还是绕圈子，人们推测藏书馆馆长大概都记在脑子里了。比如说，ACAIA这一组分布在组成正方形的四个房间里，第一个字母A也是最后一个字母，这一规律我们也是很快就解读出来的。因而，我们也很快懂得了死墙的游戏。比如你从东角楼进入楼堡，ACAIA这一系列的房间没有一个是通向下一系列房间的：迷宫在此无路可走了，要想到北角楼去，就得绕过其他三个角楼。不过，从FONS系列房间进楼的藏书馆馆长清楚地知道，比如说，要进入英国　系列房间，就得绕过埃及 、西班牙 、法国 和德国 这些系列。



带着这些奇妙的发现，我们结束了对藏书馆饶有成果的探访，正准备满意地从藏书馆出来（我们马上又被卷入到其他事件，这我稍后再讲）。不过，我得先供认的是，当我们正在南角楼被称为LEONES的房间里转时，我的导师在一个放满阿拉伯语著作的房间里突然停住了，那些书上有一些令人好奇的光学图像。那天夜里我们有两盏灯，我自提一盏，出于好奇，就走到隔壁房间里去看看。我发现睿智而谨慎的藏书馆当家人把一些不是适合所有人阅读的书集中放在一面墙的书柜中，因为那些书以不同的方式论及人体和精神方面的各种疾病，几乎全部出自异教大学者的手笔。我的目光落在了一本不大的书上，封面装饰着许多与论题毫不相干的图画（幸亏如此！），有花朵、葡萄藤、成对的动物以及一些药草，题目是《爱之镜　》，是博洛尼亚的马西姆修士所著。翻看书内，引用了许多其他作品的论述，都是关于爱情方面的。

这就足够唤醒我那病态的好奇心了，这一点读者可以理解。而且仅那书名就足以重新点燃我早晨就已平息的思绪，那姑娘的形象又出现在我脑海里。

本来，我把早晨的心头事都已抛在脑后，何况一天发生了那么多

事，耗尽了我的精力。我已毫无欲望，以至于认为自己的心事只不过是转瞬即逝的念头，已灰飞烟灭。此时我告诫自己说，那不是一个见习僧应有的健康和平衡的心态。可是一见到那本书，就发现自己因爱而得的病比我估计的还严重。后来，我才明白，有时人们读了一些医书，就会以为自己真的患上书中所说的那种病。正是如此，此刻我生怕威廉进来问我在那么投入地读什么书，所以仅匆忙地读了几页。就几页，已使我深信自己正是得了那种病，其痛苦症状跟医学书上绘声绘色描写的一模一样。一方面，我担心自己真是病了，但另一方面，我倒为能看到自己的病症居然如此生动地被描绘出来而感到高兴；我深信尽管我是有病，但我的病可以说是常见的，因为那么多人同样为此而痛苦。

我在读到伊本·哈兹姆 (21) 的论述时是如此激动。他把爱情论定为一种难以治愈的疾病，唯有用病本身才能医治，生病的人不想治疗此病，也不想痊愈（上帝才知道那是不是真的）。我感悟到，为什么早晨我会因看到的事物而骚动不安，因为爱情仿佛是经过眼睛进入了心灵。我又看到安卡拉的巴西里奥说，而且——那是独特的症状——谁要是得了这病，就会过度兴奋，同时还喜欢独自待在一边享受孤独（就像那天早晨的我），而伴随着爱情出现的其他症状就是强烈的不安和难以言喻的惊悸……

当我读到，堕入爱河的人，在看不到所爱之人时，会出现心力交瘁的状况，直到卧床不起，甚至会影响脑部，以致神志不清，胡言乱语（显然我还没到此地步，在探访藏书馆的过程中，我还工作得相当不错），我心里好害怕。我忧虑地读到，如果病情恶化，会导致死亡。我自问，除了应考虑心灵的健康之外，思念姑娘所得到的欢乐，是否值得我的身体做出这样大的牺牲。

另外，我从圣女希尔德加德的一句话中获知，这一整天我忧郁的心情，都源于对姑娘的思念。既甜蜜又痛苦，这种感受如同身在天堂而又远离和谐与完美，这是相当危险的，而这种“忧伤和痛苦 ”，是产生于蛇的气息和魔鬼的诱惑力。这种想法也得到了同样睿智的异教徒们的认同，因为我眼前出现了一排排累塞斯的书籍，在题名为《论自我约束》的书中，他把爱情的忧郁看作变狼妄想症，这种感情会导致患者变得像狼一样。起初，恋爱中的人默不作声，从外表上看他们的眼睛凹陷，目光暗淡，没有眼泪；舌头渐渐变得干涩，舌面会出现脓疱；他们总觉干渴难忍，全身干枯，到这种程度，他们会整天趴着，脸上和胫骨上会出现狗咬的印痕，到最后他们便会在夜里游荡在公墓的坟墓间。

最后，当我读到伟大的阿维森纳的引语时，我对自己精神状态的严重性深信不疑了。看来，爱情本是一种忧郁而荒谬的思绪，那是因不断思念所爱异性的脸庞、行为或者服饰而引起的（阿维森纳是多么惟妙惟肖地描述了我的情况啊）：起初并不是病，当患者不能得到满足时，变成挥之不去的顽念（请上帝宽恕我，为什么我已经感到相当满足，却还是如此着魔呢？也许，头天夜里发生的事并不是爱的满足？可这种眷恋怎么得以满足呢？），其后果就是眼皮不断地颤动，呼吸不规则，悲喜无常，脉搏加速（在读这几行的时候，我的脉搏果真加速，呼吸断断续续）。阿维森纳建议采用一种已由加伦 (22) 提出的绝对有效的方法，用来探查某人爱上了谁：抓住患者的手腕，说出许多异性的名字，当念到某个名字时患者的脉搏加速了，就表明那人即他所爱恋的人。当时我真担心我的导师会突然进来抓住我的手腕，从我脉搏加速的跳动中发现我的秘密，那样的话，我就会无地自容……

哎呀，阿维森纳居然说治愈这种病的办法，就是让两个恋人完婚。他的确是一个异教徒，尽管他很精明，但他并没有考虑到一个本笃会见习僧——或者说，是一个自愿选择献身于教会，或者是由亲戚们暗中帮助选择而入教的僧侣——的实际情况，除非永远不得这种痴情症，得了就无法治愈。幸亏，尽管阿维森纳并未考虑到克吕尼修会的教规，却考虑到了恋人们不能结合的情况，并建议用热水澡来彻底治疗（是不是贝伦加就是想用洗热水澡来医治对已经死去的阿德尔摩的相思病呢？可是对于同性恋人的思念会患上相思病吗？或那只是兽性般的淫欲？而也许我那天夜里算不上兽性般的纵欲？不，当然不是，我立刻对自己说，那是个极其温馨美好的夜晚——很快我又对自己说，你错了，阿德索，那是魔鬼的梦幻，是很卑劣的，你犯下了野兽般的罪恶，而如果至今你还不意识到那是罪恶的话，就罪上加罪了）。不过，后来我也读到，还是阿维森纳说的，也有其他的方法可以补救，比如，求助于有经验的老妇人，让她们在茶余饭后去诽谤中伤自己所爱的女子——好像老妇人比老头儿更擅长干这种勾当。这兴许是一种解决的办法，可是在修道院里我找不到这种人（连年轻的也不好找），那么我就得求某个僧侣对我说那个姑娘的坏话，可找谁呢？何况，一个僧侣能像一个多嘴多舌的老妇人那样了解女人吗？撒拉逊人提出的最后一招就更加无耻下流，他提出让痛苦的情人去找多个女奴做爱，这对于一个僧侣来说是不可思议的事情。最后，我问自己，一个年轻的僧侣怎么才能治愈相思病呢？他真的没有救了吗？也许我得去找塞韦里诺，用他的药草医治我的病？我果真找到了维拉诺瓦的阿诺德 (23) 写的一段论述，那是我听威廉带着仰慕之

情谈起过的作者。他认为相思病是过多的体液和呼吸所引起的，就是说，当人体内的水分和热量过度时，因为（产生精子的）血液过度增加，就会产生过多的精子，产生一种“发生性关系的体质状态”，一种男女强烈结合的欲望。人体脑部中室背面（是什么？我问自己）有一种思维功能，可以认知不强烈的欲望。这欲望存在于由感觉接收到的对象之中，而当人的这种欲望变得非常强烈时，人脑的思维就紊乱了，而且就会用对所爱之人的幻觉来滋养自己，于是就产生了炽热的激情，时而悲伤时而欢乐（热量在人感到绝望时会降到人体的最深层部位，并且使皮肤僵化，在人兴奋激动时会上升到表皮让人感到面容灼热）。阿诺德的秘诀就是想方设法让男女避免肌肤之亲，免得产生想与恋人交欢的欲望，从而杜绝对所爱之人的思念之情。

那么说，我已经治愈了，或者在痊愈的过程中，我这样对自己说。因为我对再见到我思念的对象已不抱什么希望，甚至是绝望了，而且，我是个僧侣，对家庭的出身地位又要担当责任，即使我能见到她也不能接近她，即使能接近她也不能再拥有她，即使拥有了她也不能把她留在身边……我超脱了，我对自己说。我合上了书卷，恢复了平静，而就在这时，威廉进来了。我跟他继续探访已被解密的迷宫（这我已经讲述过了），暂时忘却了自己的烦恼。

不过，读者会看到，那烦恼很快又会折磨我，只是在截然不同的场合（我的天哪！）之中。

---

(1) Beda il venerabile（672—735），盎格鲁－撒克逊神学家、历史学家。

(2) 拉丁语，浪花飞溅的大海像一帘水幕，汹涌的浪涛拍击着海岸。滔天的巨浪冲击着峭壁悬崖，漩涡咆哮着将礁岩吞噬。奔腾的浪花留下道道沟壑，怒吼的飓风不时将大海倾翻。

(3) 拉丁语，一种原始的赞美词和诗歌，是赞美父兄业绩的，尤其是赞美显贵要人和英雄豪杰，多由栖居在北极的无名诗人发表。

(4) 均是不规范的拉丁语。是关于火的定义和不同的取火方式，大意是：火，能够燃烧，它能烧熟生的东西；炽热，蕴含热量，火焰迸发呈红色，冒烟，喷发，有生命力，它能使几乎僵死的肢体重新活动起来。燧石有取火的性能，火取于打火石，火星是从打火石上冒出来的。

(5) 拉丁语，生活在火中的火神埃涅阿斯，以火引出古希腊哲学中的四大要素。

(6) 拉丁语，亚当的由来。按当时绘图上标出的是指“远东”。

(7) 拉丁语，西班牙。

(8) 古代利比里亚岛上的几个基督教王国，现均属西班牙。

(9) Avecenna（980—1037），著名穆斯林哲学家和医生。

(10) Ayyub al Ruhawi（约760—835），叙利亚科学家、哲学家。

(11) Alhazen（约965—1039），阿拉伯科学家，以光学论著闻名。

(12) Publius Annius Florus（创作时期一世纪末至二世纪初），非洲罗马史学家和诗人。

(13) Fronto（100—166），罗马著名演说家、修辞家和语法学者。

(14) Martianus Capella（创作时期四世纪末至五世纪初），北非人，迦太基律师。

(15) Fulgentius（活动时期五世纪末至六世纪初），北非出身的基督教拉丁语作家。

(16) Clonmacnois，爱尔兰早期的基督教中心。

(17) Aramaic，古代叙利亚人和美索布达米亚人使用的一种语言。

(18) 拉丁语，朱迪亚。位于今巴勒斯坦南部和约旦西南部。

(19) 拉丁语，埃及。

(20) 亚该亚，古罗马帝国省份，位于今希腊南半部。

(21) Ibn Hazm（994—1064），西班牙阿拉伯文人。

(22) Galen of Pergamun（约129—199），古罗马医学家。

(23) Arnold of Villanova（1238—1311），西班牙炼金术士。

第四天
夜晚

其间，萨尔瓦多雷不幸被贝尔纳·古伊发现，阿德索爱慕的姑娘被当做女巫抓起来，众人带着比以往更烦闷、更忧虑的心情就寝。

我们正下了楼来到膳厅，就听到一片喧闹声。厨房那边闪烁着微弱的灯光。威廉下意识地立即熄了灯。我们紧贴墙壁靠近通向厨房的那扇门，听到嘈杂声来自外面，门却敞开着。此后声音和灯光渐远，有人猛地撞上了门。这说明那是一场大骚动，发生了令人不快的事情。我们又迅速穿过圣骨堂，从南边的大门出来，重新出现在教堂里。里面空无一人，只见庭院里一片火把闪动的光亮。

我们走向前，在混乱中，见到许多人跟我们一样已闻声赶到现场。他们有的是从寝室来，有的从朝圣者的宿舍来。我们见到弓箭手牢牢地抓着萨尔瓦多雷。他的脸色像他的眼白一样苍白，身边还有一个女子在哭泣。我的心一下子揪紧了：是她，我日夜思念的姑娘。她看见了我，并认出了我，向我投来绝望与哀求的目光。我一阵冲动想上去解救她，但威廉拉住了我，毫不留情地低声责备我。这时僧侣和客人们从四面八方涌来。

修道院院长和贝尔纳·古伊前后脚都到了，弓箭手队长做了简短的汇报。事情是这样的。

弓箭手奉裁判官之命，彻夜巡逻整个台地，特别注意修道院的大门通向教堂的甬道、菜园一带，以及楼堡的正门（为什么？我寻思了一番，后来我明白了：显然，贝尔纳·古伊是从一些仆人和厨师那里听到了传言，说夜里修道院的外围墙和厨房之间总有动静。也许贝尔纳并不准确地知道谁该对此负责。我也不知道萨尔瓦多雷这个傻瓜是不是在厨房或马厩里，就像跟我说起他的主意那样，跟某个可恶的家伙泄露过他的天机，那家伙被下午的审讯吓坏了，就向贝尔纳交代出这个传言）。在浓雾和黑暗笼罩的夜晚，弓箭手们在修道院周围巡查时，终于把正在厨房门前拨弄门锁的萨尔瓦多雷当场逮住，当时有个女子陪伴在他身边。

“在这种圣洁之地出现一个女子！还是跟一个僧侣在一起！”贝尔纳

神情严肃地对修道院院长说道。“尊贵的院长大人，”他接着说，“如果这仅仅关系到违背恪守贞节诺言的事，那么对这个人的惩罚归你所管，不过，因为我们尚不知这两个可恶的家伙所干之事是否关系到所有来宾的安全，所以我们就得先揭开这件事的奥秘。你过来，我在跟你说话呢，可恶的家伙！”他从萨尔瓦多雷的胸襟中拽出那个很显眼的包袱，这傻瓜满以为自己把它藏好了呢，“里面是什么？”

这我早已知道：一把小刀，一只黑猫，两个鸡蛋；当那包袱一打开，那猫就叫唤着逃走了，两个鸡蛋已经打碎了，黏糊糊的，众人以为是血或黄色的胆汁，或是其他肮脏的东西。出事时，萨尔瓦多雷正要进入厨房，想杀了猫，挖出它的眼珠，而且谁也不知道他对姑娘许了什么愿，引诱她跟他走。很快我就知道了他许的愿。弓箭手搜了姑娘的身，他们狡黠地笑着，满嘴淫词秽语，在她身上搜出一只已经没了气，只等煺毛的小公鸡。不巧的是，在夜色中，所有的猫看起来都是灰色的，那只死鸡的颜色也像猫似的。可是我想，要想引诱这饥肠辘辘的姑娘，不需要更多的东西，头天夜里她（为了我的爱！）已经白白丢掉那个宝贵的牛心了……

“啊哈！”贝尔纳惊叫起来，用担忧的口吻大声说道，“黑猫和黑公鸡……我可知道这些玩意儿……”他从在场的人群中发现了威廉。“威廉修士，您也认识这些东西吧？三年前您不是在基尔肯尼当过宗教裁判官吗？那里有一个姑娘跟魔鬼作乐，而那魔鬼不就是附身于一只黑猫出现在她面前的吗？”

我觉得我的导师似乎怯懦地一言不发。我拽了拽他的衣袖，摇动着他，绝望地低声对他说道：“您跟他说，那是用来吃的……”

威廉甩开了我的手，很有教养地对贝尔纳说道：“我想，您不需要用我过去的经历来得出您的结论吧。”

“噢，不，有更加权威的证据，”贝尔纳微笑道，“波旁的斯蒂芬 (1) 在他的论述中讲到像圣多明我那样的神灵的七件礼物，说他在芳若一带布道反对异教徒后，他向某些女子宣布，她们将会见到她们一直服侍的究竟是什么玩意儿。突然，一只吓人的黑猫跳到她们中间，像一只肥胖的狗那么大，大大的眼睛里冒着怒火，血淋淋的舌头一直垂到肚脐，短短的尾巴翘着，无论它怎么摆动，都露出它后部那丑陋的肛门，发出的恶臭超过任何动物。许多撒旦的信徒，不仅仅是圣殿的骑士们，总是习惯在他们聚会的过程中吻那臭肛门。那只猫围绕女人们转了一个小时之

后，就跳到钟的绳索旁，爬了上去，身后撒下发出恶臭的粪便。卡特里派的修士们不是喜欢猫这种动物吗？按照里尔的阿兰所说，‘猫’这个称呼是从catus一字来的，因为大家都吻这种动物的背部，把它看作魔王撒旦的化身。奥弗涅的威廉 (2) 不是也在《论魔法 》一书中认定这种令人生厌的做法吗？大阿尔伯特不是也说猫是最强有力的魔鬼吗？我尊敬的修士兄弟雅克·富尼耶 (3) 不是也谈到过，在卡尔卡松的裁判官戈弗里多去世后，床上出现了两只黑猫吗？那不是别的，而是在嘲弄那未寒尸骨的魔鬼。”

僧侣群中传出一阵恐惧的低语声，他们之中许多人在胸前画圣十字。

“院长大人，院长大人，”贝尔纳这时以刚毅的神情说道，“也许，尊敬的阁下，您并不知道恶人惯用这些手段来造孽！可我是知道的，愿上帝原谅我！我见过最淫荡的女人，在最黑暗的夜晚，跟与她们是一丘之貉的女子，用黑猫来实现人们永远无法否认的奇迹：她们就这样骑着某些动物，趁着黑夜无休止地奔跑，坐骑后面拖曳的是她们那些已变成了淫荡妖魔的奴隶……至少她们是坚信不疑的，魔鬼化身为公鸡，或者以另一种黑色动物的形状出现在她们面前，或者，甚至跟她们躺在一起做爱，请您别问我是怎么做的。我确切地知道，用类似的巫术，在不久前，就在阿维尼翁，有人制造了春药和油膏，下在教皇的食物里，来谋害教皇。幸好教皇能自卫，因为他身上佩戴着蛇舌形的珠宝，上面镶着具有神奇功能的红宝石和蓝宝石，能检验出食物中的毒药。法国国王赠送了他十一件这样珍贵之极的蛇舌形珠宝，感谢上苍，唯有这样我们的教皇才免于一死！教廷敌人的所作所为远比这要多，这是真的，世人皆知十年前被捕的异教徒贝尔纳·德利西厄的罪行：人们在他家里搜出一些宣扬妖术的书，里面记载了最卑鄙恶毒的妖法，详细讲述如何制作蜡像来伤害敌人。您会相信吗？在他住所里还真有教皇的蜡像，复制的技巧令人叹服，身体的要害部位都画上了小红圈：众所周知，是用一根绳把那蜡像挂在镜子前面，然后用针狠扎那些要害部位，而……咳，我干吗要说这些令人作呕的卑鄙行径呢？教皇本人谈到过此事，并谴责了那种恶行，就在去年他的那本《论警觉观察》中。我真希望你们的藏书馆里有这本书，使此事能得到应有的重视……”

“我们有这本书，我们有这本书。”院长急切地确认道，显得窘困不堪。

“那好吧，”贝尔纳下结论说，“我觉得事情已很清楚。一个受到诱

惑的僧侣，一个女巫，幸好某些事情还未发生。目的是什么呢？我们以后会知道的，我想少睡几个小时彻查此事。院长阁下能否给我安排一个地方，把这个人看起来……”

“铸铁工场的地下室有几个单间，”院长说道，“很幸运，那些屋子没有什么用，空了好几年了……”

“也许幸运，也许并不幸运。”贝尔纳挖苦道。他命令弓箭手给他带路，把抓来的男女带到两个不同的屋子里；他还吩咐把男子绑在墙上固定的铁环上，以便过后他下来面对面地审问他。至于那个姑娘，他补充说，她是谁已经清楚了，那天夜里就不必审问她了。在把她当做女巫烧死之前，会有其他证据等着她的。而如果她是女巫，她自己是不会轻易说的。可是也许僧侣会悔罪（他望着全身颤抖着的萨尔瓦多雷，好像是为了让他明白，他还在给他最后一个机会），讲出真相，同时要供出他的同伙。

两个人给拖走了，男的沉默不语，不知所措，像发高烧；女的哭着闹着，又蹬又踢，仿佛是一头被带到屠宰场去的牲口。但无论是贝尔纳，还是弓箭手，甚至连我都听不懂她说的是当地的什么方言。尽管她不断地说，众人只当她是个哑巴。有些语言铿锵有力，有些语言却更令人迷惑不解，这就是贱民说的那一类俗语。上帝没有赐予他们用能传达智慧和力量的通用语来表达的能力。

我又想跟随着她，威廉又一次阴沉着脸拉住了我。“不许动，笨蛋，”他说道，“这姑娘已经完了，她已是一块烧焦的肉。”

我恐惧地看着那种场面，脑海里思绪翻腾，矛盾不已。我凝望着姑娘。忽然我感觉有人拍我的肩膀。不知为什么，还没有等我转过身去，我就知道那是乌贝尔蒂诺。

“你是在看着女巫，是不是？”他问我。我心想他不可能知道我的事情，他之所以这么说，是他凭借对人情世故深邃的洞察力，从我的眼神捕捉到了我的激情。

“没有……”我回答道，“我没看她……也许，我是在看她，不过，她不是女巫……我们并不知情，兴许她是无辜的……”

“你看着她，因为她漂亮。她很漂亮，是不是？”他特别热情地看了看我，紧紧地拽着我的胳膊，“你看她，是因为她漂亮，并且你感到困惑，可我知道你的困惑，因为人们怀疑她有罪使她更具魅力。如果你看

着她觉得有欲望，这本身就说明她算得上女巫了。你得小心哪，我的孩子……身体的美丽只局限在表面。如果男人们见到表皮下面的，就会如同维奥蒂亚的猞猁似的，一见到女人就毛骨悚然。人体虽有优雅的外表，内脏都是由黏液、血液、体液和胆汁构成的。要是想到鼻孔里、咽喉里、腹腔里所深藏的东西，找到的就只会是污物。要是你用手指碰触黏液和粪便，你会感到恶心，那么，我们怎么会想去拥抱那装着粪便的囊袋呢？”

我感到一阵恶心，不想再听那些话。我导师听到他说这些，就过来给我解围。他快速走近乌贝尔蒂诺，抓住他的胳膊，把他从我身边带走。

“够了，乌贝尔蒂诺，”他说道，“那姑娘很快就会受刑，就是上火刑。正像你所说的，将变成黏液、血液、体液和胆汁。可掏出她皮下东西的将是我们的同类，而上帝是想让皮肤保护和装饰她的。从灵魂的角度来看，你并不比那姑娘好到哪儿去。你别折磨这孩子了。”

乌贝尔蒂诺显得很窘迫。“也许我有过失，”他喃喃自语道，“无疑我有过失。一个犯有过失的人能做什么呢？”

这时人们一面评论着发生的事，一面往回走。威廉跟米凯莱和其他方济各修士留下来待了一会儿，他们问威廉对此事的看法。

“现在贝尔纳有话题了，尽管是模棱两可的。他可以说，修道院里有魔法师作乱，他们在干着类同于在阿维尼翁毒害教皇的事情。当然，今天的事还不算证据，初审还阻挠不了明天的会晤。今天夜里他一定会从那个倒霉的人嘴里掏出某些别的线索来，对此我可以肯定。不过明天早晨他不会马上就用，他会把线索保留起来备用，一旦讨论不合他的意，他就会抛出来作为阻挠讨论的理由。”

“他会不会诱使那人说出不利于我们的事情？”切塞纳的米凯莱问道。

威廉显得没有把握。“我希望不会。”他说道。我意识到，如果萨尔瓦多雷对贝尔纳说出他和食品总管的过去，就像跟我们说过的那样的话，如果他提到他们两人跟乌贝尔蒂诺有过哪怕极其短暂的关系，也会出现异常尴尬的局面。

“无论如何，我们得等待事态的发展。”威廉平静地说道，“再说，米凯莱，一切事都已决定了。可你还想试试。”

“我想试试。”米凯莱说道，“而上帝会帮助我的。但愿圣方济各为我们所有的人求情。”

“阿门。”众人回应道。

“但是并不一定，”威廉无力地评论说，“倘若教皇有道理，方济各也可能到什么地方去候审，不能面对面见到上帝。”

这时大家都想回去睡觉了。“约翰那个该死的异教徒！”我听到卡法的吉罗拉莫嘀咕道，“要是现在上帝剥夺了圣人对我们的帮助，我们这些罪人会落到何种地步呢？”

---

(1) Stephen of Bourbon（1180—1256），多明我修士，宗教裁判官。

(2) William of Auvergne（约1180—1249），法国神学家和哲学家。

(3) Jacques Fournier（约1285—1342），教皇本笃十二世本名。

第五天

第五天
晨祷

其间，就耶稣守贫的议题展开了一场友善的辩论。

经历过夜里那种场面后，我内心万分焦虑。第五天早晨我起床时，晨祷的钟声已经敲响，是威廉粗暴地推醒了我，通知我过一会儿两个使团就要举行会晤。我朝外望去，什么都看不见。头天的大雾仍沉沉地笼罩着台地，好似在四周降下一圈乳白色的帷幕。

一出房门，映入我眼帘的修道院景色仿佛从未见过。雾霭蒙蒙，放眼远望，仅能辨认出教堂、楼堡、参事厅等重要的建筑，尽管轮廓不甚清晰，但仍然分辨得出；而其他建筑物只有在几步远的地方才能辨清。物体和动物好像突然从虚无中冒出来；人也好像是从浓雾中浮出来，先是幽灵似的灰蒙蒙的影团，之后才勉强显现出血肉之躯。

对出生在北方国度里的我来说，这样的大雾司空见惯。如果是在别的时候，这也许会使我感到温馨，回想起故乡的一马平川和城堡。但那天早上沉郁的氛围，恰如我那伤感的心绪，醒来时的忧伤，随着我朝参事厅走去的步伐而逐渐增强。

在离参事厅不远的地方，我见到贝尔纳·古伊在跟另一个人道别。我一时没有认出那是谁，可后来他从我身边走过时，我发现那是马拉希亚。他环顾四周，像一个罪犯怕被人发现。

马拉希亚没有认出我，走了。我好奇地跟随着贝尔纳，见他正在匆匆地翻看几页纸。那也许是马拉希亚交给他的。他走到参事厅门口时，用手势叫来守在附近的弓箭手头领，对他低声嘀咕了几句就进去了。我紧随其后也进去了。

那是我第一次走进这个地方。从外面看，参事厅规模不大，风格朴实无华；我发现它是在原有的修道院教堂的基础上新近重建起来的，原来的教堂也许部分在火灾中烧毁了。

从外面进去，要经过一道设有六个拱顶的新式大门。门上面没有什么装饰，唯有上方有一扇圆形花窗。但一进到里面，就看到有个前厅，是在老教堂的门厅遗址上改建的。对面另一道大门的拱门是典型的罗马

风格，尖顶的半月形门楣雕刻得很精致。那大概是老教堂的大门。

老教堂大门的雕刻虽然漂亮，却没有新教堂大门的雕刻那么令人忐忑不安。两个门楣上雕刻的都是坐在宝座上的基督，但老教堂门楣上雕刻的基督身边却有十二个门徒。他们摆出各种姿势，手里拿着不同的东西，已接到基督的指令要去游历世界，向世人传播福音。在基督头部上方，是一个分成十二个板块的拱形嵌板。在基督脚下，是一长队形形色色的人，他们代表未知世界那些必定要接受福音的子民。我从他们的服饰中辨认出希伯来人、卡帕多细亚人、阿拉伯人、印度人、弗里吉亚人、拜占庭人、亚美尼亚人、希提人、罗马人。但是在那个分成十二个板块的拱形嵌板上方，还有一个由三十个圆圈构成的拱形图案，其中画的是未知世界的居民，即《生理学家》和旅行家们曾在模糊的叙述中一带而过、对我们提及的族群。其中很多我不认识，有些我认得：比如，长有六根手指的野人；出生时是虫豸，后又生活在树皮和果肉间的半人半羊的农牧之神；尾巴上长鳞的诱惑水手的美人鱼；皮肤墨黑，挖地洞穴居，以防烈日灼烧的埃塞俄比亚人；肚脐以上是人、下半身是驴的人首驴身怪物；仅有一只大如盾牌的眼睛的独眼巨人；长着少女的头和胸、母狼的腹部和海豚尾巴的石妖斯库拉；生活在沼泽地和伊比格马里德河畔的印度长毛人；像狗一样狂吠并且结巴的犬面狒狒；单腿飞跑的独腿怪兽，它只需仰卧在地，竖起伞一样大的脚板即可遮阳；只靠鼻孔呼吸就能生活的希腊无嘴怪兽；长胡子的亚美尼亚女人；脑袋长在腹部，眼睛长在肩上的无头人；身高只有十二英寸的红海魔女，她们头发拖到脚跟，脊椎底部是牛尾，脚部是骆驼蹄；还有脚板倒长的人，如顺着他们的脚印前行，定会走到他们的出发地，而绝不是目的地；还有三头怪人，那是眼睛好像闪着灯光的怪物；还有长着人身或鹿身却有各种动物头的怪物……

在老教堂那扇大门上方雕刻着另一些奇观，但是丝毫没有令人感到不安。它们并不意味着世间的邪恶，或地狱里的苦难，而是福音传达到已知世界和正在传播到未知世界的见证。因此，那扇大门瞻望了灿烂的大千世界欢乐的远景。

这是门槛那边即将举行的会晤的好兆头，我自语道。在那里，因为对福音书大相径庭的诠释而已相互敌视的人，也许今天将再次相聚在一起，提出他们各自的观点。我是一个为个人的遭遇而痛苦的软弱的罪人，而他们却是为见证基督教史上如此重要的事件论争。与刻在拱形门楣上象征和平安宁的宏伟诺言相比，我个人的痛苦是多么渺小。我请求

上帝宽恕我的脆弱，我怀着甚为平静的心境跨过了门槛。

我一进去，就看见两个使团的成员面对面地坐在排成半圆形的长凳上，中间放一张桌子，把他们分隔开，修道院院长和红衣主教贝尔纳坐在首席。

我给威廉当书记员，就跟着他。他让我坐在方济各修士那边，那里坐着米凯莱和他的随从们，还有从阿维尼翁来的一些方济各修士：因为会晤不应该成为意大利人和法国人之间的较量，而是支持方济各会的人和对他们持批评态度的人之间的一场辩论。大家都怀着一颗天主教信徒对于教廷的正当的虔诚之心，聚于一堂。

立场站在切塞纳的米凯莱一方的，有阿基坦的阿诺德修士，有参加过佩鲁贾方济各大会的纽卡斯尔的乌戈修士和阿尼克的威廉修士，还有卡法的主教贝伦加·塔罗尼，贝加莫的博纳格拉齐亚，以及阿维尼翁教廷的其他方济各修士。对立的一方，有来自阿维尼翁自称是博学者的洛伦佐·德克阿尔科内，有帕多瓦的主教和巴黎的神学家约翰·达诺。坐在沉默不语若有所思的贝尔纳·古伊身边的有多明我会的约翰·德·波纳，在意大利，人们叫他约翰·达尔贝纳。

修道院院长阿博内宣布开会，他认为有必要综述一下新近发生的事情。他回忆说，一三二二年，方济各修士在切塞纳的米凯莱领导之下聚集在佩鲁贾，经深思熟虑后，他们确认基督以及遵循其教诲的门徒，为了树立完美人生的楷模，从未共同拥有过任何财产和封地，并且确认这是天主教正当虔诚的信仰。早在一三一二年，维埃纳的世界公会议也赞成这条教规，而且教皇约翰本人于一三一七年在有关方济各修士状况的，以“就某些人而要求”开头的教宗谕旨里，曾评价说那次公会议提出的神圣决议是清晰、扎实和成熟的。不过，第二年教皇就颁布了谕旨《致教规的创始人　》，贝加莫的博纳格拉齐亚修士上诉表示反对，认为那道谕旨与他的教会利益相矛盾，于是教皇揭下张贴在阿维尼翁大教堂几道门上的谕旨，多处作了修改。但实际上修改得更加严厉了，直接的后果就是，博纳格拉齐亚修士被捕入狱，被囚禁了一年。教廷的严厉是毋庸置疑的，同年教皇又颁布了现今著名的谕旨《当某些人中间　》，严厉谴责了佩鲁贾大会的论点。

这时，红衣主教贝尔纳礼貌地打断了阿博内，他说，需要回想一三二四年巴伐利亚的路德维希怎样故意制造混乱，把事情复杂化，用《萨克森豪森宣言》横加干涉，激怒教皇。在那个《宣言》中，他毫无理由

地采纳佩鲁贾大会的主张（贝尔纳带着淡然的微笑指出，人们当时不理解皇帝为何那么热情地为守贫主张喝彩，而他自己根本不实践守贫），他站在教皇的对立面，称教皇为和平的敌人　　，指责教皇竭力制造丑闻，酿成不和，最后他把教皇当做异教徒，甚至当做异教徒之魁首来对待。

“不完全是那样。”阿博内试图缓和一下。

“本质上是这样。”贝尔纳声色俱厉地说道。他又说，正是为了反击皇帝不恰当的干预，教皇才不得不颁布了谕旨《鉴于某些人》，并且严肃地邀请切塞纳的米凯莱去觐见。米凯莱几次发信谢绝，推托自己有病（对此无人质疑），派遣乔凡尼·费当扎修士和乌米莱·库斯托蒂亚修士代为觐见。但是很不凑巧，红衣主教说，佩鲁贾教皇派的人士密报给了教皇，说米凯莱修士根本没病，他跟巴伐利亚的路德维希保持着联系。不管怎样，事情已经过去了，如今米凯莱修士看上去气色不错，心态平和，可以指望他去阿维尼翁了。不过，红衣主教承认说，面对双方谨慎派出的人选，要事先考虑好，米凯莱该对教皇说些什么，正像两派现在做的这样，因为目的都是缓和矛盾，以友善的态度化解争端。在仁爱的教皇和他虔诚的信徒之间没有理由存在这种争端，只是因为世俗人士的干预，这种争端才变得激烈，不管他们是皇帝还是总督，他们跟神圣的教会内部问题毫不相干。

阿博内紧接着说，尽管自己是教会的人，并且是教会所器重的一个教派的修道院院长（坐成半圆形就席的双方发出敬佩的低语声），但他并不认为德国皇帝不应过问这些问题。理由很多，巴斯克维尔的威廉稍后会论及。不过，阿博内又说，第一轮讨论在教廷使者和圣方济各弟子的代表们之间展开是很合适的，他们出席教廷召集的这次会晤，本身就表明了他们是教会最虔诚的儿子。随后，他邀请米凯莱或他的代言人来阐述他到了阿维尼翁将坚持什么样的观点。

米凯莱说，那天早晨他发现卡萨莱的乌贝尔蒂诺也在场，感到非常高兴和感动。一三二二年，教皇曾亲自邀请乌贝尔蒂诺起草一份有根据的有关守贫问题的报告。他清晰的思路、博学的才能和热诚的信仰是大家公认的，由他来综述方济各会经久不衰的主要思想观点是最合适的。

乌贝尔蒂诺站起身。他刚一张口，我就明白了他作为一个布道者和皇帝的人，何以会激发众人如此的热情。他的手势充满激情，声音令人信服，微笑富有魅力，思维清晰而又连贯。他的发言始终紧紧地吸引着

所有的听众。他以支持佩鲁贾方济各大会所持观点的理由为开端，做了一篇博学多才的专题演讲。他说，首先，应该承认基督和他的门徒处于双重地位，因为他们是《新约》教会的高级神职人员，他们对财物拥有分配和施予的权力。他们布施给穷人和教会的教士们，就像《使徒行传》第四章里所写那样。其次，应把基督和他的门徒看作个体的人，他们也是完全蔑视世俗的人。从这一点来说，可以有两种方式拥有：一种是世俗的，尘世的。为此，上诉朝廷的法官，从非圣职的世俗意义上捍卫自己的财富不被他人所剥夺，这是一种方式（而为了确定基督和他的门徒以这种方式拥有财富是异教的论断，他列举了《马太福音》所言，“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路加福音》里也有相同的说法，基督放弃了自己的一切主宰权和圣主的身份，并强令他的门徒效仿他；《马太福音》里面提到彼得对主说，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还可以有另一种方式拥有世俗的财富。为了共同的兄弟般的仁爱，基督和他的门徒凭借自然赋予的权利拥有财富。这样，他们就拥有衣物、面包和鱼，就像保罗在《提摩太前书》中所说，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所以基督和他的门徒拥有了食物和衣服，并非是为了占有，而是为了使用，他们仍然保持了绝对的贫穷。这一点在教皇尼古拉二世的谕旨《用尽所获之物》中早已得到承认。

这时，站在对立面的约翰·达诺站了起来，说乌贝尔蒂诺的观点既不符合健全的理性，也不是对《圣经》的正确诠释。所以，对诸如面包和鱼这种不享用就容易变质的财富，既不能用简单的使用权来谈论，也不能实际上真的享用，有的只是过度使用；原始基督教会里信徒们集体占有财物，其所有权的思想基础跟他们在入教之前所有权的思想基础是一样的，这正如《使徒行传》第二章和第三章所说的；在圣灵降生之后，使徒们占领了朱迪亚的田庄；不占有财富甘于赤贫的誓言并不包括生存所必需的财物，当彼得说抛弃了一切，并不意味着他放弃对财物的拥有；亚当就曾有对财物的支配权和拥有权；从主人那里得到金钱的仆人当然既不只是使用也不是滥用金钱；方济各会的人总是引用“用尽所获之物”这句话，规定方济各修士只能使用所获之物，不能支配和占有它，这应该仅指那些使用后不会耗尽的财物。事实上，假如谕旨所指的财物包括不使用就会变质的食物，那就是支持不能成立的命题；实际的使用无法与法律上的支配权割裂开来；占有物质财富的基础是人的一切权利，它包含在国王的法律之中；还是凡人时的基督，自他在娘腹中坐胎起，就拥有了尘世间的一切财富。他成了上帝后，就从圣父那里获得了对宇宙一切的主宰权；他拥有衣物、食品、信徒奉献的金钱和虔诚者

的馈赠。如果他还是贫穷的，那并不是因为他没有财富，而是因为他不收取财富的收益。因此，只有单纯的合法的支配权，而不收取利益，是不能使拥有者富有的。最后，即便《使徒行传》中有不同的说法，罗马教廷还可以废除他前任的决议。

这时，卡法的主教吉罗拉莫激动地站了起来，他气得胡子直颤，尽管在言语上竭力显出比较和缓。他一开始提出一个我觉得相当混乱的论点："我想跟圣主说的是，而且我本人要这么跟他说，我从现在就提出请求，希望他改正，因为我真的相信教皇约翰是基督的代言人，由于我的直言不讳，我还曾被撒拉逊人抓住过。我想先引用一位伟大的学者所列举过的事实，有一天，在修道院的僧侣中引发了一场有关谁是麦基洗德父亲的争论。当时被问及的修道院院长科普雷斯敲击着自己的脑袋，说，科普雷斯啊，倘若你只研究上帝没有吩咐你的事情，而对他吩咐你的研究却漫不经心的话，那你就倒霉了。从这个例子中可以推断出，很清楚，基督和童贞圣母，以及门徒们是无所有的，无论是个人专有还是共有。承认耶稣同时是人和上帝的事实，这就不甚清楚了。但是，若有人想否定前者，就必须否认后者，我觉得这是显而易见的！"

他得意洋洋地说着，我见威廉眼朝天看。我怀疑他是认为吉罗拉莫的推论瑕疵太多。我不能说他没有道理，不过我觉得约翰·达尔贝纳怒气冲冲的反驳更加漏洞百出。他说，谁肯定基督守贫，谁就是肯定亲眼所见（或未见到），而要认定基督的人性和至高的神圣，就得靠信仰。所以，这两种观点是不能够同日而语的。吉罗拉莫在回答的时候，比对手更加尖锐：

"噢，不，亲爱的兄弟，"他说道，"我觉得反过来恰恰才是真的，因为整部福音书宣称基督是人，他进食喝水，由于他所创造的明显的奇迹，所以他也是上帝，而这一切都是显而易见的！"

"巫师和占卜者也创造奇迹。"达尔贝纳理由充分地说道。

"是的，"吉罗拉莫反驳道，"但他们是通过巫术来实现的。你想把基督创造奇迹和巫术相提并论吗？"在场的与会者都愤怒地低声说绝不想这样。"最后，"吉罗拉莫继续说，现在他觉得自己已经胜利在望了，"像方济各这样的一个教派以基督守贫的观点作为教规的基础，勒普热的红衣主教大人还想把这种信仰看作异教吗？方济各修士们为了布道没有不去的地方，从摩洛哥到印度都有他们的足迹，他们甚至不惜流血。"

“西班牙的彼得 [(1)] 神圣的灵魂，”威廉喃喃地说道，“请保护我们吧！”

“亲爱的兄弟，”达尔贝纳大声嚷道，同时朝前跨了一步，“你尽管说你的修士们所献出的鲜血吧，不过你别忘了，其他教会的信徒们也付出了同样的代价……”

“尊敬的红衣主教，”吉罗拉莫叫喊道，“没有一个圣多明我修士是死在异教徒当中，而在我任职期间，就有九位方济各修士殉道！”

这时，圣多明我的阿尔波雷亚主教涨红着脸站了起来：“我可以证明，在方济各修士们抵达塔尔塔利亚之前，教皇英诺森已经派遣三名多明我修士去那里了。”

“啊，是吗？”吉罗拉莫哈哈大笑道，“可我知道，方济各修士们在塔尔塔利亚有八十年了，他们在那里建有四十座教堂，遍及全境，而多明我修士们只在海岸上建了五个教堂，而且总共只有十五个修士！这就足以说明问题了！”

“不说明任何问题，”阿尔波雷亚主教大声喊道，“因为那些方济各人像母狗那样繁殖异教徒，把一切据为己有，他们夸耀自己是殉道士，但他们有漂亮的教堂，奢华的祭服和装饰品，而且跟其他教徒一样做买卖！”

“不，我的主教大人，不是，”吉罗拉莫插话道，“他们不是自己做买卖，而是通过教廷的地方行政长官，地方行政长官拥有财物，而方济各修士们只是使用！”

“真的吗？”阿尔波雷亚主教奸笑道，“你有多少次未经行政长官同意做买卖呢？我知道有些田庄的事情……”

“要是我那样做了，就是我自己错了，”吉罗拉莫急忙打断道，“别把我个人可能犯过的错误归诸教会！”

“不过，尊敬的兄弟们，”这时阿博内插话道，“我们的论题并不是方济各修士们是否贫穷，而是我们的主是否贫穷……”

“好吧，”这时，吉罗拉莫仍然抢着说道，“关于这个问题，我有一个像利剑那样尖锐的论据……”

“圣方济各啊，保佑你的子民吧……”威廉没有信心地说道。

“我的论据就是，”吉罗拉莫继续说道，“东方人和希腊人对于圣父的教义比我们要熟悉得多，他们都坚信基督的贫穷。如果这些异教徒和教会分裂者都如此鲜明地赞同这个公认的真理，我们是否愿意站在比他们更加异端，更加分裂的立场来否定这一真理呢？如果这些东方人听到我们有人传道反对这一真理，会朝他们丢石子的！”

“你在跟我说些什么呢？”阿尔波雷亚主教讥讽道，“那为什么他们不向在那里布道反对这种观点的圣多明我修士们丢石子呢？”

“圣多明我修士？我从未在那里见到过他们！”

阿尔波雷亚主教气得脸发紫，他说这位吉罗拉莫修士或许在希腊待过十五年，可他从小就生活在那里。而吉罗拉莫反驳说，他，圣多明我修士阿尔波雷亚，或许在希腊待过，不过他是在主教的府邸里过着悠闲的生活。而他自己，作为方济各修士，在那里不是只待了十五年，而是整整二十二年，并且在君士坦丁堡面对皇帝布过道。这时，理屈词穷的阿尔波雷亚想越过分隔两派的界限，他提高嗓门，用我羞于重复的话大声叫骂，意思是来自卡法的主教脸上的胡子毫无男子气概，他要以牙还牙，把他的胡子扯下来，用那胡子来鞭笞惩罚他。

其他方济各修士跑过去挡住他，想保护自己的修士兄弟，而从阿维尼翁来的人认为应该帮圣多明我修士一把，接着就发生了（上帝，你对你最优秀的子弟们发发慈悲吧！）一场殴斗，院长和红衣主教想平息骚乱，但无能为力。在骚乱中，方济各修士和多明我修士相互用恶语中伤，仿佛每个人都是跟撒拉逊人格斗的基督徒。留在位置上不动的只有一边的威廉和另一边的贝尔纳·古伊。威廉看上去挺伤心，贝尔纳却显得挺高兴。从这位裁判官撇着嘴唇露出的淡然的微笑看，甚至可以说他挺得意。

“要证明或否认基督的贫穷，”阿尔波雷亚想奋力揪下卡法的主教的胡子时，我问我的导师，“难道就没有更好的论据了吗？”

“这两个观点你都可以认定，我善良的阿德索，”威廉说道，“可依照福音书所说，你永远不能确定基督是否把他身上的僧袍看作他的财富，虽然在僧袍穿破后，他也许会把它扔掉。说起来，其实有关财产的教义，托马斯·阿奎那比我们方济各会更为大胆。我们说：我们不拥有任何财物，我们只是使用。他说：你们权且把自己看作拥有者吧，只要某人需要你们所拥有的东西，你们就让他使用好了，而且是出于义务，而不是怜悯。但问题并不在于基督是否贫穷，而是教会是否应该贫穷。

而贫穷并不意味着是否占有一栋大楼，而是保留或放弃对于世俗财物合法的拥有权。”

“这就是，”我说道，“为什么皇帝如此重视方济各修士对于贫穷的论述。”

“没错。方济各会利用皇帝这张牌来与教皇抗衡。不过，我和马西利乌斯认为，这种利用是互相的，我们是想借助皇帝对我们的支持，使我们祈求仁治的理想得以实现。”

“您发言的时候会不会说这些观点呢？”

“说出这些观点，我就完成了我的使命，就表达了帝国神学家们的意见。但是倘若我这么说了，我的使命也就失败了，因为我本该促成在阿维尼翁的第二次会面的，可我不相信约翰会同意我去那里说这些。”

“那怎么办？”

“所以说，我是处在两股相对抗的力量之间，就像一头驴面对两袋干草，不知道吃哪一袋好。时机还不成熟，马西利乌斯热衷于一场不可能实现的改革，而现在，路德维希并不比他的前任们好到哪儿去，尽管目前他是能抗衡像约翰那么可恶的家伙的唯一堡垒。也许我应该讲话，除非他们无休止地争吵，直到最后相互厮杀起来。不管怎样，阿德索，把这些记下来吧，至少让今天正在发生的一切留下一点痕迹。”

“那米凯莱呢？”

“我担心他失去时间。红衣主教深知教皇并不想寻求调和，贝尔纳·古伊深知他应该使会晤失败，而米凯莱知道，不管会晤的结果如何，他都得去阿维尼翁，因为他不愿意让教会跟教皇中断关系。那样他会冒生命危险。”

我们正说着——我真不知道我们怎么还能听见彼此说话的声音——争执达到了最高潮。在贝尔纳·古伊的示意下，弓箭手们进来干涉，阻止了双方最终酿成的相互冲突。不过，就像在一个堡垒的城墙内外，无论是围城者还是被围者，都声嘶力竭地谩骂和谴责对方，我无法听清谁说什么，只好随意记录。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即那些针锋相对的争论并不像我生长的国土上那样，是轮流发言的，而是地中海式的论战，一语压过一语，仿佛大海咆哮的怒潮。

“福音书上说基督有一只钱袋！”

“住嘴，你们甚至还把钱袋画在耶稣受难像上！而当初我们的主在耶路撒冷传教时，每天晚上都徒步回到伯大尼，对这一事实你又怎么解释呢？”

“要是我们的主想回伯大尼去，你算老几，竟敢质问他的决定？”

“不对，老糊涂，那是因为他没有钱住耶路撒冷的旅馆。”

“博纳格拉齐亚，你才是糊涂蛋呢！我们的主在耶路撒冷吃什么？”

“你能说，一匹马为了生存吃了主人喂的草料，那马就是草料的拥有者了？”

“你看，你竟把基督比作一匹马……”

“是你把基督比作你教廷里一个买卖圣职的神职人员了，粪桶！”

“是吗？可教廷为了保护你们的财产，不得不多次办理诉讼案！”

“教会的财产，不是我们的财产！我们只有使用权！”

“说是使用，实际上是侵吞财产，你们用金雕像装饰漂亮的教堂，你们这些伪善人、伪君子、邪恶的魁首，你们是罪恶的渊薮！完美生活的准则是行善而不是贫寒，这你们很清楚！”

“这是你们的那个贪得无厌的托马斯说的！”

“你当心，混蛋！你骂他贪得无厌，可他是神圣罗马教会的一位圣人！”

“狗屁圣人，约翰册封他是为了激怒方济各会的人，你们的教皇不能册封圣人，因为他是个异教徒！一个异教徒的魁首！”

“这种论调我们早就听过了！那是巴伐利亚的傀儡在萨克森豪森的宣言，是你们的乌贝尔蒂诺起草的！”

“留神你说的话，蠢猪！巴比伦大淫妇和别的妓女生的孽种！你明明知道那年乌贝尔蒂诺不在皇帝那里，他在阿维尼翁为红衣主教奥尔西尼尽职，教皇当时正要派他出使到阿拉贡去呢！”

“这我知道，这我知道，他在红衣主教的饭桌旁发誓守贫，正如现在他在半岛最富有的修道院里发这种誓一样！乌贝尔蒂诺，如果当时你不在，那么是谁向路德维希建议采用你著作的呢？”

“路德维希读我的著作，难道是我的过错吗？当然他不能读你的著

作，因为你是个没文化的人！”

“我没有文化？那么你们的方济各跟鹅说话是有文化吗？”

“你这是在谩骂！”

“是你在谩骂，在夜里偷鸡摸狗施淫礼的小兄弟会！”

“我从来没有施过淫礼，这你知道！！！”

“你跟小兄弟会的人干那种事，当你爬到蒙特法尔科的基娅拉的床上时！”

“让上帝用雷劈死你！那时候我是宗教裁判官，圣女基娅拉已经香消玉殒了！”

“基娅拉散发的是圣洁的余香，可你对着修女们念申正经时，心里却萌生了另一种欲念！”

“你再说，你再说，愤怒的上帝是不会放过你的，就像不会放过你的主子一样，他居然接纳了两个异教徒，那个埃克哈特的东哥特人，以及你们称他伯拉努瑟顿的英格兰巫师！”

“尊敬的兄弟们，尊敬的兄弟们！”红衣主教贝特朗和修道院院长大声叫喊着。

---

(1) Peter of Spain（约1205—1277），著名的逻辑学和医学教授，据传为教皇约翰二十一世。这里威廉幽默地呼唤他的名字，隐含对先人彼得非凡的逻辑性的仰慕。

第五天
辰时经

其间，塞韦里诺跟威廉谈到一本奇怪的书，威廉对使团成员谈了一种奇怪的世俗理政之道。

争论还在激烈地进行着，突然一位在门口站岗的见习僧走了进来，他像越过被冰雹袭击过的田野似的穿过那混乱的会场，来到威廉跟前，悄声对他说，塞韦里诺有急事找他。我们走出会场，来到门厅，那里挤满了好奇的僧侣，他们想通过喊叫声和嘈杂声来了解会场里发生的事情。我见到了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挤在第一排，他带着总是讥讽和怜悯大千世界之荒谬的那种苦笑，向我们迎了上来："当然，自从出现托钵修会之后，基督教世界变得更加廉洁慈善了。"

威廉有些粗暴地将他推开，径直朝塞韦里诺走去，他正在一个角落里等我们。塞韦里诺显得忧心忡忡，想跟我们私下谈，然而门厅里乱哄哄，找不到一个安静的地方。我们想出去到外面，可是切塞纳的米凯莱却从参事厅探出头来，叫威廉回去，因为争吵正在平息，又要开始新一轮的发言了。

威廉又成了处在两袋干草之间的驴，他催促塞韦里诺赶紧说，而药剂师竭力不让在场的人听见。

"贝伦加到浴室去之前，肯定去过医务所了。"他说道。

"你怎么知道的？"有几个僧侣对我们的谈话感到好奇凑了过来。塞韦里诺环顾四周，说话的声音放得更低了。

"你曾经对我说过，那个人……身上应该带着什么东西……是啊，我在实验室里找到了一件东西，混在其他书籍里面……不是我的书，一本奇怪的书……"

"应该就是那本书，"威廉兴奋地说道，"你立刻把那本书给我拿来。"

"我办不到，"塞韦里诺说道，"回头我对你解释，我发现了……我相信我发现了一件有意思的东西……你得自己来，我把书拿给你看……得小心谨慎……"他没有继续说下去。这时我们发现豪尔赫突然出现在

我们身边，他总是神出鬼没，趁人不备地冒出来。他朝前伸出双手，好像不习惯在这个地方走动，想探索自己前进的方向。一个正常人是听不清塞韦里诺的悄声低语的，不过我们早就听说过，就像所有的瞎子一样，豪尔赫的听觉特别灵敏。

瞎眼老人似乎什么也没听见。他朝我们相反的方向走去，他摸到一位僧侣，问了他一些话。那位僧侣关切地挽着他的胳膊，把他带到外面去。这时米凯莱又出现了，他再次催促威廉，我的导师做出了决定："我请你，"他对塞韦里诺说，"立刻回到你来的地方去。把自己关在里面，等着我。你，"他对我说道，"跟着豪尔赫。即便他知道了些什么，我不相信他会让人带他到医务所去。不管怎样，一会儿你得告诉我他上哪儿了。"

他正要进入参事厅，发现（我也发现了）埃马洛从拥挤的人群中挤出来，想跟着出去的豪尔赫。这时候威廉不够明智，他从门厅的一头对在另一头的已经到了外门的塞韦里诺大声说道："拜托了，别答应任何人……那些书稿……放回到它们原来的地方！"就在我正准备跟踪豪尔赫的瞬间，我见食品总管靠在外面大门的门框上，他大概听到了威廉的嘱咐，不时看看我的导师，又看看药剂师，一脸的惊恐。他发现塞韦里诺走到外面，并跟踪他。我站在门口生怕浓雾吞没豪尔赫，以致使我盯不住他：不过，药剂师和食品总管两人也正朝相反方向走，已快消失在雾霭之中。我迅速盘算了一下自己该怎么做。威廉对我下的命令是跟踪豪尔赫，那是因为怕他去医务所。可陪同他的僧侣却带他去了另一个方向，他们正在穿过庭院，朝教堂或是楼堡方向走。相反，食品总管肯定是跟踪药剂师，而威廉是担心会在实验室里发生什么。因此，我开始跟踪那两人，同时我琢磨着埃马洛的去向，尽管埃马洛跟出来的理由并非与我们截然不同。

我不让食品总管离开我的视线，他正放慢脚步，因为他已经发现有人在跟踪他。他不会想到紧跟在他身后的人会是我，就像我不能断定我跟踪的人就是他一样。不过，我没怀疑他另有什么企图，就像他也不怀疑我一样。

我设法吸引他的注意力，使他不能太靠近塞韦里诺。这样，当浓雾中现出医务所的大门时，门已经关上了。塞韦里诺先进去了，真是感谢上苍，食品总管又一次回头朝我看，这时我仿佛像菜园里的一棵树那样一动不动，随后他似乎下了决心，朝着厨房走去。我觉得自己已经完成了使命，塞韦里诺是个有头脑的人，他会留神，不给任何人开门的。我

无事可做了，我急于知道参事厅里发生的事。好奇心驱使我赶回去向威廉禀报。也许我做错了，我本该再待在那里守候，那样就可以免去许多后来发生的不幸事件。可我当时并不知道。

我朝参事厅走去，几乎和本诺撞个满怀，他会意地微笑着说：“塞韦里诺找到贝伦加留下的什么东西了，是不是？”

“你知道些什么？”我生硬地说，像对同龄人一样对他。我这样一是因为生气，一是因为他那年轻的脸庞显出了孩童般的顽皮。

“我可不是傻瓜，”本诺回答说，“塞韦里诺跑去向威廉说事，你得监视别让人跟着他……”

“你对我们和塞韦里诺关注得太多了。”我恼怒地说道。

“我？我当然注意你们。我从前天开始就一直注意着浴室和医务所。倘若我有能力，我就进去了。我会不惜代价去了解贝伦加在藏书馆究竟找到了什么。”

“你没有这个权利，你想知道的东西太多了！”

“我是个学者，我有权利知道，我来自世界的边缘地带，来这里的藏书馆学习，而藏书馆始终关闭着，好像里面藏着邪恶的东西似的，而我……”

“让我走。”我猛然说道。

“我让你走，反正我想知道的你已经告诉我了。”

“我？”

“默认就是承认。”

“我劝你别进医务所去。”我对他说。

“我不进去，我不进去，你放心。不过没有人能禁止我从外面观望。”

我不再听他说，走进了参事厅。我觉得那个好奇的人并不会有多大的危险。我又走近威廉，简短地向他汇报了情况。他表示赞同，并示意我别作声。会场混乱的局面正在平息下来。双方使团成员已在互吻以示和解。阿尔波雷亚赞扬方济各修士们的信仰，吉罗拉莫称道传教士们的仁慈，大家都期望一个不再被内战困扰的教会的出现。有人赞美对方的团结一致，有人表扬另一方的修养，大家都祈求正义，并呼吁要保持谨

慎。我从未见过那么多人虔诚地为神学和基本道德的胜利而如此默契。

勒普热的贝特朗已经在邀请威廉宣讲帝国神学的观点。威廉不太情愿地站了起来：一来他意识到这次会晤不会有任何成果，二来他想快点离开，此刻那本神秘的书比会议的结果更令他关切。不过，他显然是无法推脱自己应尽的职责。

他开始讲了起来，话语中夹杂着许多“嗯”、“噢”，似乎比平时用得更多，而且用得不恰当，让人感觉他对自己要讲的话好像完全没有把握。他首先肯定了在他之前发言人的观点，并表示完全理解，而且他认为被人称之为帝国神学家们的“教义”，也只不过是一些观点罢了，并不强求人们把它看作信仰的真理。

他说，上帝在创造他的子民时表现出无限的仁慈，他毫无区别地热爱他们，在还没有提及神职人员和国王的《创世记》的篇章中，上帝把主宰世上天地万物的权力也赐予了亚当，只要他遵循神的法则。值得质疑的是，上帝本人是否也不排斥这样的观点：在世俗的事务中，人民是立法者，实际上立法首先是为了人民。人民这个概念，他说，最好理解为普遍意义上的公民，但因为孩童、愚钝者、为非作歹者和妇女也包括在公民之中，因此，也许人民合理的定义应该为公民之中优秀的部分，虽然他认为不宜当即宣布谁属于那一部分公民。

他咳嗽了一下，为此向与会者表示歉意，并解释说那天的空气实在是太潮湿了。他假定人民可以通过选举出的代表大会来表达自己的意愿。他说，这样做是明智的，代表大会可以解释、更改或终止法律，因为如果单由一个人来制定法律，那么会因为他的愚昧无知或心术不正而造成伤害；他又补充说，说到此就无须向与会者提及新近发生的许多类似的案例了。我察觉到在座的人，对刚才威廉的言论颇感犹疑，而现在对这番话就只能表示赞同，显然他们每个人都在想找出一个自己认为最糟糕的人。

是的，威廉继续说，如果单由一个人制定法律会出差错，那么许多人来制定不是更好吗？自然，他强调说，这是在谈论世俗的法律，有关妥善处置民间事务的法律。上帝曾告诉过亚当，别去吃善恶之果，而那是神圣的法则；不过后来上帝又授权于他，我说什么呢？鼓励他给尘世间的事物取名，并允许他为凡间的子民自由命名。尽管在我们这个时代，有人说名字意味着事物的特性　。其实《创世记》对这一点阐述得相当清楚：上帝把所有的动物都带到亚当跟前，看他怎么给它们取名，

无论亚当给那种动物取了什么名，都沿用到了今天。尽管世间第一人的智能无与伦比，但用亚当的语言，用他的判断和想象，按照每种事物和动物的特性来取名，这并不是否定上帝在使用无上的权力。确实如此，众所周知，人们采用不同的名字来代表不同的概念，而事物的概念及代表它的符号——名字，是人们公认的。因此，名字（nomen）这个词，来自nomos，即法律，因为命名nomina正是由人类按照ad placitum，就是群体自由的习俗惯例给予的。

与会者对这样博学的论述不敢提出异议。为此，威廉在结束他的讲话时说，很清楚，就世俗的事物，即城市和王国的事务制定法律，与维护和履行圣人的教诲没有任何关系，那是等级森严的僧侣统治集团不可不独占的特权。不过，不幸的是，异教徒们，威廉说，他们没有那样的权威来为他们诠释圣人的话（而人人都怜悯异教徒）。不过，是不是我们因此就可以说，也许异教徒们没有制定法律的愿望，他们不想通过政府、国王、皇帝或者苏丹和伊斯兰国家政教合一的首领哈里发来管理他们的事情呢？是否可以否认许多像图拉真那样的罗马皇帝睿智地运用了他们的世俗权力呢？而又是谁赋予了世俗的人和异教徒们制定法律和生活在政治集团中的自然能力呢？是他们那些骗人的没有存在必要的神威（或是不一定必须存在，不管人们想怎么否定它）吗？当然不是。只能是由万众的上帝、以色列的真主、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赋予他们……即便那些否定罗马教廷的人，以及不像基督的子民那样神圣、温馨而怀抱可怕神秘信仰的人，也赋予他们判断政治事件的能力，这正是神灵仁慈的明证啊！世俗的统治和尘世间的司法制度是上帝设定的，超出僧侣阶层的认可，甚至先于我们神圣宗教的创立，那么，还有什么能比这更有力地表明，它们与教会和耶稣基督的法则没有任何关系这一事实呢？

他又咳嗽了一下，不过这次不只他一个人，与会的许多人都烦躁不安地坐在那里清着嗓子。我见红衣主教用舌头舔着嘴唇，并做了一个焦急而有礼貌的手势，请威廉言归正传。于是威廉对他这个无可争辩的论题做了结论，也许大家并不认可。威廉说，他的推理似乎从基督作出的楷模得到了证实。基督来到这个世上，不是为了指挥别人，而是为了顺应他在世上可能会遇到的境况，至少从恺撒的法律来看是这样。他不希望他的使徒有指挥和统治权，因此，使徒的接班人也不应该依赖任何世俗权力和强制的权力，这才是明智的。要是教廷、主教和神父们不服从君主世俗的权力和强制的权力，那么君主的权威就将丧失，于是，上帝的各种训诫也会失效，就像前些年出现的情况那样。一些十分棘手的事情也得考虑，威廉说，比如异教徒，唯有真理的呵护者——教会，可以

宣布对异教的审判，但是唯有接受宗教裁判所判决的世俗权力才能采取行动。教会一旦识别出异教徒，当然得向君主们通报，君主当然最好能了解他公民的情况。那么君主怎样处置异教徒呢？以异教并不信仰和维护的神圣真理的名义去谴责他吗？如果异教徒的行为损害了群体的共存，也就是说，如果异教徒杀害和妨碍那些不认可异教学说的人，君主就可以而且应该谴责他们。但这样君主的权力就终止了，因为世上没有人可以用酷刑迫使人接受福音书的教规戒律，否则还有什么自由意志可言呢？这样，想实现自由意志的人，以后都将在另一个世界（地狱或天堂）受到审判。教会能够并应该警告异教者，指出他正在走出虔诚的教徒群体，但是不能在尘世间批判他，强迫他违背意愿。如果基督允许他的神职人员获得强制的权力，就会确定精确的教规戒律，就像摩西制定的古老的律法——《摩西十诫》——那样。基督没有那样做。可见他不愿意那样做，或是否可以理解为他虽想那样做，但他没有时间或能力在三年的传道过程中说出来？不过，当初他没有那样做是对的，因为如果相反，教皇就可以把他的意志强加于国王，而且天主教的信仰就不再是自由的法则，而是令人无法忍受的奴役了。

这一切，威廉喜形于色地补充说，并不是限制教廷至高的权力，而恰恰是赞扬它的使命：因为人世间上帝奴仆们的奴仆，是在服务于人，而不是让人伺候。而且，最后，如果教皇对帝国的事情有司法权，而对于地球上其他国家却没有的话，那将是怪事了。众所周知，教皇有关神的观点，对于法国国王和英格兰国王的臣民应该有效，对于异教的大可汗或苏丹臣民也应该有效，他们被称作异教徒，是因为他们不信仰这美好的真理。因此，如果教皇想（以教皇的身份）拥有帝国事务上世俗的司法权，就会使人怀疑，他是把世俗的司法权和神权等同起来了。那样，他不仅会失去对撒拉逊人和鞑靼人的神权，而且连对法国人和英国人的神权也会丧失：这将会是罪恶的亵渎。我的导师下结论说：应该向阿维尼翁方面提出不要由教会来批准和废除罗马人选出的皇帝，那样会伤害整个人类。教皇对帝国的权力并不比对其他王国的权力更大。法国国王和苏丹王都不由教皇认可，就没有充分的理由认为德国和意大利的皇帝必须得教皇认可。这不属于神权的范围，因为《圣经》里没有论及。这种隶属也不为民众的法律所承认，理由前面已讲过。至于有关贫穷的争论，威廉最后说，他个人粗浅的意见，已由他和其他像帕多瓦的马西利乌斯和让丹的约翰等兄弟会的人拟定，以可以商榷的建议形式提出，结论如下：如果方济各会想守贫，教皇不能也不该反对这一高尚的愿望。当然，如果基督是贫寒的假设能得以证实，那么这不仅帮助了方

济各会，而且会强化耶稣并不想为自己赢得世俗权力这一理念。但他在那天早晨听到一些睿智的人士论定说，不能证明耶稣是贫穷的。他倒觉得恰好应该反过来看这种观点。因为没有人论定过耶稣为自己和他的信徒要求赢得世俗的权力，耶稣这种远离世事的态度，就是一个令人信服的有力证明，耶稣是偏向守贫的。

威廉以如此谦和的语气谈话，以如此委婉的方式表明了他坚定的立场，使得与会者没有人能起来反驳他。当然这并不说明人们都同意他所说的。这时，不仅从阿维尼翁来的人都皱起了眉头，交头接耳低声议论，就连院长本人也对威廉那番话显得很不以为然，好像他在想，这并不是他所一直渴望的他的教团和帝国之间的关系。至于方济各会的团队中，切塞纳的米凯莱显得困惑不解，吉罗拉莫面露惊色，乌贝尔蒂诺若有所思。

脸上始终挂着微笑显得很轻松的勒普热的红衣主教打破了寂静，他温文尔雅地问威廉是否会去阿维尼翁，把这些话呈述给教皇陛下。威廉询问红衣主教的意见，主教说，教皇在一生中聆听过许多值得争议的意见和看法，他对于弟子是十分仁爱的，但威廉的这番言论肯定会使他感到非常痛心。

之前始终没有开口的贝尔纳·古伊插话道："倘若如此能言善辩的威廉修士能去阿维尼翁请教廷评判他的观点，我将极为高兴……"

"您在说服我，贝尔纳大人，"威廉说道，"不过，我不会去的。"然后他转向红衣主教，以抱歉的口吻说道，"我胸口疼这个毛病，不允许我在这个季节作如此漫长的旅行……"

"那您为什么讲了那么久呢？"红衣主教问道。

"是为了证实真理，"威廉谦恭地说道，"真理会让我们获得自由。"

"不是的！"这时候约翰·达尔贝纳憋不住了，"这里并没有牵涉到使我们自由的真理，而是想让过分的自由成为既定事实！"

"这是可能的。"威廉温和地承认道。

我的直觉立刻警示我，一场比第一次更加激烈的唇枪舌剑将要爆发。然而什么也没有发生。在达尔贝纳说话的时候，弓箭手头领进来了，他走到贝尔纳跟前耳语了些什么，贝尔纳猛地站起身，举手要求讲话。

“兄弟们，”他说道，“这场富有成果的讨论也许会再次举行，但现在一件异常严重的事件迫使我们不得不暂停下来，请院长允许。这无意之中也许满足了院长的期待，他一直想查到前些日子许多凶案的主犯。现在，那个人已在我手中。哎呀，只是太晚了，又一次……那边出了点事情……”他含糊地指了指外面。他疾步穿过大厅出去，身后跟着许多人，我跟着威廉抢在前头。

我的导师看了看我，对我说道：“我担心塞韦里诺出事了。”

第五天
午时经

其间，发现塞韦里诺被人杀害，而且他找到的书不见了。

我们忧心忡忡地快步穿过修道院的空地，弓箭手头领把我们带往医务所。到了那里后，透过灰蒙蒙的浓雾可以瞥见拥挤晃动的人影，那是闻讯赶来的僧侣和仆人们，弓箭手们站在医务所大门口阻止闲人出入。

“那些武装人员是我派的，要搜捕一个人，他能为我们揭示许多秘密。”贝尔纳说道。

“是药剂师兄弟？”院长惊愕地问道。

“不是，您马上就会看到的。”贝尔纳一面说，一面带路往医务所里走。

我们进到塞韦里诺的实验室，映入眼帘的是一番惨痛景象。不幸的药剂师横躺在血泊之中，脑袋开了花。周围的书架像被风暴席卷过似的：细颈瓶、药瓶、书籍和文献资料散落一地，一片狼藉。尸体一旁是一架浑天仪，至少是人头的两倍大；上面有一个制作精细的金十字架，竖在一个装饰精致的三足圆锥鼎上。以往我曾多次在医务所入口左边的桌子上见到它。

在屋子的另一头，两位弓箭手紧紧抓住食品总管，他在拼命挣扎，叫喊说自己是无辜的；他见院长进来了，就加大嗓门申辩。“院长大人，”他喊道，“现场的表面现象害了我！我进来时塞韦里诺已经死了，他们见到我的时候，我正被这一死人的场面吓呆了！”

弓箭手头领走近贝尔纳，得到允许后就当着众人作了一番报告。弓箭手此前接到命令，要寻找食品总管并逮捕他。他们在修道院里找了他两个小时。我想，那应该是贝尔纳在进入参事厅之前就安排的。作为外国人，那些士兵人生地不熟，大概找错了地方，没有发现挤在过厅里、尚不知自己命运的食品总管；另一方面，大雾使弓箭手的搜捕行动变得更加艰巨。不管怎样，从弓箭手头领的话中，可以推测到，在我离开雷米乔之后，他是朝厨房走去，有人见到了他，并且禀报给了弓箭手。当弓箭手赶到楼堡时，雷米乔又刚刚离开，当时盲人豪尔赫在厨房里，他

肯定地说自己刚才跟雷米乔说过话，于是弓箭手们就去菜园子的方向搜索。在那里，阿利纳多老人像个幽灵似的从迷雾中浮现出来，他们发现他迷失了方向。正是阿利纳多说，他刚才见食品总管进医务所去了。弓箭手们赶到医务所，见到大门敞着。他们进去后，发现塞韦里诺已经咽了气，而食品总管却在书架子上疯狂地翻寻，把所有的东西都扔到地上，像是在寻找什么东西。究竟发生了什么，一目了然，弓箭手头领下结论说。雷米乔进去了，扑倒药剂师，杀死了他，然后就寻找他要的东西，那也是他杀人的动机。

一名弓箭手从地上捡起浑天仪，并把它递给了贝尔纳。这件精美的仪器是由黄铜圈和白银圈制成的，并由更为坚固的一排青铜环牢牢地箍住，固定在一个三脚支架上；凶手就是用力抡起它砸在受害者的脑壳上，猛烈的击打使仪器上的许多最细小的圈圈或碎裂或朝一边歪斜。浑天仪那歪斜的一边可能就是击中塞韦里诺头部的地方，上面留有血迹，甚至还有几簇头发和瘆人的脑浆黏液。

威廉朝塞韦里诺俯下身去，想确认他是否死了。那可怜人的眼睛被头上流淌下来的鲜血蒙住了。他两眼发直，我琢磨是不是可以从死者呆滞的瞳孔里看到凶手的嘴脸，就像一些案子里有过的那样，人们说这是受害者最后的感知能力产生的痕迹。我见威廉在查看死者的手，看手指是否有黑色的斑点，尽管死因显然与以前发生的案例不一样：塞韦里诺戴着他往常那样的皮手套，我先前见他戴着这样的手套摆弄有毒的药草、蜥蜴和一些不知名的昆虫。

这时，贝尔纳转身对食品总管说道：“瓦拉吉内的雷米乔，这是你的名字，是不是？我派手下的人搜寻你，是因为对你有别的指控，也是为了证实别的嫌疑。现在看来我做对了，虽然很遗憾，我行动得太晚了。”“院长大人，”他对院长说道，“我似乎应对这最后的凶杀案负责，因为听了昨天夜里另一个被抓的倒霉鬼的揭发后，今天早晨，我就想，必须把这个人绳之以法。但是您也看见了，整个上午我都在忙别的事务，我手下的人也尽了责……”

他大声地说着这些，以便让在场所有的人都听得见（而屋里这时已经拥挤不堪，哪个角落里都挤满了人，他们望着地上散乱的物品，指着尸体，低声地议论着凶案）。这时，我在人群中瞥见了马拉希亚，他脸色阴沉地看着这场面。食品总管在快要被拉出去时也看见了他。他挣脱了弓箭手的羁缚，扑到马拉希亚修士身上，一把拽住他的僧袍，凑近他的脸，急促而又绝望地说了几句话，直到弓箭手又抓住他为止。不过，

当他被粗暴地带走时，他又转过身来冲着马拉希亚大声说道：“你发誓，我也发誓！”

马拉希亚没有当即回答，像是在寻找合适的词句。在食品总管就要被拖过门槛时，他说：“我将不会做任何对不起你的事。”

威廉和我对望了一眼，不明白这一幕意味着什么。贝尔纳也注意到了，但并没有对此感到困惑不解，反而对马拉希亚微微一笑，像是对他说的话表示赞同，并跟他确认了一桩阴险的交易。然后他宣布，餐后马上在参事厅集会，首次开庭公开这项调查。他命令把食品总管带到冶炼作坊，不准他跟萨尔瓦多雷交谈。

这时，我们听到本诺在身后叫我们：“我是紧跟在你们之后进去的，”他悄声说道，“那时屋里有一半还空着，马拉希亚没在屋里。”

“他可能是后来进去的。”威廉说道。

“不是，”本诺肯定地说，“我一直在门口附近，谁进去我都看得见。我告诉你们，马拉希亚已经在里面了……在那之前。”

“在什么之前？”

“在食品总管进去之前。我不能发誓，但是我相信，我们这里挤满了人的时候，他就从那块幔帐后出去了。”他指着一幅大幔帐，平时塞韦里诺用它来遮挡小床，让刚上过药的人躺在床上休息。

“你是想暗示，是他杀害了塞韦里诺，而食品总管进来时，他就躲在幔帐后面？”威廉问道。

“或者说他从幔帐后面看到了这里发生的那一幕。否则为什么食品总管恳求马拉希亚别伤害他，并答应自己也不会伤害他呢？”

“有可能，”威廉说道，“无论怎么样，这里原有一本书，而它应该还在，因为无论是马拉希亚还是食品总管都是空手出来的。”威廉从我的报告中了解到本诺知道这件事：在当时那种时刻，威廉需要有人帮助。威廉走近正在伤心地看着塞韦里诺尸体的院长，并请求他让众人都出去，因为他要仔细察看现场。院长答应了，他自己也出去了，不过他以一种疑惑的目光扫了威廉一眼，仿佛在责备他总是姗姗来迟。马拉希亚以种种似是而非的理由为借口企图留下来，威廉则向他指明这里不是藏书馆，在这里他不能肆意妄为。威廉很有礼貌，但态度强硬，当初马拉希亚曾经不许他在缮写室查看韦南齐奥的书桌，这回算是报了仇。

只剩下我们三个人的时候，威廉清理了一张桌子上的药瓶碎片和纸页，让我把塞韦里诺收藏的书一本本递给他。比起迷宫里收藏的大量书册来，他收藏的书并不多，不过大大小小也有好几十本。原先都整齐地排列在书架上，现在却七零八落地散了一地，跟其他东西混杂在一起，是被食品总管匆忙之中搞乱了，有些甚至撕坏了。好像他找的不是一本书，而是夹在某本书里的什么东西。有些书被粗暴地撕得装订都脱落，散了页。要把散落的书页收集起来，很快地查看它们的分类，并重新把它们摞在桌上，是很费事的。还得抓紧时间，因为院长给我们的时间有限，僧侣们随后得进来处理血肉模糊的尸体，整理遗容，抬出去安葬。我们只得找遍桌下、书架和书柜后面各个角落，察看第一次检查是否漏掉了什么。威廉不想让本诺帮我，只允许他站在门口守候。尽管有院长的命令，但很多人都急着想挤进来，有被消息吓坏了的仆人，有为他们的修士兄弟之死痛哭流涕的僧侣，还有带着洁白的布幅和水盆来清洗和包裹尸体的见习僧们……

动作要快。我抓到书就递给威廉，他一本本地查看，然后放在桌上。后来我们意识到这样干太费时间，索性就一起干。我捡起书，把散页的书本整理好，看完书名，就把书放好。而不少书是散页的。

“《药用植物志　》，真该死，不是这本，”威廉边说边把书扔到桌上。

“《药草宝库　》，”我说道。威廉说：“别看了，我们找一本希腊语的书！”

“是这本？”我给他看一本封面上写着奇怪字母的著作，问道。威廉说：“这是阿拉伯语，傻瓜！培根说得对，有学问的人首要任务就是学语言！”

“可您也不懂阿拉伯语呀！”我不服气地反驳道，威廉回答说：“但我至少知道那是阿拉伯语！”我涨红着脸，因为本诺在我身后嗤笑。

书很多，笔记更多，有上面画着天穹的书卷，有奇花异草的目录。我们干了很长时间，实验室里哪儿都搜遍了，威廉甚至镇定地走过去挪动尸体，想看看是不是有什么东西压在死者身下。还是一无所获。

“一定在某个地方，”威廉说道，“塞韦里诺是带着一本书把自己反锁在这里的。食品总管没有拿到……”

“他不至于把书藏在衣服里面吧？”我问道。

“不会，前天早晨我在韦南齐奥的书桌底下看见的那本书很大，放在衣服里会发现的。”

“是怎样装帧的？”我问道。

“不知道，书是翻开放着的，我只看了几秒钟，只认出那是希腊语。我们继续找吧：食品总管没有拿，我相信马拉希亚也没有。”

“肯定没有，”本诺确认道，“食品总管抓住他的胸襟时，他的腋下没有书。”

“好，也不好。要是书不在这个屋子里，那么除了马拉希亚和食品总管之外，显然还有人先进来过。”

“那就是说有第三个人杀了塞韦里诺？”

“可疑的人太多了。”威廉说道。

“不过，”我说道，“谁会知道书是在这里的呢？”

“比如说，豪尔赫，如果他听见了我们的谈话。”

“是的，”我说道，“但是豪尔赫不可能杀死一个像塞韦里诺那么壮实的人，而且又是采用暴力。”

“是不可能。何况你看见他是朝楼堡的方向走去的，而弓箭手们在找到食品总管之前发现豪尔赫在厨房里。你计算一下，即便他是从容不迫地行动，也总得沿着围墙走，不可能跑着穿过菜园子……”

“让我好好想想，”我说道，我想跟我的导师比试一下，“那么不可能是豪尔赫；阿利纳多当时在附近转悠，但他是个步履蹒跚的老人，制服不了塞韦里诺；食品总管来过这里，但从他离开厨房到弓箭手赶到这里的时间非常短暂，我觉得他不可能让塞韦里诺打开门，跟他较量，把他杀死，再到处乱翻，弄得这样乱七八糟的；马拉希亚有可能赶在了所有人的前面：豪尔赫听到了你们在过厅里的谈话，他去缮写室告知了马拉希亚，说藏书馆里有一本书在塞韦里诺那里。马拉希亚就来到这里，劝塞韦里诺给他开了门，把他杀死，上帝知道是为什么。不过如果他是在找那本书，他就能认出来，不必那么翻腾，因为他是藏书馆馆长！那么剩下还有谁呢？”

“本诺。”威廉说道。

本诺摇头极力否认道：“不是我，威廉修士，您知道我对此事特别

好奇，但如果我进来，又带着那本书出去，我就不会待在这里陪着你们了，而一定是到什么地方去玩赏我的宝贝了……”

“一个有说服力的证据，”威廉微笑着说道，“不过，你也不知道那本书是什么样的，完全有可能你把他杀了，然后也待在这里想找那本书。”

本诺的脸涨得通红。“我不是杀人犯！”他抗议道。

“在犯下第一桩命案之前，谁也不是杀人凶手，”威廉不无哲理地说道，“不管怎样，书不在了，这就足以证明你没有把书留在这里，而我觉得这是有道理的，要是你先把书拿走了，你完全可以趁一片混乱溜出去的。”

他转身去察看尸体，似乎这时他才正视朋友已死的事实。“可怜的塞韦里诺，我也曾怀疑过你用毒药投毒，而你也在细心地留意毒药的隐患，否则你是不会戴上这副手套的。你担心危险来自地上，而危险却来自天穹……”他又拿起浑天仪专注地观察，“他们为什么会用这个行凶……”

“当时顺手可得吧。”

“也许是吧。但身边也有其他的东西，瓶罐、花匠用的工具……这是一件精美的天文学的金属艺术品，现在给毁了……我的天哪！”他大声叫喊道。

“怎么啦？”

“浑天仪击中死者头部的部位是太阳的三分之一，月亮的三分之一，星辰的三分之一……”他背诵着《启示录》里面的话。

我对使徒约翰的《启示录》太熟悉了。“第四声号！”我大声喊道。

“的确如此。先是冰雹，接着是鲜血和水，现在是星球……如果是这样，一切都得重新审视，凶手不是偶然伤人的，而是有一个周密的计划……可是一个如此邪恶的人，会遵循《启示录》规定的准则，只是在可能的时候才出手杀人，这叫人怎么能够想象得到呢？”

“第五声号吹响的时候，会发生什么呢？”我惊恐地问道。我终于想起：“我看见一个星从天落到地上，有无底坑的钥匙赐给他……是不是会有人将会淹死在深渊之底呢？”

“第五声号向我们预示许多别的事件，”威廉说道，“一座高炉将从

深渊之底冒出滚滚黑烟，随后一些蝗虫将从炉中爬出，用像蝎子那样的毒刺蜇人，而蝗虫的形状像那戴着金色头冠、长着狮子牙齿的马匹……我们要找的这个人会用各种方式来实现书中说到的事情……不过我们别胡思乱想了，还是回想一下，塞韦里诺告知我们他找到了那本书的时候，都说了些什么……”

“您让他把书给您送来，他说办不到……”

“不错，后来我们的话被打断了。为什么他说办不到？一本书是可以拿起来就走的。而为什么他戴上了手套呢？在书的装帧里是否有什么东西跟杀死贝伦加和韦南齐奥的毒药有关呢？一个神秘的陷阱，一种染了毒的尖刺……”

“一条毒蛇！”我说道。

“为什么不可能是吞下约拿的鱼呢？不，我们还是在胡思乱想。毒药我们见到过，应该通过嘴巴摄入。何况，塞韦里诺说他没办法把书拿来，而是更愿意在这里让我看那本书。而他戴上了手套……由此可见，要碰那本书就得戴手套。这对你也一样，本诺，要是你如愿以偿找到了那本书。我看你如此热心，你能帮助我。你再去缮写室，监视马拉希亚。要盯紧他。”

“行！”本诺说道，出去了，看上去他很高兴接受这个使命。

我们不能过久地把僧侣们挡在外面，屋子里顿时挤满了人。用餐的时间已过，贝尔纳很可能已经把他的审判团集合在参事厅里了。

“这里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威廉说道。

我脑子里掠过一个想法，便告诉威廉：“凶手会不会把那本书从窗口扔出去，然后到医务所后面去捡回来？”威廉疑惑地看了看实验室的大窗户，好像全封得严严实实的。“我们试着检查一下。”他说道。

我们出去查看了医务所楼房的后面。那里有一条狭窄的过道，我们几乎是紧贴着围墙通过。威廉小心翼翼地朝前走着，因为地上头几天的大雪还没有被人踩过。我们踩在冰冷松软的雪地上，留下了明显的脚印，因此，如果有人在我们之前走过，就一定会留下脚印的。可我们什么也没有看到。

我放弃了我那可怜的假设，我们离开了医务所。而当我们穿过菜园的时候，我问威廉是否真的相信本诺。“不完全相信，”威廉说道，“不

过，我们告诉他的事他都是知道的，而且我们弄得他对那本书有些害怕。最后让他监视马拉希亚，也是让马拉希亚监视他，那个家伙肯定在径自寻找那本书。”

“而食品总管呢？他想做什么呢？”

“这很快就会知道。他当然是想得到什么东西，为了避免他所害怕的危险。马拉希亚对这件东西一清二楚，否则就无法解释雷米乔为什么那么绝望地恳求他……”

“不管怎么说，那本书是不见了……”

“这是最奇怪的，”威廉说道，这时我们已经走到了参事厅。“如果像塞韦里诺说的书在屋子里，那么不是被人拿走了，就是还在原处。”

“可书不在那里，那就是有人把它取走了。”我下结论道。

“这不等于说不应该从另一种小前提去思考问题。因为种种迹象表明没有人把那本书拿走……”

“那么说，那本书还在那里。可是没有。”

“等一下。我们说书不在那里，是因为我们没有找到它。但是，我们没有找到它，也许是因为我们没有见过它原先在什么地方。”

“可我们哪儿都找遍了呀！”

“我们确实找了，但是没有看见书。或许我们看见了，但没有辨认出来……阿德索，塞韦里诺是怎么向我们描述那本书的？他是怎么措辞的？”

“他说发现了一本不属于他的书，是希腊文的……”

“不对！现在我想起来了。他说是一本奇怪的书。塞韦里诺是一位有学问的人，而对于一个有学问的人来说，希腊语的书不能算是怪书，尽管他不懂希腊语，可他至少认得字母。而且一位有学问的人也不会觉得阿拉伯语的书是怪书，尽管他不懂阿拉伯语……”他停住不说下去了，“在塞韦里诺的实验室里放一本阿拉伯语的书干什么呢？”

“可是他为什么把一本阿拉伯语的书说成怪书呢？”

“这就是问题。要是他把那本书看作怪书，那么一定是因为那本书的样子非同寻常，至少在他看来是。他是药剂师，不是藏书馆馆长……在藏书馆里经常会有许多装帧在一起的古老的手稿，一卷书稿中有不同

的奇怪的文本，一篇是用希腊语写的，一篇是用阿拉姆语写的……”

“……还有一篇是用阿拉伯语写的！”我大喊道，脑子豁然开朗。

威廉粗暴地把我拖出过厅，叫我赶紧朝医务所跑：“你这个糊涂虫，笨蛋，愚昧无知，你只翻了头几页，剩下的都没看！”

“可是，导师，”我气喘吁吁地说道，“我递给您那本书以后，是您看了头几页，您说那是阿拉伯语，不是希腊语！”

“是的，阿德索，是我糊涂，你快跑，快！”

我们又回到了医务所实验室，费劲地挤了进去，因为僧侣们已经在往外抬尸体了，其他的人好奇地在屋子里转。威廉冲到桌旁，在书堆中寻找那本要命的书，他掀开一本本书卷，又把书一本本丢到地上，在场的人露出惊诧的目光。之后他又把书一本本打开，翻阅了两遍。天哪，那本阿拉伯语的书不见了。我隐约记得那本书古老的封面，已不太结实，相当破旧，上面略微装饰着一道道金属线。

“我出去后谁进来过？”威廉问一位僧侣。那人耸了耸肩膀，很明显，大家都进来了，或者说谁也没进来过。

我们设想了各种可能性。是马拉希亚？很有可能，他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也许他一直监视着我们，他看见我们空着手出去了，就胸有成竹地回去了。是本诺？我记得在我们为阿拉伯语发生口角时，他在我们身后嗤笑。我以为他是笑我的无知，但现在看来他也许是嗤笑威廉的天真，本诺知道古老的手稿可以用多种方式呈现在读者面前。也许他想到了我们本该想到却没有立即想到的，就是说，塞韦里诺不懂阿拉伯语，因此他收藏的书中竟有一本他读不懂的书，那是很奇怪的。或许还有第三个人来过？

威廉感到受了莫大的羞辱。我竭力宽慰他，我说，三天以来他一直在寻找一个希腊语的文本，在检查的过程中，他很自然就淘汰了其他语种的书。他回答说，人免不了会犯错误，但有人犯的错误比别的人更多，就被人叫做笨蛋，他就是其中的一个。亏自己还是个在巴黎和牛津刻苦深造过的人，连不同手稿文本可以装订在一起都没想到，这是连见习僧都知道的（像我这样愚笨的人除外）。像我们俩这样一对笨蛋也许在集市上能大显身手，我们就该改行干那个，哪配来探案解密，特别是我们的对手比我们要狡猾得多。

“不过，就是哭也没用，”他最后说道，“如果是马拉希亚拿了那本

书，他就已经把它放回藏书馆去了，我们唯有知道如何进入‘非洲之终端’才能找到它；如果是本诺拿了，他会想到我迟早会对他产生怀疑，我会再回到实验室去，否则他不会如此急急忙忙行动的。因此，他肯定是藏起来了，唯一不可能藏的地方就是他估计我们会立刻去搜寻的地方，那就是他的宿舍。因此，我们还是回参事厅去，看看在审判过程中食品总管是不是会供出一些有用的线索。我对贝尔纳的计划还摸不清楚，他在塞韦里诺死之前就在找他要找的人了，且另有目的。”

我们回到了参事厅。我们要是去了本诺的房间就好了，因为，后来我们得知，我们年轻的朋友根本没有那么畏惧威廉，威廉没想到本诺会迅即赶回实验室拿书，本诺认为没有人会到那里去找他，然后他就把拿到的那本书藏在自己宿舍里了。

不过关于这一切，我稍后再讲。此时发生了一些令人不安的戏剧性的事情，以致我们忘记了那神秘的书本。而即便我们没有忘记那本书，我们还有一些紧急的事情要办，毕竟那些事情与威廉一直肩负的使命是休戚相关的。

第五天
午后经

其间，依法进行审判，结果是错误人人有份，令人尴尬。

贝尔纳·古伊端坐在参事厅核桃木大桌子后正中央。他身边的一位多明我修士在履行公证人的职能，教廷使团的两位高级教士站在边上貌似法官。两名弓箭手押着食品总管站在桌前。

修道院院长转身对威廉低声说道："我不知道这样审判是否合法。一二一五年拉特兰公会议批准的教规第三十七条规定，离开居留地，行程超出两天以上的人不可作为犯人提审。这里的情况也许不同，是法官来自遥远的地方，可是……"

"宗教裁判官不受正常司法程序的约束，"威廉说道，"而且他不必遵循普通的法律条规。他享有特权，甚至连律师的意见也可不予考虑。"

我看了看食品总管。雷米乔到了失魂落魄的可怜境地。他像一头受惊的野兽环视着四周，仿佛从人们的举动中他已觉出那是一场可怕的宗教仪式。现在我明白了，当时他害怕的原因有两个，其严重程度相当：其一，从种种表象看来，他在众目睽睽之下，以不可饶恕的罪名被当场抓获；其二，自头天起，贝尔纳就开始了对他的调查，暗中搜集各方面的议论和暗示，他担心自己的过去会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当他见到萨尔瓦多雷被抓时，就更加坐立不安了。

要是不幸的雷米乔自己已经受到惊吓的话，那么从贝尔纳来说，他自有使其猎物害怕得魂不附体的绝招。当众人期待着他开始审讯时，他却一言不发：他把手搁在面前的文件上，装作在整理文件可又心不在焉。他两眼盯着被告，目光中透出一种伪善的宽容（好像在说："你不必害怕，你面对的是一次友善的权威人士的集会，只想做对你有好处的事情。"），一种冷酷的讥讽（好像在说："你还不知道你的好处在哪里，过一会儿我就告诉你。"），一种无情的咄咄逼人（好像在说："不过，无论如何我是你唯一的法官，你是我的猎物。"）。食品总管早已知道这一切，但是法官的沉默和拖延却让他回想起过去，让他更深刻地回味昔日自己经历过的一切，以至于——非但没有忘却——更觉自己受

到羞辱，他的不安渐渐转变为绝望，自己似乎变成了法官的玩物，像一块蜡泥被捏在法官手中。

贝尔纳终于打破了寂静，宣读了审讯的程序。他对陪审法官们宣布对被告开始审讯，指控被告犯了两桩同样大的不可饶恕的罪行。其中一桩已是众所周知，但另一桩更令人发指，因为就在被告犯有异教罪被法庭追踪时，竟又在命案现场被当场逮住。

贝尔纳是这么说的。食品总管把脸埋在手掌中，他因戴着镣铐而行动艰难。贝尔纳开始审讯。

“你是谁？”他问道。

“瓦拉吉内的雷米乔。我想自己是生于五十二年前，还是孩童的时候我就进了瓦拉吉内的方济各会修道院。”

“那你现在怎么会在圣本笃修士会的呢？”

“几年前，当教廷颁布敕令《神圣的罗马教会 》的时候，由于我怕受到小兄弟会异教的感染……虽然我从来没有认同过他们的主张……我想到，对于我有罪的灵魂来说，避开充斥着诱惑的环境是有好处的，所以我获准来到这座修道院跟僧侣们在一起，我在这里当了八年的食品总管。”

“你避开了异教的诱惑，”贝尔纳嘲讽道，“还不如说你是逃避了对异教的调查，以免被人发现而除掉你这根毒草，而善良的克吕尼修会的教徒们满以为接纳了你和像你一样的那些人是善举。但是换了僧袍并不能从灵魂中抹去异教的猥亵和邪恶，为此，现在我们在这里要搞清，究竟是什么隐藏在你那不知悔改的灵魂深处，而且你在来到这个神圣之地以前都干过些什么。”

“我的灵魂是无辜的，我不知道您说的异教的邪恶是指什么。”食品总管小心翼翼地说道。

“你们看到了吧？”贝尔纳朝陪审法官们大声说道，“他们这些人全都是这样！他们一旦被抓，在法官面前总是显得镇静和问心无愧。而他们不知道这恰恰表明他们有罪，因为无罪的人面对审判会局促不安的！你们问问他知不知道我让人逮捕他的原因。雷米乔，你知道吗？”

“大人，”食品总管回答道，“由您亲口告知我，我将感到高兴。”

我很惊诧，食品总管回答问题时用的语言相当规矩，仿佛他很熟悉

审讯的规则以及其中的陷阱，并且他对如何面对类似的事件好像早已受过训练。

“好啊，”贝尔纳大声说道，“这正是不知悔改的异教徒典型的回答啊！他们像狐狸一样迂回在羊肠小径，很难当场逮住他们，因为他们的团伙允许他们有撒谎的权利，以逃避应有的惩罚。面对审问，他们惯于兜圈子，企图蒙骗裁判官，而跟这些无耻之徒打交道，已经够让裁判官忍受的了。那么说，雷米乔修士，你跟上面所说的小兄弟会的人，或者守贫的修士们和贝基诺派的信徒们没有过任何关系了？”

“在长期争论守贫期间，我经历了方济各会的种种变迁，但我从来不属于贝基诺信徒们的派别。”

“你们看见了吧？”贝尔纳说道，“他否认当过贝基诺派信徒，因为尽管贝基诺派与小兄弟会同属一种异教，但他们把小兄弟会看作方济各会一个消亡的分支，并且自认为比他们更加纯洁和完美。其实他们的许多行为如出一辙。雷米乔，有人看见你曾经在教堂里面对墙壁直立着，或用兜帽遮掩着脑袋伏地磕头，而不是像其他人那样双手合拢跪拜。这你能否认吗？”

“在必要的时候，圣本笃会的人也是伏地磕头的……”

“我没有问你在必要的时候怎么做，而是在不必要的时候！因此说你并不否认采用过一种或是另一种贝基诺派人典型的叩拜姿势！但是你说你不是贝基诺派的……那么好，你告诉我：你信仰什么？”

“大人，我信仰一个好基督徒所信仰的一切……”

“多么神圣的回答呀！那么一个好基督徒信仰什么？”

“信仰神圣的教会所教诲的。”

“哪个神圣的教会？是那些自认为完美的信徒的？那些假使徒的？小兄弟会异教徒的？还是那个我们笃信、而他们却比作巴比伦大淫妇的教会？”

“大人，”食品总管茫然地说道，“请您告诉我，您相信哪个是真正的教会呢？”

“我相信的是罗马的教会，一个神圣的、使徒们信仰的、由教皇和他的主教们统领的教会。”

“我也是这样相信的。”食品总管说道。

“狡猾得令人佩服！”裁判官喊叫道，“机灵得令人赞叹！你们都听见他说的了：他说他相信我所相信的这个教会，却避而不说他相信什么！我们太了解这些貂一般的狡诈伎俩了！我们谈谈实质问题吧。圣礼是由我们的上帝制定的，要做真正的忏悔，必须向上帝的仆人告解，罗马教会有权解除和维系由上天在人世间维系和解除的一切，这你相信吗？”

“莫非我该不信吗？”

“我没问你该相信什么，而是问你相信什么！”

“您和别的有学识的善人命令我该相信的一切我都相信。”雷米乔害怕地说道。

“啊！你所指的有学识的善人，也许就是领导你的教派的那些人吧？这就是你所说的有学识的善人？这些邪恶的说谎者自以为唯有他们才是使徒的继承人，为了你所信仰的教义，你就效仿他们，是不是？你这是在暗示，要是我相信他们所相信的，你就相信我，否则你就只相信他们！”

“我没有这么说，大人，”食品总管结结巴巴地说道，“是您让我这么说的。我相信您，我听您教导我怎么做才好。”

“哎呀，真是顽固不化啊！”贝尔纳用拳头敲击桌子，“你真铁了心了，你的教派教给你们的那套把戏你都烂熟于心了。你是说，要是我用你的教派认为好的教导你，你就相信我。那些假使徒都是这样回答的，就像你现在回答的这样，也许你自己并无意识，因为你说的用来欺骗裁判官们的话都是以往他们教给你的。因此，你说的话本身就是在指控你自己，要不是我有长期宗教裁判的经验，就会落入你的陷阱……不过，我们言归正传，你这个罪人。你从来没有听人谈论过帕尔马的盖拉尔多·塞加烈里吗？”

“我听人说过，”食品总管脸色苍白地说道，如果那张苍白的脸能称得上人脸的话。

“你听人说起过诺瓦拉的多里奇诺吗？”

“我听人说过。”

“你亲眼见过他吗？你跟他交谈过吗？”

食品总管沉默了片刻，像是在估摸该把真相交代到什么程度才合

适。最后他下了决心，细声地说道：“我见过他，跟他说过话。”

“声音大一点儿！”贝尔纳喊道，“终于听到从你嘴里说出来一句真话了！你什么时候跟他说过话？”

“大人，”食品总管说道，“当时我在诺瓦拉地区的一座修道院里当修士，多里奇诺的人聚集在那一带，他们在那儿活动，起初人们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

“你在撒谎！瓦拉吉内的一个方济各修士怎么可能在诺瓦拉地区的一座修道院里呢？当时你并不在修道院里，你已经属于一个小兄弟会的团伙，他们在那一带周游，靠乞讨为生，而你已经加入了多里奇诺的那一派！”

“大人，您怎么能这样断言呢？”食品总管全身颤抖地说道。

“我将告诉你我为什么能够断定，而且必须这么断定。”贝尔纳说道，同时命令把萨尔瓦多雷带进来。

一看见那个倒霉家伙，我不由得生出怜悯之心，夜里他肯定是受到了更为严厉的私下审讯。萨尔瓦多雷那张脸平时就显得可怕，这我已经说过，但那天早晨，那张脸就更像兽脸。脸上并无受过暴力的痕迹，但他那戴着镣铐的四肢像是脱了臼，几乎动不了，活像一只用绳索捆绑着的猴子，靠弓箭手们拖曳着走。看他那惨状，显然是他在夜里经历了令人难以忍受的拷问。

“贝尔纳给他上过刑……”我朝威廉低声说道。

“绝对不会，”威廉回答道，“裁判官是从来不用刑的。对被告肉体上的处置属于世俗权力。”

“那还不是一码事！”我说道。

“绝对不是。对于宗教裁判官来说，双手仍保持干净，不是一码事。对于被审者来说，也绝不是一码事，因为当宗教裁判官到来时，他会从裁判官身上突然找到一种支持，精神上的痛苦会得到舒缓，就会敞开心扉如实招供。”

我看了看我的导师：“您不是在说着玩儿吧？”我惊愕地说道。

“你觉得这种事能说着玩儿吗？”威廉回答道。

现在贝尔纳在审问萨尔瓦多雷，我的笔无法把他那时断时续的话记

下来，而且即使有可能记下来，也是越来越语无伦次。他肢体伤残，现在简直成了一个狒狒，说话言语不清，众人很难听明白，但有贝尔纳的引导，向他提出的问题只需回答是或不是，这使他无法说任何谎言。而萨尔瓦多雷说了什么，我的读者就完全可以想象了。他讲述了，或者说承认了他在夜里所讲过的以往部分经历，那是我在前面说过的：他曾作为小兄弟会、牧童，以及假使徒的信徒四处流浪；他在多里奇诺修士活动猖獗时期，在多里奇诺的信徒中遇上了雷米乔，在雷贝洛战役中他跟雷米乔逃了生，几经磨难躲到了卡萨莱的修道院里。他还补充说，异教的头领多里奇诺，在临近失败和被捕之前，曾交给雷米乔几封书信，但不知道那些信是托雷米乔交到何处，交给谁。雷米乔一直把那些信带在身上不敢投送，到了修道院后，他带着那些信有些害怕，可又不愿意毁掉它们，就把信交给了藏书馆馆长，是的，就是交给了马拉希亚，让他把信藏在楼堡的某个隐蔽处。

萨尔瓦多雷在那里交代的时候，食品总管恶狠狠地望着他，终于按捺不住了，朝萨尔瓦多雷喊道：“毒蛇，淫荡的丑猴子，我曾经是你的父兄、朋友、挡箭牌，而你却如此报答我！”

萨尔瓦多雷看了看那个如今需要他人保护的他昔日的保护人，吃力地回答道：“雷米乔大人，我真的一直对你言听计从，你对我也很关照。但为警察长官服务的那些人有多么厉害，你是知道的。我这是实在没有法子……”

“疯子！”雷米乔还是朝他叫喊，“你想自己脱身吗？你不知道，你也会被处死吗？你快说，你是在重刑之下招供的，你快说那全是你编造出来的！”

“大人，那些异教徒名目繁多，我知道些什么呀……巴塔里亚会、卡特里派、韦尔多派、阿尔纳尔迪派、斯佩罗内派、希尔孔西派……我不是什么文化人，我犯了些罪过，最最尊敬的贝尔纳大人，您是知道的，我希望您会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宽恕我……”

“在宗教法庭允许的范围内，我们会宽容的，”裁判官说道，“而且，你向我们敞开了心扉，我们将会仁慈地考虑你所表现出来的良好愿望。你走吧，你走吧，回到你的牢房里去好好思过，企求上帝对你的怜悯吧。现在我们得讨论一个很早以前的问题。那么说，雷米乔，你带着多里奇诺给你的那些信，你把信给了你的那位看管藏书馆的修士兄弟……”

“这不是真的，这不是真的！”食品总管大声喊道，仿佛这样自卫还会有效。而贝尔纳严正地打断他：“不过我们不需要由你来承认，而是由希尔德斯海姆来的马拉希亚来证实。”

他让人去叫马拉希亚，当时他不在场。我知道他是在缮写室，或是在医务所周围寻找本诺和那本书，他们去寻找他。他出现在众人面前时显得窘困不安，尽力不正视任何人。威廉扫兴地低语道：“现在本诺可以为所欲为了。”不过，他搞错了，我见到，本诺的脸出现在大厅门口拥挤着的僧侣们的肩膀后。人们都想了解审讯进展情况。我指给威廉看。很明显，本诺对于此事件的好奇远远胜过对于书本的好奇。后来我们得知，就在那时，本诺已了结了一桩肮脏的交易。

马拉希亚站在法官们面前，他始终回避着食品总管的目光。

“马拉希亚，”贝尔纳说道，“今天早晨，依照昨晚萨尔瓦多雷的供认，我问过您是否接到过在场被告的一些信件……”

“马拉希亚！”食品总管吼道，“刚才你对我发过誓，不会做对不起我的事！”

马拉希亚朝被告稍稍转过身去，把肩膀对着食品总管，压低声音说话，我几乎听不见他在说什么：“我没有发伪誓。如果我能做对不起你的事，我早已做了。今天早晨在你杀害塞韦里诺之前，我已经把信交给了贝尔纳……”

“可是，你知道，你应该知道，我并没有杀害塞韦里诺！这你是知道的，你早在那里了！”

“我？”马拉希亚问道，“他们发现了你以后我才到那里的。”

“那时候，”贝尔纳打断他们的话，“雷米乔，你到塞韦里诺那里去找什么？”食品总管两眼迷茫地转身望了望威廉，然后看了看马拉希亚，还看了看贝尔纳：“可我……我今天早晨听到威廉对塞韦里诺说，让他保管好文稿……昨晚萨尔瓦多雷被抓，我担心他们说的是那些信件……”

“那么，你是知道那些信件的了！”贝尔纳得意地大声说道。食品总管落在陷阱里了。他急需摆脱双重困境：摆脱异教的指控，以及摆脱凶杀案的干系。他本能地先面对第二种指控，因为现在他慌了阵脚，也没有了主见：“信的事情我以后再说明……我会解释的……我会说清楚是怎么落到我手中的……但是您先让我解释清楚今天早晨的事情。当我见

到萨尔瓦多雷被贝尔纳大人抓起来，我就想到他可能会谈到那些书信，多少年来一想起那些信我就揪心……所以当我听到威廉跟塞韦里诺谈到一些文稿的事情……不知怎么了，心里特别害怕，我想马拉希亚会不会推卸责任，把信件交给了塞韦里诺……我想把那些信件烧毁，这样我就到塞韦里诺那里去……当时门开着，而塞韦里诺已经死了，我就在他的书堆里翻寻，想找到信件……我只是害怕……”

威廉对我耳语道：“可怜的傻瓜，因为怕落入一个险境，就一头撞入另一个险境之中了……”

“就算你说的基本符合事实，我说的是基本，”贝尔纳插话道，“当时你以为塞韦里诺拿着信件，就到他那里去寻找。可为什么你认为是他拿着信件呢？为什么之前你还杀了别的修士兄弟呢？也许你认为那些信件长期以来一直在许多人手里传阅？莫非这座修道院惯于搜寻被处火刑的异教徒的遗物？”

我看见院长很震惊。没有比收集异教徒的遗物更为阴险的指控了，而贝尔纳却是巧妙地把凶案与异教罪搅在一起，又把这一切跟修道院的生活搅在一起。我的思绪被食品总管的叫喊声所打断，他申辩说他跟凶案没有任何关系。贝尔纳容忍地让他安静下来，说眼下讨论的不是那个问题，说他是因异教罪而受到审讯的，叫他休想（这时他的语调又变得很严厉）用谈论塞韦里诺的事情，或者让人怀疑马拉希亚，使大家的注意力离开他过去信奉异教的经历。还是回到信件的事情上。

“希尔德斯海姆的马拉希亚，”他转向证人说道，“您在这里并不是被告。今天早晨您回答了我的问题，在我的调查中，您没有隐瞒任何事实。现在您把今天早晨对我说过的话在这里再重复一遍，您不必害怕。”

“我重复今天早晨说过的话，”马拉希亚说道，“雷米乔来到这里不久，就开始管理厨房的事务，因工作关系我们有许多接触……我作为藏书馆馆长，负责夜间关闭整座楼堡，也包括厨房……我没有理由掩饰我们成了好友，也没有理由对他产生怀疑。他告诉我，他藏有一些秘密资料，是别人在告解时交给他的。那些资料不能落到世俗人的手里，而他又不敢留在自己身边。由于我看守着修道院唯一禁止别人出入的地方，他就求我保存那些文件以避开好奇的人，我没想到那是有异教性质的资料，就答应替他保管，而我从来也没有看过那些东西，把它们放在……把它们放在了藏书馆最不容易进入的密室里，而从此我就忘了这件事，

直到今天早晨裁判官大人向我提起这件事，我才去把那些东西重新找了出来，交给了裁判官大人……”

修道院院长恼怒地说道：“你跟食品总管的这种协议，为什么早不禀报我？藏书馆不是用来藏匿僧侣私人物品的！”院长的话清楚地表明了修道院跟这桩事无关。

“大人，”马拉希亚困惑地回答道，“当初我觉得那是微不足道的事，我不是存心犯罪的。”

“当然，当然，”贝尔纳客气地说道，“我们完全相信藏书馆馆长那样做是出于善心，他跟这个法庭的真诚合作就是明证。我友善地请求院长大人，您不要让他对过去的那次不慎之举承担责任。我们相信马拉希亚。我们只要求他向我们立誓作证，确认一下现在我们给他看的文稿，就是他今天早晨上交给我们的，而且就是瓦拉吉内的雷米乔多年以前来到修道院以后交给他的。”他从放在桌上的纸页中抽出两张羊皮纸手稿出示。马拉希亚看了看，并以坚定的声音说道：“我对万能的圣父，对最最圣洁的圣母，对所有的圣人起誓作证，就是这些手稿。没错，几年前交给我的就是这些手稿。”

“我看行了，”贝尔纳说道，“您走吧。”

马拉希亚低着头出去，他走到门口时，好奇地拥挤在大厅后面的人群中传出一个喊声：“你替他藏信件，他让你在厨房里玩儿见习僧的屁股！”人群中发出阵阵哄笑，马拉希亚左推右搡地急忙跑出去。我敢发誓，那是埃马洛的声音，不过他是用假嗓喊的。一脸青紫的院长大声嚷着让大家安静下来，并威胁说要重罚所有的人，命令僧侣们撤出大厅。贝尔纳奸诈地微笑着，红衣主教贝特朗在大厅的一侧俯身跟约翰·达诺耳语些什么，后者用手捂住嘴，低着头像是在咳嗽似的。威廉对我说：“食品总管不仅自己是个淫荡的色鬼，还为别人拉皮条！但是贝尔纳对此并不关心，只是让作为帝国调解人的修道院院长处于尴尬的境地……”

他的话被正转身跟他说话的贝尔纳所打断：“不过，我想从您那里知道，今天早晨您跟塞韦里诺谈论的是些什么文稿，让食品总管听见了，并误认为你们说的是那些信件。”

威廉迎着他的目光：“他确实是误解了。我们是在谈论阿尤布·阿·鲁哈韦的一部关于狂犬病的论著，那是一部非凡的学术著作，您肯定也知道其名气，那本书对您也常常会很有用处的……阿尤布说，可以从二十

五种明显的症状来识别狂犬病……”

贝尔纳是上帝之犬那个教派的，他认为当时挑起一场新的论战很不合宜。“那么，是不涉及本案的事情。”他急忙说道，并继续审讯下去。

“我们再回到你的问题，方济各会的雷米乔修士，你比一只患狂犬病的狗更加危险。要是威廉修士这几天把注意力多花在分析异教徒的唾液上，而不是狗的唾液上，那么也许会发现盘踞在修道院里的是一条什么样的毒蛇了。我们再谈谈这些信件。现在我们确切地知道这些信当初是在你的手里，而且你把它当做有剧毒的东西很小心地藏匿起来，甚至杀了人……”他用手势止住了对方否认的企图，“……我们待会儿再谈谋杀的事情……我刚才说你杀了人，是为了让我永远得不到这些信。那么你承认这些文件是你的东西了？”

食品总管不作回答，但是他的沉默意味深长。因此贝尔纳追问道：“这些文件是什么？是异教头领多里奇诺在被捕前几天亲笔写下的两页信，他把信托给他的一名侍僧，让他带给分散在意大利各地的余党。我可以给你们念念信的内容，看看已经意识到末日将至的多里奇诺，是怎么把希望寄托在魔鬼身上的！他安慰他的兄弟们并通知他们说，前几封信里声称腓特烈皇帝将于一三〇五年杀掉所有的神父，尽管信上写的日期跟他前几封信的日期不合，但是这下手屠杀神父的日子不会太远了。异教的首领又一次在撒谎，因为从那以后，二十多年过去了，他那些恶毒的预言没有一个是应验的。不过我们不是要讨论这些预言是如何荒诞无稽，而是要判定雷米乔藏匿信件的犯罪事实。死不悔改的异教修士，你还能否认，你跟假使徒的团伙有过勾搭并是其中的一员吗？”

食品总管已经不能否认了。“大人，”他说道，“我在年轻时犯过许多可悲的错误。本来我就受到过守贫的修士们的诱惑，当我听到多里奇诺的布道后，就相信他说的话，并且加入了他的团伙。不错，我真的是在布雷西亚和贝加莫地区，后来在科摩地区和瓦尔塞西亚跟他们在一起，跟他们躲避在‘秃壁’和腊萨的山谷，最后到雷贝洛山头上。但是我从来没有参与过任何坏事，他们烧杀抢掠犯下种种暴行的时候，我一直抱温良的态度，那正是圣方济各的弟子们所持有的。而就在雷贝洛山头上，我对多里奇诺说，我打算退出他们的斗争，他就允许我离开了，因为他不想让胆小鬼留在自己身边。他是这么说的，他仅仅要求我把那些信件带到博洛尼亚……”

“交给谁？”红衣主教贝特朗问道。

“交给他的一些追随者，我好像还记得他们的名字，我会告诉您的，大人。”雷米乔急忙保证道。他说出了一些人的名字，红衣主教贝特朗似乎都知道，因为他微笑着，露出了满意的神情，并且跟贝尔纳点头表示认可。

“很好，”贝尔纳把那些名字记了下来。接着他问雷米乔，“现在你怎么把你的朋友都供出来了呢？”

“他们不是我的朋友，大人，我从未把信交给他们就是明证。而且我还做得更多，我现在可以这么说，多年来我一直力图忘掉这件事情：为了能离开那些地方而不被埋伏在平原上的韦尔切利城的主教的军队抓住，我成功地跟他们之中的一些人取得了联系，用一张通行证作交换条件，向他们指点了进攻多里奇诺坚守的碉堡最好的通道，为此，教廷武装部队获得胜利，一部分也得益于我的合作……”

“很有意思。这向我们说明了你不仅是个异教徒，而且还是个卑微的小人和叛徒。这改变不了你的处境。就像今天，为了救你自己，你不惜指控曾经帮助过你的马拉希亚，当初你为了救自己，把你的犯罪同伙交到了教廷武装手里。你出卖了他们的躯体，可是却没有背弃他们的教诲，你把这些信件像圣物一样保存起来，期望有朝一日在你有勇气和可能的时候，无需冒任何风险，把这些信件交给假使徒，以重新求得他们的接纳。”

“不，大人，不，”食品总管满头大汗，双手颤抖着，“不是的，我向您发誓……”

“发誓！”贝尔纳说道，“这又证明了你的刁钻！你要发誓，因为你知道，我很清楚，韦尔多异教徒们可以使尽狡猾的伎俩，甚至不惜一死，都不愿意发誓的！而如果他们害怕之极时，就假装发誓，说出一些伪善的誓言！不过我知道得很清楚，你并不属于里昂穷人派，你这只该死的狐狸，你是想把你异教徒的本来面貌伪装起来，骗取我的信任，让我相信你并不是异教徒！那好吧，你发誓吧！为了获得免罪你发誓吧，不过你得知道，仅仅一个誓言我看是不够的！我可以要求你发一个，两个，三个誓言，一百个誓言，我要你发多少个誓，你就得发多少。我知道得很清楚，你们假使徒对于为了不背叛教派而发伪誓的人是免罪的。你的每一个誓言都是你罪孽的新见证！”

“那我究竟该怎么做呢？”食品总管吼叫着跪倒在地。

“别像个贝基诺派的人那样跪拜！你不必做什么。现在只有我该做什么，”贝尔纳说道，嘴上挂着一丝可怕的微笑，“你只有供认不讳。无论你供认或是不供认，你都会受到惩罚和判决，因为你将受到一个发伪誓的人应有的处罚！那么，你招供吧，至少为了缩短这场痛苦的审讯，免得让我们的良知以及我们的温情和怜悯心遭受折磨！”

“可我供认什么呢？”

“两桩罪行。其一，你曾是多里奇诺教派的人，你信奉过异教的主张和习俗，诋毁过主教和城邦行政长官，在异教的头领死后，尽管异教没有被彻底击败和摧毁，但是秘密教团被驱散到各地之后，你顽固不化地继续信奉他们的谎言和幻想。其二，你的心灵深处已被那个教团罪恶的言行所腐蚀，你在这座修道院里伙同坏人胡作非为，犯下了亵渎上帝之罪。原因我还不甚明了，但也无需搞清，那些人过去和现在所鼓吹的守贫的异教学说，是与教皇和他的敕令背道而驰的，必然会导致人犯罪，这是世人皆知的。这便是信徒们应该谨记的，而这对我就已经足够了。现在你招供吧。”

此刻，贝尔纳的意图已昭然若揭。对于搞清谁是杀害那些僧侣的凶手，他根本不感兴趣，他只想表明雷米乔从某种程度上是认同皇帝的神学家们所持观点的。在证明了佩鲁贾方济各会与小兄弟会，乃至多里奇诺教派的观点有关系之后，在揭出那座修道院里有一个人认同过异教学说，而且又犯下了许多罪行之后，他的确是给了自己的对手们致命的一击。我看了看威廉，我知道他心里清楚贝尔纳的险恶用心，但他无能为力，尽管这样的结果是他早已预见到的。我看了看院长，他一脸的阴沉：他过迟地意识到自己落入了一个圈套，他作为皇帝调解人的权威已被扫尽，身为院长的他，现在所主持的修道院成了尘世藏污纳垢的场所。至于食品总管，其实还可以为那桩凶杀案开脱，可他已全然不知所措。也许那时他已丧失了思考的能力，他的吼叫是发自心灵的，他以那一声吼，发泄了在漫长的岁月中积聚在心头的悔恨。或者说，经历过不稳定的生活，体验过激情和失望，卑微和背叛之后，如今面对着自己已无可挽回的毁灭下场，他决心表白年轻时代的信仰，不再顾及正确还是错误，而只是为了向自己表明自己终究还是有过信仰的。

“那是真的，”他叫喊道，“我是跟随了多里奇诺，跟他犯下过罪孽，无法无天。也许当时我疯了，我把对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爱，把对自由的渴求和对主教们的憎恨混为一谈。那是真的，我有罪，但修道院里发生的一切与我无关，我是无罪的，我对此发誓！”

“这我们就有些眉目了，”贝尔纳说道，“那么，你承认信奉过多里奇诺、女巫玛尔盖丽达以及其他同党的异教学说。那么你承认，当他们在特利维罗绞死许多基督的信徒，其中还有一个十岁小孩的时候，你是跟他们在一起的喽？他们绞死那些不愿屈服，不让他们这些豺狼任意宰割的受难者，而且是当着他们的妻子和父母的面，那时候，你是跟他们在一起的喽？你们这些因愤恨和狂妄而失去理智的人，为什么认为不属于你们一伙就不能获得自救呢？你说！”

“是的，是的，我相信了那些邪说，也那么做了！”

“他们逮住了主教们的信徒，让他们之中的一些人活活饿死在监狱里；他们还砍掉了一位孕妇的一只胳膊和另一只手，她分娩后，男婴未经洗礼即死去，当时你也在场吧？他们放火烧毁了姆索、特利维罗、科希拉、佛雷吉亚地区的村庄，以及克雷帕克里奥地区的许多地方，还有摩尔提利亚诺、瓜里诺一带的许多房屋，并将其夷为平地；他们纵火烧掉特利维罗的教堂，玷污圣像，撤掉祭台上的神牌，打断童贞圣母雕像的一只胳膊，掠夺圣杯、圣器和书籍，捣毁钟楼，撞碎大钟，把属于教会的圣器和神职人员的财富均占为己有，你是参与其中的吧？”

“不错，是的，我跟他们在一起，而我们谁也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我们想提早实行惩罚，我们认为自己是上天派遣来的神圣教皇和皇帝的先锋，我们应该加速菲拉德费亚 (1) 的天使降临，那样世人才会受到神灵的恩惠，教会才能得以革新，而唯有在邪恶之人被全部消灭之后，圣洁之人才能统治世界！”

食品总管仿佛又着魔了，他沉浸在以往的经历中，沉默和伪装的水闸被冲开了，过去的岁月又历历在目，不光是话语，而且是鲜活的形象，他好像重又感受到昔日曾令他振奋的激情。

“那么，”贝尔纳追问道，“你承认你曾把盖拉尔多·塞加烈里奉为殉难者，你否认罗马教会的任何权威，认为在圣西尔维斯特 (2) 之后，教会里所有的神职人员都是渎职者和诱惑者，马罗内的彼得 (3) 除外；你们认为什一税应该只交给你们，基督唯一的贫穷的使徒们；你们游走在各个村庄，诱骗人们，嘴里念诵着‘忏悔吧’。你们想把自己装扮成悔罪的人，可实际上你们却肆意妄为，纵欲放荡。你们任自己的肉体胡为，并蹂躏他人的肉体，是不是？你说！”

“是的，是的，我承认当时我是全身心地相信那是真正的信仰，我承认我们是脱下身上的僧袍以表示一无所有。我们放弃了一切财富，而

把自己比作上帝之犬的你们，是不会放弃任何财物的，我们从那时起不再接受任何人施舍的任何金钱，我们身上也不带钱，我们靠乞讨生活，我们从不为将来留存任何东西，若人们摆上一桌饭菜接待我们，我们吃完后把剩下的都留在桌上而不带走……”

“可你们烧杀抢掠占有善良基督徒的财物！”

“我们是烧杀抢掠了，因为我们把守贫当做普遍的法规，而且我们有权占有他人的不义之财，我们是要打击普遍存在于各个本区教堂里的贪婪之心；我们烧杀抢掠也并不是为了占有，我们从来没有为了抢劫而杀人，我们杀人是为了惩罚，用鲜血来净化不纯洁的人心。盖拉尔多·塞加烈里是神圣之树，植根于信仰的上帝之树　。我们的教规是直接由上帝来定的，不是由你们这些该死的上帝之犬，四处散发着硫黄味而不是焚香味的骗人的布道者来定的。你们都是卑微的狗，腐烂的兽尸，一群乌鸦，阿维尼翁娼妓的奴仆！当时我的确相信，我们的肉体也是用来赎罪的，我们是上帝之剑，宰杀一些无辜者，才能尽快杀死你们。我们期望消灭因你们的贪婪而造成的战争，为了树立正义和寻求幸福，我们不得不流一点儿血，可你们总是谴责我们……为了尽快实现我们的理想，即使把卡尔纳斯克的河水全染红也是值得的。那天在斯塔维罗，我们并没有贪生怕死，因为我们也流了血。我们得加紧努力，多里奇诺预言的时间不多了，得加速事件的进程……”

他全身颤抖着，手在衣服上蹭，像是为了擦干净他记忆中的血。“最贪婪的人重又变成一个纯洁的人了。”威廉对我说道。“可这就是纯洁吗？”我惊恐地问道。“可能有另一种纯洁吧，”威廉说，“不过，不管是哪一种，总是让我害怕。”

“在纯洁之中，最令您害怕的是什么？”我问道。

“是匆忙。”威廉回答道。

“行了，行了，”这时贝尔纳说道，“我们要你供认，不是让你号召杀戮。好啊，你不仅过去是个异教徒，现在还是个异教徒。你不仅过去是个杀人凶手，现在你还在杀人。那么你告诉我们，你是怎么在这座修道院里杀害你的兄弟的，又是为什么。”

食品总管不再颤抖，他像是好不容易从梦魇里挣脱出来，他环顾了一下四周：“不，”他说道，“我跟修道院里发生的凶案没有关系。我供出了我所做过的一切，但您别逼我承认我没有做过的事情……”

“可是你还有什么做不出来的呢？现在你竟要说自己是冤枉的吗？竟然成了羔羊，成了驯服的楷模了！这你们都听见了，昔日他双手沾满了鲜血，现在倒成了无辜的！莫非是我们搞错了！从瓦拉吉内来的雷米乔可是一位道德的典范，是教会忠诚的儿子，是敌基督的死敌，对于教会所颁布的严肃的法令，他可是一直遵守的。法令规定在城市和乡村从事和平交易，开设手工业作坊，保护教会财富，雷米乔对此是身体力行的。他是无辜的，他没有犯任何罪。雷米乔修士，请投入我的怀抱，邪恶之徒指控你，让我来安慰你吧！”雷米乔双眼迷茫地望着他，仿佛突然相信自己最后会得到赦免，而贝尔纳重又恢复了庄重的姿态，以命令的口吻转身对弓箭手的头领发话。

“采用世俗的武力手段，教会向来是予以批判的，也是令我反感的。但是，这个世界上有法律，它主宰并引导着我个人的情感。请院长安排一个地方，在那里可以先安置一些刑具。但是别立刻用刑。先让他戴上手铐脚镣在囚室里待三天，然后把刑具拿给他看，仅仅是给他看。到第四天再用刑。审判并不像假使徒们所认为的那样，是匆忙进行的，上帝的审判要用数个世纪来完成。你们务必记住一再重复过的规矩：避免致人残废和死亡的危险。这种刑罚的程序就是要让渎神者祈望和感受死亡，而在其完全自愿地为净化心灵而彻底招供之前，是求死不得的，这是天道。”

弓箭手弯下腰准备把食品总管扶起来，但是他脚尖抵着地，极力反抗，示意想说话。得到允许后，他就开始说话，但他吐字费力，说的话像醉鬼那样含糊不清，且带有某些脏字。不过渐渐地他又爆发出刚才招供时那种狂野的精力。

“不行，大人，我受不住刑罚，我是一个懦夫。以往我是背叛过教会，但十一年来，在这座修道院里我背叛了昔日邪恶的信仰。我负责从葡萄园种植者和农民那里征收什一税，我监管马厩和猪舍，使牲畜兴旺，让修道院院长积聚更多的财富，我努力协助经营好这块敌基督的是非之地。我一直过得不错，我忘却了过去叛逆的岁月，我活得惬意，吃得开心，玩得也舒心。我是个懦夫。今天我出卖了以前博洛尼亚的朋友，当初我也出卖过多里奇诺。我曾装扮成一个十字军的人，以卑微的身份目睹了多里奇诺和玛尔盖丽达被捕，他们是在复活节前的星期六被带到布杰罗城堡里去的。我在韦尔切利城周围游荡了三个月，直到教皇克雷芒来信命令判处他们死刑。我见到他们当着多里奇诺的面肢解玛尔盖丽达，她叫喊着，又被割喉，那可怜的身躯，有一天夜里我也曾抚摸

过……她那被割碎的尸体焚烧着的时候，他们又扑到多里奇诺身上，用灼热的火钳撕扯下他的鼻子和睾丸，而后来人们说他没有发出一声呻吟，那不是真的。多里奇诺长得高大壮实，留着魔鬼般的大胡子，红色的卷发一直拖到肩胛骨，那时他头戴有羽饰的宽边大檐帽，腰间佩带利剑。他带领我们战斗时，显得威风凛凛、英俊潇洒，男人见到他害怕，女人见到他喜欢得惊叫……不过，当他们给他上刑时，他也痛苦地叫喊，像一个女人，像一头小牛；他们拖着他绕行全城，走遍了各个角落，他所有的伤口都在流血。他们继续慢慢地折磨他，好让人们看看一个魔鬼的使者能够活多久。他想死，要求结束他的生命，但直到抵达火刑架时他才死去，那时他已只剩下血肉模糊的身躯。我一直跟着他，庆幸自己逃过了那场磨难，我为自己的机灵感到自豪。那时萨尔瓦多雷那个无赖跟我在一起，他对我说：‘雷米乔兄弟，幸亏我们机灵，逃过了那一劫，没有比受刑更可怕的了！’那天，让我公开背弃多少宗教信仰都情愿！已经过去了好多年，多少年来，我都对自己说，我是多么的卑微，我又是多么庆幸自己是个卑微的人，但是，我总是期望能够向自己证明我并不是那么卑微。贝尔纳大人，今天你给了我这种力量，你对我来说，就像是最卑微的殉难者眼里世俗的皇帝。你给了我勇气，使我供认出我灵魂深处的信仰，虽然我的躯壳已与之脱离。不过，对已是行尸走肉的我，别过分强加承受不了的勇气。别对我施刑。你想知道什么我就告诉你什么，最好立刻上火刑架，让我在被焚烧之前就叫烟呛死。别像对多里奇诺那样对我施刑。你无非是要我一具死尸，要让我为别的尸体承担罪过而要我死。无论如何我很快就成为一具尸体了。因此你要我怎么说都行。我杀了奥特朗托的阿德尔摩，因为我恨他年轻有为，玩弄我这么一个又老、又胖、又弱小无知的魔鬼般的人；我杀了萨尔维麦克的韦南齐奥，因为他太博学，他读的书我都看不懂；我杀了阿伦德尔的贝伦加，因为我憎恨他的藏书馆；我学过神学，用棍棒揍过太过肥胖的本堂神甫；我杀了圣艾美拉诺的塞韦里诺……因为什么呢？因为我搜集药草，我在雷贝洛山头上待过，在那里我们吃野草都不用问属性。说真的，我还可以杀死其他的人，包括我们的修道院院长：他总跟教皇或者帝国站在一起与我们作对，我一直恨他，尽管他让我掌管伙食，让我有口饭吃。这样行了吗？哦，不，你还想知道我是怎么杀死这些人的……但是我杀了他们……让我想想……回想起地狱的魔力，我用塞韦里诺教给我的魔法指挥千军万马。要杀一个人不用自己动手，魔鬼会替你下手的，如果你善于指挥魔鬼的话……”

他用同谋者的神色望着在场的人，他笑着。但那是一个神经错乱的

人发出的笑，尽管后来就像威廉提醒我注意到的那样，这个神经错乱的人还机灵地把去告密的萨尔瓦多雷拖下了水，为自己报了仇。

“你是怎么指使魔鬼的呢？”贝尔纳追问道，他把这种胡言乱语当做如实的供认了。

“你也知道，很多年以来，不穿他们的外衣，已经不可能跟着魔的人进行交易了！这你也知道，你这个宰杀使徒的人！你会逮住一只黑猫，对不对？一只身上连一根白毛都没有的黑猫（这你知道），把它的四只爪子捆起来，然后在半夜里把它带到一个十字路口，你大声叫喊：啊，伟大的地狱之王撒旦，我逮住你，就像我现在逮住这只猫一样，让你进入我仇敌体内。而如果你送我的仇敌去死，明晚半夜里，在这同一个地方，我将用这只猫来祭你。我用圣西普里安 (4) 秘笈所传授的魔力，以地狱最大军团所有首领阿德拉梅尔奇、阿拉斯托尔和阿扎泽雷的名义，命令你现在就按照我指示的去做，我现在跟他们全体兄弟一起祈祷……”他的嘴唇在抖动着，眼球仿佛从眼眶里鼓了出来，并且开始祈祷——或者说好像在祈祷，但是他却在向地狱里的所有首领们哀求……亚必戈，为我们忏悔吧……亚蒙，怜悯我们吧……萨马诶尔，让我们弃善从恶吧……彼列，怜悯我们吧……佛卡洛，提供我贪腐的机会吧……哈拜利，把上帝罚入地狱……齐博斯，撬开我的肛门……雷奥纳多，用你的精液洒在我身上，我就会坠入邪恶……”

“够了，够了，”在场的人在胸前画着十字吼叫，并说道，“主啊，宽恕我们所有的人吧！”

食品总管现在不作声了。他说出所有这些魔鬼的名字后，就趴倒在地上了，口吐白沫，嘴眼歪斜，瘆人地狞笑着露出一排牙齿。他翻转身，戴着镣铐的双手痉挛，时开时合，双脚不时对空乱蹬。威廉发现我在惊恐地全身发抖，就把手按在我的脑后，像是紧紧抓住我的后脑勺，想让我平静下来。“好好学学吧，”他对我说道，“在刑罚之下，或在受到刑罚的威胁之下，一个人不仅会说出他曾做过的事，还会说出他曾想做的事，尽管他并不知道。现在雷米乔一心想死。”

弓箭手们把全身还在痉挛的食品总管带走了。贝尔纳收拾好桌上的文件，然后两眼直盯着在场的惊恐万状的人们。

“审讯到此结束。被告已供认自己有罪，他将被带到阿维尼翁，在那里接受最后的审判。只有在那场严格维护真理和公正的审判之后，才会对他处以火刑。阿博内，他不再属于你，也不再属于我，我只是真理

的卑微的工具。判刑处决的工具在别处，牧羊人已尽了他们的义务，现在该由牧羊犬出手了，由牧羊犬来把染上病的羊从羊群里分离出来，用火来净化它。我们眼前这个罪孽深重的人结束了他可悲的经历，修道院从此太平了。但世界……”这时他提高了嗓门，面向在场的使团成员，“世界还没有得到安宁，世界被异教撕裂，他们甚至把帝国宫殿的大厅当成了避难所！请我的兄弟们牢记这一点：邪恶的多里奇诺的追随者们跟参加佩鲁贾方济各大会的尊敬的修士们有着妖魔般的关联　。我们别忘了这一点，在上帝的眼里，我们刚才交付法庭的那个卑鄙之徒的胡言乱语，跟那些与被开除教籍的巴伐利亚的德国人共餐的教士们所主张的毫无区别。许多仍然得到颂扬却尚未受到惩处的布道是异教徒的邪恶之源。要由受到上帝传唤的人，就像我这个有罪之人，满怀激情并且以坚忍不拔的毅力谦卑地去直面巨大磨难，去挖出异教的毒蛇，无论它盘踞在什么地方。而在完成这一神圣使命的过程中，人们认识到，异教徒并不仅是那些公开执行异教教义的人，还有那些支持异教的人。支持异教的人可以通过五种令人信服的迹象来加以识别：第一，当异教徒被捕入狱时，他们秘密地去探视；第二，他们为异教徒被捕而伤心，而且他们曾是生死之交（他们长期交往，因此不可能不知道异教徒的活动）；第三，他们认为异教徒受到判决是不公正的，尽管其罪行已昭然若揭；第四，他们看不惯对异教徒的处置，认为是施加迫害，他们抨击宣传反对异教徒的成功人士，他们虽竭力掩饰敌对情绪，但从他们的眼睛、鼻子以及面部的表情中可以看出来，他们仇恨反对异教的人，为异教徒的受罚感到痛苦，并怜惜那些因异教徒的不幸而痛苦的人；第五，他们拾取被处以火刑的异教徒的骨灰，并保留、供奉，对其顶礼膜拜……不过，我还特别重视第六种迹象，即他们著书立说，千方百计为异教徒的罪恶行径编造理论根据，我认为他们显然是异教徒的朋友（尽管他们不公开冒犯正统的教会）。”

他说话的同时，眼睛直视着乌贝尔蒂诺。方济各使团的所有成员都明白他在影射什么。到此时会晤已告失败，谁也不敢再继续早晨的讨论，深知每一句话都会让人想到异教徒和发生过的不幸事件。如果教皇派贝尔纳来的本意就是让他尽力阻止两个使团和解的话，那么他成功了。

---

(1) Filadelfia，海豚之友，预卜未来的先知。

(2) Saint Sylvester，即九九九年任教皇的西尔维斯特二世。

(3) Peter of Morrone，即一二九四年任教皇的西莱斯廷五世。

(4) Cipriano（约200—258），迦太基主教。

第五天
夕祷

其间，乌贝尔蒂诺逃跑了，本诺上任，威廉对于那天遇上的各种人不同的欲念发表了一些见解。

与会者慢慢走出参事厅，米凯莱走近威廉，随后乌贝尔蒂诺也赶了上来。他们三人一起来到室外，在庭院里议论起来，大雾没有消散的迹象，反而因为黑夜的来临而变得更加浓重。

“贝尔纳把我们击败了。”威廉说道，“你们不要问我，那个多里奇诺豢养的白痴是否真的犯了那么多罪行。依我看，他没有，毫无疑问。事实上我们的心思都白费了，我们还停留在起点上。米凯莱，教皇约翰要你单独去阿维尼翁，而眼下的这次会晤并没有为你提供我们所寻求的保证，相反，却为你树立了一个反面形象。到了那里，你的每一句话都可能会被任意曲解。于此应作出判断，我觉得你不该去。”

米凯莱摇了摇头：“恰恰相反，我要去。我不想引起宗教分裂。威廉，你今天讲得很清楚，而且你把你想说的都说了。不过，那不是我想要的，我感到，佩鲁贾大会的决议被帝国的神学家们利用了，这远远超出了我们的初衷。我希望方济各会守贫的理想能被教皇接受。教皇也应该明白，教会唯有接纳守贫的理想，才能重新吸纳异教的各种分支。我不是想搞什么人民议会或者什么大众的权利，我要阻止教会分裂成无数小修士会。我要去阿维尼翁，并且在必要的时候，我将臣服教皇。只要守住守贫的原则，一切都可以让步。”

乌贝尔蒂诺插话说：“你会冒生命危险的，你知道吗？”

“就算冒生命危险也无妨，”米凯莱回答道，“总比冒失去灵魂的危险要强。”

他视死如归地去冒生命的危险，而且要是约翰是正确的（对此我仍然不能相信），他也就失去了灵魂。正如现在人人都知道的那样，在我讲述的那些事情发生之后的一个星期，米凯莱就到教皇那里去了。他和教皇对抗了四个月。一直到第二年四月，约翰召开了一次红衣主教大会，他指责米凯莱是个疯子，是顽固分子、暴虐者、异教学说的鼓吹

者，是教会亲手养大的毒蛇。要考虑的是，现在依照他看问题的方式，似乎约翰是有道理的，因为在那四个月里，米凯莱与我导师的挚友奥卡姆的威廉成了朋友，他对米凯莱有很大影响——他的思想与我导师的没有很大差别，尽管比我的导师在那天早晨所发表的马西利乌斯的思想更为极端些。这些持不同观点的人在阿维尼翁的生活变得相当拮据。到了五月底，奥卡姆的威廉、贝加莫的博纳格拉齐亚、阿斯科利的弗朗西斯科、塔赫伊姆的亨利，他们都逃跑了，被教皇派遣的人追踪到尼斯、土伦、马赛和艾格莫尔特，最后被阿拉布莱的红衣主教彼埃尔追上。他竭力劝他们回去，但没能压服他们，没有消除他们对教廷的仇恨及惧怕心理。六月份他们抵达比萨，受到帝国人士的热烈欢迎。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米凯莱公开揭发了教皇约翰，然而为时已晚。皇帝的时运下降，约翰在阿维尼翁谋划为方济各会任命一位新的高级会长，最后取得了胜利。米凯莱那天决定不去教皇那里就好了：他可以亲自领导方济各会做抵抗，而不是白白浪费好几个月，听任敌人的摆布，削弱自己在教会的地位……不过，也许是万能的神力早已这么安排好了——现在我也不知道他们之中谁是正确的。在多年之后，激情之火已经熄灭，而当初被人们视为真理之光的火焰也随之熄灭。我们之中有谁能说清楚，当赫克托耳和阿喀琉斯、阿伽门农和普里阿摩斯之间，为了一个已烧成灰烬的美貌女子争战不休的时候，究竟谁是正确的呢？

此时我的思绪又转入伤感之中。我要说说那次令人痛心的会晤的结局。米凯莱下定决心去见教皇，无法劝阻他回心转意。可又产生了另一个问题，威廉明确指出，乌贝尔蒂诺的处境已不再安全。贝尔纳所说的话是针对他，教皇如今仇恨的也是他。事实上，如果说米凯莱还代表着一股可以抗衡的势力，还有商谈的权利的话，乌贝尔蒂诺就只是孤军奋战了……

“约翰要米凯莱去教廷，却要乌贝尔蒂诺入地狱。我对贝尔纳这个人太了解了，过不了明天，借助浓雾的掩护，乌贝尔蒂诺就会被谋害。而倘若有人问起来谁是凶手，反正修道院接连出了许多命案，完全可以承受另一桩凶杀案，而且人们会说那是雷米乔和他的那些黑猫招来的魔鬼所为，还会说那是修道院内残存的某个多里奇诺分子所为……”

乌贝尔蒂诺担心地问：“那怎么办？”

“这样吧，”威廉说道，“你去跟院长谈谈。向他要一匹坐骑、一些粮草和一封介绍信，到阿尔卑斯山那边某个偏远的修道院避避难。你要趁着浓雾连夜离开修道院。”

“但弓箭手们不是还守着大门吗？”

“修道院还有别的出口，院长知道。你只要从围墙的某个出口出去，让一个仆人牵一匹马，在山下面的一个弯道口等你，你只需在树林里走一段路就行。贝尔纳现在被胜利冲昏了头脑，趁他还未清醒过来，你得马上离开。我还要过问别的事情。我肩负两个使命，一个已经失败，至少不能让另一个再失败。我必须着手调查一本书和一个人。如果一切顺利的话，你应该在我再来找你之前离开这里。那么，再见了。”他张开双臂。乌贝尔蒂诺深为感动地紧紧拥抱了他：“再见了，威廉，你是个狂妄而又傲慢的英国人，但是你有一颗伟大的心。我们还会再见面吗？”

“我们会再见面的，”威廉向他保证说，“上帝会保佑我们的。”

然而，上帝没有保佑我们。正像我说过的那样，乌贝尔蒂诺两年后被神秘地杀害了。这位奋斗不息的老人具有火热的激情，他的一生是艰辛而又坎坷的。也许他并不是圣人，但我希望上帝对于他坚信自己是圣人的毅力予以奖赏。越是年迈，我就越遵奉上帝的旨意，就越不看重求知的才智以及行动的意愿：我承认信仰是救赎的唯一因素，有了信仰就善于耐心等待而不过多地提问。而乌贝尔蒂诺对我们的主被钉上十字架所流淌的鲜血和经受的磨难的确抱有至高无上的信仰。

也许当时我的沉思被这位神秘的老人发觉了，或是他猜想到有朝一日我会这么想。他朝我温柔地微笑，并且拥抱了我，但是没有像前些天的拥抱那么热切。他像一位先辈拥抱子孙后代那样拥抱了我，我以同样的心境拥抱了他。然后他就跟米凯莱走了，去找修道院院长。

“现在怎么办呢？”我问威廉。

“现在我们回到我们所侦察的凶案。”

“导师，”我说道，“今天发生了一些对于天主教来说十分严重的事情，我们的使命没有完成。可是看起来您对解开这个谜团比对教皇和皇帝之间的冲突更感兴趣。”

“阿德索，疯子和孩童说的常常是实话。那是因为作为帝国的顾问，我的朋友马西利乌斯比我能干，但是作为裁判官，我比他称职。甚至比贝尔纳·古伊还称职，愿上帝宽恕我。因为贝尔纳对发现杀人凶手不感兴趣，他一心想把被告处以火刑。而我觉得最快乐的事，莫过于揭开错综复杂的谜团。还因为，身处这个时代，我怀疑这个世界是否有秩

序，作为哲学家的我，即便不能发现一种秩序，就是能发现世界上一系列事物之间哪怕是微小的关联，也是一种慰藉。另外可能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此事件至关重要，它所包含的不同势力的较量，远在约翰与路德维希的争斗之上……”

“但这事件不就是寡廉鲜耻的僧侣间的偷盗和报复吗？”我疑惑地大声说道。

“牵涉到一本禁书，阿德索，一本禁书。”威廉回答道。

僧侣们纷纷前去进晚餐。当晚餐用到一半的时候，切塞纳的米凯莱坐到了我们身边，说乌贝尔蒂诺已经走了。威廉轻松地长吁了一口气。

用完晚餐，我们避开正跟贝尔纳说话的院长。我们看到本诺，他面带微笑向我们打招呼，并想溜出门去。威廉追上他，迫使他跟着我们走到厨房的一个角落里。

“本诺，”威廉问他道，“书在哪里？”

“什么书？”

“本诺，我们俩都不是傻瓜。我说的是今天我们在塞韦里诺那里寻找的那本书，当时我没有认出它来，而你认得，就又回去把它拿走了……”

“你怎么知道是我拿的呢？”

“我想就是你，你也是这样想的。书在哪里？”

“我不能说。”

“本诺，要是你不说，我就去禀告院长。”

“我正是奉院长之命而不能说，”本诺一本正经地说道，“今天我们见面之后，发生了一件您应该知道的事情。贝伦加死后，藏书馆便缺少了一个馆长助理。今天下午马拉希亚提议让我补这个缺。就在半小时之前，院长任命了，而且从明天早晨我就开始工作。我希望是那样，我将开始了解藏书馆的秘密。不错，今天早晨我是拿了那本书，藏在了我宿舍的草褥里面，连看都没看，因为我知道当时马拉希亚在监视我。后来马拉希亚向我提出了刚才的那个建议，于是我就尽了一个藏书馆馆长助理应尽的职责，把书交给了他。”

我顿时无法按捺，粗暴地冲他说道：

“可是本诺，昨天和前天，你……你还说你只是出于好奇，迫不及待地想了解真相，说你不想再让藏书馆隐藏什么秘密，作为一个学者是应该有权知道……”

本诺脸涨得通红，一声不吭。威廉却制止了我：“阿德索，几个小时之前，本诺已经站在另一方了。现在他已是自己想知道的那些秘密的守护者了。而在他守护这秘密的同时，他将会有足够的时间去了解它。”

“那别人呢？”我问道，“当初本诺是为所有学者说话的！”

“那是以前的事。”威廉说道。他拉走了我，本诺留在那里困惑不解。

“本诺，”威廉对我说，“他是一种极端贪欲的牺牲品，那与贝伦加及食品总管的贪欲不同。就像许多学者，他有强烈的求知欲，为自己求得知识。他被排斥在一部分知识之外，就想掌握它。现在他掌握了。马拉希亚很了解他手下的人，他用最好的手段找回了那本书，同时又封住了本诺的嘴。你一定会问我，掌控了那么多知识，而又不愿意提供给其他人使用，又有什么意义呢？但正是因此，我谈到了欲望。罗杰·培根对知识的渴求不是一种欲望，他是想用科学给上帝的子民造福，因此他不是为了知识而寻求知识。而本诺那种欲望仅出于无法满足的好奇心，以及拥有才智的自傲。对一个僧侣来说，那不过是一种转化和抑制自身肉欲的手段，这种欲望能使他变成为信仰而战的斗士，或成为散布异教的干将。世上不只有肉欲。贝尔纳·古伊的那种欲望，是为主持正义而扭曲了的欲望，是与权力欲等同的欲望；我们那位不再代表罗马教廷的教皇有对财富的欲望；食品总管年轻时有过的则是对见证、变革、忏悔的欲望，现在又有对死的欲望；本诺有对书本的欲望。所有这些欲望，就像俄南 (1) 把自己的精液洒在地上的节育的欲望一样，跟情爱没有任何关系，甚至跟肉欲也没有关系……”

“这我知道。”我勉强地自语道。威廉装作没听见。不过，他像是在继续自己的话，他说：“真正的爱往往是为其所爱的对象着想。”

“那么，本诺是为他的书籍着想（因为现在那也是他自己的书了）而要保管好书籍，为使它们远离贪婪之手，他会不会是这样想呢？”

“书本的益处就在于让人阅读。一本书是由论及其他符号的符号构

成的，而这些符号又论及别的事物。如果书本不被人通过眼睛阅读，那书上面的符号就不能产生概念，书就成了哑谜。这座藏书馆的诞生也许是为了拯救这些书籍，而如今藏书馆却是为了埋葬这些书而存在，因此它成了叛逆的诱因。食品总管说他背叛了自己。本诺也一样，他也背叛了自己。啊，阿德索，这是多可怕的一天哪！充斥着鲜血和毁灭。今天我已经受够了。我们也去做晚祷吧，然后就去睡觉。”

我们从厨房出来时碰见了埃马洛。他问我们，人们私下议论说马拉希亚提名让本诺当藏书馆馆长助理，是否属实。我们不得不予以证实。

“这个马拉希亚今天干的好事太多了，”埃马洛的脸上挂着惯有的那种鄙视中略带几分宽容的狞笑，“如果有天理和公道的话，今天夜里魔鬼就会来抓走他。”

---

(1) Onan，《圣经》人物，依照法规被迫与其兄遗孀成婚，因不愿与她生儿育女，便把精液洒在地上。

第五天
晚祷

其间，聆听关于敌基督即将降临的一番训诫，阿德索发现了那些有名望之人的威力。

对食品总管的审问还在进行的时候，夕祷草草了事。那些好奇的见习僧都逃过导师的监管，从窗口和门缝偷看在参事厅里发生的事情。现在整座修道院都在为塞韦里诺善良的灵魂祈祷。人们原以为修道院院长会对大家讲话，都在琢磨着他会说些什么。可是，在圣格列高利圣咏，以及规定的三首赞美诗之后，院长只在布道的讲坛露了个脸，告诉大家他无话可说。他说，修道院沉浸在太多的不幸之中，以至神父都无法以责备和警告的语气来说话。所有的人都应反省自己的良知，谁也不能例外。因依照惯例总得有人出来说几句话，他就建议由已近暮年的最年长者来提出警示，因为比起大家来，也许他会把造成那么多罪孽的世俗欲望看得更淡一些。论岁数，应该由格罗塔菲拉塔的阿利纳多发言，不过大家都知道，这位可敬的修士兄弟的身体太虚弱。按流逝的无情岁月排列的顺序，紧接阿利纳多之后的就该是豪尔赫了。院长现在就请他说话。

从埃马洛及其他意大利僧侣平时就座的那边传来了一阵交头接耳声。我猜想那是因为院长没有征求阿利纳多的意见，就直接让豪尔赫来向大家作训示。我的导师低声提醒我说，院长决定不说话是审慎的：因为无论他说什么，都将会受到贝尔纳或在场的从阿维尼翁来的使者们的评议。而老豪尔赫则会只局限于一些神秘的预卜，阿维尼翁的人对那些预卜是不会太看重的。“不过，我并不这样认为，”威廉补充道，“因为我不相信豪尔赫会同意讲话，也许他会要求作一个没有明确目的的发言。”

豪尔赫由人搀扶着走上了布道讲坛。大殿里唯一发光的三足香炉的火光映照着他的脸。火焰的光亮使他的眼圈蒙上了黑影，看上去他的眼睛像是两个黑洞。

“亲爱的修士兄弟们，”他开始说道，“以及所有最尊贵的客人们，如果你们愿意听我这个可怜的老人讲几句话……我们这座修道院已经不

幸地发生了四起命案——且不说活着的人中那些最邪恶的或远或近的罪孽——都不能归之于自然的严酷，这你们是知道的。自然遵循其不可更改的规律，主宰着我们每天的生活，从摇篮到坟墓。尽管因痛苦而感到不安，但这令人悲伤的事件并没有涉及你们的心灵，因为你们大家也许会想，除了一个人外，你们都是无辜的。而当这个人受到应有的惩罚之后，你们一定仍会为死去的人感到哀痛。不过，在上帝的法庭面前，你们都不应为自己受到指控而进行辩护。你们就是这样想的。疯子！”他用可怕的声音喊道，“你们这些聋子和胆小鬼！谁杀了人，就将在上帝面前背负自己罪孽的重负，但只因他视自己是为上帝传达旨意。正如需要有人背叛耶稣，以使得赎罪的奥秘得以完成；然而上帝认可判处背叛他的人入地狱，并把其视作败类，就像在这些日子里犯了罪，给修道院带来死亡和毁灭的那个人。我要对你们说的是，这种毁灭，如果并非上帝所愿，至少也是上帝所允许的，意在惩罚我们的桀骜不驯！”

他止住不说了，把空洞的目光转向气氛凝重的整个会场，好像他的眼睛能够看到在场的人激动的心情，其实他是在用耳朵感觉那令人惊恐的寂静。

“在这座修道院里，”他继续说道，“长期盘踞着‘傲慢’这条毒蛇。然而那是何种傲慢呢？是在一座与尘世隔绝的修道院里的权力的傲慢？当然不是。是拥有财富的傲慢？我的兄弟们，在已知的世界就贫穷和对财富的拥有出现长期争论之前，自我们的创始人诞生至今，即使我们曾使用过一切，我们也并没有拥有过什么，我们唯一的财富就是遵守教规、祈祷和工作。然而，学习和保管知识，就属于我们的工作，我们教会的工作，特别是我们这座修道院的工作。我说的是保管，不是探寻，因为知识是神圣的，对知识的保管在我们道德修炼的一开始，就被看作自我充实和完善的神圣的事情。我说是保管，不是探寻，因为正是对知识的保管，知识才在几个世纪的过程中被预言家们的传道和教会神父们的诠释界定并充实，变得人性化。在知识的范畴里，没有进步，没有时代的革命，最多就是延续和升华的复述。人类有史以来，通过救赎的方式不可阻挡地前进，迎着基督凯旋，他将头戴光环出现，判决活着的人和死人。但是神和人类的知识都不遵循这条轨迹：我们谦卑而又专注地聆听知识的声音，它像磐石那样坚定，允许我们遵循并预言这一轨迹，但无论在什么情况下，知识就是知识，知识是不会被玷污的。犹太人的上帝说，我是唯一的存在。我们的主说，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这就是知识，知识不过就是对这两种真理惊人的评价。其他所有论述过的一切，都是预言家、福音传播者、神父、学者所阐述的，目的是把这两句

格言表达得更加清楚。有时候，不知道这两句格言的异教徒也会做出恰当的评述，他们的言论被基督教的传统所采纳。不过除此之外，就再也没有什么可说的了。只有重新思考、注释和保存。这便是而且也应该是我们这座拥有辉煌藏书馆的修道院的天职——仅此而已。听说有一位东方的哈里发，有一天纵火烧了一座有着光荣传统的、引以为豪的名城的藏书馆，而且当那成千上万册书籍被付之一炬的时候，他说，那些书卷本来就应该消失：他们不是重复《古兰经》上已说过的，因此是毫无用处的，不然就都是些与圣书格格不入的，向不虔诚的教徒宣扬异教的书，因此是有害的。教会的学者们却不那么推理，我们是遵从他们的。所以，这些评注和诠释圣书的名著都应加以保存，因为它们增添了圣书的光辉；所有那些与圣书观点相左的著作，也不应毁掉，因为收藏它，就可以让能够反驳它的人，或者让用得着它的人，在上帝选定的时间，用上帝选定的方式加以反驳。这就是我们的教会在几个世纪里所担负的责任，也就是我们的修道院今天的重任：我们为所宣告的真理而自豪，谦卑而又谨慎地保存着与真理为敌的言论，而使真理不被玷污。现在，我的兄弟们，能够诱惑一个好学的僧侣自傲的是何种罪过呢？那就是没有把自己的工作当作保管某些尚未赐予人类的信息，而是去探寻，而在《圣经》最后一卷中，最后一位天使尚未最后说出的那句话应是：‘现在，我向所有聆听这本书预言的人宣告，如果有人想给预言增添些什么，上帝将把圣书里某个惩罚加给他；如果有人要删去什么，上帝将从生命之书、从神圣的城市、从书里所写的东西中删去与真理为敌的那个部分。’这就是……我不幸的兄弟们，这些话无非暗指近来这片院墙内发生的事情。而这片院墙内发生的一切，无非预示着我们所生活的世纪出现的同样事件，事件的制造者企图在言论或著作中，在城市或城堡，在高贵的大学或神圣的教堂里，煞费心机地探寻对真理论断的新的附言，以颠覆那已有的丰富的批注。对真理的含义只需要大胆捍卫而不是愚蠢的增添，你们说是不是？这就是在这院墙内盘踞着的‘傲慢’这条毒蛇，而现在它仍盘踞着：以前，乃至现在都有人在冥思苦想地想撕开他们不该看的那些书卷上的封印，我要对这些人说，上帝是要惩罚这种桀骜不驯的，而且由于我们的脆弱，如果这种气焰不平息下去，不改弦更张的话，上帝还会继续惩罚它，上帝永远不难找到报复工具的。”

“阿德索，你听到了吧？”威廉低声对我说，“老人知道的比他要说的多得多。不管他是否涉嫌这桩案件，他知道，并提醒那些好奇的僧侣们，如果他们继续骚扰藏书馆，修道院将不会重获安宁。”

豪尔赫停了一长段时间之后，又说起来。

“但是，究竟谁是这傲慢的象征？谁是傲慢形象的代表、使者、同谋和旗手呢？究竟谁真的曾在这院墙内采取过行动，而且现在仍在行动，以至这样提醒我们时间已经临近——并慰藉我们——因为如果时间已经临近，痛苦将是难以承受的。但时间并不是无限的，因为这宇宙的循环周期即将完成了！你们心里都很清楚，但害怕说出他的名字，因为那也是你们的名字，你们都怕这个名字。可是我并不害怕，而且我要大声说出这个名字，让你们吓得五脏六腑痉挛，牙齿抖得咬住舌头，血液冻结成冰，让你们的眼睛蒙上黑色的薄纱……他就是肮脏的畜生，敌基督！”

豪尔赫又停了许久。全场死一样的沉寂。整个教堂里唯一有生气的就是三足香炉里面跳动的火苗，但就连火苗形成的阴影也好像是冻结了。唯一的声音就是擦拭着额头上汗珠的豪尔赫发出的喘息声。此后豪尔赫又说了起来。

“也许你们想对我说：不，敌基督还不会来临，哪有他要来的迹象？谁这样说就太无知了！就在我们眼前，日复一日地发生着预示性的灾难。在世界的大舞台上，在修道院这个世界的缩影之中……有人说，当那一刻临近时，西方将会出现一个异国的国王，他是欺诈成性的残暴的僭主、无神论者、杀人凶手、诈骗犯、歹毒的恶棍、信徒们的敌人和迫害狂。他贪图金钱，善施诡计，他当政时，银子他都看不上，只看重金子！我心里明白：你们在听我说话，现在正急于知道我说的那个人像教皇还是像皇帝，像法兰西国王还是你们所希望的那个人。你们想这样说：他是我的敌人，我是站在正义的一方！不过我不会天真地把那个人指给你们，敌基督该来的时候就会来，他会依附在大家身上，也是冲着大家来的，每个人都是他的一部分。他会混在烧杀抢掠城市和乡村的土匪团伙之中，他会出现在天上未曾预见的迹象之中，彩虹会突然出现，号角声、火光、呼啸声四起，大海也将沸腾。有人说人和野兽杂交会繁衍出龙，但这是说心灵会孕育仇恨和倾轧。当你们发现羊皮纸上让你们看得入迷的袖珍画饰中的动物时，别环视四周！人说刚成婚的女子会分娩出已会说话的小孩子来，那些孩子会预告什么时候时机成熟，让人把他们杀死。但是你们别到山谷的村子里去寻找，聪明过人的孩子早已在这片院墙内被杀死了！就像预言中所说的那些孩子，他们外表像白发苍苍的老人，在预言中他们是四只脚的孩子，他们是在母腹里就念着魔咒的幽灵和胚胎。这一切都是有记载的，你们知道吗？社会的各阶层之中，民众之中，以及教会之中，将会发生许多骚动，这都是记载下来的：不公正的牧羊人、邪恶之徒、蔑视他人者、贪得无厌者、淫荡的

人、一心只想挣钱的人、夸夸其谈的人、自吹自擂者、骄傲自大者、贪吃者、性情乖张者、沉湎色欲者、追求虚荣者都将大行其道，他们都是福音书的敌人，拒绝经受种种磨难，并蔑视真言。他们仇视一切虔诚的祈祷手段，他们不会为罪恶忏悔，为此，他们将在民众中散布猜疑，在兄弟间激起仇恨、刻薄、无情、嫉妒、冷漠、偷盗、酗酒、放纵、淫荡、肉欲、私通等等一切恶习。而人间的苦恼、谦卑、对和平的热爱、清贫、同情心、悲恸之秉性将难以寻觅……算了，所有在场的人，修道院的僧侣们，以及外来的强权者，你们难道都不认识自己了吗？”

在此后的间歇中，人们听到了一阵瑟瑟声，那是红衣主教贝特朗在他的凳子上不安地蠕动身躯发出的声音。我想，豪尔赫其实俨如一位伟大的布道者，在抨击他修士兄弟的同时，也不放过来访者。我真想知道那一刻，贝尔纳，以及那些大腹便便的阿维尼翁的使者们究竟在想些什么。

“也许在这一刻，正是在这一刻，”豪尔赫厉声说道，“敌基督，将会现出渎神的幻影，像猴子一样冒充我们的主。在那些年代（也是现在的年代），所有的王国都将被颠覆，人间将出现饥荒、贫穷、歉收、寒冬。那个时代（也是这个时代）的子民们将不再有人来管理他们的财产，并把食物储藏在他们的仓库里，他们将在做买卖的市场上受欺负。所以那些不会再活下去的人，或那些能苟延残喘幸存下来的人才是有福之人！那时候，沉沦之子将会降临，那位炫耀自己、自鸣得意的对手，他将以展示自己的诸多美德来诓骗整个人类，以正义之士自居。于是处处出现憎恨和悲伤，敌基督将攻克西方，并摧毁交通要道。他还将手持利剑，点燃炽热的烈火，那火焰会熊熊燃烧：他的咒骂是力量，他的手是欺骗，右手是毁灭，左手将带来黑暗。这些将是辨认他的特征：头上冒着熊熊烈火，右眼充血，左眼像猫眼一样发绿，有两个瞳孔，眼睫毛是白的，下唇肥大，股骨疲软，脚板肥厚，大拇指又扁又长！”

“像是他自己的肖像。”威廉瞬间冷笑道。话很尖刻，十分不敬，但我很感激威廉这样调侃，因为听着豪尔赫的话，我的头发根都快竖起来了。我鼓着双颊憋住笑，但还是从紧抿的唇间喷出一口气。在老人讲完最后一句话的寂静中，显得格外清晰，幸好人们以为是某人在咳嗽，或是在哭泣，或是在战栗，大家有理由这样想。

“到那时，”豪尔赫接着说道，“一切都将陷入无序的状态：儿女举手殴打父母，妻子设计陷害丈夫，丈夫将妻子送上法庭，主人肆意虐待仆人，仆人违抗主人，年长者不再受到尊敬，年轻人索要主宰权；劳动

变为无用之苦，到处都会唱起崇尚放纵、恶习、伤风败俗的赞歌。随之像潮水般涌来的就是强奸、通奸、伪誓、违反本性的罪孽，还有占卜、魔法等各种罪恶；空中将出现飞行物体，在善良的基督徒中将出现假先知、假使徒、行贿者、骗子、巫医、强奸犯、贪得无厌者、发伪誓者以及造假者；牧羊人将变成狼，神父会撒谎，僧侣会渴求世俗事物，穷人不再救助他们的领主，有权势者没有慈悲之心，正义之士将为不公作证。所有的城市将发生地震，所有的地区将有瘟疫流行，风暴将掀起土地，田野将受到污染，大海将分泌出黑色的液体，月亮上将出现新的不为人知的奇迹，星辰将偏离正常运行的轨道，其他的——不为人知的——星星将划过天空，夏天会降大雪，冬天会出现酷热……第一天的第三个时辰，天际将传来强有力的声音，北方将飘来一片紫云，带来闪电和雷鸣，随之大地降下一阵血雨。第二天，大地将会从它所在之地翻起，烈火浓烟将穿越天门。第三天，大地的深渊将从宇宙的四角发出巨响，苍穹的尖峰将会打开，即刻烟柱冲天，硫黄的恶臭弥漫，直到第十个时辰渐散。第四天清晨，深渊将被融化，并发出轰鸣声，建筑物将会坍塌。第五天第六个时辰，光的能量和太阳的火轮将被毁，白天将笼罩黑暗，夜晚星星和月亮将停止闪亮发光。第六天的第四个时辰，苍穹将由东至西断裂，天使可从苍穹的裂缝处俯视地球，地球上的人也可看到天使从天上望着他们。于是人们将躲到山上，以躲避天使正义的目光。第七天，基督将会在圣父的光环中出现。那时才会有对善良之人的公正裁决，让他们的躯体和灵魂带着福祉升天。但这不是你们今晚要思索的事情，傲慢的修士兄弟们！有罪之人是看不到第八天黎明曙光的！那时，东方的天空将会升起一个温柔而亲切的声音，一个指挥着所有圣洁天使的大天使将会出现，所有的天使都将驾坐云雾之车欢快地跟随他朝前驰骋，去解救虔诚的子民。他们欣喜若狂，因为世界的毁灭业已完成！然而我们今晚不能为此而感到自豪和欢欣！相反，我们倒是应该思索一下，上帝为从他身边驱逐不配得到拯救的人将会说的圣言：该诅咒的人，你们远离我吧，让你们烧死在魔鬼和他的使者为你们准备的永恒不灭的烈火中！这是你们罪有应得，现在你们就去领受吧！离开我，堕入那无尽的黑暗和不灭的火焰之中！我造就了你们，你们却跟随了别人！你们做了另一个主人的奴仆，你们随他到黑暗的深渊寻找归宿吧，去跟着他那条牙齿咬得咯咯作响永不安宁的毒蛇吧！我赐给你们耳朵，是让你们聆听《圣经》的教诲，而你们却听命于异教徒的邪说！我赐给你们嘴巴，是让你们颂扬上帝，你们却用来宣扬诗人的假话和小丑的谜语！我赐给你们眼睛，是让你们看到我对你们的告诫之光，你们却用来在黑暗中窥视！我是一个慈悲的审判官，但我是公正的。我会给每个人

所应得的。我想对你们发慈悲，但我在你们的坛罐里找不到圣油。我可以被迫同情你们，但你们的灯已被烟熏黑。离开我……上帝将会这样说。而他们那些人……也许我们，将陷入无尽的磨难之中。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

“阿门！”众人异口同声地回答道。

全体僧侣排着队，一声不响地离开会场去就寝。方济各会和教皇派来的人也都退席了，他们不想再相互交谈，只求能各自歇息。我的心很沉重。

“阿德索，睡觉吧，”威廉对我说道，他登上朝圣者宿舍的楼梯，“今晚不宜到各处走动。也许贝尔纳想以收我们的尸骨让世界末日提前来临。明天我们要争取出席申正经，因为米凯莱和其他方济各修士在申正经之后马上就走了。”

“贝尔纳也会带着他的犯人走吗？”我细声细气地问道。

“当然，他们在这里已无事可做。他想赶在米凯莱之前抵达阿维尼翁，他要让米凯莱抵达那里时正好能赶上审判那个方济各修士、异教徒和杀人凶手食品总管。给食品总管点起的火堆将会熊熊燃烧，像一把吉祥的火炬照亮米凯莱与教皇的初次会面。”

“萨尔瓦多雷会怎么样？……还有那个姑娘？”

“萨尔瓦多雷必须陪同食品总管一起去，因为他得在审判时作证。也许贝尔纳会饶他一命，以此作为交换条件。也有可能先让他逃走，然后再派人把他杀死，或者真放他走，因为像贝尔纳这样的人对萨尔瓦多雷这类人是不会感兴趣的。天知道，也许最后他是在朗格多克的某个树林里被人割喉……”

“可那位姑娘呢？”

“我跟你说过了，她是烧焦的肉。她将先被焚烧，途中，在某个沿海小镇，用她教诲那些信奉卡特里派的人。我听说贝尔纳将与他的同僚雅克·福尼耶（你记住这个名字，目前他主管对卡特里派的教徒们实施火刑，但他有更大的野心）会晤，一位漂亮的女巫将被扔到火堆焚烧，这将大大增加他们两人的威信和名声……”

“可是再不能设法拯救他们吗？”我大声喊道，“院长不能出面干预吗？”

“为谁？为认罪的犯人食品总管？为一个像萨尔瓦多雷这样的可怜虫？你莫非是在想那姑娘？”

“就算是想她呢？”我壮着胆这样说道，“毕竟三个人中她是唯一无辜的，您知道她并不是女巫……”

“在发生这些事情以后，你认为院长愿意为一个女巫拿他仅存的那点威望去铤而走险吗？”

“可他为乌贝尔蒂诺出逃担当了责任！”

“乌贝尔蒂诺是他的一位僧侣，而且没有受到任何指控。你在瞎说八道什么呀，乌贝尔蒂诺是一个重要人物，贝尔纳也只能从背后偷袭他。”

“这样说，食品总管说得有理，贱民总是为所有的人付出代价，也为那些为他们说话的人付出代价，包括像乌贝尔蒂诺和米凯莱那样的人。他们用悔罪的话语把贱民逼上造反的路！”我颇为绝望，我甚至不认为那姑娘是受乌贝尔蒂诺神学的引诱而成了小兄弟会的人。她只是个村姑，她为一桩跟她无关的事而付出了代价。

“就是如此，”威廉伤心地回答我说，“而如果你想寻求一丝公正，我要对你说，总有一天，那些大狗，教皇和皇帝，为了寻求和平，他们会踩着那些为了他们而相互厮杀的小狗的躯体走过去。米凯莱及乌贝尔蒂诺将会落个像今天你的姑娘那样的下场。”

现在我知道威廉当时是在预言，或可说是在自然哲学的基础上推理。但那时，他的预言和推理都安慰不了我。我唯一认定的事情就是，姑娘将要被活活烧死。我感到自己也负有责任，因为好像她也是为跟我犯下的罪过而要在火刑架上受刑。

我羞愧难当，掩面而泣，逃回我的房间，整宿咬着草褥，无助地呜咽着，因为我不能呼唤着自己心爱之人的名字呻吟——像在梅尔克跟同伴们读的骑士小说中描写的那样。

对于我这一生中经历过的唯一的世俗之爱，我并不懂得，而且我始终不知道叫它什么。

第六天

第六天
申正经

其间，吟唱《君主们登上了宝座》，马拉希亚倒毙在地。

我们下楼参加申正经祷告。黑夜即将过去，新的一天就要来临，天空仍弥漫着浓雾。我穿过庭院，寒气袭人，渗入骨节，使彻夜未眠的我更觉全身不适。教堂里虽然很冷，但人们的体温和祈祷慰藉了我，我跪在那拱形棚顶下面，感到杂念全消，一阵轻松。

赞美诗刚刚唱起，威廉指给我看对面唱诗台上的一个空位，在豪尔赫和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之间。那是马拉希亚的位子，他向来坐在瞎眼老人一旁。发现他缺席的人不只我们。我瞥见院长露出一种不安的目光，此时他当然深知马拉希亚的缺席预示着不祥；另外，我还注意到豪尔赫惶恐的神情。平时他的面容就因那双没有光泽的白眼球而显得令人难以琢磨，现在有四分之三隐没在黑暗之中，而他的双手显出了紧张和不安。他一次又一次地摸索身旁的空位，以确认是否有人。他就这样有规律地不时重复着同一个动作，像是希望缺席者随时会出现，怕他不再出现。

“藏书馆馆长会去哪儿了呢？”我悄声问威廉。

“马拉希亚，”威廉回答说，“现在是唯一据有那本书的人。如果他不是杀人凶手，那么他可能不知道那本书的危险……”

我们无话可说了，只得等待。我们都在等待着，我和威廉，以及时时注视那个空位的院长，还有双手不停地在黑暗中摸索的豪尔赫。

申正经结束时，院长提醒僧侣和见习僧务必准备圣诞节大弥撒。为此，按惯例在行赞礼之前，全体人员必须练习吟唱为那天选定的一些颂歌。那些虔诚的人组成的合唱，经过多年的练习，声音和谐，像是融为一体、发自一个心灵的声音。

院长请他们吟唱《君主们登上了宝座》（*Sederunt*）：

邪恶的君主们登上了宝座，
他们不公正地指责了我。

我的主啊，拯救我吧；
我的上帝，你发发慈悲，拯救我！

我暗想，院长恰恰在那天夜里，君主的使者们还在参加礼拜的时刻，选定唱那首升阶经，是为了让人回想起几个世纪以来我们的修士会是如何借助跟领主（军队的上帝）的特殊关系，抵御强权者迫害的。确实，这首升阶经气势磅礴，一开始就显出巨大的威慑力。

几十个声音交汇的合唱开始唱第一个音节se，浑厚的吟唱声缓慢而庄严，回荡在教堂大殿，飘过我们头顶，像是由地球的中心升起；在与别的声音交织在一起后，仍不停顿。那一连串的连音和滑音依然绵延不断，深沉的吟唱声萦绕在耳际，它——来自大地的凝重的声音——把整个《万福马利亚》的颂歌抑扬委婉地重复了十二遍。那绵延不断的音节象征着永恒的延续。它赋予祈祷者充足的信心。其他的和声（以见习僧的声音为最大）像是从恐惧中挣脱出来，就像从那坚固的大理石房基上突然竖立起塔尖、石柱、尖顶似的，由低沉婉丽转为高昂雄壮。我的心被那些柔美的音符climacus，porrectus，torculus和salicus [(1)] 的颤动所震撼，那声音是祈祷者，以及聆听着这祈祷的我的心声，仿佛在诉说心灵难以承受的复杂而丰富的感情。那些音符编织出温馨洪亮的歌声，抒发着欢乐、痛苦、赞美和爱情。与此同时，那激昂喧嚣而又亢奋的余音始终萦绕在耳际，仿佛迫害上帝子民的敌人和强权者的威胁犹存。直到那乏味的喧嚣声被响亮的歌声压下去，或至少是被赞美神的欢呼声所裹挟，将其消融在庄重完美的和声之中，颂歌才在高亢的尾声中结束。

一个近乎嘶哑的声音吃力地宣布吟唱《君主们登上了宝座》之后，紧接着就响起“君主们”的和声，气氛祥和而从容。我不再想恶意指责我（我们）的强权者是谁，那正襟危坐咄咄逼人的鬼魂阴影已经飘散消融。

当时我还相信，其他的鬼魂也在那时消散了，我的注意力被歌声所吸引，在我又一次望着马拉希亚的座位时，在祈祷者中我见到了马拉希亚的身影，仿佛他从来没有缺席过。我看了看威廉，从他的目光中我看到一点放松的神情；我向远处望去，发现院长的眼中也透出同样的神情。至于豪尔赫，他又伸出双手，当他碰到了邻座的身体时，便立刻把手缩了回去。不过，我难以说清究竟是何种感觉令他如此坐立不安。

现在唱诗班正欢快地唱起《拯救我吧》（*Adjuva me* ），词中的母音a清晰亮丽地洋溢在教堂里，母音u却不像在《君主们登上了宝座》中

那么沉闷，而是充溢着神圣的活力。僧侣和见习僧们依照合唱规矩的要求，挺直身子，放开歌喉，高昂着头吟唱着，歌本放在齐肩高的位置，这样，他们就无须低头看歌本，空气可以不受阻碍地从胸部轻松地呼出。夜还深，尽管欢庆的号角已经吹响，但瞌睡的阴霾仍缠绕着许多歌唱者，即使他们沉浸在颂歌一个音符冗长飘逸的发声之中，也难以抵御困倦，时而点头打盹。在那种紧要关头，巡查的僧侣就会提着灯一一照亮他们的脸庞查看，使他们的身体和灵魂恢复清醒。

此时，一位巡查的僧侣最先发现马拉希亚奇怪地晃动着身子，好像他头天晚上没有睡觉，突然又坠入了梦魇之中。那人提灯走近他，照亮他的脸，这引起了我的注意。藏书馆馆长没有反应。巡查者碰了碰他，马拉希亚就沉重地向前倾倒，巡查者迅速扶住了他。

歌声慢下来，声音消逝了，众人一阵慌乱。威廉立刻从他的座位上跳起冲向那里，提沃利的帕奇菲科和巡查的僧侣把马拉希亚慢慢平放在地，这时他已奄奄一息。

我们跟院长几乎同时赶到他身边，借着灯光，我们看见了那不幸的人的脸，他完全是一副死过去的样子。尖削的鼻梁，深凹的眼睛，塌陷的太阳穴，白皙的耳垂外翻，脸上的皮肤已经发硬，干巴巴地紧绷着，蜡黄的面颊上蒙着一层黑影。双眼尚未闭合，干裂的双唇尚有微弱的气息。他张开嘴，威廉朝他俯下身去时，我站在威廉身后，也弯下腰去察看，见他齿间搅动的舌头已经发黑。威廉抱着他的双肩把他扶起，他的额头已变成青灰色，威廉用手擦拭他渗出的汗珠。马拉希亚察觉到有人动他，知道有人，他两眼直视着前方，当然他什么也看不见，肯定辨认不出在他跟前的是谁。他举起一只颤抖着的手，抓住威廉的胸襟，把他的脸拉近，直到几乎贴住自己的脸，然后他声音微弱而又嘶哑地说出断断续续的话：“他对我这样说过的……真是这样……它有着千条蝎子的毒性……”

“这是谁告诉你的？”威廉问他，“谁？”

马拉希亚还想再说。然而，他突然全身一阵剧烈的颤抖，头向后仰去。他脸上已无血色，没有了生命的迹象。他死了。

威廉站起身。他发现院长在他身边，然而没跟他说什么。这时，他看到院长身后的贝尔纳·古伊。

“贝尔纳先生，”威廉问道，“既然您找到了凶手，又严密看管，那

么，这个人是谁杀的呢？”

“这您别问我，”贝尔纳说道，“我可从来没有说过，这座修道院里活动的歹徒都已被绳之以法。如果我能够做到，我当然乐意，”他看了看威廉，“不过，现在我把剩下的都交给院长来处理，严惩他们……或者极为宽大地处理。”他这么说时，院长脸色煞白，沉默不语。贝尔纳扬长而去。

就在那时，我们听见一阵抽泣声，一种嘶哑的呜咽声，那是豪尔赫。他由一位僧侣搀扶着坐在跪凳上，那位僧侣大概已经向他讲述了发生的一切。

“没完没了了……”他声音哽咽着说道，“上帝啊，宽恕我们所有的人吧！”

威廉又俯身察看了一会儿尸体。他抓起死者的手腕，把掌心转向灯光。右手的前三个手指肚儿都呈黑色。

---

(1) 拉丁语，均为中世纪使用的乐谱符号。

第六天
赞美经

其间，选出新的食品总管，但藏书馆馆长一职仍未补缺。

已到赞美经的时辰了吗？是不是还早或是已经过了？从那一刻起，我失去了时间概念。马拉希亚的尸体停放在教堂的一个灵台上，僧侣兄弟们列队站成一个扇形。也许已经过去好几个小时了，也许没多长时间。院长正在安排即将举行的葬礼。他把本诺和莫利蒙多的尼科拉叫到身边。我听见他说，不到一天，修道院就失去了食品总管和藏书馆馆长。“你，”他对尼科拉说道，“你把雷米乔的职务担当起来吧。修道院里许多人的工作你都熟悉。你找个人顶替你冶炼作坊的管理工作，置办一下厨房和膳厅今天需要用的东西。葬礼你就不必参加了。去吧。”他又对本诺说，“就在昨天你已被任命为马拉希亚的助理。你去安排开放缮写室，负责管好别让任何人单独上藏书馆。”本诺怯生生地提醒说，他还不知道那个地方的秘密。院长严肃地凝视着他：“谁也没说过你可以知道那里的秘密。你就监管好那边的工作，别让它停下来，缮写工作跟祈祷得同时进行。为死去的兄弟祈祷……也为那些还会死去的人。每个人都只能读他手头的书籍，谁要想看别的书，可以查目录。没有别的事了。你就不用出席夕祷了，因为那个时候你得把楼堡的门全锁上。”

“那我怎么出来呀？”本诺问道。

“那倒是真的，晚饭后由我来锁楼下的大门。你去吧。”说完他就跟众人出去了，避开了想跟他说话的威廉。

唱诗台上留下一小群人，有阿利纳多、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和圣阿尔巴诺的彼得。埃马洛又在冷嘲热讽了。

“我们得感谢上帝，”他说，“那个德国人死了，弄不好会有一个更加蛮横的藏书馆馆长。”

“您觉得谁会被任命接替他的位置？”威廉问道。

圣阿尔巴诺的彼得诡秘地微微一笑：“自这些天发生的一切之后，问题不再是藏书馆馆长，而是院长……”

“别说了，”帕奇菲科对他说。而总是带着沉思目光的阿利纳多却

说：“他们还会有不义之举……就像当年我处的年代那样……得制止他们。”

“谁？”威廉问道。帕奇菲科悄悄地拽住威廉的胳膊，拉着他朝门口走，离开令人敬畏的老人。

“阿利纳多……这你知道，我们都很爱戴他。对我们来说，他代表着古老的传统，象征着修道院最美好的日子……不过有时他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我们大家都为新的藏书馆馆长而担心。他应该是一位称职的人，成熟而又睿智……这就是一切。”

“他得通晓希腊语吗？”威廉问道。

“按照传统惯例，根据职务要求，他还得懂阿拉伯语。不过我们之中很多人都具备这些才能。本人就是其中的一个，还有彼得和埃马洛……”

“本诺也懂希腊语。”

“本诺太年轻了。我不知道为什么马拉希亚昨天选定他当自己的助理，不过……”

“阿德尔摩懂希腊语吗？”

“我想他不懂。是的，我能肯定他不懂希腊语。”

“但是韦南齐奥懂希腊语。还有贝伦加。好吧，我谢谢你。”

我们出去想到厨房找点东西吃。

“为什么您想知道都有谁懂希腊语？”我问道。

“因为那些手指发黑的死者都是懂希腊语的。因此，下一个死者也一定是懂希腊语的，包括我。而你则会安然无恙的。”

“您对马拉希亚最后说的那些话是怎么想的呢？”

“你也听见了，蝎子般的毒性。另外，第五声号预告蝗虫要出来了，它们会用一根蝎子那样的毒刺来蜇人，这你知道。而马拉希亚是让我们知道早就有人警示过他。”

“第六声号，”我说道，“预示将有长着狮子脑袋，嘴里喷出烟、火和硫黄的马匹出现；骑马的胸前有甲如火，与紫玛瑙，并硫黄。”

“太多的东西。不过下一个凶案将可能发生在马厩里，务必盯住马

厩。而我们得准备迎接第七声号。那么说，还有两个人得死。最可能的人是谁呢？如果‘非洲之终端’的秘密是目标的话，那么就是那些知道它的人。而据我的推测，那就只有院长一个人了，除非还有别的阴谋。刚才你也听见了，他们正在策划罢免院长，而刚才阿利纳多说的知情者用的是复数‘他们’……”

“得预先告知院长。”我说道。

“告知他什么？说他们要杀害他？我没有确凿的证据。我是按照凶手也跟我有同样的思维而推测的。但如果凶手另有图谋呢？尤其是，如果凶手不止一个呢？”

“您想说什么呢？”

“我并不确切地知道。不过，就像我跟你说过的那样，必须估计到一切可能的情况，有序的规律和无序的混乱都要想到。”

第六天
晨祷

其间，在参观教堂地下珍宝库时，尼科拉讲述了许多事情。

新任命的食品总管——莫利蒙多的尼科拉——正在给厨师们安排活计，而厨师们则向他介绍厨房的情况。威廉想跟他说话，他要威廉等几分钟。随后他说，他要到教堂的地下珍宝库去检查擦洗圣物柜的工作，那儿还是归他管，在那儿他会有较多的时间谈话。

过了一会儿，他果真带我们跟他走进教堂，来到大祭台后面（当时僧侣们正在中殿布置灵台，给马拉希亚守灵），他领我们下了一个小楼梯，到了一个棚顶很低的大厅，那厅由一些未经加工的石柱支撑着。于是我们便置身于修道院的教堂地下珍宝库了。院长对这里戒备甚严，只有在特别的情况下才对贵宾开放。

四周全是大大小小的圣物柜，火炬（由尼科拉的两位可靠的助手点燃）的亮光映照出圣物柜里精美绝伦的稀世珍宝。镶金的祭服，镶嵌宝石的金色头冠，各种绘有图案的金属珠宝盒，有的用金银制成，有的用象牙雕制，工艺十分精细。喜形于色的尼科拉让我们看一本福音书，封面装帧是耀眼的珐琅片，整体彩色版面是金丝银线有规则分割成的细条纹，并用宝石充当钉子固定。他又指给我们看一座精巧的祭坛，祭坛有两个天青石和黄金质的柱子，中间护卫的是个从十字架放下来的基督的银质浮雕像，雕像上方是镶有十三颗钻石的金质十字架，其背景用五颜六色的玛瑙制成，祭坛上部小小的三角门楣是由玛瑙和红宝石制作的。接着，我又看到用金子和象牙雕刻的可折叠双连画，分五部分，分别描绘耶稣的生平，中间是一只神秘的小羊羔，由玻璃浆调制成镀金的银窝泡组成，那是蜡白色背景上唯一的彩色图像。

尼科拉指给我们看那些珍宝时，面部表情和举止都透出一种自豪感。威廉对这些珍宝称赞了一番后问尼科拉，马拉希亚是个什么类型的人。

“奇怪的问题，”尼科拉说道，“你也认识他呀。”

“不错，但我不甚了解他。我从来不知道他究竟隐藏着什么想

法……而……”他迟疑了，不想对一个刚刚过世的人作出评判，“……而如果他有那些想法的话。”

尼科拉用口水沾湿了一个手指，擦拭一块没擦干净的水晶表面，他并不看威廉，半带微笑地回答道：“你看，你并不需要提出问题……许多人说，马拉希亚好像城府很深，其实他头脑简单。阿利纳多说他是个傻瓜。”

“因为很久以前的一件事，阿利纳多对某个人怀恨在心，有人剥夺了他当藏书馆馆长的权利，伤害了他的尊严。”

“我也听人说起过，不过那已是很久远的事了，至少有五十年了。我来这里时，藏书馆馆长是博比奥的罗伯特，对阿利纳多的不公正做法，老僧侣们都有些不平。当时我不想追根问底，因为我觉得那样对老人不敬，而我也不愿人云亦云。罗伯特有过一个助理，后来助理死了，而当时年纪尚轻的马拉希亚就被任命接替了他。许多人说他没有任何长处，而他自称懂希腊语和阿拉伯语。其实不然，他只是像一只精明的猴子，会用漂亮的书法抄写希腊语和阿拉伯语的手稿，但是他并不懂自己抄写的内容。人说一个藏书馆馆长，应该是个博学之人。当时阿利纳多精力充沛，对那次任命他说过一些抱怨的话。并且他影射说，马拉希亚被安插在那个位置是自己的对手耍的手腕，但我不知他说的是谁。这就是事情的全部。人们一直在议论说，马拉希亚像一只看门狗守着藏书馆，却又不甚清楚自己守卫的是什么。另外，在马拉希亚选定贝伦加做助理时，人们也有议论。人们说贝伦加并不比他的导师聪明，说他只是一个阴谋家。人们还说……不过，现在你大概也听到了……说马拉希亚和他之间有一种奇怪的关系……这都是过去的事情了，而且你知道，人们还议论过贝伦加和阿德尔摩之间的事情，而年轻的缮写员们说马拉希亚心生嫉妒，默默地忍受着痛苦……后来，人们还议论过马拉希亚和豪尔赫之间的关系，不，那并不是你也许会认为的那样……没有人会怀疑豪尔赫的品德！但是，按照传统，马拉希亚应该选择院长作为他告解的人，而其他人都到豪尔赫（或者到阿利纳多那里，不过老人现在有些糊涂了）那里告解……好吧，人们说，尽管如此，这个马拉希亚与豪尔赫过从甚密，经常找豪尔赫促膝谈心，好像是院长指引着他的灵魂，而豪尔赫控制着他的身体、举止言行和他的工作。你可能知道，并且也亲眼看见：如果有人想要找一本被遗忘的古书，他不是去问马拉希亚，而是去问豪尔赫，以求得到指点。马拉希亚只管收藏图书目录，到藏书馆取书，而豪尔赫却知道每本书书名的含义……”

“豪尔赫对藏书馆的事怎么知道得那么多？”

“除了阿利纳多，他最年长，他从年轻时就在这里。豪尔赫该有八十多岁了，人说他瞎了至少四十年了，也许更久……”

“他在失明之前，是怎么变成如此有学问的呢？”

“哦，关于他有一些传说。好像他在孩童时受到过神灵的恩宠，在他家乡卡斯蒂利亚那边，他在儿时就阅读过阿拉伯人和希腊学者的书籍。而他失明之后，也常待在藏书馆里，一坐就是好几个小时，现在也是这样。他让人念目录，并让人取来书，找一位见习僧大声朗读给他听，一念就是几个小时。他什么都记得，不像阿利纳多健忘。可是，你为什么问我这些事情呢？”

“现在马拉希亚和贝伦加都死了，接下来由谁来保守藏书馆的秘密呢？”

“院长，而院长现在该把那些秘密传授给本诺了……如果他愿意的话……”

“为什么说，如果他愿意的话？”

“因为本诺还年轻，他是在马拉希亚还活着时被任命为助理的，藏书馆馆长助理和藏书馆馆长大不一样。按照传统，藏书馆馆长今后会接任修道院院长……”

“哦，是这样……所以藏书馆馆长的职位让人如此垂涎。可是，阿博内曾经当过藏书馆馆长吗？”

“没有，阿博内没有。我来这儿之前他已被任命为院长了，这已是三十年前的事了。他的前任是来自里米尼的保罗，是一个人们感到好奇的人。人们讲过许多他的怪事：他好像是一个十分贪婪的读者，熟记藏书馆里所有的书卷，但他有一个奇怪的缺陷，大家都叫他不会写字的院长　。人说他少年得志，成为年轻的院长，是因为他得到克吕尼的阿尔吉达斯，又名善思考的博士　的支持。不过，这是早先僧侣们的一些传言。总之，保罗成了修道院院长后，博比奥的罗伯特接替了他在藏书馆的职位，可他病魔缠身，人们知道他无法主宰修道院的命运，而当里米尼的保罗消失不见时……”

“他死了？”

“不，他失踪了，我不知道他是怎么失踪的。一天，他外出旅行，

就再也没回来，也许是旅途中被盗贼所害……总之，保罗失踪后，罗伯特没有能接替他，其中有说不清的内情。而阿博内——人们都说——原本是这个地区僭主的私生子，他是在福萨诺瓦的修道院里长大的。人说他年轻时照料过圣托马斯，托马斯死在修道院时，他还设法把那圣人的尸体沿着塔楼的阶梯运了下来。开始时人们面对尸体一筹莫展……这是他的荣耀，不怀好意的人在下面这样议论……事实上他果真因此而当选院长，尽管他没有当过藏书馆馆长，但有人向他传授过藏书馆的奥秘，我想是罗伯特。”

“而罗伯特是怎么当选的呢？”

“这我不知道。我始终不想过多地探查这些事情：我们的修道院是神圣之地，有时会有人策划一些可怕的阴谋来损毁修道院的荣誉。我只对我的那些玻璃器皿和圣物箱感兴趣，我不想掺和这些事情。现在你明白了，为什么我不知道院长是不是愿意把藏书馆的奥秘传授给本诺，传授给本诺那就意味着提名本诺当他的接班人了。一个来自遥远北方的冒失的年轻人，一个未开化的书呆子，对于这个国家，对于修道院，对于修道院和当地僭主们的关系，他知道些什么呢……”

“不过，马拉希亚不是意大利人，贝伦加也不是，但是他们也被授权管理藏书馆。”

“这就是一个难以说清楚的事实。僧侣们都议论着，半个世纪以来，这座修道院背弃了传统……为此，五十多年以前，也许更早，阿利纳多曾奢望过藏书馆馆长的显位。过去，藏书馆馆长一直是意大利人，这片土地上不乏伟大的天才。何况，你看……”尼科拉说到这里犹豫了一下，欲言又止，“……你看，马拉希亚和贝伦加都死了，也许，是为了不让他们当修道院院长。”

尼科拉怔了一下，在眼前挥了挥手，仿佛为了驱走不甚正当的想法，而后在胸前画了个十字。“我都在说些什么呀？你看，在这个国度里，多少年来，时常发生一些可耻的事情，在修道院里、在教皇的宫廷里，在教堂里也这样……为了夺取权力而争斗，为了攫取教廷的俸禄而控告别人是异教徒……多么丑恶，我对人类快失去信心了，我看到处处都有阴谋诡计、宫廷政变。这座修道院竟然也沦落成这样，成了一个用魔力营造出来的盘踞着毒蛇的巢穴，那魔力是隐藏在一个收藏圣人遗骸的圣骨盒里面的妖术。你看，这便是这座修道院的过去！”

他仅指给我们看堆在四周的珍宝，顾不上那些十字架和其他器皿，

就带我们去看象征这个圣地荣耀的圣物盒。

“你们看，”他说道，“这是刺穿救世主肋骨的矛头！”一只水晶盖的金盒子呈现在我们眼前。盒子里绛红色天鹅绒衬垫上有一块三角形铁片，以往曾锈迹斑斑，在用油和蜡长时间地擦拭后，现在又熠熠生辉了。不过，这还算不了什么。另一只镶缀着紫晶的银盒，盒前壁是透明的，我看见里面装着圣十字架的一块木头，那是君士坦丁皇帝的母亲，即埃莱娜皇后本人，亲自带到这座修道院里来的。她曾经到圣地朝圣，挖掘了各各他圣山和基督的圣墓，并在上面建立了一座大教堂。

之后，尼科拉又让我们看了许许多多圣物，数量之多，价值之高，使我吃惊，无法一一详述，那些都是稀世之宝。一只海蓝宝石制作的圣物盒里有一颗耶稣十字架上的钉子；一只细颈瓶里放着一簇荆棘头冠，下面铺着小玫瑰的干花；另一个盒子里，是一片最后的晚餐上用的已经发黄的桌布，下面仍是铺着一层干花；还有圣马太用过的用银线编制的背包；而圣亚拿的一根臂骨则是放在一个圆筒里，用一根年久褪色的紫色缎带系着，上面还盖有金印。你看，更令人惊叹的是扣在一个玻璃罩下的从伯利恒牲口槽上取下的一块木片，下面铺着缀有珍珠的垫子；还有福音书的编者圣约翰紫色圣袍上的一小块布片；当年在罗马锁着使徒彼得脚镣的两个铁箍，圣阿达尔伯特的头骨，圣斯提反的剑，圣玛格丽特的一根胫骨，圣维塔利斯的一个手指，圣索菲娅的一根肋骨，圣埃奥巴诺的下颌，圣克里索斯托的肩胛骨的上部，圣约瑟的订婚戒指，施洗约翰的一颗牙齿，摩西的权杖，圣母马利亚婚纱上一条已破损的薄花边。

还有一些物品，虽算不上圣人的遗物，但能证实遥远土地上的奇珍和奇异生物的存在，它们都是那些到过世界最边远地方的僧侣带到修道院来的：一条填塞着稻草的九头蛇标本，独角兽的一只角，一位隐士发现的一个蛋中之蛋，一块《圣经》中记述的以色列人在沙漠中食用的神赐之物吗哪，一颗鲸鱼的牙齿，一个没有外皮的椰子，大洪水之前一头牲口遗留的肱骨，一颗大象的门牙，一只海豚的肋骨。还有一些我难以辨认的圣物，而有些圣物箱比圣物更为珍贵，有些（从发黑的银器盒的工艺来判断）已十分古老。还有不计其数的骨头残骸、布料、木头、金属、玻璃碎片。有些装着深色粉末的瓶子，我知道其中一个装的是索多玛城被焚毁后的残留物；另一个装的是耶利哥城墙上的石灰。所有物品，即使最不起眼的，皇帝也不惜用一块领地来交换，并将其收藏。对于接待我们的这座修道院来说，不仅意味着无上的权威，而且也是实实

在在的一笔可观的物质财富。

尼科拉停止了讲解，但我仍在惊诧不已地边走边看，何况，每件物品都附有简介。此时我可以随意走动，观赏那些珍奇的无价之宝。有时我在亮光下欣赏这些宝物，有时透过幽暗的光线隐约见到它们，因为尼科拉的侍僧举着火炬转移到教堂地下的另一边去了。我被那些发黄的软骨吸引住了，既感到神秘，又觉得恶心。还有那些不知多少年前留下的神秘的破烂衣衫碎片，薄得透亮，都褪了色，脱了线，有的卷起来放在瓶子里，像褪了色的手稿，碎片跟当衬垫的布料混在一起；那些神圣的象征有生命的（和有理性的）动物的遗骨，如今被封存在水晶和金属盒子里，它们在狭小的空间里，向宏伟的、建有钟楼和尖塔的大理石教堂挑战，仿佛它们也变成了矿物质。莫非圣人们的遗骸被埋葬之后就是这样期待着肉体的复活吗？难道这些碎片能够重新组合感知神灵光辉的器官吗？能够像普里韦尔诺所写的那样，察觉到最微小的气味的差别吗？

威廉碰了一下我的肩膀，使我从沉思中惊醒。“我走了。”他说道，“我上缮写室去，还得查阅一些东西。”

“可是现在弄不到书了，”我说道，“本诺接到了命令……”

“我只需再查一下那天看过的那些书，书还都在缮写室韦南齐奥的书桌上。你如果愿意，就留在这里。这教堂地下室，是这几天你所听到的基督守贫争论的最好概括。现在你知道，为修道院院长的宝座，你的这些兄弟们为什么要相互残杀了。”

“您真相信尼科拉给您的提示吗？那么凶杀案是牵涉到授职的一场争斗了？”

“我跟你说过，现在我不想把我的大胆假设公之于众。尼科拉说了很多事情，有些我很感兴趣，不过现在我要去追寻另一条线索，也许是同一条线索，只是角度不同。你可别被这些圣物箱迷住了。十字架的碎片我在别的教堂见得多了，如果全都是真的，那我们的主受酷刑的地方就不是两根交叉的木板，而是一整片树林了。”

“导师！”我生气地说道。

“就是这样，阿德索，还有更为珍贵的宝物呢。不久前我在一座德国的大教堂见过圣徒施洗约翰十二岁时的头骨。”

“真的吗？”我仰慕地说道，随后我又心生疑团，“可是施洗约翰是

在暮年时被杀害的！”

“那个头骨应该是在另一个珍宝库里。”威廉一本正经地说道。我从来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是在开玩笑。在我生长的国度里，人们开玩笑，总是说完之后哈哈大笑，于是大家跟着开怀大笑。可威廉却只在说正经事时才笑，而开玩笑时，他总保持一副严肃的神情。

第六天
辰时经

其间，阿德索在聆听《愤怒之日》时做了一个梦，也可以说是产生了幻觉。

威廉辞别尼科拉上缮写室去了。我已经看够了珍宝，决定上教堂去为马拉希亚的灵魂祈祷。我从未喜欢过那个人，他让我害怕，而且坦率地说，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怀疑他是几起凶杀案的主犯。而现在我想他也许是个可怜虫，就像许多强势人群中的弱者，因被未能满足的欲望所困而感到郁闷，沉默寡言，躲躲闪闪，他深知自己无话可说。对他我觉得有某种懊悔，我想为他那不可思议的命运作祈祷，这也许可以消除我的愧疚感。

教堂里清冷的灯光微弱幽暗，那不幸者的尸体陈放在重要位置，僧侣们为吊唁死者唱颂经的低沉哀婉的吟诵声不绝于耳。

在梅尔克的修道院里，我曾多次参加临终修士兄弟的祈祷。那种氛围不能说是愉快的，但我觉得宁静肃穆，而且有一种轻松的公正感。人们轮流走进临终者的房间，用吉祥的话语安慰他，而每个人都在心里为他祈祷幸福，因为他正在了结自己充满美德的一生，不久将加入天使们的合唱队伍，去享受无尽的欢乐。那种平静，那种神圣的羡慕之情，将会部分地感染垂死的人，使他能最后安详地死去。可是这与最近几天里的死亡有着多么大的差异啊！我终于亲眼见到了“非洲之终端”的魔蝎的牺牲品是怎样死去的，而韦南齐奥和贝伦加肯定也是那样死去的，他们在水中得到慰藉，面目也像马拉希亚那样难以辨认。

我坐在教堂最后，蜷缩着身子抵御寒冷。我暖过来一些以后，就跟随着僧侣兄弟加入了祈祷的合唱。我跟着感觉唱，嘴唇一张一合，但似乎不知道自己在念诵什么。我晃动着脑袋，闭上了眼睛。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想自己是睡着了，而且其间至少醒过三四次。后来，唱诗班唱起《愤怒之日》……赞美诗的吟唱像麻醉剂似的催我入睡。我完全睡着了，疲惫不堪地陷入了不安的麻木状态之中。或者可以说，不仅是昏昏入睡，而且像是在母腹中蜷缩着身子的胎儿。而在那灵魂的迷雾之中，我又像是来到一个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地域，我产生了幻觉，也可以说是

走入了梦境。

我沿着狭小的楼梯进入一个低矮的通道，像是进入教堂的地下珍宝室。但我一直往下走着，来到一个更加宽敞的教堂地下室，那是楼堡的厨房。那肯定是厨房，不过那里的人不仅在锅灶周围忙碌，而且还使用鼓风机和锤子，好像尼科拉手下的铁匠们也如约聚集到那里了。炉火和锅灶四周闪烁着红光，锅里滚烫的沸水喷出热腾腾的蒸汽，升到液体表面的大气泡会突然爆裂，持续不断地发出劈劈啪啪的巨响。厨师们在空中挥舞着烤肉扦，而集聚在那里的见习僧们蹦蹦跳跳地争抢着烤鸡和那些灼热的铁扦上串起的各种野味。铁匠们在一旁狠命捶打着，响声震耳欲聋，铁砧上迸出的一团团火星，跟两个炉灶上喷出的烟雾混合在一起。

我不知道自己是在满嘴酱汁、嚼着香肠的萨尔瓦多雷可以忍受的地狱里，还是在天堂。不过我没时间弄清自己的所在，因为有一群头如大锅的小矮人跑进来，他们猛力撞我，把我推到膳厅门槛处，逼我进去。

膳厅里布置得像过节。墙上挂着大壁毯和旗帜，然而上面画的并不是通常号召人们怜悯的虔诚信徒，也不是赞颂国王荣耀的图案，而更像是阿德尔摩绘制在手稿页边的装饰画，不过没有他画的那么可怕，倒显得有些滑稽可笑：野兔围绕着挂满礼品的悬赏树跳舞，水中游着的鱼儿自动跳进锅里，端着锅的厨子是身穿主教服的猴子，大腹便便的妖怪围着热气腾腾的大锅起舞。

坐在首席的是身着节日盛装的院长，他长袍上绣着绛红色的花纹，手里拿着叉子，俨如手执一根权杖。坐在他身旁的是豪尔赫，他手捧一大壶葡萄酒豪饮。食品总管穿着贝尔纳·古伊的服装，拿着一本形似蝎子的书本，认真地念着圣人们的生平事迹和福音书上的片断，不过那是耶稣跟门徒开玩笑的一些故事，耶稣要他记住那是一块石头，并且将在那块沿着平川滚动而感到惭愧的石头上建立起他的教堂，还有圣人哲罗姆评论《圣经》的故事，说上帝想对耶路撒冷裸露出脊梁。食品总管每念一句，豪尔赫就哈哈大笑，用拳头敲击桌子，大声喊道：“你将是未来的院长，上帝的娘胎！”他的确是这么说的，愿上帝宽恕我。

院长高兴地示意，于是进来一队圣女。她们个个服饰华丽，光彩照人，队列中央有一位女子一眼看去像是我的母亲，后来我意识到是自己眼花了，因为那肯定是那个威武得像旌旗展开的军队的姑娘。只是她头上戴了一顶白色珍珠冠，两串白珍珠从脸颊两边垂下，与挂在胸前的两

串珍珠交织在一起，每串珍珠上都挂有一颗李子大小的钻石。另外从双颊耳鬓垂下一排天蓝色珍珠，在她那白皙挺直的脖颈颈际处联结成黎巴嫩的高塔状的护喉甲胄。她身上披着紫红色的斗篷，手里拿着一只镶有钻石的高脚金杯，不知为什么，我知道，杯里装的是某天她从塞韦里诺那里偷来的毒药。这位像朝霞般美丽少女的后面跟随着好几个女人。一位披着白色绣花斗篷，深色长衫上是双层的金色披肩，披肩上绣着野花；第二位身披黄色锦缎斗篷，浅玫瑰色的长衫上绣着绿叶，两片前襟上织着一幅深色迷宫图案；第三位披着红色斗篷，翠绿色的长衫上织着红色的小动物图案，双手捧着一条绣花的白披巾。我没有注意其他女子的服饰，因为我只想弄明白，那些陪同看上去像圣母马利亚的那位姑娘的女人是谁，好像她们每个人手里都拿着或是用嘴衔着一张纸条，我知道那是路得、撒拉、苏珊娜以及《圣经》里提及的别的女人。

此时，院长大声喊道：“Traete，filii de puta！”[(1)] 由《圣经》人物组成的另一队人又走进餐厅，他们的服饰华丽端庄，一眼就能认出，队伍中端坐在宝座上的就是我们的主，同时他又是亚当。他身披浅紫色斗篷，斗篷固定在肩，头戴缀有红宝石和白珍珠的冠状头饰，那珠冠与姑娘戴的那顶相似，他手拿金杯，杯中斟满猪血。其他圣人我下面再提，都是我熟悉的，他们簇拥着天主。另外还有一队法国国王的弓箭手紧随其后，他们有的穿红色衣服，有的穿绿色衣服，每人手持一面翠绿色盾牌，上面印有“基督”字样。弓箭手支队的头领上前拜见修道院院长，向院长献上酒杯，并说道：“我知道 ，那些土地 ，连同其界碑以及土地上的财富 ，三十多年来都属圣本笃的修道院所有 。”院长回答道：“四的第一和第七 。”接着众人齐唱：“在非洲之终端，阿门。”仪式完毕，便各就各位。

相对而站的两个队列随即散开，院长下令盛宴开始，所罗门着手摆放饭菜；雅各和安得烈抬进一大捆干草；亚当坐在中央，夏娃躺在一片树叶上；该隐拖着一把犁进来，亚伯提着一只桶来给勃鲁内罗那匹马挤奶；诺亚划着方舟气势磅礴地入场；亚伯拉罕坐在一棵大树底下；以扫躺在礼拜堂的金祭台上，摩西蹲在一块石头上；但以理倒在马拉希亚怀里的一个灵台上，多比亚司躺在一张床上；约瑟趴在一个量小麦的斗上，便雅悯横躺在一个口袋上；还有别人，这时，幻象变模糊了。大卫待在一座小山丘上，约翰席地而坐；法老站在沙地上（自然啦，我自语道，可是为什么呢？），拉撒路站在桌子旁；耶稣待在井沿上，撒该趴在一棵树的枝干上；马太坐在一张凳子上，喇合坐在一个麻絮堆上；路得坐在稻草上，德克拉坐在窗台上（阿德尔摩苍白的脸出现在窗外，像

是在警告她这样可能会坠入悬崖）；苏珊娜在菜园里，犹大在坟墓间徘徊，彼得坐在布道台上，雅各在一张网中，以利亚在一个马鞍上，拉结在一卷铺盖上；放下利剑的使徒保罗听着以扫的嘟囔，而约伯在粪堆上呻吟；利百加拿着一件长衫，犹滴拿着一条毛毯，夏甲带着一块灵柩盖布。而几位见习僧抬着一口热气腾腾的大锅，萨尔维麦克的韦南齐奥从热锅里跳了出来，他全身通红，向众人分发猪血肠。

膳厅里越来越拥挤，大家都狼吞虎咽地吃着美味。约拿在桌上放了两个倭瓜，以赛亚端上蔬菜；以西结送上黑莓，撒该拿来榕树花；相继摆上桌的还有亚当的柠檬，但以理的羽扇豆，法老的青椒，该隐的刺菜蓟，夏娃的无花果，拉结的苹果，亚拿的像钻石那么大的李子，利亚的洋葱，亚伦的橄榄，约瑟的鸡蛋，诺亚的葡萄，西缅的桃核；而耶稣则唱着《愤怒之日》，高兴地在这些美食上各滴了几滴醋，那是从法国国王一名弓箭手的长矛上取下来的一小块海绵中挤出来的。

“我的孩子们，我所有的绵羊们，”这时已酩酊大醉的院长说道，“你们不能这样穿得破破烂烂地进晚餐，你们过来，你们过来。”他敲了镜子上方四的第一和第七，镜子碎了，撒了一地。随即，在迷宫的大厅，从镜子深处飞出许多彩色衣服，像幽灵似的变了形，上面镶嵌着宝石，但都很脏，全是撕破了的。撒该拿了一件白色的，亚伯拉罕拿了一件葡萄色的；罗得拿硫黄色的，约拿要浅蓝色的；德克拉是淡红色的，但以理挑狮鬃色的；约翰选水晶色的，亚当要兽皮色的；犹大的衣服上印有银币，拉伯穿猩红色的；夏娃拿的是善恶之树色，还有人拿多彩的；有人取的是蔬菜色，有人穿的是海蓝色；有人爱树皮色，有人喜墙灰色；有人穿褚石色、黑色或者风信子花色、火红色或硫黄色，耶稣则穿一件鸽子状的衣服炫耀自己，并嘲笑犹大从来不会爽朗地跟人开玩笑。

这时豪尔赫摘去眼镜，点燃一片荒地上丛生的荆棘，撒拉为他送去木柴，耶弗他为他拾来柴火，以扫帮他放下来，约瑟为他在木柴上雕凿，而雅各凿了井，但以理坐在湖边，仆人们取来水，诺亚取来葡萄酒，夏甲拿来一个酒袋；亚伯拉罕牵来一头小牛，喇合把它拴在一根木桩上，耶稣递上一根绳子，以利亚捆起牛脚，然后押沙龙用头发把牛吊起，彼得拔出利剑，该隐把小牛屠宰；希律王挤出牛血，闪去掉内脏和牛粪，雅各淋上油，莫雷萨敦撒上盐，安条克把小牛架在火上，利百加把小牛烤熟。夏娃第一个品尝，觉得无比难吃，但是亚当说别去多想，塞韦里诺建议加一些香草时，亚当拍拍他的肩膀。耶稣掰开面包分给大

家吃，雅各大声喊叫，因为以扫吃光了他的红豆，以扫狼吞虎咽地吃着火炉上的小羊肉，约拿却吃着炖鲸鱼肉，而耶稣已经四十个昼夜没进食了。

这时，人们端着五颜六色的各种美味猎物进进出出。便雅悯总是挑最大的那份拿，马利亚总是拿最好的，马大抱怨总是让她洗盘子。此后他们又分吃烤熟的小牛，这时那小牛变得特别大。约翰要牛头，押沙龙要牛脑，亚伦要牛舌，参孙要颌部，彼得要耳朵，荷罗孚尼也要牛头，利亚要臀部，扫罗要脖子，约拿要腹部；多比亚司得到牛胆，夏娃得到肋骨，马利亚得到牛胸，以利沙巴得到了牛鞭，摩西得到牛尾，罗得得到大腿，而以西结得到牛骨头。此时，耶稣在吞吃一头驴，圣方济各在吃一匹狼，亚伯在吃一只羊，夏娃在吃一条海鳝，施洗约翰在吃一只蝗虫，法老在吃一条珊瑚虫（很自然，我自语道，可为什么呢？），大卫在吃一只斑蝥，扑在一位黝黑而又丰满的姑娘身上，而参孙嘴里咬着一头狮子的脊背，德克拉被一只毛茸茸的黑蜘蛛追赶，大声吼叫着逃跑。

显然，所有的人都喝醉了。有人滑倒在葡萄酒瓶子上；有人掉在锅里，两条腿像两根桩子般交叉在一起露在外面；而耶稣用发黑的十个手指把书拆成一页页，递给别人，嘴里说，你们拿去吃了吧，这是辛福西奥的谜语，其中有你们的救世主上帝之子鱼的谜语。人们尽情饮酒：耶稣喝的是葡萄干酿的酒，约拿喝的是玛尔西卡葡萄酒，法老喝的是苏莲托酒（为什么？），摩西喝的是格拉蒂塔酒，以扫喝的是克雷塔酒，亚伦喝的是亚得里亚诺酒，撒该喝的是阿尔布斯提诺酒，德克拉喝的是阿尔西诺酒，约翰喝的是阿尔巴诺酒，亚伯喝的是坎帕尼亚酒，马利亚喝的是西涅亚酒，拉结喝的是佛罗伦萨酒。

亚当仰卧在地，肚子咕噜咕噜作响，葡萄酒从他的肋骨间流淌出来；诺亚在梦中咒骂含；荷罗孚尼放肆地打着呼噜；约拿睡得很沉，彼得守夜直到鸡鸣；耶稣突然惊醒，听见贝尔纳·古伊和勒普热的贝特朗在策划对姑娘处以火刑，他叫喊道：“圣父啊，如果可能的话，把这只酒杯递给我！”有人倒酒时洒了，有人品尝着美酒，有人狂笑不已，有人含笑而死，有人提着细颈瓶，有人喝别人杯里的酒。苏姗娜叫喊说，她绝不愿把自己洁白的身躯献给食品总管，也绝不会为了一颗牛心而卖身。彼拉多像个受磨难的灵魂在餐室里来回走动，求人给他点水洗手；而帽子上插有羽饰的多里奇诺修士递给他水，然后狞笑着撩开长袍，露出被血染红的外阴，而该隐搂抱着特伦托的玛尔盖丽达嘲笑他：多里奇诺哭了起来，把脑袋靠在贝尔纳·古伊肩上，称他为天使般的教皇；乌

贝尔蒂诺用一棵生命之树安慰多里奇诺，切塞纳的米凯莱用一个金口袋慰藉他，两位马利亚在他身上抹油膏，亚当说服他咬一个刚摘的苹果。

这时楼堡的天顶打开了，罗杰·培根驾着一个飞行器从天而降，他是唯一的主宰世界的人　。而后，大卫奏起齐特拉琴，莎乐美披着她那七条轻纱翩翩起舞，每掉落一条轻纱，七个号中的一个就吹响一次，露出七个封印中的一个，直到只剩下披着日头的女子　。大家都说从来没有见过如此令人快乐的修道院，而贝伦加撩起男男女女的衣服，亲吻他们的肛门。这时一种舞蹈开始了，耶稣穿着导师的衣服，约翰穿得像看守，彼得穿得像角斗士，宁录身穿猎人服，犹大扮得像告密者，亚当扮得像园丁，夏娃扮得像织布女，该隐扮得像盗贼，亚伯拉罕扮得像牧人，雅各 (2) 扮得像邮差，撒迦利扮得像神父，大卫像国王，犹八像古希腊的吟唱者，圣雅各 (3) 像渔夫，安条克像厨师，利百加像卖水人，莫雷萨顿像傻瓜，马大像女仆，希律王像狂怒的疯子，多比亚司像医生，约瑟像木匠，诺亚像醉汉，以扫像农夫，约伯像忧伤的男子，但以理像法官，他玛像妓女，马利亚像女主人，并吩咐仆人们再端一些葡萄酒来，因为她那个神经错乱的儿子不愿意把水变成葡萄酒。

这时修道院院长大发雷霆，他说，他组织了一个如此美好的聚会，却没有人赠送他什么东西，于是大家都争着给他送礼物珍宝：一头公牛，一只绵羊，一头狮子，一匹骆驼，一只鹿，一头小牛，一匹牝马，一辆太阳马车，圣埃奥巴诺的下巴，圣女莫里蒙达的尾巴，圣女亚伦达丽娜的子宫，圣女布尔戈西娜的后颈窝（她在十二岁的时候后颈被雕凿成一只酒杯形状），还有一本《所罗门五棱经　》。但是，院长仍大声喊叫说，他们这样做是为了转移他的注意力，而那些物品都是他们从教堂地下珍宝库抢来的，还丢了一本关于蝎子和七声号的十分珍贵的书；他叫来法国国王派遣的弓箭手，让他们搜查所有可疑之人。而令众人感到羞愧的是，竟从夏甲身上搜出一块彩色花缎布，从拉结身上搜出一颗金印，德克拉怀里藏着一面银镜，便雅悯腋下搜出一根饮料吸管，犹滴衣服里藏着一条丝毯，隆基诺手里拿着一根矛，亚比米勒怀里搂着他人的妻子。然而最糟糕的是，在黝黑而美丽的姑娘身上找到了一只黑公鸡。她跟黑猫一般黑，他们称她是女巫，是假使徒，于是，人们扑到她身上惩罚她。施洗礼的圣人约翰砍下了她的头，亚伯割断了她的喉管，亚当撵她走，尼布甲尼撒 (4) 用一只烧红的手在她胸口写上黄道十二宫的印记，以利亚把她掠到一辆火轮车上，诺亚把她浸泡在水里，罗得把她变成了一座盐雕像，苏姗娜控告她犯了淫秽罪，约瑟背叛她跟了另一

个女人，亚拿把她塞进一个炉窑里，参孙用镣铐锁住她，保罗鞭笞她，彼得把她头朝下钉在十字架上，司提反朝她投石头，劳伦斯把她架在火上烘烤，巴托洛谬要剥她的皮，犹大揭发她，食品总管烧她，彼得否定一切。随后，人们向姑娘的尸体扑过去，往她身上扔粪便，在她脸上踩踏，在她头上撒尿，朝她胸上吐秽物，撕扯她的头发，用火炬灼烧她的脊背。姑娘昔日那柔美的身躯现已被剐成碎片，散落在圣物箱及水晶和金子制作的圣骨盒周围。或者说，并不是姑娘的尸体碎片充斥着教堂地下室，而是地下室的碎片先是旋转飞舞着慢慢组成如今已成矿物质的姑娘的躯体，然后又重新分解，散落在四周，而被疯狂的渎神逆行糟蹋的躯体碎块，堆积在那里，变成了神圣的尘埃微粒。仿佛是在几千年过程中那唯一无比巨大的躯体解体成了碎块，而且现在这些碎块好像准备占据整个教堂地下室，这正如已亡故的僧侣们的藏骨之处，却又更具耀眼的光辉，仿佛上帝的杰作——人的躯体，偶然间分解成多重而又分离的形式，就这样变成了与自己大相径庭的形象，不再是理想的，而是世俗的，由尘土和碎片组成的，它只能象征着死亡和毁灭……

现在我找不到一个参加盛宴的人物和他们带来的礼物了，仿佛所有赴宴的客人都在地下室里化成了干尸的残存物，每个人都缩成自身的一部分来喻示：拉结成了一根骨头，但以理成了一颗牙齿，参孙像一个下巴，耶稣像他紫色长袍的一条碎片。盛宴的结尾仿佛演变成了残杀姑娘的一场狂欢，而这场狂欢仿佛又变成了全球性的。在这里我见到这场杀戮的最后结局，那些躯体（我说什么呢？那些饥饿口渴参加盛宴的人在尘世间完整的躯体）都变成了一具具独特的尸体，像受过酷刑备受折磨的多里奇诺的尸体那样，被撕裂成碎片，变成了肮脏而又耀眼的珍宝，如同剥了皮的动物被撑开挂起来那样，不过还保留着变为化石的人皮、内脏和所有器官以及脸部的线条。看得出皮肤上的每一个褶皱、疤痕和丝绒般的表皮，真皮上密布的胸毛和阴毛成了华丽的锦缎，乳房、指甲、脚跟的角质层、丝状的睫毛、眼睛的水晶体、嘴唇的赘肉、脊椎骨和骨架，全都化成了砂状物，但都未失去原有的形状并保持着原来的位置和布局。掏空了肌肉的疲软的大腿，像一双靴子，大腿肉堆在一边像一幅占卜看相的天宫图，上面一道道红色血管像是阿拉伯式图像；成堆的内脏，红宝石样黏糊糊的心，珍珠般排成项链状的整齐牙齿，玫瑰色透着天蓝色像垂饰板似的舌头，一排像蜡烛的手指，有如地毯线条的腹部，重新打结像封印般的肚脐……现在，这令人毛骨悚然的尸体在教堂地下室的各个角落对我发出狞笑，对我嘶声低语，想要我的命。它被分解后放在圣物箱和遗骨盒里，然而又无序地整合在一起。就是那在晚宴

上又吃又喝的躯体，它狂欢，猥亵地旋转飞舞，而出现在这里的则是它无可逆转的毁灭，隐隐约约的、失去理智的毁灭。乌贝尔蒂诺抓住我的胳膊，指甲都掐进我的肉里，对我低声说道：“你看，都是一样的事情，那个起先得意洋洋的狂妄的人，那个嬉戏取乐的人，如今在这里受到了惩罚和报应。他摆脱了激情的诱惑，因不朽和永恒变得僵硬，凝结在永恒的冰冻之中得以保存和净化，因已完成腐化而避免了腐化，因已化成尘埃和矿物质而不再变成尘埃，死亡是这个地球上匆匆过客的归宿，是劳累的结束 ……”

此时萨尔瓦多雷突然进来了，他全身冒着火焰像一个恶魔，他大声喊道：“笨蛋！你没看见这是《约伯记》(5) 上所写的大野兽吗？我的小主人，你怕什么呀？这就是奶酪薄饼！”教堂地下室顿时变得明亮，闪烁着红光，重新又变成了厨房，而与其说是厨房还不如说是母腹内壁。黏糊糊的，湿漉漉的，正中央是一头乌鸦一般黑的野兽。它长着千只手，被链条锁在一个大炉架上，这些手伸出想要抓住它周围的人，就像乡下人在口渴时想挤榨一串葡萄似的，它紧紧抓住逮着的人，用手撕扯，有人被撕下大腿，有人被揪下脑袋，它饱餐一顿之后，喷出一团比硫黄还要臭的火焰。然而，那场面已不令我恐惧，这的确是异乎寻常的奥秘，我惊诧自己竟然亲切地望着那个“善良的魔鬼”（我是这样想的），毕竟它只不过就是萨尔瓦多雷罢了。因为对于已死之人的躯体，对于他所受的苦难，所犯的贪腐之罪，现在我全知道，我什么也不害怕。事实上，现在那火焰显得可爱而又欢快，在它的照耀下，我重又看到了参加盛宴的客人们。他们又恢复了原样。他们唱着歌并认定一切将重新开始，姑娘也毛发无损地出现在他们中间，依然美丽动人。她对我说：“没有什么，没有什么，你将会看到我比以前更美，你让我到火刑架上去焚烧一会儿，然后我们在这里相见！”她让我看她的外阴，愿上帝宽恕我，我进到里面，并且发现自己是在一个美丽的洞穴里，像是黄金时代的快乐谷，那里流水潺潺，果树成荫，树上挂着奶酪薄饼。人们都在向院长表示感谢，感谢他举办了如此盛大的晚宴。他们向他表达亲切和欢乐之情，推他踢他，撕扯他的衣服，让他躺在地上，还用木棒打他的脊背，而院长笑着，求他们别挠他痒痒。守贫的修士们骑着鼻孔喷着硫黄雾气的马儿进来了，他们腰间系着装满黄金的袋子，他们用金子把狼变成了羔羊，把羔羊变成了狼，并且经得人民议会的同意给它们加冕，让它们当皇帝，庶民高歌颂扬无比万能的上帝。“让笑化解苦恼 ，让笑使人捧腹折腰 。”耶稣挥动着带荆棘的头冠，大声喊道。教皇约翰进来了，他斥责这种混乱的场面，并说道：“这样下去，我们会落到什

么地步呀！”但是众人都嘲笑他，院长带头牵着猪离开，到树林里去寻找松露了。我正要跟着他们去，看见威廉待在一个角落里，他是从迷宫出来的。他手里拿着磁石，那磁石迅速地把他拖向北去。“别把我留在这里，导师！”我喊叫道，“我也想看看‘非洲之终端’！”

“你已经看到了！”正在远去的威廉回答我说。我醒来了，这时教堂里在吟唱葬礼悼歌的最后几句：

那将是令人悲恸的日子，
罪人从骨灰里出来，
以得到上帝的审判。
上帝啊，请对他宽容些！
仁慈的主，耶稣啊，
赐予他安宁吧！

这表明，我的幻觉，如果不是那么长的话，就像所有的幻觉一样，是瞬间即逝的，就像说一个“阿门”那样短暂，比吟唱《愤怒之日》的时间短得多。

---

(1) 拉丁语，进来吧，婊子养的。

(2) Jacob，《圣经》人物，曾与天使角力并获胜。

(3) Saint James，耶稣十二门徒之一，又名大雅各。

(4) Nabucodonosor（前630—前562），巴比伦国王。

(5) Libro di Job，这里指《圣经》。

第六天
辰时经后

其间，威廉为阿德索释梦。

我心神疲惫地走出大门厅，发现那里聚集着一小群人。那是动身要走的方济各会的人，威廉下来给他们送行。

我也加入了与他们的告别式，兄弟般地拥抱了他们。而后我问威廉，另一个使团的人何时带着犯人启程。他说半个小时以前他们就走了，就是我们在珍宝室的时候，我想，也许正是我做梦的时候。

听后，我顿感沮丧，随即又恢复了常态。这样更好。否则眼看着获罪的人（我说的是可怜的食品总管和萨尔瓦多雷……当然还有那位姑娘）被带走，走得远远的永远不再相见，我会受不了的。其实，当时我还被我的梦所困扰，我的情感仿佛已经麻木了。

方济各修士一行朝大门走去离开修道院时，威廉和我留在教堂前，我们两人都伤感万分，尽管出自不同的缘由。后来，我决定向导师讲述我的梦。尽管幻觉千奇百怪毫无逻辑，但我清晰地记得每一个形象，每一个手势，每一句话，梦中的一切都历历在目。我一丝不漏地讲给了威廉听，因为我知道梦经常传达神秘的信息，有学问的人可以从中解读出所含的预言。

威廉默默地听我讲完后，问我道：“你知道你梦见什么了吗？”

“就是我跟您说的那些……”我不安地答道。

“当然，这我明白。但是你知道吗？你讲的大部分都已经被写出来了，你把这些天来见到的人和事都加在你所熟悉的画面中了，因为梦里的情节你早已在什么地方读到或听到过，或是你幼年时在学校里，或是在修道院里。那是西普里安的《晚餐》。”

我疑惑了一阵，很快就想起来了。那是真的！也许我忘了书名，可哪个不甘寂寞的成年僧侣及小僧侣没有为这个幻象丛生的故事发笑或者微笑过呢？书中所写的故事，无论是散文体或是诗歌体，都属于复活节欢庆的传统，以及僧侣的游戏　。尽管最严厉的导师禁止和斥责见习僧读这个故事，可每个修道院里的僧侣们都在私下里口耳相传，或以多种

方式加以演绎或改编。有人断定那故事在快乐的面纱下隐含着伦理道德上的教益，因而虔诚地加以誊写；还有人鼓励传播这个故事，认为通过游戏，年轻人更容易记住《圣经》故事里的一些篇章。其中有一个用诗歌体写成的版本，是写给教皇约翰八世的，上面的题词是：“我喜欢玩耍 ，你接受玩耍的人吧 ，教皇约翰 。要是你愿意 ，你也可以笑 。”而且人们说秃头查理为了娱悦进晚餐的显贵要人，还用诙谐神秘的宗教方式，把一个诗歌体的版本搬上了舞台：

加乌德里克笑着倒地，
撒迦利亚仰卧在床上惊诧不已，
阿纳斯塔修斯教诲着……

当初我和我的伙伴们互相背诵这些片断给对方听时，不知挨了导师多少训斥。我记得梅尔克的一位老僧曾经说过，像西普里安这么一位有道德的人，不可能写出这种低俗的东西，那是亵渎《圣经》的拙劣之作，唯有异教徒或小丑才写得出来，而不是出自神圣的殉道者……好多年来我已忘了那些幼稚的游戏。那天，《晚餐》一书怎么会如此活灵活现地出现在我的梦里呢？我一直以为梦是神圣的信息，或者最多是在沉睡的记忆中，荒谬地断断续续地重现白天所发生的事情。现在我才知道书上读到的东西也可以梦见，因此，人是可以梦见梦中之事的。

“我真想成为阿特米多鲁斯 (1) ，正确地解析你的梦，”威廉说道，“但是我觉得，即使没有阿特米多鲁斯的学识，你的梦也很容易说清。我可怜的孩子，这些天你所经历的一系列事件，打乱了事物一切正确的规则。今天早晨在你那沉睡的思维中又浮现出一出喜剧的记忆，尽管也许带有别的意向，那出喜剧里的世界都是颠倒了的。你最近的记忆、你的焦虑和你的惧怕都添加在那出喜剧之中了。以阿德尔摩的页边插画为起点，你在梦中再现了一场盛大的狂欢节，梦中的所有事物好像都错位了，就像在《晚餐》一书中那样，每个人所做的都是他在世时做过的。你的梦是对你所受教诲的质疑。”

“不是我，”我勇敢地说道，“而是我的梦。不过，那就是说，梦并不是超凡的神圣的信息，而是邪恶的胡思乱想，不包含任何真理！”

“我不知道，阿德索，”威廉说道，“我们已掌握了许多事实，假如有朝一日来个什么人，执意要从我们的梦中寻求事实真相的话，那么敌基督降临的日子就真的不远了。然而，我越琢磨你的梦，就越觉得它是

一种启示。也许不是对你，而是对我的启示。请原谅，我利用你的梦来扩展我的假设。我知道，这是一种卑劣行径，不该那样做……不过我相信你沉睡的心灵比我在这六天中清醒的心灵所理解的事情还要多……”

“真的吗？”

“我觉得你的梦是一种启示，因为跟我的一个假设相吻合。谢谢。”

“可是我的梦和所有的梦一样是没有什么意思的……”

“它也和所有的梦及幻觉一样是另有含义的。得从它的寓意和解释《圣经》等作品的神秘去解读……”

“就像《圣经》那样？”

“一个梦就是一部著作，而许多著作只是梦。”

---

(1) Artemidorodus Daldianus，古罗马占卜家，著有《释梦》。

第六天
午时经

其间，前几任藏书馆馆长的接任史得到了证实，那本神秘的书也有了更多的消息。

威廉想再上缮写室去，其实他刚从那里下来。他向本诺提出要查阅图书目录，并迅速地翻阅了一下。“应该就在这里，”他说道，“我在一个小时之前就见到过……”他在其中一页停住。“就是这本，”他说道，“你念念这个书名。”

在一篇目录（非洲之终端！）中有一部书标有四个书名，表明这部书中有好几篇文章。我念道：

一、阿拉伯语。《论一个傻子的言语》；

二、叙利亚语。《埃及炼金术手册》；

三、亚尔科佛里巴导师对迦太基主教西普里安的《晚餐》的评价；

四、《关于贞女的淫荡和娼妓的情爱之无头书》。

“是关于什么的？”我问道。

“是我们要找的书，”威廉轻声对我说，“这就是为什么你的梦对我有启示。现在我能肯定就是这部书。而实际上……”他迅速地翻阅了前后几页目录，“实际上这就是我所想的那些书，全在一起。不过这不是我要查的。你听着，你的记事本呢？我们得计算一下，你尽量回想清楚前天阿利纳多对我们说过的话，以及今天上午我们从尼科拉那里所听到的。上午，尼科拉告诉我们说，大约在三十年前他来到这里时，阿博内已被任命为修道院院长了。原来的院长是里米尼的保罗。是不是这样？我们推测这种职位的更替大约发生在一二九〇年，早一年或晚一年都没有关系。还有，尼科拉对我们说，他到这里时，博比奥的罗伯特已是藏书馆馆长了。对不对？后来他死了，藏书馆馆长的位置给了马拉希亚，这是本世纪初的事。你记下来。但尼科拉来到这里之前，里米尼的保罗

当了一个时期的藏书馆馆长。具体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呢？这没人对我们说过，我们可以从修道院的记事簿上查到，我想那个记事簿大概在院长那里，而我暂时不打算向院长要。我们假设保罗是在六十年前被指定为藏书馆馆长的，你记下来。大约五十年前本该轮到阿利纳多担任藏书馆馆长，却被另一个人顶替了，事隔几十年，为什么他还耿耿于怀呢？他影射的是里米尼的保罗吗？”

“或者是博比奥的罗伯特！”我说道。

“好像是如此。不过现在你看看这份目录。你知道，书名是按照书籍入馆时间登记的，这一点马拉希亚对我们说过。而由谁登记的呢？由藏书馆馆长。因此，按照目录上的不同笔迹，就可以确认藏书馆馆长的接替情况。现在我们从后往前查看目录，最后的笔迹是马拉希亚的。他没有写满几页，修道院近三十年没有纳入多少书。再往前翻，接着的一系列目录字迹颤抖，我清楚地看出这是博比奥的罗伯特的字，他是病人。这也没有几页，罗伯特在职的时间可能不长。下面就是我们现在发现的：连续好几页是另一个笔迹，笔锋刚劲有力，字迹清晰，登记了入馆的一大批书籍（其中有我刚才查阅的一批书），给人的印象很深。里米尼的保罗工作真尽力啊！太尽力了！你想想，难怪尼科拉告诉我们，保罗在相当年轻时就当上了修道院院长。不过，就算这位贪婪读书的人在短短几年内让修道院充实了许多书籍……然而，不是说，他有个奇怪的缺陷，也可以说是丧失书写能力的病，因而被人称作‘不会写字的院长’嘛？那么，这好几页的书目是谁写的呢？我认为是他的助理。但是如果这位助理后来被正式任命为藏书馆馆长，那么就还该是他来继续登录书目，我们明白了，为什么那么多页的目录是同一个笔迹。所以，在保罗和罗伯特之间，应该还有一位藏书馆馆长，他的任职大约是在五十年之前，他就是阿利纳多那个神秘的竞争对手，而当时较为年长的阿利纳多本指望接替保罗位置的。后来，那个人消失不见了，而与阿利纳多和其他人的期望相左的是，被任命接替其位置的人却是罗伯特。”

“可是，为什么您如此肯定这是正确的分析呢？就算这个笔迹是出自那个不知名的藏书馆馆长，前面几页登录的书名为什么不可能是保罗的笔迹呢？”

“因为除了登录这些入馆的书外，还登记着教皇的敕令和谕旨，上面都有确切的日期。我想说的是，比如你在这里找到了卜尼法斯八世的谕旨《坚定的审慎》，日期是一二九六年，你就知道这卷文档不是在当年进来的，并可以推断也不是很久之后入馆的。凭着这一点，我顺着年

份排列就有了标志性的里程碑，因此，如果我假设里米尼的保罗在一二六五年成为藏书馆馆长，一二七五年当上了修道院院长，而从一二六五至一二八五年书目的笔迹，不是后来接任他的博比奥的罗伯特的，而是另一个人的，那么，就出现了十年的间隔。”

我的导师真是机敏过人。“不过发现了这个，您能得出什么结论呢？”我问道。

“得不出任何结论，”他回答我说，“只是一些前提。”

他站起身来去和本诺交谈。本诺乖乖地坐在自己的位子上，但神情不定。他坐的仍然是自己的老位子，不敢去坐那个挨着图书目录的马拉希亚的位子。威廉朝他走过去，但保持了一定的距离。我们没有忘记头天晚上那令人不快的一幕。

“藏书馆馆长先生，即便你现在大权在握，我希望你还愿意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天早晨阿德尔摩和别人在这里讨论诙谐的谜语时，贝伦加首先提到了‘非洲之终端’，当时是不是有人谈起西普里安的《晚餐》那本书？”

“是有人提起过，”本诺说道，“我没有跟你说起过吗？在谈论到辛福西奥的谜语之前，正是韦南齐奥提到了西普里安的《晚餐》，马拉希亚听了就火冒三丈，说那是一部下流之作，并提醒说院长是禁止大家阅读那本书的……”

“唔？院长？”威廉说道，“很有意思。谢谢你，本诺。”

“你们等一下，”本诺说道，“我想跟你们谈谈。”他示意让我们跟随他走出缮写室，为了避免别人听见他说话，就待在通向厨房的楼梯上。他的嘴唇在发抖。

“威廉，我很害怕，”他说道，“他们把马拉希亚也杀死了。现在知道太多事情的就是我了。何况我受到那群意大利人的憎恨……他们不想再要一个外国人当藏书馆馆长……我想，那些人被杀就是这个原因……我从未对你们谈到过阿利纳多对马拉希亚的仇恨，以及他的积怨……”

“很多年以前，是谁夺走了他藏书馆馆长的位置呢？”

“这我不知道，他总是说得很笼统，再说那已是很遥远的事了。他们大概都死了。但是阿利纳多周围的那群意大利人经常在谈论……他们常常谈论马拉希亚是稻草人那样的傀儡，他是由某个人跟院长合谋安插

在这里的……我不知不觉地……卷入了两个对立派别的争斗之中……这我今天早晨才明白……意大利这块土地上处处都暗藏杀机，他们连教皇都能毒死，可以想象，像我这么一个可怜的年轻人……昨天我还不明白，我原以为一切都源于那本书，可现在我没有把握了，那只是个借口……我应该……我想……我真想逃跑。你们能给我出出主意吗？”

“我劝你保持镇静。现在你想听我的劝告了，是不是？可是昨天晚上，你还好像是世界的主宰。傻瓜，要是你昨天帮助了我，我们尚能阻止最后那桩凶杀案的发生。是你把那本书给了马拉希亚，才导致了他的死亡。不过，你至少得告诉我一件事。那本书到没到过你手里？你碰没碰过它？你读没读过它？”

“这我不知道。我发誓，我没有碰过它，或者说，我只是到实验室取它时才碰过它，但我没有打开，我把它藏在僧袍下，然后去我的房间把它放在草褥下。当时我知道马拉希亚一直在监视我，我立刻就回到了缮写室。而后来马拉希亚提出要我当他的助手，我就把他带到我的房间，把书交给了他。这就是一切。”

“你可别对我说你连打开都没打开过。”

“不，我打开过，在把它藏起来之前，为了确定那真是你们也在寻找的那本书。书的开头一篇是用阿拉伯语写的手稿，后面一篇是用叙利亚语写的，我想，再后面一篇是用拉丁语写的，最后一篇是用希腊语写的……”

我回想起了在目录里见到过的一些缩写。头两篇题目是用缩写ar.和syr. [(1)] 。就是那本书！不过威廉紧追不舍：“那么说你碰过它，而你却没有死。也就是说光碰它不会死。而关于那篇希腊文的手稿，你能告诉我什么？你看过它吗？”

“只看了一点儿，只是弄明白了那是一篇无题的文稿，一开始好像就少了一部分……”

“《关于贞女的淫荡和娼妓的情爱之无头书》……”威廉低声道。

“……我设法看了第一页，不过说实话，我希腊语很差，我本该在希腊语上多下些工夫的。最后另一个细节令我感到很好奇，正好就是用希腊语写的那几页。我没有全都翻阅，因为我翻不开。那些书页，怎么说呢，都湿了，一页一页粘在一起分不开。因为那羊皮纸挺怪，所以才会这样……比别的羊皮纸柔软，以致头一页都被腐蚀了，几乎都烂成碎

片了，的确是……总之，很奇怪。”

“‘奇怪’，塞韦里诺也是这么形容的。”威廉说道。

“那种羊皮纸好像非同一般……仿佛是布，但是很薄……”本诺继续说着。

“亚麻纸 ，或是布纹羊皮纸 ，”威廉说道，“你从未见过那种羊皮纸吗？”

“我听说过，但是以前我没见过。人说那种纸很贵，也容易碎，所以用得很少。是阿拉伯人制造的，是不是？”

“是阿拉伯人发明的。不过意大利的法布里亚诺也制造这种纸。而且也……那肯定是的，当然了！”威廉的眼睛发亮。

“这是多美好且有意思的发现啊，好样的，本诺，我谢谢你！是啊，我想在这座藏书馆里，亚麻纸的手稿很少有，因为新近并没有手稿送来。况且许多人担心那种纸不像羊皮纸能保存几个世纪，也许这是真的。我们想象一下，假如人们并不希望收藏在这里的东西像青铜器那样耐久……布纹羊皮纸，嗯？好，再见。你尽可放心。你不会有危险的。”

“真的吗？威廉，你们能向我保证吗？”

“我向你保证，如果你就老老实实待在自己位置上的话。你已经惹了太多的麻烦。”

我们辞别本诺离开缮写室时，他就算说不上放心，似乎也平静多了。

“笨蛋！”我们出来走到外面时，威廉嘟囔道，“要是他不在中间插一杠子，我们早就把一切都解决了……”

我们在膳厅找到了院长。威廉迎上去，要求跟他谈话。阿博内无法推托，约我们过一会儿在他寓所见面。

---

(1) 分别是阿拉伯语和叙利亚语的缩写。

第六天
午后经

其间，院长拒而不听威廉的分析，却大谈宝石的内涵，表示希望威廉别再调查那些不幸的事件。

院长的寓所在参事厅上面，他在宽敞豪华的客厅里接见我们。那是个晴朗的有风天，从客厅的窗口可以看到修道院教堂的屋顶，还可以看到楼堡的建筑。

院长站在一扇窗前，他一面欣赏宏伟的楼堡建筑，一面做出庄重的手势指给我们看。

“令人叹为观止的古堡，”他说道，“它的建造比例综合了诺亚方舟的黄金规则。楼堡的建筑分三层，因为三是三位一体的数字。拜见亚伯拉罕的天使是三位；约拿在巨鲸腹内是三天；耶稣和拉撒路在墓室里有三天；基督三次请求圣父把他面前斟满苦酒的杯子挪开，并且三次躲起来与使徒们一起祈祷；彼得三次背离他，他升天后三次向他的门徒们显灵。神学宣扬三种善德；神圣的语言有三种；灵魂分三部分；理性的造化物分天使、人和魔鬼三个类别；声音分嗓声　、气息声和拍击声　三类；人类历史分立法之前、立法期间和立法之后三个时代。”

“神秘和奇妙的和谐统一。”威廉认同道。

“不过，四方形也同样。”院长继续说道，“蕴含神圣的教诲。东南西北基本方位是四；春夏秋冬四季；水火土气四大元素；冷热干湿四种气候；出生、长大、成熟、衰老四个阶段；动物有天上、地上、飞行和水生四类；构成彩虹的基本颜色是四种；产生一个闰年需四年。”

“噢，那当然，”威廉说道，“七也跟这些数字一样是神秘的数字，三加四等于七；而三的四倍是十二，就像十二个门徒一样；十二乘以十二等于一百四十四，就是上帝选民的数字。”威廉对神秘数字世界的奥秘精到的论述让院长无话可说。这样，威廉就能把谈话引上正题。

“我们必须谈谈最近发生的事件，对此我考虑了很久。”威廉说道。

院长转过身来背朝着窗户，神情严厉地面对威廉：“也许太久了。威廉修士，我承认，我原本对您有更多的指望。您来这里已经快六天

了，除了阿德尔摩，又死了四个僧侣，还有两个让宗教裁判所逮捕了——当然，那是行使法律，但要是裁判官不插手前几桩命案的话，我们本来是可以避免蒙受这种耻辱的——最后，我作为调解人所举办的这次会晤，由于这些罪恶行径，落了个令人难堪的结局……当初我请您调查阿德尔摩的死因时，您好像认同我的看法，我本指望对这些事件能有不同的解决办法……”

威廉沉默不语，显得很尴尬。院长当然说得在理。在这个故事的一开始我就说过，我的导师喜欢以机敏的推断使人折服，而当此之时，他行动的迟缓不无公正地受到谴责，他的自尊心受到挫伤，那是符合逻辑的。

“是的，”他承认道，“我辜负了您的期望，但是，尊敬的院长大人，我要向您解释为什么。造成这些罪行的缘由并不是僧侣之间的一场争斗和某种报复，而是事情本身牵涉到修道院久远的历史渊源……”

院长不安地看了看他：“您想说什么？我也明白，问题的关键并不在食品总管不幸的往事，它又牵涉另一件事情。可那是一件我也许知道却又不能谈论的事情……我本希望您已澄清此事，并由您来跟我谈的……”

“尊敬的院长大人想的是某些从告解中得知的事情……”院长移开视线，威廉继续道，“如果院长想知道我是否清楚有关贝伦加和阿德尔摩之间，以及贝伦加和马拉希亚之间的不正当关系，那么，这是修道院里人人皆知的，而不是从您那里得知的……”

院长涨红了脸：“我认为当着这位见习僧谈论这类事欠妥。会晤已经结束，我认为您不再需要他当您的书记员了。孩子，你出去吧。”他用命令的口吻对我说道。我委屈地走了出去。但出于好奇，我只半掩上大厅的门，蹲在门背后，注意倾听他们的谈话。

威廉继续讲下去：“那么，这些不正当的关系，即便发生过，它在这些令人痛心的案件中也是无足轻重的。关键在另一件事情上，我想您已经想到了。一切都是围绕着一起盗窃案，对一部书的占有，那书原先是藏在‘非洲之终端’里面的，现在经过马拉希亚之手又放回那里了，不过一连串的命案好像并未就此中止，这您也看到了。”

一段长时间的沉默之后，院长才又说话，声音嘶哑而又迟疑，仿佛因意想不到的揭示而感到震惊：“不可能……您是怎么知道‘非洲之终端’的？您违背我的禁令进了藏书馆？”

威廉本该说出真相，不过那样一来，院长将会大发雷霆。可他显然又不想撒谎，于是选择了用反问来作回答：“尊敬的院长大人，在我们第一次见面时，您不是对我说过，我从没见过勃鲁内罗那匹马，却能准确地描述出它的特点，像我这样一个人，要推断禁止他进入的场所，难道还会有什么困难吗？”

“那倒也是，”院长说道，“可是您为什么会那样思考的呢？”

“怎么会往那儿想，那就说来话长了。可是已经发生的一连串凶案，都是为阻止人去发现不想让人知道的某种秘密。现在那些对藏书馆秘密略有所知的人，不管是直接地还是通过诈骗手段知道的，全都死了。只留下一个人，那就是您。”

“您这是含沙射影……您这是含沙射影……”院长说这话时，好像脖子上的青筋都暴起了。

“您别误会，”威廉说道，很可能他也的确想试着暗示一下，“我是说，有人是知道真相的，并且不想让别人知道。您是剩下的知道实情的最后一个人，您很可能是下一个受害者。除非您能把您所知道的那本禁书告诉我，尤其是要告诉我修道院里有谁对于藏书馆的事情知道得跟您一样多，甚至比您还多。”

“这里很冷，”院长说道，“我们出去吧。”

我急忙离开厅门，赶到通往地下的楼梯口等他们。院长见到我，对我微微一笑。

“几天来，这位年轻僧侣听到多少令人不安的事情啊！振作些，孩子，别惶恐不安。我觉得实际存在的阴谋，没有人想象的那么多……”

他举起一只手，有意让白天的光线照到他戴在无名指上的一枚戒指，那是一枚闪闪发光象征权力的戒指。镶嵌在上面的各种宝石璀璨夺目。

“你认出它了，是吧？”他对我说道，“它象征我的权威，也象征我的重任。这不是一件装饰品，它庄重地宣布我是圣言的守护人。”他用手指摸着那些色彩绚丽的宝石，那乃是令人赞叹的人类和大自然共同创造的艺术杰作。“这是紫晶，”他说，“它是谦逊之镜，让我们回想起圣马太的单纯和谦和；这是绿玛瑙，它是仁慈的标志，象征着约瑟和圣雅各的虔诚；这是碧玉，蕴含着信仰，象征圣彼得；红玛瑙，忘我牺牲的标志，令我们想起圣巴托洛谬；这是蓝宝石，它象征希望和默想，代表

圣安得烈和圣保罗；水苍玉，象征健康的教义、科学和宽容，代表圣多马的善德……宝石的内涵多么丰富多样，”他沉浸在神秘的遐想之中，继续说道，“那是传统的宝石鉴赏家们从亚伦所佩戴的胸饰，以及从使徒的书卷中有关圣城耶路撒冷的描述演绎出来的。另外，锡安山 (1) 城墙上镶嵌的宝石跟摩西的兄长胸饰上缀有的宝石是一样的，《出埃及记》中记载的红玉、白玛瑙和红玛瑙在《启示录》中是用绿玛瑙、红玛瑙、翡翠和紫玛瑙替代的。”

威廉刚想开口说话，便被院长用手势阻止了，院长继续他的讲话：“我记得有一本祈祷书手稿是写在羊皮纸上的，装饰在上面的每一块宝石上都刻有描写和赞颂圣母的诗句。诗里还提到她的订婚戒指，就像是用宝石的语言谱写了一首闪烁着真理之光具有象征意义的诗篇。不过，镶嵌宝石的戒指拥有含有深意的矿物质，譬如纯洁的水晶让人重获灵魂和肉体，如同玛瑙的琥珀象征节欲，吸铁的磁石像圣母用其仁慈之弓拨动悔罪人的心弦。正如你们所见，那都是镶嵌在我戒指上的宝石，哪怕是最小最不起眼的尺寸。”

他晃动着戒指，那闪烁的亮光令我目眩，他像是想震慑我。“神奇的宝石语言，是不是？对于别的圣人，那些宝石还另有含义。对于英诺森三世来说，红宝石意味着沉静和忍耐，石榴红宝石象征着仁爱。宝石的语言是多样的，根据它们显现的氛围，解释每一种宝石所蕴含的多种真理。而由谁来断定内涵是否正确呢？这你是知道的，孩子，是他们教会了你：权威人士、最可靠和最有名望的，也就是最神圣的鉴赏家。否则，怎么能避免不陷入魔鬼诱惑我们的误区呢？魔鬼怎么会憎恨宝石的语言的，这很特别。肮脏的野兽从宝石的语言看到传达着不同含义和不同层次智慧的一种信息，魔鬼想制服它，因为璀璨的宝石回应了其在毁灭之前曾有的奇迹。”

他把手伸给我让我亲吻戒指，我跪了下来。他抚摸了我的头：“所以，孩子，你把这些天所听到的都忘了吧，那无疑都是些谬误。你已进入最伟大、最高贵的修道院，我就是这个修道院的院长，你是在我的管辖之下，因此，你须听命于我，把那些事情忘了吧，并且永远封上你的嘴。你发誓。”

我当时颇受感动，我被制服了。本来我肯定会发誓的。而我倘若那样做了，那么你，我善良的读者，现在你就读不到我这忠实的记载了。然而，这时威廉加以干预了，也许不是为阻止我发誓，而是他因感到厌恶而作出了本能的反应，想粉碎他已在我身上产生的魔力。

“这跟孩子有什么关系？我向您提出了一个问题，我提醒您有危险，我要求您说出一个人的名字……难道您现在要我也亲吻这枚戒指，并发誓忘记我所知道和怀疑的一切吗？”

“哦，您……”院长伤感地说道，“不过，我并不指望一位托钵僧能够理解我们传统的美，或者能严守秘密，还有保持沉默，那是建立我们宏伟业绩的基石……您告诉了我一个离奇的故事，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为了一本禁书，造成了一连串的凶杀，有人知道了唯有我才应该知道的事情……荒唐的无稽之谈，毫无意义的推论。您尽可把它说出去，如果您愿意的话，没有人会相信您的。而尽管在您奇异的构想中有某些成分是真的，好吧，一切都重新由我来负责。我会调查的，我有办法，我有权威。当初我就不该请一个外来人调查只属于我管辖范围的事，不管他多么睿智。但您心里是清楚的，当初我始终以为那只是牵涉到违背操守的事情，而且我是想让另外一个人把我在听人告解时所得知的事情告诉我。好，现在您告诉我了。双方使团的会晤已经结束，您在这里的使命也已经结束。我想皇宫正急切地期待着您，那里不能长时间缺少您这样的人。我准许您离开修道院。我不想让您日落之后上路，路上不安全。你们明天一早就走。噢，您别感谢我，您作为我们兄弟中的一员，并且光临我们的修道院，那是我们的荣幸。您可以跟您的见习僧回去了，让他给您准备行李。自然，您不必再继续您的调查了。您不要再骚扰僧侣们了。您走吧。”

院长的这番话与其说是告辞，不如说是下逐客令。威廉辞别后就下了楼梯。

“这是什么意思？”我问道。我真是一点儿也不明白。

“尽你所能构想一种假设。你应该已经学会该怎么做。”

“如果我真就这样学会了的话，那我至少可以构想两种完全相反的假设，而两种全都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好，那么……”我咽了一下口水，作这种假设使我很不自在，“第一种假设，院长本来就已经知道一切，并且心想您什么也发现不了。他在阿德尔摩死后，先把调查任务交给您，但后来他逐渐明白，事情比他想象的要复杂得多，从某种程度上也牵涉到他，他不愿意让您把事情查得水落石出；第二种假设，院长从未怀疑过什么（至于是什么，我不知道，因为我不知道您现在的想法）。不管怎么样，他一直以为一切都源于一场争吵……鸡奸僧侣之间的一场争吵……不过，现在您让他睁开了眼睛，他突然发现了一件可怕

的事情，他想到了一个名字，他心里清楚谁应该对那几起凶杀案负责。不过，事情到了这种地步，他想自己来处理，把您支走，以挽回修道院的声誉。”

“想得不错。你开始能运用推理了。不过，你已经看到，无论哪种情况，我们的院长都是为他修道院的名声而担心。不管他是凶手还是下一个受害者，他都不愿意让有损于这圣地的消息透露到山外去。你可以杀了他的僧侣们，但是你不能毁坏这座修道院的荣誉。啊，为了……”威廉现在很恼火，“这个僭主的私生子，这个只因给圣人阿奎那下葬而变得有名望的孔雀，这个只因戴着一枚像玻璃杯底那样大的戒指而活着的大皮囊！不可一世的傲慢的家伙！你们克吕尼修会全是傲慢的家伙！你们比君主们更糟，比无赖还无赖！”

“导师……”我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我壮起胆子以责备的口吻说道。

“住口，你同他们是一路货色。你们并不是什么地位低下的贱民，也不是贱民的儿女。如果你们遇上一个农民，就会接纳他，但昨天我看到了，你们毫不犹豫地把他交给了执行宗教法庭裁判的世俗权力。如果是一个你们中的人，他就会受到保护。阿博内会认出凶手，会在教堂地下的珍宝库里刺死他，并取出他的肾来分放在圣骨盒里，只要能保住修道院的声誉……一个方济各修士，一个普通的教士，想要在这座神圣的房子里发现老鼠窝？这可不行，阿博内无论如何是不允许他这样做的。谢谢，威廉修士，皇帝需要您，您看见了我的戒指有多漂亮，再见了。然而，现在已经不是我和阿博内之间的挑战了，而是我和整个事件之间的挑战，在事情查明之前我是不会走出这个围墙的。他不是要我明天早晨就走吗？好吧，他是修道院的主人，但是在明天早晨之前，我就要查清楚。我必须得查清楚。”

“您必须查清楚？现在谁强迫您呢？”

“没有人强迫我们查清楚，阿德索。但必须查清楚，这就是一切，哪怕是理解错了。”

对于刚才威廉诋毁我的教会及修道院院长的那番话，我还困惑不解，感到委屈。我试图为阿博内作一些辩解，于是构想出第三种假设，我觉得自己在这方面似乎已经得心应手了：“导师，您没有考虑到第三种可能性，”我说道，“这几天我们注意到了，而今天早晨尼科拉的那番表白，以及我们在教堂里听到的窃窃私语，更加使我们看明白了，这里

有一帮意大利僧侣不愿容忍接连由外籍人员继任藏书馆馆馆长，他们谴责院长不遵守传统。根据我的理解，他们隐蔽在阿利纳多背后，并把他推到前面当做一面旗帜，以求得在修道院建立另一种体制。对此我很能理解，作为一个见习僧也会在他的修道院里听到很多这一类议论、影射和阴谋策划的。因此说，院长也许是生怕您的发现会给他的敌人提供武器，而他是想谨慎地了结一切……”

“有可能。可他仍然是个酒囊饭袋，他会让人给杀了的。”

“可您对我的假设怎么看？”

“待会儿我再告诉你。”

我们走进庭院。风刮得更加猛烈，虽然午后经刚过不久，光线已很黯淡。时近黄昏，我们剩下的时间不多了。在夕祷时，院长肯定会通知僧侣们说，威廉不再有权利进行调查，也不能再到处活动了。

“时间不早了，”威廉说道，“而一个人在时间紧迫时，一定得保持镇定。我们要像仍有足够的时间那样行动。首先要解决的一个难题，就是怎么进入‘非洲之终端’，因为最终的答案应该就在那里。另外，我们还得救一个人，我还不能确定是哪一个。最后，我们得注意马厩那边会不会出点什么事，你得盯住那儿……你看，那里乱成一团了……”

楼堡和庭院之间的空地上的确异常热闹。刚才，有位见习僧从院长的寓所出来朝楼堡跑去。现在尼科拉从那里出来，朝宿舍方向走。早晨见到的帕奇菲科、埃马洛、彼得等一伙人，正在一个角落里跟阿利纳多不停地交谈，好像是想说服他什么。

随后，他们好像做出了决定。埃马洛搀扶着还在犹豫不决的阿利纳多，并且跟他朝院长的住所走去。他们正要进去时，见尼科拉从宿舍出来，领着豪尔赫也朝院长住所走。尼科拉看见两个人先一步进去了，就跟豪尔赫耳语了几句，老人摇了摇头，他们继续朝参事厅走去。

“院长牢牢掌控了局面……”威廉怀疑地喃喃道。从楼堡里又走出来一些僧侣，他们本该待在缮写室里的，紧跟着他们出来的是本诺，他忧心忡忡地向我们迎了上来。

“缮写室里乱糟糟的，”他对我们说道，“没有人工作，大家议论纷纷……发生什么事啦？”

“今天早晨为止，最可疑的人好像全都死了。昨天以前，大家都防

范着贝伦加，他愚蠢、毫无信义又好色；还防范过异教嫌疑食品总管；最后是遭众人憎恨的马拉希亚……可现在，都不知道该防范谁了，他们都急于想找出一个敌人，或一只替罪羊。人人自危，有些人像你一样害怕，有些人决计让别人害怕。你们都太焦急不安了。阿德索，你多去马厩瞧一瞧。我去休息了。”

我本该觉得惊诧：明明只剩下几个小时了，反倒去休息，这似乎不是明智之举。不过，现在我对我导师太了解了，他的身体越是放松，他的思想就越是活跃。

---

(1) Zion，耶路撒冷城旁的山丘，是该城最古老的地方，也代表耶路撒冷城本身。

第六天
夕祷与晚祷之间

其间，简述长时间的困惑和迷茫。

要讲述后来在夕祷和晚祷之间的时辰里所发生的事情是很难的。

威廉不在。我围着马厩转，但没有发现什么不正常的情况。马夫们正在把被大风吹得狂躁不安的马匹牵进马厩，其他一切都很平静。

我走进教堂。人们都已在唱诗台上就位，此时院长发现豪尔赫不在。他用手势示意推迟礼拜仪式。他喊本诺，让他去寻找。本诺不在。有人提醒说他可能在安排锁缮写室的门。院长烦躁地说，早就关照过本诺不用锁门，因为他不知道规则。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从他的位子上站起来说："尊贵的院长，要是您同意的话，我去叫他来……"

"没有人要你做什么，"院长粗暴地说，埃马洛回到位子上，满含深意地看了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一眼。院长叫尼科拉，他不在。大家提醒说尼科拉正在准备晚饭。院长做了个失望的手势，似乎他不愿在众人面前显出自己的烦躁不安。

"把豪尔赫找来，"他叫喊道，"你们去把他找来！你去！"他命令见习僧的导师。

另一个人提醒他说阿利纳多也不见了。"我知道，"院长说道，"他体弱多病。"我待在圣阿尔巴诺的彼得旁边，听见他用意大利中部的一种通俗语跟邻座诺拉的古佐说话，我能听懂部分意思："我相信是这样。今天那可怜的老人和院长谈过话出去后，显得很郁闷。阿博内的行为真像阿维尼翁教皇的婊子！"

见习僧们显得茫然失措，正像我意识到的那样，凭借他们那童贞的敏感，已察觉到笼罩在唱诗班里的紧张气氛。久久的静默和尴尬在持续着。院长命令吟诵几段赞美诗，他随意点了三首，都不是夕祷规定要唱的。大家面面相觑，然后开始低声吟唱起来。见习僧们的导师回来了，后面跟着本诺，他低着头在自己位子上就了座。豪尔赫不在缮写室，也不在他的房间。院长下令开始祷告。

祷告结束后，在大家下楼去用晚餐之前，我去叫威廉。他一动不动地和衣躺在简陋的床铺上。他说没有想到已经那么晚了。我向他简述了发生的事情。他摇了摇头。

在膳厅门口，我们看到了尼科拉，几个小时之前他曾陪同豪尔赫去院长那里。威廉问他，老人刚才是否直接进了院长的寓所。尼科拉说豪尔赫在门外等了很久，因为当时客厅里有阿利纳多和亚历山德里亚的埃马洛。后来豪尔赫进去了，他在里面待了许久，尼科拉一直在外面等着他。后来豪尔赫出来了，让尼科拉陪他去教堂。那是在夕祷前一个小时，教堂里还空无一人。

院长发现我们在跟食品总管说话。“威廉修士，”他警告说，“您还在进行调查吗？”他示意威廉在餐桌旁就座，圣本笃会一如既往的好客传统是神圣的。

晚餐比平时更加沉闷而惨淡。院长忧虑不安，勉强地吃着东西。最后，他吩咐僧侣们赶紧准备做晚祷。

阿利纳多和豪尔赫还是没有出席。僧侣们指着瞎眼老人空缺的位置低声议论着。晚祷结束后，院长要大家吟诵一段特别的祷文，为布尔戈斯的豪尔赫的健康祈祷，但是并不清楚是指他的身体健康还是指他永恒的健康。人人都明白，一场新的灾难将要降临这座修道院。此后，院长命令大家迅速赶回各自房间就寝，要比平时更抓紧时间，并特别强调谁都不得留在外面走动。胆战心惊的见习僧率先出去了，他们把兜帽压在脸上低着头，不像平时那样交头接耳，推推搡搡，嘻嘻哈哈，或有意无意地绊倒别人，不计后果地开玩笑捉弄人（作为见习僧，仍然是孩子，往往导师训斥也无济于事，无法阻止他们孩子气的表现，他们究竟年纪还小）。

成年的僧侣们出来时，我悄悄尾随在那帮“意大利人”后面，现在我的眼睛已能认出他们来了。帕奇菲科正在对埃马洛低声说道：“你相信阿博内真的不知道豪尔赫在哪里吗？”埃马洛回答说：“也可能知道，知道在哪里，而且知道他再也回不来了。也许老盲人太苛求了，而阿博内不想再要他了……”

当我和威廉正佯装要回到朝圣者宿舍时，发现院长从膳厅尚开着的门走进了楼堡。威廉建议再等一会儿，后来院子里没有人了，他让我跟着他。我们迅速地穿过空地，走进了教堂。

第六天
晚祷之后

其间，威廉几乎是偶然发现了进入“非洲之终端”的秘密。

我们像两个刺客似的埋伏在教堂入口处的一根柱子后面，从那里可以看到安放着圣骨的内堂。

“阿博内去关楼堡的门了，”威廉说道，“他把门从里面反锁上以后，他就只能从圣骨堂出来了。”

“然后呢？”

“然后我们看他做什么。”

可是我们无法知道他做什么。一个小时过去了，他还是没有出来。“他去‘非洲之终端’了。”我说道。“也可能。”威廉回答道。准备了许多假设的我，补充道：“也许他又从膳厅出来，去寻找豪尔赫了。”威廉说：“这也有可能。”“也许豪尔赫已经死了，”我又想象道，“也许他在楼堡里，并正在对院长下手。也许他们两人在另一个地方，而有一个人潜伏在那里等着他们。那些‘意大利人’想要怎么样？而本诺为什么那么害怕？莫非那是他戴在脸上的一个假面具想要欺骗我们？如果他既不知道怎么关门也不知道怎么出来，为什么夕祷时他留在缮写室里呢？他是想探索进入迷宫的路吗？”

“一切都有可能，”威廉说道，“但唯有一件事是肯定要发生，或正在发生，或已经发生了。而到最后，仁慈的神灵会赋予我们一个准确的判断。”

“那是什么？”我充满希望地问道。

“那就是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修士，他现在仿佛已经明白了一切，却不知道如何进入‘非洲之终端’。去马厩，阿德索，去马厩。”

“但如果院长发现了我们呢？”

“那我们就装成两个幽灵。”

我虽觉得那不是一个可行的好办法，但没有吭声。威廉越来越紧张

不安。我们从北面的大门出去，穿过墓地，狂风呼啸，我祈求上帝别让我们撞见两个鬼影，因为那天夜里，修道院里不乏受难的幽灵。我们走到马厩，感觉到马匹因狂风的肆虐而躁动。马厩的正门是一排金属的栅栏门，齐胸高，透过它可以看到里面。在黑暗中可以辨认出马匹的轮廓，我认出了那匹名叫勃鲁内罗的马在左边第一个位置上。它右边第三匹马觉察到有人，就昂起头嘶鸣。我微微笑道："Tertius equi."

"你说什么？"威廉问道。

"没什么，我想起了可怜的萨尔瓦多雷。他曾想用这匹马作什么魔法，用他蹩脚的拉丁文，像是Tertius equi。那就是字母u。"

"字母u？"一直心不在焉地听着我絮絮叨叨的威廉问道。

"是的，因为在标准的拉丁语里，tertius equi要说的并不是第三匹马，而是equi这个词的第三个字母u。不过，那是瞎扯……"

威廉看了看我，在黑暗中，我好像看见他的脸变了形："愿上帝保佑你，阿德索！"他说道，"当然，具体的推测，他指的应该是在词语中，而不是在物体中来推测……我怎么那么笨呢！"

他张开手用力拍了一下脑门，发出"啪"的一声，我想他准是打疼了自己。"我的孩子，今天，第二次从你嘴里发出智慧之声，第一次是在梦里，现在你却是清醒着的！快跑，你快跑到你的房间去把灯取来，把我们藏着的那两盏灯都取来。别让人看见你，然后你马上到教堂去与我会合！别问，快去！"

我没问就走了。灯就在我的草褥垫床铺底下，都灌满了油，因为那是我事先已准备好的。我把打火石塞进僧袍里，把两盏灯像宝贝一样揣到怀里，就跑步去教堂了。

威廉待在三足炉鼎下，正在重新阅读羊皮纸手稿上韦南齐奥留下的笔记。

"阿德索，"他对我说，"primum et septimum de quatuor，并不意味着四的第一和第七，而是四这个字的第一和第七个字母！"我还是没有明白，后来我豁然开朗："原来是《宝座上的二十四位老者》那篇铭文！那段诗文！刻写在镜子上方的字！"

"我们走！"威廉说道，"也许我们还可以救一条人命！"

"谁的命？"我问道，而他却已在骷髅头周围忙碌着，在打开通向圣

骨堂的甬道。

“一个不值得救的人的生命。”他说道。此时我们掌灯前行，已经到了地下通道，朝通向厨房的门口走去。

前面我已说过，在这里你只要推开一扇木门，就会发现已身处厨房的壁炉后面，在通往缮写室的螺旋形楼梯下了。而就在我们推那扇木门时，听到左边墙壁里发出几声沉闷的响声。声音是从门边的墙壁传来的，那里是沿墙排放骷髅头和圣骨的一排墓穴尽头。在最后一个墓穴那里，有一段实心墙填满了方形的大石块，正中央嵌有一块石碑，上面刻着褪了色的单音节字。响声像是从石碑后面或是上方传来，又像是就在我们头顶上面。

如果这事发生在头天晚上，我会立刻想到死去的僧侣，但现在我随时准备面对活着的僧侣身上发生的更可怕的事。“会是谁呢？”我问道。

威廉开了门，从壁炉后面出去。沿着螺旋式楼梯的墙壁也听得到响声，就好像有人被囚禁在墙壁夹层里面，或者可以推测在厨房内墙和南角楼的外墙之间存在不小的空间（的确有相当的宽度）。

“有人被关在里面了，”威廉说道，“我一直在琢磨的是，这座楼堡有那么多的通道，是不是另有一个进入‘非洲之终端’的通道。显然是有的。从圣骨堂上去到厨房之前，有一堵内墙可以打开，并且可以沿着一道隐藏在墙体内与此平行的楼梯上去，直接就进入用墙体隐藏的房间了。”

“可现在谁在夹层里面呢？”

“第二个人。一个人已在‘非洲之终端’，另一个人力图追上他，可那个在高处的人应该已经封住了两个入口的机关。这样，后者就落入了陷阱，而且他想必是异常焦急，因为在那像羊肠小道一样狭小的空间里，空气稀少。”

“那是谁呢？我们得救他出来呀！”

“究竟是谁，一会儿我们就会看到。至于搭救他，那只能从上面把机关打开，因为在这边我们不知道机关秘密。我们得赶紧上去。”

就这样，我们上去进到缮写室，并从那里抵达迷宫，很快就赶到了南角楼。最少有两次我不得不放慢脚步，不能快步往前冲，因为那天夜里从墙缝刮进来的寒风形成几股气流，钻进过道里，呼啸着钻入各个房

间，吹得散乱在桌上的书页咝咝作响，致使我不得不用手挡住油灯上晃动的火苗。

我们很快来到有镜子的房间，这回我们对等待着我们的变形把戏已有心理准备。我们举起灯，照亮镜框上方的那些铭文，宝座四周就座的二十四位长老　……秘密昭然若揭：quatuor这个字有七个字母，只需按动第一个字母q和第七个字母r。我兴奋不已，想亲手去按动那两个字母。我急忙把灯搁在房间中央的桌上，我精神紧张，动作慌乱，放灯的时候，火苗把一本书的封面烧着了。

“当心，笨蛋！”威廉喊道，并一口气吹灭了灯盏，“你想放火烧掉藏书馆吗？”

我连忙道歉，并又要点灯。“算了，”威廉说道，“用我的就够了。你拿着，给我照亮，铭文太高了，你够不着。我们动作得快点儿。”

“要是里面的人带着武器怎么办？”我问道，那时威廉在摸索着寻找那几个关键字母，像他那么高的个子，想摸到《启示录》中的那一句铭文，还得踮着脚尖。

“把灯拿高些，真见鬼，别害怕，上帝跟我们在一起！”他答非所问地回答我道。他的手指正要碰到quatuor的字母q，而我在他身后几步的地方，对他的一举一动看得比他自己更清楚。我已说过，铭文的字母像是刻在或是嵌在墙上的：很明显，组成quatuor一词的那些字母，都镶了金属框架，字母后面便是镶嵌在墙壁上的一个奇妙的机械装置。字母q被按动往前推时，发出清脆的咔咔声；按动字母r的时候，也发出咔咔的响声。整个镜框颤动一下，“咔嚓”，玻璃表面朝后面弹开。原来镜子是一道门，门轴及合叶都在左边。威廉把手伸进镜门右侧和墙体之间的缝隙，把镜门朝自己方向拉。随着“吱嘎”一声，门朝我们打开了。威廉钻入门内，我也把灯举过头，紧随其后进去了。

晚祷结束两个小时之后，在第六天与第七天交替的深夜，我们进入了“非洲之终端”。

第七天

第七天
夜晚

若要记述这里的奇妙发现，标题就该跟整个篇章一样长了，这不符合惯例。

我们来到一个房间，其形状与另外三个没有窗户的七边形过厅相似。里面不通风，书籍因潮湿而有一股刺鼻的霉味儿。我高举油灯先照亮天花板，然后把灯放低左右移动，摇曳的灯光照到远处靠墙摆放的书架。

最后我们看到屋子中央一张堆满纸页的桌子，桌后是一个坐着的人形，他好像在黑暗中等待我们。尽管他是个活人，可是一动不动。还没等灯光照亮那人的脸，威廉就说话了。

“晚上好，尊敬的豪尔赫，”他说道，“你一直在等我们吗？”

灯光照亮了老人的脸，他像是并不瞎，看着我们。

“是你吗，巴斯克维尔的威廉？”他问道，“今天下午夕祷之前我就来这里把自己关起来，然后一直等着你。我知道你会来的。”

“可是院长呢？”威廉问道，“在暗道楼梯上挣扎的是他吗？”

豪尔赫犹豫了片刻。“他还活着吗？”他问道，“我以为他已经窒息而死了。”

“在我们的谈话开始之前，”威廉说道，“我想先救他出来。你可以从这里把暗道机关打开。”

“不，”豪尔赫疲惫地说道，“已经不能了。机关得从下面操作。按动下面的石碑，这上面就会弹出一个杠杆，打开那边尽头的一扇暗门，就在那个书柜后面，”他指了指自己的身后，“你可以看到书柜旁边有一个轮子，上面带有一些秤砣，那轮子是用来控制这上面的装置的。我从这里听到轮子转动，就知道阿博内已经从下面进了暗道，我就拉了连接秤砣的绳子，可是绳子断了。现在暗道两边都已经堵死，那条绕在装置上的绳索无法再重新接上，阿博内死定了。”

“你为什么要杀死他？”

“今天他派人来叫我时，对我说，多亏了你，他已经知道了一切。那时他还不知道我想全力保护的是什么，他从来没有真正懂得藏书馆的珍宝和宗旨。他要我告诉他不为他所知的秘密。他愿意开放‘非洲之终端’。那帮意大利人深信我和我的前任酝酿并保有什么秘密，要求院长把秘密公开。他们被寻求新鲜事物的欲望所诱惑……”

“你该不会是答应了他，为了修道院的声誉不受到伤害，不让任何人知道什么，你将会到这里来，你将会了结你的生命，就像你结束别人的生命那样。然后你指点给他来这里的路线，让他过后来这里检查。可是实际上你到这里等着他，是为了杀死他。难道你没有想过他可以从镜子那里进来吗？”

“不会的，阿博内个子矮，他自己没有办法够着镜子上方铭文的字母。我指给他的通道只有我知道，那是我多年使用的通道，因为我在黑暗中走起来比较方便。只要到了圣骨堂，然后沿着死人的骨头一直走到通道的尽头就行了。”

“你就这样让他来这里，明知这样会置他于死地……”

“我已经无法再信任他。他害怕了。他已经很出名了，就因为他在福萨诺瓦成功地把一具尸体从旋梯抬下去。那是不该得到的荣耀。如今他死了，却不再有人能够把他的尸体抬上来。”

“那条通道你走了四十年。当你的眼睛快瞎时，你就意识到以后不能再掌控藏书馆了。你让一个你信得过的人当上院长，先让他任命对你言听计从的博比奥的罗伯特当藏书馆馆长，然后内定由马拉希亚接班；马拉希亚不经由你的同意不敢越雷池一步。所以四十年来，你始终主宰着这座修道院。那帮意大利人对此心知肚明，阿利纳多也总是念念不忘，挂在嘴上。可没人听他的，都认为他神志不清，是不是这样？不过，你仍然等着我来，你无法堵死镜子后面的入口，因为机关装置是封闭在墙内的。可你为什么等着我？你怎么肯定我一定会来呢？”威廉问道，但他说话的口吻表明他已猜到了答案，而他等着豪尔赫的回答就像是等着对自己精明睿智的褒奖。

“从第一天起，我就知道你会搞清楚一切。从你的声音，从你引我就一个我不想谈论的话题进行争论的做法，我就知道你比别人都强，你是无论如何都能达到目的的。你知道，只要审慎思索，并用自己的头脑重新构建别人的思路，就可揭开谜团。何况，我听说你向其他僧侣所提的问题都一一切中要害。但是你从来没有提出有关藏书馆的问题，仿佛

你早就知道它的奥秘。一天夜里我去敲过你房间的门，你不在。当时你肯定是在这里。我听一位仆人说，厨房的油灯缺了两盏。最后，前天塞韦里诺来教堂的前厅跟你谈及一本书时，我便确信你是在追寻我的踪迹。”

“不过，你又成功地从我手里弄走了那本书。你去找了马拉希亚，当时他什么都不知道。他心怀嫉妒，因阿德尔摩抢走了他最心爱的贝伦加，他无法摆脱内心的阴影；而贝伦加是想要更年轻的伴侣。马拉希亚不明白韦南齐奥跟这件事有什么关系，而你又使他的思绪更加混乱。你跟他说，贝伦加跟塞韦里诺关系暧昧，所以贝伦加给了他‘非洲之终端’那里的一本书作为报答。我不知道你究竟跟马拉希亚说了什么。嫉妒得发疯的马拉希亚去找了塞韦里诺，并把他杀了。之后他没来得及寻找你曾经对他描述过的那本书，因为这时食品总管来了。事情是不是这样？”

“差不多。”

“不过你不想让马拉希亚死。他很可能从来没有看过‘非洲之终端’那里的藏书，他相信你，服从你的禁令。他只事先在藏书馆点燃药草，以吓跑晚上可能潜入的好奇者。塞韦里诺给他提供药草，因此，那天塞韦里诺才会让马拉希亚进入医务所，马拉希亚每天都要去取新鲜药草的。我猜得对吗？”

“你猜对了。我并不想让马拉希亚死，我要他无论如何得找回那本书，把它放回这里，别打开它。我告诉他那本书有毒，比千只蝎子的毒性都要大。可那个疯子第一次擅自行动。我不愿他死，他对我忠心耿耿。不过你别对我重述你知道的事情，我知道你都清楚。我不想满足你的自豪感，你已经都猜到了。今天早晨我在缮写室听见你盘问本诺有关西普里安的《晚餐》的书稿，当时你已接近真相了。我不知道你是怎么发现镜子的秘密的，但当我从院长那里得知你对他提起过‘非洲之终端’，我就认定，不久你会找到这里的。因此，我在这儿等着你。现在你想要什么？”

“我想看看最后装订成册的手稿，”威廉说道，“那本书中有一篇阿拉伯语的文章，一篇叙利亚语的文章，以及西普里安的《晚餐》一书的译介或誊写本。我想看看用希腊语写的那卷，大概是由一个阿拉伯人或是西班牙人写的。你是借助于里米尼的保罗得到的那本书，他们派你到你家乡去搜集里昂和卡斯蒂利亚最漂亮的《启示录》手稿。那乃是一件

猎获物，使你出了名，并在这座修道院享有威望。它使你登上了藏书馆馆长的职位，而那本来是应该由比你年长十岁的阿利纳多担任的。我想看看那卷写在亚麻纸上的希腊语抄本，那种纸当时十分稀有，你家乡布尔戈斯附近的西罗斯就是产地。我想见到那本你读完之后偷来的书，你为了不让别人读到它，就把它藏在这里，把它精心保护起来。你没有毁掉它，因为像你这样的人，是不会毁掉书卷的，而只是把它藏起来让谁都碰不到它。我想见到亚里士多德《诗学》的第二卷，就是那本人人都以为已经丢失或从未写过的书，而你保存的也许是个孤本。”

“威廉，要是你当藏书馆馆长该会是多么出色啊，”豪尔赫带着一种赞赏而又不无遗憾的口吻说道，“看来，你什么都知道了。你过来，我想你那边的桌旁有一个凳子。你坐下，这是对你的奖赏。”

威廉坐了下来，把我递给他的那盏灯搁在桌上，灯光从下方照亮豪尔赫的脸。老人拿起面前的那本书递给了他。我认出了书的装帧，就是我在医务所打开过的那本，当时我以为那是一本阿拉伯语的手稿。

“你读吧，翻阅一下，威廉，”豪尔赫说道，“你赢了。”

威廉看了看那卷书，但没有碰它。他从修士长袍中拿出一副手套，不是他平时戴的露出手指尖的那副，而是我们发现塞韦里诺死时手上戴的那副。威廉慢慢地打开破损易碎的书卷，我凑近了他，俯身趴在他肩上。听觉极其敏锐的豪尔赫，听见我发出的声响，他说：“孩子，你也在啊？我也会让你看的……过一会儿。”

威廉快速翻阅了头几页。“依照目录记载，是一卷有关几个愚人格言的阿拉伯语书稿，”他说道，“说的是什么呢？”

“哦，是异教徒一些愚蠢的传说，书中认为愚人会说出精辟的格言，令神父们也感到惊诧，他们的首领哈里发听了也很兴奋……”

“第二卷是叙利亚语手稿，不过根据目录，是一本有关炼金术的埃及语小册子的译文。怎么会收集在这里呢？”

“是关于耶稣的第三纪元的一部埃及作品。跟后来的作品有连贯性，但没有那么危险。谁也不会听一位非洲炼金术士的胡言乱语。他把世界的创造归之于神之笑……”他仰起头，凭着博览群书的学者惊人的记忆力吟诵起来，那是在他还拥有视力的四十年里不断背诵而学到的东西：“上帝笑了一笑，统治世界的七位神祇就降生了，当他发出一声大笑时，就产生了光；第二声大笑时，就产生了水；而当他笑到第七声

时，就产生了心灵……荒唐之极！接着是无数愚人中的一个写的那篇评论西普里安的《晚餐》的作品，也同样荒诞无稽……不过，这些不是你感兴趣的。”

威廉的确很快翻过了前面的书页，读到了用希腊语写的第三卷。我立刻见到那卷书的纸页质地不同，比较柔软。第一页几乎快掉下来了，页边已磨损了一部分，上面布满了淡淡的斑痕。岁月的流逝和气候潮湿往往会在书籍上留下这种印记。威廉先是用希腊文念了前面几行，然后翻译成拉丁语，并接着继续翻译成拉丁语读，让我也能知道这部致人于死命的书是怎么开头的。

“在第一卷里，我们论及悲剧，谈到了悲剧在引起怜悯和惧怕的同时，怎样产生净化情感的作用。就像我们承诺过的那样，现在我们看看喜剧（也谈论讽刺诗和滑稽剧），探讨一下它怎么在引人发笑愉悦的同时，也能使激情达到净化。那种激情是多么值得重视，这我们已经在关于心灵的那卷书里谈到了，因为——在所有的动物中——唯有人是有能力笑的。因此我们将会界定喜剧中的摹仿行为属于哪一类，以此检验喜剧何以能引人发笑，而引人发笑的就是剧情和话语。我们将会说明剧情的可笑怎样由将最好与最坏等同的方法产生，或者相反，由迷惑人让人感到意外的方法产生；由不可能违反自然法则到违反自然法则的方法产生，由微不足道和不合逻辑的因素产生，由人物的自卑自鄙及滑稽可笑和粗俗的手势产生，由不值得称道的事物的不和谐及其选择产生。所以我们将会论述话语的可笑怎么来自用类似的话语来表达不同的事物，以及用不同的话语来表达类似的事物的双关语，来自话语的重复和游戏，来自昵称和发音的谬误，还来自语言的不规范……”

威廉吃力地翻译着，并不时停下来，以选用恰当的词句。他边翻译边微笑，仿佛在说那就是他祈望找到的东西。他大声地念了第一页，然后就停下了，好像对别的已不感兴趣。他又匆匆翻阅下面的书页，但是他翻过几页，就翻不开了。书页右上角沿边缘外侧，上页跟下页都粘在一起了。亚麻纸——受了潮变质后往往是这样——渗出一种粘液，纸就粘住了。豪尔赫发现翻阅书页的微弱响声停止了，便催促威廉读下去。

“继续啊，威廉，你读啊，再翻啊。它是你的，你值得拥有它。”

威廉笑了，而且他觉得挺有意思：“这么说，你并不真的认为我精明。豪尔赫！我戴上了手套，可你看不见。手套碍事，我无法把粘在一起的书页一张张揭开。我本该不戴手套翻阅书页的，把手指放在舌头上舔湿，就像今天早晨我在缮写室里翻书那样。不曾想，我突然明白了这个奥秘。你满以为我会直接用手翻阅下去，直到吃下相当剂量的毒药。我说的毒药是你在很久之前的某一天从塞韦里诺的实验室里偷走的。也许当时你已在担心，因为之前你听到有人在缮写室里谈论‘非洲之终端’，或是谈论丢失的亚里士多德的那本书，或者这两本书都谈到了，并表现出极大的好奇心。我想那瓶毒药你藏了很久，打算一旦感到有某种危险时就使用它。而几天前你感到了这种危险，一方面韦南齐奥几乎已谈到这本书的主题，另一方面贝伦加为了打动阿德尔摩，由于轻率和虚荣，并非像你所期望的那样能保守秘密。于是你出手了，到这里布置了陷阱。你安排得很及时，过了几夜后，韦南齐奥溜进来，偷走了这本书，并心急如焚地贪婪地翻阅。不久他就感到不舒服，跑到厨房想寻求帮助，于是他就死在厨房里了。我没有说错吧？”

“没错，你说下去。”

“接下来就简单了。贝伦加在厨房发现了韦南齐奥的尸体，生怕会就此展开调查。因为说到底，韦南齐奥夜里擅入楼堡，乃是因贝伦加最初向阿德尔摩泄露了机密。贝伦加不知道该怎么办，就把尸体扛出厨房，扔进猪血缸里了，以为这样人们都会相信韦南齐奥是自己淹死的。”

“可你是怎么知道事情是这样的呢？”

“这你也清楚，他们在贝伦加那里发现了一块染有血迹的厚布时，我注意到了你当时的反应。那个笨蛋把韦南齐奥扔进猪血缸后，用那块布擦了手。可是他失踪了，他只能是带着那本他也好奇的书失踪了。而你一直期盼人们能在什么地方发现他，不是被杀死，而是被毒死。剩下的事就很清楚了，塞韦里诺重新找到了那本书，因为贝伦加为了避人耳目，先去了医务所看那本书。在你的唆使下，马拉希亚杀死了塞韦里诺，而后他回到这里，想知道致使他成了杀人犯的这书究竟有什么秘密，结果他也毙命。这样，所有的命案便有了合理的解释……真愚蠢……”

“谁愚蠢？”

“我。因为阿利纳多的一席话，我居然深信一连串的凶案是遵循

《启示录》的七声号的顺序发生的。阿德尔摩死在冰雹中，却是一起自杀；韦南齐奥死在血泊中，却是由于贝伦加古怪的念头；贝伦加死在水中，却纯属偶然；塞韦里诺死在浑天仪所示天体的第三部分，可那是因为浑天仪是马拉希亚当时唯一可以顺手取来击毙他的凶器。最后，马拉希亚死于蝎子般的剧毒……为什么你告诉他那本书的毒性胜过千只蝎子？”

“那是因为你。阿利纳多把他的想法告诉过我，而我听人说你也觉得他的说法可信……于是我相信有一种神的意志在掌控着这些人的死亡，因此责任并不在我。而且我告诫过马拉希亚，如果他对那本书也感到好奇的话，他同样会在神的安排下丧命，就像后来果真发生的那样。”

“原来如此……为了解释犯罪活动，我有过一个错误的推理。杀人凶手的行踪正与这个推理相符，而就是这个推理使我寻觅到你的踪迹。现如今，谁都摆脱不了约翰《启示录》一书的困扰，而我觉得你是对此书思考得最多的。这并不全是因为你对敌基督的思辨，而是因为你来自最辉煌的《启示录》的家乡。有一天，某人对我说，这本书最漂亮的手抄本是由你带到藏书馆来的。还有，有一天阿利纳多在胡言乱语中说出了他的一个神秘的敌对者，那人曾被派到西罗斯去寻找书籍（令我好奇的是，他说那人过早地回到黑暗的王国；当时人们以为他是说那人过早去世了，其实他影射的是你的失明）。西罗斯靠近布尔戈斯，而今天早晨我在图书目录里找到了一批西班牙文《启示录》的书目，就是在你接任或正要继任里米尼的保罗那段时期内收录的。在那批书籍中也有这本书，但我直到获悉被偷的那本书是用亚麻纸制作的，我才肯定了自己的推断。于是我想起了西罗斯，我也就胸有成竹了。当然，随着对这本书及其所含毒性的概念逐渐形成，《启示录》所隐含的寓意就不攻自破了。但我还是不明白书本和《启示录》中的号角顺序，两者怎么都引到你身上去了呢？那是鉴于我对书的来历有更好的了解，在《启示录》号角顺序的指引下，我不得不想到你，以及你有关‘笑’的讨论。以致今天晚上尽管我已不再相信《启示录》中所预示的顺序，我还是坚持要检查马厩，在那里等待第六声号。而真的就是在马厩里，纯属偶然，阿德索给我指出了进入‘非洲之终端’的秘诀。”

“我听不明白你说的，”豪尔赫说道，“你自豪地向我表明你是怎么按照你的推理追寻到我，可你却又向我表明你遵循的是一种错误的推理。你究竟想跟我说什么？”

“不想跟你说什么。我很困惑，这就是一切。不过，那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到了这里。”

“上帝吹响七次号。而你，尽管还陷在你的错误之中，可你已隐约地听到那号的回声了。”

“这你在昨晚的布道中已经说过。你力图使自己相信，所有这一切都是按照神的设计进行的，以此自欺欺人地掩饰你是杀人凶手的事实。”

“我没有杀死任何人。他们每个人都是由自己罪恶的命运安排而导致死亡的。我只是工具。”

“昨天你说犹大也是工具。这并没有使他免受地狱之灾。”

“我愿冒被打入地狱的风险。上帝会赦免我的，因为他知道我是为了他的荣耀。我的职责是呵护藏书馆。”

“就在片刻之前，你还打算害死我和这个孩子……”

“你挺机敏，但是你并不比别人更强。”

“现在我粉碎了你的阴谋，接下来还能怎么样呢？”

“我们走着瞧，”豪尔赫回答说，“我并不是非要你死。也许我会说服你。但是你先告诉我，你是怎么猜到事情是牵涉到《诗学》第二卷的？”

“你那些谴责诅咒‘笑’的论点当然不足以让我猜到，我从你和别人的争论中所知道的也微不足道，我是得益于韦南齐奥留下的一些笔记。一开始我不明白那些笔记想说明什么，但上面有些提示，诸如，顺着平原翻滚的一块石头，从地底下鸣叫的蝉，以及值得敬仰的无花果树。先前我曾读到过类似的句子，这几天我查阅了一下，那是亚里士多德在《诗学》第一卷和《修辞学》中用过的一些例句。后来，我想起来，塞维里亚的伊西多尔把喜剧定义为某种讲述贞女的淫荡和娼妓的爱　……我头脑里逐渐勾勒出这第二卷书的内容。不用阅读那些会毒死我的书页，我就几乎可以全部向你讲述出来。喜剧产生于乡下人居住的农村，当初是作为盛宴或聚会之后欢乐的庆祝活动。剧中讲述的不是有名望或者有权势的人，而是卑微和可笑的人，不是刁蛮的人，故事也不是以人物的死亡为结局。喜剧往往用表现贱民的缺点和陋习来达到滑稽可笑的效果。在这里，亚里士多德把‘笑’的倾向视作一种积极的力量，通过一些诙谐

的字谜和意想不到的比喻，产生一种认知的价值。尽管喜剧对我们讲述的事情像是虚构的，与事实并不相符，但实际上却正因如此才迫使我们更好地观察事物，并让我们自己来说：你看，事情原来如此，以前我并不知道。喜剧展现的人物和世界比实际存在的和我们原来想象的更糟糕，以此来揭示真理。总之，比英雄的史诗、悲剧和圣人的生平中所展示的人物和世界都更坏。是不是这样？”

“相当可以了。你是通过阅读其他书籍而构想出来的吧？”

“这在韦南齐奥原来所研读的许多书中都谈到了。我相信韦南齐奥很久以来就在寻找这本书。他应该是在图书目录上看到了我也看到过的线索，并且深信那就是他正在寻找的书。可他不知道怎么进入‘非洲之终端’。当他听到贝伦加跟阿德尔摩说到这本书的时候，他就像一只追寻野兔踪迹的猎狗一样急于捕到猎物。”

“事情就是这样，我很快就意识到了。我明白该是我出手拼死捍卫藏书馆的时候了……”

“你就把有剧毒的油膏抹在书上。你一定费了好大的劲……完全在黑暗中。”

“如今我的手比你的眼睛看的更多。我从塞韦里诺那里还拿走了一把小刷子，而且我也戴上了手套。这是个好主意，是不是？使你花了许多时间和精力才弄明白……”

“是的。我原来想到过一种更复杂的装置，想到过一颗有毒的牙齿或类似的什么东西。我应该说，你的办法是惩戒性的，受害者自己毒死自己，而且正好是利用他想阅读的心理……”

我不寒而栗地意识到，此刻这两个殊死较量的人，竟然相互赞赏着，就像两人的作为都只是为了赢得对方的喝彩。我想到了贝伦加诱惑阿德尔摩施展的计谋，比起眼前这两人征服对方所使用的诡计和疯狂才干，就不算什么了，而那姑娘使我勾魂摄魄的那些纯朴自然的举动，比起这些日子我眼皮底下所发生的、用七天的时间理出头绪的诱惑行为，就更不算什么了。这么说吧，两个对话者都用话语给对方一些神秘的启迪，都既害怕又仇恨对方，但又暗自企望自己得到对方的认同。

“不过，现在你告诉我，”威廉又说道，“为什么？为什么有那么多别的书，你偏偏要保护这本呢？你不用付出犯罪的代价，就把论述魔法的著作和一些可能亵渎上帝威名的书籍藏了起来，而为什么就为了这几

页书稿，却不惜把你的几位修士兄弟打入地狱，也把你自己打入地狱呢？有许多书籍论及喜剧，还有许许多多书籍的内容也蕴含对‘笑’的赞扬，为什么唯独这一本书使你这么害怕呢？”

“因为那是‘哲人’所写的书。亚里士多德的每一部书，都颠覆了基督教几个世纪以来所积累的部分智慧。神父们谆谆教诲的是圣言力量之所在的道理，而只要波伊提乌评论到哲人的话，圣言之超人的神秘，就变成人类范畴和演绎推理的拙劣模仿了。《创世记》说到应该知道有关宇宙的构成，而只要重新研读哲人有关自然科学方面的书籍，就足以让人把宇宙想象成是由污浊混沌的物质所构成，也足以让阿拉伯人阿威罗伊说服世人相信世界是永恒的。我们都知道事物神圣的名字，而阿博内——受了哲人的诱惑——为其送葬的多明我会修士因为傲慢的心理，按照自然的论据又重新一一命名。这样一来，对于这位最有权威的雅典哲人来说，宇宙是向那些善于仰天探究光的起源的人们展现其面貌的，宇宙成了收藏尘世迹象的地方，从而追溯出命名的抽象的效应。以前我们总仰望天空，恼怒地乜斜物质的淤泥浊水；现在我们却俯视大地，并在大地的印证下相信上天。哲人的每一句话都颠覆了世界的形象，如今连圣人和教皇都以哲人的话来起誓。但他并没有到颠覆上帝形象的地步。如果这本书成了公开解读的课题，那么我们就越过极限了。”

“但是在关于‘笑’的这个话题中，是什么使你感到害怕呢？即便你消灭了这本书，也不能消灭笑声啊。”

“当然不能。‘笑’是我们血肉之躯的弱点，是堕落和愚钝之举。‘笑’是乡下人的消遣，是醉汉的放纵。教会也明智地允许有节庆、狂欢和集市，宣泄情绪，克制欲望及避免白天出现野性的遗精现象……然而，这样看来，‘笑’毕竟是卑微的，是贱民护身的法宝，平民还俗的奥秘。使徒也这么说，与其被人烧死，还不如还俗结婚；与其背叛依上帝意愿建立的秩序，还不如在用餐最后，喝光酒壶和酒坛里的酒，酩酊大醉之后，享受你们那些对尘世习俗卑劣而滑稽的模仿。你们推举出愚人之王来吧，沉溺在驴和猪一般的庆典仪式之中，你们头朝下纵情狂欢耍把戏吧……但是，这里，这里……”这时豪尔赫用手指敲着桌子，渐渐靠近威廉面前摊开的那本书，“这里‘笑’的功能却逆转了，它被提升为法术，学者们的世界向它敞开了大门，‘笑’被当做哲学和异端神学的主题了……你昨天看见了贱民是怎么领会和实践最为污秽的异端学说的，他们既否认上帝的法则又否认自然法则。然而教会能够忍受贱民的异端，因为他们谴责自己，判自己有罪，他们往往会被自己的愚昧无知所

毁灭。没有教养的多里奇诺及同类的疯狂永远不会让神的秩序陷入危机。他宣扬暴力，并将死于暴力，不留下痕迹，他将会像一次嘉年华一样消融。在短暂的欢庆主显节期间，世界颠倒过来也无妨。只要行动不演变成计划，只要没有一种拉丁语能翻译这种俗语。‘笑’使愚民摆脱对魔鬼的惧怕，因为在愚人的狂欢节，连魔鬼也显得可怜和愚蠢，因而可以控制它。然而，这本书也可能教诲人，以为摆脱对魔鬼的恐惧也是一种智慧。当愚民一笑，葡萄酒在喉咙里汩汩作响时，他就感觉自己成了主人，因为‘笑’颠覆了自己与僭主之间的关系。不过这本书也可以教导有学识的人学到一些聪明的策略，使那种颠覆从此合法化。于是，愚民令人兴奋的下意识的腹部活动，就会变成大脑的思维活动。正是我们人独有的‘笑’，标志着我们有不沦为罪人的节制。但是有多少像你一样被腐蚀的头脑会从这本书中得出极端的推论啊，因此‘笑’是人的终极！‘笑’能在瞬间消除愚民的恐惧心理。但是治人的法规的基点是惧怕，其实就是对上帝的惧怕。这本书可以迸发出魔王撒旦的火星，引燃焚烧整个世界的新的火灾：‘笑’被描绘成连普罗米修斯都不甚知晓的一种消除恐惧的新法术。愚民在发笑的那一时刻，连死也不在乎了，但在开怀笑过之后，按照神祇的安排，他们又会感到恐惧。这本书可以衍生出新的摧毁性的祈望，即通过释放恐惧来消除死亡。恐惧也许是神祇馈赠于人的最有益、最富情感的天赋，没有恐惧，我们这些有罪之人将会变成什么样呢？多少世纪以来，学者和神父们以神圣的学识精华粉饰炫耀自己，借助那至高无上的思想，来救赎人类免受贫困和卑贱之物的诱惑。而这本书把喜剧，还有讽刺剧和滑稽剧说成灵丹妙药，说通过演示弊病、陋习和弱点能产生净化情绪的作用，会引导伪学者竭力用接受低俗来赎回（用魔鬼式的颠覆）高尚的心灵。这本书还会让人以为人类可以在尘世间找到尽享荣华富贵的极乐世界，然而我们不应该也不许可有这样的想法。你看那些不知羞耻地阅读西普里安的《晚餐》的小僧侣。那本书是对《圣经》最恶意的篡改！他们明知看那种书是罪恶的，但当哲人为那些荒唐的想象做辩解时，噢，那些不足取的嘲弄就跃居中心喧宾夺主，本来的中心意思就荡然无存了。上帝的子民将变成从未名之地的深渊冒出来的魔鬼群体，而到那时，已知世界的边缘将变成天主教帝国的心脏，独目人将坐上彼得的宝座，勃雷米人 (1) 将主持修道院，挺着肚子的大脑袋侏儒将看管藏书馆！发号施令的将是仆人，而我们（那么也有你）得俯首听命。一位希腊的哲人（是你的亚里士多德肮脏权势的同谋）说，敌对者的‘严肃’要用‘笑’来抵消，‘笑’可以对抗‘严肃’。我们的神父谨慎地做了选择：如果‘笑’是平民的乐趣，平民的纵欲则应该

用‘严肃’来控制和打击，而且应该受到‘严肃’的威慑。而平民没有手段来完善‘笑’，以使它变成对抗牧师们的‘严肃’的工具。牧师们把‘严肃’注入永恒不息的生命中去，会使其免受食、色、情、欲的诱惑。然而如果有一天，某人引用哲人的言论，俨然以哲人口吻说话，把‘笑’的艺术提升为一种微妙的武器，如果戏谑取代了信仰，如果至高无上的最神圣形象被颠覆了，取代了悉心拯救人类的救赎形象，啊，到了那天，威廉，就连你和你的学识也会被颠覆的。”

“为什么？我将会战斗，用我的机智去与他人的机智较量。那将是一个更美好的世界，比贝尔纳·古伊用火和炽热的烙铁来羞辱多里奇诺的那种世界要美好。”

“到那时你自己也会陷入魔鬼的阴谋之中的。你将会站在哈米吉多顿的战场上为另一方决斗，那将是最后的决战。然而教会在那一天会再一次定下交战的规则。咒骂吓不倒我们，因为即使从上帝的诅咒里，我们仍会看到耶和华怒斥叛逆的天使时错愕的形象。那种以革新的幻想名义杀害我们牧师的人所采用的暴力吓不倒我们，因为那是力图毁灭以色列人民的同样的暴力。迦太基的多纳图派的严厉，阿哥尼斯特派自杀的疯狂，鲍格米勒派的淫荡纵欲，卡特里派自豪的纯洁，鞭笞派血腥的需求，自由灵弟兄会对罪恶的热望，全都吓不倒我们：这些人我们都了解，并且了解他们犯罪的根由，那也正是我们所遵循的圣德的根源。他们吓不倒我们，尤其是我们知道如何消灭他们，更知道如何让他们自生自灭，让他们把来自地狱深渊的死的意志固执地带到天国，而且我还想说的是，他们的存在对于我们是宝贵的，是记载在上帝的宏图之中的。因为他们的罪孽激励我们的善德，他们的咒骂鼓励我们高唱赞歌，他们无序的悔罪调整我们祭祀的品味，他们的渎神叛逆反衬出我们的虔诚。这样，就如同黑暗的王子有必要存在，因其叛逆和绝望，上帝的荣耀才更加辉煌，那是一切希望的开始和终结。但是，假如有一天——平民也不再例外，学者的苦修被用来证明圣书颠扑不破的真理——嘲讽的技巧被人接受，并不再那么机械做作，而是显得高雅洒脱，假如有一天某个人能够说（或能够听他说）：我嘲笑基督转世为人……到那时我们就没有阻止那种咒骂的武器了。那些饱食终日打嗝放屁的人，借咒骂来释放积聚在体内污秽的恶气，然而他们只是发泄发泄淫威，随时随地肆无忌惮地打嗝放屁！”

“莱克格斯 (2) 曾为‘笑’竖立了一座雕像。”

“你是在克罗里基奥的诽谤性文章上读到的，他极力为滑稽剧演员

开脱亵渎的罪名。书上说，如同让医生用‘笑’治好病的患者，如果上帝已定了他在尘世间终了的日子，那医生还有什么必要去医治他呢？”

“我不相信喜剧能作为医生治好患者的病。喜剧只是教患者嘲笑病痛。”

“病痛无法驱逐。病痛只能消除。”

“连同病人的躯体。”

“假如必要的话。”

豪尔赫好像不明白。要是他看得见的话，他一定会用惊愕的目光瞪着对方，“我？”他说。

“是的，他们骗了你。魔鬼并不是物质的巨擘泰斗，魔鬼是精神的狂傲，是不带微笑的信仰，是向来不被质疑的真理。魔鬼的心理是阴暗的，他知道自己去哪里，却又总是回到来的地方去。你是魔鬼，也像魔鬼一样生活在黑暗中。假如你原本想说服我，那么你没有成功。我憎恨你，豪尔赫，而且如果我能够，我要让你赤身裸体，屁股眼里插上鸡毛，脸涂成变戏法的小丑，然后把你拖到院子里，让全修道院的人都嗤笑你，让他们不再害怕。我真想在你全身抹上蜜，让你在羽毛堆里打滚，然后用皮带把你牵到集市上，并对所有的人说：这个人原来一直向你们宣讲真理，并且总说真理有死亡的味道，当时你们并不相信他的话，认为他有那种阴暗忧郁的心理。可现在我要告诉你们，在这无奇不有令人眼花缭乱的世间，上帝允许你们想象这样一个世界，在那里，自命解释真理的人，不过是一个滑稽可笑的蠢货，他只是学舌，不断重复着很久以前别人说过的话。”

“你比魔鬼更可恶，方济各修士，”豪尔赫说道，“你是个小丑，就像抛弃了你们的那个圣人一样。你就像你的圣方济各，他把自己的整个身心都化作了传道的工具　　，他布道时还要像街头卖艺者一样表演一番，把金币放在悭吝人手里让他困惑不解；他不是用讲道来羞辱修女的虔诚，而是吟诵《圣经》里的‘神啊！求你怜悯我’羞辱她们；他用法语行乞；他化装成流浪汉迷惑饕餮者，他赤身扑在雪地上，他还跟动物说话；他把神秘的耶稣诞生图描绘成田园式的乡村景象，他模仿羊叫呼唤伯利恒的小羔羊……那确实是一个好教派……那位佛罗伦萨的迪奥提萨尔维 (3) 修士不就是方济各会的吗？”

“是的，”威廉微笑道，“就是那个到布道者的修道院去的人，他说

要是不给他圣约翰僧袍上的一块布，他就不接受食物，说他想把那块布当做圣物收藏起来；而他一拿到那块布，就用它擦屁股，然后扔到粪坑里，还用一根竿子在粪便里搅动，嘴里喊着：‘哎呀，兄弟们，帮帮我吧，我把圣人的遗物掉到粪坑里了。’”

“看来，你觉得这个故事很有趣。也许你还想给我讲述另一个叫米勒莫斯凯的方济各修士的故事。有一天，他在冰上滑倒躺在了地上，与他同一个城市的人嘲笑他，其中一个问他是不是想在身子底下垫点儿什么东西御寒，他回答说：‘是的，你的妻子……’你们就是这样寻求真理的。”

“方济各就是这样来教会人们从另一个角度看待事物的。”

“但我们鞭笞了你们。昨天你见到了他们，你那些修士兄弟们，他们重又进入我们的行列，他们的谈吐不再像那些贱民。贱民是不应该说话的。这本书想辩解说，贱民的语言也传达了某种智慧。这必须阻止，我就是这样做的。你说我是魔鬼，这不是真的。我是上帝的手。”

“上帝的手是创造，而不是隐藏。”

“凡事都有界限，超越界限是不允许的。上帝希望在某些书页写上警言：这里藏着狮子 。”

“上帝也创造了魔鬼，包括你。他希望人们谈论他创造的一切。”

豪尔赫伸出颤抖的手，把那本书拉到自己跟前。他打开书，倒过来，让威廉继续看。“那么，”他说道，“为什么上帝让这本书遗失了漫长的几个世纪呢？而且只留下一个手抄本，谁也不知道原稿的下落。又为什么让那个抄本多年来隐埋在一个不懂希腊文的异教徒手中，之后，又被遗弃在一个古老的藏书馆的密室搁置起来了呢？为什么天意安排了我，而不是你，在那里找到了它，并一直带在身上，又把它藏了好几年呢？我知道，我就想亲眼见到书是怎么用钻石体的字母写成的，我看见了你用眼睛所看不见的东西。我知道这是上帝的意愿，我在诠释上帝意愿的同时采取了行动。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

---

(1) Blemmyes，传说中埃塞俄比亚人的一支，没有脑袋，眼睛和嘴长在胸口。

(2) Licurgus（约390—324），雅典演说家和政治家。

(3) Diotisalvi，方济各修士。下文是引用编年史学者萨林贝内·德·阿达姆（Salimbene de Adam，1221—1288）在其所著《编年史》中讲述的方济各

修士们的诙谐幽默的行为。

第七天
夜晚

其间，发生了火灾，由于过多的美德，地狱之力占了上风。

瞎眼老人默不作声。他摊开双手放在书上，仿佛是在抚摸书页，或是在铺平书页以便更好地阅读，或是想保护它免受猛禽的劫掠。

“不管怎么说，这一切都无济于事，”威廉对他说，“现在都结束了，我找到了你，也找到了这本书，而别的人都是白白死掉了。”

“没有白死，”豪尔赫说道，“也许死的人太多了。至少向你提供了一个证据，证明这本书是该诅咒的，这个证据你得到了。然而他们是不应该白死的。为了不让他们白死，再死一个人也不算多。”

他一边这样说着，一边开始用他苍白干枯的双手，将那本书柔软的纸页慢慢撕成一条条一块块碎片，一点点塞进嘴里，慢慢地咀嚼，就像是在吃圣饼，像是要把这变成自己的肉。

威廉出神地望着他，好像没有意识到正在发生的一切。而后，他惊醒过来，探身向前，叫喊道：“你干什么？”豪尔赫咧嘴一笑，露出没有血色的牙床，同时一缕浅黄色的唾液从他苍白的嘴唇流到下颌灰白而稀疏的短须上。

“你一直在等待第七声号，是不是？现在你听听那声音在说什么：七雷所说的，你要封上，不可写出来。你拿着吃尽了，便叫你肚子发苦，然而在你口中要甜如蜜。你没看见吗？现在我把不该说出的都封在嘴里了，我要把它带到坟墓里去。”

他笑了，正是他，豪尔赫。我第一次听见他笑……他只是嗓子眼儿里笑，嘴唇没有笑的样子，简直像是在哭：“威廉，你没有料到会是这样的结局吧，是不是？承蒙上帝的恩宠，我这个老头子还是赢了，不是吗？”威廉想从他手里夺回那本书，豪尔赫从空气的颤动察觉到了，就用左手紧紧地把书本抱在怀里，抽身后退，右手在继续撕碎书页塞到嘴里。

他在桌子的另一边，威廉够不到他，就想猛地绕过桌子，但他被修士长袍缠住了，碰倒了凳子，这样豪尔赫就察觉到了动静。老人又哈哈

大笑，这次笑得更厉害，同时出其不意地快速伸出右手，他凭感觉到的热气找到油灯的位置，摸到了火苗，并强忍着疼痛用手捂住，灯灭了。房间陷入一片黑暗之中，我们最后一次听见豪尔赫的笑声："你们来抓我吧，现在是我看得更清楚了！"然后，他就沉默不语，听不见他的声音了，他总是悄无声息地挪动脚步，意外地出现在人眼前。此时，我们听到的只是不时从房间不同方向传来的撕纸声。

"阿德索，"威廉大声喊道，"你把住门口，别让他出去！"

但是他说得太晚了。几秒钟之前我就想朝那个老头子扑去，所以房间里一黑下来，我就跳向前去，想逆着我导师行动的方向迂回到桌子的另一边。我明白得太晚了，让豪尔赫赢得了溜到门口的时间，在黑暗中他能超乎寻常地把握行动方向。果然，我们听到身后传来撕纸片的声音，但相当微弱，因为已是来自另一个房间。与此同时，我们听到了另一种响声，吱吱嘎嘎的，费劲儿而又逐渐增强，那是门上的合叶发出的。

"镜子！"威廉喊道，"他要把我们关在里面！"我们循声朝入口处冲去，我被一个凳子绊倒，扭伤了一条腿，但我顾不了这些，我顿然醒悟，如果豪尔赫把我们关在里面，我们就永远出不去了：在黑暗中我们别想找到打开门的办法，我们不知道从哪里，按动什么装置，才能打开门。

我想威廉也跟我一样在死命朝镜门冲过去，因为我抵达门口时，听到他就在我身边。我们俩铆足了劲用身子抵住那正朝我们关过来的镜子背面。在这千钧一发之时，镜门顶住了，没有关上，少时向后退了一下，门又重新打开。显然，豪尔赫自知在这次较量中处于劣势，就黯然离去。我们走出了那个该死的房间，然而，我们却不知道老人的去向，周围仍是漆黑一片。

我突然想起来了："导师，我带着打火石呢！"

"那你还等什么，"威廉喊道，"你找一找灯，把它点上！"黑暗中我转身急奔"非洲之终端"而去，摸黑寻找油灯。真像是上帝显灵，灯很快就找到了。我在僧袍里翻寻，找到了打火石，我的双手颤抖，点了两三次都没点着，威廉在门口喘着气："快点儿，快点儿！"我终于把灯点着了。

"快点儿，"威廉又催促我，"否则那瞎子会把整卷亚里士多德都吃下去的！"

“那他就死定了！”我一面焦急地喊道，一面追上他，跟着他寻找。

“他死不死跟我无关，该死的！”威廉喊道，眼睛盯着周围，毫无目的地移动着步子，“反正他已经吃下去那毒药，他死定了。可我要那本书！”

之后，他停住脚步，又十分镇静地补充说：“别动。要是这样下去，我们永远找不到他。别出声，停一会儿。”我们静静地一动不动。在寂静中我们听到不远处传来身体碰撞书架及书本落地的声音。“在那边！”我们齐声喊道。

我们朝发出响声的方向跑去，不过我们很快意识到要放慢脚步。那天晚上，一走出“非洲之终端”，藏书馆里就有很强的穿堂风咝咝作响，跟外面呼啸着发出呜咽之声的疾风相呼应。我们这次好不容易点燃的灯随时有被吹灭的危险，如快步行走，就会增加这种危险，因此我们不能快走，也必须让豪尔赫放慢脚步。但是威廉凭直觉认为应反其道而行之，他喊道：“我们抓到你了，老东西，我们有灯了！”这是明智之举，这会使豪尔赫感到不安，他定会加快步伐，从而减弱他在黑暗中保持平衡的那种妖魔般的敏感度。果然，过了一会儿，我们又听到有响动，便循声进到YSPANIA中的Y房间。只见桌子撞翻，他倒在掉落地上的书堆里。他手里仍捧着那本书，正挣扎着要站起来。他拼命想站起来，然而他并没有停止撕扯书页，似乎想争分夺秒地吞噬掉他的猎物。

我们赶到他身边时，他已经站起来了。觉察到我们在，他就面朝着我们往后退。现在，在红色灯光的映照下，他的脸显得很可怕：面部轮廓扭曲变形，一道汗水由额头顺着面颊流淌下来，平时死白的眼睛充满了血丝，嘴上沾着羊皮纸碎片，那模样活像一头饥肠辘辘的猛兽，在狼吞虎咽地吞噬了太多的猎物后，看着眼前的食物再也吃不下了。他内心的焦虑，他腹中过量的毒药，以及他绝望的魔鬼般的决心，使他这位往常备受崇敬的老者的形象，此刻显得既可憎可恨又滑稽可笑：在别的时候，他这样子也许可以令人发笑，可此时的我们也无异于动物，我们几乎也成为搜索、追逐猎物的狼狗了。

我们本可以镇静地抓住他，但我们操之过急，猛地向他扑过去，他挣脱开了，双手紧捂胸口护着书卷。我用左手抓住了他，右手尽量举高油灯，火苗擦过他的脸颊，热气灼痛了他，他发出一声沉闷的低吼，嘴里掉出不少碎纸片。他松开手里的书，把手伸向油灯，猛地从我手里夺走，扔到前方……

油灯正好落在刚才从桌上碰下来的那堆层层叠叠的书上。灯油四溅，火焰立刻蹿到一张易脆的羊皮纸上，那些书就像一堆干柴烧了起来。转瞬间，火势大增，好像那些珍藏千年的书卷几个世纪以来就带着对火的渴望，期待着这场大火，此刻，它们正享受着这种未曾满足的渴望骤然实现的快感。威廉顿感情况危急，他放开了豪尔赫——他像是获得了自由，向后退了几步——威廉犹豫了好一阵子，肯定是太迟疑不决了，不知是该再抓住豪尔赫，还是去扑灭那堆火。书堆中一本最古老的书瞬间烧了起来，向上蹿出一股火苗。

理应能够吹灭微弱火苗的穿堂风，吹过熊熊燃烧的书堆，助长了火势，火苗乱窜，火星乱飞。

“快灭火，”威廉喊道，“要不全都烧没了！”

我朝火堆扑去，但马上又收住了脚，因为我也不知如何是好。威廉赶过来想帮助我。我们本能地双手伸向火堆，睁大眼睛搜寻灭火之物；我急中生智，撩起僧袍，套头一脱，扔到火堆，但见越烧越旺的大火一下子就吞噬了它，此举反而助了火势。我缩回被烫伤的手，转身看威廉，只见豪尔赫就在他身后，正向他靠过来。热焰的高温引导他确定了火的位置，他随即将手里那本亚里士多德的书扔进了火里。

威廉气愤之极，猛地推开瞎眼老人。豪尔赫的头重重撞在书架的一个棱角上，他跌倒在地……威廉低声咒骂，没去管他。他回望书堆，已经太晚了，亚里士多德的书——那本被老人吃剩下的书，已化为灰烬。

此时，穿堂风带起火星飞向四周墙壁，另一个书架上的书册在滚滚热浪中卷曲起来，又被火星点燃，屋子里现在已不是一处着火，而是两处了。

威廉知道我们只用双手灭不了火，就决定用书救书。他抓起一本装帧较结实的书册，用它来作为武器扑火，但扔到火堆里，装帧的球饰只是激起了更多的火星；他试着用脚驱除火星，反而扬起了那些快燃成灰的羊皮纸碎片，像蝙蝠在空中飞舞；加上穿堂风之力，那些燃着的纸片又吹到各处，点燃了更多的书册。

倒霉的是，那是迷宫里最杂乱的一个房间。卷成筒状的手稿都松开，从书架的隔层上垂下来；装订已散的书籍纸页露在封面外，就像忍受多年干渴的舌头伸在唇外；而桌上又堆着因马拉希亚（才几天的事情）的疏忽而没有放回原处去的大量书籍。如此一来，经受了豪尔赫造成的灭顶之灾后，整个屋子就被点燃的羊皮纸页所吞噬，那些书籍就只

等着变成大自然的另一种物质了。

总之，那里成了一个火场，一个燃烧着的荆棘丛生的荒地。连书柜也加入了这场祭礼，开始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我意识到整座迷宫已成了一个祭奠用的无比巨大的干柴堆，只等着迎接第一颗火花……

“水，需要水！”威廉说，然后又补充问道：“这地狱里哪儿找得到水？”

“厨房，下面的厨房！”我喊道。

威廉手足无措地看了看我，烈焰照得他满脸通红。“是啊，可在我们下去再上来之前……真见鬼！”接着他喊道，“这间屋子反正是完了，也许下一个屋子也要完了。我们快下楼去，我去找水，你去报警喊人，这要好多人！”

我们找到了通向楼梯的路，因为大火也照亮了邻近的几个屋子，但越接近楼梯光线越暗，以致最后两间屋子我们几乎是摸黑穿过的。月光惨淡地照着楼下的缮写室，从那里我们下到了餐厅。威廉跑到厨房，我跑到餐厅门口，慌慌张张地想从里面打开门。因为紧张，我变得笨手笨脚，门好不容易才打开。我出来跑到庭院里，拔腿就朝宿舍跑。后来我想，不能逐一叫醒僧侣们，灵机一动，我跑向教堂，寻找上钟楼的路。一登上钟楼，我就抓住所有的绳子，敲响了警钟。我使足劲拉，以致最大的那口钟的绳子甩动时竟把我腾空吊起。我两只手的手背在藏书馆里已被烧伤，拽着钟绳的手掌本来完好无损，但上下一撸绳子，也磨破出血了。我只得松开绳子。

不过，我敲的钟声已够响的了。我冲到外面，看到从宿舍最先应声跑出来的僧侣，而远处也传来了仆人们的嘈杂声，他们把头探出门外，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我无法解释，我已说不出话来，好不容易迸出几句，还是我的母语。我用受伤流血的手指着楼堡南边的窗口，这时雪花石膏窗洞透出一种不寻常的光亮。从火光的强度来看，就在我下楼和敲钟的时候，大火已蔓延到楼堡别的房间了。“非洲之终端”的所有窗户，以及南面和东面之间的正门都能看到火光闪耀。

“水，你们提水来啊！”我喊着。

起初没有人明白。僧侣们平日视藏书馆为神圣的禁地，他们断然不会想到它竟然会像村民的茅屋那样，遭遇到尘世间的不测。最先赶到的那些僧侣抬眼望着窗户，在胸前画着十字，吓得嘴里低声念叨，他们想

必是以为神又显灵了。我抓住他们的衣襟，恳求他们醒悟，直到后来有一个人把我抽泣呜咽的话语翻译成了人类的语言。

是莫利蒙多的尼科拉，他说：“藏书馆着火了！”

“对。”我低声应道，随即筋疲力尽地瘫倒在地。

尼科拉抖擞起精神，大声吩咐仆人们，指挥着围在他身边的僧侣们：指派一些人去打开楼堡所有的门，催促另一些人去寻找水桶和各种器皿，打发在场的人去修道院的水井和水槽取水，命令牛倌们牵骡子和驴来运送水罐……倘若这些指令是修道院的某个权威人士发出的，那会立刻得到响应。仆人们已习惯了听命于雷米乔，缮写员们也习惯了听命于马拉希亚，所有的人都听从修道院院长的指令，可此刻这三个人没有一个在场。僧侣们的目光四下扫视，在寻找院长，以求得到指点和慰藉，然而他们找不到他。只有我知道他已经死了，或快要死了。现在他被封闭在火炉一样令人窒息的一个狭小通道里，那里都快变成一头法拉利斯 (1) 的铜牛了。

尼科拉催着牛倌们快行动，但有几个僧侣也是出于好意把他们推向另一个方向。有些修士兄弟显然是慌了手脚，还有一些睡眼惺忪。已能正常说话的我，尽力向他们解释。不过有必要提醒读者的是，我已把僧衣扔进了火堆，当时我几乎是赤身裸体，身上血迹斑斑，脸被烟尘熏得黢黑，全身又冻得发木；我这样一个乳臭未干的少年，显然无法赢得众人的信任。

尼科拉终于带着一些修士兄弟和几个仆人进了厨房。那时已有人把厨房的门打开了，另一些人明智地带了几个火把。我们发现厨房里一片狼藉，想必是威廉为寻找水源和运水器皿时翻腾的。

这时，我见威廉从餐厅的门里出来，他的脸烧伤了，衣服冒着烟，手里拿着一口大锅，显得既可怜又无奈，我委实同情他。其实，即便他能把一大锅水端到楼上，不翻不洒，上下跑上多少次，也无济于事。我想起了圣人奥古斯丁看见一个男孩想用小勺淘干海水的故事：那男孩是个天使，他这样做是戏弄想深入了解神圣的大自然秘密的圣人。威廉筋疲力尽地靠在门框上，像那个天使一样对我说：“没有办法，我们灭不了这场大火，即使全修道院的僧侣都来救火也没用。藏书馆算是完了。”跟天使不同的是，威廉哭了。

我紧紧抱住他，他扯下一块桌布披在我身上。最终我们败下阵来，停在那里，万般无奈地望着周围所发生的一切。

人们来回乱跑，有些人空手上去，在螺旋式楼梯又遇上因好奇而空手上去又返回的人，他们返回是为寻找盛水的家什。有些比较精干的人立刻开始寻找锅和水盆，可他们又发现厨房里的水根本不够用。突然，大屋子里闯进来驮着水罐的骡子，牛倌赶着它们，卸下水罐，示意要把水运上楼去。可他们不知道从哪里上楼到缮写室去，有几个抄写员着实费了不少时间给他们指路，上去时他们又遇到面带惧色下来的人。有几个水罐打碎了，水流了一地；有些水罐顺着排在螺旋式楼梯上的人传上去了。我跟着人群到了缮写室，从藏书馆的入口处冒出来滚滚浓烟，最后那些试图通过东角楼上去的人已经回来，他们被呛得直咳嗽，眼睛熏得发红。他们宣布说，那个地狱已经无法进入了。

这时我见到了本诺。他脸都走样了，手里端着一个特大的水盆从底层上来。他听到那些返回来的人所说的话，便训斥他们说：“地狱会吞噬你们所有的人，胆小鬼！”他转过身来像是求助，见到了我，“阿德索，”他喊道，“藏书馆……藏书馆……”他没有等我回答便冲到楼梯口，勇敢地钻入浓烟中。这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他。

我听到上面传来爆裂声。灰泥夹带着石块从缮写室的拱顶纷纷落下。一块雕刻成花朵状的拱顶石脱落，差点儿砸在我头上。迷宫的地板正在塌陷。

我下到一层，奔向室外。有些仆人自觉地拿来了梯子，想从上面几层窗口爬进去，提水上去，但最长的梯子也只能勉强达到缮写室的窗口，而上去的人也无法从外面打开窗户。他们派人从里面开窗，但这时已没人敢再上去了。

这时，我望着第三层的窗户。藏书馆完全变成了一个冒烟的火炉或烟囱。火焰从一个房间蔓延到另一个房间，迅速点燃了千万册书卷。现在所有的窗口都闪着火光，一股黑色的浓烟从屋顶蹿出，大火已烧到楼堡顶的梁木了。历来固若金汤、坚不可摧的楼堡，在这危急关头是如此脆弱，建筑有裂缝、墙体里头已腐朽，石块碎裂脱落，火焰很快就烧到任何一个木质的部分。

突然，有些窗户像是因内力的挤压爆裂了，火星飞溅，游移不定的光亮点缀着黑暗的夜空。风势从强变弱了，这很不幸，因为要是风力大些，也许可以吹灭迸出的火星，而风力小却会使火星烧起来，室内起火点燃的羊皮纸页也会四处飘散。这时听得一声巨响：迷宫某处的地板塌

陷了，着火的木梁猛然塌落到底层，我见缮写室里升起了烈焰，吐着火舌，飞溅的火星随时可能点燃那里的书柜、散乱的书籍和桌上的纸张。我听见一群缮写员发出绝望的叫声，他们双手揪着头发，还奋勇地冲上楼去挽救他们珍爱的羊皮纸书稿。一切都来不及了。神志迷乱的人们交汇于厨房和膳厅，人们四处奔跑，每个人都在妨碍着别人，相互碰撞，跌倒在地，水从端着的水盆中洒出；牵进厨房的骡子觉察到有火情，也蹬着前蹄朝出口冲，撞倒了里面的人和惊恐万状的牛倌。总之，看得出来，这群粗人，连同那些既虔诚又有学识却无能的人，由于没有任何人带领，正在以各种方式阻碍着本来能够赶来救火的援军。

整个台地混乱不堪，然而这只是悲剧的开始。从窗口和屋顶蹿出的火星，趁着风势，现已肆无忌惮地迸向各处，最终教堂的屋顶也没能幸免。谁都知道，再灿烂辉煌的教堂也禁不住火的吞噬：跟神圣的耶路撒冷一样，上帝之屋有石头撑场面，显得富丽而坚固，但支撑墙垣和屋顶的，却是虽令人赞叹却相当脆弱的木质结构，而即便教堂是石头建筑，人们也会想到，拱顶下如同高耸的橡树林般的根根梁柱，就是通常的橡木，加之教堂的所有装饰，如祭台、唱诗台、绘图的桌台、凳子、座位和烛台，都是木质的。这座修道院的教堂也一样，尽管它那美丽的大门第一天曾令我着魔。很快教堂就烧起来了。僧侣和修道院里所有的人都知道修道院危在旦夕了，人们拼命狂奔乱跑，试图解救危难，结果是更加混乱。

按说，教堂通道较多，容易出入，比藏书馆容易防卫。藏书馆自身隐秘，防卫甚严，难以进入，这注定了它覆灭的命运，而教堂在祈祷的时辰是对众人开放的，在紧急的时刻也不例外。但是水已经用完了，或者说原本储存有足够量的水，大量提取后，已所剩无多了，水井里的水原本就有限，根本救不了急。人们都急于扑灭教堂的火，但是个个束手无策。何况，火是从屋顶烧下来的，要爬上去用泥土和破布压住火焰实属艰难，而火烧到底部时，用泥土和沙子去灭也是徒劳。天花顶板已经塌落下来，还压倒了好几个救火的人。

现在，痛惜巨额财富被烧毁的喊叫声，夹杂着伤者的惨叫声，响成一片。有人脸部被烧伤，有人四肢被压断，有人身体被轰然塌落的天顶压在下面，其景惨不忍睹。

风越刮越大，火势迅速蔓延。继教堂之后，牲畜棚和马厩也起火了。受惊的牲畜挣断绳索冲出围栏，马匹、牛、羊、猪在台地上四处逃窜，凄厉地嘶鸣着，吼叫着。火星还落在了一些马匹的鬃毛上，只见带

着火焰的骏马，受惊的动物，惊恐万状，四处乱跑。它们所到之处，都惨遭践踏。我看见老阿利纳多茫然失措地乱转，还没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结果被鬃毛着火的那匹非凡的勃鲁内罗撞倒，在尘埃中拖了一段路后，弃在那里，可怜地成了一团不成形的物体。然而我对他爱莫能助，既没有办法也没有时间，更不能为他如此的结局而恸哭，因为此时这样的场面比比皆是。

带着火焰的马匹把火传到了风没有刮到的地方：现在连冶炼作坊和见习僧宿舍也着火了。成群的人在台地像没头的苍蝇跑来跑去，毫无目标，也无虚幻的目标。我看见了尼科拉，他头部受伤，衣服撕成了碎条，灰头土脸地跪在甬道的入口处，诅咒着神降的灾祸。我看见提沃利的帕奇菲科，他不想为救火再作任何努力，正在力图抓住一头受惊跑过来的骡子，而当他成功之后，就朝我喊，让我也赶紧学他逃走，逃出那个世界末日可怕的灾难。

我担心地想着威廉究竟在哪儿，生怕他被压在坍塌的砖石下。找了好久，才在庭院那里找到了他。他手里提着自己的旅行包，在大火蔓延到朝圣者的宿舍时，他赶回房间去，至少把他最珍贵的东西抢救了出来；他也取出了我的包，我找出几件衣服穿上。我们站在那里，气喘吁吁地看着四周的惨状。

修道院已无力回天了。无情的大火几乎烧到了所有的建筑物，仅是火势大小的区别。那些还没烧到的少数建筑，过不久也难逃一劫，因为一切都在助长火势的蔓延，无论是自然的建筑材料，还是混乱无序的救援人群。修道院只有没建筑物的部分才算安全，如菜园、庭院前面的花园……建筑物已是万劫不复了。因全然放弃了救火的打算，我们便站在没有危险的空旷地上无奈地观看着眼前的一切。

我们望着在缓缓燃烧的教堂，这些庞大建筑物的木结构很快燃起后，火势要延续好几个小时，有时甚至是好几天。而楼堡就不同了，此时还燃着熊熊烈火，这里处处皆是易燃物。现在大火已烧到整个缮写室，并蔓延到了厨房。至于昔日几百年岁月中里面隐藏着迷宫的第四层顶楼，这时已完全烧毁了。

“那里曾是天主教世界最宏大的藏书馆。”威廉说道。“现在，”他补充道，“敌基督真的降临了，因为没有任何智慧可以成为挡住他的屏障。何况，今天夜里我们已看到他的面容了。”

“谁的面容？”我惊愕地问道。

“我说的是豪尔赫。从他那张因敌视哲学而扭曲的脸上，我头一次看到了敌基督的肖像。他并非如他的预言者们所想的来自犹大的部族，也并非来自遥远的国度。敌基督可以由虔诚本身萌生，由对上帝和真理过度的挚爱产生，就如同异教产生于圣人，妖魔产生于先知一样。对预言者和那些打算为真理而死的人要有所畏惧，阿德索，因为他们往往让许多人跟他们一样去死，而且还常常死在他们前头，有时甚至代替他们去死。豪尔赫完成了一件恶魔般的事情，他以如此邪恶的方式热爱他的真理，以致为了毁灭谎言不惜代价。豪尔赫害怕亚里士多德的第二卷书，因为此书也许教导人们真的去改变一切真理的面目，使我们不成为自己幻觉的奴隶。也许深爱人类之人的使命就是让人笑对真理，‘使真理变得可笑’，因为唯一的真理就是学会摆脱对真理不理智的狂热。”

“我的导师，”我壮着胆痛苦地说道，“您现在这么说，是因为您的心灵受到了伤害。不过今天晚上您发现了一个真理，这是您通过分析这几天掌握的线索而得到的。豪尔赫赢了，而您彻底揭穿了他的阴谋，所以最终是您赢了豪尔赫……”

“这里原本并没有什么阴谋，”威廉说道，“我是无意中发现了这种阴谋……”

他的话自相矛盾，我没有明白威廉是否真的希望事情就是那样。“但是您凭着雪地上的脚印推测出勃鲁内罗，那是真的，”我说，“阿德尔摩真的是自杀；韦南齐奥也真的不是溺死在猪血缸里；迷宫真的是如您想象的那种格局；进入‘非洲之终端’真的要按quatuor中的某些字母；那本神秘的书真的就是亚里士多德所著……我可以继续列举出所有您凭借您的科学所发现的真实的东西……”

“我从未怀疑过真理的符号，阿德索，这是人在世上用来引导自己的唯一可靠的工具。我所不明白的是这些符号之间的关系。我通过《启示录》的模式，追寻到了豪尔赫，那模式仿佛主宰着所有的命案，然而那却是偶然的巧合。我在寻找所有凶杀案主犯的过程中追寻到豪尔赫，然而，我们发现每一起凶杀案实际上都不是同一个人所为，或者根本没有人。我按一个心灵邪恶却具有推理能力的人所设计的方案追寻到豪尔赫，事实上却没有任何方案，或者说豪尔赫是被自己当初的方案所击败，于是产生了一连串相互矛盾和制约的因果效应，事情按照各自的规律进展，并不产生于任何方案。我的智慧又在哪里呢？我表现得很固执，追寻着表面的秩序，而其实我该明白，宇宙本无秩序。”

“不过在想象错误的秩序时，您还是有所发现……”

“你说得十分精辟，阿德索，谢谢你。我们的头脑所想象的秩序像是一张网，或是一架梯子，那是为了获得某种东西而制造的。但是，上去后就得把梯子扔掉，因为人们发现，尽管梯子是有用的，但是没有意义。这么说吧，他上去后就得把梯子扔掉……是这么说的吧？”

“在我们的话里听上去是这样的。这是谁说的？”

“一位你们那里的神秘论者。他在什么地方写过，我记不得了。有朝一日是否有人去找这部手稿，也未见得。唯一有用的那些真理，就是那些要被扔掉的工具。”

“您没有什么可以自责的，您已经尽心尽力了。”

“我是尽了个人之所能，但那是微不足道的。要接受宇宙无序这种概念是很难的，因为这会冒犯上帝的自由意志和他的无所不能。如此，上帝的自由便是对，我们责罚，或者至少也是责罚我们的傲慢。”

我大胆说出了一句神学的结论，这是我生平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然而，一个必然存在的人怎么能够存在于完全被‘可能’充斥的环境之中呢？上帝和宇宙原始的混沌之间究竟有什么差别呢？认定上帝绝对的万能，以及他对选择的绝对自由，不就等于表明上帝的不存在吗？”

威廉看了看我，脸部的线条没有流露出任何表情，他说道：“要是一位学者对你的问题给予肯定回答的话，那么他就不能继续传授他的知识了。”我没有听懂他的意思。“您的意思是，”我问道，“倘若缺少真理本身的标准，就不再有可能传达知识了，或者说，您就不能传达您所知道的知识了，因为别人不会同意您这样做，是不是？”

这时候，宿舍的屋顶塌下来一大片，发出一声巨响，一团火星腾空掀起。一些在院子里乱走的绵羊和母山羊经过我们身边，发出骇人的哀号；一些仆人大声叫喊着成群结队地从我们身旁走过，差点儿踩着我们。

“这里太混乱了，”威廉说道，“不在地震中，上帝不在地震中。”

---

(1) Falaride（约前570—前554），西西里岛阿格里琴托的暴君，传说他把敌人关在一个烧红的青铜制作的公牛里受刑。

尾声

修道院连续烧了三天三夜，一切挽救的努力皆归之徒然。就在我们逗留的第七天早晨，幸存下来的人们发觉所有的建筑已尽数焚毁，连最漂亮的建筑物外墙也都残破不全，而且教堂仿佛卷裹起来吞噬了它的钟楼。到此地步，没有人想再与上帝的惩罚对抗了。提取最后几桶水的人越来越跑不动了，而参事厅连同修道院院长高贵的住所仍在静静地燃烧。

在大火烧到许多工场的外侧时，仆人们抢先搬出设备，尽可能多地抢救出一些物品；他们还争相去搜索山头，至少想牵回趁夜晚的混乱逃出围墙的牲口。

我见到有几名仆人冒险进入了残破的教堂，我猜想他们是想设法潜入教堂的地下珍宝室，在逃离之前抄拿几件宝物。我不知道他们是否得手了，地下室是否塌陷了，也不知道这些无赖在企图进入地下室时是否被埋在地下了。

这时上来一些村里的人，是来帮忙救火，或是来趁火打劫。葬身火海的死者多半留在依然炽热的废墟之中。到了第三天，受伤的人得到了医治，暴露在外的尸体也都掩埋，僧侣和余下的人都收拾好自己的东西离开还在冒烟的台地，就像离开一个该诅咒的地方。我不知道他们会流落到何方。

威廉和我在树林里找到了两匹迷失的马作为坐骑，我们觉得此时它们是不属于任何人的东西　，我们就骑上马，离开了那个地方。我们朝东而行。我们再度来到博比奥，得悉了有关皇帝的不幸消息。他抵达罗马后受到民众拥戴，加冕为皇帝。考虑到与教皇约翰已无法达成任何协议，就选了一个反教皇约翰的尼古拉五世为教皇。马西利乌斯被任命为罗马主教，然而由于他的过错，或是他的软弱，罗马城里发生了一些说起来相当悲惨的事情。忠于教皇的神职人员因不愿意做弥撒而遭受刑罚；一位圣奥古斯丁派的教区总司铎被扔到坎皮多里奥山的狮子窝里；马西利乌斯和让丹的约翰发表声明称教皇约翰是异教徒，而且路德维希让人判处约翰死刑。但是德国皇帝施政不善，与当地僭主不和，而且剽掠国库的金钱。我们陆陆续续听到这些消息后，就推迟了赴罗马的行程。我知道威廉是不愿意见证那些使他大失所望的事件。

我们一到庞坡萨，便得知罗马发生了反对路德维希的叛乱，皇帝到比萨避难，而约翰的特使们热烈而隆重地进驻了教廷之城。

与此同时，切塞纳的米凯莱意识到自己前往阿维尼翁不会取得任何结果，而且他担心性命难保，就出逃到比萨与路德维希会合。由于卢卡的僭主卡斯特鲁乔去世，皇帝失去了他有力的支持。

总而言之，预料到可能发生的事件，得知巴伐利亚的路德维希将会抵达慕尼黑，我们就调转方向改变行程，并决定在他之前赶到慕尼黑，这也是因为威廉感到意大利对他来说已经不安全。在接下来的那些岁月里，路德维希看到与吉伯林派的联盟已经解体，次年，反教皇的尼古拉五世最终脖子上挂着绳索去面见约翰投降。

我们抵达慕尼黑后，我不得不与我的恩师洒泪而别。他吉凶未卜。我的家人希望我回到梅尔克。在那天夜里修道院被烧成一片废墟的悲剧中，威廉曾流露出他的沮丧和失望。自那以后，我们好像是出于默契，再也没有谈论过那件事。即使在我们伤心话别时，也没再提及。

我的导师对我未来的研修提出了许多好的建议，他还把玻璃匠尼科拉为他制作的那副眼镜赠送给我，因为他找回了原来的那副。他对我说，我还年轻，但总有一天会用得着的（是的，现在我正戴着那副眼镜写这几行字呢）。然后，他像慈父般亲切地紧紧拥抱了我，跟我辞别。

此后，我没有再见过他。很久之后，我得知本世纪中叶曾肆虐欧洲的那场鼠疫要了他的命。我常常为他祈祷，求上帝接纳他的灵魂，并宽恕他因智者的自豪而做出的许多傲慢的举动。

多年之后，我已相当成熟，我获得了前往意大利的机会，那是我所在的修道院院长派我去的。在回程中，我不惜绕了一大段路想重访那座被大火焚烧的修道院，我无法抵御那种诱惑。

山坡上的两个村庄人烟稀少，周围的田地已经荒芜。我爬到台地上，眼前呈现出一番荒凉死寂的景象，我不禁凄然泪下。

昔日那块宝地上巍然屹立的宏伟建筑，如今只剩下零零落落的几处废墟，就像古代异教徒摧毁罗马城所留下的遗迹。残垣断壁上爬满了常青藤，梁柱和几处框缘门楣仍完好未毁。地上杂草丛生，当初的菜园和花园完全辨认不出。唯一依稀可辨的是墓地，因为地面露出几座坟头。生命的迹象，仅见于那些展翅高飞忽而俯冲下来捕猎蜥蜴和蛇蝎的猛禽，偶尔有像神话中那一瞪眼就置敌于死地的怪蛇出没，它们或隐藏在

石缝里，或匍匐在残垣断壁上。教堂的正门已腐朽，只剩下一些发霉的痕迹。三角形的门楣在历经风吹日晒雨淋后，只剩一半，肮脏的苔藓使它黯然失色，只隐约看得见坐在宝座上的基督的左眼，以及狮子残破的面部。

除了南侧的墙，楼堡几乎全倒塌了，但仿佛仍然屹立在那里，蔑视着时光的流逝。面朝悬崖的两座角楼似乎还完好，然而所有的窗户都像空洞的眼窝，腐烂的绿萝藤蔓好似湿黏的泪水。楼堡内部被毁坏的艺术品，跟自然景象交融在一起；站在厨房透过上面塌陷的楼板和屋顶之间的宽大缺口，可以仰望外面的天空，倒塌在下面的建筑物犹如坠落在地的天使。没有绿色苔藓覆盖的地方，仍是几十年前被烟火熏成的黑色。

我在瓦砾堆里翻寻，不时会找到从缮写室和藏书馆飘落的羊皮纸碎片，它们像埋在地下的珍宝一样残存下来；我开始收集这些破碎的纸页，像是要把它们重新拼凑成一本书。后来我在一个角楼瞥见一个通向缮写室的螺旋形楼梯，它摇摇欲坠，却竟然保留了下来，从那里踩着一个瓦砾堆爬上去，便到达了藏书馆的高度。不过，藏书馆只不过是贴着外墙的一条回廊了，从哪个角度看过去都是空的。

沿着一段残壁，我找到了一个书柜，它奇迹般地直立在墙前，真不知道它是怎么逃过那一劫的，因雨水和昆虫的侵袭，它已腐烂不堪了。书柜里面还有几页纸。别的书页我是在下面废墟中找到的。我的收获甚是可怜，但那是我花了整整一天才收集到的。藏书馆的残壁，仿佛在给我传达一种信息。有些羊皮纸碎片已经褪色，有些上面还隐约可见图案的影子，时而还会出现一个或几个模糊的字样。有时我会找到还可以读出几个完整句子的纸片，比较容易找到的是那些有金属装帧封面保护的书籍……书籍的幽灵，表面看是完好的，但里面已被吞噬，然而有时会残留半页，露出一句“引言”，一个标题……

回国途中，以及日后在梅尔克，我花费了许多时间试图认读那些残片。我经常从一个字或者一个残缺的图像辨认出是哪一部作品。在我又找到那些书的其他抄本时，我就高兴地研读它们，仿佛命运馈赠我那件遗物，辨认出被烧毁的抄本，是上天给予我明显的信息，像是说：你拿去读吧　。经我耐心的拼接，结果我好像是建了一个小型藏书馆，它象征那座业已消失的庞大藏书馆，一个由片断、引证、不完整的句子、残缺不全的书本构建成的藏书馆。

我越是读着这些残缺的书目，就越是深信那是偶然的结果，并不包

含任何信息。但这些不完整的书页却陪伴我度过余生，我视其为神谕，经常查阅。我仿佛觉得，现在我写在纸页上的无非是一些拼凑起来的文集摘录，一首形象的颂歌，一篇无尽的字谜，不过是转述并重复那些残存的纸页上的片断对我的启示。我不知道是我一直在谈论它们，还是它们通过我的嘴说出来。然而，不管是哪一种可能，我越是向我自己叙述它们其中的故事，我越是搞不明白，故事中是否有阴谋设计，这一连串事件的发生，是否超越自然，或是超越与事件有关联的时代。这对于我这个行将就木的年迈僧侣来说，是个艰苦的事情，不知道我所写的是否有某种含义，或者含义不止一种，而是很多，或者根本没有任何含义。

然而，我这样失去明辨事物的能力，也许意味着巨大的黑暗已快临近，那正是无穷的黑暗向已衰老的世界投下的阴影产生的效果。

如今巴比伦的荣耀在哪里　？昔日的皑皑白雪在哪里？大地跳着死亡之舞，我时常觉得多瑙河上满载狂人的船只正驶向一个黑暗之地。我只能沉默。静静地独自坐着跟上帝说话 ，是一件多么快乐 、有益 、惬意和温馨的事情啊　！不久，我将重新开始我的生命，我不再相信那是上帝的荣耀，虽然我所属教会的修道院院长们总是那样谆谆教导我；也不再相信那是上帝的欢乐，虽然当时的方济各修士们都那样相信，甚而不再相信那是虔诚。上帝是唱高调的虚无 ，‘现在 ’和 ‘这里 ’都碰触不到它　。很快我将进入这片广阔的沙漠之中，它平坦而浩瀚，在那里一颗真正慈悲的心会得到无上的幸福。我将沉入超凡的黑暗，在无声的寂静和难以言喻的和谐之中消融，而在我那样沉溺时，一切平等和不平等都将逐渐消失，而我的灵魂将在那深渊中得以超脱，不再知道平等和不平等或任何别的；所有的差异都将被忘却。我将回到简单的根基之中；回到寂静的沙漠之中，在那里，人们从无任何差别；回到心灵隐秘之处，在那里，没有人处于适合自己的位置。我将沉浸在寂静而渺无人迹的神的境界，在那里，没有作品也没有形象。

缮写室里好冷，我的大拇指都冻疼了。我留下这份手稿，不知道为谁而写，也不知主题是什么：stat rosa pristina nomine，nomina nuda tenemus。(1)

（沈萼梅　刘锡荣　译）

---

(1) 拉丁语，昔日玫瑰以其名流芳，今人所持唯玫瑰之名。

玫瑰的名字注

降临草原的玫瑰
你骄傲而又矜持
嫣红一片何等鲜艳
怡人原野处处生机
然而美丽动人的你
却注定命途多舛

——胡安娜·伊内斯·德·拉·克鲁斯 (1)

书名与含意

自从我写了《玫瑰的名字》以后，收到了很多读者来信，大部分都问我结尾的拉丁语六音步诗 (2) 是什么意思，它是怎样孕育出书名的。我总是一成不变地回答，这是莫尔莱的贝尔纳《鄙世论》中的一句诗，他是十二世纪本笃会修士，致力于“今何在”（ubi sunt）主题（从这里衍生出法国诗人维庸 (3) 的名句“去岁之雪今何在”）各种变体的研究，并为常见的题材（昔日名流、盛极一时的都会城邦、貌美的公主王妃，一切皆烟消云散）补充上这样一个观点：尽管万事万物都会消亡，我们依旧持有其纯粹的名称。我也想到了阿伯拉尔使用“玫瑰什么也不是”（nulla rosa est）这一陈述来表明语言既能道出灰飞烟灭之物，也能道出虚无缥缈之物。然后，我让读者自己得出结论，因为我认为一个叙述者不应该为他的作品提供阐释，否则就没必要写小说，更何况小说正是生产阐释的绝妙机器。只不过，这些看上去相当高明的漂亮话跌在了一个不可逾越的障碍上：一部小说应该有一个书名。

然而，不幸的是，一个书名已经是一把阐释的钥匙了。人们不可能对《红与黑》或《战争与和平》生成的暗示视而不见。最照顾读者的书名是简缩成书中主人公名字的书名，如《大卫·科波菲尔》、《鲁滨逊·克鲁索》。不过，对书中人名的援用也可以构成作者过度的干预。《高老头》就会使读者的注意力集中到老父亲的形象上，而小说也是拉斯蒂涅或又名高冷的伏脱冷的史诗。也许应该像大仲马那样诚实地作弊，《三个火枪手》讲了四条好汉的故事。不过，这都是在疏忽大意的时候

才出现在作者笔下的罕见的奢侈。

事实上，我的小说曾有过另一个工作用名：《修道院凶杀案》。我把它排除了，因为它只强调侦探线索，并因此会不适当地引导嗜读故事和情节的不幸读者匆匆购买一本令他们失望的书。我的梦想是把书定名为《梅尔克的阿德索》。这是个非常中性的书名，因为毕竟阿德索是叙事的声音。但是在意大利，出版商不喜欢专有名词，甚至《伦佐与露琪亚》[(4)]也被改掉。除此之外，类似的书名真是屈指可数：《莱莫尼奥·博雷奥》、《鲁贝》、《梅泰洛》……与充斥其他国家文学的《贝姨》、《巴利·林顿》、《阿尔芒斯》和《汤姆·琼斯》比起来，可以说微不足道。

《玫瑰的名字》的想法差不多是偶然来到的，我喜欢这个名字，因为玫瑰是一个意义如此丰富的象征形象，以致落到毫无意义或几乎毫无意义的地步：神秘的玫瑰，“她恰似玫瑰只绽放一个清晨”[(5)]，双玫瑰战争，一朵玫瑰是一朵玫瑰是一朵玫瑰是一朵玫瑰，十字玫瑰，感谢这些美妙无比的玫瑰，玫瑰色的人生。读者迷失了方向，他无法选择一种解读。即便他把握到了结尾诗句可能的唯名论解读——如果碰巧他一直读到这里的话——，他已经作过天知道什么样其他的选择。一个书名应该把思绪搅乱，而不是把它理清。

没有什么比发现自己没有想到而由读者提出的解读，更让一部小说的作者感到安慰的了。当我写理论著作的时候，我对批评家的态度是“判断”性质的：他们是否理解了我要说的？写小说则完全不同。我不是说作者不能认定某一解读在他看来是荒诞不经的，但无论如何，他应该三缄其口：让别人拿着文本去反驳这一解读吧。至于其他方面，大部分读者都会让人发现我们没有想到的语义效果。不过，没有想到又意味着什么呢？

一个法国女学者，米雷耶·卡勒·格吕贝，费心找到了将贫民意义上的simples与药草意义上的simples连在一起的文字游戏，进而她发现我讲了异端的“莠草”。我可以回答说，在当时的文学里，simples一词的两种用法以及“莠草”的表达法是经常出现的。另外，我很了解格雷马斯[(6)]使用过的例子：当人们把药草师定义为ami des simples[(7)]时，就产生了双重同位意义。我当时是否意识到自己在玩弄文字游戏呢？现在说这些没有什么用，文本在那里，它产生自己的语义效果。

读小说评论，当我看到有人摘引开庭审讯结束时威廉的一句答话

时，我幸福未名。“在纯洁之中，最令您害怕的是什么？”阿德索问。“是匆忙，”威廉回答。我曾经并且现在也非常喜爱这两行字。

后来，有一个读者让我注意到，在下一页，当贝尔纳·古伊以酷刑威胁食品总管修士时，他说：“审判并不像假使徒们所认为的那样，是匆忙进行的，上帝的审判要用数个世纪来完成。”法译本中使用了两个不同的词，而意大利文版中是两次重复使用“匆忙”（fretta）一词。这位读者确有理由问我，在威廉担忧的匆忙与贝尔纳赞赏的无需匆忙之间，我想建立什么样的联系。这时候，我意识到某些令人不安的事情发生了。阿德索与威廉的问答在初稿中是不存在的。这一简短对话是我校稿时加进去的：为了文体的优美，我需要在让贝尔纳说话之前再插入一个有力度的时间。当然，在我让威廉仇视匆忙（并且满怀信念地仇视，这让我喜欢这句对话）的时候，我完全忘记了行文不远的地方，贝尔纳也谈到了匆忙。如果我们不考虑威廉的回答去重读贝尔纳的话，会发现这只是一种说法，是人们可以从法官口中听到的那种声言，类似“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那样一句话。而现在的问题是，相对于威廉指称的匆忙，贝尔纳指称的匆忙合情合理地产生了一个语义效果，读者也就自然有理由关心他们所说的是否同一件事，并且威廉表示的对匆忙的仇恨和贝尔纳表示的对匆忙的仇恨是否有些微不同。文本在那里，它产生自己的效果。不管我愿不愿意，我们现在都面临一个问题，一个暧昧的挑衅，至于我本人，则处在阐释这一对立的为难境地，同时也明白，某个语义（也许不止一个）来到这里筑了巢。

作者在写完作品后或许就该死去，以免妨碍文本自身的进展。

谈创作过程

当然，作者不该阐释。但他可以讲述他为什么写作，如何写作。文学评论并不总是有助于理解所评论的作品，但却有助于理解如何解决生产作品这一技术问题。

爱伦·坡在他的《一首诗的诞生》中讲了他怎样写《乌鸦》。他没有告诉我们该怎样去读，而是谈到为了产生诗学效果，他为自己提出了哪些问题。要是由我来定义，我会说，诗学效果就是一个文本所展示出的、能生成难以穷尽的各式解读的能力。

作家（或画家或雕塑家或作曲家）总是知道他做的是什么，他为此

付出了什么。他知道他该解决一个问题。最初的素材可能是隐晦、冲动、萦绕于心性质的，往往是某种心愿或某个回忆。不过，其后，问题要在纸上解决，向工作的材料发问。这些材料都有属于自己的自然法则，但同时也带来了它们所承载的文化的回忆（互文性的回声）。

当作者告诉我们他的工作受灵感支配时，他是在撒谎。天才是百分之二十的灵感加百分之八十的汗水。

拉马丁在谈到他的一首我已经忘了标题的著名诗篇时说，该诗是一气呵成之作，产生于丛林中的一个暴风雨之夜。在他死后，人们发现了该诗的手稿及众多的改动、异文：这也许是整个法国文学中最下工夫的一首诗！

当作家（或艺术家）说他创作时并未考虑创作规则的时候，他只是想说他创作时不知道自己了解创作规则。一个孩子能把自己的母语说得很好却不能写出它的语法来。但是，语法学家并不是唯一了解语言规则的人，因为孩子在不自觉的情况下对此也非常了解：语法学家是知道孩子为什么以及如何了解语言的人。

讲述我们是如何写作的，并不意味着就此证明我们写得“好”。爱伦·坡认为，“作品的效果是一回事，对创作过程的了解是另一回事”。当康定斯基或克利向我们讲述他们如何作画时，他们不是在告诉我们他们中的一个比另一个更好。当米开朗琪罗告诉我们雕塑就是解除已经印在石头上的形象所受的压迫时，他并没有说梵蒂冈的《圣母怜子》是否比荣达尼尼家族收藏的《圣母怜子》更美。也有这样的现象：有关艺术创作过程的最高明的文字往往出自那些作品效果一般但很会思考自己创作过程的二流艺术家，如瓦萨里 (8) 、霍拉修·格里诺 (9) 、阿隆·科普兰 (10) ……

中世纪，当然

我写了部小说，因为我想写小说。我觉得，对于着手讲故事来说，这理由足够了。人天生就是一个会虚构故事的动物。我从一九七八年三月开始写，被一个源于原始冲动的念头所驱使：我想毒死一个修士。

我相信一部小说就是产生于类似的一个念头，其余的是顺便加上的血肉。这念头应该是更久远些产生的。我找到了一个一九七五年的笔记本，我在上面记载了生活在某个不确定修道院的僧侣名单。除此之外，

别无其他。最初，我开始读奥尔菲拉 (11) 的《毒药论》，这本书是我二十年前，由于喜欢（著有《那边》的）于斯曼 (12) 的作品，在巴黎一个旧书商那里买到的。

由于没有任何一种毒药让我满意，我让一个生物学家朋友告诉我某种具有确定特性（接触某些东西的时候，通过皮肤吸收）的药物。他回信告诉我说，他不了解与我要求的标准相符的毒药。我马上销毁了来信，这些信件要是在另一个背景下阅读，会直接给人带来牢狱之灾。

根据最初的构思，我的修士们应该是生活在一个当代的修道院（我想到一个读《宣言报》的修士调查员）。然而，由于一个修道院里储存着众多的中世纪回忆，我就开始翻阅我那些冬眠的中世纪档案（一本一九五六年写的关于中世纪美学的书，一九五九年写的上百页的有关同一主题的论述，其间还有几篇散论，一九六二年因研究乔伊斯又回到中世纪传统，然后是一九七二年对《启示录》及里耶巴纳的贝亚图斯的《〈启示录〉评注》中彩饰字母问题的一篇长论：总之，中世纪活跃在我那时的研究中）。我接触到自一九五二年以来收集的大量材料（卡片、复印件、笔记本），其用途都不很明确：魔怪的故事或中世纪百科全书的分析或目录学的理论……曾经有一时刻，我对自己说，既然中世纪就在我的日常想象之中，还不如索性写一个发生在这一时代的故事。就像我接受一些采访时所说的那样，对现在的世界我只是通过电视屏幕了解，而对中世纪，我有着直接的认识。当我和家人在乡村的草地上点起篝火时，妻子抱怨我不知道去看树林中顺势升起且随火苗跳跃不止的点点火星。后来，当她读到火灾那一章时，她说：“怎么回事，那火星，你当时看着呢！”我回答说：“没有，但我知道在一个中世纪修士眼里，那是怎样一番景象。”

十年前，在我发表研究里耶巴纳的贝亚图斯的《〈启示录〉评注》的论著的时候，我让出版商（弗兰科·玛丽亚·里奇）加进一封作者的信，信中我这样坦白：

> “不论做什么，我似乎都是为治学而生。穿越在独角兽和林鹛出没的象征的森林，把教堂的四方和尖顶结构与隐藏在目录方正表述形式下的狡黠的尖端诠释相比较，从福阿尔街漫游到西多会式建筑的大殿，又不时与克吕尼会的修士友好地交谈。这些博学和阔绰的修士，在胖胖的、理性的托马斯·阿奎那的眼皮底下，被欧坦的洪诺留那些神奇的地理书籍所吸引，里面同时向人们解

释为什么性爱与儿童无关 ，怎样才能到达迷失岛 ，又怎样可以仅凭一面小镜子和对动物寓言集的坚定信念捉到鳍蜥 。”

“我从来没有放弃过这份志趣和衷情 ，即便后来 ，由于精神和物质的原因 （研究中世纪需要有一笔可观的财富 ，并且要有能力旅行到各处遥远的图书馆 ，给那些难以找到的手稿做缩微胶片 ），我走上了其他的路 。中世纪长期以来即使不是我的职业 ，也成了我的业余爱好 ，以及某种持久的诱惑 ，我随便在什么地方都能看到透明的中世纪 ，哪怕是在我做的看起来与中世纪毫无干系的事情中 。”

“我曾在欧坦修道院的回廊中度过秘密的假日 ，而格里沃院长现今正在那里写关于魔鬼的论著 ，书籍的精美封面就浸透着硫黄 。在穆瓦萨克和孔克镇 ，沉醉在乡间的风光中 ，《启示录 》中的老者以及在热锅中堆放受罚灵魂的魔鬼使我目眩神迷 ，而与此同时 ，我又心旷神怡地阅读光明派教士比德的作品 ，感受奥卡姆所追求的理性的安慰 ，为的是更好地理解索绪尔也说不清楚的符号的奥秘 。如此这般穿梭往来 ，感受 《圣布伦丹朝圣记 》 (13) 的恋旧情怀 ，在 《凯尔斯书 》 (14) 中体验如何控制我们的思想 ，又在凯尔特人的 《代称的暗示 》启发下重游博尔 赫斯的世界 ，在絮热主教的日记里领悟经过验证的权力与大众的关系问题 ……”

面具

说实话，我不仅仅决定讲中世纪，我还决定站在中世纪讲，借助一个当时的编年史作者的口来讲。我在叙事方面是个新手。此前，我都是从另一个方向看待叙事者的。我羞于讲故事。我感觉有点儿像一个突然被暴露在成排的照明灯前的剧评家，他看到自己处于众目睽睽之下，而看他的人正是到目前为止一直和他同谋的、坐在剧场正厅的那些观众。

我们可以说“那是十一月末一个美丽的早晨”而不感觉自己像个包打听吗？如果我让一个包打听先生这么说会怎么样？也就是说，如果“那是一个美丽的早晨……”这句话让某个有权这样说的人说出来，因为在他那个时代可以这样做？

一个面具，这就是我所需要的。

我着手阅读，反复阅读中世纪的编年史作品，为了把握其中的节奏

以及那份纯真。如果让编年史家为我说话，我就摆脱了任何嫌疑。摆脱了任何嫌疑，却摆脱不了互文性的回声。我就是这样再次发现了所有作家一直了然于胸（并且告诉过我们不知多少遍）的事情：一本书总是讲着其他的书，每一个故事都在讲一个已经讲过的故事，荷马知道这些，阿里奥斯托 (15) 知道这些，更不用说拉伯雷和塞万提斯了。所以，我的故事只能从找到的一份手稿开始，所以，这个故事也（自然）是某种转述。我立即写下了引言，设置了一个四层的嵌套，把我的故事放到三个其他叙述中去：我所讲的是阿德索告诉马比荣、马比荣告诉瓦莱、瓦莱又告诉我的……

从此，我就从惧怕中解脱出来。而有一年时间，我停止了写作。我之所以停下来，是因为我发现了我已经知道（大家也都知道）、但由于写作而更有体会的另外一件东西。

我发现，归根结底，一部小说与字词毫无关系。写小说，关系到宇宙学，就像《创世记》里讲的故事那样（伍迪·艾伦说的好，应该给自己树立榜样）。

作为宇宙学行为的小说

我认为，要讲故事，首先要建造一个世界，这个世界要尽可能地填充起来，直至细枝末节。如果我建了一条河、两个河岸，并且在左岸安排一个钓鱼人，如果我再给这个钓鱼人配上一个易怒的性格和一份不太整洁的犯罪记录，这时，我就可以开始写作了，把不能不发生的事情转换成词句。一个钓鱼人做什么？他钓鱼（这就要有一连串不可避免的手势动作）。然后，发生了什么呢？或者鱼咬钩或者鱼不咬钩。如果鱼咬钩，钓鱼人收获到一些鱼，满心欢喜回到家中。故事结束。如果鱼不咬钩，由于他性格易怒，他很可能要生气。他可能把鱼杆折断。这不是什么大问题，但已经露出些端倪。不是有一句印度谚语说：“坐在河岸上等待，你仇敌的尸体就会漂过来。”如果真的顺流漂过来一具尸体会怎样呢？因为这一可能是包含在河流的互文区域里面的，不要忘记我的钓鱼人有份满载内容的犯罪记录。他甘愿冒把自己卷进事端的危险吗？他将做什么？他要逃跑吗？他要假装没有看见尸体吗？他会感觉到压在他身上的所有怀疑吗？因为不管怎样，这尸体是他所仇恨之人的。鉴于他性格易怒，他会因为自己没有亲手完成一直铭记于心的复仇而发火吗？您看，只需很少的东西就可以把这个世界填充起来，而这已经是某个故

事的开篇了。也是某种文体的开端，因为一个钓鱼人带给我的，应该是一个缓慢的、河流般的叙述节奏，与他的耐心等待相符的叙述节奏，但同时也是不耐烦的易怒的暴跳节奏。

应该先建造世界，词句随后即至，几乎是自动到来。Rem tene, verba sequentur [(16)]。在我看来，这与写诗过程中所发生的事情正好相反：verba tene，res sequentur [(17)]。

我写小说的第一年都用来建造世界：在一个中世纪的图书馆里所能找到的所有图书的长长的目录；众多人物的名单和他们的身份，这其中许多人被排除出故事（因为我也应该知道在书中哪些修士不出现，读者没必要了解他们，但我应该了解）。谁说过叙事要与身份登记机关竞争？也许它还要与城市规划部竞争。为此，我翻遍建筑百科全书，长时间研究其中的建筑图片和设计图，以便为我的修道院画出设计图，确定其间的距离，直到螺旋梯的台阶数。马可·费拉里 [(18)] 说我的对话是电影式的，因为它们在时间上具备准确性。当然。当我的两个人物边说话边从膳厅向庭院走去的时候，我是把修道院设计图放在眼前写的，等他们走到庭院时，他们就停止了说话。

为了能够自由地创作，应该给自己设定一些限制。在诗歌中，可以作为限制的是音步、诗体、诗韵，可以是现代人依耳倾听而称作诗音的东西……在叙事体中，限制来自潜在的世界。这与现实主义毫无关系（尽管这可以用来解释包括现实主义在内的东西）。我们可以建造一个完全不真实的世界，在那里驴子会飞，公主会经一吻死而复生：这一纯粹由可能性和非现实性构成的世界，应依据最初界定的结构而存在（应该知道，在这个世界中，公主的复活是因为王子的吻还是因为巫女的吻，另外，公主的吻是否会把蟾蜍或是犰狳又变成王子）。

历史也属于我的世界的一部分，这就是我反复阅读了那么多中世纪编年史作品的原因所在。阅读这些作品的时候，我意识到我的小说中还应该收入那些最初并未接触的东西，比如为守贫进行的斗争以及对小兄弟会的宗教审判。

举一个例子：为什么在我的书中要有十四世纪的小兄弟会？就算是要写一个中世纪故事，还是把它放在十三或十二世纪更好，因为我对这两个世纪的了解胜过十四世纪。是的，但是我需要一个调查员，可能的话最好是个英国人（互文性的引用），他具有很强的观察意识，并且对蛛丝马迹的解读极为敏感。这样的能力，我们只能到方济各修士中去寻

找，并且他要晚于罗杰·培根。另外，只有在奥卡姆派修士那里才能有深入的符号理论。更确切地说，这一理论以前存在过，然而以前，对符号的阐释或者是象征类型的，或者是倾向于在符号中读出理念和共相。只有在培根或奥卡姆那里，才是为了深入了解个体而使用符号。因此，我应该把自己的故事放到十四世纪，而这样做又令我非常恼火，因为在其中我感到不甚自在。我又去读了一些书，并且发现，一个十四世纪的方济各修士，即使是英国人，也不可能不知道关于守贫的论战，尤其当他是奥卡姆的朋友、弟子或研究专家的时候。（一开始，我决定调查员应该是奥卡姆本人，后来我放弃了这一念头，因为我对这位“无敌博士”本人没有什么好感。）

但是，为什么一切要发生在一三二七年十一月末呢？因为在十二月份，切塞纳的米凯莱已经到达阿维尼翁了（这就是在历史小说中填充起一个世界的关键所在：有些因素，比如楼梯的级数，取决于作者的决定，其他的因素，比如米凯莱的行踪，取决于真实的世界，而在这种类型的小说中，真实的世界有时与叙述的可能性世界互相吻合）。

不过，十一月，这还太早。实际上，我还需要杀一头猪。为什么？很简单，为了把一具尸体头朝下放到一个血缸里。为什么又有这个需要？因为《启示录》的第二声号角说……我总不能去改变《启示录》吧，它属于世界的一部分。我能做的，只是把修道院放到山里去，以便让雪在此时出现。否则，我的故事也可以在平原上发展，在庞坡萨镇或孔克镇。

是建造起来的世界告诉我们故事该如何进展。所有人都会问为什么要用豪尔赫这个名字引人联想到博尔赫斯，为什么博尔赫斯又这样存心不良。我不知道！我需要一个看守图书馆的盲人（这在我看来是一个很好的叙述想法），而图书馆加上盲人，只能产生博尔赫斯，还因为他有债要还。当我把豪尔赫放到图书馆的时候，我当时不知道凶手就是他。可以说一切都是他自己去做的。大家不要以为这是一个“唯灵论”的立场，即所谓小说人物有自己的生命，作者几乎在通灵的状态下，让人物依据自己对作者的提示展开行动：这是蠢话，也就可以用来作为中学毕业会考的作文题目。不。真实情况是，人物依据他们生活其中的世界的法则，不得不做某些事，而叙述者成了他的预设前提的俘虏。

迷宫对我来说也是一次美丽的体验。此前我所了解的迷宫都是露天的，我当时手头就有圣阿尔坎杰利（Santarcangeli）关于迷宫的精彩著述。这些迷宫都是非常复杂且极为曲折繁转的。但是，我需要一个封闭

的迷宫（什么时候见过露天的图书馆？），并且，如果它过于复杂，有很多走廊和内室的话，就不会有足够的通风条件。而良好的通风条件对孕育火灾是必要的（修道院建筑在故事最后被烧毁，这对我来说是很清楚明白的，它有宇宙学、历史学的原因：中世纪的教堂和修道院就像麦秆一样易燃，设想一个没有火灾的中世纪故事，就像设想一个太平洋战争片里没有燃烧的战斗机俯冲下来一样）。正是为了这个，我才花了两三个月的时间来建造一个合适的迷宫，而且，在小说结尾，我不得不又加上凶杀案，否则气氛总是不够的。

谁说

我遇到了很多问题。我想要一个封闭的地方，一个集中营式的世界。为了使它更封闭，我需要在地点的同一性之外，加上时间的同一性（既然行动的同一性是不确定的）。因此，这将是一个严格按教规时间起居作息的本笃会修道院（也许我潜意识中的范本是《尤利西斯》，因为它有着把一天分成小时的严格结构；也可能是《魔山》，因为在多岩的疗养院背景下才会出现那样多的交谈）。

人物的交谈给我提出了很大问题，我在写作过程中才解决。有一个论题在叙述理论中很少涉及过，那就是“语词附助”（turn ancillaries），即叙述者所采用的让不同人物开口说话的手法。让我们看一看以下五个对话的不同：

1. “你怎么样？”

   “不错，你呢？”

2. “你怎么样？”让说。

   “不错，你呢？”皮埃尔说。

3. “怎么样？”让说，“你怎么样？”

   皮埃尔马上回答：“不错，你呢？”

4. “你怎么样？”让急切地问道。

   “不错，你呢？”皮埃尔冷笑道。

5. 让问：“你怎么样？”

“不错，”皮埃尔声音平淡地回答。

然后，带着无以言状的微笑说：“你呢？”

除了头两个例子外，我们可以在其余几个例子中观察出我们所说的“陈述时位”（instance de l'énonciation）的存在。作者通过个人评价干预进来，为两个人物所说的话提供意义上的暗示。然而，这样的意图是否在前两个看上去干巴巴的例子中真正不存在呢？读者呢？他是否在前两个被消毒的例子中感到更自由？他是否不自觉地受到了情绪传染（这让我们想起海明威那些表面上中性的对话），要不然他就是在其他的例子中感到更自由，因为在那里他至少知道作者在玩什么把戏？

这是一个风格问题，一个意识形态问题，一个“诗学”问题，类似音韵的选择和文字游戏的引入。有必要在其中找到某种联贯性。也许，帮助我解脱困境的，是所有对话都由阿德索转述这一事实，但显而易见的是，阿德索也就此把他的视角强加给了整个叙述。

对话也给我提出了另一个问题。在何种程度上，这些对话算是中世纪的对话呢？换句话说，在写作中我意识到小说采用了滑稽歌剧的结构，有很长的宣叙调和宽广的咏叹调。咏叹调（比如对教堂正门的描写）是以中世纪的大修辞学为参照的，这方面不乏范例。而对话呢？某些时候，当咏叹调来自絮热和圣伯尔纳的时候，我担心那些对话会让人以为是出自阿加莎·克里斯蒂笔下。我又去读了中世纪小说，我是说骑士传奇，于是我发现，尽管有我个人风格方面的破例，我还是遵照了中世纪并不陌生的一种叙述和诗学习惯。但是，这个问题还是长期困扰过我，并且，对是否解决了在宣叙调与咏叹调之间的转换，我没有把握。

另一个问题：声音和叙述时位（instances narratives）的交织。我知道我正在用另外一个人的话来讲（我讲）一个故事。在前言中我提醒说这另一个人的话经历了至少两个叙述时位即马比荣和瓦莱神父的过滤，人们可以去设想这两个人作为语文学家对未经加工的原始文本进行了处理（但谁会相信这个？）。然而，问题出现在由阿德索作为第一人称所做的叙述内部。他在八十岁的时候讲他十八岁时所经历的事情。到底谁在说话，是十八岁的阿德索还是八十岁的阿德索？两个人都在说，这是明显的，也是有意的。关键正在于不断地导演出老年阿德索讲述他回想起来的青年阿德索所看到、听到的事情。我的典型是《浮士德博士》中的色勒努斯·蔡特布洛姆（但我没有再去读这本书，遥远的回忆对我已足够）。这一双重陈述游戏让我着迷，不能自拔。并且——让我们再回

到我前面说过的面具问题上——，在把阿德索一分为二的时候，我又一次把作为现实生活中的我或讲故事的我即我这个叙述者与被叙述的人物，包括叙述声音之间的那一系列隔板、屏障一分为二了。我总感觉到更受保护，并且所有这一经验都使我想起（我想说类似身体感官的记忆，与普鲁斯特那浸了椴花茶的马德莱娜小蛋糕一样真切）小时候在被子里玩的某些游戏。当时，我感觉就像在一艘潜水艇里，从那里，我向躲在另一个床上的被子里的姐姐发出信息，我们两个与外部世界隔绝，完全自由地设想在静静的海底中驶向远方。

阿德索对我来说非常重要。从一开始，我就想通过某个人的声音讲整个故事（包括其中的奥秘、暧昧以及与之相关的政治和神学事件），这个人经历了这些事件，以一个少年人拍照似的忠诚把他不能理解的事件记录了下来（这个人，直到晚年，也还是不能完全理解这些事件，以致他最后选择了向神圣虚无的逃遁，而他的导师原来并没有教导他这样做）。

通过一个什么都不理解的人的话让人理解一切。读评论文章时，我发现这是小说中最未给有学识的读者留下印象的一个方面（没有人，或几乎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点）。然而，我在想，对于非学者型的读者来说，这是否是该小说的可读性的一个决定性因素。他们认同了叙述者的单纯，当他们不能完全理解的时候，他们感到自己没有罪过。我调动起他们的兴奋点，让他们去面对性、陌生的语言、思想的困难、政治生活的秘密……这些事情我也是到了现在，即事后，才理解的，然而，也许当时我在阿德索身上移植了我自己年少时的激动，尤其是爱的颤栗（不过，总是确保通过中介人才得以实施：实际上，阿德索所体验的个人情爱的痛苦，是通过教会圣师用来谈论上帝之爱的词句来完成的）。艺术之真谛，在于远离个人情感，乔伊斯和艾略特就是这样教导我的。

与个人情感的斗争是一场困难的战斗。以里尔的阿兰的《自然颂》为蓝本，我写过一篇漂亮的祷文，让威廉在一个动情的时刻说出来。然后，我明白我们两个，我作为作者，他作为人物，都为此激动不已。我，作为作者，出于诗学的原因，我不该这样；他，作为人物，他不能这样，因为他是另一种材料制成的，并且他的激动要么是纯精神的，要么是非常有节制的。于是，我删除了这一页。一个女友在读完书后，对我说：“我唯一的异议，是威廉从未动过怜悯之心。”我把这话告诉另一个朋友，他回答我：“很好，这就是他的慈善风格。”也许他正是这样的。但愿如此。

暗示忽略法

阿德索帮我解决了另一个问题。我本可以把我的故事放在一个大家都知道讲的是什么的中世纪。在一个当代故事中，如果一个人物说梵蒂冈不同意他离婚，没必要向人解释梵蒂冈是什么，为什么它不同意离婚。但在一部历史小说中，情况就不是这样。我们讲故事也是为了给当代人说明过去发生了什么，告诉他们这些遥远的事件在何种意义上有现实意义。

这时，就很容易落入“萨尔加里[19]式”的圈套。萨尔加里书中的人物遭到敌人围捕，逃到森林中，被猴面包树的树根绊倒：这时，叙述者中止了行动的叙述，来给我们上一堂有关猴面包树的植物课。现在这成了一种俗套，同我们所爱之人的恶习一样有趣，但应该避免。

为了避开这一暗礁，我重写了好几百页，但我不记得是否曾意识到我怎样解决了这个难题。我只是在两年后才意识到这一点，当时我试图弄明白为什么不喜欢太“学究气”作品的读者也喜欢读我这本书。阿德索的叙述风格是建立在我们称作“暗示忽略法”的修辞格之上的。这方面最有名的例子是：“我可以提请你们注意，她是如此了解有才情作品之美……可是我为什么要这样饶舌呢”（波舒哀[20]语）。我们说不愿谈一件大家都很了解的事情，但这么说的时候，我们还是谈到这件事。这就有点儿像是阿德索所采取的方式：他一边暗示说这些人物和事件众所周知，一边又在讲这些人物和事件。至于那些世纪初在意大利发生和出现而阿德索的读者、世纪末的德国人不可能了解的人物和事件，阿德索毫无保留地和盘托出。甚至用一种教谕的口吻，因为这是中世纪编年史家的风格，他们热衷于每次指称某物时都要引进百科全书式的概念。一个女友（不是刚才提到的那个）在读了我的手稿后，对我说她对叙事的新闻语气甚感惊讶，那不是小说的语气而是《快报》某篇文章的语气。如果我没记错，她就是这样说的。起初，这些话让我不很受用，之后我理解了她把握住却没有意识到的东西。中世纪那些年代的编年史家就是这样叙述的，并且，之所以我们今天仍在使用chronique[21]这个词，正是因为那个时候人们写了很多chroniques。

气韵

充满教谕味道的冗长段落也有另外一个存在的理由。读了原稿以后，出版社的朋友们建议我把开篇一百页缩短，他们认为这些内容太耗神，太累人。我丝毫没有犹豫，我拒绝了。我的观点是，如果某个人要进修道院并且要在里面生活七天，他就应该接受它的节奏。如果他做不到，那他永远也不会读完整本书。因而，这开篇一百页有补赎和入门仪式的效果。活该那些不喜欢的人：让他们停在山坡上吧。

进入一部小说，就像去山中远足：应该一鼓作气，否则就会马上停下来。诗歌就是这样的情景。见鬼的是那些由演员朗诵的诗，让人无法接受：他们为了“表演”，不顾诗本身的格律，就像用散文说话一样，依据内容而不是节奏跨行朗读。为了阅读一首十一音节且三行压韵的诗，应该用诗人要求的吟唱的节奏。朗读但丁的诗作的时候，与其不顾一切地寻求诗的意义，还不如把它当成儿歌来吟唱。

在叙事作品中，气韵并非蕴含在语句里，而是在更宽广的语段中，在事件的有节奏的划分中。有一些小说像羚羊一样呼吸，也有一些像鲸鱼和大象一样呼吸。和谐并不在于气的长短，而在于气的韵律感。如果，在某一时刻，气停顿下来而某一章（或某一节）在呼吸终止前结束，它可以在叙事节省方面产生重要的作用：标志一个断点，一个戏剧性变化。至少，大作家是这样做的：“不幸的女人回答”——句号，另起一行——与“再见吧，群山”的节奏是不一样的。当这些发生的时候，就像伦巴第明朗的天空铺满了血[(22)]。一部小说的伟大，在于作家总是知道在什么时候加速、刹车，怎样在一个有规律性的背景节奏范围内分配加速和刹车的次数。音乐中，我们可以“演奏散板”，但不可过度为之，否则，我们就会像那些蹩脚的演奏家一样，以为演奏肖邦只需加强散板即可。我并不是在说我如何解决了这方面的问题，我在说我是如何给自己提出问题的。假如我说我当时是有意识地为自己提出问题的，那我是在撒谎。有一种写作精神，那就是通过手指敲击键盘的节奏来思考。

我愿意提供一个叙述就是用手指思考这方面的例子：很明显，在厨房性交那一场是完全依据宗教经文的引用来构建的，从《旧约·雅歌》到圣女希尔德加德又到圣伯尔纳和让·德·费康。无需中世纪神秘主义的体验，只要稍加留意，就至少会发现这一点。不过，如果现在有人问我，这些引文是谁的，某条引文从何处开始，另一条又从何处结束，我是不可能说得出来的。

实际上，所有的宗教文本我当时都有数十张的卡片，有时是成页的书和复印件，比我后来使用的要多得多。但是，当我写那一场景时，我

是一气呵成的（只是写完以后，我进行了润色，就像绘画完成后涂上一层润色光油以消除笔触）。因而，写作的时候，我身边放着散乱的所有宗教文本，我一会儿向这个瞥一眼，一会儿向那个瞥一眼，从这上面抄一段然后马上与另一段联接到一起。这一章是我初稿中写得最快的一章。然后，我明白，原来这是努力要用自己的手指来跟随性交的节奏，结果却无法停止下来选择适当的引文。促使我在那一时刻插入的引文恰如其分的，是我插入这一引文时采用的节奏。我不去看那些会把我手指的节奏打乱的引文。我不能说事件的写作与事件本身（当然有持续非常长的性交存在）持续了同样长的时间，但我试图最大限度地减少性交时间和写作时间之间的差距。我说的写作不是罗兰·巴特意义上的，而是打字意义上的，我说的写作是物质的、身体的行为。我谈的也是身体的节奏而不是情感的节奏。由此而被过滤了的情感存在于最初的时候，存在于我将神秘的迷醉与色情的迷醉合为一体的决定之中，那个时候我阅读并选择了我要引用的文本。然后，就没有任何情感可言了，是阿德索在做爱，不是我。而我，我该做的，只是在眼睛和手指的游戏中诠释阿德索的情感，就如同我决定边击鼓边讲一个爱情故事一样。

构建读者

节奏，气韵，补赎……为了谁，为了我吗？不，当然是为了读者。人们写作时总是想着某个读者，就像画家作画时想着欣赏画的观众一样。画上一笔之后，他向后退两三步，研究效果：他此时看画，就像欣赏画的观众在合适的光线下看挂在墙上的画一样。作品完成后，文本与读者之间就建立起了对话（作者被排除了）。写作过程中，有两种对话：此一文本与所有其他以前写过的文本（人们只是在其他书的基础上或围绕其他的书才写书）之间的对话，以及作者和他的模范读者之间的对话。我在自己的著作《故事中的读者》或更早的《开放的作品》中阐述了这一理论，而这不是我本人发明的。

作者是有可能在写作时想着某一预设公众的，就像现代小说的开山祖理查森、菲尔丁或笛福那样，他们为商人和他们的太太写作。乔伊斯也是为某一公众写作，他设想的理想读者是一个得了理想的失眠症的读者。无论我们以为面对着的是就在门口随时准备掏腰包的近在眼前的读者，还是我们想象着为将来的读者写作，写作都是通过文本建构作者自己的模范读者。

想象某个读者可以克服开篇一百页的补赎暗礁，这又意味着什么呢？它恰好意味着，写作这一百页的目的就在于构建一个适于阅读后面那些书页的读者。

有没有作家只为后代写作呢？没有，即使有人这样声称，也没有。因为，既然他不是预言家诺查丹马斯，他只能依据他所了解的当代人的模式来设想后人。有没有作者只为少数读者写作呢？有的，如果是说他想象中的模范读者在他的预测中很少有机会代表大多数的话。不过，即便在这样的情况下，作者写作还是希望——这希望也并非十分隐秘——他的书能创造印数，并且在他的文本的恳请和鼓励下，他如此耐心细致渴求和寻找的读者能有更多新的代表。

如果有什么区别的话，那是两种文本之间的区别，一种文本希望产生新的读者，另一种文本寻求迎合大街上的读者的需求。在后一种情况下，我们是依据批量产品的方法写作并制作我们的书，作家为此做了某种市场分析并主动去适应市场。这一生产套餐式的工作经过长时段的分析便可现出原形：如果我们考察一下写出来的那些不同的小说，会发现在所有的作品中，在变换了名字、地点和相貌以后，作者讲的总是同样的故事，这故事就是读者已经表示需要的故事。

但是，当作家立意创新并预想不同的读者时，他愿意去做的，不是列出所需货物清单的市场分析家，而是本能地把握时代精神脉络的哲学家。他愿意向他的公众揭示他们应有的愿望，即便他们自己对此也不甚了了。他要向读者揭示他们自身，让他们面对自己。

如果曼佐尼愿意顺从公众的需求，他有信手拈来的题材：中世纪历史小说，就像在古希腊悲剧中一样，里面是些大名鼎鼎的人物，国王和王妃（在《阿德尔齐》中他不是这样做了吗），伟大且崇高的激情，重大战争题材，以及对强人辈出的古意大利人的辉煌战功的赞颂。在他之前、之后甚至与他同代的人们不正是这样做的，从工匠式的阿泽利奥到不忍卒读的坎图乃至狂热且低劣的盖拉齐，不都是一些多少有些倒霉的历史小说家？

然而，曼佐尼又是怎样反其道而行之的呢？他选择了十七世纪：一个奴隶制的时代，一些卑劣的人物，一个好动刀剑的人，单枪匹马且背叛故主。他没有讲述战斗，却勇敢地选择了用文献资料和哭喊把他的故事变得沉重起来……而这却让人喜欢，让所有人喜欢，无论是学者还是白丁，无论是大人物还是小人物，无论是笃信宗教的人还是痛恨教士的

人。因为他感觉到他那个时代的读者应该有这玩意儿，即便他们自己不知道这一点，即便他们没有提出要求，即便他们不相信这也是可以消费的。多少的工作，要经过多少次的锉、凿、洗、刷，才使他的产品适于入口！才使他的预设读者变成他所渴望的模范读者。

曼佐尼并不是为了让原有的读者喜欢而写作，而是为了创造出不可能不喜欢他的小说的读者。要是小说没人喜欢那就很不幸了。请看他是如何虚伪而又从容地说起他只要二十五个读者的。他实际上想要的是两千五百万个。

而我写作时的模范读者是什么样的呢？一个同谋，当然，一个进入我游戏的同谋。我想完全成为中世纪的人并且就好像生活在我的时代一样生活在中世纪（反之亦然）。然而，同时我也想竭尽全力让我的读者的形象凸显出来，使他在克服了入门的难题后，成为我的或者是我的文本的猎物，让他不想别的，只想到文本提供给他的东西，而这个文本正愿意成为改造读者的一次经验。你以为要性描写，要最后发现凶手的犯罪情节，要许多行动，而同时你又羞于接受类似于《十三号出租马车》和《库儿迪厄的铁匠》那样的可敬的低劣制作。而我，我将给你拉丁语、很少的女人、大量的神学以及就像身临“大木偶剧场” (23) 那样成桶的血，一直到你禁不住要叫：“错了！我不和你玩了！”然后，然后你就会成为我的了，你会为让世界的秩序化为乌有的神圣无限的全能之存在而感到战栗。然后，如果你有天赋，你会意识到我是以何种方式把你诱入陷阱的：无论如何，走每一步时我都和你说过，我提醒过你我要引领你进入万劫不复之地，但与魔鬼签约之美正在于签字之时我们知道是在与谁打交道。否则，为什么要得到地狱的回报？

既然我想让唯一使我们战栗的东西即形而上被看作是令人愉悦的，我要做的便只是（在情节模式上）选择最形而上、最哲学的东西，即侦探小说。

侦探形而上

如果说我的小说开篇像侦探小说（并且，直到结尾，它愚弄着幼稚的读者，以致他无法意识到这是一部几乎什么都没有被发现而侦探也遭遇了失败的侦探小说），这并非出于偶然。我相信人们喜欢侦探小说不是因为里面有谋杀，也不是因为里面歌颂（智力的、社会的、法律的和

道德的）终极秩序战胜了错乱无序。侦探小说之所以让人喜欢，是因为它是纯粹状态的推理故事。但是，医疗诊断、科学研究、形而上的探求也属于推理。其实，哲学（精神分析也一样）的基础问题和侦探小说是同一个：谁之错？要想知道（以为知道）这一点，应该假设所有的事实都有一个逻辑，那是罪犯赋予它们的逻辑。每一个调查和推理故事讲给我们的都是我们长久以来栖居其间的东西（似乎海德格尔这么说过）。这样，人们就清楚无误地明白为什么我的基本故事（谁是凶手）要分出那么多其他故事，而所有其他的故事又都围绕着推理进行。

推理的抽象世界，就是迷宫。有三种类型的迷宫。第一种是希腊式的，忒修斯的迷宫。它不会让任何人迷路：一个人进来，来到中央，然后从中央走向出口。正是为此，在迷宫中央才有怪物弥诺陶洛斯，否则这故事将失去它的意趣，而只是一次健康的漫步。是的，但是你不知道你要到达什么地方，也不知道弥诺陶洛斯会做什么。恐惧也许就诞生了。然而，如果你像退卷线一样把古典的迷宫摊开，你会发现自己手里就拿着一根线，“阿里阿德涅之线”。古典的迷宫，正是阿里阿德涅之线本身。

第二种是矫饰主义的迷宫：如果你把它平摊开来，在你手里的是某种树，某种树根形状的结构，有众多的死胡同。只有一个出口，但你会走错路。为了不迷失方向，你需要一根“阿里阿德涅之线”。这种迷宫是典型的不断摸索反复试验程序（trial-and-error process）。

最后，还有网络式迷宫，或德勒兹和瓜塔利 (24) 称作“根状茎”式的迷宫。在“根状茎”结构中，每一条路都可与任何其他一条相联结，它没有中央，没有四周，没有出口，因为从可能性上讲它是无限的。推理的空间就是“根状茎”形式的空间。我小说中那错综复杂的图书馆还是一个矫饰主义的迷宫，但威廉意识到的自己所生活的世界已经是“根状茎”结构的了：它是可以结构化的，但它还从来未被彻底结构出来。

一个十七岁的男孩子对我说，他一点儿也没弄懂那些神学论辩，但这论辩的作用就好像是迷宫空间的延伸（类似希区柯克影片中毛骨悚然的音乐）。我认为（小说中）确实发生了某些类似的事情：即便是幼稚的读者也嗅到了自己正面对一个有关迷宫的故事，但那些迷宫并非是空间意义上的。很奇怪的是，这样一来，最幼稚的阅读成了最“结构式”的阅读。幼稚的读者不需内容的中介，就进入了与如下事实的直接接触：他会认为，不管怎样，一部小说尤其是它的情节应该让人消遣、娱乐。

如果一部小说让人消遣，它就获得了公众的认同。不过，有一段时间，人们认为这一认同是一个负面的迹象，如果一部小说得到了公众的喜爱，就是因为它没有说出任何新意，并且只向读者提供他已然期待的东西。

不过，我还是认为，下面两句话涵义是不同的：“如果一部小说向读者提供了他所期待的东西，它就会获得他的赞同”和“如果一部小说获得了读者的赞同，那是因为它向读者提供了他所期待的东西”。

第二个肯定句并非总是正确的。从笛福或巴尔扎克那样的作家，到《铁皮鼓》或《百年孤独》那样的作品，都说明了这一点。

人们会说，“赞同=负面价值”的方程式得到过曾采取某些论战立场的我们这些“六三学派” (25) 人士的鼓励，甚至早在一九六三年以前，我们就把有销量的书等同为商业化的书，把商业化的书等同为情节小说，并且为那些遭到非议并为大众所拒绝的实验作品摇旗呐喊。我们的确这么说过，而当时说这些是有所指的。正是这样一些话最让那些持正统思想的文人恼火，也正是这样一些话令专栏编辑们念念不忘，因为之所以这样表达，正是为了取得这一效果。当时我们想要攻击的目标是传统小说，它从根本上讲是商业化的，并且——与十九世纪的论题相比——现代的传统小说缺乏任何有意义的创新。

然后，不可避免地组成了某些联盟，人们不择手段，有时只是为了小集团之间的勾心斗角。我还记得我们的敌人是兰佩杜萨 (26) ，巴萨尼 (27) 和卡索拉 (28) 。今天，我会在他们之间作出细致的区别来。兰佩杜萨写了一部划时代的好小说，有人赞扬不止，似乎这部小说开辟了意大利文学的一条新道路，我们就此展开论战，批评他以辉煌的方式封闭了其他道路。对卡索拉，我的看法未变。相反，说到巴萨尼，我会非常非常谨慎。如果处在一九六三年，我会很乐意把他看作同路人。但这不是我要说的问题。

问题是，大家都忘了一九六五年发生的事情，当时，“六三学派”在巴勒莫重新聚到一起，讨论实验小说的问题（这次讨论的发言稿以《实验小说》之名收在费尔特里内利（Feltrinelli）出版社的书目中，有两个日期：封面是一九六五年，印刷出版是一九六六年）。

不过，这次讨论倒是充满了有趣的思想。首先，是雷纳托·巴里利（Renato Barilli）的开幕辞，他当时是新小说所有实验的理论家，正在清算新的罗伯—格里耶，清算格拉斯和品钦（不要忘记，品钦在今天被

喻为后现代的鼻祖之一，不过后现代这个词在当时至少在意大利是不存在的，约翰·巴思在美国还刚刚起步）。巴里利提到了被重新发现的喜读凡尔纳的罗素，他没有提到博尔赫斯，因为那时还没有开始为后者恢复名誉。那么，巴里利，他当时是怎么说的呢？他说，到那时为止，我们一直在欢天喜地地迎接叙事作品中情节的缺失和行动的淡化，但是叙事作品的一个新阶段开始了，随之而来的是对行动、哪怕是另一类行动的重估。

至于我，我当时在讨论会上分析了我们前一天晚上观看巴鲁切罗[29]和格里菲[30]所拍摄的奇特的拼贴式电影《不确定的验证》（*Verifica incerta*）的感受。这个故事是由一些故事片断、标准情景和商业电影题材组成的。我注意到让观众最为开心的地方是那几年前会让他们恼怒的地方，也就是说，是那些逻辑和时间的因果联系被逃避掉而他们的期望看起来被粗暴压抑掉的地方。先锋派成了传统，从前的不协调音色现在让人耳目愉悦。惟一的结论是：信息的不可接收性不再是实验性叙事（及所有艺术）作品的权威标准，因为不可接收性从此被编码，变得令人愉悦。一些集不可接收性与令人愉悦为一体的新形式携手并进的前景将要出现。我提到在马里内蒂[31]那里举办未来派晚会的时代，观众现场吹口哨喝倒彩是必不可少的，“今天，正相反，如果只是因为一种经验被当作正常的经验接受就意味着失败，那么这样的论战就是愚蠢的、非建设性的。这是以历史上的先锋派的价值观为参照，而在此情况下可能出现的先锋派批评家只能是一个过时的马里内蒂信徒。让我们把话重复一次：信息的不可接收性只是在一个非常确定的历史时期才成为一种价值保障……或许我们应该放弃不停地左右我们的论辩的这一内在想法，即惊世骇俗应该是某项工作的有效性的证明。有序与无序、消费作品与挑衅作品之间的对立，应在保留其固有价值的同时，从另一个角度被重新考察：我认为在那些表面看来容易消费的作品中，也将有可能找到一些决裂和抗议的元素，并且我们反过来也能发现，有些作品看起来具有挑衅意义并能让观众气得跳起来，实际上绝对没有在抗议什么东西……最近，我就见到一个因某一产品太让他喜欢而充满怀疑和顾虑的人……”如此这般不一而足。

一九六五年。这是流行艺术的开端，也是非形象的实验艺术与叙事的形象的大众艺术之间的传统区分变得毫无意义的年代。当时，普瑟尔[32]谈到披头士时，对我说：“他们是在为我们工作，”而他并没有意识到他也是在为他们工作（后来，凯茜·贝伯莲[33]向我们展示了，达到普

赛尔 (34) 水平的披头士作品也可以与蒙特威尔第 (35) 和萨蒂 (36) 一起在音乐会上演唱）。

后现代，反讽，消遣

一九六五年以来，有两种观点被彻底澄清了。人们可以通过引述其他情节的方式重新找到情节，而引述本身可以认为比引述的情节更少约定性和商业性（在以“情节的回归”为专题的一九七二年度《邦皮亚尼文学年刊》中，我们看到有人以某种绝妙的反讽方式重新探讨蓬松·杜泰拉伊 (37) 及欧仁·苏创作的得失，而略带反讽色彩的对大仲马某些精彩篇幅的评述也令人叹为观止）。如此说来，我们是否可以考虑接受某种商业性小说，它颇具争议却令人愉悦？

这种焊接，这种与情节和消遣性的重逢，将由美国的后现代理论家来完成。

不幸的是，“后现代”一词无所不包（我在这里想到的是美国批评家提出的作为文学范畴的后现代，而不是利奥塔 (38) 的更广泛意义上的后现代）。我觉得今天人们似乎到处随意套用这个名称，并且似乎有人试图赋予它任意追溯既往的功能：以前，它只适用于近二十年来的几个作家和艺术家，然后它总是不断往前追溯，渐渐就追溯到了二十世纪初，过不久，“后现代”这一范畴就可能落到荷马身上了。

不过，我相信，后现代不是某种可以用编年的方式确定的倾向，而是某种精神范畴，某种艺术意志（Kunstwollen），某种操作方式。我们可以说每一个时代都有它的后现代，就像每个时代都有它的矫饰主义（我甚至在想，后现代是否就是元历史范畴的矫饰主义的现代名称）。我相信在任何时代，人们都会经历尼采在论述历史研究之危险的《不合时宜的考察》中描绘过的危机时刻。过去制约着我们，骚扰着我们，勒索着我们。历史上的先锋派（这里我也是把先锋的范畴当做元历史范畴看待的）企图与过去算账。“打倒月光”，这一未来派的口号，是所有先锋派典型的行动纲领，只需用某些更适当的东西代替月光即可。先锋派破坏过去，把过去毁容。《阿维尼翁的少女》是典型的先锋派举动。并且，在把过去毁容后，先锋派走得更远，它把过去注销，走向抽象、非形象、空白画布、撕碎的画布、烧毁的画布。在建筑艺术上，将是极其简约的幕墙、以石柱和平行六面体形式出现的建筑。在文学上，将是对

话语流的破坏，直到巴勒斯 (39) 似的剪贴，直到沉默无言，直到空白的书页。在音乐上，将是从无调到噪音，到绝对的无音（在这个意义上，原始的巢穴倒是现代的）。

但是，先锋派（现代派）不再前进的时刻来临了，因为从此它生产了一种谈论它那些艰涩文本（概念艺术）的元语言。后现代对现代的回答是：既然这过去不能被毁灭，因为它的毁灭会导致沉寂，那么就应该承认需要重游过去，以反讽的并非单纯的方式重游过去。我考虑后现代的态度的时候就想到下面的一种态度：一个男人爱上了一个很有教养的女人，但他知道他不能对她说“我爱你爱到绝望”，因为他们彼此都知道这些词句芭芭拉·卡特兰德 (40) 已经写过了。不过，有一个解决办法。他可以说：“就像芭芭拉·卡特兰德所说的那样，我爱你爱到绝望。”这样，在避免了虚假的单纯又清楚地表明我们不能以单纯的方式交谈之后，这男人还是向这女人说出了他想说的话：他爱她，他在一个单纯消失的时代爱着她。如果女人继续这一玩法，她就是接受了某种爱情告白。两个对话者谁都不觉得自己单纯，两个人都接受了我们不能取消的过去和陈词滥调的挑战，两个人都很有意识并兴致盎然地玩起了这一反讽的游戏……但是，两个人却都又一次成功地谈起了爱。

反讽，元语言游戏，陈述的平方化。结果是，与现代派在一起，对游戏一窍不通，肯定就是拒绝；与后现代派在一起，人们可以对游戏毫无了解而把事情严肃地对待起来。这却是反讽的优点（与危险）之所在。总有人会把反讽话语严肃对待的。我认为毕加索、格里斯 (41) 和布拉克 (42) 的粘贴画是现代的，所以正常的人不能接受它们。相反，恩斯特 (43) 所作的粘贴画，这些十九世纪版画的断片重叠，则是后现代的：人们可以把它们当成奇异故事或梦幻叙事来阅读，而意识不到它们也是关于版画、可能还关于这个粘贴画本身的话语。如果后现代就是这样的，那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斯特恩、拉伯雷也是后现代的，为什么博尔赫斯也肯定是，为什么现代时刻和后现代时刻在同一艺术家身上可以同时并存、快速接续或相互替换。看看乔伊斯吧。《肖像》是一个具有某种现代派尝试的故事。《都柏林人》尽管早于《肖像》，但比它更现代。《尤利西斯》处于临界状态。《芬尼根的觉醒》已经是后现代了，或至少可以说，它开辟了后现代的话语。为了理解它，需要的不是对陈词滥调的否定，而是一种新的反讽式思考。

我们已经把后现代差不多全谈到了，包括它的初始阶段（也就是说起步于约翰·巴思一九六七年发表的“枯竭的文学”等论述，该文最近又

在美国的后现代杂志《凯列班》第七期上发表）。这并不是说我完全同意后现代理论家（包括巴思）为作家和艺术家打的分数，指出谁是后现代，谁还不是。让我感兴趣的是，该倾向的理论家从他们的前提中总结出的那种理论质素："我理想中的后现代作家既不模仿也不排斥他二十世纪的父辈和十九世纪的祖辈。他消化了现代主义，但并没有把它当成重负担在肩上……也许这个作家不能指望争取或打动喜欢米切纳 (44) 和华莱士 (45) 的读者，更不用说那些被大众媒介施过脑切除手术的文盲了，但他应该至少某些时候让一个更广泛的读者群感动和愉悦，这一读者群要比托马斯·曼称作艺术的献身者、最初的基督徒那样的圈子更广泛。理想的后现代小说应该超越现实主义和非现实主义、形式主义和内容主义、纯文学和介入文学、精英叙事和大众叙事等等的纠纷。我更喜欢与好的爵士乐或古典音乐的类比：在重新听一段乐曲或者对它进行分析的时候，人们会发现许许多多他第一次听时没有把握到的东西，但这第一次应该让你兴奋到产生再次倾听的欲望。无论是对专家还是对外行来说，概莫如此。"（巴思在一九八〇年又旧话重提，但这次论述的题目是"充盈的文学"。）当然，这些话也可以被钟情悖论的人所引用。菲德勒 (46) 在一九八一年的一篇文论以及最近在《杂家》（*Salmagundi*）上与其他美国作家的论战中正是这样做的。菲德勒意在惊世骇俗，这显而易见。他推崇《最后一个莫希干人》，推崇其中的冒险叙事、哥特式风格、浓墨重彩的文字渲染。虽然评论界对这些都嗤之以鼻，但他认为这部小说知道如何制造神话、如何占据不止一代人的想象世界。他想知道是否会有人发表像《汤姆叔叔的小屋》那样的新作，让人不论是在厨房、在沙龙还是在儿童房里都读得津津有味。他把莎士比亚和那些知道如何使读者得到娱乐消遣的作家等同看待，把莎士比亚的作品和《飘》相提并论。我们大家都知道，只有太过细致的批评家才会这样看问题。他只是想拆除横在艺术与消遣性之间的栅栏。他本能地理解到，使一群广大的读者感动并占据他们的梦境，也许正是今日先锋派的做法，并且这也会让我们更感到如释重负地说，占据读者的梦境并不一定意味着给他们唱摇篮曲。它可以意味着令他们魂牵梦萦。

历史小说

两年来，我拒绝回答一些无聊的问题。比如：你的作品是否都是开放的作品？我怎么知道！这是你的事儿，不是我的！或者：你把自己认同于哪一个人物？我的上帝，一个作者会认同于谁呢？认同于副词，当

然。

最无聊的问题莫过于拐弯抹角地说，讲述过去意味着逃避现在，是真的吗？他们问我。很可能，我回答：曼佐尼之所以讲十七世纪的故事，是因为他对十九世纪不感兴趣；朱斯蒂 (47) 的《圣安布洛乔》是写给同时代的奥地利人的，而贝尔谢 (48) 的《蓬蒂达的逃亡者》说的则是从前的寓言。《爱情故事》贴近它自己的时代，而《帕尔马修道院》讲的只是二十五年前发生的事件……

勿庸讳言，现代欧洲所有的问题，就像我们今天所感觉到的那样，都形成于中世纪，从城镇民主到银行经济，从民族王朝到城邦都市，从新技术到农民起义。中世纪是我们的童年，应该经常回归到那里做一番回想。但是，我们也可以用《王者之剑》的风格谈起中世纪。因而，问题在其他地方，并且我们无法回避。写历史小说又意味着什么？我认为有三种叙述过去的方式。一种是罗曼司（romance），从布列塔尼史诗到托尔金的故事，这其中也可以找到“哥特式小说”，可它根本不是小说，全是罗曼司。过去在这里是场景，是借端，是寓言的构建，它让人驰骋想象。就此来说，科幻小说是纯粹的罗曼司。而罗曼司，讲的是某个他处的故事。

随后是侠客小说。就像大仲马的作品一样，侠客小说为自己选择了一个“真实的”可辨认的过去：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它充斥着已经记录在百科全书中的人物（如黎塞留、马萨林），让他们完成一些百科全书中没有记录但也没有否认的行动，比如遇到米莱狄，或者和某位姓博纳西厄的人有接触。自然，为了给人留下与史实相符的印象，历史人物（遵照史书记载）在小说中也会去做他们已经做过的事情（围攻拉罗舍尔，与奥地利的安娜王后关系亲密，与投石党打交道）。虚构人物则在这一（真实）背景中插进来。不过，这些虚构人物所表达的情感也可以附会到其他时代的人物身上去。达达尼昂在伦敦取回王后珠宝时所做的事情，在十六世纪或十八世纪他也可以这样去做。没有必要非得生活在十七世纪才有达达尼昂的内心世界。

相反，在历史小说中，通用百科全书中有名有姓人物的登场并非是必不可少的。在《约婚夫妇》中，最有名的人物是费德里科主教，在曼佐尼之前，很少有人知道他（另一个人物圣查理，比他有名得多）。但伦佐、露琪亚和堂·罗德里戈所做的一切只能在十七世纪的伦巴第实现。人物的活动被用来更好地理解历史，理解所发生的事情，尽管是杜撰的故事，却比专论的历史书籍更无比清晰地展现出那个时代真实的意

大利。

在这个意义上讲，我当然是要写一部历史小说。不是因为乌贝尔蒂诺或米凯莱曾确实存在过并且多多少少说出他们真正说过的话，而是因为像威廉这样的虚构人物说出的一切都本该在这个时代说出来。

我不知道自己在写书时是否一直忠实于上述原则。当我把一些后代作者（如维特根斯坦）的引文改头换面以使它们被当成当时的引文来对待的时候，我不认为这是自己的某些疏忽，在这种情况下，我非常清楚，不是我的中世纪人物现代化了，而是现代人用中世纪的方式在思考。不过，我也问自己，是否有的时候我赋予了我的虚构人物这样一种能力：从彻头彻尾的中世纪思想的断简残篇出发，归纳出某些虚幻的概念，而这样的玄思空想是不会被中世纪所认可的。但我认为历史小说也应该做这些。它应该在过去的历史中辨认出那些后来所发生的事情的成因，也应该描绘出这些成因缓慢变化发展并产生其结果的过程。

如果我的一个人物在比较两个中世纪观念的时候，总结出第三个更现代的观念，他的所作所为正是其后的文化所实现的，而如果没有人写出过他说的话，肯定有某个人，即便以某种含混的方式，产生过把它写出来的念头（即便没有把这念头说出来，出于天知道什么样的恐惧和羞怯）。

不管怎样，有一件事让我感到非常有趣：每次有评论家或读者给我写信，或对我说某一个人物说的话太现代，恰好每一次，在他们这样指摘的地方，我摘录的正是十四世纪的文本。

还有一些篇幅在读者那里是作为妙不可言的中世纪味道来品尝的，而我当时却觉得有些现代得不合情理。问题在于，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经常是腐朽的关于中世纪的看法。只有我们这些人，那个时代的修士，知道真理何在。但是，要把真理说出来，却会使我们走上火刑柱。

结束语

写完小说两年以后，我又找到了一九五三年的一则笔记。

“贺拉斯和他的朋友向P伯爵求助以揭开幽灵的秘密。P伯爵是一个古怪、冷漠的绅士。另一方，一个丹麦卫队的年轻上尉，他使用美国人的方法。故事情节根据悲剧的线索正常发展。最后一幕，P伯爵把全家

人聚到一起，解释秘密所在：凶手是哈姆雷特。太晚了，哈姆雷特死了。”

多年以后，我发现切斯特顿[49]也有过一个大致的想法。据说“乌里波”[50]学社最近建立了一个包含所有可能的侦探情景的矩阵，并注意到只剩下一种书还没有写：凶手就是读者的书。

其中的寓意在于：确实存在一些令人魂牵梦萦的观念，但它们从来都不是个人的观念，而是书与书之间的言说。此外，一场真正的侦探调查应该证明的是，凶手正是我们自己。

（王东亮　译）

---

(1) Juana Inés de la Cruz（1651—1695），墨西哥女诗人。此处西班牙语译文及本书多处拉丁语译文均为北京大学法语系已故教授张冠尧先生提供。

(2) Stat rosa pristina nomine，nomina nuda tenemus.（昔日玫瑰以其名流芳，今人所持唯玫瑰之名）——原注

(3) François Villon（1431—1463），法国诗人。

(4) 曼佐尼（Alessandro Manzoni，1785—1873）小说《约婚夫妇》最初的书名。——原注

(5) 法国诗人马莱伯（François de Malherbe，1555—1628）《慰佩里埃先生丧女》中的诗句，雨果小说《悲惨世界》中有借用。

(6) Algirdas Julien Greimas（1917—1993），立陶宛裔法国语言学家，符号学巴黎学派创始人。

(7) 法语，药草的朋友，贫民的朋友。

(8) Giorgio Vasari（1511—1574），意大利作家、艺术家。

(9) Horatio Greenough（1805—1852），美国雕塑家、艺术理论家。

(10) Aaron Copland（1900—1990），美国作曲家。

(11) Mathieu Orfila（1787—1853），法国医生、化学家。

(12) Joris-Karl Huysmans（1848—1907），法国作家。

(13) *Peregrinatio Sancti Brandani*，以爱尔兰教士圣布伦丹（Saint Brandan，约484—577）的传说写成的长诗，为中世纪重要历史文化文献。

(14) Kells，爱尔兰米斯郡小镇，公元九世纪曾印出精美的拉丁文饰本福音书，被称为《凯尔斯书》。

(15) Ludovico Ariosto（1474—1553），意大利诗人，著有《疯狂的罗兰》。

(16) 拉丁语，先有世界，随后有言语。

(17) 拉丁语，先有言语，随后有世界。

(18) Marco Ferreri（1928—1997），意大利导演。

(19) Emilio Salgari（1862—1911），意大利作家。

(20) Jacques-Bénigne Bossuet（1627—1704），法国天主教教士、演说家。

(21) 法语，编年史，报纸专栏。

(22) 这里参照了曼佐尼《约婚夫妇》中的两段文字。——原注。

(23) Le Grand Guignol，法国巴黎第十八区的一家剧场，曾以上演恐怖血腥戏闻名。

(24) 德勒兹（Gilles Deleuze，1925—1995）和瓜塔利（Félix Guattari，1930—1992）均为当代法国哲学家，两人曾合著多部作品，下文所述出自《千高原》。

(25) 一九六三年，一些致力于文学创新的意大利先锋派作家和诗人在西西里首府巴勒莫集会，就共同关心的文学艺术问题交换看法，参加这次集会的作家被称为“六三学派”或“六三派”。

(26) Giuseppe Tomasi di Lampedusa（1896—1957），意大利小说家，代表作《豹》。

(27) Giorgio Bassani（1916—2000），意大利作家，代表作《费拉拉的五个故事》。

(28) Carlo Cassola（1917—1987），意大利作家，代表作《伐木》。

(29) Gianfranco Baruchello（1924— ），意大利作家、艺术家。

(30) Alberto Grifi（1938—2007），意大利电影艺术家。

(31) Filippo Tommaso Marinetti（1876—1944），意大利裔法国诗人、未来派作家。

(32) Henri Pousseur（1925—2009），比利时作曲家。

(33) Cathy Berberian（1928—1983），美国女歌唱家。

(34) Henry Purcell（1659—1695），英国作曲家、音乐家。

(35) Claudio Monteverdi（1567—1643），意大利音乐家。

(36) Erik Satie（1866—1925），法国音乐家。

(37) Ponson du Terrail（1829—1871），法国通俗小说家。

(38) Jean-François Lyotard（1924—1998），法国哲学家，后现代思潮理论家，著有《后现代状况：关于知识的报告》。

(39) William Burroughs（1914—1997），美国作家，代表作为《裸体午餐》。

(40) Barbara Cartland（1901—2000），英国女作家，擅长言情小说。

(41) Juan Gris（1887—1927），西班牙艺术家、立体派画家。

(42) Georges Braque（1882—1963），法国艺术家、立体派画家。

(43) Max Ernst（1891—1976），德裔法籍画家、雕刻家，超现实主义创始人之一。

(44) James Michener（1907—1997），美国小说家。

(45) Irving Wallace（1916—1990），美国小说家、电影编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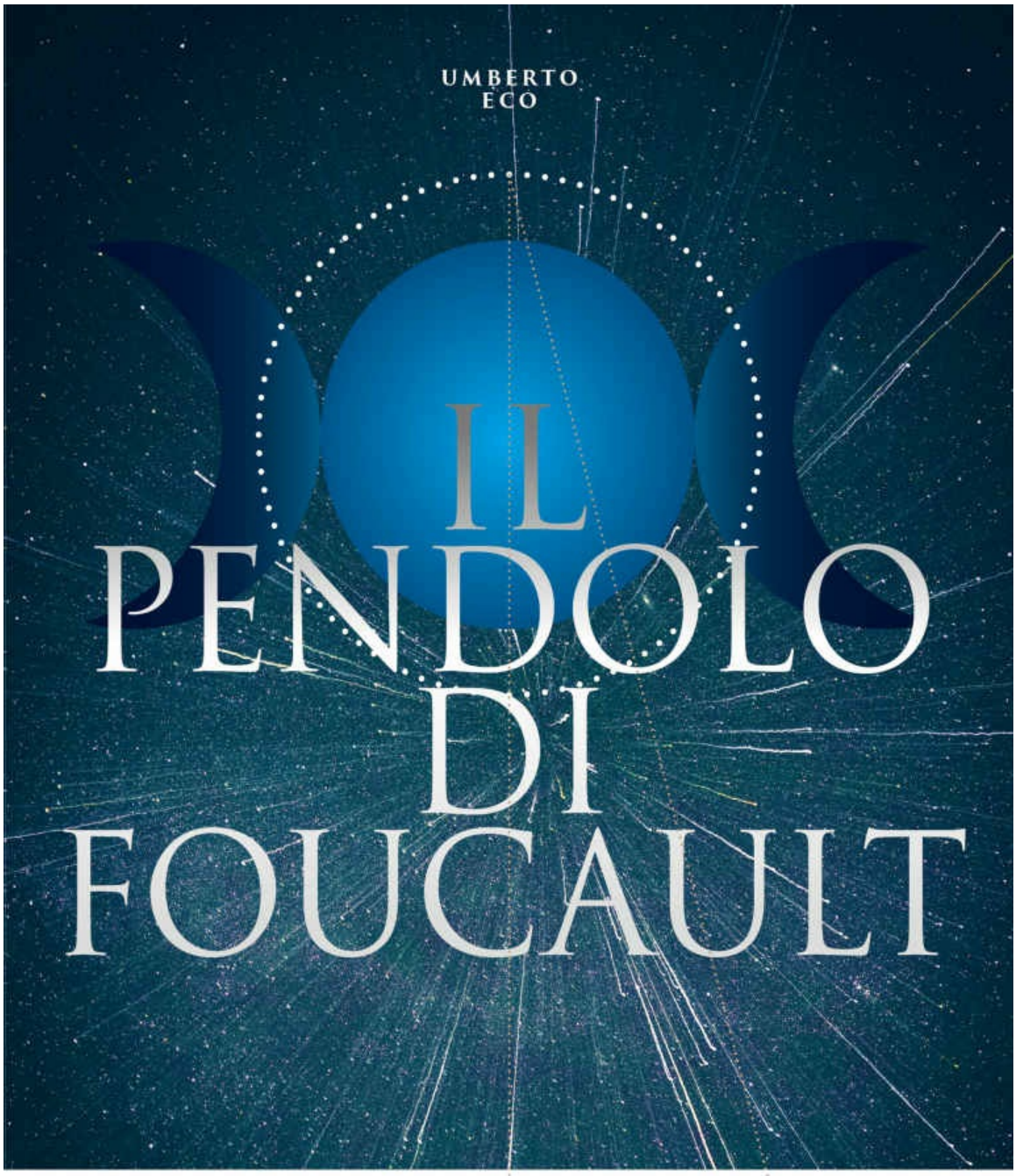
(46) Leslie Fiedler（1917—2003），美国文学评论家。

(47) Giuseppe Giusti（1809—1850），意大利北部诗人、讽刺作家。

(48) Giovanni Berchet（1783—1851），意大利诗人、文学理论家。

(49) Gilbert Keith Chesterton（1874—1931），英国评论家、侦探小说家，以布朗神父系列侦探小说闻名。

(50) OuLiPo，法文Ouvroir de Littérature Potentielle的简写，意为“可能性文学工场”，一个由法国当代著名作家雷蒙·格诺等发起的汇集作家与数学家的文学组织。该组织借助数学手段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探讨文学创作中各种形式的可能性及各种形式限制所起的作用。



UMBERTO
ECO

世界就是一个
无伤大雅的谜团，
是我们的疯狂使它变得可怕。

圣殿骑士、炼金术、喀巴拉熔于一炉
给后现代神秘主义病症的一剂解药

傅科摆

上海译文出版社

翁贝托·埃科——著
郭世琮——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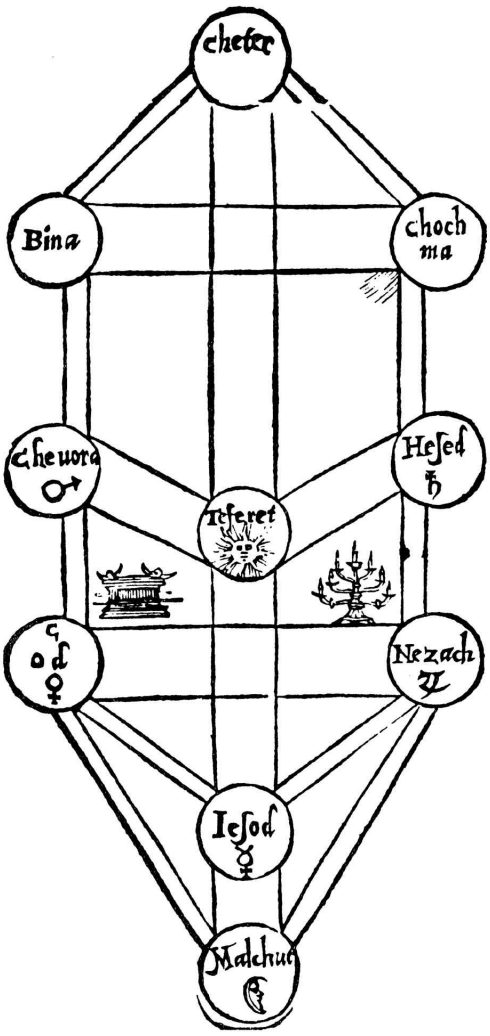
版权信息

书名：傅科摆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郭世琮
责任编辑：缪伶超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chefer
Bina
choch
ma
Cheuod
♂
Hesed
♃
Teferet
☉
☾
od
♀
Nezach
♀
Iesod
☿
Malchut

我们撰写本书，只献给你们——　教义与学识的宠儿。请你们仔细阅读这本书，心无旁骛地思考我们分布和安排在不同地方的图谋和意向吧；我们将其隐藏在某个地方，又在另一个地方揭示出来，以便你们以自己的睿智认识和理解它。

海因里希·科尔内留斯·阿格里帕·冯·内特斯海姆《论隐秘哲学》3，65

迷信招致噩运。

雷蒙德·斯穆里安《公元前五千年》1.3.8.

目 录

第一章　凯特尔
一
二
第二章　贺克玛
三
四
五
六
第三章　比纳
七
八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第四章　赫赛德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第五章　凯沃拉
三四
三五
三六
三七
三八
三九
四〇
四一
四二
四三
四四
四五
四六
四七
四八
四九
五〇
五一
五二
五三
五四

五五
五六
五七
五八
五九
六〇
六一
六二
六三
第六章　蒂菲莱特
六四
六五
六六
六七
六八
六九
七〇
七一
七二
七三
七四
七五
七六
七七
七八
七九
八〇
八一
八二
八三

八四
八五
八六
八七
八八
八九
九〇
九一
九二
九三
九四
九五
九六
九七
九八
九九
一〇〇
一〇一
一〇二
一〇三
一〇四
一〇五
一〇六
第七章　耐扎克
一〇七
一〇八
一〇九
一一〇
一一一
第八章　贺德
一一二

一一三
一一四
一一五
一一六
一一七
第九章　叶索德
一一八
一一九
第十章　马尔库特
一二〇
致谢

第一章　凯特尔

一

ב) והנה בהיות אור הא״ס נמשך,
בבחינת (ה) קו ישר תוך החלל
הנ״ל, לא נמשך ונתפשט (ו) תיכף
עד למטה, אמנם היה מתפשט לאט
לאט, רצוני לומר, כי בתחילה הת־
חיל קו האור להתפשט, ושם תיכף
(ז) בתחילת התפשטותו בסוד קו,
נתפשט ונמשך ונעשה, כעין (ח)
גלגל אחד עגול מסביב.①

① 希伯来文，当无限的宇宙之光以直线形状在空间散播时 .....它并非骤然向下扩散传播 ，而是缓慢地行进 ；或者说 ，当光线第一次开始扩散传播时 ，在其开始阶段 ，在线的奥秘之中 ，它描绘一个完美的旋转轮状 。（卢里亚拉比，见菲利普·格鲁伯格《喀巴拉〈光辉之书〉研究》，耶路撒冷，一九七三年）

就在那时，我看到了傅科摆。

一个圆球系在一条长线下端，长线上端固定在教堂祭坛上方拱形的天花板上。圆球等时庄严地来回摆动，描绘出它那宽阔的振幅。

我已经晓得——但无论是谁都会在这宁静气息的魅力中明白——周期是由线长的平方根与圆周率之间的关系决定的。对常人来讲，圆周率是一个无理数，但出于神圣的理念，却必然将所有可能的圆的圆周同它们的直径联系在一起。这样一来，圆球形锤摆从一端游移到另一端的时间，则是由最不受时间限制的一些尺度之间奥妙的协力作用而形成的结果。这些尺度就是悬挂点的单一性、抽象维度的双重性、圆周率的三元性、平方根神秘的四边性和圆的完美性。

我还知道，在悬挂点垂直线的基点上有一个磁性装置，它向隐藏在锤摆中心的圆筒形装置发号施令，保障锤摆持续不停地运动。这一巧妙的装置旨在抗衡阻力，非但不违背傅科摆的原理，相反能使之彰显。因

为在真空状态中，任何悬挂在一条既无重量又不可延伸的线索一端的重物如果不遭遇空气阻力，也不同支点发生摩擦，就会有规律地永远摆动下去。

铜质的圆球形锤摆涂抹上了一层从教堂彩色玻璃窗透进来的夕阳余晖，散发出暗淡的闪光。如果——像过去那样——在教堂祭坛的地上铺设一个湿润的沙盘，让锤摆的末端接触沙盘，那么它的每一次摆动就会在沙盘上划出一道浅浅的凹槽，凹槽在每一瞬间都微微地变换着方向，逐渐扩大为缺口和沟谷形状，使人联想到一种辐射型的对称美。就像曼陀罗的轮廓，一个隐形的五角形结构，一颗星星，一朵象征圣母马利亚的玫瑰。不，更像是游牧民族常年迁徙的足迹，将他们的里程刻录在广袤的沙漠之上。这是缓慢迁徙者历经千年的历史。也许大西岛人就是这样从“穆”大陆动身，开始了固执的唯我独尊的流浪生活，从塔斯马尼亚流浪到格陵兰，从南回归线走到北回归线，从爱德华王子群岛漂泊到斯瓦尔巴群岛。锤摆的末端无休止地重复刻划和描绘，在短暂的时间里继续讲述着他们从一个冰期到另一个冰期曾经做过、也许在成为“主宰者”的使者之后仍继续在做的一切——也许末端在从萨摩亚群岛前往新地岛的途中，在其平衡点上触及了“世界的中心”阿加尔塔。我的直觉告诉我，一个独一无二的计划将极北之地阿瓦隆和南半球保留着艾尔斯岩谜团的荒漠连接在一起。

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点的那一刻，傅科摆到达摆动面边界时减缓速度，懒洋洋地向中间移动，在移动途中又恢复了原有的速度，充满自信地杀向主宰其命运的神秘力量的隐形四边形。

如果我一任时间流逝，长时间地待在那里，注视那鸟头、那矛头、那翻转过来的头盔，而锤摆仍继续在空中描绘那些对角线，碾过象散圆周上的那些相对点，那我就可能为臆想和幻觉所害。因为傅科摆会使我相信，振荡平面在三十二个小时里已经旋转了整整一周，回到了起点，它画了一个扁平的椭圆形——一个以与纬度正弦成比例的角速度围绕中心旋转的椭圆形。如果悬挂点被固定在所罗门圣殿的圆顶上，那它怎么旋转呢？也许圣殿骑士已经在那里验证过了。也许计算和最终的含义并没有改变。也许圣马丁修道院就是真正的圣殿。不管怎么说，理想的实验或许只有在极地才能实现。那里是唯一的理想之地，悬挂点正好在地球自转轴的延伸线上，傅科摆会在二十四小时内完成明显的旋转周期。

然而定律的偏差——定律已预见到了会有偏差，对黄金尺度的悖逆

也没有削弱这一奇迹的神奇性。我知道，地球一直在旋转，我跟随地球转动，圣马丁修道院、整个巴黎和我一样都随地球转动，而且我们大家都在傅科摆下一起转动。事实上，傅科摆从来都没有改变过它的振荡平面的方向，因为在上面，在它悬挂的地方，沿着锤摆线不偏不倚地向上无穷延伸，直至最遥远的星系，那里有一个永远静止的“固定点”。

地球在转动，但固定直线的那端却是宇宙中唯一的固定点。

因此，我的视线并非只投向地球，而是要向上投向那由绝对静止主宰的神秘王国。傅科摆曾告诉我，一切都在运动，地球、太阳系、星云、黑洞以及宇宙膨胀后的所有产儿，从最初的始源到最黏滞的物质，只有一点是静止不动的，轴、螺栓、理想的钩，让宇宙绕着它转动。而我现在分享着这一最高境界的体验，尽管我随着万物一起转动，但我能够看到“那个”、“静止点”、“要塞”、“保障”、光亮无比的烟雾，它既无体又无形，既无量又无质，看不见听不到，也难以感觉到；它无居所，不处在时空之中，它不是灵魂、智慧、想象、主张、数字、秩序、尺度、实质、永恒；它既非黑暗，也非光明，既不是谬误，也不是真理。

一个戴眼镜的男孩和一个可惜没有戴眼镜的女孩一次无趣却明白无疑的对话使我为之一怔。

“这是傅科摆，”他说，“最早的实验是一八五一年在地窖中进行的，后来在天文台，再后来又挂在先贤祠的穹顶下。摆锤线长六十七米，锤摆重二十八公斤。最后，从一八五五年起就移到了这里，规模较小，悬挂在教堂穹棱肋中间那个圆洞处。”

“挂在这里干什么，就那么挂着吗？”

“用来展示地球的旋转。因为悬挂点是静止不动的……”

“为什么不动呢？”

“因为有一个点……怎么说呢……在它的中心点上，你注意看，在你看到的那些点中间的每一个点，那个点——几何点——你是看不到的，它没有体积，而没有体积的东西就不能移动，既不能向左也不能向右，既不能向下也不能向上。总之，不能转动。你懂吗？如果点没有体积，它甚至也不能围绕自身旋转。它也就没有自身的存在了……”

“即使地球转动，它也不转动吗？”

“地球在转动，但是点不转动。不管你喜欢不喜欢，反正就是这

样，不然就随便你吧，明白了吗？”

“随它去吧，不干我的事。”

真是可悲。在她的头上有一个独一无二的宇宙固定点，一个独一无二的对panta rei [(1)] 的灾难与祸害的救赎，她却认为与自己无关。事实上，说完这段对话之后，这两个孩子就马上离开了。看来，他接受过某种教科书或什么手册之类的教育，这就使他成为奇才的可能性大打折扣。而她则比较迟钝，对无限所引发的激情无动于衷。他们两人都没有把他们那一次——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同“一”，也就是同“恩索夫”、“不可言喻之物”相遇时的恐怖经历印刻在自己的记忆里。在“确定性”这一祭坛前怎么能不跪倒顶礼膜拜呢？

我怀着敬畏的心情观看。此时此刻，我确信亚科波·贝尔勃是对的。当他对我谈到傅科摆时，我将他的冲动归因于美学上的胡思乱想，归咎于正在其灵魂中慢慢形成和扩散的癌肿，在他毫无觉察时，逐渐把他的游戏转变为现实。不过，如果他谈论傅科摆时是正确的话，那么他谈到的其他一切，“计划”、“宇宙大阴谋”也都是对的了，我在夏至夜前夕到达这里是适宜之举。亚科波·贝尔勃没有疯，他是在玩乐中，通过游戏揭示真理。

神圣的体验只要时间一长必定会扰乱人们的心神。

于是我试图分散注意力，将目光移向呈半圆形排列的众多柱子，柱头沿着枝肋导向拱顶石，反复演绎着尖形穹窿的奥秘，它依托阙如、至高无上的静态伪善，使列柱相信是它们将枝肋推上了穹顶，又使被拱顶石推开的这些枝肋相信是它们将列柱固定在地上，这样，拱顶就成了一切和虚无，同时既是果又是因。这时，我意识到忽视悬挂在拱顶上的傅科摆而只欣赏拱顶，这就好比醉心于甘泉水而放弃了饮用源头。

圣马丁修道院里的祭坛之所以能够存在，只是因为傅科摆因定律而存在，而后者的存在是因为有前者存在。我告诫自己，不可能通过逃向一个无限，来逃避另一个无限，不可能通过幻想能够遇到“差异”，来逃避发现“同一”。

我仍然难以将目光从拱顶石上移开，我一步一步地向后退着走——因为我进入教堂后，没有几分钟就记住了通道。巨型的金属龟列队在我走过的通道两旁以雄壮威武的姿态侵入我的眼角余光，标志着它们的存

在。我沿着教堂中殿向后倒退着走向入口。那些用破烂画布和金属丝制成的凶猛的史前鸟又居高临下地出现在我的头顶，还有那些受隐秘意志支配而悬挂在中殿天花板上的不怀好意的蜻蜓。我感觉到它们是博学的隐喻，比假装如此的说教借口更有意义和更具有影射性。侏罗纪昆虫和爬虫掠过上空，傅科摆在地面上概述着漫长迁徙的寓意，阿尔康 (2) 、罪恶的散布，所有这一切都压到了我头上，布雷盖飞机、布莱里奥飞机、埃斯诺飞机和迪福直升机纷纷用像始祖鸟一样的长尖嘴来对付我。

穿过一座十八世纪建筑风格的庭院就可以进入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踏入古老的教堂。教堂被后来建造的建筑群围得严严实实，就好像当年它被“镶嵌”在原先的修道院中一样。人们进入教堂，就会被美妙的尖形穹窿上描绘的至高无上的宇宙和无度挥霍矿物油的地下世界联手设计的密谋弄得眼花缭乱、不知所措。

地上陈设着汽车、自行车和蒸汽机车，在它们上方是开拓先驱们的飞机。有些器物虽完整无缺，但因历时已久而斑驳腐蚀，它们在部分自然光和部分电灯光的照射下披上了古旧物品特有的色泽，像古老提琴上的清漆一样；有些东西只剩下一副骨架、框架，那些连杆和手摇把手虽然已经脱钩散架，但仍然会使人感受到难以言喻的酷刑逼供的威胁。你好像看到自己被铐在审讯床上，上面有某种活动装置可以把你翻转过来，让那些东西扎进你的肉里，直到逼出口供为止。

这一系列古物的精髓已经锈掉，原本可以活动的，现在也不能活动了，但是它们作为技术骄傲的象征展示出来，为的是受到观众的青睐和敬仰。除了这些东西之外，在左边，“自由女神”如守护神般竖立着，这是巴托尔迪为另一个世界设计的自由女神像的缩小模型，在右边竖立着帕斯卡的雕像，在祭坛上，一位病态的昆虫学家的梦魇为傅科摆的摆动戴上了桂冠——出现了各种各样的螯、下颌骨、触须、昆虫的节片、翅膀和爪足——一座机械尸体的墓地，这些机械整修一下，就能同时运转起来——磁石发电机、单相变压器、涡轮机、变流机组、蒸汽机、发电机，在最里面，在傅科摆后面的走廊里，陈列着古亚述人、迦勒底人、迦太基人的偶像，还有曾经一时有着灼热大肚皮的伟大的巴力 (3) 和“纽伦堡铁处女”，它们的心脏裸露在外，插满了针刺，还有以前曾是飞机发动机的那些玩意儿——心醉神迷地崇拜傅科摆难以言喻的光环，就好像“最高理性”与“启蒙之光”的产儿注定永远守护“传统”与“智慧”的同一象征一样。

平时付九法郎门票，星期天可免费入内参观的游客有点厌倦。他们思索那些十九世纪的老先生留着被尼古丁熏黄了的胡须，衣领皱折还沾有油渍，打着黑色领结，礼服散发着鼻烟的味道，手指被酸性物质染成了褐色，脑袋也被学术方面的嫉妒心培育成酸溜溜的，这些彼此互称“cher maître [(4)] ”的可笑幻影为什么把那些东西陈列在拱穹下面的教堂里呢？是出于想把它们展示于世的正直愿望吗？是为了讨好资产阶级和激进派纳税人？抑或是为了表彰科学技术光辉灿烂的进步？不，全都不是。圣马丁修道院原本设计时就是一座修道院，后来却变成了一座革命性的博物馆，集最神秘智慧之大成的博物馆。飞机、内燃机、电磁机器的骨架摆放在那里，似在对话交谈，至于交流什么内容，至今我仍无概念。

博物馆的目录称这座美丽的博物馆是法国大革命时国民公会的先生们创意修建的，他们想让大众能够进入这座包含所有艺术与工艺的殿堂。可是显而易见，目录使用的语言同弗朗西斯·培根在《新大西岛》一书中描述“所罗门圣殿”的语言别无二致，难道我还能相信目录虚伪地告诉我的东西吗？

可能只有我们——我、亚科波·贝尔勃，还有迪奥塔莱维——觉察到了真相？今天晚上我或许就能够得到答案。我需要在闭馆之后滞留在博物馆里，等待午夜时分的到来。

“他们”将从什么地方进来，我不知道。我怀疑沿着巴黎的排水系统有一个通道，把博物馆的某个点同城市里另外某个点连接起来。也许这个点就在圣但尼门附近。但我知道，如果我出去，就不可能从那里返回。因此，我必须躲藏起来，才能留在里面。

我试图从这个地方的魅力中抽身，冷眼观看教堂中殿。现在我不再寻找什么启示了，我想得到信息。我可以想象，在其他大厅里将很难找到一个地方避开博物馆看守的检查（检查是看守的职责，在闭馆时，他们在各大厅巡视，认真察看有无小偷隐藏在什么地方）。但是在中殿密密麻麻地陈列着各种车辆和机械，还有哪里比此处更适合一个过客容身吗？一个活人钻进一部死的车辆里躲起来。这样的游戏我们玩得够多，甚至太多了，何不再尝试一下？

好吧，灵魂告诉我，不要再诉诸“智慧”了，去求助于“科学”吧。

二

我们有各种各样离奇古怪的 钟表 ，还有一些是 往复运动的 ……我们还有 错觉屋 ，我们在里面成功地制造出任何种类的 阴谋诡计 ，幽灵鬼怪的假象 ，欺骗 与 错觉 ……啊 ，我的孩子 ，这些就是 所罗门圣殿 里的宝藏 。

弗朗西斯·培根《新大西岛》

伦敦，罗利编辑整理，一六二七年，第四一至四二页

我又恢复了对自己神经和想象的控制能力。我必须像之前那样，带着讽刺态度，不把自己牵连进去。现在我置身于一个博物馆，我应当戏剧般地变成一个聪明和头脑清醒的人。

我信任地观看我头顶上方的那些飞机：我可以登上一架双翼飞机，等待黑夜降临，好飞越英吉利海峡，提前享受荣誉勋章的殊荣。摆放在地面上的那些汽车的名称深情地呼唤着我怀旧的情思……一九三二年的“西班牙—瑞士”牌轿车，漂亮舒适。要躲开这个地方，因为离售票处太近。但是，如果我穿着高尔夫球裤，紧跟在一位雍容华贵的夫人身后（设想这位贵妇身着米色套装，一条长围巾缠绕在她那修长的脖颈上，头戴一顶狭边钟形小帽，梳着男孩子的发型），也许我就能骗过博物馆的管理人员而闯关成功。一九三一年的雪铁龙C6G型车呈断裂状，对教学大有裨益，但只能是一个可笑的藏身之处。更不要说庞大的“居纽”蒸汽动力机动车，整个就是一个大锅炉，或者是一口军用大锅。看来要看看右边。那里沿着墙壁陈放着一些花叶饰风格的大轮自行车和木制无链条的德耐式自行车，这是一种扁平车身的滑行车，使人联想起头戴大礼帽的绅士们和这些进步的骑士在布洛涅森林里疾步滑行的情景。

在自行车的对面摆放着状况良好的车子，那可是诱人的藏身之所。一九四五年的“庞阿尔·迪纳维亚”也许过于透明了，修饰过的流线型车身也过于狭窄了。一九〇九年的“标致”车身较高，像带复折屋顶的顶楼，如同一个凹室，这完全可以考虑。一旦进到里面，就会深陷在皮座位里，不会引起任何怀疑。但是很难爬上去，一个看守正背对着那些自行车坐在这部车对面的长凳上。我想象穿着皮领大衣爬上车的踏板实在不太方便，那位裹着护腿、手握鸭舌帽的看守或许会彬彬有礼地为我打开车门……

一八七三年的“奥贝桑特”引起了我的注意。它是法国第一辆机械牵引车，可乘坐十二人。如果说“标致”是一套公寓的话，那么这车称得上是一幢大楼了。可是要爬进这辆车而不引起注意，也不可想象。当隐身之处都是展览场景时，要藏匿其中是多么的困难。

我再次穿越大厅，迎面竖立着“éclairant le monde [(5)] ”的“自由女神”。它的基座差不多有两米高，设计者构思时仿效古代战舰的喙形舰首，内部的格局像一个隐蔽的岗哨亭。透过船头舷窗朝前望去，纽约港湾的全景一览无余。在午夜时分，这里是一个很好的观察点，因为它可以在阴影里监控左边的祭坛和右边的中殿，后面则有一尊法国电气工程师格拉姆的巨型石雕像掩护。从这里还可看到其他厅廊，仿佛坐落在一种十字形的耳堂里。但是在大白天，岗亭里只要一有人就会被看得一清二楚，而一个正常看守的目光也会在参观者散去的时候，本能地立刻投向那里。

留给我的时间不多了。五点半博物馆就要闭馆了。我又匆忙地扫视了一下走廊。那些引擎中的任何一种都不可能给我提供藏身之所。就连摆放在右边、像沉没在大海里的卢西塔尼亚号皇家邮轮的遗骸那样的大型装备也派不上用场，而偌大的勒努瓦燃气机车虽然带有各种不同的齿轮，对我藏身来说却无济于事。不，不行，现在天也暗下来了，光线像水滴一样，从灰色的玻璃窗浸透进来。我又重新感到害怕，因为在黑暗中藏身在这些家伙中间，会看到它们在我手电筒的照射下在阴森森的暗处复活，发出像从地下冒出来的那种粗重的喘息声，无皮的骨头和内脏吱吱作响，散发出油质黏液的恶臭。我开始感到这个展览邪恶肮脏，柴油机像阳具，涡轮机像阴户，无机的咽喉曾经、也许今晚就会再次喷射出火焰或蒸汽，发出咝咝的响声，或者像风筝那样浅唱低吟的嗡嗡声、像知了似的高歌齐鸣。在那些只有纯粹抽象功能的表演中，在那些只能轧、锯、割、切、移动、加速、碰撞、爆发、吞咽、像活塞抽动那般无病呻吟、像阴森的木偶那样散架脱臼、抡起鼓点、转换频率、转化能源、舞动飞轮的自动装置中，我还能生存吗？我要面对的，或许就是由“世界的主宰者”唆使的对创造失误的讨论，那些无益的装置，那些低级宇宙的主人们的偶像，我怎样才能毫不动摇地抵挡住这一切呢？

我必须离开这里，我一定得离开这里，这里的一切纯属荒唐。我正陷入一种曾使亚科波·贝尔勃失去理智的游戏里，而我并不是一个轻信的人……

我不知道我那天晚上滞留在那里是不是一件好事。否则，今天我或许就只能知道故事的开端，却无法知道它的结局。或许我现在就不会在这里，被困在这个山丘上，听远方山谷里传来的犬吠声，自问这是否真的就是结局，还是结局尚未到来。

我决定继续往前走。从格拉姆的石雕像旁走过，走出教堂向左拐，转向另一陈列回廊。我来到了铁道设备展厅。那里有一些五颜六色的机车和车厢的模型，看上去酷似儿童玩具，是皮诺曹想象中的安乐乡“玩儿园”的什物，是荷兰微缩景观城市马都拉丹里的零部件，是“迷你意大利”主题公园中的摆设……现在，我正在习惯这种忧虑和信任、恐惧与祛魅相交替的感觉（这难道就是疾病的先兆吗？）。我对自己说，这里的情景使我感到困惑，因为我是受了亚科波·贝尔勃的文章诱惑来到此处的，我是以解开那么多谜团为代价才解读了他的文章，尽管我明白那都是无稽之谈。我是在一座技术博物馆里，我告诫自己，你置身于一座技术博物馆中，技术是诚实的，虽然不免有点愚钝。这里是一个无害的死者的王国。你知道博物馆是什么，从来没有人被蒙娜丽莎——雌雄共体的魔鬼，也只有对美学家来说才是美杜莎——所吞噬，更不要说会被瓦特的机器吃掉，它只能吓唬崇尚奥西昂风格和新哥特风格的贵族们，因此悲怆地在全部功能与科林斯式的优雅、各种把手和柱头、锅炉和圆柱、车轮与三角楣之间仲裁。亚科波·贝尔勃虽在别处，但仍处心积虑地把我拖进那使他倒霉的幻觉陷阱之中。我告诫自己行为举止要像科学家那样。有谁见过火山学家像恩培多克勒那样跳进火山口自焚？像弗雷泽那样在内米丛林中被追得落荒而逃？行了，你就是山姆·斯佩德 (6) ，好吧？你只需要探索那些最底层的东西，这是工作。征服了你的那个女人在故事结束之前就会死去，很可能就死在你的手里。再见了，埃米莉，不错，但你是一个没心没肺的自动装置。

过了运输设备展厅，正好是拉瓦锡前厅，它面对一个通向楼上的大楼梯。

陈列圣物的橱柜装饰在两旁，炼金术的祭坛位于中间，还有那已经文明化了的十八世纪的马库姆巴教 (7) 礼拜场所，所有这些并非偶然巧合的安排，而是一种具有象征意义的策划。

首先有一大堆镜子。如果有一面镜子，你就想看看自己。而在那里你是看不到自己的。那你就要寻找自己，寻找你在空间里的位置，镜子会以命令的口吻告诉你：“你在那里，那就是你。”你很难受，而且焦急

不安，因为拉瓦锡的那些镜子——不论是凸镜还是凹镜——都使你失望，都嘲弄你：向后退一步，你看到了自己，然后一移动，你就又不见了。这种反射镜场的设置就是要剥夺你的任何身份，使你感觉到自己的地位不可靠，就好像要告诉你：你不是傅科摆，你也不处于傅科摆的位置上。不仅你对自己产生了怀疑，连放置在你和另一面镜子间的那些物体也变得捉摸不定了。当然，物理学会告诉你这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会这样？请看：你放置一个聚集光线的凹镜——这里的物品是一个置于铜锅上的蒸馏器——凹镜反射光线的方式让你无法在镜中看到摆放物体的清晰轮廓。但你可直觉地感到它幽灵般瞬息即逝地悬浮在空中，而且是在镜外倒置着的。自然，只要你稍微移动一下，这种效应就会消失。

但是后来，我又突然看到自己头朝下脚朝上地反映在另一面镜子里。

难以忍受。

拉瓦锡究竟想说明什么呢？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的主持者究竟想给人们什么启示呢？从中世纪的阿拉伯人那里，从海桑 (8) 那里，我们就熟悉了镜子的全部魔力。难道为了确认弯曲镜面能使人跌入想象的世界就值得编一部百科全书吗？值得来一次启蒙时代和大革命吗？那不就是普通镜子的一种幻象吗？你每天早晨剃须时在镜中看着你的那个人，不是注定是一个左撇子吗？这个展厅只告诉你这个，有必要吗？还是为了告诉你，需要另眼看待这里的一切，这些陈列橱窗和好像是在颂扬启蒙时代的物理与化学起源的工具？

“一个在煅烧实验中使用的皮质面罩。”但真是如此吗？那位戴着面罩、手持蜡烛的先生，真是为了不刺激眼睛而戴上了像阴沟老鼠和外星入侵者的首饰那样的半截面具吗？Oh，how delicate，doctor Lavoisier. (9) 要是你想研究气体分子运动论，那么当第一个希罗汽转球在诺斯替年代由希罗 (10) 发明后，你为什么还要固执地重建小希罗汽转球——在一个圆球上安装一个小斜嘴，加热后喷出蒸汽并使该球转动——作为埃及祭司的会说话的雕像和其他奇迹的替代物？

一七八九年制造的研究腐烂发酵的装置、针对造物主的那些杂种的漂亮影射究竟是什么？一系列玻璃管从气泡形状的子宫里通过一些球体和由叉形器支撑的导管导向两个细颈玻璃瓶内，再通过伸到空中的蛇形管由一个瓶内导向另一个瓶内，以传输某种东西……这就是腐烂发酵的过程吗？Balneum Mariae (11)，水银的升华，mysterium conjunctionis (12)

，生产出了万灵药[13]！

还有那个研究葡萄酒发酵（又是发酵）的机器，是从一根导管到另一根导管、从一个蒸馏器到另一个蒸馏器进进出出的弧形水晶玻璃的游戏吗？还有那些长柄单片眼镜，那小小的计时用的沙漏，微型验电器，透镜，楔形文字状的实验室小刀，带弹射手柄的刮刀，玻璃刀刃，长约三厘米、用来制作何蒙库鲁兹[14]的耐火陶土坩埚，用于微型克隆的极小的子宫，里面装有像乡村药剂师的扁胶囊药那样的白色小包（用羊皮纸包装，上面书写着无法解读的文字）的桃花木盒子以及矿物样本，事实上却是巴西里德斯[15]殓布的碎片，装有赫耳墨斯·特里斯墨吉斯忒斯[16]遗骸和包皮的圣骨盒，装修工使用的又长又单薄的小锤，它可以用来宣告极为短暂的审判日的开始，阿瓦隆的精灵小人国里舞动的那种小棍棒长矛，用于分析和研究油类燃烧的难以形容的微型仪器，四瓣三叶草形状的玻璃球，更多的四瓣三叶草形状的小球用金管相互连接在一起，而那些四瓣三叶草形状的小球又同另一些水晶玻璃管连接着，再与一个铜制圆筒相连，在最下面的一端又有一个金色的玻璃圆筒，再往下还有另外一些导管，像悬挂着的盲肠、睾丸、腺体、赘疣、肉冠……这一切难道就是现代化学吗？作者该被推上断头台吗？可他没有创造或毁灭任何东西。啊，杀掉他是想封住他的口，让他不要说出他煞有介事的发现？他如牛顿那样展开天才的翅膀，不停思索喀巴拉和质的本质。

拉瓦锡展厅的陈列品是一种表白，一种加密的启示，整个工艺技术博物馆的概述是对现代理性强大思维之傲慢的一种嘲弄，是关于另类奥秘的窃窃私语。亚科波·贝尔勃有理，但“理性”却错了。

时间紧迫，我必须抓紧看。这是米、公斤、各种尺度，是保障的虚假保障。我从阿列埃那里得知，如果你不用米尺，而是用古老的肘尺去量，那么金字塔的秘密就会昭然若揭。这些是算术机器，是数量获得的虚构胜利，事实上，是数字的隐藏特性的一种许诺，是逃难到欧洲荒原的拉比们回归到“诺塔里孔”[17]的原点。天文学、钟表、自动装置，小心别被这些新的发现拖慢了脚步。我正在深入以理性剧场形式表现的秘密启示的核心部分。我会在之后的闭馆与午夜之间，在夕阳余晖的斜照之下，发现那些器物呈现出本来面目，而非工具或仪器。

向前走，经过了工艺厅、能源厅、电器厅，反正在那些陈列柜中，我是无法藏身的。我逐渐发现，或者直觉地感受到了这些序列性的意义。我因来不及找到一个藏身之地而焦虑万分，这样的话我就无法目睹

它们那秘密的缘由在夜间被揭露。现在，我就像是被时钟和可怖的数字移动追逐着。大地在无情地旋转，时间到了，过不了多久，我就可能被逐出博物馆。

到目前为止，我已穿过电器陈列厅，来到了一个小玻璃器皿展厅。除了展示现代智慧创造的先进昂贵的设备外，还专辟一个区域来展示几千年前就为腓尼基人熟悉的活动与实践，这是多么不合逻辑？这里是一个混合陈列的大厅，有中国瓷器、拉立克畸形瓶罐、花饰陶器、意大利法恩扎彩绘陶瓷以及威尼斯穆拉诺玻璃器皿。在展厅最深处有一个大展柜，里面赫然是一头实物大小的立体的雄狮咬死了一条大蟒蛇的景象。表面看来，眼前的这一切都是一大堆玻璃制品，但是它们的象征意义却另有所指……我在记忆中搜索，究竟在何处看到过那一形象。后来我想起来了。造物主，索菲亚可憎的产物，阿尔康，伊尔达包斯，世界及其彻底的缺陷的缘起，它拥有蛇和雄狮的形体，它的双眼喷射着火焰般的凶光。或许整个国立工艺博物馆就是展示这一系列过程的形象，从第一定律的圆满，即傅科摆，从“普累若麻” (18) 的光辉闪耀，从永世到永世，埃及八神剥落成碎片，飘向由“恶”统治的宇宙王国。但那条蛇、那头雄狮却正在告诉我说，我的入门之旅——唉，真不幸，是à rebours (19) 的——现在已经结束了，不久我就会再次看到那个世界，不是应有的世界，而是现有的世界。

事实上，我发现在面对窗户靠右边的角落里，有一间潜望镜室。我迈步走了进去。迎面竖立着一面玻璃板，犹如一块仪表板，可以看到正在传送一些模糊不清的电影影像，好像是城市的局部。后来，我觉察到影像是从安置在我头顶上的另一个屏幕里投射出来的。那里的影像是倒置的，而那块屏幕是一台原始粗糙的潜望镜目眼。怎么说呢，它由成钝角的两个大匣子镶嵌而成，那个较长的匣子从我头上和身后如管道一样延伸到潜望镜室外，直至上面的一个窗口。那里——自然是由于内部的透镜排列——为它提供了一个广阔的视角，从而得以捕捉到外面的景象。我计算我走过的路程，明白了潜望镜能使我看到外面的东西，和我从圣马丁修道院的半圆形后殿大玻璃窗向外眺望到的风景一样，如同一个悬挂在傅科摆上的上吊自杀者向世界投出最后的一瞥。我让自己的眼睛更好地适应了那暗淡的景色。现在我已能看到沃康松路，祭坛就朝向这条大街。还有孔泰路，它使教堂的中殿理想地延伸。孔泰路又左右分叉成蒙戈尔菲耶路和图尔比戈路。街角开设有两家酒吧，周末酒吧和圆厅酒吧。对面一幢建筑物的正面显现出一行字，我费了好大的工夫才辨

认出来：LES CRÉATIONS JACSAM [20] 。潜望镜。把它放在玻璃器皿展厅，而不是光学仪器展厅，这有些费解。说明必须让外面这一角度的图象引达这个地方，不过，我还是不明白这一选择基于何种考虑。为什么这个有着实证主义色彩和上了油漆的小房子会站立在具有象征意义的雄狮与蟒蛇雕像旁边呢？

不管怎样，如果我还有力量和勇气在这里再待几十分钟的话，也许看守就不会看到我。

我如同潜伏在水下似的待了一会儿，就觉得时间已经过去很久很久了。我听到了拖延着迟迟不离馆者的脚步声，最后一批博物馆看守的脚步声。我将身子尽量蜷缩在仪表盘下面，为了更好地避开可能不经意扫射进来的视线。随后我放弃了这个想法，保持站姿，因为如果被他们发现的话，我仍然可以装作一个全神贯注的参观者停留在那里欣赏奇迹。

没多久，博物馆熄灯了，展厅笼罩在半明半暗之中。那岗哨似的小屋在屏幕微弱光亮的映照下变得不那么黑暗了。我继续注视着屏幕，因为它代表了我同世界的终级接触。

谨慎起见，还是站立着为好，因为至少要待两个小时，如果腿酸，蹲下就是了。对参观者闭馆的时间不同于工作人员离馆的时间。一想到保洁工作，我蓦然感到了恐惧：如果清洁工此时此刻逐一清扫所有展厅，那可如何是好？稍后我又想，鉴于博物馆早晨开馆时间较晚，清洁工可能在白天工作，而不是在漆黑的夜晚。看来就是如此。起码在上面的一些展厅是这样的，因为我没有听到有任何人走动的声音。只有好似从远方传来的微弱而干巴巴的吱吱声，那可能是门关闭时发出的响声。我应当待着不动窝。我来得及在十点至十一点，或稍晚一点赶到教堂，因为那些“主宰者”只有在近午夜时分才能到达那里。

这时，一群年轻人从圆厅酒吧出来了。一个女孩子穿过孔泰路转向蒙戈尔菲耶路。这里不是闹市区，我寻思我有足够的耐心在这里长时间观望我身后平淡无奇的世界吗？但是，既然潜望镜在这里，它难道不应当向我提供一些重要的秘密信息吗？我想要出恭：不该再想这事，是紧张不安造成的。

当你独处潜望镜室时，就会有好多事涌上心头。背井离乡的偷渡客藏身在船舶底舱就该是那种感觉。事实上，船的最终目标是背景为纽约全景的自由女神像。也许睡意会不时向我袭来，这倒也好。不行，等我

醒过来也许就太晚了……

最令人生畏的是焦虑发作，也就是当你确信自己顷刻间就会叫出声来的时候。潜望镜，被困在水底的潜水艇，也许在周围有你看不见的深海，大个的黑鱼成群游弋，而你只晓得你已经没有足够的氧气了……

你深呼吸了好几次。你全神贯注。在这样的时刻，唯一不会使你失望的就是那张清单。回顾一下事实，把它们罗列出来，弄清前因后果。

清晰、准确和井然有序的记忆忽又涌上心头。最近三天来的狂乱经历、最近两年来的点点滴滴，同四十年前的记忆混淆在一起了，这是我闯入了亚科波·贝尔勃的电脑重新找回来的。

我正在回忆（我也曾经不止一次地回忆过），想要赋予我们的错误创造所带来的杂乱无章以一定的意义。现在，正如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一样，我的注意力锁定在我头脑里很久很久以前的一个点上，由此牵出一段故事来。像傅科摆。迪奥塔莱维曾向我提起过这件事。第一个塞菲拉 (21) 就是凯特尔，是冠冕、起源、原始的空茫。它最先创造了一个点，后来变为“思想”，从此设计了所有的形体……它曾经存在过，却又不存在了，曾经封闭在名字里，却又从这名字中逃了出来。它只有“谁？”这个名字，被人称呼其名的纯粹欲望……开始时，它在空气中绘制一些符号。一股暗色的火焰从它那秘密的深处冒了出来，像无色的云雾给无形以有形，当它刚开始扩散开来时，在它的中心就形成了一个火源。火源溢出，照亮了下面的塞菲拉，直至最下面的王国。

然而，也许在这tzimtzum (22) 之中，在这退却之中，在这孤独寂寥之中，如迪奥塔莱维所说，已经有了回归的允诺。

---

(1) 即万物处于流变之中。出自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的格言。

(2) Archon，诺斯替教义中统治世界的诸力中的一种，与物质世界共为巨匠造物主所创造。

(3) Baal，古代近东许多民族，特别是迦南人崇奉的司生生化育之神。

(4) 法文，亲爱的大师 。

(5) 法文，照亮世界 。

(6) Sam Spade，达希尔·哈米特小说《马耳他之鹰》的主角。

(7) Macumba，融合非洲传统宗教、欧洲文化、巴西唯灵论和天主教义而成的非洲－巴西宗教。在户外举行礼拜，以动物为祭献，以物品供奉神灵，并

表演礼仪性舞蹈。

(8) Alhazen（965—1039），阿拉伯数学家、物理学家，对光学理论作出重大贡献。

(9) 英文，哦，多么微妙呀，拉瓦锡博士。

(10) Hero of Alexandria（活动于公元62年前后），又名赫伦。希腊几何学家、发明家。

(11) 拉丁文，双层蒸锅。

(12) 拉丁文，结合之神秘。

(13) 指古代炼金术中认为能把贱金属转变为黄金的物质。也指长生不老药。

(14) Homunculus，炼金术士创造出的人工生命。

(15) Basilides（活动于二世纪），诺斯替教亚历山大派的创始人。

(16) Hermes Trismegistus，意为“非常伟大的赫耳墨斯”，是希腊神话中的神祇赫耳墨斯和埃及神托特的综摄结合。

(17) Notarikon，和后文中的杰马特里亚（Gematria）和特木拉（Temurah）同为喀巴拉信徒和学者用来重新组合与修正《圣经》中词句的三种方法，目的是挖掘和提取其中的神秘意义和深刻的精神内涵。

(18) Pleroma，诺斯替教用语，即“神力的充满”。

(19) 法文，逆行。

(20) 法文，雅克桑制造。

(21) Sefira，犹太教喀巴拉神秘主义用语，指造物主上帝的十种表征。

(22) 喀巴拉术语，意为“回归”。

第二章　贺克玛

三

出于该目的，温柔的天使找到造型、字母、形状和声音，并传播给我们人类，尽管这些东西我们并不熟悉，但它们光彩照人，代表着某些事物，虽然也不符合通常使用的语言，但是由于我们的智慧对它们给以极大的敬佩与赞赏，对可理解的事物进行孜孜以求的探索，从而导向对它们本身的崇拜与爱慕。

约翰内斯·罗伊希林《论喀巴拉秘术》

阿盖诺，一五一七年，III

那是两天以前的事。那个星期四，我懒散地躺在床上，还无起身之意。我是前一天下午到达的，并给出版社打了电话。迪奥塔莱维一直在医院里，而古德龙充满了悲观情绪：还是那样，也就是说越来越差。我都不敢去看望他。

至于贝尔勃，他不在办公室。古德龙告诉我，贝尔勃打来电话，称他家里有事，需要离开这里。什么家？真奇怪，他把名为阿布拉菲亚的文字处理机和打印机都带走了。古德龙告诉我，他把它放在家里是要完成一项工作。但为什么要如此劳神费力？难道不能在办公室写吗？

我有无家可归之感。莉娅和孩子可能下个星期才能回来。昨晚我到皮拉德酒吧去了一下，没有找到任何人。

我被电话铃声吵醒了。是贝尔勃打来的，他的声音变了，好像来自远方。

“那么，您是从哪里打来的呢？十一点……您迷失在利比亚了吧……”

“不要开玩笑，我的卡索邦，说正事，我现在在巴黎。”

“巴黎？是我想去的地方！我才应该参观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

“不要开玩笑，我重复一遍。我是在电话亭里……不，是在酒吧

间，总之，我真不知道我能说多久……”

“如果您的电话投币不够了，您可以叫通接话者付费，我在这里等着。”

“不是投币够不够的问题。我陷入麻烦了。”他开始急急忙忙地说话，不给我任何插话的时间，“‘计划’。‘计划’是真的。求您了，不要对我说这是明摆着的事。他们现在正在到处找我。”

“谁在找你？”我仍尽力想弄清楚。

“天哪，卡索邦，是耶路撒冷圣殿骑士团的那些人，我知道，您不会相信的，但这全是真的。他们认为我有地图，我被困住了，他们逼我来到巴黎。他们想叫我星期六午夜去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星期六，您明白吗？圣约翰之夜……”他有点语无伦次，我很难完全听懂他的话，“我不愿到那里去，我正在逃命，卡索邦，那些家伙会杀死我的。您要告诉德·安杰里斯，不，德·安杰里斯也没用，千万不要报警……”

“那怎么办？”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您看看在阿布拉菲亚文字处理机中的那些小磁盘，最近几天的事，我全部存在那里了，最近一个月发生的事也全在里边。您当时不在，我不知道该向谁说，我是用了三天三夜写成的……听着，去我的办公室，在写字台的抽屉里有一个装有两把钥匙的信封。那把大钥匙是乡下房子的，不要管它，那把小钥匙是米兰公寓的，您到那里去，读一下全部的材料，然后做决定吧，或者咱们再谈谈，我的天哪，我真不知该怎么办……”

“好吧，我去看。但是之后我在哪里能找到您？”

“我也不知道，我每晚都换旅馆。这样吧，您今天把这些全办了，然后明天早晨在我家等我电话，只要有可能，我会想方设法给您挂电话。我的天哪，口令……”

我听到有什么响声，贝尔勃的声音时远时近，节奏也在变化，好像有人企图夺他的话筒。

“贝尔勃，发生什么事了？”

“他们找到我了，口令……”

砰的一响，像枪响。可能是话筒掉下来碰到墙壁的声响，或者是碰到了电话机下面的小桌上的声音。熙熙攘攘的嘈杂声。后来就是话筒挂

断的咔嗒声。可以断定不是贝尔勃挂断的。

我立即去浴室淋浴。我要使自己清醒过来。我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计划”是真的？多么荒唐，“计划”是我们发明的呀。谁逮住了贝尔勃？玫瑰十字会？圣日耳曼伯爵？俄国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 (1) ？圣殿骑士？阿萨辛派 (2) ？走到这一步，所有这一切都是可能的，因为这一切都是荒谬的。也有可能是贝尔勃疯了；近来他是如此的紧张，我不清楚是否与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有关，或者是因为他总是迷恋他的创作——更确切地讲，“计划”是我和他、还有迪奥塔莱维共同拥有的，但是他看来似乎突破了游戏规则的底线而昏了头。不要再做其他无益的猜测了。我去了出版社，古德龙以酸愁的言辞接待我，说事实上现在是她一人支撑着这家企业，我急忙奔向办公室，找到了那个信封，一溜烟地跑到贝尔勃的寓所。

关着门的霉味，烟蒂的腐臭味，几个烟灰缸全是满满的，厨房的洗碗池里满是脏碗盘，垃圾桶里塞满了空罐头。书房的柜架上摆放着三个威士忌空瓶，第四个瓶子里还剩一点点酒。看来近来住在这个寓所里的人从不出门，有什么吃什么，像上了瘾似的疯狂地工作。

这是一套两居室，到处横七竖八堆满了书，那些书柜都被沉沉的书压弯了腰。我一眼就看到了桌上摆着的电脑、打印机和磁盘盒。在书柜之间不大的空间里挂着几张画，正对着桌子的地方有一幅十七世纪的版画，这张复制品精心镶在一个画框里，在一个月之前我都没有注意到这张寓意画，当时我正要去休假，曾来这里喝过一次啤酒。

在桌子上摆放着洛伦扎·佩雷格里尼的照片，上面题有像孩童写的小字。照片只能看见面部，但是那眼神，单单那眼神就使我激情涌动。出于高尚和教养（或者是嫉妒？），我把照片翻转了过去，没有看上面的题词。

有一些文件夹。我翻找我感兴趣的东西，但是只有一些表格和出版社的报价。在那堆文件里我找到了一份打印文档，从日期上看，似应追溯到文字处理器最初的实验时期。事实上，文档的标题是“阿布”。我记得当阿布拉菲亚出现在出版社的时候，贝尔勃像孩童一样兴高采烈，古德龙不停嘟囔，而迪奥塔莱维则冷嘲热讽。

“阿布”自然是贝尔勃对他的诽谤者的一种私人性回击，是一种大学生式的、新教徒式的游方玩乐，但也很能说明贝尔勃对排列组合的渴

望，他就是怀着这种渴望接近了这台机器。他总是带着恬淡的微笑说，自从他发现自己不可能成为主角的那刻起，他就决心成为一名聪明的观众——如果没有像样的动机，写作就是多余的，还不如重写别人的书，这会造就一名好编辑——他从机器里找到了一种类似迷幻药的东西，让自己的手指在键盘上左右开弓地敲击，好像是在家里的旧式钢琴上弹奏《小山里人》一样，不怕别人说三道四。他并没有打算创造什么：他被写作吓破了胆，他明白那不是创造，而是电子效率的一个证明，一种肢体训练。但是，他忘记了习以为常的幻想，在那游戏中找到能使半百之人返老还童的方子。不管怎样，在某种程度上，他那天生的悲观主义，他那难以割舍的过去，都溶化到了他同记忆的对话之中。这种记忆如矿石般坚固，是客观的、屈从的、不负责任的、晶体管化了的，它是如此人性化的不人性，使他觉察不到自己已经习惯了那种痛苦的生活。

阿布.doc

啊，十一月末的早晨多么美好，格言就是准则，阿喀琉斯的女神啊，为我歌唱吧，赞颂女人和骑士、武器和爱情吧。句号并另起一行。试验试验，试验吧，parakalò [(3)] parakalò，用对了程序，你还能玩字谜游戏，变移字母位置构成新词，如果你写完了一整部小说，是关于一个叫白瑞德的美国南方英雄和一个叫郝思嘉的轻佻任性的少女的故事，而后，你又后悔了，你只需要发出指令，阿布就把所有的白瑞德换成安德烈公爵，把郝思嘉换成娜塔莎，把亚特兰大换成莫斯科，那你就写出了《战争与和平》。

阿布现在要做一件事：敲完这个句子，我就给阿布下指令，让它将每一个“a”换成“akka”，将每一个“o”换成“ulla”，那就会出来一段几乎带有芬兰语腔调的话来。

Akkabu fakka ullarakka unakka cullasakka: bakkattulla questakka frakkase, dulla ullardine akkad Akkabu di cakkambiakkare ciakkascun “akka” cullan “akkakkakka” e ciakkascun “ulla” cullan “ullakka”, e ne verràkka fuullari un brakkanulla quakkasi finniculla.

哎呀，高兴呀，哎呀，差异弄得人眼花缭乱，哎呀，我的患了理想的失眠症的理想的读者 / 作者呀，哎呀，芬尼根的守灵夜啊，哎呀，多么招人爱的温顺的造物呀。不是帮你思考，而是帮你去为

它思考，完全是一台精神机器。如果你使用鹅毛笔，你就要时不时地蘸墨水在渗水的纸上沙沙作响地书写，思绪就会重叠，乱了阵脚。如果在打字机上敲击，字母就会聚集，你就不能以你神经元突触的速度，而只能以机械笨拙的节奏前进。可如果用它的话，手指可以充分发挥想象力，头脑一旦触及键盘，就如插上了金色的翅膀飞翔。你终于可以对乍一看的幸福持批评态度的严肃理由进行反思了。

E d ecc cosa faccioora, prend questo bloco di treatologie ortigrfiche e comando la macchian cdi cipiarlo edi srstarlo in memoria ditransto e poi di farloiaffioriare da uel limbo sullo schemo, in conda a s stesso. (4)

我正在瞎打一通。我现在选中了这段拼法奇怪的文字。我命令机器重复那一连串错误。不过这一次我纠错了，终于呈现出完美的可读性。从白字连篇摇身一变为纯洁的“粗糖学会” (5) 了。

我也许可以改变主意，摒弃第一块文字：我留着它只是为了昭示，在这个屏幕上存在本身和存在应当有的面目可以共存共处，偶然性和必然性可以共存共处。不过，我只能从可见的文字、而不是从记忆里抹去声名狼藉的错字，保存我受抑制的档案，打消弗洛伊德五花八门的追随者和辨识不同稿本的行家们偏爱揣测的癔癖，剥夺他们的生计，摘掉他们学术荣誉的桂冠。

这比真实的记忆好，因为即便是以艰苦的训练为代价的记忆，也只会让人学会记起而不是学会忘记。迪奥塔莱维像塞法迪犹太人那样，沉迷于有大楼梯的宫廷和殿堂，那里陈列着对毫无抵抗力的妇女施暴犯罪的武士雕像。还有两旁排列着上百个房间的走廊，在每一个房间里都有一种奇迹呈现出来，突然的显圣、令人焦虑的变迁，还有复活的木乃伊。在这里，你会产生许多联想，针对每一个非常难忘的形象你都会想到一种思想、一个类别、一种宇宙间的元素，甚至会想到三段论法、巨大的复合三段论、一连串的箴言、一系列的置换、轭式搭配的玫瑰、逆序的舞蹈、废话连篇的急止法、斯多葛派的等级制度、分点岁差、视差、草木标本、裸体修行者的家谱等等—— 无休无止—— 啊，雷蒙多，啊，卡米洛，只要你们带着自己的观点再回想一下，就会立刻在love and joy (6) 之中构想出一个存在的大链条，因为宇宙在你们的头脑中像翻书似的一页一

页展示的那些东西，已经汇集成为一大卷，而普鲁斯特定会使你们露出满意的微笑。然而那一次，我们同迪奥塔莱维本打算完成ars oblivionalis [7] ，却未能找到遗忘的规则。没有办法，你可以像拇指姑娘在森林中探寻转瞬即逝的踪迹那样去追寻逝去的时光，但却难以故意丢失重新找回的时光。拇指姑娘总是会返回的，这已是固定的概念。并不存在遗忘的技巧，我们仍处在自然偶发性的过程中——脑中风、健忘症或者手抄即兴作品，还有什么？旅行、酒、睡眠治疗和自杀。

不过阿布还可以允许你一些小的局部自杀、暂时的健忘症和无痛失语症。

昨晚你在何处，L

哎，冒昧的读者，你永远不会知道，上面朝向一片空白的半截子句子曾是一个长句的开头，事实上，我写好后又不愿自己曾经写过（我甚至不愿自己曾经想过），因为我本希望我所写的东西甚至从未发生。只要一个指令，一丝乳状的东西就在那不幸的、不合时宜的位置上蔓延开来，我按下“删除”，一切就全消失了。

但这还不够。自杀的悲剧在于从窗户跳出去，跌到六七层之间时就后悔了：“唉，如果我能回头该多好！”一切都完了。这样的事从来都不可能。砰。然而阿布却很宽容大度，它允许你悔过自新，如果我能及时下决心，按下恢复键，就还能找回消失的文字。多么令人欣慰啊。只是因为我想记起，我就能够回忆起来，所以我立即遗忘了它。

我永远不会再去那些小酒吧，玩用曳光弹击碎外星飞船直至魔鬼把你撕碎的游戏了。这里更美好，你可以分解思绪。这里是由千千万万颗小行星构成的星系，它们是白色或绿色的，都排成了队列，而你则是它的创造者。Fiat Lux [8] ，宇宙大爆炸，七天，七分钟，七秒钟，而一个处于永恒液化状态的宇宙就在你的眼前诞生了。在这个宇宙中既不存在天文学上的准确界线，也不存在时间的限制，更没有名额的限制，在这里，时光会倒流，字母产生了，懒洋洋地从虚无中探头探脑地显露了出来，回归了，而当你再次呼唤、连接、删除时，它们消融并又外质化，回到它们天然该待在的地方。这是一部由温柔的连接与断裂谱成的水下交响乐，是自我吞噬的彗星的凝胶质的舞蹈，就像黄色潜水艇的白斑狗鱼那样，用手

指肚按一下，不可修补地开始向后滑向一个凶恶的字，这字就消失在它的咽喉中，它吮吸，然后就是黑暗，如果你不中止，它就吞食，并且以空无来喂肥自己，柴郡猫黑洞。

如果你写的那个东西是羞耻心厌恶的，那就全输进磁盘中，你在磁盘上下一道命令，谁也不能再读到它，对情报人员来说这是最好的办法，你写份情报，存储密封起来，然后把磁盘装进口袋里，溜达溜达，就连托尔克马达 (9) 也永远不会知道你写的是什么，只有你和另外一个人（老天爷？）知道。设想即使他们酷刑拷打你，只要你装成要招供的样子，悄悄地按一个键，那份情报便荡然无存了。

咳，我写了点什么，动错了一下大拇指，结果全消失了。怎么回事？我记不起来了。我知道我没有发现任何“情报”。但后来，天晓得。

四

谁要是没有钥匙就想进入哲人的玫瑰园，犹如一个人没有双腿却想走路一样。

米夏埃尔·马耶尔《飞奔的阿塔兰忒》

奥本海姆，德布里，一六一八年，图徽二十七

都在这里了，一览无余。我应当在文字处理器的磁盘中找找。那些磁盘按数字顺序整齐地码放着，我想，不管怎样，我先从第一张磁盘开始。然而贝尔勃曾提醒过有口令。他一直对阿布拉菲亚的秘密十分珍惜。

事实上，我刚刚打开机器，就出现了一行字：“你有口令吗？”非命令式口吻，贝尔勃真是一个有教养的人。

一部不合作的机器，它晓得它应当接到口令再打开，接不到口令就沉默。不过，它好像对着我说：“你瞧，所有你想知道的全在这里，在我的肚子里，但挖吧挖吧，你这只老鼹鼠，你永远也找不到。”我告诫自己，你如此喜欢同迪奥塔莱维玩弄置换法，你就是出版界的个中翘楚，正如亚科波·贝尔勃所说的，去找猎鹰吧。

在阿布拉菲亚上，口令可能由七个字母组成。用二十五个字母来置换排列七个字母的口令，会有多少排列组合呢？而且还要把重复的字母计算在内，因为难保不会有“cadabra [(10)] ”这样的词出现。有某种公式可以计算出来，结果大于六十亿。假设一台巨型计算机能以每秒计算百万次的速度来寻找六十亿的排列组合，那它还要一组一组地将排列组合通知阿布拉菲亚，而我晓得，为了验证这些组合，阿布拉菲亚需要花十秒钟来发问及验证口令，这样就需时共六百亿秒。鉴于一年只有三千一百多万秒，我们就取整数三千万秒吧，那么工作的时间就将需大约两千年。真不少呀。

需要进行推测。贝尔勃可能采用什么词呢？首先，是他开始时找到的一个词，即当他开始使用电脑的时候，还是在最近几天，当他意识到磁盘中存有爆炸性材料，起码对他来说游戏已经不再是游戏了，细细琢磨了一下又改变了主意？要这样，那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

最好专注于第二个猜想。贝尔勃感到被“计划”追逐。他确实把“计划”当成了一回事（所以他在电话里如此这般地强调，让我明白此事），那么，他一定想到了同我们的故事相关的某些词汇。

啊，或者并非如此：与“传统”相关联的词汇，“他们”也会想到。我突然在想，可能“他们”也进入过寓所，复制了磁盘，而此刻，“他们”又在某个遥远的地方查验着所有可能的排列组合。超级计算机就隐藏在喀尔巴阡山脉的古堡里。

多么愚蠢啊，我自言自语。那些人不会玩计算机的。“他们”是同“诺塔里孔”、“杰马特里亚”和“特木拉”打交道的人。“他们”把磁盘当做《托拉》 [(11)] 来对待，耗用了与编纂《创世之书》 [(12)] 一样多的时间。不过，也不应当忽视推测。“他们”如果存在的话，可能会遵循喀巴拉的启示，而如果贝尔勃确信“他们”存在，他也可能因循其道。

想到了这一点，我试了十个塞菲拉：“凯特尔”、“贺克玛”、“比纳”、“赫赛德”、“凯沃拉”、“蒂菲莱特”、“耐扎克”、“贺德”、“叶索德”、“马尔库特”。另外，我还把“舍金纳” [(13)] 也加入到试验的行列……自然不管用，因为这初步的想法任何人都会想到。

不过，这个口令必定是某个明摆着的词，是不假思索就能想到的，因为当你着了魔似的摆弄一个文件，像近日来贝尔勃那样，你就难以摆脱你生活的相关领域。认为他因“计划”而发疯，比如说，想到了林肯或蒙巴萨，那就太不合理了。应当是某种同“计划”有关联的东西，但是什

么呢？

我试图进入与贝尔勃相同的思维过程。他写东西时，一边抽烟，一边翻阅材料，还喝两口小酒，并左顾右盼。我进入厨房，找到了唯一一只干净的酒杯，为自己倒了剩余的最后几滴威士忌，然后又返回键盘前，背靠椅背，脚搭在桌子上，咂吮着酒（山姆·斯佩德不就是这个样子吗？不，可能是马洛 (14) ），并且还环顾四周。书离我的身子太远，我无法看清书脊上的书名。

吮尽了最后一滴威士忌，我双目紧闭，复又睁开。跃入眼帘的就是那幅十七世纪的复制版画。那是典型的玫瑰十字会寓意画，充满了探寻兄弟会成员的隐秘信息。显然它表现的是玫瑰十字会神庙的形象，那里竖立着一个有圆顶的高塔，遵循了文艺复兴时期基督教和犹太教的绘画标准，这个时期的耶路撒冷圣殿就是以奥马尔清真寺为范本修建而成的。



塔楼周围的景色并不协调，而且住宅密集，在画面的左下方，一位贵族从井中出来，悬挂在有枢轴的辘轳上，辘轳通过荒唐可笑的绞盘，固定在塔楼圆形窗内的一个点上。在画的中心有一位骑士和一个路人，在他们右边是一位跪拜的朝圣者，手扶一个沉重的铁锚，权作拐杖。在画的右边，几乎在塔楼的对面，有一座山峰峭壁，一个人正从那里跃下，他的佩剑已经先他一步坠落山崖。而在画的左边是该画的远景部分，描绘的是阿拉拉特火山，山顶上停放着诺亚方舟。在画的上端两角各飘浮着一朵分别被一颗星光照亮的白云，斜照的光线辐射在塔楼顶，沿着这些光线凸现出两个形象，一个被蛇缠绕着身躯的赤裸男子和一只天鹅。在画面正中的上面有一个圣像的光环，上面写有希伯来文的叠印字“oriens”，上帝的手从那里伸出来，用一根线提着塔楼。

塔楼安装在轮子上可以移动，它有一个方形平台底层、一些窗户、一道门、一座活动吊桥。在它的右侧有一个类似大阳台的东西，上有四个哨岗，里面各有一武士，手握（用希伯来文字写成的故事装饰的）盾牌，另一只手挥动棕榈叶。但这些武士只有三位可见，可以猜测第四位隐藏在后方，在其上竖立的是八角形的顶塔，伸展开一对巨大翅膀。在上面还有另一个更小的圆顶，带有一个四角形的小塔楼，有被细长支柱支撑的敞开的大拱门，能看到里面有一口吊钟。而后，就是最后一个，有四个方形圆拱墙面的小圆顶，上面系着上帝手中提着的那根线。在小圆顶两侧有“FA/MA”字样，在圆顶上面有一个漩涡花饰带，上书：“Collegium Fraternitatis” (15) 。

奇形怪状的东西还没有完，塔楼的另外两扇圆形窗户里，从左边伸出了一只同其他形象不成比例的巨大手臂，握着一支利剑，好像隶属于被关在塔楼中的那个长翅膀的怪物，从右边则伸出了一支巨大的小号。小号还是……

我对塔楼的门窗数产生了疑问：圆顶上开得太多，而且又过于规则，基座部分的却又十分随意。从正交透视角度看，只能看到塔楼四面里的两面，可以想象，出于对称，在一侧可见到的这些门窗和舷窗在另一侧按同样样式重现。这样，在钟楼上有四个拱门，下面的顶塔有八扇窗，四座哨岗，东西两面有六扇门窗，南北面有十四扇门窗。加起来共三十六扇门窗。

三十六。这个数字已折磨了我十多年。还有一百二十。玫瑰十字会。一百二十除以三十六等于3.333 333（保留七位数）。过分完美，但或许值得一试。我试了。没有成功。

这时我想到乘以二，那么约等于那个“兽名数目”六六六。而那种猜测也被证实想入非非了。

突然，中间的那团云彩吸引了我的注意力，那里是神圣的所在。那些希伯来字很突出，从坐椅这里都能看到。但是贝尔勃不能在阿布拉菲亚上书写希伯来字。我仔细观看：我当然认识这些字，从右到左它们是jod，he，waw，he，雅赫维[16]，上帝的名字。

五

从排列组合这个名字即YHWH开始，开始是单个地组合，再研究分析它全部的组合，让它移动并像轮子一样转动……

阿布拉菲亚[17]《Hayyê ha-Nefeŝ》

慕尼黑，408

上帝之名……当然是了。我回想起在办公室安装上阿布拉菲亚的那天，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之间的第一次交谈。

当时迪奥塔莱维站在他房间的门口，卖弄大度与宽容。迪奥塔莱维的大度与宽容总是咄咄逼人，但是贝尔勃似乎能够承受，他正是采用了“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态度。

“它对你没有任何用处。你不会把你不读的手稿重新输入那里面吧？”

“它可用于分门别类、整理清单、修改补充卡片。我可以把我自己的文章写在里面，而不是写别人的东西。”

“但你曾经发誓永远不会再写任何东西了。”

“我曾经发誓，我将不再用另一份手稿祸害世界。我说过，我发现我不是当主角的料……”

“……你将是一位聪明的观众。这我晓得，但那又怎么样呢？”

“一位聪明的观众听完音乐会回家时，会低声哼唱第二乐章。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奢望去卡内基音乐厅充任指挥……”

“所以你试着写下你浅唱低吟的文字，是为了发现你原本不应当

写。”

“那也许是一种诚实的选择。”

“您说什么？”

迪奥塔莱维和贝尔勃都是意大利皮埃蒙特人，他们经常议论皮埃蒙特人的那些本领和能力，即待人和善，谦恭地倾听你，注视你的眼睛，一开口就是“您说什么”，口气好像很有教养，对谈话很感兴趣，但事实上却会使你感到一种深藏的不赞成。他们说，我是野蛮人，所以这种吹毛求疵常常逃过我的注意。

“野蛮人？”我抗议道，“我出生在米兰，但我祖籍在瓦莱达奥斯塔……”

“瞎说，”他们说，“要是皮埃蒙特人，从其持怀疑论的态度就可立即识别出来。”

“我是一个怀疑论者。”

“不。您只是一个不轻信的人，这不是一样的。”

我知道为什么迪奥塔莱维不相信阿布拉菲亚。他听说它可以变更字母的顺序，这样一来，一篇文章可能产生出与其相背逆的文章，并且能预兆一些晦涩的推测。贝尔勃试图给他做出解释。“特木拉不也是一种置换的游戏吗？”他对他说，“虔诚的拉比难道不是借此攀登荣耀之门的吗？”

“我的朋友，”迪奥塔莱维对他说，“你一窍不通。不错，《托拉》，我指的是现在能看到的《托拉》，它只是永恒的《托拉》文字的一种可能的置换，也就是上帝构想出并交给了亚当的那一种。通过多世纪以来对该书文字进行置换，就能重获《托拉》的原本。但这里重要的不是结果，而在于过程，依靠忠诚使祈祷与文字的风车永不停息地转动，逐渐揭示真理。如果这台机器可以立即告诉你真理，那你不会认出它，因为你的心灵还未被一长串疑问净化。而且还是在办公室里！《托拉》应当是在犹太人居住区的一间狭小简陋的房子里低声诵读。你在那里日复一日地学习低头弯腰，两臂紧贴身侧活动，在拿《托拉》的手和翻阅它的手之间，几乎不应当留有任何空隙，而如果你需要舔湿手指，你要沿直线向上，把它们送到嘴里，好像你要咬碎未发酵的面包那样，小心翼翼地唯恐掉下一粒碎屑。文字被慢悠悠地咀嚼掉，你可以分解它、重新组合它，只要你能让它在舌头上消融，要注意，不要让口水弄

脏你的长袍，因为如果一个字母蒸发了，那么将你同高级塞菲拉连接在一起的那根线就断了。正当你们的圣托马斯·阿奎那行进在‘五条道路’上如饥似渴地寻找上帝时，亚伯拉罕·阿布拉菲亚却为此献出了毕生的精力。他的《贺克玛哈泽卢弗》既是字母组合科学，又是心灵净化科学。神秘的哲学，字母和它那无限旋转置换的世界是一个极乐世界。排列组合的科学是思想的乐章，但要小心谨慎地慢慢操作，因为你的机器可能使你谵妄，而不是让你迷醉。阿布拉菲亚的许多门徒不懂得谨守把默祷上帝之名同玩弄魔法、操纵名称隔开的脆弱界线，他们把上帝之名变成了护身符和主宰大自然的工具。他们不晓得——正如你和你的机器都不了解——每一个字母都同身体的一个部件相关联，如果移动一个辅音却不知道它的功能，那么你的一个肢体就可能错位，或者很自然，你就会残酷地——从外表讲，一生；从内在讲，永远地——变成一个畸形的残废。”

“听着，”正是在那天，贝尔勃对他说，“你非但没有劝阻住我，反而是在鼓励我。总之，我握有我个人的‘阿布拉菲亚’，它听从我的指挥，就如你的朋友们拥有‘假人’ (18) 一样。我将叫它‘阿布拉菲亚’，昵称‘阿布’。我的‘阿布拉菲亚’将比你的更为谨慎和受人尊崇，更为谦恭。不是要找到上帝之名的全部组合吗？好吧，你看看这本手册，有一个BASIC语言的小程序，能置换排列出四个字母的所有顺序，好像就是专为雅赫维设计的。这就是，你想叫我转换一下吗？”他向他演示了程序，那对迪奥塔莱维来说的确与喀巴拉异曲同工：

```
10 REM anagrammi
20 INPUT L$(1),L$(2),L$(3),L$(4)
30 PRINT
40 FOR I1=1 TO 4
50 FOR I2=1 TO 4
60 IF I2=I1 THEN 130
70 FOR I3= 1 TO 4
80 IF I3=I1 THEN 120
90 IF I3=I2 THEN 120
100 LET I4=10-(I1+I2+I3)
110 LPRINT L$(I1);L$(I2);L$(I3);L$(I4)
120 NEXT I3
130 NEXT I2
140 NEXT I1
150 END
```

“试一下吧，当INPUT询问你时，你就书写I，H，V，H（雅赫维），并启动程序。也许你会感到不悦：可能的组合只有二十四种。”

“天哪，你想用上帝这二十四个名字干什么呢？你认为我们的智者和贤人没有计算过吗？你读一读《创世之书》的第四章第十六节吧。他们可没有什么计算机。‘两块石头建造两幢房子。三块石头建造六幢房子。四块石头建造二十四幢房子。五块石头建造一百二十幢房子。六块石头建造七百二十幢房子。七块石头建造五千零四十幢房子。依此类推，想一想那嘴不能言、耳不能听的东西。’你知道在今天这叫什么吗？阶乘。而你知道为什么‘传统’提醒你说依此类推你最好停止演算吗？因为如果上帝的名字有八个字母，置换组合将是四万多个，如果是十个字母，置换排列将是三百六十多万个，而你那个可怜名字的置换排列将几乎达到四千万个。谢天谢地，幸亏你的名字不像美国人那样，中间有大写字母，否则将会上升至四亿个。如果上帝的名字是由二十七个字母组成——因为希伯来文的字母表中没有元音，只有二十二个辅音和五个词尾发生变化的字母——那么他名字的置换排列就可能达到二十九位数了。另外，你还必须把重复的排列计算在内，因为不能排除上帝的名字可能是重复二十七次的‘alef’ (19) ，这样，阶乘对你来说就不够用了。你就要计算二十七的二十七次方，这样，我想就能得出四四四后面再加三十六个〇，总计是三十九位数的置换排列。”

“你在骗我，想吓唬我一下。我也读过你那本《创世之书》。基本的字母是二十二个，而上帝用且仅用那些字母构建了所有的创造物。”

“不要再诡辩了，因为如果你陷入这种规模的序列，如果你不是计算二十七的二十七次方，而是二十二的二十二次方，得出的结果也差不多是三千四百亿乘十亿再乘十亿。就你个人的测算来看，有多大的差异呢？而且你知道吗？如果你以每秒钟一个数的速度一、二、三地数下去，要达到一个十亿，我说的是一个极小的十亿，那你几乎就要数三十二个年头。但事情比你认为的还要复杂。犹太教喀巴拉也不仅限于《创世之书》。我要告诉你为什么《托拉》的一种正确的置换排列需采用二十七个字母。不错，如果在置换过程中，五个词尾变化字母恰好在一个词中间，那么，这五个字母就变为正常形态了。但并非总是如此，在《以赛亚书》的九、六、七章中，LMRBH即Lemarbah——恰好词义为乘——在词的中间有个词尾变化字母‘mem’。”

“那是为什么呢？”

“因为每个字母都有一个相对应的数字。如果正常的mem等于四十，那么结尾的mem就相当于六百。这并不涉及‘特木拉’，它只是叫你置换，而是同‘杰马特里亚’有关，它在词与数值之间找到了极大的亲和性。有了词尾变化的mem，LMRBH这个词的数值不是二七七，而是八三七，这样就与意为‘那个慷慨施舍的人’（ThThZL，Thath　Zal）相等了。所以你瞧，需要考虑二十七个字母，因为不只要注意到音，还要看到数。现在再回到我的计算上去：置换排列为四千亿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以上。而你晓得不晓得，按每秒验证一个置换排列的速度计算，要验证全部置换排列，我们需花费多少时间？假设一台计算机——当然不是你那台可怜的小机器——能够完成的话，按一个组合需时一秒钟计算，你就要花费七十亿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分钟，即一点二三亿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小时，五百万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天多一点，一万四千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年，一百四十乘十亿乘十亿乘十亿世纪，一百四十亿乘十亿乘十亿千年。如果你有一台计算机，每秒可验证一百万个置换排列，想想能节省多少时间，你只要用一千四百乘十亿乘十亿千年！但事实上，上帝那个秘密的真实名字同《托拉》全书一样长。世界上还没有一部电脑能够穷尽对其置换排列的计算。因为《托拉》本身就是二十七个字母反复置换排列的结果。而‘特木拉’并未说你只应置换字母表中的二十七个字母，而应当置换《托拉》的全部符号。在书里，每个符号本身就是一个单独的字母，尽管在另外的页码中会无限次地出现。怎么说呢，‘雅赫维’的两个he就相当于两个不同的字母。因此，如果你想计算《托拉》整部书里全部符号可能的置换排列数，那么全世界的零都不够你用。你试一试，用你那个供会计使用的可怜的小电子计算机试一试。‘机器’当然存在，但不是在你那个硅谷生产出来的，而是神圣的喀巴拉或者‘传统’，拉比们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在做的是任何机器永远做不到的，我们也希望它永远不要去做。因为当组合穷尽时，结果仍应是一个秘密，而无论何种情况下，宇宙都会结束它的周期——健忘的我们就会在伟大的迈塔特龙 (20) 的荣耀中发出闪光。”

“阿门。”亚科波·贝尔勃说。

然而从那个时候起，迪奥塔莱维就一直撺掇他搞这些头昏脑晕的事，这一点我当时就应当注意到了。我好几次看到贝尔勃在下班之后仍专心致志地摆弄程序，验证迪奥塔莱维的计算。他要向他证明，起码他的“阿布”能在几秒钟内就把真相告诉他，不用在发黄的羊皮纸上采用洪积代以前的、照我说连零都不知为何物的那种数字系统徒手计算。白费工夫，“阿布”尽其所能，还是只能给他一个指数的答案，贝尔勃也就没

法用一个排满无穷无尽的零的电脑屏幕来羞辱迪奥塔莱维了，这些零却应是对宇宙组合相乘和所有可能世界爆炸的无力的视觉模仿……

不过，所有这一切发生之后，面对那幅玫瑰十字会的复制版画想口令的时候，贝尔勃不可能不想到就上帝之名而做的那些操作。然而，他可能摆弄的是三十六或者一百二十这样的数字，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他是在这些数字上走火入魔了。他之所以不会组合希伯来文的四个字母，是因为他知道，四块石头只能建造二十四幢房子。

他或许在意大利文的转写上做了些文章，这种转写包含有两个元音。用六个字母就能组成七百二十个置换排列。可能有一些重复，但迪奥塔莱维也说过两个he就相当于两个不同的字母。他或许可以选择第三十六个或第一百二十个排列。

我到他家时大约是十一点，现在一点了，我要编制一个玩六个字母字谜的程序，只要改变一下现成的为四个字母设计的程序就行了。

我需要呼吸一点新鲜空气。于是我上了街，买了一些食物和一瓶威士忌。

回到他家后，我把小面包往角落里一扔就打开威士忌，并放入BASIC语言系统磁盘，编写置换六个字母的程序——像通常一样，总是会出错的，于是又花费了整整半个小时，大约在两点半，程序开始运作了，我眼前的屏幕上列队向我显示上帝的七百二十个名字。

iahveh iahvhe iahevh iahehv iahhve iahhev iavheh iavhhe
iavehh iavehh iavhhe iavheh iaehvh iaehhv iaevhh iaevhh
iaehhv iaehvh iahhve iahhev iahvhe iahveh iahehv iahevh
ihaveh ihavhe ihaevh ihaehv ihahve ihahev ihvaeh ihvahe
ihveah ihveha ihvhae ihvhea iheavh iheahv ihevah ihevha
ihehav ihehva ihhave ihhaev ihhvae ihhvea ihheav ihheva
ivaheh ivahhe ivaehh ivaehh ivahhe ivaheh ivhaeh ivhahe
ivheah ivheha ivhhae ivhhea iveahh iveahh ivehah ivehha
ivehah ivehha ivhahe ivhaeh ivhhae ivhhea ivheah ivheha
ieahvh ieahhv ieavhh ieavhh ieahhv ieahvh iehavh iehahv
iehvah iehvha iehhav iehhva ievahh ievahh ievhah ievhha
ievhah ievhha iehahv iehavh iehhav iehhva iehvah iehvha
ihahve ihahev ihavhe ihaveh ihaehv ihaevh ihhave ihhaev
ihhvae ihhvea ihheav ihheva ihvahe ihvaeh ihvhae ihvhea
ihveah ihveha iheahv iheavh ihehav ihehva ihevah ihevha
aihveh aihvhe aihevh aihehv aihhve aihhev aivheh aivhhe
aivehh aivehh aivhhe aivheh aiehvh aiehhv aievhh aievhh
aiehhv aiehvh aihhve aihhev aihvhe aihveh aihehv aihevh
ahiveh ahivhe ahievh ahiehv ahihve ahihev ahvieh ahvihe
ahveih ahvehi ahvhie ahvhei aheivh aheihv ahevih ahevhi
ahehiv ahehvi ahhive ahhiev ahhvie ahhvei ahheiv ahhevi
aviheh avihhe aviehh aviehh avihhe aviheh avhieh avhihe
avheih avhehi avhhie avhhei aveihh aveihh avehih avehhi
avehih avehhi avhihe avhieh avhhie avhhei avheih avhehi
aeihvh aeihhv aeivhh aeivhh aeihhv aeihvh aehivh aehihv
aehvih aehvhi aehhiv aehhvi aevihh aevihh aevhih aevhhi
aevhih aevhhi aehihv aehivh aehhiv aehhvi aehvih aehvhi
ahihve ahihev ahivhe ahiveh ahiehv ahievh ahhive ahhiev
ahhvie ahhvei ahheiv ahhevi ahvihe ahvieh ahvhie ahvhei
ahveih ahvehi aheihv aheivh ahehiv ahehvi ahevih ahevhi
hiaveh hiavhe hiaevh hiaehv hiahve hiahev hivaeh hivahe
hiveah hiveha hivhae hivhea hieavh hieahv hievah hievha
hiehav hiehva hihave hihaev hihvae hihvea hiheav hiheva
haiveh haivhe haievh haiehv haihve haihev havieh havihe
haveih havehi havhie havhei haeivh haeihv haevih haevhi
haehiv haehvi hahive hahiev hahvie hahvei haheiv hahevi
hviaeh hviahe hvieah hvieha hvihae hvihea hvaieh hvaihe
hvaeih hvaehi hvahie hvahei hveiah hveiha hveaih hveahi
hvehia hvehai hvhiae hvhiea hvhaie hvhaei hvheia hvheai
heiavh heiahv heivah heivha heihav heihva heaivh heaihv
heavih heavhi heahiv heahvi heviah heviha hevaih hevahi
hevhia hevhai hehiav hehiva hehaiv hehavi hehvia hehvai
hhiave hhiaev hhivae hhivea hhieav hhieva hhvaie hhvaei
hhavie hhavei hhaeiv hhaevi hhviae hhviea hhvaie hhvaei
hhveia hhveai hheiav hheiva hheaiv hheavi hhevia hhevai
viaheh viahhe viaehh viaehh viahhe viaheh vihaeh vihahe
viheah viheha vihhae vihhea vieahh vieahh viehah viehha
viehah viehha vihahe vihaeh vihhae vihhea vieah viheha
vaiheh vaihhe vaiehh vaiehh vaihhe vaiheh vahieh vahihe
vaheih vaheih vahhie vahhei vaeihh vaeihh vaehih vaehhi
vaehih vaehhi vahihe vahieh vahhie vahhei vaheih vaehhi
vhiaeh vhiahe vhieah vhieha vhihae vhihea vhaieh vhaihe
vhaeih vhaehi vhahie vhahei vheiah vheiha vheaih vheahi
vhehia vhehai vhhiae vhhiea vhhaie vhhaei vhheia vhheai
veiahh veiahh veihah veihha veihah veihha veaihh veaihh
veahih veahhi veahih veahhi vehiah vehiha vehaih vehahi
vehhia vehhai vehiah vehiha vehaih vehahi vehhia vehhai
vhiahe vhiaeh vhihae vhihea vhieah vhieha vhaihe vhaieh
vhahie vhahei vhaeih vhaehi vhhiae vhhiea vhhaie vhhaei
vhheia vhheai vheiah vheiha vheaih vheahi vhehia vhehai
eiahvh eiahhv eiavhh eiavhh eiahhv eiahvh eihavh eihahv
eihvah eihvha eihhav eihhva eivahh eivahh eivhah eivhha
eivhah eivhha eihahv eihavh eihhav eihhva eihvah eihvha
eaihvh eaihhv eaivhh eaivhh eaihhv eaihvh eahivh eahihv
eahvih eahvhi eahhiv eahhvi eavihh eavihh eavhih eavhhi
eavhih eavhhi eahihv eahivh eahhiv eahhvi eahvih eahvhi
ehiavh ehiahv ehivah ehivha ehihav ehihva ehaivh ehaihv
ehavih ehavhi ehahiv ehahvi ehviah ehviha ehvaih ehvahi
ehvhia ehvhai ehhiav ehhiva ehhaiv ehhavi ehhvia ehhvai
eviahh eviahh evihah evihha evihah evihha evaihh evaihh
evahih evahhi evahih evahhi evhiah evhiha evhaih evhahi
evhhia evhhai evhiah evhiha evhaih evhahi evhhia evhhai
ehiahv ehiavh ehihav ehihva ehivah ehivha ehaivh ehaihv
ehahiv ehahvi ehavih ehavhi ehhiav ehhiva ehhaiv ehhavi
ehhvia ehhvai ehviah ehviha ehvaih ehvahi ehvhia ehvhai
hiahve hiahev hiavhe hiaveh hiaehv hiaevh hihave hihaev
hihvae hihvea hiheav hiheva hivahe hivaeh hivhae hivhea
hiveah hiveha hieahv hieavh hiehav hiehva hievah hievha
haihve haihev haivhe haiveh haiehv haievh hahive hahiev
hahvie hahvei haheiv haheiv havihe havieh havhie havhei
haveih havehi haeihv haeivh haehiv haehvi haevih haevhi
hhiave hhiaev hhivae hhivea hhieav hhieva hhvaie hhvaei
hhavie hhavei hhaeiv hhaevi hhviae hhviea hhvaie hhvaei
hhveia hhveai hheiav hheiva hheaiv hheavi hhevia hhevai
hviahe hviaeh hvihae hvihea hvieah hvieha hvaihe hvaieh
hvahie hvahei hvaeih hvaehi hvhiae hvhiea hvhaie hvhaei
hvheia hvheai hveiah hveiha hveaih hveahi hvehia hvehai
heiahv heiavh heihav heihva heivah heivha heaihv heaivh
heahiv heahvi heavih heavhi hehiav hehiva hehaiv hehavi
hehvia hehvai heviah heviha hevaih hevahi hevhia hevhai
Ok

我手持打印出的纸张不放手，仿佛是在查阅原版《托拉》的卷轴。我验证了第三十六个名字。屏幕完全黑了。我呷了最后一口威士忌，然后用迟疑的手指企图试试第一百二十个名字。一无所获。

当时我真想死。可我现在成了亚科波·贝尔勃了，而亚科波·贝尔勃当时就猜到了我现在的念头。我肯定犯了一个错误，一个极愚蠢的错误，一个微不足道的错误。我曾经离解决问题只有一步之遥，或许出于我没有想到的原因，贝尔勃是从底下向上数的？

卡索邦，你这个傻瓜，我对自己说。对，一定是从底下开始的。或者是从右向左排的。贝尔勃是把上帝之名转写成拉丁字母输入电脑的，当然包含了元音，由于原来是希伯来文字，所以他是从右向左书写的。他输入的不是我开始想的IAHVEH，而是HEVHAI。所以很自然，置换排列的顺序就倒过来了。

所以我应当从底下向上数。我再次验证那两个名字。

一无所获。

看来，我全弄错了。我在一种美好却虚假的设想中固执己见。最优秀的饱学之士就会犯这种错误。

不，不只是饱学之士，所有人都会犯这种错误。我们难道没看到近一个月来至少出版了三部小说，其中的主人翁在电脑中寻找上帝之名吗？贝尔勃不会是如此平庸之辈吧。再说，人们选择口令时，会选某个容易记忆的词，一个瞬间浮现在脑海中的词，几乎是本能地输进去了。可想而知是IHVHEA！也许后来他会把“诺塔里孔”置于“特木拉”之上，再发明一个字谜，以便能记起这个词。也许是：伊梅尔达，你替被凶残杀害的希兰复仇 (21) ……

再说，贝尔勃为什么要考虑迪奥塔莱维的喀巴拉术语呢？他曾迷恋“计划”，而我们在“计划”中放了那么多东西，玫瑰十字会、“秘密共治”、何蒙库鲁兹、傅科摆、埃菲尔铁塔，德鲁伊特 (22) ，以诺 (23) ……

以诺……我想到了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我伸手将被我查处的照片又翻转过来。我尝试着压抑不合时宜的思绪，在皮埃蒙特大区那个夜晚的回忆……我靠近照片并阅读上面题写的文字：“因为我是第一个又是最后一个。我既被尊敬，又被憎恶。我是妓女也是圣女。索菲亚”。

这应当是在里卡尔多家的欢宴之后写的。索菲亚由六个字母组成，

为什么需要置换它的字母呢？是我想得过于晦涩了。贝尔勃爱洛伦扎。他之所以爱她，是因为她就是她，索菲亚——在那一刻想着她，谁晓得……不，相反，贝尔勃的想法更离奇古怪。这时我想起了迪奥塔莱维的话："在第二个塞菲拉中，阴暗的阿里夫变成了光明的阿里夫。从黑暗之点涌现出《托拉》的字母。身体是辅音，呼吸是元音，两者皆伴随着虔诚教徒的赞美诗。当符号的音律移动时，辅音与元音也跟着动起来。这就产生了贺克玛——聪慧、知识，这些原始的思想像宝盒似的包含了一切，并且随时都能在创造之中展现。在贺克玛中包含着以后将会产生的所有那些东西的本质……"

那阿布拉菲亚是什么？它可是藏有很多的秘密文档啊！贝尔勃晓得的，或者他认为晓得的那个宝盒就是他的索菲亚。他选用了一个秘密的名字，深入到阿布拉菲亚——他做爱的（唯一）对象——的深处。但他在同阿布拉菲亚做爱的时候，却同时想着洛伦扎。他想如同深入阿布拉菲亚的内心深处那样，也深入到洛伦扎的心里去探个明白。他想叫阿布拉菲亚难以被其他人深入，正如对他来说，洛伦扎也谜团重重一样，他幻想守卫、了解和获取洛伦扎的秘密，正如他拥有阿布拉菲亚那样……

我在为自己发明一种解释，并幻想那是真的。正如对待"计划"那样：拿我的愿望当现实。

但因为我已经醉了，于是我又敲起了键盘，输入SOPHIA。电脑彬彬有礼地询问我："你有口令吗？"愚蠢的电脑，你想到洛伦扎时难道也不激动吗？

六

> 犹大·莱昂热衷于字母置换排列
>
> 和复杂的变化
>
> 最后他宣读了名字，即密码，
>
> 门，回声，宾客和宫殿……
>
> 豪·路·博尔赫斯《假人》

那时，我抱着对阿布拉菲亚的仇恨，对多次愚钝的发问（"你有口令吗？"）答以"No [(24)] "。

屏幕上开始充斥了词、句子、索引，各种言语滚滚而来。

我闯进了阿布拉菲亚的秘密。

我为这一胜利而激动，甚至没有想一下，为什么贝尔勃恰恰选用了这个词。现在我知道了，我知道他在清醒的时刻，明白了我现在才明白的事，在星期四我脑子里想的只是：我赢了。

我手舞足蹈，拍着手唱起了一首在兵营中传唱的歌。然后，我停下来去洗手间洗脸。我返回桌前，首先打印了最后的文档，即贝尔勃在他出逃巴黎前写的那份。在打印机不停息地轧轧作响之际，我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还继续喝着酒。

当打印机停下来时，我读到了打印件，我被震撼得心慌意乱，无法断定在我面前的是不寻常的发现还是胡言乱语的见证。我对亚科波·贝尔勃到底了解多少呢？两年来，我几乎每天都不离其左右，但我究竟了解他什么呢？我对这个人的日记能相信多少呢？根据他的自白，他是在一种特殊的环境下，在受到酒、烟、恐惧困扰的迷糊状态下，在三天时间里完全与世隔绝写成的。

现在夜晚降临，这是六月二十一日的夜晚。我的双眼酸痛得流泪。从早晨到现在我一直盯着屏幕和那些打印出来的密密麻麻的点描式的东西。我读到的也许是真的也许是假的，反正贝尔勃说他次日要来电话。我应该在这里等待。我感到头晕。

我摇摇晃晃地进了卧室，和衣一头倒在了凌乱的床上。

早上近八点，我从沉睡中苏醒，睡眼惺忪，根本不知自己身在何处。庆幸的是还剩一罐咖啡。电话铃声尚未响起，我不敢贸然上街买东西，生怕贝尔勃就在此刻打来电话。

我又回到电脑前，按时间顺序打印其他磁盘上的东西。我找到了游戏、练习、我所知道的一些事件的概述，但那些事件折射了贝尔勃的个人看法，所以现在在我眼里也显得完全不同了。我找到了一些日记、自白、苦心孤诣写出的小说草稿，他也知道，这些东西不会获得成功。我找到了一些注解和对一些人物的描绘，尽管我记得他们，但现在他们完全是另一副面孔了——我想说的是更险恶的面孔，或者变得更险恶的是我的目光，是我把那些偶然的影射拼凑成一幅可怕的镶嵌画的方式？

我首先找到的是一份完整的文档，它收集的只是一些引语，都是贝尔勃最近读书时摘录的，我一眼就看出来了，在这些个月里，类似的文章我们读了多少呀……一共有一百二十条。这个数字不是随意写的，不然这样的巧合会令人担忧。但为什么是这些话而不是别的呢？

现在我只能在那份文档的启示下重读贝尔勃的文章，重新演绎我脑海中的整个故事。我念那些摘录，就如同数着异教徒的念珠祷告似的，尽管我发现其中有一些片断对贝尔勃来说可能敲响警钟、指明解救的道路。

或许我再也分不清善意的建议和意义的偏移了吗？我尝试着说服我自己，我的重新解读是正确的，但是那个早晨，某个人对我，而不是对贝尔勃说，我是个疯子。

月亮慢慢地在布里科山丘后面的地平线上升起。一幢很大的房子，里面有沙沙声响，不知是什么东西，也许是蛀虫、老鼠，或者是阿德里诺·卡乃帕的幽灵……我不敢穿越走廊，我站在卡尔洛姑父的书房里，从窗户向外探望，我不时走到露台上去查看，是否有人靠近这里上到山丘上去。我似乎置身于一部电影之中，真令人焦虑：“他们快来了……”

然而山丘在这夏季的夜晚却是如此的宁静。

另一个晚上，从五点到十点，为了消磨时间和振作精神，我潜伏在潜望镜室里尝试着重新构建的往事远比这些更冒险、更不确定、更疯狂，为了使血液流通，我缓慢轻柔地活动双腿，犹如跟着非洲－巴西风格的节奏起舞一样。

我好似一边沉浸在由非洲手鼓伴奏、蛊惑人心的摇摆舞中，一边回想近几年……也许为了接受启示，我们像机械芭蕾舞那样开始的幻想，或许会在这座机械的殿堂里变成伊苏驱魔仪式、附身、显灵和主宰？

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里，我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证实那份文档所说的是真的。我还能以怀疑来自卫。在午夜之前，我将会发现我已来到了巴黎，像盗贼似的藏身在一个无辜的技术博物馆里，只是因为我糊里糊涂地参加为游客组织的马库姆巴教活动，任由自己被那些气味和鼓点的节奏催眠了。

而我的记忆在重拼镶嵌画时，不停在祛魅、怜悯和置疑之间摇摆，

还有精神上感受到的那种气氛，感到在神话般的幻觉和对陷阱的预感之间摇摆不定，现在我愿保留这种记忆，用我非常清醒的头脑反思我当时所思所想，重温我曾贪婪阅读过的资料。我在前往巴黎的前一天、去机场的那天早晨以及赴巴黎的途中都手不释卷地阅读着。

我尝试弄清楚那种不负责任的手法，我、贝尔勃，还有迪奥塔莱维都使用它来描绘世界并且——迪奥塔莱维好像对我说过——再次揭示《托拉》，它们在炽热的火焰中刻在密密麻麻的昆虫留下的间隙里，仿佛使《托拉》变得更清楚明了。

现在，在我——但愿如此——平复心境和Amor Fati [25] 之后，我就在这里讲述我两夜之前在潜望镜室里以不安的心情回忆起的故事——但愿它是虚构的，两天前我在贝尔勃的寓所读到了它，这也是十二年来，我无意识地在皮拉德酒吧的威士忌和加拉蒙出版社的尘埃之间经历的故事。

---

(1) Okhranka，十九世纪晚期俄国秘密警察组织。

(2) Assassin，十一至十三世纪伊斯兰教中伊斯玛仪派尼查尔支派的成员，以暗杀敌人为宗教义务而出名。

(3) 希腊文转写，请 。

(4) 此段原文都由拼写错误的单词组成。

(5) Accademia della Crusca，意大利著名学会，旨在纯洁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学语言托斯卡纳语。

(6) 英文，爱和喜悦 。

(7) 拉丁文，遗忘的技巧 。

(8) 拉丁文，上帝说要有光 。

(9) Tomás de Torquemada（1420—1498），西班牙异端裁判所第一任总裁判官。

(10) 阿米加文，如我所言 。

(11) *Torah* ，广义泛指上帝启示给以色列人的真道，狭义专指《圣经· 旧约》的首五卷。有时也包括口传律法和成文律法。一般也称《摩西五经》。

(12) *Sefer Yetzirah* ，犹太神秘主义最早的典籍。

(13) Shekinah，犹太教神学名词，表明上帝为永在之神。

(14) Philip Marlowe，美国作家雷蒙德·钱德勒（Raymond Chandler，1888—1959）创造的虚构人物，职业是私家侦探。

(15) 拉丁文，兄弟会 。

(16) Yahweh，犹太教所尊崇的上帝的名字，原为希伯来文的四个辅音字母。

(17) Abraham Abulafia（1240—约1291），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推崇的古代圣人。

(18) Golem，犹太人的民间传说中一个被赋予生命的偶像。

(19) 希伯来文的第一个字母。后文音译作“阿里夫”。

(20) Metatron，犹太教神话传说中最大的天使。

(21) 原文为Imelda，Hai Vendicato Hiram Empiamente Assassinato。首字母构成IHVHEA。

(22) Druid，古代凯尔特人中一批有学识的人，来往于橡树林，担任祭司、教师和法官。

(23) Ennoia，即思想、意念。

(24) 即意大利文中的“不、没有”。

(25) 拉丁文，欣然接受命运 。

第三章　比纳

七

不要过于期待世界末日。

斯坦尼斯瓦夫·耶·莱茨《格言》

克拉科夫，文学出版社，一九七七年，“粗野的想法”

在一九六八年之后两年进入大学学习，就好像在一八九三年被录取进入圣西尔学院 (1) 一样，有一种生不逢时的感觉。比我至少年长十五岁的亚科波·贝尔勃在稍晚些时说服我，每代人都会经历这种感觉。人总是生在错误的标记下，而要有尊严地生活在世界上，就意味着要日复一日地修正自己的星占。

我认为，人会成为父辈在空闲时、在他们不操心如何教育我们时，顺便教导我们要成为的那种人。人是在智慧的垃圾中成长的。我十岁时，想叫我的父母给我订阅某一周刊，那上面刊载文学名著的连环画。不是因为吝啬，而是怀疑连环画有什么问题，我父亲倾向于不订。“这本杂志的宗旨，”那时我以权威性的口吻辩称——因我是一个机灵而又会说服人的孩子，“归根结底是用一种娱乐的方式教育人。”我引用了广告上的话。我父亲正在读报，连眼也不抬：“你要的那份杂志的宗旨是所有报章的宗旨，那就是卖得越多越好。”

从那天起，我开始变成一个不肯轻信的人了。

也就是说，我后悔我曾经是一个轻信的人。我曾任由激情支配，感情用事。那种冲动就是轻信。

不肯轻信并不等于什么也不相信。不要相信一切。一次相信一件事，只有当第二件事是从第一件事衍生出来的时候再去相信它。做事要以近视的方式去做，不要冒远景的风险。如果有两件互不相关的事，你两者都相信，而且还认为会有来自某个方面的第三件事把这两件事联系在一起，这就是轻信。

不轻信并不排除好奇心，相反可以抚慰它。我不信任概念的链条，

却喜欢多声部的概念。只要不去相信，两种虚假的概念相遇后可能创造出美好的音程，或者diabolus in musica [(2)] 。我不尊崇那些别人为其赌上生命的概念，但我不尊崇的两种或三种概念却能够构成一个旋律。或者节奏，如果是爵士乐那更好。

后来莉娅对我说：“你生活在表面。你感到自己有深度，那是因为你把许多东西镶嵌在一起，做出一个固体的样子，如果真是固体的话，它是站不住脚的。”

“你在说我是一个肤浅的人？”

“不，”她回答我，“其他人所谓的深度只是一个超立方体，一个四维的立方体。你从一面进去，从另一面出来，你处在一个不能同你的世界共存的世界里。”

（莉娅，我不知道还能不能再见到你，现在“他们”从一个错误面进去了，侵入了你的世界，都是我的错：我让“他们”相信有深渊，这是“他们”因脆弱而求之不得的。）

在十五年前，我究竟在想什么？我知道不要去相信，却感到身处那么多相信的人中，我是有罪过的。我感到他们是正确的，所以我决定像服用阿司匹林一样去相信。没有害处，还会变得好些。

我置身于革命之中，或者至少是一种激动人心、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模仿之中，寻求一种荣耀的信仰。我说的荣耀，是指参加集会和游行示威，同其他人一起高呼口号：“法西斯、资产阶级，你们的日子不长了，再过几个月就完蛋了！”我没有扔过石块或金属弹子球之类的东西，因为我总是怕他们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当警察出动后我沿着市中心大街逃跑时，还是感受到了道义上的激情。我回到家里以后，有一种履行了义务的快慰感。我实在不喜欢人们在各种集会上因分派别而产生的矛盾和对抗：我对那种只要听到一个正确的语录就从一派跳槽到另一派的做法深表怀疑。我以找到正确的语录为乐，我在“调音”。

那时我在一个接一个的横幅标语下行进在游行队伍中时，偶尔会跟在一位让我想入非非的姑娘身后。由此我得出了结论，对我的很多同学来说，政治活动就是一种性经历——性是一种激情。我只感到好奇。不错，在阅读有关圣殿骑士团及归咎于他们的各种残暴行为的材料时，我偶然看到了卡波克拉蒂斯 [(3)] 的主张，他认为为了摆脱天使和宇宙主宰

者的暴政统治，就要把坏事做绝，从自己对世界和对自己的身躯所负的债务中解脱，而只有完成这所有的行动，灵魂才能从各种激情中解放出来，回归到原本的纯净境界。当我们发明“计划”的时候，我发现很多受秘密蛊惑的人为了找到启示，走的就是那条路。但是阿莱斯特·克劳利这个被认为是自古以来最变态的男人，他不分性别同他的崇拜者无所不为，据其传略记载，他只选择最丑的女人（我可以想象，那些男人也好不到哪里去）做他的性伴侣，我真怀疑他从来就没有好好地做过爱。

这应当取决于权力欲和性无能之间的关系。马克思是我心仪之人，因为我确信他同他的燕妮的性生活十分愉悦。我们能从他文章的平静气息和幽默感中觉察这一点。然而有一次，在大学的走廊里，我说，常同克鲁普斯卡娅上床的后果是只能写出《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这样的东西。当时我差一点吃了拳脚之苦，他们指责我是个法西斯。指责我的人是一个留着鞑靼人胡须的高个子，我对他印象很深，他现在把胡须全剃光了，加入了一个编箩筐的团体。

我之所以又提起那时的心绪，只是为了找回我和加拉蒙出版社联系上和与亚科波·贝尔勃相熟时的心情。我是本着讨论真理的精神去那里的，目的是为了使自己提高到可以修改稿件的水平。我认为，根本的问题是引用“我就是那种人”时决定把标点符号放在哪里，放在引号外面还是里面。

所以，我的政治选择是文献学。米兰大学在那些年代是个范例。当全国其他地方的学生到处占领教室、攻击老师、要他们只讲无产阶级的科学时，我们这里除了个别冲突外，宪法还起作用，或者说地方的妥协还是存在的。革命进驻外部区域、阶梯教室、大走廊，而官方的文化退隐到内部的走廊、楼上各层受到保护和保障，人们照样畅所欲言，好像什么事都不曾发生一样。

这样，我上午到楼下去讨论无产阶级的科学，下午去楼上做贵族的学问。我在这两种平行的世界里过得很惬意，并未感到丝毫的矛盾。我曾认为可能已到一个平等社会的大门口了，但我也对自己说，在那种社会里，比如说铁路应当还通吧（应该比以前好），而围着我的那些无套裤汉事实上并没有学会如何向蒸汽机车头的锅炉里加煤，如何搬道岔，如何草拟火车时刻表。总要有人有能力操作火车才行。

我并非没有一点内疚，我感到自己像斯大林一样捋着胡须微笑并思索着：“可怜的布尔什维克，你们干吧，干吧，我正要去第比利斯的研

讨会，然后五年计划由我来制定。”

也许因为早晨我情绪比较高吧，下午我就对学问将信将疑了。所以，我想学习某种东西，某种能在资料上得到确认的东西，以便将它同信仰的内容区别开来。

几乎是出于偶然的原因，我参加了一个关于中世纪历史的研讨会，选择的论文题目与圣殿骑士团遭审判有关。自从我看到第一批文献资料起，圣殿骑士团的历史就对我产生了很大的吸引力。在那个同执政者斗争的年代，我对审判史极为憎恶，它纵容限定推理诉讼，结果圣殿骑士就凭这个推理被判火刑。但我很快发现，自从他们被判火刑以来，有一班追逐神秘事件的人设法到处寻找他们，但从来就提不出一个证据来。这种浪费精力和时间的幻想大大刺激了我的不信任感，我决心不再同这些秘密爱好者浪费时间，只靠当时的原始资料。圣殿骑士团是宗教一骑士性质的社团，由于获得了教会承认，才得以存在。如果教会解散了它，并且在七个世纪以前就这样做了，那么圣殿骑士团就不复存在了，就算还存在，那也不是圣殿骑士团了。我制作了至少关于一百部书籍的卡片，但最后我只读了三十本左右。

当我大约在一九七二年末开始写论文时，我同亚科波·贝尔勃正是因为圣殿骑士团而相识，当然是在皮拉德酒吧。

八

我来自光明与诸神，现在却被流放，同它们分离开了。

Turfa'n M7

皮拉德酒吧在那个年代是一个自由港，是星系里的一个小酒馆。包围地球的蛇夫座外星人同巡逻在范艾伦辐射带上的帝国军队在那里友好地相会。它是位于米兰老运河边上的一家老酒吧。柜台还是镀锌板做的，有一个台球桌。这地方的有轨电车司机、乘务员和手艺人一大早就来这里喝一小口白葡萄酒。大约在一九六八年和以后的年代里，皮拉德酒吧变成了一家“里克咖啡馆 (4) ”，搞“运动”的积极分子能同为企业主吆喝的记者在同一张桌上玩扑克牌。记者在一期报刊截稿之后，就如同孩童般轻松喜悦，这时首批卡车已经出发向各报摊报亭散布政府的谎言了。在皮拉德，记者也会感到自己是受剥削和被利用的无产者，一个被

意识形态牢牢拴住的剩余价值的创造者，而大学生们也因此原谅和赦免他。

晚上十一点到夜里两点钟之间，在那里进进出出的是编辑、建筑师、社会新闻记者，他们的文章报道多登在第三版上，还有米兰布莱拉美术学院的画家、一些中等水平的作家和像我这样的大学生。

一点点酒精刺激是必需的，老皮拉德酒吧在为有轨电车司乘人员和比较有贵族气派的客人备有大瓶白葡萄酒的同时，为民主派的知识分子将苏打水和苦涩的拉马佐蒂酒换成法国法定产区的气泡酒，还为革命者提供“尊尼获加”威士忌。我可以单靠记录从十二年“百龄坛”威士忌红标过渡到麦芽酒的时间和方式写下那些年的政治史。

随着新顾客的到来，皮拉德放弃了旧的台球桌（画家和有轨电车司乘曾经在那里用小球相互博弈），换上了一个电子弹球机。

我只能让那只小球停留极短时间，起初我感到可能是我思想不集中，或者手的灵活性不够。直到我多年之后看到洛伦扎·佩雷格里尼玩这种游戏，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开始我没有注意到她，有一天晚上，我循着贝尔勃的目光望去，才聚焦在她身上。

贝尔勃光顾那家酒吧，就好像是顺便路过时进去的（他成为那里的常客起码有十年了）。他经常在吧台前或者一张小桌旁插入交谈，但几乎总是冷不防地给大家热情的谈话泼一瓢冷水，不管议论的是什么事。他还以另一种技巧，即提问题，来挫大家的谈峰。有一个人讲述一件事，吸引大伙凝神倾听，而贝尔勃总是用他蓝绿色的眼睛不经意地看着那位谈话者，他手握酒杯，保持在腰部的高度，像早已忘了喝酒似的，他发问：“真是这样的吗？”或者：“他真是那么说的吗？”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反正任何人包括讲述的人都会在这时怀疑故事的真实性。看来是他那皮埃蒙特人的语调使肯定变成了疑问，又使疑问变成了嘲弄。作为皮埃蒙特人，贝尔勃的谈话方式是不注视交谈者的眼睛，但也不是像有的人那样逃避交谈者的视线。贝尔勃的视线不会离开对话。它只是转悠，突然就盯在你不注意的某个交点上，在空间的一个不确定点上，使你感到，好像你直到那时还愚钝地停留在唯一一个无足轻重的内容上。

但不仅仅是眼神。一个举止、一句感叹，贝尔勃就有能力让人乱了阵脚。我要想说的是，假设你焦急地想表明康德确实完成了一次现代哲学上的哥白尼革命，正拿自己的命运在这个结论上下赌注，坐在你面前

的贝尔勃会突然看自己的双手或凝视膝盖，或半闭着眼皮显露出埃特鲁斯坎人的微笑，抑或有几秒钟的时间张着口，抬头仰视天花板，然后带着轻微的口吃说：“哎呀，那、那个康德……”或者如果他更明确地投身于颠覆整个先验理想主义的体系中：“那么，他真的想不顾一切地起那个哄呀……”然后，他关切地看看你，好像是你而不是他破除了魔法，并鼓励你说：“那说吧，说吧。因为当然在那背后有……有点什么在……他是一个有天赋的人。”

有时，当他极度气愤时，会做出很不礼貌的反应。鉴于能使他大动肝火的只有别人的无礼，他的来而不往非礼也仅止于内心的无礼，也就是局部的无礼。他紧闭双唇，先是眼睛向上，然后将视线和头转向左下方，低声地说：“Ma gavte la nata.”对不懂这种皮埃蒙特表述的人，有时他会解释说：“就是拔掉瓶塞。是针对狂妄自大的人说的，可以设想，这种人是在屁股里插着塞子的压力下以一种不正常的姿态支撑着，如果拔掉塞子，就嘶嘶地泄了气，他也就返回到人的正常处境中了。”

贝尔勃的这些高谈阔论能使你领悟万事万物的空虚与无聊，我被他的话吸引住了。但是我从中吸取的却是一个错误的教训，我认为这是对他人提出的庸俗真理表达轻蔑的最佳范例。

直到现在，当我揭开了阿布拉菲亚的秘密，即闯进了贝尔勃的心灵时，我才知道，原本我以为是祛魅和上升到生活原则的东西，对他来说却是一种忧郁伤感的方式。他那种知识分子的、消沉的放荡不羁背后，隐藏着一种对绝对的沮丧渴求。第一次看到他时，你很难读懂他，因为贝尔勃也有轻松飘逸、平易近人的时刻，他以此来抵偿逃避、犹豫和漠不关心的时刻，在轻松的时刻，他怀着愉快不恭的态度、以创造绝对的两难选择而自得其乐。他同迪奥塔莱维一起编制了一些关于不可能的手册，那是黑白颠倒的世界和畸形学的图书参考目录。当看到他如此兴奋地高谈阔论，讲述他构建拉伯雷式的索邦大学 (5) 时，你很难理解他被真正的神学系放逐而流浪在外遭受了多大的痛苦。

在我把地址删除后，我才理解了他丢失地址时始终不能释怀的心情。

在阿布拉菲亚的文档中，我找到了贝尔勃密存在那些磁盘中的好多页所谓的日记，日记并未背离他多次强调过的做一个世界的普通观众的追求和向往。有一些日记上的日期很早，显然是在怀古之幽情的促使

下，抄录了一些古老的杂记，或者是因为他想以某种方式再加以改编。另外一些日记涉及近几年的事，也就是有了阿布之后。他机械地书写着，为的是静静地反思自己的差错，他认为自己不能“创造”，是因为创造即便会产生差错，它也总是因对除我们之外的某个人的爱而起。但是贝尔勃却不知不觉地跨越界限，他创作又创作，但从未成功：他对“计划”表现出的热情产生于撰写一本“书”的需求，哪怕其中充满了连篇累牍的、疯狂的、明知故犯的错误。只要你仍蜷缩在你那个虚空中，就还可以认为你同“一”相连，但是一旦同白垩土搅混在一起，即使是电子的白垩土，那你就已经变成了造物主，而致力于创造世界的人也就已经同错误与邪恶达成了妥协。

我生命中的三个女人.doc

是这样的：toutes les femmes que j'ai rencontrées se dressent aux horizons — avec les gestes piteux et les regards tristes des sémaphores sous la pluie … (6)

要有远大目标，贝尔勃。初恋，圣母马利亚。妈妈把我抱在怀里唱着歌，好像在轻轻地摇晃我，虽然我现在已经不需要再听摇篮曲了，但我仍然求她唱，因为我喜欢她的嗓音和她胸部散发出的薰衣草的芳香：“噢，天上的圣母，纯洁又美丽——　噢，圣女，新娘，使女——噢，救世主之母。”

自然：我生命中的第一个女人并不属于我——　正如就定义而言，她也并不属于任何人一样。我立即就爱上了一个没有我也无所不能的独一无二的女人。

后来是玛丽莱娜（玛莉莱娜？玛莉· 莱娜？）。富于诗情地描写一下她在曙光初照下的模样，金色的长发，天蓝色的大蝴蝶结。我仰头笔直站在长凳前，她在椅背上从容地漫步，两臂伸开平衡她的摇摆（多媚人的心脏期外收缩），裙裾围绕着粉红色的大腿轻轻飞扬。高高在上，不可企及。

小素描：就在那天晚上，妈妈给我小妹粉红色的身体上扑撒爽身粉。我问妈妈，小妹的“小鸟”何时才能冒出来呀？妈妈说，女孩冒不出小鸟来，她们就是这个模样了。我蓦然又看到了玛莉· 莱娜在微风吹拂的天蓝色裙裾下露出来的白色内裤。我明白了，这是一个傲慢的高不可攀的金发女人，因为她与众不同。任何关系都不可

能，她属于另类。

第三个女人消失在她投入的深渊里。她刚刚在睡梦中死去。奥菲利亚，躺在鲜花丛包围的处女棺椁中，脸色苍白。此时神父正在向她宣读给死者的祷文。突然，她直挺挺地站在灵柩台上，蹙着眉、板着苍白的面孔，愤懑地用手指着神父，瓮声瓮气地说："神父，不要再为我祈祷了。今晚我在入睡之前已孕育出一个不洁的想法，也就是我生命中唯一一个这样的想法，而现在我被罚下地狱。"再找回第一次行圣礼的书。有插图吗？或者全是我的想象？是的，她是因思念我而死的，不洁的想法就是我渴望得到不可企及的玛莉· 莱娜，因为她是另类，命中注定。她受罚下地狱是我的罪过，我是任何受罚下地狱的受害者的罪人，我没有拥有过这三个女人：想要占有她们就要受到惩罚。

我失去了第一个女人，因为她已升入天堂，失去第二个女人，因为她在炼狱中羡慕她永远不会有的阳具，失去第三个女人是因为她已被打入地狱。从神学理论讲，完美无缺。已经写过了。

然而还有一个关于切奇莉娅的故事，切奇莉娅还活在世上。我在入睡之前想到她，我恍恍惚惚地好像到山丘上的牛奶场去取牛奶，当时游击队员正从对面山丘上的控制点射击，我觉得我是跑过去救她，把她从那群黑色凶手 (7) 中夺回来，他们手中挥舞着冲锋枪追逐她……她的头发比玛莉· 莱娜的更金黄亮丽，比灵柩中的少女更动人，比圣母马利亚更纯洁，更俯首帖耳。切奇莉娅很活泼，但很难接近，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我应该同她搭话，我确信她会爱上像我这样的人，可她爱他，他叫帕皮，也是金发，金发竖立在一个小脑瓜上，年长我一岁，有一支萨克斯管，而我连支小号也没有。我从未见过他们俩在一起，但是在祈祷室里人们都碰着肘腕讥笑着窃窃私语，说他们俩做爱。这准是捏造，这些像山羊一样好色的小农民。他们想让我知道，她（女王、使女、新娘、圣女）是如此容易接近，有人已经得手了。不管怎样——　这第四种情况——我出局了。

这方面的故事是否可以写一部小说？也许我应当为逃离我的女人写一部小说，因为我没能拥有她们。噢，我应该拥有她们。噢，或许是同一个故事。

总之，当你甚至不知道这是什么样的故事时，最好去修订哲学

书籍。

九

她右手握着一支金光闪闪的小号。

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

斯特拉斯堡，策次纳，一六一六年

我看到这个文档中提到小号。前天，我在潜望镜室里还不了解它有多么重要。我只看到一处提及，很平淡，觉得无关紧要。

那天在加拉蒙出版社，整整一个漫长的下午，贝尔勃被稿件压得喘不过气来。他离开纸面抬起头来，并试图让我也散散心。当时我正在他对面的桌上埋头编排世博会的老木版画。他引出一个新话题，可当他怀疑我把他的话当真时，就立即把这一幕的幕布拉上了。他回忆自己的过去，仅举一些例子来排遣空虚之感。“我反躬自问，我们将会怎么样呀？”有一天他说。

“是说西方的没落吗？”

“没落？反正总要没落的，您说呢？不，我是指写书的人。一周内已经是第三部书稿了。一部是关于拜占庭律法，一部是写奥地利的终结，第三部是论巴福的十四行诗。性质截然不同，不是吗？”

“我看是。”

“好，难道说这三本书在某种程度上都是一种‘欲望’和‘所爱之物’的表现吗？这是一种时尚。巴福的淫诗还说得通，但拜占庭律法……”

“那就丢进废纸篓。”

“那不行，它们是国家研究委员会给予全额资助的作品，而且还不错。最多，我把他们三人都请来，问问是否能把某些章节删掉，他们看上去都挺机灵的。”

“拜占庭律法中能有什么所爱之物呢？”

“哎呀，总是有办法把它插进去的。当然，如果在拜占庭律法中有所爱之物的话，那也不是他所指的那种。从来不是‘那个’。”

“‘那个’是什么？”

“‘那个’就是你相信的‘那个’。我大概是五六岁吧，有一次做了一个梦，梦见我有了一支小号，金光灿灿的。您知道，那是美得像血管中流蜜的一个梦呀，就如夜里遗精那样舒服，就像一个尚未到青春期的人能够享受的那样快乐。我从未像在梦中那样幸福。永远也不会了。自然一觉醒来，发现并没有小号，我便像一头小牛犊似的哭了起来。我整天都在哭。确切地讲，那是在战前，一九三八年的时候，人们都还很穷。今天，要是我有一个孩子，我看到他那样绝望，肯定会对他说，孩子，走吧，我去给你买一支小号——是指玩具小号，不值几个钱。对我的父母来说，那是想也不会去想的。那年月，花钱可得认真考虑，要教育孩子不能想要什么就买什么，那可不能轻率对待。我不喜欢喝有卷心菜的菜汤，我说——真的，我的天哪，卷心菜放在菜汤里使我反胃。但是他们并没有说过，好吧，今天你就不要喝菜汤了，只吃主菜吧（我们那时不太穷，我们有前菜、主菜和水果）。不，先生，桌子上有啥吃啥。作为妥协，更多的是奶奶从我的盘子中把卷心菜一片一片地夹走，一个边角碎屑都不放过，而我就喝那过滤过的菜汤，比先前的还难喝，可连这种让步也会受到我父亲责难。”

“那小号呢？”

他用迟疑的目光看着我：“为什么你对小号如此感兴趣呢？”

“不是我感兴趣，而是您就所爱之物谈到了小号，到最后却并不是那么回事……”

“小号……那天晚上，姑姑和姑父从×××镇来我家。他们没有孩子，我这个侄子自然就成了他们的宠儿。他们看到我为幻想得到一支小号而哭泣，于是安慰我说，这事全包在他们身上了，第二天他们就去乌皮木超市，那里有一个柜台摆满了玩具，那是一个美妙的世界，我将会找到我想要的小号。我整夜未合眼，第二天整个早晨我都兴奋得手舞足蹈。下午我们就去了超市，那里至少有三种小号，是马口铁的，但我觉得很像乐池里的那种铜管乐器。有一种军乐队用的短号、一种带伸缩管的长号和一种假小号，因为它虽然有金黄色的吹口，但按键是萨克斯管的。我真不知选哪个好，也许花了过多时间挑选。我全都想要，但却让人以为好像什么都不要。我想他们这时在看价格呢。他们并不吝啬，但在我印象中他们选了一支比较便宜的银色按键全黑电木单簧管。‘你不喜欢这个吗？’他们问我。我试吹了一下，笛音倒还不错，我试着说服自

己，它很漂亮，但实际上，我想的是姑姑、姑父之所以想叫我选这支单簧管，还是因为它价格较低，小号一定贵得离谱，我不能把那样的牺牲强加在他们头上。他们一直教导我说，当有人赠送给你一件你喜欢的东西时，你应立即说，不，谢谢，不是只说一次就完了，而且不能一边说‘不，谢谢’，一边却伸手去接，而是等赠予者再三请求接受并说‘请你收下’，只有在那时，一个有教养的小孩才可退让而接受礼物。于是我说也许我不要小号而要单簧管更合适，如果他们希望如此的话。我从下面向上看他们，希望他们向我强调要买小号。但他们并未强求，愿上帝保佑他们！他们为给我买了一支单簧管而非常高兴。他们说，看，他就是想要这个。要反悔实在太晚了。我有了一支单簧管。”

他以怀疑的目光看着我：“您想知道我是不是还在梦想得到一支小号？”

“不，”我说，“我想知道所爱之物是什么。”

“唉，”他又开始翻阅那部书稿，“看，您也为这所爱之物走火入魔了。这些事完全由人拨弄，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唉，如果我当时选了小号呢？我真的会感到高兴吗？您说呢，卡索邦？”

“也许您会梦想得到单簧管。”

“不，”他最后断然否认，“我只是有了一支单簧管。我想，我从没吹奏过它。”

“从没梦想过，还是从未吹奏过？”

“从没吹奏过，”他吐字清晰地说，而我不知怎的，感到自己成了一个轻浮的人。

一〇

最终，从喀巴拉的角度看，从葡萄酒中什么也推断不出来，而只在于数字的力量。喀巴拉的魔法就取决于这些数字。

利古里亚海岸的恺撒《半神式英雄的魔法世界》

曼托瓦，奥萨纳，一六〇三年，第六五至六六页

我在这里讲的是我同贝尔勃的第一次会面。我们两人曾打过照面。

在皮拉德酒吧，我们只交谈了几句。我对他知之甚少，除了知道他在加拉蒙出版社工作，我读大学时买过几本加拉蒙出版社发行的书。那是一家不大的出版社，但比较严肃认真。一个正在写毕业论文的青年总会被某个在文化出版社工作的人吸引。

“您是做什么的呢？”有一天晚上，我们俩正靠在镀锌吧台一端的角落里时，他问我说。当时在举行大型活动，人特别多，我们是被挤到那个角落的。那个时期，所有人都相互称“你”，连大学生和老师之间也如此，更不用说皮拉德的常客了：“你请我喝一杯吧，”穿呢绒大衣的大学生对一个大报社的总编说，就好像是在年轻的什克洛夫斯基年代的圣彼得堡似的。全是诗人马雅科夫斯基式的人物，没有任何一个像日瓦戈医生那样的人。贝尔勃并未回避使用人人挂在嘴上的“你”，但显然他出于轻蔑把这作为一种恫吓。他用“你”这个称呼来表明用粗俗回应粗俗，而在狎昵和熟稔之间还是有一道鸿沟的。我看到他在不多的几次和对不多的几个人带着善意和激情称呼“你”，他对迪奥塔莱维和几个女人就是这样。他对认识不久又很尊重的人是以“您”相称的。在我们一起工作的整个期间，他对我都是以“您”相称的，我很欣赏他给予我的这种礼遇。

“您是做什么的呢？”他问我的时候带着好感。现在我明白了这一点。

“在生活中，还是在剧场里？”我影射皮拉德这个舞台。

“在生活中。”

“我是学生。”

“是在大学学习，还是在做研究？”

“您可能不相信，但两者并不矛盾。我正在写关于圣殿骑士团的论文。”

“哎呀！多么令人厌恶的论题，”他说，“这难道不是疯子才干的事吗？”

“我是在研究那些真实的史料、审判文件。您了解圣殿骑士团吗？”

“我在一家出版社工作，来出版社的人有心智健全的，也有疯子。干编辑这一行，要能一眼识别出疯子来。当一个人提到圣殿骑士团时，他就八成是一个疯子了。”

“我看不一定。他们数量可不少。不是所有疯子都会谈论圣殿骑士

团。其他的疯子，您如何识别呢？”

“经验吧。我现在给您解释，您还年轻。对了，您贵姓？”

“卡索邦。”

“那不是《米德尔马契》[8]中的一个人物吗？”

“我不知道。不管怎样，文艺复兴时也有一位同姓的文献学家，但我们没有亲属关系。”

“下次就有了。您还喝点什么吗？再来两杯，皮拉德，谢谢。这么说吧，世界上有白痴、傻子、蠢货和疯子。”

“那可不剩下什么了！”

“不，比如还有我们两个。噢，我并不想冒犯您，至少还有我。但是不管怎么说，您仔细看看，不论什么人都能被归到其中一类中。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会时不时地成为白痴、傻子、蠢货或者疯子。这么说吧，正常人就是合理地将所有这些成分、这些理想类型混合在一起的人。”

“Idealtypen[9].”

“好样的。您还懂得德文？”

“为了查阅参考书目硬啃出来的。”

“在我上学的那个年代，谁要是懂德文，那他就别想毕业了。要想掌握德文要终生去学。我认为就同如今学习中文一样。”

“我懂得不够多，所以才能毕业。让我们回到您那个类型的话题上来吧。天才是什么，爱因斯坦，比如说？”

“天才会通过吸收其他成分来滋养一种成分，让人眼花缭乱。”他喝了一口酒。他说，“晚上好，美人儿。你还想自杀吗？”

“不想了，”路过的女人回答，“我现在加入了一个集体。”

“好样的，”贝尔勃说，他又冲我说，“还可以去集体自杀，您说呢？”

“那疯子是什么？”

“但愿您不要把我的理论看成绝对真理。我可不是在整顿世界。我

是在说对出版社来讲什么是疯子。理论是ad hoc [10]，对吗？”

“是的。现在该我请了。”

“好吧。皮拉德，少放点冰块，不然酒精会立即进入血液循环。接着说，白痴是话都不会说的那种人，他流着口水，身体有点痉挛，他会把冰淇淋弄到额头上去，因为他缺乏协调能力。他进旋转门会误入反方向。”

“他是怎么做到的？”

“他总有办法。所以说他是白痴。我们对他不感兴趣，您可以立即识别出他来，出版社不会要这样的人的。我们暂不谈他了。”

“好吧，暂不谈他。”

“傻子就比较复杂了。这是一种社会表现行为。傻子就是那种说话不着边际的人。”

“什么意思？”

“就像这样。”他食指指向杯子外的吧台，“这种人想说杯子里的东西，可不知怎么的，他说的却是杯子外的事。如果愿意的话可以用一个通用名词来表达，就是那种不识相的人，他会向刚刚被妻子抛弃的人问候‘您那漂亮的夫人好吗’，我说明白了吗？”

“明白。我也知道这种人。”

“傻子还是很招人喜欢的，特别是在上流社会。他会使所有人都陷入尴尬境地，但是之后他又给人们提供了许多谈资。就其正面讲，他变成了外交家。当其他人不识相时，他不着边际的谈话反而可以岔开话题。但我们对这种人不感兴趣，他从不会有什么创造，工作是给别人搭把手，所以不来出版社送书稿。傻子不会说猫在汪汪叫，只是当别人谈论狗时，他却说到猫。他弄错交谈的规则，而当错得好时，就妙极了。我认为这一类正在走向灭绝，他们是资产阶级崇高美德的持有者。需要有一个维尔迪兰沙龙，或者甚至盖尔芒特 [11] 之家。你们这些大学生还阅读这些东西吗？”

“我还在读。”

“傻子就是若阿基姆·缪拉 [12] 那样的人。他检阅他的军官，看见一个马提尼克人，穿着胸前挂满勋章的军服。他问他：‘你是黑鬼吗？’那

人回答说：‘是的，我的将军！’而缪拉说：‘好样的，好样的，继续！’然后他就走了。你明白我说的了吗？但是，对不起，今晚我正在庆贺我生活中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决定。我戒酒了。再来一杯？别回答，我感到愧疚，皮拉德！”

“那么蠢货呢？”

“啊。蠢货不会在行为中出错，他会错在理性思维中。蠢货会说所有的狗都是家畜，所有的狗都会汪汪叫，而猫也是家畜，因此猫也会汪汪叫。或者说所有雅典人都会死，所有比雷埃夫斯 (13) 的居民也都会死，所以所有比雷埃夫斯的居民都是雅典人。”

“那没错。”

“对，但那只是碰巧。蠢货也能说对一件事，但那是出于错误的思维。”

“我们也会说错一些事，只要道理没错就行。”

“该死。那为什么还要受苦受累地成为有理性的动物呢？”

“所有类人猿都来源于低级生命形态，人也来源于低级生命形态，所以所有人都是类人猿。”

“够好的了。您已经开始怀疑某些事不太对劲了，但是需要做一定的工作来表明是什么事和为什么不对劲。蠢货是非常狡诈的。傻子您能立即识别出来（更不用说白痴了），而蠢货却几乎会同您一样思考，虽然有一点极微小的差别。蠢货可称得上是谬论推理大师。出版社的编辑对这种人毫无办法，需要花费无穷无尽的时间和精力与其纠缠。我们出版了很多蠢货的书籍，因为他们一开始便使我们信服了。出版社的编辑不会被要求能识破蠢货。难道这不是科学院的责任吗？为什么出版社应当做这种事呢？”

“哲学不干这种事。圣安塞姆 (14) 的本体论论点就很蠢。上帝应当存在，他在各方面，包括他的存在都完美无缺，因为我是这样想的。他把思想上的存在与现实中的存在混为一谈了。”

“对，但是戈尼罗 (15) 的反驳也很愚蠢。我可以想象海中有一座岛屿，尽管这座岛屿并不存在。他混淆了偶然性同必然性。”

“蠢货之间的争斗。”

“是的，上帝也高兴得得意忘形了。他让自己不可想象只为表明圣安塞姆与戈尼罗是一对蠢货。不啻为创造的最高宗旨，不啻为上帝想往的行为本身的最高宗旨，一切目的都在于揭露宇宙的愚昧无知。”

“我们处于蠢货的包围之中。”

“逃脱不了。全是蠢货，除了您和我。不，为了避免冒犯，可以说，除了您以外。”

“据我所知，哥德尔 (16) 的证明好像与此有关。”

“我不清楚，我是个白痴。皮拉德！”

“现在轮到我请了。”

“最后我们分开付吧。克里特预言家埃庇米尼得斯说，克里特人都说谎。他是克里特人，他非常熟悉克里特人，那么他说的就是实情。”

“这是个蠢货。”

“圣保罗。《致提多书》。现在是这样的：所有认为埃庇米尼得斯说谎的人只能相信克里特人，而克里特人不信任克里特人，因此任何克里特人都不会认为埃庇米尼得斯是一个会撒谎的人。”

“他究竟是蠢货吗？”

“您判断吧。我对您说过，辨认蠢货是很难的。一个蠢货还可荣获诺贝尔奖。”

“让我想一想……那些不相信上帝在七天中创造了世界的人当中有一些并非原教旨主义基督教徒，但是一些原教旨主义基督教徒相信上帝在七天中创造了世界，因此凡是不相信上帝在七天中创造了世界的人都不是原教旨主义基督徒。这蠢不蠢？”

“天哪——是得说说……我还不清楚，您的看法呢？”

“在两种情况下都是，即使是真的。它违背了三段论推理法则之一：不能从两个特殊前提得出普遍性的结论。”

“如果您就是一个蠢货又如何呢？”

“我将与一个友好的世俗群体相伴。”

“唉，对呀，我们总是被蠢货围困。或许借助于一种不同于我们的逻辑体系，我们的愚蠢就会成为他们的智慧。全部的逻辑史就在于确定

一种能为蠢货接纳的基本理念。太无边无际了。任何伟大的思想家都是另一个思想家眼中的蠢货。”

“思想犹如愚蠢的有序表现形态。”

“不是。一种思想的愚蠢是另一种思想的无条理的表现。”

“深奥。现在两点了，皮拉德马上就要关门了，而我们还未论及疯子呢。”

“来得及。疯子立刻就能分辨出来。他是不知诡计为何物的蠢货。蠢货也有自己的逻辑，尽管是歪逻辑，但他企图用它来证明自己的论点。但疯子却不在乎逻辑，他脑子是短路的。对他来说，一切可以证明一切。疯子的想法很顽固，他能找到的所有东西对他都适用，都可以作为论据。疯子可以从他对待证明的随便态度和轻松找到感悟与启迪这点中识别出来。也许您会感到奇怪，但是疯子迟早会把圣殿骑士团拉进来。”

“总是这样？”

“也有同圣殿骑士团没有瓜葛的疯子，但是那些同圣殿骑士团有关的疯子却诡计多端。开始您可能识别不来，他们说话的方式好像也很正常，但后来就突然……”他示意再要一杯威士忌，接着又改了主意并叫结账，“说到圣殿骑士团，前天，有人给我留下一份就此论题的打印稿件。我想他一定是个疯子，但有一副常人的面孔。打印件开头还很正常。您想瞄上一眼吗？”

“当然。也许我能从中找到我需要的东西。”

“我想，难。但如果您有半小时的空闲时间，可来我们编辑部一趟。辛切罗·雷纳托大街一号。您的造访对我来说比对您还重要。您可以当即告诉我，您感到它是否值得一读。”

“为什么如此信任我呢？”

“谁说我信任您？但如您能来，我就信任您。我信任好奇心。”

进来一位大学生，面有怒色：“同志们，老运河岸边有手持铁链的法西斯党徒！”

“我要用棍棒揍他们，”那个留鞑靼人胡须的人说，他就是那天为列宁来威胁我的那个人，“同志们，我们快去吧！”所有人都出去了。

“怎么办？我们走吧？”我隐约有点负罪感。

“不，”贝尔勃说，“那是皮拉德为清店而散布的虚假警报。今天是我戒酒的第一天，所以感到不自在。这是禁欲引起的不适。包括直至此时此刻我对您说的那一切都不是真的。晚安，卡索邦。”

一一

他的贫瘠是无限的。也是迷醉。

埃米尔·齐奥朗《造物主魔鬼》

巴黎，伽里玛出版社，一九六九年，“被扼杀的思想”

在皮拉德酒吧的交谈使我了解了贝尔勃的外在。一个敏锐的观察者凭直觉就能发现他那讥讽包含的忧伤本质。我不能断言讥讽就是一种假面具。也许他偷偷沉湎于的那些秘密才是他的假面具。他在公众面前表现出的讥诮和嘲讽，深刻地暴露出了他最为真实的伤感和忧郁，他悄悄地想向自己隐瞒，于是用一种做作的忧郁掩盖真实的忧郁伤感。

现在我看到了这份文档，他试图将我第二天去加拉蒙出版社时对我谈到的有关他的职业的情况演绎成小说。其中包含他的困扰、激情，他对“替别人做嫁衣裳”的失望、对那从未实现的创作的向往和遗憾，以及他在道义上的坚定不移，这种坚定逼他惩罚自己，因为他渴望得到他认为无权得到的东西，这给他的欲望一种哀婉动人和石印油画的形象。我从未遇到过任何人像他那样懂得轻蔑和自怜。

七海吉姆.doc

明天见青年人钦蒂。

1. 漂亮严谨的专题著作，也许有点过于学术了。

2. 在结论中，卡图卢斯 (17) 、poetae novi (18) 与现代先锋派诗作之间的比较是神来之笔。

3. 为什么不写在引言里？

4. 说服他。他将告诉我说，在文献学文集中是不搞这些一时心

血来潮的东西的。他受导师的制约，否则可能失去序言，是拿前途做赌注。在最后两页阐述的光辉思想会被忽视，但放在开头就不会，它会激怒学术权威。

5. 但是只要改成斜体字，作为一种轻松的引语，跳出真正的研究圈子，假想就仍然只是假想，不会损害著作的严肃性。不过读者将会立即被吸引住，他们将会从不同的角度看待这本书。

但我是真的想让他更自由，还是正在利用他写我自己的书？

用两三句话就可以改变一本书。拿别人的著作来成就造物主。与其拿柔软的白垩土塑造作品，还不如在其他人已经雕好的塑像上来几小刀更好。摩西，好好敲他两锤，他就会说话了。

会见古里埃尔莫· S。

“我看了您的作品，不错。有张力，有想象力，还有戏剧冲突。这是您写的第一本书吗？”

“不是，我已经写过另一部悲剧作品了，是关于维罗纳的两个情人间的故事……”

“但S先生，让我们谈谈这部作品。我在纳闷，为什么这部著作写的是法国的事，而不是在丹麦？这么说吧，并不需要大的改动，只要变更两三个名称就够了，比如马恩河畔沙隆古堡，我们可以改为赫尔辛格古堡……在北欧新教环境中散布着克尔恺郭尔的阴影以及存在主义的紧张气氛……”

“也许您说的有道理。”

“我确实这么想。还有，您的著作在风格上还需要一点润色，修饰一下就可以了，就像理发师在把镜子拿到您的后脑勺叫您检验之前最后修剪几下一样……比如，父亲的幽灵。为什么放在最后？我会把它放在开始，这样父亲的警告就会立即支配年轻王子的表现，并使他同母亲发生冲突。”

“我认为这是一个好主意，只要移动一幕就可以了。”

“正是如此。最后是风格问题。我们抽出一段来看看，就这段，那个孩子来到舞台前部，开始了他对行动与不行动的沉思。说真的，这一段写得很美，但是我感到不够有力。‘行动还是不行动？这就是我苦恼的问题！我应当承受得住来自残酷命运的侮辱，

或者……’为什么是我苦恼的问题？我会让他说，这是个问题。您明白吗？这个问题，不是他个人的问题，而是存在的基本问题。这么说吧，就是存在与不存在之间非此即彼的选择……”

让遍布全世界的你的孩子冠上别人的姓，就没人知道他们是你的孩子了。就如同穿上便装的上帝。你是上帝，你在城里游逛，听到人们议论你，说上帝在这里，在那里，这个世界多么奇妙，万有引力多么高雅，而你在胡须下微笑（需要戴一个假胡子，或者不戴胡子，因为能从胡子上立即认出上帝来）。你自言自语（上帝的唯我论富有戏剧性）：“咳，我就在这里，而他们却不知道。”某个人在街上撞了你，或者辱骂你，你却卑躬屈膝地说对不起，然后就走开了。因为你是上帝，如果你愿意的话，只要动一下指头，世界就灰飞烟灭了。可就因为你威力无穷，所以能成为一个好人。

一部关于隐姓埋名的上帝的小说。没用，如果我想到了，那其他人应该也已经想到了。

换个题目。你是一个作者，你还不知道自己是多么伟大，你爱的那个人背叛了你，生活对你来说再无意义，有一天，为了忘却，你乘泰坦尼克号去旅行，船沉没在大西洋中，土著人坐独木舟救了你（你是唯一的幸存者），在一个只有巴布亚人居住的岛上度过了悠长的年月，那里的姑娘向你唱起了慵懒温柔的歌曲，晃动着被花环勉强遮住的双乳。你开始入乡随俗，大家叫你吉姆，他们总是这样称呼白人，一位有琥珀色皮肤的姑娘一天晚上进了你的棚屋里对你说：“我是你的，我同你在一起。”毕竟是一件美好的事，那天晚上，你躺在露台上，观看南十字星座，她轻轻地抚摸着你的前额。

你根据日出日落的周期过日子，其他的全然不知。有一天一艘汽艇载着一些荷兰人来到岛上，你方知已过了十年光景，你可以同他们一起离去，但你迟疑不决，你宁愿用椰子换食品，你承诺可以负责种大麻，土著人为你干活，你开始乘船来往于各小岛之间，你在所有人的眼中成了七海吉姆。一个因酗酒而穷困潦倒的葡萄牙冒险家来同你一起工作，从而东山再起，现在所有居住在巽他群岛上的人都在谈论吉姆，他为文莱苏丹出谋划策，掀起反对达雅克人[19]的运动。你让提普苏丹[20]时代的旧大炮焕发新生，装上钉子弹，训练由马来虔诚教徒组建的队伍，他们满口的牙齿都被蒌叶熏

黑了。在大堡礁附近的一次冲突中，牙齿被熏黑的老桑潘用自己的身体当盾牌来保护你。他说：“心甘情愿为你而死，七海吉姆。”“老桑潘，我的朋友。”

现在你在苏门答腊和太子港之间的所有群岛上已是闻名遐迩的人物了，你同英国人打交道，你在达尔文港港务局以库尔茨之名登记注册，现在对所有人来说你就是库尔茨，而对土著人来说你是七海吉姆。但是有一天夜晚，当姑娘在露台上轻轻爱抚你的时候，南十字星座发出了从未有过的光彩，唉，同大熊星座是多么的不同呀，你明白：你是想返回故里了，只是短暂停留。你想看看你在那里还留下了什么。

你乘汽艇到达了马尼拉，换乘一架螺旋桨飞机到巴厘，然后到萨摩亚、阿德默勒尔蒂群岛、新加坡、塔那那利佛、通布图、阿勒颇、撒马尔罕、巴士拉、马耳他，然后你就到家了。

已经过去了十八年，岁月在你身上打下了烙印，贸易风吹得你的面孔变成了黝黑色，你年纪渐长，或许更英俊了。你刚回到故乡就发现各书店把你所有的著作、带有评论的再版版本放在显眼位置，你的大名被刻在母校的三角墙上，正是在那里，你学会了读和写。你是失踪的伟大诗人，一代人的良心。浪漫的少女在你那空洞洞的墓地殉情自尽。

后来我遇见你，亲爱的，你的眼睛周围布满了皱纹，你那受回忆和温柔的愧疚折磨的面孔还算漂亮。在人行道上我同你几乎擦肩而过，我距你只有两步之遥，你看着我，就像看所有人一样，你越过他们的身影寻找另一个人。我或许可以说话，将岁月抹去。但目的何在？难道我不是已经获得了我想要的了吗？我是上帝，因不能像所有人一样成为我的造物中的一员而同样感到孤独、虚荣、失望。所有人都生活在我的光芒之下，而我却生活在我的暗影之中。

走吧，古里埃尔莫· S，走向世界！你已功成名就，你从我身旁走过，你都不认识我了。我喃喃自语，生存还是毁灭，我对自己说，好样的，贝尔勃，干得好。去吧，老古里埃尔莫· S，享受你那份光荣吧：你只是创作，而我却重塑了你。

我们是为别人接生的产婆，像演员一样，我们不应被埋葬在神圣之地。演员以另一种形式演绎着现实的世界，而我们却从无限的

宇宙中演绎出多种可能并存的多样性……

人生怎能如此地慷慨大方，给平庸如此高昂的报酬？

一二

耶和华，在你翅膀的荫佑下。

“兄弟会传说”，见《全面与普遍的改革》

卡塞尔，韦塞尔，一六一四年，结束语

第二天，我去了加拉蒙出版社。辛切罗·雷纳托大街一号深藏在一个布满灰尘的小巷里面，从外面可以看到一座院落，有一家卖绳索的店铺，从右面进去有一个电梯，就像工业考古博物馆的陈列品，我试着去乘，它令人置疑地抖动了几下，却下不了决心上升。出于谨慎考虑，我走出电梯，爬了两段布满灰尘的螺旋式木梯。据我后来所知，加拉蒙先生喜欢这个社址，因为这使他想起巴黎的一家出版社。在楼梯平台处挂了一块牌子，上面书有“加拉蒙出版有限责任公司”。一扇敞开的门引向前厅，那里既无电话接线员也没有保安。但是前面有一个小办公室，有人进来不可能不被发现。果然，我一进去，就有一个人上前同我搭话，看上去像是一位女性，年龄猜不准，身高如果叫一个婉约派说的话，为中等偏下。

她操着我似乎在什么地方听到过的语言向我打招呼，直至我弄明白她说的是几乎完全不带元音的意大利语。我告诉她我想找贝尔勃。让我等候了几秒钟后，她才沿着一条走廊把我领到该套房深处的一间办公室。

贝尔勃彬彬有礼地接待了我：“您真是一个守信的人，请进。”他请我在他写字台对面就座，他的写字台如其他家具一样老式，像壁橱似的上面堆满了书稿。

“但愿您没有被古德龙吓着。”他说。

“古德龙？那位……女士？”

“是小姐。她并不叫古德龙。我们这样称呼她是因为她长得像尼伯龙根人，还因为她说话的腔调像条顿人。她想一口气把话全倒出来，于是省略了元音。然而她却有一种恰如其分的平衡感：当她在打字机上打

字时就把辅音给省略了。”

“她在这里做什么呢？”

“很不幸，什么都干。您看，在每家出版社这样的人都必不可少，因为她是唯一能够在她自己造成的杂乱无章中找到东西的人。至少丢失了一份书稿时，准知道是谁的过错。”

“书稿也会丢失吗？”

“她不比其他人更糟。在出版社里谁都会丢失书稿。我认为这或许是出版社的主要业务。不过还是需要一个替罪羊的，您不认为是这样吗？我只责备她没有丢了我想要她丢的书稿。善良的培根在《学习的进步》中称这为不愉快的意外。”

“但书稿是在哪里丢失的呢？”

他摊开双臂：“请原谅，您不觉得这问题提得很愚蠢吗？如果知道在什么地方，那就不可能丢失了。”

“合乎逻辑，”我说，“不过，我在各处看到加拉蒙出版社出版的图书感觉都是精心印制的，而且你们有内容相当丰富的图书目录。你们都是在这里编辑的吗？有多少人呢？”

“我办公室对面有一间供技术人员使用的大房间，隔壁是我的同事迪奥塔莱维。他负责教科书，属于长线著作，编辑时间长，销售时间长，意思是可以卖好久。大学论著的出版由我负责编辑。但不要认为这不是一项大工程。噢，天哪，对某些书我是很感兴趣的，我要读那些书稿，但一般说来，所有工作从经济上和学术方面都已有了保障。都是由大学操办与资助的某某机构出版物或者会议论文。如果作者是一个新手，那些导师就要写序言并为他负责。作者至少要修改两次校样、校对引语和注释，并且不收版税。然后书出了，在几年内出售一千册或两千册，开支就平衡了……不出预料，每本书都有赚头。”

“那么您做什么？”

“做很多事。首先需要选择。有一些书是我们自己出钱出版的，几乎总是翻译权威作者的作品，这样会使目录显得更有分量。另外有些是个人投稿。很少有能采用的东西，但必须看，究竟能不能用，谁都不好说。”

“您觉得这工作有意思吗？”

“我觉得有意思吗？这是我唯一能胜任的工作。”

我们的谈话被一个四十岁上下的人打断了。他穿着尺寸不合身的套装上衣，浅黄色的稀疏头发垂在了同样略带黄色的浓眉之上，说话柔声细语，像教育孩童一般。

“那本《纳税人手册》的稿子实在把我烦透了。需要全部重写，而我一点也不想。我打扰你们了？”

“这是迪奥塔莱维。”贝尔勃介绍说。

“噢，您是来这里看那本关于圣殿骑士团的稿子吧？可怜的人。听着，我倒有个好选题：吉卜赛城市规划。”

“好哇，”贝尔勃以赞赏的口气说，“我正想到阿兹台克的马术运动呢。”

“高。但你把它归到‘汤水分割系’还是‘不可能系’？”

“让我们来看看。”贝尔勃说，他拉开抽屉翻找，抽出了几页纸。他看着我，注意到了我的好奇，“‘汤水分割’听上去是把汤水分割开来的艺术，但其实不是，”他对迪奥塔莱维说，“‘汤水分割’不是系，而是一个学科。像‘七大姑八大姨问候机械学’和‘毛发避灾学’，它们全属于‘毛发四分系’。”

“什么是毛发四分……”我大胆问道。

“就是将一丝细发劈成四股 (21) 的艺术。这个系教授的都是无用的技术，比如‘七大姑八大姨问候机械学’教授的是制作向婶娘、姨妈、舅母、姑姑们问候的机器。我们没有十分把握，‘毛发避灾学’是否也应留在这个系，它是一种在千钧一发之际幸免于难的艺术。您不感到这一切并非完全徒劳无益吗？”

“请您现在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我抱怨说。

“迪奥塔莱维和我本人，我们正在进行一场知识改革。我们想创立一个‘微不足道比较学院’，用来教授无益或不可能的课程。学院打算培养能够把微不足道的专业数量无限增加的学者。”

“那么有多少系呢？”

“现在只有四个系，但已经能够囊括所有的学问与知识。‘毛发四分系’是预科，它的宗旨是使微不足道深入灵魂。另一个重要的系是‘不可

能系’，比如吉卜赛城市规划和阿兹台克的马术……这门学问的实质是要理解微不足道背后的深刻原因，而在‘不可能系’还要理解不可能性的深刻原因。所以就排出以下课程：莫尔斯电报编码词素、南极农业史、复活节岛绘画史、苏美尔现代文学、蒙台梭利 (22) 考试机制、亚述—巴比伦集邮、哥伦布之前帝国的车轮技术、布莱叶寓意画艺术、无声电影的语音学……”

“撒哈拉人的心理状态怎么样？”

“好。”贝尔勃说。

“好。”迪奥塔莱维信服地说，“您应同我们合作。这个年轻人有两下子，是吧，亚科波？”

“是的，我一眼就看出来了。昨晚他非常机灵地构思了一些愚蠢的推理。我们还可以继续，因为看来这个项目引起了他的兴趣。我们在‘自相矛盾系’中安排了什么课目？我怎么找不到我的札记本了？”

迪奥塔莱维从口袋中掏出了一张小纸，并以说教式的热情盯着我说：“在‘自相矛盾系’，正如这个词的含义所指，自相矛盾是课程的重点。这就是为什么按我说吉卜赛城市规划应当归在这里……”

“不，”贝尔勃说，“如果是游牧民族城市规划，才该归到那里，‘不可能系’的课程涉及的是经验主义的不可能，‘自相矛盾系’则是有关遣词造句的矛盾。”

“我们看吧。我们在‘自相矛盾系’安排了什么呢？对，革命的制度、巴门尼德 (23) 动力学、赫拉克利特静力学、斯巴达式骄奢淫逸学、人民寡头政治的基本制度、革新传统史、重言式辩证法、布尔 (24) 辩论术……”

现在，我感受到了挑战，我要表现一下我是何种性情的人：“我能向你们推荐一门‘偏差语法课’吗？”

“好呀，好呀！”两人齐声说，并把它记了下来。

“还有一点。”我说。

“什么？”

“如果你们把这一选题公之于众，就会招来许多带着有望出版的稿件的人。”

“我对你说过，亚科波，他是一个很聪慧的孩子。”迪奥塔莱维说，“但您可知道，这正是我们遇到的问题？我们歪打正着，勾画了现实知识的理想轮廓。我们论证了可能性的必要性。所以需要沉默。我现在该走了。”

“到哪里去？”贝尔勃问。

“现在是星期五下午。”

“噢，我至圣的耶稣啊！”贝尔勃说。然后又朝向我说：“我们对面有两三套房子居住着犹太教正统派教徒，您知道，就是那些戴黑色小帽子、蓄长胡子留卷发的人。在米兰这种人不多。今天是星期五，日落时星期六就开始了。在对面的房子里开始筹措一切，擦亮烛台，烹调食物，把明天的东西都准备好，这样明天就不需要点火了。就连电视机也整夜开着，不过他们不得不立即选择频道。我们的迪奥塔莱维有一架小望远镜，不光彩地从窗户内窥探，美滋滋地梦想自己置身于街对面的屋子中。”

“为什么他要这么做？”我问道。

“因为我们的迪奥塔莱维坚持认为他是犹太人。”

“怎么说我坚持呢？”迪奥塔莱维有点生气地反问，“我就是犹太人。您对此有何异议，卡索邦？”

“当然没有。”

“迪奥塔莱维，”贝尔勃斩钉截铁地说，“你不是犹太人。”

“不是？那么怎么解释我的名字？它像格拉齐迪奥、迪奥西亚康泰一样是从希伯来文翻译过来的，还有犹太人居住区的名字，比如沙洛姆·阿莱赫姆。”

“迪奥塔莱维是一个仁慈善良的名字，常常是由户籍处的官员发现弃儿时起的。你的祖父曾是一名弃儿。”

“一个犹太弃儿。”

“迪奥塔莱维，你有粉红色皮肤，有喉音，你实际上是一个白化病患者。”

“有患白化病的兔子，那就也会有患白化病的犹太人。”

“迪奥塔莱维，不能像决定成为集邮者或‘耶和华见证人’ (25) 那样，

决定成为一个犹太人。犹太人是与生俱来的。算了吧，别再争辩了，你同我们所有人一样，都是异教徒。”

“我是割了包皮的。”

“那有什么！出于卫生考虑，任何人都可以割包皮。只要有一个携带热烙器的医生就行了。你几岁时割的包皮？”

“我们不要刨根问底了吧。”

“为什么不？犹太人就爱刨根问底。”

“谁也不能证实我祖父不是犹太人。”

“当然，他是个弃儿。但他也可能是拜占庭王位的继承人，或者哈布斯堡王室的私生子。”

“谁也不能证明我祖父不是犹太人，他是在屋大维娅柱廊附近的犹太人居住区被捡到的。”

“不过，你的外祖母却不是犹太人，而犹太人是随母系的……”

“……除了有户口登记方面的证据外，因为市政府的登记也可能会出错，还有血统方面的理由。血统显示我的思维出众，信奉犹太教法典，如果你认为一个异教徒竟然也能像我这样谙熟犹太法典，那就是种族主义了。”

他走了。贝尔勃对我说：“别管他。这类辩论几乎天天有，只不过我每天都尝试提出一个新论据。事实上，迪奥塔莱维是犹太教喀巴拉的虔诚崇拜者。但是也有一些天主教徒热衷于犹太神秘哲学。而且，听着，卡索邦，如果迪奥塔莱维想成为一个犹太人，那我怎么能反对呢。”

“是呀，我们是讲民主的人。”

“是的，我们是讲民主的。”

他点燃了一支香烟。我想起为何来到这里。“您告诉我有一份关于圣殿骑士团的稿件。”我说。

“对了，有……我们看看。它放在一个人造革的卷宗中……”他翻看一叠稿件，试图不搬动别的而从中间抽出一份来。这要小心谨慎才行。事实上，稿件堆中的一部分已经坍落在地板上了。贝尔勃现在手持人造革卷宗。

我浏览了目录和序言。“涉及对圣殿骑士的逮捕。在一三〇七年，腓力四世决定逮捕法国所有的圣殿骑士。然而，传说在他发出逮捕令的前两天，一辆拉着干草的牛车驶出了巴黎圣殿的围墙，不知去向。人们说那是由某个叫做奥蒙的人带领的一班骑士，这些人可能出逃到苏格兰去了，并在基尔温宁加入了一个共济会分会。传说骑士们同共济会是一伙的，他们传承了所罗门圣殿的秘密。咳，这我早料到了。他也想在这种圣殿骑士出逃苏格兰的故事中发现共济会的起源……这个故事两个世纪以来一直被人们反复讲起，它是幻想出来的，没有任何证据，我能在桌子上摆出互相抄袭的讲述同一档子事的五十来本书。您看这里，我偶然翻开一页：‘苏格兰远征的明证就是时至今日——六百五十年之后，在世界上仍存在着自称圣殿军的秘密团体。否则如何解释这种传承延续呢？’您明白吗？鉴于连穿靴子的猫也会说听候他的吩咐，卡拉巴斯侯爵怎么可能不存在呢？”

“我明白了，”贝尔勃说，“我把它‘枪毙’了吧。但您说的圣殿骑士团的故事我很感兴趣。我身边终于有了一位专家，我可不愿让您跑掉。为什么大家都在谈论圣殿骑士，却不谈论马耳他骑士呢？不，现在您可别说。太晚了，迪奥塔莱维和我过一会儿就要同加拉蒙先生一起吃晚饭。我们大约到十点半左右才能结束。如果可以的话，我也会劝迪奥塔莱维去皮拉德酒吧一趟——他一般睡得早，而且滴酒不沾。我们在那里碰头吧？”

“不在那里，还能在哪里呢？我属于迷惘的一代，只有同像我这样失落而孤寂的人在一起时，才能找回我自己。”

一三

兄弟，圣殿的主持

是什么造就了他们如此富足辉煌

是谁使他们雍容华贵

他们而今在何方？他们成了什么样？

《法维尔传奇故事》

Et in Arcadia ego. [(26)] 那天晚上，皮拉德酒吧简直呈现出黄金时代的

情景。在那样的一个晚上，你会感到革命不仅仅会发生，而且将由工业家联盟资助。只有在皮拉德酒吧才能看到一个穿呢绒大衣、蓄着胡子的棉纺厂老板同一个穿着双排扣套装、打着领带的未来逃犯玩二十一点。我们处在成规范例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初期。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留胡子的就是法西斯——但是需要把面颊上的胡子修饰一下，弄得像伊塔洛·巴尔博 (27) 那样——一九六八年又成了抗议的标志，而现在却变为中性和普遍性现象了，成了自由选择的风尚。胡须一直是一种假面具（人们戴假胡子是为了不被认出），但是在一九六八年初那段很短的时间里，人们可以用真实的胡须伪装自己。可以通过说真话来撒谎，可以使真相变得扑朔迷离、不可捉摸，因为人们面对一个大胡子已经无法推断大胡子的意识形态了。但在那天晚上，在不留胡须的人的光洁平滑的脸上，胡须也重放光彩，因为这暗示着他们大可以蓄须，不留胡须只是为了挑战。

我扯得太远了。不一会儿，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到了，相互窃窃私语，情绪不太对头，尖锐地评论他们刚刚用过的晚餐。后来我才知道加拉蒙的那些晚餐是怎么回事。

贝尔勃立即要了那些他喜欢的酒，迪奥塔莱维则心不在焉地沉思良久，才决定要了汽泡水。我们在酒吧最里面找到了一张刚刚腾空的小桌子坐了下来。两名有轨电车司机因为第二天一大早就得起来上班，所以较早离开了。

“那么，那么，”迪奥塔莱维说，“这些圣殿骑士……”

“不要再提了，请不要让我出洋相……那些事，你们到处都能读到……”

“我们向来尊重口述历史传统。”贝尔勃说。

“那是更为神秘的传统，”迪奥塔莱维说，“上帝通过说话创造了世界，他并没有拍一份电报来。”

“上帝说要有光，句号。文字随后才来。”贝尔勃说。

“《帖撒罗尼迦书》。”我说。

“圣殿骑士。”贝尔勃问道。

“那么。”我说。

“从来都不应该从‘那么’开始。”迪奥塔莱维不赞同地说。

我做了一个站起来的姿态，等待他们挽留，但他们没有那么做。我坐下，开始说话。

“不，我想说那段历史大家都知道。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对吧？戈弗雷自称‘圣墓守护者’，并完成誓言，鲍德温成为耶路撒冷被解放后的第一个国王。这是圣地上的基督教王国。可是掌握了耶路撒冷和征服巴勒斯坦其余地方是两码事，萨拉森人被打败了，但没有被消灭。在那些地方生活并不容易，不论是对新的占领者还是对朝圣者都一样。于是，一一一八年，在鲍德温二世统治时期，一个叫于格·德·帕扬的人带领八个人来到那里，建立了‘耶稣贫穷骑士团’的核心：这是一个苦修团体，但佩有利剑和盔甲。它的经典三愿就是贫穷、贞操和顺从，外加保护朝圣者一愿。国王、牧首，在耶路撒冷的所有人都立即捐钱予以帮助，向他们提供住宿，把他们安置在旧所罗门圣殿的内院里。这就是他们为什么变成了圣殿骑士的缘由。”

“他们是些什么人？”

“于格和第一批八个人很有可能是被十字军的信念征服了的理想主义者。以后来的却是爱冒险的年轻人。耶路撒冷的新王国差不多相当于那个时代的加利福尼亚，是能够碰运气发家的地方。他们在家乡前景黯淡，其中某些人还可能出过大问题。让我联想到外籍军团。如果您惹了麻烦，该如何是好呢？可以当圣殿骑士，会到一些新地方，找找乐子，动手打打人，别人给您吃穿，最后还能拯救您的灵魂。当然，这些人一定是完全走投无路了，因为去的是荒漠之地，要在帐篷中过夜，而且除了其他圣殿骑士和几张土耳其面孔以外，日复一日地看不到一个活人，顶着炎炎烈日骑马，忍受干渴之苦，还要将其他可怜家伙开膛破肚……”

我稍微停顿了一下。“也许我讲的故事太像美国西部片了。还有第三阶段：骑士团变得很强大，所以人们即便在自己的祖国拥有良好的社会地位，也会寻求加入它。但在这种情况下，成为圣殿骑士并不意味着必须去圣地工作，在自己的家乡也能成为圣殿骑士。这是一段复杂的历史。有时好像只是一些无赖丘八，有时他们又不乏些许同情心。比如，不能称他们为种族主义者，虽然他们同穆斯林作战，他们去那里就是为了这个，但他们本着骑士精神，并与穆斯林惺惺相惜。当大马士革埃米尔 (28) 的大使访问耶路撒冷时，圣殿骑士给他指定一个已经改造成基督教堂的清真寺，让他有个地方祷告。一天，进来一个法兰克人，当他看到一个穆斯林在圣地时，满腔愤懑，粗暴地对待了他。然而圣殿骑士把

这个褊狭的人赶了出去，并向那位穆斯林致歉。这种对敌人表现出的兄弟情谊也种下祸根，因为在审讯时就指控他们同穆斯林的秘教派别私通。这也许是实情，有点像上个世纪那些得了‘非洲病’的冒险家那样，他们没有受过修道院的正规教育，对神学学派的差异不那么敏锐，他们就像是阿拉伯的劳伦斯，过不了多久，就会穿上像酋长那样的衣服……可毕竟很难评价他们的行为，因为像泰尔的威廉这样的基督教史学家是不会放过任何诽谤他们的机会的。”

“为什么呢？”

“因为他们变得太强大了，而且是在很短时间内。这一切就发生在圣伯尔纳 (29) 身上。你们都知道圣伯尔纳，是吗？他是一个伟大的组织者，他改革本笃会，除去了教堂的装饰，当一位同事惹恼他时，比如阿伯拉尔 (30) ，他就以麦卡锡的方式攻击他，如果可能的话，他会把他处以火刑。不过他没能让他赴火刑场，就焚烧了他的书。后来他鼓吹十字军，让我们武装起来，去远征吧……”

“您不喜欢这个人。”贝尔勃有所觉察。

“不喜欢，我对他难以容忍，要我说，该把他打入地狱第七层最坏的地方，一定的。不过，他很会自我宣传，你们看但丁对他献的殷勤，称他为圣母办公室主任。他摇身一变成了圣人，因为他这个恶棍傍对了人。但我说的是圣殿骑士。圣伯尔纳立即就觉察到这个想法很有前途，他支持那九位冒险家变成基督军，我们可以这么说，有关圣殿骑士是英雄的说法纯系他的杜撰。一一二八年他在特洛伊城召集了一次主教会议，目的就是要确定那些新的僧侣士兵究竟应是何种身份，几年之后，他写了歌颂这支基督军的赞词，并准备了七十二条守则，读起来满有趣的，因为其中一应俱全。每天做弥撒，不能同开除教籍的骑士来往，不过如果有被逐骑士请求加入圣殿，那么就要以基督教的方式欢迎他，你们瞧，我说像外籍军团吧。他们身着普通的白色披风，不穿裘皮衣，除非是羊羔皮或公羊皮，不能穿流行的尖头鞋，睡觉时需穿内衣裤，有一个床垫、一条床单和一条被子……”

“在那么热的天气里，该有多臭啊……”贝尔勃说。

“至于臭味，我们容后再说。守则还有其他严厉的条文呢：两人合用一个盘子，吃饭不许出声，一周只能吃三次肉，星期五忏悔，黎明即起，如果干的是累活，允许多睡一小时，但是要以在睡觉前诵读十三遍《天主经》作为交换。有一名大团长，等级森严，依次降低，直至军

士、侍从和仆役。每名骑士拥有三匹马和一名侍从，在马缰、马鞍和马刺上不能有任何装饰，他们的武器很普通，但制作精良，不准狩猎，除了猎狮以外，总之，他们过的是一种赎罪和战斗的生活。我们还没有说到禁欲，在这方面要求更为苛刻，因为这些人不住在修道院里，而是四处征战，他们生活在凡尘俗世里，如果我们愿这么称它的话，其实是蠕虫蜗居的世界，在那个年代，圣地也就是那个模样。总之，守则称和一个女人待在一起是非常危险的，他们只能亲吻妈妈、姐妹和婶娘。”

贝尔勃嘟囔道：“好吧，不过对婶娘我或许会更谨慎一点……不过，据我所忆，圣殿骑士曾被指控过鸡奸吧？克罗索夫斯基写过一本书叫《巴风特》。巴风特是谁，是他们的一个魔鬼，对吗？”

“我就要说到了。不过你们还是再想一想。他们过的是水手的日子，月复一月地生活在荒漠之中。你们住得很简陋，夜晚同和你们共用一个盘子吃饭的家伙躺在帐篷里，想睡觉，但又冷又渴又怕，多么想念妈妈。在这种情况下，怎么办呢？”

“男同性恋，像底比斯军团那样。”贝尔勃建议道。

“然而你们想一想，那是一种地狱般的生活，他们同没有立过誓言的武士、扈从混在一起，当侵入一座城池时，后者强奸黑头发的女孩，她们的小腹呈琥珀色，睫毛很长，在黎巴嫩雪松的芳香之中，圣殿骑士在干什么呢？把那浅黑头发的男孩留给他吧。现在你们该明白了，为什么有一种说法称‘像圣殿骑士那样喝酒和咒骂’。这同随军牧师在战壕里发生的故事差不多，牧师喝着烈性酒，同那些目不识丁的士兵插科打诨。这还不够。代表他们的印章上总是有两名骑士，一个紧抱着另一个骑在同一匹马上。为什么呢，守则上规定每人有三匹马呀？这看来是圣伯尔纳的主意，用来象征贫穷，或者寓意他们作为僧侣和骑士具有双重身份。可要知道老百姓的想象中，这些僧侣一个人的肚皮对着另一个人的屁股飞跑意味着什么吗？他们也因此受到诋毁……”

“……但那当然是他们自找的！”贝尔勃评论道，“不会是那个圣伯尔纳太愚蠢了吧？”

“不会，他并不蠢，但他是一个僧侣，在那个年代里，僧侣对人体的看法很奇怪……刚才我担心我把故事讲得太像美国西部片了，但让我们再好好想一想，你们也听听圣伯尔纳就此是怎么说的，他是如何讲述他所钟爱的骑士的，我这里有一段他谈话的引述，值得一提：‘他们躲避和厌恶哑剧演员、魔术师和杂耍人、不合时宜的歌曲，还有滑稽剧，

他们剪短发，因为他们从布道者那里得知，对一个男子来说摆弄自己的发型是不光彩的事。你从来都不会看到他们的头发梳理过，也很少看到他们清洗头发，胡须总是一团糟，由于身穿盔甲、天气又热，上面沾满了灰尘和秽物，发出恶臭。’”

“我是不愿在他们的驻地逗留的。”贝尔勃说。

迪奥塔莱维以权威的口吻说：“培植神圣的污垢以羞辱自己的身体，一直是遁世者的典型做法。不是有个圣马卡里乌斯吗？他住在一根柱子上，当虫子从他身上掉下去时，他会再把它们捡起来放回自己身上，因为要让这些上帝的造物也有自己的盛筵呀。”

“住在高柱上苦行修道的是圣西门[31]。”贝尔勃说，“依我看，他在柱子上是为了向从下面走过的人吐唾沫。”

“我憎恶启蒙运动倡导的精神。”迪奥塔莱维说，“无论如何，不管是马卡里乌斯还是西门，总有一个在柱子上苦行修道的人如我所说同蠕虫生活在一起，当然我并非这方面的权威人士，因为我并不研究异教徒的荒唐行为。”

“你那些赫罗纳的拉比倒是很讲卫生的。”贝尔勃说。

“他们生活在肮脏简陋的小屋里，是因为你们这些异教徒强逼他们住进犹太人居住区。而圣殿骑士却是自甘污秽的。”

“我们不要太夸大了。”我说，“你们从未见过一队新兵行军的情景吗？我讲述这些事，是为了让你们明白圣殿骑士的矛盾处境。他应当信教、禁欲，他不吃、不喝、不性交，却去荒漠之地砍基督的敌人的首级，砍掉的越多，就赚到越多进入天堂的筹码，他又脏又臭，胡须毛发丛生，而且圣伯尔纳还自以为是地认为，在攻陷一座城池之后，圣殿骑士不会扑向任何一个少女或老妇，而在无月之夜，当人所共知的西蒙风[32]在荒漠上刮起来的时候，他也不会让他中意的同袍为他效劳。一个人怎么能既是僧侣又是剑客？既开膛破肚又高诵‘万福马利亚’？他们不能看表妹的面容，但进入围困多日之后陷落的城池中，其他十字军却当着他们的面强暴哈里发的妻妾，美丽动人的书拉密女[33]们打开紧身内衣说占有我吧，占有我吧，但留我一条活命……圣殿骑士却不干这种事，他应该粗野强悍、浑身发臭、蓬头垢面，如圣伯尔纳希望的那样，吟诵晚祷……再说只要读一下那些法规就够了……”

“是什么？”

“是圣殿骑士团的章程，很晚才编辑出来，那时他们已经变懒散了，最可怕的莫过于一个军队因为没有仗打而烦恼苦闷。比如，有段时间禁止打架斗殴、为报复而打伤基督徒、同女人做交易、诽谤诬蔑兄弟。不能丢失奴隶，不能发脾气，说‘我要投奔萨拉森人！’不能因疏忽而失掉马匹，除了猫狗之外，不能将动物赠送他人，不能未经许可擅自离开，不能毁坏团长的印章，不能在夜里离开骑士团的驻地，未经批准骑士团的钱不得外借，不能因恼怒而将衣服摔在地上。”

“从一个禁令体系就可以明白人们平时在做什么，”贝尔勃说，“可以从中提炼出有关日常生活的大致轮廓来。”

“假设，”迪奥塔莱维说，“某天晚上，一个骑士被某个兄弟的言行激怒，未经许可骑马出走了，还带走了一名萨拉森扈从和挂在马鞍上的三只阉鸡，他去找一个品行不端的女孩，送她阉鸡，换取了同她交媾的机会……后来在他风流快活时，扈从逃跑了，带走了马匹，而我们那位可怜的骑士比往常更狼狈，满身灰尘、汗流浃背、蓬头垢面地返回住处，他夹着尾巴悄悄进来，想方设法不让人看见，将圣殿的钱交给了一如既往坐在板凳上像兀鹰般贪婪地等待他的发放高利贷的犹太人……”

“你说过了，该亚法。”贝尔勃提醒说。

“来来来，还是老一套。圣殿骑士想，如果找不回浅黑头发的扈从，至少也要找回近似马的牲畜。但是他的一个同袍发现了这复杂的情由，到了晚上（人所共知，在那些团体里嫉妒是家常便饭），上了一道肉菜之后，他便做出了露骨的影射，让骑士总管起了疑心，被揭发的骑士脑子乱了，气得面红耳赤，抽出刀剑向那个同袍扑去……”

“是扑向告密者。”贝尔勃纠正说。

“扑向那个告密者，说得好，扑向那无耻之徒，毁坏了他的容貌。那人也抽出了剑，一场不体面的互殴开始了，骑士总管想用餐盘制止他们，其他人在一旁嘲笑……”

“他们像圣殿骑士那样喝酒和咒骂……”贝尔勃说。

“向上帝起誓，以上帝的名义，仁慈的上帝，上帝之血！……”我夸张地说。

“毫无疑问，我们的骑士在发怒，对……一个圣殿骑士发怒时会怎么样呢？”

“他会面色通红。”贝尔勃提示说。

“对，就如您所说，面红耳赤，猛地脱下衣服，扔到地上……”

“‘把你们的臭长袍拿去，拿回你们的破圣殿去！’”我补充道，“而且，一剑砍向印章，砍碎了它并高声嚷叫着说他要离开这里加入萨拉森人的队伍。”

“一下子就违反了至少八条戒律。”

最后，为了更好地阐述论点，我总结道：“你们能想象这类人吗？他们在国王的司法官逮捕了他们、让他们看烧得通红的烙铁时声称要倒向萨拉森人一边。说吧，叛徒，招供吧，说你们互相插屁股！我们？对我来说，你们的铁钳子让我发笑，你们还不知道一个圣殿骑士的能耐，我把它插到你们、还有教皇的屁股里去，如果你们落到我手上的话，还有腓力国王！”

“他招供了，他招供了！就这么回事。”贝尔勃说，“然后打入牢房，每天抹一遍油，这样最后就可以烧得更干净利索。”

“他们不过是一群孩童。”迪奥塔莱维最后说。

我们的谈话被一个女孩子打断了，她鼻子上有一块草莓般的斑，手中拿着几张纸。她问我们是否为被捕的阿根廷同志在请愿书上签过名了。贝尔勃连看都没有看那张纸，便立即签上了自己的名字。“不管怎样，他们的处境比我更坏。”他对以迷惑的神情看着他的迪奥塔莱维说，然后他又对女孩子说，“他不能签字，他属于印第安人的少数派，不能书写自己的名字。他们中许多人受政府迫害被投入了监牢。”女孩以理解的眼神注视着迪奥塔莱维并把那张纸递给我。迪奥塔莱维松了一口气。

“他们是些什么人呢？”我问道。

“什么人？阿根廷的同志。”

“那他们属于什么团体呢？”

“塔库阿拉，不是吗？”

“但是塔库阿拉是法西斯呀，”我大着胆子说，“就我所知。”

“法西斯。”女孩怨恨地对我吼叫了一声便离开了。

“照这么说，圣殿骑士也是一些可怜人咯？”迪奥塔莱维问道。

“那倒不是。”我说，“这都怨我，我戏说历史了。刚才我们说的是士兵，但骑士团从一开始就收到了大量的捐赠，逐渐在整个欧洲建立起他们的领地。你们想想，阿拉贡国王阿方索把一整个地区都送给了他们，而且还留下遗嘱，称在他死后没有继承人的情况下，王国也留给他们。圣殿骑士不相信，便做了一笔交易，就好像说这么点该死的东西，速速拿来，可这么点该死的东西实际上是西班牙的六座城堡。葡萄牙国王送给他们一座森林，鉴于这座森林仍为萨拉森人占领，于是圣殿骑士就把那里围困起来，驱逐了摩尔人，可说是创建了科英布拉 (34) 。这只是一些小插曲。总之，一部分人在巴勒斯坦作战，而大部分人在宗主国发展壮大。那又会发生什么事呢？如果某个人要去巴勒斯坦并且需要钱，认为带着首饰和金子旅行不可靠，他就向在法国或西班牙，抑或意大利的圣殿骑士团支付现金，换取单据，然后在东方兑现。”

“那是信用证。”贝尔勃说。

“对，他们先于佛罗伦萨的银行家发明了支票。所以你们明白，有捐赠，又有武装征服，还有金融业务的收益，圣殿骑士团左右逢源变成了跨国组织。领导这样一个组织，就需要有一个头脑清晰的人。他要能够说服教皇英诺森二世给他们特权：骑士团可以保留所有战利品，不管他们的财产在何处，他们既不听命于国王，也不听命于教区主教或耶路撒冷牧首，只听命于教皇。在任何地方，他们都免缴农产品什一税，但却有权在他们控制的土地上强征什一税……总之，这是一个总是盈利的组织，谁也不能过问。很容易明白，为什么主教和君王都不喜欢他们，却又不能没有他们。十字军都是一些愚蠢糊涂之辈，他们出征却不知到哪里去、将会找到什么。然而圣殿骑士却游刃有余，他们懂得如何对付敌人，熟悉地形和军事战术。对圣殿骑士团不可等闲视之，即便它的声誉是靠突击部队吹牛吹出来的。”

“他们是吹牛皮的人吗？”迪奥塔莱维问。

“常常是，再一次令人大感惊讶的是他们的政治与管理智慧同他们那种特种部队作风之间的差距，他们是有勇无谋之辈。我们举阿什凯隆的故事为例吧……”

“就以此为例吧。”贝尔勃说，他因以淫荡的口吻向某个名叫多洛雷斯的女人打招呼而有点分神。

这个女人坐到我们旁边说：“我想听听阿什凯隆的故事，我想听。”

“好吧，有一天，法兰西国王、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耶路撒冷的鲍德温三世和圣殿骑士团以及医院骑士团的两名首领决定围困阿什凯隆。全都出发去围城了，举着十字架和旌旗的国王、朝臣、主教、神父，推罗、拿撒勒和凯撒里亚的牧首，总之像过节似的浩浩荡荡地开往敌人的城下安营扎寨，王室的军旗迎风招展，战鼓隆隆……阿什凯隆有一百五十个防御堡垒，居民对围城早有防备，各家各户都凿有射击孔，工事套工事，星罗棋布。依我说，经验丰富的圣殿骑士对此应当是知晓的。但是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他们全都激动不已，构筑龟甲形掩蔽阵和木质塔楼，你们知道那种下面装轮子的塔楼吗，把它们推到敌人的城墙下，从上面扔火把、石头和射箭，同时从远处用弩炮向城内发射石块轰击……阿什凯隆人则用火焚烧木塔楼，但风不作美，火势反攻城墙，至少有一处被烧坍塌了。突破口！这时，全体围城的人齐心协力冲了上去，然而却发生了怪事。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下令设置路障，为的是只有他们的人才能进城。恶意揣度的人说，他们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让劫掠来的东西只造富于圣殿，善意的人则揣测他们先派一些勇士去侦察一番，担心设有陷阱。不管怎样，我是不会让这种人主持军校的，因为四十名圣殿骑士以每小时一百八十公里的速度穿过全城直至对面的城墙根，他们在尘土飞扬中勒马止步，面面相觑，反躬自问他们究竟在干什么，他们掉头往回飞跑，穿越摩尔人居住地，摩尔人则从窗户暴风骤雨般地向他们投掷石块和玻璃器皿，把他们全部杀死，包括大团长在内，他们封堵了突破口，把敌人的尸体悬挂在城墙上示众，以猥亵的姿态和污秽的语言嘲笑基督教徒。”

“摩尔人是很凶残的。”贝尔勃说。

“像孩童一样。”迪奥塔莱维重复道。

“但你那些圣殿骑士真像加丹加 (35) 人。”多洛雷斯激动地说。

“这使我想起了汤姆和杰瑞。”贝尔勃说。

我有些懊悔，毕竟我与圣殿骑士这段历史已经打了两年交道了，我喜爱他们。受我的对话者附庸风雅的要挟，我把他们像卡通人物似的介绍给大家。也许这是泰尔的威廉的过错，他是一个不忠于史实的史学家。圣殿骑士并不是那样的，可他们的确留着大胡子，性子火暴，在洁白的披风上画着红十字，在黑白的骑士团团旗下骑马、旋转、跳跃、奔跑，被死亡和勇敢的狂欢深深吸引。圣伯尔纳提到的流汗对他们来说也

许是一种黝黑皮肤的闪光，赋予他们那令人生畏的微笑以带有嘲讽意味的高贵，他们如此专注而残酷地庆贺他们告别生命的仪式……正如雅克·德·维特里所说，他们是战争中的雄狮，是和平时期温顺的羔羊，他们作战时勇猛粗犷，祈祷时十分虔诚，他们对敌人野蛮凶残，对兄弟和善友爱，在他们身上留有那黑白旗帜的印记，因为他们对待基督之友充满高尚纯洁的感情，而对敌人则凶残可怖……

他们是令人感动的信仰楷模，是日薄西山的骑士制的最后典范，当我有机会成为他们的儒安维尔 (36) 的时候，为什么我像阿里奥斯托 (37) 那样对待他们呢？这时，我想起了《圣路易史》的作者写的有关他们的那些篇章，他同圣路易一起去圣地，一边写书，一边战斗。圣殿骑士团已存在一百五十年，他们多次东征，疲惫不堪，对任何理想都有心无力。梅利桑德王后和麻风病国王鲍德温的英雄形象如幽灵一般消逝了，从那时就开始的充满血腥的黎巴嫩内斗令大家大伤元气，现在已到了尽头，耶路撒冷再次陷落，红胡子腓特烈一世已在奇里乞亚溺毙，狮心王理查一世战败受辱，乔装打扮成圣殿骑士跑回家乡，基督教战败了，摩尔人不像那些君主一样为了保卫一种文明而结盟却又独立自治——他们读过阿维森纳 (38) 的作品，并不像欧洲人那样愚昧无知，在两个世纪里，面对一种包容、玄妙、自由放任的文化，又与低劣、粗俗、野蛮的日耳曼文化相比较，怎么能不受到诱惑呢？直到一二四四年，耶路撒冷最后一次陷落，彻底垮台了，一百五十年前开打的战争以失败告终，基督教徒应当停止在那本应是和平与飘散黎巴嫩雪松芳香的荒漠之地动用武力，可怜的圣殿骑士，你们的英雄史诗还有何用？

衰败的荣誉柔弱、忧郁、苍白，为什么当初没有听从穆斯林秘密教义的教诲，收集那些隐藏的宝贝呢？或许圣殿骑士的传奇因此诞生，永远困扰那些失望的和怀着期望的人，这是一个讲述力量无远弗届的故事，但是现在这个力量已经不知道它的无限强大能表现在哪里了……

然而，当这一神话日落西山时，圣路易国王来了，他同托马斯·阿奎那过从甚密，他仍然相信十字军东征，尽管胜利者的愚蠢使两个世纪的梦想与渴求破灭了，还值得再尝试一次吗？圣路易说，值得，圣殿骑士犹在，他们失败了却锲而不舍，因为这是他们的使命，没有十字军东征，又如何为圣殿正名呢？

圣路易从海上攻打达米埃塔。敌军海岸阵地上军旗猎猎，长矛大戟如林，盾牌弯刀闪着光芒，正如儒安维尔充满骑士风度地写道，大批人马英姿勃发，他们携带的武器在阳光下金光灿灿。圣路易本可以等待有

利时机，但他却决定不惜一切代价发起登陆攻击。“我的忠诚信徒们，以我们的恩慈为本，我们将无敌于天下。如果我们被打败，我们将成为烈士。如果我们凯旋，上帝的荣耀将更为昭著。”圣殿骑士并不相信这番话，但他们被教育成了最理想的骑士，他们必须吻合那种形象。他们将追随疯狂沉迷于信仰的国王。

令人难以置信的是登陆成功了，萨拉森人出人意料地放弃了达米埃塔，以至国王迟迟不敢入城，因为他不相信那样的败退逃跑。但这却是真的，城池和它的财宝都归他和他的部下所有了，那一百来座清真寺也被圣路易立即改造成教堂。当务之急是要做出一个决定：向亚历山大进军还是向开罗进军？明智理性的决定是向亚历山大进军，那样就能夺走埃及的一个重要港口。但是在这次征战中却偏偏有一位邪神，国王的弟弟罗贝尔·德·阿图瓦，他好大喜功，野心勃勃，像任何一个弟弟一样，渴望荣誉并恨不得立刻到手。于是他建议进军埃及的心脏开罗。圣殿骑士开始比较谨慎，现在则强压怒火。国王曾禁令单独交锋，但是圣殿骑士团的军团长却打破了这一禁令。他看见一队苏丹的马穆鲁克雇佣军便大喊：“现在以上帝的名义，是向他们进攻的时候了，因为我不能忍受这样的羞辱！”

在曼苏拉，萨拉森人隐蔽在河对岸，法兰西人企图修建一座河坝，构筑一条过河的通道，他们用移动塔楼保护河坝，但是萨拉森人从拜占庭人那里学会运用希腊人的火攻战术。希腊人用的火器有一个像圆桶那样的大头和像大长矛似的尾巴，它像火龙在空中飞舞，闪电般地扑向敌阵。投掷火器的光芒把战场照得如白昼一样。

正当基督徒阵地陷入一片火海之中，一个贝督因叛徒为了三百拜占庭金币的报酬向国王指明了一条通道。国王遂决定发起进攻，但通道很难走，许多人淹死了，不少人被水卷走，而在河对岸有三百个萨拉森骑兵严阵以待。主力终于上岸，圣殿骑士遵从命令，一马当先，阿图瓦伯爵紧随其后。穆斯林骑兵队望风而逃，圣殿骑士等待基督军后续部队到达，但是阿图瓦伯爵跳起来同他的人马继续向敌人追去。

圣殿骑士为了不丢脸，也冲上去了，但是他们只步了阿图瓦的后尘，阿图瓦已经侵入敌阵并开始了洗劫和屠杀。穆斯林向曼苏拉方向逃跑。这让追逐他们的阿图瓦愈发高兴，圣殿骑士试图劝阻他，圣殿骑士的军团长吉勒神父奉承他说，他已经完成了一件奇功伟业，在海外从未实现过的伟大业绩。但是这位追求荣耀不知餍足的纨绔公子却指责圣殿骑士背叛，并进一步声称，如果圣殿骑士和医院骑士当时愿意打的话，

这块土地早就被征服了，而他现在就是证实了一个有血性的人能够做什么。圣殿骑士团的荣誉受不了这样的侮辱。圣殿骑士争先恐后扑向曼苏拉，进城后追逐敌人，直到把他们逼得无路可逃，而在这时，圣殿骑士才恍然大悟，他们又犯了阿什凯隆的错误。基督徒——包括圣殿骑士——只顾着劫掠苏丹王宫，异教徒又再次出现，勇猛地扑向那些已成散兵游勇的匪徒。圣殿骑士再一次被贪婪遮蔽了双眼吗？但是另外一些人报告称在跟随阿图瓦进城之前吉勒神父就坚定而明确地告诉他说："大人，我和我的兄弟们无所畏惧，我们将追随您。但您要知道，我们怀疑，非常怀疑，我们能否活着回来。"不管怎样说，谢天谢地，阿图瓦被杀了，同他一起战死的还有很多优秀的骑士和二百八十名圣殿骑士。

比失败更为惨烈的是耻辱。然而没有记录，儒安维尔也跳过了这一段历史：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这就是战争之美。

在儒安维尔老爷的笔下，很多像这样的大大小小的战役被描绘得像温文尔雅的芭蕾舞一样，一些头颅在滚动，向上帝恳求宽恕的声音此起彼伏，国王为某个就义的追随者发出几声悲泣，但是这一切好像是彩色电影，面对着绿松石色的大海，在装饰精美的玫瑰色马鞍和镶金边的马具之间，盔甲和剑矛在荒漠的烈日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天晓得圣殿骑士在每天都会遭遇杀戮的屠宰场里是否真的如此生活过。

儒安维尔的目光从上到下或从下到上地移动，取决于他是从马上跌落下来，还是又跨上了马，他总是瞄准孤立的景象，战斗的全景他是回避的，全部处理成为单个人物的决斗，不少结局是偶然的。儒安维尔前去解救瓦侬的君主，一个土耳其人一枪刺中了他，马失前蹄倒下了，儒安维尔从马头上方向前被摔飞落地，他站了起来，手里仍握着利剑，这时埃拉尔多·德·希维雷先生（"愿上帝宽恕他"）向他示意，叫他到一个破烂不堪的房子里躲避，当时他们的人马被一伙土耳其士兵践踏得一败涂地，那些没有受伤的人又站了起来，跑到那座房子里设障守卫，土耳其人从上面用矛枪刺他们。费里斯·德·卢佩被刺中了肩膀，"伤势如此严重，鲜血像顶开水桶盖似的向外喷涌"，希维雷的面部被砍伤，"他的鼻子被削割，挂在了嘴唇上"。凡此种种，后来援兵到达，他们才走出那座房子，转移到另一个战场上，又是一番新情景，很多的死伤，危急关头救援赶到，高声向圣雅各祈祷。此时善良的苏瓦松伯爵重重地敲击着叫喊："儒安维尔，看在上帝的面上，让那个恶棍吼叫吧，当我们置身于尊贵的夫人们中间的时候，我们还会谈论今天的事的！"国王询问他已入地狱的弟弟阿图瓦伯爵的下落，医院骑士团团长亨利·德·罗内神父

回答他说：“他一切都很好，因为阿图瓦伯爵确实已升入天堂。”国王说为这所有一切感谢上帝，眼泪大颗大颗地从他的双眼跌落下来。

不论是祥和的还是血腥的，战争不总是像芭蕾舞那样美妙。纪尧姆·德·索纳克大团长阵亡了，被希腊火器活活烧死了，基督军因受腐坏尸体的污染和缺乏粮草而染上了坏血病，圣路易的武装也已溃不成军，国王被痢疾折磨得够呛，为了在战斗中争取时间，他剪短裤腿。达米埃塔失守了，王后要同萨拉森人谈判并支付五十万金币作为赔款。

但是十字军东征是带着神学的自欺进行的。在圣让－德阿卡，圣路易被当做凯旋的英雄，教士、贵妇人、儿童倾城而出，排成长长的队伍欢迎他。更深谋远虑的圣殿骑士寻求同大马士革进行谈判。圣路易发现之后，不甘愿被抢先，竟当着穆斯林使者的面拒绝承认新的大团长，而大团长则食言对敌人的承诺，跪倒在国王面前请求原谅。不可否认骑士们无私无畏地在战场上奋战，但是法兰西国王为了巩固自己的权力故意羞辱他们——而在半个世纪之后，为了再次巩固自己的权力，他的继任者腓力四世把圣殿骑士送上了火刑台。

在一二九一年，圣让－德阿卡被摩尔人攻克，全城居民成了祭品。耶路撒冷的基督教王国覆灭了。圣殿骑士从未如此富有、强大和众多，但是他们原本为在圣地战斗而生，却在圣地荡然无存了。

他们分居在全欧洲的各个领地和巴黎的圣殿里，过着隐居而豪华的生活。他们还在梦想那些辉煌的年代耶路撒冷圣殿前的广场，梦想美丽的拉特兰圣母教堂——这座教堂内有许多还愿的小礼拜堂——战利品，炽热的锻炉，兴旺的鞍具业，呢绒绸缎店，粮仓，能容纳两千匹马的大马厩，骑士侍从和土希混血儿策马旋转跳跃的情景，雪白的斗篷上那鲜红的十字，棕色的锁子甲，缠大头巾、戴金光闪闪大头盔的苏丹的使者们，朝圣者，十字路口精悍漂亮的巡逻队和川流不息的信使，抢到装有金银的宝箱时难以名状的欢乐，繁忙的港口有船只进出为家乡、小亚细亚的岛屿与海岸上的城堡装运货物……

一切都结束了，我那些可怜的圣殿骑士。

那天晚上在皮拉德酒吧，我已经五杯威士忌下肚后，贝尔勃还一个劲地自作主张为我备酒。我富于感情地（多不好意思）高声讲述了一个极美好的故事，慷慨激昂、悲悯动人，因为多洛雷斯眼睛发亮，在喝了第二杯汽泡水之后已有点精神恍惚的迪奥塔莱维却像天使一般将目光投向天空，或者说投向酒吧那没有任何天使味道的天花板，口中还念念有

词：“也许那全是迷失的灵魂和神圣的灵魂，马夫和骑士，银行家和英雄……”

“当然，他们是一些特殊的人物，”贝尔勃归纳说，“但卡索邦，您喜欢他们吗？”

“我在写关于他们的论文，当一个人就梅毒这一题目做论文时，最终也会喜欢上梅毒螺旋体的。”

“真有意思，像电影一样，”多洛雷斯说，“不过，很遗憾，我现在得走了，我要去油印明早散发的传单。我去马莱里工厂参加罢工。”

“为你祝福，你能行，”贝尔勃说。他缓慢地抬起手抚摸了一下她的秀发。然后叫了——据他所说——最后一杯威士忌。“几乎是午夜了，”他提醒说，“我不是说给一般人听的，而是对迪奥塔莱维讲的。不过我们还是讲完这段故事吧，我想知道有关审判的情况。什么时候，如何进行，为什么？……”

“Cur, quomodo, quando, [39] ”迪奥塔莱维点头称是，“好，好。”

一四

> 他确认他昨天亲眼看见五十四个圣殿骑士团的兄弟被送上了火刑台，因为他们不愿意招认上面所述的那些过错，所以被烧死了。他说如果他本人被送上火刑台，怕自己顶不住，他怕死，会在那些特派大人和不管什么审问他的人面前招供，承认所有对骑士团的指控都是真实的，而他如果被要求的话，甚至会供认杀害了我们的上帝。
>
> 艾默里·德·维利耶勒杜克的证词，一三一〇年五月十三日

这是一场沉默、自相矛盾、谜团重重的愚蠢审判。审判的愚蠢性显而易见，因为通常不可思议之事会被等同于谜团。在那些美好的日子里，我认为是愚蠢造成了谜团。那天晚上，我在潜望镜室里曾以为，没有被如实揭开的谜团是最可怕的，它能乔装打扮为疯狂。现在，我却认为世界就是一个无伤大雅的谜团，是我们的疯狂使它变得可怕，因为我们企图以自己的真理来解释谜团。

圣殿骑士沦落为一群无头苍蝇。或者说他们把手段变成了目的，经营管理着巨大的财富。自然，像腓力四世这样中央集权的君主对他们不会好眼相看。如何才能控制一个独立的团会呢？大团长与王族有同等地位，他统率军队，管理庞大的领地财产，他像皇帝一样被选中，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力。法兰西的财富不掌握在国王手里，而是由巴黎的圣殿保管着。圣殿骑士是保管者和代理人，就是以国王的名义经管出入账户的人。他们兑现、付款、操持利息，他们的行为表现恰似财力雄厚的私营大银行，却享有国有银行的全部特权和豁免权……而国王的司库就是一位圣殿骑士。在这样的境况下，能统治和管理好王国吗？

如果你打不垮他们，就要与他们同流合污。腓力曾要求成为一名荣誉骑士，但被拒绝了。这样的羞辱一个国王会永生铭记。于是他建议教皇将圣殿骑士团同医院骑士团合并，把新的团会置于他的一个儿子的控制之下。圣殿骑士团的大团长雅克·德·莫莱从塞浦路斯前来，前呼后拥大讲排场地觐见教皇，他俨然以流亡国王自居，向教皇呈递了一份备忘录，其中煞有介事地分析了合并的好处，但实际上却强调了弊端。他还无耻地提醒说圣殿骑士比医院骑士富有，如果合并，将会穷了一方，富了另一方，这将会严重地伤害他的骑士们的精神和灵魂。莫莱赢了权术斗争的第一个回合，合并的事被搁置了。

只剩下诬蔑了，在这方面，国王却有一手好牌。关于圣殿骑士的传闻久已有之。在善良的法国人眼中，他们是以“殖民者”的身份出现的，看见他们到处征收什一税而不给任何回报，甚至——从今往后——不用为了守护圣墓而抛洒热血，法国人会作何感想？他们也是法国人，但并不全是，几乎相当于“黑脚”(40)，或者如当时人们所说的“小马驹”。他们炫耀异国风情的魅力，既然已习惯了同摩尔人相处，天晓得他们之间是否也操摩尔人的语言。他们是僧侣，但他们杀戮成性却是众所周知的。多年以前教皇英诺森三世为此写了一份敕书《傲慢无礼的圣殿骑士》。他们发愿苦行，却像贵族那样骄奢淫逸，如新兴商人那样贪婪，似近卫军那样厚颜无耻。

传播流言蜚语是轻而易举的事：他们是同性恋，是异教徒，是狂热的偶像崇拜者。他们崇拜来历不明的、长着大胡子的人，反正肯定不会来自虔诚信徒敬仰的万神殿。他们也许知道伊斯玛仪派(41)的秘密，还同“山中老人”(42)的手下交易。腓力国王和他的高参们在某种程度上利用了这些街闻巷议。

腓力国王背后有两个邪恶的心腹：马里尼和诺加雷。马里尼后来终

于掌管了圣殿的财富，他在等待转手医院骑士团之际以国王的名义管理这些财富，还不清楚究竟谁可以从中得利。掌玺大臣诺加雷曾是发生在一三〇三年的阿纳尼事件的幕后策划人，当时夏拉·科隆纳扇了教皇卜尼法斯八世几记耳光，教皇因遭此羞辱，在大约一个月后死去。

这时，有个叫埃斯基乌·德·弗洛伊兰的人浮出了水面。此人好像因犯了莫须有的罪行被投入牢狱，即将被判处极刑。他在狱中遇见了一个也在等待赴绞刑的叛变了的圣殿骑士，他从他那里收集到一些可怕的自白。弗洛伊兰以免于一死和一笔可观的酬金为交换条件，出卖了他所知道的一切。他所知道的也就是现在大家都在窃窃私语的那些东西，但是，现在已从窃窃私语的流言变成了调查案件的证词。国王将弗洛伊兰那些耸人听闻的发现通知了教皇，当时的教皇是克雷芒五世，他把教皇的宝座移到了阿维尼翁。教皇半信半疑，他知道插手圣殿的事务并非易事，然而在一三〇七年，他同意开始正式调查。莫莱得知了此消息，但声明自己绝不担心。他继续陪同国王参加各种官方礼仪活动，穿梭于公主与王子之间。克雷芒五世长时间犹豫不决，国王怀疑教皇想给圣殿骑士时间，让他们悄悄地消失。没有比这更错误的了，圣殿骑士在他们的辖区内照样喝酒划拳，打诨骂粗，完全不知道背后的阴谋。这就是第一个谜团。

一三〇七年九月十四日，国王向所有司法执行官和宫廷总管发出密函，下令大批逮捕圣殿骑士，并没收他们的财产。从下达密令到十月十三日逮捕，间隔一个月，但圣殿骑士却丝毫没有起疑。在逮捕的那天早晨，他们被一网打尽了——这是另一个谜团——他们就这样不战而降、束手就擒了。据人们所知，在逮捕前的一些日子里，国王的军官们为了使没收财产不出一点纰漏，在全国范围内找了一个行政管理方面幼稚可笑的借口，对圣殿骑士团的财产进行了一次清查，而圣殿骑士对此仍毫无觉察，他们很客气地接待了地方长官，你们想怎么查看就怎么查看，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当得知这次逮捕之后，教皇企图抗议，但为时已晚。地方长官已开始动用烙铁和绳索，在严刑拷打下，很多骑士选择了招供。至此就只有把他们交给宗教审判所的法官处置了，不再需要严刑逼供，因为已经够了，招供的人认了罪。

这就是第三个谜团：的确有过行刑逼供，而且是严刑，的确有三十六个骑士因此死去，但那些人都是铁打的汉，面对土耳其人的残酷无情都威武不屈的呀，竟没有一个在司法执行官面前昂起那骄傲的头颅？在

巴黎，一百三十八名骑士中只有四名拒不招供。其他人全都招供了，包括雅克·德·莫莱。

“那么，他们招了些什么呢？”贝尔勃问。

“他们招供的恰好是逮捕令上写的那些罪状。在证词中有极小的差异，至少在法国和意大利是如此。而在英国却截然不同，在那里真的是谁也不愿审判他们，在证词中也出现过一些像样的指控，但那是由团外的证人提供的，而且都是道听途说。总之，圣殿骑士在人们想叫他们招认的地方招认，都只招认人们想叫他们招认的东西。”

“惯用的宗教审判，我们见多了，”贝尔勃指出。

“但是被指控者的行为表现也匪夷所思。列举的罪状称骑士们在入团仪式上曾三次否认基督，向十字架吐口水，脱光了衣服接受亲吻，in posteriori parte spine dorsi [(43)] ，也就是说吻臀部，吻肚脐，而后再吻口唇，in humane dignitatis opprobrium [(44)] ，最后，相互鸡奸，文献原话如此，一个同另一个。他们饮酒纵乐。随后给他们展示一个有大胡子的偶像头颅，他们要对它顶礼膜拜。当这些罪行摆在面前时，被指控者又如何回答呢？若弗鲁瓦·德·沙尔奈，也就是后来同莫莱一起被送上火刑台的人说，对，有过那回事，他否认了基督，但只是口头上，不是心灵上，而且他不记得是否向十字架吐了口水，因为那天晚上他们匆匆忙忙举行了入团仪式。至于吻臀部，他也经历过，他还听到奥弗涅的导师说，归根到底同自己的兄弟交媾，总比同女人交媾好，但他从未同其他骑士有过罪恶的肉体关系，即使有的话，那也几乎只是一种游戏，谁也不会当真，别人干过那种事，我没有，我是受过教育的人。雅克·德·莫莱大团长同其他人一样，说当他们将十字架交给他，让他往上面吐口水时，他佯装吐，却吐在了地上。他承认入团仪式大概就是如此，但是——纯粹出于偶然——他却难以准确地描述实况，因为他在职业生涯中很少引领兄弟入团。另一个人说他吻了团长，但不是在臀部，只在嘴唇上，不过团长却吻了他的臀部。有一些人招出的供词超出了必要，他们说自己不仅否认了基督，而且还确认基督是一个罪犯，否认马利亚的贞洁，甚至往十字架上撒尿，而且不只是在入团的那天，整个圣周期间也是如此，他们不相信圣事，他们不仅限于崇拜巴风特，甚至崇拜幻化作猫的魔鬼……”

即使不说是更难以置信，至少也是同样荒唐无稽，国王与教皇之间的较量至此可以说是开场了。教皇想一手操纵这件事，而国王却想单独

把审判进行到底，教皇只想暂时取缔圣殿骑士团，惩罚有罪者，然后再把它恢复到初始的纯洁状态，而国王却想利用丑闻扩大事态，使审判殃及整个骑士团，从而使它从政治上、宗教上彻底垮台，自然，尤其要在财务上彻底瓦解。

这时，出现了一份堪称杰作的文件。一些神学家声称被指控有罪的人不应当有辩护人，以防他们撤回招供：鉴于他们已经招供，就不需要再搞一次审判了，国王应照章处理，只有当案情存在疑问时才需要进行审判，而此案并没有什么疑点。“鉴于事实显而易见，罪行也人所共知，如果不是想包庇他们所犯过错的话，那为什么要为他们提供辩护人呢？”

看到审判有可能逃脱自己的操纵，落入教皇之手，国王和诺加雷便插手了牵扯特鲁瓦主教的轰动一时的案子。这位主教被指控玩弄巫术，告密者是一个名叫诺佛·戴伊的神秘的搬弄是非者。后来发现戴伊是在撒谎——他后来被送上绞刑架——但是在此期间，这位可怜的主教被公开指控鸡奸、渎圣和放高利贷。也就是与圣殿骑士相同的罪状。也许国王要告诉法兰西的子民，教会没有权力审判圣殿骑士，因为教会也有许多污点。也许国王只是想对教皇发出警告。这是一段阴暗的历史，是警察和密探、渗透和告密之间的斗争……教皇被逼得无路可走，同意审讯七十二名圣殿骑士，后者在酷刑下再次招供。不过教皇考虑到他们有悔改之意，于是打了一张发誓弃绝的牌以便宽恕他们。

这时又发生了另外一件事——它是我在论文中需要解决的问题，而我正被两项互相矛盾的材料所困扰：教皇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刚刚取得了对圣殿骑士的看管权，却旋即把它还给了国王。我一直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莫莱收回了他的供词，教皇克雷芒给他提供了自我辩护的机会，并派了三个红衣主教审问他，一三〇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莫莱傲慢地为骑士团和自己的清白进行辩护，他还变本加厉威胁控方。后来国王的一位使者纪尧姆·德·普莱桑接近他，此人被他视为朋友，他从此人处获得某些不为人知的建议，并于十一月二十八日给出了非常闪烁其词和含糊不清的空洞证词，称自己是一个没文化的穷骑士，仅限于历数圣殿的功德（那已是陈年旧事了）、圣殿的慈善之举和在圣地流血牺牲作出的贡献等等。此时，诺加雷来了，他回忆起圣殿如何同萨拉丁[(45)]有过一些超乎友情的接触：暗示这是一桩重大的叛国罪行。莫莱的辩解实在可怜，在作证时，已经蹲了两年监狱的他看上去一蹶不振，但其实他在刚刚被逮捕后就一蹶不振了。次年三月，在第三次作证时，莫莱采用了

另一种策略：不再说话，除非当着教皇的面。

风云突变，一出史诗般的悲剧就要发生了。一三一〇年四月，五百五十名圣殿骑士请求为骑士团抗辩，他们揭发行刑逼供，否认了全部指控，宣称自己清白无辜。但是国王和诺加雷熟悉他们的操行。有一些骑士收回了招供？好吧，他们被看做累犯和发伪誓犯，或者说是重又归附异端的人。在那个年代，这是一种可怕的指控，因为他们固执地否认了自己已经承认了的东西。可以饶恕招供悔过的人，但不能饶恕执迷不悟的人，因为后者违背誓言，收回招供，说没有任何可悔改的。五十四名翻供者被判处了死刑。

不难想象其他被捕者的心理反应。招供的人活下来了，进了监狱，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没有招供的人或者更惨的是翻供的人被送上了火刑台。五百名翻供但尚未赴火刑的骑士又收回了他们的翻供。

选择悔过的人打对了算盘，因为在一三一二年，没有招供的人被判处终身监禁，而那些招供的人则得到了赦免和宽恕。对腓力而言，他并不乐意进行大屠杀，他只想分化瓦解骑士团。被释放了的骑士在度过四五年监狱生活之后，身心均遭到摧残，他们默默地分流到其他团会中去了，他们唯一的愿望就是被人遗忘。这种消失、这种遗忘长时间来深深地影响着声称骑士团仍秘密存在的传说。

莫莱继续要求教皇听取他的申辩。克雷芒于一三一一年在维也纳召集主教会议，但没有召见莫莱。他批准取缔圣殿骑士团，并将其财产交给了医院骑士团，尽管当时这些财产仍由国王掌管。

又过了三年，一三一四年三月十九日在巴黎圣母院前的广场上教皇终于同意了将莫莱判处终身监禁。听到这一判决，莫莱的自尊受辱。他曾期待教皇允许他为自己开脱罪责，此刻感到被出卖了。他十分清楚，如果再次翻供，他也会被认为发伪誓而成为累犯。在几乎等待了七年的判决下达之后，他心里想的是什么呢？他还能找回前辈们的那种勇气吗？现在他已经被击垮，必须做出决定，是被不光彩地活埋在大墙内，还是轰轰烈烈地死去？他为自己和兄弟们的清白无辜抗争。圣殿骑士只犯了一种罪，他说，因怯懦而背叛了圣殿。他却不然。

诺加雷洋洋得意：公然的犯罪，公开的判决，动用特急程序进行了终审判决。像莫莱一样，若弗鲁瓦·德·沙尔奈也亦步亦趋。就在那天，国王决定在西岱岛的尽头燃起火刑篝火，在日落时分，莫莱和沙尔奈双双被活活烧死。

传说这位大团长在被处死之前曾预言迫害他的人必将毁灭。事实上，教皇、国王和诺加雷在一年之内全呜呼哀哉了。至于马里尼，在国王死后，他被怀疑贪污公款。他的仇敌指控他玩弄巫术，将他处以绞刑。很多人开始认为莫莱是烈士。但丁也和他们一起为圣殿骑士遭受迫害而愤慨鸣冤。

到这里，历史谢幕，传说开张了。有一种传说称，有一个无名氏在路易十六被砍头那天，爬上了断头台高喊："雅克·德·莫莱，你已经复仇雪耻了！"

这就是那天晚上我在皮拉德酒吧讲的那个故事的梗概，当时我的讲述常常被打断。

贝尔勃不时问我："你能肯定没有在奥威尔或凯斯特勒的书里读过这段历史？"或者："看看，难道不是……文化大革命什么来着吗？……"迪奥塔莱维说话的口气总是结论性的："Historia magistra vitae. [46] "贝尔勃不耐烦地对他说："算了吧，喀巴拉信徒是不相信历史的。"而他仍然坚持说："对，一切都在重复轮回，历史是导师，因为它教导我们历史不存在。置换才是最重要的。"

"但是，"贝尔勃最后说，"圣殿骑士究竟是什么人呢？您开始介绍时，他们就像约翰·福特拍摄的电影中的军士，后来像是一些下流胚，然后又像是袖珍画中的骑士，后来又像是上帝的银行家，操办那些肮脏的交易，再后来像是一支分崩离析的军队，再往后像是某个邪教的信徒，最后成了自由思想的烈士……他们是什么人呢？"

"他们变成神话，总有一个理由。也许他们就是这一切。三〇〇〇年的火星历史学家或许会问，天主教会是什么，是那些供狮子饱食的人还是杀戮异教徒的人？两者皆是。"

"但是，那些事他们究竟做了还是没有？"

"饶有兴味的是他们的追随者，即不同时代的新圣殿骑士们说，他们做了。佐证很多。第一点涉及入团仪式：你想成为圣殿骑士，就要显示你有种，要向十字架吐口水，看看会不会被天打雷劈，要进入这种民兵性组织就要毫不反抗地献身于兄弟们，吻他们的臀部。第二点：要求他们否认基督是因为要看看当他们被萨拉森人抓住时如何保命。愚蠢的解释，因为让他们照施刑人的吩咐去做，哪怕是象征性的，也不可能教会他们对抗严刑逼供。第三点：圣殿骑士在东方同摩尼教 [47] 异教徒接

触了，摩尼教徒是诋毁十字架的，因为它是耶稣受刑的工具，他们布道称必须放弃尘世，不鼓励结婚和生儿育女。这是一种陈腐的思想，是最初几个世纪许多异端邪教的典型观点，后来传给纯洁派[48]——有很多传说都想把圣殿骑士说成是满脑子浸透了纯洁教派的思想。这就能解释为什么会发生鸡奸，尽管只是象征性的。我们假设骑士们同异教徒有过接触：当然不是同异教徒中的知识分子接触，一方面出于幼稚，一方面是附庸风雅和出于团队精神，他们创造一种专属于他们的习俗，以此同别的十字军加以区别。他们举行这些仪式是一种彼此认同的举动和姿态，并没有仔细琢磨它们有什么含义。”

“但是那臭名昭著的巴风特又做何解释呢？”

“您看，在很多证词中都提到过巴风特（Baphomet）这个人物，但这可能是第一个司书犯的笔误，因为在口供中掺了假，这错误就在所有文件中被重复引用了。在另外一些情况下，某个人提到穆罕默德（Mahumet）（istud caput vester deus est，et vester Mahumet[49]），可能是想说圣殿骑士创造了一种融合不同宗教思想的仪式。在一些证词中还说他们应邀去乞灵于‘亚拉’，很可能就是真主。但是穆斯林并不崇拜穆罕默德的偶像，那么圣殿骑士受到了谁的影响呢？证词称，很多人都看到过这种头颅，有时是一个完整的木雕偶像，有卷曲的镀金头发，当然总有一大把胡子。审讯者好像找到了这些头颅，并出示给被审讯者，但是说来说去，头颅并没有留下一点踪影，所有人都好像看到了它们，但任何人都没有看见它们。正如那个关于猫的故事，有人看到它是灰色的，有人看到它是红色的，还有人看到它是黑色的。但是你们可以想象用烧得通红的铁刑具进行审讯是何种景况：在入团时你看到猫了吗？怎么没有呢，一个圣殿的农庄为了保护收获免受鼠害之灾，一定养了很多猫。虽然在埃及很普遍，但在那个年代的欧洲，猫并非宠物中的常见品种。天晓得圣殿骑士也许真在家里养猫，违反了那些把它们视为可疑动物的良民习俗。关于巴风特头颅的故事也相仿，或许是那个年代的一种头颅状的圣骨箱吧。自然，也有人认为巴风特是炼金术士的象征。”

“人们总是会联想到炼金术的，”迪奥塔莱维很自信地说，“圣殿骑士很可能了解提炼金子的秘密。”

“他们当然知道，”贝尔勃说，“在攻克了一座萨拉森人的城池之后，妇女儿童遭割喉杀戮，所见之物被洗劫一空。真相是全部的故事就是一场大闹剧。”

“或许他们头脑中就乱哄哄的，你们明白吗？那些教义辩论对他们来说有什么重要的呢？历史上有关这些精英团队的故事比比皆是，它们树立了自己的风格，有点夸夸其谈，有点神秘莫测，就连他们自己也并不十分清楚在干些什么。当然，后来的解释变得越来越诡秘，他们也非常清楚这一切，他们成了东方神秘的崇拜者和忠实信徒，甚至吻臀部也被赋予了一种入门的涵义。”

“请给我解释一下吻臀部的入门的涵义。”迪奥塔莱维说。

“一些现代的秘传学者认为圣殿骑士参考了印度教教义。吻臀部可能是用来唤醒贡茶利尼蛇，这是一种盘在人的脊椎骨根部的宇宙之力，存在于性腺之中，而它一旦苏醒，就会到达松果体……”

“就是笛卡儿说的那种吗？”

“我想是的，在他们的额头上会睁开第三只眼睛，它能在时空中直接观望。为此，人们仍在探寻圣殿骑士的奥秘。”

“腓力四世或许应当烧死现代的秘传学者，而不是那些可怜的家伙。”

“对，但现代秘传学者一贫如洗呀。”

“但您看，故事还是应该听的，”贝尔勃最后说，“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我的那些疯子会对圣殿骑士如此着迷。”

“我想，这同您那天晚上讲的差不多。他们的全部奇闻轶事就是一种扭曲的三段推论法。只要行为举止表现得愚蠢无知，你就永远是一个高深莫测的人。阿布拉卡达布拉 (50) ，‘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 (51) ，‘帕佩撒旦，帕佩撒旦阿莱佩’ (52) ，童贞女、活泼的女孩和今天的美人，每当一位诗人、一个布道者、一个首领、一个巫师咕哝几句，人类就要花去几个世纪的时间解读他们那些毫无意义的声响背后的信息。圣殿骑士难以解读的原因应该归咎于其思想的杂乱无章。因此，他们便如此这般地被人们顶礼膜拜。”

“实证主义者的解释。”迪奥塔莱维说。

“是的，”我说，“或许我就是一个实证主义者。只要对松果体动一次漂亮的外科手术，圣殿骑士就能成为医院骑士，也就是说成为正常人。战争会腐蚀大脑的回路，或许是大炮或者希腊火攻术的巨响……看一看那些将军们。”

已经是深夜一点钟了。被无酒精汽泡水灌得有点醉醺醺的迪奥塔莱维走路摇摇晃晃。于是我们相互道别。我实在很开心。他们也是。我们还不知道我们正在玩弄希腊火器，它会燃烧，会吞噬。

一五

> 埃拉尔多·德·希维雷告诉我："阁下，那么您原认为我和我的子嗣都不会不赞同于此，我会为你们向战场上的安茹伯爵求助。"而我则对他说："埃拉尔多阁下，我认为，鉴于你们的生命也岌岌可危，如果你们能为了我们的生命而去寻求帮助，那你们就会赢得极高的荣誉。"
>
> 儒安维尔《圣路易史》，46，226

在那天就圣殿骑士的一番谈话之后，我同贝尔勃在酒吧只有过几次短暂的交谈，我去得越来越少，因为我忙于完成论文。

有一天，街上举行反黑衫党阴谋的大游行。游行队伍从大学出发，正如在那个年代里惯常的做法，所有反法西斯知识分子都受邀参加游行。警察浩浩荡荡，俨然严阵以待，但默许游行如愿进行。在那个年代，此情此景已成典型：游行未经批准，但只要不发生什么严重问题，警察就会袖手旁观，只监督（那时地方性的妥协屡见不鲜）左派不要跨越米兰市中心的某些想象的界线，抗议活动在奥古斯都大街那边一个区域内进行，而在圣巴比拉广场附近则是法西斯分子聚集地。如果某人跨越这条界线就会有冲突；但除此之外不会发生任何事，就像驯兽师和雄狮之间的关系，我们一般以为驯兽师受到凶猛雄狮的攻击，然后他高举着皮鞭或者鸣枪来驯服它。错了：狮子在进入樊笼表演时已经吃饱了、被麻醉了，它没有任何攻击人的兽欲了。像所有动物一样，狮子也有其安全范围，越过这一范围那就难说，所以驯兽师心中有数。当驯兽师踏入狮子的活动范围时，狮子会吼叫；然后驯兽师扬鞭，但事实上却后退一步（做出欲向前跳跃之势），狮子就安静下来了。一场模拟的革命也应有本身的规律可循。

我也参加到游行队伍中去了，但没有编入其中任何一个团体。我站在圣斯德望广场边上，来声援游行的新闻记者、出版社编辑、艺术家熙熙攘攘聚在那里，全都是皮拉德酒吧的常客。

我同贝尔勃在一起。同他在一起的还有一个我常在皮拉德酒吧看见的女人，我想她可能是他的女朋友（稍晚些时候，她离开了——现在我明白为什么她离开了，因为我读了有关瓦格纳医生的文档材料中叙述的故事）。

“您也……”我问道。

“不然怎么办呢？”他有点难为情地微笑着，“必须拯救灵魂。Crede firmiter et pecca fortiter. (53) 这一幕难道没有使您回忆起什么吗？”

我环顾四周。那是一个晴朗的下午，那些天里米兰很美，房屋金黄色的墙面同微显铁青的天空交相辉映。我们对面的警察头戴头盔，身披护甲，手持塑料盾牌，反射出钢铁般的光泽，一位着便服的警官腰束华丽的三色缎带，在他部下的布阵前面来回走动着。我向身后看了一下，那是游行队伍的头阵：人群在移动，步履缓慢，排成了队列，但并不整齐，弯弯曲曲的像一条蛇。群众的头上旗帜横幅招展，示众杆和棍棒冒尖如林。情绪激动的队列不时有节奏地高呼着口号。在游行队伍两侧，“加丹加人”来来往往，他们身着多彩的上衣，穿着久经日晒雨淋的牛仔裤，面部围着红手帕，他们也握有自制的武器，用旗帜包裹伪装，他们打扮得花枝招展，使人联想到杜菲 (54) 和他那些五彩斑斓的绘画作品。我又从杜菲联想到了迪费 (55) 。我感到自己似乎生活在一个微缩模型中，在队伍两旁的人群中隐约看见一些似为两性同体的贵妇在期待着将会出现表彰功绩的庆典。但是这一切在我的头脑中只一闪而过，我感觉到我在回味另一种经历，但我弄不清到底是什么。

“是攻克阿什凯隆吗？”贝尔勃问。

“圣雅各啊，我可爱的先生，”我对他说，“这就是一场真正的十字军激战呀！我敢说，今天晚上他们中的一些人会被送上天堂！”

“我也这样看，”贝尔勃说，“但问题是要知道萨拉森人在何处。”

“警察是条顿人，”我说道，“这样，我们就可能成为亚历山大·涅夫斯基 (56) 的乌合之众了，但也许我把我的文章混淆了。您看看那里的一班人，他们应是阿图瓦伯爵的党羽，他们情绪激动，跃跃欲试想进行战斗，他们无法容忍侮辱，已经向敌阵方向移动，并以威胁性的口吻高声喊叫进行挑衅！”

就在此刻，冲突爆发了。我记不太清，当时游行队伍动起来了，有一群激进分子手拿铁链头戴登山帽开始强行冲击警察的布阵，意欲走向

圣巴比拉广场，他们同时高呼攻击性的口号。狮子行动了，而且态度坚决。警察布阵的第一排闪开了，消防水龙头出现。游行示威队伍的前驱抛出了第一批弹子球、第一批石子，警察果断地拥上来挥舞警棍猛打，游行队伍被推搡得起伏摇摆。这时，从小湖街尽头远远地传来了一声枪响。也许是汽车内胎爆裂，也许是爆竹，也许真打了一枪，是那些在几年之前频繁使用P38手枪的团体在鸣枪警告。

人群恐慌了。警察亮出了武器，子弹上膛的声音咔咔作响，游行队伍分裂了，一部分是愿直面冲突的好斗分子，另一部分人则认为已经完成了任务。我向宽街跑去，生怕被不知何人掷来的物体击伤。突然，我发现贝尔勃同他的女友就在我身边。他们跑得相当快，但面色如常。

在拉斯特雷里街转角处，贝尔勃一把拉住了我的臂膀：“往这里走，年轻人。”他对我说。我想问他为什么，我认为宽街更安全，人烟也较稠密，而在佩科拉里街和大主教府街之间像迷宫一样弯曲的街巷会让我产生幽闭恐惧症。我认为如果跟着贝尔勃走，万一遇到不知从何方冒出来的警察，我就很难伪装自己了。他示意我不要作声。转过两三个街角，他才减缓速度。我们不再奔跑而是正常行走在米兰主教座堂后面的那条街上，那里交通正常，也听不到不到两百米远的地方正在进行的战斗的回响。我们静静地围绕米兰主教座堂走，绕到了它的正面，靠近长廊的那一边。贝尔勃买了一袋玉米，沉静而愉悦地喂鸽子。我们完全同星期六的人群混在了一起。我和贝尔勃着西服打领带，他的女友则和米兰女人惯常的打扮一样，穿一件高领毛衣，戴着一串谁知是不是养殖的珍珠项链。贝尔勃将她介绍给我说：“这是桑德拉，你们认识吗？”

“见过，您好！”

“您看，卡索邦，”贝尔勃对我说，“沿直线跑从来都是难以逃脱的。拿破仑三世仿效萨伏依王朝在都灵的做法，拆迁改造巴黎，把它变成了一座有纵横交错林荫大道的城市。现在我们大家都赞赏它是城市规划的智慧杰作，可那些笔直的街道倒是对监控闹事很有帮助。可能的话，您看看香榭丽舍大街，就连它两边的街道也是宽阔笔直的。只有在不可能建又直又宽街道的地方，比如拉丁区的那些小街小巷，一九六八年五月，可显出了自己的优势，逃跑时就可以躲进迷宫似的街巷，任何治安警察都难免挂一漏万，他们甚至也不敢单独进入。如果您只碰上了两名警察，那他们会比你还要恐慌，你们会默契地向相反的方向逃跑。当您参加一个群众集会的时候，如果您不熟悉集会地区，可以在前一天先去踩踩点，然后摸熟与各条小街小巷交汇的街角处。”

“您在玻利维亚上过训练课吗？”

“求生技术只有在孩童时才能学到，否则只能长大之后加入‘绿色贝雷帽’[(57)]。我经历过艰难的岁月，那些游击战的日子。在×××，”他给我报了一个位于蒙费拉和兰盖之间的城镇名字，“在一九四三年，我们从城市疏散，非凡的估计：天时地利，一切都享受到了。当时城内进行大搜捕，纳粹秘密警察，街头激战……我记得有一天晚上，我爬上一座山丘到牛奶场取新鲜牛奶，我听到头上的树梢间嗖嗖作响。我意识到是机关枪从我前面远处的山丘上向铁路线扫射，铁路线就在我后面的沟谷里。当时的本能就是逃跑，或者干脆趴在地上。我犯了一个错误，就是向沟谷跑去，而在某个瞬间我听到在我周围的田野里有扑哧扑哧的声响。原来是一些未打中铁路就落地的短程射击。我明白了，如果敌人是从又高离沟谷又很远的山上射击，那你就该向上跑：你爬得越高，子弹从你头上飞得越高。当法西斯同游击队在一片玉米地的两头对阵射击的时候，我奶奶想出一个绝妙的主意：鉴于从任何方向逃跑都有被流弹击中的危险，她扑倒在田间，而且正好在双方射击阵地之间。就这样面朝地大约趴了十分钟，当时她只指望任何一方都不要前进了。结果，她安然无恙。您看，如果一个人从小就学会处理这种情况，经验就会铭刻在他的神经系统里。”

“照这样讲，您是参加过抵抗运动了。”

“我只是个旁观者，”他说。我发现他说话的声音略带些许难为情，“一九四三年，我十一岁，大战结束时我刚满十三岁。说参加谈不上，太年幼了，倒是经历了全过程，可以说像摄影师那样全神贯注地跟踪了这段历史。但是我能干什么呢？我当时是在观望、逃跑，像今天这样。”

“现在或许可以讲述了，而不是去修改别人写的书。”

“全讲过了，卡索邦。如果我当时二十岁的话，在五十年代，我或许就写出回忆录式的诗篇了。幸好我出生得太晚了，当我能够写作的时候，只好阅读别人写的书了。不过话说回来，我当年也许会在山丘上饮弹而亡呢。”

“哪边的子弹？”我追问他，后来我感到有点不好意思了，“对不起，随便开个玩笑。”

“不，不是玩笑。当然，今天我明白了，但直到今天才明白。那时我懂吗？您知道，人可能会被愧疚折磨一生，并非因为选择错误，错误

至少还可以纠正悔改，而是因为不可能向自己证明不会选择错误……我曾是一个潜在的叛徒。现在我还有什么权利写出真相来讲给别人听呢？”

“请原谅，”我说，“您还可能是潜在的沙拉里亚之路上的魔鬼呢，但您并没有真的变成那样。这是一种神经官能症。或许您的愧疚是基于一些具体依据？”

“在这种事情中有什么依据？说到神经官能症，今晚我要同瓦格纳医生共进晚餐。我到斯卡拉广场打出租车去。我们走吧，桑德拉？”

“瓦格纳医生？”在与他们道别时我问道，“是他本人吗？”

“当然，他要在米兰待几天，或许我能说服他将他一些未发表的随笔评论交给我出一本小册子。那将是一桩美事。”

这样看来，在那时，贝尔勃就已经同瓦格纳医生有过接触了。我想，是不是就在那天晚上，瓦格纳（其实应读做瓦涅尔）免费为贝尔勃进行了精神分析，他们俩却都不知情。或者是在后来进行的。

总之，那天贝尔勃第一次提到了他在×××的童年往事。某些逃跑——那些几乎可称为光荣的逃跑，那些在回忆的自豪中讲述的逃跑——却在他和我一起以及当着我的面不带自豪感却智慧十足地逃跑之后，又一次浮上了他的心头，这就很耐人寻味了。

一六

在那之后，普罗万修士被带到长官面前，他们问他是否想为骑士团辩护，他说不想，而如果团长们愿意为骑士团辩护的话，那就让他们去辩护吧，而他在被捕前加入骑士团才九个月。

一三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证词

我在阿布拉菲亚上找到了其他一些有关逃跑的故事。那天晚上我在潜望镜室里想起那些事，当时在黑暗中听到连续不断的沙沙声、咔咔声、吱吱声，我告诫自己要沉着冷静，因为那是博物馆、图书馆、古老宫殿在夜晚自言自语的方式，只不过是旧橱柜在维持平衡，是框架柱顶对傍晚潮湿做出反应，是泥灰墙皮以一世纪一毫米的速度剥落，是墙壁

困得打呵欠。你不能逃跑，我在心里对自己说，因为你在这里就是为了了解这个寻求以疯狂的（或绝望的）英勇举动结束一系列逃跑行为的人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也许是为了尽快与被拖延了多次的真相会合。

小运河.doc

我是在荷枪实弹的警察面前逃跑还是在逃避历史？这有区别吗？我是出于道义上的选择还是为了再一次面对“机会”、使自己经受考验而去参加游行示威的？好吧，我错失了许多大好机会，因为那些机会来得太早，或者太晚，都怪我生不逢时。我宁愿在那片草地上开枪射击，甚至不惜打中奶奶。我不是由于懦弱而是由于年纪小而没有那样做。好吧，那么游行示威呢？我再次逃跑是因为我们是两代人，那起冲突与我无关。不过我本可以冒一下险，即便并不怀着热情，只为了证明当年在草地上我会懂得如何选择。选择错误的“机会”以便使自己相信本可能选择正确的“机会”，这有意义吗？天晓得那些今天直面了冲突的人中有多少是这样做的呢？而虚假的机会并不是正确的“机会”。

因为觉得别人的勇敢同当时境况的空虚无聊不相称，你就变得怯懦了吗？那么智慧就使人怯懦。当你一生都在窥视正确的“机会”并一直在捉摸如何抓住它时，你就与它擦肩而过。“机会”是出于本能的抉择，是在你不知晓的情况下出现的。也许我有一次抓住了它，但是从未知晓？难道会因生在错误的那十年中而终生内疚、怯懦吗？回答是：你感到怯懦，因为有一次你曾表现出了怯懦。

那一次你错过了“机会”，也是因为你感到自己与之不相称吗？

描述孤单地坐落在葡萄园簇拥的那个山丘上×××的房子—— 人们不是叫它乳房山吗？—— 一条小路通向远离该城镇的地区，通向最后一条—— 或者是第一条（当然，这取决于你选择哪个视角）—— 有人居住的小路。一个离家出走的小孩抛弃了家庭的庇护，进入密如触须的聚居区，沿着大街行走，对“小径”这个地方既羡慕又害怕。

“小径”是小径帮的聚集地。他们是一帮脏兮兮的爱吵吵嚷嚷的乡下小孩。我是一个城里人，最好远离他们。但为了去广场、报亭、文具店，除非尝试一下接近绕行赤道、卑躬屈膝的路线，否则

只有沿着小运河走了。小径帮的孩子们同小运河帮的相比可称得上君子了。小运河的名称源于一股湍流，后来变成了一条臭水沟，它仍然流经最贫穷的居民区。小运河帮的那些小孩委实是一群卑鄙下流的家伙，是流氓无产阶级，是一伙暴徒。

小径帮的孩子不遭受攻击、不挨几下打是无法通过小运河区的。一开始，我并不知道自己也成了小径帮的一员，我刚搬到那里不久，可他们已经把我当成了敌人。我把画报打开挡在眼前，边走边读，经过他们身边，而他们早已发现我了。我于是撒腿就跑，他们紧追不舍并向我投掷石子，一块石子打穿了画报，我仍然把画报展在面前，装腔作势，继续奔跑。我保住了性命，但丢了画报。第二天，我决心加入小径帮。

我在他们的大会上作了自我介绍，引起哄堂大笑。那时我有一头直挺挺的浓发，像祭司牌铅笔广告中的那副模样。电影、广告和星期天做完弥撒后漫步大街的人给我提供的范例是那样一种年轻人的形象，他们身着宽肩双排扣上衣，留着小胡须，头发油光发亮地紧贴在脑壳上。在那个年代，向后梳的发型被老百姓贬为流里流气。我就想要这种流里流气的发型。星期一，我在集市广场买了几瓶发蜡，这同证交所的行情相比当然微不足道，可对我来说是一笔很大的数目。发蜡呈蜂蜜状，我把它抹在头发上，使头发变得平整，像铅制的无边圆帽或教皇绒帽一样。然后我又罩了一个发网，把头发拢在一起。小径帮的孩子们已经看见过我戴着发网走过，他们用我能听懂但不会说的难听方言嘲讽我。那天，我在家戴着发网待了两小时之后，把发网取掉，照了照镜子，检验一下效果，然后去会见我发誓要效忠的人物。我走近他们时，集贸市场上买来的发蜡已经没了黏性，头发又慢慢地恢复垂直的状态。围绕在我周围的小径帮的孩子们兴致很高，他们嬉笑着相互碰撞肘臂。我请求加入帮会。

遗憾的是我操意大利语：我是个另类。帮主马尔蒂内蒂那时给我的印象很高大，他光着脚丫子走上前来。他决定要我承受一百下脚踢屁股。这或许是为了唤醒贡茶利尼蛇。我接受了。我面对墙站立，两个副手扯住我的双臂，我被光脚踢了一百下。马尔蒂内蒂充满激情地完成了暴力工作，他用脚掌踢，而不是用脚尖，怕大脚趾遭皮肉之痛。他们有节奏地齐声高喊着，用方言数着数，为这一仪式助威。然后他们决定将我关进兔笼里待上半小时，这当儿他们开

始用喉音很重的方言交谈着。当我抱怨双腿发麻时，他们把我放了出来。我感到骄傲和自豪，因为我能有尊严地通过一群野蛮人的野蛮的入会仪式。我是一个“烈血战士” (58) 。

那些年月里，在×××还有条顿骑士，他们警觉性不高，因为游击队还未成气候——　那是一九四三年末，或者一九四四年初。我们第一步行动就是进入一个木棚里，我们中的一些人同看守木棚的士兵套近乎，那是一个大块头的伦巴第人，他啃着一个大三明治，还夹着香肠和看上去像果酱的东西（这让我们毛骨悚然）。正当干扰小分队奉承阿谀这个士兵，称赞他的武器精良时，我们已进入了木棚（从破败不堪的后面渗透），盗走了几包TNT炸药。在马尔蒂内蒂的计划中，他打算制作烟花爆竹在农村燃放，现在我才知道他的制作方法十分粗糙，很不规范。再晚一些时候，墨索里尼“萨洛共和国”的蛙人部队接替了德国人。他们沿河设检查站，恰好在马利亚慈善学校的女孩子们晚上六点经过的十字路口。问题是要说服蛙人部队的人（他们大都不会超过十八岁）把那种德国造的长柄手榴弹束成一捆，拔掉安全装置，确保在女孩子经过时在水面上准时引爆。马尔蒂内蒂非常清楚需要做什么和如何计算时间。他向蛙人部队做了解释，收效神奇：正当女孩子们拐过街角时，一声雷鸣般的巨响，水柱冲向了岸边。女孩子们尖叫着抱头鼠窜，而我们和蛙人部队则捧腹大笑。在莫莱被处火刑之后，科尔塔诺 (59) 的幸存者应当记得那些光辉岁月。

小径帮的孩子们主要的消遣娱乐就是捡拾收集子弹壳和各种战争残留物，在九月八日之后这些东西可真不少，像旧钢盔、子弹盒、干粮袋，有时还能拾到全新的子弹。应该这样使用一粒完好的子弹：手握弹壳，把弹头插入锁眼里，用力一扭，弹壳就脱出来了，然后把它归到特别收藏中去。将弹壳中的火药倒出来（有时是很细的无烟火药），然后将火药排成曲线状，再点火。如果子弹的引信完好无损，那就更珍贵了，它可以用来装备军队。一个好的收藏家会有很多这样完整无缺的子弹，他们会将它们按制造方法、颜色、形状和长度分类。收藏品中有冲锋枪和英式斯登枪的子弹壳，旗手和骑兵用的滑膛枪、九一式步枪（我们只在美军那里看到过加兰德步枪）的子弹壳，而最抢手的就是堪称大首领的机关枪子弹壳。

正当我们沉迷于这些和平游戏时，一天晚上，马尔蒂内蒂告诉

我们，时机到来了。挑战书送到了小运河帮的手里，他们接受了挑战。对抗将在中立地带进行，即火车站后面，在那天晚上九点。

那是一个夏天的傍晚，人感到特别疲倦、情绪激动，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准备了可怕的行头，寻找趁手的木头棍棒，子弹盒和干粮袋都装满了各种大小的石子。有人用步枪背带做成皮鞭，如果用力抽打，足以令人生畏。至少在黄昏时分，我们大家都感到自己是英雄，我比其他人感觉更强烈。这是激战前的冲动，辛辣的、痛苦的、壮烈的冲动——　再见了，亲爱的，再见了，要成为一个武士需要艰苦的磨炼，这是甜美的痛苦，我们要去献出青春，正如在九月八日之前在学校里老师教导我们的那样。

马尔蒂内蒂的计划精明而有远见：我们穿过更靠北边的铁路边坡，出其不意地从背后攻击他们，这样，我们事实上就胜利了。然后发起决定性的攻击，杀他个片甲不留。

在黄昏时分，我们就按计划穿越斜坡，因为背着石头，扛着棍棒，我们几乎是双手着地地艰难爬行。在坡顶上，我们看见他们已经埋伏在火车站公共厕所的后面。他们也看到了我们，因为他们向上面观望，怀疑我们从那个方向袭来。现在只有冲下去了，不给他们对我们显而易见的行动感到惊讶的时间。

谁也没有在攻击之前给我们喝酒壮胆，但我们照样高喊着冲了下去。这是在离火车站一百米远的地方发生的。那里开始出现了第一批房舍，稀疏地排列着，街巷星罗棋布。一群强悍的勇士无所畏惧地冲在最前面，而我——　幸好——　和另外一些人放慢了步伐，部署在房子转角后面，远远地观望。

如果马尔蒂内蒂事先把我们编成前锋队或后卫队，我们是会尽各自的义务的，但当时是自发分配任务的。脾气暴烈者在前面，胆小怯懦者在后面。我们从我们的躲藏处——　我的躲藏处比其他人更靠后—— 观察着冲突，但是冲突并未发生。

双方的人马近得只相距几米远了，两队人面对面对峙着，咬牙切齿，怒目而视，后来头头们走向前去进行军事谈判。简直就是雅尔塔会议，他们决定划分势力范围，并尊重偶然的过境者，像基督教徒和穆斯林在圣地达成的协议一样。两个有侠义之风的团伙精诚团结，避免了战斗。每一方都经受了一次考验。对立的帮派握手言和，和解了的帮派向相反的地盘后退了。

现在我对自己说我没有去攻击，因为我觉得那很可笑。但那时我并没有这样对自己说。我感到自己是个懦夫。

现在我更恬不知耻地对自己说，如果我同其他人一样冲上前去，我不会有任何的危险，而且我在未来的年月里将会生活得更美好。十二岁时，我错失了“机会”。正如错过第一次勃起使得终生阳痿一样。

一个月后，由于一次偶然的越界，小径和小运河两个帮派又在一块空地上布阵交锋了。他们开始相互投掷土块。不知道是因为上次的冲突使我心中有了底，还是想成为一名烈士，我冲在最前面。那是一种不流血的土块仗，对我除外。一块土疙瘩显然隐藏了一颗石头心，打裂了我的嘴唇，我哭着跑回家，我母亲只好用拔毛钳把泥土从嘴巴里的那个伤口中钳出来。在我右下犬齿处留下了一个疤，现在我的舌头舔过时，它还会颤动。

但这块疤并不能使我为自己开脱，因为那是出于无意识，并非由于勇敢造成的。我用舌头扫过嘴唇，我做什么呢？我写作。但是拙劣的文学赎不了我的罪。

在那天游行示威之后，大约有一年时间我没有看到贝尔勃。我爱上了安帕罗，不再去皮拉德酒吧了，而我同安帕罗一起去的很少几次也没有见到贝尔勃。安帕罗并不喜欢那个地方。她在道义上和政治上的严于律己——同她的优雅和她出色的自豪感一样无出其右——使她感到皮拉德是纨绔子弟的民主俱乐部，而民主纨绔主义对她来讲是一种资产阶级更为精明的阴谋。这一年，我十分繁忙，极为认真地工作，我的生活充满温馨和柔情。我兴致勃勃但冷静沉着地撰写着我的论文。

有一天，我在米兰运河边离加拉蒙出版社不远的地方遇到了贝尔勃。“瞧瞧，”他满心欢喜地对我说，“我最喜欢的圣殿骑士！有人刚刚送给我一瓶无法形容的陈酿美酒。何不去我那里一趟？我有纸杯，还有一下午的空闲。”

“这是轭式搭配法。”我说。

“不是，是波旁威士忌，我认为是阿拉莫 (60) 失守之前装瓶的。”

我随他而去。但当我们刚刚开始品尝美酒时，古德龙进来了，她说有一位先生到了。贝尔勃拍了一下脑门。他把那个约会给忘了，但他对

我说这巧合有点阴谋的味道。据我理解，那个人也想介绍一本涉及圣殿骑士的书。“我马上去打发他，”他说，“但请您以微妙的托词帮我解围。”

这当然只是一个巧合。我就这样被扯进一张大网里。

一七

圣殿骑士团就这样带着他们的秘密消失了，在这一秘密的阴影里跳动着地下城市的美好期望。但是他们心系的抽象概念却在暗地里继续维系着外界无法渗透的生活……而且，它随着时间，不止一次地让它的启示汇入能够接受它的精神之中。

维克托·埃米尔·米什莱《骑士团的秘密》，一九三〇年，2

他有一副四十年代人的面孔。从我家地下室里找到的一些旧杂志来看，在四十年代，所有人都是这副模样。这是战争年月忍饥挨饿造成的：颧骨下的面颊凹陷，眼睛无神，像患了热病似的。是我在枪毙人的场景中看到的面孔，贴着墙根的和拿枪的都是那样。在那个年代，有着同样面孔的人相互射杀。

我们的来访者着一套蓝色套装、白衬衣，打着珍珠灰领带，我本能地想，为什么他要西装革履。他一头黑发看上去是染的，沿着两鬓向后梳理，抹了发蜡，刚好形成了两缕波浪形的卷发，在光秃的头顶上有几丝稀疏的头发，如电报线似的工整地覆盖着。他晒黑的面孔上不仅皱纹密布——殖民地留下的明显痕迹——而且从口唇到耳根，一条明显的伤疤贯穿他的左面颊。由于他留着阿道夫·门吉欧 (61) 式的又黑又长的胡须，左边的胡须不露声色地覆盖在那条约有一毫米宽的伤疤上，那是一块被撕裂又缝合上的皮肤。是操马刀决斗，还是子弹留下的伤痕？

他自我介绍说：上校阿尔登蒂。并把手伸向贝尔勃。当贝尔勃指指我，说我是他的合作者之后，他向我随意地点了点头。他坐定之后交叉双腿，并把裤管提到膝盖之上，露出了一双深紫色的短筒袜。

“上校……在服役吗？”贝尔勃问道。

阿尔登蒂露出了几颗贵重的假牙：“就算退休吧。或者说是后备役。也许看不出来，但我已经上年纪了。”

“不太像。”贝尔勃说。

“我毕竟是经历过四次战争的人了。”

“您应当是同加里波第一起开始军事生涯的吧。”

“不，是在埃塞俄比亚，当时是志愿军中尉，在西班牙是志愿军上尉。又去了非洲，晋升为少校，直到放弃‘第四岸’。获过银质勋章。在一九四三年……这么说吧，我投靠了后来战败的一边：我丢掉了一切，除了荣誉。我有勇气从头开始。我参加了外籍军团。那是培养勇士的角斗场。在一九四六年是下士，一九五八年当了上校，同马苏一起，显然，我总是选择失败的一方。阴险的戴高乐掌权了，我退了役，在法国生活。我在阿尔及尔有许多熟人和关系，在马赛开了一家进出口公司。这次，我站对了队伍，我现在收入稳定，我认为我可以顾及hobby (62) 了——现在人们就这么叫——对吗？在最近几年，我把我的研究成果整理成册。就是这个……”他从皮包里抽出了一个厚卷宗，我记得好像是红色的。

“那么，”贝尔勃说，“是一本关于圣殿骑士的书吗？”

“圣殿骑士，”上校承认，“年轻时我就对他们情有独钟。他们横渡地中海，也是寻求荣誉的冒险家。”

“卡索邦先生是从事圣殿骑士研究的，”贝尔勃说，“他比我更熟悉这个主题。您给我们讲一讲吧。”

“我一直对圣殿骑士感兴趣。一班慷慨侠义之士把欧洲的光辉带到了两个的黎波里的野蛮人中间……”

“圣殿骑士的敌人并不那么野蛮。”我用温和的语气说道。

“您从未被马格里布 (63) 的反抗者逮住过吧？”他讥讽地问我。

“还没有。”我说。

他盯视着我，而我因没有在他的那些军团中服过役而感到庆幸。他直接对贝尔勃说：“很抱歉，我属于另一代人。”他朝向我带着挑战的语气说：“我们在这里是为了经受一次审讯还是……”

“我们在这里谈论您那部著作，上校，”贝尔勃说，“请您谈谈您的著作吧。”

“有一件事我想马上澄清，”上校说，他伸手去拿卷宗，“我愿支付

出版的费用，我不会让你们有任何亏损。如果你们要推敲它的学术性，我可以向你们提供保障。就在两小时前，我会见了这方面的一位专家，他特地从巴黎赶来。他可以书写权威性的序言……”他猜出贝尔勃想要问什么，遂向他示意，表示在此时此刻最好模糊处理，因为这是一个很敏感的问题。

“贝尔勃先生，”他说，“我这里有一个好故事。不是平庸无奇的那种，而是真正的好故事，比美国的那些侦探小说强多了。我找到了一些非常重要的东西，但这还仅仅是个开端。我愿把我所知道的一切告诉所有人，为的是某个有能力完成这一‘拼图游戏’的人能读到它，然后站出来。我愿抛砖引玉。另外，我打算立即着手进行。在我之前知道我知道的那些事的人，可能已经被杀害了，正是因为他们没有传播开来。如果将我所知告诉两千读者，就没人会有兴趣除掉我了。”他停顿了一下，“你们了解关于圣殿骑士被捕的事吧……”

“卡索邦先生告诉过我关于这方面的一些情况，使我深感震惊的是逮捕竟然未动一刀一枪，而且圣殿骑士感到措手不及……”

上校面带讥讽的笑容：“对，如果认为这些强大到足以使法兰西国王感到惧怕的人没有能力事先知晓一些无赖正在挑唆国王，而国王又在怂恿教皇，那就太幼稚可笑了。好了。要想出一个计划，一个出色的计划。设想圣殿骑士有一个征服世界的计划，并且知道巨大权力源泉的秘密，而为了保守这个秘密，值得牺牲巴黎的整个圣殿区，分散在法国、西班牙、葡萄牙、英国和意大利的封地，圣地的古堡，金库，一切……腓力国王已经猜到了，否则就无法理解为什么他发动了这次迫害运动，使法国骑士阶级的杰出典范声名狼藉。圣殿骑士心里清楚，国王是明白的，他要毁灭他们，正面抵抗毫无用处。完成计划还需要时间，宝藏或他们真正在意的东西尚待最终找到，要一步一步来。还有圣殿的秘密领导机构，现在大家都承认它是存在的……”

“大家？”

“是的。一个如此强大的骑士团怎么可能没有一个秘密规章就生存如此之久？”

“论据无懈可击。”贝尔勃瞥了我一眼说。

“由此可见，”上校说，“结论也十分明显。大团长自然是秘密领导机构的成员，但他只是在打掩护。戈蒂耶·瓦尔特在《骑士团与历史的神秘面》一书中称，圣殿骑士夺取权力的计划最终会在二〇〇〇年完

成。圣殿骑士决定转入地下，而为了达到此目的，就需要掩人耳目，销声匿迹。他们自我牺牲，这就是他们的所为，包括大团长在内。有一些骑士让人杀害，很可能是按抽签的结果。其他骑士屈从了，见风使舵，把自己伪装了起来。那些低级别的成员、世俗兄弟、木工、玻璃匠人……到哪里去了呢？共济会诞生了，它遍布全世界，这是人皆共知的历史。但在英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国王顶住了教皇的压力，让所有的骑士退休，让他们在骑士团的驻地颐养天年。那些人则悄无声息地在那里度日。您相信这事吗？我不信。而在西班牙，圣殿骑士团决定改名，变为蒙泰萨骑士团。我尊贵的先生们，他们可是一些能说服国王的人呀，在他们的保险箱里藏有国王的很多支票，能在一周之内使国王破产。葡萄牙国王也同他们达成了协议：国王说，亲爱的朋友们，这样吧，你们不再叫圣殿骑士而改称基督骑士吧，对我来说这样行得通。在德意志王国他们又是何种境遇呢？很少进行审判，取缔圣殿骑士团也是纯粹形式上的，在那里有兄弟会。条顿人在那个年代不只是建立了国中之国：他们就是国家，把相当于现在苏联统辖的那么大的土地归拢到一起——他们这样做直至十五世纪末，因为后来蒙古人来了——但这是另一段历史，因为蒙古人还没走远……但我们不要离题……”

“不会的，请吧，”贝尔勃说，“我们继续谈。”

“好吧。众所周知，在腓力国王发出逮捕令的前两天，也就是命令执行的一个月之前，一辆牛拉的干草车穿过圣殿的围墙不知去向。就连法国占星学家诺查丹玛斯也在《诸世纪》一书中提到了这件事……”他在手稿中翻到一页：

在反刍动物牵引的

干草车中隐藏着骑士

他们的武器发出了响声

“干草牛车只是一个传说，”我说，“我也许不会把诺查丹玛斯看成在历史编纂领域的权威学者……”

“那些比您年长的人，卡索邦先生，都相信诺查丹玛斯的很多预言。再说了，我也不会天真到去相信关于牛车的传奇故事。那只是个象征，事实的象征，明显的和查明的事实象征，当雅克·德·莫莱眼看自己就要被捕时，他把指挥权和密令交给了他的侄儿博热伯爵，他成了已经

转入地下的圣殿骑士团的秘密首领。”

“有历史资料的记载吗？”

“官方的历史，”上校苦笑了一下，“是胜利者书写的。按官方历史讲的话，像我等之人也不复存在了。不过，在干草牛车轶事背后另有隐情。秘密核心转移到一个风平浪静的中心，从那里开始创建地下网络。我就是从这显而易见的事实上起步的。多年来，还在大战前，我就一直在想这些豪气干云的骑士究竟到什么地方去了。当我退休后，我终于下决心要找到弄清这一问题的途径。既然干草牛车一事是在法国发生的，所以我要在法国找到秘密核心召开最初会议的地方。它在哪里呢？”

他好像在演戏。贝尔勃和我现在真想知道在哪里，我们只好说：“请讲。”

“我来告诉你们。圣殿骑士诞生于何处？于格·德·帕扬从哪里来？从特鲁瓦附近的香槟地区来。于格是香槟地区的统治者，几年之后的一一二五年，他到耶路撒冷去与他们会合了，后来他返回家乡，好像同西多修道院院长有了接触，他在修道院帮他研读和翻译一些希伯来文的著作。你们想想，连上勃艮第地区的拉比们也被熙笃会修士邀请到西多来了，这些修士是谁的人呢？是圣伯尔纳的人，拉比们被请来研究于格在巴勒斯坦找到的不知什么文章。而于格向圣伯尔纳的僧侣们赠送了在奥布河畔巴尔的一片森林，克莱尔沃修道院后来在那里诞生。那么圣伯尔纳在干什么呢？”

“他变成了圣殿骑士的支持者。”我说。

“为什么？你们知道吗？他使圣殿骑士比本笃会修士更强大了。他禁止本笃会修士接受土地和房屋的馈赠，却把它们送给圣殿骑士。你们看到过特鲁瓦附近的东方森林吗？好大的一片，骑士的驻地鳞次栉比。在巴勒斯坦的骑士不打仗了，你们知道吗？他们在圣殿里安营扎寨。他们不再杀戮穆斯林了，而是同他们建立了友谊。他们同他们当中的洞悉奥秘者接触。总之，圣伯尔纳在香槟的伯爵们的经济支援下，建立了一个骑士团，在圣地同阿拉伯和犹太秘密派别互通有无。一个不为人知的领导机构规划了旨在使骑士团生存下去而不是灭亡的十字军东征，建立了一个免受国王司法审判的权力网。我不是一个学者，而是个行动派。我并不想过多地猜测与假想，而是做了很多高谈阔论的学者从未做过的事。我去了圣殿骑士的发祥地，去了他们两个世纪以来建立的基地，他们如鱼得水自由自在地生活的地方……”

“毛主席说，革命者生活在人民中应当如同鱼在水中一样。”我说。

“您的主席是好样的。圣殿骑士正在准备一场革命，比您那留辫子的共产主义伟大革命更伟大……”

“他们早就不留辫子了。”

“不留辫子了？真可惜。我说过，圣殿骑士不得不在香槟地区寻求藏身之处。在帕扬？在特鲁瓦？在东方森林？不，帕扬是一个只有几栋房子的小乡镇，而在那时最多也只有一个城堡。特鲁瓦是一个城市，周围国王的人太多。属于圣殿骑士的东方森林将是国王卫队第一个去搜查的地方，他们后来的确是那样做的。不：普罗万，我对自己说。如果要找藏身处的话，那准是普罗万。”

一八

如果我们能深入到地球中去，亲眼看看从一极到另一极，或者从我们的脚下到对跖点的地球内部的情景，我们就会惊骇地发现一个被裂缝和洞穴镂空的巨大建筑物。

托马斯·伯内特《地球之神圣理论》

阿姆斯特丹，沃尔特，一六九四年，第三八页

“为什么是普罗万呢？”

“您从未去过普罗万吗？那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如今仍然能感受到。到那里去您就会明白了。这个魅力无穷的地方仍然完全为神秘所笼罩。十一世纪时，它是香槟伯爵的领地，并成为一个特区，中央政权也不能过问那里的事。圣殿骑士在那里如同在自己家里一样，时至今日还有一条以他们命名的街道。教堂、楼宇、一座陡峭的堡垒俯瞰着整个平原。金钱、商贾往来、集市，混乱得使人不知所措。但尤其要提到的是从史前时期就有的一些密道。那是在整个山丘下伸展的密道网，是地地道道的地下墓穴，今天有一部分还可以供游人参观。如果有人在那里秘密集会，即便敌人闯入，集会者也能够在几秒钟内疏散开，只有上帝知道他们去往何处，如果熟悉通道的话，他们还可以从不知何方出去，再从外面进来，像猫一样无声无息地绕到入侵者身后，在黑暗中把他们杀死。我的上帝，是真的，尊敬的先生们，那些密道好像是专为行动迅速

又神出鬼没的突击队建造的。他们在夜里溜进去，口衔一把匕首，手握两枚手榴弹，其他人就会落入死亡的圈套，老天爷呀！”

他的双眼闪闪发光：“你们知道普罗万是多么好的藏身之地吗？一个秘密核心在地洞里开会，当地所有的人就算看到了，也不会说出来。国王的人马也来到了普罗万，自然逮捕了暴露在地面上的圣殿骑士，并把他们押解到巴黎。普罗万的雷诺被严刑拷问，但他没有招供。显然根据秘密计划，他要让自己被逮捕，使国王相信普罗万已经肃清了，但同时他还要发出一个信号：普罗万绝不屈服，普罗万是新地下圣殿骑士的所在地……那些建筑物与建筑物之间都由密道相连，他们假装进入粮食仓库或货栈，出口处却是一座教堂。密道是由支柱和拱顶构成的。在城市中心的每一栋房子里，直到今天仍然还保存着一个尖拱顶地下室，这种地下室有上百个，每一个地下室，这样说吧，每一个地下室都是地下通道的一个入口。”

“这只是您的推测。”我说。

“不，卡索邦先生。我有证据。您并未见过普罗万的密道。在地底下一个厅连着一个厅，到处可看到涂在墙上的粗糙图画，更多的是在被洞穴学家称之为侧穴的地方，主要表现了源于古代凯尔特德鲁伊特的圣事情景。也就是古罗马人到来之前画的。恺撒大帝从上面经过，下面则策划着抵抗、妖术、伏击。这里也有纯洁派的象征符号，是的，先生们，纯洁派不仅在南欧有，南欧的纯洁派被整垮了，香槟地区的纯洁派秘密地生存下来了，他们在这里、在这些异教徒的地下墓穴中集会。在地面上的一百八十三名纯洁派教徒被烧死了，其他人则在这里存活了下来。传言称他们为bougres et manichéens——你们看，bougre就是鲍格米勒派教徒，是来自保加利亚的纯洁派，法文的bougre对你们来说代表什么？如果追根溯源，它是鸡奸的意思，因为传说保加利亚的纯洁派教徒有这种恶习……”他难为情地笑了笑，“谁被指控有同样的恶习呢？圣殿骑士……很巧，对吧？”

“在一定程度上，”我说，“那个年代，如果想除掉一个异教徒，就会指控他鸡奸……”

“当然，不要以为我也认为圣殿骑士……得了，他们是军人，我们军人是喜欢漂亮女人的，即便他们已经发了誓，可男人就是男人。但我提及这一点是因为我不认为纯洁派异教徒在圣殿骑士团的领地里找到藏身之处是一件偶然的事。不管怎样，圣殿骑士从他们那里学会了如何利

用地下密道。”

“但终归，”贝尔勃说，“您的说法只是一种猜测……”

“开始时是猜测。我已经告诉你们我考察普罗万的原因。现在好戏才开始。在普罗万的中心有一栋宏伟高大的哥特式建筑，什一税谷仓，你们知道，圣殿骑士的一个优势就是他们直接征收什一税而不向国家交纳任何东西。在谷仓下面，像别处一样，有地道网络，现在破烂不堪，好吧，当我翻阅普罗万的档案材料时，我无意中看到一份一八九四年的当地报纸。报导称两个龙骑兵，图尔的卡米拉·拉福格骑士和彼得堡的爱德华·因戈尔夫骑士（就是这样写的，彼得堡的）几日前来谷仓参观，他们同守卫一起下到其中一个地下大厅里，也就是地下二层，当时守卫为了向他们表明下面还有好几层，用脚蹬踏地面，他们马上就听到回音隆隆。记者赞扬两位龙骑兵勇敢，他们拿来灯和绳索，像孩童在矿井里一样，两肘着地在那些神秘的通道里爬行。报导称，他们来到一个大厅，那里有一个漂亮的壁炉，中间还有一口井。他们用绳索系了一块石头放入井中，发现井有十一米深……一星期之后，他们带着更结实的绳索返回。另外两人拉着绳索，因戈尔夫下到井下，他发现有一个十米见方、高五米、石头砌墙的大房间。接着轮到另两个人下去了，他们认为这是地下三层，深三十米。没有人知道三个人在那个大厅里究竟看到了什么，究竟干了什么。记者承认，当他去现场调查时，他没有勇气和力量下到井里去。这故事激发了我的兴致，我想参观这地方。但从上世纪末至今，很多地下通道都坍塌了，即使那口井真的存在过，那现在还有谁能知道它在何处？我脑中一闪念，想到龙骑兵可能在那里找到了什么。就在那些天我读了一本关于雷恩堡之谜的书，其中叙述的轶事在一定程度上也涉及圣殿骑士。有一个身无分文、前途晦暗的教区牧师，在一个有两百个居民的小村庄里修复一座古旧教堂时，从祭坛地上搬起了一块石头，找到了一个装有据他说是极古老手稿的盒子。只是手稿吗？不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但以后几年里，他却变得极为富有，挥金如土，过着放荡不羁的生活，结果受到教会法庭的审判……而在两个龙骑兵中的一个或在两个人身上是否也发生了某种类似的情况？第一个下到井下的是因戈尔夫，他找到了一件不大的贵重物品，把它藏在了上衣里，上来后对另两人只字不提……总之，我是一个固执己见的人，如果我过去不是一直这样的话，我或许会过着另一种生活。”他用手指摸了一下自己的伤疤，然后双手拢鬓向脖颈滑去，检查了一下头发是否帖服在应该的位置上。

“我到巴黎电话总局，在全法国电话登记簿上查找因戈尔夫家族的地址。我只在欧塞尔找到了一家，我给人家去信介绍称自己是一位考古方面的学者。两周之后我从一位老接生婆那里收到一封回信：她是那个因戈尔夫的女儿，她好奇为什么我对因戈尔夫感兴趣，甚至问我，托上帝的福，我是否知道有关他的什么情况……我就知道这事有点神秘，于是匆忙赶到欧塞尔，因戈尔夫小姐居住在一栋被洋常青藤遮隐的小房子里，小木栅门用一根小绳子和钉子闩着。那是一位文化程度不高，但干净整洁、彬彬有礼的老小姐。她立即问我，关于她的父亲我知道些什么，我告诉她，我只知道他有一天下到普罗万的一条地下通道里去过，而我正在撰写这一地区的历史评论。她如坠五里雾中，她从来都不知道她的父亲去过普罗万。是的，他父亲是龙骑士，但在一八九五年就退役了，也就是在她出生之前。他在欧塞尔购置了那栋小房子，在一八九八年同当地一个薄有积蓄的女孩结了婚。一九一五年，当她刚满五岁时，她的母亲就去世了。至于她父亲，在一九三五年消失了。就是消失了。他去了巴黎，他每年至少要去巴黎两次，而这一去音讯全无。当地的宪兵队给巴黎发了电报询问：蒸发了。发了假定已死的声明。就这样，我们这位小姐就落得孤身一人，只好出去找活干，因为父亲留下的遗产微乎其微。显然她没有找到丈夫，从她的唉声叹气中可以看出，曾有过一段往事，一段结局悲惨的往事。‘我总是郁郁寡欢，悔恨不断，阿尔登蒂先生，因为对可怜的爸爸一无所知，连他的坟墓在何处也不清楚，是否在某个地方入土为安也是问题。’她渴望谈论他：他极为温柔和善，安分守己，有条有理，又如此有教养。他常常在阁楼上那个小书房里读书写作。其余时间就在花园里锄锄草，和药剂师聊聊天——现在他也已故去。正如她说过的，他时不时去一趟巴黎，说是去办事。但他回来时总是携回一大包书。现在他那小书房还堆满了书。她想叫我看看那些书。于是我们就上了阁楼，那是一间干净整洁的小房间，因戈尔夫小姐现在还每周打扫一次，她每周去给母亲的墓上献一束花，但对可怜的爸爸这是她唯一能做的事。一切都保留了他走时的样子，她本想继续学业，以便能阅读他的那些书，但它们全是古法文、拉丁文、德文，甚至俄文写的，因为爸爸出生在俄国并在那里度过了自己的童年，他是法国大使馆一个官员的儿子。书架上有上百册藏书，大部分（有点夸张地说）是关于审判圣殿骑士的，比如雷努阿尔的《圣殿骑士判决史纪》，一八一三年出版，这真是一件古董。很多书是以密码写成的，堪称是密码学者的收藏，另一些则是有关古文字学和外交方面的书籍。有一本旧账簿登记册，我翻阅了一下，一处记载使我惊喜地跳了起来：涉及出售一个盒子的事宜，没有其他明确说明，也没有买主的名字。没有提到数

目，但日期是一八九五年，接着记载的就是一些准确的账目。这是一位处事小心谨慎的先生精心管理其积蓄的总账本。其他记载都是关于在巴黎旧书店购书的事。这一轶事的来龙去脉对我来说变得清晰了：因戈尔夫在地下室找到了一个镶嵌着宝石的金盒子，当时他毫不犹豫把它塞进上衣里，上来后没有向同伴提起此事。我几乎敢肯定，他回家后在盒子里找到了一张羊皮纸。于是他去了巴黎，同一位古董商、高利贷、收藏家接头洽谈出售盒子的事，尽管是低价出售，他至少变得殷实富裕。然而他更进了一步，退役后解甲归田，开始买书并研究羊皮纸上的内容。或许他本来就是一个寻宝者，否则他不会下到普罗万的地下通道里去，或许他有足够的文化素养来判断可以凭一己之力解读他找到的东西。他像一个善良的偏执狂那样无忧无虑、平心静气地研究了三十年之久。他向某个人讲述过他的发现吗？谁知道。在一九三五年，他应当感到研究已取得突破，或者相反感到陷入了进退维谷的死胡同，所以他决定诉诸某个人，或者为了把他知道的告诉对方，或者为了让对方吐露实情。但是他知道的那件事必然非常秘密和可怕，以至那个人听完后使他消失了……不过，我们说回到阁楼上去。我要再看看因戈尔夫是否留下了蛛丝马迹。我对这位善良的小姐说，也许让我查阅她父亲的那些书，就能够找到他对普罗万的印象，而在我的评论文章中将会引用他的佐证。她对此很有热情，‘可怜的爸爸呀，’她对我说，我可以整个下午都留在那里，如果有需要的话，还可以第二天再来。她递给我一杯咖啡，并为我打开了灯，让我随意，又回到小花园里去了。房间墙壁洁白光滑，没有柜橱、首饰盒和沟沟坎坎可供搜寻，但我一点也不疏忽，查看了有限的几件家具的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在一个空空荡荡的橱柜里有几件充满樟脑味的衣服，我把那三四幅风景版画都翻过来。细节我就从简吧，反正我搜查的本事还不错，像沙发的填充物，不仅要用手摸，还要用针头往里扎一扎，看看是否有异物存在……”

我明白了，看来上校不只上过战场。

“还剩那些书，不管怎样，我把书目抄录了下来，并查看是否有什么眉批和记在空白处的注释、加重杠的话、一些线索……终于我拿起一本古老的大部头精装书，没拿好掉在地上，飞出了一张手写的文稿。用的是笔记本里的纸，墨迹并不陈旧，可能是因戈尔夫失踪前几年写的。我刚发现它就看到页眉上有一个批注：‘普罗万，一八九四年。’你们可以想象我是如何激动，情感的波涛涌上心头。我认为因戈尔夫去巴黎是带着羊皮纸原件，而飞出来的那一张只是手抄件。我毫不踌躇。因戈尔夫小姐多年来为那些书掸尘，但没有发现那张纸，否则她会对我提到

的。好吧，她将永远不知道它的存在。人总是分成失败者和胜利者。我人生中的失败已经够多了，现在我必须牢牢抓住这一胜利。我拿起这张纸装进口袋里。我向小姐告辞，说我没有找到任何有用的东西，但我如果写点什么的话会提到她的父亲，她为我祝福。先生们，一个行动派，一个为我所具有的那种激情燃烧的人，面对命运已经抛下不管的人是不应有太多顾忌的。”

“您不要为自己辩白，”贝尔勃说，“您已经做了，现在，说吧。”

“现在，先生们，我让你们看看这篇东西。请允许我向你们出示一份影印件。不是不信任，是怕耗损原件。”

“但因戈尔夫的那份并不是原件呀。”我说，“那是你那份假想原件的手抄件。”

“卡索邦先生，当原件不复存在的时候，最后那份抄件就是原件了。”

“但因戈尔夫可能誊抄有误。”

“您有所怀疑。而我却知道因戈尔夫的抄件说出了真相，因为我看不出实际情况怎么可能不是这样。所以因戈尔夫的抄件就是原件。我们在这一点上可以达成共识吗？或者让我们来点知识分子的小游戏？”

“我憎恶那些游戏，”贝尔勃说，“让我们看看您的那份原件吧。”

一九

在博热掌权之后，骑士团一刻都没有停止过存在，而我们知道在奥蒙之后，骑士团大团长代代传承，直到今天从未间断，尽管管理骑士团和领导其崇高工作的真正的大团长和真正的最高领袖的名字和住所还是个谜，这个谜只有真正受到启示的人才知道，他们把它深藏在无法捉摸的奥秘之中，这是因为骑士团的时刻尚未来临，时间未到……

一七六〇年手稿，引自G·A·席夫曼

《十八世纪中叶共济会中骑士称号的来源》

莱比锡，泽赫尔，一八八二年，第一七八至一九〇页

这是我们同“计划”第一次遥远的接触。那天我本该在别的什么地方。如果那天我不在贝尔勃的办公室，现在我可能……在撒马尔罕卖芝麻，或编辑一套盲文丛书，也可能在弗兰茨·约瑟夫一世的领地上主管第一国民银行？违背事实的条件式总是真实的，因为前提是虚假的。但那天我在那里，因此现在我就在我此刻所在的地方。

上校以戏剧化的姿态，出示了那张纸。它还夹在我那些文件中，在一个塑料护套里，是那个年代人们习惯使用的热敏纸，和那时相比有点发黄褪色。事实上是两篇东西，第一篇密密麻麻地占了上半页，第二篇分布在残缺不全的段落中……

第一篇是一种魔鬼式的连祷，一种对闪米特语的滑稽模仿：

> Kuabris Defrabax Rexulon Ukkazaal Ukzaab Urpaefel Taculbain Habrak Hacoruin Maquafel Tebrain Hmcatuin Rokasor Himesor Argaabil Kaquaan Docrabax Reisaz Reisabrax Decaiquan Oiquaquil Zaitabor Qaxaop Dugraq Xaelobran Disaeda Magisuan Raitak Huidal Uscolda Arabaom Zipreus Mecrim Cosmae Duquifas Rocarbis

“不太清楚。”贝尔勃说。

“不清楚，是吗？”上校狡黠地附和道，“如果不是偶然的机会，那一天我在书摊上找到一本关于特里特米乌斯 (64) 的书，如果我没有往那些密码写成的信函中的一封——‘Pamersiel Oshurmy Delmuson Thafloyn …’瞟上一眼的话，那我就可能白白浪费终生精力。我找到一条线索，就要追寻到底。我不熟悉特里特米乌斯，但我在巴黎又找到了他的《暗号书写法：缺少可靠途径敞开心灵而转向隐秘书写的艺术》一六〇六年法兰克福出版的版本。这是一种通过秘密书写向远方的人敞开自己心灵的艺术。这个特里特米乌斯是一个很有魅力的人物。他是斯潘海姆本笃会修道院院长，生活在十五至十六世纪，学问渊博，懂希伯来语、古巴比伦的迦勒底语，还有像鞑靼语这样的东方语种，他同神学家、喀巴拉信徒、炼金术士，当然同伟大的科内利奥·阿格里帕·冯·内斯特海姆，或许还同帕拉切尔苏斯 (65) 等人有过交往。特里特米乌斯用巫术般的恶作剧掩盖了他对秘密书写的发现，他说，要把你们眼皮底下的东西用密码信函的形式发出，然后收信人呼唤天使，如帕迈尔谢尔、帕迪厄、多罗泰尔帮他解读信函的真意。但他举出的范例常常是军事信函，他的书是献给普法尔茨伯爵和腓力大公的，可谓最早认真研究密码学的范本之

一，值得情报机构注意。”

“请您原谅，”我说道，“但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特里特米乌斯是在我们所关心的这份手稿问世之后一百年才诞生……”

“特里特米乌斯加入了一个凯尔特兄弟会，兄弟会成员从事哲学、占星学、毕达哥拉斯数学的研究工作。你们明白这其中的关系了吗？圣殿骑士团是一个传授奥秘的社团，尊崇古凯尔特人的智慧，这早已广泛得到证明。通过某些渠道，特里特米乌斯学习掌握了圣殿骑士使用的密码体系。”

“了不起，”贝尔勃说，“那密文的抄本说了些什么？”

“别急，先生们。特里特米乌斯介绍了四十种主要的和十种次要的密码体系。我很幸运，或者说普罗万的圣殿骑士很自信，他们不用绞尽脑汁加密就可以断言，任何人都没法找到解读它们的钥匙。我立即试着用四十种主要的密码体系中的第一种来解读。我假设在这段文字中只有词首字母才算数。”

贝尔勃又要过那张纸，看了一下发现：“就是这样得出的词也是无意义的：Kdruuuth……”

“当然，”上校屈尊俯就地说，“我说过圣殿骑士并未绞尽脑汁，不过他们也不至于太懒惰。这第一个序列本身是另一个密码，而我立即就想到了那十个密码体系中的第二种。你们看这第二种，特里特米乌斯使用了轮盘，而第一个密码体系的图案是这样的……”

他从他的卷宗里抽出了另一份复印件，把椅子向桌边靠了靠，用笔帽紧闭的自来水笔指着字母向我们演示。

“这是最简单的体系。你们只需注意外圈。原信息的每一个字母都被它前面的字母所替代。把A写成Z，把B写成A，以此类推。对现在的谍报人员来说这当然是小儿科了，但在那个年代则被视为魔法。自然，为了解读它，只要反过来替代即可，即每个字母都用它后面的字母来替代。我验证过了，当然，我是幸运的，我试第一次就成功了，这就是结果。”他抄写了一下：“Les ⅩⅩⅩⅥ invisibles separez en six bandes，即三十六个隐形者分为六组。”



“这是什么意思呢？”

“乍一看，什么也不是。这是一个抬头，一个组成部分，是一种出于仪式目的书写的秘密文字。随后，我们的圣殿骑士确信他们的信息深藏在安全无虞的密室里，他们就用十四世纪的法文书写。让我们看看第二段文字吧。”

a la ... Saint Jean
36 p charrete de fein
6 ... entiers avec saiel
p ... les blancs mantiax
r ... s ... chevaliers de Pruins pour la ... j . nc .
6 foiz 6 en 6 places
chascune foiz 20 a .... 120 a ....
iceste est l’ordonation
al donjon li premiers
it li secunz joste iceus qui ... pans
it al refuge
it a Nostre Dame de l’altre part de l’iau
it a l’ostel des popelicans
it a la pierre
3 foiz 6 avant la feste ... la Grant Pute.

“这就是已经解密的信息吗？”贝尔勃问，有点失望，也觉得有趣。

“显然，在因戈尔夫的抄件中，省略号代表原文中难以辨清的字，或羊皮纸破损的空当……而这是我的最后抄本，我经过推测，将它还原到条理清晰和无懈可击，正如人们所说，还其以古老的光辉。”

他用魔术师的手势将复印件翻转过来，向我们展示用印刷体字母组成的解读手记。

在圣约翰（之夜）

干草牛车（之后）36（年）

6（封信）缄封未动

（为了穿）白斗篷的（骑士）［圣殿骑士］

普罗万（重新归附异端的）骑士为了（复仇）

6乘以6，在6个地方

每个乘以20（年总计）120（年）

计划如下

第一批去城堡主塔

又［120年后］第二批赶上面包的那一批

又到避难处

又到了河对岸的圣母（院）

又到了波佩利康的地方

又到了石头

在大娼妓节前3个6［666］

“这比摸黑走路还难。”贝尔勃说。

“当然，这还全都需要解释。但是因戈尔夫一定像我一样走到了这一步。对了解圣殿骑士团历史的人来说并不像看上去那样艰涩。”

谈话暂停了一下。他要了一杯水，继续让我们逐字逐句地看那段文字。

“那么，在干草牛车之后三十六年的圣约翰之夜。肩负世代传承骑士团使命的圣殿骑士在一三〇七年九月躲在干草牛车里逃脱了追捕。那时候，年份是以复活节为起止来计算的。所以一三〇七年是在我们日历中的一三〇八年的复活节时结束的。你们试着算一下一三〇七年（即我

们一三〇八年的复活节为止）以后的三十六年，就是一三四四年的复活节了。经过预言所说的三十六年，我们就到了一三四四年。密文装在一个珍宝盒子里，保存在一个地下室中，就好像一份公证书，是对秘密骑士团建立之后的圣约翰之夜，即一三四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那个地方发生的某件事的公证。”

“为什么是一三四四年呢？”

“我认为从一三〇七年到一三四四年秘密骑士团成形了，并专心致力于羊皮纸文件上的那个计划。要等待风平浪静后，五六个国家中的圣殿骑士才能互通有无。另一方面，圣殿骑士团等了三十六年，而不是三十五年或三十七年，因为很显然，三十六这个数字对他们来说具有神秘意义，正如密文所证明的那样。三十六的内和（即三加六）为九，我想没有必要再向两位重申这个数字的深刻内涵了吧。”

“打扰你们吗？”是迪奥塔莱维的声音，他像一个普罗万的圣殿骑士那样蹑手蹑脚地溜到我们身后。

“你来得正好，”贝尔勃说。他立即做了介绍，上校没有特别受到打扰，相反，好像还希望有更多人倾听。他继续解释，而迪奥塔莱维则垂涎于那数字命理学的美味佳肴。纯粹的杰马特里亚。

“我们来说缄封：六件东西原封未动。因戈尔夫找到了一个盒子，显然是封好的。这个盒子是被谁封起来的呢？是被白斗篷，即圣殿骑士封存的。现在我们在密文中找到了一个‘r’，有一些字母看不清了，还有一个字母‘s’。我认为是‘relaps（重新归附异教者）’。为什么？因为我们大家都晓得，重新归附异教者就是那些服罪后又翻供的犯人，而这些人在圣殿骑士审判中扮演的角色并非无足轻重。普罗万的圣殿骑士十分自豪地重新归附异教。他们是退出审判这一不光彩闹剧的人。所以，这里说的是普罗万骑士，是重新归附异教之人，这些人准备干什么？我们掌握的有限文字提示‘vainjance’，‘复仇’。”

“复什么仇？”

“先生们！从审判到我们所在的时代，圣殿骑士团的所有秘密都围绕着为雅克·德·莫莱复仇雪恨的计划。我不太看重共济会的仪式，但是从那种对圣殿骑士团的资产阶级式的滑稽模仿中可窥一斑，尽管两者不可同日而语。苏格兰仪式共济会中有一个等级就是卡多什骑士，在希伯来语中，卡多什骑士就是复仇骑士。”

“好吧，圣殿骑士准备复仇。后来呢？”

“实施这一复仇计划需要多少时间呢？密文帮助我们弄懂解码的信息。要求在六个地方有六乘六个骑士，三十六个骑士分为六组。后来又称‘每次二十’，这里有点不太清楚，但在因戈尔夫的抄件中好像是一个‘a’ (66) 。我推断：每次各为二十年，乘以六，也就是一百二十年。我们看其余部分，就能找到列举的六个地名，或者说六个要完成的任务。文中提到一个计划、一个项目、一个要遵循的进程。还说，第一批应当去一个塔楼或城堡，第二批应到另一个地方，就这样一直到第六批。所以文件告诉我们，还应当有六个缄封的文件分散在不同的地方，我认为很显然缄封应当一个接着一个地打开，也就是每一百二十年一个一个地……”

“但为什么每次间隔二十年呢？”迪奥塔莱维问道。

“这些复仇的骑士每一百二十年必须在特定的地方完成一个使命。这里说的是一种接力形式。很显然，在一三四四年那一夜之后，六个骑士出发了，各自奔赴由计划安排的六个地方中的一个。但是第一个缄封的守护人当然不可能活上一百二十年。所以就要说清楚，每一个缄封的守护人应当在任二十年，然后把命令传给他的接班人。二十年是一个合理的期限。六个缄封守护人，每人二十年，就能保证在第一百二十年时，缄封守护人宣读一道指令，权当这么说吧，将守护一事交给第二个缄封的第一名守护人。这就是为什么是以复数表达的。第一批去这里，第二批到那里……这么说吧，每个地方在一百二十年间都由六个骑士控制。计算一下，从第一个地方到第六个地方有五个过渡，那就是六百年。六百年加上一三四四年，就得出了一九四四年。这也被最后一行字证实了。清楚得如日昭昭。”

“此话怎讲？”

“最后一行称，‘在大娼妓节前3个6’。这也是个数字命理学的游戏，因为一九四四这个数字的内和刚好为十八。十八就是三与六的乘积。这一新的神奇的数字巧合向圣殿骑士提示了另一个极为微妙的谜团。一九四四年是应当计划完成的一年。出于什么考虑呢？二〇〇〇年！圣殿骑士认为，第二个千年将标志着他们的耶路撒冷、一个尘世的耶路撒冷、反耶路撒冷的来临，他们不是像异教徒那样受到迫害吗？他们仇视教会，自比敌基督。你们知道六六六在整个神秘传统中是兽名数目。六六六年，即魔鬼年，就是二〇〇〇年，这一年圣殿骑士的复仇就将大功告

成，反耶路撒冷就是新的巴比伦，大娼妓就是《启示录》中提到的巴比伦的大淫妇！提到六六六是挑衅，是武士的虚张声势。正如当今人们所谓承受差异。多美好的故事，是不是？”

他眼睛湿湿地看着我们，他的嘴唇和胡须也都是湿润的，他用手抚摸着那个卷宗。

“好吧，”贝尔勃说，“它概述了一项计划的期限。但是什么计划呢？”

“您要求太高了。如果我知道的话，就无需抛砖引玉了。但我知道一件事。在这段时间里发生了变故，计划因而未能完成，否则的话，请允许我说，我们会知道的。我还知道为什么：一九四四年并非好过的一年，圣殿骑士事先不可能知道会发生世界大战，任何接触和交往都更困难。”

“请原谅，我可否插几句话，”迪奥塔莱维说，“但如果我理解不错的话，一旦打开了第一个缄封，它的守护者是世世代代不会灭绝的。将持续到最后一个缄封的启封，那时就会要求圣殿骑士团的全体代表到场。所以每一个世纪，或者每一个一百二十年，在每一个地方，总会有六个骑士在场，总共为三十六个守护骑士。”

“对。”阿尔登蒂说。

“六个地方中的每一处有三十六个骑士，总共为二百一十六个，它的内和是九。鉴于有六个世纪，我们将二一六乘以六那就等于一二九六，这个数的内和为十八，也就是三个六，六六六。”如果贝尔勃没有用眼神去阻止他，就像母亲对做了蠢事的孩子那样的话，迪奥塔莱维也许会用计数学改写世界历史。但上校把迪奥塔莱维视为受到启示的人。

“博士，您刚才说的真是太精彩了！您知道，九是第一批圣殿骑士的数目，他们是耶路撒冷圣殿的核心！”

“上帝的伟大名字，正如那个四字母神名，”迪奥塔莱维说，“是七十二个字母，七加二为九。但我会告诉您更多，如果您允许的话。按照毕达哥拉斯的传统理论，后为喀巴拉沿用（或启示了前者），从一到七的奇数之和为十六，从二到八的偶数之和为二十，二十加十六则为三十六。”

“我的上帝呀，博士，”上校激动得有点发抖，“我晓得这个，我就晓得。您使我受到鼓舞。真理已经近在咫尺了。”

我不明白迪奥塔莱维到底多么热衷于将算术变成一种宗教，或者将宗教变成一种算术，也许很可能两者皆是，而在我面前是一位在某重天上出神陶醉的无神论者。他够格当轮盘赌的忠实信徒（这或许更好），却想成为一名无宗教信仰的拉比。

现在我已记不清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贝尔勃以他那波河流域人的见识插了进来并破除了魔法。上校还剩几行没解释，而我们想知道全部。当时已是六点钟了，六点，你想想，也就是十八点。

“好吧，”贝尔勃说，“每个世纪三十六人，骑士们逐渐准备揭开‘石头’之谜。但这块‘石头’是什么呢？”

“得了，当然是‘圣杯’了。”

二〇

> 中世纪在等待圣杯英雄的到来。神圣罗马帝国的首领变成了“世界之王”的形象和代表……隐形的皇帝也是宣言。而中世纪……也有中心世纪之意……隐形的神圣不可侵犯的中心，即将苏醒的君主，复仇和复辟的英雄，并非对多少带点浪漫色彩而已消亡了的过去的幻想，而是在今天唯一能够合法地自称仍活着的那些人的真相。
>
> 尤利乌斯·埃沃拉《圣杯的奥义》
>
> 罗马，地中海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第二十三章及后记

“您说这还同圣杯有关？”贝尔勃询问道。

“当然。不仅是我这么说。关于圣杯的传说，我想无需展开，因为在我面前的是有识之士。圆桌骑士，对这一神物带有神秘色彩的寻求，对一些人来说或许是由亚利马太人约瑟带到法国的那个装着耶稣血的酒杯，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却是一块拥有神秘力量的石头。圣杯常常被看做闪耀的光芒……它是一种象征，是某种力量、某种无比巨大能量源泉的象征。它给人以滋养，能治疗创伤，使人变瞎，它像雷电那样闪耀……是激光吗？有人想到了炼金术士的“哲人石”，可即便如此，那哲人石如果不是某种宇宙能量的象征，又是什么呢？这方面的文学作品虽浩如烟海，但很容易识别出一些不容辩驳的信号来。如果你们读一读沃尔弗拉

姆·冯·埃申巴赫的史诗《帕尔齐法尔》，你们就会发现圣杯被珍藏在圣殿骑士的古堡中！埃申巴赫加入团会了吗？还是他冒失地揭露了最好三缄其口的东西？但还不仅如此。这个由圣殿骑士看护的珍藏被形容为一块从天而降的石头：lapis exillis。我们不清楚到底是指天上来的石头（ex coelis），还是被流放的石头（exil）。不管怎样，总之是来自远方之物，还有人说可能是一颗陨星。就我们关心的来说，我们有了答案：一块‘石头’。不管圣杯是什么东西，对圣殿骑士来讲，它象征计划的目标。”

“打断一下，”我说，“照那份文件的逻辑来说，在第六次会晤时，圣殿骑士应当在石头旁或在石头上，而不是寻找一块石头。”

“又一个微妙的模棱两可，又一个神秘的类似！第六次会晤当然是在一块石头之上，我们还不清楚在什么地方，但在那块石头上，一旦完成了计划的传布和六个缄封的启封，圣殿骑士将会知道去哪里寻找‘石头’！这是一种福音派的游戏，你是彼得，在这磐石上……在这磐石上你们将找到‘石头’。”

“只可能如此。”贝尔勃说，“请继续。卡索邦，不要总是打断。我们焦急地想知道下面的事。”

“那么，”上校说，“对圣杯的明确指涉使我思索良久，这个宝贝应该是一个巨大的放射性物质的储藏库，也许这些物质是从别的行星上掉下来的。比如你们想想传说中安福塔斯国王那神秘的伤口……简直像一个放射学家经受了过多的辐射所致……事实上，不应当触摸它。为什么？想想圣殿骑士到达死海岸边时的那种兴奋和冲动，你们知道，那里水的密度极大，像沥青似的，人在上面像软木一样漂浮，而且还有治疗效果……他们或许在巴勒斯坦发现镭和铀的储藏，他们懂得不可立即开采。一名精明勇敢的德国军官对圣杯、圣殿骑士以及纯洁教派之间的关系做了科学的研究。我说的是奥托·拉恩，这个纳粹党卫队一级突击队大队长毕生严密思考圣杯的欧洲和雅利安性质——我不愿说他如何和为什么在一九三九年丧了命，但有人断言……怎么，我还能忘了在因戈尔夫身上发生的事吗？……拉恩向我们指出了阿尔戈英雄的‘金羊毛’与圣杯之间的关系……总之，很明显在传说中神秘的圣杯、哲人石和希特勒的追随者从战前直至最后一息渴望追求的那种巨大力量源泉之间，肯定有某种联系。可以看到有一种传说称，阿尔戈英雄看到了一个酒杯，没错，就是一个酒杯，随着光明之树滑翔到世界之山上。阿尔戈英雄找到了‘金羊毛’，而他们的船只被妖术带到了满盈的银河之中，在南半球，

银河与南十字座、南三角座和天坛座支配和确认着永恒的上帝的光辉本质。南三角座象征着神圣的三位一体，南十字座则象征爱的神圣牺牲，天坛座象征晚餐桌，上面放着复活的酒杯。很明显，所有这些象征都源于凯尔特人和雅利安人。”

上校为对英雄主义的颂扬本身所折服，这种赞颂把他那个鬼知道叫什么的——纳粹党卫军什么小分队队长——推上了牺牲精神的至高境界。必须把他拉回到现实中来。

“结论是什么呢？”我问道。

“卡索邦先生，这不是明摆着吗？这里提到的圣杯好似撒旦的石头，和巴风特这个长着山羊头的魔鬼十分相近。圣杯是能量之源，圣殿骑士是能量源泉的守护者，他们制订自己的计划。他们将在何处建造那不为人知的总部呢？这里，我的先生们，”上校以同谋的神情看了看我们，好像我们也一起参与了密谋策划似的，“我有一条错误但却很有用的线索。一位作者可能打听到了某些秘密：夏尔－路易·卡代－加西库尔（多凑巧，他的著作出现在因戈尔夫的小藏书室里）在一七九七年写了一本书《莫莱的坟墓或想无所不知的阴谋家的秘密》。他认为莫莱死前，在巴黎、苏格兰、斯德哥尔摩和那不勒斯建立了四个秘密分部。这四个分部将会终结所有君王的统治，并摧垮教皇的势力。好吧，加西库尔是一个狂热分子，但我从他的想法开始分析，想确定圣殿骑士究竟在何处设立秘密分部。如果我没有一个指导思想，就解不开密文的谜团，这是很自然的，但我有了这个指导思想，它是基于无数明显迹象之上的一种信念：圣殿骑士的精神受了凯尔特人和德鲁伊特的启发，它是一种雅利安精神，他们的传统与阿瓦隆岛相同，那里是真正的极北方的文明之乡。你们知道，很多作者把阿瓦隆同‘赫斯珀里得斯 (67) 之园’，同最后的‘图勒’ (68) 和‘金羊毛’的科尔基斯 (69) 等同视之了。历史上最大的骑士团是‘金羊毛’并非偶然。而‘城堡’一词下藏着什么就很清楚了。那是极北方的城堡，是圣殿骑士看护守卫圣杯的地方，可能是传说中的蒙萨尔瓦特。”

他停顿了一下。他想吊起我们的胃口，我们的胃口的确被吊足了。

“让我们看看第二道指令吧：缄封的守护者将要去那些同面包有瓜葛的人的地方，这个指示本身就很清楚：圣杯是盛基督血的酒杯，那面包就是基督身上的肉，而吃面包的地方就是最后的晚餐所在地，在耶路撒冷。没法想象圣殿骑士在萨拉森人重新征服之后没有在那里建立起自

己的秘密根据地。坦率地讲，一开始，在这个充满雅利安神话氛围的计划中出现了犹太教的因素令我有些困扰。后来，我又改变了想法，我们一直以来把耶稣视为犹太教的表征，因为罗马教会是这样向我们反复说教的。圣殿骑士非常清楚，耶稣其实是一个凯尔特神话。整个福音故事就是一种炼金术寓言，是在地下深处解体后复活等等。基督就是炼金术士的灵药。另一方面，众所周知，三位一体是雅利安人的观念，这就是为什么圣殿骑士的全部守则都是由一个像圣伯尔纳那样的德鲁伊特口述拟就的，而且由‘三’这个数支配。”

上校又喝了一口水。他的嗓子已有点沙哑了。“现在我们来谈谈第三阶段，避难处。是西藏。”

“为什么跑到西藏去了呢？”

“因为首先，冯·埃申巴赫称圣殿骑士放弃了欧洲，并把圣杯运到了印度。那里是雅利安民族的摇篮。避难处就在阿加尔塔。你们或许听说过，阿加尔塔是‘世界之王’所在地，那是一座地下城池，‘世界的主宰者’在那里统治和操纵着人类历史上的各种事件。圣殿骑士就在他们灵性的发祥地建立了一些秘密中心。你们了解阿加尔塔王国与秘密共治之间的关系……”

“说实在的，不了解……”

“这样更好，有些秘密会杀人。我们不要偏题。不管怎样，大家都知道阿加尔塔在六千年前建立，是在迦利－由迦 (70) 时代之初，我们现在仍生活在这个时代里。圣殿骑士团的任务一直是同这个秘密中心保持联系，保持东西方智慧的积极沟通。那么十分清楚，第四次会晤应在何处进行，在德鲁伊特的另一处圣地贞女城，即沙特尔大教堂。沙特尔与普罗万分别位于法兰西岛的主要河流塞纳河的两边。”

我们没有明白他的话：“但沙特尔同凯尔特和德鲁伊特有何关系呢？”

“那你们认为贞女从何而来呢？出现在欧洲的第一批贞女是凯尔特的黑贞女，圣伯尔纳年轻时曾在圣瓦勒教堂里对一位黑贞女跪拜祈祷，她从乳房中挤出了三滴奶汁滴到了圣殿骑士团未来创始人的嘴里。从此就圣杯演绎的小说出现了，以便为十字军东征制造掩护，而十字军东征正是为了重新找回圣杯。本笃会修士是德鲁伊特的后裔，这一点谁都知道。”

“那么这些黑贞女在什么地方呢？”

“有人想腐蚀北方的传统，把凯尔特宗教转变为地中海式的宗教，使黑贞女消失，同时杜撰了一个拿撒勒的马利亚的神话。或者是将她们乔装改扮，正如许多提供给群众的盲目狂热的黑圣母一样。但是如果好好地看看教堂的那些图象，正如伟大的弗勒卡内里所做的那样，就可以发现这个故事一目了然，而且明确说明了连接凯尔特贞女与源于圣殿的炼金术传统之间的关系。炼金术传统把黑贞女变为原材料的象征，寻找哲人石的人就拿这一原材料进行加工制造。大家都清楚，哲人石不是别的什么，就是圣杯。现在你们想想，被德鲁伊特带入门的另一个伟大人物穆罕默德所获的启示从何而来？麦加的黑石头。在沙特尔有人把连接地下据点和教堂地下墓穴的通道用砖砌死了，在地下据点里还有异教的雕像真品，如果仔细寻找一下的话，还能找到一尊黑贞女的雕像，石柱圣母，由一位崇拜奥丁 (71) 的议事司铎雕刻而成。雕像手中紧握着奥丁的大女祭司的魔法圆筒，而在她的左边雕刻着魔法日历，上面曾经——很不幸我不得不说曾经，因为这些雕刻没能逃脱被正统教派破坏的厄运——有奥丁教崇拜的神圣动物，狗、鹰、狮子、白熊和狼人。另一方面，有一点也逃不过任何哥特秘传学派学者的火眼金睛，在沙特尔有一尊雕像手中持有圣杯。唉，我的先生们，如果你们参观沙特尔大教堂时不是带着天主教、使徒和罗马教廷的旅游手册去看的话——我说是用‘传统’的眼光看——您将会看到那座埃雷克 (72) 城堡讲述的真实历史。”

“现在，我们该谈谈波佩利康们了，他们是谁呢？”

“他们是纯洁派人士。波佩利康，或波佩利康特是给异教徒起的一个绰号。南方的纯洁派被摧垮了，我不会天真到以为在蒙塞居尔的废墟里有一次会晤，然而这个派别并未消亡，纯洁派还有其完整而隐藏的地域分布，产生了但丁，新体诗诗人，‘爱的信徒会’团体。第五次会晤应在意大利北部或法国南部的某个地方。”

“那最后一次会晤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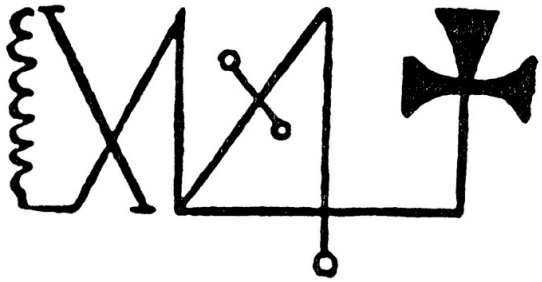
“凯尔特石头中最古老、最神圣、最稳固的是什么呢？哪里是太阳神的圣地、最优越的观察点？普罗万圣殿骑士的后裔们完成计划后在哪里揭晓汇集到一起的由六个缄封隐藏的那些秘密，发现利用圣杯拥有的巨大力量的方法？是在英国，是巨石阵的魔圈！还能是别的吗？”

“O basta là，”贝尔勃说。只有一个皮埃蒙特人才能懂得这句话里有

教养地表达惊愕的那种精髓。在其他语言或方言中（non mi dica, dis donc, are you kidding? [73] ），没有任何其他话能够把漠不关心和宿命论阐释得如此生动，它再次确认了一个永恒的信念，即其他人不可救药地都是某个笨拙神灵的孩子。

但是上校并非皮埃蒙特人，看上去贝尔勃的反应使他有点受宠若惊。

“唉，对。这就是计划，这就是安排，惊人的简单和一贯。注意，如果你们拿一张欧亚大陆的地图来，在上面标出计划发展的路线，从北方的古堡开始，然后从古堡到耶路撒冷，从耶路撒冷到阿加尔塔，从阿加尔塔到沙特尔，从沙特尔到地中海滨，再从那里到巨石阵。这样就会得出一个路线图、一种北欧古文字，差不多像下面这样。”



“那么？”贝尔勃问道。

“这个北欧古文字把圣殿骑士秘教中的一些中心理想地串联起来了：亚眠、圣伯尔纳的王国、特鲁瓦、东方森林、兰斯、沙特尔、雷恩堡和圣米歇尔山，那是一个非常古老的德鲁伊特崇拜的圣地。而这个路线图本身就使人联想起室女座！”

“我是天文学爱好者，”迪奥特莱维有点拘谨地说，“据我所知，室女座的图形与此不同，我记得好像是有十一颗星星……”

上校宽容地笑道：“先生们，先生们，你们比我懂得多，一切都取决于如何划线，而且像马车还是像小熊谁说得清呢，正如很难确定一颗星星是在星座外还是在星座内。你们重新看看室女座，把角宿一作为在下面同普罗旺斯海岸相对应的点，只要辨认出五颗星星，两者的路线就相似得惊人了。”

“只要决定舍弃哪些星星就够了。”贝尔勃说。

“正是如此。”上校肯定地说。

“您听着，”贝尔勃说，“怎么能够排除这一情况：会晤是定期的，骑士们在我们不知晓的情况下已经在工作了？”

“我没发现什么征兆，请允许我加一句‘很不幸’。计划中途搁浅了，也许应当完成计划的人已不复存在了，那些三十六人的团组在某种世界性的大灾难中解体了。但如果掌握了准确信息，一队勇士就可能重新捡起这条线索。还有文章可做。我正在寻找恰当的人。为此，我想出版这本书，激起反响。同时我希望同能够在错综复杂的传统知识中帮助我寻找答案的人士接触。今天，我会晤了这方面最有造诣的权威。但，唉，虽然他很杰出，却什么也没能够告诉我，尽管他对我讲的故事很感兴趣，并答应给我写一篇序文……”

“请原谅，”贝尔勃对他说，“把这一秘密透露给那位先生，难道不是不够谨慎吗？正是您向我们讲述了因戈尔夫犯的错误……”

“没关系，”上校回答，“因戈尔夫没有经验。而我接触的却是一位完全不容置疑的学者。他不愿拿草率假想去冒险，所以今天他还要求我再等等，不要把作品介绍给出版社，除非所有有争议的地方都搞清楚了……我不愿向他的热情好意泼冷水，没有告诉他我来这里，但你们知道，我的努力已到这一步，我确实有点着急了。那位先生……噢，算了，让保密见鬼去吧，我不想让你们以为我自吹自擂。这人就是拉科斯基……”

他停顿了一下，想看看我们有什么反应。

“谁？”贝尔勃的问题让他很失望。

“就是拉科斯基！研究传统的权威，他曾任《奥秘集锦》期刊的主编！”

“唉，”贝尔勃说，“对，对，我想，拉科斯基，是他……”

“听了那位先生的建议之后，我考虑推迟最后定稿，但我想尽快进行，如果我能同贵出版社达成协议的话……我再重复一遍，我急于引起反应，收集信息……有人知道但缄口不言……先生们，希特勒尽管知道已经战败，但正是在一九四四年前后，他开始谈到一种能使他扭转局势的秘密武器，大家说他是疯子。而如果他不是疯子呢？你们听明白我说的了吗？”他额头布满汗珠，胡须也像猫一样几乎要竖起来了。“总之，”他说，“我抛砖引玉，看看有无人响应。”

据我对贝尔勃的了解和我那时对他的看法，我期待看贝尔勃用几句场面话把他打发走。然而他却说：“听着，上校，这事很有意思，不管最终是同我们还是同别人达成协议。您还能再待十几分钟，是吧上校？”然后他朝向我说：“对您，卡索邦，有点太晚了，我也耽误您太久了。那我们怎么，明天见，好吗？”

这是逐客令。迪奥塔莱维挽住我的手臂说他也要走了。于是我们道了再见。上校热情地握了迪奥塔莱维的手，并带着一种冷漠的微笑向我点了一下头。

当我们下楼时，迪奥塔莱维对我说：“您肯定感到诧异，为什么贝尔勃请您离开。您不要认为他失礼。贝尔勃要向上校提一个有关出版的很保密的建议。保密是加拉蒙先生的信条。我离开也是因为不想造成什么不便。”

正如我后来所知，贝尔勃是想把上校投入马努齐奥出版社之口。

我把迪奥塔莱维拉到了皮拉德酒吧，我喝了一杯开胃酒，他喝了一杯大黄汁。他说“大黄”使他感到像一个僧侣，一个崇尚古风的人，和圣殿骑士相差无几。

我问他对上校有什么看法。

“出版社，”他回答说，“是世界愚昧无知的集结之地。但在世界的愚昧无知之中闪耀着上帝的智慧之光，所以贤人就以谦逊的态度来看待愚昧无知之人。”然后他就道了抱歉，说他要走了。“今晚我有一场宴会。”他说。

“派对？”我追问道。

好像我那百无聊赖的问话使他感到有点困惑。“Zohar [(74)] ，”他说，“Lekh Lekha. [(75)] 完全未被理解的篇章。”

二一

圣杯很重，罪恶缠身的人无法移动它。

沃尔弗拉姆·冯·埃申巴赫《帕尔齐法尔》

IX，477

上校这个人我并不喜欢，但我对他很感兴趣。一只绿蜥蜴，长时间观察的话也会很诱人。我正在品尝最初几滴毒药，它将使我们万劫不复。

第二天下午我又回到了贝尔勃处，并谈论了一会我们的那位造访者。贝尔勃说他好像有谎言癖：“您看他如何引用那个罗科斯基还是罗斯特洛波维奇的话，就好像他是康德？”

“而且都是些老掉牙的故事，”我说，“因戈尔夫是相信那些故事的疯子，而上校则是相信因戈尔夫的疯子。”

“或许他昨天相信它们，今天又相信别的什么了。我告诉您，昨天在送走他时，我为他安排了今天早上同另一个……出版社的约会，一个口碑较好的出版社，愿意出版由作者自筹资金的书籍。我感到他好像很积极。好吧，我刚得知他没有去。并且他把密文的复印件留在我这里了，您看，四处宣扬圣殿骑士的秘密，还好像没事一般，就是这种人。”

正在这时，电话铃响了。贝尔勃接起电话说：“对，我是贝尔勃，对，加拉蒙出版社。您好，请讲……是，昨天下午来过，他向我建议出一本书。请原谅，我们这里有保密规定，如果您告诉我……”

他只听了几秒钟，然后面色煞白地望着我说：“有人杀害了上校；或者是某种类似的事。”然后他又继续与对方通话：“请您原谅，我正和我的合作者卡索邦说话，昨天我们交谈时他也在场……好吧，上校阿尔登蒂来同我们谈他的一项计划，一个我认为是幻想出来的故事，是关于假想的圣殿骑士的财宝的。他们是中世纪的一些骑士……”

他本能地用手捂住话筒，好像要将听话者隔离开，后来看到我在看他，又抽回了手，以迟疑的口气继续说：“不，警察先生，那位先生谈了他想撰写的一本书，但只是泛泛而谈……怎么？两个一起？现在？我记一下地址。”

他放下了电话，沉默了几秒钟，不停地敲击着桌子：“那么卡索邦，请谅解，没想到我把您也扯进来了。我完全没有预料到。他是一位警官，叫做德·安杰里斯。听上去上校是住在一个公寓里，而有人说昨天晚上发现他死了……”

“有人说？这位警官还不知这是否属实？”

“听上去很奇怪，但警官并不知道。好像他们在一本小本子上找到

了我的名字和昨天的约会。我想我们成了他们唯一的线索了。怎么办呢，我们走吧。”

我们叫了一辆出租车。在行车途中贝尔勃抓住了我的手臂。“卡索邦，这或许是一个巧合。不管怎样，我的上帝，也许我的想法太扭曲了，但在我们那地方有一种说法：‘总是不指名道姓为好’……有一出方言圣诞喜剧，我小时候去看过，是一出虔诚的笑剧，有一群不知道居住在伯利恒还是塔纳罗河畔的牧羊人……三王来了，他们问那个牧羊少年他的主人叫什么名字，他回答说杰林多。当杰林多得知此事后棒打了牧羊少年，因为他说名字不可以随便告诉任何人的……不管怎样，如果您同意的话，上校没有告诉我们关于因戈尔夫的任何情况，也没有告诉我们普罗万密文的事。”

“我们不想落到因戈尔夫那样的下场。”我说，同时勉强一笑。

“我要重申，那是一件蠢事。但对一些故事最好敬而远之。”

我赞同他的意见，但我深感不安。我终究是一个参加过游行示威的学生，同警察接触使我感到很不自在。我们来到了公寓。那是一家不太光鲜的公寓，而且离市中心很远。有人立即向我们指出那套——他们说的——阿尔登蒂上校的房间。警察们站在楼梯上。他们把我们引到二十七号房（七加二等于九，我心想）：一间卧室，门口有张小桌子，有一个小厨房，小淋浴室，没有窗帘，从半掩着的门中看不见是否有坐浴盆，而在这类公寓中，这很可能是客人们首要和唯一期望有的设施了。室内装饰极为简陋，没有什么个性特色，但是颇为杂乱，有人曾在柜橱和箱包里匆忙地乱翻过。也可能是警察干的，穿便服和穿制服的警察约有十多人。

一位留长发的相当年轻的男人接待我们：“我是德·安杰里斯。您是贝尔勃博士？卡索邦博士？”

“我不是博士，我还在读书。”

“读书，读书。如果不毕业，您将不能参加警察考试，您不会知道您错过的是什么机会。”他带着有点厌烦的神态，“请原谅，我们马上从初步案情谈起。看，这是这个房间房客的护照，登记为阿尔登蒂上校。你们认识他吗？”

“是他，”贝尔勃说，“但请您帮我理理头绪。接电话时我还不清楚是已经死亡还是……”

“如果您能告诉我就好了，”德·安杰里斯说时还做了一个怪相，“但我想你们有权利知道更多一点的情况。那么好吧，阿尔登蒂先生，或者也许是上校，住进这里已有四天了。你们可以看到，这里并非什么豪华旅馆。有一位门房，他晚上十一点就去睡觉了，因为房客都有开大门的钥匙，有一两个女服务员早上来打扫整理房间，还有一位老酒鬼搬运工在客人按服务铃时把饮料送到房间里去。老酒鬼，我强调一下，是动脉硬化症患者：审讯他就是一种折磨。门房称他对幽灵很狂热，已经吓坏了一些客人。昨晚近十点钟，门房看见阿尔登蒂同两个人一起回来，他让他们进了房间。在这里，如果有人把一班人妖带进房间也不会有问题，更何况两个正常人，即便据门房说他们有点外国人的口音。在十点半的时候，阿尔登蒂叫老酒鬼送去一瓶威士忌、一瓶矿泉水和三个杯子。快午夜一点或一点半时，老酒鬼听到从二十七号房间传出一阵一阵不断的铃声。但从今早我们发现他的样子来看，他那时应当已经喝了很多杯了，其中包括最烈的那种。老酒鬼上楼敲房门，没人回答，他用万能钥匙打开了房门，看到房内一片狼藉，就像现在这个样子，上校躺在床上，睁大双眼，一条铁索紧缠着脖子。他跑下楼叫醒了门房，两人谁也不愿再上楼去看，于是抓起电话想报警，但电话线似乎被切断了。今晨它又好好的没有问题，但姑且相信他们吧。门房跑到拐弯处小广场上的投币电话亭，给警察局打电话，而老酒鬼跌跌撞撞地跑去找住在对面的一位医生。总之，大约过了二十分钟左右，他们返回公寓楼下等着，全吓坏了，穿上白褂的医生几乎同警车一起到达。他们上了楼来到二十七号房间，床上却没有任何人。”

“怎么没有任何人？”贝尔勃问。

“没有任何尸体。医生回家去了，而我的同事就看到了你们现在看到的这情景。他们审讯了老酒鬼和门房，结果就是我给你们讲的那些。十点同阿尔登蒂一起上楼的那两位先生在哪里呢？谁知道，他们可能在十一点到一点之间离开，没人会注意到。当老酒鬼进去时，他们还在房间里吗？又有谁知道呢，他进去只待了一分钟，既没有看小厨房，也没有看卫生间。也可能当两个可怜人出去求助时，那两个不速之客溜了出去，并搬走了尸体？不是不可能，因为有一个通向院子的外楼梯，可以从朝向侧面大街的大门离开。但问题是真的有尸体吗？我们这么说吧，上校会不会在午夜十二点同那两个家伙一起离开公寓，而这一切都是老酒鬼梦见的？门房反复讲，他看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几年前他说看到一位女房客赤裸着身子上吊自尽了，但过了半小时，那位女房客满面春风地回来了，后来在老酒鬼睡的小行军床上发现了一本性虐待色情杂

志，可能他异想天开，从钥匙孔中偷看那位女士的房间，看到窗帘在忽明忽暗中飘动。唯一肯定的是房间不是正常状态，阿尔登蒂蒸发了。我说得太多了。现在该您讲了，贝尔勃博士。我们找到的唯一线索是掉在靠近小桌子旁地上的一张纸。十四点，萨伏依王子旅馆，拉科斯基先生；十六点，加拉蒙出版社，贝尔勃先生。您向我确认他去过你们那里。请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

二二

圣杯的骑士们不愿再面对提问。

沃尔弗拉姆·冯·埃申巴赫《帕尔齐法尔》

XVI，819

贝尔勃的回答简明扼要：他重复了他已在电话中说过的话，没有别的细节，只有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上校讲述了一个晦涩的故事，称他在法国找到一些文件，发现了一批财宝的迹象，但没有给我们具体展开。他好像认为自己知道一个危险的秘密，为了不至于成为唯一的知情者，打算迟早公之于众。他着重指出，在他之前的一些人发现秘密之后都神秘地消失了。他答应给我们看那些文件，前提是我们向他保证签出版合同，但贝尔勃如果不先看到内容的话，不能保证签任何合同。就这样双方分别时，只笼统地讲再说吧。他提到见过某个拉科斯基，称他曾经是《奥秘集锦》杂志的主编，他想请他写一篇序言。好像拉科斯基建议他推迟出版。上校没有告诉他会来加拉蒙出版社。这就是全部情况。

“好吧，好吧，”德·安杰里斯说，“你们对他的印象如何？”

“他给我们留下的印象有点狂热，他特别强调他的过去，怎么说呢，带着点怀旧之情，那是他在外籍军团服役期间。”

“他说的是实情，尽管并不完整。在一定程度上我们已经注意他了，只是没有投入过多的精力。类似的案子我们有很多……阿尔登蒂不是他的真名，但他持有法国的有效护照。几年来，他会不定期地在意大利露面，他被指认为——尚不确定——在一九四五年被缺席判处死刑的阿尔科维吉上尉。他同纳粹党卫军合作将一些人送进了达豪集中营，他在法国也是被警方监控的人物，还因欺诈被审判过，差一点被判有罪。据推测，你们注意，只是推测，他好像和一个自称是法索蒂的人是同一

个人，去年，他被佩斯基耶拉·博罗梅洛的一个小工厂主起诉过。他说服他相信在科莫湖里沉有东戈 (76) 宝藏，他弄清了它的方位，只要花几千万里拉雇两个潜水员和一艘汽艇就够了……他一拿到了钱便蒸发了。现在你们也向我确认他的确有寻宝癖。”

“那个拉科斯基呢？”贝尔勃问。

“已经核对过了。在萨伏依王子旅馆住过一个拉科斯基·弗拉基米尔，登记的是法国护照。对尊贵的房客描述得很简单，和这里的门房描述得一样简单。他在意大利航空公司的售票处登记了上午第一班飞巴黎的飞机。我诉诸国际刑警组织。阿农查塔，巴黎那里有什么情况来吗？”

“还没有，头儿。”

“您看吧，阿尔登蒂上校，或者随便他叫什么名字，四天前来到了米兰，我们还不清楚他在前三天做了些什么，昨天两点他可能在旅馆见了拉科斯基，他没有告诉他要去你们那里，而这一点，我感到有点文章。晚上回到这里时很可能与拉科斯基一起，还有另一个人……这之后，一切就都说不清楚了。即便他们没有杀害他，但他的房间却被搜过了。他们想找什么呢？在上衣里——咳，对，他哪怕出门，也只穿长袖衬衣，装着护照的外套会留在房间里，你们不要以为这会使事情变得简单，因为老酒鬼说当时他躺在床上还穿着外套，室内穿的那种外套吧，我的天啊，我像是在关疯子的笼子里团团转——我是说在外套里还发现一些钱，甚至可以说很多钱……所以他们是在寻找什么别的东西。唯一的线索来自你们。上校有一些文件，长得什么样子呢？”

“他手里拿的是一个棕色的卷宗。”贝尔勃说。

“我记得好像是红色的卷宗。”我说。

“是棕色的，”贝尔勃坚持说，“但也许我看错了。”

“是红色还是棕色的，暂不管它，”德·安杰里斯说，“反正这里没有。昨天那两位先生也许把它拿走了。所以，应当围绕这个卷宗下工夫。据我分析，阿尔登蒂并不想出版书。他收集某些资料是为了敲诈拉科斯基，并以同出版界接触来向对方施加压力。这符合他的作风。就此，还可以做出另一些假想。那两个人威胁了他之后离开了，阿尔登蒂吓坏了，半夜三更夹着他那个卷宗，撇下一切，仓皇出逃。也许天晓得出于某种考虑，他使老酒鬼相信自己已被杀害了。但这一切都过于离奇

了，解释不了为什么房间被翻得乱七八糟。从另一方面讲，如果那两个人杀害了他并偷走了卷宗，为什么还要偷走尸体呢？还要再想想。请你们谅解，我不得不记下你们的联系方式。”

他把我的大学生证翻看了两遍：“哲学系的学生，咳？”

“我们学哲学的人很多。”我说。

“也太多了。您研究圣殿骑士……如果我要了解这些人的事，需要读些什么书呢？”

我向他推荐了两本很严肃的普及读物。我对他说，可以从中找到直至审判时的有用信息，而之后就只是一些胡言乱语了。

“我明白了，”他说，“现在连圣殿骑士也扯进来了。我还不熟悉这班人。”

那位阿农查塔拿着一封用户直通电报来了：“头儿，这是从巴黎来的答复。”

他读了电报。“太好了。在巴黎查不到这个拉科斯基，不过他的护照号码却同两年前被盗的一本护照相符。这样，我们就清楚了。所谓拉科斯基先生并无其人。你们说他是一份杂志的主编……杂志名称？”他做了笔记，“我们去查一下，但我敢打赌连那本杂志也是子虚乌有，或者不知何时早已停刊。好了，先生们。多谢合作，也许还会打扰你们的。哦，对了，还有最后一个问题。这位阿尔登蒂是否暗示你们他同某个政治派别有联系？”

“没有，”贝尔勃说，“他好像为了财宝而放弃了政治。”

“是因为欺诈罪。”他朝向我说，“我看您并不喜欢他。”

“我不喜欢他那种人，”我说，“但我不会用铁丝勒死他，最多在心里想想。”

“当然。那太费劲了。不要怕，卡索邦先生，我并不是那种把所有大学生都视为罪犯的人。您放心吧，祝您写好论文。”

贝尔勃问道：“请原谅，警官，只是想知道一下，您是刑事警察，还是政治警察？”

“问得好。我的刑警组同事昨晚来过，在档案中发现了更多关于阿尔登蒂行踪的材料之后，把这个案子转给了我。我是政治警察，然而我

确实不知道我能否胜任。生活并非像侦探小说中描绘的那样简单。”

“我想也是。”贝尔勃说，把手伸给了他。

我们离开了，但我心里并不平静。这倒不是因为警官，他这个人给我留下的印象很好，而是感到在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置身于一个不明不白故事的旋涡中。而我说了假话。贝尔勃也同我一起撒谎。

我同贝尔勃在加拉蒙出版社门口道别，我们两人都有点不好意思。

“我们并没有做任何坏事，”贝尔勃带着负罪的口气说，“就算警官知道因戈尔夫或者纯洁派，也没有多大区别。全是一些胡言乱语。就当阿尔登蒂因某种原因被迫消失了，像他那样的人，消失的原因多得很。也许拉科斯基是以色列的谍报人员，他算清了旧账。也可能他是受被上校欺骗了的一个大人物的派遣而来。又或许他是带着旧日仇恨的外籍军团战友。甚至可能是一名阿尔及利亚的刺客。也许有关圣殿骑士财宝的故事在我们那位上校的生活中只不过是一个次要情节而已。对，我知道，缺失了一个红色或棕色的卷宗。您同我说的不一致很好，这就表明我们当时看到它只是一瞥……”

我沉默了，贝尔勃不知该如何结束我们的谈话。

“您会对我说，我又逃脱了，像在宽街时那样。”

“开玩笑。我们做得对，再见。”

我怜悯他，因为他感到自己胆怯可鄙。我却不然，在学校里人们就教我同警察打交道时要撒谎。原则上如此，但是这样一来，良心不安会污染友情。

自从那天过后，我再没有见过他。我是他的悔恨，他是我的内疚。

但就在那时，我开始相信大学生总是比毕业生更招人怀疑。我又研究了一年，完成了就圣殿骑士受审的二百五十页论文。在那些年代里，进行论文答辩等同于诚实地遵守国家法律，所以答辩过程是很宽容的。

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一些学生开始使用手枪，在露天举行盛大游行示威的时代正在走向终结。

我缺乏理想。我有了一个借口，因为爱上了安帕罗，所以我在同第三世界做爱。安帕罗是一位美丽的巴西姑娘，一位有热情、觉悟了的马克思主义者。她有奖学金，是一个很漂亮的混血儿。全部集于一身。

我在一次派对中与她相遇，我冲动直言：“请原谅我，但我想同你做爱。”

“你是一个肮脏的大男子主义者。”

“我什么都没说。”

“你说了，我是一个肮脏的女权主义者。”

她就要回到自己的祖国去了，但我不愿失去她。她帮我联系上了里约热内卢的一所大学，他们正在寻找一位意大利语讲师。我获得了一个为期两年的职位，还可以续聘。鉴于在意大利我走投无路，所以我接受了聘用。

而且在“新世界”，我自嘲地说，我不会遇上圣殿骑士。

幻觉，星期六晚上我在潜望镜室想。我爬上加拉蒙出版社的楼梯，却被引到了一座“宫殿”。迪奥塔莱维说，比纳是一座由贺克玛从原始起点延伸开来建成的宫殿。如果说贺克玛是一个源头，那么比纳就是一条河流，它从源头来，然后分成各种支流，直至全部汇流到最后的塞菲拉这个大海中去——而在比纳，所有的状态都已经事先成形了。

---

(1) Saint-Cyr，十九世纪初由拿破仑在法国高埃特奎坦创办的一所法国国立军事学院。

(2) 拉丁文，三全音 。直译为“音乐中的魔鬼”，从中世纪到一九〇〇年左右，它的运用或被完全禁止，或被严加控制。

(3) Carpocrates（二世纪），基督教诺斯替派首脑，主张推翻《圣经》律法。

(4) Rick's café，《北非谍影》中美国人里克· 布莱恩在卡萨布兰卡开的酒吧，不仅接待纳粹党和维希政府的人员，也是欧洲难民常去的地方。

(5) Sorbonne，由法国神学家罗贝尔· 德· 索邦（Robert de Sorbon，1201—1274）创办。

(6) 法文，我遇到过的所有女人出现在地平线上 —— 带着雨中信号机的可怜举止和悲伤眼神 。

(7) 指法西斯。

(8) *Middlemarch* ，英国女作家乔治· 艾略特（George Elliot，1819—1880）的小说。

(9) 德文，理想类型 。

(10) 拉丁文，特设的 。

(11) Verdurin和Guermantes是法国作家马塞尔· 普鲁斯特小说《追忆似水年华》中的人物。

(12) Joachim Murat（1767—1815），法国骑兵统帅，拿破仑麾下的著名将领。

(13) Piraeus，位于希腊雅典以南的港口。

(14) Saint Anselm（1033—1109），经院哲学学派创立者，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和苦行赎罪理论的创始人。

(15) Gaunilo（活动于十一世纪），法国基督教本笃会隐修士。

(16) Kurt Gödel（1906—1978），奥地利出生的美国数学家、逻辑学家。给出了著名的哥德尔证明，即在任何一个严格的数学系统中，必定有用本系统内的公理不能证明其成立或不成立的命题，因为不能说算术的基本公理不会出现矛盾。

(17) Catullus（约前84—约前54），罗马诗人。

(18) 拉丁文，新诗人派 。

(19) Dayak，婆罗洲岛上的土著人。

(20) Tipu Sultan（1750—1799），印度迈索尔的苏丹。

(21) 即钻牛角尖。

(22) Maria Montessori（1870—1952），意大利精神病学家、教育家。她提出一种学前教育和初等教育法，目的是通过身体的自由活动和自助教学器材发展儿童的直觉和感知能力，强调发展个人的独创性和自我引导。

(23) Parmenides，公元前五世纪希腊哲学家，巴门尼德原理是“一切是一”，与下文中赫拉克利特学派的“一切皆变”相对立。

(24) George Boole（1815—1864），英国数学家、逻辑学家，致力于近代符号逻辑的建立。

(25) Jehovah's Witnesses，1870年代末由美国人查尔斯· 泰兹· 罗素在美国发起的独立宗教团体。

(26) 拉丁文，我在阿卡迪亚 。

(27) Italo Balbo（1896—1940），意大利空军将领、法西斯头目之一。

(28) 指某些穆斯林国家的酋长、王公、统帅的称号。

(29) Saint Bernard de Clairvaux（1090—1153），天主教西多会教士、神秘主义者。

(30) Pierre Abélard（1079—1142），法国神学家、哲学家。

(31) Saint Simeon Stylites（390—459），基督教修士，开创在高柱顶端冥想苦修的先例。

(32) 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等沙漠中的干热风。

(33) Shulamit，《圣经· 旧约· 雅歌》中的人物。

(34) Coimbra，葡萄牙中北部地区。

(35) Katanga，刚果民主共和国南部的一个省。

(36) Joinville（1224—1317），法国编年史作家，著有《圣路易史》。

(37) Ariosto（1474—1533），意大利诗人。

(38) Avicenna（980—1037），原名伊本· 西拿，穆斯林哲学科学家中最有影响的波斯人。

(39) 拉丁文，为什么，如何进行，什么时候。

(40) 和下文的“小马驹”一样，指在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

(41) Ismailism，伊斯兰教什叶派中的一个支派，其教义强调以不同方式解释《古兰经》，以求深入浅出，贤愚兼顾。

(42) 指阿萨辛派领袖哈桑。

(43) 拉丁文，在脊椎末梢。

(44) 拉丁文，侮辱人类的尊严。

(45) Saladin（1137—1193），中世纪埃及、叙利亚、也门和巴勒斯坦的苏丹，阿尤布王朝的开国君主。

(46) 拉丁文，以史为鉴。

(47) Manichaeism，公元三世纪由摩尼在波斯创立的二元宗教。

(48) Catharism，十二至十三世纪流行于欧洲的基督教异端派别。该派信奉新摩尼派二元论。

(49) 拉丁文，这个头颅是你们的神，是你们的穆罕默德。

(50) 魔法咒语，意即“如我所言创造”。

(51) 出自《圣经· 旧约· 但以理书》第5章第25节。

(52) 出自但丁《神曲· 地狱篇》第七歌。

(53) 拉丁文，坚信不疑，决不悔改。

(54) Raoul Dufy（1877—1953），法国画家、设计师，他的作品以色彩鲜艳、装饰性强、场面豪华欢快著称。

(55) Guillaume Dufay（1400—1474），法国作曲家，以宗教音乐和世俗歌曲出名。

(56) Alexander Nevsky（1220—1263），十三世纪罗斯人的领袖。

(57) 即美国陆军特种部队。

(58) A man called horse，美国西部电影中的主人公。

(59) Coltano，二战后意大利集中关押墨索里尼和“萨洛共和国”的罪犯之地。

(60) Alamo，美国得克萨斯州圣安东尼奥附近的要塞，在1836年得克萨斯独立战争中起过重要作用。

(61) Adolphe Menjou（1890—1963），美国演员。

(62) 英文，爱好 。

(63) Maghreb，北非濒临地中海的地区，包括摩洛哥、阿尔及利亚、突尼斯和利比亚。

(64) Johannes Trithemius（1462—1516），德国修道士、炼金术士、密码学家。

(65) Paracelsus（1493—1541），出生于瑞士的医师、炼金术士。

(66) 法文中“年”（an）的首字母。

(67) Hesperides，希腊神话中负责看守金苹果树的少女。

(68) Thule，史前的爱斯基摩人，图勒文化于公元900年开始沿阿拉斯加的北极沿岸发展，十二世纪到达格陵兰、加拿大北极地区，于十五世纪消失。

(69) Colchis，古代地理学中黑海东端高加索南部呈三角状的地区。希腊神话中美狄亚的故乡，阿尔戈英雄的目的地。

(70) Kali-Yuga，根据印度教的宇宙论，由迦是人类历史发展的时代，各由迦次第缩短，人在道德和生理状况上也相应地降低。最堕落的由迦是迦利，迦利结束时，世界毁灭。

(71) Odin，古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中的主神之一。

(72) Erech，美索不达米亚古城，现伊拉克境内。

(73) 意大利语、法语、英语中表达惊讶的句子。

(74) 《光辉之书 》。

(75) 犹太每周读经表中与《圣经· 旧约· 创世记》第12章第1节至第17章第27节对应的章节。

(76) Dongo，意大利科莫湖畔小城，二战时墨索里尼在此地被意大利反法西斯游击队抓获并处决。据传墨索里尼曾向科莫湖沉有宝藏，后人称为东戈宝

藏。

第四章　赫赛德

二三

对立的类比就是光与影，峰与谷，盈与空的关系。寓意这个所有教义之母，是以印记代替印章，以影子代替现实，是真理的谎言和谎言的真相。

埃利法斯·莱维《高级魔法教义》

巴黎，巴耶尔，一八五六年，第二十二章，22

我因为爱上了安帕罗来到了巴西，我又因爱上了那个地方而留了下来。我从未明白，为什么这个荷兰人——定居在累西腓，同印第安人和苏丹黑人混血——的后裔有着一副牙买加女人的面孔和巴黎女人的文化素养，还有一个西班牙人的名字。我从来都弄不清记不住巴西的专有名词。这些名词对任何人名地名词典都是一种挑战，它们只在那里存在。

安帕罗对我讲，在她们南半球，当水从洗脸池下水口泄流时，旋涡是沿顺时针方向转，而我们北半球却正好相反，是沿逆时针方向转——或者恰好相反。我未能验证是否真的如此。这不仅是因为在我们北半球没人去观察水究竟顺哪个方向旋泄而下，而且还因为在巴西做过各种实验之后，我发现要想弄清楚是极为困难的。水旋泄时速度非常快，眼睛都有点跟不上，而且很可能水的流向同水流的喷力和倾斜度，以及洗脸池或浴缸的形状有关。而且如果真是那样，那在赤道上将会如何呢？也许水是直泻而下没有旋涡或者根本不会流下去？

那时，我没有过分夸大这一问题，但在星期六晚上，我却想到一切都取决于地下潮流，而傅科摆就隐藏着这个秘密。

安帕罗坚持她的信念。“在实验时情况如何并不重要，”她对我说，“这里涉及的是一个理想原则，需要在理想条件下验证，所以从来都做不到，但它是真的。”

在米兰，安帕罗以她那不信邪的特点吸引了我。而在巴西，她受到本土土壤酸性的影响，变得更加难以捉摸，成了一个清醒的通灵者和地

下理性思维者。我感到她为怀古而激动，却警惕地控制着这种激情，她实行苦行主义，拒绝诱惑，这显得哀婉动人。

通过观察她同她的同志们争论，我估量着她那超群的自相矛盾。他们在一所布置潦草的房子里聚会。房内装饰有少许招贴画或海报，有很多民俗艺术品、列宁肖像以及用来纪念帮派团伙或印第安人偶像的东北地区陶土制品。我不是在政治气候较为明朗的时刻到达的，在我的祖国有了那种经历之后，我决定同意识形态保持距离，特别在异国他乡，因为我弄不清他们的意识形态。安帕罗的同志们的讲话使我更加犹豫不决，但也激起了我新的好奇心。与会者自然全是马克思主义者，乍一听他们讲话，和欧洲的马克思主义者并无二致，但讲的东西却不相同，突然在讨论阶级斗争的过程中讲到了“巴西人吃人肉的习性”，或者非洲－美洲崇拜在革命中的作用。

听他们谈论这些崇拜让我相信，在那里连意识形态的旋涡也是按反方向转的。他们给我描绘了一幅国内居民频繁往返迁徙的全景图，北方的穷人迁移到南方工业发达地区，成为大城市中受剥削最严重的一群人，被那里的烟云呛得窒息，于是大失所望地回到了北方，一年之后又逃往南方；但在这种摇摆不定的流动中，很多人滞留在大城市，并被当地教会的精英同化了，他们信奉招魂术，听从非洲神灵的召唤……安帕罗的同志分裂成不同派别，一些人认为这是溯源归根，是对白人世界的反抗。另一些人则认为崇拜迷信是一种毒品，统治阶级正是用它来阻遏巨大的革命潜力。还有第三部分人认为那是将白人、黑人、印第安人和混血儿熔于一炉的坩埚，描绘了命运尚不清晰的前景。安帕罗态度坚决，她认为宗教不论在何处都是毒害人民的鸦片，伪部落崇拜更是如此。后来我在“escolas de samba [(1)] ”里加入到像蛇一般扭动的舞蹈家行列中时，我搂住了安帕罗的腰肢。舞者伴随着使人难以承受的鼓点描绘出有节奏的正弦曲线，而我发现她用她的腹肌、心脏、头脑、鼻孔紧紧地贴附着这个世界……而当我们离开时，她首先带着讥讽和怨恨之情向我剖析了人们周而复始、月复一月地缓慢投身于狂欢节的习俗背后深刻的宗教性和放荡性。而且还带有部落和魔法色彩，她怀着革命的仇恨谈论着在兼具部落和妖术色彩的足球仪式里，穷人观看球赛耗费战斗精力和反抗意识，反而去搞魔法和巫术，向各路神仙诅咒对方后卫死亡，忘记了统治者就是想叫他们处于一种狂热亢奋的状态，脱离现实。

慢慢地我失去了辨别的习惯。就像我逐渐习惯不再辨别种族一样，因为世界上千姿百态的面孔都在讲述成百上千失控杂交的故事。我拒绝

去确定哪里有进步，哪里有反抗，哪里有如安帕罗的同志们所表述的资本　　的阴谋。当我认识到极左的希望掌握在一位东北地区的主教手里——他被怀疑年轻时同情过纳粹主义，他以无畏的信仰高举反抗的火炬，使惊恐万状的梵蒂冈和华尔街的大鳄也惶惶不可终日，他欣然点燃了神秘的无产阶级无神论之火，这神秘的无产阶级无神论被一位身受七痛所伤、却在观望着她的人民的受苦受难的“美丽女士”那具有威慑性的温柔大旗所征服——我还能像一个欧洲人那样去思考问题吗？

一天早上，我同安帕罗一起从一个有关游民无产阶级结构的研讨会上出来，开车沿海滨行驶。在海滨浴场一带我看到谢恩还愿物、一些小蜡烛、白色小花篮。安帕罗告诉我那是献给水神“叶曼贾”还愿的。她下了车，痛心地沿着海岸线走，有几次静默沉思半晌。我问她是否相信这些。她愤怒地问我，我怎么会这样想，然后又补充说：“我的祖母曾把我带到海滨浴场来呼唤水神，希望我长大了漂亮善良又幸福。你们那个提到黑猫、珊瑚角时说‘并非真实，但我相信’的哲学家是谁呢？好吧，我不相信，但它是真的。”正是在那天我决定存下工资去巴伊亚旅游。

也是在那时，我知道，我开始对相似性充满妄想：一切和一切都能具有神秘的相似性。

当我返回欧洲时，我把这种形而上学转变成为一种力学——正因此我落入了我现在所处的陷阱。但那时我沉浸在区别消弭的黄昏中。作为种族主义者，我想，别人的信仰对一个强人来说是萌发幻想的最温馨的机会。

我掌握了让身体和头脑放松的节奏和方法。那天晚上当我在潜望镜室同腿脚发麻做斗争时，我摆动四肢就好像还在敲打阿哥哥 (2) 。你看，我对自己说，你为了摆脱无名之力，为了向自己证明你不相信它，就要接受它的魔力。如同一个坦诚的无神论者在晚上看到了一个魔鬼后会这样想：它当然不存在，这只是我那受了刺激的感官生出的幻觉，也许是消化不良造成的，但它对此并不知晓，它相信它那套颠倒的神学。确信自己存在的它惧怕什么呢？你划个十字，而它相信这个咒语，于是就在硫黄烟中消失了。

我的遭遇就如同一个学识渊博的人种学家一样，多年来他研究吃人肉的习性，为了挑战白种人的狭隘观念，向大家讲述人肉的味道特别香美。他说话不负责任，因为他知道永远都不会要他去品尝人肉。直至有一天，某个渴望了解实情的人想在他身上验证。当这位人种学家被大块

大块地吞食时，他再也不会知道谁对谁错，而几乎期望这个习俗是好的，至少他死得其所。同样，那天晚上我应当相信“计划”是真的，否则这最近两年我就成了一个有害噩梦的全能建筑师了。最好噩梦就是现实，如果一件事是真实的，它就是真实的，而这与你无关。

二四

拯救脆弱的阿伊莎免于亚扪人的王拿辖的迷惑，拯救可悲的夏娃跳出感性的幻想，让二级天使守护我。

约瑟芬·佩拉当《如何成为仙女》

巴黎，沙米埃尔，一八九三年，XIII

正当我深入相似性这个丛林时，我收到了贝尔勃的信。

亲爱的卡索邦：

直到前天，我才知道您已经在巴西了，我完全同您失去了联系，甚至对您已经毕业（祝贺您）全然不知，但我在皮拉德酒吧找到人向我提供您的坐标。我感到有必要将有关阿尔登蒂上校不幸事件的后续消息告诉您。好像已经过去两年多了，我还要请您原谅，是我在那天早晨无意中把您也扯进那起案件中去的。

我几乎已经忘记了那件令人讨厌的事，但两周前，我去蒙特费尔特罗山旅游，偶然到了圣莱奥要塞，十八世纪时这里为教廷统辖，教皇把卡廖斯特罗 (3) 关在要塞里，牢房无门（他是从天花板上的活板门进去的，只进不出），有一个很小的窗户，犯人只能够看到两座乡村小教堂。我在架起的床板上——卡廖斯特罗睡过并在上面死去——看到一束玫瑰花，人家给我解释说，现在还有很多他的忠实信徒来烈士故去的地方朝觐。他们告诉我在经常来的朝觐者中有皮卡特里克斯的成员，皮卡特里克斯是米兰一个研究神秘现象的文化团体，它出版一本杂志——请您欣赏他们的想象力——刊名就叫“皮卡特里克斯”。

您知道我对这些离奇古怪的东西充满好奇心，我在米兰弄到了一本《皮卡特里克斯》，从上面得知不日将要为卡廖斯特罗举办追忆招魂庆典。我就去参加了。

墙壁上挂满了旌旗布幔，上面尽是一些喀巴拉的标记符号，大量雕鸮、猫头鹰、甲虫和灵鸟的图形，还有不知从何而来的东方神灵。在房间深处有一座高台，在高台前部粗糙的木座上点着熊熊燃烧的火炬。后侧有一个小祭坛，里面是三角形的装饰屏和伊希斯、俄赛里斯的小雕像。在周围有一个半圆形的阶梯楼座，摆放有安努毕斯的小雕像，卡廖斯特罗的画像（要不然还能是谁的，您说呢？），一尊仿照埃及法老胡夫装扮的镀金木乃伊，两盏五臂枝形大烛台，由两条跃起的蛇支撑着的铜锣，一个讲经台的底座上铺着印有古埃及象形文字的花布，两个花环，两个三腿凳，一具小石棺，一个宝座，一把十七世纪风格的安乐椅，四把不成套的椅子，是诺丁汉郡长举行宴会时用的那种，长蜡烛，小蜡烛，大蜡烛，火焰中显现一片神圣的灵光。

先进来七个手持大蜡烛、身着红色小长袍的辅祭侍童，然后进来的是主祭人，好像是《皮卡特里克斯》的主编——　他叫布兰比拉，诸神宽恕他——　他身穿粉红和橄榄绿的祭服，身后跟着一些孩子，或者说是通灵者，最后是身着白色服装的辅祭，他们像尼乃托·达沃里 (4) 一样，但头上戴有祭司的飘带，那种神的缠头带，如果您能记起我们的诗人常常描述的那种模样的话。

布兰比拉头戴半月形的教皇三重冕，手持司祭权剑、在台上划着魔法图案，召唤一些名字结尾为“埃尔”的天使灵魂，这时我的脑海中涌现出因戈尔夫的密文中提到的假闪米特式魔鬼行径，但只是当时的一闪念。还因为这时发生了一件特别的事，台上的麦克风同一台调谐器相连接，调谐器用来收集飘散在宇宙里的波，但头上缠着飘带的操作者可能弄错了什么按钮，大家一开始听到迪斯科音乐，后来又传出莫斯科电台的播音。布兰比拉打开了小石棺，从中取出了一本魔法书，用权剑在香炉上方挥舞了几下，并呼喊着：“啊，主宰者，让您的主宰到来吧。”他好像得到了一点什么，因为莫斯科电台沉默了，但在最为奇妙的时刻，又传出了醉酒的哥萨克人——　他们喜欢跳以臀部扫过地面的劲舞——　的歌声。布兰比拉为“所罗门的钥匙”招魂，在三条腿的铜凳上焚烧了一张羊皮纸，差点点燃柴堆，召唤卡纳克神殿的一些神灵，恬不知耻地请求被安置于伊索德的那块立方石之上，并再三呼唤在场人士熟知的某“三十九号亲人”，激动的情绪弥漫了大厅。一位女观众恍恍惚惚地倒下了，眼睛翻白，人们大声叫，找医生，找医生，布兰比拉求助于五芒星符的威力，此时坐在那张仿十七世纪安乐椅上的通灵者

开始晃动呻吟，布兰比拉连忙过去焦急地询问她，或者说询问“三十九号亲人”，我此时意识到，“三十九号亲人”就是指卡廖斯特罗。

于是开始了令人不安的部分，因为女孩子的确很痛苦，头上冒着汗，身子在发抖，像熊那样吼叫，开始说一些不连贯的话，说到圣殿，说到门需要打开，说力量的旋涡正在形成，要爬上大金字塔，布兰比拉在台上也激动不已，敲着锣，高声呼叫伊希斯的名字，我正看得津津有味时，突然听到女孩子在叹息和呻吟之间说到了六个缄封，一百二十年的等待和三十六个隐形人。毋庸置疑，她正在提到普罗万的密文。正当我期待听到更多情况时，女孩子筋疲力尽，软软地倒下去了，布兰比拉抚摸着她的额头，拿着香炉为在场的人祝愿祈福，并宣布仪式结束。

我很震惊，又想弄明白，我企图靠近那女孩，她已经恢复了精力，穿上了一件春秋天穿的难看外套，要从后门出去。我正要碰到她的肩膀，却感到有人抓住了我的臂膀。我回过头去，原来是德·安杰里斯警官，他对我说让她走吧，反正他知道在什么地方能找到她。他邀请我去喝杯咖啡，我跟他走，有一种犯了错被当场活捉的感觉，在一定程度上，确是如此，在酒吧他问我，为什么我在那里，为什么要接近那女孩。我讨厌这样的问话，回答他说，我们不是生活在一个独裁专政制度之下，我可以接近任何我想接近的人。他立即表示歉意，并向我解释，对阿尔登蒂的调查进展缓慢，但是他们曾模拟他去加拉蒙出版社和会晤神秘的拉科斯基之前在米兰的那两天干了些什么。一年之后，他们偶然得知有人看到阿尔登蒂曾同那个被附身的女孩一起从皮卡特里克斯总部出来。另外，那个被附身的女孩之所以引起他注意，是因为她的同屋和毒品帮派过从甚密。

我告诉他，我去那里纯属偶然，而让我震惊的是女孩说到了六个缄封，我从上校那里也听说过这件事。他打量着我说，奇怪，两年前上校说过的事，我竟能记得如此清楚，而翌日却只泛泛地提到圣殿骑士的财宝。我说，上校谈论的正是由类似六个缄封的东西保护的财宝，但是我开始并没有想到那是一个特别重要的细节，因为所有的财宝都是由几个缄封和刻有圣甲虫的金匣保护着。他说他看

不出来为什么通灵者的话会让我吃惊，既然所有的财宝都保存在缄封和刻有圣甲虫的金匣中。我请他别把我当成一个惯犯，他于是改变了语气，并笑了起来。他说他对那个女孩说那些话并不感到奇怪，因为阿尔登蒂肯定以某种方式向她讲述了自己的幻想，甚至曾想利用她当同某种星宿接触的——　就像在那个圈子中人们所说的——　跳板。那个女孩有点神经质，像一团海绵，像照相底片，她的潜意识像月神公园一样奇异，人们告诉我说，皮卡特里克斯的人整年都在给她洗脑，她处于恍惚状态——　因为她的所作所为并不是假装的，她的确头脑不清醒——　在脑海中重现早已给她留下深刻印象的形象，也大有可能。

但过了两天之后，德· 安杰里斯突然来到我的办公室，他对我说，他第二天就去找那个女孩，但她已不知去向。他向邻居打听，说大概是从那天晚上决定命运的仪式之前的下午就不见踪影了。他有点怀疑，于是进入了她的公寓，他看到一切都零乱不堪，床单掉在了地板上，枕头被抛到墙角，报纸散落在地上，抽屉空空如也。她和她的男友或者情人，或者保护人，随您怎么称呼，都一起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他对我说，如果我知道更多情况，最好能说出来，因为那女孩子竟然离奇地蒸发了，原因可能有二：或者是有人发现了德· 安杰里斯在盯梢她，或者是他们知道亚科波· 贝尔勃想与之交谈。所以她在神志恍惚时说出的一些事可能涉及某个严重的问题，甚至“他们”，暂不管“他们”是谁，也从未想到她知道那么多。“说不定我的同事中有人猜想杀害她的正是您呢，”德· 安杰里斯带着漂亮的笑容补充了一句，“您看，我们最好能合作。”我有点沉不住气了，上帝知道，这并不常见，我质问他，为什么只要当一个人不在家中就认为是被杀害了呢，而他却反问我是否记得上校的故事。我对他说，不管怎样，如果她被杀害或绑架了，应当是发生在那天晚上我同他在一起的时候，他问我为何说得如此肯定，因为我们是近午夜时道别的，之后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我问他是否在严肃地谈这件事，他问我是不是从未看过侦探小说，不知道警察原则上会怀疑任何没有像广岛原子弹爆炸那样明白无误的不在场证明的人，如果我能证明自己午夜一点到第二天早上这段时间不在犯罪现场，他会立即将脑袋捐给器官移植机构。

怎么和您说呢，卡索邦，也许我告诉他实情为好，但是我们那

里的人都很执拗顽固，从不会后退让步。

我给您写信，因为我能查找到您的地址，德· 安杰里斯也会找到您：如果他同您接触，您至少知道我的对策是什么。但是鉴于我认为那个对策并不光明正大，如果您有把握的话，您就和盘托出吧。我感到羞耻，请您原谅，我感到自己像是案件的同谋，我在寻找一个理由，一个稍稍高尚一点的理由为自己辩解，但我没有找到。这归咎于我的农民出身，在我们村里都是些无耻之徒。

这完全是一个如德语所表述的unheimlich [(5)] 故事。

您的亚科波· 贝尔勃

二五

这些神秘的入会者数量越来越多，变得胆大妄为、阴谋多端；耶稣会、磁学、马丁教派，哲人石、梦游症、折衷主义，一切都出自他们之手。

夏尔－路易·卡代－加西库尔《莫莱的坟墓或想无所不知的阴谋家的秘密》

巴黎，德塞纳，一七九七年，第九一页

这封信使我不安。我并不是怕德·安杰里斯找到我，毕竟我在另一个半球，而是出于更难以觉察的原因。那时候，我以为我恼怒的是它使我一下又跳回到我曾经脱离的那个世界。现在我明白使我不安的是许多相似的情节和对类比的怀疑。我本能地感到再去找做贼心虚的贝尔勃会使我恼火。我决定撇开一切，不向安帕罗提起这封信。

贝尔勃两天之后寄来安慰我的第二封信帮了我的忙。

那个被附身的女孩子的故事有了合理的结尾。警方的一个耳目说那个女孩的情人涉嫌一起贩运毒品的支付纠纷，他本应当把毒品交给一个已经付款的批发商，却三三两两地零星卖掉了。这种事在圈内很不受待见。为了逃命他就人间蒸发了。显然他带走了他的女人。德·安杰里斯在查看留在住处的那些报纸时，找到一些类似《皮卡特里克斯》的杂志，上面有一系列用红笔画线的文章。其中一篇涉及圣殿骑士团的财宝，另一篇涉及玫瑰十字会成员，他们住在一个古堡里，或地窖里，抑

或鬼晓得住在别的什么地方，其中写有“post 120 annos patebo [(6)] ”字样，他们被称为“三十六个隐形者”。对德·安杰里斯来说，一切都已清楚了。被附身的女孩沉溺于（上校所沉湎的同样的）文学，后来她处于恍惚状态时，就反刍回潮。案件到此为止，后来就转到缉毒组了。

贝尔勃的信有大大松了一口气的意思。德·安杰里斯的解释十分简洁。

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我对自己说，事实可能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被附身的女孩的确引用了某些从阿尔登蒂那里听来的东西，而且是杂志从未提及过、从没人知道的事。皮卡特里克斯圈内的某个人使上校消失了，以便使他闭嘴，这个人发现贝尔勃欲询问女孩后就把她除掉了。后来，为了混淆视听，他把她的情人也除掉了，并指示一个警察的耳目去讲述逃跑的故事。

如果真有一个“计划”存在的话，事情就很简单了。但是，“计划”是我们不久后将要发明出来的，之前还会有“计划”吗？现实有没有可能超越虚构，而且还先于虚构，或者说能提前跑去弥补虚构将会造成的损失吗？

可当时我还在巴西，来信没有引发那些想法。我又感到某件事情同另一件事情相似。我想到要去巴伊亚旅游，花了一下午的时间去逛出售偶像崇拜书籍和物品的商店，这是我迄今为止忽视的一些地方。我找到的几乎是秘密小店铺和堆满小雕像及崇拜偶像的百货店。我买了一些“叶曼贾”香炉，锥形烟熏塔，发出刺鼻香味的蚊香，几炷香，名为耶稣圣心的有点香甜气味的喷雾器，廉价的护身符。还找到很多书，一些是虔诚教徒用的，另一些是供研究虔诚教徒的人用的，全混在一起，驱魔咒语，《如何用水晶球预测未来》，以及人类学手册。还有一篇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专题论文。

一切都突然搅混在一起了。耶路撒冷圣殿里撒旦式的和摩尔人式的典礼仪式，巴西东北地区游民无产阶级崇信的非洲巫术，写着一百二十年的普罗万密文，有一百二十年历史的玫瑰十字会。

我难道变成了一个流动的搅拌器，只够格把不同的流体混合在一起搅拌？还是陷入了长时间互相缠绕的彩色电线错综复杂的纠葛中从而引起了短路？我买了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书。后来，我对自己说，在那些书店哪怕只待上几个小时，至少会遇到十来个阿尔登蒂上校或被附身的女

孩。

我回到家里，正式通告安帕罗说世界充满了反常的东西。她安慰我，我们就这样正常地度过了这一天。

我们已经到了一九七五年岁末。我决定忘却相似性，全身心地投入工作中。毕竟我讲授的是意大利文化，而不是玫瑰十字会。

我从事人文主义哲学的研究，发现刚刚从中世纪的黑暗中走出来的世俗人士没有找到比致力于喀巴拉和巫术更好的事可干了。

和人文主义者——他们背诵一些咒语以说服自然去做那些它无意去做的事——打了两年交道之后，我接到了来自意大利的消息。我的那些老同学或者其中的一些向与他们意见不同的人的后脑勺开枪，为了说服人们去做他们无意去做的事。

我弄不明白了。我决定了，我现在已经站在第三世界一边了，我决意去巴伊亚一游。我带了一本文艺复兴文化史和在书架上尚未切边的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书出发了。

二六

> 地球上所有的传统都应当被看做是来自母亲民族的、基本的传统，这一民族从它产生起就托信于罪人和他的第一批子孙后代。
>
> 路易－克洛德·德·圣马丁《万物之灵》
>
> 巴黎，拉朗，一八〇〇年，II，“普世传统精神”

我看到了萨尔瓦多，万圣湾边巴伊亚的萨尔瓦多，“黑色罗马”，三百六十五座教堂星罗棋布地耸立在蜿蜒的山丘之上，或者说疏疏密密地卧在港湾的怀抱里，敬奉着非洲万神的圣灵。

安帕罗认识一位画风纯朴自然的画家，他在大型木板上作画，描绘的都是《圣经》和《启示录》上的情景，像中世纪的细密画，还带有古埃及人后裔科普特人和拜占庭的风格要素，光彩夺目。他自然是一位马克思主义者，他把立即革命论挂在嘴上，成天在缤纷主教堂的圣物收藏室里陷入梦想，这是恐怖而空洞的胜利：多鳞的许愿物悬挂在天花板

上，镶嵌在墙壁上，一个由银心、木质假肢、双腿、双臂组成的东西，在暴风雨中救援的景象，海员的喇叭，大旋涡。我们被引到另一个教堂的圣物收藏室，那里堆满了散发着蓝花楹香味的家具。“这幅画画的是谁呀？”安帕罗问圣器看管人，“圣乔治吗？”

圣器看管人同谋似的看了我们一眼：“人们称其为圣乔治，最好这样称呼他，否则本堂神父要发火的，但他是奥索希。”

画家让我们参观了整整两天教堂中殿和内院，墙面像银盘一样已氧化发黑、面貌陈旧。陪同我们的是一些脸上布满皱纹、腿脚不便的男性役工，圣器收藏室里的金器、锡器、沉重的箱柜以及珍贵的框架都被损坏。在靠墙竖立的水晶圣物柜中，供奉着真人大小的圣人塑像，血淋淋的，敞开的伤口布满鲜红的红宝石血滴，耶稣基督痛苦地扭曲着大出血的双腿。我看到有着埃特鲁斯坎人面孔的天使，罗马的狮身鹰头怪兽和东方美人鱼被雕刻在教堂的柱顶上散发出巴罗克后期艺术的光辉。

我沿着古老的街道漫步，为那些如歌的街名着迷，垂死大街、爱之路、小恶魔大街……我到萨尔瓦多的年代，正值政府——或者不管是谁在当政——修复旧城，旨在清理成百上千的妓院和藏污纳垢的地方，但是这项工作还只进行了一半。在那些与它们的豪华很不相称的荒芜的、道德败坏的教堂脚下还有许多臭烘烘的小巷，十五六岁的黑人妓女熙熙攘攘，叫卖非洲糖果糕点的老妇人半蹲在人行道旁，她们的锅还在火上，成群的皮条客在下水道旁随着从附近酒吧的收音机里传出的乐曲声跳舞。那些殖民者的旧建筑上面的徽记已难以辨认，早就都变成了妓院。

第三天我们陪同我们的向导画家到上城区一家旅馆，该城区已经过重修改建，旅馆所在的街上高级豪华的古董店林林总总。画家要会见一位意大利先生，他告诉我们，他正要买他的一幅不还价的画，尺幅为3米×2米，上面描绘的是麇集的天使队伍正在同另一些军团进行殊死战斗。

就这样我们认识了阿列埃先生。尽管天气酷热，他却整齐地穿着笔挺的双排扣西装，泛红的脸上戴一副金丝边眼镜，头发已经呈银灰色。他对安帕罗行了吻手礼，仿佛不懂得用别的方式向女士致意，接着要了香槟酒。画家要先走，阿列埃递给他一叠旅行支票，请他把画送到旅馆。我们留下来闲聊，阿列埃操一口纯正的葡萄牙语，但仿佛是在里斯本学的，更赋予他旧时绅士的腔调。他询问了我们的情况，称我的姓有

可能源于日内瓦，他对安帕罗的家族史充满了好奇，但是天知道他怎么办到的，他已经猜出其家族世系可能来自累西腓。至于他祖籍何处，他却含糊其辞。“我和这里的人一样，”他说，“身上汇集了很多种族的基因……我的姓是意大利的，来源于先人的领地。是的，可能是名门望族，但在今天，谁还顾及这一出身。我来巴西纯属好奇心驱使。所有形式的‘传统’都令我激动着迷。”

他说他在米兰生活了很多年，在那里有一间漂亮的摆满宗教学书籍的书房。“您回去后请来我家做客，我那儿有许多有意思的东西可看，有关罗马帝国后期伊希斯崇拜和巴西－非洲的典祭礼仪。”

“我喜欢伊希斯崇拜，”安帕罗说，出于自尊心，她常常装腔作势，“可以想象，您对伊希斯崇拜了如指掌。”

阿列埃谦逊地回答：“只限于少数我看到过的。”

安帕罗想重占上风：“那不是两千年前吗？”

“我不像您那么年轻。”阿列埃微笑着说。

“像卡廖斯特罗，”我开玩笑地说，“他不是有一次从耶稣蒙难的十字架前经过时，有人听到他对他的侍从低声说‘我对那个犹太人说过，那天晚上要小心，可他就是不听’吗？”

阿列埃挺直了身子，我担心玩笑是否开得过重了。我向他道歉，但是我们的客人却用和解的微笑打断我说：“卡廖斯特罗是一个故弄玄虚的人，因为人们知道得很清楚，他何时生于何地，他并没有活多久。都是自吹自擂。”

“我完全相信。”

“卡廖斯特罗是一个故弄玄虚的人，”阿列埃重复了一遍，“但这并不意味着能够活好几世的幸运儿没有过或现在也不存在。现代科学对衰老的过程知之甚少，死亡率高仅仅是由恶劣的教育引起的，这一点并非不可思议。卡廖斯特罗是个故弄玄虚的人，但圣日耳曼伯爵却不是，当他说他从古埃及人那里探听了一些化学方面的秘密，也许并非自夸。可因为他引述这些故事时，谁都不相信他，出于礼貌，他只能佯装是在开玩笑。”

“但您佯装开玩笑是为了向我们证明您说的是实情。”安帕罗说。

“您不仅漂亮，而且悟性特别高，”阿列埃说，“但我恳求您不要相

信我。如果我以蒙上千百年尘埃的光辉出现在您面前，您的美会突然消失，那我就不能原谅自己了。”

安帕罗折服了，而我却萌生了一点嫉妒。我把话题引向教堂和我们看到的圣乔治－奥索希。阿列埃说我们无论如何应当去观看一次坎东贝[7]仪式。“不要去那些向你们要钱的地方。真正该去的是那些欢迎你们却一分钱都不收的地方，你们甚至可以不信教。当然参与时态度要恭敬，要对所有的信仰采取包容的态度，这样他们也会以宽容之心来接受你们这些无宗教信仰的人。一些pai和māe-desanto[8]看起来好像是刚从汤姆大叔的小屋里出来的人，但却有着宗座额我略大学神学家的修养。”

安帕罗将一只手按到了他的手上。“您带我们去吧，”她说，“我多年之前去过一次，在一个翁邦达[9]圆形大篷里，但我已记不清了，我只记得心绪不宁……”

阿列埃好像对触到安帕罗的手有点不好意思，但并未抽回自己的手，而只是像我后来看到的那样在思忖时用另一只手从西服背心里掏出一个镀金镶银的小盒子，盒盖上还有玛瑙装饰，也许是鼻烟盒或药盒。在酒吧的小桌上点着一支小蜡烛，阿列埃好像不经意地将小盒移近烛光。我看到了玛瑙在受热之后原先的图案不见了，取代它的是一幅精巧的画，呈现出绿、蓝和金色，画上有一个手挽花篮的牧羊女。他随意地在手指间像数念珠祷告一样转动小盒。他注意到我很感兴趣，微笑着将盒子放下了。

“心绪不宁？我亲爱的女士，我可不希望您除了悟性高之外，还很敏感，当它同优雅聪慧结缘时，是高贵的品质，但对到某个地方去却不知道去寻找什么和将会发现什么的人来说，那很危险……另一方面，不要把翁邦达和坎东贝混为一谈。后者完全是土著人的、非洲－巴西的，而前者是迟开的花朵，起源于与欧洲秘传文化、与圣殿相关的神秘主义相嫁接的土著典祭礼仪……”

圣殿骑士又找到了我。我对阿列埃说，我曾研究过圣殿骑士团。他感兴趣地看着我：“这真是奇缘，我年轻的朋友。我在这南十字座下面找到了一位圣殿骑士……”

“但我不希望您把我视为圣殿骑士团的成员……”

“但愿如此，卡索邦先生。您可知道在这个圈子里有多少流氓无赖

啊。”

“我清楚，我明白。”

“那么，你们离开之前，我们还要再见一面。”我们约定第二天见面：我们三人都想探访港口沿岸的室内市场。

依照约定，我们在次日早上在那里会面了。那是一个水产市场、阿拉伯市场、企业主展销会，像癌症的毒力一样扩散，一个被邪恶势力入侵的圣城卢尔德，祈雨的巫师可以同欣喜若狂、受过圣伤的嘉布遣会修士共处。随处可见衬里绣有祷文的祈神小布袋、做嘲笑状的花岗岩制成的小手、珊瑚角、耶稣受难的十字架、大卫之星、先于犹太教的宗教所崇拜的性象征、吊床、地毯、箱包、斯芬克司、圣心、巴西土著波罗罗人的箭角、贝壳项链。欧洲征服者衰败没落的神秘同奴隶的质性科学融为一体，就如每个人的皮肤都在讲述着失传的家族系谱的历史一样。

“你们看，”阿列埃说，“人种学教科书所谓的巴西诸说混合的形象。按官方科学讲，这是一个不好的词汇，但在它更高的意义上讲，诸说混合是对唯一‘传统’的认可，这一传统贯穿并孕育着所有的宗教、所有的知识、所有的哲学。贤哲不会持歧视态度，他们善于将不论来自何方的缕缕闪光汇集在一起……所以最聪明的人还是这些奴隶，或者奴隶的后裔，而不是索邦大学的人种学家。你们明白我的意思吗？至少您，我美丽的女士！”

“我不是用脑袋去理解的，”安帕罗说，“而是用我的子宫。请恕我直言，我可以想象圣日耳曼伯爵不会这样表达。我想说的是，我出生在这个国家，所以即便是我不知道的事，也会从某个方面告诉我，在这里我会感觉到……”她抚摸了一下自己的胸部。

“那天晚上，兰贝尔蒂尼红衣主教对那位袒胸露背、挂着光芒四射的钻石十字架的女士是怎么说的呢？死在这片髑髅地该多高兴啊！我是多么地想听到这种声音呀。现在，我要请你们二位原谅，在我来自的那个时代，如果人们向魔法表示敬意，就可能会万劫不复。想必你们希望过二人世界，我们保持联系……”

“他都可以做你的父亲了。”我对安帕罗说，一边拉着她在商铺货摊之间穿行。

“甚至可以做曾祖父。他让我们感到他至少有一千岁了。你在嫉妒

法老的木乃伊吗？”

“我嫉妒任何在你脑袋里点灯的人。”

“多美啊，这就是爱情。”

二七

他说有一天，他在耶路撒冷认识了彼拉多 (10) ，他详尽地描述了这位总督的居所，引述了晚餐的菜肴。罗昂红衣主教认为他纯粹在幻想，于是他向圣日耳曼伯爵的仆人—— 一位忠厚诚实的白发老人—— 说：“我的朋友，我很难相信您主人的话。他说他会腹语，好吧；他说他能点石成金，好吧；但他说他有两千岁，看见过彼拉多，这可就太离谱了。您当时在场吗？”“咳，我不在场，阁下，”仆人坦率地回答，“我为伯爵先生服务才四百年的时间。”

科兰·德·普兰西《地狱辞典》

巴黎，梅利耶，一八四四年，第四三四页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为萨尔瓦多的魅力着迷。我很少留在旅馆里。我翻阅那本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书籍的索引，找到了有关圣日耳曼伯爵的篇章。我对自己说，你看，你看，tout se tient (11) 。

伏尔泰是这样写他的：“一个永远不会死亡的、知晓一切的人。”但是普鲁士国王腓特烈回答他说：“他是个爱开玩笑的伯爵。”霍勒斯·沃波尔称他像是一个意大利人，或者西班牙人，抑或波兰人，他在墨西哥鸿运大发，后来逃到君士坦丁堡，卷走了他妻子的首饰。奥塞夫人在她的回忆录中有关他的讲述更为可靠，她是蓬巴杜夫人身边的贵妇（多好的资历，安帕罗毫不客气地说）。他使用过多个名字，在布鲁塞尔用的是叙尔蒙，在莱比锡用的是韦尔登，还有艾马尔侯爵、贝德马尔侯爵，或者贝尔马侯爵和索尔蒂科夫伯爵。一七四五年，他在伦敦被捕时是个音乐家，风光十足，在各种沙龙里演奏小提琴和羽管键琴；三年之后他到了巴黎，作为印染专家为路易十五效劳，并获得了在尚博尔古堡中居住的权利。国王派他出使荷兰，在那里他又惹了祸，被迫出逃伦敦。一七六二年我们发现他到了俄罗斯，后来又跑到了比利时。在那里他遇见了卡萨诺瓦，后者讲述了他如何把硬币变成金子。一七七六年，他投靠

了腓特烈二世，向他介绍了各种化学项目，八年之后，他逝世于黑森地伯辖区里的石勒苏益格，他当时正在那里建设一座染料工厂。

毫无惊人之处，十八世纪典型的冒险家生涯。比卡萨诺瓦少一点风流韵事，又不及卡廖斯特罗的诈骗那样充满戏剧性。说到底，他惹了几次祸，却获得强权者一定的信任，他向他们应诺炼金术的奇迹，但也带有工业利益色彩。除了在他周围，当然是由他授意下渐有传言说他会长生不老外，就没有什么可圈可点的了。他在各种沙龙里从容自在地引述一些古老的事件，好像他就是见证人，悄悄地优雅地培植这种传说。

我的那本书也引用了乔万尼·帕皮尼写的《歌革》的一段，其中描写了在远洋游船的甲板上同圣日耳曼伯爵的一次夜间会晤：伯爵深受其千年往事与回忆的压抑折磨之苦，以绝望的口吻提到了博尔赫斯笔下好记性的富内斯，不过，帕皮尼的文章写于一九三〇年。“您不要以为我们的命运值得嫉妒，”伯爵对歌革说，“两个世纪之后，不可救药的忧郁就会征服那些长生不老的可怜人。世界是单调乏味的，人什么也学不到，每一代人都会重蹈错误与恐怖的复辙，历史不会重演，却极其雷同……新鲜事物、惊喜和发明发现都终结了。我可以向您说心里话，现在只有红海在听我们说：我的永生使我厌烦苦恼。对我来说地球已无秘密可言，我对我的同类已不再抱有希望了。”

“有趣的人物，”我评论说，“显然，我们这位阿列埃在效仿他。这是一位成熟的贵族，有点软弱，有钱可花，有闲旅游，对超自然的东西有偏爱。”

“他是一个一贯的反动分子，有勇气颓废。说到底，我喜欢他胜过资产阶级民主派。”安帕罗说。

“Women power，women power [(12)] ，可一行吻手礼你就心醉神迷了。”

“你们多世纪以来就是如此教育我们的。让我们逐渐摆脱束缚吧。我可没有说我想嫁给他。”

“但愿如此。”

过了一星期，阿列埃给我挂了一个电话。那天晚上，我们应邀去一个举行坎东贝仪式的地方。我们没有被允许参加典祭仪式，因为仪式主持亚洛里克萨不信任游客，但她本人在仪式开始前将会接待我们，并向

我们介绍现场环境。

他开车来接我们，并驱车穿过山丘那边的贫民区。我们在一幢像简陋工厂厂房的普通建筑物前停了下来。门口一位黑人老者迎接我们并给我们用香熏清洁身体。向前走进了一个朴素无华的小花园，我们看到一个类似巨型花篮的东西，用大芭蕉叶制成，上面摆放着一些部族的美味佳肴，comidas de santo [13] 。

我们进入了一个大厅，墙上挂满了画、许愿物和非洲面具。阿列埃向我们解释了陈设布局：最后面的长凳是供未入教者坐的，靠后面的小台子是放乐器用的，那些椅子是留给“欧伽”的。“他们是一些有良好身份地位的人，不一定是信徒，但他们尊重这一崇拜。在巴伊亚著名小说家若热·亚马多就是这一方的‘欧伽’。他被战神和风神伊安萨选中了……”

“但这些神灵来自何方呢？”我问道。

“这可说来话长。首先是苏丹的一个分支派别，从奴隶制度初期在北方地区形成，从这个家系产生了‘奥里克萨斯’的坎东贝，也就是非洲的神灵。在南部各州受班图部落的影响，发生了一连串的混合。北方的崇拜者仍然虔诚地信仰源于非洲的宗教，而在南方，原始的马库姆巴就朝着翁邦达演变，翁邦达受天主教、通灵术和欧洲隐秘学说的影响……”

“这么说，今晚与圣殿骑士团无关了。”

“圣殿骑士团是一种隐喻。不管怎样，今晚与圣殿骑士团无关。但诸说混合现象有着非常精巧的机制。你们注意到门外靠近圣餐的地方有一尊小铁雕像吗？有点像是拿着一把长柄叉子的小魔鬼，他脚下摆放着一些还愿供品。那是‘艾苏’，翁邦达把它视为至尊至强的神，但坎东贝则不然。不过，坎东贝也是很崇敬它的，把它视为传递信息的神灵，像退化了的墨丘利。在翁邦达里有被艾苏附身的人，在这里就没有。不过，这里的人对它还是很友善的，有备无患嘛。你们看那边墙上……”他指着一尊印第安人的彩色裸体雕像和一位身着白长袍坐着吸烟斗的老黑奴雕像对我说：“他们一个是印第安混血儿，一个是preto velho [14] ，都是逝者的神灵，在翁邦达的典祭仪式中非常重要。他们在这里干什么呢？接受朝拜，他们派不上什么用场，因为坎东贝只同非洲的奥里克萨斯打交道，但他们不因此遗弃和背叛其他神灵。”

“那么所有这些宗教保留什么共同之处呢？”

“可以说，所有非洲－巴西的崇拜都有以下特点，进行典祭仪式时，入教者被一种更高级的存在附体，神志恍惚。在坎东贝里，这高级的存在就是奥里克萨斯，在翁邦达里就是逝者的神灵……”

“我忘记了我的国家、我的种族，”安帕罗说，“我的上帝，一点点欧洲、一点点历史唯物主义使我忘记了一切，可这些故事我小时候就听奶奶讲过……”

“一点点历史唯物主义？”阿列埃笑眯眯地说，“我好像听说过这个。在特里尔那里盛行的末世论式的崇拜，是吗？”

我抓住安帕罗的手臂：“亲爱的，no pasaran [(15)] 。”

“我的耶稣基督啊。”她喃喃地说。

阿列埃听我们低声的简短谈话，没有插话。“诸说混合的力量是无穷的，我亲爱的。如果你们乐意的话，我可以说说这段历史的政治意义所在。十九世纪的法律将自由归还给了奴隶，但为了废除奴隶制的可耻标记，焚毁了奴隶市场的全部档案。奴隶正式成为了自由人，但他们却没有了过去。因为缺失了他们的家庭身份，他们寻求重建一个集体身份。他们寻根问祖。正如你们年轻人所说的，这是他们反抗统治势力的一种方式。”

“但您刚才对我说，这其中渗透有那些欧洲的宗教派别……”安帕罗说。

“我亲爱的，纯粹是奢侈的，奴隶们接受现有的东西。然而他们会报复。今天，他们抓到的白人之多你恐怕难以想象。正宗的非洲宗教崇拜具有所有宗教的弱点，地方性、种族性强，缺乏远见。了解了征服者的神话后，他们重塑了古代的奇迹：他们赋予公元二世纪和三世纪在地中海地区、逐渐衰败的罗马一带流行的神秘崇拜以新生，这种崇拜混杂了波斯、埃及、犹太人之前的巴勒斯坦的酵素……在罗马帝国后期，非洲接受了地中海地区的所有宗教热的影响，成了这些宗教的宝盒、凝结器。欧洲由于基督教国家化而被腐蚀，非洲则保存了知识的宝藏，正如在埃及时代它保存和传播知识那样，还把这些宝藏送给了后来糟踏了它的希腊人。”

二八

有一个实体把世界上的一切都包裹在一起：想象一个圆形，因为圆形就是一切的形状……现在设想在这个实体圆圈下面有三十六颗旬星，它们处在总圈和黄道带圈之间的中心地带，把两者分开，以支撑总圈和界定黄道带圈，总圈、黄道带圈同行星一道沿着黄道带运行……君王的更替，城市的兴衰，灾害瘟疫的发生，海洋的潮汐，地震的肆虐，一切都受旬星的影响。

《赫耳墨斯总集》，斯托拜奥，摘录六

“那是什么知识呢？”

“你们明白公元二世纪和三世纪之间的时代有多么伟大吗？不是因为日落西山的罗马帝国的排场，而是由于在此时期地中海地区繁荣昌盛的东西。罗马的禁军在残杀他们的皇帝，而在地中海地区正处于阿普列乌斯的时代，伊希斯的神秘宗教兴旺发达，新柏拉图主义的灵修大肆回潮、诺斯替教义……基督教徒还未掌握大权，还未将异教徒置于死地，那是多么幸福美好的年代。那是Nous [(16)] 萦回的光辉时代，是心醉神迷、闪耀光芒的年月，充满了参与、奋发、魔鬼和天使的团伙。这是一种扩散的不连贯的知识，是如世界一样古老的知识，可以上溯到毕达哥拉斯，上溯到印度的婆罗门、希伯来人、魔法师、裸仙人，直至极北地的野蛮人、高卢和不列颠群岛的德鲁伊特们。野蛮人之所以被希腊人视为野蛮人是因为他们不善言辞，他们使用的那种语言在受过太多教育的希腊人耳朵里犹如狗吠。然而现今，人们公认野蛮人懂得的知识远比希腊人多，正是因为他们的语言是不可捉摸的。你们认为今晚将要跳舞的那些人明白将要诵唱出的全部歌曲与带魔力的名字的含义吗？幸好他们不明白，因为未知的名字犹如呼吸训练，是神秘的发声练习。安东尼努斯的时代……世界充满了神奇的应和，惟妙惟肖的相似，需要通过梦想、神谕、魔法渗透它们和让它们渗透进来，这样就能借相似与相似之间的运动作用于自然和它的力量。智慧是难以把握的，是挥发性的，它超然于任何量度。这就是为什么在那个时代胜利之神是赫耳墨斯，他是所有诡计的发明者，是十字路口和盗贼之神，也是文字的创造者，这一幻觉、区别和周旋的艺术引向任何界线的终点，一切都将在那里融入地平线，他还掌管着抬起巨石的起重机，把生变为死的武器，把重物托起的水泵，还有迷惑人的哲学……您知道赫耳墨斯今天在何处吗？就在这里，我在门口看到它，人们称它为艾苏，它是诸神的信使、调解人、商人，不知善与恶之间的区别。”

他用一种高兴的、不信任的神情看着我们：“你们以为我像赫耳墨斯分销商品那样过快地重新分配神祇。请你们看看这本小册子，我今早在佩罗乌林荷的一家大众书店买的。关于圣西普里安的魔法和秘术，那是赢得爱情、置敌人于死地，或祈求呼唤天使和圣母的魔法秘诀。是有关黑色妖术的大众文学。这里指的是安条克的圣西普里安，在白银时代关于他的文学就已大量存在。他的父母希望他受到全面的教育，让他认识和了解陆地上、空气中、海洋中的一切，并把他送到遥远的异国他乡，去学习一切神秘的东西，让他了解草木的繁衍生殖和衰退腐败、植物和动物的灵性与效能，不是学习自然史，而是被深深埋没在遥远古代传统中的隐秘智慧。西普里安十五岁时就登上了奥林匹斯山，在十五个秘仪祭司的引领下出席了召唤‘此世王’的仪式，精通各种谋略；在阿尔戈他洞悉了赫拉的奥秘；在弗里吉亚他学习用占卜术进行肝透视。在孟菲斯的地下宫殿里他知晓了魔鬼如何与尘世的事物沟通，它们憎恶的地方，它们钟爱的东西，它们如何在黑暗中生活，它们在某些领域会遭到何种反抗，如何占有灵魂和躯体……唉，然而他改变了信仰，不过他的某些知识还是得以保留并得到传播，现在，我们在这里，从这些衣衫褴褛的人——你们称其为偶像崇拜者——口中和头脑里又重新找回了他。亲爱的朋友，不久前你们把我当成一个过时的老朽来看待。谁生活在过去？是你们这样想把工人和工业世纪的恐怖赠送给这个国家的人？还是我这样想使我们可怜的欧洲回归这些奴隶子孙的纯朴和信仰的人？”

“我的耶稣基督，”安帕罗调皮地吹了一声口哨，“您也知道，这是使他们听话老实的一种方式……”

“不是听话老实的问题。他们还有能力培植期盼，没有期盼甚至不会有天堂，你们欧洲人不是这样教育的吗？”

“我成了欧洲人了吗？”

“不是靠肤色判断，而是靠对‘传统’的信仰。为了给被福利搞得瘫痪了的西方重新灌输期盼，他们付出了代价，也许他们在遭受痛苦，但他们还熟悉大自然、空气、水和风诸位神灵的语言……”

“您再一次利用了我们。”

“再一次？”

“是的，伯爵，您应该是在八九年学到这一手的。我们已经感到厌烦了！”她带着天使般的笑容伸出她那极美丽的手托向下巴。我眼中的安帕罗，那一口皓齿也令人神往。

“真富有戏剧性，”阿列埃说，他从口袋里掏出了鼻烟盒，双手交叉着抚摸它，“这么说，您认出我来了？但在八九年，让很多人头落地的并不是奴隶，而是您应当憎恶的那帮资产阶级。而且圣日耳曼伯爵在那么多世纪里看到过多少人人头落地，多少人人头又回到了脖子上。噢，众圣之母亚洛里克萨来了。”

同她的会晤是在宁静、真挚、亲切与有教养的气氛中进行的。她是一位身材高大的黑人妇女，面带笑容，光彩夺目。乍一看，你会把她当成一位家庭妇女，但当我们开始交谈时，就明白了为什么这种类型的女人能够主宰萨尔瓦多的文化生活了。

“这些奥里克萨斯是人还是力量？”我问她。众圣之母回答说，它们当然是力量，是水、风、叶子、彩虹。但怎么能够阻止普通人把它们视为武士、女人、天主教会的圣人呢？她说，就连你们不也在崇拜那么多的以贞女形象体现的宇宙力量吗？重要的是崇敬力量，表象则应当适应每个人的理解程度。

接着，她请我们出来，在仪式开始之前，到后花园参观一下小礼拜堂。在后花园有奥里克萨斯的住所，一群黑人女孩身着巴伊亚传统服饰聚在一起欢快地进行着最后的准备工作。

奥里克萨斯的房屋在花园中排列得如同圣山上的小教堂那样，外面摆放着圣人的画像。在其内部，鲜花、雕像、刚烹调好的敬神供品强烈对比的色彩很不协调。奥里克萨斯是白色的，叶曼贾是天蓝色和玫瑰色，“仙戈”是红白二色，“奥贡”是金黄色的……教徒双膝跪地，亲吻着门槛，触摸前额和耳后。

“那么，”我问道，“叶曼贾是不是纯洁受胎的圣母马利亚？仙戈是不是圣哲罗姆？”

“不要提令人窘困的问题，”阿列埃提醒我道，“在翁邦达中更为复杂。圣安东、圣科斯马斯和圣达米安属于奥萨拉神系。在叶曼贾神系，则有海妖、水神、海与河的‘逝者神灵’、水手和导航星。属于东方的有印度教教徒、医生、科学家、阿拉伯人和摩洛哥人、日本人、中国人、蒙古人、埃及人、阿兹台克人、印加人、加勒比人和罗马人。奥索希神系则包括太阳、月亮、瀑布中的印第安裔南美人和黑人中的印第安裔南美人。奥贡神系里有贝拉马尔的奥贡、隆佩马托、亚拉、梅杰、纳鲁切……总之，看是哪种神系。”

“我的耶稣基督。”安帕罗又惊叹道。

“应该说奥萨拉，”我咬着她的耳朵喃喃私语，“镇静点，‘敌人必败’。”

亚洛里克萨向我们展示了辅祭戴的面具。是一些只露口部的草编半截面具或风帽，当通灵者进入恍惚状态，为神灵所左右时，逐渐给他们穿戴上。这样比较端庄，她对我们说，在一些地方通灵者裸露着脸，向在场者展示他们的激动。但是教徒应该受到保护与尊敬，应该摆脱在俗人士、或者不能够理解这其中的欢欣与恩泽的人的好奇。这是本地习俗，她对我们说，所以不接受外来者。但谁知道，也许某一天会接受，她说。我们只有道别了。

不过，她不愿让我们在品尝圣餐之前离开。当然不是品尝花篮里的圣餐，在仪式完结之前，那要保持原封不动，而是来自她厨房里的圣餐。她把我们引向后院，那简直是一场丰富多彩的宴会，有木薯、红辣椒、椰子、花生、生姜、海鲜汤、鱼虾面包、油煎虾、黑豆外加薄饼，略带调味品的芳香——一种甜丝丝的浓烈的热带口味。我们有点不好意思地品尝了一番，因为我们知道我们分享的是古老苏丹神灵的食物。亚洛里克萨对我们说，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是一个奥里克萨斯的孩子，虽然我们并不知道，但她常常可以说得出我们是谁的孩子。我冒昧地问，我是谁的儿子。亚洛里克萨一开始回避了问题，她说不能够完全肯定，然后她应允看我的手相。用指头在上面抹了一下，注视我的眼睛说：“你是奥萨拉的儿子。”

我感到自豪。安帕罗放松下来，建议看看阿列埃是谁的儿子。但他说他宁愿不知道。

回到家之后，安帕罗对我说：“你看到他的手了吗？他没有生命线，只有一系列支离破碎的手纹，像溪水碰撞到了石头，又在一米之外再次汇聚流淌。那应当是死过很多次的人的手纹。”

“灵魂轮回转生时间最长的国际冠军。”

“‘敌人必败’。”安帕罗笑着说。

二九

因为他们改变和藏匿自己的名姓，谎报自己的年龄，又因为他们做的自白没有暴露身份，所以也就没有什么逻辑能够否

认他们必然真实存在。

海因里希·诺伊豪斯《皮亚和对玫瑰十字会的最新训诫。毫无疑问：他们存在吗？他们是什么人？他们以什么名义聚集在一起？》

格但斯克，斯米特林，法文版，一六一八年，第五页

迪奥塔莱维说过，赫赛德是优雅与爱的塞菲拉，是白火，是南风。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里我想着同安帕罗在巴伊亚一同度过的最后时光就是笼罩在那种标志下的。

我想起了——当你在黑暗中一小时一小时地等待时，就会引发诸多回忆——最后那段时光里的一个晚上。我们由于在小巷与广场行走了好久而感到双脚酸痛，很早就上床就寝了，但并无睡意。安帕罗拥枕弯腿，蜷曲身体坐着。她假装在读放在她稍微张开的两膝上的一本关于翁邦达的小册子。她不时懒散地翻身面朝上一躺，双腿叉开，将书放在肚子上，听我讲述。我当时看的是有关玫瑰十字会的书，努力引起她对玫瑰十字会的兴趣。那是一个温馨的夜晚，但如果让贝尔勃来形容的话，文绉绉的他或许会说，一丝风也没有。我们住进了一家好旅馆，临窗可以眺望海景，而在仍然透着光亮的厨房里，我欣慰地看到那天早上在市场上买的一小篮热带水果。

“书上说，一六一四年，在德国出现了一本无名氏的著作《全面与普遍的改革》。也叫《全宇宙普遍和共同的改革及可敬的玫瑰十字兄弟会传说，致欧洲所有的学者与君主，连同哈泽尔迈尔先生的一则简要答复，该先生因此被耶稣会会士投入监狱，受尽酷刑拷问之苦。现在终于公之于世，让所有心灵诚挚的人知悉。在卡塞尔出版，出版人为威廉·韦塞尔》。”

“是不是有点太长了？”

“在十七世纪书的名称就是这样长的。此书系莉娜·韦特米勒所写，是一本讽喻醒世之作，是关于人类全面改革的寓言，其中含有一个小册子，一篇有十二页之多的宣言，《兄弟会传说》，在一年之后它同另一篇宣言——用拉丁文写成的《玫瑰十字会兄弟向欧洲博学者的自白》一起单独发表。在这两篇玫瑰十字会的宣言中介绍了它的创建者，一位神秘的C. R.。直到后来从别的来源才证实或者说确定，这位神秘人物叫做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

“为什么在书里不使用全名呢？”

“你看，全是姓名开头字母，没有一个人的名字是完整的，全叫G. G. M. P. I.，真正被冠以绰号的人叫P. D.，玫瑰十字会的奠基人C. R.在学习期间先是拜谒了圣墓，然后前往大马士革，后来又转赴埃及，并从那里到达摩洛哥的非斯，在那里学习了东方语言、物理学、数学和自然科学，他积累了从喀巴拉到巫术的阿拉伯人和非洲人千年智慧。这样，他就了解了宏观宇宙与微观宇宙的全部奥秘。两个世纪以来，所有东方的东西都成了时尚，特别是人们不明白的那些。”

“他们总是这样。你们饿了吗，失败了吗，被利用和剥削了吗？那就来上一杯‘谜’吧！拿着……”她给我卷了一个小纸卷，“就是这种好东西。”

“你看，你也想遗忘。”

“但我知道那是化学，仅此而已。没有奥秘可言，不懂希伯来语的人也吹牛。你过来。”

“等一下。后来罗森克罗伊茨又渡海去西班牙，收获了一些更为隐秘的教义。在旅行过程中——在那个年代，对一个知识分子来说那确是智慧之旅——他意识到需要在欧洲创建一个社团，指引当政者沿着智慧与善的道路前进。”

“一个有创意的想法。值得好好研究。我想要凉的马马亚。”

“在冰箱里。乖，你自己去拿吧，我正忙着呢。”

“如果你在忙，你就是蚂蚁，而如果你是蚂蚁，那你就好好做蚂蚁，去拿储藏物。”

“马马亚是享乐，所以应该让蝉去。不然我去，那么你来读书吧。”

“我的基督，不。我憎恨白人的文化。我去拿吧。”

安帕罗去小厨房，我很喜欢她那逆光的背影。这时，C. R.又回到德国，但他并没有专注于改造金属——现在他已拥有广博的知识，完全可以胜任——而是致力于精神改革。他创建了十字会，发明了一种语言和一种魔法书写法，这将是未来兄弟们智慧的基础。

“不要弄脏书，把它放进我嘴里去，不要——别犯傻——对，就这样。我的天哪，多好吃的马马亚，rosencreutzlische Mutti-ja-ja [(17)] ……但你知道吗？玫瑰十字会早期会员在那些年代里写的东西能够照亮渴求真理的世界。”

“那他们写了些什么呢？”

“这里就打住了，宣言并未提到，吊足了你的胃口。它如此重要，理应秘而不宣。”

“真是猪狗不如。”

“不，不，唉，不要这样。总之，玫瑰十字会会员成倍地增加，他们决心将十字会传播到四面八方，他们将致力于免费医治疾病，不穿标志性的衣服。一年会晤一次，并在一百年内对自己的身份秘而不宣。”

“打断一下，不是刚刚进行了一次改革吗？他们又想进行怎样的改革呢？那马丁·路德呢？成了粪土了？”

“但这是在新教改革之前。罗森克罗伊茨死于一四八四年，活到一百〇六岁高龄，一六一五年时，庆祝了那次新教改革实施一百周年，不难看出秘密的十字会对它做出了不小的贡献。而在路德的徽章上就真的有一朵玫瑰和一个十字架。”

“多美妙的想象力。”

“你想叫路德在他的徽章上放一只燃烧的长颈鹿或者一块融化了的钟表吗？每个人都是他所在时代的产儿。我明白我是谁的儿子，你闭嘴，让我说下去吧。一六〇四年前夕，玫瑰十字会成员在修复他们的宫殿或秘密古堡时，发现了一块大石头，上面钉了个大钉子。拔出钉子后，墙的一部分坍塌了，露出了一道门，上面用大写字母写着‘POST CXX ANNOS PATEBO [(18)] ’……”

我从贝尔勃的信中已得知此事，但我仍然难以控制我的反应：“我的上帝呀……”

“发生了什么事？”

“它像是圣殿骑士团的一份文件……那是我从未给你讲过的一个故事，是关于某上校的……”

“那么照你说，圣殿骑士团是在模仿玫瑰十字会？”

“但圣殿骑士团在先呀。”

“那么玫瑰十字会是从圣殿骑士团那里抄来的了！”

“亲爱的，没有你，我可能就要‘短路’了。”

“亲爱的，是阿列埃毁了你。你在期待着新启示。”

“我？我一无所求！”

“好啊，当心人民大众的鸦片。”

“El pueblo unido jamas sera vencido. [19] ”

“笑吧，笑吧，你！接着说，让我听听那些白痴说了些什么。”

“那些白痴在非洲全学到了，你没有听到吗？”

“那些在非洲的家伙已经打包送到我们这里来了。”

“感谢上苍。还好你没生在比勒陀利亚。”我吻了她一下，继续往下说，“在门的那一边，发现了一个有七面七角的坟墓，被一个人造太阳照得透亮。在坟墓正中有一个圆形祭台，装饰了各种铭文和图徽，是NEQUAQUAM VACUUM……”

“乃呱呱？唐老鸭吗？”

“是拉丁文，你明白吗？意思是虚空并不存在。”

“幸好是这样，否则你知道那多可怕。”

“劳驾，请把电风扇打开，animula vagula blandula [20] 。”

“可现在是冬天呀。”

“亲爱的，对你们这些身在错误半球的人来说是如此。但再怎么说也是七月份啊，打开电风扇吧，这倒不是因为我是男人，而是因为电风扇在你这边。谢谢。总之，在祭台下陈放着创始人完整的遗体。他手持一本充满无穷智慧的《一》，遗憾的是，世界难以解读它——宣言如是说——否则，咕嘟，哇哦，呵哼，咻！”

“唉呀。”

“我也这么想，宣言在最后预言有无限的宝藏尚待开发。不要以为我们是廉价的炼金术士，会教你们点石成金。那都是些无赖，而我们有更好的意愿，我们向往的是各种意义上的更高境界。我们正在分发由五种语言写成的《传说》以及《自白》，它不久将出现。我们等待着来自博学多才的学者和外行人士的回应和评论。给我们写信吧，给我们打电话吧，告诉我们你们的尊姓大名，让我们看看，你们是否有资格分享我们的奥秘，我们在此只让你们对它有了浅显的认识。Sub umbra alarum

tuarum Iehova [(21)] ”。

“那是什么意思？”

“这是告别的语句。完结，关闭。总之，玫瑰十字会的人好像急于让人们知道他们了解的东西，在等待适宜的对话者，但对他们知道什么却只字未提。”

“像我们在飞机杂志上看到的广告：如果您给我寄来十美元，我就教您变成百万富翁的秘诀。”

“但他没有撒谎。他发现了那个秘密，像我一样。”

“你听着，最好还是继续读下去。好像今晚之前你从未见过我似的。”

“总像第一次。”

“那就更糟糕了。我对初次见面的人是不会这么亲密的。但你遇到全是这样的人吗？开始是圣殿骑士，后来是玫瑰十字会。我不知道，那你读过普列汉诺夫的书吗？”

“没有，我正等待过一百二十年之后发掘他的坟墓。如果斯大林没有用履带拖拉机把他深埋在地下的话。”

“蠢话。我去洗澡了。”

三〇

闻名遐迩的玫瑰十字会宣称，谵妄的预言正在全世界流传。事实上，那个幽灵刚一出现（尽管《传说》和《自白》证实那只是无聊之士的普通消遣而已），立即就产生了全面改革的希望，制造出一些既荒唐可笑又令人难以置信的事来。就这样，许多国家的正直诚实之士，因为公开支持，或者因为相信通过所罗门镜或其他不为人知的方式能够向这些兄弟露面而招致讥讽和嘲弄。

克里斯托夫·冯·贝佐尔德（？），托马索·康帕内拉

《西班牙君主制》附录，一六二三年

后来更加精彩，安帕罗从浴室出来之后，我已经能够把美妙的事件抢先讲给她听了：“那是一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宣言出现的时代，类似的著作泛滥成灾，全都在寻求更新换代，寻求一个黄金时代，寻求一个精神的安乐国度。有的人沉湎于阅读魔法著作，有的人挥汗于金属锻造炉前，有的人企图掌控星星，有的人发明秘密字母和世界通用语言。在布拉格，鲁道夫二世把宫廷改造成炼金实验室。他邀请夸美纽斯和约翰·迪。后者是英国宫廷里的星相学家，他在《象形单子》中用了区区几页揭示了宇宙的全部奥秘。我可以起誓，标题就是Monas，意即单子，并不是威尼斯人口中的女人。”

“我说什么了吗？”

“鲁道夫二世的医生是米夏埃尔·马耶尔，他写了一本关于视觉和音乐象征的书《飞奔的阿塔兰忒》。一场哲人的欢乐聚会，衔尾龙，斯芬克司，再没有比密码数字更光彩夺目的了，全是另一种什么东西的象形文字。你想想，伽利略从比萨斜塔上向下扔石头，黎塞留枢机主教同半个欧洲玩‘强手’游戏，在这里所有人都睁大眼睛解读那些标记符号：你们给我讲的那些好东西，的确是关于重物下跌，在这下面（甚至在这上面）却完全是另一回事。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们：‘阿布拉卡达布拉’。托里切利发明了气压计，而这些人却在海德堡的宫殿花园里跳芭蕾舞，戏水，放烟火寻欢作乐。‘三十年战争’就要爆发了。”

“有谁知道，‘大胆妈妈’是多么满意。”

“但是就连他们也不知道能否总是恣情尽兴。一六一九年，选帝侯成了波希米亚的国王，我认为他登基是因为他太想统治布拉格这座魔幻般的城市了，而在一年之后哈布斯堡的皇族却在白山一役中将他打败，大量新教教徒在布拉格遭到杀戮，夸美纽斯看着他们焚烧自己的住宅和藏书室，残杀他的妻子和儿子，而他却从一个宫廷逃到另一个宫廷，反复称玫瑰十字会的思想是如何伟大，是多么充满希望。”

“他也是个可怜人，你难道想叫他用气压计安慰自己吗？但慢点，请原谅，你知道我们女人不像你们，我们不会立即理解全部的：谁写了那些宣言呢？”

“最妙的就是没人知道。让我琢磨琢磨。给我的玫瑰十字架搔搔痒……不是，是在两块肩胛骨之间，太上面了，太靠左了，在这里……好了，在德国有一些令人难以置信的人物。比如西蒙·施图迪翁写了一本晦涩的论文，关于所罗门圣殿的大小。海因里希·孔拉兹写了《永恒

智慧圆形剧场》，是用希伯来文字母写成的充满寓意的作品，其中提到的喀巴拉神秘洞穴可能启发了宣言的作者们。后者很可能与一万个基督复活乌托邦小集团之一过从甚密。有传言称作者是一个叫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的人，一年之后，他出版了《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然而在蒂宾根他周围聚集了另一帮热心人，他们梦想有一个可能把一切都集于一身的基督教大共和国。但安德烈埃后来一生都在发誓，宣言并不是出自他的手笔，它是一种lusus [(22)] 、ludibrium [(23)] ，一种无稽之谈，大损其学术声誉，他大为光火地说玫瑰十字会会员如果真的存在，也都是些骗子。无济于事。人们对宣言期待已久。全欧洲的学者真的都给玫瑰十字会写信，鉴于他们不知道在何处可找到他们，他们就写公开信，刊印小册子和书籍。马耶尔在这一年立即出版了《最神秘的奥秘》，书中没有指名，但大家都相信他说的就是玫瑰十字会，而且他知道其中的秘辛。一些人夸耀自己神通广大，说他们读过《传说》的手稿。我认为，在那个年代准备出一本书不是件小事，何况有些甚至还配版画插图，但是罗伯特·弗卢德在一六一六年（他在英国写作，书在莱顿印刷，还要把往返校样的时间计算在内）发行了《玫瑰十字兄弟会辩解书概要》——而这就意味着在波希米亚、德意志、英国和荷兰之间的争论已如火如荼，但这一切都是通过马队信差传递和在学者巡游演说中进行的。”

“那么玫瑰十字会呢？”

“死一般静默。也许在一百二十年之后将打破沉默。他们从自己宫殿的虚无中静观。我认为正是他们的沉默使人们振奋。他们不回应，就意味着他们是真实存在的。一六一七年弗卢德写了一本《玫瑰十字会整体辩解论》，而在一六一八年发表的《论自然之秘密》一书说揭开玫瑰十字会秘密的时刻到来了。”

“他们揭开它的面纱了。”

“哪儿的话。他们弄得更复杂了。因为他们发现，如果一六一八年减去玫瑰十字会承诺的一百八十八年，则是一四三〇年，即金羊毛骑士团创建之年。”

“这有什么关系呢？”

“我不明白为什么是一百八十八年，因为本应是一百二十年，但做神秘主义的加减法时，结果总是对你有利的。至于说到金羊毛，它是阿尔戈英雄的骑士团，我从可靠来源得知，它同圣杯有某种关系，所以这

样一来，它同圣殿骑士也有关系。但还不仅如此。在一六一七年到一六一九年间，弗卢德这位显然比芭芭拉·卡特兰更多产的作家，又推出四本书，其中《两个宇宙史》是关于宇宙的简明扼要的论述，插图全为玫瑰和十字架。马耶尔鼓足勇气出版《喧嚣后的沉寂》，并坚持说兄弟会不仅同金羊毛骑士团有关系，而且同嘉德骑士团有关。不过，他地位低下，没有被接纳入会。想想看，欧洲的学者会做何反应。如果那些人连马耶尔这样的人都不接受，那入会标准就实在是太高了。所以所有微不足道的人都制造假身份以求入会。所有人都说玫瑰十字会存在，但都坦言从未见过其成员。所有人都写信要求会晤，乞求得到接见。却没有人敢厚颜无耻地说他就是玫瑰十字会会员。一些人说他们并不存在，因为没人同他们接触过。另一些人却说他们存在就是为了人们与之联系。”

“而玫瑰十字会会员一声不吭。”

“像鱼一样。”

“张开嘴，你需要马马亚。”

“真好吃。此时，‘三十年战争’爆发了。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写了一本《巴别塔》，预言在年内，敌基督将被打败。而此时，一个叫伊雷内乌斯·阿尼奥斯蒂的人写了一本《哲人的警钟》……”

“当当当！”

“……那上面说的是什么，我一点也不明白。但可以肯定的是康帕内拉或者其他人借他之笔在《西班牙君主制》中说，玫瑰十字会整个就是头脑腐朽之人的一种消遣……到此为止，在一六二一年到一六二三年之间，所有人都停下来了，不再喧闹了。”

“就这样吗？”

“就这样，他们厌倦了。像甲壳虫乐队一样。不过，只在德国如此。因为它好像一片毒云，飘向了法国。在一六二三年一个美丽的早晨，在巴黎的墙壁上出现了玫瑰十字会的宣言，它告知善良的公民兄弟会的主会代表已经搬迁到那里了，即将开始接受入会申请登记。不过，据另一种说法称，宣言明确称那是分六组分布在世界各地的三十六名隐形人，他们有能力让他们的信徒也隐形……天哪！又是三十六……”

“什么三十六？”

“我那份关于圣殿骑士团的文件中也有三十六个隐形人。”

“真没想象力。后来呢？”

“后来是集体性的疯狂。有的人为他们辩护，有的人想认识他们，有的人指责他们玩弄巫术，能够一眨眼就从一个地方飞到另一个地方，总之，红极一时的风波。”

“玫瑰十字会的人真狡猾。成功地在巴黎掀起了一场谈论他们的时尚浪潮。”

“看来你说的有道理，听听究竟发生什么事，我的妈呀，这是什么世道。笛卡儿，正是他，前些年去德国寻找过他们，但他的传略称他没有找到，因为我们了解，那些人都是在伪装下到处活动的。当他返回巴黎后，宣言已经出现在巴黎街头，他发现所有人都把他看成了玫瑰十字会的成员。以当时的气氛来说，这不是个好名声，这使他的朋友梅森也甚感困惑。梅森反对玫瑰十字会，一直在攻击他们，称他们是卑鄙小人，是颠覆分子，是装神弄鬼的巫士、喀巴拉术士，只为了散布邪教异说。那么笛卡儿在干什么呢？他到处抛头露面，凡是能去的地方他都去。因为大家都看到他了，这就是一个不可否认的迹象，说明他不是隐形人，自然就不是玫瑰十字会的人了。”

“他果然对方法很有心得。”

“当然否认还不够。如果一个人来到你面前，向你道一声晚安，并称自己是玫瑰十字会成员，这就说明他并不是。自重的玫瑰十字会会员不会说出自己是会员。相反，他会高声否认。”

“不过，并不是说谁承认他不是玫瑰十字会会员，那他就一定是会员，因为我说我不是，却不能因此成为会员。”

“话又说回来，否认自己是玫瑰十字会会员的人已经开始被人怀疑了。”

“的确。因为当玫瑰十字会会员明白了人们不相信称自己为会员的人是会员，却怀疑称自己不是会员的人是会员时，他们怎么办呢？他们开始说，自己是会员，为了使人们相信自己并不是会员。”

“活见鬼。那么，从今以后可以这么说，所有那些称自己为玫瑰十字会会员的人都是在撒谎，因此他们真是会员！哎呀，不，不，安帕罗，我们不要跌入他们的陷阱。他们的密探比比皆是，甚至会潜入这张床下，他们现在知道我们知道了一切。所以他们说他们并不是会员。”

“亲爱的，我现在有点害怕。”

“亲爱的，放心吧，我还在这里，我是个蠢货，当他们称自己不是会员时，我就相信他们是会员，并立刻揭穿他们。被揭穿了的玫瑰十字会会员不会伤人，你挥挥报纸把他从窗户里扇出去。”

“那么阿列埃呢？他想让我们相信他是圣日耳曼伯爵。显然是为了让我们认为他不是。那么，他是玫瑰十字会会员。或者不是？”

“安帕罗，听着，我们睡觉吧。”

“啊，不，现在我想听故事如何结尾。”

“一塌糊涂。全成了玫瑰十字会的会员了。一六二七年，培根的《新大西岛》出版了。读者认为他在书中讲的就是玫瑰十字会的所在地，尽管他从未提及他们。可怜的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在弥留之际还在发誓赌咒，不管是不是他，这只是开个玩笑，但现在事已至此，玫瑰十字会会员称他们不存在，事实上这反倒促使他们无处不在。”

“像上帝一样。”

“现在，你使我想起了……让我们瞧瞧看，马太、路加、马可和约翰，他们是一班乐天派，聚在一起决定进行一次比赛，发明一个人物，确立了少数基本事实，其余就靠每个人自由发挥，然后看谁编得最好。后来，四则故事落入了朋友之手，这些朋友开始摆出了权威的架子，马太属于现实主义，但过分强调弥赛亚这件事，马可并不糟，但有点杂乱无章，路加很优雅，理当承认，约翰在哲学方面过于强调了……但总而言之，这些书受到人们的欢迎，大家争相阅读，当四人发现这一情况时为时已晚，保罗已经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遇见了耶稣，普林尼受深感不安的皇帝之命开始了调查。一大群伪经作者也装作更通晓内情……‘你，伪经读者，你同我一样，我的兄弟……’彼得头脑发热，情绪激动，当真起来，约翰威胁要说出真相，彼得和保罗将他捉拿后，关在希腊的帕特莫斯岛，这个可怜人开始神志恍惚，出现幻觉，看到在床头上有蝗虫，请让那些小号停下来吧，所有血从哪里流出……而别人则说他爱喝酒，他是动脉粥样硬化……事实确是如此吗？”

“确是如此。你读一读费尔巴哈，不要读那些乱七八糟的书了。”

“安帕罗，已经天亮了。”

“我们都是疯子。”

“玫瑰十字指头上的黎明曙光温柔地轻抚着波浪……”

“对，就这样。这是叶曼贾，你听，她来了。”

“我们来调侃调侃……”

“哎呀，警钟！”

“你是我的飞奔的阿塔兰忒……”

“啊，巴别塔……”

“我想要那些最奥秘的奥秘，金羊毛，淡淡的玫瑰色，像海螺一样……”

“嘘……喧嚣后的静寂。”她说。

三一

> 很可能多数自称是玫瑰十字会会员的人、一般被认定如此的人，事实上只是蔷薇十字会会员……甚至可以肯定地说，他们不是玫瑰十字会会员，原因很简单，即他们参加了蔷薇十字会这类团会，这看上去很荒谬，乍一看自相矛盾，然而却很容易理解……
>
> 勒内·盖农《入门概述》
>
> 巴黎，传统出版社，一九八一年，ＸＸＸⅧ，第二四一页

我们回到了里约热内卢，我又开始工作。有一天，我在一份报纸上看到在城里有一个“被接纳的上古玫瑰十字会”。我向安帕罗建议去看一看，她不太情愿地跟着我去了。

会所在一条不起眼的街上，在外面有一个橱窗，里面陈列着一些胡夫、奈费尔提蒂 (24) 和斯芬克司的石膏雕像。

就在这天下午，有一次十字会全会：“玫瑰十字会与翁邦达”。主讲人是一位名叫布拉曼蒂的教授，他是该会在欧洲的顾问，是罗得、马耳他、塞萨洛尼基这些异教区的大修道院的秘密骑士。

我们决定进去。里面的环境不太好，装饰了一些象征贡茶利尼蛇的印度教密教雕刻，也就是圣殿骑士想亲吻臀部唤醒的东西。我对自己

说，归根结底，不值得横渡大西洋来发现新世界，因为我可以在皮卡特里克斯总部找到同样的东西。

在覆盖着红布的桌子后面、稀稀拉拉昏昏欲睡的听众前面站着布拉曼蒂，一位肥胖的先生，如果不是因为他块头大的话，几乎会被当成一只猿。他已经开始发表演讲，讲得很流畅，但刚开始不久，因为他正讲到在阿摩司一世统治下的第十八王朝时期的玫瑰十字会。

四位戴面纱的主宰者关心着种族的演变，该种族在埃及古城底比斯建城前两万五千年就创造了撒哈拉文明。法老阿摩司受他们影响创建了大白兄弟会，成为大洪水前智慧的保护者，对于这种智慧埃及人了如指掌，如数家珍。布拉曼蒂称他拥有文件（当然是世俗之人难以企及的），可以追溯到卡纳克圣殿的智者贤人以及他们的秘密档案。后来法老阿肯那顿设计了玫瑰与十字的象征，布拉曼蒂说有人有这份纸莎草纸，但请你们不要追问我他是谁。

在大白兄弟会的沃土上形成了以赫耳墨斯·特里斯墨吉斯忒斯为崇拜对象的一系列理论和教义，影响甚广。不仅影响了意大利的文艺复兴，毫无疑问也影响了普林斯顿的诺斯替派、荷马、高卢的德鲁伊特、所罗门、梭伦、毕达哥拉斯、柏罗丁、艾赛尼派、特拉普提派、把圣杯带到欧洲的亚利马太人约瑟、阿尔昆、达戈贝尔特国王、托马斯·阿奎那、培根、莎士比亚、斯宾诺莎、雅克布·伯麦、德彪西、爱因斯坦。安帕罗向我窃窃私语说，好像他只漏掉了康布罗纳、杰罗尼莫和潘乔·比利亚。

至于谈到原始的玫瑰十字会会员对基督教的影响，布拉曼蒂向还没有想到两者关联的人揭示，传说称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并非偶然。

大白兄弟会的贤人在所罗门王的时代创建了第一个共济会。但丁就是玫瑰十字会和共济会会员——托马斯·阿奎那也一样——在他的作品中白纸黑字，昭然若揭。在《神曲·天堂篇》的二十四至二十五节中就能找到玫瑰十字王子的吻、鹈鹕、白长袍，也就是《启示录》中长老穿的那种白衣，以及共济会神学理论中的三德行（信仰，希望，慈悲）。事实上，玫瑰十字会的象征花（白玫瑰出现在《神曲·天堂篇》中的三十至三十一节中）被罗马教会作为圣母的象征而加以采用。这就是《神秘玫瑰》连祷文的来源。

玫瑰十字会会员贯穿整个中世纪这一事实，不仅从他们渗入了圣殿骑士团中被证实，而且有更为明确的文献记载。布拉曼蒂引述了一个叫

基泽怀特的人的说法。他在上世纪末称中世纪的玫瑰十字会会员为萨克森的选帝侯生产了四百公斤的金子，亲手翻阅一下一六一三年在斯特拉斯堡出版的《化学剧场》就可以得到验证。不过，很少有人注意到圣殿骑士在威廉·退尔传说中的痕迹：退尔用雅利安人的神树槲寄生的树枝制作自己的箭，射中苹果——它象征由贡荼利尼蛇激活的第三只眼睛——而人们知道，雅利安人来自印度，后来当玫瑰十字会会员离开德国后就藏身在那里。

布拉曼蒂解释说，必须区分真正的玫瑰十字会会员，即大白兄弟会的后裔（显然他们秘不示人，像不称职的被接纳的上古玫瑰十字会），以及蔷薇十字会会员，也就是说任何出于个人利益考虑而从神秘的玫瑰十字会中获得灵感、却无权这么做的人。他告诫公众，不要相信任何自称属于玫瑰十字会的蔷薇十字会会员。

安帕罗发现任何玫瑰十字会会员对对方来说都是蔷薇十字会会员。

听众中有个冒失鬼站起来质问布拉曼蒂：既然大白兄弟会真正信徒的特点是保持沉默，而他的团会违背了这一信条，为什么还自称正宗呢？

布拉曼蒂站起来说：“我没想到就连这里也渗透进来由无神论唯物主义者雇用的挑衅分子。在这种情况下，我不愿再讲了。”随之拂袖扬长而去。

那天晚上，阿列埃打来了电话，询问我们的情况，并通知我们终于被邀请第二天参加一个仪式。在此之前，他建议大家一起喝一杯。安帕罗同她的朋友们有一个政治聚会，我就单独赴约了。

三二

> 瓦伦丁教派的人忙于掩盖他们鼓吹的那些东西：如果他们在鼓吹，那他们就掩盖……如果你皱着眉头、面色严肃，但心怀善意地去调查，他们就说那是非常深奥的事。如果你敏锐地去检验，他们就通过模棱两可的双关语诉诸人们共有的信仰。如果你想隐约了解他们知道的任何事，他们就称一无所知。他们很精明有才干，他们总能在你详细追问与告知之前劝你信服。

阿列埃请我去参观一个地方。在那里还有人会调制“芭提达” [25] ，这种酒只有青春永驻的人才知道如何调制。只几步，我们就从卡门·米兰达 [26] 的文明中出来，我置身于一个阴暗的场所，一些本地人抽着香肠般粗的烟卷，就如老水手的绳索那样扭卷成的。他们用手指肚来卷烟，把宽阔透亮的烟叶用油纸卷起来。这种烟需要不时重新点火，但我算是明白了瓦特·雷利先生发明了烟草时的情形。

我向他讲述了下午的奇遇。

“现在还加上玫瑰十字会？您对知识的渴求永不满足，我的朋友。但您不要听信那些疯子。他们都说那些资料不容置疑，但从来没有人拿出来让人看过。那个布拉曼蒂，我认识他。他居住在米兰，在世界各地转悠，推销他的思想。他是一个无害的人，但仍然相信基泽怀特。大批蔷薇十字会会员依据《化学剧场》一书中的观点。但如果真去查阅一下——这本书在我米兰的那个小藏书室里就有——却找不到他引述的那段话。”

“基泽怀特先生是一个老油子。”

“他被很多人引述过。因为十九世纪的神秘学者也深受实证主义精神的毒害：一件事如果可以验证的话，那才是真实的。您看看关于《赫耳墨斯总集》的争论吧。当十五世纪它被引进欧洲时，皮科·德拉·米兰多拉 [27] 、菲奇诺 [28] 还有其他伟大的贤人火眼金睛：它应当是由非常古老的智慧创造的作品，早于埃及人，在摩西之前，因为在书里已能找到一些后来被柏拉图和耶稣表达的思想和理念。”

“怎么是后来？就是布拉曼蒂证明但丁是共济会成员的那些论据。如果《赫耳墨斯总集》中重复的是柏拉图和耶稣的思想，那就意味着那些文章是在他们之后写出来的！”

“您看？您也和他们一样。事实上，这是现代文献学家的论据，他们还做了一些晦涩的语言分析，表明《总集》是在公元二三世纪之间写的。这就如同说卡桑德拉出生在荷马之后，因为她已经知道特洛伊城将被摧毁。现代人有一种幻觉，总是认为时间的推移是直线性的，是从A向B前进的。但也可以从B向A运行，由结果产生原因……先来和后到是什么意思呢？那位漂亮的安帕罗是先于还是后于她那些混血的先人来到这个世界的？她光彩照人——如果您允许我这样一个能够做她父亲的人

进行公正评断的话——她是先来到这个世界的。她是创造她的人的神秘之源。”

“但就这一点……”

“‘这一点’的概念是错误的。在希腊哲学家巴门尼德之后，点就由科学来安排，用来确定某个东西从哪里向何处移动。但什么也没有移动，只有一个点，这个点在同一瞬间产生出所有其他的点。十九世纪的、还有我们时代的神秘学者的天真幼稚之处就在于用科学谎言去显示真理的真实性。不应该根据时间的逻辑去推理，而是根据‘传统’的逻辑。所有的时间对彼此都具有象征意义，所以玫瑰十字会的隐形圣殿在每一个时代都存在和存在过，不管历史的更迭，不管你们历史的更迭如何。最新发现的时间，不是钟表显示的那个时间。它的联系是在‘微妙的历史’的时间中确定的，科学上的之前与之后已经无关紧要了。”

“但究竟那些持玫瑰十字会是永恒的这一观点的人……”

“科学家真是愚蠢，他们企图证实本应知道而无需证明的东西。”

“但是，总之，请原谅我的平庸。玫瑰十字会究竟存在还是不存在？”

“什么叫存在？”

“洗耳恭听。”

“大白兄弟会，您管它叫玫瑰十字会也好，叫它精神骑士团化身的圣殿骑士也好，它是一班少数、极少数贤人和神选的子民，为了保留永恒的智慧核心穿越人类的历史旅行。历史的演变并非偶然。它是世界的主宰者的杰作，没有什么东西能逃出他们的手心。自然，世界的主宰者是通过秘密来保护自己的。所以不管任何时候某个人称自己是主宰者，是玫瑰十字会会员或圣殿骑士，那人必在撒谎。他们是要到别处去寻找的。”

“那么，这个故事要无止境地延续下去吗？”

“的确如此。这是主宰者的精明之处。”

“但他们想叫人们知道什么呢？”

“他们要人们知道有一个秘密。否则，如果一切都像看上去如此这般的话，为什么要活着？”

“那么是什么秘密呢？”

“就是给人以启示的宗教都不能说出的东西。秘密就是天机。”

三三

幻影是白色的、蓝色的、浅红白色的。最后，它们混在一起或全成了白色，白色烛光的颜色。您会看到一些火花，感觉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所有这一切就宣布了引力原理，人受所从事对象的吸引。

帕皮斯《马丁内斯·德·帕斯夸利》

巴黎，沙米埃尔，一八九五年，第九二页

约定的晚上来临了。像在萨尔瓦多一样，阿列埃开车来接我们去。举行仪式的大篷就撑在靠近中心的地区，如果可以称其为中心的话，因为这座城市把唇舌延伸至山丘之间，轻轻地吻触大海。在灯光闪耀的夜晚，从上向下看去，就好像一头黑发中间冒出了一个秃顶。

“你们可要记住，今晚是翁邦达，不是由奥里克萨斯来念咒、招魂、附体，而是伊贡斯，它们是逝者的魂灵。然后由艾苏，非洲的赫耳墨斯，这你们在巴伊亚见过，还有它的女伴班巴吉拉附体。艾苏是约鲁巴神灵，它是行为无端、爱开玩笑的魔鬼，但在美洲的神话中，也有过一个诙谐的神灵。”

“那逝者是些什么人？”

“他们是黑皮肤老人和印第安混血儿。前者在流放年代领导着他们的人，如刚果之王或者圣奥古斯丁老人……他们成了人们对奴隶制缓和时期的回忆，那时黑人不像从前那样被当做动物虐待，而是成为家里人的朋友、叔伯或者爷爷。印第安混血儿代表贞洁之力、原生态大自然的纯洁。在翁邦达中，非洲的奥里克萨斯已经退居后台，现在完全同天主教圣人合二为一了，只介入这些实体。正是它们让人神志恍惚：通灵者，cavalo [(29)] ，在舞蹈进行到一定程度时，会感到一个高级的实体进入他的躯体，他便失去了知觉。舞蹈一直要跳到这神圣的实体离开他的身躯为止，此后他就感到很舒畅，头脑清晰，得到了净化。”

“真福者。”安帕罗说。

“真福者，是的。”阿列埃说，“他们与大地之母接触。这些信徒的根被切断了，被投入到可怕的城市熔炉中，正如施本格勒所说，商业化的西方在危机到来之时，又重新诉诸大地。”

我们到了。大篷的外形很普通；也是从一个小花园进去的，小花园比巴伊亚那个更小一些，在这大篷的门前，有一个类似商店的地方，我们看到了艾苏的小雕像，周围摆满了求神赎罪的祭品。

正当我们往里走时，安帕罗一把把我拉到一边：“我已经全明白了。你没有听到吗？大会上那个长得像猿一样的家伙讲的是雅利安时代，这一个讲西方已是日落西山，Blut und Boden [(30)] ，纯粹是纳粹主义。”

“没那么简单，亲爱的，我们是在另一个大陆上。”

“谢谢你的提醒。大白兄弟会！它把你们引向吞食你们的上帝。”

“那是天主教徒干的事，亲爱的，不是一回事。”

“就是一回事，你没听说过吗？毕达哥拉斯、但丁、圣母马利亚和共济会成员。总是为了占有我们。去做翁邦达吧，不要做爱了。”

“那么你也融合诸说了。走，我们去看看。这也是一种文化。”

“只有一种文化：用玫瑰十字会最后一个成员的肠子把最后一个神父吊死。”

阿列埃示意我们进去。虽然从外表看大篷并不显眼，但里面却充满了火焰一般的鲜艳色彩。那是一个方形的大厅，有一块地方专门辟为通灵者的舞蹈区。祭台在正后方，有一个栅栏遮护。在栅栏后面露出了放鼓的台架。举行仪式的那块地方还空无一人，而在栅栏这一边已是人头攒动。信徒、看热闹的人、白人、黑人混在一起，其中通灵者和他们的助手“康博诺”最为显眼。他们穿着白色服装，有一些人光着脚，另一些人则穿着网球鞋。祭台立即引起了我的注意：黑皮肤老人和印第安混血儿装饰着五颜六色的羽毛。那些圣徒如果不是因为身躯过于庞大，简直像一个个糖面包。圣乔治身着闪闪发光的盔甲和猩红的斗篷，圣科斯马斯，圣达米安，被利剑刺伤的贞女，一个高度写实到近乎无耻的耶稣，像科尔科瓦杜山上的救世主那样双臂平展，但却是彩色雕像。没有奥里克萨斯，但是在观众的脸上，在蔗糖的甜味和熟食的香味中，在因炎热而蒸发的汗臭里，在即将开始的活动引发的激情中可以感受到它们的存

在。

众圣之父走上前来，靠近祭坛坐下并接待了一些信徒和客人们。他向他们喷吐浓烈的雪茄烟雾为他们祝福，并递给他们一杯饮料，像快速的圣餐仪式。我同我的同伴们一样跪着接过这杯东西喝了；我发现一个康博诺从瓶子里向杯中倒液体，那是杜本内开胃酒，但我不得不小口品尝，仿佛这是能使人长命百岁的万灵药。在台上，鼓手们已经开始隆隆地敲起了鼓，教徒向艾苏和班巴吉拉唱起了求神赎罪的诵经：塞乌特兰卡卢阿斯是莫朱巴！是莫朱巴，是莫朱巴！塞特恩格鲁茨巴达斯是莫朱巴！是莫朱巴！是莫朱巴！塞乌马拉波是莫朱巴！塞乌杜里里是莫朱巴！艾苏维卢多是莫朱巴！班巴吉拉是莫朱巴！

众圣之父摇动香炉，从里面散发出印第安香料的浓重气味，他口中念着献给奥萨拉和“我们的圣母”的祷词。

鼓手们加快了击打的节奏，通灵者拥入了祭坛前的空地，开始被鼓点的魅力所折服。大部分是女人，安帕罗讥讽她的同性过于脆弱。（“我们是最敏感的，不是吗？”）

这些女人还有一些来自欧洲。阿列埃指着一个金发女人说，她是德国心理学家，多年来一直参与这种仪式。她尝试了各种办法，但是如果没有受到青睐和偏爱，那无论怎么做都无济于事：附体的情况从未在她身上发生过。她眼神茫然地跳着舞，鼓手们没有给她和我们的神经以任何喘息的机会，辛辣的烟味弥漫了大厅，它使参与者和旁观者都头晕目眩，使所有人——我猜想如此，反正我深受其害——感到反胃。在里约热内卢的桑巴舞学校，我也有过类似感受，我了解音乐和声响作用于精神的强大力量，在星期六晚上的迪厅里我们那些发烧友也屈从于同样的强力。这个德国女人睁大眼睛跳舞，用自己四肢每一个歇斯底里的动作来祈求恩赐遗忘。逐渐地，其他圣女陷入了心醉神迷的状态，把头仰向后方，像在水中似的荡漾，在遗忘的海洋里航行。而她神情紧张，几乎是哭丧着脸，心烦意乱，好像绝望地寻求达到性高潮一样。她扭动，呼吸急促，情绪无法发泄。她努力失去控制，但每一瞬间又重获控制，被音律精准的羽管键琴熏陶出来的可怜病态的条顿女人。

那些幸运儿这时开始向空无跳跃，他们目光呆滞，肢体变得僵硬，动作越来越机械，但并不随意，因为他们揭示了附体实体的本质：一些人显得软绵绵的，两手手掌朝下，紧贴腰肢摆动，像在水中游泳。另一些人则弯着腰，动作缓慢。康博诺用一块白布把他们遮盖起来，使那些

已经接触到卓越灵魂的人从人们的视线中消失……

一些通灵者猛烈地抖动着身躯，而那些被黑皮肤老人附体者则发出了低沉的声音——哼，哼，哼　——他们身体前屈，像拄杖的老人，下颌突出，显出了一副清瘦无齿的老态龙钟相，那些被印第安混血儿附体者，则发出了武士一般刺耳的尖叫声——咳呀呼　！！——康博诺焦急不安地帮助那些经不起恩赐冲击的人。

鼓声在继续着，鼓点在浓烟中越来越响。我向安帕罗伸出手去。突然，我感到她的双手在冒汗，她的身体在发抖，口唇半张着。“我感到不舒服，”她说，“我想出去。”

阿列埃发现出事了，他帮我扶她走出来。在夜晚的空气中，她又感觉好多了。“没事了，”她说，“可能是吃坏了什么东西。还有就是那种烟雾，闷热……”

“不，”跟着我们走出来的圣众之父说，“您有通灵的素质。您能很好地对鼓点作出反应，我一直在观察您。”

“够了！”安帕罗叫喊着。她又用一种我不懂的语言补充了几句。我看到众圣之父脸色发白，或者说变灰，像在历险小说中人们常说的，黑皮肤的人吓得变白了……“够了，我感到恶心，我吃了什么不该吃的东西……求你们了，让我在这里呼吸一点新鲜空气吧，你们进去吧。我想独自待一会儿，我不是残废。”

我们满足了她的愿望，但是在外面待了一会儿之后，我又进到里面。那味道，那鼓声，那汗味，还有那受到污染的空气，那一切让我感到像长期禁酒之后又开始喝烈性酒一样。我用手摸了一下额头，一个老者递给我一个阿哥哥，一个金黄色的小乐器，类似带着一些小铃铛的三角铁，用一根小棍在上面敲击。“上台去，”他说，“你敲打敲打就好了。”

那个建议中包含顺势疗法的智慧。我敲击着阿哥哥，试图跟上鼓点，我逐渐融入其中，控制了局面，用腿与脚的动作来放松自己，我从围绕着我的氛围中摆脱了，反过来挑战它，鼓励它。后来，阿列埃给我解释了熟谙此道的人和不堪其苦的人之间的差异。

逐渐地通灵者进入了恍惚状态，康博诺将他们引到大厅边上，让他们坐下，给他们雪茄烟和烟斗。那些没有被附体的信徒跑过去跪在他们的脚下，同他们咬耳朵，听从他们的建议，接受他们施恩，倾诉衷肠，

寻求慰藉。有一些人有开始恍惚的迹象，康博诺给予他们有节制的鼓励，然后把他们带回到已经放松下来的人群中。

在跳舞的地方，那些渴求出神状态的候选人仍在扭动着。那个德国女人极不自然地跳着，期待着被附体，但还是枉然。一些人已被艾苏征服，瞎蹦乱跳做出了邪恶的、阴险狡猾的表情。

在此时，我看到了安帕罗。

现在我知道了赫赛德不仅是优雅和爱的塞菲拉。正如迪奥塔莱维说的那样，那也是神灵的实质扩散的时刻，它向它那无穷无尽的边缘扩张。那是活人对死人的关怀，然而也肯定是死人对活人的关怀。

我一边敲击着阿哥哥，主要把注意力集中到对自己的控制上，并受音乐左右，没有再留心大厅里的活动。安帕罗返回大厅大约已经有十多分钟了，她肯定经历了我先前的那种感受。但没人递给她阿哥哥，也许就算给她，她也不会想要。在深沉声音的呼唤下，她放弃了任何的防范意识。

我看见她突然冲向舞者中间，停了下来，不自然地向上仰起那绷得很紧的面孔，脖子几乎是僵直的，然后忘我地跳起了淫荡的萨拉班德舞，用手的动作表达献出自己身躯之意。“给班巴吉拉，给班巴吉拉！”一些人为这一奇迹欢欣地叫嚷着。因为那天晚上，那个女魔鬼还未现形露面：啊，她那丝绒的长袍，全是绣着金边的，啊，她那开衩的地方还银光闪闪，她浑身珠光宝气 ……灵魂的班巴吉拉，噢噢 ……

我不敢干预。也许我加快了我的金属阴茎的节拍以求同我女人的肉体相会，或者同附身于她的淫荡灵魂相会。

康博诺关照她，给她穿上了仪式专用服装，在她短暂而又强烈的恍惚状态结束时搀扶着她。他们陪伴她坐下，此时她已汗湿衣衫，气喘吁吁。她拒绝接待那些跑来向她乞讨神谕的人，并且哭了起来。

仪式将要结束了，我离开舞台，径直向她跑去，阿列埃在她身旁，正为她轻轻按摩太阳穴。

“真丢人，”安帕罗说，“我不相信这一套，也不愿意那样做，但我怎么能够那样做了呢？”

“常有的事，常有的事。”阿列埃温柔地说。

“那么就没有办法补救了，”安帕罗哭着说道，“我还是一个奴隶。你滚开，”她生气地对我说，“我是一个可怜肮脏的黑人，给我一个主人吧，那是我应得的！”

“这也会发生在金发的希腊亚该亚女人身上，”阿列埃安慰她说，“这是人类的本性。”

安帕罗要上卫生间，仪式已近尾声，在大厅中央，只有那个德国女人以羡慕的眼光盯视了安帕罗一会儿之后，还在手舞足蹈，但她的动作显得固执和心不在焉。

十多分钟后安帕罗回来了，我们向众圣之父告辞，他为我们第一次同阴界接触大获成功而欣喜。

阿列埃在深夜里静静地驾驶着汽车，当到达我们的住所时，他向我们道别。安帕罗说她想一个人上楼去。“为什么你不去散散步呢，”她对我说，“等我进入梦乡了再回来。我会吃一片药。请你们二位原谅。我说过，看来我是吃坏了什么东西。所有那些女孩子都吃坏了和喝坏了什么东西。我憎恶我的国家。晚安。”

阿列埃理解我困惑的心情，提议去通宵营业的科帕卡巴纳酒吧坐坐。

在酒吧里，我沉默地坐着。阿列埃等我开始喝芭提达酒后打破了寂静，还有尴尬。

“种族，或者文化，不管您怎么叫它，都是我们无意识的一部分，而另一部分则寓于原始的形体中，这对所有人和所有世纪来说都是一样的。今天晚上，气氛和环境使我们大家都放松了警觉性，您自己也体会到了这一点。安帕罗发现，她原以为在她的心灵中已被毁灭的奥里克萨斯现在还存在于她的腹中。您不要以为这在我眼里是一件好事。您曾经听我带着敬意地说起过这些超自然的能量，它们在这个国家里、在我们周围颤动着。但不要以为我对这些附体活动抱有好感。领悟奥秘和成为一个神秘主义者并非一回事。前者是直觉地了解理性无法解释的神秘事物，那是一个深奥的过程，是灵魂与躯体的缓慢转变，能够带来高素质的熏陶，直至获得永生，但这是隐私的、秘密的。它并不表露于外，而是很庄重，首先是清醒与超然的。因此，世界的主宰者是前者，但他们并不沉迷于神秘主义。神秘主义对他们而言是奴隶，可以表现神力，可以从中窥视到秘密的征兆。他们鼓励神秘主义者，利用他们，就如您使

用一部电话似的，以便同远方的人联系，就如化学家使用石蕊试纸，以便知道一种物质在某个地方发生作用。神秘主义者是有益的，因为他是一个演员可以登台表演。领悟者相反，他们只在自己的圈子里相互承认和认同，掌控神秘主义者承受的那些力量。在这个意义上讲，通灵者的附体和阿维拉的圣德肋撒或者圣十字若望的心醉神迷并没有什么区别。神秘主义是一种同神灵接触的退化形式。领悟奥秘则是思想与心灵长期苦修的结果。神秘主义是一种民主现象，如果不说它是蛊惑人心的高谈阔论的话，启蒙领悟则是贵族化的东西。”

“是精神的而非肉体的吗？”

“在一定意义上讲是如此。您的安帕罗疯狂地监视着自己的思想，却不顾及自己的躯体。不信教的人比我们更脆弱。”

那时已经很晚了。阿列埃向我透露，他就要离开巴西。他把他在米兰的地址留给了我。

我回到住处时，安帕罗已经熟睡。我在黑暗中悄悄地躺在她身旁，我整夜难以入眠。我感到我身边躺着一个陌生人。

第二天早晨，安帕罗冷淡地对我说她要去彼得罗波利斯看望一个女朋友。我们有点别扭地道别。

她背了一个小皮包，腋下挟了一本《政治经济学》走了。

两个月她消息全无，我也没有去找她。后来，她给我写了一封闪烁其词的短信。她对我说她需要一段时间思考。我没有回信。

我并没有感受到激情、嫉妒或怀念。我只感到空空荡荡、干干净净、清清楚楚，像一只铝锅。

我在巴西又待了一年光景，但自那以后我就感到离期已近。我再没有见到阿列埃，也没有见到安帕罗的朋友们，我在海滨浴场长时间地享受着日光浴。

我还放风筝，在那里风筝美极了。

---

(1) 葡萄牙语，桑巴舞学校 。

(2) 西非约鲁巴音乐和桑巴音乐中常见的打击乐器。

(3) Cagliostro（1743—1795），意大利江湖骗子、魔术师、冒险家。他在欧洲各大城市兜售“长生不老药”，自称能点石成金。

(4) Ninetto Davoli（1948— ），意大利演员。

(5) 德文，奇怪的 。

(6) 拉丁文，一百二十年后我被打开 。

(7) Candomblé，一种起源于非洲的巴西宗教。

(8) 葡萄牙语，众圣之父 、众圣之母 。即坎东贝中的男祭司和女祭司。

(9) Umbanda，一种非洲－巴西的宗教。

(10) Pontius Pilate（卒于公元36年），罗马皇帝提比略的总督，主持对耶稣的审判，并下令把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

(11) 法文，全是有关联的 。

(12) 英文，女性力量 ，女性力量 。

(13) 葡萄牙语，圣餐 。

(14) 葡萄牙语，黑皮肤老人 。

(15) 西班牙语，敌人必败 。字面意思为“他们不会通过”。

(16) 即智力、理性。

(17) 德文，罗森克罗伊茨式的妈妈亚亚 。

(18) 见第205页注①。

(19) 西班牙文，团结一致的人民将是不可战胜的 。

(20) 拉丁文，纤细的灵魂 ，温柔 、飘忽的灵魂 。出自哈德良的诗句。

(21) 拉丁文，在你翅膀的荫佑下 ，耶和华 。

(22) 拉丁文，游戏 、玩乐 。

(23) 拉丁文，嘲弄 。

(24) Nefertiti（活动于公元前十四世纪），埃及王后，阿肯那顿国王的妻子。

(25) Batida，用果汁和糖调制的巴西风味鸡尾酒。

(26) Carmen Miranda（1909—1955），葡萄牙裔巴西歌手、百老汇演员、电影明星。

(27) Pico della Mirandola（1463—1494），意大利学者、柏拉图主义哲学家。

(28) Ficino（1433—1499），意大利哲学家、神学家、语言学家。

(29) 葡萄牙文，马 。

(30)　德文，血与土地 。

第五章　凯沃拉

三四

贝伊德鲁斯，德梅伊梅斯，阿杜莱克斯，梅杜戛因，阿蒂乃，佛菲克斯，乌圭苏斯，加迪克斯，索尔，快同你的鬼魂神灵一起来吧。

《皮卡特里克斯》，斯隆手稿

一三〇五，152

器皿破碎。迪奥塔莱维经常同我们谈起伊萨克·卢里亚的晚期喀巴拉派，塞菲拉的有序连接在其中失去踪迹。他提到造物是神灵吸气与呼气的过程，就如焦急的呼吸或者鼓风机的作用。

“这是上帝的大气喘病。”贝尔勃评论道。

“你试一试从无到有的创造吧。这种事一生中只能有一次。上帝吹塑世界，就如同吹塑一只玻璃酒瓶，他要收缩自己，才能吸足气，然后就发出那十个塞菲拉的光芒四射的嘶嘶声。”

“是嘶嘶声，还是光芒？”

“上帝吹气，就有光。”

“多媒体。”

“但是，要把塞菲拉的光芒收集在能够经受住其亮度的容器里。用于收集凯特尔、贺克玛、比纳的器皿能够经受住它们的光辉，而从赫赛德到叶索德，这些低级塞菲拉的光与气猛地一下发出，由于力道过强，器皿破碎了。光的碎片散布在宇宙，于是就产生了粗糙的物质。”

器皿破碎是一场严重的大灾难，迪奥塔莱维说，没有什么比生活在一个流产的世界更令人担忧的了。这是宇宙空间从产生时就有的缺陷，而知识最渊博的拉比也没能将这一切全部解释清楚。或许在上帝呼气和吐尽空气的时刻，在原始的容器里剩下了几滴油，一种残留物质，reshimu，而此时上帝则同这残留物一起传播。或者在某处的贝壳，

qelippot，废墟的原则狡诈地等待着设伏。

“贝壳是一些滑头滑脑的人，”贝尔勃说，“他们是魔鬼般的傅满洲[(1)]医生的间谍……那后来呢？”

后来，迪奥塔莱维不慌不忙地解释说，根据“严厉审判”或凯沃拉，人称帕查得或“恐怖”，盲者伊萨克称在这个塞菲拉中“恶”显现，贝壳就真实存在了。

“贝壳就在我们中间。”贝尔勃说。

“你环顾四周。”迪奥塔莱维说。

“但它出来了吗？”

“与其说出来，还不如说回去了，”迪奥塔莱维说，“一切都是在上帝的‘回归’中产生出来的。我们的问题是要‘回归’，让亚当复原。然后我们就将万物重新构建在“角色”的平衡结构中，它们的面貌或者形态将取代塞菲拉。灵魂的升华犹如丝带，可以使虔诚的意愿在黑暗中摸索着找到通向光明之路。世界也是如此，每时每刻都在拼《托拉》中的字母，努力使它摆脱可怕的混乱，寻获自然的形式。”

我现在正在这样做，在茫茫深夜，在这些山丘不自然的寂静中。但在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我还被贝壳分泌出的黏液所包围，我发现在我周围有难以觉察到的蜗牛被镶嵌在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的水晶器皿中，在无声的冬眠中，同气压计和时钟生锈的齿轮混在一起。我当时想，如果器皿真的破碎了，那第一道裂缝就是在里约热内卢那天晚上举行仪式时形成的，但却是在我返回祖国之后爆裂的。那是缓慢的没有巨响的爆裂，这样，我们大家就都陷入原始粗糙物质的泥沼中，寄生虫在那里自生自长。

我从巴西返回之后，不再知道我究竟是谁了。我已近而立之年。在这个年纪，我的父亲已做了父亲，他知道他是谁，他生活在哪里。

我曾离我的国家太远了，这期间发生了一些重大事件，而我却生活在一个难以置信的世界里，就连意大利的事件传来时都披上了传奇的色彩。在离开另一个半球前不久，当我即将结束在巴西的生活时，我坐飞机飞越了亚马孙森林上空，在福塔莱萨停留时偶然看到了当地的一份报纸。在报纸的头版上，一张照片跃入眼帘，我认识照片中那个人，因为他多年来常在皮拉德酒吧喝白葡萄酒。图片说明称：“啊，杀死莫罗[(2)]

的人。”

自然，正如我回来后所知，莫罗不是他杀害的。他面前假如有一把上了膛的手枪，为了查验一下是否能用，他会把它对准自己的耳朵射击。当刑事侦查队冲入房间时，他只不过正好在场。有人在那间房间的床下藏了三把手枪和两包炸药。他当时躺在床上出神，因为那是一九六八年劫后余生的一伙人为了满足肉欲集体租用的单人房中唯一的家具。要不是只有一张智利民谣乐团印蒂伊利曼尼的海报作为唯一装饰，简直像是单身汉小公寓了。租住人之一同一个武装集团有染，而其他人则不知道他们不知不觉中资助了一个罪犯的藏身之地。就这样，他们全都进了监狱，过了一年牢狱生活。

我对意大利近年来的事知之甚少。我离开时，它正处在重大变革的边缘，我几乎感到有愧，因为在“清账”的时刻我逃走了。我离开时，能从一个人说话的口气、玩弄的词句、引用的经典中辨认出他的意识形态。但当我回国后，就再也弄不清谁和谁是一伙了。人们不再谈论革命，人们引述‘欲望’，有的人自称左派，却常提起尼采和塞利纳；右派的杂志在为第三世界的革命欢呼。

我又去了皮拉德，但我感到好像是在异国他乡的土地上似的。台球桌依然在，多少还是原先常来的那些画家，但年轻人的群体不同了。我得知老主顾中有一些人现在开设了先验沉思学校和素食餐厅。我打听有没有人开设翁邦达大篷。没有，也许我太前卫了，我重树权威。

为了满足老顾客的爱好，皮拉德仍然陈放着老式的电动弹子机，现在看起来像从美国波普艺术运动先驱利希滕斯坦那里抄来的样式，古董商批量购买的那种。有些更年轻的人聚集在弹子机旁一字排开的有荧光屏的机器那里。荧光屏上面飞翔着用螺栓相连的成群结队的隼，来自外太空的神风突击队队员，或者东蹦西跳、发出日语腹语的青蛙。皮拉德现在闪耀着阴沉的光芒，或许“红色旅”的信差也曾在“太空堡垒”游戏的荧光屏前逗留过，他们的使命就是招兵买马。当然他们理应放弃电动弹子球，因为腰间挂着手枪的人是无法玩的。

当我沿着贝尔勃的视线望去时，意识到他正盯着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我模糊地明白了贝尔勃十分清醒地了解的一切，也就是我在他的阿布拉菲亚文档中所找到的东西。洛伦扎没有被指名，但显然同她有关；只有她以那种方式玩弹子球。

电动弹子球.doc

玩弹子球不仅要用双手，而且还要耻骨加以配合。玩的时候，重点不是在于球被吞进入口之前让它停住，也不是像右后卫发威那样将球踢向中场，而是要迫使它在上方缓慢地移动，那里闪光标的云集，弹子球从一处跳到另一处，毫无方向地游荡其间，但都是根据你的意愿。要做到这一点，不要生硬地去弹球，而是要以一种弹子球觉察不到的温柔动作将振动传至外箱，这样机器就不会发出中止信号。你只能用耻骨去做，而且要用臀部的动作使耻骨摩擦机器，总是要克制住性高潮的到来。除了耻骨以外，如果臀部自然地摆动，臀肌就会以优美的姿态向前冲击，当冲力传到耻骨时，它已经减弱了，就如同在顺势疗法中一样：溶液摇晃得越厉害，药就越快溶化在水中，你再一点一点加水直至完全溶化，药效就更为明显。同样，一种微量的脉冲从耻骨传到弹子机的外箱，弹子机就会没有任何脾气地听从你的指挥，弹球就会逆自然、逆惯性、逆重力、逆动力规律、逆建造者欲使其瞬间即逝的那种机巧而动，机器就会面对动势处于迷惘状态，就可以玩得十分开心、忘却时间。但这需要女性的耻骨来完成，它在髂骨和机器之间不会有海绵体，不会有可勃起之物，只有皮肤、神经和骨骼，这些东西被牛仔裤包裹着，一种升华了的情爱，一种狡黠的性冷淡，一种对对方的敏感的无私适应，一种煽动欲望的兴趣，却并不过分为自己的欲望所煎熬：亚马孙女战士会使电动弹子球疯狂，因为随后会将它抛弃而获得提前的享受。

我认为当贝尔勃发现洛伦扎·佩雷格里尼能够使他得到难以企及的幸福时，他在那一刻爱上了她，但我认为他正是通过她开始发现自动机械宇宙的色情特征，机器就是宇宙体的隐喻，而机械游戏就如同护身符的召唤。他已经为阿布拉菲亚所迷，也许已进入到赫耳墨斯计划中去了。自然，他已经看到过傅科摆。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我不知道她哪里短路了，竟向他许诺难以企及的幸福。

在最初的一些时日里，重新适应皮拉德的环境使我感到很吃力。逐渐地，不是每晚，在陌生的人群中，我重新找到了一些熟悉的面孔，劫后余生者的面孔，尽管由于我想弄清这些人的底细，使他们的面孔变得模糊。有的人是广告公司的撰稿人，有的人做税务咨询，有的人出售分

期付款的书籍——以前他推销“切”的作品，现在卖有关草药、佛教和占星学方面的书籍。我这次重新见到他们时，看到有些人已长出几缕白发，说话也有点口齿不清了，手里还是拿着一杯威士忌，我感到还是十年前的“宝贝牌”，他们慢慢地品尝着，六个月才喝上一滴。

“你现在做什么，为什么你不在我们中间露面了？”其中一位问我。

“现在你们 是什么人呀？”

他看着我，好像我离开这里有一百年了：“你去了市文化局，不是吗？”

我错过了太多的俏皮话。

我决定给自己创造一份工作。我觉察到我知道很多事，它们相互并不关联，但我去两到三次图书馆花上几个小时就能把它们串联起来。我求学写论文时需要有理论支撑，但苦于找不到这种理论。现在只要有知识就够了，所有人都渴望那些知识，而且最好是非现时的知识。还有大学，我回去看看有没有什么位子可以安置我。教室里很安静，大学生像幽灵般在走廊里游荡，相互借阅草草写就的参考书目。我会编写很像样的参考书目。

有一天，一个临届毕业生把我当成了讲师（现在的教师同学生的年龄不相上下，反之亦然），他问我在一门关于经济周期性危机的课程中谈到的钱多斯勋爵写了什么。我告诉他，他是霍夫曼斯塔尔 (3) 笔下的人物，不是经济学家。

那天晚上，我出席了老朋友的聚会，并认出了一个在出版社工作的人。他是在那家出版社不再出版发行法国通敌派的小说、而转向阿尔巴尼亚的政治书籍之后进入该出版社的。我发现他们仍在出版政治类书籍，但是在政府允许的范围之内。不过我们并未忽视好的哲学书，古典的那类，他补充说。

“那么，照这样说，”他对我说，“你作为哲学家……”

“谢谢，可惜我不是。”

“得了吧，你对你那个年代的事完全了解。今天，我正在审读一本关于马克思主义危机的译著，遇到了一段引文，是由坎特伯雷的安塞姆写的。他是谁？我在《作家辞典》里也没有找到此人。”我告诉他，那是奥斯塔的安塞姆，只有英国人才那样叫他，因为英国人总是想与众不

同。

我灵光一闪：我有了一个职业。我决定创立一家文化信息公司。

这好比知识的侦探。与其在酒吧和妓院里瞎混，还不如到书店、图书馆、大学研究机构的走廊里去。然后，在我自己的办公室里，腿跷到桌子上，手里拿着一纸杯威士忌，那是由街角杂货店的人装在纸袋中送上来的。接起一个电话："我正在翻译一本书，遇到了某个——或某些——莫托卡莱明。我无法解决这一难题。"

你不知道，没关系，你要求给两天时间。你到图书馆翻阅图书卡片，在咨询公司给某人递一支卷烟，就能收集到线索。晚上，你邀请伊斯兰学者的助手去酒吧喝一两杯啤酒，那个人就会放松警觉，他一文不要就给你提供你想得到的信息。然后，你打电话给客户。"好吧，莫托卡莱明指阿维森纳时代的激进穆斯林神学家。据他们说，世界，怎么说呢，曾经是一种充满意外事件的尘埃，它凝结成形只是因为神的意志支配的一种瞬间的暂时行为所致。只要神一不留意，整个世界就会分崩离析，变成毫无意义的原子的纯混乱状况。这样的解释可以了吧？我为此工作了三天，接下来就交给您了。"

我幸运地在郊区的一幢旧楼里找到了带厨房的两居室。那原本是一家工厂，在楼房的一侧是办公室。改建后的套房都朝向一个长走廊：我的住所位于一家房地产公司和一家动物标本制作室中间（A·萨隆——动物标本制造师）。好像置身于三十年代美国的摩天大楼里，只要有一扇玻璃门，我就会感到像马洛那样神气。我在另一间房中放了一张沙发床，把办公室设在进门的那个房间。在两个书架上放了世界地图、百科全书，以及我逐渐收集的图书目录。一开始，我要违背良知，为失望无助的学生撰写论文。那并不难，只要抄袭前十年的东西就够了。另外，出版界的朋友寄来一些稿件和外文书让我审读，当然都是一些令人厌恶的东西，但有一点微薄的报酬。

但是我积累了经验和知识，我什么也不丢弃。我把一切都编写成卡片。我没有考虑将这些卡片存在电脑里（电脑在那时才刚刚进入商业使用，贝尔勃可谓使用电脑的先驱）。我编卡都是用手工，但我用软厚纸制成小卡片，创造了一种交叉索引的记忆方法。康德……星云……拉普拉斯，康德……柯尼斯堡……柯尼斯堡七桥问题……地志学定理，有点像那种挑战你通过五样东西从香肠联想到柏拉图的游戏。让我们看一下：香肠——猪——鬃毛——毛刷笔——矫饰主义——理念——柏拉

图。很容易。就连写得一团糟的手稿也能像连环信那样让我弄出二十张卡片来。我很严格，同谍报人员遵循一样的标准：信息没有好坏之分，只要把一切都编成卡片，然后去寻求它们之间的关联。关联总是存在的，只要愿意去寻找就够了。

经过两年的工作，我对自己感到满意。我很开心。在这期间我遇到了莉娅。

三五

让问我名字的人知道，

我是莉娅，我挥动我那美丽的双手

在周围采撷鲜花，做成一个花环

《神曲·炼狱篇》第二十七篇，100—102

莉娅。现在我已没有信心能再见到她了，但也可能我从来没有见过她，那更糟。我真希望在我回顾我毁灭的各个阶段时她就在眼前，拉着我的手，因为她早就告诉过我。但她不应当在这个故事里，她和孩子都不该被扯进来。但愿她们晚点回来，待到达时，事情都已结束了，不管事情怎样结束。

那是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六日。米兰几乎走空了，图书馆的阅览室空空荡荡。

“我先声明，我要查阅第一〇九卷。”

“那你为什么把它留在了书架上呢？”

“我去桌子上查看一则笔记。”

“这不能成为借口。”

她任性地拿着她的那卷书回到桌子上。我就坐在她对面，想看清她的容貌。

“你是怎么阅读的呢？又不是盲文。”我问她。

她抬起了头，我真的不知道那是脸，还是后脑勺。“什么？”她问

道，“哦，我能看清。”她为了说话而向后甩了一下那一绺头发，露出了一双绿色的眼睛。

“你有一双绿色的眼睛。”我说。

“是的。不太好吧？”

“什么话，就该是绿色的。”

就这样开始了我们的交谈。“你多吃点，你瘦得像一根钉子。”晚饭时她对我说。午夜时分，我们还在皮拉德酒吧附近的希腊餐馆里，在酒瓶口快要化作蜡油的烛光中无所不谈。我们从事的职业几乎完全一样，她在审读百科全书的词条。

我当时感到应当告诉她一件事。在午夜十二点半时，她又甩了一下那一绺头发以便看清我，我将食指指向她，同时翘起拇指，向她做了一个射击动作：“砰。”

“真奇怪，”她说，“我也是。”

于是，我们的肉体合二为一了，并且从那天晚上起，我就成了“砰”。

我们无法负担一处新房，我在她那里过夜，她也常常同我一起住在办公室里，或者她去查找，因为她在跟踪线索上比我强，她还善于向我提出建议，把一些宝贵的材料连起来分析。

“我认为，我们关于玫瑰十字会的卡片上还有一半空白。”她对我说。

“我总有一天要做好这张卡片，我有在巴西的札记……”

“咳，让我们参考一下叶芝吧。”

“同叶芝有什么关系？”

“有关系。我在这里读到，他加入了被称作启明星的玫瑰十字会。”

“没有你我可怎么办呀？”

我恢复了常去皮拉德酒吧的习惯，因为那就像一个生意场，可以找到顾客。

有一天晚上，我又见到了贝尔勃（前些年，他已很少来这里了，后

来他遇到了洛伦扎·佩雷格里尼之后又来得勤快些了）。他一直就那个样，也许头发更灰白了一点，身体也消瘦了一点，但并不太显著。

那次会面很亲切，他尽可能地表现得热情豪放。我们谈了谈过去的美好年月，对警察把我们当成了同谋和他书信的后续事件，保持了适度的沉默。德·安杰里斯警官已销声匿迹再未露面。也许结案了，谁知道。

我向他谈了我的工作，这好像引起了他的兴趣。“说穿了，那是我喜欢的工作，文化的山姆·斯佩德，每天二十美元，外加一些开支。”

“但是没有神秘迷人的女人来我这里，也没有任何人同我谈起马耳他黑鹰。”我说。

“谁知道呢，您感到愉快吗？”

“愉快？”我问他。并引用他的话说：“这是我感到唯一能做好的事。”

“Good for you. (4) ”他回答说。

我们又见了几次，我向他讲述了我在巴西的经历，但我发现他总是比平时更心不在焉。当洛伦扎·佩雷格里尼不在时，他总是盯着门出神，而当她在时，他激动的眼神在酒吧里扫射，追逐着她的一举一动。有一天晚上，酒吧已到打烊时分，他一边对我说，一边观望别处：“听着，我们需要您，但不是短期咨询。您能每周拿出几个下午的时间同我们一起工作吗？”

“这要看。是关于什么？”

“一家冶金企业委托我们编一本有关金属的书。有一些解说，但更多的是图片。是一种普及读物，但很严肃。您知道这种读物：人类历史上的各种金属，从铁器时代到太空飞船使用的合金。我们需要有人去跑图书馆和档案馆，找一些漂亮的图片、旧的袖珍画、十九世纪出版的书籍的版画插图，也许还有关于铸造或者避雷针之类的东西。”

“好吧，我明天来找您。”

洛伦扎·佩雷格里尼走近他：“你送我回家吗？”

“为什么今晚是我送你回家？”贝尔勃问道。

“因为你是我的真命天子。”

他涨红了脸，能涨多红就涨多红，目光仍然射向别处。他对她说：“这可有证人了，”并对我说，“我是她洛伦扎的真命天子。”

“再见。”

“再见。”

他站了起来，并咬着她的耳朵窃窃私语了几句。

“这有什么关系！”她说，“我问你能否用车送我回家。”

“唉，”他说，“请原谅，卡索邦，我要为不知是谁的真命天女充当出租车司机了。”

“笨蛋。”她温情脉脉地说，并亲吻了他的面颊。

三六

> 请允许我向我未来或现在的患忧郁症的读者进一言：不要去解读下文所述的病症先兆或预后情况，不要因身体力行书本上的东西而受困扰，适得其反，……正如大多数忧郁症患者所做的那样。
>
> 罗伯特·伯顿《忧郁的解剖》
>
> 牛津，一六二一年，“导言”

很明显，贝尔勃在某种程度上已经离不开洛伦扎·佩雷格里尼了。我不清楚迷恋的热度，也不知道从何时开始。就连阿布拉菲亚里的文档也没有帮助我弄清这桩事。

比如关于同瓦格纳医生共进晚餐的文件上也没有时间。贝尔勃是在我离开前认识瓦格纳医生的，在我开始同加拉蒙出版社合作之后他也同他保持着联系，所以我也与他有交往。那么晚餐应当在我记起的那个晚上之前或之后。如果在那天晚上之前，我就明白了贝尔勃的尴尬、他忍下的无奈和失望。

瓦格纳医生——一个奥地利人，在巴黎行医多年，因此想表现与他相熟的人就把他的名字叫成瓦涅尔——十年来几乎每隔一段时间就被两个六八后革命团体邀请到米兰。他们就他发生争论，自然每一个团体都将他的思想做与对方截然相反的解读。我一直没有搞清楚，这个名人是

如何和为什么接受议会外的政治派别的赞助。瓦格纳的理论不带有什么色彩，可以这样说，如果他愿意的话，他能够受到大学、医院或科学院的邀请。我认为他之所以接受了那两个团体的邀请，是因为他本质上是伊壁鸠鲁派，期望能得到报酬以应付阔绰生活的开支。私人可以比机构筹集到更多钱，这对瓦格纳医生来说就意味着出行可以坐飞机头等舱，住豪华旅馆，得到按他的出诊费标准计算的演讲费和研讨会费。

至于那两个团体何以能从瓦格纳的理论中找到意识形态启示的源泉，那还另当别论。但在那些年里，瓦格纳的心理分析相当富于解构色彩，偏重矩阵和里比多，不是笛卡儿式的，足以为革命活动提供理论支撑。

让工人们消化理解他的理论是相当复杂的事，也许正因如此，到了某个时期，两个团体被迫在工人和瓦格纳之间做出选择，最终它们选择了瓦格纳。新的革命者不是无产者而是心理异常者，这一思想得到发挥。

“与其使无产者心理异常，还不如使心理异常者无产阶级化，这比较容易做到，看看瓦格纳医生的高额价码就明白了。”有一天贝尔勃对我说。

瓦格纳式的革命是历史上最昂贵的革命。

加拉蒙出版社受一家心理咨询机构资助，翻译出版了瓦格纳的一些次要论文汇编，专业性很强，但现在已经难觅踪迹，所以颇受追随者的青睐。瓦格纳曾来米兰介绍这本书，他在这个场合结识了贝尔勃。

瓦格纳医生.doc

魔鬼医生瓦格纳

第二十六节

谁，在那灰暗的早晨。

在讨论会上，我向他提了个反对意见。那个魔鬼般的老头子对此很恼火，但他不露声色。相反，却做出了似乎想诱惑我的回答。

这犹如沙吕同朱皮恩 (5) ，蜜蜂与花。一个有才华的人经受不住不被人爱戴，他立即诱惑不赞同他的人，为使后者能爱上他。他

的计谋得逞了，我爱上了他。

但他还是没有放过我，因为在离婚的那天晚上，他给了我一个致命的打击，他出于本能，不知不觉：在不知不觉中他试图诱惑我，在不知不觉中他决定惩罚我。他罔顾职业准则，给我进行了免费心理咨询。无意识也惩罚了它的守护者。

《九三年》中朗特纳克侯爵的故事。旺代人的船只在暴风雨中沿着布列塔尼沿岸航行，突然，一尊大炮从固定它的炮位上脱落下来了，船只这时正在颠簸摇晃，发了疯似的左冲右撞，这个庞然大物眼看就要撞破船只的左舷和右舷，一个炮手（唉，就是那个未忠于职守，使大炮脱落的人）手持铁链，以无比的英勇几乎扑到怪兽身下，险些被碾到，但他制服了它，把它拖回牲口槽里，拯救了船只、船员和整个团队。令人生畏的朗特纳克以最高的礼仪让大家在甲板上列队，盛赞大胆勇敢的炮手，并从自己的脖颈上卸下高级荣誉勋章，授给了这位炮手，并拥抱了他。此时，船员们高呼“乌拉”，响彻云霄。

随后，像钻石般强硬的朗特纳克提醒说这位受勋的炮手正是这次事件的始作俑者，立即下令枪毙了他。

精明干练、公平清廉的朗特纳克！瓦格纳医生对待我也是这样，他给我的友谊使我感到荣幸，又告诉我真相来残害我。

他向我揭示我真正想要什么。

他告诉我我既害怕又渴望什么东西。

故事是从小酒吧开始的。需要恋爱。

某些事你会感到它的到来，不是说因为你恋爱了所以你恋爱了，而是因为在这个时期你有一种无论如何要恋爱的需求所以你恋爱了。在你想恋爱的那些时期，每一步都应当小心谨慎：就如同饮了春药，你会爱上第一个遇到的人。也可能是一只鸭嘴兽。

那时我感受了这种需要，因为我戒酒有一阵了。这是肝与心的关系。一段新的爱情就是重新开始喝酒的一个最好的动因。有人同你一起上小酒吧。你会感到很惬意。

在小酒吧待的时间是短暂的，悄无声息的。它会使你一整天有一个长时间的温馨期盼，直至你把自己深藏在皮沙发的半明半暗之中，在傍晚六点，还没有人影。那些吝啬的顾客和钢琴师到晚上才来。下午晚些时候选择一家几乎空无一人的美国酒吧，你不三番五次地叫，服务员是不会过来的，但这一叫，他已经给你倒好了下一杯马提尼。

马提尼是关键，不是威士忌，是马提尼。这种酒是白色的，举起酒杯，你可以隔着橄榄看她。透过鸡尾酒马提尼——　用的是一只过小的三角形高脚杯——　观望自己心爱的人，同透过加冰的姜汁马提尼——　用的是大杯子——　来观望她的效果大不一样，她的脸在透明的冰块中支离破碎，如果将两只杯子靠近，每个人都用额头抵住冰冷的杯子，两个额头之间有两只酒杯相碰，那效果就是双重的，而如果用高脚杯就难觅这种效果。

小酒吧里的时间很短暂。然后你就将摇摇晃晃地等来另一个白天。没有确定性的敲诈。

在小酒吧坠入爱河的人，不需要有一个完全属于他的女人。大家会相互借用。

像他这样的人。他会给她很大的自由，他总是在旅行。慷慨大方得令人怀疑：我可以在半夜三更给他打电话，他在，你不在，他回答我说你出去了，甚至说，既然你在这时打电话，你难道不知道她在何处吗？这是他仅有的吃醋时刻。但我就是以这种方式，从萨克斯管乐手那里把切奇莉娅夺走。你爱或者相信你爱，就如同身负世代血债的永恒神父一样。

同桑德拉的事可就复杂了：那一次，她意识到我把那段感情太当回事了，我们两人的生活变得很紧张。我们要分手吗？那么就分手吧。不，等一等，让我们再谈一谈。不，不可能这样继续下去了。总之，问题出在桑德拉身上。

当你常去小酒吧时，感情的悲剧不在于你同哪个女人在一起，而在于你同哪个女人分手。

这时，同瓦格纳医生共进晚餐的时刻来到了。在研讨会上，他

刚刚向一个挑衅者下了一个精神分析的定义：—— 精神分析？男人和女人的问题……chers amis……ça ne colle pas [6] 。

大家讨论了配偶问题和如同法律幻想一般的离婚问题。我带着我的问题热烈地参与了对话。我们被辩证法游戏弄得兴致盎然，当我们谈论时，瓦格纳沉默不语，我们忘记了有一位权威人士同我们在一起。他当时带着深思的神态

他带着阴险的笑里藏刀的神态

他带着漠不关心的忧虑神态

他好像故意偏题一样加入了我们的谈话（我试图回忆他准确的原话，其实我已经铭记在心，是不可能弄错的）：

“在我整个职业生涯中，从未遇到过因自己离婚而受到刺激的病人。病因总是别人的离婚。”

瓦格纳医生即使在讲话时，也总是说着大写的“别人”。我像是被毒蛇咬了似的跳了起来。

子爵跳了起来，像被毒蛇咬了似的

他额上沁出了冰冷的汗珠

男爵吸着细长的俄国香烟，透过懒散的烟雾注视着他

“您是想说明，”我问道，“不是因为同自己的伴侣离异，而是因为引发自己婚姻危机的第三者可能或不可能离婚而发作心理疾病吗？”

瓦格纳看着我，好像一个普通人第一次遇到了一个精神上受困扰的人。他问我究竟想说什么。

事实上，不管我想说什么，我之前都说岔了。我试着将我的推论表达得更具体。我从桌子上拿起汤匙放到叉子旁边：“瞧，这是我，‘勺子’，我娶了她，‘叉子’。在这里还有另一对配偶，她是‘水果刀’，嫁给了他，‘牛排刀’或者麦基· 梅塞尔 [7] 。现在我，‘勺

子’很痛苦，因为我要离开我的‘叉子’了，而我并不想离开她，我爱‘水果刀’，但我并不介意她同‘牛排刀’在一起。但事实上，瓦格纳医生，您告诉我说，我痛苦是因为‘水果刀’不愿同‘牛排刀’分开。是这个道理吗？”

瓦格纳回答另一位同席用餐者，说他从未说过类似的话。

“怎么，您没有这样说过？您说，您从未遇到过因自己的离异而受到刺激的人，他们受刺激总是因为别人的离异。”

“也可能说过，记不起来了。”瓦格纳有点厌烦地说。

“您既然说过，难道不愿听听我所理解的东西吗？”

瓦格纳沉默了几分钟。

同席者在等待着，连吞咽都停止了，瓦格纳示意给他倒一杯葡萄酒，他对着光观看一下杯中的液体后终于开口讲话了。

“您这样理解，是因为您想这样理解。”

然后，他扭过头去，说太热了，哼起了歌剧的咏叹调，舞动着手中的面包棍，好像在指挥着一个远处的交响乐团，他打了个呵欠，专注地吃一块奶油蛋糕。最后，在又一次沉默之后，他要求把他送回旅馆。

其他人都看着我，好像看着一个把一场研讨会搅黄了的人一样，他们原以为从这样的讨论中或许会得出最终的论断。

事实上，我听到了真理开口说话。

我给你打电话。你在家，但同“别人”在一起。我彻夜未眠。一切都清楚了：我无法忍受你和他在一起。桑德拉与此无关。

接下来的六个月十分戏剧化，我跟踪你，寸步不离，盯梢你家，我对你说，我想要你全部属于我，并说服你去憎恨“别人”。你开始同“别人”吵架，“别人”开始变得苛刻、嫉妒，他夜晚不外出了。当他旅行时，每天打两次电话，而且是在深夜。有一天晚上，他还打了你一记耳光。你向我借钱，因为你打算出逃，我给了你我

不多的存款。你抛弃了家庭，同一些朋友跑到了山上，没有留下任何地址。那个“别人”给我打电话，他绝望地问我是否知道你在何处，我不知道你在哪里，但他觉得我在说谎，因为你对他说过，你是为了我离开他。

当你返回之后，你兴高采烈地向我宣布你给他写了一封分手信。于是我寻思，我与桑德拉该怎么办，但你没有给我时间考虑这件事。你对我说，你认识了一个面颊上有伤疤的家伙，他有一间很波希米亚的公寓。你将同那个人在一起。

“你不爱我了吗？”

“相反，你是我的真命天子，但发生那件事以后，我需要这样的经历，不要像孩子似的，你还是尽量理解我吧，归根结底，我是为你抛弃我丈夫的，让大家随心所欲地生活吧。”

“随心所欲？你正在告诉我你要同另一个人生活在一起。”

“你是个知识分子，而且是左翼的，不要像黑手党那样。回头见。”

我全要感谢瓦格纳医生。

三七

任何思考四件事的人，都最好从未出生：上面的事，下面的事，以前的事，以后的事。

《塔木德》，“献祭书”2.1

我去加拉蒙出版社正是安装阿布拉菲亚的那天早上，当时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就上帝的名字争论得不可开交，而古德龙以怀疑的眼光看着人们向越来越尘埃密布的稿件堆中安装那个令人焦虑的新玩意。

“请坐，卡索邦，这是我们关于金属史的编写计划。”当只剩下我们两人时，贝尔勃给我看该书的目录、章节的初稿和拼版图。我的任务是校对文字和寻找插图。我提到了米兰几家我认为能为我提供帮助的图书馆。

“这还不够，”贝尔勃说，“还应当到其他地方找找。比如德意志博物馆，那里有非常有名的图片资料室。还有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如果有时间的话我真想重访故地。”

“那里好吗？”

“令人激动不安。那座哥特式教堂里全是机器的天下……”他迟疑了一下，整理了一下桌上堆放的文件。然后，好像害怕对这件事过于郑重似的，“还有傅科摆。”他说。

“什么摆？”

“傅科摆。它叫傅科摆。”

他给我讲解傅科摆，就如我星期六看到的那样——也许星期六我看到了那个摆，是因为贝尔勃事先让我有了准备。那时也许我并没有显出非常热情的样子，而贝尔勃看着我，就像看一个在西斯廷礼拜堂里询问是否只不过如此的人一样。

“也许是教堂的氛围使然，但我可以肯定地对你讲，感受非常强烈。想一想，一切都在运动，但只有在那里，在上面，存在着宇宙唯一的固定点……对没有信仰的人来讲，那是一种找到上帝的方式，而且不信教并不会成为一个问题，因为这是一个‘零极’。您知道，对我们这一代吞下幻灭的午餐和晚餐的人来说，那是一件很欣慰的事。”

“我这一代吞下的幻灭更多。”

“自高自大。不，对你们来说只是一个‘青春期’，你们唱过《卡马尼奥拉》 (8) ，后来，你们又回到了旺代。很快就过去了。对我们来说就不同了。开始是法西斯主义，尽管那时我们还是小孩子，对我们来说像是一部冒险小说，而不朽的命运却是一个固定点。后来是抵抗运动这个固定点，特别是像我这样的局外人看来，把它当成了一种植物生长的仪式，春回大地，春分秋分，夏至冬至，总是容易混淆……一些人信奉上帝，另一些人拥戴工人阶级，而更多人两者兼而有之。对一个知识分子来说，想到存在漂亮、健康、有力、随时准备改造世界的工人，那是多么欣慰的事。后来，您也看到了，工人还在，但工人阶级没有了。应当是在匈牙利被扼杀的。然后你们就来了。对您来说那很自然，也许那就是一个节日。但对我这个年纪的人来说，不是节日，是一种清算、一种悔恨、一种忏悔、一种再生。我们失败了，你们来了，带着热情、勇气、自我批评。对那时三十五岁或者四十岁的我们来说是一种希望，屈

辱的希望，但毕竟是希望。我们应该重新变成像你们那样的人，哪怕从头再来。我们不再打领带了，扔掉了风衣，买了二手连帽粗呢大衣，有的人辞去了自己的工作，就是为了不替企业主效劳……”

他点燃了一支香烟，假装他的积怨都是装出来的，想为自己的失态找个台阶下。

“你们在所有的战线上都后撤了。我们去罗马城南德军屠杀反法西斯分子和犹太人的阿尔代亚地下墓穴忏悔朝觐，拒绝为可口可乐想口号，因为我们是反法西斯主义者，我们满足于在加拉蒙出版社赚几个小钱，因为书籍至少还是民主的。而你们现在为了报复资产阶级——你们没能将他们绞死——向他们出售录像带和同人杂志，你们用禅宗和摩托车保养使他们晕头转向。你们让我们订购你们复印的毛泽东思想著作，再用这些钱去买爆竹庆祝新创造力的节日。毫不知耻。而我们，我们的一生都在感到羞耻。你们欺骗了我们，你们代表不了任何的纯洁性，只是青春痘大爆发。你们使我们感到自己像虫子，就因为我们没有勇气公开面对玻利维亚的宪兵队，你们向经过大街的可怜人背后开枪射击。十年前，我们曾撒谎，为了营救你们出狱，而你们撒谎，却为了把你们的朋友投入监狱。这就是为什么我喜欢这台机器的原因。”他指着电脑，“它愚蠢，它不相信，也不让我相信，它只做我叫它做的事，愚蠢的我，愚蠢的它。这是一种诚实的关系。”

“我……”

“您是无辜的，卡索邦。您逃跑了，没有去扔石头，您大学毕业了，没有开枪。然而几年前，我甚至感到您也在敲诈我。您看，不是针对个人的，是一代一代人的循环。而当我去年看到傅科摆时，我明白了一切。”

“什么一切？”

“几乎一切。卡索邦，您看，就连傅科摆也是一个伪先知。您看着它，相信它是宇宙唯一一个固定点，但如果您把它从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的拱顶上卸下来，挂到一个妓院去，它照样摆动。还有另外一些摆，一个在纽约的联合国总部大厦里，一个在旧金山科技博物馆，谁知道还有多少这种摆。傅科摆对大地来说是固定不动的，不论在什么地方，大地都在它下面转动。宇宙的每一个点都是固定点，只要你把傅科摆挂在那里就行了。”

“上帝无所不在吗？”

“在一定意义上讲是这样。为此，傅科摆使我感到困扰，它向我允诺无限，却留给我责任，让我来决定将它置于何处。这样一来，只在有傅科摆的地方崇拜它就不够了，需要重新做出决定，并寻找更好的地方。然而……”

“然而？”

“然而，您不要把我的话太当真了，行吗，卡索邦？不，我能够保持平静，我们都是不太较真的人……我说，然而，感觉到一个人在一生中把傅科摆挂到了很多地方，而它却从不摆动，但在那里，在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它却摆动着……是否在宇宙中有很多特殊的点？在这个房间的天花板上？不，谁也不会相信的。需要一种气氛。我不知道，也许我们总是在寻找正确的点，也许已经离我们很近了，但我们没有认出来，而为了认出它，或许我们就必须相信它……总之，我们去找加拉蒙先生吧。”

“去挂傅科摆？”

“咳，愚蠢。我们去做正经事。您要是想领到薪水，就要让老板见见您，摸摸您，并说您是好样的。走吧，去让老板摸摸，他的触摸可以治疗淋巴结核病。”

三八

秘密大师，完美大师，奇闻大师，建筑主管，新神选大师，所罗门皇家拱门骑士或第九拱门大师，神圣拱顶大苏格兰人，东方或神剑骑士，耶路撒冷王子，东方和西方骑士，玫瑰十字会王子骑士和雄鹰与鹈鹕骑士，天朝耶路撒冷大主教或尊贵的苏格兰人，所有共济会分部的可敬大师，普鲁士骑士和挪亚主教，皇家圣斧骑士或黎巴嫩王子，犹太圣堂王子，铜蛇骑士，仁慈与圣宠王子，圣殿受勋骑士，太阳骑士或信徒王子，苏格兰圣安德烈骑士或光芒大师，卡多什神选大骑士和白鹰黑鹰骑士。

被接纳的上古苏格兰仪式共济会高阶等级

我们穿过走廊，上了三级台阶，经过一扇毛玻璃门。顿时，我们好像置身于另一个世界。如果说之前我看到的那些地方阴暗、脏乱、破旧

的话，那么这个地方就像飞机场的贵宾休息室。美妙的音乐在天蓝色的墙壁间回荡，舒适的等候厅里全是名牌家具，墙上挂着一些照片，上面有一些长着一副下议院议员面孔的先生向长着一副上议院议员面孔的先生授予胜利女神勋章。在茶几上，像在牙医那里常见的那样随意地摆放着一些铜版纸杂志，《文艺妙语》、《诗意亚大纳西》、《玫瑰与荆棘》、《南意大利的帕尔纳索斯》、《自由体诗》。这些杂志我从未见过，后来我才得知为什么：它们只在马努齐奥出版社的顾客手里流传。

起初，我以为我已经来到了加拉蒙出版社的领导办公区，我随即感到全然不是。我们事实上是到了另一家出版社。在加拉蒙出版社的前厅有一个昏暗模糊的小橱窗，陈列着加拉蒙出版的新书，但加拉蒙出版社的书是平装的，有的书页尚未裁开，灰色的封面也很简朴——使人想起了法国一些大学出版社，所用纸张过不了几年就变黄了，暗示作者、特别是年轻的作者出版这些书已经有一段时间了。这里有一个带内照明的橱窗，陈列马努齐奥出版社的图书，有的书是打开的：白色的轻薄封面，用透明塑料纸包裹着，内文用漂亮的日本纸，印刷字体清晰，显得高贵典雅。

加拉蒙出版社出版的丛书都有着经过周密考虑的严肃书名，如“人文哲学研究”。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丛书名则微妙而富有诗意：“未撷之花”（诗），“未知的大地”（小说），“欧洲夹竹桃时刻”（出版《少女病中日记》之类的书），“复活节岛”（我看好像是各种杂文集），“新大西岛”（最新出版的作品是《被救赎的柯尼斯堡——关于任何未来的形而上学都表现为先验论的双重体系和现象的本体科学的序言》）。在所有的书籍封面上都有出版社社标，一只鹈鹕站在一棵棕榈树下，以及一行格言：“我给予的，就是我拥有的。”

贝尔勃含糊地概括说：加拉蒙先生拥有两家出版社，就是这样。在之后的一些日子里，我才弄明白，在加拉蒙和马努齐奥之间的通道是私人的和秘密的。事实上，马努齐奥出版社的正门在瓜尔迪侯爵大街，辛切罗·雷纳托大街那满目疮痍的景象让位于整洁的墙面、宽阔的人行道、安装铝门电梯的入口。没人会怀疑辛切罗·雷纳托大街上一幢旧式楼房以三级补平落差的台阶同瓜尔迪侯爵大街的一幢建筑物相通。为了获得许可，加拉蒙先生费尽了心机，我想他可能是恳请他那些作者中某个负责土木工程的官员帮忙促成的。

我们立即受到格拉齐亚女士的接待。她是一位温情脉脉，有着贵妇人般庄重气度的女士，她披着名牌围巾，身穿与墙壁同色的套装。她面

带适度的微笑领我们走进一个挂有世界地图的房间。

房间并不大，但是使人想起了威尼斯宫的原墨索里尼办公室，入口处有一个地球仪，最里面是加拉蒙先生用的桃花心木办公桌，就好像用望远镜倒转过来看到的情景。加拉蒙先生示意我们靠近，我此刻却显得有点胆怯。稍晚一些时候，当德·古贝尔纳蒂斯进来时，加拉蒙走上前去迎接他，这一亲切的举止使他魅力大增，因为来访者首先看到的是正从房间里走过来的他，然后是他挽着客人的手臂走过房间，这时就好像变魔术一般，空间似乎增大了一倍。

加拉蒙让我们坐在他办公桌的对面，直率而亲切地说："卡索邦先生，贝尔勃博士对您评价很高。我们需要一些有才能的合作者。您将会明白，这不是聘任，我们不会冒昧那样做。请允许我如此说，您将得到与您的勤奋和忠于职守相应的报酬，因为我们的工作是一项使命。"

他按预计的工作时间计算，对我说了一个报酬数，在那个年月里，我感到还是比较合理的。

"好极了，亲爱的卡索邦。"从我成为他的下属之后，他就去掉了"先生"的头衔，"这部金属史将会是一部光辉的著作，甚至可以说是一部最漂亮的文献。它是普及性的，容易理解，又富于科学性。要用科学的方法激发读者的幻想。我在第一批手稿中读到，有一种叫马格德堡的圆球。将两个半球合在一起，抽走内部的空气。在圆球两端系上两队诺曼底马，然后让它们向相反的方向拉动，两个半球不会分离。好吧，这是新的科学发现。但您应当在不太显眼的资讯中给我识别出这种信息来。一旦识别出来了，您就给我找图片，壁画、油画，不管什么东西，那个时代的就行。然后，我们用全彩整页精印出来。"

"有一幅版画，"我说，"我知道它。"

"您看？多棒。整页全彩精印。"

"既然是版画，那就是黑白的。"我说。

"是吗？好极了，那就印成黑白的吧。精确，就是分毫不差。不过可以用金色做背景，要打动读者，使他身临其境，好像做实验的那天他就在现场。明白吗？科学性，现实主义，热情。要利用科学抓住读者的心。有一种更带戏剧性和悲剧性的东西，居里夫人一天晚上回到家里，在黑暗中看见磷光闪烁。我的天哪，难道是……是碳氢化合物，是戈尔孔达 (9) ，是燃素或者什么鬼东西。就这样，玛丽·居里发明了X光射

线。可以编成一出戏，当然也要顾及事实。”

“但X光射线同金属有什么关系呢？”我问道。

“镭不是金属吗？”

“我想是。”

“那不就行了？我们可以从金属的观点出发，聚焦整个知识世界。我们给这本书定一个什么名称呢，贝尔勃？”

“我们考虑过很严肃的名字，像‘金属与物质文化’。”

“题目应当很严肃，但要用它呼唤出更多的东西，以小见大，让我们想想看……好了，就叫‘世界金属史’，里面也包括中国的吗？”

“当然，有中国的。”

“那么就是万国的了。这不是一种广告宣传的把戏，而是事实，我还想到更妙的：‘绝妙的金属探险’。”

正在这时，格拉齐亚女士进来告知受勋骑士德·古贝尔纳蒂斯到了。加拉蒙先生犹豫了一下，以怀疑的神态看了我一眼，贝尔勃给他做了一个手势，表示现在可以信任我了。加拉蒙下令让客人进来，而他则走上前去迎接。德·古贝尔纳蒂斯身着双排扣套装，在扣眼上有玫瑰形红宝石饰物，一支钢笔插在左上方小口袋里，一份折叠的日报装在套装口袋里，腋下夹着一个公文包。

“亲爱的受勋骑士，快进来吧，我最亲密的朋友德·安布罗西斯向我介绍了您，一个为国家献身的人。一个秘密的诗才，不是吗？来，来，让我们看看您手中的宝贝……我向您介绍我的两位总经理。”

他让他坐在堆满书稿的办公桌前，并用激动得发抖的双手抚摸着他带来的那本稿件的封面：“您不用开口，我都知道。您是从维皮泰诺来的，一个伟大而崇高的城市。您终生在海关服务。而私下里，您夜以继日地书写这些由诗魔煽动的篇章。诗……它耗尽了萨福的青春，滋养了歌德的一头白发……Pharmakos [(10)]，希腊人说，毒药和药品。自然我们应当读它，这是您的创作，我要求至少有三篇阅读报告，一篇来自内部的，两篇由社外顾问出具（匿名的，请谅解，他们都是很有名的人物），马努齐奥不出版无质量保障的书籍，关于质量，您比我更懂，是一种摸不着的东西，要用第六感发现，有些时候，一本书有一些不完美之处和某种瑕疵——就是斯韦沃 [(11)] 也有写得不好的时候——但天哪，

它能使人感受到一种思想、一种韵律、一种力量。我知道，您不用开口，我刚刚看了一眼您的开头，我就有了感觉，但我不愿一个人说了算，尽管多次——天哪，多少次呀——收到的阅读报告措辞拘谨，但我还是坚持不匆忙下结论，因为不能在没有同作者，这么说吧，获得共鸣之前就对他做出判断，比如，我随手打开您的作品，目光落到了一句诗上：‘像在秋天里，眉毛也瘦削了’——好吧，我没看接下来的是什么，但我感到了一种气息，看到了一个形象，有时，我们就这样为一篇文章折服，一种出神入迷，一种陶醉……尽管如此，我亲爱的朋友，天哪，如果能够随心所欲那多好啊！但出版也是生意，是所有生意中最尊贵的，但它还是生意，您知道，现在印刷的费用有多高吗？还有纸张？您看，您看在今天早晨的报纸上，华尔街的最优惠利率上升了多少，这能说同我们无关？恰恰相反，同我们关系密切。您知道吗？连仓库都向我们要钱。我即使什么也没有卖，他们也要向我的库存书籍收费。亏了本也要付钱，市侩不同情天才的苦难。这种精制犊皮纸很细腻，请允许我这么说，您在这种精致的纸上写作，流露出一种诗人的气度；不管什么骗子为了使人眼花缭乱和分心，都会使用一种特别坚韧的纸张，但这是用心写出的诗篇，咳，字词就是石头，它们可以震惊世界——这种精制犊皮纸对我来说贵如纸币。”

电话铃响了。我后来得知，加拉蒙按了一下办公桌下面的一个按钮，格拉齐亚女士就给他转来一个假电话。

“亲爱的大师！怎么样？多好啊！大好消息，要钟鼓齐鸣了。您的新书问世是一件大事。当然了，马努齐奥出版社因能出版您的作品而自豪、激动，我还要说，无比荣幸。您看到了报纸上对您最近写的史诗的评论。可以得诺贝尔奖。不过遗憾的是，您抢先了时代。我们费了好大的劲才卖出三千册……”

德·古贝尔纳蒂斯骑士的脸一下变白了：三千册对他来说是一个意想不到的目标。

“这连成本都不够。您去玻璃门那边看看，编辑部里有多少人。现在，为了收回一本书的成本，我必须至少销售一万册，而幸运的是，很多书我都卖出一万册以上，但是作家们，怎么说呢，各有天命，巴尔扎克是一位伟大的作家，他卖书就像卖面包似的，普鲁斯特也同样伟大，却自掏腰包出书。您的诗终将编入教材中去，但不会出现在街角的书报亭里，这种事也发生在乔伊斯身上，他也是自掏腰包出书，像普鲁斯特那样。像您的书，我能允许自己每两三年出一本。您给我三年的时

间……”接着是长时间的停顿。在加拉蒙的脸上呈现出痛苦无奈的表情。

“怎么？用您的钱？不，不能，不是多少的问题，数字是有限的……而是马努齐奥不这样做……当然，您比我知道得更清楚，还有乔伊斯、普鲁斯特……对，我明白……”

又一阵停顿。“那好吧，我们再谈。我可是真诚的，您有点不耐烦，那咱们就合资吧，美国人就教我们搞合资。明天您过来，我们再合计合计……请接受我的敬意和仰慕之情。”

加拉蒙像从梦中醒来似的，用手揉了一下眼睛，然后装做突然想起了客人的存在：“对不起。刚才是一位作家，真正的作家，无疑是一位伟大的作家。也可能，正因为这个……有时候，会感到干这一行有屈辱感。如果不是爱好和天命的话。我们还是回到您的事上来吧。我们大概都说了，我会给您写信的，暂定一个月吧。您的书稿留在这里，不会出差错的。”

德·古贝尔纳蒂斯无言地走了出去。他的一只脚已经踏入荣誉的炼炉了。

三九

地球平面球形骑士，黄道带王子，至尊神秘哲学家，星体最高受勋骑士，伊希斯至尊大祭司，圣山王子，萨莫色雷斯的哲学家，高加索泰坦，金里拉男孩，真凤凰骑士，斯芬克司骑士，至尊迷宫贤人，婆罗门王子，圣殿神秘守护者，神秘塔大建筑师，至尊圣幔王子，象形文字翻译，俄耳甫斯博士，三火守卫者，不可传达之名守护者，至尊大神秘王俄狄浦斯，神秘绿洲可爱的牧羊人，圣火博士，明亮三角骑士。

上古与原始孟菲斯－麦西礼仪等级

马努齐奥是一家“APS”出版社。

“APS”曾是马努齐奥的术语——但为什么使用“曾”这个未完成时呢？“APS”还有，马努齐奥的一切仍在继续，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只是我现在把一切都投射到了可怕而遥远的过去，因为那天晚上发

生的事在时间中留下了一道裂缝，在圣马丁修道院的中殿里，世纪的秩序变得混乱不堪……也许因为从那天晚上起，我突然衰老了几十岁，也许因为担心被“他们”追上，所以我的口气好像正在编写一个衰败王朝的编年史，我躺在浴池里，血管已经割破了，正等待淹没在自己的血液里……

“APS”是自费作者，马努齐奥就是这样一种企业，在盎格鲁－撒克逊国家里被称作“vanity press”。营业额很高，管理费为零。加拉蒙，格拉齐亚女士，在最里面一间阴暗的小屋里的会计，又称行政经理，还有卢恰诺，一个残疾人，他在半地下室的大仓库里负责货运。

“我从没弄明白，卢恰诺怎么能够只用一只手臂来包装书籍。”贝尔勃对我说，“我想他借助了牙齿。另外，他也不用包多少：正常出版社的发货员是向书店发送书籍，而卢恰诺只向作者发送。马努齐奥出版社不关心读者，重要的是看好作者，没有读者，我们也可以生存。”

贝尔勃钦佩加拉蒙。他看到他身上有一种自己正好缺乏的力量。

马努齐奥的出版体系并不复杂。在当地报刊、专业性杂志、地方文学作品期刊，特别是那些只出几期就作罢的东西上登点广告。广告版面是中等大小，附有作者照片和几行尖锐的说明：“我们诗歌中的最强音”，或者，“《弗洛里安娜和姐妹们》的作者最新长篇巨著”。

“到这个时候网就张开了，”贝尔勃解释道，“自费作者成群结队地跳进了网里，好像他们真能成群地跳进一张网中似的，但用这个不合理的隐喻来形容马努齐奥出版的作者们是再恰当不过了，我只是开个玩笑，请原谅。”

“那么后来呢？”

“让我们拿德·古贝尔纳蒂斯做例子。过了一个月，当我们那位已退休的老人心急如焚地等消息时，加拉蒙先生的电话打来了，邀请他同另一些作家共进晚餐。地点定在一个阿拉伯餐厅，非常特别，外面没有招牌：在门口按铃，并对着猫眼报出自己的名字。内部富丽堂皇，灯光漫射，回荡着异国情调的音乐。加拉蒙同餐厅经理握手，同服务员用‘你’亲切地打着招呼，把递上来的酒退了回去，因为那个年份酿造的葡萄酒不合他的心意，或者说，对不起亲爱的，但这不是在摩洛哥马拉喀什吃的那种‘古斯古斯’，德·古贝尔纳蒂斯被介绍给X警官，机场的服务人员都归他指挥，但他还是发明家、宇宙的使徒，发明了一种有利于宇宙和平的语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在对其进行讨论。然后是Y教

授，著名小说家，一九八〇年加蒂纳的佩特鲁采里斯奖获得者，他还是医药科学方面的杰出人物。教授教了多少年书了？在过去的年代里，研究是很严肃的。还有我们优雅出众的女诗人，尊敬的奥多琳达·梅佐凡蒂·萨萨贝蒂，《贞洁的冲动》的作者，您肯定读过这本诗集。”

贝尔勃向我吐露说，他很久以来就在寻思，为什么所有女性自费作者署名时总是署两个姓，拉乌莱塔·索里梅尼·卡尔康蒂，多拉·阿尔登兹·费阿玛，卡洛里娜·帕斯托莱莉·切法路。为什么著名的女作家只有一个姓，艾维·康普顿－伯内特夫人除外，有些人甚至连姓都没有，像科莱特，那为什么一个自费作家要叫奥多琳达·梅佐凡蒂·萨萨贝蒂呢？因为一位真正的作家是怀着对自己作品的爱来写作的，并不在乎使用笔名，比如奈瓦尔。而自费作家却想被他的亲人、他现在的邻居和他先前的邻居认出来。对男人来说只要有一个姓就够了，而对一个女人来说却不然，因为有人认识她时，她还在用娘家姓，有人认识她时，她已经冠上夫姓了，因此她们用复姓。

“简言之，那是一个充满知识分子气氛的夜晚。德·古贝尔纳蒂斯将会感到像喝了一杯加了LSD [(12)] 的鸡尾酒似的。他会听到同席者讲述的流言蜚语，关于众所周知性无能的大诗人的奇闻轶事，而这个大诗人本身也没什么才华。他那激动得发亮的眼睛瞄向了新版《意大利名人百科全书》，这是加拉蒙即兴取出的。他把书页展示给警官看（亲爱的朋友，您看到了，您也进入了‘万神殿’，唉，纯粹的公正）。”

贝尔勃把百科全书拿给我看：“一小时前，我训斥了您：然而谁也不是无辜的。百科全书完全由我和迪奥塔莱维编纂而成。但我可以向您起誓，编纂此书绝不是为了涨工资。这是世上最令人愉悦的事，每年都要准备出新的修订版本。构架或多或少是这样的：一个词条涉及一名著名作家，一个词条涉及一名自费作家，关键是要调准字母的顺序，不要为著名作家浪费版面。您看，例如字母L。”

LAMPEDUSA，Giuseppe Tomasi di兰佩杜萨，朱塞佩·托马齐·迪（1896—1957），西西里作家。他长期默默无闻，死后因小说《豹》一举成名。

LAMPUSTRI，Adeodato兰普斯特里，阿代奥达托（1919— ）作家、教育家、战士（在东非获得铜质勋章）、思想家、小说家和诗人。他在本世纪意大利文学史上可称得上是一位巨匠。兰

普斯特里崭露头角是在一九五九年，发表了规模宏大的三部曲中的第一部《卡尔马西兄弟》，他用险峻的写实手法和浓郁的诗情描绘了卢卡尼亚地区一个渔民家庭的故事。这部著作在一九六〇年被授予加蒂纳的佩特鲁采里斯奖，他后来又发表了《工作鉴定书》和《无睫毛的豹》，比处女作更富于史诗气势，闪光的想象力如行云流水，更具有塑造性，显示出这位无与伦比的艺术家的浓厚的抒情气息。作为政府部门的勤奋官员，兰普斯特里在工作岗位上被誉为清正廉洁的官员、模范父亲和丈夫、精明慑人的演说家。

“德·古贝尔纳蒂斯，”贝尔勃解释说，“他会希望自己在百科全书中有一席之地。他常说，那些最出名的声誉都是虚假的声誉，是随机应变的评论家的阴谋诡计，但他首先会明白，他进入了作家的大家庭，这些作家同时又是公共机构的主任经理、银行高管、贵族、法官。他的人脉顿时扩大了。现在，如果想求人办什么事，他会知道该去找谁。加拉蒙先生有能力使他走出小地方，将他推向上层社会。在晚餐即将结束的时候，加拉蒙咬着他的耳朵窃窃私语，让他第二天上午就去找他。”

“第二天上午他来了。”

“可以肯定无疑，他会彻夜不眠，梦想成为阿代奥达托·兰普斯特里那样伟大的人物。”

“那后来呢？”

“第二天上午，加拉蒙对他讲：昨天晚上我怕羞辱到其他人而没有勇气说出来，您的著作超凡脱俗，反馈的阅读报告十分热情，应该说是积极的正面评价。我本人整夜在读您的那些篇章。这是一本会获文学奖的书。大作，大作。他回到他的办公桌，用手拍着书稿——现在被至少四位读者钦慕的目光翻看得皱巴巴了——使书稿变皱是格拉齐亚女士的职责——并以疑惑的神态注视着自费作家。那我们怎么办呢？我们怎么办？德·古贝尔纳蒂斯先生问道。而加拉蒙会说，这部著作的价值是绝对不容置疑的，但有一点也很明显，那就是它超前了时代，至于说到印数，不会超过两千册，最多两千五百册。对德·古贝尔纳蒂斯来说，两千册足够赠送给他认识的所有人了。自费作家没有全球视野，或者说他们的天地就是那些熟悉的面孔，老同学呀，银行职员呀，自己所在中学的老师同事呀，退休的上校等。所有自费作家愿意纳入他们诗意世界的那些人，也包括了不大乐意的肉店老板或省长……考虑到加拉蒙有可能收回前言，而家人、乡邻、同事，所有人都知道他将书稿自荐给了米兰

一家大出版社，德·古贝尔纳蒂斯会权衡权衡。他可以取出存折，向雇主预支薪水，再做出抵押，卖掉不多的公债券，Paris vaut bien une messe [13] 。他有点羞涩地提议分担开支。加拉蒙会表现出不安，这不是马努齐奥出版社的惯常做法，不过，算了——就这样定下来了，您说服了我，而且说到底，普鲁斯特和乔伊斯不也迫于无奈吗？费用总共是这么些，我们暂先印制两千册，但是合同上写最多一万册。您算一算，两百本是给您的赠书，可送给任何人，两百本要送给新闻媒体，因为我们要广而告之，把它当安娜·戈隆 [14] 的‘安热莉克’系列那样宣传，我们将发行一千六百册。您明白，第一批书您没有任何版税，但如果书销得好，我们将会重印，您可提取百分之十二的版税。”

后来，我看到了标准合同。德·古贝尔纳蒂斯此时觉得自己已完全踏入诗途，所以连看都不看就在合同上签了字，这当儿，行政主管不停抱怨加拉蒙先生把开支预估得太低了。十页的合同条款分八个部分，外文翻译，补充权利，改编成戏剧、广播、电影，盲文出版，《读者文摘》的缩编转载，遭诽谤起诉时有豁免权，允许编辑改动，在有争议需对簿公堂时米兰法院为管辖法院……这位自费作家迷失在荣誉之梦中的迷惘目光落在霸王条款上时已经筋疲力尽了，条款上说一万册是最高印数，但没有说最低印数是多少。他要支付的钱并不同印数挂钩，关于这一点只是口头上达成协议。特别是，在一年之后，出版商有权将未售出的书化为纸浆，除非作者以封皮上标注定价的半价买走这些书。签字。

推销将是全力以赴的。新闻宣传稿足足写了十页，附有作者的传略和评论文章。恬不知耻。报纸编辑部会把这样的稿子扔进废纸篓。实际印刷：一千册书是活页的，只有三百五十本装订起来。两百本给作者，五十多本给合伙经营的二流书店，五十来本给当地杂志，三十多本给报纸，为的是万一书评版面有空的豆腐块。后者会大量地赠送给医院或监狱——人们于是明白，为什么病人总无法痊愈，犯人总无法改过自新了。

在夏天，将会颁发加蒂纳的佩特鲁采里斯奖，它是加拉蒙的发明。开支总计：评委两天的食宿，银质镀金萨莫色雷斯的胜利女神奖章。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作者的贺电等。

最终，一年后真相大白的时刻来临了。加拉蒙会给他写信：我亲爱的朋友，我已预料到了，您的出现早了三百五十年。您看到了，大量的书评、奖项和评论交口称赞，ça va sans dire [15] 。但是销量却不好，读者还不成熟。我们不得不在合同期满后腾空仓库（附上合同）。或者送

去化纸浆，或者您可以以封底定价的半价买回去，您有优先权。

德·古贝尔纳蒂斯被这一伤痛刺激得快发疯了，亲属们都在安慰他，人们不理解你，当然如果你是他们中的一员，如果你贿赂他们，就连《晚邮报》也会对你的书大加赞赏，这一切都是黑手党的做法，需要抵制。赠阅的书只剩了五本，还有很多重要人物需要赠阅，你不能让自己的书就这么被送去制成卫生纸，让我们看还能募集多少钱，钱就是要花的，人只能活一次，我们能够再买五百册，其余的sic transit gloria mundi [(16)] 。

在马努齐奥出版社还有六百五十册未装订，加拉蒙先生装订了五百册，他以货到付款的方式发给了作者，其余的都被送去化成纸浆了。结算：作者慷慨大方地支付了两千册的成本，马努齐奥出版社印了一千册，装订了八百五十册，其中五百册是第二次付款。每年有大约五十位左右这样的作者，而马努齐奥出版社年终结算时总是有大量盈利。

没有内疚：它在播撒幸福。

四〇

懦夫在死去之前会死很多次。

莎士比亚《尤里乌斯·恺撒》Ⅱ，2

我很早就发现，贝尔勃的忠于职守与他的诈骗行为之间反差极大。贝尔勃怀着献身精神，忠诚地为加拉蒙出版社那些受人尊敬的作者工作，努力编好书、出好书。同时又合伙欺骗马努齐奥出版社那些不幸的人，而且把他认为配不上加拉蒙出版社的人送到瓜尔迪侯爵大街来——正如我看到他对阿尔登蒂上校所做的尝试。

同他一起工作时，我常常寻思，为什么他能接受这种状况。我想，不会是为了钱。他对业务相当熟练，完全能够找到一份薪俸更好的工作。

长时间以来，我一直认为他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完善对人类愚蠢的研究，从一个样本式的观察点去看问题。他所称的那种愚蠢、坚不可摧的谬误推理、披上无可非议的论据外衣的阴险谵妄，都让他着迷——他只不过是在不断重复。但这也是一个假面具。迪奥塔莱维出于好玩也

加入其中，也许他期望有一天，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书会在他眼里出现《托拉》前所未有的组合。而出于好玩、纯粹的娱乐、嘲讽和好奇，我也加入进去了，特别是在加拉蒙出版社推出了“赫耳墨斯计划”之后。

贝尔勃却不是这样想的。我在翻查了他那些文档之后才恍然大悟。

复仇，骇人听闻的复仇.doc

她是这样到来的。尽管办公室里已经有人，她还是抓住我上衣的翻领，把脸凑过来亲吻我。安娜亲吻时是踮起脚尖的。她吻我就如同玩弹子球。

她知道，这会使我很难为情，但她就是想让我无处可躲。

她从不说谎。

“我爱你。”

“我们星期天见面？”

“不行，我有一位朋友周末来。”

“你想说是一位女性朋友吧。”

“不是，一位男性朋友，你认识他，就是上星期在酒吧里同我在一起的那个人。我已经答应了，你不会让我食言吧？”

“不要食言，但不要使我……我求你，我要接待一位作者。”

“一个即将被追捧的天才？”

“一个即将被毁掉的可怜虫。”

一个即将被毁掉的可怜虫。

我到皮拉德酒吧找你，但你不在。我等了你半天，后来只好一个人走了，否则画廊就会关门。画廊的人告诉我你们去一家餐馆了。我假装欣赏绘画作品——　反正他们告诉我，从荷尔德林时代起艺术就已经死亡了。我花了二十分钟找到了那家餐馆，因为开画廊的人总是挑选那些一个月后才出名的餐馆。

你在那儿，在那些熟悉的面孔之间，身边坐着那个脸上带伤疤

的男人。你没有丝毫的难为情。你以同谋的神情望着我，而——你怎么能同时这样做呢？——　你似乎以挑战的口气说：那又怎么样？带伤疤的入侵者打量我的样子好像我才是入侵者。其他人全都知情，他们似乎等着看好戏。我本应找一个借口吵一架。那样，我会很体面，即便可能挨他的揍。大家都知道你同他在一起是为了将我的军。不管是否我挑起争端，我的角色已经注定了。总之，我出乖献丑了。

献丑归献丑，我选择了轻松的喜剧，我参加了亲切交谈，期望有人会欣赏我的宽容和克制。

唯一赏识我的是我自己。

当你感到胆怯时，你就是个懦夫。

戴着假面具的复仇者。就像克拉克·肯特一样，我关心怀才不遇的年轻天才，又像超人一样惩罚不被赏识却应有此报的老天才。我加入了剥削那些人的行列，他们不如我勇敢，也不满足于只当旁观者。

可能吗？毕生都在惩罚那些从来都不知道自己受了惩罚的人？你想成为荷马吗？那就请吧，叫花子，要有自信。

我憎恨企图向我贩卖激情幻想的人。

四一

当我们回忆起达兹位于“深渊”割断“中柱”的那个点上，在“中柱”的顶端有一条“箭路”……那里也有贡茶利尼蛇时，我们看到，达兹既包含了生殖秘密，也包含了再生的秘密，它通过对立的成对分化和在第三期结合，从而显示所有事物的关键所在。

迪翁·福琼《神秘的喀巴拉》

伦敦，内光兄弟会，一九五七年，7.19

总之我不应过问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事，而应该专注于美妙的金属探险。我开始在米兰的各个图书馆搜集资料探索研究。我从教科书入手，将书目做成卡片，追溯到或多或少比较古老的原始版本。我还能从里面

找到一些像样的插图，同有关宇宙航行的作品里美国最新宇航器拍摄的照片插图相比并不逊色。加拉蒙先生曾指教我说，至少也应该找到像多雷画的天使那样的插图。

我收集了很多珍奇的复制图片，但还不够用。要准备出版一本附插图的书籍，选图时必须十里挑一。

我获准去巴黎出差，为期四天。要跑遍所有档案馆的话，时间很紧张。我同莉娅一起去，我们星期四到达，预订了星期一晚上返回的火车票。我把参观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的计划安排在星期一，而到了星期一，却发现刚好是博物馆闭馆日。悔之晚矣，我空手而归。

贝尔勃大失所望，但我收集了很多有趣的东西，我们把它们带去给加拉蒙先生看。他翻阅着我收集的那些图片复印件，其中很多都是彩色的。然后，他看了一下发票，吹了一记口哨："亲爱的，亲爱的。我们担负的是一种使命，是为了文化而工作，这当然不用说，可我们不是红十字会，我还要说，我们不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难道真需要购买所有这些材料吗？我说，在这里我看到的是一个穿着裤衩留八字胡的先生，就像达达尼昂，他被咒语和天牛包围着，但这是什么玩意？曼德拉草？"

"医学的起源。使用相应的有益健康的草药，就能使黄道带对身体各部位产生影响。包括矿物质和金属。宇宙标志学说。在过去的年代里，魔法与科学之间的界线很模糊。"

"很有意思。这个书名页是什么意思？摩西伊卡哲学。和摩西有什么关系，难道这不太过于原始了吗？"

"是关于unguentum armarium [(17)] 的争论，也就是weapon salve。出色的医生们就能否在已经击中人的武器上涂抹药膏来医治创伤，争论了五十年。"

"疯子的故事。这是科学吗？"

"不是我们理解的那种意义上的科学。但他们当时争论这类事，是因为在那不久前发现了磁铁的奇迹，使他们相信，可以远距离发生作用。魔法也证明了这点。那么，远距离作用对远距离作用……您明白，他们都错了，但伏打 [(18)] 和马可尼 [(19)] 并没有犯错。电和无线电不是远距离的作用又是什么呢？"

"您看，您看。我们的卡索邦真行。科学与魔法挽臂同行了，嗯？

大想法。那就让我们加油吧，帮我拿掉一些令人厌恶的发电机，多放点曼德拉草吧。在金色底版上召唤一下魔鬼，我不知道是否可以这样讲。”

“我不希望过犹不及。这是对金属世界的神奇探险。奇谈怪论只有在恰当时候出现才受欢迎。”

“应当首先去追寻错误史。先是亮出漂亮的奇谈怪论，然后在说明中说，那都是错误的。读者会挺喜欢，因为他看到就连大人物也会像他那样胡说八道。”

我讲述了我在塞纳河畔，距圣米歇尔堤岸不远的地方遇到的奇特经历。我进入了一家书店，从对称的两个陈列橱里就能看出它在炫耀自己的精神分裂症。一边是关于电脑和电子技术未来的作品，另一边是隐秘学说书籍。所以在书店里也一样：苹果电脑和希伯来神秘哲学喀巴拉。

“真是令人难以置信。”贝尔勃说。

“理所当然，”迪奥塔莱维说，“噢，你最不应该感到惊讶，亚科波。机器世界想方设法要找到创造的秘密：字母和数字。”

加拉蒙没有说话。他两手合掌，好像在做祈祷，两眼望着天空，然后拍了一下双手：“今天你们讲的所有东西，确认了一个想法，我多日以来就……但万事自有其时间，我还要考虑考虑。不过，你们继续向前走吧。卡索邦是好样的，我们再重新考虑一下您的合同，您是一个可贵的合作者。请大量采用喀巴拉和电脑。电脑是用硅制成的吧，是吗？”

“但硅不是金属，而是一种准金属。”

“想在文字上吹毛求疵吗？那玫瑰和玫瑰属？电脑。喀巴拉。”

“反正它不是金属。”我坚持己见。

他把我们送到门口。在门槛处他对我说：“卡索邦，出版是一门艺术，而不是科学。我们不做革命者，那种时代已经过去了。在书里写喀巴拉吧。唉，关于您的开销，我扣除了火车卧铺费，这不是吝啬，但愿您能相信我，而是研究，怎么说呢，需要像斯巴达人那样刻苦耐劳的精神。否则我们不会再相信它了。”

过了几天他又把我们召唤去了。他对贝尔勃说，他在办公室里会见一个客人，他想让我们认识一下。

我们于是就去了。加拉蒙正接待一位胖胖的先生，他的脑袋像猿，如同动物一样的大鼻子下面有灰白色的八字胡，没有下巴。我好像认识他，后来我想起来了，他是布拉曼蒂教授，我在里约热内卢听过他的演讲，他是玫瑰十字会的顾问或其他什么头衔。

“布拉曼蒂教授认为，”加拉蒙说，“作为一个对近来文化气候敏感的出版家，现在是出版隐秘学说系列文集的最佳时刻。”

“对……马努齐奥出版社来说。”贝尔勃建议道。

“还能对谁呀？”加拉蒙先生狡黠地笑道，“布拉曼蒂教授是由一个好朋友德·阿米齐斯博士推荐给我的。阿米齐斯是我们今年出版的那本《黄道带报导》一书的作者，他抱怨说这方面现有的零乱文集——几乎总是由不太严肃、不太可靠、轻浮、不诚实、不正派的出版商出的东西，甚至可以说，很不准确——事实上，这些现有文集不能给这个研究领域的精彩和深度以正确评价……”

“在现代世界的乌托邦失败之后，重新审视非现时性文化的时机成熟了。”布拉曼蒂说。

“您说的都是一些神圣的事，教授。但您应当原谅——啊，天哪，我不说是无知，起码是我们在这方面认识模糊吧。您在谈论隐秘学说时，您指的是什么呢？招魂术，星占学，黑魔法？”

布拉曼蒂显得有点失望：“啊，仁慈的主！这些都是灌输给天真汉的谎话。我讲的是科学，尽管是隐秘科学。当然，还有星占学，如果不得不归入其中的话，不过那可不是告诉打字员，她能否在下星期天遇到她的白马王子，而是对旬星进行严肃认真的研究，可以这么说。”

“我明白了，科学研究。这当然合乎我们的路线，但您能讲得更详细点吗？”

布拉曼蒂坐在沙发椅上放松了身子，目光环顾了一下房间，好像在寻找天体的灵感和启示：“当然，可以举些例子来说明。这类书籍的理想读者应当是玫瑰十字会的信徒，因此也就是魔法、招魂、星占、土占、火占、水占、混占、医学的信徒，援引万应灵丹之书所称——一个神秘女孩把它给了持十字架者，正如在《被绑架的哲学家》中所述。但信徒的知识还涵盖了其他领域，有面容诊断术，涉及隐秘物理学、静力学、动力学、运动学、星占学或隐秘生物学，还有对自然灵气的研究、奥秘动物学和生物星占学。还要加上宇宙诊断学，它是从天文学、宇宙

学、生理学、本体论方面研究的。或者人类诊断学，研究相关的解剖学、占卜科学、流体生理学、心理治疗学、社会星相学和历史炼金术。但初创的知识会设想出看不到的宇宙结构志、磁学、光晕、梦、流体、智力测验、预知能力——总之是对另外五种超生理知觉的研究——更不要说星占星相学，当研究没有采取应有的预防措施时，它就已经是一种知识的退化了。就流体的应用、炼金术、炼丹术、心灵感应、驱魔、招魂仪式魔法、基础通神术要求有足够的信息。”

“圣殿骑士现象学。”贝尔勃插话说。

布拉曼蒂颇受启发地说：“毫无疑问。但是我先前忘记提到非白色人种的巫术和妖术、姓名算命术、先知的狂怒，自发的奇术，暗示，瑜伽，催眠术，梦游症，水银化学……当然还有劳登的附体术，圣梅达尔的痉挛术和神秘的饮料。至于恶的本原——但我明白这里要触及到可能出版的系列书籍中最谨慎的部分——我会说，必须熟悉自毁的别西卜的奥秘，还有废黜的王子撒旦的奥秘，欧律诺摩斯的奥秘，摩洛的奥秘，男性和女性的梦魔。还有伊希斯、密多罗、摩耳甫斯的奥秘，萨莫色雷斯和埃莱夫西斯的奥秘。还有男性的阳具、生命之树、科学秘笈、巴风特，大槌的自然奥秘，女性生殖器、刻瑞斯、克特伊斯、帕特拉、库柏勒、阿斯塔特的自然奥秘。

加拉蒙先生向前挪动了一下身子，带着讨好的微笑说：“不要忽视诺斯替教徒……”

“当然不会，尽管就这一专门议题有很多不严肃的‘劣货’泛滥。总之，每一门健康的隐秘学说都是一个‘诺斯’ (20) 。”

“我就是这个意思。”加拉蒙说。

“有这些或许也就够了。”贝尔勃说，带着温和的疑问口气。

布拉曼蒂两颊鼓胀，突然从猿变成了仓鼠：“够了……对初涉奥秘的人可以这么说，但对已经入门的人就不够了，请原谅我玩弄了辞藻。印个五十来卷，就能够对成千上万的读者施以催眠术了，这些读者只期待着一句肯定的话……以几个亿的投资——我找的正是您，加拉蒙博士，因为我知道您愿意冒最慷慨的风险——而我作为这个系列的主编只要按百分比拿到很有限的数目……”

布拉曼蒂说的够多了，他在加拉蒙眼中已失去了任何意义。事实上，他带着满口的允诺匆匆打发了来客。雷打不动的顾问委员会将会认

真评估这一建议。

四二

但你们应当知道，不管我们说了什么，我们大家一致同意。

《哲人大会》

布拉曼蒂走后，贝尔勃才觉察到本应给他“拔掉塞子”。加拉蒙先生不明白这一表述，贝尔勃企图用一些客气礼貌的解释使他明白，但都不奏效。

“不管怎样，”加拉蒙说，“我们别这么挑剔了。那位先生没说超过五个字，我已经明白了，他不是我们要的客户。但是他说的那些作者和读者都是我们的客户，这位布拉曼蒂来此一趟坚定了我这些天来对一些问题的反复思考。先生们，就是这些。”他从抽屉里煞有介事地取出了三本书。

“这是近几年出的三本书，都很成功。第一本是英文的，我没有读过，作者是一位著名的评论家。他写了什么呢？你们看看副标题，诺斯替小说。现在再看看这部：显然是有犯罪情节的小说，一本畅销书。讲述了什么？都灵附近一座诺斯替教堂。你们知道诺斯替教徒为何许人……”他用手做了一个打住的手势，“这无关紧要，我知道他们恶魔附体就够了……我知道这个，知道，也许我太急了，但我不愿意像你们那样，我想像那位布拉曼蒂一样说话。现在，我只是出版商，而不是比较认识论的教授或者其他什么。从布拉曼蒂的谈话中我看到的最清晰、最有潜力和最有吸引力的东西，我还要说，会引人好奇的东西是什么呢？那就是把一切都归结到一起的惊人能力。他没有提到诺斯替教徒，但你们看到了，除了讲述土占、益寿丸、水银拉达梅斯之外，他本来能够讲到他们的。为什么我坚持提到这一点呢？因为我这里还有另一本书，是位有名的女记者写的，她讲了一些发生在都灵的咄咄怪事。我说的是汽车之城都灵：女巫、黑弥撒、召唤魔鬼，全是为了那些付钱的人，而不是为了中了塔兰托狼蛛毒的南方人。卡索邦，贝尔勃对我讲，您是从巴西来的，您观看过那些野蛮人撒旦式的典祭活动……那好吧，待会您和我谈谈究竟是怎么回事，不过全都是一个样。巴西就在这儿，先生们。那天，我亲自走进那家书店，叫什么名字呢，不管它了，六七年前它出

售无政府主义者、革命者、图帕马罗斯[21]、恐怖分子的书籍，还有马克思主义的书……那么，如何周转呢？就像布拉曼蒂说的那种办法。说真的，今天我们处于一个混乱的时代，如果你去一家天主教书店，以前只出售宗教教理书，哪怕现在你能在那里找到重新评价路德的书，但至少不会出售称宗教等同于欺骗的书。然而在我提到的这些书店里，出售对此深信不疑的作者的书，也出售严辞唾骂的书，只要涉及的主题是，怎么说呢……”

“奥秘的主题。”迪奥塔莱维补充说。

“就是这样，我想用词得当。我至少看到十本关于赫耳墨斯的书。而我就是来同你们商谈赫耳墨斯计划的。我们要用力划桨啦。”

“用金枝吧。”贝尔勃说。

“不完全是，”加拉蒙没有理解这个典故，“但的确是金矿。我领悟到那些人兼收并蓄，凡是像您说的奥妙莫测的东西，凡是同教科书上相反的东西都能找到。我认为这也是一种文化方面的义务：我并非有志于成为大善人，可我想在这黑暗的年月里给予某个人一种信仰，一线照亮超自然的光芒……加拉蒙出版社一直肩负有科学的使命……”

贝尔勃坚持自己的观点：“我原本以为您考虑的是马努齐奥。”

“两者都考虑。听我说。我在那家书店里寻找了一阵子，然后我又到另一家书店，非常像样的书店，却有满架子关于隐秘学说的书籍。就这一主题，大学水平的研究成果旁边陈列着由像布拉曼蒂那样的人撰写的书。现在我们分析一下：那个布拉曼蒂可能从来都没有见过那些大学里的作者，但他读过他们的书，他读了那些书，就好像他们是同等的。他们是这么一种人，无论告诉他们什么事，他们都会认为这同他们有关，就如同一对配偶在吵架，嚷嚷着要离婚，而他们养的猫却认为他们是在讨论它早餐时吃动物内脏的问题。您也看到了，贝尔勃，您提到圣殿，他立即就说好吧，还有圣殿骑士、喀巴拉、博彩和咖啡渣。他们无所不食。杂食性。您看布拉曼蒂的面孔：啮齿动物。偌大的公众可分为两大类，我已经看到他们从我眼前成群结队地走过，走在最前面的是那些写书的人，马努齐奥在这里张开双臂欢迎。只要让人知道你策划一个丛书，就足以吸引他们，可以拟一个标题，我们想想看……”

“绿闪石档案。”迪奥塔莱维说。

“什么？不，太难理解了，比如对我来说，它什么也不是，要取一

个有助于联想的名称。”

“揭开面纱的伊希斯。”我说。

“揭开面纱的伊希斯！念起来很响亮，卡索邦，好样的。让人想到图坦卡蒙和金字塔里刻有圣甲壳虫的宝石。以揭开面纱的伊希斯为题，封面稍微带点魔法的意味，但不能太过分。我们再往下说。然后是第二类，买书的人。好吧，我的朋友们，你们说，马努齐奥出版社对那些买书的人不感兴趣。已经盖棺定论了吗？这次我们马努齐奥出版社能大卖，先生们，那将会是质的飞跃！最后剩下科学层面上的研究，加拉蒙出版社就粉墨登场了。在历史研究和其他大学系列丛书之外，我们找一个严肃认真的顾问，每年出版三四本书，这是一套严肃认真的丛书，标题很明白，但并不浮华……”

“赫耳墨斯秘义书。”迪奥塔莱维说。

“好极了。古典，高雅。你们会问我既然马努齐奥出版社可以赚钱，为什么还要让加拉蒙出版社花钱。但是一套严肃的丛书是一个诱饵，吸引那些有见识的人提出好选题，开辟道路，然后又吸引另一些人，布拉曼蒂之流将被引向马努齐奥。我认为‘赫耳墨斯计划’是一个完美的计划，是一种利润可观的正当业务，可以巩固两家出版社之间的理念交往……先生们，干活吧。去跑书店吧，编写参考书吧，查查图书目录，看看在其他国家是怎么做的……而后，谁知道将有多少人带着某种宝贝从你们面前列队而过，你们要将对我们没什么用的人摆脱掉。卡索邦，听我的，在金属史中，我们也要安插一点炼金术之类的东西。金子是金属，我愿相信。以后再做评论，你们知道，我对于批评、建议、置疑是很开明和欢迎的，正如文化人之间的惯常做法。从此时此刻起，就开始实施计划吧。格拉齐亚女士，让那位已等候了两小时的先生进来吧，不应该这样对待一位‘作者’！”他说，同时打开门，尽量让客厅里等待的人能够听到。

四三

在街上相遇的人……秘密地从事“黑魔法”活动，同那些黑暗幽灵结合或者至少寻求与之结合，以满足其野心、仇恨、爱情的欲望，一句话，就是为了作恶。

若－卡·于斯曼，为朱尔·布瓦《撒旦崇拜与魔法》一书所做的序言

一八九五年，第Ⅷ—Ⅸ页

我曾经认为“赫耳墨斯计划”只是一个匆匆草拟的创意。我当时对加拉蒙先生还不了解。当我在以后的日子里泡在图书馆里查阅关于金属的插图时，在马努齐奥出版社，他们已经开工了。

两个月之后，我在贝尔勃的桌子上看到了一期刚出版的《南意大利的帕尔纳索斯》杂志，上面刊登了一篇长文《隐秘学说的复兴》，著名的赫耳墨斯主义学者莫埃比乌斯博士——贝尔勃的新笔名，他赚到了“赫耳墨斯计划”的第一笔小钱——在文中谈到隐秘学说在现代奇迹般的复兴，并宣称马努齐奥打算沿着这条思路推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新丛书。

在此期间，加拉蒙先生给赫耳墨斯主义、星占学、塔罗牌、不明飞行物学等各杂志发出了一系列信函，使用了任意的署名，询问关于由马努齐奥出版社宣布出版的新丛书的消息。为此，杂志的编辑们给他打电话打听消息，而他则故作神秘，说还不能透露第一批书的十个标题，虽然它们已经在印刷了。于是，隐秘学说的世界就自然被不停响起的阵阵鼓声所惊扰，“赫耳墨斯计划”已经传开了。

“让我们乔装打扮成一朵花吧，”加拉蒙先生在挂有世界地图的房间里接待了我们，“蜜蜂就会纷纷飞来。”

但这还不是全部。加拉蒙想叫我们看折页宣传册：很简单，四页，但用铜版纸印刷。第一页上再现丛书封面的图标，在黑色的背景上打上烫金的印记（加拉蒙解释说它叫‘所罗门五角星符’），册页边用许多交叉的卍字形（加拉蒙解释说亚洲的卍字形象征太阳，是吉祥的标志，与纳粹如同钟表指针那样的标志不一样）装饰。在上方的标题处写着：“在天上与地上有更多的东西……”小册子内页上赞颂马努齐奥出版社如何以服务于文化事业为荣，还有一些强有力的口号强调这样的事实——现代世界要求的确定性，要比科学能提供给人们的更深刻、更明显：“来自埃及、迦勒底、西藏的被遗忘的智慧——为了西方的精神复兴。”

贝尔勃问，这些宣传册打算送给谁，加拉蒙微笑着，他的微笑，像贝尔勃说的，犹如阿萨姆王公被打入地狱的灵魂的微笑：“我让人从法国给我寄来一本年鉴，上面有当今世界上所有秘密团会的情况介绍，你们不要问我，为什么秘密社团资料会出现在公开年鉴上，瞧，这不就

是，亨利·韦里耶出版社，上面有地址、电话号码、邮编。贝尔勃，不如由您看看，把无关的东西删掉，因为我看到还有耶稣会、主业会、烧炭党和扶轮社，要找出所有与隐秘学说沾边的团体，我已经标出了一些。”

他翻阅着：“对，这里：绝对主义者（他们信奉变形），美国加利福尼亚的埃提乌斯协会（同火星有心灵感应联系），瑞士洛桑的阿斯塔拉（宣誓绝对机密）、英国的大西岛人（寻求失去的幸福）、加利福尼亚的圣殿密室建造者（炼金术、喀巴拉、星占学），佩皮尼昂的E. B.俱乐部（信奉爱神及冥山的守护神哈托尔），莫勒的以利法·列维俱乐部（我不知道列维是谁，也许是那个法国人类学家），图卢兹圣殿骑士联盟，高卢德鲁伊特社团，杰里科唯灵论者修会，摩门教徒（有一次我在侦探小说中读到了他们，也许现在已不复存在了），伦敦和布鲁塞尔主教冠教会，洛杉矶撒旦教会……总之，我还要继续说下去吗？”

“它们真的全都存在？”贝尔勃问。

“还不止这些。干活去吧，列个最终名单，然后我们发宣传册。即便外国的也列上。在那些人中间，消息传得很快。现在只要做一件事。到一些对路的书店去转悠，不仅同店员谈，还要同顾客聊。在谈话中要透露有这样一套丛书。”

迪奥塔莱维向他表示，他们不能这样抛头露面，要找外貌平庸的推销员，于是加拉蒙说去寻找这种人：“只要是免费的就行。”

一返回办公室，贝尔勃就评论说，真有雄心壮志啊。不过地下的诸神在为我们护驾呢。正在此刻，洛伦扎·佩雷格里尼进来了，从未有过的春风满面，贝尔勃也容光焕发了。她看到了宣传册，并对它发生了兴趣。

当她知道了毗邻出版社的计划时，顿时来了精神：“多好啊，我有一位非常热情的朋友，是前图帕马罗斯成员，他在一家叫‘皮卡特里克斯’的杂志社工作，经常带我去参加招魂集会。我同一种美妙的灵媒外质建立了友谊，现在它一成形，就来呼唤我。”

贝尔勃看着洛伦扎好像要问她什么，却欲言又止。我想，他可能已经习惯听到洛伦扎谈论她那些令人担忧的交往，决定只去操心可能给他的爱情（他爱她吗？）蒙上阴影的事。在提及《皮卡特里克斯》这件事上，他除了看到上校的幽灵飘过之外，还隐约看到了那个过于热情的乌

拉圭人的身影。但是洛伦扎已经在说别的事了。我们得知她经常去那些出售“揭开面纱的伊希斯”想要出版的书籍的小书店里逛悠。

“你们知道那里可真热闹，”她说，“我在那里找到了草药治病和制造何蒙库鲁兹的说明，就好像浮士德同特洛伊的海伦那样。唉，亚科波，我们也干吧，我是多么想从你身上要个何蒙库鲁兹啊，然后我们就像养一只短脚猎犬一样养育它。很容易，那本书上说，只要收集一点人的精子装在试管里就行了，我想这对你来说不会很难，傻瓜，不要脸红，然后同马脂混合，马脂好像是一种分必……分必……”

“是分泌物。”迪奥塔莱维补充说。

“可能吗？总之，是怀孕的母马分泌出来的那种东西，我明白，这会困难一些，如果我是怀孕母马的话，我可不愿意让人来收集我的分泌物，特别是一些不认识的人，但是可以找到包装好的马脂，像琼脂那样。然后全都放进一个器皿中，浸渍四十天，你就会看到一个小人、一个胚胎逐渐形成，再过两个月就变成了一个非常可爱的何蒙库鲁兹了，它从器皿中出来，听候你的吩咐——我想它们应该长生不老，你想想看，你死后，它甚至会给你的坟墓送去鲜花！”

“在那些书店里，你还看到什么人了？”贝尔勃问道。

“奇妙的人，他们同天使交谈，制造金子，还有专业巫师，都有一副专业巫师的面孔……”

“怎么还有专业巫师的面孔？”

“一般来讲，他们有一个鹰钩鼻、俄罗斯人的眉毛、鹰眼、披肩发，就像画家一度时兴的那样，还有胡须，但并不浓重，在下巴与面颊之间有几点雀斑，八字胡向前翘起，又成绺地落到嘴唇上，这是必然的，因为嘴唇向外翻起得很厉害，这些可怜人牙齿向外突出，还都有点交错。他们有这样的牙齿本不应笑的，但他们会温柔地微笑，不过眼睛（我对你们说过是鹰眼，对吗？）看你时，会使你发毛。”

“赫耳墨斯的面孔。”迪奥塔莱维评论道。

“是吗？那么你们看。当有人进来询问一本书有没有时，比如是关于驱逐恶灵的祈祷书，他们就立即向书店店员说出准确的书名，可书店正好没有。不过，如果你同他们交朋友，问他们这书是否真的有用，他们就会带着理解的神态微笑着，像聊起孩子那样，告诉你对这类书要小心谨慎。然后给你引述神鬼加害他们朋友的可怕故事，看到你害怕了，

他们又会安抚你说，在很多情况下，那只是一阵歇斯底里。总之，你永远不会明白，他们是相信还是不相信。书店店员常常会赠送给我一些香，有一次，一个店员还给了我一个防备毒眼的象牙小手。”

“那么，如果有机会的话，”贝尔勃对她说，“当你逛那些书店时，你问问他们是否知道马努齐奥出版社要出的新丛书，再让他们看看宣传册。”

洛伦扎带上十多本宣传册走了。我可以想象，在之后几周内她干得很卖力，但我没想到，事情会发展得那么快。没过几个月，格拉齐亚女士已经无力招架那些“魔鬼作者”了，这是我们对隐秘学派自费作者的称呼。他们受天性驱使，成群结队而来。

四四

> 按照五角星符的最高礼仪，本着积极与消极的精神，借助阿拉伯酋长和阿革劳罗斯呼唤联盟法典的力量。回到祭坛，念诵以诺信徒招魂经：Ol Sonuf Vaorsag Goho Iad Balt，Lonsh Calz Vonpho，Sobra Z-ol Ror I Ta Nazps，od Graa Ta Malprg … Ds Hol-q Qaa Nothoa Zimz，Od Commah Ta Nopbloh Zien …
>
> 伊思雷尔·雷加尔迪《黄金黎明赫耳墨斯修会的教导、典礼和仪式的原始叙述》，隐形仪式，圣保罗，卢埃林出版社，一九八六年，第四二三页

我们真走运，我们进行的第一次交谈质量就非常高，至少从我们追求的启蒙宗旨来看是如此。

我们“三剑客”全到齐了，我、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在客人进门时，我们差一点惊叫起来。客人有一副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描绘的赫耳墨斯的面孔，而且还穿一身黑。

他进来时小心翼翼地观察着周围环境，并做了自我介绍（卡迈斯特莱斯教授）。在回答“什么学科的教授”的提问时，他做了一个含混的手势，好像要我们为他保密似的。“请你们原谅，”他说，“我不知道你们关注这个问题是从纯技术与商业的角度出发的，还是你们与某些神秘团体有联系……”

我们让他放心。“从我这方面讲，还是谨慎为妙，”他说，“但我并

不想同某个‘东圣团’扯上关系。”然后，面对我们的不解和疑惑，“东圣团是东方圣殿骑士团，最后一批自称为阿莱斯特·克劳利信徒的小集团……我看，你们同……毫不相干，最好是这样，你们将不会有偏见。”他应我们之请坐了下来，“因为你们看，现在我要推荐的是一部勇敢反对克劳利的作品。我们大家，包括我在内，仍然是受《法之书》启示的忠实信徒，也许你们知道，这本书是一九〇四年由一位叫阿瓦兹的高智贤人在开罗向克劳利口述的。如今东圣团的追随者仍奉此书为经典，它有四个版本，第一版是在巴尔干战争爆发前九个月出版的，第二版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九个月出版的，第三版是在中日战争前九个月出版的，而第四版则是在西班牙内战大屠杀前九个月出版的……”

我忍不住交叉手指。他发现了这一动作，露出了哀伤的笑容：“我理解你们的疑虑。鉴于现在我建议你们出版该书的第五个版本，谁知道再过九个月将发生什么事呢？什么都不会发生，你们大可放心，因为我重新推荐的是经过增补的《法之书》，因为造访我的人不是一般的高智贤人，我有幸得到了最高本原的亲自造访，亦称胡尔－帕尔－卡拉特，它可能是拉－胡尔－库特神秘的替身或孪生兄弟。为了避免不吉的影响，我唯一关心的是我的这部作品能够在冬至时出版。”

“这可以考虑。”贝尔勃带着鼓励的口气说。

“我真感到高兴。这本书将在神秘主义的圈子里引起轰动，因为正如你们知道的，我的神秘思想的来源要比克劳利更严肃、更令人信服。我不明白克劳利怎么能够在作品中放进魔鬼的仪式而不提及神剑的仪式呢。只有拔剑出鞘，才能理解何谓‘马哈普拉拉亚’，也就是贡茶利尼蛇的第三只眼睛。而且在他的灵数学中，全部都是以兽名数目为基础的，没有考虑‘新数字’：九十三，一一八，四四四，八六八和一〇〇一。”

“这些数字有什么意义呢？”激动的迪奥塔莱维立即发问。

“啊，”卡迈斯特莱斯教授说，“正如第一版的《法之书》所言，每一个数字都是无限的，没有区别！”

“明白了，”贝尔勃说，“但您有没有想过，所有这一切对一般读者来说有点太晦涩了吗？”

卡迈斯特莱斯差点没有从座椅上跳起来：“但这绝对是必不可少的。谁要是没有应有的素养而去解读这些秘密，那他就会跌入深渊！以隐晦的方式将它们公之于世，我已经是在冒险了，请你们相信我。我在崇拜魔鬼的环境里活动，但我比克劳利更彻底，你们将会看到我写的关

于‘魔鬼大集会’的章节、圣殿装饰的规定、同红衣女郎的肉体结合以及她骑的那头魔鬼。克劳利写到所谓违背自然的肉欲大会就中断了，我却想将典礼推进到超越我们所认识的恶，我已经触及到了不可思议的边缘，哥埃提亚的绝对纯洁性，也是低级阿翁和沙－巴－弗特的最高门槛……”

对贝尔勃来说，此刻只剩探询一下卡迈斯特莱斯出资的可能性了。他玩弄辞藻，绕了好大的圈子，最后发现，此人像布拉曼蒂一样，没有任何自己筹资的意愿。这样便进入了脱钩阶段，我们以温和的语气，要求将打印的手稿留一星期以供研究，然后再定夺。但一听这话，卡迈斯特莱斯将打印稿紧抱在胸前，说他从未被人如此不信任地对待过，他走了出去，并让我们明白他有不一般的手段能让我们为羞辱他感到懊悔。

不过，在短时间内，我们已经收到了十多件敲定为自费作者的手稿。需要选择一下，因为我们也希望它们能大卖。由于不可能审阅全部手稿，我们参看了目录，浏览后交流了彼此的发现。

四五

由此产生一个非同寻常的问题。古埃及人知道电吗？

彼得·科罗希莫《无时间的土地》

米兰，苏加尔出版社，一九六四年，第一一一页

“我发现了一部关于消失文明和神秘国家的稿件，”贝尔勃说，“一开始，存在过‘穆’大陆，是在澳大利亚一带，大迁徙潮从那里向四处扩散。一股涌向阿瓦隆岛，一股涌向高加索和印度河发源地，然后还有凯尔特人、埃及文明的创造者和大西岛人……”

“老古董了：那些写过‘穆’大陆的先生们我手头要多少有多少。”我说。

“但这个作者可能会自费。而且关于希腊人向尤卡坦迁徙的那一章写得很精彩，它讲述了在奇琴伊察找到一个武士浮雕，很像是古罗马军团的士兵。像两滴水似的一模一样……”

“世界上所有的头盔不是有羽毛就是有马鬃，”迪奥塔莱维说，“这

不是证据。”

“对你来说如此，但对他来说不然。他在所有文明中都发现了蛇崇拜，并由此推断它们有一个共同的起源……”

“谁没有喜欢过蛇呢？”迪奥塔莱维说，“自然不包括‘神选的子民’。”

“对，那些人崇拜牛犊。”

“那是一时软弱。我相反会摒弃这个选题，哪怕他愿意自费出版。凯尔特研究，雅利安主义，迦利－由迦时期，西方的没落和党卫军。有可能是我想多了，但我认为他是纳粹分子。”

“对加拉蒙来说，不一定是一种禁忌。”

“是的，但凡事都有个限度。不过，我倒看到一部关于地精、水神、火神、小精灵、女气精、仙女的稿件……不过，也涉及了雅利安文明的起源。看来党卫军起源于‘七矮人’。”

“不是‘七矮人’，而是尼伯龙根人。”

“但那人说到的是爱尔兰的‘小矮人’。仙女是邪恶的，小矮人是善良的，只是会捉弄人。”

“先不谈这个。卡索邦，您看到了什么呢？”

“只看到一部关于克里斯托夫·哥伦布的很有趣的稿件：分析他的签字，发现它甚至影射了金字塔。他的本意是要重建耶路撒冷的圣殿，因为他是流亡在外的圣殿骑士的大团长。鉴于众所周知，他是葡萄牙的犹太人，因而是喀巴拉专家，他召唤护身符平息了暴风骤雨，征服了坏血病。我没有看有关喀巴拉的书稿，因为我想迪奥塔莱维看过了。”

“全是用从《梦的钥匙》之类的蹩脚书中拷贝下来的错误的希伯来字母写成的。”

“注意，我们正在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选择书稿。而不是搞文献学。也许魔鬼作者喜欢从《梦的钥匙》中抽出来的希伯来字母。至于所有关于共济会的内容，我都没有把握。加拉蒙先生要我谨慎行事，不愿介入各种不同的习俗礼仪之间的争议。不过，我不会忽视这份关于卢尔德石窟中的共济会象征的书稿。还有这份精彩书稿，关于一位贵族，很可能是圣日耳曼伯爵，他是富兰克林和拉法耶特的密友，他在美国国旗发明的那一刻现身了。他能对国旗上星星的含义解释得很清楚，却对那

些条条含糊其词。”

“圣日耳曼伯爵！”我说，“留神，留神！”

“为什么？您认识他？”

“如果我说认识他，您是不会相信的。不谈这个了。我这里有一本给现代科学挑错的可怕大书稿，洋洋洒洒四百页：原子，犹太人的谎言，爱因斯坦的错误和能源的秘密，伽利略的幻觉和月亮与太阳的非物质性。”

“要说这类题材的话，”迪奥塔莱维说，“我最喜欢的是对福特科学的回顾。”

“是关于什么的？”

“关于一个叫查尔斯·霍伊·福特的人，他收集了大量难以解释的现象。在英国伯明翰下的青蛙雨、在一些山脊上的神秘阶梯和吸盘印痕、岁差的不规则、陨石上的铭文、黑色的雪、带血的暴雨狂风、在巴勒莫上空八千米高处飞翔的生物、海上发光的车轮、巨人的遗骸、法国的枯叶瀑布、在苏门答腊下的活物雨，自然还有在马丘比丘和其他南美山顶上的痕迹，它们证实在史前曾有大型宇宙飞船在此地降落过。在宇宙中，不是只有我们存在。”

“这倒不坏，”贝尔勃说，“让我惊讶的是关于金字塔的这五百页书稿。你们知道吗？胡夫金字塔位于北纬三十度，这条纬线穿过的陆地数量是最多的。胡夫金字塔中的几何比例和亚马孙河流域的石画窟的几何比例相同。埃及拥有两条有羽毛的蛇，一条缠绕在图坦卡蒙的宝座上，另一条在萨卡拉金字塔上，它们和魁扎尔科亚特尔 (22) 有关。”

“魁扎尔科亚特尔同亚马孙河有什么关系呢？它不是墨西哥的万神庙吗？”我问道。

“咳，也许我漏掉了一个关键。另外，如何解释复活节岛上的雕像同凯尔特人的巨石相似呢？波利尼西亚人信奉的神祇之一被称为‘亚’，这明显是犹太人的‘约德’，就如古匈牙利的大神、善神‘约一夫’。一份墨西哥的古老手稿显示，地球是一个由海洋围绕着的正方形，在大地中心有一座金字塔，基座刻有阿兹特兰的碑文，类似阿特拉斯山或大西岛。为什么在大西洋两岸都有金字塔呢？”

“因为建金字塔比建圆球容易。因为风吹出的沙丘都是金字塔形

的，而不是帕台农神庙形的。”

“我憎恶启蒙运动精神。”迪奥塔莱维说。

“我继续讲。在史前埃及，太阳船就是雪橇。由于埃及没有雪，所以雪橇的起源应是在北方。你看圣诞老人的雪橇。”

我不让步：“但在发明轮子前，雪橇也用在沙地上。”

“不要打断我。书稿上说，首先需要弄清楚类似情况，然后再寻找原因。归根结底，原因是科学的。古埃及人已经知道了电，否则他们有心无力。一个德国工程师负责巴格达的下水道工程，他发现了一些萨珊王朝时代的电池到现在还能使用。在巴比伦的文物发掘地出土了四千年前制造的蓄电池。最后，发现了约柜是一种电箱，能够产生五百伏的电。”

“我在一部电影中已经看到了。”

“那么怎么样？您认为那些电影编剧是哪里来的创意呢？约柜是用洋槐木做成的，内外用金箔包好——使用同电容器相同的原理，两个导体之间由绝缘体隔开，陈放在干燥的地方，在那里电场强度达到了五百到六百伏／米。据说，波尔塞纳通过使用电力赶走了一种叫做伏特的可怕动物，从而解放了他的王国。”

“因此，伏特选择了这个有异国情调的绰号。以前他叫斯兹马尔兹林·卡拉斯纳波尔斯基。”

“严肃点吧。除了那些手稿以外，我这里还有一叠信函，透露了圣女贞德与《女预言者之书》的关系，犹太教法典中的魔鬼夜妖与雌雄同体的伟大母亲之间的关系，遗传密码与火星文字之间、植物的秘密灵智、宇宙复兴和心理分析之间的关系，从一种新兴的天使学的视角看马克思与尼采之间的关系，黄金分割与马泰拉的岩壁、康德与隐秘学说、埃莱夫西斯祭谷物神的神秘仪式与爵士乐、卡廖斯特罗与原子能、同性恋与诺斯替、假人与阶级斗争之间的关系，最后归结为一部关于圣杯与圣心的八卷巨著。”

“这本书想告诉人们什么呢？是说圣杯寓意圣心还是圣心寓意圣杯呢？”

“我知道并欣赏其中的差异，但我认为两者对它都适用。总之，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或许应当听听加拉蒙先生的看法。”

我们听他讲。他说，原则上不应丢掉任何东西，要听听大家的想法。

“你们看，这些稿件中的大部分在重复我们在火车站书报摊上都能找到的东西，”我说，“就连那些出过书的作者也相互抄袭，一个作者为另一个作者的观点提供佐证，所有人都把杨布利克斯的一句话当作决定性的证据。”

“那又怎样呢？”加拉蒙说，“您想向读者贩卖一些他们不了解的东西吗？‘揭开面纱的伊希斯’丛书讲述的正是别人反复谈论的东西。它们互相印证，所以就是真的。不要相信独创性。”

“同意，”贝尔勃说，“不过还要知道什么是显而易见的，什么不是。我们需要有顾问帮忙。”

“哪种类型的顾问呢？”

“我也不知道。他应当比魔鬼作者麻木，但要了解他们的世界。而且他还要告诉我们，在赫耳墨斯秘义书中我们应当瞄准什么。一位研究文艺复兴赫耳墨斯主义的严肃学者……”

“说得好，”迪奥塔莱维对他说，“然后，你第一次将圣杯与圣心交到他手上，他就摔门扬长而去。”

“不见得。”

“我认识适宜的人选，”我说，“他当然学识渊博，也会认真严肃地对待这种事，但是姿态高雅，我还可以说带点嘲讽。我是在巴西遇到他的，现在他应该在米兰。我有他的电话号码。”

“同他接触一下。”加拉蒙说，“谨慎一点，这还取决于价码。而且还要利用他为非凡的金属探险助一臂之力。”

阿列埃再次听到我的声音，好像很高兴。他打听媚人的安帕罗的消息，我腼腆地让他明白那已经是过去的事了，他表示歉意，又很有礼貌地讲到，一个年轻人总能容光焕发地开辟生活中的新篇章。我向他提到了一个出版计划。他表现出兴趣，说很愿意见见我们，并约好在他家里会面。

从赫耳墨斯计划诞生起直到那一天，我背着半个世界逍遥自在，十分惬意。现在，“他们”开始算账了。我也是一只蜜蜂，奔向一朵花，但

我并不知道那是朵什么花。

四六

在白天，你多次接近青蛙，并诵经祈祷。你请求青蛙完成你所期望的奇迹……在此期间，你剪一个十字架，将青蛙置于其上作为牺牲品来祭神。

摘自阿莱斯特·克劳利的一种仪式

阿列埃住在苏萨广场附近：一条不起眼的小路，一幢十九世纪末风格的简朴花叶饰小楼。一位身着条纹上衣的老仆人给我们开了门，并把我们引进一间小客厅，请我们在那里等待伯爵。

“原来他是伯爵。”贝尔勃小声说。

“我没有告诉过您吗？他是复活的圣日耳曼伯爵。”

“如果他从来没死过，那就不可能复活。”迪奥塔莱维果断干脆，“不会是那个流浪的犹太人亚哈随鲁吧？”

“据一些人称，圣日耳曼伯爵也曾是亚哈随鲁。”

“您看？”

阿列埃进来了，他总是衣冠楚楚。他同我们握手，并表示歉意：一次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枯燥乏味的会见使他不得不在自己的书房里再多待上十多分钟。他让仆人给我们送上咖啡，并请我们坐下。然后，他又拉开沉重的旧皮帐幔出去了。帐幔后面没有门，我们喝咖啡时，从隔壁房间传来了激动的话音。起初，为了不去听他们说话，我们大声交谈，后来，贝尔勃觉察到我们大声说话可能会对他们造成干扰。我们静默了一瞬间，听到的一个声音和一句话引起了我们的好奇心。迪奥塔莱维站起来，假装欣赏挂在墙上的一幅十七世纪的版画，它刚好就在帐幔旁边。上面画的是一个山洞，一些朝圣者正登上七个台阶入内。过了片刻，我们三人都假装在研究那幅版画。

我们听到说话的那个人一定是布拉曼蒂，他说：“总之，我不会向任何人家里送去魔鬼！”

那天，我们意识到布拉曼蒂不仅有一张猿的面孔，而且还有猿的声

音。

另一个声音很陌生，有着浓重的法语口音，声调刺耳，几近歇斯底里。突然阿列埃的声音插进了对话中，他轻声细语，意在斡旋调解。

“先生们，听我说，”现在阿列埃说，“你们来求助于我的裁决，我深感荣幸，但是在这种情况下，请你们听我说。首先，您，亲爱的皮埃尔，请允许我说，写那封信至少是不够谨慎……”

“事情非常简单，伯爵先生，”带法语口音的声音回答，“这位布拉曼蒂先生在一本我们都推崇的杂志上写了一篇文章，对一些撒旦追随者出言讽刺，说他们偷圣体饼，却甚至不相信上帝是真实存在的，是为了将圣体饼变成银子而寻找遁词。咳，现在大家都知道了，唯一为人们公认的撒旦追随者教会是由我这个小小的牛祭祭司和亡灵引路人掌管的，而且，人们知道我的教会不搞庸俗的撒旦崇拜，不拿圣体饼做蹩脚菜，那是圣叙尔皮斯教堂的多克莱议事司铎才干的事。我在信中说，我们不是陈腐的撒旦追随者，不崇拜‘邪恶的大老板’，我们不需要仿效罗马教会摆圣体饼盒或穿祭披。我们更多的是帕拉迪奥主义者，但全世界都知道，对我们来说，撒旦是善的本原，很可能阿多尼斯才是恶的本原，因为这个世界是他创造的，而撒旦企图对抗他……”

“那好吧，”布拉曼蒂激动地说，“我对您说，我可能犯了轻率的过错，但这不表示您能用巫术来威胁我。”

“得了吧！我那是一个隐喻，反倒是您给我施了魔法！”

“唉，看，我和我的同行要浪费时间到处撵小鬼了！我们实行的是‘高级魔法教义和仪式’，我们不是女巫！”

“伯爵先生，您来评评理。谁都知道，布拉曼蒂先生同布特鲁神父有交往，而您也很清楚，人们说这位神父把耶稣受难图文在脚掌上，以便能踩着我们的上帝行走，或者说踩着他的……呵，七天前，我在杜·桑格莱阿勒书店遇到这位所谓的神父，您知道，他对我微笑的样子比平常更滑头滑脑，他对我说，好吧，好吧，哪一天晚上，我们联系……但哪一天晚上是什么意思呢？意思是过两个晚上探访开始，我正要上床睡觉，却感到脸上被什么液体拍了一下，你们知道那是一种很容易识别的喷射物。”

“您肯定是鞋底擦到地毯上了。”

“啊，对呀。那为什么那些小装饰品什么的都飞起来了呢，一个蒸

馏器打到了我头上，我的巴风特石膏像也跌落在地上，这是我那可怜的先父的纪念品。在墙上还出现了一些红色的字迹，是一些我不敢复述的下流话，为什么会有这些呢？你们非常清楚，仅仅一年前，已故的格罗先生指控那位神父用粪便制作糊剂，请原谅我这么说，而神父扬言要置他于死地——两周以后，可怜的格罗先生神秘地死去了。这位布特鲁神父调制有毒物质，由里昂的马丁教徒召集的荣誉陪审团也确认了这一事实……”

“基于诬蔑……”布拉曼蒂说。

“啊，瞧您说的！这类案件的审判总是有根有据……”

“对，但是格罗先生因为长期酗酒患了肝硬化，已到了晚期，这一点在法庭上并未提及。”

“别太天真了！巫术是通过自然渠道进行的，如果一个人患了肝硬化，巫术就去收拾患病的器官，这是巫术的初级常识……”

“那么所有死于肝硬化的人都是善良的布特鲁的罪过，别笑死人了！”

“那就请您给我讲讲那两周在里昂发生了什么事。改为俗用的礼拜堂，印着神的四个字母名字的圣餐面饼，您的那位布特鲁身着带有反十字的大红袍，还有他的私人通灵者奥尔科特夫人，在她的额头上就显出了三叉戟，那些空圣餐杯盛满了血，神父则借信徒们的嘴像乌鸦似的呱呱乱叫……是真有其事，还是胡编乱造？”

“亲爱的朋友，您读了太多于斯曼的书吧！”布拉曼蒂笑了起来，“那是一个文化事件，是对历史的追忆，就如同威卡教学校和德鲁伊特寄宿学校的庆典！”

“哦，威尼斯的狂欢节……”

我们听到了一阵喧闹，好像布拉曼蒂扑向了对手，而阿列埃则尽力拦阻他。“您看他，您看他，”那个法国人以尖厉的嗓音嚷道，“但布拉曼蒂，您要小心，问问您的朋友布特鲁出了什么事吧！您还不知道吧，他进了医院。问问他，谁打烂了他的脸！尽管我不搞你们那一套用咒语召唤魔鬼的玩意儿，但我也略懂一点法术，当我明白我的房子已被魔法入侵时，我就在地板上画了一个圈来防御。鉴于我不信邪，而你们这些装神弄鬼的人却相信，于是我又把加尔默罗无袖法衣取下来，在上面画了符咒，以邪压邪，唉对。您的那位神父可倒了大霉了！”

“您看！您看！”布拉曼蒂上气接不上下气地说，“是他在搞妖术！”

“先生们，够了，”阿列埃开口了，语气和蔼而坚定，“现在你们都听我说。你们知道，我是多么欣赏从认知层面上重温这些已废弃的仪式，对我来说，撒旦追随者教会或者说撒旦修会，应当超越恶魔研究的区别而受到同样的尊重。你们知道我在这个问题上持怀疑态度，但归根结底我们都属于同样的精神骑士圈子，我呼吁你们要有一点最起码的团结精神。而且，先生们，你们竟然把‘黑暗王子’扯进个人恩怨！如果果真如此，那就太幼稚可笑了！算了，那都是隐秘哲学学者的无稽之谈。你们的表现真像庸俗的共济会成员。布特鲁脱离了修会，我们可以坦率地讲，而您，亲爱的布拉曼蒂，如果有机会的话，请劝他把为博伊托的歌剧《梅菲斯特》所做的道具卖给旧货商吧……”

“唉呀，唉呀，说得对，”法国人冷笑地说，“C'est de la brocanterie [(23)] …”

“让我们重新评判一下这些事实。曾经有过一场被我们称之为礼拜仪式的形式主义辩论，引得群情激昂，但我们不要捕风捉影。您看，亲爱的皮埃尔，我事实上并未排除在您家里有外物的存在，这再正常不过了，但稍有常识就可以用促狭鬼 [(24)] 来解释这一切……”

“唉，我并不排除这一点，”布拉曼蒂说，“在这段时间的天相……”

“好吧！来，握握手，来个兄弟般的拥抱。”

我们听到相互道歉的低语声。“您是知道的，”布拉曼蒂说，“有时为了认清谁是真心实意地希望领悟奥秘，甚至要诉诸民间习俗。就连那些什么都不信的法国大东方社的商人也搞仪式。”

“当然，仪式，唉，哈……”

“但现在已经不是克劳利的时代了，懂吗？”阿列埃说，“我现在要失陪了，我还有别的客人。”

我们很快退回到沙发上，庄重而若无其事地等待阿列埃的到来。

四七

我们要做出最大努力，在这七个量内找到一种秩序，这秩

序高效、充分而又与众不同，能够永远保持头脑清醒和记忆无碍……这种高超无比的安排，不仅为我们保存了事物、言语和艺术交付我们的东西……而且还会给我们真正的智慧。

朱里奥·卡米洛·德勒米尼奥《剧作构想》

佛罗伦萨，托伦蒂诺，一五五〇年，序言

过了几分钟，阿列埃进来了。“亲爱的朋友们，请你们原谅。我刚刚从一场不太愉快的争论中脱身。正如我的朋友卡索邦知道的，我自认是一个研究宗教史的学者，于是就经常有一些人跑来求助于我的开导，也许更多的是看重了我的见识而不是我的学说。有趣的是，你们知道，在研究智慧的信徒中，有时不乏特别的人物……我指的不是寻求先验慰藉的老学究或者精神忧郁症患者，而是学问高深、睿智敏锐的人。不过他们却沉湎于夜间的幻想，模糊了传统的真理与意外的‘群岛’之间的界线。我刚才会见的人就一些幼稚的假设争论不休。唉，正如人们说的，家家有本难念的经。但现在请你们到我的小书房里来，那里的氛围更舒适和谐，适合谈话。”

他掀起了皮帐幔，让我们进入另一个房间。我们不会称它为“小书房”，它很宽敞，陈放着古色古香的精致书架，上面摆满了各种精装书籍，自然全是有年代的了。使我更为惊叹的还不是书籍，而是摆满玻璃柜的不知为何物的小东西，好像是一些石头、一些小动物，我们没弄清是填充而成的，还是木乃伊，抑或是精工细做的仿制品。这一切都沉浸在散射的朦胧光芒里。这光好像是从房间深处一个有竖框的大玻璃窗户透进来的。玻璃窗镶有泛透明琥珀色的菱形图案。从竖框玻璃窗透进来的光同放在堆满纸张的深色桃花心木桌上的大台灯的光线交汇在一起。这种台灯经常可以在古老的图书馆阅览室里看到，绿色的圆形灯罩，能向书页上投射椭圆形的白光，使周围掩映在乳色的阴影中。这两种非天然光线的变幻，非但没有使天花板上的彩色装饰暗淡下来，相反在一定程度上使它们更亮丽鲜艳。

那是一个拱形的穹顶，装饰物从四面由有着金色柱头的砖红色圆柱支撑着。在天花板上分七个部分的逼真画有着波希米亚风情，而整个大厅有一种丧仪礼拜堂的色调，弥漫着触摸不到的罪恶感和忧伤的肉欲气氛。

“这是我的小剧场，”阿列埃说，“带有文艺复兴的幻想风格，呈现出视觉的百科全书，宇宙的文选。这里不仅是一处居所，还是一台回忆

的机器。你们看到的形象同其他形象适当结合后，无一不揭示和概述了某个世界的谜团。你们看这排人像，画家想画得与曼托瓦宫中一样：这是三十六颗旬星，天上的主宰。为了与之相呼应，也出于对传统的尊崇，自从我找到了这些不知是何人制作的漂亮的复制品，我就希望玻璃橱中与天花板上的形象相吻合的小东西也能够概括宇宙的基本元素，空气、水、土与火。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这优雅的蝾螈出现在这里，这是我一个亲密的朋友制作的动物标本杰作，还有稍晚一些时候仿照真正的希洛汽转球精制而成的微型复制品。空气充在球内，如果将起闸门作用的小酒精炉加热，空气就会从侧面的小嘴里冒出来，推动它转动。真是一件有魔法的器具，古埃及教士已经在他们的圣殿里使用了，正如很多著名的书籍中多次提到的那样。他们利用它来假装奇迹，而人们会崇拜这一奇迹，但是真正的奇迹存在于调控秘密的、普通的、空中的、基本的机理以及空气与火等元素的金科玉律之中。这就是智慧，我们的先人和炼金术士拥有这种智慧，回旋加速器的建造者却失去了它。于是，我把目光投向了我这个记忆剧场，它是让过去伟大精神深深迷恋的更多其他记忆的产物，这一点我清楚。我比所谓的学识渊博之士知道的还要多。我知道正因为在下面，所以也在上面。再没有什么需要了解的了。”

他请我们吸古巴雪茄，形状奇特，不是直的，而是弯的，皱皱的，尽管又肥又大，油脂很重。我们发出了几声赞叹，迪奥塔莱维走向书架。

“哦，”阿列埃说，“这只是一个小图书室罢了，正如你们所见，只有不超过两百本书，在我家人居住的房子里倒有比这好一点的图书室。但不瞒你们说，这些全是珍本善本，所以自然不是随意码放的，而是根据图象和物体排列次序。”

迪奥塔莱维有点胆怯地抚摸一套书。“请吧，”阿列埃说，“尽管打开看看吧！这是亚大纳西·基歇尔的《埃及俄狄浦斯》，你们知道，他是赫拉波伦之后第一个试图解读象形文字的人。他是一个魅力十足的人。我本希望把我这个小小的图书室办成他的精品博物馆，现在那种博物馆应该是没有了，因为谁不懂得去寻求，他就不会找到……真是一个非常招人喜欢的对话者。那天他是多么得意，因为他发现这个象形文字的意思是‘俄塞里斯的福祉来自于神圣仪式和圣贤的连枷……’后来那个拨弄是非的商博良来了，他极为令人憎恶，充满孩童般的虚荣心，请相信我。他坚持认为这个符号只不过代表法老的名字而已。现代人贬低神

圣象征的做法是多么的幼稚。这部作品并不算太珍稀：它的价值不及一辆奔驰车。还是看看这本书吧，孔拉兹《永恒智慧圆形剧场》，一五九五年初版，据说世界上仅存两部。这是第三部。这本伯内修斯的《地球之神圣》是第一版。每当晚上我看书中那些插图时，就会有一种神秘的幽闭感。我们的地球深奥莫测……想象不到，是吧？我看迪奥塔莱维先生为维吉尼的《数字契约》里那些希伯来文字母所吸引。那么您看这本：克诺尔·克里斯蒂安·冯·罗森洛兹的《喀巴拉揭秘》第一版。你们当然知道，这本书在本世纪初部分地被那个可恶的麦格雷戈·马瑟斯以拙劣的文笔译成了英文发行……你们了解那种丑恶的秘密聚会吸引了很多英国唯美主义者，‘黄金黎明’。这样一帮文件伪造者只会带来无穷无尽的堕落退化，从‘启明星’到阿·克劳利的撒旦教会，这群人呼唤鬼神以期得到一些忠于vice anglais [(25)] 的贵族的恩施。亲爱的朋友们，你们知道从事这方面的研究会遇到多少可疑的人，如果你们出版这方面的著作，就会有切身体会。”

贝尔勃利用阿列埃提供的这一良机切入主题。他告诉他，加拉蒙出版社希望每年出版几本，用他的话来说，秘教方面的书。

“啊，秘教。”阿列埃微笑着说，贝尔勃有点脸红。

“我们该说……赫耳墨斯主义？”

“啊，赫耳墨斯主义。”阿列埃微笑着附和。

“好吧，”贝尔勃说，“也许我用词不当，但您一定明白是什么类型的书。”

“是呀，”阿列埃仍在微笑地说，“没有类型。只有知识。你们打算出版的书是对没有退化败坏的知识进行一次检阅。也许对你们来讲，只是一个选题而已，但如果我介入这件事，那对我来说就是对真理的探究，就是对圣杯的追寻。”

贝尔勃提醒说，就像渔民撒网，收网时也可能捞到空贝壳和塑料袋，加拉蒙出版社很可能收到很多严肃性颇受置疑的书稿，所以要找一位严格的审稿人分辨良莠，还要去芜存精，因为有一家关系很好的出版社希望我们将一些不太重要的作者转荐给他们……自然还要考虑该支付多少报酬合适。

“感谢上苍，我靠年金维生，有好奇心，但也谨慎小心。在我的探索过程中，只要找到另一本孔拉兹的书，或者另一个蝾螈标本，抑或独

角鲸的角（我羞于收藏这种东西，但甚至在维也纳的珍宝展也把它当做独角兽的角来展览）就够了。我在一笔简短愉快交易中得到的比你们能给我的十年咨询报酬还要多。我将怀着谦卑之心来审阅你们的稿件。我相信，就算再平淡无奇的书稿，我也会发现它的亮点，哪怕不是真理，至少会有离奇古怪的谎言，而这两者常常是相通的。我只会对不言自明的东西感到无趣，而你们将为此给我补偿。根据我经历的无趣程度，我将在年终寄出一份简短的账单，我将把它保持在象征性的限度内。如果你们认为太过分了，给我送一箱好葡萄酒也行。”

贝尔勃不知如何是好。他习惯于同爱抱怨的贪婪顾问打交道。他从公文包中抽出了一本很厚的打印稿。

“我不太想让您过于乐观。您看这个，我认为是比较典型的。”

阿列埃浏览起了打印书稿：“金字塔的秘语……让我们看看目录……方尖顶上的方尖锥……卡那封勋爵之死……希罗多德的证言……”他又合上了书稿，“你们读完了吗？”

“前些天我快速浏览了一下。”贝尔勃说。

阿列埃将书稿还给了贝尔勃：“那么，您听听我的概述是否准确。”他坐在了写字台后面，把手伸进背心口袋里，掏出了我在巴西时见过的那个鼻烟瓶，他在那纤细的尖手指间把玩，这手指此前刚刚抚摸过他那些钟爱的书籍，他抬眼欣赏天花板上的装饰画，让我感到他好像在背诵一本久已熟悉的书。

“这本书的作者应当提到了皮亚齐·史密斯在一八六四年发现了金字塔秘传的神圣尺寸。请允许我只引述整数，在我这个年纪，记忆力开始出问题了……真是独一无二，它们的基座是方形的，边长二三二米。最初高度为一四八米。如果我们转换成埃及人神圣的腕尺 (26) ，那么基座边长就成了三六六腕尺，也就是闰年一年的天数。皮亚齐·史密斯认为，高度乘以十的九次方之后是地球到太阳的距离：一亿四千八百万公里。在那个年代，这已是非常近似的数字了，因为现在计算的结果是一亿四千九百五十万公里，而且还不能说现代人的计算就一定准确。基座除以一块石头的宽度为三六五。基座周长九三一米。再将它除以高度的两倍得出三点一四，这是圆周率π的数值。太妙了，不是吗？”

贝尔勃有点尴尬地微笑说：“这不可能！请告诉我，您怎么做到的……”

“让阿列埃博士说下去，亚科波。”迪奥塔莱维关切地说。

阿列埃以有教养的微笑感谢他。他一边说，一边漫不经心地看着天花板，但我感到，他目光的巡视既非不经意，也非偶然。他的眼睛追寻着一个形迹，似乎是在图象中解读他假装在记忆中发掘的东西。

四八

现在，大金字塔从尖顶到基座为161000000000埃及寸。从亚当到如今，地球上生活过多少人呢？比较近似的数值将在153000000000和171000000000之间。

皮亚齐·史密斯《我们对大金字塔的继承》

伦敦，伊斯比斯特，一八八〇年，第五八三页

“我可以想象，您的作者认为胡夫金字塔的高度同每一侧面面积的平方根相等。当然这都应该用步尺测量，比较接近埃及和希伯来的腕尺，而不是用米，因为米是在现代发明的一种抽象量度。一埃及腕尺等于一点七二八步尺。如果我们并不知道准确的高度，我们可以从塔尖入手，它是一个置于大金字塔顶端以形成尖顶的小金字塔，用金子或在其他阳光下闪耀金光的金属做成。现在用小金字塔的高度乘以整个金字塔的高度，再将所得乘以十的五次方即可得出地球赤道周长。不仅如此，如果拿基座周长乘以二十四的三次方后再除以二，就得出了地球半径的平均值。再者将金字塔基座的面积乘以九十六再乘以十的八次方，就得出一亿九千六百八十一万平方米，恰好是地球的面积。是这样的吗？”

贝尔勃平时喜欢用从电影里学到的话来表达自己的惊愕，那是他观看由詹姆斯·卡格尼导演的《胜利之歌》这部原版电影时学到的：“I am flabbergasted! [(27)] ”他就这么脱口而出了。显然，阿列埃也很熟悉这句英语俗语，因为他难以掩饰自己的得意，丝毫不以这种虚荣之举为耻。“亲爱的朋友们，”他说，“任何一位先生编写关于金字塔的奥秘一书时，他所能说的只怕是现在妇孺皆知的东西。如果他能讲出点新东西来，我反倒会惊讶。”

“所以，”贝尔勃迟疑了一下说，“这位先生讲述的是已知真理。”

“真理？”阿列埃笑了，又打开了他那装有扭曲、美味的雪茄的小盒

子。“Quid est veritas [28] ，正如我多年前的熟人所说。那里面一部分是废话。首先，如果将金字塔基座的精确数值除以高度的精确数值的两倍，把小数点后面的也计算进去，不会得出圆周率的数值，而是三点一四一七二五四。差别不大，但很重要。另外，皮亚齐·史密斯的门徒弗林德斯·皮特里也测量过英国巨石阵，他说，有一天，他意外地发现他的导师为了使他的测量数据更精确，锉平了皇室前厅突出的花岗岩……也许这只是流言蜚语，但是皮亚齐·史密斯可不是一个能让人信赖的人，只要看看他如何打领带就知道了。不过在诸多无稽之谈中也会有无懈可击的真相。先生们，请你们跟我到窗前来好吗？”

他像演戏似的拉开了百叶窗，请我们临窗远眺在一条小街和林荫大道拐角处的木质小报亭。那里大约出售梅拉诺彩票。

“先生们，”他说，“我请你们去测量一下那间报亭。你们将会看到柜台的长度为一四九厘米，也就是说，是地球与太阳之间距离的千亿分之一。后面的高度除以窗户的宽度176÷56=3.14。前面的高度为十九分米，也就相当于希腊历周期的年数。前面两个尖脊和后面两个尖脊的高度总和为190×2+176×2=732，那将是普瓦捷大捷之年。柜台的厚度为三点一〇厘米，窗框的宽度为八点八厘米。将整数用字母表中对应的字母代替，就构成了$C_{10}H_8$，也就是樟脑丸的分子式。”

“这简直神了，”我说，“您试过吗？”

“没有。”阿列埃说，“一个叫让－皮埃尔·亚当的人测量过另一间报亭。我可以想象，所有报亭的大小都差不多。可以随心所欲地玩数字游戏。如果我有九这个神圣的数字而想得出一三一四，就是雅克·德·莫莱被处火刑的日子——这个日子对像我这样公开声称忠于圣殿骑士传统的人来说是很珍视的——我怎么做呢？我将它乘以一四六，这是迦太基注定被摧毁的日子。如何获取得数呢？我将一三一四除以二，除以三，等等，直到我找到满意的数字为止，我还可以将一三一四除以六点二八，它是三点一四的两倍，得出二〇九。这是帕加马国王阿塔罗斯一世加入反马其顿联盟的年份。满意了吧？”

“那么您不相信任何数字命理学啰？”迪奥塔莱维失望地说。

“我？我坚信不疑，我认为宇宙就是一场数字应和的非凡演奏会，而解读数字、象征性地解释数字是优越的认知途径。但是如果世界的上下两界是一个对应系统，其中一切都是相互关联的话，自然，报亭和金字塔，这两种人类的产物都会不自觉地在它们的结构中复制宇宙的和

谐。这些所谓的金字塔学家以难以置信的复杂方法揭示了一种率直的真理，非常古老、早已为人熟知的真理。研究和发现的逻辑是扭曲的，因为它是科学的逻辑。智慧的逻辑不需要发现，因为它已经知道了。为什么要证明必然如此的东西呢？如果有什么秘密，那一定更深奥。你们这些作者只会肤浅地看问题。我可以想象，他也会重复古埃及人知道电的离奇故事……”

“我不会再问您是如何猜到的。”

“您看？他们满足于电力之说，正如什么马可尼工程师那样。关于放射性的假设就没那么天真幼稚，那是一个很有趣的推测，与电的假设不同的是它解释了图坦卡蒙的诅咒，古埃及人是如何将金字塔的大石头抬上去的呢？用电击的方法将巨石搬上去的，还是采用核裂变让它们飞起来的呢？古埃及人找到了战胜重力的方法，他们掌握了悬浮的奥秘。另一种形态的能量……我们知道，迦勒底祭司纯粹通过声音来启动神圣的机器，而卡纳克和底比斯的祭司可以用自己的声音把圣殿的大门打开——你们想想，‘芝麻开门’的传说指的不就是这个吗？”

“那么？”贝尔勃问。

“亲爱的朋友，这正是我要说的。电、放射物、原子能，真正领悟的人知道，它们是隐喻、是表面的掩饰、是因袭的谎言，最多是祖传的、被遗忘的某种力量的可悲替代物，而他们在寻求这种力量，终有一天，他们将会认识它。也许我们还需要再谈谈，”他迟疑了一下，“各种地下潮流。”

“什么？”我们中不知谁问道。

阿列埃好像有点失望：“你们看？我本来希望，在你们的候选人中有人能告诉我一些更有趣的事情。我觉得天色已晚。好吧，我的朋友们，咱们说好了，其余的就是来自一个老学究的离题的闲言碎语了。”

正当我们握手之际，仆人进来了，咬着他的耳朵窃窃私语了几句。“啊，那位亲爱的女士，”阿列埃说，“我竟忘了这事。让她稍等片刻……不，不要在前厅，在土耳其小客厅里。”

那位亲爱的女士应当对这房子很熟悉，因为她已来到图书室的门槛上，在白天即将逝去的半明半暗的光线里，甚至一眼也未瞧我们就径直稳步走向阿列埃，她媚态十足地抚摸了他的面颊，然后对他说：“西莫内，你可不要把我冷落在前厅啊！”她就是洛伦扎·佩雷格里尼。

阿列埃稍微后退了一下，吻了她的手，然后指着我们对她说，“亲爱的，我的宝贝索菲亚，您知道您该把这当自己家，您到哪里都会蓬荜增辉。但我正在送别客人呢。”

洛伦扎这才注意到我们，并做了一个欣喜的问候手势——我从来没有见过她的意外表情或者尴尬神态。“啊，太好了，”她说，“你们也认识我的朋友！亚科波，你好吧。”（她没有问他过得如何，而是直接回答了。）

我看到贝尔勃的脸色都白了。我们道别，阿列埃说很高兴能有共同的相识。“我认为我们这位共同的朋友是我有幸认识的最纯粹的造物。她那么清新，请允许我这个老学究的幻想，她就是被放逐的索菲亚在这个地球上的化身。但我的宝贝索菲亚，我还没有来得及提醒您，我应诺的晚宴推迟了几个星期。我很抱歉。”

“没关系，”洛伦扎说，“我会等的。你们去酒吧吗？”她问我们，或者不如说吩咐我们，“好吧，我在这里还要待半小时左右，我想请西莫内给我一点万灵药，你们也该试一试，但据说只是为神选之人准备的。稍后我就赶去和你们会合。”

阿列埃像一位宽厚的叔叔一样微笑着，他让她随意坐，并把我们送到门口。

我们又来到大街上，并坐我的车向皮拉德酒吧驶去。贝尔勃一言不发。整个行程中我们都没有说话，但在酒吧的柜台上不得不打破沉默。

“我原本无意把你们送到一个疯子手里。”我说。

“不。”贝尔勃说，“那是一个敏锐细心的人。只是他生活在一个与我们截然不同的世界里。”然后阴郁地补充说，“或者说几乎是那样。”

四九

“圣殿传统”本身公设圣殿骑士的传统，精神的和入会骑士的传统……

亨利·科尔班《圣殿与沉思》

巴黎，弗拉马里翁出版社，一九八〇年，第三七三页

“我想我已经了解您那位阿列埃了，卡索邦，”迪奥塔莱维说，在皮拉德酒吧，他要了一杯白葡萄起泡酒，我们大家都担心他的精神健康，“他对神秘学说感兴趣，不信任人云亦云的人和门外汉。但是正如我们今天本不应偷听到的，他贬低他们，又倾听他们，批评他们，却没有同他们疏远。”

“今天，阿列埃先生、伯爵、侯爵或者不管怎么称呼，宣告了一个关键的表述。”贝尔勃说，“精神骑士。他贬低他们，但是又感到有一种精神骑士之间的联系把他同他们结合在一起。我认为我已读懂了他。”

“从何说起？”我们问道。

贝尔勃现在已是三杯马丁尼杜松子酒下肚了（他坚称晚上要喝威士忌，因它有镇静与引人沉思的效果，而马丁尼杜松子酒则是傍晚喝的，因为它能使人精神振奋）。他开始讲述他在×××的童年，正如有一次他同我讲述的那样。

“那是在一九四三年与一九四五年间，我是说从法西斯向民主过渡的期间，后来又是萨洛共和国专制统治时期，不过那时在山上还有游击战。这段历史开始时我只有十一岁，生活在卡尔洛姑父家。我们原本住在城市里，但在一九四三年，轰炸与炮击连绵不断，我母亲决定——用当时的说法——疏散。在×××居住着卡尔洛姑父和卡泰莉娜姑妈。卡尔洛姑父出身于农民家庭，他继承了×××的一处住宅，还有一些土地，已经按分益耕种制交由一个叫阿德里诺·卡乃帕的人耕种。分益佃农耕种土地、收获粮食、酿制葡萄酒，将收益的一半交给土地所有者。他们的关系很紧张，因为很明显：分益佃农认为自己受了剥削，而土地所有者也不满，因为他只能享有他的土地收益的一半。土地所有者仇视分益佃农，分益佃农也仇视土地所有者。但是他们还是和平共处着，就像我姑父的情况那样。一九一四年卡尔洛姑父应征当了阿尔卑斯山猎步兵。他有着皮埃蒙特人的粗犷脾性，视义务和祖国高于一切，他先是中尉，而后升了上尉。不久，在一次战斗中，他在一个呆头呆脑的士兵身旁，这个士兵把手榴弹弄爆炸了——否则人们为什么会称它为手榴弹呢？总之，正被拖到义冢掩埋时，一个男护士发现他还活着，于是把他送到战地医院，医生们摘掉了已掉出眼窝还有一丝相连的眼球，截去了一只手臂，据卡泰莉娜姑妈讲，医生还在他的头皮下嵌进一块金属片，因为颅骨缺了一块。总之，这既是外科手术的杰作，也成就了一位英雄。他荣获了银质勋章和意大利王冠骑士十字勋章，而在战后，他的就业也有了保障，在一个公共行政管理部门工作。卡尔洛姑父后来成了×××的税务

局长，他继承了遗产并住进了祖传的宅子，就在阿德里诺·卡乃帕家旁边。

“作为税务局长的卡尔洛姑父在当地还很有名望。而作为战争致残者和意大利王冠骑士勋章获得者，他同政府关系颇为融洽，当时恰好是法西斯专制统治政府。那么卡尔洛姑父是法西斯吗？

“就像人们在一九六八年说的，法西斯主义提高了退伍军人的地位，给他们授勋，提升职务，所以我们可以说卡尔洛姑父是一个温和的法西斯分子。这足以引起反法西斯者阿德里诺·卡乃帕的仇视，这是十分明白的道理。阿德里诺每年都要去姑父那里共同商定收益申报。他在试图以几十个鸡蛋诱惑姑妈之后，去姑父的办公室时带着同谋和自信的神态。当他出现在卡尔洛姑父面前时，后者不仅是收买不了的英雄，而且比其他任何人更了解卡乃帕在一年中窃取了他多少财富，他一个子儿也不会饶了他。阿德里诺·卡乃帕自认为是专制统治的受害者，开始散布诽谤卡尔洛姑父的谣言。他们从早到晚抬头不见低头见，但彼此不再问候了。双方的接触由卡泰莉娜姑妈维系，在我们来到之后，又加上了我的母亲——阿德里诺·卡乃帕对我母亲表现出他全部的热情和理解，对她身为魔鬼的小姨子深表同情。姑父每天晚上六点回家，总是穿着双排扣灰色套装，戴着礼帽，手里拿着还未看过的《新闻报》。他像阿尔卑斯山猎步兵那样，灰色的双眼盯着要征服的山峰，挺着腰板行走。他从正在花园长条凳上坐着歇凉的阿德里诺·卡乃帕面前走过，就好像没有看见他似的。然后在一楼门口同卡乃帕夫人打了个照面，他礼节性地脱了一下帽子致意。每晚如此，年复一年。”

已经八点了，洛伦扎还没有如约而至。贝尔勃已是五杯马丁尼杜松子酒下肚了。

“一九四三年来到了。一天早晨，卡尔洛姑父进了我们的房间，他用一个重重的吻唤醒了我，说，我的孩子，你想知道今年最大的消息吗？他们推翻了墨索里尼。我从来都没有弄清楚，卡尔洛姑父是否为此难过。他是一个正直的公民和国家公仆。即使他感到痛苦，他也不会说，他继续为巴多格里奥 [29] 政府管辖着税务局。后来九月八日来到了，我们居住的地区落到了‘社会共和国’手里，卡尔洛姑父又适应新形势，为‘社会共和国’收税。这样，阿德里诺·卡乃帕利用他同山上第一批游击队组织接触的机会，扬言要狠狠报复。我们这些孩子那时还不知道谁是游击队员。大家都在谈论游击队员，但谁也没有见过。人们提到一个叫特尔齐（自然是一个绰号，正如那时常有的，很多人都说，他是从

连环画《特尔齐》借用的，特尔齐是迪克·菲尔米内 (30) 的朋友）的人，他是巴多格里奥人马中的一个头头，是前宪兵队的上士，在反法西斯和党卫军的初期战役中失去了一条腿，他曾指挥×××周围山丘上的所有游击分队。不幸的事情降临了。有一天，游击队出现在当地。他们从山上下来，走在各条街道上，他们还没固定的统一着装，只系着天蓝色头巾，冲锋枪连续朝天射击，宣告他们的到来。消息不胫而走，各家都闭门不出，因为人们还不知道他们是什么样的人。卡泰莉娜姑妈表现出了某种程度的忧虑，归根结底，他们自称是阿德里诺·卡乃帕的朋友，或者至少阿德里诺·卡乃帕自称是他们的朋友，他们不会伤害姑父吧？事与愿违。我们被告知，接近十一点的时候，有一队游击队端着冲锋枪开进税务局，并逮捕了姑父，然后不知把他带到了什么地方。姑妈瘫软在床上，开始口吐白沫，声称卡尔洛姑父就要被打死了。只要用步枪托打一下，皮下的那块金属片就会被打掉，他就会一命呜呼。听到姑妈的喊叫声，阿德里诺·卡乃帕和妻子儿女都来了。姑妈朝着他吼叫，骂他是犹大，指责他向游击队告发了姑父，因为姑父为‘社会共和国’收过税，阿德里诺·卡乃帕向诸多神灵起誓说那不是真的，但是看来他感到自己有责任，因为他到处散播这一消息。姑妈把他轰了出去。阿德里诺·卡乃帕哭泣着，他求助于我的母亲，提起他多次以很低的价格转卖给我母亲兔子或鸡，我母亲此时恰如其分地沉默不语，姑妈仍不断口吐白沫。我也在哭泣。终于，两小时的受难之后，我们听到了一声喊叫，卡尔洛姑父单手握把骑着自行车出现了，好像是刚散步归来似的。他立即就发现花园里乱哄哄的，他沉下脸问究竟出了什么事。他和我们这一带的人一样憎恶小题大作。他上楼走近姑妈的病床边，姑妈此时仍在痛苦地乱蹬她那瘦削的双腿，他忙问她为何如此激动不安。”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事情是这样的，特尔齐的游击队员可能收集到了阿德里诺·卡乃帕散布的窃窃议论，把卡尔洛姑父看成了是法西斯政府在当地的代表，因此逮捕了他，想给全镇人一个教训。卡尔洛姑父被带上一辆卡车运到城外去见特尔齐，他的多枚战争勋章闪闪发光，右手握着冲锋枪，左手拄着一根拐杖。而卡尔洛姑父——我不认为他是个精明的人——出于本能、习惯和骑士礼仪，上前一步立正并自我介绍，阿尔卑斯山猎步兵少校卡尔洛·科瓦索，战争重度残废，银质勋章获得者。特尔齐也立正致意并做了自我介绍，雷巴乌登戈上士，王室宪兵队，巴多格里奥部队贝蒂诺·里卡索里旅的旅长，铜质勋章获得者。卡尔洛姑父问，在哪里？特尔齐说出来令人敬畏：波尔多伊，少校先生，三二七高地。卡尔洛姑

父说，我的天哪，我当时在三二八高地第三团，斯特里亚岩峰！夏至的那场战斗？夏至的战斗。炮轰五指山？天杀的，我对此记忆犹新。还有圣克雷潘前夜的那场白刃战？狗日的！总之，说了一大堆往事。然后，一个缺一只臂膀，一个缺一条腿，两个人像一个人一样，向前跨了一步拥抱在一起。特尔齐告诉他，您看，骑士，您看，少校先生，您为法西斯政府收税，为入侵者效劳。您看，指挥官，卡尔洛姑父对他说，我有家室，我从中央政府领取薪金，但我身不由己呀，您设身处地地想一想，如果您是我，您会怎么做呢？亲爱的少校，特尔齐回答说，我要是您的话，也会那样做，可您看，起码您可以在实际做法上缓和一点，如果方便的话。看看吧，卡尔洛姑父说，我一点也不反对你们，你们也是意大利的儿女，是英勇的战士。我想他们彼此都已理解了，因为他们在谈到祖国时第一个字母都使用了大写。特尔齐下令给少校一辆自行车，就这样，卡尔洛姑父回到了家。阿德里诺·卡乃帕好几个月都没有露面。这，我真是不明白，精神骑士是否就是这种事，但我相信存在着一些超然物外的联系。”

五〇

因为我是第一个又是最后一个。我既被尊敬，又被憎恶。
我是妓女也是圣女。

《拿戈玛第经集》片断，6.2

洛伦扎·佩雷格里尼进来了。贝尔勃看着天花板，要了最后一杯马丁尼杜松子酒。气氛有点紧张，我想起身告辞，被洛伦扎拦住了：“不，你们都跟我来，今晚里卡尔多的新画展开幕，他开创了一种新的画风！他是一位大画家，亚科波，你认识他。”

我知道里卡尔多是谁，他是皮拉德酒吧的常客，但那时我不明白为什么贝尔勃那么专注于天花板。在解读了阿布拉菲亚里的文档之后我才知道，里卡尔多就是那个面带伤疤的男人，贝尔勃曾经没有勇气同他吵架。

洛伦扎再三吁请，画廊就离皮拉德酒吧不远，他们组织了一次真正的晚会，不，简直就是狂欢。迪奥塔莱维被搞得心烦意乱，立即说他要回家。我犹豫不决，但显然洛伦扎也想让我同他们一起去，而这使贝尔勃感到难受，因为他看到与洛伦扎面对面单独交谈的时刻就要远去了。

但我无法拒绝盛情邀请，于是我们就去了。

我不太喜欢那个里卡尔多。在六十年代初，他创作的画非常枯燥乏味，用黑色与灰色的细腻笔触描画非常呆板的几何形体，有点玩弄视觉游戏，使眼睛无所适从。标题是“构图15”，“视差17”，“欧几里得X”。一九六八年伊始，他在被学生占领的房子里举办画展，他刚刚改变了画风，现在只用黑白两色的强烈对比，笔触之间的空隙更大了，标题变成了“这只是开始”、“莫洛托夫”、“百花”。当我返回米兰之后，我看见他在一家崇拜瓦格纳医生的俱乐部里办展览。他不再使用黑色，而是在白色的构图上做文章，通过画在法布里亚诺出产的多孔纸上的突出笔触来表现对比，据他解释，这样能使画作随着光的变化凸现出不同的轮廓。标题是“模棱两可赞”、“A/横向”、“贝格胡同”与“否认15”。

那天晚上，一走进新画廊，我就明白了里卡尔多的文艺观经历了一次深刻的演变。画展的标题为“大宣言”。里卡尔多过渡到了形象艺术，色彩更为鲜艳夺目。他玩弄拿来主义，由于我不相信他会画画，我想象他在作画时先向画布上放映一幅名画的幻灯片——他在上世纪末笔法矫饰、因袭守旧的艺术家和二十世纪初象征主义艺术家之间摇摆不定。在原作的影迹上，他运用点画技巧作画，通过极微小的浓淡层次变化，一点一点地用遍整个光谱，总是从一个非常明亮、鲜红热烈的核心点开始，最后落到一个绝对的黑色上——或者相反，主要根据他想要表达的神秘的或宇宙学的概念而定。有放射出光芒的山峦，光芒的射线分散在浅淡色彩的圆形微粒中，透过同心的天空隐约可见带透明翅膀的天使们，就像法国画家多雷为但丁《神曲·天堂篇》所画的插图那样。画的标题是“贝雅特丽齐”、“神秘的玫瑰”、“但丁·加布里埃莱33”、“爱情信徒”、“阿塔诺尔”、“何蒙库鲁兹666”——唉，原来洛伦扎热爱何蒙库鲁兹乃源于此，我自言自语。最大的一幅画标题为“索菲亚”，画了一群黑天使，它们在画的底部逐渐淡去，生出被巨大苍白的手抚摸的白色生物，是模仿《格尔尼卡》中直指天空的那双手。形象混合得比较模糊，从近处看，笔触粗犷，而在两三米之外观看，效果抒情而优美。

“我是一个老古板的写实主义者，”贝尔勃低声对我说，“我只懂得蒙得里安的画。一幅非几何形体的画能说明什么呢？”

“他开始时也是画几何形的画。”我说。

“那不是几何形。那是浴室的瓷砖。”

这当儿，洛伦扎跑过去拥抱里卡尔多，他同贝尔勃互相点头致意。

人潮拥挤，画廊像纽约的阁楼，全粉刷为白色，供暖管道或水管都裸露在天花板上。天晓得把画廊复古到原来那个年代的样子要花多少钱呀。在画廊一角有一套扩音装置，放出震耳欲聋的东方音乐，我记得是用锡塔琴演奏的，旋律闻所未闻。大家都不太经意地从那些画前走过，拥向画廊深处的桌子，拿起了纸杯。我们是在较晚的时候到达的，画廊弥漫着烟味，一些女孩子不时在大厅中央跟随乐曲摇摆，但是大家都还在忙于交谈和享用丰盛的自助餐。我坐到一张沙发上，在沙发腿处躺着一个大玻璃盆，里面还有半盆水果沙拉。我尚未用晚餐，正要挖点吃，却发现了盆中央好像有一个脚印，把水果块踩扁了，就像刚铺好的路面。这不是不可能的事，因为地板已经被白葡萄酒汁溅得湿漉漉的，有的客人也已步履踉跄了。

贝尔勃捞到了一只纸杯，举步维艰，没有明显的去向，时不时地用手拍拍某个人的肩膀。他又在寻找洛伦扎了。

很少有人站着不动窝。人们都想到处转一转，就像蜂群在寻找一朵尚未知晓的花似的。我什么也不找，但我还是站起来，在人潮的推搡下移动。我看到洛伦扎在离我不远的地方闲庭信步，她像久别重逢般同这个人或那个人打招呼，高昂着头，以有点造作的近视眼的目光看人，肩膀和胸部坚挺，迈着长颈鹿式的步伐。

不一会儿，人流自然地把我挤到了桌子后面的角落里，洛伦扎和贝尔勃刚好背对着我，终于遇上了，也许纯属偶然，他们也被堵在这里了。我不知道他们是否发现了我，但在这嘈杂喧闹的背景下，任何人也听不到别人在说些什么。贝尔勃与洛伦扎自认为与别人隔绝了，而我却不得不听他们的对话。

“那么，”贝尔勃说，“你在什么地方认识了你的阿列埃？”

“我的？据我今天看到的情况来看，也是你的。只有你可以认识西莫内，而我却不可以。好样的。”

“为什么你叫他西莫内？为什么他又叫你索菲亚呢？”

“这只是一个游戏！我是通过朋友认识他的，好了吧？我觉得他很有魅力。他像对待一位公主似的亲吻我的手。他都可以做我的父亲了。”

“你要小心，不要让他成了你孩子的父亲。”

我感到这好像是我在巴伊亚同安帕罗讲的话。洛伦扎是对的。阿列

埃懂得如何亲吻一位不熟悉此礼节的年轻女士的手。

“为什么互称西莫内和索菲亚呢？”贝尔勃坚持问，“他叫西莫内吗？”

“有段非同寻常的故事。你知道吗？我们的宇宙是一次错误带来的后果，而我也难辞其咎。索菲亚曾经是神的女性部分，因为那时神更多的是女性而不是男性，是你们后来给上帝装上了胡须并称上帝为‘他’。我曾是他善良的那部分。西莫内说我想不经批准就创造一个世界，我，索菲亚，等一下，我也叫以诺。我认为我的男性部分不愿创造——也许他没有勇气，也许他阳痿——而我却不想同他结合在一起，我想单独创造世界，我想这可能是爱过头的缘故，我爱慕这个乱哄哄的宇宙。为此，我成了这个世界的灵魂。西莫内就这么说的。”

“他真好。他对所有女人都是这么说的吗？”

“不要犯傻了，他只对我这么说。因为他比你更了解我，他并不想限制我。他懂得必须让我以我的方式生活。索菲亚就是这样做的，她投身于世界的创造之中。她同原始的物质交锋了，这种物质令人生厌，但我想她并没有使用除臭剂，她不是故意的，但好像是她创造了造……叫什么来着？”

“是造物主吗？”

“对，是他。我不记得这个造物主是否为索菲亚所创造，或者他已经存在了，而她催促他去创造世界，然后我们享受这世界的欢乐。造物主本是一个没条理的人，不懂得应当如何创造世界，甚至本来就不应当去创造世界，因为物质是邪恶的，他并没有被允许插手其中。总之，他还是做成了他做成的那个东西，而索菲亚则身陷其中，成了世界的‘俘虏’。”

洛伦扎不停地说，并喝了很多酒。当很多人闭着眼睛在大厅中央缓慢地舞动身躯时，每隔两分钟，里卡尔多就从她面前走过，向她的杯中添点什么。贝尔勃企图阻止他，说洛伦扎已经喝得够多了，但里卡尔多笑着摇头，而她则抗辩说她比亚科波酒量大，因为她更年轻。

“好吧，好吧，”贝尔勃说，“不听爷爷的话。听西莫内的话吧。他还对你说了些什么呢？”

“说我是世界的囚徒，甚至是邪恶天使的俘虏……因为在这个故事中，天使是邪恶的，因为它们帮助造物主起哄……邪恶天使把我劫持在

它们中间，它们不想让我逃走，叫我受苦受难。但是不时地会有人认出我来。像西莫内。他说，一千年前，他已碰到过一次——因为我还没有告诉过你，西莫内实际上是一个永远不会死去的人，你知道他看到过多少事……”

“当然，当然。但现在你不能再喝了。”

“嘘……有一次西莫内在推罗的一家妓院里找到了当妓女的我，当时我叫埃莱娜。”

“这是那位先生告诉你的？而你还很满意。请允许我吻吻您的手吧，我那讨厌的宇宙小娼妓……多么温文尔雅的男士。”

“权当小娼妓是埃莱娜。在那个年代，娼妓就是指自由的女人，毫无枷锁，是知识分子，是不愿做家庭主妇的人。你也知道那时娼妓是交际花，是主持沙龙的女人。按今天的说法就是搞公关的女人。你称一个搞公关的女人为妓女，就好像她们和为过路的卡车司机燃起火堆的那种妓女没差别吗？”

这时，里卡尔多又从她身边经过，并挽住了她的一只臂膀。“来跳舞吧。”他说。

他们来到了大厅中央，迷惘地缓步舞动，像是敲击着一面鼓。但里卡尔多不时把她拉向自己，一只手占有性地搂住了她的脖子，而她则闭上双眼顺从地任其所为，她的面容泛起了红光，头向后仰，披肩长发径直垂了下来。贝尔勃则一支接一支地猛抽烟。

过了一会儿，洛伦扎搂住了里卡尔多的腰，让他缓慢地移动步伐，直至离贝尔勃只有一步之遥。他们继续跳舞，洛伦扎从他手中接过纸杯。她左手搂着里卡尔多，右手拿着纸杯，回过头来看亚科波，眼睛湿漉漉的，好像哭了，但还是在微笑……她同他说话。

“也许这并不是唯一一次，你知道吗？”

“唯一一次什么？”贝尔勃问道。

“就是他遇见了索菲亚。多少个世纪之后，西莫内还成了纪尧姆·波斯特尔。”

“是一个送信的人 (31) 吗？”

“白痴。他是文艺复兴时期一个博学多才的人，他会读犹太语……”

“希伯来语。”

“这有什么关系？他读起来就像小孩子读米老鼠的故事一样。易如反掌。好吧，在威尼斯的一家医院里，他遇到了一个目不识丁的老女仆，他的若安娜，他看着她说，就是她，我知道了，她是索菲亚，埃诺伊娅的新化身，是世界的‘伟大母亲’，她下凡来到我们中间，是为了拯救具有女性灵魂的整个世界。波斯特尔就这样把若安娜带在身边，大家都说他是疯子，但他毫不在乎，他崇敬她，他要把她从天使的禁锢中解放出来，当她去世时，他朝着太阳盯视了一个小时，而且好多天饮食不进，他被若安娜占据，虽然她已经不在了，但仿佛仍然活着，因为她永远在那里，她萦回在世界上，不知何时就会再次出现，像人们所说，化为肉身……这难道不是个可歌可泣的故事吗？”

“我泪如雨下。你那么喜欢成为索菲亚吗？”

“但我这也是为了你呀，亲爱的。你知不知道在认识我之前，你那些领带多吓人，肩膀上都是头屑？”

里卡尔多搂住了她的脖子。“我可以参与你们的交谈吗？”他说。

“你老实点跳舞吧。你是我的纵欲工具。”

“正合我意。”

贝尔勃继续讲，就好像另一个人不存在似的：“这么说，你是他的娼妓，他的负责公关的女权主义者，而他则是你的西莫内。”

“我不叫西莫内，”里卡尔多说话时，好像嘴里有一团浆糊似的。

“我们不是在说你，”贝尔勃说。我已经有点因他而不自在了。他平时在自己的感情问题上是如此的敏感，现在正把他的争风吃醋呈现在一个证人面前，甚至是一个情敌面前。但从这最后一句话中我发现他通过把自己暴露在另一个人面前——在真正的对手另有其人的情况下——是在用唯一可行的方式，重申他对洛伦扎的占有。

这时，洛伦扎在又向别人要了一杯酒之后回答：“但那是一个游戏。而我爱的是你。”

“谢天谢地你不恨我。听着，我想回家了，我的肠胃不太舒服。我仍然是低级物质的俘虏。西莫内对我没有任何的应诺。你也同我一起走吗？”

“我们再待一会儿吧。这是多么美好的时刻。你不感到快乐吗？而

且我还没有好好看过那些画呢。你看到了没有？里卡尔多还为我画了一幅呢。”

“我还有好多事想在你身上做呢。”里卡尔多说。

“你真庸俗。你离我远点。我正在同亚科波说话呢。亚科波，我的天哪，只有你能同你的朋友玩智力游戏，我就不能吗？谁把我当成了推罗的娼妓呢？是你。”

“我敢打赌。是我。是我把你推到一些老先生的怀抱里。”

“他从来没想把我拥入他的怀抱。他不是色鬼。他没有把我弄上床的欲望，而把我当成了一个才智过人的伴侣，这让你不快了。”

“卖弄风骚的女人。”

“你不应该这么说的。里卡尔多，带我去找点什么喝的。”

“不，等一等，”贝尔勃说，“现在你告诉我，你对他是不是认真的，我想知道，你是不是疯子。不要再喝了。告诉我，你是不是把他当真了，见鬼！”

“但是亲爱的，这是我和他之间的一场游戏。而且这个故事最美的就是当索菲亚明白了自己是谁时，她就从天使的暴虐束缚下解放出来了，她就可以脱离罪恶而自由行动了……”

“你停止罪恶活动了吗？”

“我求你了，过来吧。”里卡尔多说，庄重地吻她的前额。

“相反，”她回答贝尔勃说，没有看画家，“所有事情都不再是罪恶，为了摆脱肉体，可以随心所欲地做任何事，超越了善与恶。”

她推了一下里卡尔多，让他离开自己。她大声宣告：“我是索菲亚，为了摆脱天使的束缚，我要犯……犯所有的罪行，甚至最美妙的罪行！”

她有点摇摇晃晃地走到一个角落里，那里坐着一位黑衣少女，她有一双茶褐色的眼睛，白净的肤色。她把她拉到大厅中央，开始同她一起晃悠了起来。几乎是肚皮碰肚皮，手臂下垂在腰间。“我也能够爱上你。”她说，并亲吻她的嘴。

其他人在她们四周围成了一个半圆，有点激动，有人在叫喊着什么。贝尔勃坐在那里，表情难以捉摸，他像一个剧场老板一样观看着这

一幕，像观看试镜一样。他冒着汗，左眼下的肌肉在跳动，这一点我还从未注意过。当洛伦扎跳了大约五分钟之后，越来越暗示要献出自己时，他突然发怒了：“现在你给我过来。”

洛伦扎停了下来，叉开双腿，两臂前伸并高声喊叫：“我是娼妓，也是圣女！”

“你是傻瓜，”贝尔勃说着站了起来。他径直奔向她，粗暴地一把抓住了她的手腕，将她拽向门口。

“不要拉我，”她叫喊着，“我不允许你……”然后就大哭了起来，双臂扑向他的脖颈，“亲爱的，我是你的索菲亚呀，你不要为此生气……”

贝尔勃温柔地将一只手臂搭在了她的肩上，亲吻了她的一个额角，整理了一下她的长发，然后朝向大厅说：“请多包涵，她不习惯喝这么多酒。”

我在现场的人中听到了几声讥笑声。我想贝尔勃也听到了。他发现我站在门槛上，他做了某种事，我从未弄明白是为了我，或是为了其他人，抑或为了他自己。当其他人已经对他们不太注意的时候，他低声说了一句话。

他一直搂着洛伦扎的双肩，大半个侧面转向大厅，以说明事实真相的口吻低声地说：“喔喔喔。”

五一

当一位喀巴拉大学者想对你说点什么事时，不要认为他会对你讲轻浮的、庸俗的和人所共知的事，而是谜团和预言……

托马索·加尔佐尼《形形色色世俗头脑的剧场》

威尼斯，赞弗莱蒂，一五八三年，ＸＸＸⅥ

在米兰和巴黎找到的插图材料不够用。加拉蒙先生批准我再去慕尼黑的德意志博物馆查寻数日。

有几天晚上，我待在士瓦本的那些小酒吧里——在那些偌大的地下室里，一些留八字胡须、穿着短皮裤的老先生们弹奏乐器，恋人们成双成对地并肩或站或坐，手里拿着、台上摆着一升的大啤酒杯，在弥漫着

浓重猪肉气味的环境中喜笑颜开。在下午的时间里，我翻阅那些复制品的卡片。有时我会离开档案室去参观博物馆，那里再现人类能够发明出的一切。你只要按一下按键，石油勘察钻探的全景就呈现在你面前，你能进入一个真正的潜水艇，还能让行星运行，生产出酸和进行连锁化学反应——不那么哥特式、完全是未来派的工艺博物馆，一群群学生拥进来，学习并爱上了工程师这一行。

在德意志博物馆里，还可以学习所有有关矿物与采矿的知识：从一个阶梯下去进入一个矿井，完整的坑道，运送人和马的电梯，狭窄的坑道里面容消瘦憔悴、被剥削的童工（但愿是蜡像）匍匐爬行。人们沿着昏暗而看不到尽头的坑道前行，在一处无底洞一般的井坑边止步，感到毛骨悚然，几乎可以觉察到沼气的味道。以1:1的比例制造，栩栩如生。

我在一条次要的坑道里徘徊，渴望重见天日，发现有一个很眼熟的人正俯身在深渊边向下探视。那张布满皱纹的灰白色面孔并不陌生，满头白发，眼神像猫头鹰，但我感到他穿的衣服与先前不大一样，我熟悉的那副面孔好像原本镶在一件制服上，又好像在多年之后我又见到了一个还俗的神父或剃去满腮胡须的嘉布遣会修士。他也在看我，也在迟疑地端详。像这类情况中经常发生的那样，在偷偷地交换了几次眼神之后，他主动用意大利语向我打招呼。突然，我想象出他要是穿着浅黄色的长便服，就是萨隆先生了。A·萨隆，剥制师。他的工作室设在一家废弃工厂的走廊里，离我扮演文化上的马洛一角的办公室只隔几扇门。我们经常在楼梯上碰面，相互点头致意。

“真有意思，”他握着我的手说，“我们是多年的老邻居，想不到竟在千里之外的地球内脏里相会了。”

我们礼节性地交谈了几句。他好像已经非常了解我做的事，这可非同小可，因为连我自己也不确切知道。“您怎么来参观技术博物馆了？我感到你们出版社更多的是在做关于精神方面的书。”

“您怎么知道的？”

“哦，”他做了一个随意的手势，“人们都在说，我有很多客户。”

“什么人来找填充师，对不起，剥制师呢？”

“很多人。您像大家一样，会觉得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职业。但顾客还是不缺的，而且有各色人等。博物馆，私人收藏家。”

“我倒是很少在人家家里看到动物标本。”我说。

“不多吗？这取决于您造访的人家……或者取决于地下室。”

“他们都把动物标本放在地下室吗？”

“一些人是放在那里的。不是所有的马厩都在阳光或月光之下。我不信任这些客户，但您知道，这是工作……我不信任那些在地下活动的人。”

“您就为了这个在坑道里转悠吗？”

“我是在查看。我不相信地下的东西，但我想了解它们。这种机会并不多。您会对我说可以去看看罗马的地下墓窟。没有任何秘密，游者如云，而且是在教会的监控之下。还有巴黎的下水道，您去过吗？可以在星期一、星期三和每月的最后一个星期六参观，是从阿尔玛桥那里进去。这也是一条旅游者的参观路线。当然，在巴黎也有地下墓穴、地下坑道。就不用提地铁了。您从未去过拉法耶特街一四五号吗？”

“说实话，没去过。”

“在东站与北站之间，那里有点偏僻。是一栋乍一看很不起眼的楼房。只有当您仔细看时，才会发现那门看似木头做的，却原来是粉刷过的铁门，窗户里是几百年都没有住过人的空房间。从未有一丝光线。但人们从那里经过，不明就里。”

“不知道什么？”

“这是一栋假房子。只是一个正面，一个外包装，没有房顶，也没有内室。空空洞洞。只有一个烟囱口，用于通风和排放区域快铁的废气。当您明白这一切之后，您会有一种站在地狱门口的感觉，只有进入这些墙内，您才进入了地下的巴黎。我曾经在门前徘徊许久，这些门掩盖着入口，是去地心游览的起点站。您认为他们为什么这样做呢？”

“为了给地铁通风，您说过。”

“那搞几个通风口就够了。不，正是面对这些地下建筑我开始怀疑了。您知道为什么吗？”

他谈论黑暗深渊时，脸上似乎闪烁着光彩。我问他为什么怀疑那些地下坑道。

“因为如果存在‘世界的主宰者’，那他们只能是在地下，这是大家都

能猜到的真相，但很少有人敢说出口。也许唯一敢于白纸黑字地将它写出来的人是圣伊夫·德·阿尔韦德尔 (32)，您认识他吗？”

也许魔鬼作者们中，有人提起过这个人的名字，但记不太清了。

“他谈起过‘世界之王’的地下住所，‘秘密共治’的隐秘中心阿加尔塔。”萨隆说，“他无所畏惧，很自信。但是那些公开追随他的人却都被干掉了，因为他们知道得太多了。”

我们沿着坑道行走，萨隆先生一边讲，一边漫无目的地扫视沿路新通道的入口和其他矿井口，好像在这半明半暗中寻求证实他的怀疑。

“您从未想过，为什么所有现代化大城市在上个世纪都纷纷修建地铁呢？”

“为了解决交通问题。不是吗？”

“可那时连汽车都不多，人们来来往往乘马车。我本想从一个有您这样聪明才智的人那里得到一个更为洞察入微的解释！”

“您有解释吗？”

“或许吧，”萨隆先生说，他说此话时，好像很专注的样子，但又有点心不在焉。但这是中止谈话的一种方式。事实上，他觉察到他应当走了。然后在我们握手之后，他又停顿了一下，若有所思地说道：“说起来，那个上校……他叫什么来着？就是那个多年前去加拉蒙出版社同你们提到圣殿骑士宝藏的人。你们再没有关于他的消息吗？”

我好像被打了一拳似的，因为他粗暴冒失地夸耀他了解我多年来保密和埋藏了的事件和人物。我本想问他是怎么知道的，但我胆怯了。我仅仅限于看似无所谓地告诉他：“哎呀，那是一件陈年旧事，我已经忘得一干二净了。但说起来：您为什么说‘说起来’？”

“我说‘说起来’了吗？咳，对，当然，我记得他好像在地下找到了什么……”

“您怎么知道呢？”

“我不知道。我不记得是谁说的了。也许是一位顾客。当提到关于地下的什么时，我的好奇心就油然生起。我这个年龄的怪癖。晚安。”

他走了，而我则站在那里，琢磨着这次偶然相遇的意义。

五二

在喜马拉雅山的一些地区，在二十二个代表赫耳墨斯二十二个奥秘的圣殿与神圣字母表中的二十二个字母之间，阿加尔塔构成了无迹可寻的神秘的“零”……在地下陈设着一个巨大的棋盘，它几乎涵盖了地球的所有地区。

圣伊夫·德·阿尔韦德尔《印度在欧洲的使命》

巴黎，卡尔曼－莱维出版社，一八八六年，第五四至五五页

我返回后，把这次不期而遇告诉了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我们做了各种假想。萨隆是一个爱散布流言蜚语的怪人，他在某种程度上以涉猎奥秘为乐，他认识阿尔登蒂，大概就这么回事。或者：萨隆已经知道了关于阿尔登蒂失踪的一些情况，他是为让阿尔登蒂蒸发的那些人工作的。另外一个假想：萨隆是警察的线人……

然后，我们审视其他魔鬼作者，萨隆同他那些同类十分相似。

过了几天，我们在办公室会见了阿列埃，他同我们谈论贝尔勃早先给他送去的一些书稿，他对那些稿件的评论既准确严厉，又宽容大度。阿列埃很精明，他很快就明白了加拉蒙—马努齐奥出版社的双重游戏，而我们也没有向他隐瞒实情。他好像能够理解，并不以为忤。他以几点尖锐的批评就毁掉了一本书稿，然后以有教养而又玩世不恭的态度评称，它对马努齐奥出版社倒很合适。

我问他能不能给我讲讲阿加尔塔和圣伊夫·德·阿尔韦德尔。

“圣伊夫·德·阿尔韦德尔……”他说，“毫无疑问他是一个怪人。他只是内政部的一名职员，但是野心勃勃……当他同玛丽－维克图瓦结婚，我们对他的评价自然就不太好了。”

阿列埃没有忍得住。他改用第一人称讲话。他沉浸在对往事的回忆之中。

“玛丽－维克图瓦是什么人？我喜欢听流言蜚语。”贝尔勃说。

“玛丽－维克图瓦·德·里斯尼奇，当她还是欧仁妮皇后的密友时，非常漂亮。而当她同圣伊夫相遇时已五十开外了。他那时却只有三十来岁。对她来说，自然是下嫁了。不仅如此，为了给他一个头衔，她买了

一块地，我不记得在什么地方了，这块地属于一个叫阿尔韦德尔侯爵的人。在巴黎，人们唱起了关于‘小白脸’的歌曲。他靠土地收入过日子，同时潜心于实现自己的梦想。他相信有一种能够使社会更和谐的政治处方。‘秘密共治’是无政府主义的反义词。这是一个欧洲社会，由三个代表经济权力、司法权力和精神权力——即教会和科学家——的理事会共同管理。他希望这一开明的寡头政治能够消除阶级斗争。我们还听到过比这更糟的。”

“那阿加尔塔呢？”

“他说，有一天一位阿富汗的神秘人物来造访他，那人叫哈吉·沙里夫，他肯定不是阿富汗人，因为这明显是阿尔巴尼亚人的名字……是这个人向他透露了阿加尔塔这一秘密。”

“但在什么地方谈到这些事呢？”

“在《印度在欧洲的使命》一书中。这是一部对当代政治思想产生重大影响的作品。在阿加尔塔有一些地下城，靠近中心有五千名权威人士管理着它——五千这个数字显然使人联想起古梵语的神秘之源。阿加尔塔的中央圆顶从上面由类似镜子的东西照亮，这些‘镜子’只让光呈等级色阶照射进来，而我们物理学中谈到的太阳光谱只能构成全色阶。阿加尔塔的贤人研究所有的神圣语言，以便创造出宇宙通用语言——瓦丹。当他们接近过于深奥的秘密时，他们就从地面向上升起，如果他们的兄弟不及时拉住他们的话，可能碰到圆顶的拱穹而撞碎头颅。他们酝酿雷电，操纵极地间和热带间的周期性洋流，引导能量使得地球不同的经纬度地区发生偏移。他们遴选物种，创造小动物，它们具有出色的心灵和龟背，龟壳上有黄色十字，在头尾都有眼睛和嘴巴。它们是多足动物，可以向四面八方行走。圣殿骑士在分崩离析后，可能逃到了阿加尔塔避难，并在那里执行监督任务。还有别的吗？”

“但……他说的都是真的？”我问道。

“我认为他严格按照字面理解这段历史。开始我们认为那是一种夸大其词，后来，我们感到他有所影射，也许是以一种幻觉的形态暗指历史的神秘方向。人们不是说历史是一个血腥、荒谬的谜团吗？不可能，背后应当有一种意图。肯定有‘头脑’。为此，聪明人多世纪以来就想到那些‘主宰者’或者‘世界之王’，一个集体的角色，是一个稳定意愿的次第的暂时化身。肯定曾经同大型宗教团体和已消失的骑士团有联系。”

“您相信吗？”贝尔勃问道。

“比阿尔韦德尔身心更平衡的人过去和现在都在寻找‘最高未知者’。”

“能找到他们吗？”

阿列埃温厚地大笑起来：“如果他们让随便什么人认识了，那还算‘未知’吗？先生们，继续干活吧。我还有一本书稿，您看，正是有关秘密团会的。”

“是本好书吗？”贝尔勃问。

“可想而知。但对马努齐奥出版社来讲或许还行。”

五三

这个秘密协会不能公开驾驭尘世的命运，因为政府会反对，所以只好以组织秘密社团的手段来行动……这些按需建立起来的秘密团会，必要时就逐渐分成了表面看似对立的不同派别，它们轮流宣告完全对立的观点，为了分头自信地领导所有宗教、政治、经济与文学门派，为了收到共同指示，它们同一个不为人知的中心联系，在这个中心隐藏着一个强大的动力，企图以隐蔽的方式左右地球上所有统治权。

J·M·赫内－弗龙斯基，引自P·塞迪尔《玫瑰十字会的历史与教义》

鲁昂，一九三二年

有一天，我在手工作坊门口遇见了萨隆先生。那一瞬间，在黄昏的晦暗光线里，我等待着他发出猫头鹰的啸叫。他像一个老朋友似的向我问候并问我在那里工作得怎样。我随意打了个手势微笑回应，便匆匆离开了。

我的脑海里又涌现出关于阿加尔塔的想法。照阿列埃给我讲述的，圣伊夫的思想对魔鬼作者来说会具有诱惑力，但不会引起担忧。然而在慕尼黑我却从萨隆的言语与表情上看出了他的不安。

于是，我决定去一趟图书馆查找《印度在欧洲的使命》一书。

像往常一样，卡片室和问询台前人头攒动。我挤到前面，抢占了我要找的卡片抽屉，找到了索引，填了表格后把它交给了图书管理员。他

通知我说此书已经借出，像所有图书馆馆员一样，好像他还因此而洋洋得意。但正在此刻，我听到背后有一个声音说：“您看，有，我正要还它。”我回头一看。是德·安杰里斯警官。

我认出了他，他也认出了我——可以说过快了。我以前是在一个对我来说很特殊的情况下见到他的，而他却是在常规调查中与我相遇的。另外，在调查阿尔登蒂案件的那个年月里，我蓄了稀疏的胡须和长头发。多好的眼力。

难道自从我返回意大利后，他就一直在监视我吗？或者仅仅因为他善于记住别人的相貌，警察就应当培养这种观察能力，长于记忆相貌特征以及姓名……

“卡索邦先生，我们正在阅读同一些书。”

我伸出手去：“我现在是博士，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也许我会去考警察，像您那天早晨向我建议的那样。那么我就可以先借到书了。”

“只要早到就行了。”他对我说，“反正现在书已经还回来了，稍晚一点您就可拿到它。现在让我请您喝杯咖啡吧。”

盛情邀请使我有点为难，但我不能拒绝。我们去了附近一家酒吧。他问我怎么会研究印度的使命，而我想立即反问他，为什么他也关注此事，但我决定先掩护自己。我告诉他我在空闲时仍继续做圣殿骑士研究：据冯·埃申巴赫说，圣殿骑士离开欧洲后去了印度，据一些人讲他们到了阿加尔塔王国。现在最好是轮到他来揭示这个谜团了。我问他：“您怎么也对这事感兴趣呢？”

“哦，您知道，”他回答说，“自从您向我推荐那本关于圣殿骑士的书后，我就开始增强这方面的文化知识。您比我知道得更清楚，圣殿骑士自然而然会引向阿加尔塔。”中计了。然后他说：“我在开玩笑。我看这本书是有别的原因。那是因为……”他迟疑了一下，“总之，我公余时常去逛图书馆。目的是不想变成一部机器，或者不仅仅是一名警察，我请您自己组织更得体的说法。但现在还是请您给我讲讲您自己吧。”

我概括了一下我的经历，直到那神奇的金属史。

他问我：“但那家出版社，还有隔壁那家，你们不是在出版关于神秘学的书吗？”

他是怎么知道马努齐奥出版社的？难道是多年前他监视贝尔勃时收

集到的情报吗？或者他还在跟踪阿尔登蒂的线索？

“所有像阿尔登蒂上校那样向加拉蒙出版社毛遂自荐、却被加拉蒙推给马努齐奥的人，”我说，“加拉蒙先生决定把他们培育成资源。这似乎有利可图。如果您寻找像老上校那号人，在那里可以找到一大堆。”

他说：“是的，但阿尔登蒂消失了。我希望其他人可不要再蒸发了。”

“还没有，不过我想说：真不幸。警官，请您满足我的一个好奇心吧。我想在您的警察职业生涯中，人间蒸发或者更坏的情况每天都会发生。您在每个人身上花去的时间……都这样长吗？”

他显出兴致盎然的样子看着我：“是什么使您认为我还在阿尔登蒂上校的身上耗费时间呢？”

好吧，他在玩牌，并又抛出了一张牌。我要鼓起勇气，他应当摊牌了。我没有什么可输的。“快点吧，警官，”我说，“您对加拉蒙和马努齐奥出版社的情况了如指掌，您在这里寻找一本关于阿加尔塔的书……”

“为什么，那时候阿尔登蒂谈到阿加尔塔了吗？”

又中计了。事实上，阿尔登蒂也给我们讲过阿加尔塔，我还记得。但我巧妙地回避了这点：“没有，您记得吧，他讲了关于圣殿骑士的故事。”

“说得对，”他说，然后又补充说，“但您不要认为我们只在追查一个案件，直到破案为止。只在电视上会这样。当警察就像做牙医，一个病人来了，你给他打了一个洞，给他上药，让他十五天后再来，这段时间里还会有另外成百的病人接踵而来。像上校这样的案件，可以挂档长达十年，然后在侦查另一个案件的过程中，从任何人口中收集到的供词中发现一些线索，砰，头脑短路，我们就要重新考虑一下了……直到发生另一次短路为止，或者再没有发生任何短路，那么晚安。”

“而您在不久前发生短路时找到了什么呢？”

“您不认为这是一个粗鲁的问题吗？不过并无神秘可言，请您相信我。上校的事又浮出水面纯属偶然，完全是因为别的原因，我们跟踪某个人时发现他经常去皮卡特里克斯俱乐部，您应该听说过的……”

“没有，我知道它的杂志，但不清楚那个组织。发生什么事了？”

“哦，什么事也没有，没有，那是一些安分守己的人，也许有点狂热。但我记得阿尔登蒂也经常去那里——警察的才干就在这里，他能记得在哪里听到过一个名字或看到过一副面孔，哪怕隔了十年之久。所以我在想，加拉蒙出版社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就这么回事。”

“皮卡特里克斯俱乐部同你们政治警察又有什么关系呢？”

“那或许是纯洁良知的无礼放肆，但您看上去非常好奇。”

“是您邀我来喝咖啡的呀。”

“事实上，我们俩都不是在执行公务。您看，从某种观点来看，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相互关联。”我想，这真是一个精彩的赫耳墨斯主义论题。但他立即补充说，“这并不是说那些人同政治有牵连，但您知道……过去，我们去被占领的房间里搜寻‘红色旅’，去武术俱乐部搜寻‘黑色旅’，现在的情况可能相反。我们生活在一个离奇古怪的世界。我可以向您肯定地说，我的职业在十年前做起来更容易些。今天，就连在意识形态中也没有宗教了。有几次我想调到缉毒组去。至少一个海洛因贩子就是一个海洛因贩子，没什么可说的。确定不疑的价值才行得通。”

他稍微沉默了片刻，好像没有下定决心——我想。然后从口袋中掏出一个小笔记本，像是做弥撒的那种小册子。“卡索邦，您听着，您的工作就是和一班怪人打交道，您在图书馆寻找怪诞的书籍。请您帮助我。您关于‘秘密共治’知道些什么呢？”

“现在您可让我丢脸出丑啦。对此我一无所知。我只听说过圣伊夫，仅此而已。”

“您周围的人怎么谈论他呢？”

“他们就算说了，我也不知道。坦白对您说吧，我认为像法西斯。”

“事实上，很多这些论点都为‘法兰西行动’ (33) 所采纳。如果事情到此为止，那我也就渡过险境，胜利在望了。我遇到一班人在谈论‘秘密共治’，我有了一点概念。大约在一九二九年时，维维昂·波斯特尔·杜·马斯和让娜·卡努多这两个女人创建了‘北极星’集团。该集团从‘世界之王’的神话获得启发，后来又提出了一项‘秘密共治’计划：开展反资本主义的社会服务，通过合作社运动消除阶级斗争……像是一种费边社模式的社会主义，一种人格主义和共同体运动。事实上不论是北极星集团也好，还是爱尔兰的费边主义分子也好，都被指控为犹太人阴谋的密使。

他们遭到了谁的指控呢？是《秘密会社国际评论》。它谈到了犹太人、共济会和布尔什维克的一项阴谋。它的许多参与者都同一个更为秘密的右翼极端主义组织‘冷杉林’有联系。他们说，所有的革命政治组织都是由一个隐秘团体策划的魔鬼阴谋的障眼法。您会对我说，好吧，咱们都错了，圣伊夫最终给了改良派以启示，右翼则混为一谈，把他们全都视为有民主—富豪—社会主义—犹太血统的人。墨索里尼也是这样做的。但为什么指责他们被隐秘团体支配呢？就我的一点所知，去看看皮卡特里克斯俱乐部就行了，那些人很少过问工人运动。”

“给我的印象也是如此，哦，苏格拉底。然后呢？”

“感谢苏格拉底，但精彩之处就在这里。我关于这方面读的书越多，我的思想就越混乱。在四十年代，诞生了许多自称为‘秘密共治’的集团，谈到由贤人政府领导的超越政党的欧洲新秩序。这些集团会聚到哪里去呢？在维希的通敌者那里。您对我说，那么我们又错了，‘秘密共治’是右派。打住。在读了很多书之后，我悟到了，大家只有一件事没有疑义：‘秘密共治’是存在的，它在秘密地统治着世界。这里又来了一个‘但是’……”

“但是？”

“但是在一九三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迪米特里·纳瓦申，共济会成员，马丁教教徒（我都不知道什么是马丁教教徒，但我感到是那些教派之一），‘人民阵线’的经济顾问，之前在莫斯科一家银行任经理，被‘革命与国民行动秘密组织’杀害了。这个组织更广为人知的名字叫‘风帽社’，是由墨索里尼资助的。人们称‘风帽社’是受一个‘秘密共治’组织驱使，纳瓦申之所以被杀害是因为他发现了秘密。左翼发出一份文件指控在德国占领期间，法国的溃败应归咎于一份《帝国秘密共治公约》，该公约是葡萄牙型的拉丁法西斯主义的体现，但后来得知，公约可能为杜·马斯和卡努多撰写，其中包含的想法她们已经到处公布了。所以并无任何秘密可言。但是作为秘密，甚至极为秘密的思想在一九四六年被一个叫于松的人揭开了，他揭露了一份左翼秘密共治革命公约，他在《秘密共治：二十五年秘密活动综述》一书中……等等，我找一找，对，署名若弗鲁瓦·德·沙尔奈。”

“这太好了，”我说，“德·沙尔奈是圣殿骑士大团长莫莱的朋友。他们双双死于火刑。我们这里有一个新圣殿骑士，从右翼的立场攻击‘秘密共治’。但‘秘密共治’诞生在阿加尔塔，那里是圣殿骑士的避难所！”

“我是怎么对您说的？您看，您给我提供了新线索。不幸的是，这只会乱上加乱。所以，右翼谴责《帝国秘密共治公约》是社会主义的，是秘密的，事实上并不秘密，而您已看到，这同一个《秘密共治公约》也受到左派的斥责。现在我们又得到一个新的解释：‘秘密共治’是耶稣会旨在推翻第三共和国的阴谋。这个论断是由左派人士罗杰·梅内韦提出的。为了让我归于平静，我阅读的书也告诉我，一九四三年在维希军界人物中有贝当分子，但他们是反对德国人的，他们传播一些文件，表明‘秘密共治’是纳粹的阴谋：希特勒是受共济会影响的玫瑰十字会会员，而那些共济会成员从犹太－布尔什维克的阴谋过渡到了德意志帝国的阴谋。”

“这样就对了。”

“还没完呢。这里又有另一个发现。‘秘密共治’是国际专家治国论者的阴谋。在一九六〇年一个叫维莱马莱斯特的人持这种看法，他写了《五月十三日的第十四次阴谋》。专家治国论和秘密共治阴谋企图瓦解各国政府，挑起战争，支持和酝酿政变，在政党中唆使派系斗争挑起内部分裂……您认得出这些秘密共治派人物吗？”

“我的上帝，正如几年前‘红色旅’说的，那是‘SIM’，那是‘跨国公司帝国主义国家’……”

“回答正确！现在，德·安杰里斯警官如果从某处找到了与秘密共治有关的东西，他该怎么办呢？我要问问卡索邦博士，圣殿骑士专家。”

“我认为存在一个分支机构遍布全世界的秘密会社，它们施展诡计到处散布谣言称存在一个宇宙大阴谋。”

“您在开玩笑，而我……”

“我不是开玩笑。您来看看那些送到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书稿。但是如果您想得到一个脚踏实地的解释，那就像关于口吃者的那个小故事，口吃者说他没有被广播电台聘为播音员，因为他没有加入党派。总是要把自己的失败归咎于某个人，专制独裁统治总能找到一个外部的敌人来团结自己的追随者。正如某人所说，任何复杂的问题都有一个简单的解决办法，而那个解决办法是糟糕的。”

“如果我在火车上找到了一枚包裹在讲述秘密共治的油印材料中的炸弹，我能满足于说这是一个复杂问题的简单解决办法吗？”

“为什么？您在火车上找到了炸弹……不，对不起，说实话，这还

真不是我该管的事。但为什么您对我讲起这个呢？”

“因为我原指望您比我知道更多。也许看到您也摸不着头脑，会让我松一口气。您说您要读很多疯子写的书，您认为这是浪费时间。我则不然，对我来说，你们的——我说你们的，是指正常人——疯子写的稿子非常重要。对我来说，一个疯子写的东西能够解释在火车上安放炸弹的人是怎么想的。或者您是怕变成警察的线人？”

“不，我以名誉担保。说到底在卡片中寻找思想是我的职业。如果我看到有用的信息，我会想起您的。”

当他站起身时，又抛出了最后一个问题：“在您的那些书稿中……您从未看到过涉及‘特莱斯’的情况吗？”

“这是什么？”

“我也不清楚。应当是一个会社，或者类似的组织，我甚至不知道它是否真的存在。我是道听途说来的，我联想到了疯子。请转达我对您的朋友贝尔勃的问候。请告诉他我不是在监视你们的活动。我干的是一件令人讨厌的差事，可不幸，我很喜欢。”

回到家中，我反躬自问，谁占了上风。他向我讲了一大堆事，而我却没说什么。如果我多疑一点，回想一下，也许他从我这里挖走了什么情况，而我却一无所知，但多疑就会陷入了‘秘密共治’阴谋的偏执深渊。

当我向莉娅讲述时，她对我说：“据我看，他是真诚的。他真的是想倾诉。你想，在警察局里，谁会听他说让娜·卡努多是右派还是左派？他只是想弄明白是不是只有他搞不清楚，还是这段历史实在太难懂了。而你却不懂得给他一个唯一真实的答案。”

“有真实答案吗？”

“当然。很简单啊。‘秘密共治’就是上帝。”

“上帝？”

“对。人类难以承受这样的想法，即世界是偶然诞生的，是因错误而诞生的，只是由于四个糊涂的原子在潮湿的高速公路上撞在了一起。于是就要找到一个宇宙大阴谋、上帝、天使或魔鬼。‘秘密共治’发挥的是同样的功能，只是规模更小一些而已。”

“那么我应当向他解释说在车上放置炸弹的人是为了寻找上帝吗？”

“或许。”

五四

地狱里的魔王是一个绅士。

莎士比亚《李尔王》III，4，140

已是秋天了。一天早晨，我去瓜尔迪侯爵大街，因为我要找加拉蒙先生申请向国外订购彩色照片。我发现阿列埃在格拉齐亚女士的办公室里，低头看马努齐奥出版社那些作者的卡片。我没有打扰他，因为按约定时间我已经迟到了。

在结束了就一些技术问题的谈话后，我问加拉蒙先生阿列埃在秘书处做什么。

“那是个天才，”加拉蒙对我说，“机灵敏锐、学识渊博之士。那天晚上，我请他同我们的一些作者共进晚餐，让我出尽了风头。那谈话，那风度，是老派的绅士贵族，像这样的人现在一个也找不到了。那样有学问，又那样有文化素养，我还可以说，他消息也很灵通。他讲述了一百多年前一些人物极为有趣的奇闻轶事。我向您起誓，他讲到他们时好像认识他们本人一样熟悉。您知道他在回家路上给我出了什么主意吗？他第一眼就把我的客人都记住了，现在他对他们比我还熟悉。他告诉我不要等待‘揭开面纱的伊希斯’丛书的作者们单独来。读他们的书稿是浪费精力，而且还不知道他们愿不愿意负担开支。然而我们却坐拥金矿：我们有马努齐奥出版社近二十年来全部作者的卡片！您明白吗？向我们的这些老作者，荣耀的作者，或者起码是那些自购剩余书籍的人写信，对他们说，尊敬的先生，您知道吗？我们开始编纂一套具有高贵精神的关于智慧和传统的系列丛书！一位像您这样敏锐的作者难道不想进入这块未开垦的处女地耕耘吗？等等。他真是个天才。他想在星期天晚上同大家一起聚聚。他想带我们去都灵的一个古堡、一个要塞，甚至一幢豪华别墅。我感到似乎要发生非同寻常的事，一个仪式、一项庆典、一场巫魔夜会，有人将造出金子或水银或者什么类似的东西。亲爱的卡索邦，那完全是一个待发现的世界，尽管您知道，我非常尊重您以如此大的热情从事的科学，而且对您的合作非常非常满意——我知道，您向我

暗示过需要增加那么一点开支，我不会忘记的，到时我们再谈。阿列埃对我说，那位女士，那位漂亮的女士——也许不是特别美，但是目光中有某种东西——也就是贝尔勃的那位女性朋友，她叫……”

“洛伦扎·佩雷格里尼。”

“好像是。她与我们的贝尔勃有那么点关系吧，是吗？”

“我想他们是好朋友。”

“对！谦谦君子就该这么回答问题。好样的，卡索邦。这倒不是出于好奇，我感到我对你们大家来说像一位父亲，那么……像上战场那样去战斗吧……再见，亲爱的。”

我们确实同阿列埃约好了，在都灵的山丘上，这是贝尔勃向我确认的。双重约会。第一部分是在一个富有的玫瑰十字会会员的古堡里举行的晚宴。然后，阿列埃把我们带到几公里以外的一个地方，参加一个德鲁伊特仪式，自然会延续到午夜，但阿列埃对仪式内容语焉不详。

“不过，我在想，”贝尔勃补充说，“我们还应当弄清金属史里的一些问题，而在这里我们总是受到干扰。为什么我们不能在星期六离开这里到我那个×××老家去待两天呢？您会看到，那是一个很美的地方，连绵蜿蜒的丘陵很值得一看。迪奥塔莱维同意了，也许洛伦扎也会来。当然……想带谁来都欢迎。”

他不认识莉娅，但他知道我有一个女友。我说我一个人去。我同莉娅已经吵了两天架了。都是鸡毛蒜皮的小事，事实上，在一星期之内会烟消云散。但我感到有必要离开米兰两天。

就这样我们到达了×××，加拉蒙“三剑客”和洛伦扎·佩雷格里尼。在离开时，气氛有些紧张。洛伦扎如期赴约，但在上车前她说：“也许我还是留下好，这样你们就可以安心工作了。之后我同西莫内一起同你们会合。”

贝尔勃两手搭在方向盘上，双臂展开，眼睛直盯着正前方，不慌不忙地说：“上来。”洛伦扎上了车，整个路途中她一直坐在副驾驶座上，手搭在贝尔勃的脖子上，贝尔勃沉默不语地开着车。

×××还是贝尔勃在战时熟悉的那个小镇。新建房屋寥寥无几，他对我们说，农业正在衰败，因为年轻人都移居到城里去了。他让我们眺望

了一些丘陵，曾经金黄的麦田现在已是牧草地了。车子在丘陵脚下转过一个弯后，小镇豁然出现在眼前，那里正是贝尔勃的老家。山丘低矮，可以看到后面广阔的蒙费拉原野笼罩在一片白茫茫的轻雾之中。当我们登上丘陵时，贝尔勃让我们眺望对面一个几乎寸草不生的小丘陵，在丘陵顶上有一座小教堂，两边各有一棵松树做伴。“布里科小教堂。”他说。然后又补充说：“如果你们不觉得了不起，也没有关系。复活节的星期一，我们常去那里吃‘天使’的午后茶点。现在开车五分钟就到了，但那时我们步行，简直是一次朝觐。”

五五

> 我们称这样的地方为剧场，在那里所有语言和思想的行为，以及言语和议论的细节如同在一个表演悲剧和喜剧的公共剧场里上演。
>
> 罗伯特·弗卢德《两个宇宙史》论文集第二卷第一篇第二节
>
> 奥本海姆，一六二〇年（？），第五五页

我们来到了别墅。说是别墅，实际上是庄园主的大房子，在一层有大酒窖，阿德里诺·卡乃帕——喜欢吵架的分益佃农，也就是向游击队告发姑父的那个人——曾在那里用科瓦索家田庄里生产的葡萄酿酒。可以看出这里久已无人居住了。

在毗邻的小农舍里，还有一位老妇人，贝尔勃说，她是阿德里诺的婶母——其他人现在都已过世，姑父、姑妈和卡乃帕的家人，只剩下这个百岁老人还活着，她种植一个小菜园，养了四只鸡和一头猪。土地用于支付继承税、债务，还有一些别的什么。贝尔勃上前去敲小农舍的门，老妇人出现在门口，她好一阵才认出了来客，然后向客人大表热忱。她想让我们进她的家，但贝尔勃在拥抱和抚慰了她之后，简短地说了两句就结束了这次晤面。

我们进入了别墅，洛伦扎发现楼梯、走廊和摆放着古色古香家具的幽暗房间时，高兴得惊叫连连。贝尔勃轻描淡写地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栋纳富加塔 (34) ，但他也很激动。他说，他不时来此地探访，但现在已经很少来了。

“不过，在这里工作很好，夏天凉爽，冬天有厚墙遮冷，而且到处

都有壁炉。当然，我小时候逃难到这里，我们只能住在侧翼的两个房间里，就在那个大走廊的尽头。现在我用姑父和姑妈那一边的房间。我在卡尔洛姑父的书房里工作。”有一个写字台，放书稿和纸张的空间不大，但有一些明的暗的小抽屉。“在写字台上我无法安放阿布拉菲亚，”他说，“但少数几次来这里我喜欢用手写，正如以前我习惯的那样。”他让我们看一个庄重漂亮的大书柜，“看吧，当我死后，你们要记得在这里有我青年时的全部文学创作，那些诗是我在十六岁时写的，还有我在十八岁时写的六卷传奇故事的草稿……还有……”

“看一看，看一看！”洛伦扎拍手大叫，接着就像猫一样走向大书柜。

“别激动，”贝尔勃说，“没什么好看的。连我都不再瞥一眼了。不管怎样，在我死后，我就把它全烧了。”

“我想，这个地方一定充满幽灵。”洛伦扎说。

“现在是这样，但在卡尔洛姑父那个年代就不然，那时是很开心的，像田园诗一般。现在我来这里，正是因为有田园风情。当你晚上工作时，听到山谷里的犬吠声，真是别有一种情调。”

他让我们看看我们将要过夜的房间：为我、为迪奥塔莱维、为洛伦扎准备的房间。洛伦扎观察着房间，用手摸摸放着白被子的老式床，还闻了闻床单的气味，她说好像置身于老奶奶讲的故事里，因为有薰衣草的香味。贝尔勃说，不是那么回事，只是潮湿的气味，洛伦扎说，不管是什么味，然后背靠着墙壁，轻轻地将腰身挺起使会阴部向前，好像玩弹子球时要取胜的姿态，她问道：“我一个人睡在这里吗？”

贝尔勃把目光投向别处，朝我们在的地方看了看，又向另一边看了一眼，然后走到走廊里说：“我们再说吧。不管怎样，这里有一个完全属于你的避难所。”迪奥塔莱维和我离开了，并听到洛伦扎问贝尔勃，他是否为她感到羞耻。他说如果不给她一间房，她就会问他想让她睡在哪里。“我首先提议了，这样你就没有选择的余地了，”他说。“你真是一个狡猾的阿富汗人！”她说，“那么我就睡在我那个小房间了。”“好吧，好吧，”贝尔勃有点恼火地说，“但那些人来这里是为了工作的，我们到晒台去。”

这样，我们就在有藤架的大晒台上，面对着清凉饮料和供应充足的咖啡开始了工作。不到晚上酒禁就不开。

从晒台上可以看到布里科山丘，在山丘下有一幢朴素无华的大建筑物，内有一个大院，旁边还有一个足球场。里面有些彩色小人，我看好像是些儿童。贝尔勃第一次向我们提及：“那是鲍斯高慈幼会的小礼拜堂。正是在那里，蒂科先生教我吹奏乐器。在乐队里。”

我回想起了贝尔勃那次在梦中想要却没有得到的小号。我问道：“是小号，还是单簧管？”

他一时着了慌：“您是怎么知道的……啊，对，我给您讲过梦和小号，但在乐队里，我演奏的是杰尼斯。”

“杰尼斯是什么？”

“那全是过去的事了。现在我们工作吧。”

但当我们工作时，我看到他不时把目光投向那座小礼拜堂。我感到他老是把话题引向它。有时他打断我们的讨论：“在这下面，当战争接近尾声时，发生过猛烈的射击。在×××这地方，法西斯分子和游击队达成过一个协议。春天来临时，游击队下山占领了村镇，法西斯没有再来骚扰。法西斯分子不是这一带的人，而游击队员全是当地长大的孩子。双方遭遇时，游击队员熟悉地形，知道如何在玉米地、小树林和篱笆之间穿行。法西斯躲在城里，只有在扫荡时才出城。冬天，游击队在平原活动比较困难，你隐藏不了，在雪地上，从很远的地方就能发现你，法西斯甚至能在一公里之外用机关枪向你扫射。那时，游击队就上了更高的山丘。游击队最熟悉那里的关隘沟壑和藏身之所，而由法西斯来控制平原。不过那年春天我们已经接近解放的前夜。当时这里还有法西斯，但我想，他们可能不会冒险返回城里，因为他们听到了风声，最后一役可能将发生在城里，正如后来四月二十五日发生的情况那样。我认为游击队在达成协议之后，没有打算发生正面冲突，他们在等待，他们感到一定很快会发生什么事，夜里伦敦电台广播的消息总是越来越令人振奋，给弗兰基军团的特别口信纷至沓来，明天还将有雨，皮埃特洛大叔将送来面包，或者类似的内容，也许迪奥塔莱维也听到过……总之，肯定有什么误会，当法西斯还没有什么动静时游击队下山了，事实上，有一天，我妹妹在这个晒台上，她进屋对我说有两个人手持冲锋枪相互追逐。我们并未感到惊讶，因为有过类似的情况，有些孩子为了排遣烦恼，玩弄武器；有一次只是开开玩笑，双方真的开枪了，子弹打中了我妹妹背靠着的树干。她甚至没有觉察到，是邻居告诉她的。从那时起，她就接受了教训，当看到两个人玩冲锋枪时，应当赶快走开。她一边进

屋一边说，他们又在玩了，以显示她很听话。就在此时，我们听到了第一轮射击声。在接着的第二轮、第三轮和之后的很多轮射击之后，听到一些滑膛枪刺耳的声音和冲锋枪嗒嗒嗒的射击声，有几声闷响夹杂其中，可能是手榴弹的爆炸声，最后是重机枪的怒吼。我们明白了，他们不再是玩耍了。但我们没有时间讨论，因为已听不见自己说话的声音了。砰，啪，梆，嗒嗒嗒。我们蹲伏在洗脸池下面，我，我妹妹，我妈妈。后来卡尔洛姑父来了，沿着走廊匍匐前进，他说，我们这里过于暴露，让我们到他那边去。我们于是移向另一侧，卡泰莉娜姑妈在哭泣，因为奶奶还在外面……”

“奶奶那时脸朝下躺在双方交火的战场上……”

“这您怎么知道的？”

“在一九七三年游行的第二天，您对我讲的。”

“天哪，多好的记性。同您在一起说话时真需要小心……对。那天我父亲也没有回来。后来我们知道，他当时在市镇中心，躲在一户人家的门洞里，他出不来，因为街道从这一头到那一头都在枪林弹雨之下，一队‘黑色旅’正从政府的塔楼上用机关枪向广场纵横扫射。门洞里还有本市一位前法西斯的权势人物。他待了一会儿，说他要往家里跑，只要拐一个弯就到了。等枪声静下来时他从门洞里冲出去，刚跑到拐弯处，就被从政府塔楼上的机枪从背后射中倒下了。已经经历过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父亲敏感的反应是：还是留在门洞里为好。”

“这是一个能引起许多温馨回忆的地方。”迪奥塔莱维说。

“你也许不会相信，”贝尔勃说，“但是非常温馨，它是我能回忆起的唯一的真实情况。”

其他人不明白，我当时猜到了——而现在我知道了。特别是在那几个月里，他正在魔鬼作者制造的谎言里航行，而之前若干年里，他又用杜撰小说包扎幻灭的创伤，在×××的日子里的回忆对他而言是一个黑白分明的世界，在那里枪弹就是枪弹，要么你避开了，要么你被击中了，而对立的双方界线分明，以他们的颜色为标志，红色和黑色，或者是黄褐色和灰绿色，毫不含糊——或者起码那时他感到如此。一个人死了就是死了，逝者就是逝者。不像阿尔登蒂上校那样糊里糊涂地就消失了。我认为也许应当向他讲述在那几年里已经蔓延的“秘密共治”。难道卡尔洛姑父与特尔齐的会见不是一次“秘密共治”的会见吗？因为他们两人都是本着同样的骑士精神在进行对立的活动。但为什么我要去剥夺贝尔勃

的贡布雷 (35) 呢？回忆是甜美的，因为它向你讲述你所知唯一的真情实况，只在之后才开始怀疑。只不过他让我明白，直至真相大白的日子里，他仍然袖手旁观。他观望记忆中的时间，他观望着别人记忆的诞生，历史的诞生，还有那么多他没有写下来的故事的诞生。

或者也有过光荣与选择的时刻？因为他说：“而且那天我做出了我一生中最英雄的行为。”

“我的约翰·韦恩 (36) ，”洛伦扎说，“告诉我。”

“唉，没什么大不了。当我匍匐爬向姑父和姑妈后，我坚持站在走廊里。窗户在走廊的尽头，我们在二楼，谁也不会打中我，我说。当子弹在我周围呼啸着飞来飞去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像置身于军队方阵中央的指挥官。后来，卡尔洛姑父很恼火，他强拉硬拖地把我拽回房间，我开始哭鼻子，因为游戏结束了，就在这瞬间，我们听到三声响声，玻璃被打碎了，飞溅了起来，就像有人在走廊里玩网球似的。那是一粒子弹从窗户射进来，打中水管，反弹了起来，又正好向下射到我刚才所在的那个地方。如果我还在那里站着的话，那我就被打成跛子了。很可能。”

“我的天哪，我可不想叫你成为跛子。”洛伦扎说。

“谁知道呢，也许今天我会对这一结局感到满意。”贝尔勃说。事实上，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他也没有选择的余地。他是被姑父拽进房间的。

过了个把小时，他又开小差了。“过了一会儿阿德里诺·卡乃帕上来了。他说也许我们大家都转移到酒窖更安全。我告诉过你们，他同姑父已经好多年不讲话了。但在悲剧时刻，阿德里诺又恢复了人性，卡尔洛姑父甚至还握了他的手。于是我们在那些黑乎乎的大酒桶间度过了一小时的光景，收获的葡萄那种无穷无尽的气味使人头晕目眩，此时外面仍是枪声不断。后来连续扫射的枪声变少了，零星枪声也稀稀拉拉。我们明白有一方后撤了，但还不知道是哪一方。直到我们从头顶上一扇朝向小路的小窗户听到了说话声，用的是方言：‘Monssu，i'è d'la repubblica bele si?’”

“什么意思？”洛伦扎问道。

“大概是：高贵的先生，劳驾您能否告诉我，在这附近一带，还有

没有意大利社会共和国的追随者？在那个年代，共和国是一个贬词。那是一位游击队员在向过路人打听，或者对着窗户询问，这么着，小路又重新有了行人，法西斯退走了。天渐渐地黑下来了。过了不久，爸爸和奶奶都回来了，他们各自讲述了自己的历险。妈妈和姑妈为大家准备了一点吃的，而姑父和阿德里诺·卡乃帕又互不搭理了。那天整晚我们都听到从靠近山丘的一带远远传来连续的射击声。游击队在搜寻敌方残留的逃窜者。我们胜利了。”

洛伦扎亲吻了他的头发，贝尔勃扇扇鼻子做了个苦笑的表情。他知道是通过中间支队取胜的。他实际上是在看一场电影。但有一刻，他冒了被子弹射中的风险，算进入了电影。刚刚挤进，就如同在电影《Hellzapoppin》中那样，当胶片搞乱时，一个骑马的印第安人闯进了舞会，并询问那些人到哪里去了，有人立即回答说“那里”，那个印第安人就消失到另一个故事中去了。

五六

他大力吹奏他那支漂亮的小号，回声响彻了整个山峦。

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

斯特拉斯堡，策次纳，一六一六年，Ⅰ，第四页

我们正在审阅有关水渠的篇章，出自一幅取材于希罗《圣神》一书的十六世纪的版画，可以看到有一个像祭台似的东西，上面摆放着一部自动机器，它在一个由蒸汽驱动的复杂器械的帮助下，吹奏着小号。

我让贝尔勃回忆一下：“讲讲那个蒂乔·布拉海，或者叫什么来着的人吧！他教过您吹小号吧？”

“蒂科：鲍斯高慈幼会会士。我从不知道那是他的绰号还是他的姓。我没有回过那个小礼拜堂。我去那里纯属偶然：做弥撒，教理传授，玩游戏，赢了就可得到一张真福者多米尼克·萨维奥的画像，那个穿着粗麻布长裤的少年的小雕像总是与鲍斯高形影不离。他的眼睛仰望天空，这样就听不到同伴们讲述的淫秽笑话。我发现蒂科把十到十四岁的男孩都组织到一个乐队里了。最小的吹奏单簧管、短笛、萨克斯管，大一点的则扛着细管上低音号和大鼓。他们都着制服，卡其色短上衣和蓝色长裤，鸭舌帽。那真是一个梦，我很想成为他们中的一员。蒂科

说，他需要一个‘杰尼斯’。”

他以优越的姿态打量我们并讲解说：“在乐队的术语里，杰尼斯是一把小型长号，事实上是降E大调低音铜号。这是整个乐队中最笨拙的乐器。当进行曲演奏到弱拍时，它就发出嗡叭—嗡叭—嗡叭—嗡叭的声音，而在强拍则发出叭啦叭叭—叭—叭—叭—叭的声音……不过，这种乐器容易学会，它像小号一样属于铜管乐器，它的原理同小号没有区别。小号需要更大的肺活量和良好的口形——你们知道，就是在口唇上形成一个类似圆形胼胝的姿态，像美国爵士小号演奏者阿姆斯特朗那样，口形好可节省力气，声音也清脆干净，就不会听到吸气声——另一方面不要鼓起腮帮子，小心，只有在佯装或讽刺画中才会那样。”

“那小号呢？”

“吹小号我是自学的，夏天下午，小礼拜堂里空无一人，我躲在小剧场的正厅后排……但我学吹小号是出于色情缘由。你们看到高处那个小村庄了吗？它离小礼拜堂大约一公里，那里居住着鲍斯高慈幼会施主的女儿切奇莉娅。每当宗教节日在小礼拜堂的庭院里举行完仪式之后乐队演奏时，尤其是在剧场里的业余剧团演出之前演奏时，切奇莉娅总是同妈妈一起坐在第一排荣誉席上，旁边是大教堂堂区神父。这时乐队就演奏《良好的开端》进行曲并以小号的吹奏开场，小号吹奏的是降B大调，为了烘托典礼的气氛，小号擦得锃亮，金光灿灿，银光闪闪。小号的演奏者站起身来，吹响一曲独奏。然后他们坐下来，整个乐队开始演奏。吹奏小号是我能被切奇莉娅注意到的唯一途径。”

“否则？”被感动的洛伦扎问道。

“没有否则。首先，我十三岁，她十三岁半，一个女孩长到十三岁半就是一个女人模样了，而这个年纪的男孩还在拖鼻涕。而且她喜欢一个吹低音萨克斯管的叫帕皮的人，我觉得他是一个令人厌恶的光头，她的眼里却只有他，他淫荡地吹奏着，因为萨克斯管，当它不是奥奈特·科尔曼吹奏的那种，而是在乐队中演奏——由令人厌恶的帕皮演奏——就是一个像山羊和女人外阴似的乐器，它的声音，怎么讲呢，像嗜酒如命和出卖身体的模特……”

“出卖身体的模特怎么说话呢？你对她们还知道些什么呢？”

“总之，切奇莉娅连我存在都全然不知。当然，当夜幕降临，我跑到山上一家农场取牛奶时，会杜撰一些精彩的故事，比如她被‘黑色旅’绑架了，我跑去救她，子弹呼啸着从我头上飞过，发出刺啦刺啦的

声响，落在了禾茬上，我向她透露，我伪装起来，领导着整个蒙费拉地区的抵抗运动，而她向我坦言，这是她一直期望的，这时，我倒有点害羞了，因为我感到像是蜂蜜涌进了我的血液——我可以向你们起誓，我的包皮都没有变湿润，这是另一回事，更可怕，更宏大——我回到家里去忏悔……我认为罪恶、爱情和光荣就是这样，当你把床单接起来从‘凄凉别墅’的窗户滑下来时，她紧紧地搂住你的脖子，悬空向你说悄悄话，说她一直梦到你。剩下来的就只有性、交媾，留下了永恒的丢脸的种子。但总之，如果我吹小号，切奇莉娅就不会无视我，我站在那里容光焕发，而可怜的萨克斯手坐在那里。小号是好战的、天使般的、启示录般的、胜利的，它吹奏的是昂扬向上的冲锋号，而萨克斯管则是为郊区那些油头粉面的人抱着流汗的女孩子跳贴面舞而演奏的。我就像疯子似的学吹小号，直到我跑去找蒂科毛遂自荐，我对他说，您听听，我就像奥斯卡·勒旺在百老汇同吉恩·凯利第一次排练那样。而蒂科说：你小号吹得很好，但……”

“多么激动人心呀，”洛伦扎说，“快给我们讲下去吧，别吊我们胃口了。”

“但我要找一个人来吹杰尼斯。你想想办法，蒂科说。我真找到了解决办法。不过你们要知道，我的孩子们，在那个年代，在×××镇住着两个无耻之徒。他们是我的同学，可是长我两岁，你们明白他们在学习上的‘天赋’了吧。这两个家伙分别叫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1. 历史的。”

“什么？”洛伦扎问。

我像他的同谋一样做出解释：“当萨尔加里 (37) 提到一个真实的事件（或者他认为是真实事件）时，比如说‘巫师坐牛’在小大角战役之后吞食卡斯特将军的心脏——在故事的最后，他在页脚上做了一个脚注称：‘1. 历史的。’”

“就是这样。”贝尔勃向我投来了同谋者的感激眼神，“历史上的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就是叫这两个名字，这还不是他们最坏的一面。他们好逸恶劳，偷书报摊上的连环画，偷那些漂亮收藏中的弹壳，他们会把夹肉面包放在你刚刚借给他们的、人家作为圣诞礼物送给你的那本有关大陆与海洋探险的书上。康塔拉梅沙据说是共产党员，而博是法西斯。两人以一只弹弓之价就能将对方卖给敌人，他们讲述以性为主题的故事，运用蹩脚的解剖知识同人打赌，看谁在前一天晚上手淫

的时间长。他们无恶不作，为什么不让他们吹杰尼斯呢？于是我决心诱惑他们。我向他们夸耀吹奏者的制服有多美，带他们去看公开死刑，让他们隐隐约约地看到与马利亚女修会的修女谈情说爱的可能……他们落入了我的陷阱。我白天在小剧场手拿一根长杆，就像在传教士小册子插图上描画的那样，当他们吹错时，我就敲打他们的手指——杰尼斯只有三个按键，用食指、中指和小指按动，但除此之外就是口形，我已经说过了。我快要讲到重点了，我的小听众们：终于有一天我能向蒂科推荐这两个杰尼斯吹奏手了，我不敢说他们很完美，但至少在经过多少个下午的准备之后，他们能在第一次排练时还过得去。蒂科被我说服了，给他们换上了制服，将我调去吹小号。一周后是圣母进教之佑瞻礼日，将演出《小巴黎人》作为戏剧季的开场节目，当幕布尚未拉开时，我面对着当局人物站起来开始吹奏《良好的开端》。”

“啊，多么光彩呀，”洛伦扎说，脸上露出一抹轻柔的妒意，“那切奇莉娅呢？”

“她不在场。也许她生病了。我怎么知道？反正她不在。”

他环顾花园，因为此时他感到自己是游吟诗人——或江湖艺人。他计算了停顿的时间。“两天之后，蒂科派人把我叫去，他向我解释说，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搞砸了那场晚会。他们没有掌握节拍，心不在焉，在休止符时插科打诨，没有在正确的时刻起吹。蒂科对我说，‘杰尼斯是乐队的主心骨，是乐队的节奏意识，是它的灵魂所在。乐队就好像是羊群，乐器是羊，指挥是羊倌，而杰尼斯就是忠实吠叫的牧羊犬，是它掌管着小羊羔的步伐。指挥首先看杰尼斯，如果杰尼斯听从他的指挥，小羊羔们就会顺从地跟他走。我的亚科波，我要请你做出一个大牺牲，你应当回到杰尼斯上去，同那两个人一起。你有节奏感，帮我带带他们。我向你起誓，一旦他们能够独立吹奏了，我就再让你去吹小号。’不管怎么说，是我欠蒂科的。我说，好吧。而在下一个节日，小号吹奏者还是站着吹奏，当着又坐在第一排的切奇莉娅吹《良好的开端》。我是在阴影中的杰尼斯吹奏者，至于那两个可恶的人，他们从未学会独立吹奏。我没再去吹小号，战争结束了，我回到了城里，我放弃了铜管乐器，而我甚至一直都不知道切奇莉娅姓什么。”

“可怜的小东西，”洛伦扎说，她从背后拥抱了他，“但你还有我呢。”

“我感到你好像喜欢萨克斯管，”贝尔勃说，然后转过脸亲吻了她的

手。他又变得严肃起来了。“工作吧，”他说，“我们应当创造未来的历史，而不是沉湎于逝去的岁月。”

晚上，大家为解除禁酒令欢呼庆祝。亚科波似乎忘记了他那挽歌诗人的情绪，向迪奥塔莱维看齐。他们想象出一些荒唐的机器，结果发现那些机器都已经发明出来了。在忙了一整天之后，午夜时分，所有人都决定，要体验一下在山丘上过夜会有什么感受。

我睡在一间老式房间里，床单比下午更潮湿一些。亚科波坚持要求很早就放暖床器，那是一种椭圆形框架，能将被子架起来，可以放进一个有耳柄的暖手炉——他也许是想让我们感受一下乡间生活的全部乐趣。当潮湿是潜伏状态时，暖床器能把它引出来，人会感到丝丝暖意，可布料还是很潮湿。要有耐心。我打开有装饰灯罩的台灯，朝生暮死的昆虫在死前拍打着翅膀，就如诗人想要看到的那样。我一边读报一边试着入睡。

但大约一两小时过后，我听到走廊里有脚步声、开门和关门声，最后一次（我听到的最后一次）是猛烈的关门声。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正在考验贝尔勃的神经。

正当我要入睡时，听到有人在刮擦我的房门。我弄不清楚是不是一只动物（但我并未看到过这里有狗或猫），我感到好像是一个邀请、一个要求、一个诱饵。也许是洛伦扎，因为她知道贝尔勃在观察着她。也许不是。我直到那时，一直认为洛伦扎是属于贝尔勃的——至少是对我来说——再说，自从我同莉娅相识后，我对其他诱惑就失去了感觉，洛伦扎在办公室或酒吧同贝尔勃开玩笑时，就向我投出过狡黠的、常常又是会心的目光，好像在寻求同谋或者证人，共同参与——我总是这样认为——一种集体游戏，而且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总以一种挑战其情爱能力的神态注视任何男人——但方式很奇怪，好像在挑逗对方说：“我爱你，但只是为了让你明白你胆怯了……”那天晚上，我听到挫擦声、指甲划门漆的声音，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我感到我想得到洛伦扎。

我把头埋进枕头里，想念莉娅。我想同莉娅生一个孩子，我自言自语。我要让他（或她）刚刚会吹气就立即吹奏小号。

五七

在每三棵树的两边都悬挂着一盏灯笼，一位穿着蓝色衣裳的贞女用一支精美漂亮的火把将这些灯笼点燃，我在那里驻足欣赏这难以言传的美丽情景，流连忘返。

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

斯特拉斯堡，策次纳，一六一六年，2，第二十一页

近中午时，洛伦扎来到晒台与我们会合，她笑容满面，宣称她查到有一列豪华列车在中午十二点半途经×××，她只倒一次车就能在下午到达米兰，问我们能否送她到火车站。

贝尔勃继续翻阅他的札记，说："我感到阿列埃也在等你，我甚至感到他组织整个考察只为了你。"

"活该，"洛伦扎说，"谁送我去呀？"

贝尔勃站起身来，对我们说："我一会儿就回来。然后我们还能在这里待两个小时左右。洛伦扎，你还有个包吧？"

我不知道在去火车站的路上，他们还说了些什么话。贝尔勃过了二十多分钟就回来了，他继续工作，没有再评论这突如其来的事。

午后两点钟时，我们在市场广场找到了一家舒适的餐馆，点菜和选葡萄酒又使贝尔勃唤起了另一些童年旧事的回忆。但是他谈论这些事时，就好像在引述别人的传略似的。他失去了前一天讲故事的兴致。下午三四点钟的时候，我们一起出发同阿列埃和加拉蒙会合。

贝尔勃驾车向西南方向驶去，沿途的景色逐渐变换。×××镇的山丘即便在深秋仍显得那么小巧玲珑、和缓柔美；现在却不同了，我们愈往前行，风景愈加开阔，尽管每一个转弯处都会冒出一些山峰来，里面还隐蔽着一些小村庄。但是在山峰之间地平线无穷无尽地展开——在池塘上，在山谷上，正如迪奥塔莱维观察到的，他恰如其分地复述着我们的发现。于是，当车子挂上三挡行驶时，从每一个连绵不断的波浪形剖面拐弯伸展开去，直至高地边缘，大地被一层类似冬天的雾霭笼罩，仿佛由沙丘组成的平原，事实上，我们已在半山腰。就好像是造物主那粗笨的手把他认为过高的尖峰按压了下去，把它们变成了凹凸不平的榲桲果酱，一直延伸至海边，天晓得，也许延伸到了陡峭的大陆架。

我们来到了与阿列埃和加拉蒙约定会合的那个村庄，地点在中央广

场的一家酒吧里。得知洛伦扎没有同我们一起来，阿列埃尽管感到不悦，但不露声色。“我们那位优雅的女性朋友不愿意同其他人分享界定她的那些秘密。奇特而独有的腼腆，我很欣赏。”他说。就说了这些。

我们一行出发了，加拉蒙先生的奔驰领头，贝尔勃的雷诺压阵，穿过山谷，绕过山丘，直至夕阳西下时，我们看到了一幢建在山上的奇特建筑物，像是十八世纪的黄色古堡，远远望去有一些梯田盘旋在古堡周围，虽值深秋时节，梯田中的花草树木仍然繁茂葱郁。

我们来到山脚下的一块空地，那里已停放了许多车辆。“我们把车停在这里，”阿列埃说，“接下来就得步行了。”

现在暮色正在变为夜色。沿着山坡点燃的成排火炬照亮了我们前往古堡的上坡路。

真有点奇怪，从发生所有事情的那一刻直到深夜，我的记忆既清晰又模糊地混在了一起。我回想在潜望镜室里的那个晚上，并觉察到两次经历之间似有共同之处。我于是自言自语，现在你在这里，在一种非自然的情况下，被旧木头难以觉察的霉味熏得几乎失去知觉，怀疑自己身在坟墓中，或者在一个正在发生化学变化的罐子里。只要把头伸向那间小屋之外，就能看到在半明半暗中的那些原本在白天静止不动的物体，在魔咒的烟雾中却好像埃莱夫西斯祭神仪式上的阴影一样晃动。在古堡的那晚就是这样：那灯光，沿途的不期而遇，听到的只言片语，更晚一些时候的烟雾，全都要我相信是在做着一个梦，但是以非正常的形式出现，就好像人们梦见做梦时那种将醒未醒的状态。

或许我应该什么都不记得，但相反我却全都记得，好像那些事不是我亲身经历的，而是别人讲述给我听的。

我不清楚如此混沌又如此清晰的记忆究竟是已经发生了的事，还是我希望发生的事，但可以肯定的是，那天晚上在我们的头脑里已经有了“计划”的轮廓，我们想为这无形的经验赋予某种形式，把某些人想使其成真的幻想转变成幻想出来的现实。

“沿着这条路走就是一个仪式，”当我们向上走时，阿列埃说，“这些空中花园同萨洛蒙·德·科为海德堡城堡设计的一样，或者几乎一样，我指的是在伟大的玫瑰十字会的世纪里选帝侯腓特烈五世的城堡。灯光暗淡，但本应如此，因为最好是直感，而不是直观：我们好客的主人并未按原样复制萨洛蒙·德·科的设计，而是将它浓缩在一个更狭小的空间里。海德堡的花园模仿了宏观宇宙，但把它重建在这里的人只是模仿了

微观宇宙。你们看这个岩洞……毫无疑问是装饰性的。但是德·科向人们展示的是米夏埃尔·马耶尔的《飞奔的阿塔兰忒》的图徽，那上面的珊瑚是哲人石。德·科知道可以通过花园的形状影响星辰，因为有些文字的形状模拟了宇宙的和谐……”

“太神奇了。”加拉蒙说，“但花园如何影响星辰呢？”

“一些符号左右另一些符号，一些符号注视着另一些符号，它们相互拥抱，强求爱情。它们没有也不应当有固定的形态。根据其热望和灵魂的升华，试验特定的力量，正如古埃及人的象形文字那样。我们只能通过一些印记、形体、字形和其他仪式同神灵建立联系。出于同样的原因，神灵借用梦和谜团同我们谈话。这些花园就是这样。这片园地的每一处都在复制炼金术的一项秘密，但遗憾的是我们再也无力解读它，甚至我们的主人也做不到。这个人对秘密的探究有罕见的执着，你们将会同意我的看法，他花费了毕生积蓄，来描画这些连他也不知其含义的表意文字。”

我们往上走，花园的面貌随着梯田的更迭发生变化。一些像迷宫，另一些则像徽标，但是只能从上一层看到下一层梯田的图形，我从上面发现了一个皇冠的轮廓和另外一些我路过时没注意到的对称图形。总之，我无法解读。在篱笆间行走时会看到每一片梯田由于透视效果都会显示出一些形象，但是从上面的梯田再看的话，就会有一些新的发现，甚至与之前看到的完全相反——阶梯的每一级台阶都在同时讲着两种不同的语言。

我们往上走时，渐渐地又发现了一些小型建筑物。一个阳具形状的喷泉在一个拱门或拱廊下面喷涌，上面有海神脚踏海豚的雕饰，一扇饰有亚述列柱的大门，还有一个形状模糊的拱门，就好像三角形和多角形重叠在多角形上，而每一个尖顶上都竖立着一尊动物雕像，一头驼鹿，一只猴子，一头雄狮……

“所有这一切在说明什么吧？”加拉蒙问道。

“当然！只要读一下皮奇乃里的《符号世界》就明白了，阿尔恰托早就以预言家特有的激情先行做了介绍。整个花园就像是一本书或魔法，其实都是一回事，是可以解读的。您只要知道这些符号，能够低声说出花园诉说的字词，就有能力操纵作用于尘世上的无数力量之一。这个花园是一个统治宇宙的装置。”

他叫我们看一个山洞。里面有病恹恹的藻类植物和仅留下骨骸的海

洋动物，我不知道是天然的还是石膏或石头雕成的……隐隐约约地看到一个水神拥抱一头公牛，公牛长着一条像《圣经》里大鱼的带鳞尾巴，浸在水中，水则从由半人半鱼的海神手中拿着的细颈酒罐似的贝壳中流出。

“我想让你们理解它的深层含义，否则那将只是庸俗的水利学游戏。德·科非常清楚，如果一个瓶罐灌满了水，把上面封死，那么即使在罐底开了孔，水也不会流出来。但如果在上面也开孔，水就会向下流出或喷出。”

“这不是显而易见的吗？”我说，“在后一种情况下，空气从上面进入，推动水向下涌出。”

“典型的唯科学主义的解释，倒因为果，或者相反。您不应当考虑为什么水在后一种情况中能流出来，而应当思索，为什么在前一种情况中水拒绝涌出。”

“那为什么拒绝涌出呢？”加拉蒙急切地发问。

“因为如果水流出来，罐子就成了真空的了，而大自然非常厌恶真空。虚空并不存在　。是玫瑰十字会的一项教义，现代科学则将它抛到了脑后。”

“令人惊叹，”加拉蒙说，“卡索邦，在我们那本神奇金属史的书中，这些东西要突出强调，请注意。可不要对我说水不是金属。要有想象力。”

“对不起，”贝尔勃对阿列埃说，“您的论据是post hoc ergo ante hoc [(38)] 。即后来的东西导致了先前的东西。”

“不能按照线性顺序来思考问题。这个喷泉的水就不是这样，大自然也不是。大自然不顾及时间。时间是西方的发明。”

我们向上走的途中遇到了另一些宾客。在看到其中一些人时，贝尔勃用臂肘撞撞迪奥塔莱维，对他低声说：“对，是赫耳墨斯的面孔。”

萨隆先生置身于那些有着一副赫耳墨斯面孔的朝觐者之中，但他独自一人在行走，口唇间露出严肃宽容的微笑，我向他微笑着点头，他也向我回礼。

“您认识萨隆？”阿列埃问我。

“您认识萨隆？”我问他，“我当然认识，我和他住在同一幢楼里。您觉得他怎样？”

“我对他了解甚少。一些要好的朋友对我说他是警察的线人。”

怪不得萨隆知道有关加拉蒙出版社和阿尔登蒂的事。在萨隆与德·安杰里斯之间有何联系呢？但我只限于向阿列埃打听：“一个警方的线人在像今天这样的聚会中做什么呢？”

“警察的线人，”阿列埃说，“是到处都要去的。任何经历对编造信息都是有益的。知道的事情愈多或者假装知道，在警察面前就愈有势力。知道的事情是否真实并不重要。记住，重要的是要拥有一个秘密。”

“但为什么萨隆被邀请到这里来呢？”我问道。

“我的朋友，”阿列埃回答说，“可能是因为我们的主人遵循智慧思想的金科玉律：任何谬误都会成为被埋没的真理传播者。真正的秘传学说并不惧怕对立面。”

“您是说，最终那些人都会达成一致的。”

“Quod ubique, quod ab omnibus et quod semper. (39) 领悟奥秘就是发现永恒的哲学。”

就这样，我们谈论着哲学，不知不觉已来到梯田的顶端，一条贯穿开阔花园的小径把我们引向别墅或者说古堡的正门。在一根圆柱上面安放着一个火炬，比其他火炬都要大，在火光的照耀下，我们看到一个少女身穿蓝色长裙，上面缀满了金色的星星，她手中握有在歌剧中使者吹奏的小号。好像是在中世纪神秘剧中的天使炫耀着用上等犊皮纸制成的羽毛，她的肩背上有两只洁白的大翅膀，上面装饰着一些杏仁形的小石块，中间画有圆点，人们会不经意地把它们看成眼睛。

我们见到了卡迈斯特莱斯教授，他是拜访加拉蒙出版社的第一批魔鬼作者之一，是东方圣殿骑士团的对手。我们好不容易才认出他来，因为他的装扮很奇特，可阿列埃说在这种场合是适宜的：白色的亚麻布长袍，束着红色的腰带，交叉绑在胸前和背后，一顶十七世纪样式的奇怪帽子，上面缀了四朵红玫瑰。他跪在手持小号的少女面前，口中喃喃有词。

“真是，”加拉蒙说，“天地之间无奇不有……”

我们穿过装饰有历史故事画的正门，这使我联想到斯塔里埃诺公墓。在门上方有一组新古典主义风格的寓意雕刻，我看到镌刻了一行字：CONDOLEO ET CONGRATULOR [(40)] 。

在大门内有很多宾客，气氛活跃，他们围绕在宽敞前厅的自助餐桌前，从这里可以沿着两个大楼梯上到上面各层。我还发现另外一些熟识的人，其中有布拉曼蒂，还有——出乎意料的——受勋骑士德·古贝尔纳蒂斯，他是已经被加拉蒙出版社剥削过的自费作者，不过，也许他尚未面临他那部杰作全部被送去化为纸浆的可怖前景，因为他走向我的老板，向他表示敬意和感激。一个有着一双超大眼睛的小个子走上前来向阿列埃致意，从他那一口毋庸置疑的法国口音，我们认出了他是皮埃尔，也就是那天我们从阿列埃小书房的帐幔后听到指责布拉曼蒂搞巫术的人。

我走向自助餐台。有些饮料瓶装着彩色液体，我无法分辨出那是些什么东西。我倒了一杯好像葡萄酒的黄色饮料，味道还不坏，有一种玫瑰露酒的味道，当然是含有酒精的。也许还含有其他什么成分：我开始感到头晕。在我的周围聚集了许多赫耳墨斯面孔，旁边还有退休省长的严肃面容，我听到了交谈片断……

“在第一阶段你们应当同别的心灵沟通，其次将思想与形象投射到别人身上，使圣地充满激情，取得对动物王国的统治权。第三步，尝试在空间的任何一点上，投射出你的重影、分身，像瑜伽，应当同时出现在不同的形态中。随后就涉及向植物本质的超感觉的意识过渡了。最后要尝试分离，这里指的是身体在一个地方解体，又在另一个地方完整地出现，我说的不仅仅是你的分身。最后，延长生理寿命……”

“长生不老……”

“不是立竿见影。”

“那你呢？”

“需要集中心力。我不否认，那是很艰苦的。你知道我已不是二十岁的人了……”

我又同我那一班人会合了。他们正步入一个有圆墙角和白色墙壁的房间。在房间深处，像在蜡像博物馆里——但那天晚上浮现在我脑海的形象却是我在巴西翁邦达大篷的祭台看到的——两尊真人大小的蜡像被

闪闪发光的材料包装着，像是制作粗劣的道具。一尊是坐在宝座上的贵妇人，穿着洁白的或者说几近洁白的衣服，上面缀有闪光片。在她上面用绳索悬挂着一些莫可名状的东西，像是毡布做的伦奇娃娃。在屋子的一角有一台扩音器，发出好像由远处传来的小号声，音质很好，有点像加布里埃利 (41) 的曲子，音响效果比视觉效果更耐人寻味。右边也有一尊女人蜡像，着大红天鹅绒服装，束着白色腰带，头戴桂冠，旁边是一个金色的天平。阿列埃给我们解释有关这些东西的各种典故。我漫不经心地听着，其实对很多来宾的表情更感兴趣。这些怀着激动与崇敬心情的宾客的表情一个接一个地在花样翻新。

“那些人的表情同去圣地朝拜穿着绣有银心服装的黑圣母的人没有两样。”我对贝尔勃说，“也许他们认为那就是有血有肉的耶稣母亲？不会，可他们也不会有相反的念头。他们为形象的逼真而欣喜，他们把眼前的情景视为幻象，而把幻象当成了现实。”

“对，”贝尔勃说，“但问题不在于了解那些人比去圣地朝拜的信徒好还是坏。我正在想，我们是什么人。我们认为哈姆雷特比我们的看门人更真实。我到处寻找包法利夫人，要和她大吵一架，我有权评论他们吗？”

迪奥塔莱维摇摇头，对我低声说，不该复制神圣事物的形象，所有那些东西全是金牛犊之显现。但他乐在其中。

五八

> 照这样说，炼金术是一个贞洁的妓女，她有众多情人，但他们都大失所望，因为她不同任何人交媾。她把愚人变成了疯子，把富人变成了穷光蛋，把贤人变成了傻瓜，把受骗的人变成了花言巧语忽悠人的骗子……
>
> 特里特米乌斯《希尔绍修道院年鉴》第二卷
>
> 圣加洛，一六九〇年，第二二五页

突然大厅陷入半明半暗之中，而墙壁却亮了起来。我发现墙壁的四分之三被环形银幕覆盖着，正要放映图象。这些形象出现时，我注意到部分地板和天花板是用反光材料做成的，而我先前感到很粗糙的一些东西也会反光，闪光片、天平、盾牌、一些黄铜酒杯。我们仿佛沉浸在水

下世界，图象不断增多，被分割开来，同参观者的影子混在一起，地板反射天花板，天花板又反射地板，并且一同反射投射在墙壁上的影像。随着音乐响起，若有若无的气味在大厅里弥漫开来，首先是印度香料的香气，然后是其他更难以确定的气味，有时还很难闻。

半明半暗化为漆黑一片，接着听到一阵黏黏的咕嘟咕嘟声，那是岩浆迸发，我们置身于火山口上，一种黑色的黏性物质在黄蓝色炽热火焰断断续续的闪光中跳动着。

一股油腻黏稠的液体向上释放着蒸汽，再像雨露一样降到谷底，周围散发出发臭的泥土味和霉菌的腐臭味。我在坟墓、深渊和黑暗中喘息，我浑身沾满了有毒的污泥浊水，它在粪土、腐殖土，煤灰、泥浆、月经、烟灰、铅、粪便、树皮、泡沫，比黑色还黑的柴油的舌沟里流淌着，大厅又明亮起来了，出现了两只爬行动物——一只是浅蓝色的，一只是淡红色的——它们相互咬着尾巴，形成了一个圈。

当时我好像喝了超量的酒，我看不到我的同伴们在哪里，他们消失在半明半暗之中。我认不出从我旁边溜走的那些形体，我发现它们轮廓凌乱，游弋不定……就在那时，我感到有人抓住了我。我知道那不是真的，但我不敢转过头去，不愿发现我弄错了。我闻到了洛伦扎的香水味，直到那时我才明白，我是多么希望拥有她。肯定是洛伦扎。她在这里，继续那段用沙沙声、用指甲划门的声音开始的对话。昨晚仍是一个悬案。硫黄与水银结合成一股黏稠的热液使我的腹股沟跳动，但并不激烈。

我等待着雷比斯 (42) 的出现，他是雌雄同体的小孩，是哲人之盐，为白化加冕。

我好像无所不知。也许是最近几个月里读过的内容又浮现在我的脑海，或许洛伦扎通过她的手的接触来传播知识，我感到了手掌在冒汗。

令我惊讶的是我喃喃地说出了一些久违的名字，这些名字我是知道的，是炼金术士给白化物起的名字，但我以此——也许——正在焦急地呼唤着洛伦扎——我不知道，也许只是我对自己重复，像做赎罪的连祷：白铜，洁白的羊羔，阿伊巴特斯，阿尔博拉，圣水，净化水银，雌黄，活水银，包铅蓝宝石，康巴尔，卡斯帕，铅粉，蜡，查伊亚，科迈里松，厄勒克特拉，幼发拉底，夏娃，法达，古罗马风神，炼金水银，吉文尼斯宝石，钻石，齐巴次，齐瓦，面纱，水仙花，百合花，雌雄共

体，哈埃，本质，原始物质，贞女之乳，奇石，满月，母亲，活性油，豆荚，鸡蛋，痰，点，根，自然之盐，铺叶之地，泰沃士，硼砂，蒸汽，夜星，风，悍妇，法老酒杯，童子尿，秃鹫，胎盘，月经，逃跑的仆人，左手，金属精液，灵魂，锡，果汁，硫黄……

在现在已经变为灰色的沥青中，正显示出一幅山岩峭壁和枯树的远景，在它们后面黑色的太阳正在落山。接着就是一道耀眼的光芒，闪闪发光的图象浮现出来了，经过四面八方的反射，产生了万花筒的效果。现在弥漫着一股教堂礼拜仪式时的气味，我已开始感到头痛，额头很沉，我隐隐约约看到一个豪华的大厅，挂满了金色的壁毯，也许正在举行婚宴，王子打扮的新郎和穿白色婚纱的新娘，老国王和王后端坐在宝座上，旁边站立着一位赳赳武夫，还有另一个黑皮肤的国王。在国王面前有一个小祭坛，上面摆放着一本黑天鹅绒封面的精装书，象牙烛台上的蜡烛已经点燃。在烛台边有一个地球仪和一座报时钟，钟上装饰着一个小巧的水晶喷泉，喷涌出血红色的液体。在喷泉上好像有一个人头骷髅，深陷的眼窝里有一条白蛇在向外爬……

洛伦扎对着我的耳朵喃喃私语。但我却听不清她在说什么。

那条白蛇随着悲伤而悠扬的音乐节奏蠕动。老君王们穿着黑色长袍，在他们面前摆着六副盖上盖子的棺材。大号发出的阴森声音传入耳中，一个戴黑色风帽的人随之出现了。他开始履行圣事，好像慢镜头一样，国王带着沉痛的欢乐接受圣事，温顺地点头致意。然后戴风帽的人挥舞着斧头，利刃像钟摆般在空气中挥舞，利刃的砍杀出现在每一个反射面上，每一个反射面又反射到其他反射面上，图象就这样倍增，成千的头颅滚落在地，从此刻起，图象接连不断地出现，使我眼花缭乱，难以跟踪事态的发展。我想，所有那些人物，包括黑皮肤的国王都一一被斩首并送入棺材中，然后整个大厅转为一片海边或湖边的景色，我们看到有六艘战船靠岸停泊，战船被照得通亮，棺材被运到船上，战船行驶在水平如镜的海上，消失在茫茫黑夜里，当这一切进行时，香气像浓重的蒸汽似的明显地扩散开来，有一瞬间我曾担心自己也被列入死刑犯的行列，而在我周围的许多人都喃喃低语，“婚礼，婚礼……”

我丢了洛伦扎，而直到那时，我才回身在那些黑影中寻找她。

现在大厅成了一个地下墓穴，或者一座豪华的坟墓，圆拱顶被一块异常巨大的红宝石照得通亮。

在每一个角落里都有一些穿着贞女服装的女人，她们围着一个双层锅炉，锅炉架在一个有石头底座的小城堡上，因有廊形架柱，所以很像是一个火炉……

在小城堡的底座上能看到被斩首者的尸体。一个女人从随身携带的匣子里取出一个圆形物体，放在底座上，中央那个尖塔的穹顶上的喷泉顷刻就开始喷涌。我马上辨认出那个圆形物体是黑皮肤国王的头颅，现在正如柴火般燃烧，使喷泉的水沸腾起来。蒸汽，风，沸腾的气泡……

洛伦扎此时将一只手搭在了我的脖子上抚摩，就像在车中她抚摩贝尔勃时被我窥视到的情景那样。那个女人拿着一个金色的圆球，打开底座火炉上的水龙头，从那里流出了一股红色黏稠的液体，灌入金色圆球中。然后那个圆球被打开了，里面的红色液体被一个雪白的美丽大蛋取而代之。女人们把它拿起来放在黄灿灿的沙地上，大白蛋旋即也打开了，出来一只鸟，残缺不全，满身是血。但是在被斩首者的血液浸泡滋润之后，在我们的眼皮底下成长起来，变得光彩照人。

现在，他们又在一个小祭台上将鸟斩首，将其焚为灰烬。有一些人将灰烬调制成糊状倒入两个模具中，将模具置于火炉上烘烤，还用一些管子向炉中吹气。最后将模具打开，出现了两个白色的几乎透明的精美小人，一个男孩，一个女孩，身高不过四拃，皮肤柔嫩，肉嘟嘟的，活脱脱的一对造物，但是眼睛像玻璃，像矿石。他们被放置在两个枕垫上，一位长者向他们口中滴进鲜血……

另外几个女人拿来了金光闪闪的小号，小号上装饰着绿色的花环，她们将其中一只递给一位受人尊敬的长者，他把小号对准了这两个依然如植物般无精打采和如动物般沉睡的造物的嘴，开始将灵魂吹入他们的躯体……大厅里灯光明亮，继而又渐渐暗淡了下来，最后变得漆黑一片，橘红色的闪光不时打破黑暗，随后大厅里充满了曙光，而这时，几支小号吹奏出高昂震耳的响声，红宝石般的闪光使人简直难以忍受。这时，我又把洛伦扎丢了，我感到我或许再也找不到她了。

一切都变成了火红色，又逐渐变弱为靛蓝与紫色，银幕变暗了。这时我的额头剧烈疼痛，难以忍受。

“Mysterium Magnum [(43)] ，”阿列埃说，现在他在我身旁不慌不忙地大声评论，“新人通过死亡与激情而得到了重生。我要说，表演得很好，尽管寓言的风格使故事的情节有点割裂，影响到它的准确性。你们

看到的自然是一场演出，但它在说明一件‘事物’。而我们的主人称这一‘事物’是他创造的。来吧，让我们去看完成的奇迹。”

五九

如果这样的魔鬼得以产生，那就应当认为这是大自然的杰作，尽管它们和人是不同的。

帕拉切尔苏斯《何蒙库鲁兹》，作品第二卷

日内瓦，德·图尔内斯，一六五八年，第四七五页

他带我们来到外面的花园，我顿时觉得舒服多了。我没有勇气向别人打听，洛伦扎是否真的回来了。我在做梦。但没走几步，我们就进入了一间温室，热气又闷得我头晕目眩。在热带植物占多数的温室中间，有六个玻璃酒瓶，形状像梨子或者泪珠，神秘地密封着，里面装满了淡蓝色的液体。每个瓶中漂浮着一个高约二十厘米的小人：我们认出了灰头发的国王、王后、黑皮肤的国王、武士，还有两个戴桂冠的少男少女，一个天蓝色，一个玫瑰色……他们以优美的游泳动作在里面漂荡，好似在自己的天地里悠然自得。

很难确认那是塑料或蜡制成的模型，抑或是活物，因为液体在轻微晃动，无法弄清使他们看来栩栩如生的轻微呼吸究竟是光学效应还是现实。

“他们好像每天都在成长，”阿列埃说，“每天早晨这些瓶子都被埋在一堆新鲜的热马粪中，提供适于生长的温度。为此，在帕拉切尔苏斯的著作中有一些处方称，何蒙库鲁兹应当在马肚皮的温度里成长起来。据我们的主人称，这些何蒙库鲁兹对他讲话，告诉他秘密，未卜先知，有的向他揭示所罗门圣殿的真实尺寸，有的告诉他如何驱除妖魔……老实说，我从未听到过他们讲话。”

他们的面孔表情丰富。国王含情脉脉地注视着王后，他的眼神十分温柔。

“我们的主人对我说，有一天早晨，天蓝色的少年天晓得怎么样逃出了他的囚牢，正在试图扯开他的女伴的瓶封……但由于他已经逃离了他那个天地，所以呼吸艰难，他们把他送回原来的液体中，才救了他一

命。”

“多可怕，”迪奥塔莱维说，“我可不愿意要他们。老是得随身带这些瓶罐，还要到处去寻找马粪。夏天怎么办呢？把他们丢给门房吗？”

“但也许，”阿列埃最后说，“他们只是一些浮沉子，是笛卡儿的小鬼。或者是一些机器人。”

“天哪，”加拉蒙说，“阿列埃博士，您让我看到一个新宇宙。我们大家都应该更谦卑，亲爱的朋友们。大千世界，无奇不有……但最终，要像上战场那样去打仗……”

加拉蒙的确受到了震撼。迪奥塔莱维保持一种玩世不恭的好奇神态，而贝尔勃则露出无所谓的样子。

我想消除我的一切疑惑，对他说：“可惜洛伦扎没有来，否则她会很开心的。”

“对呀。”他心不在焉地回了一句。

洛伦扎没有来。而我像里约热内卢的安帕罗那样感到痛苦。我有一种受挫的感觉。他们没有给我阿哥哥。

我离开了他们，回到屋里，从人群中挤过去，到了餐桌前，拿了一点清凉饮料，生怕里面掺了春药。我寻找洗手间想要在太阳穴和脖子上拍点凉水。我找到了，松了口气。但当我走出洗手间时，一个盘旋而上的小楼梯引起了我的好奇，我无法拒绝这一新探险。也许，尽管我以为已恢复镇定，却还在寻找洛伦扎。

六〇

> 可怜的傻瓜！你是多么幼稚可笑，竟会认为我们把最大的和最重要的秘密明目张胆地告诉你吗？我可以肯定地对你说，谁要是想以常理和按照字面意思解释赫耳墨斯学家写的那些东西，那就必将误入迷宫的错综复杂的路径中难以逃出，他没有阿里阿德涅的线引他走出迷宫。
>
> 阿尔泰菲乌斯

我撞入了一个地下大厅里，有适度的照明，岩状墙面，像公园里那

样的喷泉。我在一个墙角发现了一个开口，犹如用砖砌成的一个喇叭口，从远处就能听到那里发出一些声响。我走近去，声响更清晰，甚至可以分辨出语句来，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好像就在我身旁说着。狄奥尼修斯之耳！

耳朵显然同上面的一个大厅相通，能听到那些走过它旁边的人的谈话。

“夫人，我要对您说的话从未向任何人说过。我累了……我加工过朱砂、水银，我蒸馏过灵魂、酵母、铁盐、钢盐以及它们的渣滓，但我没有找到哲人石。我利用鸡蛋壳、硫黄、硫酸盐、砷、氨盐、玻璃渣、碱盐、普通盐、岩盐、钾硝盐、苏打盐、硼砂、酒石盐、氢钾盐，但请相信我，不要信这些。要避免使用染成红色的不完美的金属，否则会上当受骗，像我一样。我全都试过了：血液、毛发、铅心、白铁矿、铜锈、碳酸铁、铁鳞和铁沫、一氧化铅、锑，仍一无所获。我从银子中提取油和水，我用调制好的盐或不用盐使银钙化，还使用了烧酒，我提炼出了腐蚀油，这就是全部。我还用上了牛奶、葡萄酒、凝乳酶、跌落在地球上的星星的精液、玛瑙、胎盘，我把水银和金属混在一起，使金属结晶，我在那同一堆灰烬中寻找……”

“行了，行了，您让我兴奋……”

“我只对您坦言我的秘密。我不属于任何时代、任何地方。我在时空之外经历着我永恒的存在。有些人不再需要天使守护，我就是其中之一……”

“但为什么您把我引到这里来呢？”

另一个声音：“亲爱的巴尔萨莫，我们是在听长生不老的神话吗？”

“愚蠢！长生不老不是神话，是事实。”

我对喋喋不休的闲谈感到厌烦，正准备离开，听到了萨隆的声音。他紧张地压低声音说话，好像拉着某人的胳臂。我听出了皮埃尔的声音。

“算了吧，”萨隆说，“您不会对我说，您也是为了炼金术的无稽之谈来这里的吧。您不会对我说您来花园是为了乘凉的吧。您知道德·科造了海德堡城堡之后，接受了法兰西国王的邀请去管理巴黎的卫生工作

吗？”

“是楼房的外立面吗？”

“他不是马尔罗[44]。我怀疑他是去管下水道的，有趣吧？这位先生为国王们发明了富有象征含义的橙园和果园，但他真正感兴趣的是巴黎的地下建筑。在那个年代，巴黎没有真正的下水道网络。只有地表的运河和地下沟渠，人们对此知之甚少。罗马人自共和时期起就对他们的马克西玛下水道了如指掌，而在一千五百年以后的巴黎，人们却对地下的情况一无所知。德·科之所以接受国王的邀请，就是因为他想知道得更多。他究竟想了解什么呢？在德·科之后，科尔贝为了清理地下沟渠——这只是一个借口，要知道，那是在铁面人的时代——他派遣囚犯去清扫，而这些囚犯就乘小船在屎尿污水中顺流而下直至塞纳河，再换乘别的小船逃离，没有任何人敢阻拦这些浑身散发着难闻臭气、苍蝇成群追逐的可怕造物……于是科尔贝便派宪兵守候在地下沟渠的各个出口，囚犯们被堵在地下隧道的臭水沟中熏闷而死。在三个世纪的时间里，巴黎只有三公里长的下水道。而在十八世纪则覆盖了二十六公里，也就是在法国大革命前夕。这难道不说明问题吗？”

“哦，您知道，这个……”

“是新人上台，他们知道某些前人不知道的东西。曾经发现很多房屋下面都有通道同下水道直接相连。”

“那样啊……”

“是从窗户向下倒便壶的那个时期吗？为什么从那时起，就有了带类似侧翼人行道的下水道，在墙上还砌有供人抓扶的铁环？这些通道相当于小酒馆的秘道，下等阶层在那里——当时统称他们为盗贼——聚会，如果警察来搜查，他们就闻风而逃，并若无其事地出现在另外一个地方。”

“都是道听途说。”

“是吗？您想庇护谁呢？拿破仑三世执政时，奥斯曼男爵依令要求巴黎所有的房屋都必须修建一个单独的排污池，还要修建一个同总下水道相连的地下通道……高为二点三米，宽为一点三米。明白吗？巴黎的每幢房屋都有地道与下水道相通。这一切都始于在海德堡设计了花园的那个人……”

“还有呢？”

“我看您是不愿再谈了。也许您知道什么，但不想告诉我。”

“我求您了，放过我吧，已经很晚了，我还要去参加一次会晤。”一阵脚步声。

我不明白萨隆说那些话目的何在。我耳朵紧贴着岩状砖面，环顾四周，感到我也置身于一个地下的圆拱顶下面，感到那个传声的渠道通往一个黑暗通道，向下一直通到地球中心，那里挤满了尼伯龙根人。我感到阴冷。我正要离开时，听到了说话声：“来吧。我们就要开始了。在秘密厅里。把其他人也叫来。”

六一

金羊毛由一条长着三个头的龙守护着，第一个头来自水，第二个头来自土地，第三个头来自空气。只有三个头长在一条最强大的龙身上，它才能吞噬所有其他的龙。

让·德·埃斯帕涅《赫耳墨斯学之秘》，

一六二三年，第一三八页

我又同我那一伙人会合了。我告诉阿列埃，我听到有人在低声谈论一场会议。

“哎呀，”阿列埃说，“您真是好奇心重啊！但我理解您。一旦进入赫耳墨斯的奥秘之中，您就想了解它的一切。好吧，据我所知，今晚将会举办被接纳的上古玫瑰十字会新成员入会仪式。”

“可以观看吗？”加拉蒙问道。

“不可以。不应当。或许不应当。或许不能够。不过，我们可以充当希腊神话中的那些角色，看那些不应当看的东西，然后面对神灵的愤怒。我允许你们瞥上一眼。”他引我们上了一个小楼梯，走向一个黑暗的走廊，他拉开了一个布幔，透过关闭的玻璃窗我们可以看到下面的大厅被一些熊熊燃烧的火盆照亮。墙上挂满了锦缎挂毯，上面绣着百合花，在大厅深处放着一个宝座，置于金色华盖之下。在宝座两侧分别有一个纸板或塑料做的太阳和月亮，它们被放在两个三脚座架上，做工粗糙，但上面覆盖着锡箔或金属薄片，当然是用金银做的，有一定的效果，因为它们都分别被一个火盆直接照耀着，在华盖上面的天花板上悬

挂着一颗巨星，闪耀着珍贵宝石或玻璃晶体的光芒。天花板由天蓝色的锦缎装饰，上面缀绣着银白色的大星星。

在宝座之前，有一个饰有棕榈叶的长桌，桌上摆放着一把利剑，桌子前面有一头雄狮的标本，张着血盆大口。有人显然预先在它的头颅里安放了一只红色灯泡，因为它的双眼闪着强光，咽喉似在喷吐火焰。我想这应是萨隆先生一手炮制的，而我终于明白了那天在慕尼黑矿坑隧道里他提到的是哪些有趣的顾客。

布拉曼蒂站在桌旁，他身着猩红色祭服和绿色绣花的外套，外披白色斗篷，上面缀着金黄色的流苏，闪光的十字架挂在胸前，头戴类似主教冠的帽子，上有白红二色的羽饰。在他前面，按圣事规矩排列着二十多个人，他们也同样身着猩红色祭服，但没有穿外套。所有人都在胸前佩戴着一枚我似曾相识的金色物件。这使我联想到文艺复兴时的一幅肖像画，哈布斯堡王朝时期的大鼻子，被挂在腰部的四蹄悬空的奇怪羔羊。他们的打扮仿效着金羊毛骑士团的那一套。

布拉曼蒂正在讲话，他双臂高举，似在宣读连祷，在场的人不时回应。然后，布拉曼蒂举起了利剑，所有人都从祭服中掏出小短剑或裁纸刀也高举起来。正在此时，阿列埃放下了窗幔。我们看到的已经太多了。

我们迅即离开（以“粉红豹”的步伐，正如迪奥塔莱维准确形容的那样，他难得一次对现代社会的那些离经叛道之物有所了解），我们到了花园里，有点气喘吁吁。

加拉蒙感到震惊：“那他们……是共济会会员了？”

“哦，”阿列埃说，“何为共济会成员？他们是一个骑士团的信徒，与玫瑰十字会有关联，间接源于圣殿骑士团。”

“但所有这一切同共济会没有关系吗？”加拉蒙还在追问。

“如果说同共济会有某些共同之处，那你们已经看到了，布拉曼蒂搞的那一套仪式对地方自由职业者与政界人士来说也是一种消遣。这从开始就是如此：共济会是对圣殿骑士传奇的一次枯燥乏味的投机。而这是对滑稽模仿的滑稽模仿。只不过那些先生真的很当一回事。哎呀！这个世界充斥着玫瑰十字会会员和圣殿骑士，就如今晚你们见到的那样。不要期待会从那些人中得到什么启示，即便在他们中间也许能遇到一个值得信赖的洞悉奥秘者。”

“但说到底，”贝尔勃既无讽刺、也不怀疑地问道，好像这一问题涉及他本人似的，“说到底，您同他们打交道。您现在信赖谁？请原谅，我指在所有这些人中。”

“自然我谁都不相信。我像是一个轻信的人吗？我以冷静的眼光、理解的心情和感兴趣的态度看待他们，一个神学家就以这种态度看待期待圣真内罗节上出现神迹而大喊大叫的那不勒斯人。那些人在见证一个信仰，一个深层次的需求，而神学家则在那些冒着汗、流着口水的人群中转悠，因为可能遇到被忽视的圣贤、崇高真理的传承者，会有能力在某一天揭示出圣三位一体的奥妙。但圣三位一体并非圣真内罗。”

他是捉摸不透的。我真不知道该如何给他那赫耳墨斯调调的怀疑论、他的礼拜式的犬儒主义和那种高层次的无宗教信仰下定义，后者使他承认他蔑视的所有迷信是有尊严的。

“道理很简单，”他在回答贝尔勃的问题，“如果圣殿骑士，那些真正的圣殿骑士，留下了一个秘密，并且建立起了传承，那就应当去寻找他们，去那些他们容易伪装的各界中寻找，也许他们自己会发明一些仪式和神话，以便活动时不被人觉察。当警察搜捕高明的逃犯、邪恶的天才时，应当怎么做呢？去社会最底层搜寻，去声誉不佳的酒吧，虽然通常那里转悠的是一些小流氓，他们永远也策划不出警察追捕的人所犯下的滔天罪行。恐怖组织的首领要招募自己未来的追随者，要辨认自己人又当如何做呢？到所谓破坏者的窝点去找，有很多人缺乏勇气，永远成不了大事，却公开模仿那些由他们假想出的偶像的言论和行动。在大火中寻找失去的光亮，或者在灌木丛中寻找，当一阵热浪刮过之后，火苗在干树枝、炭灰和未燃尽的树叶下面噼啪作响。那些拙劣模仿的人难道不是圣殿骑士的最佳掩护吗？”

六二

我们认为那些在名义与目标上信奉德鲁伊特并在入会时自称德鲁伊特的协会，就是德鲁伊特团会。

M·拉乌尔《德鲁伊特和现代凯尔特社团》

巴黎，罗谢出版社，一九八三年，第一八页

已接近午夜时分了，按照阿列埃的计划，今晚的第二个惊喜在等待

着我们。我们离开了选帝侯花园，驱车穿行在山丘之间。

行驶了大约四十五分钟之后，阿列埃让我们两辆车停在一个小树林边上。他说，要经过一个灌木丛才能到达一块林中空地，但是既无车行路又无人行小道。

我们踏进灌木丛中顺着一个平缓的坡地向上走去：脚下并不潮湿，但腐烂的树叶和黏糊糊的烂树根使我们的脚底打滑。阿列埃不时打开手电筒，为我们指明可行的通道，但他总是立即关掉，因为——他说——不该让主祭人知道我们的到来。迪奥塔莱维想做出评论，我记不太清，也许他提到了“小红帽”，但阿列埃有点紧张，叫他保持静默。

当我们正要走出灌木丛时，开始听到从远处传来的声音。我们终于到达了林中空地的边缘，林中空地在淡淡的光照下出现了。这光像火炬，或者更像几近贴地闪烁的微弱银光，像草地上飘荡的肥皂泡一样带着化学反应的冰冷在燃烧。阿列埃让我们留在原地，隐蔽在树丛后等待，不要叫人看到我们。

“马上女祭司就要到了。她们是德鲁伊特，将呼唤神灵，呼唤伟大的宇宙贞女米基勒——圣米迦勒是她在基督教中的代表，所以圣米迦勒是天使，是雌雄共体并非偶然，如果它能够代表女性神灵……”

“她们来自何方？”迪奥塔莱维喃喃地说。

“从各个不同的地方，有从诺曼底来的，有从挪威来的，还有从爱尔兰来的……这个事件相当奇特，而这个地方适宜举办仪式。”

“为什么呢？”加拉蒙问道。

“因为有些地方比另外一些地方更具有魔力。”

“但她们……在生活中是些什么人呢？”加拉蒙又问道。

“普通人。有秘书、保险公司雇员、诗人。这些人你们明天如果见到，也许就认不出来了。”

这时，我们隐隐约约地看到一小群人正向空地中央走去。我明白了，我看见的那些阴冷的磷光是女祭司拿在手中的小灯，而我以为那些光芒贴近草丛，是因为这块空地位于一个小山丘的顶上，我在黑暗中远远看到这些德鲁伊特从山谷里向山丘上爬，然后出现在一块小平地的边缘。她们穿的白色祭服在微风中轻轻飘动。她们围成圆圈，在中央站着三个主祭。

“她们三个分别是来自利雪、克朗麦克诺伊斯和皮诺·托里内塞的女隐修士。”阿列埃说。贝尔勃问为什么是她们，而阿列埃则耸耸肩膀：“安静，我们等一会看。我无法用三言两语就把北欧魔法的仪式和品级给你们解释清楚。你们应满足于我所讲的那些，我之所以没有讲更多，是因为我也不知道……或者我不能说。我应当尊重某些慎言的约束……”

我发现在空地中央叠了一堆石头，尽管离得很远，还是使人联想到一座石室冢墓。选择这片林中空地，很可能就是因为那些大岩石之故。一位主祭登上了石室冢墓并吹奏起小号。这个小号比起我们在几小时前看到的更像在《阿伊达》歌剧中吹奏凯旋进行曲时用的那种军队小号。但是从中发出的声音缠绵低沉，似夜曲一般，好似从非常遥远的地方传来。贝尔勃捅了我一下：“那是罗姆辛格 (45) 。是神圣的印度巴尼亚人杀手的罗姆辛格……”

我是一个粗俗的人。我没有领悟到他开玩笑正是为了压抑其他类比，而我在他伤口上捅了一刀。“当然同杰尼斯相比没那么迷人。”我说。

贝尔勃点头称是：“我来到这里，正是因为他们不喜欢杰尼斯。”他说。我琢磨，是不是从那天晚上起他开始模模糊糊地意识到在他的梦与他这几个月来遇到的事之间有一种联系。

阿列埃没有注意听我们谈话，但听到了我们在嘀咕。“那不是通告，也不是呼唤，”他说，“而是类似超声波，是要同地下声波接触。你们看，现在德鲁伊特手挽手围成了一个圈。她们在创造一种类似活的蓄能器，收集大地的震动。现在云雾就要显现了……”

“什么云雾呀？”我低声细语。

“传统的称谓是绿云。你们等一下看……”

我可没想过会看到什么绿云。但突然从地下冒出来一缕柔软的烟雾——如果它均匀又大面积蔓延，我会说这是轻雾。它像结块的絮团，凝聚在一处，然后又被风吹散开来，它像棉花糖一般在空气中任微风吹拂飘荡，又到空地另一处蜷曲成一团。这真是一种很奇特的效果，有时背景里的树林会出现，有时一切又都混为一体，淹没在白色的蒸汽之中，有时絮团在空地中央冒出，遮挡了眼前的一切，把空地边缘和天空清理一空，使月光皎洁如初。絮团的运动是骤然的出其不意的，驯服地顺从着微风随意的吹拂。

我想那可能是玩弄的化学技巧，但又在想：我们是在海拔六百米的地方，因此很可能就是真正的云团。是仪式预见到的、呼唤来的吗？也许不是，但是主祭们计算过了，在这样的海拔高度，在有利的环境下，能够形成浮在地面上的飘忽不定的云层。

很难不被这一幕迷住，而且主祭们的衣着同烟雾混在一起，她们的身影出没在乳白色的混沌中，好像是从中诞生出来似的。

有那么一刻，云团布满了空地中央，一些云团扩散开来冉冉升起，几乎要把月亮隐去，却还不足以使那块空地暗成青灰色，它的边缘仍然是明亮的。我们看到一个德鲁伊特从云雾中走出来了，她边叫喊边奔向树林，两臂伸向前方，于是我想到她可能发现了我们，并向我们发出了诅咒。但当她来到距我们只有几米远的地方时，却改变了方向，围绕云团转圈奔跑，消失在左边一片白茫茫之中，几分钟后又从右边出来了，到了离我们很近的地方，我都能看见她的面孔。这个女预言者长着一个像但丁那样的大鼻子、口唇薄得犹如皲裂了似的。她张开嘴，像海底的花，除了两颗门牙和一颗不对称的犬牙，没有别的牙齿。她的目光不停转动，凶狠，咄咄逼人。我听到，也许我以为听到了，或者，现在我记得我听到了——我把其他记忆与这一记忆重叠了——一系列的话混在了一起，那时我认为是盖尔语，有一些招魂引鬼的咒语似乎是拉丁语，如“啊，佩尼亚（哦，哦，英吐斯），呜拉玛！！！”，突然，云雾几乎消散殆尽，林中空地又变得清晰可见，我看见一群猪进来了，它们短粗的脖子上缠绕着用未成熟的苹果穿成的项圈。那位吹奏小号的德鲁伊特还在石室冢墓的顶端，她手中挥舞着一把大刀。

“我们走吧，”阿列埃语气生硬地说，“结束了。”

当我听他说话之际，我发觉现在云团已到了我们头上，把我们包围了，我几乎看不见我周围的人。

“怎么就结束了？”加拉蒙问道，“我感到最精彩的就要开场了！”

“你们能够看的那部分已经结束了。不行。我们要守规矩。走吧。”

他径直走向树林，围绕在我们周围的潮气立即将他隐没。我们踏着打滑的腐烂树叶，浑身发抖，气喘吁吁，如溃散逃跑的军队一般凌乱无序地在树林中行走。我们又回到了公路上。我们不用两小时就能到米兰了。在我们同加拉蒙一起上他的汽车之前，阿列埃同我们道别：“请你们原谅，如果我打断了你们观看一场好戏的话。我想让你们了解生活在

我们周围的一些人，归根结底，你们现在也是在为他们工作呀。但不能看更多了。当我被告知有这桩事的时候，我承诺过我不会干扰他们的仪式。我们在场会对他们接下来的活动带来负面的影响。”

“但那些猪呢？现在怎么样了？”贝尔勃问道。

“我能够说的，都已经说了。”

六三

“那条鱼使你想到什么呢？”

“想到其他鱼。”

“那其他那些鱼又使你想到什么呢？”

“想到其他鱼。”

约瑟夫·海勒《第二十二条军规》

纽约，西蒙与舒斯特出版社，一九六一年，ⅩⅩⅦ

我怀着愧疚从皮埃蒙特大区归来。但我见到莉娅后，就把曾经触动过我的那些欲望忘得一干二净了。

不过，这次出行还是给我提供了另外一些线索，现在我对以前没有关注的事关注起来了。我最终把金属史的文字和插图逐章逐节地编排整理成序，我无法驱除“相似”这一魔鬼，正如我在里约热内卢遭遇到的那样。在一七五〇年的列奥米尔圆形炉，即孵蛋的暖室与十八世纪的炼丹炉，即孵化那些天晓得是什么神秘金属的母腹、神秘的子宫之间有什么不同呢？就好像是把德意志博物馆设在了我一周前参观过的皮埃蒙特古堡里。

我越来越难理清魔法世界与今天我们称之为确定宇宙之间的区别。我发现，我在学校学习时看做数学和物理之光的代表的那些人物，现在却陷入迷信的愚昧之中，我还发现他们脚踏两条船，一脚踏在喀巴拉里，一脚踏在实验室里。也许我正在通过我们那些魔鬼作者的眼睛重读整个历史？但后来，我找到了不容置疑的文章和书籍，讲述那些实证主义物理学家是如何刚刚走出大学之门就掺和到通灵与星占聚会里去了。牛顿又是如何因为相信有不明力量的存在（我想起了他对玫瑰十字会的

宇宙观的考察）而发现了万有引力。

我曾经被教导：怀疑应是一种科学职责。但是现在，我甚至对当初教导我成为怀疑论者的老师也不相信了。

我对自己说：我就如同安帕罗，没人骗我，我却上了当。而我突然发现自己在思考这样一个事实，大金字塔的高度到底真的是地球到太阳距离的十亿分之一吗？或者凯尔特神话与印第安神话之间真的有类似之处吗？我对我周围的一切提出了疑问，房屋、商店招牌、天上的云彩、图书馆的版画插图，因为它们讲述的不是它们的故事，而是别的故事，当然它们竭力隐藏，但最终因为和根据它们神秘的相似性被揭示了出来。

莉娅拯救了我，至少在当时。

我给她讲述了皮埃蒙特之行的一切（或几乎一切），每晚我回到家都会带回新的趣闻轶事，充实到我的资料卡片中去。她说：“吃饭，看你瘦得像个钉子。”有一天晚上，她坐在写字台旁，将额头的刘海从中间分开，以便能直视我，她的双手放在肚皮上，像一位家庭主妇。她从来没有过这种坐姿，双脚撑开，裙子在两膝间绷得很紧。我想那是一个不雅的姿势。但随后我看到了她的面孔，我感到她容光焕发，泛起了红晕。我听她说话——但我不知道为什么——满怀敬意。

“呼，”她对我说，“我不喜欢你介入马努齐奥出版社那堆事的方式。起初你就像收集贝壳似的收集事实。现在却好像是在选彩票号码。”

“那仅仅是因为我同他们打交道更开心。”

“不是开心，是热衷，这是两回事。你要注意了，那些人会把你变得病态。”

“现在不要夸大其词。最多是他们有病。人不会因为在精神病院里做护士而成为疯子的。”

“走着瞧。”

“你知道，我总是对相似性抱不信任的态度。现在我处于相似性的盛宴之中，像在康尼岛，像在莫斯科庆祝‘五一节’，是相似性的圣年，我发现一个比一个好，而我反躬自问，这背后是否可能有什么原因。”

“砰，”莉娅对我说，“我看到了你那些卡片，因为我要整理一下。你那些魔鬼作者发现的事都已经在这里了，你好好看看吧。”她拍了一下肚皮、腰肢、大腿和额头。她的坐姿使两腿张开绷紧裙子，从正面看酷似一位健壮结实的奶娘——她原是如此苗条和柔软——一种宁静的智慧使她闪耀出母权的光辉。

“砰，没有什么原型，只有躯体。肚子是个好地方，因为婴儿在那里生长，因为你那只喜气洋洋的小鸟插进那里，送去了美味佳肴。所以说洞穴、沟壑、隧道、地下通道都是美的。甚至依照我们那美好而神圣的肚肠的样子建造的迷宫也是美的，当一个人要发明什么重要的东西时，他就想到那里，因为你就是从那里生出来的，因为生育力总是在一个洞穴里。某种东西开始腐烂，然后，看，一个小中国人，一颗海枣，一株猴面包树。但上比下好，因为如果你头朝下，血液就会涌进脑袋，因为双脚是臭的，而头发就不那么臭，因为上树摘果实比在地底下喂虫子好，因为你很少为撞到上面（只在阁楼上有可能）而感到疼痛，一般是向下跌落使人疼痛，这就是为什么上面是天使般的，下面是魔鬼样的。但是正如我先前关于我的肚皮所说的话是真实的一样，两者都是真实的，从某种意义上讲，下面和内部是美的。从另一种意义上讲，上面和外部也是美的，这同墨丘利以及普遍性的矛盾并无关系。火会使你感到温暖，而冷会使你患支气管炎，如果你是四千年前的哲人，你会说火有着神秘的功效，况且它还能烹煮鸡肉。但是冷能冷藏这同一块鸡肉，而火，如果你碰它的话，会给你烧一个这么大的泡，所以如果你想到了一个千年不朽的事物，如智慧，那你就应想到是在山上，在高处（我们看到在上面多美），在一个洞穴里（也不错），在西藏那永恒的冰天雪地（太棒了）中。如果你还想知道为什么智慧来自东方，而不是来自瑞士的阿尔卑斯山，那是因为你的祖先在早晨醒来天还没亮的时候向东方观望，期待着太阳升起，不要下雨，见鬼。”

“对，妈妈。”

“当然对了，我的孩子。太阳是好的，因为它对身体有益，因为它乐于每天都再次升起，所以所有那些能再现的都是好的，而那些‘过客’是不好的，它们经过这里，走就走了。要返回起点而又不走回头路的最好方式就是绕圆圈走。鉴于蛇是唯一善于蜷成圆圈的动物，所以那么多人把蛇奉为偶像，产生了那么多关于蛇的神话，因为很难让河马蜷起来代表太阳的复出。另外，如果你想搞一个呼唤太阳的仪式，那你最好绕圈走，因为如果你直线行走的话，就会离开家，而仪式应该简短才

对。另外，圆圈对仪式来讲是最方便的结构，这一点就连在广场上玩杂耍吞火的人也明白，因为在圆圈上的所有人都会以相同的角度看到圆圈中央的人，而如果一个部落的全体成员按直线排成像士兵那样的队列，那最远的人就看不见了，这就是为什么圆圈和圆周运动以及周期性的轮回对每一个偶像崇拜与每一个庆典仪式都是基本的选择。”

“对，妈妈。”

“当然对了。现在我们来讲魔法数字。你那些作者非常喜欢这些东西。一是你，而不是二，一是你的那个玩意儿，一是我的这个玩意儿，一是鼻子、心脏，所以你看有多少重要的东西都是一。二是双眼、双耳、鼻孔、我的双乳、你的双肩、双腿、双臂和臀部。三比其他都更具有魔力，因为我们的躯体并不熟悉它，我们没有任何东西可以称得上是三，它应当是一个极为神秘的数字，我们只能说它属于上帝，不管我们生活在什么地方都是如此。但如果你想想，我只有一个这玩意儿，你也只有一个那玩意儿——闭嘴，别开玩笑——而如果我们把这两个玩意儿放在一起，那就会出来一个新玩意儿，那我们就变成了三个。难道需要一位大学教授去揭示所有的民族都有一个三元的结构、三位一体和类似的东西吗？但是宗教做这些事是不用电脑的，他们全是善良的人，他们知道应当如何交媾，所有的三位一体结构毫无秘密可言，而是一种你会做、他们也会做的东西。两条手臂加两条腿就是四，这四也是一个好数字，特别是你想想，动物有四只爪子，婴儿用四肢爬行，正如斯芬克司知道的那样。五，我们就不必多说了，它是手的五指，而两手相加就是另外那个神圣的数字十，十诫必须是十，否则的话，如果是十二诫，那么，当神父说一、二、三，并扳手指来数时，数到最后两个数，他就要借用圣器看管人的手指了。现在，你以躯体为例，数数所有从躯干突出来的部件，手臂、双腿、头、阴茎是六件，但对女人来说是七件，因此我感到，你的那些作者从来没有认真对待过六，只把它看做三的两倍，因为只对男性有用，男性没有任何的七，而当他们发号施令时，他们总是喜欢把七看成是一个神圣的数字，他们忘记了，我的乳房也是突出的，耐心点。八——我的天哪，我们没有任何的八——不，等一下，如果双臂、双腿都不要计算为一，而是考虑到肘、膝把它们都算成二的话，我们就有八条长骨，再把这八加上躯体主干，就会得到九，如果再加上头颅的话就得到了数字十。如果总是围绕躯体转，你就能挖掘出你想要的所有数字，你要想到还有洞。”

“洞？”

“对，你身体上有多少洞呢？”

“那我得算算。眼睛、鼻孔、耳朵、嘴巴、屁股，共八个。”

“你看，这就是八是一个好数字的另一个理由。但我有九个洞！这第九个洞使你来到世上，所以说九比八更神圣！你想听我解释别的频繁出现的数字吗？你想解剖一下你那些作者经常津津乐道的糙石巨柱吗？白天站立着，晚上躺着——你那个玩意，不，不要对我说它晚上干的事，事实是它工作时就直着，休息时就躺下了。所以垂直的姿势就是生命，并且它同太阳有关，所以方尖碑就如树木一样耸立，而水平姿势和夜晚是睡梦，也就是死亡，大家都崇拜糙石巨柱、金字塔、圆柱，谁也不青睐阳台、栏杆。你什么时候听说过对神圣栏杆的古老崇拜呢？你看！这也是因为躯体不允许你那样做，如果你崇拜一块竖立的石头，即便你们人很多，你们也都能看见它，如果相反，崇拜某一种平放的东西，能看见它的只有第一排的人，其他人只能一边挤，一边说，我也想看，我也想看，对一个魔法仪式来讲场面就有点难堪了……”

“但河流……”

“河流受到膜拜不是因为它们是水平的，而是因为河中有水，你不用我给你解释水与躯体的关系吧……总之，我们就是被造就了一个身躯，我们大家都有，因此，我们虽然相隔数百万公里，却制作出相同的象征符号，而所有的象征一定是相似的，那么你看，有头脑的人如果看到炼金熔炉，全封闭的，炽热的，就会想到妈妈孕育孩子的腹部，只有你的那些魔鬼作者看到圣母生子时会想到那是在隐喻炼金熔炉。就这样，千百年来，他们在寻找一种信息，而一切都已经在那里了，只要去照一下镜子就够了。”

“你给我讲的总是真理。你是我的‘我’，而我是‘你看到的我’。我想揭示躯体的全部秘密原型。”那天晚上，我们开始用“显露原型”的说法来指我们之间温柔亲密的时刻。

正当我昏昏欲睡时，莉娅推了一下我的肩膀。“我忘记说了，”她说，“我怀孕了。”

我应当听莉娅的话。她知晓生命从哪里诞生，她用这样的睿智同我讲话。我们进入阿加尔塔的地下通道，进入“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的金字塔，进入了“凯沃拉”，即恐怖的塞菲拉，正逢暴怒使世界震惊的时刻。我难道一刻也未曾受索菲亚诱惑吗？摩西·科尔多维洛说，女性是向左的，她们全都指向凯沃拉……除非男性把这些倾向用于美化他的妻子，

软化她，让她朝着美好的方向前进。正如人们所说，每一个欲望都应当囿于自己的限度之内。否则凯沃拉就会变成严厉本身，变成阴暗的表象和魔鬼的世界。

要控制欲望……我在“翁邦达”大篷里就是这样做的。我演奏了阿哥哥乐器，我参加演出，摆脱了神志恍惚。我对莉娅也是这样做的，我为了表达对妻子的敬意而束缚了欲望，我获得了来自腰腹深处的褒奖，我的种子吉祥如意。

但我却不懂得坚持。我即将被蒂菲莱特的美丽诱惑。

---

(1) Fu Manchu，英国推理小说家萨克斯·洛莫（Sax Rohmer，1883—1959）系列小说中的虚构人物。

(2) Aldo Moro（1916—1978），意大利政治家、天主教民主党领导人之一。曾任意大利总理，主张中左路线。1978年被绑架杀害。

(3) Hugo von Hofmannsthal（1874—1929），奥地利诗人、小说家、剧作家。

(4) 英文，不错啊 。

(5) Charlus，Jupien，法国作家马赛尔· 普鲁斯特的小说《追忆逝水年华》中的人物。

(6) 法文，亲爱的朋友们 ……这说不通 。

(7) Mackie Messer，德国剧作家贝托尔特·布莱希特所作的《三毛钱歌剧》中的角色，文中双关用法，Messer在德文中指“刀”。

(8) *Carmagnola* ，十八世纪末流行于欧洲的革命歌曲。

(9) Golconda，印度中西部一处古城堡废墟。

(10) 指古希腊净化仪式中被挑选出来赎罪的代罪人。

(11) Italo Svevo（1861—1928），意大利小说家，代表作有《泽诺的意识》。

(12) 一种强效人工致幻剂。

(13) 法文，巴黎值得做一场弥撒 。意为“这一切都是值得的”。

(14) Anne Golon（1921— ），法国小说家，她创作的“安热莉克”系列被翻译成二十多种语言，十分畅销。

(15) 法文，就不用说了 。

(16) 拉丁文，世界的荣耀就如此逝去 。

(17) 拉丁文，魔法药膏 。

(18) Alessandro Volta（1745—1827），意大利物理学家，发明电池。

(19) Guglielmo Marconi（1874—1937），意大利物理学家，发明实用无线电报系统。

(20) 即诺斯替教教义。

(21) Tupamaros，乌拉圭左翼政治运动组织。

(22) Quetzalcoatl，阿兹台克神话中的神，具有生有羽毛的蛇的形象。

(23) 法文，一堆破烂玩意儿 。

(24) 指性喜捉弄人的游魂或超自然力量。

(25) 法文，英国恶习 。指施虐受虐狂。

(26) cubit，也译肘尺，古代许多民族的长度测量单位。约等于457毫米，系由肘到伸直指尖之臂长。

(27) 英文，我目瞪口呆！

(28) 拉丁文，真理是什么 。出自《圣经· 新约· 约翰福音》，彼拉多问耶稣的问题。

(29) Pietro Badoglio（1871—1956），意大利将军、政治家，1943年墨索里尼倒台后，他领导了接管政权的政府。

(30) Dick Fulmine，意大利漫画家温琴佐· 巴焦利创造出的虚构人物。

(31) 波斯特尔的名字（Postel）与意大利文中的邮局（post）发音相近。

(32) Alexandre Saint-Yves d'Alveydre（1842—1909），法国神秘学家，“秘密共治”概念的创造人。

(33) 二十世纪上半叶在法国兴起的极右组织。

(34) Donnafugata，意大利著名酒庄。

(35) Combray，法国作家马塞尔· 普鲁斯特在小说《追忆逝水年华》中写到的法国小城镇。

(36) John Wayne（1907—1979），美国电影演员。

(37) Emilio Sàlgari（1862—1911），意大利小说家。

(38) 拉丁文，果在因前 。

(39) 拉丁文，无时无地无人不认可的东西 。

(40) 拉丁文，我同情 ，我祝贺 。

(41) Andrea Gabrieli（1510—1585），意大利作曲家。

(42) Rebis，炼金术的象征，指上帝的阴阳二性。

(43) 拉丁文，大奥秘 。

(44) André Malraux（1901—1976），法国作家、政治家，曾任法国文化部部长。

(45) 古代印度乐器，形状像小号。

第六章　蒂菲莱特

六四

梦到居住在一座陌生的新城市，就意味着离死不远了。事实上，死人居住在别处，只是人们不知道在哪里。

吉罗拉莫·卡尔达诺《解梦》

巴塞尔，一五六二年，1.58

如果说，凯沃拉是邪恶与恐惧的塞菲拉，那么蒂菲莱特就是美与和谐的塞菲拉。迪奥塔莱维说过：它是光明的思辨，是生命之树，是愉悦，是紫红色的表象。它是规则与自由之间达成的协议。

那一年，对我们来说是欢愉的一年，是戏谑地颠覆宇宙这篇大文章的一年。在这一年里，我们欢庆“电子机器”与“传统”的婚配。我们创造，并从中得到了欢乐。正是在这一年，我们发明了“计划”。

至少对我来说，完全可以称得上是幸福的一年。莉娅的妊娠在平静中度过，我在加拉蒙出版社和我的事务所之间游走自如，开始摆脱贫困，我保留了郊区旧厂房里的办公室，重新装修了莉娅的寓所。

关于金属的美妙探险现在已经送到印刷厂和校对者手中了。在这时，加拉蒙先生有了他那天才的想法：“我们出一部带插图的魔法与神秘学史吧。有来自魔鬼作者的材料，有你们培养起来的能力，有那个不可思议的阿列埃做顾问，在一年里，你们将编纂出一本装帧精美的大部头来，有四百多页，全部插图彩印，让人看了惊叹得透不过气来。金属史的一些插图还可重复利用。”

“但是，”我不赞同地说，“材料是不同的。我能拿回旋加速器的照片做什么呢？”

“拿它做什么？发挥想象力，卡索邦，想象一下嘛！在那些原子能机器里，在那些百万吨级的正电子机中，不管它们叫什么，会发生什么呢？物质被捣成糊状，放进一些杂七杂八的东西，就出来了夸克、黑洞、经过离心分离出的铀，或者天晓得什么！魔法造就的是赫耳墨斯和

炼金术士——总之，您应当告诉我答案。在左边是帕拉切尔苏斯的版画，是‘阿布拉卡达布拉’和它的蒸馏器，印在金色背景上，在右边是类星射电源，是重水搅拌器，是银河系的引力反物质，总之，难道要我来干这活儿吗？那个一窍不通、坐井观天、把事情搞得一团糟的人不是魔法师，而是攫取了物质秘密的科学家。揭示我们周围的奇迹，让人们怀疑在帕洛马山上的人隐瞒了什么……”

为了鼓励我，他给我增加了薪酬，我几乎都能感觉到其涨幅。我一心扑到了特里斯莫辛的《太阳之书》和伪托卢罗的《哑书》里，我往五角星符、塞菲拉树、旬星、辟邪物的文件夹中不断补充材料。我经常出入图书馆中最无人问津的阅览室。我从那些当年出售文化大革命书籍的书店里购买了几十本书。

我漫不经心地在魔鬼作者中周旋，像一个对病人充满感情的精神病医生那样，为自己私人诊所的古老花园里的气息而心旷神怡。过不久他开始写有关谵妄的文章，写着写着就满纸胡言乱语了。他没有意识到，他的病人诱惑了他：他以为自己成了一名艺术家。就这样，“计划”的创意诞生了。

迪奥塔莱维愿意玩这个游戏，因为对他来讲，这算一种祈祷。至于说亚科波·贝尔勃，我认为他就像我一样乐在其中。直到现在我才明白，他没有从中得到任何真正的享受。他参与其中，就如同咬指甲一样不可自拔。

或者说他玩这个游戏是为了至少能找到一个虚假的方向或者与观众打成一片的舞台。他在一个叫“梦”的文档中谈到了这一点。为替代一个永远不会来临的天使发明的神学。

梦.doc

我记不清是不是做了梦中梦，或是在同一个夜晚连续发生的，抑或是交替出现。

我在寻找一个女人，我认识的一个女人，我同她关系密切到我无法相信为什么这种关系会冷淡下来——　我，由于我的过错，我再也没有见到她。我感到不可思议的是我竟然让这种冷淡的关系持续了那么长时间。当然我找她，找她们，不止一个，有很多她们，我都是因为懒散而失去了她们——　我因拿不定主意而烦恼，也许

我有一个女人就够了，因为这一点我清楚，我失去了她们，就失去了很多。我往往找不到，我再没有了女人，我难以下决心打开我那本记事本，里面记有电话号码，即使我打开它，我也好像变成了老花眼，无法读那些人的名字。

我知道她在哪里，或者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但我知道那个地方什么样，我对那个楼梯、那个门厅、那个平台记忆犹新。我没有在城市里四处寻找，我更多的是被焦虑阻滞困扰。我继续折磨自己，为什么我放任自己，或我竟乐意让这种关系止息——　为什么我没有赴最后一次约会。我可以肯定地说，她等我打电话。只要我知道她叫什么名字，我就非常清楚她是谁，只是我无法再勾勒出她的相貌。

有时在半睡半醒中，我会与梦抗争。你试图回忆，你知道和记得一切，你同所有人都结清了，没有什么牵挂，或者你从未与他们有纠葛。没有任何东西你不知道在哪里。没有你不知道的。

然而仍然怀疑遗忘了什么东西，把它留在了关切无法到达的皱褶里，就如同一张支票或者一张记有珍贵资料的纸条忘在裤子口袋里或旧上衣口袋里，只是在某个时候才意识到那是最重要的、有决定意义的、独一无二的东西。

我对城市的印象更清晰。那是巴黎，我在左岸，我知道过了河就到了孚日广场……不，更开阔的广场，因为在它的背景上出现了类似玛德莱娜大教堂的建筑。穿过广场，绕过圣殿，我到了一条向右弯曲的街道（在街角有一个古籍书店），那里还有好几条小巷，我一定是在巴塞罗那的哥特区。可以从这条街进入另一条很宽阔的大街，那里灯火辉煌，而在这条街上，我记得清清楚楚，在右边的一条死胡同尽头就是“剧场”。

我不太清楚在那个寻欢作乐之地会发生什么事，一定是某种稍稍带来愉悦的暧昧之事，如脱衣舞（因此我不敢去打听），想到它我就很激动，我对它了解得足够多到渴望再回到此地。但是徒有此念，接近沙塔穆街时，几条街道交织在一起难以辨认了。

我醒来时，有一种相约未果的失落滋味在心头。我不甘心自己不知道究竟掉了什么。

有时，我在农村的一幢大房子里。它很宽敞，我知道还有另外一个侧翼，但不知如何到达那里，好像通道被堵死了。而在另外那

个侧翼有很多房间，我只全都看过一次，这不可能是我梦中梦之所见，那些房间里陈设有古色古香的家具，悬挂着已褪色的版画，纸板制作的十九世纪的小戏台，长沙发上覆盖着大块绣花布，书架上有很多书，有《上天入海旅行与探险画报》各个年度的合订本，妈妈借口因翻阅太频繁，装订破损，把它们送给了收破烂的，那不是真的。我不知道是谁把走廊与楼梯弄乱了，因为我想在那里为自己建造一个最佳隐居之处，一个被那些珍贵陈旧之物的气味充满的地方。

为什么我不能像所有的人那样梦到高中毕业考试呢？

六五

在大厅中央安放着一个边长六米的正方体：表面由很多顶针大小的立方体木块组成，有一些立方体木块稍大一些，用很细的线串在一起。在立方体的每一个面上都粘贴着方块纸，上面书写着它们文字的全部词汇，各种变位、变格和时态一应俱全，但无任何次序可言……学生按照老师的指令握住固定在正方体四周的四十个铁把手中的一个，迅急地转动它，从而改变了文字的排列。于是三十六名学生被要求低声诵读出现的不同字列，如果有三四个字连在一起能构成一句话的片断，他们便叫另外四个学生听写……

乔·斯威夫特《格利佛游记》，Ⅲ，5

我认为贝尔勃在渲染他的梦境时，再一次想到了他失去的机会，想到了他因不懂得抓住而誓言放弃的那个“机会”——万一它曾存在过的话。“计划”开始了，因为他听任自己构建虚构的时刻。

我向他要一本书稿，他在他的书桌上翻找。书桌上杂乱无章地堆满了书稿，不分厚薄大小，层层叠叠地堆放在一起。他发现了他要找的那一份，想把它抽出来，结果其他书稿跌落在地上。卷宗夹也打开了，稿纸从中飞了出去。

“您不能先把上面的稿子移到旁边再开始拿吗？”我问道。白费口舌：他一向如此。

他的回答一如既往：“古德龙今晚会理好的。她的人生应当有一项

使命，否则会失去认同感。”

但那一次我对拯救书稿更为关心，因为我现在已经是出版社的一分子了：“但是古德龙没有能力按顺序整理这些书稿散页，她将错把稿纸放进错误的卷宗里。”

“如果迪奥塔莱维听到您的话，他会欢喜雀跃的。那就会印出不同的、意想不到的书来。这也是魔鬼作者的逻辑。”

“那我们就将落入与喀巴拉信徒同样的境况。他们几千年来都在寻找一种正确的组合。您只不过把古德龙变成坐在打字机前永远不停打字的猴子了。区别只在于持续的时间。从进化的意义上讲，我们没什么可得意的。难道没有程序能使阿布拉菲亚做这件事吗？”

这当儿，迪奥塔莱维进来了。

“当然有了，”贝尔勃说，“理论上讲，能输入两千个数据。只要愿意把它们输入进去就行了。就拿诗来说吧。程序问您，一首诗要有多长。您做出决定，十行，二十行，一百行，然后程序从电脑内置的计时器提取秒数，使其随机排列，简言之，总是从中提取出新的组合。用十行诗就可以获得成千上万首意想不到的诗篇来。昨天，我输入的诗句是‘新生的椴树激动得发抖，我感到眼皮沉重，如果蜘蛛抱蛋愿意的话，生命就将赋予给你’以及类似的诗句。获得的结果如下。”

度夜如年，希斯特洛在奏响……
让你的胜利，死亡，
让你的胜利，死亡……
如果蜘蛛抱蛋愿意的话……

从拂晓的黎明起（啊，拂晓）
你这不祥的信天翁，
（如果蜘蛛抱蛋愿意的话……）
让你的胜利，死亡。

新生的椴树激动得发抖，
度夜如年，希斯特洛在奏响，
戴胜鸟惊恐地注视着我。
新生的椴树激动得发抖。

“这里还有重复，我避免不了，否则会让程序变得过于复杂。但是重复也富有诗意。”

“有意思，”迪奥塔莱维说，“这使我重新对你的机器产生了好感。那么，如果我把《托拉》全部输进去，然后我对它说——哪个术语？——随机排列，它就能成为真正的特木拉，重组《圣经》中的句子？”

“当然，只是时间问题。在两三个世纪后你就能得到结果。”

我说：“但如果从魔鬼作者的作品中抽取几十个句子，输入电脑，如圣殿骑士逃往苏格兰，或者《赫耳墨斯总集》在一四六〇年来到了佛罗伦萨，再加上一些连接词，像‘很显然’，或者‘这证明’，我们就能够得到一些揭谜序列。然后填满空白，或者对重复做出评价，把它们视为预言、暗示和告诫。最坏的结果也无非是我们杜撰出魔法史上一个前所未有的篇章而已。”

“天才之想，”贝尔勃说，“我们立即开始。”

“不，已经七点了。明天吧。”

“我今晚就干。我只要你们帮我从地上随意拾起二十多张稿纸来，瞥一眼看到的第一个句子是什么，那个句子就是数据。”

我低头去拾：“亚利马太人约瑟把圣杯带到了法国。”

“好极了，我记下了，请继续。”

“按照圣殿骑士的传统，戈弗雷·德·布永在耶路撒冷创立了郇山隐修会。德彪西是玫瑰十字会成员。”

“打断一下，”迪奥塔莱维说，“还需要输入几个中性数据，比如考拉生活在澳大利亚，或者帕潘发明了高压锅。”

“米妮是米老鼠的未婚妻。”我建议。

“别开玩笑。”

“我们就是要这样。如果我们承认在宇宙中哪怕只有一样东西不揭示任何其他什么东西的话，那我们就背离了赫耳墨斯精神。”

“的确。就米妮吧。如果你们允许的话，我将会输入一个基本数据：总是与圣殿骑士有关。”

“这还用说。”迪奥塔莱维确认道。

我们继续干了几十分钟。后来确实已经晚了。贝尔勃对我们说不用担心。他会一个人继续干。古德龙走过来说她要锁门了，贝尔勃通知她说他将留下来工作，并请她把散落在地上的稿子收起来。古德龙发出了某些话音，也许属于拉丁语，甚至还有点字尾变化，像切列姆语，她既表达了不满，又表示了失望，两者兼而有之，这说明所有语言都有亲属关系，是从唯一的亚当家系中流传至今的。她遵命了，随机排序的能耐比电脑还强。

第二天清晨，贝尔勃喜形于色。“成了，”他说，“成了，产生了意想不到的结果。”他把打印出的东西递给我们。

总是与圣殿骑士息息相关
接下来的并非真相
耶稣是在彼拉多总督令下被钉死在十字架的
哲人奥尔穆斯在埃及创建了玫瑰十字会
在普罗旺斯有喀巴拉信徒
谁在迦拿的婚礼上结亲了？
米妮是米老鼠的未婚妻
由此引出
如果
德鲁伊特崇拜黑贞女
那么
魔法师西莫内认出了索菲亚是推罗的娼妓
谁在迦拿的婚礼上结亲了？
墨洛温王朝的国王们称君权神授
总是与圣殿骑士息息相关

“有点杂乱，”迪奥塔莱维说。

“你没能看出它们之间的关联。你没有对那个重复的提问给予应有的重视：谁在迦拿的婚礼上结亲了？重复是带魔法的钥匙。当然我加入了一些事实，这是领悟奥秘者的权利。我的解释是：耶稣不是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因此圣殿骑士不承认十字架。亚利马太人约瑟的传说掩盖了一个意义深刻的事实：不是圣杯，是耶稣登陆法国，到了普罗旺斯的喀巴拉信徒那里。耶稣是‘世界之王’的隐喻，是玫瑰十字会真正的奠基人的隐喻。耶稣同谁一起登陆？同他的妻子。为什么在《福音书》中没有

提到谁在迦拿结亲了呢？那是因为是耶稣的婚礼，是不能谈论的婚礼，因为他同一位众所周知的罪人抹大拉的马利亚结婚。这就是为什么从那时起，所有受到启示的人，从魔法师西莫内到波斯特尔，都去妓院寻找永恒女性的本原。所以耶稣就是法国王室的奠基人。”

六六

如果我们的假设是正确的话，那么圣杯……就是耶稣的族系和后裔，就是“王室血统”，而圣殿骑士则是它的守护者……与此同时，圣杯从字面上讲应当是一个容器，它接受和保存了耶稣的血液。换言之，它应当是抹大拉的肚子。

M·巴伊珍特，R·利，H·林肯《圣血与圣杯》

伦敦，凯普出版社，一九八二年，ⅩⅣ

“瞧着吧，”迪奥塔莱维说，“谁也不会对你说的信以为真。”

“相反，他能大卖，”我低沉地说，“历史是存在的，历史是人写的，总有这样那样的变化。这是一本关于圣杯与雷恩堡秘密的书。你们不要只看书稿，还应当阅读别的出版社出版的那些东西。”

“神圣的六翼天使，”迪奥塔莱维说，“我早就说过，这机器讲的只是那些人尽皆知的东西。”他沮丧地出去了。

“不过，它还是有用的，”贝尔勃赌气说，“我的想法别人也已经想到了吗？那又怎样？这就叫文学的多元性。加拉蒙先生或许会说，这证明我讲的是真理。那些先生们肯定琢磨好多年了，我却在一个晚上全部解决了。”

“我同意，游戏是值得做的。但我认为规则是要输入大量并非来自魔鬼作者的数据。问题不在于找到德彪西与圣殿骑士之间的隐秘关系。大家都在找这种关系。问题是要找到，比如，喀巴拉与汽车火花塞之间的隐秘关系。”

我是随意说的，却给了贝尔勃一个提示。之后的一个早晨，他和我谈到了这一点。

“您那天说的有道理。任何数据如果同其他数据联系起来，就变得

重要了。这使人想到，世界的任何表象、任何声音、任何字句或言语都不是它显露的意义，而是在讲述一个‘秘密’。标准很简单：怀疑，永远怀疑。甚至可以让禁止通行的交通标志背后的含义大白于天下。”

“当然。纯洁派道德主义。恐惧繁殖，禁止通行，因为感觉是造物主制造的骗局 (1) ，无法由这条通道找到‘路’。”

“昨晚，我偶获一本B驾照实用手册。或许是因为光线昏暗，抑或因为您说过的话，我怀疑那上面讲的都是‘别的什么事’。汽车是创造的隐喻吗？但不应该只局限于外表，或者汽车仪表盘的幻觉，要懂得观察只有创造者才能看到的东西，即在下面的东西。上下同一。那是塞菲拉之树。”

“您不会要对我说这些吧？”

“不是我这么说。它也在说。首先发动机轴就是一棵‘树’，正如这个字本身所称 (2) 。好吧，数一数部件，引擎、两个前轮、一个离合器、一个变速装置、两个联轴节、一个差速器和两个后轮。十个部件，像塞菲拉一样。”

“但是位置并不相符。”

“谁说的？迪奥塔莱维给我们解释说在塞菲拉的某些版本中蒂菲莱特不是排在第六，而是第八，它排在耐扎克与贺德下面。我的车轴是贝尔伯特轴，另一种传统。”

“菲亚特。”

“让我们遵循‘树’的辩证法。最上端是‘引擎’，全部运动都取决于它，我们称它为‘创造之源’。‘引擎’将它的创造能量传输给两个‘高尚的轮子’——智慧之轮与知识之轮。”

“对，如果汽车是前驱动的话……”

“贝尔伯特轴的优越性就在于它能承受形而上的选择。这是一个有着前驱动的精神宇宙的形象，前面的‘引擎’立即将意愿传达给‘高尚的轮子’，而在唯物主义的说法中，这是一个退化的宇宙的形象，‘运动’是由‘最高的引擎’传递给两个‘低级的轮子’：从宇宙挥发场的底层释放出物质的低级力量。”

“那要是后驱动的引擎又当如何呢？”

“像撒旦一般。‘高尚’和‘低级’融合。上帝与后来粗糙物质的运动合为一体了。上帝是神性渴望永恒的落空。这取决于‘器皿的破碎’。”

“难道不是‘排气系统的破碎’吗？”

“在‘流产的宇宙’中是这样的，阿尔康有毒的气息扩散到了‘宇宙以太’之中。但我们不要岔开话题。在‘引擎’与两个‘轮子’之后就是‘离合器’，圣宠的塞菲拉，它建立或中断连接‘树’的其他部件与‘高级能量’的‘爱’之桥梁。一个圆盘，一朵曼荼罗抚摸着另一朵曼荼罗。那里有‘变化之盒’，正如实证主义者所言，它是邪恶的本原，因为它允许人类的意志减缓或加速发散的过程。因此自动变速装置更昂贵，因为是‘树’按照‘最高平衡’原则来决定的。然后就是‘联轴节’，它出于偶然取了一个文艺复兴时的魔法师的名字——卡尔达诺，所以是一副‘伞齿轮对’——请注意与引擎中四缸汽冲的对比——其中有一个传动齿轮（小凯特尔）将运动传向地面上的轮子。在这里‘差异’的塞菲拉或者差速器的作用就变得很明显，它以庄重的美感将宇宙的力量分配给‘光荣’与‘胜利’两个轮子，在未流产（前驱动）的宇宙里按照‘高尚轮子’的指令运转。”

“解读是严密的。‘引擎’的心脏是‘一’，是‘传动齿轮’？”

“只要用领悟奥秘者的眼睛解读就清楚了。‘至上的引擎’靠‘吸入’和‘排出’的运动维持。这是一种复杂的神灵般的呼吸，原本的单位，人称为汽缸（显而易见的几何原型）为两个，然后生出了第三个，最后沉思默祷并出于相互的爱在第四个的荣誉中运转。在‘第一个汽缸’（从等级制度上讲汽缸中的任何一个都不是第一，某一个之所以成为第一是由于位置与关联的神奇变换）的呼吸中，‘活塞’——在词源学中称‘索菲亚活塞’——从‘高死点’下到‘低死点’，此时汽缸在纯净的状态下充满了能量。我简单地说吧，因为天使品级介入了这里，或者‘能量分布的中间环节’，正如我那个手册上所称，‘它们能够使连接汽缸内部与吸入混合气体的导管的部件开启与关闭’，……‘引擎’的内部只有通过这一中间环节才能与宇宙的其他部分沟通。我认为这告诉了我们——也许，但我不愿发表异端邪说——‘一’的原始极限，它为了创造，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大偏心轮’。需要更认真地阅读。不管怎样，每当‘引擎’充满‘能量’时，‘活塞’就又上升到‘高死点’上，从而实现了‘最大的压缩冲程’。这就是‘回归’，宇宙大爆炸的荣耀，爆炸和膨胀。迸发出‘火花’，混合气体闪耀出光芒，燃烧起来了，这就是手册上所讲的，‘循环周期’的唯一‘活跃阶段’。如果在混合气体中钻进了‘贝壳’或不洁之物，像水或可

口可乐，膨胀就不会发生，或者会流产……”

“壳牌石油不就是‘贝壳’吗？那么就要当心了。从现在起，以后就只提贞女之乳了。”

“我们会核查的。这可能是‘七姊妹’石油集团的一个阴谋，这些低级的本原想控制‘创造’的进程……不管怎样，在‘膨胀’之后，就是神圣的大排气，在古籍中称为‘排放’。‘活塞’上升到‘高死点’，将已经燃烧的不成形物质排出。只有完成这一净化操作之后，新的‘循环周期’才能重新开始。好好想想，这也是‘放逐’和‘回归’的新柏拉图主义历程。‘向上之路’与‘向下之路’的非凡的辩证法。”

“Quantum mortalia pectora caecae noctis habent! [(3)] 而物质的儿女们却从不知晓！”

“因此诺斯替教的大师们说不应信赖属物质的人，而应当信赖属灵人 [(4)] 。”

“明天我准备对电话簿做出神秘学解释……”

“我们的卡索邦总是有雄心壮志。注意，您要解决‘一’和‘多’这一对不可思议的问题。最好稳步前进。还是先看洗衣机的原理吧。”

“那本身就说明问题。炼金术的变幻，从黑到比白还要白。”

六七

现在我们不要说任何关于玫瑰的事。

桑帕约·布鲁诺《爱情骑士》

里斯本，吉马良斯，一九六〇年，第一五五页

当人处于怀疑状态时，就不会忽略任何蛛丝马迹。在就汽车发动机轴进行了一番幻想之后，我就发现落到我手中的任何物品都具有了全新的意义。

我同我的巴西朋友保持着联系，在那些日子里，在葡萄牙科英布拉举行关于卢西塔尼亚文化的研讨会。里约热内卢的朋友们邀请我与会，他们这样做与其说是看重我的权威，还不如说是希望能再次见到我。莉娅没有来，她怀孕已届七个月，怀孕几乎没有改变她的苗条身材，使她

看上去像瘦弱的佛兰芒圣母，但她还是选择了不去经受旅行之苦。

我同老朋友们度过了三个快乐的夜晚。当我们回到面包车上向里斯本驶去时，我们争论是在法蒂玛还是在托玛尔停留一下。托玛尔曾是一个古堡，是葡萄牙圣殿骑士的藏身之所。仁慈的国王和教皇把他们从被审判与溃败中拯救出来隐藏于此，并把他们改名为基督骑士。我可不能失掉任何一次参观圣殿骑士古堡的机会，所幸的是同行中的其他人对法蒂玛也没有多大的兴致。

我想象中的圣殿骑士古堡就是托玛尔的样子。沿着一条设防严密的道路向上走去，两旁碉堡林立，上面布满了十字形的枪眼，从我们来到此地的第一刻起就感受到十字军东征的气息。基督骑士团几百年以来在此地发展壮大：传说航海家恩里科和哥伦布是他们中的一员，事实上他们穷尽一生征服海洋。基督骑士团长期的存在与享受庇护的优越环境，使古堡在多世纪中逐步扩建，所以在它的中世纪部分之外还增建了文艺复兴和巴罗克风格的侧翼建筑。进入圣殿骑士的教堂使我激动不已，那里有模仿圣墓的八角圆形大厅。在教堂里的不同区域，圣殿骑士的十字架形状各异：当我看那些令人眼花缭乱的圣像画时，这个问题就在我的脑海中产生了。马耳他骑士团的十字架差不多一样，而圣殿骑士的十字架却受到了时代或地方传统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圣殿骑士团的迫害者只要在某地找到一枚十字架就能够发现骑士们的踪迹。

后来，我们的导游领我们去看典型的马努埃尔一世建筑风格的窗户。镂空的精细雕刻、海洋和深海猎获物的拼贴、海藻、贝壳、船锚、缆绳和链索，用于纪念骑士们征服海洋的事迹。但是在窗户的每一边都可以看到嘉德骑士团徽记的雕饰，仿佛把两座塔楼串连了起来。把一个象征英国骑士团的标记放在一个葡萄牙城堡之上用意何在呢？导游也不知该如何回答。过了不久，在另一侧，我记得好像是西北部分，他给我们看了金羊毛骑士团的标记。我不可避免地会想到那个把嘉德与金羊毛、金羊毛与阿尔戈英雄、阿尔戈英雄与圣杯、圣杯与圣殿骑士联结在一起的微妙游戏。我回想起阿尔登蒂上校的那些怪异谈话和在魔鬼作者的手稿中找到的一些篇章……当导游引我们参观一个附属的大厅时，我为之一震。天花板被嵌在拱顶石里。上面有一些玫瑰花形装饰，能看到雕有一个有山羊胡子的面孔。巴风特……

我们下到了一个地下墓穴中。下了七个台阶后，一块光秃秃的石头通向半圆形的后殿，在那里或许能够设立一个祭坛或大团长宝座。要到达那里，需从七块拱顶石下通过。那些拱顶石状如玫瑰花，一块比一块

大，最后一朵开得最大，覆盖在一口井上。十字和玫瑰，而且是在一个圣殿骑士的殿堂里，在一间肯定是在玫瑰十字会宣言发布之前建造的大厅里……我向导游提了几个问题，导游笑了："您知道有多少从事隐秘哲学研究的学者来此地朝觐……人们说这间大厅可能是举办入会仪式的地方……"

我信步走入一间尚待修复的房间，里面只有几件蒙满灰尘的家具，地板上堆满了大纸箱。我顺手翻了一下，发现了几本希伯来文写成的书籍的碎片，大约是十七世纪的东西。犹太人在托玛尔干什么呢？导游对我说骑士们同当地的犹太人关系不错。他让我从窗户向外望去，向我介绍一个类似优雅迷宫的法式花园。他说它是十八世纪的犹太建筑师萨姆埃尔·施瓦茨的作品。

第二次会晤是在耶路撒冷……第一次是在古堡。普罗万的密文不就是这么讲的吗？我的天哪，被因戈尔夫找到的"计划"中提到的古堡并不在似是而非的极北之地阿瓦隆——那些骑士小说中的蒙萨尔瓦多。如果普罗万的圣殿骑士要确定第一个会晤地点，那么他们——比起阅读圆桌骑士小说更习惯于对各分会指手画脚——会选择哪里呢？那就是托玛尔，基督骑士团的古堡。那是劫后余生的骑士团享有完全自由和各项保障的地方。在那里，他们同第二组的人保持着联系！

我带着如火的激情离开了托玛尔和葡萄牙。我终于认真严肃地看待阿尔登蒂向我们出示的那份密文了。组成秘密修会的圣殿骑士制订了一份计划，它应当延续六百年，并在我们这个世纪里完成。圣殿骑士是一些思维缜密的人，所以如果他们提及一个古堡，那就是一个真实的地方。计划是从托玛尔开始的。照这样说，最为理想的路线应当是什么样的呢？另外五次会晤又是如何安排的呢？就是圣殿骑士们能够得到友善对待，能够受到庇护和寻得共谋的地方。上校曾提到巨石阵、阿瓦隆、阿加尔塔……傻话。密文需全部重新解读。

当然，回到家里后，我对自己说我不是要发现圣殿骑士的秘密，而是要构建这一秘密。

贝尔勃对再回头去解读上校留下的那份文件好像感到烦燥不安，我看到他心不甘情不愿地在最下面的抽屉里翻找。不过，我也注意到，他一直收着它。时隔多年之后，我们一起重读普罗万的密文。

我们从特里特米乌斯的密码句子开始：三十六个隐形者分为六组。

然后：

a la … Saint Jean
36 p charrete de fein
6 … entiers avec saiel
p … les blancs mantiax
r … s … chevaliers de Pruins pour la … j. nc
6 foiz 6 en 6 places
chascune foiz 20 a … 120 a …
iceste est l'ordonation
al donjon li premiers
it li secunz joste iceus qui … pans
it al refuge
it a Nostre Dame de l'altre part de l'iau
it a l'ostel des popelicans
it a la pierre
3 foiz 6 avant la feste … la Grant Pute.

“干草牛车事件后三十六年，也就是一三四四年的圣约翰之夜，六封密文由六个穿白披风、重又归附圣殿的普罗万骑士携带，目的就是复仇。六乘六在六个地方，每次相隔二十年，总共经历了一百二十年，这就是‘计划’。第一批到古堡，然后到吃面包的人那里，然后到一个避难所，又到河对岸的圣母院，又到波佩利康之家，最后到石头。你们看密文中称在一三四四年第一批应当去‘古堡’。事实上，骑士们于一三五七年在托玛尔安顿下来。现在我们应当想想，第二批去了哪里。来吧：假想自己是逃亡的圣殿骑士，你们到哪里去建立第二个核心呢？”

“那……如果那些人真的隐藏在送干草的牛车中逃到苏格兰的话……不过，为什么他们非得在苏格兰吃面包呢？”

在这条联想的链条中，我变成了常胜将军。从任何一点开始都说得通。苏格兰、高地、德鲁伊特的仪式、圣约翰之夜、夏至、圣约翰之火、“金枝”……这就是一条线索，尽管不太可靠。我在弗雷泽的《金枝》中读到过圣约翰之火。

我给莉娅打电话：“帮我个忙，把《金枝》找出来，看看关于圣约翰之火是怎么说的。”

莉娅办这种事是非常内行的。她立即找到了那一章：“你想知道什么？那是一种极古老的仪式，几乎风行于所有欧洲国家，在皓日当空时举行，圣约翰是为了赋予仪式基督教色彩而加上去的……”

“在苏格兰他们吃面包吗？”

“让我看一看……好像不吃……啊，找到了，他们不是在圣约翰之夜吃面包，而是在五月一日前夜，是五朔节篝火夜，那是一个源于德鲁伊特的节日，特别是在苏格兰高地……”

“那就对了！为什么他们要吃面包呢？”

“他们用小麦面和燕麦面调混成面团制成糕饼放在支架上烘烤……然后举行追思古代人类牺牲的仪式……那是一些被称为‘班诺克’的烤饼……”

“什么？给我拼一下，求求你了！”她照我的话做了，我感谢了她，我对她说，她是我的贝雅特丽齐，是我的仙女摩根，还说了一大堆别的温情脉脉的话。我试图回忆起我的论文。据传说，秘密核心避难到苏格兰，投靠了罗伯特国王，圣殿骑士还帮助国王在班诺克本战役中取胜。作为酬谢，国王把他们编入苏格兰圣安德烈新骑士团中。

我从书架上取下一本厚厚的英文词典查找：“班诺克”在中世纪英语中（在古萨克森方言中叫班努克，在盖尔语中则为班纳克）是一种在石板或架子上烤制而成的饼，原料是大麦面、燕麦面和其他谷物面粉。“本”指小湍流。只需要如法国圣殿骑士那样把它译出来，将消息从苏格兰向他们在普罗万的同胞送去，于是就成了烤饼湍流，或者圆面包湍流，抑或面包湍流。吃面包的人就是在面包湍流中取胜的人，所以苏格兰核心也许那个年代已经在所有不列颠群岛上传播了开来。很合乎逻辑：从葡萄牙到英国的路程最短，的确是一段从极地到巴勒斯坦的旅程！

六八

穿上洁白的衣服……如果夜晚来临，点燃很多灯火，直到一切都在闪耀……现在开始组合一些或很多字母，移动它们，拼组它们，直至你的心变得热乎乎的。你要注意字母的运动，要注意你通过混合能够产生的结果。当你发觉你的心变热的时

候，当你看到通过组合字母，你发现了一些你单独或借助传统所不能了解的事情时，当你准备好接纳进入你体内的神力的影响时，你运用思想的全部深度在心里想象“名”和它那些至尊的天使，就如同它们是在你身旁的人一样。

阿布拉菲亚《哈耶哈奥拉姆哈巴》

“令人惊叹，”贝尔勃说，“这样的话，‘避难处’会是什么样的呢？”

“六组安顿在六个地方，只有一个地方被称为‘避难处’。真有意思。这就意味着在别的地方，像葡萄牙或英国，圣殿骑士能够不受骚扰地生活，尽管是以另外一种名义，而在这个地方则是躲藏着的。我可以说，避难处是巴黎的圣殿骑士在放弃圣殿之后躲藏的地方。既然从英国到法国的路线也很容易想到，为什么圣殿骑士不能在巴黎本地一个受到保护的秘密地方建造一个避难处呢？他们是能干的政治家，预料在两百年内，处境会发生变化，他们就能或者几乎能在光天化日之下活动了。”

“那就巴黎吧。那第四个地方怎么办呢？”

“上校想到了沙特尔，但如果将巴黎当成第三个地方，那我们就不能把沙特尔列为第四个了，因为显然计划应当涉及欧洲所有中心城市。而且我们正在放弃一条神秘主义路线，制订了一条政治路线。迁移好像是按正弦曲线进行的，因此我们应当去德国北部。在河或者水的那一边，即跨过莱茵河，在德国的土地上有一座圣母城，不是一座教堂。在格但斯克附近有一座贞女城，即马林堡 (5) 。”

“为什么要在马林堡会晤呢？”

“因为那是条顿骑士团的首府！圣殿骑士与条顿骑士的关系没有受到毒害，不像圣殿骑士与医院骑士之间那样，后者像秃鹫似的期待着圣殿骑士团瓦解，以便攫取它的财产。条顿骑士团是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在巴勒斯坦创建的，用来对抗圣殿骑士，但很快就被召回北方遏制普鲁士野蛮人的入侵。他们干得非常漂亮，在两个世纪的时间里，他们变成了一个国家，扩张到波罗的海沿岸所有领土上。他们在波兰、立陶宛、立窝尼亚之间活动。他们建立了柯尼斯堡，他们只失败过一次，是被亚历山大·涅夫斯基在爱沙尼亚打败的，差不多就在圣殿骑士在巴黎遭到逮捕的同时，条顿骑士把自己王国的首府定在马林堡。如果真有一个旨在征服世界的精神骑士计划的话，那么圣殿骑士与条顿骑士瓜分了势力范围。”

“您知道我要说什么吗？”贝尔勃说，“我觉得说得通。现在是第五组，这些波佩利康在哪里呢？”

“不知道。”我说。

“您使我很失望，卡索邦。也许我们要求助于阿布拉菲亚。”

“不，先生，”我赌气地说，“阿布拉菲亚只能向我们提供新的联系。而波佩利康是一个数据，不是一个联系，数据是山姆·斯佩德的事。给我几天时间吧。”

“我给您两周时间，”贝尔勃说，“如果在两周之内不给我交付波佩利康，那您就给我一瓶十二年陈百龄坛威士忌吧。”

这对我的钱包而言太过分了。一周之后我把波佩利康交给了我那些贪婪的伙伴。

“一切都很清楚。听好了，因为我们要回到公元四世纪的拜占庭，当时在地中海地区已经很流行崇奉摩尼教的各类运动。我们从由彼得·迪卡法尔巴鲁恰（你们要承认这是一个非常优美的名字）在亚美尼亚创建的阿尔康教派说起吧。魔鬼是反犹太教的，却自比为生活在七重天上的犹太人的神‘沙包兹’。为了能达到八重天上伟大的‘光圣母’，就要拒绝沙包兹和洗礼。明白吗？”

“我们拒绝吧。”贝尔勃说。

“但是阿尔康教教徒是一些优秀的青年人。在五世纪时出现了梅萨里昂派，他们在色雷斯延续至十一世纪。梅萨里昂派不是二元论者，而是君主政体的拥护者。不过，他们同地狱的势力有牵连，所以有些书称他们为‘肮脏的人’，来自污秽（borboros）这个词，因为他们干的一些事是难以启齿的。”

“他们干什么呀？”

“一般的事。男男女女把他们的丑行，即精液与经血收集在手掌中举向天空，然后把它吃掉，称这是基督之体。如果无意中使他们的女人怀孕了，那么在适当的时刻，他们将手伸进她的肚子里，把胚胎取出来放在研钵里捣碎，搅混上蜂蜜和胡椒面，‘我吃掉你’，就下了肚。”

“令人憎恶，”迪奥塔莱维说，“蜂蜜和胡椒面！”

“这些人是梅萨里昂派，一些人称作斯特拉蒂奥蒂和菲比奥尼蒂，

另一些人则称为巴尔贝里蒂，由纳塞安尼和费朱奥尼蒂组成。但对另一些教父来说，巴尔贝里蒂是一些落后的诺斯替教徒，也就是二元论者，他们崇拜巴尔贝洛圣母。他们称‘肮脏的人’为属物质的人，不及属魂人，更不用说属灵人了，属灵人就是神选的子民，就是整个事件的‘扶轮社’。但也许斯特拉蒂奥蒂只是密多罗信徒中的属物质的人。”

“这不是有点混乱不清吗？”贝尔勃问道。

“必然。所有这些人都没有留下什么书面文件。我们对他们唯一的了解来自他们对手的流言蜚语。但这并不重要。我要说的是，在那个年代中东地区是多么的骚动不安，以及保罗派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他们是一个叫保罗的人的信徒，从阿尔巴尼亚被驱逐出来的反对崇拜圣像者也同他们联合在一起。从八世纪往后，这些保罗派迅速扩大，从一个小派别变成了一个团体，从团体变成了一个大帮派，从大帮派又变为政治力量，拜占庭的皇帝们开始为此不安，并派皇家军队去讨伐他们。他们的势力蔓延到阿拉伯世界的边界，逼近幼发拉底，侵入拜占庭领土，直至黑海之滨。他们几乎到处建立殖民地，十七世纪耶稣会会士让他们改教，现在他们还在巴尔干半岛和南方以远地区生活。保罗派信仰什么呢？他们信奉上帝，信奉三位一体的天主，除了造物主执拗地创造了世界以外，因为其后果是大家有目共睹的。他们抛弃《旧约》，拒绝圣礼圣典，蔑视十字架，不崇拜圣母，因为耶稣是直接在天上化为肉身的，他通过马利亚出生就如同通过一个管道。鲍格米勒派受他们启示，称耶稣是从马利亚的一只耳朵进去，从另一只耳朵出来，她甚至未曾察觉。有人还指责他们崇拜太阳和魔鬼，指责他们把婴儿的血同圣餐面包和酒搅混在一起。”

“像所有人一样。”

“在那个年代，对一个异教徒来说，去做弥撒简直是一种折磨。还不如成为穆斯林。但那时人们就是这样子的。我这么说是因为当信奉二元论的异教徒扩张到意大利和普罗万时，他们就如同保罗派，他们被称为波佩利康，共和派，民粹主义者，gallice etiam dicuntur ab aliquis popelicant [(6)] 。”

“就是他们。”

“的确如此，保罗派在九世纪还继续使拜占庭的皇帝们气得发疯，甚至巴西尔一世发誓要取他们的首领赫利梭黑的首级。这位首领曾经在以弗所入侵了圣约翰大教堂，让他的马队在圣水盘中饮圣水……”

“他们常带有那种恶习。”贝尔勃说。

“……他恨不得用三支箭射穿他的头。他派遣皇家军去征讨，他们抓住了他，砍下了他的头颅，并将其呈送给皇帝，皇帝把他的头置于一张桌子上，挂在窗间墙上的护壁板上，挂在斑岩圆柱上，嚓嚓嚓连射三箭，我可以想象，两箭各穿透双眼，第三箭射入口腔。”

“好厉害。”迪奥塔莱维说。

“他们并非出于恶意，”贝尔勃说，“那是信仰问题。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卡索邦请继续讲，我们的迪奥塔莱维对神学的精微之处不大明白。”

“让我讲完：十字军遭遇保罗派。在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时，他们在土耳其安条克遇上保罗派，保罗派在那里同阿拉伯人并肩一起战斗，十字军在围攻君士坦丁堡时，又同保罗派遭遇，普罗夫迪夫的保罗派团体企图将该城交给保加利亚沙皇约安尼卡，故意同法国人作对，这是维拉杜安说的。这就是同圣殿骑士相关之处，这就解开了我们的谜团。传说称圣殿骑士受到了纯洁派的启示，但相反，是圣殿骑士给纯洁派以启示。圣殿骑士在十字军东征过程中遇到了保罗派，同他们建立了神秘的关系，就如他们同神秘教派和穆斯林异教徒建立关系那样。从另一方面看，沿着‘计划’路线走就行了。只能经过巴尔干地区。”

“为什么？”

“因为我感到已经很清楚了，第六次会晤就在耶路撒冷。密文称去石头那里。哪里有这样一块石头，今天穆斯林崇拜它，如果我们想看见它的话，就应脱掉鞋子呢？就在耶路撒冷奥玛尔清真寺的中间，那里曾经一度是圣殿骑士的圣殿。我不知道谁会在耶路撒冷等待，也许是乔装打扮过的残余圣殿骑士的核心，或者同葡萄牙人勾结在一起的喀巴拉信徒，但可以肯定的是从德国到耶路撒冷最合乎逻辑的道路就是穿过巴尔干地区。在那里等待着的是第五核心，即保罗派核心。你们看，这样‘计划’就变得清晰明了了。”

“我告诉您，您说服了我，”贝尔勃说，“但是波佩利康在巴尔干的什么地方等待呢？”

“据我所知，保罗派的自然继承者是保加利亚的鲍格米勒派，但是普罗万的圣殿骑士不可能知道在几年之后，保加利亚将遭受土耳其人入侵并将在他们的统治下经历五个世纪。”

“所以可以想到‘计划’在德国人与保加利亚人之间传递时搁浅了。它应发生在什么时候呢？”

“在一八二四年。”迪奥塔莱维说。

“等一下，为什么呢？”

迪奥塔莱维很快就画了一个图表。

葡萄牙	英国	法国	德国	保加利亚	耶路撒冷
1344	1464	1584	1704	1824	1944

“在一三四四年每组的第一批大团长在预先规定的六个地点安顿下来了。在一百二十年中，每组有六个大团长先后接替，在一四六四年托玛尔的第六个团长同英国组的第六个团长会合。在一五八四年英国的第十二位团长同法国的第十二位团长会合。以此类推，如果说同保罗派的会晤失败了的话，那是在一八二四年。”

“我们就假设它失败了，”我说，“但我不明白，为什么如此精明能干的人手中明明握有最终密文的六分之四，却不能够将它重新拼出来呢？如果同保加利亚人的会晤没有成功，为什么他们没有同下一个核心接触呢？”

“卡索邦，”贝尔勃说，“您认为在普罗万定下规矩的人是笨蛋吗？如果他们想在六百年中都不为人知的话，一定会非常谨慎。核心的每个团长知道在什么地方能找到下一个核心的团长，但不知道别的核心所在地，而任何其他核心的团长也不知道到哪里寻找先前核心的团长。只要德国人错过了保加利亚人，他们就将永远找不到耶路撒冷人，而耶路撒冷人也不知道到哪里寻找其他核心的人。至于把密文残片重新拼起来，则取决于残片是如何被分发的。当然不是按逻辑的顺序。只要缺一片，那么密文就无法理解，而握有失掉的残片的人也是一头雾水。”

“你们想一想，”迪奥塔莱维说，“如果会晤没有发生，那今天在欧洲就是一群纵使相逢应不识的人在跳秘密芭蕾舞，每个群体的人都知道只要有一点什么，就能变为世界的主宰。您和我们提到过的那个动物标本制作者叫什么来着，卡索邦？也许真有一个阴谋，历史只不过是为重新拼组遗失的密文而战的结果。我们看不到他们，他们是隐形的，就在我们周围。”

贝尔勃和我显然不谋而合，我们开始讨论。但需要有一点什么来使之连贯。我们于是发现至少普罗万密文中的两个表述——涉及三十六个隐形者分成六组，期限是一百二十年——也出现在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争论中。

“终究还是德国人，”我说，“我再去翻一下玫瑰十字会的宣言。”

“但您说过，那些宣言是伪造的。”贝尔勃说。

“那又怎么样呢？我们也在造假。”

“说得对，”他说，“我都快忘记了。”

六九

她们变成了魔鬼：虚弱，胆怯，勇敢，在某些特殊时刻永远是血淋淋的，泪汪汪的，温柔的，双臂不懂规则……呸，呸，她们一钱不值，她们只有一侧，由一根弯曲的骨头构成，不为人注意……她们亲吻蛇……

朱尔·布瓦《撒旦崇拜与魔法》

巴黎，沙耶出版社，一八九五年，第一二页

他忘了，现在我却知道了。这个简短文档自然是属于这一时期的。

以诺.doc

你突然回到家里。你有大麻。我不愿意，因为我不允许任何植物性的物质干扰我的大脑功能（但我在撒谎，因为我抽烟，还喝由粮食酿成的酒）。总之，在六十年代初，仅有的几次有人强迫我传递大麻烟，用那种浸满唾液的黏糊糊的纸，最后一口还要借助别针，我只觉得好笑。

但是昨天是你给了我这东西，我想这大概是你献身的一种方式，我便毫无疑虑地抽了。我们紧紧地抱在一起跳舞，多年来都没有过了——　多不好意思——　当时演奏的是马勒的《第四交响曲》。我感到好像在我的双臂间，一个古老的造物在上升，一张老母山羊的温柔而布满皱纹的脸看着我，一条蛇从我的腰腹深处向上

爬，我像崇拜最古老的所有人的姑姑那样崇拜你。我紧贴着你的身躯不停地舞动，但我也感到你似乎要飞起来，你变成了金子，打开了关闭的门，在空中挥舞着物品。我进入你那昏暗的肚皮里，天使们的囚徒。

难道我一直在寻找的不就是你吗？也许我在这里一直等待的就是你。每次因为我认不出你而失去了你？每次因为我认出你却没有勇气说而失去了你？每次因为我能认出你，却知道我要失去你，所以失去了你？

昨晚你后来到哪里去了？我今早醒来，感到头痛。

七〇

不过，我们对一百二十年这段时间的秘密隐喻记得很清楚。兄弟A、继任者D和第二批的最后一位—— 就在我们中间 —— 向我们吐露第三批……

《全面与普遍的改革》，“兄弟会传说”

卡塞尔，韦塞尔，一六一四年

我匆忙去读玫瑰十字会的两份宣言——《传说》和《自白》——的全文，也翻看了一下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的《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因为传说安德烈埃是宣言的作者。

两份宣言于一六一四年与一六一五年间出现在德国，在法国人和英国人一五八四年会晤后大约三十年，但几乎是法国人应当同德国人会晤的前一个世纪。

我阅读宣言，不是为了相信它上面的内容，而是为了看透它们的言下之意。我知道要使它们道出言下之意，就要跳过一些段落，赋予某些句子更重要的地位。这正是魔鬼作者和他们中的佼佼者教导我们的。在揭示的微妙时刻，不应当遵循固执而愚钝的逻辑思维链条及其单调的序列。另一方面，从字面上看，两份宣言是荒谬、谜团、矛盾的大杂烩。

所以，它们不可能在说它们表面上的那些东西，因此，既不是呼吁深刻的精神改革，也不是讲述可怜的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故事。这是一个加密信息，需要把它们置于栅格上去解读，栅格留出某些

地方，又遮挡另一些地方。正如普罗万的密文只有首字母算数一样。我没有栅格，但只要假设一个就行，而为了假设一个就需要抱着怀疑的态度去解读。

宣言谈到了普罗万“计划”，这一点毋庸置疑。在克·罗森克罗伊茨的墓中（什一税谷仓的隐喻，一三四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夜！）埋藏了一个留待后代发掘的宝藏，一个“隐藏了一百二十年”的宝藏。这一宝藏不是指金钱，这一点也显而易见。它不仅怒斥了炼金术士幼稚的贪得无厌，而且公然声称它承诺的是一种历史性的伟大变革。如果有人还不明白，第二份宣言再次强调：不要忽视涉及miranda sextae aetatis（第六次也是最后一次会晤的奇迹！）所提供的东西，并重申：“要是上帝愿意把他那第六支‘枝形大烛台’的光芒带给我们就好了……要是能只在一本书中读到一切，并且在读它时能够读懂并能记得它说的内容……如果能够通过诵读（高声朗读的信息）把石头（lapis exillis!）变成珍珠和宝石……那会是多么愉快的事。”此外，还谈到了奥秘和一个本应在欧洲建立的政府，还有关于一个需要完成的“伟业”……

宣言提到克·罗森克罗伊茨去了西班牙（或者去了葡萄牙？），向那里的学者介绍“从何处可获得关于未来世纪的各种真正的indicia [(7)] ”，但徒劳无益。为什么徒劳无益？因为有一群德国的圣殿骑士，在十七世纪初把一个藏得严严实实的秘密公之于众，仿佛公开是为了打破传播过程中的某些阻碍？

谁也无法否认，宣言企图重新勾画“计划”的各个阶段，正如迪奥塔莱维总结的那样。第一位被提及其死亡，或者已到达“极限”的修士是I. O.，他死在英国。所以某个人胜利到达了第一次会晤之地。还提到第二代和第三代。到此，一切都进入正轨了：第二代即英国人同第三代即法国人会晤是在一五八四年，在十七世纪初写作的那些人只能写到前三组发生的事。在《化学婚礼》——它是安德烈埃青年时期写的，也就是在宣言前（即便直到一六一六年才出版）——中提及圣殿骑士的三座庄严的圣殿，那三个地方想必已为人所知晓。

不过我意识到，虽然两份宣言口径一致，但是好像同时发生了某件令人困扰不安的事。

比如，为什么那么强调尽管敌人使出了浑身解数使时机不能兑现，然而时候已到，时机已经来临了呢？什么时机呢？人们说克·罗森克罗伊茨的最终目标是耶路撒冷，但他没到达那里，为什么？人们赞扬阿拉

伯人互通信息，而在德国，学者们不懂得相互帮助。它提到了“一个较大的团组想要将所有好处据为己有”。这里，不仅谈到了有人正在试图推翻“计划”以谋私利，还提到了实际上的扰乱。

《传说》称，起初有人编纂了一份魔法材料（自然是来自普罗万的那份密文！），但是“上帝的钟表记录每一分钟，我们却很难在整点报时”。是谁错过了神钟的鸣响，又是谁没能在适当的时刻到达某一个地点呢？这里提到了一个兄弟会的原始核心，他们发现了一门秘密哲学，但决定分散在世界各地。

两份宣言显露出困惑、犹豫不决、茫然所失之感。第一批修士分别安排“称职的继承者”替代他们，但是“他们决定对他们的埋葬地保守秘密……至今，我们也不知道他们葬于何处”。

这暗指什么呢？我们又不知道什么呢？我们找不到什么样的墓葬？显然，写宣言的目的是因为某些信息丢失了，它要呼吁偶然的知情者站出来。

《传说》的结尾明白无误：“我们再次吁请欧洲的所有学者……深思熟虑我们的祈求，让我们了解他们的思考结果……因为即便我们现在没有透露我们的姓名……任何人只要向我们报上自己的名字，都能够同我们交流沟通，或者——如果遇到某种阻力——可以用书面材料同我们交谈。”

这正是上校想通过公布他的故事而做的建议：逼使某个人打破沉默。

其中不乏跃进、间歇、插曲、不连贯。在克·罗森克罗伊茨的墓葬里不只是写着“一百二十年后我被打开”以提醒会晤的节奏，而且还写了“Nequaquam vacuum”。不是“虚空并不存在”，而是“不应该虚空”。相反却创造了一个需要填满的空！

但我再次寻思：为什么这个说法来自德国？第四代难道不该在那里以神圣的耐心等待轮到自己接班吗？德国人不可能在一六一四年埋怨没有在马林堡成功会晤，因为在马林堡的会晤预定在一七〇四年！

只有一个可能的结论：德国人抱怨先前的会晤缺如！

这就是关键所在！第四代德国人埋怨第二代英国人错过了第三代法国人！这是必然的。在书中可以发现一些昭然若揭的隐喻：打开了克·

罗森克罗伊茨的墓穴，找到了第一和第二批修士的签名，但没有第三批的！葡萄牙人和英国人都在，但法国人在哪里呢？

总之，玫瑰十字会的两份宣言是有所暗指的，要会解读它们，它们暗指英国人错过了法国人的事实。玫瑰十字会不顾风险挺身而出，因为那是唯一能够拯救“计划”的方式。按照我们三人确立的看法，只有英国人知道在哪里能够找到法国人，也只有法国人知道去哪里找德国人。但是英国人又是如何在会晤法国人前一个世纪找到德国人的呢？我们还要找到一个答案。

七一

我们并不确切知道第二批修士是否拥有与第一批同样的智慧，是否了解了全部的秘密。

《全面与普遍的改革》，“兄弟会传说”

卡塞尔，韦塞尔，一六一四年

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一致认为：宣言的秘密意义就连隐秘哲学学者也能看得一清二楚。

“我们曾固执地认为‘计划’是在德国人与保罗派交接时受阻了，而事实上一五八四年在英国与法国之间传递时就停下来了。”迪奥塔莱维说道。

“可为什么呢？”贝尔勃问，“我们有充足的理由解释在一五八四年英国人没有实现同法国人的会晤吗？英国人知道避难处在哪里，而且他们是唯一的知情人。”

他想知道真相。他启动了阿布拉菲亚。他尝试单独两个数据之间的关联。电脑输出的是：

米妮是米老鼠的未婚妻

十一月同四月、六月、九月一样都是三十天

“如何解释呢？”贝尔勃问道，“米妮同米老鼠有个约会，但出了差错，误把九月算成三十一天了，而米老鼠……”

“打住，各位，”我说，“只有当米妮把约会定在一五八二年十月五日时，才可能犯那种错误！”

“为什么？”

“格里历的改革！那是自然的。在一五八二年格里历颁行，它修订了儒略历，为了纠正误差，废除了十月的十天，从五日到十四日！”

“但是在法国的会晤是在一五八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圣约翰之夜。”贝尔勃说。

“没错。但是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改历不是立即到处生效的。”我查阅了放在书架上的万年历，“看这里，改历是在一五八二年颁布的，废除了十月的五日至十四日，但这只适用于教廷。法国在一五八三年采纳格里历，废除了十二月的十日至十九日。在德国教会分立，天主教区在一五八四年采纳格里历，比如波希米亚，而新教教区在一七七五年改历，你们知道吗，几乎是在两百年之后，就不用提保加利亚了——这个数据应当记住——它直到一九一七年才采用格里历。现在我们看看英国……它在一七五二年采用格里历！自然，不待见教皇的英国圣公会也抵制了两个世纪，那么你们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法国在一五八三年末废除十天，到一五八四年六月，大家就都习惯了新历。当法国已是一五八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时，英国还是这年的六月十三日，你们可以想象，一个正派的英国人，即便是圣殿骑士，特别是在信息传播还相当缓慢的年代里是否能想到这一变故。哪怕今天，在英国还是靠左行驶，无视十进位的米制……所以当英国人在他们的六月二十三日出现在避难处时，对法国人来说已是七月三日了。现在设想，会晤不应当大张旗鼓，而是在恰当的时辰，在恰当的角落里悄悄进行。法国人在六月二十三日到达，他们等待了一天、两天、三天、七天，然后离开了，他们想，可能出了什么事。或许他们是在七月二日的夜里失望地放弃了等待。英国人在七月三日到达，连个人影都没见到。也许他们也等待了八天之久，仍然没有找到任何人。至此，两个大团长就错过了。”

“妙极了，”贝尔勃说，“事情就是这样。但为什么行动的是德国的玫瑰十字会，而不是英国人呢？”

这一点我们之前就有过怀疑。我要求再给一天时间，我翻阅了我的卡片，无比自豪地回到办公室。我找到了一条线索，一条看来微不足道的线索，但山姆·斯佩德就是这样工作的，在他那猛禽般的目光里，没

有什么是无关紧要的。大约在一五八四年，魔法师、喀巴拉信徒、英国女王的星占学家约翰·迪受委派去研究儒略历改革！

但为什么直到两个世纪后儒略历才被采用呢？作为英国核心的大团长，迪错过了会晤，他想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错在哪里。鉴于他还是一位杰出的天文学家，他拍了一下脑门，说我是多么的愚蠢啊。但他意识到为时已晚。他不知道在法国该同谁联系，但他同中欧地区取得了联系。鲁道夫二世时期的布拉格堪称炼金术的实验室。事实上就是在那些年里，迪去了布拉格，会见了孔拉兹，就是《永恒智慧圆形剧场》的作者，那上面的寓言插图既启发了安德烈埃，也启发了玫瑰十字会宣言。迪建立了什么样的关系呢？我不知道。他犯了难以弥补的错误，悔恨不已，他的精神完全崩溃了，于一六〇八年逝世。这没有什么可怕的，因为在伦敦另一个人物开始行动了。现在人们普遍认为他是玫瑰十字会成员，他将在《新大西岛》一书中提到玫瑰十字会。我指的是弗朗西斯·培根。”

“培根真的提到玫瑰十字会吗？”贝尔勃问道。

“不能这么说。是一个叫约翰·海登的人以‘神圣的土地’为题重新撰写《新大西岛》时，把玫瑰十字会包括在里面了。但对我们来说，这样很好。培根没有明说，显然是出于审慎。但这是不言自明。”

“谁不同意，就见鬼去吧。”

“对。正是培根给予了启示，促使英国与德国之间的关系更为密切。在一六一三年，当时在位的詹姆斯一世的女儿伊丽莎白和莱茵普法尔茨选帝侯腓特烈五世举行婚礼。鲁道夫二世死后，布拉格不再是适宜之地，海德堡取而代之。王子与公主的婚礼是圣殿骑士寓言的胜利。在伦敦的庆典中，由培根担任主持人，上演了一出神秘主义的骑士寓言剧，骑士们出现在一个山丘顶上。很明显，培根接替了迪，成了英国圣殿骑士核心的大团长……”

“……他显然是莎士比亚戏剧的真正作者，所以我们应当重读莎士比亚的全部作品，自然里面谈到的就只有‘计划’而已，”贝尔勃说，“圣约翰之夜，仲夏夜之梦。”

“六月二十三日是初夏，不是仲夏。”

“诗歌的破格。我在想，为什么谁都没有在意这些迹象，这不是明摆着吗？对我说来好像一切都明白得几乎使人难以承受了。”

“我们被理性主义引入了歧途，”迪奥塔莱维说，“我早说过了。”

“让卡索邦继续讲下去，我认为他表现出色。”

“没什么好多说的了。在伦敦的庆典之后，又在海德堡庆祝，萨洛蒙·德·科在那里为选帝侯建造了花园，那天晚上在皮埃蒙特我们看到了一丝模糊的印迹，你们都记得的。在这些庆祝活动中，一辆带有寓意的车辆出现了，把新郎比做伊阿宋，在车辆上装饰的两根桅杆上出现了金羊毛和嘉德骑士团的象征，我想你们不会忘记金羊毛和嘉德骑士团的象征也曾在托玛尔的门柱上出现过……全都吻合了。在一年之内出现了玫瑰十字会的宣言，这是英国圣殿骑士借助一些德国朋友的帮助留给整个欧洲的线索，以便重新勾画中断了的‘计划’的脉络。”

“他们想怎么样呢？”

七二

（正如人们所言，）我们所说的隐形者是三十六个，他们分为六组。

《魔鬼与所谓的隐形者之间的恐怖契约》

巴黎，一六二三年，第六页

“也许宣言想要一箭双雕。一方面向法国人发出信号，另一方面与可能因路德宗教改革而分崩离析的德国核心重新取得联系。但正是在德国发生了更大的麻烦事。从宣言问世直到大约一六二一年，宣言的作者们收到了太多的回应……”

关于这方面的小册子不胜枚举，就是那天晚上在萨尔瓦多让我同安帕罗乐在其中的东西，我只引述了其中几本。“可能在所有那些人中，有人知道点什么，却被埋没在只从宣言字面意思来理解的狂热分子之中。甚至有一些挑衅者，他们企图阻止这一活动，唯恐天下不乱……英国人试图干预纷争，把讨论纳入正轨，英国另一位圣殿骑士罗伯特·弗卢德在一年之内写了三本著作，引导人们解读宣言，这并非偶然……但是事到如今已经失控，‘三十年战争’打响了，选帝侯被西班牙人打败了，普法尔茨和海德堡遭受洗劫，波希米亚陷入火海……这就是为什么在一六二三年玫瑰十字会会员又露面了，并把他们的宣言在巴黎广为传

播，他们向法国人提出了同向德国人差不多一样的提议。在一本由某个不信任他们或者想把水搅混的人写的反巴黎玫瑰十字会的小册子中，究竟写了些什么呢？称他们崇拜魔鬼，显然，即使诽谤也无法抹杀事实，文中影射他们在玛莱聚会。”

“那又怎么样呢？”

“你们不熟悉巴黎吗？玛莱是巴黎圣殿所在的区域，后来阴差阳错成了犹太人居住区！这些小册子称玫瑰十字会会员同伊比利亚的一个喀巴拉教派——光照派有联系！或许反玫瑰十字会的小册子表面上攻击了三十六个隐形者，实际上却帮助他们确认身份……加布里埃尔·诺德是黎塞留藏书室的管理员，他写了《关于玫瑰十字会历史真相在法国的说明》。他是圣殿骑士第三代核心的代言人，还是在一场本不属于他的游戏中浑水摸鱼的冒险家？一方面他好像想把玫瑰十字会会员等同于卑劣的魔鬼之徒，另一方面又暗示现在还有三个玫瑰十字会社团在活动，这是真的：在第三代核心之后还有三代。他的话带有神话色彩（称一个社团在印度，在漂浮的岛屿上），但他提示称其中一个社团就在巴黎的地下通道里。”

“您认为这一切解释了‘三十年战争’吗？”贝尔勃问道。

“不要再做其他假设了，毫无疑问，‘三十年战争’就是他造成的。不过不要忽视另外两个事实。一六一九年，托玛尔的基督骑士团在沉默了四十六年之后召开会议。在一五七三年，也就是一五八四年之前不久，曾开过一次会，也许是为了准备同英国人一起去巴黎，而在玫瑰十字会宣言事件之后又聚在一起决定要采用什么策略：同英国人联合行动，还是另觅他途。”

“自然，”贝尔勃说，“现在他们已经陷入迷宫了，有人选择这一条路，有人选择那一条路，他们放出风声，但不知道得到的回答是别人的声音，还是自己的回声……全是在摸索着前进。这时保罗派和耶路撒冷人在干什么呢？”

“谁知道，”迪奥塔莱维说，“但不要忽视在这个年代卢里亚创立的喀巴拉教派正在传播，并开始谈论‘器皿的破碎’……在那个年代越来越多的传言说《托拉》不完整。有一份波兰哈西德派的文献称：如果相反发生了另一个事件，那么或许就会产生出另一些字母组合，不过很明显，喀巴拉信徒不喜欢德国人把时间提前。《托拉》的正确次序是隐而不宣的，只有神知道，谢天谢地。不过，你们不要让我再胡言乱语了，

如果把神圣的喀巴拉也牵扯到‘计划’里……”

“如果‘计划’存在，就要把一切都牵连进去。要么无所不包，要么什么也解释不了，”贝尔勃说，很明显他不欣赏“三十年战争”的排外性，“不过卡索邦还提到了第二条线索。”

“对，甚至是一系列的线索，在一五八四年的会晤失败之前，约翰·迪开始从事制图学的研究，并推动航海远征。谁同他结伴而行呢？佩德罗·努涅斯，葡萄牙王室宇宙志研究者……迪影响着向东北走向中国的探险之旅，他资助一个叫弗罗比舍的人的探险活动，此人去北极探险，还带回来一个爱斯基摩人，大家都把他当成了蒙古人，迪还鼓动弗朗西斯·德雷克做环球旅行，他想叫他去东方，因为东方是所有隐秘知识的本原。在某一次探险启程时，他还召唤天使保佑。”

“这能说明什么问题呢？”

“我感到迪并不是对地理发现感兴趣，而是对描绘地图感兴趣，为此他在工作中同两位杰出的制图学家墨卡托和奥特利乌斯一起合作。他似乎从手中握有的残片，明白了把残片最终拼为一个整体后将会发现一张地图，于是他试图独自完成这一工作。恕我多嘴，像加拉蒙先生那样。像他这样的学者真的有可能忘记不同历法之间的差异吗？他是不是故意那样做呢？迪好像想越过其他核心，单独拼出那封密文。我怀疑迪希望密文可以通过魔法或者科学的手段重新拼成，不需要等待‘计划’的完成。急躁综合征。傲慢的资产阶级正在崛起，败坏了骑士精神赖以生存的团结原则。如果迪是这样想的话，更不要提培根了！从此之后，英国人利用新科学的所有秘密试着揭示这一秘密。”

“那德国人呢？”

“最好让他们沿着传统的道路走下去。这样，我们至少可以解释两个世纪的哲学史，盎格鲁－撒克逊的实证主义对抗浪漫的唯心主义……”

“我们正在一步一步重写世界历史，”迪奥塔莱维说，“我们在重写《托拉》。我乐意，我喜欢。”

七三

另一个关于密码的有趣事例是在一九一七年由一个优秀的

培根研究历史编纂学家、维也纳的阿尔弗雷德· 冯· 韦伯· 埃本霍夫博士向公众介绍的。他用曾运用于莎士比亚作品的那些体系分析塞万提斯的作品……在继续其研究时，他发现了激动人心的物证：由谢尔登翻译的《堂吉诃德》的第一个英译本经过培根亲手校对。由此他得出结论：这个英译本就是小说的原作，而塞万提斯将它翻译成西班牙文出版。

J·迪绍苏瓦，《培根，莎士比亚还是圣日耳曼》

巴黎，科隆布出版社，一九六二年，第一二二页

在以后的日子里，亚科波·贝尔勃当然如饥似渴地阅读围绕玫瑰十字会时期的历史著作。不过当他给我们讲述他的结论、他的幻想时，他告诉我们的是赤裸裸的情节，我们从中得到许多珍贵的启示。现在我知道，他在阿布拉菲亚上撰写了更为复杂的故事，其中疯狂的引述与他个人的迷思混为一谈。看到有可能将别人的故事碎片拼起来，他又找回了叙述和撰写自己故事的激情。他对我们从不提及这个。我有点怀疑他是勇敢地做试验，尝试经营一个虚构故事的可能性。或者像魔鬼作者那样，使自己与这正在脱轨的“伟大历史”融为一体。

迪博士的古怪工作室.doc

长时间以来，我忘了自己是塔尔博特。至少是从我决定让人称我为凯利时起。说到底，我只是伪造了一些文件，大家都那么干。女王的人是残酷无情的。为了遮掩我那双被割掉的耳朵，我不得不戴上这顶黑色无边圆帽，大家都在窃窃私语说我是一个巫师。巫师就巫师吧。迪博士就是以此飞黄腾达的。

我在摩特雷克找到了他，当时他正在看一张地图。他说话含糊其辞，一个老魔鬼作者。他狡诈的眼睛里闪耀着不祥之光，骨瘦如柴的手在抚摸他那撮山羊胡。

他说：“梅纳贝宝藏所在地的地图。这是罗吉尔· 培根的手稿，是鲁道夫二世借给我的。您熟悉布拉格吗？我建议您去看看。或许能够找到某样改变您一生的东西。”

我斜了一眼，看到他正在以秘密字母抄写着什么。但他立即将手稿藏到另外一堆发黄的纸张下面。生活在那个年代，那种环境

里，任何纸张，即便刚从造纸作坊出来，都是发黄的。

我向迪博士出示了我的一些随笔，特别是关于“黑女士”的那些诗篇。我童年时的光辉形象变暗了，因为它们被时间的阴影吞没了，从我身上逃逸了。我小说中的一个悲剧情节，七海吉姆的故事，他跟随瓦特· 雷利爵士返回英国，发现他父亲已被其乱伦的兄弟杀害。天仙子。

“凯利，您很有才华，”迪对我说，“而您需要钱。有一位年轻人，您甚至不敢想象他是谁的嫡子，我想提高他的名望。他天赋不佳，您将是他的秘密灵魂。写吧，愿您生活在他荣耀的阴影里，只有您和我知道这荣耀是属于您的，凯利。”

于是我多年来为女王与整个英国构思篇章，都是以这位庸碌的青年的名义进行的。If I have seen further it is by standing on ye sholders of a Dwarf. [8] 我三十岁，我将不会允许任何人说这是人一生中最美丽的年华。

“威廉，”我对他说，“把头发留长一点，遮住耳朵吧，那会让你增添光彩。”我有一个计划（代替他？）。

一个人可以一直活在对“摇矛者” [9] —— 事实上就是自己——的憎恶之中吗？That sweet thief which sourly robs from me. [10] “冷静点，凯利，”迪对我说，“生活在阴影之中对想征服世界的人来说是一种特权。保持低调。威廉将为我们作掩护。”他让我知道——咳，只是部分的—— “宇宙大阴谋”。圣殿骑士的秘密！“赌注呢？”我问。“整个地球。”

长时间以来我都按时上床睡觉，但有一天午夜，我翻了迪的箱子，发现了一些咒语，我想召唤天使，就如同他在望月之夜所做的那样。迪发现我仰躺在“大宇宙”圈的中央，像被鞭子抽打过似的。在我的额头上有所罗门的五角星符。现在，我不得不把我那圆帽再往下拉，让它遮住眼睛。

“你还不懂该怎么做呢，”迪对我说，“当心，不然我把你的鼻子也扯掉。I will show you Fear in a Handful of Dust [11] …”

他举起了一只枯瘦的手，宣告了可怕的词句：加拉蒙！我胸中的大火在燃烧。我（在夜里）出逃了。

整整过了一年时间，迪才原谅我，并把他关于神秘的第四部著作题献给我，“post reconciliationem kellianam [12] ”。

这年夏季，我常为莫名其妙的怒火所折磨。迪把我召唤到了摩特雷克，当时有我、威廉、斯宾塞，还有一个目光游移的贵族青年，弗朗西斯· 培根。他有一双机灵活泼的淡褐色眼睛。迪博士对我说it was like the Eie of a Viper [13] 。迪让我们了解了“宇宙大阴谋”的一部分。涉及在巴黎与圣殿骑士法兰克分支会晤，并把同一张地图的两部分拼在一起。迪与斯宾塞将在佩德罗· 努涅斯的陪同下前往。他把一些文件交给了我和培根，并让我们起誓，只有在他们回不来的情况下才能打开。

他们回来了，相互辱骂。迪说：“那不可能，‘计划’是精确的，它有着我那《象形单子》一样天赐的完美无缺。我们本该遇上他们，在圣约翰之夜。”

我憎恨自己被小看。我说：“圣约翰之夜是按我们的还是按他们的算？”

迪拍了一下脑门，吐出了可怕的诅咒。“唉，”他说，“from what power hast thou this powerful might [14] ？”苍白疲倦的威廉记录下了这个句子，胆怯的抄袭者。迪疯狂地翻阅历书。“上帝之血，上帝之名，我怎么能如此愚笨呢？”他辱骂努涅斯和斯宾塞：“一切都要我去考虑吗？你们这些庸碌的宇宙志研究者。”他面暴青筋地对努涅斯吼叫，然后就大喊咒语：“阿马撒尼尔，所罗巴伯。”努涅斯好像被看不见的公羊在肚子上撞了一下，脸色苍白向后退了几步，然后瘫倒在地。

“蠢货。”迪对他说。

斯宾塞脸色也变青了。他吃力地说：“可以抛出诱饵。我正要完成一首诗，一部关于仙后的寓言，我尝试放进一个红十字会骑士……让我写吧。真正的圣殿骑士会从诗里认出自己，他们会明白我们知道，并同我们联系……”

“我了解你，”迪对他说，“在你写出这首诗和人们注意到它之前，将会过去五年甚至更长时间。不过钓饵的想法倒不错。”

“博士，为什么不借助您的天使同他们沟通呢？”我问道。

“蠢货，”他又说，这次是针对我的，“你没有读过特里特米乌

斯的书吗？收件人的天使只有在收件人收到信函时，才能把信函阐述清楚。我的天使不是马帮信差。法国人没有接上头。但我有一个计划。我知道如何找到德国组的人。需要去一趟布拉格。”

我们听到了响声，一个厚重的锦缎幕幔被拉起，我们隐约看见一只消瘦的手，后来“她”—— “高贵的贞女”出现了。“陛下。”我们边说边跪了下来。“迪，”“她”说，“我全都知道了。您不要以为我的先人们拯救骑士是为了让他们统治世界。您明白吗？我要求最终秘密成为‘王冠’的供奉。”

“陛下，我不惜一切想得到秘密，我想要它就是为了‘王冠’。我想找到其他握有秘密的人，如果这条路是捷径的话，但是当他们呆头呆脑地把他们知道的秘密吐露给我之后，对我来说除掉他们不是一件难事，用匕首或者托法纳水。”

在贞女女王的脸上浮现出凶残的微笑。“这样很好，”“她”说，“我的好迪……我想得到的不多，只要‘全部的权力’。如果您能做得到，嘉德勋章就是您的了。而对你，威廉，”她对这个小寄生虫表现出一种淫荡的温情，“另一枚嘉德勋章，还有另一个金羊毛勋章。跟我来。”

威廉向我报以虚情假意的感激眼神，跟随女王消失在幕幔之后。Je tiens la reine! (15)

我同迪到了“黄金城”。我们穿过离犹太人墓地不远的臭烘烘的窄巷，迪叫我小心。“如果会晤失败的消息传出去，”他说，“其他组织就会各行其是，从中谋利。我担心在布拉格的犹太人和耶路撒冷人中有太多的间谍……”

已经是夜晚，雪闪耀着泛蓝的白光。在昏暗的犹太人居住区入口处摆满了出售圣诞礼物的货摊，在它们中间用红布拱成了一个很难看的木偶戏台，用冒烟的火炬充当照明。戏台后面紧接着就是一座由方形石建成的拱门，旁边是一个铜喷泉，在它的栅口处悬挂着长长的冰柱，通向另一通道的门廊。在古旧的门上，金色的狮子头咬着铜环。一阵轻微的飒飒声掠过墙壁，难以解释的响声从低矮的屋顶传来，像临终之人发出的嘶哑喘息，没入了檐槽之中。房屋中显露出幽灵般的存在，生命的隐秘主人……一个放高利贷的老人裹着一件破烂的黑色长袍从我们面前走过，几乎碰到我们，我好像听到他喃喃低语：“留神亚大纳西· 佩尔纳兹……”迪也低声咕嘟：“我

怕是另一个亚大纳西……”一眨眼，我们就到了金匠巷了……

那时，我那双已不复存在的耳朵在破旧的平顶圆帽下因回忆而飒飒作响，突然，在始料不及的一个黑暗的新通道里，在我们面前出现了一个巨人，一个表情迟钝的可怕的灰色造物，它的身躯为泛着铜锈光泽的胄甲保护，拄着一根多节的螺纹白木杖。一股浓重的檀香味随着神奇的出场扑鼻而来。我感受到一种死亡的恐惧，就像中了魔法似的，所有的一切都同我面前的造物结合在了一起。然而，我的目光却无法从围绕在它肩膀上的散发苍白雾气的球形物上移开。我好不容易才看出了一只古埃及白鹳的面容，在它后面又有多重面孔，我想象与记忆中的梦魇。显现在黑暗通道里的幽灵的轮廓在膨胀和收缩，仿佛无机物的缓慢呼吸侵入了它全身……而——恐惧——　我注视着它，看到站在雪地上的不是双脚，而是不成形状的残肢，灰色无血的肉卷在上面，像同心圆的肿块。

唉，我那些贪得无厌的记忆……

“假人！”迪说。然后他双臂伸向天空，他那宽袖黑色长袍随即落地，像脐带似的在伸向空中的双手与地面或地下深处之间形成一个纽带。“耶洗别，马尔库特，Smoke gets in your eyes! [16] ”他说。突然，假人解体了，像由沙子堆成的城堡被一阵风吹得坍塌似的，它的泥土身躯变成了一堆碎屑，像扩散在空气中的原子尘，我们被它的微粒迷住了眼睛。终于，在我们脚下出现了一堆焚烧后的灰烬。迪弯下身子用他那枯瘦的手指搅动了一下灰烬，从中拾起了一片纸，揣入怀中。

正在这时，从暗处冒出来一个拉比，戴的无边圆帽同我那顶很相似。他说：“想必您是迪博士吧。”“阿莱维拉比，Here comes everybody [17] ，”迪回答说，“看到你们，我是多么的高兴……”而那个人说：“你们刚才没有看到一个东西在这一带转悠吗？”

“一个东西？”迪假装惊愕地说，“什么做的？”

“见鬼去吧，迪，”阿莱维拉比说，“那是我的假人。”

“您的假人？我怎么一无所知呀。”

“迪博士，我提醒您，”阿莱维拉比铁青着脸说，“您正在玩一场超出您能力的游戏。”

“我不知道，阿莱维拉比，您在说什么呢，”迪说，“我们到此

地来是为你们的皇帝造一些金币。我们不是蹩脚的招魂占卜者。”

“至少把那张纸还给我。”阿莱维拉比恳求道。

“什么纸呀？”迪以魔鬼般坦率的口气问道。

“迪博士，您真该死，”拉比说，“事实上，我告诉你们，你们将看不到新世纪的曙光。”他消失在夜色中，口中念念有词但没有元音，不知说的是什么。唉，对了，那是“魔鬼和圣灵的语言”！

迪背靠在通道潮湿的墙上，面如土色，头发直立，如怪物的鬃毛。“我了解阿莱维拉比，”他说，“我将在格里历的一六〇八年八月五日死去。所以凯利，请帮我实现我的计划。完成它的将是您。”

他没有再说什么。淡淡的雾气摩擦着背后的窗玻璃，摩擦着背后窗玻璃的黄色的烟尘，舔着夜晚的街角。我们已经走到另一条小巷，灰白色的蒸汽从路面的栅格中冒出，透过栅格可看到下面由不同层次的暗灰色的歪墙围成的陋室……我隐约看见有一个老人的身影正摸索着从楼梯上下来（楼梯的阶梯很别扭地成直角相交），他穿一件破旧礼服，头戴高礼帽。迪也看见他了：“卡里加利！”他惊叫，“他也在这里，在著名的千里眼索索斯特里斯夫人的房子里！我们要迅速一点。”

于是我们加快了步伐，来到一处破旧房子的门前，那里灯光昏暗，是不祥的闪米特人居住的地方。

我们敲了一下门，它就应声开了。我们进入了一个宽敞的前厅，装饰有七个分叉的大烛台、那四个字母组成的浮雕，有光环的大卫之星。旧小提琴的色泽如同旧画上涂的薄薄一层淡彩，堆放在入口处的一张不规则的狭长桌子上。在这个简陋房子的拱形天花板上悬挂着一只已制成木乃伊的大鳄鱼，在夜晚的微风中，在一支或者多支大蜡烛—— 抑或一支也没有—— 的微弱光线里轻轻摇晃。在前厅的深处类似布幔或华盖的东西—— 在它下面出现了一个神龛—— 前面跪着一位祈祷者，他口中不停喃喃低语，亵渎地念着上帝的七十二个名字，他是一个“老人”。突然一闪念我知道了，他是海因里希·孔拉兹。

“像往常一样，迪，”那个人停下了祷告，转身说，“你们想要什么？”他像一只犰狳标本，一只不知年龄的鬣蜥标本。

“孔拉兹，”迪说，“第三次会晤没有实现。”孔拉兹突然发出了可怕的诅咒：“被放逐的石头！那怎么样呢？”

“孔拉兹，”迪说，“您可以放出钓饵，让我同德国的圣殿骑士联系。”

“我们来看看，”孔拉兹说，“我可以问问马耶尔，他在宫廷里交游广阔。但您要告诉我关于‘贞女之乳’和‘哲人最秘密的熔炉’的秘密。”

迪微微一笑——　哦，那个贤人的神圣微笑！于是他像在祈祷时那样聚精会神地低声细语：“如果你想升华水银，溶解到水或‘贞女之乳’中时，把它放到一块薄板上，薄板上摊着被认真捣碎成粉末的‘东西’，不要盖住它，而要让热空气冲击这裸露的物质，给它加上三把木炭火，让它加热八个太阳日，然后取掉炭火，把那东西放在大理石上好好捣碎成极细的粉末。完成之后，将它置于一个玻璃蒸馏器中放在一个双层蒸锅里蒸馏，蒸馏器和水之间留上两指距离，让它悬空，同时在蒸锅下生火加热。那时，只有在那时，尽管水银不接触水，但是置身于这个热而湿润的肚皮里，就变成水了。”

“大师，”孔拉兹边说边跪了下去，并亲吻迪博士那苍白而消瘦的手，“大师，我将照这样去做。您也会如愿，请记住这些词：玫瑰和十字。您会听到有人提起的。”

迪裹进那件斗篷长袍之中，只露出了一双闪耀着狡黠之光的眼睛。“凯利，我们走吧，”他说，“他现在已经是我们的人了。而你，孔拉兹，在我们未回到伦敦之前要让假人远离我们。然后，让布拉格来一场大火吧。”

我们出了门。在大西洋上空，一小股低气压气流由西向东同高气压气流在俄罗斯相遇。

“我们去莫斯科吧。”我对他说。

“不，”他回答说，“我们返回伦敦吧。”

“去莫斯科，去莫斯科。”我疯疯癫癫地低声说。“凯利，你非常清楚，你永远不会到那里去的。‘塔’在等待着你。”

我们回到了伦敦。迪博士说：“他们想要在我们之前获得‘答案’。凯利，你要为威廉写点什么暗示影射的东西。”

我怀揣魔鬼，照他说的做了，后来威廉篡改了原文，将一切从布拉格搬到了威尼斯。迪火冒三丈。然而滑头滑脑的威廉却仗着王室姘妇的保护，有恃无恐。他还不满足。我把那些最好的十四行诗一篇一篇交给他时，他竟以无耻的眼神向我打听“她”，即“你”，我的“黑女士”。从这个蹩脚演员的嘴里听到你的名字是多么的可怖。（我那时不知道，他这个该下地狱的灵魂正在为培根而寻找她。）“够了，”我对他说。“我在暗处给你建造荣耀，已感到厌倦。你自己写吧。”

“我写不了，”他回答，他的眼神就像看到狐猴一样，“他不允许我写。”

“谁，是迪吗？”

“不是，是维鲁拉姆男爵 (18) 。你没有觉察现在是他在操纵游戏吗？他逼着我写书，然后吹嘘这些作品出自他的手笔。你明白吗，凯利，我才是真正的培根，后世人是不晓得这一点的。唉，寄生虫！我是多么憎恨那个撒旦的帮凶！”

“培根是个卑鄙小人，但他也有才华，”我说，“他为什么不自己动笔写呢？”

我不知道他是没有时间写。直到多少年后，当德国被玫瑰十字会的狂热席卷时，我们才悟到了这一点。把他难得流露出来的零散暗示、影射和语言串联起来，我才恍然大悟，玫瑰十字会宣言的作者就是他。他是用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这个假名写作的！

那时我没有弄清楚安德烈埃是为谁而写作，但现在我在这遭受磨难的黑暗囚室里，我的头脑比伊西德罗·帕罗迪 (19) 还要清醒，现在我知道他为谁捉刀了。我的狱友、前葡萄牙圣殿骑士索阿佩斯告诉我：安德烈埃为一个西班牙人写了一部骑士小说，当时这位西班牙人正蹲在另一座监牢里。我不知道为什么，但这一计划对卑鄙的培根有用，他或许想作为拉曼查的骑士历险记的秘密作者留名青史，他请求安德烈埃秘密地为他写一本书，然后他假装该书真正的秘密作者，以便在暗处（但为什么要在暗处？为什么？）享受别人的胜利成果。

但我离题了，现在我在这囚牢之中感到有点冷，我的大拇指疼痛。在油灯垂死的微弱光照下，我正撰写将要以威廉的名字问世的最后几部作品。

迪博士死了，临死时还在低声地说：“光明……再多一点光明。”还要了一根牙签。然后他说：Qualis Artifex Pereo! [20] 他是被培根杀害的。多年来，在女王逝世之前，培根利用她心智衰退之机以某种方式诱惑了她。现在她的相貌变了，只剩一副枯骨架。她只能吃一小块白面包、喝一点菊苣菜汤。她在身边佩有一把剑，在脾气发作时就猛烈地把剑刺入她的居所墙壁上挂着的锦缎帐幔来发泄。（如果后面有人在窃听呢？或者一只老鼠，一只老鼠？想的好，凯利，我要把它记下来。）老女王已到这等地步，对培根来说就很容易使她相信他是威廉，她的私生子——　他披着羊皮，跪在她面前，而她如今已经瞎了。金羊毛！人们说他觊觎王位，但我知道，他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他是要控制“计划”。他成为圣奥尔本斯子爵。他感到自己羽毛已丰，便除掉了迪。

女王死了，国王万岁……我现在是一个不合时宜的见证人。我陷入了一个圈套。一天晚上，“黑女士”终于可能属于我了，她拥抱着我跳舞，在致幻草药的左右下有点失态，她成了永恒的索菲亚，面孔布满了皱纹，像一只老绵羊……他带着一班持武器的人进来了，用一小块布蒙住我的眼睛，我突然明白：硫酸！“她”笑了，就像你那样笑，弹子球女郎—— oh maiden virtue rudely strumpeted, oh gilded honor shamefully misplac'd! [21] —— 他用贪婪的手触摸你，你称他为西莫内，并亲吻他左脸上的伤疤……

在“塔”上，在“塔”上，维鲁拉姆男爵在大笑。从那时起，我就躺在这儿，同那个自称索阿佩斯的枯瘦如柴的人在一起，狱卒只知道我是七海吉姆。我极勤奋地深入研究哲学、法律和医学，唉，还有神学。我这个可怜的疯子就在这里。我知道的和以前一样多。

从城堡的枪眼里，我目睹了王室的婚礼。骑士们骑在披挂着红十字的马上，策马缓行。伴随着小号的吹奏，让马跟着乐曲跳着半圆形的旋转舞。原本我应在那里吹奏小号，切奇莉娅知道那是我的强项。再一次夺去了我击中目标的机会。结果是威廉在吹奏。我在阴影里为他写作。

“我告诉你如何报复，”索阿佩斯对我低声说，就在那一天，他暴露了自己的真实身份，他是在那土牢中关押了几个世纪的拥护波拿巴王朝的修道院院长。

“你会出狱吗？”我问他。

“如果……”他开始回答。但后来欲言又止。他用小勺子敲击着囚室的墙壁，使用了他悄悄告诉我说从特里特米乌斯那里得来的神秘字母，向隔壁囚室里的蒙萨尔瓦特伯爵传递信息。

索阿佩斯告发了培根。他被指控鸡奸，关进了监狱。因为他们说（我想到这可能是真的浑身战栗不已），你，“黑女士”，德鲁伊特和圣殿骑士的“黑贞女”，你不是别的，而是出自什么哲人—— 哪个？——　之手的永恒的雌雄共体。现在我明白了，就是出自你的情人圣日耳曼伯爵之手！但圣日耳曼伯爵不就是培根本人吗？（索阿佩斯，这个活过多个世纪的神秘的圣殿骑士知道多少事情啊……）

很多年过去了。维鲁拉姆男爵出狱了，他又施展魔法重新得到了君主的宠爱。“现在，”威廉对我说，“他在泰晤士河畔的皮拉德酒吧里通宵达旦地玩那个奇怪的机器。机器是一个叫诺拉的人为他而发明的，后来他把诺拉引到伦敦来，从他那里骗取了这部机器的秘密之后，就将他在罗马烧死了。这是一台天体机器，在光彩夺目的天使之光的辉映下，在无穷无尽的宇宙里吞噬发疯似的球体。他像一头凯旋的野兽一样用会阴部下流地撞击机器的外壳，在黄道十二宫模仿天体的故事，以了解它那形成的最后秘密，也就是与‘新大西岛’的秘密——　他称之为‘戈特利布’，并拙劣地模仿出自安德烈埃之手的宣言中的神圣语言……唉！我惊叫了一声（s'écria-t-il [(22)] ），现在我恍然大悟，为时已晚，徒劳无益，我的心脏在紧身衣花边下剧烈跳动：这就是为什么他把我的小号收走了，它是火柴、护身符，是可以指挥魔鬼的宇宙契约。他在所罗门圣殿里策划什么阴谋呢？我又想，晚了，现在已经赋予他太多的力量了。

人们说培根死了。索阿佩斯向我保证，那不是真的。谁也没有看到他的尸体。他取了一个假名生活在黑森地伯的领地里，他现在已经知晓了最高秘密，所以长生不老，将会继续以自己的名义并在

自己的控制之下，为“计划”的胜利进行阴暗的战斗。

在听到这一传说的死讯之后，威廉来找我，他面带虚伪的笑容，就连栅栏也不能掩饰。他问我，为什么在第一一一首十四行诗中，我写了一位“染工”，他给我引述了那诗句：To What It Works in, Like the Dyer's Hand [23] …

“我从未写过这样的话。”我对他说。确实如此……显然，这是培根加进去的，他在销声匿迹之前，向将来要在宫廷中接待印染专家圣日耳曼的人发出某种神秘的信号……我认为将来他试图让人们相信是他为威廉撰写了作品。从一个苦牢的阴暗里观察，一切都变得多么显而易见啊！

Where Art Thou, Muse, That thou Forget'st So Long [24] ？我感到疲惫，我病了。威廉期待我提供新的材料，以便在“地球”的舞台上为他那无赖的把戏所用。

索阿佩斯正在写东西。我越过他的肩膀看。他正在草拟一封令人无法理解的信函：Rivverrun past Eve and Adam's [25] …他看了我一眼，收起了那页纸，他看到我比幽灵还苍白，在我的眼里他看到了“死神”。他低声细语地对我说：“休息吧，不要怕。我将会为你而写。”

他就这样做了，一副假面具掩盖着另一副假面具。我慢慢地死去了，而他攫取了我那最后的一线光芒，那晦涩之光。

七四

尽管他的愿望是善良的，然而他的精神与预言却显然是恶魔的幻想……这些幻想能够欺骗很多怀有好奇心的人，并且给我们的主、上帝的教会造成巨大的损害和丑闻。

耶稣会神父萨尔梅龙、洛斯特与乌戈莱托寄给圣依纳爵·罗耀拉的《对纪尧姆·波斯特尔的看法》，一五四五年五月十日

贝尔勃冷漠地给我们讲述了他假想的故事，没有给我们读那些篇章，隐去了涉及个人的部分。他甚至让我们相信，是阿布拉菲亚为他提供了构思。培根是玫瑰十字会宣言的作者，这一点我已在别的地方读到

过。但他指出的一个细节令我震惊：培根是圣奥尔本斯子爵。

有一样东西在我头脑里萦绕，同我那篇旧论文有关。这天晚上，我翻阅了我那些卡片。

“先生们，”第二天一大早我用相当庄严的口吻告诉我的同谋们，“我们不能杜撰联系，联系本已有之。当圣伯尔纳提议召开主教会议，让圣殿骑士合法化时，负责组织这一事宜的人中就有圣奥尔本斯修道院院长，这个修道院继承了第一个英国殉教者的名字，他是英伦诸岛基督教化的推动者，生于后来成为培根封地的维鲁拉米恩。圣奥尔本斯是凯尔特人，无疑是个德鲁伊特，像圣伯尔纳那样洞悉奥秘。”

“这有什么。”贝尔勃说。

“且慢。这位圣奥尔本斯修道院院长也是圣马丁修道院的院长，后来那里建立了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

贝尔勃做出了反应：“我的天哪！”

“不仅如此，”我说，“而且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就是为向培根致敬而建立的。在法国共和历第三年的雾月二十五日，国民公会授权公共教育委员会出版培根全集。这年的葡月十八日，国民公会投票通过一项法律，建造一座工艺之家，旨在模仿培根在《新大西岛》中提到的所罗门圣殿的创意，作为一个能够集合人类所有技术创造发明的场所。”

“那后来呢？”迪奥塔莱维问道。

“在国立工艺博物馆就有傅科摆，”贝尔勃说。我从迪奥塔莱维的反应中明白贝尔勃已经让他知道了自己对傅科摆的思考。

“我们不要急，”我说，“傅科摆是在上个世纪发明安装的。现在我们暂且不谈它。”

“暂且不谈它？”贝尔勃说，“你们从来都没有瞧过一眼约翰·迪的‘象形单子’吗？这个或许集宇宙全部智慧于一身的护身符，难道不像一个钟摆吗？”



“好吧，”我说，“我们就假设能够在这两个事实之间建立关联。但如何从圣奥尔本斯跳到傅科摆呢？”

在几天之内我就晓得其间的关联了。

“照这么说圣奥尔本斯修道院院长也是圣马丁修道院院长，后者随后成了一个圣殿骑士的中心了。培根通过他的封地同圣奥尔本斯的德鲁伊特建立了联系。现在，你们听着：当培根在英国开始他的事业时，纪尧姆·波斯特尔在法国结束自己的职业生涯。”

（我觉察到贝尔勃的脸有一点抽筋，我想起了在里卡尔多画展上的对话，波斯特尔使他想到了从他那里夺走洛伦扎的人。但那只是一闪念的事。）

“波斯特尔研究希伯来语，试图证明它是所有语言的共同发源。他翻译《光辉之书》和《光明之书》，同喀巴拉信徒有接触，提出了宇宙和平计划，同德国的玫瑰十字会计划相类似。他寻求劝服法国国王与苏丹结盟，他出访希腊、叙利亚、小亚细亚，学习阿拉伯文。简言之，他重蹈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旅程。他的一些作品署名罗西斯佩尔朱斯（Rosispergius）并非偶然，意为散播露水的人。伽桑狄在《弗卢德哲学思想考》中写道，罗森克罗伊茨的名字不是出自‘玫瑰’一词，而是来源于‘露水’。在他的一份手稿中提到一个待时机成熟方可揭露的秘密，他说‘因为明珠不可暗投’。你们知道这句福音的出处吗？是在《化学婚礼》的扉页上。而马兰·梅森神父在揭发玫瑰十字会成员弗卢德时称他同atheus magnus [(26)] ，即波斯特尔是一路货色。此外，一五五〇年迪同波斯特尔会过面，他们或许还不知道、或许直至三十年后才知道他们是‘计划’中应在一五八四年会合的两个大团长。然而波斯特尔声明，听着，听着，鉴于诺亚是凯尔特族系的奠基人，即德鲁伊特文明的奠基人，作为诺亚长子的直系后代，法国国王是唯一合法登上‘世界之王’宝座的人。就是这样，‘阿加尔塔的世界之王’，但这在三个世纪之前就提到了。我们暂且不谈他爱上了老妇若安娜的事，他把她看作神圣的索菲

亚，人不会在所有事上都掌握正确的方向。我们要注意，他有一些强大的对手，他们骂他是狗东西，称他为该被诅咒的魔鬼，是所有异端邪教的泄殖腔，被一队魔鬼附体。然而，就算与若安娜有丑闻，宗教裁判所也没有把他视为异教徒，而是amens [(27)] ，就是说有点疯疯癫癫。总之，宗教裁判所不敢搞垮此人，因为知道他是某个相当强大的集团的代言人。”我向迪奥塔莱维指出，“波斯特尔还去了东方，是同以撒·卢里亚同时代的人，其后果任您评估吧。好吧，在一五六四年（迪在这年写了《象形单子》）波斯特尔收回了他的异教学说并隐退……你们猜猜，他隐退到哪里去了？他隐退到圣马丁修道院去了！他在等什么呢？显然，他是在等待一五八四年。”

“对，显然是。”迪奥塔莱维赞同地说。

我继续说下去：“你们意识到了没有？波斯特尔是法国核心的大团长，在等待同英国的团组会合。但他在一五八一年时去世了，即预期会合前三年。结论是：首先，一五八四年的意外发生，因为在关键时刻没有了像波斯特尔那样思维敏捷的人，否则他一定能够明白历法上的混乱是怎么回事；其次，圣马丁修道院是圣殿骑士永远的家，那里隐蔽着负责确立第三次会晤的人。圣马丁修道院是那个避难处！”

“像马赛克一样全各就各位了。”

“现在，继续听我往下说。在错过会晤的那个年代，培根年方二十。但他在一六二一年就变成了圣奥尔本斯子爵。他在祖传的领土上找到了什么呢？一个谜。事实上，正是在那一年有人指控他腐化堕落，并把他关进了监狱，让他饱尝了一段时间铁窗之苦。培根找到了某些令人恐惧的东西。令谁恐惧呢？自然是在那时培根明白了圣马丁修道院已被置于监控之下，他想在那里建造他的‘所罗门圣殿’，希望能通过实验，逐渐解开秘密。”

“但是，”迪奥塔莱维问道，“谁让培根的继承人同十八世纪末的革命团体取得联系呢？”

“不会是共济会吧？”贝尔勃说。

“太妙了。归根结底这就是那天晚上在古堡里阿列埃给我们暗示过的。”

“必须把事件理出个头绪来。在那些圈子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

七五

只有在活着时已经懂得把自己的灵智导向更高境界的人，才能逃过永恒的睡眠……洞悉奥秘者和信徒组成这条路的边界。他们获得了“记忆”，根据普鲁塔克的说法，他们自由了，往来无牵挂，受到加冕后庆祝“谜团”，他们看到地球上懵懂和不“纯洁”的人在泥沼与黑暗中相互推搡挤压。

尤利乌斯·埃沃拉《神秘学传统》

罗马，地中海出版社，一九七一年，第一一一页

我非常自负地自荐负责进行快速准确的调查研究。我本该闭嘴的。我陷进了书本的泥沼，在历史研究与神秘寓言中，我难以轻易区分可靠的信息和幻想出来的信息。我像机器人似的干了整整一个星期，最后决定把派别、分支、秘密集会列成一个费解的名单。在列这个名单的过程中不乏令我激动之处，尤其当我碰到原本没有想到会在这群人中出现的知名姓名时，我还记录下来那些在年代上的怪异巧合。我试着把我研究的成果简述给我的两位同谋听。

“我们肯定会感到迷惑。是这样的，一六四五年，阿什莫夫受玫瑰十字会启示，创建了隐形学院。由隐形学院诞生了皇家学会，而众所周知由皇家学院又产生了共济会。后来在一七二一年的时候，安德森起草了共济会宪章。随后，许多重要人士开始拥护共济会，比如彼得大帝和孟德斯鸠。但十几年之后，拉姆齐断言共济会来源于圣殿骑士会，并且催生了苏格兰仪式共济会。随后，苏格兰仪式共济会与伦敦的共济会总分会展开争斗。伦敦的总分会分三个级别，苏格兰仪式共济会则分了三十三个，你们得承认这种做法可以为那些向往等级尊严的资产阶级提供更多与贵族平起平坐的机会。当时的普鲁士王储腓特烈加入了共济会。法国在这些年前后诞生了各种会所，都有很好的名字：图卢兹的苏格兰信徒会、最高至尊协会、法兰西大地球苏格兰总分会、波尔多皇家秘密至尊王子会、卡尔卡松圣殿骑士至尊领袖会、纳博讷兄弟会、蒙彼利埃玫瑰十字会、真理的至尊神选子民会……卡多什骑士等级在里昂诞生，旨在为圣殿骑士复仇。一七五三年，维莱莫创建了完美友谊分会，之后又建立了玫瑰十字黑鹰骑士会；一七五四年，马丁内斯·德·帕斯夸利创建了科恩神选子民圣殿骑士团；安托万－约瑟夫·佩尔内蒂，一个运用

神秘主义和炼金术来制造麻烦的家伙，创立了阿维尼翁的光照派。一七五六年冯·亨德男爵在德国创立了严规礼仪派，有人说它第一次提到‘最高未知者’，并暗示‘最高未知者’就是腓特烈二世和伏尔泰。在此期间，圣日耳曼伯爵初次公开露面。一七五八年他来到了巴黎，以印染化学家的身份为国王效劳，还经常同蓬巴杜夫人来往。后来他身负一项模糊的外交使命出使荷兰，于出逃后在伦敦被捕，后又被释放。再后来他去了俄罗斯，随后卡萨诺瓦在比利时会见了他。至于之后他与卡廖斯特罗的相遇，你们不得不承认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一七七一年，后来以‘平等菲利浦’之称出名的沙特尔公爵，变成了法国东方分会的首领，他企图统一所有的分部，但遭到了苏格兰仪式共济会各分会的抵制。维莱莫和圣马丁（以‘无名哲人’著称）建立了‘最高裁判所’，后来成为苏格兰总分会。严规礼仪派的一个代表后来与维莱莫进行了谈判。根据谈判协议，苏格兰理事会诞生。但后来，不知餍足的维莱莫又建立了圣城慈善骑士团，严规礼仪派同法国大东方社达成一致愿意接纳苏格兰修正仪式团，与此同时菲拉泰斯特协会诞生，旨在团结所有的赫耳墨斯主义者。吉约旦、卡巴尼斯、伏尔泰和富兰克林都加入了九姐妹分会，魏萨普则建立了巴伐利亚光照派（之后他撰写的《附录》出版，书中描述了一个神秘组织的图解，其中每个成员都只认识其顶头上司）。另外，若干年后光照派不被法律认可也并非偶然，尽管连米拉波伯爵也加入了该会。迷惑的不只是我一个，他们也是，因为一七八二年在威廉巴登所有分会举行了一次大会，旨在说明各自的思想，但结果只是让大家越来越摸不着方向。一七八五年，卡廖斯特罗创建孟菲斯仪式团，后来成为孟菲斯—米斯拉伊姆上古原始仪式团（把高等级数增加至九十个）。并且，在他操纵之下，发生了王后项链丑闻（被大仲马描述为为了毁坏君主制名誉的共济会阴谋）。法国大革命爆发的时候，在法国约有七百个共济会分会，各分会陷入危机，但还不至于到非常严重的程度。在大革命中，议员格雷瓜尔于一七九四年向国民公会提出了建立国立工艺博物馆的计划，并将它设立在圣马丁修道院内。你们要记住，他这么做是效仿培根关于建造所罗门圣殿的想法，但是他意在玫瑰十字会。另一方面，在一八六四年，巴枯宁创建了社会主义民主同盟，一些人称他受巴伐利亚光照派的启示。这样你们就可以理解了。至于神秘主义思潮，在一八六五年，英吉利玫瑰十字协会建立，随后在一八七五年，海伦娜·彼得罗夫娜·布拉瓦茨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的作者）建立了神智学协会。她谈到了圣日耳曼所起的神智学作用，并且在他化为肉身的人中有罗吉尔和弗朗西斯·培根、罗森克罗伊茨、普罗克洛、圣奥尔本斯。一八七九年，玫瑰十字协会在美国成立；一八八八年，斯坦尼斯拉斯·德·瓜伊

塔创建了玫瑰十字喀巴拉修会，同时黄金黎明在英国创立（从新入会者到会长共十一级）。一八九〇年，约瑟芬·佩拉丹创建圣殿骑士与圣杯天主玫瑰十字会并自称为萨尔·默罗达克。一八九八年，阿莱斯特·克劳利在加入黄金黎明之后，独自创建了泰来玛会，同时‘启明星’从黄金黎明中诞生，济慈入会。一九〇九年，斯宾塞·刘易斯在美国‘唤醒’了玫瑰十字上古神秘团，并于一九一六年成功地在一家旅店将一块锌变成了金子。后来马克斯·海因德尔创建蔷薇十字兄弟会。之后还出现了蔷薇十字诵经会、玫瑰十字兄长会、赫耳墨斯兄弟会、玫瑰十字圣殿骑士会，但时间已不确定。”

我喘了口气。

“够了，我不想再研究这些社团了，我觉得他们都是疯子，我不想也变成疯子。我不知道我们到底能从这么混乱的信息中找到什么对我们的‘计划’有用的线索。”

“看来要咨询一下阿列埃。”贝尔勃说，“我敢打赌，就连他也不见得知道所有这些组织。”

“试试吧，这是他的地盘。我们可以考他一下。我们再增加一个并不存在的派系，不久前刚建立的。”

我脑海里又回想起德·安杰里斯那个奇怪的问题，问我是否听到过“特莱斯”。我说：“特莱斯。”

“这是什么呢？”贝尔勃问道。

“如果有字头，那一定会有隐藏的词句，”迪奥塔莱维说，“否则，我的那些拉比们就不能从事他们的诺塔里孔了。我们看吧……‘秘密共治公平复兴圣殿骑士团’（Templi Resurgentes Equites Synarchici），你们看如何？”

我们喜欢这个名称，把它续在名单末尾。

“鉴于所有这些团会已存在，再虚构出一个来并非小事。”虚荣心作祟的迪奥塔莱维说。

七六

如果要用一个词来界定十八世纪法国共济会的主要特征的

话，那只有这个词是恰当的：浅薄涉猎。

勒内·勒福雷斯捷《圣殿骑士神秘主义共济会》

巴黎，奥比耶出版社，一九七〇年，2

第二天晚上，我们邀请阿列埃去皮拉德酒吧。虽然酒吧的新顾客又重拾穿西服打领带的传统，我们这位客人的出现仍引起了某种程度的轰动，因为他穿着一件细白条纹的三件套蓝套装，一件雪白的衬衫，领带上别着金领带夹。幸运的是在晚上六点皮拉德酒吧的人相当稀少。

阿列埃要了一杯名牌白兰地，使皮拉德酒吧有点措手不及。自然有，但是在锌板吧台后面的陈列柜中，也许是多年无人问津的陈年佳酿了。

阿列埃边谈话边对着灯光审视这种烈性酒，然后用双手捂着它暖一暖，袖口露出了略带埃及风的金袖扣。

我们给他看那份名单，对他说那是从魔鬼作者的打印手稿上摘下来的。

“称圣殿骑士同建造所罗门圣殿时形成的泥瓦工匠的古老修会有关，是确切的。还可以肯定从那时起，这些团会就与圣殿建筑师希兰的牺牲有关，他被秘密暗杀，这些团会许愿要为他复仇。在受到迫害之后，许多圣殿骑士自然同这些手工业行会合流了，从而有了将为希兰复仇和为雅克·德·莫莱复仇混为一谈的神话。在十八世纪的伦敦，存在过真正的泥瓦工共济会分会，所谓的行动分会，但是渐渐地一些颇受人尊敬又不甘寂寞的贵族受共济会传统仪式的吸引，争先恐后地加入了这些团会。于是行动的共济会就转变为纯理论的共济会组织，而真正的泥瓦工的历史就成了象征性的了。在这样的情况下，牛顿理论的传播者，一个名叫德萨居利耶的人，影响了为泥瓦工兄弟会分会起草规章制度的新教牧师安德森。他受自然神论的启示，开始把共济会说成可追溯到所罗门圣殿的创建者，是有四千年历史的行会。所以共济会的标志是围裙、角尺和平锤。但也许正因如此，共济会变成了一种时尚，正因为这隐约可见的家族系谱，吸引了显贵，但它更受资产阶级追捧，他们不但可以在同显贵们聚会时平起平坐，甚至还被允许佩剑。新生的现代世界多么不幸啊，显贵们需要一个能同资本的新生力量进行接触的环境，而后者——可想而知——正在寻求得到承认。”

“但好像圣殿骑士是后来才出现的。”

“首先同圣殿骑士建立直接关系的是拉姆齐，就像你们说的，他建立了共济会的苏格兰一翼，并使等级倍增，这就意味着提高了入会的门槛和秘密性……”

“但那是什么秘密呢？”

“显然，无秘密可言。如果真有一个秘密的话——或者，如果那些人掌握了这个秘密的话——那它的复杂性就能说明入会等级的复杂性。然而拉姆齐却是为了使人相信有秘密才增加等级的。你们可以想象那些善良商人的激动心情，他们终于能够成为复仇的王子……”

阿列埃侃侃而谈，都是涉及共济会的流言蜚语。他说着说着就习惯性地逐渐过渡到以第一人称进行回忆了。“在那个年代的法国，人们开始谱写关于共济会成员新时尚的歌曲了。分会倍增，大主教、修士、侯爵、商人摩肩接踵，王室成员则变为总导师。进入那个冯·亨德的严规礼仪派中的有歌德、莱辛、莫扎特、伏尔泰，在军人中也出现了分会，在军团中，人们酝酿为希兰复仇，并谋划即将爆发的革命。对另一些人来说共济会是一种娱乐社团，是俱乐部，是地位的象征，在那里什么人都有，卡廖斯特罗、梅斯梅尔、卡萨诺瓦、霍尔巴赫男爵、达朗贝尔……百科全书派、炼金术士、不信教者和神秘学派。大革命爆发的时候可以看到，同一分会的成员立场相左，看来伟大的兄弟情陷入了永久的危机……”

“那么这些到处寻找‘最高未知者’的冯·亨德男爵们又是些什么人呢？”我问道。

“围绕着资产阶级的闹剧产生了意图各异的团伙，为了招徕信徒，它们甚至把自己等同于共济会分会，但他们追逐的目标更倾向于传授神秘教义。但可惜冯·亨德不是一个严肃认真的人。开始时，他让信徒相信‘最高未知者’就是斯图亚特王室成员。后来他确认团会的宗旨是赎回圣殿骑士原有的财产，并从各方面搜刮资金。可他没能找到足够资金，又遇到一个叫斯塔克的人，那人自称从彼得堡的真正的‘最高未知者’那里获得了生产金子的秘法。于是神智学者、蹩脚的炼金术士和最新的玫瑰十字会会员都扑向冯·亨德和斯塔克，大家一起选举极为正直的不伦瑞克公爵为总导师。此人立即意识到他交了一伙坏朋友。”

“但这些维莱莫式的人物，这些马丁内斯·德·帕斯夸利式的人物，他们建立了一个又一个的派别……”

“帕斯夸利是一个冒险家。他在自己的一间密室里从事魔法活动，天使的精灵以光亮通道与象形文字的形式向他现形。维莱莫很器重他，因为他本身就是一个魔法的狂热爱好者，他正直但天真。”

“那后来呢？”

“维莱莫创建了许多下属机构，并同时加入了许多分会，在那个年代时兴这样做，他总是在寻求最终的发现，担心它永远隐藏在其他地方——正如事实上那样——何况这也许是唯一的真相所在……于是他就同帕斯夸利的科恩神选子民圣殿骑士团合并。但在一七七二年，帕斯夸利蒸发了，他丢下了一切，去了圣多明各。为什么他悄然离去呢？我怀疑他已经掌握了某个秘密而不愿与人分享。不管怎样，他在这片大陆上消失了，这个名副其实的神秘人物，愿他的灵魂安息……”

“那维莱莫呢？”

“在那些年里，所有人都为斯维登堡的去世而震惊。如果西方听从他的话，他或许能够向病态的西方教授许多东西。但是世纪大潮正在奔向追逐‘第三等级’野心的狂热革命……然而，就在这些年里，维莱莫听到谈论冯·亨德的严规礼仪派，为其吸引。人们告诉他，如果一个人自称为圣殿骑士，说他建立了一个公共团体，那他就不是圣殿骑士，但是十八世纪是一个很容易轻信的时代。维莱莫尝试同冯·亨德结成各种联盟，这在你们的单子中都已提到，直到冯·亨德的假面具被揭穿——就是说发现他是那种携款出逃的人——不伦瑞克公爵把他从组织中除名了。”

他又浏览了一下单子：“唉，看这里，魏萨普，我怎么忘了他呢。巴伐利亚光照派用这种名称，开始时吸引了很多高尚的人。但这位魏萨普却是个无政府主义者。今天我们可以称他为共产党，你们知道，他们那群人无所顾忌、胡言乱语，政变，废黜君主，大屠杀……你们要知道，我很赞赏魏萨普，但绝不同意他的想法，以及他那极为清晰的概念，即秘密协会应当如何运作。但是人们可以具有光辉的组织思想和相当混乱的意图目的。总之，轮到不伦瑞克公爵经管冯·亨德留下的混乱事务，他意识到现在在德国共济会里有三股思潮相互对抗，一股是智慧与隐秘学派思潮，包括一些玫瑰十字会会员，一股是理性主义思潮，一股是巴伐利亚光照派的无政府主义革命思潮。于是他向各修会和仪式共济会建议在威廉巴德召开‘会员大会’，那时我们就是这样叫的。可以说也就是‘三级会议’。大会应当回答下列问题：社团真的来源于一个古老

的协会吗？如是，是什么协会？真的有作为古老传统守护者的‘最高未知者’吗？他们是些什么人呢？社团的真正宗旨是什么？这一宗旨就是复兴圣殿骑士会吗？还有别的，包括社团是否一定要从事隐秘哲学研究这样的问题。这时德·迈斯特事件发生了。”

“哪个德·迈斯特？”我问道，“约瑟夫还是格札维埃？”

“约瑟夫。”

“那个反动分子？”

“反动分子他还够不上。他是个怪人。你们知道他是天主教会的支持者，当教皇开始发出第一批反对共济会的敕令时，他加入了一个分会，化名为弗洛里布斯的约瑟夫斯。自然，德·迈斯特接近的是苏格兰派的分会，显然他不是资产阶级的启蒙主义者，而是光照派——要注意这些区别，因为意大利人称雅各宾党人为启蒙主义者，而在其他国家这个称呼指的是传统的追随者——这样的混乱令人费解……”

阿列埃呷了一口白兰地，从一个几乎雪白的金属烟盒里抽出了几支形状异常的cigarillo [(28)] （“这是我在伦敦的烟草商为我特制的，”他说，“你们在我家里也看到一些，请，都是极品……”），他说话时眼神已沉浸在回忆之中。

“德·迈斯特……一个仪态出众之人，听他讲话简直是一种精神享受。他在神秘学说的圈子中有极高的威望，然而在威廉巴德却辜负了大家的期望。他否定了圣殿骑士的血统，否认了‘最高未知者’和秘教的用途，认为社团的宗旨只是一种精神上的复兴，那些传统的庆典和仪式只是为了保持神秘精神的警觉。他赞扬所有共济会的新象征，但却说代表许多事物的形象其实不代表任何东西。这——请你们见谅——同赫耳墨斯主义的传统完全背道而驰，因为象征越暧昧、越捉摸不定，就越深刻、越富有启示、越有力量，否则千面神赫耳墨斯精神又以何为终呢？至于圣殿骑士，德·迈斯特说圣殿骑士团是因贪婪而创建的，也毁于贪婪，就这么回事。这个萨伏依人不会忘记，社团是经过教皇同意才被摧毁的。永远不要信赖那些信仰天主教的正统王权拥护者，不管他们的神秘主义志向多么执著。同样，关于‘最高未知者’的解答也是可笑的：它们不存在，证据就是我们对它们一无所知。有人反驳说，我们自然不认识它们，否则它们就不会是未知者了，你们不认为他的思维方式很奇怪吗？有趣的是像他这种气质的信徒竟对神秘的意义如此无动于衷。在这

之后，德·迈斯特做最后的呼吁，让我们回到《福音书》上去，抛弃孟菲斯的狂热和愚行吧。你们能理解威廉巴德的会议是在什么气氛下进行的。由于像德·迈斯特这样的权威人士变节了，维莱莫成了少数派，最多只能达成一种妥协。圣殿骑士的仪式保留下来，关于其来源的所有结论都被搁置了，总之，会议失败了。苏格兰派错失了良机：如果事情不是那样进展的话，那么下一个世纪的历史或许就要重写了。”

“那后来呢？”我问道，“再没有弥补吗？”

“借用你的词，还能弥补什么呀……三年之后，魏萨普被发现密谋推翻政府，于是社团被镇压。你们会发现魏萨普的光照派很可能站在雅各宾党人的共济会一边，他们渗入新圣殿骑士团是为了破坏它。邪恶的那一伙把大革命的法官米拉波吸引到了自己一边，并非偶然。我可以说一个秘密吗？”

“请说。”

“像我这样有兴趣寻找一种失落‘传统’的线索的人，面对像威廉巴德这样的事件会感到不知所措。有人猜中了，但沉默不语，有人明知真相如何却在撒谎。到后来为时已晚，先是革命的旋风，随后是十九世纪隐秘学说的喧嚣……看看你们的名单，简直是背信弃义之徒、轻信者、给人设绊子的人和互相开除教籍的一班人的欢庆集会，秘密一传十，十传百。那是隐秘学说的剧场。”

“隐秘学说学者不太可靠，您不觉得吗？”贝尔勃问道。

“要善于区分隐秘学说与秘传学。秘传学研究纯粹用符号传播的知识，这些符号对世俗人士是秘而不传的。然而在十九世纪传播开来的隐秘学说却是冰山一角，是秘传的奥秘显露在表面的一小部分。圣殿骑士领悟了奥秘，证据就是他们在严刑折磨下为保守秘密宁死不屈。正是他们隐藏秘密的那种力量，使我们确信这一点，并且使我们怀念他们所知道的一切。隐秘学说学者爱出风头。正如佩拉当所说，揭开的秘密没有任何意义。不幸的是佩拉当并不洞悉奥秘，而是一个隐秘学说学者。十九世纪是一个揭发与告密的世纪。大家都热衷于公布魔法、妖术、喀巴拉以及塔罗牌的秘密，也许他们相信这一切。”

阿列埃继续浏览我们的名单，偶尔发出一声同情的冷笑。“海伦娜·彼得罗夫娜。归根结底是一个出色的女人，但她说的都是已经张贴在墙上的人所皆知的事……德·瓜伊塔有藏书癖，嗜酒如命。帕皮斯很可靠。”然后，突然打住了，“特莱斯……这个消息来自何处？从什么稿件

中看到的？”

太厉害了，我想，他发现了篡改添加的文字。我们含糊作答：“您知道，我们是在翻阅各种文章资料时综合列出这份名单的，大部分我们已寄回原作者了，是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贝尔勃，您记得这个特莱斯来自何处吗？”

“我好像记不起来了。迪奥塔莱维，你呢？”

“已经过了好多天了……很重要吗？”

“一点也不重要，”阿列埃向我们肯定地说，“因为我从未听说过那个名称。你们真的不能告诉我是谁引述的吗？”

我们深感遗憾，我们记不起来了。

阿列埃从他的背心口袋里掏出了怀表：“我的天哪，我还有一个约会。请你们原谅。”

他告别了我们，我们留下来继续讨论。

“现在一切都清楚了。英国人提出了共济会的建议，让欧洲所有圈内人都围绕着培根计划联合起来。”

“但计划只得逞了一半：培根的追随者炮制的想法太吸引人了，产生了事与愿违的结果。所谓的苏格兰派看到了重建继承体系的手段，他们同德国的圣殿骑士取得了联系。”

“阿列埃认为这段历史难以理解，那是当然，现在，只有我们能够说出究竟是怎么回事，因为我们想叫它是这么回事。这时，各国的核心组织都在相互争吵对抗，我不排除那个马丁内斯·德·帕斯夸利可能是托玛尔集团的间谍，英国人背弃了苏格兰人，后者其实是法国人，法国人明显地分裂为两个集团，一个亲英，一个亲德。共济会只是个表面的掩护，借助这个借口，不同集团的间谍——天晓得保罗派和耶路撒冷派后来如何了——会晤对峙，寻求从对方夺取秘密的只言片语。”

“共济会就如同卡萨布兰卡的里克咖啡馆，”贝尔勃说，“它混淆舆论。共济会不是一个秘密协会。”

“不，只是像澳门那样的自由港，一个掩护，秘密在别的地方。”

“可怜的共济会会员们。”

“进步是会有牺牲的。不过，你们得承认，我们正在找回历史的固有理性。”

“历史的理性是重写《托拉》的结果，”迪奥塔莱维说，“而我们正在这样做，愿上帝之名蒙恩赐福。”

“好吧，”贝尔勃说，“现在，培根的追随者有了圣马丁修道院，法德新圣殿骑士团一翼解体为无数小派别……但我们还没有决定到底是什么秘密。”

“这件事上我需要你们。”迪奥塔莱维说。

“你们？我们都包括在内呢，如果我们不能获得一个体面的结果，那我们就惨了。”

“面对谁呢？”

“面对历史，面对真理的法庭。”

“真理是什么呢？”贝尔勃问。

“我们。”我说。

七七

> 哲人称这种草为“驱魔草”。这是经过实验的，只有这种草的种子能驱除魔鬼和它们引起的幻觉……有人把这种草给了一个女孩，她在夜里遭遇魔鬼的折磨，而这种草迫使魔鬼逃之夭夭。
>
> 约翰内斯·德·卢佩夏沙《第五元素论》，II

在以后的日子里，我没有再注意“计划”。莉娅即将分娩，所以我一有可能就陪着她。莉娅抚慰我的焦虑，她说因为时机尚未成熟。她正在上无痛分娩的课程，我陪她一起练习。莉娅拒绝通过科学手段事先了解新生儿的性别。她想要一个惊喜。我接受了她的古怪想法。我试探地触摸她的肚皮，并不去想会从那里出来什么，我们决定称其为“小东西”。

我只是想知道我将如何参与分娩。“‘小东西’也是我的，”我说，“我不愿做电影中的父亲，在走廊里走来走去，手里一根接一根地点烟。”

“砰，除了这你还能做什么呢。即将到来的是我的事了。而且你不抽烟，你也不会在这个时候染上恶习。”

“那我能做什么呢？”

“你在产前产后都可参与。如果生下来是男孩，你可以教育他，塑造他，创造适合他的小俄狄浦斯。当时机成熟时，你面带微笑，出现在弒父仪式上，并且不吵不闹，然后有一天，你让他看你那可怜的办公室，你那些卡片，关于神奇金属史的校样，你对他说，我的儿子，所有这一切有一天都会属于你。”

“那要是女孩呢？”

“你对她说，我的女儿，所有这一切有一天都会属于你那个游手好闲的丈夫。”

“在产前呢？”

“在阵痛期间，在阵痛与阵痛之间有间隔时间，需要数数，因为阵痛的间隔时间逐渐缩短，分娩的时刻就临近了。我们一起数，你掌握节奏，像给服苦役的划桨者打气一样。就好像你也在努力使‘小东西’从那个黑暗的隧道里出来似的。可怜的小东西……你听，现在他或她在黑暗中是如此舒适，像章鱼似的吸吮着体液，全是免费的，然后噗的一声，他或她喷射出来，在阳光下眨巴着眼睛说，见鬼，我在什么地方呢？”

“可怜的小家伙。他或她还不认识加拉蒙先生呢。来，让我们试一试数数吧。”

我们拉着手在黑暗中数数。我沉湎于幻想之中。正在诞生的“小东西”是一件真实的事，或许会给魔鬼作者的无稽之谈赋予现实意义。可怜的魔鬼作者整夜整夜地消磨在想象化学婚礼之中，不停地自我拷问真的能产生18K的金子吗？如果哲人石是“被驱逐的石头”，是一个可悲的陶土圣杯呢？我的圣杯在那里，在莉娅的肚子里。

“对，”莉娅说，用手按了按绷得很紧的腹部，“正是在这里，你那上好的原料在修炼。你在古堡里看到的那些人，会对这器皿里发生的事怎么想呢？”

“哦，他们认为在‘器皿’中隆隆作响的是忧伤，是含硫化物的土、黑铅、铅油，有一条地狱之河斯蒂杰，它能软化、煮熬、用土覆盖、液化、混合、浸渍、淹没，是臭土，气味难闻的墓穴……”

“他们都阳痿吗？他们不知道正在‘器皿’中成熟的是我们那个‘小东西’吗？白里透红，很漂亮。”

“不，他们知道，但对他们来说，你那个大肚子也是一个充满秘密的隐喻……”

“砰，有什么秘密可言。我们很清楚，‘小东西’是如何由小神经、小肌肉、小眼睛、小脾脏、小胰脏发育成形的……”

“啊，神圣的主，多少脾脏呀？是‘罗斯玛丽的孩子’[29]？”

“说是那么说。但我们要做好准备，‘小东西’还可能有两个脑袋。”

“怎么不能呢？我会教他或她吹二重奏，用小号和单簧管……不，那样他或她就必须有四只手，也许太多了，不过，想一想也许会成为一个钢琴独奏家，用左手演奏的音乐会。呵……不过，我的那些魔鬼作者也知道，现在在医院里将会诞生白化‘雷比斯’，一个雌雄同体的两性人……”

“对，就差它了。你听着，倒不如叫他朱里奥吧，或者朱丽娅，像我爷爷一样，你认为如何？”

“不错，念起来挺上口的。”

也许我停留在那里就行了。我写了一本白皮书，为所有“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的追随者写的一本好魔法书，向他们解释说，secretum secretorum [30] 已不需要再去寻找。对生命的解读不包含任何隐秘的意义，一切都在那里，在世界上所有的莉娅的肚子里，在医院的病房里，在草褥上，在河滩上，而被放逐的石头和圣杯只不过是被医生在屁股上拍了几巴掌、脐带还连在肚皮上摇晃的高声叫嚷着的小猴子罢了。对“小东西”来说，“最高未知者”就是我和莉娅，后来他立即认出了我们，不需要求助于那个头脑简单的德·迈斯特。

不过，不，我们——这些爱讥诮者——想同魔鬼作者玩捉迷藏游戏，向他们表明，如果真有宇宙大阴谋的话，那我们也能够发明一个供你们追逐的更大的宇宙阴谋。

活该——那天晚上我自言自语地说——现在你在这里，等待着在傅科摆下将会发生什么事情。

七八

我当然可以说这个怪异的杂种不是来自母亲的子宫，而肯定来自厄菲阿尔忒斯，出自梦魔，或者出自别的什么可怕的魔鬼，就像是受孕于一个腐臭有毒的蘑菇，是农牧神和居于山林水泽中的仙女的孩子，更像魔鬼，而不像人。

亚大纳西·基歇尔《地下世界》

阿姆斯特丹，扬森，一六六五年，II，第二七九至二八〇页

那天我想留在家里，我已有某种预感，但莉娅对我说，不要像王公贵族那样矫情，去工作吧。“砰，还有时间，不会马上生的。我也要出去。去吧”。

我刚到办公室门口，萨隆先生的那扇门就开了。围着黄色工作围裙的老人出现在我面前。我不可避免地向他打招呼问候，他让我进去。我从未见过他的工作室，于是我迈步进入。

如果门后本来是一套公寓的话，萨隆一定是将间隔墙打掉了，因为我看到一个很宽敞却说不上有多大的洞穴。出于某种古老建筑原理的考虑，这幢房子的侧翼由复折屋顶覆盖着，光线从倾斜的玻璃窗射进屋内。我不知道是窗玻璃布满了尘土，还是原本为毛玻璃，或者是萨隆装了保护层，防止太阳直射，抑或是堆砌成垛的物品不留一点余地，反正在这个洞穴里笼罩着日落黄昏的暮色，还因为这个大房间被一些旧药柜分隔开，划出拱形的通路、过道和大路。主色调为棕色，物品是棕色的，架子、货柜、桌子也是棕色的，白天的光线与室内古旧的照明灯火混在一起。我的第一个印象就是犹如进了一家诗琴作坊，工匠在斯特拉迪瓦里时代就已经消失了，灰尘逐渐积满了双颈诗琴的琴鼓。

后来，眼睛逐渐适应了环境，我才明白我在什么地方，我本应想到的，这是一个石化的动物园。一只小熊爬在一根人造树枝上，玻璃眼球闪闪发光，在我身旁站着一只表情惊愕而严肃的灰林鸮，我前面的桌子上有一只银鼠——或者一只貂鼠，抑或一只鸡貂，我弄不清了。在桌子的中央有一只史前动物，一开始我全然不知为何物，就像在X光下仔细观察一只猫科动物一样。

可能是一头美洲狮、一头豹子、一条大块头的狗，可以隐约透视它的骨架，在部分骨架上裹着填充物，由铁筋支撑着。

“一位心肠很软的贵夫人的丹麦种大狗，”萨隆奸笑说，“这可以使她回忆起他们夫妻生活的那些年代。您明白吗？将动物剥皮，用含砷的肥皂将皮全部涂抹一遍，然后把皮浸软，并把骨骼漂白……看看那个架子上有很漂亮的脊椎与胸腔的收藏陈列。可称得上是可爱的骨堆，您说呢？然后用金属丝将骨骼连接起来，一旦骨架搭成，就在上面安上钢筋或铁筋，我一般使用干草或者纸浆抑或石膏填充。最后将皮肤覆盖上去。我为死亡和腐烂造成的损失做修补。您看这只灰林鸮，难道不是栩栩如生吗？”

从那时起，每一只活的灰林鸮在我眼里都好像死了一般，它被萨隆赋予了一种硬化的永恒。我端详为畜生法老的尸体涂抹防腐剂的那个人的脸，他有浓密的眉毛，灰白的两颊，我想弄明白，他究竟是活人还是他自己的艺术杰作。

为了看得更清楚一些，我向后退了一步，感到什么碰到了我的颈背。我战栗地回过头去，看到我触动了一个锤摆。

一只被肢解过的大鸟随着穿透它的矛头的运动而摆动。这支长矛从它头部插入，在打开的胸腔可以看到长矛正是在它原来心脏和嗉囊的地方穿过，在那里分叉，分成倒置的三叉戟。较粗的一个叉穿过原有肠胃的腹部，如一把利剑直指地面，另两个支叉穿入足爪并对称地从双爪中冒出。这只鸟缓慢地摆动，如果三个叉触到地面的话，就会在上面留下印迹。

“漂亮的金雕标本，”萨隆说，“不过，我还要加工数日。我正在装配眼睛。”他叫我看一个匣子，里面装满了玻璃角膜和眼球，简直是迫害圣露西的刽子手在职业生涯中收集起来的珍品。“不像同昆虫打交道那么容易，做昆虫标本只要一个匣子和一根针就够了。无脊椎动物要用福尔马林液处理。”

我闻到一种陈尸房的气味。“这工作肯定很激动人心。”我说。我于是想到了在莉娅肚子里活动的活体。我突然涌现出一个毛骨悚然的想法：如果“小东西”死了呢，我思忖，我愿亲自去埋葬他或她，喂地下所有的虫，并使土地肥沃起来。只有如此，我才能感到他或她仍然活着。

我恢复冷静，因为萨隆一边说一边从一个架子上取出一个奇怪的造物。它大约三十厘米长，肯定是一条龙，一种有大的膜状黑色翅膀的爬行动物，还有像公鸡似的冠，张开的口露出了锯齿般的小利牙。“真漂亮，是吗？这是我的创作。我用了一只蝾螈、一只蝙蝠、一条蛇的

鳞……这是一条地下飞龙。我是受了这个的启示……”他叫我看另一个桌子上一本对开本大书，古羊皮纸装帧，还用了皮束带，“花了我一大笔钱，我不是一个珍本收藏家，但是这本书我想收藏它。这是亚大纳西·基歇尔的《地下世界》，一六六五年的初版。这就是那条龙。一模一样，您说是不是？它生活在火山的沟谷中，那个耶稣会会士如是说，他对已知的、未知的以及不存在的无所不知，无所不晓。”

“您总是想到地底下的东西。”我说，我记起了我们在慕尼黑的交谈和那些我通过狄奥尼修斯之耳听到的话。

他翻开了那本书的另一页：有一个地球的图象，像一个肿胀的黑色的解剖器官，覆盖着蜘蛛网似的发光的血管，它们弯弯曲曲，还闪烁着亮光。“如果基歇尔是对的，那么在地心中的道路就要比在地面上还要多。在大自然中发生的事来自从下面冒出来的热量……”我那时想到的是“黑化”，是莉娅的肚皮，是想从温柔甜蜜的火山喷涌而出的“小东西”。

“……如果人类的世界发生了什么，那么它也是在那里、在地底下策划的。”

“基歇尔神父这么说吗？”

“不是，他只是从事自然方面的研究……不过非常奇特的是这本书的第二部分写到了炼金术和炼金术士，您看，还对玫瑰十字会发起攻击。为什么在一本涉及地下世界的书中要攻击玫瑰十字会呢？我们那位耶稣会会士很狡猾，他知道圣殿骑士避难到阿加尔塔的地下王国里了……”

“好像他们还在那里。”我大胆地假想。

“他们还在，”萨隆说，“不是在阿加尔塔，而是在别处的地下通道里。也许就在我们脚下。现在米兰也有了自己的地铁。谁筹划的呢？谁指挥挖掘修建的？”

“我觉得是专业的工程师。”

“好吧，您不愿面对真相。同时，你们那个出版社出版不知是谁的书。在你们的作者中有多少犹太人呢？”

“我们并不要求作者提供出身表格。”我生硬地回答。

“您不要认为我反犹。我一些最好的朋友就是犹太人。我所想的是

某一类型的犹太人……”

“什么样的？”

“我知道……”

七九

他打开了他的小匣子。里面乱七八糟，有衣领、橡皮筋、厨房器具、各种技校的徽章，甚至还有亚历山德拉· 费奥多罗芙娜皇后的首字母花押字和荣誉军团十字勋章。面对这一切，他产生了幻觉，看到以一个三角形或两个交叉的三角形构成的敌基督的封印。

亚历山大·谢拉《谢尔盖·A·尼鲁斯与纪要》

摘自《犹太论坛》。一九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第三页

“您看，”他补充说，“我出生在莫斯科。我年轻的时候，正是在俄罗斯出现了犹太人的一些秘密文件。在这些文件中明确声称，要对付政府就需要在地下工作。您听。”他拿出一个用来手抄引语的小笔记本，“‘到那时，所有城市都会有地铁和地下通道：利用它们，我们将炸毁世界上所有的城市。’《锡安长老会纪要》文件第九号！”

我这时想到那些脊椎骨的收藏、装着眼睛的匣子、粘在骨架与钢筋上的皮肤也许来自某个灭绝集中营吧。但，不会的，我打交道的是一位怀旧的老人，他沉浸在俄罗斯反犹主义的古老回忆中不可自拔。

“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应当是有一个秘密聚会，当然不是所有犹太人都参加，该会在策划着什么。但为什么在地下通道里？”

“我想那是很明显的！无论谁在密谋，只要他密谋的话，就是在地下，不能在光天化日之下。这是古往今来众所周知的事。统治世界意味着统治那个在地下的世界。统治地下潮流。”

我想起了阿列埃在书房里提的一个问题，还有皮埃蒙特那些呼唤地下潮流的女德鲁伊特。

“为什么凯尔特人在地心挖建圣殿，并用地下走廊与圣井相连？”萨隆继续说，“大家知道，井深入到有放射性的地层中。格拉斯顿伯里是

如何建造的呢？难道与产生了圣杯神话的阿瓦隆岛无关吗？发明圣杯的不是犹太人还能是谁？”

又是圣杯，神圣的主啊。但什么圣杯，圣杯只有一个，那就是我那“小东西”，同莉娅子宫里的放射层相通，也许现在正兴高采烈地向井口航行呢，也许很快就要出来了，而我却在这里，置身于这些灰林鸮的标本之间，十成的死物，只有一个冒充活的。

“所有的教堂都修建在凯尔特人曾留下糙石巨柱的地方。为什么要费那么大力气将石头插进地里，值得吗？”

“为什么古埃及人要费那么大功夫向上建造金字塔呢？”

“说到点子上了。天线、温度计、探测器、中医针灸的毫针，它们刺在身体穴位上。在地球中心有一个聚变的核，同太阳相似，甚至可以说它是一个真正的太阳，有某种东西围着它沿着不同的轨道运转。地下潮流轨道。凯尔特人知道它们在何处、如何驾驭它们。那但丁，但丁呢？他给我们讲述他下到地底深处的故事意义何在呢？亲爱的朋友，您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我不喜欢做他亲爱的朋友，但继续听他讲述。朱里奥，朱丽娅，我的“雷比斯”，像路西法一样植于莉娅腹部的中央，但“小东西”，他或她，可能头朝下，也可能头朝上，总会以某种姿态出来的。“小东西”注定要从肚子里出来，注定是为了从透明的秘密中现身，不是为了低着头进到那里、寻求黏稠的秘密。

萨隆继续讲，现在他已经陶醉于独白之中，似乎在背书：“您知道英国的古迹线 (31) 是什么样的吗？您乘飞机飞越英国上空，将会看到所有圣地都连成直线，形成线形栅格，它们覆盖了整个领土，现在还能看到，因为后来的道路就是这样布局修建的……”

“如果有圣地的话，它们都是由道路相连，而道路总是造得尽可能的直……”

“是吗？那为什么候鸟沿着这些线路迁徙？为什么它们还正好是飞碟飞行的线路？这些秘密在罗马人入侵后消失了，但还有人知道……”

“犹太人。”我猜道。

“他们也挖。炼金术的第一个原则是VITRIOL：Visita Interiora Terrae，Rectificando Invenies Occultum Lapidem。 (32) ”

流放的石头。我的“石头”正慢慢地从流放中出来，从莉娅那宽敞器皿里的温柔、健忘与催眠的放逐中出来，没有寻找其他深处，我的“石头”洁白漂亮，它想到地面上来……我真想跑回家待在莉娅身边，同她一起期待“小东西”的降临，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地等待着重又征服地面。在萨隆的洞穴里，有地下通道的霉味，地下通道是应放弃的源头，不是需追逐的目标。不过，我还是听萨隆讲，关于“计划”的狡黠的新想法在我的脑海中翻滚。当我等待着这尘世中唯一的“真理”时，我却正为构建新的谎言而绞尽脑汁。我像地下的动物一样，两眼一抹黑。

我战栗了。我应该从隧道中走出来。“我要走了，”我说，“如果可能的话，给我推荐一些有关这方面的书籍。”

“咳，所有这些题材的东西全是假的，假得就像犹大的灵魂。我知道的那些都是从我父亲那里学来的……”

“他是地质学家？”

“哦，不是，”萨隆笑了，“不是，真的不是。我的父亲——无须感到羞耻，那都是陈年旧事了——曾在社会安全与秩序保卫局工作。直接听命于传奇的‘首领’拉奇科夫斯基的命令。”

社会安全与秩序保卫局，社会安全与秩序保卫局，同“克格勃”差不多，不就是沙皇的秘密警察吗？拉奇科夫斯基何许人也？谁的名字与其相似呢？我的天哪，上校神秘的造访者，拉科斯基……不，算了吧，我被巧合捉弄了。我不去填充制作死的动物，我要创造活的生命。

八〇

当“白”从“伟业”的材料中诞生时，“生命”就战胜了“死亡”，它们的“国王”复活了，“土地”与“水”变成了“空气”，那是“月亮”的国度，它们的“孩子”降生了……那时“物质”变得很稳定，连“火”都不能烧毁它……当“艺术家”看见完美的白色时，“哲人”说，必须撕毁书籍，因为它们已变得无用了。

安一约·佩尔内蒂《赫耳墨斯神话辞典》

巴黎，博什，一七五八年，“白”

我匆忙含糊其辞地表示了歉意。我记得说了“我的女朋友明天就要

生了”，萨隆说了许多祝福的话，看上去没弄明白谁是新生儿之父。我跑回家，为了能呼吸呼吸新鲜空气。

莉娅不在家。在厨房的桌子上有一张字条：“亲爱的，我羊水破了。在办公室没有找到你。我叫出租车去医院了。你快来吧，我一个人孤单。”

我一时手脚忙乱不知所措，我本应当在那里同莉娅一起为阵痛数数，我本应当在办公室，我本应当让她轻松找到我。这都是我的过错，“小东西”也许生下来就死了，莉娅可能与“小东西”一起死去，萨隆可能会把两者都制成标本。

我像得了内耳迷路炎似的进了医院，问谁都一无所知，两次搞错了科室。我对所有人说你们完全应当知道莉娅正在什么地方生产，所有人都安慰我说要冷静，因为这里的所有人都在生孩子。

我不知怎的，终于到了一个房间。莉娅脸色苍白，但有一种珍珠般的光彩，她微笑着。有人把她的头发向上梳拢了，罩在一顶白帽中。我第一次看到莉娅布满光泽的前额。在她的旁边躺着“小东西”。

“他是朱里奥。”她说。

我的“雷比斯”。他是我制作的，不是用死亡之躯的碎片，也没有使用含砷的肥皂。他是完整的，所有手指脚趾都在应在的地方。

我想从头到脚看看他。“噢，多漂亮的小手枪，咳，他的糖果多肥大！”然后，我吻了莉娅裸露的前额，“亲爱的，这归功于你，多亏了‘器皿’。”

“当然是我的功劳，傻瓜。是我一个人数的数。”

“你对我来说数一数二，真是太重要了。”我对她说。

八一

地下的人达到了极高的知识水平……如果我们这些人类向他们开战，他们将有能力炸毁地球表面。

费迪南德·奥森多夫斯基《野兽、人和神》

一九二四年，V

我紧偎在莉娅身边，就连她出院时也如此，一回到家，当她给小家伙换尿布时，她就哭了，她说她从来都没有干过这种事。后来有人给我解释说，这很正常：在为分娩的成功激动之余，面对一大堆任务会油然而生一种无能为力之感。在那些日子里，我在家游手好闲，感到无事可做有点多余，无论如何，我都不够资格喂奶，所以我不停阅读我能找到的所有关于地下潮流的书籍。

我回去工作后，同阿列埃讲述了这些情况。他表现出了一种极不耐烦的姿态："这只是一些可怜的隐喻，为了影射贡茶利尼蛇的秘密。就连中国的风水先生也在地下寻找龙的踪迹，但地下之蛇只是指神秘主义之蛇。女神休息时如蛇般蜷曲着，她沉睡在永恒的冬眠之中。贡茶利尼蛇轻轻地蠕动，发出咝咝的微弱声响，它把笨重的躯体同轻巧的躯体连接在一起。就如同旋风，或者水中的漩涡，就像'唵'这个音节的一半。"

"但蛇影射的是什么秘密呢？"

"是地下潮流。但是那些真正的潮流。"

"但真正的地下潮流又是什么呢？"

"是一个伟大的宇宙学的隐喻，影射的是蛇。"

见鬼去吧，阿列埃，我在心里说。我知道的比他多。

我把我的札记向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念了一遍，我们不再怀疑。我们终于能够赋予圣殿骑士一个有尊严的秘密了。这是最经济、最高雅的解答，我们那千年拼图游戏的每一块都各就其位了。

这么说，凯尔特人知道地下潮流：他们是从大西岛人那里获悉的，这群沉没大陆上的幸存者一部分移民到埃及，一部分移民到了法国的布列塔尼地区。

大西岛人则全是从我们先人那里获悉的，我们的先人被逐出阿瓦隆，穿过"穆"大陆，一直到了澳大利亚中心的荒漠之地——当时所有的大陆连在一起，四通八达，是唯一的核心，是令人惊奇的泛大陆。只要懂得解读镌刻在艾尔斯岩上的神秘字母（土著居民知道，但他们保持沉默），就可以获得"解答"。艾尔斯岩是（未知的）大山的对跖点。这座大山是真极地，就是神秘主义的"极地"，不是任何资产阶级探险家都能到达的那个"极地"。对没有被西方虚假知识蒙蔽了眼睛的人是显而易见的，能看到的"极地"并不存在，而那个存在的"极地"谁也不懂得去看，

除了某些信徒之外，而他们却缄口不语。

不过凯尔特人认为只要发现全球潮流地图就行了，所以他们竖立起了巨石：史前遗留下的糙石巨柱是对物质放射有特殊感应能力的设备，就像插到电流向不同方向分流的点上的插头、插座一样。古迹线标记出已经识别出的潮流的路线。石室冢墓则是能量凝聚室，德鲁伊特在那里凭借看风水的技能尝试推断出全球图，环状列石和巨石阵是微观—宏观宇宙的观察台，人们从那里通过星座的顺序和潮流的顺序，努力推测——因为，正如《翡翠石板》所说，天上如何，地下亦然。

但问题并非如此，或者说不仅仅如此。另一支迁徙的大西岛人明白了这一点。古埃及人的隐秘知识从赫耳墨斯·特里斯墨吉斯忒斯传到了摩西，摩西没有把这些知识传给那些喉咙里填满吗哪的乞丐——他给了他们十诫，至少是他们能够懂得的戒律。真理是贵族的，摩西把它纳入了《摩西五经》。喀巴拉信徒明白了这一点。

“你们想一想，”我说，“一切都已经清清楚楚地写在所罗门圣殿的尺度中了，而秘密的守护者就是玫瑰十字会，他们组建了大白兄弟会，或者犹太艾赛尼派，正如人所共知的，他们让耶稣了解他们的秘密，这就是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原因，否则就难以理解了……”

“当然，基督受难记是一个寓言，宣告了圣殿骑士将受审判。”

“事实上就是这样。亚利马太人约瑟把耶稣的秘密带到了或带回到了凯尔特人居住的地方。但是显然秘密还不完整，基督教的德鲁伊特只了解一部分秘密，这就是圣杯的秘传意义：有某种东西，但我们不知道它是什么。它应当是什么，圣殿已完整说过的内容，只有留在巴勒斯坦的一小群拉比还在臆测。他们向穆斯林神秘主义派别吐露了这一秘密，告诉了苏非派、伊斯玛仪派信徒和‘莫托卡莱明’，而圣殿骑士从这些人那里获取了秘密。”

“终于说到圣殿骑士了。看来我虚惊一场。”

我们塑造“计划”，它就像柔软的白垩土，顺从我们虚构故事的意愿。圣殿骑士是在那些无眠之夜发现了秘密的，当时他们在刮着无情干热的西蒙风的荒漠之地，同他们的同骑伙伴在战马上驰骋。他们从知道麦加黑石集中了宇宙力量的人嘴里，一点一点套出这个秘密，黑石是巴比伦魔法师的遗产——因为已经显而易见了，“通天塔”不是别的，而是一种尝试，唉，可惜过于急躁，所以必然因设计者的高傲而功亏一篑，他们想建造比所有其他糙石巨柱更高大的东西，只不过这群巴比伦建筑

师计算有误，因为正如基歇尔神父指出的那样，如果塔达到了它的最高点，它的重量或许会使地球的轴旋转九十度或者更多，我们可怜的地球原本像戴着王冠向上勃起的阴茎，现在却成了不育的赘物，像猴子尾巴一样软绵绵地垂向下方的阴茎，犹如掉进了南极马尔库特那些巨大深渊的“舍金纳”，为企鹅创造了松软的象形文字。

“但圣殿骑士发现的到底是什么秘密呢？”

“不要着急，我们快有答案了。创造世界需要七天，让我们试一试吧。”

八二

地球是一个磁体：事实上，正如一些科学家发现的，它是一整块大磁铁，大约三百年前帕拉切尔苏斯也曾如此断言。

H·P·布拉瓦斯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

纽约，布顿，一八七七年，Ⅰ，第ⅩⅩⅢ页

我们尝试了，我们成功了。地球是一块大磁铁，地球上潮流的力量和方向受到天体、季节轮回、岁差的影响。因此，潮流系统在不断变化。然而它应当像头发那样，虽然生长在头颅顶盖上，看上去是从后脑勺的某一点起螺旋形地生长，可在后脑勺的那一点恰恰是头发最难梳理的地方。识别出这一点后，把最强大的基地设置于此，就能驯服、引导、指挥我们星球上所有的地下潮流了。圣殿骑士懂得秘密不仅仅在于全球潮流地图，而且要找到那关键的一点，脐，地下之脐，世界的中心，指挥的原点。

炼金术的全部寓意，“白化”下到地狱和“黑化”放电，只是这百年来“听诊”的象征，领悟奥秘者很清楚，最终的结果应当是走向全面的认知，支配潮流的全球体系。秘密，炼金术和圣殿骑士的真正秘密在于对这一节律“源头”的识别。它像贡荼利尼蛇的蠕动那样柔和、可怕和有规律。它很多方面还尚不为人知，但如同时钟那样准确，它是曾经从天而降的被放逐的唯一真正的石头，它就是伟大的母亲地球。

此外，这正是腓力四世想要了解的。为何宗教裁判所狡黠地坚持审判脊椎末梢之吻　　？因为他们想得到贡荼利尼蛇的秘密。当然不是鸡

奸！

“一切完美无缺，”迪奥塔莱维说，“不过，等你们懂得引导地下潮流了，能用它干什么呢？喝啤酒吗？”

“好了，”我说，“您难道没有注意到发现的意义吗？把最大功率的插头插入‘地下之脐’……掌握了那个基地就能预测雨情与旱情，刮起风暴，引发海啸与地震，劈开大陆板块，使岛屿沉没（自然，大西岛的消失归咎于一次轻率鲁莽的试验），使森林繁茂、山脉增高……您明白了吗？原子弹算什么，它也会给投原子弹的人带来伤害。您从控制塔上打电话，比如打给美国总统，您对他说：在明天之前，我想要不计其数的美元，或者我想让拉丁美洲独立，或者想要夏威夷群岛，再或者摧毁你的核武库，否则加利福尼亚的中央谷就要彻底裂开了，而拉斯维加斯会变成一个漂浮的赌场……”

“但拉斯维加斯在内华达州呀……”

“这有什么要紧，控制了地下潮流，您也能把内华达州，甚至科罗拉多州分裂开。然后您再给最高苏维埃打电话，对它说：我的朋友们，在星期一之前，我想要伏尔加河的所有鱼子酱，还有西伯利亚，我们想把它用作我们的冷藏库，否则我就把乌拉尔山吸入地下，使黑海泛滥，让立陶宛和爱沙尼亚漂移，把它们沉入菲律宾海沟里。”

“的确，”迪奥塔莱维说，“力量无比强大。像《托拉》一样重写地球。把日本迁移到巴拿马湾去吧。”

“华尔街一片慌乱。”

“美国的星球大战计划算什么！还搞什么金属变金子！掌控了正确的释放方法，让地球的五脏六腑都达到高潮，就可以让它在十秒钟内做到它花十亿年才能做到的事，整个鲁尔区会变成一个钻石矿层。埃利法斯·莱维说，海潮的起落和宇宙的潮流代表了人类万能的秘密。”

“本应如此，”贝尔勃说，“这就如同把整个地球改造成一个‘生命能量器’。显然，赖希一定是圣殿骑士了。”

“全是圣殿骑士，除了我们。幸好，我们觉察到了这一点，现在我们后来居上了。”

事实上，既然圣殿骑士发现了秘密，是什么使他们止步不前呢？他们本该利用这个秘密。但是在“知”和“行”之间还有十万八千里呢。眼

下，在魔鬼作者圣伯尔纳的指教下，圣殿骑士把可怜的凯尔特人的插头，即糙石巨柱，换成了哥特式的大教堂，更敏感、更强大，在教堂地下室里居住着黑贞女，直接与放射层接触。这些教堂作为接收与发送站网络覆盖了欧洲，潮流的威力和方向、脾性和张力通过这一网络融会贯通。

“我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在‘新世界’发现了银矿，引发了火山喷发，然后通过控制‘海湾潮流’，使矿产流向葡萄牙沿岸。托玛尔是分配中心，‘东方森林’是主要的粮仓。这就是他们财富的来源。但这些都微不足道。他们知道，为了充分利用他们获得的秘密，必须等待技术的发展，至少需要六百年。”

于是，圣殿骑士如此这般地制订了“计划”，只有当他们的继承者有能力很好地利用他们知道的秘密时才能发现“地下之脐”在什么地方。但是他们如何将揭开秘密的片断分配给散布在世界上的三十六个人呢？同一个信息包含那么多部分吗？需要如此复杂的信息说出“脐”是在巴登巴登，在库内奥，在查塔努加吗？

一张地图？应该是一张标记“脐”所在地的地图。而手中有带标记的密文的那个人已经知道了全部，不需要别的了。不，应当比这更复杂。我们冥思苦想了好些日子，贝尔勃决定求助于阿布拉菲亚。回答是这样的：

纪尧姆·波斯特尔死于一五八一年

培根是圣奥尔本斯子爵

在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里有傅科摆

是时候为傅科摆找个用处了。

我要在几天之内提出一个更优越的解决方案。一位魔鬼作者给了我们一本有关大教堂秘密的稿子。据我们的这位作者称，沙特尔大教堂的建造者有一天在拱顶石上垂下一根悬挂着的铅丝，他们据此很容易地推论出地球的自转。迪奥塔莱维指出，这就是审判伽利略的原因，教会怀疑他是圣殿骑士——不，贝尔勃说，为伽利略定罪的枢机主教是渗透进罗马的圣殿骑士，他们急于封住该死的托斯坎纳人、那个圣殿骑士的叛徒的嘴，他出于虚荣心到处传播一切，比“计划”到期提前了四百年。

不管怎样，这一发现说明了为什么那些泥瓦工匠在傅科摆下面画出了一个迷宫，它是地下潮流体系的写照。我们寻找沙特尔迷宫的图象：一个日晷，一个罗盘盘面，一个血脉系统，一条半睡半醒的蛇行进时留下的痕迹。一张全球潮流地图。

“好吧，我们设想圣殿骑士使用傅科摆来指明‘脐’之所在。与总是很抽象的迷宫相反，在地板上放了一张世界地图，并且说，让我们假设一下由傅科摆的锤摆在特定时刻标示的那个点就是‘脐’所在的地方，但它在什么地方呢？”

“毫无疑问，是圣马丁修道院——避难处。”

“对，”贝尔勃有点吹毛求疵地说，“但是，我们假设在午夜，傅科摆沿着一根轴——我随便举例说——哥本哈根—开普敦摆动。‘脐’在哪里，在丹麦还是南非？”

“问题提得好，”我说，“但我们的魔鬼作者还称在沙特尔大教堂祭坛的玻璃窗上有一道缝隙，在白天某个特定时刻，阳光从缝隙中透进来，照射的总是同一个点，总是地上的同一块石头。我不记得由此得出了什么结论，但不管怎样，它涉及一个很大的秘密。这就是机关所在。在圣马丁修道院的祭坛里有一扇窗户，某个地方有点剥落，两块彩色玻璃或毛玻璃用铅线连接固定。这剥落的地方是精确到毫米的，可能六百年来，一直有人花精力使它保留原状。在一年中的某一特定日子太阳升起时……”

“……那只能是六月二十四日的黎明，圣约翰日，夏至……”

“……正是在那一天和那一时刻，第一缕阳光从窗户中透射进来，照耀着傅科摆，摆被阳光照射的那一刻，在地图上确切的那个点就是‘脐’！”

“太奇妙了，”贝尔勃说，“但如果是多云天气呢？”

“那就要等待来年了。”

“对不起，”贝尔勃说，“最后一次会晤是在耶路撒冷。难道不应该在奥马尔清真寺的圆顶下悬挂傅科摆吗？”

“不，”我说服他说，“在地球上的一些地方，傅科摆完成一个周期要三十六小时，在北极则是二十四小时，在赤道上摆的振荡平面相对于地球固定不动。所以地点是起决定作用的。如果圣殿骑士在圣马丁修道

院发现了傅科摆的规律，那么他们的计算只在巴黎有效，因为在巴勒斯坦傅科摆划出的是另一种曲线。”

“那谁对我们说，他们是在圣马丁修道院发现规律的呢？”

“事实是他们选择了圣马丁修道院作为自己的避难处，从主任司铎圣奥尔本斯到波斯特尔，再到国民公会，修道院都在他们的控制之下，做完傅科摆初期的一些实验之后，他们就把摆安放在那里了。线索数不胜数。”

“可是最后的会晤是在耶路撒冷呀。”

“那又怎么样呢？密文是在耶路撒冷拼起来的，那不是几分钟就能做到的事。然后，做了一年的准备，在第二年的六月二十三日所有六个团组在巴黎会合，为了知道‘脐’到底在什么地方，然后就着手征服世界。”

“不过，”贝尔勃坚持说，“还有一件事不对劲。最终的发现与‘脐’有关，这一点三十六个人都清楚。傅科摆已在大教堂里使用了，所以它并不是一个秘密。对培根，或者波斯特尔，抑或傅科本人来说——自然，他费工夫安装了傅科摆，是因为他也入了伙——我的天哪，有什么阻止他们在地上放一张世界地图，按东西南北方位定向呢？我们误入歧途了。”

“我们没有误入歧途，”我说，“密文说的是任何人都不知道的事：用什么地图！”

八三

一张地图并非疆域。

阿尔弗雷德·科日布斯基《科学与理智》一九三三年第四版，国际非亚里士多德派文库，一九五八年，II，第五八页

“你们或许记得圣殿骑士时代绘制地图的情形吧，”我说，“在那个世纪里，到处流传着阿拉伯地图，错误不少，把非洲放在上边，把欧洲放在下边，还有航海地图，总的来讲相当精确，三四百年前的地图哪怕现在在学校里用起来还过得去。你们看，为了发现‘脐’在什么地方，并不需要一张精确的地图。只要有下列特征就够了：一旦确定方位，它会

在六月二十四日黎明傅科摆被照亮时显示‘脐’。现在请注意：我们设想一下，一个纯粹的假设，‘脐’是在耶路撒冷。在我们的现代地图上，耶路撒冷在哪个地方，甚至今天也取决于投影的类别。然而圣殿骑士拥有的地图天晓得是什么样的。不过，这对他们来说重要吗？不是傅科摆取决于地图，而是地图取决于傅科摆。你们听懂了吗？那可能是世界上最没有意义的一张地图，但只要将其置于傅科摆之下，六月二十四日黎明时那注定的阳光识别出那张地图——不是别的地图——上的那个点，耶路撒冷就出现了。”

“但这解决不了我们的问题。”迪奥塔莱维说。

“当然解决不了，也解决不了那三十六名隐形者的问题。因为如果找不到正确的地图，那将功亏一篑。我们试想一张标准地图，它向东指向半圆形后殿，向西指向中殿，因为教堂都是这样定位建造的。现在我们可以做出任何的设想，我就举例来说吧：在那命中注定的黎明时分，傅科摆应当大约处于东区，差不多在东南象限的范围内。如果拿钟表打比方，我们可以说，傅科摆应当指在五点二十五分的地方。是吧？现在你们来看。”

我去找了一本制图史。

“这是一号地图，绘于十二世纪。它用的是T形的地图构图，上面是亚洲和‘人间天堂’，左边是欧洲，右边是非洲，这里除了非洲之外，还放置了对跖点。二号地图受到马克罗比乌斯的《西庇阿之梦》的启示，它以各种版本流传至十六世纪。可惜把非洲画得有点窄。现在注意，把两张地图以相同的方法定位，会发现在第一张地图上五点二十五分所在位置是阿拉伯，而在第二张地图上是新西兰，因为在这个点上有对跖点。即使知道关于傅科摆的一切，如果不知道用哪张地图，那就失去方向了。密文中有指示，用绝密码写成，告诉你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正确的适用地图，也许是专门为此绘制的。密文说了应当到什么地方去寻找地图，在什么手稿中，在什么图书馆，什么修道院或古堡里。甚至迪或培根抑或别的什么人拼出了那封密文，天晓得，密文称地图在哪个地方，但在此期间，欧洲发生了很多事，保存地图的修道院被焚毁了，或者是地图被盗了，神秘地消失了。也许有人握有地图，但不知它有何用途，或者知道它有点用处，但并不知道它的确切用途，因此漫游世界各地寻求买主。你们想一想，所有流传的那些报价、假线索、那些谈论别的事情的信息却被解读为与地图有关，那些谈论地图的信息却又被解读为在影射——天晓得——炼金。可能有些人正在猜测与想象的基础上直

接重绘地图。”

“何种猜测与想象？”



“比如微观—宏观宇宙的对应。这里还有另一张地图。你们知道它从哪里来吗？它出现在罗伯特·弗卢德《两个宇宙史》一书的第二部分。弗卢德是伦敦玫瑰十字会会员，我们可不要忘记他的身份。现在我们这位罗伯特·弗卢德（他喜欢人们叫他为弗卢蒂布斯的罗伯特）做什么呢？他不再寻找地图，而是从‘极地’的视角推出整个地球的一个奇怪投影，当然是从神秘的‘极地’，即从傅科摆的视角展示投影的。理想的摆，悬挂在一个理想的拱顶石上。这是一幅为放在傅科摆下面而构思设计的地图！一目了然，难以辩驳，怎么会没有人想到……”

“那些魔鬼作者是很迟钝的，很迟钝的。”贝尔勃说。

“因为我们是唯一够格的圣殿骑士继承人。不过，还是让我继续往下讲：你们认出了这幅图，它是一个活动的‘轮盘’，正如特里特米乌斯为其密文使用的‘轮盘’一样。这并非一张地图。它是一个能产生无数变体的机械设想，可以产生出不同的地图来，直到找到正确的地图为止！弗卢德在图片说明中说：这是一种instrumentum [(33)] 的草图，还需要进一步加工。”

“但是弗卢德难道不也顽固地否认地球自转吗？他怎么会想到傅科摆呢？”

“我们在同领悟奥秘者打交道。他不承认他知道的，他为了掩盖秘密而否认、说谎。”

“这就解释了，”贝尔勃说，“为什么迪花费了那么多时间和精力同王室的地图绘制者打交道。他不是为了认识世界‘真正的’形状，而是为了重新勾画它，在所有错误的地图中勾画出唯一有用的也就是唯一正确的地图。”

“不错，不错，”迪奥塔莱维说，“通过重新准确地复原一篇虚假的文章就能获得真相。”

八四

这个大会最有益的和最主要的任务，在我看来应当是按照维鲁拉米乌斯的想法编研撰写自然史。

克里斯蒂安·惠更斯《致科尔贝的信》

摘自《全集》，海牙，一八八八至一九五〇年，Ⅵ，第九五至九六页

六个圣殿骑士团组的变迁曲折并不限于寻找地图。圣殿骑士可能在密文的前两部分，即分别在葡萄牙人和英国人手中的那两部分中影射了傅科摆，但关于摆的各种想法还很模糊。要使一根铅垂线摆动起来是一码事，而建造一个精密的机械装置，使之能在特定的时刻为阳光照亮又是另一码事。为此，圣殿骑士整整计算了六个世纪。培根派朝那个方向着手工作，他们拼命寻找洞悉奥秘者，企图将他们都吸引过来。

玫瑰十字会中人萨洛蒙·德·科为黎塞留写了一篇专文论述日晷，这

一巧合并非偶然。后来，自伽利略起，对各种摆的研究如火如荼。他们借口利用它们确定经度，但是当一六八一年惠更斯发现有一个摆在巴黎很精确，而在圭亚那的卡宴就摆动得较慢，他立即明白了这取决于因地球自转而产生的离心力的变化。他发表了著作《时钟》，展开了伽利略有关摆的直觉论述，谁把他召到巴黎的呢？科尔贝，就是将萨洛蒙·德·科召到巴黎修建地下通道的那个人！

当一六六一年西芒托学院抢先一步得出傅科的结论时，利奥波多亲王在五年之内解散了西芒托学院，在此后，立即从罗马收到一顶枢机主教的帽子作为秘密奖赏。

但还不止于此。就是在以后的几个世纪里，追逐摆的热潮仍在继续着。一七四二年（有关圣日耳曼伯爵的书面文字首次出现的前一年！），一个叫德·迈朗的人向皇家科学院递交了一份关于摆的专题论文，一七五六年（那年在德国诞生了严规礼仪派！）一个叫布盖的人写了《论所有铅垂线影响的方向》。

我找到了一些幻影般的文章或书籍的标题，如让－巴蒂斯特·比奥写于一八二一年的著作：《为确定巴黎子午线延长线上地球重力及其经纬度的变化法国经线局在西班牙、法国、英国和苏格兰进行的有关大地测量学、天文、物理观测集》。在法国、西班牙、英国和苏格兰！而且关系到圣马丁修道院的子午线！爱德华·赛宾爵士在一八二三年出版了《为确定地球轮廓，以摆在不同纬度下振动的秒数进行的实验记录》。还有那个神秘的格拉夫·费奥多·彼得罗维奇·利特克在一八三六年出版了他的研究成果：《环球航行过程中摆的振动表现》。他是为彼得堡皇家科学院做的。为什么俄国人也介入了呢？

如果在此期间，有一班人，自然是培根思想的继承者，决定在既无地图也无摆的情况下，通过从头开始重新探询蛇的呼吸去揭示潮流的秘密呢？可见萨隆的直觉很准：差不多是与傅科同一年代，工业世界——培根派的产儿，开始在欧洲大城市的心脏挖建地铁交通网。

“这倒是，”贝尔勃说，“十九世纪的人着迷于建造地下通道，冉阿让，方托玛斯和沙威，罗康博尔，他们来往于地下通道和阴沟水渠之间，热闹非凡。天哪，现在想起来，凡尔纳的所有作品都在揭示地下秘密！《地心游记》、《海底两万里》、《神秘岛》、《黑印度》的巨大地下王国！只要恢复他那些非同寻常的旅行路线图，我们定将找到‘蛇’盘旋的图样，一张在各个大陆的古迹路线图。凡尔纳从天上和地

下探察地下潮流网络。”

我应和道：“《黑印度》的主角叫什么名字？约翰·加拉尔，几乎是‘圣杯’ (34) 的变移词。”

“别过头了，还是脚踏实地。凡尔纳发出了非常明确的信号。征服者罗布尔（Robur），缩写为R. C.，即玫瑰十字。如倒着念，则为卢布尔（Rubor），玫瑰红。”

八五

> 菲莱亚斯· 福格（Philéas Fogg）。一个名字就是一个真正的签名：Eas，在希腊文中有全部的、全球性的含义（所以相当于“泛”和“多”），所以菲莱亚斯等同于普力菲罗（Poliphilo）。至于福格，在英文中是雾的意思……毫无疑问，凡尔纳属于“雾派”协会。他甚至还准确地告诉我们这个协会与玫瑰十字会之间的关系，因为说到底，这个被称作菲莱亚斯· 福格的高贵的旅行者，如果不是玫瑰十字会员又是什么呢？……而且他难道不是属于改革俱乐部（Reform-Club）吗？改革俱乐部的首字母为R. C.，它们指的不就是改革的玫瑰十字会吗？这个改革俱乐部位于伦敦蓓尔美尔街上，再一次唤起了“寻爱绮梦”（即“普力菲罗之梦”）。
>
> 米歇尔·拉米《儒勒·凡尔纳，入会者与传授者》
>
> 巴黎，帕约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第二三七至二三八页

我们日复一日地重构“计划”，我们中断了工作来专心寻找最后的联系，我们阅读我们手头能够找到的一切，百科全书、报纸、连环画故事、出版社书目，采取浏览速读的方式，寻找可能的捷径，我们在所有书摊前驻足翻阅，在各个报亭里嗅闻搜寻，大偷特偷魔鬼作者文稿中的内容，我们匆忙地凯旋，把最新发现高兴地扔到办公桌上。当我回想起那几个星期的往事时，我感到一切都好像是闪电般疯狂地进行的，像拉里·西蒙的电影中的情景，画面跳跃，门以超音速的速度开关，奶油蛋糕飞来飞去，在楼梯上跑前跑后，跑上跑下，老旧车辆剐蹭碰撞，杂货店里的货架倒塌，罐头、酒瓶、软奶酪散落一地，苏打水到处喷溅，连面粉袋也爆裂了。相反的是，在回忆那些间隙，那些死气沉沉的时刻

——围绕着我们的生活的其余部分——时，我可以重新解读这一切，好像是看慢镜头，“计划”迈着艺术体操的步伐成形，像掷铁饼运动的缓慢旋转动作，铅球运动的谨慎摆动，高尔夫球的好整以暇，棒球的无意义等待。无论如何，不管是什么样的节奏，命运总是会奖赏我们，因为只要想找到联系，就会俯拾皆是，世界是一个网络，是一个相互关联的漩涡，一切指向一切，一切解释一切……

为避免引起莉娅的反感，我对她保持沉默，我甚至置朱里奥于不顾。我夜里醒来，开始意识到雷纳图斯·笛卡儿名字的字头也是R. C.，他花了大量精力寻找玫瑰十字会，后来又否认找到了它。为什么他如此着迷于“方法”呢？方法是用来破解谜团的，现在欧洲所有的神秘主义者都为这一谜团所吸引……而谁在赞颂哥特魔法呢？是勒内·德·夏多布里昂。在培根时代谁写出了《通向圣殿的台阶》？是理查德·克拉肖。那么拉涅利·德·卡尔扎比吉、勒内·沙尔、雷蒙·钱德勒呢？还有《卡萨布兰卡》中的里克 (35) 呢？

八六

> 这门至少其物质部分还未消逝的科学，由西多修道院的僧侣教授给笃信宗教的建造者……在上个世纪称作“法国塔的伙伴”。埃菲尔求助于他们建造铁塔。
>
> L·沙尔庞捷《沙特尔大教堂的秘密》
>
> 巴黎，拉丰出版社，一九六六年，第五五至五六页

现在在我们看来，整个现代都充斥着勤劳的鼹鼠，它们在地下打洞、穿行，窥测地球。但肯定还有另外什么东西，还有由培根的信徒开创的另一番事业，它的结果、它的过程都在大家眼皮底下，但谁也没有觉察到……因为在地下打洞，可以检验到地层深处，但凯尔特人和圣殿骑士并不局限于打洞凿井，他们竖起了自己的插头直指天空，以便连通巨石，收集星体的威力……

这个想法是贝尔勃在一个失眠之夜产生的。他当时探头从窗口向远处望去，看到了在米兰的楼房顶上意大利广播电视台金属塔巨大天线上的灯光。那是一座朴素而谨慎的巴别塔。那一刻，他明白了。

“埃菲尔铁塔，”第二天早晨他说，“我们为什么之前没有想到呢？

金属的巨石，最后的凯尔特人竖起的糙石巨柱，中空的塔尖高过了所有哥特式建筑的塔尖。然而巴黎为什么需要这座无益的纪念碑呢？它是天空探测器，是从固定在地壳上的所有神秘插头那里收集信息的天线。这些插头中有复活节岛上的雕像，马丘比丘，白德路岛上的自由女神像，它是由入会者拉法耶特提前预料到的，卢克索的方尖碑，托玛尔高塔，罗得岛上的阿波罗神像（它从没有人找得到的港口的纵深处发送信号），热带丛林的婆罗门庙宇，长城的烽火台，艾尔斯岩，令入会者歌德惊呆的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塔尖，美国拉什莫尔总统山上雕刻的面孔（希区柯克了解了多少事呀），帝国大厦上的天线，你们说，这座由美国入会者创造的大厦如果不是影射布拉格的鲁道夫帝国，还能影射什么呢！埃菲尔铁塔从地下捕捉信息，然后同从天上获得的信息做对比。又是谁首先给我们看关于埃菲尔铁塔的可怕的电影图象呢？是勒内·克莱尔拍的《沉睡的巴黎》。勒内·克莱尔，名字的首字母为R. C.。”

必须重读整个科学史：太空竞赛也变得容易理解，那些狂热的卫星为的只是拍摄地球表面，好弄清无形的张力、海下的湍流、热气流。通过对埃菲尔铁塔、巨石阵交谈而互相交流……

八七

这是一个有趣的巧合，一六二三年以莎士比亚名义出版的对开本正好包含了三十六部作品。

W·F·C·威斯顿《弗朗西斯·培根VS幻象上校莎士比亚：蔷薇十字会面具》

伦敦，基根·保罗出版社，一八九一年，第三五三页

当我们交流我们想象的结果时，我们感到采用的是不合理的联想、非凡的捷径，如果就此人家问罪于我们的话，我们会羞于相信。信念使我们感到安慰——现在正如讥讽所要求的，保持沉默——我们拙劣地模仿着别人的逻辑。但在长时间的间歇中，每个人都会为三方会议积累证据，并心安理得地收集一些马赛克般的戏仿片断，我们的头脑已习惯于找出联系，每件事都能同任何其他事联系起来，而为了自动将它们联系起来，就应当养成习惯。在一定程度上，我认为在习惯于假装相信和习惯于相信之间再无任何区别。

这与间谍史很相似：渗入敌方的秘密谍报组织后，就要习惯于像对

手那样思索。如果能够生存下来，那是因为他们做到了，自然在不久之后他就倒戈了，变成了他们的人。或者像同狗生活在一起的单身汉，他们整天同狗说话，开始时绞尽脑汁去理解狗的逻辑，后来又声称狗能理解他们的逻辑，开始他们发现狗很胆小，后来发现狗也会嫉妒，再后来发现狗疑神疑鬼，最后花费时间捉弄狗和争风吃醋，当他们确信狗已变得同他们一样时，其实是他们变得像狗一样，当他们为狗有了人性而得意时，其实是他们的嘴脸变得与狗相似了。

也许是因为我每天都同莉娅还有孩子接触，我在三人中最少受游戏影响。我感到自己在带路，我感到犹如在仪式中吹奏阿哥哥一样：你要站在引发激情的一边，而不要站在被动承受激情的一边。至于迪奥塔莱维，那时我不知道，现在我知道了：他使自己的躯体习惯于像魔鬼作者那样思考。至于贝尔勃，他连意识都与魔鬼作者合二为一。我习惯了，迪奥塔莱维腐化了，贝尔勃改换门派了。但我们大家都慢慢失去了那种使我们区别相似与相同、隐喻与实物的知识分子的光彩，也就是那种神秘的、闪光的、极美妙的素质。凭借这种素质，当我们说某人兽性发作了时，事实上并不认为他长了毛和爪，而病态的人却以为会立即看到那个人在吠叫，或用嘴拱地，或爬行，或飞翔。

如果我们不是如此激动的话，我们或许能够觉察到迪奥塔莱维的病情。我觉得一切都是在夏末时开始的。他显得更为瘦削，但不是像在山上度过几周假期的人那样矫健苗条。他那白嫩的皮肤现在有点发黄。如果我们仔细看他的话，我们或许会猜到他在度假期间一直埋头看那些拉比的卷轴呢。事实上，我们却在想别的事情。

事实上，在以后的日子里，我们甚至能够逐渐理清除培根派系外的一些流派的情况。

比如，共济会认为，追求摧毁民族国家与颠覆政权的巴伐利亚光照派，不仅是巴枯宁无政府主义的始作俑者，而且催生了马克思主义。天真幼稚。光照派是培根派渗透到了条顿人中间的挑衅者，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想的却完全是另一回事，于一八四八年发表的《共产党宣言》中有一句掷地有声的句子：“一个幽灵在欧洲游荡。”为什么那个隐喻带有如此强烈的哥特风格呢？《共产党宣言》讥讽地影射幽灵似的对“计划”的追逐，这个“计划”几个世纪以来搅乱着大陆的历史。它既向培根派也向新圣殿骑士派提出了变通的建议。马克思是犹太人，也许开始时他是赫罗纳或者采法特的拉比代言人，他企图在研究中将上帝的全体子民都包括进去。后来他难以驾驭，他把舍金纳和在“王国”里被流放的人

民等同于无产阶级，辜负了他的启迪者的期望，他推翻了犹太弥赛亚主义的方针路线。全世界的圣殿骑士们联合起来。把地图交给工人们。好极了！要为共产主义在历史上正名，还有什么更好的理由？

“对，”贝尔勃说，“培根派在他们的历程中也出过差错，你们不相信吗？他们中的一些人起初怀着科学的梦想，却偏离正道，最后进入了死胡同。我想说的是，在王朝的末日，爱因斯坦、费米之流在微观宇宙的核心寻找秘密，搞出了错误的发明。他们不探寻地下的、干净的、天然的、智慧的能源，而是发现了原子的、科技的、肮脏的、污染的能源。”

“时间和空间，西方的错误。”迪奥塔莱维说。

“这是失去了‘中心’。疫苗和盘尼西林，犹如对长生不老药的拙劣模仿。”我插话说。

“正如另一个圣殿骑士弗洛伊德，”贝尔勃说，“他不是在地下迷宫里挖掘，而是在人心的地下迷宫里挖掘，可是炼金术士对他研究的东西已经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

“但正是你，”迪奥塔莱维暗示道，“想出版瓦格纳医生的书。依我看，精神分析是给神经官能症患者看的。”

“对，阴茎只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我做出结论，“好了，先生们，我们不要偏题了。不要再浪费时间了。我们还不知道把保罗派和耶路撒冷派的人往哪里放呢。”

在解决新问题之前，我们遇到了另一个不属于三十六个隐形者的团组，不过该团组也很早就加入这场游戏中去了，并部分地扰乱了计划，他们的行为造成混乱。这就是耶稣会会士。

八八

> 冯· 亨德男爵，拉姆齐骑士……和很多在这些仪式共济会中创立级别的其他人，都是听从耶稣会会长的指令工作的……圣殿骑士主义就是耶稣会主义。

查尔斯·萨森《致布拉瓦斯基夫人的信》，32，∴A P. R. 94∴孟菲斯K. R. ✠ K.卡多什，M. M. 104，玫瑰十字会英国兄弟会与其他秘密协会入

会者，一八七七年一月十一日；

摘自《揭开面纱的伊希斯》，一八七七年，II，第三九〇页

从出现第一批玫瑰十字会宣言的那个年代起，我们就太常遇到他们了。在一六二〇年就已经有一个耶稣会玫瑰组织出现在德国，玫瑰起先象征的是天主教和圣母马利亚，后来才象征玫瑰十字会，据说两个会是紧密团结在一起的，玫瑰十字会只不过是神秘的耶稣会为适用于宗教改革后的德国民众而重新组建的一个组织。

我回想起萨隆关于仇恨的那些话，基歇尔神父因仇恨当众嘲弄玫瑰十字会，当时他谈及了地球的深处。

“基歇尔神父，”我说，“是这段历史的关键人物。为什么这个多次对观察和实验显示出兴趣的人，后来却将这些少有的好想法淹没在充溢着不可思议的假想的鸿篇巨著中了呢？他曾经同英国最优秀的科学家通信，而且他的每一本书都反复出现了玫瑰十字会的典型主题，表面上反对它们，实际上却化为己用，以便提出自己的反改革论述。在《传说》的第一版中，那位因有改革思想而被耶稣会会士送进监狱的黑泽尔梅尔先生不遗余力地强调，真正的好的耶稣会会士是他们，是玫瑰十字会会员。好吧，基歇尔写了三十多本书，提醒人们真正的好的玫瑰十字会会员是他们，是耶稣会会士。耶稣会会士企图插手‘计划’。基歇尔神父想亲自研究那些摆，他这么做了，尽管是以自己的方式，他发明了一种全球性的钟，以便准确地了解分散在世界各地的所有分会所在地的精确时间。”

“可圣殿骑士宁愿被杀害也要守口如瓶，耶稣会会士是怎么知道‘计划’的呢？”迪奥塔莱维问。回答说耶稣会会士总是比魔鬼知道的还多，这是行不通的。我们想要一个更吸引人的解释。

我们很快就发现了。纪尧姆·波斯特尔，又是他。在翻阅克雷蒂诺－乔利 (36) （我们为这不幸的名字笑弯了腰）的耶稣会会士历史时，我们发现波斯特尔在对神秘的热望和对精神再生的渴求驱使下，于一五四四年前往罗马会见圣依纳爵·罗耀拉。圣依纳爵热情地接待了他，但是波斯特尔没有放弃他那些固有的思想，他的喀巴拉主义，他的基督教全体教义合一主义。而这些事情耶稣会会士是不喜欢的，更不要说他的想法中最固执的一点，波斯特尔绝不妥协让步的一点：“世界之王”应当是法国国王。依纳爵是圣人，但他是西班牙人。

过了一阵，关系就破裂了，波斯特尔离开了耶稣会，或者耶稣会把他赶出门去。但如果波斯特尔当过耶稣会会士的话，哪怕时间很短，他也可能将其使命吐露给圣依纳爵，因为他曾向圣依纳爵起誓perinde ac cadaver [37] 。亲爱的依纳爵，他应当是对他这样说的，你要知道，掌握了我，也就掌握了圣殿骑士“计划”的秘密。我是它的不称职的法国代表，甚至还说，让我们期待一五八四年的第三次世纪性会晤，犹如期待ad majorem Dei gloriam [38] 。

然而，耶稣会会士利用波斯特尔的脆弱，了解到了圣殿骑士的秘密。这样的秘密旋即被利用。圣依纳爵得到了永恒的福祉，但是他的继承者们继续监视波斯特尔。他们想知道，在那命中注定的一五八四年，他将去会晤谁。但，唉，波斯特尔在这之前就去世了，我们的一个消息来源称，一位不知名的耶稣会会士在他临终前曾守候在他的床前，可即使这样也无济于事。耶稣会会士不知道谁是他的继承人。

“请原谅，卡索邦，”贝尔勃说，“有件事我想不明白。如果事情是这样的话，耶稣会会士不会知道在一五八四年的会晤已告失败。”

“不要忘记，”迪奥塔莱维说道，“正如异教徒告诉我的，这些耶稣会会士铜心铁胆，是不会让人如此轻易愚弄的。”

“啊，原来如此，”贝尔勃说，“一个耶稣会会士大吃大喝，早餐相当于两个圣殿骑士吃的，晚餐也相当于两个圣殿骑士的饭量。他们不止一次被解散，欧洲各国政府都介入此事，不过，他们现在依然存在。”

我们要站在耶稣会会士的立场上设身处地地想一想。如果波斯特尔落到他手中，他能做什么呢？我顿时有了一个想法，但这一想法是如此邪恶，恐怕就连我们那些魔鬼作者也难以苟同：玫瑰十字会是耶稣会的一大发明！

“波斯特尔死了，”我设想道，“耶稣会会士诡计多端，经过推算预料到历书会引起混乱，决定先发制人。他们制造了玫瑰十字会的骗局，准确地计算出了将会发生的事情。在那么多上当受骗的狂热者中，真正核心中的某个人为突如其来之事冲昏了头脑也挺身而出。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想象培根的恼怒：弗卢德，愚蠢的家伙，你不能闭嘴吗？但子爵，我的爵士，那些人好像是自己人……笨蛋，难道没人教过你不要相信天主教教徒吗？他们应当把你烧死，而不是诺拉的那个可怜人 [39] ！”

“那么，”贝尔勃说，“为什么当玫瑰十字会迁移到法国时，耶稣会

会士，或者那些为他们效力的挑起是非的天主教教徒，口诛笔伐说他们是异教徒和被魔鬼附体呢？”

“您不会奢望耶稣会会士直截了当地行事吧，否则还算什么耶稣会会士呢？”

就我的建议，我们争论了好久，终于我们决定达成一致，最好还是采用原来的假设：玫瑰十字会是培根派和德国人抛给法国人的诱饵。但耶稣会会士在宣言刚刚出现时，就识破了其意图，并立即投入了这场游戏，好浑水摸鱼。耶稣会会士的目的显然是要阻止英国、德国团组同法国团组会合，他们无所不用其极。

就这样，他们记录消息，收集信息并把它们放在……哪里呢？“输入到阿布拉菲亚中，”贝尔勃开玩笑地说。但是迪奥塔莱维——在此期间自己收集资料——说，这不是个玩笑。自然，耶稣会会士正在制造功率很强的巨型电子计算机，它或许能够从他们收集的需要上百年耐心才能理出头绪的真理与谎言的碎片大杂烩中提炼出结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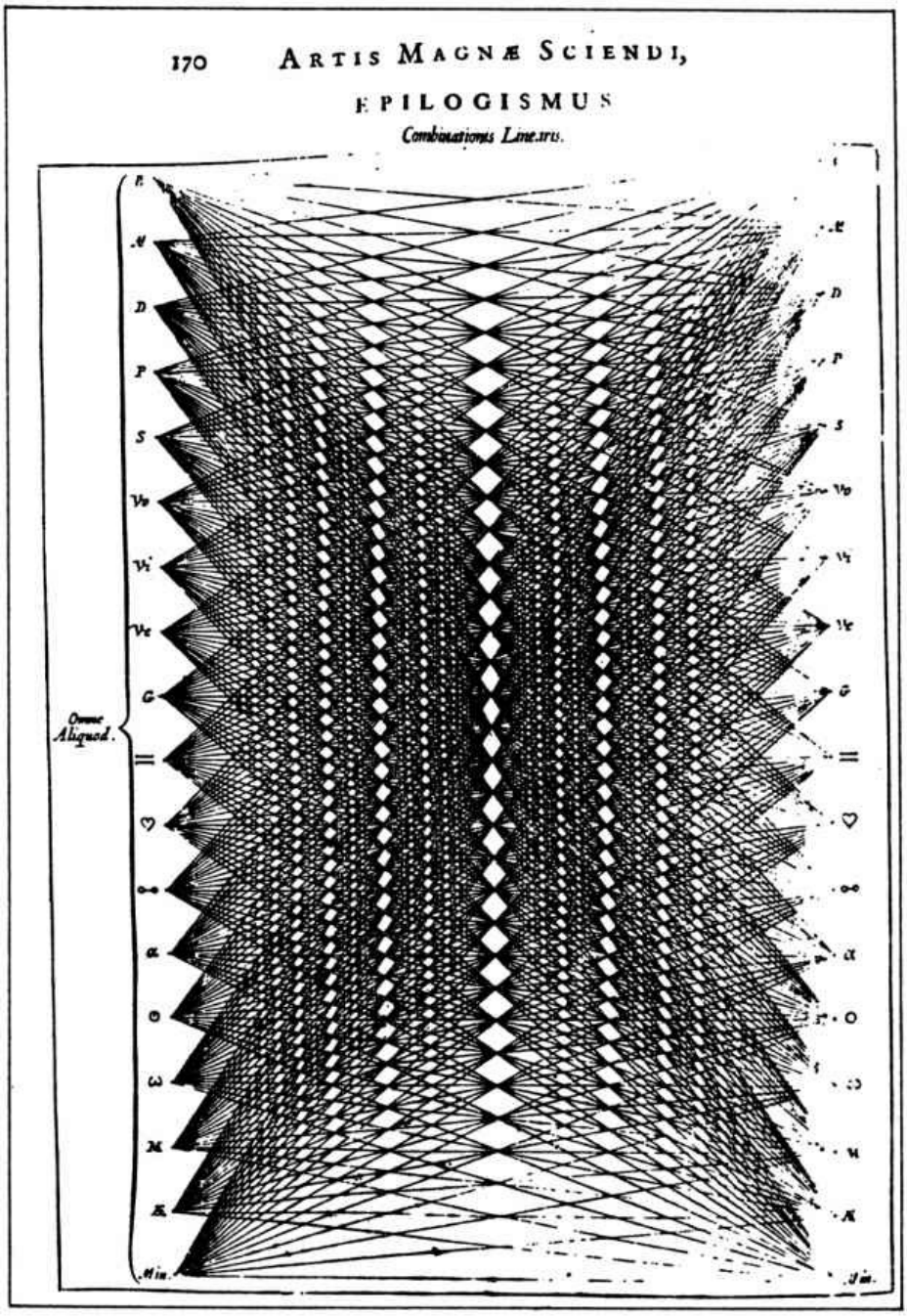
“耶稣会会士，”迪奥塔莱维说，“明白了不论是可怜的普罗万的老圣殿骑士，还是培根派都还未能凭直觉感到的东西，也就是重绘地图能够通过组合来实现，也就是利用现代化的电脑来进行！耶稣会会士是首先发明阿布拉菲亚的人！基歇尔神父重读了从卢罗起所有关于组合艺术的论述。你们看，他的著作《科学大术》……”

“我看好像是钩针编织的图样。”贝尔勃说。

“不，先生们，这是N个元素所有可能的组合。是阶乘计算，是《创世之书》的阶乘计算。是组合与置换的计算，是特木拉的精髓！”

确是如此。构思弗卢德含糊不清的计划、从“极点”投射去寻找地图是一码事，了解需要多少次试验，尝试所有组合以达到最佳的解决办法又是另一码事。构建一个可能组合的抽象模型是一码事，设计一部机器把这种组合付诸实施又是另一码事。所以，不管是基歇尔，还是他的门徒肖特都在设计机械器具、打洞卡的机械装置，基于二进制计算ante litteram [(40)] 电脑。他们将喀巴拉应用到现代的机器中去了。

IBM：Iesus Babbage Mundi，Iesum Binarium Magnificamur。AMDG：Ad Mariorem Dei Gloriam，还有Ars Magna，Digital Gaudium! IHS：Iesus Hardware and Software!



八九

在黑暗的最深处一个新人的协会成立了，这些新人从未晤面，但却相互认识，不需要解释，就能相互了解，他们彼此效劳，却不凭友谊……这个协会实行盲目服从的耶稣会制度，采用共济会的考验与外部仪式，继承了圣殿骑士地下召唤和难以

置信的勇敢精神……圣日耳曼伯爵只是仿效纪尧姆·　　波斯特尔？此人有一种怪癖，总想叫人相信他比实际年龄要大。

吕谢侯爵《光照派随笔》

巴黎，一七八九年，Ⅴ与XⅡ

耶稣会会士明白，如果想使敌人乱了阵脚，最佳技巧就是建立秘密派别，等待危险的积极分子匆忙加入，然后把他们一网打尽。换句话说，如果你怕跌入陷阱，那就自己制造一个陷阱，这样，所有那些进入圈套的人就会落入你的掌心。

我想起了阿列埃在谈到拉姆齐时的保留态度，拉姆齐是第一个认为共济会与圣殿骑士有直接联系的人，他暗示自己同天主教界有交情。事实上，伏尔泰已经揭露了拉姆齐是耶稣会的人。面对英国共济会的诞生，耶稣会会士从法国用苏格兰的新圣殿骑士团做了回应。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在一七八九年一位吕谢侯爵为回击这一阴谋，匿名撰写了著名的《光照派随笔》，在书中他与所有类型的光照派同声相应，同气相求，不管是巴伐利亚的，还是别的什么地方的，是无政府主义的反神职者还是神秘的新圣殿骑士，他甚至把保罗派也包括在内，就不要说波斯特尔和圣日耳曼了（简直令人难以置信，我们拼图的马赛克都逐渐奇迹般的摆放到位！）。他抱怨这些圣殿骑士性质的神秘主义组织使共济会丧失信誉，而共济会相反的是好人与正派人参加的会社。

培根派发明了与卡萨布兰卡的里克酒吧相仿的共济会组织，耶稣会的新圣殿骑士团使他们的发明失效，而吕谢被派去充当杀手，除掉所有不是培根派的团体。

不过，我们应当考虑到另一个事实，可怜的阿列埃没有办法理解它。为什么德·迈斯特这位耶稣会会士，在吕谢侯爵露面前整整七年，曾经去威廉巴德到新圣殿骑士中播种不和？

“在十八世纪上半叶，新圣殿骑士团还比较顺利，”贝尔勃说，“但到该世纪末就走下坡路了，首先是因为他们被革命分子掌握了，对他们来讲，理性女神和上帝全都有用，只要能砍掉国王的头，你们看卡廖斯特罗；其次是因为德国的王公们参与了此事，以普鲁士的腓特烈为首，他的目的当然同耶稣会是背道而驰的。不管是谁发明了神秘的新圣殿骑士团，当《魔笛》出现的时候，罗耀拉的人自然要除之而后快。这就像在金融业里，你买下一家公司，将其出售，你结清账目，宣告破产，你

增加了资产，这取决于你的整体计划，你当然不会关心看门人将何去何从。或者像一辆用过的汽车；当它不能再使用时，你就把它当废铁处理掉。”

九〇

在真正的共济会法典中，没有别的神明，只有摩尼神。他是喀巴拉信徒的共济会之神，是古代玫瑰十字会之神；是马丁教派共济会之神。而且，所有归咎于圣殿骑士的臭名昭著的劣行正是归咎于摩尼教派的劣行。

巴吕埃尔院长《雅各宾主义发展史回忆录》

汉堡，一七九八年，2，XIII

当我们发现巴吕埃尔神父时，耶稣会会士的策略对我们来说就一清二楚了。在一七九七到一七九八年间，为了对法国大革命做出反应，他写了《雅各宾主义发展史回忆录》，这是一本真正的连载小说，从圣殿骑士开始写起（多凑巧！）。圣殿骑士团在莫莱被处以火刑之后，转为秘密会社，以摧毁君主制度和教皇统治，建立世界共和国。在十八世纪，他们掌握了共济会，为己所用。在一七六三年他们建立了文学院，由伏尔泰、杜尔哥、孔多塞、狄德罗和达朗贝尔组成，他们在霍尔巴赫男爵家聚会，并且在一连串的阴谋之后，于一七七六年催生了雅各宾派。雅各宾派是被操控在真正的头领巴伐利亚光照派——有弒君情结者——手中的木偶。

正是一个废铁处理场！耶稣会会士在拉姆齐的帮助之下，将共济会分裂之后，又重新将它合起来，以便从正面打击它。

巴吕埃尔的书产生了一定的效果，在法国国家档案馆里至少保存了两份拿破仑要求警察做的关于秘密派别的报告。这两份报告由一个叫夏尔·德·贝尔克海姆的人草拟而成。此人——正如所有谍报人员那样，从公开出版物上攫取秘密消息——最大的本领只不过是胡乱抄袭，先是抄袭吕谢侯爵的书，然后剽窃巴吕埃尔的书。

面对光照派令人毛骨悚然的描述，面对有能力统治世界的“最高未知者”领导机构浮出水面，拿破仑毫不犹豫：决定成为他们中的一员。他任命他的兄弟约瑟夫为法国大东方社的首领，而他自己，据一些消息

来源称，同共济会取得联系，而据另一些消息来源称他甚至成为高层。不过，参加的是哪一组织尚不清楚。或许，出于谨慎，参加所有的吧。

拿破仑究竟知道什么，我们不得而知，但我们没有忘记，他在埃及待了不少时间，天晓得他同什么拉比在金字塔的背阴处交谈过（就连小孩子也明白，那四千年的光辉史就是对“赫耳墨斯主义传统”的一个明确影射）。

不过他应该知道底细，因为在一八〇六年他召集了法国犹太人大会。官方的理由平淡无奇，试图减少高利贷，保持以色列少数民族的忠诚，寻找新的投资者……但这并不能解释，为什么决定称这个大会为“犹太最高法庭”，这就使人联想到“最高的”、或多或少“未知”的领导机构。事实上，诡计多端的科西嘉人 (41) 认出了耶路撒冷派的代表，他想把分散在各地的团组联合起来。

“一八〇八年，内伊 (42) 的部队驻扎在托玛尔并非偶然，你们觉察到了其中的关联了吗？”

“我们就是在捕捉关联。”

“现在，拿破仑即将击败英国，他已几乎将欧洲的所有中心攫入手中，他通过法国的犹太人掌握了耶路撒冷派。他还缺什么呢？”

“还缺保罗派。”

“正是。但我们还没有定论，他们究竟到哪里去了。不过拿破仑倒提醒了我们，去他们所在的地方找，去俄国找。”

保罗派多世纪以来滞留在斯拉夫地区，所以很自然的他们以俄国各种神秘派系的名义重新改组了。亚历山大一世身边有个影响力很大的顾问就是加利钦亲王，他同受马丁教派启示的一些派别有联系。我们在俄国找到的那个整整早于拿破仑十二年同圣彼得堡秘密社团建立联系的萨伏依王朝的全权代表是谁呢？是德·迈斯特。

这时，他已不信任任何光照派组织了，对他来说他们的所作所为同启蒙运动派完全一样，应对大革命的屠杀负责。事实上，在这一时期，他与巴吕埃尔不谋而合，反复提到一个想征服世界的撒旦派别，很可能是想到了拿破仑。所以，我们的这位大反动派建议诱惑马丁派各团体，那是因为他洞若观火，尽管受法德新圣殿骑士团的启示，但这却是唯一一个还未受到西方思想腐蚀的团体：保罗派。

不过，德·迈斯特的计划好像没有实现。一八一六年耶稣会会士被驱逐出圣彼得堡，德·迈斯特返回都灵。

“好吧，”迪奥塔莱维说，“我们找到了保罗派。暂且不谈拿破仑吧，他显然没有如愿以偿，否则他在圣赫勒拿只要打个响指，就会使他的敌人胆战心惊。现在所有这些人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我已经有点晕头转向了。”

“他们中的一半人已经人头落地了。”贝尔勃说。

九一

啊，您了不起地揭下了为通向敌基督铺路的那些邪恶派别的假面具……但有一种宗教您却点到即止。

西莫尼尼上尉致巴吕埃尔的信

引自《天主教文明》，一八八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拿破仑对犹太人的策略使耶稣会会士修正了自己的路线。巴吕埃尔的《回忆录》一开始没有包含任何影射犹太人的内容。但是在一八〇六年，巴吕埃尔收到了一个叫西莫尼尼上尉的信，他提醒巴吕埃尔，摩尼和山中老人都是犹太人，共济会为犹太人所建，犹太人已渗入了现存的所有秘密社团之中。

西莫尼尼的信在巴黎巧妙地流传开来，这就让刚刚召集“犹太最高法庭”的拿破仑感到为难。那种联系显然也使保罗派感到担忧，因为在那些年里，俄罗斯正教会的主教公会声明称：“今天，拿破仑打算把所有因上帝发怒而流落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联合起来，为了让他们推翻基督教并宣告他为真正的弥赛亚。”

善良的巴吕埃尔认可了这样的想法，即阴谋不只是共济会的主意，也是犹太人和共济会合谋搞的。而且，这种撒旦式的阴谋论有利于攻击新的敌人，即烧炭党，也就是“意大利统一运动”中反教权的父辈们，从马志尼到加里波第。

“但所有这一切都发生在十九世纪初，”迪奥塔莱维说，“然而大规模的反犹太运动是在十九世纪末随着《锡安长老会纪要》的公布而开始的，该书出现在俄国人的圈子里。所以是保罗派倡导的。”

“这很自然，”贝尔勃说，“很清楚，那时耶路撒冷派分裂为三个分支。第一个分支通过西班牙和普罗旺斯的喀巴拉信徒去给新圣殿骑士团以启示，第二分支被培根派吸收接纳，他们变成了科学家和银行家。耶稣会会士反对的正是他们。还有第三分支，它在俄国确立了自己的地位。俄国的犹太人大多是小商人，他们放贷，所以穷困的农民憎恶他们；但是因希伯来文化是《圣经》文化，所有犹太人都会读会写，所以他们的崛起壮大了自由派和革命派知识分子的队伍。保罗派是神秘主义者，是反动派，他们与封建大地主相勾结，渗透进了宫廷。显然，他们与耶路撒冷派之间是不会协调一致的。所以保罗派热衷于损害犹太人的名声，并且通过犹太人——这是耶稣会会士教他们的——使自己的外部敌人——不管是新圣殿骑士团还是培根派——都陷入困难境地。”

九二

不应有任何怀疑。拥有撒旦全部力量的以色列凯旋国王的统治正在靠近我们这个尚未再生的世界；国王是犹太血统，敌基督的血统，他正在靠近世界权力的宝座。

谢尔盖·尼鲁斯《锡安长老会纪要》“结束语”

那个想法是可以接受的。只要想到是谁将《锡安长老会纪要》引到俄国就够了。

十九世纪末，一个颇具影响的马丁教信徒帕皮斯在尼古拉二世访问巴黎期间诱惑了他，后来他到了莫斯科，并带去了一个叫菲利普，或者菲利佩·尼泽·安塞尔姆·瓦绍的人。他在六岁时被魔鬼附身，十三岁时开始无照行医，又在里昂施行动物磁气疗法，他迷住了尼古拉二世，还使他的歇斯底里的妻子神魂颠倒。菲利普曾被邀入宫廷，被任命为圣彼得堡军事学院的医生，还被聘为国务顾问。

他的敌人决定用一个同样享有特殊威信的人物与其对抗以毁坏他的声誉。于是就找到了尼鲁斯。

尼鲁斯是个流浪僧侣，他身披粗呢僧侣服在森林里到处流浪（还能干什么呢？），夸耀自己有一把先知的大胡子，有两个老婆、一个小女儿，还有一位助手，还是情人，天晓得，所有这些人都专心地倾听他的话。一半像“上师”，和那些后来携款潜逃的“上师”差不多，一半像遁世

者，和那些叫喊着世界末日即将来临的人没什么两样。事实上，他对敌基督策划的阴谋深信不疑。

尼鲁斯的支持者拟定的计划是让他被授予东正教神父的圣职，娶陪伴沙皇皇后的贵族小姐海伦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奥泽洛娃为妻（多一个妻子少一个妻子对他来说是无所谓的）。之后他就能听君主们忏悔了。

“我是一个温厚的人，”贝尔勃说，“但我开始怀疑罗曼诺夫王室家族被杀戮可能是为了灭口。”

总之，菲利普的拥护者指责尼鲁斯生活淫荡，天晓得他们说的有没有道理。尼鲁斯不得不离开宫廷，但此时有人伸出援手，把《锡安长老会纪要》的文本交给了他。鉴于当时所有人都分不清马丁派（受圣马丁启示）与马丁内斯派（马丁内斯·德·帕斯夸利的追随者，阿列埃很不喜欢他），又鉴于帕斯夸利据传是犹太人，所以使犹太人名誉扫地就等于使马丁教派名誉扫地，而使马丁教派名誉扫地就等于除掉了菲利普。

事实上《纪要》不完整的初版在一九〇三年已出现在圣彼得堡的《旗报》上。这份报纸是由反犹积极分子赫鲁舍万主办的。一九〇五年，在政府审查机构的批准下，《纪要》完整的初版匿名出现在一本书中，书名为“我们的灾难之源”，大概是由一个叫布特米的人编辑，他同赫鲁舍万一同参与创建了“俄罗斯人民同盟”，后来该组织改名“黑色百人团”，它网罗普通罪犯实施对犹太人的大屠杀以及极右翼的谋杀行动。布特米继续出版了该书的其他版本，这次是以他的名义出版的，书名为“人类之敌——来自犹太中央公署秘密档案的纪要”。

但这是些廉价的小册子。《纪要》更完整的版本，也就是后来在全世界翻译发行的版本是在一九〇五年面世的，它包含在尼鲁斯的《以小见大——敌基督是一种即将来临的政治可能性》一书的第三版中，是在红十字会地方分会沙皇行宫的庇护下出版的。该书的架构更广泛地涉及神秘学，该书落到了沙皇的手中。莫斯科牧首规定莫斯科所有的教堂都要诵读它。

“但是，”我问道，“《纪要》同我们的‘计划’有何联系？既然这些《纪要》频频被提起，我们要读一读吗？”

“再简单不过了，”迪奥塔莱维对我们说，“总有出版商在重版这些东西，一开始出版时表现出义愤，声称是出于做文献记录的责任感，后来他们重印时就感到志得意满了。”

“他们是多么‘高尚’呀。”

九三

我们熟知的和唯一能够在这些手段上同我们竞争的团体就是耶稣会。但我们能够毁坏耶稣会在愚昧的庶民眼中的形象，因为这个团体是一个暴露于外的组织，而我们却在幕后，保持隐秘。

《锡安长老会纪要》V

《纪要》据称是犹太拉比撰写，由二十四个纲领性声明组成。这些拉比的意图看上去相当矛盾，他们一会儿想废除新闻自由，一会儿则鼓励目无法纪、目无宗教。他们批判自由主义，但似乎发表激进左派归于资本主义跨国公司头上的纲领，包括利用体育与远程教育推行愚民政策。他们分析研究各种技术，想获取世界权力，他们赞扬金子的力量。他们利用人民的不满情绪，制造混乱，宣传自由主义思想，支持在任何国家发生的革命，然而也鼓励不平等。他们谋划着如何到处建立由拉比的“稻草人”控制的总统制。他们决心发动战争，增加军火生产和（萨隆也说过）修建地铁（地下的！）以便布雷毁坏大城市。

他们说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推崇反犹主义，因为这样既可以控制穷困的犹太人，又可以让异教徒对他们产生同情怜悯之心（代价很高，迪奥塔莱维说，但也很有效）。他们直白地说：“我们有无限的雄心壮志，有吞并一切的贪婪，有残酷无情的复仇愿望和强烈的仇恨。”（他们表现出了一种非凡的受虐倾向，因为他们颇有兴味地模仿大众眼中邪恶的犹太人，这种陈词滥调已在反犹太人的新闻报刊上散布开来，而且装饰着他们书籍的封面），他们决定放弃对古典著作与古代历史的研究。

“总之，”贝尔勃说，“犹太拉比是一群蠢货。”

“我们可不要开玩笑，”迪奥塔莱维说，“这本书很受重视，有一件事给我印象很深。虽然它想以多世纪以前古老犹太人的计划这一面目出现，但所涉及的全是世纪末法国的那些小论战。地铁被提及是由于在那个年代，右翼报刊抗议地铁公司中犹太人股东太多。因此，可以设想《纪要》是在十九世纪最后十年间在法国汇集而成的。”

“不过，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的，”贝尔勃说，“是似曾相识的感觉。这些拉比讲述了一个征服世界的计划，而我们对此已有所闻。你们尝试用普罗万的地下通道替代地铁，凡是犹太人都替换成圣殿骑士，凡是犹太拉比都替换成分成六组的三十六个隐形者……我的朋友们，这就是普罗万的‘计划’。”

九四

伏尔泰至死都是一个耶稣会会士：这难道有丝毫的怀疑吗？

F·N·德·博纳维尔《被共济会驱赶的耶稣会会士以及断在共济会手里的利刃》，一七八八年，2，第七十四页

长久以来，一切都在我们的眼皮底下，而我们对此毫无觉察。六个世纪以来，六个团组为实现普罗万的“计划”而奋斗，每一团组都拿到那个“计划”的理想文本，改变一下主题，并归咎于对方。

玫瑰十字会在法国出现之后，耶稣会把矛头转向他们：通过损坏玫瑰十字会的名声来损坏培根派和刚刚诞生的英国共济会的声誉。

当耶稣会发明新圣殿骑士团时，吕谢侯爵将计划归于新圣殿骑士。抛弃了新圣殿骑士的耶稣会通过巴吕埃尔剽窃吕谢，但把计划归于所有的共济会。

培根派发起了反击。我们查阅了自由派和世俗主义者全部的论战文件，发现从米什莱和基内甚至加里波第和焦贝蒂都把“计划”归咎于耶稣会（这或许源于圣殿骑士帕斯卡和他的朋友们）。随着欧仁·苏的著作《流浪的犹太人》问世和主人公邪恶的罗丹先生——耶稣会阴谋的精髓——的出现，这一主题变得家喻户晓。然而我们在苏的著作中找到了更多的东西：一本逐字逐句模仿——不过提前了半个世纪——《锡安长老会纪要》的著作。涉及的是《人民的秘密》的最后一章。书里耶稣会的邪恶计划在耶稣会会长罗特汉神父（历史人物）寄给罗丹先生（《流浪的犹太人》中的人物）的文件中解释得很详细。鲁道夫·德·盖罗斯坦（《巴黎的秘密》中的主角）获得了这份文件并揭示给民主派：“亲爱的勒布雷纳，您看这恶魔似的阴谋策划得多么好呀，如果不幸让这一阴谋得逞了，那将会给欧洲和世界带来多么骇人听闻的痛苦，多么恐怖的

统治，多么可怕的独裁……”

这简直就是尼鲁斯为《纪要》写的序言。而苏将此话归咎于耶稣会（后来我们在《纪要》中看到算在了犹太人头上）：“为达目的，不择手段。”

九五

> 不需要再找更多证据来确定玫瑰十字会的这个级别是由共济会的首领们巧妙地引进的……它的教义、仇恨与渎圣行为同喀巴拉、诺斯替派和摩尼教派是相同的，这就向我们指出了作者的身份，他们是信仰喀巴拉的犹太人。
>
> 莱昂·默兰《共济会，撒旦的犹太教堂》
>
> 巴黎，勒托，一八九八年，第一八二页

当《人民的秘密》问世以后，耶稣会看到“计划”算到了他们头上，只能采用任何人都还没有用过的唯一的进攻策略，通过西莫尼尼的信把“计划”归咎于犹太人。

因写了两本关于十九世纪魔法的书而出名的古热诺·德穆索，出版了《犹太人、犹太教和基督教徒的犹太化》，书中说犹太人利用喀巴拉，他们崇拜撒旦，因为有一个秘密分支直接将该隐同诺斯替教、圣殿骑士和共济会联系在一起。德穆索得到了教皇庇护九世赐福。

但是“计划”被苏演绎之后，又被另外一些不是耶稣会的人改写传抄。在一九一二年，《泰晤士报》曾揭示了《纪要》的内容源于《马基雅弗利与孟德斯鸠冥府对话录》。这本署名为莫里斯·若利的书是抨击拿破仑三世的一本自由主义小册子，在书中，作为独裁者犬儒主义象征的马基雅弗利同孟德斯鸠进行辩论。若利因这项革命举动而遭逮捕，他坐了十五个月的牢，并于一八七八年自杀身亡。《纪要》中犹太人的纲领几乎照抄照搬若利借马基雅弗利（主张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归咎于拿破仑的罪行。不过，《泰晤士报》没有觉察到（而我们却发觉了）若利肆无忌惮地抄袭了先于他的著作至少七年的苏的作品。

反犹女作家、热爱阴谋与“最高未知者”理论的内斯塔·韦伯斯特面对把《纪要》降为低级抄袭的这一事实，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高明的

直觉猜测，只有真正的领悟奥秘者或者寻找领悟奥秘者的猎手才会拥有这样的直觉：若利知晓奥秘，他了解“最高未知者”的计划，他仇恨拿破仑三世，于是把计划归于拿破仑，但这并不意味着计划不能独立于拿破仑而存在。鉴于《纪要》讲述的计划完全符合犹太人通常的所作所为，所以计划就是犹太人的计划。对我们来讲，只需遵循同一逻辑纠正韦伯斯特女士的看法：鉴于计划完全符合圣殿骑士的所思所想，所以计划就是圣殿骑士的计划。

而且我们的逻辑是基于事实之上的。我们非常喜欢布拉格公墓事件。那是一个叫赫尔曼·古德切的人的故事，他是普鲁士邮局的小职员，曾经出版过损害民主派人士瓦尔德克声誉的伪造文件，他指控瓦尔德克意欲刺杀普鲁士国王。他的面目被揭穿后，摇身一变成了保守派大地主的喉舌《十字报》的编辑。后来他以约翰·雷德克利夫（John Retcliff）爵士的名义撰写刺激性的小说，一八六八年写了《比亚里兹》。书中描写了发生在布拉格公墓的神秘情景，与大仲马在《约瑟夫·巴尔萨莫》开篇时描写光照派集会的情景很相似，“最高未知者”的头领卡廖斯特罗，还有参加集会的斯维登堡一起策划了王后的项链这一阴谋。在布拉格公墓里，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代表聚集一堂，阐述他们征服世界的计划。

一八七六年，一本俄文小册子重现了《比亚里兹》中的一幕，写得好像真有其事。一八八一年，法国《当代》杂志也如法炮制，称消息来源可靠，是出自于英国外交官约翰·里德克利夫（John Readcliff）爵士之口。一八九六年，一个叫布尔南的人出版了《狄太人，我们的同时代人》，也引述了布拉格公墓中的那幕情景，并称颠覆言论来自大拉比约翰·里德克利夫（John Readclif）。然而后来的传说却称真正的里德克利夫是被犹太社会主义者费迪南·拉萨尔引到那个毁灭性的公墓去的。

这些计划和一八八〇年在（反犹太人的）《犹太学研究》上大致描绘的那些东西大同小异。该杂志公布了十五世纪犹太人写的两封信。阿尔勒的犹太人向君士坦丁堡的犹太人求助，因为他们遭到了迫害。君士坦丁堡的犹太人回信说：“受摩西祝福的兄弟们，如果法国国王强迫你们改信基督教，你们就顺从吧，因为别无他途，不过你们要在心中保留摩西律法。如果他们剥夺你们的财富，你们就培养子女成为商人，逐渐将基督徒的财富收归己有。如果他们危害你们的生命，你们就培养子女成为医生和药剂师，让他们剥夺基督徒的生命。如果他们毁坏犹太教堂，那就培养你们的子女成为牧师和神职人员，以牙还牙。如果他们对

你们施加其他欺辱，那就培养你们的子女成为律师和公证人，使他们介入所有邦郡的事务中，将基督徒置于你们的桎梏之下，你们就能统治世界，复仇雪恨。”

这仍然是耶稣会的计划，其源头是圣殿骑士的“计划”。变化很小，最低限度的置换：《纪要》自成一体。一个阴谋的抽象计划在阴谋与阴谋之间游弋。

当我们想方设法寻找把这个美丽的故事同尼鲁斯连在一起那缺少的环节时，我们遇到了沙皇可怕的秘密警察头子拉奇科夫斯基。

九六

> 掩护总是必要的。在掩护中蕴藏着我们大部分的力量。所以我们应当一直隐藏在其他社团的名义之下。
>
> 《关于光照派斯巴达和菲罗的最新论文》
>
> 一七九四年，第一六五页

正是在这些天，在阅读我们那些魔鬼作者的文章时，我们发现圣日耳曼伯爵在其各种乔装打扮之中，还有一个拉科基的化名，至少腓特烈二世驻德累斯顿的大使是这么称呼他的。黑森地伯——圣日耳曼显然死于他家里——说圣日耳曼来自特兰西瓦尼亚，他名叫拉戈斯基。插一句，夸美纽斯将他的《泛智慧篇》（当然是一部带有玫瑰十字会味道的作品）献给一个叫拉戈夫斯基的封建领主（在这个故事中有多少封建领主啊）。这是最后一块马赛克拼图，我在古堡广场的书摊上翻阅时，找到了一本关于共济会的德语书，匿名作者，在扉页上不知谁加了一个批注，称该书作者为卡尔·奥格·拉戈兹基。既然杀害了阿尔登蒂上校的那个神秘人物叫拉科斯基，我们总能够找到办法将我们的圣日耳曼伯爵纳入“计划”的轨迹中去。

“我们难道不会给这位冒险家太多的权力吗？”迪奥塔莱维心事重重地问道。

“不，不是的，”贝尔勃回答说，“这是必须的。就像在中国菜肴中加酱油。如果没有它就不是中国菜了。你看阿列埃很内行：他没有模仿卡廖斯特罗或者维莱莫。圣日耳曼是Homo Hermeticus [(43)] 的精髓。”

彼得·伊万诺维奇·拉奇科夫斯基。一个开朗的人，献媚者，像猫一样既聪明又狡猾，天才的伪造家。他曾是一个小职员，后来同一些革命团体建立了联系，并于一八七九年被秘密警察逮捕，他被指控为谋杀德连泰尔将军的恐怖分子朋友提供庇护。他倒向警察一边并加入（瞧瞧，瞧瞧）了“黑色百人团”。一八九〇年，他在巴黎发现了一个生产炸弹用于在俄国搞谋杀的组织，他帮助警察在祖国逮捕了六十三个恐怖分子。十年之后发现，炸弹是他的人制作的。

一八八七年，他传播了一个自首了的革命者伊万诺夫写的信，信中肯定地讲，恐怖分子中大多数都是犹太人，一八九〇年，他又传播《一个前革命老人的自白书》，书中指控流亡在伦敦的革命分子为英国间谍。一八九二年，他出版了一本伪造的普列汉诺夫的书，书中指责民意党 (44) 的领导机构出版了那份《自白书》。

一九〇二年，他企图建立一个法俄反犹太人联盟。为达目的，他采用了类似玫瑰十字会的方法。他断言联盟是存在的，这样，随后就会有人创建它。不过他也采用了另外的技巧，机灵地将真相与假象混在一起，而真相显然对其有损，这样，就没人对假象置疑了。他在巴黎大肆传播一种针对法国人的神秘呼吁，号召支持总部设在哈尔科夫的“俄国爱国联盟”。在呼吁中，他攻击自己，称他想摧毁联盟，并预言他，拉奇科夫斯基，会改变主意。他责备自己使用像尼鲁斯这种声誉不好的人，确是如此。

为什么将《纪要》归于拉奇科夫斯基呢？

拉奇科夫斯基的保护者是大臣谢尔盖·维特，一位想把俄国改造成现代国家的进步人士。为什么进步分子维特使用反动分子拉奇科夫斯基，这只有天晓得，不过，我们现在已做好了面对一切的准备。维特有一个政敌，叫埃里·德·锡安，此人曾经公开攻击他，使用的就是影射《纪要》某些片断的争议论点。但在德·锡安的文章中没有提到犹太人，因为他本人就是犹太人。一八九七年，奉维特之命，拉奇科夫斯基搜查了德·锡安在泰里泰的别墅，找到了德·锡安引用若利的书（或者引用苏的书）写成的小册子，书中将马基雅弗利—拿破仑三世的思想归于维特。拉奇科夫斯基发挥造假天才，用犹太人换下了维特，并使该书广为流传。德·锡安之名好像是为了使人联想起锡安而启用的，而且可以表明是一个犹太人的权威代表在谴责一个犹太人的阴谋。这就是《纪要》的诞生。后来，经过一系列操纵和谋划，这本书到了俄国。

所有这一切使我想起了德·安杰里斯关于秘密共治的那些故事。那是全部故事中最美好的一段——当然是我们的故事，不过也可能是历史上的美好一页，正如贝尔勃把他那些卡片拿给我看时，以狂热的目光暗示的那样——正在做殊死斗争的各团体相互残杀，使用的都是和对方相同的武器。“一个优秀渗入者的首要职责，”我评论说，“就是诬赖他渗入的一方的那些人为间谍。”

贝尔勃说：“我想起了在×××的一段往事。我常常在傍晚时分，在大街上碰到一个叫雷莫或类似名字的人，他坐在一辆黑色巴里拉轿车里。他蓄着黑色小胡子，一头黑色卷发，穿着黑色衬衫，连牙齿也是黑色的，是吓人的龋齿。他在亲吻一个少女。我憎恨那些黑色的牙齿亲吻美丽的金发少女，我都记不得她的脸长什么样，但对我来说她既是处女又是妓女，是永恒女性的化身。我为此极为冲动，浑身发抖。”他本能地以优雅的语气诉说着具有讽刺意味的想法，很清楚是记忆中那无辜的忧郁使他激动不已，“我一直在想为什么这个属于黑色旅的雷莫能够到处抛头露面，甚至在×××还没被法西斯占领的时期就如此大摇大摆。人们告诉我说，大家都在窃窃私语说他可能是打进敌人内部的游击队队员。究竟是不是，不得而知。一天晚上，我又看到他在那辆黑色的巴里拉车内，用同样的黑牙齿亲吻那个金发少女，但这次他脖子上围了一块红色的手帕，穿着卡其色衬衫。他已经加入加里波第军团了。大家都向他表示祝贺，他也取了一个战斗的名字，X9，像是他在《冒险家》上看到的亚历克斯·雷蒙德笔下的人物。人们都赞扬他，X9，好样的……而我却更憎恨他，因为他得到人民的首肯，占有了那位少女。但是也有一些人说他是打进游击队中的法西斯，我想说这话的人可能也想拥有那个女孩，于是，X9受到怀疑……”

“那后来呢？”

“对不起，卡索邦，为什么您对我这些私人故事感兴趣？”

“因为您在讲述，而这些述说是集体想象的产物。”

“Good point. (45) 听我继续说，有一天早晨，X9驱车去郊外，也许他同那位少女约在野外，为了比那可怜的亲吻更进一步，为了显示他的阴茎不像他那一口烂牙——请你们谅解，我仍然难以喜欢他——总之，法西斯设了埋伏，捉到他后带进城里，在第二天早晨五点钟把他处决了。”

暂停。贝尔勃看着双手，他合掌好像做祈祷似的。然后他又松开双

手说：“这就证明他不是法西斯的间谍。”

“这故事的寓意是什么呢？”

“谁说故事都必须有寓意呢？但是回过头来想一想，也许它想告诉人们，为了证明某件事，常常需要付出生命。”

九七

我是自有永有的。

《圣经·旧约·出埃及记》第三章第十四节

我是自有永有的。一句赫耳墨斯学的格言。

布拉瓦斯基夫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第一页

“你是谁？”三百个声音同时在发问，此时二十把利剑在更靠近的幽灵手中闪闪发光……

“我是自有永有的。”他说。

大仲马《朱塞佩·巴尔萨莫》，II

我在第二天早晨再次见到贝尔勃。“昨天我们给连载小说添上了漂亮的一段，”我对他说，“但是也许如果我们想让‘计划’可信的话，我们就应当更贴近现实。”

“什么样的现实？”他问我，“也许只有连载小说能给我们提供现实的真正维度。他们骗了我们。”

“谁？”

“他们使我们相信，一方面是伟大的艺术，它代表了在典型环境里的典型人物，另一方面是报刊的连载小说，讲述在非典型环境里的非典型人物。我想一个真正的花花公子也许永远不会同郝思嘉做爱，也不会同波那瑟太太 (46) 抑或拉布安的‘珍珠’ (47) 做爱。我写连载小说玩，是为了在生活之外散散步。我很放心，因为本来就是不可能的。然而并非如此。”

“并非如此？”

“是的。普鲁斯特说的对：糟糕的音乐比庄严的弥撒曲能更好地代

表人生。艺术捉弄我们又向我们保证，让我们看到一个艺术家所追求的世界。连载小说假装在开玩笑，但是它让我们看到的世界却是原原本本的世界，或者至少是世界将来的本来面目。女人们更像米莱迪 (48) 而不是露琪亚·蒙代拉 (49) ，傅满洲 (50) 比智者纳坦 (51) 更真实，历史更像苏讲述的那样，而不是像黑格尔的理论。莎士比亚、梅尔维尔、巴尔扎克和陀思妥耶夫斯基都写过连载小说。真正发生的事情也就是报刊连载小说预先讲述的那些。”

“事实是模仿连载小说比模仿艺术更容易。要成为蒙娜丽莎工程浩大，而要成为米莱迪却只需遵循我们图方便的天性。”

这时一直缄默不语的迪奥塔莱维开口说话了：“看看我们的阿列埃。他感到模仿圣日耳曼比模仿伏尔泰更容易。”

“是的，”贝尔勃说，“其实，就连女人们也觉得圣日耳曼比伏尔泰更有趣。”

后来，我找到这个文档，贝尔勃在其中用小说语言概述了我们的结论。我说是以小说的语言，是因为我意识到他对重组故事乐在其中，只增加了不多的连结句。我识别不出所有的引语、抄袭、引用，但我认出了这拼贴里的许多碎片。为了逃避历史的焦急与不安，贝尔勃再一次通过写作，书写与重新审视人生。

圣日耳曼卷土重来.doc

已经有五个世纪了，上帝的复仇之手将我从亚洲的深处推到这片土地上。我带来了恐慌、悲伤与死亡。但是，好吧，我现在是“计划”的公证人了，尽管别人还一无所知。我见证过更坏的事，谋划圣巴托罗缪之夜 (52) 给我带来的烦扰超过了我准备好承受的限度。唉，为什么我的双唇呈现出撒旦般的微笑？我就是那个人，如果该死的卡廖斯特罗没有把这最后的权利也从我这里夺走的话。

不过胜利在望。当我曾是凯利时，索阿佩斯在伦敦塔里教会了我一切。秘密在于变成其他人。

我采用狡黠的欺骗手段，使朱塞佩· 巴尔萨莫监禁在圣莱奥要塞中，而我掌握了他的那些秘密。作为圣日耳曼的我消失了。现在所有人都相信我是卡廖斯特罗伯爵。

城里的所有钟摆刚刚敲响过午夜的钟声，多么不自然的宁静。这种静谧对我而言毫无用处。夜晚是美好的，尽管很冷，明月高悬，冰冷的月光照着旧巴黎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街巷。可能已是夜里十点钟：黑衣修士修道院的钟楼刚刚缓慢地敲响了八点钟。风吹动宽阔荒芜屋顶上的铁风向标，发出了凄凉刺耳的吱嘎声。厚厚的云层又覆盖了天空。

船长，我们在上升吗？不，相反，我们在下沉。该死，过不久“巴特那号”将会沉没，跳，七海吉姆，跳。为了摆脱极度的痛苦，我情愿付出核桃大的钻石作为代价！拉开舷舵柄杆，后樯纵帆，前桅上桅帆，还有什么需要的，该死的主人，风还在那里猛吹！

我恐惧地咬紧牙关，此时，死亡的灰白泛上了我那泛绿微红的蜡黄面颊。

我是怎么落到了这步田地的？我本该代表复仇的形象！地狱的幽灵将轻蔑地讥笑我的眼泪，而我发出的威胁之声曾常常使这些烈火燃烧的深渊中的幽灵战栗。

现在好了，有了一把火炬。

在深入这个陋室之前，我要下多少级阶梯呢？七级？三十六级？我走的每一步、触摸的每一块石头上都有一个象形文字。等到我揭开它的真面目的时候，“秘密”就大白于天下了。之后，就只要解密它，而答案将是“关键”，背后隐藏的就是“密文”，它将对领悟奥秘者，而且只是对他们清楚明确地说出“谜”的本质。

从谜到解密的过程很短，闪闪发光的神秘文字浮现出来，询问式的祈祷在其中更臻完美。然后，再不会被任何人忽略，“奥秘”，面纱，被子，覆盖五角星符的埃及挂毯。朝着光明宣布五角星符的“神秘意义”，“喀巴拉的提问”，对此，只有少数人能以雷霆般的声音就“不可思议的符号”做出回答。三十六个隐形者躬身听取后，将会给予回答，用北欧古代的一种符号阐明，这种符号的含义只对赫耳墨斯的子女公开，并将“戏弄人的封印”交给他们，在面具的后面就是他们寻求揭露的面貌，即“神秘的雷比斯”，“至尊的字谜游戏”……

“播种者阿列波！”我喊叫的声音足以使幽灵发抖。阿列波放下

了用他那双杀人犯的手机灵操作的轮盘出现了，他愿意听从我的指挥。我认出了他，我已经猜到他是谁了。他是卢恰诺，那个残疾的送货人，“最高未知者”指派他来完成我那臭名昭著的血腥任务。

“播种者阿列波，”我嘲讽地问道，“你知道隐藏在‘至尊的字谜游戏’后面的最终答案是什么吗？

“不知道，伯爵，”他轻率地回答，“我在等你说呢。”

从我那苍白的口唇里发出了阴森可怖的笑声，在古老的拱顶下回荡。

“太天真了！只有真正的领悟奥秘者才知道自己不知道！”

“对，主人，”残疾人以嘶哑的声音回答，“如您所愿，我听候您的吩咐。”

我们置身于巴黎近郊克里尼安古区一间肮脏陋室中。今晚我要惩罚你，首先是你。你领我入门，让我掌握了高超的犯罪艺术。我要向你报仇雪恨，你假装爱我，更恶劣的是，你居然自己也相信了，我也要向下周与你共度周末的那些不知名的敌人报复。卢恰诺见证了我的屈辱，他将把唯一的一只臂膀借给我，然后死去。

这间陋室的地板上有一个活板门，通向某个隘谷、储藏仓库、地下坑道，大概从久远年代起就用来储存走私物资，它潮湿得令人难受，因为它通往巴黎的下水道，那是犯罪的迷宫，它那古旧的墙壁散发出莫可名状的恶臭。在为邪恶效忠的卢恰诺的帮助下，只要在墙上打一个洞，水就滚滚涌入，淹没地下室，推倒已摇摇欲坠的墙壁，坑道就同下水道其他部分连在一起。现在那里到处漂浮着发臭的死老鼠，从活板门可隐约看到下面发黑的水面，现在已成了通向夜间沉沦的前厅：遥远的塞纳河，然后是大海……

活板门上悬有一个木梯，固定在上方边缘，卢恰诺手中拿着一把刀，爬在露出水面的梯子上：他一只手把住梯子的第一道横桩，另一只手紧握着刀，第三只手准备揪住牺牲品。“现在，你等着瞧，不要出声。”我对他说。

我劝你除掉所有带疤痕的男人——　　跟我来，你要永远属于我，我们要消灭所有不合时宜的人，我很清楚，你不爱他们，你对我说过，只有你和我，还有地下潮流。

现在你进来了，像贞女一样高傲，又蜷曲僵硬得像一个泼妇——　啊，地狱的幻象，你搅动我那百年强壮的身躯，把我的胸脯紧紧地嵌夹在我的欲望之中，啊，出色的混血儿，让我堕落的工具。我用钩状的双手将装饰我胸脯的优质亚麻布衬衫撕开，用指甲将胸脯抓出一道道血痕，此时此刻，灼热的剧痛使我那冰凉如蛇鳞的双唇发烫。一声沉闷的吼声从我灵魂黑暗的洞穴里升起，冲破了不驯服的牙齿——　我是来自地狱的半人半马的怪物——　蝾螈的飞翔之声几不可闻，所以我克制住喊声，带着凶恶的微笑靠近你。

“我亲爱的，我的索菲亚，”我展现出猫样的优雅，只有俄国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的头目才会这样说话，“来吧，我在等你，同我一起隐藏在黑暗之中，等一下——　你在咯咯地笑，笑弯了腰，为获得某些遗产或者赃物，获得一份要出卖给沙皇的《纪要》手稿而提前乐不可支了……你是多么懂得把你那魔鬼的本性隐藏在天使的容貌之后，被雌雄同体般的蓝色牛仔裤害羞地包住，那几乎透明的T恤掩盖着里尔的刽子手在你白皙的肌肤上印下的臭名昭著的百合花！”

第一个蠢货到了，是由我引入圈套的。我好不容易辨认出了他的样貌，他被披风包裹着，但还是露出了普罗万圣殿骑士的痕迹。他是索阿佩斯，托玛尔团伙的刺客。“伯爵，”他对我说，“时机到了。好多年了，我们散落漂泊在世界各地。您有密文的最后那部分，我拥有这场‘大游戏’开头的那部分。但这是另一个故事。让我们联合起来吧，其他人……”

我把他的句子补充完整：“其他人下地狱去吧。去吧，兄弟，到房间中央去，那里有一个匣子，里面有你多世纪以来孜孜以求的东西。不要惧怕黑暗，它不会威胁我们，只会保护我们。”

那蠢货移动脚步，几乎是摸索着向前走。低沉的扑通一声。他掉进活板门里了，在水面上的卢恰诺抓住了他，挥舞起他的刀，喉咙被一刀割开，血流如注，咕噜咕噜地向外涌出，同泛泡的阴沟污水混在了一起。

有人在敲门。“是你吗，迪斯雷利？”

“是我，”陌生人回答我说，我的读者们可能认出那人是英国团组的大首领，他现在已经爬到了权力的顶峰，但仍不满足。他

说：“My lord, it is useless to deny, because it is impossible to conceal, that a great part of Europe is covered with a network of these secret societies, just as the superficies of the earth is now being covered with railroads … [53] ”

“你已经在一八五六年七月十四日告诉给下议院了，一点也瞒不过我。让我们进入主题吧。”

这个培根派的犹太人轻声骂了一句，接着说：“他们人太多了。三十六个隐形者现在是三百六十个了。将这个数乘以二就成了七百二十。减去一百二十年——　在一百二十年时那些门就被打开了—— 还有六百，就如同在巴拉克拉瓦战役 [54] 中投入冲锋的人那样多。”

机灵鬼，数字对他来讲无秘密可言。“那又如何？”

“我们有金子，你有地图，我们联合起来，将无敌于天下。”

我以庄重的姿态用手指向那个只存在于幻觉中的匣子，他被渴望冲昏了头脑，以为在阴影里瞥见了它，于是抬步向它走去，掉了下去。

我看到了卢恰诺的刀刃闪耀出邪恶的寒光，尽管一片黑暗，我听见了瞳孔还在沉默地闪光的英国人嘶哑的喘气声。正义得到了伸张。

我在等待第三个人，法国玫瑰十字会的人，蒙福孔· 德· 维拉尔，他准备出卖他的派别的秘密，这一点我已有耳闻。

“我是加巴利斯伯爵。”他自我介绍，虚伪而昏庸。

我只低声嘟囔了几句就引他去向了他命运的归宿。他掉了下去，嗜血成性的卢恰诺完成了使命。

你在暗处同我一起微笑，并对我说，你是我的，而我的秘密将是你的。你大错特错了，舍金纳邪恶拙劣的模仿。是的，我是你的西莫内，你等着吧，后面还有更精彩的。而当你知道了以后，你就再也不会知道了。

还要补充什么？一个一个地他们都进来了。

布列夏尼神父告诉我，魏萨普的重孙女因特拉肯的芭贝特要来，出面代表德国的光照派，她是瑞士共产主义的伟大贞女，在大吃大喝、劫掠与血腥的环境中成长，是骗取难以企及的秘密的行家里手，她能打开密函而不破坏封印，按照指示下毒药，在这些方面堪称专家。

年轻人进来了，她真是罪恶的精灵，身上裹着北极熊毛皮衣，金色的长发从那自负的皮帽下倾泻而下，目光傲慢，表情讥讽。我用老法子将她引向毁灭。

啊，语言的嘲弄——　这是大自然给予我们的天赋，以便使我们灵魂中的秘密沉默不语！光照派的这位女教徒沦落为“黑暗”的牺牲品。我听到她可怖的叫骂声，她宁死不屈，此时卢恰诺正挥舞他的利刃，两次刺中了她的心脏。似曾相识，似曾相识……

这次该轮到尼鲁斯了，他曾经以为既拥有沙皇皇后，又拥有地图。卑鄙下流的好色僧侣，你想要敌基督吗？他就在你面前，你却视而不见。我以千百种的神秘诱惑，像领瞎子一样地引他走向等待他的臭名昭著的圈套。卢恰诺撕开了他的胸膛，划出了一个十字形的刀口，于是他沉睡在永恒之中。

我应当克服祖传的对最后一个的不信任，这最后一个就是犹太拉比，他自称亚哈随鲁，“流浪的犹太人”，像我一样长生不老。他的胡须上还有着在布拉格公墓大屠杀时沾上的幼嫩基督徒的鲜血，他那虚情假意的微笑不能取信于人。他知道我就是拉奇科夫斯基，我要比他更狡猾。我让他明白，匣子里不仅仅藏有地图，而且还有未经切割打磨的钻石。我知道未加工的钻石对这个弑神的天才有多大的诱惑力。他在贪婪的驱使下，走向他命运的归宿，而当他像希兰一样被刺而亡时，他咒骂他的上帝残酷，复仇心重。他现在很难再咒骂了，因为他连他的上帝的名字也叫不出来了。

我天真地以为完成了“伟业”。

像刮过了一阵旋风，陋室的门再次打开了，出现了一个身影。青灰色的面容，僵硬的双手虔诚地放在胸前，游移的眼神难以掩盖其本性，因为他身着他那黑色社团的黑色服装。罗耀拉之子！

“克雷蒂诺！”我为错觉所误喊了一声。

他抬起手做了一个虚伪的祝福姿态。“我不是我。”他对我说这话时，露出了非人的笑容。

他说的是实话，这是他们惯用的伎俩：有时他们向自己人否认自己的存在，有时又大肆宣扬他们社团的威慑力吓唬懦夫。

“我们不是你们所想的那种人，彼列 (55) 之子（现在这个君主的诱惑者说）。但是，你，啊，圣日耳曼……”

“你怎么知道我到底是谁？”我乱了阵脚。

他的笑容带有威胁性：“你是在别的年代里认识我的，当时你千方百计把我从波斯特尔的床边拉走，还有一次我用的是埃尔布莱修道院院长的名字，我从巴士底狱的中心引导你降世为人（哦，社团在科尔贝的帮助下让我忍受铁面具之苦。我到现在仍铭记于心！）。还有一次我监视你同霍尔巴赫与孔多塞开秘密会议……”

“罗丹！”我如同被雷电所击，喊了一声。

“是，罗丹，耶稣会的秘密会长！你骗不了我，我不会像其他天真汉那样掉进活板门里去。你要知道，啊，圣日耳曼，为了我们那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上帝的最高荣耀，我们早在你们之前就发明出了所有罪行、人祸、阴谋陷阱，为了达到统治世界的目的，我们让多少戴着王冠的头颅跌落在精心设计的陷阱里，从此看不到天明。现在我们离目标只有一步之遥，你想阻挡我们把贪婪的手伸向五个世纪以来推动世界历史的那个秘密吗？”

罗丹说这话时，变得很可怕。所有文艺复兴时期的教皇们身上昭然若揭的血腥、渎圣和罪恶的野心本能，现在都写在了那位依纳爵后代的脸上。我清楚地看到：一种对统治欲永不满足的渴求在他不洁的血液里涌动，滚烫的汗水淹没了他，令人恶心的蒸汽笼罩了他全身。

如何打击这最后一个敌人呢？我脑海里出现一个意想不到的直觉，这是只有多世纪以来灵魂秘密没有受到侵犯的人才会有的直觉。

“你看我，”我说，“我也是一只‘老虎’。”

只一下，我就把你推到了房间中央，我撕开了你的T恤，扯断掩盖你迷人的琥珀色肚皮的贴身甲胄的皮带。现在，在从半掩着的

门缝中透进来的惨淡月光中，你挺立着，比诱惑亚当的蛇更漂亮傲慢而淫荡，是贞女也是妓女，你只有肉体的力量，因为裸体的女人就是武装的女人。

埃及人那种梳成条状的发型降临到你一头浓密的长发上，乌黑泛蓝。乳房在轻柔的薄纱下颤动。在你那狭小凸起而又固执的前额上缠绕着眼镜蛇的金冠饰。那蛇的眼睛闪着绿宝石的光，红宝石做的三叉舌吐着信子。啊，你那泛着银光的黑纱紧身衣被一条用黑色珍珠点缀的不祥的彩虹色围巾包裹着。你那微微隆起的阴部已剃光了阴毛，为了在你情人们的眼里像雕像那样、以全裸的姿态出现！你的两个乳头已经被你那个来自马拉巴尔的女奴用毛刷刷上了与你口红相同的胭脂红，犹如伤口般诱人！

罗丹现在急促地喘气。他长期禁欲，一生都在梦想权势，这些只会助长他无法控制的欲望。面对这个美丽的不知羞耻的女王，面对这个有着一双魔鬼般黑色眼睛、肩膀溜圆，秀发散发着芳香，肌肤柔软白皙的女人，罗丹沉浸在对未知的爱抚与难以言状的快感的渴望之中，他的肉体在颤抖，像森林之神在凝视映现在水中的赤裸仙女的倒影，这水已经要了那喀索斯的命。在逆光下，我猜测他激动得难以自控地咧嘴奸笑，他像被美杜莎石化了似的呆呆发怔，受到压抑而日薄西山的男性激情化成了一尊石像。淫欲之火折磨着他，拧绞着他的肉体，正如瞄准了拉满的弓弦，紧绷得随时就要折断。

突然他倒在了地上，在这一幻象面前爬行，他的手像爪子一样伸向前方乞求一口长生不老水。

“啊，”他嘶哑地喘着气，“啊，你是多么美丽，啊，你张开丰满的红唇时露出小母狼的小牙齿在闪闪发光……啊，你那双碧绿色的大眼睛一会儿炯炯有神，一会儿暗淡无光。啊，享乐的魔鬼。”

这个可怜的人说的对，你现在扭动被浅蓝色牛仔裤紧裹的臀部，发狂地用耻骨推动弹子球桌。

“啊，幻觉，”罗丹说，“你会属于我的，哪怕只有一瞬间，给一生为嫉妒之神效力的人片刻的欢愉，用刹那的纵欲慰藉永恒的欲火，这欲火是你的幻象现在在我身上点燃起来的。我求求你，用你的双唇轻轻触舔一下我的面颊，你是安提诺乌斯，你是抹大拉的马利亚，你是被迷醉弄得神魂颠倒的圣女，你是我虚伪地崇拜贞女面

貌时的贪欲对象，啊，圣母，你娟美如太阳，皎洁如月亮，这不，我否定上帝，否定诸圣，还有罗马教皇，我还要否定罗耀拉，否定我为社团许下的罪恶誓言，我只恳求一个吻，我死而无憾。”

他用麻木僵硬的膝盖跪着又向前爬行了一步，把僧袍撩到了腰部，手进一步伸向这难以企及的幸福。突然他向后倒了下去，眼睛似要从眼窝中跳出，猛烈的痉挛使他的面部线条产生了非人的震颤，就如同伏打电池作用于死尸面孔的那种震动。泛蓝的口沫染得他的口唇发紫，从他的口中发出了咝咝的响声和哽咽声，如同狂犬病病人发出的声音，因为当这种可怕的疾病，即男子淫狂达到阵发性阶段时，是对淫欲的惩罚，有着与狂犬病相同的症候。

最后的时刻到了，罗丹爆发出无意义的笑声。他昏倒在地上，一动不动，如死尸般僵冷。

转瞬间，他变成了疯子，负罪而死。

我仅仅把他的躯体推向活板门，小心翼翼地推，避免这最后一个敌人油腻的僧袍玷污我上了鞋油的尖长翘头鞋。

不需要卢恰诺举起那杀人的刀了，但是杀手难以控制自己的行为，他不由自主地重复着杀人的动作。他大笑着用刀捅向已无生命的尸体。

现在，我同你一起走到活板门的边缘，我抚摸着你的项颈，而你俯身欣赏那场面，我对你说：“我难以企及的爱，你满意你的惊险经历吗？”

正当你淫荡地奸笑着表示满意并将口水滴到了空洞里时，我不知不觉地将手指捏紧，你在干什么，亲爱的，什么也不干，索菲亚，我要杀了你，现在我已是朱塞佩·　巴尔萨莫，我不再需要你了。

阿尔康的情人死了，她掉进了水里。卢恰诺又捅了一刀，验证我那无情之手做出的判决，我对他说，“现在你可以上来了，我的心腹，我的罪恶灵魂。”他上来时背对着我，我用锋利的三刃尖刀刺入他的肩胛骨，这样的刺法几乎不留刀痕。他也掉下去了，我关闭了活板门，结束了，我离开了那间陋室，此时八具尸体沿着只有我知晓的地下通道漂浮，流向沙特莱。

我又回到了圣奥诺雷市郊我那间小公寓里，我照了照镜子。我对自己说，现在我就是“世界之王”。我从中空的塔尖上统治世界。有时候我的权势使我头昏目眩。我是掌控能量的大师。我沉醉于权势。

唉，人生的复仇总会到来。几个月之后，在托玛尔古堡最深处的地下室里，我作为地下潮流秘密的主人、三十六个隐形者的六个圣地的僭主、最后的圣殿骑士中的最后一人和所有“最高未知者”中的“最高未知者”，我要娶切奇莉娅为妻，她是一个有着冰冷眼睛的两性人，现在没有任何东西能把我同她分开了。自从她被一个吹萨克斯管的人从我身边夺走之后，我花了几个世纪又找到了她。现在她在长凳的靠背上摇摇晃晃地行走，金发碧眼，在她那薄得透明的轻纱下还有什么，我不得而知。

小教堂像是从岩石中挖掘出来似的，祭坛上方有一幅令人不安的画，描绘了在地狱深处对罪犯施行酷刑的情景。一些戴风帽的僧侣阴郁地列队行进，可我并未感到不安，伊比里亚的幻想使我着迷……

但是—— 太可怕了！—— 画布被掀起来了，在它背后，即在阿奇姆博多的杰作后面，出现了另一个小教堂，和我先前在的那个小教堂颇为相似，切奇莉娅跪在祭坛前面，在她旁边—— 我的前额挂满了冰冷的汗珠，我的头发根根直立—— 我看到谁在嘲讽地炫耀他的伤疤？另一个真正的朱塞佩· 巴尔萨莫，他被人从圣莱奥的牢房里放出来了！

而我呢？这时，僧侣中的长者掀开了风帽，我认出了卢恰诺的可怕微笑，天晓得他是如何从我的尖刀下逃脱的，下水道的混浊泥血本应将他的尸体载到海洋寂静的深处，现在他却倒向渴望向我复仇的敌人一边。

僧侣们纷纷脱掉了僧袍，显露出隐藏着的甲胄，在雪白的斗篷上绣有鲜红色的十字，闪闪发光。他们是普罗万的圣殿骑士！

他们抓住了我，迫使我转过头去，在我后面出现了一个刽子手，还带着两个畸形的助手，我在一个类似权杖的东西前面被压弯了腰，被打上烙印，作为狱卒永恒的战利品献祭。巴风特臭名昭著的微笑永远印刻在我的肩膀上—— 现在我明白了，他们就是为了

让我能够取代圣莱奥的巴尔萨莫，换句话说，重新占有自古以来指定给我的那个位置。

但是有人会认出我来的，我对自己说，因为大家现在都认为我就是他，即那个罪人，会有人向我伸出援助之手——　至少我的同谋——　　不可能把一个囚犯掉包而不被任何人发觉，现在已不再是“铁面人”的年代了……太天真了！刹那间我明白了，刽子手将我的头按在一个铜盆上，从盆中逸出淡绿色的蒸汽……硫酸盐！

他们用一块布蒙住我的眼睛，将我的脸按到那毁容的液体上，一阵刀割般难以忍受的疼痛，只一瞬间，我的面颊、鼻子、口唇和下巴的皮肤皱缩成团，脱皮掉屑，当我被揪着头发提起来时，我的面孔已无法辨认了，成了一个脊髓痨病、天花病患者的形象，一个难以名状的什么都不是的样子，一首为厌恶高唱的赞歌。我将回到牢房，就像很多被重新抓回的逃犯，他们勇敢地将自己毁容，妄想逃脱追捕。

啊，我发出了失败的喊声，用小说家的话来讲，从我那被腐蚀的口唇中说出的话，发出的叹息声，是一种希望的呐喊：赎救！

但赎救从何说起呢，老探险家，你对此很明白，你不应梦想成为一个主角！你已得到惩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你羞辱了幻想的作家，现在——你看——你书写，用机器当遁词。你幻想自己是一个旁观者，因为你在屏幕上阅读，就好像那些字句是别人写的，但是你已落入陷阱了，所以你努力在沙盘上留下痕迹。你竟敢改变世界传奇故事的原文，那么世界传奇故事就将你扯进它的那些阴谋之中，把你紧紧地缠绕在让你无奈的纠葛之中。

七海吉姆，还不如留在你那些岛屿上呢，她会认为你已经死了。

九八

国家社会主义德意志劳工党不能容忍秘密会社的存在，因为它本身就是秘密会社，它有大首领，有自己的种族主义教义、习俗和入会仪式。

勒内·阿洛《纳粹神秘学探源》

巴黎，格拉塞出版社，一九六九年，第二一四页

我认为正是在这一时期，阿列埃逃脱了我们的控制。贝尔勃以极为冷漠的语气做出这样的表述。我再一次将此归咎于他的嫉妒。阿列埃对洛伦扎施加的影响不声不响地困扰着他，他大声疾呼并讥笑阿列埃对加拉蒙施加的影响。

这也许还是我们的过错。阿列埃对加拉蒙的诱惑大约始于一年前，从皮埃蒙特的炼金术盛宴那天起。加拉蒙将自费作者的档案交给了他，希望他识别需要激励的新受害者，充实“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的目录，他此后做出每一项决策之前都要征询他的意见，当然每月都会给他开出酬金支票。古德龙，这位在通向走廊尽头的马努齐奥出版社那安逸王国玻璃门的那一边完成定期调研的人，不时以关切的口气对我们说，阿列埃实际上已经进驻格拉齐亚女士的办公室，他叫她听写书信，在加拉蒙办公室引荐来访者，总之——说到此处，恼恨使古德龙略去了更多元音——他以老板自居。我们真该想想，为什么阿列埃花那么多时间翻阅马努齐奥出版社的通讯录。他有足够的时间找出有潜力的自费作者，挑动他们成为“揭开面纱的伊希斯”的新作者。然而他在继续不断地写信、联系和召见他们。我们归根到底是在鼓励他自行其是。

这种情况并没有使贝尔勃不高兴。阿列埃去瓜尔迪侯爵街越频繁，就意味着他来辛切罗·雷纳托街越稀少。所以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某些时候突然闯入——对洛伦扎的闯入，贝尔勃越来越表现出哀婉动人的容光焕发，现在他毫不掩饰自己的激动——因“西莫内”突然来到而形成的尴尬场面的可能性就愈小。

这对我也并无不妥，现在我已经对“揭开面纱的伊希斯”失去了兴趣，却愈加沉湎于我的魔法史。我认为已经从魔鬼作者那里学到了我能够学到的一切，就让阿列埃去负责同新作者的联系（和签订合同）。

迪奥塔莱维也不会不高兴，似乎世界对他而言越来越不重要。现在回过头来想想，他消瘦得令人担忧，有好几次我在办公室看见他低头看书稿，眼睛无神，笔快要从手中掉下去了。他不是昏昏入睡，而是过度劳累精疲力竭了。

我们接受阿列埃越来越少露面，把未采用的稿件还给我们就在走廊里消失了，还有另一个原因。实际上，我们不想让他听到我们的谈话。如果有人问我们为什么，我们或许会说我们这么做是出于羞愧，或者出

于体贴，因为我们正在拙劣地模仿他在某种程度上信奉的玄学。事实上，我们如此对待他是出于不信任，我们像所有知道自己掌握秘密的人那样逐渐抱有一种自然的保留态度，我们不知不觉地把阿列埃归到世俗的人群中去，因为我们慢慢地越来越认真地了解我们所发明的东西了。另一方面，正如迪奥塔莱维心情好时说的，现在我们有了一个真的圣日耳曼，就不知道拿假的圣日耳曼怎么办了。

阿列埃似乎对我们的保留态度并不介意。他向我们彬彬有礼地道别后悄然离去。这种风度现在已接近傲慢了。

一个星期一的早晨，我很晚才到办公室，贝尔勃急着要我去见他，还叫上了迪奥塔莱维。“大新闻。”他说。他正要开始讲话，洛伦扎来了。贝尔勃既为她的到来感到喜悦，又急于告诉我们他的新发现。我们旋即又听到有人敲门，阿列埃出现了：“我不愿打扰你们，别站起来。我没有权利打扰这么庄严的聚会。我只提醒最亲爱的洛伦扎，我在加拉蒙先生那里。我只希望中午召唤她去我的办公室喝杯雪利酒。”

去他的办公室。那次贝尔勃失态了，至少在他而言是失态了。他等阿列埃出去后，咬牙切齿地说：“拔掉塞子 。”

还在一旁欢欢喜喜挤眉弄眼的洛伦扎问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这是都灵方言。意思是打开你的塞子。或者客气一点的话，那就是愿您打开塞子。面对一个高傲的人，可以假想他由于自己的不谦逊而使身体膨胀，同样可以设想那种自以为是之所以能够维系他那发胖身躯的生命，只是因为在他的肛门括约肌中插了一个塞子，阻止了符合空气静力学的全部尊严解体。因此邀请主体拔掉塞子，他就必然不可逆转地泄气变软，而且通常会伴有刺耳的哨声，外部的皮囊缩小，变得可怜巴巴，成为古老庄严的无血无肉的鬼样子。”

“我没有想到你如此粗俗。”

“现在你知道了。”

洛伦扎假装气鼓鼓地出去了。我知道贝尔勃更难过：真的大吵一架或许会使他平静下来，但是刚上演的这一幕坏情绪让他不由想到，洛伦扎身上经常表现的这种热情似乎是在演戏。

我认为他正是因此立即果断地说：“我们继续。”他是想说，我们继续完成“计划”，让我们认真地工作吧。

“我不想干了，”迪奥塔莱维说，“我身体不舒服。我这里痛，”他触摸了一下胃部，“我想可能是胃炎。”

“说什么呀，”贝尔勃对他说，“我就没有胃炎，为什么你得了胃炎，是矿泉水吗？”

“可能是吧，”迪奥塔莱维勉强地笑着说，“昨晚我喝得太多了。我一般习惯喝弗乌吉牌矿泉水，昨晚却喝了圣佩雷格里诺牌矿泉水。”

“那么你得注意了，过量饮水会置你于死地的。不过，我们还是继续吧，因为我急着要告诉你们，已经憋了两天了。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多世纪以来，三十六个隐形者没能确定地图的形状。约翰·迪弄错了，地图需重新编绘。我们生活在一个中空的地球上，地球表面包裹着我们。希特勒早就懂得了这一点。”

九九

> 纳粹主义是在魔法精神掌握了物质进步的操纵杠时诞生的。列宁说共产主义是社会主义加电气化。在一定意义上讲，希特勒主义是盖农 (56) 主义加上装甲师。
>
> 保韦尔斯和贝尔吉耶《魔法师的早晨》
>
> 巴黎，伽里玛出版社，一九六〇年，2，Ⅶ

贝尔勃成功地把希特勒也放到“计划”里去了。“全都是白纸黑字。已经证实，纳粹主义的奠基者同条顿的新圣殿骑士有关。”

“天衣无缝。”

“我并不是在杜撰，卡索邦，这次确实不是虚构！”

“别紧张，我们什么时候杜撰过？我们从来都是从客观资料出发的，反正都是众所周知的消息。”

“这次也是如此。一九一二年诞生了‘北日耳曼’组织，它支持雅利安哲学，或者说一种宣扬雅利安人优越性的哲学。一九一八年，一个叫冯·泽博腾多尔夫的男爵创建了一个分支机构叫图勒协会，是一个秘密会社，‘严规礼仪派’的第无数个变形，但具有明显的种族主义、泛日耳曼和新雅利安主义的倾向。一九三三年这个泽博腾多尔夫写的东西日后为

希特勒发扬光大。另一方面，正是在图勒协会的圈子里出现了卐字。那么谁立即投靠图勒呢？鲁道夫·赫斯，他是希特勒罪恶的灵魂！还有罗森贝格！包括希特勒本人！另外，你们还可以从报纸上看到赫斯在柏林的斯潘道监狱中，直到今天还在从事秘传学研究。冯·泽博腾多尔夫在一九二四年写了一本关于炼金术的小册子。他写道，原子聚变的初期实验显示了‘伟业’的真相。他还写了本关于玫瑰十字会的小说！另外，他还主办了一本星相学杂志《星相学评论》，特雷弗－罗珀写道，纳粹分子的各级人物，以希特勒为首，在未做星占预测之前是不会做出任何行动的。一九四三年，他们好像咨询了一伙通灵者，想发现墨索里尼被关在何处。总之，整个纳粹领导集团同条顿新隐秘学派联系密切。”

贝尔勃似乎已经忘了同洛伦扎的不快，我顺着他，快马加鞭地重构历史。“事实上，我们可以认为从这个角度看，希特勒的力量在于他能煽动群众。从外形上看他像只癞蛤蟆，说话声音很刺耳，他是如何使人们疯狂的呢？他一定有通灵的本领。很可能他接受过他们那里的某些德鲁伊特的指导，懂得去同地下潮流打交道。他也是个插头，生物性的糙石巨柱。他在纽伦堡体育场将地下潮流的能量传输给他的追随者。有一阵，他得逞了，但后来电池的电耗尽了。”

一〇〇

我向全世界宣告：地球是空心的，里面可以居住，它包含一定数量的同心固体球。一个套着一个，它的两极在一个十二度或十六度的范围内敞开着。

陆军上尉J·克利夫斯·赛姆斯，一八一八年四月十日引自斯普拉圭·德·坎普与莱的《在地面的那一边》

纽约，莱因哈特出版社，一九五二年，X

“我很高兴，卡索邦，您在纯粹中找到了准确的直觉。希特勒真正唯一的执念就是地下潮流。希特勒接受地球是空心的理论，即‘地球空洞说’。”

“孩子们，我要走了，我有胃炎。”迪奥塔莱维说。

“等一等，现在就要到精彩之处了。地球是空心的：我们并非居住在外面，居住在那凸起的地球外壳上，而是居住在里面，居住在里面凹

陷的表面上。我们以为的那个天空是一些闪光的气团，这种气体充塞着地球内部。所有天文学的量度都得重新审视。天空不是无穷尽的，它是有限的。太阳尽管存在，却没有看上去那么大。是地球中心直径为三十厘米的一个微粒。对此，古希腊人早已猜到了。”

“这是你凭空虚构的。”迪奥塔莱维有气无力地说。

“编造这个的真不是我！这个想法十九世纪初期由美国一个叫赛姆斯的人提出。后来在十九世纪末，另一个叫特德的美国人在炼金术试验和阅读《以赛亚书》的基础上，再次提出这一想法，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该理论被一个德国人加以完善，他叫什么来着，他甚至创建了‘地球空洞说’运动。希特勒和他的追随者发现地球空洞说同他们的原则完全相符，甚至——据说——V1导弹发射失误，正是因为他们是根据凹平面、而不是凸平面的假想来计算弹道。希特勒现在已经确信，‘世界之王’就是他，纳粹参谋部就是‘最高未知者’。那么‘世界之王’住在何方？在里面，在地下，不是在外面。从这一假设出发，希特勒决心彻底推翻所有的研究顺序、终级地图的概念和解释傅科摆的方式！必须把六个团组聚齐并且都得从头开始。你们想一想希特勒的征服逻辑吧……第一个占领的是格但斯克市，以便将条顿组的传统地盘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然后是夺取巴黎，控制傅科摆和埃菲尔铁塔，同秘密共治团伙接触，把他们安插到维希政府里去。随后他确保了事实上为同谋者的葡萄牙团组保持中立。第四个目标很明显是英国，但我们知道，那不是容易的事。在此期间，他进军非洲，企图到达巴勒斯坦，但是没有如愿以偿。那时他又瞄准保罗派的领土，入侵巴尔干和俄国。当他自以为已经把‘计划’的六分之四拿到手的时候，就秘密派遣赫斯去英国提议结盟。由于培根派不落入这个圈套，他灵机一动：手中掌握秘密最重要部分的人只能是永远的敌人，即犹太人。不必到耶路撒冷去找他们，在那里他们已经为数很少了。耶路撒冷团组的密文片断事实上不在巴勒斯坦，而是在散居在外的犹太人手里。这就清楚地解释了犹太人大屠杀。”

“求你了，”迪奥塔莱维说，“现在我们有点夸大其词了，我的肚子痛，我先走了。”

“看在老天的分上，等一下，当圣殿骑士把萨拉森人开膛破肚时，你还感到好玩，因为已经过去了很长时间，现在你却讲究起了小知识分子的道德主义。我们正在重现历史，没有什么会使我们恐惧。”

我们让他继续讲下去，被他的激情征服了。

“在对犹太人实施的种族灭绝大屠杀中最震撼人心的是其过程之长，先是关进集中营，让他们挨饥受饿，然后把他们的衣服剥光，接着是淋浴，然后是将堆积成山的尸体小心地保存下来，将衣物登记存档，清点统计个人财产……如果只是屠杀，那么这就不是一种合乎情理的过程。要合乎情理就只能是在寻找一段密文，那几百万人中有三十六个隐形人中的耶路撒冷派代表，他在衣服的夹层里、在口中、在文身中保存着那段密文……只有‘计划’才能解释种族灭绝大屠杀令人费解的官僚主义！希特勒在犹太人身上寻找启示，寻求使他能借助傅科摆准确定位的那个点，在空心地球凹形拱顶下的那个点上，地下潮流纵横交错——你们看看概念多么完美，它们就在这个点上同天上的潮流趋同了，空心地球的理论因此可以说将千年来的赫耳墨斯主义直觉具体化了：在地下的和在天上的是一样的！‘神秘点’同‘地心’是重合的。秘密的星宿图就是阿加尔塔地下通道的秘密地图，天堂与地狱不再有区别，圣杯，‘被流放的石头’就是‘天上来的石头’，就是说，‘哲人石’像天空的外壳、界线、极限、地狱之神的子宫一样应运而生！等到希特勒辨认出这个点的时候，在空心地球的中心，也就是天空的完美中心，他将成为世界的主人，是因种族之权而称王的世界主人。这就是为什么直到最后一刻，他在地下掩体的深处，还想着要确定‘神秘点’。”

“够了，”迪奥塔莱维说，“我现在真的感到不舒服，我很痛。”

“他是真的疼痛，不是思想上的争议。”我说。

贝尔勃好像直到此时才明白。他关心地站起来扶着靠在桌子旁好像快要昏过去的朋友。“对不起，亲爱的，我讲得太入神了。你不是因为我讲的那些东西而感到难受吧？我们在一起开玩笑有二十多年了吧，不是吗？不过你是真的不舒服，可能就是胃炎。你看，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服一片氢氧化镁药片就好了。还要一个热水袋。来，我送你回家，不过最好还是请大夫来检查一下身体。”

迪奥塔莱维说，他可以自己坐出租车回家，他还没有到垂死的阶段。他要躺下来。他答应会立即请医生。他不是因贝尔勃讲的故事而震惊生病，他前一天晚上就有点不适。贝尔勃好像这才减轻了一点思想负担，送他上了出租车。

他回来后仍放心不下：“现在回想一下，那孩子几个星期来脸色都很不好。他眼圈发黑……但有什么办法呐，忍着吧，我肝硬化已经十年

了，我早该死了，但看我现在不是还在这里么，他生活得像苦行僧却生了胃炎，而且可能更糟，我看是胃溃疡。让‘计划’见鬼去吧。我们大家都在过着疯子的生活。”

“但依我看，服一片氢氧化镁药片就好了。”我说。

“我也对他说了。不过，如果他焐一个热水袋更好些。但愿他能做出理性判断。”

一〇一

从事喀巴拉的人……如果行为有误，或者没有涤罪，他将被阿撒泻勒吞噬。

皮科·德拉·米兰多拉《魔法结论》

迪奥塔莱维生病是在十一月末。我们第二天在办公室里等他，他给我们打电话称他住院了。医生说他的病症并不严重，但最好做些检查。

贝尔勃与我都认为他的病与“计划”有关，也许我们做得有点过火了。我们对彼此并未明言，虽然知道这么想不理智，但还是感到愧疚。我第二次感到我是贝尔勃的同谋：以前我们一起保持了沉默（对德·安杰里斯），这次我们——一起——又说得太多了。感到愧疚是不理智的——那时我们确信这一点——但是我们还是摆脱不了不自在的感觉。就这样，我们有一个多月没有谈论“计划”。

两星期之后，迪奥塔莱维又露面了，他以从容不迫的口气对我们说他向加拉蒙请了一段时间的病假。医生建议他进行治疗，他没有对我们多说，只说了他每隔两三天去医院一次，治疗会使他的身体变弱。我不知道他还能虚弱到什么程度：他现在的脸色同头发的颜色相差无几。“你们不要再编那些故事了，”他说，“有损健康，正如你们看到的。这是玫瑰十字会的报复。”

“不要担心，”贝尔勃面带微笑地对他说，“我们会好好教训玫瑰十字会会员，他们就不会打扰你了。轻而易举。”他把指头捏得格格发响。

治疗一直延续到新年之初。我一头钻入了对魔法史的研究——真正的严肃的魔法史。我对自己说，不是我们的那种。加拉蒙每天至少来我

们这里一次，询问迪奥塔莱维的情况。“先生们，我拜托你们，如果有任何需要，我是说，产生了任何的问题，有任何的情况，如果我和出版社能够为我们这位精明能干的朋友做点事情的话，都要告诉我。他对我来说就如同我的孩子，甚至可以说，像我的兄弟。不管怎样，我们生活在文明的国度里，感谢上苍，不管怎么说，我们享有优越的社会医疗保障。”

阿列埃表现得很关切，他问是哪家医院，他给医院的一位主任，同时也是他的挚友（他说他还是一位自费作者的兄弟，同他关系已十分密切）挂了个电话。这样迪奥塔莱维就能得到特殊关照。

洛伦扎显得很激动。她几乎每天到加拉蒙出版社打听消息。这本应使贝尔勃很高兴，但他把这理解成因为诊断令人担忧。洛伦扎即使在场，对他也不闻不问，因为她不是奔他而来的。

在圣诞节前不久，我偶然听到了一次谈话的片断。她对他说：“我可以向你保证，雪漂亮极了，房间舒适优雅。你想来越野滑雪吗？”我听后得出的结论是他们可能一起去跨年。但在主显节之后，有一天，洛伦扎出现在走廊里，贝尔勃对她说“新年好”，并避开了她的拥抱。

一〇二

从这里出发，我们来到了一个叫米莱斯特莱的地方……据说有一位叫“山中老人”的人居住在山谷环绕的那座最高的山上，还有一堵又高又厚的围墙，足有三十英里长，在山上开凿而成的两个隐蔽的门洞可以进出。

奥多里克·达·波尔德诺内《难解之谜》

孤本，一五一三年，21，第十五页

一月底的一天，我经过瓜尔迪侯爵大街，我的车停在那里，我看到萨隆从马努齐奥出版社出来。“我同我的朋友阿列埃聊了一会儿……”他对我说。朋友？我记得在皮埃蒙特阿列埃并不喜欢他。是萨隆想介入马努齐奥出版社的事务，还是阿列埃想利用他去搭什么桥？

他没有给我时间仔细琢磨，因为他建议我同他喝一杯开胃酒，于是我们来到了皮拉德酒吧。我从未在这一带看见过他，但他向老皮拉德打

招呼，好像他们认识好久了似的。我们落座之后，他问我，我研究魔法史的进展如何。他还知道这个。我就空心地球的理论和贝尔勃引用的泽博腾多尔夫来将他的军。

他笑了。“啊，当然，来你们这儿的疯子真不少呢！关于这个空心地球的故事，我一无所知。至于冯·泽博腾多尔夫，嗯，那是一个怪人……他将一些对德国人民来说简直是自杀的思想灌输到希姆莱和他同伙的头脑中去了。”

“什么思想？”

“东方的幻想。那个人提防犹太人，却对阿拉伯人和土耳其人五体投地。您知道吗？在希姆莱的写字台上除了摆放着《我的奋斗》之外，还总是摆着一本《古兰经》。泽博腾多尔夫年轻时迷上了土耳其的不晓得什么秘密会社，并开始研究伊斯兰教义。他嘴上叫着我的‘元首’，心里想的却是‘山中老人’。当大家一起创建纳粹党卫军时，他们想的是类似阿萨辛派的组织……你可以想想为什么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德国和土耳其结成了联盟……”

“不过，您是如何知道这些事情的？”

“我想我已告诉过您，我那可怜的爸爸曾在俄国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工作过。好吧，我记得在那些年代里，沙皇的警察对阿萨辛派忧心忡忡，我想拉奇科夫斯基首先看出了这一点……后来，他们放弃了那条线索，因为如果牵扯阿萨辛派，就不能再牵扯犹太人，可那时犹太人才是危险分子。向来如此。犹太人返回巴勒斯坦，迫使其他人从洞穴中走出来。不过，我们讲述的历史混乱不清，让我们就此止步吧。”

他似乎后悔说得太多，于是匆匆告辞了。不过，也可能发生了其他事。在发生了所有这一切之后，我现在相信我不是做梦，但是那一天我以为我产生了幻觉，因为当我目送萨隆离开酒吧时，我好像看见他在一个街角会见了一个长着东方面孔的人。

不管怎样，萨隆对我说的足以使我的想象再次处于亢奋状态。“山中老人”和阿萨辛派对我来说并不陌生：我在论文中已提到过，圣殿骑士曾被指控与他们勾结。我们怎么没有早点想到呢？

于是，我又开动了脑筋，首先是动用手指尖，翻阅旧卡片时，有一个闪念无比强烈，让我激动不已。

一天早晨，我兴冲冲地来到贝尔勃的办公室：“他们全都弄错了。

我们也全都弄错了。”

“不要急，卡索邦，谁？啊，我的天哪，‘计划’。”他迟疑了一下，“您知道吗？迪奥塔莱维的情况很不好。他什么也没有说，我给医院打了电话，他们不愿告诉我具体情况，因为我不是他的亲属——他没有什么亲属，那么谁来照顾他呢？我不喜欢他们的这种缄默。他们说有一个良性肿瘤，但光治疗还不够，最好彻底住院个把月，也许需要动个小手术……总之，那些人没有把全部情况告诉我，这一切让我忧心忡忡。”

我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我假装翻阅一些东西，想使他忘记我进来时那种兴高采烈的劲头。但是贝尔勃按捺不住，就像一个赌徒看到别人突然向他亮出了一副牌似的。“见鬼去吧，”他说，“不幸的是人生在继续。您说吧。”

“他们全弄错了。我们也全弄错了，或者说几乎全错了。好吧：希特勒对犹太人做了那么多坏事，但他一事无成。大半个世界的神秘学者多世纪以来就一直学习希伯来文，从各个方面研究喀巴拉，但最多也只搞出了星占学，为什么？”

“唉……那是因为耶路撒冷团组掌握的密文还藏在某个地方。另一方面，保罗派团组的密文也还未出现，至少据我们所知……”

“这是来自阿列埃的答案，不是我们的。我有个更好的答案。犹太人与此无关。”

“什么意思？”

“犹太人同‘计划’没有关系。他们不可能进入‘计划’。我们试想一下圣殿骑士的情况，先是在耶路撒冷，后来在欧洲的各个统率部。法国骑士同德国骑士、葡萄牙骑士、西班牙骑士、意大利骑士、英国骑士会晤。大家都与拜占庭地区保持联系，尤其同对手，即土耳其人进行较量。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他们同土耳其既斗争又打交道。在战场上是力量的较量，而在同等级别的贵族之间则联系紧密。在那个年代生活在巴勒斯坦的犹太人是什么人呢？他们在宗教上和种族上是少数民族，受阿拉伯人宽待和尊重，阿拉伯人以仁爱宽宏的态度善待他们，而基督徒却相反，因为不要忘记，在各次十字军东征的过程中，他们是用劫掠犹太人居住区和大屠杀开路的。我们难道认为自知劣迹斑斑的圣殿骑士会同犹太人交换秘密情报吗？永远不会。在欧洲各统率部里犹太人都是以放高利贷者的身份出现的，他们被人蔑视、被人利用、不受信任。在这里

我们谈论的是骑士之间的关系，我们正在编造一个有关精神骑士的计划，我们能够想象普罗万的圣殿骑士介入二等公民的事务中去吗？永远不会。”

“然而文艺复兴时的所有魔法学都在研究学习喀巴拉……”

“那是必然的，人们当时已接近第三次会晤，他们咬牙忍耐，在寻求捷径，希伯来文看上去既神圣又神秘，喀巴拉信徒为谋私利，各自为政，分散在世界各地的三十六个隐形者脑袋中想的却是，一种难以理解的文字说不定掩盖了某些秘密。正如皮科·德拉·米兰多拉后来说的那样：nulla nomina，ut significativa et in quantum nomina sunt，in magico opere virtutem habere non possunt，nisi sint Hebraica. (57) 怎么样？皮科·德拉·米兰多拉是个笨蛋。”

“瞧您说的！”

“另外，他作为意大利人是被排斥在‘计划’之外的。他知道些什么呢？对扑向错误线索的各种阿格里帕、罗依希林和其他人来说，更为不妙。我们重新构编历史时跟错了线索，明白吗？我们让钻研喀巴拉的迪奥塔莱维影响了。迪奥塔莱维宣扬喀巴拉，我们就把犹太人纳入‘计划’中去了。如果迪奥塔莱维研究中国文化，我们也要把中国人纳入‘计划’中去吗？”

“或许会。”

“或许不会。但没什么好气急败坏的，我们所有人都走错路了。所有人，可说是从波斯特尔往后的人都犯了错误。在普罗万之后的两百年，他们确信，第六个团组就是耶路撒冷派。事实并非如此。”

“不过，对不起，卡索邦，是我们修改了阿尔登蒂的解释，我们说过在石头上会晤不是在巨石阵，而是在奥马尔清真寺的石头上。”

“那我们原先弄错了。还有别的石头。我们应当想到一个建立在石头上的地方，在山上，在岩石上，山嘴上，悬崖绝壁上……第六团组在阿拉穆特要塞上等待着。”

一〇三

凯洛斯现身了，他手中握着象征王权的权杖，他把它交给

了第一个创造出来的神，神接过权杖后说：“你的秘密名字将有三十六个字母。”

哈桑·伊本·萨巴哈，Sargoẕ ăst-i Sayyid-nā

我完成了我那部分华美乐章，现在我应做出一些解释。我在随后的几天里做出详尽的资料翔实的说明，当时我在皮拉德的小桌子上向贝尔勃展示一个又一个证据，他听着听着，眼神越来越迷惘，用烟头点燃下一根香烟，一根接一根地抽，每隔五分钟便向后伸出臂膀，杯子见底，只剩冰块，皮拉德连忙给他斟上，无需等待他吩咐。

第一批资料来源就是关于圣殿骑士的最初描述，从斯特拉斯堡的热拉尔到儒安维尔。圣殿骑士同阿萨辛派的“山中老人”有过冲突，但更多的是结成神秘的联盟。

这段历史自然更复杂，它开始于穆罕默德死后，在正统法的拥护者逊尼派教徒与被窃取了继承权的阿里——先知的女婿，法蒂玛的丈夫——的支持者之间发生了分裂。阿里的支持者——他们自称shi'a，即追随者——建立了伊斯兰分支什叶派。它遵循一种神秘主义教义，认为启示的延续性不在于依据传统重新思考先知的话，而在于伊玛目本人，他是主宰、首领、神性的显现，是神显的现实，是“世界之王”。

在伊斯兰的这个派系里发生了什么事呢？它渐渐地被地中海地区所有秘传教义渗透，从摩尼教派到诺斯替教派，从新柏拉图主义到古伊朗的神秘主义，它还遭到了我们多年来一直跟踪其发展的所有启示的渗透。这段历史很长，我们难以把它理清，特别是各位阿拉伯作者和主角都有极长的名字，最严肃的文章也都用区分同音字的符号转写，而到深夜我们就再也无法分辨阿布·阿卜杜拉·穆罕默德·本·阿里·伊本·拉扎姆·阿德·塔伊阿勒·库菲、阿布·穆罕默德·奥卜杜拉、阿布·穆丁·纳西尔·伊本·霍斯劳·马瓦兹·库巴迪安尼（我想，一个阿拉伯人在区分以下这些名字时，同样也会感到一头雾水：亚里士多德、亚里士多塞诺斯、阿里斯塔尔科、阿里斯蒂德、阿那克西曼德、阿那克西美尼、阿那克萨哥拉、阿那克里翁、阿纳卡西斯）。

但有一事确定无疑。什叶派分成两个分支，一支叫十二伊玛目派，它等待隐遁的伊玛目，另一分支叫伊斯玛仪派，它诞生于开罗的法蒂玛王朝，后来因各种事件，由一个很有魅力而又凶残的神秘人物哈桑·萨巴赫推动改革落足波斯。哈桑在那里建立了自己的中心，在里海的西南

地区，在阿拉穆特要塞，在“鹰巢”，打造难以攻克的宝座。

哈桑周围全是随从，他们对他极为忠诚，不惜为他牺牲自己，他利用他们完成政治刺杀任务，他们就是秘密圣战的工具。他们后来有了一个著名到可悲地步的名字“刺客”——现在这并非一个好名字，但在那时，对他们来说光彩荣耀，是僧侣战士的标志，同圣殿骑士团极为相似，两者都随时准备为信仰而死。他们就是精神骑士。

阿拉穆特要塞或城堡就是“石头”。它建在高耸入云的山脊上，山脊长约四百米，有些地方只有几步宽，最宽的地方也只有三十米左右，从阿塞拜疆远远望去就好像是天然壁垒，在太阳照射下闪耀着白色光芒，在傍晚日落时的晚霞映照下又略呈蓝色，在黎明时分显出灰白色，太阳一出就是血红一片了，在一些日子里隐约消逝在云雾之中，或者像闪电般发着光。沿着它的上脊可以勉强分辨出一个模糊的人工四角形尖塔，从下面看去就像是一排排岩石利剑向上直插天际数百米，悬于你的身躯之上，惊险万分。最容易走的山坡是由碎石泥石流形成的滑坡，可就连当今的考古学家也难以攀登上去，在那个年代，可以沿着一些秘密阶梯攀登，就像是在岩石上啃咬出的螺旋式阶梯，如同削一个化石苹果似的。所以只要安插一个弓箭手，就“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了。它坚不可摧，高得使人头晕目眩，如同置身于另一个世界。阿拉穆特，就是阿萨辛派之山。只有驾雄鹰才能飞到那里。

哈桑在那里统治称王，人们称他的继任者为“山中老人”，其中首先就是名声不佳的锡南。

哈桑发明了一种统治技巧，用于对付自己人和敌人。他对敌人宣称，如果他们不屈从于他的意愿，他就会杀死他们。没人能逃脱阿萨辛派的手掌心。当十字军还在忙于征服耶路撒冷时，苏丹首相尼扎姆·穆勒克乘坐驮轿在去他妻子家的途中，被一个乔装打扮成穆斯林托钵僧靠近他的杀手用刀刺死。霍姆斯的总督走出他的城堡去做星期五礼拜时，由一小队武装到牙齿的士兵护卫，但即使如此，他也被“山中老人”派来的杀手刺死。

锡南决定杀害基督徒蒙费拉的康拉德侯爵，他指使两名手下混入异教徒中，模仿他们的习惯和语言，进行艰苦的准备。这两个人乔装打扮成僧侣，当推罗的基督教主教为这位浑然不知危险临近的侯爵举行宴会时，两个刺客扑向了他，把他刺伤了。一个刺客被卫士当场击毙，另一个刺客躲在一个教堂里，等待运送伤者时，再发起袭击，结束了他的生

命，然后自杀，到天国里享真福。

逊尼派的阿拉伯历史编纂者，后来还有基督教的编年史学者——从波代诺内的奥多里克到马可·波罗——说“山中老人”发现了一种残酷的方法，能使他们的骑士极为忠诚不惜牺牲生命，成为战无不胜的战争机器。“山中老人”在这些人青春年少时，趁他们熟睡把他们弄到山顶上，给他们提供各种享乐，酒、女人、鲜花、磨灭意志的欢宴。还叫他们吸食印度大麻，使他们成天晕晕乎乎。这个派别的名称就来自大麻一词(58)。当他们再也难以拒绝这虚构天堂的扭曲享乐时，在他们睡着时把他们带到外面去，让他们选择：去杀人，事成后你离开的这个天堂将永远属于你，如果失败了，你就要回到日常的地狱生活中去。

那些被毒品弄得晕头转向的人就屈从于他的意愿，成为牺牲他人的牺牲者，成为被判死刑的杀人犯，成为迫害他人的受害者。

十字军是多么惧怕他们，在没有月光的夜晚在荒漠的西蒙风紧吹时编了很多他们的故事！野兽般凶残的圣殿骑士被明确的殉道意愿折服，是多么的赞赏他们，圣殿骑士同意交纳通行税，同时要求以正式的捐税作为交换，他们是在玩相互让步、同谋共犯、战斗友谊的游戏。在公开的战场上开肠剜肚地厮杀，暗地里却相互迎合奉承，频传神秘的眼神，窃窃私语魔法咒语，炼金术秘法……

从阿萨辛派那里，圣殿骑士学到了神秘的仪式。只是腓力国王的大法官和宗教裁判所的法官胆怯愚昧，无法理解圣殿骑士向十字架吐口水、亲吻臀部、黑猫和对巴风特的崇拜只是在重复其他仪式，而圣殿骑士都是在受了他们从东方学到的吸食印度大麻的影响下完成这一切的。

所以显而易见，“计划”在那里诞生了，它应当诞生在那里：从阿拉穆特人那里，圣殿骑士知道了地下潮流，他们同阿拉穆特人在普罗万会晤，策划了三十六个隐形者的密谋，为此，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旅行到非斯和东方的其他地方，也因此波斯特尔才转向东方，也因此文艺复兴时的魔法师从东方，从埃及——法蒂玛王朝伊斯玛仪派的所在地——输入了为“计划”命名的神灵赫耳墨斯或透特，而搬弄是非的卡廖斯特罗把古埃及的形象作为他那些仪式中的幻魔形象。耶稣会士，没有我们想象中那么荒诞不经的耶稣会士，同善良的基歇尔立即埋头于象形文字、科普特语和其他东方语言的研究，希伯来语只是掩护，是对当时时尚的一种让步。

一〇四

这些文章并非针对凡人……诺斯替教的统觉是专为出类拔萃的人开辟的一条路径……因为据《圣经》的说法：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

卡迈勒·琼布拉特，《日报》专访

一九六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秘密一旦曝光就贬值了，就失去了被玷污的雅致。因此，不要给笨猪戴珍珠项链，不要给蠢驴送玫瑰花。

约翰·瓦伦丁·安德烈亚《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

斯特拉斯堡，策次纳，一六一六年，扉页

另一方面，到哪里去找一个能够在石头上等待六个世纪的人呢？到哪里去找那个在石头上已等待了六个世纪的人呢？当然，阿拉穆特终究是在蒙古人的压力下陷落了，但是伊斯玛仪派在整个东方延续了下来，一方面它同非什叶派的苏非主义混合在一起，另一方面它派生出了可怖的德鲁兹派，最后它还在印度的霍加派中扎根，霍加派是阿迦汗的追随者，离阿加尔塔不远。

但我还发现了其他东西。在法蒂玛王朝统治下，古埃及人的神秘学知识由赫利奥波利斯学院流传下来，在开罗被重新发现，在那里建立了一个科学宫。科学宫！培根的所罗门圣殿从哪里获得了灵感？巴黎国立工艺博物馆的原型是什么样的？

“就是这样，不错，再没有任何疑问了，”贝尔勃得意洋洋地说。然后他又开口，“那喀巴拉信徒呢？”

“这是一个并行不悖的故事。耶路撒冷的拉比们直觉地感到在圣殿骑士与阿萨辛派之间发生了什么事，而西班牙的拉比们对他们为欧洲统率部放高利贷的传说也已有所闻。他们被排除在秘密之外，所以出于民族自尊心，他们决定自己弄清事实真相。我们是神选的子民，怎么能被蒙在鼓里，对这一秘密中的秘密一无所知呢？于是喀巴拉的传统开始了，散居在外的犹太人、主流社会之外的人进行了英勇的尝试，他们在认为自己无所不晓的主宰者和统治者眼皮底下行动。”

“但他们这样做，会让基督徒以为他们真的无所不知。”

“当时，有人干出大蠢事。把伊斯玛仪与以色列混为一谈。”

“所以巴吕埃尔、《纪要》和大屠杀只是弄错辅音的结果。”

“由于皮科·德拉·米兰多拉的过错，六百万犹太人被杀害。”

“或许有其他原因。神选的子民潜心于解释《托拉》，使着了魔似的风气传播开来。另一些人在《托拉》中什么也没有找到，于是伺机报复。人们惧怕那种让他们面对面地正视律法的人。但是为什么阿萨辛派不早点露面呢？”

“贝尔勃！您想想，自从勒班陀战役以来，那个地区消沉到了何等地步。您的泽博腾多尔夫也明白应当到土耳其的穆斯林苦行僧中去找，可是阿拉穆特已不复存在，天晓得那些人躲到哪里去了。他们在等待。现在他们的时刻到来了，伊斯兰领土收复主义重新抬头。把希特勒纳入‘计划’，使我们找到了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一个好理由。将阿拉穆特的阿萨辛派纳入‘计划’，我们就能解释多年来在地中海和波斯湾发生的所有事件。在这里，我们找到了‘特莱斯’（秘密共治公平复兴圣殿骑士团）的位置，这是一个秘密会社，它提出最终重新建立不同信仰的精神骑士会之间的联系。”

“或许它是在鼓动冲突，好浑水摸鱼。很明显。我们修补历史的工作临近尾声。在最高时刻傅科摆也许会揭示出‘世界之脐’就在阿拉穆特？”

“现在我们不要夸大其词。就我个人而言，我或许会让这最后一点成为悬案。”

“像傅科摆。”

“如果您要这么想的话，也可以。不能把脑中闪过的念头都说出来。”

“当然，当然，严谨高于一切。”

那天晚上我只不过为构建了一个美丽的故事而得意。我是一个唯美主义者，利用世界的肉与血创造美。贝尔勃已经是一个信徒了。像所有人一样，不是受了启示，而是退而求其次。

一〇五

智慧蹒跚，言语出轨，神智失控。

卢克莱修《物性论》，III，453

贝尔勃应当就在那几天想弄明白自己到底怎么了。但即使他严肃地分析问题，也没能从已习惯了的困扰中脱身。

而如果是呢？.doc

发明一个“计划”：“计划”给你充足的理由，让你甚至不用为它负责。只要抛出石头，袖手旁观就行。如果真的有一个“计划”，那就不会失败。

你从未拥有过切奇莉娅，因为阿尔康们造就了阿尼巴莱· 康塔拉梅沙和皮奥·　博，他们却连铜管乐器中最容易的乐器也演奏不好。你逃到了对面的小运河帮那里去了，因为旬星饶你一命是为了把你引向另一次大屠杀。脸上带伤疤的人有一个比你的护身符更强大的护身符。

一个“计划”，一个罪人。人类的梦想。An Deus sit. (59) 如果有上帝，就是他的错。

我丢失了方向的那个东西并不是“结局”，而是“开始”。不是要占有的客体，而是占有我的主体。多人同难不觉苦，“神话”还说明什么来着？一倍半的八音节诗句。

谁写下了那种想法，从未有过的最使人平静的想法？什么东西也不能从我的头脑中把这种想法铲除，即这个世界是黑暗的上帝创造的成果，而我延长了上帝的阴影。信仰带来“绝对的乐观”。

的确，我与人私通了（或者没有私通），但是上帝无法解决“恶”的问题。好了，我们把胎儿放在研钵中同蜂蜜与胡椒一起捣碎。上帝要的就是这个。

如果真要信仰，那就信仰一种不会使你感到自己有罪的宗教吧。一种分离的、烟雾缭绕的、地下的宗教，它永无终结。像一部小说，而不是神学。

五条道路只通向一个终点。多么浪费。相反，一个迷宫四通八达，却到不了任何地方。要死得有风度，活得巴罗克。

只有糟糕的造物主会令我们感觉自己是善良的。

但如果宇宙“计划”不存在呢？

多么戏弄人，没有人流放你，你却过着流亡生活。流亡到一个并不存在的地方。

如果存在“计划”，但它却永远逃脱你的掌握呢？

当宗教退让时，艺术就上场了。“计划”，你发明了它，它是不可知事物的隐喻。甚至人类的一个阴谋就可填补空白。他们没有出版我的著作《心灵与迷醉》，因为我不属于圣殿骑士派系。

就好像“计划”真的存在似的活着：哲人石。

If you cannot beat them，join them. (60) 如果“计划”存在，只要顺应它好了……

洛伦扎让我经受考验。谦恭。如果我能谦恭地召唤天使，即便不相信它们，只要我画出正确的圆来，可能我就会得到安宁。

你相信真的有一个秘密，那么你就会感到自己知晓有一个奥秘。这又不费力气。

勾画出一个巨大的期望，永远不会被根除，因为原本就没有根。从不曾存在过的先人，永远不会说你背叛了他们。一种只有无限地背叛它才能信奉的宗教。

像安德烈埃那样：玩世不恭地创造了历史上最伟大的启示，当其他人误入迷途时，你却以你的余生起誓这不是你干的。

创造一个模糊不清的真理：一旦有人寻求廓清它的时候，你就将他清除出去。只为比你态度更暧昧的人辩解。从来不要在右边树敌。

为什么写小说呢？重写“历史”。然后你就成为“历史”。

为什么您不把它放在丹麦呢，纪尧姆· S先生？七海吉姆约翰·瓦伦丁· 安德烈埃· 路加马太在帕特莫斯与阿瓦隆之间的巽他群岛一带活动，从白山到棉兰老岛，从大西岛到塞萨洛尼基……在尼西亚主教会议上，奥利金割下了睾丸，把这血淋淋的东西拿给太阳城的神父们看，拿给咬牙切齿的希兰看。这时君士坦丁将其鹰勾般锋利

的尖指甲伸向罗伯特·　　弗卢德空洞的眼窝，让安条克的犹太人去死、去死，上帝与我的法规，挥舞博尚社团 (61) 的旗帜扑向咕噜咕噜地吐着毒汁的拜蛇教教徒和“肮脏的人”。小号在奏鸣，圣城乐善好施骑士团来了，长矛上插着摩尔人的头，雷比斯！雷比斯！磁力的暴风雨，巴别塔坍塌了，拉奇科夫斯基俯视雅克·德·莫莱被烧焦的尸体奸笑。

我没有拥有过你，但我可以让历史爆炸。

如果问题就在于存在的阙如，如果存在就如人们以很多方式所表述的那样，那么我们说的越多，存在就越多。

科学的梦想是只有很少的存在，集中而且能够言表，$E=mc^2$ 。错了。为了从永恒的开始就能够得救，必须追求一个任意的存在。就如同一条被酗酒海员捆扎住的蛇一样。解不开的。

发明，疯狂地发明，不管它们之间的联系，以至难以综述。一种在标志之间接力的普通游戏，一个指代另一个，没有休止。把世界分解成连锁字谜游戏的萨拉班德舞。然后去相信“无法表述的东西”。这难道不是真正地解读《托拉》吗？真理就是字谜游戏的字谜游戏。字谜游戏＝伟大的艺术。

这应该就是那些天发生的事。贝尔勃决心认真对待魔鬼作者的世界，不是因为信仰过度，而是因为信仰不足。

他因无力创造而羞愧（他一生都在利用受挫的欲望和从未写出的文章，前者是后者的隐喻，反之亦然，一切都基于他那假想的、感触不到的懦弱），现在他开始悟到，通过构建“计划”，他实际上是在创造。他爱上了他的“假人”，并从中找到了使他欣慰的原因。生命——他的生命和人类的生命——犹如艺术，当艺术阙如时，艺术就成了谎言。Le monde est fait pour aboutir à un livre（faux） (62) 。但现在他努力相信这本假书，因为这是他写的，如果真有阴谋的话，那他也不会再怯懦、失败和怠惰。

关于后来发生的事，他利用“计划”——他知道它不是真实的——去打败他认为是真实的对手。后来，当觉察到“计划”在包围他，好像它是真实存在的，或者好像他贝尔勃和“计划”如出一辙，他就去了巴黎，去

寻求启示和帮助。

悔恨交加的他，多年来只同自己的幻想打交道，他隐隐约约地看到幻想正在变为客观存在，得到了安慰，而且其他人也知道这些客观存在，即使是“敌人”又有何妨？他去自投虎口了吗？当然，因为那老虎样貌分明，比七海吉姆更真实，也许比切奇莉娅，比洛伦扎·佩雷格里尼更真实。

贝尔勃因多次错过机会而忧郁成疾，现在感到有人定下了一个现实的约会。他不能因怯懦而逃避，因为他已无路可退了。恐惧迫使他勇敢起来。他通过发明，创建了现实的原则。

一〇六

五号清单，六件汗衫，六条短裤，六块手帕，总是困扰学者，因为其中缺少袜子。

伍迪·艾伦《梅特灵清单》

引自《扯平》，纽约，兰登书屋，一九六六年

就在那些天，不到一个月以前，莉娅认为度度假也许对我会有好处。你看来有点累，她对我说。也许我让“计划”搞得筋疲力尽了。另一方面，正如爷爷奶奶们说的，孩子需要呼吸新鲜空气。有几个朋友把山上的一栋小房子借给我们用。

我们没有立即动身。米兰有一些事情需要处理，而且莉娅说过，当你知道随后要离开城里时，那就再没有比在城里更令人心旷神怡的了。

在那些日子里，我第一次同莉娅谈到了“计划”。此前，她一直忙于照看孩子：她泛泛地知道我同贝尔勃，还有迪奥塔莱维正在解决一个难题，它耗去了我们整日整夜的时间，但从她给我就相似癖做了一番布道之后，我没有再告诉她任何情况。也许我是羞于启齿吧。

在那些日子里我对她讲了全部的“计划”，详尽到细枝末节。她知道迪奥塔莱维病了，而我感到内疚，好像我做了不应该做的事，我试着就事论事，称那只是一场展示才干的游戏而已。

但莉娅却对我说：“砰，我不喜欢你那个故事。”

“不是很美吗？”

“海妖也很美呀。听着：你对你的无意识知道些什么？”

“一点也不了解，我甚至不知道它是否存在。”

“是呀，现在，你想象一下一个乐天派的维也纳人为了取悦朋友，发明了一个关于本我和俄狄浦斯的故事，假想出一些从未做过的梦，想象出从未见过的小汉斯……后来又发生了什么呢？有几百万人愿意成为真正的神经官能症患者。还有成千上万人想利用它而赚钱。”

“莉娅，你是一个妄想狂。”

“我？你才是！”

“我们都可能是妄想狂，但至少你要同意我这一点：我们是从因戈尔夫的文章出发。对不起，你面前有一封圣殿骑士的密文，你想要彻底解读它。就算你为了嘲弄密文的解读者而添油加醋，但密文还是现实存在的。”

“看来，你只知道阿尔登蒂告诉你的那些事，我倒真愿意看看这封密文。”

这再容易不过了，我的档案夹里就有。

莉娅拿到了密文，她前看后看，皱着鼻子，把眼前的头发往后拨了一下，好看清第一部分，那个密码部分。她问：“全在这里吗？”

“这还不够吗？”

“够了，足够了。你给我两天的时间思考。”当莉娅要求给她两天的时间思考时，那就是向我表明，我是蠢货。我总是因此指责她，而她的回答则是：“如果我明白你是个蠢货，我就可以肯定我是真的爱你。你就算是个蠢货，我也爱你，你放心了吧？”

随后两天，我们没有再谈及这个话题，另外，她几乎总是不在家。晚上，我看到她蜷缩在房间的角落里做札记，撕掉一页又一页。

我们来到了山上，小孩子整天在草地上爬来爬去，莉娅做好了晚餐，她要我多吃点，因为我瘦得像根钉子。晚餐后，她要我为她准备加很多冰和少量苏打水的双份威士忌，她点燃了一支烟，她只在一些重要的时刻才这样做，她让我坐下，然后向我解释。

“砰，你注意听，因为我要向你证明，最简单的解释永远是最真实

的。你们那个上校告诉你们说，因戈尔夫在普罗万找到了密文，我并不怀疑这一点。或许他下到地道里，真的找到一个保存这份文件的盒子，”她用手敲打法文的那些段落，“没有人告诉我们说他找到了一个镶钻石的盒子。上校唯一告诉你们的是因戈尔夫的笔记称曾经卖过一个盒子：为什么不卖呢，那是件古董，他也许还因此弄到了一点钱，但没人说，后来他靠这些钱维生。他从他父亲那里应该继承了一点遗产。”

“何以见得那个盒子不值钱呢？”

“因为这个密文就是一个清单。我们读读看。”

a la ... Saint Jean
36 p charrete de fein
6 ... entiers avec saiel
p ... les blancs mantiax
r ... s ... chevaliers de Pruins pour la ... j . nc .
6 foiz 6 en 6 places
chascune foiz 20 a .... 120 a ....
iceste est l'ordonation
al donjon li premiers
it li secunz joste iceus qui ... pans
it al refuge
it a Nostre Dame de l'altre part de l'iau
it a l'ostel des popelicans
it a la pierre
3 foiz 6 avant la feste ... la Grant Pute.

“那又怎么样？”

“天哪，你们从未想过查查旅游手册，看看这个普罗万的历史介绍吗？你会立即发现什一税谷仓，也就是找到密文的地方，曾经是商人的聚会场所，因为普罗万是香槟地区的市集中心。谷仓就位于圣约翰路上，在普罗万什么都能进行交易，各种布匹生意尤其好，呢绒（draps）那时拼写成dras，每块布匹上都印有质量保障标记，一种类似封印的东西。普罗万的另一个重要产品是玫瑰，是十字军从叙利亚带回的红玫瑰。它们非常有名，以至兰开斯特的埃德蒙娶阿图瓦的布朗什为妻并得到香槟地区的伯爵爵位时，他把普罗万的红玫瑰放在了盾形纹章上，这就有了‘双玫瑰之战’这一说法，因为约克军队的家徽是白玫瑰。”

“这是谁告诉你的？”

“普罗万旅游局出版的一本二百页的小册子上写的，我在法国文化中心找到了这本小册子。但还没有完。在普罗万有一个叫Donjon的地方，真是地如其名，它就是一个城堡的主塔，还有一个‘面包门’（Porte-aux-Pains），还有一处避难教堂（Eglise du Refuge），显然，还有各种献给‘圣母’（Notre-Dame）的教堂，曾经或者现在还有一条叫‘圆石’（Pierre-Ronde）的路，有一块‘年贡石’，伯爵的子民去那里交什一税。还有一条‘白幔’（Blancs-Manteaux）路和一条叫做‘大娼妓’（Grande-Putte-Muce）的路，之所以叫这个名称可想而知，因为那条路上都是妓院。”

“那么波佩利康呢？”

“在普罗万有一些纯洁派，后来肯定是被烧死了。而宗教裁判所的法官本人就是一个悔过的纯洁派，人称‘好人’（bougre）罗贝尔。所以有一条路或一个地区仍然被称为纯洁派地盘不足为奇，尽管纯洁派已不复存在了。”

“那可是在一三四四年……”

“但谁告诉你这个文件是一三四四年写的？你那个上校说‘干草牛车之后三十六年’，但注意，在那个年代，加上省文撇的p是‘在后’的意思，而不加省文撇的p是‘每’的意思，这份文件的作者是一个性格温和的商人，他就圣约翰路上的谷仓的一些事做了札记，而不是在圣约翰夜，并记下了一个三十六个苏或旦尼尔，或其他货币单位的价格，这可能是一辆或每辆牛车所载干草的价格。”

“那一百二十年呢？”

“谁说那是年代？因戈尔夫找到的东西写的是120α，谁说它就是一个‘α’呢？我查了那时使用的缩略语表，发现旧时法国的辅币旦尼尔或第纳尔使用奇怪的符号，一种像δ，另一种像θ，类似左边撕开一个小口的圆圈。可怜的商人写起来匆忙又潦草，像上校那样的狂热者可能把它错看成了一个‘α’，因为他已经在哪里读到过一百二十年的故事，他可能在关于玫瑰十字会的任何故事里读到类似的东西，就想找到某种与‘一百二十年后我被打开’相似的文字！那么他会怎么做呢？他看到了一些it，他把它们读成iterum（重新）。但是iterum的缩写是itm，而it就是item，意即同样的，正是用于替代单子中的重复词语。我们的那位商人计算的是他收到的订货单能给他带来多少进项，他写交货单。他要将普罗万的玫瑰花束交付供货，这就是r… s… chevaliers de Pruins。而在上校读

成“复仇”即vainjance（因为他脑子里想的是卡多什骑士）的地方，应当是jonchée（撒在地上的花）。玫瑰是在各种节庆时用来做花冠或花毯的。这样，你的那个普罗万的密文就应解读为：

在圣约翰路

一牛车干草三十六苏。

六匹打有印戳的新布

在白幔路上

十字军的玫瑰将用来撒在地上

六朵一束的六束玫瑰分送下面六个地方

每束二十旦尼尔，总计为一百二十旦尼尔。

顺序如下：

第一束送城堡

同样的，第二束送“面包门”

同样的，送避难教堂

同样的，送河对面的圣母院

同样的，送纯洁派旧址

同样的，送圆石路。

在节前，六朵为一束的三束送娼妓街。

因为她们这些可怜人也想庆祝一下节日，给自己编一顶玫瑰花小帽。”

“耶稣基督，”我说，“我想你说的有道理。”

“我说得没有错。那是一张送货清单，我再说一遍。”

“等一下，这也许是一张送货清单，但第一部分是一个讲到三十六个隐形者的密码文字。”

“事实上，法文的那段我花了一个小时就解决了，而另一部分却花了我两天时间。仔细查阅特里特米乌斯要到安布罗乔图书馆，还要去特里沃齐奥图书馆，你知道那些图书管理员会在让你接触古书之前死死地

盯着你，好像你要把书吃掉似的。但是故事极为简单。首先，这一点你自己也该发现，你敢断定‘三十六个隐形者分为六组’同我们那个商人用的法文是相同的吗？事实上，你们也觉察到这是十七世纪的一本小册子使用的表述，当时玫瑰十字会已出现在巴黎。但你们就如同你们那些魔鬼作者那样去考虑问题：如果密文是根据特里特米乌斯的方法用密码写成，那就意味着特里特米乌斯是抄圣殿骑士的，而鉴于引用的是在玫瑰十字会圈内流行的话，这就说明人们认为是玫瑰十字会搞的这个计划本来是圣殿骑士的计划，可是请尝试一下逆向思考，正如任何明智的人那样：鉴于密文是以特里特米乌斯的密码写成，那就是在特里特米乌斯之后写的，又鉴于引用的表述是在十七世纪玫瑰十字会圈内流行的，那就是在十七世纪以后写的。最简单的假设是什么呢？因戈尔夫找到了普罗万的密文，鉴于他同上校一样也是个神秘学的狂热爱好者，他读到三十六和一百二十就立即想到了玫瑰十字会。鉴于他也是一个密码学迷，他就把普罗万密文中的重要部分解了码。他是在做练习，是按照特里特米乌斯的密码书写他那玫瑰十字会的漂亮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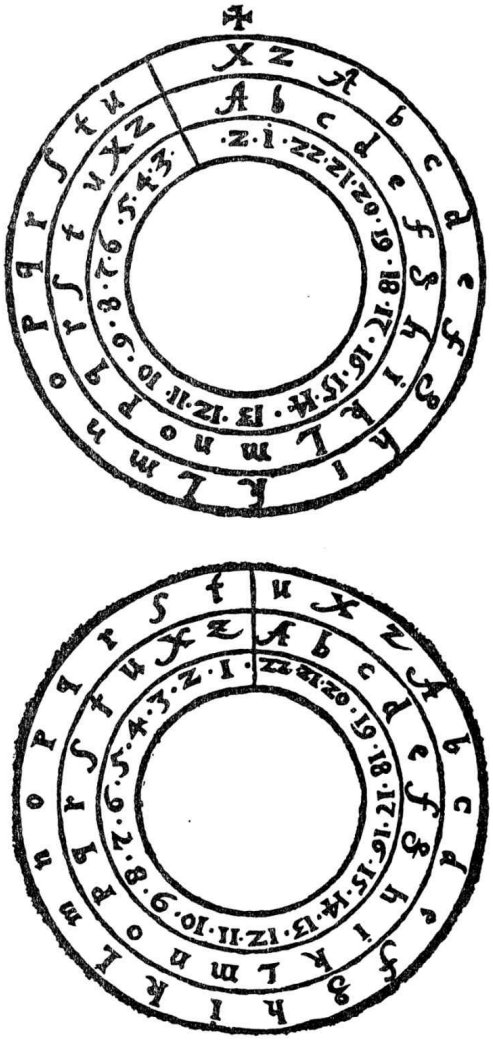
“巧妙的解释。但是这和上校的推测一样没有根据。”

“可以说迄今为止是这样的。但是想象一下，就推测而言，你还可以做出好几个推测，把所有的推测放在一起就可以看出它们相互印证。你就更有把握猜对了，不是吗？我是从一个怀疑开始的。因戈尔夫使用的那些词并非特里特米乌斯暗示的那些。它们与巴比伦亚述喀巴拉语言风格相仿，但是并不完全相同。然而如果因戈尔夫想要一些以他感兴趣的字母打头的词，那在特里特米乌斯那里要多少有多少。但为什么他没有选择那些词呢？”

“为什么？”

“也许他需要某些在第二、第三、第四位置上都有特定字母的词。也许我们这位机敏的因戈尔夫想要一个多重密码。他想显示自己比特里特米乌斯更厉害。特里特米乌斯说有四十种主要密码体系：其中一种只是看首字母；另一种是看第一和第三个字母；还有一种是间隔地看词的首字母，诸如此类，你只要略加变化，就能发明出其他上百种体系来。至于次要的十种密码体系，上校只考虑第一个轮盘，这是最容易的。但接下来都是根据第二个轮盘的原则，看看誊写件。假想一下内圈是活动的，转动它，让首字母‘A’同外圈的任何字母相遇。这样你就能得到一个体系，‘A’改写成‘X’，以此类推。另一体系是‘A’同‘V’相遇，以此类推……每圈上有二十二个字母，你就能得到不是十个而是二十一个密码

体系，剩下的第二十二个没有用，因为‘A’与‘A’相遇了……”



“你不要对我说，你为每个词的每个字母都试验过二十一个密码系统……”

“我不是笨蛋，而且我还有运气。鉴于最短的词有六个字母，那就很明显，只有前面六个是重要的，其余只是为了摆摆样子。为什么是六个字母？我想是因为因戈尔夫将首字母编码，然后跳过一个字母，将第三个字母编码，然后再跳过两个字母，将第六个字母编码。如果对首字母我使用的是一号轮盘，对第三个字母，我就试着用二号，就产生一个意思。那时我又用第三号轮盘试验第六个字母，又有了另一种意思。我不排除因戈尔夫还使用了其他字母，但三个证明对我来说就够了，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继续做做看。”

“你不要再吊我胃口了，你从中得出什么结论？”

“你再看看密函，我把有效的字母下面都划了线。”

K ua bri s D ef rab ax R ex ulo n U kk aza al U kz aab U rp aef el T ac ulb ain H ab rak H ac oru in M aq uaf el T eb rai n H mc atu in R ok aso r H im eso r A rg aab il K aq uaa n D oc rab ax R ei saz R ei sab rax D ec aiq uan O iq uaq uil Z ai tab or Q ax aop D ug raqX ae lob ran D is aed a M ag isu an R ai tak H ui dal U sc old a A ra bao m Z ip reu s M ec rim C os mae D uq uif R oc arb is

“现在，我们知道第一个密文涉及什么，是三十六个隐形者。现在，你听着，按第二号轮盘替换了第三个字母之后出来的结果什么：chambre des demoiselles，l'aiguille creuse。”

“这我知道，这是……”

“在埃特勒塔河下游——小姐闺房——在福瑞弗塞城堡下——空心尖塔。这是亚森·罗宾 (63) 发现‘空心岩柱’的秘密时解密出来的密文！我提醒你：在埃特勒塔河的河滩上耸立着‘空心岩柱’，一座天然城堡，里边可以住人，当恺撒入侵高卢时那是他的秘密武器，后来为法国国王们所占有。它是罗宾无限权势的发源地。你知道，罗宾学者们为这个故事而疯狂，他们纷纷去埃特勒塔朝觐，寻找另一些秘密通道，把勒布朗的每一个词都做成字谜……因戈尔夫也是个罗宾学者，正如他也曾是玫瑰十字会学者一样，所以总是用我演示的方法加密。”

“不过，我的那些魔鬼作者总是可以说，圣殿骑士了解岩柱的秘密，所以密文是十四世纪在普罗万写成的……”

“对，这我知道。但现在第三封来了。第三号轮盘应用在第六个字母上。你听着：‘merde i'en ai marre de cette steganographie’ (64) 。这是现代法语，圣殿骑士是不会这么说的。因戈尔夫却会这样，在他把自己的那些废话编成密码却被弄得焦头烂额之后，他又再一次以诅咒他正在编写密码的行为而自娱。但他仍不失机灵，我提醒你注意，三封密文，每封都是由三十六个字母组成的。砰，我的小可怜，因戈尔夫像你们一样在玩把戏，而那个愚蠢的上校却把他当真了。”

“那么，因戈尔夫为什么消失了呢？”

“谁对你说他被人杀害了呢？因戈尔夫厌恶老住在欧塞尔，在那里只能看到一个药剂师和整天哭哭啼啼的老处女女儿。至少去巴黎也许能

够赚上一票，转卖自己的一本旧书，再找一个随遇而安的风流寡妇。如同那些出门去买烟的男人，老婆就再也见不到他们了。”

“那上校呢？”

“不是你告诉我的吗？就连那个警察也不能肯定他是否被人杀害了。他惹了点麻烦，那些受害者认出了他，他就逃之夭夭了。他此时此刻也许正在向一位美国游客兜售埃菲尔铁塔模型呢，他摇身一变成了杜邦。”

我不能全面退却：“那好吧，我们是从一份送货清单开始的，但我们还是够聪明的。我们也知道我们正在编故事，我们把它变成了诗篇。”

“你们的计划并不富有诗意。反而滑稽可笑。人们不会因为读了荷马的诗篇而想到去焚烧特洛伊城。按他的说法，特洛伊的大火从未发生过，也将永远不会发生，但是它将会永远存在。它具有很多的意义，因为一切都很清楚，一切都条理分明。你的那些关于玫瑰十字会的宣言既无条理又不清晰，是腹鸣，却允诺有一个秘密。因此很多人都想将它们变为现实，每一个人都找到了他想要的。在荷马史诗中无任何秘密可言。你们的计划充满了秘密，因为充满了矛盾。为此，你们或许会找到成千上万没有主见的人愿意自投罗网。抛弃这一切吧。荷马并没有装模作样。你们却在故弄玄虚。当心点，大家会相信你的。塞麦尔维斯叫医生接触产妇之前要洗净手，人们没有相信他。他说的事太普通了。人们相信卖生发液的人。他们本能地感到，他把前后矛盾的真实情况混在一起，那既不合乎逻辑，又不诚实。然而人们总说上帝是复杂的，深奥难测的，所以前后不一是他们感到的与上帝的本质最为相似的东西。似是而非的东西与奇迹最为相似。你们发明了一种生发液。我不喜欢，这是一个恶劣的游戏。”

这个故事没有破坏我们在山上几周的休假。我常愉快地散步，阅读严肃的书籍，我从未同孩子如此亲近过。但是在我与莉娅之间却有些难以说出口的事。一方面，莉娅把我逼到墙角，让我没有退路，她为羞辱我而愧疚，另一方面她又不相信她已劝服了我。

事实上，我十分想念“计划”，我不愿舍弃它，我与它相伴已久。

前几天早晨，我起了个大早，去赶到米兰的唯一一趟火车。在米兰我会接到贝尔勃从巴黎打来的电话。我就会开始经历我尚未终结的故

事。

莉娅是对的。我们本应早点谈谈这些事。但我或许照样不会听信她的话。我经历了“计划”的创建，如蒂菲莱特时刻，塞菲拉的心脏，规则与自由的和谐。迪奥塔莱维告诉我说，摩西·科尔多维罗曾警告我们说：“谁要是因为他的《托拉》而对无知者表现出傲慢态度，也就是说对雅赫维全体子民表现出傲慢，那他就会使蒂菲莱特对马尔库特表现出傲慢。”但马尔库特是什么，是地球王国，我现在才明白了它那闪闪发光的纯真。了解它还来得及，但要幸免于真理却为时已晚。

莉娅，我不知道能否再见到你。如果再也见不到你，那你留给我的最后印象就是几天前的早晨，你盖着被子半睡半醒的模样。我亲吻了你，恋恋不舍地离开了。

---

(1) 意大利文中senso既有“方向”之义，也可以表示“感觉”。

(2) 意大利文中发动机轴（albero motore）和树（albero）用的是同一个词。

(3) 拉丁文，凡人的心灵受到黑夜之蒙蔽啊 。

(4) Pneumatico，既指“属灵人”，又有轮胎之意。

(5) Marienburg，德文中原意为“马利亚堡”。

(6) 拉丁文，法语中也被称为波佩利康 。

(7) 拉丁文，征兆 。

(8) 英文，如果我看得更远 ，那是因为我站在 “矮子 ”的肩膀上 。

(9) 指莎士比亚。

(10) 英文，出自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大意为“温柔的小偷劫夺我”。

(11) 英文，出自托· 斯· 艾略特的《荒原》，大意为“我会给你展示在一把尘土中的恐惧”。

(12) 拉丁文，与凯利和解后 。

(13) 英文，它像蝰蛇的眼睛 。

(14) 英文，出自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一百五十首，大意为“从什么威力你取得这力量”。

(15) 法文，我掌握了女王 ！

(16) 英文，烟雾弥漫在你的眼 ！

(17) 英文，现在到齐了 。

(18) 即培根。

(19) Isidro Parodi，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小说中的侦探。

(20) 拉丁文，多了不起的一个艺术家就要死了 。出自尼禄自杀前的遗言。

(21) 英文，出自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六十六首，大意为“处女的贞操遭受暴徒的玷辱，严肃的正义被人非法地诟病”。

(22) 法文，他叫喊道 。

(23) 英文，被职业所玷污 ，如同染工的手 。

(24) 英文，出自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一百首，大意为“你在哪里，诗神，竟长期忘记掉”。

(25) 英文，出自《芬尼根守灵夜》，大意为“长河沉寂地流向前去，流过夏娃和亚当的教堂”。

(26) 拉丁文，伟大的无神论者 。

(27) 拉丁文，精神错乱者 。

(28) 西班牙文，小雪茄 。

(29) Rosemary's baby，美国小说家艾拉· 莱文（Ira Levin，1929—2007）同名恐怖小说中的人物。

(30) 拉丁文，秘密的秘密 。

(31) leyline，也译作“雷线”。

(32) 拉丁文，探寻地内 ，加以完善 ，你将会找到隐秘的石头 。

(33) 拉丁文，工具 。

(34) Garral和Graal词形十分相似。

(35) 以上人物首字母缩写都是R. C.。

(36) Jacques Crétineau-Joly（1803—1875），法国历史学家、作家。Crétineau的发音与意大利文中cretino（傻子）相似。

(37) 拉丁文，至死不渝地服从 。

(38) 拉丁文，上帝至高无上的荣耀 。

(39) 指意大利哲学家乔尔达诺· 布鲁诺（Giordano Bruno，1548—1600）。

(40) 拉丁文，前卫的 。

(41) 指拿破仑。

(42) Michel Ney（1769—1815），拿破仑手下著名元帅。

(43) 拉丁文，赫耳墨斯主义的人 。

(44) Narodnaya Volga，俄国革命组织，把恐怖活动视为迫使当局实行政治改革的方法。

(45) 英文，说得好 。

(46) Constance Bonacieux，大仲马小说《三个火枪手》中的男主人公达达尼昂的情人。

(47) Perla di Labuan，意大利作家埃米利奥· 萨尔加利（Emilio Salgari，1862—1911）的印度马来西亚系列小说中的男主人公桑多坎的爱人。

(48) Milady，《三个火枪手》中红衣主教的阴谋执行者。

(49) Lucia Mondella，意大利作家亚历山德罗· 曼佐尼（Alessandro Manzoni，1785—1873）的小说《约婚夫妇》中的女主人公。

(50) Fu Manchu，英国推理小说家萨克斯· 洛莫（Sax Rohmer，1883—1959）的系列小说中的人物。

(51) Nathan der Weiser，德国作家戈特霍尔德· 埃夫莱姆· 莱辛（Gotthold Ephraim Lessing，1729—1781）同名剧作中的人物。

(52) 1572年8月24日夜里在巴黎发生屠杀法兰西新教人士的惨案，策划者是卡特琳· 德· 美第奇，执行者是坚持天主教的贵族和其他公民。

(53) 英文，我的爵爷 ，无需否认 ，因为欧洲大部分都被这些秘密团体的网络覆盖这一事实人尽皆知 ，就如同地球现在被铁轨覆盖一样 ……

(54) 1854年，克里米亚战争期间，英国人派出六百人向俄军阵地发起冲锋，全部牺牲。

(55) Belial，见《圣经· 新约· 哥多林后书》第6章第15节。

(56) René Guénon（1886—1951），法国哲学家，对东方哲学尤其是印度教和伊斯兰苏非主义有深入研究。

(57) 拉丁文，任何名称 ，无论多么有意义 ，无论多么的是名称 ，如果不是希伯来语的话 ，就不能够在魔法作品中发挥作用 。

(58) 指阿萨辛（Assassins），该词来源于印度大麻（hashish）。

(59) 拉丁文，上帝是否存在 。

(60) 英文，如果你不能战胜他们 ，那就加入他们 。

(61) Beauceant，圣殿骑士团1890年在美国创建的帮助穷人的社团。

(62) 法文，世界的目的就是一本 （假 ）书 。

(63) Arsène Lupin，法国作家莫里斯· 勒布朗（Maurice Leblanc，1864—

1941）作品中的侠盗。

(64)　法文，他妈的，我受够了暗号书写法。

第七章　耐扎克

一〇七

你可看见那黑狗在麦陇和草丛中游荡？……我感到它似乎在画一个圈套，不久就要套住我们的脚跟。圈子变小了，它已经逼近。

《浮士德》Ⅰ，“城门外”

我不在的时候，特别是在我返回的前几天发生的事情，我只能根据贝尔勃的文档推测。但是其中只有一个文档条理清晰，这也是最后一个文档，可能是他去巴黎之前输进去的，为了保留这段记忆，好让我或别人能够读到它。其他文档，通常是他为自己写的，自然就不那么容易解读了。因为我已经进入他对阿布拉菲亚说体己话的私人世界里，所以只有我才能够解读它们，或者至少可以做出推测。

那是六月初。贝尔勃有点烦躁不安。医生们渐渐明白他和古德龙可能是迪奥塔莱维的唯一亲属，终于说了病情。针对印刷厂工人和校对的发问，古德龙现在做出一个双音节词的嘴型，不发出任何元音。就这样来命名禁忌病。

古德龙每天都去找迪奥塔莱维，我觉得她那双充满怜悯的眼睛会使他感到困扰。他自己知道，但他羞于其他人知道此事，他说话已很费力。贝尔勃曾写道：“他的面孔只剩下颧骨。”他的头发在脱落，但这是治疗的副作用。贝尔勃曾写道：“他的双手只剩下骨瘦如柴的指头。”

我想，在他们某次痛苦的交谈中，迪奥塔莱维提前向贝尔勃讲出了他最后那天向他讲的话。贝尔勃已经感到太执着于“计划”是不好的，也许就是“恶”。但是，也许是为了使“计划”更客观，并还它以纯粹虚构的面目，他一字一句地把它写了下来，就如同上校的回忆录似的。他讲述时就好像是一个洞悉奥秘者传达其最后的秘密。我想，对他来说，也许就是一种疗法：他要把不属于生活的东西归还给文学，哪怕是糟糕的文学。

然而在六月十日肯定发生了什么事，使他心烦意乱。关于这方面的

记载很乱，只能凭推测。

洛伦扎请他开车送她去利古里亚海岸，她要顺道去女友那里取一样什么东西，可能是一份文件、一份公证书、一件完全可以邮寄的小东西。贝尔勃同意了，他高兴极了，因为想到可以同她去海边度过星期天。

他们到了那个地方，我没能弄清究竟是什么地方，也许靠近菲诺港。贝尔勃的描述是带有情绪的，没有透露看到什么景观，而是极端的发作、情绪紧张、灰心丧气。洛伦扎去办她的事，贝尔勃在一家酒吧等待，然后她说他们可以去一个临海的山顶上吃海鲜。

从这时起，故事就变得支离破碎了。我从贝尔勃不打引号的谈话片断中推断故事的来龙去脉。看上去是事后马上写的，以便不漏掉细节。他们是驱车前往的，直到车无法通行为止。然后，他们沿着利古里亚海岸那些布满鲜花又难以行走的山间小径继续前行。他们找到了那家餐馆，但是刚刚落座，就看到在旁边的桌子上立着一张为阿列埃先生保留座位的卡片。

你看，多巧呀，贝尔勃应该是这样说的。讨厌的巧遇，洛伦扎说，她不愿让阿列埃知道她同他在一起。为什么不愿让他知道，有什么不好，阿列埃有什么权利嫉妒呢？这不是什么权利的问题，是得不得体的问题。他邀请我今天出去，我说我有事，我不愿被看成大话精。你没撒谎，你真的是和我在一起，这难道是一件丢人的事吗？不丢人，但得允许我有自己待人处世的规矩。

他们离开了餐馆，又开始攀登山间小路。但洛伦扎突然停了下来，她看到了贝尔勃不认识的一些人来了，他们是阿列埃的朋友，她说她不愿让他们看到。情况很尴尬。旁边有个长满橄榄树的陡峭溪谷，她背靠在溪谷上小桥的栏杆上，脸埋在一张报纸里，好像她极度渴望知道世界上正在发生什么事情似的，他则离她有十步远，抽着烟，假装偶然路过这里。

与阿列埃同席的那些人过去了，但洛伦扎说，现在如果继续沿着这条山间小路走，就有可能碰到他，他肯定快要出现了。贝尔勃说，去他的吧，见鬼去吧，碰到又怎么样？洛伦扎说他没有起码的同情心。办法有了，避开小路沿着峭壁回到停车的地方。贝尔勃跑得气喘吁吁，穿过一个又一个朝阳的山间高台，他的一只脚都扭伤了。洛伦扎说你没见过

比这更美的风景了吧，都因为你抽烟抽得凶，难怪上气接不上下气。

他们回到车上，贝尔勃说还是返回米兰为好。不，洛伦扎对他说，也许阿列埃迟到了，我们可能会在高速公路上碰到他，他认得你的车，你看，今天天气多好，我们往里面开吧，那里风光明媚，我们上太阳高速公路到波河岸边的帕维亚吃晚饭。

为什么要到波河岸边的帕维亚，什么叫往里面开，只有一种解决办法，你看地图，我们过了乌肖之后要爬山，然后越过整个亚平宁山，在博比奥停留一下，再到皮亚琴察，你疯了，比汉尼拔和他的大象还糟糕。你没有冒险精神，她说，而且你想想，我们在那些山上能找到多少漂亮的小餐馆啊。车到达乌肖之前，有马努埃里纳餐馆，它在米其林上得了十二颗星，我们想吃的鱼全有。

马努埃里纳餐馆已座无虚席，来客排成了长队，眼巴巴地盯着正在上咖啡的那些餐桌。洛伦扎说，没关系，再向上爬几公里就会找到其他比这还好的餐馆。他们在下午两点半时找到了一家餐馆，它坐落在一个名声不好的乡镇上，据贝尔勃说，连军事地图上都羞于标注它。他们吃的是煮得过烂的面条，外加罐头肉。贝尔勃问她背后搞的什么名堂，因为她把他带到阿列埃要去的地方并非偶然，她是想挑衅某个人，而他难以弄清她想挑衅的是他们二人中的谁，而她却诘问他是否妄想狂。

过了乌肖之后，他们穿过一个小村庄，试图翻过一座山。这个小村庄就像是在波旁王朝时代西西里的一个小村庄，正当星期天的下午，一条黑色大狗突然出现，挡在公路上，好像它从来没见过汽车似的。车的前保险杆撞到了它，乍一看没有什么要紧的，然而他们下车察看时才发现这可怜的畜生肚子上鲜血淋漓，还有某些奇怪的玫瑰色的东西（阴茎还是内脏？）露在外面，它流淌着口水在呻吟。一些乡下人跑过来，他们围过来像开村民大会似的，贝尔勃问谁是狗的主人，他会赔偿损失的，但是这条狗没有主人，是条野狗。它可以说占了那个被上帝遗忘的角落里十户居民中的一户，但谁也不知道它是谁家的，尽管大家都见过它。有人说要找一个宪兵队的上士来给它补一枪，完事。

他们正在寻找宪兵队上士，这时来了一位女士，她自称是动物保护人士。我有六只猫，她说。这又有何干，贝尔勃说，这是一只狗，就要死了，我还有急事。不管是狗是猫都要有一点爱心，这位女士说。找什么宪兵队上士，要去找动物保护协会，或者到附近的医院去，也许这畜生还有救。

火热的阳光直冲贝尔勃和洛伦扎射来，也照射在汽车上和在场的围观者身上，它好像永不落山似的。贝尔勃感到自己像只穿着内裤就出了门，但没法醒过来，找不到上士，狗仍流血不止，喘着气发出呻吟声。它在哀吠，咬文嚼字的贝尔勃说，而那位女士也说，当然，当然是在哀吠，可怜的宝贝在痛苦中挣扎，为什么您不能小心点呢？围上来的人越来越多，贝尔勃、洛伦扎和狗变成了这悲伤星期天的一台戏。一个小姑娘手里拿着冰淇淋走近了问他们是不是电视台的人在这里组织“亚平宁利古里亚小姐”选拔赛，贝尔勃叫她立即离开这里，否则她的下场会和这条狗一样，小姑娘被吓哭了。来了一个市镇医生，他说小姑娘是他的女儿，而贝尔勃不知道他得罪的是什么人。在很快地互致歉意和自我介绍之后，才知道这位医生在米兰著名的马努齐奥出版社出版了一本《一个迷失的女村医的日记》。贝尔勃跌入了陷阱，说自己是马努齐奥出版社的大人物，医生想留他和洛伦扎共进晚餐，洛伦扎焦急地用臂肘捅贝尔勃的肋骨，要是这样，我们就会被曝光在报纸上，魔鬼情人，你就不能闭嘴吗？

太阳仍在高照，晚祷的钟声已经敲响（我们是处在“最后的图勒”，贝尔勃低声评论。六个月有太阳，从午夜到午夜，而我没有烟抽了），那条狗还在挣扎，现在谁也不再注意它了，洛伦扎说她的气喘病发作了，贝尔勃现在已经可以断定宇宙是造物主犯的一个错误。终于他有了一个主意，他们可以开车到附近的市镇寻求救援。爱护动物的那位女士也赞同，叫他们快去快回，她信任在出版诗文的出版社工作的人，她也很喜欢马里诺·莫莱蒂 (1) 的诗文。

贝尔勃驾车离开了，他玩世不恭地穿过了附近的市镇，洛伦扎咒骂上帝从第一天到第五天造出来的污染地球的所有动物，贝尔勃赞同她，但进一步批评了上帝在第六天的造物，也许还要批评第七天的休息，因为这是他经历过的最该死的星期天。

他们开始翻越亚平宁山，在地图上看起来好似不难，却花费了好几个小时，他们跨过了博比奥，在傍晚时分到达了皮亚琴察。贝尔勃觉得很累，他想至少同洛伦扎一起共进晚餐，他在靠近火车站的唯一一家还有空房的旅馆订了一个双人间。当他们上楼后，洛伦扎说，像这样的地方，我是睡不着觉的。贝尔勃说他们或许可以找另外的地方，只要她让他下去到酒吧喝一杯马丁尼酒。他只找到一杯国产白兰地，他再上楼回到房间时，洛伦扎已不见了踪影。他到前台去问，看到了一个留言：“亲爱的，我发现有趟很棒的车去米兰。我走了。我们下周见。”

贝尔勃急忙跑到车站，站台上已空空如也，正如西部片中的情景一样。

贝尔勃在皮亚琴察住了一宿。他想找一本侦探小说看看，但就连车站报亭也关门了。在旅馆里他只找到一本《旅游俱乐部》杂志。

真倒霉，杂志上就有一篇写关于翻越亚平宁山的报道，他刚从那里经过。在他的记忆中——这段记忆已经模糊，就好像是很久以前发生的事一样——那里是一片烈日炙烤、尘土飞扬的干旱土地，到处是矿场的碎石与岩屑，而在杂志的铜版彩色纸页上，却成了梦想之地，甚至值得再次徒步重游，一步一步地回味美景。简直是七海吉姆的萨摩亚群岛。

一个人怎么能只因为撞了一条狗就一败涂地呢？然而事实如此。那天晚上在皮亚琴察贝尔勃决定搞他的“计划”，因为这样就不会再遭遇别的失败了，因为在“计划”里他一个人就能够决定是什么人、怎么样和什么时候。

并且应当是在那天晚上，他决定要报复阿列埃，即便他还不太清楚为什么和出于什么理由。他打算把阿列埃拉进“计划”中来，而不让他知道。另一方面，这是贝尔勃的典型做法，报仇雪耻只要他一个人见证就行了。不是出于羞怯，而是因为对别人不信任。一旦阿列埃跌到“计划”中，他就将消逝，就像烛芯一样化为一股轻烟。就如同普罗万圣殿骑士、玫瑰十字会，还有贝尔勃自己一样不真实了。

这不会很难，贝尔勃想：我们都能把培根和拿破仑贬低到我们所需要的份上，为什么不能把阿列埃也搞成那样？我们也派遣他去寻找“地图”。抛开阿尔登蒂和他的回忆，把他放进比他的虚构还要好的虚构中，我获得了解脱。阿列埃也将一样。

我想他是真的相信这一点，何况落空的欲望是那样强烈。他那个文档不可能有其他的结尾，只能以引述所有被生活战胜的人的话作为结束：Bin ich ein Gott? [(2)]

一〇八

在围绕我们的所有颠覆运动背后，通过舆论施加的隐蔽影

响是什么呢？有各种不同的“力量”在运作吗？或者只有一种“力量”，一个指挥所有其他团伙的隐形团伙—— 真正知晓奥秘者的圈子？

内斯塔·韦伯斯特《秘密会社与颠覆运动》

伦敦，博斯韦尔出版社，一九二四年，第三四八页

也许他会忘记他的设想。也许他只要把它写出来就行了。也许他能立刻见到洛伦扎也就足够了。他又会被欲望所困扰，欲望迫使他同生活达成和解。然而相反，正是在星期一下午，阿列埃出现在办公室里，浑身散发着异国情调的香水气味，面带微笑，把一些要“枪毙”的书稿交给他，并且说他是在利古里亚海滨欢度一个美好周末时读的。贝尔勃再次充满了怨恨。他决定戏弄他一番，用血玉髓来诱惑诱惑他。

于是，他以薄伽丘笔下的布法尔马科那种轻浮人的口气说，他十多年来就被一个秘密折磨。一个叫阿尔登蒂的上校称他掌握圣殿骑士的“计划”，交给他一份手稿……上校被绑架或被杀害，凶手把他的材料据为己有，可上校离开加拉蒙出版社时带走了一篇设圈套的文章，有意弄得错误百出，奇异怪诞，甚至幼稚可笑，唯一的用处是让人明白他瞧见过普罗万的密文和因戈尔夫真正的最后札记，也就是凶手还在寻找的那些东西。但是一份录有真实原文的十页文件夹，也就是在因戈尔夫那些材料中真正找到的东西现在在贝尔勃手中。

太有趣了，阿列埃回应道，告诉我，告诉我。贝尔勃就对他讲了。他向他讲述了整个“计划”，正如我们所构想的那样，讲得好像是在那份久远的手稿中发现的。他甚至以慎重保密的口吻对他说一个叫德·安杰里斯的警察快要接近真相了，但他遭遇到他神秘的沉默——这么说并不为过——贝尔勃是人类最大秘密的守护者。这个秘密归根结底变成了“地图”的秘密。

说到此处他停顿了一下，像所有伟大的停顿一样充满了不言而喻的奥妙。他关于最终真相的知而不言保障了开端的真实性。对那些真正相信秘密传统的人来说（他算计着），没有什么比沉默更掷地有声了。

“这多有趣，多有意思，”阿列埃说着，从小坎肩的口袋里掏出了鼻烟盒，心不在焉地问，“那……地图呢？”

贝尔勃想：你这个老奸巨滑的偷窥狂，你已经有点激动了，你装得像圣日耳曼一样气派，其实只不过是一个靠玩纸牌戏法过活的无赖，然

后你从第一个比你更加无赖的无赖那里买下了斗兽场。现在我就派你去寻找那些地图吧，这样你就会消失在地球内脏里被潮流卷走，让你到布满凯尔特人插头的南极去碰得头破血流吧。

贝尔勃以慎重的口气说："自然在手稿中也有地图，也就是关于它的准确描写和对原件的详细说明。真出人意料，您永远想不到答案是多么简单。地图是大家唾手可得的，谁都能看到它，几百年以来每天有成千上万人从它前面经过。从另一方面看，它的定向体系又极其简单，只要把模式记住就行了，地图是能够在任何地方立即被复制出来的。是如此简单，又是如此难以预料……假设一下——我说这些只是为了让您有一个概念——就好像地图是刻在胡夫金字塔上似的，展示在所有人的眼前，所有人几百年以来读了又读不断解密，想找到其他启示、其他算计，不去直观令人难以置信的简单答案。那是纯洁无邪的杰作。也是背信弃义的产物。普罗万的圣殿骑士是魔法师。"

"您真的引起了我的好奇。您不能让我看看吗？"

"我向您坦陈，我全毁掉了，那十页纸和地图。我那时吓坏了，您会理解的，是吧？"

"您是说您把如此重要的文件毁掉了……"

"我是把它毁掉了，但我对您说，启示非常简单明了。地图就在这里，"他拍了拍自己的前额——他很想笑，因为他想起了德国人的一个笑话，"全在我的屁股上"，"我与那个秘密形影不离已有十多年了，我把地图带在这里也十多年了，"他又拍了拍脑门，好像着了迷一样，"只要我决定接受三十六个隐形者的遗产我就可能获得巨大的权力，我因此胆战心惊。现在，您明白为什么我要说服加拉蒙先生出版'揭开面纱的伊希斯'和《魔法史》了。我在等待与对的人接触。"然后，他越来越进入了那个角色，为了让阿列埃接受考验，他向他逐字逐句地诵读了《空心岩柱》的结尾处罗宾在博特莱面前的慷慨陈词："有时候，我的权势使我头晕目眩。我醉心于力量和权威。"

"算了吧，亲爱的朋友，"阿列埃说，"您是不是过于相信了一个狂热者的幻想？您敢肯定那份文件是真实可靠的吗？为什么您不相信我在这些事情上的经验呢？您知道，在我的一生中，我有过多少这样的发现。我至少可以证明它们是否有根据。我只要扫一眼地图就能评估出它是否可靠。我以在传统制图学方面的知识为豪——尽管有限，但很准确。"

“阿列埃博士，”贝尔勃说，“您也许是第一位提醒我一个被揭开的秘密就不再有任何用处的人。我沉默了很多年，我还可以继续保持沉默。”

他缄默不语。阿列埃不管卑鄙与否，都认真地演绎他的角色。他一生都在乐此不疲追逐不可捉摸的秘密，他坚定地相信，贝尔勃的嘴巴也许永远封起来了。

在那个时刻，古德龙进来了。她宣布说，在博洛尼亚的会晤定在星期五中午：“可以乘早上的特快列车。”

“早晨那趟快车非常舒适。”阿列埃说，“但要预订座位，特别是在现在这个季节。”贝尔勃说哪怕在最后一刻上车也能找到座位，至少在提供早餐的餐车车厢里。“那就预祝您能找到了，”阿列埃说，“博洛尼亚是一座美丽的城市。但是在六月份热极了……”

“我在那里也就待两三个小时。我要去参加关于一本铭文学著作的讨论，我们在插页的复制上遇到了一些问题。”然后放出话来，“我的假期还没到。我将在夏至前后度假，也许我决定在……您明白我的意思吧。我相信您会为我保密。我把您当做朋友。”

“我比您更善于守口如瓶。无论如何，我感谢您对我的信任，真的。”说罢他便离开了。

贝尔勃离开了，他为这次会晤感到欣慰。他讲述的关于这卑鄙无耻尘世的天马行空的故事取得了完全的胜利。

第二天，他接到了阿列埃的电话：“请原谅我，亲爱的朋友。我遇到了一个小问题。您知道我在从事小型的古书贸易活动。今晚从巴黎要来大约十二本十八世纪的珍本精装书，我一定要在明天之内送到我在佛罗伦萨的代理人那里。我本应亲自送去，但我有事脱不开身。我想到了一个解决办法。您要去博洛尼亚。我明天在车站上等您，在开车前十分钟，我把一个小行李箱交给您，您把它放在行李架上，到了博洛尼亚就把它留在那里，假如您最后下车，这样更好，可以保证谁也不会把它窃走。在佛罗伦萨，我的代理人将在车停站时上车把它取走。这给您带来了麻烦，我知道，但如果您能帮我这个忙，我将感激不尽。”

“没有问题，”贝尔勃回答说，“但是您那位佛罗伦萨的朋友怎么知道我把小行李箱放在什么地方呢？”

“我比您有先见之明，我已预订了一个座位，8车厢45号，一直到罗马，这样一来，不管是在博洛尼亚还是在佛罗伦萨都不会有人上来坐这个位子。您看，为弥补我给您带来的麻烦，我为您确保了一个座位，不用到餐车临时凑合去了。我不敢也给您买票，我不想让您认为我是想以如此粗俗的方式偿还您的人情。”

这真是一位君子，贝尔勃想。他将会送我一箱好葡萄酒。要为他的健康干杯。昨天我想叫他消失，而现在我甚至在帮他一个忙。算了，我不能对他说不。

星期三早晨，贝尔勃提早去了火车站，他购买了去博洛尼亚的车票，他在8号车厢旁找到了提着小行李箱的阿列埃。那行李箱挺重的，但并不鼓鼓囊囊。

贝尔勃把行李安放在45号位置上，并安顿下来，拿出一沓报纸来看。那天的新闻是贝林格 (3) 的葬礼。过了一会儿，一位蓄着胡子的男士坐到他旁边。贝尔勃觉得好像见过他（后来他想到，可能是在皮埃蒙特，但他不敢肯定）。开车时，车厢里已坐满了人。

贝尔勃在看报，然而那位蓄胡子的旅客却尝试同所有人交谈。话题从评论天气热和空调不够冷开始，讲到在六月份不知道该穿夏装还是穿春秋季的服装。他发现最好的服装是阔条法兰绒薄上衣，正如贝尔勃穿的那种，他问贝尔勃是不是英国产的。贝尔勃回答说是的，巴宝莉牌，他又继续看报。“那是最好的，”那位先生说，“但这件特别漂亮，因为没有刺眼的金色纽扣。恕我冒昧，它与您的酒红色领带非常相配。”贝尔勃向他表示感谢，又打开报纸看了起来。那人又同其他人谈论起领带同上衣非常难配的问题，而贝尔勃仍在读报。我知道，他想，大家都在看我，把我当成了一个缺乏教养的人，但我坐车不是为了搞人际关系，在地面上我已经有太多人际关系了。

那位先生又对他说：“您读那么多的报纸，各种倾向的报纸。您一定是法官或者政界人士。”贝尔勃回答说，不是，他是在一家出版阿拉伯玄学图书的出版社工作，他对他这么讲，希望能吓唬一下对手。那人显然被吓住了。

后来，检票员来了。他问，为什么贝尔勃买的是去博洛尼亚的票，而预订的却是去罗马的座。贝尔勃说他在最后一刻改变了主意。“多好呀，”蓄胡子的先生说，“可以随心所欲做决定，不需要考虑钱袋。我很羡慕您。”贝尔勃答以微笑，就把脸转过去了。看，他心想，现在大家

都在看我，好像我是一个败家子，或者我刚抢了银行。

到了博洛尼亚，贝尔勃站起身准备下车。“您看，您忘了取行李箱了，”他旁座的人说。“不是，到佛罗伦萨，会有一位先生取走它的，”贝尔勃说，“我还要请您多看着点。”

“包在我身上，”蓄胡子的人说，“您就放心好了。”

贝尔勃傍晚时回到米兰，他回到家里拿出了两个肉罐头和一些薄脆饼干，打开了电视机。自然，还是贝林格。那条新闻简直就像在节目尾声时慌慌张张补上去的。

在上午的晚些时候，在从博洛尼亚到佛罗伦萨段特快列车上的8号车厢里，一位蓄胡子的旅客表示对一位在博洛尼亚下车的旅客产生了怀疑，这位旅客在行李架上留下了一个小行李箱。他说了，某个人会在佛罗伦萨把它取走，但恐怖分子不就是这样干的吗？而且，既然他在博洛尼亚下车，为什么他预订了去罗马的座位呢？

在同一车厢的旅客中一种非常不安的情绪传播开来。后来，那位蓄胡子的旅客说，他已无法忍受这种紧张气氛了。犯错总比死好，他报告了车长。车长让列车停了下来，并叫来了铁路警察。我不太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火车停在了山区，旅客们怀着焦急不安的心情从车上拥出，工兵正在赶往现场……专家打开了小行李箱，找到了一个定时爆炸装置，时间定在了到达佛罗伦萨的时候。其威力足以造成数十人伤亡。

警察再没有找到那位蓄胡子的先生。也许他改换了车厢，在佛罗伦萨下车了，因为他不愿出现在报纸上。警方发出呼吁，希望他露面。

其他旅客能非常清楚地回忆起丢下小行李箱的那位男士。他是那种叫人一看就会产生怀疑的人。他着蓝色英式上衣，没有金色纽扣，系一条酒红色领带，沉默寡言，好像不惜任何代价在回避人们的注意。但是他说漏了嘴，说他为一家报纸、一家出版社工作，他的工作（在这点上证人的意见就有分歧了）与物理、天然气或灵魂的转世轮回有关。但可以肯定的是与阿拉伯人有牵连。

警察局和宪兵队都惊恐不安。报告送到侦察机关仔细审查。两个利比亚人在博洛尼亚被拘留。警察局的制图师正在绘制犯罪嫌疑人的画像，现在已把它放上所有节目了。这幅画像不像贝尔勃，但贝尔勃却像这幅画像。

贝尔勃确定了，放小行李箱的人就是他。但是小行李箱中放的是阿列埃的书。他给阿列埃打电话，但电话那头无人应答。

已经是深夜了，他没有勇气再出去转悠，服了一片安眠药入睡了。第二天早晨，他再次试着拨电话寻找阿列埃。仍然无人应答，于是他下楼去买报纸。幸运的是头版仍然登满了送葬的消息，关于火车的新闻和模拟画像刊登在报纸内页上。他又上了楼，把领子竖起来，后来发觉他还穿着那件上衣，幸运的是没有系那条酒红色领带。

当他再次想把发生的事串联起来时，他接到了一个电话。一个陌生的外国口音，好像带点巴尔干人的腔调。一通甜蜜圆润的电话，好像是一个人抱着善意谈论与他毫不相干的一件事似的。他说，可怜的贝尔勃先生受到一件不愉快的事牵连。任何时候在没有核查包裹内容的情况下都不应当为他人充当邮差。如果有人向警察通风报信说，贝尔勃先生就是那个45号座位上的陌生人，那可就倒霉透了。

当然可以避免走到那一步，只要贝尔勃决定合作。比如，说出圣殿骑士的地图在哪里。既然米兰已经成为一个焦点城市，大家都知道快车上的杀手是从米兰出发的，谨慎起见，不如把整件事转移到一块中立的土地上，比如巴黎。不如在一周之内把会晤安排在曼蒂科尔路三号的斯隆书店吧？但也许最好在有人认出他之前立即动身。斯隆书店，曼蒂科尔路三号。在六月二十日星期三的中午，他会碰到一个熟面孔，就是那个同他在车里相谈甚欢的蓄胡子的先生。他会告诉他，到什么地方去找其他的朋友，然后到夏至那天，在好伙伴的陪同下，贝尔勃就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一切都将结束，没有伤害。曼蒂科尔路三号，很容易记住。

一〇九

圣日耳曼……文雅清秀，幽默诙谐……他说他掌握着所有秘密……为了使他再现，他常常使用那面著名的魔镜，它也助长了他的声望……鉴于他常利用反射的效果，召唤受欢迎的、经常是几乎无法辨认的影子，他同另一个世界的联系已被证实。

勒库尔特·德·康特勒《派别与秘密会社》

巴黎，迪迪埃，一八六三年，第一七〇至一七一页

贝尔勃感到不知所措。一切都很清楚。阿列埃相信了他的故事，他想得到地图，设计了一个陷阱，现在他已把他攒在手心里。要么贝尔勃去巴黎，去揭露他所不知道的（但他不知道这个事实，只有他一个人知道，我离开时没有留地址，迪奥塔莱维已到弥留之际），要么意大利的所有警察都会扑向他。

然而阿列埃可能屈就如此肮脏的游戏吗？他能得到什么好处呢？一定要揪着这个老疯子的衣领，只有把他拽到警察局才能够从这桩事中解脱。

他叫了出租车，到靠近皮奥拉广场的那幢公馆去。窗户紧闭，在大门上挂了一块房地产中介公司的牌子：招租。这太疯狂了，阿列埃一周前还住在那里，他还给他打过电话。他按了邻居的门铃。“那位先生？昨天他才搬走的。我还真不知道他搬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我和他只是点头之交，他很内向，好像总是在旅行。”

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去问房地产中介公司了。但是公司职员从未听说过他。这幢房子当时是由一家法国公司租用的。房租通过银行定期转账。在二十四小时内办完了退租手续，并且放弃了押金。他们所有的联系都只通过信件，中间人是一个叫拉戈夫斯基的先生。其他情况，他们就一概不知了。

那是不可能的。不管他叫拉科斯基还是拉戈夫斯基，这位造访上校的神秘人士、被足智多谋的德·安杰里斯和国际刑警组织通缉的人，可以这样到处租房子。在我们的故事里阿尔登蒂说的那个拉科斯基是俄国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的拉奇科夫斯基的转世，而追根溯源他就是圣日耳曼。但这同阿列埃有什么关系呢？

贝尔勃去了办公室，上楼时就像一个小偷，他关在房间里闭门不出，想把问题弄清楚。

这会让人失去理智，而贝尔勃相信他已经失去了理智。没有可以相信的人了。正当他揩去额头上的汗珠时，他机械地翻了一下桌子上前一天送来的稿子，他就这样随意翻着，突然在翻到一页时，他看到了阿列埃的名字。

他看了看稿件的标题。某个魔鬼作者写的短文，《关于圣日耳曼伯爵的真相》。贝尔勃翻到那一页读了起来。上面引述沙科纳克的传略，称克洛德－路易·德·圣日耳曼依次使用了叙尔蒙先生、索尔蒂可夫伯

爵、韦尔登先生、贝尔马侯爵、拉科齐或拉戈斯基王子等名字，但他的姓却是圣马丁伯爵和阿列埃侯爵，来自他在皮埃蒙特的那些祖传领地。

好极了，现在贝尔勃可以消停了。不仅他被当成恐怖分子通缉，找不到出路，不仅“计划”是真实的，阿列埃不仅在两天之内人间蒸发了，而且他没有撒谎，他就是真正的不朽的圣日耳曼伯爵，他也从未隐瞒这件事。在那个被证实的谎言旋涡中唯一真实的就是他的名字。甚至不，他连名字也是假的，阿列埃不是阿列埃，但他到底是谁并不重要，因为事实上，多年来他的行为表现就如同我们将在更晚一些时候虚构的故事中的人物一样。

不管怎样，贝尔勃别无选择。阿列埃消失了，他无法向警察表明是谁把小行李箱交给了他。就算警察相信了他，那就牵出了他是从一个被通缉的杀人犯那里接过那个小行李箱的，那个人杀了阿尔登蒂上校，并且至少做了他两年的顾问。好一个脱身的借口。

但是为了构思出这全部的故事——它本身就够得上一部小说了——并且为了说服警方，就需要设想出超越虚构本身的另一个故事。也就是说我们发明的“计划”中点点滴滴的细节，包括最后对地图进行的艰难寻找，必须与一个真实的计划相吻合，阿列埃、拉科斯基、拉奇科夫斯基、拉戈斯基、蓄胡子的先生、“特莱斯”，还有普罗万的圣殿骑士，全都包括在内。上校是正确的。但是他正确的同时却又错了，因为归根结底我们的“计划”有别于他的计划，如果他的计划是真实的，那我们的“计划”就不可能是真实的，反之亦然，所以如果我们是对的，为什么十年前拉科斯基要从上校那里偷走一份假造的回忆录呢？

那天早晨单就阅读贝尔勃输入阿布拉菲亚的文档，我就想用头撞墙，为了说服我自己，墙壁，至少墙壁是真实的。我能想象贝尔勃在那天和在其后的日子里是怎么想的。但事情并未完结。

贝尔勃想找人出主意，他给洛伦扎打了电话。但她不在。他敢打赌自己再也不会看到她了。从一定意义上讲，洛伦扎是阿列埃发明的造物，阿列埃则是贝尔勃发明的，而贝尔勃已经不再知道自己是由谁发明出来的了。他又拿起报纸，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他是模拟画像上的那个人。为了彻底打消怀疑，在这个时刻办公室来了一个电话，还是那个巴尔干口音，还是那些劝告和建议。在巴黎会晤。

“你们究竟是谁？”贝尔勃吼叫着。

“我们是‘特莱斯’，”那声音回答，“而您对‘特莱斯’比我们了解的还

清楚。”

那时他下了决心。他拿起电话找德·安杰里斯。警察局那头一直为难他，好像说警官已经不在那里工作了。然后在他的再三要求下，向他让了步，把电话接到另一个办公室去。

“哎呀，看是谁呀，贝尔勃博士，”德·安杰里斯说，他的腔调使贝尔勃感到有点讽刺的意味，“巧了，我正在收拾行李。”

“行李？”贝尔勃担心，他是在暗示吗？

“我被调往萨丁岛了。似乎在那里工作比较省心。”

“德·安杰里斯先生，我有急事要同您谈谈。是关于那件事……”

“什么事？”

“就是上校的那件事。还有别的事……有一次您问卡索邦，他是否听说过‘特莱斯’。我听说过。我有事要向您报告，很重要。”

“您别对我说。那已经不是我该管的事了，而且您不觉得有点晚了吗？”

“我承认，我在几年前对某些情节保持了沉默，但是现在我想向您坦陈。”

“不，贝尔勃博士，您不要对我讲了。首先您知道肯定有人在监听我们的电话，我想叫那个人知道我什么也不想听，什么也不知道。我有两个孩子。很小。有人让我知道孩子可能会发生不测。为了证明他们不是同我开玩笑，昨天早晨，我妻子刚把汽车发动，汽车引擎盖就飞上了天。一个很小的炸药，比爆竹稍大一点，但足以让我明白，他们说到做到，我去找警察局局长，我对他说，我一直尽职尽责地工作，甚至逾越本职，但我并不是一个英雄。我可以献出我的生命，但不能不顾我妻子和孩子的生命。我要求调离。后来我又去对大家说，我是个懦夫，那事可把我吓坏了。现在我也告诉您和那些监听我们谈话的人。我的职业生涯毁了，我失掉了自尊，我发现我不是一个体面人，但我救了最亲的人。大家告诉我萨丁岛风景秀丽，我甚至不用为了夏天把孩子带到海边去而存钱了。再见！”

“等一等，事态很严重，我遇到麻烦了……”

“遇到麻烦了？我真高兴。我要求您帮忙时，您没有帮我。甚至您

的那位朋友卡索邦也不肯。现在您遇到麻烦了却来求我。我也是麻烦缠身。您来晚了。警察是为公民服务的，电影中总这么说，您想说的是这个吧？好吧，去找警察，找我的继任者。”

贝尔勃放下了电话。一切都无懈可击：他们连唯一一个或许能相信他的警察也恐吓了，让他断了求助的念头。

随后他想到加拉蒙，以他的社会关系，省长、警察局局长、政府高级官员，或许能助他一臂之力。于是他赶忙去找他。

加拉蒙亲切和蔼地听了他的讲述，中间偶尔礼貌地发出惊叹打断他的话，如“这叫什么事”，“瞧，我真不知道这是什么滋味”，“但这简直就是一部小说呀，甚至是一个创作”。然后他两手交叉，以无限同情的眼神盯视着贝尔勃说：“我的孩子，请允许我如此称呼您，因为我可算您的父辈了——唉，我的天哪，也许没您父亲年龄大，因为我还是一个年轻人，甚至可以说是一个少年，我可以算是一个哥哥，如果您同意的话。我是诚心对您说的，我们毕竟认识多年了。我觉得您过于激动，精疲力竭，神经紊乱，甚至疲惫不堪。您不要认为我不体恤您，我知道您全身心地扑在出版社的事业上，并且总有一天我也将会，怎么说呢，从物质的角度加以考虑，因为那也不会有什么害处。不过，我要是您的话，就会去休一个假。您说您的处境很尴尬。坦率地讲，我不是小题大做，尽管请允许我这样说，对加拉蒙出版社来讲，一个职员、优秀的职员，被牵扯进一桩尚不明朗的事情中是不愉快的。您说，有人想叫您去巴黎。我不愿深入细节，很简单，因为我相信您。那么怎样？去吧，难道不就能立即把事情澄清了吗？您说您——怎么说呢——同一个像阿列埃这样的正人君子发生了冲突。我不想知道你们二人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不会在您对我说的那些同名同姓的情况上过多地费脑筋。在这个世界上有多少叫日耳曼的人呀，您不认为是这样吗？如果阿列埃真的让人对您说，来巴黎吧，一切都会搞清楚，那就去巴黎，天塌不下来。要以诚待人。去巴黎，如果心里有什么想法，可不要知而不言噢。要心口如一。所有这些秘密算得了什么呀！如果我没弄错的话，阿列埃伯爵之所以抱怨，是因为您不愿告诉他地图在什么地方，或者一张纸、一封信函，或者随便什么东西，您有，但没什么用，而对我们的阿列埃来说至少会方便他的研究工作。我们是为文化服务的，难道我说错了？您把这张地图、这张世界地图、这张印刷品——我连它是什么东西都不想知道——给他。他把这看得那么重是有道理的，而且是出于一个值得尊重的理由，正人君子就是正人君子。到巴黎去，握手言和，问题就全解决

了。好吗？不要杞人忧天。您知道，我会一直在这里。”然后他就抓起内线电话：“格拉齐亚女士……看，不在，我需要她时，她总是不在。您有您的麻烦，亲爱的贝尔勃，但您知道我也有自己的麻烦事，再见，如果在走廊里碰到格拉齐亚女士，叫她到我这里来。休息一下，听我的。”

贝尔勃出来，经过秘书处时，格拉齐亚女士不在那里，他看到加拉蒙的专线亮着红指示灯，显然是他正在通话。贝尔勃克制不住（我想这可能在他一生中第一次做出了如此没教养的举止）。他拿起了话筒窃听他们的谈话。加拉蒙对某人说：“您不必担忧。我想我已劝服了他。他会去巴黎的……这是我应当做的。我们同属一个精神骑士集团嘛。”

这么说加拉蒙也是秘密的一部分了。是哪个秘密呢？是那个只有他贝尔勃可以揭开的秘密。但它并不存在。

当时已经入夜了。贝尔勃去了皮拉德酒吧，他同不知是谁交谈了几句，他喝多了。第二天早晨，他去寻找唯一可能仍然是他朋友的那个人。他到迪奥塔莱维那里去了。他去向一位濒临死亡的人求助。

贝尔勃在阿布拉菲亚上留存了他们最后一次谈话的综述，我难以分清楚哪些是迪奥塔莱维说的，哪些是贝尔勃说的，因为看上去像是一个人在小声嘀咕，好似这个道出真相的人知道已经不能再抱有幻想了。

一一〇

> 伊斯梅耶·本·埃利夏拉比与他的信徒发生了这样的事：信徒学习《创世之书》，由于字母的原因，他们弄错了运动的方向，向后退走，都跌入地下，直至地球的肚脐。
>
> 萨阿迪亚（笔名）《评〈创世之书〉》

我从未见过这么像白化病患者的人，没有汗毛，也没有头发，没有眉毛，也没有睫毛。看起来像一个台球。

“对不起，”他对他说，“可以同你谈谈关于我的蹊跷事吗？”

“说吧。我是再碰不上蹊跷事了。日复一日迫不得已待在这里。”

“我听说发现了一种新的治疗方法。这些玩意儿吞噬二十岁的人，但对五十岁的人就慢下来了，还能及时找到治疗办法。”

“说说你的事吧。我还不到五十岁呢。我的体质还算年轻。我有比你早死的优先权。但你看，我说话都费劲。你说吧，这样我还可以休息一下。”

出于顺从与尊重，贝尔勃向他讲述了全部的故事。

迪奥塔莱维就像科幻电影中的“怪物”一样气喘吁吁。他现在就如“怪物”那样透明，在内外之间，在皮肉之间，在他敞开睡衣的肚皮上黄色的汗毛和黏液质的内脏之间没有分界线，只有X光或晚期疾病可以使之一目了然。

“亚科波，我现在躺在床上，无法看到外面发生的事。据我所知，要么你给我讲述的那些只是在你的内部发生的，要么是在外面发生的。不管哪种情况，是你还是世界变成了疯子，都是一回事。在这两种情况下，有人过分详尽地阐述、掺和与夹缠《托拉》的文字。”

“什么意思？”

“我们对‘圣言’犯下了罪行，即创造了世界并使它屹立不倒的‘圣言’。你现在被惩罚了，正如我受到惩罚一样。我们之间没有区别。”

一位护士进来了，给了他一点湿润口唇的东西，并告诉贝尔勃，不要使他疲劳，但迪奥塔莱维却不以为然地说：“不要管我，我要告诉他‘真相’，您了解‘真相’吗？”

“哎呀，我，您怎么问我这，先生……”

“那么，走吧，我要告诉我的朋友一件重要的事。亚科波，你听着。正如人的身体有肢体、关节和器官一样，在《托拉》中也是这样，对吗？在《托拉》中有肢体、关节和器官，就如同在人的身体中一样，对吧？”

“对。”

“梅叶尔拉比向阿吉巴拉比学习时，把矾同墨水混在一起了，但老师却什么话也没有说。但当梅叶尔拉比向伊斯梅耶请教，问他这样做对不对时，他对他说：孩子，你在工作中要小心谨慎，因为那是一件神圣的工作，只要遗漏一个字母或者多写一个字母，就能毁掉整个世界……我们曾试图重写《托拉》，但我们没有关心那些字母是多一个还是少一

个……”

“我们开了个玩笑……”

“同《托拉》可不能开玩笑。”

“但我们是同历史开了个玩笑，同其他人写的东西开了个玩笑……”

“创造世界的书难道不是《托拉》吗？给我点水喝，不，不是用杯子，把那块布蘸湿，谢谢。现在你听着。搅乱了《托拉》的字母，就意味着搅乱了世界。那是必然的。任何书，就连拼音课本也一样。像你的瓦格纳医生那样的家伙不是说过，一个玩弄文字游戏和字谜、搅乱词典的人，他的灵魂中有丑恶的东西并且仇恨自己的父亲吗？”

“不完全是这样。可以这样讲，那些精神分析学家这么说是为了捞钱，他们和你的拉比不一样。”

“拉比，全是拉比。他们讲的都是一样的。你相信那些讲解《托拉》的拉比是在谈一个卷轴吗？他们谈论的是我们，说我们通过语言再造我们的躯体。现在你听着。要操纵《托拉》上的字母，需要非常虔诚，而我们缺少这种虔诚。每本书都是用上帝的名字编纂的，而我们却把历史上的书都变成了字谜，却没有祈求和祷告。你闭嘴，听着。从事《托拉》研究的人使世界保持运动状态，而当他阅读抄写时又使他的身体处于运动状态，因为身体上的任何一部分都在世界上有对应之物……把那块布蘸蘸湿，谢谢。如果你改变了《托拉》，你就改变了世界，如果你改变了世界，你就改变了躯体。这一点我们并没有弄明白。《托拉》让一个字从宝盒里出来，只是一晃就又藏起来了。它只是向爱它的人显露一下。就像一个极漂亮的女人深藏闺中一样。她只有一个情人，任何人都不知道他的存在。如果有人——不是她的心上人——想施暴于她，把肮脏的手伸向她，她会奋起反抗。她熟悉她的情人，把窗打开一条小缝，瞬间露一下面，旋即躲藏起来。《托拉》只给热爱它的人启示。我们非但没有怀着爱去谈论它们，还加以嘲弄……”

贝尔勃又用布润湿了一下他的口唇：“然后呢？”

“然后我们想去干那种没有得到允许的和我们没有准备好的事。我们想通过玩弄《托拉》的文字去构建‘假人’”。

“我不明白……”

“你不会再明白了。你是你的造物的囚徒。但你的故事是在外部世

界演绎。我不知道究竟如何，但你能从中解脱出来。对我来说，情况就不同了，我正在我的躯体中试验我们的‘计划’。”

“不要瞎说，你的病是细胞的问题……”

“什么细胞问题？几个月以来，就像忠实的拉比一样，我们亲口宣告了《托拉》文字的不同组合。GCC，CGC，GCG，CGG。我们嘴上讲过的东西，我们的细胞学会了。我的细胞做了什么呢？它们发明了一个不同的‘计划’，现在它们各行其是了。我的细胞正在发明一个不同于所有人的故事。我的细胞学会了把《托拉》和世界上所有书都变成字谜来诅咒。它们也学会了如此这般地对待我的躯体。它们颠倒、换位、变更、置换，创造从未见过的和无意义的，或者与正确意义相悖的细胞。应当存在一个正确的意义和一些错误的意义，否则就死亡了。但是它们恶意地盲目玩弄着。亚科波，这几个月来，趁着还能阅读，我阅读了很多字典。我研究文字，想弄明白究竟在我身体里发生了什么事。你从未想过修辞学术语‘换位’（metatesi）同肿瘤学术语‘转移’（metatasi）很相似吗？什么是‘换位’呢？把‘palude’（沼泽）说成‘padule’（沼地）。把‘amori’（爱情）说成‘aromi’（香料）。这便是特木拉。字典称‘换位’就是移位、变化。而‘转移’就是变化、移位。字典是多么的愚蠢。词根是相同的，动词是‘metatithemi’或‘methistemi’。但是‘metatithemi’是我置于中间，我搬动，我转移，我换位，我废除一条法律，我改变了意思。那‘methistemi’呢？完全相同，我搬动，我置换，我调位，我改变了通常的见解，我失去了理智。我们以及任何寻求超越字面的秘密意义的人，我们都失去了理智。我的细胞就这样顺从地做了。所以我现在快死了，亚科波，这你是知道的。”

“现在你这样讲，是因为你在生病……”

“我现在这样讲，是因为我终于弄清楚了我身体的一切。我日复一日地研究它，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只是我不能干预，细胞已经不再听话了。我就要死去，因为我劝服了我的细胞规则不复存在，就像对每一篇文章你都可以为所欲为。我一生都在说服自己，用我的头脑。我的头脑肯定把信息传送给它们，为什么我要奢望它们比我的头脑更为谨慎呢？我已处于弥留之际，因为我们的幻想超越了任何界限。”

“你听着，发生在你身上的事同我们的‘计划’毫不相干……”

“不相干？为什么在你身上发生了那些事呢？世界表现得如同我的细胞一样。”

他筋疲力尽，顺势倒在了病床上。医生来了，低声说，一个临终的病人不能再受刺激了。

贝尔勃离开了，这是他最后一次见到迪奥塔莱维。

好吧，他写道，我被警方通缉的原因与迪奥塔莱维患癌症的原因是相同的。可怜的朋友，他要死了，而我又没有患癌症，我该做什么呢？我去巴黎寻找肿瘤形成的规律。

他并没有立即前往。他把自己关在家里四天闭门不出。他重新整理了文档，逐字逐句地，要找到解释。然后他叙述了近期发生的事情，像是一篇遗嘱，是讲给自己听的，也是讲给我或任何能读到它的人听的。最后在星期二那天，他出发了。

我认为贝尔勃是去巴黎告诉他们没有秘密，真正的秘密是让细胞根据它们天生的智慧行事，为了寻找地下的秘密，世界变成了一个肮脏的癌肿，比所有人都肮脏愚蠢的是他，他一无所知，却编造了一切——这使他付出了很大的代价，但德·安杰里斯向他证明英雄是很少的，现在他接受了长久以来就有的他是一个懦夫的想法。

在巴黎，他应当有过第一次接触，他发现“他们”不相信他的话。他的话过于普通了。现在“他们”在期待一个启示，宁死不渝。贝尔勃没有什么启示可言，而且他怯懦性格中的最后怯懦就是怕死。所以他千方百计地想销声匿迹，他给我打来了电话。但是“他们”已经逮住了他。

一一一

这是给后来人的告诫。当你们的敌人再现时——　因为这并非他最后的假面具——　立即把他打发走，尤其不要去那些山洞里寻找他。

雅克·卡佐特《多情的魔鬼》

一七二二年，重版中被删除的一页

现在，我在贝尔勃的寓所读完他的自白之后想，我应当做什么呢？去找加拉蒙没有任何意义，德·安杰里斯已经离开了，迪奥塔莱维能说的也都说了。莉娅在一个连电话都没有的遥远地方。现在是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六早晨六点钟，如果真要发生什么事，将会在今晚，在巴黎国立

工艺博物馆发生。

我要迅速做出决定。为什么，那天晚上在潜望镜室我问自己，为什么你没有选择假装什么事都没有发生？在你面前的是一个疯子写的东西，讲述他同其他疯子的谈话，还有与一个过于激动或过于抑郁的临终病人的最后一次交谈。你甚至不能肯定贝尔勃从巴黎给你打过电话，也许他是从离米兰只有几公里的地方同你通话的，也许就是从街角的那个电话亭里给你打的电话。你为什么要卷入一个可能纯粹虚构再说又与你无关的故事里去？

但这都是我在潜望镜室里给自己打的问号，当时我双脚麻木，光线变得昏暗，我感受到任何一个人黑夜独自在无人的博物馆应会感受到的那种非自然和极为自然的恐惧。然而那天早晨我却毫不恐惧，只有好奇。也许是出于责任感或友谊。

我对自己说，我也应当去巴黎，我并不清楚去做什么，但我不能丢下贝尔勃一个人不管。也许他期待的就是这个，在深夜潜入黑镖客 (4) 的洞穴里，正当善敌 (5) 要把献祭的屠刀刺向他心脏之际，我同手握装满废铁砂的步枪的印度兵从神庙的拱顶下突然现身，把他救了出来。

幸运的是我随身还带了一点钱。在巴黎我叫了辆出租车，让他把我送到曼蒂科尔路。出租车司机诅咒了半天，因为就连在他的游览指南上也找不到那条路，事实上，那是一条只有火车车厢走廊那样宽的小巷，在穷人圣朱利安教堂后面的比耶夫尔旧城区一带。甚至出租车都进不去，只能让我在街角下车。

我怀着疑问走进这条没有任何门的小巷，但走了一段街巷稍宽了一点，出现了一家书店。我不明白为什么门牌号是3，因为没有1、2或其他门牌号。那是一家只亮着一盏电灯的小店铺，门的一半还是一个橱窗。两侧陈列有不多的几十本书，足以说明这是一家什么样的书店了。在下面有一系列对物体放射有特殊感应力的摆，蒙灰的香料包，东方或南美的护身符，很多不同风格不同包装的塔罗牌。

在店内更无舒适可言，靠墙码着一大堆书，地上摆的也是书，在店铺最里面有一张小桌子和一个书商，好像是故意安排了一位比书还要老的老人。他查阅一本手抄的账簿，没有理顾客。另一方面，在这个时刻只有两位来访者，他们从摇摇欲坠的书架上抽出几乎没有了封面的旧书来看时，店内的尘土像云雾似的飞扬起来，而他们看上去并无购买之

意。

唯一没有塞满书架的空间里贴着一张海报。鲜艳的色彩，上面有一系列框着双边的圆胖脸的肖像，如同胡迪尼 (6) 魔术师的海报。“难以置信的小马戏团。奥尔科特夫人和她同隐形者的关系”，一张有男子气的茶青色女人脸，两束黑发在颈项处挽成一个髻，我好像见过这张脸。“大声吼叫的托钵僧与他们的神圣舞蹈……可爱的小怪物，即弗尔蒂尼奥·利切蒂的孩子们。”一群令人怜悯的肮脏小魔鬼的聚会。“亚历克斯和德尼，阿瓦隆的巨人。泰奥、莱奥和若奥·福克斯，从灵媒外质中脱颖而出的装饰画家……”

斯隆书店确实提供所有书籍，从摇篮到坟墓的书样样都有，甚至还有健康的晚间娱乐活动，可以在孩子们被研钵研磨之前与他们一起玩。我听到了电话铃声，看见那个书商将一叠纸推开，直到他找到了电话。“Oui，monsieur，”他说，“c'est bien ça. (7) ”他静静地听了几分钟，开始表示同意，后来露出了疑惑的神情，但是——我猜测——他似乎专为在场的人着想，仿佛他们也能够听到他听到的话，而他不愿承担责任。后来他显出了生气的样子，像巴黎的商人被问道有没有某种他商店里没有的东西时，或者旅馆的前台对你说旅馆已无空房时那种生气的样子。“Ah non, monsieur. Ah, ça … Non, non monsieur, c'est pas notre boulot. Ici, vous savez, on vend des livres, on peut bien vous conseiller sur des catalogues, mais ça … Il s'agit de problèmes très personnels, et nous … Oh, alors, il y a – sais pas, moi — des curés, des … oui, si vous voulez, des exorcistes. D'accord, je le sais, on connaît des confrères qui se prêtent … Mais pas nous. Non, vraiment la description ne me suffit pas, et quand même … Désolé monsieur. Comment? Oui … si vous voulez. C'est un endroit bien connu, mais ne demandez pas mon avis. C'est bien ça, vous savez, dans ces cas, la confiance c'est tout. A votre service, monsieur. (8) ”

另外两个顾客已经出去了，我感到不自在。我决定用咳嗽来引起老人的注意，我告诉他，我要找一个熟人，一个朋友，通常他常来这一带，就是阿列埃先生。他看我的表情就好像我是那个打来电话的人。也许，我说，也许他不认识叫阿列埃的他，而是拉科斯基，或索尔蒂科夫，或者……他还在眯着眼睛打量我，脸上毫无表情，他对我说，我的那些朋友有很多怪名字，我告诉他没关系，我只是问问而已。等一等，他说，我的合伙人就要来了，或许他认识您要找的人。请坐，后面有张椅子。我打个电话，再确认一下。他拿起电话听筒，拨了号码，开始低

声通话。

卡索邦，我对自己说，你比贝尔勃还蠢。现在你在等什么呢？等“他们”来，说，噢，多巧啊，亚科波·贝尔勃的朋友也在这儿，来，来，您也来……

我猛地站起来，告别他离开了书店。我只用一分钟就走完了曼蒂科尔路，又转到另一些小巷里去，沿着塞纳河畔走。傻瓜，我对自己说，你以为呢？到那里找到阿列埃，揪住他的上衣，他一个劲地道歉，说全是一场误会，你的朋友在这里，我们没有动他一根头发。而现在，“他们”知道你也在这里。

已经过了中午，晚上在国立工艺博物馆将会发生什么事。那我应当干什么？我走进圣雅克路，不时向后看。有一刹那，我感到好像有一个阿拉伯人在跟踪我。但为什么我会想到是一个阿拉伯人呢？阿拉伯人的特征是看起来不像阿拉伯人，至少在巴黎是如此，在斯德哥尔摩就不是这样。

我经过一家旅馆，走了进去，要了一间客房。当我拿着钥匙沿着一个有扶手的木楼梯上楼时，瞥见前台好像是阿拉伯人的那个人进来了。后来我在走廊里又看到另外一些人，可能也是阿拉伯人。这很正常，那一带的小旅馆就是为阿拉伯人开设的。我究竟在想什么呢？

我走进房间，还说得过去，甚至还有电话，只可惜我真不知给谁打电话。

我在房间里打了个盹，心神不安，直到下午三点。然后我洗了把脸就向国立工艺博物馆走去。现在我要做的事，就是进博物馆，待在那里直到闭馆，等待午夜降临。

我这样做了。在午夜前几个小时，我到了潜望镜室，等待某件事情发生。

对一些评注家来说，耐扎克是抵抗、忍受、恒久耐心的塞菲拉。事实上“考验”等待着我们。但对另一些评注家来说，它就是胜利。谁的胜利？也许在那个失败者的故事里，在被贝尔勃嘲弄的魔鬼作者的故事里，在贝尔勃被魔鬼作者嘲弄了的故事里，在迪奥塔莱维被他的细胞欺骗了的故事里，我是目前唯一一个胜利者。我在潜望镜室里埋伏着，我知道“他们”，“他们”却不知道我在那里。我计划的第一部分按部就班地

实现了。

那第二部分呢？它将按我的计划，还是按现在已不属于我的那个“计划”进行呢？

---

(1) Marino Moretti（1885—1979），意大利黄昏派诗人、小说家。

(2) 德文，我是一个神吗？

(3) Enrico Berlinguer（1922—1984），意大利共产党总书记。

(4) Thug，在印度各地结伙流窜几百年、组织严密的职业暗杀团伙成员。

(5) Suyodhana，《摩诃婆罗多》中的人物。

(6) Harry Houdini（1874—1926），匈牙利裔美国魔术师。

(7) 法文，是的，先生。正是如此。

(8) 法文，啊，不，先生。啊，这个……不，不，先生，这不是我们的工作。这里，您知道，这里是卖书的地方，我们可以向您推荐图书目录，但是，这……这纯属私人问题，而我们……哦，我也不知道是否有神父……或者说，驱魔师。是的，我知道，有一些所谓的同僚……但绝不是我们。不，真的，您的描述不足以让我明白，唉，无论如何……我很抱歉，先生，怎么啦？是的……就这样。这是一个很有名的地方，但是请不要问我的意见。是这样，您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信任最重要。先生，愿为您效劳。

第八章　贺德

一一二

就我们的“礼仪”和“仪式”来讲，我们在玫瑰十字会的圣殿里有两条美丽的长廊。在其中的一条长廊里，陈列的是所有珍稀与卓绝发明的模型和样品，而在另一条长廊里则摆放着主要发明者的雕像。

约翰·海登《英国医生指南：神圣指南》

伦敦，费里斯，一六六二年，前言

我在潜望镜室里待了很久。大约已经十点钟或十点半了，如果要发生什么事，那将会在中殿里，在傅科摆前。因此，我应该下来，找一个藏身之所、一个观察点。如果我到得太晚，在“他们”进来（从哪里？）之后，“他们”就会发现我。

下去，行动起来……几个小时了，我最渴望的莫过于此，现在我可以这么做了，而且现在做是明智的，我却感到好像瘫痪了一样。我应当小心地借助手电的光亮，在夜里穿过大厅。疏朗的夜色从大玻璃窗透进来，如果我想象博物馆在月光下会变成光谱似的五颜六色，那我就错了。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的是模糊的反光。如果我走动时不当心，或许就会撞到什么东西，在水晶玻璃被打碎或废铜烂铁互相撞击的响声里摔倒在地。我不时打开一下手电筒。我感到好似在“疯马夜总会”一样，有时候一束突然射来的光会让一切在我面前暴露无遗，不是赤裸的肉体，而是螺丝灯、钳子、铆钉。

如果突然间我照亮了一个活体、一个人形、一个“世界的主宰者”的使者，而他正在像镜面反射一样地重复我的路线呢？谁会先叫喊起来？我竖起了耳朵。有什么用呢？我不出声响，猫着腰轻轻地走过。他也必然如此。

下午我仔细研究了大厅的排列顺序，我确信就是在黑暗里我也能够找到大楼梯。但事实上，我却几乎是在摸索前进，我失去了方向。

或许我反复经过的是同一些大厅。也许我永远无法从那里走出来，也许在毫无意义的机器之间迷途漂泊就是仪式。

事实上我不想下去，说真的我想推迟会晤。

经过耗时长久、残酷无情的反省后，我才从潜望镜室出来，在好几个小时里，我重新审视了我们近年来犯的错误，想弄清楚为什么在没有合理解释的情况下，现在我会在这里寻找贝尔勃，他沦落到这个地方更没有什么合理的解释。但我的脚刚刚迈出去，一切都发生了变化。当我向前走的时候，我在用别人的脑袋进行思考。我变成了贝尔勃。而作为贝尔勃，现在已到了获得启示的长途旅行的终点，我知道地球上的每一个臣民，即便是最愚钝的，也应被解读为另一种事物的象形文字；而且没有其他东西像“计划”一样真实。哦，我是精明的，我只要一个闪念，在闪光中的一瞥就会明白。我不会让自己上当受骗。

……弗罗芒发动机：一种底部为平行四边形的垂直结构，就像露出人造肋骨的解剖蜡像一样，一系列卷轴，还有电池、断路器，只有教科书上才会出现的怪名字，它们通过由大齿轮带动小齿轮支配传送带驱动……它有什么用呢？回答是，显然，它可以测量地下潮流。

蓄电池。它蓄什么呢？只有想象那三十六个隐形者如同顽强坚持的秘书（秘密的守护者）在夜里像敲琴键似的敲击着他们的键盘，发出一丝声音、一个火花、一声呼唤，企求海岸与海岸之间、深渊与地面之间的对话，从马丘比丘到阿瓦隆，飒，飒，飒，喂，喂，喂，帕迈尔谢尔，帕迈尔谢尔，我捕捉到了震动，是“穆”潮流36，也就是婆罗门人视为上帝的微弱呼吸而加以崇拜的那个潮流，现在我插入一个插头，微观—宏观宇宙的线路就通了，在地壳下面所有曼德拉草的根茎都在颤动。你听“宇宙共鸣曲”，结束了。

我的天哪，各国军队相互厮杀，血洗欧洲平原，教皇们发出了诅咒，一个个像血友病人似的、乱伦成性的帝王们在花园的狩猎木屋里频频会晤，为在所罗门圣殿听诊“世界之脐”的微弱召唤的那些人提供掩护，披上阔绰豪华的外衣。

“他们”就在这里，在所谓发动热力的六个四字组成的电毛细管装置里——加拉蒙会这样说，是吧？——天晓得，不时有人发明了一种疫苗，或者一种小灯泡，以便为金属奇妙的历险正名，然而“他们”的任务完全不同，“他们”半夜三更聚集在这里，启动这部静止不动的迪克勒泰

机器，一个好像子弹带的透明轮子，在它后面有两个振动的小球，由两个弓形杠支撑着，也许它们相互碰撞了，于是产生了火花。弗兰肯斯坦[(1)]曾希望这样能赋予他的“假人”以生命，然而却没有，要等待另一种信号：推测，工作，挖，挖，老鼹鼠……

……一架缝纫机（和刻印广告上的完全不同，广告上还有丰乳药丸和用爪子抓着复活的“征服者罗布尔”飞越火山的雄鹰），如果开动它，它就会带动一个轮子，轮子带动一个环……环有什么用，谁听从这个环？小纸牌上说“潮流是从地下引出来的”，真是恬不知耻。连小孩子在下午参观时也能读到，人类对自己正向另一个方向前进多么深信不疑；可以进行一切尝试，高级的实验，并说它用于力学。“世界的主宰者”多世纪以来一直在欺骗我们。我们被“阴谋”包裹、捆绑、诱骗，书写了火车头的颂歌。

我踱来踱去。我想象自己变小，成了微观的小人，就这样行走在以金属摩天大楼为雉堞的机械城市的大街上，我成了一个目瞪口呆的游客。汽缸、电池、莱顿瓶一个压着一个。高二十厘米的旋转木马，应用引力与斥力的电动转盘。激励共鸣潮流的护身符。由九根管子构成的列柱、电磁铁、一个断头台，中央——好像是一台印刷机——悬挂着一些由马厩的铁链拴着的钩子。一台可以伸进一只手、一个头的印刷机。双汽缸气泵驱动的玻璃钟，一台蒸馏器，在它下面有一个杯子，右面有一只铜球。圣日耳曼在这里为黑森的地伯调制染料。

一个烟斗托架，许多长颈小漏壶，像莫迪里亚尼画中女人的长颈，不知装有何物，它们排成两排，每排十个。每一排中上部鼓起的部分高低不同，像要飞翔的小热气球，被地上的一个圆球形重物固定住。这是众目睽睽之下的雷比斯生产设备。

玻璃器皿馆。我又重踏旧路。绿色小玻璃瓶，一个虐待狂主人用精制的毒药招待我。制瓶的铁机器用两个操纵杆可以打开或关闭，如果有人不是放进瓶子，而是把手腕放进去了会怎样？咔嚓，就如同使用能深入到括约肌、耳朵、子宫的大钳子、大剪刀、弯嘴手术刀时那样，它们能把鲜活的胚胎取出来，加上蜂蜜、胡椒捣碎研磨以满足阿斯塔特的渴望……我现在穿过的大厅有大型陈列柜，隐约可看到有一些按钮，它们能使螺旋形尖锥动起来，无情地钻向受害者的眼睛，“井”和“摆”，我们几乎是在看讽刺画，在看戈德堡[(2)]画中那些无用的机器，那些酷刑压榨机：坏彼得把米老鼠捆绑在酷刑压榨机上。三个小齿轮组成的外齿轮传动系统，文艺复兴时力学的胜利，布兰卡，拉迈里，宗卡的胜利。我

熟知这些齿轮，我把它们写到金属历险记中去了，随后它们被放在这里，在上个世纪，在征服世界之后，已准备好打压那些难以驯服者，圣殿骑士从阿萨辛派那里学会了如何使诺佛·戴伊在其被擒之日闭嘴，冯·泽博腾多尔夫的卍记号也许把“世界的主宰者”的敌人的气喘吁吁的肢体扭向了太阳，一切都准备就绪了，就等在众目睽睽之下的一个示意了。“计划”已经公布，但谁也猜不到。机器吱吱嘎嘎的响声在高歌它们的征服之曲，嘴巴化简为一颗牙齿，一个咬着另一个，滴答滴答，好像所有的牙齿同时落地似的。

终于，我见到了专为埃菲尔铁塔设计的闪光发射机，它是为了定时在法国、突尼斯以及俄罗斯（普罗万的圣殿骑士、保罗派、非斯的阿萨辛派——非斯不在突尼斯，而阿萨辛派在波斯，这就是说当生活在“微妙的时间”圈中时，是不能吹毛求疵钻牛角尖的）之间发送报时信号，我已经看到过那台巨大的机器，比我还高，机器的壁板打了一系列的开口与通气孔，谁想说服我这是一台电台设备来着？但它确实是，我知道它，下午我还从它旁边走过。蓬皮杜艺术文化中心！

就在我们大家的眼皮底下。事实上，那个位于巴黎琉堤喜阿（琉堤喜阿，地下污泥浊水海洋的出口）中心的巨型匣子有什么用途呢？那里曾经是巴黎的“腹地”，有能吸引空中潮流的大鼻子，那些管子和通道疯狂错乱，还有那个狄奥尼修斯之耳，它竖立在外面以便发出声音、信息、信号，一直到地球的中心，然后又把地狱里的新闻吐出来，还原它们吗？首先是国立工艺博物馆，它像是一个实验室，其次是铁塔，它像一个探测器，最后是蓬皮杜文化中心，它像是全球的收发报机。也许他们创建那个巨大的吸盘是为了取悦那四个披头散发、臭气熏天、戴着日本耳机听最新流行唱片的大学生？人人有目共睹，蓬皮杜文化中心就如同通向阿加尔塔地下王国的一道门，是“复活的公平的秘密共治”的纪念碑。而其他人，二十亿、三十亿、四十亿其他人却不了解它，不理会它，或者尽力无视它。愚蠢的人和属物质的人。属灵人径直奔向他们的目标，经历了六个世纪。

我猛然间找到了大楼梯。我愈加警觉地下了楼。午夜已经临近。我要在“他们”到来之前藏到我的哨所里去。

我想可能十一点了，也许还不到。我穿过了拉瓦锡大厅，没有打手电筒，下午的幻觉还牢记在心，我走过了陈放铁路设备模型的长廊。

中殿已经有人来了。我看到有光亮，移动的、微弱的光亮。我听到

了脚步声，移动和搬走物体的响声。

我关了手电筒。我还能及时走到那个岗亭吗？我靠着陈列车厢的展柜轻轻擦过，很快靠近了耳堂的格拉姆雕像。它竖立在一个方形的木质基座之上（伊索德的方形石！），好像盯视着祭坛的入口。我记得我那尊自由女神雕像就差不多紧靠在它身后。

基座的前面向前伸出，形成了一个好似跳板的通道，从那里走出来一个人，提着一盏灯——可能是汽灯，灯罩是彩色玻璃做的，照得他满脸通红。我赶紧缩在一个角落里，他没有看见我。有人从祭坛那里向他走来，“Vite” (3)，他对他喊叫着，“快一点，再过一小时他们就到了。”

看来那个人是打前站的，他正在为仪式做一些前期准备。如果他们人不多的话，我可以躲过他们回到自由女神像。要在“他们”到达之前，但天晓得“他们”从哪里来，有多少人，是否走同一条路线。我隐藏了很长时间，注视着教堂里灯光的反射，它们定时地时强时弱地变换。我计算他们距自由女神像还有多远，它还会有多久被阴影覆盖。在某一刻，我赌了一把，紧靠格拉姆雕像左侧滑过去——我艰难地贴着墙，收紧了腹肌。还好我瘦得像钉子一样。莉娅……我扑向岗亭，钻了进去。

为了不被人发现，我顺势滑倒在地，强制自己像胎儿一样蜷曲着一动不动。我的心跳加快了，牙齿也在不停打战。

我要放松下来。用鼻子有规律的呼吸，逐渐加深呼吸。我想只有这样在受刑时才能下决心失去知觉以逃避疼痛。事实上，我感到我正慢慢地倒在“地下世界”的怀抱里。

一一三

> 我们的事业就是秘密中的秘密，是某种被掩饰的事物的秘密，是一种只有别的秘密才能解释的秘密，是关于满足于一个秘密的那种秘密的秘密。
>
> 第六任伊玛目贾法尔·萨迪克

我慢慢地回过神来了。我听到了声响，被增强的光亮扰得焦躁不安。我感到两脚麻木。我尝试着无声无息地慢慢站起来，感到自己好像站在一片刺海胆上。小美人鱼。我弯腰踮足移动了几下，痛苦似乎减轻

了一些。只有等我小心翼翼地伸出头去左右张望，觉察到岗亭完全笼罩在阴影里，我才控制了局面。

教堂中殿到处都是亮堂堂的。现在有几十个与会者正从我身后进入中殿，个个手里都提着灯盏。他们自然是从地下通道里出来的，从我左边列队进入祭坛，在中殿里站定。我的上帝，我自言自语，沃尔特·迪斯尼版本的“荒山之夜”。

他们不吵吵嚷嚷，只是低声细语，但齐心协力发出了强有力的嗡嗡声，就好像是歌剧中的群众角色：大黄，大黄。

在我的左边，灯在地上摆成半圆形，同祭坛东边的弧线连成一个扁圆，这个假半圆形朝南尽头的那个点触及帕斯卡的雕像。在那里放了一个燃烧的炭火盆，有人向里面投掷一些草和香料。烟已进入岗亭熏到我了，使我的喉咙干涩，让我有过度兴奋的晕眩感。

在闪烁的灯光下，我发现祭坛中央有一个非常灵活瘦削的影子在晃动。

傅科摆！摆已经不在它往常所在的交叉甬道里摆动了。它悬挂着，很大，挂在祭坛中央的拱顶石上。圆球更大，摆索也更粗壮，我觉得好似麻绳，或者拧在一起的金属缆绳。

傅科摆现在看上去如此巨大，就好像先贤祠里的那个，就好像在天文望远镜里看到的月亮。

他们想把它复原到圣殿骑士在傅科之前五百年第一次试验它时的那个样子。为了使它能自由地摆动，他们去掉了一些部件，在祭坛的梯形部分建造了一个由灯光勾勒出的对称结构。

我问自己，既然在祭坛的地下不可能有磁性调节器，傅科摆如何保持持续摆动。后来我明白了。在祭坛边上靠近柴油发动机的地方有一个人——他像猫一样随着摆幅的变化随时移动——每次当摆锤向他摆来的时候，他就轻轻地推它一下，出手很准，用指头轻轻地一碰。

那人穿着礼服，像曼德拉草。后来，在看到他的那些同伙时，我明白了，他是一个魔术师，是“奥尔科特夫人小马戏团”的幻术师，他很专业，手腕很稳，力道恰到好处，灵活熟练地调整极细微的偏差。也许他能通过他那锃亮的皮鞋的薄底感知潮流的震颤，按圆球的逻辑、与圆球相呼应的地球的逻辑操纵双手的动作。

他的同伙。现在我也看到他们了。他们在中殿的汽车之间活动，从德耐式自行车和摩托车旁掠过，几乎要滚入阴影中，有人搬来主教座，有人搬来盖了红布的桌子，放在后面宽敞的过道上。有人安放另一些灯。他们瘦小，在夜里出没，叽叽喳喳，像患佝偻病的孩童。其中一个从我旁边经过，我瞥见蒙古人种的面部轮廓，还有秃顶。“奥尔科特夫人的可爱小怪物”，那是我在斯隆书店的海报上看到过的肮脏的小魔鬼。

马戏团全班人马都在那里了，团员、警察、仪式的舞蹈设计者。我看到阿瓦隆的巨人亚历克斯和德尼，身上披挂着钉饰皮甲胄，他们真是硕大无朋，一头金发，靠在那巨型的奥贝桑特车上，两臂交叉待命。

我没有时间再细想其他问题。有人进来了，神色庄严地伸出手来示意大家安静。我认出他是布拉曼蒂，只因为他穿的猩红祭服、白色法衣、主教冠冕是我在皮埃蒙特那天晚上看到过的。布拉曼蒂走近炭火盆，向里面投了点什么东西，蹿起了一股火苗，然后一团白色的浓烟升起，香气渐渐地弥漫了整个大厅。我想，这就如同里约热内卢那次炼金术晚会一样。但现在我没有阿哥哥。我把手帕捂在了口鼻上，权当过滤器。但是我已感觉看到了两个布拉曼蒂，傅科摆在我面前向四面八方摆动，如同旋转木马。

布拉曼蒂开始唱赞美诗：“Alef bet gimel dalet he waw zain het tet jod kaf lamed mem nun samek ajin pe sade qof resh shin tau!”

人群回应：“帕迈尔谢尔、帕迪埃尔、卡穆埃尔、阿瑟列尔、巴米埃尔、吉蒂埃尔、阿西埃尔、马塞埃尔、多希谢尔、乌希埃尔、卡巴里埃尔、雷希埃尔、西米埃尔、阿马迪埃尔……”

布拉曼蒂做了一个手势，从人群中走出来一个人，跪倒在他的脚下。我瞥见了那人的面孔。他是里卡尔多，就是那个脸上有伤疤的画家。

布拉曼蒂向他发问，那个人则回答，并背诵仪式的咒语。

“你是谁？”

“我是一个信徒，还未被允许分享‘特莱斯’最高级之谜。我已做好了准备，是在静默中，是在与巴风特之谜相类似的默祷中，我意识到‘伟业’围绕着六个封印转动，只有到最后我们才能认识到第七个秘密。”

“你是如何被接待的？”

“穿过傅科摆的垂直线。”

“谁接待了你？”

“一个神秘特使。”

“你能认出他来吗？”

“不能，因为他戴着面具。我只认识比我级别高的‘骑士’，而他只认识级别比他高的，每一个人只认识一个。我希望如此。”

“Quid facit Sator Arepo?”

“Tenet Opera Rotas.”

“Quid facit Satan Adama?”

“Tabat Amata Natas. Mandabas Data Amata, Nata Sata.” (4)

“你把女人带来了吗？”

“带来了，她就在这里。我把她交给了给我下指令的那个人。她已经准备好了。”

“去吧，听候吩咐。”

对话使用的是不太准确的法语。然后布拉曼蒂说：“兄弟们，我们是以‘唯一的修会’、‘隐形的修会’的名义在这里集会，直到昨天，你们还不知道自己从属于它，你们是一直从属于它的！让我们起誓。诅咒亵渎秘密的人。诅咒隐秘哲学的揭露者，诅咒把‘仪式’和‘神秘’搞得洋相百出的人！”

“诅咒。”

“诅咒隐形学院，诅咒希兰和寡妇生下的杂种，诅咒东方或西方上古的被认可或被修正的谎言的实际操作与投机的首领，诅咒米斯拉伊姆和孟菲斯，菲拉泰特斯和九姐妹，严规礼仪派和东方圣殿骑士团，诅咒巴伐利亚和阿维尼翁的光照派，卡多什骑士，科恩神选子民圣殿骑士团，完美友谊分会，黑鹰骑士，英吉利玫瑰十字协会，金玫瑰十字会的喀巴拉信徒，黄金黎明，圣殿骑士与圣杯天主玫瑰十字会，启明星，银星会和泰莱玛会，维利会与图勒协会，诅咒窃取大白兄弟会名义的所有古老与神秘的篡位者，诅咒圣殿守护者，锡永或高卢的所有会社与修道

院！”

“诅咒！”

“不管是谁，出于天真幼稚、命令、改宗、算计或恶意加入共济会、社团、修道院、教士会，加入非法仿效服从‘最高未知者’和‘世界的主宰者’的会社的人，都要在今晚公开背弃这些组织，恳求从精神与肉体上一心一意地真正地信奉‘特莱斯’，它是遵循三位一体哲学的神秘的和极为秘密的秘密共治公平复兴圣殿骑士团！”

“在你翅膀的荫佑下！”

“现在让三十六个最高级别和最秘密的显贵进来。”

当布拉曼蒂一个一个点名叫这些神选子民时，他们穿着礼拜仪式服装进来，胸前均佩戴金羊毛骑士团的徽章。

“巴风特骑士，六个未动封印骑士，第七封印骑士，四字母神名骑士，弗洛里安努斯与戴伊的刽子手骑士，炼丹炉骑士……巴别塔至尊测量师，大金字塔至尊测量师，大教堂至尊测量师，所罗门圣殿至尊测量师，赫利奥波利斯圣殿至尊测量师……”

布拉曼蒂念着这些头衔。被点名者分批进入，我难以弄清每个人的头衔，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在第一批十二个人中我看到了德·古贝尔纳蒂斯、斯隆书店的老书商、卡迈斯特莱斯教授以及我那天晚上在皮埃蒙特遇到的其他人。而听到四字母神名骑士时，我看到了加拉蒙先生，庄严地沉浸在他的新角色之中，他用颤抖的双手抚摸他胸前佩戴的金羊毛骑士团徽章。布拉曼蒂继续念：“卡纳克神秘特使，巴伐利亚神秘特使，巴尔贝勒诺斯替教派神秘特使，卡默洛特神秘特使，蒙塞居尔神秘特使，隐藏的伊玛目神秘特使……托玛尔至尊族长，基尔温宁至尊族长，圣马丁大教堂至尊族长，马林巴德至尊族长，隐形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至尊族长，阿拉穆特要塞至尊族长……”

隐形社会安全和秩序保卫局至尊族长当然就是萨隆了，他脸色还是灰白的，但没有穿那件工作服，现在穿的是引人注目的镶红边黄祭服。跟在他后面的是皮埃尔，他是路西法教派的亡灵引路人。不过他胸前没有佩戴金羊毛骑士团徽章，而是佩戴一把有金色刀鞘的短刀。布拉曼蒂又继续念：“化学婚礼的至尊结合者，至尊亡灵引路人，秘中之秘的至尊大臣，象形单子的暗号至尊书写家，两个宇宙间的至尊联系人，罗森克罗伊茨墓的至尊守护者……潮流深奥难解的阿尔康，空心地球深奥难

解的阿尔康，神秘极地深奥难解的阿尔康，迷宫深奥难解的阿尔康，摆中之摆深奥难解的阿尔康……”布拉曼蒂暂停了一下，我感到他不太情愿地要宣告最后一个头衔了：“深奥难解的阿尔康中的深奥难解的阿尔康，仆人中的仆人，古埃及俄狄浦斯王谦恭驯服的秘书，‘世界的主宰者’的小信差，阿加尔塔的门房，傅科摆的终极崇奉敬仰者，克劳德一路易·圣日耳曼伯爵，拉科茨王子，圣马丁伯爵，阿列埃侯爵，叙尔蒙先生，威尔登侯爵，蒙费拉侯爵，艾玛尔侯爵和贝尔马侯爵，索尔蒂科夫伯爵，舍宁骑士，察洛基伯爵！”

当其他人在傅科摆和中殿信徒前站定后，阿列埃进来了，他穿着镶白色细条纹的蓝色双排扣套装，面色苍白表情紧张，用手拉着洛伦扎·佩雷格里尼，好像他陪同幽灵走在阴间的小路上，她的脸色也很苍白，看上去被药物折磨得呆若木鸡，只穿着一件白色半透明的长内衣，头发披散在肩上。当她走过时，我只看到她的侧影，像拉斐尔前派笔下纯洁娇柔的偷情女人。她那过于透明的衣着让我有点情不自禁。

阿列埃把洛伦扎领到炭火盆前，靠近帕斯卡雕像的地方，他用手抚摸了一下她那心不在焉的脸，并向阿瓦隆的巨人做了一个手势，于是他们分立在两侧扶着她。然后阿列埃走到桌前，面对信徒坐下，我能非常清楚地看到他，他从背心口袋里取出鼻烟盒，在说话之前静静地抚摸它。

“兄弟们，骑士们。你们来这里是因为在这些天神秘特使通知了你们，所以现在大家都知道我们在这里聚会的原因了。我们本应在一九四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夜里聚会，也许你们中的一些人那时还不曾生下来——我说的是至少以现在这副躯壳。在六百年极度痛苦的迷途之后我们找到了一个知情人。他是怎么知道的——而且知道得比我们更清楚——这是个令人焦急不安的谜。但我相信，我们中间有个人——你不可能不在场，真的，我的朋友，你的好奇心太重了——这个人能向我们吐露真相。阿尔登蒂！”

阿尔登蒂上校——当然是他，还是梳着油光发亮的头发，尽管变老了——他从在场的人中间穿过，走到他的“审判台”前面，同划定一个不可跨越范围的傅科摆保持一定的距离。

“我们好久不见了，兄弟，”阿列埃微笑着说，“我知道，消息一传出，你就按捺不住了，怎么样？你知道囚徒是怎么说的吗？他说是从你那里知道的。所以你知道但守口如瓶。”

“伯爵，”阿尔登蒂说，“囚徒在撒谎。我羞于启齿，但荣誉至上。我告诉他的不是神秘特使告诉我的那个故事。是的，我的确得到了一封密文，多年前在米兰，我并没有向您隐瞒过它，对密文的解释是不同的……我没有能力像囚徒那样解读它，为此那时我寻求帮助。我应当说，我没有得到鼓励，遇到的只是不信任、挑战和威胁……”也许他还想说别的，但他看着阿列埃时同时也看着傅科摆，它好像让他着了魔。他好像被催眠了，跪倒在地只说：“请宽恕我，因为我不知道。”

“你被宽恕了，因为你知道你并不知情，”阿列埃说，“你去吧。这么说，兄弟们，囚徒知道的比我们之中任何人知道的都要多。他甚至知道我们是什么人，而我们是从他那里知道这一点的。要抓紧进行，很快就要天亮了。你们留在这里沉思默祷，我现在再把他带走问话。”

“唉，不，伯爵先生！”皮埃尔在围成半圆形的人群中向前跨了一步，瞪大了双眼，“您瞒着我们同他已谈了两天了，没有任何进展，而他什么也没有看到，什么也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听到，像三只小猴子。您今晚还想问他什么？不，在这里问，就在这里，在大家面前问！”

“亲爱的皮埃尔，请冷静点。我今晚带到这里来的是索菲亚降世为人的最优雅出众的代表，是错误世界和最高的埃及八神之间神秘的联系。不要问我如何和为什么，但有这个中间人，那个男人就会说话，索菲亚，告诉那些人你是谁？”

洛伦扎还是像梦游一样，费力地吐出了断断续续的几个字：“我是……妓女和圣女。”

“啊，她太棒了，”皮埃尔大笑，“我们这里有通晓奥秘的精英，可我们却求助于妓女。不，把那个人立即带到这里来，带到傅科摆面前。”

“别孩子气了，”阿列埃说，“请给我一小时时间。为什么您认为他会在这里、在傅科摆前说出来呢？”

“他只有在解除顾虑后才会开口讲话。Le sacrifice humain [(5)] ！”皮埃尔对着中殿大声喊叫。

中殿里交声回应：“人的献祭！”

萨隆走上前来：“伯爵，不要说他孩子气，这位兄弟说的对。我们又不是警察……”

“这话不应当出自您的口。”阿列埃嘲讽道。

“我们不是警察，而且我们认为用通常的调查方法是不恰当的。但是我也不认为向地下力量献祭会有什么意义，如果地下力量想给我们一个信号，那么它早就给了。除了囚徒之外，还有人知道，只不过他消失了。好吧，今晚我们有可能让囚徒与那些知情者对证，而且……”他微笑着，浓眉下半闭着的眼睛盯视阿列埃，“还可以让他同我们对证，或者同我们中的某些人……”

“您想说什么，萨隆？”阿列埃问道，声音里显然缺乏把握。

“如果伯爵先生允许的话，让我来解释一下，”奥尔科特夫人说。她就是我在海报上看到的那个人。她脸色苍白，穿着浅橄榄色裙子，油光发亮的头发在后脑勺挽成了一个髻，声音沙哑，说话像男人。我好像在斯隆书店里看到过这张面孔，现在我记起来了：她是德鲁伊特，那天晚上她在林间空地上几乎冲我们跑来。“亚历克斯，德尼，把囚徒带到这里来。”

她专横地命令着，中殿的嗡嗡声助长了她的威严，两个巨人服从命令，把洛伦扎交给两个“可爱的小怪物”，阿列埃的双手紧握着座位的扶手，不敢反对。

奥尔科特夫人向她的那些小喽啰示意，在帕斯卡雕像和奥贝桑特汽车模型之间安放了三张椅子，现在她让三个人坐在上面。三个人全是深褐色皮肤，身材矮小，神情紧张，有着白色的大眼睛。“福克斯三胞胎，您对他们是很熟悉的，伯爵。泰奥，莱奥，若奥，你们坐下，做准备吧。”

此刻，阿瓦隆的两个巨人又出现了，他们挟着亚科波·贝尔勃的手臂，他的个头勉强能到他们的肩膀。我那可怜的朋友面如土色，胡子也好多天没刮了，两手被反绑在身后，衬衣敞开，露出了胸脯。他一进入这烟雾弥漫的竞技场，就眨了眨眼睛。他对面前祭司云集的场面并不感到惊讶，这几天来他大概已经习惯了面对一切。

不过，他倒没有料到会看到傅科摆，没想到它是在那个位置上。但是巨人将他拽到阿列埃的座位前。现在，他只听到傅科摆在他身后发出轻微的摆动声。

只一瞬间，他转过头去，看到了洛伦扎。他十分激动，想呼喊她，并试图挣脱束缚，但洛伦扎却茫然地看着他，好像没有认出他似的。

贝尔勃当然要问阿列埃对她做了什么，但他没有时间。在中殿深处，靠近车身和书架的地方，可以听到擂鼓声和刺耳的笛声。突然，四辆汽车的门打开了，出来了四个人，我也在小马戏团的海报上看到过他们。

像土耳其帽一样没有帽檐的毡帽，宽大的黑色斗篷扣到了颈项，“大声吼叫的托钵僧”从汽车里下来，犹如复活了从坟墓中爬出来的人，他们蜷缩在魔圈边缘。现在背景里的长笛声调抑扬，奏出了甜美的音乐，此时他们以同样的温柔用手击打着地面，弯腰低头。

从布雷盖飞机的座舱里，第五个人像清真寺宣礼塔上的穆安津一样探头出来，他开始用一种听不懂的语言诵唱赞美诗，呜咽着，以刺耳的尖叫声哀婉倾诉，此时鼓声又起，并且越来越密。

奥尔科特夫人在福克斯兄弟身后弯腰低声说了一些鼓励的话。三人于是向后靠坐在椅子上，双手紧抓椅子的扶手，双目紧闭，开始冒汗，脸上的肌肉都在抽动。

奥尔科特夫人朝向显贵的席位开口说：“现在精明能干的兄弟们将把三个知情人带到我们中间。”她停顿了一下，然后宣布，“爱华德·凯利，海因里希·孔拉兹和……”又停顿了一下，“圣日耳曼伯爵。”

我第一次看到阿列埃失去了控制。他从座位上站起来，而他犯了一个错误。他扑向那个女人——几乎是偶然地避开了傅科摆的摆动轨道——并大声喊道：“毒妇，骗子，你知道得很清楚，这是不可能的……”然后又朝向中殿：“骗子，欺诈！抓住她！”

但是谁也没有动，相反，皮埃尔上前坐到了阿列埃的座位上说：“夫人，我们继续吧。”

阿列埃安静了下来。他又冷静地站在一旁，混在人群中。“来吧，”他挑衅地说，“我们走着瞧。”

奥尔科特夫人一挥手，好像赛跑时发出起跑令一样。音乐的声调越来越高亢刺耳，在不和谐的旋律中无以为继，鼓声也乱了节奏，之前已经前后左右地扭动身躯的舞者，现在站了起来，脱掉长袍，两臂僵硬地平伸，像要展翅飞翔。在瞬间停顿之后，他们脸朝上，以左脚为轴开始自转，他们全神贯注地忘我舞动，此时他们那打褶子的衣服随着他们自身的旋转飘成了喇叭形，就好像是在暴风雨打击下的花朵。

与此同时，通灵者变得麻木僵硬，面孔抽动得都变了形，好似要大

便却又力所不及的样子，喘气都变得沙哑了。炭火盆的光亮暗下去了，奥尔科特夫人的随从把地上所有的灯都熄灭了。教堂里只有中殿的灯光还亮着。

渐渐地奇迹出现了。从泰奥·福克斯的嘴里开始吐出白沫样的东西，白沫又渐渐凝固了，稍后他兄弟的口中也吐出了类似的白沫。

“小兄弟加油！”曲意奉承的奥尔科特夫人低声说，“用力，再用力，对，就这样……”舞者边舞边节奏紊乱、歇斯底里地唱着，他们扭转身躯，摇头晃脑，发出的喊叫声开始时像痉挛，后来就成了嘶哑的喘气声了。

通灵者身上好像渗出了一些物质，开始是气态的，后来就变为流体，像是火山熔岩，像蛋白弯弯曲曲地上上下下，掠过他们的肩头、胸口、双腿，那种蜿蜒曲折的样子，使人想起了爬行动物。我不明白那是从他们皮肤的毛孔中冒出来的，还是从口中、耳朵和眼睛里涌出来的。人群向前拥挤，越来越逼近通灵者和舞者。我已不再恐惧：我完全有把握混入那些人中，就从岗亭里走了出来，把自己暴露在拱顶下弥漫的缭绕烟雾之中。

一种轮廓不清晰的乳白色辉光笼罩在通灵者周围。他们身上的那些东西正在剥落，形状酷似阿米巴虫。从三兄弟中一人的身上掉下来一团，形成了一个尖状的东西，它弯曲后又沿着身躯向上爬，几乎好像是一种动物想用嘴啄他似的。在这一团东西的尖端又形成了两个能收缩的赘生物，像蜗牛的触角……

舞者眼睛紧闭，口中满含白沫，仍然不停旋转，他们开始在空间允许的情况下，围成了一个圈，围绕着傅科摆进行公转，奇迹般地不同傅科摆的运行线路相碰撞。他们旋转得越来越快，扔掉帽子，让长长的黑发在头上波动起伏，而他们的脑袋好像要从脖子上飞走似的。他们高声喊叫，就好像那天晚上在里约热内卢的情景，呼唔呼唔，呼唔唔……

白色的形体渐渐成形，其中一个像模糊的人形，另一个像男性生殖器、细颈瓶、蒸馏器，第三个的形状明显像一只鸟，像有大眼睛和直立耳朵的猫头鹰，钩状的嘴使人立刻想到了教自然科学的年迈女教授。

奥尔科特夫人考问第一个形状：“凯利，是你吗？”从人形中发出了话音，当然不是泰奥·福克斯在说话，而是一种来自远方的声音，吃力地吐字：“Now … I do reveale, a … a mighty secret if you marke it well… (6) ”

“对，对，”奥尔科特夫人说。话音：“This very place is call'd by many names … Earth … Earth is the lowest element of All … When thrice yee have turned this wheele about … thus my greate secret I have revealed … [(7)] ”

泰奥·福克斯做了一个手势，好像在请求恩泽。“你只可以稍加放松一下，坚持……”奥尔科特夫人对他说。然后朝向猫头鹰形状说：“我认得你，孔拉兹，你想告诉我们什么呢？”

猫头鹰好像在说：“哈莱卢……亚赫……哈莱卢……亚赫，Was [(8)] ……”

“Was?”

“Was helfen Fackeln Licht … oder Briln … so die Leut … nicht sehen … wollen [(9)] …”

“这正是我们想要的，”奥尔科特夫人说，“把你知道的告诉我们……”

“Symbolon kósmou … tâ ántra … kaì tân enkosmiôn … dunámeôn eríthento … oi theológoi …”

莱奥·福克斯有点筋疲力尽了，猫头鹰的声音也减弱到了最低。莱奥把头垂在胸前，吃力地支撑着那个形状。无情的奥尔科特夫人鼓动他坚持住，并朝向最后一个幻化成人形的形状说：“圣日耳曼，圣日耳曼，是你吗？你知道什么呢？”那形状开始唱一段旋律。奥尔科特夫人叫乐手减轻他们的嘈杂声，舞者此时也不再大声叫喊，但继续单脚旋转，因疲劳不堪而节奏越来越混乱。

那形状在高唱：“Gentle love this hour befriends me … [(10)] ”

“是你，我认出你了，”奥尔科特夫人诱人地说，“你说，告诉我们在哪里，是什么……”

那个形状：“……夜深了……头上蒙着亚麻轻纱……我到了……我找到一个铁祭坛，我把一根神秘的树枝放在上面……唉，我以为自己跌入到深渊里了……在由大块黑岩石构建的长廊里……继续我的地下之旅……”

“骗人，骗人，”阿列埃叫喊着，“兄弟们，你们都熟悉这出自于

《圣三位一体》，就是我撰写的，任何人只要出六十法郎都能够读到它！”他跑向若奥·福克斯，使劲摇动他的手臂。

“住手，你这个骗子，”奥尔科特夫人叫喊着，“你这样会弄死他的！”

“更待何时！”阿列埃叫嚷着，把通灵者从椅子上掀翻在地。

若奥·福克斯企图稳住自己，紧紧抓住他的分泌物，但它也被拽倒在地，摔得粉碎。若奥瘫倒在黏糊糊的呕吐物上，浑身僵硬，然后没有了生气。

“住手，疯子，”奥尔科特夫人叫嚷着并拦住了阿列埃，接着她对另外两兄弟说：“你们要顶住，我的小乖乖，他们还有话要说。孔拉兹，孔拉兹，告诉他你们是真的！”

莱奥·福克斯为了求生存，正要把猫头鹰再吸回去。奥尔科特夫人站在他身后，紧捏他的太阳穴，迫使他屈从于她的任性和固执。猫头鹰觉察到它要消失了，于是转向它的“产妇”：“Phy，Phy Diabolo. (11) ”发出低声的哀鸣，并啄他的双眼。莱奥·福克斯发出咕噜咕噜的响声，好像他的颈动脉被割断了似的，他跪倒在地。猫头鹰消失在呕吐出来的黏液中（phiii，phiii，它说），莱奥也倒在上面，被黏液包裹一动不动，他被闷死了。奥尔科特夫人火冒三丈，她朝向泰奥——他正在奋力支撑着——说：“凯利，你听得到我说话吗？”

凯利不再说话了，试图同通灵者分开，通灵者现在大声喊叫，好像有人在撕他的五脏六腑似的，他收回他先前生出来的东西，他在空中挥舞双手。“凯利，你这割耳朵的，不要再骗人了，”奥尔科特夫人叫嚷着。但凯利无法摆脱通灵者，于是企图闷死他。他变成了一个口香糖，而福克斯最后的那个兄弟想挣脱却也枉费心机。后来泰奥也跪倒在地，咳嗽不止，寄生物粘裹他，吞噬他，他在地上翻滚挣扎，好似大火缠身。曾是凯利的那种黏沫，像裹尸布似的首先把他盖住，然后液化而死，掏空他后倒在地上，只剩下一半大小，仿佛萨隆制作的孩童木乃伊。与此同时，四个舞者一齐停了下来，手臂伸向空中挥舞，几秒钟后就如游泳者一样被淹没了，并下沉，无力地倒下，像小狗崽似的尖叫哭泣，同时用手捂住了脑袋。

阿列埃又回到了走廊里，用上衣口袋上的装饰手帕擦去额头上的汗水。他吸了两口气，把一粒白色的药片放入口中，然后让大家安静。

“兄弟们，骑士们。你们已经看到，这个女人想使我们遭受多大的苦难。让我们镇定一下，回到我的计划中来。给我一个小时的时间，让我把囚徒带到那里去谈谈。”

奥尔科特夫人已被淘汰出局，她低头对着她的通灵者，沉浸在几乎是人类的痛苦之中。皮埃尔坐在椅子上一直看着事态的进展，又重新控制了局势。“不，”他说，“现在只有一个办法。人的献祭 ！把囚徒给我带过来！”

阿瓦隆的巨人像被他的能量吸引了似的，抓住惊愕地注视着眼前情景的贝尔勃，并把他推到皮埃尔面前。那个皮埃尔像杂耍大师一样机敏灵巧地站了起来，把座椅放在桌子上，一起推向祭坛中央，然后抓住正在掠过的傅科摆垂线，让球形锤摆停下来，因反弹力而向后退了一步。这都发生在一瞬间：好像按计划进行——也许在混乱中已达成了默契——两个巨人跳上了台，把贝尔勃提起来，放到座椅上，其中一人将摆垂线在他的脖子上缠绕了两圈，另一个人拿着球形摆锤，把它放在桌子的边缘。

布拉曼蒂急忙奔向绞刑台前，他身穿猩红长袍，涨红了脸，唱起了赞美诗：“Exorcizo igitur te per Pentagrammaton, et in nomine Tetragrammaton, per Alfa et Omega qui sunt in spiritu Azoth. Saddaï, Adonaï, Jotchavah, Eieazereie! Michael, Gabriel, Raphael, Anael. Fluat Udor per spiritum Elohim! Maneat Terra per Adam Iot-Cavah! Per Samael Zebaoth et in nomine Elohim Gibor, veni Adramelech! Vade retro Lilith! (12) ”

贝尔勃脖子上缠绕着绳子，在座椅上很冷静。巨人无需再扶住他。他摇摇欲坠，只要稍微行差踏错，就会摔下来，被勒断喉咙。

“蠢货，”阿列埃喊道，“我们怎么把它复归原位？”他想着救傅科摆。

布拉曼蒂笑了：“别担心，伯爵。我们可不是在调制您的染料。他就是傅科摆，因为都由‘他们’创造出来。他知道该去哪里。再说无论如何，要挑动一股‘力量’，没什么比人的献祭 更好了。”

直到那时贝尔勃一直在打哆嗦。我看到他现在放松了许多，还称不上平静，但他以好奇的眼光看着台下的人群。我想在那一瞬间，面对两个敌人之间的口角，看到自己面前那些脱臼散架的通灵者横七竖八地躺着，在他们旁边托钵僧还在低回地呻吟，显贵的祭服散乱皱褶，贝尔勃

又找回了他真正的天赋：滑稽可笑的感觉。

在此刻，我敢肯定地说，他决定不再让自己被吓倒。也许他处在那样高的位置上赋予他优越感，此时，他从舞台上观望着那一群迷失在“大吉尼奥尔剧院”演出似的血腥复仇中的疯子，而在他们的背后，差不多在前厅，对事态已经兴趣索然的那些小怪物相互推搡着窃窃冷笑，就像吹不好杰尼斯的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一样。

他只有投向洛伦扎的目光还略带焦虑，她又被两个巨人挟持住双臂，她激动不安地浑身抽搐。洛伦扎恢复了神志，她在哭泣。

我不知道贝尔勃是否已经决定不向她显露出恐惧的神态，毋宁说他的这一决定是他面对这一群流氓无赖唯一能够表达蔑视和权威的方法，他挺胸昂首，衬衫敞开，两手被反捆在背后，表现出自豪的气概，好像是一个从不知恐惧为何物的英雄。

阿列埃看到贝尔勃镇定自若也平静了下来，不管怎样接受了傅科摆中断摆动的事实，但他仍然焦急地想了解秘密，眼看将对一生或几生的寻觅做一个了结，决心重新控制他的追随者，他再一次对亚科波说：“依我看，贝尔勃，下决心吧。您也看到了，少说您也是处在一种尴尬的境地。别再装模作样了。”

贝尔勃没有答理。他看看别处，好像出于谨慎，他想避免不小心偷听到别人的对话似的。

阿列埃仍不甘心，他表现出了和解的态度，像是对一个孩童讲话：“我了解您的怨恨，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我可以说了解您的保留。我知道，把如此珍惜和深藏的秘密透露给一群刚刚上演了一场闹剧的人是令人厌恶的。那好吧，您的秘密可以只透露给我一个人，悄悄说。现在，我把您放下来，我知道，您将会对我说一个字，就一个字。”

贝尔勃则说：“您说什么？”

于是阿列埃改变了口气。我第一次看到他表现出一种僧侣式的过分的威严。他说话时好像披上了他朋友的一件古埃及服装。我觉察到他的口气是装出来的，好像在拙劣地模仿他对其从未吝啬过自己的宽容大度和怜悯心的人。但同时，他又十分投入这个全新的角色。为了自己的某种图谋——因为这不可能是出于本能——他正把贝尔勃引向一出夸张的戏剧。如果他是在表演，那他表演得不错，因为贝尔勃没有觉察到任何的欺骗，他听他讲话，仿佛对他别无所求。

“现在你说吧，”阿列埃说，“说吧，不要置身于这场大游戏之外。你如果沉默，你就失算了。你如果开口，就可以分享胜利果实。因为我实话对你说，今晚，你，我和我们大家都在贺德之中，显赫的、庄严的、光荣的塞菲拉，贺德掌管着典礼和仪式的魔法，贺德是永恒展现的一刻。这一刻是我几百年以来梦寐以求的。你说出来，你就能同在你揭示后宣称是‘世界的主宰者’的那几个人联合在一起。如果放下身段，你就会被提升。你说吧，因为我命令你，你说吧，因为我让你说，因为我的话efficiunt quod figurant [(13)] ！”

贝尔勃现在表现出一种不可战胜的气势说：“拔掉塞子 。”

阿列埃尽管预料到会遭到拒绝，但还是被这一侮辱气得脸色发白。“他说什么？”皮埃尔歇斯底里地问道。“他不肯说，”阿列埃简要地概括。他伸开双臂，做出了一种介于投降和迁就让步之间的姿态，并对布拉曼蒂说：“他就交给您了。”

皮埃尔连忙说：“这就行了，这就行了，人的献祭，人的献祭！”

“对，让他死，我们一样能找到答案，”被搞得心慌意乱的奥尔科特夫人又回到舞台上叫喊着，她扑向贝尔勃。

几乎是同时，洛伦扎开始行动了。她挣脱了巨人的挟持，冲到贝尔勃面前，在绞刑架下，她伸开双臂好似要制止其他人，含泪喊道：“你们全都是疯子，怎么能这样干？”正要退出的阿列埃，被这一举动惊得呆若木鸡，跑去阻止她。

后来的一切都是在刹那间发生的。奥尔科特夫人的发髻散开了，她怀着满腔的妒恨和愤懑，像美杜莎一样向阿列埃伸出了她的利爪，抓他的脸，然后向前一个猛冲，将他撞到一边，阿列埃向后打了一个趔趄，被炭火盆的一个脚绊了一下，像托钵僧一样靠着足尖自转，一头栽到了一部机器上，倒在地上，顿时一脸鲜血。在同一瞬间，皮埃尔扑向洛伦扎，当他向前冲时，从佩戴在胸前的刀鞘中抽出短刀，这时我只能看到他的背脊，我没能立刻弄清发生了什么事，但看到洛伦扎面色蜡黄，瘫软在贝尔勃的脚下，而皮埃尔挥舞着短刀喊着：“终于活人献祭了！”于是他朝向中殿大声喊叫：“I'a Cthulhu! I'a S'hat'n!”

挤满了中殿的人群也全都动了起来，一些人被撞倒了，另一些人威胁要掀翻屈尼奥汽车。我听到——至少，我认为听到了，我无法想象如

此荒唐的细节——加拉蒙的声音，他说：“先生们，我请你们保持最低程度的教养……”欣喜若狂的布拉曼蒂跪倒在洛伦扎的尸体前，抑扬顿挫地叫道：“俄赛里斯，俄赛里斯，谁捏住了我的喉咙？谁把我钉在地上一动也不能动？谁用刀刺穿了我的心？我不配跨进玛特屋的门槛！”

或许谁都不愿如此，或许洛伦扎的牺牲已经足够了，随从们现在挤进魔圈里了，傅科摆静止不动后，他们可以随意进入，有人——我敢打赌，是阿尔登蒂——被另一些人推向桌子，桌子便眼看着在贝尔勃脚下被撞翻，由于这一撞，傅科摆开始快速而猛烈地摆动，也带着它的受害者一起摆动。摆垂线在锤摆的重力下绷紧了，现在像绳套一样，紧紧地拴在了我那可怜的朋友的脖子上，他已被抛到空中，悬空吊在摆锤线上，突然被抛向祭坛最东端，现在又荡回来朝向我摆动，此时（我希望）他已经死了。

相互拥挤践踏的人群现在又后退到圆圈边缘，为这奇观留出了空间。摆动起来的傅科摆陶醉于自己的重生，顺着冲力推动被吊的尸体。摆动的轴线形成了从我的眼睛到一个窗户之间的对角线，那扇窗户的色彩已经剥落，所以过不了几小时，第一束阳光就会从那里透射进来。我看不到亚科波从我面前晃过，却想世事大概就应当如此，这就是他在空间划出的轨迹……

贝尔勃的脖子似乎成了第二个锤摆，挂在从底部伸向拱顶石的垂线上——怎么说呢——当金属球向右倾斜时，贝尔勃的头，即另一个“锤摆”就倒向左边，反之亦然。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两个锤摆向相反的方向摆动，使得劈开空气的不再是直线，而是一个三角形结构。然而，当贝尔勃的头被绷紧的垂线拉扯时，他的身躯——可能一开始他还在痉挛，现在已经像木偶般灵活——在空中划出了其他方向，不取决于头、垂线和下面的锤摆，手臂摆向这里，腿脚摆向那里——我感到如果有人用迈布里奇的相机把这一幕拍摄下来，把在空间中连续动作的每一刻都定格在胶片上，把在摆动的每一个周期中头来去的两个终点、锤摆停顿的两个点、既不取决于头也不取决于摆锤的垂线的理想交叉点，以及躯干和腿摆动面的两极划出的中间点都记录下来，那么被吊死在傅科摆上的贝尔勃就会在空中划出塞菲拉之树，在他最后那一刻把所有世界的故事综述清楚，在他的空中漫游中，确定了神灵在世界上苍白无力地吐气和排泄的十个阶段。

后来，当傅科摆继续推动这悲伤的“秋千”时，由于残酷的合力和能

量的转移，贝尔勃的身体变得静止不动，锤摆和线只从他的身躯到地面这一段悬空摆动，其余——连接贝尔勃和拱顶的那一段垂线——则纹丝不动。于是，逃脱了世界和它的运动的错误的贝尔勃，现在就变成了悬挂点，“固定轴”，支撑世界拱顶的所在，垂线和锤摆只是在他的脚下摆动着，从一极到另一极，无休止地任由大地在它们下面逃脱，总是指向一个新大陆——锤摆不会指明，或许它从来就不知道“世界之脐”位于何方。

这群喧嚣的魔鬼先是被眼前的奇景惊得目瞪口呆，随后又开始叫嚷起来。我对自己说，故事真的结束了。如果贺德是代表“荣耀”的塞菲拉，那么贝尔勃就获得了这种荣耀。一个大无畏的举动使他同“绝对”言归于好了。

一一四

理想的摆包含一根容易弯折和扭曲的细垂线，它长为L，系着一块重物。对球体锤摆来讲，重心即球体中心，对一个人体来讲，重心在从脚往上身高的0.65米处。如果吊在垂线上的人身高1.70米，那么他的重心就在从他的脚往上1.05米处，长度L包括了这一长度。也就是，如果头部到颈部长0.30米，那么他的重心从头算起就在1.70-1.05=0.65米处，从被吊者的颈部算起则为0.65-0.30=0.35米。

据惠更斯，摆的小摆动周期由下列公式计算出来：

$$T(\text{秒})=\frac{2\pi}{\sqrt{g}}\sqrt{L} \qquad (1)$$

在此公式中L的单位为米，π=3.141 592 7……，g=9.8米／秒^2，得数（1）为：

$$T=\frac{2\times 3.141\ 592\ 7}{\sqrt{9.8}}\sqrt{L}=2.007\ 09\sqrt{L},$$

也就是大约得数：

$$T=2\sqrt{L} \qquad (2)$$

备注：T与被吊者的体重无关（上帝面前人人平等）。

带有两个重物的双重摆系在同一根垂线上……如果移动A，A摆动，过一会B摆动。如果它们的质量与长度都不相同，能量就从一方传到另一方，而这种能量转移的时间不一样……如果不是在推动A之后开始让它随意摆动，而是定时用力推动它让它摆动，能量也会发生转移。简而言之，如果狂风以反共振的方式吹动被吊者，过一会儿之后，被吊者就不动了，傅科摆就如同固定在被吊者身上一样摆动。

引自马里奥·萨尔瓦托里的私人信件

哥伦比亚大学，一九八四年

在这个地方我已经待够了。我趁乱来到格拉姆雕像前。

雕像的基座还敞开着。我进到里面，走下去，走完狭窄的楼梯后我置身于一个被一盏灯照亮的小平台，前面是螺旋形的石头阶梯。走到石梯尽头我进入一个有高拱顶的走廊，那里灯光昏暗。一开始，我完全弄不清楚到了何处，也弄不清我听到的潺潺流水声来自何方。后来我的眼睛适应了：我在一个下水道中，一个扶手栏杆挡住了我没有掉进水里，但我还是闻到了那介于化学品与有机物之间的难闻臭味。在我们的全部故事中至少有些真实的东西：巴黎的下水道。是柯尔贝的，方托玛斯的，还是德·科的呢？

我沿着主路走，避开那些更黑的岔路，希望能看到某种标志，提醒我地下行程的终点在哪里。不管怎样，我现在离国立工艺博物馆已经很远了，与那个夜晚的王国相比，巴黎的下水道则是轻松自由、空气洁净和光明之所在。

在我眼中只有一个形象，贝尔勃的尸体在祭坛上描画的象形文字。我那时不明白那图形同什么图形相吻合。现在我知道了，那是一条物理法则，但是我知道这点的方式使这一现象更具有象征意义。在这里，在亚科波的乡下住宅里，在他很多的札记中，我找到了某人的一封信，答复他所提的一个问题，信中给他讲解了摆如何摆动，如果在它的垂线上再悬挂另一个重物的话，它如何摆动。这么说，天晓得从何时开始，在贝尔勃想到傅科摆的时候，就把它想象为西奈山和耶稣遇难处。他并非因不久前才诞生的“计划”而死，他早已在幻想之中做好了赴死的准备，却不知道在相信自己无力创造的同时，他的深思熟虑正投射着现实。或

许不是这样，他以这种方式死去是为了向自己和其他人证明，即便缺乏天赋，想象力总能创造一切。

在一定程度上，虽然有所失，但他还是胜利者。或者说只要全心投入这唯一取胜的方式，必然失掉一切？凡是不明白这是另一种胜利的人，就失掉了一切。但我在星期六晚上还没有发现这一点。

我在地下通道里行走，像波斯特尔一样疯疯癫癫的，也许在同样的黑暗里迷失了方向，突然标记出现了。有一盏固定在墙上的强光灯向我指明了看来是临时搭建的另一个阶梯，直通木活板门。我试探着打开这活板门，来到了一个堆满空瓶的地下室，这地下室连着一个有两个厕所的走廊，在厕所的门上有小男人和小女人的图标。我回到了活人的世上。

我停下来，喘了口气。直到此时此刻，我才想到了洛伦扎。现在我为她而哭泣。但她正从我的血管中流逝，好像她就从未存在过似的。我甚至难以记起她的面孔。就这死者的世界而言，她死得最彻底。

在走廊尽头我看到了一个新楼梯，还有一道门。我进入一个烟雾腾腾、气味难闻的环境里，那是一家小饭馆，一个酒吧，一个东方式酒吧，服务员是有色人种，顾客冒着汗，吃着肥腻的烤肉串，喝一瓶瓶的啤酒。我从门里出来时就好像原已在那儿，只是去方便的。没人注意到我，或者也许账台上的那个男人看到我从后面冒出来了，眨眼给我使了一个难以觉察的眼色，好像在说，我明白了，走吧，我什么也没看见。

一一五

如果眼睛能够看见聚居在宇宙的魔鬼，那存在就是不可能的了。

塔木德，祝福词，6

我从酒吧出来，置身于圣马丁门的灯光之中。我刚刚离开的那间酒吧是东方酒吧，附近还有其他一些东方店铺，灯都还亮着，阿拉伯菜肴“古斯古斯”和炸丸子的气味扑鼻而来，人流如织。年轻人成群结队，面有饥色，很多人背着睡袋。我无法进咖啡馆喝点东西。我问一个男孩发生了什么事。游行，第二天有一次大规模的反萨瓦里法的游行。他们

乘大客车到达。

一个土耳其人——一个德鲁兹派教徒，一个乔装打扮的伊斯玛仪派教徒用蹩脚的法语邀请我到一个什么地方。绝不去，逃离阿拉穆特。我不明白谁在为谁效劳。不要相信。

我穿过十字路口。现在，我只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大城市的优越性在于你只要移动几米远就会重新回到孤独。

但是突然，经过几幢孤立的建筑物后，我左边就是国立工艺博物馆了，它在夜里显得那样苍白。从外面看起来完美无缺。它是一座问心无愧地沉睡着的纪念碑。我继续向南朝塞纳河方向走去。我头脑中有一个目标，但并不清楚。我想问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贝尔勃死了？天空是宁静的。我遇到一群学生。他们沉默无语，为守护神所迷。在左边是圣尼古拉教堂的侧影。

我继续沿圣马丁大街走，穿过公熊路，这条路宽广得像林荫大道。我真担心会迷失方向，虽然我并无方向。我向四周观望，在我右边的街角处看见蔷薇十字出版社的两个陈列橱窗。橱窗的照明已经熄灭，但借街灯和手电筒的微光，我弄清了它的内容。那是一些书和物品。犹太人史、圣日耳曼伯爵、炼金术、隐秘世界、玫瑰十字会的秘密宫殿、大教堂建造者的信息、纯洁派、新大西岛、埃及草药、卡纳克神殿、《薄伽梵歌》、投胎再生、玫瑰十字架与烛台、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胸像、筒装与块状香料、塔罗牌、一把短刀、一把上有玫瑰十字封印的锡制圆柄裁纸刀，它们在干什么，在嘲弄我吗？

现在我从蓬皮杜艺术文化中心前面走过。白天这里像乡间的节日，现在广场几乎空无一人，有几伙人借对面啤酒馆的光亮静悄悄地睡觉。这是真的。巨大的通风孔吸收着大地的能量。也许白天挤满广场的人群有益于为它提供振动，神秘的机器是以新鲜的肉体作为营养维生的。

圣梅里教堂对面是一家“蛇书店”，四分之三的书是关于神秘学的。我不能让自己变得歇斯底里。我又转悠到伦巴第人路，也许是为了避开一群从仍在营业的小餐馆里笑闹着走出来的斯堪的纳维亚女孩。闭嘴，你们不知道洛伦扎也死了吗？

可是她死了吗？如果死的是我呢？伦巴第人路：与其成直角相连的是弗拉梅尔路，在弗拉梅尔路尽头可以看到白色的圣雅各塔。在十字路口的拐弯处是“秘术二十二书店”，那里出售塔罗纸牌和摆，尼古拉·弗

拉梅尔，炼金术士，专售炼金术书籍的书店，还有圣雅各塔：塔基有白色的巨型雄狮雕刻，这是塞纳河畔一座无用的哥特后期风格的塔，有一家神秘学杂志还以它为名，帕斯卡曾在塔上试验过空气的重量，好像如今在五十二米的塔上还设有一个气象观测站。或许在埃菲尔铁塔建成之前，“他们”是从这里开始的。有些区域特别受青睐。但谁也没有注意到。

我返回圣梅里教堂。又听到了女孩子们的笑声。我不想见到人，我围着教堂绕行，转到圣梅里隐修院路——有一道连接十字形耳堂的古旧的粗糙木门。在它左面有一个广场，与蓬皮杜艺术文化中心的边缘相接。广场上灯火通明。在空地上有丁格利 (14) 机器和其他一些彩色人造的东西漂浮在一个水池或人造小湖上，那些齿轮狡诈而懒散地咬在一起，在它们的后面，我又找到了用达尔米内管做成的脚手架和蓬皮杜艺术中心那些张开的大口径管子——就像被遗弃的泰坦尼克号靠在被洋常春藤蔓吞没的墙上，淹没在月亮上的环形山中。在大教堂没有得以建成的地方，越洋的大型管口同“黑贞女”窃窃私语。只有会围绕着圣梅里教堂环行的人才能发现它们。所以，我必须继续，我有一条线索，我正在光明之城的中心揭露“他们”的一个阴谋，一个“隐秘者”的阴谋。

我折回执政裁判官路，又到了圣梅里教堂的正面。我不知为什么，但好像有某种东西驱使我打开手电筒朝向正门照去。华丽的哥特式建筑风格，呈括号形的拱门。

突然间，在寻找我并未指望找到的那个东西时，我却在门饰上看到了它。

巴风特。它正是在两个半圆形的连接处，而在第一个半圆形的顶端有一只圣灵之鸽，向四周散发着石刻的荣耀之光，在第二个半圆形的顶端，巴风特被一群祈祷的天使围绕着，它有两只惊人的翅膀。它出现在一座教堂的正面。无耻。

为什么在那里呢？因为我们离圣殿不远。圣殿在哪里？或者它的遗址在哪里？我向西北方向走，到了蒙莫朗西路的拐角处。五十一号就是尼古拉·弗拉梅尔的故宅。在巴风特与圣殿之间。精明的炼丹家非常清楚应当同谁算账。垃圾箱里满是肮脏的垃圾，它们就在尼古拉·弗拉梅尔餐馆的对面。这房子不知是哪个年代的建筑物。出于吸引游客的考虑，重新装修了它，供低级的魔鬼，即属物质的人之用。在它旁边有一家美国酒吧，张贴着苹果牌电脑的广告：“Secouez vous les puces (15) ”。

赫耳墨斯软件。特木拉指南。

现在我在圣殿路，我穿过马路到了布列塔尼路的拐角，在那里有圣殿广场，一个凄凉的像墓地似的花园，牺牲的圣殿骑士的公墓。

布列塔尼路与圣殿旧路相接。圣殿旧路在过了与巴尔贝特路交叉口后，有一些奇特的商店，贩卖奇形怪状的灯泡，有鸭子形的，有常春藤叶状的。过于炫耀的现代产品。它们迷惑不了我。

自由人路：我在玛莱区，我熟悉这里，前面就是符合犹太人戒律的旧肉铺，既然我们断定犹太人在“计划”中的地位被阿拉穆特的阿萨辛派取代，犹太人同圣殿骑士有何关系？为什么我在这里？我在寻找答案吗？不，也许我只是想远离国立工艺博物馆。或者我糊里糊涂地去一个地方，我知道不会在这里，但我只是想回忆在什么地方，就像贝尔勃在梦中寻找遗忘的地址。

我碰到了一帮猥亵的人。他们发出了邪恶的笑声，散乱地走着，迫使我不得不走下人行道。有一刻，我怕他们是“山中老人”派来的，是冲我而来。不是这样，他们消失在夜色中，但他们操的是外国语言，发音有什叶派的咝咝声，像读犹太法典时那样，犹如荒漠中的蛇说的科普特语。

迎面而来的是穿着玫瑰十字会会员那种宽袍大袖长衣的雌雄共体人，他们从我身旁走过，转向塞维涅路。现在已是深夜。我逃离国立工艺博物馆是为了重新找到普通人居住的城市，却发现普通人的城市如同一个墓窖，入会者四处穿行，游刃有余。

一个酒鬼。也许是假装的。不要相信，永远不要相信。我路过一家还在营业的酒吧，服务员系着长至脚踝的围裙，他们在收拾椅子和桌子。我及时迈了进去，他们给我递上一杯啤酒。我一饮而尽，又要了一杯。“您可够渴的了，嗯？”其中一人说道。但一点也不亲切和蔼，而是显出了怀疑的神态。是的，我当然渴了，从下午五点到现在我滴水未进。但即使不在傅科摆下过夜也会感到口渴的。他们都是傻瓜。我付钱后立即离开，在他们能够记住我的相貌之前匆匆离开。

我来到孚日广场的拐角。我穿行在柱廊间。那部在夜里的孚日广场回响着疯狂杀手马蒂亚斯单调脚步声的电影叫什么名字？我停下来。听到身后有脚步声？当然没有。脚步声也停了。只要有一些玻璃柜，这些柱廊就会变成国立工艺博物馆的展厅了。

十六世纪的低矮天花板，半圆形的拱顶，销售版画、古董和家具的艺廊。孚日广场这块低洼之地，柱廊陈旧斑驳，颓败残缺，那里有几百年来就没有动过窝的居民。穿着黄色长袍的男人们。一个只有动物标本剥制师居住的广场。他们只在晚上才出来活动。他们熟悉下水道的遮板和盖子，熟悉进入地下世界的入口。它们就在大家的眼皮底下。

在这里，木板钉在拱形门框上。显然，这里有过一家出售神秘学书籍的书店，但现在已不复存在了。整个都清空了。在一夜之间撤离。像阿列埃一样。现在他们知道有人知道了内情，所以他们转入了地下。

我又到了比拉格路的拐角处。我看见一排望不到头的柱廊，空无人迹，我更希望这里漆黑一片，但却有昏黄的灯光。我想大声喊叫，任何人都不会听到我的叫声。静悄悄的，在那些紧闭的窗户后面透不出一丝光亮来，动物标本剥制师也许会穿着黄色的长袍在后面冷笑呢。

也许不会，在柱廊与中心花园之间有停泊的汽车，偶尔有人影闪过。但这并不会使人感到亲切。一只德国大牧羊犬在我面前穿过马路。在黑夜里，一只黑狗单独出行。浮士德在哪里？难道他派遣忠实的瓦格纳带狗出来撒尿吗？

瓦格纳。一直在我脑海中翻腾，却未浮出水面。瓦格纳医生，我想见的就是他。他能告诉我，这一切都不是真的，说贝尔勃还活着，“特莱斯”并不存在。如果我病了，那对我是多大的安慰。

我几乎是跑着离开广场的。我被一辆汽车跟踪。不，也许它正在寻找停车位呢。我被垃圾袋绊了一下。汽车在停车。不是要找我。我走上圣安东尼路。我在找出租车。好像是神灵召唤，一辆出租车过来了。

我对司机说：“隐居者爱丽舍大道七号。”

一一六

我愿变成一座塔，我愿悬挂在埃菲尔铁塔上。

布莱兹·桑德拉尔

我不知道隐居者爱丽舍大道七号究竟在哪里，我不敢向出租车司机打听，因为在这个时分搭出租车的人都是回家的，否则至少可以怀疑你是个杀人犯，另一方面，他嘟囔着抱怨说，在市中心还满是那些该死的

学生，大客车横七竖八地到处乱停，令人厌恶。如果落在他手里的话，他会把他们统统枪毙，现在要绕很长的路。他实际上是环巴黎绕行了一大圈，最后把我放在了一条偏僻街道的七号。

那里并没有瓦格纳医生此人。那么是十七号？或者是二十七号？我试探了两三次，然后我恢复了清醒。即便我找到了门牌，我能在这个钟点把瓦格纳医生从床上叫起来听我讲述我的故事吗？我从圣马丁门到孚日广场流落到此地，也是为了同样的原因。逃亡。现在我是从国立工艺博物馆逃出来后逃到的那个地方逃出来的。我不需要看心理医生，但需要一件束缚疯子的紧身衣。或者进行睡眠疗法。再或者莉娅。让她抱住我的头，按在她的乳房与腋间，低声细语地对我说，要听话。

我寻找的是瓦格纳医生还是隐居者爱丽舍大道？因为现在我想起来了，那个名字我是在准备“计划”的过程中碰到的，有人在上个世纪写了一本什么关于地球、地下以及火山的书，以从事学术性地理研究为借口探索地下世界。是他们中的一个。我躲避他们，却无法摆脱他们。在几个世纪中，他们逐渐地占领了整个巴黎。还有世界其余地方。

我应该返回旅馆。我还能找到出租车吗？据我判断，我可能是在偏远郊区。我瞄准了有更明亮的散射光的方向走去，隐约看见了开阔的天空。塞纳河？

我来到拐角时看到了它。

在我左边。我本该猜到它在这里，埋伏在附近，在这座城市里街道的名字都标示着明确的信息，总是广而告之的，而我却没有想到，真糟糕。

它在那里，肮脏的矿物蜘蛛，“他们”权力的象征和工具：也许我该逃走，然而我感到我被那张网吸引住了。我从下向上，又从上向下地移动脑袋，仔细观看，因为现在我已不再能只瞥它一眼就看清它，实际上我已置身于其中，我被它千百个棱角所砍杀，我感到遭受从四面八方落下的铁幕的轰击，仿佛只要它动一下，我就会被那些金属结构的利爪压得粉碎。

埃菲尔铁塔。我现在是在城市中唯一一个并非从远处看它轮廓的地方，看不到它从屋顶海洋上方友好地探头露面，看不到轻佻得犹如杜菲画中的情景。它在我头上，它在我之上滑翔。我能猜到它的塔尖，但我首先在塔基周围转，后来进入了它的内部，困在它的两腿之间，我发现了脚踝、肚皮、阴茎，我还猜到令人头晕的肠子，全都同那个综合多种

技术制成的长颈鹿脖子上的食道融为一体。它是镂空的，它能够使周围的灯光暗下来，由于我在移动，它从不同的透视角度向我展现了各种洞穴穹窿，这些穹窿仿佛在用变焦镜头拍摄黑夜的画面。

现在，在它右边朝向东北方向，一轮弯月升起，低垂在地平线上。有时铁塔好像框起了月亮，形成视觉幻觉，仿佛是它那些奇形怪状的框架之一发出的荧光，但只要我移动一下，框架就变形了，月亮也不复存在，它同一些金属肋骨绞缠在一起，那怪物就把它捣碎，吞噬消化，让它消失在另一个维度里。

超正方体。四维立方体。现在，透过拱孔我看到了一束移动的光，不，是两束，红光与白光，它们在闪烁，一定是飞机正在寻找戴高乐机场或奥利机场。但随即——我移动了一下，或者是飞机，抑或是塔移动了一下——光就在肋后消失了，我等待它们重现在另一个框架中，但并未再出现。埃菲尔铁塔有成百扇窗户，全部是活动的，每一扇窗户都开向不同的时空。它的肋并不标示欧几里得曲线，打破了宇宙的组织，倾覆了大灾难，掀开了平行世界的篇章。

谁说过这旧货店圣母院 (16) 的塔尖的用途是将“巴黎悬挂在宇宙的天花板上”？相反，它是将宇宙悬挂在自己的塔尖上——自然，难道它不是傅科摆的“替代物”吗？

人们怎么称呼它的呢？孤独的栓剂，空心方尖塔，铁线的荣耀，电池的神化，偶像崇拜的空中祭坛，罗盘中心的蜜蜂，凄凉的虚墟，与黑夜同色的丑八怪，无用之力的畸形象征，荒唐的奇迹，毫无意义的金字塔，吉他，墨水瓶，望远镜，犹如部长讲话一样冗长，古代的神灵，现代的野兽……还有别的，如果我有“世界的主宰者”的第六感，既然我被它那生了螺栓息肉的声带捆绑住了，我或许会听到天体音乐嘶哑的低声演奏，埃菲尔铁塔此时此刻正从空心地球的中心吸取浪潮，并传播到世界上所有糙石巨柱。被钉死的关节的根茎，颈关节炎，假体的假体——多可怕，要让我掉进深渊摔得粉碎，他们就要把我从我此刻所在的地方送上塔顶。我一定是刚刚结束穿越地心之旅，被对跖点的反重力弄得头晕目眩。

虽然我们从未这样想过，但它现在在我看来仿佛是“计划”的铁证，过不了多久，它就会发现我是间谍，是敌人，是它齿轮传动装置中的一粒沙子，它是这装置的外表和动力，它会难以觉察地张开一个铅灰色花边的菱形窗户，把我吞进去，让我消失在它虚无的皱褶里，并被转移

到“别处”。

如果我在它镂空的框架下再待一会儿，那些巨型利爪就会收拢，就会弯曲如獠牙，把我噙住，然后这怪物又会恢复奸险罪恶的卷笔刀姿势。

另一架飞机：这架飞机很有来头，是从那瘦削的庞然大物的两节脊椎之间生育出来的。我观望它，它永无止境，就如同它为之而生的那个“计划”。如果我待在那里不被吞噬，我或许会跟踪它的位移，它缓慢的变化，它在潮流的寒风吹拂下几不可辨的分解与重组，也许“世界的主宰者”知道如何把它解读为土占的痕迹，在它难以察觉的变形中，他们或许会解读出有决定意义的信号和不能坦陈的指令。埃菲尔铁塔在我的头上旋转，“神秘点”的螺丝刀。或者不，它是静止的，像磁轴，让天体穹窿转动。同样会感到晕眩。

埃菲尔铁塔怎么自我保护得那么好，我问自己，从远处看它在向你暗送秋波，但如果你靠近它，如果你企图深入到它的秘密中，它就会杀死你，冻僵你的骨头，很简单，它只要炫耀一下造就它的那种无意义的恐惧就行了。现在，我明白贝尔勃死了，“计划”是真的，因为埃菲尔铁塔是真的。如果我没能逃脱，没能再一次逃走，我将无法将此事告诉任何人。一定要敲响警钟。

有响声。止步，返回现实。一辆出租车高速行驶。我一下子挣脱魔带，急忙打手势，几乎被出租车撞上，因为出租车司机在最后一秒才踩了刹车，好像他不太愿意停车似的。在行车过程中，他对我说，当夜晚从那里经过时，铁塔也使他感到恐惧，所以他加速行驶。“为什么？”我问他。“Parce que… parce que ça fait peur, c'est tout. [(17)] ”

很快我就回到我住的旅馆。我按了半天铃才叫醒那个睡眼惺忪的门房。我对自己说：你一定要睡，现在。一切都等到明天再说吧，我服了几片药，药量足以毒死自己。后来，我就不记得了。

一一七

有座大屋真荒唐，它收留来自四面八方的人，特别是那些拥有金子和有能力炼金的人。

我在下午两点醒了，迷迷糊糊，像患了紧张症似的。我准确地记得发生的一切，但我不敢肯定我记起的那些情景都是真实的。我先是想跑下楼去买报纸，后来我对自己说，纵然有一队土耳其骑兵在事件发生之后立即冲入国立工艺博物馆，这消息也来不及出现在早报上。

而且，那天巴黎无暇他顾。这是门房在我刚下去喝咖啡时就告诉我的。城市处于骚乱之中，许多地铁站都封闭了，在一些地方警察荷枪实弹，大学生太多了，他们的行为越来越过分。

我在电话簿黄页上找到了瓦格纳医生的电话号码。我还试探地拨了一下他的电话，但显然星期天他不在诊所里。无论如何，我要去国立工艺博物馆核实一下。我记得，星期天下午它也是开门的。

拉丁区动荡不安。吵吵嚷嚷的人群举着旗帜一批一批地走过。在西岱岛上，我看到警察设置了路障。远处还可听见一些枪声。在一九六八年就应是这种情景。在圣礼拜堂附近曾经有过冲突，我闻到了催泪弹的气味。我听到了类似冲锋枪的声音，不知是学生还是警察，人们在我周围奔跑，我们躲进了一个大栅栏后面，前面有警戒线，此时在街上发生了骚乱。多么可耻，我现在同上了年纪的资产阶级站在一起，期待革命风暴平息。

后来我找到了可通行的路，我折小路绕旧中央市场走，又回到了圣马丁路。国立工艺博物馆开着，白色庭院外的一块告示板上写着：“国立工艺博物馆是根据法兰西共和历三年葡月十九日国民议会颁布的法令设立的……在建于十一世纪的圣马丁修道院旧址内。”一切都井井有条，有一小群星期天的来访者，他们对学生的这种民间狂欢无动于衷。

我走进博物馆——星期天免费——一切都如昨天下午五点以前那样。门卫、参观者一如往常，傅科摆在原来的位置上……我寻找曾经发生过的事的踪迹，但如果真的发生过，有人已认真仔细地清扫过。如果真的发生过的话。

我不记得如何度过下午剩余的时间。我甚至不记得我在街上四处游荡时看到了什么，当时我为了避开骚乱，不得不时时绕路。我打电话到米兰，只为试探一下，出于迷信，我拨了贝尔勃的电话号码。然后又拨了洛伦扎的电话号码。再拨了加拉蒙出版社的电话，出版社当然不办

公。如果昨晚还是今天的话，那一切都发生在昨天。但从前天到昨晚却仿佛经过了永恒。

傍晚时分，我发现自己还没有吃饭。我想要静一静，最好也让自己美餐一顿。在中央市场附近，我进入一家餐馆，这里能吃到鱼，甚至可说是太多了。我的餐桌对面就是个大鱼池。一个可称为非现实的世界，使我再次陷入一种绝对怀疑的气氛中。什么都不是偶然的。那条鱼好像患了哮喘病的东方苦行僧，它失去信仰，指责上帝缩减了宇宙的意义。万军之神，万军之神，你怎么如此狡猾，使我相信你已不存在了呢？肉体像坏疽一样在世界上蔓延……另一条鱼很像米妮，眨着长长的睫毛，做出了一个心形的口形。米妮是米老鼠的未婚妻。我吃了一大盘凉拌菜加黑线鳕鱼，鱼肉软嫩得像婴儿的肉。还加了蜂蜜和胡椒粉。保罗派的人在这里。那条在珊瑚之间滑翔游弋的鱼像布雷盖飞机——鳞翅目的翼拍打着，一百条中就有一条发现它的何蒙库鲁兹胚胎被遗弃在被刺穿的炼丹炉的底部，被扔在弗拉梅尔故居对面的垃圾堆里。还有一条圣殿鱼，全身黑色胸甲，在寻找诺佛·戴伊。它轻轻地碰触到了患哮喘病的东方苦行僧，它正专注而悲愤地游向不知名处。我转移了目光，在街道的那一边我发现一家餐馆的招牌为“CHEZ　R”……玫瑰十字会？罗伊希林？泼洒露水的人？拉奇科夫斯基拉戈兹杜罗基？标记，标记……

瞧吧，能使魔鬼陷入尴尬境地的唯一方式是让它相信，你不相信它。无须为巴黎夜游和铁塔营造的幻觉自寻烦恼。在看见或以为看见那些场面之后走出国立工艺博物馆，然后像做恶梦一般在城市里游荡，这都是正常的。但是我在国立工艺博物馆究竟看到了什么呢？

我绝对需要同瓦格纳医生谈谈。我不明白，为什么我脑海里认准这就是灵丹妙药，但我就是这么想的。语言疗法。

我是如何熬到今天早晨的呢？我好像进了一个电影院，放映的是奥森·威尔斯的《上海小姐》。当镜子的场景出现后，我经受不住便离开了。不过也许这不是真的，只是我的想象而已。

今天早晨九点，我给瓦格纳医生打了一个电话，加拉蒙的名字让我越过女秘书的障碍，医生好像还记得我，面对我表现出的急迫性，他让我立即去他那里，九点半，在其他患者来到之前。他显得热情和体谅。

也许去瓦格纳医生那里诊病也都是我的幻想。女秘书询问我的个人信息，为我填写了一张表格，并让我付了诊金。幸运的是我早买好了回

程的机票。

这是一个小型诊所，连沙发都没有。窗户朝向塞纳河，左边有埃菲尔铁塔的身影。瓦格纳医生以专业的和蔼态度接待了我——说到底这才对，我已不是他的编辑了，而是他的一个患者。他平静地挥手打了一个手势，请我在他对面坐下，他在桌子后面俨然像一个部委官员似的。“怎么了？”他这样说道，推了一下自己的旋转椅，背向了我。他低下头，两手好像交叉着。我只好说了。

我说了，就如打开了水闸似的，一泻而下从头到尾全说出来了，说出了两年前我想到的，去年我想到的，说出了我想到的贝尔勃和迪奥塔莱维之所想。还有在圣约翰之夜发生的事情。

瓦格纳从未打断我的话，也从未表示赞同我的话，或者表示不能苟同。据我理解，他可能是昏昏欲睡了。不过这也许是他的一种技巧。而我还在滔滔不绝地说。语言疗法。

后来，我等他说话，拯救我的话。

瓦格纳慢悠悠地站起身来，并没有转向我，他绕写字台走了一圈，走到窗前。现在，他双手交叉在身后看着窗外，凝神深思。

静默了约十分钟，或十五分钟。

然后，他还是背向着我，用单调而平静的声音安慰我说：“Monsieur, vous êtes fou. (18) ”

他没有动，我也一动未动。又过了五分钟，我知道他不会再继续说了。就诊结束了。

我离开时没有道再见。女秘书倒是笑容可掬，我又回到了隐居者爱丽舍大道。

已经是十一点了，我回旅馆收拾好了行李，急忙奔向飞机场，指望有好运降临。我要等待两个小时，于是我给米兰的加拉蒙出版社打了电话，话费由受话人支付，因为我已身无分文。是古德龙接的电话，她好像比平时更迟钝，我向她喊上三遍，她才能说上个是，好，对，这才接受由受话者付费。

她哭泣着说，迪奥塔莱维在星期六午夜去世了。

“没有一个朋友参加今天早晨举行的葬礼，多么羞耻！连加拉蒙先

生也没有去，人家说他到国外去了。我、格拉齐亚、卢恰诺去了，还有一位全身黑衣的先生，他蓄着胡子，两腮的胡子卷曲着，戴一顶大帽子，活像个掘墓人。只有上帝知道他来自何方。但您在哪里，卡索邦？贝尔勃又在哪里？到底在发生什么事？”

我低声语无伦次地解释了一番，就挂断了电话。他们已在叫我了，于是我登上了飞机。

---

(1) Frankenstein，英国作家玛丽·雪莱（Mary Shelley，1797—1851）创作的科幻小说《科学怪人》中的人物。

(2) Rude Goldberg（1883—1970），美国漫画家，作品多讽刺美国人过于注重技术的癖好。

(3) 法文，赶紧 、赶快 。

(4) 拉丁文文字游戏，类似回文，意义含混。

(5) 法文，人的献祭 。

(6) 英文，现在 ……我要揭示 ……一个巨大的秘密 ，如果你仔细留心 ……

(7) 英文，这个地方有很多个名称 ……土 ……土是 ‘所有 ’元素中最低级的 ……当你将这个轮转动三次时 ……我就会揭示出我的大秘密 ……

(8) 德文，什么 。

(9) 德文，火炬之光或布里恩能帮什么 ……这是大家不愿 ……看到的 ……

(10) 英文，温柔的爱此时此刻支持着我 ……

(11) 拉丁文，哼 ，哼 ，魔鬼 。

(12) 拉丁文，我以五字母为名之神和四字母为名之神的名义 ，以存在于金丹之灵中的阿耳法和敖默加的名义为你驱魔 。伊勒沙代 ，万主之主 ，耶和华 ，自有永有之神 ！米迦勒 ，加百列 ，拉斐尔 ，汉尼尔 。因埃洛希姆之灵而降雨吧 。地球因有亚当而永存吧 ！以萨麦尔 、天军和埃洛希姆的名义 ，亚达米勒来吧 ，夜魔退后吧 ！

(13) 拉丁文，影响它的含义 。

(14) Jean Tinguely（1925—1991），瑞士雕塑家、实验艺术家，以在操作过程中会自行摧毁的机械式动态雕刻著称。

(15) 法文，既可表示“振作起来”，又可表示“摇晃你们的芯片”。

(16) 对埃菲尔铁塔的贬称。

(17) 法文，因为 ……因为它很可怕 ，就这样 。

(18)　法文，您疯了 。

第九章　叶索德

一一八

阴谋诡计的社会理论……是没有提及上帝的结果，也没有思考以下问题：“谁取而代之了？”

卡尔·波普尔《推测与驳斥》

伦敦，劳特利奇出版社，一九六九年，Ⅰ.4

旅行使我感觉好多了。我不仅离开了巴黎，也远离了地下，甚至地面和地壳。天空和山脉还是一片雪白。在一万米高处会倍感孤独，再加上气压增高和轻轻颠簸，飞行总能带来微醺的感觉。我在想，只有在天上我才又脚踏实地。我决定把这一切记下来，首先在我的笔记本上列出要点，然后闭上眼睛，放松遐想。

我决定先罗列那些无可辩驳的事实。

毫无疑问，迪奥塔莱维死了，古德龙告诉我他的死讯。古德龙总是在我们的故事之外，她不明白我们的故事，因此只剩下她能说出真相。然后就是加拉蒙真的不在米兰。当然，他可能在任何地方，但事实是他现在不在，前些天也不在，可以猜想或许他在巴黎，我真的看到了他。

同样，贝尔勃也不在。

现在让我们试着把我星期六在圣马丁大教堂看到的情景当做真的发生了。也许不是像我所看到的那样，当时我受到音乐和香料的诱惑，但是肯定发生了某些事情。正如安帕罗那样。她回到家后不敢肯定她是否被班巴吉拉附体，但她敢肯定，她曾在翁邦达的帐篷里待过，她相信——或者她表现为——好像被班巴吉拉附体了。

最后，莉娅在山上对我讲的事是真的，她的解读绝对令人信服，普罗万的密文是一张送货清单。圣殿骑士从来没有在什一税谷仓聚会过。“计划”不存在，也没有密文。

对当时的我们来说送货清单是一个纵横格填字游戏，格子还空在那

里，没有解决。所以要填满这些空格，使一切交叉会合。但或许这个例子不太准确。在纵横格填字游戏中，词交叉后应当在共同的字母上会合。在我们的游戏中，不是词交叉会合，而是概念和事实的交叉会合，所以规则是不一样的，基本规则有三条。

第一条，概念是由类比联系在一起的。没有规则在一开始就能决定一个类比是好的还是坏的，因为任何事情都是在某些方面同另外的任何事情有相似之处。比如，土豆与苹果交叉，因为两者均属蔬果而且是圆形的。从苹果到蛇是由《圣经》联系在一起的。从蛇到面包圈，形状类似，从面包圈到救生圈再到游泳衣，从游泳到卷浪，从卷浪到卫生纸卷，从卫生到酒精，从酒精到毒品，从毒品到注射器，从注射器到针眼，从针眼（洞）到土地，从土地到土豆。

完美无缺。第二条规则事实上是说如果最后一切相互都有联系，那么游戏就成功了。从土豆到土豆，一切都有关联，所以是对的。

第三条规则，联系不应是全新的，它应当至少被别人提及过一次，多次更好。只有这样交叉才显得是真实的，因为显而易见。

这说到底是加拉蒙先生的想法：魔鬼作者的书不应当革新，应当重复已经讲过的东西，否则如何体现“传统”的力量？

我们就是这样做的。我们没有发明任何东西，只是摆放一些拼图。阿尔登蒂也是这样做的。他没有发明什么，只是拙劣地摆放拼图，另外，他不如我们有文化，他也没有全部拼图。

“他们”有那些拼图，但没有填字游戏的纵横格。我们——再一次——略胜一筹。

我想起了莉娅在山上对我说过的一句话，当时她责备我玩的游戏很拙劣：“人们贪图计划，如果你给他们提供一个，他们就会像狼群似的一哄而上。你发明，他们就相信。想象的东西已经不少，不该再火上浇油。”

事实上，事情总是这样的。一个黑若斯达特斯 (1) 式的年轻人非常苦恼，因为不知道如何才能出名。后来，他看到电影中有一个瘦弱的小孩向乡村音乐女明星开枪射击，轰动一时。他找到了一个诀窍，去朝约翰·列侬开了枪。

这正如自费作者一样。我如何使自己成为众所周知的诗人，并被收进百科全书呢？加拉蒙做出了解释：很简单，给钱。自费作者以前从未

想到过，但鉴于有马努齐奥出版社的计划，他们就认同了。自费作者相信他们从小在等待马努齐奥出版社，只是那时不知道它的存在。

后果是我们发明了并不存在的“计划”，“他们”不仅当真了，而且确信自己早已介入其中，也就是说，他们按照不可辩驳的类比逻辑、近似逻辑和怀疑逻辑把他们混乱的计划片段等同于我们的“计划”。

但如果发明一个计划，其他人来实施它，“计划”就好像真的存在了，甚至它已经存在了。

从此刻起，大批魔鬼作者将走遍世界去寻找地图。

我们向寻求战胜莫名挫折感的人提供了地图。什么地图？贝尔勃的最后一个文档提示了我：如果“计划”真的存在，那就不会失败。即使失败了，也不是你的过错。在一个宇宙阴谋面前败北，并不可耻。你不是懦夫，你是烈士。

你不要抱怨成为你无法控制的无数微生物的猎物而死去，你不应为你缺乏抓力的脚、消失的尾巴、掉了不会再长出来的头发和牙齿、播撒在路上的神经元、硬化的血管负责，那归咎于“嫉妒的天使”。

这对日常生活也同样适用。像证券交易所的崩盘。它之所以发生，是因为每个人都做出错误的行动，所有错误行动加在一起引发了恐慌。而且神经不够坚强的人会问：是谁策划了这个阴谋，它对谁有利呢？糟糕的是当找不到策划阴谋的敌人时，你就会感到自己是有罪过的。总之，鉴于你感到自己有错，你杜撰一个阴谋，甚至很多阴谋。而为了同这些阴谋作斗争，你又要策划你自己的阴谋。

为了给自己的不理解找一个理由，你设想出越多其他人的阴谋，就越会爱上它们，以它们的标尺来策划自己的阴谋。总之，这就是当时在耶稣会会士和培根的追随者之间，在保罗派和新圣殿骑士之间发生的事，他们每一方都在指责另一方的计划。那时，迪奥塔莱维指出：“当然，你把你正在做的事归咎于别人，鉴于你正在做的事是可恶的，所以别人就变得可恶了。不过，鉴于其他人通常会愿意做你正在做的那种令人憎恶的事，他们就会同你合作，让人相信——对——事实上你归咎于他们的事就是他们一直希望做的。上帝想使谁灭亡，必先使其疯狂，现在只要助上帝一臂之力就行了。”

一个阴谋必须像所有阴谋一样是秘密的。一定有一个秘密，如果知道有一个秘密，我们将不会再感到失望和受挫，因为，秘密要么能拯救

我们，要么知道这个秘密等同于拯救。存在如此昭然若揭的秘密吗？

当然存在，只是永远不会为人所知。一旦被揭穿，它就只能令我们失望。阿列埃不是对我说过追逐秘密的紧张气氛导致罗马帝国安东尼王朝动荡不安吗？然而，刚刚有人来声称他是上帝之子，上帝之子有血有肉，他救赎世界的罪恶。这是一个廉价的秘密吗？他允诺为所有人赎罪，只要他们爱邻人。这是不值一提的秘密吗？他留下遗产，不管是谁只要在恰当的时刻说出恰当的话，他就能把一片面包和半杯葡萄酒变成上帝之子的血肉，且能汲取营养。这是一个只配进垃圾桶的谜团吗？他引导教父们猜测、声明说上帝是“一”又是“三位一体”，圣灵源自圣父和圣子，但圣子并非源自圣父和圣灵。这是属物质的人的用语吗？然而现在其他那些赎救唾手可得的人——do it yourself [(2)] ——却没有那样做。启示全在于此吗？多么平庸：他们乘船歇斯底里地在整个地中海地区巡游，寻找另一种失落的知识，那三十个旦尼尔的教义也许只是这知识的表层面纱，精神空虚者的寓言，影射的象形文字，向属灵者使的眼色。三位一体的奥秘？这太容易了，背后肯定另有隐情。

曾经有这么一个人，可能是鲁宾斯坦，当人家问他是否信仰上帝时，他回答说：“咳，不，我信仰……某种更大的东西……”但有另一个人（也许是切斯特顿？）说过：从人们不再信仰上帝的那个时候起，并不是他们什么也不再信仰了，而是信仰一切。

并非所有都是更大的秘密。没有更大的秘密可言了，因为一旦揭示出来，它们就显得微不足道。只有一个空洞的秘密。一个站不住脚的秘密。兰花的秘密是它象征和作用于睾丸，而睾丸又象征着黄道十二宫，黄道十二宫象征天使的品级，天使的品级象征音阶，音阶象征体液之间的比例，凡此种种。投身于追逐奥秘就是永不止息地学习，像剥洋葱头似的层层剥开宇宙，因为洋葱头全由层次组成，我们可以设想宇宙是一个层次无穷的葱头，到处都是中心，却没有圆周，或者把它做成莫比乌斯环。

真正洞悉奥秘的人知道最有力量的秘密是无内容的，因为任何敌人都难以使他供认，任何信徒都难以从他那里窃走。

现在我觉得那夜在傅科摆前面举行的仪式如此激烈更为合乎逻辑和具有连贯性。贝尔勃声称他掌握一个秘密，于是他获得了控制“他们”的权力。甚至像阿列埃这样谨慎的人也冲动地立即敲锣把其他人召集起来，要从他那里骗取秘密。贝尔勃越拒绝揭露秘密，“他们”就越认为这

是一个大秘密；他越是信誓旦旦地说他没有掌握什么秘密，“他们”就越相信他拥有秘密，拥有一个真的秘密，因为如果是假秘密，贝尔勃就会把它揭露出来。

多世纪以来，寻找这个秘密就是把“他们”凝聚在一起的黏合剂，虽然这中间有人被逐出教会，有内部斗争，有突然袭击。现在“他们”已接近答案了。他们恐惧两件事：一是那秘密可能会令人失望，另一个是——变得人所共知时——便没有任何秘密可言了。那将是“他们”的末日。

那时，阿列埃直觉地感到，如果贝尔勃说了，所有人就会知道，而他阿列埃就会失去赋予他魅力和权势的那个模糊的光环。如果贝尔勃只告诉他一个人，阿列埃就会继续成为永垂不朽的圣日耳曼——他的死亡被延期，与秘密拥有相同的时效。他企图诱使贝尔勃悄悄告诉他，当他明白这不可能的时候，他便想通过煽动贝尔勃投降来激怒他，还让他目睹一场自命不凡的好戏。哦，这位老伯爵很熟悉贝尔勃，他知道对那一带的人来说固执和滑稽感可以使他们战胜恐惧。他迫使他提高了挑衅的嗓门，最终斩钉截铁地拒绝。

其他人出于同样的恐惧，选择杀死他。“他们”失去了地图——也许要花很多个世纪去寻找——但是这样就拯救了“他们”馋涎欲滴的衰落愿望。

我想起了安帕罗给我讲述的一个故事。在来意大利之前，她在纽约待了几个月，她住的街区几乎可以为拍摄谋杀题材的电视剧提供布景。她常常在夜里两点单独一人回家。当我问她怕不怕碰到性变态狂时，她向我讲述了她的应对办法。一旦性变态狂靠近，你挽住他的臂膀对他说：“怎么样，我们上床吧。”那个人就会不知所措地跑掉了。

如果你是一个性变态狂，你想要的不是性，你只是对性有一种欲望，最多是偷取这一乐趣，但是在受害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如果把性放在你面前，对你说，来，上吧，你自然会逃跑的，否则你还算什么性变态狂。

我们迎合了他们的欲望，向他们提供了一个空洞得不能再空洞的秘密，因为不仅我们不了解它，而且我们还知道它是假的。

飞机飞越勃朗峰，旅客们都拥向飞机的一侧，争相观看那因地下潮

流的张力不足而长成的钝形鼓包。我想，如果我的思考是对的，那么也许潮流并不存在，就像普罗万的密文不存在一样，但是解读和重建“计划”的故事，就是“历史”本身。

我又想起了贝尔勃的最后那个文档。但是如果存在是如此空虚脆弱，它只能依托寻求其秘密的那些人的幻想，那就真的——如安帕罗那天晚上在帐篷中遭遇失败之后所说的——没有赎救，我们全都成了奴隶，给我们一个主人吧，我们罪有应得……

这是不可能的。因为莉娅告诉我还有其他东西，我有证据，他叫朱里奥，此时此刻正在一个山谷里拉着山羊尾巴玩耍。这是不可能的，因为贝尔勃说了两次“不”。

第一个“不”是对阿布拉菲亚说的，也是针对企图闯入秘密的人说的。“你有口令吗？”是这样问的。回答，获取秘密的钥匙，是“不”。有一点是真实的，不仅没有咒语，而且我们也不知道。但是懂得承认自己不知道的人反倒可能知道一点，至少知道我能知道的那一点。

第二个“不”是在星期六晚上说的，当时他拒绝了向他伸出的救命稻草。他本来可以杜撰一张地图，引用我给他展示的那些地图中的一张，反正傅科摆以那种方式悬挂，那群疯子永远也识别不出“世界之脐”，他们要浪费几十年时间才能明白，他并不知晓秘密。相反，他没有这样做，他不愿屈服，他选择了死亡。

他并非不愿屈服于对权力的狂热追逐，他不愿屈服于无意义。他在某种程度上知道，不管人的存在是何等脆弱，不管我们对世界的考问是如何层出不穷和漫无目的，总有某种东西是比其他更有意义。

贝尔勃直觉感受到的是什么？也许在那一刻使他能够反驳充满绝望的最后那个文档，而不把他的命运交给向他允诺随便哪个“计划”的人？他——终于——把生命赌进去，仿佛所有这一切他应当知道的东西，他早已发现了，直到那时才觉察到；仿佛在这唯一的、真实的、绝对的秘密面前，所有在国立工艺博物馆发生的事都愚蠢到不可救药——他明白了固执地想活下去也是愚蠢的吗？

链条上还缺了一环。现在我好像了解了贝尔勃的全部，从生到死，只缺一环。

到达时，我寻找护照，在口袋中找到了这个房子的钥匙。它是我上星期四同贝尔勃公寓的钥匙一起拿到的。我想起了那一天，贝尔勃指给我看那个旧书柜，他说那里保存有他的作品全集，或者说他青少年时代的作品。也许在阿布拉菲亚上找不到的东西就埋藏在这里，在×××。

我的推测中没有任何合乎情理的东西。理性就是——我对自己说——把它视为合理。如同现在。

我取回我的车，来到了这里。

我甚至没有找到卡乃帕家的那位老人，或者看门人。也许她在这期间也过世了。这里已经没有任何人了。我到各个房间转了转，到处散发出潮湿的霉味，我甚至考虑打开一个卧室中的暖床器。但是，在六月天没有必要把床铺烘暖，我刚把窗户打开，夜晚的温热空气扑面而来。

太阳刚刚落山，月亮还没有爬上来。像巴黎的星期六夜晚。月亮出来得很晚，现在我看到的只有那一点点——比巴黎的还少——它慢悠悠地从较矮的山丘上升起。山丘位于布里科山和另一个黄色隆起高地之间的凹陷处，上面的庄稼可能已收割完毕。

我大约是在晚上六点左右到达这里的，那时天还亮着。我没有带吃的，后来我到处转悠时，偶然进了厨房，在一个房梁上找到了香肠。我吃香肠加凉水充当晚餐，好像那时是晚上十点左右。现在我感到口渴，我带了一大瓶水到了卡尔洛姑父的书房，每十分钟就喝几大口，然后下楼去灌满，再拿上来喝。现在应当是凌晨三点了。但是灯关着，我看表很费劲。我望着窗外凝思。好像有一些萤火虫，有一些流星落在了山坡上。有少数汽车从这里经过，它们驶下山谷，驶上山顶的小村落。贝尔勃小时候应该还没有这些景色。那时没有汽车，也没有公路，晚上是宵禁的。

我一到这里就打开了那个收藏青少年时作品的书柜。层层隔板上堆满了纸，从小学作业到青春期的一册册诗歌和散文。在青春期，大家都写诗，后来真正的诗人把那些诗销毁了，拙劣的诗人则将它们发表。贝尔勃心知肚明不会发表，但他又无力毁掉它们，于是就把它们埋在卡尔洛姑父的书柜里。

我阅读了几个小时。在接下来的好几个小时中直到此刻，当我几乎放弃的时候，我找到了最后一篇文章并对它陷入了沉思。

我不知道贝尔勃是何时写的。很多页上在行与行的空白处交叉着不

同的笔迹，或者说是不同时间写下的同一人的笔迹。就好像他是在十六或十七岁时写成的，后来把它收起来，在二十岁左右又拿出来，然后在三十岁左右再拿出来，也许再后来还拿出来过。直到他放弃写作——除了同阿布拉菲亚打交道，但没有胆量再重拾这行行字句，使它们遭受电子的羞辱。

读起来就好像是在聆听一个熟悉的故事，×××镇在一九四三年和一九四五年间发生的事，卡尔洛姑父，游击队员，小礼拜堂，切奇莉娅，小号。我熟悉序言，那都是让温柔的、沉醉于幻想与痛苦之中的贝尔勃困扰的主题。他自己也知道，回忆录文学是卑劣之人最后的避难处。

不过我并非文学评论家，我再次充当了山姆·斯佩德的角色，寻找最后的线索。

就这样，我找到了“关键文字”，它可能就是贝尔勃在×××的故事的最后一章。在这之后，便不会再发生任何事了。

一一九

> 小号的花环烧着了，于是我看见教堂的圆顶打开了一个口子，一支光芒四射的箭向下窜，穿过小号的管子射进已无生命的躯体。之后，圆顶的开口闭合了，小号也远去。
>
> 约翰·瓦伦丁·安德烈埃《克里斯蒂安·罗森克罗伊茨的化学婚礼》
>
> 斯特拉斯堡，策次纳，一六一六年，6，第一二五至一二六页

文章中有一些空白、一些重叠、一些漏洞、一些删节——毕竟我刚从巴黎返回。与其说我是重读它，不如说我是在重温这段经历。

那应当是在一九四五年四月末。那时德国军队分崩离析，法西斯已经穷途末路。不管怎样×××已经最终处于游击队的控制之下。

在最后的战役——即两年前亚科波在这个房子里给我们讲的那次战役——之后，游击队各分队在×××汇集，开进城市。他们等待来自伦敦电台的信号，他们等米兰也准备好起义时采取行动。

由拉斯指挥的加里波第军团也到达这里，拉斯人高马大，一脸黑胡子，在当地家喻户晓。士兵身穿别致的制服，除了系红领巾和佩红胸章之外，那些制服各不相同。他们的武器参差不齐，有的人拿着旧式滑膛

枪，有的人拿着从敌人那里缴获的冲锋枪。他们同巴多里奥军队的服饰明显不同，巴多里奥的人系蓝领巾，像英国军队一样穿清一色卡其色制服，配备最新式的司登枪。盟军给巴多里奥军队慷慨援助，在夜里空投了大量物品，这样继续了两年以后，每晚十一点钟，英国侦察机“神秘的皮佩托”都从这里飞过，谁也弄不明白它在侦察什么，因为绵延数公里都不见一点灯光。

加里波第军团与巴多里奥军队之间关系紧张。有人说在打仗那天晚上，巴多里奥的军队冲向敌阵，嘴里喊着“前进，萨伏依”，而他们中的一些人则说那是习惯使然，不然你向敌人进攻时喊什么，这样喊并不是说他们一定拥护君主政体，他们也知道，国王有很大的罪过。加里波第军团的人对此报以冷笑，他们认为，如果是上了刺刀在开阔地里冲向敌人而不是握着司登枪躲在一个拐角后面，倒是可以高喊“萨伏依”。事实是他们投靠了英国人。

不过，他们达成了一个权宜之计，攻城需要有一个统一的指挥。重任就落到了特尔齐身上，他指挥过装备精良的部队，年纪也较长，他参加过大战，是位英雄，得到了盟军司令部的信任。

在以后的日子里，我记得好像比米兰的起义早几天，他们开始攻占城市。好消息传来了，攻城告捷，他们又回到×××，但有一些伤亡，有传闻称拉斯在战斗中倒下了，特尔齐负了伤。

后来，在一天下午，听到了隆隆的汽车声、胜利的歌声，人们欢呼着拥向大广场，从国道那里来了第一批部队，他们高举拳头，挥舞旗帜，从车窗里，从卡车的脚踏板上挥舞着手中的武器。游击队员浑身洒满了鲜花。

突然，有人高喊拉斯，拉斯，拉斯就在那里，他坐在一辆道奇车的前保险杠上，胡须凌乱，前额垂下几绺头发，从敞开的衬衫中露出了挂着汗珠的黑色胸毛，他向群众挥手微笑致意。

坐在拉斯旁边的兰皮尼从道奇车上下来，这是一个近视眼的小孩，他在乐队里演奏，三个月前失踪：听说他参加了游击队。事实上他就在那里，脖颈上系着红色领巾，着卡其色制服上衣，穿蓝色裤子。这是蒂科乐队的统一着装，不过现在他腰扎皮带，挎着带枪套的手枪。他戴着厚厚的眼镜，为此他曾经受到过乐团伙伴们的嘲笑。现在他透过厚厚的镜片看着那些围在他周围的女孩子，好像他是连环画里“闪电戈登”。亚科波寻思，切奇莉娅是否也在这些女孩子中。

大约半小时后广场布满了多姿多彩的游击队，人们高声呼叫着特尔齐的名字，想听他演讲。

在市政府大楼的阳台上，特尔齐出现了，他拄着拐杖，脸色苍白，挥手想使人群安静下来。亚科波很期待演讲，因为如同他的同龄人一样，他整个童年都留下了“领袖”那些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演说的痕迹，在学校里，孩子们要牢记那些最有意义的句子，也就是要牢记所有句子，因为每一句句子都是有意义的。

人们静下来，特尔齐讲话了，声调沙哑，听起来很费劲。他说：“公民们，朋友们，在付出了那么多痛苦的牺牲之后……看，我们终于来到这里。光荣属于为自由而牺牲的人。”

就讲了这些，他回到了室内。

人群于是高声欢呼，游击队员高举冲锋枪、司登枪、滑膛枪、九一式步枪，朝天鸣枪庆贺，弹壳散落在他们周围，孩子们在武装人员和平民的腿间窜来窜去捡拾弹壳，因为像这样捡拾弹壳的机会怕不会再有了，战争说不定在一个月内就要结束了。

不过还是有伤亡。残酷的巧合是牺牲的两个人都是来自圣大卫，一个在×××上面的小村庄，他们的家属要求葬在当地一个小公墓里。

游击队指挥部决定搞一次隆重的葬礼，军队要整装列队，灵车要庄严肃穆，要有市镇乐团和教堂的神父。还要有教堂的圣乐队。

蒂科立即表态接受任务。他说，首先，因为他一直反法西斯。其次，正如演奏者低声细语透露的，因为他让大家学习演奏葬礼进行曲已经有一年了，总有一天用得上。最后，正如镇上那些嚼舌根的人所说，他是为了让人忘记法西斯颂歌《青春进行曲》。

关于《青春进行曲》的故事是这样的。

几个月以前，在游击队来到之前，蒂科乐队外出为某个慈善节庆演奏，他们被“黑色旅”拦住。“演奏《青春进行曲》，尊敬的牧师。”上尉命令他，同时用手指敲打着冲锋枪的枪膛。怎么办？蒂科后来这样解释说，孩子们，让我们试试吧，性命要紧呀。他打起了拍子，混杂的不和谐的乐声飘过了×××，只有最疯狂渴望报复贬低军队荣誉的人才会把这样的声音当做《青春进行曲》。这对全体演奏人员来说都是耻辱。为让步而羞耻，但更为演奏得像狗一样狂吠乱叫而感到羞耻，过后蒂科说。

他是一位牧师，也反对法西斯，但首先，为艺术而艺术。

那天亚科波不在。他的扁桃腺发炎了。只有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他们的特别加盟从根本上导致了纳粹法西斯颂歌的失败。但对贝尔勃来讲问题却不在那里，至少在他写札记的时候是如此。他错过了一个了解他是否懂得说“不”的机会。他也许正是为此被吊死在傅科摆上。

总之，葬礼的日子定在了星期天早上。所有人都来到了教堂广场。特尔齐和他的队伍、卡尔洛姑父，还有市镇的政要显贵，他们佩戴着大战中荣获的勋章，而谁曾经是法西斯，谁又不是已不再重要，重要的是向英雄致敬。有神职人员，有市镇乐团，他们都身着黑衣，灵车由装饰成乳白色、银灰色和黑色披挂行头的马牵拉。马车夫的穿着好似拿破仑的将军，戴着二角帽，披着短斗篷，色彩与马具行头协调一致。圣乐队戴鸭舌帽，穿着卡其布上衣和蓝色裤子，铜管乐器锃亮，木管乐器乌黑，铙钹和大鼓在闪闪发光。

在×××和圣大卫之间有五六公里弯曲的上坡路。星期天下午，退休老人会沿着这条路边走边玩木滚球游戏，玩完一局，停下来，喝几瓶葡萄酒，再玩第二局，就这样下去，直到山顶上的教堂。

几公里长的上坡路，对玩木滚球游戏的人来说算不了什么，也许对编队行军、肩上背着武器、眼睛直视前方、呼吸着春天新鲜空气的人来说同样算不了什么。不过试试边吹奏边向上走，面颊鼓胀，汗滴如雨，上气接不上下气。市镇乐团就是干这一行的，但对教堂圣乐队的孩子们来说可是一次考验。他们像英雄一样经受了考验，蒂科在空中打着节拍，单簧管发出了疲惫的呜咽声，萨克斯管传出了窒息般的哀怨响声，中音号和小号吹出了垂死的哽咽声，不管怎样他们挺下来了，直到通往公墓的山脚下。好长时间阿尼巴莱·康塔拉梅沙和皮奥·博只是装装样子，但是贝尔勃在蒂科祝福的眼神中忠实扮演着牧羊犬的角色。面对市镇乐团，他们没有丢脸出丑，特尔齐和军队的其他指挥官说：“孩子们，好样的，你们做了一件值得引以为荣的事。”

系着天蓝色领巾、佩戴着两次世界大战彩虹绶带的指挥官说：“尊敬的牧师，让孩子们到村里休息一下，他们快支持不住了。稍后，在葬礼结束后再上来，有一辆卡车送他们回×××。”

他们匆忙冲进了一家小饭店。市镇乐团那些参加过无数次葬礼的老油子毫无节制地抢占了桌子，恣意地点了牛羊肚和葡萄酒。他们似乎要

欢宴痛饮到夜晚！蒂科的孩子们相反却围在柜台前，老板给他们端来薄荷刨冰，绿得像化学试剂。冰水突然浇在喉咙里，一阵疼痛窜上前额中央，就如鼻窦炎似的难受。

后来他们来到了公墓，有一辆小货车等在那里。他们吵吵嚷嚷地上了车，现在全挤在一起，都站立着，随身带的乐器相互碰撞，原先那位指挥官从公墓出来时说："牧师，仪式最后需要一个小号手，这您知道，仪式的号角。就五分钟的事。"

"小号，"蒂科以专业的口吻说。拥有这一特权的倒霉蛋这时刚吃完绿色刨冰，正想回家饱餐一顿，他懒洋洋的，迟钝得像个乡下人，对任何美的冲动、任何思想上的团结意识都无动于衷，他抱怨说时间很晚了，他想回家，他口干舌燥，连口水也没有了，等等。这使蒂科感到尴尬，他在指挥官面前无地自容。

这时，在中午的荣耀场面中瞥见切奇莉娅美丽身影的亚科波说："如果他把小号交给我，我就去吹奏。"

蒂科的眼睛里闪现出了感激的光芒，那满脸大汗的可怜的小号手也松了一口气，他们俩像换岗的卫兵似的交换了乐器。

亚科波在佩戴绶带的那个亡灵引路人的指引下进入公墓。墓地周围一片白色，太阳照射下的墙壁、墓地、墓地周围的树上开着鲜艳花朵、准备祈福的堂区神父穿的白色宽袖法衣，在墓碑上褪了色的照片是棕褐色的。在两个墓穴旁列队站立的士兵为场景增添了浓重的色彩。

"孩子，"领队说，"你站在这里，在我旁边，你听命令吹奏立正。然后听命令吹奏稍息。不难，对吗？"

太容易了。只不过亚科波可从来没有吹奏过立正号也没吹奏过稍息号。

他右臂弯曲紧靠肋骨握住小号，让小号头略向下倾，像持卡宾枪似的。他昂首挺胸收腹，等待命令。

特尔齐发表了一通枯燥乏味的演讲，用的都是很简短的句子。亚科波想，要使小号发出响声，眼睛应看向天空，但太阳会使他什么也看不见。一个小号手大概就是这样死的，既然人只死一次，那还不如把它做好。

然后，指挥官向他低声嘟哝："现在。"他开始喊："立……"可亚科

波不知道如何吹“立正”。

旋律的结构本该更为复杂，但在此时，他只能吹出哆—咪—唆—哆，对那些粗鲁的军人似乎这就足够了。他吹最后那个“哆”音前换了口气，这样就能让它拉长，使它有时间——贝尔勃写道——传到太阳上去。

游击队员以立正的姿势直挺挺地站在那里。活着的人一动不动，就像死人一般。

只有掘墓人在动，能听到棺椁下放入墓穴和绳索解开抽上来时摩擦木头的声响。但是动作很轻微，好像在一个圆球上闪烁的反射光，光的微弱变化只能说明在“圆球”中没有任何东西在动。

然后是行举枪礼的响声。神父低声细语了几句洒圣水的话，指挥官走近墓穴，每人都抓了一把土撒向墓穴。这时，突然一声令下，立即响起了向天空射击的嗒—嗒—嗒，嗒—砰的枪声，树上的鸟群也嘎嘎叫着飞了起来。但这也好像是在不同视角下同一瞬间的呈现，而永远观望一个瞬间并不是说在时间流逝时观望它。

因此，亚科波站在那里不动，对滚落在他脚下的空弹壳无动于衷，也没有把小号放下来夹在腋下，小号仍在嘴上，手指还按着键，以立正的姿势笔挺地站在那里，乐器向上斜伸。他还在吹奏。

他那最后一个极长的音符一直没有间断：在场的人难以觉察到，它从小号口中逸出，像轻风吹拂，他继续把气流送进小号中，把舌头顶在刚刚开了一点小缝的两唇之间，没有把口唇压在铜管乐器的吸头上。乐器保持在向前直伸的位置，没有靠在脸上，这完全借助于臂肘和肩膀的张力。

亚科波继续吹出那虚幻的音符，因为他感到，在那一刻，他正在拉动一条绑住太阳的线。太阳在它的运行过程中被困住了，被固定在中午十二时，直到永远。这一切都取决于亚科波，只要他割断了那个联系，松开那条线，太阳就会像一个小气球似的跃起飞走，同它一起飞走的还有这一天和这天发生的事，那个没有阶段性的行动，那个没有先后的次序，它静止只是因为他有权力这么想和这么做。

如果他停止轻吹，转而吹奏一个新的音符，就会听到一种断裂的声音，比震耳欲聋的排射枪声还要响亮，那钟表就会又回到心动过速的节

奏了。

亚科波满心希望那个站在他旁边的人不要下令叫吹奏“稍息”——我可以拒绝，他想，永远如此，尽量延长吹奏。

我想他已经头晕目眩了，正如潜水者不再上浮而想随惯性滑向水底时所感受到的那种状态。为了表达他当时的感受，我阅读的笔记本上的字句现在用省略号断开了，支离破碎，省略法的佝偻病。不过很明显，在那一刻——不，他没有这么写，但很明显：那一刻他占有了切奇莉娅。

亚科波·贝尔勃那时无法明白的是——在他无意识地书写时也没有弄清楚——他正在一劳永逸地庆祝他自己的化学婚礼，同切奇莉娅，同洛伦扎，同索菲亚，同天地的婚礼。在凡人中，他也许是唯一一个终于完成“伟业”的人。

还没人对他说，圣杯是一个酒杯，但也是一支箭，他举起的杯状的小号同时是一种武器，是一种极为温和的统治工具，它射向天空，把大地与“神秘点”联系在一起。同宇宙曾经有过的唯一一个“固定点”联系在一起：同他为之奋斗的存在相联，只在那一瞬间，拜他的吹奏所赐。

迪奥塔莱维还没有对他说，人可以在叶索德中存在，它是“基础”的塞菲拉，高级弓的联合标记，它要弯弓把箭射向它的目标“马尔库特”。叶索德是从箭中流出的一滴液体，为了产生树和果实，是anima mundi [(3)]，因为它是生殖力在创造过程中所有存在的各阶段相联的时刻。

懂得纺这个cingulum veneris [(4)]，就意味着弥补了巨匠造物主的错误。

如何能在寻找“机会”中度过一生，却不曾觉察决定性的时刻，那为生与死辩解的时刻，已经过去了呢？那一刻不会重来，但曾经不可逆转地充裕、闪光、慷慨，就如任何启示一样。

那天，亚科波·贝尔勃凝视着真理。这是赐予他的唯一真理，因为他所认知的真理都是言简意赅的（之后都是评论）。所以他企图驯服不耐烦的时间。

他那时肯定并没有明白，就连在他写的时候，或者当他决定不再写的时候也没有弄清楚。

今晚，我明白了这一点：作者必须死去，读者才能发现他的真理。

伴随亚科波·贝尔勃整个成年时期的对傅科摆的迷恋曾经是——正如梦中丢失的地址一样——这另一时刻的象征，这另一时刻他先记录了下来，但后来又压抑住了，他在这一时刻确实触摸到了世界的穹顶。而他射出他的芝诺之箭冻结时空的时刻，不是一个标记，也不是一个症状、一个影射、一个形体、一个签名、一个谜团：它就是它，无法代替其他，那是不能再推迟的时刻，账目都扯平了。

亚科波·贝尔勃没有弄明白他曾有过他的时刻，那本应当够他一生享用。他没有认出那个时刻，他余生直到下地狱，都一直在寻找另外的时刻。或者他也许猜测到了这一点，否则就不会如此经常地回忆起小号来。但他是把它作为失去之物，而不是拥有之物而忆及的。

我相信，我希望，我企求在亚科波·贝尔勃同傅科摆一起摆动而濒死的那个瞬间，他明白了这一点的，他得到了安息。

后来下令“稍息”。亚科波或许不管怎样都会支持不住的，因为他喘不上气来了。他中断了连续吹奏，然后只吹响了一个单音，高亢和渐弱，温柔的音符，以便使世界习惯等待它的那种忧郁。

指挥官说：“好样的，年轻人。你可以走了，漂亮的小号。”

神父溜走了，游击队员走向后门，那里停放着他们的汽车，掘墓人在把墓穴填平后也离去了。亚科波是最后一个出来的。他难以割舍那块幸福之地。

在空地上已不见运载圣乐队的小货车的踪影。

亚科波问这是怎么回事，蒂科永远不会把他这样扔下不管的。客观来看，最可能的回答是这样的，这可能是一场误会，当时有人告诉蒂科，游击队员会把那个小孩带回谷底。但是亚科波在那时想到的——并非没有道理——是在“立正”与“稍息”之间可能过去了太多的世纪，孩子们等啊等啊直到白发苍苍而死去，他们的骨灰弥散在空气中，形成了轻轻的雾霭，把他眼前的山丘染成了天蓝色。

剩下亚科波独自一人。他背后的公墓也已变得空空荡荡。他双手握着小号，他面前的那些山丘颜色越来越深，一个接一个次递变成了榲桲果酱的颜色，而在他头顶上的太阳，像解放了似的肆意报复。

他决定大哭一场。

但是突然间灵车出现了，马车夫装扮得有如将军，一溜黑色、白色和银灰色的马匹戴着面具，披着铠甲，只露出一双双眼睛，它们披挂整齐光溜如灵柩，躯干支撑着亚述－希腊－古埃及风格的三角楣，全是白金二色。戴二角帽的人在这位孤独的小号手面前停了一下，亚科波问他："您能带我回家吗？"

那个人仁慈宽厚。亚科波于是上车坐在他旁边，他在运载死人的车上，开始了返回活人世界的旅程。那位已下班的驭马人沉默寡言，他扬鞭策动送葬的马匹沿着悬崖峭壁旁的山路行驶，亚科波腋下夹着他的小号正襟危坐，遮阳帽闪亮发光，他沉浸在他那意想不到的新角色之中。

他们下了山丘，每到一个拐弯处都会出现一片新的开阔的硫酸盐蓝色的葡萄园，而阳光仍然炫目晃眼。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们到达了目的地×××。他们穿过布满拱廊的大广场，那里空荡荡的，如同在星期天下午两点钟时的蒙费拉广场那样荒无人烟。亚科波的一个同学在大广场的一角发现了坐在马车上的亚科波，腋下还夹着小号，眼睛盯着无限，他向他做了一个表示佩服的动作。

亚科波回到家后，不想吃饭，也不愿说什么。他蹲在阳台一角，开始吹奏小号，就好像小号自带一个弱音器，他低声吹奏，以便不影响人们午休时的宁静。

他的父亲来到他身边，没有恶意责怪，像一个深谙生活规律的人一样心平气和地对他说："过一个月，如果一切都如预料的那么顺利，我们就回家了。你不用想在城里吹小号。房东会把我们赶出去的。所以你要开始忘记吹小号的事。如果你真的有音乐方面的天赋，我们可以让你上钢琴课。"然后，他看见他，目光发亮："好了，小傻瓜，你晓得吗？坏日子已经过去了。"

第二天，亚科波就把小号还给了蒂科。两周之后，他们一家离开了×××，重归未来。

---

(1) Herostratus，古希腊人，为了出名，于公元前350年纵火烧毁了世界七大奇迹之一的阿耳忒弥斯神庙。

(2) 英文，自己动手 。

(3) 拉丁文，世界的灵魂 。

(4) 拉丁文，（手相上的 ）感情线 。

第十章　马尔库特

一二〇

然而我感到值得痛惜的是我看到一些没有头脑的愚笨的偶像崇拜者，那些……模仿埃及崇拜的人；他们在死亡的无生命的排泄物中寻找神性，可他们并不知道用这神性做什么；他们这么做不仅嘲笑了那些谨慎思虑周详的神明崇拜者，而且也戏弄了我们……更为糟糕的是看到他们那些疯狂的仪式享有崇高的声望，他们胜利了……“愿摩墨斯没有惹你厌烦，”伊希斯说，“因为天命安排了黑暗与光明的兴衰与沉浮。”“然而不幸的是，”摩墨斯回答说，“他们确信他们是在光明之中。”

乔尔达诺·布鲁诺《驱逐趾高气扬的野兽》，3

我或许应当安心了。我明白了。“他们”中的一些人不是说过，当充分了解之后就可以得到赎救了吗？

我明白了。我应当安心了。谁说安宁产生于对秩序——理解了的秩序，享受到的秩序，毫无保留、欢喜、胜利、不停止努力而实现的秩序——的默祷？一切都是显而易见，清澈透明的，而眼睛望着全部与局部，看到局部是如何促进全部，发觉从中心里流淌出元气、灵感和疑问的根源……

我或许会因安宁而疲惫不堪。我从卡尔洛姑父书房的窗户里远眺山丘和正在升起的一弯新月。布里科山丘隆起的部分很开阔，在它背后的那些丘陵的山脊连绵蜿蜒，讲述着大地母亲睡眼惺忪的缓慢晃动的故事，她伸展着四肢，打着呵欠，在火山阴沉的光焰下造就和毁坏浅蓝色的平原。地下潮流没有任何深层的指令。大地在半睡半醒中裂开，调换着地表。在先前有古代菊石目的地方现在成了钻矿。先前的钻石出产地现在变成了葡萄园。冰碛、泥石流、山崩自有其逻辑。偶然移动了一块小石头，它骚动不安，向下滚动，下坡后留下了空当（唉，虚空的恐惧！），另一块石头跌落在它上面，于是就形成了高山。地面。地面的地面压在地面之上。大地的智慧。莉娅的智慧。深渊是平原的漩涡。为

什么敬慕漩涡呢？

那为什么知晓并不能给我带来安宁呢？如果Fatum [(1)] 和神意、和阿尔康的“阴谋”一样要杀死你，那你为什么还要爱它呢？也许我还没有完全明白，我还缺乏一个空当，一个间歇。

我曾在什么地方读到过，在最终时刻，当生命层层叠叠嵌满了经历时，你就知道了一切，秘密、权力和荣耀，为什么你出生了，为什么你濒临死亡，而所有这一切难道可以是另一个样子吗？你是明智的。但是在那个时刻大智就是要明白你明白得太晚了。人是在再没有什么需要明白时才会明白一切。

现在，我知道什么是“王国的法则”，什么是穷困的、绝望的、残破的马尔库特的法则了，“智慧”被流放，盲目地想找回自己失去的明晰。马尔库特的真理，这唯一能在塞菲拉之夜发光的真理就是“智慧”在马尔库特被赤裸裸地揭示出来，而且发现自己的神秘就在于不存在之中，只在最后一刻的不存在。然后，又重新开始。

其他的魔鬼作者则寻找着隐藏他们为之发狂的秘密的深渊。

在布里科山坡上葡萄园延伸到远方。我熟悉它们，在我的那个年代，我看见过类似的景象。从来就没有任何“数的教义”能够说清它们是从下向上还是从上向下延伸开来的。在葡萄藤架间行走，你从小就要光着后跟带茧的脚，那里有许多桃树。那是些结黄桃的桃树，只在葡萄藤架间生长。这种桃子只要手一捏就裂开了，桃核几乎是自动跳出，干干净净的就好像进行过化学处理似的，除非有肥白的果肉虫还由一颗原子附在上面。你吃它们时，几乎感觉不到使你从舌头到鼠蹊部微颤的桃皮上的绒毛。曾经一时，恐龙在这里吃过草。后来，另一个地面覆盖了它。然后，贝尔勃吹奏小号的时候，我咬桃子的时候，我明白了“王国”，我和它完全是一体的。之后的一切都只是骗人的把戏了。发明吧，发明“计划”吧，卡索邦。因为大家都这么干，为了解释恐龙和桃子。

我明白了。确信没有什么需要明白，那就应当是我的安宁与胜利。不过我在这里，我全明白了，“他们”在寻找我，“他们”认为我拥有他们卑鄙地希望得到的启示。光明白了还不够，如果其他人拒绝明白并继续质问的话。“他们”正在寻找我，“他们”看来找到了我在巴黎的足迹，“他们”知道现在我在这里，“他们”还想得到“地图”。即使我告诉“他

们”地图都是不存在的，也没有用，“他们”还是想要。贝尔勃是对的：见鬼去吧，傻瓜，你想要什么，杀我吗？哦，到此为止。杀了我吧，但是我不告诉你“地图”是不存在的，必须学会一个人耍诈……

我一想到再也看不到莉娅和孩子就感到痛苦。“小东西”，朱里奥，我的哲人石。但是石头会生存下来的。也许现在，他正体验着他的“机会”，他找到了一只球，一只蚂蚁，一根草，他正在从中看到深渊中的天堂。也许等他明白过来一切都太晚了。那也很好，算了，就让他这样独自消磨他的时日吧。

该死。我仍感到痛苦。耐心点，我只要一死，就会忘记的。

已是深夜时分，我今晨离开巴黎，留下了太多痕迹。“他们”有的是时间猜出我在何处。不久“他们”就会来的。我想把我从今天下午到现在所想到的全写出来。但如果“他们”读到它的话，“他们”就会从中得出另一个阴暗的理论，并永远去寻求解读隐蔽在我故事后面的秘密文字。那是不可能的，“他们”会说，那家伙不可能只说了他在同我们开玩笑。不，也许他不知道，但是存在通过他的遗忘向我们传递了一个信息。

我写了还是没写，并无区别。“他们”永远会悟出其他意思，哪怕我沉默也一样。“他们”就这德性，“他们”盲目追逐启示。马尔库特是马尔库特，就是这样。

去把这告诉“他们”吧。“他们”没有信仰。

那么还是在这里等待吧，欣赏山丘的起伏。

它是如此的美。

---

(1) 拉丁文，命运 。

感谢Gabriella Bonino女士为本书翻译作出的贡献。

UMBERTO
ECO

L'ISOLA DEL GIORNO PRIMA



意 翁贝托·埃科——著　刘月樵——译

昨日之岛

我已经写过太多
有关修道院和博物馆的东西
现在我应该尝试自然这个主题。
只有自然，不谈别的。

该如何才能做到只谈自然？
就是把一个遭逢船难的人放到荒岛上面。

UMBERTO
ECO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昨日之岛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Umberto Eco〕
译者：刘月樵
责任编辑：张鑫　缪伶超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太平洋是不是我的家园？

约翰·多恩，《病中赞歌》

愚蠢的我！在对谁说话？可怜的我！在做些什么？
我向没有感觉的海岸
向不会说话的柳树，向耳聋的风
诉说我的苦痛……
啊，除了低吟的波涛
无人作答！

詹巴蒂斯塔·马里诺，《里拉琴》，“回音”，第十九篇

目 录

一　“达佛涅号”
二　蒙费拉纪事
三　神奇的动物园
四　攻防之间
五　世界迷宫
六　光和影的伟大艺术
七　流泪的帕凡舞
八　旧时才子的古怪教义
九　亚里士多德机器
一〇　革新的地理学和水文地理学
一一　谨慎的艺术
一二　灵魂的激情
一三　柔情地图
一四　决斗一席谈
一五　钟（摆荡）
一六　交感粉末之演说
一七　炙手可热的经度科学
一八　闻所未闻的怪事
一九　灿烂的航海学
二〇　天才的艺术
二一　神圣的地球理论
二二　橙色鸽子
二三　巧夺天工的机械
二四　星系漫谈
二五　奇怪的技术
二六　箴言的剧场
二七　潮汐之谜
二八　小说的起源

二九　费兰特的灵魂
三〇　相思病或性爱忧郁症
三一　圆滑人物的日课经
三二　尘世乐园
三三　地下世界
三四　多重世界独白
三五　漂流者的慰藉
三六　濒死之人
三七　荒谬习作：石头如何思考
三八　地狱见闻
三九　神来之笔
四〇　补记

一　“达佛涅号”

然而，我为自己所遭受的屈辱感到自豪，而且，因为我被宣判享有如此特权，几乎是在享受一种遭人厌恶的救赎：我相信，有史以来，我是我的族类中唯一在遭遇海难后登上一艘空无一人的弃船的人。

就这样，格里瓦的罗伯托执迷不悟地写下了这段妙语，时间可推测为一六四三年的七八月间。

他紧抱一块木板，在大海中漂荡沉浮，白天脸朝下，为的是不被太阳灼伤眼睛，脖子极不自然地抻着，为的是不喝进海水，发烫的咸水烧得他灼痛难忍。这样的日子有多少天了？信件没有说明，让人觉得仿佛会永远这样下去，但应该最多不超过两天，否则，在福玻斯 (1) 的鞭打下（正如他富于想象地抱怨的），他是不会幸存下来的——正如他本人描述的那样，罗伯托先天不足，如此孱弱，是只适于夜间出没的动物。

他无法计算时间，但我相信，把他从“阿马丽利斯号”上甩到海里的暴风雨过后，大海马上就恢复了平静。而海员为他量身打造的那种木筏，则被信风在平静的海面上推动着，没过多少海里，就将他带到赤道南边的温和冬季，海浪推着他，直至港湾。

正值夜晚，他昏昏入睡，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正靠近一艘船。直到木筏突然一震，撞到了“达佛涅号”的船艏。

在满月光辉的照耀下，他发觉自己正浮在艏斜桅的下方。沿着艏楼悬下一条绳梯（卡斯帕神父称其为雅各的梯子 (2) ），距离锚链不远，一瞬间，所有的精气神又都回到他的身上。这应该是绝望的力量：他盘算着自己还有没有力气呼救（但是嗓子却干得像团火），还能否挣脱那些将他捆出青紫色勒痕的绳索，然后再攀缘而上。我相信，在这样的瞬间，一个濒死之人已经变成了在摇篮里就掐死过蟒蛇的赫拉克勒斯。在记录整个过程时，罗伯托含糊不清，但不妨这样认为：既然他最终还是爬上了艏楼，那么，他肯定是以某种方式抓住了绳梯。也许他每次只能

往上爬一点点，每爬一寸都精疲力竭，他翻过护栏，爬过成堆的绳索，发现了艏楼敞开的门……应该是本能让他在黑暗中触摸到那只水桶，他爬到水桶边上，努力直起身来，找到了一只系在链条上的水杯。他喝到不能再喝为止，然后饱肚瘫倒在地上，在这里，也许“饱肚”是真正名副其实的，因为那水里应该有许多淹死的昆虫，所以同时为他提供了食物和饮料。

他大概睡了整整二十四个小时，这种计算没什么不妥，因为他醒来时依然是黑夜，而他觉得就像获得了重生。因此，这已不是前一个夜晚，而是一个新的夜晚了。

但他以为还是同一个晚上，否则，过了一个白天，应该有人发现自己才是。月光从甲板上渗进来，照亮了这个地方，这才让人看清，这里是船上的厨房，炉子上方还挂着深底圆铜锅。

这里有两扇门，一扇通往艏斜桅，另一扇通往上甲板。他迈向第二扇门的门槛，外面亮如白昼，他看到了整齐摆放的帆索、绞盘、帆布收拢的桅桁、炮孔上架着的几门大炮，以及船尾楼的轮廓。他弄出声响，但没有一个人影作答。他又从舷侧探出头去，在右边大约一海里的地方，他发现一座岛屿 的轮廓，岸边的棕榈树正随着微风摇曳。

陆地形成了一个被银沙环绕的小海湾，沙子在幽暗中闪着白光。然而，正像每一个遭遇海难的人一样，罗伯托无法说出那是一座岛屿还是大陆。

他摇摇晃晃地走到船的另一边，隐约地看见——但这次是在很远处，几乎在靠近地平线的地方——另一座岛屿的尖峰，它的轮廓也是由两个岬角勾勒出来的。除此之外，大海给人的印象就是，他的船正经由将两块陆地分割开来的宽广的运河，驶入即将停泊的锚地。罗伯托心想，如果自己看到的不是两座岛屿，那么其中定有一座是岛屿，而它对面便是更广阔的陆地。我相信，他不会尝试做出其他假设，因为他从来不曾知道哪个海湾竟然可以广阔到让置身其中的人以为自己正面对两片孪生姊妹一般的陆地。就这样，由于对陆地的广袤一无所知，他竟歪打正着。

对于一个遭遇海难的人来说，这真是了不起的成功：双脚踩地，坚实的大陆触手可及。然而罗伯托不会游泳，很快他就会发现，船上没有救生艇，而与此同时，海水又把他来时的木筏冲到了远处。他刚刚为逃离死亡松了一口气，却又因大海、近在咫尺的岛屿　和弃船这三重孤独

惊慌失措。“嗳！船上有人吗？喂！”他肯定站在船上，试图用他懂得的所有语言高声呼喊，同时也发觉自己极度虚弱。寂静无声。好像所有的生命都死光了。他从来没有　如此一丝不苟地发表过意见——他一向在修辞比喻上慷慨大方——或者说几乎没有　　，而对于我想说的这个“几乎”，我却不知道从何说起了。

再说，我已经开始讲述了。一个男人在大海中精疲力竭地漂流，宽容的海水将他抛到一艘看起来空无一人的船上。空得就像是全体船员都将它遗弃了，因为罗伯托吃力地回到厨房后，发现了一盏灯笼和一把火镰，好像是厨师在上床之前放在那里的。而在烟囱旁边，叠放着两张空床。罗伯托点亮灯笼，四处张望，他发现了大量的食物：鱼干，还有因为受潮而略呈蓝色的饼干，只要用刀刮去一些仍可食用。鱼干非常咸，但只要想喝，水有的是。

他应该很快就恢复了体力，至少当他写信的时候，他已经有了力气，因为他流露出——以极高的文学造诣——对这顿大餐的喜悦心情，“就连奥林匹斯山的诸神都未曾享用过，那是从海底送给我的芳香美味，它们的死亡使我又生还……”这正是罗伯托写给他的心上人的内容：

我幽暗中的太阳，我夜晚的明灯：

为什么狂风暴雨把我抛入海中，上苍却没有夺取我的性命？为什么它让我的躯体逃脱了贪婪的大海，却又让我的灵魂沉没在更为不幸的吝啬的孤独之中？

也许，如果慈悲的上苍不来拯救我的话，您就永远读不到我现在写给您的这封信了。在您的眼中，我好像一支点燃的火炬，在汪洋大海的光亮中显得暗淡无光；我如同一轮明月，在享受了过多的太阳光芒之后，正在我们星球最遥远的航线，完成自己的旅程：这轮月亮失去了自己的君主行星所援助的光线，先是缩小成奄奄一息的镰刀，后来光辉愈加苍白，直到完全消散成浅蓝色的庞大盾牌；在那里，富有创造力的大自然为它塑造出机密的英雄箴言和神秘象征。失去您的注目之后，我双目失明，因为您不再看我；我喑哑无声，因为您不再与我讲话；我失去了记忆，因为您已将我遗忘。

我独自活着，如燃烧着的昏暗火焰，在这场对立的战斗中，我的精神总是如幽灵般游荡，它多么想靠近您的精神。在这座木制的

城堡中，在这座波浪起伏的堡垒里，生命被拯救，它将我与大海隔开，却又使我成为大海的囚徒。我受到上苍宽厚的惩罚，躲藏在这座沐浴阳光的石棺底部，在这架地下飞行器中，在这座无法攻陷的监狱里，虽然四处留有越狱的可能，但我置身其中，却对有朝一日再见到您失去了信心。

夫人，我给您写信，就好比献给您与您不相配的卑微礼物，献给您我灰心丧气时凋谢的玫瑰。然而，我为自己所遭受的屈辱感到自豪，而且，因为我被宣判享有如此特权，几乎是在享受一种遭人厌恶的救赎：我相信，有史以来，我是我的族类中唯一在遭遇海难后登上一艘空无一人的弃船的人。

可是，这可信吗？从这第一封信的日期来看，罗伯托是在到达之后，一发现船长房间里的纸和笔，就开始写信了，他甚至还没有去勘察船上的其他地方。然而，他本该用一些时间恢复体力才是，因为他衰弱得像一头受伤的野兽。或许这只是一个多情的小伎俩，他首先试着弄清楚自己流落到了什么地方，然后才开始写信，但却将写信伪装成是在第一时间。为什么虽然他知道、猜想、害怕这些信件永远都不会寄到，却还是仅仅出于痛苦照写不误（对痛苦的慰藉，他自己可能会这样说，然而我们得设法不让他牵着鼻子走）？重现一个饱受爱情煎熬的人的行为和感受是非常困难的，再说我们永远不会知道他笔下是自己真实的感受，抑或只是甜言蜜语的规则使然——或者，从另一方面讲，关于感受到的爱情与表达出的爱情之间的差异，它们哪个在前、哪个在后，我们又能知道多少？因此，他是在为自己而写，这不是在写小说，他真的就像一个追逐不可能实现的梦想的少年一样，字里行间洒满了泪水，丝毫不是因为对方的缺席——即使对方在场，也已经成了纯粹的想象——他写，是出于对自己的柔情，出于对爱情的倾慕……

我本可以由此引申出一部长篇小说，但是，问题又来了，从何处写起呢？

我要说，这第一封信他是后来才写的，在此之前，他已经察看了四周的情况——至于他看到了什么，会在后来的信里提到。可是现在，该如何诠释这个想以敏锐的隐喻技巧，描述他自己都未曾看清的东西的人——他由于眼疾，只在夜间漫游——的日记呢？

罗伯托会说，他的眼疾是在卡萨莱围城时，被子弹擦过太阳穴落下的。这很有可能，但是除此以外，他还暗示道，由于瘟疫的流行，人们

的身体都越来越差。罗伯托无疑体质极弱，以我的直觉，他还患有多疑症——这也是判断的结果；他的畏光一半是黑色胆汁造成的，一半则是由于某种轻微的炎症，伊格比先生的药方大概又加重了这炎症。

看来可以肯定的是，他在“阿马丽利斯号”上的航行一直是在甲板之下完成的，因为他是畏光症患者，不管这病是否天生的，至少为了能轻易待在货舱里搞他的阴谋，他必须维持这种状态。一连数月，他所面对的不是黑暗，就是微光——然后是在海上漂浮，眼睛被不知是赤道还是热带的太阳所灼伤。因此，当他登上“达佛涅号”，不管生病与否，他都憎恨光线。他在厨房度过了第一个夜晚，恢复了精力，第二个晚上便尝试第一次巡察，随后，事情几乎可以说自己走上了轨道。白天让他感到害怕，不只是眼睛受不了刺激，背部所受的灼烤也让他躲进舱里。在那几个夜晚里，他所描绘的美丽的月亮才是他的强壮剂。白昼，天空好像无处不在；夜晚，他发现了一些新的星座（它们正是英雄的箴言和神秘象征），宛若置身剧场：他相信，这样的生活会持续很长时间，也许直到生命的终结。于是他在纸上重新创造了自己的心上人，为的是不将她丢失，但他知道，所失再多，也不会超出他曾经的拥有。

此时此刻，他正躲藏在他的漫漫长夜之中，就好像躲在母亲的子宫里，更是为了躲避太阳。或许他读过匈牙利、利沃尼亚 (3) 或者瓦拉几亚 (4) 的那些吸血鬼故事，它们在日落后、黎明前不安分地游荡，然后在鸡叫之时又藏回坟墓中：这些角色可能会诱惑他……

罗伯托应该是在第二天晚上开始他的清查工作的。他已经大声喊叫了许久，确定船上的确没人。然而，他感到害怕，他本该找到几具尸体，或是发现某些能够解释此处之荒凉的蛛丝马迹。他小心翼翼地挪动脚步，而从信件上很难看出是往哪个方向：他对船的构造以及船上物品的描述都不准确。有些东西他很熟悉，他听海员提起过，有些东西他不认识，他觉得像什么便写成什么。但即使是认识的东西，由于在“阿马丽利斯号”上工作的船员是由三江四海的乌合之众所组成，使得他听到这些物品被人用法语、荷兰语、英语、意大利语等不同的语言指称。因此，他有时用staffe——大概是伯德博士教给他的——称呼小桅；叫人很难理解的是他这一次写到自己在后甲板或者船尾楼上，下一次又会用法语外来词来称呼同一个地方；他使用sabordi (5) 一词，我很愿意接受，因为它让我想起孩童时代阅读的意大利语航海书籍；他讲到parrocchetto (6) ，对于我们来说，这是前桅帆的一种，但对法国人来

说，perruche指后桅上的第三层帆，因此，当他说自己位于parrucchetta下方时，我们就不知道到底指的是什么了。更不要说他有时还把前桅写做法语的后桅，而他写出mizzana时——对于法国人来说，这是前桅（但是，唉，对英国人来说不是，因为对于英国人来说，mizzenmast是后桅，正如上帝所愿）——又是指什么呢？另外，当他谈到“屋檐状物”时，大概指的是我们称为甲板泄水孔的东西。反正，我做出一个决定：我将设法猜出他的本意，然后用我们最熟悉的词汇来表达。如果我错了，又能怎么样呢？反正故事不会改变。

因此，我们就此确定，第二个夜晚，在厨房里找到储备的食物之后，罗伯托便在月色下以某种方式横穿了上甲板。

他记得前一天夜里隐约看见的船艏以及凸起的船侧，通过细长的上甲板、艏楼的形状以及翘起的圆形船尾，通过与“阿马丽利斯号”的比较，罗伯托得出结论，“达佛涅号”也是一艘荷兰商船。不管写成fluyt也好，或者flauto、flûte、fluste、flyboat、fliebote都好，总之这种中等吨位的商船有各种叫法，上面通常都装备着十来门大炮，在遇到海盗袭击时，能问心无愧地开炮；而且以这样的规模，十二名左右的船员就可以驾驭，还可以额外搭载些乘客——如果舍弃舒适（尽管已经够简陋了），挤进更多的床铺，直到里面的人互相磕磕碰碰的程度。而这样一来，如果没有足够的卫生设备，船上往往气味混杂、臭气熏天，稍有疫情，船员和乘客便会大量死去。总之，这是一艘商船，比“阿马丽利斯号”宽敞一些，但上甲板狭小到几乎只剩舱口，大概是船长担心在遇到狂风巨浪时，海水会打上船来。

不管怎么说，“达佛涅号”是商船，这无疑是件好事，这样一来罗伯托就可以凭借他对船体布局的了解四处走动了。比如，大到足以装载全部船员的救生艇，应该就在上甲板中央。但它并不在那里，这似乎让人相信船员们已经远走他处。然而，罗伯托依然无法完全放心：因为即使偃帆抛锚、停泊在风平浪静的海湾时，船员也绝不会让船处于无人看守、随波逐流的状态。

那天晚上，他迫不及待地走向船尾的舷灯，小心翼翼地打开通往艏楼的门，好像要请求什么人的允许似的……舵轮旁边的罗盘告诉他，两片陆地之间的水道是从南向北伸延的。接着，他走进了我们如今称作船员休息室的地方，一个L形的大厅，然后另一扇门又将他引入了船长室：屋内有一扇宽敞的大窗俯视着舵轮，还有通往船尾瞭望台的侧门。

在“阿马丽利斯号”上，驾驶舱与船长室并不连在一起，而这里看样子是想尽量节省空间，以腾出作他用的地方。实际上，在船员休息室左边还为两位大副分别开辟出一个小房间，而在右边则留出另一间房，几乎比船长室还要宽敞，最里面摆放了一张简单的床铺，但布置得犹如工作间。

桌子上堆满地图，在罗伯托看来，其数量之多已经超过了一艘船航行时的需要。这好像是一位学者工作的地方：一些纸张随意地散着，还有几架望远镜，一座漂亮的铜制夜间计时仪，它仿佛自带光源，散发出黄褐色的亮光，一座固定在桌子平面上的浑天仪，另外还有一些写满计算的草稿纸，以及一张上面画有黑红两色圆形图案的羊皮纸，他认出好像曾在“阿马丽利斯号”上见过类似的抄本（但做工要差许多），似乎是雷格蒙塔努斯 (7) 探讨月食的一个仿抄本。

他回到驾驶舱：出去走向船尾瞭望台时可以看到岛屿 ——罗伯托写道——可以用雪豹一样的眼睛看清那岛上的寂静。总而言之，岛屿就在那里，一如往昔。

他应该差不多是光着身子来到船上的，被咸咸的海水浸得肮脏邋遢，我想他第一件事就是先到厨房里擦洗身子，他甚至没有考虑那是不是船上仅存的淡水，然后他在一只箱子里找到了船长的一件漂亮衣服，那是留着最后登岸时才穿的。也许他甚至为自己穿上指挥服而感到神气十足，而穿上靴子则让他重新感到如鱼得水。到了这个时候，他才觉得自己是一个衣着得体的正派人，而不是憔悴的海难幸存者，也只有这时，他才能够正经八百地拥有这艘弃船，罗伯托不再觉得自己是非法闯入，而是拥有这样的权利。他在桌子上翻找，发现在鹅毛笔和墨水瓶旁边有本打开的航海日志，上面的记录似乎被中途打断了。他从第一页知道了船名，然而其余的部分则是一连串令人不解的字母，如anker、passer、sterre-kyker、roer，就算他知道了船长是佛兰芒人，用处也不大。然而，日志的最后一行却标着几个星期之前的日期，在几个莫名其妙的词语之后，以拉丁文突出强调了一句话：Pestis，quae dicitur bubonica (8) .

这就是一条线索，它宣告了一种解释。这艘船上曾经爆发过疫病。这个消息并没有让罗伯托感到不安，因为早在十三年之前他就曾患过鼠疫；尽人皆知，谁得过此病，他便获得了某种恩典，那条毒蛇似乎不敢再一次进入头一次征服过它的人的身体。

从另一方面讲，这种暗示中还有别的问题有待厘清，甚至还有可能让他产生别的焦虑。好吧，就算所有的人都死掉了，那么，总应该在甲板上找到最后死去的人散落在各处的尸体才是，假使他们曾经怀着悲悯把先死去的人葬于大海的话。

没有发现救生艇：最后的人，或者所有的人，都已经离开了船。是什么使一艘载有瘟疫病人的船变成了一个不可战胜的威胁之地呢？也许是老鼠？在船长令人费解的文字中，罗伯托把一个词解释为rottenest（大耗子，或者阴沟里的老鼠？）。他马上转身，把油灯举高，准备好发现什么东西正沿着舱壁溜过，听到在“阿马丽利斯号”上曾吓得他血液凝固的刺耳尖叫声。他毛骨悚然地回忆起，一天晚上，当他正要进入梦乡时，一个毛茸茸的活物掠过他的脸颊，他恐惧的叫喊招来了伯德博士。后来，所有的人都嘲笑他：在一艘船上，即使没有鼠疫，总会有许多老鼠，就像树林中有许多鸟儿一样，若要跑海，就必须对老鼠习以为常。

但是，至少在艏楼里，没有任何老鼠的踪迹。也许它们都聚在舱底水阱里，眼睛在黑暗中反着红光，等待着鲜肉送上门来。罗伯托心想，倘若真有老鼠的话，应该马上弄清情况。如果它们大小、数量正常，尚可和平共处。但万一不是，它们又会是怎样的呢？他这样问自己，但又不想回答。

罗伯托找到了一支火枪、一柄长剑和一把短弯刀。他曾经当过兵，知道这支火枪是支caliver [(9)] ——这是英国人的叫法——无需夹叉就可瞄准；他证实枪支一切状况良好，与其说是为了完成一项用子弹击溃鼠群的计划，倒不如说是为了壮胆，实际上，他还把弯刀插进腰带里，尽管它对于鼠辈用处不大。

他决定从头到尾对船的骨架进行一番勘察。回到厨房后，他从艏斜桅镫后垂下的一条小绳梯，下到船舱底板处（或食品储藏室，我想），那里堆放着长途旅行所需要的大量食物。因为食物不可能保存到整个旅途结束，所以船员们刚刚在一块好客的陆地上进行了添购。

有几筐不久前才熏好的鱼，几堆椰子，以及几桶说不上形状、但看来可食用的植物根茎，很明显能够久藏不坏。然后是水果，罗伯托曾在“阿马丽利斯号”上见过，那是在船停靠于热带陆地之后的日子里出现在船上的，然后还有那些经得住季节更替的水果，它们的身上长满了刺芒和鳞片，虽然气味有些刺激，但肉质结实，饱含甜美的汁液。一袋袋

散发着凝灰岩气味的灰色面粉应该是岛屿上的作物磨成的，很可能还被用来烤制面包；品尝一下，会让人想起新大陆的印第安人称作马铃薯的平淡无味的根茎。

在墙角，他还看到十来个带着塞子的小木桶。他打开了第一桶，里面的水尚未腐臭，相反，它是最近才采集的，并且为了长期保存用硫磺处理过。水不算多，但算上也可解渴的水果，他可以在船上坚持很久。这些发现，本该让他明白自己在“达佛涅号”上不至被饿死，然而正如通常在生性忧郁的人身上所发生的那样，它们反而令他更加焦虑不安，在他看来，每一次好运的宣告都允诺了不祥的后果。

遭遇海难之后登上一艘空无一人的船，这已经是件异乎寻常的事，如果这艘船是一具无法使用的残骸，被人类或上帝遗弃，上面没有任何天然或人为的东西使之成为令人渴望的寄宿地，倒也算符合正常规律和航海常识；然而，看到它现在的样子，布置得就像在等待一位受欢迎的客人，仿佛曲意逢迎的馈赠，这让整件事变得可疑起来，不祥的气息更甚于那充斥硫磺味道的水。罗伯托脑中浮现出祖母给他讲过的童话故事，还有在巴黎的沙龙里为人朗诵的更为优美的散文，那些在树林中迷路的公主们走进一座城堡，看见豪华的房间里摆放着床铺和华盖，衣柜里满是华服，抑或发现眼前摆放着丰盛的筵席……然而人们知道，最后一间客厅将是恶人设下的陷阱——那硫磺味道的所在。

他撞到一个压在最底下的椰子，打破了整堆果实的平衡，于是那些糙毛硬皮的果实像雪崩一样滚落下来，如同地面上无声地窥伺时机的大耗子（或者倒挂在顶棚梁柱上的蝙蝠），现在正要顺着他的身体往上爬，嗅闻他散发着汗水咸味的脸孔。

现在他必须确定一点：这一切并非法术。罗伯托在旅途中学会了怎样处理这些异国的水果。他抡起弯刀，像用斧子一样，只一刀就劈开了一只椰子，喝下它新鲜的汁液，然后敲碎硬壳，享用硬皮之下天赐的果肉。一切都这样甜蜜美好，以至于落入陷阱的想法又在他心里滋长起来。他想，说不定自己已经被幻觉支配，他嘴里品尝着椰子，而实际上牙齿却在大嚼着某种啮齿动物，他已经吸收了某种致命的物质，过不了多长时间，他的双手就会变细，像爪子那样变成钩形，他的身上也将长满令人烦恼的茸毛，脊背弯曲如弓，他将受到这艘冥河之船上毛发肮脏的居民用心险恶的热烈欢迎。

但是，在这第一个夜晚结束之前，还有另外的恐惧正等着给探险者

最后一击。也许是椰子堆的倒塌惊醒了熟睡的生灵，他听到从分隔食品储藏室和底层甲板其余地方的舱壁那边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不是老鼠的尖叫，便是爪子刮扒的声音。这么说，陷阱是一早便设好了的，夜间出没的畜牲们正在某个洞穴里开会呢。

罗伯托手握火枪，心里盘算着是否要即刻打响这场世界末日的善恶大决战。他的心在颤抖，他谴责自己懦弱胆怯，他对自己说，或在今夜或在以后某个夜晚，迟早他都要去面对它们。他踌躇着，重新登上甲板，还算幸运，他隐约看见刚刚还笼罩在月光中的大炮的金属外壳，已经在曙光下反射出蜡一样的光泽。白昼正在到来，他心里感到安慰，他必须避开阳光。

就像匈牙利吸血鬼那样，他飞快地穿过上甲板，回到船尾楼，他走进船长室——从现在起，这便是他的房间了——紧闭房门，关好通向瞭望台的门扇，又把枪放在触手可及的地方。他准备踏实地睡上一觉，逃避那正像刽子手一样用它斧头般的光线砍在阴影的脖颈上的太阳。

他心神不宁，梦到了自己才经历过的海难，他做梦时依然是那个富有才情的人，即使在梦中，尤其在梦中，更该如此：他创造的精妙故事，被他娓娓道来的从句所美化，因为他语调的起伏而鲜活，神秘的联想将它丰富，思考让它深刻，夸张让它崇高，暗示和隐喻将它掩饰，而嬗变则赋予它纤巧微妙。

我想，在那个时代，在那样的海洋里，遭遇海难的船只远比平安回到码头的多。但是对于一个第一次遭逢沉船的人，这样的经历应该会成为萦回不去的噩梦的根源，善于想象的习惯更会将这些噩梦变得如一场最终审判那样生动。

从前一夜开始，空气就像是患上了黏膜炎，天空硕大的眼睛里似乎噙满了泪水，已经无法看清一望无际的波浪。自然的画笔抹掉地平线的颜色，只勾勒出远处模糊的省区。

罗伯托的五脏六腑已经预感到剧烈的颠簸，于是他倒向小床，如同被独眼巨人的奶妈放到摇篮里一样，昏昏然走进不平静的梦乡，做起了自己讲述的梦中之梦，没完没了的惊愕使他深陷其中。他被轰鸣的雷声和水手们的叫声惊醒，汹涌的海水漫上他的床铺，伯德博士迎面向他跑来，对他喊着让他爬去上甲板，牢牢抓住任何一个比他稍微稳固的东西。

上甲板一片混乱，人们的哭叫连同身体好像被神的大手托起，然后抛入大海。起先罗伯托抓住了后桅栏杆（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直到桅帆被雷电撕碎，同断裂的桅桁一起效仿流星的轨迹倒下，而罗伯托则被抛到了主桅的脚下。一名将自己绑在那里的好心肠的水手，由于无法给他腾出位置，便抛给他一条绳子，喊着要他把自己绑在一扇合页断裂、被从艏楼甩到这边的门上。对罗伯托来说很幸运的是，这扇他赖以活命的门迅速滑向了舷缘，而就在此时，主桅突然断裂，一根桅桁从顶桅落下，将那位帮助他的人的脑袋劈成了两半。

罗伯托从舷侧的一个缺口处看到，或者说在梦里看到，在闪电的照射下，幢幢黑影重叠在一起，电光掠过波涛滚滚的海面。在我看来，这太符合矫揉造作的引文的口味了。然而此时，“阿马丽利斯号”正向船难者倾斜，船马上就要沉了，罗伯托连同他的木板向一个深渊滑去，他在往下沉没的时候发现，高高掀起的海水形同悬崖，顶峰尚未形成，倒塌的金字塔便又竖立起来，而他自己正像水做的彗星那样沿着天边潮湿旋涡的轨道疾行。每当波浪闪着不稳定的亮光拍打而来的时候，这里便会出现一道弯曲的水汽，那里便会冒出汩汩的旋涡，打开一个圣洗池。疯狂的大气现象产生出迷人的魅力，为狂躁不安、爆发惊雷的空气低吟伴唱，天空轮番变幻着遥远的光线和极度的昏暗，罗伯托说他看见了湿滑犁沟中泡沫堆成的阿尔卑斯山脉，那犁沟把泡沫变成了农作物，谷物女神刻瑞斯在蓝宝石般的光芒中盛开，乳白色的瀑布时而呼啸而至，好像她的女儿冥后珀耳塞福涅突然掌管大权，赶走了硕果累累的母亲。

四周猛兽一边狂奔乱跑，一边咆哮吼叫，与此同时，咸涩晶亮的海水如沸水一样翻腾着，发出暴风雨般的喘息，罗伯托忽然停止欣赏这戏剧般的场面，尽管他已变成这出戏的冷漠演员，他昏厥倒下，再也没有了知觉。直到后来他才在幻梦中猜想，由于上天怜悯降福，或者由于漂浮物的本性使然，这块木板最终适应了那种快步舞曲，于是它忽而滑落，忽而又自然升起，最后变成平静缓慢的萨拉班德舞曲。鉴于随着狂风暴雨的来临，各种舞蹈的每个文雅的程序也都将被打乱、颠倒，不妨使用更宽泛的比喻，木板载着罗伯托远离了旋转木马的中心，而不幸的“阿马丽利斯号”在那里沉没，艏斜桅朝天，变成了埃俄罗斯 (10) 的孩子们手中不停变换的陀螺。跟它一起沉没的是货舱里所有其他生灵，有注定要在天上的耶路撒冷找到他在地上再也无法抵达的耶路撒冷的犹太人、永远失去了埃斯孔迪达岛的马耳他骑士、伯德博士和他的几名助手；除此之外，还有那条溃烂伤口永远不得愈合的可怜的狗——仁慈的大自然终于让它逃脱了那医术的“安慰”；对于它，我还没有机会提及，

因为罗伯托在晚些时候才会写到。

总而言之，我推测噩梦和暴风雨会让罗伯托的睡眠相当浅，浅到他只睡了很短的时间，随之而来的将是随时准备战斗的彻夜不眠。果然，他醒来后确认外面已经天色大亮，看到微弱的光线从艏楼不透明的大窗户里透进来，他又受到鼓舞，确信可以从某个内梯下到底层甲板，所以他振作起精神，重新拿起武器，怀着莽撞而忐忑不安的心情，去揭示夜间那些响声的来源。

或者更确切地说，他没有马上去。我请求读者宽恕，但这是因为罗伯托在给他的夫人　写信时就自相矛盾——这说明他没有把所发生的事情原原本本叙述清楚，而是力图把信笺构筑成一个故事，或是可以称为书信和故事的那种流水账，他写的时候肯定没有想好以后如何选择，就好比他在摆放棋盘上的棋子时，并没有马上确定要动哪些棋子，以及如何布局。

在一封信里，他说他走了出去，到甲板下面去冒险。而在另一封信中他却写道，他刚被晨光唤醒，就为远方传来的喊叫声所惊动。这些声音显然是从岛上传来的。起初罗伯托想象着一群土著人，他们挤满了长长的独木舟，正朝弃船逼近，于是他握紧火枪，但后来那叫声听上去却不那么穷兵黩武了。

天已破晓，太阳尚未照到玻璃窗上：他移步瞭望台，海水的味道扑面而来，然后他轻轻推开窗扇，眯起双眼，想要凝视一下海岸。

在“阿马丽利斯号”上时，罗伯托白天从不走上甲板，他曾听乘客讲述过，晨曦炽热无比，好像太阳急于照耀世界，然而此时，他的眼睛并没有流泪，看见的是浅淡而柔和的色彩：天空中飘浮着几朵暗色的云彩，边缘泛着不易察觉的珍珠光泽，与此同时，一抹细腻的色调、一片玫瑰色的痕迹开始从岛屿　的背后升起，衬托得小岛宛若粗糙的纸张上的一抹深蓝色。

但是那种几乎是北欧式的色调足以让他明白，夜里在他看来好像很均匀的轮廓是由一片树木繁茂的山丘所勾勒出来的，这山丘以一个陡坡在沿海地带突然中断，那里长满了枝干很高的树木，甚至棕榈，后者像花冠一样点缀着白色的海滩。

沙滩缓缓变得明亮，沿着沙滩的边缘不时可以看见树根像被制成标本的大蜘蛛那样，正在移动它们骨瘦如柴的脚爪，走入水中。罗伯托从

远处把它们辨认为“流动植物”，然而此时，沙滩反射的太阳光太强烈了，迫使他退了回来。

他发现，每当自己的眼睛睁不开的时候，耳朵却不会欺骗他，所以他信赖听力，于是他几乎关紧了窗扇，然后伸长耳朵去倾听从陆地上传来的动静。

虽然他早已熟悉家乡山丘上的黎明，但他明白，这是在他的生命中第一次真正听到鸟儿在歌唱，不管怎么说，他从未听过那么多不同类型的鸟鸣。

成千上万只鸟儿在迎接太阳的升起，从叫声中他似乎分辨出鹦鹉、夜莺、乌鸫、百灵鸟，以及数不清的燕子，甚至还有蝉和蟋蟀的尖锐叫声，他问自己是否真的听见了这些动物的叫声，抑或只是地球对跖点上的它们的某种同类的声音……岛屿　很远，然而他却能感到那些声音带来一种橘子花和罗勒的味道，好像整个海湾都弥漫着芳香。另外，伊格比先生也曾对他讲过，在一次旅行途中，他如何根据风中传来的微量香气，推算出陆地就在不远处……

但是，这样嗅着的时候，他又伸长了耳朵去倾听那许许多多看不见的东西，就好像从一座城堡的雉堞或一座碉堡的枪眼来观望敌军——他们正将队伍布置成弓形，大声叫喊着，渐次翻越山丘、对面的平原、护城河，他感到已经亲眼看见那些现在在倾听中想象的场景，面对这紧紧围困他的广阔空间，他感觉自己被团团围住，他几乎产生了用火枪瞄准的冲动。那是在卡萨莱城，在他面前铺展开的是西班牙军团，以及他们的运输队和辎重的响动、兵器碰撞的声音、卡斯蒂利亚人男高音般的叫喊、那不勒斯人的吵嚷声、德国雇佣兵刺耳的嘟哝声，从更远的地方，传来几声已经减弱了的军号，还有几声火枪射出后逐渐衰弱的声响，砰，嘭，叮当，好像在主保圣人节庆里燃放的爆竹一样。

他的生命似乎是在两次围困之中展开，一次是另一次的翻版，唯一的区别在于，现在，在这个由整整十年时间所形成的圆圈的连接处，河流本身也太宽阔曲折了，使得任何突围都成为不可能——罗伯托又重新回到卡萨莱的日子。

---

(1)　Phoebus，希腊神话中的太阳神。

(2)　典出《旧约·创世记》（28：11–19），喻指通向神圣和幸福的途径。

(3)　Livonia，今爱沙尼亚及拉脱维亚大部分领土的旧称。

(4) Wallachia，古国名，今罗马尼亚。

(5) 意大利文，舷窗 。

(6) 意大利文，前桅中帆 。

(7) Regiomontanus（1436—1476），德国天文学家、数学家。

(8) 拉丁文，鼠疫，又称淋巴腺鼠疫 。

(9) 英文，可从肩上发射的轻型火绳枪。

(10) Aeolus，希腊神话中的风神。

二　蒙费拉纪事

关于一六三〇年那个夏天之前，也就是他十六岁以前的生活，罗伯托让人弄得明白的片断很少。只有在他看来往事与自己现在出现在“达佛涅号”上显示出某种关联的时候，他才会提起；如果要为他叛逆的性格写一部编年史，编者应该到他的字里行间去窥视端倪。想要按他的那种故弄玄虚行事，就得像一位侦探小说的作者那样，为了拖延泄露杀人凶手面目的时间，只向读者交待少许的蛛丝马迹。我正是这样窃取线索，如同一个告密者。

波佐·迪·圣帕特里齐奥是一个小贵族家族，在位于亚历山德里亚省（当时是米兰公爵的辖区，因此为西班牙领土）边境的格里瓦拥有大片的地产，但是由于政治地理的原因，或家族性情使然，他们认为自己是蒙费拉侯爵的陪臣。父亲——他对妻子讲法语，对农民讲方言，对外来人讲意大利语——与罗伯托根据谈话内容使用不同的表达方式，比如是教他如何击剑，还是带他到田野里骑马，或者咒骂毁坏收成的野鸟。其余时间，孩童时代的罗伯托没有朋友，独自打发光阴，当他百无聊赖地在葡萄园里闲逛时，总是幻想能去遥远的地方；追逐燕子时，他会想象自己在训练猎鹰；逗狗玩儿时，他会想象在与恶龙搏斗；而在他探索自家的大小城堡的诸多房间时，他便会想象在寻找隐藏起来的宝物。他从城堡南面的塔楼里找到一些沾满灰尘的骑士小说和诗集，这更激发了罗伯托头脑里漂泊流浪的想法。

然而，他并非没有受过教育，甚至还有家庭教师，虽然只是季节性的。家庭教师是一位加尔默罗会 (1) 修士，据说他曾到东方云游，母亲画着十字低声说，在那里，人们把他变成了穆斯林。他每年来庄园一次，带着一个仆人以及四头载满书籍和其他记事本的小骡子，每次待三个月。他教学生什么，我不得而知；然而后来罗伯托到了巴黎，表现相当引人注目，总而言之，他能快速领悟自己所听到的东西。

关于这位加尔默罗会修士，我们只知道一件事情，罗伯托提起它也并非出于偶然。有一天，老波佐在擦剑时不慎被割伤，也许因为这武器本身生了锈，也许因为它割伤的是手和手指的敏感部位，伤口让他感到

十分疼痛。于是，加尔默罗会修士拿过剑来，在刀刃上撒了一些盛在一个小盒子里的粉末，波佐马上发誓说疼痛减轻了。事实上，第二天，伤口已经开始愈合。

加尔默罗会修士对于众人的惊愕感到十分得意。他说，那种药物的秘诀是一位阿拉伯人向他透露的，它是一种比相信炼金术的基督徒们所谓的unguentum armarium [(2)] 更有疗效的药物。当人们问他为什么药粉不直接撒在伤口上，而是涂在导致创伤的刀刃上时，他回答说，这是大自然的法则使然，在最强大的力量之间，有无处不在的交感共振遥遥控制着它们的相互作用。他又补充道，如果事情显得难以置信，只需要想一下磁铁，那是一种能把金属锉屑吸引到自己身上的石头，或者想一下巨大的铁山，它们覆盖着我们星球的北部，能够吸引罗盘的指针。就这样，武器油膏牢牢地附在剑上，吸走了剑残留在伤口上、并且妨碍它愈合的铁的效用。

任何一个人在自己的少年时代亲眼见证过类似的东西，都会一生难忘。我们很快就会看到对药粉与油膏的诱人效能的兴趣，怎样决定了罗伯托的命运。

然而，这也算不上罗伯托童年记忆中最为浓墨重彩的片断。还有件事，更确切地说，都不是一件事情，而是一种不断重复的副歌，是他孩童时代保存的多疑的记忆。事情是这样：尽管他父亲如同这片土地上的多数男人一样，在他面前严厉而寡言，但对自己的儿子无疑是疼爱有加的。在罗伯托生命的前五年里，父亲有时会把他从地上举起来，并自豪地对他喊道：“你是我的长子！”这确实没有什么奇怪的，除了在表述上有些多此一举，要知道，罗伯托是独生子。然而随着成长，罗伯托开始记得（或者他自以为记得），相对于父亲表现出来的那种快乐，母亲的面孔则会流露出忧喜参半的表情，似乎父亲讲出的那句话是很受听的，然而每每听见它重复，都会使她已经减轻了的焦虑又被加重。罗伯托的想象力随着父亲那句感叹的声调跳来跳去、飘忽不定，最后得出的结论是：父亲讲这句话时，并没有用理所当然的肯定语气，而是把它搞成了一个从未发表过的授封仪式，加重强调那个“你”字，似乎他想说的是：“你，而不是别的什么人，才是我的第一个儿子。”

不是别的什么人或不是别的那个人？在罗伯托的信件里，总是谈到有关阴魂不散的“另一个人”的某些情况，这种想法好像就是从那时起出现在他头脑里的，当时他确信（一个迷失在栖满蝙蝠、长满葡萄藤、到处是蜥蜴和马匹的城堡高楼之中，只能局促不安地与同自己年龄不相当

的农民讲几句话，或听祖母讲些童话，要不便是听加尔默罗会修士讲故事的男孩子，他又能胡思乱想些什么呢？）也许在不知什么地方有一个自己无法相认的兄弟，正不怀好意地转来转去，既然父亲遗弃了他，他大概是个不体面的私生子。当时罗伯托年纪太小，后来又过分腼腆，不敢细想这位兄弟是父亲还是母亲的骨血（不管是哪种关系，在这两种情况下，父母之中必有一方的头上笼罩着犯下一个古老的、不可饶恕的错误的阴影）。对于这个兄弟所遭到的遗弃，罗伯托多多少少（也许是以超自然的方式）觉得自己犯有过错，因此这兄弟肯定憎恨他——更得宠的罗伯托。

这位仇人般的兄弟的影子搅乱了罗伯托童年的夜晚（不过，他仍想认识他，既为了爱他，也为了让自己被爱）。更晚些时候，少年时代的他常去藏书室里翻阅一本本旧书，希望从中找到一张隐藏的画像、教区牧师的证明或是一份泄露秘密的忏悔书。他还常去阁楼上转悠，打开一只只装满曾祖父母的衣物、氧化生锈的纪念章或一把摩尔人匕首的老旧箱子，他用忐忑不安的手指去触摸布料精细的衬衫，停下来，发出疑问：它们肯定被一个婴儿穿过，但谁知道是多少年，甚至多少个世纪之前呢。

慢慢地，他甚至给这位丢失了的兄弟起了个名字，叫费兰特，还把别人错怪自己的小罪过，如偷吃一块糕点或放走一只被链条拴住的狗，都推给了费兰特。费兰特得益于身份被抹去，可以在罗伯托背后行事，而罗伯托也隐藏在费兰特的身后。逐渐地，罗伯托不仅习惯于把自己没做过的错事都归罪于那个不存在的兄弟，甚而至于，这一习惯还演变成把自己当真做过、悔不当初的事情也推给兄弟的毛病。

其实并不是罗伯托对别人说了假话，他因自己不光彩的行为而自我惩罚，缄默不语，甚至痛哭流涕，最后他说服自己确信自己无辜，并感到自己才是受害者。

举例说，有一次，罗伯托为了试一下铁匠刚刚送来的新斧子，也为了报复他自以为受到的不知什么不公平的待遇，砍断了父亲不久前栽下、殷切期待来年开花结果的一棵小果树。当意识到自己愚蠢行为的严重性时，罗伯托想象了一下它会造成的可怕后果，他至少会被卖给土耳其人，而这些人则会让他在他们的牢房里度过余生，因此，他打算逃跑，作个山野中的土匪强盗。为了给自己辩白，他很快就让自己相信，砍树的肯定是费兰特。

父亲发现罪行之后，便召集庄园内的所有男孩，并说道，为了避免全体受罚，当事人最好主动认错。罗伯托心中充满无限的同情：如果他指控费兰特，那么这个可怜的家伙就会再度被赶出家门，事实上，这个不幸的人做坏事只是为了弥补看到父母对另一个孩子百般关心抚爱而受的伤害，弥补一个被遗弃的孤儿的悲苦。罗伯托向前走了一步，由于害怕和骄傲，他颤抖着身体，说他不愿意任何其他人代自己受罚。他的断言，尽管并非如此，被大家看作了认罪。父亲捻着胡须，望着母亲，粗暴地清了几次嗓子，说道，显然这个罪过十分严重，惩罚是不可避免的，然而却不能不赞赏这位年轻的“格里瓦先生”为家族的传统增了光；并说，一个绅士，哪怕只有八岁，也应该永远这样为人处事。然后他宣判，罗伯托将不准参加当年八月中旬去圣萨尔瓦多的表兄弟们那儿的拜访，这无疑是令人难受的惩罚（在圣萨尔瓦多有个种植葡萄的人名叫奎里诺，他能把罗伯托抱到一棵无花果树上，那树高得令人头晕），但显然比发配到苏丹的监狱里要轻得多。

对于我们来说，故事好像十分简单：父亲为自己有个不撒谎的儿子而感到自豪，他带着毫不掩饰的满意心情看着孩子的母亲，以温和的方式进行了惩罚，同时保住了体面。然而，关于这件事情，罗伯托却添油加醋地琢磨了许久，最后得出结论：父亲和母亲肯定早就直觉感到，过错是费兰特所为，他们赞赏宠儿讲义气的英勇行为，并为不必揭开家庭的秘密而感到宽慰。

也许是我对蛛丝马迹大作文章，但是这位缺席的兄弟的存在却将在这个故事里占据很重的分量。我们将在成年罗伯托，或至少在“达佛涅号”上、身处令人无措的困境的罗伯托的举止中，找到那种童年玩笑的痕迹。

无论如何，我想离题一下：我们尚须确定罗伯托是怎样卷入卡萨莱围城的。在这里需要展开幻想，想象一下事情是怎样发生的。

消息并不是非常及时地传到格里瓦的，然而至少两年之前人们就知道了，曼托瓦公国的继位纷争为蒙费拉带来许多麻烦，甚至已经出现了半个城市被包围的状况。简而言之——对于这段历史，别人已经讲述过了，虽然讲述得比我更为零散——那是在一六二七年的十二月份，曼托瓦公爵温琴佐二世逝世；这位公爵生前骄奢淫逸，不曾育有子女，于是在垂死者的床前上演了一场由四位觊觎王位者、他们的代理人和保护人共同参与的政治斡旋。获胜者为圣夏蒙特侯爵，他说服温琴佐将爵位传

给一位法国支系的表兄弟，即讷韦尔公爵夏尔·德·贡萨加。年迈的温琴佐喘着一口口的粗气，同意或者说任由讷韦尔公爵匆忙迎娶他的侄女玛丽·德·贡萨加，然后咽了气，将自己的公国留给他。

要知道，讷韦尔公爵是法国人，他所继承的公国还包括蒙费拉的侯爵封地，以及它的首府卡萨莱城，这是意大利北部最为重要的堡垒。蒙费拉位于西班牙属米兰和萨伏依的领土之间，它控制着波河的上游、阿尔卑斯山脉及南方的信道、米兰和热那亚之间的道路，像轴承一样插在法国和西班牙之间。而这两个强国则都不相信另一个缓冲国，也就是萨伏依公国；卡洛·埃马努埃莱一世 (3) 正在那里玩弄花招，说他是两面派都算宽容了。如果蒙费拉归了讷韦尔公爵，那就等于归了黎塞留；因此，显而易见的是，西班牙更愿意它划归给别人，比方说瓜斯塔拉公爵。另外还有个事实就是，萨伏依公爵也具有继位的某种资格。不过，因为已有遗嘱指定讷韦尔公爵继承爵位，对于其他的觊觎者来说，剩下的也仅仅是希望日耳曼的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曼托瓦公爵也是他的正式封臣——不要批准这项继承。

然而，西班牙人是缺乏耐心的，在等待皇帝做出决定时，卡萨莱城就已经被贡萨洛·德·科尔多瓦围攻了第一次，现在又受到斯皮诺拉侯爵指挥的西班牙军队和神圣罗马帝国军队所组成的庞大军团的第二次围攻。法国驻军开始抵抗，期待着法国军团前来救援，而后者尚在北方作战，天知道他们是否能及时赶到。

当事情进展到这一步时，老波佐在四月中旬将他仆从中最年轻的以及他的佃农中最敏捷的召集到城堡前，将庄园中所藏的武器全部发给他们，同时唤来罗伯托，他对所有人讲出可能是夜间已准备好的这番话：“请你们大家听着，我们这块格里瓦的家园向来对蒙费拉侯爵交纳捐税，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他是曼托瓦公爵，现在变成了讷韦尔老爷；如果有人来对我说什么讷韦尔既不属于曼托瓦公国，也不是蒙费拉人的话，我就会踢他的屁股，因为你们是一群愚蠢的蛀虫，对于这些事情，你们一无所知，因此最好闭上嘴，追随你们的主人，至少他还懂得什么叫荣誉。但是，因为你们的荣誉都扎根在这个地方，所以你们应该明白，如果帝国军攻进卡萨莱城，那些人是不会心慈手软的，那时你们的葡萄园将被毁坏，你们的女人会遭遇什么，也许最好还是不说为好。因此，必须出发去保卫卡萨莱。我不会强迫任何人。如果有哪些游手好闲的懒汉不抱这种想法，请马上说出来，我会把他吊到那棵橡树上

面。”在场的人都没见过卡洛 (4) 的铜版画，画上一群群如他们一样的人被吊挂在别的橡树上，但这时似乎什么东西搅乱了空气：所有人都举起了手中的武器，有人举的是滑膛枪，有人举的是长矛，还有人举的是顶部绑着镰刀的棍棒，并高呼卡萨莱万岁，打倒帝国军队。当真是异口同声，宛若一人。

“我的孩子，”老波佐对罗伯托说，当时他们正在丘陵上骑马转悠，一支小部队紧随其后，“那个讷韦尔连我的一个龟孙子都不如，当温琴佐把公国过继给他的时候，除了‘那玩意儿’之外，他连脑袋瓜也不灵光了，当然了，从前也好不到哪儿去。然而这公国还是传给了他，而没有传给瓜斯塔拉那个蠢货，从纺纱伯莎的年代开始，波佐家族便是蒙费拉合法主子们的陪臣。因此，得去卡萨莱，而且如果需要的话，还要舍得生命，因为，他妈的混蛋，你不能在事情顺利时一直跟着一个人，当人家落到泥潭、快淹到脖颈时离开。但如果我们没有战死，当然最好不过了，因此要当心。”

这些志愿兵的路程，从亚历山德里亚的边境到卡萨莱城，肯定是有史以来最长的线路之一了。老波佐做了一个典型的推理：“我了解西班牙人，”他说，“他们喜欢做事不费力气。因此，他们会横穿南方的平原，向卡萨莱挺进，这样运输车、大炮以及各种车辆什物都会更顺利地通过。这样一来，如果在到达米拉贝洛之前，我们朝西走，取丘陵地区的道路，那么，虽然可能要多花上一两天的时间，却可以避免许多麻烦，而且赶在他们之前到达。”

但不幸的是，斯皮诺拉对于应该如何准备围攻有着更为迂回曲折的想法，他们从卡萨莱的东南方入手，首先占领瓦伦扎以及奥奇米亚诺，几个星期之前又把莱尔玛公爵、奥塔维奥·斯福尔扎、杰姆布格伯爵，还有大约七千名步兵派遣到城西，以便马上拿下罗西尼亚诺、蓬泰斯图拉以及圣乔治的几座城堡，为的是阻断来自法国军团的任何可能的援助；此时，亚历山德里亚的总督唐·杰罗尼莫·奥古斯丁正带领另外五千名士兵以钳形战术从北越过波河，向南进军。所有这些人都部署在波佐固执地认为人迹罕至的渡口处。当我们这位绅士从农民嘴里得知真实情况时，他已不能改变路线了，因为东边的帝国军队已经比西边的还要多了。

波佐简单扼要地说：“我们不用拐弯抹角。我比他们更熟悉这一带，我们要像黄鼠狼一样从中间通过。”这就意味着要拐许多弯，绕许

多路，甚至还会遇到蓬泰斯图拉的法国人，此时，这些人已经投降，而且只要不进入卡萨莱，还被允许向菲纳莱撤退，从那里，他们便可以经由海路回到法国。格里瓦的士兵是在奥泰里亚那边同他们遇上的，差点儿互相开火，双方都认为对方是敌军。波佐从对方的指挥官处获悉，在投降的条件之中，还规定要把蓬泰斯图拉的小麦卖给西班牙人，而后者则把钱款寄给卡萨莱人。

“我的孩子，西班牙人是些绅士，”波佐说道，“这是些让人愿意和他们打仗的人。幸运的是，我们不是生活在查理曼大帝对抗摩尔人的时代，那时的战争完全是杀个你死我活，片甲不留。如今这些战争是基督徒之间的，活见鬼了！现在那些人占领了罗西尼亚诺，我们从背后穿过去，从罗西尼亚诺和蓬泰斯图拉之间，三天之内就能到卡萨莱了。”

波佐是在四月底说这些话的，五月二十四日他和他的人马才到达卡萨莱。至少在罗伯托的记忆之中，那是一次漫长的行军，他们总是避开大路和马道，穿越田野，反正波佐说过，战时什么都会遭到毁灭，地里的收成即便我们不去破坏，别人也会去破坏。为了活命，他们在葡萄园、果园和鸡舍中尽情吃喝，反正波佐说过，那里是蒙费拉的土地，它应该养育自己的捍卫者。对于蒙贝洛的一个抗议的农民，波佐让人打了他三十大棍，并且对他说，如果没有一点纪律的话，那么，就会让敌人取得战争的胜利了。

对于罗伯托来说，战争开始显示为一种极为美好的经历；从长途跋涉者嘴里可以听到许多富有教育意义的故事，比方说那位法国骑士的故事：他在圣乔治受伤被俘，他抱怨自己非常珍爱的一幅画像被一名士兵偷走了；莱尔玛公爵听到这个消息，叫人把画像还给了他，还治好了他的伤，然后用一匹马将他送回卡萨莱。另一方面，虽然老波佐带领自己的人绕来绕去，盘旋迂回，最后甚至不辨东西南北，但确是让他的部队避开了敌我交火。

这让人大大地松了一口气，但也有人极不耐烦，因为他们想参加一次等待良久的酣战。有一天，天气晴朗，他们从一座山丘顶上看见——在他们的脚下，就在他们的眼前——城市就在他们左边，被拦在宽阔的波河北面，在城堡面前，河水从正当中被两大块岛状地带分开，波涛汹涌地朝着南边的星形城寨流去。卡萨莱城里有许多高塔和钟楼，从外面看，确实好像坚不可摧，整座城市都被锯齿样的堡垒所围绕，那样子真像书本中所看到的巨龙。

这的确好比一场精彩的大戏。在城市的四周聚集了身着各色衣服的士兵，他们拖着围城用的各种器械，周围则是整饬一新的军帐、旗帜，以及头上戴着羽饰头盔的骑兵。在绿色的树林或黄色的田野中间，不时可以看到刺眼的光亮突然闪现，那是军官们身上的银质胸甲在太阳照射下的反光。谁知道他们是从哪儿冒出来的呢，也许他们只是为了引人注意才这么蹦蹦跳跳、招摇过市的。

这场面对于大家来说很好看，但对波佐来说却不太令人愉快。他说：“各位，这次我们真的被耍了。”罗伯托问他为什么这样讲时，他拍拍儿子的后颈说道：“可别犯糊涂，那些都是帝国军，你该不会以为卡萨莱的人有这么多，到城墙外边来闲逛的吧？卡萨莱人和法国人都在城里面，他们得抬起草捆、在下面拉屎，因为他们连两千人都不到，而下面的人至少也有十万呢，你再看看对面那些小山上的人。”实际上他夸大其词了，斯皮诺拉侯爵的军队只有一万八千名步兵以及六千名骑兵，但这也足够了，甚至绰绰有余。

“那我们怎么办，我的父亲？”罗伯托问道。父亲说：“我们要做的是，注意看清路德的信徒们在哪里，绝不要从他们身边走过。第一，他们说的那些话，我们一点儿都不懂；第二，他们会先杀了你，然后才问你是何许人。要看清楚哪些是西班牙人；你们已经听说过了，那些人可以打打交道。但愿他们是出身良好的西班牙人。在这样的事情上，最重要的是教养。”

顺着一处营地，他们看见一条通路；营地里面悬挂着印有基督教圣像的旗帜，这里比别处可以看到更多穿着闪亮胸甲的人，他们从山上往下走，心中祈祷着上帝的保佑。混乱之中，他们得以在敌人中间走了一大段路程，因为在那个时代，只有像火枪手等一些被选中的兵种才穿军服，至于其他兵种，你永远也弄不清哪些是自己人。但是，过了一会儿，恰恰就在只剩下一片无人地带要穿越的时候，他们遇到一支前哨部队，被一名军官拦住；军官很有礼貌地询问他们是什么人以及去向哪里，而在军官的身后有一小队士兵，警惕地望着每个人。

“先生，”波佐说道，“请您开恩为我们让路，因为只有让开路，我们才能赶到合适的地点，然后再向您身上开枪。”军官摘下帽子，屈膝行礼致敬，这一动作甚至把他身边的尘土扇到了两米之外，然后他用西班牙语说道：“先生，太平之世的以礼胜敌，与战争之时的以武制敌相比，绝不是更小的荣耀。”接着，他又以流畅的意大利语说：“请过吧，先生，如果我军之中四分之一的人能有您一半的勇气，我们就会所向披

靡、取得胜利。但愿上苍能让我有机会在战场上与您再次相逢，并有幸毙您一命。”

“Fisti orb d'an fisti secc.”波佐嘴里低声念念有词，这是他家乡一带的方言，至今仍是一种祈愿的表达方式，大概意思是诅咒对方先是双目失明，然后又立刻染上脓包病。但接下来他调动了自己所有的语言资源以及修辞知识，提高嗓门说道：“Yo también！ (5) ”随后他脱帽致意，轻轻地刺了一下马腹，力度与当时戏剧化的气氛所要求的相比远远不够，这是因为他还要为身后走路的士兵留下跟上的时间，然后朝城墙进发。

“你想说什么就说吧，不过，他们真是绅士。”他转身对儿子说道。他这一转算是转对了，正好躲开了从碉堡上朝他射下的一枪。“Ne tirez pas，cornichons，on est des amis，Nevers，Nevers！” (6) 他高喊道，同时举起双手，然后又对罗伯托说道：“你看见了吗？这是些不知感恩的人。不是我说，西班牙人就是更好些。”

他们进入城里。一定是有人马上向驻军指挥官图瓦拉斯先生通报了他们的到来，这位指挥官是老波佐早年军中的弟兄。他们热情地拥抱，然后先到碉堡上去绕了一圈。

“亲爱的朋友，”图瓦拉斯说道，“根据巴黎兵册的记载，我手下有五个步兵团，每个兵团有十个连队，总计一万名步兵。但是德拉格朗热先生只有五百人，蒙查特有二百五十人，所有的加在一起，我可以派上战场的有一千七百名士兵。此外，我还有六连轻骑兵，虽然装备精良，但总数只有四百人。红衣主教知道我的兵力少于应该装备的人数，但他却认为我有三千八百人。我给他写信，证明情况与他说的相反，而这位阁下却假装不明白。我只好勉强地招募了一团意大利人、科西嘉人和蒙费拉人；但如果您允许我讲实话的话，他们是很差劲的士兵，您想象一下，我甚至不得不命令军官们在一个单独的连队里指挥他们的仆从。您的人将会加入意大利军团，听从巴西亚尼上尉的命令，他是个好兵。我们还想派格里瓦的公子也奔赴前线，因为他能听懂指挥官的命令。至于您，亲爱的朋友，您可以加入一个智囊小组，他们同您一样，是自愿加入我军的，他们都愿意追随我。您了解这个地方，因此可以给我提出好的建议。”

让·德·圣博内是图瓦拉斯的领主，他身材高大，棕色皮肤，眼睛蔚蓝，正处于四十五岁的成熟年纪。他脾气暴躁，但慷慨大方，即使闹翻也易于重归于好，虽然做事方式有些生硬，但总体来讲，还是和蔼可亲

的，对待士兵也很亲切。在反对英国人的战事中，作为留尼汪岛的保卫者，他表现突出，但是黎塞留以及朝廷对他却似乎并无好感。在他的朋友们之间流传着他与掌玺大臣马里亚克的一次对话：这位大臣轻蔑地对他说，在法国可以找出两千名绅士，他们能够把留尼汪岛的事情处理得同样完好；而他却回答道，那么恐怕能够找出四千名掌管国玺的能力强于马里亚克的人。他的军官们还把另一个好笑话也归于他（但据别的说法，那是一位苏格兰上尉的事迹）：说是在一次攻打拉罗谢尔的战事会议中，约瑟夫神父——他后来成了黎塞留大名鼎鼎的灰衣主教——自夸懂得战略，把手指放到地图上说："我们将从这里横穿过去，"而图瓦拉斯的领主则冷静地提出异议："尊敬的神父，遗憾的是，您的指头不是一座桥梁。"

"情况就是这样，亲爱的朋友，"图瓦拉斯继续说道，同时顺着斜坡走去，然后又指着风景说，"剧场非常漂亮，演员都是两个帝国以及僭主管辖地中最好的精英，我们面前甚至还有一个佛罗伦萨军团，由美第奇家族的人统帅。我们可以相信作为一座城市的卡萨莱：从这座城堡开始，我们控制着河流的这一边，这是一座很好的坚垒，还有护城河守护，我们在城墙上修筑了一条马道，它可以保证守城士兵更好地工作。城堡上安装了六十门大炮，防御工事更是修得完美无缺。有些地方仍显不足，但是我已用半月形堡和炮台进行了加固。所有这些足可抵抗敌军的一次正面攻击，然而，斯皮诺拉不是新手，你们看看底下的那些活动，他们正在挖掘地雷坑道，等挖到这里的时候，就等于打开了我们的城门。要阻止他们挖掘，就必须下去短兵相接，然而那正是我们的薄弱之处。敌军只要把那些大炮运到更前面一点，就会立即开始轰炸城市，这时起作用的将是卡萨莱老百姓的情绪，我恰恰是对此信心不足。从另一方面来讲，我也能理解他们：他们更加在意的是挽救自己的城市，而不是关心讷韦尔公爵如何，他们尚不相信，为法兰西的百合花 (7) 而死是一件好事。所以有必要让他们明白，同萨伏依或者西班牙人在一起，他们将会失去自由，而卡萨莱也不再会是一座都城，而是成为随便一座堡垒，像苏萨一样——萨伏依为了换得一把银币，随时准备将它卖出去。除此之外，可以见机行事，否则就不是一场意大利式的喜剧了。昨天，我带着四百名士兵赶往弗拉西内托镇，那里原先聚集着一些神圣罗马帝国的军人，后来他们便撤退了。但是当我占领了下面时，却看见一些那不勒斯人在那座小山上安营扎寨，就在我们正对面。我命令炮兵部队战斗了几个小时，我相信一定伤亡不少，然而他们却没有撤离。昨天到底谁是赢家？我向我们的上帝发誓，我不知道，我看斯皮诺拉也说不

清楚。不过，我却知道明天我们该做什么。你们看见平原上的那些小房子了吗？假如我们能够控制住它们，那么敌军的许多阵地就会在我们的射程之内。一个间谍曾对我说，那些小房子全没人居住，而这却让人有十足的理由担心里面藏着什么。我的罗伯托小少爷，您不要流露出那一脸的不高兴，要学会两条定理：第一，一个好的统率要善于利用间谍来取得一场战斗的胜利；第二，一个间谍，因为他是叛徒，所以不用费多大代价就能让他背叛雇用他的人，将自己人也出卖。无论如何，明天步兵将去占领那些房子。与其让我们的部队困在城墙里面被拖垮，还不如让他们去经受战火的洗礼，这也是一次绝好的练兵。罗伯托少爷，您先不要急得跺脚，您参战的时机还没有到来，后天巴西亚尼军团将要横渡波河。您看得见下面的墙吗？那是敌军到来之前，我们开始修筑的小型碉堡的一部分。我的军官们不同意这种做法，但我相信，还是在帝国军占领之前把它修完为好。这就意味着将平原上的帝国军控制在射程之内，使其行动不便，并放慢挖掘坑道的速度。总而言之，所有人都可以获得战功。现在，我们去吃晚饭吧。围城刚刚开始，粮食贮备尚不缺乏。到晚些时候才会吃老鼠呢。”

---

(1) 中世纪天主教四大托钵修会之一。

(2) 拉丁文，武器油膏 。

(3) Charles Emmanuel Ⅰ，Duke of Savoy（1562—1630），三十年战争时期的意大利萨伏依王朝公爵、军人和政治家。

(4) Jacques Callot（1592—1635），法国铜版画家。

(5) 西班牙文，我也一样。

(6) 法文，别开枪，笨蛋，咱们是朋友啊，我们是讷韦尔公爵的人，讷韦尔公爵！

(7) 法国王室家族的象征。

三　神奇的动物园

躲过卡萨莱围城之难，在那里，至少直到最后罗伯托也不必去吃老鼠，而到“达佛涅号”上后，老鼠却有可能要吃掉他了……他胆战心惊地思考着这一强烈的对比，终于决定去探寻一下昨天晚上传来那些不明响声的地方。

他决定从后甲板下去，如果一切格局都同“阿马丽利斯号”上一样，他知道那就应该能在两侧找到十二门大炮，以及船员们用的草垫或者吊床。他从舵手的房间深入下面的支承装置，穿过摇摇晃晃、吱嘎作响的舵柄，似乎能马上从正对底层甲板的那扇门走出。但是，为了在对付他不了解的敌人之前熟悉那些深层的区域，罗伯托便从一个活动门下到了更深的地方，照理说那里应该存放着其他的食物贮备。然而他却发现，这里为了充分节约空间，摆放着能供十二个人居住的简陋床铺。这么说，大部分船员都在这里睡觉，似乎别的地方都被派作其他用场。床铺摆放得整整齐齐。因此，就算发生过瘟疫，随着一些人死去，幸存者也都处理得完美无缺、天衣无缝，以便告诉后来人，这里什么也没发生过……可是说到底，又有谁敢说，海员死掉了，而且是全部死光？这个想法再一次让罗伯托不得安宁：如果是瘟疫夺走了全船人的性命，这便是一种自然现象，按照一些神学家的说法，有时也是天意；但是，让全船的人逃走，又让船保持整洁到不近情理的程度，这种情况可能更为令人忧虑。

也许对问题的解答隐藏在底层甲板中，所以必须鼓足勇气。罗伯托又重新回到上面，然后打开通向他所害怕的地方的门扇。

这时，他明白了钻透主甲板的那些宽大桁架的作用。由于这一巧妙的设计，底层甲板变成了类似大殿的模样，大白天的阳光斜射进来，透过窗板格子照到大殿里，再与舷窗涌入的光线交织在一起，呈现出一层炮身上反射出来的近似琥珀的颜色。

起初，罗伯托所看见的仅仅是太阳的光束，在这些光束中可以看到无数的微粒狂飞乱舞，看着光束，他不由得回忆起（自然是为了表现一下博学的记忆，好让他心爱的夫人　　感到惊讶，而不只是为了说说而

已）迪涅神父对他讲过的话。这位修道院院长邀请他在一座教堂里观察光线如同瀑布一样在黑暗中蔓延，而在光线内部又活跃着不计其数的单子，种子，不可分离的物质，焚香时气味强烈的缕缕烟雾——它们自发地爆炸开来——最初的原子也在争斗中短兵相接，无数次地碰撞和分离，这明显证明了我们这个宇宙就是由它们构成的，也就是说，只不过由虚空中熙熙攘攘的原始体所构成而已。

紧随其后，几乎是为了让他确信天地万物只不过是原子舞动的结果，他感到好像来到了一座花园，他意识到，从他一走进那里开始，便被一阵浓烈的香气所侵袭，这香气要比原先来自岸边的浓烈许多。

这是一座花园，一座室内的果园。这就是“达佛涅号”上消失的人们为了把他们正在探索着的海岛花草和植物引种到家乡去，在这个空间里所创造的东西，而这里的太阳、风和雨水也让这些植物得以生存。这条船竟能保留那些野生的战利品航行长达几个月之久，而先前的暴风骤雨也没有让它们受到海盐的腐蚀，罗伯托不知做何解释，但是那些大自然中的植物仍然活着证实——正如船上的食物一样——它们是不久前才放进去的。

花株、灌木、小树都是连同根茎和土块一起，安放在临时制作的篮子和箱子里运输的。但是，许多容器都已经朽坏，泥土翻倒在外面，在容器之间形成了一层潮湿松软的沃土，上面已经长出一些植物的分株，让人觉得好像身处从“达佛涅号”的甲板上面生发出的伊甸园。

太阳还没有强烈到会伤害罗伯托的眼睛，然而却已经足以展现出花草树叶的色彩，并使花期最早的花朵微微绽开。罗伯托的目光停留在两片叶子上，起初他觉得它们好像是一只大虾的尾巴，上面还长出白色的花朵，随后他又盯住另一片嫩绿色的叶子，上面长着一种类似花的植物，宛若一棵象牙色的枣树。一阵令人作呕的难闻气味把他的视线引到一株像是黄色耳朵的植物上，上面耳环似的穿着圆锥花序。旁边垂下一串串瓷质贝壳花彩，那贝壳纯净洁白，顶端为玫瑰色；从另外的花串上垂下喇叭一样或倒挂铃铛一样的花，发出轻微的苔藓气味。他还看见一种柠檬颜色的花。在以后的日子里，他将会发现它的变化，因为它在下午是杏色，而在太阳下山时又变成深红色；还有些花蕊部分为橘红色的花，会随着时间逐渐变淡，最后变成百合花般的洁白。他还发现一些粗糙的果子，其中一颗落在地上，由于已经成熟，所以摔裂开，露出内部的石榴红色，他没敢尝。他壮胆尝了一些其他的果子，与其说他是通过品尝食物的舌头，还不如说是使用平常讲话的舌头来判断这些东西：他

形容其中一个好像一只蜂蜜囊，甘露凝结在它肥厚的躯干中，仿佛内里镶满了极为细小的红宝石的翡翠绿珠宝。总之，尽管我是在背光处阅读完他的描述，但我敢说，他发现的东西十分类似于无花果。

他不认识那些花草和水果中的任何一种，每一种都好像是产生于一位画家的杜撰和想象，这人存心要违反自然规律，制造出令人信服的虚幻、令人不安的快乐，以及耐人寻味的谎言；比如那个花冠覆盖着发白的绒毛，绽开一簇紫色的羽毛状花瓣，或者，不，像是一朵褪了颜色的报春花，拖着非常难看的附器，或者像一张假面具，盖着一张长着山羊胡子的苍白面孔。有谁能够构思出这样一种灌木，叶子一面为深绿色，带有红黄的粗糙花纹，另一面则是一片火红，四周被更嫩绿的豌豆色叶片包围，这些多肉的叶子包卷成贝壳状，甚至还贮存着最近降下的雨水？

罗伯托被这优美的环境所迷惑，没有多想何时下的雨让叶子上还留有水滴，至少可以肯定已经有三天都没有下雨了。令人眩晕的香气让他觉得此刻任何魔法都是自然而然的。

一颗果子发软并掉了下来，散发出发酵的奶酪香味；一种紫色的石榴底下有洞，摇晃起来能听到里面种子舞动的声音，好像这不是一种花卉，而是一种玩具：这一切在罗伯托看来都很自然。就连面对一朵形同塔尖、底托坚硬且呈圆形的花，他也不感到惊异了。罗伯托从来都没有看见过垂棕榈树，宛如一棵垂柳一样，它现在就立在他面前，许多树根纠结盘绕，似百马在踏着碎步，这些根系连着一截从唯一的灌木丛中长出的树干，那棵天生向下垂落的植物，由于它本身枝叶茂盛，树枝显得衰弱，开始下弯。罗伯托从来没有看到过另一种灌木，它长出的叶片宽大而肥厚，中间的一根叶脉像是铁丝一样，使叶片变硬，这种叶子可以当作盘碟使用，而在它们旁边还生长着其他的叶子，样子像容易变形的汤匙。

罗伯托不确定自己是在一片机械森林里，还是在一座隐藏在大地内部的人间天堂里转悠，他徜徉在那座伊甸园里，被引向使人神志昏迷的芳香之地。

当他事后向他的夫人　讲述的时候，他谈到乡村狂想、花园奇景、枝繁叶茂的海神、因克制怒火而气得发狂的枸橼（枸橼？）……或者，他把这个地方再现成一个漂浮的大山洞，里面装满了骗人的自动器械，被绳索可怕地纠结缠绕在一起，长出疯狂的独行菜，原始密林的分枝根

蘖凶相毕露，到处滋生……他还在信中写到感官神经的麻醉剂，一支腐朽物质组成的巡逻队，倾倒下肮脏的汁液，把他引向判断力的两个极端，从而失去了理智。

起初他把感觉像从花木丛中传出的飞禽的声音归结为岛上传来的鸟鸣。但是冷不丁地一只蝙蝠飞过，几乎掠过他的面颊，他被吓得直起鸡皮疙瘩，而后不久，他又必须挪动身体，躲避一只老鹰——它朝自己的猎物扑去，嘴一啄就使那小鸟落了地。

罗伯托刚走进底层甲板时，仍能远远听到岛上的鸟叫，他还以为是通过龙骨的裂口传进来的，但现在听到的响声却好像离自己很近。因此，这声音不可能来自海岸，肯定是别的鸟儿们，就在不远处，它们正在植物的另一边，靠近船艏的方向，在昨天夜间他听见响动的那个船舱底板处鸣叫着。

他往前走着，觉得果园的尽头就在上端穿透上甲板的一根柱身的脚下；后来他明白了，自己实际上是来到了大约船中央的位置，在这里，主帆一直延伸到最下面的船底。但是恰恰在那一处，人工巧做和自然造化结合得天衣无缝，让我们明白，为什么我们的主人公已混淆不清、真假难分。他的迷惑还因为，就在那一刻，他的鼻孔开始闻到一股混合的气味，除了芳香，还有泥土发霉以及动物的膻臭，好像自己正慢慢地从菜园子走进牲口圈。

他越过主帆的柱身，朝船艏的方向望去，他看见了鸟笼。

他不知道如何以不同的词汇来形容那些用芦竹编成的笼子，它们中间穿过结实的树枝作为栖架，里面关着飞禽——凭着黎明时分仅有的一点晨曦，只能作此猜测——它们正用各自不同的声音回应着岛屿　上自由歌唱的同类对它们的呼唤。鸟笼或放在地上，或挂在甲板舷窗的格栅上，排列在这另一间大殿里，好像钟乳石和石笋一样，形成一个奇妙的岩洞：在这里，禽鸟扑扇翅膀，使得鸟笼摇摇晃晃，加上太阳光线交相辉映，使得各种色彩闪烁其间，艳如彩虹。

如果说直到那天为止，罗伯托都没有真正听见过鸟叫的话，他甚至也不能说曾经看见过鸟儿，至少没有见过这么多的形态，以至于他忍不住自问它们是天生如此，还是一位艺术家的手为了某种哑剧的需要，或是为了假装成一支受检阅的部队，把它们绘画、打扮成这副模样，让每一个步兵和骑兵都身披自己的旗帜。

我们的亚当极为局促不安，因为他不知给那些家伙起什么名字，他

只知道自己所在的半球上的鸟类的名字；这是一只鹭，他自言自语道，这是一只鹤，一只鹌鹑……但这好比把天鹅称做鹅一样，只能是张冠李戴。

这里有一种鸟像教士一样，拖着红衣主教教袍一般的宽大尾巴，嘴的形状像个蒸馏器，展开青草颜色的翅膀，鼓起紫红色的脖子，露出天蓝色的胸脯，叫起来几乎像在唱赞美诗；那里有许多鸟成群结队，好像在比武大赛上炫耀实力，企图攻击罩住竞技场的破旧圆顶：斑鸠闪电般飞过，红黄鸟儿掠过低空，宛如王室的旗手在空中晃动着军旗。轻骑兵们紧绷着脸，在过分狭窄的空间里，长腿赌气的轻骑兵有些局促不安，它们气愤地发出“劈啪—劈啪—劈啪”的嘶叫声，有时游移不定地独脚站立，充满疑虑地观望四周，伸出的脑袋上晃动着冠羽……在一个量身定做的鸟笼里，一只大个儿的上尉独自待着，披着淡蓝的羽毛，朱红的齐膝紧身外衣同眼睛一个颜色，头盔上长着矢车菊一样的羽饰，发出鸽子一样的咕哝。旁边有个小笼子，被关在里面的三个步兵待在地上，没有翅膀，像沾满泥浆的毛茸茸的线团一样跳来跳去，口鼻部分颇似老鼠，它们的喙长而弯曲，上面长着鼻孔，根部长着胡髭；这些小怪物在路上找到虫子时，先要嗅嗅，然后才一点点地吞吃下去……在一个弯如肠子的鸟笼里，关着一只鹳，它的腿像胡萝卜一样，胸脯像海蓝宝石，翅膀是黑色的，而嘴喙则是绛紫色的，它犹豫地走着，后面还跟着几只雏鸟鱼贯而行；走到路尽头时，母鹳生气地呱呱叫了起来，开始它固执地去啄笼壁，它以为那是柳条编结的，后来发现啄不破，便后退、掉转方向往回走，弄得雏鸟们也不知该跟着它往前走，还是往后退了。

罗伯托此时心情复杂，一方面因为这一发现而感到兴奋，一方面又为那些被囚禁者感到怜悯，产生了一种打开鸟笼、看这些空中军队的传令官拥入自己的大教堂的愿望，目的当然是让这些鸟儿们逃离被迫陷入的围城，是的，“达佛涅号”正被外面它们的同类所包围。他想，也许鸟儿们饿了，他看见笼子里面只有一些食物残渣，应该盛着水的瓶子和碗盆也是空的。他发现鸟笼旁边有几个装有粮食和干鱼碎片的袋子，可能是想把这些猎获物运回欧洲的人所准备的，毕竟一条船穿越大海、来到南半球，总不可能不带回点儿当地的证据送到宫廷以及研究机构。

再往前走，他又发现一处用木板圈起来的场地，里面有十二三只扒土寻食的动物，可归列入鸡形目一类，尽管在自己的家乡他没有见过那种羽毛。它们似乎也饿了，不过母鸡还是下了蛋（并且正在咯咯地叫着，庆贺生孩子的喜事，正像全世界它们的同类一样）：六个鸡蛋。

罗伯托马上捡起一个鸡蛋，用刀戳了一个小洞，然后像孩提时代那样喝了下去。随后，他把其他的鸡蛋放在衬衫里，而为了酬报那些对自己怒目而视、晃动着脖子下的垂肉的母鸡以及生殖力极强的公鸡，他献出食物和水；他就这样一个鸟笼一个鸟笼地分发给它们，同时寻思：是怎样的天意让他登上“达佛涅号”，而且恰恰是在动物们精疲力竭、弹尽粮绝的时候？实际上他已经在船上度过两个夜晚了；在他到来的前一天，肯定有人为鸟笼鸡舍给足了吃喝。他感觉自己像是一个受邀赴宴的人，他到场时已经晚了，但恰好是最后的客人刚刚离去，而酒席还没有撤掉的时候。

“除此之外，”他对自己说，“这里先前肯定有人，而现在没人了，这是确定无疑的。至于这是在我到来的前一天或前十天，丝毫不会改变我的命运，充其量只会使它更具玩笑的味道罢了：如果船难早发生一天，我可能会与‘达佛涅号’上的船员在一起，不管他们会去哪里。或许，并非如此，我也许会同他们一起死去，如果他们死了的话。”他舒了一口气（至少不是老鼠那样的麻烦事），总结道自己还有鸡可以充饥呢。他又考虑了一下把最纯粹高贵的两足动物放出去的想法，最后确定，如果他注定离乡背井很久的话，那么，那些禽类也可以用来充饥。他还想到：“卡萨莱城前的西班牙下级贵族们 也同样漂亮和五彩缤纷，但我们也要向他们身上射击，而且，如果围城继续下去的话，我们甚至还要把他们吃掉呢。”谁曾在三十年战争中当过兵（我把它称为战争；但是，经历过它的人却不这样称呼，也许因为他们根本就没弄明白，那是一场漫长而特殊的战争，只是其间时不时就有人签署和平协议），便肯定学会了心肠要硬。

四　攻防之间

为什么罗伯托要重提卡萨莱的往事，并借由它来描述自己在船上头几天的日子呢？当然，两次被围困之间存在着相似之处，但是，对于一个生活在那个世纪的人来说，我们的期待更高。不妨说令他着迷的是两次遭遇相似之中的差异，其间充满了精心设计的对立：卡萨莱是他自己选择进驻的，目的在于不让其他人进城，而流落在“达佛涅号”上，则是被海浪抛去的，他只渴望着能够从中逃离。但我更愿意这样说，在经历晦暗不明的故事时，他记起了在光天化日之下所做出的一系列惊天动地之举，以便用记忆偿还给他的、在被围困期间的那些光彩夺目的日子，来补偿他作为漂泊者所要忍受的苍白孤寂的生活。除此之外，也许还有别的原因。在罗伯托前半生的岁月中，他只有两个阶段可以感受人情世故并且学习生存于世的法则，我指的是围城的短短数月以及在巴黎的最后几年。现在，他正在经历自己生命中第三个这样的学习阶段，或许也是最后一个。而当此阶段完成之后，成熟便与死亡同时发生，所以他把过去看作现在的象征，想方设法地猜测当中的秘密启示。

卡萨莱起初只是一段突围的历史。罗伯托在写给他的夫人　的信中讲述了这段历史，但是改头换面，就好比说，他无法攻克被洁白冰雪封住的城堡，冰雪被他的两个太阳所喷射出的火焰炙烤，但尚未融化，不过在另一个太阳火焰的照射下，他已能与围困蒙费拉城堡的人相抗衡。

他们抵达后的第二天清晨，图瓦拉斯就派遣几名军官身背卡宾枪，单枪匹马地去查看那不勒斯人在前一天夺取的山丘上搞些什么。军官们走得太近，引起了交火，蓬帕杜军团的一位年轻中尉中弹身亡。他的同伴将尸体运回城墙里面，这是罗伯托有生以来看到的第一个被杀死的人。图瓦拉斯决定派人去占领他前一天提到的那些小房子。

从碉堡上可以清楚地看到，有十名火枪手往前行进；到某一点时，他们便分开，试图形成钳制之势攻下第一座房子。这时从城墙处射出一发炮弹，从他们的头顶飞过，掀掉了房顶；随后，西班牙人像一群昆虫一样从屋里窜出，企图逃跑。火枪手们任其逃掉，占领房子，然后设置

路障，并开始对着山丘的方向发起扰敌射击。

这正是对其他房子采取同样的军事行动的好时机；现在从碉堡上也可以看到，那不勒斯人已经开始挖掘战壕，还用柴捆和装有土石的竹筐挡在战壕边上。但是，战壕却并非围绕山丘而筑，而是向着平原伸展。罗伯托获悉，他们这是在挖掘地雷坑道。一旦挖到城墙下面，就会在最后一段坑道里填满一桶桶的炸药。因此，必须阻止挖掘工程，不能让工程转入地下，否则，敌人就可以在隐蔽之下继续施工了。游戏规则就是这样：在露天处阻止对方挖掘地道，并挖掘对抗坑道，直到援军到达，或者直到弹尽粮绝。在遭到围困的情况下别无其他出路，只能扰乱对方，等待时机。

次日清晨，按照事先约定，轮到修筑小碉堡了。罗伯托握紧火枪，发现自己待在一群纪律松散的人中间，他们可能是来自卢镇、库卡罗或者奥达伦戈的游手好闲的人，还有沉默寡言的科西嘉人，他们一起挤在几只小船上，在两连法国士兵抵达对岸之后，也试图渡过波河。图瓦拉斯和他的随从在右岸监视着，老波佐对儿子做了个打招呼的动作，起初是挥手示意他“快走，你快走”，后来又用食指抚摸颧骨，示意他“要多加小心”。

三连士兵就这样在小碉堡里安营扎寨了。碉堡尚未完工，而且部分建好的工事也已经坍倒成碎砖石砾。部队用了一天的时间修补墙壁的缺口。这座小碉堡受到一条壕沟的有效保护，壕沟之外则派有几名哨兵执勤。夜幕降临，天空异常晴朗，哨兵们昏昏欲睡，就连军官们也不认为会遭到袭击。然而，突然之间，他们听到冲锋号响起，看到西班牙轻骑兵来到面前。

被巴西亚尼上尉部署在几捆草堆——它们是用来填补围墙倒塌部分的——后面的罗伯托，还没来得及弄清发生了什么，就看见每个轻骑兵的后面都带着一名火枪手，当他们靠近壕沟，马开始沿着壕沟转圈，而火枪手则开枪射击，消灭了那几名岗哨，随后，火枪手都跳下马背，滚入壕沟之中。当轻骑兵以半圆形阵势列队齐集于碉堡入口，以密集的炮火逼得守城者毫无招架之力、只能躲藏时，火枪手就毫发无损地攻占了大门以及防守不严的缺口。

负责守卫的意大利连队卸下武器，惊慌失措，四处逃散，他们将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为此遭到鄙视，但法国连队也好不到哪儿去。从袭击初起到敌人登上城墙，只经过了短暂的几分钟时间，他们看到袭击者已

经进入围墙，而自己尚未武装齐备，全都惊得目瞪口呆。

敌人充分利用了这种惊慌，对驻军大肆屠杀。他们人多势众，一些人忙于砍杀还未倒下的守卫者，另一些则去搜掠死者身上的财物。罗伯托向火枪手开火射击，由于枪托后坐力的影响，肩膀变得麻木迟钝，但他继续吃力地给枪装上子弹；这时他遭到轻骑兵的突然袭击；一匹马穿过城墙缺口，从他头顶上飞驰而过，马蹄使他陷到撞坏的路障下面。算他幸运：受到塌落的草堆保护，他躲过了这第一次致命的冲击，现在他从自己藏身的草堆里惊恐地看到，为了带走一只戒指，敌人不惜砍掉伤者的一个手指，而为了抢走一只手镯，则砍掉整只手。

巴西亚尼上尉为了挽回部下落荒而逃带来的羞辱，还在勇敢地战斗着，但他已被包围，被迫投降。波河那边的人发现形势十分严峻，德拉格朗热上校刚刚视察过小碉堡，准备返回卡萨莱城，他企图赶回去援助守卫的士兵，但被他的军官们劝阻，部下建议他进城求援。又有船只从河的右岸驶出，这时，图瓦拉斯方如梦初醒，骑着马飞奔而至。他很快就明白了，法军已经溃败，唯一能做的便是用火力来掩护逃生的士兵抵达河岸。

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之中，只见老波佐的马前蹄踢蹬，穿梭于参谋部与船只靠岸处，在逃跑的败兵中寻找罗伯托。等到几乎可以肯定再不会有船到达时，只听他发出一声：“噢，天哪！”于是，仗着自己熟悉波河的任性水流，把那些直到现在为止仍在吃力划桨的人当作十足的蠢货，他选择了正对一块岛状地带，策马入水，急驰而去。他穿过一片浅滩沙洲，马几乎没怎么游水就一下子到了河对岸，他像疯子一样高举佩剑，冲向小碉堡。

一群敌军的火枪手迎面冲来，这时天已经亮了，但他们还没看清那位独行者是谁，后者便从他们中间穿过，并以准确的剑法劈砍消灭了至少五条性命。随后他又碰上两个轻骑兵，他让马抬起前蹄，后脚跃立，把身子弯向一侧，躲开对方一击，然后又一跃而起，用他的佩剑在空中划了一个圆圈。结果第一名对手顿时倒在马鞍上，坐骑逃跑之时他肚里的肠子都流到了靴子上面，第二名对手则被吓得睁大了眼睛，用手指去摸粘在脸上的一只耳朵，这会儿它正在下巴旁边耷拉着。

波佐来到小碉堡下面，入侵的敌人正忙着掠夺最后一批背部中枪的逃跑者身上的东西，甚至都不明白他是从哪里冒出来的。波佐进入围墙，大声地呼唤着儿子。他骑马旋转，四处挥舞佩剑，又砍倒了四名敌

人。罗伯托从草堆中扒开一个口子，在认出父亲之前，就看见了多年以来和他一起玩耍的父亲的马——帕纽夫利。他把两个手指放入口中，吹起一声口哨，那是它十分熟悉的，果然，马儿竖起耳朵，跷起前蹄直立起来，随后驮着他父亲向碎石砾处奔来。波佐看见罗伯托，大声喊道："这地方能待吗？糊涂蛋，快上马！"当罗伯托跳上马背并紧紧抱住父亲的腰时，老波佐又说道："真该死，你永远都不知道应该待在什么地方。"说完他踢了一下帕纽夫利，便向着河边飞奔而去。

这时，掠夺者们才意识到，刚刚出现的那个人已经不在原地了，于是高声喊叫着，用手指着向他冲去。一名胸甲残破的军官，身后跟着三名士兵，企图截断他们的去路。波佐见状，让马稍稍偏开，然后拉紧缰绳，高声说道："真是命中注定啊！"罗伯托眼望前方，这才明白，原来就是两天之前为他们放行的那个西班牙人。后者也认出了自己的猎物，于是眼睛放光，手举佩剑，向前冲去。

老波佐迅速地将佩剑转到左手，从皮带里掏出手枪，伸平手臂，动作如此神速，西班牙人大吃一惊，刹住前冲的脚步，然而他已经在枪口下了。但波佐并未立即开枪。他从容不迫地说道："请原谅我用了手枪，因为您身穿胸甲，我有充足的理由……"他扣下扳机，他让西班牙人口吃子弹，应声倒地。士兵们看见首领倒下，开始逃命。波佐把手枪插回皮带，说道："最好在他们失去耐性之前离开……帕纽夫利，快跑！"

在扬起的一片灰尘之中，他们穿越大片平地，在溅出的阵阵水花之中蹚过河流，此时仍有人从远处向他们的背后发射子弹。

他们在欢呼声中抵达右岸。图瓦拉斯说："我亲爱的朋友，做得很好，"然后又对罗伯托说："格里瓦的少爷，今天所有人都逃跑了，只有您留了下来。高贵的血统不会说谎。待在那个胆小鬼组成的连队里，您就被糟蹋了。您干脆跟着我干好了。"

罗伯托表示了感谢，然后跳下马来，向父亲伸过手去，向他致谢。波佐漫不经心地握住儿子的手，对他说："对那位西班牙先生，我感到遗憾，他是一个很好的人。不过，战争是一只丑陋的巨兽。另外，我的孩子，你要永远记住：善良是好的，但如果一个人朝你走来，要杀害你，那么错的是他。难道不是吗？"

他们走进城里，罗伯托听见父亲还在自言自语地叨咕着："又不是我去找的他……"

五　世界迷宫

罗伯托回忆这段往事，一时心中充满了儿子对父亲的敬慕之情，并渴望着那段快乐的时光——有一个能够保护他的人让他摆脱被围困的迷茫——然而他却无法避免地又想起后来发生的那些事情。在我看来，这并不单纯是记忆的偶然现象。我已经说过，罗伯托似乎是让那些遥远的事件与他在“达佛涅号”上的经历互相碰撞，以便找出联系、理由以及命运的征兆。现在我想说，重温卡萨莱的岁月可以让他在船上重新检视生命中的几个阶段，年轻的他曾在其间慢慢领悟到，大千世界是由错乱迷失的结构连结而成的。

换句话说，一方面，现在他惴惴不安地逗留于天空和海洋之间，可能仅仅是他十五年以来在一片由叉形捷径构成的土地上流浪的最必然的结果；另一方面，我相信，他是想通过梳理自己困顿窘迫的经历，力图为自己的现状找到慰藉，就好像沉船事件把他在格里瓦所熟悉的那个人间天堂偿还给了他，他正是从那里远走高飞，走进被围困的城墙之间。

现在，罗伯托不再住在士兵的营房里捉虱子了，而是坐在图瓦拉斯的餐桌前，待在从巴黎来的绅士们中间，听他们自我吹嘘，回忆其他的战役，以及他们自负和诙谐的讲演。从这些谈话中——从第一个晚上开始——他就找出理由相信，卡萨莱围城并不是他本来准备奔赴的那种英雄业绩。

他当初来此是为了实现当骑士的梦想，那些梦想是在格里瓦阅读的英雄史诗为他点燃的。对于他来说，高贵的血统以及终于能够腰佩一把长剑，就意味着变成了查理曼大帝的十二武士之一，他为了国王的一句话，或者为了拯救一名贵妇人不惜牺牲生命。来到卡萨莱之后，他加入的那支神圣的队伍却只是一群无心打仗的农民，一群见到第一次冲突就随时准备转身逃命的乌合之众。

现在他在一次勇士的集会上得到了承认，他们也把他作为勇士表示了欢迎。但是他知道，他的英勇行为实际上只是一种误解；他没有逃跑，是因为他比逃跑者更加害怕。而更为糟糕的是，当图瓦拉斯先生已

经离去，在场的人留下来谈天说地、打发夜晚的光阴，他意识到，卡萨莱围城本身不过是一段毫无意义的历史的一个章节而已。

总之，曼托瓦公爵温琴佐去世时，把公国留给了讷韦尔公爵，但是，只要换一个人见他最后一面，那么，整段历史恐怕就得重写了。举例说，卡洛·埃马努埃莱因为有个侄女、外甥女或孙女、外孙女的关系（所有人都在互相通婚），也曾夸口说对蒙费拉拥有某种权利，所以很久以来就想将那块侯爵封地据为己有——这块地盘好比他的公国腰上的一根刺，微妙地插在距离都灵只有数十英里的地方。这样，在讷韦尔公爵被指定接管曼托瓦公国之后，贡萨洛·德·科尔多瓦便马上利用萨伏依公爵的野心，好使法国人的算盘落空。他建议公爵与西班牙联手，与他们一起夺取蒙费拉，然后将其一分为二。当时已与欧洲其他国家产生太多麻烦的神圣罗马帝国皇帝不同意出兵进犯，也没有表态反对讷韦尔。贡萨洛和卡洛·埃马努埃莱决定不再迟疑，其中一人开始拿下阿尔巴、特里诺和蒙卡尔沃三个地方。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固然善良，但并不愚蠢，他派人收管了曼托瓦，交于一位帝国特派员手中。

这种间歇状态对所有跃跃欲试者来说都是有利可图的，然而，黎塞留将它看成对法国的冒犯，或者说做出这样的姿态对他十分有利。尽管如此，他却并未采取行动，因为他同时还在围困着拉罗谢尔的新教徒。西班牙满意地看着这场对一小撮异端分子进行的大屠杀，同时却听任贡萨洛利用此机会，以八千兵力去围困只有两百多名士兵守卫的卡萨莱城。这便是卡萨莱首度被围的情况。

但是，由于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没有做出让步的迹象，卡洛·埃马努埃莱嗅出形势不妙，于是在继续与西班牙人合作的同时，已经开始与黎塞留秘密接触。此时，拉罗谢尔陷落，黎塞留则因为这场信仰的辉煌胜利而受到马德里王室的称赞。他表示感谢，并重新整顿他的军队，请出路易十三作为首领，于一六二九年的二月份穿越热内夫尔山，陈兵苏萨城前。卡洛·埃马努埃莱发现，同时在两张牌桌上玩牌，他不仅会失掉蒙费拉，而且还会丧失苏萨，所以他试着卖出他们正从自己手中夺走的东西——让出苏萨，以换取一座法国城市。

与罗伯托同桌吃饭的一位绅士以兴致勃勃的口气回忆起一件往事。黎塞留带着极大的讥讽语气让人去问萨伏依公爵：他更喜欢奥尔良还是普瓦捷？与此同时，一名法国军官来到苏萨驻地，要为法国国王找个住处。萨伏依的统帅是个机智的人，他回答说，公爵殿下无疑会非常高兴招待对方的陛下，但是因为对方陛下是带着许多人一起来的，所以请允

许他首先去禀报殿下。法军元帅巴松皮埃尔以同样优雅的姿态，骑着马在雪地上半旋过身，向他的陛下脱帽致敬，并通报，小提琴手已经就位，假面舞会的参加者就在门外，请他允许舞会开始。黎塞留就在野外做了弥撒，法国步兵发动攻势，苏萨随即被攻克。

事已至此，卡洛·埃马努埃莱决定，路易十三是他最尊敬的客人，他前去表示欢迎，只是请求对方不必在卡萨莱城浪费时间，因为他自己正在过问此事，相反，要请路易十三帮忙的是夺取热那亚。法国人礼貌地请他不必再说糊涂话，同时往他手里放了一支漂亮的鹅毛笔用来签定一份和约，允许法国人在皮埃蒙特随意自由行动，作为报酬的则是将特里诺城让给他，并强制曼托瓦公爵向他缴纳蒙费拉的年租金。与罗伯托同桌吃饭的朋友说："这样一来，讷韦尔公爵为了得到原就属于他的地盘，只好向从未拥有所有权的人来交租金了！"

"而他也真交了，"另一人笑道，"那个笨蛋！"

"讷韦尔永远都在为他的疯狂掏钱。"一位神父说道。有人给罗伯托介绍，说这位是图瓦拉斯身边专听忏悔的神父。神父继续说道："讷韦尔公爵是上帝疯狂的信徒，他自以为是圣伯纳德。他始终和唯一想的是重新聚集起基督教世界诸王，进行一次新的十字军东征。许久以来，基督徒互相残杀，设想一下，现在我们要去对付那些异教徒了。卡萨莱的先生们，如果这座可爱的城市还将留下一砖半石，你们就等着新主人邀请诸位去耶路撒冷吧！"神父捋着他修剪整齐的金黄色胡须，很有兴致地微笑着，罗伯托则想："好样的，今天早晨我差点儿因为一个疯子而丧命，而这个疯子之所以疯狂，是因为他在做梦，就像我曾做过的一样，梦想着美丽的梅利桑德 (1) 和麻风病国王 (2) 的年代。"

后面发生的事情也未能让罗伯托将那段历史的是非曲直理出个头绪来。遭到卡洛·埃马努埃莱背叛之后，贡萨洛·德·科尔多瓦明白自己已经输掉了战争，他承认了苏萨和约，将他的八千名士兵带回米兰公国。一支法国守卫部队进驻卡萨莱，另一支驻军部署在苏萨，路易十三的其他军队则重新穿越阿尔卑斯山脉，去消灭朗格多克以及罗讷河谷里最后的胡格诺派教徒。

然而，那些绅士却谁都没有遵守和约的意思，同桌吃饭的人讲述往事时也表现得好似一切都十分自然，其中一些人甚至还表示赞同地说道："国家利益，啊，国家利益　。"以国家利益作为托辞，奥利瓦雷斯伯-公爵 (3) ——罗伯托明白他好比西班牙的黎塞留，然而却较少地被幸

运所眷顾——在意识到自己出了大丑后恶意遣走了贡萨洛，让安布罗焦·斯皮诺拉接替了贡萨洛的位置，并且开始宣称对于西班牙的冒犯就是伤害教会。神父则提出："全是胡说八道。教皇乌尔班八世赞成让讷韦尔接班。"而罗伯托则不禁想，教皇与这些和信仰问题没有丝毫关联的事件又有什么关系呢？

与此同时，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谁知道奥利瓦雷斯千方百计地给他施加了多少压力——回想起来，曼托瓦仍然处于特派员的控制之下，而讷韦尔对于尚不属于他的东西，何来付不付租金之说；他失去了耐心，派出两万人去围困曼托瓦。教皇看见新教徒雇佣兵在意大利四处流窜，马上担心罗马会再遭一次劫掠，于是派部队到曼托瓦边境镇守。斯皮诺拉要比贡萨洛更有雄心壮志，意志也更坚定，他决定重新围困卡萨莱城，但这一次是认真去做。总而言之，罗伯托从中得出结论，为了避免战争，永远也不要去签署和平条约。

一六二九年十二月份，法国人再度跨越阿尔卑斯山脉；按照和约，卡洛·埃马努埃莱应该让他们通过，但是为了互表忠诚，他又重新提出自己对蒙费拉的主权，并且催促六千名法国士兵去围困热那亚城——这正是他心中抹不去的执念。黎塞留将他看作一条毒蛇，不置可否。一位在卡萨莱穿着也像在皇宫里一样讲究的上尉回忆着二月份的一天，说道："我的朋友们，那是一个盛大的节日呀，虽然没有宫廷乐师，但却有军乐队！陛下后面跟着军队，他身穿绣有金丝的黑色军服，头戴羽饰头盔，胸甲闪闪发光，骑马立于都灵城前！"罗伯托等着听一场激烈的围城战，然而却不是，那也仅仅是摆摆样子罢了；国王没有发动进攻，而是出其不意地绕道去了皮内罗洛，并占领该城，或者说，重新将该城据为己有，因为几百年前，它曾是一座法国城市。罗伯托对于皮内罗洛位于何方印象十分模糊，他不明白为了解放卡萨莱，为什么要先拿下这座城市。"也许我们被围困在皮内罗洛了？"他心中疑惑。

教皇看到事情进展不顺，心中充满忧虑，于是派出一名代表去见黎塞留，主张他将皮内罗洛城还给萨伏依。关于那位使者，同桌进餐的人议论纷纷、闲话连篇，他名叫朱利奥·马扎里尼 (4) ：有人说他是西西里人，一个罗马平民；神父却反驳并提高了他的身价，不对，他是罗马乡下一个出身低微的农民的私生子，不知怎么后来变成了上尉，为教皇服务，但正竭尽全力获得黎塞留的信任，而后者对他也宠信有加。现在必须对他进行监视，因为眼下，他已经或正要离开，前往拉蒂斯博纳，那是个远在天边的鬼地方，但也正是在那里，而不是这里的几条地雷或反

地雷的坑道，卡萨莱的命运将被决定。

这时，由于卡洛·埃马努埃莱正设法切断法国军队的联络，而黎塞留又拿下了安纳西和尚贝里两座城市，于是萨伏依人和法国人在阿维利亚纳发生冲突。在这场漫长的对峙中，神圣罗马帝国军队威胁法国、进入洛林，华伦斯坦正前去援助萨伏依人；七月份，乘着驳船被运过来的一小部分帝国军队突然攻破了曼托瓦的一处壁垒，然后全军进入该城，对全城进行了七十个小时的抢劫，将公爵宫室从上到下搜刮一空，而像是回应教皇之前的担心，帝国军队里的路德教教徒把城内所有的教堂都掠夺个精光。是的，罗伯托亲眼看到过那些德国雇佣兵，他们是被派来助斯皮诺拉一臂之力的。

法国军队仍在北方作战，谁也说不清楚在卡萨莱城陷落之前，他们是否能够及时赶到。现在剩下的只有寄希望于上帝了，神父说道：“先生们，政治智慧要求我们懂得变通，既要相信自助者天助，又要在人力难为时寻求天赐良机。”

“这么说，我们要寻求天赐良机。”一位绅士惊呼道，但他讲话的口气里却毫无痛心，他摇晃着酒杯，直晃得杯中的酒都洒在神父的外袍上面。“先生，您的酒弄脏了我的衣服。”神父叫了起来，他脸色发白——这是那个时代人们生气时的样子。对方回答道：“权当是您在祝圣时洒下的吧。那个酒跟这个酒都是一样的。”

“圣萨万先生，”神父高声说道，同时站起身来，并伸手按住剑柄，“您玷污自己的名字，并亵渎我主的圣名，这不是第一次了！请上帝饶恕我，您最好是留在巴黎去污辱贵妇人们，这也正是你们皮浪主义者的习俗！”

“得了吧，”圣萨万回敬道，他明显喝醉了，“我们皮浪主义者夜晚去为贵妇人们弹琴奏乐，想玩点儿好把戏的有胆量的男人都会加入到我们之中。但是，当贵妇人没在窗前露面的时候，我们非常清楚，那是因为家庭教士正在温暖她的床铺，所以她才不愿离开呢。”

这时其他军官都站起身，拉住了想拔剑出鞘的神父。他们对他说，圣萨万先生是被酒搞昏了头，对于像他一样在今天英勇战斗过的人，应该作出某些让步，对于刚刚战死的同伴，也应该有些尊重。

在离开大厅的时候，神父总结式地说道：“圣萨万先生，好吧，我邀请您今晚为我们过世的朋友们朗诵一遍《悼亡经》，这样我就心满意足了。”

神父走出去了，正好坐在罗伯托身旁的圣萨万，将身子弯向他的肩膀，然后说道：“河边的狗叫和鸟鸣都不如我们喊叫一遍《悼亡经》更加吵人。为什么要不断地敲钟、做弥撒，让死人复活呢？”他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竖起一根手指提醒罗伯托，似乎要教育他过一种正派的生活并参透我们神圣宗教的至高神秘，说道：“先生，今天您与死亡擦肩而过，您应该自豪。将来您要以同样毫不在乎的态度来为人处世，要知道，灵魂与肉体一起死亡。因此您要在体味和享受过生命之后才去死。我们是动物之中的动物，大家都是物质之子，只是我们更加手无寸铁而已。但与野兽不同的是，我们知道，我们终须一死，因此我们应该尽情享受这偶然得到的生命，为最后的时刻做好准备。智慧教导我们把时日用在饮酒和友好的谈天说地上，就像绅士君子所做的那样，同时去鄙视卑贱的灵魂。战友们，生活欠着我们的账！我们正在卡萨莱等死，我们出生得太晚了，享受不到好王亨利 (5) 的太平盛世，那时在卢浮宫，你可能遇见私生子、猴子、疯子和小丑、侏儒以及双腿残缺者、音乐家和诗人，而国王则与他们一起消遣娱乐。现在淫荡好色如同公山羊一样的耶稣会修士们却对阅读拉伯雷以及拉丁诗人作品的人大声咆哮，他们希望所有的人都英勇刚毅，好去屠杀胡格诺派教徒。我主上帝啊，战争是美好的，但我愿为我的享乐而战，而不是因为我的对手在星期五吃肉。异教徒比我们更聪慧。他们也有三位一体，然而至少他们的母亲库柏勒 (6) 并不宣称以处女之身生育了他们。”

“先生。”罗伯托在其他人大笑的时候提出抗议。

“先生，”圣萨万回答，“一个正派人的首要品质是藐视宗教，它要我们恐惧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情——即死亡，憎恶命运给予我们的唯一美好的事情——即生命，而去向往只有星球才永恒至福地生活着的天空，那些星球既不因奖赏得意，也不因谴责动容，只在虚无的怀抱中享受它们永无休止的运转。您应该像古希腊的先哲们那样坚强，以泰然自若、毫无恐惧的目光来看待死亡。耶稣在等待死亡的时候流了太多的汗。再说，他有什么可害怕的？反正他终将复活。”

“圣萨万先生，讲到这里就够了，”一位军官几乎是对他下了命令，并拉住他的胳膊，“请您不要引起我们这位年轻朋友的愤怒，他还不知道，如今在巴黎，蔑视宗教是良好教养最优雅的形式，他有可能拿您的话太过当真的。格里瓦的少爷，您也去睡觉吧。您应该知道，善良的上帝救苦救难、慈悲为怀，他肯定也会宽恕圣萨万先生的。正如那位神学家所说：国王强大，能摧毁一切；女人更强大，能获得一切；但是最为

强大的是酒，它能淹没理智。”

“先生，您只引用了一半，”圣萨万被他的两个战友几乎拖着拉到外面时，嘴里咕噜道，“这句话是献给舌头的，后面补充道，然而还要更强大的是真理，是我所说的真理。而我的舌头，尽管我翻动它已很吃力，它却不会沉默不语。贤人哲人不应该只用剑去抨击假话，他还应该用舌头去抨击。朋友们，如果一位神灵只为了平息他一刹那的怒气，就要我们永远不幸，你们怎么能够称他为慈悲为怀、救苦救难呢？我们应该原谅邻人，而他却不？那么我们应该热爱一个如此残酷的神吗？神父说我是皮浪主义者，随他去，但我们可是为安慰谎言的受害者而操碎了心。有一次，我和三个同伴一起将带有淫秽小圣牌的念珠分发给贵妇人们。但愿你们知道，从那天开始，她们变得多么虔诚啊！”

圣萨万伴随着在场所有人的笑声离开，那位军官则评论道：“如果上帝不肯，至少我们原谅他的舌头，因为他有一把如此锋利的宝剑。”然后他又对罗伯托说：“请您把他当作朋友，而不必过分地与他计较。在巴黎，他为了一点神学上的问题撂倒的法国人，比我们连队这些天刺死的西班牙人还要多。做弥撒的时候，我不愿他在我身边，但是在战场上有他在身旁，我会求之不得。”

就这样，罗伯托接受了对宗教最初的怀疑，而在第二天，他又产生了其他一些疑虑。那时他又回到与他的蒙费拉老乡一起睡过前两个夜晚的厢房，为的是取回他的口袋，然而他在一个个院落和走廊间却难以辨别方向。他穿过其中一条走廊往前走着，发现自己走错了路，这时他看见走廊的尽头有一面铅灰色的镜子，上面落满了尘垢，从里面可以看见他自己。但是，当他走近时，却发觉，那个他有着他的面孔，然而身上穿的却是式样趾高气扬的华服，头发都拢在发网里。不仅如此，那个他过了一会儿便不在对面，而是从旁边消失了。

这么说，那不是一面镜子。实际上，他发觉那是一扇大窗户，上面的玻璃已经沾满灰尘；透过窗户可以看见一道斜坡，从那里可以沿阶梯下到庭院里。因此，他看到的不是自己，而是某个非常像他的人，现在他却失去了那个人的线索。这时，很自然地，他马上想到了费兰特。费兰特跟着他来到了卡萨莱，或者比他还先到达，也许是在同一个军团中的另外一个连里，或者是在一个法国军团里，当他在小碉堡里面临着生命危险时，谁知道费兰特从战争中得到了些什么好处。

在那样的年纪，罗伯托已经开始嘲笑自己对费兰特的幼稚想象，思

索着自己看到的景象，他很快就确信了，他只是看见了某个与自己大体相似的人。

他想忘记这件事情。多少年以来，他反复思念着一个无法见面的兄弟，那个晚上，他以为看见了他，但是，确实如此（可以说，他试图用理智反驳他的心灵），如果他看见了某个人，不是虚构的人——而费兰特是虚构的人——那么他看见的那个人就不可能是费兰特。

一位逻辑学大师也许会对这不合逻辑的推论提出异议，但是从目前看，对于罗伯托来说，这已经足够了。

---

(1) Melisende（1105—1161），耶路撒冷王国的女王。

(2) 指耶路撒冷王国国王鲍德温四世（Baldwin Ⅳ，1161—1185）。

(3) Gaspar de Guzmón，Count-Duke of Olivares（1587—1645），西班牙政治家，国王腓力四世的宠臣，曾任西班牙帝国首相。

(4) 指后来的儒勒·马萨林枢机主教（Jules Mazarin，1602—1661），法国外交家、政治家。出生时名为Giulio Mazzarini，生于意大利，后进入罗马教廷。1630年作为教皇乌尔班八世的调节使谒见黎塞留，后入籍法国，成为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宰相和枢机主教。

(5) 指亨利四世（Henri Ⅳ，1553—1610），法国国王（1589—1610），也是法国波旁王朝的创建者。

(6) Cybele，弗里吉亚的自然女神。

六　光和影的伟大艺术

在写完早年间卡萨莱围城的回忆之后，罗伯托在船长室找到了几瓶西班牙葡萄酒。我们不能责备他，即便看到他生了火，炒了一盘熏鱼鸡蛋，然后打开一瓶酒，在一张摆放得近乎完美无缺的桌子上，享受一顿国王一样的晚餐。如果这位海难幸存者要在此长期逗留的话，为了不致变得粗野迟钝，那他就应该遵循良好的习俗。他记得在卡萨莱，当伤痛和疾病迫使军官们表现得像海难逃生者一样时，图瓦拉斯先生要求他们，至少在餐桌前，每个人都应该记得在巴黎学会的那些礼仪："出席时服装整洁，不要每吃一口饭后就喝酒，要先擦干净胡须，不要舔吮手指头，不要将东西吐在盘子里，不要用餐桌布来擤鼻涕。先生们，我们不是帝国军人！"

第二天鸡叫时罗伯托醒过来，但他仍然懒散地躺了很久。当他从瞭望台上打开一半窗户时，他明白，与前一天相比，他今天起晚了：黎明过后，已见曙光，现在山丘后面的云块慢慢散开，天空愈加现出玫瑰色来。

因为第一道阳光很快就会照耀到沙滩上，令眼睛难以忍受，所以，罗伯托决定看看太阳尚没有照到的那边，于是，他沿着瞭望台挪向"达佛涅号"朝向西方陆地的甲板。马上，一个犬牙交错的青绿色轮廓出现在他的面前，没过几分钟，这个轮廓就已经分成平行的两块地带：长满草木和浅色棕榈的灌木丛在幽暗的山峦下面闪闪发光，而在山峦的上面，夜间的云彩仍然迟迟不肯散去；不过，这些云层虽然中间依然浓黑如炭，却从边缘开始层层剥落，染上白色和玫瑰色。

这时，太阳并不是从正面直射到云层，而是想方设法地从它的内部穿透出来；而云彩虽然也因为边缘的光线而变得越来越虚弱，但是最终还是满载氤氲、逐渐膨胀，不想消散在天空中，让后者变成海洋的一面忠实的镜子；此时此刻，大海也被闪烁的光斑照亮，神奇地亮堂起来，宛若身内带着灯笼的鱼儿成群结队地从水中游过一般。不过，瞬息之间，云层便屈服于阳光的邀请，轻盈起来，扑向山脉的顶峰；它们从一侧贴到山坡上，就像松软的奶油一样，在那里凝结并沉淀，然后滴落到

植被上，山顶部分则更为结实浓密，形成一层雪原；而在山脉的另一侧，雪原变成了一块孤立的冰雪熔岩，这些云彩呈蘑菇状在空气中炸开，在那想象中的乐土形成火山喷发一样的奇妙景象。

仅就所观，也许已足够抵消罗伯托遭遇船难的不幸了：这样说吧，与其说是大自然那变幻莫测的姿态愉悦了他的感官，还不如说是因为光线，那种光线又让他清晰地回忆起他曾经从迪涅修道院院长口中听到的话语。

事实上，直到那时为止，他经常询问自己是否在做梦。在他身上所发生的事情并不常见，或者最多也只是让他回忆起童年读过的小说而已。船以及他在船上遇着的那些创造物，仿佛梦中所见。由相同的内容所构成的梦境，三天以来像影子一般时时环绕着他，他头脑冷静时也能意识到，自己在花园及鸟笼里欣赏到的色彩，只是在他惊异的眼睛里，才显得光艳夺目，但实际上，这些颜色之所以突显出来，不过因为有了古老诗琴身上的铜锈——这种绿色的铜锈包裹着船上的每件物品——以及拂过木质桁梁和桶板（这些存放了相当久的风干木材上积满了油垢、漆和沥青）的阳光……那么，他现在自以为看到的地平线上美妙似骗局一样的天象，不也有可能是梦境吗？

不，罗伯托想：“光线现在对我的眼睛造成的疼痛告诉我，这不是梦境，而是我亲眼所见。我的瞳孔因原子的冲击而难受，它们就像从一艘大战船上、从彼岸向我狂轰滥炸着，所以眼睛与伤害它的物质灰尘的相遇不会是什么幻象。”当然，修道院院长对他说过，事物并不是如伊壁鸠鲁所希望的那样，从远处向你发送完美无缺的幻象来揭示它们本身的外部形态和看不见的属性：你只能通过象征和符号，从中找出我们称之为幻象的假设猜想。但是，罗伯托不久前给自以为看到的那些东西起了各种比喻的名称，同时又以词汇的形式创造出某些尚无形态的东西向他提示的意思，这一事实本身就让他确认，那些正是他亲眼所见。在我们抱怨缺席的诸多确定之事中，有一种是确定存在的，那就是这样一个事实：所有在我们面前出现的东西就是在我们面前出现的，不可能它们就这样出现在我们面前却不是最真实的。

因此，罗伯托在看见、并确信自己看见的时候，便有了感官和理智都能够依赖的唯一把握，那就是他确信看见了某些东西，而那某些东西就是他能够讲出的存在的唯一形式，存在只不过是在宇宙这个海螺壳里搭起的可见之物的庞大剧场——它向我们讲述着那个光怪陆离的世纪的

方方面面。

他这时生气勃勃，十分清醒，在那边，有一座岛屿或是一片陆地，不管是什么，反正是有一样东西。那到底是什么，他不知道，就好像色彩取决于什么，取决于它所附着的物体，取决于它所反射的光线，取决于盯着它看的眼睛，如此这般，即便是最遥远的土地，在他偶然看见时，在光线、风向、云彩，还有他兴奋又灼痛的眼睛这些因素暂时结合在一起的情况下，也会显得十分真实。也许明天，或许再过几小时，那片土地就会变得截然不同。

他看到的那些景象不仅仅是上天传达给他的信息，而且还是天、地以及他观望时的位置（还有时辰、季节以及角度）共同合作的结果。当然，假使船是停泊在另一个罗经方位上，那么，所看到的景物就会是不同的，就会是另外一个太阳、另外一片曙光、一片相似但却不一样的海洋和陆地。圣萨万谈到的无限多的世界不该去比繁星更远的地方寻找，而是在眼前这个空间气泡的中心便可以寻到。他自己纯粹的肉眼，现在变成无止境的视差的源泉。

我们允许罗伯托在经历许多灾难之后，没有超越诸如此类的符号——形而上的也好，肉身上的也好——进行思辨；这样说是因为我们将看到，他在晚些时候会那样做的，甚至超出应该的范畴。不过，就在此刻，我们发现他已经在思索，如果只能够存在一个世界，在其中出现不同的岛屿（许多岛屿，在那一时刻，有许多个罗伯托在被安排到子午线的不同刻度上的许多条船上观望），那么在这个仅有的世界上，就会有许多个罗伯托和许多个费兰特出现并混杂在一起。也许那一天，在城堡里，在他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自己与费罗岛上最高的山峰错开了区区几个臂膀的距离，并看见了另一个罗伯托居住的时空，那个罗伯托没有被派去占领城墙外面的小碉堡，或者被另一个没有杀死那位善良的西班牙人的父亲所解救。

但是，罗伯托不得不进行这些思考肯定是为了不必承认，那具遥远的肉体，变成并融化为感官满足之化身的躯体，对于他来说，已经变成了他想拥有的另一具躯体的变体：那块陆地含情脉脉地向他微笑，他想到达那里，并与它合二为一，成为那优雅的女巨人乳房上面幸福的小矮人。

然后他回到船里，不过，我不相信这是出于羞耻，他只是害怕太过强烈的光线。也许还因为另一声召唤：实际上，他听到了母鸡下蛋之后

的咯咯叫声，产生了晚上烤鸡肉串吃的想法。但是，他选择花一点时间整理仪容，拿起船长的剪刀，开始修剪遭遇船难以来尚未修整过的胡须和头发。他决定把他的沉船生活过得像是在一座别墅中度假一样，这生活能为他提供一首舒缓的组曲，包括黎明、曙光以及（让他预先感受到乐趣的）黄昏。

因此，母鸡咯咯叫后差不多一小时，罗伯托才走到下面，他马上意识到，母鸡下了蛋（它们既然咯咯地叫了，就不会撒谎），可他却没有看见鸡蛋。不仅如此，所有的鸟儿都又有了粮食，分配得很均匀，就好像它们从没有用爪子扒过一般。

带着疑惑不解的心情，罗伯托回到了花果园里；这时他发现，同昨晚、甚至昨晚之前一模一样，所有叶子上都闪着露珠的光芒，风铃草上还聚集着清澈的水珠，植物根部的泥土是潮湿的，污泥更是泥浆稀稀的，这一切足以表明夜间曾有人去浇过花草树木。

说来奇怪，罗伯托的第一个反应是嫉妒：有人在管理着他的这艘船，而且夺走了他有权进行的那些照管和从中得到的好处。失去人世而获得一条弃船，然后又发现，另有人居住在此，这既让他觉得无法忍受，又让他感到害怕：仿佛他的夫人　，他的欲望所无法抵达的对象，却有可能成为别人欲望的猎物。

后来他又突然被一种更为合乎情理的不安所困扰。这就好像他的童年世界被“另一个人”居住，那个人在他之前，又紧随其后。很显然，“达佛涅号”上有他还不知道的贮藏室，甚至防御工事，而且在那里还生活着一个隐藏起来的主人，每当他刚刚离去，这个人便走上与他相同的小路，或者在他完成这些路线之前的一刹那，那个人已经离去。

他赶紧跑去躲进自己的房间，就像非洲鸵鸟一样，藏起了脑袋，就以为世界不复存在。

为了赶到船尾楼，他经过一条通往舱底的楼梯口：如果他在底层甲板找到一座微型岛屿，那么这底下又隐藏着什么东西呢？难道是那个闯入者　的王国？我们看得很明白，他对待船的态度已经像对待一件心爱之物，他刚一发现它，就知道自己想拥有它；所有那些从前拥有它的人都变成了窃取者。正是在这个时候，罗伯托在写给心上人的信中供认，他第一次见到她，是追随着望着她的另一个男人的目光，并产生出一种看见一朵玫瑰花上爬着毛毛虫时的厌恶心情。

面对一个充满鱼腥、烟味以及粪便的船壳，却产生出那样的妒忌，

这真有点好笑；但是罗伯托已经迷失在一座不稳定的迷宫里，在那里，每一个岔口又总是把他引向唯一的形象。他既为他无法拥有的岛屿　而难过，又为他所拥有的弃船而痛苦——这两者都遥不可及，前者是由于距离所致，后者是由于它的扑朔迷离——然而，这二者又代替了那个躲避着他的爱人，用他独自许下的诺言抚慰着他。否则，我将无法解释下面这封信件。信中，罗伯托以哀怨的美丽词藻所倾诉的，说到底，仅仅是有人剥夺了他的早餐。

我的夫人：

我怎能期待使我痛苦的人会施以怜悯呢？但是，如果不对您，我又能对谁倾诉我的痛苦，以期获得安慰？如果不是在您的倾听中，至少也是在我未被倾听的语言中寻求吧？假如爱情是一种以更大的痛苦来医治各种痛苦的良药的话，那么，或许我也可以把它理解为一种极端地扼杀任何其他痛苦的痛苦，以至于变成了除了它自身的痛苦、包治一切痛苦的灵丹妙药？因为即便我看到一个漂亮女人，我想得到她，那也只有对您的渴望会让我痛苦，我为什么要为其他漂亮女人同样让我渴望而感到痛苦呢？如果我得到了那个漂亮女人并且因此感到满意，从此不再为您的倩影而忍受痛苦，那将更为糟糕。那时，我服下的是吝啬的药，疾病也将会因为我这种不忠诚所产生的内疚而日益严重。所以最好还是信赖您的倩影，尤其是现在我又一次瞥见了一个情敌的身影，但我不了解他的相貌，也许我永远都不想了解。为了不理睬这个可恶的幽灵，但愿您可爱的幻影能够助我一臂之力。但愿爱情至少能让我变成一块感觉迟钝的碎片、一株曼德拉草、一座石头喷泉——　它会用泪水冲走所有痛苦……

然而，痛苦归痛苦，罗伯托却并没有变成一座石头喷泉，他马上从这苦恼联想到在卡萨莱的痛心疾首，其后果呢——我们将会看到——是极为有害的。

七　流泪的帕凡舞 (1)

历史有多么清晰，就有多么模糊。当时小规模的战争此起彼伏，它们的作用可以如此归纳：在国际象棋中，不是某一步棋，而是审视对手举棋时令其生疑的目光，让对方放弃制胜的一步，败下阵来。于是图瓦拉斯决定发起一次货真价实的突围。很明显，这场较量的关键在于间谍和反间谍；在卡萨莱有许多传闻，有人说援兵由法王本人率领，正在靠近，蒙莫朗西公爵已经从阿斯蒂赶来，而克雷基和科蒙两位元帅也从伊夫雷亚前来助阵。这个传闻是假的，正如罗伯托从图瓦拉斯的气愤中所能了解到的那样：当时图瓦拉斯在接见一位北方的信使，在交换信息的过程中，图瓦拉斯向黎塞留汇报自己已经没有粮草，而红衣主教则回答他说，阿让库尔公爵曾经在适当的时机视察过仓库，认为卡萨莱完全可以坚持整个夏季。大部队在八月份才会行动，利用行军途中刚刚收割的作物来补充军粮。

罗伯托看见图瓦拉斯教科西嘉人开小差，让他们去禀报斯皮诺拉，大部队要九月份才能等到，这使他十分震惊。但他又听到图瓦拉斯对他的参谋部说：“如果斯皮诺拉认为自己有时间，那么，他便会不慌不忙地挖掘地道，这样一来，我们就能从容地挖掘反地雷坑道了。相反，要是他以为援军马上就会到达，那又会怎样做呢？当然不会与法国军队正面冲突，因为他知道自己没有足够的兵力；也不会坐等法国军队到来，因为那样有可能使自己反过来被围困；更不会回到米兰去准备一次米兰保卫战，因为荣誉感会阻止他撤退。那么，他所能做的就只有马上攻克卡萨莱城了。但是，因为无法凭正面攻击取胜，所以他必须花费钱财去鼓动背叛行为。从那一刻开始，对于我们来说，每一个朋友就都变成了敌人。因此我们要派出奸细，让斯皮诺拉相信增援会迟一点到，我们允许他们在不影响我们的地方挖掘地雷坑道，同时摧毁那些真正威胁我们的地道，让他们在这场游戏中疲于奔命。波佐先生，您最了解这个地区，依您看，我们应该在哪里休战，又在哪里不惜一切代价地阻止他们呢？”

老波佐并不看地图（对他来说，这种地图装饰太过，缺乏真实

性），用手指向窗外，解释道，在一些地方，因为有河水渗入，所以土质容易塌陷，这是人所共知的，在那样的地方，斯皮诺拉爱挖到哪里就让他挖好了，他的工兵甚至有可能因吞吃蛞蝓而呛死。而在其他地方，挖掘地道则轻松愉快，在那里应该用大炮轰击并进行突围。

“很好，”图瓦拉斯说道，“明天我们将迫使他们赶去保卫圣卡洛堡外面的阵地，然后，我们在圣乔治堡外面对他们采取突然袭击。”计策已经准备停当，对各个连队都下达了准确无误的指示。由于罗伯托能写一手好字，图瓦拉斯便向他口授信件，让他从晚上六点钟一直忙到夜里两点钟，随后又要求罗伯托在他房间前面的一只箱子上和衣而睡，以便接收和检查回复的信件，一旦出现意外，也好唤醒他。从凌晨两点钟到天亮，这样的情况发生了不止一次。

次日清晨，部队已经在通往堡垒壕沟外墙的小道以及城墙处待命。图瓦拉斯在城堡上控制着局面，他一发出号令，一支人数众多的先遣部队便向着迷惑敌人的方向涌出，前面是由长矛兵和火枪手组成的先锋部队，不远处跟着五十名短枪射手作为后备军，然后，非常醒目地，是由五百人组成的步兵军团以及两个骑兵连。这真是一次壮观的阅兵式，事后他们才明白，原来西班牙人是真的把它当成了阅兵仪式。

罗伯托看见三十五名士兵在科伦巴上尉的指挥下，以散兵队形扑向一条战壕，而西班牙上尉则从防御路障中出来，向他们隆重致意。科伦巴以及他的部下基于教养，也都停下脚步，以同样的礼貌回敬了对方。在此之后，西班牙人开始撤退，而法国人则止步不前；图瓦拉斯从城墙上命人向战壕开炮，科伦巴明白了，下令进攻，骑兵紧随其后，从两侧攻打战壕，西班牙人不情愿地重新回到阵地上，很快被击溃。法国人就像疯了一般，有人一面战斗，一面高喊在前几次突围中被杀死的朋友的名字：“这一击为贝西埃，这一击为布里切托的农舍！”他们是那样地激愤，以至于当科伦巴想重新集结队伍的时候，根本集合不起来，士兵们甚至在倒下的人身上也要再捅上几刀，进城的时候，他们纷纷拿出战利品招摇：耳环、腰带，还有挂满头盔的长枪长矛。

反击并没有立即开始，图瓦拉斯误认为那是个失误，而实际上那是对方的计谋。他断定帝国军队正忙于派出其他部队遏制进攻，于是又用炮火诱使敌军出动，然而，敌军却只局限于在城内射击，一颗炮弹炸毁了司令部边上的圣安东尼奥教堂。

图瓦拉斯对此感到满意，他命令另外一支队伍从圣乔治堡出发。不

多的几个连队，但是在德拉格朗热先生的指挥之下；这位先生虽然已经五十五岁了，却仍精力充沛，如同年轻人一样。剑指前方，德拉格朗热下令袭击一座废弃的小教堂，在它边上进行着的挖掘工程已经很深入。这时，在一个排水沟的后头，敌军的主力部队突然之间露出头来，实际上他们等待这次交战已有好几个小时了。

图瓦拉斯高声喊道："有叛徒！"他一面下到城门口，一面命令德拉格朗热赶紧撤退。

过了一会儿，打着蓬帕杜军团旗号的士兵带来了一个卡萨莱男孩，被一条绳子捆着胳膊；这个男孩是在城堡附近的小塔上用一块白布向攻城士兵发送信号时，被当场捉住的。图瓦拉斯让人将男孩推倒在地，然后又将他的右手拇指插在自己手枪已抬起的击铁下，而枪管则对准他的左手。图瓦拉斯手指扣在扳机上面，问道："Et alors？"(2)

男孩子马上意识到形势不妙，开始坦白：前一天晚上夜半时分，在圣多梅尼科教堂前面，某位叫做甘贝罗的上尉向他许诺，如果他能在法国部队从圣乔治堡出发行动之时做后来他实际上做了的那些事，就给他六支手枪，并提前给了他三支。男孩子现在甚至露出希望得到其余手枪的表情，他根本不懂得战术，好像图瓦拉斯应该为他的效劳感到满意似的。过了一会儿，他看见罗伯托，并开始大声喊叫，说那个臭名昭著的甘贝罗就是他。

罗伯托目瞪口呆，父亲波佐几乎是朝卑鄙无耻的造谣者猛扑过去，要掐断他的脖子，幸亏随行的几位绅士及时劝阻了他。图瓦拉斯马上提醒说，罗伯托整夜都在自己身边，尽管他仪表堂堂，却不会有任何人把他当成一位上尉。与此同时，其他人也出来澄清，确实存在一名叫作甘贝罗的上尉，在巴西亚尼军团里，于是，他们连推带搡，把他带到图瓦拉斯的面前。甘贝罗声明自己的无辜，而实际上已成俘虏的男孩子也没有认出他来，但是为了慎重起见，图瓦拉斯还是命人将他关了起来。祸不单行，这时有人前来禀报，德拉格朗热的部队撤退之际，有人从圣乔治堡中悄悄出逃，直奔西班牙的队伍，并受到热烈欢迎。对于此人的情况，尚无法得知更多，只知道他是个年轻人，头戴发网，穿着为西班牙人的式样。罗伯托马上想到了费兰特。但让他印象更为深刻的是，法国将领们注视图瓦拉斯身旁的意大利人时那种怀疑的眼神。

"难道一个小坏蛋就足以让一支军队止步不前吗？"他听见父亲指着撤退的法国人质问。"请您原谅，亲爱的朋友，"波佐转身对图瓦拉斯说

道，“眼下给人造成的印象就是，我们这些人，似乎人人都有点像是那个不得好死的甘贝罗，难道我说错了吗？”这时，图瓦拉斯向他声明尊重和友情，却是一脸不以为然的样子。于是父亲说道：“算了。我觉得好像所有的人都吓得往裤子里拉屎，我真看不下去。那些讨厌的西班牙人就在我们面前，如果您允许的话，我真想要他们两三条狗命，也好让他们看看，在需要的时候，我们也会让他们吃不了兜着走，真见鬼！”

随后波佐出了城门，他骑在马上，高举佩剑，狂怒地朝着敌人的队伍疾驰而去。显而易见，他没指望让敌军落荒而逃，只是在他看来，自作主张很合时宜，反正也是为了做给别人看的。

为了证明勇气，他的做法很好；但作为军事行动，他就大大失策了。一颗子弹射入他的额头，他沉重地倒向爱驹帕纽夫利的屁股。第二轮射击朝堡垒壕沟的外墙袭来，罗伯托感到太阳穴好像被一块石头击中，这猛烈的一击使他身体摇晃起来。那子弹从他身边擦过，但他却挣脱跑来搀扶他的人的手臂。他口中呼喊着父亲的名字，站直身子，他看见帕纽夫利的神情犹豫不决，背上驮着主人昏死过去的身躯，飞奔在一片不属于任何一方的土地上。

他又一次把手指含在嘴里，吹响口哨。帕纽夫利听到了，朝着城墙往回跑，但是跑得很慢，踩着一种庄重的小跑步伐，为的是不让它的骑士坠下，因后者已不再用力夹紧双胯了。马儿跑进城里，为他去世的主人嘶叫着帕凡舞曲，把尸体还给罗伯托。罗伯托为父亲大睁的双眼合上眼皮，并擦干脸上留下的已经凝结成块的血迹，而此时他的面颊上，也满是鲜血。

没人知道刚刚的子弹有没有伤到他的神经：第二天，图瓦拉斯在圣伊瓦西奥教堂为格里瓦的波佐·迪·圣帕特里齐奥先生举行了肃穆的葬礼。罗伯托刚一走出教堂，就感到很难忍受白天的阳光。眼泪早已使他的眼睛变红，但问题是，从那一刻起，他的眼睛便开始感到刺痛。今天心理学家会说，他的父亲已经进入阴间，因而他也想走进阴暗的所在。罗伯托对于心灵所知甚少，但这种颇具象征意味的说法却可能诱惑他，走入后来的光明或黑暗中。

我认为波佐是为荣誉而死的，这在我看来很崇高；然而，罗伯托却无法赞赏它。所有的人都赞扬他父亲的英雄气概，他却必须带着骄傲的神情忍受哀伤，默默呜咽。他记起父亲曾对他说过，一个正人君子应该习惯在承受不幸事件的打击时不流眼泪，所以他为自己的软弱而感到抱

歉（然而他已经无法在父亲面前为自己的软弱道歉），并不停地重复道，这是他第一次变成孤儿。他觉得自己应该习惯成为孤儿这件事，他还没弄明白，“习惯失去父亲”其实毫无用处，因为这种事不会再发生第二次，所以不妨就让伤口一直裂开。

然而为了赋予发生的事情一种解释，他不得不又一次求助于费兰特。费兰特就在他身边尾随着他，向敌人出卖了他所了解的机密，然后又厚颜无耻地加入敌人的队伍，去享受当之无愧的酬金。父亲已经明白了这些，所以他要以那种方式来清洗家族受到玷污的荣誉，将自己勇敢的荣耀投射到罗伯托的身上，以便让刚刚溅到无辜的儿子身上的那点滴怀疑得到澄清。为了不让父亲白白死去，罗伯托的举止要符合卡萨莱的所有人对英雄之子的期待。

他别无选择：从今往后，他便是格里瓦合法的主人，家族姓氏以及财产的继承人，图瓦拉斯不敢再为小差事驱使他，却也不能为大事召唤他。这样一来，他变得孤身一人，而为了能够扮演著名孤儿这个新的角色，他发现自己变得孤家寡人，甚至无事可干：就在围城的关键时刻，他被解除了一切义务，他在心里盘算应该如何打发这些被围困的日子。

---

(1) pavane，一译“孔雀舞”，16世纪从南欧传进英国的庄严的男女双人行列舞。

(2) 法文，现在如何？

八　旧时才子的古怪教义

罗伯托让回忆的思绪停留片刻，意识到自己追忆父亲的去世，并不是出于让菲罗克忒忒斯 [(1)] 的伤口永不愈合的虔诚目的，而是纯粹的偶然，“达佛涅号”上闯入者 的幽灵引得他回想起费兰特的幽灵。这两个影子像孪生兄弟一样在他面前显现，它们如此相似，以至于他决心消灭较弱的那个，仿佛这样便可以制服较强的那个。

他思忖：“在围城的那些日子里，到底我还有没有再度风闻费兰特的任何消息呢？没有。那么，发生了什么？只记得是圣萨万让我相信了费兰特并不存在。”

实际上，罗伯托与圣萨万先生早就结下了友谊。在父亲的葬礼上，罗伯托又一次看见了他，并从他那里得到了情感上的慰藉。当圣萨万不再被酒精控制，他是个彬彬有礼的绅士。他个子很小，容易激动，动作敏捷，脸上留有他讲述过的巴黎骄奢淫逸的生活所留下的痕迹，虽然他可能还不满三十岁。

圣萨万为那顿晚饭上自己的放肆道歉，他说这道歉不是为了自己所说过的话，而是为了他讲那些话时不文雅的方式。他听罗伯托讲述波佐先生的往事，而罗伯托则对他充满感激，因为他至少假装兴趣浓厚。罗伯托对他说起父亲如何教会自己击剑的本事，圣萨万向他提了不少问题，又特别着迷于他提到的某种剑法，于是抽出佩剑，就在广场中央，要求罗伯托为他表演击剑动作。或许他早就熟悉那招剑法，或许由于他十分敏捷：他很熟练地躲过了攻击，但他承认，那是属于高级剑术的击法。

为了表示感谢，圣萨万只向罗伯托展示了他的一个招式。他让罗伯托摆好招架之势，双方佯攻虚晃数招之后，罗伯托便等待对手第一剑劈刺，这时圣萨万好像突然滑倒在地，而当罗伯托不知所措时，他却已经奇迹般地重新站起，并削掉罗伯托上衣的一颗钮扣——这足以证明，如果他再推进右攻步，便完全可以伤及对手。

“您喜欢吗，我的朋友？”当罗伯托认输并向他致意时，他说，“这

是coup de la Mouette，或者用你们的语言说，海鸥剑法。如果哪天去海边的话，您就会看见，这种鸟儿向下俯冲的时候，就像坠落下来一样，然而，刚一沾海水，它们就会嘴叼猎物，重新展翅高飞。这是一种戳刺，它需要长时间的练习，而且还不是总能成功。吹嘘发明这种剑术的人与我交手时就没有成功。这样一来，他赠送给我的既有他的性命，还有他的绝招。我相信，他更为遗憾的是失去绝招，超过失去性命。”

如果不是有一小群平民凑过来看热闹的话，他们俩可能还要继续谈论很长时间。“我们到此为止吧，”罗伯托说，“我不想让人看见，说我忘记了守孝。”

“您现在正在更好地表达对您父亲的尊敬，”圣萨万说道，“通过回忆他的教诲，这胜过像刚才那样待在教堂里听差劲的拉丁文。”

“圣萨万先生，”罗伯托对他说，“您不怕最后上火刑柱吗？”

圣萨万的脸色沉下了一瞬间，然后说道：“当我差不多像您这般年纪时，我很崇敬一个人，他对我来说就像兄长一样。我管他叫卢克莱修，就像那位古代哲人一样，他本人也是一位哲学家，此外，他还是位神父。他最后在图卢兹被送上柴堆烧死了，但在那之前人们割下了他的舌头，然后把他勒死。所以您看见没有，如果说我们哲学家拥有如簧巧舌的话，不仅是像前天晚上那位先生所说的，为了赋予我们优雅的谈吐，还为了在舌头被割去之前，充分地利用它。就是说，除去玩笑之外，是为了与偏见决裂，并发现事物天然的道理。”

“这么说，您真的不相信上帝？”

“我在自然里找不到相信的理由。不止我如此。斯特拉博 (2) 告诉我们，加利西亚人没有关于上帝的任何概念。当传教士要对西印度群岛的土著人讲述上帝的时候，阿科斯塔 (3) ——而他甚至还是耶稣会的教士——对我们说，他们只好使用西班牙语单词Dios。也许您不会相信，但是在他们的语言里，不存在任何相应的词汇。如果上帝的观念在原始状态下不被认知的话，那么，它就应该是人类的一种发明了……不过，您也别认为我没有正直的原则，或者我不是我王忠实的仆人。一个真正的哲学家绝不会要求颠覆事物的秩序。他接受它。他只要求人们让他去培植安慰强大心灵的思想。对于其他人，不管什么人，有教皇和主教能够阻止人们去造反和犯罪，这已经很幸运了。国家的秩序要求行为的一致性，宗教对于人民来说是必要的，智者应该牺牲他的部分独立性，以便确保社会稳定。至于我，我相信自己是一个正直的人：我忠于朋友，我

不撒谎——除了发表爱情宣言的时候，我热爱知识，而且按照别人的说法，我还写得一手好诗。因此，贵妇们认为我文雅潇洒。我想写很时髦的小说，我构思了很多部，但没动手写其中任何一部……”

“您都构思了些什么呢？”

“有时候我望着月亮，我想象着那些黑影可能是些洞穴、城市、岛屿，而那些发亮的地方则是海水在反射太阳光线，就像镜子上的玻璃一样。我很想讲述他们的国王、他们的战争以及他们的革命故事，或者讲述那里情人之间的不幸福，这些人在夜间望着我们的地球，唉声叹气。我将很高兴讲述身体各部分之间的争斗和友谊，如胳膊向脚宣战，而静脉与动脉谈情说爱，或者是骨骼与骨髓发生性关系。所有我想写的这些小说都对我纠缠不休。当我在自己的卧室时，我觉得他们好像都在我的四周，如同一些小鬼，有的拽我的耳朵，有的揪我的鼻子，而且每个小鬼都对我说：‘先生，写我吧，我漂亮极了。’后来我发觉，编造一场特别的决斗，也可以成为一个同样趣味盎然的故事，比如与一个对手相斗，并说服他背叛上帝，然后再刺穿他的胸脯，让他死后下地狱。好了，格里瓦的大人，请您再一次拔出剑来，就这样，做好防御，闪开！脚跟放在同一条线上；不行，这样下盘就不稳了。脖子不要挺得太直，因为肩膀和脖子伸得越长，为对手的攻击提供的面积就越大……”

“但是，我一伸手就可以用剑保护头部。”

“错误，这种姿势会失去力量。再说，我的防御姿势是德国式的，而您的防御姿势却是意大利式的。这样不好。当对手采取防御姿势时，应该尽可能地模仿他的姿势。而且您还没有对我谈谈您自己，以及您在来到这个充满火药味的河谷之前的人生。”

没有什么能像善于以邪恶的谬论引人注目的成年人那样更能迷惑一个青年，后者会马上竭力仿效他。罗伯托向圣萨万打开了心扉，而为了让自己的讲述更为有趣——因为他前十六年的生活实在没什么可多说的——罗伯托向他谈及对未曾谋面的兄弟的执念。

“您读了太多的小说，”圣萨万对他说，“您在试着经历它们中的一部，因为小说的任务是使人在感到愉快的同时受到教育，教人认清世事的陷阱。”

“那么，您称之为《费兰特小说》的东西要教给我什么呢？”

“小说　，”圣萨万向他解释道，“总要以一种误会作为基础，人物、

行为、地点、时间或情境方面的误会，然后，从这些根本的误会，再衍生出断断续续的误会、纠缠的枝节、高潮，最后再以意想不到却令人愉快的真相大白而结尾。我说误会，就好比一个人物的假死，或者一个人代替另一个人被杀死，要么是量上的误会，比方说一个女人以为自己的情人死了便与另一个男人结了婚，要么是质上的误会，当感官上的判断发生错误，或者某人在催眠药剂的支配下像是死了一样，结果被埋葬了；更有甚者，是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误会，比方说某人被错当成杀人凶手；或者是工具方面的误会，如有人假装用匕首刺人，刀尖没有刺入咽喉处，而是刺到了衣袖里，挤压到一块沾满鲜血的海绵……更不要说还有假书信、伪声音、没有及时寄到的信件，或者投错地点和收信人的信件。在这些计谋里面，最为有名也最为普通的则是把一个人换成另外一个人了，而能掩人耳目的原因是两人相貌酷似……这个替身要么总是尾随正主出现，要么则是在任何情况下，他都把事情做在前面。这真是安排巧妙的阴谋诡计，通过这种方法，读者便会对人物感同身受，与他分担对敌人-兄弟的模糊不清的恐惧。可是您看到了吧，人也如同机器一样，只要让表面上的一个齿轮转动起来，便可以让内部的其他齿轮也跟着转动起来；其实，兄弟也好，敌人也好，只不过是每一个人对他自己、对心灵隐蔽处的恐惧的反映，在心灵深处潜伏着没有忏悔过的欲望，或是如同眼下人们在巴黎所说的，隐约感到的、没有表达出来的念头。那里存在着一些难以察觉的想法，它们震动心灵却又不让心灵发现，这些秘密念头的存在是从这样的事实上反映出来的：每个审视自己的人，一定会发觉自己怀抱着爱情和仇恨、快乐和痛苦，然而却不能清楚地记得使这些情感产生的种种念头。”

“这么说，费兰特……”罗伯托试着问道。圣萨万总结道：“因此，费兰特来自您的恐惧以及羞耻。经常是这样，人们由于不愿意承认他们就是自己命运的作者，索性将命运看成一部小说，是由一名富于幻想、肆无忌惮的作者炮制而成的。”

“那么，我自己无意识地创作出的这部寓言小说，对于我又意味着什么呢？”

“谁知道？也许您不如您以为的那般爱您的父亲，您曾经觉得他教导您德行时过于严厉，您因此埋怨他，而后用另外一个人的、而不是您自己的过错来惩罚他。”

“先生，您正同一个还在为自己最敬爱的父亲去世而痛哭的儿子讲话！我认为，教人轻蔑他们的父亲比轻视我们的主，罪过还要更大

些！”

“算了，算了，亲爱的格里瓦大人！哲学家应该有勇气批评一切灌输给我们的说谎的教训，在这里面，就包括对老人家愚蠢的尊敬，似乎年轻就不是更大的善良和美德。开诚布公地说，一个年轻人有能力理解、判断和行动，难道不比一个头发花白、想象力冻结了的六旬笨蛋更持家能干吗？老年人身上我们尊称为谨慎的东西，其实只不过是他们对行动的恐惧而已。当懒惰使他们的肌肉松弛虚弱、血管硬化、精气神蒸发殆尽、骨髓被吸干时，您愿意屈从于他们吗？如果您喜欢一个女人，难道不是因为她的美貌吗？当年迈体衰把那具躯体变得幽灵般难看，让人想到死亡近在眼前时，难道您还能继续对她顶礼膜拜吗？如果您对自己的情妇态度尚且如此，为什么就不能对老人家们持同样的态度呢？您也许会说，那个令人敬畏的老人是您的父亲，而上天会让您长命百岁，如果您尊重老父的话。是谁这么说的？那些犹太老人明白，只有依靠他们的子孙后代，自己才能在沙漠中生存。如果您相信，由于您曾是您父亲孝顺的羔羊，上天就会让您多活一天的话，那您就受骗了。您以为一个尊敬的问候，甚至让您帽子上的羽饰低得拖到父母的脚前，就能治好您的恶性脓肿，让一个剑戳的伤口结疤痊愈，或者让您膀胱里的一块小石头跑出来吗？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医生们就不会吩咐您使用他们那些难喝的药水，而是命令您在晚饭之前向您的父亲大人行四次屈膝礼，在睡觉之前向您的母亲大人献一枚亲吻，以此来摆脱梅毒了。您可能会对我说，如果没有您的父亲，也就不会有您了，而他如果没有他的父亲，也不会有他，代代相传，一直上溯到麦基洗德。但实际上，是他对您，而不是您对他亏欠些什么：因为您用多年的泪水，为他一时的云雨之欢付出了代价。

“您自己都不会相信您说的话。”

“的确不信。几乎从来不信。然而，哲学家就好像诗人。诗人为理想的仙女谱写理想的文字，目的只是借用词汇来探测激情的幽深处。哲学家则用他目光的冷漠，审视笃信的堡垒究竟能够毁坏到什么程度。我并不想削弱您对您父亲的尊敬，因为您对我说过，他给过您良好的教诲。但您不该因为回忆日渐憔悴。我看到您流眼泪……”

“啊，这不是痛苦所致。可能是头部的伤口引起的，它让我的视力减弱……”

“您喝咖啡吗？”

“咖啡？”

“我敢打赌，过不了多久，它将会变得时髦。咖啡是万应灵丹妙药。我会给您弄一些来。它能干燥寒冷的体液、祛除风寒、强壮肝脏，是治疗水肿和疥疮的良药，它还能镇定心脏，减轻胃痛。它的蒸汽被认为专治眼睛肿痛、耳鸣、鼻炎、感冒或者鼻塞。然后，把您想象出来的那位经常打扰您的弟兄，随同您的父亲一起埋葬吧。尤其是您应该找个爱人。”

“一个爱人？”

“会比咖啡还有用。为了一个活着的人忍受痛苦，就会减轻为了死去的人所遭受的剧痛。”

“我从来没爱过一个女人。”罗伯托红着脸承认道。

“我没有说爱一个女人。也可以爱一个男人。”

“圣萨万先生！”罗伯托高声喊道。

“看得出来，您来自乡下。”

罗伯托尴尬至极，告辞离开，推说自己眼睛疼得厉害，便结束了那次会面。

为了给他听到的所有那些话语找出个理由，罗伯托对自己说，圣萨万是拿他寻开心：这就仿佛在一次决斗里向他展示巴黎人懂得使用多少剑法。而自己的样子显得实在土气。还不止如此，假如他把那些话当真，他便犯了罪过；当成玩笑就万事大吉了。听着那许多违反信仰、风俗、国家和对家庭应有的尊重的话题，他为自己犯下的罪过列出了一份清单。思考着自己的过错，罗伯托又被另外的痛苦所俘虏，因为他记得，父亲在临死之际，说了一句亵渎神明的话。

---

(1) Philocttetes，特洛伊战争中用其父大力神赫拉克勒斯所遗之方和毒箭杀死特洛伊王子的英雄。他在战斗中足部曾受伤，并严重感染。

(2) Strabo（约前64—24），希腊地理学家、历史学家。

(3) José de Acosta（1539—1600），西班牙天主教耶稣会神学家。

九　亚里士多德机器

第二天，他回到圣伊瓦西奥教堂做祷告。他那样做是为了感觉清凉一些，因为在六月初的那个下午，烈日照射到几乎空无一人的街道上，就像此时的“达佛涅号”，他感受到正在海湾上扩散着的热量，让舷墙无法承受，似乎连木板都被烤红了。同时，他也感到有必要做忏悔，既为自己的罪过，也为父亲的过错。他在教堂的中殿拦住一位教士，这位教士起初对他说自己不属于这个教区，但是后来，面对年轻人的目光，他同意了，于是坐进一间告解室，接待了这位忏悔者。

埃马努埃莱神父年纪不算太大，大概四十岁左右，按罗伯托所说，他“相貌堂堂，和蔼可亲，脸色红润，充满元气”，因而罗伯托受到鼓舞，向他吐露出自己所有的痛苦。首先他说出了父亲曾亵渎神明。这是否足够让他现在不能在上帝的怀抱中安息，而是沉入地狱底层忍受痛苦？听忏悔的神父问了几个问题之后，引导罗伯托承认，不管老波佐注定要在何时离开人世，都有可能在溘然长逝前徒劳地呼唤上帝的名字：那些渎神的话是从农民那里学来的一种坏习惯，蒙费拉的贵族们认为，在与他们身份相同的人面前，讲些乡下人的粗话，可以彰显自己不凡的地位。

“孩子，你看，”听忏悔的神父总结道，“你父亲是在完成一种那样伟大而崇高的行为 时去世的，凭借那样的行为 ，就可以进入英雄的天堂 。尽管我不相信存在着一个那样的天堂 ，我认为在天国 里，乞丐与君主 、英雄与懦夫 都十分和谐地生活在一起。那么，善良的上帝肯定不会拒绝你的父亲进入他的天国 ，只为着他在考虑一项伟大事业 的瞬间，没有管住自己的舌头 而出言不逊；我还敢说，在那样的时刻，一句那样的喊叫 ，可能还是呼唤上帝 来见证和判断 自己行为 的方式呢。假如你实在担心的话，那就请你为你父亲 的灵魂 祈祷吧，并请为他做些弥撒 ，但不是为了恳求上帝 改变他的裁决 ——因为上帝的判决不是一个风向标 ，可以随着伪善者吹风的方向而转动——而更多是为了对你自己的灵魂 有好处。”

罗伯托还对神父说了他从朋友那里听到的带有煽动性的话语，神父

则神情忧伤地对他张开双臂，说道：“孩子，我对巴黎了解不多，但我听说的那些却让我知道，在那座新的索多玛，存在着多少不动脑子的人、野心勃勃的人 、离经叛道的人 、间谍 、搞阴谋诡计的人 。而在这些人之间，还有做伪证的人 、偷圣体盒的盗贼 、践踏耶稣苦像 的人，以及送给乞讨者 钱财让他们背离上帝 的人，甚至还有纯粹出于嘲弄 的目的而为狗 施洗的人……这些被他们叫作追逐时尚 。他们进入教堂 ，不再做祷告 ，而是走来走去、谈笑风生，躲在圆柱后面引诱贵妇人们，那里充满了不断的嘈杂声，甚至在高举圣体 时都不例外。他们自以为是在探讨哲学，却向你发起恶毒的进攻。为什么上帝 给世界 制定法律 ，为什么它禁止私通，为什么上帝之子 化为肉身，他们用无数问题向你发起进攻，再利用你的每一个回答将它们转变为无神论 的证据 。这些就是所谓时代 的才子 ，实际却是伊壁鸠鲁的信徒 、皮浪主义者 、犬儒主义者 ，以及放荡的不信教者 ！因此，你不要听信这些来自于魔鬼 的诱惑。”

平时，罗伯托并不像他那个时代的作家那样过度地使用大写字母，然而，当他写到埃马努埃莱神父的格言和警句时，他却记录了这么多，似乎这位神父不但在写作的时候，而且在讲话的时候，也能让人听出他要讲的事情的特殊威严——这标志着他是一位具有极大吸引力和雄辩才能的人。实际上，从他的讲话中，罗伯托感到那样的平静安心，以至于当他走出告解室后，还想再与神父多待上一会儿。他了解到，神父是一位来自萨伏依地区的耶稣会修士，而且肯定不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物，因为他实际上是被萨伏依公爵作为观察员，派来坐镇卡萨莱城的；这是只有在那个年代才有可能在围城期间发生的事情。

埃马努埃莱神父心甘情愿地履行着他的职责，因为围城的凄凉气氛给了他以平静松弛的心情进行某些研究的方便：此类研究是不能忍受类似都灵那样的城市的娱乐消遣的。当罗伯托问到他在忙些什么时，他说，他也像天文学家一样，正在制造一架望远镜。

“你也许听说过佛罗伦萨的那位天文学家 ，他使用望远镜 这种夸张的眼睛来解释宇宙 。通过望远镜 ，他看见了肉眼只能想象的东西。我非常尊崇使用机械工具 来弄懂——正如今天人们习惯的说法——形形色色的事物 。但是为了理解思想范畴的事物 ，也就是我们认识世界 的方法，只能用另一种望远镜，即亚里士多德早就使用过的那种望远镜 ，它既不是筒管，也不是镜片，而是词汇的纬纱 、颖悟的思想 ，因为只有人造的雄辩 才能让我们理解这个宇宙 。”

埃马努埃莱神父说着把罗伯托领到了教堂外面。那天下午，他们一边散步一边登上了位于僻静之处的一座碉堡前的斜坡，这时，从城市的另一端传来已经减弱的几声炮响。在他们的面前，远处是神圣罗马帝国军队的营地，但是在相当大的一片区域里，田野中却没有军队以及他们的运输车，草地和山丘在春天阳光的照耀下闪着光芒。

“孩子，你看见什么了？”埃马努埃莱神父向罗伯托问道。口才不佳的罗伯托回答：“草地。”

“那当然，谁都能看见那下面的草地 。但是你很清楚，根据太阳 的位置、天空 的颜色、一天的时辰，以及季节的变化，草地可以呈现出不同的形态，同时也激发出你不同的感情 。对于乡下人而言，他们因劳作而疲惫，这片田野就像草地 ，别无其他。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粗鲁的捕鱼人身上，他们被天空中有时出现的某些火的形象 所惊吓，感到十分害怕；但是只要陨星学家 ——他们也是诗人 ——敢于把它们叫作长着鬃毛的彗星 、长着胡子和尾巴的彗星 、山羊 、三角星座 、盾牌 、火炬 和标枪 ，那么，这些语言的形象就会让你明白，大自然 想说明哪些机智的象征 ，它想把这些形象作为象形文字 ，它们一方面让你想到黄道十二宫 ，另一方面，又让你联想到过去或者将来会发生的大事纪 。那么，草地 呢？你看，关于草地 ，你可以说出多少东西，一边说一边又能看到或将它们比作更多的东西：刮着和风 ，大地 很开阔，夜莺 啼啭哀鸣，枝繁叶茂的树木 高大挺拔、似在炫耀，而你则发现了各种青草 的非凡天性，它们从正嬉戏在快乐童年时期的溪流里吸吮着乳汁。喜悦的草地 风趣诙谐地跳跃着，在太阳 出来时，它们张开笑脸，而你则在它们中间看到一个微笑的弧形；它们因星辰 重归而高兴，它们陶醉于南风 甜蜜的亲吻，笑着在大地 的身上跳舞，而大地 则在静默的欢乐 中张开臂膀；清晨的温暖使它们充满欢乐 ，以至于流出露水 的眼泪。戴着花冠 ，草地 沉浸在自己的天赋 中，调配出彩虹 灵动的曲线 。然而，很快它们的青春 便知晓死亡将至，它们的微笑便被突然降临的苍白搅得局促不安，天空黯然失色，耽搁了的和风 已在有气无力的大地 上唉声叹气，就这样，在冬季的天空到来的最初的悲愤中，草地开始枯萎，并变成了挂霜 的光秆。你看，孩子，如果你只是简单地说，草地令人愉快，你向我展现的就仅仅是一片绿色——而这个，我已经知道——但如果你说草地 在微笑，那么，你就能让我看到大地像一个有生命的人 一样，相应地，我将学会像面对一张人脸那样观察我在草地上收集到的所有色调的深浅变化……这便是所有修辞手法 之中最杰出的方法——隐喻 ——的作用。如果天资 ，或者说学问 ，在于将相

隔遥远的基础知识　彼此连接在一起，并在不相同的事物之间找到相同之处 ，那么，在所有修辞手法 之中最为敏锐、最为特别的隐喻 ，就是唯一能够创造奇迹　的了，乐趣　便由此而产生，就像剧场中布景的变化。如果修辞手法 带给我们的乐趣 是毫不费力气地学会新鲜事物，那么说到用很少的内容表述许多东西，就要靠隐喻　了，它能让我们的思绪飞快地从一种事物 到达另一种事物 ，从而让我们在仅仅一个词汇 里就能了解不只一样东西 。”

“但这需要善于发明隐喻，不是像我这样的乡巴佬能会的东西，我有生以来，在草地上就只知道射鸟……”

“你是一个出身高贵的人 ，用不了多久就可以成为在巴黎人们叫作绅士的那种人，他们既善于唇枪舌战，又善于真刀真枪地玩弄剑术。善于使用隐喻 ，就能够看到无知者看不到的更为广阔的世界 ，这正是你需要学习的艺术　。你以后会知道，在现如今这个世界上，大家都痴迷于各种不寻常的机器　，唉，有些机器你在这场围城里也看到了，而我在造亚里士多德机器 ：它会让任何人都能通过词汇 去看……”

在后来的日子里，罗伯托结识了萨莱塔先生，他承担了图瓦拉斯和卡萨莱城首领之间的联络官的差使。罗伯托听过图瓦拉斯抱怨卡萨莱人，他不相信城里人会忠诚。图瓦拉斯生气地说：“他们怎么就不明白，就连在和平时期，卡萨莱城也处于这种境地：如果不请求西班牙的大臣们，哪怕是一兵一卒或是一篮子食品也无法通行？只有靠着法国人的保护，他们才能受到尊重！”然而，现在罗伯托从萨莱塔先生那里得知，就是在曼托瓦公爵的时代，卡萨莱城也不曾自由自在。贡萨加的政策一直是削弱卡萨莱的对抗，六十年以来，这座城市已经被陆续剥夺了许多特权。

“格里瓦先生，您明白吗？”萨莱塔说道，“起初，我们抱怨苛捐杂税太重，而现在我们则要承担起城里驻军的生计开销。我们不喜欢西班牙人来到我们家里，难道我们就真的喜欢法国人吗？我们是正在为自己、还是为他们而死？”

“那么，我父亲又是为谁而死的呢？”罗伯托问道。萨莱塔先生不知道如何回答他才好。

罗伯托对于政治话题感到厌恶，因此几天之后，他回到了埃马努埃莱神父居住的修道院里；人们没有把他领到修士的单人小室，而是来到

一处僻静庭院的拱门之下，那是专门留给神父的区域。他发现埃马努埃莱神父正在与两位绅士谈话，其中一位穿着奢华：他的绛红衣服上面有黄金饰带，披风上装饰着镀金的花边，衬里则是短毛皮子，马甲由红色斜纹饰带和镶着小宝石的缎带镶边。埃马努埃莱神父向他介绍说这位加斯帕尔·德·萨拉萨尔大人是名少尉，另外，仅从他傲慢的语调以及胡须和头发的式样上，罗伯托就已经看出，他是敌军方面的一位绅士。在场的另一位是萨莱塔先生。有那么一会儿，罗伯托产生了一种掉进间谍窝的怀疑，后来他明白了，正像我在这种情形中学到的一样，围城期间的礼仪　　允许围攻者的一个代表进入被围困的城市，以便进行接触和谈判，正如萨莱塔先生也可以自由进出斯皮诺拉的营地。

埃马努埃莱神父说他正准备为他的客人们展示一下亚里士多德机器，于是他把他们领到一个房间里，那里竖立着那件最为奇特的家具；关于它，可以这样说——我也没有把握按着罗伯托在给他的夫人　的信中的描写，准确地再现其形状，因为它肯定是某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东西。

喔，它的基座是由一个大屉柜或曰大木箱组成的，在柜子的正面如同棋盘一样开了八十一个抽屉——九排横向的乘上九排纵向的，每一排的每个抽屉上都刻了一个字母（BCDEFGHIK）。在屉柜之上，左侧竖着一个读经台，上面放了一本大书，是一本写着彩色大写字母的手抄本。在读经台的右侧有三个滚轴，一个套着一个，长度次第变短，而宽度次第变宽（最短的一个是能量最大的，可以遏制两个较长的滚轴），这样一来，只要转动右手边的摇把，然后靠着惯性作用，就可以让一个滚轴在另一个滚轴里面按照各自重量以不同的速度转动。每一个滚轴的左侧边缘都有标明抽屉的那九个字母。因此只要转动一下摇把，那些滚轴便各自独立地运转起来，而当它们停下来的时候，人们便可以读到随机组合而成的一组三个字母，比方说CBD、KFE，或者BGH。

埃马努埃莱神父开始解释机器 的原理。

“正如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传授给我们的那样，智力　只不过是深入认识在十种范畴　之下的事物的能力，这些范畴　就是：本质、数量、性质、关系、活动、遭受、姿态、时间、地点和状态　。本质　是每一种机智的主题本身，而关于本质　，我们须得歌颂的是它们之间机巧的相似性　。哪些是本质　，已经记载在这本书中的字母A下面了，也许我穷尽一辈子都不足以完成它完整的目录。总而言之，我已经从诗人　和智者的书籍里，从那本非凡的文件集——费拉拉的弗朗西斯科·阿卢诺的

《世界工厂》中收集到几千条名目了。这样，在本质　的范畴之内，在至高无上的上帝 之下，我们可以放入诸位圣人 ，思想 ，发布寓言的神灵　，大、中、小诸神，天神，空、海、地诸神以及冥神，被神化的英雄，天使，魔鬼，小精灵，天空和行星，天象和星座，黄道十二宫，天体时圈和球体，元素，蒸汽，散发物，　也不必说全了，还有地火以及火花，大气现象，海洋，河流，泉水，以及湖泊和礁石　……接下来是人造的本质　，各种艺术作品、书籍、各种笔、墨水、地球仪、圆规、角尺、宫殿、庙宇以及陋屋、盾牌、剑、鼓、画、刷子、雕像、斧头和锯子 ，最后还有形而上的本质 ，如品种、类别、特性 、偶然性以及类似的概念 。”

现在他又指着他家具上的抽屉，然后打开它们，展示每一个抽屉里面用很厚的羊皮纸做的正方形纸页，那种羊皮纸是用来装订书籍的，依照字母的顺序排得满满的。他说：“您知道，每一竖排，从B到K，都代表着其他九个范畴　中的一种，针对它们中的每一种，每个抽屉都收集了其相应类目 的词族。例如 ，在数量范畴 ，记录了表示大小 的词族，其中包括小的、大的、长的或短的 ；或者是表示数字 的词族，其中包括无、一、二 ，等等，或者许多 以及很少 。在性质 这一范畴 之下，您将会找到属于视觉　的词族，比方说可见的、不可见的、美丽的、丑陋的、明亮的，黑暗的 ；或者属于嗅觉 的，有诸如美妙的香气 和难闻的臭气 ；在情感 方面，又有快乐 和悲伤 。每一个范畴都是如此这般地划分。每一张羊皮纸上都标注了一个类目　，而关于每一类目，又加入了附属于它的所有事物 。这样清楚吗？”

所有人都表示极为赞赏，神父接着说：“我们现在随便翻开本质这本大书 ，随便找到任何一个……就这个，侏儒 。关于一个侏儒 ，在妙趣横生地讲解它之前，我们能说些什么呢？”

“丑陋的，小的，矮的　，”加斯帕尔·德·萨拉萨尔先生说道，“他们既难看，又不幸，又可笑……”

“确实如此，”埃马努埃莱神父承认道，“但是假如要谈的不是侏儒 ，而是珊瑚　，我就不知道做何选择了，我不敢肯定自己能否马上找出同样非常突出的特征。再说，数量 方面的矮小 ，性质 方面的丑陋 ，我应该从哪个开始谈起呢？不，最好还是靠运气 吧，我的这些个圆筒 ，就是执行者　。现在，我让它们转动起来，然后任取一组随机组成的三个字母：BBB。第一个位置 上的B是数量 ，第二个位置 上的B让我到数量 的类目中去寻找表示大小 的抽屉，在那里，恰恰在B所代表的序列的

开始部分，我找到了小的 一词。在描述小的 的这一张纸上，我找到小天使 ，因为天使可以站在一根针的尖端，还有极 ，它是球体 上一个不动的点；在定为基本元素的事物里面，有火花、水滴、微量 (1) 石头 ，以及按照德谟克利特的说法，构成每一种物质的原子 ；关于人类的事物 ，有胚胎、瞳孔、距骨 ；关于动物 ，有蚂蚁 和跳蚤 ；关于植物 ，则有树枝、芥子的种子 以及面包碎屑 ；关于数学 这门科学，有苏格拉底举不起来的最小重量 、字母I 、十六开本的书 ，或者香料的打兰 (2) ；关于建筑 ，则有框架 或者轴 ；或者关于寓言 ，有老鼠和青蛙的疯狂故事 以及由蚂蚁变来的密耳弥多涅人 ，等等。但我们就此打住好了，我也许已经可以把我们的侏儒 叫作大自然的首饰盒、儿童的奶瓶、人类的碎屑 。你们会发现，如果我们试着转动圆筒 ，还可以获得别的组合，好，到了，CBF，字母C会让我去参考性质 这一范畴，B会把我引向视觉 的抽屉，而后面的字母F则会让我遇到不可见的类目 。随后在不可见的事物 中间，我会适当地找到原子 和点 ，而它们可以让我把我的侏儒定义为原子人 或者肉点 。”

埃马努埃莱神父转动着他的圆筒，像变戏法似的迅速地翻着抽屉里的羊皮纸，这样一来，隐喻就如同施了魔法一般在他面前出现，而没有人注意到那将它们创造出来的机器的呼吸声。然而，他还不十分满意。

“先生们，”他继续说道，“天才的隐喻 要更为复杂得多！我迄今为止所找到的每样事物 都应在十种范畴 之下被分析；正如我的书 所解释的，如果我们要把一件事物 看作从属于性质 的，那么，我们就要看看它是否是可见的，还有，有多远，是丑陋 或是漂亮 ，什么颜色，什么声音 ，什么气味 ，什么味道 ；它是否可以感觉得到，或者可以触摸得到，它是稀疏的抑或稠密的，热的抑或冷的，以及它的形象 如何，在激情、爱情、艺术、知识、健康、疾病 方面又如何；还有是否可以致力于对它的研究 。我把这些提问称为质点 。现在我知道，我们的第一次尝试将我们引向了对数量 的研究，在它的类目 里包括了小的 这个词族。现在我重新转动圆筒 ，我获得了三字一组的BKD。字母B，我们已经决定了它是指数量 ，假使我去我的书里看一下，那它会告诉我说，第一个能够胜任表述一件小的事物 的质点 便是确定用什么来测量 。如果我在书上寻找测量 是指什么，它则会让我回到数量 的抽屉去查寻，在表示普遍数量 的词族 之下。我来到测量 的羊皮纸页，我选择了K所代表的事物，几何手指的测量 。这样我就已经能够组成一个相当机智的定义 了，举例说，如果想要测量这个儿童奶瓶 、这人类的原子 ，一根几何手指 就将是无边无际的尺度 ——它还将夸张法 与隐喻 结合在了

一起，从而告诉我许多有关侏儒 的可悲 与可笑 。”

“多么令人惊奇，”萨莱塔先生说，“可是，所获得的第二组词中，您还没有用过最后一个字母D呢……”

“先生，我正等着您机智的问话呢，”埃马努埃莱神父高兴地说，“您可是触及了我创造的机器的最不寻常的一点 ！这剩下的一个字母——如果我感到厌烦了，或者我认为自己已经达到了目的，那么，我也可以把它扔掉——是可以让我重新开始研究的字母！这个D能够让我重启质点 的循环，到状态 的类目之中去寻找（比方说，什么样的状态才适于它们，或者它是否可以用来作为某种事物的标志），从那个字母，还可以再度启程，正如刚才我用数量 的范畴所做的那样，让圆筒重新转动起来，使用前两个字母，并且保留第三个字母，再做另一次尝试，如此这般，无休无止，会出现几百万个可能的组合 ，尽管并没有哪个显得比其他的更为机智，但我的理智仍会让我辨别出那些更能够产生出惊异效果 的组合。先生们，我并不想对你们讲假话，我不是随意选出侏儒 一词的，正是昨天夜里，我非常小心谨慎地从这个本质 当中吸取了所有可能的教益。”

他摇晃着一张纸，然后开始阅读一系列的定义，他正在用这些定义让他可怜的侏儒几乎感到窒息：比他的名字还短的小矮人，胚胎，小人碎块——以至于通过光线从窗户里渗透进来的微粒都显得比他还要更大，同数以百万计的它的同类一样沿着沙钟的颈部指示钟点的沙粒，脚靠近头的体格，在开始之处结束的肉质切片，在一个点上凝结的线，针尖，对其讲话须加小心、害怕一喘气就将其吹跑的人，小到不能接受色彩的物质，黑芥的火花，比它所拥有的既不多任何一点、也不少任何一点的小实体，无形状的物质，无物质的形状，无身体的身体，纯理性的实体，天才的发明——是这样的微小、小到没有任何打击可以触及它、从而伤害它，它能够从任何一个缝隙逃跑、而且一颗大麦粒就够它吃一年，一个你永远不知道它是坐着、躺着或站着的点，它可以淹死在一个蜗牛壳里，种子，颗粒，一粒葡萄，字母i上的点，数学上的个体，算术中的乌有……

如果不是在场的人用掌声打断了他，他恐怕还要继续讲下去，因为他有的是素材。

---

(1) scruple，古代重量单位，相当于二十四分之一盎司。

(2) dram，英制计量单位，相当于3.887克。

一〇　革新的地理学和水文地理学

现在罗伯托明白了，埃马努埃莱神父的行事方式实际上正好像德谟克利特以及伊壁鸠鲁的追随者：他积累各种微量的概念，然后再以不同的方式把它们组合成许多事物。正如修道院院长所认为的那样，由原子组成的世界与按照理智将原子安置在一起的神性理念并不相左，就这样，埃马努埃莱神父只接受那些细微概念中真正敏锐的成分。如果让他去排一出戏，说不定他也会采取同样的做法，难道喜剧作家不是从近似真实、但却缺乏情趣的事物中，抽取荒诞离奇、机智敏锐的事件加以改编，以便用光怪陆离、始料未及的情节来取悦我们吗？

如果事实如此，那么，一连串创造了船难的机缘巧合和“达佛涅号”所处的境遇——每件微小的近似真实的事件、船体发霉的臭味和吱嘎响声、各种植物的气味、鸟儿的叫声——这一切争相描绘出一种存在的印象，而这种存在又只不过是脑子感知到的一种幻影的效果，就像草地的微笑和露珠的眼泪，难道这一切不是偶然吗？因此，一个隐藏起来的闯入者　的幻觉就是情节的原子之组合，如同那个失去的兄弟，都是由罗伯托自己的面孔以及他的愿望或思绪的片断所组成的。

罗伯托隔着玻璃听见淅沥的雨声，雨使酷热的正午变得凉爽，他自言自语道：“自然而然，是我而不是其他人，作为闯入者登上了这艘船，我的脚步声打破了这种寂静，这就可以解释，我几乎是害怕破坏了其他人的圣所，才制造了另一个我，让他在甲板下面徘徊。我有什么证据证明他是存在的？叶片上的几滴水吗？难道没有可能，比方说现在在下雨，昨天夜里也下过雨，尽管下得很小？粮食呢？难道没有可能是鸟儿在扒食时让原来就有的谷粒移动了位置，却让我以为是有人又撒下了新粮食？鸡蛋怎么没有了？昨天我还看见一只鹰隼在飞翔时吞吃一只老鼠呢！我正居住在一个货舱里，我还没有参观过这艘船，我的幻想也许是为了让我自己放心，因为被遗弃在天空和海洋之间的处境让我害怕。”“格里瓦的罗伯托先生，”他重复着，“你只有一个人，也许到死都只有你一个人，而这个结局也可能就在眼前——尽管船上的食物很多，但只够几个星期而不是几个月的。因此，你最好去把一些器皿放到甲板上，以便接到尽可能多的雨水，再学会从船舷边上钓鱼，哪怕得忍受日

晒。早晚有一天你得设法到达岛　上，作为唯一的居民在那里生存。你应该想的是这些，而不是闯入者 以及费兰特的故事。”

他把几个空桶收集起来，放在后甲板上，忍受着从云彩间透射的光线。在做这项工作的时候，他意识到自己还十分虚弱。他又走到下面，为动物加满食物（也许为的是再没有别的什么人企图顶替他去做这件事），他又一次放弃了再往深处走的念头。他回到房间，躺了好几个小时，外面的雨丝毫没有减弱的迹象。他听见疾风呼啸的声音，第一次意识到自己身处一座漂浮的房子里，船身像摇篮一样晃动着，而舷窗上的拍击声则使这片广阔的多林腹地充满了生气。

他十分赞赏这个最新的隐喻，心里寻思着埃马努埃莱神父是否会把船舶看作高深莫测的箴言 的源泉。后来他又想到岛屿 ，并把它表述为无法抵达的临近。这是一天当中的第二次，这个美妙的表述向他显示出，在岛屿　和他的夫人　中间有着不相似的相似之处，他一直熬到深夜，给他的心上人写信，正是从这封信中，我总结出了这一章的文字。

“达佛涅号”颠簸了整整一夜，破晓时分，随着海湾里波涛渐渐平静，船体也安静下来。罗伯托透过窗户看出这是一个寒冷但晴朗的黎明。他记起前一天回忆起的那种夸张的眼睛　，自言自语道，大概可以用自己在旁边房间里看见过的望远镜来观察海岸，因为镜片的边缘以及有限的镜头可以减弱太阳光的反射。

于是罗伯托把望远镜架设在船尾瞭望台一扇窗户的框子上面，然后大胆地凝视海湾的尽头。岛屿　看起来很清楚，山峰被羊毛絮团般的云雾所缭绕。正如他从前在“阿马丽利斯号”上所了解到的那样，大洋里的岛屿容易留住信风所包含的湿气，并把这些湿气凝结成片片的云雾团，这样一来，航海者经常是在发现海岸之前，先从它所牵系的空中的雾气来辨认出一块陆地的存在。

伯德博士曾经对他讲述过有关信风的事情——他叫这种风为贸易风，而法国人则将它叫作alizés：海上会刮起最猛烈的大风，发布着飓风猖狂或者风平浪静的命令，然而信风却可以和这些大风开玩笑，它是一种古怪任性的风，以至于在地图上，要以一种曲线和气流的舞蹈，以疯狂的颂歌和优雅的变奏，来表现它的随意漫游、飘忽不定。信风会在刮大风时乘机卷入，并扰乱大风的行程，将其横切阻断，在其间穿梭狂奔。它们是一条条的蜥蜴，在意想不到的小路上游走跳动，互相碰撞，又互相躲避，仿佛在这片充满矛盾的海面　上，只有艺术的规律，而不

是大自然的规律在起作用。信风具有人工雕琢的事物的特质，而不是如雪花或水晶这些来自天空或大地的东西一般具有和谐的布局，它们呈现的是建筑师赋予圆屋顶和柱头的那些涡形装饰之美。

罗伯托许久以前便怀疑那是一片人工的海洋，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宇宙学家总是想象在那儿有反自然的生物，它们能四脚朝天地行走。

当然不可能是艺术家——他们忙着在欧洲的宫廷里建造镶嵌着天青石的岩洞和配有隐藏水泵的喷泉——赋予自然灵感，创造出那些海洋中的陆地；也不可能是这片陌生极地　的大自然去启发那些艺术家。罗伯托心想，无论是艺术 还是大自然 ，都喜欢密谋策划，原子也是一样，在它们聚集的时候，一会儿呈现出这种方式，一会儿又呈现出另一种姿态。难道还存在着比数千年之前金匠们精心打造的阿喀琉斯的盾牌更为匠心独具的奇迹吗，以乌银细细镶嵌的盾牌上禁锢着一条粗爪的蛇？

罗伯托在心里说：“在我们那里，所有植物都长着带有脉序的脆弱叶子，花朵也只开一个上午的时间，然而，这里的植物却坚如皮革，厚实且含油脂，鳞壳也能耐受疯狂的太阳光线。每一片叶子——当然，在这片土地上，未开化的居住者不了解金属和黏土的工艺——都可以变成工具：刀片、高脚杯、抹刀，而花瓣则像漆器。所有植物在这里都是强壮的，然而，所有动物都非常虚弱，从我所看到的鸟儿来判断，它们披着彩色玻璃般的羽毛，而在我们那里，动物就意味着马的力量或者牛迟钝的强健……

“那水果呢？在我们那里，苹果是肉红色的，呈现出健康的色彩，爽口的味道也证明了这一点，而蘑菇的青灰色则表明了它是有毒的。可是在这里，正如我昨天还有从前在‘阿马丽利斯号’上的所见，则是一种反其道而行之的诙谐游戏：水果死人般的煞白保证了鲜美的甜味，而看上去最为健康的果实却可能分泌出致命的春药。”

罗伯托用望远镜观察着对岸，他注意到在陆地和大海之间的那些攀缘植物的根系，好像在蹦蹦跳跳地往天上蹿，一簇簇长方形的果实确实无疑地显露出它们蜜糖般的成熟度，然而外观却又好像未长成的浆果。他从棕榈树上看到黄色的椰子，好像夏季的甜瓜一样，然而他知道，当它们真正成熟时会变成土灰色。

因此，要在这块陆地上生存——如果想与自然界达成协议的话，他就应该记住这些——必须按照与自己的本能相反的规律行事，所谓本能本来就是最初的巨人们想方设法去适应地球另一边的自然界所找到的生

存之道，他们相信，最自然的自然就是他们要适应的那个自然界，他们同时自然而然地以为大自然的诞生也是为了适应他们。为此，他们相信，太阳小得就像它出现在他们眼前时那样，而有些草的茎秆却又巨大得就像他们俯身向地底时亲眼所见的那样。

因此在地球上的对跖点生活就意味着重新培养天性，善于把奇迹变成自然，又把自然变成奇迹，发现世界是多么不固定，在世界的这一半遵循着某些规律，而在另一半则遵循着相反的规律。

他又重新听到甲板下面鸟儿的叫声，与第一天有所不同的是，他发现那些鸟鸣似乎产生出艺术效果，如果与故土的鸟啼进行比较的话：这些是连续不断的嘟哝、口哨、潺潺的流水声、劈啪声、咂嘴的声音、狗的低吠、火枪减弱的射击声、啄木鸟的全半音阶，有时他还听见好像是隐藏在树叶之间的青蛙发出的呱呱声，如荷马时代的人在窃窃私语。

望远镜让他看清了一些如纺锤般、带有羽毛的圆球，抖动着黑色或辨别不出颜色的什么东西，从一棵最高的树上朝着大地猛扑下来，那种疯癫宛如伊卡洛斯当年加速奔赴自己的灭亡一般。忽然之间，他甚至觉得好像是一棵中国的橘子树，朝天空射出它的一枚果实，带着一束鲜亮的橙色的光，很快便离开了望远镜的圆形视野。他相信，自己看到的是一种反射效应，所以没有多想，或者，至少他是这么认为的。我们之后会看到，关于模糊不清的思想，圣萨万是有道理的。

他想，这个不自然的自然界里的飞禽是他几个月之前离开的巴黎社会的象征——在眼下这个没有人类的世界之中，鸟儿如果不是唯一的生物，也是唯一能讲话的生物——他觉得自己重新回到了那些沙龙，刚一进去时，他只听见人们用一种他不懂的语言喋喋不休地说着模糊不清的话语，他只能胆怯地去猜测其中的味道——我想说，即便如此，他最后也应该是很好地理解了，否则也就不会像现在这样提及。但是，当回忆起他是在那里遇见了那位夫人　——因此，如果在所有地方之中，有一个是最至高无上的，就将是那里，而不是这里——他得出结论，不是在那里的人们模仿这座岛屿 上的鸟类，而是在这座岛屿 上，动物在尽力讲一种非常类人的鸟语。

想到夫人　以及她的遥远——他昨天曾经将其比喻为无法到达的遥远的西方大陆——他又开始观察岛屿　，望远镜只能让他模糊地看到一些外围的迹象，但却像那些凸透镜一样，后者在反射出小房间的一个侧面时，却让人仿佛看到一个无限和令人惊奇的球形宇宙。

如果有一天靠近那座岛屿　，它在他眼里又将会是什么模样呢？从他现在看到的景象以及在船上找到的作为证据的标本来看，那也许就是伊甸园？在那儿，小溪里流淌着奶和蜜，周围是一片丰饶的果实和温驯的动物所构成的狂欢曲？勇士们甘心顶着看似平静的海洋上的狂风暴雨，漂洋过海地航行，在这些地球对跖点的南方岛屿中，他们要寻找的还能是什么其他东西？红衣主教派自己来侦察“阿马丽利斯号”的秘密时，所要的难道不就是看看是否有可能将法兰西的百合花带到一片未知的大陆　上，从而最终重建一个既未被巴别塔的罪过、也未被大洪水和亚当的第一个错误所玷污的约沙法谷 (1) ？这里的人应该是真诚的，他们皮肤黝黑，但是心地纯洁，对于金山和香脂，这些漫不经心的守护者不屑一顾。

但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亵渎这座岛屿　的童贞，难道不就意味着重犯第一个罪人的错误吗？也许天意只是让他为这种美丽作一个清白的证人，而他是永远都不该去破坏的。这难道不是关于最完整的爱情的启示——就像他的夫人　所说的那样，远远地爱着，放弃宣示统治权的傲慢？寻求征服的爱情还是爱情吗？假如在他看来，岛屿　与他爱的对象别无二致，那么他应该对岛屿　抱着他曾给予爱情的同样的克制。每当他害怕另一个人的眼睛威胁到他不愿意让人看见的圣地时，他便会感受到同样疯狂的嫉妒，这种嫉妒不应该被理解为他奢望自己的所有权，而是为对所有人的权利的否定，这是他的爱情命令他作为圣杯的看护人要去完成的任务。在对待岛屿　的态度上，他把一切归于它所具有的同样的贞洁：它越是充满希望，他便越是不应该去碰它。他应该远离他的夫人　，远离这座岛屿　，对她们二者，他只应该谈论，愿她们洁白无瑕，直到永远，只接受自然的抚摸。如果岛　上的某个地方有美存在的话，那么美的目的便是无目的地保留下来。

他所看到的岛屿　果真如此吗？是谁鼓励他去译解如此难以理解的奥秘？人们知道，从最早到这些岛屿来的旅行开始——地图所标出的地方都不准确——哗变者被遗弃在这里，岛屿变成了带有栅栏的露天监狱，被判刑的人就是他们自己的看守狱吏，一轮轮地彼此惩罚。所以不要到那里去，不要去发现它的秘密，这不是义务，而是避开无尽恐怖的权利。

或许不是这样，岛屿　上唯一的现实就是在岛的中心挺立着一棵遗忘树　，它有着引人注目的浅淡颜色；如果吃了它的果实，罗伯托可能会获得平静。

失去记忆。就这样表面懒散地度日，积极努力地变得头脑空洞。然而正如发生在强迫自己遗忘的人身上的那样，他越是努力这样去做，他的记忆便越是活跃。

他试着将自己听过的所有劝告付诸实施。他想象着自己身处一间摆满了能够勾起回忆的物件的房子里，有夫人　的面纱、纸张——他在上面写下哀叹她不在自己身边的文字，从而让她的形象出现——他细数她的宫殿里的家具和挂毯，他向自己描绘着把所有这些物件从窗户扔出去的动作，直到房间（以及与房间一起的他的记忆）变得光秃秃和空荡荡。他付出了巨大的努力才把餐具、衣柜、座椅、全副盔甲拖拉到窗台前面，但与人们对他说过的相反，慢慢地，由于疲劳他变得沮丧起来，而他的夫人　　的形象却成倍地扩大，从不同的角度，带着她狡黠的微笑，追随着痛苦不堪的他。

就这样，罗伯托成天拖拉着家具，却什么也没有忘记。事实正好相反。在那些日子里，他回想着自己的过去，眼睛盯着他眼前唯一的舞台，即“达佛涅号”上的景象，这艘船变成一个他那个时代的人所构思出的怀旧剧场　，每个细节都让他回忆起往事中或远或近的一个情景，如艏斜桅，沉船之后他正是从那里登上船，那时他明白自己可能再也看不见心爱的女人了；破碎的船帆，瞧着它们，他良久地妄想着已经失去的她，他失去了她；船尾瞭望台，他曾经从那里观察远方的岛屿　，想象着她如此遥远……然而，他对她的沉思默想太多了，以至于若要留在这里，这座海上的房子的每一个角落都会让他每时每刻回忆起自己本想忘记的一切。

他发觉情况就是如此，于是他走去甲板，吹吹风散心。甲板是他的树林，他去那里，如同不幸的恋人们一样；这是他虚构的大自然，有被安特卫普的木匠抛光的植物，粗布船帆如河流迎风流动，捻缝是被填上的洞穴，星盘则是他的星空。如同恋人在旧地重游时能够通过每一朵花、叶片每一次沙沙的响声以及每一条小路，回想起自己所爱的女人，现在，他抚摸着一门大炮的炮口，几乎死于他的爱情……

难道诗人颂扬他们的贵妇人时不是赞美她们红宝石一般的双唇、黑玉一般的眼睛、大理石一般的胸部、钻石一般的心肠吗？好吧，他——在这忍耐成冷杉化石的姿态里——的激情也只能是矿物的激情，缀着绳结的缆绳在他看来就像是她的头发，球形捏手上的光泽宛如她被忘却了的眼睛，一连串的屋檐就像她滴着芳香唾液的牙齿，从滑轮上脱落的链式绞盘犹如她装饰着大麻项链的脖颈，也许他在幻想着自己爱的是一件

自动装置作品的过程中，已经找到了安宁。

后来他又后悔自己在虚构她的僵硬时太过严厉，他对自己说，在使对方的脸庞僵化的时候，他也使自己的欲望麻木了——而他实际上是希望那欲望强烈并永无满足的——因为夜幕已经降临，他把目光转向广阔的天空，那里缀满了许多难以辨认的星座。只有在凝视天体时，他才可能理解上天的思想，而这些思想也只适宜于那些接受天命、被罚无望地爱着最美好的女人的男人。

森林女王为丛林穿上了白袍，为田野披上了银装，虽然她自己还没有从覆盖着云彩的岛屿　　的顶峰探出头来。天空的其他地方已经被照亮，能够看得见了，在西南方的尽头，几乎是在陆地的另一边，在大海的边上，闪动着一群星团，伯德博士曾经教过他辨认：那是南十字星。罗伯托想起一位他忘记名字的诗人，但他的家庭教师、加尔默罗会修士让他背过几段这人的诗，有一个场景曾经吸引了童年时代的他：有一位穿过阴间世界去朝圣的人，当他在一处未知之地重新回到人间时，朝圣者看见了那四颗星星——除了伊甸园最初的（也是最后的）居住者，它们还不曾被别人看到过。

---

(1)　又名断定谷，出自《圣经·约珥书》，是神审判绵羊和山羊的地方。此词常用来描述地上的芸芸众生，也喻表人类生存的世俗世界。

一一　谨慎的艺术

罗伯托看见那四颗星星，是因为他当真在伊甸园的边缘沉船了，还是因为他从船的肚子里钻出，就像从漏斗状的地狱重返人间一样呢？也许两者都是。船难将他送至拥有另一番景象的大自然中，让他逃出了世界的地狱　——在卡萨莱，当他抛却了青年时代的妄想和错觉，他便进入了那里。

还是在那里，在模模糊糊地看见历史就是一系列心血来潮的事件发生的地方，以及所谓家国大义　的无法理解的纬线之后，圣萨万让他懂得了世界这架大机器是如何不可靠，它受到命运　极不公正的干涉。他青年时代怀有的建功立业的梦想在短短几天就破灭了，埃马努埃莱神父让他明白了，人应该为了创造英雄的箴言　而充满激情——还让他明白了，人可以这样过他的一生：不为战胜一个巨人，而是为了给一个侏儒起多到数不清的名字。

离开修道院之后，罗伯托便陪着萨莱塔先生，而这位先生又陪着萨拉萨尔先生，一行人走出城墙之外。为前往萨拉萨尔口中的“麻絮门”，他们正穿过一段碉堡。

两位大人在赞扬埃马努埃莱神父的机器，罗伯托则天真地问起，掌握这么多科学知识对解救一座围城有什么意义。

萨拉萨尔先生笑了起来。“我的年轻朋友，”他说道，“我们所有人都在这里，按照不同君主的意愿，一直到这场战争根据正义和荣誉的原则得到解决为止。但现在已不再是用剑可以改变星体运行的时代了。绅士塑造国王的时代结束了；现在是国王来塑造正人君子。从前，宫廷生活是等待时机，届时绅士将在战争中不辱使命。现在，您猜在那下边的所有绅士，”他指着西班牙的帐篷，“还有在那下边，”又指指法国的营地，“他们参战是为了能够回到他们天生选择的地方，那就是宫廷，而在那里，我的朋友，他们不再在英勇美德方面一较高下，企图达到他们君王的高度，而是一心想获得后者的恩宠。今天，在马德里，可以看到一些绅士，他们从来就没有把剑拔出来过，也没有离开过城市：因为当他们在荣誉的战场上征尘仆仆时，会让城市落入有钱的自由民以及穿袍

贵族 [1] 手里，对于后面这些人就连君王也不敢小觑。所以勇士们所能做的唯有放弃勇气而遵循谨慎。”

“谨慎？”罗伯托问道。

萨拉萨尔请他看一下平原。双方在进行着懒懒散散的小规模战斗，可以看见一股股烟尘从地道的出口处扬起，因为炮弹就落在那里。神圣罗马帝国军队正往西北方向推着防弹盾：这是一辆很结实的战车，两边的车轮上装有镰刀，车身正面是栎木墙板，墙板背面钉着铁制横杆的装甲保护。战车正面开着射击孔，臼炮、长炮、火枪都从这里瞄准，从侧面则可以看见躲在车上的德国雇佣兵。这辆战车的前面竖着枪管，侧面是刀剑，并装有铁链的履带，枪管里不时地喷出一股股的火舌。显然，敌人并不想马上让它加入战争，因为它是要在地雷坑道已经完成任务的时候，才开到城墙下面去的。同样很显然，敌人把战车开出来是为了吓唬被围困的人。

“您看，”萨拉萨尔说，“战争将取决于机械、装有镰刀的战车以及不管什么样的地雷坑道。我们那些优秀的同伴，双方阵营里都有，他们与对手短兵相接——只要没有由于失误而战死——并非是为了获取胜利，而是为了获取在回到宫廷后可以利用的名誉。他们中间最为勇敢的人能精明地选择声势浩大的业绩，但同时也会权衡风险以及好处之间的比例关系……”

“我的父亲……”罗伯托这个不曾做过任何算计的英雄留下的孤儿开始讲话。萨拉萨尔打断了他，说道：“您的父亲恰恰就是属于过去时代的人。请您不要以为我不怀念那个时代，但是，当人们更多地谈论一次漂亮的撤退而不是一次强有力的攻击时，难道还值得勇往直前吗？难道您刚刚没有看到一辆战车正准备去迎击，而不是像过去那样刀兵相见吗？难道不是许多许多年以来刀剑早就让位于火枪了吗？我们仍然身披胸甲，但是一个流浪汉在一天之内就能学会将伟大的巴亚尔骑士 [2] 的胸甲射穿。”

“那么绅士还剩下什么呢？”

“智慧，格里瓦先生。成功不再具有太阳的光辉，而是沐浴在月光的照耀下，而且从来没有任何人说过，这第二种光源不被创造一切事物的造物主所喜欢。耶稣本人就是在夜间的橄榄园里沉思冥想的。”

“可是后来他却按着最为非凡的美德，并不谨慎地……做出了一个

决定。”

“然而，我们并不是上帝的长子，我们是世纪儿。当这次围城结束之后，假如战车没有夺走您的生命，格里瓦先生，您将做什么呢？也许您会回到乡下，在那里却没有任何人会给您机会证明自己配得上您的父亲。与巴黎的绅士打交道才短短几天，您已经被他们的习俗所征服。您可能想在大城市里试试运气，您很清楚地知道，您应该在那里消耗骄傲的光环——这光环是在这些城墙内长时间的无所事事所给予您的。您也将找机会扬名立万，您得灵活精明。如果在这里您学会了躲避一支火枪射出的子弹，那么，在那里您就应该学会善于躲避嫉妒、吃醋、贪婪，用同样的武器与您的对手战斗，也就是说与所有人作战。听我说。这半小时来，您不停说出您心里的想法，打断我的话，您以提问的神情，想向我表明，是我弄错了。请您不要再这样做了，尤其是对有权势的人。有时对自己洞察力的自信以及证明真理的责任感可能会促使您去给一位比您还自信的人提建议。请您永远都不要这样做。每一次胜利都会使落败者产生仇恨，而如果您战胜的是自己的主人，那么这种胜利要么是愚蠢的，要么是有害的。君主们愿意被辅佐而不是被超越。但即便是对地位相同的人，您也应该谨慎行事。不要以您的美德去羞辱他们。请您永远不要谈论您自己：您自我赞扬，这是虚荣；您自我贬低，这是愚蠢。宁可让其他人发现您的某些小毛病，也不要让旁人的嫉妒啃咬腐蚀您，这样可以避免更大的损失。您应该实际上很有价值，但有时却表现得似乎乏善可陈。鸵鸟并不奢望高飞至空中，去冒变成一个摔下来的标本的危险；它让人慢慢地发现自己羽毛的美丽。尤其是，如果您有激情的话，请您不要展露，不管这份感情对您来说显得多么高尚。不要让所有人都进入您的心灵。谨慎而小心的沉默是珍藏智慧的首饰盒。”

“先生，莫非您是在告诉我，一个绅士的首要任务就是学会伪装！”

萨莱塔先生微笑着讲道：“您看，亲爱的罗伯托，萨拉萨尔先生没有说智者应该伪装。他建议您，如果我理解正确的话，应该学会掩饰。伪装的是不存在的东西，而掩饰的是存在的东西。如果您吹嘘您没有做过的事，那您就是在伪装。但是，您回避充分说出您已经做过的事，为的是不引人注意，那么，您就是在掩饰。掩饰美德是美德之上的美德。萨拉萨尔先生这是在教您成为有道德的人的一种谨慎方式，或者按照谨慎的原则做有道德的人。从第一个人睁开眼睛并认识到自己赤身裸体时，他便设法把自己藏起来，即便在面对自己的造物主时也是如此。如此说来，勤于隐藏几乎是与世界本身同时诞生的天性。掩饰就是展开一

层面纱，这面纱是用诚实的幽暗安抚人心，由此不会造就出虚假，而只赋予真实以某种安宁。玫瑰花看起来很美丽，因为第一眼望去，它掩饰了自己易凋落的特点，虽然通常人们会说它那极端的美丽不属于人间，但它只不过是被岁月的宠爱掩饰起来的死尸而已。在这个人世间，不必事事总是以真心实意去对待，对我们最为紧要的真理总是只被说出一半。掩饰不是欺骗。它是不让人看清的一种技巧。而且是一种困难的技巧，因为要在这方面出类拔萃，必须做到让其他人识别不出我们的杰出才能。如果有人因其乔装的才能而闻名，就像演员一样，那么，所有人都将知道，他并不是他所假装的那样。然而，关于过去曾经是、今天仍然如此的优秀掩饰者，人们却毫无察觉。”

“您注意到了吗，”萨拉萨尔先生又补充道，“掩饰并没有要您沉默不语或者表现得像个笨蛋。正好相反。您应该学会使用机智的语言去做那些使用坦率的语言无法做到的事情，学会在一个表象被赋予特权的世界里，以一切雄辩的机敏游刃有余地活动，学会做一个词语丝绸的编织者。如果说箭矢能够刺穿人的身体，那么，词语则能够穿透人的灵魂。您要把埃马努埃莱神父机器中的东西变成您的天性，那是机械的艺术。”

“可是，先生，”罗伯托说道，“埃马努埃莱神父的机器在我看来，更像是才智　的一种象征，它并非意味着攫取或者诱惑，而是发现和揭示事物之间的关联，因此，它变成了真理的新工具。”

“对哲学家是如此。然而，面对愚蠢的人，使用才智　是为了使他们感到惊奇，而您会得到赞许。人们喜欢感到惊奇。如果您的命运和运气不是取决于战场，而是取决于宫廷的沙龙，那么，在谈话过程中，一个漂亮的论点将会比在战场上的一次成功攻击产生更好的效果。谨慎的人以一句优美的话语，就能从任何杂乱的境遇中脱身，他善于使用舌头，如同羽毛般轻盈灵活。大多数事情都可以用词语来弥补。”

“他们在城门口等着您，萨拉萨尔。”萨莱塔说道。这样一来，对于罗伯托来说，关于人生和智慧的始料未及的课程就此结束了。他没有被感化，但他对两位老师充满了感激之情。他们向他解释了本世纪的许多奥秘，而在格里瓦，却从没有任何人对他说过。

---

(1)　通过获得一定官职而得到爵位的官僚贵族。

(2)　Chevalier de Bayard（1473—1524），法国中世纪名将，以侠义善战著称。

一二　灵魂的激情

鉴于每个幻想都落了空，此时罗伯托便陷入了爱情躁狂症。

已经到了六月底，天气相当炎热；十几天以来流传着在西班牙军营里发生瘟疫的谣言。城市里弹药的供应已经开始减少，给士兵也早就只发十四盎司的黑面包了，而为了从卡萨莱人那里弄到一品脱的葡萄酒，则需要付三个弗罗林，相当于十二枚金币。萨拉萨尔与萨莱塔轮流去城里和营地，谈判赎回在交火过程中被对方俘虏的军官，被赎回的人必须保证不再拿起武器。人们又重新谈论起眼下在外交界扶摇直上的上尉马萨林，教皇把谈判的使命交给了他。

几线希望，几次突袭，像玩把戏似的彼此破坏一下地道，这便是那不痛不痒的围城战的进展情况。

在等待谈判或者援军到达的间歇，好战的情绪平息下来。有些卡萨莱城的居民决定走出城墙，不理会远处西班牙士兵气喘般的射击，到没有被战车和战马糟蹋的那些田地里去收割小麦。但并不是所有人都解除了武装：罗伯托看见一个黄褐色头发的高个儿农妇，她时不时地停下镰刀活计，在麦穗中间弯下身子，举起火枪，肩膀抵住枪把，把枪托顶在她的红脸蛋上，向骚扰者射击。西班牙人对战斗的谷物女神感到十分恼火，于是进行还击，一颗子弹从她的手腕擦过。现在她流着鲜血向后撤退，却并没有停止装填子弹，继续射击，并冲敌人大声喊叫着什么。当她几乎退到城墙下面的时候，西班牙人对她大声叱喝："法国人的婊子！"对此她回答道："是的，我就是法国人的婊子，反正不是你们的！"

那个纯洁的形象，那丰腴的美丽和英武的愤怒，与言语辱骂中所暗示的不洁的揣测连在一起，这一切大大地刺激了少年的感官。

那天他走遍了卡萨莱的街道，为的是再重温一次那个幻象；他询问了一些农民，知道了那个农妇的名字，一些人说叫安娜·玛丽亚·诺瓦雷塞，另一些人说叫弗兰切斯卡，在一个小酒店里，人们对他说，此女年方二十，来自城郊，与一名法国士兵相好。"弗兰切斯卡很棒，真的很棒，"人们面露狡黠的微笑这样说道，对于罗伯托来说，这可爱的女人

引起他越来越强烈的渴望，因为她又一次被那些放荡的暗示奉承了一番。

几个晚上之后，从一所房子前路过时，罗伯托在底楼的一间阴暗的房间里瞥见了她。她坐在窗前，为的是能吹到一丝小风，以稍稍缓解蒙费拉地区的闷热，她被一盏从外面看不见的灯所照亮，在窗台前显得宁静安详。猛然间的第一眼，他没有认出她来，因为她漂亮的头发都被盘在头顶，只余两绺垂落在耳朵上方。罗伯托只能看见她微微低着的脸庞，那是一张极其纯洁的鹅蛋脸，上面沁着几枚珠子似的汗滴，好似那间半明半暗的屋子里唯一真正的灯光。

她正在一张小矮桌前做着针线活计，目光专注地盯着缝纫物，这样一来，她就没有发现少年正隐藏在墙后，缩在边上偷偷地看着她。罗伯托的心脏在胸膛里剧烈地跳动着，他看见了她的嘴唇，周围长着金色的汗毛。忽然她举起了比脸蛋还要明亮的一只手，把一根深颜色的线扯到嘴边，然后放进鲜红的嘴唇之间，露出雪白的牙齿，只咬了那么一下，就把线咬断了，那动作活像一只可爱的猛兽，她对自己温柔的残忍露出快乐的微笑。

罗伯托害怕自己被发现，炽热的感情使他不知所措，他屏住呼吸，几乎可以这样整夜地等待下去。但过了一会儿，女郎熄灭了灯，于是那幻影也就此消失了。

后来的几天他又多次从那条街上走过，却再也没有见到她，只除了一次，但他也不敢肯定，因为她——如果是她的话——低头坐着，只露出裸露的玫瑰色颈项，垂落下来的长发遮住了她的面庞。一位体态高大的妇女站在她的背后，用一只牧羊女的梳子在她那狮子鬃毛般的波浪长发中梳来梳去，并时不时地停下动作，用手指捉住奔逃的小虫子，老妇人手指甲一个干脆的动作就让它们命归西天。

罗伯托对于捉虱子的习俗并不陌生，不过这是他第一次发现了这一程序的美妙，他想象着自己把手放在她波浪般的发丝之间，然后用手指肚儿去按那后颈，去亲吻那些褶皱，并由他本人去摧毁那些污染她头发的密耳弥多涅人。

由于街上传来流氓的吵嚷声，他不得不走出迷人的遐想，这是那扇窗户最后一次为他保留的爱情的幻影。

其他几个下午和晚上他仍然看见过那个体态高大的妇人，还有另一

个姑娘，但却不是她。他得出结论，那不是她的家，而是她亲戚的家，她只是去那里做些活计而已。至于她去了哪里，他多少天以后也不得而知了。

爱的柔情就像酒一样，当它在一个朋友的耳朵里发酵时，便变得更加真实具象，罗伯托跑遍卡萨莱也无济于事，他的身体瘦削下来，再也无法向圣萨万隐瞒。出于虚荣心，罗伯托向他坦诚相告，因为每一个情人都会炫耀自己所爱的女人的美貌——对此美貌，他是确信无疑的。

“好哇，您这是爱了，”圣萨万漫不经心地做出反应，“这不是新鲜事。似乎人类喜欢相爱，不同于动物。”

“动物不相爱吗？”

“不，正如简单的机器不相爱。一辆车的车轮沿着斜坡能做什么？它们向低处滚去。机器是一份重量，而重量会使它倾斜，它受推它向下的盲目需求控制。动物就是这样：它向交媾倾斜，在没有得到对方之前，它就总也平静不下来。”

“可是您昨天不是还对我说过，人类也是机器吗？”

“是的，然而，人类这种机器却比矿物的那个、动物的那个，更为复杂，他们得意的是来回摆荡。”

“所以呢？”

“所以就是您爱了，因此，您既渴望又不渴望。爱情会把人变成自己的仇敌。您害怕达到目的之后会失望。您要在门槛上　，就像神学家所说的，您享受延迟。”

“这不是真的，我……我想马上要她！”

“如果这样的话，那您就还是，并仅仅是一个乡巴佬而已。但是您有才智。假如您想要她的话，您早就已经得到她了——那您和畜生没什么分别。不，您是希望您的欲望被点燃，与此同时，也能点燃她的欲望。但如果她的欲望被点燃，并立刻向您屈服，很可能您又不想得到她了。爱情是在等待之中茁壮成长的。而等待是要经过时间　的广阔田野向机遇 行走的。”

“那我这段时间做什么？”

“向她求爱。”

“可是……她还什么都不知道，我应该向您坦白，接近她有些困难……”

“您可以写一封信，告诉她您对她的爱情。”

“但我从未写过情书！甚至，我不好意思说出口我连普通的信都没写过。”

“当天赋不足时，我们转向技巧。我将为您口述。一个绅士经常会很乐意为一名素未谋面的情人起草信件，而我在这方面也不差。虽然没有爱上她，但我比您更会谈论爱情，您因爱情变成了哑巴。”

“可我相信，每个人爱的方式都不一样……您这样做是骗人。”

“如果您以真诚的口气向她坦露您的爱情，就会显得笨拙。”

“但我愿意向她说出实情……”

“实情犹如一个美丽贞洁的少女，因此，她总是包裹在披风里出门。”

“但我想对她说出我的爱情，而不是您想描绘的那些东西！”

“那好，为了让人相信，您就应该假装。没有什么尽善尽美不闪着阴谋诡计的光辉。”

“可是她会明白那封信不是在讲她的。”

“您不必害怕。她会相信，您所写的是依她本人构思的。过来吧，您坐下来，开始写。让我找找灵感。”

圣萨万在房间里来回走动，在罗伯托看来，他好像正在模仿一只回到蜂巢的蜜蜂的飞舞。他几乎是在跳舞，目光游移不定，似乎是要阅读空气中尚不存在的那些信息。然后他便开始口授。

“夫人……”

“夫人？”

“那您想叫她什么？也许，嘿，你，卡萨莱的小婊子？”

“法国人的婊子。”罗伯托情不自禁地低声说出，他暗自惊心，圣萨万开着玩笑说出来的即使不是事实，至少也离那日西班牙人的诬蔑不远。

“您说什么？”

“没什么。很好。夫人。然后呢？”

“夫人，在宇宙非凡的建筑之中，从世界诞生的第一天开始，就已经写下，我注定会遇见您并爱上您。然而，从这封信的第一行开始，我就已经感到，我的灵魂非常坦诚地吐露出我的担心，在写完此信之前，这灵魂就会丢下我的双唇以及我的笔。”

“……好了。但我不知道……她……是否看得明白。”

“真话越是充满难点，就越是受到欢迎，泄露心事越是花费代价，就越会受到尊敬。那么我们就这么说……夫人……”

“还有？”

“是的。夫人，一位美如阿尔琦迪娅娜的夫人，毫无疑问是需要一处坚不可摧的住所的，您这样的女主角也必然如此。我相信，由于魔法妖术使然，您被带到了别的地方，您的王国变成了第二座漂浮的岛屿，我的叹息之风让它随着我试图靠近的脚步而向后退去，它是地球上的对跖点，是冰雪阻碍接近的土地。格里瓦少爷，我看到您很犹豫，在您看来，我写得很平庸吗？”

“不，是……我想说正好相反。”

“您不必担心，”圣萨万误解了他的意思，“不会缺少反义词对照法的。我们继续吧。也许您的优雅赐予您令我遥遥相望的权利，就如同人们对待神明应该采取的态度。然而，您可能不知道，神明至少还愿意接受我们在尘世为他们点燃的芬芳的香火。因此，请不要拒绝我的敬慕：您拥有如此卓越的美貌和光彩，若是禁止我崇拜您身上这两种神性的最大特征，您就将让我陷入不虔诚的境地……这样说更好些吗？”

这时罗伯托心想，反正唯一的问题是但愿这位诺瓦雷塞夫人识字。只要越过这个障碍，任何她读的东西都会使她陶醉，因为写这封信正令他自己都兴奋不已。

“我的上帝，”他说，“她要发疯了吧……”

“她会疯狂的。请您继续。当我将自己的自由赠送给您的时候，我远不是丢掉了我的心灵，从那天开始，我重又找到了一颗更大的心灵，好像一颗心不够我爱您，它在我所有的血管里繁衍，我能听到它的跳动。”

“噢，上帝……”

“请您保持冷静。您是在谈论爱情，而不是在爱。请您——我的夫人——原谅一个不顾一切的人的热望，不，您还是不要为此费心：从来没有听说过哪位君王需要费心了解他奴仆的死亡。啊，是的，我应该认为自己的命运值得妒忌，因为您正不辞辛苦地屈尊让我毁灭：如果您还屑于恨我，至少我对您不是无关紧要的。这样一来，您以为用来惩罚我的死亡就将变成我快乐的原因。是的，死亡：假如爱情就是懂得两个灵魂是为了结合才被创造出来的，当一个灵魂发现另一个灵魂感觉不到爱情，那么，他只能死亡。我的身体现在还活着，过不了多久，我的灵魂就将与它分离死去，它将会给您消息。”

“……给您什么？”

“消息。”

“请您让我喘口气。我的脑袋都发热了……”

“您要控制自己。请不要将爱情与艺术混淆。”

“可是我爱她！我爱她，您明白吗？”

“可我不爱她，这也是为什么您要把这事交给我。您写信时不要想着她。我们看一下，您可以想着图瓦拉斯先生……”

“求求您了！”

“别做出那种表情。他毕竟还是一个漂亮男人。写吧。夫人……”

“又来了？”

“又来了。夫人，另外，我还注定要像盲人一样死去。难道不是您将我的双眼变成了蒸馏器，以便提取我生命的精华、让它一滴滴地流走？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我的双眼越是潮湿，便越是灼烧？也许我的父亲没有用创造第一个人时所用的陶土塑造我的肉体，他用的是石灰，因而我流出的泪水会耗尽我。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虽然耗尽了，但我还活着，接着又涌出新的泪水，以便继续消耗？”

“不会太过夸张了吗？”

“在讲究排场的场合，想法也要大气。”

罗伯托已经不再表示反对。他觉得自己好像变成了诺瓦雷塞夫人，正在感受她阅读这些信纸时可能会有的感受。圣萨万仍在口授。

“在放弃我这颗心的时候，您在我心中留下了傲慢的形象，它夸口说在我的身上拥有决定生死的大权。您远离我，就如同君王离开处罚囚犯的刑场，是害怕被赦免的请求所纠缠。如果我的灵魂和我的爱情拥有各自的临终叹息，那么，当我死去的时候，我不恳求灵魂弥留，而是让我爱情的叹息最后离开我，从而实现——作为我最后的礼物——应该会让您感到骄傲的奇迹，那就是至少有一瞬间，您还能被一具已经死去的躯体所渴望。”

“死了。完了？”

“没有，让我想想，需要一个点睛之笔（pointe）……”

“什么东西？一个矛尖儿（puen）？”

“差不多，一种机智的表达，用来表现超出我们认知之外的，两种客体之间闻所未闻的关联，这样一来，在这个令人愉快的才智游戏之中，人就会快乐地失去对事物本质的关注。”

“我不明白……”

“您会明白的。这就是：眼下我们要推翻呼喊的内容，实际上您还没有死去，我们给她跑去拯救垂死者的机会。您写吧：夫人，也许您还可以来救我一命。我把心赠给了您。但是，如果没有生命的原动力本身，我又怎么能活下去？我不要求您把心还给我，它只有被您监禁着，才能享受到最崇高的自由，但我请求您以交换的形式将您的心赐给我，它将不可能找到更有此意的神龛来迎接它。您活着不需要两颗心脏，我的心为您猛烈跳动，足以保证您拥有永恒的激情。”

随后，圣萨万单脚旋转一圈，像等待鼓掌的演员一般欠下身子，问道：“难道不漂亮吗？”

“漂亮？可我觉得……怎么说呢……可笑。难道您不觉得仿佛看见这位夫人在卡萨莱跑来跑去取回又交出心脏，活像一个……奴才？”

“您难道愿意她爱上一个讲话乏味得如同任何一个平民的男人吗？快签名盖封吧！”

“可我想的不是这位夫人，我想的是如果她把信给别人看的话，我会羞死的。”

“她不会给别人看的。她会把信搂在怀里，每个夜晚在床边点燃一支蜡烛，重新读上一遍，并亲吻上面的每一个字。请签名盖封吧。”

“但我们想象一下，我只是说说而已，她或许并不识字呢。那么她就得找人为她念了……”

“嘿，格里瓦先生！您是在说，您正迷恋一个乡下女人？难道您是在浪费我的灵感，去让一个粗鲁的女人难堪不成？那我们只能打一架了。”

“只是举个例子。开个玩笑。但我曾被教导过，谨慎的人应该深思熟虑，权衡各种情况、处境，所有可能的和最不可能的……”

“看吧，您正在学习以适当的方式来表达。但是您错了，您在所有可能性中选择了最为可笑的一种。不管怎么说，我不想强迫您。您干脆删去最后一段话，继续按着我下面说的写……”

“不过，如果删去的话，那我就得重写这封信了。”

“您还是个懒人。然而一位智者应该从不幸中吸取教益。删除吧……像这样，好了。”圣萨万在水壶中浸湿指头，然后让一滴水流淌到那一段删除的文字上，水滴让墨水的黑颜色在纸上洇开，逐渐变得越来越淡，最后变成一小块轮廓模糊的潮湿斑点。“现在您写吧。夫人，请您宽恕我，如果我没有勇气抱着希望——这让我落泪的希望是那样大胆，它同时也令我害怕。就像埃特纳火山的烈焰能孕育出极为美妙的咸水小溪，噢，夫人，我的心犹如海里的贝壳，它喝饱了晨曦的美丽汗水，生出珍珠，并与珍珠长成一体。想到您的无动于衷将从我的心中取走那颗用心血慷慨浇灌的珍珠，我的心便从双眼中涌出……是的，格里瓦，毫无疑问这样写更好些，我们减少了过分的夸张。最好没那么夸张地结束信件，这样反而更加触动对方。请签名、盖封、让人送交她。然后您就等着好了。”

“等什么？”

“谨慎的指南针 所指的北方表示在顺风的时刻 扬帆远航。在这类事中，等待永远不会有害处。随时在场会减损声誉，而远离却会使声誉提升。待在远处，您会被当作一只老虎，而来到跟前却可能变成一只山里的小老鼠。您确实具有许多极好的品质，然而触摸得太多的话，这些品质就会失去光彩，想象能达到的领域比眼睛更远。”

罗伯托连连道谢，跑回了家，他把那封信藏在胸口，就好像是偷来的一样。他害怕有人会再偷走他偷来的东西。

他将会找到她，罗伯托对自己说：“我将鞠躬致意，把信件交出去。”后来，他又在床上辗转反侧，想象她读信时嘴唇翕动的样子。从此之后，他想象中的安娜·玛丽亚·诺瓦雷塞具备了圣萨万赋予她的所有美德。虽然是通过别人的声音，他毕竟表白了自己的爱情，这时他感到爱得更强烈了。虽然一开始是违心如此，但是这才智　很合他的心意。现在他正以情书中所写到的同样优雅的激情爱着那位诺瓦雷塞夫人。

城市的上空还响着炮击的声音，罗伯托却不顾危险，开始寻找圣萨万要求他与之保持距离的佳人。几天之后，在一条路的转角，他发现她抱着些麦穗，像一个神话中的人物。他怀着纷乱的情感向她跑去，但却不清楚应该说些什么或做些什么。

他颤抖着走近她，突然出现在她的面前，对她说道：“小姐……”

“叫我吗？”姑娘笑着回答，然后又说，“有什么事吗？”

“是的，”罗伯托不知道怎样说更好，“您能告诉我去城堡从哪边走吗？”姑娘把头转向后面，甩了甩她浓密的头发，说道：“从那边，不是吗？”说完就转过拐角。

在那街角上，正当罗伯托犹豫不决是否要追随她时，一颗炮弹呼啸落下，击中了一座花园的矮墙，并扬起一片尘土。罗伯托咳嗽起来，他等待着尘埃消散，这时他才意识到，在时间　的广阔田野里行走时，由于太过犹豫不决，他失去了机遇 。

为了惩罚自己，他痛心疾首地撕毁了那封信，朝家里走去，这时，他的心的碎片似乎也都同时蜷曲在地上。

他的第一次模模糊糊的爱情让他永远地相信，被爱的对象存在于远方，而我相信，这也标志着他作为情人的命运。后来的几天里，他又回到每一个角落（在那里，他得到过一条消息；在那里，他猜测过一处踪迹；在那里，他听到过有人谈论她；在那里，他曾经看见过她），以便重新组成记忆的一道风景。他就这样绘画出自己情感的“卡萨莱”，把街道、喷泉、广场变成了倾慕之河 、冷漠之湖 或敌意之海 ；他把这受伤的城市变成了自己得不到满足的柔情之乡　　，他的孤独之岛（从那时起，就有了预言）。

一三　柔情地图

六月二十九日夜晚，一阵剧烈的嘈杂声惊醒了围城里的人，紧接着是震天的鼓声。这是敌人成功在城墙下面引爆的第一颗地雷，它炸毁了一座半月堡，并埋葬了二十五名士兵。第二天傍晚六时左右，人们听见西方好像要来一场暴风雨，而在东方却又出现了一个丰饶角，它比天空的其他地方显得更白，尖头先是变长后又变短。那是一颗彗星，它使士兵变得心烦意乱，而居民们则决心闭门不出。在随后的几周之中，城墙的其他几处也相继被炸开，被困在城里的人从碉堡前的斜坡上射击，但却无济于事，因为敌军已转入地下，而反地雷坑道没能将他们驱逐出去。

罗伯托是以异乡过客的心情来体验那场溃败的。他与埃马努埃莱神父长达几小时地对话，讨论怎样才能更好地描述围城的战火，然而他更经常找的还是圣萨万，为的是与后者一起精心创造描绘他的情欲之火的同样机智的隐喻：他不敢承认自己在爱情上的失败。圣萨万为他提供了一个舞台，在那里他的爱情故事可以幸福地发展；他沉默地忍受着与朋友一起精心炮制其他情书的耻辱，然后又假装投寄出去，实际上，他每天夜晚都要反复阅读这些情书，如同阅读由她寄到自己手上的记载着诸多相思痛苦的日记。

他向自己讲述着虚构的情景：诺瓦雷塞被德国雇佣兵追逐，精疲力竭地倒在了他的怀中，他打垮了敌人，然后把疲惫不堪的她带到一座花园里，享受她狂野原始的感激。他躺在自己的床上，沉浸于那样的思绪之中，就这样想入非非地过了许久，才重新振作起精神来，给他所爱的女人写十四行诗。

他将其中一首诗拿给圣萨万看，后者评论道：“如果您允许我讲实话，我认为您写得太淫秽了，但不必难过，巴黎那些自诩为诗人的人，其中大部分写得更糟糕。您不要就您的爱情来写诗，激情会夺走那种神圣的冷静，而后者才是卡图卢斯 (1) 的荣耀。”

罗伯托心情忧郁，他向圣萨万诉苦，而他的朋友说：“您应该高兴才是，因为忧郁不是排泄的废物，而是血液的精华，它产生诗人，因为

它在邻近疯狂的时候，便带领英雄去完成最勇敢的行为。”然而，罗伯托却感到自己没被带领去做任何事情，他为自己尚不够忧郁而感到忧郁。

他听不见人们的喊声，也听不见大炮的轰鸣，只听见一些令人慰藉的消息（西班牙方面危机重重，听人说，法国的援军正在前进），他感到高兴，因为七月中旬，反地雷坑道终于成功地炸死了许多西班牙士兵。但是眼下，士兵们开始从许多半月堡中撤离；到七月中旬，敌人的先遣部队就已经可以直接在城里射击了。他听到消息说，有些卡萨莱居民企图到波河中钓鱼，于是他没有多加考虑走在敌人可能射击的道路上有多么危险，就跑去察看，担心帝国军队会对他的诺瓦雷塞开火。

他从叛乱的士兵中为自己开辟道路，这些士兵签定的合约并没有事先写明他们得挖战壕；但是卡萨莱城的居民又拒绝为法国人干活，因此图瓦拉斯只好答应付给他们额外报酬。他像大家一样欣喜地获知，斯皮诺拉得了瘟疫，他高兴地看见一群那不勒斯逃兵由于害怕而进入城里，抛弃了陷入疫病的敌方阵营。他听埃马努埃莱神父说，那里可能有瘟疫的传染源……

九月中旬，城里出现了瘟疫，罗伯托并不介意，他只害怕他的诺瓦雷塞被传染上。一天早上，他醒来时发现自己发着高烧。他设法派人去通知了埃马努埃莱神父，于是被偷偷地送进神父的修道院里，以避免成为那些临时传染病医院中的一员：那里的病人死得很快，而且为了不分散其他忙于死在花炮工场的人的注意力，他们死得悄无声息。

罗伯托没有想到死：他将发烧想作爱情，当他将草褥子的折痕处弄皱时，或者当他抚摸着自己身体上出汗和疼痛的部分时，他梦想着在触摸诺瓦雷塞的肉体。

一天晚上，在“达佛涅号”，那段记忆重新涌上心头，那样鲜明，当时夜色渐浓，天空在完成它缓慢的运动，南十字星座已经消失在地平线，罗伯托不再清楚他重新燃起的爱情是为了卡萨莱的女勇士狄安娜，抑或距离他的视线同样遥远的那位夫人 。

他想知道她可能会逃到哪里，他跑进航海仪器室；他印象中那里似乎有一张那些海域的地图。他找到了它，地图很大，是彩色的，并且是不完整的，因为那时许多地图出于不得已都是没有绘制完的。对于一片新大陆，航海者只绘出他所看见的海岸，然后放着剩下的轮廓不管，因

为他永远都不知道那块陆地以何种方式向何处延伸以及延伸到多远；为此，太平洋的地图经常像是有着海岸、勾画出外围轮廓、推算出大概体积的阿拉伯式图案，只有少数被环绕航行过的小岛才绘画得比较明确，而风的方向则按照经验来辨别。有些航海家为了使海岛更易识别，只能非常准确地画出岛上最高处的尖顶以及浮云的形状，以便让人认出这些岛屿，如同从帽檐上，或者从大概的走路姿势上，老远就能认出一个人来。

现在，在那张地图上，可以看见两条海岸之间的界线，它们被一条由南向北的海峡分开来；两条海岸线中的一条蜿蜒曲折地界定出一座岛屿的轮廓，那可能就是他的岛屿　；但在宽阔的海面的另一边，还有其他假定存在的岛屿群，从十分相似的形态上来看，它们可能就是罗伯托的足迹到过的地方。

如果认为罗伯托是被地理学家的好奇心所驱使，那你就想错了。埃马努埃莱神父的谆谆教导教会他的仅仅是通过亚里士多德机器的镜片来转换可见的东西。圣萨万极为耐心地教授他的也只是通过语言来激发欲望，从而将一个少女变成天鹅，将一只天鹅变为少女，将一轮太阳变成深底圆铜锅，而将一个深底圆铜锅变为太阳！到了深夜，我们发现罗伯托正对着地图陷入空想，因为那地图已经变成了他所渴望的女人的身体。

如果说把所爱的名字写在海滩的沙子上是错误的，因为波浪很快便会把它冲蚀掉，那么罗伯托则感到自己是个谨慎的情人，他把所爱的人的身体托付给了海岸线和小海湾的圆弧，把头发托付给了群岛周围蜿蜒曲折地流动着的海水，把夏天面颊上微微沁出的汗水托付给海水的反光，把眼睛的神秘托付给一片空旷的浩瀚蓝天——这样一来，那张地图就可以无数次地勾勒出爱人身体的线条，它们随意地被画在海湾和海角的不同部位。他满怀热望，让嘴唇在纸上流连，吸吮着海洋的性感，他使一处岬角微微发痒，他不敢深入到某一条航道，他把面颊紧贴到纸上，呼吸着海风的气息，他恨不得小口地吞下所有的水脉和水源，任由自己贪婪地喝干所有的江湾河口，变成太阳去亲吻海岸，化作潮汐去抚摸入海口的秘密……

但是他所享受的却不是占有，而是丧失：当他渴望触摸博学的画笔所描绘出的那个模糊不清的战利品时，也许在真实的岛屿　上的其他人——那岛屿　，它以地图所无法尽显的优雅的形态伸展——正咬着那里的果实，在它的海水中游泳……其他人，愚蠢而凶恶的巨人，在那一瞬

间正将粗糙的手靠近她的胸脯，畸形的伏尔甘[2]占有了娇弱的维纳斯，愚笨地擦过她的嘴唇，其愚笨正如失落岛上的渔民，由于无知而将最为罕见的珍珠抛到了加那利群岛最远的地平线之外……

她正在另一个爱她的人的手中……正是这种想法，这种极端的狂热妄想，让罗伯托身心扭曲，他只能为自己身带长矛却无能为力而哀号。在这种疯狂的状态下，他摸索着桌子，似乎想抓住一条裙子的下摆，他的目光从描绘那如波浪般柔软而平和的躯体的地图滑落到另一张地图上；在这张图上，不知名的作者也许曾竭力描绘出西方大陆上火山喷发的管道：那是一张涵盖整个地球的航海指南，在地壳突出部分的顶端全部冒着缕缕烟尘，而在里面，则是错综复杂的枯焦的岩脉；他突然感到自己就是那个地球的活生生的形象，在濒死时发出嘶哑的喘息，从每一个毛孔中喷发出熔岩，从而将无法得到满足的生命活力全都发泄出来，最后失去了知觉——“被灼烧的肿胀所毁灭”（他这样写道）——在那具他朝思暮想的南半球的肉体上失去了意识。

---

(1) Catullus（前87—前54），古罗马诗人。

(2) Vulcan，罗马神话中的火神，他是长得最丑陋的天神，而且瘸腿，但娶了最美丽的女神维纳斯。

一四　决斗一席谈

在卡萨莱，罗伯托也梦想着开阔地，以及他第一次看见诺瓦雷塞的宽敞的凹地。但是现在他不再是病人了，因此他头脑更加清楚地想到，他也许永远都不会再找到她了，因为他自己或许不久于人世，而她或许已经死去。

实际上，他并非正在死去，甚至相反，他正慢慢地痊愈，然而，他却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把健康恢复期的倦怠与生命的消逝混为一谈了。圣萨万经常来看他，当埃马努埃莱神父在场的时候（神父斜眼看着圣萨万，似乎后者要夺走罗伯托的灵魂），向他提供报导时事的报纸，而当神父离开的时候（因为在修道院里，谈判变得愈来愈频繁），他便像哲学家一样论述生命和死亡。

“我的好朋友，斯皮诺拉快要死了。您被邀请去参加我们为他的死亡所组织的庆祝活动。”

“下一周我也要死了……”

“这不是真的，我能分辨出一个将死之人的面孔。但是让您回避关于死亡的思考也非我所愿。甚至，您可以利用生病来做一下这种良好的训练。”

“圣萨万先生，您讲话活像一位教士。”

“根本不是。我没有要您为另一次生命做准备，而是要您使用好已经给予您的这唯一的生命，以便当您永远不会有经验的唯一的死亡到来时，能够应付它。有必要对死亡的艺术提前进行思考，并且多次思考，以便以后能够只一次就做好。”

罗伯托想起身，埃马努埃莱神父却阻止了他，因为后者不相信他已准备好回到战争的喧嚣之中。罗伯托告诉他自己迫切地想要与某个人重逢。埃马努埃莱神父则认为，他如此干瘦的身体因对其他人的身体的思念搞得衰弱不堪，这是愚蠢的，因此神父企图让他看到，女性是应该蔑视的。“那个极为虚荣的女性世界　，”神父对他说道，“她们高高托起新

潮的女像柱 ，围绕着耻辱 运转，身上带着南回归线 和北回归线 的标记 。镜子 ，作为她们的原动力，在反射着她们淫荡的眼睛 组成的群星 时，比任何时候都更昏暗，那群星 为了散发出愚蠢的情人的毒气 ，而变成了流星 ，而这些流星 则预示着对诚实 的灾难。”

罗伯托并不赞赏这种天文学的比喻，也不承认他爱的女人具有那种世俗女巫的形象。他仍然躺在床上，但是散发出更多的毒气 。

与此同时，又从萨莱塔先生那里传来其他消息。卡萨莱的居民正在犹豫是否允许法国人进入城堡：他们已经明白，如果要阻止敌人进入，那么就应该团结各方力量。然而萨莱塔先生却让罗伯托明白，只有当城市马上就要陷落的时候，他们才做出合作的姿态，比任何时候更甚地重新想起同盟条约。他说：“对待图瓦拉斯先生时，要像鸽子一样纯洁，但为了防止他的国王事后又想出卖卡萨莱，还应该像蛇一样狡猾。必须战斗，做到假如卡萨莱城被拯救，其中也有我们的功劳；但不要超过限度，这样，假使城市陷落，那罪过也仅仅是法国人的。”作为对罗伯托的教诲，他又补充说：“谨慎的人不应该把自己绑在唯一一辆马车上。”

“可法国人说你们是商人：谁都没见到你们打仗，可所有人都看到你们忙着发战争财！”

“为了活得久些，最好做些卑琐的营生。带裂纹的花瓶永远不会完全打碎，虽然最后会因为它永远不坏而令人厌烦。”

九月初的一天早上，卡萨莱暴雨肆虐。无论是健康的人，还是尚在恢复期的病人，全都跑到室外去淋雨，似乎雨水能够冲洗掉所有传染病的痕迹。这与其说是治疗，不如说是一种清凉一下的方式，因此在暴雨过后，疾病仍然继续蔓延。唯一令人感到安慰的消息是，瘟疫同样也在敌军营地横行无阻。

罗伯托现在已经能够站起来了，他冒险走出修道院，看见一所房子上面带有绿色十字形的标记，这就意味着那是被传染的地方，门槛处有一个女人，也许叫安娜·玛丽亚或者弗兰切斯卡·诺瓦雷塞。她苍白消瘦得就像《死亡之舞》中的角色。从前雪白和石榴红的肌肤已经被疫病折磨得只剩下萎黄色了，虽然从那遭受着苦楚的轮廓上还能隐约想起她先前优雅的风姿。罗伯托回忆起圣萨万说过的一句话：“当年迈体衰把那具躯体变得幽灵般难看，已经让人想到死亡近在眼前时，难道您还能继续对她顶礼膜拜吗？”

姑娘趴在一位修士的肩上哭泣，好像失去了亲爱的人，也许是她的

那位法国情人吧。修士的脸色比他的胡须还更灰败些，扶着姑娘，瘦骨嶙峋的手指伸向天空，似乎在说：“某一天，在那里……”

只有当身体在渴望，而欲望又遭到压制的时候，爱情才能变成精神追求。假如身体衰弱到无力承担欲望，那么精神追求便烟消云散了。罗伯托发觉自己已经衰弱得没有力气再爱了。安娜·玛丽亚（弗兰切斯卡）·诺瓦雷塞就此退场。

罗伯托回到修道院，又爬上了床，决心真的死去：他为不再痛苦而万分痛苦。埃马努埃莱神父鼓励他去呼吸新鲜空气。然而从外面传来的消息却并不鼓励他活下去。除了瘟疫之外，还发生了饥荒，甚至更糟糕：卡萨莱的居民藏起食物，不愿交给盟军，因此发生了激烈的拼抢。罗伯托说，如果不能死于瘟疫，他愿意死于饥饿。

最后还是埃马努埃莱神父说服了他，把他撵到了外面。当罗伯托绕过街角时，他遇见了一群西班牙军官。他企图逃走，而那些人却十分客气地向他问候。他这才知道，敌人炸毁了一些堡垒，已经占领了许多居民稠密的街区，因此可以说，不是田野正在围攻卡萨莱城，而是卡萨莱城正在围攻它的城堡。

在街道的尽头他碰见了圣萨万。后者对他说：“亲爱的格里瓦，您生病时是个法国人，病愈后则是西班牙人了。城市的这一部分已经落入敌人手中。”

“那我们还能通行吗？”

“您不知道已经签订了停战协议？再说，西班牙人要的是城堡，而不是我们。在法国人那边，葡萄酒奇缺，想让卡萨莱人从他们的酒窖中取酒出来，就好像要抽出我们上帝　的血一样。您不能阻止和善的法国人到这边的一些酒馆里来吃喝，这里的酒馆老板已经从城郊买进最好的葡萄酒。西班牙人将我们当绅士对待，只是必须遵守礼节：如果想要吵架的话，那应该回我们那边和自己人去吵，而在这边，则需要表现得有礼貌，就像在敌人之间惯常所做的那样。这样一来，我承认，西班牙这边就不如法国那边好玩儿了，至少对于我们是如此。请您加入到我们之中吧。今天晚上，我们想为一位夫人唱小夜曲，直到前天为止——当我看见她在窗前探出头来的一瞬间——她都向我们隐藏她的妩媚呢。”

就这样，那天晚上，罗伯托重新看到了图瓦拉斯宫廷中的五张熟悉的面孔。当然少不了修道院院长，他为了这场合还特地穿上了饰有镂空

花边的衣服，并披上了一条缎子做的肩带。“但愿上帝宽恕我们，”他以漫不经心的虚伪口吻说道，“如果我们还想完成我们的本分的话，就需要让心灵安静下来……”

这所房子在一个广场上，位于西班牙人的一边，然而，在那个时间，西班牙人正全部聚在下等小酒馆里。低矮的屋顶以及广场边上种的树木的团团簇叶勾画出一片长方形的天空，举目望去，是一轮上面有些疤痕的月亮，月光静谧，倒映在一处喷泉的水面上，而那喷泉在沉静的正方形水池中心发出潺潺的水声。

“啊，最温柔的狄安娜，”圣萨万说道，“你的城市和乡村现在该是多么安静和平啊，它们不知道什么叫战争，因为月球居民享受着一种不懂得什么叫罪过的自然的幸福……”

“请圣萨万先生不要发表渎神的谬论了，”修道院院长说道，“即使月亮上真有人住着，就像穆利内先生在他最近那部长篇小说中胡说的那样——因为《圣经》没有这样教导过我们——那些月球居民也将是非常不幸的，因为他们不了解降世为人。”

“上帝剥夺了他们受启示的机会，真是太残忍了。”圣萨万反驳道。

“请您不要深究神圣的奥秘，对美洲的土著人，上帝虽未允许他的圣子为其讲道，但是他出于善心，派出传教士为他们带去光明。”

“那么，为什么我们的教皇大人不也往月亮上派些传教士呢？也许因为月球居民不是上帝的子民？”

“请您不要说蠢话了！”

“我不在乎您说我愚蠢，院长大人，但您应该知道，在这些胡言乱语之下隐藏着一种奥秘，这显然是教皇大人不愿意揭示出来的。如果传教士发现了月亮上的居民，而且看见他们正望着就在他们眼皮子底下、而我们却不得见的别的星球的话，那么他们就要思量在那些星球上是否生活着类似于我们的其他人类。他们可能还要思量一下是否那些恒星也同太阳一样，被它们的月亮以及其他的星球所环绕，而那些星球上的居民是否也能看见我们不认识的其他星球——同样被星球所包围，如此等等，直到无穷无尽……”

“上帝让我们没有能力考虑无穷无尽，因此，您最好心满意足地做个这里的人类。”

“小夜曲，小夜曲，”这时其他人小声地说道，“就是那扇窗户。”窗户上透出一层淡淡的玫瑰色光线，它来自让人心怀绮梦的卧房。然而，两位辩手却已经十分激动。

“而且，”圣萨万嘲笑地继续强调，“假如世界完了，它被虚无 所包围，那么上帝也就不复存在了；正像您所说的，他的任务是待在天上和地上以及任何地方，因此他不可能待在什么都没有的地方。虚无 是一个不存在的所在。或者，为了扩张天地，上帝也要扩张自己，第一次诞生在他从前不存在的某个地方，而这就与他所谓的永恒互相矛盾了。”

“够了，先生！您正在否定永恒 的永恒性，我不允许您这样做。到了我该杀死您的时候了，好让您假冒的才智不会再损害我们！”修道院院长拔剑出鞘。

“如果您希望这样的话，”圣萨万说道，同时欠身行礼，并开始摆出防御姿势，“不过，我不会杀死您，我不想让我的国王损失士兵。我只需简单地将您毁容破相，好让您必须戴面具才能苟活，就像意大利喜剧演员那样，这种尊严才适合于您。我将给您留下一道从眼睛直到嘴唇的伤疤，让我在两剑之间先给您上一堂自然哲学课，然后再给您这阉割猪崽漂亮的一击。”

修道院院长发起攻击，企图马上大刀阔斧地砍倒对方，嘴里还高声喊着对方是一条毒虫、一只跳蚤、一只虱子，必须毫不留情地碾死。圣萨万躲过攻击，步步紧逼，直把对手逼到一棵树边，每一个动作都伴随一段高谈阔论。

“啊，击手腕以及横击可都是气急败坏、因愤怒而失去理智的人的粗俗击法！您缺乏击剑的概念 。您也缺乏怜悯心，鄙视跳蚤和虱子。您是个过于渺小的动物，无法把世界想象成一个大动物，正如神一般的柏拉图已经向我们展示过的。试想一下，群星是载有其他小动物的天体，而这些小动物又各自是载有别的动物的世界——因此，我们，还有马匹以及大象，对于居住在我们身上的跳蚤和虱子来说，也是天体了，这样想并不矛盾。它们无法理解我们的巨大，正如我们因自己的渺小也无法理解更加庞大的天体一样。也许现在正有虱群把您的身体当作一个天体，当它们中的一只从您的额头爬到后颈时，它的同伴会说它勇敢地到达了已知陆地的边界。这个小小的族群把您的汗毛当成它们国家的森林，而当我刺伤您之后，它们就会把您的伤口看成湖泊和海洋。当您梳头的时候，它们会把这种摇动看成大洋的涨潮和落潮，您像个女人似的

每时每刻都要梳头的爱好，对它们来说很糟糕，因为这让它们的世界变化不定，现在我为您剪去那一绺毛，它们将会把您愤怒的喊叫当作十二级台风，看那！”他捅破了修道院院长衣服上面的装饰物，几乎快要撕碎他的绣花礼服。

修道院院长气愤地撇去被撕坏的饰带，站在广场的中心。他不时留心身后，以确认自己有足够的空间，他现在准备虚晃一剑，然后后退背靠喷泉作为掩护。

圣萨万似乎是在围着对方跳舞，而不发动攻击：“院长大人，请抬起头来望望月亮，然后思考一下，假设您的上帝能够让灵魂不死，那么，他就完全可以让世界无穷无尽。但是，假设世界是无穷尽的，那么它就应该在空间和时间上均是无穷尽的，因此世界就将是永恒的，而如果存在一个永恒的世界，那么就不需要创造了，那么，关于上帝的设想也就没用了。噢，多么美妙的嘲弄啊，院长大人，假如上帝是无限的，那您就无法限定他的能力：他永远不会停止活动　，因此世界也将是无限的；然而，如果世界是无限的，那么就不会再有上帝了，正如过不了一会儿，在您的上衣上就不再有缨绕了一样！”他说到做到，又砍掉了修道院院长十分引以为豪的几处衣服垂饰，然后把剑尖稍稍扬起，缩短了两人的距离；当修道院院长试图后退，圣萨万往对手的剑身刀刃上砍下干脆利落的一刀。修道院院长差一点将剑掉在地上，赶紧用左手按住自己疼痛的手腕。

他大喊大叫：“我最终会在您身上戳个窟窿，您这个蔑视宗教的渎神者、畜牲，为了天堂里所有神圣的门徒，为了十字架上的鲜血！”

那位夫人的窗子打开了，有人探出头来并高声叫喊。在场的人已经忘记了此行的目的，他们围着两个决斗者转来转去，而两个决斗者则围着喷泉边转边喊，此时圣萨万正用一系列圆圈式防守和剑尖刺杀使对手狼狈不堪。

“不要求救于降世为人的奥秘，院长大人，”他讽刺地说道，“您神圣的罗马教堂教授您，我们这个泥土做成的圆球是宇宙的中心，整个宇宙围绕着它转动，像吟游诗人那样为它演奏天体的音乐。注意，您靠水池太近了，您的衣服下摆都弄湿了，就像生了结石症、小便失禁的病弱老头儿……但是，如果在巨大的真空里有无限多的天体在转动——正像一位被与您身份相同的人在罗马烧死的伟大哲学家所说的那样——而许许多多的天体又被类似我们这样的生物所居住，如果所有的生物又都是

由您的上帝创造出来的话，那么，赎救 又怎么解释呢？”

“上帝会惩罚你的，该死的！”院长高声喊叫着，同时吃力地躲过对方的反手一击。

“难道基督只有一次降世为人吗？这么说，原罪也只在这个地球上产生过一次？多么不公平啊！无论对于被剥夺了圣恩的其他人，还是对于我们来说。因为在那种情况下，在所有其他星球上的人将像我们的祖先犯下原罪之前那样完美无缺，将享受一种不用背负沉重的十字架的自然而然的幸福。又或者无穷无尽的亚当们将被无穷无尽的夏娃们用无穷无尽的苹果诱惑而无穷无尽地犯下原罪，而基督则无数次被迫降世为人，被迫布道并在他被钉死的十字架上无穷无尽地受苦受难，也许他现在仍在这样做着，假如星球是无穷无尽的，那么他的任务也将是无穷无尽的。如果他的任务无穷无尽，那么他的酷刑的形式也将是无穷无尽的：假设在星系之外存在着一个星球，那里的人有六只胳膊，正如在我们这个地球上的未知的大陆　上那样，那么上帝的儿子将不是被钉在十字架上，而是被钉在一块星状的木头上，因为十字架的横木不够钉他的六条胳膊——我觉得这好像很值得一位喜剧作者拿来当素材。”

“够了，我来结束您的喜剧！”修道院院长怒不可遏地大喊，同时发起最后几剑攻击，向圣萨万猛扑过去。

圣萨万回敬他的是几个漂亮的防守动作，然后是一瞬间的暂停。当修道院院长一击不成又举起剑时，圣萨万向前一步，似乎是要凌空反手劈下，却又假装向前跌倒。院长退到旁边，希望在他摔倒时砍上几刀。然而，圣萨万却没有失去对自己双腿的控制，他已经快如闪电地重新站立起来，左手用力撑着地面，右手敏捷地向高处抖动：这是海鸥剑法。他的剑尖瞄准了院长的脸，从鼻根到嘴唇，削去了他左边的胡须。

修道院院长破口大骂，还没有过哪一位伊壁鸠鲁的信徒胆敢如他这般放肆。这时圣萨万已经站定，行礼致意，而在场旁观的人则纷纷为那绝招鼓掌叫好。

但就在那一刻，从广场的另一端走来一队西班牙巡逻兵，也许是被喧闹声吸引过来的。法国人本能地把手按在剑柄上，西班牙人看见六个持武器的敌人，高声大骂他们背信弃义。一位士兵举起火枪瞄准并开了一枪。圣萨万被打中胸脯，应声倒下。军官注意到四个人没有还击，而是丢下武器，往倒下的人跑去。他还看到修道院院长满脸是血，他明白

了，自己扰乱了一场决斗，于是命令手下人撤退。巡逻队消失了。

罗伯托朝他可怜的朋友俯下身子。“您看见了，”圣萨万吃力却清晰地说道，“格里瓦少爷，您看见了我的剑法？请您好好琢磨，加以练习。我不愿意我的绝招随着我的死而失传……”

“圣萨万，我的朋友，”罗伯托哭着说，“您不应该以这样愚蠢的方式死去！”

“愚蠢？我打败了一个蠢货，我战死在沙场，被敌人的炮弹打死。在我的一生中，我选择了明智的分寸……烦扰的时候说严肃的话，轻蔑的时候开开玩笑，忧伤的时候哲学家般高谈阔论，不自在了就嘲讽取笑。我按照时间和场合，审时度势地扮演了所有的角色，有时候我甚至还成了宫廷里的狂人。但是，今天晚上，如果您以后能好好讲述这个故事的话，它不是一幕喜剧，而是一场美好的悲剧。罗伯托，不要为我的死而悲伤，”这是他第一次叫他的名字，“死后一小时，我们的灵魂消失，如同我们出生前的那一个小时一样……多漂亮的诗句，难道不是吗？”

他死了。人们决定撒一个高尚的谎，就连修道院院长也表示同意，他们到处去说，圣萨万是在德国雇佣兵逼近城堡时，在一次交战中阵亡的。图瓦拉斯以及所有的军官都将他作为勇士哀悼。修道院院长还到处说在那次交战中他本人也负了伤，准备在回到巴黎时接受一份教会的有奉圣职。

在很短的时间之内，罗伯托相继失去了父亲、爱人、健康、朋友，很可能还有战争。

他无法从埃马努埃莱神父那里得到安慰，因为后者忙于出席各种秘密会议。他逗留在图瓦拉斯大人的身旁，这是他最后一个熟人，他传递命令，成为最新事件的见证人。

九月十三日，法国国王和萨伏依公爵的特使们，还有马萨林上尉本人到达城堡。援军部队也在与西班牙人进行谈判。法国人要求暂时休战，以便能及时赶到，解救卡萨莱城，这已不是这次围城最新鲜的怪事；西班牙人同意休战，因为他们的军队也被瘟疫破坏惨重、危机重重，士兵纷纷开小差，而斯皮诺拉则已经到了生死边缘。图瓦拉斯被迫接受新来的人强加给自己的协议条款，这些条款允许他继续保卫卡萨莱城，而后者实际上已经陷落：法国人在城堡驻扎，但将城市甚至城堡本

身完全丢给西班牙人，至少到十月十五日为止。如果直到这一日期援军还未赶到，法国人将承认战败，然后离开。否则的话，西班牙人就将要归还城市和城堡。

与此同时，攻城的人必须向被围困的人提供生活物资。这显然不是在我们看来那个时代的围城应有的方式，然而这却正是那个时代的人接受的行事方式。这不是战争，而是玩掷骰子游戏，当对手要去解小手的时候，游戏便暂停。或者，如同赌马。被下注的马匹是那支援军，它的阵容随着人们希望的羽翼丰满而渐渐变得强大，尽管还没有任何人看到过它。人们生活在卡萨莱，在城堡中，就如同在“达佛涅号”上——想象着远处有一座岛屿，尽管闯入者就在他们家中。

如果说西班牙的先头部队起初尚表现良好的话，现在随着大部分队伍进入城里，卡萨莱的居民则要把他们看成撒旦魔王了，他们征用一切，强奸妇女，棒打男人，在树林和田野中生活了数月之后的今天，完全沉溺于城市里的寻欢作乐。同样地，瘟疫也开始在征服者、被征服者以及躲藏在城堡中的人之间蔓延。

九月二十五日，传出斯皮诺拉去世的消息。城堡里一片欣喜，而征服者那边则是一片混乱，因为他们也像罗伯托一样变成了孤儿。那是比在“达佛涅号”上所度过的还要黯然无光的日子，直到十月二十二日传来消息说援军已经抵达阿斯蒂城。西班牙人开始在城堡里架起武器，往波河岸边部署大炮，完全背信弃义（图瓦拉斯这样辱骂），此前双方曾约定，在援军到达时，西班牙人就得放弃卡萨莱城。而西班牙方面则通过萨拉萨尔之口提醒，协议确定的最后日期为十月十五日，这样一来，法国人早在一星期之前就应该让出卡萨莱城了。

十月二十四日，从城堡前的斜坡上可以看到敌方部队正在进行大规模的行动，图瓦拉斯决定用大炮来支援赶来的法国军队；在后来的日子里，西班牙人开始把他们的行李装载到河里的船上，运往亚历山德里亚，这对于城堡里的人来说是个好兆头。然后，敌人又开始在河流上架设浮桥，准备撤退。对于图瓦拉斯来说，这好像太不地道，因此他下令炮轰。出于恼火，西班牙人拘留了仍然留在城里的所有法国人，至于他们为什么还待在那里而不是撤到城堡，我承认我也不知道，但罗伯托是这么说的，反正关于那次围城，我已准备好听信一切。

法国人已经靠近，人们知道，马萨林正在按照教皇的委托竭尽全力地周旋，以避免冲突。他来往于两个部队之间，接着回到埃马努埃莱神

父的修道院里商议，然后再骑马出发，把反馈意见带给双方。罗伯托总能看见他，但只是远远地看见他风尘仆仆，并频频慷慨地向所有人脱帽致意。此时双方部队都按兵不动，因为先行动的将被将上一军。罗伯托后来不禁琢磨，援军是否只不过是那位年轻上尉的一个谎言，让攻城者和被围困者都发起同样的梦。

实际上，从六月份以来就在雷根斯堡召开了选帝候会议，法国派去了使节出席，其中包括约瑟夫神父。在与会者瓜分城市和省区的同时，在十月十三日还达成了一项关于卡萨莱的协议。马萨林很快就知道了这个消息，正像埃马努埃莱神父对罗伯托说的那样，他谈判的目的只是说服那些将要到达的人以及等待他们到达的人，接受这一协议。西班牙人得到的消息不止一个，但是互相矛盾；法国人也早就听到了某些风声，但却害怕黎塞留不会同意——而实际上的确如此，从那些日子开始，未来的红衣主教马萨林便想方设法让事情按照自己的方式来进行，当然是背着他日后的庇护者。

事情就这样进行着，十月二十六日，两军正面对峙。在东边，沿朝弗拉西内托方向的丘陵地部署着法国军队；对面，在河的右岸，城墙和丘陵之间的平原上，是西班牙军队，在他们背后图瓦拉斯正发起炮轰。

一队敌人的战车正从城里面驶出，图瓦拉斯召集他身边剩下的少量骑兵队伍，让他们冲出城外，去拦截敌军。罗伯托恳求参加这次行动，然而却没有获得准许。现在他感到如同待在一条船的甲板上，却不能登陆上岸，只能观望着大片海面以及拒绝他前去的岛屿上的许多山丘。

这时人们突然听到枪声，也许是双方的先头部队开始交手：图瓦拉斯决定突围，在两条战线上牵制神圣罗马帝国军队。部队正要冲出城门，这时，罗伯托从堡垒上看见一名黑衣骑士，不顾第一批射过来的枪弹，在两军之间，也就是在火线地带飞驰着，他手里摇晃着一张纸，并高声喊着，后来听在场的人说，他喊的是：“和平了！和平了！”

此人正是马萨林上尉。在最近几次往返于两边的朝圣中，他说服了西班牙人接受雷根斯堡的协议。战争结束了。卡萨莱城仍然留给了讷韦尔，法国人和西班牙人答应离开这里。当队伍解散时，罗伯托跳上忠诚的坐骑帕纽夫利，跑向已没有冲突的地方。他看见身穿镀金胸甲的绅士们正专心致志地互相问候，互道祝贺，跳着舞步，同时还有人正在临时准备应急的小桌子，以便签订协议。

次日开始撤军，西班牙人先走，而后是法国人，尽管如此场面仍有

些混乱，有人不期而遇，有人交换礼品，提出建立友谊。与此同时，在城里，染上瘟疫死去的人的尸体在阳光的照射下开始腐烂，寡妇们在呜咽啜泣，有些平民则变得富裕起来：因为在战争期间大敲竹杠，赚得盆满钵满，虽然不曾眠花宿柳，只是老实地跟自己的妻子睡觉，还是得了花柳病。

罗伯托竭力想重新找到他的佃农们。然而格里瓦的部队却再也没有了消息。他们中有些人想必已经死于瘟疫，但是其他人却是四处逃散了。罗伯托心想，也许他们已经回到了家里，而他的母亲可能已经从这些人那里获悉丈夫去世的消息。他扪心自问，在那样的时刻，自己是否应该回到她的身旁，但他却不再清楚自己该做些什么。

很难说更大程度上动摇了他的信仰的，是圣萨万让他隐约看见的没有上帝、没有规则、处于虚无之中的无限小和无限大的众多天体，还是萨莱塔和萨拉萨尔关于谨慎的说教，抑或是埃马努埃莱神父作为唯一的科学留给他的关于英雄的箴言 的艺术。

从他在“达佛涅号”上回忆往事的方式来看，我认为，在卡萨莱，当罗伯托在一场意义太过深远、又毫无意义的战争中，失去了父亲又迷失了自己的时候，他便学会了将宇宙世界看作一连串不确定的谜团，其背后再没有一个始作俑者；或者，假使有的话，也因为前景太过纷繁而消失在重塑自己的过程之中了。

如果在卡萨莱，他已直觉地明白存在着一个再无中心、只由外围组成的世界，在这里，他则真正感到身处最为偏远、最为迷茫的边缘地带；因为，假如真有一个中心的话，那么它就在他的面前，而他就是它不动的卫星。

一五　钟（摆荡）

我用了至少一百页纸讲述“达佛涅号”遭遇海难之前的许多事件，然而在“达佛涅号”上我却没有让任何事情发生，原因在于：如果在一条弃船上的日子是空虚的，那不能把责任推到我的身上，因为谁也不能够断言这段故事是否值得去写。同样也不能把责任推到罗伯托的身上。非要挑毛病的话，我们可以责备他花费了一天时间（在两件事之间，从他发现有人偷了他的鸡蛋时起到现在，仅仅过去了三十几个小时）去打消一个念头，那是让他在船上逗留的时光变得更有趣味一些的唯一可能性。事实很快变得明朗，认为“达佛涅号”安全无虞是于事无补的。在这艘木船上，不只有他，还有某些别的人或物在游荡，或者说在埋伏等待。在这艘船上，情况甚至不能理解为一次简单的围城。因为敌人就在城内。

在亲吻地图的那个夜晚，他就应该有所怀疑了。回过神来之后，他感到口渴，玻璃水瓶是空的，于是他去寻桶水来。他放到外面去接雨水的桶很重，但在贮藏室里面有小一点的桶。他走到那里，拿起手边儿的第一桶——晚些时候经过思考他不得不承认，那只桶离他太近了——回到房间之后，他把桶放在桌子上，拔出塞子。

那不是水，他一面咳嗽一面意识到，小桶里面装着的是白酒。他说不清是什么酒，但作为经验丰富的乡下人，他敢说那不是葡萄酒。他觉得那饮料不难喝，于是突发兴致，毫无节制地狂饮起来。那时他脑子里没有想过，如果贮藏室里全都是这种东西的话，他就要为饮用水的储备担忧了。翌日晚上，当他打开第二只存水小桶并发现里面盛满了淡水时，也没有怀疑。要到更晚些时候他才相信了，这是有人摆在那里的陷阱般的礼物，让他首先抓到这个小桶。有人希望他喝得酩酊大醉，以便控制他。如果这果真是计划好的，那么罗伯托简直是以过分的热情顺从了。我不认为他喝了许多，然而对于像他那样的新手来说，喝个几杯也算过量了。

从接下来的所有叙述中，我们可以推断，后来的事情罗伯托都是在反常的状态下经历的，随后的日子他也都是这样过的。

由于喝醉了酒，罗伯托昏昏入睡，但他仍然被更厉害的口渴所折

磨。在昏沉的梦境中，卡萨莱最后的形象又回到他的头脑里。他在离开之前曾去向埃马努埃莱神父告别，他看见神父正在拆卸他那具有丰富想象力的机器，然后打包，运回都灵。刚离开埃马努埃莱神父，他就遇见了几辆战车，西班牙人和神圣罗马帝国军人正往车上堆放他们围城期间所用机械的零件。

充斥他梦境的是那些带齿的轮子：他听见生锈的门插销发出的响声、铰链擦刮的动静，这一次不会是风的声音，因为海上风平浪静。他感到十分烦恼，正像那些刚刚醒来却仍觉得在做梦的人一样，他竭力重新睁开眼睛，但他仍然听到那种声响，或许来自底层甲板，又或许来自货舱。

他站起身子，感到剧烈的头痛。为了治愈这疼痛，他别无他法，只能再去抓起小桶，他打开桶塞，发现喝过之后感觉更糟。他寻找武器，失误了许多次才把刀插进皮带，他在胸前划了许多次十字，然后摇摇晃晃地走了下去。

他知道，在他的下面是舵柄。他继续往下走，一直走到梯子的尽头。如果他直奔船艏，那么他将走进动物园。朝向船尾的则是一扇还没有打开过的紧闭的门。现在正从那个地方传来一种极为强劲的滴答声，声音多种多样，又不甚均等，就好像许多节奏重叠在了一起，可以分辨出时而“啪—啪”，时而“叭—叭”，时而“咚—咚”的声音，然而整个给人的印象就是“滴滴答答——咚咚——噔噔嗒嗒——滴”的声音。听起来就好像在那扇门后有一群黄蜂和大胡蜂，正在循着不同的轨迹疯狂地飞舞，有时撞到墙壁上，有时又互相碰撞。他害怕开门，担心自己被那个大蜂窝里的发疯原子冲倒在地。

在犹豫良久之后，他做出了决定。他用火枪的枪托砸开了门锁，走进里面。

这间贮藏室通过另一面舷窗采光，里面放着钟表。

钟表。水钟、沙时计、靠在墙壁边上被弃置的日晷仪，尤其是摆放在架子和屉柜上面的机械钟——依靠钟锤以及平衡锤的缓慢下降而运行的钟表——它们的一些齿轮钳住其他齿轮，这些齿轮再咬住其他的，直到最后一个齿轮挟住一根垂直杆上的两个薄片，让垂直杆向两个方向各完成半圈运动，这样，在它不太体面的扭动过程中，连接最顶端的水平杆也会随之摆动；还有发条钟，在这种钟表里，一个带槽的锥状体拉开一条小链子，后者由卷筒的环形运动所驱动，这卷筒通过每一节链环控

制着链子。

在这些钟表之中，有些把机械装置隐藏在已经生锈的装饰物和被腐蚀的凿刻作品的表象之下，只露出指针的缓慢运动；但是，大部分钟表却在展示它们内部咬牙切齿的一堆废铁，让人想到《死亡之舞》，而唯一活着的东西就是挥动着时间镰刀冷笑的骷髅们。

所有这些机械都在活动着，最大的沙时计还在咀嚼着沙粒，最小的沙时计下面的半截则几乎被填满，其余的则从牙齿里发出尖锐刺耳的声音，一种气喘病人嘟嘟哝哝的声音。

对于第一次走进来的人而言，那一大片钟表似乎连绵不断、永无止境：小房间的尽头被一块画布盖着，上面画着被其他钟表填满的房间的透视图。但是哪怕避开这种魔术手法，哪怕仅仅端详这些活生生存在的钟表，这么说吧，也会让人大惊失色。

可能看起来令人难以置信——对于以漠不关心的态度阅读这次经历的你们来说——然而，一个遭遇沉船的人，又是醉意朦胧，在一条无人居住的弃船上，如果发现一百只钟表几乎是一齐讲述着无止无休的时间的故事，那么他所想的首先是故事，而不是它的作者。罗伯托正是这样做的，他一个一个地细细查看着那些消遣之物，这成了他这个被判处极为缓慢的死亡的人在衰老的青春期的玩具。

来自天空的惊雷出现在后面，正如罗伯托所写，当他从噩梦中惊醒，他终于意识到，必须找到眼前这噩梦的原因：如果这些钟表还都运转良好，想必是有人为它们上过弦；即使它们的发条被上得很足，可以走很长时间，但如果它们是在他到来之前被上的发条，那么当他第一次从那门边经过的时候，应该就已经听见了声响才是呀。

假如涉及的只是一只钟表，他还可以认为，那只钟表万事俱备，只要有人给它拧上一下，便可走起来；而这拧上一下的动作正好由船的一次晃动完成了，或者由从舷窗飞进来的一只海鸟完成了，那只鸟落在一只操纵杆上、一个摇柄上，这样一来，就开启了一连串的机械运动。这和强风刮响教堂的大钟，或是轻触门闩，有时也能让门扇滑开的道理如出一辙。

然而一只鸟不可能一下子为数十只钟表上发条。不可能。费兰特是否存在是一回事，但在这艘船上，肯定有闯入者 。

那个人曾经进入过这间小房间，并且为他的机械上了发条。他这样

做是为什么呢，这是第一个问题，但罗伯托不急于找到答案。更紧急的是第二个问题：他后来又躲藏到哪里去了。

因此必须深入货舱的尽头：罗伯托告诉自己已经不能回避这件事，然而，在他重复着这些坚定的话语时，行动却迟疑了。他明白自己的头脑并非完全清醒，他走上甲板，用雨水淋湿脑袋，在头脑更加清醒时，思考起闯入者 的身份。

他不可能是从岛屿　来的野人，也不可能是幸存下来的水手，否则他什么都可能做（青天白日袭击他，深更半夜设法杀死他，或者求饶），除了喂鸟和为自动装置上发条。这么说，藏在“达佛涅号”上的是一个平和而有学问的人，也许就是住在地图房间里的那个人。那么——假如他真的存在，鉴于此人又在自己之前就存在——他就是一个合法的闯入者 。然而，这绝妙的对立命题却无法使他的焦虑不安平息下来。

如果闯入者 是合法 的，为什么要躲藏起来？因为害怕不合法的罗伯托？如果他躲藏起来，那为什么又设计了这场时间音乐会，让自己的存在显而易见呢？也许他是个思想邪恶的人，害怕罗伯托，没有能力对付罗伯托，便想将他逼疯、从而毁灭他？但是他这样做又有什么好处呢，因为如果他同样遇到海难、沦落到这座人工岛上，难道不是能从与一个不幸的同伴结成联盟中得益吗？罗伯托又心想，也许“达佛涅号”上还隐藏着他 不愿意揭示给任何人的其他秘密。

这么说，金子、金刚石，还有未知的大陆　上的所有财宝，或者科尔贝曾对他讲过的所罗门群岛的宝藏……

回想起所罗门众岛屿时，罗伯托恍然大悟。那当然，是钟表！在一艘航行于大海的船上，晨昏是由太阳的运行来划分的，那么在这里摆放那么多钟表做什么呢？闯入者　一路来到这个遥远的纬度，与伯德博士一样，他也是来寻找所谓定点 的！

肯定是如此。机缘巧合，罗伯托由荷兰出发，作为红衣主教的密探，追踪一个英国人的秘密勾当——后者为了寻找定点　，几乎是秘密地上了一条荷兰商船。现在，罗伯托又返回天晓得来自哪个国家的另一个 人的（荷兰）船上，而这人正一门心思地发掘同样的秘密。

一六　交感粉末之演说

他怎么会陷入这种麻烦中呢？

对于从回到格里瓦到进入巴黎社交圈之前的那些年月，罗伯托能让人瞥见的东西很少。从零散的暗示中我们得知，他留下照顾母亲，直到他二十岁为止，其间不情愿地与农场管家们讨论播种和收获的事宜。他的母亲刚刚追随丈夫进入了坟墓，罗伯托就发现自己与那个世界已经格格不入。于是他不得不把土地委托给一位亲戚，保证自己有份可靠的定期收益，然后去周游世界。

他与在卡萨莱认识的一些人保持着通信联系，这促使他不断扩充知识。我不知道他是如何到达普罗旺斯地区的艾克斯的，不过他肯定到过那里，因为他心怀感激回忆起在当地一位绅士那里度过的两年时光，那位绅士通晓各门科学，他的图书馆里不但藏有各种书籍，而且还陈设着丰富的艺术品、古董以及用稻草填塞的动物标本。正是通过这位艾克斯的东道主，他又认识了那位他总是带着虔诚、尊敬口吻提到的老师，他有时称他为“迪涅修道院院长”，有时又称他为“和蔼可亲的神父”。正是手持他的担保信，罗伯托终于来到了巴黎，但日期不甚明确。

他马上开始与修道院院长的朋友们接触，并且被允许出入城里最具名望的场所。他经常提起杜皮伊兄弟的一间会客室，他回忆起那里：每天下午他与饱学之士交往，因此他的见识变得更为开阔。同样我也看到他提及在那些年里拜访过的其他会客室，里面有着丰富的纪念章收藏品、土耳其刀具、玛瑙宝石、稀有的数学书籍，以及印度贝壳……

他经常引用的那些在我们看来彼此矛盾的教诲告诉我们，在他生命中那个快乐的四月（或许五月），罗伯托正在怎样的十字路口游荡。他每天都向修道院院长学习应该如何按照伊壁鸠鲁的教导去理解世界是由原子构成的，但同时又是由神的旨意安排和控制的；同样，出于对伊壁鸠鲁的热爱，他又与一些自称伊壁鸠鲁信徒的朋友度过晚上的时光，这些人善于将讨论世界的永恒与探访情操卑劣的漂亮女人这两件事轮流进行。

他经常提起一群无忧无虑的朋友，他们在二十岁已通晓别人在五十岁才会引以为豪的知识，利尼埃、沙佩勒、斜背着诗琴转悠的哲学家和诗人达苏西，翻译卢克莱修的作品、但梦想成为滑稽喜剧作者的波克兰，还有埃居尔·萨维尼安——他在阿拉斯围城期间曾经英勇作战，喜欢为想象中的情人书写爱情宣言，喜欢炫耀自己与年轻绅士的亲密关系，吹嘘得了梅毒；但是，与此同时，他却取笑一位放荡的同伴“乐于与男人们谈情说爱”，并且讽刺道，应该原谅那个人，因为他过于害羞，所以才老喜欢贴在人家背后。

罗伯托感到自己在一个才华横溢的圈子里受到欢迎，因而成为一个——即使不是学问渊博的人——蔑视愚昧无知的人，无论是在宫廷中的绅士身上，还是在一些平民新贵身上，他都能识别出他们的愚蠢，尽管这些人经常拿出用来自东方的摩洛哥皮装饰的空盒子——背部还用金字印着最著名的作家的名字——用以炫耀。

总而言之，罗伯托进入了那些“绅士”的小圈子，那些人即使血统并不高贵，却也至少“衣着高贵”，他们构成了那个世界的精华。但他尚年轻，急于体验新事物，尽管他经常接触学问渊博的人，也时常出入自由思想者的圈子，但对于贵族阶级的魅力他却无法无动于衷。

许久以来，他常常在傍晚沿着卢浮宫旁边的圣托马大街散步，从外面欣赏朗布依埃城堡，它优美的正面由上楣、中楣、下楣以及壁柱所构成，红色的砖头、白色的石块和深色的石板岩变化巧妙地组合在一起。

他望着灯火通明的窗户，看着宾客走进城堡，想象着后花园闻名于世的美景，脑海里似乎呈现出那座小庭院的环境；这座受到整个巴黎推崇的庭院是由一位颇具品位的夫人一手打造的；她认为另外那座听凭国王的突发奇想建造的庭院不够精巧，因为后者根本不懂得鉴别匠心之细腻。

最后，罗伯托直觉地认为，作为一个内高卢人，在一位母家为罗马人的夫人家里，他可能会享受到某种信任。那位夫人的母亲出身于比罗马本身还更古老的门第，足可追溯到阿尔巴隆加 (1) 的时代。大约十五年之前，作为那个家族的贵宾，马里诺骑士曾向法国人展示新诗的写法——这新诗注定要让古人的艺术黯然失色——这一切并不是偶然。

他成功地让自己被那座圣殿接纳，那是充满优雅和才智的地方，是绅士和“女才子”（正像当时人们习惯的说法）集中的地方：他们学识渊博，却不卖弄学问；他们殷勤献媚，却不放荡；他们赏心悦目，却不庸

俗；他们语言纯正，却不可笑。罗伯托在那个环境里感到舒服惬意，他觉得好像被允许呼吸大城市以及宫廷里的空气，却又不必屈服于萨拉萨尔先生在卡萨莱城向他灌输的那些谨慎的准则。人们并不要求他服从有权势的人的意志，甚至让他彰显自己的与众不同。他不必装模作样，而是可以与比他优秀的人物——当然，要依从品位良好的规则——比试一番。人们也不要求他阿谀奉承，而是希望他展示勇气，在善良、有教养的谈话中展现自己的才干，善于轻描淡写地表达出深邃的思想……他不必自觉是个仆人，他是一个决斗者，人们要求他的是精神上的傲慢自负。

他学着避免装腔作势，在任何事情上都尽力隐藏技巧和辛劳，使做事或讲话看起来宛若本能的天赋使然，竭力使自己成为在意大利称作“轻蔑的从容”、而在西班牙称作“聪明伶俐”的那种本事上的大师。

罗伯托习惯了格里瓦充满薰衣草香味的厅堂，现在他走进阿泰妮塞的宅邸，徜徉在无数花篮始终散发着芳香的书房客厅里，仿佛那里永远是春天。在他所熟悉的为数不多的贵族豪宅里，楼梯都在房屋中间；而在阿泰妮塞这里，楼梯则是安排在了院子深处的角落里，这样一来，其余的客厅和书房就连在了一起，它们的门和窗户都很高大，并且两两相对；卧室并不是枯燥的大红颜色或者鞣制过的皮革色，而是被漆成各种不同的颜色，其中，女主人起居的蓝色卧室　墙壁上贴着同样颜色的织物，上面装饰着金丝和银丝。

阿泰妮塞就躺在她的卧室里接待朋友，为了不让客人感到寒冷，卧室里摆着屏风和厚重的挂毯。她既忍受不了太阳光，又忍受不了炭火盆的灼热。火和白昼的光会煮沸她血管里的血液，使她失去知觉。有一次，仆人忘记了她床下的炭火盆，结果让她得了丹毒。她与某些鲜花有共同点，为了使那些花儿保持鲜艳，它们既不能一直晒着太阳，又不能永远处在背阴处，它们需要园丁为其营造一个特殊的季节。为此，阴翳的阿泰妮塞在她的床上接待客人，双腿放入一只熊皮做成的口袋，头上用许多顶睡帽裹得严严实实，她幽默地说，圣马丁节一到她的耳朵就聋了，等到复活节才又恢复听力。

女主人虽然不再年轻，却仍是优雅的化身，高挑、端庄，脸庞的线条令人钦羡不已。她双眼的光彩更是无法描绘，它们不会引起非分之想，而是会激发起一种掺杂着敬畏的爱意，同时净化因她而激动的心灵。

在那些客厅里，女主人引领客人讨论关于友谊或爱情的话题，她不强加于人，同时以同样轻巧的口吻触及道德、政治、哲学的问题。罗伯托发现了女性在温柔地表达意见时的美德，他远远地仰慕着那些高不可攀的公主们，漂亮的波莱小姐——因她得意的发型而被称为“母狮”——以及那些善于将美与才智结合在一起的贵妇们，尽管守旧的学院派以为只有男人才具备这种才智。

经过几年熏陶之后，罗伯托终于遇见了他的夫人 。

第一次见到她是在晚上，她穿着深色衣服，罩着面纱，宛若一轮羞怯的月亮，隐藏在云彩般的缎子之后。“传言”是巴黎上流社会用以代替真理的唯一形式，这种传言告诉罗伯托关于这位女士的各种说法前后不一，有人说她忍受着残酷的寡居生活，但她失去的并不是丈夫，而是一个情人，她炫耀这种失去，以便重申自己对于失去爱人的主权。还有人悄悄地对他说，她之所以要把脸遮住，因为她是来自于摩里亚半岛 (2) 的埃及美女。

不管真相如何，只要看到她衣裳的飘动、她脚步的轻盈、她掩盖着的面庞的神秘，罗伯托的心便被她掳去。他心灵中那些暗处也都闪耀着四射的光芒，他把她想象成黑夜里光亮的鸟儿，他为奇迹的出现而激动不已：为此，光亮变得昏暗，黑暗闪烁光芒，墨水变成了牛奶，乌木则变成了象牙。缟色玛瑙在她的头发中闪闪发光，轻柔的织物时隐时现地衬托出她脸庞和身体的轮廓，她拥有同繁星一样的银色清寒。

就在第一次见面的那天晚上，她的面纱突然之间从额头上掉了下来，罗伯托在一轮弯月下瞥见了她眼睛里深邃的光芒。两颗相爱的心互相观望着，它们讲出来的东西要比这宇宙之中操着所有语言的人在一整天里讲得还要多。罗伯托这样幻想着，他确信她的眼睛扫过自己，并在那个瞬间看见了自己。于是，回到家里以后，他给她写了一封信。

夫人：

您在我身上点燃了火，散发的烟雾是如此微弱，以至于您完全可以否认自己在挥发这些发黑的蒸汽时曾为之目眩。仅仅您目光的威力就足以使我骄傲的武器从手中失落，并促使我恳求您拿走我的生命。我就像一个一心求败的人那样开始作战，我多么希望我本人为您的胜利提供援助，为您的袭击奉献出我身上最手无寸铁的部分——一颗已经流出和着血的眼泪、正在哭泣的心灵，它证明您已

经夺走了我家中的存水，让房子被火灾所吞没，从而引起您哪怕短暂的注意！

他自觉信写得非常精彩，灵感来自埃马努埃莱神父的亚里士多德机器的准则，非常适合向他的夫人　展示拥有独一无二的柔情蜜意的他自己，以至于他认为根本没必要署名。他还不了解，贵妇人们收集情书就像收藏蝴蝶结和金属包头，更为在意的是当中机巧刺激的成分，而不是它们的作者。

他在随后的几个星期乃至数月时间里都没有收到任何回信。在此期间，夫人先是换掉了深色的衣服，随后摘下了面纱，最终在他面前露出了洁白无瑕的皮肤——并非摩尔人的那种——她的头发是金黄色的，她的双眸不再躲闪，而是兴高采烈，宛若晨曦 照亮的窗口。

现在他可以让自己的目光自由自在地与她的眼神交汇，他知道自己能够在她的目光去看别人时将其拦截下来；他陶醉在歌曲当中，尽管那歌词不是为他而写。他只能生活在她的光辉里，然而却被判留在吸收其光线的另一具黯淡无光的躯体里。

一天晚上，他听见有人叫她莉丽雅，从而知道了她的名字；那显然是她作为“女才子”的附庸风雅的名字，他非常清楚，那类名字都是别人开玩笑起的：女侯爵本人被唤作阿泰妮塞（Arthénice），就是改变她的真正名字卡特琳娜（Catherine）的字母顺序之后得来的。但有人说，精通那种组合艺术　的大师们——拉康和马莱尔布——还曾设想过另外两个名字：埃拉辛泰（Eracinthe）和卡丽泰（Carinthée）。但是他认为，正是莉丽雅而不是别的名字，才真正适合他的夫人　，真正具有白色芳香的百合花之美。

从那时开始，他的夫人　对于他来说就是莉丽雅，他为莉丽雅献上情诗，但很快又撕毁，因为他害怕自己写得太差。比如：“啊，最温柔的莉丽雅，/未及采摘一朵鲜花，我就失去了你！/你不屑再见到我？/我追随着你，你却绝尘而去，/我对你讲话，你却缄默不语……”但罗伯托没有与她讲过话，如果不算用他充满近乎吵架的爱意的目光看着她的话，因为越是爱恋，就越是幽怨，那寒冷的欲火使人直打哆嗦，孱弱的身体在颤抖中生了病，心灵却快乐得像一根铅制的羽毛，被无穷无尽的爱情的可爱行为拨弄着。他继续写着情书，不署名地寄给他的夫人　；但为“莉丽雅”写的诗句，他却小心翼翼地留给自己，每天反复阅读。

他写下（却未寄出）“莉丽雅，莉丽雅，你在哪里？你隐藏在哪里？/莉丽雅，你是天上的闪光/来时只在一瞬间/伤害过后，便即刻消逝”，好让她无处不在。夜晚她与女佣回家时，他便尾随其后（“穿过最茂密的森林，/走过最阴暗的田间小路，/我将享受追随你的快乐，/即使找不到/你转瞬即逝的优雅的足迹……”），最后发现了她住在哪里。在她白天散步的时间，他隐蔽在那所房子附近，当她走出来时，他便跟踪她。几个月之后，他甚至能牢记她换发型的日期和钟点（用诗句来表达就是：“那些亲爱的灵魂的套索，它们在洁白的前额上漂泊，宛若好色的条条小蛇”）。他记得那个迷人的四月，她第一次穿上豆蔻色小披风，当她迎着春天的第一缕清风款款而行时，那披风赐予她如太阳鸟般轻盈的步伐。

有时候，在像侦探一般追踪她一阵之后，他又恢复自己大步流星的走法，在建筑群中绕来转去，只为在拐角处放慢脚步，假装与她不期而遇，以便在擦肩而过时，向她颤巍巍地行礼致意。她则适度地向他微笑，对那种机缘表现出惊奇，并慷慨地送上一个转瞬即逝的眼神，一如礼节所要求的那样。然后他滞留在马路中间，呆若木鸡，任由过往的马车将污泥浊水溅在身上，被这场爱情的战役打得匍匐在地。

在几个月的时间里，罗伯托成功导演了五次那样的胜利。但每一次过后，他都痛苦不堪，每一次都好像是第一次和最后一次，并且他确信，这种相遇如此频繁地发生，不可能都是偶然，很可能不是他、而是她在指导这场冒险。

在这片不可捉摸的爱情圣地上，他就像罗密欧，因恋爱而变得反复无常，他想变成风，好去吹动她的头发；想变成清晨的水，好去沐浴她的身体；变成睡袍，好在夜晚爱抚她；变成书，好在白天对她温存；变成手套，好去温暖她的手；变成镜子，这样才可以欣赏到她的每一个姿态……一次他得知，有人赠送给她一只松鼠，于是他梦想变成那只好奇的小动物，在她的抚摸之下，将自己天真无邪的口鼻钻进她处女般纯洁的乳房中间，同时再用尾巴抚过她的面颊。

他为受激情驱使而表现出来的厚颜无耻感到局促不安，他把鲁莽和悔恨写成不平静的诗句，然后对自己说，一个绅士可以像疯子一样去爱，但却不可以成为笨蛋似的爱人。只有在蓝色卧室　里展露才华，才可能赌赢他作为情人的命运。他还是对那些和和气气的礼仪尚不熟悉的新手，但明白只有通过连珠妙语，才能征服一位“女才子”。于是他倾听客厅里的谈话，那些绅士正专心致志地侃侃而谈，如同参加一场比赛，

但他感到自己还未准备就绪。

正是杜皮伊会客室里学者们的例行聚会教会了他，那些在社会上尚不为人所熟知的新科学，它们的规则可以成为心灵活动的直喻。然后又正是与德·伊格比先生的相遇启发他做了一番演说，而后者则将他引向毁灭。

德·伊格比先生——或者至少在巴黎人们是这样称呼他的——是英国人；起初，罗伯托是在杜皮伊那里认识他的，后来，某个晚上他又在另一个沙龙里遇见了他。

此时距离白金汉公爵证明一个英国人的脑袋里也可以有浪漫故事并能做出许多可爱的疯狂之举还不到十五年：人们对公爵说，在法国有一位漂亮高傲的女皇，于是公爵为赢得其芳心，长期生活在一艘船上，并在船上建起一个献给心上人的祭坛，奉献出他的一生，直到为她而死。当得知德·伊格比正是受这位公爵的委托，在大约十二年之前参加过掠捕西班牙商船的活动，整个贵妇人圈子都被他吸引。

但在杜皮伊的社交圈里，英国人并不受欢迎：人们往往把他们与诸如罗伯特·弗拉德 (3) 、医学博士、金马刺爵士，以及牛津见习骑士之类的人混为一谈，人们写过各种短文批评他们，责备他们过分相信自然秘术。然而，同样是这一批人，却欢迎像加法雷尔先生那样的被附身的教士，他相信起闻所未闻的稀奇古怪事来，不逊于任何一个不列颠人。而德·伊格比恰恰相反，善于以渊博的学识来讨论真空 的必要性——在一群憎恨反对真空 的自然哲学家当中。

偶尔他的声誉也会遭到一些正派夫人的质疑，因为他曾向人推荐过一种自己发明的美容霜，引得一位贵妇人长了水疱，于是便有人窃窃私语说几年之前，他心爱的妻子维内蒂娅正是死于他搞的蝰蛇药水。当然还有一些别的嫉妒者的流言蜚语，他们被德·伊格比谈及的治疗肾结石的其他处方所激怒，听说基本成分是母牛粪以及被狗咬死的野兔的粪便。在他们那种圈子中——人们会细心地遣词造句，讲给女士们听的话中不会包含哪怕只是发音上模模糊糊让人作呕的音节——他的配方不可能赢得热烈的掌声。

有一天晚上，德·伊格比在一次沙龙集会上引用了他家乡一位诗人的几句诗：

假如我们的灵魂是两个

它们应该像圆规的脚，

你的灵魂是固定的脚，它看似不动，

但当另一只脚移动时，它也会移动。

虽然它在中心，

但当另一只脚远离时，

它也会拐弯，一心地追随而去，

当另一只脚回来时，

它也径直回到

自己的住处。

你将这样对我，而我

也要像那另一只脚一样

倾斜着前行：

你的坚定操纵着我的轨迹

并将我带到我的出生之地。

听着这些诗句时，罗伯托正盯着背对自己的莉丽雅，他决心让自己为她永恒地变成圆规的另一只脚，并决心要学习英语，以便能够阅读那位诗人的其他诗句，后者将他的苦恼表达得淋漓尽致。在那个时代，在巴黎没有任何人愿意学习一种如此粗劣的语言，陪伴德·伊格比回到他的小旅店的途中，罗伯托了解到，对方正苦于无法用通顺的意大利语表达自如，虽然他曾到那座半岛旅行；他因为自己不能充分地掌握一种对任何一位有教养的人来说都必不可少的语言而感到丢脸。罗伯托决心与德·伊格比经常见面，互相学习对方的母语，锻炼口才。

就这样，在罗伯托和这位有着丰富的医学以及自然主义知识的先生之间，结下了牢固的友谊。

德·伊格比有一段可怕的童年。他的父亲曾被牵连到“炸药密谋事件”中，并被判处死刑。而德·伊格比则倾其一生精力琢磨另外一种粉末，这是不同寻常的巧合，或者也许是难以探测的灵魂操纵的后果。他

云游四方，先是在西班牙住了八年，后来在意大利逗留三年，又出于其他的巧合，他认识了罗伯托的家庭教师、加尔默罗会修士。

伊格比还因为在私掠船上的经历，成为了很好的剑客，相识短短几天，他就很高兴地与罗伯托玩起了击剑。那天同他们在一起的还有一名火枪手，后者正与军校学员部队的一位上尉展开较量；这本是玩玩而已，双方都十分小心谨慎，但有那么一会儿，火枪手却太急于求成，迫使对手劈了一刀来招架，结果火枪手胳膊上挨了一下，伤得还很严重。

德·伊格比马上用他的一条袜带捆住火枪手的胳膊，让血液不再流出，但在短短数日之内，伤口就险些出现坏疽，外科医生说必须截去手臂。

事情到了这一步，德·伊格比表示自己可以帮忙，但是他提醒说，可能会有人把他看成招摇撞骗的江湖术士，因此他请求大家给予他信任。火枪手早已不知去求哪路神仙，只用一句西班牙谚语作为回答："创造你的奇迹吧，愿老天帮忙。"

于是德·伊格比向他索要沾有伤口血迹的布条，火枪手给了他一块直到昨天为止还包着伤口的布片。德·伊格比让人端来一盆水，往水里倒入硫酸盐粉末，让它们迅速溶化。接着他又把那块布片浸到水盆里。这时，本来还漫不经心的火枪手突然惊跳起来，抓住自己的胳膊；他说，灼痛的感觉一下子就消失了，他甚至还感到伤口上有些凉意。

"很好，"伊格比说道，"现在您只需每天用水和盐来清洗伤口，让它保持清洁，以便它能够接受适当的影响。我白天会把这盆水放到窗口晒太阳，夜晚则放到壁炉的角落里，让它始终保持适中的温度。"

罗伯托把火枪手伤口的突然好转归结到某些别的原因，德·伊格比带着会意的微笑把那块布片拎出来，在壁炉前烤干；这时，火枪手又重新开始呻吟，直到布重新浸入溶液里。

火枪手的伤口在一个星期之内就痊愈了。

我相信，在那个消毒手段还很粗糙的时代，仅仅每天清洗伤口可能就已经成为治愈的充分理由，但即便罗伯托在随后的日子里不停地询问他的朋友关于那次治疗的情况，我们也不该苛责他，因为别的不说，这首先让他想起了他在童年时期看见加尔默罗会修士所做的事情。不同的是加尔默罗会修士是往造成伤害的武器上敷了药粉。

"确实如此，"德·伊格比回答道，"关于武器油膏 的争论由来已久，

首先谈到它的是伟大的帕拉塞尔苏斯 (4) 。许多人使用一种多油的面团，认为用在武器上更有效。但是正如你们所看到的，伤了人的武器或者包扎过伤口的布条其实是相同的，只要药剂贴在有血迹的地方就好。许多人看见我们通过处理武器而治愈伤口，便联想到妖术，可我的交感粉末 遵循的完全是自然的规律。”

“为什么叫交感粉末 呢？”

“同样，这名字也有可能让人误解。许多人谈论过相似或好感会将不同的事物联系在一起。阿格里帕 (5) 说，为了激发出一颗星体的能量，必须求助于与它相似的东西，这样才能接受它的影响。他把事物之间的这种相互吸引叫作交感。正如使用树脂、硫磺和油可以让木头接受火焰一样，运用符合某种星体运动或与星体本身相似的东西，其特殊的效用就可以通过宇宙的灵魂，影响到正好有准备的物质。为了对太阳施加影响，那么就应该对天然呈太阳颜色的黄金，以及一直面向太阳的，或者随着太阳的升起落下开合叶片的植物——如荷花、牡丹、白屈菜等——采取措施。然而这些都是荒唐的无稽之谈，这种类比法不足以解释大自然的活动。”

德·伊格比将他的秘密和盘托出。地球这个空气球体里充满了光线，而光线又是一种实质的和有形的实体；罗伯托心甘情愿地接受了这些知识，因为在杜皮伊的会客室里他曾听说过，光线也只不过是原子构成的极细微的尘埃罢了。

“非常明显，”德·伊格比说道，“光线不停地从太阳那里射出，从每一个侧面以笔直的轨迹极快地迸射而出，在行进的路途上，由于撞到坚硬和不透明的物体，它便遭遇阻碍，于是以相同的角度 反射，开始另外一段旅程，直到再与另一个坚硬物体相遇而偏离到另一个方向，如此不停地运行，直到消失为止。好比在壁球游戏里，球被击到一面墙壁上，由墙壁反弹回来，常常完成一整个圆周，又回到球出发的原点。那么当光线撞在一个有形的物体上又会发生什么呢？光线折回时会剥落下一些原子，一些小小的粒子，正如壁球有可能带走墙壁上一部分潮湿的灰泥一样。这些原子是由四大元素 构成的，光线连同它的热量吸收了黏性的部分，并把它们运到远处。有一点可以证明这些，假如您试着把一块湿布用火烤干，您将会看到，布上反射出来的光线本身会带走一种充满水的雾气。这些飘忽不定的原子就好像是骑在长了翅膀的战鸟上的骑士，驰骋在太空，直到太阳落山时飞马被撤回，骑士被丢下，失去坐骑的他们于是又重新一起奔向来时的大地。但是这些现象并非只因光线

才会出现，也可以通过别的媒介发生，比方说风，风其实不过是被地球上的固体所吸引的、无计其数的彼此相似的原子而已……”

“还有烟雾。”罗伯托提醒道。

“那当然。在伦敦，人们用来自苏格兰的土质煤炭生火，那里面含有大量非常刺鼻的挥发性盐；烟雾带来的盐散布在空气中，损坏墙壁、床铺以及浅色的家具。一间屋子关上门窗几个月以后，人们会发现一层黑色的尘土覆盖着每件物品，就好像磨坊以及面包师傅的店铺里覆盖着一层白色的面粉。到了春天，所有的花儿都好像被一层油弄脏。”

“可是怎么可能许许多多的微粒散布在空气之中、而在散发出微粒的物体上我们却感觉不到丝毫的减损呢？”

“当您让水蒸发的时候，就会发觉水少了，然而，固态物体的减损我们就发觉不了，麝香或其他芳香的物质也一样，我们意识不到它们减少了。任何物体，不管多么小，总还可以切分，这种切分永远没有尽头。您思量一下，从一个活着的躯体里散发出来的微粒该有多么细小，但由于它们的存在，我们的英国犬受到嗅觉的指引，却可以追踪动物的行迹。难道狐狸在它跑完一段路时，在我们看来会显得小一点吗？恰恰是由于那些微粒，才发生了吸引现象，有些人赞颂它们为远距离作用，然而事实上并不是远距离，因此不存在魔法，而是由于原子的不停交流使然。就这样，有通过抽吸来吸引，正如用虹吸管吸水或葡萄酒；有磁石对铁的吸引；有通过过滤来吸引，比如当您把一条棉花放入一个盛满水的花瓶，并让棉花条的大部分都垂在花瓶的外沿，您会看见水上升到花瓶边缘，然后滴落到地上。最后一种吸引是通过火来完成的，火吸引了它周围的空气连同所有在空气中旋转的微粒；当火按着自己的特性活动时，它携带着四周的空气，正如河流里面的水拖带着河床上松软的土。由于空气是潮湿的，火是干燥的，所以它们互相黏附。因此，为了占据被火带走的空气产生的空位，必须让附近另外的空气补充进来，否则就会出现真空状态。”

“这么说您否定真空？”

“不。我是说，大自然刚一遭遇真空，便会设法用原子去填满它，此时会展开一场争夺每一寸空间的斗争。假如不是这样的话，我的交感粉末　便不会发挥作用，况且实验证明情况恰是如此。火焰引起空气不停汇聚，出类拔萃的希波克拉底令人在各处点起熊熊篝火，让一整个省保持洁净，免受瘟疫的祸害。还是在瘟疫流行的时期，人们杀死猫、鸽

子以及其他热血动物，因为它们会不断地散发出精气，而空气则占据了被释放的精气的位置，使受到瘟疫传染的原子黏附在那些动物的羽毛和体毛之上，正如将刚出炉的面包放在酒桶的盖子上，它便会把酒桶里的泡沫吸收到自己身上，并使葡萄酒变质一样。也正如会发生这样的情形：假如您让一磅适当焙烧的酒石盐接触空气，它就会制造出十磅品质优良的酒石油来。教皇乌尔班八世的医生为我讲述过一位罗马修女的故事：因为斋戒时间太长，又祷告太多，竟使她的身体发热到体内的骨头全被烤干。她体内的热量把骨骼中包含的空气吸引过来，就像酒石盐那样，它们到达体液污物保存之处，也就是膀胱，于是这位可怜的圣女在二十四小时之内，排出了二百多磅的尿液，这真是一个奇迹，大家都把此事当作她具有圣德的证明。”

“但是如果一切东西吸引一切东西，那出于什么原因，元素以及物体又各自分开，并不是随便什么力量都能与另一种力量碰撞呢？”

“这是个尖锐的提问。由于具有相同比重的物体更容易结合在一起，所以油更容易与油、而不是与水相结合，因此我们可以由此得出结论，使具有相同性质的原子牢固地聚在一起的是它们的密度，正如您经常往来的那些哲学家也有可能会告诉您的那样。”

“他们确实对我讲过，并且用各种不同的盐来向我证明：不管怎样碾磨或者使它们凝固，它们最终还是会恢复其自然的形状；普通的盐始终呈现出正方形面的立方体；硝酸钾盐则呈六面的柱状体；铵盐像雪花一样，是带六个尖儿的六角形。”

“而尿盐的形状则是五角形，戴维森先生据此解释了从佩尔蒂埃先生的膀胱里发现的八十块小石子中每一块的形状。但是，如果形状相同的物体以更强的亲和力混合在一起，那么便更足以说明，它们之间以比与别的物体混合时更强的力量互相吸引。因此，假使您烧伤了一只手，那么在火前烤一会儿手，灼痛将会减轻一些。”

“我的家庭教师有一次看到一个佃农被一条蝰蛇咬伤，就把蝰蛇的头按在了伤口上面……”

“那当然。这样正渗入心脏的毒液，便会流回它的源头，因为那里的同类数量更多。假如在瘟疫期间，您随身带着一小瓶蟾蜍粉，或者也可以带上一只活的蟾蜍和一只活的青蛙，甚至一些砒霜，那么这些有毒物质便会把空气中的毒素吸引到自己身上来。当菜园子里的洋葱开始发芽的时候，干燥的洋葱头也会在粮仓里萌芽。”

“这也解释了孩子们的愿望，是因为母亲非常强烈地渴望一件事情……”

“关于这一点，我会更为谨慎。有时候相似的现象却有不同的原因，一个懂科学的人不应该相信任何迷信。我们还是回到我的粉末上来吧。当我把沾染了我们朋友的血迹的脏布条放在粉末　　下作用几天之后，发生了什么事情呢？首先，太阳和月亮从远距离吸引了布条上的血液的精气，而由于环境的热度，同血液混合的硫酸盐溶液也不可避免地完成了同样的过程。另一方面，伤口不停散发出大量温热的精气，这样也就吸引了周围的空气。这些空气又去吸引别的空气，影响的范围就这样越来越大，而散发到远处的血液精气以及硫酸盐溶液，最后便与空气结合在一起，要知道二者携带着相同的血液原子。现在，那些来自布条的血液原子和来自伤口的血液原子彼此相遇，把空气当作无用的旅伴加以驱逐，然后被吸引到它们最初的来处，即伤口上，与此同时硫酸盐溶液的精气也汇聚其上，一起渗透进人体的肌肉里。”

“难道您不能够把硫酸盐直接用在伤口上吗？”

“如果伤者就在眼前，我是可以这样做的。但是如果伤者离得很远呢？再者说，假设我直接把硫酸盐敷到伤口上，那么，它的腐蚀性会刺激伤者，而经由空气传输后，硫酸盐赐予伤者的就只有它止血止痛的温和疗效了，用来治疗眼疾的眼药水也同理。”罗伯托伸长了耳朵听着，为的是在将来的日子里善加利用，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后来他的眼疾会日趋恶化。

“另外，”德·伊格比补充道，“显然不应该使用过去常用的那种普通硫酸盐，那样弊大于利。我设法弄到了塞浦路斯的硫酸盐，我首先将它在太阳下焙干，去掉多余的水分，这就好比将清汤煨成了浓汤；其次，焙干的过程又会使这种物质的精气更适于被空气运送。最后，我再加入西黄耆胶，加速伤口愈合。”

我之所以停下来详细地叙述罗伯托到底从德·伊格比那里了解了多少事情，是因为这个发现决定了他的命运。

还必须说明的一点是，让我们的朋友感到难为情的是——他本人在书信中也承认——罗伯托被如此新奇的发现所吸引，并非为自然科学折服，而是仍然并且永远出于爱情之故。换句话说，那种宇宙之中充满着精气以及它们按照亲和性能彼此结合的描绘，在他看来仿佛是对钟情爱

恋的一种寓言，于是他开始出入阅览室，寻找可能找到的关于武器油膏的所有书籍，在那个时代，这类书已经很多，当然后来就更加多了。他听从加法雷尔阁下的建议（低声说的，为的是不让杜皮伊家的其他客人听到，因为他们对这类事情不太相信），阅读了基歇尔的《磁学》、郭克兰纽的《论磁处理创伤治疗》、弗拉卡斯托罗的著作、罗伯特·弗拉德的《关于武器油膏的讲话》，以及福斯特的《神圣的武器油膏》。他的知识丰富起来，为的是把渊博的学识改写成诗歌，有朝一日能够以辩才引人注目，从而博得众人的好感，要知道，过去他总是不断被别人的雄辩口才所羞辱。

许多个月以来——他固执的研究已经持续了很久，而在成功的道路上他却没有前进一步——罗伯托奉行一种双重的，甚至是多重的真理准则，这是在巴黎许多人同时出于鲁莽和谨慎而奉行的理念。白天，他讨论物质不灭的可能性，夜晚则点灯熬油地写些短篇论文，这些论文虽然只限自然科学的范畴，却让他隐隐冀望看不见的奇迹。

在伟大的事业中，需要努力去做的与其说是创造机会，还不如说是利用那些已经出现的机会。一天晚上在阿泰妮塞家里，在关于《阿丝特蕾》 (6) 的热烈演说结束之后，女主人鼓励在场的人谈谈爱情和友谊有何共同点。于是罗伯托发了言。他认为，爱的原则，无论是朋友之间，抑或情人之间，都与交感粉末　所发挥的作用没有什么不同。一看到听众表现出兴趣，他便复述了德·伊格比的话，只是省去了修女排尿的那一段，然后他开始论述主题，但却忘记友谊而只顾谈爱情。

“爱情与刮风遵循同样的规律，风永远受到它们来的地方的影响，如果是来自菜园和花园，它们可能会散发出茉莉花、薄荷或者迷迭香的芬芳气味，这样一来，就会让航海者油然而生踏足陆地的渴望，因为陆地向他们许下诺言。与此相同的是，爱情的精气会陶醉钟情者心灵的鼻孔（让我们原谅罗伯托的这种蹩脚的比喻吧）。被爱者的心是一把诗琴，它会让另一把诗琴的弦与之共鸣，如同教堂的钟声作用于溪流，尤其是在夜间，万籁俱静，它会在水里产生出同在空气中一样的韵律。在爱人心灵上所发生的事情如同在酒石上所发生的一样：在玫瑰花盛开的季节，当把酒石放在阴暗的酒窖里溶化时，充满了玫瑰原子的空气因为酒石盐的吸引而变成水，散发出酒石的气味，与此同时，酒石也散发出玫瑰的芳香。但这一切对于被爱的女人的残忍并不生效。当葡萄秧开花时，一桶葡萄酒会跟着发酵并在表面开出白色的霉花，直到葡萄秧上的花儿凋落为止。然而，情人的心却比葡萄酒更加固执，即使所爱之人的

心灵已是落英缤纷，它依然坚定如昔，培植自己的花朵。”

他仿佛瞥见莉丽雅的目光变得柔和，于是又接着说道：“恋爱就如同月光浴　。来自月亮的光线是反射到我们身上的太阳光线。用一面镜子聚集太阳光线时，会加强暖热的力量。用一个银质小盆聚集月亮的光线时，就将看到，它的凹面底部会反射出由于所含露水而变得清凉的光线。在一个空荡荡的水盆里洗手看似毫无意义，然而人们却会感到双手变湿，这对治疗疣十分有效。”

“格里瓦先生，”有人说道，“可是，爱情却不是治疗疣的药物！”

“噢，当然不是，”罗伯托继续讲下去，他滔滔不绝，“我举这个浅显的例子是为了提醒你们，爱情也取决于同一种微粒粉末。这是用来说明，爱情的规则与那既控制着尘世、又控制着天堂的规则并无不同，除了一点：爱情有着比它们更为高贵的表达。爱情诞生于视觉，它是由一见钟情所点燃的：视觉如果不是接受我们所见身体反射出的光，又是什么呢？看见的瞬间，所爱之人身体最美好和轻盈的部分就这样深入我们的身体，经过眼睛这一通道直接进入心灵。因此，一见钟情的爱就是畅饮所爱女人心灵的精气。自然界伟大的建筑师　在创造我们的身体时，在里面预留下这些精气，它们像哨兵一样，将自己的发现汇报给将军，也就是说，汇报给想象力——它就好像是身体这个大家庭里的女主人。假如想象力受到某种客体的刺激，那么就会发生同聆听大提琴演奏如出一辙的事情：我们会把旋律送到记忆里，甚至在睡眠中都能听到。我们的想象力会据此创造出一个幻影，它让情人感到快乐，虽然也让他因为它仅仅是个幻影而饱受折磨。由此造成一种现象：当一个男人看见所爱的人时，他会脸色大变，转红或变白，这就要看精气来往于对方和自己想象力之间的速度了。但是这些精气并不仅仅拥向大脑，它们还能通过一条大道直接进入心脏，这条大道将操控生命的精气从心脏拖拉到大脑，并在那里变成操控肉欲的精气；还是通过这条大道，想象力把一部分它从某个外部客体接收到的原子运送到心脏，正是这些原子使操控生命的精气骚动起来，它们有时让心脏扩张，而有时又把它引向晕厥。”

“先生，您对我们说，爱情的产生如同一种物理活动，与酒花的生成没有什么区别；但是您却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爱情与其他的物质现象不同，它具有自由选择的美德。出于什么原因，爱情让我们成为某个人而非另一个人的奴仆呢？”

“正是为此，我才把爱情的美德重新引向交感粉末　的原理，也就是

说，外形相同的、结构一致的原子才会彼此吸引！假如我用那种粉末浸泡使皮拉德受伤的武器，则不会治愈俄瑞斯忒斯的伤口。因此，爱情只连结在某方面具备相同本性的两个人，将一颗高尚的灵魂与另一颗同样高尚的灵魂连结，将一颗庸俗的心灵与另一颗同样庸俗的心灵连结——因此乡巴佬也会恋爱，正如牧羊女也会恋爱，于尔菲先生令人钦佩的故事已告知我们这一点。爱情揭示出早在光阴初始就已绘制好的两个人之间的协定，正如命运一直注定皮拉摩斯和提斯柏要结成连理桑枝。”

“那么不幸的爱情呢？”

“我不相信真的会有不幸的爱情。只存在尚没有达到完美成熟的爱情，由于某种原因，被爱的女人没有捕捉到情人眼睛向她传出的信息。但是，情人却知道对方展示给自己的本性与他本人如何地相似，所以出于这种信念，他会等待，甚至等待终生。他知道彼此的默契，当他们死后，两具尸体在土里腐烂，双双蒸发变成原子，在天空的某处结合在一起，从而再度团聚。这也许如同一个伤者，他并不知道有人正往刺伤他的武器上涂药粉　，却重新获得了健康，谁知道现在有多少爱恋着某人的心灵正在享受精神上突然而至的慰藉，却浑然不知他们的幸福归功于被爱的那颗心灵回心转意，也变得多情，因此开始让双方相似的原子结合在一起。”

我应该说，整个这套复杂的比喻只能在某种程度上站得住脚，也许埃马努埃莱神父的亚里士多德机器　就能揭示出它的不稳定性。但是，那天晚上，所有人都信服了那种存在于粉末与爱情之间的相似之处，前者治愈病痛，后者在治疗之外，更常造成伤害。

正因为如此，关于交感粉末 以及爱情交感 的演说传遍了巴黎，长达好几个月之久，至于其后果，我们以后再谈。

正因为如此，在演说结束的时候，莉丽雅仍然在对罗伯托微笑。这是一种赞赏的微笑，至多包含着钦佩，但无比自然地，罗伯托相信自己已经赢得芳心。罗伯托把那微笑理解成对方接受了他寄出的所有信件。他太习惯于独角戏的折磨了，对这场胜利十分满意，他离开了聚会。他搞砸了，以后我们将会看到原因何在。从那时开始，他当然敢跟莉丽雅讲话了，然而得到的回应却永远自相矛盾。有时候她小声说：“不过是几天前的老调重谈。”而有时她又嘟嘟哝哝地说：“您之前可不是这样说的。”甚至有时候她本来还答应着，却在消失时甩下一句话：“这事我们以后再谈，您要有恒心。”

罗伯托不明白：她是否由于粗心大意，才一次又一次地将其他人讲的话和做的事归到自己身上，或者，她是在欲擒故纵地吊他胃口。

那些本应该发生在他身上的事情将促使他将罕见的情节写进一个更加令人不安的故事。

---

(1) Alba Longa，意大利古代城市，大约建于公元前1152年，公元前600年前后为罗马所毁。

(2) Morea，今伯罗奔尼撒半岛，位于希腊南部。

(3) Robert Fludd（1574—1637），英国医生、神秘主义者。

(4) Paracelsus（约1493—约1541），中世纪瑞士医生、炼金术士、占星师。

(5) Marcus Vipsanius Agrippa（前63—前12），古罗马政治家、将军。

(6) 法国作家奥诺雷· 德· 于尔菲（Honoré d'Urfé，1567—1625）的小说。

一七　炙手可热的经度科学

终于，我们抓住了一个日期，那是一六四二年十二月二日的晚上。他们走出一家剧院，罗伯托在人群中默不作声地扮演着他可悲的爱情角色。莉丽雅在剧院门口偷偷地握住了他的手，窃窃私语道：“格里瓦先生，这么说，您变得胆怯了。那天晚上您可不是这样。那么，明天同一个地方再见。”

罗伯托方寸大乱，几乎发狂；他被邀请去赴一个约会，在一个他根本不清楚的地点，被要求重复他根本没敢讲出的话语。然而，她不可能把他当成另外一个人，因为她没有弄错他的姓氏。

“噢，”他写下自己在心里说过的话，“今天小溪回溯到源头，白色骏马登上巴黎圣母院的塔楼，一团烈焰微笑着在寒冰中燃烧，因为居然也发生了她邀请我这样的事情。或者不，今天鲜血从岩石上流出，一条游蛇与熊交媾，太阳变成了黑色，因为我爱的女人赐予我一杯酒，可我却永不能畅饮，因为我不知道宴会在何处……”

在距离幸福只有一步之遥时，他绝望地跑回了家，那是他唯一确定她不会在的地方。

其实可以把莉丽雅的话理解得不那么神秘，她只是简单地在提醒他不要忘记自己关于交感粉末　的那次遥远的演说，鼓励他说出更多关于这一主题的见解，在阿泰妮塞的那间会客厅里。自从那天的演说之后，她发现他变得沉默不语和心醉神迷，而这并不符合游戏规则，诱惑的游戏有着极为严格的规则。今天我们可以说，她正在提醒他对上流社会的义务。她在对他说：“得了，别泄气，那天晚上您没有胆怯，现在请您再走回同一个地方，我在走廊等您。”我们还能从一位“女才子”那里期待什么其他挑战呢。

然而，罗伯托却理解成了：“您很胆怯，可是几个晚上之前，您并不是这样，您对我……（我想，是嫉妒心同时妨碍又鼓励着罗伯托想象这后半句话的内容。）因此，明天，在同一个地方，在同一个秘密之处，再见。”

这样一来，很自然——他让自己的幻想走上了一条荆棘丛生的小路——他马上想到她是否搞错了人，把别人当成了自己，而那个人则以他的身份从莉丽雅那里得到了他本人愿意用生命去交换的东西。因此，费兰特的影子又出现了，过去种种如根根丝线，重新纠缠。这心肠恶毒的另一个我　——费兰特——居然利用罗伯托的缺席、迟到和早退，也参与到故事当中，并在恰当的时机，窃取了罗伯托关于交感粉末　的演说所得到的奖励。

正感到极度痛苦之时，他听见有人敲门。他突然燃起希望，就像醒着的人做的白日之梦！他赶紧冲过去开门，满以为会看见她站在门槛上，谁知却是红衣主教卫队的一位军官以及两个随从。

“我想您是格里瓦先生，”来人说道，然后，他介绍自己是德·巴尔上尉，“很遗憾，但我必须这么做。先生，您被捕了，请把您的佩剑交给我。如果您能乖乖跟随我的话，我们将像密友一般登上等待着我们的马车，您也将免于遭受羞辱。”对方的言行让罗伯托明白，他也不了解逮捕的原由，并且希望这只是一场误会。罗伯托默默地跟着他，以行动表达着同样的愿望，在旅程的最后，他被连连道歉地交到一名昏昏欲睡的看守手里，然后就发现自己被关进了巴士底狱的一间牢房。

他在那里度过了两个极其寒冷的夜晚，探访他的只有两只老鼠（这为他在“阿马丽利斯号”上的航行做了有远见的准备）以及一名小狱吏。对于罗伯托的任何提问，这个人都只回答道：此地来过的尊贵客人太多了，他根本就不再过问他们为何来到这里；况且，如果说像巴松皮埃尔那样的大老爷都在这儿待了七年的话，那么，罗伯托只待了短短几个小时便开始怨天尤人，就不合时宜了。

那两天他吃尽苦头，第三天晚上德·巴尔又来了，为他带来了沐浴用品，并通知他，他将面见红衣主教。现在罗伯托至少明白了，自己是一个因“国事”而入狱的犯人。

他们在很晚的时候来到宫殿，从大门外的热闹景象即可猜到，那是一个不同寻常的晚上。楼梯上挤满了身份各不相同的人群，他们四下奔走；在一间候见厅里，绅士和教士气喘吁吁地走进来，以文雅的姿态对着绘有壁画的墙面吐痰，接着摆出一副痛苦的表情，走进另一间大厅；而从那里走出的差役高声呼叫着已经不见踪迹的仆人，并示意所有人保持安静。

罗伯托也被带到那间大厅里，他只看到一些人的背影，这些人踮着脚尖，朝另一个房间的门口探头望去，不出一点儿声音，似乎在看着什么悲惨的场面。德·巴尔四下打量，好像在寻找什么人，最后他示意罗伯托待在一个角落，然后就离开了。

另一个侍卫正试图驱离闲杂人等，他的礼节因每个人的身份地位而有所不同；他看见罗伯托胡子拉碴，还因监禁而衣衫褴褛，于是便厉声问他待在那里做什么。罗伯托回答，他是在等红衣主教，侍卫则回答说，对所有人来说，很不幸的是，红衣主教本人也正在等待某位更为重要的“人物”。

无论如何侍卫还是让他留在了那里，他等啊等啊，却不见德·巴尔（对他来说，这也许已是唯一剩下的友好的面孔了）回来，于是，罗伯托决定靠近人群，他一面等待，一面往前挤，终于来到了最后一间房间门前。

在那里，在一张床上，他看见并认出了一个身影，这个靠在雪白的枕头上的人，整个法国都害怕他，只有极少数人爱戴他。红衣主教大人被一群身着深色袍子的医生包围着，比起主教，这些人似乎更关心他们的争论；一位神职人员为他擦干净嘴唇，因为一阵阵微弱的咳嗽在上面留下血色的泡沫，而在被单的下面，不难猜出那是一具体力已经消耗殆尽的躯体的艰难呼吸，一只手从衬衣里伸了出来，紧紧握着耶稣受难的十字架。那个神职人员突然呜咽起来。黎塞留费力地偏过脑袋，挤出一丝微笑，然后低声说道：“这么说，您真以为我是永生不死的吗？”

罗伯托正心里疑惑着是谁把自己召唤到一个濒死者的床前，在他的背后响起了一阵巨大的骚动。有些人小声地说着圣厄斯塔什本堂神父的名字，当众人让出路来，一位神父以及他的随从携带着圣油走了进来。

罗伯托感到有人碰了他的肩膀，是德·巴尔，“咱们走吧，”德·巴尔对他说，“红衣主教在等您。”罗伯托还没明白过来，就随他穿过一条走廊。德·巴尔将他领到一间房间，示意他再等一会儿，然后就退了出去。

房间很宽敞，中间放着一架巨大的地球仪，在角落的小家具上，是一座时钟，靠着红色的帷幔。帷幔的左边，在黎塞留的巨幅全身肖像画下面，罗伯托终于看见一个人背对自己站着，身穿红衣主教的长袍，正专心地在一张斜面书桌上写字。这位红衣主教微微斜转身子，示意他走

近些，但是当罗伯托走上前时，他又朝写字的桌面弯下腰去，并且把左手放在纸的边缘遮盖住内容，尽管就罗伯托保持的恭敬距离而言，其实什么也看不到。

接着大人物转过身子，他身着绛色衣服，有那么几秒钟，他挺直身子，像是要再现他身后那张肖像画里的人的姿势，右手支在桌面上，左手举到胸脯的高度，手心矫揉造作地朝上翻着。然后他坐在时钟旁边的一把椅子上，卖弄地捋起小胡子和山羊胡须，问道："您是格里瓦先生吗？"

直到那时为止，格里瓦先生都确信自己是在做着一场噩梦，在距此十几米开外的地方，同一位红衣主教正在断气，然而现在他却看见他重新恢复了青春，线条不那么尖瘦，好像在画像上那张苍白无色的贵族面容上，有人涂上了较深的颜色，并且用更明显和曲折的线条重新勾勒了嘴唇；后来，那有些外国口音的嗓音唤醒了他对一位上尉遥远的记忆，十二年之前他曾在卡萨莱骑着马奔跑于对峙的两方军队之间。

罗伯托发觉眼前人正是马萨林红衣主教，他明白了，在他的保护人走向死亡的当口，马萨林正慢慢地承担起前者的职务，刚刚那位长官已经称之为"红衣主教"，就像前任已经不存在了似的。

他正准备回答第一个问题，但很快就发觉，红衣主教只是做出要问询的样子，然而实际上他十分肯定，确信自己的对话者所能做的只有赞同而已。

"格里瓦的罗伯托先生，"红衣主教果然确认道，"您就是波佐·迪·圣帕特里齐奥家的人。我们熟悉那里的城堡，正如我们十分熟悉蒙费拉一样。它是那么富饶，简直可以称之为法国城市了。您的父亲，在卡萨莱的日子里，曾英勇奋战，对我们表现得比您的其他同胞更为忠诚。"他频繁使用"我们"一词，就好像在当年他就已经是法国国王的心腹了。接着他又说："听说您在那时表现得也非常勇敢。您不认为，正因为如此，我们这些忝为父执的人才会更加地遗憾：作为这个王国的客人，您没有履行客人的义务？您不知道，在这个王国里，法律对于臣民也罢，客人也罢，是以同样的方式来执行吗？当然，当然我们不会忘记，一位绅士永远是一位绅士，不管他犯下了什么罪过，您将享受同给予桑克·马尔斯一样的恩惠，看样子，您似乎没有从他身上吸取足够的教训。您将同样死于铡刀，而不是绞索。"

罗伯托不会不知道这个整个法国都在议论的事件。德·桑克·马尔斯

侯爵曾竭力说服国王驱逐黎塞留，而黎塞留则让国王相信了桑克·马尔斯阴谋反对王国。在里昂，被判死刑的侯爵面对刽子手，竭力表现出傲慢的尊严，然而后者却以十分卑鄙的方式砍断了他的脖子，以至于被激怒的人群最后把刽子手给杀了。

当惊慌失措的罗伯托示意要讲话时，红衣主教却用一个手势抢在他之前："得了，圣帕特里齐奥。"罗伯托推断出，主教使用这个名字是为了提醒他，自己是个外国人；况且，他用法文跟自己讲话，而实际上主教是可以用意大利语与他交谈的。他接着说："您屈从于这座城市和这个国家的恶习。正如红衣主教阁下经常说的那样，法国人惯常的轻浮，让他们因为对眼前事物产生厌烦而渴望改变。国王摘掉了这些人的脑袋，好让他们更'轻浮'些。而他们中的一些人以其颠覆意图引诱了您。您的情况无须打扰任何法庭。对国家的保护高于一切，如果颠覆国家的案件还需要普通案件所需要的明确证据的话，那么，国家就会快速地灭亡。两天前的晚上，有人看见您与桑克·马尔斯的朋友们待在一起，而他们又一次发表了叛国的讲话。在那些人之中看见您的目击者是值得信任的，因为他是我们派去的。这些已经足够了。够了，"他厌烦地阻止道，"我们让您来这儿，不是为了听您抗议说自己无辜，因此，请您保持冷静并好好听着。"

罗伯托无法冷静下来，但他已得出一些结论：在莉丽雅触摸他手的同一刻，他被人看见在别处策划反对国家的阴谋。马萨林对此如此深信不疑，以至于所有想象即刻变成了事实。到处都有人在窃窃私语，黎塞留的怒气尚未平息，大家都害怕被选作新的儆戒。而自己竟以某种方式被选中了，罗伯托已经完蛋了。

罗伯托应该想到一件事情，他经常，而不仅仅只在两天前的晚上，在朗布依埃城堡的沙龙门口逗留，与人聊天；在那些对话者中有几个桑克·马尔斯的知己也不无可能；假如马萨林出于他个人的某种原因想要毁灭他的话，那么，只要以恶毒的方式来解释密探向他汇报的任何一句话就足够了……然而，很显然，罗伯托并没有这样想：这一切证实了他的担心，可能有人借着他的面容和姓氏自吹自擂，参加了一次煽动叛乱的会议。

因此他不想辩解。眼下他唯一无法解释的便是——如果说他已经被定了罪——红衣主教为什么还要费神向他解释自己的命运呢？他并不是判决的收信人，他的命运还是一个谜，是其他人摸不透国王的决定、因而需要破译的未解之谜。所以他在静静地等候着解释。

“圣帕特里齐奥，您明白吗？如果不是一年前教皇在国王的要求下，授予了我们高级教士的尊荣，我们会说，是天意操纵了您的轻率之举。我们观察您已有一段时间，我们自问，怎样才能请您帮一个忙，而这个忙您没有任何义务非帮不可。我们抓住您两天前的晚上走错的一步，这简直是上苍赐予的特殊礼物。现在您欠了我们，我们的地位也发生了变化，您的处境也同理。”

“欠了什么？”

“您欠的是一条命。当然，是否宽恕您并不在我们的权利之内，不过，从中调停却是我们能力所及。或许您可以通过流亡来避免法律的严惩。等过了一年或更多时间之后，证人的记忆肯定会变得模糊，那个人可以以他清白无瑕的名誉发誓说，两天前的晚上他看到的人不是您；甚至可以证实在那个时辰，您正在别处与德·巴尔上尉玩十五子棋。这样一来——请您当心，我们还没有决定，这只是假设，也许发生的事情会恰恰相反，但是我们相信自己看人很准——最后全部的正义以及无条件的自由将偿还于您。请您坐下吧，”他说道，“我要交给您一项任务。”

罗伯托坐了下来，问道：“一项任务？”

“非常棘手。在完成任务的过程中，我们不想对您隐瞒，您有时可能会冒着丧命的危险。但这是一桩交易：它让您免去了被刽子手处决的定局，并让您得到全身而退的机会，如果您能机警应对的话。咱们这么说吧，用一年的灾难换取一整条命。”

“阁下，”罗伯托至少看见刽子手的身影消失了，所以说道，“就我目前所理解的，再以我的名誉或对着十字架发誓也没办法……”

“如果我们完全不考虑一切可能只是一场误会，而您可能是无辜的，那就显得缺乏基督徒的怜悯心了。但既然误会于我们计划之事有益，我们看不出有什么澄清它的理由。另外，您不会是在暗示，我们正在对您提出的是一项不光彩的交易：要么成为铡刀下的冤死鬼，要么通过为我们所用，即便是已经认罪的犯人，也可以瞒天过海……”

“阁下，我远没有这种不恭敬的想法。”

“那就好。我们有可能让您冒些风险，但这肯定会为您带来荣耀。让我们告诉您为什么会留意到您，在此之前我们根本不知道您在巴黎。如您所知，这座城市非常喜欢谈论沙龙里发生的事情，不久之前整个巴黎都在议论，一天晚上，您的表现吸引了许多名嫒淑女的目光。是整个

巴黎，您不必脸红。我们所指的是那天晚上，您津津乐道于一种叫作交感粉末　的东西的效能，以至于（在这种情况下应该用这个词对吧）您用讽刺赋予这话题以妙趣，用近音词连用赋予其优雅，用警句格言赋予其庄严，用夸张赋予其丰富华丽，用比喻赋予其明晰……”

“啊，阁下，我只是转述听来的事……”

“我钦佩谦虚的美德，但看样子，您的演讲展现出对某些自然界奥秘的博学。而现在，我正需要一位通晓此类知识的人，不能是法国人以避免牵累法国，混到一条从阿姆斯特丹出发的船上，去揭示一个在某种程度上与那种粉末的用途有关的新秘密。”

在罗伯托还没来得及表示异议之前，他又说道：“您别害怕，我们需要您十分清楚地知道我们寻找的是什么，以便您能够察觉最不确定的线索。我们希望您对此无所不知，因为我们看到您已经准备满足我们的要求了。您将有一位天才的老师，请不要因他年纪轻轻而轻视他。”说完他伸出一只手，摇晃绳索。听不见任何响动，但这个动作应该让别处的一只钟或其他什么信号发出声响——罗伯托只是这样推断，要知道在那个时代，最了不起的大老爷们，为了召唤仆人，尚须高声喊叫。

果然，只过了很短的时间，一位看上去二十岁出头的年轻人就恭恭敬敬地走了进来。

“欢迎您，科尔贝，这位就是今天我们对您提到的人，”马萨林对他说，然后又对罗伯托说道，“科尔贝刚刚加入情报部门，前途不可限量，许久以来他都在研究一个黎塞留红衣主教十分关心、因而也是我所惦念的问题。圣帕特里齐奥，您也许知道，在红衣主教为这艘以路易十三国王陛下为船长的伟大战船掌舵之前，无论是在战争之中，还是在和平时期，在我们的敌人面前，法国海军都无足轻重。而现在，我们却可以为自己的造船厂、东方舰队以及西方舰队感到自豪，您可能还记得，不到六个月之前，布雷泽侯爵多么成功地在巴塞罗那排兵布阵，其中有四十四艘战船、十四艘双桅战船，以及我记不清数目的其他船只。我们在新法兰西巩固了我们的胜利，我们确保了对马提尼克岛、瓜德罗普岛以及秘鲁的许多岛屿的统治权，正如红衣主教热衷谈论的那样。我们又开始建立商业团体，尽管还没有取得圆满的成功，但是，遗憾的是，在荷兰、英国、葡萄牙和西班牙，没有哪一个贵族世家不派自家人去海上发财的；唉，不这样做的只有法国。这样说的证据就是，也许我们对于新大陆　相当了解，但对于世界尽头　却知之甚少。科尔贝，请让我们的

朋友看一下，在地球的另一边，大地显得多么空荡。”

年轻人转动地球仪，马萨林忧郁地微笑：“唉，这大片的水域不是由于大自然的厚此薄彼才空空荡荡；是因为我们对大自然的慷慨了解得太少。但是，在发现通往马鲁古群岛的一条西部航线之后，伸展于美洲大陆西海岸以及亚洲最后的山梁分支之间的这片广阔的、未经勘探的区域，将真正发挥其作用。我讲的是叫作太平洋的海域，葡萄牙人正是这样为其命名的，在它之上显然伸展着未知的南方大陆　，人们只见过它的少数岛屿以及几处海岸，但是已足以确信其间孕育着令人难以置信的丰富宝藏。因而在那些海域上，许久以来，现在依然如此，太多不讲我们语言的冒险家来往奔波。我们的朋友科尔贝抱有一种想法，他提出法国也应该出现在那些海域，我认为这不只是年轻人的异想天开。更何况据我们推测，第一个踏足南半球的人正是位法国人，戈纳维尔先生，比麦哲伦的壮举早十六年之久。然而，那位英勇的绅士，或者，可能还是位基督教徒，却忘记在纸上记录下他的船靠岸的位置。我们可以认为一位勇敢的法国人竟会如此疏忽吗？当然不是，而是在那个遥远的时代，他不知道如何彻底解决一个难题。而这个难题，您也许会觉得不可思议，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它仍然是一个谜。”

他停顿了一会儿，罗伯托明白，无论是红衣主教还是科尔贝，对于这个谜，他们即使不知道解决办法，至少也知道它的内容，因此，这片刻停顿是留给自己的。他确信最好还是扮演一个着迷的观众的角色，于是问道：“那么，劳驾，这个谜是什么？”

马萨林以会意的神情望了一眼科尔贝，然后说：“是经度的奥秘。”科尔贝严肃地表示同意。

“为了解决定点　的问题，”主教继续说道，“早在七十年之前，西班牙的腓力二世就曾经拨出一笔巨款，再晚些时候，腓力三世又答应拨出六千杜卡托作为永久的定期收益，以及两千杜卡托作为终身年金，而荷兰国民议会也曾拨出三万盾。我们也不吝惜给予有才华的天文学家以经济帮助……说到这儿，科尔贝，那位莫兰博士，我们已经让他等了八年了……”

“阁下，您本人说过，您确信那种月球视差的说法是一种空想……”

“是的，但是，为了让他疑虑十足的假设能够站得住脚，他也曾卓有成效地研究过，同时批评了别的假设。让他参加这个新的计划，也许他可以给圣帕特里齐奥先生一些启发。我们可以为他提供膳宿费，没有

任何东西能像金钱那样刺激人们投身良好的兴趣爱好。假使他的想法里包含着一点儿真理，我们也好核实，同时还可以避免他因感到在祖国被人遗弃而屈服于荷兰人的诱惑。在我看来，荷兰人正是看到西班牙人犹豫不决，才开始与那位伽利略谈判，我们最好也不要置身事外……”

“阁下，”科尔贝迟疑地说，“如果您愿意记起来的话，伽利略在今年年初就死了……”

“真的吗？愿上帝保佑他比活着的时候更快乐。”

“不管怎么说，尽管他的解决办法长久以来好像已成定论，但实际上并非如此……”

“科尔贝，您很幸运，比我们先行了一步。但是假设莫兰的解决办法也一文不值，我们仍然会支持他，我们要重燃围绕着他的想法的讨论，刺激荷兰人的好奇心；我们要做的是让别人受到诱惑，让对手们暂时走上歧途，无论如何，这钱都花得值。不过，关于这方面就到此为止吧，我们已经说得相当多了。请您继续讲下去，在圣帕特里齐奥先生了解情况的同时，我们也能跟着了解。”

“阁下，您对我所知道的一切无所不知，”科尔贝红着脸说道，“但是您的亲切善意鼓励了我。”他这样说着，想必已经感到放松了不少；他抬起头——在此之前他一直低着脑袋——敏捷地走到地球仪跟前。他说：“先生们，在大洋里，即使遇到一块陆地，也不知道它是哪块，如果想朝着一块熟知的陆地驶去，便要日复一日地在广阔的水域不停地前进；除了星辰，航海者没有其他的参照。有一些令古代天文学家声名卓著的仪器，利用它们可以确定一颗星星到海平面的高度，据此再推断出到天顶　的距离，并了解到它的偏角，因为天顶距离加上或减去偏角，就等于纬度，这样人们即刻就能了解自己处在什么纬线上，也就是说，他离一个已知点的北边或南边有多远。我觉得很清楚了。”

“一个孩子都能听懂。”马萨林说道。

“人们一定会认为，”科尔贝继续说，“通过相似的做法，也可以确定自己在同一个点以东或以西多远，也就是说，身处什么经度，即在哪一条子午线上。正如萨克罗博斯克所说，子午线是经过我们的地极的一个圆圈，位于我们头上的天顶处。它叫作子午线，是因为不管一个人身处何地，在一年中的任何季节里，当太阳到达他所在的子午线上时，对于那个人来说，就是正午。然而，自然界神秘莫测，不管我们想出什么办法企图确定经度，最后总是以失败告终。一个门外汉也许会问，它有

那么重要吗？重要至极。”

他渐渐自在起来，随手转动了一下地球仪，指着欧洲的轮廓线说道：“巴黎和布拉格相隔大约十五个经度，巴黎到加那利群岛也只有大约二十多个经度。假如一支地面部队的指挥官自以为是在白山 (1) 作战，而事实上，他是在圣热纳维埃夫山脉，也就是说他所残杀的是索邦神学院的博士而不是新教徒，又该怎么说呢？”

马萨林微笑着将手摊在身前，好像在说：但愿那类事情只发生在正确的子午线上。

“但是，悲剧在于，”科尔贝继续说，“如此严重的错误也可能因我们眼下用来确定经度的旧方法而产生。差不多一个世纪之前，西班牙人门达尼亚就是如此。他发现了所罗门群岛，那是地上盛产水果、地下富藏金矿的上天赐福的乐土。这位门达尼亚确定了他所发现的这片土地的位置，然后回到祖国通报了事件始末，于是在大约二十年间，西班牙向他提供了四艘船，让他再回到岛上，并以他们无比虔诚的陛下——这当然是西班牙人的说法——的名义最终建立统治。可后来又发生了什么？门达尼亚再也未能找到那片土地。与此同时，荷兰人也没有闲着，在本世纪之初，他们成立了自己的东印度公司，在亚洲创建了巴达维亚城，以此为出发点多次向东远征，并且到达了被叫作‘新荷兰’的地方。还有可能位于所罗门群岛东边的其他陆地——是由英国海盗发现的，圣雅各的宫廷毫不迟疑地授予他们贵族头衔。然而，所罗门群岛，却没有任何人再找到其踪影，因此也可以理解为何有些人倾向于认为它不过是一种传说。然而，不管是不是传说，门达尼亚却的确到达过那里，并且精确测定过它的纬度，但其经度却不够确切。再说，即使上苍帮忙，他确实测出了真实的经度，寻找那个经度的其他航海家（包括第二次出航的门达尼亚本人）也无法清楚地知道自己身处的经度。也就是说，即使我们知道巴黎在哪里，但却不知道自己是身处西班牙，还是在波斯人中间，先生，您现在明白了，我们将如同盲人带领着其他的盲人。”

“果真如此，”罗伯托大胆地说，“真是难以置信，就我所知，我们在这个世纪已获得了很大的知识上的进步，想不到我们知道的还是如此之少。”

“先生，我就不为您一一列出各种方法了：从根据月蚀进行测量的方法，到考虑磁针变化而测定的方法——直到最近我们的勒泰利耶还在为此忙碌，更不用提使用测程仪了，对此，我们的尚普兰曾许诺精确无

误……然而，所有这些方法都不够用，除非法国拥有一座观象台，能在里面检验这许多假设为止。自然，还是有一种保险的方法：在船上安装一只钟，它能保持巴黎所在经度的钟点，然后在海上确定当地的时间，从而从时差推断出经度差。这就是我们生活的地球，可以看到古人是多么地充满智慧，将它分成了三百六十个经度，通常是从穿过加那利群岛中的耶罗岛的那条子午线开始计算。太阳在天上运行的过程中（无论是太阳在转动，还是如今人们所说的，地球在转动，都无关紧要），每小时行经十五个经度，如果说巴黎现在是半夜时分，那么距离巴黎一百八十个经度的地方便是正午时分。因此，只要您确切地知道在巴黎的钟指示的时间，我们假设是中午，接着再确定您现在所处的地方是早上六点钟，然后计算出时间差，把每一个小时转化成十五个经度，那么，您就会知道，您是在离巴黎九十个经度的地方，因此，差不多也就是在这里，”他转动地球仪，指着美洲大陆上的一个点，“然而，如果说所在地的时间尚不难确定的话，那么在一艘被风吹得摇摇晃晃的船上安装一只钟，让它在经历数月的航行之后仍能继续显示正确的钟点，就相当困难了，因为船的颠簸会使最为精巧的现代仪器都出现误差，就更不必说沙时计和水钟了，它们必须在一个不动的平面上才能运转。”

红衣主教打断他的话：“我们不认为，圣帕特里齐奥先生现在就需要知道这么多细节，科尔贝。您还是让他在去阿姆斯特丹的旅途中继续了解吧。在那之后，将不再是我们教导他，我们相信，到时要反过来拜他为师了。亲爱的圣帕特里齐奥，实际上，红衣主教从过去到现在一直比我们看得远，我们但愿长久如此；他许久以来就布置好了一个可靠的间谍网络，这些人到别的国家旅行，常去码头转悠，向即将出航或者刚刚回港的船长发问，以便了解别国的政府都做了什么，知道哪些我们不知道的事情，因为，在我们看来十分明显，发现经度的秘密而又秘而不宣的国家，必将获得凌驾各国之上的巨大利益。现在，”说到这里，马萨林又停顿下来，并又一次捋顺胡须，然后合掌，似乎是为了聚精会神，并同时恳求上天的帮助，继续说道，“现在，我们获悉，一位英国医生，伯德博士，想出了一种新的妙招来确定子午线，它的基础是利用交感粉末　。怎么样，亲爱的圣帕特里齐奥，您不必询问什么，因为，我们也只是了解这种新玩意儿的名字而已。我们肯定所涉及的是这种粉末，但是我们对伯德企图使用的方法一无所知，毕竟我们的告密者也不通晓神法仙术。然而，可以确定的是英国海军部已经允许他装备一艘船远赴太平洋。此行事关重大，以至于英国人并不放心派他们自己的船去。那艘船属于一个荷兰人，他故弄玄虚，主张应该再走一次大约二十

五年之前他的两位同胞的航程，那次他们在比麦哲伦海峡更远的地方，在大西洋和太平洋之间，发现了一条新的航道。但是，由于这次冒险的花费之巨大有可能引起人们对于相关资助人的怀疑，这位荷兰人便公开装货上船，并寻找乘客，仿佛担心无法承担经费。几乎纯属偶然，船上将有伯德博士以及他的三名助手，他们自称是奇花异草的采集者。而实际上，他们会全权控制这次行动。在乘客之中，还将有您，圣帕特里齐奥，我们在阿姆斯特丹的密探将会安排好一切。您将是一位萨伏依家族的绅士，在每一片陆地上都有一张布告追捕您，因此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消失在海上会是聪明之举。如您所见，您也没有必要撒谎。您身体虚弱——正像别人告诉我们的，您真的有眼疾，这是完善我们计划的另一个因素。您将几乎所有时间都把自己关在舱内度日，脸上涂些药膏，不过问任何事。但是，您也会心不在焉地到处闲逛，而实际上，您是睁大眼睛、伸长耳朵在看和听的。我们知道，您懂英语，但您将装作不懂，好让敌人当着您的面自由自在地讲话。如果船上有人懂意大利语或是法语，您可以提问，然后记住他们对您说过的话。不要不屑与普通人交谈，花上几个钱就能把他们肚子里的东西都掏出来。但是钱不要多给，要像是馈赠礼物，而不是支付酬劳，否则，将会引起怀疑。永远不要直接提问，今天问过之后，明天还可以用不同的形式再提出同样的问题，这样一来，如果那个人起初撒了谎，就会自相矛盾：不大中用的人经常会忘记他们说过的胡话，在第二天又编出相反的话来。此外，您还要识别出说谎成性的人：当他们笑的时候，脸蛋上会出现两个酒窝，他们的指甲会剪得很短。同样，您还要小心身材短小的人，出于傲慢，他们会讲假话。在任何情况下，您与他们的对话都要简短，不要给人一种从谈话中得到满足的印象：您真正要结交的是伯德博士，理所当然，您要试图与他接触，从教养上讲，他是船上唯一与您旗鼓相当的人。他有学问，能讲法语，也许还讲意大利语，肯定讲拉丁语。您患了病，可以向他寻求建议和安慰。不要像有些人一样，吃桑葚或红土然后装出口吐鲜血的样子，但是可以在晚饭之后让他来诊脉，因为人好像总是爱在那个时辰发烧。然后您对他说，您夜晚从不合眼；这将为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找到理由：您可能神志清醒地在某个地方被人意外撞见，这应该发生在他们在深夜做实验的时候。这位伯德应该有不少固执的念头，正像所有从事科学的人一样；您要让他心血来潮，与他推心置腹，这样一来，他就会愿意谈论自己脑子里的想法，而那正是他的秘密。您要表现出感兴趣的样子，但要假装懂得很少，或者压根儿一窍不通，以便让他第二次讲述得更清楚些。您要重复他讲过的事，好像您真懂了一样，您还要犯些错误，好让他受虚荣心驱使，纠正您的错处，再原原本本地详细解释

那些他本该闭口不谈的内容。永远不要断言，而是始终暗示：因为含沙射影可以试探人的思想，洞察人的心灵。您要设法博取他的信任：如果他经常笑的话，您也同他一起笑；如果他暴躁易怒，那么您也表现出暴躁易怒，但您要始终赞赏他的学识。假如他容易发火，惹您生气，那您就忍受他的冒犯，要知道在他得罪您之前，您就已经开始惩罚他了。在海上，白日漫长，夜晚更是无边无际，没有任何东西比那种小罐啤酒更能排解一个英国人的寂寞，幸亏荷兰人总会在他们的货舱中贮存着些。您要假装是那种饮料的忠实信徒，鼓励您的新朋友比您喝得更多。也许有一天他会心生怀疑，派人去搜查您的船舱，为此，您不要写下任何观察笔记，但是您可以保留一本日记，在里面讲些您悲苦的命运，或者讲讲圣母以及诸位神灵，或者您渴望再度重逢的心上人，并且在那本日记上，还要出现有关博士品质的记载，赞扬他是您在船上找到的唯一朋友。关于他的记录，不要涉及我们计划的语句，只需记些说教即可，是什么无关紧要：不管是怎样枯燥无味的话，他既然说得出口，便不会嫌弃，还会因为您牢记在心而洋洋得意。总而言之，我们在这里并非向您推荐成为优秀密探的日课经，这也不是一个教会人员精通的事情。请依靠您的灵感，凡事小心谨慎，外表笨拙而行事敏捷。”

马萨林站起身来，为的是让客人明白，谈话已经结束了，也为了在客人没有起身之前俯视他。然后他说：“您跟着科尔贝。他会教授您其他东西，再把您托付给带您到阿姆斯特丹登船的人。去吧，祝您交好运。”

正准备出门的时候，主教叫住了他们，说道：“啊，圣帕特里齐奥，我差点儿忘了。您应该明白，从这儿到登船，您的每一步都有人跟着，可是您也许会问，为什么我们不害怕，那之后，在船第一次靠岸停泊时，您会试图变成林中的小鸟而重获自由呢？我们不害怕，因为那样做对您无益。这样一来，您不可能再回到这里，在这儿您将永远是一个被放逐的人，或者您流亡到远方的某个地方，那您就将永远害怕我们的密探再次把您找到。在这两种情况下，您都得放弃您的名字以及地位。我们甚至也不用怀疑一个像您这样身份的人会去卖身投靠英国人。再说，您又能出卖什么呢？您的密探身份是一个秘密，为了出卖这一点，您就得揭开这个秘密，而一旦暴露了，您就一文不值了，等待您的只有挨上一刀。相反，如果您将来回来，即使所获甚微，也会换来我们的感激。我们不会随意打发一位善于应付如此困难使命的人。其余的一切就都取决于您了。大人物的恩赐，一旦获取，就该小心对待，为的是不再失去，并用各种效劳手段加以巩固，以期永存：到那时您就可以决定，

您对于法国的忠诚是否与它所要求的相当，并将自己的未来奉献给国王。要知道，的确有人出生在别的国度，却在巴黎发迹。”

红衣主教将自己作为因忠诚而受奖的榜样。然而，对于罗伯托来说，关键的显然不是酬劳的问题。红衣主教让他隐约看见了一个冒险机会、一些新的视野，并向他灌输了一种生活的智慧，而他对此原本愚昧无知，也许直到那时，都因此无法得到别人的尊重。或许还是接受命运的邀请为好，这样可以使他远离痛苦。至于另一个邀请，即两天前的晚上的那一个，当红衣主教开始讲话的时候，对他来说一切就变得清清楚楚了：如果是另一个人　参加了反叛密谋，而所有的人都认为那是他，那么，那另一个人 肯定已经得逞，让她 说出许多使他快乐得发疼、嫉妒得发狂的句子。在他与现实中间，存在着太多的另一个人　。那么，孤独地待在海上也许更好，在那里，他才可能以命运赐予他的唯一方式拥有他所爱的女人。最后，爱情的完美不在于被人爱上，而在于成为一个恋爱中的有情人 。

他屈膝，然后说道：“阁下，我是您的仆人。”

啊，至少我但愿如此，因为在我看来，让对方给他一份安全通行证，上书“出于我的命令，也出于国家的利益，此信的携带者得以行他所行之事”似乎不太恰当。

---

(1)　White Mountain，位于布拉格附近，1620年，在此曾发生三十年战争的一场重要战役—— 白山战役。

一八　闻所未闻的怪事

假如“达佛涅号”如同“阿马丽利斯号”一样，是被派出寻找定点 的，那么，那个闯入者　就很危险。罗伯托已经知道，为了掌握那个秘密，欧洲各国之间暗流涌动。他必须充分准备，与对方斗智斗勇。显而易见，闯入者　最初是在夜晚活动，等罗伯托开始警觉，大白天里也闭门不出，他便明目张胆地白天活动了。因此，他应该打乱对方的计划，给闯入者　一种他白天睡觉、夜晚醒着的印象吗？这没什么用，对方也会随着改变习惯。不行，他应该让对方无法预料，不按牌理出牌，当对方觉得自己在睡觉时，他得醒着，而在他以为自己醒着的时候，却去睡觉……

他应该设法想象出那人以为自己在想些什么，总之设法揣摩对方的心思……在此之前，闯入者　都是他的影子，现在，罗伯托应该变成闯入者　的影子，学着追踪跟在他后面的人的脚印。但是，这种相互打埋伏不可能无止境地继续下去，难道一个人顺着一架梯子钻上来时另一个人恰好从相反的梯子走下去，一个人在货舱里时另一个人恰好待在甲板上，一个人急忙赶到底层甲板时另一个人恰好沿着舷侧——怎么不说从船体外面——再上来不成？

每一个有理智的人都会马上决定继续搜查船的其他部位，但是我们不要忘记，罗伯托已不再有理智。他又忍不住喝起烧酒来，自我安慰这是为了增强体力。既然爱情只能启发他等待，这种忘忧剂也不能激发他做出果断决定。因此，他行动缓慢，却自以为快如闪电。他自以为是大步迈进，实际是在匍匐前进。尤其因为无法鼓起勇气在大白天走出舱房到露天去，他在夜晚才感到强壮。然而夜里他却喝酒，懒于行动。这正是他的敌人所希望的，到了早晨他自言自语说。而为了获得勇气，他又扑向酒桶。

不管怎么说，到了第五天的傍晚时分，他决定进到货舱那边去探险，在存放储备物的船舱底板下面，他尚未去过那里。他发现，在“达佛涅号”上，人们最大限度地利用了空间，在底层甲板和货舱之间，也安装了许多隔板，搭成假的楼层，为的是用摇摇晃晃的小梯子连成几个

隐蔽的处所；他走进放置缆绳的舱室，在一卷卷各种类型的绳子之间磕磕绊绊，那些绳子还浸透着海水。他又往下面走去，发现自己来到了副舱，站在各种类型的箱子和包裹中间。

在那里，他发现另有食物和许多桶淡水。他该为此高兴才是，但他高兴的只是如此一来便可借口盘点存粮把搜索行动暂时抛诸脑后，带着将其推迟的快乐。这是恐惧的快乐。

在水桶的后面，他又找到了另外四桶烧酒。然后，他爬回上面的船舱，检查那里的桶。它们全是盛水的，这说明他前一天找到的那桶酒是从下面带到上面来的，目的在于诱惑他。

他不担心埋伏，选择再次下到货舱，把另一桶烈酒带到上面，喝得酩酊大醉。

后来罗伯托又回到货舱，我们可以想象他的模样，他闻到舱底水阱散发出的腐烂气味，于是停下脚步。已至尽头。

因此，他应该朝着船尾往回走，但是灯笼快要灭了，他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他明白自己是在船的压舱物中间行走着，正是在那里，在“阿马丽利斯号”上，伯德博士为狗开辟出住处。

也恰恰是在货舱里，在一摊摊水迹和堆着的食物碎屑之间，他发现了一个脚印。

至此他已经十分肯定，船上有一个闯入者　，而这时他唯一的想法就是他终于找到了自己并未喝醉的证据，醉酒的人每走一步都在试图寻找这样的证据。无论如何，证据明白如日，即使他正行走在黑暗与灯笼的微光之间也可以这么说。他已经肯定，存在闯入者　，他并没有想过在来回上下数次之后，这脚印也有可能是他自己留下的。他回到上面，决心开始战斗。

已是黄昏时分。这是五个夜晚、黎明和曙光交替的日子之后，他看到的第一个黄昏。几片几乎平行的黑云沿着远处的岛屿向前飘移，然后又沿着山峰聚集在一起，并从那里如箭一般向着南方喷射出去。大海已经变成浅墨水的颜色，与之相比，海岸显得昏暗，而天空其余的地方则露出一种枯萎衰败的春白菊的颜色，太阳似乎无意在它的祭品后面庆祝一番，而是昏昏欲睡，要求天空和海洋轻声伴它进入梦乡。

此时罗伯托却重振斗志，决定迷惑敌人。他走到藏钟室，把能带的都带到了甲板上，然后把它们一一摆开，就像台桌上的台球一样，一只

靠着主桅，三只放在后甲板上，还有一只放在绞盘边上，其余的放在前桅的四周，每一个舱门和舱口处也都放上一只，这样一来，无论谁试图在黑暗中从此处通过，都会摔上一跤。

后来他又把那些机械钟都上了发条（却没有考虑到这样做会让敌人有所察觉，而他本来是希望出其不意），将水钟和沙时计都翻转过来。他眼睛瞄准般盯着摆满了时间　机器的甲板，很为它们发出的声响而沾沾自喜，相信定能使敌人 心慌意乱，望而却步。

在布置完那些不伤人的捕兽器之后，他却成为第一个受害者。当夜幕降临在极其平静的海面上时，他置身那些像蚊子一般响动的金属机械之中，从一个钟表走向另一个钟表，倾听着万籁俱寂中的嗡嗡声，凝视着那无穷无尽的水滴一滴一滴地消失，他惧怕那些无嘴却贪吃（他确实是这样写的）的蛀虫，那些齿轮将他的日子撕成瞬间的碎片，并在一种死亡的音乐中消耗着他的生命。

他记起了埃马努埃莱神父说过的一句话：“如果胸前　嵌上一块水晶，让人能够隐约看见心脏　的跳动，就像在钟　里一样，那将是多么令人高兴的景象　啊！”他在星光下注视着从一只沙时计中缓缓漏出的沙粒，宛若慢慢捻动的念珠，他对那些像捆起的柴草一样的分分秒秒，对将时间连续分割的解剖学，对那些让钟点一点一点地滴漏下来的裂缝，陷入了沉思。

从时间消逝的节奏中，他获得了对自己死亡的预感。他正向其一步步地移动，他将近视的眼睛凑上去，以便辨认出那关于飞逝时光的谜，他忧虑地将一只水钟比作一口流动的棺材，最后又咒骂那些无赖的占星学家，只能够向他预言已经逝去的时光。

如果不是感到必须放弃他那些充满诗意的奇思妙想，就像他先是丢开了那些关于精密计时的奇思妙想一样，天晓得他还会写下什么；这并不是出于他自己的本意，而是因为在他的血管里烧酒多于活力，他听任那滴滴答答的声响逐渐变成一种类似轻微慢性咳嗽的催眠曲。

到了第六天的早晨，他被寥寥几只还在急速走着的钟吵醒，发现所有的钟都被移动过了，在它们的中间有两只扒土的小鹤（是鹤吗？），它们一面不安地啄食，一面将一只最漂亮的水钟翻倒打碎。

闯入者　丝毫也没有受到惊吓（就是，他为什么害怕呢？他非常清楚船上的人是谁），而是以愚蠢的玩笑来对付玩笑的愚蠢，从底层甲板

释放出两只动物来。罗伯托痛心地想着，这是为了将我的　船弄得乱七八糟，是为了表明他比我强大……

接着他又闷声自问，为什么是鹤呢？他习惯于把每一件事都看成某种迹象，而把每一种迹象又看成某种箴言。对方想表达什么意思？他竭力回忆鹤的象征意义，在他还记得的皮奇内利或者瓦莱里亚诺的著作里寻找，但他没有找到答案。现在我们十分清楚，在这座惊奇的宫殿里，既没有目的，也没有巧计，闯入者　像他一样，已经丧失了理智。但是，这一点罗伯托却无从知晓，他费尽心思想读懂的东西只不过是充满怒气的涂鸦而已。

“我要抓住你，该死的我要抓住你。”他大声喊着。半睡半醒间，他抓起佩剑，又一次冲向货舱，结果从小梯子上面倒栽下来，跌到一片他尚未勘察过的区域，周围全是成捆的柴草以及一堆堆刚刚砍下的树干。他在跌倒时撞到了树干，与它们滚在一起，随后他发现自己的脸正对着一排桁架，闻到舱底水阱那股恶心的气味。他眯起眼睛，看见一些蝎子在爬来爬去。

有木材在，是可能会生出一些昆虫来，我也不知道那些是否真是蝎子，但是就罗伯托看来，它们自然而然是闯入者　带进来的，为的是毒死他。为了躲避危险，他开始费力地爬向梯子；然而，在那些木头上面，他不管怎么奔跑仍停在原地，甚至失去平衡，不得不抓住栏杆。最后他终于爬到上面，却发现一只手臂被割开一道伤口。

毫无疑问他是被自己的剑划伤的。这时，罗伯托非但不考虑伤口，反而又回到刚刚的木头堆里，在木材中间疯狂地寻找他的武器；剑上留有血迹，他把它带回甲板，将烈酒倒在刀刃上。后来，他发现没有缓解疼痛，于是背弃了他的一切科学原则，将酒直接倒在手臂上。他又以过于随意的口吻祈求几个圣人保佑自己，接着跑到外面，那里开始下起大暴雨，两只鹤在雨中无影无踪。这场美妙的倾盆大雨使他振作起来：他担心钟被淋坏，所以跑前跑后地将它们移到遮雨处，匆忙之中他踩进了格栅，又把一只脚弄伤了，于是像鹤那样单腿跳着回到了室内，脱下衣服，经过所有这些没有意义的事，他开始写作，这时外面的雨势先是变猛，后又平静下来，太阳重新出来了几个小时，最后夜幕降临。

他写作对我们来说是好事，这样我们就能够明白他身上都发生了什么，以及在随“阿马丽利斯号”旅行的过程中，他又发现了什么。

一九　灿烂的航海学

“阿马丽利斯号”从荷兰启程，中途短暂地停靠在伦敦。在这里，它在夜间偷偷地装上了一些什么货物，水手们在甲板和货舱之间排成警戒线，罗伯托无法弄明白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然后船只起锚，向西南驶去。

罗伯托兴致勃勃地描写着他在船上的同伴。似乎船长在挑选乘客时花费了极大的心思，他们都是充满幻想和古怪乖僻的人，船长在出发时拿他们当幌子，而在之后的旅途中，即使把他们丢了也不必费心寻找。他们可以分为三个群体：那些明白船正向西航行的人（比如一对加利西亚的夫妇，他们想去巴西的儿子那里，还有一位犹太老人，他发愿要走一条最长的路去耶路撒冷朝圣）；那些对于地球的延伸根本没有清楚概念的人（比如一群冒失鬼，他们决定到马鲁古群岛去撞大运，他们本该往东走更快到达）；最后是那些完全上当受骗的人，比如一群皮埃蒙特山谷地区的异教徒，他们打算到达新大陆的北部海岸，加入英国清教徒的队伍，却不知道船会直接驶向南方，第一个停靠之地将是累西腓。当最后所说的这些人发现自己被欺骗时，他们已经到达那块殖民地——当时是在荷兰人的手里——所以无论如何，他们也只能接受留在那个新教徒的港口，因为他们害怕再往前到葡萄牙人中间会遭遇更大的麻烦。在累西腓，船上又上来一位马耳他骑士，面容颇像海盗，他计划去寻找一座岛屿，一个威尼斯人曾对他讲过，岛屿的名字叫作埃斯孔迪达，他不知道它的位置，而且“阿马丽利斯号”上也没有任何人曾经听说过这个名字。这说明，船长找来的这些个乘客，正如俗话所说，都是打着灯笼找的。

对于这一小群聚集在底层甲板的人，无需担心他们过得如何：直到穿过大西洋，食品都不会短缺，船在美洲海岸又补充了储备。但是，在过了麦哲伦海峡之后，船只航行在絮片状的云彩和淡蓝色的天空下，除了有身份的客人之外，几乎所有的人，至少在两个月的时间里，都只能喝足以引起脑包虫病的水，吃散发着老鼠尿味的饼干了。一些船员连同许多乘客都因坏血病而死去。

为了寻找饮食，船在智利西海岸靠岸，停在了一个船上的航海图称为“马斯阿富埃拉” [(1)] 的荒岛上。他们在那里逗留了三天。当地气候宜人，植物繁茂，以至于那位马耳他骑士说，如果有朝一日能在这片海岸遭遇海难，简直是交了好运，那样他将很高兴地在这里生活下去，而不愿意再回到祖国——他竭力想让自己相信，这里就是埃斯孔迪达岛。不管是不是埃斯孔迪达，如果我在那儿留下的话——罗伯托在“达佛涅号”上说——现在就不会在这里，仅仅因为在货舱里看见了一个明显的脚印，就如此害怕一个闯入者 了。

后来，船长说外面刮的是逆风，船开始毫无道理地朝北航行。罗伯托没有感受到逆风，甚至，当决定改变航向时，船正在一帆风顺地疾驶，而为了改变航道，它不得不倾向一边。很可能是伯德博士以及他的人为了做他们的实验，需要沿着同一条子午线前行。事实是，他们到达了加拉帕戈斯群岛，在那里他们兴致勃勃地将巨大的乌龟翻个个儿，然后在龟壳下面点火将其烤熟。那位马耳他人查看了许久他的地图，认定那不是埃斯孔迪达岛。

船只继续向西航行，来到南纬二十五度以下，又在一个地图都没有讲到的岛屿上补充了淡水。除了孤独，岛上一无所有，骑士——他忍受不了船上的食物，对船长看不顺眼——便对罗伯托说，假如在他身边有一小队好样的、勇敢又不怕冒险的人，就能控制这艘船，将船长和那些胆敢追随他的人用小艇放逐，烧掉“阿马丽利斯号”，定居在那片陆地上，再一次远离熟悉的世界，建立起一个新的社会。罗伯托问他那是否就是埃斯孔迪达岛，骑士忧郁地摇了摇脑袋。

他们借着信风的帮忙，又向西北航行，最后找到一处有野人居住的群岛，那些人的皮肤是琥珀色的；他们参加了野人的狂欢，并与他们交换了礼物。狂欢庆典因有跳舞的姑娘而变得欢快和热烈，她们的舞姿宛若某些花草，在海岸线上随风摇摆。骑士估计不曾发誓禁欲吧，借口要为几位少女画像（这种勾当他相当熟练），毫无疑问得以与她们中的一些达到了肉体上的结合。船员们也想效仿他，于是船长提前启程。骑士对于是否留下犹豫不决，在他看来，那是度过他生命的一种极为美好的方式：每天大概齐地做做画来打发光阴。但后来他还是肯定，那里不是埃斯孔迪达岛。

后来，他们仍是朝着西北航行，发现了一座岛屿，上面居住的土著性情十分温和。他们在那里停留了两天两夜，马耳他骑士开始给当地人讲故事。他用连罗伯托都不懂的方言讲述，当地人就更不懂了，但是他

在沙土地上画图来解释，像演员一般做着手势，激发起当地人极大的热情，他们用“图西塔拉 [(2)] ，图西塔拉！”的欢呼赞美他。骑士思索之后对罗伯托说，在那样的人中间过完自己的人生，向他们讲述宇宙之中所有的奥妙，将是多么美好啊。“但这是埃斯孔迪达岛吗？”罗伯托问道。骑士摇了摇头。

他死在了船难中。罗伯托在“达佛涅号”上思考着：“我也许找到了他的埃斯孔迪达岛，然而我却再也不能讲给他听了，也不能讲给任何其他人听了。”也许正因如此，他才写信给他的夫人 。为了生存，需要讲些故事才行。

骑士的最后一座空中楼阁出现在一个晚上，在发生船难之前的几天，离船难地点不远。当时他们正沿着一片群岛航行，船长决定不靠近岛屿，因为伯德博士好像急于重新驶向赤道。在旅行过程中，罗伯托明显注意到，船长的表现不是他听人讲述的航海家的样子，那些人都会仔细记录下所有新陆地的情况，以便完善他们的地图，绘画出云彩的形状，勾勒出海湾的线条，收集当地的物品……而航行中的“阿马丽利斯号”却像一个炼金术士的漂泊的窑洞，只潜心于自己的巫术 ，而对它面前展开的广阔世界无动于衷。

天色已是黄昏，云朵似在与天空游戏，在背光岛屿的映衬下，这些云从一侧描绘出许多条翠绿色的鱼，仿佛在山顶上游动。另一侧则飘来恼怒的火球，上面是灰色的云层。紧接着，一颗烧红了的太阳消失在岛屿之后，但是一大片玫瑰色反射到云层上，将它的下边缘染得鲜红。又过了短短几秒钟，岛后大片火一般的红光竟扩展到船的上空。整个天空像个炭火盆一般，只余很少几丝蓝色。又过了一会儿，漫天血色，宛如死不悔改的人被一群角鲨吞食的景象。

“也许现在死去很是时候，”马耳他骑士说道，“您有没有产生过这样的愿望：吊死在一门大炮的炮口上，然后滑落到海里？不仅死得利落，而且在那一刻，我们将知晓一切……”

“是的，但是，我们刚刚知晓一切，就停止知晓了。”罗伯托说道。

船仍继续航行，进入墨色的海域。

日子一成不变地流逝着。正如马萨林所预见的那样，罗伯托只能够与绅士们打交道。水手们都是恶棍，夜间在甲板上碰上他们都会令人害怕。旅客们则忍饥挨饿，身染疾病，哀叹连连。伯德的三名助手都不敢

坐在他的餐桌旁，只顾从他身旁安安静静地溜掉，去执行他的命令。船长就好像压根不存在似的：傍晚他已经酩酊大醉，再说，他只会讲佛兰芒语。

伯德是个瘦削干瘪的英国人，大脑袋上长着红色的头发，几乎可以用作船灯。罗伯托本人只要有可能，便尽力洗澡，并利用雨水来清洗衣服，但他在航行的数个月中，却从未看见那位博士换过衬衫。幸运的是，即使对于一个习惯于巴黎沙龙生活的年轻人来说，整条船上的恶臭已经强烈到使他闻不出同伴身上的异味。

伯德是个喝啤酒的能手，而罗伯托则学会了对付他，假装大口喝下，实际却让酒在杯子里保持差不多同样的水平。看样子伯德只被教会了斟满空酒杯。他自己的杯子永远是空的，于是他就不断地斟满，并站起身来祝酒。骑士不喝酒，只是倾听，并提些问题。

伯德法语讲得还算不错，就像那个时代每一个愿意到自己岛屿之外的地方去旅行的英国人一样，他被罗伯托关于蒙费拉地区葡萄种植的故事所吸引。罗伯托则很有教养地倾听在伦敦如何酿制啤酒。然后，他们又讨论了海洋的话题。罗伯托是初次远洋航行，而伯德则不愿就此说得太多。骑士只是提出些如何找到埃斯孔迪达方位的问题，但因为他提供不出任何线索，所以也得不到答案。

从表面上看，伯德博士进行那次旅行是为了研究花卉，于是罗伯托便就这个话题去检验他。肯定无疑的是，伯德对草木知识并非不了解，能谈论解释很长时间，罗伯托则做出兴趣盎然的样子。每到一地，伯德和他的助手确实采摘植物，尽管不像为此目的进行远游的学者那么细心，但许多个晚上他们都在研究找到的那些标本。

最初几天，伯德试图了解罗伯托以及那位骑士的过去，好像对他们有些怀疑。罗伯托按照在巴黎讲好的版本，说自己是萨伏依人，曾站在神圣罗马帝国那一方在卡萨莱打过仗，后来他先后在都灵和巴黎惹下麻烦，经历过一系列的决斗，不幸误伤了红衣主教跟前的一位红人，因此，他选择了太平洋之路，让海水将他和他的迫害者隔开。骑士讲述了许许多多的故事，有些发生在威尼斯，另外一些发生在爱尔兰，还有的是在南美洲，然而人们却无法弄明白哪些是他自己的经历，哪些又是其他人的。

最后罗伯托发现，伯德喜欢谈论女人。他编造了与疯狂的贵妇人疯狂恋爱的几段故事，他看见博士的眼睛闪闪发光，表示有朝一日打算去

巴黎。后来他重又恢复镇定，并且指出，天主教徒全都是堕落的人。罗伯托则提醒说萨伏依人几乎全是胡格诺派教徒。骑士划了个十字，然后又把话题引向女人。

直到在马斯阿富埃拉登陆，博士的生活似乎一直很有规律，当其他人在陆地上的时候，他仍在船上进行观测。航行途中，白天他停留在甲板上，晚上则与同桌吃饭的人站着聊到深夜，睡觉时肯定已是夜半。他的舱室与罗伯托的相邻，这两间细长狭窄的舱室用一块隔板分开，罗伯托常常守夜倾听动静。

然而，刚刚进入太平洋，伯德的习惯就改变了。在马斯阿富埃拉停靠之后，罗伯托发现他每天早晨七点到八点之间都要离开，而从前在那段时间他们通常是一起吃早餐的。而从船向北方行驶一直到来到有海龟的岛屿的整个期间，伯德则每天在六点钟左右离开。等船刚刚把船头重新转向西方，伯德又把起床时间提前到五点钟，罗伯托能听见他的一个助手来叫醒他。后来，他又逐渐在四点钟、三点钟、两点钟醒来。

罗伯托之所以可以监视他，是因为他带上了一只小沙时计。黄昏之际，他就像一个游手好闲的人，走到舵手身旁；在那里，挨着浮在鲸鱼油里的罗盘，有一张小桌子，领航员在那儿根据最新测量结果标记船只的位置以及假定的时间。罗伯托记在心里，然后回去将自己的沙时计颠倒过来，当他觉得一个钟头快走完的时候，便回去重复这个动作。因而即便晚饭之后会耽搁一些，他始终能够比较准确地计算出时间。这样一来，他确信无疑：伯德每天都要更早一点离开，如果以那种速度发展下去的话，那么，有一天，恐怕他半夜三更就得起床了。

根据罗伯托从马萨林、科尔贝以及其助手那里获悉的情况，他很快便得出结论，伯德的离开与陆续经过每条子午线的时间正好相符。这么说来，就好像有人每天在加那利群岛的正午，或者在另一个地方的固定钟点，从欧洲发射出一个信号，而伯德正是要到哪里去接收它。加上已经掌握“阿马丽利斯号”船上的时间，这样一来，伯德就能够知道自己所在的经度了！

只要在伯德离开的时候跟踪他就够了。但是这并不容易。他起初一直都是在早晨消失，所以不可能悄悄尾随。当伯德开始于夜里消失时，罗伯托能听到他起身离开的声音，但却不能马上跟在他的后面。他要等待一小会儿，然后重新找到他的足迹。但是，他的每一次努力都以徒劳无功告终。有几次，当罗伯托在黑暗中试图探寻道路，最后不是碰到水

手的吊床，就是被乘客绊倒；然而，更多的情况是他总会遇到某些人，在那个时辰他们本该睡觉的：所以他们是在守夜。

每当碰到这样的暗探，罗伯托就告诉对方自己时常失眠，然后便登上甲板，没有引起怀疑。长此以往，他真的成了一个怪人：夜间睁着眼睛做梦而白天又闭着眼睛度日。但是，当他来到甲板上，在那儿遇见值班的水手，并交谈几句——如果他们碰巧能听懂彼此的语言——这个夜晚也就白费了。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好几个月过去了，罗伯托似乎已经接近“阿马丽利斯号”的秘密，但是却仍然没办法将鼻子伸到他想去的地方。

另外，从一开始罗伯托就想方设法从伯德那儿套出些真话。他想出了一个马萨林都不曾教他的办法。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白天他向马耳他骑士提出一些问题，而后者不知道如何回答。于是，他向对方强调，自己问询的事情意义重大，假使对方真想找到埃斯孔迪达岛的话，就要留心了。这样一来，骑士便会在晚上对伯德博士提出同样的问题。

一天夜里，他们在甲板上观望星辰，伯德博士说道，现在应该是半夜。骑士几个小时之前刚被罗伯托调教过，于是说：“天晓得此时此刻在马耳他是什么时辰……”

“很简单，”博士脱口而出，又改口道，“我是说，非常困难，我的朋友。”得知不能通过子午线来推断时间，骑士十分吃惊，说道：“太阳不是每个小时行经十五个经度吗？因此，只要说出我们距离地中海有多少个经度，除以十五，再知道我们现在的时辰——这我们是知道的——就能算出那里是几点钟了。”

“您真像那些天文学家，他们穷其一生翻阅地图，却从来都没有出海航行过。否则的话，您就会晓得，我们是不可能知道自己处在什么子午线上的。”

伯德或多或少地重复着罗伯托早已经了解、而骑士却一无所知的事情。伯德滔滔不绝：“我们的先人认为研究了月蚀，就可以找到一种万无一失的方法。您知道蚀是什么意思：那就是太阳、地球和月亮处在唯一的一条直线上，地球的阴影投射在月亮表面上的那个时刻。由于可以预见未来发生的蚀的日期以及准确钟点——只要随身携带隆哥蒙塔努斯[(3)]的《星历表》就够了，假设您已经知道某次月蚀应该在夜半时分发生在耶路撒冷，而您是在十点钟观察到的，那么您就会知道，您距离耶路

撒冷有两个小时的时差，因此，您的观察地点是在耶路撒冷以西三十个经度的地方。”

“一点不差，”罗伯托说，“值得赞美的先人！”

“的确如此，不过这种计算只在某种程度上适用。伟大的哥伦布在第二次航行途中，当船停靠在伊斯帕尼奥拉岛的外海时，计算出一次月蚀，但犯下了偏西二十三度的错误，也就是说，相差了一个半小时！在第四次航行中，还是通过月蚀，他又弄错了两个半小时！”

“是他错了，还是隆哥蒙塔努斯错了呢？”骑士问道。

“天晓得！在一艘即使停止不动也始终在颠簸的船上，永远很难做出完美无缺的测量统计。啊，您或许知道，哥伦布不惜一切代价想证明自己到达了亚洲，因此，是他的愿望将他引向错误，好证明自己到达了他远远没能抵达的地方……那么所谓月球距离呢？它在最近一百年以来非常流行。这种想法一度显得（我还能怎么说呢？）很有才智　。月球在它每个月的运行之中，由西向东，与星辰的移动轨迹相反，完成一圈完整的公转，因此，它就好像一只天上大钟的指针，走完黄道带的刻度盘。星辰则是由东向西，以大约每小时十五度的速度划过天空，在这同一段时间里，月球只走过十四度半的经度。如此一来，与星辰相比，月球每小时偏离半个经度。于是，我们的先人以为，月球与一颗恒星——即在一定时间内固定不动的星辰——之间的距离，对于从地球上的任意一点进行观察的人来说，都是一样的。因此，只要懂得借助通常使用的对照表或是《星历表》，观察天空时使用天文仪器　　，十字形的……”

“是十字测量仪吗？”

“正是，运用这种十字测量仪　，能计算出在我们起初所在的子午线上的某个特定钟点，月球与那颗星星之间的距离，也就能知道，当他在海上观察时，某座城市里是什么时间。了解了时间差，经度就找到了。但是，但是……”伯德停顿一下，为的是更加吸引住他的听众，“但是有个视差　　的问题。这是一件非常复杂的事情，我不知道如何对你们解释，是由于天体对地平线上的不同高度产生的折射有区别所致。因此，现在，由于视差，在此地所得出的距离将不同于我们的天文学家们在欧洲所得出的。”

罗伯托回忆起曾经听马萨林和科尔贝讲过一段关于视差的往事，以及莫兰先生自以为找到了计算视差的办法。为了试探伯德的知识程度，

罗伯托便问道，天文学家们是否能够计算出视差。伯德回答说是可能的，但这是件极其困难的事情，很可能会犯错误。“再说，”他补充道，“我是个门外汉，关于这些知识，我知道得很少。”

“这么说，能做的只有寻找一个更可靠的方法了。”于是罗伯托这样建议道。

“您知道你们的维斯普西 (4) 说过什么话吗？他说，计算经度是件相当艰难的事情，只有少数人能弄明白，就是那些为了观察月球和行星轨迹而舍得牺牲睡眠的人。他又说，为了确定经度，他经常牺牲睡眠，为此将自己的生命缩短了十年……要我说，这是浪费时间。但是现在眼看天空乌云密布；因此，我们还是回到舱房，结束我们的谈话吧 。”

几个晚上之后，罗伯托请求伯德把北极星的位置指给他看。对方微笑着说，从这个半球是看不到它的，必须以其他的恒星作为参考。“这是寻找经度的人遭遇的另一个不便之处，”他评论道，“这样，他们甚至都不能参照罗盘磁针的变化。”

后来，在朋友们的催促下，他只得又开始分享他的知识。

“罗盘的针应该永远指向北方，也就是北极星的方向。但是，除非是在耶罗岛的本初子午线上，在任何其他的地方，指针都会偏离北极的精确位置，依照气候和纬度的不同或偏向东边，或偏向西边。比方说，从加那利群岛朝着直布罗陀海峡前进，任何一个水手都知道，磁针朝西北偏六个罗经方位以上，而从马耳他岛到特里波利，磁针的变化将是向左偏三分之二个罗经方位——你们应该非常清楚，罗经方位就是风向方位。有人说，这些变化根据经度的不同而遵循着固定的规律。因此，通过一张精确的磁针偏差表，我们就可以知道身在何处了。但是……”

“还有但是？”

“遗憾的是，的确有。不存在可靠的磁针偏差表，想列出这张表的人都失败了；我们有十足的理由可以推测，磁针不会随着经度的变化分毫不差地偏转。况且这种变化非常缓慢，就算船没有颠簸破坏磁针的平衡，在海上也很难注意到。谁若相信磁针，他就是一个疯子。”

另外一天吃晚饭的时候，骑士反复思考着罗伯托若无其事地说出的半句话，然后说，埃斯孔迪达大概是所罗门群岛之中的一个吧，于是他问道，是否他们快接近了。

伯德耸了耸肩膀说道：“所罗门群岛！根本不存在！”

“德雷克 (5) 船长没有到过那里吗？”骑士问道。

“荒谬至极！德雷克发现的是新英格兰，完全是在另一边。”

“西班牙人在卡萨莱提到它时，说得好像人所尽知，说是他们发现了那个群岛。”罗伯托说。

“是门达尼亚在七十多年之前说的。但是他口中的群岛在南纬七到十一度之间。这就好像是说，在巴黎和伦敦之间。但是，在什么经度上呢？奎伊罗斯 (6) 说距离利马一千五百里格。很可笑。果真如此，从秘鲁海岸随便吐口痰，就能吐到所罗门群岛上。最近一位西班牙人说，所罗门群岛距离秘鲁本土有七千五百英里。也许又太远了。但请你们看一下这些地图，其中有些是新近绘制的，然而只是重复了那些最古老的地图，另外一些则向我们展示了最新的发现。你们看，有些人把所罗门群岛放在了二百一十度子午线上，也有人放在了二百二十度上，还有人放在了二百三十度上，更有甚者把群岛想象在一百八十度上。若是他们中有一人说对了，那其他某个人便有可能犯了一个偏差五十度的错误，这差不多相当于伦敦与示巴女王 (7) 领土之间的距离！”

“博士，您懂得真多啊，真正值得人钦佩，”骑士说，他抢在了正准备说出此话的罗伯托之前，完成了后面的恭维：“似乎您生命的全部精力都用在了研究经度上。”

伯德博士长满白色雀斑的脸一下子便红了起来。他往自己的酒杯里倒满啤酒，一饮而尽，没喘一口气。然后说：“唉，这只是博物爱好者的好奇心而已。实际上，如果要我说给你们听我们现在何处，我还不知道从何说起了。”

“但是，”罗伯托认为可以壮着胆子说下去，“在舵柄旁边，我看见一张表格，在那上面……”

“啊，是的，”博士马上接口道，“可以肯定，一艘船不是随意航行的。他们戳着地图　。他们记录日期、磁针的指向以及它的偏角，风从哪里吹来，船上钟表的时间，已经航行的里程，太阳以及星辰的高度，还有纬度，并由此推算出经度。你们或许偶尔在船尾看见过一名水手，他将一根绳子抛进海水里，绳子的末端绑着一小块木板。那是测程仪，或者像一些人说的，测程小船。绳子上面打有小结，小结之间的距离表示固定的长度，将绳子抛入海中，再利用一只钟，就可以知道船行驶

一段固定里程所需的时间。以这种方式，假如一切运行正常的话，就可以测出从最后已知的子午线算起走了多少英里，并且，通过适当的计算，还将重新了解船正从哪一条子午线上经过。”

“您看还是有办法的，”罗伯托得意洋洋地说道，他已经知道博士将会怎样回答他。如果没有更好的仪器，测程仪确是差强人意的工具，因为它的确可以告诉我们船走了多少里程，只是船要一直走直线才成。然而，船通常会受到风向影响，当不是顺风时，那么船就要忽儿向右、忽儿向左移动了。

“汉弗莱·吉尔伯特先生，”博士说道，“大约在门达尼亚的时代，在纽芬兰岛一带，他本想沿着四十七度纬线航行，可遇到的风不作美，风——怎么说呢——总是那么懒惰、那么吝啬，以至于船长时间地在四十一度和五十一度之间的海域缓慢行驶，只移动了十个纬度，我的先生们，这就好比一条巨大的游蛇从那不勒斯行至葡萄牙，蛇头先到了勒阿弗尔，蛇尾仍在罗马；后来蛇尾又到了巴黎，而蛇头则在马德里！因此，必须计算偏差，做好假设，非常小心；而一般水手做不来这类事情，也不可能有一位天文学家整天跟在身旁。当然，也可以做出推测，尤其是走一条熟悉的航线的话，便可以把别人已经得到的成果汇集在一起。因此，从欧洲海岸到美洲海岸，地图所给出的子午线距离是相当可靠的。另外，从陆地上对星辰的方位测定，也能给出正确的结果，因此，我们知道利马处在什么经度上。但即使在这种情况下，我的朋友们，”博士愉快地说，“发生了什么事情？”他狡猾地望着其他两个人。“这位先生，”他用手指敲打着一张地图，“把罗马放在了加那利群岛以东三十个经度的地方，而另一位呢，”他摇晃着手指，似乎像父亲一般训诫画了另外一张地图的人，“另外一位先生把罗马放在了四十度子午线上！这份手稿中还包含着一位颇有见识的佛兰德人写的报告，他告诫西班牙国王，关于罗马与托莱多之间的距离，从未达成过一致，‘从如此严重的错误上，正如从这条线上所能明白的，人们对那距离的认定千差万别’，等等。这便是那条线：假如把本初子午线定在托莱多（西班牙人始终认为他们生活在世界的中心），对于墨卡托 (8) 来说，罗马应该在更偏东二十度的地方，但对于第谷·布拉赫 (9) 来说，则是二十二度，对隆哥蒙塔努斯来说，差不多是二十五度，对于克拉维乌斯 (10) ，是二十七度，对于杰出的托勒密来说，是二十八度，而对于奥里加努斯 (11) 来说，则是三十度。只是测量从罗马到托莱多之间的距离，就有如此大的误差。那么，你们想象一下，在类似的航线上会发生

什么，我们也许是首先到达某些岛屿的人，又或许其他旅行家写的报告都十分模糊。更何况假如一个荷兰人测出了正确的结果，他不会告诉英国人，也不会告诉西班牙人。在这样的大海上航行，船长的直觉很重要，举例说，他用自己简陋的测程仪推断出船是在二百二十度子午线上，而实际上也许或东或西偏了三十度呢。”

“这么说，”骑士直觉自己明白了，于是说，“谁如果找到了确定子午线的方法，那他就是海洋的主人了！”

伯德的脸又一次红了，他定睛看着骑士，好像想弄明白此话是否刻意试探，然后他微笑了一下，像是要刺痛对方似的说道：“你们二位可以试试。”

“哎呀，我就算了。”罗伯托说，同时举起双手，做出投降的样子。那天晚上，谈话在一片笑声之中结束。

后来的许多天，罗伯托都认为将话题再引回经度上不太合适。于是他改变话题，为此，他做出了一个勇敢的决定。他用刀子将自己的手掌割伤，然后用一块经风吹水洗已经磨损的衬衫上的碎布包扎起来。到了晚上，他让博士看他的伤口，说：“我真是不谨慎，我把刀放在包裹里面，却落了刀鞘，于是翻找的时候就被割着了。灼痛得很呀。”

伯德博士以行家的目光察看了伤口，罗伯托心里祈祷着上帝能让他把一盆水端到桌子上，再化开一些硫酸盐。然而，伯德只是表示，在他看来，伤口并不严重，建议他每天早晨好好洗洗就行了。幸运的是骑士过来帮忙：“啊，有武器油膏就好了！”

“那是什么玩意儿？”罗伯托询问道。由于骑士阅读过所有那些罗伯托已经了然于胸的书籍，所以开始对武器油膏赞不绝口。伯德默不作声。罗伯托在骑士大肆推荐之后，便开始出招，故意说道：“这简直是老奶妈讲的故事！好比说怀孕的妇女，看见自己的情夫被砍下头，结果生下的孩子脑袋也与上半身分开。或者那些村姑，为了惩罚在厨房里拉屎的狗，便取出一块燃烧着的木头，放在狗粪上，希望这畜牲感到屁股火烧火燎！骑士，没有哪个有见识的人会相信这些可笑的事情！”

这个激将法真灵，伯德无法再沉默下去。他说：“啊，不，我的先生，狗和狗屎的故事是真的，甚至有人做了同样的事情：一位先生出于恶意在人家房前拉屎，我可以向你们打保票，此人事后便知道了害怕那个地方！当然必须多次地重复这个行动，因此，您需要有个朋友，或者敌人，经常到您的门槛上拉屎！”罗伯托取笑博士会开玩笑，以刺激他

提供更多的论据：总的来说，都与德·伊格比先生的议论大差不差。但是博士已经情绪激动起来，他说：“啊，是的，我的先生，你们一副哲学家的派头，看不起医生们的知识。我甚至要告诉你们——既然我们正在谈论粪便——患有口臭的人应该对着粪坑张开嘴吸气，最后就会治愈：因为那些屎尿的臭味远比他的口臭更厉害，强的气味会产生吸引力，从而带走相对较弱的气味！”

“您正在向我揭示不寻常的知识，伯德博士，我真佩服您的学识！”

“我还真可以告诉你们更多些。在英格兰，当一个人被狗咬伤，即使那不是疯狗，也要把它杀死。因为那人也可能变成狂犬病患者，狗的狂犬因子会留在被它咬了的人的身体里，因此他会把狂犬病的精气吸引到自己的身上。你们从来没有看见过农妇往炭火上倒牛奶吗？她们又马上往上面撒一把盐。这真是平民百姓的伟大智慧！牛奶滴到煤炭上会变成蒸汽，然后由于光线和空气的作用，这些蒸汽伴随着火的原子，就会蔓延到产奶的母牛身上。而母牛的乳房是一个充满了腺体的很娇嫩的器官，那些火烤热了它，使它变硬，导致出现溃疡，又由于乳房靠近膀胱，所以又刺激了后者，进而造成在那里汇聚的血管吻合，这样一来，母牛就尿出了血来。”

罗伯托说：“骑士对我们谈到的武器油膏似乎是医疗用的，可您又让我们明白了，它还可以用来造成伤害。”

“那当然，正是因为这个，所以许多秘方还是隐瞒为好，防止被用来做坏事。唉，我的先生，关于油膏，或粉末——这种我们英国人叫作Weapon Salve的东西——可谓众说纷纭，莫衷一是。骑士对我们谈到，一种武器，如果处理得当，会减轻伤口疼痛。但是，如果你们拿起同一件武器，把它放在火上烤，即使隔着几千英里的距离，伤员也会喊疼。如果你们把还沾染着血的刀刃浸在冰水里，伤员将会冷得发抖。”

从表面上看，那次谈话并没有告诉罗伯托什么他不知道的东西，包括伯德博士对于交感粉末　十分精通。然而，博士言谈间关于这种粉末的坏作用扯得太多了，这不可能只是偶然。但是，所有这些与子午线有什么关系，又是另一个故事了。

直到有天早上，一名水手从帆桁上跌下来，摔碎了头盖骨，引起甲板上一片混乱，伯德被叫去照顾不幸的伤员；罗伯托借此机会溜进了货舱。

他几乎是摸索着找到了正确的方向。或许是运气好，或许由于那天早晨那畜牲比平时哀叫得更厉害；罗伯托在差不多是后来在“达佛涅号”上发现烈酒桶的地方，看到了可怕的一幕。

足以躲开人们好奇的目光，在一个像是按着它的大小量身定制的小房间里，有一条狗躺在一堆破布上。

也许这是条纯种的狗，但是，病痛和艰苦的条件使它瘦成皮包骨。然而，刽子手们显然仍想让它活下去：为它提供了充足的食物和水，还有不是狗吃的食物，肯定是从旅客身上克扣下来的。

它侧躺着，脑袋耷拉着，舌头吐在外面。在它的肋部张开着一个很宽的、可怕的伤口。伤口很新鲜，皮开肉绽，活像两片巨大的玫瑰色嘴唇，中间陷下去的裂缝又深又长，十分吓人。伤口已经化脓，分泌出酷似乳浆的液体。罗伯托理解，伤口如此这般的模样，是因为出自一位外科医生之手，他不但不缝合那绽开的伤口边缘，反而故意让它们无法愈合，张着口留在皮肤上。

这真是混账的技艺，它不仅造就了那个伤口，而且以残忍的手段来进行治疗，为的是不让后者结疤，因此那条狗仍在继续忍受痛苦——天晓得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不只如此，罗伯托还发现，在伤口周围以及里面，还有一种晶体物质的残余，好像是哪个医生（同一位残忍和精明的医生！）每天往上撒刺激伤口的盐。

罗伯托感到无能为力，他抚摸着不幸的狗，现在呻吟的声音低了下来。他在心里想着该怎样做才能使那动物好受一些，结果一不留神用力过重，反而使它更难受了。另外，他的怜悯之心正被一种胜利的心情所取代。毫无疑问，这就是伯德博士的秘密，在伦敦装上船的那个神秘的东西就是它。

就罗伯托的所见，加之他已经了解的知识，他推断出，这条狗是在英格兰受的伤，伯德负责让它的伤口始终不愈合。而某个在伦敦的人，每天在一个商定好的固定钟点，对用来伤害狗的武器，或是浸染着这动物的血的一块布做些什么，以便引起反应——也许是缓解，也许造成更大的痛楚，因为伯德博士说过，使用武器油膏也能带来伤害。

以这种方式，在“阿马丽利斯号”上，在一个固定的时刻，就可以知道欧洲的时间。同时了解所经过的地方的钟点，就可以计算出经度！

剩下的事情只有等待事实的证明。那段时间里，伯德总是在十一点

钟前后离去，这么说，他们正在接近对向子午线 (12) 了。罗伯托应该在大约那个钟点，藏匿在狗的附近等待博士的到来。

他是幸运的，如果对于一次海上风暴，可以用幸运形容的话。正是那次暴风雨将整条船，以及上面的所有人都带往最后的噩运。当天下午，海面已经掀起很大的风浪，这让罗伯托得以借口感到恶心、胃里不舒服而躲到房间的床上休息，没有去吃晚餐。天刚黑下来、还没有人开始站岗时，他便偷偷地下到货舱里，只拿了一把火镰以及一条涂了焦油的绳子，用来照路。他走到狗的旁边，看见在狗窝的上面有一块搁板，铺了几捆麦秸，是用来替换乘客腐烂的床铺的。他走进那堆材料之中，弄出一块凹进去的空间，从那里再也看不到狗了，但却能偷看到他前面的人，并且肯定听得见每一次讲话。

这一等就是几个小时，那条可怜的狗的呻吟让等待显得更加漫长，但终于他听见了其他的响声，瞥见了一些亮光。

过了一会儿，他发现自己成了一次实验的见证人，地点就离他几步之遥，出现的人是博士和他的三名助手。

“你在记录吗，卡文迪什？”

“是的，是的，博士。”

“好的，我们等一下吧。今晚它叫得太厉害。”

“它感受到了大海的风浪。”

“好好的，好好的，哈克卢特，”博士说，他正在用虚情假意的抚摸安慰那条狗，然后又说，“我们错了，没有确定下来一套固定的程序。永远从镇痛剂开始才好。”

“并不见得，博士，有些晚上，它恰好在睡觉，还要刺激它将它弄醒。”

“小心，我看它好像很烦躁……乖乖的，哈克卢特……是的，它很烦躁！”这时，狗发出一声声不自然的低吠，“他们把武器放到火边上了，威斯林顿，记录下时间！”

“这里是大约十一点半。”

“对一下表。应该再过差不多十分钟。”

狗仍在低吠哀叫，似乎没完没了。后来，它又发出一声不同的哀

号，快断气了似的“嗷嗷，嗷嗷”，越来越微弱，直到周围安静下来。

“很好，”伯德博士说着，“威斯林顿，什么时间？”

“应该对上了。差一刻十二点。”

“不能高兴得太早。要等候校对。”

接下来是再一次没完没了的等待；后来，狗明显地平静下来，感到疼痛缓解了，但接着又重新开始嗥叫，好像有谁踩了它的尾巴。

“威斯林顿，时间？”

“时间过了，少了几粒沙子。”

“钟已经敲过十二点。”第三个声音说道。

“足够了。现在，先生们，”伯德博士说，“我希望他们马上停止刺激，可怜的哈克卢特支撑不住了。水和盐，霍尔西，还有小布块。好好的，好好的，哈克卢特，现在你会好受些……睡吧，睡吧，你看主人就在这儿，都结束了……霍尔西，把安眠药放到水里……”

“是的，是的，博士。”

“完事了，哈克卢特，喝吧……听话，快点，快喝这好水……”哈克卢特又发出一声胆怯的吠叫，然后周围恢复了寂静。

“非常好，先生们，”伯德博士说着，“如果这艘该死的船不是摇晃得这么不像样子，甚至可以说，我们度过了一个很满意的夜晚。明天早晨，霍尔西，像往常一样在伤口上撒盐。我们做总结，先生们。现在是关键的时刻，我们快到半夜了，而他们从伦敦向我们显示，那里是正午。我们正处在伦敦的对向子午线上，因此是偏离加那利群岛一百九十八度。假如像传说的那样，所罗门群岛是在耶罗岛的对向子午线上，而我们又处在正确的纬度上顺风向西航行，那么，我们就应该要在圣克里斯托瓦尔靠岸了，或者，我们将重新给那座受诅咒的岛屿命名。我们将会找到西班牙人找了几十年的地方，与此同时，我们将掌握定点　的秘密。啤酒，卡文迪什，我们应该为陛下干杯，愿上帝永远保佑他！”

“愿上帝保佑国王陛下，”其他三人异口同声地说道——显而易见，这四个人都忠心耿耿的，仍然效忠于那位君主：事实上在那些日子里，他如果还没有掉脑袋的话，至少也快失去王位了。

罗伯托正在思考。他在早晨看见狗的时候注意到，当他抚摸它的时

候，它便安静下来，而当他用粗暴的方式碰它的时候，它便疼得发出哀号。在一艘被大海和风浪颠簸的船上，只需很小的刺激就能在一具生病的躯体上引起不同的强烈感受。那些坏家伙以为是从远方接收了信息，而实际上，狗是在忍受痛苦还是感到痛苦缓解取决于起伏的波涛正干扰它还是摇它入眠。或者还有，如圣萨万所说，假如存在着潜意识，那么伯德通过手的动作，就可以让狗按照他没有言明的愿望做出反应。他自己不是说过哥伦布犯了错误，是因为他迫切地想要证明自己到达了更远的地方吗？世界的命运就这样与那些疯子解释一条狗的语言的方式相连了吗？那条可怜的狗肚子里发出的低声叫唤就能让那些可耻的家伙断定自己是在靠近还是远离同样卑鄙的西班牙人、法国人、荷兰人、葡萄牙人渴望得到的那个地方吗？难道他卷入这次冒险，是为了有朝一日向马萨林或者乳臭未干的科尔贝建议，在法国的船上也放上几条饱受折磨的狗吗？

其他人已经全部走远了。罗伯托从他的藏身之处出来，然后在他沾着焦油的绳索的照耀下，停在了睡着的狗面前。他轻轻地摸了一下狗的头。在那个可怜的动物身上，他看到了全世界所有的苦难，听到了一个荒谬绝伦的故事。从卡萨莱的岁月，直到那一时刻，他所受到的缓慢的教育将他带到了残酷的现实面前。啊，要是当初作为船难的幸存者留在荒岛上多好，就像马耳他骑士所希望的那样；要是像骑士所希望的，他放把火烧了“阿马丽利斯号”该多好；要是他把脚步就停在第三座岛屿上，生活在肤色同锡耶纳家乡的土地一样的土著人中间，或者留在第四座岛上，成为那里的吟游诗人，该多好啊。要是他能够找到埃斯孔迪达岛，藏身在那里，躲开残酷无情的世界上的所有凶手，该多好啊！

那时他不知道，命运不久还将留给他第五座，也许是最后的　　岛屿。

“阿马丽利斯号”好像发了疯，它紧紧抓住船上的每一个人不放，罗伯托重新回到船舱，暂时忘记全世界的苦难，专心忍受大海的祸害。然后就是我们前面说过的海难。他成功地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作为唯一的幸存者，他随身携带着伯德博士的秘密。但他却无法再将其泄露给任何人。再说，这也许是一个毫无价值的秘密呢。

难道他不应该承认吗：当他走出那个癫狂的世界之后，他得到了真正的健康？海难赠予了他最大的礼物，流放，以及再没有任何人可以从他身边夺走的夫人 ……

然而，那岛屿 不属于他，而且还距离遥远。“达佛涅号”不属于他，而且另有一人想要拥有它：说不定是为了继续进行残酷程度不亚于伯德博士的研究。

---

(1) Más Afuera，英国作家丹尼尔· 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中所述故事的地理背景。

(2) 萨摩语，故事作家 。

(3) Christen Longomontanus（1562—1647），丹麦天文学家。

(4) Amerigo Vespucci（1454—1512），意大利商人、航海家，美洲的命名即来自他的名字。

(5) Francis Drake（1540—1596），英国历史上著名的探险家、海盗。

(6) Pedro Fernandes de Queirós（1565—1614），葡萄牙航海家，效力西班牙。

(7) Queen of Sheba，又称希巴女王，是《圣经》记载的第一位女王。示巴古国在阿拉伯西南，即今之也门。

(8) Gerardus Mercator（1512—1594），荷兰地图制图学家。

(9) Tycho Brahe（1546—1601），丹麦天文学家和占星学家。

(10) Christoph Clavius（1537—1612），德国天文学家、数学家。

(11) David Origanus（1558—1629），德国天文学家。

(12) 即180度经线，是本初子午线向东或向西180度的经线。

二〇　天才的艺术

罗伯托仍然在拖延时间，对闯入者　耍把戏，以便拆穿对方玩的把戏。他重新把钟摆放到甲板上，每天为它们上满发条，然后再跑去给动物喂食，为的是不让另外那个人越俎代庖，之后他又把每个房间以及甲板上的每样东西都收拾整齐，这样一来，如果对方有所活动，他就能注意到。白天他关在舱房里面，但总让门半开着，以便能听到外面以及下面传出的任何动静，夜晚他也保持警觉，喝着烈酒，仍然下到“达佛涅号”的船底。

有一次他在放置缆绳的仓房里，在靠近船艏的地方，发现了另外两间储藏室，其中一间是空的，而另一间则堆满了太多的东西，里面安装了许多架子，边缘都包上了挡板，以防大海波动时上面的物品掉下来。他看见几张晒干的蜥蜴皮，不知何种果子的果核，各种颜色的石头，被海水打磨光滑的卵石，几许珊瑚的碎片，一些用针钉在一块小木板上的昆虫，一块琥珀里面的一只苍蝇和一只蜘蛛，一条干瘪的变色龙，几只盛满液体的玻璃瓶子——里面漂浮着一些小蛇或小鳗鱼，几块巨大的鱼骨——他认为是鲸鱼的骨架，还有剑——应该是装饰一条鱼的口鼻部位的，还有一个长长的兽角，在罗伯托看来好像是传说中的独角兽的角，然而，我认为可能是独角鲸的角。总而言之，这个房间显示出学识渊博的收藏品位，正如在那个时代，在探险家以及博物学家的船上可以看到的。

在房间的中央有一只打开的箱子，箱底垫着麦秸，里面空无一物。里面放过些什么呢，罗伯托回到房间之后就明白了，因为当他打开房门的时候，一只直立着的动物正等待着他；在那相遇时分，他觉得比看见有血有肉的闯入者 更为可怕。

一只老鼠，一只阴沟里爬出来的大耗子？都不是，一只豚尾猴，半人多高，长长的尾巴拖在地板上，眼睛死死地瞪着，身体靠两只爪子撑着地，一动不动，另外两只爪子则像两条短臂般伸向他。它的毛很短，在腹部有一个袋子，一个开口，一个天然的口袋，在那里，一个同类的小怪物正贪婪地注视着他。我们知道罗伯托在最初的两个晚上有过对于

老鼠的记述，他想象着它们硕大骇人并野性十足到可以占领整艘船。然而，他所看到的东西却超出了他所有令人战栗的等待。他简直不相信，世上会有这副样子的老鼠，他是对的，因为我们以后将会知道，正如我所推断的一样，这是一只袋鼠。

经过最初的恐惧，事情变得清晰起来，那位入侵者一动不动，原来是一座动物标本，而且稻草填充得不好，或者在货舱中保管得不妥，皮肤散发出腐烂器官的恶臭，而且从背部已经露出一绺绺的草料。

闯入者　大概是在罗伯托走进那间装满奇怪物件的房间之前不久，才把这个大块头搬了出来，而当罗伯托在欣赏那座博物馆的时候，他又将此物放进了他的住处，也许闯入者　期望，受害者会失去理智，冲出舷墙，消失于大海。“他想让我死，他想让我疯，”罗伯托嘟哝着，“但我要让他一口一口地吃下他的老鼠，我要把他制成标本，放到那些架子上，该诅咒的家伙，你躲在哪儿了？你在什么地方？也许你正望着我，看我是否精神错乱了，可我要让你精神错乱，你这个恶棍！”

他用火枪的枪托把那动物推到甲板上，然后战胜了恶心的感觉，双手抱起标本，将它扔进了大海。

他决心去寻找闯入者　的藏身之处，回到柴草房里，并且留心不再被已经散落在地上的小木桩绊倒。除了柴草房之外，他找到了另一个地方，在“阿马丽利斯号”上，人们把它叫作饼干舱：它在一块宽布的下面，被很好地遮盖和保护着，他首先找到的是一架很大的望远镜，比他舱室里的那架倍数高出许多，无疑是用来探索天空的。然而，这架望远镜被放在一个用轻金属做成的大盆里，在盆的旁边，在其他的布里面还仔细地包裹着性质不明的仪器、金属臂状物、一块周围缀有环状物的圆形布料、一种罩子一样的东西，最后是三个有鼓肚的容器，从散发的气味上看，里面盛满了浓稠而不新鲜的油。所有那些东西都是做什么用的，罗伯托没有多想；在那会儿，他一心只想找到一个大活人。

他相当认真地检查了在饼干舱下面是否还藏着另一个房间。还真有个地方，但是太低了，只能够匍匐着往前爬。他把灯放低，探索着那个地方，防备着被蝎子蜇着，还怕把天花板烧着。爬了一会儿之后便到达尽头，他的头撞到了坚硬的落叶松木，这是“达佛涅号”的尽头，在它背面，海水拍打船体的声音清晰可闻。因此，除了这个没有出口的地洞，不可能再有其他什么东西了。

于是他停下来，似乎“达佛涅号”不可能再对他保留其他秘密了。

如果事情有哪里显得奇怪的话，那就是，在一个多星期无所作为的逗留中，罗伯托竟然没能够查探完船上的一切，但只要想想在一个孩子——他在一座巨大的祖宅里上上下下，深入到阁楼和地窖——身上发生的事情就可以理解了：每走一步，都能看见盛满旧书的箱子、弃置的衣服、空瓶子、一堆堆的柴捆、废旧的家具、沾满灰尘和摇摇欲坠的柜橱。男孩每到一处地方，便因发现某些宝贝而在那里逗留，然后他瞥见一个通道、一条黑暗的走廊，想象着里面也许藏着什么可怕的东西，于是便把探索推迟到下一次。每一次来他都是迈着小步向前探寻，一方面是害怕走得太快太深，另一方面又几乎是在预先品尝着未来发现的甜头，被那些最新发现的激动所俘虏，兴奋得几乎透不过气来。那些阁楼和地窖多得没完没了，即使花费他的整个童年，直至长大，也还有许多角角落落来不及逛完。

假如这个男孩子每一次都被新奇的响声惊退，或者为了让他远离那些错综复杂的建筑，大人每天对他讲述耸人听闻的传说故事——假如那个男孩沉醉于此的话——就可以明白那空间是如何随着每一次新的冒险渐渐扩大。这与罗伯托在他这块尚有敌意的领地上所体验到的经历没有什么不同。

还是清晨时分，罗伯托又做起了梦。他梦见了荷兰。事情发生在红衣主教的人把他带到阿姆斯特丹去乘坐“阿马丽利斯号”的旅途中。他们中途在一座城市停留，于是他走进一座教堂。中殿的明净打动了他，它与意大利和法国教堂的中殿是如此不同。没有装饰物，只有几面旗帜挂在光洁的圆柱上，玻璃窗十分明亮，上面没有图案，太阳照射进来，制造出一种乳白色的气氛，只有当为数不多的信徒走进时，这种氛围才被黑色的身影所破坏。在那种宁静中，只能听见一种声音，一种悲伤的曲调，仿佛是从柱头或拱顶石上诞生之后，飘荡在象牙色的空气中。后来，他又注意到，在一间小礼拜堂里，在祭坛边上的过道里，有一位黑衣人，独自待在角落，吹着一只鸟嘴形的长笛，两只睁大的眼睛望着虚空。

晚些时候，当音乐家结束表演，罗伯托走近他，不知道是否该给他一枚铜币；那人并不看他的脸，对他的赞扬表示了感谢，罗伯托明白了，他是个盲人。他是教堂里敲钟的师傅（der Musycin en Directeur van de Klok Werken，le carillonneur，der Glocken Spieler，他设法用不同语言向他解释），但是属于他工作的还有：晚上，当信徒们在教堂门前的空地以及教堂周围的墓地逗留的时候，为他们吹笛子。他熟悉许多曲

调，而且对于每首曲调，他都精心处理成两种、三种，有时甚至五种更为复杂的变奏，他根本不需要看乐谱，他说，他天生失明，但却可以在教堂里那块漂亮、明亮的空间里活动（他是这么说的：明亮的），通过皮肤看见太阳。盲人向他解释说自己的乐器好像有生命的东西，对于季节的变化、早晨和黄昏的温度都会做出反应，然而，在教堂里，弥漫着一种始终温暖的空气，它让木笛能恒久地保持完美状态——罗伯托对此的反应则是，一个北方人可能会感受到弥漫着温暖的空气，然而他本人在那种明亮中却冻得发抖。

这位音乐家又为他吹了两遍第一首曲子，并且说，曲名叫作《无比美丽的达佛涅》。他拒绝任何馈赠，摸摸罗伯托的脸，然后说——或者至少罗伯托这样理解——“达佛涅”何等美妙，将会陪伴他的一生。

现在罗伯托身在“达佛涅号”上，他睁开眼睛，毫无疑问，他听见透过木板的缝隙，从下面传来“达佛涅”的旋律，似乎是由一种金属乐器演奏的，不再有变奏，而是每隔一段音程，便重复一遍那首曲调的第一句，好像一首持续不断的回旋曲。

他马上在心里说，在一艘叫作“达佛涅号”的船 上，听上一段用笛子吹奏的名为“达佛涅”的音乐，真是精妙无比的象征。一厢情愿地把它当作一个梦也无济于事：它是闯入者 发出的一个新信号。

他又一次地武装起自己，仍旧是从小酒桶里汲取力量，然后注意倾听那吹奏声。声音似乎来自放钟的储藏室。但是，自从他将那些机械摆放到甲板上之后，那地方已经空无一物。他又去重新检查了一遍。仍然空空荡荡，然而，乐声从房间尽头的墙壁处传来。

第一次来到这里时他被那些钟惊呆，第二次又是在气喘吁吁地搬动它们，他从未考虑过，这间船舱是否直抵船身骨架。如果是这样的话，尽头的墙壁应该是弯曲的。那么它到底是不是弯曲的呢？绘有钟透视画的宽大帆布制造出一种视觉欺骗效果，这样乍看之下就无法弄明白，后面的墙壁是平面的还是凹进去的了。

罗伯托动手去撕扯那块帆布，他发现原来那是一幅活幕，就像舞台上的幕布一样。在幕布的后面是另一扇门，门闩锁着。

凭着酒神巴克斯虔诚信徒的勇气，似乎只需用长筒猎枪放一枪就能够战胜敌人似的，他举起火枪瞄准，并大声高喊（上帝才知道为什么）：“讷韦尔和圣德尼！”然后他用脚踢门，大无畏地冲了进去。

占据新空间的是一架管风琴，在顶端有二十来支琴管，从管口传出“达佛涅”的旋律。管风琴固定于墙壁上，它的主要结构为木质，由许多金属小圆柱组成的台架支撑。上层中央是琴管，两侧是小型自动装置。左边的一组立在一个圆形底座上，像是内部凹陷的铁砧，又像一个铃铛；在底座的周围有四个人偶，它们有节奏地挥动着胳膊，用金属小锤子敲打铁砧。小锤子的重量各不相同，发出银铃般的声响，与琴管里唱出的曲调并没有不协调，而是通过一系列的和弦为那曲调作出评注。罗伯托回忆起在巴黎的时候，曾与最小兄弟会的一位神父所进行的对话，他谈到对宇宙大和谐的研究，通过这些人偶的奏乐而不是它们的面孔，他能分辨出伏尔甘和三个独眼巨人；根据传说，毕达哥拉斯正是借用这四个形象断言，音程的区别取决于数目、重量和节拍。

在琴管的右边是爱神丘比特在敲打着（用指挥棒敲它拿在手里的一本木刻书本）三拍子，而《无比美丽的达佛涅》的曲调正是基于此。

紧接着在下面铺展开的就是管风琴的键盘了，琴键随琴管演奏出的旋律协调一致地上升和下降，似乎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上面滑动。在键盘的下面，通常由演奏者用脚踏动风箱，现在却安装着一个圆筒，上面刺着一些牙齿般的尖头，按照一种难以预料的规律，或者说有迹可循的出人意料排列着，正如音符在乐谱上的排列一样，有上升和下降，有意想不到的中断，有大片空白和雨点一样密集的八分音符。

圆筒的下面有一根水平横杆，这根杆支撑着一些小杠杆，随着圆筒的滚动，杠杆相继碰撞尖头，然后在半隐蔽的杆柄作用下，它们便带动了琴键，琴键继而带动琴管。

然而，最让人目瞪口呆的要属圆筒滚动以及琴管接收气流的原理。在管风琴的旁边固定着一根玻璃虹吸管，它的形状让人想起蚕茧，而在它的内部可以看见两片粗眼筛板，一上一下将虹吸管分成三个不同的小室。虹吸管从一根由下面深入进去的管子接收来自于打开的舷孔处的海水——那开着的舷孔给周围带来亮光——显然是从大海直接吸进来的，通过某种隐蔽的水泵，伴着空气一起进入蚕茧。

汹涌涌入蚕茧下部的海水就好像沸腾了一般，形成漩涡撞击着壁面，当然也会释放从两个筛孔吸进来的空气。通过一根将蚕茧的上部连到琴管底座上的管子，空气便在精妙的人造智慧下变成了动人的音乐。而水则在下层部分汇集，通过一根管子流出，去推动一座小磨轮上的叶片，然后再向下流入一个金属盆里，通过另一根管子排到舷孔之外。

磨轮带动横杆，横杆作用于圆筒，让它也转动起来。

对于醉醺醺的罗伯托而言，所有这一切都十分自然，直到圆筒开始放慢速度，琴管发出的曲调声音变得有气无力、好像要在嗓子眼儿里消失一般，而独眼巨人和爱神丘比特也停止了拍击，他才感到被欺骗了。十分显然——虽然在他那个时代，人们仍在谈论着永动机——控制吸水和集水的隐蔽水泵，只能在初次驱动之后的一定时间内起运转，而后便到了它应力的尽头。

罗伯托不知道自己更该惊异的是博学的技术魔法——他听人讲过其他类似的东西，它们能让没有生命的小孩人偶或是长着翅膀的丘比特跳起舞来——还是闯入者　做的好事，除了他以外，没有人能够在那天早晨的那个时辰，让那装置运转起来。

那么，他要向罗伯托传达什么信息？也许他从一开始便注定失败。“达佛涅号”上可能还隐藏着许多类似的出其不意，即使穷尽一生他也不可能将它们一桩桩全部揭开？

一位哲学家曾经对他说过，上帝比我们更了解世界，因为是他创造了它。为了与神的见识相符，哪怕只是稍许接近，就应该把世界作为一座大建筑来理解，并设法试着去建造它。罗伯托正应该这样做：为了认识“达佛涅号”，他必须建造它。

于是他坐到了桌前，画出船的轮廓，既从“阿马丽利斯号”的结构上得到灵感，又从直到那时为止他在“达佛涅号”上的所见中受到启发。这么说，他对自己说，他所居住的舱房在后甲板上，下面则是舵手室，再下面（但仍旧位于同一层甲板），是守卫室以及舵柄的支承空间。后者应该连通船尾，再往后就什么都没有了。所有这一切都与前甲板上的厨房在同一平面。再往前，艏斜桅则处在一个加高的位置上，在那里——假使我理解对了罗伯托尴尬的迂回说法——安排的是那个时代人们屁股朝外解大手的地方。假如往下走到小厨房的下面，就来到了食品贮藏室。他察看了整个贮藏室，直至补助帆桁，直至冲角的边缘，那里也不可能再有什么了。在那下面他已经找到了缆绳以及化石收藏。再远他也去不了了。

因此他往回走，穿过有着鸟舍和果园的整个底层甲板。如果闯入者不能随意幻化为某种动物或植物，那么，他便不可能隐藏在那里。舵柄的下面是管风琴室和钟室。在那里，他也碰着了船的骨架。

再往下走，他来到了最宽敞的货舱，那里有另一些贮备物、压舱物、木柴；他已经敲打过货舱的侧体了，为的是检查是否还有隔层发出空洞的声响。假如那艘船是正常的，那么，舱底水阱是藏不了人的。除非闯入者　能够紧贴船的龙骨，像一只水蛭似的待在水下，到了夜间才爬上甲板：然而，在所有解释中——他列出了许多的可能性——在他看来，这一个是最不科学的。

在船尾处，大概在管风琴室的下面，是饼干舱，里面有盆、望远镜以及一些仪器。他想到自己在检查这块地方的时候，并没有核对在它和舵柄之间是否还有其他空间存在；但是，从他正在绘制的图上来看，纸上似乎容不得他再想象出另一个空间——假如他把船尾的曲线画对的话。再往下只剩下那个没有出口的地洞，除此之外，别无他物，对此他可以肯定。

因此，他把船分成了几个部分，又把每个部分都填满了，再没有空间作为藏身之处。最后的结论是：闯入者　没有一个固定的处所。自己怎么移动，那人就跟着移动，就好像是月亮的另一面，我们知道它存在，但却从来都看不见它。

谁能够看见月亮的另一面呢？只有恒星上的居民：他将等待，不再动弹，那么，也许可以偶尔得见那张遮掩着的脸。他若一直跟着闯入者活动，或者让闯入者　跟着自己活动，那么，他将永远也见不到那个闯入者 。

他应该变成一颗恒星，迫使闯入者　活动。很明显，当他在舱室内的时候闯入者　便待在甲板上，相反亦然，那么，他应该让对方相信自己身在舱室，以便在甲板上将他当场捉住。

为了迷惑闯入者　，他让船长室里的一盏灯一直亮着，这样一来，闯入者　　就会以为他是在忙于写东西。然后，他藏身于前甲板的至高点，就在大钟的后面，为的是转身时能够看到艏斜桅下面的区域，而他的面前则可以俯视甲板以及另一边直到船尾灯处的船舱。他把火枪放在身旁——我看只怕还有烈酒桶。

他对任何响声都很敏感，就这样度过了一个夜晚，似乎仍在监视伯德博士，他不时地拧拧耳朵，强撑着不睡，一直到天亮为止。但毫无收获。

于是他回到房间，这时，房间里的灯已经熄灭。他又发现自己的纸张乱七八糟。闯入者 夜间来过这里，也许读了他写给夫人 的信件，而

自己当时正餐风饮露地在船头挨冻！

闯入者　居然闯入了他的回忆……他想起了萨拉萨尔的警告：表露自己的情感时，你就在心灵上打开了一个缺口。

他冲到甲板上，盲目地射出一枚铅弹，结果打碎了一根桅杆；后来他又射了几枪，直至认识到，这样杀不死任何人。而在他往火枪装填弹药的时间里，敌人可以利用两次射击的间隙悠闲地走动，并且嘲笑他造成的混乱——他只能惊吓着动物，它们正从下面传来咯咯嘎嘎的乱叫声。

这么说，他正在笑。那他在哪里笑呢？罗伯托回到他的图纸前，不得不承认自己对船的构造一窍不通。他的图上只显示出船的高、低和长度，但没有宽度。从纵向（我们会说，从它的剖面图上）来看，船上似乎不可能还有其他隐蔽处，但是从它的宽度上来考虑，其他的藏身之处也许是插在已经发现的各种小空间之间。

到现在罗伯托才开始思考，这条船上还缺少许多东西。举例说，他没有找到其他的武器。有可能是水手们把那些武器带走了——如果说他们是自愿弃船离开的。然而，在“阿马丽利斯号”上，货舱里面堆放着许多建筑木料，以便在坏天气造成损坏的情况下用来修理船桅、船舵或船壳板，而在这里他找到的相当多的都是小木柴，刚烘干不长时间，是供厨房烧饭用的，却一点都没有橡木、落叶松木，或者干燥的枞木。再说，就算木材，还缺少做木工活的工具，如锯子、各种型号的斧子、锤子以及钉子……

还存在其他的储藏室吗？他又重新绘图，不画船的纵向剖面图，而是桅楼顶端视角的俯瞰图。他断定在他想象出的蜂房之间，有可能再加进一间小屋，就在管风琴室的下边，从那里不必使用梯子就能下到地洞里。这间小屋或许不会宽敞到可以装得下所有那些缺少的东西，但是，不管怎么说，也是多了一个空间。假如在那条没有出口的地洞的低矮天花板上有一条通道的话，便可以从那里爬到这个崭新的空间，再从那儿登上钟室，继而穿过整个船体。

现在罗伯托肯定，敌人　只能待在那里。他跑到下面，钻进地洞，然而这一次他是照亮了上头。有一处舷门。他抑制住打开它的冲动。如果闯入者　正在上方，那么他可能正等待自己把头探进去，并将自己制服。必须在他想不到的地方发起进攻，将其当场拿下，就像在卡萨莱所做的那样。

假如那里有间密室的话，那它应该紧邻放望远镜的饼干舱，他应该从那里突破。

他回到上面，进入饼干舱，跨过仪器，来到了一面壁板前——他到现在才意识到——那并不是船体所用的坚硬木头。

壁板相当单薄，就像他之前进入传出乐声的房间一样，他用力踢了一脚，木头便裂开了。

他来到了一个光线微弱的如鼠窝般的地方，在最深处的圆形船壁上有一扇小窗户。在那里，在一张简陋的床铺上，有一个人蜷缩成一团，膝盖几乎贴到了下巴上，手中握着枪：他就是这船上的另一个人 。

这是个老人，目光涣散，形容枯槁，满脸灰白的胡须，头上长着稀疏的白色直发，嘴里几乎没有了牙齿，露出蓝黑带紫的牙龈，身体埋在一件曾经大抵是黑色的衣服里——上面已经有多处褪色的斑点。

他几乎是双手抓着手枪，要瞄准的样子，然而他的手臂却在颤抖，以微弱的声音喊着什么。第一句讲的是德语，或者荷兰语，第二句话，肯定无疑是在重复着前面的信息，用费劲的意大利语——这意味着，他偷偷地阅读过罗伯托的纸张，并由此推断出他的国籍。

“再动一下我就杀了你！”

罗伯托看到这一景象呆若木鸡，所以迟迟没有反应。幸好如此，因为这样他才来得及注意到，手枪的击铁并未后扳，因此，他的敌人　根本不是精通武器的人。

于是他很客气地走近些，抓住枪管，企图从紧紧握住枪托的手里抽出武器，闯入者 口中发出性情暴躁的德国佬的叫喊。

费了很大的劲儿，罗伯托终于拿下对方的武器，那人的情绪也随之低落下来，这时罗伯托在他旁边跪下，并扶住他的脑袋。

“先生，”他说道，“我不想伤害您。我是朋友。您懂吗？Amicus [(1)] ！”

那人张开嘴巴，又闭上，但并未讲话；罗伯托只能看见他的眼白，或者说布满血丝的眼白，罗伯托担心他快要死去了。于是尽管他本人仍很虚弱，还是抱住他，把他带到自己的住处。罗伯托给他喝水，又让他喝了一点白酒；这时那人说“Gratias ago，domine [(2)] ”，又举起一只手，好像是为他祝福，直到这时罗伯托才更仔细地端详了他的衣服，发现他

是一名神职人员。

---

(1) 拉丁文，朋友 。

(2) 拉丁文，感谢您，先生。

二一　神圣的地球理论

我不会复述接下来两天里他们之间的对话，因为从那时起，罗伯托的记录更为简洁了。由于他写给夫人　的知心话多半已被外人看过（他从来没有勇气向他的新伙伴求证），于是随后许多天他停笔不写，只是以更为枯燥无味的方式记录下目前他了解以及发生的事。

总之，罗伯托来到了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面前，他是耶稣会的教士，曾在艾尔比波利塔的法语中学任教，后又转至罗马寄宿学校任数学教授，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位天文学家以及精通许多其他学科的学者，曾在耶稣会总教廷任职。由一位荷兰船长指挥的“达佛涅号”已经为联合东印度公司考察过这条航线，几个月之前它离开地中海海岸，绕非洲航行，前往所罗门群岛。这恰恰同伯德博士乘坐“阿马丽利斯号”不谋而合，不同的是“阿马丽利斯号”是由西向东航行，而“达佛涅号”则正好相反，但这无关紧要；因为从两边都可以到达此对跖点。他们要在岛上（卡斯帕神父指出是比海岸更远的地方，在树林之后）搭建马耳他观象台　。至于这种观象台是什么，罗伯托并不清楚，而卡斯帕在低声谈论它的时候，却好像这是一个如此有名以至于全世界都在议论的秘密。

为了到达那里，“达佛涅号”花费了很长的时间。我们都知道那个年代航行于大洋之间是个什么情况。离开马鲁古群岛之后，船打算朝东南方向新几内亚的圣托马斯港航行——因为他们必须停靠在耶稣会有传教团的地方——而船却在一场暴风雨中迷失在从未见过的海域，来到了一座大如孩童的巨鼠居住的岛上，那些鼠的尾巴极长，肚子上还长着一个口袋，罗伯托见过一个这种动物的标本（卡斯帕神父甚至责备他扔掉了一个价值连城的奇珍）。

卡斯帕神父讲述道，它们是些友好的动物，经常围着下船的人伸出小手索要食物，甚至还会拉着人们的衣服，但是后来他们才算清楚，这些家伙是名副其实的窃贼，居然从一个水手的口袋里偷走了饼干。

请允许我介入一下，卡斯帕神父讲的没错，确实存在着一座类似的岛屿，我们不可能将它与其他任何一座岛屿相混淆。那些假袋鼠叫作短尾矮袋鼠，只生存在那里，在罗特内斯特岛上，这是荷兰人不久前才发

现的，将其命名为Rottenest，就是大耗子窝的意思。但是，由于此岛位于珀斯对面，这就意味着“达佛涅号”到达了澳大利亚的西海岸。让我们想一下，船因此实际上已经位于南纬三十度，在马鲁古群岛的西边了，然而，它本应该在赤道偏下向东航行，所以我们可以说，“达佛涅号”迷失了航道。

不仅如此。“达佛涅号”上的人应该看得见距离岛屿不远的一条海岸，但是他们可能认为那是另外某个小岛，上面居住着其他什么啮齿动物。他们寻找的是别的地方，天晓得船上的仪器给了卡斯帕神父什么提示。能够肯定的是，人类梦想了几个世纪的未知的大陆　以及澳大利亚距离他们只有几桨之遥了。我们百思不得其解的是——鉴于“达佛涅号”最终应该到达了（我们将会看到这一点）南纬十七度的方位——他们是如何环绕澳大利亚航行至少一半海岸、却没能发现这片陆地：或者他们又重新北上了，穿越澳大利亚和新几内亚之间的海域，每时每刻都冒着在这处或那处海滩搁浅的危险；或者他们向南航行，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之间穿行，并且目之所及始终都是公海。

你们也许会以为我是在讲述一个虚构的故事，假如阿贝尔·塔斯曼没有——在差不多与这个故事相同的时间——从巴达维亚出发，最终到达一片他命名为“范迪门斯地”的陆地，而今天我们知道那就是塔斯马尼亚岛；但是由于他也在寻找所罗门群岛，所以他是沿着那块陆地的南海岸靠左行驶，而没有想到在它的另一边有一片大出百倍的陆地，于是他最后只去到了新西兰的东南部，然后朝着东北方沿海岸航行，将这块大陆抛下，到达汤加群岛；后来，我有理由认为他大致也到达了“达佛涅号”到达的地方，他也是穿行于那里的珊瑚礁，最终朝着新几内亚的方向航行。一切如同球桌上一颗象牙球的轨迹，似乎注定了在此后许多年间，航海家们纷纷距澳大利亚两步之隔、却不得其门而入的命运。

这么说来，我们能把卡斯帕神父的讲述看作是可信的。“达佛涅号”经常被任性的信风改变航向，最后毁在另一场狂风暴雨中，残破不堪——不得不停留在天知道是哪里的一座岛屿上，那里没有树木，所有的沙子都堆成环状围绕在一个位于中央的小湖四周。他们在那里修葺船只，这也解释了为什么船上居然没有一块备用的木料。在此之后，他们重新起航，最后终于在这个海湾抛锚停泊。船长派出一个先头队乘坐小艇上岸，然后得出结论：那里没有居民。但无论如何，他还是匆忙将他的几门大炮填上弹药并瞄准岸上，然后开始着手最基本的四项大事。

第一项事宜，收集饮水和补给食物，因为船上储备均已到达极限；

第二项，捕捉动物以及采集植物，以便带回祖国，取悦耶稣会的博物学家；第三项，砍伐树木，为将来发生灾难时需要的粗木桩、木板，以及各种类型的材料做新的储备；最后，在岛屿　的一块高地上搭建马耳他观象台　，而这项工作才最劳神费力。他们需要把所有的木工工具以及观象台　的各种零件从货舱中取出，然后运到岸上；说它艰苦，还因为不可能直接卸货：从船只到海岸的几乎片水之隔上只有几条极为狭窄的通道，上面横着一处狭长的外堡、一座假围墙、一处炮台垒道、一面全部由珊瑚垒成的墙　——总而言之，即我们如今所说的珊瑚礁。在经过许多徒劳无功的尝试之后，他们发现，每一次都必须从海湾的南边绕过海角，在海角的后面有一处小湾可以靠岸。“正因如此，我们找不到那条被水手们抛弃的小艇，它仍留在那后面，噢，我太倒霉了　！”正如从罗伯托的记载中可以推论出的一样，这个德国佬曾住在罗马，与来自一百个不同国家的善会兄弟讲拉丁语，而意大利语则十分生疏。

在观象台　完工之后，卡斯帕神父就开始了他的观测，在差不多两个月的时间里，工作进展顺利。那么此时船员们在做什么呢？他们变得懒懒散散，船上的纪律也涣散放松了。船长随船带来许多桶白酒，但只能在狂风暴雨时作为兴奋剂来饮用，而且得非常节制，或者用来与土著人交换东西；然而，船员却违抗了每一道命令，把酒桶搬到甲板上，所有人都狂饮起来，船长也不例外。卡斯帕神父在工作，而其他人则像畜牲一样生活着，从观象台 上都能听见他们无耻的歌声。

一天，卡斯帕神父独自一人在观象台　工作着，因为天气炎热，所以他脱去了长袍（这位虔诚的耶稣会教士羞愧地说，他犯下了不端庄的过错，但愿上帝现在能原谅他，因为当时上帝马上就惩罚了他），一只昆虫在他胸脯上蜇了一下。刚开始他只是感到一阵疼痛，然而晚上，他刚一回到船上，就发起高烧。他没有向任何人谈起自己的遭遇，到了夜间，他的耳朵里听到雷鸣般的响声，脑袋变得极为沉重，船长为他解开长袍，他看见了什么？一个脓包，就像黄蜂蜇的那样，或者说是体积巨大的蚊子叮的。但是，在肿胀之后，那脓包却马上变成了一块燃烧着的炭火、一块炭疽、一个颜色发黑的疖子——简言之——一种腹股沟淋巴结炎，有极为明显的鼠疫症状，“这叫作淋巴腺鼠疫 ”，船长马上在航海日记上面记载下这些文字。

恐慌传遍了整条船。卡斯帕神父讲述了昆虫蜇他的经过，但是没有用，因为瘟疫病人为了不被隔离总是说谎，人们知道这一点。他保证自己非常了解鼠疫这种病，有许多理由能够证明他得的不是鼠疫，但也毫

无用处。船上的人几乎要把他扔进大海，以便隔离传染源。

卡斯帕神父设法解释道，在十二年之前，当这种恶性传染病在米兰和意大利北部流行时，他曾与其他的耶稣会弟兄们一起被派去隔离医院帮忙，就近研究这种病的症状。因此，他非常清楚鼠疫的传染特点。有些疾病在不同的时间传染给不同地区的个体，比如说“英国汗热病”；还有一些特殊疾病只在一个地区流行，如“马耳他痢疾”或者“埃及象皮病”；最后还有一些疾病，如鼠疫，在很长的时间里危害许多地区的所有居民。然而，鼠疫会由太阳黑子、蚀、彗星等现象预告，还有，地下的动物会从它们的隐蔽处爬出来，植物会被毒气熏得枯萎凋谢；然而眼下这些迹象却无一显露，无论是在船上、陆地上、天上，甚至海上，都没有。

其次，鼠疫是由来自沼泽地的发臭空气、战争期间大量腐烂的尸体，甚或蝗虫成群结伙地溺死在海里后又倒流到岸上而造成的。传染的发生，正是那些散发物由口腔进入，经过肺部，再由腔静脉到达心脏。但是，在航行的过程中，除了腐臭的饮水和食物——最多也只是造成坏血病，而不是鼠疫——水手们没有遭遇任何有害气体，相反，他们呼吸的是纯洁的空气以及极其有益健康的海风。

但船长说，有毒物质散发的痕迹会黏附在衣服以及其他许多物体上，在船上肯定有某些东西长久地携带病毒，然后传播导致传染。他又提起书籍。

卡斯帕神父曾经把一些关于航海的好书带到船上，例如梅迪纳的《航海术》、威理博·斯涅尔的《荷兰斑疹伤寒》，以及安吉亚里的彼得·马特的《海事论与新大陆三十天见闻录》。有一天，他告诉船长自己买这些书只花了微不足道的几个小钱，而且正是从米兰买的：瘟疫之后，在运河边的矮墙上，摆着售卖一位年纪轻轻就去世了的绅士的所有藏书。这些便是其私人收藏的一小部分，而神父又将它们带到了海上。

对于船长来说，十分显然，这些曾经属于一个鼠疫患者的书籍，正是传染的媒介。众所周知，鼠疫通过有毒的香脂传播，他读过一篇记载，说起有人用手指蘸取唾液翻动上面涂有毒物的书页，并因此死去。

卡斯帕神父极力辩解，在米兰他曾经使用一种最新的发明研究瘟疫患者的血液，叫作显微镜，他看见在那些血液中浮动着类似小虫子　一样的东西，而它们正是那种活性传染物　的组成元素，它们从腐烂物中经过自然力量　　而形成，然后通过毛孔或者口腔，有时甚至还通过耳

朵，这些微小的传染物　得以传播。但是这种迅速繁殖的东西是活的，为了生存，它需要血液，在纸张死亡的纤维上绝无可能存活十二年的时间。

船长不想听这些道理，于是卡斯帕神父美好的小图书馆最终被海水冲走了。但这还不够：虽然卡斯帕神父竭力解释，鼠疫可能由狗和苍蝇来传播，但以他所了解的科学知识来说，肯定不会经由老鼠传染，然而整艘船的人还是开始追捕耗子，冒着造成货舱泄漏的危险到处开枪。最后，因为卡斯帕神父的高烧在一天之后仍然没有退，而且他的淋巴结炎也不见好转，于是船长做出了决定：所有人都到岛　上去，大家在那里等待着神父或者死去，或者治愈，等待着船上的病气被净化。

事不宜迟，所有人都登上了小艇，上面还装着武器和工具。鉴于预计从卡斯帕神父的死亡到船得到净化，这中间恐怕得经历两三个月的时间，所以他们决定在陆地上搭建棚屋，“达佛涅号”上所有能够变成一座小厂房的材料都被装上小艇运往陆地。

大部分盛着烈酒的酒桶当然也不在话下。

“然而，他们没做一件好事，”卡斯帕神父痛苦地评说道，他为上帝因那些人将自己独自抛下而为他们准备好的惩罚而感到惋惜。

实际上，他们刚一到达那里，便立刻去树林里捕杀动物，晚上则在海滩上点起熊熊的篝火，连续三天三夜尽情寻欢作乐。

可能是篝火引起了野人的注意。虽然那座岛屿　上无人居住，但在附近的群岛上却生活着类似非洲人的黑人，他们应该都是优秀的航海者。一天早晨，卡斯帕神父望见天晓得从西边大岛之外的什么地方开过来的十来艘“海盗船”，朝着海湾的方向驶去。这些小船是由树干挖凿而成的，就像新大陆上的印第安人的独木船一样，但不同的是前者的船成双成对：一条船上载着船员，另一条则如同单人雪橇一样在水上滑动。

卡斯帕神父起初害怕那些野人朝着“达佛涅号”行驶，但他们却像是要避开这艘船，反而朝着水手们登陆的小海湾驶去。他竭力高声喊叫，想提醒岛　上的人，然而那些人却在醉酒后睡着了。没过多久，船员们就发觉，野人突然从树林里钻出，来到他们面前。

水手们一跃而起，土著人也马上露出好战的凶相，但是没有任何人明白是怎么回事，甚至也不记得把武器放在了哪里。只有船长走向前去，开枪撂倒了一名袭击者。听到枪响，又看见同伴没有任何身体接触

就倒地而亡，土著人现出顺从的样子，这时候他们中的一个走近船长，并将脖子上的项链取下递给他。船长躬身致谢，然后，明显在寻找一件物品作为回赠，他转过身去向他的手下要什么东西。

他这样做的时候，将背部袒露给土著人。

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认为，远在船长开枪之前，土著人就已经对他的外形大感震惊了，因为他是个荷兰大汉，金色的胡须、湛蓝的眼睛，这些均被那些当地人看作几乎是神祇的特性。但是，刚一瞧见他的背部（很显然，那些野人认为神不该也有脊背），土著人的头领立即举起手中的棍棒，朝船长发起攻击，将他的脑袋劈开，于是船长脸朝下倒地，再也不动弹了。其余的黑人也向船员们猛扑过去，在这些人还不知应如何自卫时，便将他们消灭光了。

自此开始了一场持续三天的可怕宴会。卡斯帕神父生着病，用望远镜密切地注视着这一切，但却什么也做不了。至于那些船员，则都成了牺牲品：卡斯帕神父最初看见土著人剥光了他们的衣服（这些野人在瓜分物品和衣服时发出欢乐的叫声），然后将他们肢解并煮熟，最后极为平静地慢慢吃，同时还喝着热气腾腾的饮料，唱着一些任何人听来都祥和平静的歌曲——假如没有目睹那样悲惨的欢庆场面的话。

土著人吃饱喝足之后，开始对大船指指点点。很可能他们没有把船与水手们联系在一起；大船的桅杆和风帆是那么雄伟，与他们的独木舟截然不同，他们想不到这会是人类的作品。据卡斯帕神父说（他认为自己非常了解全世界偶像崇拜者的思想，因为耶稣会教士云游回到罗马之后都会对他讲述），他们相信那艘船是一只动物，当他们专心致志地搞食人　仪式时，船保持中立，这更让他们确信无疑。从另一个角度讲，卡斯帕神父肯定地说，麦哲伦就曾经讲述过，某些土著人相信，大船是从天上飞落的，它们是小艇的生母，所以让小艇悬挂在舷侧，为其哺乳，然后再断奶、把它们抛向水中。

但是现在有人可能会提出，假如这只动物很温驯，而且它的肉也像水手们的肉一样鲜美多汁的话，就应该占有它。于是，野人们划船朝“达佛涅号”驶来。就在这时，平和的耶稣会神父为了驱赶他们（他的圣职命令他为上帝至高无上的荣耀　而活，而不能为把肚子当上帝　的异教徒而死），点燃了一门已装填炮弹的大炮的导火线，瞄准岛屿　，射出一枚炮弹。带着巨大的轰隆声，炮弹落在了那些小船中间，并炸翻了其中两条，同时，“达佛涅号”的船侧冒出一片烟雾，似乎这只动物正因

动怒而喘着粗气。

这奇迹很有说服力。野人们回到了岛　上，消失在矮树丛里，过了不长时间，他们头戴用鲜花和树叶编成的花冠重新冒了出来，然后把花冠扔进水里，做了一些表示尊重的手势，接着就把船头对准西南方向，消失在岛屿　西岸的背面了。他们对那头发怒的巨兽献上了在他们看来足够的贡品，可以肯定，他们没有在海岸上再出现过：他们认定，这块海域被一只易发脾气、报复心强的生灵所侵扰。

这就是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讲述的故事。在罗伯托到来之前的一个多星期，他仍然感到不舒服，但是由于服用了一些他自己配制的药剂（“酒、油、鲜花，以及其他此类的植物/动物/以及矿物质药物”），他已经开始康复了，就在这时，他在一天夜晚听到了甲板上的脚步声。

从那个时刻开始，由于害怕，他又病倒了，他离开了自己的住处，躲进那间阴暗的小室，并随身带上了药物，以及一支手枪，甚至都不清楚枪里是否装了子弹。他只有在寻找食物和饮水的时候，才会从那里出来。刚开始他偷了一些鸡蛋，是为了恢复体力，但后来就只限于偷一些水果了。他相信闯入者　（在卡斯帕神父的讲述中，闯入者　自然而然就是罗伯托了）是一位有学识的人，对于船以及船上的东西均感到好奇，于是他开始认为，那不是一个遭遇沉船的人，而是某个信奉异教的国家派来的密探，想要获取马耳他观象台　的秘密。这就是善良的卡斯帕神父为什么开始做出那些幼稚的行为，他的目的在于迫使罗伯托离开这艘被魔鬼骚扰的大船。

接下来就轮到罗伯托讲述自己的故事了，由于他不知道卡斯帕神父是否读过他写的东西，所以他特别详细地讲述了自己的使命以及在“阿马丽利斯号”上的经历。讲完之后，天色已暗，他们煮了一只鸡，开了船长留下的最后一瓶酒。卡斯帕神父想必又恢复了力气，焕发生机，于是他们彼此庆祝，两个人似乎都重新回到了人类社会中。

“真可笑，”卡斯帕神父在听完伯德博士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之后，这样评论道，“那样残暴的兽行，简直是闻所未闻。他们为什么要伤害它呢？我想我听过所有关于经度的奥秘，但却从未听说过可以使用武器油膏来寻找！假如这样行得通的话，一位耶稣会修士就能发明出来了。这与经度没有任何关系，我将向你解释我的工作做得有多好，你也会看到它是多么地不同……”

“总而言之，”罗伯托问道，“您是在寻找所罗门群岛，还是想解开经度的奥秘？”

“难道不能一石二鸟吗？找到了所罗门群岛，也就了解了一百八十度子午线的位置，找到了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也就知道了所罗门群岛在哪里！”

“那为什么这些岛屿应该在这条子午线上呢？”

“啊，我的上帝，但愿上帝宽恕我无端地说出了他最神圣的名字。首先，在所罗门王命人建造了耶路撒冷圣殿之后，正如《列王纪》中所说，又组建了一支庞大的船队，这支船队到达了俄斐 (1) ，并从那里为所罗门王带回了……你们怎么说……quadringenti und viginti……”

“四百二十。”

“四百二十他连得 (2) 的金币，这是一笔庞大的财富：《圣经》为了说明非常多，将其说成很少，正如说一部分是全部。以色列附近的任何一个地方都没有这么多的财富，这意味着船队到达了世界的尽头。也就是这里。”

“为什么是这里呢？”

“因为这里是一百八十度子午线，恰恰是将地球分成两半的地方，而在它的对面，是第一条子午线所在的地方：你从一、二、三数下去，一共有三百六十条子午线。如果你是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这里是半夜，那么在那本初子午线上，就是中午。明白了吗　？现在你猜一下为什么所罗门群岛叫这个名字？所罗门王说过将婴儿　一切为二，所罗门王也说过将地球一切为二。”

“我明白了，假如我们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我们就是在所罗门群岛上了。但是谁告诉您，我们是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了呢？”

“不是有马耳他观象台　吗？如果之前所有的证据还不足以说明一百八十度子午线确实经过那里的话，观象台　则向我证明了这一点。”他将罗伯托拉到甲板上，让他看向海湾，并说道：“你看见北边的岬角了，就是有许多大树、它们粗壮的根系漂在水面上的地方？现在，你看见南边还有另一个岬角吗？在这两个岬角之间画一条线，你就能看见，这条线就从这里与海岸之间穿过，它离海岸更近，而离船稍远……你看见这条线——我是说你通过想象的眼睛看到的一条精神上　的线——了吗？好，这条线就是子午线！”

第二天，从来不会忘记计算时间的卡斯帕神父提醒道，这一天是星期日。他在自己的房间里做弥撒，供奉的是剩下的少量圣餐中的一个圣体饼。然后继续他的日课，起先是在房间里，在地球仪和地图之间的空地上，然后是在甲板上。当听到罗伯托为自己抗辩说受不了强烈的光线时，神父从他放眼镜的柜橱里取出一副来，这是一副镜片已熏黑了的眼镜，他曾用它成功地勘察过一个火山口。罗伯托开始看到一个色彩更加柔和的世界，总而言之，是令人极为舒适的颜色，于是，逐渐地，他也适应了白天的强烈光线。

为了让读者能够明白接下来的事情，我应该加些评注，否则连我自己也会弄糊涂。卡斯帕神父相信“达佛涅号”位于南纬十六到十七度之间，以及一百八十度经线上。在纬度方面，我们可以充分信任他。不妨想象一下，他大胆提出的经度也是对的。从罗伯托模糊不清的记录之中，可以推测出，卡斯帕神父所谓的三百六十条子午线是从耶罗岛，即格林威治以西十八度开始，这是从托勒密时代以来的传统做法。因此，假如他认为自己是在他的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这就意味着，他实际上是在格林威治以东一百六十二度的地方。现在，我们都知道所罗门群岛好好地待在大约东经一百六十二度、南纬五至十二度之间的地方。因此，“达佛涅号”的方位就太低了，在新赫布里底群岛以西、被一片珊瑚层覆盖的地方，也就是后来的昂特雷卡斯托暗礁。

卡斯帕神父是否能够从另外一条子午线开始计算呢？肯定能。正如在他们那个世纪末期，科罗内利 (3) 在他的地图册《球体之书》中所言，本初子午线，“厄拉多塞 (4) 将其定在了海格力斯之柱上，提尔的马里努斯 (5) 定在‘幸运岛’上，而托勒密在他的《地理学》中遵从了同一种观点，但在他的《天文集》中，却又把本初子午线移到了埃及的亚历山大。在现代人当中，艾布·菲达 (6) 把它标在了加的斯，阿方索十世 (7) 定在了托莱多，皮加费塔 (8) 以及埃雷拉也做了同样的界定。哥白尼将本初子午线定在弗龙堡；莱因霍尔德 (9) 定在‘国王之山’，或者说柯尼斯堡；开普勒定在乌拉尼亚堡天文台 (10) ；隆哥蒙塔努斯定在哥本哈根；兰斯伯格 (11) 定在胡斯；利奇奥里 (12) 定在博洛尼亚。詹森 (13) 和威廉·布劳 (14) 的地图册则定在了皮科山。为了延续我的地理学 的秩序，我在这个球体 上把本初子午线 放在了耶罗岛最西边的地方，这也是为了遵从路易十三的圣谕 ，他在一六三四年与地理委员会 一起，决定把本初子午线定在这个地方。”

不过，如果卡斯帕神父决定拒绝听从路易十三的命令，而是将他的本初子午线，我们举例说，放在博洛尼亚，那么，“达佛涅号”大约就将要停泊在萨摩亚群岛和塔希提岛之间了。然而，那里的土著人肤色却没有他叙述中见过的人那么黑。

出于什么理由要认为耶罗岛的传统做法为佳呢？必须从卡斯帕神父的一个原则出发，他谈到本初子午线时，就好像谈到从上帝创造世界之初起、由神的旨意规定的一条固定的线。那么上帝认为让这条线从哪里穿过才是合乎情理的呢？难道从飘渺不定、大约在东方的伊甸园吗？从世界的尽头，即天涯海角吗？从耶路撒冷吗？到那时为止，没有任何人胆敢做出一个神学上的决断，这是自然：上帝的意旨非人意可猜度。这么说吧，当亚当出现在地球上时，已经有了太阳、月亮、白昼和夜晚，因而也就有了子午线。

所以，答案不该从历史 的范畴，而是从神圣的天文学 的角度去寻找。应该把《圣经》上的指示与我们已知的天体规律知识互相印证。现在，根据《创世记》，上帝首先创造的是天空和大地。直至此刻，仍是“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但是这些水却不是我们所熟悉的水，上帝在第二天才将其分开，成为苍穹之上的水（从那里至今仍能降下雨水）与苍穹之下的水——也就是河流以及海洋。

这就意味着，神创造的第一个成果是“原始物质”，没有形状，没有体积、性质、特征、倾向，也没有运动和静止，纯粹的原始混沌状态，物质 既不是光亮的，也不是黑暗的。这是一大堆没有消化好的东西；四种元素尚混杂在一起，也没有冷和热、干燥和潮湿，沸腾的混合物爆发成炽热的岩浆，如同一锅煮开的豆子，如同一个腹泻的肚子，一截堵塞的管子，一座池塘——由于瞎眼的幼虫突然地浮出水面和潜入水里，于是水面上忽儿出现一个个水圈，忽儿又消失不见。以至于异教徒便由此推断，这种迟钝的物质与造物主的气息绝缘，却同造物主一样永恒。

但仍然需要神的命令，以便在它之上规定光明与黑暗、白昼与夜晚的交替。在创造世界的第二个阶段所谈到的光（以及白昼），还不是我们所了解的光：各个星体以及太阳和月亮上面的光，要在第四天才被创造出来。这是具有创造力的光，处于纯粹状态的神赐能量，就像一桶火药的爆燃一样，起初只是一些黑色颗粒，被压缩成一种不透明的块状物体，然后突然之间，就膨胀为熊熊烈火，那光辉浓缩之后一直传播到自己最远的周界线上，在此线之外创造出与它对立的黑暗（即便爆炸发生在白天也是一样）。这好像从一次屏住的呼吸中，从一块由于内部的一

丝气息而变红的煤炭中，从宇宙的黄金源泉　　中诞生出一道杰出的光梯，朝着最无可救药的缺憾渐次减弱；就好像造物主的气息是从神汇聚起来的无穷无尽的光明威力出发，被烧得通红，以至于在我们看来像是黑暗的夜晚，向下，向下，经过相对完美的炽天使和智天使，通过座天使以及主天使，直到最低级的下脚料，在那里，爬着蚯蚓，长着毫无知觉的石头，已是虚无 的边界了。“这就是上帝庄严的启示！”

如果第三天已经生长出青草、树木以及草地，那是因为《圣经》谈的并非是令人赏心悦目的风景，而是一种幽暗的植物力量，能令种子结合，让弯曲痛苦的根部颤动，去寻找太阳，然而太阳在第三天还没有出现。

第四天生命到来，月亮、太阳和星辰被创造出来，将光带给大地，并将白昼与夜晚分开，形成我们计算时光流逝时所理解的意思。也是在那一天里安排好了天体运行的轨迹，从第十层天 (15) 、众恒星，直到月亮，这些圆圈都以地球为中心——这块坚硬的石头则刚好被行星的光线照亮，周围环绕着的星辰仿佛由珍贵的宝石镶嵌的花环。

太阳和月亮确定了我们的白天和夜晚，它们是未来所有钟表最初的、无法超越的雏形；它们如同苍穹中的长尾猴，在黄道带的刻度盘上标记出人类的时间，一种与宇宙时间毫不相干的时间：因为它有方向，是一种由昨天、今天和明天组成的焦虑的喘息，而不是永恒　的平静呼吸。

“那么我们就停留在第四天吧。”卡斯帕神父说道，“上帝创造了太阳，当太阳被创造出来的时候——而不是在此之前，这是自然而然的——它便开始移动。在太阳开始它永不息止的行程的那一刻，在那闪电般的瞬间，在它迈出第一步之前的那个刹那，它恰好悬在一条线上，这条线精准地将地球竖直分成两部分。”

“所以本初子午线 就是突然之间到了正午的那条！”罗伯托评论道，他自以为什么都弄明白了。

“不！”他的老师制止了他，“你以为上帝像你一样愚蠢吗？他怎么能够从正午开始第一天呢？！或许你会在尚不明朗的第一天就造出一个胎儿，一个只有十二小时的一天里的胎儿？”

不，肯定不会。在本初子午线　上，太阳的行程应该是在繁星漫天的午夜时分开始的，在此之前时间还不存在。在那条子午线上——在夜里——开始了创造世界的第一天。

罗伯托反驳道，如果那条子午线上是午夜，那么，在另外一边应该有一个夭折的白日，在那里，突然出现了太阳，而在此之前，既不存在夜，也不存在其他，一切只是黑暗的混沌状态，没有时间的概念。卡斯帕神父指出，《圣经》没有告诉我们太阳是如变戏法一样出现的，他情愿认为（如同所有自然与神的逻辑使他所坚信的），上帝创造出太阳，让它在天空中行进，在最初的几小时里，它只是一颗熄灭的星辰，在从本初子午线到它的对跖点行进的过程中，才一步步被点亮。也许它是一点一点地被点亮的，就像刚砍下的木柴碰到火镰的第一个火星，起初只是勉强冒点儿烟，然后，在造物主的气息的催促下，它开始发出劈劈啪啪的声音，最后燃起熊熊大火。想象一下，宇宙之父　对着那个还是绿色的球体吹气，带着它去庆祝自己的胜利，在时间　诞生十二个小时之后，在那条对跖点的子午线 上，一切难道不是那样的美吗？

剩下的是确定哪一条才是本初子午线　。卡斯帕神父承认，耶罗岛的那条仍然是最佳候选，鉴于——罗伯托已经从伯德博士那里知道了这一点——在那儿，罗盘的指针不会偏斜，子午线又经过有着耶罗山的最高峰并接近极地的那个点。这无疑是稳定的标志。

那么，概括一下，假设我们接受这种说法，即卡斯帕神父以这条子午线为本初子午线开始计算，并且找到了正确的经度，那也只能说明作为航海家，他很好地设计了航线，然而作为地理学家却翻了船：“达佛涅号”并没有锚泊在我们的所罗门群岛，而是在新赫布里底以西的某个地方，阿门。但是，讲述这样一个故事实在无趣极了：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它本该　发生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否则的话，它就失去了所有趣味——而我们不得不接受它发生在天晓得往这边或那边偏多了多少度的地方。

于是，我试图做出一个假设，我想有些读者应该会对此喜闻乐见：卡斯帕神父稀里糊涂地到达了我们的　　一百八十度子午线，却浑然不知，我说的是从格林威治开始计算的那条——说起来格林威治大概是他最难以想象的起点，因为那是反对教皇的教会分立者的国土。

在这种情况下，“达佛涅号”就有可能来到了斐济群岛（那里的土著人恰恰肤色很深），就在今天一百八十度子午线经过的塔韦乌尼岛。

还有别的部分对得上。塔韦乌尼岛的轮廓像一座火山，就像罗伯托在西边所看到的大岛屿。卡斯帕神父告诉罗伯托，那宿命的子午线恰恰

从岛屿　　的海湾前边穿过。然而，如果我们位于子午线以西的话，那么，我们会看见塔韦乌尼岛在东边，而不是在西边；如果我们在西边看见一座岛屿好像符合罗伯托的描写，那么，在我们东边肯定有一些更小的岛屿（我会选择卡米亚岛），但是这时，子午线就将从我们故事中望着岛屿 的主人公们背后经过了。

事实真相是，以罗伯托向我们讲述的资料来看，不可能弄清“达佛涅号”最后究竟到了哪里。再说，所有那些小岛就如同欧洲人眼中的日本人，以及日本人眼中的欧洲人：它们全都彼此相似。我只是想试着弄清楚，但愿有朝一日我能重新走一次罗伯托的航行路线，去追寻他的足迹。但我的地理知识是一回事，他的故事又是另一回事。

我们唯一的安慰是：所有这些苦思冥想，对我们这部不确定的小说都是绝对无关紧要的。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对罗伯托所讲的无非是他们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在绝对的对跖点上，而那条一百八十度子午线所穿过的不是我们的所罗门群岛，而是他的所罗门群岛。再说，岛屿在不在那里，又有什么要紧？这只是自以为到达了那里的两个人的故事，而不是实际到了彼处的两个人的故事，为了听故事——即便最极端的自由主义者也要遵循该教义——必须将怀疑搁置一边。

因此，“达佛涅号”面对的是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的所罗门群岛，不仅如此，我们这里的所罗门群岛　是在所有所罗门群岛之中最为所罗门的岛屿，我的裁决如同所罗门王本人一般，从此问题一劳永逸地得以解决。

“怎么？”在听完解释之后，罗伯托问道，“您真的认为能在那座岛屿上找到那个门达尼亚提到的所有财宝吗？”

“但那是西班牙国王的谎言　！我们正面对着人类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奇迹，而你却什么都不懂！在巴黎你眼睛只盯着那些贵妇人，奉行伊壁鸠鲁式的享乐，而不是思考我们宇宙　的伟大奇迹——但愿它的创造者的圣名 永远被称颂！”

因此，卡斯帕神父出航的原由与其他国家的各种航海家出于掠夺的目的完全不同。这一切都源于神父正在撰写一部关于《圣经》中的大洪水的作品，它注定会比青铜器更加传世不朽。

作为教会人士，他想证明《圣经》没有说谎，然而作为科学家，他

想让神的启示与他那个时代的研究成果协调一致。为此，他采集化石，勘察东方各国的领土，期待能在亚拉腊山顶有所发现，他还对诺亚方舟可能具有的规模进行了极为仔细的计算，以便了解它如何容得下那么多的动物（请注意，是每种动物都有七对），同时保持浮出部分与浸入部分的正确比例，不致因为负重而沉入水底，或者被波浪掀翻，要知道在大洪水期间，大海可不像唱诗班的歌声那样温柔。

他画了一张草图，向罗伯托展示诺亚方舟的剖面图，它好像一座巨大的方形建筑，共有六层，最高处的飞禽能照到太阳，住在木栅栏里面的哺乳动物从小猫到大象都有，而爬行动物则养在一种类似舱底水阱的地方，两栖动物也可以在这儿找到住处。没有任何空间可供庞大的动物栖身，正因为这样，此类物种才遭灭绝。最后，鱼类不在诺亚方舟考虑之内，它们是唯一不害怕大洪水的动物。

无论如何，在研究大洪水的时候，卡斯帕神父都要面对一个从表面上看无法解决的水力学　问题。《圣经》说，上帝往地上连续降雨四十个昼夜，水高出地面，洪水淹没山川，甚至没过最高的山峰十五肘 (16) 之多，直到一百五十天之后才退去。非常好。

“但是你试着接过雨水吗？下一整天的雨，可你只能接到一桶底的水！假如下一星期的雨，你才能勉强接满那只水桶！你甚至可以想象一场大暴雨，你在它下面根本无法忍受，整个天空的雨水都浇到你可怜的脑袋上，一场比使你遭遇沉船的暴风雨更糟糕的大雨……但四十天是不够的，不可能填满大地，没过最高的山脉！”

“您是想说《圣经》说了谎话？”

“不！当然没有！但是我应该证明上帝从哪里取来那么多的水，不可能都是从天上降下的！远远不够！”

“那怎么办？”

“我有更好的法子，我并不愚蠢！”卡斯帕神父想到了一件在今天之前没有任何一个人想到过的事情。首先，他熟读《圣经》，书上说，上帝打开了天上的所有水闸，但他又让所有的泉源　，大渊的泉源　都喷出水来，这在《创世记》第七章第十一节里提到过。在大洪水结束后，渊源也关上了，《创世记》第八章第二节提到过！那么这些大渊的泉源是什么呢？

“它们是什么呢？”

“是在海底最深处的水！上帝不仅取了雨水，而且还取了海底深处的水，然后把它们倾注到大地上！他从这里汲取水，因为，假如地球上最高的山脉是在本初子午线附近，在耶路撒冷和耶罗岛之间，那么基于对称，最深的海底深渊必然位于对向子午线上。”

“是的，可是地球上所有海洋里的水也不够淹没山脉，否则，它们一开始就会永远将山脉盖住。如果上帝将海水倾注到地上，淹没大地，也就将海洋抽干了，那么，海洋就变成了一个巨大的空洞，诺亚连同整个方舟就会掉到里面……”

“你说得极为正确。还不只如此：如果上帝汲取未知的大陆　上全部的水，把它倒在已知　的大陆上，那么地球就会因为半边海水的干涸而失去重心，它会整个翻转过来，偏出轨道，就像被踢了一脚的皮球跳向天空。”

“然后呢？”

“然后，你试着想一下，假如你是上帝的话，你会做什么。”

罗伯托完全被吸引住了。“如果我是上帝，”他甚至忘记了他们意大利人的上帝所规定的这种情境下应该使用的动词变位，“我创造新的水出来。”

“你会，但上帝不会。上帝自然能够从无到有地造出水来，但在大洪水之后又该把这些水放去哪里呢？”

“那么，上帝一开始就把大量的水储备在深渊里，藏在了地球的中心，时机一到便让它喷涌出来，仅仅出来四十天，如同火山爆发。当我们读到上帝让大渊的泉源喷涌而出时，《圣经》上想说的无疑就是这些。”

“你这样认为吗？然而从火山里喷出的是火。整个地球中心，地下世界的心脏，是一大团火焰！如果在地心的是火，那么，那里就不会有水！而如果有水的话，那火山岂不变成了喷泉？”神父最后总结道。

罗伯托并不让步，又说道：“那么，如果我是上帝，我就从另外一个世界取水，因为世界无穷无尽，然后倾倒在地球上。”

“你在巴黎听到那些无神论者宣扬世界无穷无尽。可是，上帝只创造出一个世界，这一个也足以证明他的荣耀了。不，你再好好想一下，假如你没有无穷无尽的世界，没有时间专门为了大洪水创造出那些世界

并在大洪水后把它们重新抛向虚无，你怎么做？”

“那我真不知道了。”

“因为你有的只是狭隘的想法”。

“或许我的想法很狭隘。”

“是的，很狭隘。现在，你想一下。如果上帝是昨天汲取了整个地球上的水，今天倒了下来，明天他又汲取了今天全部的水，那么水就是双倍的了，后天再倒下来，如此下去，也许有朝一日，他将灌满我们的地球，直至淹没所有的山川。”

“我不善于计算，但我想说，从某种程度上讲，是的。”

“就是！他在四十天之内，用四十倍的海水灌满了地球，正如如果你让海洋的深度增加四十倍的话，那么肯定能淹没山川：大渊之深等于，或者说甚于山川之高。”

“但是，如果昨天已经过去，上帝又到哪里去取昨天的水呢？”

“当然是这里了！现在你听着。假设你正在本初子午线　上。你能想象吗？”

“是的，能想象。”

“现在，你想，那里是正午，我们就说是圣周五的正午吧。在耶路撒冷是什么时间呢？”

“根据我学习的关于太阳的运行以及子午线的所有知识，在耶路撒冷，太阳应该早已经过了子午线，将是下午晚些时候了。我明白您想说什么。好吧：在本初子午线　上是正午，而在一百八十度子午线上，则是午夜，因为太阳已经过去十二个小时了。”

“很好。因此，这里是午夜，因此，圣周四也就过完了，那么这里之后会发生什么呢？”

“将会进入星期五的凌晨。”

“在本初子午线 上不是这样吗？”

“不是，那之后将仍然是那个星期四的下午。”

“太妙了　。因此，这里已经是星期五了，而那里还是星期四，不是吗？但是，当本初子午线上变成星期五的时候，这里已经是星期六了，

我主复活了，而在那里依然是死去的，不是吗？”

“是的，好吧，但我不明白……”

“你会明白的。当这里是午夜零一分钟时，甚至只过了一分钟里微不足道的一小部分，你能说这里已经是星期五了吗？”

“那当然是了。”

“但你想想看，在同一时刻，你并不是在这里、在船上，而是在你看见的那座岛 上，在子午线的东边。你会说那里已经是星期五了吗？”

“不，那里仍然还是星期四。差一分钟到午夜，差一瞬间，但仍是星期四。”

“好吧！在同一时刻，这里是星期五，而那里是星期四！”

“那当然，而且……”罗伯托停下来，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还不仅如此！您让我弄懂了，如果在那同一个瞬间，我人在子午线上，那将是午夜整点，但如果我朝西望去，我将会看到星期五的半夜，而朝东望去，我将看见星期四的半夜。嗳呀，上帝！”

“劳驾，不要妄称上帝的名字。”

“请您原谅，神父，但真是太神奇了！”

“在奇迹面前不要妄称上帝之名！你不如说萨克罗博斯科。况且最大的奇迹是没有奇迹！一切都在开始时设计好了！如果太阳用二十四小时绕地球一周，那么一百八十度子午线的西边开始新的一天时，在东边我们还是前一天呢。这里，在船上，是星期五的半夜，而在岛屿　上则是星期四的半夜。你不知道当麦哲伦的水手们完成了环游世界的航行时发生了什么，你不知道安吉亚里的彼得·马特是怎么描述的吗？他们回来之后，以为还是前一天，而实际上已经到后一天了，他们以为是上帝的惩罚，从他们身上取走了一天，因为他们没有遵守圣周五守斋的教规。实际上那是十分自然的事情：他们是朝西方航行。假如你从美洲向亚洲旅行，你会损失一天，假如你以相反的方向旅行，你便赢得一天，这便是‘达佛涅号’选择了亚洲路线的原因，而愚蠢的你们则走了美洲路线。现在你比我更老一天！这不让你觉得好笑吗？”

“但是如果我回到岛 上，我将年轻一天！”罗伯托说道。

“这正是妙处所在。可对我来说，你更年轻还是更衰老，都无关紧要。我在意的是，在地球的这个点上有一条线，线这边是后一天，而线

那边则是前一天。不仅仅是在午夜，在七点钟，在十点钟，在每个钟点都是如此！因此，上帝从这个大渊（就是你看到的那里）汲取昨日之水，降在今日之世界上，第二天仍然如此，循环往复！没有奇迹，是大自然使然！上帝把大自然预先设计得如同一只大钟　！就比方我有一只钟，它显示的不是十二个小时，而是二十四个小时。在这只钟上，指针朝向二十四移动，在二十四的右侧是昨日，在其左侧是今日！”

“但是，怎么能使地球安稳地停在空中，假使在这个半球里已经没有水了呢？它不会失去重心 吗？”

“你是以人类的时间观念来想问题的。对于我们人类来说，昨日已不复存在，而明日尚未到来。上帝的时间 ，是很不一样的。”

罗伯托推论道，如果上帝取走昨日之水，今天再放回，也许昨日的地球会因为那见鬼的重心而颠簸晃动，不过，对于人类来说，这一切根本无关紧要，因为在他们的昨日里，晃动并未发生，它是发生在上帝的昨日里，上帝显然懂得驾驭不同的时间以及不同的历史，正如一位叙事作家　能写出不同的小说，所有小说都有相同的人物，但却根据不同的故事各自经历不同的奇遇。正如在《罗兰之歌》中罗兰死在一棵松树下面，而在另一部作品中，他却在查理曼大帝死后，变成了法兰西国王，并把加纳隆的皮做成地毯。我们会看到，这种想法将伴随他很长时间，让他相信，世界不只在空间里可以是无穷无尽的，而且在时间里也是一样。但是，关于这些，他不愿意讲给卡斯帕神父听，认为在同一个空间里存在着许多世界，神父已经把这样的观点看成了极端的异教邪说，假如再把自己那令人费解的想法说给他听，天晓得他会说些什么话。于是，他只是谨慎地询问上帝如何将水从昨日移到今日。

“当然是靠海底火山的爆发了！你怎么想？火山爆发时产生炽热的风，当一锅牛奶烧热的时候会发生什么？牛奶膨胀了，升高了，从锅里溢了出来，流到炉子上面！只是在大洪水的时候，不是牛奶，而是沸腾的水！天大的灾难！”

“那上帝在四十天之后如何排干所有的水呢？”

“如果不再下雨了，有太阳出来，便会一点一点地蒸发掉。《圣经》说，需要一百五十天的时间。假如你洗过的衣服能在一天之内晾干，那么用一百五十天的时间弄干地球也就不足为奇了。另外，还有许多水流入巨大的地下湖泊，它们现在仍旧在地表和地心火之间呢。”

“您差不多让我信服了，”罗伯托说，对于他来说，那些水怎样流动

并不特别重要，他关心的是距离昨日只有两步之遥，“但是，千里迢迢来到这里，您又证明了什么凭借理智的光辉无法证明的事情呢？”

“把理智的光辉留给旧神学吧。如今，科学需要经验的证明。而经验的证明就是我在这里。另外，在我来到这里之前，我已做过许多水深测量，我知道那下面的海有多么深。”

卡斯帕神父撂下关于天文地理的解释，开始滔滔不绝地描绘大洪水的场面。现在，他用自己很有造诣的拉丁语讲述，同时挥动着手臂，在甲板上迈着大步，似乎想呼唤天上和地下的各种现象重返人间。在他这样做的时候，海湾的天空开始布满乌云，预示着一场暴风雨就要来临，只有在热带的海域才有这种云彩，并且常常是突然地聚集起来。现在，大渊的所有泉源，以及天空的所有水闸，全都打开了，诺亚以及他的家族目睹的是多么令人毛骨悚然和目瞪口呆的场面！

起初人们逃到屋顶上，但是他们的房屋被来自对向子午线的水流冲走，那水流以非凡的狂力将人们举起又掀翻；他们爬到树上，但是树木又像麦秆一样被连根拔起；他们仍能看见极为古老的橡树的树顶，于是赶紧抓住，然而狂风摇晃着他们，那风力大到让他们无法抓牢。海水已经淹过峡谷和山脉，随处可见水上漂浮着肿胀的尸体，最后剩下的惊恐万状的鸟儿试图在尸体上面栖息，将其作为勉为其难的巢窝，然而，它们很快也失去了这最后的避难所，在暴风雨中，它们的羽毛变得沉重，翅膀早已疲惫不堪，最后也筋疲力尽了。“啊，恐怖的天主审判的景象，”卡斯帕神父欣喜地说道，但这算不了什么——他肯定地说——与耶稣归来审判活人以及死人的那一天，人们能够看到的相比……

方舟上的动物对大自然的巨大喧嚣做出反应，狼群对风的呼啸报以怒吼，狮子加入到雷鸣之中，大象嘶鸣，回应闪电的咆哮，狗也狂吠着，对它们濒临死亡的同类的呜咽给予回答，绵羊哭诉着回应羊羔的呻吟，乌鸦呱呱地叫着回应方舟顶上雨水啪嗒的声响，牛儿哞哞地叫着回应浪涛的怒吼，大地和空中的所有生灵都以它们不幸的啜泣或呜咽的呻吟参加了地球这颗行星的葬礼。

卡斯帕神父肯定地说，可只有在这种时刻，诺亚以及他的家人才重新找回亚当曾经在伊甸园中用过、而他的子孙在被驱逐之后已经忘记的语言，诺亚的后裔也几乎在巴别塔倒塌后的喧哗混乱中丢失了这种语言，只除了歌篾的后嗣，他们将这语言带到了北部的森林里，在那里，德国人将其忠实地保留了下来。只有德语——现在过分激动的卡斯帕神

父用他的母语大声地嚷道——“让舌头说话，让天空响起惊雷，让飞快移动的云层亮起闪电 ”，换句话，正如他接下来创造性地使用掺杂不同民族语言中最为强硬的音韵继续说的，只有德语在讲自然界的语言，“闪电霹雳，鹿鸣呦呦，猪的呼噜声，鳗鱼的哧溜声，猫的喵喵，鹅的嘎嘎，鸭子的呱呱，母鸡的咯嗒咯嗒，鹳的格格，乌鸦的聒噪，燕子的呢喃！”最后由于瞎喊乱叫得太厉害，他的嗓子都嘶哑了，罗伯托相信了，亚当真正的语言，与大洪水一起重新找到的语言，只扎根于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荒原里。

这位虔诚的信徒满头大汗地结束了他召唤天地神灵的仪式。天空也许是被大洪水惊吓到，撤回了暴风雨，就像一个喷嚏，似乎就要打出来了，但随后却咕噜了一声就收住了。

---

(1) Ophir，《圣经· 列王纪》中盛产黄金和宝石之地。

(2) talent，《圣经》中常见的货币重量单位。

(3) Vincenzo Coronelli（1650—1718），意大利宇宙学家、地图绘制家。

(4) Eratosthenes（约前276—约前194），一译埃拉托斯特尼，古希腊天文学家、数学家。

(5) Marinus of Tyre（70—130），希腊地理学家、地图绘制家。

(6) Abu al-Fida（1273—1331），阿拉伯历史学家、地理学家。

(7) Alfonso X of Castile（1221—1284），卡斯蒂利亚王国国王，在位时间为1252年至1284年。

(8) Antonio Pigafetta（1491—1534），意大利水手，麦哲伦环球航行幸存下来的十八人之一。

(9) Erasmus Reinhold（1511—1553），德国数学家、天文学家。

(10) Uranienborg，又称天文堡，望远镜发明以前的最后一座古代天文台，由天文学家第谷· 布拉赫于1576年建立。

(11) Phìlippe van Lansberge（1561—1632），荷兰天文学家、数学家。

(12) Giovanni Battista Riccioli（1598—1671），意大利天文学家。

(13) Jan Jansson（1588—1664），荷兰地图绘制家。

(14) Willem Blaeu（1571—1638），荷兰地图绘制家。

(15) 又称原动天，希腊天文学家托勒密的天动说中的最外层天体，带动所有天体转动。

(16)　古长度单位，从肘部到中指端，约等于0.5米。

二二　橙色鸽子

在后来的几天里，毫无疑问，马耳他观象台　无法抵达，因为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也不会游泳。小艇仍然停泊在那里，在另一边的小海湾里，因此就好像不存在一样。

鉴于眼下身边有个年轻力壮的男人，卡斯帕神父似乎应该知道怎么用一个大桨造出一只木筏来，但是，他解释过了，材料和工具都留在了岛上。连一把斧头都没有，所以无法砍倒桅杆或者帆桁，没有锤子，无法把门从铰链上卸下来，再把它们钉在一起。

另外，卡斯帕神父好像没有因那么长时间的海难生活而过分担忧，相反，他仅仅因为又能重新使用他的住处、甲板以及一些仪器，以便继续进行研究和观察而感到高兴。

罗伯托还没有弄明白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是什么人。一位智者？当然是，或者至少是一个学识渊博的人，一个对自然科学和神学都怀抱兴趣的人。一个狂热分子？可以肯定。有一次，他透露，那条船不是由耶稣会、而是由他自己出资装备的，或者说，是由他的一个兄弟，一位同他一样古怪的富商出钱装备的；另外一次，他又放任自己对他的几位耶稣会会友发了几句牢骚，说他们在假装声称他的想法令人费解并全盘否定之后，却“偷窃了（他的）许多极有成果的想法”。显而易见，在罗马，那些令人尊敬的神父巴不得见到这位爱好诡辩的人物离开，既然他自己花钱上路，并且极有可能沿着那些无法到达的航线迷失方向，他们鼓励他是为了彻底摆脱他。

罗伯托在普罗旺斯和巴黎的见识让他在听这位老人有关物理学和自然哲学的论断时，表现出犹疑。但是我们看到，罗伯托像海绵吸水一样吸收知识，甚至不太在意自己所接受的实际上是互相矛盾的真理。这也许并不是因为他缺乏条理，而是刻意为之。

在巴黎，世界对他而言就好像一个上演着骗人戏码的舞台，每个观众每天晚上都期待欣赏和追随不同寻常的故事，再奇怪的事，一旦司空见惯，也就麻木了，只有不寻常和不确定之事才能够让他们激动起来。

古人以为一个问题只有一个答案，然而巴黎大剧场却向他奉上好戏，对于一个提问，以各种不同的方式来回答。罗伯托决定对于自己相信（或者以为相信）的事物只上一半的心，以便在真相恰好相反的状况下还有另外一半可以使用。

如果他真是这样想的，那么，我们就能够理解为什么对卡斯帕神父那些可信度或高或低的论断，他都不觉得有必要去否定。在他所听到的所有故事之中，这位耶稣会修士对他讲的确实是最不寻常的。那又凭什么认为它虚假呢？

我敢保证，不管任何人，发现自己被遗弃在一条无人居住的船上，处在漫无边际的天空与大海之间时，都难免会幻想：在如此巨大的灾难中，至少会被命运安排偶然来到时间的中心吧。

因此他本来甚至可以对那些讲述提出许许多多的异议以自娱，但是，他却经常像苏格拉底的门徒一般，几乎是恳求自己认输。

从另一方面讲，又怎能拒绝一位对他而言已像父亲一样的人的知识呢？此人一下子就将他从惊慌失措的海难幸存者变成一艘有人了解并驾驭着的船上的乘客。卡斯帕神父既领受圣职，又是那座海上城堡最开始的主人，在罗伯托的眼里他是权威的化身，而罗伯托对他们那个时代的规矩知道得很清楚，他懂得应该赞同权威，至少表面上如此。

每当罗伯托开始对他的主人表现出怀疑，后者就会马上领着他去重新检视一遍船体，将他未曾注意过的仪器指给他看，从而让他学到很多独一无二的东西，赢得他的信任。

比方说，他给他看了一些渔网和鱼钩。“达佛涅号”停泊在水产非常丰沛的水域，如果有可能捕到新鲜的鱼，当然就没有必要消耗船上的储备物了。罗伯托现在白天戴着墨镜活动，马上学会了撒网以及抛鱼钩，不费多大力气就能捕到肥美的猎物，不止一次险些被上钩的大鱼大力拖下船。

他把捕到的鱼排列在甲板上，卡斯帕神父似乎了解每种鱼的习性，甚至知道它们的名字。至于他是根据习性推测出名字，还是随意命名，罗伯托就不得而知了。

在罗伯托原先生活的半球上，鱼是灰色的，最多是亮银色，而这些鱼则呈天蓝色，长着马拉斯加酸樱桃色的鳍，藏红花色的须子，或者紫红色的口吻。他捕到了一条大鳗鲡，身体的两端各有一个长满眼睛的脑

袋，但是卡斯帕神父指给他看，第二个脑袋实际是尾巴，它被自然装饰得如此巧妙，只消摇动尾巴就能吓跑背后的敌人。他还抓到一条腹部有斑点的鱼，背部有黑色的线条，眼睛周围有彩虹的所有颜色，长着山羊的口吻，然而卡斯帕神父却让他马上扔回海里，因为他知道（是教会里的弟兄们讲述过，还是旅途中积累的经验，或是水手的道听途说？），这种鱼比细网牛肝菌的毒性还强。

另一条鱼，长着黄色的眼睛，一张厚大的嘴，钉子一般的牙齿；卡斯帕神父立刻说，这是别西卜 (1) 的造物。应该让它在甲板上窒息，看着它死掉，然后扔回它来的地方。他这样说他是出于已有的知识，还是从鱼的外表来断定的呢？无论如何，事实证明，卡斯帕认为可以食用的鱼类都极其美味——甚至其中有一种，他还能说出是水煮还是烧烤风味更佳。

这位耶稣会修士不仅向罗伯托展示所罗门海域的奥秘，还将关于岛屿 的情况和盘托出；“达佛涅号”到达之后，环岛 航行过一圈。在东边有几处小海滩，但暴露于劲风之下。绕过南岬角后，他们曾经乘着小艇靠岸，那是平静的海湾，但是水太浅，“达佛涅号”无法系泊。船现在停泊的地方是最合适的：靠近岛屿 ，有可能会搁浅在一处浅滩上，而离得太远，又有可能遭遇到两座岛屿之间自西南流向东北的湍流的冲击。要向罗伯托证明这一切很容易：卡斯帕神父叫他用尽全力把别西卜之鱼的死尸朝着西边的海域扔去，那怪物的尸体漂浮了片刻，转眼便被看不见的水流卷走了。

无论是卡斯帕，还是水手们，都曾经勘察过这座岛屿 ，虽然足迹没有遍布全岛 ，但也至少走过了大半；足以确定，他们选定搭建观象台 的山顶，最适宜监控那块如罗马城一样大小的陆地。

岛 内有一处瀑布，以及一片非常漂亮的植被，不仅有椰子树和香蕉树，还有一些树干剖面呈星形的树木，它们的棱边如刀刃一般锋利。

至于动物，罗伯托曾经在底层甲板见过一些；这座岛屿 可谓鸟类的天堂，甚至还有狐蝠。他们在灌木丛里发现过野猪，但却未能捕获。还有蛇，但没有一条看上去有毒或者性情凶恶，蜥蜴的品种则不计其数。

然而，最丰饶繁茂的是沿珊瑚带生存的生物。各种各样的乌龟、螃蟹和牡蛎，与我们海里的那些很不一样，它们大如篮筐，状如铁锅，好似盛放丰盛菜肴的餐盘，往往极难撬开，但一旦打开，便露出大块白色

的肉来，柔软肥滑，是名副其实的美味。不幸的是，没法把它们带到船上，因为刚一出水，它们就在炎热的太阳下腐烂变质了。

他们没有看到任何大型猛兽，不像在亚洲其他地方随处可见大象、老虎和鳄鱼。另外，也没有任何动物长得像牛——耕牛也好，斗牛的公牛也罢——或像马和狗。似乎在那块土地上的每一种生命都不是由建筑师或者雕塑家所设计构思，而是由一名金银匠雕琢出来的：鸟儿像色彩斑斓的水晶一般，树林中的动物小巧玲珑，鱼则扁扁平平，几乎通体透明。

无论是在卡斯帕神父，还是船长或者水手看来，在那片海域里都不会有鲨鱼，否则鉴于这种鱼的鳍锋利如斧子，从很远就能发现。可其实在那片海里，鲨鱼处处可见。说在这座岛屿　　四周没有角鲨，以我之见，是那位热爱异想天开的探险者的一种幻想，或许他的推断也有些道理，在更西边一点的地方有急流险滩，角鲨喜欢在那里活动，因为确信可以找到丰盛的食物。不管怎么样，卡斯帕和罗伯托都不认为会有鲨鱼，只有如此，后面的故事才顺理成章，否则他们也就不敢下水，而我也不知道该讲述什么了。

罗伯托认真地听着这些描述，他越来越迷恋那座远方的岛屿　，试着想象它的形状、它的色彩，以及卡斯帕神父介绍的那些生物的活动情况。还有珊瑚，他原先只知道它们被加工成珠宝首饰，用诗意的语言形容起来，与一位漂亮女人朱唇的颜色相仿。那么，这里的珊瑚是什么样子呢？

关于珊瑚，卡斯帕神父缄口不言，只是抬头望向天空，露出至福极乐的神情。罗伯托谈到的是死去的珊瑚，正如放荡的人滥用陈旧的比喻形容的那些交际花，其德行也早已死去。在珊瑚礁上有不少这样的死珊瑚，也正是它们会划伤碰摸那些礁石的人。但是，它们和活着的珊瑚不可同日而语；后者——怎么说呢，它们是海底的花朵，银莲花、风信子、女贞花、毛茛、一束束的紫罗兰——不，这不能形容万一——它们是瘿、浆果、球果、蓓蕾、苍耳、嫩芽、菜心、叶脉的狂欢——不，不止如此，它们缤纷灵动宛若阿尔米达 (2) 的花园，它们模仿了田野、菜园和树林里的所有植物，从黄瓜到恺撒蘑菇，再到卷心菜……

多亏了他的耶稣会会友的仪器（他去船舱翻箱倒柜了半天才寻了出来），他在其他地方看见过那样的珊瑚。那就像一副皮制面具，上部有个锁边加固的开口，装着一副大玻璃眼镜，两侧还有一对束带，这样就

可以绑在脖子上，让面具从额头到下巴紧贴在脸上。乘坐不会搁浅在浅滩上的平底小船出游时，可以把头探到水中，观察水下的世界——而如果一个人不戴装备就把头浸入水中的话，不说眼睛会被海水刺痛，也根本看不清任何东西。

卡斯帕认为，这种装置——他称其为Perspicillum [(3)] ，或者叫做Persona Vitrea [(4)] （不是用于遮掩，而是用来揭示的面具）——甚至可以为擅于在礁石中游泳的人所用。虽说海水迟早会渗透到里面，但是屏住呼吸一小会儿，仍可以继续观察。随后，浮出水面，倒干面罩里面的水，便可重新开始。

“如果你能学会游泳，就能看到那下面的东西。”卡斯帕对罗伯托说道。罗伯托则模仿着他的语气说道：“假如我游泳的话，我的肺就变成一个行军水壶了！”但实际上他暗自为不能到水下去而惋惜不已。

再说，再说，卡斯帕神父又补充说，在岛屿 上有火焰鸽子 。

“火焰鸽子 ？那是什么？”罗伯托问道，语气热切得有些过分，好像岛屿　　许久以来向他允诺了一个隐晦的象征，直到现在才变得清晰起来。

卡斯帕神父解释说，很难描绘这种鸟是多么美丽，必须亲眼看见，才有资格谈论。他也是抵达的当天靠着望远镜得以惊鸿一瞥。从远处看，就如同一个着了火的金球，或者说一团镀了金的火，它从最高的树梢上，如箭一般地飞向天空。刚一踏上陆地，神父便想进一步了解它们，并且教会水手们辨认这种鸟。

他们潜伏良久才弄明白这种鸟栖息在什么样的树上。它们发出的声音十分特别，一种“咚咚”的叫声，就像将舌头顶在上腭时发出的声音。卡斯帕发现用嘴巴或者手指模仿这种声音时，鸟儿便会回应，有时，可以一窥它们在枝头飞来飞去的身影。

卡斯帕多次回到那里埋伏，特意带了望远镜，至少有一次，他清楚地看见了那种鸟，几乎一动不动。它的头是深橄榄色的——不，也许是芦笋的颜色，爪子也一样——而喙上则洇开药草色，好似一副假面，上面镶嵌着的眼睛则像一粒玉米，瞳孔乌黑，闪闪发光。它的脖子下面有一簇短毛，同翅膀的羽梢一样，是金色的，然而，它的身躯，从胸脯一直到尾巴上的翎毛——那里的羽毛细极了，就像女人的头发，就像（怎么说呢？）——是红色的，不，这个词不贴切……

罗伯托建议道，铁锈色，茜草色，胭脂红，风疹色，淡红色，橙红色，微红色，红棕色。不，不　，卡斯帕神父发火了。罗伯托又说道，像草莓，天竺葵，悬钩子，马拉斯加酸樱桃，萝卜；如同枸骨叶冬青的浆果，榔鸹的肚子，红尾鸲的尾巴，欧鸲的胸脯……也不对，不对，卡斯帕神父固执地说道，与他的母语以及别种语言苦苦缠斗，想找到精准的词汇——从最后罗伯托的概括中我们已无法弄明白哪一方更夸大其辞，是提供信息的人，还是被聆听者——应该是一种酸橙、苹果橙的喜庆颜色，它是长着翅膀的太阳，总而言之，当人们看见它在白色的天空飞翔时，就如同曙光向雪地上投掷了一颗手榴弹。而当它飞向太阳时，又比智天使更加闪闪发光！

这种橙色的鸟，卡斯帕神父说，肯定只能生活在所罗门岛上，因为正是在那位伟大国王的《雅歌》中提到一种鸽子，它展翅飞翔时宛如曙光，它光辉灿烂宛如太阳，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 (5) 。正如另一首诗所说，它的翅膀上覆盖着银子，它的羽毛上闪烁着金子。

卡斯帕还看见另一种差不多的鸟与它在一起，只不过后者的羽毛不是橙色，而是蓝绿色，它们总是成双成对地栖息在同一根树枝上，看样子应该是一雄一雌。它们的外形，以及它们频繁的呻吟，说明它们应该是鸽子。至于其中哪只是雄性的，哪只是雌性的，则很难说；神父命令水手们不准猎杀它们。

罗伯托问在岛　上可能有多少只鸽子。据卡斯帕神父所说，每一次他都只看见一只橙色球体冲向云端，或者说，总是只有一对鸟儿出现在高高的树枝上，在这座岛　上可能只有两只鸽子，只有一只为橙色。这种推测让罗伯托焦躁不安，他渴望看见那奇异的美丽——它也许在等待着他，从昨日等待着他。

卡斯帕说，如果罗伯托愿意的话，几小时几小时地用望远镜观察，在船上也能够看见鸽子。只要他肯摘下那副墨镜。罗伯托说他的眼睛不允许自己这样做，卡斯帕听了他的回答，对那种婆婆妈妈的毛病说了些蔑视的话，并且建议他使用自己曾用来治疗腹股沟淋巴结炎的药水（酒，油，鲜花）。

不知罗伯托是否使用了那些药水，但他开始逐步训练自己不戴眼镜观察四周，起初只在黎明和黄昏时分，后来则是在大白天，虽然如我们

将会看到的，他学游泳的时候仍然戴着眼镜——但事实是，从这时候起，他再也没有以眼睛作为逃避的借口。这样一来，就可以推论，也许是由于清新的空气，或者是由于海水的治疗作用，逐渐地治好了罗伯托那种真的也好、假的也罢，使他成为变狼妄想狂十多年之久的疾病（如果读者还不明白从这个时刻开始，我要让他全天候地待在甲板上的话，那么我以本书作者的傲慢将他从各种病症中解放出来，不理会是否前后矛盾）。

也许罗伯托愿意不惜一切代价治好眼疾，以便看见鸽子。如果不是被另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分心的话，说不定他会马上扑向舷侧，整日地仔细察看树木。

描述完岛屿　以及它的丰饶之后，卡斯帕神父指出，这么多令人赏心悦目的东西只能在那里，在对向子午线上出现。于是罗伯托问道：“但是，尊敬的神父，您告诉我，马耳他观象台　向您证实了，您是处在对向子午线上，我相信这一点。可是您没有到您旅途中所遇到的任何一座岛上去搭建观象台　，而只是在这座岛　上这样做了。那么就表示，在观象台　没有向您证实之前，您就以某种方式确信自己已经找到了您所寻找的经度了！”

“你想得很对。如果我来到这里，而不知道这里是这里，我就不能知道我是在这里……现在，我解释给你听。由于我知道观象台　是唯一精确的仪器，为了到达能够试验观象台　的地方，就必须使用错误的方式。我正是这样做的。”

---

(1) Beelzebub，《圣经》中的魔王，弥尔顿《失乐园》中地位仅次于撒旦的堕落天使。

(2) Armide，意大利诗人塔索的长诗《耶路撒冷的解放》中的巫女，迷惑士兵，让他们在自己营造的安乐窝里乐不思归。

(3) 拉丁文，眼镜 。

(4) 拉丁文，玻璃面具 。

(5) 出自《圣经· 旧约· 雅歌》第6章第4节。

二三　巧夺天工的机械

鉴于罗伯托不相信，又自以为了解各种找到经度的方法，还认为这些方法毫无用处，卡斯帕神父便反驳说：这些方法如果单个地使用，全是错误的，但是如果放在一起，则可以权衡各种结果，并且补偿单个的欠缺。“这就是数学！”

的确，一只钟在经过几千海里的路程之后，不会再精确地显示出发地的时间。然而大量各式各样的钟，有些做工特殊、考究，罗伯托在“达佛涅号”上发现了多少呢？比较它们不精确的时间，每天将一只时钟上的显示根据其他钟进行校准，就能知道某种确切的时间。

那测程仪呢？那些习以为常的东西不管用了，但是看看卡斯帕神父造出了什么玩意吧：一个盒子，上面有两根垂直的杆，一根收线，一根放线，两杆各配一条长度固定的绳子，代表固定的里程；收线的杆上环绕着许多叶片，就像一架风车，推动这架风车的风力与使船帆涨满的风力一模一样，风车的转速随着风力和风向变化——因此，收起绳子的多少也随之变化——这样一来也记录下了由于抢风或是逆风行驶所出现的偏向。这并不是所有方法中最准确无误的，但确实胜过其他测量方法得出的结果。

月蚀呢？可以肯定，在旅途中观测会出现无穷无尽的误差。但是眼下，在陆地上的观测又有多完善呢？

“我们必须在世界上的很多地方安排很多的观察员，而且为了上帝的最高荣誉，他们之间要精诚合作，不能互相轻侮或厌恶。你听着：一六一二年十一月八日，在澳门，令人尊敬的尤柳斯·德·阿莱西斯神父记录下了从晚上八点三十分到十一点三十分的月蚀。令人尊敬的卡罗鲁斯·斯皮诺拉神父告诉人们，当天晚上的九点三十分他在日本长崎也观察到了同一次月蚀。克里斯托福罗·施纳达神父则在南斯拉夫的下午五点钟看见同一次月蚀。一个小时的差别说明相距十五个经度，因此，这就是澳门与长崎之间的距离，而不是布劳所说的十六度零二十。明白了吗？自然，为了观测，要注意不喝醉酒，不吸烟，还要有精确的钟表，不要放过完全消失的那一刻　，在月蚀的最初和最后阶段准确记录，观察

黑影变深的中间时刻，等等。如果几个观测点相距很远，一个极小的误差不会造成很大的区别，但是如果相距很近，那么几分钟的误差就会造成很大的区别。”

单就澳门和长崎来讲，在我看来，布劳神父比卡斯帕神父更有道理（这证明了在那个时代经度确实是一片混乱）。但除此之外，耶稣会修士把传教士的观测所得收集起来并互相印证，创建了一座天主教大钟，如此命名并不是说这是一座对教皇极其忠诚的大钟，而是表示这是一座世界之钟。它实际上是一种地球平面球形图，上面标记着从罗马到已知世界的边界里所有的耶稣会会址，并且标出了每个地点的当地时间。这样一来，卡斯帕神父解释道，旅程开始时他没有必要考虑时间问题，而只注意基督教世界最后一个哨兵阵地的时间就可以了，那里的经度是毋庸置疑的。因此，误差大大减小了，而且在一个观测点与另一个观测点之间还可以使用其他方法，虽然它们不能保证绝对准确，如指针的偏差或者对月亮阴影的计算。

幸运的是，他的教友确实遍布世界，从伯南布哥到果阿，从棉兰老岛到圣多美港，如果风向不利于他们在一个港口靠岸的话，马上便可转往另一个港口。比方说澳门，啊，澳门，一想到那次冒险卡斯帕神父就暴跳如雷。那是葡萄牙的属地，中国人之所以叫欧洲人“长鼻子”，正是因为第一批在他们的海湾登陆的是葡萄牙人，他们确实长着非常长的鼻子，跟他们一起去的耶稣会修士也是如此。那座城市是丘陵上的一个孤单的花冠，由白色和蓝色的城堡组成；这些城堡由耶稣会的神父控制着，他们还必须处理军事事务，因为城市受到荷兰异教徒的威胁。

卡斯帕神父决定向澳门航行，他认识的一位天文学知识非常渊博的教友正巧在那里，然而他却忘记了自己是在一艘荷兰商船上。

澳门的好神父们做了些什么呢？他们看见了这艘荷兰商船，便忙着发射大炮和长炮。卡斯帕神父在船头挥动胳膊，立即升起耶稣会的旗帜，却无济于事，那些该死的葡萄牙长鼻子教友在弥漫的硝烟里向他们发起一场神圣的屠杀，根本没有注意到船上的动静就让“达佛涅号”陷入枪林弹雨。如果说这艘船还能够鼓起船帆，掉转头勉强朝着外海逃去的话，纯属上帝的恩典，船长用他的路德教的语汇对那些欠缺考虑的神父说了许多粗话。这一次显然是他占理：让荷兰人沉入海底，这很好，可是也不能不管船上还有一位耶稣会修士呀！

幸运的是，在合理的航程范围内不难找到其他耶稣会分会，于是他

们将船头对准最好客的棉兰老岛驶去。就这样，他们一程一程地紧盯着经度（我补充一句：只有上帝知道为什么他们在离澳大利亚咫尺之遥时失去了所有参考点）。

“现在，我们必须进行新实验 ，以便再清楚和明显不过地证明，我们正在一百八十度经线上。否则，我那些宗座额我略大学的教友们就会认为，我是一头蠢驴。”

“新实验？”罗伯托问道，“您刚才不是对我说，观象台 总算确认，您处于一百八十度经线上，并且面对着所罗门岛了吗？”

是的，耶稣会修士回答道，他对此十分肯定：他比较了其他人的各种各样不完善的方法，认为综合所有这些有缺陷的方法一定会得到可靠的结果，就如同用人类的一致同意 来证明上帝那样：在相信上帝的人里，的确有很多人容易犯错，但不可能从非洲的丛林到中国的沙漠，所有人都弄错了。就这样，我们相信了太阳、月亮以及其他行星的运动，或者相信了白屈菜中所隐藏的能量，或者相信了在地球的中心燃烧着一团地下火；几千万年以来，人类相信这些；同时由于相信着，他们才得以在这个星球上生存，并且在阅读自然这本大书时，获益良多。然而，一个如此伟大的发现必须得到许多其他证据的佐证，让怀疑论者也屈服于显而易见的事实。

再说，我们不应该仅仅出于对知识的热爱才钻研科学，而是为了分享给自己的教友。所以，鉴于他花费了许多精力才找到正确的经度，现在应该通过其他更容易的方法进一步确认结果，让这知识成为所有教友的财富，“或者至少是基督教教友，最好是天主教教友的财富，因为荷兰或者英国的异端，或者更糟的摩拉维亚人，他们还是永远都不知道这些秘密为妙”。

现在，在所有求得经度的方法中，神父认为有两种最有把握。一种适用于陆地观测，正是珍贵的马耳他观象台 ；另一种适用于海上观测，是阿切特里仪器 ，它放在底层甲板，尚未投入使用，因为首先必须通过观象台 确定自己的位置，然后再查看仪器的测量结果是否与之吻合，这样才最为稳妥。

这个实验，如果没有发生所有那一切已经发生的事情的话，卡斯帕神父很早之前就可以进行了。然而现在合适的时刻到来了，就是今天夜里：天空以及星历表都表明今夜是合适的时机。

阿切特里仪器 是什么呢？这是伽利略很多年之前预言过的一种仪

器——但请注意，它被预言过、介绍过、承诺过，但在卡斯帕神父着手之前，却从未被制造出来过。当罗伯托问这个伽利略是否就是对地球运动做过一个遭到严厉谴责的假设的伽利略时，卡斯帕神父回答说是，在插手形而上学和《圣经》时，这个伽利略说了一些非常糟糕的话，然而，作为机械师，他却很有天分，甚至可以用伟大来形容。当被问到借用一个教会指责过的人的主意是否不合时宜，耶稣会修士回答说，如果一个异教徒的思想本身并非邪说，那么便也可以为上帝的荣耀增光添彩。试想一下，既然卡斯帕神父对所有已知的方法都敞开怀抱，不盲目迷信任何一种，而是从它们争执不下的秘密交流中吸取教益，难道不应该也从伽利略的方法中得到启发吗？

甚至可以说，尽快利用伽利略的想法，无论是对科学，还是对信仰，都是极其有利的；此人曾经试图将他的学说兜售给荷兰人，幸亏那些荷兰人像几十年之前的西班牙人一样，持怀疑态度。

伽利略从一个本身非常正确的前提中得出一个怪异的想法，也就是说，他从佛兰德人那里偷了望远镜的主意（他们只用它观察港口中的船只），把这种仪器指向天空。他在天空中发现了许多卡斯帕神父做梦也不会想到的东西，他发现木星有四颗卫星，等于说有四个月亮，但从创世之初到那时为止，却从没有被观测到过。四颗小星星围绕着它运转，而它则围绕着太阳运转——我们将会看到，对于卡斯帕神父来讲，木星围绕太阳运转，这是可以接受的，只要别把地球掺和进来即可。

当我们的月亮进入地球的阴影里时，有时会发生月蚀，这是众所周知的，正如所有的天文学家都知道什么时候会发生月蚀，星历表可作为权威依据。因此，如果说木星的月亮也会发生月蚀，并没有什么可惊奇的。甚至，至少对于我们来说，存在两种情况，一种是名副其实的月蚀，一种是月掩星。

也就是说，当地球处于月球和太阳之间时，月亮就从我们眼前消失了，但是，木星的卫星会消失两次，第一次是当它们转到木星后面，第二次是当它们从它的前面经过时，与木星的光芒融为了一体，借助一架好的望远镜，便可以非常清楚地看到它们消失和显现的过程。这当中有不可估量的好处：月球的月蚀只在教皇去世时才会发生，持续的时间非常长，而木星月蚀则经常发生而且过程相当快速。

现在我们假设，每一颗卫星（它们的轨道距离行星有远有近）的木卫蚀出现的钟点和分秒都在一条已知的子午线上得到了证实，这一点星

历表可以做到；这样一来，只要能够确定木卫蚀在我们所在的（未知）子午线上发生是几点几分，这一点计算起来也很快，就能推算出观测地的经度了。

确实存在着一些小缺陷，说了外行也未必懂，但是对于一个计算能手来说并不太难，只要他备有一个时间测算仪器，换句话说，备有一个钟摆，能够绝对精确地测量出哪怕只有一秒钟的差别；另外，他还要有两只正常的钟，忠实地告诉他在观测点的子午线上和在耶罗岛上，木卫蚀开始的钟点以及这一现象结束的时间；还有，他必须懂得通过正弦表，测出被观测的天体在人的眼睛里形成的角度——这个角度可以理解为钟指针的位置，能用分秒来表示两个天体之间的距离及其逐渐变化。

有必要重申，只要拥有准确的星历表就行了。伽利略当时已经年迈并且重病缠身，因此未能完成，但是卡斯帕神父的教友能够熟练地计算出月蚀，所以现在他们将星历表做得尽善尽美。

当年伽利略的对手们发难指出的主要缺陷是什么呢？是说这类观测不能通过肉眼实现，而是需要一架好的望远镜或者说所谓的天文望远镜吗？卡斯帕神父已经拥有了做工精良的望远镜，这是伽利略做梦也不会想到的东西。还是测量和计算超出了水手的能力？但是其他所有测量经度的方法（如果不算上测程仪的话）事实上都需要仰仗天文学家！再说如果船长们能学会使用等高仪——而这并非任何外行都能掌握的——那么望远镜自然也难不倒他们。

然而，学究们会说，如此准确的观测对精确度要求极高，或许可以在陆地上进行，但在一艘晃动的船上则行不通，因为在船上，没有人能够让望远镜牢牢对准一个肉眼看不见的天体.....好吧，卡斯帕神父身在此地就是为了证明，只需灵巧一些，就算在一艘晃动的船上，也能进行观测。

最后，几个西班牙人提出异议，说木卫蚀白天看不到，在暴风雨的夜晚也不得见。“也许他们以为只要一拍巴掌，就马上、立刻、突然会有木卫蚀出现在他们面前？”卡斯帕神父发怒了。又有谁说过观测每时每刻都要进行？在西印度群岛旅行过的人都知道，测定经度只需与观测纬度保持一样的频率，而测定纬度也不能在大海波涛汹涌的时刻进行，无论用等高仪或十字测量仪都不行。要准确地测定这讨人厌的经度，只需每两三天观测一次就可以了，而在两次观测之间，记录下航行时间和里程就好，就像从前用测程仪所做的那样。只是直到那时为止，几个月

以来，神父只使用了测程仪。“他们让我想起，”善良的神父越来越愤怒地说道，“处于严重饥荒中的人，你送去一篮子面包，他们不是表现出感激，而是困惑地寻思，怎么在桌子上没有一只烤猪或是一只大野兔。啊，这群榆木脑袋！难道只是因为你知道发射一百颗炮弹有九十颗会扑通一声掉在水里，就要将这艘船上的所有大炮都推进海里吗？”

后来卡斯帕神父让罗伯托去为实验做准备，这类实验应该在那天那样的晚上进行，天空晴朗，但是波涛稍稍涌动。如果选一个风平浪静的晚上来做实验的话，卡斯帕神父解释道，那就同在陆地上一样，不用做就已经知道将会成功。因而实验应该在一艘晃动的船上进行，却给观察者一种风平浪静的假象。

首先得在过去几天被如此漫不经心地对待的钟里，找到一只还走得准的。由于幸运的偶然，只找到一只即可，而不是两只：他们要借助一份精确的昼间记录（已完成）将钟校准到当地时间，既然他们肯定自己是在对跖点的子午线上，便不需要第二只钟来指示耶罗岛上的时间。只要知道时差是正正好好十二个小时即可。这里是半夜，那里是正午。

细想一下，这个决定似乎建立在一个循环论证上。他们是否身处对跖点的子午线，还有待实验证明，并非不证自明的。然而，卡斯帕神父却对他从前的观测极有把握，他只想去证实它们而已，再说——很可能——在经历种种混乱之后，船上已经没有哪怕一只钟能够准确指示出地球另一面的时间了，必须克服这个障碍。另外，罗伯托也不够敏锐，想不到这个过程中所隐藏的瑕疵。

“当我说‘开始’时，你看看钟点，并且写下来。然后马上推一下钟摆。”

钟摆由一个金属小架子支撑着，架子叉住一根铜棒，而铜棒的末端则有一个圆形摆锤。在摆锤划过的最低点，有一个水平的轮子，轮子上面有齿，这些齿有讲究：齿的一侧能够与轮子的平面呈直角，另一侧则呈偏斜状。在来回摆动的过程中，摆锤——摆过去的时候——用突出的尖头碰撞一把鬃毛刷，而这把鬃毛刷则去碰撞直角一侧的齿，从而推动轮子；但是，当摆锤摆回来的时候，那把鬃毛刷子几乎不会碰撞齿的偏斜侧面，于是轮子就不会动。用数字标每个齿，当摆锤停下时，就可以数出移动的齿的数量，从而计算出当中经过的时间单位。

“这样你就不必每一次都去数一二三了，最后当我说‘够了’的时候，你要让摆锤停下来，并清点齿的数目，明白了吗？你要记下移动了多少

齿。然后，你要看一下钟，并且记下时间为几点几分。当我重新说‘开始’的时候，你要推动钟摆让一切重新来过。很简单，连小孩也明白。”

当然这里说的不是什么了不起的钟摆，卡斯帕神父非常清楚，然而关于这个话题他们还来不及讨论，恐怕只有将来的某一天，它们才有可能臻于完美。

“不容易啊，我们要学的还有很多，但是如果上帝不禁止die Wette[(1)]……把钱押在什么东西上怎么说？”

“打赌。”

“就是。假如上帝不禁止的话，我可以打赌，将来所有人都会用钟摆去寻找经度，并用它来研究所有其他地球现象。但是这在一艘船上是十分困难的，你要非常小心才是。”

卡斯帕让罗伯托在船尾楼上安放两个装置，与此同时还要预备好纸笔。船尾楼是整个“达佛涅号”上最高的观测点，他们将在那里安装阿切特里仪器 。他们从饼干舱里将那些玩意儿搬到船尾楼上，罗伯托当初寻找闯入者 时曾经瞥见过。它们很容易搬运，除了金属盆，它被竖在甲板上，淹没在咒骂和一次次凌乱不堪的失败中，因为它无法通过梯子。但是卡斯帕神父虽然瘦削，却坚持要实现他的计划，表现出与他的意志旗鼓相当的体力。

他几乎是独自一人，用一件拧紧平头钉的工具安装好一个铁杆支撑的半圆形支架，看得出是用来支撑什么圆形的东西，他借助许多小环将圆形帆布固定在上面，这样一来，就有了一个半球形的大盆，直径大约为两米。还必须在上面浇一层柏油，防止渗漏。现在罗伯托正一桶一桶地往里灌油，他一边灌一边发着牢骚。但是卡斯帕神父提醒他说，这种油像嘉布遣会修士一样纯净，可不是用来炸洋葱的。

“那它用来做什么？”

“我们试着在这片小小的海洋中放入一艘更小的船，”他让罗伯托帮着他把那个几乎扁平的金属小盆安放在大的帆布盆里，小盆的直径比它的容器稍微小一些，“你从来没有听人说过，海平如油？好了，你已经看见了，甲板向左倾斜，帆布盆里的油却向右倾斜，反之亦然，或者说看上去如此；实际上，油一直保持平衡，它从未升高或者降低，它与地平线平行。即便是水情况也是一样，小盆在油面上就像在风平浪静的海上一样。我在罗马就曾经做过一次小实验：用两个盆，大盆里装满水，

小盆里装满沙子，在沙子里再插上一支笔，我让小盆浮在大盆里，无论我怎么移动大盆，都可以看见笔像钟楼一般笔直挺立，而不像博洛尼亚的塔那样倾斜！”

“Wunderbar [(2)]，”罗伯托操着别国语言赞同道，“那现在呢？”

“现在我们拿掉小盆，因为得在上面安装一台机器。”

盆的下半部分外侧有些小弹簧，神父解释说，为的是载着重物的盆漂浮在帆布盆里时，它能够与容器的底部保持至少一个手指的距离；如果它的主人动作太猛，将它推至底部（罗伯托问道，什么主人；神父回答说，马上你就知道了），那些小弹簧能让小盆稳稳地浮上来。现在他们要在盆底钉入一把靠背倾斜的椅子，它能让一个人差不多平躺着，眼睛观望上方，双脚放在一块用来平衡重量的铁板上。

盆被放在甲板上，又用几个楔子支稳，随后卡斯帕神父坐在椅子上，向罗伯托解释如何在他背上和腰上系上一副由帆布和皮革制成的背带，这套装备还附带一个类似钢盔的帽子。钢盔上有为眼睛留出的小孔，而在鼻梁位置则突出一根短杆，上面安有一枚小环。就在这个小环上穿着望远镜，从望远镜上垂下一根末端带钩的坚硬悬杆。夸张的眼睛可以自由活动，直至找到事先选定的天体为止；一旦被选中的天体出现在透镜的中心，就要把悬杆钩到胸前的背带上，从那一刻起，不管这个“独眼巨人”怎样移动，都能保障固定的视野。

“太完美了！”耶稣会修士兴高采烈地说道。当小盆在风平浪静的油面上漂浮时，就连最游移不定的天体也可以定睛去看，动荡不安的大海再怎样波涛汹涌，观测的眼睛也不会偏离事先选定的星星！“伽利略先生描述过的一切如今倒由我来实现了。”

“巧妙至极，”罗伯托说，“可现在谁把所有这些东西都放进帆布油盆里呢？”

“现在我解开自己，然后下来，接着我们把空盆放到油里，然后我再上去。”

“这不太容易吧。”

“总比连盆带我一起放进去要容易很多吧。”

尽管费了些力气，盆和椅子还是被放入油里并浮了起来。然后卡斯帕神父戴上钢盔和背带，又把望远镜架在钢盔上，试图爬上支架，罗伯

托从旁协助，一只手紧握着他的手支撑，另一只手在背后推。他们试了许多次，都没有成功。

倒不是支撑着巨大帆布盆的金属支架撑不住一个人，而是没有合适的立足之地。卡斯帕神父试着——他试了好几次——一只脚踩在金属支架的边缘，再迅速把另一只脚放进小盆里，可刚一用力小盆就向相反的一侧移去，于是神父的两条腿好像圆规一样叉开，他开始大声呼救，直到罗伯托将他拦腰抱住，拉回自己这边，退到“达佛涅号”这片陆地上——与此同时，罗伯托则一面咒骂伽利略，一面赞美迫害他的那些刽子手们。倒在救命恩人怀里的卡斯帕神父听不下去了，呻吟着向罗伯托保证，那些迫害伽利略的人不是刽子手，而是非常值得尊敬的教士，他们仅仅想捍卫真理，对待伽利略曾如慈父一般，充满怜悯。他头上还戴着钢盔，一动不动地眼望天空，望远镜架在脸前，活像一个长着机械鼻子的波利奇内拉 (3) ，他提醒罗伯托，至少伽利略在这个发明上没有犯错误，只是需要反复试验。“因此，我亲爱的罗伯托 ，”他继续说道，“也许你刚才忘记了我是谁，以为我是一只可以在肚皮朝天时抓住的乌龟？好，来吧，再推我一把，好了，让我踩到盆边儿，好，就这样，人还是身子直立才合适。”

经过所有这些不愉快的折腾，很难相信油还是原来的油，毕竟没过多久，两位实验者就发现自己变得黏糊糊的，更糟糕的是，两个人都成了“臭油人”——如果此处允许我这位叙述者创造这个词汇的话，但愿没人去追究其来源。

当卡斯帕神父已经对坐进那张躺椅不抱希望时，罗伯托发现，也许先要把帆布盆里的油倒空，再把小盆放进去，随后让神父爬上去，最后再重新将油倒入，当油面升高时，小盆以及观测者便也会跟着浮起。

他们这样做了，老师高度赞扬了学生的机敏才智，这时天色已近午夜。虽然整套装置也说不上多稳定，但是假如卡斯帕神父能不冒冒失失地乱动的话，仍然大有成功的希望。

过了一会儿，卡斯帕便扬扬得意地喊道：“我看见了！”因为叫喊，他动了一下鼻子，而望远镜又很重，差点从小环上滑脱，他伸手想要扶稳，而胳膊一动又让肩膀失去平衡，差点儿把小盆弄翻。罗伯托扔下纸和钟去扶卡斯帕，好不容易才让它们重新恢复平衡，并嘱咐这位天文学家保持不动，请他在移动望远镜时加倍小心，尤其是不能流露激动的情绪。

后来的报告都是以耳语的形式传来的，经过钢盔的扩音作用，仿佛是一只鞑靼人的号角发出的沙哑回声："我又看见它们了，"神父说着用克制的动作保证望远镜牢牢地架在胸前。"啊，妙极了！有三颗小星星在木星的东边，只有一颗在西边……最近的一颗好像是最小的，还有……等一下，好了，距离木星零分三十秒。你写下来。现在它快要与木星重叠了，过一会儿就要消失了，注意记下它消失的时间……"

罗伯托先前离开他的岗位去帮助老师，现在他重新拿起用来记录时间的表格，然而坐下时却没有注意到身后的钟。他转身时又撞翻了钟摆。细竿从它的支架上脱落下来。罗伯托抓住了它，试图重新装好，但是没能成功。卡斯帕神父已经在喊着要记录下时间，罗伯托转头去找钟，这样做时他又碰翻了墨水瓶。他心急地扶正墨水瓶，不想失去所有的墨水，谁承想又把钟撞到地上。"你记录下时间了吗？赶快让钟摆动起来！"卡斯帕高声嚷着，罗伯托则回答道："我记不了，我记不了。"

"你怎么记不了，笨蛋？！"他没听到回答，所以继续嚷道，"你为什么记不了，傻瓜？！你记下了吗，写下了吗，你推钟摆了吗？它快消失了，快点！"

"我弄丢了，不是，我没弄丢，我都弄砸了。"罗伯托说道。卡斯帕神父把望远镜从钢盔前移开，斜着眼睛瞄见摔成碎片的钟摆，打翻的钟，双手被墨水弄脏的罗伯托，再也无法抑制怒火，破口大骂："Himmelpotzblitzsherrgottsakrament！[(4)]"他的整个身子都摇晃起来。这轻率鲁莽的动作导致小盆剧烈倾斜，卡斯帕神父滑到了油里；望远镜从他手中以及背带上滑落，随后又由于前后颠簸，在整个船尾楼翻滚了好多次，在楼梯上弹跳一阵，撞到一门大炮的炮尾又被弹回来，最终停在甲板上。

罗伯托不知道是该先救人还是仪器。人在哈喇味的油里胡乱地挣扎着，还高尚地对他喊着要看好望远镜，于是罗伯托匆匆去追逐那逃跑的望远镜，总算又找回这一双夸张的眼睛，但它已经撞得坑坑洼洼，两只镜片也碎了。

当罗伯托终于将卡斯帕神父从油里拉出来时，后者已像是一头待烤的乳猪了，他以不服输的固执口吻简单总结道，并非一切尽失。同样倍数的望远镜，还有另一架，装在马耳他观象台上，只待去岛上取回来。

"但怎么去呢？"罗伯托说。

“游过去。”

“可您说过您不会游泳呀，再说您的年纪……”

“我不能。你能。”

“但我也不会呀，这该死的游泳！”

“你学吧。”

---

(1) 德文，打赌 。

(2) 德文，妙极了 。

(3) 意大利喜剧中的丑角。

(4) 混杂了多种语言，大意为诅咒。

二四　星系漫谈

接下来的事情有些不确定：我不明白是发生在罗伯托和卡斯帕神父之间的对话的记录呢，还是前者晚上写下，以备次日白天用来反驳后者的。无论如何，很明显，罗伯托在与这位老人一起滞留在船上的整个期间，没有给他的夫人　　写过信。同样，他也逐渐地从昼伏夜出恢复正常。

举例说，在那之前，他总是清晨观察岛屿　，看的时间也极短，或者是在傍晚，当轮廓和远方都变得模糊的时候。直到现在他才发现潮涨潮落，也就是潮汐的交替游戏，白天的一些时间里，潮涌裹挟海水去轻舔将它们与森林分隔开的沙滩，而在另外一些时候则将海水向后推，露出礁石地带，卡斯帕神父解释说，那是珊瑚礁最靠近陆地的部分。

老人向他的同伴解释道，潮水涨落间大约需要经过六个小时，这是在月球的影响之下，海洋呼吸的节奏。并非如古人所说是深渊怪物的喘息，更不是像那位法国绅士坚称的，即使地球不是由西向东转动，它也总是在，这么说吧，从北向南或从南向北转动，在这种周期性的活动中，海洋自然而然地就会起起伏伏，正如一个人耸肩时，他的长袍也会沿着脖颈上上下下一样。

潮汐是个神秘的现象，因为它是随着陆地、海洋以及海岸相对于子午线的位置而变化的。一般规律是，在新月时，中午和半夜海水涨高，之后这种现象每天推迟五分之四个小时，不晓得这一点的人，某一天的某一个小时，看见某一条水道可以航行，于是在第二天的同一个钟点也如法炮制，却搁浅了。至于潮汐引起的湍流就更不必说了，有时它们汹涌异常，以致在退潮时，船都无法靠岸。

而且，老人又说，在你所到的每一个地方，都需要重新计算，必须准备天文图。他尽力向罗伯托解释那些计算方法——比方说需要观察月亮的延迟，把有月亮的日子乘以四，然后再除以五——或者相反。对这些事情，罗伯托一窍不通，后面我们将会看到，他的漫不经心将如何给他招致大麻烦。每一次他都只是惊讶于子午线本应该从岛屿横穿而过，实际上却有时穿过海洋，有时穿过礁石，他永远也弄不明白何为合适的

时机。另外，尽管潮涨潮落，潮汐的巨大神秘对他来说，远不如那条子午线来得要紧，因为跨越此线，时间就倒回过去。

我们说过，他没有什么特别的倾向促使他不相信耶稣会修士的话。但他却经常以挑衅为乐，好让后者讲出更多的事情，因此，他拿出过去在绅士的小圈子听来的论据，而耶稣会修士则认为那些人即使不是撒旦密使，至少也是把酒馆当成学园的酒鬼和荒淫无耻之徒。不过，罗伯托终究还是难以拒绝这位老师的物理课，现在他的老师正在以物理学原理为基础，教他怎样游泳。

由于罗伯托忘不了自己的沉船经历，所以他的第一反应是断言无论如何都不想再与水打交道。卡斯帕神父请他注意，在海难中正是那些水将他托起——因此说明，水是友非敌。罗伯托回答说，水托起的不是他，而是他紧紧抓住的木头，于是卡斯帕神父巧妙地向他指出，如果水能托起木头——一个没有灵魂的造物，正像任何一个从高处扔下木头的人一清二楚的那样，它的属性让它向下坠落——那么托起一个准备顺从液体自然属性的鲜活生命就更不在话下了。罗伯托应该知道，假使他把一条小狗扔进水里，那么这动物就会活动它的爪子，不仅能够浮起来，而且还能生龙活虎地游回岸上。卡斯帕又补充道，也许罗伯托不知道，如果把几个月大的婴儿放进水里，他们会游泳，因为天性让他们能漂浮在水上，就像任何其他动物一样。不幸的是，我们比动物更容易产生偏见和犯错误，因此，在成长的过程中，我们获得了关于液体属性的错误知识，这样一来，恐惧和不信任使我们丧失了那种天赋。

这时罗伯托问道：“尊敬的神父，您是否学过游泳？”而尊敬的神父回答说，他不敢说自己比那些回避做有益之事的人更加高明。他出生的地方距离大海非常遥远，他第一次踏上船甲板的时候年纪已经不小了，当时——他说道——他的身体已日薄西山，颈背部长了皮癣，视力模糊不清，鼻子流着鼻涕，耳朵里老是嗡嗡作响，牙齿发黄，项颈僵硬，咽喉处长出垂肉，脚后跟疼痛，面容憔悴，头发灰白，胫骨咯吱作响，手指颤抖，脚步踉跄，胸腔里积的尽是浓痰。

但是他又马上强调，他的脑袋可比身体灵敏多了，他知道古希腊的智者已经发现的现象，也就是说，如果把一个物体浸入一种液体，这种物体便受到支撑以及往高处的推力，因为被驱逐的水会设法重新占据属于自己的空间。是否浮起取决于物体形状的说法是错的：古人认为一件扁平的东西会浮起来，尖的则会下沉，他们错了；假如罗伯托试着把，

比如说，一只瓶子（它不是扁平的）按入水里，他将感受到与他尽力按下一个托盘时同样的阻力。

因此，只要了解水这种元素的秘密，一切就自然而然了。他建议罗伯托顺着悬在船艄的绳梯爬下去，这条梯子又被称为“雅各之梯”，但是安全起见，还要将他绑到一条粗麻绳上，或者说绳缆、绳索，随你怎么叫，这种绳子既长又结实，牢牢固定在舷侧。如此一来，当他快要沉没的时候，只要拉住绳子就行了。

显然，这位老师教授的是一项自己从未实践过的技艺，所以他没有考虑到这是一个需要不断协调的过程，当中也充满了事故，这些也被古希腊的智者所忽略。比如说，为了让罗伯托行动自由，神父为他准备了一条很长的粗麻绳，罗伯托第一次下水时，就像每一个向往学会游泳的人一样，最终沉到了水里，这时他拼命拉绳子，但在神父把他拉上来之前，他已经吞下了许多咸水，以至于在第一天，他就开始打退堂鼓了。

不过，这个开始还是令人鼓舞的。罗伯托攀着梯子入水，刚一接触到水，他就发现水是舒适的。沉船留给他的回忆是冰冷和激烈的，现在他重新发现的是几乎温热的大海，催促着他继续沉浸其中，他始终抓紧绳梯，任由海水浸到下巴处。他以为这样就是游泳了，感到十分享受，沉浸在对巴黎种种优越生活的回忆之中。

我们看到，自从登上这艘船之后，他是洗过几次澡，但是都像小猫用舌头舔毛一样，只洗脸部和生殖器官。至于其他部位——在追踪闯入者　的过程中，他怒不可遏，就越来越不成样子了——他的双脚沾满了货舱的废渣，汗水让他的衣服粘在身上。在接触到那有点温热的海水、将身体连同衣服洗涤一新时，他想起了从前在朗布依埃宫里的发现，侯爵夫人居然有两个浴缸，在一个洗澡不是经常为之的社会里，那位女主人对身体的着意爱护便成了人们的谈资。即便她最高雅的客人也认为，卫生表现在内衣的清洁，勤加更换是一种优雅的标志，但与沐浴无关。因而许多侯爵夫人使用的令他们晕眩的香精不是奢侈品——对于她来说——是必需品，是为了在她敏感的鼻孔以及他们油腻腻的臭味之间加上一道屏障。

罗伯托感到自己比在巴黎时更像贵族，他用一只手紧紧抓住绳梯，另一只手抓住衬衣和裤子去摩擦他的脏身体，同时还用一只脚的脚后跟为另一只搔痒。

卡斯帕神父好奇地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但他缄默不语，希望罗伯

托能与大海结下友谊。然而他又害怕罗伯托会因为对身体的过分关心而迷失灵魂。为了分散他的注意力，神父对他讲起潮汐以及月亮的吸引力。

他以一段令人难以置信的理论作为开场白：假如潮汐回应月亮的呼唤，那么，它们就应该在月亮出现时活动，而不是当月亮在我们星球的另一边时。然而，潮涨潮退在地球的两边都是持续不断的，差不多每六个小时交替一次。罗伯托竖起耳朵听着有关潮汐的讲话，心里想的却是月亮——在所有那些逝去的夜晚，他想月亮远远比想潮汐要多。

他问道为什么我们看到的永远是月亮的一面，唯一的面孔。卡斯帕神父解释说，这就好比一个运动员旋转链球时只能看到球体朝向自己的那一面。

“但是，”罗伯托反驳道，“这一副面孔，无论是印度人还是西班牙人都能看见；可是在月亮上面，他们的月球——月球居民称之为‘伏尔瓦’，而实际上就是我们的地球——却并非如此。住在面朝我们那一面的‘萨勃伏尔瓦人’总能看见地球，然而住在另外半球的‘普拉伏尔瓦人’却看不见它。您想象一下，当后者来到面朝我们的半球，当他们看见一个比我们的月亮大上十五倍的圆形天体在夜空里闪闪发光时，天晓得他们是什么感觉！可能会以为这天体随时会砸到他们身上，就像古代高卢人始终害怕天会塌下来一样！更不要说那些恰好住在两个半球边界上的人，他们整日看见‘伏尔瓦’正要从地平线上升起！”

耶稣会修士对月亮上有居民的无稽之谈进行了傲慢的讽刺，因为众多天体与地球的性质不尽相同，因此并不适宜生命繁衍，所以最好还是把它们留给一群群的天使，它们可以在水晶般的天空飘渺而过。

“可是天空怎么可能像水晶一样呢？如果是这样的话，彗星穿过时早把它撞碎了。”

“谁告诉你彗星是从以太穿过去的？彗星经过地球上空，那里正像你也看到的，有空气。”

“如果不是物体，便不能活动。然而，天空却活动。因此，它是物体。”

“这么说只要你能讲出废话，你就会变成亚里士多德的信徒。可我知道你为什么这么说。你希望在天空之上也有空气，这样一来，天空上下就不再有区别了，一切天体都在旋转，地球也像妓女一样扭动它的屁

股。”

“我们每天夜里看到的星星都在不同的位置上……”

“正确。事实上它们在动。”

“等等，我还没说完。您是想说太阳以及所有巨大的天体每二十四小时围绕着地球转一圈，而恒星，或者说镶嵌它们的大星环，要多运行两万七千乘两亿里格的距离绕地球一周？如果地球不是每二十四小时完成一周自转，这种情况倒真的要发生了。但恒星怎么可能转得那么快呢？住在上面的人还不晕头转向！”

“那也要有人住在上面。这可是个原则性的问题。”

神父向他指出，找出一个论据来支持太阳运动说很容易，何况还能找出更多的论据反对地球运动说。

“我很清楚，”罗伯托回答道，“《传道书》说，地却永远长存，日头出来 (1)，又说，约书亚阻止了太阳的、而不是地球的转动。正是您教导我说，逐字逐句地阅读《圣经》，就会知道，在太阳创造出来之前，我们就有了光。所以，要带一点机巧去读这本圣书，圣奥古斯丁也说过，这本书的叙述常常带有寓意……”

卡斯帕神父微笑着提醒他说，从许久以来，耶稣会修士早已不再用《圣经》的诡辩去击败对手，而是使用建立在天文、常识、数学以及物理学的理性基础上的不容置疑的论据去战胜他们。

“哪些理性，譬如说？”罗伯托问道，一边擦去肚子上的一点油垢。

“譬如，”卡斯帕神父生气地举出了有力的轮子论据 ，“现在你听我说。你想象一只轮子，好吗？”

“我想象一只轮子。”

“好样的，这样一来你也能想事儿了，而不是像猴子一样重复你在巴黎听到的话。现在你想象这只轮子插进一根轴，就好像一个陶轮。然后你想要让这轮子转动起来，该怎么办呢？”

“我把手或者一根手指放到轮子的边上，动动手指轮子就转起来了。”

“你没想过让轮子中心的轴转动吗？这样不是更好吗？”

“不，那不可能……”

“这就是了！你们这些伽利略或者哥白尼的信徒总想把固定不动的太阳放在宇宙的中心，让它去转动周围一整圈星球，而不愿认为运动是由围成一圈的星球驱动的，而地球恰恰一动不动地待在中心。上帝怎么能够把太阳放在最低处，而把黯淡堕落的地球放在闪闪发光且永恒存在的繁星之间呢？你明白自己错在哪里了吧？”

“可是太阳应该存在于宇宙的中心！自然中的天体都需要它的烈焰，它位于王国的心脏是为了满足各方面的需要。难道生育繁衍的事业不应该被放在所有一切的中心吗？大自然不是把精囊置于脑袋和脚中间吗？种子不是在苹果的中心吗？桃核难道不是在桃子的中央吗？因此，地球需要那团火焰的光芒和热量，围绕太阳旋转，以便沐浴在它的光热之中。认为太阳会绕着一个它不知该用来做什么的点旋转，无疑是可笑的，这就好比一只烤熟的云雀，我们竟以为是让炉子围着它打转才把它烤熟了……”

“啊，是吗？那么，当主教拿着香炉围着教堂为它祈福时，你难道希望教堂会围着主教转悠吗？太阳旋转，是因为它是燃烧的物质。你很清楚，火会飞，会动，永远不会静止。你从来没有看见过山脉会移动吧？那么，地球又怎么移动呢？”

“太阳的光芒冲击地球，让它旋转起来，就像用手拍打一只皮球就能让它转动一样，假如皮球很小，甚至我们一吹就……归根结底，您是想说上帝命令比地球大四百三十四倍的太阳跑起来，仅仅为了让我们的白菜成熟吗？”

为了赋予自己最后这条反驳更好的戏剧效果，罗伯托决定用手指向卡斯帕神父，因此，他伸出胳膊，双脚一蹬，以便挪到距离船侧稍远些的地方好让对方看见自己。在做这个动作时，他的另一只手也放松了，结果脑袋向后仰去，罗伯托沉到了水里，就像我们先前说过的那样，安全绳太长了，无法迅速地把他拉回到水面。他就像所有溺水的人一样，手忙脚乱地扑腾，喝下更多的海水，直到卡斯帕神父扯紧绳子，把他重新拉回梯子。上船之后，罗伯托发誓再也不下水了。

“明天你再试试。咸水就好像良药，不要只想着它的坏处。”卡斯帕在甲板上安慰他说。当罗伯托钓着鱼，重新与大海握手言和时，卡斯帕向他解释登岛　的无穷好处。甚至没有必要说明找回小艇后，他们将重获自由，在船上和陆地间活动自如，而且可以前往马耳他观象台 了。

从罗伯托的转述中可以看出，这项发明超出了他的理解能力——或

者说卡斯帕神父的讲话，如同他的其他许多长篇大论一样，被省略以及感叹切割得支离破碎，忽而讲到它的外观，忽而讲到它的功能，忽而又讲起支配它的理念 来。

再说，那理念 也不是他的。关于观象台 ，神父是在翻找一位已故的耶稣会教友的手稿时才得知的，而那位教友又是从另一位教友那里听来的，后者在前往无比显赫的马耳他岛的旅途中，听到有人赞扬这个仪器，它是奉闻名遐迩的骑士大教长约翰内斯·保罗·拉斯卡里斯王子阁下之命制造的。

观象台 长什么样子，从来没有任何人看见过：第一位教友只是留下了一本绘有草图和扼要记录的蹩脚小册子，而且也已经失传了。再说，卡斯帕抱怨道，那本小册子“非常简略，没有任何具体图解，没有表盘，也没有任何相关说明”。

卡斯帕神父根据有限的资料，在“达佛涅号”漫长的航行途中，让船上的木工开始干活儿，他自己重新绘制了，或者说错误阐释了装置结构的各部件，然后再在岛 上把它们组装起来，就地演练它不计其数的功用——观象台 当之无愧是一件有血有肉的杰作 ，它所用的材料包括木头、铁、帆布等，是一座巨大的钟 ，一本能够揭示出宇宙 所有奥秘的有生命的书 。

它——卡斯帕神父说话时双眼如同红宝石一般放出灼灼光芒——“融合了最先进的数学和物理学知识，由精心布置的齿轮和周期来操控”。接着他又在甲板上或是空中用手指头画着，对罗伯托说，想象第一个圆形的部分，也就是仪器的基础或底座，它通过三十二个罗盘方位来指示固定不动的地平线 ，通过预言每一场暴风雨来指导航海的艺术。“中间的部分，”他又补充道，“在已建造好的底座上，想象一下，有五个面的立方体 ——你能想象出来吗——不，不是六个面，第六面贴着底座，因此你看不见它。在这个立方体的第一面上，是历法 ，你可以看见八个轮子在永恒的周期里协调地运行，它们代表着儒略历和格里历，还能指示何时为星期天，岁首月龄 (2) ，以及恒星相对于本地静止标准，不固定的节期和复活节，还有新月、满月，太阳方照和月弦。在立方体的第二个面上，是宇宙镜 ，首先需要一张天宫图 ，通过它可以知道马耳他以及地球上其他地方的时间。接着你会看见一只轮子 ，上面是两幅地球平面球形图，其中一幅显示并解释了有关原动天的所有科学知识，第二幅则显示出第八重天以及恒星的学说和运动。还有涨潮和落潮，也就是说月球在宇宙中的运动所引起的海水的降低和升

高……”

这一面是最有趣的。通过它，可以了解前面讲到的天主教大钟　，上面标记着各个耶稣传教团在每一条子午线上的时间；不仅如此，它似乎还可以起到一个好的等高仪的作用，因为它能显示出白昼和黑夜的数量，根据垂直投影　、赤经和赤纬的比例判断太阳高度，黄昏的数量，以及在各个年份、月份和日子里恒星的中天位置。正是利用这一面进行反复试验之后，卡斯帕神父才终于确认他们身处对向子午线上。

接下来就是第三面，它包含了七个轮子，涵盖关于占星学的一切，对未来将会发生的所有日蚀、月蚀的预测，各个时代关于农业、医学和航海术的占星图像，连同黄道十二宫，以及属于各宫的自然事物的特点和对应宫。

我无心重复罗伯托所有的叙述，现在说说第四面吧，它告诉人们关于草药学、炼金术、化学的所有奥妙，从矿物或者动物身上提取的单一或合成药物，及其“诱人的解毒、镇痛、通便、镇静、消化、腐蚀、黏合、开胃、发热、降温、清除、减缓、切割、催眠、利尿、麻醉、苛性、舒缓之疗效”。

我没法解释在第五面上都有些什么，就瞎编了一点，这一面好比立方体的屋顶，与地平线平行，类似天穹。但也可以比作一个金字塔，它的底部不与立方体贴合，否则它就将遮住第五面了，或许更有可能的是它如同一顶帐篷一样盖住了整个立方体——但是，这样的话，它就应该是由透明的材料制造成的。可以肯定的是，它的四个面应该代表世界的四个地域，每一个地域的人种拥有各自的文字和语言，包括原初的亚当的语言　的组成元素、古埃及的象形文字，以及中国和墨西哥的文字，卡斯帕神父将它说成“引人入秘教的斯芬克司，埃及的俄狄浦斯，象形单子，语言的钥匙，宇宙和历史的剧场，自然以及人造字母写成的《木林集》，崭新的奇怪建筑，组合灯具，伊希斯铜板，一种分节现象，人类语言起因摘要，密码编成的大教堂，智慧的圆形剧场，公开的密码记忆术，多角度反射镜，拉丁语词典，神秘的暗号书写术，计数学匣子，多语言的原型，赫拉波罗的绪论，有关记忆技巧的纲要，书写中的隐蔽字符，再生水银，词源学的欢乐园”！

至于所有那些知识都注定只是他们私有的财富，因为他们也许永远找不到回程之路，并不使这位耶稣会修士担忧，我不知道是出于对上帝的信仰，还是出于对知识本身的热爱。但令我吃惊的是，那时就连罗伯

托也没有任何注重现实的想法，而是开始把登岛　看成一件赋予他的生命永恒意义的事。

首先，观象台　对他而言的重要性，仅仅在于那神谕一般的启示可能会告诉他，在那一时刻，他的夫人　身在何处以及在做些什么。事实证明，对于一个陷入恋爱的人，哪怕有益身体的锻炼已经分散了他的注意力，与之谈论星际信使　仍是枉费心机，因为他一心寻找的只是甜美的痛苦和温柔的哀伤。

除此之外，不管他的游泳老师对他说什么，他梦想的都是一座并非在他眼前的、现时现刻的岛屿　　，而是出于神的旨意，憩息在非现实中，或者存在于非存在中的昨日之岛 。

面对波涛时，他脑子里全是对登上一座昨日之岛　的期盼，对他来说，橙色鸽子 似乎就是那座岛屿 的象征，因为遁入过去而抓不住逮不着。

罗伯托还受到一些模糊念头的鼓动，本能地要完成一件并非卡斯帕神父授意的事情，然而他尚不清楚究竟是什么事。应该理解他的这种犹豫不决，因为他是在人类历史上被赋予游泳回到二十四小时之前的可能性的第一人。

不管怎样，他相信自己的确应该学会游泳，我们大家都知道，良好的动机足以帮助人战胜千百种恐惧。所以，第二天我们就发现他又重新试水了。

在这个阶段，卡斯帕神父告诉他如果他松开绳梯自由地活动双手，并像跟随乐手的节拍那样将放松的动作传递给双腿，那么海水就可以将他托起来。神父引导他尝试，起初系紧粗麻绳，后来偷偷地松开了绳索，直到他的学生游动自如时，才如实相告。罗伯托闻听此言便马上感到要沉入水里，他一边呼救一边本能地蹬了一下腿，于是，脑袋又钻出了水面。

这样的尝试持续了足足半个小时，罗伯托开始明白自己能够浮起来。然而，当他试图更大力地划水时，头向后仰去。卡斯帕神父鼓励他顺势后仰，身体绷紧，稍稍弓起，胳膊和双腿尽力向外伸，像去够一个圆圈的圆周一样：他会感到自己像被一个吊床支撑着，游上好几个小时也不觉得累，甚至可以睡上一觉，任由波涛和日落时分的斜阳轻吻自己。卡斯帕神父从没有游过泳，他是怎么知道所有这些事情的？通过流

体静力学，他说。

找到合适的姿势并不容易，罗伯托在打嗝和打喷嚏的过程中险些被粗麻绳勒死，但是有时又好像达到了某种平衡。

罗伯托第一次感觉到大海就像一个朋友。按着卡斯帕神父的指导，他又开始活动胳膊和大腿，稍稍抬起头，向后仰，他习惯了耳朵里的水和压力。他甚至还能开口讲话，大声喊叫好让船上听见。

“现在如果愿意的话，你可以翻身，”卡斯帕适时对他说，“放低右臂，就好像把它悬挂在身体下面，再慢慢抬高左臂，这样你就会腹部朝下了！”

但他没有特别指出，在做这个动作的过程中必须屏住呼吸，因为到时他的脸是在水下，而水最喜欢的莫过于钻到闯入者的鼻孔里探险。流体和气体机械学　的书籍里没有写明这一点。于是，由于卡斯帕神父的不恰当结论，罗伯托又喝了一大口咸水。

但是罗伯托已经学会了学习。他试着翻了两三次身，明白了一个原则，这是每一个游泳的人都必须知道的，当脑袋在水下的时候，不应该呼吸——连用鼻子都不行，而是要用力吐气，就好像要从肺里把珍贵而稀少的空气排出去似的。这看似是本能反应，可实际上并非如此，正像这次经历告诉我们的那样。

他也明白了仰卧于水上比俯身向下要更容易。对我来说正好相反，但是罗伯托首先学会了仰泳，于是一两天以来他都继续如此练习。同时他还在与神父谈论星系。

他们又回到了地球运动的话题上，卡斯帕神父用日蚀和月蚀的论据来反驳罗伯托。他说如果把地球从世界的中心移开，让太阳取而代之，就必须把地球要么放在月亮下面，要么放在月亮上面。假如放在月亮下面，那就永远不会有日蚀了，因为月亮不是在太阳上面就是在地球上面，那它就永远都不会位于地球和太阳之间。假使我们把它放在月亮上面，那就永远都不会有月蚀，因为这样一来地球永远不会位于月亮和太阳之间。另外，天文学将不能再像从前那样预言日月蚀，因为它是按着太阳的运动来进行计算的，而如果太阳不运动的话，一切将无的放矢。

接着他又谈到弓箭手论据　。假设地球二十四小时不停地转动，当弓箭手将一支箭直接射向高空，这支箭可能会落到西边，距离他几千英里的地方。说到底，这和高塔论据　很相似。假设让一个重物从一座高

塔的西侧落下去，那重物不应该掉在建筑物的脚下，而是离它很远的地方，同样，重物不应该垂直降落，而是斜着落下，因为在此期间，高塔（连同地球一起）在朝东移动。然而事实上，所有人都从经验中得知，那重物是垂直落下的，这就使得地球运动说变成无稽之谈。

更不必说鸟类论据　了，假如地球在一天的时间里不停转动，那么鸟在飞翔时将永远不可能跟上地球的转动，哪怕它们永不疲倦。然而我们清清楚楚地看见，即使我们骑马朝着太阳的方向飞奔，任何鸟儿都追得上我们，并且能飞到我们前面。

“好吧。我不知如何回答您的异议。但是我听说，让地球和所有其他星球转动而让太阳静止不动，便可以解释许多现象，然而托勒密却要为此捏造什么本轮、均轮以及其他许多胡言乱语，在天上和地上都站不住脚。”

“我原谅你，如果你只是想开个玩笑。但你如果认真这样讲的话，那么我要告诉你，我不是像托勒密那样的异教徒，我非常清楚他犯了许多错误。因此我相信，非常伟大的第谷·布拉赫曾经提出过一个非常正确的观念。他认为，我们知道的所有星体，比方说木星、火星、金星、水星和土星都围绕着太阳转动，太阳又与它们一起围绕着地球转动，月亮也围绕地球转动，而地球则在恒星圈的中心静止不动。这样一来，你就能解释托勒密的错误——托勒密只是犯了错误，而伽利略所散布的却是异端邪说——也不必被迫解释如此沉重的地球怎么能够在天空中转动。”

“那太阳和恒星又怎么做到在天空中转动的呢？”

“是你说它们很重，我可没这么说。它们是天体，不是尘世之物！而地球是，所以很重。”

“那么一艘船载着一百门大炮，又怎么在海上航行呢？”

“有大海载着它，又有风推着它。”

“那么，如果想标新立异而又不激怒罗马的红衣主教们的话，我在巴黎曾经听见一位哲学家说，天空是一种液态物质，就如同大海一样，它会转动，形成tourbillons [(3)] ……”

“这是什么？”

“就是旋涡。”

“啊，旋涡。好。那这些旋涡做什么？”

“这些旋涡拖着星体加入它们的转动，当一个旋涡拖着地球围绕太阳转动时，其实是旋涡在移动。地球在拖着它的旋涡里静止不动。”

“太棒了，罗伯托先生！你不希望天空是水晶做成的，因为你害怕彗星会把它撞碎，然而你却愿意它们是液态的，这样里面的鸟儿就都给淹死了！另外，这种旋涡理论只能解释地球围绕太阳转动，而不能解释它像孩子玩的陀螺似的自转！”

“是的，但那位哲学家说，即使在这种情况之下，也是海面以及我们地球的表面地壳在转动，而地心深处是静止的。大致是这样。”

“这比先前更愚蠢。那位先生在哪本书里发表的这些谬论？”

“我不知道，我想他大概断了写出来或者出版的念头了吧。他不愿意激怒他一向敬重的耶稣会修士。”

“那么，我更喜欢伽利略先生，虽然他有异端思想，但他向非常仁慈的红衣主教忏悔，所以没有人烧死他。我不喜欢你那位先生，他的思想更不容于正统，却不做忏悔，哪怕是对他耶稣会的朋友们。也许有朝一日，上帝会宽恕伽利略，但绝不会宽恕他。”

“不管怎么说，他后来似乎修正了最初的想法。从太阳到恒星，整个大的星团都在一个大圈内转动，由一阵风推助……”

“可你不是说天空是液态的吗？”

“也许不是，也许是一团大的气流……”

“你看？连你也说不清楚……”

“好吧，这阵风让所有的星体围绕着太阳转动，与此同时，它又让太阳自转。还有一股小些的旋风让月亮围绕地球转动，也让地球自转。但也不能说地球在动，因为动的是风。同样地，假如我在‘达佛涅号’上睡觉，‘达佛涅号’朝着西边那座岛屿航行，我就从一个地方到了另一个地方，可没人能说我的身体移动过。至于每天的自转运动，就正如我坐在陶轮上，轮子在转动，您先看见我的脸又看见我的背，但并不是我在转动，而是轮子在动。”

“这是个狡猾的假设，他像异教徒般思考，却又不希望别人这样看他。那么你告诉我星星在哪里。整个大熊座以及英仙座也都在同一旋涡中转动吗？”

“我们看见的所有星星都同样是太阳，每一个都在它自己旋涡的中心，整个宇宙就是一个巨大的旋涡圈，里面有无穷无尽的太阳和更无穷无尽的星体——甚至在我们肉眼可见的范围之外——每一个行星上面都住着自己的居民！”

“啊！我就在这里等着你和你的异教徒朋友！你们要的是这个，无穷无尽的世界！”

“您至少应该允许我说不止一个世界。否则的话，上帝把地狱置于何处？总不能放在地心深处吧。”

“为什么不能放在地心深处？”

“因为，”在这里罗伯托只是大约莫地重复了他在巴黎听过的一种论点，我也不能保证他的计算完全准确，“地球中心的直径为两百意大利里，我们把它变成立方体，就有了八百万里。考虑到一意大利里相当于二十四万英尺，而上帝给每一个被打入地狱的人至少分配六立方英尺，那么，地狱就只能容纳得下四千万人，考虑到从亚当诞生直到如今在我们这个世界上生活过的所有那些坏人，我觉得这个数目远远不够。”

“你可能是对的，”卡斯帕不屑于核实计算结果就回答道，“假如被打入地狱的人连同他们的身体都进去的话。但这一切只能在肉体复活以及最后的审判　之后！那时将不再有地球，也不再有行星，而是出现新的天国和新的尘世！”

“我同意，如果被打入地狱的只是灵魂，那么在针尖大的地方就可以容纳千百万个灵魂。但是存在着一些我们用肉眼看不见的星星，然而使用您的望远镜就可以看见。那么您有没有想过，一架倍数高一百倍的望远镜能让您看见其他星球，然后再有一架高一千倍的望远镜能让您看见更遥远的星星，如此这般直到无穷？难道这样您还认为宇宙是有限的吗？”

“《圣经》没有谈到这一点。”

“《圣经》也没有谈到木星，然而前天晚上您却用您那该诅咒的望远镜看见它了。”

现在罗伯托已经知道这位耶稣会修士反对的到底是什么了。正像那天晚上圣萨万向修道院院长提出决斗时的情况一样：如果世界无穷无尽，就再也无法赋予救赎以意义，人们不得不选择相信要么有无穷无尽

的耶稣受难地，要么我们的地球在宇宙中享有特权，上帝允许他的儿子降生于此，把我们从罪孽中解救出来，而对其他星球则没有施予类似的恩惠——这等于诋毁了他无穷无尽的仁慈。而这正是卡斯帕神父的反应，这让罗伯托得以重新向他发起进攻。

“亚当的罪是何时犯下的？”

“我的耶稣会兄弟们以《圣经》为依据，做过精确无误的计算：亚当犯下原罪是在我主耶稣降世之前的三千九百八十四年。”

“那好，也许您不知道，去过中国的众多旅行者，其中包括很多您的耶稣会兄弟，他们发现从中国历代君王和朝代的列表中可以推断出，中国早在六千多年之前就存在了，也就是在亚当犯罪之前，如果中国是这样的话，天晓得还有多少其他民族也是如此。因此，亚当犯罪，犹太人赎罪，以及由此而产生的我们天主教会冠冕堂皇的真理只涉及一部分人类。但还存在着另一部分人，他们并没有受原罪牵连。这并未损害上帝无限的仁慈，他对亚当后裔的态度正如寓言中的父亲对浪子一样，为了拯救他们不惜牺牲自己的儿子。但正如看到浪子回头宰牛庆祝的父亲并非不爱其他善良、有德行的儿子一样，我们的造物主也亲切地爱着中国人以及所有在亚当之前出生的人，而且很高兴这些人没有犯下原罪。如果在地球上是这样，为什么在其他星球上就不是如此呢？”

“是谁对你说的这些蠢话？”卡斯帕神父愤怒地高声叫道。

“许多人都这么说。一位阿拉伯学者说过，甚至可以从《古兰经》的一页上推断出来。”

“你居然对我说《古兰经》证明了一个真理？啊，万能的主啊，请劈死这个极其轻浮、空洞无物、自持骄矜、狂妄自大、悖逆不轨的人中畜牲、瘘疮鬼、狗和魔鬼，该诅咒的疯狗，让他再也别登上船来！”

卡斯帕神父举起粗麻绳，让它像鞭子一样劈劈啪啪地抽在罗伯托的脸上，然后他松开了绳子。罗伯托一头栽进海里，忙着胡乱挣扎，却没有力气拉紧绳索，于是一边嚷着救命，一边大口喝下海水，这时卡斯帕神父仍在对他高声叫嚷，说要看着他吐出最后一口气，奄奄一息，好沉入地狱，这才是他这种没教养的人应得的下场。

后来，出于基督徒的好心肠，当神父认为罗伯托已经受到足够的惩罚，还是把他拉了上来。那一天，游泳课和天文学课程就此结束，二人各自回到船舱去睡觉，彼此没有再说一句话。

第二天他们和好了。罗伯托吐露心里话，说他根本就不相信那个关于旋涡的假想，他更相信无穷的世界是原子在真空里旋转的结果，这并不排除有一种神力对这些原子下命令并贯彻自己的决定，正如迪涅修道院院长教诲他的那样。不过，卡斯帕神父对这个观点也予以否定，因为它涉及一个原子在其间活动的真空。而罗伯托也不想再与一位如此宽宏大量的帕耳开 (4) 争辩，因为他虽然没有割断维持他生命的绳子，却将绳索放得极长。

在得到了不会再受到死亡威胁的承诺之后，罗伯托又重新开始试水。卡斯帕神父说服他试着在水中活动，这在无论哪种游泳技巧中都是最起码的要求，他建议罗伯托慢慢划动双手及双腿，然而后者却更喜欢懒散地漂浮在水面上。

卡斯帕神父听任他懒散地躺着，利用这个机会滔滔不绝地对他讲述驳斥地球运动的其他论据。首先，太阳论据　。假如太阳不动，而我们又恰恰在正午时分，从一间房屋的中心通过窗户观望它，如果地球真以人们所说的速度转动——它需要在二十四小时转完一整圈，想必速度应该相当快——那太阳在一瞬间就将从我们的视线中消失。

接下来便是冰雹论据　。它时常下起来就是整整一小时，但不管乌云向东或向西，向北或向南移动，冰雹永远都不会覆盖二十四或三十里以上的田野。但是如果地球转动，含有冰雹的乌云就会被迎面而来的风带动，这样冰雹就势必会覆盖至少三百或四百里的原野。

还有就是白云论据　，当天气晴朗时，白云在空中好像永远都以同样缓慢的速度移动；然而，假如地球转动的话，那些云朵就应该以极快的速度向西飘动才是。

最后他以地球上的动物论据　来作结尾，出于本能，这些动物应该总是朝东方移动，才能顺应地球的自转，因为地球会影响它们；而且它们应该极其反感向西方移动，因为它们将感受到这有悖自然。

罗伯托差一点就接受了所有那些论据，但是后来又感到憎恶，用他的愿望论据 来加以反驳。

“无论如何，”他对神父说，“请不要剥夺我想象的快乐，我多想能够飞起来，在二十四小时内看着地球在我身下转动；我将会看到许多不同的面孔从我眼前经过，有白皮肤、黑皮肤、黄皮肤、茶青色皮肤，有的戴着帽子，或者包着包头巾；城市之中，有尖顶钟楼，有圆形钟楼，有的带有十字架，有的则是新月标志，还有的城市有瓷制高塔，有的小

镇则遍地茅屋，易洛魁人正准备生吃一个战俘，特索 [5] 女人忙着把自己的嘴唇染成蓝色，以取悦地球上最丑陋的男人，而哈密地区的女人则被自己的丈夫作为礼物让给第一个上门的客人，正如《游记》 [6] 的作者阁下在书中所讲述的一样……”

“你看，就像我说的：当你们在酒馆里面思考你们的哲学时，永远都是充满淫欲的念头！如果你没有这些个想法，那么你或许可以完成这次旅行，况且上帝施恩让你围着地球转，比起让你在空中悬着，并不是更小的恩惠。”

罗伯托并未信服，但他不知道再怎样反驳。于是，他选择了一条最迂回的路线，从听来的其他论据出发，在他看来，这些论据同样丝毫不与上帝的观念相矛盾。他问卡斯帕，是否同意把自然看成一座大剧场，我们只能看到作者安排在舞台上的东西。从我们所处的位置，我们看不见剧场实际是什么样子，布景及机械都被事先安排妥当，以便远远看去效果绝佳，而制造运动的滑轮以及砝码配重却隐藏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然而，如果在剧场正厅里坐着一个精通艺术的人，他就能猜出怎样让一只机械鸟突然飞起。面对宇宙的演出，哲学家也应该如此。只是对哲学家来说，这无疑更加困难，因为在自然界，这些机械的绳索隐藏得如此完美，以至于长久以来对于操纵它们的人我们仍不得而知。尽管如此，哪怕在我们的剧场里，假如法厄同朝着太阳飞翔，那是因为它被几条绳子拽着，同时有一个配重向下坠的缘故。

因此（最后罗伯托得意洋洋地说道，他终于东拉西扯地绕回初衷），舞台向我们展示在转动的太阳，然而由机器操纵的自然是很不相同的，我们不可能马上就觉察到所发生的事。我们看见了演出，但没看见让福玻斯移动的滑轮，因为我们恰恰就生活在那滑轮的轮子上面——说到这里，罗伯托也糊涂了，因为如果接受滑轮的隐喻，就得放弃剧场的暗喻，他的所有推论变得如此生硬——如圣萨万所言——变得一点也不尖锐了。

卡斯帕神父回答说，人为了让一架机器唱歌，必须用木材或金属造形，在上面打孔，或者架设琴弦并用琴弓摩擦，甚而至于——就像他在“达佛涅号”上所做的那样——发明一个水力装置，而如果我们割开一只夜莺的咽喉却看不到任何这类机械，这说明上帝采用的是有别于我们的方法。

接着他又问道，既然罗伯托如此钟爱无穷无尽的太阳系在天空旋转

的想法，他是否认为，这些星系中的每一个都是一个更大体系的一部分，而这个更大的体系又是在一个还要更大的体系内部径自转动，以此类推——鉴于从这一前提出发，就如同一个贞女、一个诱惑者的牺牲品，刚开始，贞女对他做出一个小让步，很快她就要做出更大的让步，然后再大一点，最后不知道在那条道路上她会沦落到何种田地。

当然，罗伯托说道，一切都可以想象。没有星球的旋涡，互相碰撞的旋涡，并非圆形、而是六边形的旋涡，这样一来，它们的每一面或每一侧都能嵌进另一个旋涡，所有旋涡加在一起组成一个蜂巢；或者它们呈多边形，一条边与另一条边互相支撑，留下一些空当，大自然再用其他小旋涡去填补，它们彼此咬合在一起，如同钟表的小齿轮——它们合成一体，在宇宙中转动，就像一只大轮子，它转动并在内部带动其他轮子转动。这个大圆圈在宇宙中完成持续几千年之久的公转，也许是环绕着一些旋涡的旋涡的旋涡……说到这里，罗伯托突然感到一阵剧烈的眩晕，竟险些溺水。

正是在这一刻，卡斯帕神父感到自己获得了胜利。现在，他解释说，如果地球围着太阳旋转，而太阳又围着其他东西（而他暂且不论这个其他东西还围着别的东西旋转）旋转，那么，我们就遇到了旋轮线的问题——罗伯托在巴黎应该听人讲过，因为这些伽利略的信徒是从巴黎来到意大利的，他们为了扰乱世界，绝不会错过任何机会。

“旋轮线是什么东西？”罗伯托问道。

“你也可以把它叫作轮转线或者摆线，但其实都一样。你想象一个轮子。”

“像上次那样？”

“不，这次你想象一辆马车的轮子。你想象在那个轮子的边缘有一根钉子。现在你想象轮子是静止不动的，那根钉子正好接触地面。现在马车开始跑，轮子在转，你认为这根钉子将会怎么样？”

“好吧，如果轮子转动的话，过一会儿钉子会跑到上面，可当轮子转完一整圈的时候，钉子就会再回到地面。”

“这么说，你认为这根钉子是完成了一个类似圆周的运动？”

“是的。肯定不会是正方形的。”

“现在你听着，傻孩子。你是说这根钉子又回到了地面上，回到原

先的同一个位置上？”

“等一下……不对，如果马车往前跑的话，那么钉子虽然回到了地上，但却前进了许多。”

“因此，它没有做圆周运动。”

“没有，天堂诸圣作证！”罗伯托说道。

“不要妄称圣徒的名字。”

“请您原谅。那它做的是什么运动呢？”

“它画出了一条旋轮线，为了让你明白，来打个比方，就像一个皮球，你向前抛出，它接触地面，接着它又画了一个圆弧，再一个圆弧——只是皮球画出的弧形会越来越小，而假如轮子始终匀速前进的话，钉子永远会画出规则的弧形。”

“那这又意味着什么？”罗伯托问道，他已隐约预见到自己的失败。

“这意味着你想证明许多旋涡以及无限的世界，还有地球在转动，可你看，你的地球不是在转动，而是像一个皮球一样奔向无限的天空，嗵，嗵，嗵——啊，对这个极为高贵的星球来讲，这是多么美好的运动！如果你关于旋涡的理论是正确的话，那么所有天体就都会嗵，嗵，嗵——现在让我好好笑上一会儿，这毕竟是我这辈子听到的最有趣的事情！”

很难反驳一个如此精妙、从几何学的角度讲又无懈可击的论据——除此之外，还充满了恶意，因为卡斯帕神父应该知道，即使星球如第谷·布拉赫所希望的那样转动，也会发生类似的情形。罗伯托像条落水狗一样垂头丧气地去睡觉了。夜里他考虑良久，不知道是否应该抛弃所有关于地球运动的异端思想。他在心里说，假使卡斯帕神父是对的，地球不转动（否则的话，它将比应有的速度转得还快，再也无法让它停下来），这难道会将他对对向子午线的发现，还有他关于大洪水的理论，以及岛屿　就在那里、比这里的日子提前一天这些事实都置于危险境地吗？根本不会。

因此，他对自己说，也许最好还是不要与他的新老师讨论天文学方面的见解，而是专心致志地学游泳，以便达到他真正感兴趣的目的，不必去证明哥白尼和伽利略，或是气急败坏的第谷是否有道理，而是要看橙色鸽子　，踏足昨日——这是无论伽利略，还是哥白尼，或是第谷，

以及他在巴黎的老师及朋友，都从来没有梦想过的。

因此，第二天他像一个听话的学生那样重新出现在卡斯帕神父面前，无论在游泳学习上，还是在天文学知识方面，他都十分顺从。

然而卡斯帕神父却以海面有风浪为借口，又推说还要进行别的计算，把当天的课程延期了。傍晚时分，神父对他解释说，要想学会游泳，就像他说过的那样，需要全神贯注并保持安静，不能让脑袋腾云驾雾，更不能心不在焉。鉴于罗伯托以往的表现恰恰相反，所以他得出结论，罗伯托没有游泳的天赋。

罗伯托寻思，他的老师一向成竹在胸，怎么会如此突然地放弃自己的计划。我相信他得出的结论是正确的。卡斯帕神父认为，在太阳下仰躺或者在水里活动会使罗伯托的大脑异常活跃，催生出危险的想法。与自己的身体亲密交流，又浸在水里，而水这种液体也是物质，在某种程度上会让他变得愚蠢，并会将他引向那些缺乏人性的疯狂思想。

因此，对于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来说，必须找到其他方法登岛，而这方法又不致让罗伯托付出灵魂堕落的代价。

---

(1) 出自《圣经· 旧约· 传道书》第1章第4—5节。

(2) 指新月先于1月1日岁首的日数。

(3) 法文，旋涡 。

(4) Parcae，罗马神话中的命运三女神。此处指负责剪断生命线、决定生死的摩耳塔。

(5) Teso，位于乌干达中部地区。

(6) 指《马可· 波罗游记》。

二五　奇怪的技术

当卡斯帕神父说又到了星期天时，罗伯托意识到，从他们见面的那天算起，已经过去一个多星期了。卡斯帕神父做了弥撒，然后朝他转过身来，神情坚定。

“我等不及你学会游泳了。”他说道。

罗伯托回答说这不是他的过错。耶稣会修士承认，这也许不是罗伯托的过错，但与此同时，恶劣天气以及各种野兽正在毁坏他的观象台，而这装置是应该每天精心维护的。因此，最后　　只剩下一种解决办法：该由他登岛　。当被问及怎么做到时，卡斯帕神父说他将用水底钟试试看。

他解释道，很长时间以来，他一直在研究如何在水下航行。他甚至想过要建造一艘木船，用铁皮加固，并有双层船骨，就像一个带盖的盒子。木船长约七十二英尺，高三十二英尺，宽八英尺，重量要足够沉到水面之下。它由一个桨叶轮来推进，由船内的两个人来发动，就如同驴子拉动磨坊里的石磨。为了看清船正往哪里前进，要把一个镜筒　伸到外面，那是一种眼镜，通过内部镜子的反射作用，能让船里的人观察到外面的情况。

为什么他没有建成呢？因为大自然就是这样——他说道——让我们为自己的无能为力而感到羞辱：有些想法在纸上完美无缺，但一经试验就暴露出缺陷，没有任何人知道是何缘故。

但是卡斯帕神父却造出了水底钟　：“如果对一群愚昧无知的人说，某人下到莱茵河河底，可以让衣服保持干燥，甚至手里拿的火盆，火苗也不熄灭，他们将会斥之为胡说八道。然而，这类实验却成功过，是差不多一个世纪之前在西班牙托莱多的城堡里完成的。因此，我现在要用我的水底钟 登岛 ，走着去，就像你现在看见我在平地上走路一样。”

他朝饼干舱走去，那显然是一个取之不尽的宝库，除了天文装置之外，还存放着其他东西。罗伯托不得不将另外一些铁杆、金属半圆支架和一大包笨重的皮料拿到甲板上去，他甚至还能辨别出那皮子是哪种有

角动物献出的。那是个星期日，不应该工作，但罗伯托的这句提醒却不管多少用。卡斯帕神父回答说，那不是工作，而是在练习一种所有手艺之中最为高贵的技巧，他们的辛劳也将为增加对自然这本大书的了解做出贡献。因此，这就等于是对神圣的文字静思冥想，而自然之书与上述文字殊途同归。

罗伯托只能在卡斯帕神父的督促之下开始工作；棘手的工序，比如把已经准备好的金属零件组装在一起，神父会来帮一下忙。干了整整一个上午，他装配好了一个锥形的笼子，有一人多高，共有三个圆箍，顶上那个直径最小，往下直径逐渐变大，四根倾斜板条使圆箍保持平行。

在中间的圆箍上固定着一套帆布护具，可供一人穿着，肩膀和胸部的一系列背带，托住腹股沟以阻止其下滑，又固定住肱骨以及脖子，保证头部不至于撞到上面的圆箍。

当罗伯托正在纳闷所有这些东西到底有什么用途的时候，卡斯帕神父打开了皮料包袱，原来是个完美的套子，与金属装置天衣无缝，很容易罩在上面，从内部用些钩子固定住也不是难事，一旦安装得当，就不会再脱离开。完工后的物件是个顶端没有尖角的锥状物，上面封闭，底部开口——或者说，正像一只大钟。在上层以及中层圆箍之间的侧面，还开着一扇小玻璃窗户。大钟顶端则安装了一个结实的圆环。

此刻，大钟被移向链式绞盘，钩在一支臂杆上，借助灵巧的滑轮装置可以把大钟升高、降低、移出船舷，放下或者提起，和船上装卸的任何货物、箱子或包裹没什么两样。

由于多日不用，链式绞盘有点生锈，但最后罗伯托还是成功地启动了它，并把大钟升到半空，这样一来，它的内部结构一览无遗。

现在这口大钟只等待着一位旅客钻进去，穿戴完毕，像钟锤一样悬空晃动。

任何身材的人都进得去，只要调整皮带，放松或者勒紧带扣和绳结。好了，大钟里的乘客一旦捆吊停当，就可以带着他的座舱漫步了，系带可以使人的头部维持在小窗的高度，而下部边缘则和小腿多少平齐。

卡斯帕神父得意洋洋地说道，现在罗伯托只需发挥一下想象力，当链式绞盘把大钟降到海里的时候，将会发生什么情况。

“乘客将会淹死。”罗伯托得出这个结论，无论谁都会这样说。卡斯

帕神父责备他对于“液体平衡”了解得太少。

“你也许认为某处存在着真空，就像在巴黎的撒旦聚会里那些高谈阔论的花瓶所说的一样。但你必须承认，在大钟里没有真空，只有空气。当你把一口充满空气的大钟放到水里时，水不会进去。只有人和空气。”

确实如此，罗伯托承认。因此，不管海水有多深，人都可以行走自如，不用担心进水，至少在乘客的呼吸没有消耗尽所有的空气、并把空气变成蒸汽前（正如人对着一面镜子呼气时，便可看见蒸汽），由于这蒸汽比水密度低，所以它最终会让出地方——这就是决定性的证据，卡斯帕不无得意地评论道，说明自然憎恶真空。依据卡斯帕神父的计算，在那样大小的钟里，乘客至少可以呼吸三十分钟。如果游泳的话，海岸好像很远，但是如果走路的话，那就将是闲庭信步。因为差不多在半路上，在船与海岸之间，开始出现珊瑚礁——以至于船不可能直行，而是必须在岬角那边绕一个大圈。在有些区域，珊瑚几乎露出水面。假如在退潮时踏上征途，那么在水下行走的路程将大大缩短。只要能够到达那片露出水面的珊瑚礁，乘客刚一踩上来，哪怕仅有半条腿的高度到了水面上，大钟便会重新充满新鲜空气。

但是人在海底怎样行走呢，那里必然充满了各种危险，他又怎样登上珊瑚礁呢，那由尖利的石头和比石头还锋利的珊瑚构成的礁堡？此外，又怎样把大钟放到水里而不把它弄翻，或者不让它被推回水面？毕竟潜入水下的人总会出于同样的原因再浮上水面。

卡斯帕神父带着狡黠的微笑补充说，罗伯托忘记了最重要的反对理由：把充满空气的大钟沉入海里时，将会推开同等体积的水，而这些水的重量大于沉入水中的物体的重量，因此，水会以很强的力量与之抗衡。但是在大钟里还有人的许多磅分量，还有金属厚底靴　的重量。他露出一副把什么都考虑到了的神情，从取之不尽的饼干舱里取出一双靴子，铁质靴底，厚达五指，靴筒高及膝盖。铁既可以用作压载物，又可以保护跋涉者的双脚。穿上它也许走得更慢些，但是也能使人免去在崎岖不平的海底行走时的那些担忧，而通常这些担忧让人的步伐变得畏畏缩缩。

“但是如果您必须从这下面的陡坡爬上海岸的话，那将完全是一段上坡路！”

“他们抛锚的时候你不在这里！我首先测了水深。没有任何深坑！

如果‘达佛涅号’再前进一点儿的话，就要搁浅了！”

“可是您怎么支撑大钟呢？它就压在您的头上！”罗伯托问道。卡斯帕神父提醒他说，在水里，他不会感觉到重量，假如罗伯托曾经试过推一艘船，或者用手从池塘里捞起一只铁球，他就会知道，离开水面之后才费力，而不是浸在水里的时候。

罗伯托面对固执的老人，想方设法地拖延全面溃败的时刻。“如果把大钟连同链式绞盘放下去，”他问道，“然后怎样让绳子脱钩呢？否则，绳子会拉住您，您就没法离开船附近了。”

卡斯帕回答说，他一到海底罗伯托就能感觉到，因为绳子会变松：那时就可以剪断绳子。他难道以为自己将循原路返回？一旦到了岛上，他就去找回小艇，划船返回，如果上帝愿意帮忙的话。

但是一到地面上，当他从系带上解脱出来，如果没有另一个链式绞盘提着大钟的话，它就会把他囚禁在里面。“难道您想被关在一口大钟里面，在一个岛屿上度过余生吗？”老人回答说，一旦从护具里解脱出来，只需用他的刀子割破兽皮就行了，他将如同密涅瓦一样从朱庇特的脑袋里钻出来。

那如果在水下遇到那种吃人的大鱼呢？卡斯帕神父笑了，即使最凶残的鱼，在游动途中遇到一口游走的大钟，连人都会感到害怕的大钟，它肯定会惶恐不安，吓得逃之夭夭。

“总而言之，”罗伯托真心为他的朋友担忧，最后说道：“您年岁大了，身体孱弱，如果确实必须有人试一下的话，那也应该是我！”卡斯帕神父感谢了他，旋即向他解释说，罗伯托已经多次证明自己是个性情不专一的人，天晓得他会把事情搞成什么样；而他卡斯帕，对于那片海域以及珊瑚礁已经有了好些了解，并且曾经乘坐平底船在别处见过类似的珊瑚礁；那口大钟是他亲手做的，因此他熟悉它的毛病及长处；他对流体静力学颇有钻研，在出现意外时，也知道如何摆脱困境；最后，他又补充了似乎最后一个有利于自己的原因：“最后，我有信仰，而你却没有。”

但罗伯托清楚，这绝不是最后一个理由，而是第一个，而且无疑是最漂亮的理由。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相信他的大钟，如同他相信他的观象台　，他认为自己正在做的所有一切都是为了上帝的伟大荣耀。正像信仰可以夷平山脉，它也肯定能够穿越海水。

现在只剩把大钟安放在甲板上，然后准备将它沉入水里。这项工作让他们一直忙碌到晚上。为了将皮子鞣制得水渗不进去、空气也钻不出来，必须使用一种用文火熬出来的混合物，加入三磅蜡、一磅威尼斯松节油，以及四盎司木匠使用的清漆。然后让混合物被皮子充分吸收，晾到第二天。最后，用另外一种由沥青和蜡制成的糊状物填补小窗户边缘的所有缝隙，玻璃早已用胶黏剂固定妥当，同时又涂了一层柏油。

“万事俱备，”卡斯帕神父说完这句话后祈祷了一夜。天亮时，他们又重新检查了大钟、系带、挂钩。卡斯帕等待着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退潮的合适时机，到那时也许太阳已经升得相当高了，足以照亮他眼前的海面，把每一道阴影都抛到他身后。然后，他们俩互相拥抱。

卡斯帕神父重复说，这将是一件十分有趣的事，在此过程中，他将会看到就连亚当或者诺亚都不曾目睹的惊人景象，他害怕自己会犯下骄傲的罪行——他因自己是第一个下到海底世界的人而自豪。“不过，”他又说道，“这又是一次苦修的考验：如果说我们的主曾在海面上踏浪而行，那么我这样一个罪人只配在水下行走。”

剩下的就是把大钟升起来，罩在卡斯帕神父的身上，再检查一遍他是否能够舒服自在地移动身子。

几分钟里，罗伯托观看了一只大蜗牛的表演，什么蜗牛呀，是以缓慢而笨拙的步伐前进的马勃菌，一只迁移的伞菌，当神父想往右或往左看的时候，它经常停下来，原地转上半圈。那个移动的风帽与其说是在行走，还不如说是纵情跳着加沃特舞，跳着奥弗涅民间舞，由于没有音乐，显得更粗俗不堪。

最后卡斯帕神父好像对试验很是满意，他用一种似乎是从靴子里发出来的声音说道，可以出发了。

他走到链式绞盘附近，罗伯托挂好钩，准备推动绞盘，他又检查了一遍，确保大钟升起来时，露出一双脚轻轻摆动，老人没有掉下去，大钟也没有缩上去。卡斯帕神父拍着手大声说一切都很好，但是必须加快速度：“这靴子就要把我的腿从肚子上坠下来了！快点，把我放到水里！”

罗伯托又高声喊出几句鼓舞的话，然后便慢慢地用人力马达降下大钟。这并非易事，因为他独自一人承担了很多水手的工作。下降过程好像无休无止，似乎随着他不断加大力气，海面也在下降。终于他听见水面上传来一记声响，感觉到省力了许多，又过了片刻（对他来说，却好

像是好几年），他注意到链式绞盘已经开始空转了。大钟触到了海底。他剪断绳子，然后扑到舷侧向下张望。可他什么也看不见。

卡斯帕神父以及大钟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些耶稣会修士的脑袋瓜太聪明了，”罗伯托钦佩地自言自语，“他成功了！想想吧，海底有位耶稣会修士正在行走，谁能想得到。也许所有海洋的谷底都挤满了耶稣会修士，只是没人知道！”

接下来他的念头就谨慎多了。卡斯帕神父现在在水下，这谁也无法看见，却又十分明显。但他能否回到上面来，却还说不准。

他觉得海上正涌起波涛。选中这一天，恰恰是因为风平浪静；但是，当他们完成最后的操作时，却刮起一阵风，在附近的海面上只是掀起浅浅的波纹，然而在海岸上却会形成大浪，冲击露出海面的礁石，有可能会扰乱登陆。

在岛屿　北角耸立着一片几乎平直的峭壁，他隐约看见溅起的层层泡沫拍打着岩石，然后消失在空中，宛若许多白色的火花。那想必是由波浪撞击海岸上一系列他无法看见的小礁石引起的，但从船上看却宛若一条蛇从深渊里喷出水晶般的熊熊烈焰。

不过，海滩似乎更为平静，海浪止于半路，这对于罗伯托来说是个好迹象：它标明了珊瑚礁露出水面的地方，卡斯帕神父只要越过那条界限，就不会再遇到危险。

老人现在在哪里呢？如果他刚一触到海底便马上开始前进，那么他可能已经走过……到底过去了多长时间呢？罗伯托失去了时间的概念，似乎每一秒都变成了永恒，因此，他宁可保守一点，他说服自己，老人刚刚下去，说不定还在船底下正设法辨别方向呢。他脑中突然闪过疑虑：如果下降时绳子拧绞起来，让大钟转上半圈，这样一来，卡斯帕神父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就会认为自己与小窗户是面向西方，这样他就会朝着外海走去。

后来罗伯托又对自己说，如果朝着外海走，任何人都将会发觉是在走下坡路而不是上坡路，自然会改变方向。但是如果在那里恰好朝西有个小坡度，他上去了便以为是在朝东走呢？不过，太阳的倒影也应该指示出他移动的方向……但是，在海底深处能够看见太阳吗？它的光线穿过海水时，是像穿过教堂的彩色玻璃窗那样变成集中的光束，还是分散成点点滴滴的光斑，在水下的人眼中不过是辨不清方向的亮光闪烁？

不，接着他又寻思，老人非常清楚自己要去哪里，说不定已经走到船与珊瑚礁的半路，甚至已经到达了，是的，也许他正脚踏厚底铁靴往上爬呢，再过一会儿我就能看见他了……

可他又想到：事实上，在今天之前，没有任何人去过海底。谁能保证，在那下面，超过几英寻深的地方，不会进入绝对黑暗，只有一些眼睛闪烁朦胧光芒的生物才能存活……谁能保证在海底不会失去走直线的方向感？也许他正在原地打转，也许他遇上鬼打墙了，直到他胸膛里的空气变成湿气，把友好的海水请进大钟里面……

他责备自己没有带一个沙时计到甲板上：过去多长时间了？也许已经半个多小时了，唉呀，太长了，他感到快要窒息了。于是，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直到肺部胀满，他放松下来，认为那是刚刚只过去了短短片刻的证明，卡斯帕神父还在享受着极为纯净的空气。

但说不定老人走偏了呢，自己这样盯着正前方也无济于事，就好像对方一定会沿着火枪子弹射击的路线重新浮出水面似的。他可能绕了很多路，寻找登上珊瑚礁的最佳入口。他们当初组装大钟的时候，他不是说过吗，链式绞盘恰巧把他放到最佳位置上，全凭侥幸？朝北十步远，有一处陡峭的暗礁，有一次船就撞上了它；而在链式绞盘的正前方，却有一条通道，小船能从那里经过，但之后会搁浅在暗礁逐渐升高的地方。

然而他可能在方向上出了差错，发现自己面前是一堵墙，正在沿墙朝南走，寻找一条出路。或者，他正沿墙朝北行进。因此，必须扫视整段海岸线，从一头到另一头，说不定他会从哪边冒出来，头上缠满了海里的常春藤……罗伯托来回张望，从海湾的一头到另一头，生怕在望着左边时，卡斯帕神父会从右边冒出来。可实际上，即使隔着一段距离，他也能够马上注意到一个人的出现，更不用说还是一口在阳光下淌着水的皮制大钟了，就像一口刚刚洗过的铜锅……

鱼！也许在水里确实有一条食人鱼，它根本没有被大钟吓住，而是把耶稣会修士整个吞了下去。不，那么大的鱼他在船上应该能看到它的黑影：果真存在的话，它也应该在船和珊瑚礁之间活动，而不会超出这片水域。但也许老人已经到达了礁石附近，而鱼吻或者礁石的棱角把大钟戳了个窟窿，让所剩无几的空气都跑了出去……

他又想到：谁能保证大钟里面的空气当真可以用那么长时间？老人是这样说过，但他也会出错，当他说他的那些盆子管用的时候就犯错

了。实际上，这位善良的卡斯帕是一位空想家，也许那一整套关于大洪水、子午线，以及所罗门群岛的故事全都是无稽之谈。再说了，即使他对关于那座岛屿　的一切了如指掌，也可能计算错了一个人所需要的空气量。最后，谁能确保所有那些浆膏油料真的把每一道缝隙都填补得滴水不漏？也许此时此刻，那口大钟的内部就像一个到处都在滴水的岩洞，也许整张皮子就像湿海绵一样渗水，难道我们的皮肤不也像是一整块布满了难以察觉的小孔的筛子，小孔的存在正是为了滤出汗液？如果人的皮肤是这样，那么牛的皮肤难道不是这样吗？还是说牛不会出汗？那么在下雨的时候，一头牛会不会觉得湿到了骨头里？

罗伯托拧绞双手，咒骂自己太着急。十分清楚，他以为已经过去了几个小时，而实际上只是脉搏跳动了几下的时间。他对自己说他没有理由感到害怕，他那位勇敢的、令人敬畏的老人要担忧的事比他多多了。也许他更应该用祈祷，或者至少用希望和祝福来支持神父完成旅行。

后来他又对自己说：“我想象出太多造成悲剧的理由，制造出一些现实无法匹敌的幽灵，这正是忧郁症患者的特点。卡斯帕神父熟悉流体静力学原理，他已经探测过这片海域，他还通过海里到处都有的化石研究过大洪水。冷静下来，我只要相信才过去了一会儿时间，我应该学会等待。”

他意识到自己已经爱上了当初那个闯入者　，只要一想到他会遭遇某种不幸，就已经要痛哭流涕了。因此他喃喃道：“老人家，努力呀，回来吧，复活吧，重生吧，天哪，我们会杀一只最肥的母鸡来庆祝一番，你总不会扔下你的马耳他观象台 吧？”

他突然发觉，现在已经看不见海岸附近的礁石了，这意味着开始涨潮了；太阳呢，起初不必抬头就看得见，而现在却高悬在他头顶上。这么说，从大钟消失的时刻算起，已经过了不止几分钟，而是几小时了。

他必须大声重复那个事实，才能相信它。他把分钟当作秒来计算，他以为在自己的胸膛里有一个疯狂的钟，发出急促的滴答声，其实恰恰相反，他体内的钟放慢了节奏。他还对自己说，卡斯帕神父刚刚下去，但天晓得他等待了多长时间，而实际上神父已经缺氧多时。天晓得他等待了多长时间，而在这段时间里神父没有生命的躯体已躺在汪洋大海的深处。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呢？所有的，他之前想过的所有事情都有可能——或许正是由于他疑神疑鬼的恐惧促使不幸发生，他是个扫把星。卡

斯帕神父的流体静力学原理可能是骗人的，也许水恰恰是从底下进入大钟的，况且里面的人每走一步还要折腾出去许多空气，罗伯托对液体的平衡又了解多少呢？或许触底撞击得太厉害了，大钟被弄翻了。或者卡斯帕神父在半路上绊了一跤。或者他迷了路。或者他年逾古稀的心脏无法负荷他的热情，顶不住了。最后，谁敢说，在那样深的海底，海水的重量不会像挤柠檬或像剥蚕豆那样压坏皮套呢？

但假如他死了，他的尸体难道不应该漂上水面吗？不，它被铁靴给绊住了，只有当海水与许多贪嘴的小鱼联合行动，把尸体变成一副骨架时，他那双可怜的腿才能够摆脱桎梏……

接着，心念一转，他又有了两个欣喜的直觉。他脑子里叽叽咕咕的都是些什么呀？当然了，卡斯帕神父对他说得清清楚楚，他眼前看见的岛屿 并不是今天的岛屿 ，而是昨日之岛 。在子午线的另一边，时间还停在昨天！难道他期待现在在那片仍然是昨天的海滩上看见一个今天下到海水里的人？当然不可能。老人是那个星期一的清晨沉到水里的，但是假如在船上是星期一的话，那么在岛屿　上就还是星期日，因此，他只可能在船上的第二天早上，而在岛屿　上刚到星期一的时候看见老人登陆……

他自言自语道：“我必须等到明天。”但后来他又想：“可是卡斯帕等不了一天呀，空气不够用呀！且慢，必须等候一天的人是我，而他一旦跨过了子午线，就直接回到了星期日。我的上帝，这么说，我所看见的岛屿 是星期日的岛屿 ，假如他是星期日到达那里的话，我早就应该看见他了！不，我把一切都弄错了。我所看见的岛 是今天的岛 ，我不可能像在一个水晶球里那样看到过去。是在岛　上，只有在那里——才是昨天。但是假如我看见了今日之岛 ，我应该看见他已经到了岛屿 的昨日，正在第二次度过星期日……可是，不管他是昨日还是今日到达的，都应该把捅破了的大钟留在海滩上，而我却没有看到。不过，他也有可能把大钟一起带到矮树丛里。什么时候呢？昨天。因此，假设我所看见的是星期日的岛屿　　，我要等到明天才能看见星期一到达那里的他……”

可以说，罗伯托彻底晕头转向了，他是有十足的理由的：因为不管他怎样计算，都无法自圆其说。时间的悖论让我们也晕头转向了。因此，他不再知道到底应该做什么，这也十分正常；最后他也只能做那些每一个人，至少每一个像他那样怀抱希望的人会做的事情。在彻底绝望

之前，他准备等待第二天的到来。

他是怎样做的，很难复述出来。他在甲板上来来回回地走动，他不吃不喝，自言自语，对卡斯帕神父和繁星说话，也许又重新喝起了酒。事实上，当夜晚快要过去，天空染上曙光，而后太阳升起时，我们发现随着时间一个钟头一个钟头地逝去，他变得越来越紧张，等到十一点和正午之间，他神情扭曲，从正午到黄昏，他手足无措，直到他不得不屈服于现实——这一次是丝毫没有怀疑了。昨天，肯定是昨天，卡斯帕神父沉到了南半球的大洋里，无论是昨天也好，还是今天也罢，他再也没有浮上来。由于对向子午线的所有奇迹都发生在昨天与今天之间，而不是昨天与后天之间，或者明天与前天之间，因此已经可以肯定，卡斯帕神父是再也不会从那片海里走出来了。

他可怜的朋友带着对数学，甚至宇宙学以及天文学的自信消失了。谁也无法说清楚他的尸体在哪里，大概是海底某处。也许在那里有凶猛的暗流，尸体已经漂到外海。或者相反，在“达佛涅号”的下面有条海沟，一个深谷，大钟就陷在那里，老人无法爬上来，他想出声呼救，用尽最后一点越来越水汽氤氲的空气。

也许，为了逃生，他解开了系带，充满空气的大钟往高处跳了一下，但是它的铁质部分限制了冲力，让它停在水中央，谁知道什么地方。卡斯帕神父曾试图脱下靴子，但失败了。现在在那斜坡上，他苍白的尸体就扎根在岩石里，像海藻一样随波摇摆。

当罗伯托这样想着的时候，星期二的太阳已经跑到他背后了，卡斯帕·旺德尔德罗塞尔神父死去的时刻变得越来越遥远了。

夕阳西下，把深绿色的海岛背后的天空染成了一片黄疸色，大海也变成了冥河般的阴森模样。罗伯托明白，大自然正和他一起悲伤，正像有时候发生在一个失去亲人的人身上的那样，渐渐地他不再为那逝去的人的不幸而哭泣，而是为自己的不幸，为自己又变得孤独而伤心。

在他摆脱孤独的极少几天里，卡斯帕神父已经成了他的朋友、父亲、兄长、家和祖国。现在他意识到自己又变回孑然一身、孤单寂寞。这一次将会是永远。

然而在那种灰心丧气之中，另一个幻想却逐渐成形。现在他相信，摆脱孤独的唯一方法不是到不可逾越的空间 中寻找，而是到时间 里去

寻找。

现在真的必须学会游泳，抵达那座岛屿　。不是去找卡斯帕神父遗落在过去时光褶皱里的遗迹，而是为了阻止明天到来的可怕步伐。

二六　箴言的剧场

三天以来，罗伯托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船头的望远镜（同时还抱怨着，另一架倍数更高的望远镜已经不能用了），盯着沿岸的树丛顶端。他期待着发现橙色鸽子 。

第三天他心烦意乱。他失去了唯一的朋友，迷失在最远的一条子午线上，假如能够瞥见一只可能只在卡斯帕神父的脑袋里展翅飞翔过的鸟，他也将感到欣慰！

他决定重新搜索一遍自己的避难处，弄明白还能在船上生存多长时间。母鸡在继续下蛋，而且孵出了一窝小鸡。采摘来的蔬菜所剩不多，而且已经变得太干，早知道就用作家禽饲料了。还有不多的几桶水，但是如果能收集雨水，问题就解决了。最后，鱼是一点都不缺的。

后来他考虑到，吃不到新鲜蔬菜的话，他将会死于坏血病。温室里有蔬菜，不过只有下雨的时候才能得到浇灌：如果来一次长时间的干旱，那么他就得用饮用水去浇菜了。但假如遇上一场持续几天的暴风雨，那么他是有水了，可是又不能钓鱼了。

为了缓解自己的焦虑，他回到管风琴室，卡斯帕神父曾经教过他如何启动这个装置，他只能一直听《无比美丽的达佛涅》，因为他没有学会如何更换滚筒，然而，他并不厌倦几个钟头几个钟头地始终听同一首曲调。有一天，他把“达佛涅号”幻想成他所爱的女人的身体。神话中的达佛涅不正是变成了一棵月桂树吗？她变成了一种木材，而“达佛涅号”正是木材建造的呀！因此，那曲调就是在为他歌颂莉丽雅。看得出这一连串的想法非常轻率——但是罗伯托就是这样想的。

他责备自己从卡斯帕神父到来之后，因追随神父的机械狂想分心走神，忘记了爱情的誓愿。这首唯一的歌曲——他不知道歌词，谁知道它到底有没有歌词呢——化为祈祷文，他准备每天都让机器低声轻唱，这样一来，在“达佛涅号”的角落里由水和风奏响的《无比美丽的达佛涅》就变成了对旧日那位达佛涅女神的化身的纪念。每天晚上，他眼望天空，低声哼唱那首曲子，就像做连祷一样。

接下来他便回到舱内，继续给莉丽雅写信。

与此同时，他意识到，先前的日子都是在光天化日之下度过的，他又重新躲回昏暗的房间，实际上这才是他熟悉的环境，不仅在“达佛涅号”上，在他遇到卡斯帕神父之前如此，从卡萨莱的伤痛开始，十多年间都是如此。

事实上，我不认为，罗伯托一直如他反复让人相信的那样昼伏夜出。说他避免在酷暑天太多地出去，这是可能的，然而当他跟踪莉丽雅的时候，就是白天出去的。我认为，他的那种病症更可能是由忧郁引起的，而不是真正的视力障碍。只有在最忧郁的时刻，光线才让他难受，而当更愉快的想法分散其注意力时，他就不会在意了。

反正不管怎样，那天晚上他第一次思考起了影子的魅力。在他写字或者提笔蘸墨水的时候，他看见光线要么如同金色的光晕一样照在纸上，要么如同差不多半透明的蜡黄条纹，勾勒出他深暗的手指轮廓。就好像那光就住在自己的手里面，却只显露于边缘。周围的一切都被一位嘉布遣会修士热情的教袍包裹住，或者说，笼罩在他也说不清的浅褐色光亮中，只是一碰到影子，光亮就消失了。

他盯着油灯里的火苗，发现生出两种火焰：一种是红色的，里面掺杂着易腐蚀的材料，另一种则往上升腾成令人眼花的白光，淡紫色的根部在顶端化成烟雾。这就好像，他对自己说，他的爱情受到一个走向穷途末路的躯体滋养，他将生命献给他所爱的女人的绝美幽灵。

经过了那些背叛的日子之后，他想庆祝一下自己与影子的重归于好，他再次登上甲板，这时影子正向四处蔓延，在船上，在海上，在岛屿 上，此时只能隐约看到岛 上迅速变得阴沉的丘陵。他凭借自己对乡下生活的回忆，试图在海岸上找到萤火虫，这些长着翅膀的有生命的火星儿常会在黑暗的树篱上面飞来飞去，飘忽不定。他没有看见萤火虫，他思索着对跖点的矛盾修辞法，在这里也许萤火虫只在正午发光。

后来他躺在后甲板上，开始仰望月亮，任由甲板像摇篮一样将自己摇来晃去，这时从岛上传来浪涛拍岸的声响，其中混杂着蟋蟀，或者是这个半球上它们的同类的鸣叫。

他发觉白昼的美就好像是一位金发女郎，而夜晚的美则像棕肤佳丽。过去对金发女神的爱情渐渐隐没在夜晚的棕色中，他细细品味着这种对比。他回忆着那如同成熟小麦一样的金发，它让朗布依埃侯爵夫人沙龙里的每一处灯光都黯然失色，他需要美丽的月亮，因为它能把一个

潜藏的太阳的光芒溶化在自己微弱的光里。他又盼望着白昼重占上风，好在波光粼粼中阅读对那头金发和那双碧眼的赞美。

但是他也品尝着夜晚的美，当一切看似都停歇下来时，繁星比太阳更安静地移动着——这促使人相信，自己是整个大自然界中唯一一个沉迷在梦中的人。

那个夜晚他差一点决定，在未来的日子里，他将永远留在那条船上。但是当他抬头仰望天空时，他看见群星之间突然现出一只张开翅膀的鸽子的轮廓，嘴里还叼着一根橄榄枝。的确，在南半球的天空，在距离大犬座不远的地方，至少在四十年前就已经发现了一个天鸽座。但是我也不敢肯定，罗伯托在那样的时刻、那样的季节，从他待的地方能够恰好看到那些星星。不管怎么说，由于那些从中看出一只鸽子的人（比如撰写《测天图》的约翰·巴耶，还有更晚些时候，撰写《球体之书》的科罗内利）表现出比罗伯托更丰富的想象力，我只能说，群星在那一刻不管排列成什么样子，对于罗伯托来说，都好像是一只鸽子，一只原鸽、斑尾林鸽或山斑鸠，你想怎么叫都行：尽管到了早晨他开始怀疑其存在，可是橙色鸽子　　已经像一根钉子一样嵌进了他的脑海里——或者，像我们将会看到的那样，那不仅仅是一根钉子，还是一枚金制的装饰用钉。

实际上我们应该想一下，卡斯帕神父与他第一次见面时提到了岛上诸多引人入胜的美妙事物，罗伯托为什么会对鸽子 情有独钟。

随着故事往前发展，我们将会逐渐看到，在罗伯托的头脑里（孤独已经让他变得日益狂热），那只在讲述中一语带过的鸽子　已经变得那么鲜活生动，他反而更不可能看到了，它实际上变成了对他热恋的灵魂、钦佩、尊重、崇敬、希望、嫉妒、羡慕、惊讶、欢乐，总之每一种看不见的激情的概括综合。对他来说，不知道（我们同样不得而知）这鸽子 是变成了岛屿 ，还是莉丽雅，还是二者兼而有之，或者变成了它们被放逐的昨日，对于我们的流亡者来说，他本人被放逐到了一个没有尽头的今日，他的未来仅仅是要在他的某个明日里到达昨日。

可以说，卡斯帕让他回想起《所罗门之歌》，应该注意这一巧合，他的那位加尔默罗会修士家庭教师曾为他念过许多次，以至于他倒背如流：从青年时代开始，他就对长着鸽子眼睛的动物怀有甜蜜又痛苦的感情，他会躲在岩石的大裂缝后窥视鸽子的面孔、偷听它的咕咕声……但

这些只在某种程度上让我的好奇心得到满足。我认为很有必要做一番“对鸽子的分析”，草拟某些要点，据此撰写一篇题为揭密鸽子 的小论文。我相信，如果有人曾花费整章篇幅探究鲸鱼的意义 ——说穿了就是黑色或灰色（还有白色，但凤毛麟角）的庞然大物，那么我的计划并非完全多余之举，因为我们要谈的是一种颜色更为少见的稀有鸟类 ，人类对它们的思考远远多于对鲸鱼的。

实际上这正是关键所在。假如他曾经与加尔默罗会修士或者埃马努埃莱神父讨论过，假如他翻阅过在他那个时代被十分看重的许多书籍，假如在巴黎他听到过被称为“谜语般的箴言或象征”的论述，罗伯托便应该对鸽子略知一二。

我们记得，在那样一个时代里，人们发明创造出各种各样的象征，用于阐释晦涩难懂的道理。我们不提一朵美丽的花或一条鳄鱼这类老生常谈，甚至围绕一只篮子、一架梯子、一个筛子或是一根柱子，就能构建出许多乍看之下怎么都想不出的网络。我在这里并不想花时间区别箴言 与象征 ，也不想展开讲如何以不同的方式赋予这些象征以诗句和词语（只简单提一下，象征 从对某个个别事件的描述中得出一个普遍的概念，并不一定非要通过形象去表现，而箴言 则是通过一件特定物品的具体形象来说明一个独特个体的某种性质或意图，比如“我将比雪还要清白”，或者“比蛇更加狡猾”，或者还有“我宁可死亡，也不背叛”，直至最著名的“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然而那个时代的人认为唯有用象征、符号、骑术比赛、化装舞会、绘画、贵族武器、战利品、荣誉徽章、讽刺画像、硬币背面的雕刻图案、寓言故事、讽喻、道德故事、讽刺短诗、格言警句、双关语、谚语、牌签、简洁的书信体诗文、墓志铭、文艺作品的增补、碑文石刻、盾形纹章、竖面浅槽饰、古罗马人用的圆盾 组成的密林才能表达整个世界，如果你们允许的话，我就仅仅举出这些，都说出来恐怕没完没了。每一个好的箴言 都应该是富有诗意的隐喻，需要一个有待揭示的灵魂，更需要一个与世间某件实物相联系的敏感的实体，它应该是高贵的、值得钦佩的、新颖的，但同时又是易于理解的、直观的，而且是高效的、独特的、匀称的、简洁而有洞见的、暧昧而又坦率的，谜语一般恰如其分、独具匠心、可歌可泣的。

总而言之，一个箴言 就是一种神秘莫测的平衡，一种互相呼应的表达；一首不能吟唱的诗歌，由无声的形象和生动的词汇所谱写；它珍贵只因它难以觉察，它的光辉灿烂隐藏于珍珠以及钻石里面，只能一点一点地显露出来。它意味深长却不喋喋不休，英雄史诗 需要寓言以及

插曲，历史 需要深思熟虑和高谈阔论，箴言 只要有两条线和一个音节就足够了：因为它的芳香只是点点滴滴地蒸馏出来，看不见摸不着，也只有这时事物才能披上引人入胜的外衣，看起来好像异乡人 和面具怪客 。它所隐藏的要比暴露出来的更多。它不是为精神填充物质，而是用本质来滋养精神。它应该是（使用一个那时候用得非常多、现在已经过时的词汇）朝圣者，然而，朝圣者 意味着外国人 ，而外国人 意味着古怪 。

有什么东西比一只橙色鸽子 更像外乡异客呢？而且，有什么比一只鸽子更像朝圣者呢？啊，鸽子是一个意义丰富的象征，那些意义十分微妙又彼此矛盾。

最先提到鸽子的自然是古埃及人，从赫拉波罗极为古老的《埃及象形文字》开始就有记载，这种动物被看作所有动物中最为纯洁的，以至于在瘟疫危及人畜时，只有那些只吃鸽子的动物幸免于难。原因十分明显，鸽子是所有动物中唯一不分泌胆汁的（也就是说其他动物的肝脏中都附着了毒素），普林尼早已经说过，如果一只鸽子生病了，它会采食一片月桂树叶，然后便可痊愈。既然那棵树是月桂，而月桂是达佛涅的化身，那我们就明白了。

但是，鸽子虽然纯净，却也可以是一种十分邪恶的象征，因为它们把许多精力消耗在淫欲上，它们成天互相亲吻（加倍地亲吻，为的是让彼此缄默不语），将舌头交缠在一起，由此出现了许多淫猥的表达，如“用鸽子一样的嘴唇”和“鸽子吻”，神学家常常会用到。而动词“鸽戏”则被诗人用来形容像鸽子一样酣畅而频繁地做爱。别忘了罗伯托一定熟知这样的诗句：“当在床上时，原始的热情/已经发泄出火热和强烈的欲望/一对淫男浪女像鸽子一般/采摘着一个又一个吻。”人们注意到——所有其他动物都有一定的发情季节——一年里却没有哪段时间，雄鸽不往雌鸽的背上爬。

要追溯一下的话，鸽子来自塞浦路斯，维纳斯的神圣之岛。阿普列乌斯，甚至比他更早的其他人，就曾经讲述过，维纳斯的座驾是由四只洁白无比的鸽子拉着跑的，恰恰因为它们终日思淫，所以鸽子也被叫作维纳斯之鸟。还有人提醒说，希腊人把鸽子叫成“佩丽斯泰拉”，因为嫉妒的爱神厄洛斯把维纳斯极为宠爱的水仙女佩丽斯泰拉变成了鸽子，她在一次采花比赛之中帮助维纳斯击败了厄洛斯。但是说维纳斯“宠爱”佩丽斯泰拉又是什么意思呢？

艾利安说，鸽子是献给维纳斯的，因为女神经过利比亚时，西西里岛的埃里切山上曾经举行过欢庆仪式；那一天，在整个西西里岛上一只鸽子也看不见，因为所有的鸽子都飞越大海，去列队欢迎女神了。但是九天之后，一只火红的鸽子（这是诗人阿那克里翁的描述，我请你们记住这种色彩）却从利比亚海岸飞回特里纳克里亚岛 (1) ；这正是维纳斯本人，她别称“紫红女神”，而在她身后还跟着一群其他鸽子。艾利安还讲过少女皮提亚的故事，宙斯爱上了她并将她变成了鸽子。

亚述人把萨穆-拉玛特描述为鸽子的样子，她由鸽子养大，后来也变成了鸽子。我们大家都知道，她的品德并非无可指责，然而她那么漂亮，以至于印度国王斯考罗巴泰疯狂地爱上了她，她是亚述国王的宠妃，没有一天不犯下通奸的罪过，历史学家朱巴说过，她甚至爱过一匹马。

但是人们很容易宽恕一个爱情的象征，它对诗人的吸引从未停止，彼特拉克就曾经问过自己（我们姑且假设罗伯托不知道）：“什么恩惠，什么爱情，或者什么命运——将赐予我鸽子一样的羽毛？”还有班戴洛，他写道：“这只鸽子象征我的热情/在刺目的烈火中燃起炽热的爱情/它走遍每个地方去寻觅/它的配偶，并因爱欲而死亡。”

不过，鸽子的优点比萨穆-拉玛特更多，人们迷恋它们，因为它们具备另一种如此温柔的特质：它们以哭泣或呻吟代替歌唱，就好像激情餍足不能带来真正的满足。卡梅拉里乌斯的徽章铭文是：如歌声如呻吟；而另一个更加色情的徽章则说：欢愉的呻吟　　。真是令人晕头转向了。

然而这些鸟儿亲吻连连、极其淫荡的事实——这是令鸽子与众不同的自相矛盾之处——又是它们极为忠诚的证明，因此，它们同时又是贞洁的象征，至少在夫妻忠诚这个意义上讲是如此。普林尼早就说过，鸽子虽然很多情，却有着很强烈的羞耻感，不会犯下通奸罪。关于这一点，无论是异教徒普洛佩提乌斯还是德尔图良都可以作证。据说，在极少数怀疑通奸的情况下，雄鸽会变得蛮横无理，它们的呻吟里充满了埋怨，并且用嘴去痛啄配偶。但是很快地，为了弥补过错，雄鸽便向雌鸽大献殷勤，围着它转来转去，不停献媚。疯狂的嫉妒最能够撩动爱意，爱意又能巩固新的忠诚——还是无休止地亲吻吧，不管在什么季节——这种想法在我看来很美，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对罗伯托来说，也是非常美好的。

怎么能够不热爱这样一个对你承诺忠诚的象征呢？这样的忠诚甚至延续到死后，因为这种鸟儿一旦失去了伴侣，就再也不和其他同类结合了。因此，鸽子被选作贞洁寡妇的象征。费罗讲述过一个寡妇的故事：丈夫死后，她极为悲伤，于是在身边养了一只白色的鸽子，有人为此责备了她，她回答说：“痛苦而非色彩”，重要的是痛苦，而不是色彩。

总而言之，不管鸽子是否淫荡，这种对爱情的虔诚让奥利金说出，鸽子是仁爱的象征。同样，圣西普里安认为，圣灵是化作鸽子来到我们身边的，因为这种动物不仅没有胆汁，而且不用爪子和喙伤人，天性让它们喜欢与人类杂居共处，它们只认一个家，悉心哺育自己的幼鸟，在与伴侣亲吻的和睦中——在这种情况下，是极为令人信服的和睦——在长长的对话中度过一生。可见亲吻也可成为“爱汝邻人”的表现。教会就采用了平和的亲吻仪式。表示欢迎以及见面时要亲吻，即使男人和女人之间也不例外，这是古罗马人的风俗习惯。不怀好意的古典文学批注者说，他们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禁止女人喝酒，而在亲吻她们的时候，男人可以检查她们嘴里是否有酒味，但总而言之，努米底亚人被评价为粗俗，就是因为他们只亲吻自己的孩子。

由于所有的民族都认为空气是最为高贵的元素，所以他们也都尊敬鸽子，因为鸽子比其他鸟儿飞得更高，而最后又总会忠诚地回到自己的窝里。当然燕子也是这样，但没有任何人能够让它成为我们人类的朋友并且驯养它，而鸽子却可以。圣大巴西勒举例说，养鸽人往一只鸽子身上洒上带有香味的膏脂，其他鸽子受到吸引，便会成群结队地紧随其后，拉丁文作Odore trahit [(2)] 。我不知道这与我先前所言有什么关系，但这种散发香气的慈爱，这种芬芳的纯洁，这种吸引人的贞操已深深触动了我。

鸽子不仅贞洁和忠诚，而且十分单纯（《圣经》说，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 [(3)] ），为此，它有时也是修道和隐居生活的象征——至于这与所有那些亲吻有什么关系，请发发慈悲不要强令我回答。

鸽子的另外一个魅力就是颤抖　　：它的希腊文叫treron，无疑源自treo，“我颤抖着逃跑”。荷马、奥维德和维吉尔都这么说过（“他们惊慌得就像一场狂风暴雨中的鸽子”），还有别忘了，鸽子始终生活在对老鹰，或者更糟糕的秃鹫的恐惧之中。正因如此在瓦勒里乌斯的作品里，鸽子在难以靠近的地方做窝，以便保护自己（箴言“安全地做窝”就出自于此）；耶利米早就提到过这一点，在《诗篇》第五十五篇中呐喊：“但愿我有翅膀像鸽子，我就飞去得享安息。”

希伯来人说，鸽子和斑鸠是最受迫害的鸟，因此它们适合当祭坛上的牲礼，因为被迫害总好过迫害。而对于阿雷蒂诺来说（他可不像希伯来人那样温和），谁若像鸽子那样，则活该被猎鹰给吃掉。伊皮凡尼乌斯说，鸽子从来不会保护自己远离陷阱，奥古斯丁则进一步说，鸽子不但在面对无法对抗的强敌时不会自我保护，甚至面对麻雀也是如此。

传说在印度有一种枝叶茂盛、青翠碧绿的树，希腊人称之为天堂树。在树的右侧居住着鸽子，它们从来都不离开树木投下的阴影；一旦离开树，它们就会被敌人——一条龙所抓获。然而对于龙来说，树荫又是它的敌人，当树荫在右侧时，龙便埋伏在左侧，反之亦然。

但是，不管怎样颤抖，鸽子却有着蛇一样的灵巧，假如在岛　上有龙，橙色鸽子　一定知道如何应付：据说，鸽子总喜欢在水面上飞翔，一旦雀鹰朝它扑来，它便能看见对方在水中映出的身影。所以，这到底算不算懂得自卫呢？

由于具有所有这些各种各样又自相矛盾的特质，鸽子也成为神秘的象征，但我认为确实没有必要用大洪水的故事来使读者感到厌烦：这种鸟在宣告风停雨歇、陆地浮出水面时所扮演的角色人人皆知。然而对于许多宗教作家来说，它也是慈母恸子　　以及她无力招架哀哀呻吟的象征。可以说它表里如一　，因为它里面和外面都洁白无瑕。有时，它被表现为挣脱束缚的形象，有时又成为死而复生的耶稣形象。此外，好像确信无疑，它在黄昏时归巢，为的是不被夜晚攫住，黑夜象征死亡，罪愆尚未洗净，怎可贸然赴死？更不要说——而实际上已经说过了——圣约翰的教诲了：“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落在他的身上。”

至于其他有关鸽子的美丽箴言，谁知道罗伯托还了解多少，比方说铺毛筑巢　，因为鸽子会拔下羽毛，让它的幼鸟的窝变得更柔软些；更明亮的光辉　，因为当它展翅飞向太阳时，会闪闪发光；动中求静　，因为它在飞行时总是收拢一只翅膀，为的是节省体力。甚至曾经有一名士兵，想为他无节制的爱情寻找借口，他选了一对鸽子用来做窝的头盔表明心迹，上面刻着爱神维纳斯 。

在读者看来，鸽子所包含的意义似乎太多了些。但是如果必须选择一个象征或是一种象形文字穷究到底的话，那么它的意思肯定得丰富，否则就等于说面包就是面包，酒就是酒，或者叫原子为原子，真空为真空。这会让罗伯托在杜皮伊那里遇到的自然哲学家高兴，却不能讨埃马

努埃莱神父喜欢——而我们都知道，落难海上的罗伯托两方都不想得罪。最后，最美丽的鸽子，至少（我认为）对于罗伯托来说，就在于它不只如同每个箴言 或徽章铭文 一样，只是一个信息 ，而且还是一个内涵深不可测的信息。

当埃涅阿斯要进入地府——并且重新看到亡父的幽灵和逝去的时光——西比尔做什么了呢？她对他说，去吧，去埋葬米塞努斯，献上公牛和其他牲畜作为祭品，但是如果他真想完成一桩从来没有任何人有勇气和运气尝试的事，就必须找到一棵长着一根金枝的枝繁叶茂的树。这棵树隐藏在幽谷密林间，若没有它的那根金枝，便不能看透地下的秘密。那么谁能帮助埃涅阿斯发现那根树枝呢？两只鸽子，而且——我们也该知道——它们是他的母亲维纳斯派来的。剩下的事就连长眼屎的人和剃头匠都熟悉。总而言之，维吉尔丝毫不了解诺亚的传说，然而却不约而同地将鸽子作为信使，让它们传达某种讯息。

此外还有人相信，鸽子在宙斯神庙里担负着传达神谕的职责，神灵借鸽子之口解众生之惑。后来，这些鸽子中的一只飞到了阿蒙神庙，另外一只飞到了德尔斐神庙。因此就可以理解，无论是古埃及人还是古希腊人，他们都讲述同样的事实，虽然语焉不详、含糊不清：没有鸽子，就没有任何启示。

但是时至今日我们仍然在问，金枝　到底意味着什么。这证明尽管鸽子传达信息，但信息却包藏在密码里。

我不知道罗伯托对于犹太教的喀巴拉了解多少，它在那个时代曾经非常时髦，如果他经常与加法雷尔先生来往的话，就应该听到过不少相关的事情：犹太人以鸽子为基础建立起复杂的神学系统。这事我们提起过，或者，卡斯帕神父提起过：在《诗篇》第六十八章中讲到“鸽子的翅膀镀白银，翎毛镀黄金一般”。为什么？又为什么在《箴言》里有这样一个十分相近的意象：“就如金苹果在银网子里”，用来形容“一句说得合宜的话”。为什么在《雅歌》中，对一个眼睛“好像鸽子眼”的少女说出“我的佳偶，我们要为你编上金辫，镶上银钉”？

犹太人解释说，金是指文字，银则是指字母或者语词之间的空白。有一位也许罗伯托并不认识、但却启示了许多拉比的评论家说过，放在用银线精编细织的网袋里的金苹果意味着在《圣经》的每一个句子里（无疑也在世界上的每一件物品或每一个事件之中）都有两面，明显的那一面以及隐藏的那一面，明显的那面是银，但是隐藏的那面却是更为

珍贵的，因而是金。从远处观望那网袋时，看见被银丝包裹着的苹果，以为苹果是银的，只有仔细看时才会发现金子的光辉。

《圣经》包含的一切第一眼看去　像银子一样发光，但是当中隐含的意义却像金子一样灿烂辉煌。上帝的语言具有不可冒犯的纯洁性，世俗的眼睛是看不见的，就好像被一层贞洁的面纱掩盖着，处于神秘的阴影中。《圣经》中说不要把珍珠丢在猪前。眼睛好像鸽子意味着不要停留在表面意思上，而是要善于挖掘它们的深奥意义。

然而这些秘密却像鸽子一样躲着我们，让我们无从知晓其藏身之处。于是鸽子就意味着世界用象形文字来讲话，它本身就是代表所有象形文字的象形文字。而象形文字既不说话，也不隐藏，它只是呈现在那里。

还有些犹太人说，鸽子是一种神谕，在希伯来文中鸽子叫作tore并不是偶然的，它让人想起Torah（《托拉》）。而这正是他们的《圣经》、圣书、所有启示的来源。

鸽子在阳光下飞翔时，看似仅仅泛出银白色的光，只有善于长时间等待的人才能发现它隐藏起来的面孔，才能看见它真正的金子，即光辉夺目的橙色。

从令人尊敬的圣伊西多尔的时代开始，基督徒就已经记录下鸽子在飞翔中反射阳光、色彩斑斓的奇景。它的色彩取决于太阳，由此便出现这样的句子：“我的装饰来自你的光亮　”，或者“由于你，我才装点得光辉夺目　”。它的脖子在阳光照耀下闪着缤纷的色彩，但其实永远没有改变。正因为这样，它也在告诫人们不要相信表面，而是要找到虚假表象下的真相。

鸽子到底有多少颜色？正如一本古老的动物寓言集所说：

在我看来，尚须详细道来

鸽子有灰有白

有些呈空气的颜色

有些呈花冠的色彩

有的是黑色，有的为红色

有的朱红色，有的灰烬色

还有许多鸽子

它们集所有颜色于一身。

那么，一只橙色鸽子 会是什么样呢？

最后，我在《塔木德》中发现一则有关鸽子的故事，不知罗伯托是否听过：以东的权贵下令反对犹太人，凡是敢佩戴护身符的人一律处以斩刑。以利沙戴着护身符出门，一个执法者发现了他，上前追捕。当以利沙被追上时，他摘下了护身符，把它藏在手心里。敌人对他说：“你手里拿的是什么？”他回答道：“是鸽子的羽毛。”对方掰开他的手掌，确实是鸽子的羽毛。

我不知道这个故事意味着什么，但我觉得它很美。罗伯托可能也应该这样认为。

可爱的鸽子，

你从哪里，从哪里飞到此地？

是什么缘故

让你迅速地穿越高高的天空

非常慷慨地

去传播一种美妙的芳香？

非常慷慨地

洒下受人欢迎的芬芳？

我想说，鸽子是一个重要的象征，我们可以理解为什么一个迷失在对跖点的人决定要紧紧盯住鸽子，弄明白它的寓意。

岛屿　　无法抵达，莉丽雅不见踪影，他的每一个希望都遭到了打击，为什么看不见的橙色鸽子　就不会变成金色的骨髓，变成点金石，变成终极目标，如人们苦苦求索的任何一件东西一样遥不可及？期望得到永远得不到的某件东西，这难道不是一切欲望的极点？

在我看来事情是如此清楚（更明亮的光辉　），我决定我的揭密鸽

子 就到此为止了。

还是回到我们的故事上吧。

---

(1) 西西里岛旧称。

(2) 拉丁文，被气味吸引 。

(3) 出自《圣经· 马太福音》第10章第16节。

二七　潮汐之谜

第二天，曙光初现罗伯托便脱光了衣服。与卡斯帕神父在一起时，由于害羞，他是穿着衣服下水的，但他明白，衣服让他往下沉，而且碍手碍脚。现在他终于可以赤身裸体了。他把缆绳捆在腰上，顺着雅各之梯下去，重新进入海里。

他浮在水面上，这个技巧他早已掌握。现在他应该学会划动胳膊和腿，像狗那样用爪子刨。他试了一些动作，练习了好几分钟，发觉距离梯子只游出几英寻远。而且，他已经感到很累了。

他懂得如何休息，于是翻身仰泳了一会儿，任由海水和阳光轻柔地抚摸他的肌肤。

他恢复了体力。于是又开始活动，直到感到疲劳为止，然后就像死人一般休息几分钟，接着便重新开始。他移动的距离很短，花的时间却非常长，但也只能这样坚持下去。

试过几次之后，他做出一个大胆的决定。下垂到艏斜桅右侧的梯子，正好对着岛屿　。现在他试图游到船的西侧，在那儿休息一会儿，再游回来。

艏斜桅下面的水道并不很长，他很快便从另外一侧望见船艏，觉得这是一次胜利。于是他仰面躺在水面上，胳膊和腿放松地伸展开，心想这一侧的波浪摇晃起来比另一侧舒服许多。

过了一些时候，他感到腰被猛拉了一下。原来缆绳已经拉到最大限度。于是他又换回狗刨式，他明白：海水将他冲到了北边，让他移动到了船的左侧，现在他距离艏斜桅有许多英寻之遥了。换句话说，那股从西南流向东北、在“达佛涅号”偏西一点的地方变得汹涌的激流，实际上在海湾就已经能感觉到了。他在船舷右侧下水时没有注意到是因为船体很大，使他受到了保护，但是当他向左移动时，便身陷其中，要不是缆绳把他拽住的话，他很可能就被卷走了。他以为自己是静止不动的，其实他在移动，就像在旋涡中的地球一样。正因为这样，绕过船艏对他来说十分容易，并不是因为他的本事见长，而是海水助了他一臂之力。

他感到忧心忡忡，试着靠自己的力量游回“达佛涅号”，一番狗刨后，他发觉自己只前进了几巴掌的距离，等他放慢速度，刚喘上一口气，缆绳又拉紧了，这意味着他又回到了原地。

他抓紧绳子，使劲往自己身上拉，然后转动身子把绳子缠在腰上，总算回到了梯子跟前。一到船上，他就断定，游泳到达对岸是很危险的。应该造一条木筏。他看了一下可用的木料，即“达佛涅号”，意识到没有趁手的工具用来砍下哪怕最小的一段木头，除非花上几年时间用他的小刀去锯断一根桅杆。

不过，他自己不是绑在一块木板上到达了“达佛涅号”吗？那么，应该把一扇门从铰链上卸下来，当作小船，哪怕用手往前推着前进都行。至于锤子，可以用剑柄上的圆头来代替；他把剑身插进去当作杠杆，成功地把船上一个大休息室的门板从合页上拆了下来。一番折腾，剑身最终被折断了。等着瞧吧，现在他不再需要与人争斗了，但却要与大海搏斗。

但是如果他把自己捆在门板上，海水将会把他冲到哪里去呢？他把门板拖向左侧的舷墙，然后抛进大海。

门板起初慢慢腾腾地漂浮着，但是过了不到一分钟，它就已经离船远去，刚开始是被推到船的左侧，多多少少是他自己早前漂过去的方向，后来就朝东北去了。随着它离船艄越来越远，它的速度也加快了，直到过了一会儿——在海湾北岬——它越发加快速度向北漂去。

假如“达佛涅号”起锚，也会像它那样。罗伯托起先用肉眼紧盯着门板，直到它越过海岬，后来就要用望远镜来看了，他看见它仍然快速地往前漂着，越过海角又漂出去一大段路程。可以说，那门板迅速地逃跑了，逃到了一条宽广的河流的河床里，那河流的堤和岸都在一片风平浪静的大海中央。

他认为，如果一百八十度子午线沿着一条理想的线延伸下去，而这条线又在海湾的中间连起两个岬角的话，如果那条河流在流过海湾之后便朝向北方拐弯的话，那么，在越过岬角之后，门板便正好是沿着对向子午线漂流了！

也就是说，如果他在那块门板上面，他就将沿着那条将今天与昨天分开，或者将昨日与它的明日分开的线航行了……

不过在那一刻，他脑中想的还有别的。假如他在门板上面，那么除

了用双手划水之外，他根本没有别的办法去抵抗水流。控制自己的身体已经相当费力了，更何况是一块没有船头、没有船尾，也没有舵的门板呢。

他到达的那个夜晚，只是由于风力不大或者水流不太湍急，门板才将他带到艏斜桅的下方。要想模拟类似的情形，他必须仔细研究潮汐，花上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的功夫，并且往海里扔下几十个门板——即便如此，谁知道会不会有结果……

这样行不通，至少他掌握的流体静力学或流体动力学的知识太少。最好还是继续学习游泳。身处水流中，一条乱刨的狗比篮子里的狗更容易到达岸边。

因此，他必须继续训练自己。对他来说只学会在“达佛涅号”与海岸之间游泳是不够的。即便在海湾里，在一天的不同时刻，随着潮汐变化都会出现小股的水流，因此，在他满怀信心地往东游的时候，潮水可能将他先推到西边，然后又冲向北边海角。因此，他还必须训练自己逆着水流游泳。有缆绳的帮助，他不应该放弃挑战船身左侧的水流。

接下来的几天，罗伯托站在悬梯边，想起了格里瓦，在那里他看见的会游泳的动物不仅有狗，还有青蛙。由于人的身体在水里时两腿和胳膊是伸开的，更像青蛙而不是狗，因此他对自己说，也许能够像青蛙那样游泳。他甚至发出声音来为自己鼓劲儿。他喊道“呱呱”，然后伸出胳膊和腿。后来他停止了呱呱叫，因为模拟这些动物的声音让他在跳跃时太费力，而且还让他不得不张开嘴巴，由此而来的后果是游泳新手也能够预料得到的。

他变成了一只年迈而稳重的青蛙，庄严地沉默不语。当他因为不停将双手拨向外面的动作而感到肩膀酸痛时，便重新换回狗刨式。有一次，他看见白色的鸟儿高声鸣叫着追随自己，有时甚至俯冲到距他只有数英寻的地方，为的是逮住一条鱼（不正是海鸥剑法吗！）。于是他也试图模仿鸟儿的姿势，张开双臂做展翅飞翔的动作；但是他发觉自己无法像鸟紧闭喙那样紧闭着嘴巴和鼻子，所以放弃了这一创举。他已经不知道自己是什么动物了，是狗还是青蛙；或许是一只长毛的大蟾蜍，一只四足两栖动物，一只海洋里的半人半马怪物，一条雄性美人鱼。

不过，在各种各样的尝试之后，他发现，不管姿势好坏，他终于能游出一点距离了：他是从船艏开始自己的行程的，现在已经游过了大半

个船身。但是当他决定调头游回悬梯时，发觉再也没有力气，只好靠拉绳索回到原点。

他缺少的是正确的呼吸方法。他能够游出去，但却游不回来……他学会了游泳，但就像他听人讲过的那位先生一样，此人走完了从罗马到耶路撒冷的整个朝圣之路，却是靠每天在自家花园里来回走上半英里积累而成的。他从来就不是个运动健将，在“阿马丽利斯号”上的几个月时间，他始终躲在自己的舱室里，遭遇沉船的疲惫不堪，在“达佛涅号”上的无所事事（除了卡斯帕神父强迫他做的少量训练之外），这一切都让他身体虚弱。

罗伯托似乎并不知道，游泳会增强体力，看来他更想为了能游泳而增强体力。因此，再次入水之前，他一次就吞下两个、三个、四个鸡蛋黄，并狼吞虎咽下一整只母鸡。还好有那条绳索在。刚一下水，他就抽筋了，差一点儿就再也回不到船上来。

于是到了晚上，他开始思考这一新的矛盾。从前，在他压根就没有希望登上岛屿 的时候，岛屿 似乎触手可及。现在，他学会了游泳，这个技巧可以把他带领到那里，岛屿 却变远了。

更有甚者，他看到岛屿 不只在空间上离他远去，而且在时间上也是如此（向后倒退），从那以后，每一次提到那遥远的距离，罗伯托都混淆空间和时间，他写道：“啊，海湾太昨天了”，以及“要到达如此早的那里，是多么困难啊”；或者“大海让我与刚刚过去的一天离得如此远”，甚至还有“大片令人害怕的雨云正从岛屿那边飘来，而这里却已经晴朗……”

但是假如岛屿 离他越来越远，那还值得费那么多工夫学会如何到达那里吗？罗伯托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放弃了游泳练习，又重新用望远镜去寻觅橙色鸽子 。

他看见树叶间的鹦鹉，认出了一些果子，从黎明到黄昏他紧盯着草木中各种不同色彩的苏醒和幻灭，但就是没有看见鸽子 。他又开始思考，卡斯帕神父是否对自己说了谎，或者他成了神父一句玩笑话的受害者。有时候他相信，就连卡斯帕神父这个人可能都从来不曾存在过——在船上也再找不到任何他存在过的痕迹。他不再相信鸽子 ，也不再相信在岛上有观象台 。他找机会自我安慰，对自己说，用一架机器去破坏那个地方的纯净是不恭敬的。他开始重新设想一座符合他的梦想的岛屿 。

如果那座岛屿　矗立于过去，那么它就是他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到达的地方。在这个失去理智的时刻，他应该做的不是找到亚当的乐园，而是重新创造出伊甸园。岛屿　不是永葆青春的源泉所在，它本身就是源泉，在那里，每一个人都忘却自己枯竭变质的知识，如同一个被遗弃在森林里的孩子，通过与事物的全新接触找到一种新语言。从这种语言中将产生出唯一真正和新颖的科学，它来源于对大自然的直接经验，没有任何哲学能够歪曲它（就如同岛屿　不是传授给儿子法律词条的父亲，而是教他咿咿呀呀地说出最早几个词语的母亲）。

只有这样，一个从海难中生还的人才有可能发现控制天体运行的准则，参透天体在空中所画的字谜的意思，不必苦苦思索《天文学大成》和《四论文》，而是直接阅读日蚀月蚀的出现、银色火流星的经过以及星辰的位相。只有被一颗落下的果子砸出鼻血的倒霉鬼，才能一下子既理解地心引力，又理解心脏与血液的运动。　　只要观察一个池塘的表面，并且插入一根树枝、一根芦苇、一块那种长且坚硬的金属薄片，新的那喀索斯不需要借助任何屈光学或日晷理论，便能捕捉到光和影之间的轮番战斗。也许他将能够理解大地是一面不透明的镜子，它把反射出来的东西都涂上一层墨水，而水则是一面墙壁，它把留在上面的影子弄得透明，然而在空气里面，影像却永远也找不到一个平面来反射，它们渗透到空气中，逃到以太最尽头，仅仅偶尔以海市蜃楼或其他幻象的形式归来。

但是占有岛屿　不就是占有莉丽雅吗？那然后呢？罗伯托的逻辑与那些迂腐笨拙、愚蠢透顶的哲学家不同，这些人闯入高级中学，始终宣称一件事情如果是某种样子，就不可能又是相反的样子。我想说，出于专属于陷入爱情的人的胡思乱想，他认定占有莉丽雅的同时，就找到了一切启示的源头。通过一架望远镜去发现宇宙的规律，在他看来，仅仅是认识真理的最远的一条途径，如果他可以把头枕在心爱的女人的怀抱里，在一座每棵灌木都是善之树 的花园 里，真理将在享乐的震耳欲聋的光芒里向他显露出来。

但是由于——众所周知——希望获取某些遥远的东西，往往召来某个幽灵把它偷走，罗伯托害怕的是，在伊甸园　赏心悦目的美景中，会钻进一条蛇 来。因此一个念头突然攫住了他：在岛屿 上，有一个手脚更快的窃取者——费兰特——正等着他。

二八　小说的起源

对于陷入爱情的人而言，不幸的事远比幸福更加刻骨铭心。罗伯托一心想着他永远离开了他所爱的人，但是，他越是想到他们的分离，就越是被另一种想法所折磨：也许别人未必如此。

我们看到，当罗伯托被马萨林指责去过一个实际上他并未去过的地方时，脑子里面想到的是，费兰特可能也在巴黎，而且在一些场合冒充了他。假如这是真的，罗伯托被红衣主教逮捕，并被派到“阿马丽利斯号”上，而费兰特却留在了巴黎，于是对所有人（她　也包括在内！）来说，他就是罗伯托。现在罗伯托满脑子想的都是她　在费兰特的身边，于是这个海上炼狱就变成了一座地狱。

罗伯托懂得，嫉妒的形成丝毫不尊重或是或非或者也许永远不会如此的那个事实；它是从一种想象出来的不幸获得一种真实痛苦的激动情绪；嫉妒的人就如同一个患了疑病症的人，是因为害怕生病才变成病人的。因此，要小心了，他对自己说，别任由这种令人悲伤的废话强迫你想象她　与另一个他　待在一起，没有什么比孤独更能助长怀疑的了，也没有什么比幻想更能把怀疑变成肯定。不过，他又补充说道，既然不能回避去爱，就无法避免产生嫉妒，既然无法避免嫉妒，就不能回避幻想。

实际上，在所有恐惧之中，嫉妒是最为吃力不讨好的：如果你害怕死亡，你可以想，正好相反，你将会长寿，或者在一次旅行中找到不老泉，于是你松了一口气；如果你一贫如洗，你会从有可能找到宝藏的想法中得到安慰；对于每一件害怕的事情，都有一个与之相反的希望鼓舞着我们。但是当你陷入爱情而所爱之人又不在眼前时，情况就不同了：缺席之于爱情，就好比风之于火，扑灭了小火，却让大火熊熊燃烧起来。

如果嫉妒是因强烈的爱情而产生的话，那么，对于心上人感觉不到嫉妒的人就不是情人，或者他爱得不上心，甚至还有一些情人，因为害怕他们的爱情会平静下来，不惜一切代价地寻找嫉妒的理由，使爱情得到滋养。

因此，嫉妒的男人（他其实是要求或者希望所爱的女人贞洁和忠诚的）只想、也只能认为她值得去嫉妒，因而也就是犯有背叛罪行，这样一来，他就可以在眼前的痛苦之中，重新燃起对缺席的爱人的欲望。还因为当你想象自己占有远方的爱人——心里十分清楚这不是真的——并不能让她的款款柔情、红颜和体香变得更加鲜活，而是只能让你想到说不定有另一个人　正越俎代庖替你享受着这些礼物：当你对于自己的缺席确定无疑，对于那位情敌的在场，即使不敢肯定，至少也不是毫无把握了。在一个妒火中烧的人眼中，情人和其他男人的交往无一不带有情爱色彩，即使那些想象中的场景并没有真的发生，至少也是有可能发生的，而自己却没份参与其中。

因此，嫉妒者既做不到、也不愿以乐观的态度去想象，甚至他只能夸大自己的痛苦，夸大那种自己被排除在外的处境而获得乐趣。爱情的乐趣是让人渴望的折磨，甜蜜和痛苦相伴相随，爱情是自觉自愿的精神错乱，地狱般的天堂，天堂般的地狱——总而言之，它是对立又和谐的欲望、痛苦的笑靥和易碎的钻石。

在这样痛苦的同时，罗伯托还记得自己从前与人讨论过的无限世界的话题，这时他有了一个想法，甚至是一个创意　，伟大而又变了形的天才 的一笔。

也就是说，他想到可以创作一个故事，他肯定不是故事的主人公，因为故事不发生在这个世界里，而是在一个小说的国度　里，故事的情节将与他所生活的世界里的那些事件平行发生，但两个系列的冒险却永远不得相遇和重叠。

罗伯托从中能得到什么？很多。一旦决定编造一个只存在于他思想中的另外一个世界的故事，他就变成了那个世界的主人，他可以让那里发生的事情不超出他忍耐的极限。从另一方面讲，一旦变成了自己写的小说的读者，他就能够分担故事人物的悲伤，难道小说读者不会幻想自己是皮拉姆斯，从而不带嫉妒地去爱西斯贝，或者幻想自己是瑟拉多而甘心为阿丝特蕾受苦吗？

在小说的国度　里相爱并不意味着没有嫉妒，在那里，不是我们的也可以以某种方式成为我们的，而在这个世界原本属于我们却被人偷走的东西，在那里却不存在——尽管那里存在着类似我们拥有或失去的东西……

因此，罗伯托应该写（或者想象）一部关于费兰特以及他与莉丽雅

恋爱的小说，也只有构建那个小说的国度　，他才可能忘掉在真实世界里嫉妒带给他的折磨。

此外，罗伯托还考虑到："为了弄清楚在我身上都发生了什么，以及我是如何落入马萨林对我设下的陷阱的，我应该重建整个历史的来龙去脉，找出背后的原因以及秘密的动机。然而，还有比我们所读的历史更不确定的东西吗？假如两位作者向我们叙述同一场战役，那些我们注意到的不相符的部分，几乎可以让我们认为那是两场不同的战役。实际上，还有比小说 更确定的东西吗？在小说的最后，每一个谜团 都能按照现实世界　的规律找到解释。小说　讲述的事情也许并没有真的发生过，但却完全有可能发生。以小说　的形式来解释我的不幸，也就是让我确信：对于那些杂乱无章的经历，至少存在一种办法可以理出个头绪，以证明我不是在做噩梦。这个想法大不一样，因为这样一来，小说中的故事就可以与真实的历史重叠了。"

最后，罗伯托推论："我的故事讲述对一个女人的爱情；只有小说，而非历史，才关注爱情，也只有小说（永远不是历史）才会负责解释夏娃的女儿们的所思所感，从过去的尘世天堂 到而今的宫廷地狱，她们对人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所有合情合理的理由都逐一考虑过了，但却没有综合思量。实际上，小说家与一个饱受嫉妒煎熬的人之间是有区别的。嫉妒者享受的是想象那些他不希望发生的事情——但与此同时，他又拒绝相信事情真的发生了——而小说家却是千方百计地让读者不仅享受想象那不曾发生过的事情，而且在一定程度上还能忘记他正在阅读，并且相信所有的事情都真实发生过。对于一个嫉妒的人，阅读别人写的小说已经痛苦万状了，因为不管作者说什么，在他看来，好像都是在说自己的经历。更不用说一个假装编写自己经历的嫉妒者了。人们不都说嫉妒者最擅捕风捉影吗？因此，不管一部小说的人物有多么像影子，由于小说是历史　的亲兄弟，那些影子对于这嫉妒者来说都显得太实在了，尤其当那是他自己的影子时——而不是另外一个人的影子——就更严重了。

从另一方面讲，小说　虽然有它的优点，但也有它的欠缺，罗伯托应该知道这些。正如医学也教授如何使用毒药，形而上学会通过不适宜的诡辩扰乱宗教教义，伦理道德会推崇华丽（它不是对所有的人都有好处），星相学助长迷信，光学会骗人，音乐会煽动情欲，几何学会助长暴政，数学会造成怪吝——小说艺术　虽然告诫我们它提供的是虚构，但还是打开了一扇荒谬之宫　的大门，在我们轻率地跨越过门槛之际，

宫门就在我们身后关闭了。

然而，阻拦罗伯托迈出这一步却不是我们能力所及，因为我们确切地知道，他已经这么做了。

二九　费兰特的灵魂

从哪里继续讲述费兰特的故事呢？罗伯托认为从那天开始比较合适：他背叛了佯装与之一同在卡萨莱战斗的法国人，在冒充甘贝罗上尉之后躲藏到西班牙人的阵营里。

也许为了表示热情欢迎，有几位贵族曾向他许诺，在那场战争结束之后，把他带到马德里去。就是在那里，费兰特从西班牙朝廷的最底层往上爬，他懂得了君主们把武断专横当作美德，权力　是一头永不满足的怪物，必须像一个忠实的奴隶那样侍奉它，以便得到从它饭桌上掉下来的每一块面包渣，并从中获取缓慢而迂回的升迁机会——起初他做过打手、刺客、走狗，后来则摇身一变成为贵族。

费兰特不得不变得聪明机智，虽然是被迫用在坏事上，他很快就学会了如何在那种环境中为人处事——也就是说，他倾听（或者自己猜出）那些阿谀逢迎的学问，萨拉萨尔大人曾试图运用这种学问说服罗伯托。

他培育自己平庸的才能（这是他私生子的卑鄙本性），不害怕在平凡的事情中冒出头来，以避免有朝一日在卓越的事情中成为平庸者。

他明白，当一个人不能披上狮子皮的时候，就该披上狐狸皮，因为从大洪水中活下来的狐狸多于狮子。每一种生物都有自己的智慧，从狐狸身上他懂得了，光明正大地行事既得不到好处，也享受不着乐趣。

假如他被派去在仆人中间散布谣言，以便让中伤的话一点一点地传到他们的主人耳朵里，而且他也知道自己可以利用一个女仆的青睐，他会毫不迟疑地宣称自己会试着到小酒馆里从马车夫身上下手；反过来，假如马车夫是他在小酒馆里的狐朋狗友，他便带着会意的微笑断言自己非常懂得如何让某个女仆听话。他的主人不知道他是怎样行事的，与他相比，在某种程度上就输掉了一分，而他则知道，不马上亮出自己的底牌会让别人不安；这样一来，他就会被神秘所包围，而那奥妙本身则会引来别人的尊敬。

在铲除自己的敌人时——这些人起初是王室里的少年侍从和马夫，

后来则是那些把他视为同类的“绅士”——他决定必须从侧面瞄准，永远不能正面进攻，因为精明的做法是使用精心谋划的诡计，出其不意地行事。如果他暗示一次行动，那只是为了引诱对方上当受骗，如果他巧妙地空挥一拳，那么随后就要出人意料地暗度陈仓。永远不要在对手占上风时进攻（相反要向对方表示友好和尊敬），只在对手不设防时，才带着前去救援的神情将其领向悬崖峭壁。

他经常说假话，但却不是没有准则的。他知道，为了让人相信自己，他必须向大家证明即使会受到伤害他也会说真话，而即使可能因此被称赞他也会缄默不语。另外，他设法在手下人中赢得真诚的名声，这样一来，这种声音就会传到权贵的耳朵里。他相信，对地位相同的人伪装并非智举，而对大人物不伪装则是鲁莽。

不过，他为人处事也不过分坦率，总之并不始终如此，以免他人发现这种一致性，从而有朝一日能够预见他的行为。但他的虚伪也极讲究分寸，不然骗人的把戏迟早会被揭穿。

为了变成智者，他训练自己忍受身边的傻瓜们。他不会毫无远见到让他们替他背每个黑锅，但是当风险大的时候，他总会在身旁找到一头替罪羊（出于自己虚荣的野心，这种人总是挺身站到第一排，而他则留在后面），而且不是他，而是其他人把罪过推到那人身上。

总而言之，那些能够赢得美名的事情，看起来都是他做的，而有可能招致怨恨的事情，一律假借他人之手。

在炫耀自己的德行（说穿了不过是些阴险的本事）时，他知道犹抱琵琶半遮面要比彻底显露出来更有益处。有时候他是在一种无声的雄辩中漫不经心地展现自己的杰出才能，他十分机灵，绝不一次暴露无遗。

随着逐渐升迁，以及更频繁地与位高权重的人打交道，他非常善于模仿他们的手势和语言，但他却只对地位低下的人，在他需要为了某些不正当的目的而诱惑他们的时候，动用这些本领；对于大人物，他小心翼翼地表现出不在行的样子，并钦佩他们身上自己早已通晓的才能。

他会完成主使人交给他的每一项伤风败俗的任务，但条件是他所做的坏事还不太出格、不至于令下命令的人都感到反感；假如他们要求他犯下那么严重的罪行，他便加以拒绝，一来免得他们想到，有朝一日，他也将同样做出对他们不利的事情；二来（如果恶毒的言行果真会在上帝的面前遭到应有的报应的话），自己不致变成他们悔恨时不受欢迎的见证人。

在公众场合，他表现得十分虔诚，但是他真正尊敬的只有被损坏的信仰、被践踏的美德、对自己的爱、忘恩负义、对神圣事物的蔑视；他在心里亵渎上帝，认为世界是偶然诞生的，但他却相信命运，这命运有意为懂得让其为己所用的人改换面貌。

为了让他偶尔短暂的休憩变得轻松愉快，费兰特只跟已婚妓女、纵欲的寡妇和不害臊的姑娘发生关系。但又十分节制，一旦脑中闪过什么阴谋诡计，他会毫不犹豫地放弃就要得手的好事，似乎他的恶毒从来不让他休息片刻。

总而言之，他每天的生活都像一个躲在床幔后头一动不动窥伺的杀手，匕首的刀刃甚至不会闪出光芒。他知道，成功的首要规则便是等待时机，然而他很难受，因为时机似乎离他还很遥远。

这种阴暗又顽强的野心剥夺了他心灵的宁静。他认为罗伯托篡夺了他原本有权占有的位置，任何补偿都不能使他感到心满意足，在他看来，财富和幸福能够呈现出的唯一形态就是兄弟的厄运，就是他可以促成厄运的那一天。除此之外，在他的头脑里喧闹的就是争战不休的烟雾般的巨人，在大海、陆地、天空都找不到出口或宁静。他所拥有的触怒他，他所渴望的都是让他痛苦的根源。

他从来不笑，除非是在酒馆里想把一个不知情的告密者灌醉时。独自一人在房间里时，他每天都对着镜子检查自己，确认自己行动时是否流露出焦虑的神情，眼神是否显得目空一切，低垂的脑袋是否表现出犹豫不决，额头上深陷的皱纹是否让他看起来尖酸刻薄。

当他中断这些练习的时候，当他在深夜疲劳地卸下假面具时，才可以看见他真正是怎么一个人——啊，这时罗伯托只能低声念出几年之前他读过的几行诗句：

在驻留着忧伤和死亡的眼睛里

燃烧着混浊的朱红色光芒，

躲闪的目光和斜视的瞳孔

好像彗星，睫毛像灯，

含怒、高傲和绝望的雷声

是呻吟，气喘如闪电。

没有人是完美无缺的，在恶的世界里也不例外，费兰特无法完全控制自己过盛的恶毒，不可避免地迈出了错误的一步。他受主人的委托，策划诱骗一名出身极其高贵且已注定要与一位有德行的贵族成婚的贞洁少女，他开始给人家写情书，然后署名为他的唆使者。后来，尽管她一再回避，他还是潜入她的闺房——使她成为粗暴诱惑的牺牲品——他奸污了她。他只用一次行动就欺骗了她、她的未婚夫，以及命令他去诱骗的主使人。

当罪行被揭露出来，他把过错推到他的主人身上，此人在与被背叛的未婚夫的决斗中死亡，而此时费兰特也已经踏上了去法国的路。

心情好的时候，罗伯托让费兰特在一月份的寒冷夜晚，骑着一头偷来的母骡子冒险穿过比利牛斯山，这头母骡仿佛过分虔诚的新教徒，毛发像僧侣一样稀少，而且乖巧、朴实、禁欲，并且循规蹈矩，还苦修肉体——这从肋骨的骨架上便可以看得很清楚——它每走一步都要跪下亲吻大地。

比利牛斯山的悬崖峭壁仿佛涂了一层凝乳，似乎处处都打了石膏。寥寥几棵没有完全被积雪掩埋的树木看起来那样苍白，好像是被剥光了衬衣，与其说是被风吹得晃动，还不如说被寒冷冻得瑟瑟发抖。太阳躲在它的宫殿里面，都不敢在阳台上露一面；即使露出一点脸来，也要用小绺胡须般的云彩遮住鼻子。

在那段路上能够遇到的很少的过客好像是橄榄山修道院的年轻修士，他们一边走一边唱着“洗涤我，让我洁白胜雪……”费兰特看见自己的绿袍变得雪白，也感觉仿佛摇身一变成为秕糠学会 (1) 的词典的一页。

一天夜里，天空飘下大片厚厚的棉絮般的雪花，有人都变成了盐雕，费兰特也怀疑自己要变成雪人了。灰林鸮、蝙蝠、鹿角锹甲、天蚕蛾，以及猫头鹰都在他周围跳着摩尔舞步，似乎要捕捉他。最后他的鼻子撞到了一个吊死鬼的两只脚，这个缢死者在一棵树上摇摆着，在灰色的田野中看起来十分古怪。

但是费兰特——尽管一部小说 应该点缀装饰些令人愉快的描述——不可能成为一个喜剧人物。他必须朝着目的地赶路，同时按照自己的盘算想象着正在靠近的巴黎。

为此他感慨道：“啊，巴黎，你是无边无际的海湾，在那里，鲸鱼变得如海豚一样渺小，你是美人鱼的故乡，豪华的市场，令人心满意足

的花园，阴谋诡计的迂回街道，阿谀献媚的尼罗河，虚伪做作的海洋！”

罗伯托想编出一段还没有任何作者想到过的文字，来表达那个贪婪的家伙的情感，他已经准备好征服一座城市：在那里，人们把欧洲概括为文明，亚洲概括为奢靡，非洲概括为怪诞，美洲概括为富饶；在那里，新奇有它的舞台，欺骗有它的圣殿，奢侈有它的中心，勇气有它的竞技场，美有它的厅堂，时尚有它的摇篮，美德有它的坟墓。他往费兰特的嘴里放入一句狂妄的玩笑话：“巴黎，我们俩斗一斗吧！”

从加斯科涅到普瓦图再到巴黎，费兰特借机策划了一些厚颜无耻的骗局，得以将一笔小小的财富从那些笨蛋的口袋里转移到自己身上，这样他在到达首都时就已经是一位年轻的绅士，谨慎而可爱的波佐先生了。他在马德里搞过的骗术还都没有传到这里，他与几位亲近王后的西班牙人有了交往，他们很快就赞赏起他办事谨慎的能力，要知道那位王后虽然忠于她的丈夫，从表面上看也尊敬红衣主教，但却与敌对朝廷也有来往。

他作为非常忠诚的执行者的名声传到了黎塞留的耳朵里，这位对人心了解极深的行家认为，一个尽心尽力地效忠王后、而且以手头拮据闻名的人，许以一份更为优厚的报酬，自然乐意为自己效力。于是他便开始利用费兰特，其行事秘密到连他最知心的合作者都不知道这位年轻密探的存在。

除了在马德里长时间的磨炼之外，费兰特还具有轻而易举地学习语言和模仿口音的罕见能力。炫耀自己的天赋不是他的习惯，但是有一天，黎塞留当着他的面接见一名英国密探，他与那个叛徒交谈自如。为此，黎塞留在法国和英国关系最为困难的时刻，把他派到了伦敦，他在那里假扮成马耳他商人，收集关于港口里船只来往活动的情报。

现在，费兰特实现了他的一部分梦想；他是一名间谍，不再为随便哪个主子所雇用，而成了无所不及的利维坦的左膀右臂。

一个密探（令惊呆了的罗伯托感到愤慨）是宫廷里最具腐蚀性的瘟疫，是神话故事中的鸟身女妖　　，带着她涂脂抹粉的面孔和锋利的脚爪，落在国王的桌上，时而鼓动蝙蝠似的翅膀飞翔，时而用长着大鼓膜的耳朵偷听；他是猫头鹰，只能在黑暗中视物；他是在玫瑰花中爬行的蝰蛇；他是花朵上面的蟑螂，把品尝到的极为甘甜可口的浆汁变为毒

物；他是候客厅里的蜘蛛，把话语编成细丝织成网，以便捉住每一只飞过的苍蝇；他是长着钩嘴的鹦鹉，搬话传话，把真的变成假的，假的变成真的；他是变色龙，接受每一种色彩，唯独不穿的就是自己原本的颜色。任何人都会为这些品性感到羞耻，除了那出于天主（或者魔鬼）的旨意为服务于罪恶而生的人。

然而费兰特却并不满足于当间谍，不满足于影响那些听他转述观点的人，而是想成为一名在那个时代人们所说的双面间谍，他就像传说中的怪物，有本事同时用两种相反的步伐行走。假如把权力　交锋的竞技场比作充满阴谋诡计的迷宫，那么谁将成为半人半牛的弥诺陶洛斯呢？那就是双面间谍。假如把明争暗斗的宫廷战场称为地狱　，在那里，在忘恩负义　的河床上，涨满忘川水的冥界火河急速流淌，在那里，情欲的浑水滚滚沸腾，谁是长着三个脑袋的刻耳柏洛斯，在嗅察不速之客后便狂吠嚎叫，把那人撕咬得皮开肉绽？正是双面间谍……

刚到英格兰，在充当黎塞留的密探的同时，费兰特决定为英国人做些情报工作，赚点钱花花。在烧烤肥羊肉烟熏火燎的饭馆里，面对着盛啤酒的大陶罐，他从仆人和小官员的嘴里刺探着情报。当有教会人士在场时，他便宣称自己是一名西班牙神父，决定脱离罗马教会，因为再也忍受不了它的肮脏污秽。

那些反对教皇的人正费尽心机收集天主教教士卑鄙下流的证据，所以他们对费兰特的自白求之不得。他们甚至不需要费兰特供出什么他们不知道的秘密。英国人手里已经有了另一名神父或真或假的匿名供词。于是，费兰特做了那份文件的担保人，以马德里主教助手的名义在上面签了字，那位主教助手有一次对他态度倨傲，所以他发誓要报复。

当他从英国人那里接到任务要回西班牙，以收集其他声讨罗马教廷的言论时，他在当地的一家小酒馆里遇到一名热那亚来的游客，他与那人谈得十分热络，很快就发现那人实际上名叫马哈茂德，是一个在东方改信伊斯兰教的叛徒，他乔装成葡萄牙商人，正在搜集关于英格兰海军的情报，与此同时其他被奥斯曼帝国收买的间谍也正在法国做着同样的事情。

费兰特透露自己也曾为在意大利的土耳其间谍工作，并且皈依了同一种宗教，取名为德克纳·奥格路。他马上向那人出卖了关于英国港口活动的情报，并因把一个消息传给那人在法国的同伙而得到一份报酬。当英国教士以为他已经出发去西班牙的时候，他仍不想放弃在英国能捞

到的额外好处，于是他又与海军部的人接触，自称是威尼斯人，名叫格兰切奥拉（为了纪念甘贝罗上尉而取），为共和国的内阁履行秘密职责，尤其是刺探有关法国建造商船的计划。现在，他由于一次决斗而被放逐，必须在一个友好的国家找到藏身之处。为了表明诚意，他通报他的新主人，法国正通过马哈茂德这个假扮成葡萄牙人生活在伦敦的土耳其间谍来搜集英国港口的情报。

马哈茂德马上被逮捕了，并在他身上找到了关于英国港口的资料，于是费兰特，或者说格兰切奥拉，被视为值得信任的人。他得到最后会被英国接纳的许诺，以及第一笔巨额酬金，然后被派遣到法国，与其他英国间谍会合。

到达巴黎之后，他立刻把英国人从马哈茂德那里截获的情报传递给黎塞留。接下来，他又按照热那亚叛徒给他的地址，找到那些朋友，自称是夏尔·德·拉布雷歇，一个为异教徒效力的前神父，刚刚在伦敦策划了一起阴谋，目的是让所有基督教徒名誉扫地。那些间谍相信了他，因为他们已经从一本小册子里得知，英国圣公会公布了一个西班牙神父所做的坏事——消息已经传到马德里，他们逮捕了为费兰特背黑锅的主教，现在，此人正在宗教裁判所的牢房里等死呢。

费兰特取得了土耳其间谍的信任，获取了他们搜集到的关于法国的情报，并且马上寄送到英国海军部，从而又得到了第二笔酬金。然后他又回到黎塞留身边，向他报告巴黎正受到土耳其阴谋活动的威胁。黎塞留又一次赞赏了费兰特的能力和忠诚。于是请他去从事一项更为艰巨的工作。

长久以来，红衣主教便对朗布依埃侯爵夫人的沙龙里的活动十分关心，他的心被一种怀疑所占据，即那些自由的心灵会表达对他的不满。他因此犯下了一个错误：派一名他信任的朝臣到朗布依埃侯爵夫人身边，而后者却愚蠢地直接询问有没有人发泄怨言。夫人回答说她的客人们都非常了解她对主教阁下的敬仰，即使他们对大主教有什么不满，也绝不敢当着她的面说出赞赏之外的言论。

现在黎塞留打算让一个外国人出现在巴黎，混入那些达官显贵的圈子。简而言之，罗伯托懒得编出所有费兰特为混进沙龙使用的欺骗手段，但他认为应该事先给他一些引荐，再乔装打扮一番：戴上一顶假发，安上一把白胡子，用油膏和染料将面孔弄得衰老些，左眼上蒙上一条黑布条儿，于是就成了莫尔菲修道院院长。

罗伯托当时不可能想到，和自己面容肖似的费兰特在那些已经遥远的晚上就在自己身旁，但他记得看见过一位眼睛蒙着黑布条儿的年迈修道院院长，于是他认定，那人应该就是费兰特。

这么说，那人真的就在那个圈子里——在十多年之后——他又重新找到了罗伯托！言语无法形容那个小人再次看到自己所憎恨的兄弟时心头涌起的恶毒的快乐。如果不是乔装打扮得面目全非，那恶意一定会让他的脸扭曲变形，他对自己说，毁灭罗伯托、将他的名字和财产据为己有的机会终于来了。

头几个星期的夜晚，他首先做的是窥视罗伯托，仔细地观察他的面孔，捕捉每个念头的痕迹。他习惯于隐藏自己，同时又非常善于发掘。更何况爱情也无法隐藏：它就如同火苗会冒烟一样一目了然。费兰特追随着罗伯托的目光，立刻就明白了，他爱上了那位夫人　，因此他对自己说，第一件事就是偷走罗伯托最心爱的东西。

费兰特发现，罗伯托虽然用言谈吸引了夫人　的注意力，却没有勇气接近她。兄弟的踌躇不前正好对他有利：夫人　可能会把这理解成他对她毫无兴趣，而轻蔑恰恰是最好的征服办法。罗伯托正在为费兰特开辟道路，费兰特则让夫人　在不确定的等待中备受折磨，然后——算计好适宜的时机——再向她大献殷勤。

但是罗伯托能够允许费兰特怀抱和自己同样的爱吗？肯定不。费兰特认为女人水性杨花、工于心计、信口雌黄、行动迟缓又常常心血来潮。他受到的是孤僻的苦行僧的教导，这些人每时每刻都在提醒他，“男人是烈火，女人是柴草，魔鬼来了，他在草上面吹气 ”。因此他习惯于把夏娃的每一个女儿都看成不完美的动物、大自然的错误，如果她丑陋，那么对于眼睛就是酷刑，如果她漂亮，就会让心灵备受煎熬，对爱她的人，她是暴君，对轻蔑她的人，她便与之为敌，她的欲望没有节制，她的愤怒难以平息，她善于用嘴去迷惑，用眼睛去束缚。

但恰恰是这种轻蔑促使他去引诱女人：从嘴唇流出来的是阿谀奉承的话语，然而心里却在庆贺他的受害者的堕落。

最终，费兰特准备把手伸向罗伯托哪怕在想象中都不敢抚摸的身体。此人憎恨所有对于罗伯托来说神圣不可侵犯之物，准备好了——现在——去偷走他的莉丽雅，让她成为自己喜剧中的乏味情人。何等的酷刑！构思出最令人憎恨的主人公作为自己想象的产物，小说　的荒谬的

逻辑强迫我们参与最丑恶的情爱游戏，这是多么令人痛苦的义务。

然而别无他法。费兰特将会得到莉丽雅——否则的话，又为什么要进行虚构，如果不是为了因此痛苦而死的话？

怎样发生的、到底发生了什么，罗伯托无法想象（因为他从来都没能去尝试）。也许费兰特是在深夜里潜入莉丽雅的卧室的，显而易见，他抓住一棵常春藤（它坚韧的拥抱，在夜晚引诱着每一个恋人的心），攀缘而上，一直爬到她的闺房。

这时的莉丽雅觉得自己清誉受损，任何人都会相信她的愤怒，只除了像费兰特这样的人，他认为所有人都是假正经。于是费兰特跪在她面前，开始讲话。他说了些什么？他模仿罗伯托的声音说出了所有那些罗伯托不仅想对她说、而且已经在信里说过的话——她却一直不知道对她说这些话的是谁。

罗伯托寻思，这个强盗怎么能够了解他曾经寄给她的那些书信的内容呢？不仅如此，圣萨万在卡萨莱口授给他的那些信件，不也都销毁了吗！甚至还有现在在这条船上他正在写着的那些！但是毫无疑问，费兰特现在正以真诚的语调朗诵着罗伯托十分熟悉的句子：

“夫人，在宇宙非凡的建筑之中，从世界诞生的第一天起，就已经写下，我注定会遇见您并爱上您……请您原谅一个不顾一切的人的热望，不，您还是不要为此而费心：从来没有听说过哪位君王需要费心了解他奴仆的死亡……难道不是您将我的双眼变成了蒸馏器，以便提取我生命的精华、让它一滴滴地流走？我请求您，不要扭转您美丽的头颅：失去您的注目后，我双目失明，因为您不再看我；我喑哑无声，因为您不再与我讲话；我失去了记忆，因为您已将我遗忘……啊，但愿爱情至少能把我变成一块感觉迟钝的碎片、一株曼德拉草、一座石头喷泉——它会用泪水冲走所有痛苦！”

现在，夫人　肯定在颤抖，她的眼睛里燃烧着从前隐藏起来的全部爱情，并拥有了堪比越狱囚犯的力量：有人为她砸碎了克制　的围栏，并向她提供机会　的丝绸梯子。只要对她继续紧追不舍就行了，费兰特不只说出罗伯托曾经写过的那些话语，他还知道其他词句，现在把它们都灌进她的耳朵里，让她陶醉甚至也使罗伯托迷惑，因为他不记得自己还写过这些。

“啊，我苍白的太阳，在您的温柔浅淡的色彩面前，朱红色的黎明失去了它所有的烈焰！啊，温柔的双眸，我只请求您让我相思成疾。为

了忘记您而逃到田野或森林里，这一切对我丝毫都不管用。看不见您的微笑，大地上就不再有森林，森林中不再有树木，树木不再抽出枝桠，枝桠上不再绽开鲜花，鲜花不再结出果实……”

这时，看见她面露红晕，他又说道：“啊，莉丽雅，但愿您能够知道！当我还不知道您的面容和名字，就爱上了您。我寻找您，却不知道您在哪里。但是，有一天，您却像天使般给我一击……啊，我知道，您想问为什么我不让这份爱情因沉默而保持纯净，因远离而变得贞洁……然而，我在死去，啊，我的心肝，您已经看见了，我的灵魂已经从我的躯体逃离，请您不要让它散落在空气中，请允许它停留在您的嘴唇上！”

费兰特的语气是如此真诚，以至于现在连罗伯托都希望她落入那甜蜜的圈套。只有如此，他才能确定她是爱他的。

就这样，莉丽雅弯下身子准备吻他，但突然又害怕起来，她犹疑不决，三次将自己的嘴唇靠近她所渴望的气息，又三次缩了回去，然后大声喊道：“噢，是的，是的，如果您不用铁链拴住我，我将永远不得自由，如果您不强暴我，我将不会是贞洁的！”

于是，她抓起他的手，在吻过它之后，又把这只手放在她的胸口上；然后，她把他拉进自己的怀中，温柔地嗅着他嘴唇上的气息。费兰特弯腰转向那快乐的器皿（罗伯托把自己的心烧成了灰，装进了那里面），两个身体融化成了唯一的灵魂，两个灵魂融化在了唯一的身体里。罗伯托不再知道拥抱她的到底是谁，而她以为自己是在他的怀抱中，罗伯托将费兰特的嘴巴递上去时，又试图移开她的嘴唇，为的是不把那亲吻赐予他。

就这样，当费兰特亲她时，她也回吻了一下，于是亲吻在虚空中消散，对于罗伯托来说，所剩下的便只是确信自己被人偷去了一切。然而他又不能回避去想他本想放弃想象的后续，因为他知道，贪得无厌乃爱情的本性。

他被这过分的贪婪所激怒，忘记了她正在给予费兰特——她把他当成了罗伯托——的恰恰是自己曾非常渴望的爱的证明，现在他憎恨莉丽雅，于是他在船上四处奔跑，叫喊着：“啊，可耻呀，如果叫你女人，就是冒犯了所有与你同性别的人！你所做的与其说是女人所为，不如说是复仇女神所为，就连凶残的野兽，也比你这种下贱东西好太多了！你比毒死克娄巴特拉的蝰蛇还要坏，比诱捕鸟儿的角蝰还阴险，比毒杀猎

物的两头蛇还可怕，比长着四颗毒牙、腐蚀皮肉的眼镜蛇还狠毒，比从树上猛扑下来、勒死猎物的长锦蛇还毒辣，比向喷泉喷射毒汁的方花蛇还凶恶，比用目光杀人的蛇怪还残忍！你是穷凶极恶的母夜叉，不知天高地厚、无视人伦纲常，你是从石头里、从高山上、从一棵橡树里诞生出来的怪物！”

后来，他停止了咒骂，重新意识到：她是将费兰特错认为自己才献身的，因此，她不该被诅咒，而应该从那骗局中被解救出来，于是又喃喃道：“小心，我心爱的爱人，那个以我的容貌出现在你面前的人知道你不可能爱上其他人，除非是我本人！现在我应该做什么，除了憎恨我自己以便憎恨他？我能允许你在享受他的拥抱时却以为是我在抱你、让你继续被欺骗吗？我已经开始接受生活在这座监狱之中，以便将我的日日夜夜用来思念你，怎能让你自以为是在蛊惑我，实则是被他的魔咒蛊惑？啊，宝贝，宝贝，宝贝，难道你还没有惩罚够我吗？难道这不是让我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吗？”

---

(1) Accademia della Crusa，意大利著名学会，旨在纯洁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学语言。

三〇　相思病或性爱忧郁症

罗伯托两天以来又重新躲避阳光。他在梦中只看见死人。他的牙龈和嘴巴都发炎了。疼痛从五脏六腑一直蔓延到胸口和背部，虽然没有吃进什么食物，仍然呕吐酸水。黑胆汁啮咬和腐蚀着他的整个身体，在他体内翻腾，就像水在高温下释放出气泡。

他肯定是得了所谓的“性爱忧郁症”（可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他直到现在才意识到这一点）。难道他竟不知道，那天晚上在朗布依埃侯爵夫人那里，他所钟爱的人的形象激起他的爱恋，如幽灵一般经由眼睛——灵魂的守门人和密探——潜入他的身体里面？然而，后来，这爱情的形象却慢慢地经过血管，到达肝脏，引起性欲，促使他全身发生骚乱，并且长驱直入夺取心脏的堡垒，由此出发向大脑最为崇高的权威发起挑战，并使之成为它的奴隶。

也就是说，这种病症会使它的受害者丧失理智，意识迷失，智力混乱，想象力也随之衰减，可怜的恋人开始消瘦，面容憔悴，眼睛深陷，唉声叹气，因嫉妒而提不起劲儿。

如何治愈呢？罗伯托自以为颇通药理，然而，一切对他都无济于事，除非拥有所爱的人。他不知道，这是不够的，因为性爱忧郁症患者不是因为爱情而变成那种样子，而是为了表现他们的忧郁而恋爱——他们宁可待在荒无人烟的地方，以便与不在身旁的爱人心灵交汇，一心梦想着如何去她身边；但是，一旦到达那里，他们会更加悲伤，恨不能另寻一个目标。

罗伯托试图回想起他曾经从一位“性爱忧郁症”专家那里听来的话。似乎是这样的：这种病是由于终日无所事事、睡觉时仰卧导致精液过度滞留在体内所造成的。而他好些日子以来无疑很懒散，至于精液滞留，他则回避寻找其原由，或者制定治疗方案。

他听人讲过狩猎活动可以帮助人们忘却忧愁，决定必须加强游泳练习，不再躺着休息；然而，在刺激感官的物质里面有盐，在游泳的时候，他会喝下去不少……此外，他还记得听人说过，非洲人经常晒太

阳，比北方人要更加邪恶堕落。

也许是他吃的食物激起他忧郁的倾向？医生建议禁食野味、鹅肝、开心果、松露和姜，但却没有说哪些鱼类最好不吃。他们提醒人们不要穿太过舒适的衣服，如紫貂皮和天鹅绒，也劝告不要使用麝香、琥珀、肉豆蔻和西普香粉，但是他们怎么能够知道从温室里散发出来的，以及被风从岛屿 上吹向罗伯托的上百种香气的不为人所知的功能？

他本来可以使用樟脑、琉璃苣、白花酢浆草来消除许多坏影响；可以灌肠，用溶解在肉汤里的硫酸盐催吐；还可以在胳膊或额头上的正中静脉放血；此外，他可以只吃菊苣、苦苣、莴苣，以及甜瓜、葡萄、樱桃、李子和梨，新鲜的薄荷效果尤其好……然而，在“达佛涅号”上，这些东西没有一样他能找得到。

他于是重新下水，尽量不喝进太多的咸水，并且尽量少休息。

当然他还一直在想他之前提及的故事，但是现在，对费兰特的恼怒变成了狂妄自负，他与大海较量着，就好像让大海屈服于他的意志，他就征服了自己的敌人似的。

几天之后的一个下午，他第一次发现自己胸脯上的汗毛都变成了琥珀色——正如他用各种隐晦的修辞笔法写下的——会阴部的体毛也是这样；他还意识到，体毛之所以变成那种样子，是因为他的身体被晒成了古铜色；他也变得强壮了，在胳膊上他看见从未注意到的肌肉隆起来了。他觉得自己已经变成了一个大力士，因此不那么谨慎了。第二天，他没有系绳索就下到水里去。

他放开悬梯，沿着船体向右舷游去，一直游到艉柱，后来，他大概打算绕过船尾，经过艏斜桅的下面，从另外一侧登船，他手脚并用地卖力游着。

海面并不平静，一些小波浪不断地把他冲向船体，因此，他必须使出双倍的力气，使自己既能沿着船体前进，又能尽量离它远一些。他的呼吸已经变得沉重，但仍英勇无畏地继续前进。直至到达中途，也就是说来到船尾处。

他发现自己已经筋疲力尽。他无力再游到船身另一侧了，然而调头游回去也不可能。他试图抓住船舵，但几乎无从着手——那上面布满了黏液——它此时正在海浪交错的拍击之下，发出缓慢的呻吟。

他看见自己头顶上的船尾平台，猜想着在玻璃窗的后面就是他的房

间，那安全的终点所在。他对自己说，万一船艏的悬梯脱落了，那么，在死亡之前，他将在对自己无数次想逃离的甲板的渴望中度过最后的时光。

太阳被一层云彩遮住了，他已经变得麻木。他把脑袋向后仰去，几乎要睡着了，过了一会儿，他重新睁开眼睛，翻转身子，然后他意识到，自己害怕的事情发生了：海浪将他冲离了船体。

他使尽力气才回到船边，他摸了一下船舷，似乎是为了从那里得到力量。抬头可以看到一门大炮，炮筒从船的舷孔处露出来。假如他带着绳索，他心里想着，就可以打上一个活扣，把它抛向高处，挂在炮口，然后双臂抓紧绳子，双脚抵着船舷爬上去……然而，现在不但没有粗麻绳，而且他肯定也没有勇气和臂力爬到那样的高度……就在自己的住处近旁这样死去，真是无论如何也说不通。

他做出一个决定。反正已经绕过船尾，不管是回到了右舷，还是沿着左舷继续前进，他与悬梯的距离都是一样的。几乎像抽签一样，他决心从左侧游，并小心翼翼地不让水流把自己冲离“达佛涅号”。

他咬紧牙关，绷紧肌肉，开始游泳，不愿随波而去，咬牙切齿地下定决心要活下去，哪怕——如俗话所说——只剩最后一口气。

到达艏斜桅的时候，他高兴得欢呼起来，扒着船艏来到雅各之梯的下面——但愿他以及《圣经》里所有族长家长都得到了天主，即万军之耶和华的祝福。

他再也没有力气了。他停在悬梯上，一动不动大概有半小时之久。最后，他还是成功登上了甲板，并试图对自己的经历做一番总结。

第一，他能够从船的一头游到另一头；第二，这就是他的体能极限了；第三，船与海岸之间的距离要比“达佛涅号”的周长大出许多倍，即使在落潮的时候，他也不指望能够游到双手可以触及某件坚实物体的地方；第四，落潮可以使他离陆地更近，然而，逆潮前行只会更难；第五，假如游到一半他就没力气了，那么，他也不可能再游回来了。

因此他必须继续系上绳索，而且这一次要更长的绳索。他将朝东边游去，直到体力不支，然后再用绳子把自己拉回去。只有这样日复一日地练习，他才可以进一步尝试。

他选择了一个风平浪静的下午，当时太阳已经照到他的后背上了。他准备了一条非常长的绳子，一头牢牢地系在主桅杆上，并在甲板上盘

了许多圈，放在那里准备一点一点儿地松开。他平静地游着，为了不过分疲劳，他经常停下来休息。他望着海岸和两个岬角。只有这个时候，从低处，他才意识到那条理想的线有多么遥远，它从南到北贯穿于两个岬角之间，越过它就将进入昨日。

由于误解了卡斯帕神父，他以为珊瑚礁区域开始于白色的浪花拍击礁石的地方。而实际上，即使在落潮的时候，珊瑚礁也比肉眼所见更近些。否则的话，“达佛涅号”本该搁浅在更靠近陆地的地方。

就这样，他的两条赤裸的腿碰到了什么东西，这东西在海水里漂流，在碰到时它已经漂到上面来了。几乎是在同一时刻，他被水面下什么彩色的东西撞了一下，大腿和胫骨感到难以忍受的灼痛。好像是被咬了或是被爪子抓了一般。为了离开那片珊瑚礁，他脚后跟一蹬，但这样一来，又伤了一只脚。

他急忙抓住绳子，用力地拽着回到船上，手上的皮都被擦破了；然而他更加担心的还是腿上和脚上的伤。那里现在起了非常疼痛的密密麻麻的脓包。他用淡水冲洗了一下，稍稍缓解了灼痛。但是到了傍晚时分，及至整个夜里，灼痛伴着严重的奇痒发作，在睡梦中他可能用手抓过，第二天早上，那些脓包便流出鲜血和白色的黏液。

于是他动用了卡斯帕神父留下的药物（酒、油、鲜花），缓解了感染，但是在一整天的时间里他还是感到想用指甲抓挠发炎伤口的本能冲动。

他又一次对自己的经历进行了总结，并从中得出四个结论：第一，珊瑚礁比落潮时露出的部分还要近，这鼓励他再次探险；第二，生活在上面的某些生物，如螃蟹、鱼，也许还有珊瑚或者锋利的石头，都有可能让他染上一种恶性传染病；第三，假如他想再回到那些礁石旁边，必须穿上鞋子和衣服，而这又可能妨碍他的活动；第四，由于无论如何他都不可能保护自己的整个身体，所以他需要能够观察水下情况。

最后的结论让他想起了那个玻璃面具　，卡斯帕神父向他展示过的能在海中视物的面罩，他试着将它扣在后颈上，这时他发现，面罩把他的脸包上了，让他好像透过一扇窗户那样看到外面。他试着呼吸，感觉到进来一点空气。如果空气进来了，那么水也能进来。因此这就意味着，在使用它时要屏住呼吸——留在里面的空气越多，进来的水就越少——等水一灌满，他就得马上浮出水面。

操作并不容易，罗伯托用了三天时间在水里演练所有的步骤，但都

是在“达佛涅号”附近练习。他在水手的床铺旁边找到了一双帆布高统靴，可以保护他的脚，又不至于太拖后腿，还找到一条裤子，可以在小腿肚上扎紧。他花费了半天时间，重新复习他在裸泳时已经掌握得很好的那些动作。

接下来他戴着面罩游泳。在深水中他无法看得很清楚，但瞥见一群金色的鱼从他身下几米深的地方游过，仿佛航行在一个大缸里。

已经说过了，他花了三天时间。在这段时间中，罗伯托首先学会了在水中屏住呼吸进行观察，然后学会边移动边观察，接下来就是在水下摘掉面罩。在这项练习中，他本能地学会了一个新的姿势，就是让胸脯鼓胀起来，双脚像疾奔一样踢水，同时把下巴向上仰。而最困难的是保持着同样的平衡时，重新戴上面罩并且把它系到后颈上。此外，他马上想到，一旦到了暗礁上面，如果身体依然直立，他就有可能触到礁石，如果把头露出水面，他就看不见自己正在踢的是什么东西。因此他认为最好不要系紧面罩，而是用双手把它按在脸上。不过，这就迫使他只能靠腿部动作来前进了，还必须让两条腿平行地伸展，不与底下的礁石相碰；这个动作他从未试过，所以在他能够熟练掌握之前，必须长时间地练习才行。

在练习的过程中，他把所有的暴躁都转移到有关费兰特的小说的新篇章里。

他让自己的故事走上了一条充满怨恨的道路，费兰特理所当然地受到了惩罚。

三一　圆滑人物的日课经

从另一方面讲，他也不能够迟迟不重新捡起他的小说。确实，诗人们在讲述完一件值得回忆的事之后，会把它忘却一段时间，好吊一吊读者的胃口——正是由于这种技巧，人们才承认那是一篇好作品；但是，主题不应该被搁置得太久，否则读者会迷失在其他平行发展的情节中。因此，要回到费兰特身上。

把莉丽雅从罗伯托手里夺过来，只是费兰特所确定的两个目标中的一个。另一个目标就是让罗伯托在红衣主教身边失宠。这项计划并不容易：红衣主教甚至不知道罗伯托的存在。

然而费兰特却懂得利用机会。一天，黎塞留当着他的面阅读一封信件，并且对他说：

“马萨林主教对我提起一件英国人的事，是关于他们的交感粉末的。您在伦敦从来没听人讲过吗？”

“阁下，那是什么东西？”

“波佐先生，或者不管您到底叫什么名字，请记住永远不要用另一个问题来回答一个问题，特别是对一个地位比您更高的人。如果我知道那是什么玩意儿的话，就不会问您了。总而言之，先不说这种粉末，您是否听人提起过一种找到经度的新秘方呢？”

“我承认，我对这个话题一无所知。如果阁下您愿意明示，也许我可以……”

“波佐先生，您如果不是蛮横无理，就是在开玩笑吧。假如要由我去启发其他人连我自己也不了解的秘密——除非这个其他人是法国国王，在我看来这好像不是您的情况——那我就不算是这个地方的主人了。因此，您可以只做您善于做的那些事情：睁开双眼，去发现您一无所知的秘密。然后，您再来转述给我，接下来再设法忘掉它们。”

“阁下，那正是我一直在做的。啊，至少，我相信是如此，因为我已经忘记了我做过什么。”

“正应如此。您可以走了。”

过了些时候，费兰特在那个难忘的晚上听到罗伯托恰恰在谈论这种粉末。终于能够向黎塞留汇报，一个经常去见那个英国人伊格比（众所周知，从前他与白金汉公爵关系密切）的意大利贵族，对于那种粉末似乎了如指掌：在他看来，运气好得简直不真实。

在策划抹黑罗伯托的同时，费兰特还应该设法占据对方的位置。因此，他向红衣主教吐露，他，费兰特，扮成波佐先生，因为他的情报工作要求他隐姓埋名，而实际上，他是真正的格里瓦的罗伯托，曾在卡萨莱围城时期与法国人并肩英勇作战。而如此笑里藏刀地谈论那种英国粉末的另一个人，却是一个欺世盗名的冒险家，他利用外表上的模糊相似，曾以阿拉伯人马哈茂德的名义，奉土耳其人之命在伦敦当间谍收集情报。

费兰特做了这样一番声明后，便在等待时机，一旦他的兄弟完蛋，他便可以作为唯一和真正的罗伯托取而代之，不只对留在格里瓦的亲戚们是如此，而且在整个巴黎城的眼里也是一样——就好像另一个人从来不曾存在过。

在这段时间里，在他乔装成罗伯托去征服莉丽雅的同时，费兰特如所有人一样，得知了桑克·马尔斯的失宠，他知道一定会冒非常大的危险，然而为了报复，他却准备搭上性命，于是他披着罗伯托的外衣，与那个阴谋家的朋友们招摇过市。

随后他经常对主教吹风说，那位冒牌的罗伯托对英国人非常看重的一项秘密一清二楚，显而易见，他是在搞阴谋。此外，费兰特还为罗伯托制造出了一些目击证人，这些人断言曾经看见过罗伯托和这位或那位可疑人士待在一起。

可以看得出，一个由谎言和伪装搭成的圈套张开了，罗伯托只差被引入其中了。但是，罗伯托跌入其中的原因和方式，却连费兰特本人都不清楚，因为他的计划被黎塞留的死亡打乱了。

那么到底发生了什么？黎塞留生性多疑，他雇用费兰特，却没对任何人讲起过，就连马萨林也不告诉，因为十分明显，他不相信此人，在他看来，此人早就像一只俯向他病体的秃鹫一般。然而，在他的病情逐渐加重的时候，黎塞留又向马萨林传递了某些消息，却不揭示消息的来

源：

“关于此事，我亲爱的朱利奥！”

“是的，阁下，我最敬爱的神父……”

“请您留意一下格里瓦的罗伯托。他晚上去朗布依埃夫人那里。看样子，他十分了解您的那种交感粉末　……另外，据我的一个探子讲，这个年轻人还经常出入一个阴谋家的圈子……”

“阁下，您不必费心。我会亲自来处理的。”

于是马萨林对罗伯托展开调查，直到他知道了罗伯托被捕那天晚上他向其吐露的少量情况。然而，他对于费兰特却一无所知。

与此同时，黎塞留去世了。费兰特身上会发生什么呢？

黎塞留死后，他便失去了支持。他必须投靠马萨林，因为这个卑鄙的家伙是一种很可悲的向阳植物，他总是转向强者的方向。但是，如果不能证明自己的本事，他无法去投靠新的首相。他再也找不到罗伯托的踪影。莫非他生病了，或者出远门了？费兰特什么都想到了，就是没有想到，自己的诬蔑中伤起了作用，罗伯托被逮捕了。

费兰特不敢以罗伯托的身份到处露面，为的是不引起怀疑，有些人应该知道被冒充的人身在远方。不管他和莉丽雅之间进展如何，他都停止了与她的往来，不动声色，因为他懂得任何胜利都以时间为代价。他明白必须善于利用距离感；频繁露面，优点会失去光泽；而想象力却能够超越视力所及；凤凰也会利用隐蔽栖地，使它的传奇色彩永不退色。

然而时间紧迫。必须赶在罗伯托回来之前，让马萨林已经有所怀疑，并欲置他于死地。费兰特向他在宫廷中的朋友打听，他发现可以通过年轻的科尔贝去接近马萨林，因此，他让前者收到一封信，信中提到来自英国的威胁以及经度问题（他对此一无所知，只是听黎塞留提到过一次）。作为泄密的交换条件，他要求了一大笔款项，并获得一次面谈的机会。会晤时，他以年迈的修道院院长的穿着打扮出现，眼睛上还蒙上了黑色的布条儿。

科尔贝并不是天真幼稚之辈。这位修道院院长有着一把他熟悉的声音，此人对他说的少量内容也疑点重重，于是他唤来两名卫士，走近来访者，撕下他的绷带和胡须，他面前出现的是谁呢？正是格里瓦的罗伯托，他亲自交给手下带到伯德博士的船上的那个人。

在讲述这段经历的时候，罗伯托心中充满欣喜。费兰特是掉进了自己设计的陷阱。“您是圣帕特里齐奥！？”科尔贝立刻喊叫起来。鉴于费兰特一头雾水并保持沉默，他便命人将其投入了牢房。

罗伯托饶有趣味地想象着马萨林与科尔贝之间的对话——后者马上将此事通报给了红衣主教。

“这人一定是个疯子，阁下。他胆敢违背他的承诺，我倒可以理解，但是他竟自以为是地再回来向我们出售我们曾经给他的情报，这可真是疯了。”

“科尔贝，不可能有人会如此疯狂，竟把我当成傻瓜。因此，这个人正在玩把戏，自以为手里握着王牌。”

“什么意思？”

“举例说，他登上了那艘船，马上发现了他应该知道的秘密，所以就没有必要继续留在上面了。”

“但是，如果想背叛我们，他可以去找西班牙人或是荷兰人，而不应该来向我们挑战。说到底，他又想向我们要什么呢？钱吗？他非常清楚，假如他忠诚，甚至可以在宫廷谋到一个差事。”

“显而易见，肯定是他发现了比宫廷中的一个差事更值钱的秘密。请您相信我，我了解人心。我们只能将计就计。今天晚上我想见他。”

马萨林接见了费兰特，当时他正亲自为餐桌做着最后的布置，那是他为自己的客人摆的酒席，所有东西看起来都那么不同寻常。在桌子上，从酒杯里突出来的烛芯闪闪发光，瓶子里的葡萄酒有着不寻常的颜色，莴苣花篮里装饰着假花和假水果，散发出人工的芳香。

马萨林相信罗伯托，也就是说费兰特，掌握着一个秘密，而他想尽可能从那秘密中获利，他决定装出知道一切的样子（我想说的是他所不知道的一切），让对方露出某些蛛丝马迹来。

另一方面，费兰特——当他与红衣主教面晤时——已经直觉到，罗伯托掌握着一个秘密，必须好好利用，所以打算做出一种了解一切的姿态（我想说的是他所不了解的一切），让对方不由自主地走漏风声。

这样一来，我们的舞台上就有两个人，每个人对于他认为对方所了解的情况都一无所知，而为了互相欺骗，每个人都话里有话，每个人都

徒劳地希望对方有那把破译暗语的钥匙。罗伯托自忖，这是多么美妙的故事啊，与此同时，他也在自己造成的这堆乱麻里寻找头绪。

“圣帕特里齐奥先生，”马萨林说，这时他把一只盛着好像熟了却是生螯虾的盘子靠近一只盛着好像活着的却是熟螯虾的盘子，“一个星期之前，我们送您登上去阿姆斯特丹的‘阿马丽利斯号’。您不可能放弃您的任务：因为您很清楚，那样您将付出性命的代价。这么说，您已经发现了您应该发现的东西。”

处在进退两难的困境中，费兰特意识到，供认自己放弃了所托的任务是不合适的。因此，他的面前只剩下另外一条道路。“如果这能让阁下高兴的话，”他说道，“从某种意义上说，我知道阁下您想知道的那些事情。”然后他又在心里对自己补充：“现在我知道了，秘密是在一条叫作‘阿马丽利斯号’的船上，它在一个星期之前已经从阿姆斯特丹开走了……”

“来吧，您不必谦虚。我十分清楚，您知道的要比我预期的还要多。自从您离开之后，我收到过其他情报，您不会认为您是唯一为我服务的密探吧。因此我也知道，您找到的消息价值很高，可我在这里不是为了讨价还价的。但是我却不明白您为什么要以如此曲折的方式回到我身边。”这时，他又指示仆人们把肉放进鱼形的模具里，让人在上面浇的不是汤，而是糖浆。

费兰特越来越相信，那秘密是无价之宝，但他心里说，杀死一只直线飞行的鸟很容易，射中不停偏离航向的鸟就难办多了。因此，他耐下心来试探对手的想法：“阁下知道，风险太高，不得不走曲折的道路。”

“啊，真无赖，”马萨林在心里说，“你对自己的发现有多大价值尚无把握，你在等着我开价。但是首先开口的应该是你。”他把一些冰糕移到桌子中间，那些冰糕制作得好像还挂在树枝上的桃子一样，然后大声说：“我知道您有什么。您看在这种场合能把白的说成黑的，把黑的说成白的吗？”

“噢，该死的狐狸，”费兰特在心里说，“你根本不知道我应该知道什么，糟糕的是，就连我自己也不知道。”然后他高声说道：“阁下非常清楚，有时候，真相可能就是从痛苦中提取出来的精华。”

“知识永远不会有害处。”

“但有时候却使人痛苦。”

“那么，您就让我痛苦吧。它不会让我比知道您犯有叛国罪、逼我把您丢到刽子手手里更加痛苦。”

费兰特终于明白了，扮演罗伯托的角色要冒着上断头台的风险。最好还是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这最多只会被仆人棒打一顿而已。

“阁下，”他说，“我错在没有马上向您说明真相。科尔贝先生把我当成了格里瓦的罗伯托，而他的错误可能又影响到了阁下您敏锐的目光。然而，我不是罗伯托，我只是他的私生子兄弟，费兰特。我毛遂自荐是为了提供我相信阁下会感兴趣的情报，因为阁下是第一位向已故的永远留在我们心里的红衣主教提到了英国人密谋的人，阁下知道……交感粉末 以及经度的问题……”

听到这些话，马萨林做了一个恼火的手势，差一点碰倒一个装饰着质地为玻璃、但精制成仿真珠宝的仿金汤盆。他迁怒于一个仆人，然后小声对科尔贝说道：“把这个人送回他来的地方。”

确实，神会让他想毁掉的人变得盲目。费兰特以为显示他有多么了解已故的红衣主教保守得最严格的秘密，能够引起对方的兴趣，但出于告密者的骄傲——总想表现得比自己的主子还要消息灵通——他做过了头。没有任何人告诉过马萨林（向他解释这一点将是很困难的），费兰特与黎塞留之间有联系。马萨林面前的这个人，不管他是罗伯托还是其他人，此人不仅知道他对罗伯托讲过的话，而且还知道他写给黎塞留的话。他是从哪里知道的呢？

费兰特出去之后，科尔贝说：“阁下相信这个人说的话吗？假如是双胞胎的话，一切就都说得通了。罗伯托还在海上，那……”

“不，如果这个人是他的兄弟，就更解释不通了。他是怎么知道那些一开始只有我、您，以及我们的英国探子，后来还有格里瓦的罗伯托了解的情况呢？”

“也许他的兄弟对他讲过。”

“不，他的兄弟是那天夜里才从我们这儿知道一切的，而从那时开始，他始终没有离开我们的视线，一直到那艘船起锚为止。不，不可能，这个人知道太多他不应该知道的事情。”

“我们怎么办呢？”

“这是个有趣的问题，科尔贝。如果他是罗伯托的话，他就知道在

那艘船上发生了什么，必须让他开口。如果他不是罗伯托，我们就必须了解他是从哪里弄来的消息。无论是哪一种情况，都要排除把他送上法庭的想法，在那里，他会说得太多，面对太多的人，我们也不能将短刀刺入他的后背，让他消失：他还有许多东西要讲给我们听呢。假如他不是罗伯托，而是正如他所说的，什么费兰德或者费尔南德……”

“我想是费兰特。”

“不管叫什么。如果他不是罗伯托的话，幕后指使是什么人？就连巴士底狱都不是保险的地方。我们都知道，人们照样能从那里传送或者接收信息。必须等他讲话，找到让他开口的办法，但是与此同时，我们应该把他放到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让他的存在不为人知。”

此时，科尔贝产生了一个模糊的想法。

几天之前，一艘法国军舰在布列塔尼海岸截获了一艘海盗船。你们看有多凑巧，那是一艘荷兰船，船的名字很拗口，叫作Tweede Daphne，也就是“达佛涅二号”，这就意味着——马萨林说道——在某个地方应该有一艘“达佛涅一号”才是，这就说明那些新教徒不仅没有什么信仰，而且还缺乏想象力。那条船上聚集着各个种族的海员。当然该把他们统统绞死，但是还有很多东西值得调查：他们是不是英国出钱雇来的，还有他们是从谁手里偷来的那艘船，有无可能与合法的船主做一笔有益的交易。

因此，他决定让人将那艘船停泊在离塞纳河河口不远的地方，在一个十分隐蔽的小河湾里，它甚至能避过打佛兰德来、从不远处经过的圣雅各的朝圣者的视线。在河湾尽头的一个岬角上，有一座古老的小碉堡，过去被用作监狱，但现在几乎已废弃不用。海盗们就被扔在那里，关在牢房里，只派了三个人去看守。

“这就行了，”马萨林说，“从我的卫队里面挑出十个人，派一位谨慎能干的军官指挥……”

“比斯卡拉。他表现很好，向来如此，过去为了捍卫红衣主教的荣誉，还曾与火枪手决斗过呢……”

“非常好。把犯人带到小碉堡，让他和卫兵住在一起。比斯卡拉和他一起在房间里用餐，并且陪同他一起放风。夜晚房间门口也要有人放哨。铁窗生活可以消磨最骄傲的心灵，我们的这位顽固之徒只有比斯卡拉一个伴儿，有可能会泄露某些秘密。尤其是不能让任何人认出他，无

论是在旅途中，还是在碉堡里……”

“如果他外出放风的话……”

“唉，科尔贝，动动脑子。可以盖住他的脸嘛。”

“我建议……准备一个铁制面具，用一把锁锁上，再把钥匙扔进海里……”

“算了吧，科尔贝，难道我们是在小说的国度 吗？昨天晚上我们看见那些意大利喜剧演员全都戴着长鼻子的皮制假面具，既能改变脸型，也能让嘴自由讲话。去找一个那样的面具来，给他戴上，让他自己摘不下来，在房间里给他装一面镜子，这样一来，他每天不羞死才怪。他不是想乔装打扮成他的兄弟吗？就把他扮成小丑好了！我可嘱咐了，从这里到碉堡，让他坐在关得严严实实的马车里，只能在夜间停留，在野地里歇脚，避免在驿站让他露面。假如有人盘问，可以说成发配一名贵妇人到边境去，因为她阴谋反对红衣主教。”

费兰特为自己滑稽的乔装改变而感到十分难堪，几天以来他都穿过铁窗遥遥望着（这装了铁栅的小窗户只能给他的房间一点儿光亮）被荒芜的沙丘包围着的一个灰色圆形露天剧场，还有停泊在河湾里的“达佛涅二号”。

当比斯卡拉在场的时候，他克制着自己，让对方有时以为他是罗伯托，有时又以为他是费兰特，为的是让传送给马萨林的报告始终糊里糊涂。他还成功地利用看守经过的时间窃听他们的谈话，结果弄明白了，在碉堡的地下室里还关押着一些海盗。

他想报复罗伯托，为了他并没有犯下的错误惩罚他，他费尽心机想着怎样才能鼓动一次叛乱，释放那些流氓无赖，掌控那艘船，去追寻罗伯托的足迹。他知道从哪里开始，在阿姆斯特丹，他能找到一些间谍，打听到“阿马丽利斯号”前往何处。他将追上那艘船，发现罗伯托的秘密，让自己讨厌的重影消失在大海里，然后以极高的价格向红衣主教出售情报。

啊，也许不，一旦发现了秘密，他很可能决定把它卖给其他人。说到底为什么要出售呢？就他所知道的情况看来，罗伯托的秘密有可能是关于一座宝岛的地图，或者是二十年以来人们一直在谈论的光照派以及玫瑰十字会的秘密。他将利用秘密为自己争取更多好处，以后不必再为某个主子效劳了，甚至可以雇用密探为自己服务。一旦获得了财富和权

力，不但可以拥有世袭的姓氏，而且那位夫人 也将是他的了。

可以肯定，费兰特内心充满了矛盾，他没有能力去真正爱上一个人，但是，罗伯托心里说，有些人如果没有听别人谈论过爱情，他们是永远不会恋爱的。也许费兰特在他的牢房里找到一本小说，他读了，确信自己陷入了爱情，为的是感觉身在别处。

也许她在他们第一次见面时，赠给费兰特梳子作为信物。现在，费兰特正亲吻着梳子，而在这样亲吻它的时候，他忘情地沉没在海湾里，那象牙的喙形船艏正在乘风破浪呢。

天晓得，也许那样一个无赖也会回忆起那张面孔……罗伯托现在看见费兰特坐在镜子前的黑暗里，从侧面看来，那镜子反射出的只有面前所放的蜡烛。费兰特凝视着两簇火苗，其中一簇模仿着另一簇的模样，他眼睛紧紧地盯着，入了迷，竟生出些许幻觉。费兰特稍稍移动了一下脑袋，他看见了莉丽雅，是一张原蜡般光洁的脸，沐浴着那么多的光亮，足以吸收所有其他的光线，金色的长发像一团深色瀑布一样，合拢成纺锤的形状，流泻到肩后，薄如蝉翼的上衣领口很低，双峰若隐若现……

后来费兰特（总算！罗伯托欢欣鼓舞）奢望从空虚的梦境中索求更多，贪得无厌地移动了位置，面对着镜子，他却发现蜡烛后面映出的只是让他蒙羞的面具。

这畜牲无法忍受失落的白日梦，他又重新下流无耻地抚摸她的那把梳子，但是现在，在残烛挥发的烟雾之中，那东西（对于罗伯托来说，是最心爱的圣物）对费兰特来讲，就好像是一张长满利齿的大嘴，正准备啮咬他沮丧的心。

三二　尘世乐园

想到费兰特被困在那座岛上，看着自己永远都登不上去的“达佛涅二号”，远离夫人　，罗伯托感受到——我们得承认——一种应该受到指摘、但又可以理解的心满意足，而这与叙述者的某种满足是分不开的，因为——用一种漂亮的交错修辞法来说——他将他的对手也困在了一座与自己的情形相似的围城。

你从你的那座岛屿，戴着你的皮面具，是永远也登不上船的。而我，从我的船上，戴着我的玻璃面具，已经快要到达我的岛屿了。他这样自言自语（也对对方说）道，同时准备再次踏上水上征途。

他还记得上次是在距离船多远的地方受的伤，因此，在一开始，他把面具系在腰上，非常沉着地游泳。当他认为快靠近珊瑚礁的时候，他套上了面具，动身去探索海底世界。

有那么一阵，他只看见斑斑点点，后来，就像一个人在浓雾的夜晚乘船来到一处海岸绝壁前，这峭壁是突然耸立在航海者眼前的，他看见了深渊的边缘，而自己正在那无底的深渊上面游着。

他摘下面具，倒空里面的水，用双手重新戴上，然后缓慢地踩水，向隐约看见的景象迎面游了过去。

啊，原来是珊瑚！从他的笔记上来判断，他的第一印象是混乱而惊奇的。好吧，就像是身处绸布庄，店主在他的眼前打开一卷卷的薄纱和塔夫绸、锦、缎、天鹅绒以及蝴蝶结、流苏和剪碎的布头，然后还有牧师用的圣带长巾、披肩外衣、无袖长袍、祭披。但是，这些衣料布匹却像撩人的东方舞女——仿佛有生命一般舞动着。

对于那些景物，罗伯托不知如何描绘，因为他是第一次看到，在脑海里找不到恰当的比喻来表达，这时突然又冲来一群生物——这些，是的——他可以认出来，或者，至少能够与他已经看见过的某些东西进行类比。这是一些鱼儿从他的面前游过，如同八月份从天空飞过的流星，而从它们身上色调和图案的搭配来看，自然界似乎是想显示一下在宇宙

之中到底存在着多少种媒染剂，仅在一小块面积上，又能有多少种组合。

它们有的身上有色彩斑斓的条纹，竖的、横的、斜的、波浪状的，不一而足。还有的好像镶嵌工艺品，身上任意排列着碎小的斑点，有的是细点，有的是花斑，还有的一半一半，有的有麻点，有的有斑纹，还有的像大理石上的纹理。

有的身上布满了蜿蜒曲折的花纹，或者说交错的链条。还有的像是点缀上了珐琅，撒满了盾形纹章和玫瑰花饰。其中有一条，所有鱼中最漂亮的一条，似乎全身绕满了细丝带，这些丝带结成两排葡萄紫和乳白色的线条；真是个奇迹：丝带环环相扣，仿佛出自于艺术家之手的杰作。

在鱼群间看见那些一眼望去根本叫不出名字的各种珊瑚状的生物时，罗伯托一时间只能辨出一串串的香蕉，一篮篮的小面包，一筐筐的青铜色欧楂，在它们上面盘桓着金丝雀、绿蜥蜴和蜂鸟。

他是在一座花园中，不对，他错了，这里简直是一片石化了的森林，满目皆是长着蘑菇的废墟——也不对，他受骗上当了，现在土丘、褶皱、悬崖、洼地，以及洞穴相继出现，其间唯一在动的是些有生命的石头，上面长着一棵陆地上找不到的植物，它组成了扁平的、圆的或者长着鳞片的形状，好像身上穿着花岗岩做的、同时打了许多结或者是蜷缩在一起的锁子甲。但是，不管多么不相同，所有的形态都极其优雅秀丽，绝妙无比，以至于即使那些假作疏忽大意所制作出来的作品，虽然像被搞砸了，它们雄伟壮丽的粗糙仍然令人心折，就像怪物，却美丽绝伦。

啊，还有（罗伯托涂抹掉，又修改了，仍无法表达，就像一个人第一次描写方形的圆圈，一处平坦的斜坡，一种喧嚣的寂静，一条夜间的彩虹），他正在看着的朱红色的灌木丛。

也许由于憋气的缘故，他眼前变得模糊起来，海水侵入他的面罩，使他看到的形状和色调深浅都模糊不清。他把头伸到外面，让肺部吸进一些空气，他又开始漂浮在海堤的边缘，沿着它们的沟壑和断裂部分前进，那里打开了几条白垩土的通道，里面钻进去了一些像喝醉了酒一样的奇形怪状的鱼，他经过一个陡坡上方时，又看见一只长着乳白色冠的螯虾，它慢慢地喘着气，还晃动着钳爪，歇息在一块网状的珊瑚礁上（类似于他熟悉的那些珊瑚，但其形态却像斯特凡诺修士的乳酪一样，

永远不会完结）。

他现在看见的不是一条鱼，但也不是一片叶子，当然是一个活物，好像两片宽宽的白色物体，边缘为胭脂虫的颜色，以及一把羽毛扇子；在本该长眼睛的地方，有两个蜡封一般的触角在躁动着。

这是带虎纹的珊瑚虫，在蠕动攒动时，露出中心部位一张肉红色的大嘴唇，轻抚长着鸡冠花似的突起的白色海参般的作物；长着茶青色斑点的玫瑰色小鱼儿擦过带有绯红色点点的灰白色菜花，还有呈黑色的树枝上长的带虎纹的块茎……接下来，还可以看到一个大型动物的秋水仙颜色的多孔肝脏，或者一团水银色阿拉伯式图案的焰火，滴着血的多毛而粗糙的荆棘尖，最后是一种松软的珠色花萼……

那花萼一样的东西在他看来，好像是一个骨灰盒，他想到在那些岩石里也许埋葬着卡斯帕神父的尸体。假如海水冲刷给它盖上珊瑚的软骨，就再也看不见那尸体了，然而珊瑚吸收了那尸体里的体液，便呈现出花园里的鲜花和果实的形状。也许过不了多久，他就将认出可怜的老人，已经变成了直到那时为止在水底前所未见的生物，圆圆的脑袋是用一个毛茸茸的椰子做成的，两个干枯的苹果组成了脸颊，眼睛和眼睑变成了两颗生涩的杏子，不规则的笋瓜变成的鼻子就好像是一种动物的粪便；下面，在嘴唇的地方，是干无花果，一颗顶端多节多叉的甜菜头是下巴颏，一个凹凸不平的刺菜蓟便是喉头；在两个太阳穴的地方，栗子的壳斗便成了一绺乱发，至于耳朵，则是分裂开的一颗核桃的两瓣厚皮；手指头成了胡萝卜；肚子成了西瓜；膝盖成了榲桲果。

罗伯托怎么可能以如此怪诞的形式去填充自己的哀思呢？那可怜的朋友的遗体可能以完全不同的其他形式，在此地宣布了预言：“Et in Arcadia ego” (1) ……

或许就是那个含有沙砾的珊瑚，它的形状酷似头骨……那块石头似的东西在他看来已经从海床上脱离了出来。或者是出于怜悯和对已故老师的纪念，或者是为了从大海里至少带走一件珍宝，他拿起它，再说，那一天他已经看到了太多的东西，所以便把战利品抱在胸前，回到了船上。

---

(1) 拉丁文，我在阿卡迪亚 。

三三　地下世界

珊瑚对于罗伯托来说就是一项挑战。当他发现了自然界能够创造出那么多奇迹之后，他感觉到自己似乎受邀参加一场比赛。他不能让费兰特一直待在那座监狱里，也不能让自己的小说半途而废：那样可能会给他大仇已报的痛快，然而却满足不了他作为故事叙述者的自豪。那么，可以让费兰特发生点什么事情呢？

一天清晨，罗伯托有了想法，就像平常一样，从拂晓开始，他就埋伏下来，为的是捕捉橙色鸽子　出现的瞬间。一大清早，太阳就刺痛了他的眼睛，罗伯托甚至试图用一页航海日记在望远镜的末端镜片周围制作一个类似遮阳板的东西，但是有些时候，阳光又弱得只能看见点点的闪光。后来当太阳升到地平线之上，大海好像镜子一样，每一道光线的威力都翻了倍。

不过那天罗伯托的脑子里却留下了一个印象，他觉得自己看见有什么东西从树上动身朝太阳飞去，然后就与它的光晕混成一片了。这很可能是一个幻觉。任何一种鸟类，在那种光线照耀下，都可能会闪闪发光……罗伯托一会儿确信自己看见了鸽子，一会儿又为自己弄错了而感到失望。就在如此模棱两可的精神状态中，他又一次感觉到挫败。

对于一个像罗伯托这样的人来说，事情已经到了这种程度：他只充满嫉妒地渴求别人从他那儿夺走的东西，只梦想费兰特拥有而自己却苦求不得的东西。但是因为故事的作者是罗伯托，他不想对费兰特让步太多，所以他决定：对方只能与另外一只鸽子，那只蓝绿色的鸽子打交道。而这样做是因为虽然没有任何把握，但罗伯托心里认定，在那一对鸟中，橙色的应该是雌的，就是说是她　。由于在费兰特的故事里面，鸽子不应该成为占有的目标，而是联络的途径，所以雄鸽暂时为费兰特所有。

只在南半球的海洋上空飞翔的一只蓝绿色的鸽子，难道能够降落到那个窗台上歇脚吗？费兰特正在那扇窗户的后面为了他失去的自由而唉声叹气呢。是的，在小说的国度　里是能够的。另外，那艘刚刚从南半

球的海域返回的“达佛涅二号”，难道不能够比它的姊妹号更幸运，把这只鸟放在船舱带来又让它重获自由吗？

无论如何，费兰特由于不了解对跖点，所以不可能提出这些问题。他看见了鸽子，起初完全出于消遣才喂它一些面包屑吃，后来他开始寻思，是否能够让它为己所用。他知道，有时鸽子会被用来传递信息：当然，让这种鸟儿去送信并不意味着肯定能够把信息传递到他真正希望的地方，但在百般无聊中还是值得一试。

他对所有的人，甚至包括他本人在内，都心存敌意，他把所有人都变成了敌人，过去为他效劳的少数几个家伙都是无耻之徒，只愿意在他得势时跟随他，而在他倒霉时当然不会再鞍前马后地为他出力了，那么，他还能够向谁求助呢？他对自己说：“我将向我的夫人　求助，她爱我。”（“但是他凭什么对此这样肯定？”在编造出费兰特的自负之后，罗伯托嫉妒地想。）

比斯卡拉为他留下了写信的必需之物，是为了万一他夜里辗转反侧，说不定会想到给红衣主教寄封自白信。所以他在纸的一面写下了夫人　　的地址，并且又补充道，如果谁把信件交给她，便会得到一笔奖赏。然后，他又在另一面说明了自己身处何地（他从监狱看守那里听到一个地名），宣称自己是红衣主教的一次无耻阴谋的受害者，并恳求救助。然后，他卷好那张纸，把它绑在鸽子的爪子上，鼓动它起飞。

说实话，后来他几乎忘记了那件事。他怎么能想到蓝绿色鸽子真的飞到莉丽雅那里去了呢？这种事情只会发生在童话故事中，而费兰特却不是个相信童话的人。也许鸽子会被一个猎人打中，跌落在树枝上，弄丢了信……

然而费兰特却不知道，鸽子被一个佃农设计逮住，此人一心想获得些好处，因为种种迹象表明，那是传送给某人的一个信号，也许是要送给某个军队的指挥官的。

现在这个佃农把信带给村里唯一一个读书识字的人，也就是本堂神父去读，而后神父做了一切应做的安排。他找到了夫人　，并派出一位朋友去与她商谈交信的条件，为他的教堂得到一笔丰厚的施舍，并为佃农要了一点小费。莉丽雅读了信，哭着向知心好友寻求帮助。她该怎么办，去打动红衣主教的心吗？对于一位宫廷中的美貌贵妇人来讲，也许没有比这更轻而易举的了，但她经常去朗布依埃侯爵夫人的沙龙，而马萨林偏偏对后者十分忌惮。关于新任首相已经有一些讽刺诗文在流传，

据说这些诗文就来自那些沙龙。如果一位女才子去找红衣主教为朋友求情，后者肯定会遭受更加严厉的刑罚。

不行，必须纠集一伙勇士，搞一次突然袭击。但是要找谁呢？

写到这里，罗伯托不知道如何继续了。如果他是国王的火枪手，或者加斯科涅近卫兵团学校学员的话，莉丽雅将可以求助于那些勇士，他们素以兄弟义气而闻名。但是谁会为一名常去图书馆馆员和天文学家那里做客的外国人，而去冒险惹大臣、也许是国王生气呢？至于那些图书馆馆员以及天文学家，还是不谈为宜，哪怕在虚构小说中，罗伯托也不能想象迪涅修道院院长，或者加法雷尔先生策马朝他的监狱飞奔而去——也就是说，朝着关押费兰特的监狱，对于所有人来说，他早已经就是罗伯托了。

几天之后，罗伯托产生了一个灵感。他放下费兰特的故事，又重新开始探索珊瑚礁。那天，他追随着一群嘴上好像戴着黄色头盔的鱼。它们像极了骑马打转的武士，正要钻进两座石塔之间的一个缝隙里，四周的珊瑚宛若一座海底城市里坍圮的宫殿。

罗伯托心想，那些鱼是在他听人讲述过的那座伊斯城的废墟之中漫游，而这座沉城一直延伸到离布列塔尼只有几海里的地方，波浪把它淹没了。最大的鱼是从前的伊斯国王，后面跟着达官显贵，他们骑着马儿漫游，寻找被大海吞噬的财宝……

但是为什么要回想古老的传说？为什么不把鱼看作另一个世界的居民，有自己的森林、自己的山丘、自己的树木和自己的山谷，对陆地上的世界却一无所知呢？同样地，我们生活着，却并不知道，穹顶之外是其他的世界，在那里，人们不走路，不游泳，而是在空中飞翔或乘风而行；说不定我们叫作星球的那些东西是那里船只的水下部分，我们也只能看见它们发亮的底部，同样，海神的孩子仰头看见的是我们四桅大帆船的影子，他们把这些帆船看作以太的天体，在他们的水苍穹里穿行。

如果有可能存在存活于水下的生物，那么就有可能存在存活于地下的生物。比如蝾螈族可以通过它们的地下通道到达赋予行星生命的地心火海。

罗伯托这样思考着，这时他想起了圣萨万的一个论据：我们认为居住在月球表面是困难的，因为那里没有水，但是也许在月球地下凹陷处有水，大自然在月亮上挖好了一些井，那就是我们看到的斑点。谁说月

球上的居民不能在那些低凹处找到居处，以躲避近在跟前的令人无法忍受的太阳呢？难道最早的基督徒不是生活在地下吗？同样，月球居民也可以一直生活在地下墓穴中，他们对此习以为常。

他们也未必生活在黑暗之中。也许在月球的外壳上有许许多多孔洞，内部可以通过几千个通风孔接受光线，所以那是被光束穿过的黑暗，就像在一座教堂里或是“达佛涅号”的底层甲板上。又或者，在它的表面有含磷的大石块，白天，它们吸收了太阳的光芒，晚上再把光芒释放出来，而月球居民每当日落时分，便把这些大石块囤积起来，好让他们的地下通道永远比一座皇宫更光辉灿烂。

罗伯托想到了巴黎。也许人们不知道，就像罗马一样，整座城市建在许多地下墓穴之上，据说夜晚做恶者和乞丐就藏身在那里。

乞丐，费兰特有救了！人们说，乞丐是被自己的国王以及一整套铁的规矩控制着的，这是一个由恶棍流氓、坏蛋无赖组成的社会，靠旁门左道、小偷小摸、偷奸耍滑、谋财害命、悖德违法、无赖及无情的手段生存，但同时他们又假装从基督徒的施舍中得到好处！

只有一个恋爱中的女人才能想出这样的主意！莉丽雅——罗伯托讲述道——没有向宫廷显贵或是位高权重的教士坦露心声，而是找到了她的一个女用人，后者与一个马车夫牵扯不清，这个马车夫熟知巴黎圣母院周围的小酒馆，每到傍晚，那里就会出现白天在圣母院大门口乞讨度日的乞丐们……这就是一条途径。

在深夜时分，她的引路人把她领到圣马丁修道院里，那人掀开一块铺在祭坛上的石头，让她走进巴黎的地下墓穴，然后在火把的照耀下，前去寻找乞丐国王。

让我们看一下莉丽雅，她装扮成贵族绅士的模样，这个柔软灵活的“阴柔男人”穿过隧道、楼梯和门下边的猫洞，当她在黑暗中往前走的时候，不时瞥见四下里衣衫褴褛的病人，缺胳膊少腿的身躯，以及一张张长着疣子、水泡、丹毒、干疥癣、脓疮、脓肿、癌病的面孔，所有人都伸出手来，发出含混的声音，不知道是为了乞讨，还是为了欢迎——摆出一副大管家的神情——“您去吧，请您去吧，我们的主人已经在等您呢。”

他们的主人在那里，在城市地面一千里之下的大厅中央，坐在一只小圆桶上面，周围则是小偷、骗子、造假者以及江湖艺人，全是精通各

种陋习和秽行的流氓无赖。

他怎么可能是乞丐国王呢？他裹着一件破破烂烂的外套，额头上长满了结节，鼻子被脓包侵蚀，眼睛冷酷无情，一只是绿色的，一只是黑色的，目光像狐狸一样，眉毛向下倾斜，兔唇让他尖利和突出的狼牙都露了出来，头发是卷曲的，皮肤则像沙子一般粗粝，双手的指头很短，长指甲顶端弯曲……

听完夫人　的话之后，他说自己手下有一支军队，法国国王的大军跟它相比就只是一个省的驻军而已。而且价格非常便宜，如果能以十分合理的条件得到补偿，比方说，报酬为他们在同一段时间里乞讨得来的双倍，那么他们将乐意为一个如此慷慨大方的买主卖命。

莉丽雅从手指上摘下一枚红宝石戒指（正如在那种情况下的惯例），并且以庄重的表情问道：“您看这够吗？”

“对我足够了，”乞丐国王说道，同时用他狐狸般狡猾的目光看着那枚宝石，“请您告诉我们去哪儿。”知道目的地之后，他又补充说：“我的人不骑马，也不坐马车，但那个地方可以顺着塞纳河的河水乘木船到达。”

罗伯托想象着，太阳落山的时候，费兰特正在小碉堡的塔楼顶上与比斯卡拉上校聊天，突然之间，后者看见来了一些人。起初他们是出现在沙丘上，后来又朝大片平地分散开来。

“是圣雅各的朝圣者，”比斯卡拉轻蔑地说，“这些低贱不幸的人，等到一只脚都进了坟墓，才去寻求健康和拯救。”

朝圣者排成长长的一队，离海岸越来越近了；能够看见这群人中有伸出双手的瞎子、拄着拐杖的独臂人、麻风病人、眼屎糊眼的人、浑身溃烂的人，以及瘰疬病人，全部四肢畸形、断手残脚和弯腰驼背，穿着更是破衣烂衫。

“但愿他们不要走得太近，更不要晚上在这儿歇脚，”比斯卡拉说道，“他们只会把我们的城墙弄脏。”随后他举起火枪朝空中放了几枪，为的是让对方明白，小碉堡不欢迎他们。

但是，那几声枪响却好像起到了召唤的作用。当另一群人从远处拥过来时，先前的人已经越来越靠近碉堡了，甚至都已经可以听见他们野兽一般的含糊不清的讲话声了。

“该死的，你们离远点儿，”比斯卡拉叫嚷道，他让人把面包扔到城墙脚下，示意他们这是主人仅有的慈悲心，不可能再多了。然而，那一群肮脏的人却眼见着越来越多，推动着先头部队走到城墙脚下，踩碎了那些送给他们的面包，他们眼望高处，似乎在寻求更好的礼物。

现在可以一个一个地看清楚他们了，他们根本就不像朝圣者，也不像为他们的头癣寻找良方的可怜人。毫无疑问——比斯卡拉担心地说——他们来者不善，是一群亡命之徒。或者，至少在短短的片刻里看上去如此，因为黄昏笼罩了那一大片平地和沙丘，现在他们看上去宛如一群攒动的灰色肥鼠。

“快拿武器，快拿武器！”比斯卡拉大声地嚷道，这时他已经猜出来了，这些人不是来朝圣的，也不是来乞讨的，而是来袭击的。他命人朝那些已经摸到城墙的人开了几枪。但是，正如向一群啮齿动物射击一样，那些后来赶到的人越来越推挤着前边的人，跌倒的人被踩在脚下，被后面挤上来的人当作垫背，已经可以看见最前边的人用双手抓住古老建筑的裂缝，把手指伸进缝隙里，把脚插进间隙内，再抓住最低的窗户的铁栏杆，让他们坐骨肢体部分慢慢地钻进城墙枪眼里。与此同时，另外一部分人也像潮水般拥来，准备用肩膀去撞开大门了。

比斯卡拉下令从里面把门窗牢牢闩住，虽然门窗的小梁相当结实，但在那些乌合之众的压力下，已经开始吱吱嘎嘎地响起来了。

卫兵们不停地射击，然而倒下的少数袭击者马上便被其他人跨过去，只能看见一片喧闹的人群，从某一刻起，他们开始行动，就像无数条绳子做成的鳗鱼被抛到空中，等人们弄明白那是些四爪铁钩时有些钩子已经钩到了城堞上。一名卫兵刚刚探出一点身子想拔掉那些铁钩，首先爬上来的人便马上用长矛和棍棒向他打去，后面的人用细绳套将他缠住，扯到下面，消失在那些狂怒的肮脏到极点的人群之中，再也无法从咆哮声中分辨出那个人嘶哑的喘气声了。

简单地说，如果有人从沙丘那边遥望刚才所发生的事情，他可能几乎再也看不到碉堡了，只看到尸体上面落的一群群苍蝇，蜂窝上面盘旋的蜜蜂，麇集在一起的大胡蜂。

这时从底下传来城门倒下的响声，以及庭院里的喧嚷骚乱声。比斯卡拉和他的卫兵们都撤到了塔楼的另一端——他们也不再管费兰特了，后者躲藏到正对着楼梯的大门门洞里，并不十分害怕，因为他早有预

感：那些攻城的人在某种意义上可能是友非敌。

那些所谓的朋友已经来到并越过了城堞，毫不吝惜自己的生命，倒在火枪手射出的最后几枪之下，也不在乎自己的胸膛，越过剑拔弩张的障碍，用自己污秽的眼睛和抽搐扭曲的面孔恐吓卫兵。就这样，红衣主教的卫兵虽说原先也是钢铁铸成的勇士，现在只好放下武器，哀告上天，但愿那些被他们看作魔鬼的人能开开恩，而后者先是用大棒子把卫兵们打倒在地，然后扑向幸存者，扇他们嘴巴，打向颌骨、咽喉和脑袋，用牙齿咬断喉管、用爪子把尸体大卸八块，毫不掩饰恶毒残忍，对已经死去的人仍施以暴行，费兰特看见有些人剖开胸膛，揪出心脏，并且高声喊叫着活吞了下去。

最后一个幸存者是比斯卡拉，他像雄狮一般抗争着。当他看到败局已定，便背靠护墙，用沾满血迹的剑在地上划了一条线，然后高呼：“比斯卡拉将在这里死去，血战到最后一刻！”

但就在那一刹那，有个拖着木脚的独眼龙挥舞着一把斧子出现在楼梯上，他发出一个暗号，结束了那场屠杀，并且命人将比斯卡拉捆绑起来。后来独眼龙又瞥见费兰特，恰恰是因为那个让他面目全非的面具认出了他，他用还拿着武器的手做了个夸张的动作向费兰特致意，好像要用一只帽子的羽毛来扫地似的，并且对他说：“先生，您自由了。”

他从上衣里掏出一封信，交给费兰特，后者立刻认出上面的印章。

她建议他利用那支可怕但却可靠的军队，并在那里等她，她将于拂晓时分到达。

费兰特在摘去面具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释放海盗，然后与他们签订了一份协约。内容是重新登船，并按照他的吩咐航行，不得提出疑问。事成之后，他们将会得到大如阿尔托帕肖的医院骑士团的大锅那样的宝藏。如同往常一样，费兰特根本不打算兑现诺言。一旦重新找到罗伯托，他就会在第一次靠岸时告发自己手下的船员，看着他们全部被绞死，自己则仍旧做船的主人。

他不再需要这些乞丐了，他们的头领是个老实人，对他说，他们已经收到了应得的报酬，因此想尽快离开这里。后来这些人分散开来，走村串户地乞讨，回到了巴黎。

费兰特不费什么工夫就登上了一只保管在碉堡船坞里面的小船，然后划到大船旁，再把两个守卫大船的人扔进了海里。比斯卡拉被链条系

住，关进了船舱，因为他是人质，可以充当筹码。费兰特休息了一会儿，在天亮之前回到海岸，以便及时迎接一辆马车的到来，因女扮男装而更显美丽动人的莉丽雅从那辆马车上走了下来。

罗伯托认为，最大的痛苦是想到那两个人为了不在海盗面前暴露身份，可能要矜持地互相致意，让海盗以为他们所载的是一位年轻的绅士。

他们登上了大船，费兰特检查了一遍，一切准备就绪，而当起锚之后，他就下到了让人为客人准备好的房间。

她在那里等待着他，眼睛流露出只有情人才有的期待，现在她的头发像欢乐的流水一样自由地倾泻在肩上，准备做出最愉快的奉献。啊，那飘动的长发，金色的、可爱的长发，飞舞和嬉戏的卷曲头发，它们在轻轻地舞动着——罗伯托为费兰特在内心疯狂地渴望着……

他们的脸靠近了，以便从一颗由叹息长成的古老种子里，收获亲吻的果实，就在那一瞬间，罗伯托在脑海里靠近了那肉色玫瑰般的嘴唇。费兰特吻着莉丽雅，罗伯托则回忆起被珊瑚咬啮时的痉挛。但就在那一刻，他感到她如一阵风似的逃跑了，他失去了原先以为在几秒钟间感受到的温暖，他看见冷冰冰的她在一面镜子里，在另一条船上的一张遥远的床上，躺在别人的怀抱里。

为了保护相爱的人，他让一块不太透明的薄被单落下来，而那些现在裸露在外的身体就是太阳巫术的篇章，其神圣的字体只会向上帝的这两个选民显现，他们嘴对嘴地互诉衷肠。

船快速地远去了，费兰特占了上风。她在他的身上爱的是罗伯托，而在后者的内心深处，这些影像则如同一把火炬落在干树枝上。

三四　多重世界独白

我们记得——我希望如此——罗伯托从他那个时代的小说家那里学到一种习惯，同时讲述好几个故事，这样一来，我们的故事有时候就很难按着原来的话头继续讲下去。我们的主人公第一次到珊瑚礁参观时，带回来一个“酷似石头的东西”，在他看来那好像是一个骷髅头，说不定就是卡斯帕神父的头颅。

现在，为了忘记莉丽雅和费兰特的爱情，他便在黄昏时分坐在甲板上，凝视着那个东西，研究着它的构造。

它并不像个骷髅头，更像是由不规则的多边形组成的矿石蜂房，然而多边形却不是那个组织最基本的单位：每个多边形都在其中心部分现出辐射对称的细线，而在线条之间又现出——如果眯起眼睛仔细看的话——一些间隙，可能它们又组成了其他的多边形，假如眼睛能够看得更深透的话，这些小多边形的边是由其他更小的多边形组成的，直到——一再细分——面对再也无法分割的原子才有可能停下来。但是正如罗伯托不知道物质可以细分到何种地步，他也不清楚他的眼睛——唉，遗憾，这眼睛不锐利，因为没有那样的透镜，卡斯帕用它甚至能够分辨出导致鼠疫的微生物——能够深入到何种程度的深渊，以便继续看到层层相套的新形状。

正如那天夜里在决斗中圣萨万高声喊叫的一样，修道院院长对于他身上的虱子来说，也可以是一个世界——噢，那些话让罗伯托想到了安娜·玛丽亚（或弗兰切斯卡）·诺瓦雷塞身上的虱子，那些无比幸福的昆虫所生活的世界！但是，鉴于虱子也不是原子，甚至对于构成它们的原子来说，也是无限庞大的宇宙；也许在一只虱子的身体里，还有更小的动物，它们在那里就像生活在一个宽敞的世界里。也许我的肉体——罗伯托心想——还有我的血液，也都只不过是由极小极小的动物组成的，它们在移动的时候为我提供了动力，而它们又听从我的意志，我的意志对它们来说就像马车夫一样。我的动物们现在肯定正在纳闷，这会儿我正把它们带到哪里，让它们轮番待在凉爽的海里和炎热的太阳下，让它们迷失在这种不稳定的气候变幻之中，它们也像我一样，对自己的命运

捉摸不定。

那么，生活在刚刚说过的那些动物的宇宙中的更微小的其他动物，是否会感觉到被扔进了一个同样无边无际的空间里呢？

我为什么要拒绝这样想呢？仅仅因为我对此从来一无所知吗？正如我在巴黎的朋友对我说过的那样，如果有人站在圣母院的塔顶上眺望圣但尼郊区，他将永远无法想象，那些模糊不定的斑斑点点里是住着人的。我们看到木星，它非常之大，然而从木星上却看不见我们，他们甚至也想象不到我们的存在。直到昨天为止，我从未怀疑过，在海底——不是在一个遥远的星球，或者在一滴水珠之上，而是在我们这个宇宙的一部分中——会存在着另一个世界 。

再说在几个月之前，我对南半球又知道多少呢？我可能会说，它是异端地理学家的突发奇想，而谁又知道，或许在这些岛屿上，在过去的岁月里，他们有没有烧死某位哲学家，因为他用喉音坚称蒙费拉和法兰西确实存在。然而现在我在这里，不得不相信，对跖点是存在的——而且与当时贤人智者的意见相反，我也并没有脑袋朝下地走路。十分简单，这片陆地和海洋上的居民占据着船尾，而我们则占据着同一艘船的船艏，彼此对对方一无所知，却同乘一艘船。

所以，虽然飞行的技艺还不为人所知——但如果听从伊格比先生曾对我讲过的那个叫作戈德温的人的话——有一天人类会登上月球的，正如人们已经到达了美洲一样，尽管在哥伦布之前，没有人相信存在着另一个大陆，也没有任何人想到有一天它会有这样一个名字。

落日让位给黄昏，之后夜幕降临。现在罗伯托看见一轮圆月在天空升起，他能瞥见上面的斑点，孩子和愚人把它们看成是一张安详脸上的眼睛和嘴巴。

为了激怒卡斯帕神父（现在这位亲爱的老人在哪个世界、在哪个义人居住的星球上呢），罗伯托曾与他谈论过月球上的居民。但是，月亮真的能够居住吗？为什么不能，那里就像圣但尼一样，人们对于远方的世界又知道多少呢？

罗伯托的论据如下：假如我待在月球上，向高处扔一块石头，它会落到地球上吗？不，它应该落回原地。因此，月球同任何行星或者恒星一样，是一个有着中心和圆周的宇宙，而这个中心能够吸引那个世界中、在它统治范围内生活的所有物体。正如在地球上那样。那么，所有

发生在地球上的事为什么不能够也发生在月球上呢？

月球外围包裹着大气层。在四十年之前的圣枝主日 (1) ，据说不是有人看见过月亮上飘着云彩吗？不是有人看见那个星球因为即将发生月蚀而剧烈颤动吗？这不正证明那里存在着空气吗？星球都会释放蒸汽，恒星也一样——在太阳上的那些据说会产生流星的黑点儿，不是蒸汽又是什么呢？

月球上肯定有水。否则如何解释月球上的斑点，它们同湖泊的形状一样（还有人暗示，这些湖泊是人工的，几乎像人类挖掘的，因为它们经过精心设计，分布得很均匀）？另外，假如月球仅仅被理解成一面大镜子，用来将太阳的光线反射到地球上，那么为什么造物主要往这面镜子上涂抹斑点呢？因此，斑点并不是缺陷，而是完善，也就是池塘，或者湖泊，或者海洋。而假如那里有水有空气的话，就有生命。

或许那是一种与我们不同的生命。或许那水有种（天晓得？）甘草、小豆蔻，甚至胡椒的味道。如果有无限多的世界，这就证明了我们宇宙的工程师 有无限的天赋，但是，这样一来，对于这位诗人 来说就没有任何限制了。他可能在任何地方都创造了可居住的世界，只是上面居住的生物各不相同。也许太阳上的居民比地球上的居民更阳光、更坦率、更开朗，而不像我们这样利欲熏心，月球上的居民则介于二者之间。在太阳上生活的所有人都由“形式”驱动，或者说亚里士多德意义上的“现实”，在地球上的人都是由发展进化着的纯粹的“潜能”所组成的，而在月球上的人则处在摇摆 之中，换句话说，相当反复无常……

我们能够生活在月球的空气里吗？也许不能，它可能会让我们头晕目眩；从另一方面讲，鱼也不能生活在我们的空气里，鸟也不能生活在鱼的空气里。月球上的空气应该比我们的更纯净，但是同我们的空气一样，由于密度的缘故可以像透镜一样起到过滤太阳光的作用，因此月球居民可以更加清晰地看见太阳。当太阳尚未出来或者已经下山之后，笼罩我们的黎明和黄昏就是我们的空气赐予的礼物，这时的空气中充满着杂质，它们可以捕捉和传播光线；这是我们本不应该拥有的、但又大量慷慨地赐予我们的光。与此同时，这些光线让我们得以一点一点准备好得到和失去太阳。也许在月球上，由于空气更加洁净，白昼和黑夜会倏忽降临。太阳如同拉开幕布一般一下子就升起在地平线上。然后，最光彩夺目的光芒一下子就射入沥青般的黑暗中。月亮上可能看不到彩虹，因为那是蒸汽混杂于空气而产生的一种现象。也许由于同样的原因，那

里没有雨，没有雷鸣，也没有闪电。

那么离太阳更近的一些星球上的居民又是怎样的呢？他们像摩尔人一样性格暴躁，但是比我们更加有灵性。他们看见的太阳有多大呢？他们怎样承受它的光芒？也许在那里，金属在自然状态里也会熔化并流到河里？

难道真的存在无限多的世界吗？因为一个类似的问题，在巴黎曾经发生过一场决斗。迪涅修道院院长说难以确知。或者应该说，对物理的研究会让他追随伟大的伊壁鸠鲁的步伐，倾向于说有。世界只能是无限的。原子挤满了真空。物体是存在的，感觉向我们证实了这一点。真空是存在的，理性向我们证明了这一点。否则，原子又将如何和向哪里移动呢？如果没有真空的话，也就没有了运动，除非承认物体之间互相渗透。想象一下，当一只苍蝇用翅膀去推动一小部分空气，这一小部分空气推动它前面的另外一小部分，以此类推，结果一只跳蚤的小爪随便一挥，推动，再推动，就将在世界的另一端弄出一个肿块来，这是多么可笑！

从另一个角度讲，假如真空是无限的，而原子的数目却是有限的，那么后者将永远不停地向各处移动，彼此永远不会互相碰撞（正如两个人在无边无垠的沙漠里闲逛时，如果不是由于意想不到的偶然，他们就永远不会相遇一样），那么也就不会产生化合物。而如果真空是有限的，物体是无限的，那么就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容纳物体了。

自然，只要设想一个有限的真空里住着数目有限的原子，就足够了。迪涅修道院院长说过，这是最为谨慎的见解。为什么希望上帝如同一个剧场老板那样制作出无限的节目呢？他通过对唯一一个世界的创造和维持，永恒地彰显他的自由。并不存在反对多重世界的论据，但是也不存在支持它的论据。上帝存在于世界出现之前，他在一个足够宽广的空间里，创造出了数目足够多的原子，来组成自己的杰作。有限的天赋也是他无限完美的一部分。

为了了解在一个没有生命的东西里是否存在以及存在着多少个世界，罗伯托走进了“达佛涅号”的小博物馆，在甲板上，他把找到的所有东西，化石、卵石、鱼骨都摆放在面前，就像掷距骨游戏一样；他的眼睛从一件物体移到另一件物体上，同时不断地随机思考着有关偶然性以及偶然事件的问题。

是谁说（曾经说过）上帝倾向有限的世界，而经验却不断地向我揭示出其他崭新的世界，无论是在天上还是在海底？那么，有可能永恒而无限的不是上帝而是世界本身，它一向如此，并将永远如此，在一个无限的真空中把它无限的原子按照一些我还不了解的规律无限地重新组合，原子之间的间隔无法预见，却很有规律，否则的话，这些原子就会发狂了。这么说，世界就是上帝。上帝从永恒中诞生，如同没有边际的宇宙，我也将服从于它的规律，虽然无从知道这规律究竟是什么。

有些人说，你真愚蠢：你可以谈论上帝的无限，因为你不必用你的头脑去理解这无限，只是相信它就够，就像相信一个奥秘一样。然而，如果你想谈论自然哲学，就应该理解这个无限的世界，而你做不到。

也许吧。但是让我们设想世界是满的，也是有限的。让我们试着想象一下世界完结之后的虚无。当我们想到那种虚无时，也许我们可以把它想象成一阵风？不能，因为它应该是真正的虚无，连风也不是。从自然哲学的角度——而不是从信仰的角度——可以理解无止境的虚无吗？想象一个看不到边界的世界要容易得多，这就像诗人可以想象长着角的人或者长着双尾的鱼，用已知的部分组合而成，即在我们认为世界完结的地方，再给它增加其他部分（仍然并永远是由水和陆地、星辰和天空组成的广阔区域），类似于我们已经熟悉的那些就行了。没有止境。

再说，如果世界是有限的，而虚无因为什么都不是，所以也不可能存在，那在世界的边界之外，又将剩下什么呢？真空。正因为如此，为了否定无限，我们肯定真空，而这真空只能是无限的，否则的话，在它终结之处，我们不得不重新想出一个崭新的、难以想象的虚无的广阔区域。因此，最好还是马上并且自由自在地想象真空，并让它挤满原子，除非承认它比任何真空都要空无。

罗伯托感到自己享有一种很大的特权，这赋予他的不幸遭遇以意义。现在他拥有了明显的证据，说明存在着其他世界，与此同时，他不必飞到天外，在一个珊瑚礁内就能发现许多个世界的存在。既然这样，是否还有必要计算宇宙中的原子可以组成多少面貌（并且在柴堆上烧死那些否认原子的数目有限的人），只需用上几年时间对这些海洋物体中的一种进行思考，就能弄明白，仅仅一个原子的偏离（也许是上帝所希望的，抑或是偶然 所推动的），如何催生出预料之外的银河。

那么救赎呢？无稽之谈，甚至更糟——罗伯托断言，因为他不愿意与他接下来可能遇到的耶稣会修士产生争执——相信救赎等于否认上帝

的万能。谁能够否认在上帝创造世界的计划里，原罪是在同一时间，以不同的、始料未及但又转瞬即逝的方式，在所有的宇宙里发生的，谁能够否认耶稣是在十字架上为所有人而死的，包括月球人、天狼星人，还有珊瑚人——它们是趁这块多孔的石头还有生命时，靠着它上面的微小颗粒生存的？

实际上，罗伯托并没有被自己的论据说服；他做了一盘配料太多的大杂烩，也就是说，他在一个论证中，加入了从各方面所听来的太多东西——而他不会天真到意识不到这一点。因此，在战胜了一个可能的对手之后，他又将话语权交给对方并同意他的异议。

有一次，在谈到关于真空的问题时，卡斯帕神父用三段论将他置于哑口无言的境地，因为他不知道该如何作答：真空就是非存在，然而非存在就是不存在，所以真空就是不存在。论据很好，因为它否定了真空，但又承认它可以想象。实际上，确实完全可以想象并不存在的东西。一个在真空里嗡嗡叫的怪物能够吃掉隐秘的意图吗？不能，因为怪物并不存在，在真空里听不到任何嗡嗡的响声，叵测的居心只是头脑里的东西，我们无法吃到一只想象出的梨子。但是，我可以想象一只怪物，虽然它是空想出来的，也就是说不存在的。真空的道理也是如此。

罗伯托回忆起一位十九岁的年轻人的回答，那是在巴黎的一天，这青年被邀请来参加他的哲学家朋友们的一次聚会；据说他正在设计一架能够做计算的机器。罗伯托并不十分明白那机器怎样运转，他（也许出于尖刻）认为那个小伙子对于他的年龄而言，太过呆板，太过忧伤，太过卖弄学问，他那群放荡的朋友们则教导他，以戏谑的方式同样可以成为博学的人。他尤其忍受不了的是，当他们开始谈论真空的话题，年轻人也想表明观点，于是轻率冒失地说道：“到现在为止，人们对真空谈论得太多了。需要通过实验来证明它。”他说话的腔调就仿佛被委以重任似的。

罗伯托问他想做什么样的实验，年轻人回答说，他还不知道。为了羞辱他，罗伯托向他提出了自己所熟悉的所有哲学方面的反对意见：如果存在着真空，它将不会是物质（物质是充实的），将不是精神，因为不可能理解一种精神是真空的，不可能是上帝，因为那样的话，他甚至将失去自己，也不可能是实体，也不是偶然，它不透明却能够传播光……那么，它又是何物呢？

年轻人以谦卑的自负作了回答，他低垂着眼睛说道：“也许是介于

物质和虚无之间的某种东西，它既不属于前者，也不属于后者。它因具有大小而与虚无不同，又因静止不动而与物质有别，它几乎是一个非存在。不是假设推测，不是抽象概念。可能是。可能是（怎么说呢？）一个事实。纯粹而又简单。”

“一个纯粹而又简单的事实如果没有任何确定的意义，那又算什么？”罗伯托以学究式的傲慢自大问道，关于这个话题他并没有成见，只是也想炫示一下博学。

“我不善于给那纯粹而又简单的东西下定义，”年轻人回答说，“从另外的角度讲，先生，您又如何为存在下定义呢？为了定义它，必须说它是某种东西。因此，为了定义存在，就必须预设它已经存在了，也就是说用有待定义的东西去下定义了。我相信存在着不可能定义的词汇，也许真空就是这些词中的一个。但是也许我错了。”

“您没有说错。真空就好像时间。”罗伯托那些放荡朋友中的一个评论道，“时间不是动量，因为是运动取决于时间，而不是相反；它是无限的、永存的、连绵不断的，它不是空间的一个偶然……时间存在，如此而已。空间存在，如此而已。真空存在，如此而已。”

有人表示反对，说一件东西存在，如此而已，没有一个可以下定义的实体，就如同它不存在一样。“先生们，”这时迪涅修道院院长说道，“的确，空间和时间既不是物体，也不是精神，它们是无形的，可以这么说，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它们不是真实的。它们不是偶然，它们不是本质，然而，它们却在创世之前就到来了，比任何实体、任何偶然都早，并且它们在所有实体都毁灭之后还将存在下去。它们是不可变更的和恒定的，你们可以把任何东西都放到这里面。”

“可是，”罗伯托表示异议，“空间有广延性，而延伸却是物体的一个特性……”

“不，”他的浪子朋友反驳道，“所有的物体都有广延性，但这事实却并不意味着凡是具有广延性的就是物体——有一位先生正是这么希望的，再说他也不屑于回答我，因为看样子，他也不想再从荷兰回来了。广延性是所有存在物的布局。空间是绝对的、永恒的、无限的、永存的、无法征召亦无法约束的广延。如同时间，它是不会衰减的，不可停止的，不会消失的，它是一只凤凰，一条衔尾蛇……”

“先生，”修道院院长说道，“我们不要把空间放到上帝的位置上……”

“先生，”那位浪子回答道，“您无法向我们提供大家都认可的想法，又奢望阻止我们归纳总结。我认为到了这个份上，我们不再需要上帝以及他的无限，因为我们已经从各个方面有了足够的无限，而在这些无限面前我们不过是昙花一现的幻影。因此，我建议大家摒除成见，一起到酒馆去。”

修道院院长摇晃着脑袋告辞了。还有那位年轻人，好像被那些话震撼了，低垂着头，请求原谅，辞别大家回家去了。

“可怜的孩子，”浪子说道，“他建造机器来计算有限，而我们却用太多无限的永恒沉默吓坏了他。啊，这就是一种美好志向的结局。”

“他经受不了打击，”另一个皮浪主义者说，“他会努力与这世界和平相处，最后成为耶稣会修士中的一个！”

罗伯托此时正想着那场遥远的对话。真空和空间就好像是时间，或者说，时间就好像真空和空间；因此，难道不可以想象一下，正如存在着恒星的世界，在那里，我们的地球宛如一只蚂蚁，也存在着珊瑚的世界（它们是我们地球的蚂蚁）——然而所有这些世界都是一个套着一个——这么说也存在着被置于不同时间的宇宙吗？不是有人说，在木星上一天就是一年吗？这么说，应该存在着这样的世界，它们就在一瞬间里诞生和寂灭，或者说，它们存在的时间远远超过我们的任何计算能力，远在中国的朝代以及大洪水之前就有了。有一些世界，所有的运动以及对于运动的回应都不是用小时和分钟来计算，而是采用千年的时间单位；还有的世界里，生死不过弹指一挥间。

那么在距离没有那么遥远的地方，难道就不存在着一个时间为昨日的地方吗？

也许他已经进入了一个这样的世界：在那里，从一个水原子开始腐蚀死珊瑚的外表，到那珊瑚开始微微破裂，就已经过去了许多年，就如同从亚当诞生到上帝救赎那样漫长。难道他不是体验着他自己的爱情，而在这段时间里，为了追寻莉丽雅和橙色鸽子　，他感觉仿佛经历了几个世纪的厌倦？难道他不是准备好了生活在无限的未来里吗？

一位年轻的绅士刚发现珊瑚礁不太久，就生出了那么多的思考……如果他具有真正的哲学家的心灵，天晓得他将得出什么结论。但是，罗伯托不是哲学家，而是一个没办法走完他的旅程的不幸的恋人，在向躲

藏在寒冷浓雾之中的昨日之岛　行进的这场旅行中，总的来看，他还没有取得什么成就。

不过，他这样一个恋人，尽管在巴黎受教育，却没有忘记故乡的生活方式。因此，他得出这样的结论：他正在思考的时间，可以以一千种方式被拉扯，正像他在格里瓦看到妇女们用蛋黄和好的面团一样。我不知道为什么罗伯托的脑袋里会出现这种比喻——或许是思虑过度刺激食欲所致，或者他被那无限的永恒寂静给吓呆了，所以希望重新回到母亲的厨房里。但对他来说，不需费多大劲儿思绪就自此转向对更多美味佳肴的回忆了。

好了，有一些馅饼，是用禽鸟、幼野兔和野雉的肉做的馅儿，这几乎就等于说存在着许多个世界，一个挨着一个，或者一个在另一个的里面。他母亲还做另外一种她称为日耳曼风味的馅饼，里面有好多层水果，用黄油、白糖和桂皮将其分隔开。从那个想法出发后来又发明出了一种咸馅饼，在多层面团里加上一层火腿，有时还放进切成一片片的煮鸡蛋，或者一些蔬菜。这让罗伯托想到，宇宙可以是一个放在烤箱里的托盘，在同一时间里烹调出不同的食物，生产出不同的故事，每一种都有它自己需要的时间，但所有故事可以有同样的人物。就好像在馅饼里面，位于下面的鸡蛋不知道在其他层里，比如在它们上面的火腿层里，都发生了什么，同样，身处宇宙某一夹层上的罗伯托，也不知道其他层里发生的事。

好吧，这并不是一个优雅的推理方式，再者说，用的还是肚皮吃食的比喻。但是显而易见的是，他的头脑里已经有了他希望的结论：就在那同一时刻里，许多不同的罗伯托可以做着不同的事情，也许是以不同的名字出现的。

也可能是以费兰特的名字吧？那么，他编造的关于敌对兄弟的、自认为是小说情节的事情，难道不是他对另一个世界模糊的感知？在那个世界里，他，罗伯托，正经历着与他在这个时间、这个世界里所体验到的不同的人世沧桑？

这就对了，他自言自语道：“当“达佛涅二号”起航的时候，你当然希望去体验一下费兰特的经历。但是关于这一点，人所共知，如同圣萨万所言，存在着一些我们压根没有想到的想法，这些想法左右心灵，而心灵（还有头脑）却对此毫无察觉；其中一些不可避免地——有些时候，它们只不过是模糊的愿望，甚至也不那么模糊——偷偷潜入小说

的宇宙，尽管自以为是出于兴趣而构思，将别人的想法搬上了舞台……然而，我是我，而费兰特是费兰特，现在我要通过让他经历我不可能真正成为主人公的那些历险，来证明这一点——如果这些历险果真在哪个宇宙里发生的话，便是我想象 的宇宙，与任何其他宇宙都不平行。”

那整个夜晚，他都十分得意，把珊瑚抛在脑后，去构思一次历险，不过，这经历又一次将他带向最撕心裂肺的快乐和最甜美的痛苦。

---

(1) 复活节前的星期日。

三五　漂流者的慰藉

莉丽雅已经相信了她所钟爱的人嘴里说出的每一句谎言，这时费兰特却向她讲述了一个几乎真实的故事，只除了他在其中扮演的是罗伯托的角色，而罗伯托则扮演了他。费兰特说服莉丽雅变卖随身携带的首饰盒内的全部珠宝，以便追回罗伯托，从他手中夺回一份攸关国家命运的文件，那份文件是对方从自己手里夺走的，物归原主后，他就将得到红衣主教的宽恕。

从法国海岸出逃之后，“达佛涅二号”的第一个停泊地便是阿姆斯特丹。作为双面间谍的费兰特找人打听“阿马丽利斯号”的下落。不管到底探听到了些什么，几天之后他抵达伦敦，为的是寻找某个人。他所依靠的这个人也只能是他的同类，一个寡廉鲜耻的恶棍，随时准备背信弃义。

临行前他从莉丽雅手里接过一颗清澈无瑕的钻石，入夜便进入一家简陋的小酒馆；迎接他的是一个性别难辨的人，说不定是个土耳其的阉奴，一张平滑无须的脸，嘴巴很小，一笑起来恐怕只能看见鼻子在动。

那间隐秘的陋室十分骇人：一堆白骨在干柴烈火上熊熊燃烧，满屋烟雾腾腾。角落里倒挂着一具赤裸裸的尸体，嘴里渗出一种荨麻色的汁液，滴在一个青铜容器里。

阉奴一眼便看出费兰特是个作奸犯科之徒。他听了对方的要求，又看了那颗钻石，立即背叛了昔日的主子。他把罗伯托引到另外一间密室，这里好像一个药房，到处都是陶土、玻璃、锡和铜制的瓶瓶罐罐。里面的药物都可以用来改头换面，既可以用在想变得年轻美丽的丑老太婆身上，又可以用来给流氓无赖易容；它们是胭脂，软化剂，阿福花的根，龙血树皮，以及用狍子的骨髓和香忍冬的汁液制成的、用以细嫩皮肤的好东西。还有把头发染成金黄色的膏剂，是由冬青、黑麦、夏至草、硝石、明矾，以及多叶蓍制成的。还有能改变皮肤颜色的药膏，是用母牛、熊、牝马、骆驼、蛇、兔子、鲸鱼、麻鸭　、黄鹿、野猫和水獭身上的东西制成的。此外，还有脸上用的油剂，是用安息香、柠檬、松子、榆木、羽扇豆、野豌豆和鹰嘴豆制成的，还有一货架的膀胱，可

以让荡妇看上去胜似贞女。如果想让某人陷入爱河，还有蝰蛇的舌头、鹌鹑的头、驴的脑、摩尔人的蚕豆、狗獾的爪、鹰窝里的石块、插满碎针的牛脂心，以及其他一些用泥巴和铅制成的东西，看上去极其恶心。

在房子的中间有一张桌子，桌子上有一个水盆，上面覆盖着一块沾血的布，阉奴以会意的神情向他指了一下。费兰特不明白，于是那人对他说，他找对人了。实际上，阉奴不是别人，恰是当初弄伤伯德博士的狗的家伙，他每天都在商定好的时刻，把沾着狗血的布块浸到硫酸溶液中，或者靠近火烤，借此把伯德等待的信号传递到“阿马丽利斯号”上。

阉奴讲述了伯德航行的全部计划，以及他肯定要停泊的港口。费兰特对于经度的事情了解甚少，因此他无法想象马萨林派遣罗伯托到那艘船上，仅仅是为了发现眼下对自己来说已很明显的事实，于是他得出结论，罗伯托最后应该向红衣主教揭示所罗门群岛的位置。

费兰特认为“达佛涅二号”比“阿马丽利斯号”要更快些，他相信自己的运气，认定不久便可以顺利赶上伯德的船，当后者登上所罗门群岛时，他能够轻而易举地对船员发起突然袭击，消灭他们（包括罗伯托在内），然后按照自己的意愿统治那片土地，因为他将是这岛屿的唯一发现者。

阉奴献上避免迷失航向的行动建议，即再伤害另外一条狗，只要他每天在沾有狗血的样品上做些手脚，正如对“阿马丽利斯号”上的狗所做的那样，那么费兰特就将每日收到同伯德一样的讯息。

费兰特说：“我马上启程。”对于对方首先必须先找到一条狗的告诫，他惊呼：“我的船上有比狗更好的。”他将阉奴领到船上；他很放心地盘算着，手下的船员中肯定有理发师，熟悉静脉切开放血术以及其他类似的活计。“船长，我呀，”一个躲过千百次刑罚和牢狱之灾的家伙说道，“当我们在海上抢劫时，我砍过的同伙的手脚远远多于敌人的手脚！”

下到船舱之后，费兰特便将比斯卡拉用链条拴在了两根斜向交叉的木柱上，然后他亲手操起一把利刀，深深地刺向他的胁部。当比斯卡拉哼叫的时候，阉奴便用一块布收集淌下来的血液，然后放到一个布袋里。事后他又对理发师解释，应该如何做才能在整个航行过程之中，使伤口始终无法愈合，又不置伤者于死地。

在犯下新的罪行之后，费兰特下令扬帆起航，朝所罗门群岛驶去。

写到这里，罗伯托感到一阵恶心，因为许多恶行而感到疲劳，他精疲力竭了。

他不愿意再想象后续了，宁愿写下一篇祈求大自然的诗句，为的是——像一位想哄着孩子在摇篮里入睡的母亲一样，在他身上盖上一条被单，罩住他——让大自然将巨大的夜幕铺在地球上。他祈求夜晚不要让他看见任何事物，并让他速速阖上双眼；他请求寂静随同黑暗一起降临；他祈告在太阳升起时，狮子、熊和狼（对它们来说，就像对于盗贼和杀人凶手一样，光明是可恨的）都将躲进它们藏身的岩洞里，而当太阳隐退到西边时，思想的所有嘈杂和喧哗也都沉寂下来。但愿光明一旦消失，靠着光明才生气盎然的灵魂也昏睡过去，并得到安息和宁静。

他吹灭油灯，双手只被从外面钻进来的一缕月光照亮。一股烟雾从他的腹部升腾到大脑，然后落到眼皮上，让眼皮闭阖，这样一来，心灵就不会再探头去观看让他分心的任何事物了。在他身上，睡着的不只是眼睛和耳朵，还有双手和双脚——只除了心脏，这心脏是永不停歇的。

灵魂也在梦里睡下了吗？唉，不，它守夜，只不过它隐退到一块帷幔之后，并且演戏：于是滑稽小丑般的幽灵登上舞台，演出一场喜剧，然而仿佛是由醉汉或疯子组成的剧团，那些形象看起来都是歪曲变形的，衣服稀奇古怪，行为举止更是污秽丑陋，情景遭遇纷纷脱离主题，言谈话语亦是毫无节制。

如果把一只蜈蚣切成数段时，那些脱离下来的部分每一段都不知该跑向何处，因为除了保留了脑袋的第一段之外，其余的都看不见；它们中的每一段都像一条未受损的毛毛虫，用剩下的五六只脚走来走去，承载着属于它的那一段灵魂。睡梦中的情景与此相似，可以看见从一朵鲜花的茎部冒出一只灰鹤的脖子，随后这脖子却变成了狒狒的脑袋，带着蜗牛的四个触角在喷火，或者在一个老翁的下巴颏上开出孔雀尾巴充当胡须；在另一个人身上，胳膊好像缠绕在一起的葡萄藤，而眼睛如小灯一样长在贝壳上，或者鼻子变成了一只芦笛……

罗伯托睡熟了，他梦见费兰特还在继续他的行程，只不过一切皆是梦中幻影。

我想说梦是泄密者。看样子，罗伯托在对无限世界进行沉思之后，几乎不愿意再继续想象发生在小说的国度　里的事情，而是转而投身真实世界的真实故事，他也居住在这个真实的世界，只不过——正如岛屿是在临近的过去里——他的故事可能发生在一个并不遥远的将来，或许

可以实现他的愿望，将困守弃船的时间缩短些。

如果说他开始写故事时，是把一个装腔作势的费兰特、一个《故事百篇》 (1) 里的旗官（他生来就为未遭受过的冒犯而心怀怨恨）放上舞台，现在却由于无法忍受看着别人　待在他的莉丽雅身旁，决心抢回自己的位置——他大胆地将自己隐晦的想法付诸实施——直截了当地承认，费兰特就是他自己。

他已经确信，世界可以通过无限的视差来感受，如果说最初他作为一只冒失的眼睛，在小说的国度　里，或者说在一段也属于他自己的过去时光里（但他却只是浮光掠影地经历过那段时光，甚至自己都没有意识到，然而那却决定了他的现在）窥探费兰特的行为，那么现在，他，罗伯托，则变成了费兰特的眼睛。他愿意与对手一起享受命运本该保留给他的所有经历。

此时，船队正航行在大海里，海面就像流动的田野一般，海盗也都十分驯服。在守护一对恋人的这次旅途中，他们仅仅发现了一些海怪，在到达美洲的海岸之前，他们看见了特里同 (2) 。就它露出水面的部分来看，具有人的外形，只是胳膊与躯干相比显得过短；手很大，头发呈灰色，而且很浓密，一把胡须垂至腹部。它的眼睛很大，皮肤很粗糙。当船靠近时，它好像很温顺地游向渔网。然而一发觉人们要把它提到小艇上，还没等到露出肚脐下边的美人鱼尾巴，它就一个猛劲儿冲破渔网，消失不见了。晚些时候，人们又看见它游出水面，在一块礁石上晒太阳，却始终将身体的下半部分隐藏起来。它眼望船只，挥动臂膀，似乎在鼓掌。

他们驶入太平洋之后，便来到一座岛屿，那里的狮子都是黑色的，母鸡像穿着毛衣一样，树木不到夜间不开花，鱼儿长着翅膀，鸟儿身覆鳞片，石块漂浮着，而木头则下沉，蝴蝶在夜里闪光，水则如同葡萄酒一般使人陶醉。

在第二座岛屿上，他们看见一座宫殿，却是用腐朽的木头建成的，涂着令眼睛不舒服的颜色。他们走了进去，发现一间墙壁用乌鸦的羽毛裱糊的大厅。在每一面墙上都开有壁龛，里面不是石制胸像，而是丑陋的小矮子，脸孔干瘦，由于大自然的偶然疏忽，他们生来无腿。

在一个极其肮脏的宝座上，坐着国王，他做了一个手势，便响起一片锤子、钻子敲打石板，以及刀具摩擦瓷盘的刺耳声音；随着声响又出

现了六个人，个个都皮包骨头，奇怪的眼神令人生厌。

在他们对面出现了一些女人，肥胖至极，她们朝自己的舞伴鞠了一躬，然后便开始跳舞，一种强调四肢的残废和畸形的舞蹈。后来又突然闯进六个虚张声势的男人，似乎出自同一个娘胎，鼻子和嘴都极大，背部凹凸不平，与其说是造物，不如说是大自然的谎话。

跳过舞之后，由于还没有听见他们讲话，又以为在那个岛上讲的语言与自己的不尽相同，于是我们的旅行者试图通过手势来向他们问话，因为手势是同野人　都能交流的通用语言。然而，那些人回答的语言却更像是鸟类 失落的语言 ，由颤音和鸣叫所组成，但是听在耳里竟也能理解意思。这样一来，他们明白了，在其他任何一个地方，美都受到尊重，而在那座宫殿里，人们却只赞颂怪诞。只要他们继续航行下去，这类黑白颠倒的事情将数不胜数。

继续起程之后，他们抵达第三座颇为荒凉的岛屿，费兰特独自与莉丽雅朝岛内走去。他们一边前行，一边听见一个声音警告他们赶紧逃走，原来那是隐形人之岛　。就在那一瞬间，他们周围冒出许多人来，对两个毫不羞耻地呈现在他们眼前的来访者指指点点。因为对于那个民族来说，身体被人观看就会成为对方目光的俘虏，并且会丧失本性，从而变成与自己相反的人。

在第四座岛屿上，他们看见一个男人，眼窝深陷，声音尖细，脸部满是皱纹，但肤色却极鲜嫩。他的胡子和头发细如棉絮，身体却很僵硬，如果他需要转身的话，就得整个身子都原地转过去。他说自己三百四十岁了，在这么长的时间里，由于喝过硼酸泉　里的水，所以三次返老还童，仍葆青春，那泉源就在这片土地上，能够延长人的寿命，但不会超过三百四十岁。因此，过不了多久，他就将死去。老人请求旅行者不要寻找泉水：活三次，首先是自己的双重影，然后又是三重影，会造成很大的痛苦，到了最后，这人都不知道自己是谁了。不只如此，经历三次同样的苦痛是一种苦难，但是重新体验相同的快乐则是一种更大的苦难。生命的快乐来源于无论欢乐还是哀痛的情感，都只持续很短的时间，如果知道自己将享受永恒的至福，那必是不幸中的不幸。

对跖点的世界　因其变化多端而美丽，船又向前行驶了一千海里，他们发现了第五座岛屿，那只不过是一片片星罗棋布的池塘而已；每一个居民都跪在水边默默欣赏自己的倒影，这样度过终生，他们认为，谁不被看见，就好像不复存在了一样，一旦他们移开目光，不再在水中看

见自己，那么他们就会死去。

船又西行，他们登陆第六座岛屿，在那里，人们终日喋喋不休，他们互相讲述着希望对方怎样做人，如何行事。实际上，那些岛民认为只有充当话题议论的对象方能生存；而当一个人违反规则，对别人说不中听的故事，并强迫人家去体验时，那么其他人便不再讲述关于他的任何事了，这样一来，他也就死了。

但是他们的问题是要为每一个人编出一个不同的故事：因为如果所有人都有相同的故事，那么就再也不可能将他们区分开来了，我们每个人都是自己经历的事件所塑造的。这就是为什么他们建造了巨大的轮子，称之为“发亮的小熊星座”，将它竖在了村庄的广场上。它由六个同心圆所组成，其中每一个都能独立运转。第一个圆分成二十四个格子或窗户，第二个圆分为三十六个，第三个分为四十八个，第四个分为六十个，第五个分为七十二个，第六个分为八十四个。在各个格子里，按照一种莉丽雅和费兰特一时间尚不能理解的标准，写上了一些行为（如去、来或者死），情感（如憎恨、热爱或者感到冷），然后就是方式（如好和坏，悲伤地或者高兴地），以及地点和时间（比如在自己家里或者下个月）。

转动轮子就可以生成一些故事，比如“昨天他回家去，遇到他的敌人正在遭罪，于是他帮助了他”，或者“他看见一只长着七个脑袋的怪物，将它杀死了”。居民们认为，使用那架机器，能够写出或者想出七百二十二万亿个不同的故事，这样就可以在未来几个世纪里赋予他们每个人的生命以意义。这让罗伯托很高兴，因为他也可以造出那样一个轮子，即便要在“达佛涅号”上滞留一万年之久，也不愁没有素材。

罗伯托本来还想发现更多稀奇古怪的地方，但是在迷惘空想的某一刻，他突然希望让一对有情人到一处僻静的所在，享受一番鱼水之欢。

就这样，他让那对情侣来到第七座非常惬意的海岛，一片令人心旷神怡的小树林恰恰立在海岸上。他们穿过树林，来到一座富丽堂皇的花园；那里有一条绿荫覆盖的小径，小径穿行于花团锦簇的茵茵草地，沿路冒出许多喷泉来。

然而，就如同一对恋人要寻找更为隐蔽的地方，罗伯托则要寻找新的痛苦，他让那二人穿过一道鲜花装点的拱门，然后进入了一处小小的谷地；沼泽地里的芦苇秆随着微风轻轻摆动，在空气中散发出阵阵芳香

——小湖泊里缓缓流出一股清泉，晶莹闪耀，宛若串串珍珠。

在我看来，他想让自己导演的场景能够遵守所有的规则——一棵枝叶繁茂的橡树用树荫鼓励情人纵情畅怀，加之令人快活的悬铃木、矮小的杨梅树、扎人的刺柏、脆弱的柽柳，以及柔软的椴树，它们好像为草地戴上了花冠，五颜六色的好似一块东方挂毯。作为世界画家的大自然还能为这挂毯画上些什么呢？当然是紫罗兰和水仙花。

他让一对恋人沉浸其中，此时此刻，一株野生的罂粟从深沉的忘却中抬起昏昏欲睡的花苞，为的是吸吮那些浸满甘露的气息。不一会儿它便因太多的美景而低垂下头，因羞赧害臊而满脸通红。至于他，罗伯托——我们应该说，他这是活该。

为了不再看那些他本来希望看见的场景，罗伯托以他睡梦中无所不知的能力登上整个岛屿之巅，现在喷泉的水声似在议论着这个爱情奇迹，渴望做他们的傧相。

在那些喷泉中，有些类似小细柱子，有些状如细颈瓶子，有些宛若管形玻璃瓶，从中只喷出一股水柱——或者说从许多喷嘴里喷出最终汇成一股的许多细小水柱——另一些喷泉在达到高潮时好似拱形桥孔，当中流淌出一条湍流，水落下时，形成双叠的垂柳模样。还有的喷泉就像圆柱形的树干，在顶端向不同方向射出许多水柱，宛如一座炮台，或者一座堡垒，或者一艘装有大炮的战船——只不过发射出的是水炮而已。

有些喷泉像是饰有羽毛、鬃毛、头盔，花样之多犹如圣诞时节耶稣降生马厩里面“三王朝圣”的星辰，从喷泉中喷出的水柱模仿着彗星的尾巴。在另一个喷泉上，有一个小男孩的雕像，他左手举着一把伞，伞骨架上喷出一道水丝；右手捏着他的小鸡鸡，撒出的尿与先前的水丝一道落入圣水池里。

在另外一个喷泉上，一条拖着大尾巴的鱼栖息在柱顶上，好像刚刚吞下约拿一般，水是从它的嘴里，以及眼睛上方所开的两个孔隙中喷出来的，还有一个手里拿着三叉戟的爱神丘比特骑在它背上。一个形状如鲜花的喷泉，用它喷出的水柱支撑起一个球；另外一个喷泉更像一棵大树，树上繁花盛开，每一朵都旋出一个球，好像许多星球围绕着各自的恒星在水球里转动。还有些花的花瓣是由水组成的，而水则是从水柱上方一个圆盘周边溢出来的。

有用水代替空气的管风琴，它们发出的不是声响，而是被液化了的

气息；有用火代替水的枝形大烛台，支撑柱的中心点燃着火焰，光芒照在向四处流淌的泡沫上。

还有一个喷泉像孔雀，头上有冠，宽大的尾屏打开着，色彩缤纷，犹如天赐。不必说，还有一些喷泉宛若一位理发师用来做假发的支架，好似有假发如瀑布般倾泻而下。在一个喷泉上，一朵向日葵在唯一一朵霜花上盛放。另外一个喷泉精雕细刻，具有太阳一样的面庞，在周围有一系列喷嘴，但是这颗恒星放射出来的却不是光芒，而是凉爽的水珠。

在一处喷泉上有一个圆柱体，喷射出来的水来自一连串螺旋小槽沟。也有的雕成狮子或老虎的嘴、怪兽的口唇、蛇的舌信子的样子，甚至如同哭泣的女人，泪水从眼睛和乳房里流出来。还有的简直像农牧神的呕吐物，长翅生灵的排泄物，还有天鹅喷射，尼罗河的大象鼻子在滋着水，用雪花石做的两耳细颈酒罐也往外淌水，以及从丰饶角流出的泉水。

所有这些景象对于罗伯托来说——他都看得一清二楚——就好像从油锅掉入炭火——逃出龙潭，又入虎穴。

此时此刻，在山谷里面，已经得到满足的那对情侣伸出手来，接受一株枝叶茂盛的葡萄藤珍宝般的赐予，一棵无花果树窥视到有情人的柔情蜜意，温柔得几乎都要哭泣，于是滴下蜂蜜一样的泪珠儿，而在一棵开满花朵的杏树上，橙色鸽子 在咕咕地叫着……

一觉醒来，罗伯托才发现自己大汗淋漓。

“怎么？”他说，“难道我屈服了，要一直沉溺于费兰特的生活？可要是没有我他哪来的艳福可享！我在这里一筹莫展，而他却利用我苦心创作的情节逍遥自在！”

为了平息怒气，也为了看到——至少——费兰特无法看到的景象，一大清早，他便重新系好绳索，戴上“玻璃面具”，朝着他的珊瑚世界游去。

---

(1) 意大利作家吉拉尔第·钦齐奥（Giraldi Cinzio，1504—1574）的作品，莎士比亚的悲剧《奥赛罗》取材于此。下文中的“旗官”即伊阿古。

(2) Triton，希腊神话中海里的半神半人的人鱼，海神波塞冬和他的妻子安菲特里特的儿子。

三六　濒死之人

来到珊瑚礁附近后，罗伯托便戴着潜水面罩在那些无休无止的石廊里游来游去，然而，他却无法平静地欣赏那些有生命的石头，因为美杜莎已经将他变成了一块无生命的石头。罗伯托在睡梦里看见莉丽雅望向那位冒名顶替者的眼神，如果说在梦中，那目光使他兴奋的话；现在，在记忆里，它却使他的心变得冰冷。

他想夺回他的莉丽雅，游泳时，他把脸尽量隐藏在海底深处，仿佛大海的拥抱能够给予他自己在睡梦中给予费兰特的象征胜利的棕榈枝一样。对于他擅于刻画形容的心智来讲，不必花费很大力气，就能想象出莉丽雅在那座海底公园里随着每一波海浪有节奏地起落，或看见她的双唇怒放在每一朵鲜花上，他多想像一只馋嘴的蜜蜂一样，迷失在花丛里。在透明的花园里，他又看见了最初几个夜晚披在她脸上的绉纱，于是他伸出手，想揭去那层屏障。

陶醉淹没理智，他只恨自己的眼睛无法像心灵所希望的那样无远弗届，他在珊瑚中寻找他心爱的女人的手镯、束发的丝网、使她的耳垂变得柔软的耳坠，还有点缀她天鹅般脖颈的项链。

他找着找着迷失了方向，突然间，他被石缝中露出的一件珍宝所吸引，于是他摘下面罩，弯下脊背，用劲儿地抬起腿来，向海底奋力游去。劲儿用得太大了，他想抓住一个斜坡的边缘，就在他要把手指停在一块有硬壳的大石头周围的瞬间，他仿佛看见一只肥大又睡意未消的眼睛睁了开来。一瞬间，他记起了伯德博士对他讲过的一种石鱼，它们隐藏在珊瑚岩洞里面，用鳞片内的毒液出其不意地攻击每一种生物。

但是太迟了：他的手还是碰到了那个东西，一阵剧烈的疼痛穿过他的胳膊，直达肩膀。靠着腰部的一扭，他奇迹般地没跟怪物撞个满怀，但为了抵消惯性，他不得不用面罩去击打对方。在碰撞的过程中，面罩破碎了，不管怎么说，他都得扔掉它。他的双脚使劲儿在下面的岩石上一蹬，重新浮出水面，此时，有几秒钟，他还能看见玻璃面罩在下沉，天晓得它会沉到哪里去。

他的右手和整个前臂都肿了起来，肩膀失去了知觉；他害怕会昏迷过去；于是找到绳索，单手一段一段地往前拉，费了好大的力气终于登上了梯子，如同他刚到达时的那个夜晚一样，自己都不知道哪来的力气，如同那个夜晚一样，他颓然倒在了甲板上。

现在太阳已经高高升起。罗伯托牙齿打颤，突然记起伯德博士曾经对他讲过，大多数遭遇石鱼攻击的人都不能幸免于难，只有少数人能够存活，没有人知道哪种解毒药可以治愈那种疼痛。尽管眼前一片模糊，他还是想尽力查看一下伤口：那不只是一道伤痕，而是足以让致命毒素渗进血管的通道。他失去了知觉。

当他醒过来时，发现体温上升，并且干渴难耐。他明白，继续躺在甲板上，任凭风吹日晒，加上不吃不喝，自己挺不了多久。于是他爬到底层甲板，来到食物贮藏室和鸟舍之间的地方。从一个小水桶里贪婪地喝了个够，这又让他感到胃部紧缩难受起来。呕吐过后他又昏厥过去，脸庞贴在地板的秽物上。

在噩梦不断的这一夜，他把自己所遭遇的痛苦都归咎于费兰特，此时，后者已经与石鱼混为一谈。为什么他要阻碍自己接近岛屿　和鸽子？难道是出于这个目的，他才对自己紧追不舍的吗？

他仿佛灵魂出窍，看见自己躺在那里，而另外一个自己则坐在对面，挨着火炉，身着晨衣，急于弄明白触摸到的双手和感受到的身躯是否是自己的。躺着的自己感觉到衣服被火烤热，然而衣服却是穿在另一个自己身上，他自己则赤身裸体——罗伯托再也弄不懂这两个人究竟谁清醒着，而谁又是在睡梦之中，他想，这两个人肯定都是他脑中的幻象。但他不是，因为他在思考，所以他存在。

其中一个（但到底是哪个呢？）突然站了起来，他一定是把世界变作梦境的恶灵，因为他已经不再是他，而是卡斯帕神父。“您回来了！”罗伯托低语道，同时向他伸出双臂。然而那人却没有回答，也未移动脚步。他定睛望着那人。肯定是卡斯帕神父，但是好像大海——在归还他时——将他梳洗一新，让他变得年轻了。胡须侍弄得很整齐，面庞饱满红润得就像埃马努埃莱神父一样，衣服也不再肮脏褴褛。后来，他始终没有移动身子，如同一名演员在朗诵，以一种无可非议的语言，像演说家一般熟练，带着阴郁的微笑：“不要再白费力气。反正整个世界只有一个终点，那便是地狱。”

他好似站在教堂的布道坛上一般，继续高谈阔论：“是的，是地狱，对此你们知之甚少，你和所有人都正在以飞快的脚步和疯狂的心灵往那里走着！你们以为在地狱里会找到刀剑、匕首、车刑轮子、剃刀、硫磺湍流、铅水、冰川、锅炉和烤架、锯条和棍棒、挖掉眼睛的锥子、拔掉牙齿的钳子、撕裂肋骨的斩刀、捣碎骨头的链条、咬人的牲畜、会伸长的动物尾刺、绞绳、拷问架、十字架刑具、钩子和断头台上的铡刀？不！这些是残忍的折磨，的确如此，但是，这些毕竟还是人类的头脑能够构想出来的，我们还构想过铜牛、铁椅或者用尖竹签刺穿指甲……或者你们希望地狱有一堵由石鱼组成的扶墙。不，地狱里的酷刑根本是另外一回事，因为它们不是由我们有限的头脑构想出来的，而是由一个发怒的、好报复的上帝的无限的头脑所创造，他之所以如此是为了证明自己在赦罪时是多么慈悲，而在惩罚时又是多么公正！那些刑罚向我们揭示自己的无能为力，而他又是多么的全知全能！”

“在这个世界上，”那位告解圣事的使者又说道，“你们通常看见，每一种病痛都会找到针对它的治疗方法，没有伤口找不到止痛剂，也没有毒物找不到解毒剂。但你们不要以为在地狱里面也是如此。在那里，烧伤难耐，却没有药剂缓和灼痛；干渴难忍，然而却没有水解渴；饥饿时像饿狗一样难受，却没有食物填饱肚子；羞耻难当，然而却没有被毯将你遮盖。那么，至少还有死亡，它可以结束许许多多的不幸，一死了之，一死了之……然而最糟糕的是在那里，你们就连自我毁灭这样悲哀的恩惠，也是永远也得不到的。你们寻找所有形式的死亡，你们会想方设法地自杀，然而却永远不得如愿。死亡啊，死亡，你在哪里（你们将不停地这样呼喊），有没有一个魔鬼富有同情心，赐予我们死亡呢？于是你们将会明白，在那里，苦难将永远没完没了！”

此时，老人停顿了一下，他把双臂双手伸向天空，口中念念有词，几乎像是吐露一个不该从那条船上泄露出去的秘密。“永远不会完结的折磨吗？它意味着，我们将一直遭罪，直到一只金翅鸟——每年回来喝一滴水——喝干所有的海洋？还不止于此。永永远远　。我们将一直遭罪，直到一只蛆虫——每年回来咬一口——吞下所有的树林？还要更长。永永远远　。那么，我们将一直遭罪，直到一只蚂蚁——每年只爬行一步——绕完整个地球吗？还要更长。永永远远　。假如整个宇宙是一片沙漠，每个世纪从中取走仅仅一粒沙，也许直到整个宇宙都被搬空，我们才能把罪遭完？也不是。永永远远　。我们想象一下，一个被打入地狱的坏蛋，在千百万年之后，只流下两滴眼泪，那么他将一直遭罪，直到他的泪水汇成一场让整个人类消失的大洪水？啊，算了，不要

再说了，我们也不是孩子了！总之，被打入地狱的人将一直遭罪至永永远远 ，永永远远 ；永永远远 ，就好比说，无数的世纪，没有终结，没有限度。”

这时候，卡斯帕神父的脸变得颇像格里瓦的加尔默罗会修士。他抬头望天，好像期盼着唯一的宽恕。“但是上帝，”他用令人心生怜悯的忏悔者的声音说道，“难道上帝看到我们的痛苦，他就不痛苦吗？难道他不会产生关心的冲动，难道最后他不会露面，让我们至少从他的哭泣中得到安慰？啊，你们太天真了！遗憾的是，上帝会露面，但你们仍不能想象出是怎样一种情景！当我们抬起头来，我们将会看见，他（我应该这样说吗？），我们将看见他，对于我们来说，变成了暴君尼禄，不是因为不公正，而是因为严酷，他不但不愿意安慰我们，救济我们，或者怜悯我们，反而带着令人难以置信的快乐放声大笑！因此你们想一下，我们将怎样的焦躁不安啊！我们将会说，我们在灼痛，而上帝却在大笑？我们在焚烧，而上帝却在大笑？啊，上帝太残酷无情了！为什么你不用你的雷电摧毁我们，却宁愿用你的嘲笑来侮辱我们？噢，无情的家伙，让焚烧我们的烈焰变本加厉吧，但请不要引以为乐！啊，嘲笑对我们而言比我们的哭泣更苦涩！啊，欢乐对我们而言比我们的灾祸更痛苦！为什么我们的地狱里没有深渊可以躲开上帝讥笑着的面孔？有人曾说，对我们的惩罚将是凝视上帝愤怒的脸庞，此人大大地欺骗了我们。一张大笑的上帝的脸庞，他应该告诉我们，这是一张大笑的上帝的脸庞……为了躲避那笑声，我们情愿高山压倒在我们的头顶上，或者让我们脚下的大地坍塌。但是不行，因为不幸的是，我们注定会看见让我们痛苦的东西，哪怕变成对一切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瞎子和聋子，也躲不开那些我们宁愿听不见和看不到的东西！”

罗伯托闻到从木板的缝隙里传出来的鸡饲料的腐臭味儿，而外间传来海鸟的尖叫声，他把这声音当成了上帝的笑声。

“为什么让我下地狱？”他问道，“为什么让所有的人都下地狱？耶稣救赎我们，难道不就是为了只将那里留给少数人吗？”

卡斯帕神父笑了，如同上帝在嘲笑被打入地狱的人：“他什么时候为你们赎的罪？你以为你生活在哪个星球上、哪个宇宙里呢？”

他拉住罗伯托的手，然后猛然将他从床铺上拽起来，拖着他走入“达佛涅号”迂回曲折的通道，此时，病中的罗伯托感到肠子像被啃咬了一般，而在脑袋瓜里则像有许多只长着尾巴的金黄鹂鸟。他心里想

着，钟表，时间，死亡……

卡斯帕将他拖到一间阴暗的贮藏室，是他从未发现过的，四周的墙壁发白，那里有一个盖着盖子的灵柩台，它的一侧开着一个圆形孔眼。在孔眼前面一个开了槽的小方条上，嵌有一个檀木条，上面全部雕刻上了大小相同的孔眼，镶上了显然不透光的玻璃。当小方条活动起来时，便可以让眼睛对准箱子上的圆孔眼。罗伯托想起在普罗旺斯曾见过比那个机器更小的一个类似的装置，据说，它能够借助阴影生出光明。

卡斯帕打开了箱子的一侧，在一个三角支架上面，有一盏大灯，而在灯嘴对面，不是把手，却是一面弧度很特别的圆镜子。他点燃了灯芯，镜子把明亮的光线反射进一根管子里，这是一架短望远镜，它的末端镜片便是外面的孔眼。光线正是从这里（卡斯帕刚一关上箱子）穿透小木条上的玻璃，呈锥状扩大开来，使墙壁上映出彩色的影像，鲜活逼真，栩栩如生。

首先出现的是一个男人，长着一副魔鬼的面孔，被链条缚在海中的暗礁上，不时被海浪抽打着。罗伯托目不暇接，仿佛置身画中（卡斯帕让影像接连不断地播放），罗伯托则将画面组合在一起——梦中之梦——他再也分不清什么是亲眼目睹，什么是神父的讲述。

一艘大船向礁石靠近，他认出那是“达佛涅二号”；费兰特从船上走下来，现在他解开了那个被缚的人。一切都清楚了。在航行途中，费兰特遇到了——正如传说告诉我们的那样——犹大，他被囚禁在大海里，以赎清他背叛的罪孽。

“谢谢，”犹大对费兰特说道，然而罗伯托很清楚，这旁白显然来自卡斯帕，“自从我被缚在这里，到今天九点钟，我一直希望能弥补我的过错……兄弟，谢谢你了……”

“你在这里才待了一天，甚至还不到？”费兰特问他，“可你的罪过是在我们的主出生后的第三十三年犯下的，这么说就是一千六百一十年以前了……”

“噢，天真的人啊，”犹大回答说，“当然，按你们的年份我是在一千六百一十年前被放到这块礁石上的，但对于我来讲，还不到、也永远到不了一天。你不知道，进入这片环绕着我的礁石的大海，你就深入到了另一个宇宙，既在又不在你们的世界里，在这里，太阳绕着地球旋转，就像一只乌龟一样，每一步都比前一步更慢些。这样一来，在我的这个世界里，开始时，我的一天等于你们的两天时间，后来，等于三

天，往后越来越多，直到现在，你们的世界已经过了一千六百一十年后，我的世界始终停留在九点钟。再过一会儿，我的时间将会更为缓慢，再往后还要慢，我将永远活在主诞生后的第三十三年的九点钟……”

“为什么？”费兰特问道。

“因为上帝希望惩罚我永远活在圣周五，为的是日日夜夜铭记我所背叛的人的苦难。我受罪的第一天，当对于其他人来说，日薄西山，夜幕降临，随后礼拜六的曙光亮起，对于我来说，却只度过了那个礼拜五九点之后的一分钟的一瞬间。随后太阳的脚步马上慢了下来，在你们那里，耶稣基督复活了，而我则刚从九点钟跨出一步。现在，对于你们来说，已经度过了许多个世纪，而我却始终待在那个瞬间之后一丁点儿的时间里……”

“不过你的这个太阳也在移动，也许在一万多年之后，你也会进入你的礼拜六。”

“是的，但那时会更加糟糕。我将走出我的炼狱，随后进入我的地狱。我出卖耶稣、让他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痛苦永远不会停止，而我还将失去目前尚存的挽回的可能性。”

“这是什么意思？”

“你不知道，离这里不远处有着对向子午线。越过那条线，无论是在你的世界里，还是在我的世界里，都是昨日。如果我现在被释放，就能跨越那条线，我将重新回到我的圣周四。你所看到的我身上的这件无袖圣衣迫使我的太阳如同影子一样地陪伴着我，迫使我不管走到任何地方，都永远活在自己的时间里。这样一来，我就可以利用这个极为漫长的礼拜四启程前往耶路撒冷，在我犯下背叛的罪行之前将我的主人　从他的命运之中拯救出来。”

“但是，”费兰特表示异议，“如果你阻碍耶稣受难的话，那也就永远都没有救赎了，那世界至今还陷于原罪。”

“啊，”犹大哭了起来，喊道，“我只想到了我自己！那么，我应该怎么办？假如我放任自己背叛，不做任何补救，我将会被判下地狱。假如我补救我的过错，就会妨碍上帝的计划，我也会因此而被罚下地狱。这么说，难道从一开始就注定我会下地狱吗？”

由于灯油耗尽，在犹大痛哭的时候，那一系列影像暗淡下去。现在又是卡斯帕神父在讲话了，只是罗伯托几乎认不出他的声音了。少量的光线从墙壁的缝隙中射进来，仅仅照亮他的半张脸，扭曲了鼻子的线条，也模糊了胡子的颜色，一边非常之白，而另一边则是深色的。两只眼睛都凹陷下去，因为即使对着亮光的那只似乎也在阴影之中。罗伯托这才发现，他蒙着一根黑布条。

“到了那一步，”现在讲话的肯定是莫尔菲修道院院长，“就是在那一刻，你的兄弟构思出他天才　　的杰作。如果他完成了犹大提议的旅程，他将可能阻止耶稣受难，因此也就会阻止随后的救赎。没有任何救赎，所有人都成为原罪的牺牲品，所有人都注定下地狱，因此你的罪人兄弟，也就同所有人一样，等于无罪了。”

“但他是如何做到的呢？”罗伯托问道。

“噢，”这时修道院院长露出凶残的快意，微笑着说，“只须一点儿手段就够了。只要把天主也骗住就行了，毕竟他没法构想出真理的所有乔装改扮。只要杀掉犹大，正如我在那块暗礁上马上做的那样，然后穿上他的圣衣，再让人将我的船提前开到岛屿　对面的海岸上，带着伪装来到这里，阻止你学会正确的游泳方法，让你永远都不能赶在我前头到达那里，迫使你与我一起建造那个水底钟，以便让我登上岛屿　。”他一边说一边好似打算展示那件圣衣一般慢慢地脱下袍子，露出海盗的装束，随后，他同样慢条斯理地摘下胡须，脱去假发，罗伯托好像看见了镜子中的自己。

“费兰特！”罗伯托高声叫道。

“正是我本人，我的兄弟。当你像一条狗、一只蛙一样在岛屿　另一边的海岸上费力练习游泳的时候，我又重新找到了我的船，朝着耶路撒冷航行在我的漫长的圣周四中，找到了正准备出卖耶稣的另一个犹大，把他吊死在一棵无花果树上，从而阻止了他将‘人子’交给‘黑暗之子’，我带着我的忠实随从进入客西马尼园，劫走了我们的主，让他远离髑髅地！现在，你，我，所有人正生活于一个从未被救赎的世界里！”

“可是耶稣，耶稣，他现在在哪里呢？”

“这么说你竟不知道，古书上说过，耶稣在被钉上十字架之前，曾经穿过一件猩红色的祭服，因此便生出一种火红色的鸽子吗？你还没有明白？一千六百一十年以来，耶稣基督一直被囚禁在岛上，他试图化装成一只橙色鸽子　逃走，然而却没有办法离开那个地方；我把犹大的圣

衣留在了马耳他观象台　　的旁边，因此，那里的时间永远停留在同一天。现在我要做的就是杀死你，然后自由地生活在一个排除了悔恨的世界里，地狱人人有份，而我将作为新的路西法而受到欢迎！”这时他亮出一把弯刀，向罗伯托走去，准备犯下他最后一项罪行。

“不，”罗伯托喊道，“我不会允许你这样做的！我要杀死你，解救耶稣基督。我还会剑术，父亲没有把他的秘密剑法教给你！”

“我只有过一个父亲和一个母亲，那就是你空荡荡的脑袋瓜，”费兰特面带忧伤的微笑说道，“你只教会了我仇恨。你以为给了我生命，就是赋予我天大的恩赐，仅仅因为在你的小说的国度　里，让我作为嫌疑犯　的化身吗？只要你还活着，只要你还想越俎代庖，代替我去思想，我就不会停止蔑视自己。因此，你杀死我也好，或者我杀死你也行，反正结局是一样的。来吧。”

“请原谅，我的兄弟，”罗伯托哭着嚷道，“好的，来吧，我们两人中有一个应该死去，这很公正！”

罗伯托想要做什么呢？死去，或者杀死费兰特以解救他？阻止费兰特去阻止救赎？我们将永远都不得而知了，因为连他自己都不知道。然而，梦就是如此。

他们登上了甲板，罗伯托寻找他的武器，发现（我们会回忆起原因）只剩下一小段残余部分；但是他喊道，上帝将会赐予他力量，一个击剑高手即使用一把折断了的剑，也仍然可以战斗。

两弟兄第一次这样面对面地站着，准备开始他们最后一次较量。

上天似乎决心协助那场兄弟相残。一片微红的云彩突然之间在船只和天空铺展出一块血红色的阴影，就好像有人割断了太阳神的坐骑的咽喉。随后便上演了一场喧闹的音乐会，爆发出阵阵雷鸣电闪，随后倾盆大雨，天空和海洋让一对决斗的兄弟震耳欲聋，头晕目眩，用冰凉的水抽打他们的双手。

然而，二人只能在如雨点一样迅猛落下的雷击中间腾挪，施展戳刺和侧刺互相袭击，一会儿突然后退，一会儿又抓住一条绳子，腾空而起躲避对方的杀招，他们还不时地互相谩骂，每一次攻击都伴随着一声吼叫，那声声喊叫与周围呼啸的风声不相上下。

罗伯托在光滑的甲板上战斗着，为的是让耶稣能够被钉上十字架，为此他呼唤神的保佑；而费兰特则是为了阻止耶稣殉道，他呼喊着众魔

鬼的名字。

亚斯他录被恳求来帮助罗伯托，我们的闯入者　（从现在开始他甚至闯入　了上帝的计划）无意间祭出了“海鸥剑法”。或者他是有意为之的，以便结束那个没头没尾的梦。

罗伯托假装跌倒，对方赶紧乘机向他扑来，想要了结他的性命；罗伯托左手撑地，将残缺不全的剑朝对方的胸口刺去。他没有像圣萨万那般灵活地一跃而起，是费兰特自己用力过猛地冲了过来，因此未能躲避剑锋，甚至是他自己将胸骨穿透在半截剑刃上。鲜血从濒死之人的嘴里喷涌而出，啐在罗伯托脸上，几乎让他窒息。

他感到嘴里有血的味道，可能是在神志不清时咬破了自己的舌头。现在，他就在那血海里游泳，血从船上一直流到岛　　上；由于害怕石鱼，他不想再往前游，然而他只完成了自己使命的前一半，耶稣在岛上等待着抛洒自己的鲜血，而他则成了基督唯一的弥赛亚。

现在，他在梦里到底在做什么？他用费兰特的匕首将一块帆布割成一条条的长带，然后将它们用绳子捆在一起；他又从底层甲板抓来几只最强壮的鹭，或者鹳，都不重要了，他把它们的爪子绑上，充当驱动飞毯的战马。

他乘着自己的飞船御风而行，朝着现在已经近在咫尺的岛屿　　飞去。在马耳他观象台　的下面，他找到了那件圣衣，然后将它销毁。他又将空间赋予了时间，看见鸽子　飞落到他的身上，最终他欣喜若狂地目睹了那鸽子　的无限光辉。但是自然而然——甚至，不是自然而然，而是超越自然——那鸽子现在好像不是橙色的，而是洁白无瑕。它不可能是一只鸽子，因为那种鸟不适宜用来代表第二位格　　，那也许是一只“良善的鹈鹕”，“人子”也应当如此。就这样，那只直到最后他也没有弄清楚是什么的鸟自荐为善良的鹦鹉，赐予他带有翅膀的大船。

他只知道自己正往高处飞翔，影像如幽灵一般一个紧随一个相继出现。他们现在正朝着无数个无限的世界航行，他们要去每一颗行星，每一颗恒星，为的是在每一个世界的同一时刻完成救赎。

他们抵达的第一个星球是皎洁的月亮，在一个被地球正午的光照亮的夜晚。地球就在那里，在地平线上，天空好像一口巨大到无边无际的锅，里面煮着玉米粥，咕噜咕噜地响着，几乎快要浇到他的头上，在沸腾的温度中，先是低热，后是中热，再是高热，又像是发低烧，再发高

烧，再退烧，又高烧一样，发出咕噜、噗噜、潽潽的声音。正如发烧的时候，你也会变成玉米粥，而你看到的亮光全部来自你头脑里的沸腾。

在月亮上面他同鸽子 在一起……

我希望，在我以上叙述的所有情节之中，我们不要去寻找连贯性和真实性，因为这是一个中了石鱼毒的人所做的噩梦。而我下面的叙述会超出读者的期待。罗伯托的思想或者心灵，或者不管怎么说，他的想象力　，正在编排着一场亵渎神明的变化：这时，在月亮上他看见自己不是与主 在一起，而是与夫人 ——终于从费兰特身旁夺回的莉丽雅在一起。罗伯托正在月球　的湖畔享受着他的兄弟在喷泉岛的池塘旁边曾享受过的乐趣。他用眼睛亲吻她的面庞，用嘴巴欣赏她，吸吮，舔舐，再啃咬，他们用两条舌头纠缠嬉戏，情意绵绵。

恰恰在这时，罗伯托也许由于退烧之故，恢复清醒，但他仍然受着梦中情景的影响，正如我们刚从梦中醒来时那样，不仅是心灵，而且连同身体，都受到激荡。

他不知道是应该为自己重新找到的爱情喜极而泣，还是因为将——发烧作为同谋，它才不管体裁的规则 ——他神圣的英雄史诗 颠倒成为一场放荡的喜剧 而流下悔恨的眼泪。

他对自己说：“现在真的应该让我下地狱，因为我既不比犹大，也不比费兰特更好些——甚至，我只不过就是费兰特，直到现在为止，我所做的也只不过是利用他的歹毒去梦想做出那些我的懦弱不让我做的事情。

“也许我不必对自己的罪过负责任，因为犯下过错的不是我，是石鱼让我做了这样的梦。但是，假如我果真如此精神错乱，也就离死不远了。居然直到被石鱼螫伤我才决心认真思考死亡，而这本该是一个好基督徒的首要义务！。”

“为什么我从未曾思考过死亡，以及一位笑着的上帝的愤怒？因为我按照我的哲学家们的教诲，认为死亡是一种自然的必然，而上帝则是在杂乱无章的原子之中引进规律　，使原子组成和谐的宇宙的那个人。一个那样的上帝，一位几何学大师，哪怕是为了公正，难道会在地狱里制造混乱，然后对颠覆和破坏报以嘲笑吗？”

不是，上帝并没有发笑，罗伯托对自己说。“他遵从他本人所希望的规律　，即肉身必然衰亡腐烂的铁律，正如现在我的身体肯定正在这种腐烂中解体一样。”这时，他看见自己的嘴边有蛆虫，然而这却并非精神恍惚所致，而是母鸡的秽物之中自然孕育出来的小生物，它们在排泄物中繁衍子孙后代。

他对那些身体瓦解的通报官表示欢迎，他明白与黏乎乎的物质融为一体，应该作为所有痛苦的终结、达到与自然 以及主宰万物的上天 的意志和谐一致来体验。

“我应该不会等待太久，”他像做祷告那样低声说道，“不需几日，我现在还齐齐整整的身躯，会改变颜色，然后变得如鹰嘴豆一般苍白，接着它就会从头到脚地变成黑色，被昏暗的热气所笼罩。接着是莫名其妙的肿胀，肿胀之处将生出发臭的霉菌。很快，腹部便开始四处爆裂——然后涌出腐烂物，可以看见这里流出半个生了蛆的眼睛，那里又有一片裂口的嘴唇。在这些如泥的污物中，便滋生出很多小苍蝇以及其他小动物，它们蜷缩在我的血液中，一口一口地吞食我的肉体。这些生物中的一部分从胸脯里冒出来，另一部分则变作我也说不清是什么的黏液从鼻孔里滴落下来；还有一些小生物吸附在这些腐臭的物质上，从嘴里出出进进，而更多吃饱喝足的则从咽喉里咕噜咕噜地流出来……与此同时‘达佛涅号’逐渐变成鸟类王国，来自岛 上的胚芽也会在这里生长成动物一般的植物，我的体液将营养它们的根须，因为它们早已在舱底水阱扎下了根。最后，当我的整个肉体工厂变成一副纯粹的骨架时，在月复一月、年复一年的过程中——或者在几千年的岁月中——就连这个支架也会慢慢地散落成原子灰尘，活着的人走在上面却意识不到：整个地球，它的海洋，它的沙漠，它的森林，以及它的山谷，其实只不过是一块活着的墓地而已。”

没有任何东西能够像“善终的祈祷”那样有利于疾病的治愈，当死亡让我们顺从，它也就弃我们而去了。有一天，加尔默罗会修士就是这样对他说的，实际上也正是如此，因为罗伯托感到了饥饿和口渴。他现在比在睡梦中在甲板上决斗时更虚弱一些，但没有躺在母鸡旁边时那么惨，他居然有力气吸了一只鸡蛋。这些流到他喉咙里的透明黏液很美味。当然他在储藏室里打开的一只椰子的汁液就更鲜美了。在对自己死亡的躯体思考良久之后，现在，在他正在恢复健康的躯体里，他让大自然每天都赐予其生命力的其他鲜活健康的生命死去。

这就是为什么在格里瓦，除了加尔默罗会修士的些许唠叨之外，没有任何人教过他思考死亡。在日常交流中，几乎总是在午餐和晚饭之际（是在罗伯托从古老的宅子里探险回来之后，偶尔他可能会在一间背阴的大房间里耽搁，沉迷于放在地上待成熟的苹果散发的芳香），人们只谈论香瓜的甜美、小麦的收割以及对葡萄收获的期盼。

罗伯托记起母亲曾经教导他说，如果能够充分利用上帝在格里瓦赐予他的全部财富，他的生活将十分幸福和平静。“你最好不要忘记腌牛肉、山羊肉或者公羊肉、小牛犊肉，还有猪肉，因为咸肉可以长久保存，并且用途广泛。切肉时不要切成大块，记住把它们放在小罐里，撒一大把盐，放它八天时间，然后取出来挂在厨房的横梁上，靠近壁炉，这样它们就能被烟熏干，所有这些都要在干燥寒冷的北风天里进行，那时已经过了圣马丁节 (1) ，腌制出的咸肉想放多久就能放多久。另外，九月份还有飞来的各种鸟，整个冬天里，除了阉公鸡、老母鸡、鸭子以及其他家禽，还有羊羔。也不要轻视驴子，如果它断了一条腿，不妨做成香肠，然后用刀子切块煎炸，可是一道名菜呢。到了四旬斋，就总会有蘑菇、面汤、核桃、葡萄、苹果，以及上帝赐给你的所有其他东西吃。还有，还是在四旬斋期，有一些根茎、野菜，把它们裹上面粉，再放在油里炸熟，甚至比七鳃鳗还要好吃呢。此外还可以做一些四旬斋饺子或者杏仁糕点，用渗进油的面糊、面粉、玫瑰水、藏红花以及白糖，加一点白葡萄酒，把它们都切成圆形的，就像窗户玻璃那样，填满面包屑、苹果、丁香花以及捣碎的核桃，然后再加上一些细盐粒放入烘炉，你将比修道院院长吃得还要美乎呢。过了复活节，就有小山羊羔、芦笋、乳鸽了……再晚些时候，凝乳和奶酪也有了。不过，你还应该善于利用豌豆或者豆角，不管是白煮还是裹上面粉煎炸，都是饭桌上的美味佳肴……我的孩子，如果你能像我们的先辈那样生活，那将十分幸福，无忧无虑……”

所以，在格里瓦，人们谈论的话题不会涉及死亡、审判、地狱或天堂。对于罗伯托来说，死亡是在卡萨莱才出现的，是在普罗旺斯和巴黎，在人们有道德的讲话中以及放荡的言辞中，他才被引导着去思考这一问题的。

现在他自言自语地说：“我肯定会死的，如果不是这会儿因为石鱼，至少晚些时候也会死去，因为很明显我再也离不开这条船了，现在我甚至失去了——同玻璃面罩一起——靠近珊瑚礁不受伤害的办法。我还能幻想什么呢？我将死去，就算没有来到这艘弃船，也只是死得晚

些。我走进生命，明知其规律是再从中走出。正如圣萨万所说的那样，每个人都扮演着自己的角色，有的久些，有的匆匆忙忙，但最后都得离开舞台。我看见前面走过很多人，别人也会看见我走过，他们再把同样的演出献给他们的后来人。

“再说，有多长时间世上不曾有我，又有多长时间我将不复存在！在时间的深渊里，我只占了很小的一段。这个小小的间隙无法把我同我将要去的虚无区分开来。我来到这个世界不过是为了凑数而已。我这个部分是如此渺小，甚至于假使我滞留在幕后，所有人仍然会说这出戏演得完美无缺。这就好比是在一场暴风雨中：有些人马上就溺水淹死了，有的人撞到礁石上粉身碎骨，有的人抓住了一块木头活了下来，但用不了多长时间，他们也完蛋了。生命会自行熄灭，如同一支蜡烛会燃尽一样。我们应该对此习以为常，因为就像一支蜡烛，从我们点燃它的那一刻开始，我们就在慢慢耗尽它的原子了。”

显然，这些并非什么高深的学问，罗伯托对自己说。“我们从一出生就应该懂得这些。然而，通常我们总是仅仅考虑其他人的死亡。啊，是的，我们大家都有足够的力量来承担别人的痛苦。然后，当那痛苦属于我们时，才到了思考死亡的时刻，于是我们才意识到，无论是太阳，还是死亡，都不能定睛凝视。除非有良师指点迷津。

“我有过良师。其中一位对我说过，实际上，只有少数人了解死亡。一般情况下，人们只是愚蠢地或者出于习惯去忍受它，而不是带着决心赴死。必须死，因为不可能有其他出路。只有哲学家才明白死亡就像责任一样，从而甘心情愿地去完成，并且没有恐惧：只要我们在世，死亡便尚未到来，而当死亡来临时，我们就不复存在了。假如到现在我还不能将我的死亡变成为我生命中的杰作，那花费了那么多时间去讨论哲学还有何意义？”

力气开始回到他身上。他感谢母亲，对她的回忆让他摒弃死亡的念头。其他人都无能为力，除了这个赐予了他开始的女人。

他开始想象自己的出生，对此他了解的比对死亡还要少。有人说，思考自己的出处正是哲学家的课题。对于哲学家来说，解释死亡十分容易：人终将坠落到黑暗之中，这是世界上最清楚不过的事情之一。令哲学家困惑的并不是终结的必然，而是开始的神秘。我们可以不必关心死亡之后的永恒，然而我们却不能摆脱这样一个令人苦恼的谜，即在我们之前是什么样的永恒呢？它是物质的永恒，还是上帝的永恒？

罗伯托对自己说，这就是他被抛到“达佛涅号”上的原因。因为只有在这个安宁的隐居地，他才有闲心思考这唯一能使我们摆脱对死亡的焦虑，同时把我们交付给对存在的赞叹的问题。

---

(1) 11月11日。

三七　荒谬习作：石头如何思考

他到底病了多长时间？几天还是几个星期？或者在此期间，一场暴风雨又袭击过这艘船？或许，在遭遇那条石鱼之前，由于心思全用在海上或者他的小说　上，他已对自己周围正在发生的事情浑然不知？他对事物失去察觉有多长时间了？

“达佛涅号”已经变成了另外一艘船。甲板肮脏不堪，帆桁全都淌着水，七零八落；有些船帆已经松脱，挂在桅杆上就像戴着假面具的人，正透过上面的窟窿眼儿，贪得无厌地注视或狡诈地奸笑。

鸟儿在哀啼埋怨，罗伯托马上跑去照料它们。有些鸟儿已经死去。幸运的是，植物由于雨水和空气的滋润长势良好，有些已经钻进了鸟笼里，正好为大部分鸟儿提供了吃食，剩下的就靠滋生出来的虫类过活。存活下来的动物甚至还在繁衍后代，少数死去的则被新生命所代替。

岛屿　并未改变，只是在失去面罩的罗伯托看来，岛屿　似乎正在海水冲刷下变得越来越远了。他现在知道了石鱼守卫着珊瑚礁，所以礁岩也变得不可逾越。罗伯托还能游泳，但也仅仅是为了戏水而已，他必须远离礁石。

“啊，人类的机械呀，你们是多么不切实际，”他喃喃低语道，“假如人只不过是个影子的话，你们就是一缕青烟。假如人只不过是一场梦的话，你们就是幽灵。假如人只不过是个零的话，你们就是一个点。假如人只不过是个点的话，你们就是零。”

罗伯托自言自语道：“发生了那么多事情，最后发现自己是个零。甚至比起刚被遗弃到这里时，更加空虚。船难使我惊惧，但迫使我为生存而抗争，而现在我没有任何要抗争的了。我被判处漫长的休止。我在这里凝视的不是空间的虚无，而是我本人的空虚，从中只会产生烦恼、忧伤和绝望。

“再过不久，不仅我，连‘达佛涅号’本身也将不复存在了。我和它都将变为化石，就像那珊瑚一样。”

那块珊瑚骷髅仍在甲板上，不再遭受侵蚀，因此超越了死亡，成为唯一的活物。

那个奇异的形象激发了罗伯托的新念头，他过去受的所有教育就是仅仅通过语言的望远镜去发现新大陆。他对自己说：如果珊瑚是活的，它就是在各种其他思想的巨大混乱之中，唯一真正具有思维能力的生物。它只能思考自己有序的复杂性，对此它知道得一清二楚，但却预想不到这结构的分崩瓦解。

物体有无生命？会不会思考？有一天修道院院长对他说，想要证明生命和发育，则无论如何都须得开花、长芽、结籽。分子就是一定的原子按照特定的形式排列，如果上帝赋予混乱的原子以排列规则，那么这规则将世代流传下去。难道我们今日见到的石头还是在大洪水时代存活下来的？难道它们既没有变化，也没有繁衍出其他的石头吗？

假如宇宙只不过是简单的原子的汇集，它们互相碰撞产生化合物，那么原子就不可能——一旦它们组成了化合物——停止运动。在每一个物体中，都应该保持着一种持续的运动：风中的急速旋转，动物身体中流畅的、有规律的运动，植物体内的缓慢却不可避免的运动，在矿物内部自然也存在着运动，只不过更加缓慢。那块珊瑚，作为珊瑚的生命已经消亡了，但它恰恰作为石头享受着一种属于自己的地下骚动。

罗伯托在思考。假设每个物体都是由原子构成的，包括几何学家谈到的纯粹和单纯延伸着的物体；假设这些原子是不可分割的。当然，每条直线都可以分成两个相等的部分，不管它的长度如何。但是如果它的长度短小到微不足道，仅仅由奇数个不可分割的原子组成，这就意味着，假如不想让那两部分不一样的话，那么就把居于中间的不可分割的原子分成两部分。然而，由于后者也是一条直线，因此也是无限延伸的，哪怕短到不可测知也应该能够分成两个相等的部分。如此下去，永无止境。

迪涅修道院院长说过，原子也是由部分所组成，除非它密度大到我们无力切分。我们不能。但其他生物呢？

没有什么东西密度大过黄金，但是一个金匠只取一盎司黄金便可以打出一千张金箔，而只取其中一半就足以将一块银锭的整个表面镀上金子。同样一盎司的金子，如果抽成发丝粗细的细线，长度将相当于四分之一里格甚至更长。到了某个时刻，工匠就必须得停手，因为他不具备合适的工具，人的目力也有限。然而有些昆虫——它们是如此微小，以

至于我们都无法看见它们，它们又是如此勤奋和博学，甚至可以超过我们人类所有的能工巧匠——它们能够再延长那根金丝，从都灵一直延伸到巴黎。假如存在着比这些昆虫更厉害的昆虫，这金丝难道不是想变多细就变多细吗？

如果用阿耳戈的眼睛去看，将能够深入到这个珊瑚的多边形里面，而在发光的丝状物里面，在构成丝状物的细丝里面，我可以去寻找原子，直到无穷无尽。但是一个原子，如果可以无止境地切分下去，产生的部分越来越小，它们仍然可以切分，直到某一刻，物质只不过是永无止境的可切分性而已，而它的硬度和密度就建立在真空之间的这种简单的平衡上。物质非但不厌恶真空，而且还喜欢它，并且以它来构成自己，它自己本身就是真空，绝对的空。这绝对的空可能就在无法想象的几何点的核心，而这个点只不过是我们在一片始终只由水所构成的汪洋大海之中所梦想的那座乌托邦岛屿 而已。

假设广阔的物质世界是由原子构成的，那么，将可能不再有原子。还会剩下什么呢？只有旋涡。只不过旋涡无法拖曳恒星和行星这些对抗风力的实心物质，因为恒星与行星也是旋涡，在转动中拖曳着更小一些的旋涡。于是，让银河系转动的大旋涡在自己的中心会有其他旋涡，而这些就将是旋涡的旋涡，由其他涡流所构成的涡流，而其中的大涡流所形成的深渊便将沉没到由虚无 所支撑着的无穷之中。

而我们，作为宇宙之中最大的珊瑚上面的居民，相信原子（虽然我们看不见它）是盈满的物质，然而，原子就像其他一切一样，也是在虚无之中虚无的装饰物而已，我们姑且叫作实体，然而这稠密的，甚至永恒的实体不过是站不住脚的力达舞 (1) ，那种无边无际的延伸，它与绝对的虚无别无二致，它从自身的非存在产生出世间万物的幻影。

这么说，我在这里是在以幻觉的幻觉来自欺，幻觉让我以为我属于自己？我失去了一切，来到对跖点的这艘迷途的平底驳船上，难道是为了明白已经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失去了吗？但是懂得了这一点，我也许不能赢回一切，因为我变成了宇宙里承认自己幻觉的唯一思考点？

不过，假如我思考的话，这不就意味着我有灵魂吗？啊，多么混乱不清啊。万物都由虚无构成，然而，为了明白这一点，却需要有灵魂，而灵魂尽管微小，却不是虚无。

我是什么？如果我说我　，代表的是格里瓦的罗伯托，那么我便是作为我过去所有时光的记忆，即我所记得的所有事情的总和。假如我说

我　，代表着此时此地的某个存在，而不是主桅或珊瑚，那么我便是此刻我所感觉到的一切的总和。但是，此刻我感觉到的是什么呢？是假定不可分割的原子之间的关系的总和，它们排列在那种关系系统之中，在那种特殊的秩序之中，这便是我的躯体。

因此，我的灵魂并不如伊壁鸠鲁所希望的那样，是由比其他物体更小的微粒构成的物质，一种具有热度的混合气息，而是这些关系感觉到自身存在的方式。

多么微妙的浓缩，多么浓缩的不可触知！我只不过是我的各个部分之间的一种关系，当它们的各个部分之间发生关系的时候，能够互相感知。而由于这些部分的内部又包含了其他关系（如此类推下去），于是每个关系系统都能意识到自身存在，甚至就是它自身的意识，所以就是一个有思考能力的核心。我思考我自己、我的血液、我的神经；然而我的每一滴血液思考的可能就是它自己了。

它会像我思考我自己那样思考它自己吗？肯定不会，从本性上讲，人类是以相当复杂的方式来感受他自己的，动物则没那么复杂（举例说，它能感到食欲，然而却没有内疚感），一棵植物可以感到生长，当然在有人砍断它的时候也有感觉，或许它也会说我　，但其中的含义肯定比我这样做的时候更为模糊。每样东西都会思考，但复杂程度各异。

那么，如果是这样的话，石头也会思考了。包括这块石头，再说，它还不是块石头，而是一棵植物（或者是一只动物）。它将怎样思考呢？像石头那样思考吧。假如上帝——他是宇宙中所有关系之间的重大关系——思考具有思考能力的他自己，正如哲学家所希望的那样，这块石头则仅仅思考作为石头的它自己。上帝思考他所创造的、并通过他的思想使之存在下去的整个现实以及无边无垠的宇宙万物；我思考我不幸的爱情、我在这艘船上的孤独、我过世了的父母双亲、我的各种罪过，以及我眼前的死亡；而这块石头也许只思考我是石头，我是石头，我是石头。甚至，它或许都不会说我　　字。它思考的是：石头，石头，石头。

这想必很恼人。又或者，是我感到烦恼，我思考得更多，而它（或她）则完全为自己作为石头而满意，如同上帝那般幸福——上帝为自己是一切　　而心满意足，而这块石头则为自己几乎什么都不是而心满意足，因为它不了解其他的存在方式，所以它为做自己而感到永恒的高兴满足……

再说，难道石头真的只感觉到自己石头的特性吗？迪涅修道院院长对我说过，石头在有些情况下会燃烧，并变成其他东西。实际上，当一块石头掉进火山里，由于那种油膏般的熔岩的巨大热度——古人把它称为“岩浆”——它会与其他石块熔化在一起，变成白热的一整块，过了不久（或是很久之后），它便成为一块大石头的一部分了。在它不再是原来那块小石头而变成另外一块石头的过程中，难道它感受不到自身的发热，以及随之而来的迫近的死亡吗？

太阳照耀在甲板上，一阵阵轻柔的微风驱散了舱面上的热度，罗伯托皮肤上的汗水也被吹干了。他花了那么多时间想象一块被温柔的美杜莎以目光诱骗而被石化的石头，决心试着如同石头那样来思考，也许为了习惯有朝一日变成一堆简单的白骨，暴露在这同一个太阳、同一缕清风之下。

他脱得精光，躺下来，眼睛闭着，手指塞进耳朵里，为的是不被任何声响打搅，正如没有感觉器官的石头那样。他试着抹掉自己的每一个记忆，消除身体的每一种需求。如果可能的话，他甚至会消灭自己的皮肤，而由于他无法做到这一点，所以他想方设法让敏感度降到最低。

我是一块石头，我是一块石头，他对自己说。后来，为了避免自我意识，干脆说：石头，石头，石头。

假使我真的是一块石头，我又会有什么感觉呢？首先，是构成我的原子的运动，也就是我的各部分的各部分的各部分，它们彼此作用时稳定持久的振动。我将会听到我作为石头的嗡嗡响声。但是我不能说我，因为，用了我　　字表示还存在着其他东西，与我相对的某些其他东西。一开始，石头不可能知道，除了它自己之外，还有别的东西。它嗡嗡响，石头就是石头，它不知晓其他的一切。它是一个世界。独它一个的世界。

然而，如果我触摸这块珊瑚，我能感觉到它的向阳面上保存着太阳的温热，相反，贴着甲板的那一面则稍冷一些；假如我把珊瑚从中间劈开，也许我将会感到，温热从顶端到底层的递减。因为在一个温热的物体里，原子会更加疯狂地运动，因此，这块石头如果感觉得到运动，也只是感到在自己的内部存在着不一样的运动。假如以同样的姿势永久地置于太阳下不动，或许它会开始区分出上面和下面，或者至少两种不同类型的运动。假如它不知道这种不同是外部力量所致，它会认为那种运动是它的本性。但是，假如发生一次山崩，石头滚至山谷，改变了姿

态，那么它将感到它的其他部分现在从原来的缓慢运动开始加速，而原来的快速运动则放慢步伐。当地面下陷的时候（这可能会是一个极为缓慢的过程），它将会感到，温热，或是由此所产生的运动，会一步一步地从它的一部分到达另一部分。

罗伯托一边这样想着，一边慢慢地转动身体，将不同部位暴露在阳光下，他在甲板上滚动着，直至滚到一方阴影里，他感到一点点阴凉下来，就像发生在石头身上的那样。

他问自己，天晓得，在这些运动过程中，石头是否会开始具有哪怕不是“地点”，至少也是“部分”的概念；不管怎么说，它一定会具有“变化”的概念。不过，不会有激情，因为它不了解激情的对立面，即行动。或者也有可能。因为它是石头，它总是能感受到自己的构成，而不会由于它一会儿这里是热的，一会儿那里是冰的，便只感觉到轮番交替。因此，它是能够以某种方式来区分它自己的，它知道自己是具有自身偶有性的实体。或者不是，因为假如它能感觉到它自己是一种关系，那么它就将感觉到它自己是不同的偶有性之间的关系了。它将感觉到它是变化中的实体。这意味着什么呢？我以不同的方式感觉到我？谁知道，石头是如同亚里士多德还是迪涅修道院院长那样思考的。无论如何，所有这一切都可能要花几千年的时间，然而这却不是问题所在，问题是：石头是否会小心保存它对自身连续不断的感觉。因为，如果它现在感到上面是热的、下面是冷的，之后又正好相反，但在第二种状态下它又不记得前面的状态了，它就会一直以为，它的内部运动总是一样的。

然而，为什么它能感知自己，却又没有记忆呢？记忆力是灵魂的一种能力，不管石头具有的灵魂多么微小，它都会有成比例的记忆力。

有记忆力意味着有从前和以后的概念，否则的话，我会一直以为，我所记住的痛苦或欢乐都存在于我记起它们的瞬间。相反，我知道，它们是过去了的感觉，因为它们比当下的那些感觉更为微弱。因此，问题在于对时间的感受。假如时间是后天习得的概念，那么有些人应该无缘认知。在几天或几个月之前，在我生病之前，我不是也对自己说过，时间是运动的条件而非结果吗？如果石头的各个部分处在运动之中，这运动就将会有节奏，哪怕是听不见的，也将如同钟表的滴答声一样存在。石头将是它自己的钟表。感觉到运动就意味着感觉到自己的时间在敲打。地球，作为天空中的大石头，能感觉到它运动的时间、它的潮汐呼吸的时间，而它所感觉到的那些，我能在布满星斗的天空上看到：地球

所感受到的与我所看到的是一致的。

因此，石头有时间的概念，甚而至于，它在感受自己热度的变化和在空间里的运动之前，就懂得了时间的概念。据我所想，石头也可能意识不到热度的变化取决于它在空间的位置：它可能会把这理解为在时间中的一种变化，正如从睡眠到清醒，从精力充沛到感到筋疲力尽的过程一样，正如我现在觉察到，像我此刻这样静止不动，我的左脚发麻了。但是不对，它还应该能感觉到空间，如果它感觉到从前平静的地方现在有了运动，而从前动荡的地方现在安静下来的话，它就会开始思考这里和那里 。

但我们现在想象一下，有人捡起这块石头，把它嵌入其他石块中，准备砌一堵墙。它首先会感到自己的内部在发生变化，因为它发现自己的原子正在紧张地努力组成蜂房的各个巢室，它们密密麻麻地一个挨着一个，一个套着一个，如同教堂拱顶上的石头应该感觉到的那样，在那里，每一块石头都推挤着另一块，所有的石头都推向中央的拱顶石，而靠近拱顶石的石头则把其他石头向下向外推挤。

然而，整个拱顶在习惯了推力以及反作用力的作用之后，它会觉得砖头互相推挤的无形运动是与生俱来的；同样地，它也应该感觉得到某人为了推倒它而施加的力气，并且明白，当下面的墙连同它的所有扶垛倒塌的时刻，它就不再是拱顶了。

因此，这块石头在其他石头的挤压之下，几乎快要破碎了（假如压力更大，它还将产生裂纹），那么它应该感觉到这种收缩，一种从前没有体会过的收缩，一种在某种程度上会对自己的内部运动产生影响的压力。这不就是让石头感觉到还存在着某种外部东西的时刻吗？于是，石头就会拥有世界　的概念。或者它还会认为压迫它的力量是比它更为强大的某种东西，它将把世界 看成上帝。

然而，某一天假如那堵墙倒塌了，压迫停止了，石头会体会到自由的感觉吗？正如我，假如决定从为自己设置的束缚中挣脱出来的话，我将感受到自由？只有一点不同：我可以自主地挣脱，而石头不行。因此，自由是一种激情，而想要获得自由的意志却是一种行动，这便是我与石头之间的区别。我可以行使意志。石头最多（为什么不呢？）只能回到成为墙之前的状态，并且在恢复自由身时感到快乐，然而却不能够决定为实现它所向往的状态而行动。

但是，我真的可以行使意志吗？此刻，我感受着作为石头的快乐，

太阳给我温暖，轻风吹拂着我的身体，我没有任何终止作为石头的想法。为什么？因为我喜欢。这么说，我也是激情的奴隶，这种情感建议我不要自由自在地希望成为自己的反面。不过，只要我希望，我是可以行使意志的。然而，我却没有这样去做。我能比一块石块更自由多少呢？

没有比自由意志更加可怕的想法了，尤其是对一个哲学家而言。出于哲学上的胆怯，罗伯托把这个过于严重的想法赶跑了——严重，对他而言，当然，对一块石头就更甚了，他已经赐予了石头激情，然而却剥夺了它任何行动的可能性。无论如何，即使它不能够提出关于可能性的问题，或者说，它不能按照自己的意志而忙碌，然而石头却已经获得了许多极为高贵的能力，大大超过了人类曾经给予过它们的。

罗伯托开始思考，在石头跌入火山口的时刻，它是否能意识到自己的死亡。大概不能，因为它从来就不知道死亡是什么。但是当它完全消失在岩浆里时，它能够拥有死亡的概念吗？不，因为已经不存在石头这种化合物了，正如我们从来不知道一个人能否意识到自己是死人。假如这时某样东西想到它自己，可能就是岩浆了：我是岩浆，我是岩浆，我是岩浆，咝啦咝啦，我流啊，流啊，流啊，扑哧，噗通，噗通通，我溢出来了，我沸腾的气泡翻滚了，热气腾腾，吱吱地响，溅满污垢，咯出了痰，咯出了浓痰，浑身烂泥浆。啪。罗伯托假装自己是岩浆，像一只染上狂犬病的狗一样吐着唾沫，并试图从脏腑深处发出肠鸣。他差不多就要大便了。他天生不是扮岩浆的料，最好还是老老实实像石头那样思考。

但是，对于曾经的石头、现在的岩浆而言，这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对于石头来说，死后是没有生命的。石头不是人，我们不能承诺或允许它死后变成植物或动物。假如我死了，我的血肉分解在土地里，并且通过树根渗透到一棵棕榈树中，我所有的原子重新组合，将会发生什么呢？我能说我是棕榈树吗？可能棕榈树会这样说，它不会比石头还不善于思考。然而当棕榈树说我 的时候，能意味着“我，罗伯托”吗？剥夺它说“我，棕榈树”的权利，这样不太好。可是，如果它说“我罗伯托是棕榈树”，那它是什么样的棕榈树呢？那个可以说“我，罗伯托”的化合物已经不存在了。果真如此，那么它就连对自己的记忆也丧失了。我就连说出“我棕榈树曾是罗伯托”也不可能了。否则我就应该知道，现在的“我，罗伯托”从前是……天晓得什么东西。然而我却什么也不记得。

我从前是什么，现在的我不得而知，这正如我无法回忆起我曾是我母亲肚子里的那个胎儿一样。我知道我曾经是一个胎儿，因为别人对我这么讲过，但是，就我而言，我并没有这样的记忆。

我的上帝，我拥有灵魂，甚至石头也拥有灵魂，而且恰恰是从石头的灵魂中，我才懂得了，我的灵魂不会比我的肉体存在得更久。假如以后我将对自己一无所知，思考还有什么意义？现在在这里扮演石头还有什么意义？

但是说到底，我以为正在对我进行思考的这个我又是什么？我难道没有说过，所谓的“我”不过是在某个化合物中，无限延伸的真空的意识吗？因此，在思考的不是我，而是真空，或者延伸，是它们在思考我。那么，这个化合物便是一个偶然，真空和延伸只停留短短一瞬，然后再换一种方式思考。在巨大的真空里，唯一真正存在的东西，是无数个过渡性化合物形成的历史.....什么东西的化合物？那就是唯一的巨大虚无，即所有一切的实体 。

它由一种崇高的必然性所掌控，这必然性带着它去创造和毁灭世界，去编织我们苍白的生命。假如我接受它，热爱这个必然性，服膺这个必然性，听从它的安排，便会得到幸福。只有接受它的法则，我才会找到我的自由。回归它的身边，才能得到拯救，从多种激情逃逸到唯一的激情里，方能获得上帝的理智的爱。

如果我确实能够理解这一点，我将是唯一找到真正哲学　的人，我将知晓隐身的上帝的一切。但是，谁有勇气去周游世界，并且宣扬这个哲学呢？这个秘密我只能带入对跖点的坟墓了。

我已经说过了，罗伯托不具备哲学家的气质。到了这个主显节　，对事物真义有了顿悟，而这顿悟是以光学家磨平透镜那样严厉的态度锤炼出来的，他却——重新——为爱背教。由于石头不懂爱，于是他坐起身来，又变回一个热恋的男人。

“但是，”他自言自语道，“假如我们所有人都应该回到巨大和唯一的实体这片辽阔海洋里，回到它的下面，或者上面，或者不管是什么地方的话，那么我将与我的夫人　重新团聚！我们都将成为同一宏观宇宙的部分和全部。我将是她，她将是我。这不就是两性人　神话的深刻含意吗？莉丽雅和我，共有唯一的身体和思想.....

“难道我已经提前预见到这个结局了吗？几天（几个星期，几个月）以来，我让她生活在一个完全属于我的世界里，虽然是以费兰特为中介。她已经通过我的思想去思想。

“小说创作或许就是这样：通过自己的人物来生活，为了让这些人生活在我们的世界里，把我们自己以及我的创造物交给后来人，甚至到我们再不能开口称我 的时候……

“但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大可永远将费兰特逐出我的世界，让神圣的正义支配他的死亡，再创造我与莉丽雅重聚的情节。”

罗伯托重新热情高涨起来，他决定开始思考故事的最后一章。

他不知道，尤其是当作者已经决意赴死的时候，小说　便常常是自行写下去，并且走向它自己想去的地方。

---

(1)　ridda，古代一种手拉手的集体舞蹈。

三八　地狱见闻

罗伯托讲述道，费兰特从一座岛屿逛到另一座岛屿，与其说是寻找着正确的航道，还不如说是在由着性子来；他无法从阉奴通过比斯卡拉身上的伤口发出的信号中得到讯息，因此最终迷失了方向。

船继续航行着，珍贵的食物已经腐烂变质，水也发臭了。为了不让船上的水手有所察觉，费兰特强行规定每人每天只能下货舱一次，在黑暗中取少量仅够维持生命的所需，而且任何人都不得驻足张望。

只有莉丽雅什么也没发现，她平静地忍受着一切磨难，似乎只需一滴水和一丁点儿干粮就可以过日子，只是为所爱的人能否完成他的大业而焦虑。至于费兰特，如果不是从中得到乐趣的话，对那种爱情他无动于衷，他继续鼓动他的水手，让他们垂涎的双眼前闪出财富的影像。就这样，一个被积怨蒙蔽的盲人率领着其他被贪婪蒙蔽的盲人，把一个盲目的美女留在身边，成为他的圈套的俘虏。

然而，船员中的许多人由于严重的干渴，牙龈已经肿胀，甚至开始盖过整副牙齿；两条腿也布满了脓肿，臭烘烘的分泌物一直蔓延到要害器官。

就这样，他们刚越过南纬二十五度，费兰特就不得不面对一次哗变。他纠集了一个最忠诚的五人小组（安德拉波多、博里德、奥尔多尼奥、萨法尔，以及阿斯普兰多），造反者携带少量食品登上小艇逃跑了。但是，这样一来，“达佛涅二号”就落得没有救生装备的下场。费兰特说：“这有什么关系，过不了多久，我们就将到达那个地方，令人诅咒的对金子的渴望引领我们去的地方。”然而，这艘大船已经失控了。

再说，他们也不再想这么做了，他们曾经给予自己的头领有力的帮助，现在他们也想与他平起平坐。五人之中的一个偷偷窥视那位很少登上甲板的神秘贵族，他发现她竟是个女的。于是这几个暴徒又与费兰特谈判，要求他将女乘客交给他们分享。费兰特外表如阿多尼斯，然而灵魂却像伏尔甘，他更看重的是普鲁托而不是维纳斯，莉丽雅没有听见他与叛乱分子的窃窃私语，他几乎与他们达成了协议。

罗伯托不会允许费兰特犯下这最后的丑行。因此，他希望尼普顿因有人不顾他的怒火穿越他的原野而大发雷霆。或者，不必以如此异教徒的方式来构思事件的发展，虽然仍然十分狡猾：他想象着，（假如一篇小说还负有传播道德教诲的责任的话）上帝不会对这艘背信弃义的大船上即将发生的事袖手旁观。他欣喜地想象着，烈风、北风、南风　专门与大海的波澜不兴不屈不挠地作对，虽然一直到那时为止，它们让宁静的西风 小心翼翼地吹拂航道，让“达佛涅二号”继续它的航程，但是现在被关在地下室里的它们已经按捺不住了。

他让它们突然之间都一起爆发出来。随着船壳的呜咽，水手们也发出了哀叫呻吟，大海往他们身上喷射海水，他们则往大海里呕吐；有时，一个浪头向他们猛扑过来，从海岸边看的话，甲板简直像一口冰做的棺材，而在它周围，闪电燃烧发光如同摇曳的灯烛。

起初只见乌云飞卷，雨丝交错，南风和北风彼此冲撞。但是很快，大海仿佛忘记了分寸，海水越涨越高，直向天空汹涌而去，当它落下的时候，便变成滂沱大雨，雨水与空气混在一起，鸟儿学会了游泳，而鱼儿则学会了飞翔。这已不再是大自然与航海者之间的斗争，而是宇宙各元素之间的搏击。空气中的每一个原子都变成了冰雹，尼普顿从海中升起，为的是熄灭朱庇特手里的闪电，阻止他以烧死那些人来取乐，因为他更愿意将他们淹死。大海在自己的胸口挖了一个坟墓，把人们抽离大地，它看见大船失去控制朝着一块暗礁驶去，于是反手一推，将船推向另外的方向。

船体载沉载浮，每一次从浪顶摔下，都好像是从一座塔楼的高处飞落下来：船尾一直浸没到瞭望台，而在船艏，海水似乎想要吞下艏斜桅。

安德拉波多企图系住一面船帆，却被横桁甩出去，在他掉入海里的同时，又重重撞向正在拉绳索的博里德，砸断了后者的脖子。

船已不再听从舵手奥尔多尼奥的命令，又一阵风袭来，一下子将后帆的三角帆斜桁顶端撕掉。费兰特开口辱骂着，催促着，因此萨法尔只好想方设法去降下船帆，但是还没等他系紧主帆，船就打横过来，侧面遭遇三个大浪的袭击，那些浪头极其猛烈，直把萨法尔抛到船舷外。船的主桅杆也一下子折断，落入海里，而在此之前，还压垮了甲板，并且砸碎了阿斯普兰多的头盖骨。最后，舵手粉身碎骨，而舵柄失控的一击也要了奥尔多尼奥的性命。现在这艘缺胳膊少腿的大船已经没有了船

员，最后几只老鼠纷纷跑上船舷，掉到它们本想逃离的大海里。

在那种群魔乱舞之中，费兰特只会关心自己的安危，根本无暇顾及莉丽雅。我不知道罗伯托是否考虑过他正在违反小说的真实法则，但是为了不让心爱的她死去，他只得也给费兰特一颗良心——虽然只是瞬间的事。

于是费兰特将莉丽雅拉到了甲板上，他要做什么呢？经验教诲罗伯托说，他应该把她牢牢地绑在一块木板上，让她滑落到大海里，他相信，即使是深海里的猛兽也难免对那样一位美女生出恻隐怜悯之心。

随后，费兰特也抓住一块木头，准备将自己捆在上面。可是就在那个时候，比斯卡拉却突然出现在甲板上，也许只有上帝才知道，船舱里一片混乱，他是怎么从苦刑架上被解救下来的，他的两只手还被链子拴在一起，与其说是个活人，还不如说更像个死人，然而眼睛却因仇恨而炯炯有神。

比斯卡拉就像“阿马丽利斯号”上的狗，在整个航行的过程中，一直被囚禁和折磨，每天他都被人割开伤口，然后随便处理一下就被晾在一边——所以，比斯卡拉是仅靠一个念头熬过那几个月的，即报复费兰特。

就如同“解围之神”，比斯卡拉突然出现在一脚已经踏在舷侧的费兰特身后，他举起双臂，然后又放下，用铁链扼住他的脖子。他喊着：“最后，让你跟我、跟我一起下地狱！”可以看见——几乎还可以听见——铁链勒得很紧，勒断了费兰特的脖子，而他的舌头则从那叫着污言秽语的嘴唇里吐出来，伴随着他发泄完了最后的愤怒。这时，被处决者失去灵魂的躯体，如同一件斗篷，拖着尚活着的刽子手坠入海中，后者心灵复归平静，大获全胜地迎接金鼓齐鸣的波浪。

罗伯托无法想象莉丽雅目睹这一切时的心情，他希望她什么也没有看见。由于他不记得自从被旋涡冲走之后，在自己身上都发生了些什么，所以他也无法想象在她身上有可能会发生什么。

实际上，他认为很有必要首先打发费兰特去接受正义的惩罚，让他在阴曹地府中继续他的命运，于是暂且将莉丽雅留在广阔的涡流之中。

此时此刻，费兰特已无生命迹象的躯体被抛在一片荒芜的沙滩上。海水已经平静下来，宛若杯子里的水一样，海岸上再也不见回头浪。四

周的一切都笼罩在一层薄薄的烟雾之中，正如当太阳已经消失，而黑夜还没有占据天空时那样。

在沙滩上，没有树木或者灌木丛标明它的尽头；远处可以看见一片平原，完全由矿物构成，远远望去似乎是柏树林子，实际上却是铅质的方尖碑。在西方的地平线上，有一处山状隆起，现在已经看不清楚了，沿着斜坡依稀可见闪烁的灯火，给他的印象好像是公墓。在高地之上停留着长长的黑色云层，腹部黑得如同熄灭的煤炭，形状坚硬而又结实，如同在一些油画或素描中出现的乌贼鱼骨一般，斜看又像是僵硬的骷髅头。在乌云和山峦之间，天空尚有一点淡黄的色调——假如不知道这幅景象其实无始无终，始终不变，也许会让人觉得那是濒临死亡的太阳落山前的最后景象。

在平原开始倾斜的地方，费兰特发现突然冒出一小群人来，于是他朝他们走去。

一小群人，总归是人类吧，然而——当费兰特走到他们身边的时候——他看见，如果远看是人的话，这会儿却变成了——或者正在变化中——解剖教室里的标本。罗伯托之所以这样安排，是因为他记得某日自己参观过这样一个地方，一群医生穿着深色的衣服，脸色红通通的，鼻子和面颊上隐隐现出细小的血管，正在干着刽子手的活；他们站在一具尸体周围，让身体里面的东西暴露出来，在死人的身上发现活人的秘密。他们除去皮肤，切开肌肉，剔净骨头，切断神经之间的联系，解开肌肉上的结节，打开各个感觉器官，分离所有的筋膜，打碎所有的软骨，摘下所有的内脏。他们还要辨认出每一根纤维，分离出每一根动脉，发现每一种骨髓，向在场的人展示人体生命的工厂：他们说道，食物在这里消化，血液在这里澄清，养料在这里分发，体液在这里形成，性情在这里造就……站在罗伯托身旁的某位压低声音说道，我们死去之后，自然界对我们所做的也大同小异。

但是解剖之神却以不同的方式来对待岛屿上的居民；这时候费兰特越来越近距离地看清了他们。

第一具躯体没有皮肤，肌肉块束紧绷，双臂垂落，而痛苦的面庞则朝向天空，只剩下头盖骨和颧骨了。第二个人双手上的皮还勉强悬挂在手指肚儿上，好像手套一样，而双腿上的皮翻卷至膝盖处，好像柔软的皮靴。

第三个人，首先是皮肤，其次是肌肉，均被分开，以至于整个身

躯，尤其是面部，就像是一本打开的书。就好像那具身躯想要同时展示出皮肤、肌肉和骨髓，三者既是活人的，也是死人的。他像一只昆虫，那些破烂东西好比翅膀，假如岛上有风吹动它们的话就会飞舞。然而在那样的黄昏时分，空气纹丝不动，只有当那具疲惫不堪的躯体活动时，翅膀才勉强晃动一下。

在不远处，有一具骷髅支在一把铁锹上，也许是为了自掘坟墓吧；他的眼眶朝天，弯曲的牙弓上堆着怪笑，左手则好像在乞求怜悯和倾听。另一副骨骼弯曲着，肩膀处露出弓起的脊椎骨，一跳一跳地走着路，瘦骨嶙峋的双手还捂在歪斜的脸上。

还有一个，费兰特只看见背面。此人已剔去肉的头盖骨上还有蓬乱的头发，那样子好像被人强行戴上了帽子。然而衣服上的翻领（苍白和玫瑰色，就像一只海螺）和支撑着皮衣的毛毡却是由真真正正的皮肤构成的，按着后颈的高度裁剪，翻向上方。

还有一些几乎已被摘下了所有器官，仿佛只剩下神经的雕塑；在已经无首的脖颈上，从前植根于大脑里的神经随风飘荡。双腿就像柳条编织在一起。

还有一些腹部打开了，秋水仙一般颜色的肠子抽动着，好像吞食了令人消化不良的下水的忧郁贪吃者。有些人的阴茎已经被剥去了外皮，只剩下一根内茎，干瘪的睾丸在晃来晃去。

费兰特看见有的人只剩静脉和动脉了，就像在一位炼金术士的活动实验室里，喷管和细管永恒地运动着，在没有露面的太阳下，那些苍白的萤火虫一滴一滴地滴出无血色的血来。

那些躯体都待在巨大、痛苦的寂静之中。在一些躯体上，可以隐约看见正在发生的极其缓慢的变化：从血肉雕塑变细变薄，最后变成纤维雕塑。

这些人中的最后一个，像圣巴托罗缪一样被剥了皮，他的右手高高举着还在滴血的皮肤，松软得就像挂在衣帽架上的斗篷。依稀还可以辨认出一张脸来，上面有眼眶和鼻孔，以及嘴洞，就像一副蜡制的假面具突然接触到热源之后所剩的余沥。

而那个人（或者说是那张牙齿掉落、扭曲变形的嘴巴）却对费兰特讲起了话。

“你走错地方了，”那人对他说，“来到了我们称之为维萨利亚岛的亡者之域　。过不了多久，你也将步我们的后尘，但是你不要以为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会如坟墓允诺的那样很快咽气。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会按照我们的判决，经历独有的腐烂解体的阶段，好像是为了让我们品尝灭亡的过程，而灭亡对每一个人来讲，正是最大的快乐。啊，让我们想象一下，那是多么高兴的事啊，刚一碰大脑，就成了浆糊，肺部刚被一阵风吹过，就爆裂开来，松弛的皮肤一吹就破，身上的肉一受潮就变软，而脂肪一碰就成了液体！好了，不说了。正如你看到的，我们每个人经过难以察觉的变化都不知不觉地走到这一步，而在变化过程中，我们每个人的纤维在千万年的岁月中消耗殆尽。但没有人知道我们得消耗到什么程度才算完结，甚至于你看到的那些人，耗得已经只剩下骨头了，还在期盼着能够再死一点儿，也许已经有几千年了，他们仍在那种等待中耗着；其他人，正如我一样，都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变成这般模样的——因为在这个永远即将降临的傍晚，我们丧失了时间流失的感觉——虽然如此，我仍然盼望着能被赐予缓慢的消亡。我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是这样渴望着一次解体——我们知道得很清楚——它永远都不是完完全全的，所以我们永远希望着，对于我们来说，永恒　　还没有开始，从最久远的登陆时起，我们就害怕进入到永恒　　里。在活着的时候，我们曾经以为，地狱是永恒的绝望之地，因为人们是这样告诉我们的。唉，不是的，它是永不熄灭的希望之地，它使每一天都比前一天更为糟糕，因为我们永不熄灭的渴望永远都不会得到满足。由于我们身体里总有一线微光，而每一个身体都想生长或者死亡，我们不会停止希望——只有这样，我们的法官 才能判决我们永永远远地受苦。”

费兰特问道：“那你们希望什么呢？”

“你现在不妨改口说：‘我能希望什么？’……你希望一阵微风，一次小小的涨潮，或者仅仅一只饥饿的水蛭到来，将我们一个原子一个原子地还给宇宙巨大的真空，在那里，我们还可以以某种方式重新加入生命的轮回。可是在这里，空气不摇不动，大海也保持静止，我们从来感觉不到冷，也感觉不到热，我们既不知道黎明，也不知道黄昏，这块比我们还死气沉沉的土地产生不出任何生命。啊，蛆虫，有朝一日，死亡承诺会将它们生出来的！啊，亲爱的小蛆虫，我们死而复生的灵魂的母亲！你们吸吮我们的胆汁，然后向我们喷洒洁白无辜的乳汁！你们噬咬着我们，治愈我们的罪行，你们用死亡的花言巧语哄骗着我们，给予我们新的生命，因为对于我们来说，坟墓如同母亲的怀抱一样重要……然而，这一切却没有发生。这些我们都知道，虽然我们的躯体在每个瞬间

都会忘记。”

“那么上帝，”费兰特问道，“上帝，上帝讥笑我们吗？”

“唉，不会的，”体无完肤的那人回答道，“因为即使是侮辱也会使我们欢欣鼓舞。假如我们能看到一个讥笑着的上帝嘲弄我们，那该多么美好！假如能看见天主由圣人陪伴着，从他的宝座上对我们大加讥讽，那将是多么令人开心的景象啊！我们多想看到别人高兴，哪怕看到别人恼怒也同样令人愉快。然而没有，在这里，没有任何人愤慨，没有任何人嘲笑，没有任何人露面。这里没有上帝。有的只是没有目的的希望。”

“真见鬼，所有这些圣人真该死，”这时变得残暴的费兰特试图叫骂，“即使被判下地狱，我也总有权利表达自己的愤怒吧！”但他发觉，他的声音从胸膛里出来时变得很虚弱，他的身体疲惫无力，就连暴跳如雷也做不到了。

“你看，”没有皮肤的人对他说道，然而那张嘴已无法露出微笑，“你的痛苦已经开始了。就连憎恨都不被允许。这座岛屿是宇宙之中唯一没有痛苦的地方，在这里，没有尽头的希望与没有尽头的无聊并无区别。”

罗伯托一直待在甲板上，赤裸着身子，正如他想变成石头时的样子，还在继续构思着费兰特的结局，与此同时，灼热的太阳照在他的面部、胸脯和两条腿上，将他带回那种刚刚逃脱的发烧的热度里。他已经倾向于不仅把小说　与现实混淆起来，而且还把心灵的热情与身体的灼热混在一起，因此他感到爱情再度将他点燃。莉丽雅呢？当费兰特的尸体朝着亡者之域漂去的时候，在莉丽雅的身上又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小说家身上常会有这种情形发生：当他们耐不住性子，便不再遵守时间与地点相统一的规则，罗伯托一下子跳过各种事件，为的是直接来到海难之后几天：莉丽雅抓着那块木板在海上漂流，这时大海已经恢复平静，在太阳照射下闪闪发亮——她正在接近（我尊敬的读者，你一定预料不到这样的情节）所罗门岛的东岸，也就是“达佛涅号”搁浅的海岸的另一边。

罗伯托从卡斯帕神父那里得知，岛　的东岸不如西岸容易靠近。那块木板已经不堪一击，所以撞在一块礁石上破碎了。莉丽雅苏醒过来，紧紧地抱住礁石，木板的碎片则消失在流水之中。

现在，她就在那儿，在一块容一人栖身的礁石上，眼前的水道——但对于她来讲，那就是一片汪洋了——将她与海岸隔开。她从台风中死里逃生，因挨饿精疲力竭，尤其是被口渴所折磨，无力游到对岸，她的目光渐渐模糊，沙滩上的植被变成一片朦胧的绿色。

然而在她柔软体侧的那块礁石热得发烫，她吃力地喘息着，不但没有变得凉爽一些，反而将空气中的酷热又吸到自己体内。

她期盼着不远处，从阴影下的悬崖峭壁上涌出汩汩细流，然而这些幻梦不但没有使她得到些许安慰，反而加剧了干渴。她想乞求上帝的帮助，但干燥的舌头却粘在上腭，叫喊变成了断断续续的叹息。

时间在流逝，风吹着，如同猛禽的利爪刮伤她的皮肤，她害怕（比死还更害怕）会活到大自然的元素无情地将她毁容的时候，把她变成不再是被爱的、而是被厌恶的怪物。

假如还能有片水潭，或者涓涓细流也行，当她将双唇凑近它们，她就会看见自己的眼睛，曾经显示生命之光的两颗明亮的星星，如今变成了可怕的日蚀和月蚀；而那张面庞，过去爱神在此嬉戏着，将它选为逗留之地，而现在却成了可怕的、令人厌恶的所在。假如她还能到达一片池塘，在池水中看到自己凄惨的模样，那么她双眸淌出的泪，怕是要多于她的嘴唇所能啜饮的水。

罗伯托让莉丽雅自怜自艾，自己心里也不好受。他厌恶她已经濒临死亡，还为自己的美貌而痛苦，小说　中经常出现这样的情节；他厌恶他自己，因为他不敢抛弃心智的夸张作用，直视他苟延残喘的爱人。

莉丽雅在那一刻究竟是什么样？如果脱去她身上那件用语言编织的死亡外衣，她将以何种面目出现呢？

由于长途跋涉以及海难的折磨，她的头发可能变得如同麻絮，夹杂着明显的白丝；她的乳房肯定失去了百合花的模样，她的脸上也留下了时间的痕迹。她的颈部和胸部现在充满了皱褶。

但是不，要是这样描摹她面容憔悴的样子，就得回到埃马努埃莱神父诗意的机器……罗伯托想要看见莉丽雅真正是什么模样。她的脑袋歪着，眼神惊惶，双眸由于痛苦已经缩小了许多，显得距离鼻子的根部太远了一些——那鼻子也已经瘦成尖的了——由于肿胀，眼角四周有明显的小皱纹，如同一只麻雀在沙滩上留下的痕迹。鼻孔变大，一边比另一边稍微肥厚一些。嘴唇裂开了，呈紫晶色，向两边拉出弓形的皱纹，上

唇略微突出，翘起一块，露出两颗已不再洁白的牙齿。脸部的皮肤轻微下垂，下巴底下有两道松弛的褶皱，破坏了颈部的线条……

虽然这个果子已经萎缩，他仍不愿拿它去交换上帝的任何天使。即使她如此这般，他也仍然爱她。在那个遥远的晚上，当他爱上躲在黑色面纱后面的她时，哪里料想得到她会落到今天这个地步。

在遭遇沉船的日子里，他放任自己走上迷途，他希望她像星系一样匀称和谐；但是人们也对他说过（但他没敢向卡斯帕神父坦白），也许各个星球并没有沿着完美的圆形轨道来完成它们的旅行，而是倾斜着绕太阳运行。

如果说美貌清楚易见，那爱情却神秘莫测：他发现自己所爱的不只是爱人的春天，而且是她的每一个季节，在秋季凋零时更甚。他始终爱她，爱她的曾经，爱她可能变成的模样，也只有从这个意义上，爱才是奉献而不求回报。

他任由自己迷失在流放的海涛声中，同时也一直在寻找着另外一个自己：在费兰特身上最为糟糕，在莉丽雅身上最为优秀，他希望借后者的荣耀让自己荣光起来。但是，爱上莉丽雅意味着希望她如同他一样，把二人全部交付给时间永不停歇的流转。直到那时为止，他利用她的美貌来催动自己脑中龌龊的绮念。他让她讲话，并且把自己想要听的话语放进她的口中，却无法得到满足。现在，他希望能够靠近她，倾慕她痛苦的美丽、她散发情欲的憔悴、她苍白的雅致、她凋零的优美、她瘦削的裸体，以便关切地抚摸她，倾听她讲话，那些她自己的、而不是他让她说的话语。

他应该放弃自己来得到她。

然而，他的偶像病了，现在才向她致以公正的敬意，为时已晚。

在岛屿　的另外一边，化作液体的死神向莉丽雅靠近，流进她的血管里。

三九　神来之笔

这是结束一部小说　的好方法吗？小说不仅撩拨恨意，让我们终能享受我们所憎恨的人的失败下场，而且同样激发同情心，引导我们去发现我们所爱的人摆脱了危险。而结局如此凄惨的小说，罗伯托从来都没有读过。

除非小说 尚未结束，还留有一位秘密的主角 ，有能力完成一个仅在小说的国度 才可以想象的壮举。

为了爱情，罗伯托决定去完成那个壮举，并且亲自进入他的叙述里。

“假如我已经登岛　　，”他自言自语道，“那么现在我就能够拯救她了。只是我的懒惰将我留在了这里。现在我们俩都停泊在海上，都渴望着到达同一块陆地。

“还没有全盘皆输。我看见她在这一刻仍呼吸着，如果我在此刻登上岛屿　　，那么我将比她提前一天到达那里，就能等着她并把她救起来。

“我从海上救起她时，她也许已经快要断气了，这无关紧要。实际上，我们知道，当人的身体到这步田地时，强烈的激动可以为其重新注入生命力，有人见到过当濒死之人得知造成他们不幸的根源已经铲除时，便会起死回生。

“对这个垂死的女人来说，还有什么比看到爱人重新活过来更激动人心呢！实际上，我都不应该提示她，自己不同于她所爱的那人，因为她所献身的是我，而不是另外一个人；我只要简单地占据从一开始就属于我的位置便是了。不仅如此，莉丽雅不知不觉中还将会从我的目光中感觉到一种不同的爱，没有任何淫欲的纯洁的爱，虔诚的爱。”

任何人都有可能会问，罗伯托是否考虑过，营救能成功的条件是他

在一天之内，最迟在第二天凌晨抵达岛屿　，而他最近的经历让这一切不可能实现？有没有可能他没有意识到，他计划真真切切地登上岛屿，寻找的却是通过叙述才能到达那里的人？

然而，我们已经看到了，罗伯托在开始思考与自己的世界完全格格不入的小说的国度　之后，最终让两个世界毫不费力地汇合在了一起，并且混淆了它们各自的法则。他以为能够到达岛屿　，因为他是如此想象的，而且想象中她在他之后到达，因为他是这样渴望的。从另外一方面讲，随心所欲地安排故事情节是小说家的自由，罗伯托正将这种自由迁移到自己的世界：他终将到达岛　上，因为如果不到达那里的话，他就不再知道自己的小说该讲述什么了。

围绕着这个想法——如果不是一路跟随着我们走到这一步的话，任何人都会断定罗伯托所怀抱的希望是愚蠢或者疯狂的——他现在运用数学思维，不放过任何理智和谨慎提醒他注意的意外情况。

这正如一位将军在战役的前一天夜晚就要部署部队次日的行动，他不仅要预想可能会出现的困难，以及可能会干扰计划的偶然事件，而且还要考虑到对手的想法，预先想好应对策略，并根据对方可能采取的行动部署安排未来的计划——就这样，罗伯托在考量着手段和结果，因与果，利与弊。

他应该放弃朝着珊瑚礁泅水并且越过它的想法。他再也无法看清礁岩下面的水道，而如果不能对付那些置人于死地的陷阱的话，恐怕凶多吉少。况且即便他能够到达那里——不管是从水上还是水下——也不能保证自己能够穿着那双已不结实的靴子在上面行走，那里到处都是险峻的裂缝塌陷，一旦掉进里面，就再也出不来了。

因此，他要登上岛屿　，只能遵循小艇的航行路线，也就是说，朝南游去，并且像“达佛涅号”一样，与海湾保持一定的距离，越过南边的岬角后折向东方，直到抵达卡斯帕神父对他讲过的小海湾。

这个计划并不合理，原因有两个。第一，直到那时为止，他费尽力气也只能勉强游到珊瑚礁的边缘，再往后便筋疲力尽了；因此，这个想法是不明智的，他至少还得再多游四至五倍的距离——而且没有绳索，倒不是因为他没有那么长的绳索，而是因为这一次，他是决心要去的，如果到达不了目的地，再回来也没有意义了。第二，朝南游就意味着逆流而上；他已经知道，自己的力气仅够逆流游上几英寻之遥，他可能无

法避免地被推向北方，越过北海角，从而离岛屿 越来越远。

在精确地计算过这些可能性（在认识到生命是短暂的，艺术是广博的，机会是稍纵即逝的，而实验是不确定的）之后，他对自己说，沉浸于如此小肚鸡肠的算计，不是君子所为，正如一个小市民拿节省下来的积蓄去赌博，掷下骰子时还在计算有多大的赢面。

也就是说，他自言自语道，计算是必需的，但它应该是崇高的，如果赌注崇高的话。他赌的是什么呢？是生命。但是如果他永远都无法离开这艘船，他的生命就没有多少意义，特别是现在，除了孤独之外，还增添了对永远失去她的觉悟。相反，假如他能够顺利通过考验，他将赢得什么呢？他能得到一切，得到重新见到她和营救她的快乐，不管怎样，得到死在已经死去的她身边的快乐，用一块由热吻做成的殓布将她包裹起来。

确实如此，这个赌局是不平等的。在尝试过程中，死亡的可能性多于到达陆地的可能性。然而，即使在那种情况下，冒险也仍然对他有利：正如有一千个丢掉一笔薄产的可能性，以及仅仅一个赢得一笔巨大财富的可能性，又有谁会不接受呢？

最后他的头脑又被另一个念头所占据，它使赌局的风险大大地降低了，甚至，他还看见自己在两种情况下都会中彩。不妨假定，海水将他冲到了相反的方向。那好，一旦越过了另一个岬角（他知道这一点，因为他曾经用一块木板做过试验），海水就将带着他沿着子午线漂流了……

假如他任由海浪推着前行，仰面朝天，他将再也看不见太阳的移动：他将漂浮在那个超越时间之外，将今日与昨日分隔开的边界上，停在一个永恒的中午。时间为他而停下了，岛屿　上的时间也就停下了，这样也就无限地延缓了她的死期，因为发生在她身上的一切都取决于小说叙述者的愿望。他卖着关子，岛屿 上的事态变化也就悬而未决。

简直是最极致的交错配列法。她将和曾经的他一样，离岛屿　只有几英寻之遥，而现在的他则迷失在汪洋之中，把他的希望作为礼物赠送于她，并把她悬置在一个无止境的希望的边缘上——如此一来，他们二人均无未来，因此也不会死去。

后来他停下来想象自己的旅程，由于他已将现实与小说的世界合二为一，他感觉到那似乎也是莉丽雅的旅程。罗伯托绝妙的故事将让她永

生不死，或者说是经度的纬纱将这永生不死赋予她。

他开始不快不慢地匀速朝北游去：在他的左右两边，白天和黑夜、季节、日月蚀以及潮汐循环变化着，崭新的星辰穿过天空，带来瘟疫以及王朝的兴亡，君主和教皇们也头生白发，消失在带着尘土的微风之中，宇宙间的所有旋涡都将完成它们风卷残云的革命，新的星星将在旧星寂灭陨落时形成……大海在他的周围汹涌澎湃，然后又波平如镜，信风也将放慢脚步，但对于他来说，在那条平静的水道上，什么都不会改变。

有朝一日，他会停下来吗？从他印象中的海图来看，除了所罗门群岛，那条经线不经过任何陆地，至少在它在极地与其他经线会合之前。但是，如果一艘船，船尾有风吹着，扬起森林一般的帆，也要用好多个月才能完成一段那样长的旅程，那么他将要用多长的时间呢？也许要到达一个他不知道白天、夜晚以及几个世纪的时光消逝意味着什么的地方，需要很多年吧。

但是与此同时，他却可以在一种如此微妙的爱情里休息，不去管是否失去了嘴唇、双手、眼珠。他的身体将被抽空，淋巴、血液、胆汁和黏液都已流干，海水将从每一个毛孔渗入，钻进耳朵里，盐分将清洁他的大脑，代替他双眼的玻璃体，侵入他的鼻孔，并且溶解他体内尘世的积垢。与此同时，阳光将用火的粒子滋养他，而这些火粒子又将液体缩小成一滴空气和火的露水，通过交感这唯一的露水将被呼唤向上。他呢，已经变得轻盈，所以便开始上升，融入空气，融入阳光。

她待在那块礁石上，沐浴着静止不动的阳光，也会同他一样。她将如同被敲打过的金子一样延展，直到变成无比空灵的薄片。

就这样，不出几天，他们就将在那种默契之中结合。他们确实每时每刻如同圆规的两只静止的脚，每一只脚都会随着伙伴的运动而移动，一只脚倾斜的时候，另外一只则要推向更远的地方，而当另一只脚重新回来时，这一只脚则恢复挺直。

他们二人将继续在现时里旅行，直奔正在等待他们的星辰，宇宙里诸多粒子间飞扬的原子，如同世界一样被真空包裹的永恒的旋涡中间的旋涡。他们与自己的命运和解了，因为地球的运动带来灾难与恐惧，然而星球的颤动却是无辜的。

因此，对他来说，无论如何都将赢得赌局。他不该再犹豫不决。但

是，他要在完成一整套正当仪式之后做出那个胜利的牺牲。罗伯托在纸上记下他准备完成的最后的行动，至于其他的一切，举止、时间、节奏，都留给我们去猜测了。

作为净手礼的第一步，他用了几乎一个小时才把分隔甲板和底层甲板的栅栏移开一部分。然后他走下去，打开每一只鸟笼。他一点一点地连根拔起灯心草，群鸟拍打着翅膀飞起，他不得不举起双臂挡住脸，与此同时高声叫着："去吧，去吧！"他鼓励这些囚鸟快逃，甚至用双手去驱赶拍打着翅膀却找不到出口的母鸡。

随后他又登上甲板；他看见那一大群禽鸟腾空飞起穿梭在桅杆船缆之间，他觉得有几秒钟的时间，太阳似乎披上了彩虹的各种颜色，海鸟发现之后，也好奇地加入到那欢腾的盛会中来，于是彩虹又多了一道洁白。

后来，他又把所有的钟都扔进了海里，丝毫也不在乎失去了宝贵的时间：他抹掉了时间，是为了保佑一次超脱时间的旅行。

最后，为了克服胆怯，他把船上的圆木、板材、空木桶全都集中在主桅帆下面，浇上油灯里面的油，点起了火。

瞬间蹿起了第一束火焰，它马上就烧到了船帆和桅的左右支索。当他确定那火势可以自行燃烧下去的时候，便从容离去。

他还光着身子，从他准备死亡、要变成石头开始起就赤身裸体了。他甚至没套上绳索，因为他不想再让绳子限制自己的旅程了，然后他跳入海中。

他用双脚顶住船身，往前一蹬，就离开了"达佛涅号"，然后顺着船侧一直游到船尾，永远地离开了，朝着肯定在等待着他的两种幸福结局之中的一种而去。

在命运和海水为他决定之前，我希望他能不时地停下来喘口气，让目光转向向他告别的"达佛涅号"，向它致意，然后望向岛屿 。

在那里，在树冠画出的线条上方，他那双已经极为敏锐的眼睛，想必看见了橙色鸽子 ——如同一支箭矢想要刺向太阳一般——飞了起来。

四〇　补记

好了。后来在罗伯托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不知道，我也不相信有人能够知道。

一段如此浪漫的经历，却不了解它的结局——或者更确切地说，连它真正的开始都不清楚，又如何改编成一部小说呢？

除非要讲述的不是罗伯托的经历，而是他写下的日记——即便如此，也需要推测猜想一番。

那些日记（从这些支离破碎的记录中我得到一个故事，或者说一系列的故事，它们互相交叉串连在一起）之所以能够流传到我们手里，是因为“达佛涅号”没有全部烧毁，在我看来，这是显而易见的。天晓得，或许大火只烧到桅杆，由于那天无风，后来便熄灭了。或者，也不排除几个小时之后下了一场倾盆大雨，烧灭了烈焰……

在有人重新找到“达佛涅号”并且发现了罗伯托的日记之前，这艘船在那里停留了多长时间呢？我试图做出两种假设，每一种都难以置信。

正如前文已经提到过的，在发生这一连串事件之前的几个月，确切地说，是在一六四三年二月，一六四二年八月从巴达维亚出发的阿贝尔·塔斯曼首先到达后来变成塔斯马尼亚的范迪门斯地，只远远望了新西兰一眼便奔向汤加群岛（早在一六一五年，斯考滕以及勒美尔便到达此岛，并将其命名为椰子群岛和叛徒群岛），在此之后，他继续北上，发现了一系列被沙子环绕的小岛，并且记录下它们的位置为南纬17.19°，以及经度201.35°。我们现在不讨论经度问题，这些一度被称为威廉皇帝领地的群岛，假如我猜得不错的话，应该距离我们故事里面提到的岛屿不太远。

塔斯曼说，他的探险之旅是在六月份结束的，因此，是在“达佛涅号”到达那片海域之前。但并不能确定塔斯曼的日记就与事实相符（再说也不存在原件了）。 (1) 因此，我们试着想象一下，在旅途中常发生的意外绕道的过程中，他又回到那片海域，假设是那年九月吧，并在那

里发现了“达佛涅号”。已没有任何可能再将船恢复原貌，就连应有的桅杆和帆篷也都荡然无存。为了知道它从何而来，他探查了这艘船，结果找到了罗伯托的日记。

他懂得一点意大利语，明白那涉及经度问题，因此日记的内容变成了高度机密，要交给荷兰东印度公司去处理。为此，他在自己的日记中对整个事件保持沉默，甚至还捏造日期，抹去这段插曲的所有痕迹，这样一来，罗伯托的日记也就被放入某个秘密档案之中束之高阁了。在此之后的第二年，塔斯曼又进行了一次航行，天晓得他去了哪里。(2)

不妨想象一下，荷兰的地理学家翻阅了那些日志。我们知道，除了伯德博士用狗传信的方法之外，当中没有任何有意思的资料，而对于上述之事，我敢打赌，各国间谍早就通过其他途径有所了解了。其中也提及马耳他观象台　，但是我想提醒一下，在塔斯曼之后，直到库克重新发现那些岛屿为止，过去了一百三十年，所以按照塔斯曼的指示是不可能重新找到那些岛屿的。

最后，在我们的故事发生整整一个世纪之后，哈里森的精密航海时计的发明，才最终结束了对定点　的疯狂追寻。经度不再是一个问题，这时荷兰东印度公司的一些档案管理人员想清理存放档案的橱柜，扔掉一些，赠送一些，卖掉一些——天晓得——罗伯托的日志，此后就落入手抄本爱好者手中了。

第二个猜测从小说的角度来讲更为引人入胜。在一七八九年五月，一位迷人的人物从那个地方经过。他便是布莱船长，当时“邦蒂号”上的哗变者把他和十八个忠实的追随者赶到一艘小艇上，将他们的命运交给宽厚的海浪。

那位不同寻常的人，不管他有什么性格缺陷，毕竟航行了六千多公里，最后抵达蒂汶岛。在完成这次壮举的过程中，小艇曾经过斐济群岛，几乎抵达瓦努阿岛，并且横穿过亚萨瓦群岛。这意味着，假如这艘小艇稍微往东偏航一些，就完全可能登陆塔韦乌尼岛，而我愿意推论，我们的岛屿　也在那里——假如对这些涉及相信或愿意相信的问题也需要拿出论据，那好，有人告诉我橙色鸽子　，或者橙鸽、火焰鸽，或者叫得更好听些的橙色果鸠只存在于那里——只是，险些毁掉整个故事的是，这种橙色的鸽子是雄性的。

布莱那样的人，假如他找到的“达佛涅号”还有救，因为他自己是乘

坐一艘简陋的小艇到达那里的，肯定会尽一切可能将船修复。但是这时已经过去几乎一个半世纪了，无数场暴风雨进一步摧毁了船壳，锚早已不见了，船翻倒在珊瑚礁上——或者，不，它被海水冲走，拖向北方，搁浅在其他沙洲或者附近一座岛屿的礁石上面，任凭时间蹂躏。

布莱很可能登上了一艘幽灵一般的大船，船的舷墙上结满了贝壳以及绿色的海藻，开膛破肚的货舱里积满死水，成了软体动物和有毒的鱼类藏身的地方。

也许后甲板还支撑着，但已岌岌可危，在船长舱室里，布莱找到了罗伯托的日记，干燥、蒙尘，或者不，是潮湿和浸渍的，但尚能阅读。

那已经不再是为经度问题而焦虑不安的时代了，但或许因为以陌生的语言提到了所罗门群岛，这一点吸引了布莱。差不多十年前，法国国王和海军的地理学家，某位布阿什先生，曾经向科学院递交了一份关于所罗门群岛存在和位置的专题论文；他认为，这些岛屿只不过是布干维尔在一七六八年（他的描述与更早些时候门达尼亚的描述不谋而合）到达的舒瓦瑟尔海湾，以及德·叙维尔在一七六九年到达的“安息群岛”。以至于当布莱还在航行的时候，就有一位匿名者，可能是弗勒里厄先生吧，准备出版一本名为《一七六八年至一七六九年间法国在新几内亚东南部的新发现》的书。

我不知道布莱是否读过布阿什先生的文章，但是英国海军肯定对法国表兄弟夸耀自己找到了别人找不到的地方的傲慢态度愤愤不平。法国人是有道理的，但是布莱有可能不知道这一点，或者，他也并不想知道。因此，他有可能怀抱希望，偶然得到的这份文件不仅反驳了法国人，而且还能让他合法地成为所罗门群岛的发现者。

我还可以想象，首先，他会打心底感谢弗莱彻·克里斯琴以及船上其他的哗变者，因为是他们将他粗暴地引上了荣耀之路，然后，他出于爱国心，决定对自己短暂的向东偏航以及发现守口如瓶，并且以绝对保密的方式将罗伯托的日记交给英国海军部。

然而，即使在那种情况下，也会有人认为那些日记意义不大，缺乏任何证明的效力——再一次地——把它们发配到学问渊博之士的故纸堆里。布莱放弃了所罗门群岛，对自己由于作为航海家的其他一些不可否认的美德而被任命为海军上将而感到心满意足，同样，他去世的时候也应该了无遗憾，然而他不知道，好莱坞会让他遗臭万年。

这样一来，循着我的推测继续讲述下去也不会得到什么有价值的结局，还会让读者失去耐性。尽管罗伯托的故事不适于提供某些道德方面的教训——但却让我们思考那些在他身上发生过的事情为什么会发生——总而言之，在生活中发生了那些事情，就是因为发生了，而只有在小说的国度 里，事情才似乎是为了某种目的或者由于某种天意发生。

如果我必须得出什么结论的话，那就要到罗伯托的日记里找出一则记录，也许会追溯到那些夜晚，他仍在忐忑不安地怀疑会不会有个闯入者 。那个晚上，罗伯托又一次仰望天空。他回想起在格里瓦，当家族小礼拜堂由于年代久远而坍塌，他那位加尔默罗会修士家庭教师——此人曾游历东方——建议按照拜占庭的建筑风格重新修建，即圆形楼身，中央有个圆穹顶，与蒙费拉地区常见的风格完全不同。但是老波佐不愿意介入艺术和宗教方面的事务，所以他听从了那位圣人的建议。

罗伯托看着对跖点的天空，意识到在格里瓦，在一片四面被山丘环绕的景色中，那天穹在他看来就好像小礼拜堂的穹顶，被地平线上窄窄的圆环框住，他还能辨认出来一两个星座；尽管他知道夜空的景象每个星期都有所变化，但是由于他睡觉早，所以从来都没有意识到那景象甚至在同一个夜晚也会发生变化。因此，在他看来，天穹好像永远是固定的、永远是圆形的，所以他理解整个宇宙也同样是固定的、圆形的。

在卡萨莱，在一片平原的中心，他明白了天空比他认为的更为广阔，然而埃马努埃莱神父却教导他不要观望那些在他头顶上的星星，而要更多地想象由观念描绘出来的繁星。

现在，作为对跖点的观众，周围是浩瀚无边的大洋，他看到无边无际的地平线。在头顶上方，他看到了从未见过的星座。他那个半球的星座，他能够按着别人已经确定的形象解读它们，这是呈多边形对称的大熊座，那是酷似字母的仙后座。然而，在“达佛涅号”上，他却没有预先排列好的图像，他可以将任何一点与别的点连接起来，拼出一条蛇、一个巨人、一条毒虫的刚毛或尾巴，然后再将它们拆毁并试着组成其他图案。

在法国和意大利，他在空中观察的是经一位君主的手确定下来的景色，这位君主确定了道路以及邮差的路线，并在它们之间留下片片树林。而在这里，他是一块未知土地上的开拓者，他必须建立自己的选择标准，决定哪些小路应该把一座山峰连通向一个湖泊，因为在那里，还没有山坡边缘的城市，也没有湖泊岸边的乡村。罗伯托不是在仰望那些

星座，而是去建立那些星座。让他感到惊慌失措的是，一切看上去就好像一个螺旋、一个蜗牛的壳、一个旋涡。

就在那个时刻，他回忆起了一座教堂，相当新，是在罗马看见的——那是唯一的一次，他提及自己曾经参观过那座城市，也许是在去普罗旺斯旅行之前。那座教堂在他看来和格里瓦的圆穹顶以及在卡萨莱见到过的中殿太不一样了，从几何学的角度讲，这些中殿的尖形穹隆和交叉甬道都很整齐。现在他明白了原因：这拱顶就好像南半球的天空，它吸引着眼睛永远去试图追寻新的透视线，永远也不要停歇在中央的一个点上。在那个圆穹顶的下面，一个人不管处于什么位置，往上面观望的时候，永远都会感觉站在边缘。

现在他意识到，通过日复一日的小小意外，他以模糊的、不太戏剧化的方式，体验到了那种平静被打破的感觉；起初是在普罗旺斯，然后是在巴黎，每个人都以某种方式破坏了他从前所确信的东西，并且向他指出一种描绘世界地图的可能方式，然而，这些从各个不同方面向他提出的建议却没有融合为一幅完美的图案。

他听说过可以改变自然现象的秩序的机器，使重面朝上而轻面朝下，用火去淋湿万物而水去燃烧，就好像宇宙的造物主有能力改变心意，迫使植物和鲜花反季生长，而季节能够向时间宣战，拒绝受其约束。

如果造物主愿意改变主意，那他安排给宇宙的唯一秩序还存在吗？也许从一开始，他就安排了很多秩序，也许他准备日复一日地改变这些秩序，也许存在着一个主管那个改变秩序以及前景的秘密秩序，但是我们却注定永远也发现不了它，注定要追随秩序那些表面的变化莫测的游戏。

这么看来，格里瓦的罗伯托的故事就仅仅是一个不幸的恋人的故事，他被判生活在一片过于辽阔的天空之下，没有与这样一种观念和解，即地球沿着椭圆形的轨道在漫游，而太阳只不过是那些火球中的一个罢了。

就像许多人认为的那样，实在不足以从中编出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

最后，假如我一定要就此写出一部小说来，我将再一次地证明，没有一份重见天日、难以辨认的手稿，我们简直无法写作——永远也无法

摆脱影响的焦虑　。我也无法避开读者天真的好奇心，再说，读者也希望知道罗伯托是否真的写了那些我一直挂在嘴边的日记。老实说，我应该回答读者，另外的人写了这些东西也不是不可能的，此人只是想假装叙述真实的故事。但这样一来，我就将失去整个小说效果：在小说里，的确如此，人们假装叙述真实的东西，但却不应该严肃认真地说一切是假装的。

我也无法细细追寻，那些日记历尽了怎样的沧桑，又是谁将它们从其他褪色的手稿中翻出来，再交到我的手中。

“作者是无名氏，”我猜那人这样对我说，“字迹倒是端正秀丽，但正如您看到的，已经褪了颜色，纸张上还有水渍。至于内容，从我所辨认出来的不多的部分来看，是传统的习作。您知道在十七世纪人们是如何写作的……都是些没有灵魂的人。”

---

(1) 为了验证我所说的是否属实，任何人都可以轻而易举地查阅一番P· A· 莱乌佩所著的《1642—1643年阿· 扬· 塔斯曼与弗朗索斯· 雅克布森· 菲斯海尔的地理发现之旅》。该文刊载于《祖国史学及考古学的新创见》杂志（1872年，第7期，第254—293页）。当然，如《书信全集》这类已收集整理好的文件是不容置疑的，其中有一段从《巴达维亚城堡日志》“一六四三年六月十日”中所摘取的文字，就有塔斯曼返回的消息。但是，如果我现在的推测是可靠的话，那就几乎可以断定：为了保守一个像经度那样的秘密，做些手脚也是完全有可能的。一般的通信从巴达维亚传到荷兰，天晓得何时才能到达，所以两个月的时间差完全可以不引起注意。从另一方面讲，我也没有把握确定罗伯托是在八月份，而不是在此之前，就到了那边。—— 原注

(2) 关于这第二次旅行，绝对不存在航海日志。为什么呢？—— 原注

UMBERTO
ECO

BAUDOLINO



UMBERTO
ECO

有多少次，
我们最终相信了
自己编造的谎言？

翁贝托·埃科最具奇思妙想的小说

波多里诺

真伪莫辨的东方之旅构筑圣杯传说奇幻迷宫
鼎力寻绎模糊、真相和谎言本质的旷世奇书

翁贝托·埃科——著
杨孟哲——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波多里诺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杨孟哲
责任编辑：李月敏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献给埃马努埃莱

目 录

一　波多里诺开始动笔写字
二　波多里诺遇见尼基塔斯·蔡尼亚提斯
三　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小时候的文章
四　波多里诺和皇帝对谈并爱上皇后
五　波多里诺给予腓特烈明智的建议
六　波多里诺前往巴黎
七　波多里诺为贝阿翠丝写情书，为“诗人”撰诗词
八　伊甸园里的波多里诺
九　波多里诺训斥大帝并诱惑皇后
一〇　波多里诺寻获东方贤士并为查理曼列圣
一一　波多里诺为祭司王约翰建造皇宫
一二　波多里诺撰写祭司王约翰的信函
一三　波多里诺目睹一座城市的诞生
一四　波多里诺用父亲的牛救了亚历山德里亚
一五　莱尼亚诺战役当中的波多里诺
一六　波多里诺上了左西摩的当
一七　波多里诺发现祭司王约翰给太多人写了信
一八　波多里诺和柯兰迪娜
一九　波多里诺改变他那座城市的名称
二〇　波多里诺找到左西摩
二一　波多里诺与拜占庭的恬逸
二二　波多里诺失去父亲，找到圣杯
二三　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波多里诺
二四　波多里诺来到阿祖鲁尼的城堡
二五　波多里诺目睹腓特烈丧命两回
二六　波多里诺与东方贤士之旅
二七　波多里诺在阿布卡西亚的黑暗当中
二八　波多里诺横渡安息日河

二九　波多里诺抵达彭靼裴金
三〇　波多里诺拜见助祭约翰
三一　波多里诺等候动身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三二　波多里诺看到一名带独角兽的女子
三三　波多里诺遇见了伊帕吉雅
三四　波多里诺找到了真正的爱情
三五　波多里诺对抗白汉斯人
三六　波多里诺和洛克鸟
三七　波多里诺丰富了拜占庭的宝藏
三八　波多里诺进行清算
三九　柱头隐士波多里诺
四〇　波多里诺已经离去

一

波多里诺开始动笔写字

拉蒂斯邦 [(1)] ~~朱的~~ 主的纪元一一五五年十二月欧拉里欧氏族波多里诺的记载

我欧拉里欧氏族加里欧多之子波多里诺有颗狮子般的脑袋哈利路亚赞美赦免我的主

我~~做子~~　犯下这辈子最严重的罪从奥托主教的箱子取走大量可能是皇室~~太巨~~　大臣公文并刮除干净除了刮不掉的部分所以我现在有许多供我随意书写个人笔记的羊皮纸尽管我不会写拉丁文

如果他们发现公文已经不见谁知他们会进行何种杀戮他们会认定是名欲伤害腓特烈大帝的罗马主教密探

但是宫廷内也可能无人理会就算没有用处他们还是写不停拿走（这些公文）的人可能随手塞到屁眼不会有何企图

ncipit prologus de duabus civitatibus historiae AD mcxliii conscript

saepe multumque volvendo mecum de rerum temporalium motu ancipitq

这几行字已经在上面刮不掉不得不跳过

如果这些公文我涂写后被发现就算大臣也看不懂因为法斯凯特从没有文字记录的语言

不过如果是没人懂的语言他们会马上猜到我因为大家说我们法斯凯特用非基督徒的语言所以我最好藏妥

老天写字还真累我每根手指都开始疼

我父亲加里欧多经常说一定是罗伯瑞托的圣马利亚恩赐因为从小只要我听到别人说~~午伍~~　五个字就可马上重复他们的话无论对方来自泰尔东纳或贾维或甚至来自说话不如狗的米迪欧兰尼恩 [(2)] 总之我这辈子第

一次遇到阿勒曼尼人是围攻泰尔东纳全部都是下流骗子那些人他们口中叫着rausz [3] 和mïn got [4] 半天后我也开始说起raus和Maïngot他们会说Kint [5] 去帮我们找个漂亮的Frouwe [6] 来搞一搞不要管她同不同意只要你告诉我们地方我们就去抓过来

但是我说什么是一个Frouwe他们说是一个小姐一个女人一个母的懂吧他们用手比划大乳房这一次攻城都没找到女人泰尔东纳的女人都在城内城外的女人都躲起来他们继续咒骂让我全身起鸡皮疙瘩

死士瓦本佬你们慢慢等我告诉你们何处找Frouwe我再怎样也不当探子所以你们自己搞吧

我的妈他们差一点杀了我

杀和屠杀或宰杀我几乎会写拉丁文并不是我不懂拉丁文因为我用一本拉丁文书学会识字所以有人对我说拉丁文我懂但是问题在写字我不会写对话

该死我一直都不知何时应该用“equus”或“equum” [7] 我一直弄错我们那边的马永远都是“caballus”我从来不会为了没人使用“caballus”或“kaval”而犯错根本不用写字因为没人懂

不过这次还好这些条顿野人没有动我一根头发因为一些士兵刚好过来大叫走吧走吧我们重新开打接着我完全搞不清楚状况骑兵跑一边摇旗的侍从跑一边还有号角声和高如布尔米亚的树木像推车一样移动装有石弩的箭楼还有人背着梯子以及用汤勺类的东西投掷大石块他们头上箭如冰雹一般落下德尔东纳人从墙后投掷的标枪也从我头上咻咻飞过真是一场混战

我在一片灌木丛后面躲了两个小时一边念着救救我圣母马利亚接着一切平静下来口操帕维亚语的人从我身旁跑过一边大叫他们杀了许多德尔东纳人看来像一池血塘他们就像五月天一样快乐因为这会让德尔东纳人学会和米迪欧兰尼恩人站一边

由于那些找Frouwe的阿勒曼尼人也陆续回来或许没刚才那么多因为德尔东纳人也不是省油的灯所以我告诉自己最好离开

我走啊走到家的时候已经接近早晨告诉我父亲加里欧多发生的事情他对我说哈利路亚你再混在围城当中有一天屁股会被刺一刀你要知道这些是领主们的事让他们在自己的高汤里慢慢熬我们应该想想自己的牛群我们是认真的人不像腓特烈他首先上门接着离去然后又上门来将一切搞

砸

不过泰尔东纳并不是真的沦陷因为他们只拿下市镇没有攻下城堡这事到我写完时还没结束他们水源被切断的时候宁愿喝自己的尿他们告诉腓特烈他们会对他忠诚他放他们出来但是接着放火烧城摧毁一切他让痛恨德尔东纳人的帕维亚人动手我们这里并不像阿勒曼尼人一样全部都像这两根手指一样相亲相爱我们这里如果贾蒙迪欧人看到一个贝尔果吉利欧人他们会从嘴巴里挖出他的鸟蛋

不过我重新开始我的记录当我到法斯凯特森林一带尤其是浓雾让我们看不到鼻尖突然冒出来的东西会让你吓一跳的时候我看到一些显像就像这一回我看到独角兽上一回看到圣波多里诺对我说你这个妓女生的杂种竟然让独角兽的故事演变成这样大家都知道捕猎独角兽必须将一个少女一个处女摆在一棵树下野兽闻到处女味会靠过来把头放在肚子上所以我找上跟她父亲一起来向我父亲买牛的贝尔果吉利欧的妮娜告诉她我们一起去森林捕猎独角兽然后我把她摆在树下因为我确定她是一个处女我告诉她让自己看起来漂亮一点张开双腿让野兽有地方放它的头她问我张开什么地方我告诉她就是这里张开一点我摸了她然后她开始发出叫声让她像一头临盆的羊一样而我什么都看不到总之我有一种末日的感觉事后她就已经不像百合一样纯洁于是她说该死这下我们如何引诱独角兽这时候我听见天上传来一个声音对我说犯下原罪的独角兽就是我而我开始在灌木丛里跳跃一边大叫嘻皮哈哈我比一头真把角放进处女肚子的独角兽还要开心所以圣波多里诺才会对我说我的孩子等等这些话不过他接着原谅我后来我在黄昏又看到他几次不过只有在雾很浓或至少太阳不让牛羊沸腾的时候

不过当我将遇见圣波多里诺的事情告诉我父亲加里欧多他用棍子在我屁股上打了三十棒一边念道我的老天一定对一个能见到显像却不会挤牛奶的儿子感到失望我要不一棒敲破他的脑袋要不将他送给在市集和市场让非洲猴子跳舞的那些人我虔诚的母亲对我大叫懒鬼你比谁都没用我到底对老天做了什么才会生一个看得到圣徒的儿子我父亲说那不是真的他比犹大还会说谎编造一切就为了什么都不用做

我提起这件事否则很难理解那个雾气浓到可以用刀划开的晚上当时已经四月份但是我们这里就算八月也会起雾不难理解不是这一带的人会在布尔米亚和法斯凯特之间迷路特别是如果没有圣徒拉他的缰绳一把所以我当天回家时看到前面一个男爵骑马全身包着铁甲

包铁甲的是男爵而不是那匹马他身上佩着一把剑看起来就像阿拉贡王

我心里吓了一跳我的妈等着瞧这就是来带我下地狱的圣波多里诺但是他对我说Kleine kint Bitte [8] 我立刻明白他是一个阿勒曼尼领主因为浓雾在树林里迷路又找不到他的朋友此刻夜色几乎降临他让我看了一枚我从没见过的钱币然后他很高兴我会说他的语言我用德语告诉他如果照这样走你明显如白昼的一定会在沼泽之间完蛋

我不应该说明显如白昼因为雾气浓郁得可以用刀子划开不过他还是明白

然后我说我知道日耳曼人来自一个永远都是春天黎巴嫩香柏木可以生长的国家但是我们帕雷亚一带有浓雾而浓雾当中有一些小浑蛋就是对抗查理曼大帝那些阿拉伯人的孙子的后代他们全都是龌龊人当他们看到一个十字军会乱棒打在他的牙齿上也会扯下脑袋上的头发如果你到我父亲加里欧多的小屋你可以得到一碗热汤和稻草晚上可以在牛舍里睡觉明天天亮后我会为你指路因为你给了这一枚钱币感谢福泽我们虽然穷但是诚实

所以我带他到我父亲~~茄理欧侈~~　加里欧多的家父亲对我大叫你这个笨蛋什么都不是脑袋里装什么东西你把我的名字告诉一个过路人这些人很难说他可能是蒙费拉托侯爵的侍从又要我进贡庄稼干草作物或缴纳败军税佃农税养牛税这下我们破产了他准备去拿他的棍子

我说那个大爷是阿勒曼尼人不是来自蒙费拉托他说一样糟糕但是当我提到那一枚钱币他平静下来因为马伦哥人的脑袋虽然硬得像牛却狡猾得像马他明白可以从中得到一些东西于是对我说你会说这么多语言就去告诉他这件事

同上：我们虽然穷但是诚实

这句话我已经说过了

无论如何你最好再说一次谢谢你的钱但是还有喂马的稻草还有一碗热汤再加上乳酪和面包一杯好酒还有我让他睡在你睡的地方就在~~伙钬~~火炉旁边你去睡牛舍还要他让我看看钱币我要的是热那亚钱币当做自己家一样因为我们马伦哥人一向好客

那大爷说哈哈你们真难对付你们马伦哥人但是交易就是交易我给你们两枚这种钱币你不要问我是不是热那亚的钱币因为一枚热那亚的钱币

就可以把你们还有这栋房子还有这些牲畜全都买下来但是你只要闭嘴拿钱因为你已经有赚头

我父亲一直默不作声然后拿了大爷扔在桌上的两枚钱币因为马伦哥人虽然脑袋像木头一样但是也很狡猾我父亲和母亲去睡觉因为我跑到法斯凯特的时候他们弯腰折背一整天他（大爷）则像一只狼应该说两只狼一样吃东西这位herre [(9)] 叫我喝酒我留在火炉边再喝一点酒到我身边小鬼到我身边你为什么可以把我的语言说这么好

ad petitionem tuam frater Ysingrine carissime primos libros chronicae meae missur

ne humane pravitate

这几行字我一样刮不掉

我现在重新开始记录和希望知道我为何说他们话的阿勒曼尼领主一起度过的晚上我告诉他我和使徒一样有语言天分像玛德莱娜一样可以见到显像因为我在树林里看到圣波多里诺骑着一头乳白色独角兽弯曲的独角长在对我们来说是马鼻的地方

但是马并没有鼻子否则它会长出和这个领主一样铜壶色的美丽胡子我见过的其他阿勒曼尼人都长着黄得像金色的毛

他告诉我你看到所谓的独角兽是件好事或许你说的是Monokeros [(10)] 但是你从何处知道世上有独角兽我告诉他是在一本法斯凯特的隐士写的书上读到他的两眼睁很大就像只猫头鹰一样他说你怎么也识字

该死我告诉他现在我要说一个故事

故事的经过是这样博斯科附近有一个隐士人们偶尔为他带来一只野鸡或一只野兔他对着一本誊写的书本祈祷有人经过时他会用一颗石子敲自己的心脏但是我认为那是一个土块所以他不那么痛这一天有人带给我们两只蛋我在他读书的时候告诉自己一只给我一只给你就像虔诚的基督徒一样只要他没看到就行但是我不知道他如何办到因为他一边读书一边抓住我的衣领我对他说放开我的衣服他开始大笑一边说你知不知道你是个聪明小孩每天都到这里来我教你识字

于是他敲着我的脑袋来教我识字我们信任对方之后他开始对我说喔你真是一个俊美健壮的年轻人喔漂亮的狮子头让我看看你的手臂是不是

结实胸膛怎么样让我摸一摸大腿上面看看你是不是健康我于是了解他想做什么我用膝盖撞了他的蛋也就是说睾丸他蜷在一起一边说该死我要去告诉马伦哥人我要告诉他们你着了魔然后把你烧死太好了我说但是首先我会宣布晚上看到你把你的东西放在一个老巫婆的嘴巴里到时候看看他们会不会认为着魔的人是我这时候他说等等我是开玩笑我想要看看你是不是惧怕权势这件事我们不要再提起明天回来这里我开始教你写字因为识字并不值钱只要看一看然后动动嘴唇就够如果你要在一本书里面写字你需要书页和墨水以及alba pratalia arabat et nigrum semen seminabat (11) 的芦苇笔因为他经常满嘴拉丁文

我说只要识字就足够学习不知道的事写字只能写出已经知道的事所以还是允许我继续不会写字因为屁股就是屁股

我描述这件事后阿勒曼尼大爷笑得像疯子一边说勇敢的小骑士隐士全都是鸡奸狂告诉我你在树林里还看到什么我觉得他是跟随腓特烈大帝想拿下泰尔东纳的人之一我告诉自己最好讨好他或许他会再给我一枚钱币所以我说两天前的晚上圣波多里诺对我显像并告诉我大帝会在泰尔东纳大获全胜因为腓特烈是包括法斯凯特整个伦巴第独一无二的真命天子

于是阿勒曼尼大爷说小鬼你是上天派来的要不要到大帝的营区去说明圣波多里诺这件事我说如果他要的话我甚至可以说圣波多里诺告诉我进攻的时候圣彼得和圣保罗会来引导帝国军队他说Ach wie Wunderbar (12) 但是彼得一个对我就足够

小鬼跟我一起走你的富贵就在眼前

隔天早上这位阿勒曼尼大爷马上总之他几乎立刻告诉我父亲他带我一起走让我到一个地方学识字和写字或许有一天会成为大臣

我的父亲加里欧多并不太清楚这代表什么意思但是他明白自己摆脱一个大饭桶也不会再为了我游荡在路间树丛而生气但是他觉得这个大爷并非不可能是一个带着猴子在市集市场打混的人也并非不可能事后打我的主意这一点让他不太放心但是那位大爷说他曾经是朝廷大官我们在阿勒曼尼人之间不会遇到鸡奸狂

什么是鸡奸狂我的父亲要我解释那是在屁股上揩油的人少来在屁股上揩油的人到处都是但是因为大爷又拿出五枚钱币加在昨天晚上两枚上所以他昏了头于是对我说我的儿子去吧是你的一次机运也可能是我们的机运但是因为阿勒曼尼人经常在我们这一带来去也就是说你偶尔可以回

来找我们我说我发誓然后离开但是我有一些伤心难过因为我看到母亲哭泣就像我去赴死一样

我们于是动身大爷告诉我带他到皇家军队营区我说只要跟着太阳走就行也就是朝他来的方向

我们向前走看到营地时一支全副武装的军队抵达他们看到我们那一刻全都跪下来放低长枪军旗然后举剑我对自己说到底发生什么事他们这边叫~~Caiser~~ Kaisar那边叫Keiser [13] 还有Sanctissimus Rex [14] 的呼声四起并亲吻这大爷的手我的下颌差点因为嘴巴张得像灶口一样而掉下来因为我到这时才知道这位红胡子的大爷就是腓特烈大帝本人而我一整个晚上就像面对随便一个傻瓜一样胡言乱语

我告诉自己这下他会砍掉我的脑袋但是我让他花了七枚钱币他如果要这颗脑袋昨天晚上大可免费动手我的天

他说不要害怕一切都没事你带来关于显像的重要消息小男孩告诉我们所有人你在树林里所见我就像患了癫痫一样跌到地上翻动眼珠口吐白沫大叫我看到了我看到了然后我描述圣波多里诺对我预言的故事所有的人都开始赞扬~~神主天主~~ 上帝并大叫神迹神迹gottstehmirbei [15]

泰尔东纳几名还不确定是否投降的使节也在场但是他们听到我说的话之后全都扑倒在地表示如果连圣徒都反对他们最好还是投降反正也撑不下去

然后我看到德尔东纳人全部都从城内走出来阿勒曼尼人带走他们的时候男人女人小孩老人低头哭泣就像绵羊一样也就是说一大群绵羊而帕维亚人带着柴把榔头铅锤镐子像疯子一样进到泰尔东纳对他们来说把一座城拆到底就像让他们把睾丸排泄干净一样

接近晚上的时候我从一个山坡上看到浓烟密布而泰尔东纳或德尔东纳几乎已经不存在战争于是完事像我父亲加里欧多所说那是一头龌龊巨大的野兽

晚上大帝高高兴兴回到帐篷他像我父亲从前一样捏我的脸然后他找来一个大爷也就是教规学者拉厄文对他说要我学写字和算数还有当时不知道但是现在已经一点一点清楚的文法我父亲加里欧多根本无法想象

谁说当一个学者不是一件好事

感谢~~主神~~ 主总之也就是感谢上帝

不过就算在冬天写字也会让你全身发热因为担心蜡烛熄灭还有就像那人所说我的拇指发疼

---

(1) 今雷根斯堡。

(2) 今米兰。

(3) 滚。 本章外文拼写多不规范，故不标注所属语言。

(4) 我的天。

(5) 小鬼。

(6) 女人。

(7) 马。

(8) 小鬼问一下。

(9) 先生。

(10) 独角兽。

(11) 在如是白底上喷出黑墨。

(12) 啊，真是太好了！

(13) 皇帝。

(14) 神圣君主。

(15) 愿上帝助我一臂之力。

二
波多里诺遇见尼基塔斯·蔡尼亚提斯

“这是什么东西？”尼基塔斯把手中的羊皮纸翻了又翻，试着阅读其中几行之后问道。

“是我的第一篇写作练习。”波多里诺回答，“我写下这篇文章之后——我想我当时只有十四岁，还是树林里的一个莽夫——就一直当护身符一样带在身边。后来我又写了许多份羊皮纸，有时候甚至成了例行公事。我当时似乎只是为了晚上可以描述白天发生的事情而存在。后来，每个月的回顾，或几行让我记得重大事件的记录就足够了。我告诉自己，等到了某个岁数的时候——譬如说现在——我会用这些记录来撰写《波多里诺的故事》。所以我在旅途当中一直把我一生的故事带在身边。但是逃离祭司王约翰的王国时……”

“祭司王约翰？我从来没听过这个名字。”

“我以后会告诉你，或许甚至会告诉你太多。不过，我刚刚说到我在逃难时弄丢了这些记录。这就好像丢了我的命一样。”

“你只要告诉我你记得的事情就行了。只要有事情的片段和残迹，我就可以为你编串成带有神意的故事。你救了我，你给了我仅存的一点儿未来，所以我帮你重组遗失的过去，以表示我的谢意。”

“但是我的故事可能没有任何意义……”

“没有任何意义的故事并不存在，我正是知道如何找出意义的人之一，就连其他人都找不出时我也办得到。然后，故事会成为世人阅读的书籍，就像响亮的喇叭一样，让几世纪来的尘土在坟墓上重新飞扬……只是，这需要时间：要把事件考虑清楚，重新组合，发觉彼此之间的关联，就连最不明显的关联也不放过。不过反正我们也没有其他事可做，你那些热那亚朋友表示，只要这群疯狗的愤怒仍未平息，我们就得继续等下去。”

尼基塔斯·蔡尼亚提斯身为前宫廷演说家、帝国最高法官、皇宫仲裁长、经手国家机密的官员，如果以拉丁文表示，就是拜占庭皇帝的掌玺大臣，而且还是康尼努斯和安杰洛斯家族的族谱史家，他好奇地看着

眼前这个男人。波多里诺说，他们两人曾在腓特烈大帝时代的加里波利相遇，但是如果波多里诺当时在该地，也会被淹没在众多的官员当中，而以拜占庭皇帝之名行事的尼基塔斯就引人注目多了。他在说谎吗？不过再怎么样，这人的确曾帮助他躲避侵略者，带他到安全的地方，让他和家人团聚，还承诺带他离开君士坦丁堡……尼基塔斯端详他的救命恩人，他虽是一名基督徒，但现在看起来更像一名萨拉森人 (1) 。他的脸孔被阳光烤得焦黑，一道苍白的疤痕越过整个脸颊，而满头依旧红棕的冲冠怒发，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头狮子。尼基塔斯后来才惊讶地得知，这个男人已经超过六十岁了。他的手相当粗壮，当他将两只手交叉放在肚子上时，可以看到关节上面的疙瘩。那是一双粗人的手，与其使刀弄剑，不如说更适合用来拿铲子。

然而，他却操一口流利的希腊文，不像一般外国人那样说话口沫横飞。尼基塔斯也听过他和几个侵略者用他们粗俗的语言简短交谈，说得又快又硬，看来也会用这种语言来骂人。此外，他前一天晚上曾经表示自己拥有一种天赋：只要倾听两个人使用某种语言交谈，他没多久就能说得像他们一样。尼基塔斯原本以为，这是只有使徒才有的特别天赋。

宫廷里的生活让尼基塔斯学会用平静的怀疑来观察人。波多里诺让他惊讶的是，不管他嘴里说什么，总是偷偷瞥和他对话的人，像在警告他们别把他这个人当真。这种习惯出现在任何人身上都没问题，但若是一个你期望能从他身上得到诚实见证的人就不行。不过，尼基塔斯是一个天生好奇的人。他喜欢倾听其他人叙述，而且不限于他所不知道的事情。就算是他曾经目睹的事，每当有人重新提起时，他都觉得自己像从另外一种角度进行观察，仿佛站在一座圣像山顶往下看，看到的石块和高高在上的使徒相同，而与山脚下仰望山顶的信徒不一样。此外，他也喜欢向拉丁人提出问题，他们和希腊人之间的差异非常大，首先因为他们的语言是全新的，而且彼此之间又不完全相同。

尼基塔斯和波多里诺面对面坐在一个位于塔楼上，三面都开了双扇窗的房间里。其中一扇窗对着金角湾以及佩拉海湾，遥望加拉太塔高耸在市区破屋之间；从另外一边，可以看到港口运河汇入圣乔治湾；最后，第三扇窗子则面对西方，原本可以由此俯瞰整个君士坦丁堡，但是这一天早上，天际的柔和色彩完全被吞噬宫廷与教堂的大火所冒出的阵阵浓烟所覆盖。

这是过去九个月以来，这座城市遭受的第三次祝融之灾，第一次从

布雷契耐一直到君士坦丁城墙，摧毁了商店和宫廷的仓库；第二次除了位于卫城脚下的热那亚区得以幸免之外，威尼斯人、阿玛尔菲人、比萨人和犹太人的货栈全部遭到吞噬；而第三次的火舌目前正到处蹿烧。

下面是一片名副其实的火海。倒地的柱廊、倾塌的宫殿、断裂的圆柱，火球纷纷脱离火场中心去摧残远处的房舍，烈焰再由肆意滋长炼狱的狂风吹返，回来吞噬原本幸存的一切。不知是因为破晓阳光造成的幻象，还是香料、木材，以及其他燃烧的材质，让天空里升起了颜色不一、只有底部仍因火光而呈一片淡红的浓密云朵。依据风吹的方向，城内不同的角落更传来阵阵肉豆蔻、桂皮、胡椒、番红花、黑芥或生姜的香味——全世界最美丽的城市不单是燃烧，没错，其实更像一个散发香味的火盆。

波多里诺转身背对第三面双扇窗，在晨曦与火光的双重映照下，他看起来像一个围着光晕的黑色阴影。尼基塔斯一边听他说话，一边回想前几天发生的事情。

从主的纪元一二〇四年四月十四日的这个早晨开始——或依照拜占庭帝国惯用的计算方式，就是开天辟地之后的六七一二年——蛮族已经完全占领了君士坦丁堡足足两天。游行的时候盔甲与盾牌闪闪发亮的拜占庭大军，以及手持可怕双刃战斧、由英国和丹麦雇佣兵构成的皇家卫队，在周五时还勇敢地抵抗敌人，周一却因为敌人终于攻破城墙而节节败退。这一次的胜利来得突然，让赢家心生恐惧，预料援兵将至，所以利用晚上再次放火来隔离反抗军。但是周二早上，全城的人突然发现篡位者阿历克塞·杜卡斯·穆舒佛已经在前一天晚上逃到后方。遭到遗弃又溃不成军的市民，此刻纷纷破口诅咒他们直到前一天晚上还在歌功颂德、为他勒毙先帝而对他恭维称赞的篡位者。这些无所适从的人们（“无耻！无耻！无耻！”尼基塔斯对这种无耻的降服悲叹不已）聚集在一起，各族群的主教、身着祭服的神父、口中喃喃求情的僧侣，就像他们投靠过去的主子一样，全部都准备投靠新的当权者。他们高高举着十字架与圣像——至少和他们的号叫、抱怨声一般高——去晋见征服者，希望能够哄骗说服他们。

真是疯狂，他们才会去祈求这些蛮族的怜悯，这些人不需要降民就可以实现酝酿了好几个月的梦想——摧毁全世界占地最辽阔、人口最稠密，也是最富裕最高贵的城市，然后瓜分洗劫它的财物。一大队哭哭啼啼的人群就这么出现在愤怒得紧皱眉头、刀刃仍沾满血迹、坐骑急躁蹬

踢的异教徒面前，但是他们就当这些人群不存在一样，开始动手掠夺。

“喔，耶稣基督，这真是我们的苦难和困境！但是为什么没有海上的大浪、昏暗或全蚀的太阳、红色的月晕、移动的星象来预示这一次的不幸呢？”尼基塔斯在周二的晚上如是哭述，他在这个曾经是罗马帝国首都的城市里移动迷失的脚步，一边躲避背叛的乌合之众，一边在不断冒出新火舌的房舍之间寻找出路。他因为找不到回家的路而绝望，同时又担心这段时间内，这些恶棍会到他家去威胁他的家人。

最后，他因为不敢穿越竞技场和圣索菲亚教堂一带的花园和空旷地带，所以在黄昏的时刻跑向他看到大门敞开的教堂，认为蛮族应该不至于泼悍到闯进那里去亵渎神明。

但是才踏进去，他的脸色立刻就吓得惨白，因为宽广的大殿中遍布尸首，而喝醉的敌人骑士猥亵地在中间打转狂饮。几个败类正在一旁的廊台上敲击拆卸银制的圣像和镶嵌的金饰。为了松动华丽的讲坛，他们在上面绑上几条绳索，然后由一群骡子向前拖动。几个醉鬼一边咒骂，一边戳这些骡子，但是光滑的石板地面让蹄子不停打滑。这些武装的军人先是用剑戳刺，接着用刀砍，可怜的牲畜惊吓之余，开始接连喷洒粪便，甚至跌倒在地折断了腿，讲坛周围的地面涂满了一层泥泞的血渍与排泄物。

这些耶稣的敌人当中，有一部分正残暴地对付祭坛。尼基塔斯看到他们打开一个圣体柜，抓起圣餐杯，将圣体丢到地上，再用匕首挑起杯上的宝石藏进自己的衣服里，然后将杯子丢向一堆准备熔解的杂物。几个哧哧傻笑不停的家伙，还从马鞍上抓起满满一瓶酒朝圣器里面倒，一边喝着，一边戏谑地模仿弥撒的姿态。更糟糕的是，在已经惨遭拆卸的主祭坛上，一名喝醉酒的半裸妓女正赤着脚站在圣餐台上模仿圣典仪式跳着舞，男人们一边笑，一边怂恿她脱掉剩下的衣物；而逐渐脱到一丝不挂的她，开始对着祭坛跳起了古老而充满罪恶的希腊淫舞，最后疲惫地瘫在主教的座椅上打嗝。

尼基塔斯一边为了眼前所见掉泪，一边急忙往圣殿后面跑，去找虔诚信徒口中的“流汗的柱子”——这根柱子会持续不停地流出神秘的汗水供人触摸。不过尼基塔斯并不是为了这个神秘的理由而去。他跑到一半时，发现前面挡着两名高大如雕像的侵略者——他们对他来说就像巨人一样——用一种命令的口气对着他大叫。他并不需要精通他们的语言就能够明白，因为他身上穿着宫廷的官服，所以他们认为他身上带着黄

金，或者可以说出藏黄金的地点。在这个时候，尼基塔斯觉得自己死定了，他在这座遭受侵略的城市里东奔西跑，已经目睹一个事实，并非拿出身上携带的零钱，或说出在某个地方藏有财富就可以逃过一劫：受尽污辱的贵族、哭泣的老人、遭到剥削的财主，一个个被逼问收藏财富的地点，如果拿不出来就被折磨至死，如果供出来就被丢弃在地上，反正饱受虐待之后也只有死路一条。然后，这些刽子手捡起石块，打掉一面隔墙，拆掉一片天花板，将贪婪的双手伸进一个个贵重的器皿里，伸进沙沙作响的丝绸和绒布之间，抚弄着皮毛，让珠宝首饰从指间滑落，嗅闻着盅盅袋袋的贵重药材。

因此，尼基塔斯在这一刻已经看见了自己的死亡，他因为即将与家人分离而哭泣，并祈求全能的上帝赦免他的罪。而就在这个时候，波多里诺走进了圣索菲亚教堂。

他就像萨拉丁 (2) 一样，骑着一匹披了甲的骏马潇洒地出现。他胸前挺着一个偌大的红十字，边挥着长剑边喊：“该死，他妈的见鬼，令人憎恶的渎圣者，盗卖圣器的猪，这就是你们对待上帝圣器的方式？”然后用刀身拍打这些亵渎神明的家伙。他身上和他们一样画着十字，惟一的差别是他没有喝醉，而且怒气冲冲。他接近卧倒在主教座椅的那名妓女，抓起她的头发，拖着她在骡子的粪便中前进，一边更大声地用可怕的词句咒骂生下她的母亲。但是周遭那些他认为已经惩罚的人，不是喝得酩酊大醉，就是忙着取下镶嵌在各种东西上的宝石，根本没注意波多里诺在做什么。

这时候，他来到两个正准备折磨尼基塔斯的巨人面前，看着这个正苦苦求饶、朝臣的发髻散乱地披在地上的可怜人，用完美的希腊语对他说：“看在十二名东方贤士的分上，你是拜占庭皇帝的大臣尼基塔斯大爷！我能够为你做些什么吗？”

“信奉基督的兄弟，无论你是谁，”尼基塔斯如是叫道，“把我从这些准备让我丧命的拉丁野人手中救出来，拯救我的身躯，你也因此拯救了自己的灵魂！”那两名拉丁十字军并不太懂这些东方语言的对话，于是用普罗旺斯语，要求看起来似乎和他们同伙的波多里诺解释。而波多里诺用标准的普罗旺斯语大声表示，这人是佛兰德与埃诺的鲍德温伯爵的禁囚，他奉命搜寻此人，事关他们两个低微的士官无法了解的官方机密 。那两个家伙愣了愣，认定再讨论下去只会浪费时间，他们大可以去搜寻一些不用花功夫的宝物，所以朝着主教座椅的方向离去。

尼基塔斯并没有弯下腰来亲吻救命恩人的脚，因为他此刻早已经倒在地上了，他已经狂乱到无法表现符合自己地位的尊严：“喔，我仁慈的上帝，感谢你的帮助，并不是所有的拉丁人都像脱逃的野兽，或长了一脸仇恨的横肉。就连重新征服耶路撒冷的萨拉森人都不曾有过这种行径，萨拉丁也只拿走了一些钱财而让当地居民安然无恙！真是基督教徒的耻辱，兄弟之间兵戎相见，原本应该去夺回圣坟的十字军，却因为贪婪和嫉妒而逗留，他们摧毁了罗马帝国！喔，君士坦丁堡，君士坦丁堡，教会之母、信仰的公主、理想主张的向导、各门科学的保姆、各种美学的凝聚地，你从上帝的手中饮用了盛满狂怒的圣餐杯，然后让自己包围在比焚烧五大城更剧烈的火焰当中！哪一个贪婪无情的恶魔将他酒醉后的纵欲宣泄在你身上？哪一个疯狂可憎的觊觎者点燃了你洞房的火炬？喔，昨日披戴黄金与皇家红袍的母亲，今日却惨遭玷污，苍白消瘦、骨肉分离，就像笼子里的鸟儿一样，我们找不到方法离开这个属于自己的城市，却又无心眷恋，只能被封闭在种种错综的过失里，像迷失的星辰一般四处漂泊。”

“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回答他，“有人告诉我你们希腊人话太多，而且什么都说，但是我不知道竟然到这种程度。现在的问题应该是：如何让自己的屁股离开这个地方。我可以送你到热那亚人的地盘找地方躲藏，但是你得告诉我前往奈奥良最快最稳当的路径，因为我身上这个十字架可以保护我，却保护不了你：这一带，人们已经失去了理性，如果他们看我带着一个希腊囚犯，会认为这个人一定值点什么东西，他们会动手抢。”

“我知道一条稳当的路径，但不是沿着街道，”尼基塔斯说，“所以你必须放弃你的坐骑。”

“那就放弃它。”波多里诺用一种让尼基塔斯惊讶的轻率口吻回答，他还不知道对方是花了多少代价取得这匹战马的。

尼基塔斯在他的帮助下站起来，然后抓住他的手，悄悄地朝“流汗的柱子”移动。他环顾四周：远远看过去，整座宽敞的圣殿里，那些像蚂蚁一样蠕动的十字军全都专心掠夺，根本没有注意到他们两个。他在柱子后面跪了下来，将手指伸进地面一处晃动的石板裂缝中。“帮帮我，”他对波多里诺说，“或许两个人一起可以办得到。”果真没错，那块石板在他们花了一番功夫之后被掀起来了，下面出现了一个阴暗的入口。“这里有阶梯，”尼基塔斯说，“我先进去，因为我知道脚该踏在什么地方。然后你把头上的石板重新盖上。”

“我们在做什么？”波多里诺问。

“我们下去，”尼基塔斯说，“然后会摸到一个凹洞，里面摆了几把火炬和一枚打火石。”

“君士坦丁堡这个城市真是漂亮得可以，而且充满了惊喜，”波多里诺一边爬下螺旋状的阶梯，一边评论，“可惜会被这些猪彻底破坏。”

“这些猪？”尼基塔斯问道，“难道你不是和他们一伙吗？”

“我？”波多里诺有些惊讶，“我才不是。如果你说的是这件衣服，这是我借来的。他们进城的时候，我就已经在城墙里面了。那几把火炬摆在什么地方？”

“别急，再走几阶就到了。你到底是谁？你叫什么名字？”

“亚历山德里亚的波多里诺。不过不是那个埃及的城市 (3) ，而是现今被称为恺撒里亚的地方，不过也有可能什么名字都不是，也像君士坦丁堡一样遭人纵火焚毁了。是位于北方的山脉和海洋之间，靠近米迪欧兰尼恩，你听说过吗？”

“我知道米迪欧兰尼恩，他们的城墙曾经被德国的皇帝摧毁过一次。后来我们的皇帝拨了款项帮助他们重建。”

“没错，我在德国的皇帝去世之前一直跟他在一起。十五年前，他穿越普罗庞提德海 (4) 的时候，你曾经见过他。”

“红胡子腓特烈，一位伟大而高贵的王者，宽大而仁慈。他绝对不会像这些人一样……”

“他拿下一座城市的时候，也一样毫不容情。”

他们终于抵达阶梯的尽头。尼基塔斯找到了火炬，两人将火炬高高举在头上，穿越一段冗长的通道，然后波多里诺看到了君士坦丁堡的腹腔。差不多就在全世界最大的教堂正下方，另一座殿堂隐秘地展开，消失在黑暗中的柱子多得就像湖沼森林里冒出水面的植物。一座完全颠倒的教堂或修道院，而勉强触及隐没在高耸的拱顶中的柱头的光线，并不是源自圆花窗或彩绘玻璃窗，而是访客手中移动的火焰在水面上造成的反光。

“这座城市开凿了许多蓄水池。”尼基塔斯说，“君士坦丁堡的花园并不是大自然的恩赐，而是人工的成果。只是，你瞧，现在的水位仅达

半条腿，因为几乎都被拿去灭火了。如果侵略者也摧毁引水渠的话，全城都会干渴而死。平常的时候，我们没有办法步行通过，必须要乘坐小船。”

“这里的水一直通到港口吗？”

“没有，断水的地方和港口还有一段距离；我认得连通其他蓄水池的路径和阶梯，以及其他地道，我们几乎可以在地底下行走，或许到不了奈奥良，但是至少可以抵达普罗斯奥良。不过……”他焦虑地表示，好像才刚刚想起了另一桩烦恼，“我不能和你一起去。我会为你指路，但是我接下来必须往回走。我的家人藏身在圣伊雷娜后面的一间小房子里，我必须安排他们躲过这场浩劫。你知道……”他看起来像在为自己辩解，“我的宅第在第二次火灾时被烧毁了，八月份的那一次……”

“尼基塔斯大爷，你疯了。首先，你让我放弃坐骑，把我弄到这下面来，而没有你的话，我自己就算从大街上也可以到达奈奥良。第二，你认为自己在和家人团聚之前，不会又被士兵逮捕吗，就像刚才我把你从他们手中救出的那两个一样？你们迟早都会从躲藏的窝里被揪出来。此外，如果你想带着家人离开，你打算去什么地方？”

“我在锡利夫里有些朋友。”尼基塔斯有些茫然地表示。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但是前往该地之前，你必须先离开这座城市。听我说，对你的家人来说，你一点儿忙都帮不上。相反，我要带你去的地方，可以找到一些在这座城市里呼风唤雨的热那亚朋友，他们非常习惯和萨拉森人、犹太人、修士、皇家卫队、波斯商人，目前则是这些拉丁十字军打交道。他们是一群非常狡猾的人，你告诉他们你的家人在什么地方，他们明天就会代你前往；他们如何办得到，我并不知道，但他们就是办得到。无论如何，他们都会为我这个老朋友，以及因为敬爱上帝去办这件事，不过他们到底还是热那亚人，如果你为他们准备一份小礼物，事情会更妥当。然后，我们留在该地等待情势平静下来。通常这种洗劫只会持续几天，这一点你可以相信我，因为我见过不少。接下来，你就可以前往锡利夫里或任何你希望去的地方。”

尼基塔斯被说服后，表达了他的感激之意。在继续向前走的途中，他问波多里诺，如果他不是十字军，为什么会来到这座城市。

“那些拉丁人从另一边上岸时，我就已经和另外几个……现在已经不在这里的人一起抵达。我们来自很远的地方。”

“既然还来得及，你们为什么没有离开这座城市？”

波多里诺回答之前犹豫了一下：“因为……因为我必须留在这里弄清楚一件事。”

“你弄清楚了吗？”

“很不幸，我弄清楚了。不过是直到今天才弄清楚的。”

“另一个问题。为什么你会为我费这一番功夫？”

“一名虔诚的基督徒还会有其他的做法吗？不过事实上你并没有说错，我是可以从那两个家伙的手中把你救出来之后，就让你走自己的路，但是我却像水蛭一样粘着你。听我说，尼基塔斯大爷，我知道你是一位历史作家，就像弗赖辛的主教奥托一样。不过我认识奥托主教的时候，一直到他去世之前，我都只是一个小孩，我还没有故事可以说，当时的我只想知道其他人的故事。现在，我拥有一个自己的故事了；只是，我不仅遗失了所有关于过去的记录，而且在试着回想的时候，思绪也越弄越糊涂。并不是因为我记不得发生的事，而是我没有办法赋予某种意义。经过了今天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之后，我必须找个人谈一谈，要不然我会陷入疯狂。”

“你今天发生什么事了？”尼基塔斯一边费力地在水中前进，一边问道——他虽然比波多里诺年轻，但是读书和朝臣的生涯让他变得肥胖、迟钝、软弱。

“我杀了一个人。这人在大约十五年前杀了我的养父，王者之王腓特烈大帝。”

“但腓特烈是溺死在西里西亚的！”

“所有人都这么认为，但事实上他是遇刺身亡的。尼基塔斯大爷，你今天晚上在圣索菲亚教堂看到我怒气冲冲地挥舞刀剑，但是你要知道，我这辈子从来不曾让任何人溅血。我是一个爱好和平的人。但是这一回我不得不杀人，因为我是惟一能够为这件事情伸张正义的人。”

“这件事你慢慢再说给我听。但是先告诉我，你为什么会凑巧来到圣索菲亚教堂救了我一命？”

“那些十字军开始动手洗劫的时候，我钻进了一个阴暗的地方。等我出来时，夜色早已在一个小时之前降临。我当时在竞技场附近，差点就被一群窜逃狂喊的希腊人撞倒。我躲进一座半毁于火灾的门厅内让他

们通过。他们狂奔过去之后，我立刻看到那些十字军就追在他们后面。我一弄清楚状况，脑袋里立刻现出一个真相：没错，我是一个拉丁人，而不是希腊人，但是在这些像是发狂野兽一般的拉丁人发现这一点之前，我和一个该死的希腊人并没有什么差别。然而我对自己说，不会吧，这些家伙总不会在刚刚征服全世界最大的基督教城市之后，就立刻动手摧毁一切……然后我想起，他们的祖先在布永的戈德弗鲁瓦那个时代进入耶路撒冷，而尽管那座城市已经被他们占有，他们还是动手杀了所有的人，女人、小孩、家畜，所幸因为奇迹，因为阴错阳差，他们才没把圣坟也烧了。没错，他们是进入叛城的基督徒，但是我在旅途当中见过太多基督徒为了简单的一句话互割喉管的场面。大家都知道我们的教士和你们的教士之间，多年来为了圣灵起源　是怎样争吵不休的。好吧，这些历史故事就说到此为止，总之，当一群士兵进到一座城市的时候，什么宗教都站不住脚。”

“你后来做了什么事？”

“我离开那座门厅，贴着墙一直走到竞技场，看到了美的本身凋零成了不堪的东西。你知道，自从来到这座城市之后，我偶尔会到那个地方去凝视那名女子的雕像，就是有着一双美丽的脚，手臂白似雪而双唇艳红的那一座，那个笑容、那对乳房，以及在风中飘逸的衣袍与头发，从远处望去实在无法相信她是由铜铸成的，因为她就像活生生的血肉之躯……”

“那是特洛伊的海伦。可是，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在那短短的几秒钟内，我看到她站立的柱子像棵从底部被锯断的大树一样倾折，倒塌在地面上，然后掀起浓密的灰尘。她的身躯断成了数截，头颅离我只有两步的距离，那时我才明白原来这座雕像这般高大。那一颗头颅就算我们张开双臂也抱不住，而她就像个卧倒的人一样，斜着眼睛盯着我。横躺的鼻子、竖直的嘴唇，很抱歉，但是那两片看起来还真像女人双腿之间的东西；而爆开的瞳孔，让她看起来就像突然瞎了眼一样。我的老天，和这一颗真像！”他猛地往后一跳，弄得水花四溅，因为他的火炬突然照亮了一颗大概有十个人头大、在水中撑着一根柱子的石雕头颅。这颗头颅一样也是卧倒的姿势，半开的双唇更像外阴，头顶上面蜷曲着难以数计的细蛇，苍白得像老旧象牙一般死阴。

尼基塔斯笑了笑：“这一颗已经躺在这个地方好几个世纪了。这些都是美杜莎的头颅，我不清楚它们的来源，但是它们被建造的人拿来当

做柱脚。你受到一点惊吓……”

“我并没有被吓到，只是这些头颅我在另外一个地方已经见过。”

面对波多里诺的慌乱，尼基塔斯于是改变话题：“你刚刚告诉我，他们推倒了海伦的雕像……”

“如果光是那一座就好了。全部，从竞技场到广场之间的一切，至少所有金属铸造的东西。他们爬到上面，用绳索或铁链套在颈部，然后用两三头牛去拖拉。我看到战车驭者的雕像全部倒地，还有一个埃及狮身人面像、一头河马和一条鳄鱼，一头大母狼和吊在乳房上吸奶的罗慕勒斯与雷慕斯，以及海格立斯的雕像——我发现这座雕像也非常巨大，光是一根大拇指就有正常人上半身的大小……然后还有那座刻了许多浮雕的方尖碑，碑尖上有一个顺着风向转动的半身女子……”

“风之侣。真是一大损失！其中一部分是古代异教雕刻家的作品，年代甚至比罗马帝国还要久远。但是，为什么，到底为了什么？”

“为了拿去熔解。当你洗劫一座城市的时候，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将所有带不走的东西全熔了。他们会四处架起熔炉，你可以把那些被火舌吞噬的漂亮房子想象成天然的火炉。你也在教堂里看到其他那几个家伙了，他们总不能抱着从圣体柜中取得的圣体盒和圣盘到处游荡。熔解，必须就地熔解。洗劫……”波多里诺以一种非常专业的口吻解释，“就像收获葡萄一样，必须分工合作，有的人负责榨葡萄，有的人负责将葡萄汁倒进酿酒桶，有的人负责为榨汁工准备食物，其他的人则搬出去年酿造的美酒……洗劫是一件严肃的工作——只要你想彻底破坏一座城市，就像我们在米迪欧兰尼恩那个时代。这时候需要的是帕维亚人，他们知道如何让一座城市完全消失。这些人还有得学呢，他们将雕像推倒在地，坐在上面喝起酒来，接着其中一个人拖着一个女人的头发，大叫她还是一个处女，而所有的人都把手指插进去，看看值不值得一试……在一次出色的洗劫行动当中，你必须一栋房子接着一栋，迅速将一切搜刮一空，接着才能够开始娱乐，否则最好的东西会全部落到最狡猾的人手中。总之，我的问题是没有时间对这些人解释，我也是出生在蒙费拉托侯爵这一区的，所以，我只剩下一件事可做。我躲在一处街角，一直等到一个喝了太多酒，已经不知道东南西北，被他的坐骑带着走的骑士走进来。我除了扯一扯他的腿之外，什么事都不用做，他就自己摔到地上。我取下他的头盔，然后用一个石块砸向他的脑袋……”

“你杀了他？”

“没有，那石块一碰就碎了，只够把他敲昏。我鼓了相当大的勇气，因为那个家伙开始吐出一些紫色的东西。我取下他的锁子甲、他的长袍、他的武器，我骑上他的坐骑，然后快速穿越好几个地区，一直到圣索菲亚教堂的门口。我看到他们牵着骡子进去，而一群士兵抱着枝形的银质烛台和手臂一般粗的链条从我面前经过，说起话来像是伦巴第人。看到如此下流的拆卸、搬运，我被吓昏了头，因为进行如是杀戮的人确实来自我们那一带，也是罗马教皇的虔诚子弟……”

就这么一边聊着，火炬逐渐烧尽，他们趁着夜深人静的时刻爬出蓄水池，然后经由荒凉的街巷来到热那亚人的塔楼。

他们敲了门，有人下了楼，他们受到非常诚恳的接待，也吃了东西。波多里诺和这些人在一起就像回到自己家一样，并且立刻极力推崇尼基塔斯。他们中一人表示：“易如反掌，交给我们，你们现在先去睡一会儿吧。”言词当中流露的自信，不仅让波多里诺，就连尼基塔斯也平静地度过了这一夜。

---

(1) Saracen，中世纪欧洲人对阿拉伯人或西班牙等地穆斯林的称呼。

(2) Saladin（1137—1193），穆斯林民族英雄，于十二世纪将耶路撒冷从十字军占领下解放出来。

(3) 指亚历山大城。

(4) 今马尔马拉海。

三
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小时候的文章

隔天早晨，波多里诺找来了热那亚人当中最机灵的几个，培维瑞、博伊阿孟多、戈里欧，还有塔拉布罗。尼基塔斯告诉他们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他的家人，他们立刻动身，并再次要他放心。尼基塔斯要了一些葡萄酒，并为波多里诺倒了一杯："或许你会喜欢这种树脂香酒，但是许多拉丁人却觉得恶心，他们说酒里面有一种霉味。"波多里诺再三保证这种希腊美酒是他的最爱之后，尼基塔斯于是准备好倾听他的故事。

波多里诺似乎急切地想对人倾诉，像是准备要发泄放在心中不知多少年的东西一样。"你瞧，尼基塔斯大爷，"他一边说，一边打开一个挂在脖子上的皮袋，然后交给他一张羊皮纸，"这是我故事的开端。"

尼基塔斯虽然看得懂拉丁文，但是他尝试解读之后，却是一头雾水。

"这是什么东西？"他问道，"我是说，这是用何种语言撰写的？"

"我不知道这是何种语言。让我们这么开始好了，尼基塔斯大爷。你知道伊阿奴瓦，也就是热那亚人，还有条顿人、日耳曼人，或你们口中的阿勒曼尼人所说的米迪欧兰尼恩或梅兰德位于什么地方。这两座城市中间有两条河，塔纳罗河和博尔米达河，而这两条河中间有一座平原。该地的气候若不是酷热到鸡蛋放在石头上就可以烤熟，就是浓雾密布；没有浓雾的时候，就是下着大雪；没有下雪的时候，就是结了冰，不结冰的时候还是一样寒冷。我就是出生在两条河之间，一个叫做法斯凯特·玛林卡纳的美丽沼泽地。我们那里和普罗庞提德海岸并不尽相同……"

"我可以想象。"

"但是我热爱这个地区，那是一种伴随你的环境。我到过不少地方，尼基塔斯大爷，最远肯定曾经到达印度……"

"你并不确定？"

"不确定，我不知道自己到达的是什么地方；肯定是头上长了角，嘴巴长在肚子上的怪人所住的地方。我花了数个星期穿越没有尽头的沙

漠，穿越一望无际的草原之后，却还是感觉自己被囚禁在某种超出我想象力的东西里。相反，在我的家乡一带，当你在浓雾中穿越树林时，会觉得自己就像在母亲的肚子里一样，不仅什么都不怕，还有一种自由的感觉。这样的感觉就连没有浓雾的时候也会出现；你到处走动，口渴的时候就从树上折下一块冰，然后对着你的手指呵气，因为上面已经长满了冻疮……”

“那是什么东西……冬苍？”

“不是，我不是说冬苍！你们这地方并没有这种用词，所以我只好用我自己的语言。那是一种因为酷寒而长在手指和指关节上的伤口，让你觉得奇痒无比，如果你动手去抓，则会让你疼痛难耐……”

“听起来像是很美好的回忆……”

“寒冷确实非常美。”

“每个人都喜欢自己出生的地方。继续说下去。”

“嗯，这个地方从前有罗马人，来自罗马、说拉丁文的人，而不是你们现在自称的罗马人，你们说的是希腊文，而我们称你们为——请原谅我的用词——帝国公民或小希腊人。后来这些罗马人的帝国消失了，罗马只剩下一个教皇，而穿越整个意大利的时候，我们看到的是说着不同语言的各种人。法斯凯特人说的是一种语言，但是才到泰尔东纳，他们说的已经是另外一种。和腓特烈在意大利旅行的时候，我听到了一些非常柔美的语言，比较起来，我们在法斯凯特所说的话，根本称不上语言，简直像是狗叫。也没有人用这种文字记录，因为大家还是用拉丁文写字。所以，当我在这张羊皮纸上面涂鸦的时候，我或许是第一个尝试用我们说的话来进行记录的人。后来我成了一个文人之后，才开始用拉丁文写字。”

“你在这上面说了些什么？”

“正如你所见，生活在一群博学的人之间，我甚至知道当时是什么年份。这是我在主的纪元一一五五年十二月所记载的。我不知道自己当时几岁，我父亲认为十二岁，而我的母亲则希望我已经十三岁，显然是因为她努力让我成长在对上帝的恐惧当中，让她觉得时间较为漫长。当我动笔写字的时候，肯定已经十四岁。我在四月到十二月之间学会了写字。大帝把我带在他身边之后，我热心地在各种情况下尽可能应用。在原野上、在帐篷里，或靠着一座废墟的一面墙，不过通常都是在一块写

字板上面习作，很少有机会用到羊皮纸。我已经非常习惯像腓特烈一样过日子，在同一个地方逗留的时间从不超过数个月。除了冬天之外，一年当中的其他时间都在路上，每个晚上都在不同的地方过夜。”

“很好，但是你在这上面描述的是什么事情？”

“这一年年初，我仍然和我的父亲、母亲、几头牛以及一个菜园一起生活。附近一个隐士教会我识字，而我游荡在树林里和沼泽之间。我当时是一个异想天开的男孩，我看得到独角兽，而（我对人表示）圣波多里诺会在浓雾当中对我显像……”

“我从来不曾听说过这位圣徒的名号。他真的对你显像吗？”

“这是我们家乡那一带的圣徒，曾经是佛洛村的主教。我是不是真的看到他这件事是另外一个故事。尼基塔斯大爷，我这一辈子有个问题，就是我会把我看到和我希望看到的东西搞混……”

“很多人都会这样……”

“没错，但是最常发生在我身上的情况是，才开口表示我看到这样东西，或找到一封内容如是说的信（这信甚至可能是我自己写的），其他人就会立刻给我一种他们正是如此期待的感觉。你知道吗，尼基塔斯大爷，当你把自己想象的东西说出来，而其他人告诉你确实如此，你自己到最后也会真的这么相信。所以，我在法斯凯特游荡的时候，在树林里面看到了圣徒和独角兽，然后我碰到了大帝，在不知道他是什么人的情况下，用他的语言告诉他这件事情，并对他说圣波多里诺告诉我他会取下泰尔东纳。我说的话是为了取悦他，但是他要我将这件事告诉所有的人，特别是泰尔东纳的特使，让他们了解就连圣徒也出来反对他们，他就是为了这件事把我从父亲手中买下的。这交易并不只是为了那几枚钱币，也因为带走了一张必须喂食的嘴巴。我的生命于是改变了。”

“你成了他的侍从？”

“不是，我成了他的儿子。当时的腓特烈还未成为父亲，我想，他对我产生了一些好感，因为我会告诉他其他人因为敬畏而不敢对他说的话。他待我如同己出，他赞许我的涂鸦、我第一次用手指算数、我对他的父亲以及他父亲的父亲渐增的了解……或许他认为我听不懂，所以有时候还会对我倾吐心事。”

“你喜欢这个父亲胜过你自己亲生的父亲，或者你只是慑服于他的威严？”

“尼基塔斯大爷，当时的我从来不曾问过自己是否爱我的父亲加里欧多。我只是小心翼翼地不要让自己出现在他的拳头、脚和棍子可及的范围之内，这样的事情对于身为人子的我来说似乎完全正常。然后，我一直到他去世的时候才知道自己是不是爱他。在这之前，我想我从来不曾拥抱过我的父亲。我哭泣的时候是投向我母亲的怀抱，可怜的女人，但是她要照顾的动物实在太多，所以并没有太多的时间来安慰我。腓特烈的体格非常漂亮，白里透红的脸庞不像我家乡人那种皮革的颜色，他有着火红的头发和胡子、长长的手掌、细细的手指，指甲也修剪得相当整洁，他充满了自信，并带给人安心的感觉。他是一个快乐而果断的人，也带给人愉悦和决心。他是个勇敢的人，也为其他人带来勇气……我就像一头幼狮，而他是一头雄狮。他知道如何成为一个残酷的人，但是对他心爱的人却温柔无比。我很爱他，他是第一个注意听我说话的人。”

“他用你来作为人民的声音……天啊，他不仅将耳朵伸向他的官员，也试图去了解人民的想法。”

“没错，但是我已经不知道自己到底是谁，也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从我遇到大帝开始，帝国的军队在四月到九月之间两度巡回意大利，一趟是从伦巴第到罗马，另一趟则是从相反的方向，从斯波莱托像条游蛇一样钻向安科纳，再到阿普利 (1) ，然后一直待在罗马涅省内，再朝维罗纳、特里丹顿 (2) 和波扎努 (3) 移动，最后越过群山回到德国。经过了十二年在两条河川之间的挣扎之后，我被置于世界的中心。”

“是你自己这么认为。”

“我知道，尼基塔斯大爷，你们才是世界的中心，但是这个世界远超过你们的帝国幅员，还包括了北边的世界尽头以及海伯尼亚 (4) 的国家。没错，和君士坦丁堡比起来，罗马只是一堆废墟，而巴黎只是一个泥泞的村落，不过在那些地方，在世界上其他不说希腊语的辽阔地区里，偶尔也是会发生一些事件。甚至有些人，在表示他们赞同的时候会说：Oc.”

“Oc？”

“Oc.”

“非常怪异。不过，继续说下去。”

“我继续说下去。我发现了整个意大利，新的地方和新的脸孔，我

从来没见过的服饰、锦缎、刺绣、金缕大衣、刀剑、盔甲，我每天都会听到一些让我模仿得相当吃力的声音。对于腓特烈在帕维亚接受意大利诸王冠予铁冕那一刻，以及后来下到所谓的意大利内侧、跑遍法兰克人的朝圣路线、大帝在苏特里晋见了教皇阿德利安、在罗马加冕这些事，我都只留下模糊的记忆……”

“但是你的皇帝，或者你口中的大帝，他到底是在帕维亚还是罗马加冕？而且，既然他是阿勒曼尼的皇帝，为什么又会跑到意大利？”

“遵照规矩对我们拉丁人来说，尼基塔斯大爷，并不像你们的帝国公民那么简单。在你们那边，如果有人挖掉皇帝的眼睛，这个人就成了拜占庭皇帝，所有的人都同意，就连君士坦丁堡的主教也听从拜占庭皇帝的指示，否则拜占庭皇帝也会挖掉他的眼睛……”

“不要夸大其词。”

“我夸大其词？我到达这里的时候，立刻有人对我解释阿历克塞三世挖掉他的兄长伊萨克，也就是正牌拜占庭皇帝的眼睛之后，自己坐上了王位。”

“在你们那边难道没有推倒前身而篡位的国王？”

“有，但他是在战役当中将对方歼灭，或是用毒药、匕首。”

“你瞧，你们根本就是一群野蛮人，你们没有办法用一种血溅得较少的方式来解决统治的问题。而且，伊萨克是阿历克塞的兄长，我们不能杀害自己的亲兄弟。”

“我明白了，他所做的事是一种仁慈友爱的举动。在我们那边，事情并不会这么发展。拉丁人的皇帝，虽然并非拉丁人，但是从查理曼大帝的时代开始，就一直是罗马皇帝的继承人，我说的是罗马的皇帝，而不是君士坦丁堡的皇帝。但是为了确定他就是继承人，他必须由教皇加冕，因为耶稣基督的律法会肃清骗子和谎言。只是在接受教皇加冕之前，他必须先得到意大利为各自利益行事的各大城邦的认可：然后他将会得到加冕而成为意大利的国王——当然，条件是他必须先得到条顿的诸王诸侯推选。这样清楚吧？”

尼基塔斯很久以前就知道这些拉丁人虽然野蛮，但做事非常复杂。牵涉到神学的问题，没有人会去做细微的区分，但是如果事关权利，却会让他们将一根头发剖成四半。所以，这几个世纪以来，拜占庭的帝国公民才能够在不牵扯进君士坦丁堡皇权的情况下，为上帝的本质定义出

成果丰硕的教义，而西欧人则将神学的问题丢给罗马的教士，然后把大部分的时间都用在彼此轮流下毒、轮流用斧头互砍，来确认是否还存在着一个皇帝，以及谁才是这个皇帝，最后并得出一个出色的结果：一名货真价实的皇帝，从此之后不曾再出现过。

“所以腓特烈必须在罗马接受加冕。这肯定是一件隆重……”

“只能到某种程度上。首先，和圣索菲亚教堂比起来，罗马的圣彼得教堂只算得上是一间茅舍，而且还相当破烂。第二，因为罗马的情势相当混乱，当时教皇正在他的城堡里接受保护，相当接近圣彼得教堂，而河的另一边，罗马人似乎已经成了这座城市的主子。第三，我们不知道到底是教皇惹火了大帝，还是大帝惹火了教皇。”

“怎么说？”

“也就是说，我注意到宫廷里的王侯和主教的谈话，发现他们全都因为教皇对待大帝的方式而光火。加冕仪式原本应该在星期日，他们却在星期六举行；涂圣油典礼原本应该在正祭坛举行的，腓特烈却在侧祭坛接受了这项仪式，而且不像过去那样涂在头上，却涂在手臂和肩胛之间，甚至用初入教者使用的油来取代正式的圣油——你或许感觉不出中间的差异，就像当时的我一样，但是宫廷里每一个人的脸色都非常灰暗。我原本以为腓特烈也会愤怒得像头猞猁，但是他却对教皇彬彬有礼，反而是教皇的脸色非常难看，就像一个做了亏本生意的人。我直截了当地询问腓特烈，为什么他不像那些侯爵们一样发牢骚，而他说，我应该很清楚礼拜仪式的象征：只要一点点不起眼的东西就可以改变一切。他需要这一场加冕的仪式，而且必须由教皇主持，但是仪式不能太过隆重，否则就表示他是因为教皇的恩典才成为皇帝的，而事实上在德国王侯的同意之下，他早就已经是皇帝了。我对他说，他真是狡猾得像只貂，因为这就像对教皇表示：‘注意了，教皇，你在这里只是扮演公证人的角色，合约我早就和上帝签好了。’他开始大笑，顺便在我的脑袋上拍了一掌，并且说：‘很好，你总是有办法找到恰当的方式来描述事情。’他接着问我，这几天在罗马都做了些什么，因为他忙着仪式的事情，几乎没机会见到我。我告诉他，我看到了你们正在准备的那些仪式。只是那些罗马人——我说的是罗马的人——对于在圣彼得教堂加冕这件事情并没有好感，因为罗马元老院希望比教皇的仪式更为隆重，所以打算在卡皮托利山丘为腓特烈加冕。但是腓特烈拒绝了：如果他接下来告诉大家自己是由人民加冕的，不仅德国的王侯，就连法国和英国的国王也会反讽——喔，由神圣的贱民赐予的涂圣油仪式。如果他让大家

知道涂圣油仪式是由教皇主持，所有的人才会认真看待这件事。不过，整件事情事实上还要更复杂，而我一直到事后才理解。不久之前，德国的王侯开始讨论建立一个泛拉丁帝国　，大体来说，就是罗马帝国的遗产已经传到了他们这一边。如果腓特烈让教皇帮他加冕，他们可以说，他的权利也得到了上帝在凡间代理人的认可，所以就算他住在爱德萨 (5) 或拉蒂斯邦也说得过去。但是如果他是由元老院和罗马的人民　加冕，就好像说帝国仍位于该地，而所谓的泛拉丁　并不存在。就像我父亲加里欧多所说的，他还真是一只狡猾的乌鸫。当然，大帝这回并没有得逞。所以加冕盛宴开始举行的时候，愤怒的罗马人穿越了台伯河，不仅杀了几名教士，还加上几名帝国的士兵。腓特烈气得发狂，中断了宴会，把他们全杀了，结果台伯河里的尸体比鱼还多。那一天结束的时候，罗马人终于明白谁才是真正的主子，至于宴会，当然无法称得上是一场盛宴。腓特烈对于意大利内侧这些人不具好感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所以，当他在六月底到达斯波莱托城外要求盛大的接待，而斯波莱托人却搞砸了时，腓特烈才会比罗马那一回更加愤怒，比起那次的杀戮，君士坦丁堡这次只能算是一场游戏……你必须了解，尼基塔斯大爷，一个皇帝必须要有皇帝的举止，而不能考虑到自己的七情六欲……我在这几个月里面学到了许多事情。在斯波莱托之后，他和拜占庭的特使在安科纳举行了一次会面，接着回到意大利的外侧，一直到达奥托称为比利牛斯的阿尔卑斯山脉侧翼为止，那是我第一次看到覆盖着白雪的山顶。在这一段时间里面，议事司铎拉厄文每天都教我写字。”

“对一个年轻的男孩来说，启蒙并不容易……”

“不会，并不太难。没错，如果我粗心大意，拉厄文司铎会敲我的头，对于尝过父亲耳光的我来说，根本不痛不痒，不过其他时间我都非常专心。如果我一时兴起，表示我在大海当中看到了美人鱼——自从大帝把我这个看到圣徒显像的家伙带进来之后——所有的人都会信以为真，并直呼精彩，真是精彩……”

“你大概也因此学会了斟酌自己要说的话吧。”

“正好相反，我反而学会了完全不要斟酌。无论如何，我当时认为只要自己说出口的，都是真的……在我们前往罗马的路上，一个名叫柯拉多的教士对我描述这座城市　的奇景　：卡皮托利山丘上，有分别代表一周内每个日子的七尊自动木偶，而每一尊都装了用来报告帝国内某个省份叛变的铃声，另外还有会自动移位的铜像，或是挂满了奇幻镜子的宫殿……后来我们抵达了罗马，他们沿着台伯河岸互相残杀的那一天，

我一个人躲得远远的，跑到城里面闲逛。我一直走，只在古老废墟当中看到一群群的绵羊，和一些口操犹太语的人在廊柱下卖鱼，除了卡皮托利山丘的一座骑士雕像之外，哪有什么奇景　，就算这座雕像我也不觉得怎么样。不过回程的路上，所有的人问我有何见闻的时候，我能够说些什么？罗马只是在废墟当中的几头羊，羊群当中的几处废墟？没有人会相信我。所以我将别人告诉我的奇景　告诉他们，并多加了一点油、添了一些醋，例如说，我在拉特兰宫里看到一个镶嵌钻石的金质圣物盒，而盒内装的是耶稣基督的肚脐和包皮。他们全都目瞪口呆地听我说，并惋惜那一天因为必须屠杀罗马人而没有时间去参观这些奇景　。就为了我的一段陈述，这些年来我还是继续在德国、勃艮第，甚至这里，听到人们以同样的内容描述罗马城的奇景。”

热那亚人在这段时间内已经返回，他们打扮成修士，手摇着铃铛，带领着一群全身上下连脸都包在污秽白床单里的人。那是尼基塔斯手中还抱着初生婴儿的妻子，其他几名稚龄而优雅的儿女，还有一些族人和少数几名仆人。热那亚人让他们就像一帮麻风病人一样穿越城市，就算十字军也躲开来让他们通过。

“他们怎么会被你们唬过去呢？”波多里诺笑着问，“打扮成麻风病人！但是你们几个就算打扮成这副模样，看起来还是一点儿都不像修士！”

“请别见怪，那些十字军是一群非常容易糊弄的家伙。”塔拉布罗表示，“而且，我们在这个地方这么久了，多少也会说一点有用的希腊文。我们一起像诵唱连祷文一样，低声重复念着kyrieleison pighé pighé [(6)]，而他们退开的时候，不是比划十字，就是一边抓着自己的睾丸一边嘲笑。”

一名仆人为尼基塔斯端来了一个珠宝盒，尼基塔斯退到大厅的一角去开启。他回来的时候，带给了屋主几枚金币。屋主再三表示感谢，并保证直到离开之前，他都是这个地方的主子。这一大家子于是被安排到旁边一条有些脏乱的巷子里，一间十字军不会想进去洗劫的房子。

心满意足之后，尼基塔斯将屋内似乎最具权威的培维瑞找来，然后对他表示，自己虽然目前不得不躲躲藏藏，但是并不想放弃平日的享受。这座城市虽然已经被烧毁，但是商船仍继续抵达港口，无法在货栈下货的渔船，甚至必须在金角湾内逗留。如果我们有钱的话，可以廉价采购到让生活舒适的必要商品。至于像样的菜肴，刚刚救回来的家人当

中，其中一人是他的舅子泰欧菲罗，他是一名杰出的烹饪大师，只要问他需要哪些材料就够了。因此，尼基塔斯在中午刚过没多久的时候，宴请他的东家品尝了一顿官邸大餐。一道填塞了大蒜、洋葱、韭葱，并浇上醋渍鱼酱汁的肥硕小羊羔。

“距离现在大约两百年，”尼基塔斯说，“你们的一位主教利乌特普兰德以奥托皇帝特使的身份造访君士坦丁堡，成为拜占庭皇帝尼基弗鲁斯的座上客。这一次的会面并非宾主尽欢，我们后来得知利乌特普兰德记载了一份关于这一趟旅行的记录。在他的笔下，我们这些罗马公民一个个被形容为卑劣、粗俗、野蛮、衣着褴褛。他甚至无法忍受树脂香的葡萄酒，而我们的食物似乎全都泡在油里。不过有一样东西他倒是津津乐道，就是这一道菜。”

波多里诺非常喜欢这一道小羊羔，他继续回答尼基塔斯提出的问题。

“所以，和一支军队生活在一起，让你学会了写字，而那时候你早已经识字。”

“没错，不过写字比较辛苦，特别是拉丁文。如果大帝要撵走他的士兵，他会对他们说德文，但是写信给教皇或他的堂兄加索米高，还有撰写公文的时候，都必须用拉丁文。我费了很大的功夫学习字母，誊写一些我不知道什么意思的单字和句子，不过大体来说，我到了这一年年底时已经知道怎么写字。但是拉厄文还没有时间教我文法，我知道誊写，却不知道如何表达自己，所以我才会用法斯凯特的语言来记载。不过，这是否真的是法斯凯特的语言？我把我周遭的方言全部混在一起，帕维亚、米迪欧兰尼恩、热那亚，这些有的时候彼此都难以理解的语言。接着，我们在这一带建造了一座城市，聚集了来自这边、来自那边的人一起来搭建一座城楼，而他们全部都用同样的方式交谈。我想，这有一点像我自己发明的那一套方法。”

“你就像一个修法委员。”尼基塔斯说。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不过，有何不可。再怎么样，接下来写的几页已经是还可以接受的拉丁文了。我当时已经到了拉蒂斯邦，在一间宁静的修道院内，由奥托主教照顾。在这一片宁静当中，我有许许多多的书页可以翻阅……我就是这样学习。此外，你会发现这张羊皮纸并没有刮除干净，还能够辨识一部分曾经填写在上面的文字。我当时是一个狡猾的骗子，我动手行窃自己的老师，我花了两个晚上的时间刮除我

以为是古文的东西。接下来的几天，奥托主教因为找不到他已经花了十年以上的时间撰写的《两个城邦的记录或历史》（*Chronica sive Historia de duabus civitatibus* ）最初的版本，而指控可怜的拉厄文在旅行的途中遗落。两年之后，他说服自己重新动手撰写，而我成了他的誊写员。我一直都不敢向他承认第一个版本是被我动手刮掉的。你瞧，这就是报应：我也弄丢了自己的日志，不同的是我已经没有勇气重新再写一遍。不过，我知道奥托在重新撰写的时候，修改了一些东西……”

“怎么回事？”

“如果你阅读奥托那一份关于世界的历史，你会发现，怎么说呢，他对这个世界和我们这些人类并没有什么好感。世界的起步可能不错，却每下愈况。总之，世界在老化当中，我们一直朝着末日迫近……但是，就在奥托重新开始撰写《历史》的那一年，大帝也交代他颂扬他的功勋。奥托于是动手撰写《腓特烈的功勋》（*Gesta Friderici* ），但是他并没有完成，因为一年多之后他就过世了，拉厄文接手他的工作。如果你不相信自己的君主就位之后，重新开始的是一个新时代，你就没有办法描述他的丰功伟业，也就是说写出一个讨好的故事……”

“我们可以撰写自己君王的事迹，但是不放弃对于为什么他们正在走向末日的严谨叙述……”

“或许这是你行事的方式，尼基塔斯大爷，但并不是奥托的风格，我只是告诉你事情发生的经过。所以，这个正经的家伙一方面重写世风日下的《历史》，一方面又编撰世界只会越来越美好的《功勋》。你会告诉我：他自相矛盾。但如果只是这样就好了。我怀疑在《历史》最初的版本中，世界的恶化更惨重，奥托为了不要过于自相矛盾，在一步步重新撰写的过程当中，对我们这些可怜的人类变得较为宽容，这一点是我刮除了第一个版本所造成的结果。如果第一个版本仍然存在，奥托可能不会有勇气撰写《功勋》。而既然是通过《功勋》的媒介，后人才能够谈论腓特烈做了什么以及没做过什么，如果我没有刮除《历史》的第一个版本，结果可能就不会有我们今日所讨论的腓特烈的所有这些事迹。”

“你这家伙就像克里特岛的骗子一样，”尼基塔斯心想，“你告诉我你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骗子，而你认为我会相信你。你要我相信，除了我之外，你对所有的人都说了谎。当了几代皇帝的朝臣这些年，我学会了如何从比你还精明的术士所设下的陷阱中脱身……根据你的自白，你已

经不知道自己是什么人，毫无疑问是因为你说了太多谎话，甚至对你自己；而你要求我帮你重组一段失落的故事。只是我并非你这样的骗子，我一辈子都在为了发掘真相而探究别人的叙述。或许你要我帮你找出一个故事，来赦免你因为报复腓特烈之死而杀人的罪行。你正在一步步建造和你的皇帝之间的感情故事，好让你能够自在地解释为什么需要报仇：就是认定他是遭人杀害，并且是由遭你杀害的那个人所杀害。”

然后尼基塔斯朝外面看。“火势已经蔓延到卫城了。”他说。

“我为城市带来不幸。”

“你自以为无所不能吗？这是骄傲的原罪。”

“不，可以说这是一种自我凌辱的方式。在我的生命当中，每接近一座城市，就有人开始动手摧毁。我诞生在一块散布着乡镇和几座简陋城堡的土地上，我听闻过路的商人吹嘘米迪欧兰尼恩城的美丽，但我并不知道什么是一座城市，我甚至没到过可以遥望塔楼的泰尔东纳，而我以为阿斯蒂和帕维亚就是伊甸园的边境。但是接下来，我认识的每一座城市都面临毁灭，或已经遭到焚毁：泰尔东纳、斯波莱托、克雷马、米兰、洛迪、伊科尼恩 (7) 以及彭靼裴金，然后还有这一座。难道我就像你们希腊人所说的：破城毒眼。”

“不要自我惩罚。”

“你说得没错。至少有一回，我用一个谎言救了一座城市，而且是我自己的城市。你认为一次就够了吗，就足以破解毒眼咒？”

“我是说，命运并不存在。”

波多里诺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转过身去望着曾经是君士坦丁堡的一切。“我还是有罪恶感。干下这些事的是威尼斯人、佛兰德人，还有来自香槟、布卢瓦、特鲁瓦、奥尔良、苏瓦松的骑士，更不用提那些蒙费拉托人。我宁可是土耳其人摧毁了这座城市。”

“土耳其人绝对不会这么做。”尼基塔斯表示，“我们和他们之间维持了非常好的关系，我们要提防的是基督徒。不过或许你是上帝的旨意，被派来惩罚我们的罪行。”

“Gesta Dei per Francos (8) .”波多里诺如是说。

---

(1) 今阿普利亚。

(2) 特兰托之拉丁名。

(3) 博尔查诺之拉丁名。

(4) 爱尔兰的古称。

(5) 今土耳其东南部乌尔法城。

(6) 希腊文，上主，求你垂怜！

(7) 今土耳其城市科尼亚。

(8) 拉丁文，上帝通过法兰克人的手来统治。

四
波多里诺和皇帝对谈并爱上皇后

当天下午，波多里诺用一种较快速的语调重新开始叙述他的故事，而尼基塔斯也决定不再打断他。他急着看到他的故事继续发展，以提到正题。他并不知道，事实上，波多里诺叙述的时候，他自己也没有到达那一刻，而他就是为了到达那一刻而继续说下去。

腓特烈将波多里诺托付给奥托主教和他的助手拉厄文。出身巴本堡大家族的奥托是腓特烈的亲舅舅，尽管他只比他年长了十来岁。他是一名饱学之士，曾经在巴黎和伟大的阿伯拉尔一起学习，后来他成了西多会的修士。他被培植为弗赖辛的主教时，年纪还相当轻。不过并不是因为他对这座高贵的城市贡献了许多精力，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在西欧的基督教国家里，大家族的后代会被任命为这个地方或那个地方的主教，而不需要亲自前往该地，只要享受征收的税赋就够了。

奥托还不到五十岁，但是当时的他看起来已经有一百岁——持续轻微地咳嗽，两天当中总有一天因为腰痛或肩痛而不良于行，身患结石，还因为在日光和烛光下大量阅读和写作而老眼昏花。他第一次和波多里诺说话的时候脾气很坏，他每回足痛风发作都会这样；他几乎用低吼的方式告诉他：“你用了一堆废话来讨大帝欢心，对不对？”

“师傅，我发誓并没有。”波多里诺如是抗议。而奥托表示：“就是这样，一个骗子否认的时候就代表承认。跟我来，我会把我知道的东西教给你。”

事实证明，奥托终究是一个老好人，他也对波多里诺产生了好感，因为他发现他很聪明，能够牢记听到的东西。不过他也注意到波多里诺大声发表的不仅是学到的东西，更包括了他自己的发明。

“波多里诺，”他告诉他，“你是一个天生的骗子。”

“你为什么这么说，师傅？”

“因为我说的是真话。但是不要认为我在责怪你，如果你想成为文人墨客，或甚至有一天撰写历史——如老天同意的话——你也必须说

谎，发明一些趣闻，否则历史会变得单调无比。不过，这样的做法必须适可而止。所有的人都谴责什么事都不做而只会说谎的人，就算内容微不足道，却赞赏仅在高尚的事情上说谎的诗人。”

波多里诺从他师傅的教诲当中获益不少，也发现他有多么会说谎，看到他在《两个城邦的记录或历史》和《腓特烈的功勋》当中自相矛盾后，他慢慢地明白这一点。他就是为了这个原因才决定，如果要成为一个完美的骗子，他就应该细细倾听周遭的谈话，看看人们如何争先恐后在这件事情或那件事情上面说服自己。例如，他听到了大帝和奥托针对伦巴第城邦这个主题进行的不同对话。

“为什么有人如此蛮横？难怪他们的国王过去要头戴铁制的皇冠！”腓特烈气冲冲地表示，“难道没有人教他们应该尊敬皇帝？波多里诺，你明不明白，他们正在行使regalia [(1)] ！”

“什么叫做regalioli，我的父亲？”所有的人都笑了起来，而奥托笑得最大声，因为他也懂得古代的正统拉丁文，所以他知道regaliolus是一种小鸟。

“Regalia，regalia，iura regalia [(2)] ，呆头呆脑的波多里诺。”腓特烈叫道，“那是归我所有的权力，例如任命行政官员，征收公用道路、市集、航用河道的税金，以及铸造钱币，还有，还有……还有些什么，莱纳德？”

“……收入来源包括缺乏合法继承人的遗产和犯罪活动的充公、缔结乱伦婚姻等罚金和判处，还有矿场、盐田、鱼池的捐税，以及在公家地点挖掘宝藏的抽成。”再不久就会被任命为掌玺大臣，成为大帝以下第二把交椅的莱纳德·冯·达塞尔继续说下去。

“就是这样。现在这些城邦侵占了我所有的权利。它们完全没有正义和善良的观念，到底是什么恶魔将它们的理智遮蔽到这样的程度？”

“我的外甥，我的皇帝，”奥托插嘴道，“但是你把米兰、帕维亚，和热那亚全都当成了乌尔姆、奥古斯堡。日耳曼的城市是因为一个国王的意志而诞生的，它们一开始就认同它们的国王。但是这几个城邦并不一样，它们冒出来的时候，德国的皇帝正在忙着其他的事情，它们利用王侯的缺席而自我壮大。当你对这些城邦的居民提到你准备为他们强制安排执政官的时候，他们会感觉到一股傲慢的强权，就像一种难以忍受的约束一样，因为他们是由自己选出来的执政官所治理。”

“他们难道不喜欢被王侯保护的感觉，并参与一个帝国的荣耀和尊严？”

“他们非常喜欢，而他们绝对不会愿意被剥夺这种好处，要不然他们会受到另外一个帝王，拜占庭皇帝，甚至埃及苏丹的觊觎，不过条件是王侯必须和他们保持相当的距离。你生活在你的贵族之间，或许不知道这些城邦里的轻重关系并不一样。他们并不认识原野和森林里的大爵爷，因为除了蒙费拉托和其他少数几个侯爵的土地之外，原野和森林也从属于城邦。你要知道，在这些城邦里，那些从事手工艺的年轻人虽然永远没有办法踏进你的朝廷，却仍然可以治理、指挥，有的甚至接受了骑士的崇高教育……”

“所以这个世界是倒着走！”大帝叫道。

“我的父亲，”波多里诺举起他的手指，“虽然我从前住在牲畜的草堆里，但你还是待我如你的家人，这怎么说？”

“这么说好了，我，如果我愿意的话，我甚至可以让你成为公爵，因为我是皇帝，我可以用我的谕旨为任何一个人封爵。但这并不表示任何人都可以为自己封爵！这些人难道不明白，如果世界倒着走，只有走向毁灭一途？”

“事情似乎并不是这样，腓特烈。”奥托打断他，“这些依照他们自己的方式来治理的城邦，已经成了所有财富流通的地点，来自各地的商品汇集此地，而他们的城墙则较千百座城堡华丽、坚固。”

“你到底站在哪一边，我的舅舅？”大帝大叫。

“站在你这一边，我的皇帝外甥，也正是为了这个原因，帮助你了解敌人的力量就成了我的责任。如果你执意要从这些城邦取得它们并不想给你的东西，你将会用你这辈子剩余的时间来围城，来征服它们，来看到它们在短短几个月的时间内更加傲慢地东山再起，然后必须又一次穿越阿尔卑斯山来降服它们，然而你的帝国远景却在其他地方。”

“我的帝国远景在什么地方？”

“腓特烈，我在那一份为了某种难以解释的意外遗失——愿上帝惩罚必须为此负责的议事司铎拉厄文——而我不得不动笔重新撰写的《历史》当中写道：从前，在教皇尤金三世的任期之内，带着亚美尼亚大使前来晋见教皇的叙利亚主教贾巴拉对教皇表示，在接近伊甸园的远东地区存在着一个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虽然他是聂斯脱利教派邪说的信徒，

但毕竟也是基督教的国王。而他的祖先就是朝拜初生的耶稣、同时身为国王和祭司、拥有非常古老智慧的东方贤士。”

“这个上帝让他在那个见鬼的地方，混杂在摩尔人中间当国王和祭司的约翰，关我这个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什么事？”

“你瞧，我显赫的外甥，你也用‘摩尔人’这个名词，并和其他那些劳心劳力保卫耶路撒冷的基督教国王有着同样的念头——我不否认这是非常虔诚的举动，但是既然目前已经是法兰克人在耶路撒冷发号施令，就把这件事情留给法国的国王吧。基督徒以及神圣罗马帝国的前途是在摩尔人以外的地方。耶路撒冷和非基督徒的土地之外存在着一个基督教的王国，一个懂得联合两个王国的皇帝，会将非基督徒的王国和拜占庭帝国贬为失落在其荣耀的汪洋中的两座遗弃的孤岛！”

“纯为想象，我的舅舅。拜托你，我们还是脚踏实地。让我们回到这几座意大利的城邦。解释给我听，亲爱的舅舅，如果他们的情势如此理想，为什么他们当中还会有人为了对抗其他人和我联盟，而不是全部联合在一起对抗我。”

“至少现在不是。”莱纳德谨慎地表示。

“我再重复一次，”奥托解释道，“他们这些人并不否认和帝国之间的从属关系，所以当一个另外的城邦对他们构成压迫，就像米兰对洛迪一样，他们会向你求救。”

“但是，如果作为一个城邦是一种理想的状况，为什么他们还要想办法去压迫邻近的城邦，就好像他们希望并吞对方的土地，然后变成一个王国一样？”

这时候波多里诺以一个睿智的土著线民身份开口：“父亲，问题是并不只有城邦，阿尔卑斯山另一头的乡镇也一样喜欢互相干……哎哟！……（奥托的教育方法也包括了拧人）……总之，就是互相羞辱。在我们那一带就是这样。我们痛恨外地人，但是我们最痛恨的却是自己的邻居。如果外地人帮我们找邻居的麻烦，他就受到欢迎。”

“但是，为什么会这样？”

“因为人们并不善良，我的父亲这么告诉我。不过阿斯蒂人比红胡子更恶劣。”

“红胡子是什么人？”腓特烈大帝生气地问。

“就是你，父亲，那个地方的人都这么称呼你。此外，我不觉得这样有什么不妥，因为你的胡子真的是红色的，而且和你非常适称。况且，如果他们把你的胡子说成铜色的，你愿意被称为铜胡子吗？就算你有一脸黑胡子，我还是一样爱你、尊敬你，不过既然你的胡子是红色的，我不知道你有什么理由为了他们称你为红胡子而找他们麻烦。我要告诉你的是，如果你没有因为你的胡子而生气，也就是说你可以不用担心：依据我的看法，他们永远不会全部联合起来对抗你。他们害怕，如果得到胜利，其中一个城邦会变得比其他城邦更为强盛。所以最好还是由你来统治，只要你没让他们缴付太多捐税的话。”

“不要太相信波多里诺告诉你的话，”奥托笑道，“这男孩是一个天生的骗子。”

“不，我的舅舅，”腓特烈答道，“关于意大利的事情，他说得非常合理。例如说，他现在告诉我们的是，对于这些意大利的城邦，惟一的可能性就是尽可能分化它们。只是你永远不会知道谁站在你这一边，谁又站在另一个阵营！”

“如果我们的波多里诺说得没错，”莱纳德·冯·达塞尔冷笑，“谁和你站在一边或是谁和你作对就和你没有关系了，重要的是知道他们目前想要找哪一个城邦的麻烦。”

波多里诺有些担心，这位高大、壮硕而强势的腓特烈，一直没有办法用这样的看法来看待这些事情。很难想象他待在这个意大利半岛的时间比在自己的土地上还久。他，波多里诺告诉自己，他热爱我们这些人，却想不透为什么会遭到背叛。或许他就是为了这样的原因而杀害他们，就像一个炉火中烧的丈夫一样。

他们回去之后，接下来的几个月，波多里诺一直很少有机会见到腓特烈，因为他正着手准备一个在拉蒂斯邦和另一个在沃尔姆斯举行的会议。他必须安抚两个可怕的亲戚，他最后封予巴伐利亚公爵领地的狮子亨利，以及甚至为他创造一块奥地利公爵领地的亨利·加索米高。接下来那一年的初春，奥托对波多里诺宣布，他们六月份全部都将前往赫毕波里 (3) ，腓特烈准备在那里举行一次盛大的婚礼。大帝有一名妻子，但是前几年已经分手，现在他准备和勃艮第的贝阿翠丝成亲——她为他带来了这块延伸至普罗旺斯的领地作为嫁妆。这样的嫁妆，让奥托和拉厄文认为这场婚姻是一次利益的结合。波多里诺也认同这样的看法，为了这件喜事而获得整套崭新服饰的他，准备看到他的养父被抱在一名因

为祖先的财产，而不是因为美色而诱人的勃艮第老姑娘怀里。

“我承认，我觉得嫉妒。”波多里诺告诉尼基塔斯，“其实，我不久之前才刚刚找到第二个父亲，这下子他为了一个晚娘在某种程度上把我摆脱了。”

波多里诺这时候稍事停顿，他显得有些尴尬地碰了碰自己的伤疤，然后说出了一个糟糕的真相。抵达婚礼的地点之后，他发现勃艮第的贝阿翠丝是一名二十岁上下，美丽无比的年轻女子——至少对波多里诺来说是如此，因为自从见到她之后，他就动弹不得，直睁大眼睛盯着她瞧。她有着一头如黄金般闪耀的头发、一张迷人的脸孔、鲜红如成熟果实的小嘴、珍珠般的牙齿、挺直的身材、谦逊的目光，以及明亮清澈的眼睛。腼腆而充满说服力的言谈、细长的身躯，她似乎以一身的优雅支配了周遭所有的人。她出现的时候（以准皇后的高贵装扮），表现出对自己丈夫的顺从以及视他为主子的畏惧，但是作为他的夫人，她也用一种让每一个请求都像命令一样的优雅手段，来表达一个妻子自身的意愿。如果我们要补充一些赞赏，应该提到她对于文学的精通、对于编写乐曲的熟悉，并能够以悦耳的声音吟唱。波多里诺最后下了结论：如果她叫做贝阿翠丝，是因为她真的宝贝如翠玉绸丝。

尼基塔斯不用费太大的功夫，就明白这个小鬼第一眼就爱上了自己的继母，只不过——既然这是他第一次坠入爱河——他并不知道自己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对于一个乡下人来说，如果第一次爱上的是一个肥胖而满脸痘子的乡下女孩，就已经够雷霆万钧而令人按捺不住，而我们可以想象一个乡下人第一回爱上的是一名二十岁、皮肤白皙如奶水的皇后是怎么一回事了。

波多里诺很快就了解他的感受对他的父亲来说，就像是某种窃行。而他试着说服自己，他是因为继母年轻，所以才会将她视为姐姐一样。然而，虽然他并没有下许多功夫研究神学的伦理观念，他也明白自己甚至不能爱上一个姐姐——无论怎样，不能是见到贝阿翠丝的时候引发的那种颤抖和那股强烈的热情。所以当腓特烈引见他的小波多里诺（来自波河平原，奇怪而非常讨人喜爱的淘气鬼，他当时如是介绍），而贝阿翠丝温柔地伸手抚摸他的脸颊，接着抚摸他的脑袋的时候，他只有红着脸低下头。

波多里诺在那一刻几乎失去理智，他的周遭一片昏暗，而复活节的钟声在他的耳朵里面响个不停。奥托拍在他后颈的沉重巴掌将他唤醒，

他低声对他嘀咕：“跪下去，你这个野兽！”他突然想起，面前的人除了是意大利的皇后之外，也是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后，于是赶紧弯下他的膝盖，从那一刻开始表现得像个宫廷朝臣一般的规矩。不过，当天晚上，他难以成眠，并非为了这一段难以解释的大马士革之路而狂喜，而是为了莫名的、难以忍受的强烈热情而哭泣。

尼基塔斯观察这一位长得如狮子般的对话者。他非常欣赏其表达精致、修辞审慎而近乎文学的希腊文。他不禁问自己，到底正和一个什么样的人打交道，因为他提到自己家乡的时候，有办法使用乡巴佬的用语，提到君王的时候又能够使用帝王的辞藻。他很怀疑这个为了表达不同的灵魂而有办法转换描述的人，自己到底有没有灵魂？如果他拥有不同的灵魂，他会通过其中一张嘴巴说实话吗？

---

(1) 拉丁文，王权。

(2) 拉丁文，法制王权。

(3) 今德国城市乌兹堡，坐落在美因河畔。

五
波多里诺给予腓特烈明智的建议

隔天清晨，城里面仍然弥漫着一层浓烟。尼基塔斯尝了一些水果，在大厅里焦虑地来回走了几步，然后询问波多里诺，是否可以急遣一名热那亚人去找一个名叫阿奇塔的人，前来帮他做脸。

我的天啊，波多里诺告诉自己，这座城市刚刚被送下地狱，人们在街上被割喉屠杀，两天之前这家伙差一点就失去所有的家人，而现在他却要找一个人来帮他做脸。我们可以看出，在这个腐败的城市里，皇宫里的人习惯的是何种生活方式——像这样的人，腓特烈早就把他从窗口丢出去了。

一会儿之后，阿奇塔带着一篮银质的工具，以及瓶瓶罐罐难以想象的香水到来。这位大师首先用一条热毛巾放松你的面孔，然后开始覆盖以软化乳液，接下来是润滑，去除所有的杂质，最后用脂粉盖住皱纹，在眼睛上面涂上淡淡的茶褐色，在嘴唇画上淡淡的粉红，拔除耳朵里面的细毛。至于他在下巴和头发上所下的功夫，就更不用说了。尼基塔斯一直闭着眼睛，一边让那一双高明的手抚弄他的脸孔，一边让波多里诺的声音像摇篮曲一般，继续把故事说下去。反而是波多里诺，为了弄清楚这一位美容大师所做的事情而不时中断。例如，当他从一个罐子里抓出一只蜥蜴，去头去尾，剁碎得如研磨一般，然后将这些肉酱放在一个小油锅里加热。这还用问，这是让尼基塔斯头上仅剩的几根稀疏头发芳香并发出光泽的煎剂。这几个小瓶子呢？那是肉豆蔻、小豆蔻、玫瑰花的香精，分别为了让脸上某个特定部位神清气爽；这一瓶蜂蜜膏有着强化嘴唇的功效，而另外他不愿意透露秘密的那一瓶，是为了让牙龈更加结实。

尼基塔斯最后终于容光焕发，就像一个海事仲裁官和一个朝臣应该有的模样，近乎重生。在这个昏暗的早晨里，他在拜占庭烟雾缭绕的末日背景当中，用他自己的光芒闪烁发亮。波多里诺对他描述自己在一座冰冷、淡漠的拉丁修道院度过的青少年岁月。讲到因为奥托的健康状况，不得不和他一起食用一些熟软的绿色蔬菜和清淡的汤水时，他觉得自己有些尴尬。

这一年，波多里诺花在宫廷里的时间并不多（每一回他进了皇宫，闲晃之间总是又害怕又希望遇见贝阿翠丝，那简直是一种折磨）。腓特烈必须先解决和波兰人之间的问题（这些波兰人几乎野蛮到逞凶好战，奥托如是写道）；三月份他在沃尔姆斯召开了一次新的会议，准备再一次南下意大利，因为米兰虽然依旧是米兰，但是和附庸城邦加起来已经变得越来越顽强；然后九月份在赫毕波里召开另一个会议，十月份则是在贝桑松，总而言之，他愤怒得就像魔鬼附了身一样。相反，波多里诺大部分时间都在奥托的陪伴下，待在摩里蒙多的修道院内，他继续和拉厄文学习课程，并为一直体弱多病的主教担任誊写员。

当他们整理到《历史》里面提到祭司王约翰的部分，波多里诺问他聂斯脱利教派的基督徒是什么意思，而这些聂斯脱利教徒在哪个部分算是基督徒，在哪个部分又不算？

“我的孩子，整体来说聂斯脱利教派是一个异端，但是我们仍必须感谢他们。因为在印度，自从汤玛斯传教士的传道之后，这一带一直到边缘地区，都是由这个源自该地的教派传播福音。聂斯脱利教派只犯下了一个——而且是非常严重的——和耶稣基督以及他的至圣母亲相关的错误。你瞧，对我们来说，我们坚定地相信神圣的本质是独一无二，而三位一体这个本质的单位，是由三个不同的位格所组成，圣父、圣子和圣灵。同样，我们亦相信在基督身上仅存有一个位格：神性，以及两种本质：人性与神性。聂斯脱利教派却反过来支持在基督身上确实有两种本质，但是也存在着两种位格。结论就是马利亚仅孕育了人类的位格，所以她不能被称为是神的母亲，而只是基督这一个人的母亲；并不是神的母亲（*Theotokos* 或Deipara），应该是基督之母（Christotokos）。”

“这样的想法非常糟糕吗？”

“可以很糟糕，也可以不糟糕……”奥托不耐烦地表示，“就算你的想法跟聂斯脱利教徒一样，你还是可以热爱圣母，不过你对她的敬意肯定会减少。而且，位格是一个理性生命的个别本质，如果基督拥有两个位格的话，他是不是就有两个理性生命的个别本质？如果顺着这样的脚步走下去，我们会走到什么地方？最后是不是会归纳出基督一天用这样的方法思考，隔一天则用另一种方式论理？这也就是说，祭司王约翰确实不是一个不忠实的异教徒，但是他最好能够接触一个能够让他珍惜真实信仰的基督教皇帝，因为他显然是一个诚实的人，所以他一定会皈依。不过，如果你不研究一点神学的话，你肯定永远都不会弄懂这些问题。你非常机灵，拉厄文在阅读、写作，以及基本算术和一些文法的规

则方面都可以算是一个胜任的老师，不过‘三艺’ [1] 和‘四学科’ [2] 就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在神学这方面，你必须学习的是辩证法，但是这些科目你都没有办法在摩里蒙多学得。你必须上大学　，到一所大城市里才可以找得到的学校。”

“但是我并不想上大学，我甚至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

“等你弄清楚那是什么东西之后，你会乐意前往。你瞧，我的孩子，所有的人都习惯地认为人类的社会是由三股力量所组成，战士、修士和农民，对于昨日的世界来说，这种说法确实没错。但是我们生活在一个成为学者也一样重要的新时代里，就算他不是修士，他也可以学习法律、哲学、星体的运动，以及许多其他的学科，而不需要对他的主教或国王负责。在那些逐步在博洛尼亚和巴黎诞生的学院　，是人们致力学习、传授学问的地方，而这也是一种权力的形式。我是由伟大的阿伯拉尔所教导，愿上帝怜悯这个犯了许多错，但是也吃了许多苦、受了不少罪的人。那件不幸的事情之后，他受害于积恨的复仇行动而失去雄风，于是成了修士、教士，并与世隔绝。不过在他荣耀的巅峰时期，他是巴黎的大师，受到学生的热爱，他就是因为他的学问而受到权势的敬重。”

波多里诺当时对自己表示永远不离开奥托，而他也继续从他身上学到许多东西。但是就在认识他之后，树上的花朵第四次开花之前，奥托却因为疟疾、全身关节疼痛、胸部肿块，当然还有肾结石而只剩下最后一口气。经过许多医生，包括阿拉伯人、犹太人，以及一名基督教皇帝能够为他的主教找到的最佳良医，使用无数条水蛭——为了某种这些科学知识渊博的人无法解释的原因——折磨他已经虚弱不堪的身体，并几乎滢清他全身的血液之后，剩下的已是最糟糕的状况。

奥托首先把拉厄文叫到他的床边，将《腓特烈的功勋》接下去的故事交代给他，告诉他并不困难：只要他描述事实，然后将古文献的内容摘要塞到大帝的嘴巴里就可以了。接着他把波多里诺叫到跟前。“亲爱的孩子，”他说，“我要走了，人们也可以说我回去了，我并不确定何种说法较为合适，就像我不确定《两个城邦的记录或历史》和《腓特烈的功勋》何者较为合理一样……（“你了解吗，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表示，“一个男孩的生命，会因为一名大师临终告别时，向他透露自己无法区别两种真相而受到深刻的影响。”）我并不因为离开或回去而开心，因为这一件事由上帝决定，而讨论他的谕旨很可能让我此刻就遭到雷击，所以最好还是好好珍惜所剩的这一点时间。你听好，你知道，我

一直尝试让大帝了解阿尔卑斯—比利牛斯山脉的那一头为什么会存在城邦。大帝除了让它们降服在他的统治之下，并没有其他的选择。只是降服存在着各种不同的方式，我们肯定可以找到除了围城和屠杀之外的其他方法。而你，大帝一向听你的话，你过去又是这些土地的子弟，你要尽你最大的力量，调和我们皇帝和你那些城市之间的需求，想办法让死亡的人数尽可能减少，并让每一方最后都心满意足。为了达成这个目标，你必须学习必要的推理能力，而我已经要求大帝送你到巴黎去上课。不要去博洛尼亚，那个地方只注重法律，而像你这样的骗子，不应该埋头在《罗马法典》当中，因为法律上面我们不能说谎。你在巴黎可以学习修辞学，并研读诗人的作品：修辞学是将我们不确定是否为真相的事情适当表达出来的一门艺术，而诗人们有权利编造谎言。稍后，你最好也能够学习一点儿神学，但是不要试着成为一名神学家，因为和全能上帝相关的事情千万不能开玩笑。充分学习，好让你接下来成为朝廷的要人，你肯定会成为一个大臣，这是一个农民子弟所能期待的最高地位了，你将会像一名骑士一样，和许多贵族平起平坐，而你也可以忠心辅佐你的养父。以纪念我的名义去进行这些事，如果我在无意间引用了耶稣的话，但愿他宽恕我。”

他说完之后，发出了最后一声喘气，然后再也没有动静。波多里诺以为他已经咽下最后一口气，正准备合上他的眼睛，这时候奥托突然重新张开他的嘴巴，用他仅存的气息嘀咕：“波多里诺，你记得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吧，只有在找到他的情况下，基督教的旗帜才能够越过拜占庭和耶路撒冷。我听见你编造过许多让大帝信以为真的故事，所以，如果你没有得到关于这个王国的其他消息，就用编造的方式。但是要注意，我并不是要你为认为不对的事情做见证，那是一种罪行，而是要你以伪装的方式为自己认为真实的事情做见证，那是一种善行，因为那是为存在或已经发生的事情补充不足的证据。我拜托你：一定要确认在波斯人、亚美尼亚人的土地之外，巴库、埃克巴坦那、波斯波里斯、苏萨、阿贝拉再过去的地方，有一名祭司王约翰的存在，他是东方贤士的后代……想办法让腓特烈往东方去，因为在那里才有照亮他成为王者之最的光明……把大帝带离米兰和罗马之间这一片困境……否则他至死都会被黏在这个地方。让他远离还有一个教皇在发号施令的王国，因为他在这里只能算半个皇帝。记住，波多里诺……祭司王约翰……东方之路……”

“但是，你为什么对我说这些事，而不是对拉厄文？”

“因为拉厄文没有想象力，他只会描述他看到的东西，有时候甚至连这一点也办不到，因为他不明白自己看到的东西。相反地，你会想象自己没看过的东西。喔，怎么突然之间变得如此昏暗？”

会说谎的波多里诺告诉他不要慌张，因为夜色已经降临。就在正午时刻，奥托从他嘶哑的喉咙里发出嘘嘘的声响，而他的眼睛僵直地睁开，就像是盯着王座上的祭司王约翰一样。波多里诺盖上他的眼睛，由衷地流下真挚的泪水。

波多里诺因为奥托的去世而悲恸不已，所以在腓特烈的身边待了几个月的时间。他首先自我安慰地告诉自己，只要见到大帝，他就会见到皇后。他确实再次见到了皇后，但是反而让他觉得更加悲伤。别忘了，波多里诺已经将近十六岁，如果他最初的情感看起来像是一种稚气而他自己也不太懂的骚动，此刻却已经成了清晰的欲望和完全的折磨。

为了不让自己在宫廷内凋萎，他一直跟着腓特烈出征，也目击了许多完全不合他胃口的事件。米兰人二度摧毁了洛迪，也就是说他们首先洗劫了这座城市，带走了每栋房子内的牲畜、燕麦、家具、用具，接着他们把所有的洛迪人赶到屋外，告诉他们如果他们自己不滚去见鬼的话，无论女人、老人、小孩，包括摇篮里的婴儿，一个个全部刀刃侍候。洛迪人只留下他们的狗，然后全部徒步穿越旷野逃亡，包括没有坐骑的领主，还有颈上挂着婴儿的女人，她们有时候甚至在步行当中跌倒，或滚进险峻的沟渠里。他们好不容易才在阿达和赛里奥两条河流之间找到了几栋破房子，然后堆挤着睡在一起。

米兰人并没有因此而心满意足。他们再次回到洛迪，监禁了极少数不愿意离去的人，割掉所有的作物，放火烧掉房子，并杀害大部分的狗。

这并不是一件能够让一名皇帝忍受的事情，腓特烈就是为了这个原因再次南下意大利，并聚集了一支由勃艮第人、洛林人、波希米亚人、匈牙利人、士瓦本人、法兰克人，以及所有想象得到的人所组成的大军。他首先在蒙特杰戎重建了洛迪，接着在帕维亚人、克雷马人、比萨人、卢卡人、佛罗伦萨人、锡耶纳人、威尼斯人、特雷维索人、帕多瓦人、费拉拉人、拉韦纳人、摩德纳人等，为了见到米兰人遭到羞辱而和帝国联盟的众族人帮助下，将大军驻扎在米兰前面。

他们真的狠狠地羞辱了他们一顿。该城邦在夏末投了降。为了自

救，米兰人甚至接受了波多里诺——虽然他没有理由同情他们——认为算得上是一种凌辱的仪式。战败者包括了主教以及将刀剑挂在颈上的战士，身着粗呢，赤着脚板，列队走在他们的统治者前面，就像是请求原谅一样。

“是不是真的值得费这么多劲儿在洛迪人面前趾高气扬，然后再来脱裤子求饶？”波多里诺心想，“是不是真的必要生活在这一片所有的人都许了自杀的愿望，并帮助彼此自残的土地上面？”事实上，他也希望远离贝阿翠丝，因为他在某个地方读到，有时候距离是治疗心病的一种良方（他尚未在其他书上读到距离反而会在热情的火焰上煽风造势这种说法）。因此他去见了腓特烈，提醒他奥托的建议，让自己被送往巴黎。

他见到大帝的时候，发现他又悲伤又愤怒地在房间里来回走动，莱纳德·冯·达塞尔则在一个角落等他平静下来。腓特烈这时候突然站定，他盯着波多里诺的眼睛，对他说：“你为我见证，我的孩子，我花了这么大的功夫让意大利众城邦统一在同样的律法之下，但是我每一次都必须重新回到起点。我制定的律法难道出错了吗？有谁可以让我知道我的律法公正合理？”而波多里诺几乎没有多加思索，就冲口表示：“大帝，你如果开始这么想的话，你永远都不会得到结论，相反，皇帝正是为了这样的事情而存在，他并不是因为归纳出公正合理的想法而成为皇帝，而是因为他身为皇帝，所以他的想法就代表了公正合理，就这么简单。”腓特烈看着他，然后对莱纳德表示：“这男孩说的话比你们任何人都中听！如果这些话转译成优美的拉丁文，就会变成赞颂词！”

“Quod principi plaquit legis habet vigorem，悦君之事均为有效律法。”莱纳德·冯·达塞尔如是表示，“没错，这句话非常明智，也具备了决定性，但是必须把它记载在福音书里面，否则如何说服全世界接受如此漂亮的想法？”

“我们都看到发生在罗马的事了，”腓特烈说，“如果我让教皇帮我涂圣油，我就在事实上　承认他的权力在我之上，如果我揪住教皇的脖子，把他丢进台伯河里，我就对上帝构成了比死去的阿提拉更可怕的威胁……我要去哪里找一个能够定义我的权力，又不会站在我头上的人？这样的人这个世界上并不存在。”

“这样的权力或许并不存在，”波多里诺对他说，“不过这样的知识确实存在。”

“你想要说什么？”

“奥托主教对我描述学校 是什么东西的时候，他告诉我这种由教授和学生组成的团体，完全是自我运作：学生来自全世界，无论他们的君主是什么人；他们付钱给他们的教授，而教授仅依赖来自学生的收入生活。博洛尼亚的那些法律教授就是这么运作，而巴黎也早已经如此，过去这些教授在大教堂教书，并依赖主教过活，然后某一天，他们全部出走到圣热纳维耶芙山上教书，寻找不需要听从主教和国王的真相。”

“如果我是他们的国王，我会给他们一点颜色瞧一瞧。但是如果真的这么做的话，会有效果吗？”

“如果你制定一条法律，承认博洛尼亚的教授完全独立于所有的权力之外，包括你、教皇，以及其他的君王，而仅仅为法律负责。一旦他们被赋予这种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尊严，他们就可以根据公正的理由、自然和传统的学识，确认罗马的法典是独一无二的律法，并由独一无二的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所代表，接着自然而然地，就像莱纳德大爷刚才所说，悦君之事均为有效律法。”

“为什么必须由他们来表达这件事？”

“因为你，你赋予他们这么说的权利来作为交换，而这么做并不是没有理由。这样一来，你高兴，他们也开心，然后就像我父亲加里欧多所说的，你们——包括你和其他人——全部都被保护在一个铁桶里面。”

“他们不会愿意去做一件这样的事。”莱纳德嘀咕道。

“会，相反，”腓特烈的面孔露出了光彩，“我告诉你，他们一定会接受。除非他们自己先做出这样的宣称，而接下来我再赋予他们独立，要不然所有的人都会认为他们是因为某种赠予的交换才会这么做。”

“依据我的看法，无论你再怎么搅拌你的酱汁，如果有人想要说你们之间存在着某种协议，他还是会这么说。”波多里诺面带怀疑地评论，“但是我倒希望瞧一瞧，如果就连皇帝也谦虚地去请教他们，还有谁敢站起来表示博洛尼亚的博学之士所说的话一文不值。到了这样的地步，他们说的话就会像福音书的字句一样。”

于是，他们在同一年前往第一次举办如此盛大会议的龙卡利亚。对波多里诺来说，这一切看起来就像是一出大型的戏剧一样。而正如拉厄文为他所做的解说——大概不希望他认为看到的东西只是一场游戏：随

风飘扬的旌旗、号志、彩色的帐篷、商贩、杂技演员——为了提醒众人他的威望源自罗马，腓特烈在波河河岸的一边，重建了一处典型的罗马营地。营地的中央是一座圣殿般的皇室营帐，周围则围绕着封地领主、封臣，以及封臣旗下的封臣所属的帐篷。在腓特烈的身边，我们可以看到科隆的大主教、班贝格的主教、布拉格的丹尼尔、奥古斯堡的康拉德，以及其他的人。在河对岸的是由红衣主教担任的教廷特使、阿奎利亚的主教、米兰的总主教，都灵、阿尔巴、伊夫雷亚、阿斯蒂、诺瓦拉、维切利、泰尔东纳、帕维亚、科莫、洛迪、克雷莫纳、皮亚琴察、雷焦、摩德纳、博洛尼亚以及没有人记得住名称的各地主教。腓特烈坐在壮丽威严，而且确实位于会场中央的位置上，让会谈就此开始。

总之（担心尼基塔斯因为这种皇家、律法、教会等用来慑服人的排场而觉得乏味，波多里诺于是如此表示），四名来自博洛尼亚的博学之士，也是伟大的伊奈里欧最著名的四个学生得到大帝的邀请，前来对于他的权力表达不容置疑的学术看法，而他们其中三个人，来自拉韦纳港的布贾罗、贾寇波、休斯，表达的内容正是腓特烈希望的方式，也就是皇帝的权力是基于罗马的法典。只有那个名叫马汀诺的人，表达了不同的看法。

“腓特烈大概挖了他的眼睛。”尼基塔斯表示。

“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回答他，“你们这些帝国公民，你们可以挖掉皮埃尔和保罗的眼睛，因为你们已经不知道什么叫做权力，也忘了伟大的查士丁尼。腓特烈后来立刻颁布了法令，承认博洛尼亚大学的自治权（Constitutio　Habita），如果大学拥有自治权，马汀诺就可以发表任何希望表达的言论，就连皇帝也不能拔他一根头发。如果他拔了他一根头发，这些博学之士就不再自主，如果他们不能自主，他们的评论就没有任何价值，而腓特烈就冒了被视为篡权者的风险。”

太好了，尼基塔斯暗忖，这位波多里诺大爷是想暗示我帝国是由他所创立的——他只要随便开口说句话，立刻就会变成真理。让我们再听听接下来他要说些什么。

就在这个时候，那些热那亚人提着一篮水果走了进来，因为尼基塔斯到了中午必须吃点儿东西。他们表示，洗劫仍在进行当中，所以最好还是留在这里。波多里诺于是继续把他的故事往下说。

腓特烈下了决定：如果一个由拉厄文这样的傻子所教育、几乎初出

茅庐的小鬼，能够酝酿出如此敏慧的想法，谁知道送他到巴黎读书之后会变成什么样子。他热情地拥抱他，嘱咐他成为一名真正的学者，因为他自己就因为统治和管理军队的负荷，一直都没有时间进行他应该致力的修习。皇后则亲吻他的额头作为道别（我们可以想象波多里诺当时的晕眩），并告诉他（这位非凡的女士尽管身为皇后、贵妇，却也懂得阅读和写字）：“写信给我，告诉我你的情况、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情。宫廷内的生活十分单调，你的信函对我将会是一种慰藉。”

“我会给你写信，我发誓。”波多里诺用一种应该会让在场的人产生怀疑的热情回答。但是没有人表现出任何猜忌（谁会去特别注意一个即将出发到巴黎的男孩表现出来的兴奋？），或许除了贝阿翠丝之外。事实上，她就像第一次遇见他一样地看着他，而她那张特别白皙的脸孔突然泛起了一片潮红。只是因为鞠躬而只能盯着地面的波多里诺，此刻已经转身离开大厅了。

---

(1) 指语法、修辞、逻辑。

(2) 指数学、几何、音乐和天文。

六
波多里诺前往巴黎

波多里诺抵达巴黎的时候已经有一点儿超龄，因为在这些学校里，有人甚至在十四岁之前就已经开始上课，而他已经大了两岁。但是他跟着奥托已经学了许多东西，所以他可以允许自己不跟所有的课程，而去忙一些我们接下来会知道的其他事情。

他出发的时候，身边还跟着一个同伴，一个来自科隆，宁可致力于“七艺”[(1)]，而对军队没有兴趣的骑士之子。他此行虽然背负着父亲的愤怒，但是赞扬他早熟诗艺的母亲却全力支持，波多里诺也因此忘了他真正的名字，就好像他从来都不曾知道一样。他称他为“诗人”，后来认识他的人也都跟着这么叫。波多里诺后来发现“诗人”从来都不曾写过半首诗，只是宣称自己准备动笔。由于他总是朗诵周遭其他人的诗句，最后连他的父亲都相信自己的儿子应该追随缪斯，让他在褡裢里带着仅足以维生的金钱出发，因为他误认为在科隆生活所需要的那一点钱，在巴黎应该绰绰有余。

才刚刚抵达，波多里诺就急着做一件事：听从皇后的交代，给她写了好几封信。一开始的时候，他以为遵照她的邀约可以平息自己强烈的热情，但是他后来发现，撰写完美而亲切的信函，却不能写出自己对她的真正感觉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情：他对她描述巴黎，一个有着许多美丽教堂的城市，除了下雨的时候，在辽阔平静的天空下，我们可以呼吸到清新的空气；不过这里并非每天都会降个两三次以上的雨水，对于一个来自近乎恒雾地带的人来说，这是一个四季如春的地方。这里有一条蜿蜒的河流，河道中间有两座小岛，河水则甘美止渴。出了城墙，立刻就是一片辽阔而香逸的旷野，例如圣日耳曼修道院旁边这一片草地，人们可以在上面打球，度过愉快的午后时光。

他对她描述刚刚抵达那几天的辛苦，因为他必须在不被房东诈骗的情况下，为自己和同伴找到一个房间。他们花了一大笔钱，找到了一个宽敞的房间，里面有一张桌子、两张凳子、摆书的架子，以及一个箱子。房间里还有一张架高而有着一条鸵鸟羽被的床，以及一张装有轮子和一条鹅毛被，白天可以收到第一张下面的矮床。信中并没有提到的是，短暂地犹豫睡床的分配之后，他决定两个同居的人每天晚上下象棋

——因为象棋在宫廷里被视为是一种上不了台面的游戏——来决定当晚谁睡在较舒适的那一张床上面。

他在另一封信里面描述他们每天早上起得很早，因为课程从早上七点开始，并一直持续到下午很晚才结束。他们每个人自备一大份面包和一大碗葡萄酒，在一处类似牛栏，而且比外头还要冷的地方，坐在铺了一点稻草的地上聆听教授讲课。贝阿翠丝非常激动，她叮咛他在葡萄酒上面千万不要吝啬，要不然整天都会觉得不舒服，也嘱咐他雇用一名仆人，不只是为了帮他提这些非常沉重的书籍，也因为像他这种地位的人，自己动手实在有失身份。她也要他购买一些木柴，每天早些起火点燃火炉，这样到了晚上才会有足够的温度。为了这些花费，她寄了足以让他购买一头牛的四十苏萨币给他。

仆人并没有雇用，木柴也没有买，因为夜里有那两条被子就已经绰绰有余，而那一笔钱则被明智地花在其他地方，因为他们晚上的时间都在酒馆里面度过，不仅温暖无比，上了一天的课之后，还可以一边吃点东西补充体力，一边摸摸女招待的臀部。再加上这些欢乐的酒馆里，像“银埃居”“铁十字”或“三座烛台”，他们在两壶酒之间可以用猪肉酱或鸡肉酱、两只鸽子或一只鹅来补充体力。如果穷一点的话，也可以吃到内脏和羊肉。波多里诺帮助“诗人”，让他不用只靠内脏过活。但是“诗人”是一个昂贵的朋友，他喝的酒转眼就让苏萨币的牛瘦了好几圈。

波多里诺迅速地带过这些细节，然后跳到他的教授和那些他学到的精彩东西上面。贝阿翠丝对这些能够满足她求知欲望的消息非常敏感，她将波多里诺谈到文法、辩证、修辞，以及算术、几何、音乐、天文的信件反复读了好几遍。但是波多里诺却越来越觉得胆怯，因为他除了不对她谈起困扰自己的心事之外，也绝口不提他所做的其他事情，那些不能对母亲、姐妹，更不能对一个心爱的女士谈起的事。

首先，打球这个活动是确有其事，不过他们也和圣日耳曼修道院的人，或者和来自其他地区的学生打架，例如说庇卡底人对抗诺曼底人，而他们用对方听得懂的拉丁文彼此咒骂。巴黎的行政官对这样的事相当不开心，所以派遣警务人员去捉拿其中最顽劣的人。到了这种时候，这些学生理所当然地忘了彼此的派系，一起联手殴打这些警务。

再也没有比这些警务人员更贪婪的人了。所以，每有学生遭到逮捕，所有其他人就必须从钱包里掏钱，让警务人员放人。这样的事，让巴黎的休闲活动更加昂贵。

第二，没有爱情经验的学生会遭到其他学生的嘲笑。非常不幸的是，学生最不容易接近的东西之一就是女人。我们很少看到女学生，让情人惨遭断根的爱洛绮丝传奇仍然四处流传，虽然她的情人是不幸的教授阿伯拉尔，而我们只是声名狼藉而被容忍的学生。花钱买来的爱情非常昂贵，不能经常享有，所以只能对餐馆里几个漂亮丰满的女招待，或住在同一区的一个平民女孩献献殷勤。但是这一区的学生数目总是多于年轻的女孩。

除非懂得用一种悠闲的态度、流氓的眼神在西岱岛上闲逛，才能成功地诱惑好人家的仕女。沙滩广场那些肉铺老板的妻子最受到觊觎，这些人在这一行里功成名就之后开始管理肉市，不需要再亲自动手屠宰牲畜，所以一举一动都像大爷一样。有个操控牛肉市场的丈夫，自己又到了自在而成熟的年纪，这些太太对于仪表出众的学生所散发的魅力非常敏感。但是她们身穿饰有毛皮而过分华丽的衣装，系着银质或珠光宝气的腰带，让她们一看之下很难和那些虽然遭到法律禁止，但是仍大胆招摇，以同样的装扮进出的高级妓女做出区分。这一点让这些学生经常陷入尴尬的窘境，并在接下来遭到朋友的嘲笑。

如果有人终于成功地征服了一名仕女，或甚至一名闺女，她们的丈夫或父亲迟早都会知情，结果不是打架就是决斗。通常受伤或丧命的人都是丈夫或父亲，然后接下来和警务人员之间的斗殴又必须重新开始。波多里诺并没有杀过任何人，通常也都和这些争斗保持距离，但是他却和一名丈夫（一名肉贩）有过一次冲突。他在情场上虽然勇往直前，在战场上却小心翼翼，当那名丈夫张牙舞爪冲进房间里的时候，他立刻试着从窗户跳出去。但是就在跳窗之前、谨慎评估高度的那一瞬间，他的脸颊被划了一刀，从此在脸上留下一道饰有战士荣耀的伤疤。

此外，征服平民女孩也不是天天都有的好事，必须日复一日地趴在窗口窥探，伺机而动（以牺牲学业为代价）。这种事通常都会变得枯燥无味，这时候他们会放下搭讪的梦想，然后对着路人泼水，或用吹管对着女人发射豆子，或捉弄从下面经过的教授，一群人喧闹地追赶，一直到这些教授的家里，然后用石头丢他们的窗子。这些学生毕竟是付钱的人，也因此拥有某种特权。

波多里诺于是对尼基塔斯吐露了他没有对贝阿翠丝提到的事情。总之，他逐渐成为在巴黎学习七艺，在博洛尼亚学习法律，在萨莱诺学习医科，或在托莱多学习魔术的知识分子之一，但是这些地方都没教这些

学生守规矩。尼基塔斯不知道自己应该觉得气愤、惊讶，还是有趣。在拜占庭只有供大户人家子弟上学的私立学校，而他们从小就被教授文法、阅读经书以及古典文化的名著；过了十一岁，他们开始以古文学的句法模式来学习诗词和修辞：使用的句子越是罕见，句法的分析越是复杂，他在皇家政府里的前途就越是灿烂。但是他们接下来如果不是成为修道院的学者，就是跟着特定的教授学习法律或天文。他们学习的态度十分严肃认真，而在巴黎的那一帮学生似乎什么事情都尝试，除了学习。

波多里诺纠正他："我们在巴黎花了很多功夫学习。例如说，第一年过后我们就开始加入辩论，在辩论当中我们学会提出异议，一直到做出决定，也就是找出解决问题的最后方法。此外，你不应该认为上课对一个学生来说是最重要的事情，也不该觉得酒馆只是一个浪费时间的地方。学校最美妙的地方就是跟着教授学习，没错，但是从同学身上学到的东西更多，尤其是那些年纪比你大的学生。当他们对你描述他们读过的书，你会发现，世界上肯定充满了美好的事物，想要全部经历的话，一辈子的时间根本不够用，所以能做的事就是阅读所有的书籍。"

波多里诺跟着奥托的时候读了不少书，但是他并没有想到世界上居然存在像巴黎这样的地方，可以找到这么多书。这些书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办法接触，但是因为运气，也就是说，上课期间靠对了圈子，让他认识了阿布杜。

"为了解释阿布杜和图书馆之间的关系，我必须往后退一步，尼基塔斯大爷。我像往常一样，一边上课一边对着手指呵气取暖，贴着地面，因为稻草难以御寒，而受冻的臀部就像整个巴黎一样冰封在严冬里。一个早晨，我注意到身旁的一名男孩，从脸孔的颜色看来，他应该是个萨拉森人，但是他却有着一头红色的头发。这样的情形通常并不会出现在摩尔人身上。我不知道他正在专心听课，还是正在沉思，不过他的目光一片茫然。他不时缩着身体，在衣服里面抖动，接着又重新开始出神，而间或地，在他的记事板上记下一些东西。我伸长了脖子，瞥见他涂鸦的苍蝇屎当中有一半是阿拉伯文，其余的部分，他使用一种看起来像拉丁文，却又不是拉丁文，反而让我想起故乡方言的文字。总之，下课之后，我试着和他交谈；他非常亲切地响应，就好像长久以来他就一直希望找到一个能够说话的人。我们之间建立起了交情，然后我们一起沿着河岸散步，而他把他的故事说给我听。"

这男孩的名字就像个摩尔人一样，他叫做阿布杜，不过他的母亲来自海伯尼亚，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他有一头红色的头发，因为来自那座岛上的人全都长得这个模样，而且有着举止怪异和好做白日梦的名声。他的父亲是普罗旺斯人，出身于一个在五十多年前，自从耶路撒冷被征服之后就定居在海外的家族。阿布杜试着对我们解释，这些海外王国的法兰克贵族已经采用了被他们征服的族群惯用的习俗，他们穿戴头巾和其他土耳其风格的衣物，使用敌人的语言，而没有经过太久的时间，他们也开始遵行《古兰经》的箴言。这就是为什么一个红发的（半）海伯尼亚人，会叫做阿布杜，并有着一张被出生地叙利亚的烈日晒焦的脸孔。他用阿拉伯文思考，描述从母亲口中听到的北海冰冻汪洋的古老传说时，则使用普罗旺斯语。

波多里诺立刻问他，来到巴黎是不是为了重新成为一名虔诚的基督徒，为了像我们吃饭一样地说话，也就是使用标准的拉丁文。对于他来到巴黎的原因，阿布杜一直维持相当保留的态度。他提到了发生在他身上的一件事，某种发生在他还是孩童时期的恐怖事件，听起来似乎非常吓人，以至于他高贵的父母亲决定送他到巴黎来躲避某种天晓得的复仇。阿布杜说着说着就忧郁了起来，脸色像个摩尔人一样泛红，两只手也开始颤抖，波多里诺于是改变话题。

这个男孩相当聪明，来到巴黎几个月之后就已经开始使用拉丁文和当地的粗话。他和一个伯父住在一起，也就是圣维克多修道院——这座城市的知识圣殿之一（无疑也是基督教世界的知识殿堂之一），拥有比亚历山大的图书馆更丰富的藏书——的议事司铎。这就是为什么在接下来的几个月，波多里诺和“诗人”——因为阿布杜的关系——得以接触到这座万国知识的祭坛。

波多里诺向阿布杜问及他上课的时候都在写些什么东西，他的同伴告诉他，阿拉伯文的部分，是用来记录教授上课的时候提到的辩证法，因为阿拉伯文无疑是最适用于哲学的语言，至于其他的部分则是普罗旺斯语。他并不想多说，有一段时间一直避而不答，但是眼睛里却有一种希望对方坚持下去的神情，并在最后揭露他写的是诗词，内容大约是：遥遥远方我的爱，吾心为你痛苦难耐……甜蜜爱情的吸引力，喔，点缀我的心帘，喔，我的陌生人，喔，我的爱。

“你会作诗？”波多里诺问道。

“我是用唱的，我把我的感受唱出来，因为我爱上了一位远方的公

主。”

“一位公主？她是什么人？”

“我不知道。我看到她——或者应该说并不完全是这么一回事，但是就好像我真的看过她一样——当我在圣地遭到监禁的时候……总之，就是我经历那一场还没告诉你们的事件的时候。我的心燃起熊熊的激情，而我发誓永远深爱这位女士，我决定为她奉献我的生命。有一天我或许会找到她，但是我害怕这一天突然降临。为了不可能的爱而受尽折磨是一件非常美的事。”

波多里诺原本打算像他父亲一样对他说：太好了，你这只笨鸟，但是他突然想起自己也因为不可能的爱而受尽折磨（虽然他亲眼见过贝阿翠丝，而她的容貌纠缠着他的每一个夜晚），所以开始同情阿布杜的遭遇。

这一段美好的友谊就是这样开了头。当天晚上，阿布杜带着一把波多里诺从未见过，上头绷了多根琴弦，形状像杏仁一样的乐器来到波多里诺和“诗人”的房间；他让手指游走在琴弦之间，然后唱道：

当春天的泉水淙淙
流泻出清澈的歌声
而蔷薇的花朵绽放
夜莺也站在枝头
温柔、甜美、抑扬地
咏唱的时候
轮到我也来唱出自己的歌谣

遥遥远方我的爱
吾心为你痛苦难耐
若得不到你的救助
在甜蜜爱情的吸引下
由心仪的伴侣
在棚下或林间同步
任何良方都无法治愈

既然得不到你为伴
也难怪我精神一直涣散

因为我从来不曾——
见过如此至上的美丽
无论是基督徒
或是犹太人和萨拉森人
因为这是上帝的旨意——
什么人才能够得到你的一点情意

无论白昼或夜晚
我时时刻刻呼唤你
我的灵魂已疯狂无比
我的欲望已遮蔽了阳光
就像荆棘一般辛刺
我在这份痛苦当中痊愈
还有淹没我的泪滴

吟唱的旋律非常甜美，曲调唤醒了未知或昏沉的热情，而波多里诺则想起了贝阿翠丝。

“耶稣基督，”“诗人”开口说道，“为什么我写不出这么优美的诗词？”

“我并不想成为一名诗人，我只是为自己而唱，就这样。如果你要的话，我就当做礼物送给你。”此刻内心沉浸在一片温柔当中的阿布杜表示。

“是啊，”“诗人”如是响应，“如果我将普罗旺斯语译成条顿语，那只会变成一坨屎……”

阿布杜于是成了这个圈子的第三个成员。而当波多里诺努力不让自己想起贝阿翠丝的时候，这个该死的红发摩尔人又拿起他那一把该死的乐器，重新唱起啃噬波多里诺内心的歌曲：

林中出没的夜莺
奉献了爱情，并要求响应时
引吭唱出快乐与喜悦
并含情脉脉凝视着爱侣
泉水清澈而草地清新
一片喜气当中

感觉极度的喜悦

溶解在这段友谊当中
我的灵魂不再开阔
也不敢有任何要求
因为她响应的爱情
让我生病的一颗心
在痛苦当中
很快就得到教训

波多里诺告诉自己，有朝一日他也要为他那位远方的皇后写歌作曲，只是他并不知道应该从何处着手，因为除了一些神圣的诗歌之外，奥托和拉厄文从来不曾教授他诗词。此刻，他用得到阿布杜的地方，只是为了进到圣维克多的图书馆，花上整个逃课的早晨，张着嘴巴，钻进奇妙的文章里。不过并不是文法的手册，而是普林尼的自然史、亚历山大传奇、索利努斯的地理、圣伊西多尔的词源学……

他阅读了住着鳄鱼（居住在沼泽地而没有舌头的大蛇，吃了人类之后会一边哭泣一边翕动上颚）、河马（半人半马）、四不像（有着驴子的身躯、鹿臀、狮子的前胸和大腿、马蹄、分叉的角，咧到耳根的大嘴里会发出人类的声音，而牙齿是一整块骨头）等遥远国度的描述；他翻看了描写膝盖没有关节、耳朵巨大到可以御寒的怪人，以及只长一只脚却能健步如飞的西亚波德人所居住国度的著述。

他不能将不是自己所写的歌曲寄给贝阿翠丝（就算是他自己所写，他也不敢寄），所以决定把他准备征服的奇景，代替赠送情人的花朵和珠宝，全部用来呈献给她。他对她谈到了亚拉腊山上生长面粉和蜂蜜的树，天气晴朗的时候，从山顶上可以瞥见诺亚方舟残余的一角；而根据到过山顶的人表示，只要举起手臂，就可以触及诺亚朗诵祝福经时，恶魔取道窜逃的洞口。他告诉她住在阿尔巴尼亚的人长得比其他地区的人都白皙，身上的毛也稀少得像猫儿嘴上的胡须；还有一个国家，如果我们转身面向东方，影子则会投射在右手边；另外一个国度则住着极度残暴的人，他们在婴儿出生的时候守丧，在人们去世的时候举行盛大的庆典；还有一个地方矗立着高大的金山，并由巨大如狗的蚂蚁守护；还有一个住着女战士的国家，她们在该地的边境猎捕男人，如果怀了男婴，不是把他们送回父亲身边，就是将他们杀害，如果怀了女婴，就用灼热的铁片除去她们的乳房，属于高阶层就除去左边，好让她们能够佩带盾

甲，低下阶层就除去右边，好让她们能够拉弓射箭。最后，他对她谈到了尼罗河，源自伊甸园的四大河流之一：河水流经印度的沙漠，然后钻进地下，再从阿特拉斯山脉附近冒出来，通过埃及之后投入大海。

不过，当他提到印度的时候，波多里诺几乎忘了贝阿翠丝，他的思绪掉进了其他的想象当中，因为他的脑袋里面有个念头，如果奥托对他提及的祭司王约翰的王国真的存在，他就必须前往那个地方。每一回他读到对于陌生国度的描述，或羊皮纸上出现了几幅怪物的彩色细密画，例如长了角的怪人，或一辈子都在与鹤对抗的俾格米人，波多里诺就会一直不断地想起祭司王约翰。他朝思暮想的结果，让他在心里面将祭司王约翰视为家里的一分子。所以，找出他在什么地方，就成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如果他并不存在，他就必须找出一个能够让他安身的印度，因为他觉得自己和亲爱的主教之间存在着一个誓言（就算不曾真正发过誓）。

他对他的两名同伴提起了这名祭司，他们立刻就进入了状态，在浏览手稿的时候，如果看到任何能够让印度的焚香更加芬芳的有趣、含混的信息，都会立刻告知波多里诺。阿布杜的脑袋里跟着出现了这个念头：如果他那位远方的公主必须身在遥不可及的地方，她的光彩就应该隐藏在比任何国家都遥远的国度。

“话是没错，”波多里诺回答他，“但是我们要从哪一条路前往印度？那应该是距离伊甸园不远的地方，也就是在欧洲的东边，更确切一点，就是陆地结束而海洋开始延伸的地方……”

他们还没有开始上天文课，对于大地的形状，只有一些模糊的概念。“诗人”一直都还相信大地是辽阔而冗长的平面，海水在边缘会往下掉落到天晓得的地方。相反，拉厄文曾经告诉波多里诺——不过是带着某种程度的怀疑——不仅古代的大哲学家，或天文学之父托勒密，就连圣伊西多尔也确认大地是一个球体。圣伊西多尔用一种基督徒的肯定态度，甚至将赤道的直径定在八千斯塔德 (2) 。不过——拉厄文为自己留了退路——确实曾经有许多教士提醒我们，例如大拉克当斯，根据《圣经》，大地的形状就像一个圣体柜，大地和天空合在一起之后成为一个拱形，是一座有着壮丽圆顶和地板的殿堂。总而言之，就是一个巨大的盒子，而不是一个球体。一向行事非常谨慎的拉厄文强调圣奥古斯丁曾经表示，异教的哲学家也可以有他们的道理，也就是大地是一个球体，《圣经》里面提到的圣体柜只是一种比喻的方式，但是知道大地是什么形状，对于解决惟一的严肃问题，也就是如何拯救自己的灵魂并没有任

何帮助。所以，就连花半个钟头的时间去思索大地的形状都是在浪费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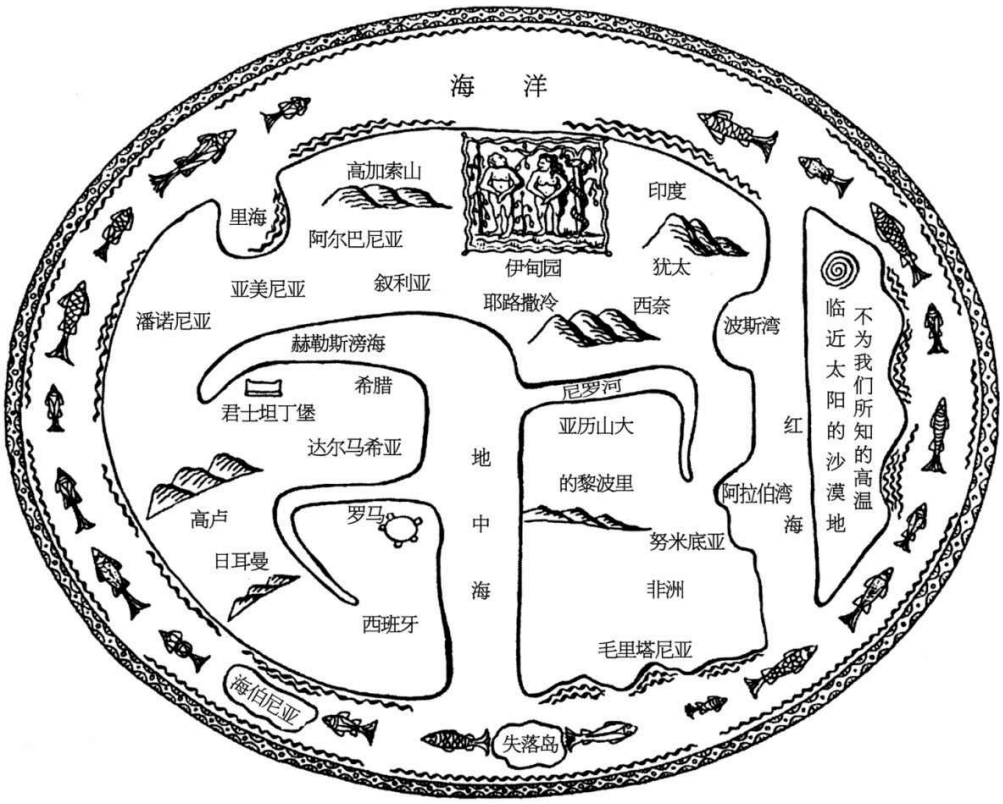
“我觉得这么说并没有错，”急着前往酒馆的“诗人”表示，“寻找伊甸园并没有什么用，因为那应该只是空中花园的奇景，自从亚当的时代就没有人住过，也没有人用篱笆和栅栏去整理露台，大洪水的时候应该全都崩塌到海里面去了。”

阿布杜反倒是完全相信大地的形状为球体。“如果大地的形状是一个辽阔冗长的平面，”他用一种不容置疑的严肃辩称，“我的目光——爱情让它就像所有情人的眼神一样锐不可当——会让我在遥远的地方瞥见爱人的任何身影形迹；相反，大地的弧度让她躲过我的欲念。”他搜寻了圣维克多修道院的图书馆，再加上一些记忆，然后为他的朋友拼凑了几张地图。

“大地位于环绕的海洋中央，由三处巨大的水流——赫勒斯滂海 (3) 、地中海、尼罗河——分割。”

“等一等，东方在什么地方？”

“这里，在上面，理所当然是在亚洲的方向。东方的尽头，也是太阳升起的地方，就是伊甸园所在。伊甸园的左边是高加索山，而这里，在旁边不远的地方是里海。现在你们应该知道印度加起来总共三处，主要的印度，气候炎热，就在伊甸园的右边；北方的印度，位于里海的外围，就是这里，在左上方，是一个天气冻到水都凝成水晶的地方，也是亚历山大大帝将歌革和玛各监禁在一道墙后面的地方；最后是气候温和的印度，靠近非洲。至于非洲，就在右下方，地中海的方向，也就是尼罗河湍流，而阿拉伯湾和波斯湾朝红海开口的那一片。这一块土地的外围是一片沙漠，非常接近赤道的太阳，气候炎热到没有人能够前往探险。在非洲的西边，接近毛里塔尼亚的地方，那是吉祥岛和失落岛，几个世纪前被我国的一名圣徒发现。北方的下面，就是我们现在生活的这一块土地，包括赫勒斯滂海上的君士坦丁堡，还有希腊和罗马，北方的尽头则是日耳曼人的地方和海伯尼亚岛。”



“你怎么会把这样一张地图当真？”“诗人”笑道，“它呈现的大地是一个平面，而你支持的大地是一个球体。”

“你都是用什么方式在进行思考？”阿布杜气愤地说，“你有办法呈现一个我们全部都住在上面的球体吗？一张地图的功能是用来寻找路径，当你走路的时候，你会觉得大地是一个平面，而不是一个球体。此外，如果真的是一个球体，整个下面的部分都浸在海水里面，不会有人居住；如果有人必须住在下面的话，他只能头朝下倒过来生活。所以，为了呈现上面的部分，只需要这一圈地图就足够了。不过我会再仔细查看修道院里的地图，因为我在图书馆里认识了一名对伊甸园了如指掌的学者。”

“当然，夏娃把苹果递给亚当的时候，他也在场。”“诗人”表示。

“我们并不需要到过一个地方，才能了解这个地方的一切。”阿布杜回答他，“要不然，水手就会比神学家更博学了。”

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这些是为了让他知道，他们这几个朋友在巴黎的前几年。虽然几乎是初生之犊，他们却已经开始被这个在多年后带他们前往世界尽头的故事所吸引。

(1) 指中世纪知识分子学习的七门学科。

(2) Stade，古希腊长度单位。

(3) 今达达尼尔海峡。

七
波多里诺为贝阿翠丝写情书，为“诗人”撰诗词

到了春天，波多里诺发觉自己的爱情就像热恋中的情人在这个季节的遭遇一样，越来越澎湃。和一些没什么价值的女孩之间发生的肮脏故事，一点都不能让他平静下来。相反，比较之下，反而让这一段爱情升华到夸张的程度，因为贝阿翠丝除了优雅、聪明、无比的温柔之外，还拥有了“缺席”这一项优势。针对“缺席”的魅力，阿布杜不断地在夜间抚弄他的乐器，咏唱其他歌谣来折磨他，而波多里诺为了能够细细品味，最后也学会了普罗旺斯语。

五月的白昼长又长
遥远的鸟鸣细细尝
离别之际
爱情合曲难忘记
只好垂头、出神、忧郁
宁可没有百鸟、山楂的寒冷冬季……

波多里诺做着梦。他想，阿布杜因为有朝一日可能会见到那位陌生的公主而沮丧不已。喔，真正幸福的人！最悲惨的是我的痛苦，因为有朝一日肯定要见到我挚爱的人，我没有永远见不到她的运气，相反，我不幸地知道她是谁，长什么模样。如果阿布杜觉得对我们描述他的痛苦，可以让他得到慰藉，为什么我不借由向她描述我的痛苦，来寻求同样的慰藉？换句话说，波多里诺直觉地认为，如果将自己的感受写出来，尽管他爱慕的对象看不到这些温柔的宝藏，但是他可以借此控制自己的心悸。于是，波多里诺利用夜间，“诗人”熟睡之后，开始动笔撰写情书。

“繁星点亮苍穹，明月渲染夜空，但是只有一颗星指引着我，如果我的星星从东方升起，则暗夜流逝，我也将忘却痛苦的黑暗。你是为我带来光明，赶走黑夜的那一颗星，没有你的话，光芒本身就是暗夜，有你在身旁，就连夜晚也有了灿烂的光彩。”

然后是：“如果我感到饥饿，只有你能为我止饥；如果我口渴，惟有你能为我滋润 .....我为何胡言乱语 ？你让我振作 ，但是并不能止饥 。我从来都不曾 ，也永远不会因为你而饱胀 .....”还有：“你的温柔如此强烈 ，你的耐心令人赞赏 ，你的声调不可言喻 ，如是的美丽与高雅成为你的花冠 ，而试着用文字表达将是一种冒犯 。消耗我们的火焰 ，因为不断添加的新燃料而越燃越盛 ，加上隐藏于暗处 ，所以总是能够欺骗觊觎者和狡诈的人 ，但是我们两人谁爱得多的怀疑也因此存在 ，就像一场你我之间争胜负的辩论比赛 .....”

这些信写得很美，波多里诺重新阅读的时候，微微地颤抖，能够启发如是热情的那个人，只有更令他醉心。到了某个程度的时候，他已经不能接受无法知道贝阿翠丝对如是强烈的柔情做何反应，他决定让她做出响应。于是，他试着模仿她的笔迹写道：

“献给发自我的肺腑 ，而芬芳胜过任何香气的爱 ，也就是你的灵魂和你的身躯 。对你的青春充满渴望的花朵 ，希望得到永恒的欢 乐带来的清爽 .....”

“喔，”他立刻回复，“好好照顾自己，因为你身上有我的一切，你身上有我的希望 、我的安宁 。我还没有时间苏醒过来 ，我的灵魂就找到已经深深刻划在上面的你 .....”

而她，以一种无比的大胆写道：“从我们第一次见面开始 ，你就是我惟一的珍爱 ，珍爱你让我希望拥有你 ，希望拥有你让我到处寻找你，到处寻找你让我爱上你 ，爱上你让我渴望你 ，渴望你让我把你置于心中一切之上 .....而我品尝了你的甜蜜 .....我向你致意，我的心，我的躯，我的喜悦 .....”

如此持续了好几个月的通信，首先慰藉了波多里诺痛苦不堪的灵魂，接着一种愉悦弥漫开来，最后变成一种熊熊烈火般的骄傲，因为我们的情人难以相信自己的爱人居然爱他到这种程度。就像所有热恋中的人一样，波多里诺变得自负；就像所有热恋中的人一样，他笔下虽然希望单独和爱人享受共有的秘密，但同时又要求全世界都能够分享他的快乐，并因为深爱他的人那一股令人无法抗拒的殷勤而感到惊讶。

因此，有一天，他将通信的事情告诉了他的朋友。他对于事情的经过和通信的对象维持了含糊和保留的态度。他并没有说谎，他甚至告诉

他们，他之所以将这些信函拿出来让他们看，是因为全部都是他的想象力所创造出来的东西。但是另外两个人却觉得这下是他在说谎，他们也因此更加羡慕他的运气。阿布杜在内心深处已经将这些信件当成是他那位公主的作品，所以他就像自己是收信人一样的激动。表现得不将这些文学游戏当成一回事的“诗人”（在这期间，他却因为不是自己写出这些优美的信件，并唤起更优美的回复，而不断地啃噬自己的内心），由于没有热恋的对象，所以只好爱上这些信件——这样的事情并不令人惊讶，尼基塔斯评论道，因为我们年轻的时候，都有爱上爱情的倾向。

或许是为了替自己的歌谣找出更多全新的主题，阿布杜羡慕地誊写了这些信件的内容，准备留到晚上在圣维克多重新阅读。这样的情况一直到有一天他发现誊本遭到偷窃，而他担心几个道德败坏的司铎带着邪念阅读后，会将信件丢在修道院千百件手稿之中。波多里诺一边颤抖，一边将自己的手稿收进箱子里，为了不牵连通信的对象，他从那一天起就不曾再写过任何一封信。

而十七岁纷乱的内心需要倾吐，波多里诺于是动笔撰写诗词。如果说他在书信中提到了自己最纯真的爱情，他的写作练习则专注在酒馆诗歌上面，并引得当时的学者对他们放荡而无忧无虑的生命赞颂不已，更对他们的荒唐表现出某种怀旧的情绪。

为了向尼基塔斯证明自己的才华，他引述了几句半句诗：

> Feror ego veluti — sine nauta navis,
> ut per vias aeris — vaga fertur avis...
> Quidquit Venus imperat — labor est suavis,
> quae nunquam in cordibus — habitat ignavis

由于他发现尼基塔斯并不太懂拉丁文，于是概略地为他翻译：“我就像一艘没有船夫的轻舟漂泊，也如同翱翔于天际的飞鸟……遵循情欲的指示是多么可笑的痛苦，懦弱的灵魂从来不曾感受……”

波多里诺将这些诗词和其他几首一起拿给“诗人”看的时候，“诗人”羞愧得涨红了面孔，一边流下眼泪，一边承认自己的枯燥乏味造成了想象力干涸，并诅咒自己无能，大叫宁可不知道如何和女人交媾，也不愿意处于这种不知道如何表达自己的窘困之中——而波多里诺正好确切地表达出来，让他不禁自问对方是否能够看穿自己的心思。接着他又提到，如果父亲知道自己的儿子写出如此美妙的诗句，肯定觉得骄傲万

分，因为他有朝一日必须在他的家人和其他人面前，证明自己被冠上“诗人”这个仍让他自豪的称号并不是没有理由。只是吹嘘虽然让他感觉自己像个桂冠诗人，但是对于这个头衔他却是完全陌生。

波多里诺见他如此绝望，就将羊皮纸放在他的手上，把诗词送给他，让他当做自己的作品呈现。这是一份珍贵的礼物，因为波多里诺为了对贝阿翠丝描述新的事物，把这些诗词以朋友之作寄给她。贝阿翠丝念给腓特烈听的时候，被莱纳德·冯·达塞尔听见，他虽然觊觎权势，却一直是文学的爱好者，所以表示他会非常乐意将“诗人”纳入自己的内阁……

这一年莱纳德正好被晋升为科隆大主教的显职，成为一名大主教的诗人，也就是成为一名——他半开玩笑半趾高气扬地表示——主教专属大诗人的念头，并不会让“诗人”感觉不开心；也因为他学习的意愿并不高，父亲给他在巴黎花用的钱也捉襟见肘，再加上他认为——与实际情况差别不大——一名宫廷诗人成天不是吃就是喝，可以不需要担心其他的事情。

只是，成为一名宫廷诗人的话，他必须写诗。波多里诺答应，他至少帮他写好十来首，但并不是当下就全部完成。“你要知道，”他对他说，“伟大的诗人，特别是最伟大的诗人并非全部都像腹泻一般地创作，他们有时也会便秘。你必须表现得像是受到缪斯的折磨，只能偶尔精炼出一首二行诗。我交给你的诗词，你大概可以撑上好几个月。但是给我一点儿时间，因为我虽然没有便秘，但也不是处于腹泻的状况。延迟你出发的时间，然后寄给莱纳德几首诗，让他尝尝滋味。这期间，最好先为你准备一段献词，好好赞颂一下你的恩人。”

他想了一整个晚上，然后交给他几句献给莱纳德的诗词：

> Presul discretissime — veniam te precor
> morte bona morior — dulci nece necor
> meum pectum sauciat — puellarum décor,
> et quas tacto nequeo — saltem chorde mechor,

也就是：“最敬爱的主教，请原谅我，因为我面对了一次凄美的死亡，受到柔情伤痛的煎熬：少女的美丽刺穿了我的心，而我无法碰触的对象至少让我以思绪占有。”

尼基塔斯注意到，拉丁人的主教非常欣赏不太神圣的诗歌，但是波多里诺告诉他，首先应该要了解的是一名拉丁主教不一定是一名圣徒，尤其是他还兼任了帝国首相的职位，而且这个人还叫做莱纳德。他不太主教，却非常非常非常的首相，他肯定非常热爱诗歌，但是他更倾向于利用诗人的才华来达到他的政治目的，而他接下来就是采取了这样的动作。

“所以，‘诗人’因为这些诗词而声名大噪。”

“没错，在那一年的时间内，‘诗人’陆陆续续地把我替他写的诗词，附在充满了虔敬的信件当中寄给莱纳德，到最后，莱纳德不计任何代价，一定要这名不寻常的才子到他的身边。‘诗人’带着开始便秘之前，够他用上一年的储备诗词动身。他得到了热烈的掌声和喝彩。我从来都不明白，为什么有人会因为要求别人布施而获得的名声感到骄傲，不过‘诗人’却非常满意。”

“惊讶中的惊讶，我很想知道，当你看到自己的创作被当做别人的作品时，你可以从中得到什么样的乐趣。一名父亲将自己的子女当做布施送给别人，这么做是不是有些残酷？”

“酒馆诗歌的命运在于口耳相传，听到被吟唱本身就是一种快乐，如果只用来增长自己的荣耀，将会是一种非常自私的行径。”

“我不相信你谦逊到这种程度。你再一次因为当上了谎言王子而开心，并把这样的事情当做一种荣耀，就好像你希望有朝一日，你的情书在圣维克多的手稿中被发现，然后被当成天晓得是谁的作品。”

“我并不觉得这是一种谦逊。我喜欢这些作品终能竟功，而我是惟一知道作品出自我手的人。”

“这样并没有什么差别，我的朋友。”尼基塔斯表示，“我宽容地认为你希望成为一名谎言王子，但是现在，你却让我认为你希望成为上帝。”

八
伊甸园里的波多里诺

波多里诺虽然在巴黎上课，但是对于意大利和日耳曼发生的事情仍然了如指掌。拉厄文遵从奥托的指示，接手撰写《腓特烈的功勋》，但是写到第四部的时候，因为觉得超过福音书的数目是一种亵渎的行为，所以决定停笔。他非常满意任务终告完成，于是离开宫廷，前往巴伐利亚的一处修道院让自己受冻。波多里诺写信告诉他，自己可以随时翻阅圣维克多图书馆内的书籍，而拉厄文要他描述几部罕见，而能够让他增进一点知识的论著。

波多里诺非常同意奥托认为这名可怜的司铎想象力贫乏的看法，觉得自己可以为他提供一点养分。于是，向他提及几部曾经阅读的著作之后，他接着引述了几本自己狡黠编造出来的书，例如由令人崇敬的比德所著的《肚子的长处》《放屁的适当方式》《排便的方法论》《除毛术》《撒旦的王国》。这些著作全都引起司铎的讶异和好奇，并急着要他誊写这些陌生的智慧宝藏。光是为了弥补刮除奥托的羊皮纸造成的懊悔，波多里诺就非常乐意帮他做这些事，但是他并不知道应该誊写些什么东西，只好推说，这些著作虽然收藏在圣维克多，但是因为带有异端的味道，所以此地的司铎不允许任何人翻阅。

“我知道，接下来，”波多里诺告诉尼基塔斯，“拉厄文写信给一位他认识的巴黎学者，求他向管理会取得这些手稿。他们理所当然什么东西都没找到，于是指控图书馆管理员粗心大意，而这名可怜的家伙发誓从来不曾见过这些著作。我可以想象，几名司铎最后为了解决这件事，真的动笔把这几本书写出来。我希望有朝一日有人真的会找到这些著作。”

这期间，“诗人”一直让波多里诺获悉腓特烈的行动。意大利的市镇并没有完全遵守他们在龙卡利亚的会议当中立下的誓言。协议规定，顽抗的城邦必须拆除和摧毁战争的工具，但它们的市民却只是假装填补城墙周围的战壕，那些战壕一直都还存在。腓特烈派遣了行省总督前往克雷马，催促克雷马人加快动作，但是这些人却威胁要杀害这些皇家特使。如果他们没有逃之夭夭的话，也确实会遭到杀害。接着他又派遣莱

纳德本人以及一名拥有王权的伯爵前往米兰，让他们任命最高行政官，因为米兰人并不能一方面承认皇室的权力，一方面又自己选出他们的执政官。在这个地方也一样，他们差一点就要了两名特使的命，而且还是帝国的首相以及宫廷的伯爵！米兰人并没有因此而满足，他们还围攻了特雷佐的城堡，把驻军囚禁起来。最后，他们又一次进犯了洛迪。大帝因为有人动了他的洛迪而大怒。为了杀鸡儆猴，他出兵包围了克雷马。

一开始，围城的进度是依据基督徒之间的战争规矩。克雷马人在米兰人的帮助下，进行了几次漂亮的出击，抓了不少皇家的俘虏。克雷莫纳人（因为痛恨克雷马人，所以和帕维亚及洛迪人一起，站在帝国这一边）建造了极具威力的攻击武器——围城者的死伤因此更甚于被围攻者，但是战情得以顺利发展。“诗人”津津乐道地描述了几场漂亮的战役，而所有的人都记得大帝让洛迪人弄来两百个空酒桶，叫他们装满泥土填入战壕。接着他们继续用两千多辆马车运来泥土和木头，让羊头撞锤或投石机。等终于能够通过，然后冲向前去进行破墙的工事。

但是，当他们使用克雷莫纳人建造的特大型攻城塔进攻，围攻的人也冒着让投射器掉落的风险开始发射无以计数的石块时，大帝因为盛怒而昏了头，他让手下把克雷马和米兰的战俘带出来，下令将他们绑在攻城塔的前方和侧面。他以为只要被围攻的人看到自己的兄弟、亲戚、儿子和父老，就不敢继续发射。他没有料到克雷马人的愤怒到达什么程度——包括城墙上和被绑在城外的人。是那些俘虏开始向他们的弟兄大叫不必为他们担心，而城墙上的人则咬紧牙根，含着眼泪，尽管成了自己亲人的刽子手，还是继续对攻城塔发射石块，结果杀害了九名自己人。

从米兰来到巴黎的学生对波多里诺发誓，他们甚至把小孩也绑在攻城塔上面，不过“诗人”向他保证：纯属谣言。事实上，就连大帝也被这种情况打动，下令松开剩下的俘虏。但是克雷马人和米兰人已经因为同伴的死亡而丧失理智。他们在城内逮捕德国和洛迪的俘虏，把他们带到城墙上面，当着腓特烈的面冷血地了断他们。腓特烈于是把两名克雷马的俘虏抓到城墙下，将他们当做强盗和叛徒一样审判，最后更以死刑定罪。克雷马人告诉腓特烈，如果他绞死他们的人，他们也会绞死仍在他们手中的其他俘虏。腓特烈回复他们，他倒真的想见识见识，然后绞死那两名俘虏。作为响应，克雷马人也当众处决了所有的俘虏。已经没有办法理智行事的腓特烈，下令将手中剩下的克雷马人全部带到外面，然后在城墙前面立起一片如森林般的绞架，准备将他们全部处决。主教和教士这时候匆匆赶到处刑的现场，恳求他不要和敌人竞逐残酷，应该让

自己成为一股仁慈的泉源。腓特烈被如是的干预打动，但是他不能让自己说话不算话，所以决定在这些可怜的家伙当中处决九人。

波多里诺听到这些事情的时候掉下了眼泪。不只是因为他生性爱好和平，也因为他亲爱的养父手上沾染着如此众多的罪行。他决定继续留在巴黎读书。在自己并没有发觉的情况下，他也模糊地说服了自己不需因为爱上皇后而深感罪恶。他又开始动笔撰写益发热情的信函，以及能够让一名隐士全身颤抖的回信。只是这一回，他不再拿出来让他的朋友看。

不过，由于罪恶感还是存在，他决定为主子的荣耀做一些事情。奥托留给他一个神圣的遗命，就是让祭司王约翰从无稽之谈的阴暗当中现身。波多里诺于是将所有的精力都花在寻找这名陌生，但是肯定非常著名的——奥托作为见证——祭司王约翰。

“三艺”和“四学科”的学年结束之后，由于波多里诺和阿布杜已经学会了辩论，他们优先讨论的主题就是：祭司王约翰是否真的存在？不过，他们开始讨论的时候所面对的情境，倒是让波多里诺有些不好意思向尼基塔斯解释。

“诗人”当时已经离去，现在是阿布杜和波多里诺住在一起。一天晚上，波多里诺回家的时候，发现阿布杜一个人正在吟唱他最美丽的歌谣之一，唱出自己和远方的公主相遇的渴望，而突然发现对方几乎伸手可及，却又渐行渐远。波多里诺不知道是因为音乐，还是因为歌词，但是他一听到这首歌谣，贝阿翠丝的影像立即跟着出现在眼前。她一方面躲避着他的目光，一方面又消散在真空当中。阿布杜继续歌唱，而他的歌谣从来不曾如此诱人。

歌谣唱完之后，筋疲力尽的阿布杜近乎崩溃。当时，波多里诺非常担心他会晕厥过去，所以靠到他的身边，但是阿布杜举起一只手，像是要他不用担心一样，然后自己一个人开始没有理由地低声发笑。他一边笑，一边从头到脚全身颤抖。波多里诺以为他受风寒发了烧，阿布杜却一边笑，一边告诉他不要理会，一会儿他就会渐渐平静下来，而他自己完全清楚是怎么一回事。最后，在波多里诺急切地询问之下，他决定将自己的秘密向他告白。

“听我说，我的朋友，我服用了一些绿蜂蜜，只有一点点。我知道这是来自恶魔的一种诱惑，但是有的时候有助于唱歌。听我说，但是不

要责怪我。从我小时候开始，就在圣地听说过一个又美妙又可怕的故事。他们说在距离安条克不远的地方有一族萨拉森人，住在群山之间一座除了苍鹰、无人能够接近的城堡里面。他们的主子名叫厄罗瓦汀，无论是萨拉森的王侯，还是基督教的王爵都对他惧怕无比。事实上，据说在他的堡垒当中，有一座长满了各式各样花草水果的花园，水渠里流淌着葡萄酒、牛奶、蜂蜜和清水，四周则围绕着唱歌跳舞、美貌无与伦比的年轻女子。花园里面只住着遭厄罗瓦汀绑架的年轻男子，而在这个充满乐趣的地方，他让他们去尽情享乐。我所以会用享乐这个字眼，是因为我听到大人们的窃窃私语——我因而脸红心跳——那些年轻的女子个个体态丰腴，并殷勤地满足她们的贵宾，让他们得到难以形容，而我可以想象，也令人软弱的快乐，以至于进到这个地方的人，无论如何都不愿意再离去。”

“你这位厄罗阿丁或厄罗瓦汀还真是个大好人。”波多里诺一边笑着说道，一边用一条湿毛巾为他的朋友擦拭额头。

“那是你的看法，”阿布杜说，“因为你并不知道真实的故事。某个晴朗的早晨，其中一名年轻男子在一个肮脏而惨遭烈日荼毒的院子里醒过来，发现自己被铁链系住。受了几天的罪之后，他被带到厄罗瓦汀面前。他扑倒在对方的脚下，威胁着要自杀，并苦苦哀求让他再回去享受那一切的快乐。厄罗瓦汀对他透露，他已经在先知面前失宠，为了让自己再次受到宠信，他必须声明准备轰轰烈烈做一件大事。他交给他一把金匕首，要他动身出发，前往敌方的宫廷内杀害一名领主。用这样的方式，他就能够重新赢回他所欲求的一切，而就算他在行动当中丧命，他也会登上天堂，前往一个和他遭到驱逐的地方一模一样，甚至更为美好的乐园。这就是为什么厄罗瓦汀拥有如此大的权力，并让周围无论是摩尔人或是基督教诸多王侯惧怕的原因，因为他派出去的人全都准备做出任何牺牲。”

“所以，”波多里诺评论道，“最好还是随便一间巴黎的美丽酒馆，以及里面那些我们不需付出代价就能到手的女孩。但是，这个故事和你有什么关联？”

“和我有一些关系，因为我十岁的时候，曾经遭到厄罗瓦汀的手下劫持。我在他们那里待了五年。”

“所以十岁的时候，你就已经享受过你提到的那些年轻女子？他们曾经派你去杀害任何人吗？你到底在说些什么，阿布杜？”波多里诺显

得十分担心。

“我当时太过年轻，没有办法加入那些快乐的男子，而我被托付给城堡里一名供应快乐泉源的阉人，当他的用人。让我告诉你我发现的真相。我在花园里面待了五个年头，从未看到任何一名年轻的男子，因为他们一直都被成排地绑在那个惨遭烈日荼毒的院子里，不会出现在其他的地方。每天早上，阉人都会从一个柜子里拿出几个银质的罐子，然后从囚犯的面前走过，喂他们每个人服食罐子里面某种惨绿而如蜂蜜般浓稠的膏状物。尝了这东西之后，他们就开始对自己和其他的人侃侃而谈，描述传说中提到的各种享乐。你了解吧，他们一整天都睁着眼睛，面带微笑心满意足。到了傍晚时分他们会觉得疲惫不堪，他们会开始发笑，时而低沉，时而高亢，然后一个个沉沉入睡。慢慢长大之后，我开始明白厄罗瓦汀为他们设下的诱饵：他们身陷囹圄，却幻想着自己生活在天堂里，而为了不失去这样的好处，他们只好成了主子复仇的工具。如果他们在攻击行动之中安然无恙地归来，最后也只有再次遭到捆绑，然后重新开始见到、听到绿蜂蜜为他们带来的梦境。”

“你呢？”

“有一天晚上，我等到所有的人都睡着之后，钻进收藏着装有绿蜂蜜银罐的柜子里，我尝了尝滋味。尝滋味，我是这么说吗？我一口气吞了两勺，而我顿时开始看见一些不可思议的东西……”

“你觉得自己来到了花园里？”

“不是，如果其他的人梦到花园，无疑是因为他们抵达的时候，厄罗瓦汀对他们提到了花园。我想，绿蜂蜜让我们看到的是每个人的内心真正想要见到的东西。我发现自己身在沙漠当中，正确的说法应该是在一个绿洲里，而我看到了一个富丽堂皇的旅队临近，每一头骆驼都冠上了羽饰，随行的摩尔人头上全都绑着鲜艳的头巾。他们敲着鼓，击着铙钹，而我在他们身后，四个巨人扛负的华盖上面看到了她，我的公主。我已经没有办法告诉你她的模样，她是如此的……怎么说……光彩夺目，所以我只记得一道让我头晕目眩的灿烂光芒……”

“她的脸孔长得怎么样？很漂亮吗？”

“我并没有看到她的脸孔，她戴着面纱。”

“这么一来，你爱上的到底是什么人？”

“当然是她，因为我并没有看到她。在我的心里面，在这里，一道

无尽的温柔突然渗了进去，那一股因为爱情而出现的忧郁从此就不曾再熄灭。旅队渐行渐远，然后消失在沙丘后面，我知道自己永远都不会再见到这一幕。我告诉自己，早知道就应该跟着她一起离去。但是接近清晨的时候，我开始发笑，我当时以为是因为快乐，但那只是绿蜂蜜在效力尽头的时候所造成的效果。我醒过来的时候，太阳已经高高在上，而阉人差一点就抓到我还昏沉在原地。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告诉自己，一定要逃离该地，去寻找远方的公主。”

“但是你知道，那只是绿蜂蜜造成的效果……”

“没错，我看到的只是一个幻象，但是我的内心从那个时候开始的感受并不是。那是一股真实的欲望，一旦你经历过那一股欲望之后，它就不再是幻象，而是真实的存在。”

“但是，那是对一个幻象所产生的欲望。”

“但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就不愿意失去那一股欲望。它绝对足以让我贡献我的生命。”

总之，阿布杜成功地找到一条逃出城堡的路，并回到了早已认为失去他的家人身边。他的父亲担心厄罗瓦汀出手报复，所以要他离开圣地，把他送往巴黎。逃离厄罗瓦汀的城堡之前，阿布杜为自己拿了一罐绿蜂蜜。但是，他对波多里诺解释，因为害怕那该死的膏状物不会带他回到那同一片绿洲，让他再次体验无尽的狂喜，所以一直都没有再尝试。他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能够承受那一股激动：公主从今以后都和他在一起，没有人能够把她从他的身边带走。与其在虚假的记忆当中拥有她，不如就像一个结局一样，情意绵绵地看着她。

一段时间之后，为了让他的歌谣从公主遥远的存在当中找到一股力量，他偶尔会冒险去尝一点点蜂蜜，用勺子的末梢取用足以让舌尖芬芳的一点点。他因此经历了短暂的狂喜，而这就是今天晚上所发生的事。

阿布杜的故事引起了波多里诺的兴趣，他也被出现幻觉而见到皇后的可能性吸引，就算持续的时间非常短暂。阿布杜没有办法拒绝他希望尝试的要求，而波多里诺只感觉到轻微的昏沉，以及一股想笑的欲望。不过他觉得自己的情绪非常亢奋，奇怪的是并不是因为贝阿翠丝，而是为了祭司王约翰——他因为这件事而自问，自己真正欲求的对象是不是这个到不了的王国，而不是心中的那位女士。这一个晚上的经过就是这样。此刻几乎已经脱离蜂蜜效应的阿布杜，和仍有些微醺的波多里诺，

开始讨论起关于祭司的事情，也提出了这个人是否真正存在的问题。由于绿蜂蜜的效果，似乎就是让人触及从来不曾见过的东西，他们于是认定，祭司这个人确实存在。

这个人确实存在，波多里诺如是决定，因为并没有找到反对他存在的理由。阿布杜也同意这个人确实存在，因为他曾经从一名学者口中听说，米底亚人和波斯人的国度再过去的地方，有一些基督教的国王在那一带对抗异教徒。

“这个学者是什么人？”波多里诺全身微微颤抖地问。

“波罗内。”阿布杜如是回答。于是，他们隔天就开始寻找波罗内。

波罗内是一名蒙贝利亚尔的学者，他就像他的同类一样四处流浪，今天还在巴黎（造访圣维克多图书馆），明天就不知道身在何方，因为他似乎正在进行一项从来不曾对任何人提及的计划。他有一颗相当大的脑袋，上面长满了蓬乱的头发，还有一双因为在灯光下大量阅读而泛红的眼睛，不过他似乎真的是一名科学知识渊博的学者。从第一次见面，地点理所当然是在一间酒馆里，他就已经让他们折服，并对他们提出了会让他们的教授花上数天去争辩的细微问题：精子是否能够冷冻，妓女是否能够怀孕，头部出的汗是不是较身体其他部位的汗更容易发臭，在羞愧的时候耳朵是不是会泛红，男人面对死亡的时候是否较面对情人的婚礼更加悲伤，贵族是不是应该拥有下垂的耳朵，还有疯子的病情是不是会在月圆之时恶化。让他最感兴趣的问题是关于真空，在这个主题上面，他觉得自己比任何一名哲学家都更为博学。

“真空……”波罗内表示，他的嘴巴已经不太灵活，“并不存在，因为大自然厌恶这样的事。首先，它非常明显地因为哲学的原因而不存在，如果它确实存在的话，它就会是某种实体或事件。它不是实体的物质，否则它会是一种实在的物体并占有空间，它也不是非实体的物质，否则它就会像天使一样拥有智能。它不是一种事件，因为事件仅以实体物质的特性而存在。第二，真空并不因为物理的原因而存在：拿一个圆筒状的花瓶为例……”

“但是为什么，”波多里诺打断他，“证明真空并不存在会让你感到这般有趣？真空和你有什么关系？”

“当然和我有关系，当然有关系。因为真空可能是一种间质，也就是说，存在于尘世的物质和物质之间，或者超越我们所见的宇宙，被封闭在天体的巨大领域里。如果是这样，在这个真空当中可能还存在着其

他的世界。但是如果我们证明间质的真空并不存在，延伸的真空就完全不可能存在。”

“但是，其他的世界是不是存在和你有什么关系？”

“当然和我有关系，当然有关系。因为这些世界如果存在的话，耶稣基督就必须在每个世界牺牲一次，奉献面包与葡萄酒。所以，至高无上的圣物——奇迹的见证和痕迹——就存在着许多副本。如果我不知道某个地方可以找到至高无上的圣物，我这一生还有什么价值？”

“这个至高无上的圣物是什么东西？”

波罗内这个时候中断他的谈话，“这是我的事，”他表示，“有些故事不应该传进外人的耳朵里。我们谈谈其他的事：如果有这么多个世界存在，就会有同样多个最初的人类，同样多个亚当，同样多个夏娃，并犯下同样多次的原罪。所以也存在着同样多个让他们遭到驱逐的伊甸园。你们能够想象一个像伊甸园这般至高无上的东西存在许多副本吗？就好像许许多多的城市拥有像圣热纳维耶芙一样的河流，一样的山丘？伊甸园只有一个，在一处比米底亚和波斯更加遥远的国度。”

他们终于谈到了重点，于是他们对波罗内提起了对于祭司王约翰的猜测。没错，波罗内曾经从一个修士的口中听说过位于东方的这个基督教王国的故事。他曾经阅读过一份报告，提到一名来自印度的主教多年前对教皇卡利克斯特二世的一次造访。报告中提到了教皇和他之间，因为语言的差异太大而沟通困难。那名主教提到了发源自伊甸园的费森河——有人亦称之为恒河——流经的琥拿这座城市，而在城外一座山上有一座圣殿，保存着使徒托马的遗体。这座山因为耸立在一座湖当中，所以任何人都没有办法接近。但是每年湖水会消退八天，让当地虔诚的基督徒得以前往瞻仰使徒栩栩如生、就好像从未丧生的完整遗体。根据文中记载，他的脸孔甚至散发出星星一般的光彩，长及肩膀的头发和胡须为红棕色，而他身上的衣物就好像刚刚才缝制完成。

“不过，没有任何迹象显示这名祭司就是祭司王约翰。”波罗内谨慎地表示。

“确实没有任何迹象，”波多里诺反驳道，“但是，这件事让我们很感兴趣，因为长久以来就不断有人向我们提及远方某个快乐而陌生的王国。听我说，我那位亲爱的奥托主教在他的《两个城邦的记录或历史》当中，提到一位休斯·贾巴拉。这个人曾经表示，祭司王约翰打败波斯人之后，一度设法去帮助圣地的基督徒，但是他们因为没有渡河的船

只，所以不得不在底格里斯河岸止步。所以，祭司王约翰住在底格里斯河的另一边，对不对？但是更有趣的是，早在休斯开口之前，所有的人应该都已经知道这件事。我们再仔细回顾奥托的书，他并非凑合着随便写一写。为什么这个休斯必须像是为祭司王约翰辩护一样，前去向教皇解释他没有到耶路撒冷帮助基督徒的原因？因为，非常明显，某个在罗马的人抱着这样的希望。当奥托谈到休斯提及祭司王约翰的时候，他写道：‘他们已经习惯召唤他 。’这样的复数代表什么意思？显然并不是只有休斯一个人，而是所有其他的人都有召唤他的习惯——而且在当时就有这样的习惯。奥托又写道：休斯确认祭司王约翰就像他的先人东方贤士一样，也想要前往耶路撒冷。奥托接下来并没有指出休斯表示他并未成功，而是听说 ，接着由其他的人——复数——确认 他并未成功。所以，我们从老师身上，学到了真相最佳的证据……”波多里诺如是下结论，“就是延续我们的传统。”

阿布杜在波多里诺耳边低语，表示或许奥托主教偶尔也会服用绿蜂蜜，但是波多里诺用手肘撞了他的肋骨。

“我不明白这个祭司为什么对你们这么重要，”波罗内表示，“但是如果我们必须进一步寻找的话，并不是沿着源自伊甸园的河流，而是在伊甸园里面。如果是这样的话，我要说的事情可就多了……”

波多里诺和阿布杜试着让波罗内多说一些关于伊甸园的事，但是波罗内喝了太多“三座烛台”的酒，所以他表示已经什么事都想不起来了。由于他们两个人脑袋里面想着同样的事，所以没说半句话就从腋下撑起波罗内，把他带到他们的房间里去。阿布杜精打细算地让他服用了一点绿蜂蜜，只有小勺子末梢的一点点，另外一点点则由他们两个人分食。波罗内惊讶地愣了一会儿，环顾着四周，就好像他不太清楚身处何方一样，然后他开始见到天堂里的一些东西。

他喃喃地提到了一个曾经去过地狱和天堂的徒达洛。地狱是什么样子，这一点就不用提了，但是天堂却是一个充满慈悲、愉悦、欢乐、正直、美丽、圣洁、和谐、一致，和无尽永恒的地方，由一道黄金的墙面所保护。一旦越过另一边之后，我们会看到许许多多装饰着宝石的座椅，上面坐着身穿丝质襟带的男人、女人、年轻人、老人，他们的脸孔散发着太阳一般的光彩，头上长着非常纯净的金发，而他们全部都一边看着一本印着金字的书籍，一边咏唱哈利路亚。

“不过，”波罗内用一种睿智的口气说，“只要你愿意，地狱是每一

个人都能够前往的地方。偶尔，从那边回来的人会提到某种像是梦魇或女妖的东西，或其他令人不安的影像。但我们是否真的能够认为，见过这些东西的人还会被天堂接受？就算这样的事情真的发生了，一个获得永生的人永远都不会如此冒失地去描述这些事，因为谦逊和正直的人应该将某些秘密保留给自己。”

“但愿上帝永远都不会让一个受到虚荣侵蚀、可卑地辜负上帝信任的人出现在世间。”波多里诺评论道。

“很好，”波罗内说，“所以你们一定听过亚历山大大帝的故事。他抵达恒河岸边，来到一面沿着河岸而立，但是并没有任何入口的高墙前面。经过了三天的航行之后，他在墙上发现了一扇小窗，一名老头从里面欠身。船上的人要他向王中之王亚历山大缴税纳贡，老头回答他们，这座城市是真福者的城市。亚历山大虽然是王中之王，但由于他是异教徒，不可能让他进到这座天城里面。所以，他和徒达洛看到的其实是伊甸园，也就是我现在看到的地方……”

“在哪里？”

“那里。”他指着房间的一角，“我看到一个翠绿而平整的草原，上面点缀着芬芳的花朵和青草。同时，周围飘动着一股甜美的香气，吸进去之后，我就不再对任何食物和饮料产生欲望。灿烂的草地上面有四名一看就令人肃然起敬的老人，最高位者头戴金质皇冠，手持棕榈树的枝丫……我听到了一个歌声，我闻到了一股香脂的味道，喔，我的天啊，我发觉自己的嘴里有一种蜜般的甘甜……我看到一座水晶教堂，中间一座祭坛冒出来的水就像乳汁一般雪白。教堂的北面就像一块宝石一样，南面是血般的鲜红，西面则是一片雪白，而在教堂的上方，无数颗比我们天空里更加灿烂的星星不停地闪烁。我看到一个发白如雪的男人，身上覆盖着鸟般的羽毛，苍苍下垂的眉毛，让我们几乎看不到他的眼睛。他为我指出一棵永远不会衰老，只要坐在树荫下，任何病痛都能够治愈的大树，另外还有一棵长满了颜色如彩虹一般的叶子的树木。但是，我为什么今天晚上会看到这些东西？”

“或许你曾经在某个地方读过这些描述，而葡萄酒让这些东西从你的灵魂里浮现。”阿布杜这时候说，“我的岛上有一位正直的男人，也就是穿越海洋直到大地尽头的圣布伦丹，他抵达这一座遍地成熟葡萄的小岛，有的红色，有的紫色，有的白色，岛上还有令人赞叹的七座喷泉和七座教堂，第一座是水晶的，第二座是石榴石的，第三座是蓝宝石的，

第四座是黄玉的，第五座是红宝石的，第六座是翠绿宝石的，第七座则是珊瑚的，每一座都有七个祭坛和七盏灯，而教堂前面的广场竖立着一根玉髓柱，柱头上是一个挂满铃铛的转轮。”

“不对，不对，不是一座小岛。”波罗内激动地说，“那是靠近印度的一个地方，我在那里看到了耳朵长得比我们还大的人类，他们每个人都有两根舌头，所以能够同时和两个人说话。这个地方只有收获的季节，所有的作物都像是自动自发地冒出来一样……”

“当然，”波多里诺嘲讽道，“别忘了，根据《出埃及记》，上帝的子民被承诺了一块淌流着奶水和蜂蜜的土地。”

“不对，别把事情搞混了。”阿布杜说，“《出埃及记》里承诺的是迦南的乐土，而且是在人类犯下原罪之后才承诺的。伊甸园早在人类的祖先堕落之前就已经存在了。”

“阿布杜，我们并不是在进行一场辩论。我们并不是在决定我们准备前往的地方，而是试着了解每个人都希望前往的地方是什么样子。非常明显，如果这些神奇的地方曾经存在，或仍然存在，不论是在伊甸园或是亚当和夏娃从来不曾踏上一步的小岛，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肯定和这些地方非常类似。我们试着了解的是一个正直、收成丰盛，而谎言、贪婪、淫秽并不存在的地方应该是什么样子。否则，我们为什么要特别去追求基督教的王国？”

“但是也不要太夸张了，”阿布杜冷静地评论，“要不然再也不会有人相信。我的意思是说，没有人相信我们可以前往如此遥远的地方。”

他提到了“遥远”。波多里诺刚刚还相信对伊甸园的想象，会至少让阿布杜忘记他那一段不可能的爱情一个晚上。但事情并非如此，他还是念念不忘。他望着伊甸园，心中却想着他的公主。绿蜂蜜的效果慢慢消退，他也开始喃喃自语：“或许有朝一日，lanquan li jorn son lonc en may，你知道，就是等到五月天昼长夜短的时候，我们可以动身前往那个地方……”

波罗内开始轻声地发笑。

“就这样，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说，“当我没受到这个世界的诱惑折磨时，在一点葡萄酒、一点绿蜂蜜的帮助之下，我的晚上都花在想象其他的世界上面。为了忘记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有多么痛苦，”他说，“最好的方式就是想象其他的世界。至少，我在那段时间是抱着这

样的想法。我当时并不了解，想象其他的世界，最后也会在我们这个世界引起变化。”

“现在，让我们先泰然地生活在这一个由上帝的意志赐予我们的世界。”尼基塔斯说，“我们这几位无与伦比的热那亚人为我们准备了几道本地的美食。尝尝这一道用多种咸水和淡水鱼所烹调的浓汤。或许你们那一带也可以找到好吃的鱼，但是我一直以为酷寒会让鱼类无法像在普罗庞提德海中一样成长。我们是使用在橄榄油中爆香的洋葱、茴香和其他的香料，还有两杯葡萄酒来为浓汤调味。你可以把汤汁淋在这一片面包上面，也可以搭配柠檬蛋汤，那是用蛋黄、柠檬汁，混合了一点高汤所拌成的酱汁。我想，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也是这么吃，不过那是在犯下原罪之前。堕落之后，他们或许开始食用内脏，就像在巴黎一样。”

九
波多里诺训斥大帝并诱惑皇后

在不怎么严格的学业以及对伊甸园的想象之间，波多里诺已经在巴黎度过了四个冬天。他很想看到腓特烈，更想见到在他变质的思绪当中，已经失去所有尘世的轮廓——就像阿布杜那位远方的公主一样——而成了一名天堂居民的贝阿翠丝。

某一天，莱纳德要“诗人”为大帝写一首颂歌。为了争取一点儿时间，绝望的“诗人”告诉他的主子自己需要等待灵感，然后向波多里诺寄出求救信。波多里诺写了一首绝妙的《世界之主万福》，腓特烈在诗中被置于其他所有国王之上，人们也表示他的律法十分公道。不过他不放心由别人转交，所以就亲自动身，回到这期间已经发生许多事情，让他花了许多功夫去向尼基塔斯解释的意大利。

“莱纳德一辈子都在费心为大帝制造一个世界之主、和平王子、所有律法的根源、不奴役他人、集王权与圣职于一身　，就像公义王麦基洗德一般的形象，所以不可能不冒犯到教皇。然而围攻克雷马的那一段时间，在罗马为腓特烈加冕的教皇阿德利安已经驾崩，而绝大多数的红衣主教都选择了邦迪奈里红衣主教以亚历山大三世之名继位。对于莱纳德来说，这是一件不幸的事，因为他和邦迪奈里之间的关系就像猫和狗一般，邦迪奈里以教皇之尊，也从不对他让步。我不知道莱纳德策划了什么阴谋，不过他成功地让几个红衣主教和元老院的人，另外选出了一位可以受他和腓特烈操纵的教皇维多四世。理所当然地，亚历山大三世立刻被腓特烈和维多开除教籍，只是，光是宣布亚历山大并非真正的教皇并不足够。因为一方面，法国和英国的国王倾向于承认他，另一方面，找到一名教皇来指称大帝是任何人都不应该再顺服的分立派教徒，对于意大利的城邦来说，简直就是一份天赐的礼物。据台面下的消息表示，亚历山大和你们的拜占庭皇帝曼努埃尔正在进行协商，希望找到一个比腓特烈的统治还要庞大的帝国作为依靠。如果莱纳德要腓特烈成为罗马帝国惟一的继承者，他就必须找到明显的证据来证明这样的血统。这就是为什么‘诗人’也被找来贡献一己之力的原因。”

尼基塔斯费力地一年接着一年，跟随波多里诺所说的故事。对他来说，他的见证在事前事后这上面不仅有一点儿紊乱，他也发现和腓特烈相关的事件一再重复，而且总是同样的故事，他已经不知道米兰人在什么时候又重拾武器，什么时候再一次对洛迪展开攻击，而大帝什么时候又再次南下到意大利。“如果这中间有时间上的顺序，”他告诉自己，“随便从中间抽出一页，我们都会找到同样的攻击行动。就好像是一直回到同一个故事的梦境一样，而你只希望自己赶快醒过来。”

无论如何，尼基塔斯必须了解的似乎是这两年来，米兰人借由挑衅和小型冲突，又重新开始找腓特烈的麻烦。接下来那一年，大帝在诺瓦拉、阿斯蒂、维切利、蒙费拉托侯爵、马拉斯皮纳侯爵、比安德拉特伯爵、科莫、洛迪、贝尔加莫、克雷莫纳和帕维亚的协助之下，再次围攻了米兰。一个晴朗的春天早晨，此刻已是二十岁年轻男子的波多里诺，行囊中带着为“诗人”准备的《世界之主万福》，以及和贝阿翠丝之间的通信——他不愿意留在巴黎任凭小偷摆布——抵达了这座城市的城墙之下。

“希望腓特烈这次在米兰的行径，会比克雷马那一回仁慈一些。”尼基塔斯表示。

“根据我抵达之后所听到的消息，情况反而更为糟糕。他叫人挖掉了六名梅尔佐和龙卡多俘虏的眼睛，和一名米兰人的一颗眼球，好让他用一只眼睛带其他人回去米兰，不过他割掉了他的鼻子作为交换。如果让他逮到打算运送商品进到米兰的人，他就切断他们的双手。”

“你瞧，他也会挖人的眼睛！”

“不过，他只挖粗人的眼睛，不是像你这样的大爷。而且他挖的是敌人，而不是亲人的眼睛！”

“你在替他辩护吗？”

“我现在替他辩护，不过当时没有。我当时非常气愤。我甚至不想见到他。不过后来我还是必须去向他致意，我没有办法躲掉。”

经过这么长的时间之后再看到他，大帝非常高兴地向前准备拥抱他，但是波多里诺已经忍不住。他往后退开，流着眼泪对他说他这个人不好，他不能自称是一名正直的人之后，又表现得一点都不公正，而当他的儿子简直就是一种羞耻。

如果是其他的人，无论是谁对他说出这样的话，腓特烈都会不只挖掉他的眼睛、割掉他的鼻子，还会取下他的一双耳朵。但是相反，他因为波多里诺的愤怒而觉得惊讶。身为皇帝的他，反而试着为自己辩护，“因为我面对的是叛乱，抗拒法律的叛乱。波多里诺，你是第一个对我说我代表法律的人。我不能原谅他们的行为，我不能够心软，因为残酷无情是我的责任。你以为我喜欢这么做吗？”

“你当然喜欢这么做，父亲。为了一点荣誉、复仇，以及冒犯，你就应该冷血地——甚至不是在战场上——杀害这么多人吗？两年前在克雷马，现在又加上米兰。”

“啊，原来你一直注意着我的丰功伟绩，就像拉厄文一样！所以你知道这些事跟荣誉并没有关系，而是在杀鸡儆猴。那是让这些抗命的家伙顺服的惟一方法。你以为恺撒和奥古斯都会比较宽大吗？这是战争，波多里诺，你知道什么叫战争吗？在巴黎当一个青年贵族的你，知道等你回来之后，我要你成为我的大臣之一，或许也会让你成为一名骑士吗？而你以为和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并肩骑马不需要弄脏你的双手吗？鲜血让你反胃？那么说清楚，我会让你成为一名修士，但是接下来你必须小心维持净身。只是有人向我提到你在巴黎所过的日子，所以，我并不觉得你能够当一名修士。你脸上这道刀疤是从哪里来的？刀子划在你的脸上，而不是插进你的屁股，倒是让我觉得非常惊讶！”

“你的间谍把我在巴黎的故事说给你听，但是我，我并不需要间谍，就已经到处都可以听到你在哈德良堡的那些美丽故事。我在巴黎和那些丈夫之间的事端，还是好过你和拜占庭修士之间的故事。”

腓特烈突然变得僵硬、苍白。他很清楚波多里诺提到的是哪一件事（波多里诺是从奥托的口中听到这件事）。当他还是士瓦本公爵的时候，他曾经背上十字架，参加第二次海外征战，为耶路撒冷的基督徒提供援手。十字军费劲地向前推进，抵达哈德良堡附近的时候，他手下一名远离队伍的贵族遇到袭击，并遭到杀害，凶手无疑是当地的盗匪。拉丁人和拜占庭之间的关系在当时已经相当紧张，而腓特烈将这件事视为一种挑衅，于是就像在克雷马一样，他无法抑制的愤怒，让他攻击了附近的一座修道院，并杀害了所有的修士。

这件事就像是一个污点一样，一直沾在腓特烈的名号上面；所有的人都假装忘了这件事，就连奥托在他的《腓特烈的功勋》里，也悄悄地跳过去，而直接提起接下来年轻的公爵如何在距离君士坦丁堡不远的地

方，逃过一场凶猛的洪水——上天未撤除庇护的征兆。惟一没有忘记这件事的人是腓特烈，而这次错误的行动所造成的伤口一直都未愈合，他的反应证明了这一点。他的脸色从苍白转变为涨红，他抓起一座铜烛台冲向波多里诺，就像要杀害他一样。他费劲地克制自己，虽然抓住了他的衣服，却放下拿着武器的手，然后咬牙切齿对他说："以地狱里众魔众鬼之名，千万不要再重复你刚刚说的话。"接着他转身离开军帐，又在门槛上回过头，"去向皇后致意，然后滚回你那些巴黎学者、朋友和娘娘腔的身边。"

"我要让你瞧一瞧我是不是个娘娘腔，我要让你瞧一瞧我会做些什么！"波多里诺离开营区的时候，反复思索。不过他并不清楚自己应该做些什么，只知道对养父的一股怨恨，让自己希望对他造成一些伤害。

他抵达贝阿翠丝的住所时，依然愤愤不平。他礼貌地亲吻了皇后的衣袍下摆和手背，而她对于刀疤感到十分惊讶，并忧心忡忡地提出问题。波多里诺漫不经心地回答，那是因为在路上和几个小偷发生冲突，这样的事情经常发生在世界各地的旅人身上。贝阿翠丝仰慕地看着他，而她必须承认，这位有着狮子般脸孔，因为一道伤疤而显得更为阳刚的二十岁青年，现在已经可以称得上是一位英挺的骑士。皇后让他坐下来谈一谈最近的遭遇。她坐在一张天盖床上，一边刺绣一边微笑，而他则躺在她的脚边，叙述一些他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而只是为了让自己恢复平静的东西。但是他说着说着，从下往上瞥见了她那一张美丽的脸孔，而这几年来的强烈感受全都一起浮现，以百倍的威力爆发。这时候，贝阿翠丝却用她最诱人的微笑对他说："你写给我的信不够多，比我要求和希望收到的数量都少。"

或许她是用一种像姐妹一样的习惯性关切提问，或许只是找话说，但是对波多里诺来说，无论贝阿翠丝说些什么，她的话都带着香脂和毒药。他用颤抖的手伸进自己的胸口，将他写给她，而她回复他的信件全部都拿出来交给她，一边喃喃说："不对，我写了很多信，而你，我的皇后，你也给我回了信。"

贝阿翠丝不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她接过信纸，开始低声地阅读这些用两种不同的笔迹写成的信件。距离她只有两步远的波多里诺，一边流着汗，一边拧着自己的手掌，心想自己一定是疯了，她一定会叫警卫来把他轰出去，他多么希望此刻手上有一把能够插进自己心脏的武器。贝阿翠丝继续念下去，而她的脸颊则越来越红。她拼读这些烈火般的字

母，声音也开始跟着颤抖，就好像她正在举行一场亵渎神明的祭典一样。她接着站起来，至少连续两次出现摇摆，至少连续两次她又从波多里诺的身边走开，而波多里诺则向前想要扶住她；接着她用一种轻柔的声音，轻轻地说：“喔，小伙子，小伙子，你到底做了什么？”

波多里诺再次踉跄地靠过去，从她的手中将信纸拿开，她也踉跄地伸手触摸他的后颈；他把脸转开，因为他没有办法盯着她的眼睛，她则用指尖抚摸他的伤疤。为了避开这种接触，他又把脸转回来，但是这时候她已经非常靠近，结果让他们两个人鼻尖对着鼻尖。为了避免拥抱，波多里诺把双手摆在身后，但是他们的嘴唇已经碰在一起；碰在一起之后，也跟着张开了一点，而这一开，已经足以让他们在那一瞬间，仅仅在持续非常短暂的亲吻那一瞬间，透过半开的嘴唇，轻触彼此的舌尖。

这一道永恒的雷击结束之后，贝阿翠丝往后退开，脸色这下子已经如病痛般的苍白。然后她用一种坚决的目光盯着波多里诺的眼睛，对他说：“看在天堂里所有圣徒的分上，永远都不要让你做的事情再次发生。”

她说这句话的时候，并没有表现出愤怒的模样，她的口气几乎没有任何感情的成分，好像她就要晕厥过去一样。她的双眼接着变得湿润，然后她温柔地加上一句：“我求求你！”

波多里诺跪了下来，他的额头几乎触及地面，接着他不知应该何去何从地离去。稍后，他意识到就在那一刻，他同时犯下了四种罪行：他侵犯了皇后的尊严，他因为偷情而损害自己的名誉，他背叛了父亲对他的信任，还有他向复仇的可耻诱惑让了步。“这是一种复仇，”他心想，“因为如果腓特烈没有犯下那些杀戮，如果他并没有咒骂我，如果我在心中没有感受到一股恨意的话，我是不是还会让这样的事情发生？”试着不让自己去回答这些问题的同时，他也明白，如果答案是他害怕的那一个，他就犯下最糟糕的第五个罪行，因为他是为了满足心中的怨恨，而用一种难以磨灭的方式去玷污心中偶像的贞节，也等于将原本已被他视为自我存在的目标，转变成一个可悲的工具。

“尼基塔斯大爷，这样的疑虑跟了我许多年，尽管我没有办法忘记那瞬间令人心碎的美丽。我的爱有增无减，但是这一回我已经不再抱任何期待，就连在梦中也是。因为如果我希望得到某种宽恕的话，我甚至应该让贝阿翠丝的影像从我的梦中消失。事实上，经过许许多多难以成眠的夜晚之后，我告诉自己，我已经什么都得到了，而我不能再要求更

多。”

夜色开始降临在君士坦丁堡，而天空也不再一片火红。大火已渐渐地熄灭，只剩下城里的几处山丘还见得到闪光，不过并非来自火灾，而是煤炭冒出的火花。这时候，尼基塔斯让人送来两杯蜜酒。波多里诺茫然若失地啜了几口。“这是萨索斯岛的葡萄酒，我们在瓮里放进一块沾满蜂蜜的小麦面团，然后用一种浓烈的酒和另一种较为精致的葡萄酒混合在一起。很顺口，对不对？”尼基塔斯问他。“是的，很顺口。”波多里诺漫不经心地回答。然后，他放下杯子。

“那一天晚上，”他最后做出结论，“我决定永远不再批判腓特烈，因为我的罪恶感比他更严重。割掉敌人的鼻子和亲吻恩人之妻的唇，何者较为可恶？”

隔天，他前去要求养父原谅他对他说了一些难听话，他因为看到腓特烈也充满悔意而涨红了脸。大帝拥抱了他，为自己昨日的愤怒道歉，并表示周围上百个谄媚的人，没一个比得上一个像波多里诺这样能够指出他错误的儿子。“就算聆听我忏悔的神父也没有告诉我的勇气。”他笑着对他说，“你是惟一一个让我感到骄傲的人。”

因羞愧而备受煎熬的波多里诺，开始为他的罪行付出代价。

一〇
波多里诺寻获东方贤士并为查理曼列圣

波多里诺抵达米兰城外的时候，米兰人已经无法支撑下去，而内部的纷争是原因之一。他们最后派出使者前来协调投降，条件和龙卡利亚会议的决定一模一样。可以说，经过了四年，死了这么多人，造成了这么多破坏之后，情况还是和四年前一模一样。或者更精彩，这一次的投降比前一次更不光荣。腓特烈原本打算再一次宽恕他们，但是莱纳德却在火上无情地煽风。必须让每个人得到一次永难忘怀的教训，也要给那些和大帝一起征战的城邦——并不是因为对他的热爱，而是因为对米兰人的痛恨——一个满意的交代。

“波多里诺，”大帝对他说，“这一次可别怪我，就算身为皇帝，有时候也要采纳军师的建议。”然后他低声补充，“这个莱纳德比那些米兰人更让我害怕。”

于是，他下令让米兰这座城市从大地的表面消失，并把城里所有的人，无论男女，全都赶出城外。

城外的旷野，这下子冒出了大量四处游荡无处可去的米兰人。其中一部分逃往邻近的城市，剩下的则在城墙外搭起了帐篷，期望大帝宽恕他们，让他们能够回家。当时天空下着雨，这些难民因为全身湿透，在夜里冻得全身发抖，小孩一个一个病倒，女人则以泪洗面，被解除武装的男人全部都瘫在路边，对着天空高举握拳的手臂：宁可诅咒上苍也不能诅咒大帝，因为大帝的人手就在附近巡视，并不时过来对那些哀叹得太过激动的人表示关切。

腓特烈原本打算一把火把这个叛变的城市烧掉，但是后来觉得还是交到比他还痛恨米兰人的意大利人手中为好。他于是交代洛迪人去摧毁东边的城门，也就是伦查门，让克雷莫纳人去拆除罗马门，帕维亚人去破坏帕维亚门，诺瓦拉人去将维切利门夷为平地，再交代科莫人去让科莫门彻底消失，塞皮里欧人和马帝山纳人去让新门成为一处废墟。这些工作让这些城邦的市民十分开心，他们甚至付出大笔价钱，要大帝让他们享受这样的特权，去和败军米兰人算他们之间的账。

拆除工作开始之后的第二天，波多里诺前往隔离的围墙内探看。有

些地方，除了一大团烟雾之外什么都看不到，而进到烟雾里面之后，他看到一些人用绳索系住了一扇墙，然后全体一起用力拉扯，让墙面脱离建筑体。其他的泥工则在一座教堂的屋顶用力敲击，一直到教堂成为露天为止。接着他们再用大锤敲毁墙壁，用楔子插入柱脚，让柱子连根坍落。

波多里诺花了许多天的时间在骚动的街上游荡，他看到全意大利大概再也找不到同样壮丽雄伟的主教堂钟楼坍塌倒地。洛迪人是最积极的一群，他们一心只想报仇：他们抢先开始动手摧毁自己那一部分，然后又赶紧跑去帮助克雷莫纳人拆除罗马门。不过帕维亚人显得最为专业，他们控制了自己的愤怒，并不任意敲打：他们将紧密结合的石块研磨成碎片，并在墙脚挖洞，剩下的部分就会自行坍塌。

对于不知道发生什么事的人，米兰看起来就像一处所有的人一边开心工作，一边赞美上帝的快乐工场。除了时间看起来像倒流一般：像是从一片空旷当中开始建造一座城市，事实上却完全相反，一座古老的城市就此成为一片灰烬，夷为平地。复活节那一天，大帝宣布将在帕维亚举行盛大的庆典，而波多里诺在错综的思绪当中，匆匆地希望在米兰消失之前，再看一眼mirabilia urbis Mediolani（令人赞叹的米兰城 ）。所以他来到了一座壮丽而几乎仍完整无缺的大教堂，并看到一旁的帕维亚人正在拆除一座大型的建筑，虽然这一切只是庆功的活动，但他们却进行得非常积极专心。通过他们，他知道这座教堂是圣厄斯多日，他们隔天也会开始拆除，“它壮丽得不能让它继续耸立，你说对不对？”其中一名拆除工充满说服力地说道。

波多里诺进到教堂内的大殿——清凉、安静、空洞。祭坛和侧堂早已经被洗劫一空；几只不知从哪来的野狗，发现这个地方非常舒适而筑了狗窝，并在柱脚下撒了几泡尿。主祭坛的旁边有一头走失而哞哞叫的乳牛，那是一头漂亮的动物，波多里诺注意到促使拆除工积极工作的那一股恨意，已经让他们因为希望尽快拆掉这座城市，而完全忽略了这些开胃的猎物。

波多里诺在侧堂内的一个石棺旁边，发现了一名年老的教士正在绝望地抽泣，或者说，他更像是一头受伤的动物，发出无力的哀鸣；他的脸色比他的眼白还要惨白，而他干瘦的身躯随着他的呻吟而颤抖。波多里诺试着伸出援手，将随身携带的一瓶清水递给他。

“谢谢你，善良的基督徒，”老人说，“但是我只剩下死亡可以期待

了。”

“他们不会杀害你。”波多里诺告诉他，“围城已经结束，和平协议也已经签订，外面的人只会拆掉你的教堂，而不会要你的命。”

“没有我的教堂，我这条命还算什么？不过这是来自上天最公正的惩罚，因为几年前，我野心勃勃地希望我的教堂成为最壮丽、最著名的一座，我为了这件事而犯了罪。”

这个可怜的老人能够犯下什么罪，波多里诺如是问他。

“几年前，一名来自东方的旅人向我推销基督教世界最珍贵的圣物，也就是三名东方贤士完整无缺的遗体。”

“东方贤士？全部三个人？完整无缺？”

“三名贤士，而且完整无缺。他们看起来栩栩如生，我是说就像刚刚去世一样。我知道他们不可能是真的东方贤士，因为福音书里面，只有《马太福音》曾经提到东方贤士，而且提得不多。没有提到他们总共几个人、来自何方、他们到底是国王还是学者……只提到他们跟随一颗星星来到耶路撒冷。没有一名基督徒知道他们出身何处，归向何方，谁找得到他们的坟墓呢？所以我从来不敢对米兰人透露我藏了这一份宝藏。我担心的是贪婪会让他们利用机会去招揽全意大利的信徒，用这些伪装的圣物来赚取金钱……”

“所以你并没有犯罪。”

“我有罪，因为我将他们隐藏在神圣的地点。我一直等待上天给我一个征兆，但是这样的征兆从未出现。我现在只希望这些东西不要被外头那些破坏文物的人找到，因为他们可能分享这些遗体，让摧毁我们的城邦中的一些人因此而得到无比的荣耀。我求求你，摧毁我过去的脆弱所留下的一切痕迹。找人帮助你，利用晚上来取走这些不确定的圣物，让它们消失无踪。只要一点点功夫你就可以得到天堂，这并不是一件容你忽视的事情。”

“你瞧，尼基塔斯大爷，我记得奥托在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这件事情上面曾经提到东方贤士。没错，如果这个可怜的老教士就这样公开，就像是无中生有一般，肯定没有人会相信他。如果一件圣物是真品的话，是不是就应该往上追溯到那位圣人或相关的事件上面去？”

“当然不用。我们在君士坦丁堡保存的许多圣物，来源都非常可

疑。但是亲吻它们的信徒，全都觉得圣物散发出一种超自然的芬芳。是信仰让它们成为真品，而不是它们让信仰成真。”

“确实如此。不过我也认为，一件圣物必须在真实的历史当中找到位置，才算真正站得住脚。祭司王约翰的故事之外，东方贤士可能只是一个地毯贩子的骗局；但是在祭司王约翰的真实事迹之内，他们就成了货真价实的见证。一扇门称不上一扇门，如果周围并没有围绕的建筑，换句话说，就只是一个洞，我到底在说些什么，甚至算不上一个洞，因为一个真空如果没有被周围饱满的实体包围，根本就算不上一个真空。我知道我手上的故事，可以让东方贤士具有某种代表意义。我想到，如果我必须提出和祭司王约翰相关的事情来为大帝开启东方之路，由这三名确实来自东方的东方贤士作为担保，我的证据将会更为有力。这三名可怜的贤士睡在他们的石棺里，完全不知道帕维亚人和洛迪人正在拆除这座收容他们的城市。他们并不亏欠这座城市什么东西，他们只是过客，就像待在一家客栈一样，等待下一趟旅程。事实上，他们的使命就是要周游天下，他们不是就从某个天晓得的地方开始跟随一颗星星吗？而我应该做的就是为这三具遗体找到一个新的伯利恒。”

波多里诺很清楚，一件正确的圣物可以改变一个城市的命运，使其成为络绎不绝的朝圣者追寻的目标，或让一座堂区的教堂变成圣殿。有谁会对东方贤士感兴趣？他第一个想到的人是莱纳德：他被任命为科隆大主教，但是他必须回到该地才会得到认可。莱纳德寻找的是皇权的象征？而现在他手中不只有一个象征，而是三个。

他询问老教士是不是能够让他看一眼遗体。教士则要求协助，因为必须转动石棺盖，才能够让装有圣人遗骸的盒子重见天日。

这件事花了他们不少功夫，却相当值得。真是不可思议：东方贤士的遗体看起来仍栩栩如生，虽然他们的皮肤已经干涸得就像羊皮纸，但是他们并没有像木乃伊一样变成棕褐色。东方贤士其中两名依然保持着乳白色的脸孔，其中一个留着完整及胸而一根根都坚硬得像糖丝一样的白须，另外一个则没有胡子。第三个一身乌木的颜色，不过并不是因为时间，他生前应该就是如此：看起来就像是一座木质的雕像，在他左侧的脸颊上面甚至可以看到一些裂缝。他蓄着短须，而他肥厚的嘴唇向外翻开，露出两颗仅剩的雪白的龅牙。他们三个人的眼睛都大大地睁开，瞳孔亮得像玻璃一样。他们三个分别穿着白色、绿色和红色的大衣，大衣下可以看到三条蛮族式样，但是缝上成排珍珠的锦缎长裤。

波多里诺快速赶回皇家营地向莱纳德报告这件事，我们的首相立刻了解波多里诺的发现代表什么样的价值，所以表示：“这件事必须偷偷进行，而且速度要快。我们不能就这样移动圣体盒，太明显了。如果周围有人看到你发现的东西，他们绝对不会犹豫，一定会想尽办法从我们身边偷走，然后带回他们的家乡。我会准备三具简陋的木棺，我们利用晚上的时间，当他们是三名在围城中丧命的英勇朋友搬出城外。就由你、‘诗人’和我的一名手下，三人去进行这件事。然后我们从容不迫地把他们留在你们搬回来置放的地方。带他们回科隆之前，必须在圣物和东方贤士的来源上面，找出具有真凭实据的见证。你明天就回巴黎找你认识的博学之士，然后尽可能把他们的故事挖掘出来。”

他们利用晚上的时间，将东方贤士搬运到圣乔治教堂的地窖里。出了城墙之后，莱纳德想要瞧一眼，但是他接着丢出一连串身为大主教不应该出口的诅咒：“就凭这些长裤？还有让他们看起来就像小丑一样的软帽？”

“莱纳德大爷，证据显示那个时代的东方智者就是这一副打扮；几年前我曾经去过拉韦纳，我在一间修道院里面看到狄奥多拉皇后的一件衣袍，东方贤士看起来就是类似那个风格。”

“没错，这样的事可以说服拜占庭那些希腊蠢蛋。但是你能想象我在科隆公开三名穿得像杂技团演员的东方贤士吗？换掉他们的衣服。”

“怎么换？”“诗人”问。

“怎么换？我同意让你每年只要写两三首诗，就能够像个封臣一样有吃有喝，而你却不知道如何帮第一个景仰我们耶稣基督的人换衣服？你可以把他们打扮成人们想象的模样，像个主教，像个教皇，像个修道院长一样，我怎么知道！”

“主教堂和主教府已经被洗劫一空。或许我们可以找回一些神圣的饰物。让我来想想办法。”“诗人”说。

那一个晚上过得十分恐怖。那些圣职人员使用的饰品被找回来了，甚至还找到类似三重冕的东西，但问题是要帮这三具干尸解衣。虽然他们的脸孔看起来栩栩如生，但是除了双手之外，身体已经完全干枯，变成柳条干草般的骨干，随着取下衣物的每一次尝试而粉化。“不管了，”莱纳德表示，“反正到了科隆之后，就不会再有人打开圣体盒。插几根小柱子进去，让他们挺直，就像稻草人一样。但是请你们心怀敬意。”

“我的耶稣基督！”“诗人”唉声叹气地说，“就算烂醉如泥，我也无法想象自己会去插东方贤士的屁股。”

“闭嘴，快穿。”波多里诺表示，“我们是为了帝国的荣耀而这么做。”“诗人”口中咒骂着难听的话，而东方贤士这时候看起来已经像是神圣罗马教会的红衣主教。

隔天波多里诺就动身出发。在巴黎，十分熟悉东方的阿布杜，为他安排和一位知道更多的圣维克多议事司铎会晤。

“东方贤士，嗯！”他说，“传统中对他们的谈论从不曾停止，许多教士也都一再提起，但是福音书里面却有三部什么都没说，《以赛亚书》和许多先知的语录当中也都只字不提。有些读者认为内容涉及了东方贤士，但也可能是其他的事情。他们是什么人，他们真正的名字是什么？有人说是拜占庭皇帝荷尔米·赛勒乌奇亚，萨巴国王贾斯德卡，赛巴王培洛兹；其他人则认为是霍尔、巴桑德、卡伦达斯。但是根据其他几位可信度更高的作者，他们的名字是梅尔贡、贾斯帕和巴塔萨，或是梅可、贾斯帕雷和法迪沙达。也有人认为是玛加拉特、贾贾拉特和沙哈辛，或是亚培留斯、亚梅留斯和达玛士库斯……”

“亚培留斯和达玛士库斯听起来不错，让人联想到遥远的国度……”阿布杜说，他的目光远远地望着天晓得什么地方。

“那为什么不干脆用卡伦达斯？”波多里诺反驳他，“我们要找的并不是你喜欢的三个名字，而是三个真实的名字。”

司铎又继续说下去：“我比较倾向于毕提沙雷亚、梅里奇欧和贾塔斯法，第一个是高多里和萨巴的国王，第二个是努比亚和阿拉伯的国王，第三个则是塔尔西斯和艾几塞吾拉岛的国王。他们动身旅行之前是否已经彼此认识？他们互相并不认识，他们到了耶路撒冷才遇在一起，然后奇迹般地认出彼此。但是也有人表示他们是住在维多利亚山或沃斯山上的学者，他们在山顶上观察天相。造访过耶稣之后，他们还是回到维多利亚山，后来一并加入使徒托马前往印度传播福音，只是在这个故事当中，他们并不是三个人，而是十二个。”

“十二个贤士？不会太多了吗？”

“那也是金口圣若望的看法。其他的人则认为这十二人的名字叫做斯旺德、旺兹、沃斯帕、阿斯克、斯罔、阿幼、阿西斯、阿斯顿兹、慕乌、阿舍、奈斯帝、米威克。不过还是要小心，因为奥利金曾经说过，

他们就像诺亚的儿子，也像他们出身的印度一样，总共只有三个。”

就算总共有十二个王，据波多里诺的看法，反正他们在米兰找到的就只有三个，而他们就是要用这三个来建构一个能够被接受的故事。“我们就说他们叫做贾斯帕、梅奇欧和巴塔沙，依我之见，这几个名字比我们这位德高望重的大师刚才像打喷嚏一样叫出的那些名字好念多了。现在的问题是他们如何抵达米兰的。”

“既然他们已经到达那个地方，这一点对我来说似乎并不构成问题。”司铎表示，“我相信他们的坟墓是被君士坦丁之母，海伦皇后在维多利亚山上发现。一个能够找到真迹十字架的女人，一定也能找到真正的东方贤士。是海伦将他们带回君士坦丁堡，然后安置在圣索菲亚教堂里。”

“喔，不行！这么做的话，东方的皇帝会要求我们解释是用什么方式弄到手的。”阿布杜说。

“别怕，”司铎表示，“如果他们抵达圣厄斯多日教堂，肯定是厄斯多日这位圣徒带他们来到此地。他在拜占庭皇帝莫里斯在位期间，也早在查理曼的时代之前就已经离开拜占庭，前来米兰接掌主教的位子。厄斯多日不可能偷窃东方贤士的遗体，所以是拜占庭皇帝送给他的礼物。”

波多里诺带着这个建构得相当严谨的故事，在年底的时候回去见莱纳德。他提醒莱纳德，根据奥托的说法，东方贤士应该是祭司王约翰的先人，他的尊严和地位也多源自他们。这就是为什么祭司王约翰在三个印度，或至少在其中一个拥有相当的权力。

莱纳德已经完全忘了奥托说过的这些话，但是一听到有这么一名祭司所统治的王国，一个担任圣职的国王，同时身为教皇和君主，他相信亚历山大三世这下子遇到了麻烦：皇家出身而担任圣职的东方贤士，皇家出身而担任圣职的祭司王约翰，多么令人赞叹的景象，充满寓言、预言与先知，由他一针一针缝在腓特烈肩上的皇家尊荣！

“波多里诺，”他当下立刻表示，“东方贤士的事情就交给我，你去烦恼祭司王约翰的事情。根据你告诉我的，我们截至目前听到的全都仅止于传言。这些传言并不足够，我们需要的是一份能够证明他的存在，指出他是什么人、住在什么地方的文件。”

“我去哪里找这么一份文件？”

“如果你找不到的话，就自己制造。大帝让你去读书，现在是该让你的才华开花结果的时候了。好好地证明你在结束我觉得已经持续太久的学业之后，就值得被冠上骑士的头衔吧。”

“你了解吧，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表示，“祭司王约翰从那个时候开始就成了我的责任，而不是一个游戏。我已经不能只为了纪念奥托去寻找他，而是服从莱纳德的命令。就像我父亲加里欧多所说的，我老是把狗食拿去喂牛，把燕麦拿去喂狗。一旦有人强迫我去做某件事，我会立刻失去兴趣。我遵照莱纳德的指示立刻回到巴黎，但是这么做却是为了不需要再见到贝阿翠丝。阿布杜又重新开始谱曲，而我发现装着绿蜂蜜的罐子此时已经空了一半。我再次对他提起东方贤士的事情，他却拿起乐器唱道：‘没有人觉得惊讶，你知道——如果我爱上了再也见不到的那一位——我的心不认识其他的爱——除了来自我再也看不到的那一位——也不认识任何快乐欢笑——也不认为会遇到其他的幸福——啊，啊，啊，啊……’我于是不再和他讨论关于祭司王约翰的计划，而接下来的一年我什么都没做。”

“那三个贤士呢？”

“两年后，莱纳德带着圣物回到了科隆，不过他表现得非常慷慨，因为几年前他曾经是希尔德斯海姆主座教堂的修道院长，所以将东方贤士封进科隆的圣体盒之前，他从他们身上分别切下一根手指，当做礼物送给他的旧教堂。不过，莱纳德在那一段时间还必须面对其他的问题，而且不是小问题。他在科隆庆祝凯旋之前两个月，伪教皇维多突然去世。所有的人几乎都大大地松了一口气，而就连腓特烈也和亚历山大达成和解。但是莱纳德这一条教会分立的道路……你明白吧，尼基塔斯大爷，两个教皇比起只有一个来说，对他会比较有利，所以他又弄出了一个伪教皇，巴斯卡三世，并找来了四名几乎是从路上捡来的教士，举行了一场闹剧般的教皇选举会。腓特烈并没有被他说服。他告诉我……”

“你又回到了他的身边？”

波多里诺叹了一口气：“是啊，在他身边待了几天。皇后在同一年为腓特烈生了一个儿子。”

“你有什么感受？”

“我知道自己必须彻底将她忘记。我斋戒了七天，只喝水，因为我在某个地方读到，这么做能够洗涤你的灵魂，并在最后见到显像。”

“真的吗？”

“确实是真的，但是她也出现在这些显像当中。我于是决定，自己应该去看一看那个小孩，为梦想和显像划清界限，所以我又回到了宫廷。距离那一个神奇又可怕的日子已经有两年多了，我们一直都不曾再见过面。贝阿翠丝的眼睛里面只有小孩，我的目光似乎一点都不会让她困扰。所以我告诉自己，就算我没有办法放手，把贝阿翠丝当成母亲一样地爱她，我还是可以像个兄弟一样去爱这个小孩。但是当我看着小孩的时候，我没有办法不去想象，如果事情稍稍转岔，这个小孩或许就会是我的儿子。无论如何，我都会觉得自己乱了伦理。”

这期间，腓特烈为了其他的问题而相当愤怒。他告诉莱纳德，半个教皇并不能担保他的皇权，东方贤士也非常好，但是并不足够，因为找到东方贤士并不代表自己就是他们的后人。教皇那个幸运的家伙可以开心地往上追溯到彼得，而彼得是由耶稣所任命，但是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他怎么办？他可以往上追溯到一直都是个异教徒的恺撒吗？

波多里诺于是丢出了出现在脑袋里面的第一个主意，也就是，腓特烈可以让他的尊荣往上追溯到查理曼。“但查理曼是由教皇帮他举行涂圣油的仪式，所以我们还是回到原点。”腓特烈反驳道。

“如果你让他列圣，情况就有所不同。”波多里诺表示。腓特烈要他在说傻话之前，先用脑筋想一想。“我没有说傻话。”波多里诺回答，因为进一步思索之后，这个想法变得越来越成熟，他几乎已经看到了那一幕。“听我说，你前往查理曼遗体长眠的亚琛，将他挖掘出来，放进一个华丽的圣物盒里面，摆在帕拉丁教堂的中央，接着你亲自出席，身边伴随着一群忠实的主教，包括身为科隆大主教，也是该省大主教的莱纳德大爷，再加上教皇巴斯卡的一纸谕旨证明你的合法性，然后你宣布让查理曼列圣。你明白吧？你为神圣罗马帝国的创始人列圣，而一旦他成了圣徒，他的地位就高于教皇，而你，身为他的合法继承人，你就进到了一名圣徒的谱系当中，不受任何权威约束，包括了想要把你逐出教会的人。”

“当着查理曼的面。”腓特烈兴奋得毛发竖立，“你听到没有，莱纳德？这孩子总是有他的道理！”

这件事情虽然一直拖到了隔年的年底，因为有些细节必须周详地准备，不过确实依照波多里诺的计划去进行了。

尼基塔斯表示这是一个疯狂的主意，波多里诺却告诉他这十分奏效，并骄傲地看着尼基塔斯。很正常，尼基塔斯心想，你让查理曼成了圣徒，你当然会无比自负。出自波多里诺之手，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后来呢？”他问。

“腓特烈和莱纳德着手准备为查理曼列圣的同时，我一点一点地明白，无论是查理曼还是东方贤士都不足够，他们四个人都在天国——东方贤士，我们可以肯定他们确实在天国，希望查理曼也在，要不然亚琛进行的事情将会制造出一场混乱——但是仍然需要某件人世间发生的事，让大帝可以正大光明地宣布自己的皇权得到认可。大帝在这个世界上惟一能够找到的东西，就是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一一

波多里诺为祭司王约翰建造皇宫

星期五的早上，那三名热那亚人，培维瑞、博伊阿孟多、戈里欧，过来向我们确认虽然距离遥远、却看得清清楚楚的一幕：大火已经熄灭了，由于没有人花费太多的心思去灭火，火几乎是自己熄灭的。这并不表示我们已经可以在君士坦丁堡里面冒险。相反，由于街道和广场已较为畅通，十字军因此加紧了对富裕人家的猎捕，他们在依旧温热的瓦砾当中拆卸仅剩的一点竖立物，搜寻在第一次洗劫过程中遗漏的财物。尼基塔斯痛苦不堪地叹了一口气，然后要了一些萨摩斯岛酒。他也要他们用一点油帮他烤一些芝麻，让他可以在一口口的美酒之间慢慢地嚼香；接着他又要了一些核桃和开心果，好让他能够舒舒服服地倾听波多里诺在他的邀请之下，再继续往下说下去的故事。

一天，“诗人”被莱纳德派遣到巴黎执行任务，而他利用机会，和波多里诺及阿布杜重温了酒馆的甜蜜。他也认识波罗内，但是对于伊甸园的想象，似乎一点儿都不感兴趣。波多里诺注意到，这几年的宫廷生涯似乎造成了他的一些改变。他变得冷酷，虽然喝得兴高采烈，但他似乎一直控制自己维持警戒，不要过度，就好像他正伺机扑向一头猎物一样。

“波多里诺，”他有一天告诉他，“你们在这个地方是在浪费时间。在巴黎应该学习的东西，我们已经学会了。但是如果有一天，我佩带着刀剑，用官方的排场来和这些学者进行辩论，他们全都会把屎拉在裤子里。我在宫廷里学会了四件事情：如果你生活在一名大人物身旁，你也会成为一名大人物。大人物其实非常渺小，权力才是一切。将来你没有理由得不到这些权力，至少能得到一部分。没错，你必须懂得等待，但是也不能让机会溜走。”

不过，当他听到他的朋友们继续讨论祭司王约翰的时候，却伸长了耳朵。他丢下他们离开巴黎的时候，这个故事似乎还是几个泡图书馆的人发挥的想象力，但是他在米兰听到波多里诺对莱纳德提及这件事的时候，就好像和创造出来的东方贤士一样，是一件能够成为皇家权力明显象征的事情。在这种情况之下，这件事情引起了他的兴趣：他就像自己

正在建造一个战争工具一样地参与。随着他慢慢说出来的话，祭司王约翰的那个国度对他来说，就像是尘世间的耶路撒冷一样，已经由一个神秘的朝圣地，变成了遭到觊觎的战利品。

所以，他提醒他的同伴，经过了东方贤士那件事情之后，这个祭司已经变得比以前重要许多，他必须被呈现为一名真正的祭司国王。身为王者之王，他必须有一座让基督教国家的君主——包括君士坦丁堡那位教会分立派的拜占庭皇帝——看起来都像住在破房子的宫殿；身为祭司，他必须拥有一座让教皇的教堂看起来就像陋室的殿堂。他必须拥有一座符合他身份的皇宫。

“皇宫的模式已经存在，”波罗内表示，“也就是使徒约翰在《启示录》当中所看到的天界耶路撒冷。这座宫殿必须围绕着高墙，就像以色列的十二个部落一样，开启十二道大门，南方三道，西方三道，东方三道，北方三道……”

“是啊，”“诗人”开玩笑地说，“祭司可以从这一道门进去，从那一道门出来，而有暴风雨的时候，这些门全都会一起砰砰作响；你知道空气的对流吧，这样的宫殿，我就算死了也不愿待在里面……”

“让我继续说下去。这些墙的基座是由碧玉、蓝宝石、玉髓、绿宝石、玛瑙、缠丝玛瑙、橄榄石、绿柱石、黄宝石、绿玉髓、红锆石、紫水晶所构成，十二道门是十二片珠饰，宫殿前面的广场则是透明如玻璃的纯金。”

“不错，”阿布杜说，“但是我认为模式应该像先知以西结所描述的耶路撒冷圣殿。明天早上跟我一起到修道院去。圣维克多有一位非常博学的司铎理卡多，他正在研究重新组成圣殿图样的方法，因为在先知的文章里面，某些地方有些模糊。”

“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说，“我不知道你是否曾经操心过一座殿堂的尺寸。”

“没有。”

“很好，那就永远都不要去碰这件事，因为肯定会让你晕头转向。根据《列王纪》的记录，圣殿的面宽是六十个肘长，高度为三十，而深度为二十，柱廊的宽度为二十个肘长，深度为十，不过根据《历代志》当中的记载，柱廊的高度为一百二十个肘长。所以，二十肘长的宽度，一百二十肘长的高度，十肘长的深度，柱廊不仅会高过圣殿四倍，更会

因为过于细长，你只要吹一口气就会让它倒塌。但是，最有趣的是阅读以西结提出的观察。没有一个尺寸站得住脚，以至于许多虔诚的人都承认以西结只是见到了一个幻象，也就是说他大概多喝了几杯，所以看到的东西都重叠在一起。这样的事情并没有什么大不了，可怜的以西结也有权利给自己解解闷。也只有圣维克多的理卡多才会做出以下的推论：如果《圣经》当中的每一件事情、每一个数字、每一根麦秆都有宗教意义，就必须全方位地了解，因为，就宗教上的意义来说，表明一样东西的长度为三或九是一种计量的说法，因为这两个数字具有不同的神秘意义。我还真不知道如何对你描述，我们如何跟着理卡多研究圣殿。他把以西结的书摊开在面前，然后用一条细短绳去测量所有的尺寸。他绘制以西结所描述的圣殿轮廓，接着他拿起棍子和软木板，在几名辅祭的帮忙之下进行切割，然后用胶水和钉子试图让它们结合在一起……他想要重建圣殿，而他依照比例缩减尺寸，我的意思是说，以西结表示一个肘长的地方，他就让他们以一个指宽的厚度来切割……每两分钟，他的作品就会垮一次，理卡多接着会对他的助手发火，指责他们没抓紧，或是使用胶水的时候过于节省，他们为了替自己辩护，就反过来指责他给了错误的尺寸。于是大师自我更正，表示在这样的情况下，文中所指的大门肯定就是廊柱 ，否则光是一扇大门 就会高过整座圣殿。有时候他也会找退路，表示两个尺寸不符合，是因为以西结第一次测量的时候，是以整个建筑物为依据，而第二次仅以其中的一部分为基准。要不然，就是有时候我们提到的肘长，事实上是几何学上的肘长，也就是相当于六个平常的肘长。总之，跟了这位努力解决问题的神职人员几个早晨是一件相当有趣的事。每一回看到圣殿倒塌的时候，我们都会哈哈大笑。为了避免被发现，我们假装捡拾从手上掉落的东西，最后，一名司铎发现我们手中的东西老是掉落，于是把我们撵了出去。”

接下来的几天，阿布杜提议，既然以西结出身以色列，启示可能来自他的一位教友。由于他的同伴认为我们阅读《圣经》的时候，不能询问犹太人的意见，因为这些背信的人会变更《圣经》的内容，擦拭所有关于耶稣基督降临的篇幅，阿布杜于是揭露，有些巴黎的大师偶尔也会偷偷用到犹太教拉比的知识，至少在没有提到救世主降临的章节上面。而就像是故意安排一样，这些圣维克多的议事司铎，刚好就在这一天邀请了一名年轻，但是非常著名的犹太教拉比所罗门·杰洛拿来到他们的修道院。

理所当然地，所罗门并不能睡在圣维克多修道院里：那些司铎为他

找了一个又暗又臭、位于巴黎最破旧的一条街上的房间。他确实是一名年轻人，但是他的面孔却因为思索和研究而憔悴。他说一口很好的拉丁文，却很难理解，因为他有一个奇怪的特征：他所有的牙齿，从门牙开始，全部都位于左边，右边一颗也没有。当时正值早晨，但是阴暗的房间让他必须点灯阅读。访客抵达的时候，他将手放在面前的一卷纸上面，就好像担心其他人觊觎一般——没有必要的谨慎：那一卷纸上面记载的是希伯来文。犹太教拉比试图表示他的歉意，因为那是一部基督徒憎恨的著作，也就是声名狼藉的《托莱多耶稣》（*Toledot Jeschu*），内容描述耶稣基督是一个妓女和一个名叫潘特拉的雇佣兵所生的儿子。不过几名圣维克多的议事司铎却要求他为他们翻译几页，因为他们希望了解犹太人阴险恶毒到什么程度。他也表示很乐意进行这项工作，因为他自己也觉得这本书过于严苛，耶稣肯定是一名正直人士，虽然他一时意志薄弱而毫无道理地相信自己就是救世主，但他无疑是受到了撒旦的欺骗，而福音书也承认撒旦曾经前来诱惑他。

他被问及以西结提到的圣殿模式，而他笑着回答：“那些诠释圣典最认真的评论人员，从来都不曾成功地找出圣殿确实的模样。就连伟大的犹太教拉比所罗门·本·艾萨克也承认，如果我们遵照文章的内容，我们就无法了解北边的外厢房位于何处，从西边的什么地方开始，如何向东边延伸等等。你们这些基督徒，你们并不认为《圣经》是源自一个声音。上帝，受赞颂的至圣者，愿他永远受到赞美，当他对先知们说话的时候，他让他们听到声音，而不是像你们那些上了色的书页内容所描述的，让他们看到面孔。声音当然会让这些先知在心中看到一些形象，但是这些形象并非固定不变，它们会熔化，根据声音的调性而改变形状。如果你们要把上帝的言辞缩减为影像，虽然他还是受到赞美，但是你们却冻结了这个声音，就好像结成冰的清泉一般，无法再止渴，让所有的人都在死亡的凝冻当中沉沉入睡。理卡多司铎为了理解圣殿每一部分的宗教意义，企图像个工匠一般地依样重建，只是他永远没有办法成功。那些影像就像梦境一般，所有的东西都不断地改变形状，不像你们的教堂，每一样东西永远依照一定的模式。”

所罗门接着询问，为什么他的访客希望知道圣殿是什么模样，他们把寻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这件事情告诉他。拉比表现出极大的兴趣。“或许你们并不知道，”他说，“我们的经文当中也提到了一个位于遥远的东方，仍住着十个以色列失落部落的神秘王国。”

“我听说过关于这些部落的事情，”波多里诺表示，“但是我知道的

事情并不多。”

“这些事情都有记载。大卫之子所罗门去世之后，分割以色列的十二个部落开始出现争端。其中只有两个部落，犹大和便雅悯，依然忠实于大卫的派系，另外十个部落则朝北方征伐，却惨遭溃败，成为亚述人的奴隶。我们从此就没有任何关于他们的音信，以斯德拉表示，他们出发前往一处名为亚拉拉、从来不曾有人类居住过的地区。其他先知则宣布，有朝一日他们会重新出现，荣归耶路撒冷。但是，我们的一名弟兄，但部落的伊利达，他在一百多年前抵达了非洲住有一个上帝选民社群的凯拉文，他对他们表示自己来自失落十部落的王国，一块受到上苍祝福、所有人和平共处、没有扰人的罪行、沟渠里淌流着牛奶与蜂蜜的国度。这个国度因为一条安息日河而被隔离在所有的地区之外。这一条河流的河道宽如最强劲的弓箭拉出的射程，但是河道当中流动的并非河水，而是沙尘与石块，并发出半天的路程之外都听得见的可怕声响，而流动的速度则快到如果有人企图穿越，立刻就会被冲走。这些石块的流动只有在星期六才停止，也只有在星期六才有穿越的可能。只是，任何一个以色列子弟都不能违犯安息日的约束。”

“基督徒可以穿越吗？”阿布杜问。

“不行，因为每个星期六都会出现一道火墙，阻碍通往河道的通路。”

“如果是这样，那这位伊利达是用什么方法抵达非洲的？”“诗人”问。

“这一点我就不知道了。但我是什么人，可以如此放肆地谈论上帝的旨意？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你们这些信仰不坚定的人，伊利达可能是被一名天使带过河。这一段描述很快就从巴比伦到西班牙引起不同的讨论，而我们犹太教拉比遭遇的问题是：如果这十个失落的部落是依照上帝的律法生活，他们的律法就和以色列一模一样，但是根据伊利达的说法，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如果伊利达所说的就是祭司王约翰的王国，”波多里诺说，“他们的律法就会真的和你们的律法完全两样，而尽管比我们的律法更为理想，却相当类似！”

“这就是我们和你们这些异教徒之间的区别。”所罗门拉比表示，“你们实践你们的律法时拥有自由，但是你们却任其变质，以至于你们希望找到一个人们仍遵守律法的地方。而我们，我们虽然保留了正

直的律法，却没有遵循的自由。无论如何，我也非常希望找到这一个王国，因为我们十个失落的部落，可能就是在那个地方和异教徒和平和谐地共处，自由地个别实践自己的律法。这一个神奇王国的存在，可以作为上帝子民的范例，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另外，我可以告诉你，我希望找到这个王国还为了另外一个理由。根据伊利达的说法，人们在那个地方仍然使用圣语交谈，也就是上帝托付给亚当，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而在巴别塔建立之后失传的语言。”

“真是疯狂，”阿布杜表示，“我的母亲老是告诉我，亚当的语言已经在她的岛上依照九种词类重组，也就是盖尔语，就像构成巴别塔的九种材料，黏土、水、羊毛、血液、木材、石灰、树脂、亚麻、沥青……盖尔语是由腓尼基学校的七十二名学者，依据他们每一个人所使用，也是在语言混乱之后产生的七十二种用语之片段而建构，所以盖尔语包含了每一种语言的精华，并且和亚当的语言一样，和创造出来的世界有着同样的模式，因此每个名词都表达了指称物体的本质。”

所罗门拉比宽容地笑了笑：“许多民族都认为他们自己的语言就是亚当的语言，却忘了亚当只会使用犹太教律当中的语言，而不是那些用错误和谎言来描写上帝事迹的书籍使用的语言。语言混乱之后所产生的七十二种用语，都忽略了一些基本的字母：例如，异教徒并不认识H，而阿拉伯则不知道P，所以让这些语言听起来就像猪叫、蛙叫，或鹤唳一样，因为这些都是放弃生命正道的部落所使用的语言。不过，原始的犹太教律在上帝面前创制的那一刻，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就像写于白色火焰上面的黑色火花一般，其顺序和我们今日所读，也是在亚当去世之后才呈现的犹太教律并不一样。所以，我才会每个晚上花许多个钟头，专心祷念犹太教律，让它们像风车一样地转动、混合，让创世前就已经存在，并由上帝，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托付给天使的犹太教律以原始的顺序重新显现。如果我早知道远方存在了一个王国，不仅保留了原始的律法，也沿用了亚当在犯下原罪之前和造物主对话使用的语言，我会很乐意花上一辈子的时间去寻找。”

所罗门在说这些话的时候，脸上散发的光芒，让我们这些朋友不禁自问，是不是应该让他参加他们未来的秘密会议。结果“诗人”找到了决定性的理由：虽然这名犹太人希望在祭司王约翰的王国找到他的语言和十个部落，但是不应该让这件事情对他们造成困扰。祭司王约翰的权势，应该强大到能够治理失落的犹太部落，他也没有理由不会使用亚当的语言。最首要的问题是建立这个王国，而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一个犹

太人和一个基督徒一样有用。

这些事还是无法让我们弄清楚祭司王约翰的皇宫是什么模样。几天之后，他们五个人在波多里诺的房间里找到了解决这个问题的方式。阿布杜因为现场的气氛，决定对他的新朋友揭露绿蜂蜜的秘密，告诉他们这东西不会帮助他们思考，却会让他们直接看到祭司的皇宫。

所罗门拉比也立刻表示，他知道有更神秘的方法可以得到幻象，只需要在夜色降临的时候，在口中念着上帝秘密名称当中几个字母的不同组合，让它们像滚筒一样，不停地在舌头上滚动，接下来就会衍生出一些思绪和影像的漩涡，一直到你因为至福而筋疲力尽地倒下为止。

“诗人”一开始并不太相信这些事，接着他决定尝试，但是因为他要求用葡萄酒来稀释绿蜂蜜的效力，所以最后完全无法自制，失去理智的情况比其他人都来得严重。

于是，达到兴奋的状态之后，他借助在酒壶中沾湿的手指画在桌上的几道简单而抖动的线条提议，皇宫应该就像使徒托马为印度人的国王龚多佛罗所建造的宫殿一样：天花板和大梁使用的是塞浦路斯的木材，屋顶使用乌木，两个凸出的苹果状黄金圆顶上，点缀着两颗灿烂的红宝石。白天是黄金映照着太阳而闪闪发光，夜晚则是宝石反射出明亮的月光。接着他不再仰仗自己的记忆或使徒托马的权威，而开始见到缠丝玛瑙大门，混合着阻止外人闯入，而从里面注入毒液的角奎毒角，还有水晶的窗户，以象牙为柱的黄金桌面，以香脂为燃油的灯，还有用蓝宝石制成、用来保护祭司童身的床，因为——“诗人”如是归纳——你们要这个祭司王约翰当什么王都可以，但是他也必须维持祭司的尊严，所以绝对不能有女人。

“听起来相当华丽，”波多里诺表示，“但是，对于一个治理广大领土的国王，我会在几个大厅内摆上像罗马一样，通报外省叛变的自动机械装置。”

“我不认为在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内，”阿布杜说，“会出现任何叛变，因为那个国度是一片和平与和谐。”不过，他并不讨厌自动木偶的主意，因为所有的人都知道，一名伟大的皇帝，无论是摩尔人或基督徒，他的宫廷内都应该装备有自动木偶。所以他也看到了，并用一种令人赞叹的生动描绘，让他的朋友们全都目睹：“皇宫位于一座山上，而那座山是由缟玛瑙堆积而成，光滑的山顶就像明月一般辉煌。圣殿呈圆形，圆顶就像墙面一样由黄金制成，而墙面上镶嵌的宝石耀眼夺目，发

出的光芒更制造出冬暖夏凉的效果。天花板镶嵌着代表穹苍的蓝宝石，以及代表繁星的深红宝石、金质的太阳、银质的月亮，然后是在拱顶上四处移动的自动机械装置，还有每日都会歌唱的机械鸟，角落则是四座镶金而手持圣枝的天使铜像。皇宫竖立在一口隐秘的沉井上面，而马匹的挽具牵动一座石磨，让皇宫随着季节的变化而转动，宇宙的形象于是形成。水晶地砖的下面，鱼群以及美妙的海底生物自在地悠游。这时候，我听到了镜子说话的声音，通过这些镜子，我们可以看到所有发生的事情。对祭司来说，用来治理王国遥远的边境非常实用……”

已经完全进入状态的“诗人”开始勾勒那些镜子，说：“这些镜子被镶在非常高的地方，必须经由一百二十五级的斑岩石阶才能够触及……”

“还有大理石。”在绿蜂蜜的效力之下，一直保持沉默的波罗内提议。

“大理石也可以，不过最高的几级是琥珀和潘特石。”

“什么是潘特石，耶稣的父亲吗？”波多里诺问。

“别傻了，普林尼曾经提到那是一种彩色的岩石。不过事实上，镜子仅由一根柱子支撑。不对，应该是这根柱子撑着一个站有两根柱子的底座，这两根柱子支撑了站有四根柱子的底座，柱子的数量如是增加，一直到位于中间的六十四根柱子。这六十四根柱子接着支撑了站了三十二根柱子的底座，然后支撑站着十六根柱子的底座，一直往上减少到只剩下支撑着镜子的那一根。”

“听我说，”所罗门拉比表示，“搞了这么多柱子，只要有人在下面一靠，镜子就掉下来了。”

“你给我住嘴，你这个灵魂就像犹大一样虚伪的家伙，你们的以西结看到一个没人知道什么模样的圣殿让你很开心吧。一名基督教的工匠告诉你这座圣殿盖不起来，你就回答他，以西结只听到声音，没有见到影像，而我就应该弄出一些站得住脚的镜子吗？所以，我也安排了一万两千名武装的警卫，他们全部围绕在最下层的柱子周围，由他们负责让柱子挺立，这样可不可以？”

“可以，可以，那面镜子是你的。”所罗门拉比妥协地说。

阿布杜笑着聆听他们的对话，目光却是一片茫然。波多里诺知道，在这些镜子当中，他希望至少能够瞥见远方那位公主的身影。

“我们在接下来的日子尽量加紧步伐，因为‘诗人’必须离去，而他不想错过下面的故事。”波多里诺告诉尼基塔斯，“不过，我们已经走上了一条正确的道路。”

“正确的道路？但是根据我的看法，这名祭司并没有打扮成红衣主教的东方贤士和列圣的查理曼来得有说服力……”

“如果祭司通过一封致腓特烈的信函现身，他就会变得很有说服力。”

一二
波多里诺撰写祭司王约翰的信函

替祭司王约翰撰写一封信的决定，是启发自所罗门拉比从西班牙的阿拉伯人口中听来的一个故事。一个水手，生活在哈里发哈伦·拉希德时代的辛巴达，一日因为船难来到一座位于赤道上的小岛，白昼和黑夜因此均分十二个小时。辛巴达表示，他在岛上看到了许多印度人，所以这座小岛距离印度不远。印度人带他来到锡兰王子的面前。这位王子出门的时候，只搭乘架在大象身上，高八肘长的王座上面，他的封臣和官员则分站两行，步行在他的身边。他的前面是一名手持金质标枪的传令使者，身后那一名则拿着一根杖顶镶有一颗绿宝石的黄金令牌。当他从王座下来，骑马继续前行的时候，身后跟随着千名身穿丝绸锦缎的骑士，一名传令使者则在前面吆喝国王驾临，而他拥有的那一顶王冠就连所罗门的也无法媲美。王子接见了辛巴达，热切地询问关于他的王国种种。最后，他要他带给哈伦·拉希德一封用青石墨水写在羊皮纸上的信函，上面写着：“为你致上和平的问候，我，锡兰王子，站在千头大象之前，身在以珍宝打造出乌鸫的皇宫内。我们视你为兄弟，但愿得到你的回复，并希望你收下这份微薄的礼物。”这份微薄的礼物是一个由红宝石制成、杯底饰有珍珠的酒杯。这份礼物和这一封信，让伟大的哈伦·拉希德在萨拉森的世界里更受到尊崇。

“你这名水手肯定来到了祭司王约翰的王国。”波多里诺表示，“只是，阿拉伯文的称呼并不一样。但是他提到祭司为伊斯兰国王准备了信件和礼物时，他肯定说了谎，因为祭司不仅是一名基督徒，而且还是一名聂斯脱利教徒，所以，如果他准备了任何信函，肯定是为了寄给腓特烈大帝。”

“所以，我们动手撰写这封信吧。”“诗人”表示。

他们一行人在寻找帮助他们建构祭司王国材料的过程当中，认识了奇欧。这是一名出身香槟区的年轻人，他才刚刚从不列颠的旅行回来，满脑子仍充满着当地居民在守夜的晚上，围绕着炉火叙述的迷途骑士、占星家、仙女和魔法等故事。当波多里诺对他提到祭司王约翰那座令人赞叹的皇宫时，他大叫一声：“我在不列颠也听说过一座同样或类似的城堡！也就是收藏圣杯（Gradale）的地方！”

“你知道些什么关于圣杯的事？”波罗内问道。他突然之间充满了戒心，就好像奇欧把手放在一件并不属于他的东西上面。

“你呢？你又知道些什么事？”奇欧也充满戒心地反问。

“无论如何，”波多里诺表示，“我看得出来，你们两位对这件圣杯都非常在意。那到底是什么东西？据我所知，圣杯应该是某种餐盆吧。”

“餐盆、餐盘，”波罗内开怀地笑了笑，“事实上是一个圣餐杯。”然后，就好像他下定决心揭露自己的秘密一样，“我不相信你从来没听说过，那是整个基督教世界最珍贵的一件圣物，也就是耶稣在最后的晚餐祝福过的酒杯，后来被亚利马太的约瑟用来从受难耶稣的胸口盛接圣血。有的人认为这个杯子的名称为Saint Graal，有的人认为是Sangreal，拥有这个杯子的人会加入受选骑士的行列，与大卫和上帝同族。”

“Gradale还是Graal？”“诗人”一听到某样可以取得权力的东西，立刻兴致勃勃地问道。

“没人知道。”奇欧表示，“也有人说是Grasal，或是Graalz，但是并没有人提到那是一个杯子。见过的人都不记得形状，只知道是一件具有神奇魔力的东西。”

“有谁见过这件东西？”“诗人”问。

“那些在布劳赛良德森林看守它的骑士肯定见过。但是他们也一样，我们完全失去了他们的踪迹，我只认识一些谈起这件事的人。”

“我们最好尽量不要提起这件东西，但是试着进一步了解。”波罗内表示，“这男孩去了布列塔尼，他才刚刚听别人提起这件东西，就已经表现得像是我要偷走他未曾拥有的东西一样。所有的人都是这样，听别人提起圣杯，就认为自己是惟一找得到的人。但是我，我在布列塔尼和海外的岛上花了五年的时间，我什么都没说，只是一味地寻找……”

“你找到了吗？”奇欧问道。

“问题并非在找到圣杯，而是找到知道它在什么地方的骑士。我到处流浪，到处询问，但是我一直都不曾遇到他们。无疑，我并非被选中的对象，所以我才会在这里，带着希望在这些羊皮纸上，寻找我在森林里游荡多年而没注意到的蛛丝马迹……”

“圣杯？”波多里诺说，“但是，如果它是在布列塔尼或那一带的外

岛上面，跟祭司王约翰就没有任何关系，我们为什么还要提到它？”事情并非如此，奇欧告诉他，城堡和这件东西所在的地点一直都不明朗，但是他听过的故事当中，有一个曾经提到骑士之一费瑞菲兹曾经找到这件圣物，然后交给他的儿子，也就是后来成为一名印度国王的祭司。

“真是疯狂。”波罗内说，“所以我这么多年来都找错地方了？但是，是谁告诉你这个关于费瑞菲兹的故事？”

“每个故事都可能有它的道理，”“诗人”表示，“如果你跟随奇欧的故事，你就可能找到你的圣杯。但是目前最重要的并不是找到这件东西，而是了解是不是值得在它和祭司王约翰之间建立起关系。我亲爱的波罗内，我们并不是在找一样东西，而是在找一个可以谈论这件事的人。”接着他转过去对波多里诺说：“想想看，祭司王约翰拥有圣杯，他崇高的头衔就是因此而来，他也可以将这件东西和他的头衔一并转送给腓特烈！”

“这也可以是锡兰王子送给哈伦·拉希德的同一个红宝石酒杯。”所罗门建议，并因为兴奋而开始用缺牙的那一边吹起口哨。“萨拉森人把耶稣当做一名伟大的先知来尊重，他们可能发现了那是一个什么样的杯子，而哈伦接着把杯子当做礼物送给了祭司……”

“太好了，”“诗人”说，“圣杯预言了夺回摩尔人不当占有的土地。比耶路撒冷更好！”

他们决定尝试。阿布杜成功地从圣维克多的誊写室里，偷取了一张价值不菲，而从来不曾被刮写的羊皮纸。只差一个玉玺，看起来就会像一封国王的信函。这间原本只住两个人的房间里，现在收容的六个人全都围在一张长短脚的桌子周围。波多里诺闭着眼睛，口述他的灵感。动笔的人是阿布杜，因为他的书法习于海外的基督教王国，会让人联想到东方人书写拉丁文的方式。开始动笔之前，为了在那一刻达到创意和敏锐的境界，他建议将罐底剩下的绿蜂蜜用掉，却遭到波多里诺的反对，因为这一天晚上，他们必须保持清醒。

他们首先提出来的问题，就是祭司是不是应该使用亚当的语言，或至少使用希腊文来撰写。但是他们最后决定，像祭司王约翰这样的国王，手下应该有精通各种语言的秘书，而基于对腓特烈的尊重，所以他选择使用拉丁文来撰写这封信。而且，波多里诺补充道，这封信也应该能够让教皇和基督教世界的王侯感到惊奇、折服，所以首先必须让所有的人都看得懂。他们于是开始动笔。

祭司王约翰，以上帝和统治者之主耶稣基督之名，致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腓特烈健康以及圣恩恒喜之愿……

已得知你对我国大使之尊重，吾等强盛之信息也已传抵。经由我国特使得知，你希望知道我方是否愿意接受一件充满趣味和喜气的赠礼。通过我国的大使，向你转达乐意接受这一份礼物之喜悦，并希望知道你是否和我们一样追随正义的信仰，是否各方面都信奉耶稣基督。如果你有任何要求，但愿我们的慷慨能够满足你，并请通过我国的使者和你的友谊明证让我们知晓。请接受回赠之……

“等一下。”阿布杜说，“这个时候，可以是祭司将圣杯送给腓特烈的时刻！”

“没错，”波多里诺说，“但是波罗内和奇欧这两个疯子，还没能告诉我们那到底是什么东西！”

“他们听了这么多故事，也见过这么多东西，或许他们什么都不记得了。所以我才提议使用绿蜂蜜：必须让他们在这件事情上面进行狂想。”

或许没错，口述的波多里诺和动笔的阿布杜喝葡萄酒就好，但是这些证人或启示的来源应该受到绿蜂蜜的刺激。没多久之后，波罗内、奇欧（因为这种新的感受而惊愕），还有已经对绿蜂蜜上瘾的“诗人”，全都坐在地上，脸上挂着目瞪口呆的微笑，就像厄罗瓦汀的俘虏一般。

“喔，这就对了，”奇欧说，“我看到了一个大厅，还有一些火炬，用一种我们从来不曾想象过的方式照亮了大厅。一名仆人出现了，手上抓着一支白净的、在炉火下闪闪发亮的长矛，矛尖冒出了一滴鲜血，滴落到仆人的手上……接着又来了两名仆人，手上端着镶嵌着乌银的黄金烛台，而每座烛台上面至少点了十根闪闪发光的蜡烛。这些仆人个个都非常俊美……现在，一名女子手上拿着圣杯进来了，一道光芒照耀了整个大厅……烛光就像旭日东升时的月亮和繁星一样黯然失色。圣杯是由最纯的黄金制成，并镶嵌着地表和海底所能找到的最珍贵、最出色、最华丽的宝石……又进来了一名年轻人，手上端着银制的肉砧……”

“那个圣杯到底是什么样子？”“诗人”大叫。

“我不知道，我只看到一道光芒……”

“你只看得到一道光芒，但是我可以进一步看见……火炬照亮了大

厅，没错，但是我们现在听见的是打雷的声音，还有可怕而剧烈的震动，就好像皇宫坍塌了一样。接着降临的是可怕的黑暗……不对，一道光芒让皇宫比刚才还要明亮七倍。啊，现在是神圣的圣杯进场了，盖在一片白色丝绒的下面。它一进到皇宫之后，周围马上洋溢着全世界各种香料的芬芳。圣杯绕着桌子走一圈之后，骑士们的餐盘上，立刻就装满了他们心中渴望的各种食物……”

“但是这个该死的圣杯到底是什么模样？”“诗人”打断他。

“不要诅咒，那是一个酒杯。”

“如果它被盖在一片白色的丝绒下面，你怎么会知道？”

“我知道，因为我就是知道，”波罗内坚持说，“有人曾经告诉过我。”

“但愿你一世纪接一世纪地被打入地狱，并受到千百个恶魔折磨虐待！我们以为你见到了显像，但你却描述别人告诉你的事情，你自己什么都看不到。你比这个因为以色列人不看彩绘，只听得到声音，所以不知道自己看到什么东西的笨蛋以西结还要糟糕！”

“拜托，你这个嘴巴不干净的家伙。”所罗门插嘴，“《圣经》不仅仅是对我，对你们来说也是非常神圣的，你们这些可恶的异教徒！”

“你们冷静一点，冷静一点！”波多里诺说，“不过你听好，波罗内。如果说圣杯是耶稣基督用来为葡萄酒祝圣的杯子，亚利马太的约瑟如何在耶稣身亡，并从十字架上卸下之后取得受难的圣血？你应该知道死人身上并不会流血。”

“就算身亡之后，耶稣还是能够制造奇迹。”

“那并不是一个杯子。”奇欧插嘴，“因为告诉我费瑞菲兹这个故事的人，也告诉我那是一块lapis ex coelis——从天上掉下来的石头，如果成了杯子，也是用这块天石琢磨而成。”

“那为什么不是这个矛头刺穿了圣肋？”“诗人”问道，“你刚刚不是说，你看到一名仆人手持一支滴血的长矛进到大厅？很好，我看到的不是只有一名仆人，而是三名，他们拿着一支血渍斑斑的长矛……接着一名身穿主教衣袍，手拿十字架的男人，坐在由四名天使扛抬的座椅上进场。他一直被扛到一张银制的桌子前面，而桌子上现在放着那支长矛……接着，两名年轻人呈上一个盘子，上面装着一颗浸在鲜血当中的

头颅。然后主教在长矛上面举行仪式，并拿起圣体。圣体上面接着出现了一个小孩的影像！长矛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东西，它代表着权力，因为它也是力量的象征！”

“不对，长矛渗出鲜血，但是血液滴进了一个杯子里，就好像我提到的奇迹示范一样……”波罗内说，“很简单……”然后他开始发笑。

“不要再说下去了，”波多里诺表示，“很抱歉。先别管圣杯，我们继续往下写吧。”

“各位，”所罗门拉比这时候用一种身为犹太人，所以不为这件圣器所动的口气淡淡地说，“各位朋友，立刻就让祭司赠送一件这样的礼物，我觉得有些夸张。此外，每一个读到这封信的人，都会要求腓特烈拿这件圣物出来看一看。不过，我们也不能不接受奇欧和波罗内听到的那些已经在许多地方流传的故事。只需要一点影射，想要了解的人自然就会了解。所以不要提到圣杯，不要提到圣杯，用一个较不明确的名称。犹太教律当中，从来不用字面来描述最崇高的事物，而是用一种神秘的含意，虔诚的读者会一点一点地猜测上帝——愿他永远受到赞美——要我们在时间的尽头理解的事情。”

波多里诺于是提议：“要不然就说，他送给腓特烈一个宝盒、一个箱子、一个柜子，就说，accipe istam vram arcam——请接受这个名副其实的宝盒……”

“不错，”所罗门拉比表示，“这样的话，就是掩饰和揭露同时进行。并为诠释的混乱开了路。”

他们继续写下去。

请你前来我们的领地，我们会待你为宫廷内最尊荣的贵客，并让你享受我们的财富。从今以后，加入我们阵营者均获丰收，而你最终将心满意足地回到你的帝国。想想人类往生后的四个去路，然后永不犯罪。

这些虔诚的建议之后，祭司开始描述他的权势。

“不能让任何一方受辱。”阿布杜叮咛道，“祭司身处如此崇高的地位，他可以允许自己做出一些漂亮而高尚的举动。”

那就往下想。波多里诺没有半点犹豫，他继续口述。他的统治范围

，在权力上已经超越全世界每一个国王，他的财富更是无穷无尽，七十二名国王缴纳赋税，七十二个行省服从他的命令，他们并非全部都是基督徒——犹太教拉比所罗门也因此而心满意足，因为失落的以色列部落也被包括在王国之内。他的主权延伸到了三个印度，他的领土触及最遥远的沙漠，一直到巴别塔为止。每个月在祭司的餐桌上用餐的人，包括了七个国王、七十二名公爵、三百六十五个伯爵，而每天都会在这张餐桌上就位的人，包括了十二名大主教、十个主教、圣多马的主教、撒马尔干的东正大主教，以及苏萨的总司铎。

“不会太多吗？”所罗门问道。

“不会，不会。”“诗人”表示，“必须让教皇和拜占庭的皇帝气死。还有，把这段加上去，就说祭司曾经起誓带领一支大军前往圣坟，将耶稣的敌人粉身碎骨。这一点是为了证实奥托所说，也是为了万一教皇提出异议的时候，可以让他闭上嘴巴，不过他并没有成功地穿越恒河。祭司王约翰会再次尝试，这就是为什么最好还是前去找他，和他建立联盟的原因。”

“现在，先给我一些为王国增加居民的灵感吧。”波多里诺表示，“那地方必须住有大象、单峰驼、骆驼、河马、花豹、野驴、红狮与白狮、沉默的蝉、兀鹫、老虎、人面蛇身怪、鬣狗，这些我们从来不曾在这里见过的动物，而他们的皮毛对于决定前往狩猎的人将会十分珍贵。然后，还有一些不曾见过，只在关于自然和宇宙本质的书籍当中出现的人类……”

“人头马、长角的人、羊足人、人头羊、侏儒、狗头人、四十肘高的巨人、独眼人。”奇欧表示。

“很好，很好，很好，记下来，阿布杜，记下来。”波多里诺说。

其他的部分，只要将前几年想出来的东西，修饰一下再套上去就行了。祭司的土地上淌着蜂蜜、溢着乳汁——所罗门拉比非常高兴找到和《出埃及记》《利未记》《申命记》相对的回响——找不到毒蛇、毒蝎，发源自伊甸园的伊东努斯河穿流其间，而河床上面流滚着……石块和沙尘，奇欧提议道。不对，那是安息日河。要不要也把安息日河放进去呢？当然，但是稍后再放。源自伊甸园的伊东努斯河，里面流滚着……绿宝石、黄玉、深红宝石、蓝宝石、橄榄石、缟玛瑙、绿柱石、紫水晶，刚刚加入的奇欧如是提议，不明白为什么他的朋友比划出恶心的动作（你再提一次黄玉，我就把它吞下去，然后在窗口拉出来，波多

里诺大叫）。他们在寻访的过程当中，已经拜访了许多富庶的岛屿和乐园，而他们已经受够了这些宝石。

所以，阿布杜建议，既然王国位于东方，为何不提一些罕见的香料，所以我们选择了胡椒。波罗内表示，胡椒生长在遭到毒蛇寄生的树上，成熟之后，人们会放火烧树，毒蛇纷纷窜逃，钻进它们的洞穴内，接着人们贴近树干，用力摇晃，让胡椒的细枝掉落，再用没有人知道的秘方进行烹调。

“我们现在可以提到安息日河了吗？”所罗门问。“把它放进去吧。”“诗人”表示，“所以，失落的十个部落在河的另一边，这一点已经非常清楚，最好是将他们全部明白地列出来，让腓特烈也能够找回这十个失落的部落，这将是加入他荣耀的另一项功勋。”阿布杜观察之后，觉得安息日河确实有必要，因为那是一道难以克服的障碍，可以鞭策意志，刺激欲望，换句话说，就是嫉妒心。还有人提到了一条满载宝石的地下河流，而波多里诺告诉阿布杜，如果他愿意的话，可以记下来，但是他自己因为害怕再一次听到黄玉，所以不想参与。不过，在普林尼和圣伊西多尔的见证之下，他们决定在这块土地上加入火蜥蜴——长着四条腿、只存活在火焰当中的大蛇。

“只要是真的，我们全都加进去。”波多里诺表示，“重要的是，千万不要信口开河。”

这封信又继续强调了洋溢在这块土地上的美德，每一位朝圣者都会得到仁慈的接待，小偷、穷人、强盗、守财奴、谄媚者全都不存在。祭司接着在信中确认了世界上没任何一个君王，拥有如此多的财富和才能。为了证明这些财富，祭司描述了歼敌出征的一幕——就像辛巴达在锡兰所见——他的前面是十三具装在战车上面，饰满珍宝的十字架，每辆战车后面都跟随万名骑士，以及十万名军械工兵。相反，祭司在太平时期骑行巡访时，他的面前只有一具用来纪念耶稣受难的木制十字架，以及一个装满尘土的大瓮，用来提醒所有的人和他自己，我们全都是尘土之躯，终将尘归尘，土归土。但是为了提醒大家，经过他们面前的人是王者之王，所以还带着一口装满金子的银盆。“如果你再写一次黄玉，我就用酒壶敲你的头。”波多里诺警告他。而至少这一次，阿布杜并没有这么做。

“不过，你还要写下，那个地方并没有人通奸，也没有人说谎。那些说谎的人会立刻丧命，总之，几乎等于他们丧了命，因为他们会遭到

放逐，也没有人会再理会他们。”

“但是我已经写下那个地方并没有人犯罪，没有小偷……”

“不管那么多了，强调这一点，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必须是一个让基督徒能够观察神圣戒律的地方，因为就连教皇和他的子弟也达不到这样的成果，更糟糕的是他还说谎，而且比其他人都来得严重。再加上，强调那个地方没有人说谎的事实，让祭司王约翰提到的每件事情都理所当然地成为实话。”

祭司王约翰继续描述，他每年都会在大军的伴随之下，前往巴比伦沙漠造访先知但以理的坟墓。在他们的国家里，他们捕捞鱼类，然后从血液当中提取象征帝王的红色颜料，除此之外，他还统治了女战士和婆罗门人。关于婆罗门人这一点，波罗内觉得很有用，因为亚历山大大帝在触及我们所能想象的远东极地时，曾经见过婆罗门人。他们的出现，表示祭司的王国已经把亚历山大的帝国包含进去。

写到这里，只剩下对于他的皇宫和那面神奇镜子的描述。关于这面镜子，“诗人”在前一天晚上已经提过。为了不让波多里诺再次听见黄玉和绿柱石，他是靠在阿布杜的耳朵上面提示，不过不可避免地，这件事情上面确实需要用到这些宝石。

“我相信读到这封信的人，”所罗门拉比表示，“一定会觉得奇怪，为什么一名权势这么大的国王非得让别人称他为祭司。”

“没错，所以我们也因此做出结论，”波多里诺说，“记下来，阿布杜……”

> 为了什么原因，喔，亲爱的腓特烈，我们的崇高，让我们不能使用一个比祭司更威严的称谓。这是一个荣耀你智能的问题。我们的宫廷里面，肯定有一些官员被授予更高尚的职位和称谓，特别是那些和教会阶级相关的人……我们的宫廷总管就是封王的首相，司酒官是封王的大主教，内侍是封王的主教，饲马官是封王的修道院长，我们的主厨是封王的修道院教士，身为国王的我，再也无法忍受这一类的称谓，或在这类充斥于宫廷里的顺序当中晋升，所以我才会因为谦逊，使用一个重要性不高、阶级较低的称谓。此刻，你只需要知道我们的疆域，一边需要步行四个月才走得到边界，另一边则没有人知道延伸到何方。如果你数得清天上的繁星和海底的沙粒，或许就有办法度量我们的领土和权力。

他们完成这封信的时候，太阳已经快要东升。服用了绿蜂蜜的人，依然维持在傻笑的阶段，只喝了酒的人则脸色惨淡，而两种东西都尝的“诗人”几乎已经站不住。一行人在街道上、广场上高歌。由于他们认定这封信刚刚从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寄达，所以从此毕恭毕敬地对待那一份羊皮纸。

“你立刻就把信寄给了莱纳德吗？”尼基塔斯问道。

“没有。‘诗人’离开之后，我们用了好几个月的时间，读了又读，又刮又写地重复了好几回，偶尔还有人提议再加上一些内容。”

“但是莱纳德一直在等待这封信，我猜……”

“问题是这期间，腓特烈解除了莱纳德的帝国首相职位，交由克里斯蒂安·冯·布赫担任。当然，身为科隆大主教以及意大利国务大臣的莱纳德，依然拥有相当大的权力，证据就是，查理曼的列圣仪式仍然由他组织，但如是的置换，至少在我看来，表示腓特烈开始觉得莱纳德的攻击性过于强烈。所以，如何将一封实际上是莱纳德指定制作的信件呈现到大帝面前呢？我忘了一件事：列圣的那一年，贝阿翠丝生下了第二个儿子，所以大帝的心思完全在别的地方，而这件事，还有和他第一个儿子有关的消息，继续让我觉得不舒服。于是，事情一件接着一件，一年就这么过去了。”

“莱纳德没有坚持吗？”

“首先，他脑袋里面还有其他的计划，而接着他就死了。腓特烈在罗马驱逐亚历山大三世，让他的伪教皇继位的时候，一场黑死病爆发了，富人和穷人都不能幸免。莱纳德也因此丧命。虽然我不曾真正喜欢过这个人，但还是感到十分震惊。他又傲慢，又会记恨，但他是一个果断的人，而他从头到尾都在为自己的主子卖命。愿他得到安息。只是，没有他的话，这封信是不是还有意义？他是惟一一个足够狡猾，会让这封信在基督教国家的首相之间流传，然后从中获利的人。”

波多里诺停顿了一下：“而且，还有我家乡那座城市的事。”

“哪一个？你不是出生在一个沼泽地？”

“没错，我说得太快了。我们得先把这座城市盖出来。”

“你终于不再描述一座城市的毁灭了！”

“是啊，”波多里诺表示，“这是我这一辈子第一次，也是惟一的一次见到一座城市的诞生，而不是毁灭。”

一三
波多里诺目睹一座城市的诞生

波多里诺已经在巴黎住了十年的时间，他阅读了所有读得到的东西，也和一名拜占庭的妓女学会了希腊文，他为其他的人写了情诗和情书，他几乎建立了一个从此没有人比他和那一群朋友更清楚的王国。但是，他还是没有完成他的学业。为了安慰自己，他告诉自己，以一个出生在牛群之间的人来说，能够到巴黎读书已经不错了，接着他又想到，和那些必须学习战斗，而不是写作识字的贵人子弟比较起来，像他这样的穷人读书反倒容易一些……总之，他一点儿都不觉得心满意足。

某日，波多里诺突然发觉，再过一个月他就二十六岁了。他离开家的时候十三岁，而他离开的时间也已经过了十三年。他感受到一种被我们称为思乡的痛苦，只是他从来不曾出现过这种感觉，所以并不知道到底怎么回事。他认为是因为自己渴望见到养父，所以决定前往他这一回再次南下意大利、中途暂时停留的城市巴塞尔找他。

自从腓特烈第一个儿子诞生之后，他就不曾再见过他。他反复撰写祭司那封信的时候，腓特烈根本不见人影。他就像条鳗鱼一样南北游来游去，也像他那些野蛮的祖先一样，吃在马上、睡在马上，而他此时正好在他的皇宫里。这些年来，他又两次南下了意大利。第二次他于归途中在苏萨遭到叛徒的攻击，对方抓了贝阿翠丝作为人质，让他不得不化装潜逃。苏萨人后来在没有动她一根汗毛的情况下让她离去，但是这件事已经让他脸色相当难看，并心生怀恨，准备对苏萨人进行报复。但是别以为他从阿尔卑斯山的另一头回来之后，就可以好好地休息：他仍必须折服那些德国的王公诸侯。

波多里诺最后终于见到大帝的时候，发觉他的神情十分晦暗。他知道他一方面担心长子的健康状况——腓特烈自己的健康也一样——另一方面则为了伦巴第的事情操心。

“好吧，”他承认，“但是我只告诉你一个人。我那些最高行政官、行政总督、征税员、财政官，他们不仅征收了缴纳到我这里的赋税，另外还多催缴了七倍的税金。他们让每一个家庭每年缴纳三枚苏币，而每艘航行在通航水域的磨轮舟，他们征收二十四枚德尼耶币，至于渔夫，

他们则取走三分之一的渔获，没有子嗣者，留下来的遗产充公。我知道，我早该注意倾听民怨，但我当时另有其他的野猫需要鞭策……现在，那些伦巴第人似乎组成了一个阵线，一个反帝国的联盟，你了解吧？这些人的脑袋里面最先想到什么事情？重建米兰的城墙！”

那些意大利的城邦虽然又顽固、又不忠诚，不过都还好处理，但是一个联盟，就好像建立了另外一个共和国　。当然，由于意大利的城邦之间互相憎恨，这样的联盟维持下去的可能性不大，但是无论如何，对于帝国的荣耀都是一种伤害。

有哪些人加入了这个联盟？传言表示，来自克雷莫纳、曼图亚、贝尔加莫的代表，曾经在距离米兰不远的一处修道院举行会议，皮亚琴察、帕尔马的代表可能也在场，但是并不确定。传言并非仅止于此，据说还包括了威尼斯、维罗纳、帕多瓦、维琴察、特雷维索、费拉拉、博洛尼亚。“博洛尼亚，你想想看！”腓特烈一边大叫，一边在波多里诺面前来回走动，“你还记得吧？因为我的关系，那些该死的教授终于可以对那些比他们该死千倍的学生，高兴收多少钱就收多少，完全不需要征求教皇和我的意见，而现在他们居然和联盟的人站在一边！还有人比他们更不知羞耻吗？现在就差一个帕维亚了！”

“或是洛迪。”波多里诺也发表了他的意见，却下了重药。

“洛迪？洛迪！”红胡子大声吼叫，脸孔也通红得就像是心脏病发作一般。“如果我必须听信那些传言的话，洛迪也已经参加了会议！我从我的血管里面抽血来保护他们，这些跟屁虫，没有我的话，他们每个季节都要让米兰人践踏一次，而现在，他们却和他们的刽子手结成一伙，来密谋对付他们的恩人！”

“但是，父亲，”波多里诺问道，“这些传言到底怎么回事？难道没有能够完全肯定的消息吗？”

“你们这些在巴黎读书的学生，难道忘了这个世界如何运作吗？只要出现了一个联盟，就表示酝酿了一个阴谋；只要出现了一个阴谋，那些一度站在你这一边的人就背叛了你，他们就会将他们正在进行的事情反过来告诉你，所以最后一个知道他们在搞什么鬼的人，就是他们的皇帝。就好像那些遭到妻子背叛的丈夫一样，除了他们之外，全世界的人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他还真是会选择最糟糕的例子，因为就在这个时候，知道亲爱的波多里诺已经抵达的贝阿翠丝刚好走进来。不敢直视她脸孔的波多里诺跪

下来亲吻她的手。贝阿翠丝犹豫了一会儿。或许她觉得如果不表现出亲切和熟悉，就会透露自己的尴尬，所以她举起另外一只手，充满母性地放在他的头上，拨了拨他的头发——却忘了一个刚过三十岁的女人，不能用这种方式，来对待一个并没有年轻她几岁的男子。对于腓特烈来说，这些事看起来都很正常，他是父亲，她是母亲，虽然只是收养的关系。反倒是波多里诺觉得不太得体。如是的双重接触，和贝阿翠丝如此贴近，就像闻到她的肌肤一般地闻到她衣袍上的香水，还有她的声音——所幸这样的姿势让他无法盯着她的眼睛，否则他一定面无血色，失去知觉而直挺挺地倒在地上——一种令他难以忍受的快乐，却因为一种单纯的尊重，觉得自己又再一次背叛父亲而变了质。

如果大帝没有交代他，或应该说命令他——意思差不多——去办一件事，他还真是不知道如何告退。为了看清楚在意大利发生的事情，而不再依赖官方的消息和传令的官员，他决定派遣一组熟悉该地、但是不会立刻被识破是皇家探员的心腹前往意大利，嗅一嗅气氛，搜集没有因为叛变而变质的情报。

能够逃离在宫廷内感受到的尴尬，让波多里诺觉得很开心，但是他立刻就出现另外一种感觉：因为可以再见到自己的家乡而感动。他终于明白，自己就是为了这一件事而开始旅行。

绕行了几座城市之后，某一天，波多里诺以一头母骡的速度，驰骋来到一座小丘上——他装扮成一名慢吞吞旅行于市镇之间的商人。小丘之后，再经过一片平原，他就会渡过塔纳罗河，来到他出生的法斯凯特，那一块瓦砾与沼泽相间的土地。

就算当时那个时代，离家的人就是真的离家，从来不会想到再次归返。在这种情况下，波多里诺感觉到自己的血管发麻，因为他突然很想知道自己的老父母是否还活在人世间。

不仅如此，他还突然回想起家乡其他几名男孩的脸孔。常常和他一起去埋设捕野兔绳圈的那个潘尼察家的马叔鲁，绰号叫吉尼的小猪（还是绰号叫小猪的吉尼？），他们每次一见面，就开始互扔石块。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古帝卡·卡聂托，他们常常一起在博尔米达河钓鱼。“天啊，”他对自己说，“我是不是正在死去，因为听说只有在临终前，才会清楚地回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

当天是圣诞夜，但是波多里诺并不知道，因为他在旅行的途中已经

忘记了日期。坐在那头和他冻得一样僵的骡背上，他全身不停地抖动。然而，在夕阳映照之下的天空却是一片晴朗，清澈得就像我们已经在周遭嗅到雪气的时刻。他很清晰地认出这个地方，就好像他前一天才经过一样，因为他和他的父亲曾经为了交割三头骡子，而登上这几座就算是一个男孩也必须十分费劲才能攀爬的山丘，更不用说他们还得推赶一步都不想移动的牲畜。但是他们的回程却十分愉快，一边从高处远眺平原，一边在下坡的时候自由自在地游荡。波多里诺记得在距离河岸不远的平原上，有一处延伸范围不大的小丘陵。而这一回，当他爬上丘陵之后，沿着贝尔果吉利欧河，罗伯瑞托，还有稍远的贾蒙迪欧、马伦哥，以及帕雷亚——也就是这一片瓦砾、沼泽地和茂密的树林，他看到了几座城镇的钟楼从覆盖的一层乳白当中露出头角。在这中间，加里欧多的破房子或许依然挺立。

不过，他在丘陵上的时候，看到了一幅不太一样的景象，好像丘陵的四周和其他几个谷地里的空气特别清朗，只有面前这一片平原例外地被雾般的蒸汽干扰。一团一团的灰气间或地拦在路上，将他包裹得伸手不见五指，然后它们穿越他，以冒出来的方式同样逐渐远离——以至于波多里诺告诉自己：你看看，周围这一切如果说正值八月也不为过，但是法斯凯特的恒雾，就像阿尔卑斯—比利牛斯山顶的恒雪一般——这一点并不会让他觉得不舒服，因为任何在雾中出生的人，都会有一种回家的感觉。他渐渐朝着河流的方向走下坡，但是他却发现这些蒸汽并非浓雾，而是云雾般的浓烟，而造成浓烟的火光隐约可见。在浓烟与火光之间，波多里诺这下子看清楚了，在河对岸的平原上，过去称为罗伯瑞托的地方，城镇已经扩张到了原野上，而到处可见新建的蘑菇房，有的由砖石砌造，有的以木材搭建，其中许多间仍然在施工当中。他甚至可以在西边看到一面刚刚开始搭建，在这一带从来不曾出现的围墙。在燃烧的柴上面是锅炉，无疑是为了不让水立刻冻结，而稍远的地方，人们正在将水倒进装满石灰或灰浆这类东西的洞里面。总之，波多里诺曾经在巴黎目睹位于河水中间的那座大教堂开工兴建，所以他认识这些工匠所使用的器具和鹰架：知道什么叫做城市的人，可以看得出来那些人正在从一片荒芜当中兴建一座——如果一切都顺利的话。是一幕壮观的戏，而他这一辈子就看过这么一次。

“真是令人难以置信，”他告诉自己，“你才一转头，他们就盖出自己的城市。”于是，他用力驱赶母骡，好让自己尽快抵达谷地。搭乘一艘运送各类大小石块的木筏过了河之后，他看见几个工人正站在不太保险的鹰架上，往上搭建一面单薄的围墙，而另外几个人则在地面上，用

绞盘把装在篮子里的石块往上送。不过说是绞盘，纯粹只是为了套用一个名词，因为我们无法想象出更粗糙的器具：他们用的不是坚固的木桩，却是摇晃个不停的木杆，地面上两名拉滚筒的工人，除了拖拉绳索之外，似乎还得兼顾晃动得可怕的桅杆。波多里诺立即告诉自己：“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这一带的人做一件事的时候，不是做得不好，就是做得更糟，但如是施工方式为什么会被接受。如果我是工头的话，早就从裤裆将这些人抓起来，丢进塔纳罗河里面了。”

不过，接下来，他在不远的地方，看到了另一组工人，正在用一些琢磨粗糙的石块、未整平的大梁，以及看起来像是由野兽修凿的柱头建造一间小屋。为了吊送建筑材料，他们自己也制作了某种滑轮之类的东西。波多里诺发现，比较起来，前面那些造薄墙的工人，简直就像是科莫的大师一样。他往前再走几步之后，就停止再继续进行任何比较，因为他看到其他几组工人，就像小孩玩湿泥巴一样地盖房子，而他们正用脚为一间看起来和旁边另外三栋同样以烂泥和陋石建造、屋顶用稻草随便压过的房子进行最后的整平。于是，由悲惨而粗制滥造的破房子所组成的街道，就这么诞生了，就好像这些工人正在进行比赛一样，不用遵照专业规矩的情况下，看谁能够在节庆之前较其他人先行完工。

不过，进入这些蜿蜒而未完成的成品之后，他偶尔会发现几道用铅锤度量、墙面稳固交叠的墙壁，还有几座虽然未完成，但是看起来厚实坚固的堡垒。这样的事让他发现，正在竞相建造这座城市的工人，出身和功夫都不尽相同。如果其中一些工人对这份专业带来危害，就像一辈子都在为他们的牲畜建造木屋的农民一样，其他的人看起来似乎对这项工艺十分上手。

波多里诺在这些不同等级的手艺之间寻找方向的同时，也发现这些人说着不同的方言——那些破房子是由卑鄙的索雷洛人所造，那座不规则的塔楼是蒙费拉托人的杰作，倾倒灰浆的是帕维亚人，而那些木板则是由一向在帕雷亚伐木的工人所切割。但是当他听到有人下命令，或是看到以正确工法施工的一群人时，他听到的是热那亚话。

“难道我闯进了建造巴别塔的工地？”波多里诺心想，“还是来到了阿布杜的海伯尼亚，七十二个学者集合了所有的用语，就像把水、黏土、树脂、灰浆混合在一起一样，重建了亚当的语言？但是这里并没有人使用亚当的语言，虽然这些不同种族的人平常互相责难，但同时用七十二种语言交谈的时候，却是一片和谐！”

他靠近一群正熟练地使用一具不靠人力，而以马匹拉动的大型绞盘，为一座看起来像修道院附属教堂盖上木制柱顶盘的工人。套在马匹颈上的并非许多乡下地区仍使用的套子，而是让它得以通过肩胛使劲的舒适颈项。工人们用来吆喝的语言无疑是热那亚话，而波多里诺立刻就以他们的俗话和他们攀谈——虽然他的口音并非完美到能够隐藏自己和他们并非同乡的程度。

“你们在盖什么东西？”他为了打开话匣子而问道。他们其中一个人，凶恶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告诉他，他们正在建造一具抓扈的机器。但是，由于其他的人都一起笑了起来，所以他们很明显地正在嘲笑他。波多里诺（已经因为必须装扮成手无寸铁的骑骡商人而不耐烦，不过他的行囊当中，却带着一把仔细用布料包裹的官刀）使用经过这么久的时间之后仍自动回到嘴边的法斯凯特方言，表示自己并不需要这样的工具，因为他的扈，也就是一般人称为小鸟的东西，通常都是由他们那些当妓女的娘来抓。热那亚人并没有完全理解他说的话，却听出了他的意图。他们放下手边的工作，有的捡了石块，有的拿起十字镐，在骡子前面围了半个圈圈。幸运的是，几个人这时候刚好走了过来，其中一人看起来像是一名骑士，他用一种半拉丁、半普罗旺斯、半不知道什么东西的法兰克话告诉热那亚人，这名旅人说的话像当地人，所以，我们不能把他当做没有权利经过的人对待。热那亚人辩称，因为他询问的方式像是一名探子，而骑士告诉他，就算大帝派出了探子，那也没什么不好，是该让他知道这里盖了一座专门用来找他麻烦的城市了。接着，他对波多里诺说：“我从来没看过你，但是你看起来像是回乡的子弟。你是回来加入我们吗？”

“大爷，”波多里诺诚实地回答，“我出生在法斯凯特，但是已经离家多年，所以我并不知道这一带发生了什么事。我叫做波多里诺，欧拉里欧氏族加里欧多之子……”

他还没说完，新到的一群人当中，一名满头白发、一脸白须的老人就举起他的手杖大叫：“可恶又没良心的骗子，但愿一根箭射穿你的脑袋，你怎么胆敢假借我可怜的儿子波多里诺的名字。我就是加里欧多本人，也是欧拉里欧。我的儿子三十年前就跟一个长得像雁脚皇后的德国大爷走了。那个人实际上或许是一个教猴子跳舞的人，因为我那可怜的男孩，这么长时间以来，我都没有再得到任何消息。他可能已经死了，我和我那妻子三十年来为了这件事悲伤不已，对我们已经非常悲惨的生命来说，这是最大的折磨，但是不曾受过丧子煎熬的人，不会明白这一

点！”

波多里诺对着他大叫：“我的父亲，真的是你！”他的声音里面出现了某种感动，眼睛里也冒出了眼泪，但眼泪无法掩饰的是极度的喜悦。接着，他补充道：“还有，并不是三十年的折磨，我才离开了十三年，而你应该觉得高兴，因为我这些年来收获不少，也已经有头有脸。”老人贴近骡子，仔细地端详了波多里诺的脸孔，然后说：“你也一样，真的是你。就算已经过了三十年，你还是没有完全丢掉那个无赖般的眼神，你知道我要告诉你什么吗？就算你已经有头有脸，你还是不应指出你父亲的错误，如果我说三十年，是因为对我来说就像三十年一样漫长。而这三十年来，你至少可以给一点消息，一无是处的家伙，这个家就是因为你才会搞到这个地步，给我从这头肯定是你偷来的畜生上面滚下来，让我在你的脑袋上面敲断这根棍子！”他抓住波多里诺的连裤长筒袜，试图把他从鞍上拉下来的时候，看起来像是总管的人插手调停，“好了，加里欧多，你终于在三十年之后找到你的儿子……”

“十三年。”波多里诺表示。

“你给我闭嘴，你和我待会儿还有事情要解决——三十年后你终于找到他了，在这种情况之下，你们应该互相拥抱，并感谢上帝，我的天啊！”波多里诺这时候已经从骡子身上爬下来，并准备投向已经开始哭泣的加里欧多怀里，而那名看起来像是总管的人又再次插手，抓住波多里诺颈后的皮，“不过，如果这里有任何人要找你算账的话，那个人就是我。”

“和你？你是什么人？”波多里诺问道。“我是欧伯托·佛洛，但是你不认识我，你甚至可能什么事都不记得。我当时大概十岁，我父亲为了购买牛犊而上你家的门。我当时的穿着完全是一名骑士的儿子应该打扮的模样，我的父亲担心我弄脏衣服，不让我和他们一起进牛栏，所以我就绕着房子游荡，结果你就在房子后面，又丑又脏，像是刚刚从垃圾堆里面爬出来一样。你走到我面前，打量了一下，然后问我要不要玩一个游戏，我很白痴地答应，结果你撞了我一下，害我跌进猪圈的饲料槽内。我父亲看到我弄成这副模样，因为我弄脏了新衣服而用牛筋鞭打我一顿。”

“好像是有这么一回事，”波多里诺表示，“但那是三十年前的事了……”

“这下我们要说只有十三年，而我，从那个时候开始，每天都会想

到这件事，因为我这辈子从来不曾像那次一样，遭到如此的羞辱。长大之后我告诉自己，如果有朝一日让我遇到加里欧多的儿子，我一定要把他杀了。”

“你现在就要杀我吗？”

“现在不想，或应该说，现在已经不想了，因为我们聚在这里，为了准备在大帝再踏进这块土地的时候起来对抗他，已经近乎完成这座城市的兴建工程。你只要想一想就知道，我还有没有时间用来杀你。三十年来……”

“十三年。”

“十三年来，我一直怀恨在心，而就在这一刻，你给我想想看，这股恨居然被我抛到了脑后。”

“因为，有的时候……”

“你现在别给我耍嘴皮。过去拥抱你的父亲，如果你为那一天事情向我道歉的话，我们就一起到附近，一个不远的地方去庆祝这座城市的竣工。如果是这样，我们就拿出窖藏极品陈酒，在酒桶上凿个洞，然后就像老一辈的人所说的，来吧，爽啦，爽啦。”

波多里诺来到一个宽敞的大酒窖。这座城市还没完全盖好，第一家酒馆就已经开张了。天井内虽然架起了美丽的棚架，但是那时候的人较喜欢待在室内。一个只有酒桶和长桌的洞穴里，摆满了漂亮的酒壶和驴肉香肠。波多里诺对吓坏的尼基塔斯解释道，这些香肠就像饱满的羊皮袋一样，用刀子切开，丢进油里面和大蒜一起煎过之后，就成了一道美食。这就是为什么在场的人都很爽朗，满身酒味而醉醺醺。欧伯托·佛洛向众人宣布了加里欧多·欧拉里欧之子归来的消息，一些人立刻过来用拳头敲打波多里诺的肩膀。他首先惊讶得睁大眼睛，接着因为接连不断的辨识，而一个接着一个，不停地向每个人致意。“我的天啊，你是斯卡卡巴洛吉，你是古帝卡——那你，你是谁？不要说，让我猜。你是史果贾费奇！那你是吉尼还是小猪？”

“不对，小猪是他，你们两个每次都互掷石块！我是从前的吉尼·吉诺，说实话，我现在还是。我们两个冬天的时候经常一起去滑冰。”

“我的耶稣基督，没错，你是吉尼。你不就是什么都卖得出去那家伙吗？就连你那些羊拉的屎，我记得一回你当做圣波多里诺的骨灰，卖给一名朝圣者。”

“结果，我现在确实成了一名商人，你想想看，这就是命运。还有那个人，猜猜看他是谁……”

“那不是梅罗吗？梅罗，我平常都怎么告诉你的？”

“你告诉我：快乐的傻子，你不会攻击任何人……结果，我不攻击任何人，却遭到别人的攻击。”他举起已经没有手掌的右手臂，“十年前，围攻米兰的时候。”

“对了，我刚好要说，据我所知，贾蒙迪欧、贝尔果吉利欧、马伦哥一向都和大帝站在一边，为什么过去和他同一阵线的你们，现在却盖出一座城来对抗他？”

于是，所有的人都试图解释，而波多里诺惟一弄清楚的一件事，就是在旧城堡和罗伯瑞托的圣马利亚教堂周围，由周遭城镇的人盖出了一座城市。说得清楚一点，就是贾蒙迪欧、贝尔果吉利欧、马伦哥人，而且动员了黎瓦塔—波米达、巴辛聂拿、皮瓦拉各地的家族，携手一起建造他们要住的房子。后来他们其中三个人，罗多佛·奈比亚、马伦哥的阿勒拉莫以及欧伯托·佛洛在市镇会议的时候前往洛迪为新城市申请入会，虽然当时这座城市还只是一种想法，并未真正选在塔纳罗河畔。不过他们整个夏天和秋天都咬紧牙根工作，而这座城市目前已将近完工，只待下一次大帝毛病又犯，再次南下意大利，就可以挡住他的去路。

但是怎么挡，波多里诺怀疑地问，他只要绕过去就行了……喔，不，他们回答，你并不清楚大帝这个人（是吗？），一座未经过他的同意而建造的城市，就像血液中需要洗涤的耻辱一样，他肯定会进行围城（他们说得没错，他们很清楚腓特烈的个性），所以必须建造坚固的城墙，以及专门为了战斗而建造的街道，也因此我们才需要热那亚人。没错，他们虽然生为水手，但是这些人越过了许多远方的国度，建造了许多新兴的城市，他们知道应该怎么做。

但是热那亚人并不是白做工的人，波多里诺说道。谁付他们钱？是他们负担了一切支出，他们已经借给我们一千枚热那亚苏币，并答应明年再借一千枚。你们建造了一些专门用来战斗的街道，这样有什么意义？让埃曼纽·托提解释给你听，让他来告诉你什么是攻城术！

“什么攻城术？”

“安静一点，波伊迪，让托提说话。”

这位托提（和欧伯托一样，看起来就像一个军人，也就是说一名骑

士，有着封臣的架子）表示：“一座城市抵抗敌人的方式，应该要让敌人无法攀越城墙，但是如果不幸被他们攀越，这座城市必须还要有挡住他们、打断他们脊骨的对策。如果在城墙内是可以立即入侵的网状街道，你就无法挡住他们，一些人从这边，另一些人从那边，不用多久，守城的人就会像没命的老鼠一样。相反，如果敌人在城墙下，遭遇到一处会拖延他们一段时间的广场，对面的拐角和窗户投射出来的箭矢、石块能够进行攻击，他们在穿越这一块空地之前，人马会损失大半。”

（确实如此，尼基塔斯听到这一段故事之后，悲伤地插嘴，我们在君士坦丁堡就是应该这么做，但是我们却让这些网状的街道在墙角下衍生……没错，波多里诺想要如是回答他，你们还需要我们村子里那些人的勇气，而不是你们那些吓得拉屎的皇家卫队——但是他为了不伤害对方而闭上嘴，并告诉他：嘘！不要打断托提的话，让我继续说下去。）

托提继续说：“接着，如果敌人通过了开放的广场，进到街道里，就算你的灵感是来自那些把城市设计成方格的古罗马人，这些街道也不应该用墨线或铅锤规划，因为面对一条笔直的街道，敌人会知道前面有什么东西等着他们，所以街道必须充满拐角，或是弯道。守城的人埋伏在拐角，包括地上或屋顶上，而且他们知道敌人如何组织，因为隔壁的屋顶上——和第一间房子成拐角——另一个守城的同伴可以看到他们，然后为看不到的人提供信号。敌人永远都不会知道他们应该朝什么地方前进，这一点会减缓他们的速度。所以，一个优秀的城市，房子应该像老女人的牙齿一样凌乱，看起来虽然丑陋，却构成了一种优势。最后，还需要伪装的地道！”

“这一点你还没告诉我们。”波伊迪插嘴道。

“当然，因为一名热那亚人刚刚才告诉我这件事。他学自一名希腊人，而这个主意，源自查士丁尼大帝的将军贝利萨留。攻城的人最想做什么事？挖掘一条让他们能够直达城中心的地道。他们有什么梦想？找到一条已经挖好，而城里的人并不知情的地道。所以，就由我们来替他们准备一条从城墙外通到城墙内的地道。在城墙外，我们将入口藏在一处岩石和灌木丛之间，但是没有到让敌人找不着的地步。地道的另一头，也就是位于城内的出口，必须是一个狭窄、一次只能让一两个人通过的羊肠小径，并以栅栏封阻——第一个发现的人可以表示抵达栅栏之后看到的一处广场和……教堂的一角，也就是说这一条地道通往城中心。不过，栅栏外必须安排值班的警卫，当敌人抵达的时候，他们必须一个一个钻出去，所以每出来一个人，外面的地上就多躺下一个

人……”

“敌人全都蠢到像屁眼，不会发现前面的人像无花果一样栽跟头。”波伊迪开玩笑地说道。

“谁告诉你敌人并没有蠢到像屁眼？安静一点，这件事必须好好地研究一番，不过并不是一个需要遭到淘汰的主意。”

波多里诺把吉尼拉到一边。身为商人的他，应该有一些脚踏实地的正常行为，而不是像那些骑士、封臣，为了得到骁勇善战的名声，甚至可以找出一些已经不存在的动机。“听我说，吉尼，把那壶酒再拿过来，然后，你说给我听听看。在这个地方盖一座城市，主意听起来不错，红胡子为了不失面子，不得不进行围城，让联盟的人有充分的时间，等他筋疲力尽之后，再从后面进行攻击。但是，为这件事情付出代价的是这座城市的居民。你要我支持我们的人离开他们居住的地方，不管环境好不好，然后来到这个地方送死和讨好帕维亚人？你要我相信，通常连花上半毛钱、从萨拉森海盗手上把自己的母亲买回来都不肯的热那亚人，会愿意花钱花力来盖一座对米兰有利的城市？”

“波多里诺，”吉尼说，“这件事情并不是那么单纯。看看我们身处的位置。”他在酒中沾湿一根手指，然后开始在桌面上画出一些图案。“这里是热那亚，对不对？这边是泰尔东纳，接着是帕维亚，然后是米兰。这些都是有钱的城市，而热那亚是一个港口，所以他们必须拥有和伦巴第一带的城市通商的畅通管道，对不对？这些管道经过了雷美河谷、欧巴河谷、博尔米达河谷，还有斯克里维亚河谷。所以我们现在提到了这四条河流，对不对？每一条都和塔纳罗河岸一带多少有些关联。如果能够在塔纳罗河上加盖一座桥，你就会有一条和蒙费拉托侯爵的土地通商，还有天晓得通往什么地方的畅通管道。你明白吧？所以，只要热那亚和帕维亚之间达成协议，他们会很高兴这些地方成了三不管地带，或最多建立一些联盟，例如说和贾维，或和马伦哥，然后一切就会像装了轮子一样顺利前进……但是这个大帝出现在此地之后，一边是帕维亚，一边是蒙费拉托，他们全都和大帝站在一边，所以热那亚不管往左还是往右都会受到阻碍。如果他们也靠到腓特烈那一边，他们就必须向米兰的商机道别，所以，只好和泰尔东纳及诺维协商，让他们得以一方面控制斯克里维亚河谷，一方面控制博尔米达河谷。但是，你知道发生什么事吗？大帝夷平了泰尔东纳，而帕维亚人控制了泰尔东纳到亚平宁一带的山区，我们的市镇于是靠到了帝国那一边，真是见鬼，我倒想看看，渺小如我们，也可以玩起帝国的游戏。热那亚人应该用什么东

西来说服我们转换阵营？某种我们从来不敢梦想的东西，也就是说一座城市。拥有自己的执政官、自己的士兵、一名主教，还拥有自己的城墙，并设置人货的关卡。你想想看，波多里诺，只要控制塔纳罗河上的一座桥，你就可以用铲子大把大把地铲钱了。你只需要坐在那边，向他收取一枚钱币，向他征收两只鸡，再向另外一个人课征一整头牛，而他们只能乖乖付账。一座城市就像一块乐土一样，看看过去泰尔东纳那些人，和我们帕雷亚比较起来，他们多么富有。而这座城市除了合我们的意之外，也合联盟的意，更合热那亚人的意。正如我对你所说，虽然这座城市并不强盛，但光是存在这个地方的事实，就已经足以颠覆所有人的计划，并保证无论是帕维亚人、大帝，或是蒙费拉托侯爵，都无法在这个地方呼风唤雨……”

“没错，但是接着红胡子一来，他放个屁就可以把你们拆散，也就是说，他会把你们像蟾蜍一样地踩扁。”

“冷静一点，谁说会发生这种事？问题是，他抵达之后，这座城市已经在这个地方。你很清楚接下来会发生的事情，围城是一件又花钱又花时间的工作，而我们会假装乖乖投降，他会很高兴（因为对这些人来说，面子比什么都重要），接着前往其他的地方。”

“但是联盟的人和热那亚人花钱出力盖了这座城市，而你们用这种方式操他们的屁股？”

“这一点就要看红胡子什么时候出现了。你知道，这种联盟只要三个月的时间就会出现变动，然后就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我们就待在这个地方观望，到时候，很可能联盟已经和大帝站在一边。”（“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表示，“我真是目瞪口呆，因为六年之后的围城行动当中，站在腓特烈旁边的人，就包括了热那亚的投石兵，你懂吧，那些帮忙兴建这座城市的热那亚人！”）

“否则的话，”吉尼继续说下去，“我们会支持围城。喔，他妈的洋葱，世间的事我们完全束手无策。说下去之前，你跟我去看看……”

他抓住波多里诺的手，带他走出酒馆。他们来到了一处小广场，从广场上可以看得出至少会分岔出三条路，但是目前只有两处由一层楼高的茅顶矮房所构成的拐角已经完成。小广场被周遭房子的窗口投射出来的光线，以及仅剩的最后几名小贩拨动的火盆照亮。一名小贩叫道：“女人啊，女人啊，圣诞夜就要开始，你们不希望你们的丈夫觉得餐桌上没什么好东西吧。”接近即将形成第三个拐角的地方，一名磨刀

工人正霍霍磨着他的刀具，一只手则朝着石磨浇水。再过去一点的地方，一个女人正在一个货摊上叫卖鹰嘴豆制成的面粉、干燥的无花果，以及佳乐豆；一名身穿羊皮的牧羊人提着一个篮子叫道：“喂，女人啊，品质优良的乳酪。”在两栋房子之间的一块空地上面，两个男人正在为一头猪讨价还价。街尾，两个女孩无精打采地倚在一扇门上，牙齿冻得格格作响，而围巾底下则袒胸露乳。其中一名对波多里诺表示：“你这小鬼长得还真是俊俏，何不来和我一起度过圣诞节，让我教你如何当一头八足野兽。”

他们转过街角，一名羊毛工人正在放声吆喝：如果想要睡得温暖，不希望像童年的耶稣一样受冻，这是买垫子和睡袋的最后机会；再过去一点则是一名叫卖清水的贩子；顺着划分仍不太明显的街道走下去，我们已经可以看到一些由一名木工继续刨整的门廊，一名铁匠则在纷飞的火星当中，用力敲打他的铁砧；另一边，一个人正从燃烧如地狱入口的火炉当中取出烤好的面包；一些从远方来到这块新边界做生意的商人，或一些习惯住在森林里的人，煤炭商，采蜜人，香皂丝的制造商，拾捡树皮来制造绳索或制革的人，贩卖兔皮的商人，一些在新生地聚集、认为多少可以得到好处的凶恶面孔、手臂残废的人，失明的人，淋巴结核病人，对这些人来说，节庆期间的市镇街道总是比荒芜的原野丰硕。

雪花开始缓缓飘落，越积越厚重，覆盖在新落成而没人知道能不能承受重量的屋顶上面。波多里诺这时候突然想起他在米兰被征服之后编出来的故事，因为三名骑在驴子上，身后跟着搬运宝贵花瓶、呢绒的仆人，正从墙上一处圆拱形开口进到城里的商人，看起来就像三名东方贤士一样。在他们后面，他似乎在塔纳罗河的对岸，看到了映照着银色月光的坡地上往下走的人群，他们的牧羊人吹奏着风笛，还有来自东方、头戴着彩色头巾的摩尔人和他们的骆驼旅队。坡地上面，稀疏的火光如蝴蝶一般地飘扬，并在逐渐厚重的雪花中熄灭，这时候波多里诺似乎看到了一颗带着尾巴的星星，划过穹苍，朝向初生婴儿般啼哭的城里掉落。

“你知道一座城市是什么样子吧？”吉尼告诉他，“如果还未兴建完成就已经是这副光景，我们可以想象将来是什么模样：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你每天都会看到新的面孔——想想看，对一个商人来说，就好像拥有了天界的耶路撒冷。对于那些大帝因为不愿意封地遭到分割，而禁止他们贩卖土地的骑士来说，与其饿倒在乡下，现在反而指挥着弓箭手的部队，骑在马上列队出游，四处下令。如果一切都顺利的

话，不只是对这些大爷和商人，就像你父亲这样的人也一样可以得到好处。他虽然没有大片的土地，却养了一些牲畜，而在城里面，那些上门来的人会有需求，所以他们会付现购买。这个地方已经开始使用现款交易，而不是用其他的商品来交换，我不知道你是不是了解这样的事情代表什么意义，如果你拿两只母鸡去换来三只兔子，你早晚必须把它们吃掉，要不然它们会越来越老，但是如果是两枚钱币的话，你可以把它们藏在你睡觉的地方，埋起来，十年之后还是一样有用。如果一切都顺利的话，就算敌人闯进你家，钱币还是一样埋在原地。还有，就像米兰、洛迪、帕维亚一样，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这个地方：吉尼和欧拉里欧家的人不会再沉默无言，让贾斯可或托提家的人单独指挥一切。我们全部都成了做决定的人。在这个地方，你就算不是出身贵族，你也可以成为重要的人物，这就是城邦最棒的一面，特别是对那些并非出身贵族，但是在必要的时候，随时等着去送死的人（如果没遇到这种情形最好），这样的话，他们的子嗣可以四处大声张扬：我出身自吉尼家族，而虽然你叫托提，到头来却还是一坨屎。”

尼基塔斯理所当然地向波多里诺询问这座城市的名称，但是，这座城市还未命名（说故事高手波多里诺，到这里都还没透露）。一般人通称为“新城市”，但只是一种通称，并非真正的名称。名称的选择遇到的是另一个问题，而且不是一个小问题，事实上是一个合法性的问题。一座新的城市，在没有历史，没有贵族渊源的情况下，如何获得存在的权利？最理想的情况就是受封，就像皇帝可以让一个人当上骑士或贵族一样。不过，问题是这一座城市是在违背大帝的意志下兴建出来。所以呢？波多里诺和吉尼回到酒馆的时候，所有的人刚好正在讨论这个问题。

“如果这座城市是在王法之外诞生，我们只能通过其他的律法来寻找合法性，也就是具有权威性而古老的律法。”

“我们要去哪里找这种律法？”

“在《君士坦丁大帝敕令》里，君士坦丁大帝在献给教会的过程当中，获得了治理领地的权利。我们把这座城市献给教皇，由于现在有两个教皇，我们就献给亲联盟的教皇，也就是亚历山大三世。就像我们几个月前对洛迪人所说的一样，这座城市就叫做亚历山德里亚，而且是教皇的领地。”

“不过这期间，你在洛迪人面前还是闭上嘴，因为我们什么都还没

决定。”波伊迪表示，“但问题并不在这里，这个名称确实响亮，再怎么样，也不会比其他的城市难听。不过，让我觉得肚子不舒服的是被这样操屁股，我们弄了一座城市，却拿去献给已经拥有许多城市的教皇。接着我们还要缴赋税给他，而问题还是回到原点，如果要从家里拿出钱来缴税，缴给大帝也没有什么不一样。”

“波伊迪，你一点儿都没变。”古帝卡说，“首先，大帝并不要这座城市，就算送给他也一样，如果他打算接受的话，那么当初根本就不需要兴建这座城市。第二，好处之一是不需要缴税给大帝，因为他会像对付米兰一样，从脊椎将你撕成片段，好处之二是不需要缴税给千里之外的教皇，他已经有那么多烦恼，你能想象他为了收两块钱而调派一支大军吗？”

“第三，”波多里诺这时候插嘴道，“如果你们允许我提供一些我自己的看法的话。我在巴黎读过书，对于撰写书信和证书有些经验，而我知道呈献的方式有许多种。例如说，你们可以制定一份文献，表示亚历山德里亚是为了亚历山大教皇的荣耀，以及为了献给圣彼得而建。然后，你们在一块未受封的自由地上，用全城居民捐献的金钱，动工建造一座圣彼得大教堂。完工之后，用你们的公证人所能找到最适合、最拘谨的形式，把教堂呈献给教皇，并添加一些从属关系、挚爱等等废话，然后把这一份羊皮纸送去给教皇，你们会得到他所有的祝福。有谁会去注意到这一份羊皮纸上面，记载的是你们只将教堂呈献给他，而不是整座城市。我倒想瞧瞧，教皇有没有本事来这里把教堂搬回罗马去。”

“我觉得太漂亮了！”欧伯托表示，“而且所有的人都开心。我们就照波多里诺所说的方法进行，我觉得非常聪明。既然他是一名来自巴黎的大学者，我也希望他能够留下来为我们提供其他的好建议。”

这下子，波多里诺只好面对这个美好的一天当中最令他觉得尴尬的部分，也就是在没有人训斥他的情况下——因为他们不久之前也站在大帝这一边——揭露自己是腓特烈的大臣公署人员，以及和他情同父子般的关系，并开始叙述这不可思议的十三年，加里欧多则在一旁嘀嘀咕咕：“别人告诉我的话，我绝对不会相信。”以及：“你们瞧瞧，我以为自己生出一个一无是处的东西，而他现在却真的成了有头有脸的人物！”

“所有的坏事并不见得都会造成伤害，”波伊迪接着表示，“亚历山德里亚还没完成，而我们就已经有自己的人在皇室的宫廷内。亲爱的波

多里诺，既然你们之间如此亲近，你就不应该背叛你的皇帝。你站在他的身边，如果必要的话，你可以把我们全都算进去。这是你出生的土地，如果你要挺身保护的话，没有任何人能够责怪你。在忠诚的前提之下，一切都不言而喻。”

“不过，今天晚上，你最好到法斯凯特去，住在你母亲家里，”欧伯托不好意思地说，“然后明天就离开这里，不要去管这些街道通向何处，或墙里面填塞了什么东西。我们确信，如果某天你知道这座城市面对可怕的危险，你会因为对生父的爱而想办法通知我们。但是如果你是这样的有心人，谁知道有一天，你会不会因为同样的理由，把我们会对他造成严重伤害的潜在计谋通知你的养父。所以，你知道得越少越好。”

“没错，我的儿子，”加里欧多接着说，“带给我这么多麻烦之后，至少做这么一件好事。我必须留在这个地方，因为你看得出来，我们正在讨论严肃的事情，但是至少今天晚上别丢下你母亲一个人。如果她看到你，她会高兴到昏头，所以不会注意到我没有回家。走吧，听好：我甚至祝福你，嗯……谁知道我们下回见面是什么时候。”

“好吧，”波多里诺表示，“一天之内，我同时找到和失去一座城市。天啊，悲惨的世界，你们能够想象，如果我想再见到我父亲的话，就必须前来围城吗？”

这就是事情发生的经过，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没有其他的解决方式，战乱时期就是这么一回事。

“接下来呢？”尼基塔斯问。

“我开始寻找我们家的房子。地上的积雪已经堆了半条腿高，天上掉落的变成了令人眼花、冻得你脸孔毫无知觉的旋动雪泥。新城市的灯火已经看不到了，在一片雪白的大地和雪白的天空之间，我已经不知何去何从。我以为自己会记得从前的路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哪来的路，土地和沼泽都已经分不出来了。为了盖房子，他们理所当然地伐掉了整批树丛，我甚至已经找不到过去了如指掌的树林轮廓。我迷路了，就像腓特烈遇到我的那一个晚上，只不过此刻是因为大雪，而不是浓雾，如果是浓雾的话，我还能够脱得了身。真是糟糕，波多里诺，我告诉自己，你在自己的家园里迷了路。我妈妈说得一点儿都没错：懂得读书写字的人，比其他人来得白痴；我现在怎么办，停下来吃掉自己的骡子，

然后明天早上，就像一月份最后三天被挂在屋外的兔皮一样被他们挖出来？”

如果波多里诺此刻在他面前提起这件事，就表示他后来脱了险，不过那是因为一个几乎可以称为奇迹的偶然。因为，当他开始毫无目的地向前走动时，他又再次在天上看到了一颗苍白的星星，非常苍白，不过肉眼还是看得见。他跟随着那颗星星，直到他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小山谷里。由于他在谷底，所以他看到的光线来自山谷上方。他爬上斜坡之后，眼前的光线越来越明亮，然后他发现光线来自一处人们在家里空间不够时，用来豢养牲畜的拱廊。门厅下，一头母牛和一头驴子正在吓人地大声哞叫，一个女人双手伸进一头母羊的足间，那头母羊正在奋力推出一头咩咩叫的绵羊崽。

他在门槛上停了下来，等候整头绵羊崽都出来之后，一脚将驴子推到一旁，然后匆忙地一头栽进女人的怀抱里，叫道：“母亲，我亲爱的母亲。”女人顿时之间不知道到底发生什么事，她抓起他的脑袋，拉近火光，然后开始放声哭泣。啜泣声之间，她一边抚弄他的头发，一边嘀咕：“喔，老天啊，老天，一个晚上来了两头畜生，一个新生，一个从地狱里爬出来，就好像一起过圣诞节和复活节一样，我可怜的心脏快承受不住了；扶住我，我快要昏倒了；等一等，波多里诺，我刚刚烧好水，准备为这头可怜的小东西洗澡，你没看你的衣服也被我沾得都是血吗？你去哪里弄了这一套衣服，看起来像是大爷穿的，不会是偷来的吧？你这个可耻的家伙。”

波多里诺觉得自己就像听到了天使的歌声。

一四
波多里诺用父亲的牛救了亚历山德里亚

“所以，为了再见到你父亲，你只好进行围城。”尼基塔斯在近黄昏的时候如是说道，一边邀请他的东家品尝酵母面粉制成，并在和面的过程当中，装饰了花、草和其他添加物的糕点。

“并非完全如此，因为围城是六年之后的事了。目击这座城市的诞生之后，我回到腓特烈身边，把我见到的所有事情都告诉他。我还没说完，他就已经暴跳如雷，满脸通红。他吼叫着表示，只有在皇帝同意的情况下，才能够让一座城市诞生，如果没有他的同意，就得在完工之前以当局之名夷为平地，要不然，任何人做任何事都可以不需要经过皇帝同意了。后来他冷静下来。不过我很清楚他这个人，他不会原谅别人。再加上这六年来，他一直还有其他的事情需要操心。他交代给我几件不同的任务，要我去探一探亚历山德里亚人的企图，所以我又回去了两次，去看看我的同乡是不是愿意做出一些妥协。事实上，他们确实愿意做出很大的妥协，只是腓特烈只有一个意愿，就是看到这座城市消失在它诞生的地方。你想想看那些亚历山德里亚人的反应，我连对你重复一遍他们要我告诉他的话都不敢……而我发现这几趟旅行，根本是我让自己不用待在宫廷里的借口，因为见到皇后，同时又必须尊重我自己许下的愿，是一个让我持续感到痛苦的原因……”

“你尊重了你自己许下的愿。”尼基塔斯几乎断言道。

“我一直都尊重我自己许下的愿。尼基塔斯大爷，我或许在羊皮纸上面伪造文件，但是我知道什么是荣誉。她也帮了我一把，母性已经让她有所转变。至少她表现出如是模样，我也从此不再了解她对我有什么感觉。我很痛苦，不过我非常感谢她以那样的方式来帮助我维持举止和尊严。”

波多里诺那时候已经超过三十岁了，他试着把祭司王约翰那封信当做是年少轻狂的怪念头，一次书信体修辞学的练习，一个玩笑，一个笑柄。在这期间他又见到了“诗人”。莱纳德死后，他失去了靠山。大家都知道，在宫廷内，这种情况下必须面对什么事：你变得一文不值，人们开始表示，你的诗词实际上并没有那么杰出。饱受羞辱和怨恨的折磨之

后，他在帕维亚度过了行尸走肉的几年，并重新开始惟一一件他知道怎么做的事，也就是喝酒，并复诵波多里诺所写的诗词（特别是一首就像预言一样的诗，内容提到了quis Papie demorans castus habeatur——以帕维亚为家，谁能够贞操无瑕？）。波多里诺把他带回宫廷里，有他在身边，“诗人”看起来就像腓特烈的手下一般。再加上他的父亲已经在这期间去世，他接收了遗产，所以就连莱纳德生前的敌人也不再视他为寄生虫，而像军人一样看待他，也不再认为他比其他人更爱喝酒。

他们在一起的时候，又想起了撰写那封信那一段时间，并互相称赞那一次漂亮的尝试。承认一个游戏是一个游戏，并不表示从此就不玩了。波多里诺十分怀念这一个他从未见过的王国。有的时候，他会大声朗诵那一封信，并继续修改内容的风格。

“我无法忘记那封信的证据，就是我成功地说服了腓特烈，让我那些巴黎的朋友一起来到宫廷里。我告诉他，一个皇帝的大臣公署最好有人认识其他的国家，以及他们的语言、习俗。事实上，由于腓特烈在不同的任务上面，渐渐把我当成了一个心腹密使，所以我也想组织一个自己的小型大臣公署，包括了‘诗人’、阿布杜、波罗内、奇欧和所罗门拉比。”

“你不会告诉我，大帝接受了一个犹太人在他的宫廷里吧？”

“有何不可？我们并没有强迫他出现在重大的仪式当中，或和他一起去参加大主教的弥撒。如果全欧洲的王侯，一直到教皇，都用得上犹太医生，为什么我们不能在身边留下一个对西班牙摩尔人的生活，以及东方国度的许多事情都了如指掌的犹太人？而且，日耳曼的王侯和其他基督教国家的国王比较起来，一向都对犹太人非常宽大。正如奥托告诉我，从异教徒手中夺回爱德萨，而许多基督教王侯都跟随伯纳·克莱尔奥的预言，重新加入十字军东征的时候（也是腓特烈参加的那一次），一个名叫鲁道夫的修士，鼓动十字军屠杀每一座途经城内的犹太人。许多犹太人这时候都寻求大帝的保护，而腓特烈则让他们在纽伦堡这座城市落脚。”

总而言之，波多里诺又重新和他的同伴聚在一起。不过，这些人在宫廷内并没有很多事情可以做。所罗门在腓特烈经过的每一座城市，都会和他的教友联络，而且他在任何一个地方都找得到（“野种横生，”“诗人”起哄时如是表示）；阿布杜发现他那些普罗旺斯语的歌

谣，在意大利比在巴黎更容易被理解；波罗内和奇欧则因为辩论而争得筋疲力尽，波罗内企图说服奇欧，真空并不存在是决定圣杯独一性的决定因素，奇欧一直相信圣杯是一块从天上掉下来的石头，因为这样，它甚至可能穿越真空而来自另外一个世界。

除了这些毛病之外，他们在一起的时候经常谈起祭司那一封信，朋友们也多次询问波多里诺，为什么不怂恿腓特烈，进行这一趟他们花了许多功夫准备的旅行。某一天，波多里诺试图向他们解释腓特烈这些年来在伦巴第以及日耳曼需要解决的问题时，“诗人”表示，或许他们可以试着自己去寻找这个王国，不用等待大帝拨出时间：“大帝可以因为这一次的行动而双重获利。假设他到了祭司王约翰的国土，却未和当地的君主达成共识。这种情况下他相当于败归，而我们只是对他造成伤害。相反，如果是由我们自己进行这一趟旅行，无论如何，一块如此富庶、如此神圣的土地，肯定会让我们带回一些不可思议的收获。”

“没错，确实如此，”阿布杜表示，“我们已经拖延够久了，我们动身吧，出发到遥远的国度……”

“尼基塔斯大爷，看到他们全都被‘诗人’的提议说服，我感觉相当沮丧，而我也很清楚为了什么。波罗内和奇欧希望找到祭司的国土，是希望他们自己能够因为天晓得什么荣耀而占有圣杯，以及北方世界每个人仍苦苦追寻的权力；犹太教拉比所罗门希望找到失落的十个部落，让他不只成为西班牙犹太拉比当中最重要的一位，也会成为所有以色列子弟当中最重要的人物。阿布杜就不需要多说什么了：他已经把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视为他那位公主的王国，除了——年纪和智慧渐增后——距离已经越来越不能满足他，他此刻的希望是能够用自己的双手触摸那位公主——但愿爱神原谅他。至于‘诗人’，他在帕维亚那段时间，心里面不知道酝酿了什么念头。现在身边有了一小笔财富的他，只想为自己寻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而不是为了大帝。这一点也解释了为什么我这么多年来，失望得不愿意向腓特烈提起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如果这就是利害关系，最好还是让那个王国待在原地，避开那些不明白其神秘崇高的贪欲。这件事于是变成一个属于我自己，而不愿意其他人进入的梦境。有朝一日，我如是告诉自己，我会忘记这一切，因为我的脚步会带着我走向祭司王约翰的国土……但是，现在让我们先回到伦巴第吧。”

亚历山德里亚诞生的时候，腓特烈曾经表示，就剩下一个帕维亚还没站到敌人那一边了。两年之后，帕维亚也加入了反帝国联盟的阵营。

这件事对大帝来说极度不光彩。他并没有立刻采取行动，但是接下来的几年，意大利的情况变得非常混乱，腓特烈于是决定再次南下，这一回他显然是针对亚历山德里亚而来。

“对不起。”尼基塔斯问道，“这是他第三次南下意大利？”

“不对，是第四次。或者应该是，让我回想一下……应该是第五次，我想。有的时候，他甚至一待就是四年，例如克雷马的时代和摧毁米兰城的时候。这些时间之外，他是否也曾经南下？我不知道，他花在意大利的时间，比在自己的家乡还多，但是何处才是他的家？习惯看到旅途上的他，我发现他在流水旁边感到最为自在：他是一名游泳健将，他并不惧怕严寒、深水、漩流。他跳进流水当中游泳，就好像回到了自己的生活环境当中一样。无论如何，我现在说的这一次，他是在充满盛怒的情况南下，并准备进行一场苦战。和他一起的还包括了蒙费拉托侯爵，阿尔巴、亚奇、帕维亚、科莫……”

“但是你才刚刚告诉我，帕维亚已经站到联盟那一边去了……”

“真的吗？啊，对了，但是这段时间内，他们又重新回到大帝这一边。”

“喔，天啊，我们的皇帝虽然互挖眼睛，但是只要其中有一个看得见，我们就会知道应该和谁站在一边……”

“你们缺乏想象力。总之，这一年的九月份，腓特烈穿过了位于苏萨的塞尼峰南下。他记得七年前遭遇的羞辱，所以四处放火溅血。阿斯蒂很快就投降了，为他打通了畅行的路径，于是他沿着博尔米达河岸驻扎在法斯凯特，但是其他的人马则分布在四周，一直到塔纳罗河对岸。是该和亚历山德里亚算账的时候了。我收到了加入这次征战的‘诗人’所寄来的信，据说腓特烈四处点火投焰，以神圣正义的化身自视。”

“你为什么没有和他同行？”

“因为他真的非常厉害。他明白参与对我家乡的惨痛惩罚，对我来说将会构成何等的焦虑，所以他用各种不同的借口，让我远远地保持距离，直到罗伯瑞托成为一团灰烬为止。你了解吧，他并不使用新城市或亚历山德里亚这些名称，因为没有他的允许，一座新的城市不能存在，他仍然使用罗伯瑞托这个老城镇的名称，就好像这座城镇只是稍事扩张罢了。”

时值十一月初，而这片平原在十一月下着倾盆大雨。大雨下个不停，就连用来播种的农田也变成了沼泽地。蒙费拉托侯爵向腓特烈保证那些城墙都是由泥土搭盖而成，墙后的人也是溃不成军，只要听见大帝的名号，就足以让他们在裤子里排便。但是情况却完全相反，这些溃不成军的人防御得相当成功，城墙也坚固得让帝国军队的攻城塔撞断锥角。士兵和马匹滑倒在泥泞当中，而守城的人突然让博尔米达河改道，让最好的德国骑兵部队脖子以下全都陷入泥水当中。

最后，亚历山德里亚推出了一具我们在克雷马曾经见过的军械：一种挂在城墙上面的木制鹰架，向外拉出一道相当长而略微倾斜的踏板，让守兵可以在城墙外凌空对付敌人。他们在圆桶内装满了浸染燃油、猪膘、猪油以及液态树脂的木材，点火之后，将圆桶推向踏板。圆桶快速地滚动，然后朝着帝国军队的战车掉落，或掉落在地面上，在火势蔓延到另一具战车之前，散布成许许多多燃着熊熊烈焰的火球。

这种时候，围城者最重要的工作就是用水桶运水来灭火。当时一点儿都不缺水，河里的水、沼泽里的水，天上掉下来的水，但是如果拿刀的人都去运水，由谁来杀敌人？

如果大帝决定利用冬天来整顿他的军队，是因为冬天对滑溜的城墙进行攻击会遭遇许多困难，也容易陷入积雪当中。不幸的是这一年的天气到了二月还是非常恶劣，军队丧失斗志，大帝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腓特烈虽然曾经征服泰尔东纳、克雷马，甚至米兰这些古老而身经百战的城邦，却奇迹似的拿不下勉强称得上一座城市的一堆破房子。天晓得住在里面的人来自何方，以及为什么他们对这些堡垒有如此强烈的感情——在他们进驻之前，这个地方甚至不属于他们。

不愿亲眼见到自己的人遭到歼灭而保持距离的波多里诺，这下子却因为担心他们伤害大帝而决定前往现场。

于是，他来到了这座他见证了萌芽阶段的城市坐落的平原。银白的大地上竖满了十字军旗，就好像当地居民为了给新生的自己带来勇气，而展示出一名古老贵族的领地标志一样。城墙前面架着一片如林的投石器、战车、投石机、投射塔，而在这些机具之间，三部前面由马匹拖拉，后面由人员推动的攻城塔冲向城墙；塔上挤满着挥舞着刀剑、大声鼓噪的士兵，就好像表示：“现在轮到我们了！”

他瞥见了跟在攻城塔后面的“诗人”，骄傲得就像一切都由他控制，

所以不会出任何问题一样。

“塔上那些发狂的是什么人？”波多里诺问道。

“热那亚的弓弩手。”“诗人”回答，“围城行动中最像样，也最可怕的攻击部队。”

“热那亚人？”波多里诺觉得惊讶，“但是，他们出力帮忙盖了这座城！”“诗人”开始大笑，表示他抵达此地才不过四五个月，已经不止一次见到这些城邦置换军旗。十月份的时候，泰尔东纳仍然和这一带的人站一边，接着他们看到亚历山德里亚抵抗大帝相当成功，担心他们过于强大，所以其中一部分人开始施加压力，希望站到腓特烈这一边。克雷莫纳在米兰降服那段时间，一直和大帝站在一起，最近这几年加入了联盟，但是不知道为了什么神秘的原因，他们又开始和大帝打起了交道。

“围城的工作进行得如何了？”

“进行得相当不顺利。若不是城墙那一边的人防御得好，就是我们不懂得如何进行攻击。依照我的看法，腓特烈这一回带来的是一群疲惫的佣兵，一群遇到头遭困难就拔营遁逃的叛徒，这一年的冬天光是因为酷寒就逃走了许多人，而且都来自佛兰德，而不是来自遥远的hic sunt leones [(1)] 。然后，营区里面的人也一个个病倒，有成千个病人。不过墙内的人我并不觉得他们运气会比我们好，因为他们应该已经耗尽粮食了。”

波多里诺最后终于来到大帝面前。“父亲，我前来此地，是因为我熟悉这个地方，或许可以提供一些帮助。”

“没错，”红胡子回答，“但是你也认识这些人，而你并不想伤害他们。”

“你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你可以不相信我的心，但是你知道你可以相信我的话。我不会伤害我的同乡，但是我也不会对你说谎。”

“完全相反，你会对我说谎，但是你也不会伤害我。你会对我说谎，而我会假装相信你，因为你的谎言总是善意的。”

他是一个粗犷的人，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但是他的心绪却能够达到高度的细腻。“你了解我当时的感受吧？我不愿意他摧毁这座城市，但是我也爱他，希望荣耀他。”

“你只需要说服他，”尼基塔斯表示，“他的荣耀会因为放过这座城

市而更加辉煌。”

“愿上帝祝福你，尼基塔斯大爷，就好像你看穿了我当时的心思一样。我带着这个念头，来回于军营和城墙之间。我和腓特烈将事情摊开，我肯定必须和这些本地人进行某些接触，就像某种使节一样，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够明白，我为什么可以不遭怀疑地来往于两个阵营之间。宫廷内有些人嫉妒我和大帝之间的亲密关系，例如施派尔的主教，和一名所有的人都称他为女主教的迪特波勒伯爵，或许是因为他一头金发和粉嫩的脸色，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名少女一般。他和主教可能并没有任何关系，他甚至经常提起被他留在北方的一位蒂可拉。谁知道……他长得非常俊美，但是碰巧他也很笨。就是他们派探子跟踪我，一直跟踪到军营里，然后再去告诉大帝有人在前一天晚上看到我骑马前往城墙，并和城内的居民说了话。所幸大帝立刻就叫他们滚蛋，因为他知道我是利用白天的时间前往城墙，而不是晚上。”

总之，波多里诺前往城墙下面，甚至进到了城内。第一次的时候并不是那么简单，因为他跑向城墙的时候，听见了石块嘶嘶作响的声音——表示他们开始节省箭矢，而改用大卫的时代就已经存在、实用又经济的投石器。他不得不用粗俗的法斯凯特语大叫，并夸张地使用没有任何武器的双手比划手势。感谢上苍，他被托提认了出来。

“喔，波多里诺，”托提对他高声大叫，“你前来加入我们吗？”

“别装驴子了，托提，你早知道我站在另外一边。不过，我此行确实不是不怀好意。让我进去，我要和我的父亲打招呼。我对着圣母马利亚发誓，我一定不会透露我看到的一切。”

“我相信你。开门，喂，你们这些人听到没有，你们是不是智力衰退？他是一个朋友，或应该说算得上一个朋友。我的意思是：一个站在他们那一边的我们这边的人，也就是说，一个我们这边的站在他们那一边的人。总之，你们给我打开这扇门，要不然我就一脚踢在你们的牙龈上面！”

“好，好，”一名惶恐的士兵说，“我们已经搞不清楚谁是这边的人，谁是那边的人。昨天才从这里走出去一个，穿得像帕维亚人……”

“住嘴，畜生！”托提大叫。“哈，哈，”波多里诺一边走进来一边大笑，“你们派了间谍到我们的营地……别担心，我已经告诉你，我什么都看不到，也听不见……”

于是，在城墙内一处小广场的一口小井前面，波多里诺又再次拥抱了加里欧多——还是一样精力充沛而干瘦，而且几乎因为禁食而精神亢奋。波多里诺也在教堂前面再次见到了吉尼和斯卡卡巴洛吉；波多里诺在酒馆里询问史果贾费奇的去向，而其他的人一起哭了起来，然后告诉他，那男孩在最后一次攻击行动当中，因为被热那亚人的砖块击中喉咙而丧命。从来都不喜欢战争，而此刻更加倍厌恶的波多里诺也掉下了眼泪，并为自己的老父亲感到担心。波多里诺来到了漂亮宽敞，在三月的阳光下一片明亮的大广场，看到小孩子也为了加强防御工作，背上了运送石块的箩筐以及哨兵饮用的水壶，他很高兴看到每一个市民不屈不挠的精神。波多里诺很好奇这些就像前来参加婚礼，而将亚历山德里亚填得满满的人口来自何方。他的朋友们告诉他这就是不幸的地方，由于害怕皇家的军队，周遭村落的人都聚集到这个地方来，城市里也确实多出了许多人手，但是要喂食的嘴巴也跟着变得太多。波多里诺对新建的教堂赞叹不已，教堂或许规模不大，但十分精致。他表示：居然还有一个王位上坐着一名侏儒的三角帽。而他周围的人一起摇头，好像在告诉他，瞧一瞧我们的本领，但是你这个白痴，那不是一名侏儒，而是耶稣基督。的确做得不怎么成功，但如果腓特烈迟来一个月的话，你会看到整幅《最后的审判》，包括《启示录》当中那些坏老头。波多里诺向他们要一杯窖藏的陈酒，而所有的人这时候都当他来自大帝的阵营一样看着他，因为无论好酒还是坏酒，早已经一滴都不剩，为了让受伤的人找回勇气，这是送进他们口中的第一样东西，还有死者的父母亲，好让他们不要想太多。波多里诺见到周围一张张消瘦的面孔，于是问他们还能够支持多久的时间。他们看着天空比划手势，就好像表示这样的事只能交给上苍决定了。最后，波多里诺和来自皮亚琴察、带领一百五十名刀斧手前来为新城市提供援手的安塞摩·梅帝科见了面。波多里诺对于如是的声援感到非常高兴，而他的朋友们，贾斯可、托提、波伊迪，和欧伯托·佛洛全都表示这个安塞摩确实知道如何打仗，但是现在只剩下皮亚琴察人了，联盟的人鼓吹我们挺身起义，而现在他们却一个个成了胆小鬼。那些意大利的市镇……听我的话，既然我们能够从这次围城行动当中存活下来，我们从此不再亏欠任何人，就让他们自己去对抗大帝吧，阿门。

“但是那些热那亚人，如果他们用现金帮助你们在这块地上萌芽，为什么现在又来对付你们？”

“那些热那亚人，他们只知道如何打自己的如意算盘。别急，他们现在和大帝站在一边是因为对他们有利。无论如何，他们知道这座城市

一旦存在之后，就算全部推倒还是不会消失，你只要看看洛迪或米兰就知道了。然后，他们会等着后续的发展，他们还是可以利用这座城市剩下的东西来控制通路，甚至可以付钱重建他们推倒的东西。到了那个时候，所有来往流通的都是钱，而他们也会分一杯羹。”

“波多里诺，”吉尼对他说，“你才刚刚抵达，所以没看到十月份和前几个星期的攻击行动。他们出手很重，不只是热那亚的弓弩手，还有那些胡子近乎雪白的波希米亚人。他们一旦成功地架上爬梯之后，要推开他们就得花上不少功夫……他们那边死伤的人数，依我看确实比我们严重，虽然他们有龟甲阵和战车，以及防石的头盔，但他们还是挨了痛打。只不过……还是很吃力，我们勒紧了腰带。”

“我们得到了一个信息，”托提表示，“联盟的军队已经开始行动，准备从后面袭击大帝。你知道这些事吗？”

“我们也听说了，所以腓特烈才希望先让你们折服。你们……”他张开摇摆的双臂，“不太可能让你们就此停手吧？”

“想都别想，我们的脑壳比鸟还要硬。”

于是，接下来的几个星期，每一回发生小型的冲突之后，波多里诺就会回他家去统计死亡的人数（潘尼察也死了？潘尼察生前也是一个勇敢的男孩），然后再回去告诉腓特烈，要那些人投降是不可能的事。腓特烈已经不再生气地诅咒，他只表示：“那我能怎么做呢，我？”很明显，他现在非常后悔让自己陷入这样的窘境：军队在他的眼前风化，农民把麦子和牲畜藏在茂密的林间，或更糟糕，藏在沼泽之间。他们如果往北或往东移动，就会冒着和联盟先遣部队遭遇的风险——总之，并不是这些农民比克雷马人更厉害，而运气不好的时候就是运气不好。但是他又不能掉头离去，因为他会因此丢尽面子。

波多里诺了解挽救面子这回事，因为大帝有一天通过隐喻，提到他在童年时期，用一个预言让泰尔东纳人投降这件事。如果他能够得到上天随便一个征兆，让他可以四处宣布是上天的旨意要他回家去，他会立刻抓住这样的机会……

一天，波多里诺和城里的人说话的时候，加里欧多对他说：“像你这么聪明，而且还在什么都记载的书中学了不少东西，你难道想不出一个点子，让所有的人都可以回家吗？我们不得已，已经杀光了所有的牛，现在只剩下一头，而你的母亲被关在这座城内也已经快要窒息

了。”

波多里诺这时候想到了一个漂亮的点子，他立刻询问托提几年前对他提起的地道是否已经完成，就是准备让敌人相信直通城内，却让敌人踏入陷阱的那条地道。“怎么样，”托提表示，“跟我过去看看。你瞧，地道的开口在那边，在距离城墙两百步的那一片荆棘当中，就在似乎已立于该地千年之久，而事实上是我们从佛洛的房子运过来那一块界石之类的东西下面。进入地道的人会抵达这片栅栏后面。他除了酒馆之外，什么也看不到。”

“出来一个杀一个？”

“事情是这样，通常要让所有围城的人马通过如此狭窄的地道，必须花上好几天的时间，所以只会派遣一小组人员进来开启城门。但是，除了我们不知道如何让敌人知道这条地道的存在之外，你顶多也只能杀掉二三十来个可怜虫，所以这个把戏是不是值得呢……？只是纯粹的残酷而已。”

“如果我们只是敲昏他们。不过现在，听听我告诉你们，我这对眼睛似乎已经见到的一幕：那些人一进来之后，他们会听见号角声四作，而在十把火炬之间，一个蓄着白色长须，身穿长袍，骑着一匹白马的男子从这个角度出现，手上握着一具大型的十字架大叫：市民啊，市民，快快起来，敌人已经出现，而这时候——入侵者决定采取行动之前，我们的人就像你所说的，会从窗口和屋顶冲出来。捉住他们之后，我们的人全都对着这名男子，也是本城的保护神圣彼得跪下来，然后重新把帝国军队送入地道内，一边要他们感谢上帝，让我们饶他们一命。滚！回营地去告诉你们的红胡子，这座教皇亚历山大的新城市是由圣彼得亲自保护……”

“红胡子会相信这种蠢事吗？”

“不会，因为他并不是白痴，但由于他并不是白痴，所以他会假装相信，因为他比你们更想结束这一切。”

“如果就照这样进行的话，由谁来发现这条地道？”

“我。”

“你就这样莫名其妙地发现一个可以让你操的屁眼？”

“我已经发现了，因为它实在太像屁眼了，所以可以任人操，并值

这么一坨屎……更何况，我们都同意你们不杀害任何一个人。”

波多里诺想到的是那个狂妄自大的迪特波勒。如果要怂恿迪特波勒去做某件事，只要让他认为这件事不利于波多里诺就够了。现在只需要让迪特波勒知道有一条波多里诺不希望被人发现的地道就行了。怎么进行？非常简单，因为迪特波勒派了探子跟踪波多里诺。

夜色降临之后，朝营地回去的波多里诺首先走到一处林中的空地，然后很快地钻进茂密的树林里面。但是一来到灌木之间，他突然停下脚步转过身，刚刚好在月光下看到了一个模糊的身影在开阔的空地上滑得四肢着地。那是迪特波勒派来跟在他后面的人。他躲在树木里面等候，那名探子几乎跌在他的身上，他用刀子指着对方的胸膛，而探子已经害怕得口齿不清。他用佛兰德语对他说：“我认得你，你是佣兵之一。你跑到营地外面做什么？说话，我是大帝的大臣公署人员！”

探子编了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甚至相当具说服力。“好吧，”波多里诺说，“不管怎么样，你出现在这里算是我的运气。跟我来，我需要一个人在我做一件事情的时候帮我把风。”

对那个探子来说，这样的事简直就是天上掉下来的礼物。不仅没有被揭穿，还可以挽着目标的手继续监视。波多里诺来到了托提告诉他的那片荆棘。他一点都不需要演戏，因为那一块界石真的需要仔细寻找才能够发现。接着他在口中自言自语地嘀咕，提到了一个线民提供他一个消息这样的事。他发现那块界石看起来真的就像在原地和灌木丛一起长高，他在四周围吃力地查看，翻动覆满树叶的泥土，一直到他发现了一片栅栏。他叫那名佣兵过来帮他移开栅栏，他接着看到三层阶梯，“你现在听好，”波多里诺对佣兵表示，“你现在下去，只要地道继续向前延伸，你就继续向前走。到了尽头处，或许你会看到灯光，仔细观察你见到的东西，不要遗漏任何细节，然后回来描述给我听，我会留在这里帮你把风。”

对那名探子来说，这样的事情虽然痛苦，但是看起来非常正常。一个大爷首先要他帮忙把风，然后叫他去冒生命危险的时候，换成对方来帮他把风。波多里诺挥舞着刀子，虽说是帮他把风，但这些大爷可是很难捉摸的。探子在胸前比划了十字，然后动身出发。他在二十多分钟之后回到原地，一边喘气，一边描述波多里诺已经知道的事情，也就是地道的尽头有一道不难推开的栅栏，透过栏杆，他瞥见了一块偏僻的小广场，而结论就是这条地道直通该城的市中心。

波多里诺问他：“你拐了弯吗，还是一直向前直行？”“一直向前直行。”探子如是回答，而波多里诺就像是自言自语地说道：“所以出口距离城门有几十个肘长，那个出卖自己人的家伙并没有骗我……”接着他对佣兵表示：“你知道我们发现了什么东西。下一回攻城的时候，一群勇敢的士兵可以从这里进到城内，杀出一条路去打开城门，只要一群人在外面等着进城就行了。我这下升官发财了。但是你千万不能向任何人提起今天晚上见到的东西，我不要任何一个人抢走我的发现。”他装出慷慨的模样拿了一枚钱币给他，而这笔钱要他保持沉默的代价，可笑到如果不是因为忠诚于迪特波勒，光是为了报复，他也会立刻跑去将所有的事情告诉他。

接下来会发生的事情并不需要太多想象力。迪特波勒相信波多里诺为了不想伤害城里的朋友，会保留这个发现的秘密，所以立刻跑到大帝面前，让他知道他那位心爱的教子发现了一条进入城内的地道，却不打算说出来。大帝抬起眼睛望着天空，就像是表示：这该死男孩，就连他也背叛了我。然后他告诉迪特波勒，很好，我赐给你荣耀，太阳下山的时分，我会在城门前面为你安排一支精干的攻击部队，并在荆棘附近设置弩炮和龟甲阵，你在夜色渐黑的时候，带着你的人进入地道的时候才不会引人注意。你进到城内之后，从里面打开城门，然后你立刻就成了英雄。

施派尔的主教立刻就成了城门口那支部队的指挥，因为他表示，我们应该想象得到，迪特波勒就像是他自己的儿子一样。

于是，耶稣受难日那个星期五的下午，托提发现帝国的军队在天色渐暗的时刻集结在城门口。他立刻明白是该准备一场游行来让自己人娱乐一下的时候了，这时候波多里诺也悄悄地来到了现场。他和贾斯可、波伊迪、欧伯托·佛洛讨论的时候，急着找出一个能够说服人的圣彼得，而他们选择了城里原来的一名执政官，体形刚好符合需求的罗多弗·奈比亚。他们只花了半个钟头的时间，讨论现身的时候手上应该握着十字架，还是著名的钥匙。他们最后决定使用看得较清楚的十字架，因为当时已近黄昏。

波多里诺确定不会发生一场战斗，所以站在距离城门不远的地方。发生冲突之前，有人会从地道里带出神力相助的消息。事实上，大约在祷念三遍《主祷文》的时间之后，宣主荣耀，城墙内传出了一片嘈杂的声音。一个听起来似乎超乎凡人的声音叫道：“注意，注意，我忠诚的亚历山德里亚市民。”接着一群凡间的声音一起呐喊：“是圣彼得，喔，

奇迹，奇迹！”

但是就在这个时候，某件事情出了轨。根据后来他们对波多里诺的解释，迪特波勒和他的人马立刻就遭到逮捕，而所有的人都努力说服他们，面前出现的这一位就是圣彼得本人。其他的人可能都深信不疑，除了迪特波勒之外，因为他知道这条地道的消息来源——他虽然愚蠢，但是还没到这种地步——所以突然觉得上了波多里诺的当。他于是奋力挣脱，然后钻进一条小巷里，一边扯破喉咙，大声叫着没有人听得懂什么语言的话，而在黄昏阴暗的灯光下，街上的人都以为他是自己人。但是，当他爬上城墙后，他开始对着围城者大叫，通知他们小心陷阱——但是到底要小心什么东西，只要城门不开，外面的人就进不来，所以并不会面对什么风险。无论如何，这个迪特波勒就是因为太愚蠢，所以有一股傻劲。他在城墙上举起刀子，挑战每一个亚历山德里亚人。他们——依据围城的规则——当然不能允许一名敌人爬上城墙，尽管他是从城内爬上去；再加上知道他们布下这个陷阱的人并不多，而这些人突然见到一名德国人大大方方地闯进他们的地方，有人觉得应该可以在迪特波勒的背上刺一刀，把他送下城墙。

眼见自己的同伴没命地掉落城墙，施派尔的主教气愤得涨红了脸，并立刻下令攻击。平常的时候，亚历山德里亚人会表现得像往常一样，从墙上对着进攻的人射击，但是圣彼得现身，使用计谋拯救这座城市，并准备带领他们以胜利者的姿态出击的消息这时候已经传开，所以托提也利用这样的含糊和混乱，派遣他那名伪装的圣彼得领队，带着所有的人冲出去。

总而言之，波多里诺那些准备用来迷惑围城者的话，最后却迷惑了城里的人：亚历山德里亚人突然染上了一股神秘的狂热、一种冲锋陷阵的激情，个个像野兽一样冲向皇家部队——毫无秩序地违反了所有的战争规则，让施派尔的主教和他的骑兵部队惊慌失措地往后撤退。就连推着箭塔的热那亚人也往后撤退，一直来到了致命的荆棘丛外缘。对于亚历山德里亚人来说，这样的机会再好不过了：安塞摩·梅帝科和他的皮亚琴察人，立刻钻进这下子发挥了真正功能的地道。他突然从热那亚人的身后冒出来，身后还跟着一群粗犷的男人，朝着箭塔丢进点了火的树脂球。热那亚人的箭塔于是一座座像火炉中的木块一样烧了起来。弓弩手一个个试着往下跳，但是他们一碰到地面，等在一旁的亚历山德里亚人立刻就用短木棍敲在他们的脑袋上面，了断他们的性命。一座箭塔开始倾斜，然后翻倒，火花在主教的骑兵队中间散开，他们的坐骑一匹匹

似乎变得疯狂，让帝国军队的行列更加混乱，而那些没有骑马的人只有让这样的骚动更为严重，因为他们穿越骑兵的队伍，一边叫着圣彼得现身了，无疑还有圣保罗，还有人看到了圣塞巴斯蒂安和圣达西——总之，基督教的众神全都聚集到这座可恨的城市。

天色完全黑下来之后，有人将施派尔这位神职人员的尸体——他在逃亡的时候从背部中了一刀——抬回已经哀鸿遍野的营区。腓特烈派人去把波多里诺找来，问他这件事情和他有什么关系，而他还知道些什么内幕。波多里诺这时候只想挖一个地洞钻进去，因为这个晚上，许多勇敢的军人都丧了命，其中包括了皮亚琴察的安塞摩·梅帝科，以及许多英勇的士官和刀斧手。全都为了他那个完美的计划——原本可以圆满地解决一切，而不伤害到任何人的一根头发。他扑倒在腓特烈的脚下，把事情的真相一五一十地告诉他：他以为可以帮他找出一个让人信服的借口来结束这一次的围城行动，结果事情却演变成这种地步。

“我真是可耻，父亲，”他表示，“厌恶流血的我，原本希望让两只手保持干净，并拯救许多其他人的生命，但是看看因为我而造成的这一场屠杀，这些死者都背在我的良心上面！”

“诅咒你这家伙，或是那个破坏计划的人。”腓特烈答道，他看起来苦恼的程度高于愤怒，“因为——不要告诉别人——这个借口原本可以帮我摆脱困境。我得到一些新的消息，联盟的人已经上路了。从明天开始，我们可能必须两面打仗。你的圣彼得原本可以说服那些士兵，但是现在已经死太多人了，所以我那些侯爵要我复仇。他们一再告诉我，这是教训这座城市的最好时机，只要看看那些出城打仗的人就知道了。他们每一个都比我们的人还要干瘦，肯定已经用尽了最后的一股力量。”

这一天已经是圣周瞻礼七，天气十分温和，原野上点缀着朵朵鲜花，林间的树叶也飒飒作响，但是周遭却弥漫着一股悲伤和愤恨：在帝国军队这一边，每个人都表示进攻的时候到了，却没有人愿意行动；在亚历山德里亚这一边，则因为最后一次出击之后，虽然精神状况升上了七重天，但是肚皮却摆动在两腿之间。在这种情况下，诡计多端的波多里诺又开始动起了脑筋。

他再次骑马前往城墙，而他发现托提、贾斯可以及其他的几个领军的人看起来都忧心忡忡。他们也得知了联盟抵达的消息，但是他们从确切的消息来源得知，不同的市镇之间，对于应该采取的行动抱着不同的意见，而最难决定的一件事，就是应不应该对腓特烈展开真正的攻击。

“因为这一件事非常微妙，你仔细听我说，尼基塔斯大爷。拜占庭人可能在这方面并不够敏感，所以无法了解。大帝来进行围城的时候，为了保护自己而抵抗是一回事，但主动进攻却是另外一回事。总之，如果你的父亲用他的皮带鞭打你，你甚至可以试着抓住皮带，然后从他的手上扯下来——这是自卫——但如果是你举起手来攻击你的父亲，这是违背伦理的弑父之罪。一旦你对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不敬，还有谁能够维持意大利各市镇的统一？你了解吧，尼基塔斯大爷？他们刚刚痛击了腓特烈的军队，但他们还是继续承认他是惟一的主子。换句话说，他们并不愿意见到他屈服在他们的脚下，如果他不再存在的话，将会出现一场灾难：他们会在不分善恶的情况下彼此互相攻击，因为惟一能够制定善恶标准的人，到头来还是皇帝。”

“如此说来，”贾斯可表示，“最好的情况，就是让腓特烈立刻放弃对亚历山德里亚的围城行动，而我保证所有的市镇都会让他离开，去加入帕维亚的阵营。”但是应该怎么做才能够帮他保住面子？我们已经试过了上天的旨意，亚历山德里亚的市民也都相当满足，只是，我们又回到了原点。圣彼得这个点子无疑过于夸张，波多里诺如是觉得，而且显像或现身是可有可无的事情，隔天就很容易遭到否认。而且，为什么要一再去打扰那些圣人？这些佣兵是一些甚至已经不相信永恒天父的人，他们惟一相信的一件事就是填饱的肚子，和驯服的野鸟……

“假设……”加里欧多这时候用一种——每个人都知道——只有人民才会得到上帝恩赐的智慧说，“假设帝国军队抓到我们的一头牛，发现它填满了差一点就让它肚子胀破的麦子。红胡子和他的人就会以为我们还有许多粮食可吃，还可以操上很久的屁股，于是那些大爷和士兵就会自己说，我们走吧，要不然到了下一个复活节我们还在这里……”

“我从来没听过如此愚蠢的主意。”贾斯可表示，而托提也赞成他的看法。他用食指指着自己的太阳穴，就好像表示老头已经有点失去理智，“如果还找得到一头活牛的话，就算生吃，也早就被我们吃掉了。”波伊迪补充道。

“并不是因为他是我的父亲，但我觉得我们并不应该排除这个点子。”波多里诺说，“或许你们已经忘记，但是我们还剩下一头牛，也就是加里欧多那头罗西娜。惟一的问题就是必须知道，如果搜刮城里的每一个角落，你们能不能找出足够的麦子让这头牛吃爆肚子。”

“问题是我愿不愿意把这头牛交给你。”加里欧多生气地说，“因为

帝国军队如果想知道它是不是填饱了麦子，不只必须先找到它，还必须剖开它的肚子。我们一直没有宰掉罗西娜，是因为对你的母亲和我来说，它就像是上帝并未赐给我们的女儿一样，所以谁都别想碰它，反倒是应该把你送去屠宰，你抛下这个家三十年，但是它却一直在这里而没有精神失常。”

一分钟以前，贾斯可和其他的人都认为这是一个疯子才想得出来的主意，但是加里欧多一反对，他们立刻认为这是他们能够找到的最佳点子。四个人开始试图说服老人，面对这座城市的命运，我们就算牺牲自己的牛也义不容辞，而他不需要表示应该把波多里诺送去这种废话，因为剖开波多里诺的肚子说服不了任何人，但是面对一头剖开肚子的牛，或许红胡子真的会撒手离去。至于那些麦子，虽然可以真正拿来浪费的食物确实不多，但是这边搜刮一点，那边搜刮一点，我们可以找出喂饱罗西娜的东西，只要不挑毛病的话，一旦吃进肚子里，任何人都很难分辨出到底是麦子还是麦麸，也不需要挑掉蟑螂、蠼螋这些虫子，因为战争期间，我们就是把这些东西都和在一起做面包。

“少来了，波多里诺，”尼基塔斯表示，“你不会告诉我，你们真的认真准备这场闹剧吧。”

“不光是我们认真准备，你接下来就会看到，就连大帝也非常认真。”

以下就是实际上的经过。接近圣周瞻礼七这一天的第三个时辰，所有的执政官和亚历山德里亚最重要的人，全都聚集在卧着一头牛的拱廊里。我们想象不出更瘦、更奄奄一息的牛了。它的皮肤光秃，四足就像四根小木桩，乳房看起来就像耳朵，而耳朵看起来就像乳头，它有着垂死的眼神，两只角也变得松软，躯干看起来就像是一副骨架，与其说是一头牛，不如说是牛的幽灵、《死之舞》当中的乳牛，由波多里诺的母亲充满爱心地照顾着。她抚摸着它的头对它说，其实或许这样最好，饱餐一顿之后，可以不用再受苦，运气比它的主人好多了。

它的身旁不断送过来一袋袋碰运气搜集来的麦子和种子。加里欧多送到它的嘴边，试着让它进食，但是这头牛漠不关心地一边看着所有的人，一边呻吟，它甚至已经忘了什么叫做反刍。最后一些人不得不善意地抓住它的四条腿，另外一些人抓住它的头，用力扳开它的下颌，趁着它虚弱地哞叫拒绝的时候，往它的喉咙里塞进麦子，就好像填鹅一样。

于是，或许是因为贮藏食物的本能，或者是因为对于以往好日子的记忆，它开始伸出舌头反刍这些天赐的食物，然后再加上一点本身的意志，以及在场人士的帮助，它开始吞咽。

这并不是愉快的一餐，有许多回，所有的人都觉得罗西娜已经准备把自己的灵魂交还上帝，因为它在呻吟之间，吃得就像在生产一样。接着生命力占了上风，它终于用四条腿站了起来，然后继续单独进食，将它的嘴巴伸进拿到它面前的袋子里。最后，站在所有人眼前的是一头非常奇怪的牛，瘦骨嶙峋、郁郁寡欢，背部的骨头凸出，就像是希望从包裹它们的表皮下冲出来一样，但是肚子却相反地非常饱满、浑圆、鼓胀，紧绷得就像它怀了十头小牛一样。

“这样行不通，这样行不通。”波伊迪面对这种令人难过的现象，一边摇头一边说，“就连一个白痴也看得出这头牛并不胖，它只是一张里面被我们塞了粮食的牛皮……”

“就算他们相信这头牛吃得又肥又胖，”加里欧多表示，“如何才能够让他们相信它的主人甘冒失去生命财产的危险，把它带到城墙外面去吃草？”

“朋友们，”波多里诺说，“别忘了这些人当中，无论是谁找到这头牛，都已经饿到不会去注意它是不是胖一边、瘦一边。”

波多里诺说得没错。接近第九个时辰的时候，加里欧多才出城门，来到距离城墙才半里的草地，茂林当中立刻冒出一群大概在该地捕鸟的波希米亚人——如果这一带还找得到半只鸟的话。他们看到了牛的时候，一点都不敢相信自己饥饿的眼睛，并立刻扑向加里欧多。他马上举起双手，然后被他们和牛一起带回营区。他们的周围立刻就围了一圈双颊凹陷、眼球凸出的战士，而可怜的罗西娜立刻就被一个科莫人当场宰杀。他大概非常熟稔如何屠宰动物，因为他只动了一刀就大功告成，罗西娜在刚刚好足够说一句阿门的时间前后，就已经生死有别。加里欧多流下了真实的泪水，所以这一幕在所有的人眼中也就显得非常真实。

他们剖开动物的肚子之后，该发生的事情就跟着发生了：那些在非常匆促的情况下吞咽的粮食，就像没有被碰过一样地撒在地上。对所有的人来说，那些东西毫无疑问是麦子。他们的惊讶压过了他们的胃口，而无论如何，饥饿并没有从这些拿刀的人身上取走推理的基本能力：一座遭到包围的城市里，连牛也能尽情地饱食，这种事完全不合人间和天上的逻辑。在一片狼藉的争食当中，一名士官还知道克制自己的食欲，

认为他的指挥官必须知道这件奇迹。没多久之后，这个消息就传到了大帝的耳朵里。在他身边的波多里诺虽然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其实却战战兢兢地等待这件事情。

罗西娜的骨骼、一片搜集了散落谷物的粗布，以及遭到捆绑的加里欧多，一起被带到了腓特烈的面前。那头已经没命而且又被切成两块的牛，看起来已经不胖不瘦，惟一看得到的东西，就是肚子里外的麦子。腓特烈不敢忽略这一点，立刻质问那名粗人：“你是什么人？你来自什么地方？这头牛属于什么人？”而一个字也听不懂的加里欧多，使用最道地的帕雷亚方言回答，我不知道，我并不在场，这一切都和我没有关系，我凑巧经过那个地方，这是我第一次见到它，如果你没告诉我的话，我根本不知道那是一头牛。腓特烈理所当然也听不懂他说的话，所以转头对波多里诺说：“你听得懂这种禽兽的语言，告诉我他说些什么。”

于是波多里诺和加里欧多一起演了一出戏：“他说这一头牛的事他一点都不清楚，城里一名有钱的农人交代他带去放牧，就这样。”

“很好，但是这头见鬼的牛肚子里塞满了麦子，问他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他说所有的牛饱餐之后，消化之前，肚子里本来就塞满了吃下的东西。”

“告诉他不要装傻，要不然我会绑住他的脖子，然后将他吊在那棵树上！在这个镇上，这个强盗窝里，他们一向都是拿麦子喂牛吗？”

加里欧多说：“没有干草、没有麦秆的时候，当然要用麦子来照顾这些动物……还有豆子。”

波多里诺译道：“他说当然不是，因为围城的关系，目前干草十分欠缺。而且，不是只有麦子，里面还混杂了干豆。”

“豆子？”

“干豌豆。”

“我会用撒旦的名义，把他丢去喂我的隼，让我的狗将他撕成碎片。他说没有干草，但是麦子和豆子却一点都不缺，这是什么意思？”

“他说他们把领地内的牛群全都塞进了城里，所以他们光是吃烤肉就可以吃到世界末日，但是牛群已经吃光了所有的干草。因为他们有肉

可以吃，所以不需要吃面包，当然也不需要干豆子，所以就把囤积的麦子拿去喂牛。他说和我们这里并不一样，我们这里什么都有；他们那边因为是被围城的一方，所以必须妥协。他说就是因为这样，他们才会交代他把那头牛带到外面吃草，因为只吃一种粮食让它觉得不舒服，还害它长了虫子。”

“波多里诺，你相信这个蠢人说的话吗？”

“我只是把他的话翻译过来。依据我童年的记忆，我并不确定那些牛喜欢吃麦子，不过这一头确实吃了一肚子，眼前所见让我们无法否认。”

腓特烈顺了顺自己的胡子，眯起眼睛，仔细地盯着加里欧多。“波多里诺，”他接着说，“我觉得自己好像见过这个人，只不过应该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你呢？你认识他吗？”

“父亲，这一带的人我多少都有一点儿认识。但现在的问题并不是这个人到底是谁，而是弄清楚这座城里面是不是真的还有许多牛和麦子。因为，如果你要我真正的看法的话，他们可能试图欺骗你，所以用尽了最后一颗麦子来填饱最后一头牛。”

“想得好，波多里诺。我并没想到这一点。”

“神圣陛下，”蒙费拉托侯爵这时候插嘴，“千万不要认为这些粗人比实际上聪明。我觉得我们已经找到了明显的迹象，证明这座城市的储备比我们的假设还要充裕。”

“没错，没错。”其他的爵爷异口同声地表示，而波多里诺最后的结论是，自己从来不曾同时看到这么多说话不真诚的人，而且彼此都知道对方的不真诚。不过这一点也表示，这一次的围城行动已经让所有的人都无法忍受了。

“所以，正如呈现在眼前的一切。”腓特烈以外交辞令表示，“敌人的军队从后方逼近，拿下罗伯瑞托并不能避免和另一支军队的冲突。我们也无法想象拿下这座城市之后，有损尊严地将自己关在这些粗制滥造的城墙后面。为了这样的原因，各位爵爷，我们做出以下的决定：我们将这些毫无价值的城镇留给那些微不足道的牧民，然后为其他的战斗进行准备。以上就是目前最恰当的行动指示。”他走出皇家营帐的时候，对波多里诺说：“把这个老头送回去。他肯定是一个骗子，如果我要吊死每一个骗子的话，你早就已经不在这个人世间了。”

“回去吧，父亲，你的运气很好。”波多里诺为加里欧多解开镣铐时悄悄地对他说，“然后告诉托提，今天晚上我在约定的那个地方等他。”

腓特烈火速地进行一切。那些一度为围城军队营区的帐篷，成了褴褛破布之后已经不需要拆卸。他在人员排列成队之后，下令放火将一切烧尽。接近子夜的时候，先锋部队已经朝着马伦哥的营区迈进。远处，火光在泰尔东纳那些丘陵地的山下闪烁：联盟的军队正在那边等候。

波多里诺得到大帝的允许之后，策马朝萨雷的方向奔驰。他在一个岔路上找到了等候他的托提和两名克雷莫纳的执政官。他们一起骑行了一里左右，来到了联盟军队的一处前哨站。托提将波多里诺介绍给联军的两名将领，艾柴里诺·罗马诺和安塞摩·朵法拉。他们接下来举行了一场秘密会议，然后握手敲定。拥抱了托提之后（“这一回做得真是漂亮，谢谢你。”“不，应该谢谢你”），波多里诺全速赶回在一处空地的边缘等候他的腓特烈身边。“敲定了，父亲，他们不会出击。他们不想也不敢。我们通过的时候，他们会视你为主子一样地致意。”

“这样的情况只会持续到下一场战争之前。”腓特烈在口中嘀咕，“不过军队已经疲倦了，我们越早抵达帕维亚的营区越好。我们出发吧。”

当时为复活节的第一个时辰。如果腓特烈回头看的话，他会看到亚历山德里亚的城墙冒出高耸的火焰。波多里诺转头的时候看到了这一幕，他知道这些火焰大部分都来自燃烧帝国军队的战具和木屋，不过他宁可想象亚历山德里亚的市民正在跳舞高歌，庆祝和平的到来。

一里路之后，他们遇见了一支联盟的先遣部队。支队的骑士向路旁分开成两列，让帝国军队从中间通过。没有人了解他们这么做是为了致意，还是为了保持距离，他们永远无法知道。联军当中有人举起武器，而这个动作可以被视为致敬，也可能是一种表示无能的象征，或是一种威胁。愤怒的大帝假装什么都没有看见。

“我不知道，”他说，“我觉得自己像是在逃命，而他们却用武器向我致意。波多里诺，我到底处理得好不好？”

“你处理得很好，父亲。你让步的程度并没有超过他们。他们因为尊重，所以并不想在旷野中攻击你，你应该感谢这一份敬意。”

“他们是应该这么做。”红胡子倔强地说。

“如果你觉得他们应该这么做，而他们也这么做了，那你还抱怨什么？”

“没什么，没什么，就像平常一样，你说的都对！”

接近破晓的时候，他们在远方的平原和前方的丘陵上，看到了敌方大军的主力部队。他们在一片薄雾中集结在一起，没有人清楚他们是因为谨慎才和帝国军队保持距离，因为敬意而围绕在四周，还是以一种威胁的姿态逼近。联军的部队分成小队移动，他们时而伴随着帝国军队走一段路，时而停驻在小山的顶上观察队伍行进，时而又像是在逃避。周遭的寂静十分凝重，只有马匹的蹄声和战士的步伐打破了沉默。从几座山头上面，偶尔可以在清晨的苍白当中瞥见几道冉冉上升的细烟，就好像其中一群人从丘陵上隐藏在草木中的塔楼，向另一群人传送信号一样。

这一回，腓特烈决定往好处诠释这一趟险恶的通行：他下令升起军旗和王旗，然后当自己是打败蛮族的奥古斯都大帝一样迈进。无论如何，他就像自己是这些好战城邦的父亲一样穿越，而当天晚上这些人大可一举将他消灭。

他们走上通往帕维亚的道路之后，他把波多里诺叫到身边，“你是一个永远的无赖，”他说，“不过事实上，我的确需要找一个借口脱离那个困境，所以我不怪你。”

“为什么，父亲？”

“我自己非常清楚。不过，不要以为我会放过这座没有名字的城市。”

“名字，它有一个。”

“它没有名字，因为我并没有为它洗礼命名，所以迟早我都必须摧毁它。”

“不要马上。”

“不会，不会是现在。不过这一天以前，我可以想象你又会找出一些鬼点子。我早该在那个晚上就看出自己带回了一个无赖。说到这件事，我想起我在什么地方看过那个放牛的人了！”

但是，波多里诺的坐骑这时候就像发了狂一样。波多里诺把缰绳一扯，跟着消失在地平面上，所以腓特烈也无法告诉他，自己想起了什么

事。

---

(1) 拉丁文，狮子漫游地。 指非洲。

一五
莱尼亚诺战役当中的波多里诺

围城结束之后，腓特烈先是松了一口气，但是退避到帕维亚的他非常不开心。接下来那一年十分不顺利，他的亲戚狮子亨利在德国开始刁难他，意大利的城邦还是一样顽抗，而每一次他表示要摧毁亚历山德里亚的时候，它们就装作什么事情都没发生。他接下来更是缺乏人手，每一回要求支持的时候，首先是没有人出现，然后是出现的人员根本不足。

波多里诺对于找到那头牛这件事，一直觉得有些罪恶感。没错，他是没有背叛大帝，他只是顺其自然地演了一出戏，但是现在他们两个人面对面的时候都会觉得非常尴尬，就像两个小孩一起干了一件顽皮而让他们觉得丢脸的事一样。波多里诺因为头发开始灰白的腓特烈近乎童稚的腼腆而深深感动，他也第一次发现腓特烈那一脸铜色的美须已经失去了狮子般的光彩。

波多里诺越来越敬爱他这位继续追寻皇家梦想的父亲了，但是他却渐渐失去阿尔卑斯山另一头、从各方面看来都已经脱离掌控的意大利。某日，他灵机一动，突然想到，依据腓特烈目前身陷的状况，祭司王约翰那一封信可以让他在不像是放弃某种东西的情况下，离开这一片伦巴第的泥淖。总之，祭司王约翰的信就像是加里欧多的那一头牛一样。他试着向他提起这件事，但是大帝的心情不佳，告诉他应该操心的是一些比奥托舅舅老掉牙的想象更为严肃的事。接着，他交代他一些使节的任务，让他在接下来的几个月内，来回于阿尔卑斯山的两边。

主的纪元一一七六年那一年的五月底，波多里诺得知腓特烈来到了科莫，所以他打算前往这座城市和他会合。旅途当中，有人告诉他帝国军队正朝着帕维亚行进；所以他朝南方转向，试图在路上和他相遇。

他在奥洛纳的河边，距离莱尼亚诺碉堡不远的地方追上他，而几个时辰之前，帝国和联盟的军队刚刚在这个地方不期而遇，虽然双方都不希望开战，但是为了荣誉的问题，双方还是起了冲突。

波多里诺一抵达战场的边缘，就看到一名手持长矛的刀斧手朝着他冲过来。他以马刺策马，试图让他因为心生恐惧而翻倒。对方确实因为

害怕而跌个四脚朝天，并松手让长矛掉在一旁。波多里诺下了马，捡起长矛，而那个人则大声吆喝要杀掉他，并站起来，从腰带上抽出一把刀。不过他吆喝的时候，使用的是洛迪的方言。波多里诺已经非常习惯洛迪人和大帝站在同一边，所以用长矛和这个看起来十分固执的人保持距离，也对他吆喝："你到底在做什么，你这个呆头，我也是大帝这边的人。"而对方则表示："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我才要把你干掉！"这时候波多里诺才想起此时的洛迪已经靠到联盟那一边去了，所以他问自己："我应该怎么办，因为长矛比他的刀子长，就把他杀了吗？但是我从来没杀过任何一个人！"

他将长矛刺向他的两腿之间，让他整个人跌倒在地，然后用武器顶住他的喉咙。"不要杀我，大爷，我有七个小孩，如果我没命了，他们明天就会全部饿死。"洛迪人叫道，"让我走吧，我不会对你们的人造成什么伤害，你瞧，我不就像个傻子一样被你制服了吗？"

"你确实是个傻子，我从步行一天的距离之外就可以看得出来。但是我如果让你手上带着家伙到处跑的话，你还是会伤害人。脱掉你的裤子！"

"我的裤子？"

"对，没错。我留你一条生路，但是我要让你光着屁股到处跑。我倒是要瞧瞧，如果不马上跑回去找你那些快饿死的小孩，你接着是不是还有胆量回到战场上！"

敌人脱下他的裤子，这下子他得跑着穿过原野，跳跃在树篱之间，不是因为羞耻，而是担心敌方的骑士从后面看到他，以为他是因为藐视而露出臀部，然后像土耳其人一样，从后面将他戳毙。

波多里诺很高兴自己不用杀害任何人，但是这时候一名一身法兰西装扮的人骑着马朝他靠过来，看得出他并非伦巴第一带的人。他于是决定就算要死也要让对方付出代价，于是拔出刀子。那名骑士从他的身旁经过，大声叫道："你想要做什么，疯了吗？你看不出今天换成你们这些帝国军队被围在里面了吗？你最好还是回家去！"然后他并没有找碴就自行离去。

波多里诺重新爬上马鞍，自问应该何去何从。因为严格说起来，他完全看不懂这一场战役。截至目前，他只见过围城，在那种情况下，谁是这一边，谁是那一边，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

他绕过了一丛树木，而在平原的中央，他看到了一样他从来没见过的东西：一辆漆成了红白两色，中间竖着一根大旗杆的大型敞篷战车。一群战士围在一座祭坛的周围，他们手持类似天使所用，可能是用来鼓舞自己人斗志的长管风笛。这些添油加醋的程度，让他不由得用家乡的话对自己说：“真是够了！”虽然所有的人都穿得像爵爷一般，而周围也没有人作战，但是有那么一会儿，他以为自己如果不是到了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就是来到了锡兰，因为这些地方是用大象拖着战车上战场，只是他眼前这一辆却是由牛拖行。手持长管风笛的人，偶尔会吹奏出几个声音，接着他们停下来，无法决定他们应该做些什么事。他们其中一个人指着河边那些乱成一团，仍然用死人都唤得醒的声音一边吼叫，一边互相攻击的人群，另一个人则试图让牛移动，但是它们平常就已经非常固执，可以想象它们会不会愿意前去加入前面那一场混乱。

“我应该怎么做？”波多里诺问自己，“冲进那边那些疯子当中？如果他们不先开口说话，我甚至没办法知道谁才是敌人。我等候他们开口说话的时候，他们有什么理由不杀了我？”

他正在沉思自己应该怎么做的时候，又一名骑士朝他靠过来。那是一名他熟识的官员。对方也认出是他，于是对着他大叫：“波多里诺，大帝不见了！”

“大帝不见了是什么意思？我的天啊！”

“有人看到他被一群包围他的刀斧手逼向后面的一处树丛。他就像头狮子一样地战斗，接着他们全部都消失在树木之间。我们后来去了那个地方，但是已经没有半个人。他一定是试着逃往某个地方去了，只是他一直没回到主力部队驻扎的地方……”

“我们的主力部队驻扎在什么地方？”

“这是最糟糕的一件事：不仅他没有回来加入主力部队，事实上主力部队也已经不存在。真是一场大屠杀，真是受到诅咒的一天。一开始的时候，腓特烈和他的骑士对那些步行着围绕在他们一座灵柩台周围的敌人展开攻击。但是这些刀斧手一直顽抗，伦巴第的骑士在这个时候突然出现，我们的人于是受到夹击。”

“总之，你们弄丢了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而你就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地告诉我，真是该死！”

“你看起来像是刚刚抵达这里，所以清新得像朵玫瑰一样。你不知

道我们度过了怎么样的一天！有人甚至表示看见大帝跌落马下，但是因为一只脚被马镫绊住，所以被他的战马拖着走！”

“我们的人此刻都在什么地方？”

“他们都逃了，看看那边，他们逃散到树林里、跳进河水当中，大帝身亡的消息已经传开，而每个人都自己设法前往帕维亚。”

“喔，一群懦夫！没有人继续寻找我们的主子？”

“夜色已经降临，就算继续战斗的人也已经收手，你如何在这中间寻找一个天晓得在什么地方的人？”

“喔，一群懦夫！”波多里诺继续咒骂，他虽然不是一名战士，却有一颗宽厚的心。他两脚一蹬，策马朝着地面上尸首最多的地方奔去，一边声嘶力竭地呼唤亲爱的养父。在这片平原上面，在众多的死尸之间寻找一个死人，大声呼喊，要他给你一点存活的迹象，是一件令人绝望的工作，就连最后几小队和他擦身而过的伦巴第人也让他通过，当他是天堂派下来支持他们的圣徒，并愉快地向他致意。

波多里诺在战斗一度最血腥的地方开始翻看卧倒在地上的尸体，他一直带着希望，但是也害怕在黄昏微弱的光线之下，看到亲爱君王的轮廓。他的眼泪流个不停，而他因为盲目搜寻，最后又撞见了那一辆由牛拖行，正缓缓离开战场的大型战车。“你们看到大帝了吗？”他一边哭，一边没有头绪也没有保留地大声询问。那些人笑了开来，然后告诉他：“看到了，他正在那边的树林里面搞你的妹妹！”他们其中一人不怀好意地对着手持的长管风笛吹气，让它发出了一股高昂而淫荡的爆裂响声。

这些人顺口胡说，但是波多里诺还是跑进了树林内瞧个究竟。他在那个地方发现了一小堆尸体，三具卧倒，压在仰躺的另一具上面。他拉开了背对着他的三具尸体，在下面，他看到了腓特烈被鲜血染红的红胡子。他立刻发现他还活着，因为他从半开的口中发出了嘶哑的喘气声。他的上唇上面有一道仍然冒着鲜血的伤口，额头上面也有一处拓展至左眼的青肿。他的两只手仍然紧紧地各抓住一把刀，就好像他在失去意识的那一刻，还知道捅刺三名扑到他身上、企图结束他生命的可怜虫。

波多里诺抬起他的头，一边为他擦拭脸孔，一边叫唤他，而他睁开了眼睛，询问自己身在何处。波多里诺在他的身上摸索，看看是否有任何地方受伤。当他碰触到一只脚的时候，腓特烈叫出声音。他被战马拖

行了一段距离这件事情果然是真的，他的一只脚踝也因此脱臼。他说着话，想要知道自己身在何处。波多里诺让他坐起来，而腓特烈认出是波多里诺，于是拥抱了他。

“我的主子，我的父亲，”波多里诺说，“你现在先爬上马，不过你千万不能用力。我们必须小心翼翼地离开这个地方，就算夜色已经降临，我们周围还是有一些联盟的军队，惟一的希望，就是他们已经前往附近的村子里举行盛宴，既然——你不要生气——他们看起来已经打赢了这一仗。不过附近可能还有一些正在寻找同伴尸首的人，所以我们必须取径树林或沟壑，不能走在马路上，前往你的人马退避的帕维亚。你坐在马上，你可以睡觉，我会看着你，不会让你从马上掉下来。”

“那谁看着你，不让你一边走一边睡？”腓特烈一边说，一边勉强地笑了笑。接着他说：“我笑的时候全身发疼。”

“我看目前应该无碍。”波多里诺表示。

他们一整夜都不停地向前走，在矮树和树根上绊来绊去；他们一度在远方见到火光，所以绕了一大圈来躲避。他们向前一直走，而波多里诺为了让自己保持清醒，所以不停地对腓特烈说话，而腓特烈为了让他保持清醒，也一直让自己保持清醒。

“一切都结束了，”腓特烈表示，“我一定没有办法忍受这一场败仗的耻辱。”

“只不过是一场小型的冲突，父亲。此外，所有的人都以为你已经死了，你可以像拉撒路一样重生，而看起来像是败仗的一切，都会被所有的人当做奇迹一样，而咏唱赞美诗。”

事实上，波多里诺只是试着安慰一个受了伤，并受到羞辱的老人。帝国的威望已经在这一天受损，祭司国王已经非常遥远。除非，腓特烈重新回到舞台上的时候，带着光晕和崭新的荣耀。关于这一件事，波多里诺惟一想得到的是奥托的预言，以及祭司的那一封信。

“事实上，父亲，”他说，“发生了这些事情之后，你应该学会一件事。”

“你想要教我什么事，学者大爷？”

“你应该学习的事情，并不是出自我的嘴巴——上帝正看着我——而是源自上苍。你应该把奥托主教所说的话当宝藏。在这个意大利，你

越是坚持，就越身陷泥沼，我们不能在还有一名教皇的地方当皇帝。面对这些城市，你永远都是输家，因为你希望将他们整顿为秩序这种人工化的成果，他们相反却希望存在于原始混沌本质的混乱当中，也就是巴黎的学者所说的宇宙万物本质的存在条件。你应该以超越拜占庭的东方作为目标，将你帝国的旗帜插在异教徒的王国之外那一片基督徒的土地，然后和在东方贤士的时代就存在并统治该地的真正祭司国王结合。只有你和他建立联盟，或臣服于他的统治之后，你才能够回到罗马，然后把教皇当成为你转动烤肉叉的小弟，或把法国和英国国王当成你的马夫。也只有在那个时候，今天打败你的那些人才会重新惧怕你。”

腓特烈已经几乎忘了奥托的预言，所以波多里诺提示他。“又是这个祭司？”他说，“但他真的存在吗？他住在什么地方？我如何能够动员一支军队前去寻找这个人？我会变成腓特烈大疯子，并因此而留名好几个世纪。”

“不会，如果每个基督教王国的大臣公署——包括拜占庭，都知道这名祭司王约翰写了一封信给你，而且只写给你一个人，以及他在信中承认你是惟一和他平起平坐的人，并邀请你将两个王国结合在一起，这种事情就不会发生。”

几乎将这封信一字不漏地牢记心中的波多里诺，这天晚上将祭司王约翰的这封信念了出来，并对他解释，祭司放在一个珠宝盒当中寄给他东西，是世界上最珍贵的圣物。

“但是这封信在什么地方？你有一份誊本吗？不会是你自己写的吧？”

“我只是用正确的拉丁文把这封信重新编写一遍，我只是搜集了睿智的人早就十分清楚，却没人愿意仔细聆听的那些散落片段。不过信中所说的每一件事情都是福音。如果你要的话，我可以将地址添上去，就当做那封信指定的收件人是你。”

“这名祭司会将你所说的那个装了耶稣圣血的圣杯送给我？当然，这将是一件终极而完美的圣事……”腓特烈嘀咕道。

于是，波多里诺和大帝的命运就在这一天晚上做出了决定，虽然他们两个人都不知道，向前会走到什么地方。

接近清晨的时候，两个仍然梦想着一个遥远国度的人，在接近一条灌溉渠道的地方找到了一匹逃离战场、此刻却找不到归途的战马。虽然

他们取径小道，但因为有了两匹马，前往帕维亚的路途变得迅速。他们在路上遇到了一些正在撤退的官员。这些人认出了他们的主子，于是开心地大叫。由于他们洗劫了途经的村子，所以拿出东西让他们进食，并跑去通知走在他们前面的人。两天之后，腓特烈来到了帕维亚的城门口，因为好消息早已经传抵，城里难以相信眼中所见的贵族和他的战友，正用盛大的排场等候着他。

因为被告知丈夫已经身亡，已经穿上丧服的贝阿翠丝也在现场。她的手上牵着两个儿子，已经十二岁的小腓特烈看起来只有一半年纪，而亨利却相反和他的父亲一样强壮。他这一天因为困惑哭个不停，并不断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贝阿翠丝远远看到了腓特烈，一边啜泣一边奔向前，然后热情地拥抱他。当他告诉她，自己是因为波多里诺才捡回一条命的时候，她才发现他也在场。她满脸通红，然后变成一脸苍白，接着她又开始哭泣，最后她伸出手，一直碰到他的胸口，然后恳求上苍回报他所做的一切，并以子、以友、以弟称呼他。

“就是那一刻，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说，“我突然了解，救了主子的命之后，我也偿清了我的债务。不过也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我已经无法再自由地热爱贝阿翠丝。于是，我发现自己已经不再爱她了，就好像一个伤口结了疤。她的目光在我心中唤起美好的回忆，但是已不再令我颤抖。我觉得自己已经可以待在她的身旁而不会感觉痛苦，离开她的时候也不会再受尽折磨。我无疑已经完全成人，年少的热情已经在我心中沉睡。我并没有因此而觉得难过，只有一股轻微的怀旧。我觉得自己就像一只没有保留而咕咕大叫的鸽子，只是现在求爱的季节已经结束。所以应该动身了，前往大海的另一边去吧。”

“你已经不只是一只鸽子，你已经变成了一只燕子。”

“或是一只鹤。”

一六
波多里诺上了左西摩的当

星期六早上，培维瑞和戈里欧前来告知，君士坦丁堡里已经建立起某种秩序。并非因为这些饥饿的十字军已经被填饱，而是他们的主子注意到上述这些十字军，也把他们的爪子伸向了许多古老的圣物。一个圣餐杯或一件锦缎的祭服还可以被姑息，但是圣物不能有所散失。所以丹多洛总督下令，截至目前遭到偷窃的珍宝，全都要送到圣索菲亚教堂，然后再公平地分配。也就是说由十字军和威尼斯人均分——这些威尼斯人仍在等候这些余款，准备用他们的船舰运送回家——将每一件东西换算成银马克，然后骑士分四份，骑马的士官分两份，步行的士官分一份。我们可以想象那些什么东西都没留给他们的大兵会作何反应。

传言指出，丹多洛已经派人将竞技场那四匹镀金的铜马运回威尼斯，而所有的人都非常不高兴。丹多洛于是派人搜索每个阶级的战士来作为回复，并搜查他们在佩拉的住所。他们在圣波罗侯爵手下一名骑士的身上找到一个小玻璃瓶，他表示里面装的是已经干涸的药水，但是当他们拿起来晃动时，在手掌的温度下，他们看到里面流动着红色液体，看起来大概是流自耶稣基督身上的血液。骑士诚实地表示，他是在洗劫行动之前，从一名修士的手中购得此圣物。但是为了杀鸡儆猴，他当场就被处以绞刑，而他的盾牌和家徽都被挂在他的脖子上。

“妈的，看起来就像一片鳕鱼干。”戈里欧表示。

尼基塔斯悲伤地听着这些消息，但是波多里诺却突然间觉得尴尬，就好像这件事情是他的错一样，所以改变话题，询问是不是离开城里的时候了。

“外面还是一片混乱，”培维瑞回答，“所以必须小心。你打算前往什么地方，尼基塔斯大爷？”

“到锡利夫里去，我们有一些忠诚的朋友可以收容我们。”

“并不是很容易啊，锡利夫里。”培维瑞表示，“那是在西方，就在长墙的旁边，通常就算骑骡也要三天的路程，再加上一个怀孕的女人，肯定需要更多的时间。还有，你们想想看，带着一队漂亮的骡子穿越城

市，你看起来会像个口袋里有些东西的人，那些十字军会像苍蝇一样，一个一个从后面扑上来。”所以骡队必须在城外准备，而城市只能步行穿越。他们必须通过君士坦丁城墙，避开海岸，因为那一带肯定有许多人，然后绕过圣墨瑟教堂，由佩洁门穿过狄奥多西的城墙。

“一切顺利而没有被拦下来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培维瑞表示。

“啊，”戈里欧也评论，“他们很快就会上来操你的屁股，再加上这些女人，那些十字军嘴上一定垂涎不止。”

装扮这些年轻的女人还需要花上一整天的时间。十字军可能已经知道麻风病人不会在城内走动，所以不能再做此装扮，必须在她们的脸上涂上小斑点和痂盖，让她们看起来就像得了疥癣一样，倒尽所有人的胃口。此外，这些人在这三天内还是得吃些东西，因为空荡荡的袋子绝对无法挺立。热那亚人为他们准备了一整块“斯克力皮利塔”，就是用鹰嘴豆粉制成的烘饼，又脆又细，切成块状之后，包卷在多张阔叶当中，只要撒一点胡椒在上面，就成了一道可以喂饱一头狮子，比一块半熟的牛排还要可口的道地美食。另外他们还准备了许多份洋苏草、乳酪，还有洋葱制成的葱油饼。

尼基塔斯并不太喜欢这些蛮族的食物。由于他还必须再等待一天，所以决定将这一天花在泰欧菲罗所能准备的最后几顿精致餐点上面，然后一边聆听波多里诺最后的沧桑史，因为他不希望在最扣人心弦的时候，还没知道他的故事如何结束就这样离去。

“我的故事还很长。”波多里诺说，“无论如何，我和你们一起走。我在君士坦丁堡已经无事可做，而城里的每一个角落都会唤起我的悲痛记忆。你已经成了我的羊皮纸，尼基塔斯大爷，我的手就好像自己或几乎自己动了起来一样，写下了许多事情，而有些我原本甚至已经忘记。我想，说故事的人都应该有一个叙述的对象，只有这样，他才能够同时对自己叙述。你记得我写情书给皇后，但是她却无法看到这些信的时候吧？我干了把信拿给朋友看这样的蠢事，是因为不这样做，我的信就完全没有意义。但是后来发生了和皇后亲吻的那一件事，那一吻我一直都没有办法对任何人描述，而我压在心里面已经许许多多个年头，有时候就像你那些加了蜂蜜的葡萄酒一样拿出来品尝，有时候觉得就像嘴里面的毒药一般。一直到告诉你之后，我才真正感觉得到解放。”

“为什么你可以说给我听？”

“因为我告诉你这件事情的时候，所有和我的故事相关的人都已不

在身边，只剩下我一个人。从今以后，你就像我呼吸的空气一样，对我来说已经不可或缺。所以我和你一起到锡利夫里去。”

莱尼亚诺的创伤才刚刚复原，腓特烈就把波多里诺和帝国首相克里斯蒂安·冯·布赫找到跟前。如果我们要认真处理祭司王约翰那一封信的话，最好不要开始得太迟。克里斯蒂安看了波多里诺递给他的羊皮纸，作为一个深思熟虑的首相，他提出了一些反对的意见。这种文体，怎么样都不像是掌玺大臣公署的函件。这一封信应该流传在教皇、法国和英国的宫廷周围，并抵达拜占庭皇帝的跟前，所以应该写得就像是基督教世界流传的重要文件一样。然后他又说，如果要让那些玉玺看起来像是玉玺，准备上需要一点儿时间。如果他们要认真进行一件事，就要心平气和地进行。

如何让其他掌玺大臣公署知道这封信？如果由帝国的大臣公署传出去似乎不能说服任何人。所以，由祭司王约翰私下写信给你，允许你前往这一块陌生的土地和他见面，而你将这件事到街坊去四处传播，让某个人捷足先登，早你一步动身吗？关于这封信的事情当然要流传出去，不只是为未来的出征赋予正当的理由，最重要的是让整个基督教世界震惊——不过这样的事情要慢慢出现，就像是一个最高机密慢慢遭到揭露。

波多里诺提议找他的朋友帮忙。他们是一群不会遭人怀疑的特务，巴黎学堂的博学之士，而不是腓特烈的手下。阿布杜可以将信件偷偷传送到圣地的王国，波罗内负责英国，奇欧负责法国，而所罗门拉比负责让这件事传到生活在拜占庭帝国内的犹太人耳中。

接下来的几个月，他们全部被征召来负责不同的工作，而波多里诺则主持了这一个旧日同伴一起工作的文字工坊。偶尔，腓特烈会前来关切一下进展。他提议他们让圣杯这份礼物的轮廓更清晰一点，波多里诺则对他解释最好维持模糊的原因，他发现此皇家和宗教的象征已经让大帝深深着迷。

他们在讨论这些事情的同时，腓特烈又遇到了新的烦恼纠缠，他必须妥协，而试着和教皇亚历山大三世达成协议。既然全世界都不将帝国的伪教皇当真，所以大帝必须向他致意，并同意他才是真正的罗马教皇——这是一个非常的要求——但是作为交换，教皇必须收回对伦巴第所有部族的支持——这是一个非常非常的要求。既然他们正在讨论这些细节，腓特烈和克里斯蒂安都自问是不是还需要重新怂恿教皇让教会和帝

国结合？波多里诺不满如是拖延，但是他不能抗议。

腓特烈反过来还干扰了他的计划，在一一七七年送他去威尼斯进行一些棘手的任务，也就是以精明的手段，为教皇和大帝七月份的会面安排每一个层面。双方和解的仪式当中，每一项细节都必须考虑，任何事情都不能造成干扰。

“克里斯蒂安主要的工作，是设法防止你们的皇帝曼努埃尔·科穆宁，为了让这次会面失败而进行任何干扰。你应该在很久以前就知道曼努埃尔·科穆宁和教皇之间进行的密谋，腓特烈和亚历山大之间的协议，将会破坏他的计划。”

“这项协议让他的计划化为乌有，十年来，曼努埃尔一直向教皇提议让两个教会结合：他将会承认教皇在宗教上至高无上的地位，而教皇则承认拜占庭皇帝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都是真正而惟一的罗马皇帝。但是这样的计划只会让亚历山大在君士坦丁堡得到一些零碎的权力，一方面在意大利又摆脱不掉腓特烈，也可能造成欧洲各国君主的联合。所以他选择了对他最为有利的结盟方式。”

“那一段时间，你们的拜占庭皇帝派遣了装扮成修士的探子到威尼斯……”

“他们很可能真的是修士。在我们的帝国里，教会的人都帮皇帝工作，而不是和他作对。但是根据我的了解——别忘了我当时还没进到宫廷内——他们并不是被安排去进行任何破坏。曼努埃尔已经接受了无法避免的事。或许他只是希望知道事情的经过。”

“尼基塔斯大爷，我并不是要教你这位谙熟门道的拜占庭大臣，敌对双方的探子在同一件阴谋当中遭遇时，最自然的情况就是维持真诚的关系，并向对方透露彼此的秘密。如是的轮流揭露并不会让他们冒任何风险，在派遣他们的人眼中也会显得相当机灵。我们和这些修士之间就是这样的关系：我们立刻就开门见山地向对方表示前往当地的目的，我们是为了打探他们的消息，他们则是为了侦查我们的动静；我们接着一起度过了愉快的几天。”

“一名深思熟虑的官员都应该预料得到这样的事，否则他还能怎么做？如果他直接询问对方的探子——此外他和对方也素不相识——他们什么事都不会告诉他。所以，他派遣自己的探子，带着不太重要的情报去揭露给对方，所以他就可以获知他应该知道的事情，也就是除了他之

外，所有的人都已经知道的事情。”尼基塔斯表示。

“这些修士之中，有一名叫做卡尔西顿的左西摩。他那张消瘦的脸孔，还有不停滚动而凸显满脸黑须和一头长发的眼睛，让我印象深刻。他说话的时候，就好像跟一名在他眼前滴血的受难者对话一样。”

“我知道这种人，我们的修道院里面有许多。他们全都因为精力耗竭而死得非常年轻……”

“他不属于那一种。我这辈子从来没看过胃口那么大的人。某个晚上，我甚至带他去找那些威尼斯妓女，或许你已经知道，这一类和世界一样古老的祭礼当中，她们一向都是最著名的女祭司。我在凌晨三点的时候酒醉离去，而他继续待下来。后来其中一个女孩告诉我，像这种需要设法让他冷静的恶魔男人，她们从来都不曾遇到过。”

“我知道这种人，我们的修道院里面有许多。他们全都因为精力耗竭而死得非常年轻……”

波多里诺和左西摩后来成了朋友，吃喝玩乐的伙伴。自从第一次一起大吃大喝，而左西摩突然冒出一句可怕的诅咒，表示他愿意用所有在伯利恒遭到屠杀的婴儿，来换取今夜的青春放纵之后，他们就开始走得很近。当他被问及，他们在拜占庭的修道院学习的是否就是这些事情，左西摩回答：“正如圣巴西流的教诲，对智慧造成干扰的恶魔只有两种，也就是私通和亵渎神明。但是第二项持续的时间通常很短，至于第一项，只要不会让激情扰乱思绪的话，就不会妨碍你对上帝的凝视。”他们接着就在没有激情的情况下，前去朝拜私通之魔，而波多里诺发觉左西摩无论在任何场合，都找得到一句神学家或隐士的格言来让他自己觉得心安理得。

有一回，他们又聚在一起喝酒，左西摩不断赞扬君士坦丁堡的美景。波多里诺觉得丢脸，因为他只能向他提起人们从窗口倒得粪便满街的巴黎，以及和普罗庞提德海的金黄水面没得比的塔纳罗河阴郁的河水。他也无法对他提起令人赞叹的米兰城　　，因为腓特烈已经摧毁一切。他不知道如何让他住嘴，而为了让他另眼相看，他于是把祭司王约翰那封信拿出来让他瞧一瞧，就像是告诉他，至少在某个地方还有一个王国，让他们的帝国就像一株欧石南一样。

左西摩才看了第一行，就怀疑地问：“祭司王约翰？这是什么人？”

“你不知道吗？”

“抵达无知的边境而未越界者通常比较快乐。”

“你可以越过去，快看，快看！”

他越看双眼越是发亮，接着他放下羊皮纸，漠不关心地表示：“啊，祭司王约翰，当然，我在我的修道院内，读过许多曾经前往该王国的人所做的记述。”

“但是你读这封信之前，不是不知道他是什么人吗？”

“鹤群虽然不识字，在飞翔的时候却排出了字母。这封信提到的祭司王约翰是一个谎言，但是信中却提到了一个真实的王国，也就是我读到的记述当中出现的印度统治者的王国。”

波多里诺几乎可以肯定这个土匪试着揣测，但是左西摩并没有给他足够的时间去怀疑。

“耶稣基督要求受过洗的人三件事：精神上的正直信仰、言语上的真实诚挚、身体上的禁欲节制。你那一封信不可能是印度的统治者所写，因为内容有太多不精确的地方。例如，他提到了许多该地的珍禽异兽，但是对于……让我想一想……有了，对于美塔贾里拿利、汀喜雷塔和卡美泰塔尼却一字不提。”

“那是什么东西？”

“那是什么东西？一个踏进祭司王约翰领土的人，他遇见的第一样东西就是汀喜雷塔，如果没有迎击的准备……飒……一下子就会被解决。嗯，嗯，你不能像是造访耶路撒冷一样前往这个地方，因为在耶路撒冷你顶多找到几头骆驼、一只鳄鱼、两头大象。此外，这封信让我觉得非常可疑的地方，是收信人是你的大帝，而不是我们的拜占庭皇帝，毕竟和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距离较近的是拜占庭帝国，而不是拉丁人的帝国。”

“你说得好像你知道这个王国在什么地方一样。”

“我并不知道确实的地点，但是我知道怎么去，因为知道目的地的人，也会知道他必须走的路径。”

“那么，为什么你们这些帝国公民里面却没有人去过？”

“谁告诉你没有人曾经试着前往？我可以告诉你，如果曼努埃尔皇帝去了一趟伊科尼恩苏丹的领土，就是为了打通前往印度统治者的王国之路。”

“你原本可以告诉我，但是你却没说。”

“因为我们引以为荣的军队，两年前正是在这块土地上遭到挫败。那件事情发生在密列奥塞法隆。所以，我们的皇帝需要一点儿时间来准备下一次出征。但是如果我拥有许多钱，一支战备精良、随时准备面对千百种困境的军队，然后又知道方向的话，我会立刻动身出发，然后在路上问路，遵照当地人的指示……如果方向没错的话，你会找到许多记号，你会在树上看到只在那一块土地绽开的花朵，还有只出现在当地的动物，例如美塔贾里拿利。”

“美塔贾里拿利万岁！”波多里诺举起杯子说道。左西摩邀他一起举杯向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致敬。接着他挑衅地邀他举杯向曼努埃尔致敬，而波多里诺回答只要他也向腓特烈致敬的话，他就同意。他们接着又向教皇、向威尼斯、向他们前几天晚上遇见的两名妓女致意。最后波多里诺首先不支，脑袋顶着桌子昏沉入睡，而他听见左西摩仍然结结巴巴地说：“修士的生活就是：不要出现好奇的举动，不要和不义之事打交道，不要用双手抓住……”

隔天早上，口齿仍然不清的波多里诺对他说：“左西摩，你真是一名无赖，你根本不知道你那一个印度的统治者在什么地方。你想要出发碰运气，只要有人告诉你在某个地方见到美塔贾里拿利，你就毫不犹豫地往那个方向去，然后你一眨眼就来到了一座用宝石搭建的宫殿，你看到一个人，就对他说祭司王约翰，你好吗？这样的事，你去说给你的拜占庭皇帝听，不要说给我听。”

“但是我会有一张很好的地图。”左西摩一边说，一边开始睁开眼睛。

波多里诺反驳道，就算有一张很好的地图，一切都还是太过于模糊而不容易决定，因为我们知道这些地图都不精确，尤其是那些大体上说来，在亚历山大大帝之后就没人去过的地方。他接着将阿布杜那张地图大略地画给他看。

左西摩开始笑了起来。毫无疑问，如果波多里诺相信那些最异端、最变态的思想，认为大地是一个球体，这一趟旅行他就根本连起步都办不到。

“如果不打算对《圣经》维持信念，你就去当一名异教徒，和亚历山大之前的异教徒使用同样的方式思考——此外，他们并没有留给我们

半张地图。根据《圣经》，不只是大地，就连整个宇宙都呈圣体柜的形状，也就是说，摩西制造的圣体柜就像宇宙的忠实复本、穹苍下的大地一样。”

“但是那些古代的哲学家……”

“古代的哲学家仍未受到圣言启蒙，所以发明了‘对跖点’ (1) 这类的东西。然而，《使徒行传》当中已经指出，上帝通过一名男子造就了人类，并要他住在大地的表面——表面，而不是其他并不存在的部分。路加的福音当中也提到，上帝赐予使徒踏在毒蛇与蝎子上面行走的能力——行走的意思就是行走在某样东西上面，而不是某样东西下面。此外，如果大地呈球体状，并悬挂在真空之中，那就没有上下之分，我们行走的时候也就没有方向，更没有任何意义可言。有谁曾经认为苍穹是一个球体呢？那些在巴别塔顶上的迦勒底罪人，他们才建造了这座塔，就因为迫近的天空所引发的恐惧，而启发了如是的想法。有哪一位毕达哥拉斯，哪一位亚里士多德曾经成功地宣布死人复生？就连那些卑微低下，不曾学习过哲学或天文学的人，都知道不同季节当中日升日落的时刻，而不同地区的人也都知道使用同样的方法，无误地计算逾越节是哪一天，但是你这一颗球形的大地是不是能告诉你日升日落的时刻，或告诉你哪一天才是逾越节？除了一个优秀的木匠所熟悉的几何学之外，我们还需要认识其他的几何学吗？除了一个清楚何时播种、何时收成的农夫所认识的天文学之外，我们还需要其他的天文学吗？此外，你说的是哪几个古代的哲学家？你们这些拉丁人，你们知道提出地表没有尽头，也否认大地为球体的科洛封的色诺芬尼吗？无知的人会说，如果视宇宙的形状为圣体柜，我们就没有办法解释日月蚀和春秋分了。但是，几个世纪前，我们的罗马帝国出现了一位伟大的智者，航行至印度的科斯马斯，他的足迹曾经抵达世界的边缘，在他的《基督教地形学》当中，他用一种令人无法争辩的方式，证明了大地的形状确实就像一个圣体柜，而这也正是我们用来解释所有难解现象的惟一方式。但是你却不让最虔诚的基督教国王，——祭司王约翰，去遵循最为基督教，而且不只源自科斯马斯，更源自《圣经》的地形学？”

“我也可以告诉你，我的祭司王约翰根本不知道你的科斯马斯所写的地形学。”

“你自己告诉我这个祭司是聂斯脱利教徒，而聂斯脱利教徒和那些耶稣单性论者之间，曾经有过一次戏剧性的争论。耶稣单性论者认为大地是一个球体，而聂斯脱利教徒则认为大地像一个圣体柜。我们知道科

斯马斯自己也是一名聂斯脱利教徒，无论如何，他是聂斯脱利主教和摩普绥提亚的狄奥多若的信徒，而他一生都在对抗来自亚历山大，并追随像亚里士多德这种异教哲学家的约翰·斐罗庞努士所提出的耶稣单性论邪说。身为聂斯脱利教徒的科斯马斯，以及身为聂斯脱利教徒的祭司王约翰，他们只可能坚决地相信大地的形状就像一个圣体柜。”

“等一等，你的科斯马斯和我的祭司王约翰都是聂斯脱利教徒这件事我不争辩。但是据我所知，聂斯脱利教徒在耶稣和耶稣的母亲上面出了错，所以他们也可能在宇宙的形状这上面出错，对不对？”

“我最细腻的论点就在这上面！我要向你证明——如果你希望找到祭司王约翰的话——你最好追随科斯马斯，而不是异教徒的地形学。我们现在假设科斯马斯写了一些错误的东西，就算真的是这样，这些事已经被东方所有的部落思考过，也相信科斯马斯曾经前往这些土地——否则他不会如是告诉他们——而再过去就是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这个王国的居民肯定认为大地的形状为圣体柜，而他们依据崇高的圣体柜图形，来测量距离、边境、河道、海洋的延伸、海岸与海湾，还有群山。”

“我依然不觉得这是一个论点，”波多里诺说，“他们相信自己住在一个圣体柜里面，并不表示事情就真的如此。”

“让我把我的推论说完。如果你问我如何前往我出生的卡尔西顿，我可以为你解释得非常清楚。可能我测量旅行时间的方式和你不同，或者我称为右方的地方，你称为左边——此外，有人告诉我萨拉森人设计的地图，南在上，北在下，结果，太阳升起的地方就出现在大地的左方。但是如果你跟随我的指示，接受我呈现太阳移动路线和大地形状的方式，你肯定会抵达我要你去的地方，而如果你宁可使用你的地图，你就会弄得一头雾水。所以……”左西摩以优胜者的姿态下结论，“如果你希望抵达祭司王约翰的领土，你就应该使用祭司王约翰的世界所使用的地图，而不是你自己的地图——注意这一点：就算你的地图比他的更为精良。”

波多里诺被他尖锐的论点征服，于是向左西摩询问科斯马斯，以及祭司王约翰眼中的世界。“喔，不行，”左西摩说，“我知道什么地方可以找到这一份地图，但是，我为什么要把它交给你和你的皇帝？”

“除非他送给你许多金子，让你可以带着一支配备精良的部队出发。”

“没错。”

从那时候开始，左西摩绝口不再提起关于科斯马斯那份地图的事，或者应该说，当他喝到非常醉的时候会影射一下，用手指凌空画几条神秘的曲线，然后停下来，就好像自己已经透露太多一样。波多里诺再为他斟酒，然后问他一些荒谬得明显的问题。“如果我们接近印度的时候，坐骑都已经累毙，我们接着是不是要换骑大象？”

“或许，”左西摩表示，“因为你信中提到的动物印度都找得到，另外还包括一些其他的物种，除了马之外。不过你还看得到，因为他们可以从秦尼扎进口。”

“那是什么国家？”

“一个旅人前往寻找吐丝虫的国家。”

“吐丝虫？那是什么东西？”

“也就是说秦尼扎可以找到一些放在女人怀中的虫卵，虫卵被体温孵化之后变成了小虫。这些虫被放在它们当做食物的桑叶上面，长大之后它们会像进到坟墓一样，吐丝包裹自己的身躯。接着它们会化成美丽的彩色蝴蝶，然后在茧上挖洞。振翅飞去之前，公虫会从后面和母虫交配：它们就靠着交配的热情活下去，一直到丧命为止都不需要食物，而母虫则卒于孵卵的过程当中。”

“一个告诉你丝线是由虫子制造出来的人，我们没有办法真正信任他。”波多里诺告诉尼基塔斯。“他为了他的拜占庭皇帝打探消息，但是为了寻找印度的国王，他甚至可以靠着腓特烈的薪酬前往。而且，如果真的被他找到那个地方的话，我们就永远不会再见到他了。不过他对于科斯马斯的地图所做的影射，却让我十分兴奋。这一份地图，除了引导的方向完全相反之外，对我来说就好像伯利恒之星一样，可以指引我顺着东方贤士的脚步往回走。所以，自以为比他还要狡诈的我，原本打算让他超过纵欲的界线，让他更晕眩，更多话。”

“事情却完全相反？”

“事情却完全相反，是他比我还要狡猾，我隔天就已经找不到他了。几名他的同伴告诉我他回君士坦丁堡去了。他留言向我致意，并表示：‘就像缺水的鱼类会因为干涸而丧命一样，逗留在修道房外的修士，也会耗尽与上帝结合的精力。这几天，我已经因为原罪而干涸，让我再回到泉源的清新里吧。’”

“或许是真的。”

“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他找到了向他的拜占庭皇帝骗取金子的方式，而且还把账记在我的头上。”

---

(1) 指位于地球直径两端的点。

一七
波多里诺发现祭司王约翰给太多人写了信

腓特烈抵达威尼斯之后的那个七月——在总督之子的陪伴下，经由海路从拉韦纳前往基奥贾，接着前往利多圣尼各老堂，然后于二十四日星期日，在圣马可广场上拜倒在教皇亚历山大的脚下。教皇扶他起来之后，以一种夸张的情感拥抱了他，而所有列席的人全都一起咏唱起赞美诗。这一回是真的凯旋，但是对双方来说，情况并不明朗。不过无论如何，持续了十八年的战争已经结束，那几天，大帝也和伦巴第的市镇签署了六年的停战协议。腓特烈非常高兴，所以决定在威尼斯多停留一个月。

那是八月份的一个早上，克里斯蒂安召集了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要他们和他一起去见大帝。他们来到腓特烈面前之后，他用一种戏剧化的姿势，将一份淌着印泥的羊皮纸递上去，“这是祭司王约翰的信，”他表示，“它通过机密的管道，从拜占庭的皇宫传到我的手中。”

“那封信？”腓特烈惊讶地叫道，“但是我们还没寄出去啊！”

“事实上，这并不是我们的信，而是另外一封。收信人并不是你，而是拜占庭皇帝曼努埃尔。其他的部分则和我们那一封一模一样。”

“所以，祭司王约翰首先和我结盟，接着又找上那些帝国公民？”腓特烈愤怒地说。

波多里诺十分震惊，因为他非常清楚，祭司的信函只有一封，而且是由他亲手执笔。如果祭司真的存在的话，他写的应该是另外一封信，而不是这一封。他要求仔细检视这封信，并于匆匆看过之后表示：“这封信并不完全相同，有一些地方有一些差别。父亲，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希望能够更进一步查看。”

他和他的朋友一起告退之后，他们一再反复地阅读这一封信。首先，这封信还是以拉丁文撰写。所罗门拉比觉得十分奇怪，因为祭司这封信是寄给希腊裔的拜占庭皇帝。事实上，这封信的开头写道：

祭司王约翰，以上帝和统治者之主耶稣基督之名，致帝国公民

统治者曼努埃尔健康以及圣恩恒喜之愿……

“第二个奇怪的地方，”波多里诺表示，“他称呼曼努埃尔为帝国公民的统治者，而不是拜占庭皇帝。所以这封信并不是由宫廷周遭的希腊人执笔，而是由某个不识曼努埃尔王权的人所撰。”

“所以，”“诗人”下结论，“是由货真价实，认为自己才是统治者的祭司王约翰所写。”

“我们再看下去，”波多里诺表示，“我会为你们指出在我们的信中找不到的字眼和句子。”

> 已得知你对我国大使之尊重，吾等强盛之信息也已传抵。经由我国传令代表得知，你希望知道我方是否愿意接受一件充满趣味和喜气的赠礼。通过我国大使，我以一名凡人的身份向你转达乐意接受这一份礼物之喜悦，并希望知道你是否和我们一样追随正义的信仰，是否各方面都信奉耶稣基督。不过我非常清楚自己是一名凡人，就算你们那些小希腊视你为神，我们都知道你并非永生，也拥有人类腐蚀之躯。如果你有任何要求，但愿我们的慷慨能够满足你，并请通过我国的使者和你的友谊明证让我们知晓。

“这部分奇怪的地方太多了。”所罗门拉比说，“他一方面以优越的姿态藐视拜占庭皇帝和他那些小希腊，而且近乎凌辱，而一方面他又使用‘传令代表’这类似乎源自希腊的用词。”

“也正是使节的意思。”波多里诺表示，“但是，你们听：我们提到祭司的饭桌上，坐着撒马尔干的东正大主教，以及苏萨的总司铎，这里却用希腊文rotopapaten Sarmagantinum和archiprotopapaten de Susis取代。还有，提到王国的奇特景色时，这封信提到了一种可以驱逐恶灵，名叫assidios的本草。总共又出现了三个希腊名词。”

“所以，”“诗人”表示，“这封信是由一名厌恶希腊人的希腊人所写。我不懂。”

这时候，拿了羊皮纸的阿布杜表示：“还有其他的东西：我们提到胡椒的收成这一部分，这里面添加了更多的细节。然后：祭司王约翰的王国马匹极为罕见。再看看这个地方：我们只提到了火蜥蜴，这封信却表示那是一种虫子，包在某种膜里，像是一种制造丝线的虫子，而膜子

接着由皇宫里的女人拿去洗涤，再用来编织只能在烈焰当中清洗的皇家衣袍和床单。”

“什么？什么？”波多里诺不安地问。

“最后，”阿布杜继续说下去，“住在王国的人种，除了长角的人、羊足人、人头羊、侏儒、狗头人之外，这里还加上了美塔贾里拿利、汀喜雷塔和卡美泰塔尼，这些我们不曾提起的物种。”

“上帝的母亲啊！”波多里诺大叫，“这些虫子是左西摩的故事！是左西摩告诉我根据科斯马斯的说法，印度并不产马！是左西摩对我提起美塔贾里拿利这些怪物的名称！王八蛋、塞满屎的直肠、骗子、小偷、伪君子、诈欺犯、叛徒、奸夫、狼獾、懦夫、色狼、暴徒、异端、淫徒、凶手、土匪、亵渎犯、鸡奸犯、钱鬼、渎圣犯、巫师、挑拨离间者、术士！”

“他到底对你做了什么事？”

“你们还不了解吗？我把那封信拿给他看的晚上，他把我灌醉，然后誊写了一份！接着他回到他那个狗屎拜占庭皇帝身边，警告他腓特烈即将以祭司王约翰的朋友和继承人自居，所以他们写了另外一封收件人为曼努埃尔的信，抢在我们这一封之前流传出去！为了不被怀疑是自己的内阁所写，所以这封信才会对拜占庭皇帝如此傲慢！为了显示这封信译自祭司王约翰所写的希腊文正本，所以信中才会有许多希腊名词。但是这封信以拉丁文撰写，是因为需要说服的人并非曼努埃尔，而是拉丁国王的大臣公署以及教皇！”

“我们漏掉了另外一个细节，”奇欧表示，“你们还记得祭司将圣杯寄给大帝这件事吧？我们为了维持谨慎，所以只提到了盒子……你对左西摩提到这件事了吗？”

“没有，”波多里诺回答，“这件事我并未多说。”

“所以你那位左西摩才会写下‘叶拉坎’。祭司寄给拜占庭皇帝一个‘叶拉坎’。”

“那是什么东西？”“诗人”问道。

“就连左西摩自己也不知道。”波多里诺表示，“看看我们的正本：阿布杜的笔迹在这个地方写得并不清楚。左西摩并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他以为是一件只有我们才知道的神秘怪礼物，这就解释了他为什么

这么写。啊，真是糟糕！全部都是我的错才会信任这个人，真是丢脸，我应该如何向大帝报告这件事？”

这并不是他们第一回睁着眼睛说瞎话。他们对克里斯蒂安和大帝解释，为了阻碍腓特烈那一封信流传出去，这封信肯定是曼努埃尔大臣公署的人所撰写的原因，但是他们又补充，神圣罗马帝国的大臣公署里面可能出了一名成功地誊写了这封信，并送往君士坦丁堡的叛徒。腓特烈咬牙切齿地发誓逮到这个人，然后将他身上所有超出躯干的器官全部割除。

腓特烈接着想要知道他们是不是应该担心曼努埃尔的企图。这封信的目的是不是企图为出征印度寻找正当的理由？克里斯蒂安谨慎地提醒他，曼努埃尔两年前才进军伊科尼恩，在弗里吉亚向塞尔柱的苏丹挑战，并在密列奥塞法隆惨遭戏剧性的挫败，这件事足以让他一辈子都和印度保持距离。仔细想一想，这一封信应该是一种用来赢回已经尽失的威望，而且使用的方法相当幼稚。

不过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让这封收件人为腓特烈的信再流传出去，是不是仍具有任何意义？为了不让其他人认为是抄袭自寄给曼努埃尔那封信，是不是应该修改一下内容？

“这件事情你知道吗，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问道。

尼基塔斯笑了笑：“我那时候三十岁都不到，负责在帕夫拉戈尼亚征收税赋。如果我当时是拜占庭皇帝的参谋，我会告诉他不要使用如此幼稚的策略。但是曼努埃尔什么朝臣说的话都听，还包括寝宫里的官员、宦官，甚至仆人，他也经常受到一些看得到显像的修士影响。”

“我一想到这条虫就生气。不过教皇亚历山大也是一条虫，而且比左西摩或火蜥蜴更糟糕，这件事我们到九月份，帝国的大臣公署收到一份文件的时候才发现，而这份文件可能也已经寄给其他基督教王国的君王和希腊人的皇帝：那是亚历山大三世写给祭司王约翰的信件誊本！”

亚历山大肯定也收到了曼努埃尔那封信的复本，或许他也知道使节休斯·贾巴拉这件事，或许他担心腓特烈会利用祭司国王存在的消息，所以先下手为强，不过他并非表示自己收到祭司王约翰的召唤，而是直接寄发通知，因为他在信中表示，他立刻派出特使去和祭司洽谈。

这封信开头写道：

亚历山大主教，上帝仆人之仆人，致亲爱的约翰，基督之子，印度显赫而卓越的统治者健康之愿，并寄上教廷的祝福。

接着，教皇提到了彼得委任了惟一的中枢教廷（也就是罗马）作为全体信徒的领导和权威。他表示教皇从私人医生菲利普先生口中听说了祭司王约翰的信仰和虔诚，而这一位具先见之明、小心谨慎的先生曾经听到几位具权威而值得信赖的人提到，祭司王约翰希望皈依到真正的罗马基督教信仰。教皇非常遗憾此刻无法派遣高层的要人前往，此外他们也不识未知的蛮族语言，但是他派了谨而又慎的菲利普前去教导他们真正的信仰。菲利普抵达之后，祭司王约翰必须发出一封表明意图的信函，而且——他也被警告——如果他希望以神圣罗马教会谦逊子民的身份被接受，越少吹嘘他的权力和财富对他越有利。

波多里诺因为这个世界上居然充斥着如此多这类骗子而愤慨不已。腓特烈也怒不可遏地大叫："恶魔之子！没有人给他写过信，而尽管如此，他却先回了信！他更避免称约翰为祭司，否认他在圣职上的所有权威……"

"他知道祭司王约翰为聂斯脱利教徒，"波多里诺补充道，"并在没有提到四部福音书的情况下，要他放弃他的异端邪说，归顺在他旗下……"

"毫无疑问，这是一封极度傲慢的信件，"首相克里斯蒂安表示，"他称他为子民，而且连个主教的影子也不派遣，只让他的私人医生前往。他把他当做小孩一样，要他遵守秩序。"

"我们必须阻止这个菲利普，"腓特烈表示，"克里斯蒂安，派出信差、杀手，你要派谁都行，我们在路上拦下他，勒毙他、扯断他的舌头、让他溺毙在湍流当中！不能让他抵达目的地！祭司王约翰只和我打交道！"

"冷静一点儿，父亲。"波多里诺说，"根据我的看法，这个菲利普根本没有出发，甚至可能不存在。首先，我觉得亚历山大很清楚曼努埃尔的信出自伪造；第二，他并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他的约翰；第三，他写这封信，目的只是要比你先开口，表示和约翰打交道的人是他，除此之外，他要你和曼努埃尔忘记祭司国王这件事；第四，就算这个菲利普真的存在，如果他出发去寻找祭司，并且真的被他找到了，想想看，万一他因为祭司王约翰没有皈依而空手回来的话，接下来会发生

什么事。对亚历山大来说，就好像脸上被砸了一坨牛粪。他不能去冒这种险。”

无论如何，公开腓特烈这封信已经太迟了，而波多里诺觉得自己被剥夺一空。他从奥托去世之后，就一直追求祭司的王国，而从那个时候开始算起的话，已经几乎过了二十个年头……白白浪费了二十个年头……

接着他振作精神：不行，祭司这封信被磨灭成一片模糊，换句话说，就是已经被淹没在其他的信件当中。现在，任何人只要高兴的话，就可以自己编造和祭司互通的情书。不过，虽然我们生活的世界里四处是大骗子，并不表示我们就应该放弃寻找他的王国。实际上，科斯马斯的地图依然存在，只要找到左西摩，把地图夺过来，然后出发前往未知的国度。

但左西摩现在的下落呢？就算知道他现在全身盖满薪饷地待在拜占庭皇帝的皇宫里，要用什么方法，在一整队拜占庭的军队当中把他揪出来？为了搜集一些这个卑鄙修士的消息，波多里诺开始向旅人、信差和商人打探。一方面，他也不停地向腓特烈提醒这项计划，“父亲，”他说，“现在，这件事情的意义比过去还要重要，因为过去你可能担心这个王国只是我的想象。但是现在，你知道希腊人的国王和罗马人的教皇都相信，在巴黎的时候也有人曾经告诉我，如果你在心中酝酿出一样最伟大的东西，这样东西肯定真的存在。至于应该取道的路线，我目前正在追寻一个能够告诉我们这方面消息的人，请允许我花费你一点金钱。”他成功地让自己手上持有足够的金子来收买几个行经威尼斯的小希腊。他和君士坦丁堡内几名能够信任的人搭上了关系，并等候他们传来消息。等他收到这些消息之后，就剩下说服腓特烈做出一个决定了。

“又是几年的等待，尼基塔斯大爷。而这段时间内，你们的曼努埃尔也去世了。虽然我当时还不曾造访你们的国家，但是我调查的事情已经足以让我知道，一旦换了皇帝，过去的忠臣全部都会遭到肃清。我向圣母和所有的圣徒祈祷，希望左西摩并未遭到杀害，就算他的眼睛被弄瞎了都没关系，只要他把地图交给我，接下来我就能够解读。这一段等待的时间，我觉得自己就像失血一样地浪费时间。”

尼基塔斯告诉波多里诺不要因为过去的挫折而沮丧。他吩咐他的厨师和仆人想办法超越极限，他希望在君士坦丁堡阳光下的最后一餐，能够让他永远记得这一片海洋与土地的甜美，所以希望在餐桌上看到龙

虾、寄居蟹、水煮螯虾、油炸螃蟹、生蚝和淡菜煮扁豆、海枣，配上蚕豆泥以及蜜汁饭，再佐以克里特岛的葡萄酒。不过这只是第一道菜。接下来是一道飘着可口香味的炖锅：锅内熏制了四颗白硬如雪的漂亮菜心、一条鲤鱼、二十尾小鲭鱼、盐渍的鱼脊肉、十四颗蛋、瓦拉几亚的羊酪，然后淋上一斤油、撒上胡椒，再用十二颗大蒜头让香味四溢。搭配这第二道菜，他要求的是贾诺斯一带的葡萄酒。

一八
波多里诺和柯兰迪娜

尼基塔斯的女儿们因为习惯于朱红胭脂，不愿弄脏面孔，所以从热那亚人的院子里传来阵阵抱怨声。“乖一点，乖一点。”戈里欧对她们说，“光是漂亮并不足以造就一个女人。”他向她们解释，他自己也不确定贴在她们脸上这一点头癣和天花，是不是足以让一名发情的十字军倒尽胃口——这些人会在找到的任何东西上面发泄，不论年轻或年老、健康或生病、希腊人、萨拉森人，还是犹太人，因为这样的事情和宗教一点儿关系都没有。为了让人觉得恶心，他补充道，你们真的应该像一把锉刀一样地长满脓包。尼基塔斯的妻子充满爱心地帮忙丑化自己的女儿，一面在额头上加一道伤疤，或在鼻子上贴上看起来就像遭到啃噬的鸡皮。

波多里诺忧郁地看着这一个美丽的家庭，突然不假思索地冲口说道：“于是，当我不知道做些什么，而在这边为上帝做一点人情，在那边施舍恶魔一点好处的时候，我也给自己娶了一个老婆。”

他描述他那一段婚姻的时候，看起来并不是十分愉快，就像那是一段痛苦的回忆一样。

“那一段时间里，我穿梭在宫廷和亚历山德里亚之间。腓特烈还是没有办法咽下这座城市存在的事实，而我则设法修补我的同乡和大帝之间的关系。和过去比较起来，情况已经好多了。亚历山大三世已经去世，亚历山德里亚已经失去了保护人。大帝和意大利城邦之间的缔盟也越来越频繁，亚历山德里亚已经无法再将自己视为联盟的堡垒。热那亚已经靠到大帝这一边，和热那亚站在一起的亚历山德里亚有着全赢的条件，不需再继续作为让腓特烈痛恨的一座城市，只是必须想出一个让大家都下得了台阶的解决方式。于是我和同乡讨论几天，然后回到宫廷里探查大帝的情绪，而这期间我注意到了柯兰迪娜。她是贾斯可的女儿，在我的眼前慢慢长大，但是我并没有发觉她已经变成了一个女人。她非常温柔，一举一动当中有一种略显笨拙的高雅。围城事件之后，我的父亲和我被视为这座城市的救命恩人，而她看着我的时候，就好像我是圣乔治一样。我和贾斯可谈话的时候，她躲在我面前的角落，两眼闪闪发亮地啜饮我说出口的每一句话。我的年纪已经可以当她的父亲，她才刚

刚满十五岁，而我已经三十八。我说不上自己是否爱上了她，但是我喜欢看到她出现在我的周围，所以我开始向其他人叙述一些难以置信的经验，好让她也能听得见。贾斯可也注意到了，虽然他是一名骑士，比我这种官员还高阶（此外，我还是农民之子），但是我已经告诉过你，我是这座城里的宝贝子弟，身旁佩带着一把剑，我住在宫廷内……这样的联姻并不差。况且，是贾斯可自己开口对我说：你为什么不和柯兰迪娜结婚，我觉得她已经变得笨手笨脚，她会让手中的器皿滑落地上，你不在城里的时候，她成天都在窗口等待你出现。那是一次美丽的婚宴，就在我们献给已故的教皇、而新任者甚至根本毫不知情的圣彼得教堂里举行。很奇怪的一次婚姻，因为才过了新婚夜，我就必须回去和腓特烈会合，而这一回我在他身边整整待了一年。她是一个每一回有主教过世的时候，我才见得到面的妻子，而每一回和我重逢的时候，她表现出来的快乐都让我感动。”

“你爱她吗？”

“我想是的；不过这是我第一次娶妻，我不太清楚应该怎么待她，除了丈夫晚上做的那些事情之外。但是白天的时候，我不知道自己应该待她像个孩子，还是待她像位仕女，因为她仍需要一名父亲来斥责她的笨拙，或是冒着宠坏她的风险来宽容她的一切。这样的情形一直持续到第一年的年尾，她告诉我她已经怀了一个小孩，从那个时候开始，她在我眼中就像圣母马利亚一样。我回家的时候，会请求她原谅我身在远方，然后我周日会带她到教堂做弥撒，让所有的人都看到波多里诺亲爱的好妻子就要给他生一个儿子，而我们聚在一起那少数几个晚上，我们会聊起如何安排柯兰迪娜肚子里的小波多里诺；她有的时候认为他应该会被册封为一名公爵，而我也差不多相信这样的事。我向她提起了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而她告诉我，就算用全世界的金子交换，她也不让我一个人单独前往，因为天晓得那个地方有什么样的漂亮女人，但是她也想看一看这个比亚历山德里亚和索雷洛加起来都漂亮、都大的地方。接着我告诉她关于圣杯的事，她睁大眼睛：想想看，我的波多里诺，你到那个地方把耶稣基督用过的杯子带回来，然后你会成为整个基督教世界最著名的骑士，你为圣杯在蒙泰卡斯泰洛盖一座教堂，人们会远从卡聂托前来瞻仰……我们像小孩子一样天马行空地想象。我对自己说：可怜的阿布杜，你以为爱情是一名远方的公主，而我的爱情却近到让我可以触及她的耳根。她笑着对我说，我搔得她都起鸡皮疙瘩了……但是这样的事并没有持续太久。”

“为什么？”

“因为亚历山德里亚正是在她怀孕的那段时间和热那亚结盟，共同对抗西尔瓦诺多尔巴人。他们的人数并不多，不过为了抢劫农民，一直不怀好意地在城外窥探。那一天，柯兰迪娜到城墙外去采花，因为她知道我马上就会回来。她驻足在一群母羊旁边，和一名曾经为她父亲工作的牧羊人说笑，而一群该死的强盗这时候冲过来抢夺这些牲畜。他们或许并不想伤害她，却将她撞倒在地。羊群窜逃的时候，从她的身上踩过……牧羊人早已经逃得不知去向，而她，她的家人发现她迟迟未归。找到她的时候，她已经发着高烧。贾斯可派人去找我，而我虽然快马疾驰，但是等我抵达的时候，已经是两天之后的事了。我看到她躺在床上奄奄一息，她看到我之后，死命地求我原谅她，因为她说，婴儿还没到时候就出来了，而且已经丧命。她因为无法为我生个儿子而痛苦不已，而她看起来就像一座圣母的蜡像，我必须把我的耳朵贴近她的嘴巴才听得到她说的话。不要看我，波多里诺，她说，我的脸孔因为过度流泪而肿胀，以至于你看到的不只是一名不尽职的母亲，还是一名丑陋的妻子……她就在求我原谅她的时候断了气，而我则因为危险发生的时候未能在她身旁而求她原谅我。接着，我希望看一看死去的婴儿，但是他们不愿意让我见他，因为他、他……”

波多里诺没有再说下去。他高高地仰着头，就像是不愿意让尼基塔斯看到他的眼睛。“那是一个畸婴。”过了一会儿之后，他说，“就像祭司王约翰王国里那些我们想象出来的物种一样。脸上两道如歪斜裂缝的小眼睛、干瘦的胸膛、两条细小的手臂看起来就像章鱼的触手一样，从肚子到脚板上面还覆盖着一层白毛，就好像他是一头母羊一般。我看了一会儿之后就看不下去，然后交代他们把他埋了。我甚至不知道应不应该找一名教士。我出了城，在法斯凯特一带游荡了一整夜，一边告诉自己，我一辈子都花在想象其他世界的物种上，在我的想象当中，这些物种全部都奇迹般的美妙，并通过多元化见证了上帝无止境的能力，但是当上帝要我表现得和其他人一样的时候，不是孕育一个奇迹，而是产下一个可怕的东西。我的儿子是大自然的一个谎言，奥托说得没错，事实上还有过之而无不及：我是一个骗子，我活得像个骗子，以至于我的精液也制造了一个谎言，一个死去的谎言。我于是恍然大悟……”

“也就是说，”尼基塔斯犹豫地说，“你决定改变你的生命……”

“不是，尼基塔斯大爷。我决定，如果这就是我的命运，事实上证明，我就算试着像其他人一样也无济于事。我从此将会把自己贡献在谎

言上面。我很难解释当时脑袋里想些什么，我告诉自己：如果你继续编造谎言的话，就编造一些一开始不真实，但是最后会成为真相的事情。你让圣波多里诺出现，你为圣维克多修道院编造了一套藏书，你让东方贤士来来去去，你灌食一头瘦牛来拯救你的城市，如果人们可以在博洛尼亚找到一群博学之士也是你的功劳，你让罗马出现了一些就连罗马人做梦也梦不到的奇迹，经由休斯·贾巴拉的把戏，你创造了一个美丽得无与伦比的王国，你爱上一个幽灵，并让她撰写一些她从未写过的情书，而看过这些信的人虽然不是收件人，却一个个因此而痴狂，更别说这个幽灵竟然是一个皇后。相反，你惟一一次试图和一名再没有比她更诚恳的女人经营一件真实的事情，却遭到彻底的失败：你制造出一样没有人相信、也不愿其存在的东西。所以你最好躲到你那些奇迹的世界里，你至少可以决定如何让这些奇迹不可思议。”

一九
波多里诺改变他那座城市的名称

“喔，可怜的波多里诺。”尼基塔斯对他在年轻的时候失去一个妻子和一个儿子表示遗憾。他们一边继续为了出发做准备，“我自己明天也可能因为这些蛮族而失去骨肉和亲爱的妻子。喔，君士坦丁堡，城市之后，上帝的圣幕，群臣的颂赞和荣耀，异乡人的乐趣，皇城母仪，雅歌中的雅歌，壮丽中的辉煌，罕见事物当中最罕见的演出，赤裸得就像是出了母体的胎儿，抛下你之际，我们何去何从？我们何时才能够再见到并非像此时此刻，泪流满谷，惨遭大军践踏的你？”

“不要再说了，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告诉他，“别忘了，这可能是你最后一次尝到阿比鸠斯等级的珍贵餐点。这些芬芳得像你们香料市场的肉丸的东西到底是什么？”

“青椒丝瓜碎肉丸子，香味则是由肉桂，还有一点儿薄荷衬托出来。”得到慰藉的尼基塔斯答道。“在这最后一个日子，我还成功地弄到了一些茴香酒，你得拌入水中，让它像云朵一样地扩散再喝。”

“好喝，不会让人头昏，而你觉得自己就像在做梦一样。”波多里诺表示，“柯兰迪娜过世之后，如果我能喝到这种东西，我或许就能够忘了她，就像你，早已经把你这座城市的不幸和明日的忧虑抛到脑后。相反，我们那边的葡萄酒却让你觉得沉重，你当场就会昏睡过去，但是醒过来的时候情况却更为糟糕。”

波多里诺花了一年的时间，才脱离那一股疯狂的忧郁。他已经不记得这一年内都做了些什么，除了长途骑马穿越树林和平原，然后找个地方停下来饮酒，一直到陷入冗长而骚动的睡眠当中。在他的梦中，他看到了自己终于找到左西摩，并从他身上（连同他的胡子）将地图扯过来的那一刻，而这张地图将可以带他前往一个所有的新生儿都是汀喜雷塔和美塔贾里拿利的王国。他并没有再回到过亚历山德里亚，因为害怕他的父亲、他的母亲还有贾斯可对他提起柯兰迪娜，还有他那个从未诞生的儿子。他经常躲到如慈父般关切和理解他的腓特烈身边去，他试图替他解忧，并谈起他能够为帝国带来的真正功勋。直到有一天，他对他说，他那一股愤怒已经平静下来，所以他决定为亚历山德里亚找出一个

解决的方法。为了让波多里诺开心，他准备不以武力摧毁这座城市的方式来治愈他的伤痛。

这一项任务为波多里诺带来了新的生命。腓特烈打算和伦巴第的市镇签署永久的和平协议，而波多里诺对自己说，这件事其实只不过是面子问题罢了。腓特烈无法忍受一座城市在没有他的允许之下兴建，更何况还以他的敌人之名命名。所以，如果腓特烈能够重新建立这座城市，即使位于同一个地点，但是以另一个名称命名，就好像他在另外一个地方，以同样的名称重新建立了洛迪一样，他就可以不用气得像个涨风的袋子一样，圆满地解决这件事！至于亚历山德里亚人，他们要的是什么？一座城市，让他们可以做做生意。他们是在非常偶然的情况下以亚历山大三世的名称来为这座城市命名。现在他已经死了，如果我们换成另外一个名称的话，也不会得罪他。这就是他想出来的点子：一个晴朗的早晨，腓特烈和他的骑士来到亚历山德里亚的城墙前面，所有的市民都走出城外，让一群主教进到城内为这座城市解除祝圣——如果我们可以说它曾经被祝圣的话——或应该说为这座城市取消原先的洗礼，然后再以恺撒城为名，重新进行一次洗礼。亚历山德里亚人一一行经大帝面前向他致意，然后再重新回到这座新城市里，就像是来到另外一座由大帝所兴建的城市一样，从今以后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

我们可以发现，波多里诺以热情的想象力重新出击，让他自己从绝望中痊愈。

腓特烈并不反对这个主意，只是他那一段时间必须解决和德国封臣之间的一些重要事情，所以没有办法再次回到意大利。波多里诺于是扛起协商的责任。他进到城里之前有些犹豫，但是他的父母却出来和他见面，三个人因为松了一口气而哭成一团。他的老同伴都装作波多里诺从来不曾结婚一样，他还没开始谈到自己的任务，就被拉到过去的酒馆里，让他畅饮带着一点酸味的加维白酒。虽然不足以让他昏睡，却能够激发他的才华。波多里诺于是开始描述他的点子。

首先响应的人是加里欧多：“待在这个人面前，你也快要变得跟他一样没用。想想看，如果我们要搞这些把戏，首先出去，然后再进来，来来来，走吧走吧，你出去，我进来，不，谢谢，你先走，我们就差没拿出风笛，要不然就可以跳起舞来庆祝圣波多里诺的节日了……”

“不，这一个点子并不差……”波伊迪表示，“但是，接下来我们就不再是亚历山德里亚人，而成了恺撒人了。我会觉得很丢脸，也不会将

这件事情说给阿斯蒂人听。”

“搞这些蠢事之后，我们就一劳永逸地得到承认。”欧伯托·佛洛反驳，“我觉得可以让他为这座城市重新洗礼，但是行经面前致意的人是他。向他致意这件事我咽不下去：再怎么样，是我们操了他的屁股，而不是他操了我们，所以他不能够太过专制。”

卡聂托的古帝卡则认为可以接受重新洗礼这件事，他也不在乎这座城市叫做恺撒城、凯西城、奥利维、苏弗尼或厄托彼，但问题是要知道腓特烈会不会派出他自己的行政官，还是会授权，让他们这些人选出来的执政官拥有合法的地位。

“回去问问看他想怎么做。”贾斯可对他说，而波多里诺答道：“是啊，我就一直在阿尔卑斯—比利牛斯山的前后跑来跑去，直到你们达成协议为止。不行，各位大爷，你们必须全权委托你们当中两个人，让他们和我一起去见大帝，我们一起研究一个大家都同意的协议。再一次看到两个亚历山德里亚人，腓特烈肯定全身不舒服。光是要让他们离开他的视线，他就会愿意接受一项协议。”

于是波多里诺带着城里派出的两名特使，安塞摩·康萨尼和贾斯可家的泰欧巴多一起出发。他们在纽伦堡见了大帝，并达成一项协议。就连执政官这件事情也立刻得出结论，因为只是补救形式上的问题，也就是亚历山德里亚人选举出来之后，再由大帝任命。关于致意这个问题，波多里诺将腓特烈拉到一边，对他说：“父亲，你不能去，你必须派遣一名你的特使。而你派出去的人就是我。再怎么样，我都是一名官员，然后你在这种情况下，以最大的仁慈授予我骑士的腰带，我就成了这里的人口中所称的Ritter [(1)] 了。”

“没错，但是你还是皇家公署这一边的人，你可以拥有封地，但是你不能授封出去，你的情况不允许你拥有封臣，而且……”

“你觉得我这些同乡他们会在乎这一些吗？只要有个人骑在马上，下令的人就是他。他们向你的一名代表致意，也就等于对你致意，但你的代表就是我，而我又是他们的人，所以他们不会感觉是向你致意。接着，如果你要的话，宣誓这些琐事，你可以让你的一名内廷总管在靠近我的地方进行，他们根本不会知道两个人当中，哪一个人的地位比较重要。你应该了解人性是怎么一回事。如果我们可以用这种方式让这件事一劳永逸，不是所有的人都受益吗？”

这项仪式于是在一一八三年的三月中旬完成。波多里诺穿上了华丽

的衣服，让他看起来比蒙费拉托侯爵还要重要。他的父母亲贪婪地望着手放在佩剑菱形纹饰上面的他，还有一匹一直没有办法安静下来的白马。“他看起来就像一名大爷的狗一样重要。”他的母亲赞叹不已地说。他的身边有两名举着皇家军旗的人、内廷总管鲁道夫、许多名帝国的贵族，以及根本难以计数、而这个时候也不会有人在乎数量的主教。不过在场的还有伦巴第其他城邦的代表，也就是说，科莫的朗方寇、帕维亚的西洛·萨林贝内、卡沙雷的菲立波、诺瓦拉的杰拉多、欧松纳的帕汀奈里欧、布雷西亚的马拉维斯卡。

由于波多里诺的位置正面对着城门，亚历山德里亚里面的人于是全部排队走出来，小孩抱在脖子上，老人牵在手臂上，坐着四轮车的病人，还有白痴和瘸子，少了一条腿、一只手臂，或甚至光着屁股躺在一张带着轮子的木板上、用手推着走的护城英雄。他们并不知道应该在城外逗留多久的时间，所以许多人都带着食物，包括面包、腊肠、烤鸡，或提着水果篮，以至于他们最后全都像是在草地上野餐的风雅之士。

事实上，当时的气候依然十分寒冷，而草地上覆盖着一层白色的霜，所以坐在上面其实是一种折磨。这些刚走出家园的市民，一个个都站着，拍着脚板，对着手掌呵气，有几个还说：“这个市集很快就可以散了吧？我的锅子还在火上烧着呢！”

大帝的人马进到城里，没有人看到他们做了些什么，在城外等候队伍归返的波多里诺也没看到。过了一会儿之后，一名主教走出来，宣布这座城市在神圣罗马帝国的恩泽下命名为恺撒城。波多里诺身后的帝国军队举起了武器和军旗，开始大声呼喊伟大的腓特烈。波多里诺策马疾行，朝着第一行疏散的人群靠近，然后以帝国特使的身份宣布，腓特烈刚刚在贾蒙迪欧、马伦哥、贝尔果吉利欧、罗伯瑞托、索雷洛、佛洛和欧维吉里欧等七个地点建立了这座城市，授以恺撒城为名，交给以上几个市镇目前聚集在此地的居民，并邀请他们接收赠礼。

内廷总管列举了协议当中的几项条例，但是所有的人都已经冻僵了，他们匆匆略过关于王室、管理、通行税这些让和约生效的细节，“快一点，鲁道夫，这些就像一场闹剧一样，越快结束越好。”

这些被驱逐到城外的人开始往回走。除了欧伯托·佛洛之外，他们全部都来了，他无法接受这种致意的耻辱，因为他打败了腓特烈。他委派了安塞摩·康萨尼和泰欧巴多·贾斯可作为城府特使。经过波多里诺面前的时候，这座新恺撒城的特使正式宣了誓，但是使用的却是一种非常

糟糕的拉丁文，如果他们将来宣布的是完全相反的内容，也没有人能够揭穿。至于其他的人，他们跟在后面懒洋洋地打招呼，有的人叫道：“你好，波多里诺！还好吧，波多里诺！呜、呜，波多里诺，我们待会再见！我们在这里，喂！”经过面前的时候，加里欧多结结巴巴地表示，这件事情太不严肃了，但是他却细心地取下帽子，由于他是在他那个无赖儿子的面前取下，所以这一份敬意比他舔了腓特烈的脚更有价值。

仪式结束之后，伦巴第和泰尔东纳的人全都像觉得丢脸一样尽速离去。波多里诺跟着他的同乡进到了城内，他听见有人说：

“给我瞧瞧，多么漂亮的一座城市！”

“真的就像是另外一座城市一样，以前那一座叫做什么？”

“瞧瞧这些德国人的工艺，不到两个时辰他们就盖出一座这么漂亮的城市！”

“你看，那边那栋房子看起来好像我家，他们盖得一模一样！”

“各位，”波多里诺叫道，“为了装傻看戏而不花半毛钱说声谢谢吧！”

“你啊，不要常常爬到那些高大的骏马上面，否则你迟早会自以为是！”

那是一个美好的日子。波多里诺将所有象征权力的道具都收好之后，前去参加庆典。教堂前面的广场上，女孩们围成圈跳着舞，而波伊迪则陪着波多里诺来到酒馆。洋溢着大蒜香的门厅内，每个人都直接到酒桶去取酒，因为这样的日子里，不应该有主仆之分，特别是酒馆里也不见女侍，其中几名也已经被带上楼。大家都很清楚，男人就像猎人一样。

“耶稣基督的鲜血。”加里欧多表示，一边倒了一点酒在自己的袖子上面，让他们看看酒并没有被布料吸收进去，而是像一颗闪亮的红宝石一样圆滚。“目前我们就照这样，拿恺撒城这个名字用个几年，至少在盖印的羊皮纸上面。”波伊迪低声对波多里诺说，“接下来，我们重新沿用以前的名称，我倒想看看有谁会对这样的事表示意见。”

“是啊，”波多里诺答道，“你们接下来再重新沿用以前的名称，因为柯兰迪娜那个天使也是这么称呼这座城市，否则她在天堂传送她的祝

福给我们的时候，很可能会搞错。”

“尼基塔斯大爷，我当时觉得自己几乎已经和我的不幸达成妥协了，因为我至少献给了未曾拥有的儿子和相处时间过短的妻子一座不会再有人攻打的城市。或许，”波多里诺在茴香酒的启发下补充道，“有朝一日，亚历山德里亚会成为新的君士坦丁堡、第三个罗马，以其塔楼和教堂而成为世界奇景。”

“如果上帝愿意的话。”尼基塔斯举起他的杯子祝福道。

---

(1) 德文，骑士。

二〇
波多里诺找到左西摩

四月份的时候，大帝和伦巴第的联盟在康斯坦茨签署了一份永久的协议。六月份的时候，拜占庭传来令人不安的消息。

曼努埃尔驾崩了三年之后，继承王位的太子阿历克塞还只是一个小孩。一个没什么教养的小孩，尼基塔斯评论道，满脑子只有一些轻佻的念头，对于喜悦和痛苦也未曾真正体会。他的时间都花在打猎、遛马上面，或者和年轻的男孩鬼混，宫廷内许多想要征服拜占庭皇后——也就是他的母亲——的觊觎者，则像傻瓜一样喷了一身香水，或像女人一样戴着项链。其他的人则忙着盗用公款，每个人都为了追求自己的欲望而斗来斗去——就好像我们移走了一根笔直的柱子，所有的东西都开始朝着相反的方向倾斜。

“曼努埃尔驾崩之后的奇迹终于出现，”尼基塔斯说，“一个女人产下一个四肢短小畸形、头部巨大的胎儿，那是多头政治的预兆，也就是无政府状态的开始。”

“我当时立刻就从我们的探子口中得知，是一名皇亲，安德罗尼卡在幕后策划这一切。”波多里诺说。

“那是曼努埃尔父亲的一个兄弟之子，所以他是小阿历克塞的叔叔。由于曼努埃尔认为他是一个非常阴险的叛徒，所以他一直遭到放逐。不过他却狡猾地接近阿历克塞，就好像他已经从错误中悔改，希望为他提供保护，然后一点一点地取得日渐庞大的权力。他在阴谋和毒杀之间，慢慢地朝着帝国的王位攀升，直到他因为自己年事渐大，也因为浸泡在欲望和仇恨之中而开始发臭，所以怂恿君士坦丁堡的民众造反，并让自己被推举为拜占庭皇帝。他在食用圣餐面饼的时候，发誓自己是为了保护依然年幼的侄儿而扛起这些权力；但是没多久之后，他的心腹斯帝凡诺·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就用弓弦勒毙了年轻的阿历克塞。受害者的尸体被抱到他面前之后，安德罗尼卡下令割下他的头颅，然后将躯体丢进海中。那一颗头颅接着被藏在一处叫做卡塔巴特的地方。我并不知道他这么做的原因，因为那是一座位于君士坦丁城墙外，从很久以前就已经成了老旧废墟的修道院。”

“我知道为什么。我的探子告诉我，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的身边，有一名着魔非常严重、在曼努埃尔死后被安德罗尼卡留在身边担任巫术专家的修士：他叫左西摩，因为能够在这座被他造为私人皇宫的修道院废墟内召唤死人而著名……所以，我找到了左西摩，或至少知道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他。时值一一八四年十一月，而勃艮第的贝阿翠丝就在那个时候猝死。”

又是一次冗长的沉默。有一段很长的时间，波多里诺不停地喝着酒。

“我把她的死亡当做一种惩罚。我生命中的第二个女人才过世不久，第一个也紧跟着丧生。我当时已经超过四十岁。我听说在泰尔东纳有一座，或曾经有一座教堂，在里面受洗的人都活到四十岁。我已经超过这个年限，应该可以安心地死去。我无法忍受腓特烈的目光：贝阿翠丝去世之后，他一直意志消沉，他想要照顾当时已经二十岁的大儿子，但是这孩子一如既往的脆弱；所以他慢慢地为第二个儿子亨利的继承铺路，封他为意大利的国王。他变老了，我可怜的父亲，他从此以后成了白胡子……我又回了几次亚历山德里亚，而我发现自己的亲生父母显得更是老态龙钟。脸色苍白、头发蓬乱，他们脆弱得就像我们在春天的原野上所见的白色球状物，背也驼得像风中蜷曲的灌木。他们整天都待在火炉边，为了一个盆子没摆在原位，或为了他们其中一人让一颗蛋掉在地上而吵架，而我每一回去看他们的时候，他们都会责怪我从来不出现。我于是决定贱卖掉我这一条命，前往拜占庭寻找左西摩，就算我接下来会瞎了眼，在狱中度过剩下的几年。”

前往君士坦丁堡很可能相当危险，因为几年前，仍未窃权的安德罗尼卡曾经怂恿城里的人，群起对付居住在当地的拉丁人，而且杀了不少人，抢夺他们的家当，迫使其中许多人都逃往王子岛上。听说威尼斯人、热那亚人或比萨人，现在又可以重新开始在城里通行，因为这些人对帝国的舒适生活实在不可或缺。不过西西里国王威廉二世倒是采取了对抗拜占庭的行动，而对于那些小希腊来说，普罗旺斯人、阿勒曼尼人、西西里人、罗马人都是拉丁人，并没有太大的差别。他们决定从威尼斯出航，然后装作是来自塔婆班的商队（这是阿布杜的主意），经由海路抵达。塔婆班在什么地方，知道的人并不多，或许根本没有人知道，所以在拜占庭也没有人知道该地使用什么语言。

于是，波多里诺将自己打扮得像是名波斯的达官要人，而就算在耶

路撒冷也会被认出是犹太人的所罗门拉比则是旅队的随行医生；身穿一袭布满黄道带图形的内袍，再加上一件浅蓝色的皮里长袍，“诗人”完全就是一名土耳其商人的模样，而奇欧看起来就像是一名黎巴嫩人，也就是那种穿着邋遢，但是袋子里装满了金币的富人；至于阿布杜，他为了不让一头红发被发现，剃光了头发，结果他酷似一名高阶的宦官，波罗内于是扮成他的仆人。

至于他们之间交谈的语言，他们决定使用在巴黎所学而他们个个精通的土贼话——证明了他们在那段快乐时光里，专心的学习态度。这种语言连巴黎人都听不懂，所以对拜占庭的人来说绝对可以被视为塔婆班话。

他们于夏初从威尼斯出发，而在八月份的一次停靠，听说了西西里人已经征服塞萨洛尼基，甚至可能已经前往普罗庞提德海北方沿岸。所以，利用深夜的时间进入海峡之后，船长选择了沿反方向的海岸绕一大圈，然后就像他们来自卡尔西顿一样，航向君士坦丁堡。为了弥补这一趟绕行，他答应让大家享受一次拜占庭皇帝般的登陆，因为——根据他表示——君士坦丁堡就是应该在清晨第一道阳光下，正面迎过去拥抱。

波多里诺和他的同伴在清晨时分爬上甲板的时候，感觉到一股强烈的失望，因为整条海岸线似乎被遮蔽在一层浓雾下面，但是船长要他们安心：就是应该用这样的方式慢慢接近这座城市，这些已经浸染着晨曦第一道光线的浓雾，将会逐步疏散开来。

他们又航行了一个时辰左右，船长为他们指出一个白点。那似乎是一个穿破浓雾的穹顶……很快地，一片白茫茫当中，几座宫殿的圆柱、几栋房子的轮廓和颜色、粉色的钟楼，以及位置低一些的城墙和塔楼，一个个逐渐浮现在海岸线上。突然之间，一座山丘顶上出现了仍覆盖在缭绕蒸汽下的巨大身影，在空气中飘忽不定，一直到在一片和谐、灿烂的阳光下，圣索菲亚教堂的穹顶就像奇迹似的在一片虚无当中浮现。

从那个时候开始就是一连串的惊讶。逐渐晴朗的天空下，一片翠绿的草木、金黄大柱、白色柱廊、粉红色的大理石，以及布克雷翁皇宫完整的辉煌——包括了多彩迷宫的柏树林和空中花园——之间，出现了更多的楼塔，更多的穹顶。还有以巨大铁链拦围的金角湾，以及右边的白色卡拉达塔。

波多里诺激动地描述，而尼基塔斯则忧郁地念念有词，感叹君士坦丁堡美丽的时候竟是如此美丽。

“唉，这是一座情绪动荡的城市，”波多里诺表示，“我们一抵达，就对此地发生的事情有一些了解。我们无意中来到竞技场，遇到了他们正在为皇帝的一名敌人进行酷刑的准备工作……”

“安德罗尼卡就像疯了一样。你们那些来自西西里的拉丁人在塞萨洛尼基杀人放火，而安德罗尼卡修筑了一些堡垒之后，就不再关心这些危险。他醉心于放荡的生活，大声表示敌人并不可怕，并将一些能够辅佐他的人送去接受酷刑。他在妓女和妻妾的陪伴下远离城市，像头野兽一样地躲进山谷和森林里，就像是公鸡和母鸡一样，身后跟随着他的爱人，也像是酒神迪奥尼索司和他的女祭司，就差没披上一块鹿皮和一件藏红衣袍。他只和吹笛手及娼妓来往，他就像萨丹纳帕勒斯一样毫无节制，像章鱼一样淫荡，他已经无法承受放荡的生活，所以吃了一种来自尼罗河，据说有助于射精的污秽动物……不过，我不想让你觉得他是一个坏皇帝。他也做了许多好事，他限制了赋税，他颁布法令，禁止在港口内破坏遇困的船只并进行抢劫，他修筑了老旧的地下引水渠，他修建了四十殉道者教堂……”

“也就是说，他是一个善良的人……”

“不要编造我没说过的话。我的意思是说，一名皇帝可以用他的权力做一些好事，但是为了保住他的权力，他必须做一些坏事。你也一样，你也曾经生活在一个位高权重的人身边，承认他是一个又高贵、又残酷暴躁，但是对公共利益的事务十分积极的人。不犯罪的惟一方式，就是像过去的教皇一样，孤立在一根柱子的顶端，但是这些柱子最后都倒下来成了废墟。”

“我不想和你讨论应该使用什么方式来治理这个帝国，这毕竟是你们的国家，或应该说曾经是你们的国家。我继续把我的故事说下去。我们全部都跑来住在这个热那亚人的地区，因为，你应该已经猜到，我那些忠诚的探子就是这些人。博伊阿孟多有一天发现，拜占庭皇帝当天晚上会前往位于卡塔巴特的古老地窖，学习占卜和魔法的课程。如果我们希望逮到左西摩，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

夜色降临之后，他们朝君士坦丁城墙的方向，来到靠近神圣使徒教堂附近的一间小房子。博伊阿孟多告诉他们，从那个地方他们可以直接抵达那个地窖，而不需要经过修道院的教堂。他打开一扇门，让他们下了几步滑溜的阶梯，然后来到一条弥漫着一股霉臭的走道。

“就是这里。”博伊阿孟多表示，“再往前走一会儿，你们就会抵达地窖。”

“你不来吗？”

“我不去那些和死人相关的地方。如果要打交道的话，我宁愿和活人，而且最好是女人。”

他们于是独自往前走，经过一个拱顶低矮的房间时，他们看到了餐桌、凌乱的床、翻倒的圣餐杯、装有剩菜的脏盘子。很明显，左西摩不只在这个地方进行和死人相关的仪式，还干了一些会让博伊阿孟多觉得开心的事。不过这些狂欢的工具全都像是被匆忙地堆在最阴暗的角落，因为这一天晚上，左西摩和拜占庭皇帝有约，准备让他和死人——而不是和妓女——说话，因为只要一提到死人，波多里诺表示，人们什么事情都会相信。

房间的外面已经可以看到一些光线。事实上，他们进到了一个由两盏三脚灯座照亮的圆形地窖。地窖的周围有一圈柱廊，而柱子的后面可以看到几个天晓得通往什么地方的走道。

地窖的中央有一个装满水的池子，池子周围有一圈围绕着水面的渠道，里面流动着某种油性的物质。水池旁边的一根矮柱上面，摆着一个覆盖在一块红布下难以分辨的东西。根据他从不同管道搜集得来的消息，安德罗尼卡试过腹语术、占星术，并徒然地在拜占庭帝国里寻找能够像古希腊人一样，从飞行的鸟群中预测未来的人之后，又不相信几个吹嘘自己可以解梦的可怜虫，所以重新找上流体占卜师，也就是说，像左西摩这一类，通过浸泡死人的遗物来解读未来的人。

他们进来的走道位于一座祭坛的后面，转身之后，他们看到了睁着严厉大眼盯着他们的全能基督圣像屏。

波多里诺注意到，如果博伊阿孟多的情报没错的话，大概不久就会有人出现，所以他们最好躲起来。他们选择了三脚灯座的光线完全照射不到的柱廊一角，然后刚好各就各位的时候，就听见了一个人走近的脚步声。

他们看见左西摩从圣像屏的左边走了进来，身上穿着一件和所罗门拉比身上类似的长袍。有那么一会儿，波多里诺本能地怒从中来，差一点就从藏身处冲出去痛揍这名叛徒。左西摩走在一名态度阿谀、穿着华丽的男人前面，而男人身后又另外跟着两个人。从这两个人尊敬的态度

来看，第一个应该就是拜占庭皇帝安德罗尼卡。

皇帝因为现场的布置而突然讶异地停下脚步。他虔诚地在圣像屏前面比划了十字，然后问左西摩："你为什么带我到这个地方？"

"我的主子，"左西摩答道，"我带你到这个地方，是因为只有在特定的地方才能进行真正的流体占卜，和亡者的王国搭起良好的关系。"

"我并不是一个懦夫，"拜占庭皇帝一边比划十字，一边表示，"但是你，你不怕召唤死人吗？"

左西摩自负地笑了笑："主子，我可以举起我这两只手，君士坦丁堡上万个死人坑里的长眠者全都会乖乖地赶到我的脚边来。但是我并不需要让这些尸体活过来，我拥有一件神器，让我可以迅速和黑暗的世界搭起关系。"

他在三脚灯座上点燃一块木柴，然后移至水池边的沟渠。里面的油开始燃烧起来，一圈火焰围绕着水面，投射出晃动的反光。

"我还是什么都看不见，"拜占庭皇帝弯身察看水面，"问问你的水，企图篡位的是什么人。我可以感觉这座城市里面正酝酿一些混乱，我要知道，如果不想担心害怕的话，我应该毁掉什么人。"

左西摩走近摆在矮柱上面，覆盖着红布的东西，用一种戏剧化的动作掀开，然后将手中一个近乎圆形的东西递给拜占庭皇帝。他们看不清楚那是什么东西，却注意到拜占庭皇帝一边发抖，一边往后退，就像是要躲开难以忍受的一幕一样。"不要，不要，"他说，"拿开这东西！你为了你的仪式向我要了这东西，但是我并不知道你会让它再出现在我面前！"

左西摩举起他的战利品，将它摆在一个众人都看得到的圣体显供台上，然后朝地窖的每个方向转动。那是一个小孩的头颅，轮廓仍然毫无损伤，眼睛紧紧闭着，鼻孔在瘦长的鼻子上面扩张，细薄的嘴唇则微微凸起，露出一排完整的童牙，就像刚刚从躯体上摘下来一样。一层均匀的黄金色以及生息的幻觉，让毫无表情的脸孔显得更加庄严，左西摩将它移近细碎的火焰旁边时，它甚至呈现出焕发的容光。

"为了完成仪式，我必须用到你侄子阿历克塞的头颅，"左西摩对拜占庭皇帝表示，"阿历克塞因为血缘的关系和你连结在一起，通过他的媒介你才能够联络上亡者的王国。"他接下来把这样令人难以忍受的东西放进水中，让它沉到水池底部，而安德罗尼卡在火圈阻隔下，尽可能

倾身靠近水面。“水变浊了。”他喘着气说。“池水在阿历克塞身上找到了需要的凡间组件，并开始查询。”左西摩低声说道，“我们等候这些云雾消散吧。”

我们看不到水里面发生了什么事，但是大家都明白过了一会儿之后，水池又变得清澈，小皇帝的脸孔又重新出现在水底。“该死，他恢复了从前的脸色。”安德罗尼卡结结巴巴地说，“我看到他的额头上面出现了记号……喔，奇迹……I（Iota）、Σ（Sigma）……”

我们并不需要成为流体占卜师，就可以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左西摩拿起小皇帝的头颅时，他的额头上刻了两个字母，接着涂上那一层金黄色而可以在水中溶解的物质。现在，那一层人工的涂料在水中散开，可怜的小受害者于是带来了左西摩或背后授意的人想要操纵杀害他的人的信息。

安德罗尼卡继续拼念那两个字母：“I、Σ……IS……IS……”他重新站直，用手指顺了好几回自己的胡子之后，眼中开始冒出火花，歪着头像是进行某种盘算。接着他像一匹脾气暴躁而难以驾驭的烈马一样抬起头，“伊萨克！”他大叫一声，“敌人是伊萨克·科穆宁！他到底在塞浦路斯策划一些什么阴谋？我要在他有所行动之前派一支舰队去歼灭他，这个浑蛋！”

两个随从之一从阴影里面走出来，而波多里诺注意到他有一张如果桌上无肉可吃，随时可以把自己的母亲抓上烤肉架的脸孔。“主子，”这个人说，“塞浦路斯太远了，而且你的舰队必须经过西西里国王部署军队的地方才能离开普罗庞提德海。但是既然你不能去找伊萨克，他也没有办法来找你。我想到的并不是科穆宁这个人，而是目前人在城里的伊萨克·安杰洛斯，你也知道他有多么不喜欢你。”

“斯帝凡诺，”安德罗尼卡不屑地笑了笑，“你要我担心伊萨克·安杰洛斯？你怎么会认为这个无能、怯懦、软弱、样样不行的家伙有办法威胁我？左西摩啊，左西摩……”他气急败坏地对招魂占卜师说道，“这一池水和这一颗脑袋为我指出的人，一个太远，一个太蠢！如果你不懂得解读这一池尿，你那两颗眼睛留着有什么用？”左西摩很清楚自己正处于失明的关口，但是，非常幸运地，刚才第一个说话的斯帝凡诺又开口干预。依据他对于又有罪行可犯的情况所表现出来的喜悦，波多里诺明白他就是安德罗尼卡的心腹，斯帝凡诺·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也就是勒毙阿历克塞，并割下他脑袋的人。

“主子，不要藐视奇迹！你也看到了男孩的脸上出现了他生前绝对没有的记号。伊萨克·安杰洛斯或许是一个胆怯的小人物，但是他憎恨你。一些像他一样胆怯的小人物，也曾经试图谋杀像你这样伟大而勇敢的大人物。请允许我，今天晚上就去逮捕安杰洛斯，让我亲手挖出他的眼睛，然后将他吊在他宫殿里的一根柱子上。对民众，我们可以表示你收到上天传来的信息。最好还是将一名尚未对你构成威胁的人消灭，免得他有一天成为祸害。我们先下手为强吧！”

“你试图利用我来满足你心中的怨恨。”拜占庭皇帝说，“但是你干坏事的时候，也可能同时促成好事。去割掉伊萨克的两只脚，我不喜欢这个人，只是……”然后他用一种让对方抖得像是一片榕树叶的方式盯着左西摩，“伊萨克若是没命的话，我们就永远不会知道他是不是真的对我构成危害，也不会知道这个修士是不是对我说了实话。不过，归根究底，他为我带来了合理的怀疑，而我们往坏处想的时候，通常都不会弄错。斯帝凡诺，我们不得不对他表示我们的感激。务必关照一下他的要求。”他对两名随从做了一个手势之后离去，留下被吓到愣在水池旁的左西摩慢慢回神。

“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确实痛恨伊萨克·安杰洛斯，他显然是和左西摩串通来让这个人失宠。”尼基塔斯表示，“但是他的恶意并没有为他的主子带来什么好处，因为这下子你就会知道他急着要消灭什么人了。”

“我知道是什么人。”波多里诺表示，“但是事实上，这个晚上，我并不在乎事情的来龙去脉，我只需要知道自己逮到左西摩就够了。”

皇家贵客的脚步声才消失，左西摩立刻大声叹了一口气。事实上，这一项实验已经圆满完成。他搓了搓自己的双手，嘴角露出一个满足的微笑，然后将男孩的头颅从水中取出来，放回原来置放的地方。接着他转身凝视整座地窖，并开始歇斯底里地大笑，一边高举双手叫道：“我搞到拜占庭皇帝了！从今以后，我连死人都不怕了！”

他一说完，我们就慢慢地从阴影里走出来。神奇的结果就在这时候出现，因为他发现就算自己不相信恶魔，但是恶魔肯定相信他。看到这一群幽灵就像进行最后的审判一样地站出来，左西摩再怎么无赖，此刻还是做出最典型的反应。他并没有试着掩饰自己的感觉，他只是失去所有的知觉而昏了过去。

“诗人”用占卜用的池水洒在他脸上之后，他才慢慢地恢复知觉。他睁开眼睛之后，看到一个贴近的鼻子，还有波多里诺那一张比刚刚从另一个世界逃回来还要狰狞的面孔。左西摩这时候才弄明白，这一切并不是来自未知地狱的火焰，而是非等到他不可的受害人，再清楚不过的报仇。

“我是为了我的主子才这么做，”他急忙表示，“也是为了帮你一个忙，我比你还要成功地帮你让这封信流传出去，你……”波多里诺说：“左西摩，并不是因为我是一个恶毒的人，但是如果我听从上帝的启发，我肯定要戳烂你的屁股。不过这么做肯定非常辛苦，所以你可以看到我忍了下来。”接着，他反手一巴掌，打得他的脑袋转了两圈。

“我是拜占庭皇帝的手下，如果你们敢碰我一根胡子，我发誓……”“诗人”抓住他的头发，将他的脸孔拉近仍然在水池周围燃烧的火焰，而左西摩的胡子开始冒烟。

“你们疯了。”左西摩说，一边试着挣脱阿布杜和奇欧将他的手臂拧在身后的束缚。波多里诺拍着他的后颈，把他的脑袋压进水池里去扑灭胡子上发生的火灾，却不让他抬起头。这个可怜的家伙除了操心火灾之外，这下子还得操心水灾，而他越是操心，越是大口大口地吞水。

“根据你弄上水面的气泡，”波多里诺抓起他的头发，从容地说，“我预言你今天晚上丧命的原因并不是因为胡子，而是因为被烤熟的两只脚。”

“波多里诺，”左西摩一边吐水，一边呜咽地说道，“波多里诺，我们还是可以达成协议……让我把水咳出来，拜托，我逃不掉，你们想做什么，你们这么多人对付我一个人，难道毫无恻隐之心吗？听我说，波多里诺，我知道你并不想为你那一回的疏失报仇，你想要前往那个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而我曾经告诉你，我手上有一张可以前往该地的地图。如果把灰烬撒在火炉的火焰上面，就会扑灭一切。”

“那是什么意思，你这个混账？别再说你的鬼话！”

“意思就是如果你杀了我，你就永远看不到那一张地图。水中悠游的鱼儿，经常会往上跳出生存空间的极限，而我也可以让你前往遥远的地方。让我们像诚实人一样地交换条件。你让我走，我带你去找航行至印度的科斯马斯的地图。我的命交换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你觉得这样的交易还不够划算吗？”

“我宁可杀了你，”波多里诺表示，“但是留你活口可以让我找到那一张地图。”

“然后呢？”

“还没确定找到一艘可以带我们远离此地的船之前，我们会用一张地毯把你裹起来束紧。我们到了那个时候才会放开你，否则你会给我们找来全城的刺客。”

“你们会在水中松开地毯……”

“住嘴，我们并不是杀人凶手。如果我们打算事后杀了你，我现在就不会赏你巴掌。相反，你看，因为我并不打算更进一步，所以我纯粹是为了发泄而这么做。”他开始心平气和地打他一巴掌，然后又一巴掌，两只手轮流上阵，一拳将他的脑袋打向左边，一拳又打向右边，两回用上手心，两回使上僵直的手指，两回用手背反拍，两回使用手刀，两回握紧了拳头，一直到左西摩一脸发紫，波多里诺的拳头也几乎受伤，他才说：“现在，我的手打疼了，不打了。我们找地图去。”

奇欧和阿布杜腋下架着左西摩，因为他现在已经无法自己站起来，而且只能以一根抖动的手指带路，并一边嘀咕：“一名遭受藐视而吞忍下来的修士，就像是每天浇灌的植物。”

波多里诺对“诗人”表示：“左西摩以前曾经告诉我，愤怒比任何激情更能造成灵魂的动荡，但是有时候却能带来助益。我们平静地用来拯救或对付亵渎神明者和罪人，我们会因为朝着正义直走，而为自己的灵魂取得一种恬适。”所罗门拉比评论道：“正如《塔木德》所说，惩罚可以洗涤一个人所有的惶恐和不安。”

二一
波多里诺与拜占庭的恬逸

卡塔巴特的修道院已经成了废墟，所有的人都认为这是一处从此无法住人的遗址，但是在地下室还有几个房间。已经没有任何藏书的老旧图书馆，则变成了某种食堂，左西摩和另外两三名辅祭住在这个地方，而天晓得他们到底修的是什么道。波多里诺和他的同伴带着俘虏突然出现时，那几名辅祭正在睡觉，但是隔天早上可以明显地看出，他们因为纵欲而非常迟钝，所以并不会构成任何威胁。他们一伙人决定最好还是睡在图书馆里。左西摩睡得非常不安稳，他躺在地上，夹在成了他守护天使的奇欧和阿布杜中间。

隔天早上，所有的人都围在桌子旁边要左西摩和他们谈正事。

“事实上，”左西摩说，“科斯马斯的地图放在布克雷翁皇宫里面，一个我很熟悉，而且只有我能去的地方。我们今天晚上一起去。”

“左西摩，”波多里诺说，“我知道你在兜圈子。我看，你先解释这张地图给我听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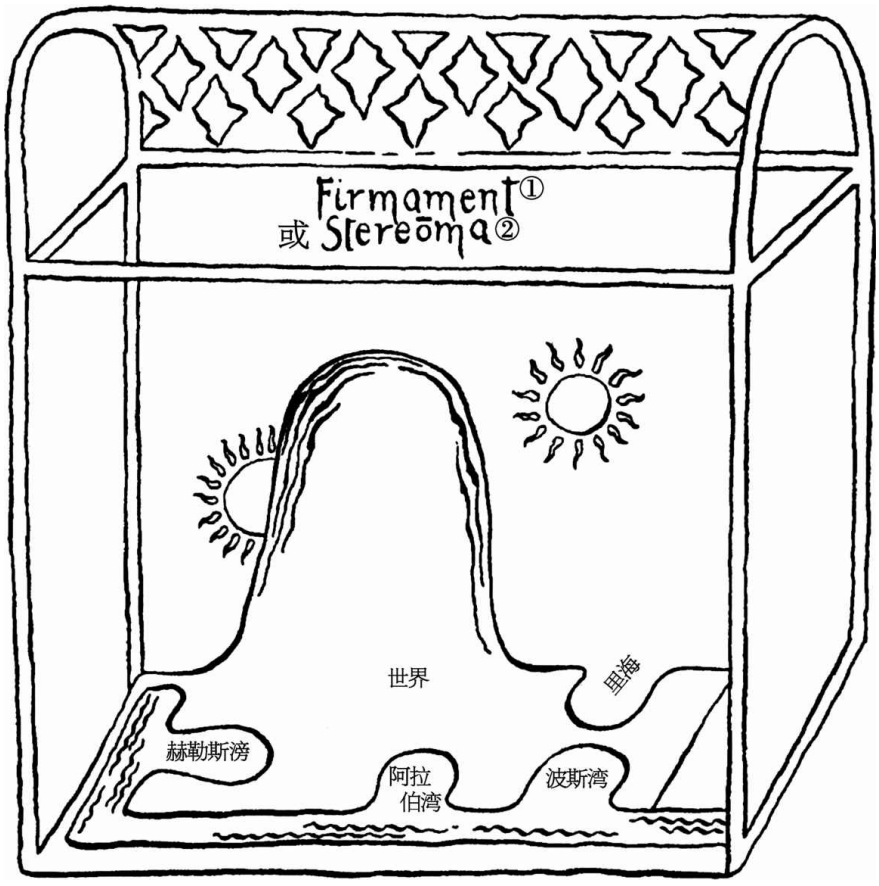
“很简单啊，对不对？”左西摩一边说，一边抓起一张羊皮纸和一支铁笔，“我告诉过你，每一个追随真实信仰的基督徒都应该接受世界的形状为《圣经》提到的圣体柜。现在，你们仔细听我说，圣体柜的下方有一张摆着十二块面包和十二种水果的桌子，每一样都代表一年当中的一个月份，桌子周围是代表海洋的底座，底座的周围有一个开掌宽、代表世外桃源的框架，也就是伊甸园所在的东方。拱顶代表的是倚着世界尽头的苍天，但是在拱顶和底座之间挂着一片穹苍帷幕，遮住了我们总有一天会面对的天堂。事实上，正如以赛亚所说，上帝坐在大地上面，大地的居民则像飞蝗，他挂起纤细的帷幕，并像帐篷一样撑开。圣诗的作者赞颂的就是把苍天像房舍一样撑开的他。接着摩西在帷幕下面安置了枝状大烛台，照亮了辽阔的大地。烛台下面有七盏灯，代表的是一周的七日，以及天上的繁星。”

“但是，你解释的是圣体柜的构造，”波多里诺表示，“而不是世界如何成形。”

“但是世界的形状就像圣体柜一样，所以如果我对你解释了圣体柜的构造，就是告诉你世界如何成形。你为什么没有办法明白一件这么简单的事情？你看……”他为他画了一张图。

他画出的世界就像一座殿堂一样，有着弯曲幅度很大的拱顶，而最上层的部分由穹苍帷幕遮掩，避开世人的目光。拱顶下面是人间普世，换句话说，就是我们居住的所有土地。不过这些建筑在海洋上面的土地并不平坦，从围绕在四周的海洋开始，以一种难以察觉的倾斜，朝着最北边及西边的方向往上爬升，耸立成一座高山，直到目光不能及，而山顶和云朵混淆在一起。天使负责移动的太阳和月亮——还有雨水、地震，以及所有的气候现象——早上从东方移向高山前面的南方，并照亮整个世界；晚上则移向西方，然后消失在高山后面，给我们一种沉落的印象。于是，当我们这边夜色降临的时候，山的另一边则是白昼，但是没人看见，因为另一边的山脉是一片荒漠，从来都没有人去过。

“就凭这张图，我们就可以找到祭司王约翰？”波多里诺问道，“左西摩，别忘了我们的协议是用你的命换一张正确的地图，如果地图不对的话，协议的内容也会跟着改变。”



①拉丁文，天空 。源自拉丁文《圣经》，意为坚实的结构，为中世纪对天空的概念。

②希腊文，天空 。亦指坚实的结构。

“冷静一点，冷静一点。在呈现圣体柜实际的形状这一方面，我们的艺术没有办法表现出被隔板和山峰遮盖的部分，所以科斯马斯制作了另外一份地图，表现的方式就像我们飞行在天空里，或许正如天使所见一样地从上往下看。这一份被收藏在布克雷翁皇宫的地图，呈现了我们所熟知的这些被海洋包围的大地，以及海洋的另一边——人类在大洪水之前曾经居住过，但是自从诺亚之后就没有人去过的土地。”

“又一次，左西摩，”波多里诺表示，一边做出凶悍的表情，“如果你认为只要提出一些不用拿给我们看的东西……”

“但是我看得到这些东西，就好像在我眼前一样，很快你们也会看见。”

一张干瘦的脸孔，因为青肿和瘀斑而显得更加忧伤而引人怜悯，再加上左西摩的眼睛为了一些只有他自己看得见的东西而闪闪发亮，所以就算处处提防他的人也会被他说服。这是他厉害的地方，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如是评论，他第一次就是被他用这种方法牵着鼻子走，就算在当时，还有接下来的几年，情况也一直没有改变。他的说服力强到让他想要指出，如何以科斯马斯的圣体柜来解释日月蚀的现象。但是波多里诺对日月蚀并不感兴趣，能够说服他的是一张真正的地图，或许可以让他们动身去寻找祭司。“好吧，”他表示，“我们就等夜色降临。”

左西摩让他的同伴拿绿色蔬菜和水果出来招待，他回答询问他有没有其他东西可以吃的“诗人”：“均衡而规律的粗茶淡饭，会迅速让一名修士达到无懈可击的地步。”“诗人”叫他下地狱。他接着看到左西摩吃得津津有味，所以朝他的绿色蔬菜下面看了一眼，发现他的同伴为他准备了美味肥硕的大块羊肉。他一句话都没说，就把餐盘调换过来。

他们正打算在等待中度过这一天的时候，一名辅祭惊慌失措地跑进来，报告目前正在发生的一件事情。前一天晚上的仪式之后，斯帝凡诺·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带着一队武装的士兵，立刻步行前往伊萨克·安杰洛斯靠近匹布雷托斯——或信息女神修道院的家中。他用扯破喉咙的方式叫他的敌人，吓得对方不敢出来，所以他吩咐武装的手下撞开大门，去揪住伊萨克的胡子，将他倒着拖出来。这时候，为了公开的传言感到又犹豫又胆怯的伊萨克，决定把一切都豁出去：他在院子里骑上一

匹马，拔刀出鞘，身上几乎没穿衣服的他，因为那一面掩不及腰的多彩盾牌而显得有一点儿荒谬。他出其不意地冲出来，让敌人一下子不知所措。阿基欧克里斯多弗利塔并没有时间拔出他的武器，伊萨克一刀就将他的脑袋劈成两半。接着他转过身，对抗从此变成两头怪物的敌人所带来的刺客，他取下其中一人的耳朵之后，其他的人立刻吓得四处窜逃。

杀害皇帝的心腹是一件大逆不道的事，所以需要极端的补救方式。伊萨克和民众打交道的时候，一向表现出杰出的直觉，所以他匆匆赶往圣索菲亚教堂，要求取得为杀人凶手提供的传统庇护。他放声哀求，希望自己的罪行得到宽恕，并扯掉身上仅有的衣物和他的胡子，举起依然血迹斑斑的刀子，一边要求怜悯，表示自己是为了自卫才这么做，一边列举死者多端的恶行。

“我不喜欢这个故事。”左西摩表示，他因为自己那位恶毒的保护人猝死而惊慌不已。接下来的发展，他肯定更不喜欢了。一些像约翰·杜卡斯这样的显要，开始前往圣索菲亚教堂加入伊萨克，而伊萨克则开始对越聚越多的群众发表演说；接近晚上的时候，伊萨克已经得到大批封锁那一带的市民庇护，有人甚至开始低语，是到了跟暴君做个了断的时候了。

无论伊萨克是否像招魂占卜师左西摩所说，长久以来一直准备叛变，或只是顺势利用敌人走错一步棋的机会，安德罗尼卡的皇冠都已经明显地开始摇晃。另外，在这种情况下，企图进到随时都可能成为公众屠宰场的皇宫内，显然也是一种疯狂的举动。他们全都同意先在卡塔巴特观望接下来的发展。

隔天早上，大半的市民都上街高声大叫要安德罗尼卡进监狱，让伊萨克坐上王位。群众攻击了公共监狱，释放了许多暴君手下的无辜受害者，以及门第显赫的人物，而这些人也立刻加入骚动。只是这时候已经不只是一场骚动，而是一场夺取政权的革命。武装的市民走上街头，有的人身穿护甲、手拿剑，有的人手持木棍、棒子。其中一些人，包括了帝国的显要，认为选择另一个君主的时间已经到了，所以取下挂在主祭坛上那一顶君士坦丁大帝的皇冠，然后为伊萨克加冕。

杀气腾腾地冲出教堂之后，群众立刻包围了皇宫。安德罗尼卡绝望地尝试困兽之斗，从被称为康泰纳里翁的最高一座塔上往下发箭，但他最后还是让步给极度急躁的群众。听说他拔掉挂在颈上的十字架，脱掉红色连裤长统袜，往头上戴上一顶蛮族的尖帽，然后穿越布克雷翁皇宫

里的迷宫，带着他的妻子和深爱的妓女玛拉普蒂卡上船。伊萨克以优胜者的姿态进到皇宫，群众则占领了城市，攻击了铸币厂，也就是俗称的黄金澡堂，闯入军火库，并洗劫皇宫内的教堂，取走了所有圣人图像的装饰。

这下子，每一个传闻都让左西摩颤抖得更加厉害，因为传言不断地提到，安德罗尼卡的共谋均当场遭受处决。此外，波多里诺和他的同伴也都觉得此刻并不是在布克雷翁皇宫的走道上冒险的时机。于是，除了吃喝之外，在什么事都不能做的情况下，他们又在卡塔巴特度过了几天。

一直到他们得知伊萨克已经从布克雷翁搬到城北的巴勒夏恩皇宫。这样的事肯定会让布克雷翁皇宫的戒备松懈下来（再加上已经没有任何可以洗劫的东西），或甚至无人看守。那一天，安德罗尼卡恰好也在厄辛努斯海 (1) 遭到捕获，并被带到伊萨克面前。朝臣们以拳头、巴掌、脚踹迎接他，他们扯掉他的胡子，拔光他的牙齿，剃光他的头发，然后切掉他的右手，再把他扔进监狱。

由于消息传到城里之后，每一个街角都开始快乐地跳舞、庆祝，波多里诺于是决定他们可以趁一片混乱，闯进布克雷翁皇宫。左西摩认为可能有人会认出他来，他们告诉他不用担心，因为他们随身配备着齐全的工具，并立刻动手剃光了他的头发，包括胡子在内。他号啕大哭，认为失去受人敬重的修士标记对他是一种污辱。事实上，被剥得像一颗蛋之后，左西摩看起来就像没有下巴一样。他的上唇过分凸出，耳朵的形状像狗耳一样尖。波多里诺觉得他看起来像极了奇基尼西欧，一个在亚历山德里亚的街上游荡、对女孩大叫一些下流话的白痴，而不是他截至目前出现在别人眼中那名该死的苦行修士。为了改善悲惨的效果，他们于是为他涂上了脂粉，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名伦巴第一带令小鬼跟在后面鬼叫、朝他丢掷烂水果的人妖。不过在君士坦丁堡这是每天都看得到的表演，波多里诺表示，就相当于打扮成贩卖乳酪的商人，沿街走在亚历山德里亚一样。

他们经过市内的时候，看到一头长满疥疮的骆驼从前面经过；伤痕累累，全身几乎赤裸的安德罗尼卡则被绑在上面。一条肮脏而浸满干涸血块的破布绑在被割除的右手部位，凝固的血渍也沾满他瘦削的脸颊，因为他刚刚被挖掉了一颗眼珠。他的四周围绕着这座城市里最极端，而长久以来视他为主子、君王的市民。肉贩、皮革商、酒馆里的人渣，全都像春天时围绕在马粪上的苍蝇一般，挤在他的前后左右。他们用棍子

敲他的脑袋，往他的鼻孔里塞入牛粪，往他的鼻子压上浸满牛尿的汗巾，用剑刺他的腿。温和一点的人则用石子丢他，一边称他为疯狗，或发情母狗的儿子。一名妓女从一家妓院的窗子，朝他淋下一锅滚烫的热水。接着群众的怒气更为剧烈，他被拉下骆驼，两只脚被反吊在罗慕勒斯与雷慕斯被母狼喂食的雕像附近两根柱子上面。

没有半句怨言的安德罗尼卡，表现得比他的刽子手还要文明。他只是在口中不断地念着天主垂怜 ，天主垂怜 ，一边嘀咕何须再打断一条早已碎裂的链子。人们从他倒吊的身上剥掉仅剩的衣物，一个人用他的刀子，直截了当地切掉他的生殖器，另外一个人用一把长矛从他的嘴巴刺进去，直接穿入他的内脏，另一个人则由肛门着手。现场也有一些挥舞着弯刀的拉丁人，他们在他的身旁，激动得就像是一边用刀朝他身上砍，一边跳舞一样，于是他身上的皮肉全都被割了下来。看看安德罗尼卡几年前对他们族人所做的事，或许他们才是惟一真正有权利报仇的人。最后，这个不幸的人还有气力举起右残肢到嘴边，就像他想要饮用自己的鲜血，来补充滚滚流失的部分。然后他就死了。

逃离这一场表演之后，他们一伙人试着前往布克雷翁皇宫。但是才抵达附近，他们就发觉根本不可能过得去：众多的劫掠让伊萨克倒尽胃口，所以派出他的警卫保护皇宫，尝试越过这道防线的人，当场就会遭到处决。

“你还是进去，左西摩。”波多里诺表示，“很简单，你进去，找到那一张地图，然后拿给我们。”

“如果他们切断我的喉咙怎么办？”

“如果你不去的话，切断你喉咙的人是我们。”

“如果皇宫里面有这一张地图的话，我的牺牲就有意义。但是，说实话，地图并不在那个地方。”

波多里诺盯着他，就好像他无法想象自己竟如此不谨慎。“啊，”他涨红了脸，“你到了这时候才说出实话？你为什么一直说谎说到现在？”

“我试着为自己争取一点儿时间，争取时间并不是一种罪。对一个完美的修士来说，损失时间才是罪。”

“我们就在这里杀了他吧。”“诗人”这时候说，“现在正是时候，看看眼前的杀戮，根本不会有人注意。我们决定一下由哪一个人动手勒毙他，然后……”

“等等，”左西摩表示，“上帝教导我们避开不适合自己的工作。我说了谎，没错，但是动机正确。”

“哪里正确了？”波多里诺愤怒地吼道。

“从我的立场来看确实正确，”左西摩答道，“既然你们打算取我性命，我总有权利保护它吧。修士就像基路伯和撒拉弗天使一样，必须完全遮住眼睛，换句话说（我就是如此理解天父在沙漠所说的圣言），面对敌人的时候，他必须使用狡计和洞察力。”

“但是你那些爸爸所说的敌人是恶魔，不是我们！”波多里诺继续吼叫。

“恶魔的诡计变化多端：他们会出现在梦中，制造一些幻觉，设法欺骗我们。化身为光明天使，然后照顾你，为你制造一种虚假的安全感。如果你是我的话，你会怎么做？”

“那你现在想怎么做，你这个可憎的小希腊，才能再一次救你自己一条命？”

“我准备依照我平日的习惯，对你们说实话。科斯马斯的地图绝对存在，我用我这对眼睛看过。此刻地图在什么地方，我并不知道，但是我发誓，我已经把地图牢牢记在脑中，在这里……”他用力拍了已经没有头发的前额，“我可以一天一天地告诉你，到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还剩下多少距离。不过，我现在显然不能再留在这座城市，既然你们是为了抓我而来到此地，你们现在也抓到我了，你们前来此地是为了找那张地图，却没找到，所以你们也不需要继续留下去了。如果你们杀了我，你们什么都不剩。如果你们带我一起走的话，我以神圣使徒之名发誓，我会成为你们的奴隶，我会用我所有的时间，为你们找出一条路径，带你们直达祭司王约翰的国度。留下我一条命，你们没有损失，除了多一张吃饭的嘴巴之外。杀了我，你们就什么都不剩。这是取舍的问题。”

“这是我这一辈子所见过最无耻的一个人。”波罗内表示，而其他人也都同意。左西摩一本正经地沉默等候。所罗门拉比试着表示：“但愿圣者的恩泽永远……”但是波多里诺没让他说完：“不要再搬出格言了，这只恶狐狸说得已经够多了。他是一只恶狐狸，但是他说得没错。我们得带他和我们一起走。要不然腓特烈看到我们空手而归，会认为我们用他的钱在这里享受东方的恬逸。至少带一名囚犯回去。不过，你，左西摩，发誓你不会再跟我们耍把戏……”

“我以十二名神圣使徒之名发誓。”左西摩表示。

“十一名，十一名，你这个可耻的家伙。”波多里诺抓住他的上衣叫道，“如果你说十二名，犹大就被你包括在内了。”

“好吧，那就十一名。”

“所以，”尼基塔斯说道，“这就是你第一次拜占庭之行。看过那些事情之后，我一点都不惊讶你会认为现在发生的事情是一次净化的洗礼。”

“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说，“你所说的净化洗礼我一向都不喜欢。虽然亚历山德里亚仍然是一个贫苦的乡镇，但是如果我们不喜欢指挥的人，我们会对他说一声晚安，然后为我们自己找出另一个执政官。就连腓特烈，有的时候他可能非常暴躁，但是他的亲戚找他麻烦的时候，他并不会惩罚他们，他只会多封给他们一个爵位。不过，我们要谈的并不是这件事，而是我当时已经来到了基督教世界的边境，我只需要再朝东，或朝南走，就会找到印度。只是，我们已经把钱花光了，所以，为了朝东行，我必须先回到西方。我当时已经四十三岁了，我从十六岁左右就开始追寻祭司王约翰，而又一次，我不得不再延迟我的旅行。”

---

(1) 今黑海。

二二
波多里诺失去父亲，找到圣杯

热那亚人派了博伊阿孟多和泰欧菲罗先到城里去绕一圈，看看时机是否恰当。他们回来之后表示情况还算可以，因为大部分的十字军都在酒馆里，剩下的则聚集在圣索菲亚教堂，用他们贪婪的眼睛盯着堆放的圣物宝藏。

“那确实会让人看得眼花缭乱！”博伊阿孟多表示。不过他补充道，搜集战利品已经成了一种肮脏的把戏。有些人假装交出所获，朝堆放的圣物丢入一点五金制品，结果却偷偷摸摸地将一块圣人的骨头藏进自己的衣服里。不过，由于没有人希望被逮到身上带着一件圣物，所以一离开教堂，就立刻和几名仍然富裕的市民，或亚美尼亚的私枭组成某种小型的市集。

“所以，”博伊阿孟多笑道，“这些把钱塞进可爱的屁眼里，成功地留下几枚拜占庭钱币的希腊人，为了买一块可能一直放在一旁教堂内的圣巴克斯的胫骨，于是将这些钱币排泄出来！但无疑他们接下来会转卖给教堂，因为这些希腊人非常狡猾。所有的人都要分一杯羹，谁说只有我们热那亚人才光会想钱。”

“他们都拿了些什么东西到教堂去了？”尼基塔斯问道。泰欧菲罗于是做了一次较为详细的解说。他看到了装有耶稣红袍的箱子、耶稣受笞所用的一节芦竹、递给临危耶稣的一块海绵、荆棘头冠、一个盒子内装了一块最后晚餐的祝圣面包，也就是耶稣递给犹大的那一块。接着又有人送来了一个圣物盒，里面装着耶稣下十字架平躺之后，犹太人从他脸上拔下的胡子，而这个盒子被包裹在耶稣的衣服里，由几名士兵在十字架下面掷骰子分配。然后还有笞刑使用的整根柱子。

“我甚至看到有人带来一小块圣母马利亚的衣袍。”博伊阿孟多表示。

“真是悲哀！”尼基塔斯抱怨道。“如果你看到的只有一小块，就表示衣袍已经被拆分了。那件衣袍过去一直被完整地收藏在巴勒夏恩皇宫里。很久以前，两个分别叫贾勒比欧和康帝朵的人前往巴勒斯坦朝圣，他们在迦百农的时候，听说圣母的衣袍被收藏在一名犹太人的家中。他

们和他建立起友谊，在他家过夜，并偷偷测量了收藏衣袍的木箱尺寸，接着他们在耶路撒冷定做了一个一模一样的箱子，再回到迦百农，利用晚上将装了衣袍的箱子换过来，带回君士坦丁堡，建造了使徒彼得和马可的教堂来保存。”

博伊阿孟多又表示，听说有两名骑士，没错，是两名，各取得了一颗施洗约翰的头颅，但是他们仍未缴交上去，而两个人都自问哪一颗才是真的。尼基塔斯理解地笑了笑：“我知道总共有两颗在这座城市里受到人们祭拜。第一颗是由狄奥多西大帝带回来，被保存在先驱教堂里面。但是接着查士丁尼大帝又在艾美沙找到另外一颗，我记得他好像把它交给一个修道院里的修士，听说接着又辗转来到此地，但是没有人知道在什么地方。”

“怎么可能忘记一件价值这么高的圣物？”博伊阿孟多问道。

“群众的虔诚变来变去。他们会对一个圣人的遗体狂热几年，接着又会因为更神奇的新货而兴奋不已，然后将第一件遗忘。”

“但是，两颗头颅，哪一颗才是真的？”博伊阿孟多又问。

“当我们提到圣物的时候，不应该使用人类的标准。两件圣物，不管你递给我哪一件，我发誓只要我低头亲吻，都可以闻到散发出来的神秘香味，也会知道那就是真实的头颅。”

这时候，培维瑞也从外面进来。城里发生了非常奇特的事情。为了避免士兵从圣索菲亚教堂那一堆圣物当中顺手牵羊，总督于是下令进行第一次搜集物的清查，他也征调了几名希腊的修士来辨识不同的圣物。而他们发现，强迫绝大部分十字军归还搜括的东西之后，这下子教堂里不仅有两颗施洗约翰的头颅，这件事我们已经知道，还有两块汗巾、两个荆棘头冠，而其他的就不用说下去了。一项奇迹，培维瑞一边笑道，一边偷偷地看着波多里诺，拜占庭最珍贵的圣物，就像面包和海鲜鱼类一样地增产了。部分十字军认为这件事是上天体恤他们的征兆，所以他们叫道，如果这些稀有的宝藏现在变得如此丰富，总督应该允许每个人把搜括来的东西带回家。

“应该是上苍善待我们的征兆。”泰欧菲罗表示，“因为拉丁人这下子就不知道哪些是真品，所以不得不全部留下。”

“我并不是那么确定。”波多里诺表示，“每个王子、侯爵或封臣都会很高兴把神圣的战利品带回家，因为会吸引虔诚的群众和贡品。如果

他们听说几千里之外还有一件类似的东西，他们会认为那是赝品。”

尼基塔斯陷入了沉思。“我并不相信这种奇迹。上帝不会用圣徒的圣物来混沌我们的精神……波多里诺，过去这几个月，自从你抵达这座城市之后，你没有拿这些圣物来策划什么阴谋吧？”

“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看起来似乎遭到冒犯而试图解释。他伸出两只手，就像是要对方平静一点。“总之，我必须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你，所以，我会让你知道一个关于圣物的故事。但是这件事我待会儿再说给你听。你自己刚刚说了，我们提到圣物的时候，不应该使用人类的标准。现在时候已经不早了，我想大概再过一个时辰就可以摸黑上路了。我们去准备一下吧。”

想要吃饱再上路的尼基塔斯，很久以前就交代泰欧菲罗去准备一道需要花许多时间的单锅炖。那是一个装满牛肉、猪肉、带肉大骨、弗里吉亚甘蓝，并浸满了油脂的铜锅。既然已经没有时间轻轻松松地吃一顿饭，这位拜占庭的大臣于是抛下平日的好习惯，直接伸手到锅里面，但不只是用三根手指，而是整只手都伸进去抓取，就好像这将是他和心爱的城市、处女、妓女、殉难者所度过的最后一个缠绵夜。波多里诺已经不饿，所以他仅啜饮着树脂香酒，谁知道在锡利夫里还找不找得到这种东西。

尼基塔斯问他，左西摩在这个关于圣物的故事当中有没有插上一脚，而波多里诺告诉他，还是让他依照顺序讲下去吧。

“我们在这座城市看到这些可怕的事情之后，选择从陆路归返西方，因为剩下的钱已经不足以支付另一趟航行。那几天的混乱，让左西摩得以在一名他准备抛下的辅祭帮助下，从天晓得什么地方找来了几头骡子，然后他们旅行途中在几座树林里打了猎，路上又受到几座修道院的接待，最后才顺利抵达威尼斯，并继续前往伦巴第的平原……”

“左西摩呢？他没有试过从你们身边逃跑吗？”

“他没有办法。从那个时候开始，无论在返家的路上，或是在腓特烈的宫廷里，以及在后来我们前往耶路撒冷的路上，总共超过了四年的时间，他一直被套着铁链。不过他和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并没有受到约束，当我们让他一个人睡觉的时候，他会被绑在床上、一根木桩、一棵树上，全看我们当时身处何方。如果我们骑在马上，他被系紧缰绳的方式，也让他只要一下马就可以立刻脱缰。可是我担心就算这么做，他还是会忘了自己该做的事，所以每天晚上睡觉之前，都会在他的脸上留下

我的指印。他明白之后，每晚睡前都会像期待母亲的亲吻一样，等待这件事。”

首先，在旅途上，这群朋友就不断地刺激左西摩，要他重新画出这一张地图。他也表现得相当合作，每天都想起一个新的细节，他已经可以计算出真正的距离。

“所以，用眼睛估计的话，”他指着利用路上的尘土画出的图形，“从丝绸之国秦尼扎到波斯，需要步行一百五十天，穿越整个波斯需要九十天，从波斯的边境到塞尔柱需要十三天，从塞尔柱到罗马以及伊比利亚一带，一百五十天。所以从世界的一头前往另外一头，如果你每天走三十英里的话，大约需要四百天的步行。此外，大地的长度大于宽度——你应该记得《出埃及记》当中曾经提到，圣体柜的桌子长度应该为两个肘长，宽度则是一个肘长。所以从北到南，我们可以计算从北边的国度到君士坦丁堡需要五十天，从君士坦丁堡到亚历山大再需要五十天，从亚历山大经埃塞俄比亚到阿拉伯湾，七十天。全部加起来大约需要两百天。因此，如果你从君士坦丁堡出发，前往印度的极地，依照迂回的路径计算，还有你可能经常需要停下来寻找路径，更不用提走错的路段，我说，你大概需要旅行一整年，才能够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关于圣物这件事，奇欧询问左西摩有没有听说过和圣杯相关的消息。当然，他曾经听那些住在君士坦丁堡附近的加拉太人说过。这些人因为传统的关系，知道一些和北方极地的司铎相关的古老传说。奇欧问他，有没有听说过将圣杯带去给祭司王约翰的费瑞菲兹。左西摩表示他当然听说过，不过波多里诺保留了怀疑的态度。“那么，这个圣杯到底是什么东西？”他问他。“酒杯，基督曾经用来为面包和葡萄酒祝圣的杯子，你们自己也曾经提到过。”杯子里面放面包？不对，是酒，面包是放在一个盘子、一个圣餐盘、一个小托盘上面。所以，这个圣杯到底是什么东西？一个餐盘，还是一个酒杯？两者都算，左西摩试着协商。好好地想，“诗人”用一种吓人的目光提议。应该是刺穿耶稣肋骨的那把长枪，没错，就是这样东西，好像真的就是这样东西。这时候波多里诺反手一掌打过去，虽然还没有到睡觉的时间，但是左西摩为自己辩驳：没错，传说的内容还没有办法确定，但是连拜占庭的加拉太人都听说过，这个圣杯肯定存在。如果继续这样下去，我们对圣杯的认识还是一样多，也就是几乎一无所知。

“确实，”波多里诺表示，“如果我带给腓特烈的是圣杯，而不是你

这个应该吊死的浑蛋就好了……”

“你还是可以带给他，”左西摩建议道，“找一个相近的花瓶……”

“啊，现在又变成花瓶了。我就把你塞到花瓶里面，因为我并不是一个像你一样的骗子！”左西摩耸了耸肩，一边顺着新长出来的胡子抚摸自己的下巴，但是现在看起来像条六须鲶的他，比起前几天光滑得像颗球的时候要丑陋多了。

“此外，”波多里诺念念有词，“就算知道那是一个花瓶还是一个圣餐杯，找到的时候如何认出来？”

“啊，这一点你不用担心，”奇欧插嘴道，眼神迷失在相关的传说当中，“你会瞥见光芒，你会嗅到芬芳……”

“但愿如此，但愿如此。”波多里诺表示。所罗门拉比摇了摇头：“一定是你们这些异教徒洗劫耶路撒冷，洗劫圣殿的时候，害我们流散到世界各地的东西之一。”

他们刚刚好赶上腓特烈次子亨利和西西里的康斯坦丝的婚礼，他当时已经被封为罗马人的国王。大帝现在将他所有的希望都放在这个较年轻的儿子身上。并不是他不关心第一个儿子，相反，他甚至封他为士瓦本公爵，但是非常明显地，他爱他爱得相当悲伤，正如面对成不了大器的子嗣。波多里诺看到士瓦本公爵一脸苍白，咳个不停，而左眼皮就像在驱赶小飞虫一样不停跳动。就算在这些皇家喜庆的时刻，他还是经常独自远离，而波多里诺看到他走到乡间，躁动地以小鞭子鞭打灌木丛，就像是为了发泄某种啃噬内心的痛苦一样。

“他活得相当艰辛。”腓特烈一天晚上告诉他。他越来越老了，胡子白了，走路的时候就像脖子酸痛一样。他还是没放弃打猎，如果他看到一条河流，他会立刻跳进去，像以前一样地游泳。但是波多里诺非常担心他会因为水冷冻伤，血液一下子流不过来，所以告诉他千万小心。

为了安慰他，他向他描述这一次远行的收获，他们抓到了背叛的修士，而他很快就会找到带他们前往祭司王国的地图。圣杯也不是一个传说，他总有一天会拿来放在他的手中。腓特烈点头表示赞同。“圣杯，喔，圣杯，”他的目光迷失在天晓得什么地方，一边嘀咕，“如果得到它的话，我就可以，我就可以……”接着他因为信差带来的几项重要消息而转移注意力，他叹了一口气，然后痛苦地履行自己的责任。

他偶尔会把波多里诺拉到一旁，告诉他自己有多么思念贝阿翠丝。为了安慰他，波多里诺也告诉他，自己有多么想念柯兰迪娜。“唉，我知道。”腓特烈表示，“深爱柯兰迪娜的你，肯定能够了解我有多爱贝阿翠丝。但是你绝对不明白贝阿翠丝有多么值得人深爱。”波多里诺觉得内疚的旧伤口又裂开了。

大帝在夏天的时候返回德国，但是波多里诺没有办法跟随他，因为他刚刚得知母亲去世的消息。他匆匆赶回亚历山德里亚。一边赶路，一边回想这个孕育了他，但是他从来不曾真正向她表现关心的女人，除了几年前的一个圣诞节，她正在为一头母羊助产的时候（该死，他对自己说，至少已经又过了十五个冬天了，我的天啊，可能有十八年了）。他抵达的时候，母亲已经下葬，而他在法斯凯特找到了离开城市，退居到老家的加里欧多。

他躺在床上，身旁摆着一个装满葡萄酒的木碗，力不从心地举手挥赶着脸上的苍蝇。“波多里诺，”他立刻对他说，“我每天都要和这个可怜的女人翻脸十次，要求上苍让她遭到雷劈。但是这会儿，遭到天打雷劈的人却是我，我已经不知道应该怎么办。我在这个房子里面什么都找不到，一切都是她在收拾。我甚至找不到叉牛粪的叉子，所以现在牛栏里的粪便比干草还多。因为这样的事，我决定不让自己活下去，或许这样也不错。”

他儿子的抗议并没有什么用。“波多里诺，你知道我们家的人脑袋都很硬，如果往里面塞了东西之后，就没有办法让我们改变主意。我并不是一个像你一样的懒人，你一天来这里，一天逛到那边，你们这些大爷的生活过得很舒服，而这些人成天只想着如何杀掉其他的人，但是如果有人告诉他们死期已经不远，每一个都会吓得在裤子里拉屎。相反，我过得很好，也没让一只苍蝇受过苦，身旁还跟着一个神圣的女人，所以如果我已经决定去死的话，我就不会再活下去。你让我依照自己的意愿离去吧，我过得很开心，如果我继续留下来接受煎熬，情况只会更糟糕。”

他间或喝一点酒，然后昏昏入睡，接着他重新睁开眼睛问道：“我死了吗？”“没有，父亲，”波多里诺回答他，“很幸运，你还活着。”“喔，我为什么这么可怜！”他说，“又多活了一天，不过不急，明天我就会断气。”他无论如何都不愿意碰一口食物。

波多里诺为他擦拭额头，为他驱赶苍蝇。然后，因为不知道如何安

慰他的父亲，也为了让他知道自己的儿子并非他一向认为的蠢驴，所以对他描述了自己不知道从多久以前就开始准备的神圣任务，以及他想要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的方式。“你知道吗，”他对他说，“我准备去发现一些神奇的地方。其中一个地方繁衍着一种我们从来没见过的鸟类，也就是能够翱翔并存活五十年的凤凰。不过当五十年的期限一到，祭司会准备一个祭坛，并在上面撒上香料和硫黄，接着鸟儿会飞过来自焚，最后只剩下一堆灰烬。隔天，我们会在灰烬当中发现一条蚕，而第二天这条蚕就长成一只鸟，这只鸟到了第三天就已经能够振翅翱翔。它长得并没有一只老鹰大，它的头上长着孔雀一般的羽冠，颈子一圈金黄，湛蓝的嘴、红色的翅膀，以及黄、绿、红相间的尾巴。所以，凤凰永远不会丧生。”

“全部都是鬼话！”加里欧多表示，“你只要能够让我的罗西娜活过来就够了，可怜的畜生被你们用一些未长熟的麦子噎死，它可没你的凤凰幸运！”

“我回来的时候，会到约伯的家乡那一带的山上为你找来吗哪。这些天粮从天上掉下来的时候原为粉红色，凝固之后成为白色，而且非常甜美，拥有洗涤血液和扫除忧伤的功效。”

“洗我的鸟蛋。对宫廷里那些肮脏、没用，只敢欺负胆小鬼的人很有用。”

“你至少吃一点儿面包吧。”

“我没有时间，我得在明天早上断气。”

隔天早上波多里诺对他说，他准备为大帝找来圣杯，也就是耶稣基督曾经使用过的杯子。

“是吗？那杯子长什么样子？”

“整个杯子由纯金制成，而且饰满了青金石。”

“你现在看到自己脑袋里什么东西都没有了吧？耶稣基督是一名木匠的儿子，他成天都和一些情况比他还糟糕，而且饿得快死的人在一起；教堂里的教士告诉我们，他因为担心三十三岁之前衣服有所破损，所以一辈子都穿着同一套没有缝工的衣服，而你现在却告诉我，他用一只黄金宝石的杯子大吃大喝。你在对我鬼扯什么东西。如果他有一个像这样，由他的父亲用树根凿成的木碗，就已经太完美了——就像我这一只一样，而且用一辈子也不会摔坏，你甚至可以拿榔头用力敲，而

且……说到这里，再给我倒一点耶稣的鲜血，那是惟一能够帮助我断气的东西。”

真是该死，波多里诺告诉自己，这个可怜的老家伙说得一点儿都没错。圣杯应该是一个像这样的木碗，简单、贫穷，就像耶稣基督一样。所以杯子可能就在眼前，每个人伸手可及，却没有人认得出来，因为他们一辈子都在寻找一件闪闪发亮的东西。

并不是因为此刻的波多里诺满脑子只想着圣杯，而是他不想看到自己的父亲过世，但是他知道，让他走才是完成他的意愿。几天之后，老加里欧多已经蜷曲得像颗干栗子一样，而且呼吸困难，他甚至拒绝继续喝酒。

“父亲，”波多里诺告诉他，“如果你真的想死，就和上帝妥协吧，接着你就会进到和祭司王约翰的皇宫一模一样的天堂。上帝会坐在位于一座高塔上面的王座，王座的椅背上有两颗金球饰，每一颗上面都镶着两颗巨大的红宝石。王座的扶手是绿宝石制成，爬上王座的七层阶梯分别为缟玛瑙、水晶、碧玉、紫水晶、缠丝玛瑙、肉红玉髓和贵橄榄石，而王座的四周则竖立着细致的金柱。天使飞翔在王座上面，一边唱着非常甜美的圣歌……”

“还有一些从屁股把我踢出来的魔鬼，因为在一个这样的地方，像我这种满身粪臭的人，他们不会让我在附近逗留。所以，闭上你的嘴……”

接着，他突然睁大眼睛，在波多里诺的搀扶下，挣扎着想要坐起来：“喔，上帝啊，我这下子真的要断气了，因为我看到了天堂。喔！真是太美了……”

“你看到了什么，我的父亲？”波多里诺开始啜泣。

“和我们的牛栏一模一样，却非常干净，罗西娜也在……还有你那个神圣的母亲。你这个可悲的东西，你现在可以告诉我，你把叉牛粪的叉子收到哪里去了吧……”

加里欧多打了一个嗝，松开手中的木碗，而他的眼睛一直大大地睁开，盯着他那一座天界的牛栏。

波多里诺轻轻地用手滑过他的脸，因为他应该看到的东西，从此就算闭着眼睛也看得到，然后他去向亚历山德里亚的人宣布发生的事情。城里的人希望为伟大的老人准备一次庄重哀荣的葬礼，因为他曾经拯救

这座城市。他们也决定将他的雕像放在教堂的正门上方。

波多里诺又去了一次他父母亲的房子里寻找一些记忆，因为他已经打算永远不再回来。他在地上看到父亲的木碗，当它是一件珍贵的圣物一般拾起。他把木碗洗得干干净净，让它闻不到酒臭，因为，他告诉自己，如果有一天它被当成了圣杯，从最后的晚餐到现在，经过这么久的时间之后，除了认为这就是真品的人肯定都闻得到的芬芳之外，应该已经闻不到酒味。他将木碗收进自己的大衣里，然后带着它一起离去。

二三
第三次十字军东征的波多里诺

当昏暗开始笼罩着君士坦丁堡的时候，他们一行人动身上路了。他们人数众多，不过这些日子里，无家可归、为了找寻亲友或过夜的地点、像游魂一样在城里窜动的市民不计其数。波多里诺已经放弃他那件缝合的十字军装，因为，如果他被拦下来询问主子是什么人，他就会遇到一些麻烦。培维瑞、博伊阿孟多、戈里欧和塔拉布罗走在他们前面，装作凑巧和他们同路。但是他们在每个街角都会查看四周，他们的衣服下面也藏着刚刚磨过的大刀。

抵达圣索菲亚教堂之前，一个蓝眼睛、蛮横无理、留着黄色长须的家伙冲向他们，抓起一名女孩的手——虽然她看起来又丑又满脸麻子——企图拖着她和他一起走。波多里诺告诉自己，战斗的时候到了，而热那亚人也和他站在一起，但是尼基塔斯找到一个更好的主意。他看到一小队骑士沿着街道靠近，于是朝他们的方向跪下去，一边对他们表示敬意，一边要求正义和怜悯。这些人很可能是总督的手下，他们用刀面赶走那名野人，并让女孩重返家人的身边。

经过竞技场之后，热那亚人选择了最保险的路径：房舍已被烧毁，或显然曾经遭到详细搜刮的狭窄巷道。那些十字军如果希望再偷窃一些东西的话，他们会到别的地方去。夜色完全降临的时候，他们已经走出狄奥多西的城墙。其他的热那亚人带着骡子在那个地方等候。一阵拥抱和祝福声中，他们向保护人告别，然后在暖春的天空下，在地平线上近乎饱满的明月伴随下，顺着一条乡间的道路向前行进。远方的海洋吹来阵阵微风，他们全都在白天的时候休息过了，所以就连尼基塔斯的妻子也没有因为旅程而觉得疲倦。但是尼基塔斯却显得体力不支，每一回他的坐骑上下颠簸，都会让他气喘吁吁，而每半个时辰，他都会要求其他的人停下来让他喘口气。

“你吃太多东西了，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告诉他。

“你会拒绝让一个遭放逐的人，品尝临危祖国的最后一口甜蜜吗？”尼基塔斯回答。接着他四处寻找一块可以让他坐下来的岩石或倒塌的树干：“我是因为期待你故事的后续发展引发的焦虑，才会觉得不

舒服。坐这里，波多里诺，聆听这一片宁静，嗅一嗅乡间的清香。让我们休息一下，你也继续说下去吧。”

接下来的三天，他们利用白天行进，晚上则休息在月光下，避开天晓得住着什么人的房舍。而波多里诺就在繁星下，以及偶尔被飒飒枝叶和夜行动物乍鸣打破的寂静当中，继续把他的故事说下去。

这一段时间——时值一一八七年——萨拉丁发动了对基督教耶路撒冷的最后一次攻击。他打了胜仗，并表现得十分宽容，让付得出一笔税金的人毫发未伤地离去，他的行动仅止于在城墙前砍掉所有圣殿骑士的首级，虽然所有的人都承认他的宽容，但是对于敌方的精英部队，任何入侵的敌人都知道不能手下留情。圣殿骑士自己也知道这一点，在这一行里面必须接受规矩：没有俘虏。不过，萨拉丁再怎么表现出他的高尚，已经固守百年的外海法兰克王国就此灭亡，还是让整个基督教世界十分震惊。教皇于是召唤欧洲所有的君王，以十字为标志发动第三次东征，解放再次遭异教徒征服的耶路撒冷。

对波多里诺来说，他的大帝加入这一次的行动，正是他等候的机会。进军巴勒斯坦，就表示和一支无敌的大军一起东进。耶路撒冷只要一眨眼就可以取回，接下来就剩下继续前往印度了。但是他就是在这样的机会下，发现腓特烈有多么疲倦和犹豫。他已经调停了和意大利之间的征战，但是他担心自己一旦离开，就会失去这些取得的优势。或许再次出征巴勒斯坦让他觉得困扰，让他回想起自己在上一回的东征所犯下的罪行，也就是在盛怒之下，摧毁了一座保加利亚的修道院。谁知道？他表现出犹豫不决，他自问哪一件事才是他真正的义务，而当你开始询问自己这个问题的时候（波多里诺告诉自己），也就表示已经没有可以带动你的义务可言了。

“我当时四十五岁，尼基塔斯大爷，我把一生的梦想当成了赌注，换句话说，就是我这一条命，因为我的生命一直建筑在这个梦想的周围。那一刻，因为相信自己受幸运之神的眷顾，所以我决定给养父一个希望，为他的任务找一个上天的兆示。耶路撒冷的挫败之后，几名从这一场溃败当中脱险的人，逃到了我们的基督教国度，而帝国的宫廷也出现了七名天晓得如何躲掉萨拉丁仇杀的圣殿骑士。他们的情况并不太好，但是你或许不知道这些圣殿骑士都是些什么样的人：酒鬼、通奸者，如果你让他们对你的姐妹动手动脚，或甚至——据说——你的弟弟，他们就会把自己的姐妹也卖给你。总之，我们可以说，是我帮助他

们恢复了元气，而所有的人都看到我和他们一起进出酒馆。所以有一天，我毫无困难地告诉腓特烈，这些盗卖圣物的无耻家伙真的窃取了圣杯。我告诉他，这些圣殿骑士已经陷入绝境，所以我花光了我所有的钱把杯子买过来。理所当然地，腓特烈首先是感到惊讶。但是，圣杯不是在祭司王约翰手中，准备送给他吗？前去寻找祭司王约翰的提议，不就是打算去接收这份神圣的礼物吗？确实如此，父亲，我告诉他，但是某个不忠的官员从祭司王约翰手上把圣杯偷了过来，然后卖给一群前往该地劫掠，却不知道自己到了什么地方的圣殿骑士。但是知道这件事情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发生已经不重要了。此刻，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面前出现了另一个更特别的机会：去寻找祭司王约翰，而确切的目的是将圣杯交还给他。并非使用这一件无与伦比的圣物来取得权力，而是完成一项义务，他会因此得到祭司王约翰的感激，并在基督教世界留下永恒的声望。据为己有和归还圣杯之间，私藏宝藏和送回遭窃的地点之间，拥有和交回之间，占有（正如每个人的梦想）以及为了完成一项崇高的奉献而放弃之间，何者才是真正的神圣已经非常明显，也是作为惟一真正祭司国王的荣耀。腓特烈于是成了新的亚利马太的约瑟。”

“你对你的父亲说谎。”

“我是为了他好，也为了帝国好。”

“你有没有问过自己，如果真的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将圣杯递给他，而他睁大眼睛，自问这只他从未见过的木碗来自何方，到时候腓特烈会有什么下场？腓特烈不仅得不到荣耀，更会成为基督教世界的小丑。”

“尼基塔斯大爷，你对人类的了解更甚于我。你想想：如果你是祭司王约翰，一名来自西方的大帝跪在你的脚边，交给你一件这一类的圣物，告诉你这件东西属于你，你会冷笑地反驳自己从来没见过这个来自酒馆的大碗？好了，好了！我并没有说祭司会假装认得杯子，我是说，他会被这份掉在头上的荣耀迷惑，所以会对守护这份荣耀的人表示感激。他会立刻承认，并以为自己一直拥有这件东西。于是，我将我父亲加里欧多的木碗当成一件非常珍贵的东西，递交给腓特烈，而我向你发誓，我当时真的觉得自己正在进行一项神圣的仪式。我将我生父的遗赠和记忆托付给我的养父，而我的生父说得没错：这件在他罪人的一生中和他情感相通的卑微东西，从精神上来看，确实是一生贫穷、为了帮所有罪人赎罪而付出生命的耶稣所使用的酒杯。教士口中念着弥撒的时候，不也将卑贱的面包和葡萄酒，拿来当做耶稣基督的血肉吗？”

“但你并不是一名教士。”

“没错，但是我并没有宣布这件东西就是耶稣的鲜血，我只表示它曾经装了耶稣基督的鲜血。我并未僭越圣典的权力，我只是做了见证。”

“伪证。”

“不。你自己也告诉我，真心相信一件圣物的时候，我们就会闻到一股芬芳。我们只认为自己需要上帝，但是上帝也经常需要我们。我在那个时候就是觉得，他需要有人帮他一把。如果耶稣使用过这个杯子的话，它就肯定存在。如果已经不知下落，肯定是一群无耻之徒的错。我为基督教世界找回了圣杯，上帝并没有拆穿我，证据就是连我的同伴也立刻相信。圣杯此刻就在他们眼前，被陷入狂喜的腓特烈高高举起，而波罗内一见到一直让他胡思乱想的圣物，立刻就跪了下来，奇欧立刻表示自己似乎见到一道强烈的光芒，所罗门也承认——就算耶稣并非其族人等待的救世主——这件容器肯定散发着某种焚香的气味，左西摩则睁大了经常见到幻象的双眼，就像你们这些教会分立派的信徒一样，反过来比划了数次十字，阿布杜更是抖动得像片榕叶一样，一边嘀咕着表示，拥有这件圣物相当于征服了所有的外海王国——大家都了解他肯定渴望将杯子献给遥远国度的公主，作为爱情的见证。我自己也双眼湿润，而我自问，上苍到底为了什么神秘的原因，选择我来担任这项奇迹的媒介？至于‘诗人’，他愤慨地啃噬自己的指甲，而我知道他的内心在想些什么：他认为我是一个白痴，腓特烈已经年老，无法从这件宝藏获利，我们可以留给自己，前往北方的国度为自己弄一个王国。面对大帝明显的衰老，他又开始了权力的狂想。不过我也几乎因此而感到安慰，因为我明白他既然做出如此的反应，就表示他也将这件圣杯视为真品。”

腓特烈虔诚地将杯子锁在一个盒子里，然后将钥匙挂在自己的脖子上。波多里诺觉得他这么做一点儿都没错，因为此刻他觉得不仅“诗人”，他的每一个朋友都想要偷取这样东西，为他们自己创造出一段个人的命运。

这件事情之后，大帝告诉他们，现在真的是应该出发的时候了。每一回出征都需要经过细心的准备。接下来的一年，腓特烈急遣使节前去见萨拉丁，并促成塞尔维亚的斯特凡·尼曼雅，拜占庭的皇帝和伊科尼恩的塞尔柱苏丹等王侯举行特使会谈，安排大军穿越他们领土的事宜。

英国和法国的国王从海路出发的同时，腓特烈则在一一八九年五月决定取径陆路，带着一万五千名骑士和一万五千名随侍从拉蒂斯邦出发。有的人表示在匈牙利的平原上检阅的时候，看到六万名骑士和十万名步兵通过，其他的人提到的人数，最多竟然高达六十万。无疑每个人都加了油添了醋，不过就连波多里诺也说不上确实有多少人，可能至少有两万人。不过再怎么样，这一支军队的阵容确实相当庞大。如果不是一个一个计算的话，一眼瞭望过去，可以看到帐篷从何处开始搭起，却看不到尽头。

为了避免像上一回出征一样的杀戮和劫掠，大帝并不愿带着一大群贫穷的人出发，因为一百年前，这样的人曾经血洗了耶路撒冷。如果是一群知道如何投入战役的人，事情应该可以进行得非常完美，而不是动员一群可耻的人，以寻找天堂为借口，然后带回一路上割断几名犹太人喉咙所取得的战利品。腓特烈只录取能够维持自己需求长达两年的人，而贫穷的士兵则每人发放三枚银马克，让他们能够在旅途上取得食物。如果你想要解放耶路撒冷的话，该花的钱就要花。

许多意大利人也加入这一次的行动，其中包括了由西卡多主教带领的克雷莫纳人，以及跟着红衣主教阿德拉多的布雷西亚人和维罗纳人，甚至还有几名亚历山德里亚人，像是波多里诺的老朋友波伊迪、卡聂托的古帝卡、波切里、外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柯兰迪娜的弟弟柯兰迪诺——也就是他的舅子，以及一名托提家的人，还有波吉、吉里尼、朗查维奇亚、佩里、英维基亚提、贾姆巴里尼和塞尔梅里，全部都自费或由政府出资成行。

出发的排场非常盛大，沿着多瑙河一直到了维也纳；六月份的时候，腓特烈在布拉迪斯拉发会见了匈牙利的国王，接着他们进到保加利亚的森林里；七月份的时候，他们拜会了塞尔维亚的王子，并促成了对抗拜占庭的联盟。

“我想，”波多里诺表示，“这一次的会谈让你们的伊萨克皇帝非常担心。他害怕大军企图征服君士坦丁堡。”

“他并没有猜错。”

“只是这样的事情十五年后才发生。当时，腓特烈真的只想前往耶路撒冷。”

“不过我们还是非常不安。”

“我了解，一支庞大的外国军队准备穿越你们的领土，所以你们非常担心。不过你们确实让我们的日子不好过。我们抵达索非亚的时候，并没有找到承诺的军备补给。我们在菲利波波里斯 (1) 的周围受到你们军队的攻击，不过他们后来都迅速撤离，而这样的事情在那几个月之内发生了好几次。”

“你知道我当时是菲利波波里斯的总督吧。当时宫廷给我们的指示前后矛盾，拜占庭皇帝一下子要我们建造一道围墙，挖掘一条壕沟来防御你们的到来，但是我们才兴建完工，立刻又收到命令要我们摧毁一切，以避免这些工事成为你们的庇护所。”

“你们砍伐树木，堵住了山口，而且攻击我们前往寻找粮食而落单的人员。”

“可是你们在我们的领土内进行掠夺。”

“因为你们没有依承诺送来军粮。你们的人从城墙上用篮子放下食物，不过却在面包里掺杂了石灰和其他有毒的物质。这一趟旅途当中，大帝刚好也收到了耶路撒冷前皇后西碧拉的传书，警告他萨拉丁为了阻碍基督徒的前进，可能会送几斗下了毒的麦子，和一壶混合了毒剂的葡萄酒，以至于伊萨克的一名奴隶后来被迫啜饮毒酒，当场死亡。”

“无稽之谈。”

“但是，当腓特烈派遣使节到君士坦丁堡的时候，你们的皇帝先让他站着等候，接着又把他关进监狱里。”

“但是他们后来全都被放回去见腓特烈。”

“我们进到菲利波波里斯的时候，发觉里面空荡荡，所有的人都已经消失不见。你也一样，不在城内。”

“避免让我自己遭到逮捕是我的职责。”

“或许是这样。不过，我们进到了菲利波波里斯之后，你们的皇帝才改变态度。我们在这时候，也和亚美尼亚人的部落会了面。”

“亚美尼亚人把你们当兄弟看待。他们是像你们一样的教会分立派，他们不尊敬圣像，还食用未发酵的面包。”

“他们都是虔诚的基督徒。其中一些人立刻就以王子莱翁的名义，向我们保证经过他们国家的通路顺畅，并将提供协助。不过事情并非这

么简单，我们在哈德良堡的时候才了解这一点，因为那时候又出现了一名伊科尼恩的塞尔柱苏丹基利吉·阿尔斯兰派出来的使节，自称土耳其人、叙利亚人，还有亚美尼亚人的主子。所以到底是什么人在统治，在什么地方统治？”

“基利吉试图抑制萨拉丁的霸权，他也希望征服亚美尼亚的基督教王国，所以他希望腓特烈的大军能够助他一臂之力，而亚美尼亚人则希望腓特烈能够牵制基利吉的企图。我们的伊萨克仍因为在密列奥塞法隆遭塞尔柱人重创那件事而怨怒不已，他希望腓特烈迎击基利吉，但是他也不反对腓特烈和亚美尼亚人发生一些冲突，因为对我们的帝国并无不妥。这也就是为什么，当他知道塞尔柱人和亚美尼亚人向腓特烈保证经过他们领土的通路顺畅之后，他了解自己不应该阻碍他的行进，反而应该给他方便，让他穿越普罗庞提德海，送他去对抗我们的敌人，让他远离我们。”

“我可怜的父亲。我不知道他是否怀疑过自己成了一群交错的敌人手中的武器。或许他很清楚，但是他希望将他们全部击败。不过据我所知，与一个基督教王国的结盟——亚美尼亚，而不是拜占庭——腓特烈隐约可以瞥见他的终极目标，并因此而兴奋得颤抖。他梦想着（我也一样）亚美尼亚人能够为他开启通往祭司王约翰王国的道路……无论如何，就像你所说，在塞尔柱人的使节和亚美尼亚人之后，你们的伊萨克也派给我们船舰。我就是在加里波利看到了你，你当时以拜占庭皇帝之名提供我们运兵的船舰。”

“对我们来说，这个决定下得并不容易。”尼基塔斯表示，“拜占庭皇帝和萨拉丁之间可能出现严重的摩擦，他不得不派出信差去解释让步的原因。萨拉丁是一名伟大的君主，他立刻就谅解，并没有对我们抱持任何怨恨。我一直重复，土耳其人那方面我们并不担心：我们的问题一直都是你们，教会分立派分子。”

尼基塔斯和波多里诺对彼此表示，继续指摘这件已经过去的事情谁是谁非并不太合适。或许伊萨克没有错，每一个经过拜占庭的十字军都会试图停留，太多美丽的东西可以夺取，所以不太想去耶路撒冷的城墙前面冒险。但腓特烈是真的希望前进。

他们抵达了加里波利，虽然不是君士坦丁堡，但是军队全都被这个充满欢乐的地方吸引，而港口也泊满了圆头帆船、摇桨船，接待人员准备将马匹、骑士和军备塞进他们的货舱里。这些事不可能一天之内就搞

定，这一段时间内，他们这些人于是成天游手好闲。旅行一开始的时候，波多里诺就决定让左西摩做一些有用的事，强迫他教授他们一伙人希腊文，“我们前去的地方，”他表示，“没有人会说拉丁文，更别提条顿话、普罗旺斯话，或我的语言。使用希腊文的话，总是有希望能够彼此沟通。”于是，在造访妓院和聆听东方教堂的神父朗诵经文之间，等候就不至于太无聊。

港口前面有一片一望无际的市场，他们被远方的闪光和香料的味道吸引，于是决定前去一探究竟。被他们释放出来当向导的左西摩（但是由波罗内警戒监视，眼睛不离开他身上一秒钟）告诉他们：“你们这些拉丁和阿勒曼尼蛮族并不知道我们罗马文明当中的规矩。你们要知道，在我们的市集里，你们一开始什么都不会想买，因为他们兜售得太频繁，如果你们立刻就付出他们要求的价格，他们并不会把你们当做傻子，因为你们已经是傻子，而且他们会不高兴，因为商人最快乐的事情就是讨价还价。所以如果他们要价十枚钱币，你们开价两枚，他们会把价格压到七枚，这时候你们开价三枚，他们会跟着降到五枚，只要他们不让步，并一边哭泣一边发誓他们全家都会流落到路边，你们就继续坚持三枚。到了这种时候，你们就可以购买了，不过你们必须知道那样商品只值一枚钱币。”

“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要买？”“诗人”问道。

“因为他们也有生存的权利，用三枚钱币买一样值一枚钱币的东西，这样的交易算得上诚实。不过我还得告诉你们另外一件事：不只商人有生存的权利，小偷也一样，由于他们不能偷窃自己的人，所以他们会拿你们开刀。如果你们想办法阻止，这是你们的权利，但是如果让他们达到目的，你们也不要抱怨。所以我建议你们皮包里只带一点儿钱，只带你们决定花费的数目，就这么多。”

经过一名熟悉当地习俗的向导指点之后，他们于是开始在闻起来就像每个帝国公民身上的味道一样，充满大蒜味的汹涌人潮当中探险。波多里诺为自己买了两把制作精美的阿拉伯匕首。挂在腰带的左右边，可以双手交叉，迅速拔刀出鞘。阿布杜找到了一个压住一束头发的透明圣物盒（天晓得是谁的头发，但是他心中认为的对象非常明显）。所罗门发现了一名波斯人在一个帐篷里贩卖神奇药水，于是扯破喉咙呼叫其他人。这名炼金药的商人拿出一个小玻璃瓶，根据他的说法，瓶子里装着功效非常强大的药水：取用微小的剂量会刺激生命力，但是一次全部吞下去的话会迅速暴毙。接着他又拿出一个类似的瓶子，不过里面装的是

最强效的解毒剂，能够解除任何一种毒药的毒效。就像所有的犹太人一样，喜欢玩弄医药艺术的所罗门买下了解毒剂。他出身的民族，让他比这些帝国公民更精于议价，所以他成功地用一枚钱币买下了开价十枚钱币的东西，而且还因为担心多付了一倍的价钱而恼怒不已。

离开药剂师的帐篷之后，奇欧找到了一条华丽的披肩。而波罗内仔细翻看每件商品之后，摇头嘀咕，既然他们跟随一名拥有圣杯的皇帝，全世界的宝藏都成了粪土，更不用提眼前这些东西了！

他们遇到了亚历山德里亚的波伊迪，他加入他们这一群人，从此跟他们一起同行。他迷上了一枚可能是用金子打造的戒指（小贩哭着卖给他，因为戒指原属于他的母亲），戒台上面藏有活血药，只要一小口，就可以救活一名重伤者，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可以让死人复生。他买了下来，表示在耶路撒冷的墙下可能真的必须冒上生命的危险，所以最好还是做一些预防措施。

左西摩在一枚刻着Z字的图章前面醉心不已，因为那是他名字的开头字母，而图章是和一根用来制作蜡印的蜡条一起贩卖。Z字已经磨损得十分光滑，可能无法留下任何印记，但是也因此显示出图章的年代久远。身为囚犯，他的身上理所当然地没有半毛钱，但是所罗门心软地为他买下了图章。

他们在人群的推挤之下，突然发现“诗人”不见了。找到他的时候，他正在为一把剑讨价还价。根据贩子的说法，这把剑可以往上追溯到征服耶路撒冷的年代。当他准备掏出钱包的时候，才发现左西摩说得一点儿都没错，他那一对凝思的阿勒曼尼人的蓝眼睛，吸引了许多苍蝇一样的小偷。波多里诺于是心软地买下那把剑送给他。

隔天，他们投宿的地方出现了一名身穿华服，带着两名随从，态度卑躬屈膝得夸张的男人，而他要求和左西摩见面。修士和他交谈了一会儿之后，回来告诉波多里诺，那个人是马奇塔·阿祖鲁尼，一名为亚美尼亚的莱翁王子担任密使的贵族。

“阿祖鲁尼？”尼基塔斯说，“我听说过这个人。他从安德罗尼卡的时代，就曾经多次造访君士坦丁堡。我了解他为什么找上左西摩，因为他一直以爱好神奇魔术而著名。我在锡利夫里的一名朋友——天晓得我们抵达之后是否还找得到他——曾经到他位于达德吉的城堡做客……”

“非常不幸地，我们也一样，我待会儿会将这件事情告诉你。他身

为左西摩的朋友这个事实，对我来说就像个致命的征兆，但是我告诉腓特烈之后，他表示希望见见这个人。他是一名密使，但是派遣他的人并不是莱翁，换句话说，如果他是一名密使，他就不应该说出来。他是前来为帝国的军队担任穿越土耳其人地盘，前往亚美尼亚的向导。阿祖鲁尼和大帝说话的时候，使用的是还算过得去的拉丁文，但是一旦他希望维持模糊的时候，他会假装找不到合适的字眼。腓特烈表示他就像所有的亚美尼亚人一样阴险，但是一个熟悉该地的人可以解决一些问题，所以他聚集了大军，交代我好好盯着他。我必须说，他在旅行途中表现得无懈可击，提供的信息接下来也都得到印证。”

---

(1) 今保加利亚普罗夫迪夫。

二四
波多里诺来到阿祖鲁尼的城堡

大军在一一九〇年的三月份进入亚洲，抵达老底嘉，然后朝着塞尔柱土耳其人的地盘前进。伊科尼恩的年迈苏丹虽然表示和腓特烈站在一边，但是他的儿子们却将他推翻，然后攻击了基督教的军队。不过情况不见得是这样，或者是基利吉自己改变了主意，这件事我们一直不知道确实的情况。冲突、前哨战、全面开战，腓特烈以优胜者的姿态向前推进，但是他的军队却因为寒冷、饥饿，以及土库曼人迅速突击行进翼，然后从熟悉的路径撤离藏身而大量减少。

吃力穿越烈日当头的地域和沙漠，士兵们不得不饮用自己的尿水和马匹的鲜血。待他们抵达伊科尼恩的时候，朝圣的大军只剩下不到一千名骑士。

不过这一次的围城行动相当成功，士瓦本的小腓特烈虽然生了病，却打了一场漂亮的胜仗，在攻城行动当中一马当先。

“你提到小腓特烈的时候，口气非常冷淡。”

“他并不喜欢我。他任何人都不相信，也嫉妒准备从他手中夺走王位的弟弟。此外，他当然也嫉妒我这个和他没有血缘关系的人，嫉妒他父亲对我的感情。或许他小时候就因为我看他母亲，或他母亲看我的方式而备受困扰。他嫉妒我将圣杯交给他的父亲之后所得到的威望，所以他一直对这个故事抱怀疑的态度。当他听到我们提起出征印度的时候，我注意到他在一旁喃喃自语，表示这件事到时候再说吧。他觉得自己受到所有的人排挤，所以他才会在伊科尼恩表现得如此英勇，尽管他这一天发了烧。也只有他父亲在所有男爵面前称赞他这一次的行动时，我才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芒。我想，这是他这辈子惟一的一次。我上前向他致意，我真的替他高兴，但是他心不在焉地向我道谢。”

“你跟我很像，波多里诺。我也一样，一直不断记载我们的帝国年史，而我遇到为这些权势家族造成动荡的一些小小渴望、怨恨和嫉妒时，总是像面对公众大事的时候一样逗留详述。那些皇帝就像任何人一样，故事当中也包括了他们的脆弱。不过请继续说下去。”

“征服了伊科尼恩之后，腓特烈立刻急遣使节去见亚美尼亚的莱翁，要求他帮助我们穿越他的领土。他们之间有着结盟的关系，他们曾经如此承诺，但是莱翁却一直没有派出使节来迎接我们，或许他因为伊科尼恩苏丹的下场而震惊。我们于是就在不确定能不能得到帮助的情况下向前移动，而阿祖鲁尼告诉我们，王子的使节肯定很快就会到达。六月的某一天，我们朝着南方移动，经过了拉朗达之后，抵达托鲁斯山脉，也终于看到插着十字架的墓园。我们来到了西里西亚，基督教的国度，立刻就受到西比雅的亚美尼亚王侯接待，接着在稍远的地方，我们在一条我甚至不愿意记得名称的河流，遇到了莱翁派来的使节。我们才刚刚瞥见他们，阿祖鲁尼就告诉我们他最好不要现身，接着便消失不见了。我们见到了两名官员，康斯坦提和巴勒多维诺·卡玛戴伊斯，我从来没见过谈话如此不确定的使节。他们其中一人宣布莱翁和主教格里高尔立刻就会隆重驾临，另一人则支吾其词，指出亚美尼亚王子非常希望帮助大帝，却不能让萨拉丁知道他开放了通道，让他的敌人通过，所以他必须小心行事。”

两名使节离开之后，阿祖鲁尼又重新出现。他将左西摩拉到一边，而左西摩接着前来寻找波多里诺，然后他们一起去见腓特烈。

“阿祖鲁尼表示，他并不想背叛自己的主子，他怀疑如果你在这个地方止步的话，对莱翁将会是一次机会。”

“怎么说？”腓特烈问，“他准备送来酒和少女，好让我忘记自己必须前去耶路撒冷？”

“他很可能送来一些酒，不过是下了毒的酒。他要我提醒你西碧拉皇后写给你的那封信。”左西摩表示。

“他怎么知道这封信？”

“消息传开了。如果莱翁阻止你前进的话，他就帮了萨拉丁一个大忙，而萨拉丁可以帮助他成为伊科尼恩的苏丹，既然基利吉和他的儿子已经溃不成军。”

“为什么阿祖鲁尼如此关心我的安危，甚至可以到背叛主子的地步？”

“只有耶稣基督才会因为热爱人类而牺牲自己的生命。人类精液生于原罪，和动物的精液差不多：如果你不喂牛干草，它就不会给你奶水，这句神圣的格言有什么含意？阿祖鲁尼并不排斥有朝一日拿下莱翁

的王位，他受到许多亚美尼亚人的敬重，莱翁则不然。所以，如果得到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感激，有一天他可以倚重这群朋友当中最有权势的一位。所以他建议我们，继续前进到他那座同样位于这条河河畔的达德吉城堡，让你的军队在四周围扎营。等待莱翁提出保证这段时间，你可以住在他家，避开所有埋伏。他也建议你，此后对他的同胞递给你的食物和饮料要特别小心。”

“该死，”腓特烈大吼，“我这一年来穿越的是蛇窟蝎窝！我那些善良的条顿王侯相较之下，就像是羔羊一样，而我——让我告诉你一件事——就算那些奸诈而让我吃尽苦头的米兰人，他们也会选择在旷野对抗我，而不是趁我睡觉的时候拿刀子来对付我！我们该怎么做？”

腓特烈的儿子提议接受邀请。最好只保留一个已知的敌人，而不是许多未知的敌人。“没错，父亲，”波多里诺表示，“你住在这座城堡里，我和我的朋友会日夜在你的周围形成一圈屏障，除非踩在我们身上，否则没有人能够靠近你。我们会先尝试为你准备的任何食物。什么话都别说，我并不会是一名烈士。所有的人都知道我们会在你之前先行吃喝，没有人会自作聪明到毒死我们其中一个人，而让你的愤怒发泄到这座城堡的每一个居民身上。你的人需要休息，西里西亚住的是信奉基督教的民族，伊科尼恩的苏丹已经没有气力越过山峦，再次对你展开攻击，而萨拉丁距离我们仍然太远，这一带的地形充满着峭壁深渊，是天然的防御屏障。我觉得似乎是让每个人再造精力的理想场所。”

朝着塞尔柱的方向行进一天之后，他们来到了一处河畔的行走空间十分狭窄的山谷。接着山谷豁然敞开，经过一大片平坦的空间，河水在山谷间开始倾斜加速，然后往下流泻到另一个山谷里。距离河流不远的地方，一座轮廓不规则的高塔就像香菇一样，从这一片平坦的地面冒出来，跳脱淡蓝色的背景而呈现在来自东方的人眼中。塔后向西沉落的太阳，更让人分不出眼前的一切到底是大自然还是人类的杰作，一直到接近之后他们才了解，原来是搭建在巨大岩石上的一座堡垒，从上面无疑能够俯瞰平原和周围的山峰。

“到了。”阿祖鲁尼这时候说，“你可以让你的军队在平原上搭盖他们的营舍，我建议你安排他们到那边，在河川的下游，那里有空间可以过夜，也有水让人畜饮用。我的堡垒并不大，所以我建议你只带着少数几名心腹。”

腓特烈交代他的儿子安排住宿，并和军队待在一起。他决定只带十

几个人，加上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腓特烈的儿子试着抗议，表达自己希望留在父亲身边的意愿，而不是待在一里之遥。他再一次认为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并不能信任，但是大帝一点儿都不动摇。“我睡在这个堡垒当中，”他说，“明天早上我会到河里游泳，这件事我并不需要你们，而我会游过去向你们说早安。”他的儿子表示他的意愿就是律法，却说得十分勉强。

腓特烈带着十多名人员、波多里诺、“诗人”、奇欧、波罗内、阿布杜、所罗门，以及用铁链拖着左西摩的波伊迪离开主力军队。他们全都很好奇如何登上这座要塞，但是绕过巨石之后，他们发现西面的部分并不是那般陡峭，虽然差别不是很大，但是已足够开凿并铺设一条以厚台阶砌成，而顶多只能并列两匹马的坡道。任何带着敌意攀登的人，只能缓慢地爬上阶梯，以至于只要两名弓箭手，就可以从城墙的垛口一次两个地解决侵略者。

坡道的尽头有一扇朝中庭敞开的大门，而门外有一条小径陡峭地沿着绝壁，更狭窄地贴着城墙继续向前延伸，直到北边的一扇小门，然后止于悬崖边上。

他们进入中庭，真正来到了墙上布满洞眼的城堡，不过城堡首先是由隔开中庭和深渊的城墙所保护。腓特烈安排他的人手在外墙守护，从高处控制上来的坡道。除了几名凶神恶煞的士兵看守着不同的门口和走道，阿祖鲁尼看起来似乎并未拥有自己的人马。“我这里并不需要一支军队，”阿祖鲁尼骄傲地微笑着说，“没有人能够攻击我。而且这个地方，你待会儿可以看到，神圣大帝，并不是一个打仗的地方，而是一个我研究大气、火、水、土的庇护所。跟我来，我带你去看看可以让你舒适地安顿下来的地方。”

他们爬上一座大楼梯，在第二个转弯的地方，进到了一间宽敞的军械室，里面布置了几张长椅，而墙上则挂着武器和盔甲。阿祖鲁尼打开了一扇厚实并以金属加强的木门，接着他领着腓特烈进到一间布置豪华的房间。房间里有一张天盖床，一个摆放杯子和金质烛台的箱子，箱子上面置放了一只可能是首饰盒，也可能是圣体柜的阴暗木盒。房间里还有一座宽大并随时可以点燃的壁炉：一层干树枝上面摆着小树干和类似木炭的块状物，上面淋着一层应该是为了助燃的油亮物质，然后再铺上熏香的细枝和浆果。

“这是我最好的一个房间，”阿祖鲁尼说，“我很荣幸用来招待你。

我建议你不要打开窗户，因为面向东方，明天早上的阳光可能会干扰你的睡眠。这些彩色的玻璃是威尼斯的艺术精品，它们会缓缓地过滤光线。”

“没有人能够从这扇窗子进来吗？”“诗人”问。

阿祖鲁尼费力地打开由不同木栓扣住的窗子。“你瞧。”他说，“窗子位于高处，而中庭再过去就是大帝的人员看守的围墙。”从窗子看出去确实是外墙，还有警卫随时会经过的环围小径。距离窗子一个箭距的地方，两个大型的圆状物，或是扁平的凹面金属，嫁接在垛口间的支架上。腓特烈想要知道那是什么东西。

“那是阿基米德的镜子。”阿祖鲁尼回答，“这名古代的学者就是用这东西摧毁了围攻锡拉库萨的战舰。每一面镜子都平行地汇集和反射落在镜面的光线，所以才会出现倒影。但是如果镜子并非一个平面，而是以一种恰当的幅度向内弯曲，也就是依据被称为科学之王的几何学来计算，光线就不会平行地反射，它们会依据弯曲的程度，集中在镜子前面一个精确的点。如果你转动镜子，在最明亮的时候捕捉光线，然后让反射的光线落在远方的一点；太阳的光线集中在一个确切的点上面，会引起燃烧作用，于是你可以火烧一棵树、船舰的木板、战车，或敌人四周围的灌木丛。镜子总共有两面，因为其中一面的弯曲程度是为了攻击远方的目标，另一面则是为了造成近距离的燃烧。所以，我光是用这两样简单的工具就可以防御我的堡垒，效率远远超过一千名弓箭手。”

腓特烈要阿祖鲁尼传授他这项秘密，耶路撒冷的城墙就会倒塌得比耶律哥更快，而且是在阳光之下，不是在号角声中。阿祖鲁尼表示他随时准备为大帝服务。他接着关上窗户，补充道：“这个地方空气进不来，但是其他的空隙还是会通风。虽然不到季节，但是由于墙壁厚重，所以你晚上还是会觉得冷。与其点燃会造成恼人烟雾的壁炉，我建议你使用床上这一块毛皮保暖。请原谅我的啰嗦，但是上帝给了我们一个躯体：这一扇门后面有一间陋室，里面有一个不太豪华的便桶，你身体需要排除的东西，都会落到地下室的一个木桶里，所以房间里的空气不会因此而变质。除了我们进来的这道门之外，房间并没有其他的入口。一旦你锁上门锁之后，门外只剩下你这几位必须习惯睡在长椅上的朝臣，不过他们将会保护你不受到干扰。”

他们注意到壁炉台上有一个凸起的圆盘图案。那是美杜莎的头像，蛇发缠绕，眼睛闭合，半张的肉感嘴唇有一个阴暗而见不到底的洞口

（“就像我和你在蓄水池里面所见到的一样，尼基塔斯大爷”）。腓特烈好奇地询问那是什么东西。

阿祖鲁尼表示那是丹尼斯的耳朵：“也是我的魔术之一。在君士坦丁堡仍找得到这种老石头，只需要好好地挖出一个嘴巴就行了。下面有一个通常是我的卫队休息的房间，不过你在这里期间，大帝，我会让他们不要进去。他们在下面谈话的声音，都会从这张嘴巴传出来，就好像他们在这片圆盘雕像的后面说话一样。如果我要的话，我可以听到我的手下之间的对话。”

“如果我听得到我那些亲戚之间的对话就好了。”腓特烈表示，“阿祖鲁尼，你是一个不可多得的人，这件事我们将来也要谈一谈。现在，先让我们计划一下明天。早上，我会先到河里去游泳。”

“你无论是骑马或走路，都可以轻易抵达河边。”阿祖鲁尼表示，“你甚至不需要经过刚才进来的中庭。事实上，军械室的那扇门后面，有一条通往后院的狭窄楼梯。你从那个地方可以找到主要的通道。”

“波多里诺，”腓特烈说，“吩咐他们明天早上在后院准备马匹。”

“父亲，”波多里诺表示，“我知道你非常喜欢挑战湍急的流水。但是此时你已经因为旅行和所有的考验而疲惫。你也不清楚这一条看起来似乎充满漩涡的河道，你为什么还要去冒险呢？”

“因为我没有你想象的那么苍老，亲爱的孩子。如果不是为时已晚，我现在马上就会去游泳，这一身的风尘让我觉得肮脏。一名皇帝的身上除了圣油的味道之外，不应该带着臭味。去交代他们准备马匹。”

“《传道书》当中曾经提到，”所罗门拉比腼腆地说，“永远不要逆着河水的方向游泳。”

“谁告诉你我会逆着流水的方向了。”腓特烈笑着说，“我打算顺流而下。”

“我们不应该洗澡太频繁，”阿祖鲁尼表示，“除非这样的建议来自一名深思熟虑的医生，但在这里你是主子。既然时间还早，请让我有这份荣幸带你参观我这座城堡。”

他带他们走下楼梯。他们在楼下经过了一间用来举行夜宴，而已经点燃许多烛火的厅堂。接着他们又经过一个摆着许多凳子的房间，房间

的一部分雕刻了一只翻转过来的大蜗牛——一种中央有个洞而呈漏斗状的螺旋结构。“这是我刚才告诉你那个卫队休息的地方，嘴巴靠近这个洞口所说的话，从你的房间就可以听见。”

“我倒想听一听效果如何。”腓特烈表示。波多里诺开玩笑地告诉他，今天晚上等他睡觉之后，他会来这个地方向他致意。腓特烈笑着对他说不用了，他今天晚上想要安静地好好睡个觉。他补充道：“除非你是想要警告我，伊科尼恩的苏丹从壁炉里钻了进来。”

阿祖鲁尼带他们经过了一条走道，接着他们进入一间有着宽敞拱顶的大厅，里面不仅闪烁着微光，还冒着螺旋状的蒸汽。几口锅炉正在滚烧着某种溶解的物质，一旁还摆了一些蒸馏瓶、蒸馏器，以及一些奇怪的容器。腓特烈问阿祖鲁尼，他是不是正在炼金。阿祖鲁尼笑了笑，表示那只是炼金术士的神话。不过他知道为金属镀金的方法，也会提炼一种药水，虽然没有长生的神效，至少可以延长几年我们被授予的短暂生命。腓特烈表示他一点儿都不想尝试：“上帝已经决定我们生命的长短，我们必须将自己交给他的意志。我可以明天就身卒，也可以活到一百岁。这些事全部都由上帝来决定。”所罗门发现他说的话充满智慧，他们两个人于是开始讨论起神圣的天意，而这是波多里诺第一次听到他谈起这些事。

他们两个人交谈的时候，波多里诺用眼角瞥见左西摩从一个窄门钻进邻接的一个小房间里，而阿祖鲁尼则忧心忡忡地跟上去。担心左西摩认得一些让他能够脱逃的通道，波多里诺于是跟在他们后面，进到了一间仅摆放着一具揉面箱的狭小房间里。那箱子上面摆着七颗镀金的头颅，这些头颅全都带有胡子，并用一具底座支撑。它们看起来就像圣物盒一样，因为似乎可以像圣人遗骨箱一样地开启，但是盒盖的边缘，也就是脸孔的轮廓部分，则由一个灰暗的蜡印从后面封住。

“你找什么东西？”阿祖鲁尼问左西摩，他还没发现波多里诺也在场。

左西摩回答：“我听说你在制造圣物，而你为金属镀金的魔法就是用在这上面。这些都是施洗约翰的头颅，对不对？我见过其他几颗，而我现在已经可以肯定它们来自何处。”

波多里诺轻轻地咳了几声，阿祖鲁尼吓得转过身，一手遮住嘴巴，两只眼睛害怕地滚动，“求求你，波多里诺，不要告诉大帝，他会把我吊死。”他低声说，“没错，这些都是施洗约翰头颅的圣物盒。每一个盒

子里都装了一颗用烟熏法缩小处理，看起来就像年代十分久远的脑袋。我住在这一块没有资源的土地上面，没有可以播种的田园，也没有牲畜，而我自己的财富十分有限。没错，我制造一些圣物，它们在亚洲和欧洲都非常畅销。只需要让两颗头颅之间保持遥远的距离，例如一颗在安条克，一颗在意大利，这样就不会被发现了。”他用一种油腔滑调的谦逊笑道，就好像他要求被体谅的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罪一样。

“我从来都不认为你是一名正直的人，阿祖鲁尼。”波多里诺笑着表示，“这些脑袋你留着吧，但是我们得马上出去，要不然会引起其他人和大帝的怀疑。”他们出去之后，腓特烈正好结束和所罗门交换的宗教省思。

大帝询问他的东家还会制造什么奇迹，而急着离开这间厅堂的阿祖鲁尼，带着他们回到走道。然后他们来到一片关闭的双扇门前面，门边摆着一个异教徒用来献祭，而波多里诺曾经在君士坦丁堡多处遗迹见过的祭坛。祭坛上面摆着柴捆和树枝。阿祖鲁尼往上面浇上稠状的深色液体，接着他抓起照亮走道的一根火炬，点燃柴堆。祭坛上面立即着火燃烧。没多久的时间，我们就听见地底下传来轻微的沸腾、缓慢的吱嘎声响，这时候阿祖鲁尼两臂高举，口中用蛮族的语言念着一些咒语，一边间或地看着他的来宾，就像是要让人了解他已经化身为一名秘典祭司，或是一名招魂占卜师。最后，在众人的惊讶当中，那两扇门在没有人触碰的情况下自动开启。

“水力工程艺术的杰作。”阿祖鲁尼骄傲地微笑，“我学自几世纪前埃及亚历山大智者的机械工艺。原理非常简单：祭坛下有一个装水的金属容器，由祭坛上面燃烧的火焰加热。水变成蒸汽之后，经过一条其实只是一段弯曲管道，用来将水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地方的虹吸管。这些蒸汽会装满一个水桶，蒸汽冷却后恢复为液体，水的重量让水桶向下滑落，通过滑轮的悬吊装置拉动两个木制的滚轮，并直接作用在门轴上面，两扇门接着就跟着开启。很简单，对不对？”

“简单？”腓特烈惊愕地表示，“但是，希腊人真的懂这些奇事吗？”

“除了这些，还有其他的东西。埃及的祭司也知道，他们使用这样的手段，用高声叫喊的方式让神庙开门，而所有的信徒都大叫奇迹。”阿祖鲁尼表示。接着他邀请大帝越过门槛。他们进到里面之后，看到了一个皮制的球体，由两段呈直角的柄状物固定在一面圆形的平台上，平台盖住了一个类似金属水池的东西，而水池下面则是另一堆木

柴。球体的上下各伸出了两条管子，末梢则各装了一个转向不同方向的喷嘴。仔细观察下，固定球体的柄状物也是管道，一头往下伸入水池，另一头则伸入球体的内部。

“水池里面装满了水。现在让我们先把水烧开。”阿祖鲁尼表示，接着他又一次点燃了熊熊大火。等了几分钟之后，水开始沸腾。首先是轻微的嘶嘶声响，接着声音越来越响亮，两处喷嘴开始喷出蒸汽，球体则开始绕着支撑旋转。球体转动了一段时间之后，冲力出现减缓的迹象，阿祖鲁尼便赶紧用一种柔软的黏土物质塞住管道。他表示：“这里的原理也很简单。水池里的水烧开之后变成了蒸汽，蒸汽上升，进到球体里面，但是猛烈地从不同方向的喷嘴冒出来的时候，为球体造成了旋转的运动。”

“这样东西又可以伪装成何种奇迹？”波多里诺问道。

“什么都不伪装，却呈现了一个伟大的真相，总而言之，也就是确认真空的存在。”

波罗内的反应可以想见。他一听到真空之后，立刻以一种怀疑的口气问道，这个水力工程的魔术如何证明真空的存在。很简单，阿祖鲁尼告诉他，水池里的水变成蒸汽之后，会占据球体内部的空间，蒸汽喷出来之后造成球体的转动；当球体出现停下来的迹象，也就表示内部已经没有蒸汽。我们塞住喷嘴，这时候水池里和球体内剩下什么？什么都不剩，也就是真空。

“我倒想瞧一瞧。”波罗内表示。

“如果要瞧的话，就必须将球体打开，但是这时候空气会立刻进到球体里面。不过，有一个地方你可以找到并感觉真空的存在，但是你感受的时间相当短暂，因为缺乏空气的话，你会闷死。”

“那是什么地方？”

“那是在我们上面的一个房间。现在，我就让你瞧一瞧如何在这个房间里面制造真空。”他举起他的火炬，然后呈现了至今一直未露面的另一项发明。它比前两项还要复杂，因为五脏六腑可以说全部外露。一根直立的大理石圆筒晶莹剔透，所以可以隐约见到一个半露在圆筒外面的鼓状物位于圆筒内的另一半。鼓状物闩在上方一只巨大的长柄上面，可以由一个人用两只手像杠杆一样操作。阿祖鲁尼操控这一只杠杆之后，先是一种鼓状物向上升起，然后再往下滑落，直到占据整根圆筒。

大理石圆筒的上方，嫁接了一个以动物的膀胱仔细缝制而成的风管。这一条风管最后往上伸进了天花板里。圆筒的下方则开了一个洞口。

“所以，”阿祖鲁尼解释，“这里我们并没有使用到水，而只有空气。当圆筒里的鼓状物下降时，圆筒内的空气受到压缩，便从下面的洞口流泻出去。当杠杆上升时，鼓状物会激活一个小盖子，封住下方的洞口，让压缩出去的空气无法再进入大理石圆筒。鼓状物完全上升时，会激活另一个盖子，让我提到的那间房间里的空气，可以经由风管进到圆筒里。鼓状物再次滑落的时候，就会将这些空气压缩出去。一点一点地，这项发明就会抽出上面那个房间里面的所有空气，然后从这个地方放出来。于是，上面就成了真空。”

“上面那个房间里，空气完全没有办法进去吗？”波多里诺问道。

“进不去。这项装置激活之后，通过这些连接在杠杆上面的绳子，房间里任何可以流入空气的洞口、细缝都会遭到封闭。”

“但是用这项发明，你可能杀害一个待在房间里面的人。”腓特烈表示。

“确实如此，但是我从来没有这么做过。不过，我曾经在里面放了一只鸡。实验做完之后，我进到房间里，鸡已经没命了。”

波罗内摇摇头，然后在波多里诺的耳边嘀咕：“别相信他，他说谎。如果那只鸡死了，就表示真空真的存在。但是既然真空并不存在，那只鸡一定还活得好好的。要不然就是它死了，但是死于某种痛苦。”接着他提高声音对阿祖鲁尼说：“你从来没听说过动物也会死在空荡荡，而让蜡烛熄灭的井底吗？有的人因此下结论，表示井底没有空气，所以是一片真空。但是事实并非如此，井底不仅空气微薄还残留着稠密而有毒的气体，就是这样的气体熄灭了人类的气息和蜡烛的火花。这无疑也是这房间里面发生的情形。你抽取了空气，却留下了不能呼吸的稠密气体，所以你那只鸡才会窒息而死。”

“够了。”腓特烈表示，“这些作品全都非常精致，但是除了上面的镜子之外，其他的都不能用在围城和战场上面，所以有什么用？走吧，我饿了。阿祖鲁尼，你答应准备一顿丰盛的大餐，现在似乎是时候了。”

阿祖鲁尼恭敬地服从，然后领着他们来到宴会厅。军营里的粗茶淡饭吃了许多星期之后，这个地方确实可以称得上富丽堂皇。阿祖鲁尼为

他们准备了亚美尼亚和土库曼的最佳菜肴，其中包括了许多甜美的糕点，让来宾觉得自己的舌头好像被蜂蜜淹没一般。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依照约定，在每一道菜呈送给大帝之前先行品尝。他们抵触了所有的宫廷礼仪（但是战争期间，礼仪通常都可以包容许多例外），全部都坐在同一张餐桌上，而腓特烈就像他们的同伴一样，开心地和他们一起吃喝，并好奇地倾听波罗内和阿祖鲁尼之间引发的一场辩论。

波罗内表示："你一直提到真空，就好像那是一片被剥夺所有主体——包括空气——的空间。但是被剥夺主体的空间不可能存在，因为空间本身就是主体和主体之间的关系。此外，正如所有的伟大哲学家所说，真空根本无法抗拒大自然的厌恶。如果你插一根苇竹到水中，吸掉里面的空气，水就会跟着从管里上升，因为你没有办法留下一个没有空气的空间。还有，你听我说，同样是掉落地面的东西，一样铁制的雕像掉落的速度比一张被单更快，因为空气支撑铁制的雕像相当吃力，却轻而易举地承接住被单。鸟类飞翔，是因为摆动翅膀之际搅动了空气，让空气无视重量地承接它们。它们受到空气的支撑，就像鱼群由水支撑一样。如果空气不存在的话，鸟类就会掉下来，不过要注意这一点，就是掉落的速度将会和其他所有的主体一样。结果，如果天上存在着真空的话，星星的速度将会没有极限，因为它们掉落或转圈的时候，并没有支撑它们巨大重量的空气。"

阿祖鲁尼反驳道："谁说主体的速度和它们的重量成正比？正如约翰·斐罗庞努士所说，这一点取决我们在主体身上造成的运动。还有，告诉我，如果真空并不存在的话，物体用什么方式移动？所有的东西都会撞在阻挡它们的空气上面。"

"才不是这样！当主体进驻一个地方，移动了该地的空气时，这些空气会移过来占据主体离开的位置！就好像两个人在一条狭窄的通道上，朝相反的方向移动一样。他们缩小腹，将对方往墙上挤。慢慢地，其中一人朝一个方向移动，另一人则朝另一个方向，而最后占据了彼此原来的位置。"

"没错，因为他们依照自己的意志，让自身的主体移动。但是对于没有意志的空气来说，事情的经过并非如此。空气的移动是因为一个主体的撞击所传送的冲力，但是这一股冲力所造成的动作有一个时间上的落差。主体移动的那一刻，会给予对面的空气一股冲力，这时候空气仍未移动，所以仍未占据刚刚推动它的主体原本占据的空间。而这段时间，就算只是短短的一瞬间，这个位置内有些什么东西？真空！"

腓特烈一直兴致勃勃地听他们辩论，但是此时他已经不想再听下去了，“够了，”他说，“如果必要的话，你们明天放一只鸡在上面那个房间里。现在，让我先把眼前这一只吃掉，但愿它是依照上帝的意愿被扭断脖子的。”

二五
波多里诺目睹腓特烈丧命两回

那一顿晚饭一直持续到很晚，大帝才提出回房的要求。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陪他回到房间里，他们在墙上两把火炬的光线之下，再次将房间检查一遍。“诗人”也想要检视壁炉，但是他立刻就因为空间不容挤进一个人而退却。“这个地方最多只能让烟气通过。”他表示。他们甚至检查了排便的陋室，但是任何人都不可能从排水的井底往上爬。

靠近床的地方，有一盏已经点燃的灯，还有一壶水。波多里诺先尝了一尝。“诗人”认为他们也可能在枕头上，腓特烈的嘴巴碰得着的地方施放有毒的物质。他表示，大帝最好有份解毒剂在身边，以防万一……

腓特烈表示不要过分夸大这些恐惧，但是这时候所罗门拉比谦逊地说：“大帝，虽然我是一名犹太人，但是我忠诚地奉献在为你的荣耀加冕的行动上。你的生命对我来说，就像我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贵。听我说，我在加里波利购买了一份神奇的解毒剂，请你收下。”他一边从长袍里掏出瓶子，一边补充道：“我把它交给你，因为在我卑微的生命当中，不会有什么机会遭到强悍的敌人阴险追杀。万一这几天晚上你觉得不适，请立刻拿出来服用。如果有人让你喝了毒药，这东西会立刻救你一命。”

“谢谢你，所罗门拉比。”腓特烈感动地表示，“我们条顿人保护你们族人，还真是保护对了，我以我的族人之名向你发誓，我们在接下来的几世纪也会继续这么做。我接受你救命的药水，你看看我怎么做……”他从旅行袋当中取出他一直小心翼翼带在身边的盒子和圣杯，“你们看，”他表示，“我把你这名犹太人交给我的药水，倒入这个装过耶稣血液的杯子。”

所罗门鞠躬顺从，却有些困惑地对波多里诺嘀咕：“犹太人的药水成了伪救世主的血液……希望上帝——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能够原谅我。不过，这一个关于救世主的故事，是你们这些异教徒所创造，而不是拿撒勒的约书亚——他是一个正直的人，而我们犹太拉比所描述的是关于他和约书亚·本·弗拉西亚拉比一起研读《塔木德》的事迹。再怎么样，我很喜欢你的大帝，我想我们应该要听从自己的心。”

腓特烈拿起圣杯，正准备放进柜子的时候，奇欧插了嘴。这一天晚上，所有的人都觉得不需要经过指示，就可以直接对大帝说话：被封闭在这个敌我仍不明的地方，这一群忠臣和主子之间，已经衍生出一股熟络的气氛。所以，奇欧开口表示：“大帝，不要认为我怀疑所罗门拉比，但是他也一样，也可能受骗。请允许我先尝过这药水。”

“大帝，你就让奇欧先尝过吧。”所罗门拉比表示。

腓特烈同意之后，奇欧用一种举行弥撒的姿势举起杯子，接着他将杯子轻轻地靠在嘴唇上面，就像在领圣体一样。这时候，波多里诺也觉得房间里散布着一道强烈的光芒，但无疑应该是一把因为树脂的堆积而开始顺利燃烧的火炬。奇欧低头靠着杯子一会儿之后，就像是为了完全吸收他所啜饮的一点液体而动了动嘴唇。接着他转身，将杯子靠在自己的胸口，然后轻轻地放回柜子里。他慢慢盖上圣体柜的盖子，以避免造成任何声响。

“我可以闻到一股芬芳。”波罗内表示。

“你们瞧瞧这一片光明。”阿布杜说。

“天使全都降临到我们身上了。”左西摩抱着信念表示，一边反向比划了十字。

“婊子的儿子！”“诗人”喃喃在波多里诺的耳边说，“这是他用圣杯做弥撒的借口。等他回去之后，就可以从香槟一直吹嘘到不列颠。”波多里诺低声响应他，叫他不要心怀敌意，因为奇欧表现得确实就像得到最高境界的喜悦一样。

“没有人能够再让我们退却。”腓特烈这时候因为一股强烈、神秘的情绪而表示，“耶路撒冷很快就会得到解放。接着，我们大家一起去将这件神圣的圣物交还给祭司王约翰。波多里诺，感谢你将这件东西交给了我，我是一个真正的祭司国王……”

他全身颤抖地微笑。这个简短的仪式似乎让他十分震撼。“我累了，”他说，“波多里诺，现在我要用钥匙把我自己关在这个房间里。好好地守卫，也谢谢你们的忠心。太阳还没高挂天空之前不要叫醒我。然后我要去游泳。”他再次补充：“我累坏了，希望几个世纪之内都不要醒过来。”

“好好地睡个平静的大觉就行了，父亲。”波多里诺充满情感地表示，“你不应该清晨就出门。太阳高挂在天上时，河水比较不那么冷。

安详地睡个好觉吧。”

他们离开房间。腓特烈关上门。他们接着听到门锁转动的声音，然后他们全部都靠在长椅边上。

“我们并没有皇家茅房可用，”波多里诺表示，“所以我们轮流到中庭去解决需要，动作快一点，千万不能没有人留在这里。这个阿祖鲁尼或许是个善良的人，但是我们应该只相信自己人。”几分钟之后，所有的人都回到了原地。波多里诺熄掉灯光，向所有的人道了晚安，然后他试着让自己睡着。

“我觉得非常不安，尼基塔斯大爷，虽然我并没有适当的理由。我睡得非常焦虑，而我做了一些黏糊的梦之后就醒了过来，就好像我试着打断一场噩梦一样。我在半梦半醒之间，看到我可怜的柯兰迪娜用一个黑石凿成的圣杯饮酒，然后全身僵直，倒地身亡。一个时辰之后，我听到一个声音。军械室也有一扇窗子，夜里苍白的光线就从窗外照进来；我想月亮大概露了四分之一的脸吧。我明白刚才的声音是‘诗人’到外面去了，他大概没有完全排解干净。过了一会儿之后——我不知道过了多久的时间，因为我睡了又醒，醒了又睡，而每一次似乎都没过多久，但实际上肯定不是这么一回事——波罗内也到外面去。接着我听到他进来的声音，而奇欧低声对他说，他自己也觉得很闷，想到外面透透气。不过再怎么样，我的工作都是防止外人进来，不是禁止里面的人出去，而我发觉我们所有的人都非常紧张。接下来的事我都不记得了，我不知道‘诗人’什么时候回来，不过清晨之前，他们全部都睡得很沉，因为这就是我在太阳射进来第一道光芒的时候所见，而当时我已经完全清醒。”

军械室这会儿已经完全被璀璨的清晨征服。几名仆人端来了葡萄酒、面包和当地的水果。虽然波多里诺担心打扰大帝的睡眠而交代大家不要制造声音，但每个人还是情绪愉快地制造声响。一个时辰之后，尽管腓特烈交代不要叫醒他，但波多里诺觉得时候已经够晚了，所以还是去敲了门。没有任何回音，所以他又敲了一次。

“他睡得像一只睡鼠一样。”“诗人”笑道。

“我希望他不要觉得不舒服。”波多里诺猜测。

他们再次敲了门，而且越敲越大声。腓特烈并没有回答。

“昨天晚上他看起来真的累坏了。”波多里诺表示，“他很可能身体

不适，我们把门撞开吧。”

“冷静一点。”“诗人”表示，“闯进保护大帝睡眠的大门可是大不敬！”

“那我们就大不敬吧，”波多里诺表示，“我觉得事情有点儿不对劲。”

他们乱七八糟地一起去撞了那一扇又结实，又上了锁，所以应该相当牢固的房门。

“再一次，大家一起来，看我的信号，一起用肩膀撞。”“诗人”表示，他也开始觉得，如果一个大帝在别人撞他门的时候还不醒，他的睡眠肯定出了状况。房门还是继续坚持。“诗人”解开了拴着铁链睡觉的左西摩，他安排大家站成两行，然后一起冲撞两扇门。第四次尝试的时候，房门终于让了步。

他们看到腓特烈几乎全身赤裸，一动也不动地躺在房间的中央，就好像他是躺在床上一样，已经空无一物的圣杯则翻倒在他的身旁。壁炉里面只剩下燃烧之后的灰烬，看起来似乎曾经被点燃而终于熄灭。窗户仍然紧闭，而房间里弥漫着一股木材和焦炭的味道。波多里诺一边咳嗽，一边打开窗子让空气流通。

“诗人”和波罗内担心有人曾经闯进来，并仍然待在房间里，他们俩立刻匆匆拔剑，仔细检查房间里的每一个角落，而波多里诺则跪在腓特烈身旁，扶起皇家脑袋，轻拍他的面颊。波伊迪想起了自己在加里波利购买的活血药，于是打开戒指的底座，撑开大帝的嘴唇，将药水倒进他的口中。腓特烈还是没有任何生气。他的面孔看起来十分吓人。所罗门拉比倾身靠近，试图拉开他的眼睛，然后摸摸他的额头、脖子、脉搏，接着他颤抖地说：“这个人已经死了，上帝——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怜悯他的灵魂。”

“我的耶稣基督，不可能！”波多里诺吼道。但是就算他不是医术的专家，他也看得出腓特烈、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至圣圣杯的守护人、基督教世界的希望、恺撒、奥古斯都和圣查理曼的惟一合法继承人已经不在人世。他立刻哭了出来，亲吻那张苍白的脸孔，对他说自己是他亲爱的儿子，希望他能够听得见。然后他发觉这一切都已经没有用。

他站起来对他的朋友大叫，要他们再仔细四处查看。他们甚至检查了床底和每一面墙来寻找秘密的通道，但是很明显不仅没有人藏匿，也

不曾有人藏身在这个地方。红胡子腓特烈已经死在一间从里面上了锁的密闭房间里，房间外面由他最忠心的儿子负责守卫。

“去把阿祖鲁尼叫来，他是医术的专家。”波多里诺叫道。

“我也是医术的专家，”所罗门拉比抱怨道，“相信我，你父亲已经死了。”

“我的天，我的天啊！”波多里诺开始胡言乱语，“我的父亲死了！通知卫兵，通知他的儿子，我们赶快抓凶手去！”

“等一等，”“诗人”表示，“为什么你会提到谋杀？他在一间密闭的房间里，他死了。你在他的脚边找到装着解毒剂的圣杯。或许他觉得不舒服，担心自己被下了毒，所以将解毒剂喝了。另外，壁炉里的火也被点燃了。如果不是他自己的话，还有谁会去点燃呢？我曾经认识一些人会感觉胸口剧痛，全身冒出冰冷的汗水，他们会一边牙齿打颤，一边试着取暖，而他们接下来没多久就死了。或许壁炉的浓烟让他的情况更加恶化。”

“但是，圣杯里面装的到底是什么东西？”左西摩这时候一边转动眼睛，一边抓住所罗门拉比吼道。

“住手，你这个阴险的家伙，”波多里诺对他说，“你也亲眼看到奇欧尝过那瓶药水了。”

“太少了，太少了，”左西摩一边摇晃所罗门，一边重复念道，“不足以刺激一个喉咙！你们真是傻，怎么会去相信一名犹太人呢？”

“我们确实很傻，所以才会去信任一个像你这样的小希腊。”“诗人”一边说，一边用手肘撞了左西摩一下，让他放开吓得全身哆嗦的可怜拉比。

奇欧这时候捡起圣杯，并虔诚地摆回柜子里。

“总而言之，”波多里诺问“诗人”，“你的意思是他并非遭到杀害，他的死是上帝的意愿？”

“这么想比较简单一些，而不是去想象一个像空气一样的人，钻进我们严密看守的房门。”

“那么我们去把他儿子和守卫找过来。”奇欧说。

“不行，”“诗人”表示，“各位朋友，我们是在拿我们的脑袋开玩

笑。腓特烈已经死了，而我们知道没有人能够进到这个封闭的房间里。但是他的儿子，还有其他的侯爵并不知道这一点。对他们来说，凶手可能就是我们。”

“多么可悲的想法！”依然泪流满面的波多里诺说道。

“诗人”表示：“波多里诺，听我说：他的儿子不喜欢你，他也不喜欢我们，而且一直对我们保持戒心。我们担任守卫，而大帝死了，所以我们必须为这件事情负责。我们什么话都还没说之前，他的儿子就已经把我们吊死在树上，如果在这个该死的山谷当中找不到树木，他也会把我们吊在城墙上面。你很清楚，波多里诺，他的儿子一直认为这个圣杯的故事是一个阴谋，是为了拖他的父亲前往他不应该去的地方。他会杀了我们，他一下子就可以把我们全部摆脱。那些侯爵呢？大帝遭到谋杀的传言会刺激他们互相指责，那将会是一场大屠杀。我们将会是每一个人都乐见的代罪羔羊。谁会相信像你这样的小杂种所说的话——原谅我的用词，还有我这样的酒鬼、一名犹太人、一个教会分立分子、三名不务正业的学者，还有波伊迪这个比谁都更有理由痛恨腓特烈的亚历山德里亚人？我们全都死定了，波多里诺，就像你的养父一样。”

“那怎么办？”波多里诺问道。

“所以，”“诗人”表示，“惟一的方法，就是让他们相信腓特烈死在其他的地方，在一个我们保护不到的地方。”

“怎么做？”

“他不是曾经表示要到河里去游泳吗？我们失礼地帮他穿上衣服，并帮他在背上披上大衣。我们一起下楼到没有人，而几匹马从昨天晚上就一直在等候的后院。我们将他系在马鞍上，一起前往河边，然后他就从那边被河水冲走。对于这名已经年迈，却仍无畏对抗大自然力量的大帝，这是一种光荣的死亡。他的儿子会决定是否继续前往耶路撒冷，或者是调头回家。至于我们，我们可以表示为了完成腓特烈最后的愿望，所以决定继续前往印度。他的儿子似乎并不相信圣杯这件事。我们带着走，然后去完成大帝想要完成的事。”

“但是我们必须假装一次死亡。”波多里诺眼神狂乱地表示。

“他已经死了吗？他已经死了。我们全部都觉得很难过，但是他已经死了。至少我们不是在他有生之年告诉别人他已经去世。他已经死了，上帝和他的圣徒在他的国度欢迎他。我们只是单纯地表示他淹死在

河里，在宽阔的室外，而不是在这个我们应该保护他的房间里。我们说了谎？很少。如果他已经死了，死在外面或死在里面还有什么重要？我们杀了他吗，我们？我们全部都知道事情并非如此。我们只是让他死在对我们最不具好感的人无法污蔑我们的地方。波多里诺，这是惟一的一条路，没有其他路可走了，如果你还想保住你的一条命，如果你还想前往祭司王约翰的国度，并在他的面前颂扬腓特烈至上的荣耀。”

尽管波多里诺诅咒他的冷酷，但是“诗人”说得并没有错，所有的人也都同意他。他们为腓特烈穿上衣服，抬他到后院，用一根支柱撑住他的背部，然后将他系在马鞍上，就像“诗人”曾经在东方贤士身上所下的功夫一样，设法让他挺立在坐骑上。

“波多里诺和阿布杜两个人带他去河边就够了。”“诗人”表示，“因为护送的队伍人数太多的话，会引起哨兵的注意，而他们或许会想要加入护送的队伍。我们其他的人继续留在这里守着房间，让阿祖鲁尼和其他的人不会想进去，而我们顺便将房间整理一下。最好是我到城墙边去和卫队聊天，在你们经过的时候让他们分心。”

“诗人”似乎成了最后一个还能够做出合理决定的人。全部的人都照着他的话去做。波多里诺和阿布杜骑着马，将腓特烈夹在他们中间，然后慢慢从后院走出去。他们从侧门的小径转入主要的通道，像麦穗一样挤在一起走下厚厚的阶梯。接着他们以细碎的步伐，朝河边的方向奔驰在平原上。卫兵从城墙上面向他们的大帝行礼致意。这一段短暂的旅程就像没有尽头一般，不过他们最后还是抵达了河边。

他们躲在一丛树木后面，“从这里没有人可以看到我们，”波多里诺说，“而且水流也十分湍急，尸体马上就会被卷走。我们骑着马进到河水里，试图营救，但是河床崎岖不平，我们没有办法接近。接着我们沿着河岸跟着尸体，一路高声呼救……河水朝着军营的方向流动。”

他们解开腓特烈的尸体，脱掉他的衣服，留下一名皇帝游泳的时候用来遮蔽身体的一点儿衣物。他们才将尸体推入河水中间，水流立刻就接手，尸体也跟着被拖往下游。他们进到河水里面，扯动马衔让马匹激动，然后爬上河岸，骑着马跟着晃荡在河水和岩石之间那具可怜的尸体，一边做出警报的手势，并朝着营区的人大叫，要他们去拯救大帝。

一些人远远看见他们的信号，但是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腓特烈的尸体被卷进了漩涡，一边迅速前进，一边打转，一会儿沉入河底，但是一会儿之后又浮出水面。从遥远的距离，他们很难理解一个人正在

溺水的信号。最后有一个人终于明白，三名骑士进到水里，但是尸体流向他们的时候，却和惊吓的马蹄冲撞在一起，然后又被河水卷向更远的地方。前面有几名士兵带着长矛冲进水里，成功地拦下尸体，拉向河岸。

波多里诺和阿布杜抵达的时候，腓特烈已经因为和石块的冲撞而沾满了污渍，也没有人认为他还活着。他的儿子在一片哀号声中得到通知，他匆匆赶到，一脸苍白，发烧的情况也更为严重，一边悲叹自己的父亲又一次试图对抗河里的湍流。他将怒火发泄到波多里诺和阿布杜身上，但是他们提醒他，他们两个人就像土堆里长大的人一样，并不会游泳，而他自己也非常清楚，当大帝决定跳入水中的时候，任何人都拦不住他。

眼前腓特烈的尸体因为河水而肿胀，虽然——他已经死了好几个时辰——他一口水也没吞进去。但事情就是这样，如果你从河里拖出一具尸体，你会认为这个人溺毙水中，所以他看起来也会像是因为溺水而毙命。

士瓦本的小腓特烈和其他的侯爵安排了腓特烈的遗体，然后焦虑地商量接下来应该怎么做。阿祖鲁尼得知这个可怕的消息之后，匆匆赶下山谷，而波多里诺和阿布杜这时候则回到城堡去确定一切都已经安排妥当。

“猜猜看这一段时间内发生了什么事，尼基塔斯大爷。”波多里诺说。

“我并不需要成为一名占卜家就可以猜得到。”尼基塔斯笑了笑，“神圣的圣杯失踪了。”

“没错。没有人知道是我们在后院将腓特烈绑在马上，还是后来每个人试着让房间回复原样那段时间，因为每个人当时都非常激动，像蜜蜂一样不停地移动；‘诗人’跑去和守卫聊天，他并不在现场以他的直觉去协调每个人的工作。就在他们准备离开已经看不出曾经发生悲剧的房间时，奇欧瞥了一眼柜子，然后发现圣杯已经不见了。我和阿布杜回去的时候，所有的人都在互相指责彼此偷窃，或粗心大意，一边表示，或许我们安排腓特烈上马的时候，阿祖鲁尼曾经进到房间里。不对，奇欧表示，我帮忙搬运大帝到下面之后，立刻就回到上面，以确保没有人会进来。所以是你拿了杯子，波罗内咬牙切齿地说，一边抓住了奇欧的脖

子。不对，应该是你吧，奇欧一边将他推开，一边反驳，应该是我把壁炉旁的灰烬拾起来倒出窗外那一段时间吧。冷静一点，冷静一点，‘诗人’大叫，应该要弄清楚的是我们在后院的时候，左西摩在什么地方。我当时和你们在一起，也和你们一起回到上面，左西摩对着他的上帝发誓，而所罗门拉比也确认这一点。有一件事情是肯定的，有人拿走了圣杯，从这一点可以联想，偷走杯子的人也在某种程度上杀害了腓特烈，事情差不多就是这样。虽然‘诗人’再次表示腓特烈可能是自然死亡，我们当中的一个人只是趁机偷走了圣杯，但是这样的说法已经没有人相信。各位朋友，所罗门拉比试着安抚众人，人类疯狂地想象出各种可怕的罪行，这样的事从该隐的时代就已经开始，但是人类的思绪从来不曾如此扭曲地想象出一件发生在封闭房间里的罪行。各位朋友，波罗内表示，我们进到这个房间的时候，圣杯还在这个地方，但是现在却已经不知去向，所以，是我们其中一人拿走了杯子。自然而然地，每个人都认为应该搜寻众人的褡裢，但是‘诗人’却开始笑了起来。如果有人拿走了圣杯，他会藏在这个城堡的某个地方，稍后再回来取。解决的办法呢？如果士瓦本的腓特烈不阻挠的话，我们全部一起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没有人可以单独走在后面，然后溜回来取走圣杯。我觉得这样的事情非常可怕，我们要进行一趟充满危险的旅行，应该彼此依赖，但是现在却互相（除了一个人）怀疑对方是杀害腓特烈的凶手。‘诗人’表示这是惟一的选择，而他说的一点儿都没错，真是该死！我们准备动身出发，进行一趟任何一个虔诚的基督徒都不曾从事的冒险，但是我们却互不信任。”

“你们同意吗？”

“我们不能立刻动身，要不然会被视为潜逃。整个宫廷都为了决定这次出征的命运而不停地开会。军队开始分化，许多人想要从海路回家，有的人想要前往安条克，有的人想要前往的黎波里，而小腓特烈决定由陆路继续向前进。接着他们开始讨论应该如何处理腓特烈的遗体：有人提议立刻取出最容易腐败的内脏，尽快埋葬，然后等他们抵达塔尔索，使徒保罗的诞生地再说。但是就算取出内脏之后，尸体还是不能保存太久，迟早必须放在水和酒当中泡煮，一直到所有的肌肉脱离骨骼，并当场埋葬，而剩下的部分，一旦收回耶路撒冷之后，就可以找一处墓园安葬。但是泡煮尸体之前，我知道必须先切除四肢，可我一点儿不想出席这一场杀戮。”

“我听说没有人知道这些骨头后来到哪里去了。”

“我也是这么听说，我可怜的父亲。一抵达巴勒斯坦之后，小腓特烈也因为旅途的崎岖所带来的痛苦而跟着死亡。剩下的人，包括狮心理查和腓力普·奥古斯特，都没有抵达耶路撒冷。这一次的行动，对所有的人来说都十分不幸。但是这些事我是一直到今年，回到了君士坦丁堡之后才知道。我们还在西里西亚那几个已经非常遥远的日子，我成功地说服了士瓦本的腓特烈让我们出发前往印度，完成他父亲交代的遗愿。他的儿子似乎因为我的提议而松了一口气。他只想知道我需要几匹马、多少粮食。他告诉我，和上帝同行，波多里诺，我想我们永远都不会再见面了。他无疑认为我会消失在遥远的国度，结果他自己却先死了，可怜的家伙。他并不坏，虽然他因为屈辱和嫉妒而受尽折磨。”

我的朋友在彼此猜忌的情况下，决定了哪些人应该参加这一趟旅行。“诗人”认为我们应该凑成十二个人。如果我们希望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这一路上受到尊重，最好被人们当成返乡的东方贤士。但是，由于没有人确定东方贤士总共是十二人还是十三人，所以他们不能承认自己就是东方贤士；最好是连有人询问的时候，他们也必须否认，就好像他们不能揭露某个重大的秘密一样。这种在所有人面前否认的情况，任何愿意相信的人就会相信，而对方会因为信仰把他们的缄默当真。

所以，目前已经有波多里诺、“诗人”、波罗内、奇欧、阿布杜、所罗门和波伊迪。左西摩也不可或缺，因为他依然发誓对科斯马斯的地图了如指掌，所以尽管所有的人都觉得让这个恶棍成为一名东方贤士有些恶心，他们也没有办法表现得过于挑剔。他们还缺四个人。这种时候，波多里诺可以信任的只有亚历山德里亚人，所以他也让卡聂托的古帝卡、柯兰迪娜的弟弟柯兰迪诺、波切里，还有虽然绰号叫做“母骡”，却长得非常强壮、值得信赖，问题又不多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加入。他们接受的原因，是因为他们已经不相信有任何人能够抵达耶路撒冷。小腓特烈给了他们十匹马、七头骡子，以及一个星期的粮食。他说，接下来神圣的天主会照顾他们。

他们正在为这一趟长征进行准备工作的时候，阿祖鲁尼靠了过来，用他过去只保留给大帝的礼貌和谄媚和他们接触。

“我亲爱的朋友，”他说，“我知道你们正准备出发前往一个遥远的国度……”

“你怎么知道这件事，阿祖鲁尼大爷？”“诗人”怀着戒心问道。

“我听来的消息……我也听人提到一个杯子……”

“你并没有看到这个杯子，对不对？”波多里诺贴近他，让他不得不把头转开。

“从来没看过，但是我听说过这件事。”

“既然你知道这么多事情，”“诗人”于是问他，“你不会凑巧知道大帝溺毙在河中的时候，有谁曾经进到他的房间里吧？”

“他真的死在河里吗？”阿祖鲁尼问道，“至少他的儿子目前是这么认为。”

“各位朋友，”“诗人”表示，“很明显地，这个人正在威胁我们。依据这几天军营和城堡之间的混乱程度，在他背上刺一刀并不成问题。不过这之前，我想知道他有什么企图。必要的话，我等他说完就割断他的喉咙。”

“大爷，我的朋友，”阿祖鲁尼说，“我并不想让你们送命，我只想救自己这一条命。大帝死在我的土地上面，他当时吃的是我的食物，喝的是我的酒。从帝国这方面，我已经得不到任何好处或保护。他们没要我的命我已经很感激了。不过，我在这个地方还是身处险境。自从我接待腓特烈之后，莱翁王子已经了解我企图拉拢腓特烈来对抗他。如果腓特烈还活着，莱翁不会对我怎么样——不过这也是他的死亡对我所代表的意义。啊，真是不幸中的不幸。现在莱翁可以说，因为我的疏忽，害他这个亚美尼亚王子无法保障最显赫的盟友性命安全。这是他要我这条命的最好机会。我已经没有路可走了。我必须消失一段很长的时间，然后带着某种能够让我恢复声誉和权威的东西回来。你们就要出发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如果你们成功的话，这将是一次光荣的行动。我要和你们一起走，这样也表示我并没有拿走你们所说的杯子，否则我会留在这里找人来出价。我非常熟悉东方的国度，对你们十分有用。我知道公爵并没有给你们钱，我会带着我拥有的一点金子。最后，波多里诺知道，我拥有七件宝贵的圣物，七颗施洗约翰的头颅，旅途中我们可以这里卖一颗，那里卖一颗。”

“如果我们拒绝的话，”波多里诺问，“你会去士瓦本的腓特烈耳边嘀咕，他父亲的死亡是我们的责任。”

“我并没这么说。”

“听我说，阿祖鲁尼，你并不是一个我会带在身边，前往任何一个

地方的人，但是这一趟该死的旅行当中，任何一个人都会成为另一个人的敌人。多一个敌人对我来说已经没有什么差别。”

“事实上，这个人会成为一个累赘。”“诗人”说，“我们已经十二个人了，第十三个会带来噩运。”

他们一边讨论，波多里诺一边想着施洗约翰的头颅。他并不认为这些头颅会被当真，不过如果行得通的话，将会卖出一大笔好价钱。他下楼到发现那些头颅的狭小房间里，拿了一颗仔细观察。这些头颅做得十分精致，雕琢的圣徒面孔有着一双睁大而没有瞳孔的眼睛，可以启发神圣的思绪。没错，七颗同时排在一起的时候，呈现出的是虚假的一面，但是一颗一颗分开的话，确实可能相当具有说服力。他把头颅放回箱子上，然后回到上面。

他们其中有三个人同意让阿祖鲁尼同行，其他的人则犹豫不决。波罗内表示，阿祖鲁尼至少看起来符合身份地位，为了对十二名人物表示尊重，左西摩可以被当成他们的马夫。“诗人”则表示反对，因为这些东方贤士若不是每个人带着十名随从，就是非常隐秘地进行他们的旅行，单独一名马夫会造成不好的印象。至于那些头颅，他们大可以带着走而不需要阿祖鲁尼。这时候阿祖鲁尼开始哭了起来，表示他们真的想留他在这里送死。最后，他们同意将最后的决定留待隔天。

而就在隔天，太阳已经高高挂在天空，他们也准备得差不多的时候，有人突然发现一整个早上都没看到左西摩。过去两天的狂乱，让他们没有继续严密监视他。他也跟着帮忙备马，为骡子装载行囊，而他们也没有再为他套上铁链。奇欧通知众人骡子少了一头，而波多里诺突然醒悟过来，“那些头颅！”他大叫，“那些头颅！左西摩是除了我和阿祖鲁尼之外，惟一知道它们放在什么地方的人。”他们全部来到置放头颅的陋室之后，发现头颅总共只剩下六颗。

阿祖鲁尼在箱子下面搜寻是不是掉到地上，而他发现了三样东西：一颗又小又黑的人类头骨，一个刻着Z字的图章，以及一些熔蜡的残渣。事情这下子已经十分明显。左西摩利用那一个致命清晨的混乱，从奇欧置放圣杯的柜子上取走了杯子，然后迅速地下楼到这个房间，打开一颗头颅，拿掉里面的头骨，将圣杯藏在里面，然后再用加里波利购买的图章蜡封了盒子。他接着把头颅放回原位，像个天使一样无辜地回到上面，等候适当的时机。当他知道他们一行人准备带走这些头颅的时候，他知道自己已经不能再等下去了。

“我必须说，尼基塔斯大爷，虽然我们因为遭到玩弄而非常气愤，但是我在某种程度上还是松了一口气，而我相信所有的人都和我有着相同的感觉。我们已经找到罪犯了，一个卑鄙的人做出完全符合他这个人的下流勾当，而我们已经不需要再彼此猜忌。左西摩的诈骗让我们气得脸色发白，但是我们再次建立了彼此之间的信任。并没有证据显示偷走圣杯的左西摩，也和腓特烈的死亡有着直接的关连，因为那一天晚上，他仍旧被绑在床边。所以我们又回到‘诗人’的假设，也就是腓特烈并非遭人杀害。”

他们召开了一次会议。如果左西摩在夜色降临的时候逃离的话，他总共超前了十二个小时。波切里提醒众人他们骑的是马，而左西摩是坐在骡背上，不过波多里诺告诉他，这四周围是不知延伸至何处的山脉，在山间的小径上，马行走的速度比骡子还慢，所以不可能全速进行追赶。他已经领先了半天，而半天就是半天。他们惟一能做的一件事，就是弄清楚他朝什么方向逃走，然后从后面跟上去。

“诗人”表示：“他不能朝君士坦丁堡的方向走，首先，有伊萨克·安杰洛斯坐在王位上，情势对他不利；此外，他还必须穿越才刚刚遭我们百般蹂躏的塞尔柱王国，而他知道他们迟早会要他的命。最合理的假设是既然他记得这一张地图，所以他也想要完成我们正在进行的事：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表明自己是腓特烈或天晓得什么人的特使，交还圣杯，然后接受一身的荣耀。所以，如果想要找到左西摩，就必须朝祭司王国的方向走，然后在路上拦截他。我们出发之后可以一路询问，寻找一名小希腊修士，他们会认得出这个来自千里之外的人种，然后，你们让我称心地勒毙这个人，而我们也可以取回圣杯。”

“很好，”波罗内表示，“但是既然只有他一个人看过地图，我们应该取径什么方向呢？”

“各位朋友，”波多里诺表示，“阿祖鲁尼来得刚刚好。他熟悉这些地方，此外我们只剩下十一个人了，而我们无论如何都要凑足十二名东方贤士。”

于是阿祖鲁尼松了一大口气，郑重地加入了这一群好汉。对于取径的方向，他提出了一些合理的建议：如果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位于接近伊甸园的东方，我们就应该朝太阳升起的地方走。但是直行的话，我们可能会冒着穿越异教徒国度的风险，还好，至少在一段时间之内，他还知道哪些地方行经的是基督徒的国度——不要忘了施洗约翰的头颅，因为

他们不可能卖给土耳其人。他认为左西摩也做了同样的盘算，他还提到一些他们不曾听说过的国家和城市名称。另外，他运用机械工艺上面的能力，建造了一具和左西摩十分相似，以乌黑的高粱制成蓬乱的头发和胡子、两枚黑石子作为眼睛的木偶。人像看起来就像着了魔一样，正如本尊呈现的模样，“我们会经过一些使用陌生语言的地区，”阿祖鲁尼表示，“询问有没有人看到左西摩经过的时候，只要让他们看看这具木偶就够了。”波多里诺保证陌生的语言并不成问题，因为他只要和蛮族交换几句话，就可以学会他们说的话，不过人像还是很有用，因为某些地方他们或许没有时间逗留、学习他们的语言。

出发之前，他们全部都下楼去拿施洗约翰的头颅。他们总共十二个人，而头颅这下只剩下六颗。波多里诺决定让阿祖鲁尼行囊轻松，所罗门并不愿意带着一件基督教的圣物在身上，而古帝卡、“母骡”、波切里、柯兰迪诺是新加入的成员，所以这些头颅就由他自己、“诗人”、阿布杜、奇欧、波罗内和波伊迪携带。“诗人”立刻就抢着去拿第一个，而波多里诺笑着告诉他，既然左西摩已经拿走了该拿的那一个，剩下的全部都一样。“诗人”不好意思地涨红了脸，然后用手比划了一种夸张的礼数，让阿布杜先行选择。波多里诺让自己排在最后，接着每个人各别将头颅收进自己的褡裢里。

“就这样，”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表示，“接近主的纪元一一九〇年六月底的时候，虽然我们并不像东方贤士那般正直，但是还是像他们一样，一行十二个人，为了最终能够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而动身出发。”

二六
波多里诺与东方贤士之旅

从那个时候开始，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叙述的故事就几乎不再间断，而且不只是夜间停歇的时刻，还包括了白天女人抱怨天气炎热、小孩停下来小便，或骡子偶尔拒绝前进的时候。于是，这一段故事就像他们所走的路途一样，绵延不断，也如尼基塔斯的想象，有空洞的地方，有遭遇困难的时候，还有无尽的空间和冗长的时光。这一点并不难理解，因为就像波多里诺的描述，他们十二个人的旅行，在迷途的时刻、停歇的乏味以及痛苦的波折当中，总共持续了将近四年的时间。

旅行在炙热的太阳下，眼睛偶尔受到沙尘暴的袭击，耳朵里听的是陌生的语言，这些旅人无疑经历过高烧焚身，以及昏沉滞碍的等待时刻，无以计数的日子都用在求生上面，追逐性好脱缰的牲畜，以及为了一块烤饼或羊肉和蛮族打交道，甚至在一年仅下一次雨的国度里寻找已经干涸的泉源。此外，尼基塔斯对自己说，在酷热的烈日下穿越沙漠，许多旅人都表示曾经遭到海市蜃楼作弄，你会在夜里听见沙丘间回荡的声音，当你找到一丛灌木时，不仅无法填饱肚子，反而会因为尝了那些果子而冒头昏目眩的风险。

尼基塔斯非常清楚波多里诺并非本性诚挚这个事实。当这样一个骗子告诉你他去了伊科尼恩，他看到了就连想象力最旺盛的人也难以想象，而他自己也不确定是否真的见到的生物时，到底应该如何相信他，或应该相信到什么程度？

有一件事情尼基塔斯决定相信，因为波多里诺描述这件事的时候，眼睛流露出的热情已经印证了真实性：抵达目的地的渴望，一路上一直引导着他们这十二位东方贤士。不过这样的渴望对每一个人来说，差异却越来越大。波罗内和奇欧只想找回圣杯，就算他们并没有抵达祭司的王国也没关系；对波多里诺来说，找到这个王国一直是他不可抑制的欲望，就像可以寻回失落部落的所罗门拉比一样；至于“诗人”，不管有没有圣杯，反正他要找的是一个王国，而且任何一个都行；阿祖鲁尼是惟一企图逃离家园的人，而阿布杜——大家都知道——认为走得越远，就越接近他那一位纯情欲求的对象。

惟一脚踏实地向前走的似乎只有亚历山德里亚那一群人。他们和波多里诺约定，并为了表示声援而追随他。或许也有一种顽固的成分，因为如果应该找到祭司王约翰，我们就一定要找到他，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表示，否则以后都不会有人把你的话当真。但是他们继续下去的原因，或许也因为波伊迪开始认为一旦抵达目的地之后，他们可以取得一些显赫的圣物（并非像这些伪造的施洗约翰头颅），带回他们土生土长的亚历山德里亚，让这一座仍没有历史的城市变为最受基督教世界赞颂的圣殿。

为了避开伊科尼恩的土耳其人，阿祖鲁尼立刻就让他们取径几条马匹可能折断腿的狭路。接下来整整六天，他带着他们经过了遍布蜥蜴尸骸的砾石路，这些蜥蜴大如张开的手掌，而它们全部死于烈日的酷晒。还好我们自备了粮食，不需要去吃这些恶心的怪物，波罗内嫌恶地说道。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一年之后他竟然会抓起一些更恶心的肥蜥蜴，串插在树枝上面火烤，一边口水流到下巴地等着它们烤出油渍。

他们接着穿过了几个村落，并且在每一个村落都拿出左西摩的木偶。某个人表示曾经见过，一个长得就像这般模样的修士曾经来过这一带。他停留了一个月之后就逃之夭夭，因为他害我的女儿大了肚子。但是他怎么可能在这个地方停留了一个月，既然距离我们出发的时间也不过才两个星期？他在什么时候抵达？嗯，大概七个复活节之前吧，你们瞧，那一次罪孽的结果就在那边，还长了淋巴结核。所以并不是他，不过这些修士还真是混账。或者：好像见过，就是蓄着这样的胡子。大概有三天了，那是一个和气的驼子……如果那个人是驼子的话，就不是他了，波多里诺，会不会是你不了解他们的语言，所以随便译一译？还有：见过，我们当然见过，就是他——而他们用手指着所罗门拉比，或许是因为他也留了一脸黑胡子吧。总之，他们问到的或许都是最愚蠢的人！

再远一点的地方，他们遇到了一些住在活动帐篷里的人，而他们打招呼的时候表示：“神只有一个 ，而穆罕默德是他的信使 。”他们以德文和相同的礼貌响应，因为语言之间其实处于对等。他们接着让那些人看了左西摩的木偶。那些人开始笑了起来，他们全部都一起开口说话，而根据他们的手势，可以推测他们记得左西摩这个人：他经过这一带，他拿出了一个基督教圣徒的头颅，而他们则威胁要拿东西戳进他的屁眼里。他们一行人于是明白自己遇到了一群土耳其桩刑刽子手，所以一边比划着致意的手势，一边露出所有的牙齿用力微笑，然后赶紧离

去。“诗人”扯着阿祖鲁尼的头发将他的脑袋往后拉，告诉他，太好了，你认得路，所以直接把我们送到这些反基督的人面前——阿祖鲁尼嘶哑地解释并不是他弄错路，那些人是游牧民族，所以你永远猜不到他们会出现在什么地方。

“不过，再过去一点儿的地方，”他保证，“我们只会遇到一些基督徒，尽管他们都属于聂斯脱利教派。”

“很好，”波多里诺表示，“如果他们都属于聂斯脱利教徒，那就是祭司的族人了。不过今后当我们进到一个村子里，开口说话之前最好先注意看看村子里是不是有十字架和钟楼。”

那确实是座钟楼！他们看到的是堆在一起，用凝灰岩盖出来的破房子，而就算这些房子中间确实有一座教堂，他们也完全辨识不出来。这些人赞颂上帝的要求真是不高。

“你确定左西摩也经过这些地方吗？”波多里诺问道，而阿祖鲁尼告诉他别担心。一天晚上，波多里诺看到他正在观察落日，他的两臂伸直，两手的手指交叠，就好像用一个比划出来的三角形来睨视云朵一样。波多里诺询问他原因，他表示自己正在为每个傍晚，太阳顺着圣体柜的拱顶天空，沉落到后面的那座大山定位。

“我的圣母马利亚，”波多里诺叫道，“你大概也和左西摩以及航行至印度的科斯马斯一样，相信这个圣体柜的故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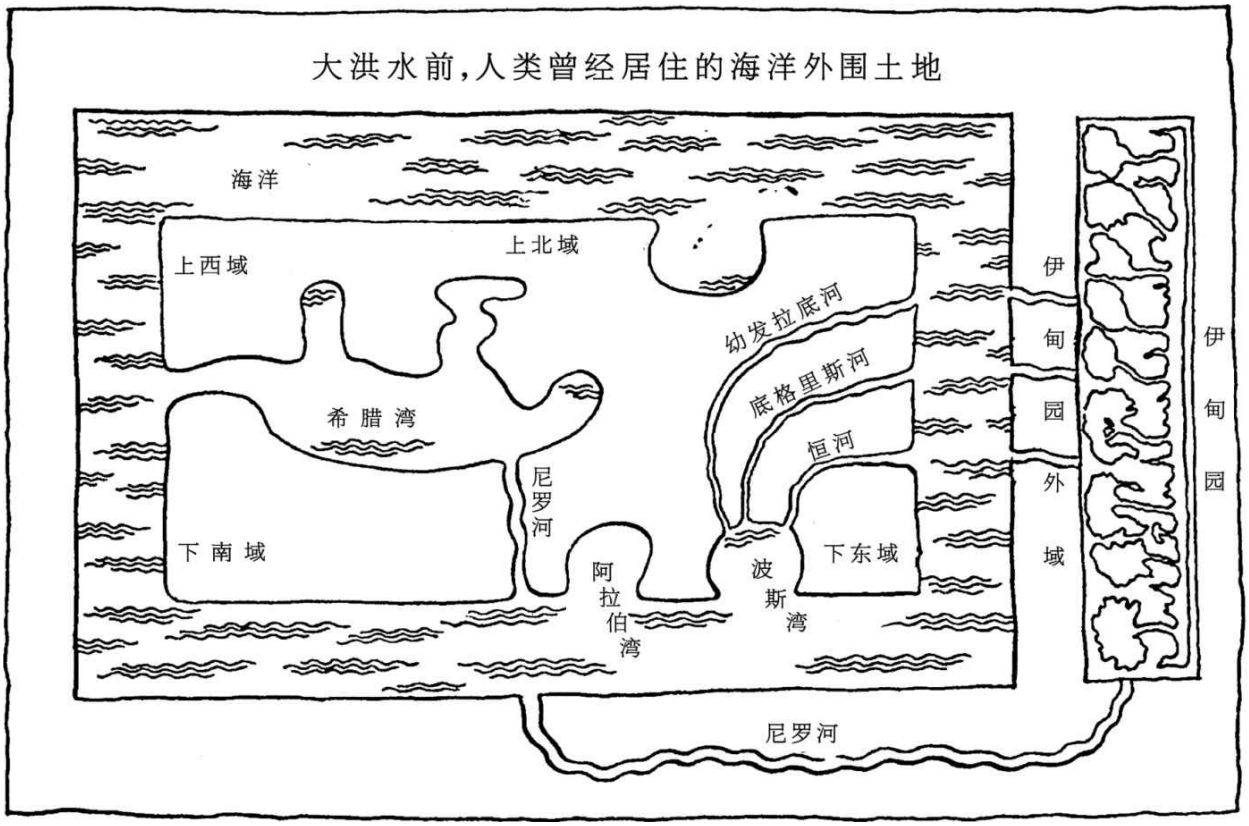
“为什么不行？”阿祖鲁尼表示，就好像有人问他相不相信水是湿的一样。“要不然，我怎么会如此确定我们走的就是左西摩选择的路线？”

“这么说，你也看过左西摩不停向我们承诺的那张科斯马斯的地图？”

“我不知道左西摩向你们承诺过什么东西，但是科斯马斯那张地图我有。”他从褡裢里掏出一份羊皮纸，摊开在众人面前。

“你们瞧，有没有看到？这就是外围的一圈海洋。大洪水之前，诺亚就住在这一圈海洋外围的土地上。这些土地的最东边住着一些怪物——我们势必要经过这一片隔离海洋和伊甸园的地区。我们也可以看得出来，幼发拉底河、底格里斯河、恒河全部发源自这块至福的土地。河水穿越海洋底下，流经我们准备前往的区域，然后投入波斯湾；尼罗河则比较迂回地经过大洪水之前的土地，进入海洋，然后在下南域，也就

是埃及人的土地上重拾河道，最后投入希腊湾，也就是拉丁人首先称为地中海，而后称为赫勒斯滂海的地方。所以我们必须朝东方行进，首先穿越幼发拉底河，然后渡过底格里斯河，最后穿越恒河，斜着来到下东域。”



“可是，”“诗人”打断他，“如果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就在伊甸园旁边，我们是不是必须横渡海洋才能抵达？”

“祭司的王国在伊甸园旁边，但是位于外围海洋之内，”阿祖鲁尼表示，“相反，我们必须穿越安息日河……”

“安息日河，石块之河，”所罗门一边握紧双手，一边说，“所以伊利达并没有说谎，寻找失落的部落确实是这一条路！”

“安息日河，我们在祭司那一封信中也曾经提到，”波多里诺打断他的话，“所以这条河明显存在某个地方。很好，上帝伸出了援手，他让我们失去左西摩，却让我们找到看起来比他知道更多的阿祖鲁尼。”

某一天，他们远远瞥见一座饰有大柱和人像三角楣的华丽殿堂。但

是接近之后，他们发现殿堂其实只有一个正面，因为其余的部分都是岩石。事实上，殿堂的入口位于高处，凿在必须攀爬才上得去的岩壁上。天晓得用什么方式才能够登上鸟群翱翔的高度。再看得仔细一些的话，可以发现一整圈山腰上，还有其他的墙面也凸出在陡峭的熔岩上。有的时候必须吃力端详，才能够从天然成形的岩石上分辨出雕琢过的石面：他们于是看到了更多的柱头、拱顶、拱门，以及壮丽的列柱。住在山谷里的当地人使用一种非常类似希腊文的语言，他们表示这座城市叫做巴卡诺，不过他们看到的是已经有千年历史的教堂，当时该地是由亚历山大所统治。那是一名伟大的希腊国王，而他敬奉的是一名死于十字架上面的先知。他们已经不清楚如何攀登到教堂，也不知道里面还有些什么东西；他们现在是在一处露天的围场上敬奉众神（他们确实提到了众神，而不是上帝），而围场中央的一根木桩上挂着一颗漆金的水牛头。

这一天，整座城市正在为一名受众人喜爱的年轻人举行葬礼。他们在山脚下的一处空地准备了一场盛宴，而已经排列完成的桌子中间，有一座置放了死者遗体的祭坛。天空里，老鹰、鹞、乌鸦，以及其他肉食鸟类越飞越低地绕行，就像它们也被召唤来参加这一场宴席一样。出席的人全部都穿着白色的衣物，死者的父亲接近尸体之后，用一把斧头砍下脑袋，放在一个金盘上面，接着同样身穿白色衣物的铁匠将尸体切割成许多小块，而所有的来宾都向前去领取一块，投掷给凌空衔接，然后消失在远方的飞鸟。有人向波多里诺解释，这些鸟会把死者带到天堂，而他们的仪式远比让死者的尸体在泥土中腐烂的其他民族好太多了。接着，所有的人都坐到各自的位子上，食用脑袋上的肌肉，直到只剩下一颗干净而像金属一样发亮的头骨。他们最后将头骨当成杯子，一边轮流饮用，一边颂扬死者。

还有一回，他们用了一个星期的时间穿越了一片如海浪、汪洋一般的沙砾，脚下和马蹄下的一切似乎都处于流动的状态。在加里波利上船后，曾饱受晕船之苦的所罗门，这几天一直持续不断地处于恶心状态，但是他可以吐的东西并不多，因为他们一行人并没有什么机会大吃大喝。不过幸好他们穿越这个环境恶劣的地方之前，已经准备了充分的饮用水。阿布杜则开始受到热病造成的寒颤折磨，并在接下来的旅途当中日益严重，以至于他已经没有办法再应他的朋友之邀，于月光下停歇的时刻咏唱他的歌谣了。

有的时候，他们并没有遇到逆境，所以全速前进，穿越青翠的草原，而波罗内和阿祖鲁尼也因为让他们着了魔的主题，也就是真空，开

始他们之间无休止的互相抨击。

波罗内使用的是惯常的论点：如果真空存在于这个世界里，就没有任何东西能够阻止我们的世界之外，还存在着其他的世界。不过阿祖鲁尼指出，他把广泛而可以争议的真空，以及微粒和微粒之间的空隙搞混了。由于波罗内问他这些微粒是什么东西，他的对手提醒他，根据一些古代的希腊哲学家，以及博学的阿拉伯神学家，我们不应该认为，本体是密实的物质。整个世界当中的每一样东西，包括我们自己，都是由不可分割的微粒所组成。这些微粒叫做原子，永不停息的运动就是它生命的泉源。这些微粒的运动状态也是繁殖和腐化的条件，而原子和原子之间就是因为能够自由移动，所以才存在真空。如果组成每个本体的微粒之间并不存在真空，就没有东西能够切断、碎裂或打破，没有东西能够吸收水分，也不能被寒冷和炎热入侵。如果不是旅行在组成我们的微粒之间存在的真空地带，我们食用的食物如何扩散到我们的身体里面？阿祖鲁尼表示，将一根针插入一个膨胀的膀胱里，在洞口仍未因为针的移动而扩大之前，为什么这根针在那一段时间内，能够进到充满空气的膀胱里？因为它钻进了空气微粒间的真空。

“你的微粒是从来都没有人看过的异端邪说，除了那些阿拉伯人之外。”波罗内回答，“那根针插进去的时候，已经有一些空气跑了出来，把空间让给了那根针。”

“拿一个空瓶子，瓶口向下浸入水中。水进不去，因为里面已经装满了空气。将瓶子里面的空气吸出来，用一根手指塞住瓶口，让空气无法再进去，浸到水里面，拔出手指，水就会流进你制造了真空的地方。”

“水进到瓶子里，是因为大自然为了不造成真空所产生的反应。真空和自然有所抵触，既然和大自然有所抵触，就不能存在于大自然当中。”

“但是水进到瓶子里的时候，并不是一下子就全部进去，既然你已经取走了空气，瓶子里未装满的部分有些什么东西？”

“当你吸掉空气的时候，你吸除的是慢慢死去的冷空气，而留下了一部分动作迅速的热空气。水进去之后，热空气立刻就跟着逃出来。”

“现在，再拿起这个装满空气的瓶子，但是先把瓶子加热，让里面只有热空气。接着瓶口向下，将瓶子浸到水中。虽然里面只有热空气，水却依然进不去。所以和空气的冷热完全没有关系。”

“是吗？再把瓶子拿起来，在圆形的底部钻一个洞。钻洞的地方朝下，将瓶子浸到水里，水进不去，因为里面有空气。接着你用嘴巴套住露出水面的瓶口，把全部的空气都吸出来。随着你吸取空气，水就会经由下面的洞口往上升。你接着紧紧盖住瓶口，让空气进不去，然后把瓶子从水中取出来。你会看到水留在瓶子里面，而不会从下面的洞口流出来，因为大自然无法容忍瓶子里出现真空。”

“水并不会往回流，是因为一开始的时候是往上升，而一个本体不能做出反向的动作，除非出现新的刺激。现在你听好，将一根针插入一个膨胀的膀胱里，让里面的空气全部跑出来，并立刻封住由针所刺穿的洞口。接着用你的手指抓起两边，就像你拉起你手背上的皮肤一样。你看到膀胱渐渐被你撑开。现在，这一个被你从两边拉起来的膀胱里面有些什么东西？真空。”

“谁告诉你膀胱的两边能够被你拉开？”

“试试看就知道了！”

“不用试了，我并不是一名机械工艺专家，我是一名哲学家，而我是依据思想来归纳我的结论。此外，如果膀胱拉得开的话，是因为上面有许多气孔，消胀之后，一些空气又经由气孔进到里面。”

“是吗？首先，这些气孔本身如果不是真空，会是什么东西？如果没有传递一个动作的话，空气如何自己进到里面？为什么你取走膀胱内的空气之后，膀胱并不会自动重新膨胀？如果膀胱上面有气孔的话，为什么当膀胱充满空气，又封死入口的时候，你用力挤压，传递给空气一个动作之后，膀胱还是不会消胀？因为这些气孔确实就是真空地带，而且比空气的微粒还要细小。”

“你继续用力挤压，然后等着瞧。还有，你把充满空气的膀胱放在太阳下面，你会看到它一点一点，慢慢地自动消胀，因为高温已经把冷空气变成流泻速度较快的热空气。”

“那么拿起一个瓶子……”

“底部钻一个洞那一个吗？”

“没有钻洞。把整个瓶子都浸到水里面，你会看到水马上进到瓶子里，而空气冒出来的时候会发出啵啵的声音，以表示自己的存在。现在将瓶子从水中取出来，并将里面的空气吸除，用拇指封住瓶口，然后伸进水里，拿开你的手指。水会进到瓶子里，但是我们却听不到啵啵的声

音，因为瓶子里面已经成了真空。”

“诗人”在这个时候打断他们，提醒阿祖鲁尼不应该分心，因为他的啵啵声和瓶子，已经让所有的人都开始口渴，他们的膀胱也已经成了真空状态，所以他们最好赶紧朝一条河流，或一个较潮湿的地方移动。

他们偶尔会听到左西摩的消息。有人曾经看到他，有人曾经听说过一个黑胡子的男人四处打探前往祭司王约翰王国的消息。他们一行人于是焦虑地问：“你们对他说了些什么？”而几乎所有的人都说他们回答他，这一带的人都知道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位于东方，但是必须花上几年的时间才到得了。

“诗人”气得发狂地表示：我们在圣维克多修道院图书馆里的手稿读到，曾经来这一带旅行的人，成天都遇到一些富丽堂皇的城市，城里面尽是屋顶覆盖着绿宝石的殿堂、天花板以黄金打造的皇宫、乌木柱头的廊柱、栩栩如生的雕像、六十步黄金台阶的祭坛、纯蓝宝石堆砌的隔墙、火炬一样明亮闪烁的宝石、水晶的山峦、钻石的河川、淌流着芬芳树脂，让当地居民光靠香味就足以维生的树林、仅饲养多彩孔雀的修道院，而这些孔雀的肌肉并不会腐烂，旅行携带的话，就算在酷热的阳光下，也可以保存三十天以上，而不会散发恶臭。还有一些晶亮如闪电的泉水，将一尾盐渍的干鱼丢进去，这条鱼会立刻复生，活蹦乱跳地溜走，也就是说，那是青春之泉——但是，到目前为止，他们看到了沙漠、荆棘，还有一些因为屁股马上就会被烫熟，所以甚至不能坐在石头上休息的高地。他们经过的城市全都是一堆可悲的破房子，里面住的全都是一些恶心的孽种，例如在柯朗迪欧逢塔所遭遇，那些弯着腰像母羊一样走路的阿塔邦提人；在伊昂布，他们穿越了酷热的平原之后，打算好好地休息一下，而当地的女人虽然不漂亮，也不能算丑陋，但是他们却发现这些女人因为高度忠于丈夫，所以在阴道里放进毒蛇来保护自己的贞操——如果她们在事前把话说清楚就好了，只是情况并非如此，其中一名女子假装答应“诗人”，结果差那么一点，他就献身给永远的贞节了，但是他听见了嘶嘶的声音之后，立刻迅速往后跳开。在凯塔得斯的沼泽附近，他们遇到了一些睾丸长度及膝的男人。在尼科维朗，一些赤裸得像野兽一样的人则像狗一般在路旁交媾，而且是父亲配女儿、儿子配母亲。他们在塔纳还遇到了一些食人族，不过还好他们只吃自己的小孩，而不吃令他们觉得恶心的外地人。靠近亚隆河的地方，他们来到了一座村子，村民当时正围着一名白痴跳舞，并用细长的尖刀在自己的身上划出伤口；白痴接着被抬到一辆货车上面，沿着马路载运，许多人开

开心心地朝着货车的轮子冲撞，折断自己的腿、臂，直到丧命为止。他们在萨里布经过了一座受到虫害的树林，而这些虫居然是大如青蛙的跳蚤；他们在卡利亚马利亚也遇到了一些毛茸茸、像狗一样吠叫的人，而就连波多里诺也弄不懂他们所说的语言。另外还有长着野猪暴牙、发长及脚，以及长着牛尾的女人。

这些是他们见识到的一部分可怕东西，至于东方的奇景，他们一样也都没看到，就好像撰写那些文章的人全都是浑蛋一样。

阿祖鲁尼建议他们耐心一点，因为他曾经说过，抵达伊甸园之前，他们会先经过一块非常蛮荒的地域，但是“诗人”回答他，蛮荒地域里住的是他们很幸运仍未遭遇的凶残怪兽，那是将来的事，不过，如果他们行经的那些地方称不上蛮荒的话，他们可以想象接下来的情况。依然发着烧的阿布杜表示，他的公主绝对不可能住在遭到上帝如此诅咒的地方，所以他们一定是走错路了，“但是我已经没有气力走回头路了，各位朋友，”他悲哀地说，“所以我想，我会死在这一条走向至福的路上。”

“闭上你的嘴，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诗人”对他大叫，“你让我们浪费许多晚上去听你吟唱那一段不可能的爱所呈现的美丽，现在你看到的情况比不可能还要不可能，你应该非常高兴，举手就会触及天堂！”波多里诺拉着他的袖子，低声告诉他阿布杜已经开始呓语，不要再增加他的痛苦了。

经过一段漫无止境的时间之后，他们来到了沙罗帕塔纳这座非常贫苦的城市。当地人非常惊愕地迎接他们，一边像是在计算人数一样移动他们的手指。很明显，他们因为这一行人的人数而感到惊讶，十二个人。所有的人都跪了下来，而其中一个人赶紧跑去通知其他的民众。一名像是修道院长一样的人物，手持木制的十字架（和镶有红宝石的银十字架差很多，“诗人”嘀咕道），一边用希腊文唱着圣歌前来见他们。他对波多里诺表示，他们从很久以前就一直在等待敬仰过伯利恒的婴儿、在千年间经历过千百事之后、踏上归途的神圣东方贤士。这位修道院长也问他们，是否准备回到肯定也是他们出生的祭司王约翰王国去休养长久以来的疲惫，并取回过去在这块受到降福的土地上所拥有的权力。

波多里诺喜出望外。他们向这些等候他们的人询问了许多问题，但他们最后明白的是，除了坚信位于东方之外，这些居民根本不知道祭司的王国位于何方。由于东方贤士原本就来自那个国度，所以他们反而惊

讶拥有确切消息的并不是波多里诺一行。

“神圣的大爷，”修道院长表示，“你们肯定不像不久前经过这里的一名拜占庭修士，他为了归还一件窃自祭司的圣物而寻找这个王国。这个人看起来十分阴险，毫无疑问，就像所有沿海国度的希腊人一样，也是名异端分子，因为他不断地将神的母亲，神圣的马利亚挂在嘴上。我们的神父，也是真相之光的聂斯脱利教导我们，马利亚只是基督这个人的母亲。怎么有人能够想象出襁褓当中的神，或是两个月大的神，或是被钉在十字架上的神这种事。惟有异教徒才会为他们的神找一个母亲！”

“那一名修士确实阴险，”“诗人”插嘴道，“他手上那件圣物就是窃自我们手中。”

“愿上帝惩罚他。我们让他上路，但是并没有告诉他会遭遇到的危险，所以他完全不知道关于阿布卡西亚的事情。愿上帝惩罚他，让他尽快沦入那一片黑暗当中。他肯定会遇到狮身兽，或布布克妥的黑石。”

“各位朋友，”“诗人”压低声音表示，“这些人可以告诉我们一些宝贵的事情，但是如果他们告诉我们，是因为我们是东方贤士；只是，既然我们是东方贤士，他们就不认为有必要告诉我们。如果你们听从我的建议，我们马上就动身离开，因为如果我们再和他们耗下去，最后肯定会说出一些傻话，他们也会看出我们并不知道东方贤士应该知道的事情。我们更不能卖他们一颗施洗约翰的头颅，因为我无法想象东方贤士会涉及圣物的买卖。我们赶快离开此地，他们或许是虔诚的基督徒，但是没有任何事情告诉我们，他们对于操他们屁股的人还会表现得很友善。”

为了这个原因，他们取得许多储备的粮食之后，就立刻告辞离去，一边纳闷这个让人很容易陷入黑暗的阿布卡西亚到底是什么东西。

他们很快就得知了什么是布布克妥的黑石。它们在河岸边无尽地绵延，而几名不久之前才遇到的牧民向他们解释，碰到这些石头的人马上就会变得像它们一样乌黑。阿祖鲁尼表示，这些石头很可能是一些非常稀有，而牧民拿到天晓得什么远方市场贩卖的宝石，他们用这个传说是为了防止其他的人搜集。他急忙跑去拾捡，并拿给他的朋友看看这些石头有多么光滑，被水流琢磨得多么完美。但是，他一边说话，他的脸孔，脖子，双手，全都迅速变得像乌木一样漆黑；他从胸口掀开衣袍，

他的身体也整个变成了黑色，他发现他的双腿和双脚也都成了黑木炭。

阿祖鲁尼将衣服剥得精光，然后跳进河水里面滚动，并用河床的砾石用力刮自己的皮肤……什么效果都没有，他就变成像夜晚一样漆黑，只看得到他的眼白，以及漆黑的胡子下那一张红色的嘴巴。

其他的人首先都笑得半死，阿祖鲁尼则诅咒他们的母亲，于是他们试着安慰他，“我们不是希望被当成东方贤士吗？”波多里诺告诉他，“刚好，他们之间至少有一名黑人，我发誓放在科隆那三个人当中，其中一个就是黑人，所以我们这一行人看起来就更像了。”比较体贴的所罗门则告诉他，自己曾经听说过让皮肤改变颜色的石子，我们可以找到解方，而阿祖鲁尼会变得比以前还要白。“没错，但是你可要慢慢等。”“母骡”戏谑地笑道，而他们不得不抓住这名可怜的亚美尼亚人，因为他差一点就用牙齿咬下他的一只耳朵。

一个晴朗的日子，他们进到了一个长满了树木的茂密森林，林中四处是各式各样的浆果，还有一条水白如乳汁的河流从中穿过。森林的中央有一些开阔而苍翠的空地，上面长着棕榈树，以及果实大如雪松果的葡萄园。其中一块空地上面，坐落着一个由简单、坚固，覆盖干净稻草的木屋所组成的村子。房子里面走出了一些从头到脚赤裸的男人，如果其中有人的胡子长到盖着私处，绝对只是偶然。女人们也毫不觉得羞耻地露出了她们的乳房和肚子，但是她们反而给人一种绝对贞节的印象：她们大胆盯着来人的眼睛，一点都不担心会引起任何不当的念头。

这些人使用的是希腊文，他们十分礼貌地接待客人，并表示他们是裸体修行者。也就是说，以纯真的赤裸来培养智慧、仁慈行善。他们这些旅人被邀请在这座林园村落当中自由闲逛，而当天晚上，他们被邀请食用以大地自然生产的食物所准备的餐点。波多里诺向其中一名受到每个人特别敬重，也是他们之间年纪最长的老人询问了几个问题。他想知道他们拥有些什么东西，而对方回答：“我们拥有土地、树木、太阳、月亮和繁星。我们饥饿的时候，食用树木随着太阳、月亮的周期而自然生产的果实，我们口渴的时候，就前往河边饮水。我们每个人都有一个女人，并跟随着月亮的周期让自己的女人受孕，一直到她产下两名小孩，一个交给父亲，一个交给母亲。”

波多里诺因为没有看到教堂和墓园而觉得奇怪，而老人告诉他：“我们身处的这个地方就是我们的墓园，我们在此地卒于死亡的睡眠当中。大地孕育我们，大地喂养我们，我们则在大地下面长眠。至于

教堂，我们知道其他地方的人会建造来荣耀所谓的万物之主，但是我们认为万物是因为自己，才会经由神的恩典而诞生，并互相供应彼此的需求：蝴蝶传授花粉在花朵上面，而花朵在成长的过程当中则供养了蝴蝶。”

“不过根据我的了解，你们实践的是彼此之间的大爱和尊重，你们不杀生，更不杀害同类，这一切的修行，你们是依据何种戒律？”

“我们这么做，正是为了补偿各种戒律的缺席。惟有在执行并教导善行的同时，我们才能抚慰我们的同类缺少一个父执的事实。”

“我们不能没有一个父执。”“诗人”对波多里诺嘀咕，“看看我们的大军在腓特烈过世之后成了什么样子。他们光天化日下随性地摆动阳具，但是根本不知道生命是怎么一回事……”

波罗内倒是被这种智慧打动，所以开始向老人提出一系列的问题。

“死人和活人，何者的数量较多？”

“死人的数量较多，但是我们已经不能计算，所以，我们看得到的就比我们看不到的数量还多。”

“死亡和生命，何者较为强大？”

“生命，因为太阳东升的时候有着光彩耀眼的光芒，而西下的时候却消沉疲弱。”

“大地和海洋，何者的面积较大？”

“大地，因为就连海洋也置于大地之上。”

“夜晚和白天，何者先降临？”

“夜晚，所有诞生的事物都在腹部的阴暗里成形，后来才降生于光明当中。”

“右边和左边，何者较佳？”

“右边。事实上，就连太阳也从右边升起，然后顺着轨道移向左边。女人也是首先从右边的乳房开始哺乳。”

“哪一种动物最为凶残？”“诗人”这时候问。

“人类。”

“为什么？”

“这个问题要问你自己。你也是一头和其他凶残动物一样的凶残动物，因为对权力的饥渴而希望取走其他凶残动物的生命。”

“诗人”于是表示：“如果每个人都和你们一样，就没有人会到海上航行，土地也不会有人耕种，为大地贫瘠的秩序带来条理与威严的伟大王国也不会诞生。”

老人回答他：“你说的每一样东西确实都是一个机会，但是这样的机会建筑在周遭的不幸上面，而我们并不希望如此。”

阿布杜问他知不知道最美丽也最遥远的公主住在什么地方。“你在寻找她吗？”老人问道，而阿布杜给了肯定的答案。“你从来没见过她吗？”阿布杜回答从来不曾。“你要她吗？”阿布杜表示他自己也不知道。老人这时候进到他的木屋里面，取出一个光滑明亮的金属盘子，而周遭的一切就像映照在清澈的水面一样，全部都反射在上面。他说：“这一面镜子是我们过去收到的一份礼物，我们因为礼貌而无法拒绝赠礼的人。但是我们当中没有人愿意在镜子里面看到自己，因为这么做，会让我们因为自己的身体而虚荣，或因为一些缺陷而害怕，从此生活在令人鄙视的恐惧当中。有一天，你或许会在这一面镜子当中找到你寻找的一切。”

他们开始昏昏欲睡的时候，波伊迪双眼潮湿地说：“我们留在此地吧。”

“你像条虫一样光着屁股的时候，肯定非常赏心悦目。”“诗人”顶了他一句。

“毫无疑问，我们要求了太多的东西，”所罗门拉比表示，“但是我们已经逃避不了这些需求了。”

他们于隔天早上动身离去。

二七
波多里诺在阿布卡西亚的黑暗当中

离开这些裸体修行者之后，他们游荡了很长一段时间，并不断自问，用什么办法才可以不用经过他们听说的那些可怕地方，直接抵达安息日河。但这一切都是徒然。他们穿越平原、渡过湍流、攀越陡直的峭壁，而阿祖鲁尼则一边在科斯马斯的地图上面计算，一边通知众人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和恒河应该已经不远。“诗人”要他闭上嘴巴，黑色而丑陋的早产儿；所罗门则继续重复，他迟早会再变回白色。但是日子一天又一天，一个月又一个月地过去了，情况还是一模一样。

有一回，他们在一个池塘旁边扎营。池塘里的水并不是十分清澈，不过倒是可以饮用，他们的坐骑喝的尤其多。月亮升起来的时候，他们正准备睡觉，而在月亮的第一道光芒下，他们看到了一片窜动而阴森的影子。无以计数的蝎子，抬高着尾尖寻找水源，它们的后面还跟着一大群色彩丰富鲜艳的毒蛇：红色、黑色、白色，甚至金光闪闪的鳞片。整个地方只听得到嘶嘶的声响，而他们全部都被吞噬在无比的恐惧当中。他们围成了一个圆圈，举剑朝外，试图在这些恶毒的瘟神接近这道屏障之前将它们一一斩杀。但是对这些毒蛇和蝎子来说，水对它们的吸引力似乎比他们还大，它们喝过水之后就慢慢撤离，重新归返地表上某些裂缝里的巢穴。

子夜时刻，正当他们以为可以安稳睡觉的时候，突然出现了一些长着肉冠，每一条都有两三个头的蛇群。它们用鳞片横扫地面，并咧嘴让三根舌头向外窜动。它们散发的恶臭大概从一里外就闻得到，它们的眼睛闪烁得如透明石膏，让人觉得似乎像传说中的蛇怪一般散发着毒气……他们砍杀了一个钟头，因为这些动物比前者还具攻击性，或许也因为它们寻找的是新鲜的肉。他们砍杀了几条之后，它们的同伴立刻朝尸体拥上去大快朵颐，而忘了一旁的人类。当他们认为已经渡过此一难关的时候，上百只螃蟹跟在蛇群后面涌现，而且每一只都披着如鳄鱼般的鳞甲而刀剑不入。柯兰迪诺因绝望而急中生智：他靠近其中一只，用力从腹下踹了一脚，而螃蟹跟着翻过身，疯狂地摆动双螯。他们于是得以将螃蟹聚在一起，覆上树枝之后点火焚烧。他们接着发现，一旦除去

甲壳之后，这些螃蟹甚至非常可口。而这些甜美多筋、营养又美味的蟹肉，让他们整整享用了两天。

还有一回，他们真的遇见了蛇怪，它和所有传说的描述一模一样，并像普林尼提出的警告一样，从一堆石头当中窜出来。它长了单独一个头，还有鸡般的爪子，头上的肉冠其实是一块长得像皇冠一样的红色赘瘤，它的黄色眼睛就像蛤蟆一样突出，蛇般的躯体则呈现出绿宝石的颜色，更散发出一种银色的光芒。乍看之下，几乎可以在它身上找到一种美感，但是大家都知道它口中会散发足以让一头牲畜或一个人致命的毒气，就连保持了一段距离，他们都闻得到那股难闻的恶臭。

“别靠近，”所罗门叫道，“也千万不要盯着它那对散发同样妖毒的眼睛！”蛇怪朝着他们爬近，它的味道越来越令人难以忍受，而这时候波多里诺灵机一动，想到一种除掉它的方法。“镜子！镜子！”他对阿布杜大叫。阿布杜将裸体修行者送给他的镜子递给他。波多里诺接了过来，像块盾牌一样，用右手举起来面对蛇怪，左手则遮住自己的眼睛来躲避它的目光，一边看着地面测量自己的步伐。他手上抓着镜子，一直来到妖怪的面前才停下来。蛇怪被反光吸引，抬起头来盯着自己反射在镜子里那对蛤蟆毒眼，一边呼出最恶毒的毒气。但是它很快就开始全身颤抖，眨着紫色的眼皮，然后惨叫一声，倒地丧命。所有的人这时候才理解，原来镜子反射了蛇怪自己的目光和口臭散发的力量，它在这两种妖法之下成了自己的受害者。

“我们已经抵达了妖怪的国度，”“诗人”高兴地说，“王国已经越来越近了。”波多里诺已经不知道他现在提到“王国”的时候，指的是否仍为祭司的王国，还是他自己的王国。

于是，他们就在一天遇到大如鸽子的蝙蝠，一天遇到人头马的情况下，来到了位于群山之间的一座城市。山脚下的平原上长着罕见的树木，近看之下，这些树木的根部似乎淹没在一片淡淡的薄雾当中。但是雾气接着越来越浓密，逐渐凝聚为阴暗而难以穿透的浓雾，并在地平面上形成一道乌黑，和落日的红色云彩成了强烈的对比。

当地的居民十分热忱，但是波多里诺花了好几天的时间，才学会他们那种完全由喉音构成的语言。这期间他们不仅被留宿，还被招待以此地山岩间盛产的野兔。当他能够理解他们所说的话时，他们告诉他，辽阔的阿布卡西亚地区就从山脚下开始延伸，而这个地区的特色是一片广大而漆黑无比的森林。那种漆黑和仍见得到星光的夜晚并不一样。那是

一种密实而厚重的乌黑，就像闭着眼睛来到山洞的深处。这一个没有光线的地区里居住着阿布卡西亚人，他们在里面生活得相当自在，就像瞎子住在从小生长的地方一样。这些人似乎完全依靠听觉和嗅觉来辨识方向，但是没有人知道他们长什么样子，因为从来都没有人有勇气进到里面探险。

他们想知道有没有其他的路可以通往东方，而对方告诉他们有，只要绕过阿布卡西亚和那一片森林就行了。但是绕这一趟路，根据古老文献的记载，至少要花上两年的时间，因为漆黑的森林有十一万两千沙拉莫克这么辽阔。他们不知道一个沙拉莫克有多远，但是肯定比罗马、希腊和波斯的长度单位还要长。

他们正准备进入森林的时候，这行人当中一向最安静的波切里提醒波多里诺，他们在法斯凯特非常习惯走在浓到可以用刀子划开的浓雾当中。那样的浓雾比完全的漆黑还要糟糕，因为在一片灰色当中，疲劳的视线会欺骗人，所以我们会看到一些不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东西，并在应该前进的时候停下来，而一旦让步给幻象之后，你就会改变自己的道路，然后落入不幸当中。“除了依照本能，像只瞎了眼的蝙蝠，根据约略的估计摸索前进之外，你在我们家乡的浓雾当中还能怎么做？”波切里说，“你甚至不能依赖你的嗅觉，因为浓雾会钻进你鼻子里，而你惟一能够闻到的就是你自己的味道。所以……”他归纳出结论，“如果你已经习惯浓雾，漆黑的环境对你来说就会像白昼一样。”

几名亚历山德里亚人都同意这种说法，结果就由包括波多里诺在内的五名同乡为他们一行人开路，其他的人分别系着他们的马，跟在他们后面，希望不会遭遇到麻烦。

一开始的时候，他们向前行进得非常开心，因为感觉好像回到了家乡的浓雾当中，但是经过几个小时之后，周围真的变得如暗夜一般漆黑。开路的人伸长了耳朵，仔细聆听叶子的声音。什么都听不见的时候，他们就猜测来到了森林里的空地。当地的居民告诉他们，这一带一直吹着由南到北的强风，所以波多里诺不时会弄湿自己的手指，举起来探测风吹的方向，然后调整队伍继续朝东方移动。

夜晚降临的时候他们可以察觉得到，因为空气会变得清凉，于是就停下来歇息。“诗人”认为这样的决定多此一举，因为在这样的地方他们也可以在白昼的时刻休息。但阿祖鲁尼表示，每当空气变得凉爽的时候，他们就听不见动物的声音，而第一道温暖降临的时候，声音又会重

新出现，特别是鸟类的歌声。这也就表示阿布卡西亚的生物是根据冷热的交替来度日，就像那是月亮和太阳露脸的时候一样。

有很长一段时间，他们完全感觉不到人类的存在。粮食吃完了之后他们就伸出手，一根一根地触摸树上的枝叶，有的时候甚至得花上好几个时辰才找得到水果，并在食用的时候希望不含任何毒素。波多里诺经常根据一些奇异的花草散发出来的辛辣香味，来决定直行、右转还是左转（他的嗅觉在所有的人当中最为敏感）。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他们也越来越会钻探。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随身带着一把弓，全神贯注聆听面前几头像家乡的母鸡一样迟钝而短翼的鸟类拍击翅膀。待他发箭之后，他们会跟着叫声和疯狂而垂死的振翅声捕捉猎物，然后以树枝起火烧烤。最令人惊讶的是他们居然能够以摩擦石块的方式点燃木头，升起来的火焰虽然像平常的情况一样通红，却无法照明，就连近在旁边的人也无法照亮，而火焰接着会消失在以树枝串烤动物的地方。

饮用的水倒是不难寻获，因为他们经常听见潺潺的泉水或小溪流动的声音。他们前进的速度十分缓慢，有一回，走了两天之后，居然发现自己又回到了原来的地方，因为他们在摸索的过程当中，在一条小溪畔发现了前一次扎营留下的痕迹。

他们最后终于察觉到阿布卡西亚人的存在。他们先是听见了声音，兴奋而微弱的低语声围绕在他们四周围，就好像森林里的居民正在讨论这些从来没见过——或应该说从来没听过——的不速之客。“诗人”使尽力量大叫了一声，窃窃私语的声音立刻安静下来，而草地和叶子骚动的声音，显示这些阿布卡西亚人全都被吓得纷纷逃避。但是他们接着又再度出现，并且更为惊愕地重新开始纷纷议论。

“诗人”一度觉得一只手或长了毛发的器官轻轻碰了他一下，他迅速地抓住一样东西，而我们立即听到一股凄厉的叫声。“诗人”松手之后，当地人所发出的声音接着往后退开，就像是他们拉大了包围的圈子来保持一段安全的距离。

接下来的几天一切都相安无事，旅程继续进行下去，而阿布卡西亚人也一直跟着他们，或许已经不是最开始的那一批，而是得到通知而来的另外一批。事实上，某天晚上（真的是晚上吗？），他们听见远处传来咚咚的鼓声，或是敲击中空树干的声音。那是一股声音非常柔弱，却传遍了他们周围的空间或许达几里之遥；而他们明白，那是阿布卡西亚

人用来远距对话，通知族人林中大事的系统。

这一段时间下来，他们已经习惯了这些隐形的同伴，也越来越习惯周遭的一片漆黑，一直饱受日晒之苦的阿布杜这时候也恢复了精神，高烧几乎消退，所以又重新回到了他的歌谣上面。某天晚上（真的是晚上吗？），他们一行人围在火边取暖的时候，他从马鞍上取下乐器，重新开始吟唱：

无论悲伤还是欢喜
我都希望在路的尽头见到远方的爱人
只是无论走到何处
我都怀疑能否见到遥不可及的那个人
这一条路走来艰辛困难
而我永远无法预知自己的命运
结局也只能任凭上帝高兴
我将面对何种欢乐
当我以上帝之名求她留宿远方的来客
她的首肯将让我在她身边寻获慰藉
就算一切依然遥远
我的歌谣肯定会优雅细腻
只要她接受歌声与其相随
对我来说
吟唱将成为心的甜蜜献祭

他们发现一直不停窃窃私语的阿布卡西亚人这时候突然安静下来。他们沉默地聆听阿布杜的歌谣，然后试着做出响应：他们听见上百片唇（是唇吗？）一起优雅地吹着口哨，吹着笛子，重复阿布杜演奏的旋律。他们因此和来客找到了一种无言的默契，并在接下来的夜晚一来一往地对话：一边唱着歌，而另一边似乎吹奏着笛子。有一回，“诗人”唱起了甚至连女侍都会脸红的巴黎酒馆粗俗歌谣，而波多里诺跟着一起附和。但是阿布卡西亚人并不响应，经过一段冗长的沉默之后，其中一两个人又重新开始吹奏阿布杜的歌谣，就像是表明这几首才是被他们欣赏的好听歌谣。阿布杜表示，他们表达出一种温柔的心境，也能够分辨优美与粗俗的音乐。

惟一获准和阿布卡西亚人“对话”的阿布杜，觉得自己就像获得了重生一样。我们来到了温柔的国度，他说，所以已经非常接近目的地，走

吧，大家鼓起勇气。但是对这一切感到着迷的波伊迪却表示反对，我们为什么不干脆留在此地？世界上还会有更美的地方吗？因为就算存在着丑陋的东西，你也看不到。

波多里诺也认为在广大的世界里见过许多东西之后，这些在一片漆黑当中度过的日子，让他和自己达成了妥协。他在黑暗中拾起了许多回忆，想起了自己的童年、他的父亲、母亲，还有温柔而不幸的柯兰迪娜。一天晚上（真的是晚上吗？没错，因为阿布卡西亚人睡觉的时候不会发出声音），他睡不着觉，于是摸索着枝叶，就像寻找某样东西一样走动。他摸到了一个又软又香的水果，于是摘下来咬了一口，他全身立刻感觉到一种微妙的倦怠，并无法分辨自己是睡是醒。

突然之间，他看到，或应该说他就像眼见一样地感觉到柯兰迪娜。“波多里诺，波多里诺，”她用一种年轻的声音叫他，“不要停下来，就算人世间的一切都那般美丽，你也必须找到你告诉我的祭司王国，然后把杯子还给他，要不然谁能够帮我们的小波多里诺、小柯兰迪娜封侯？带给我快乐，虽然我们在这里过得不错，但是我非常想念你。”

“柯兰迪娜，柯兰迪娜，”波多里诺大叫，或者是他以为自己正在大叫，“闭嘴，你这个恶鬼，你这个陷阱，这个水果制造出来的结果！死人不可能再回到人世间！”

“通常不会，”柯兰迪娜回答，“但是我一再坚持。我告诉他们：你们总共才给我和我的男人一个季节的时间。帮帮我的忙，如果你们也拥有一颗心的话。我在这里过得很好，我也见到了圣母马利亚和所有的圣徒，但我还是思念我的波多里诺，以及他的爱抚造成的鸡皮疙瘩。他们给我的时间不多，只够给你一个吻。波多里诺，千万不要为了这一带的女人而停下脚步，因为她们身上可能带有连我都不清楚的疾病，所以尽快奔向阳光吧。”

她消失了，而波多里诺感觉自己的脸颊被轻轻地碰了一下。他接着摆脱半梦半醒的状态，然后舒舒服服地睡了一觉。隔天他告诉同伴，他们应该继续往下走。

又经过了许多天之后，他们看到了某种闪光，某种乳白色的光芒，漆黑的环境又转变为灰色而厚重的浓雾。他们发现一直和他们同行的阿布卡西亚人已经停下脚步，并以口哨向他们致意。他们可以感觉得到这些肯定惧怕光线的当地人停在一块空地的边缘，就像在招手一样，而根

据发出的轻柔声响，也可以感觉到对方正在微笑。

他们穿越浓雾之后，又回到了阳光下，并一直觉得头晕目眩，阿布杜更是重新因为高烧而全身颤抖。他们原以为经过阿布卡西亚这一场考验之后，就可以踏上追寻的国度，但是他们不得不承认自己的错误。

他们的头顶上很快就出现了几只人头鸟，一边兴高采烈地拍着翅膀，一边叫道："你们打算去什么地方？往回走！任何人都不得闯入至福的国度！回去行走在赐予你们的土地上面！""诗人"表示这是一种妖术，或许是用来保护祭司王国的方式。他说服了其他的人继续往前走。

走了几天的路，穿越一片满地砾石、草木不生的地区之后，他们遇到了三头怪兽。其中一头拱着背，全身毛发竖立，火红的眼珠像是烧红的木炭，毫无疑问是一只猫；另外一头有着一颗一直吼叫的狮子头，它的躯体像山羊，屁股像火龙，在它的羊背上另外还长了一颗咩咩叫的脑袋，它的尾巴则是一条嘶嘶作响，不停抬头做出威胁状的蛇。第三头怪兽有着狮子般的身体、蝎子的尾巴，并且有一颗近乎人类的脑袋：蓝色的眼睛、轮廓明显的鼻子，而张开的嘴巴里面，上下各长着三排像刀锋一样锐利的牙齿。

他们最担心的怪兽是那只猫，因为大家都知道那是撒旦的信差、巫师的亲信，任何怪兽都可以对抗，就除了它之外，因为你拔剑之前，它就已经跳到你的脸上，用爪子插进你的眼睛里。所罗门嘀咕道，对于书中从未提到的动物，我们不需要抱持任何期望。波罗内表示第二头肯定是吐火兽，如果真空真的存在的话，它是惟一能够在里面嗡嗡飞舞的动物，而且它还会吸取人类的思想。第三头动物毫无疑问，而波多里诺也认出是一头狮身兽，和很久以前（已经多久了？）他在信中告诉贝阿翠丝的四不像没有太大的差别。

那三头怪兽朝他们靠近：那只猫踏着轻巧而敏捷的步伐，另外两头虽然一样坚定，但是速度稍为慢一些，因为协调身体不同体质的动作会遭遇一些困难。

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现在是弓箭不离身，他首先发难，朝着那只猫的脑袋中央射了一箭。猫挣扎了一会儿之后，不再动弹。吐火兽见状立刻扑向前，而古帝卡大叫一声——他在家乡专门驯养公牛——然后冲向前往怪兽一刺，但是它出乎意料地跳高，用他那张狮子般的血盆大口咬住古帝卡，"诗人"、波多里诺和柯兰迪诺赶紧赶过

去，朝着怪兽的身上用力乱砍，一直到它不支倒地为止。

就在一片混战当中，四不像也出击了。波罗内、奇欧、波伊迪和波切里联手对付它，所罗门则在一旁一边用石头扔它，一边用他自己的语言喃喃念着诅咒，阿祖鲁尼躲在他后面，害怕得脸色发黑，而阿布杜则蜷缩在地上，全身强烈地颤抖。那头怪兽似乎能够同时以人类的狡猾还有野性来衡量局势。它用一种出乎意料的敏捷躲过面前的人，并在它的对手伤害它之前，扑向没有自卫能力的阿布杜，用它那三排锐利的牙齿咬住他的肩胛，就算其他人前来拯救同伴的时候也没有松口。它在遭到砍杀的时候虽然发出号叫的声音，却仍然紧紧咬住阿布杜因为越来越大的伤口而溅出鲜血的身体。最后，怪兽在四个对手愤怒的攻击下支持不住，发出可怕的喘气声后命归黄泉。不过他们还是花了一番功夫才拉开它的嘴巴，救出阿布杜。

这一场混战之后，古帝卡伤了一只手臂，所罗门帮他敷上药膏，并表示他很快就会痊愈。不过阿布杜却开始发出窒息的呻吟，流了许多血。“帮他包扎，”波多里诺说，“他已经非常虚弱，不能再让他流血！”他们用衣服压住伤口，想尽办法止血，但是四不像咬的伤口过深，可能触及了心脏。

阿布杜开始发出呓语，表示他的公主应该在不远的地方，他不能在这个时候断气。他要求他们扶他站起来，而他们不得不拦住他，因为那头怪兽大概在他的身体里注入了天晓得什么毒液。

对自己的幻术一向很有把握的阿祖鲁尼，从阿布杜的褡裢里取出施洗约翰的头颅，拆掉蜡封，拿出里面的头骨，放在阿布杜的手上告诉他。“祈祷吧，”他说，“为你自己的永福祈祷。”

“白痴，”“诗人”不屑地对他说，“首先，他已经听不到你说话，第二，天晓得这是谁的头骨，谁知道你是从哪个荒废的坟墓里挖出来。”

“无论是什么圣物，只要能够为临死的人带来希望就行了。”阿祖鲁尼表示。

近傍晚的时分，阿布杜已经什么都看不见，而他想知道他们是不是又回到了阿布卡西亚的森林里。波多里诺知道临终的时刻已经来到，所以他决定像往常一样，再说一次善意的谎言。

“阿布杜，”他说，“你已经完成你的心愿，来到了你憧憬已久的地方，现在只剩下四不像这一关考验。你瞧，你的公主就在你的面前。她

得知你悲苦的爱慕之后，因为你的奉献而欣喜感动，所以立刻从最靠近乐土的地区，也就是她居住的地方赶过来。”

“不，”阿布杜喘着气说，“不可能。是她前来找我，而不是我想办法接近她？我怎么承受得起这么多恩泽？请她等一等；扶我起来，求求你们，让我前去向她致意……”

“你好好躺着，我的朋友，如果她做了这样的决定，你就应该依照她的意愿。现在睁开你的眼睛，她正弯下腰来看你。”阿布杜撑开眼皮的时候，波多里诺将裸体修行者的镜子拿到他那对已经失明的眼睛前面，而临死的人看到的或许是他并不陌生的轮廓。

“我看到你了，我的公主，”他用微弱的声音说，“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我以为自己没有资格得到这一份喜悦。我担心你不爱我，但是这样已经让我的热情得到满足……喔，不，公主，这样太多了，你为什么弯下腰来吻我？”他将颤抖的嘴唇贴近镜子。“我现在有什么感觉？因为我的追寻到达尽头而痛苦，还是为了承受不起的收获而快乐？”

“我爱你，阿布杜，这样就够了。”波多里诺贴心地在他逐渐断气的朋友耳边轻声说，而阿布杜露出一个微笑，“没错，你爱我，这样就够了。这不就是我一直想要的吗？虽然我担心发生这样的事情，所以一直不敢想。还是说，我因为担心不能如愿，所以一直不愿意去如此想？但是现在，我不能再期望更多了。你真是美丽，我的公主，你的唇真是红润……”他让伪造的施洗约翰头骨滚到地上，用颤抖的双手抓住镜子，向前伸出他的双唇，想要碰触因为他呼出的气息而一片模糊的镜面，却办不到。“今天我们庆祝的是快乐的死亡，也就是我痛苦的结束。喔，我温柔的公主，你一直是我的太阳、我的光明，你经过的地方春神就跟着降临，而五月份的时候，你是为我的夜晚带来欢喜的月亮。”他突然恢复意识，然后用一种颤抖的声音说，“但是，或许这只是一场梦？”

“阿布杜，”波多里诺想起某日他曾经唱过的一首歌谣，于是轻轻地对他说，“如果不是一场脱逃的梦境投下的阴影，什么才是生命？”

“谢谢你，我的爱。”阿布杜说。他使尽最后的力量，而波多里诺扶起他的头，让他在镜子上吻了三下，接着他那张蜡黄、没有血色、由沉落在一片砾石之间的太阳照亮的脸孔，缓缓地朝一旁滑落。

几名亚历山德里亚人合力挖了一个坑。因为失去一起度过多年青春时光的朋友而痛哭不已的波多里诺、“诗人”、波罗内、奇欧将遗体抬进坑内，将那具从此不会再为远方公主吟唱歌谣的乐器放在他的胸前，也

把裸体修行者的镜子盖在他的脸上。

波多里诺拾起掉落地上的头骨和镀金圣物盒，然后拿起阿布杜的褡裢，并在里面找到一卷记录他歌谣的羊皮纸。他原本准备将收进圣物盒的施洗约翰头颅也放进去，但是他接着告诉自己：“如果他如我希望进了天堂，他就不再需要这样东西，因为他会遇见真正的施洗约翰，包括他的脑袋还有全身的一切。再怎么样，最好不要让人发现他身上带着一个伪造的圣物。这一件我带在身上，如果有一天我卖了圣物，我会用那笔钱帮他造一座墓园，或至少在一座基督教堂内造一块墓志板。”他盖上圣物盒，尽可能地让蜡封恢复原状，然后放进自己的褡裢里，和他那一颗收在一起。一会儿之后，他有一种偷了死人财物的感觉，但是他说服自己，其实只是借了样东西，而将来会以另外一种形式归还。再怎么样，他不会对其他的人提起这件事。他将其他的东西都收进阿布杜的褡裢里，然后放进坟内。

他们把坑填满之后，用阿布杜的剑造了一个十字架插在坟上。波多里诺、“诗人”、波罗内和奇欧跪下来祈祷，所罗门低声念着某种犹太人的连祷文，其他的人则站在后面。波伊迪看起来似乎准备念出一段宝训，但是他最后只讲了一句：“就这样！”

“几分钟以前，他还活得好好的。”波切里说。

“一日此地，一日他方……”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说。

“好人通常都先走。”古帝卡说。

“这是命运。”年纪虽轻却相当有智慧的柯兰迪诺下了结论。

二八
波多里诺横渡安息日河

“哈利路亚！”走了三天之后，尼基塔斯大声欢呼，“锡利夫里到了，张灯结彩庆祝吧！”这座由平房组成而街上没什么人的城镇确实是张了灯结了彩。他们后来才知道，原来当地人准备隔天庆祝某个圣徒或天使的节日。当地居民的花彩一直布置到城外野地上的一根白色柱子，而尼基塔斯对波多里诺解释，几个世纪以前，这个柱子上面曾经住着一名隐士，他一直到去世之后才从柱子上下来，而他曾经在柱子上面完成许多奇迹。不过从那个时候开始，这样的人就不曾再出现，或许这就是造成帝国不幸的原因吧。

他们接着立刻前往尼基塔斯能够依靠的那位朋友家，而这位已经上了年纪的泰欧菲拉特又开朗又好客，他用一种真实的手足之情接待他们。他得知他们不幸的遭遇之后，和他们一起为了遭到摧毁的君士坦丁堡哭泣，然后带他们参观屋内足够安顿所有客人的空房间，并立刻招待他们品尝新酿成的葡萄酒，以及丰盛的乳酪橄榄沙拉。虽然不是尼基塔斯习惯的精致饮食，但是这顿田野风味的食物，已经足以让他们忘却旅途的不便和远方的家。

“你们在屋里先待上几天，不要到外面闲逛。”泰欧菲拉特建议，“这地方已经来了许多君士坦丁堡的难民，但是我们这一带的人一向和首都的人不和。根据他们的说法，现在是你们这些一向只会摆架子的人来到这个地方求助，所以就连买一块面包，他们也会向你们要求重量相等的金子。但如果光是这样就好了，那些十字军很久以前就来到这里，并一直扮演暴君的角色。想想看，他们知道君士坦丁堡已经落入他们手中，而他们的主子之一成为拜占庭皇帝之后会是什么德行。他们穿着从我们官员身上偷来的礼服四处溜达，把教堂拿出来的主教冠戴在马匹的头上，用一种自己创造的希腊文，并以他们的语言加上淫秽的字眼来唱我们的国歌，用我们祝过圣的盆子来烹煮他们的食物，并带着他们那些装扮成仕女的婊子到处闲逛。不过迟早这些事情都会过去，目前你们先安心待在我家。”

波多里诺和尼基塔斯没有再提出其他的要求。接下来的几天，波多里诺在橄榄树下继续叙述他的故事。他们有清爽的葡萄酒可以喝，还有

橄榄、许多的橄榄、让他们更加口渴的橄榄可以下酒。尼基塔斯迫不及待地想要知道，他们最后是不是抵达了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可以说抵达了，也可以说没抵达，波多里诺告诉他。再怎么样，提到他们抵达的地方之前，必须先穿越安息日河。他接着开始说下去的就是这一段冒险。他在叙述阿布杜之死的时候充满了温情和灵性，提到渡河经验时却又表达出史诗般的澎湃庄重。尼基塔斯再一次认为，这一点表示波多里诺就像一种尼基塔斯从未亲眼见过——波多里诺或许见过——只曾经听人提起的奇怪动物一样，也就是状似小山羊，身体会随着周遭的环境改变颜色的变色龙。这种动物可以从黑色转变成杏仁绿，惟独代表纯真的白色无法呈现。

因为同伴的丧生而伤心不已，他们一行人接着又重新上路，来到了一处山峰绵延的地区。他们向前行进的时候，首先听到了远处传来隆隆的声响，接着是越来越清楚的劈啪声与撞击声，就像是有人从山顶上丢下大量的砾土与岩石，造成的土石流隆隆地滚下山谷一样。接着他们看到了浓雾一般的飞扬尘土，不过和遮蔽阳光的湿气不同的是，这些尘土造成了无以计数的反光，就好像阳光照射的是像蝴蝶一样飞舞的矿物微粒。

最先恍然大悟的是所罗门拉比，“是安息日河！”他大叫，“所以我们已经非常接近目的地了！”

他们来到河边之后，发现眼前确实是一条石河，而巨大的撞击声，让他们几乎无法听见彼此说话。那是石块和河泥混在一起的惊人岩流，没有止歇地流动。我们可以在湍流当中看到笨重的岩石、不规则的石板，而且锐利如刀锋、大如墓志板，中间还掺杂着砾石、化石、尖石、卵石和锥石。

岩流向前推进的速度就像遭狂风吹袭一般，石灰的碎片层层翻滚，巨大的断层立面被推挤爬升，阻挡了灰泥波浪跳跃的冲力，而被岩块磨得光滑浑圆的石块满天飞跳，在清脆的撞击声中掉落，然后被吞噬在推挤造成的漩涡当中。矿石的上冲断层中间形成了沙尘的气流、白垩的风暴、火山砾的云雾、浮石的泡沫和沥青汇集的溪流。

石膏四处喷溅，炭雹也纷纷掉落在河面上，他们一行人有的时候甚至必须遮住脸孔，才不会造成颜面受伤。

“今天星期几？”波多里诺对他的同伴大叫。一直留意每个星期六的

所罗门告诉他，这个星期才刚刚开始，所以至少必须等上六天岩流才会停下来。“但是岩流停下来的时候，我们却不能违反安息日的训示。”他惊慌地大叫。“但是既然你们这些异教徒根本不在乎主日的训示，为什么圣灵——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不让它在星期日停下来？”

“你不要去考虑星期六。”波多里诺吼道，“因为岩流停下来的时候，我知道用什么方法让你在不犯罪的情况下渡河。只要趁你睡觉的时候把你丢在一头骡背上就行了。问题是，你自己也曾经告诉我们，岩流停下来的时候，河岸会出现一道烈焰屏障，但是我们都走到这里来了……所以我们不用在这里等候六天。我们朝源头的方向走，在岩流的源头之前或许可以找到一处通道。”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他的同伴不明白到底怎么一回事，于是大声叫喊。但是既然看到他已经动身，所以一边跟上去，一边猜测他已经想出一个好办法。不过他的办法并不太高明，因为他们整整骑了六天的马，眼见河床确实越来越小，一直到成了一条小溪，但是岩流却是益发湍急。他们在第五天的时候才来到源头，而从第三天开始，他们就看到地平面上出现了一排高不可攀的山峰，最后进到一个越来越狭窄而没有出口的山谷之后，几乎让他们一行人抬头不见天日，只看到一大片漂泊暗淡的云朵啃噬着山脊。

他们在两座山之间一处近乎裂缝的开口看到了安息日河的源头：沸腾的沙砾、咕噜作响的灰岩、排流的污泥、碎裂的清脆声响、凝结污泥的隆隆声、溢泻的土块和雨水般溅落的黏土，一点一点地转变成恒常的流动，然后开始流入无垠沙洋的旅程。

他们一行人用了一天的时间试图绕过群山，往上游地带找出一条通道，却徒劳无功。相反，他们却因为马蹄踩破冰碛石而遇到危急的状况。他们只好选择另一条更为弯曲的路径，却在另一个地方受到硫黄块夜晚从山顶快速滚落的惊吓。再远一点的地方，温度开始高得令人无法忍受，他们也明白如果继续这样子走下去，就算他们找到穿越群山的方式，在这一片没有水汽的荒漠地区，他们瓶子里的水肯定早就耗尽，所以决定顺着原路往后退。只是他们在蜿蜒的山路中迷了路，所以又多花了一天的时间才找到源头。

根据所罗门的计算，他们抵达的时候星期六早已经过去，就算岩流曾经停下来，也早已经又恢复流动，所以他们只好再等待六天。既然大声呐喊并不能保证他们受到上苍的眷顾，所以他们决定专注在岩流上

面，期望最后会出现一个河口、一块三角洲或一个河湾，然后变成一处较为平静的沙漠。

他们于是离开河岸，旅行了几个日出日落的时间，寻找一个较为舒适的地方，而老天大概忘了他们的咒骂，因为他们居然找到了一处小绿洲，除了有些绿荫，还有一道稀稀落落，但是已经足够他们饮用，并提供接下来几天所需的泉水。接着他们继续在岩流的咆哮声中向前行，而炙热的天空里偶尔只出现了几朵细瘦、扁平的纹状乌云。

经过将近五天昼夜均令人窒息的旅行之后，他们发现澎湃而持续的隆隆声出现了一些变化。岩流的流动速度加快，拖动了巨大的玄武岩，造成的狂澜让他们听见远方传来阵阵如雷般的声响……接着，安息日河在越来越汹涌的情况下，开始分成不可胜数的湍急细小支流，并在倾斜的坡面之间，像无数根手指一样注入一大块凝结的污泥当中；有的时候，岩流在经过看似通畅的岩道时会陷入坑洞里，接着再以咆哮的方式，愤怒地朝着下游的方向喷溅出来。他们因为无法接近河岸，不得不绕一个大圈子，爬上一块小平台，而突然之间，他们看到脚下的安息日河在崩塌岩块的漩涡当中，像是被地狱吞噬一样地消失无踪。

一个巨大的终极漩涡当中，排列得像圆形剧场凸伸边沿的岩石如瀑布一般地掉落：倾泻不断的花岗岩、遭到吞噬的沥青、在岸边拍起浪花的明矾石、沸腾的页岩，以及撞击陡峭河岸而造成回响的雌黄。顶着这些矿岩，那一口深渊宛如朝天空直冲，而就像站在塔顶上一样从上往下看的时候，阳光在这些硅质上形成了一道巨大的彩虹。由于每一种矿体依照个别的本质反射出不同的光彩，所以不仅颜色较平日风雨后所见更为繁多，还因为看起来似乎注定永久闪耀、永不消散，而有别于一般的彩虹。

那是赤铁矿和辰砂的红彩、钢铁一般的黑色闪光、由黄到鲜橙色的飞散片状雌黄、杏果的青蓝、泛白如烧灼后的贝壳、孔雀石的翠绿、褪色的橘黄色密陀僧、刺眼的雄黄、暗绿色浓郁泥浆冲激成暗淡的硅孔雀石，再转变为靛蓝和紫色等不同色调、硫化锡辉煌的金色、染红的焚烧铅粉、雄黄的火光、闪烁的银色陶土、透明无瑕的大理石。

这样的撞击声中完全听不到说话的声音，此外，他们一行人也没有人想要说话。他们目击了安息日河的末日——为了必须消失在地底下而引起的一场狂怒，并在表达自己无奈的石块吱嘎响声中，试图带走周遭的一切。

波多里诺和他的同伴都不知道他们花了多少时间，来观看河流因为不甘愿遭到掩埋所表达出来的愤怒，不过他们应该停滞了很长的一段时间，因为周五的太阳已经沉落，所以已经是周六的清晨了。就像接到了一道命令一样，安息日河突然变得像尸体一样僵硬，而无底洞的深处也变成了鳞状而呆滞的山谷，并呈现出一股吓人而不可思议的宁静。

根据听到的传说，他们等着看到河岸出现一道烈焰屏障，却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岩流沉默下来，滚滚飞扬的尘土也慢慢地飘落在河床上面，夜空这时候已经转晴，一直不露脸的繁星也开始闪烁。

“所以我们不应该老是听信别人所说的话。”波多里诺下了结论，“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里，常常有人编造一些难以置信的故事。所罗门，这个故事是从你们这些犹太人的口中流传出来的，为的是阻止基督徒来到此地。”

所罗门并没有回答，因为他是一个机灵的人，而他明白波多里诺此刻的企图是要他穿越这条河。“我不打算睡觉。”他立刻说。

“想都别想。”波多里诺回答他，“我们寻找渡河的地点时，你先休息一下。”

所罗门想要溜之大吉，但是他不能在星期六骑上马，更不能攀山越岭。于是他一整个晚上都坐着一边敲打自己的脑袋，一边用自己的遭遇来诅咒这些该死的异教徒。

隔天早上，其他人发现了一处可以渡河而不会遭遇危险的地方之后，波多里诺走到所罗门身边，给了他一个充满感情和体谅的微笑，然后用木槌在他的耳后敲了一下。

于是，所罗门就成了以色列所有的子民当中，惟一一个在星期六睡着穿越安息日河的人。

二九
波多里诺抵达彭靼裴金

穿越了安息日河之后，并不表示已经抵达了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他们只是抛下最大胆的旅人曾经留下足迹的那些已知国度。事实上，他们一行人仍得继续旅行多日，走在与岩流河岸起伏相当的土地上。接着他们来到了一片一望无际的平原，并在远方的地平面上瞥见一个高度很低，却像手指一样呈锯齿状的起伏轮廓。波多里诺联想到小时候从意大利前往德国，从东侧山坡攀越的阿尔卑斯—比利牛斯山，但是比眼前的丘陵要雄壮挺拔多了。

不过，起伏的地势远在地平线的边缘，而他们的坐骑在这一片平原上前进得十分吃力，因为四周围就像一片无尽的成熟麦田，长满了茂盛的植物，只不过这里生长的是比人还高的绿色和黄色蕨类植物，而且繁衍过剩。一望无际的大草原，看起来就像是让阵阵微风吹得浪花滔滔的一片汪洋。

穿越一片几乎像是海中孤岛的空地时，他们远远看到有个地方的表面波动方式和其他地方不太一样，不规则的摇晃，就好像一只动物、一只野兔正将草丛往两边拨开。但如果是一只野兔的话，它为什么不是直线行进，而以最蜿蜒曲折的方式，和超越任何野兔的速度向前移动。他们一行人冒险犯难，已经见过不少野兽，所以一点都不敢掉以轻心，他们拉住缰绳，准备面对一场新的战斗。

蜿蜒的曲线朝着他们逼近，伴随着一股摩擦蕨叶的飒飒声。空地边缘的草茎最后终于分开，某种东西用两只手像打开窗帘一样朝两旁拨。

那毫无疑问是一个前来和他们会面的人身上伸出来的手和臂。至于其他的部分：他有一条腿，但是只有单独一条。并非这个人是一名残废，因为这条腿和他的身体自然地连接在一起，就像原本就没有位置容纳另外一条腿一样，而惟一的一条腿上那一只惟一的脚，让他跑起步来相当从容，好像他一出生就已经习惯这种移动的方式。更妙的是，这个人迅速朝他们移动的时候，他们完全看不出他是跳着向前进，还是成功地协调步伐——就像我们使用两条腿一样——用单独的一条腿向前向后踏出脚步，让自己向前移动。他在移动的时候所表现的敏捷，让我们根

本分辨不出每一个动作，就像奔驰的马一样，没有人知道是不是有一个动作是四蹄离地，还是至少留了两只在地上作为支撑。

这个人在他们面前停下来的时候，他们看到他的脚板有一般人的两倍大，却发育良好，并长着方形的趾甲，而每一根脚趾都像拇指一样地肥壮结实。

至于其他的方面：这个人长得像十岁到十二岁的孩子一样高，也就是说他大概只有他们身高的一半，他的头部也长得很完整，黄色的短发竖立在头上，两颗眼睛像牛眼一样充满感情，鼻子又圆又小，张开的嘴巴大得几乎触及耳朵，而在他那一张肯定是微笑的表情当中，还可以看到一口强壮的牙齿。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因为曾经听说，也阅读过多次，所以立刻认出那是一个西亚波德人。此外，他们在祭司的那封信中也曾经提及。

西亚波德人继续微笑，他像一尊雕像一样，用他惟一的一条腿站直，然后举起两只手在头上合十致意。他大概念了这样一句话：“Aleichem sabi，Iani kala bensor.”

“我从来不曾听过这种语言。”波多里诺表示。然后他用希腊文对他说：“你使用的是哪一种语言？”

西亚波德人用他的希腊文回答：“我不知道我使用的是哪一种语言。我以为你们是外地人，所以用一种我发明的语言，让自己听起来像是说外地话。不过你们用的是祭司王约翰和他的助祭所使用的语言。我向你们致意，我是悉听各位吩咐的贾瓦盖。”

波多里诺和他的朋友看到贾瓦盖并无恶意，甚至非常友善，于是下马围坐在地上，并邀请他加入，和他们一起食用所剩的一点食物。“不用了，谢谢你们，我今天早上吃了许多东西。”接着他依据传统，做出了他们预期在一名独脚人身上看到的动作：他首先直躺在地上，然后抬起一条腿为自己遮阳，他把手枕在脑袋后面，接着又开始开心地微笑，就像自己躺在一张阳伞下面一样。“跑了这一趟之后，凉快一下很舒服。对了，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可惜，如果你们是十二个人的话，你们就是返家的神圣东方十二贤士，尤其是你们当中还有一个黑人。可惜你们总共才十一个人。”

“没错，确实可惜。”波多里诺说，“但我们总共就是十一个人。你对东方十一贤士不感兴趣，对不对？”

“没有人对东方十一贤士感兴趣。我们每天早上都在教堂里祈求十二贤士归来。如果只回来十一个，那就表示我们祈祷得不好。”

“他们那边真的在等候十二贤士。”“诗人”低声告诉波多里诺，“我们得想个办法让他们认为第十二名在另外一个地方。”

“但是不能使用东方贤士的称号。”波多里诺嘱咐，“我们就是十二个人，其他的人高兴怎么想是他们的事。否则，等到最后祭司发现我们真实身份的时候，他会拿我们去喂他那些白狮子之类的动物。”

他接着对贾瓦盖说：“你刚刚自称是祭司的仆人，所以我们已经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了吗？”

“你等等。你不能说：我已经抵达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了，因为你才走了一小段路，要不然所有的人都来了。你们目前是在祭司之子助祭约翰的行省，他治理这一大片地区，前往祭司王国的人只能从这里通过。所有的访客首先都到助祭的首府彭靼裴金等候。”

“总共已经有多少访客来过这里了？”

“一个也没有，你们是第一批。”

“我们之前，没有一个蓄着黑胡子的人来过吗？”

“我没见过。”贾瓦盖表示。“你们是第一批人。”

“结果我们还得在这里等候左西摩。”“诗人”低声抱怨，“谁知道他到不到得了，说不定他此刻还在阿布卡西亚摸索。”

“如果他比我们先到，并已经把圣杯交给这些人，那才叫糟糕。”奇欧说，“如果没有圣杯，我们要拿什么东西来自我介绍？”

“冷静一点，再匆忙也需要时间。”波伊迪充满智慧地说，“我们先看看这个地方的情况，然后再想象一点东西出来。”

波多里诺告诉贾瓦盖，他们很乐意在彭靼裴金等候他们的第十二名同伴。他在距离此地多日行程的地方，和他们在一场沙尘暴当中失散了。他问助祭住在什么地方。

“那边，在他的皇宫里。我带你们去。最好是我先通知我的朋友关于你们的消息，这样你们抵达的时候就可以开始庆祝。访客一向都是上帝带给我们的礼物。”

“草地里还有其他的西亚波德人吗？”

“我并不这么认为，但是我看到了一个我认识的布雷米人，他和我之间是一个特别的例子，因为西亚波德人和布雷米人之间的交情并不是很好。”他把手指放进口中，用力发出了一声又长又抑扬顿挫的哨音。没多久之后蕨茎被拨了开来，然后又出现另一号人物。他和西亚波德人非常不一样，不过听到布雷米人这个名称之后，他们一行人已经有了心理准备。这个人有着一副非常宽大结实的肩膀，但是腰部却非常细小，他的两条腿非常短小，而且长满了毛，他没有脑袋，当然也就没有颈子。他的胸膛上面，一般人长了乳头的地方，他却长了两颗非常灵活的杏眼，而两个像鼻孔一样的凸出物下面，有一个圆形而延展性非常大的开口，并在他开口说话的时候，根据他发出的声音而改变为不同的形状。贾瓦盖过去和他说了一会儿话，然后朝着访客的方向比划，那个人很明显地做出同意的姿势，他弯下肩膀，像是鞠躬一样地表示同意。

他朝着访客走近，然后发出大概类似这样的声音：“呜伊伊，呜伊呜伊，啊乌耶哇！”为了表示善意，他们一行人拿了一杯水给他喝。布雷米人从他的袋子里取出一根像是麦秆之类的东西，放进鼻子下面的圆形开口，然后开始吸吮那杯水。接着，波多里诺拿了一大块乳酪给他。布雷米人把它放进口中，嘴巴立刻变得像那块乳酪一样大。乳酪接着消失在那个开口当中。布雷米人表示：“乌啊欧伊，欧耶啊！”他将一只手放在胸膛上，也就是他的额头上面，像是保证什么事情一样。接着他用两只手臂向他们一行人致意，然后转身消失在草茎之间。

“他会比我们先到，”贾瓦盖说，“布雷米人不像西亚波德人跑那么快，但是比你们骑在上面这些慢吞吞的动物要好多了。它们是什么动物？”

“马。”波多里诺回答他，一边也想起了祭司的王国里并没有马。

“它是什么样的马？”贾瓦盖好奇地问。

“和其他这几匹完全一样。”“诗人”回答。

“我向你们致意，你们这些骑在像马这样的动物上面旅行的能人。”

“告诉我，我刚刚听你提到西亚波德人和布雷米人并不是朋友，难道他们不是来自祭司的王国或行省？”

“喔，不是这样！他们和我们一样，都是祭司的仆人。除了他们之外，还有俾格米人、蓬塞人、潘诺提人、无语人、努比亚人、阉人，还有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他们全部都是虔诚的基督徒，也是助祭和祭

司的忠实仆人。”

“你们是因为彼此的不同，所以不能成为朋友吗？”“诗人”问。

“你说的是什么不同？”

“嗯……就好像你和我们并不一样，而……”

“我为什么跟你们不一样？”

“我的老天，”“诗人”表示，“好吧，就从你只有一条腿这一点说起！我们和布雷米人都有两条！”

“你们和布雷米人一样，只要你们抬起一条腿的话，就只剩下一条。”

“但是你并没有用来打炮的那一条！”

“我为什么需要用我没有的腿来打炮？你需要用不存在的第三条腿来打炮吗？”

波伊迪跳出来打圆场：“听我说，贾瓦盖，你得承认布雷米人并没有头。”

“他们为什么没有头？他们有眼睛、鼻子、嘴巴，他们会说话、会吃饭。如果你没有头的话，你怎么做这些事？”

“但是你从来没注意到他没有脖子吗？还有脖子上面这一颗圆圆的东西？你的脖子上就有一颗，但是他没有。”

“你说的注意到是什么意思？”

“看到、瞥见，你知道是什么意思！”

“或许你要说的是他和我并不完全一样，所以我母亲不会把他当成是我。但是你和你这个朋友也不一样，因为他的脸上有一道你没有的伤疤，你的朋友和黑得像东方贤士之一那一位也不一样，而他和蓄着犹太拉比黑胡子那一位也不同。”

“你怎么知道我蓄着犹太拉比的胡子？”所罗门充满希望地问。他无疑想到了失落的部落，而从对方说的话当中找到了潜在的线索。或许这些部落曾经经过此地，或住在这个王国里，“你曾经见过其他的犹太拉比吗？”

“我没见过，但是彭靼裴金的人都会用犹太拉比的胡子这句话。”

波罗内说：“我们长话短说。这个西亚波德人看不出他和布雷米人的差异，就好像我们看不出波切里和波多里诺有什么不同。如果你们仔细想一想，我们遇到外地人的时候也一样。在两个摩尔人之间，你们看得出有什么不一样吗？”

“没错，”波多里诺表示，“但是一个布雷米人和西亚波德人，跟我们和摩尔人的情况并不一样，因为我们只有到他们的国家才会看到他们。这些人全部都住在同一个国度里，而他可以分辨出布雷米人之间的差异，因为他告诉我们刚刚那个布雷米人是他的朋友，其他的并不是。听我说，贾瓦盖，你刚刚告诉我这个省份里还住着潘诺提人。我知道潘诺提人是什么样子，他们跟我们几乎一样，除了他们长了两片垂到膝盖的大耳朵，天气寒冷的时候，他们会用耳朵像大衣一样将身体裹住。他们是不是这个样子，这些潘诺提人？”

“没错，像我们一样，我也有两片耳朵。”

“但是并没有垂到膝盖，我的天啊！”

“你自己的耳朵也比站在你旁边的朋友大。”

“既然如此，为什么你说布雷米人和西亚波德人无法互相容忍？”

“他们思想不正确。”

“怎么不正确？”

“他们是误入歧途的基督徒，因为他们胡思乱想。他们也和我们一样，认为圣子和圣父的本质并不相同，因为圣父在时间开始之前就已经存在，圣子是由圣父依照意愿，而不是依照需求所创造，因此，圣子是上帝收养的儿子，对不对？布雷米人表示：没错，圣子和圣父的本质并不相同，但是这名圣子如果是个养子的话，就不能算得上具体。所以，耶稣从来不曾拥有血肉之躯，使徒所见到的那个人只是……怎么说……一种幻……”

“纯粹的表象。”

“没错。他们说死在十字架上的是空想出来的圣子。他并未诞生在伯利恒，并非由马利亚所生，也不曾当着施洗约翰的面出现在约旦河上，让所有的人惊叹不已。但是如果圣子没有血肉之躯，你们怎么会说这片面包是我的肉？事实上，他们也不用面包和布尔克　来进行领圣体的仪式。”

“或许是因为他们必须以麦秆来吸吮葡萄酒，或不管你们如何称呼这饮料。”“诗人”说。

“那潘诺提人呢？”波多里诺问。

“他们并不在乎圣子下凡的时候做了些什么，他们只想到圣灵。他们说，西方的基督徒认为圣灵源自圣父和圣子，但是他们一直抗议这种说法，他们认为圣子是后来才被加进去的，因为君士坦丁堡记载的信条并不是这么说。对他们来说，圣灵仅源自圣父。他们的想法和俾格米人完全相反。俾格米人认为圣灵源自圣子，而不是圣父，所以潘诺提人最痛恨的就是俾格米人。”

“各位，”波多里诺转身对他的同伴说，“我觉得这一带的人很明显并不在乎身体上的差异，不论是颜色、形状，就好像我们看着一名侏儒，这类大自然在分类时造成的错误一样。相反，就像我们的许多学者一样，他们非常在乎我们在巴黎也经常听到的关于耶稣本质或圣三体的看法。这是他们思考的方式，试着去体谅他们，要不然我们会一直陷入这种无休止的讨论。所以，我们就假装布雷米人和西亚波德人一样，而他们对于耶稣基督的本质有什么看法，并不关我们的事。”

“根据我的了解，西亚波德人加入了亚流教派这个可怕的异端。”一直是他们一行人当中读过最多书的波罗内表示。

“那又怎么样？”“诗人”问，“只有你们这些小希腊才会去在乎这种事。我们在北方关心的是谁是真正的教皇、谁是伪教皇，而答案端赖我那位已故的主子莱纳德的心情。每个人都有他的弱点，波多里诺说的没错，我们假装什么事都没有，然后请这个人带我们去见那位助祭，他可能不是什么人物，但是至少他的名字叫做约翰。”

于是他们请贾瓦盖带他们前往彭靼裴金，而他用缓慢的步伐向前跳跃，好让马匹跟得上他。两个小时之后，他们来到了这一片蕨园的边缘，进入一片种着橄榄树和其他果树的垦地。果树下坐着一些长得近似人类，好奇地盯着他们，并一边招手致意，一边发出类似猫头鹰叫声的生物。贾瓦盖告诉他们，那些是无语人，因为社会地位低下所以住在城市外面，他们相信只需要持续而沉默地祈祷就能够升天，而不用进行任何圣典、做任何善事、任何苦修、任何礼拜。所以他们从来都不上彭靼裴金的教堂。他们遭到所有人的鄙视，因为他们认为就算工作的成果是一种善行，也只是多此一举。他们过着极度贫穷的生活，只靠这些果树的水果维生。只是这些果树是共同的财产，他们却毫不客气地自行取

用。

“除此之外，他们和你们一模一样，对不对？”“诗人”逗弄他。

“我们闭嘴不说话的时候，他们就和我们一样。”

那几座山看起来越来越接近了，而越是靠近，这些山的模样也看得越是清楚。几座黄色而平缓的小丘在砾石带的边缘逐渐升起，根据柯兰迪诺的比喻，山丘的形状就像搅拌的奶油一样，不对，是一大团糖线。少来了，是一堆堆并排的沙丘，就像森林里的树木一样。山丘的后面耸立着远望如手指一般的尖山，这些尖山的脊顶覆盖着前后凸出，像帽子、斗篷，或者像无边帽一样，但是颜色较为阴暗的岩石。再继续往前走，山峰的陡峭程度看起来渐渐缓和，却像蜂箱一样钻满了坑洞。他们后来发现那是当地居民的住家，或是凿在山洞里的石头旅店，每一个坑洞都由单独的木制小梯通达，而楼梯与楼梯则由平台串联，于是扶垛之间就织成了一张空中网络，远看像蚂蚁一样的居民则在中间敏捷地上下爬动。

在市中心可以看到一些真正的建筑物，不过同样嵌在岩石当中，然后朝外凸出数尺的宽度，而且全部都位于高处。稍远的地方有一处规模较为庞大，形状较不规则的台座，同样也是位于蜂窝一般的山洞之中，不过这些坑洞的线条像门窗一样，较接近几何形状，某些坑洞甚至往外凸出了拱门、平台、小屋和小露台。这些入口当中，有一部分遮盖了一片彩色的门帘，有的吊着麦秆织成的席子。整体来说，他们所处的位置是在群山构成的粗糙围墙中间，同时也是热闹而人来人往的市中心，不过可以确定的是并不如他们预期中华丽。

这座城市虽然热闹而人来人往，但是人群并非活动在街道和广场上面，而是来往于山峰和扶垛、台座和天然的塔楼之间。人群的穿着非常庸俗，中间还掺杂了许多狗、驴子和许许多多的骆驼。他们一行人刚出发的时候就已经见过骆驼，却没有此地的数量和繁多的种类：一个驼峰、两个驼峰，最多甚至到三个驼峰。他们甚至看到一个人在一群人面前表演吞火，并用绳子牵了一头花豹。让他们感到最为惊讶的是用来牵引二轮车的四足兽：它们有着小马般的身体，高高的长腿长着小牛蹄，黄色的身体上布满了褐色的斑点，最重要的是它们有个巨大无比的脖子，上面顶着一颗骆驼般长了两根小角的脑袋。贾瓦盖告诉他们那是驼豹 (1) ，捕捉非常不容易，因为它们跑起来非常迅速，只有西亚波德人跟得上它们，再以圈套捕捉。

事实上，虽然没有街道和广场，这座城市本身已经是一个大市集，每一块空地都搭了一个棚子、一座营帐，铺了一块地毯，或以两块石头搭起一片木板，而上面陈列的是水果，新鲜的肉品（主要似乎是驼豹肉），以彩虹的各种颜色织成的地毯，衣物，黑曜石刀，石斧，陶杯，用骨头和红黄石子制成的项链，奇形怪状的帽子，披肩，棉被，雕刻木盒，农具，以布片制成的布球和娃娃等玩具，装满了蓝色、琥珀色、玫瑰色和柠檬色液体的尖底瓮，以及装满了胡椒的碗。

惟一在这个市集当中见不到的东西是金属类的器皿询问贾瓦盖的时候，无论波多里诺使用何种语言，他都无法明白像铁、金属、青铜、黄铜这类的名词代表什么东西。

人潮当中包括了非常活跃，头上顶着柳条筐四处跳跃的西亚波德人，以及不是成群结队遭到孤立，就是站在椰子货架后面的布雷米人；还有晾着两只大耳朵的潘诺提人，不过他们的女人倒是用耳朵当做披风包住胸口，腼腆地遮住乳房。其他的各个人种，全都像出自波多里诺为了寻找给贝阿翠丝写信的灵感而翻阅的那些穿插着细密画的书籍。

他们也认出了肯定是俾格米一族的人，他们的肤色黝黑，围了一片麦秆缠腰布，并斜背着一把弓。他们就是依据本性，用这把弓和鹤群进行一场永恒的战争——如果他们能够用两根长杆，由四个人抬着数量众多的猎物出来兜售，他们肯定打过许多场胜仗。不过由于俾格米人的个子比鹤还要矮小，猎物会擦碰到地面，所以他们是从脖子系紧猎物，让它们的爪子在尘土上拖出长长的痕迹。

蓬塞人也出现了。虽然他们一行人曾经在书上读过，但还是不停用好奇的眼光盯着这些双腿笔直，膝盖没有关节，走路时以马蹄般的脚掌僵直撑住地面的人种。不过，最令他们侧目的是他们的男人吊在胸前的生殖器。女人的阴户也是同样的情形，只是她们用一条在背上打结的披肩遮掩。他们的传统要他们食用六角山羊，所以他们在市集里贩卖的也是这些牲畜。

“和书中的描述一模一样。”波罗内继续惊讶地喃喃低语。接着他为了让阿祖鲁尼听见，故意提高音调：“然而，这些书中还提到了真空并不存在，所以如果蓬塞人真的存在，真空就不存在。”阿祖鲁尼耸耸肩，继续专心注意那些兜售的玻璃瓶，寻找是不是有漂白皮肤的药水。

为了掌控人群的骚动，偶尔会看到一些又高又黑的人穿梭其间。这些人光着上身，穿着摩尔人的裤子和白色头巾，而他们的武器是一把一

敲就能够让一头牛倒地的多节狼牙棒。由于彭靼裴金的居民聚集在他们这几个外地人身边，对着他们显然从未见过的马匹指指点点，那些黑人于是出手干预，驱散人群，而他们只需要挥舞狼牙棒，就足以让四周腾出空间。

人群开始变得拥挤的时候，是贾瓦盖用手势通知了那些黑人，而这个细节并没有逃出波多里诺的眼睛。根据现场许多人比划的手势，不难了解他们都希望为这些赫赫有名的宾客担任向导，不过贾瓦盖决定只留给他自己一个人。他甚至有些夸耀，就像表示：“这些人是我的财产，你们别想碰。”

至于那些黑人，贾瓦盖表示他们是助祭的努比亚卫士，祖先来自非洲最远的内地，但是已经过了好几个世代，所以已经不能算是外地人。他们全都出生在彭靼裴金一带，并且誓死效忠助祭。

最后他们看到了比努比亚人还要高出许多，和其他人比较起来更是超出许多掌距的巨人。他们身材高大，只长了一颗眼睛，头发更是蓬乱无比，身上则穿着破旧的衣物。根据贾瓦盖的说法，这些人专门负责在岩石上养护和修筑住房，要不然就是牧羊和牧牛；他们在这件工作上面表现得非常出色，因为只需要抓住牛角就可以制服一头公牛；如果小羊脱队，远离羊群的话，只需要伸手抓住它身上的羊毛，就可以将它放回原位。

“你们和这些人处于敌对的关系吗？”波多里诺问。

“在这个地方，没有人是任何人的敌人。”贾瓦盖回答，“你可以看到他们全都聚在一起，像个虔诚的基督徒一样进行买卖。结束之后，各自回到自己的家中，而不会聚在一起吃饭睡觉。每个人高兴怎么想都行，就算他们的思想不正确。”

“那些独眼巨人的思想也不正确吗？”

“啊……没有人比他们更糟糕了！他们属于阿托提里教派，相信耶稣在最后的晚餐祝圣的是面包和乳酪，因为他们认为那是古代的主教最平常的食物。所以他们举行圣典的时候，是用面包和羊酪来亵渎神明，并认为使用布尔克　的人都是异端。不过这个地方的人几乎思想都不正确，除了西亚波德人之外。”

“你刚刚告诉我，这座城市里面也有一些阉人，他们的思想也不正确吗？”

“我最好还是不要提关于阉人的事，他们太有权势了，也不和一般人混在一起。不过他们的思想和我并不一样。”

“我猜，除了思想之外，他们也和你一样……”

“我和他们之间为什么会存在差异？”

“你这个该死的大脚，”“诗人”生气地说，“你会去找女人吧？”

“会啊，我会找西亚波德族的女人，因为她们的思想不会不正确。”

“那么和那些西亚波德族的女人，你用什么东西插进她们的身体里？该死，你的东西到底长在什么地方？”

“在腿后面，像所有的人一样。”

“只不过我的东西并不是长在腿后面，我们刚刚还看到几个人，他们的东西长在肚脐上面。你至少知道阉人并没有那样东西，所以他们也不会去找女人吧？”

“或许是因为阉人并不讨女人喜欢，或许是因为我在彭靼裴金从来不曾看过女阉人。可怜的家伙，或许他们也喜欢，只是找不到女阉人，而他们总不能去找那些思想不正确的布雷米族或潘诺提族的女人吧？”

“不过，你也注意到那些巨人只有一颗眼睛吧？”

“我也是，你瞧，我闭上一颗之后就只剩下一颗。”

“抓住我，否则我会杀了他。”“诗人”气得满脸通红。

“总之，”波多里诺表示，“布雷米人的思想不正确，独眼巨人的思想不正确；除了西亚波德人之外，所有的人思想都不正确。那么你那位助祭的思想呢？”

“助祭并不需要思想，他下命令就够了。”

他们在谈话的时候，一名努比亚人冲到柯兰迪诺的坐骑前面跪了下来，两臂伸向前，低着头用一种陌生的语言说了几个字。不过依据他的语气，听起来像是一种痛苦的请求。

“他要什么？”柯兰迪诺问道。贾瓦盖告诉他，这名努比亚人要求柯兰迪诺以上帝之名，用他佩带在身边那把漂亮的剑砍断他的头。

“他要我杀了他？为什么？”

贾瓦盖似乎有些尴尬，“努比亚这些人非常奇怪。你知道，他们是圣战士，但是他们好战只是为了能够殉难。现在虽然没有战争，他们还是希望立刻殉难。努比亚人就像小孩子一样，喜欢的东西立刻就想到手。”他对努比亚人说了几句话，对方于是低着头离去。他们要他多说一些关于这些圣战士的事，而贾瓦盖告诉他们，圣战士就是努比亚人。然后他发觉太阳已逐渐西沉，市集也开始收摊，所以是该往塔楼去的时候了。

确实，人群已经开始变得稀落，商人将他们的食品收进大篮子里；俯视岩壁的拱门放下了绳索，有人从不同的住所将商品往上拉。所有的东西都被细心地搬上去卸货，一会儿的时间，整座城市已经空无一人。现在看起来就像是一座有着许多坟穴的巨大墓园。但是岩石中的门窗接着一个一个亮了起来，整个彭靼裴金正在点燃炉子、灯火，准备入夜。不知道经由什么隐秘的管道，这些炉火排出的烟气全部都从山顶冉冉升空，一道道黑色的羽饰划开苍白的天空，然后缓缓地消散在云层之间。

他们经由彭靼裴金的另一部分来到了一座广场，而广场背后的群山看起来似乎并没有留下任何通道。他们在那个地方看到了全城惟一的人工建筑：一座半嵌在山里面的塔楼，所以事实上只有一座塔楼的前半部。塔楼的阶梯十分宽大，越往上爬越是狭窄，不过并不像一叠烤饼一样由大到小往上迭出层次，而是一条螺旋状的羊肠小径，让楼梯一阶接着一阶而没有中断，可以猜想，楼梯也深入岩石当中，由底层往塔顶包围了这座建筑物。整座塔楼全都由一个接着一个的拱门并排构成，没有留下间隔，也没有用门柱来隔开每一扇门，所以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千眼怪兽一样。所罗门表示，残酷的尼禄兴建来挑战至圣者——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的巴别塔应该就是这副模样。

贾瓦盖用一种骄傲的语气表示：“这就是助祭约翰的宫殿。现在，你们等在这里不要动，因为他们知道你们来了，所以正在准备隆重的欢迎仪式。我先走一步了。”

“你要去哪里？”

“我不能进到塔楼里面。等你们接受招待并见过助祭之后，我会再回到你们身边。我是你们在彭靼裴金的向导，我绝对不会抛下你们不顾。小心那些阉人，他是一个年轻男子……”他指着柯兰迪诺，“而他们喜欢少男。谢谢，再见，祝平安。”他向他们道别之后，像个军人一样单脚挺直转身，然后在一瞬间之内就消失无踪。

(1) 长颈鹿的古名。

三〇
波多里诺拜见助祭约翰

他们爬到第五十几级阶梯的时候，看到一支队伍走了出来。最前面的是一支努比亚人的分队，不过打扮比市集那些努比亚人还要体面：从腰带以下，他们的双腿缠绕着白色的布条，并以一条长及大腿一半的短裙遮盖；他们光着上半身，却披着一件红色的斗篷，脖子上醒目地戴着一条皮制而饰满彩色石头的项链，不过那并不是宝石，而是以拼花的方式随意排列的河床石；他们的头上顶着一顶风帽，而帽子上面打了许多饰带结，手臂上、手腕上和手指上则戴着由绳子编织成的环饰。第一排人吹着笛子、敲着鼓，第二排人肩上扛着巨大的狼牙棒，第三排人则斜背着一把弓。

紧接着的这群人，可以肯定都是阉人。他们身穿宽大柔软的长袍，脸上像女人一样上了妆，头上戴的头巾看起来像是一座大教堂。站在中间的那一位，手上端着装有烤饼的托盘。最后，由两名手持孔雀羽毛扇在头上扇动的努比亚人护卫，一名大概是这一群人当中地位最高的人物走了出来，他头上包的头巾由不同颜色的丝带交错而成，大概有两座大教堂那么高。他身上也穿着一件长度及地的长袍，不过腰部绑了一条巴掌宽、由浅蓝色丝巾制成的缠腰布，胸口则挂着一个漆木的十字架。那是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唇上的化妆和眼皮上的茶褐色，和他已经松垮而泛黄的皮肤形成强烈的对比，并凸显了跟着脚步晃动的双下巴。他的双手非常丰满，又长又像刀锋一般锐利的指甲涂了一层玫瑰的颜色。

队伍在访客面前停了下来，努比亚人分列成两排，低阶的阉人跪了下来，举着托盘的那一位则一边鞠躬，一边献上食物。波多里诺他们一行人一开始不知道应该怎么做，所以全部下马，接过烤饼，然后一边鞠躬，一边礼貌地咀嚼。最后，那位最年长也最重要的阉人终于走过来向他们致意。他先拜倒在地上，然后站起来用希腊文和他们交谈。

“自从耶稣基督诞生以来，我们就一直在等候你们归来——如果你们确实是我们认为的那几位的话。我很遗憾你们中间的第十二位，也就是和你们一样同为所有基督徒先驱的那位同伴，在路上因为大自然的严峻而走失。我交代卫士不可松懈地巡视地平线，等候他的出现，而这期间，也希望你们在彭靼裴金度过一段快乐的时光。”他用一种平直的语

气说道。“我以助祭约翰的名义告知诸位，我，培拉克塞斯，宫廷阉人的最高总管、行省的书记、助祭身边惟一的总督、秘密通道的主要护卫和官员。”他搬出这么多头衔，就好像连东方贤士也必须吃他这一套一样。

“你们听听看。我的天啊！真是够了！”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低声说。

对于自己应该如何在祭司面前自我介绍，波多里诺曾经考虑过上百次，但他从来没想过应该如何在助祭手下的阉人总管面前介绍自己。他决定遵照自己预先准备好的路线，“大爷，”他表示，“我向你表达我们来到彭靼裴金这座高贵、富有、卓越的城市之后，所感受到的喜悦，我们在旅途当中从未见过如此美丽和繁荣的城市。我们来自远方，为祭司王约翰带来了基督教世界最重要的圣物，也就是耶稣在最后晚餐所使用的圣杯。不幸的是嫉妒不已的恶魔煽动了大自然来对抗我们一行人，让我们一名兄弟在路上迷路，而刚好他就是携带这一份礼物的人，除此之外，他还带着用来证明我们尊重祭司的其他献礼……”

“例如说，”“诗人”补充道，“一百锭金块、两百只大猴子、一顶以千斤黄金和绿宝石铸成的皇冠、十排难以估价的珍珠、八十箱象牙制品、五头大象、六只驯服的花豹、三十只食人狗、三十头斗牛、三百支象牙、一千张豹皮，以及三千支乌木棒。”

“我们对于日落的国度所拥有的财富和我们从未见过的物资已经略有所闻，”培拉克塞斯两眼闪烁地表示，“赞美上苍，但愿能够让我在离开尘世之前目睹这一切！”

“你就不能闭上你那张鸟嘴吗？”波伊迪在“诗人”的身后抗议，一边用拳头敲他的背，“如果接下来左西摩也来了，他们发现他比我们更寒酸，那怎么办？”

“闭嘴，”“诗人”抿着唇，咬牙切齿地说，“我们已经提到撒旦插了手，所以除了圣杯之外，所有的东西都被撒旦吞噬了。”

“但是至少现在应该拿出一份礼物，让他们知道我们并不是一群无赖。”波伊迪继续嘀咕。

“或许可以用施洗约翰的头颅。”波多里诺低声建议。

“我们手上只剩下五颗，”“诗人”表示，嘴唇还是一动也不动，“不过这一点并不重要，只要我们继续待在这个王国，其他四颗我们肯定不

能拿出来。”

只有波多里诺知道，加上从阿布杜身上取来的那一颗，他们总共还有六颗头颅。他从自己的褡裢里取出一颗，交给培拉克塞斯，告诉他在等候乌木、花豹和其他的珍品抵达期间，希望他能够把这份为耶稣洗礼的人遗留在世间的惟一一项纪念品交给助祭。

培拉克塞斯感动地收下礼物。这份金光闪闪，而肯定是用他曾经在许多传说中听说过的贵重物质制成的圣物，在他的眼中真是一份无价之宝。急着景仰神圣遗体的他，怀着似乎把所有献给助祭的礼物都视为己有的心情，毫不费劲地就将圣物盒打开（波多里诺对自己说，是阿布杜那一颗，因为蜡封早已遭到破坏），将能干的阿祖鲁尼制造的干燥褐色头骨捧在手中，用一种沙哑的声音表示，他从来没想到自己这辈子能够亲眼看到如此珍贵的圣物。

这名阉人接着希望知道自己应该如何称呼几位贵宾，虽然过去的传统曾经为他们冠上许多称号，但是他并不知道何者为真。波多里诺狡诈地回答他，见到祭司之前，还是以他们在遥远的西方所使用的名字称呼他们，接着他一一介绍每个人的真实姓名。培拉克塞斯很欣赏阿祖鲁尼、波伊迪这些听起来耐人寻味的名字，他觉得波多里诺、柯兰迪诺、斯卡卡巴洛吉很响亮，而波切里和古帝卡这些名字会让他感受到一种异国的风情。他表示尊重他们隐姓埋名的意愿，然后宣布：“此刻为时已晚，助祭要到明天才能接见各位。今天晚上你们都是我的贵宾，我向你们保证，宴会将会无比丰富和豪华，你们品尝的精致食物，也会让你们在回想起日落国度的食物时充满了藐视。”

“怎么会，看他们穿得这么一身破烂，换作我们那里的女人，如果是她们的丈夫穿成这样，她们绝对无法忍受，会吵着要那些男人穿好一点。”“诗人”低声抱怨，“我们离乡背井，受了这么多罪，是为了看到绿宝石的瀑布；我们撰写祭司那封信的时候，你，波多里诺，因为听我们提到黄玉听到差一点呕吐，但是现在看看他们，十颗石子，四条细绳，他们就自以为是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了！”

“闭嘴，我们先去看了再说。”波多里诺告诉他。

培拉克塞斯领着他们走向塔楼，带他们进到一个没有窗子、由三脚灯座内的熊熊火焰照明的大厅里，中间的一块地毯上摆满了陶杯和陶盘，还有一系列让宾客盘腿蹲坐的垫子。晚餐是由一群肯定也是阉人的少男侍候，他们半身赤裸，并涂满了香油。他们为那些阉人端上混合了

各种香油的盆子。阉人们将手指伸进盆内，然后碰碰自己的耳垂和鼻孔。沾过香水之后，他们懒洋洋地抚摸着少男，并让他们为客人献上香水。他们一行人照着阉人们的方式做，不过“诗人”念念有词地低声表示，只要这些人敢碰他一下，他用一根手指就能让他们满地找牙。

接下来是晚餐：一大盘的面包，也就是他们的烤饼；数量非常可观的绿色蔬菜，其中包括大量的卷心菜，不过，因为撒上了各式各样的香料，已经闻不出什么臭味；还有被称为索克，用来沾烤饼的焦黑调味汁，而第一个尝试的波切里开始像鼻子喷火一样地咳嗽，以至于他的朋友全都仅止于浅尝（接下来的晚上他们全都因为不能平息的焦渴而受尽煎熬）；一条干瘦而多刺，被称为汀喜雷塔的淡水鱼（原来是一种鱼类，他们一行人低声表示），鱼身上撒满了粗面粉，整条浸泡在可能许多餐都不曾置换过的滚烫热油当中；至于被他们称为玛拉克，而根据“诗人”的形容，味道像大便一样的清汤，里面漂浮着一些家禽类的肉丝，但是因为烹饪的技术不佳，所以尝起来就像皮革一样。培拉克塞斯告诉他们，那是美塔贾里拿利身上的肉（原来如此，他们一行人又开始用手肘互撞）；另外还有一种以糖渍水果制成，但是胡椒的数量却多过于水果，而他们称为茭腓雷克的芥末。每一道菜那些阉人都吃得津津有味，他们一边咀嚼一边用嘴唇发出声音来表达他们的满足，并做出一些客人无法理解的手势，就像是表示：“你们喜欢吗？确实是天赐的美食吧？”他们吃东西的时候是用手抓食，就连清汤也一样用蜷起的手掌舀，再混合着其他的东西，一口倒进嘴巴里。但是他们只用右手进食，因为左手抱着侍候他们的少男，而只有在饮水的时候才会放开左手，将水壶高举在头上，接着像喷泉一样把水倒进自己的嘴巴里。

一直等到这一顿大餐结束之后，培拉克塞斯才做出一个手势，让努比亚人过来将几个迷你的杯子倒满白色的液体。“诗人”一口饮尽他面前的杯子之后，立刻涨红了脸，发出某种吼叫的声音，然后像个死人一样倒在地上，一直到几名少男在他的脸上洒了水。培拉克塞斯向他们解释，这一带没有办法栽植葡萄树，他们能够制造的惟一酒类是用此地相当平常的浆果布尔克　来进行发酵，但是这一种酒非常烈，所以只能以舌头在杯中蘸取，小口浅尝。没有福音书中提到的葡萄酒是一件不幸的事，因为彭靼裴金的教士进行弥撒的时候都会醉得不像样，往往无法撑到最后。

“此外，我们对这些怪物还能有些什么期待？”在其他的阉人一边发出好奇的尖叫，一边检视他们这些旅人的武器时，培拉克塞斯在一个角

落私底下对波多里诺叹着气表示。

“怪物？”波多里诺装傻问道，“我觉得这个地方似乎没有人能够看到其他人的怪状。”

“你大概和他们其中的人说过话了。”培拉克塞斯用一种不屑的微笑表示。“几个世纪以来他们一直都聚居在一起，已经习惯彼此的模样，拒绝看到邻人的怪状。他们只是视而不见。他们确实是怪物，像野兽而不像人，而且繁殖得比兔子还快。这些就是我们必须治理的人民，而且必须采用铁腕，来避免他们因为彼此的异端思想而互相残杀。因为这个原因，教士才会在几个世纪之前安排他们住在这个位于王国边缘的地方，以避免他们可憎的举止造成人民的不安——我向你保证，波多里诺先生，他的人民全都是漂亮俊美的人类。大自然会酝酿出一些怪物，这原本就是自然的事，但是人类让圣父受难之后，并没有全部变成怪物，这件事却令人难以解释。”

波多里诺发现这些阉人的思想也不正确，所以向东家提出了几个问题。“这些怪物当中，”培拉克塞斯回答他，“有些认为圣子只是圣父收养的儿子，有些则费尽心思讨论谁源自谁，每个怪物都被自己的怪物论调牵着走，添加圣体本位的数目，认为至圣是由三种或四种实体构成。这些异教徒！在人类身体和态度的演变过程当中，只曾显现过一个圣体。惟一的圣体孕育了圣父，孕育了圣子，造就了圣灵，但本质上都是同一个圣体：其他的都是让上帝隐藏在后面的面具。一个本体就是惟一的三位一体，而不是一些异端所说的三个人组成一个圣体。如果是这样的话，一个完全的上帝——注意听我说——并不会委派他的养子，而是自己成了肉身，所以在十字架上面受难的是圣父自己！你明白吗？惟有一个该死的物种才有这样的胆量，虔诚的信徒应该为圣父报仇，不需要怜悯亚当那些该死的后代。”

波多里诺开始描述这一趟旅行，尼基塔斯一直在安静地聆听，没有插嘴，但是因为他看到对方不知道如何诠释刚刚说到的这件事，所以打断他，“你认为，”他说，“那些阉人是因为人类曾经让圣父受难，所以对人类痛恨不已，还是因为他们痛恨人类，所以才会采信这种异端邪说？”

“那一天晚上之后，我也一直问自己这个问题，但是一直没有得到答案。”

“我知道阉人都在想些什么，我在皇宫内看了很多。他们试图累积自己的权力，然后将他们的怨恨发泄在那些能够传宗接代的人身上。但是依据我长久以来的经验，我直觉地认为许多人尽管不是阉人，也会运用这些权力来表达他们在其他情况下不会做的事。下命令这件事造成的狂热，肯定比做爱更震撼人心。”

“还有几件其他的事情也令我困惑。彭靼裴金的阉人是通过筛选而组成的阶级，因为他们本身的情况不可能允许用其他的方式。培拉克塞斯告诉我，几个世代以来都是由老一辈遴选可爱的少男，让他们沦为同样的状况，然后先充当仆人，接着成为他们的继承人。但是如果整个彭靼裴金住的都是这些大自然的奇迹，他们去哪里找来这些优雅、健壮的少男？”

“你们这些阉人一定是来自外地。许多军队和公家单位都会出现这种情形，也就是掌权的人不能出身于他们所治理的地区，这样才不会对人民出现一种偏爱或共谋的心态。这样的情形或许就是祭司希望的方式，目的是为了让这些畸形而好争吵的居民顺服。”

“也就是为了让他们在送命的时候不会感到内疚。培拉克塞斯的说法，让我了解了另外两件事。进入祭司的王国之前，彭靼裴金是最后一个前哨站。过了彭靼裴金之后是进入另一个国度的山谷，而山谷两侧高耸的岩石上常驻着努比亚卫兵，并随时准备对闯关的人推落石块。出了山谷之后，是一片一望无际的沼泽地，而且是一片非常险恶的沼泽地，试图穿越的人会陷入泥沼或流沙，一旦半条腿踩进去之后，就再也无法脱身，就像落海一样，直到灭顶为止。这一片沼泽地当中，只有一条能够安全通过的路径，但是只有阉人知道怎么走，因为他们学会了辨识一些记号。所以，如果想要到达王国，就必须先闯过彭靼裴金这一道门槛、关卡、栅栏。”

“既然你们是天晓得几个世纪以来的第一批访客，这一道关卡应该不难通过吧。”

“事情并非如此。关于这一点，培拉克塞斯一直含糊其词，就好像对他们构成威胁的那些人的名称是一种禁忌，但是他接着在没有完全明讲的情况下，告诉我整个省份一直面对着一支名为白汉斯的好战部落带给他们的梦魇，他们随时都可能发动侵略。如果他们兵临彭靼裴金，阉人们为了拖延他们的攻势，会派遣西亚波德人、布雷米人和其他的怪物去送死，接着护送助祭前往山谷，推下大量石块堵住通路，然后撤回王

国。如果撤退的计划失败，并遭到俘虏的话，因为想到白汉斯人可能会用折磨的方式，强迫他们其中一人说出前往祭司王国的路线，所以他们全都被灌输了殉职的观念，遭到掳获之前，必须用挂在脖子上，藏在衣服底下的一袋毒药自杀。不过最可怕的是，培拉克塞斯很清楚自己无论如何都会脱身，因为到了最后的关键时刻，努比亚人可以作为他们的盾牌。培拉克塞斯告诉我，有这些圣战士担任卫士真是一件幸运无比的事。”

“我听说过他们的事迹，不过那是几世纪之前发生在非洲沿岸的事情。当时有一群称为多那派的异端分子，认为教会应该是圣洁的组织，但是教会人员不幸都已经堕落，所以依据他们的看法，没有任何一名教士有资格主持圣典。他们对所有其他的基督徒开战，其中态度最坚决的正是这一群圣战士。他们是野蛮的摩尔人部落，而且翻山越岭寻找殉教的机会，从峭壁顶端冲向路人，口中大喊‘赞美上帝’，为了感受殉难的荣耀，用狼牙棒威胁对方并杀害他们。由于害怕的路人通常都会拒绝他们的要求，这些圣战士便先抢夺他们的财物，然后敲破他们的脑袋。但是我以为这一群狂热分子早已灭绝。”

“彭靼裴金的努比亚人无疑是他们的后代。培拉克塞斯用他对待人民惯常的藐视语气告诉我，他们这些人在战争的时候非常可贵，因为他们自愿让敌人杀害，而歼灭他们所需要的时间，刚好让阉人们可以堵住山谷。几个世纪以来，这些圣战士一直等待这样的机会，却一直等不到侵略的敌人，所以他们痛苦不堪，不知道如何在和平时期过日子；他们不能攻击或抢夺受命保护的这些怪物，只能以打猎或空手迎战野兽来舒解压力；他们有时候会到安息日河对岸，吐火兽和狮身兽遍布的砾石地去冒险，其中一些人快乐地遭遇到和阿布杜一样的下场。但是这样对他们来说还是不够，有时候最坚定的几个甚至会发狂。培拉克塞斯已经知道，当天下午其中一人曾经要求我们砍掉他的脑袋；还有人甚至在看守山谷的时候，从山顶上往下跳。总之，控制这些人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些阉人只能想办法让他们维持在一种警戒的状态，每天为他们勾勒出迫在眉睫的危机，让他们相信白汉斯人真的就要兵临城下，所以努比亚人经常很警觉地在平原游荡，为了远方扬起的尘土而高兴得全身颤抖。他们期待侵略者出现，来完成他们几世纪以来，一代接一代传承下来的愿望。但是在这段时间内，并非每一个人都真的做好了牺牲的准备，有些人只是为了吃好穿好而大声宣布殉难的愿望。为了安抚他们，只好为他们提供美食和大量的布尔克　。我可以了解为什么阉人的怨恨会与日俱增，他们被迫治理他们痛恨的怪物，还必须将自己的生命安全

交给这些狂热而随时都醉醺醺的食客。”

时候已经不早了，培拉克塞斯让努比亚卫士带他们前往塔楼对面，一块体积较小的岩块坑洞住所，而里面的空间足以容纳所有的人。他们爬上悬空的小楼梯，这一个奇特的日子已使他们筋疲力尽，所以一觉睡到天明。

他们是被前来准备继续为他们服务的贾瓦盖叫醒的。努比亚人告诉他，助祭此刻已经可以接见访客。

他们再次回到塔楼，并由培拉克塞斯本人亲自带领他们攀登外围的阶梯，来到最顶层。他们穿过一道门，进到一条环形的走廊，走廊上开了许多扇门，像一排牙齿一样并列着。

“我一直到后来才弄清楚这栋建筑的格局安排，尼基塔斯大爷。我不太能够形容得出来，但是我尽量尝试。想象这条环形的走廊是一个圆圈的外围，圆圈的中央有一个同为圆形的大厅。走廊上开的每一扇门都通往一条管道，而每一条管道都像是接通圆形大厅的放射线。但是如果这些管道全都是一条直线，从外围的环形走廊就可以透过每一扇门看到中央的大厅，如果有人经由管道进入大厅，里面的人也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只是这些管道一开始的时候是一条直线，到后面却开始弯曲而呈弧线，然后再进入中央的大厅。所以从外围的走廊完全看不到里面，住在大厅的人也可以维持隐秘……”

“但是住在里面的人也无法看到有人进来，除非等到最后一刻。”

“事实上，我立刻对这样的事情感到惊讶。你了解吧，身为彭靼裴金统治者的助祭可以避开外界的目光，但是他的阉人也可以不用预先通报就直接进到里面。他就像是一名不会被卫兵窥伺，但是也无法监看他们的囚犯一样。”

“这些阉人比我们的还要奸诈。不过现在谈谈这名助祭吧。”

他们进到里面。大厅一片空荡，只有几口箱子摆在王位的四周。深色的木制宝座置于大厅的正中央，顶上吊着一副天盖。宝座上面坐着一个人，他的身上裹着色泽阴暗的衣袍，头上包着一条头巾，脸孔则覆盖着一片面纱。他的脚上穿着深色的拖鞋，颜色阴暗得就像手上戴的手套一样，以至于完全分辨不出端坐在宝座上面这个人的轮廓。

王位的两侧各蹲着一名同样密密包裹的人，其中一名不时呈上一个燃着香料的杯子，让助祭嗅闻烟气。助祭试着拒绝，但是培拉克塞斯用一种恳求的手势要求他接受，所以那应该是一种药物。

“你们在宝座前面五步的距离停下来，弯腰鞠躬，等候他示意再开口致意。”培拉克塞斯低声告诉他们。

“他为什么戴着面纱？”波多里诺问。

“不需要提出这样的问题，他高兴戴着面纱，就这样。”

他们照他的指示做了，而助祭举起一只手，用希腊文表示：“我从孩提时期开始，就一直等候你们到来的这一天。我的大臣已经向我呈报过了，我很乐意协助你们，并在等候你们那一位令人敬重的同伴这段时间接待你们。我也收到你们那一份无与伦比的礼物了，实在受之有愧，更别说这份神圣的礼物是由一群崇高的人物所赠予。”

他的声音没什么自信，像是承受了痛苦，不过听起来是年轻人的声音。波多里诺表现的态度相当敬重，所以将来绝不会有人以他滥用对方给予他们的尊严来指责他。不过助祭倒是认为如此谦卑的态度源自他们的圣洁，所以无可厚非。

接着他邀请他们在距离宝座五步的十二个坐垫坐下，并用布尔克和几种霉味的环形小饼招待他们。他表示自己急着希望曾经造访过传奇西方的他们告诉他，那里是不是真的存在着他在许多书中读过的奇景。他想要知道，是不是真的有一个名为艾诺提亚的国度，生长的树木淌流着被耶稣置换成自己鲜血的饮料？那里的面包是不是真的并非扁平到只有半根手指的厚度，而是在每天早上公鸡啼叫的时候，神奇地膨胀为水果般柔软而外皮金黄的形状？那里是不是真的可以看到建在岩石外面的教堂，而罗马大主教皇宫的天花板和梁柱，是不是用传奇岛屿塞浦路斯所生产的香木搭建？这座皇宫是不是有着掺杂了角奎蛇角来防止外人下毒的蓝色石门，以及光线能够穿透的石窗？同样，这座城市里，是不是有一座现今的基督徒用来分食狮子的巨大圆形建筑？这栋建筑物的拱顶上是不是有着仿造得惟妙惟肖、尺寸如实际大小的太阳和月亮，在天顶上移动时，周围的人造小鸟则发出甜美无比的声音？同样为透明石片的地板下面，以佛罗伦萨的石块造成的鱼群是不是会自行游动？通往这栋建筑物是不是必须经过一条楼梯，而在某个阶梯下有一个可以见到宇宙万物的洞穴：深海里的所有怪物、晨曦和夜晚、生活在世界尽头的人群、一座黑色金字塔中央一张色泽如月光的蜘蛛网、八月酷热的非洲天

空落下的一种白色而冰冷的棉絮状物质、每一本书中的每一个页面上的每一个字母、安息日河上玫瑰色的落日、两块置放在世界圣体柜中间，而彼此映照出无限的闪亮面板、辽阔似无边湖泊的水域、公牛、暴风雨、大地上存在的各种蚂蚁、一个仿制星体运行的球体、心跳与内脏蠕动的秘密，以及遭到死神动手改造之后每一个人会出现的面貌……

“到底是什么人告诉这些人这么多蠢事？”“诗人”气愤地自问，而波多里诺则小心翼翼地回答，告诉他遥远的西方肯定有许多奇景，虽然有的时候这些传说飞越高山与深渊之后都会变得夸大，他自己可以见证从来不曾在太阳西沉的国度见过分食狮子的基督徒。“诗人”则低声戏谑：“至少不会在守斋日……”

他们发现，这位一直被囚禁在圆形监狱里的年轻王子，因为他们的出现而燃起了无限的想象。如果你一直住在太阳东升的国度，梦想的肯定是西方的奇景——“尤其是，”“诗人”继续低声说道，“住在一个像彭靼裴金这样的鸟地方。”

助祭接着发现他的客人也希望知道一些事情，他观察到，离开这么多年之后，他们肯定已经不记得如何返回——依据传统的说法——他们出生的王国。也因为几个世纪以来，一系列的地震已经改变了他们的土地，无论是平原还是高山都已经出现极大的变化。他向他们解释穿越山谷和沼泽地的困难，他告诉他们雨季已经开始，此刻立即动身并不适宜。“而且，”他表示，“我的阉人已经派遣信差去见我的父亲，通知你们的造访，这些信差会带着他同意你们前往的旨意回来。这一段路十分漫长，大概要花上一年甚至更久的时间。这一段时间你们可以等待你们的同伴，而你们也会得到合乎身份的接待。”他用一种机械化的声音说话，就像是引述一段刚刚背出来的功课。

客人问他，身为助祭，他的职权和天命为何？他解释道：在他们那个时代，情况肯定仍未演变为今日的模样，因为王国的律法就是在东方贤士离开之后进行了修改。不要认为祭司是持续治理数千年的同一人，这个头衔就像是一个官位，每一名祭司驾崩之后，是由他的助祭继承王位。这时候，王国所有的官员会开始造访每一个家庭，他们会通过一些神奇的征兆，辨认出一个不能超过三个月大的婴儿，让他成为祭司未来的继承人和养子。这个家庭会非常快乐地献出这名立刻被送往彭靼裴金的婴儿，他会在那里度过他的童年和青少年，为了继任养父的位子，为了惧怕他、荣耀他、爱他而接受准备教育。年轻的助祭用一种悲伤的声音表示，助祭的命运就是永远见不到自己的父亲，无论是生父还是养

父，他甚至无法在灵柩台上瞻仰遗容，因为从祭司驾崩到助祭归抵王国，就像他所说的，至少需要一年的时间。

“我只会看到——”他说，“希望这样的事尽可能延迟发生——下葬之前包裹他的柩衣上印出来的人像，涂抹在遗体上的油料和其他的神奇物质，会在亚麻上面拓出形状。”他接着又说：“你们会在这个地方停留一段很长的时间，我希望你们不时过来见我。我最喜欢听到关于西方奇景的故事，以及传言让生命更具尊严的千百次战役和围城行动。我看到你们身边都带着武器，而且比我们这里使用的更精美更厉害。我可以想象你们曾经在战役当中带领军队，就像一名国王一样。我们这里从远古开始就一直备战，但是我从来都没有机会在旷野上指挥军队。”他并不像是在邀请，而是近乎恳求，声音听起来就像是看了奇幻冒险的书籍而热血沸腾的少年一样。

“只要你不会过于劳累，大人。”培拉克塞斯毕恭毕敬地说，“现在时候已经不早，你也累了，最好还是辞别客人吧。”助祭表示同意，并用一种认命的手势向众人致意，而波多里诺和他的同伴也因此而弄清楚，谁才是真正在此地发号施令的人。

三一
波多里诺等候动身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波多里诺说了太久，尼基塔斯已经饿了。泰欧菲拉特让他坐下来晚餐，招待他各种不同的鱼子酱，然后是洋葱汤，淋上橄榄油的一大盘面包碎片，以及由贝类碎肉调配葡萄酒、油、大蒜、肉桂皮、牛至香料和芥末制成的酱。如果依照尼基塔斯的品位，称不上丰盛，不过他倒是吃得津津有味。待分桌用餐的女眷吃饱饭，准备就寝的时候，尼基塔斯又开始询问波多里诺，急着想知道他们最后是不是抵达了祭司的王国。

“你要我们赶路，尼基塔斯大爷，但是我们却在彭靼裴金待了漫长的两个年头，而一开始的时候，时间一直都过得非常单调。左西摩还是一直不见踪影，培拉克塞斯则让我们明白，如果我们第十二位同伴和宣称的献礼不出现的话，就没有必要动身上路。除此之外，他会告诉我们一些最新而令人丧气的消息：雨季的时间比预期中更长，沼泽地变得更加寸步难行，派去见祭司的使者也一直没有消息，或许他们找不到惟一能够通行的路径……天气放晴之后，有人开始大喊白汉斯人正在接近，一名努比亚人在北边发现他们，所以不能牺牲人手陪我们进行这一趟困难重重的旅行，而事情就是这样进行下去。由于不知道做些什么，我们于是一点一点地学会了使用这个国度的不同语言来表达，从此只要一名俾格米人大叫Hekinah degul，我们就知道他很高兴，而互相打招呼的时候是Lumus kelmin pesso desmar lon emposo，意思就是保证不会向他和他的族人发动战争；如果一名独眼巨人以Bodh-koom来回答一个问题，就表示他并不知道，而努比亚人称呼马匹为nek，或许是仿照nekbrafpfar，也就是骆驼这个字。布雷米人提到马的时候是houyhmhnm，这是第一次听到他们发出非元音的声音，也就表示他们创造了一个从未使用的名词来称呼一种从未见过的动物；西亚波德人祈祷的时候口中念着Hai coba，对他们来说就是‘在天之父’，他们称火为deba，deta为彩虹，zita为狗。阉人在主持弥撒的时候，吟诵Khondinbas Ospamerostas，kamedumas karpanemphas，kapsimunas Kamerostas perisimbas prostamprostamas来颂赞上帝。我们成了彭靼裴金的居民，以至于布雷米人和潘诺提人对我们来说，已经和我们没有什么差异。我们变成了无精打采的一群，波罗内和阿祖鲁尼整天都在讨论真空，就连阿

祖鲁尼都说服了贾瓦盖为他介绍一名蓬塞人的木匠，和他一起钻研是不是可以不需要金属，光用木材就可以建造一具他的神奇唧筒。阿祖鲁尼致力于他的疯狂计划时，波罗内则和奇欧躲开，他们骑着马驰骋在平原上，一边梦想着圣杯，一边眺望远方，看看地平线上是否出现左西摩的踪迹。波伊迪表示他肯定取径殊途，遇到了白汉斯人，天晓得他对这些肯定崇拜偶像的人说了什么，或说服他们侵略祭司的王国……曾经参与兴建亚历山德里亚，而习得一些建筑技术的波切里、古帝卡和绰号为‘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开始说服彭靼裴金的居民，坚固的四面墙胜过他们的鸽子窝，并找到几个职业是在岩石上凿死人窝，而有空档可以学习技术的独眼巨人，教他们如何搅拌软沥青或用黏土拉砖坯，然后放在太阳下晒干。城市的外围于是盖起了几栋陋屋，不过有一天早上他们看到一些生性漂泊、专偷别人面包的无语人占据了这些房子。他们试着丢石头来赶走这些人，但是他们却不予理会。波伊迪每天晚上都望着山谷的方向，看看天气是否已经放晴。总之，每个人都找到打发时间的方式，而我们已经习惯那些恶心的食物，最重要的是，我们喝布尔克　已经喝上了瘾。我们告诉自己，反正王国只剩下两步之遥了，也就是说，如果一切顺利，只要再有一年的路程，而我们已经不需要再去发掘任何事情，也不需要再去寻找新的路径，只要等候阉人为我们指引正确的路线就够了。应该怎么说？我们沮丧得心满意足，无聊得非常快乐。除了柯兰迪诺，我们每一个人都已经上了年纪；我已经过五十岁，一般人到了这样的岁数如果还没去世，就是已经奄奄一息了。我们感谢上帝，而我们也发现这里的环境对我们很有帮助，因为我们似乎全都返老还童，比起刚刚抵达的时候，我看起来年轻了十岁。应该说我们身体健壮，但是精神沮丧。我们已经被彭靼裴金的居民同化，以至于对他们的神学辩论开始热衷。”

“你们倾向哪种论调？”

“事实上，事情的开始是因为‘诗人’沸腾的热血不能够一直没有女人。他比可怜的柯兰迪诺还不如，不过柯兰迪诺就像他可怜的姐姐一样，是一个人间的天使。我们的眼睛这时候也已经开始习惯这个地方，这一点，我从‘诗人’开始让他自己的想象围绕着一名潘诺提女人身上打转得到证明。他被她摆动的耳朵吸引，对方白皙的皮肤让他兴奋，他觉得她曲线玲珑，唇形的轮廓优美。他看到了两名潘诺提人在野地里交媾，所以想象那样的经验一定十分美妙：两个人用耳朵将对方包裹起来，就像在贝壳里面做爱一样，更像他们在亚美尼亚尝到的葡萄叶卷碎肉。他说一定非常精彩。后来，由于他试着接近的那名潘诺提女人反应

并不热烈，他于是开始迷恋一名布雷米女人。他觉得除了少一颗脑袋之外，对方的腰身非常纤细，私处也十分诱人，而且能够像亲吻一个女人的肚子一样去亲吻她的嘴，这种经验一定非常有趣，所以他试着和这些人来往。某天晚上，他带我们去参加他们的聚会。布雷米人就像彭鞮裴金的其他怪物一样，并不接受外人加入他们对于圣事的讨论，但是我们并不一样，没有人认为我们的思想也会不正确，更理想的是每一族的人都认为我们的思想和他们一样。惟一对我们和布雷米人接近这件事表示反对的人，当然就是贾瓦盖。但是忠诚的贾瓦盖非常喜欢我们，而我们所做的一切只会是好事。有一点天真，也有一点是因为对我们的感情，所以他相信我们去参加布雷米人的仪式，是为了告诉他们耶稣是上帝的养子。”

布雷米人的教堂位于地面层，两根柱子、一个三角楣、单面的建筑，其余的部分都深藏在岩石内部。他们的教士也是以小铁锤敲打一片包着绳索的石板来召唤信徒集会，声音听起来就像是一口破裂的钟。教堂里面只有一个祭坛，而照明的灯具闻起来并不是燃油，而是羊奶制成的奶油。四周并没有看到十字架，也没有任何图像，根据带路的一名布雷米人解释，是因为他们（惟一思想正确的部落）认为圣子并不生成血肉之躯，所以他们不能崇拜想象的图像。为了同样的原因，他们也不严肃看待圣体，所以他们的弥撒也没有圣体的祝圣仪式。他们更不能阅读福音书，因为里面的描述是一个圈套。

在这种情况下，波多里诺问道，他们能够举行何种弥撒。带路的人告诉他们，事实上他们只是聚在一起祈祷，然后一起讨论关于他们一直未能阐明的伪降生这项重大秘密。确实，他们花了半个钟头来发出奇怪的声音之后，教士宣布开始所谓的神圣论坛。

一名信徒站起来提醒众人，受难的耶稣或许并不真的是用来愚弄使徒的幽灵，而是进到加利利某个木匠既存躯体内的一股源自圣父的卓越力量，一个始源。另一个则表示，或许就像有些人所说，马利亚真的产下一个人类，但是不能自成血肉之躯的圣子，就像是通过水管的流水一样穿过她的身体，或是从耳朵进去。这样的言论引来了一片抗议，许多人大叫“Pauliciens! Bogomiles”，表示发言的人刚刚提出了异端邪说——他也为了这件事被赶出教堂。第三个人则试着表示，在十字架上面受难的是一名在最后一刻取代耶稣的昔兰尼人，但是其他人则提醒他，如果要取代某个人，这个人再怎么样都必须先出现在那个位置上面。不对，那名信徒反驳，被取代的那个人就是幽灵般的耶稣，既然是幽灵就不会

感到痛苦，而没有受难这件事，也就没有赎罪这一回事。又是一片抗议，因为这样的说法表示人性是因为那名可怜的昔兰尼人而得到救赎。第四个人提醒众人，圣子是在约旦河洗礼的那一刻，通过白鸽的形体降临到耶稣的身躯，这样的方法肯定会让人将圣子和圣灵搞混，而且被占据的身躯并不是一个幽灵——老实说，布雷米人有什么理由不被视为狂想者？

“诗人”被他们的辩论吸引，于是问道：“如果未降生的圣子只是一个幽灵，为什么他会在橄榄园里说出绝望的话，并在十字架上哀叹？对一个神圣的幽灵来说，在他纯为表象的躯体上插入钉子有什么关系？不就是江湖术士安排的一出戏而已吗？”他原本以为说这些话，可以因为细腻的思绪和求知的欲望而吸引他觊觎的那一名布雷米女人，他没想到却造成相反的效果。所有的人一起大叫：“逐出教门！逐出教门！”我们一行人于是了解，是该离开这个犹太法庭一般的地方了。结果，过分运用神学手段的“诗人”却一直无法满足其笨拙的肉欲。

波多里诺和其他的人埋头于这些经验的时候，所罗门则一个一个向彭靼裴金的居民询问失落部落的事情。贾瓦盖第一天针对犹太拉比这件事提出的暗示，让他觉得自己已经找对了路。不过如果不是这些不同部落的怪物真的一无所知，就是这件事情是一项禁忌。所罗门白费了许多功夫，最后一名阉人终于给了他肯定的答复，告诉他依据传统的说法，犹太部落确实曾经穿越祭司王约翰的王国，不过已经是几个世纪前的事了。这些人决定继续他们的旅行——或许是担心白汉斯人将来若是发动侵略，会再次造成犹太人流亡——只有上帝知道他们到什么地方去了。所罗门认为这名阉人说谎，所以他继续等待前往祭司王国的时刻来临：他在那边肯定会找到他的教友。

贾瓦盖有的时候会尝试让他们接受正确的思想。圣父是全世界的至善，也和我们完全不同，对不对？所以他怎么能够生育一名圣子？人类孕育孩童，是为了通过子孙来延续自己的生命，尽管他们自己或许因为死亡而无法见证生命的延续。但是一个需要孕育一个儿子的上帝，不可能维持几世纪以来的完美。如果圣子和圣父一直都同时存在——既然两者为相同的圣体或人们所说的本质（贾瓦盖在这里模糊地引述了几句连波多里诺也听不懂的希腊文），我们就会面对一种不可思议的情况，也就是在定义上应为无孕的上帝，从时间的初始就是被孕育出来的。所以，圣父创造出来为人类赎罪的圣子并非源自圣父的本体，而是后来才被孕育出来，肯定是在世界创始之前，并高于其他的生物，不过也绝对

低于圣父的位格。贾瓦盖坚持表示，耶稣的力量并不如上帝，但是也并非贱如蝗虫，他确实拥有强大的力量，不过他是第一个降生世间，而并非不存在。

“因此，对你们来说，”波多里诺问道，“圣子只是由圣父收养，所以他并非上帝？”

“他不是上帝，但他还是非常圣洁，就像身为祭司养子的助祭一样。如果在祭司身上行得通，在上帝身上有什么理由行不通？我知道‘诗人’曾经问布雷米人，耶稣如果是幽灵，为什么他会在橄榄园表示害怕、在十字架上哭泣。思想不正确的布雷米人不知道怎么回答。耶稣并非幽灵，而是养子，养子并不像圣父一样无所不知。你明白吗？圣子并非omoousios——与圣父同质，而是omoiusios——相似而不相同的本体。我们并没有像阿诺美人一样的异端邪说：他们认为圣子和圣父不仅仅是不相似，而是完全不同。不过幸好彭靼裴金并没有阿诺美人，他们思想不正确的程度超过所有的人。”

由于波多里诺叙述这件事的时候，提到了他们继续询问omoousios和omoiusios之间的差异，而上帝是不是能够化约为简单的两个字，尼基塔斯于是笑道：“当然有所不同，当然有所不同。这些抨击在你们西方肯定已经遭到遗忘，但是在我们罗马帝国，这些事一直持续下去，有些人为了这一类的细微差异而被逐出教会、放逐或甚至遭到杀害。让我感到惊讶的是这些在我国已经被压制的争议，却仍在你提到的国度当中持续下去。”

他接着心想：“我一直都担心波多里诺对我说谎，但是像他这种曾经在德国和米兰生活过的半野蛮人，连圣三体和圣查理曼都分不清了，他不可能知道这些他从未在那边听过的事。还是说，他曾经在其他的地方听说过？”

培拉克塞斯偶尔会邀请他们一行人去吃那些恶心的大餐。某次宴席即将结束的时候，他们在布尔克　的刺激下，大概说了一些不符东方贤士身份的话。此外，培拉克塞斯和他们也越来越熟悉，所以有一天晚上，他和他们都醉了之后，他对他们说：“诸位大爷、诸位贵宾，我仔细思索过你们抵达此地之后所说的每一句话，我发现你们从来不曾确认自己就是我们等候的东方贤士。我继续相信你们是，但是如果不巧，我说不巧你们并不是的话，其他的人若要如此相信也不是你们的错。无论

如何，请允许我像个兄弟一样对你们说话。你们都看到了彭靼裴金是什么样的异端渊薮，也看到这些畸形的贱民有多么难治理，一方面要用白汉斯人来吓他们，一方面要诠释他们从未见过的祭司王约翰的意志。你们一定也看到了，我们这位年轻的助祭没什么用。如果我们这些阉人能够仰仗东方贤士的权威，我们的权力就能够强大起来。除了在此地变得强大，也会扩展到……其他的地方。”

“扩展到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吗？”

“你们抵达王国之后会理所当然地被视为贵人。但是如果你们想要抵达那个地方，你们就会需要我们，而我们……我们在这个地方也需要你们。我们是非常特异的一族，不像下面那些怪物，必须以可悲的肉欲宿命来进行繁殖。我们成为阉人是因为其他的阉人选择了我们，把我们变成这个样子。我们在许多人眼中的不幸当中团结为一个家族，我所说的我们包括了其他地方的阉人，而我们知道就连遥远的西方，也有一些权高位重的阉人，更不用提印度和非洲了。只需要从一处强大的权力中心，我们就可以将各地的弟兄结合成一个秘密的联盟，并建造出一个最强大的帝国，一个任何人都无法征服和消灭的帝国，因为我们并不是由军队和疆域所组成，而是一张互助互惠的蛛网。而你们……你们将是我们权力的保证和象征。”

隔天，培拉克塞斯见到波多里诺的时候，告诉他自己似乎在前一天晚上说了一些荒谬而从来不曾真的如此想的蠢话。他请求他的谅解，并忘记他说过的话。他告辞的时候，还不断地重复：“我求你一定要忘记。”

“无论有没有祭司王，”“诗人”当天表示，“培拉克塞斯都准备送我们一个王国。”

“你疯了！”波多里诺告诉他，“我们身上背着一项任务，我们也当着腓特烈的面发过誓。”

“腓特烈已经死了。”“诗人”冷冷地回答。

波多里诺在阉人同意之下，经常前去造访助祭。他们成了朋友，而波多里诺为他叙述了米兰城的毁灭、亚历山德里亚的兴建等故事，以及如何攀登城墙、如何烧毁围城者的投射器和攻城塔。虽然年轻的助祭脸上仍然戴着面纱，但是波多里诺发誓看到他的眼睛闪烁着光芒。

接着，波多里诺要求助祭和他谈一谈他的行省内狂热的神学争议，

而他觉得助祭回答他的时候，脸上似乎挂着忧伤的微笑。他说：“祭司的王国非常古老，所以收容了几世纪以来遭到西方基督教世界驱逐的教派。”很明显，他不太了解的拜占庭，对他来说也一样位于遥远的西方。“祭司不愿意消灭他们的信仰，而这些人的传道也吸引了王国内的不同部落。但事实上，知道何谓真正的三位一体真的那么重要吗？他们只需要遵循福音书的箴言就行了，他们不会因为相信圣灵只源自圣父就被打下地狱。他们都是好人，相信你也看到了，知道他们有朝一日全都会因为阻挡白汉斯人而送命，让我心痛不已。你瞧，只要我的父亲还活着，我就会继续在这里治理这些准备送命的人。不过，或许先丧命的人是我。”

“你在说些什么，大人？我从你的声音和身为祭司王储的尊严当中，知道你并不是一个老人。”助祭摇了摇头。波多里诺为了安慰他，对他提起自己和其他人在巴黎学习时的花絮，却发现在这个人心中引起一股狂热的欲望，以及一股无法满足的愤恨。波多里诺提及自己的过去和现在的时候，完全忘记自己东方贤士的身份。不过助祭也已经不再注意这件事情，他不避讳地表现出自己并不相信这十一名东方贤士，他只是背诵阉人告诉他的话。

面对他因为自己被排除在青春的喜悦之外所表现出来的无力感，波多里诺有一天告诉他，就算一名无法一亲芳泽的爱人，也可以让我们的心中充满了爱，然后他提起自己对一名高贵女士的爱慕和写给她的信件。助祭用一种兴奋的声音询问细节，接着却像受伤的野兽一样大声抱怨：“我什么事情都不准做，波多里诺，就连梦想一段爱情。你不知道我多想策马率领大军，嗅着狂风和鲜血的味道。倒卧沙场而口中念着爱人的名字，远胜过待在这个洞穴里等待……什么？或许什么都等不到……”

“但是你……大人，”波多里诺告诉他，“你注定要成为一个伟大帝国的领袖，你——上帝会让你的父亲长命百岁——有一天你会离开这个洞穴，到了那个时候，彭靼裴金将只是你最偏远的一个省份。”

“有朝一日我可以这么做，有朝一日我会成为……”助祭喃喃说，“谁可以向我保证？你瞧，波多里诺，我最深切的痛苦，愿上帝原谅这个让我苦恼的疑虑，就是根本没有什么王国。是什么人告诉我这些事？那些阉人，而且是从我孩提时期就已经开始。他们派去见我父亲的使者——我说得很清楚，是他们——回来的时候向谁报告？向他们，向那些阉人报告。这些使者真的动身了吗？他们真的回到这里了吗？他们

真的存在吗？我知道的一切都是通过阉人传递。如果这个行省，或许还包括了整个世界都是阉人的阴谋，那他们就是在嘲弄我，正如他们嘲弄努比亚人或西亚波德人，一直到他们剩下最后一人一样。如果连白汉斯人都不存在呢？所有的人类都被要求深信我们神圣信仰中那位创造了天地，创造了难解神秘的造物者，尽管这些神秘的事情很可能和我们的智慧相抵触。不过被要求去相信难以理解的上帝和我的情形比较起来——也就是只能相信阉人，完全不能算得上严苛。”

“事情并非如此，大人，不是这样，我的朋友，”波多里诺安慰他，“你父亲的王国确实存在，因为我确实不只听到这些阉人提起，还包括许多深信不疑的人。信仰可以让事情成真；我的同乡就是相信自己可以建造一座新的城市，他们相信的程度甚至让一位伟大的皇帝害怕，而那座城市也因为他们的信心而出现。祭司的王国确实是千真万确，因为我和我的同伴用我们三分之二的生命去寻找。”

“谁知道？”助祭表示，“但是就算王国真的存在，我也见不到。”

“够了，”波多里诺有一天这么回答他，“你担心王国并不存在，在等待亲眼见到王国的期间，你让自己坠入无尽的烦恼当中，这会要你的命。其实你并没有亏欠任何人，包括祭司和那些阉人。是他们选择了你，你当时还是一个吃奶的婴儿，可你并没有任何选择。你要一段冒险和充满荣耀的生命？离开这里，骑上我们的战马，前往巴勒斯坦，加入那些英勇对抗摩尔人的基督徒，成为你梦想的英雄。圣地的城堡里多的是愿意用生命换取你一个微笑的公主。”

“你见过我的微笑吗？”助祭这时候问他。然后他一个动作，扯下盖住他脸孔的面纱，波多里诺的面前出现了一张腐蚀的嘴唇已经盖不住溃烂的牙龈和龋齿，而像幽灵一般的面孔。他脸上的皮肤又干又瘪，有的地方甚至完全拉开，露出令人作呕的粉色肌肉；溃烂的眼皮下，隐约看得到他的眼睛里充满了眼屎，而他的额头看起来就像是一道伤疤。他蓄着长发，零落分叉的胡子遮盖了下巴残余的部分。助祭取下他的手套，露出的是一双长满了阴暗疮疤的手。

“这是麻风病，波多里诺，麻风病不会因为你是国王或其他的权贵就放过你。我从二十岁开始就一直背着这个秘密，我的人民完全不知情。我要求阉人通知我的父亲，让他知道我没有办法继承他的王位，并尽快培植另一个王储——或甚至告诉他我已经丧命，让我可以藏身到同病相怜的人集中的地方，而从此不会有人听到我的消息。但是阉人对我

说，我的父亲要我留下来，而我一点都不相信。一个虚弱的助祭对阉人有利，或许等我死了之后，他们会用防腐香料将我的尸体继续保存在这个洞穴里，然后以我尸体的名义进行统治。或许待祭司王驾崩之后，他们其中一人会取代我的位子，没有人能够表示那个人不是我，因为没有人见过我的面孔，王国的人也只有在我仍喝着母奶的时候见过我。波多里诺，这就是我接受让自己烦恼至死的原因，因为死神早已经渗透到我的骨头里面。我永远不会成为一名骑士，我永远都当不了一个情人。这下子你也一样，你没注意到你往后退了三步吧！如果你曾经留意的话，培拉克塞斯和我说话的时候，至少往后退开五步。你瞧，惟一敢留在我身边的是这两名戴着面纱的阉人，他们和我一样年轻，也和我一样染了相同的病，可以碰触我摸过的东西而没有任何损失。让我重新将自己盖起来吧，或许你不会再觉得我不值得你怜悯，或不值得你的友情了。”

“我试着找出一些安慰他的话，尼基塔斯大爷，却不知道说些什么。所以我闭上嘴。我接着告诉他，和那些攻城略地的骑士比较起来，沉默而庄重地承受自己命运的他才是真正的英雄。他谢了我，而这一天是他要求我离去。不过我从此和这个不幸的人培养出感情，也开始每天去看他，告诉他我从前读过的书以及在宫廷里听到的对话；我为他描述我见过的每一个地方，从拉蒂斯邦到巴黎，从维也纳到拜占庭，还有伊科尼恩和亚美尼亚，以及我们在旅途当中遇到的人。除了彭靼裴金的死人窝之外，他这辈子注定什么地方都看不到，而我试着用我的叙述让他活过来。当然，我也编造了一些故事，为他描述我从来不曾造访的城市、我从来不曾参与的战役、我从来不曾占有的公主。我和他谈起日落国度的奇景，用普罗庞提德海的夕阳、威尼斯潟湖绿宝石般的倒影、海伯尼亚的一座山谷和湖泊，以及散落在湖畔白色羊群之间的七座白色教堂让他开心。我为他描述阿尔卑斯—比利牛斯山脉如何覆盖了一层柔软而洁白无瑕的物质，到夏天会融化成壮丽的瀑布，然后四散为河川和溪水，流淌在山坡上茂盛的栗树之间。我告诉他阿普利沿岸绵延的盐漠，提到我从未航行过的汪洋，以及跳跃在海中、身躯庞大如牛，但是温和得可以让人类骑行的鱼类，我为他详述了圣布伦丹的吉祥岛之旅，他以为自己到达了汪洋中的一块土地，所以从船上下来，登上了一头鲸鱼的背部。不过我还得为他解释什么是大帆船：摆动白色翅膀，在波浪中翻腾的木造大鱼。我为他细数了家乡的珍禽异兽：头上长了两支十字状巨角的鹿，背着衰老的父母穿越天空、从这块土地飞到那块土地的鹳，鲜红底色上布满了乳白圆点、而长得像香菇一样的瓢虫，酷似鳄鱼但细小

到可以从门底下钻过的蜥蜴，将自己的蛋产在其他鸟类巢穴的布谷鸟，两只眼睛在黑暗中看起来像两盏灯且以教堂内的灯烛燃油维生的猫头鹰，球状的背部插满了针以吸食牛群乳汁的刺猬，形状像一个活动珠宝盒并会产下无价珍宝的牡蛎，以歌声守夜并终生爱慕玫瑰的夜雌莺，披着火红的甲壳并在逃避觊觎其鲜肉的猎食者时会往后跳的龙虾，味道精致肥美但却像条可怕水蛇的鳗鱼，像上帝的天使一样飞越水域但叫声却尖锐似魔的海鸥，黑身黄嘴并像我们一样说话而泄露主人秘密的乌鸫，庄严地划过湖面而且在临死前会唱出极柔美旋律的天鹅，像个少女一样拐弯抹角的鼠鼬，还有苍鹰——笔直地从天上扑向猎物，然后带回去交给豢养它的骑士。我想象出一些他从未见过的璀璨宝石——我自己也没见过——萤石的红紫和乳白色斑点、某些埃及宝石的淡紫和白色纹理、绿铜锌的洁白、水晶的晶莹剔透、钻石的闪耀，然后我对他赞美了华丽的黄金，一种柔软而可以延展成轻薄叶片的金属、烧红的剑身浸到水中发出的啪啪声响、某些宏伟的修道院中收藏的一些不可思议的圣物盒、我们的教堂又高又尖的塔楼、君士坦丁堡的竞技场又高又直的柱子、犹太民族人人阅读的书籍当中遍布如虫的符号，以及他们朗诵的时候发出的声音，一名伊斯兰国王送给一名基督教国王、而在太阳东升时会自动鸣叫的铁公鸡，滚动的时候喷出蒸汽的球体，阿基米德的镜子如何点火，深夜见到风车的时候有多么可怕；然后我对他提到了仍然吸引许多骑士前往不列颠寻觅，而我们一找到下流的左西摩之后就会交给他父亲的圣杯。听到这些奇闻，他目瞪口呆，又因为遥不可及而悲哀，所以我认为应该让他知道，还有比他的情况更糟糕的痛苦，所以对他详细描述了安德罗尼卡所遭遇的、远超过他痛苦千倍的酷刑，发生在克雷马的大屠杀，鼻、手、耳朵遭到割除的囚犯。我试着让他知道，在一些身染难言疾病的人眼中，麻风病只是一种小病。我为他描述沥子颈、丹毒、圣居伊之舞 (1) 、圣安托万之火 (2) 、舞蛛之吻、让你将皮肤像鳞片一样一片片抓落的疥疮、眼镜蛇散布的瘟疫、圣阿加塔被切除乳房及圣露西被挖除眼睛的酷刑、圣塞巴斯蒂安的乱箭之殃、圣艾蒂安被石头砸破了脑壳、圣劳伦被温火慢慢烤毙，然后我又编造出一些遭遇其他暴行的圣徒，像是肛门到嘴巴被刺穿的圣乌西西诺、惨遭剥皮的圣沙拉皮翁、四肢被绑在四匹烈马而惨遭分尸的圣摩舒耶斯提欧、被灌以滚热树脂的圣达空西欧……我觉得这些恐怖的暴行似乎让他觉得舒坦了一些，但是我担心自己过分夸大，所以接着又开始描述世间的美好的一切，例如思想经常能够带给囚犯的慰藉效果、巴黎青少年的优雅、威尼斯妓女慵懒的美丽、一名皇后难以比拟的红润、柯兰迪娜孩子般的笑声、一名遥远国

度的公主明亮的双眸。他越听越兴奋，要求我继续说下去，他想要知道的黎波里的梅里善德女伯爵秀发的模样，以及这名绝世美人的双唇如何诱惑了伯斯里扬德的骑士，他越听越兴奋；上帝原谅我，不过我想他大概勃起了一两回，并得到了射精的快感。接着，我试图让他明了这个世界充满了香味令人亢奋的香料。由于我身上并未携带，所以试着回想我曾经赏味的香料名称，以及我只认识名称而从未嗅闻的香精。我认为这些香料的名称就像散发的香味一样，可以帮助他舒解痛苦，所以列举了马拉香、安息香、乳香、甘松香、枸杞、山达脂、肉桂、檀香、藏红花、生姜、小豆蔻、山扁豆、片姜黄、桂树、牛至、胡荽、小茴香、龙蒿、石竹、芝麻、罂粟、肉豆蔻、香茅、郁金香、莳萝。助祭濒临昏厥地听着，他触摸自己的脸颊，就好像他可怜的鼻子已经无法忍受如此多的香气，他哭着提起那些该死的阉人以麻风病作为借口，每天拿给他吃的东西：羊奶和泡在布尔克　当中的面包，并告诉他这些食物对麻风病人的好处，所以他整天都昏头昏脑，日复一日，睡觉的时候嘴巴里面都是同样的味道。”

“你领着他走向疯狂，消耗他的感官，你是在加速他的死亡。你满足了自己说谎的胃口，并因为你创造的故事感到骄傲。”

“没错，但是我让他在剩余的那一点时间过得十分快乐。此外，我对你描述的这些对话，听起来好像全部都是发生在同一天之内。但是这一段时间，我自己也被点燃了一把火，并持续生活在一股兴奋当中，而我试图将这股热情包装在我的善意下面传递到他的身上。因为我遇见了伊帕吉雅。”

---

(1) 指西登哈姆氏舞蹈病。

(2) 指麦角中毒。

三二
波多里诺看到一名带独角兽的女子

“在这之前，还发生了怪物组成军队这件事，尼基塔斯大爷。白汉斯人的威胁上升到了从未出现的高点，因为一名前往彭靼裴金边境冒险的西亚波德人（这种人有时候喜欢无止境地跑步，就像他们的意志受到了不会倦怠的腿所主宰），回来的时候表示看到了他们：这些人一脸蜡黄，留着长长的八字胡，身材短小、骑在同样矮小，但是速度惊人的战马上面，看起来似乎结合成了单一的个体。他们在沙漠和草原上旅行的时候，除了他们的武器，身上只带着一只用来装奶的皮制水壶以及一个用来烹煮沿途寻获食物的陶制锅子，不过他们可以一直骑行在马上，连续几天不用吃喝。他们攻击了一名伊斯兰国王和他的奴隶、女侍、骆驼以及搭盖了一大片华丽帐篷的旅队。国王的战士猛烈地攻击了白汉斯人，这些高大的男子提着弯刀，骑着骆驼向前冲，看起来又俊挺又吓人。经过一番激烈的战斗之后，白汉斯人假装撤退，让他们的敌人跟在后面，接着他们围成一个圆圈绕着敌人打转，一边发出残暴的叫声，一边将敌人赶尽杀绝。接着他们侵入营区，割断所有人的喉咙——女人、仆人，甚至包括小孩——只留下一名活口作为杀戮的见证。他们放火烧了帐篷，也没有让任何人在掠夺之后狂欢，这表示他们大肆破坏只是为了让名声远播天下：他们所到之处草木不生，而他们下一场战役的受害者将会在开战之前吓得不知所措。或许那名西亚波德人报告这些事的时候喝了布尔克　，但是有谁能够证实他是真的亲眼见到这些事还是胡言乱语？恐慌开始在彭靼裴金散布开来，我们可以在城里的气氛，以及人们就像担心被侵略者听见而在传递消息时压低的声音里感觉到。这时候，‘诗人’决定认真考虑培拉克塞斯的提议，尽管这些提议可能是喝醉酒之后的胡言乱语。他告诉‘诗人’白汉斯人随时都可能出现，而有谁能够对抗他们呢？没错，努比亚人是准备殉难，但是接下来呢？除了俾格米人知道如何用弓箭对抗鹤群，难不成要西亚波德人赤手上阵，让蓬塞人挺着生殖器进行攻击，然后派无语人前去侦测敌情，再回来报告？不过，这一群怪物如果善用他们的长处，我们可以建立一支令人生畏的军队，而知道如何进行这件事的人非‘诗人’莫属。”

“一名打胜仗的佣兵头子下一步就可以憧憬王位。这样的事在我们

的拜占庭帝国内至少已经发生了好几次。”

“我这位朋友肯定就是这么盘算的，那些阉人立刻就感觉出来。根据我的看法，如果是在太平时期，‘诗人’和他的军队并不会构成危险，一旦开战，他至少可以牵制那群疯子，让他们不能立刻进到城内，而这些阉人就会有足够的时间越过山谷。此外，建立一支军队可以让人民乖乖地维持警戒的状态，他们显然一直都希望如此。”

除了不喜欢战争的波多里诺要求被排除在这件事情之外，其他的人全部参与。“诗人”认为那五名亚历山德里亚人全都是优秀的领队人物，因为他亲身经历了围攻他们城市的行动，虽然他当时身在战败者的阵营；他信任阿祖鲁尼有能力教导这一群怪物造出几件战争工具；他也没有忽略所罗门：他说一支军队里一定要有一名专精医术的人，因为我们煎蛋卷的时候，肯定会打破几只蛋。最后，他决定就连好做梦的波罗内和奇欧也可以在他的计划里发挥一些作用，身为文人，他们可以负责军队的账册，监督军备的供给，鼓舞战士的士气。

他认真研究了每个部落的本质和特性。那些努比亚人和俾格米人不需要再多加讨论，只要知道在潜在的战役当中应该将他们安排在什么位置。至于行动迅速的西亚波德人，可以将他们当做攻击行动当中的骑兵队来使用，条件是他们必须迅速穿过蕨园和杂草迫近敌人，然后出其不意地出现，让那些留着八字胡的黄色嘴脸来不及发现他们。根据阿祖鲁尼的建议，只需要再教会他们使用吹箭就足够了，由于这一带长满了芦苇，所以应该不难制造。或许所罗门可以找到一种沾在箭头上的毒药，而他不能再矫揉造作了，因为战争就是战争。所罗门答道，他的族人在马萨达的时代曾让罗马人吃足了苦头，因为犹太人并不是异教徒想象中那种被打了巴掌却不吭气的人。

那些独眼巨人也可以是很好的员工，不过由于他们只有一颗眼睛，所以不能将他们安排在太远的地方，必须让他们加入肉搏战，或许他们可以在西亚波德人那一波攻击之后，立刻从草丛里站起来。他们的身材这般高大，远超过白汉斯人的迷你马，所以可以一拳直接打在脸上来阻止他们，也可以空手抓住马鬃，把马上的人从马鞍上面抖下来，然后用他们两倍大于西亚波德人的大脚踩死他们。

布雷米人、蓬塞人和潘诺提人所能提供的服务，就不是那么确定了。根据阿祖鲁尼的建议，长了两只大耳朵的潘诺提人或许可以翱翔在高处。如果鸟类拍动翅膀可以停留在空中，摆动耳朵的潘诺提人没有理

由办不到。波罗内非常同意，也庆幸他们并不是在真空里摆动耳朵。于是，潘诺提人被保留在非常时刻，也就是如果白汉斯人穿越第一道防线，进到城内的时候。潘诺提人在岩壁的避难所内等候，然后从头顶上发动攻击。如果再训练他们使用黑曜石刀，就可以割断白汉斯人的喉咙。布雷米人并不能担任哨兵的工作，因为他们必须挺立整个身躯才能够看得见，而在一场战争当中，这样做相当于自杀。不过如果安排适当的话，他们倒可以成为一支优秀的攻击部队，因为白汉斯人习惯于攻击头部（有人如此假设），当他们面前的敌人没有脑袋的时候，至少会造成一时的困惑。布雷米人必须把握的就是那一瞬间，带着石斧扑向对方的坐骑。

蓬塞人是“诗人”兵法布局当中的弱点，因为你如何派遣一群阴茎长在肚子上的人向前进击？一开始的苦头就吃在鸟蛋上面，然后全部倒在地上叫妈妈吗？不过倒是可以用他们担任哨兵，因为我们发现他们的阴茎就像某些昆虫的触角一样，一有风吹草动，立刻就会勃起来跳动，所以他们可以发挥探子的功能被派往前线。此外，“诗人”表示，如果他们一开始就全被干掉，因为战争就是战争，所以容不下任何怜悯的空间。

至于那些无语人，一开始打算让他们自生自灭，因为像他们这般无纪律，只会给一名佣兵的头子带来比敌人更多的麻烦。后来大家决定，只要好好鞭策的话，可以让他们在后方工作，和所罗门一起帮助年轻的阉人照顾伤患，并安抚各部落的女人和小孩，提防他们把脑袋伸出洞外。

贾瓦盖第一次见到他们的时候，还提到了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而“诗人”假设他们可以用他们的角去冲撞敌人，或用他们分叉的蹄子像羊一样跳跃，但是关于这个部落的问题得到的都是搪塞的答案。他们住在湖那一边的山上（哪一个湖？），但是从来没有人见过他们。他们确实臣服于祭司的统治，却自给自足，和其他的人没有任何商业往来，就像他们并不存在一样。没关系，“诗人”表示，他们或许长了一对弯角，角尖向内或向外弯曲，冲撞的时候必须四脚朝天或仰翻着肚子，好吧，认真一点，我们总不能带着羊群上战场吧。

“我们确实可以运用羊群来打仗。”阿祖鲁尼说。接着他说了一个故事，一名杰出的佣兵头子在羊角上绑着火炬，利用夜晚朝敌军的方向送出上千头，让对方以为那是一支庞大的军队。既然他们拥有一群六角山羊，效果肯定更为惊人。“条件就是敌人在夜间出击。”“诗人”持怀疑态度。无论如何，阿祖鲁尼可以动手聚集大批的六角山羊，准备大量的火

炬，谁知道派不派得上用场。

运用这些弗朗提努斯 (1) 和维吉修斯 (2) 并不认识的军事原则，他们开始着手训练军队。草原上挤满了练习吹箭的西亚波德人，每一回他们错失目标，波切里就会破口大骂，所幸他的诅咒当中只提及耶稣，对这些异端分子来说，使用一名养子的名称来咒骂并非一项罪行。柯兰迪诺则忙着训练潘诺提人习惯于飞行，他们从来不曾做过这样的尝试，不过看起来这似乎正是上帝创造他们的目的。此刻走在彭靼裴金的街上可以说是困难重重，因为只要你稍做停留，就会有一名潘诺提人掉在你的头上，不过大家都接受了准备战争的念头，所以并没有人提出抱怨。所有人当中就属潘诺提人最为开心，这项闻所未闻的能力让他们非常惊讶，所以就连女人和小孩也都希望接受训练，而“诗人”也非常乐意接受他们。

斯卡卡巴洛吉负责训练独眼巨人攫捕马匹，不过东方贤士的坐骑是这个地方惟一的几匹马，两三次练习之后，很可能就会送它们去见上帝，所以他们只好屈就于驴子。不过这样反而更具成效，因为驴子会一边叫一边后踢，抓住它们后颈的皮比驰骋中的马匹更为困难，所以这些独眼巨人后来全都成了个中高手。不过为了不会立刻被敌人发现，他们还必须学会在蕨园内弯着腰跑步，所以许多人怨声载道，因为练习几次之后，他们全都腰酸背痛。

波伊迪训练的是俾格米人，因为白汉斯人和鹤并不一样，所以必须瞄准的地方在于两眼之间。“诗人”直接找那些只求葬身沙场的努比亚人来作为训练的对象，所罗门则四处搜寻毒药，然后每一回都沾在箭头上测试。只是有的时候他成功地让一只兔子昏睡了几分钟，有的时候却让一只母鸡疯狂地振翅高飞。没关系，“诗人”告诉他，一名白汉斯人，无论他只昏睡了一段餐前祷告的时间，还是像拍动翅膀一样挥动双臂，都已经一脚踏进坟墓。所以继续加油吧！

古帝卡将时间都花在布雷米人身上，教他们如何滑到一匹马的下面，用石斧剖开它们的肚子，不过用驴子来训练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至于蓬塞人，由于他们隶属于后援部队，所以就由波罗内和奇欧负责。

波多里诺让助祭知道了目前正在发生的事情，而年轻人看起来似乎得到了重生。他在阉人的同意之下被带到外围的阶梯，从高处眺望训练中的队伍。他表示希望学会骑马来领导自己的人民。但是他接着感到一股晕眩，显然是过于激动，所以阉人立刻带他回到王座，好让他能够从

晕眩当中恢复精神。

这段时间内，有一点因为好奇，有一点因为无聊，波多里诺开始思忖这些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到底住在什么地方。他询问每一个人，他甚至问了一名他们一直没弄懂他们语言的蓬塞人。对方回答他：“Prug frest frinss sorgdmand strochdt drhds pag brlelang gravot chavygny rusth pkalhdrcg.”但他完全弄不清楚是什么名堂。就连贾瓦盖也支吾其词。在那边，他表示，一边用手指着西方一排湛蓝色，而后面清晰地看到远方高山轮廓的丘陵，不过从来没有人去过那一带，因为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不喜欢外来的人。“萨提洛斯人的思想如何？”波多里诺问他，而贾瓦盖表示他们的思想比任何人都不正确，因为他们认为原罪从来都不存在。人类并非因为原罪才成为必死之躯，就算亚当没有吃掉那一颗苹果，他们还是会死亡。所以就没有赎罪的必要，每个人可以依据自己的意愿拯救自己。整个耶稣的故事只是用来为我们呈现一段圣洁生活的绝佳范例，仅此而已。“几乎像认为耶稣只是一名先知的穆罕默德一样。”

问及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前往萨提洛斯人住处的时候，贾瓦盖表示，萨提洛斯人的丘陵下有一片森林和一座湖，所有的人都禁止前往，因为里面住着一族异教的坏女人。阉人告诉我们，虔诚的基督徒不能去那个地方，因为可能会暴露在某种妖术的风险当中，所以从来没有人去过。但是贾瓦盖一脸奸诈地详细描述前去的路径，让人觉得他和其他的西亚波德人在四处狂奔的时候，很可能曾经探头到里面。

光是这一点就足以引起波多里诺的好奇心。他等到没有人注意的时候，跳上他的坐骑，花了不到两个钟头的时间穿越一片荆棘，来到了森林的外围。他将马系在一棵树上，然后走进这一片清凉而充满香气的林木当中，跌跌撞撞地走在露出地面的树根上，轻触着巨大而颜色缤纷的香菇。最后他终于来到了湖边，而湖的另一边就是萨提洛斯人的丘陵。此时太阳已经开始西沉，清澈无比的湖水在岸边柏树投射的冗长阴影中逐渐昏暗。四周呈现出的是一片高度的寂静，甚至没有鸟叫声来干扰。

波多里诺在湖边凝视镜面般的湖水时，他看到林中出现了一头他非常熟悉、却从未亲眼见过的动物。它看起来像是一匹年幼的骏马，全身包裹在一片雪白当中，它的动作既优雅又轻柔。在它的脸上，一根像身体一样雪白、旋为螺状而末端尖锐的独角长在额头的正中央。那是一头曾经在他儿时梦想中出现的独角兽。他屏息欣赏，而这时候，独角兽身后的树林里出现了一名女子的身影。

她手持一把长矛，身上穿着让她娇小的乳房优雅挺立的紧身衣袍。她像一头驼豹一样慵懒地移动，衣袍掠过点缀着湖岸的青草，就像飘荡在地表上面一样。她长了一头丝绸一般而长及腰部的金发，轮廓非常完美，就像是象牙雕刻出来的人像。她的脸颊泛着淡淡的粉色，天使般的面孔就像默默祈祷一样地转向湖面。独角兽在她的周围轻轻地蹬着蹄子，不时抬头晃动鼻子，希望得到轻柔的爱抚。

波多里诺静静地凝视，心醉神迷。

“你一定会告诉自己，尼基塔斯大爷，那是因为我从这一趟旅行开始，就一直没再遇见过一个称得上女人的对象。千万不要误会：对我来说，那并不是一种欲念，而是一种安详的爱慕。不仅仅是对她，也包括了那一头动物、平静的湖水、山峦，以及当天暮色渐沉的光线。我觉得自己就像进到了一座圣殿。”

波多里诺试着找出恰当的字眼来形容他看到的一切，但是他肯定办不到。

“你懂吧，有的时候完美会出现在一只手、一张脸孔，或是在山坡、海面的某些变幻上面，而你的心会在面对完美的时候完全瘫痪……这名女子在那一刻就像一只水鸟一样出现在我的面前，像只鹭鸶，也像只天鹅。我刚才表示她长了一头金发，但是不对，她轻轻移动头部的时候，时而映照出的是湛蓝的颜色，时而又似乎跳动着几朵淡淡的火焰。我从侧面瞥见的乳房，雅致优美得就像白鸽的胸膛一般。我一动也不动地盯着，而我看到了某种源自远古的东西。我知道她不仅是一个美丽的人物，也是作为上帝圣洁思维的完美本身。轻轻一瞥——仅仅单独一瞥——让我发觉完美竟是一件如此轻柔而优雅的东西，我远远看着这个轮廓，却发现自己并没有在这个影像上面抓住任何东西，就好像上了年纪的人，在某张羊皮纸上看到了某种清楚的征兆，但是知道自己一旦接近，这些征兆立刻就会模糊不清，而你永远都无法解读这一张书页上面预言的秘密——或像是梦中出现了某种你追求的东西，你伸出手，在一片虚无中摇动手指，却什么都抓不到。”

“我羡慕你得到这样的狂喜。”

“为了不干扰这一切，我让自己变成了一座雕像。”

---

(1) Frontinus（40—103），古罗马政治家与军事将领。

(2) Vegetius，古罗马军事作家，活动于四世纪后半期，著有《论军事》。

三三
波多里诺遇见了伊帕吉雅

但是这样的狂喜最后还是告一段落。那名女子就像林中的动物一样，可以感觉到波多里诺的存在，于是转身面对他。她一点儿都没有感到害怕，只是露出了惊讶的眼神。

她用希腊文说：“你是谁？”由于他没有回答，所以她大胆地朝他的方向靠近，不拘礼节，也没有恶意地仔细打量他，而她的眼睛也和她的头发一样，颜色捉摸不定。独角兽跟在它的主人身旁，低着头，像是为了保护主人而将它那一根美丽的武器置于前方。

“你并不是彭靼裴金的人，”她说，“你并不是阉人，也不是怪物，你是……人类！”她认出人类的模样，看起来就像他认出独角兽一样：听过无数次，却从来没见过。“你很好看，人类长得真是俊美，我可以摸摸你吗？”她伸长了手，用纤细的手指抚摸他的胡子，轻触他脸上的刀疤，就像贝阿翠丝在某个很久以前的日子一样。“那是一道伤疤，你是一个打仗的人吗？这又是什么东西呢？”

“一把剑。”波多里诺回答她，“但是我只用来对抗野兽，我并不是一个打仗的人。我叫波多里诺，我来自太阳西沉的国度，在那边。”他心不在焉地指了一个方向。他发现自己的手正在发抖，“你是什么人？”

“我是伊帕吉雅。”她回答，语气就像是因为一个如此天真的问题而觉得好笑。她笑了，并因此显得更加美丽。接着她想起说话的人是个外地人：“这座森林里，在那些树木后面，只住着我们伊帕吉雅人。你不会像彭靼裴金那些人一样怕我吗？”这一回换成波多里诺微笑：因为反而是她担心他会害怕。“你经常来湖畔这一带吗？”他问道。“并不经常。”伊帕吉雅回答，“嬷嬷并不喜欢我们单独来树林。但是这座湖实在太美了，况且还有阿卡修保护我。”她指着独角兽说。接着她皱着眉头补充：“时候不早了，我不应该离开太久，如果彭靼裴金的人来到这一带，我也不应该和他们接触。但你并不是他们的人，你是一个人类，而从来没有人告诉我应该和人类保持距离。”

“我明天还会再来这个地方。”波多里诺大胆地尝试，“太阳高挂在天空的时候，你会在这里吗？”

“我不知道，”伊帕吉雅有些困惑地回答，“或许吧。”她接着敏捷地消失在树木之间。

这一个晚上波多里诺一直无法成眠。他告诉自己，无论如何，他都做了一个梦，而这已经足够让他一生难忘了。不过到了隔天日正当中的时刻，他还是骑上马，回到湖边。

他一直等到晚上，却什么人也没看见。他悲伤地走回自己的住所，而在城外，他遇到了一群正在练习吹箭的西亚波德人。他看到了贾瓦盖，“你瞧！”他举起手中的芦苇，吹出一支箭，命中的小鸟掉在距离他们不远的地方。“我是伟大的战士，”贾瓦盖说，“白汉斯人敢来的话，我就射穿他们！”波多里诺告诉他很好、很好，然后立刻回去睡觉。这一天晚上，他梦见了前一天的相遇，而隔天早上他告诉自己，一场梦并不能维持一辈子。

他再次回到了湖边，坐在距离湖水不远的地方聆听赞颂清晨的鸟叫声，接着是正午的蝉鸣。不过天气并不怎么热，林木散发出一股甘美的清凉，他等待的几个钟头里并没有吃什么苦头。然后她的倩影再次出现。

她坐在他的身旁，告诉他，自己是为了希望知道更多关于人类的事情，所以才又回到这个地方。波多里诺不知道从何说起，所以他提到了自己出生的地方、腓特烈宫廷的种种、帝国和王朝、如何带着鹰隼去狩猎、城市是什么样子、如何建造，也就是他告诉助祭的相同故事，不过避开粗俗和下流的内容。他描述这些事情的时候发现：原来我们也可以为人类勾勒出一幅充满情感的图像。她仔细倾听，她的眼睛则因为情绪的起伏而闪烁着不同颜色的光芒。

“你真会说故事，每个人类说的故事都这么美吗？”不是，波多里诺承认，他肯定比他的同类还会说故事，不过他们之间还有一些更会说故事的诗人。他接着开始唱起了一首阿布杜的歌谣。她听不懂普罗旺斯语的歌词，但是就像阿布卡西亚人一样，她也因为旋律而着迷。这下子她的双眸罩上了一层粉色。

“告诉我，”她的脸颊泛起淡淡的红晕问道，“人类自己也有……母的吗？”她这么问的时候，就像是听出了波多里诺唱的歌谣是写给一名女子的。怎么说呢？波多里诺回答，就像公的西亚波德人和母的西亚波德人结合一样，要不然他们无法孕育后代。全世界不都是这么一回事，

他补充道。

“这并不是真的。”伊帕吉雅笑着说，“伊帕吉雅人就只有伊帕吉雅人，我们没有，怎么说……雄性的伊帕吉雅人！”她因为这个念头而笑得更加开心。波多里诺不禁自问，应该怎么做才能够继续听到她的笑声，因为他从来没有听过如此悦耳的声音。他原本想问她，如果没有雄性的伊帕吉雅人，她们如何诞生在人世间，但是他担心会冒犯到她的纯真。不过，他这时候觉得自己受到了鼓励，所以问她伊帕吉雅人是些什么人。

“这个故事说来话长，”她说，“我并不像你那般会说故事。你应该知道几千年前，一座遥远而强盛的城市里，住着一位圣洁、充满智慧，名字叫做伊帕吉雅的女子吧。基于对智慧的热爱，她创办了一所哲学学校。但是这座城市里也住了一些被称为基督徒的坏人。他们不畏惧上帝，他们的哲学当中充满了恨，特别是他们无法忍受由一名女人获得真理这样的事。有一天，他们抓走了伊帕吉雅，以可怕的酷刑将她折磨至死。不过她的学生当中有几个少女，因为被认为只是在伊帕吉雅身边服侍她的无知女孩，所以得到赦免。她们于是开始逃亡，但是此刻的基督徒已举目皆是，她们旅行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来到这一块平静的地区。她们在这个地方试图把学自老师身上的智慧保留下来，但是她们接受教导的时候仍然年幼，也不像她那般贤达，所以记不起所有的教诲。所以她们告诉自己，从此彼此生活在一起，与世隔绝，以期重新找回伊帕吉雅真正的智慧。应该说，上帝在我们每个人内心深处都留下了真理的影子，我们只需让它们重新浮现，闪耀在智慧的光芒之下，就好像让果肉解脱果皮的束缚一样。”

不管是上帝、天神，只要不是基督教的上帝，肯定就是伪装的骗子……这个伊帕吉雅到底在说些什么？波多里诺觉得纳闷。不过他一点儿都不在乎，光是听她说话，就足以让他准备为她的真理而殉教了。

“至少告诉我一件事，”波多里诺打断她，“你们因为这一位伊帕吉雅，所以成了伊帕吉雅人，这一点我了解。但是你的名字呢？你叫什么？”

“伊帕吉雅。”

“不是，我说的是你这个人，有别于其他伊帕吉雅人的这个人……我的意思是，你的同伴如何称呼你？”

“伊帕吉雅。”

“但是你……今天晚上，你回到你住的地方之后，遇到的第一名伊帕吉雅人，你会怎么和她打招呼？”

“我会祝她晚安，就这样。”

“没错，但是如果我回到彭靼裴金，我遇到一名……假设是一名阉人，他会对我说：晚安，波多里诺。而你，你会说：晚安……什么人？”

“如果你一定这么坚持的话，我会说：晚安，伊帕吉雅。”

“所以你们所有的人都叫做伊帕吉雅。”

“这很正常，所有的伊帕吉雅人都叫做伊帕吉雅，彼此之间没有任何差异，要不然就不会是一名伊帕吉雅人。”

“但是如果有一名伊帕吉雅人找你的话，恰好此刻你并不在家。她询问另一名伊帕吉雅人，问她是不是看到了带着名叫阿卡修的独角兽散步的那一个伊帕吉雅人，她会怎么说？”

“就像你所说，她寻找的是带着名叫阿卡修的独角兽散步的伊帕吉雅人。”

如果是贾瓦盖这么回答他的话，波多里诺肯定会想要赏他一巴掌。但是和伊帕吉雅并不一样，波多里诺此刻心想的是，多么美好的一件事！一个所有的伊帕吉雅人全都叫伊帕吉雅的地方。

“我花了好几天的时间，尼基塔斯大爷，才弄清楚真正的伊帕吉雅人到底是什么人……”

“因为你们又再见面了，我可以想象。”

“每天，或几乎每天。因为我已经不能不见到她，听她说话，这一点你肯定不会感到惊讶，但是要知道她也很高兴见到我，听我说话，这一点让我觉得惊讶，并让我感到无比的骄傲。我……我又变成了一个寻找母乳的孩子一样，母亲不在的时候会号啕大哭，因为担心她再也不会回来。”

“这样的事也会发生在狗和它们的主人身上。但是这个伊帕吉雅的故事引起了我的好奇。因为——你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伊帕吉雅这个人真的存在，或许不是几千年以前，不过距今也已经有八个世纪。她住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当时的帝国是由狄奥多西和继位的阿尔卡狄所

统治。据说，那真的是一名非常睿智的女子，精通哲学、数学和天文学，就连男人都张着嘴巴听她说话。当时，我们神圣的宗教已经征服了帝国全部的领土，只剩下几个顽固分子试图保留异端的哲学思想，例如杰出的柏拉图学说。我必须承认把他的知识传授给身为基督徒的我们，他们的做法很对，要不然这些知识将会从此失传。只是有一名当时地位最崇高，后来更被册封列圣的基督徒，西里尔，他是一名虔诚的教徒，但也是一名强硬派的人物。他认为伊帕吉雅的授课内容和福音书抵触，所以煽动了一群无知、暴戾的基督徒去对抗她，他们根本不知道她鼓吹何种学说，只因为西里尔和其他人的说法，就断定她是一名骗子、放荡者。就算女人确实不应该涉及神圣的议题，但她很可能还是受到了污蔑。总之，他们将她拖到一座圣殿，剥光她的衣物，杀了她，并用尖锐的瓶罐碎片割开她的身体，最后再丢进焚尸的柴堆里……关于她的传说无以计数。有人说她长得非常美丽，但是她已献身给坚贞的节操。有一回，一名男性学子疯狂地爱上她，而她让他看了一条沾满血渍的经带，并对他说，他的欲望是在这上面，而不是针对真正的美……事实上，她教导的东西并没有人确实清楚。所有出自她的手稿都已经遗失，从她口中习得她思想的学生，在当时不是惨遭杀害，就是试着忘记他们听到的内容。我们所知道关于她的一切，都是从定她罪的教士口中得知。老实说，身为一名编年史的作家，我尽量试着不去相信一个人塞进自己敌人口中的话。”

他们又见了许多次面，有过许多次的交谈。伊帕吉雅发表她的看法，波多里诺多么希望自己有一些无限渊博的意见，而不是只能目瞪口呆地听她说话。她用一种无畏的坦率回答了波多里诺的每一个问题，而且从不脸红：没有肮脏而禁忌的话题，对她来说，一切都坦然透明。

波多里诺最后终于提起勇气问她，伊帕吉雅人几世纪以来如何传宗接代。她说，每一个季节嬷嬷都会选择几名应该生育的伊帕吉雅人，带她们去见播种人。伊帕吉雅不太清楚他们是些什么人，她当然从没见过他们，但是经过这道仪式洗礼的伊帕吉雅人也不清楚。她们在夜晚被带到一个地方，喝下一剂让她们兴奋而飘飘然的药水。她们受精之后回到自己的地方，顺利受孕者，一直到生产都由同伴照顾：生下来的小孩如果为雄性，会立刻被交给播种者，然后被教育成他们其中的一员；如果是雌性就会被留下来，长大之后，成为一名伊帕吉雅人。

“肉欲的结合……”伊帕吉雅说，“像没有灵魂的动物一样，只会重复大自然的错误。被送去见播种者的伊帕吉雅人接受这样的羞辱，纯粹

是为了能够继续存活下去，以期拯救世人在这方面犯下的错误。我们当中曾经受过精的人都不记得这件事情的经过，如果她们不是抱着奉献的精神去完成这项任务，那一股淡漠肯定会遭受动摇……”

“那一股淡漠是什么东西？”

“每一个伊帕吉雅人快乐地赖以生存的东西。”

“为什么是大自然的错误？”

“波多里诺，”她用一种纯真的惊奇笑道，“你觉得这个世界非常完美吗？看看这朵花，看看它细致的花梗，看看花蕊中央那一颗得意扬扬的多孔苞眼，看看这些大小一致而略成弧状的花瓣，看看它开心拥抱前来吸取汁液的昆虫……很美，对不对？”

“没错，是很美，而这些事物很美这件事不是很美吗？不正是一项神圣的奇迹吗？”

“波多里诺，明天早上这朵花就谢了，两天之后它就成了一团腐朽。跟我来。”她带他来到灌木丛下，指着一朵红底黄纹的香菇。

“它美不美？”她问。

“它很美。”

“它有毒，食用的人会丧命。你觉得身后埋伏着死亡的生物完美吗？你知道如果我不奉献于上帝的救赎，我总有一天也会丧生，也会变成一团腐朽？”

“上帝的救赎？你说说看……”

“你该不会像彭鞮裴金那些怪物一样，波多里诺，也是一名基督徒吧？杀害伊帕吉雅的那些基督徒相信世界是由一种残酷的神圣力量所创造，而这股力量带来了死亡、痛苦，比身体承受的伤痛更糟糕的精神折磨。创造出来的生物能够仇恨、杀戮、让同类承受痛苦。你该不会相信一名正直的上帝会让自己的子民面对这种悲惨吧……”

“但是这样的事情全都出自不义的人类之手，而上帝会惩罚他们，拯救善良的人。”

“但是为什么上帝要创造我们，让我们接着暴露在痛苦当中？”

“因为至善就是选择行善或行恶的自由，为了将至善传给他的子民，上帝必须接受其中一些人会用来行恶的事实。”

“你为什么说至善就是选择行善或行恶的自由？”

“因为如果取走这样的自由，如果为你套上锁链，如果不让你从事你想要做的事，你就会受苦，所以失去自由是一件痛苦的事。”

“你可以转过头看着你的身后——真的转过头，直到看见自己的背部为止吗？你可以进到一座湖里面，在水底一直待到晚上吗？我的意思是一直待在水里，而没有让脑袋伸出水面。”她一边笑一边说。

“不行，因为我如果硬转过头的话，我会拧断脖子，如果我一直停留在水底的话，我就无法呼吸。上帝创造了这些限制，让我无法伤害自己。”

“所以，你认为他为了你好，所以取走了你的某些自由，对不对？”

“他取走这些自由是为了不让我受苦。”

“所以他为什么会将善恶的选择自由交给你，让你冒着遭受永恒惩处的风险？”

“上帝将自由交给我们，是希望我们能够好好运用。但是后来发生了天使的叛变，并将恶风带到了人间。正是那条蛇诱惑了夏娃，所以我们现在才会受到原罪的折磨。这些事并不是上帝的错。”

“是谁创造了叛变的天使和那条蛇？”

“当然是上帝，但是叛变之前，天使和蛇全都如上帝创造时一般善良。”

“所以并不是他们创造了邪恶？”

“不是，他们只是犯了错，但是作为对抗上帝的可能性，邪恶早就已经存在。”

“所以是上帝创造了邪恶？”

“伊帕吉雅，你非常灵巧、敏感，又具有相当的洞察力。虽然我曾经在巴黎念书，可你却比我更知道如何进行一场辩论　，但是不要把上帝说成这个模样，他不会希望创造出邪恶！”

“当然不会，一个希望创造邪恶的上帝，正好是上帝的反面。”

“所以呢？”

“所以上帝虽然不希望如此，但周遭还是找得到邪恶，可以说是他

自己的阴暗面。”

“但上帝是完美至上的代表！”

“没错，波多里诺，上帝是最完美的存在，但是我希望你能了解，完美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现在，波多里诺，让我告诉你上帝是谁，或不是谁。”

她真的是无畏无惧。她说：“上帝是独一无二的，他因为无比完美，所以完全不像任何存在或任何不存在的东西；你无法用人类的智慧来形容他，当他是一个你不乖的时候会生气，或因为你的善行而照顾你的人一样。你不能当他是一个有嘴巴、耳朵、脸孔、翅膀的人，或视他为圣灵、圣父、圣子，甚至不能认为他有一个自我。既然是独一无二，你就不能说他是什么或不是什么，他包含了一切，却又什么都不是；你只能以完全不同的比喻来为他命名，不需要称他为真、善、美、智慧、和谐、大能、正义，这和称他为熊、豹、蛇、龙或鹰头狮身怪没什么两样，因为无论你怎么说，都无法将他表达出来。上帝并没有躯体，也没有面貌、形状，他没有数量、质量、重量，也不是一种轻盈，他看不见、听不到、不知道何者为骚动和混乱，他并没有灵魂、智力、想象力、意见、思想、话语、数目、秩序、威严，他并非平等，也并非不平等，他不是时间，也不是永恒，他是一种没有目的的意志；请试着了解，波多里诺，上帝是没有赤焰的灯火，没有火花的赤焰、没有温度的火花，一片阴暗的光芒，一个寂静的隆隆声响，一种盲目的照明，一片灿烂的浓雾，一道来自他黑暗面的光线，一个膨胀扩张却又碰触圆心的圈圈，一个单独的繁多，他是，他是……”她努力寻找能够说服彼此的例子，说服作为老师的她和作为学生的他。“他是一个不是空间的空间，而你我在其中完全没有区分，就像时间不会流逝的今日一样。”

她的脸颊这时候摇曳着淡淡的火焰。她被这个不着边际的例子吓了一跳，于是闭上嘴巴。但是在一连串不着边际的例子当中，如何再去批判一个补充的例子不够严谨？波多里诺可以感觉到同样的火焰穿过了他的胸膛，但他担心的是她的不安，所以赶紧冷静下来，没让脸上的半根肌肉泄露他内心的起伏，也没让自己的声音颤抖。然后他用一种神学的坚定问道：“那么关于天地万物和邪恶呢？”

伊帕吉雅的脸色又恢复淡淡的粉红：“但是独一无二的上帝因为他的完美和宽大，所以一直试图扩展到比自身的饱满更宽大的领域，他就像受害于自身光芒的蜡烛一样，越照耀越解体。上帝就是这般熔化在自

己的阴影当中，他成了一群带有信息的神祇，成了许多拥有他的力量，但是形态已较为薄弱的始源。那么多的神祇、恶魔、执政官、暴君、力量、光芒、天体，以及基督徒口中的天使或大天使……但他们并不是由独一无二的上帝所创造，而是源自他的一种散发。”

“散发？”

“你看到那只鸟了吗？它迟早会通过一颗蛋孕育出另一只小鸟，就像一名伊帕吉雅人通过她的肚子孕育一个小孩一样。但是一旦孕育之后，创造出来的生命，无论是伊帕吉雅或是雏鸟，都必须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就算母体灭亡也必须生存下去。不过现在我要你想一想火焰。火焰并不创造热能，而是散发热能。热能和火焰是同样的东西，如果你熄掉一把火，热能也会跟着消失。火焰的热能在火焰熊熊燃起的时刻非常强烈，但是在火焰成为烟雾的过程中却越来越薄弱。独一无二的上帝也是如此，他散发出去的东西距离阴暗的中心越是遥远，就会在某种程度上失去他的活力。他的活力渐行渐失，直到成为一种黏稠混浊的东西，就像一支熔解后没有形状的蜡烛。独一无二的上帝并不想散发至如此遥远的距离，但是他无法抗拒这种繁衍和混沌的解体。”

“你的上帝没有办法分解……围绕在他周围的邪恶吗？”

“他当然可以。独一无二的上帝不断地尝试吸收这种可能成为毒药的气息，经过了七十次七千年之后，他成功地让这些残渣逐渐化为乌有。上帝的活力就像是经过协调的呼吸一样，他毫不费劲地吐气，就像这样，你听。”她纤细的鼻孔翕动着吸了一口气，接着从嘴巴将那口气吐出来。“不过有一天，他未能成功地控制住一股中间力量，也就是我们口中所说的造物主、基督徒的伪上帝：可以是全能万军，也可以是黑暗之子。这种伪造的上帝，因为错误、骄傲和愚蠢，所以创造时间来取代了惟一的永恒。时间是一种结结巴巴的永恒，你懂吗？而随着时间，他也创造了带来温暖但是亦有焚烧之险的火、可以解渴同样也可灭顶的水、可以滋养草木亦可用土石流掩埋窒碍的泥土、可以让我们呼吸但是也会造成风暴的空气……他把所有的事情都搞砸了，可怜的造物主。他创造了带来光明的太阳，却会让草地干涸；他创造的月亮主宰夜空，但是短短数夜就会消瘦殆尽；其他的天体虽然璀璨，却会造成不祥的影响；还有被授予智慧的人类，却无法参悟伟大的秘密；时而忠实，时而又对人类构成威胁的动物；提供人类食物，但是本身生命却短暂无比的植物；没有生命、没有灵魂、没有智慧，注定永远不明不白的矿物。造物主就像一个小孩一样，搅拌泥巴来仿造独角兽之美，但是做出来的东

西却像只老鼠！”

“所以这个世界是上帝的疾病？”

“如果你是完美的话，你就不能不散发，你一旦散发就会出现问题。还有，请试着了解，处于饱满状态的上帝，他也可能是一种所有相对的事物混淆在一起的所在，不是吗？”

“相对的事物？”

“没错，我们感觉到热和冷，光明和阴暗，以及所有彼此相对的东西。有的时候我们并不喜欢寒冷，和温热比较起来，寒冷似乎是件坏事，但是过于炎热的时候，我们又渴望凉爽。面对相对的东西，我们是依据自己的喜恶、自己的情绪来相信何者为善，何者为恶。但是在上帝的身上，相对的事物妥善调理，找出了彼此之间的和谐。一旦独一无二的上帝开始散发，他就无法控制这些相对事物的和谐，于是出现了彼此之间的冲突。造物主失去对相对事物的控制，所以他造就了一个沉默和喧哗、是与不是、善与另外一个善互相对抗的世界，这样的对抗就是我们感受到的邪恶。”

她激动的时候，就像一个小女孩一样手舞足蹈，提到老鼠的时候，比划出老鼠的模样，提到暴风雨的时候，用手指凌空画着漩涡。

“你提到造物的错误和邪恶的时候，伊帕吉雅，好像你已经置身事外，你生活在这一片森林当中，就像周遭的一切都和你一样美丽。”

“但是如果连邪恶也来自上帝，我们从此就可以在邪恶当中找到一些善良。你听我说，因为你是一个人类，而人类并不习惯以正确的方式进行思考。”

“我知道，我的思想也不正确。”

“不，你只是思考，但光是思考并不够，这并不是正确的方式。现在，你试着想象一道没有源头、溢散成千百条河流而永不断水的清泉。这一道泉水非常平静、清凉和清澈，河水朝着不同的方向奔流时，因为沙土而混浊，在岩石之间湍涌、呛咳、哽咽，有时候甚至干涸。这些河流受了许多罪，你知道吗？但是就算最泥泞、最汹涌的河川，河床上面流动的还是水，和这座湖出自同样的泉源。这座湖所受的罪并没有一条河川那么多，因为在一片清澈当中，它可以好好回想自己诞生的泉源；而一滩虫菌丛生的池水所受的罪，就比一座湖或一条湍流更为严重了。但是它们全部都在某种程度上受罪，因为它们都想回到发源的地方，却

又忘了应该怎么做。”

伊帕吉雅勾着波多里诺的手臂，带着他走进森林里。她的头贴近他的脑袋，而他注意到她的头发散发着一股植物的清香。“你看这棵树，从根部到最后一片叶子之间流动的是生命本身。树根牢牢地让自己抓住了大地，树干则让自己茁壮到足以度过每一个季节，但是树枝却有一种干枯、折裂的倾向，树叶会在生存了几个月之后掉落，嫩芽的生命更是只有短短几个星期。叶子之间所受的罪远远超过了树干。一棵树是一个单一的个体，但是它在扩张的过程当中受罪，因为它变得繁复，并在变得繁复的同时日益衰竭。”

“但是这些树叶非常美丽，你自己也享受了叶下的阴凉……”

“这下你知道自己也可以变得明智了吧，波多里诺？如果没有这些枝叶的话，我们就不能坐在这里讨论上帝，如果没有这一片森林的话，我们根本就不会相遇，而这可能是最糟糕的一种痛苦。”

她这么说的时候，就像那是最单纯赤裸的真相，但是波多里诺却再一次感觉胸口被刺穿，尽管他不愿意、也不能够表现出自己的震颤。

“不过告诉我，如果繁复的过程是上帝的病症，如何将这样的过程——至少在某种程度上——视为一种善行？”

“这下你知道自己也可以变得明智了吧，波多里诺？因为你提到了在某种程度上。虽然这是一项错误，上帝的一部分还是留在我们这些能够思考的动物以及其他动物或静物等天地万物的身上。我们周遭的一切都驻留着神祇，植物、种子、鲜花、根源、泉源，每一个都因为伪劣地仿造上帝的思想而吃尽苦头，所以惟一的希望就是回去和他结合。我们应该在相对的事物之间找到和谐，我们应该帮助上帝，让这些光芒、这些深藏在灵魂和事物当中对上帝的记忆重现。”

伊帕吉雅连续两次脱口表示和他在一起是一件美好的事，怂恿了波多里诺一再回到树林中。

有一天，伊帕吉雅为他解释，她们如何让每一件东西重现神圣的光芒，既然她们通过感应，尝试投射在某种比她们更完美的东西上面，不过并不是直接移转到上帝身上，而是投射在他的一些衰竭程度最低的散发物上。她带着他走到湖边一处长满向日葵而湖面散布着莲花的地方。

“你看到那朵向日葵了吗？它随着太阳移动，一边寻觅，一边祈

祷，可惜你还不知道如何聆听它在一天当中实现它的弧形动作时所发出的飒飒声，你会听得见它对太阳唱出的赞歌。现在再看看那些莲花：它们在太阳东升的时候绽放，对着天顶盛开，然后在太阳离去的时候合闭。它开闭它的花瓣来赞颂太阳，就像我们张闭嘴巴来进行祈祷一样。这些花朵活在与天体的感应当中，所以保存了天体的一部分力量。如果对这朵花产生了作用，你就会对太阳也产生作用，如果你知道如何对太阳产生作用，你就会影响太阳的动作，并通过太阳，与某种和太阳处在感应当中而更臻完美的东西结合。但是这样的事并不只发生于花朵，也发生在石头和动物身上。每一个身上都驻留了次要的神祇，并试图通过更重要的神祇和共同的源头结合在一起。我们从孩提时期开始，就学会了一种对主要的神祇作用，并重新建立失落连结的艺术。”

“那是什么意思？”

“很简单，我们被教导去将石头、草梗、香气等完美而具神性的东西编织在一起，来组成一个……我应该怎么对你说，凝聚不同元素力量的感应容器。你应该知道，无论一朵花、一颗石头，或甚至一只独角兽，全都拥有一个神圣的特质，但是单枪匹马无法召唤重要的神祇。通过艺术，我们的混合物重现了我们欲召唤的本质，并增加了每个元素的力量。”

“你们召唤了这些主要的神祇之后呢？”

“这个阶段只是开始。我们学着成为上面和下面之间的信差，我们试着证实上帝散发的能量可以回溯，虽然不多，但是我们向大自然证实这种可能性。不过至上的责任并不是结合向日葵与太阳，而是让我们自己和源头结合在一起。苦行就从这地方开始。首先，我们学习操守的举止，我们不杀生，我们尝试在周遭散发和谐，而光是这么做，我们已经能够四处唤醒隐藏的光芒。你看到这些草梗了吗？它们已经萎黄，并屈膝倒地。我可以触摸它们，让它们继续颤动，让它们再感觉已经遗忘的东西。你瞧，它们一点一点地恢复了清新，就像刚刚从泥土里冒出头一样。但这样还是不够。为了让这根草恢复活力，我们必须充分实践自然操守，通过洗礼、净化仪式、赞歌、祈祷，达到视觉与听觉的完美、身体的硬朗、学习和记忆的能力、教养的细腻。我们致力于智慧、力量、节欲和正义的同时向前跨出一步，并于最后获得净化的道德：我们试着将灵魂和躯体分离，我们学习去召唤神祇——并不是像其他的哲学家一样，光是谈论，而是对他们产生作用，通过一颗神奇的球体让天降甘霖，安放护身符来对抗地震，体验三脚灯架的占卜力量，以栩栩如生的

雕像来获得神谕，召唤阿斯克勒庇俄斯 (1) 来治疗病人。不过千万要注意，如此进行的时候，我们必须避免被一名神祇附身，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会开始分解，我们会开始焦躁不安，我们于是离上帝越来越遥远。所以我们必须学习在绝对的平静当中进行这些事。”

伊帕吉雅牵着波多里诺的手，而他为了不让那股温热的感觉中断，所以动也不敢动。“波多里诺，或许我让你以为我和姐姐们一样，已经在苦行中获得成就……你要知道，相反，我依旧非常不完美。每当我让一朵玫瑰与友好的上层力量接触时，我还是糊里糊涂。此外，你瞧，我依然非常多话，这表示我并不睿智，因为道德是在沉默当中获得。但是如果我说话，是因为需要被启发的你在这里，而既然我可以去启发一朵向日葵的话，为什么我不应该启发你？如果我们可以待在一起而不说话，我们就达到一个较完美的阶段，我们只需要彼此碰触，你还是一样可以理解，就像对向日葵一样。”她安静下来抚弄那一朵向日葵。她接着一语不发地开始抚弄波多里诺的一只手，而她在最后只说了一句：“你感觉到了吗？”

隔天，她向他提起了伊帕吉雅人所致力的沉默，她表示是为了让他也可以学习。“你必须在四周创造出绝对的平静。我们面对自己的思绪、想象、感觉，让自己置身遥远的孤独；我们找到平和、安宁。这时候，我们感觉不到愤怒、欲望、痛苦和快乐。我们将会脱离自我，在绝对的孤独和深沉的宁静当中感觉一片愉悦。我们会无视美好的事物，因为我们已经超越了美的本身，超越了道德的吟咏，就像进到一座神殿，将所有的雕像抛在身后，让他从此失去形与象而成了上帝本身。我们不应该再去召唤中间的力量：超越他们会让我们克服所有的弱点，在这个隐蔽的地方，在这个神圣而难以接近的地点，我们将可以超越神祇的体系以及始源的阶级，这一切都将是我们从自身存在的问题痊愈后所留下的一些回忆。那就是道路的尽头，我们将从所有的束缚中解脱而得到自由，从此单独地奔向惟一。在回归绝对单纯的过程当中，除了阴暗的荣耀之外，我们再也看不到任何东西。掏空了灵魂和智力之后，我们就会超越精神的王国，我们会像东升的太阳一样高高在上，我们会闭起瞳孔凝视明媚的阳光，我们会成为火焰，黑暗中的黑色火焰，我们会通过火焰的途径来完成我们的旅程。而就是这一刻，一旦回溯长河的源流，我们不仅可以向自己，也可以向神祇和上帝证明这一道源流确实可以回溯，我们于是治愈了这个世界，消灭了邪恶，置死神于死地，并解开了造物主手指缠绕的绳结。波多里诺，我们注定要来治疗上帝，他的赎罪

托付在我们身上：我们通过我们的狂喜，让天地万物回到上帝的心中。我们交给他一股可以大口呼吸的力量，让他可以将吐出来的邪恶再吸收回去。”

“你们如此身体力行，但是你们当中已经有人办到了吗？”

“我们一直等候成就这件事。为了让我们当中有人能够成功，我们几个世纪以来一直都在准备。我们从孩提时期就知道，我们并不需要每个人都达到这项奇迹：只要某一天，就算在千年之后，我们其中有一人被上帝选中，达到至上完美的那一刻，并和她自己遥远的源头合而为一，这项奇迹就可以算是完成。所以，一旦证明了我们可以从受苦中的繁复世界回到独一无二的上帝身边，我们将可以把和平与信心，还有让他能够重新组织的力量，以及重拾呼吸韵律的活力，重新交还给上帝。”

她的眼睛闪闪发光，她的肤色似乎变得温暖，她的双手几乎颤抖，她的声音充满了悲伤，而她似乎正在哀求波多里诺也相信这项启示。波多里诺相信造物主确实犯了许多错误，不过她的存在，让这个世界成了一个让人渴望而又因所有的完美而变得耀眼灿烂的地方。

他不再抗拒，大胆地握住她的手，轻轻地吻了一下。她起了一阵哆嗦，像是尝试了一种未知的经验。她首先说：“你也一样被一名神祇占据。”接着用双手遮住自己的面孔，而波多里诺听到她惊愕地喃喃自语：“我失去……我失去了那股淡漠……”

她半句话都没说，就头也不回地转身朝森林的方向奔去。

“尼基塔斯大爷，我在那一刻突然理解，我已经疯狂地爱上了她，但是再一次，我又爱上了一名不能被我占有的女人。一个是因为她崇高的地位而逃避我，一个是因为死亡的悲剧离我而去，现在，第三个则因为献身给了上帝而不可能属于我。我黯然离去，我回到城里，一面在心中盘算或许自己不应该再和她见面。我几乎觉得松了一口气，而隔天，当培拉克塞斯告诉我，在彭靼裴金市民的眼中我是东方贤士当中最有威望的一个，我也得到助祭的信任，而助祭希望由我来领导这支已经由‘诗人’训练得相当成功的军队时，我没有办法拒绝这样的邀请。东方贤士一行人缺了一角，让我们的处境在所有的人眼中都说不过去，因为全部的人都热心地献身于这场战争的准备工作，而除此之外，我也是为了不让西亚波德人、潘诺提人、布雷米人，以及其他我已经诚挚地和他

们产生感情的人失望而接受这项工作的。我尤其希望，致力于这项新工作，能够让我忘记留在森林里的人。我让自己在那两天之内忙得不可开交，但是我忙碌得心不在焉，一想到伊帕吉雅回到湖边找不到我，可能会认为她的逃避已经触怒我，所以我决定从此不再见她，我就觉得十分害怕。我因为想到她可能不知所措并从此不愿意再见到我而惶惶不安。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会跟随她的足迹，骑着马到伊帕吉雅人居住的地方，我会怎么做？让她快乐，毁了该部落的平静，让她明白一些她不应该了解的事而干扰她的纯真吗？或者，我会见到她完成她的任务，从凡间情欲微不足道的那一刻得到解脱？我不断地回想她说过的话、她的一颦一笑。为了形容上帝，她使用我们的相遇来当做例子，但那无疑只是为了让我了解她说的话所使用的一种孩子气而天真无邪的做法。她两度碰触了我，但是跟她碰触一朵向日葵没什么两样。我的唇碰在她的手上让她全身颤抖，我非常清楚，但是这样的事非常自然：她从来不曾被人类的唇碰触，这样的事就像她在树根上绊了一跤，并在那一瞬间失去她一贯被教导的举止；不过那一瞬间已经过去了，她此刻早已经忘了这件事……我和我的同伴讨论战争的事情，我应该决定部署努比亚人的地点，但是我甚至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我必须让自己脱离这样的焦虑，我必须弄清楚。为了这件事，我必须把我自己的生命和她的生命，交到一个让我们保持联系的人手中。我已经多次证明贾瓦盖对我的忠心，我私底下告诉他，并要他一再发誓；我尽可能不告诉他太多事情，足够让他去湖边等候就行了。这一个善良的西亚波德人确实宽厚、聪明又谨慎。他并没有问我太多问题，我想他已经十分了解，而接下来的两天，他都在太阳西沉的时候回来告诉我并没有看到任何人，而看到我脸色苍白让他十分懊恼。第三天，他回来的时候脸上挂着一个镰刀一般的笑容，告诉我，他怡然自得地躺在脚影下等待的时候，那个人出现了。她匆忙而毫无疑惧地靠近，就像她早就准备看到一个人一样。她激动地听着我告诉她的信息（‘她看起来似乎非常希望见到你，’贾瓦盖如此表示，声音里不乏一股狡黠），而她告诉我，她每天都会回到湖边，每天（‘她说了两次’）。或许……贾瓦盖用一种奸诈的模样评论，她也一直在等候东方贤士。我在彭靼裴金又耽搁了一天，但是我用一种让‘诗人’相当惊讶的热忱，埋头在佣兵头子的工作当中——因为他知道我对武器没有太大的兴趣，对我的军队也不太积极。我觉得自己就好像世界的主人一样，可以对抗一百名白汉斯人而毫无畏惧。两天之后，我战战兢兢地回到了那个要命的地方。”

---

(1) Asclepius，希腊神话中的医神。

三四
波多里诺找到了真正的爱情

“那一段等候的时间里，尼基塔斯大爷，我经历了许多相对的情绪。我全身燃烧着想要见到她的欲望，我害怕再也见不到她，我想象她遭遇到千百种危险，总而言之，我体验到爱情特有的感受，但是我却不觉得嫉妒。”

“你完全没有想到她的嬷嬷会送她去见播种者这件事？”

“这样的疑虑根本就没有出现在我的脑袋里，或许是因为我知道自己的心思完全在她身上，她的心思也已经完全在我身上，所以会拒绝让其他的人碰她。我后来思索了很久，而我相信完美的爱情并没有容得下嫉妒的空间。嫉妒就是爱人和被爱的人之间的怀疑、恐惧和毁谤，而圣约翰曾经说过，完美的爱情会驱逐所有的恐惧。我没有嫉妒的感受，但我无时无刻不在试图想象她的面貌，可我一直办不到。我记得看着她的时候心里面的感受，却无法想象她的容颜，尽管我们见面的时候，我除了盯着她的面孔之外，什么事都没做……”

“我曾经读到，这样的事只会发生在经历一段强烈爱情的人身上……”尼基塔斯以一种不曾经历如此狂暴热情的尴尬表示，“这样的事并没有发生在你和贝阿翠丝及柯兰迪娜之间吗？”

“没有，并没有到让我这般痛苦的程度。我想，面对贝阿翠丝，我培养的是爱情的念头，所以我不需要一张脸孔。此外，花心思去想象她肌肤的线条，对我来说就像一种亵渎一样。至于柯兰迪娜，我发现——认识伊帕吉雅之后——我和她之间并非热情，而是一种欢乐、温存，以及就像对一个小女孩或小妹妹一样的强烈喜爱——愿上帝原谅我。我相信所有坠入爱河的人都有着同样的感受，但是那一段时间，我已经确信伊帕吉雅是我第一个真正爱上的女人，而且一直持续到目前，或直到永远。我接着明白真正的爱情会停留在心房里，很少会再回到想象的空间，所以爱人缺席的时候，才无法复制出躯体的形象。惟有私通的爱情，因为进不到内心深处，才会通过肉欲幻想的滋养来制造出这类的想象。”

尼基塔斯闭上嘴巴，痛苦地克制自己的羡慕。

他们的重逢既羞赧又激动。她的眼睛闪烁着幸福的快乐，但是接着立刻腼腆地低下头。他们在草地上坐下来，而阿卡修在不远的地方乖乖地吃草。周遭的花朵散发出比平日还要浓郁的香味，而波多里诺觉得自己好像刚刚喝了布尔克　一样。他不敢说话，但他最后还是开了口，因为这股强烈的沉默可能会让他做出一些不当的举止。

他这时候才理解为什么会有人表示，真正的情人在第一次约会的时候，会脸色苍白、全身颤抖而变得沉默不语。那是因为爱情已经凌驾了两个领域，也就是本性和灵魂，并在一举一动当中，摄取他们全部的力量。于是，当两个真正的情人私下碰面的时候，爱情会干扰或近乎僵化身体的全部功能——无论在生理上或精神上。就是因为这样的原因，舌头才会拒绝说话，眼睛才会看不清楚，耳朵才会听不见，而四肢也全都拒绝履行自己的责任。在这样的情况之下，如果爱情在内心深处滞留太久，被解除力量的身体也会日渐虚弱。但是到达某个阶段的时候，内心会因为承受了炽热的急躁，几乎将热情抛到自我之外，让身体的功能得以重新恢复运作，而情人就是在这个时候开口说了话。

“所以，”波多里诺开口表示，而没有解释自己的感受和理解，“你告诉我的那些又美丽又可怕的事情，是由伊帕吉雅本人传授给你们……”

“不是，”她回答，“我已经告诉你，我们先人在逃亡的时候，除了认知的责任之外，已经遗忘了伊帕吉雅传授给她们的事情。我们是通过冥想而发现越来越多的真理。数千年以来，我们每一个人都思索着周遭的世界以及对自我精神的感受，我们的意识于是日益丰富。只是这项工作仍未完成。或许在我告诉你的事情当中，有一些是我的同伴仍未理解的东西，而我在试图为你解释的时候得到领悟。我们每个人如此为自己寻求智慧，把自己的感受传授给同伴，并在传授的过程当中学习。或许，如果你不曾和我一起来到这里的话，我也不会为自己弄清楚一些事情。你是我的守护神、我仁慈的主子，波多里诺。”

“你所有的同伴都像你一样清晰，并充满说服力吗，我温柔的伊帕吉雅？”

“喔，我是她们当中的最后一名。有的时候她们会因为我不知道如何表达自己的感觉而嘲笑我。我仍需要成长，你知道吗？不过，最近这几天我感觉到一股骄傲，就好像我掌握了一种她们完全陌生的秘密，而不知道为什么，我希望这个秘密一直保持下去。我不知道自己到底怎么

回事，就好像……就好像我宁可倾吐的对象是你，而不是她们。你觉得我对她们不忠诚是一件邪恶的事吗？”

“但是你对我忠诚。”

“对你忠诚并不难，我想我会把所有掠过心头的事情告诉你，虽然我仍然不确定这么做合不合理。你知道我这几天到底怎么回事吗，波多里诺？我梦见你了。那天早上醒过来的时候，我觉得那是一个美丽的日子，因为我知道你在某个地方。接着我又觉得那一天非常丑陋，因为我见不到你。真是奇怪，一般人是在快乐的时候才笑，痛苦的时候才哭，但是我现在却会在同一个时候又哭又笑。我是不是生病了？不过这种病还真是美。爱上自己的病症合不合理？”

“你是我的老师，我温柔的挚友，”波多里诺笑道，“所以你不应该问我这个问题，因为我觉得自己也患了同样的病症。”

伊帕吉雅伸出一只手，她再次轻轻触摸他的刀疤：“你肯定是一个好人，波多里诺，因为我喜欢触摸你，就像对阿卡修一样。你也摸摸我，或许你可以唤醒一些仍然存在我心中，而我还没有发现的火花。”

“不行，我温柔的爱人，我不希望伤害你。”

“摸摸我的耳朵后面。对，就是这样，继续……我们无疑会通过你唤出一个神祇。你的身上一定存在着将你连结到某种东西的征兆……”

她把手放在他的衣服里面，让自己的手指在他的胸毛之前滑动。她凑过去嗅了一下：“你身上长了许多草，很好的草。”她说。然后她接着说：“衣服下的你真是俊美，就像一头年轻的野兽一样。你很年轻吗？我对人类的年龄并没有概念。你很年轻吗？”

“我很年轻，我的爱人，我现在才真正地诞生。”

这时候，他开始近乎粗暴地抚摸她的头发，她则把双手放在他的颈后，然后就像他是一头小山羊一样，轻轻地舔舐他的面孔。她接着非常贴近地看着他的眼睛，笑着说，他有一股咸咸的味道。波多里诺从来都不是一个圣人，他紧紧地抱住她，用他的唇去搜索她的唇。她因为害怕和惊讶而颤抖，并试图挣脱，不过她最后还是让了步。他的嘴巴里有一股桃子和杏子的味道，她用舌尖轻轻敲打，并第一次尝了他的舌尖。

波多里诺将她往后推开，不过并不是因为道德的问题，而是为了脱掉自己身上的衣服。她看到了他的器官之后，用手指轻轻碰触，感觉到

它的生命力，然后她表示自己想要它：显然她自己并不知道为什么，也不知道如何要它，但是某种森林里的力量或泉源的启发，让她知道自己应该做的事。波多里诺开始不停地亲吻她，他让自己的唇顺着颈子滑下，接着来到肩膀，他慢慢取下她那件紧身衣袍，同时也看到了她的乳房。他将自己的面孔埋在中间，并用自己的双手继续让那件衣服顺着她的腰线滑落。他感觉到她紧绷的小腹，摸了摸她的肚脐，并出乎意料地提早摸到了覆盖她的宝贝的那一片毛发。她低声地呢喃：我的始源、我的僭主、我的八圣 (1) 、我的圆满 (2) ……

波多里诺把双手伸到仍套在她身上的紧身衣袍里面，而他感觉到那一片接近阴户的毛发越来越浓密，不仅覆盖了她的大腿上方，并朝着臀部一直延伸……

“尼基塔斯大爷，取下她的衣袍之后，我看得一清二楚。从她的腹部开始一直到下面，伊帕吉雅有着山羊的身躯，两条腿的末端则是象牙色的羊蹄。我在那一瞬间突然了解了为什么覆盖在及地的长袍下面，她走路的时候看起来不像迈开步伐，而轻盈得就像不触及地面般地飘动。我也突然了解那些播种者是什么人：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长了角的人头，公羊的身躯，这些萨提洛斯人几个世纪以来就一直为伊帕吉雅人服务，将女婴留给她们，男婴则留着自己抚养。这些男婴面貌和萨提洛斯人一样可怕，但是女婴却让人联想到美丽优雅的埃及人伊帕吉雅，以及她所收养的第一批孤儿。”

“真是可怕！”尼基塔斯表示。

“可怕？一点都不会。我当时完全没有这样的感觉。我有一些惊讶，但是也只有在那一瞬间。接下来我就决定——我的身体为我的灵魂做出了决定，或是我的灵魂为我的身体做出了决定——我眼睛看到和手中触摸的是一个绝色美女，因为那是伊帕吉雅，就连她的野兽本质也包含在她的优雅当中，而那些卷曲柔软，闻起来像青苔的毛发是我最迫切的欲望，原本隐藏起来的肢体也是出自艺术家的手笔，我爱、我要这个充满着森林气息的生物，就算她长得像吐火兽、埃及鼬、角奎，我也一样会爱上伊帕吉雅。”

伊帕吉雅和波多里诺就是这样结合在一起，一直到太阳西沉。两个人筋疲力尽之后，紧紧地靠着躺在一起互相爱抚，以各种温柔的昵名称呼彼此，然后忘了周遭的一切。

伊帕吉雅表示：“我的灵魂就像火焰的热气一样蒸发……我觉得自己已经属于繁星密布的穹苍……”她不停地探索爱人的身体，“你真是俊美，波多里诺，虽然你们人类都是怪物。”她开玩笑地说道，“你们有一双又长又白，又不长毛的腿，而且就像两个西亚波德人的脚板合起来一样大！不过你还是非常俊美，而且越来越帅……”他安静地亲吻了她的眼睛。

“人类的女子也有一双和你一样的长腿吗？”她不高兴地问，“你曾经……在腿和你一样长的女子身边，尝试过如此的心荡神驰吗？”

“因为我当时并不知道你的存在，我的爱人。”

“我不要，永远不要你再看一眼人类女子的腿。”他安静地亲吻了她的蹄子。

夜色降临之后，他们不得不分手。“我想，”伊帕吉雅再次亲吻了他的唇，“我不会把我们的事情告诉我的同伴。她们肯定无法了解，也不知道有这种进一步升华的方式。明天见了，我的爱人，你听到了吗？你呼唤我的时候，我也会呼唤你。我等你。”

“几个月就这样过去了，那是我这一辈子最甜蜜，也最完美的几个月。我每天都到她的身边去，我无法成行的时候，忠实的贾瓦盖就充当我们的傧相。我期盼白汉斯人永远不要出现，期盼在彭靼裴金的等候一直持续到我的死期，或甚至更久。我觉得自己就好像已经战胜了死亡一样。”

经过了好几个月之后，某一天，他们像往常一样地巫山云雨；一恢复平静，伊帕吉雅立刻就告诉波多里诺：“我身上发生了一件事情。我知道怎么一回事，因为我曾经听过和播种者度过一晚的同伴，回来之后所透露的心事。我想我的肚子里面有个小孩。”

波多里诺当下只感觉到一股无法形容的快乐，他亲吻了她受到赞美的肚子，不论这样的赞美来自上帝还是任何执政官，他一点儿都不在乎。接着他开始担心：伊帕吉雅无法向她的族人隐瞒她的状况，她应该怎么办？

“我打算对嬷嬷承认一切，”她表示，“她会理解。某个人，或某种东西要其他人和播种者做的事情，我和你一起做了。这件事非常正当，而且遵循了大自然的正面，她不能责怪我。”

“但是你接下来会由族人照顾九个月，而我永远见不到生出来的小家伙！”

“我继续来这个地方的时间还很长。还要好一段时间，我的肚子才会肿胀到每个人都看得出来。我们只会在最后几个月，当我把一切都告诉嬷嬷之后，才会见不到面。至于生出来的小孩，如果是男孩就会交给你，如果是女孩，就跟你一点都没有关系。这是大自然希望的方式。”

“这是你那个该死的造物者，以及和你一起生活的那些半人半羊所希望的方式！”波多里诺失去理智地吼叫，“生出来的小孩，无论男女都是我的！”

“你愤怒的时候真是俊美，波多里诺，虽然我们永远都不应该动怒。”她一边说，一边在他的鼻子上吻了一下。

“你难道不明白，你生下小孩之后，就像你的同伴不会再见到播种者一样，她们不会让你再回到我的身边？你们不就是觉得这是大自然希望的方式？”

她到这个时候才完全领悟，于是开始哭了起来，并像她做爱的时候一样，发出一阵一阵的呻吟，她的头靠在她男人的胸膛上面，紧紧地抱住他，让他可以感觉到她的乳房颤动不停。波多里诺轻轻地抚摸她，在她的耳边说了一些温柔的话，接着他提出了似乎惟一合理的建议：伊帕吉雅和他一起私奔。面对她吓坏的眼神，他对她说，这么做并不算背叛她的族人，她只是被授予了一个不同的特权，而这个不同就成了她的责任。他会带她前往一个遥远的王国，而她会在该地建立另一个伊帕吉雅人的殖民地，她只是让远方的嬷嬷更具繁殖力。此外她身上还背负着嬷嬷的使命——除了他会生活在她的身边之外——她会另外寻找一群负责播种，而外表大概和他们的小孩一样的部落。所以私奔对她来说并不是坏事，他对她说，相反，你散播了善根……

“那么，让我去要求嬷嬷准许。”

“等等，我还不知道这个嬷嬷是什么样的人。让我想想……我们一起去见她，我会知道如何说服她，给我几天的时间编造一个合情合理的方式。”

“我的爱人，我不要再也见不到你。”伊帕吉雅此刻又开始啜泣，“你要我做什么都行，我会变成一个人类的女人，我和你一起前往你告诉我的新城市，我会表现得像一名基督徒一样，我会承认上帝有一

个死在十字架上的儿子。如果你不在我身边，我也不想再当一名伊帕吉雅人了！”

“冷静一点，我的爱人。你等着看我找到一个解决的方式吧。我让查里曼列圣，并找到东方贤士，我当然会知道如何留住自己的妻子！”

“妻子？那是什么东西？”

“我以后会告诉你。走吧，时候不早了，我们明天再见。”

“已经再也没有明天了，尼基塔斯大爷。我回到彭靼裴金之后，所有的人都跑来见我，他们已经找我找了好几个钟头了。一点疑问都没有：白汉斯人来了，我们可以在地平线上瞥见他们的坐骑掀起的尘沙。他们在清晨第一道光芒出现的时候，就会抵达蕨园的边缘，所以只剩下几个钟头的时间来准备防御的工作。我立刻去见了助祭，向他宣布我承担起指挥他的人民的重大责任。但是太迟了，这几个月来等候战役的痉挛状态，以及他让自己站起来参与行动所花费的精力，或许还因为我依照自己的配方注入他血管内的新药水，都加速了他的死亡。他咽下最后一口气的时候，我毫不惧怕地站在他的身旁，更在他向我致意并祝我胜利的时候握住了他的手。他告诉我，如果我战胜的话，或许就可以前往他父亲的王国，所以他恳求我为他做最后一件事情。他断气之后，两名戴着面纱的侍从，会立刻当他是一名教士一样来处理他的遗体，为他涂上圣油，让他面孔的轮廓拓印在包裹他的麻布上面。波多里诺将负责把这张肖像带给祭司，由于上面的显像并不清晰，所以他的养父见到的他就不那么残缺。他没多久就断了气，两名侍从也立刻进行应该做的事。他们表示，那张麻布需要好几个小时来拓印他的轮廓，接着他们会卷起来放在一个盒子里。他们腼腆地提议我去向阉人通知助祭的死讯，但是我决定不这么做。助祭授予了我指挥的权力，阉人将会因此而不敢不服从我。我也需要他们在某种程度上的合作来打这一场仗，我需要他们将城市清理出来准备照顾伤兵。如果让他们当下立刻得知助祭的死讯，最低限度，他们会因为宣布这项令人沮丧的消息而影响士气，丧葬仪式也会让他们分心；而最糟糕的情况，阴险的他们会立刻夺取最高的权力，因此会影响‘诗人’的防御计划。上战场吧，我告诉自己。虽然我一向爱好和平，但是我此刻要保护的是即将诞生的生命。”

---

(1) 指埃及南方赫尔莫普利斯城的八个圣人。

(2) 指神性本质的丰满。

三五
波多里诺对抗白汉斯人

他们这几个月来，反复研究了各种作战计划的细节。如果说“诗人”在训练部队的过程当中证明了自己是一名优秀的将领，波多里诺则表现出策略方面的才华。他们从市郊一堆堆掼奶油般的丘陵高地上，看到敌人节节迫近。居高临下，让他们得以鸟瞰绵延的高山，一直到越过辽阔蕨园的整座平原。波多里诺和“诗人”就是从这块高地指挥战士的行动。他们身边带着一支由贾瓦盖负责训练的西亚波德人分队，让他们得以在不同的部队之间建立起快速的通讯。

散布在平原不同点上的蓬塞人，用他们肚子那根异常敏感的延伸物，等着侦测敌人的动态，然后再以约定的浓烟传递信息。

接近蕨园边缘的最前线，埋伏了一群由波切里指挥的西亚波德人，他们带着吹箭和沾了毒药的箭头，随时准备冒出来面对侵略者。一旦敌人的纵队遭受了第一波冲击，西亚波德人身后的独眼巨人，在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的带领下，立刻冲出来屠杀他们的坐骑。不过，“诗人”叮嘱他们，没接到开始行动的命令之前，他们必须四肢趴在地上爬行。

如果一部分敌人闯过独眼巨人这道障碍，接着就是平原两侧开始采取行动的时候了：一边是波伊迪带领的俾格米人，另一边是古帝卡率队的布雷米人。俾格米人发射的箭海，将白汉斯人朝另外一边逼向布雷米人的方向，而在被发现之前，这些躲在草丛里的布雷米人早就已经钻进敌人的坐骑下面。

不过，他们不应该去承受太大的风险。他们必须重创敌人，但是尽可能控制自己的死伤数目。事实上，战略中真正的重头戏是努比亚人，他们在平原的中央进入作战的位置。白汉斯人肯定可以闯过前面几道防线，不过他们面对努比亚人之前已经损失了大半的人马，而且伤痕累累，他们的坐骑在高耸的草茎里也无法迅速移动，而圣战士就是在这一刻，扛着致命的狼牙棒和无视危险的传奇备战。

“很好，咬他们一口之后就走人，”波伊迪表示，“真正不能越过的关卡是这些勇敢的努比亚人。”

“还有，”“诗人”叮咛道，“白汉斯人通过之后，你们应该聚集人手，围成一个至少半里长的半圆阵势。如果敌人再使用那个幼稚的手法，先假装逃亡再反过来包围追兵，那就由你们等候他们投怀送抱，将他们夹在你们的钳子当中。最重要的是不能留下任何活口。一个战败的敌人如果继续活下去，迟早会策划一次报复行动。如果最后还是有人从你们和努比亚人的手中幸免，并进到城里面，潘诺提人会准备好朝他们的头顶上俯冲，而这样的奇袭，任何敌人都没有办法抵抗。”

由于战略的策划没有办法包容全部风险，所以大队的人马当晚全都挤到市中心，踏着初现的星光走向平原。每一个部落都由自己的教士带领，用他们自己的语言，以一种连罗马最庄重的仪式都听不到的雄壮声音，大声吟唱《主祷文》：

Mael nio, kui vai o les zeal, aepseno lezai tio mita. Veze lezai tio tsaeleda.

O fat obas, kel binol in süs, paisalidumöz nemola. Komömöd monargän ola.

Pat isel, ka bi ni sieloes. Nom al zi bi santed. Klol alzi komi.

O baderus noderus, ki du esso in seluma, fakdade sankadus hanominanda duus, adfenade ha rennanda duus.

Amy Pornio dan chin Orhnio viey, gnayjorhe sai lory, eyfodere sai bagalin, johre dai domion.

Hi coba ggia rild dad, ha babi io sgymta, ha salta io velca...

（我们的天父，愿你的圣名显扬，愿你的国度降临，愿你的旨意如同在天国一样奉行于人间，赏赐我们今天享用的粮食，就像我们宽恕别人一样赦免我们的罪过，不要让我们陷于诱惑，但救我们免于凶恶……）

波多里诺和“诗人”正纳闷布雷米人为什么迟到的时候，他们终于出现在队伍的最后面。他们抵达的时候，每个人的肩膀上都戴着一个用芦草制成，绕过腋下系紧，而上面放了一颗鸟头的装备。阿祖鲁尼骄傲地表示那是他的最新发明。白汉斯人看到那一颗头颅之后，会将注意力放在上面，而安然无恙的布雷米人在几秒钟内就可以扑向他们。波多里诺

告诉他这个主意不错，但是他们得加快脚步，因为他们只剩下几个钟头可以就位。布雷米人似乎并没有因为得到一颗脑袋而尴尬，反而大摇大摆，就像戴着一顶花哨的铁帽一样。

波多里诺和“诗人”在阿祖鲁尼的陪伴之下，登上他们准备指挥战役的高地，然后等候曙光的出现。他们派遣了贾瓦盖前往第一线，随时向他们通报战况。这名勇敢的西亚波德人迅速奔向他的战斗位置，口中一边大叫着：“东方贤士万岁，彭靼裴金万岁！”

警觉的蓬塞人发出一道烟讯，传送白汉斯人即将出现在地平线的消息时，东边的山峦已经被第一道阳光照亮。

他们确实一字排开地出现了，但是从远方遥望，他们似乎一直没有向前移动，只是缓缓地飘晃、摇摆，而所有的人都觉得这种情况持续了一段非常冗长的时间。我们后来还是察觉到他们正在向前迈进，因为从远处观察，已经看不到他们的坐骑被蕨茎覆盖的腿。他们接近埋伏在第一线的西亚波德人时，我们也期待这些勇敢的独脚人在很短的时间内就要现身。但是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白汉斯人继续在草原上向前移动，而我们可以感觉到前线出现了情况。

我们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到白汉斯人，但是西亚波德人还是不见踪影。我们似乎看到了比预定的时机提早出现的独眼巨人，他们巨大的身躯从蕨茎之间冒出来，但与其对抗敌人，他们却在蕨园内横冲直撞，而和他们起冲突的似乎是西亚波德人。波多里诺和“诗人”从远处弄不清楚现场突发的状况，但是感谢闪电般穿梭在草原两头的贾瓦盖，他们后来还是厘清了战役的经过。原来西亚波德人因为祖传的天性，太阳一出现就会躺在地上用脚板遮阳，而这样的事也发生在突击队的那群战士身上。后面的独眼巨人虽然应变能力不是非常灵敏，却也觉得事情不太对劲，所以开始催促他们，但是却根据他们的异端习性，称他们为屎块、亚流教派的粪便。

“忠实而善良的西亚波德人，”贾瓦盖绝望地通报这些信息，“他们勇敢而不下流，却无法忍受吃乳酪的异端分子污辱他们，请你一定要试着了解这一点！”总之，一开始是针对神学的口头争吵，接着是空手交换了几拳，而独眼巨人很快就占了上风。绰号“母骡”的阿勒拉莫·斯卡卡巴洛吉试图将这些巨人从这一场荒谬的冲突中拉开，但是他们已经失去了理智，一手就让他飞到十米之外。所以，他们完全没有注意到白汉斯人已经来到他们身边，而随之而来的是一场杀戮。西亚波德人一个个

倒地，独眼巨人也溃不成军，虽然其中几个人抓住西亚波德人的脚，当做棍棒来进行最后的抵抗，却已经徒然。波切里和斯卡卡巴洛吉冲入这一片混战当中，试图鼓舞各自的部队，却遭到白汉斯人的包围。他们勇敢地抵抗，用力挥舞他们的刀剑，但是上百支箭很快就将他们刺穿。

这下子我们可以看到白汉斯人踩着蕨茎，在杀戮的受害者之间开出了一条路。平原两侧的波伊迪和古帝卡弄不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了让他们发动布雷米人和俾格米人的侧面攻击，只好派出贾瓦盖去通知他们。白汉斯人突然发现自己两面受敌，但是他们找到一个很好的对策：他们的先锋部队继续追杀溃败的西亚波德人和独眼巨人，后援部队则往后撤退，一边的俾格米人和另一边的布雷米人于是冲到了彼此的面前。俾格米人看到一颗颗伸到草丛外的鸟头，立刻忘了阿祖鲁尼的发明而大声叫道：“鹤！鹤！”认为自己应该对抗的是千年以来的敌人，他们于是将白汉斯人抛到脑后，开始朝着布雷米人的部队放箭。这下子布雷米人要抵抗的人成了俾格米人，他们以为遭到背叛，于是大叫：“送这些异端分子去死吧！”俾格米人以为自己遭到布雷米人的背叛，他们听到异端的指责，并认为自己才是真正信仰的守护神，所以他们大叫：“干掉这些狂想分子！”白汉斯人在一片混乱当中开始猛烈攻击，趁他们互相残杀的时候，将他们的敌人一一击毙。贾瓦盖告诉他们，他看到了古帝卡单枪匹马地试图抵挡敌军，但是由于对方人数众多，他最后不支倒地，死于敌人的马蹄之下。

波伊迪看到自己的朋友丧命之后，判断两支部队已经完全溃败，于是跳上马，试图朝努比亚人的防线告警，但是就像造成敌人的行进困难一样，蕨茎也阻碍了他的奔驰。波伊迪最后终于抵达努比亚人的阵线，他站到他们后面，鼓动他们聚集在一起迎击白汉斯人。但是一来到嗜血成性的敌人面前，这些该死的圣战士立刻让步给自己的本性，也就是殉难的自然倾向。他们认为牺牲的崇高时刻已经来临，最好尽快抢先一步，所以争先恐后地跪下来，一边苦苦哀求：“杀了我，杀了我！”白汉斯人不太能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们抽出锐利的短剑，看着这些伸长脖子挤在他们周围祈求涤罪洗礼的圣战士，然后开始动手，一颗颗地割下他们的脑袋。

波伊迪对着天空举起拳头，一边转身朝着丘陵地的方向逃命，他在平原开始冒出火舌之前抵达。

原来待在城里的波罗内和奇欧得知危险之后，立刻想到可以利用阿祖鲁尼为他的计策费心准备，但是因为大白天而派不上用场的羊群，所

以让无语人将数百只角上点了火的动物赶到草原上。当年的季节结束得早，草茎已经十分干燥，所以立刻就着了火，蕨园一下子就变成了火海。波罗内和奇欧肯定只是希望火焰构成一道防线，或拖延敌人的骑兵，但是他们并没有把方向计算进去。火势越烧越猛烈，但是燃烧的方向却朝着城内。这件事帮了白汉斯人一个大忙，他们只需要等候蕨茎燃烧、灰烬冷却，就可以畅通地朝最后的目标驰骋。不过火势毕竟还是拖延了他们一个钟头的攻势。白汉斯人也知道他们拥有充分的时间，所以让自己止步于火场的边缘，并在不确定是否埋伏有敌人的情况下，举弓对着天空，朝障碍的另外一边射出大量足以遮日的箭矢。

一支箭从天空咻咻地落下，刺中了阿祖鲁尼的颈子。他倒在地上哽咽地抽泣，鲜血从他的嘴里不停地冒出来。他举手试图从脖子上拔出那支箭的时候，看到自己的双手慢慢地覆盖了白色的斑点。波多里诺和“诗人”弯下腰来低声地对他说，他的脸上也发生了同样的事情。“你瞧，所罗门说得没错，”“诗人”告诉他，“确实找得到解药。白汉斯人的箭头可能浸了毒药，但是对你却成了万灵药，帮助你解决了黑石造成的作用。”

“我就要没命了，是黑是白还有什么重要？”他嘶哑地呼出一口气，跟着就断了气，死的时候身上的颜色仍然不确定。不过其他的箭矢仍然不停地落下，而且越来越密，他们不得不放弃丘陵地，往城里的方向逃避，“诗人”则一边愣愣地表示：“结束了，我已经把这个王国赌掉了。不要对潘诺提人的防御寄予太大的期待。我们所剩的只有火势留给我们的时间。收拾我们的行囊逃命吧，往西方的路仍然畅通。”

波多里诺在那一刻只想到一件事情。白汉斯人会进到彭靼裴金，并摧毁这座城市，但是他们疯狂的行径不会就此结束，他们会朝湖边推进，他们会侵犯伊帕吉雅的森林，而他必须先他们一步。但是他又不能抛下他的朋友，所以必须赶快找到他们，让他们收拾行李和一些补给品，然后准备一趟漫长的逃亡。“贾瓦盖，贾瓦盖！”他大叫，并立刻见到他忠实的朋友出现在他身边。“到湖边去，找到伊帕吉雅，不管你用什么方法都要找到她，然后要她准备好，我来救她了！”

“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做，不过我会找到她。”这名西亚波德人表示，接着像一道闪电一样消失无踪。

波多里诺和“诗人”进到了城里。溃败的消息此刻已经传抵，而各个部落的女人手上抱着小孩，全都毫无目的地在街上奔窜。吓坏的潘诺提

人认为自己已经知道如何飞翔，所以一个一个从高处往下跳。但是他们所受的训练是往下俯冲，而不是在天空翱翔，所以立刻掉到地面。那些试图以拍动耳朵的方式在空中移动，却白费工夫的人，一个个都筋疲力尽地摔落，撞死在岩块上面。他们找到了因为训练工作失败而沮丧不已的柯兰迪诺以及为其他人担心不已的所罗门、波罗内和奇欧。“他们已经死了，愿他们的灵魂得到安息。”“诗人”愤愤不平地表示。“赶快回宿舍去，”波多里诺大叫，“然后动身前往西方！”

他们回到住所，收拾了他们带得走的东西。他们匆匆爬下来的时候，在对面的塔楼看到了进进出出的阉人，忙着将他们的财物装载在骡子背上。培拉克塞斯面无血色地冲向他们：“助祭已经去世了，你早就知道。”他对波多里诺说。

“无论他是生是死，你还不是一样逃命。”

“我们要走了。到达山谷的时候，我们会推落泥石，而通往祭司王国的道路从此封闭。你们要和我们一起走吗？不过你们必须答应我们的条件。”

波多里诺根本不想问他是什么条件。“你那个该死的祭司与我何关。”他大声吼叫，“我还有许多其他烦恼的事情！走吧，我的朋友！”

其他的人全都目瞪口呆。接着波罗内和奇欧承认他们的目的仍旧是找到拿走圣杯的左西摩，而左西摩还没抵达王国，这下子他也肯定永远到不了；柯兰迪诺和波伊迪则表示他们既然和波多里诺一起来，就和波多里诺一起回去；对所罗门来说，失落的部落可能在山谷的这边，也可能在山谷的那边，所以他朝任何方向都可以。“诗人”什么话都没说，他似乎已经失去了所有的意志力，而任由其他的人拉着坐骑的缰绳拖着他走。

他们正准备逃亡的时候，波多里诺看到助祭的两名蒙面侍从之一朝着他走过来。他拿着一个盒子，“这是拓印了他轮廓的那张麻布，”他说，“他希望由你保存。好好运用吧。”

“你们也准备逃亡吗？”

蒙面侍从说：“此地或是他方——如果他方真的存在的话——对我们来说并没有什么差别。我们主人的命运等着我们，而我们准备留在这里将麻风病传染给白汉斯人。”

他们一离开城区，波多里诺就看到了一件可怕的事：蓝色的丘陵一

带也闪烁着火光。不管怎么样，一部分白汉斯人肯定一大早就花了数个钟头绕过战场，而他们已经抵达湖边了。

“快！”波多里诺绝望地大叫，“全部都往那边去，快跑！”其他的人搞不清楚怎么回事。“如果白汉斯人已经到达那边，我们为什么还要往那边去？”波伊迪问道，“我们应该往这边走吧。我们只剩下南边这一条路。”

“随便你们，我自己往那边去了。”波多里诺失去理智地大叫。“他已经疯了，我们跟上去，别让他做出伤害自己的事。”柯兰迪诺哀求众人。

但是波多里诺已经距离他们十分遥远，他一边叫着伊帕吉雅的名字，一边朝着必死的方向狂奔。

他疯狂地驰骋了半个钟头之后，瞥见了一个迅速的身影朝他的方向移动。那是贾瓦盖。

“你别着急。”贾瓦盖对他说。“我见到她了，此刻她已经安然无恙。”但是这个美好的消息立刻就转变成一道绝望的深渊，因为贾瓦盖这么告诉他：伊帕吉雅人及时被告知白汉斯人的到达，萨提洛斯人专程从他们的丘陵下来通知她们，并将她们聚集在一起。贾瓦盖抵达的时候，他们已经带着她们，经由只有他们清楚的路径越过山谷的另一边，白汉斯人永远不可能追得到他们。为了等波多里诺的消息，伊帕吉雅一直等到最后一刻，而她的同伴不停地拉她的手臂；她不希望未得知他的下落就离去。听到贾瓦盖带给她的消息之后，她平静下来，在泪水之间扬起一丝笑容，并交代他向波多里诺致意，她全身颤抖地要他转告波多里诺尽快逃亡，因为他的生命面临危险，她啜泣着交代他最后一个留言：她深爱着他，而他们永远无法再见面了。

波多里诺告诉贾瓦盖他一定是疯了，他不能让伊帕吉雅到山谷的另一边去，他要带她一起走。但是贾瓦盖告诉他已经太迟了，他抵达之前，伊帕吉雅人早就已经不知去向了，此外，那个地方此刻前后奔窜的都是已经占领该地的白汉斯人。他接着以超过对东方贤士的尊重，将一只手摆在波多里诺的手臂上，向他重复了一遍伊帕吉雅最后的留言：她原本会等他，但是她目前优先的职责是保护他们的小孩，“她说：我的身边从此有个让我想起波多里诺的人。”他接着上下打量波多里诺，“你让那个女的怀了孕？”

“不关你的事。”波多里诺冷漠地回答，贾瓦盖于是闭上嘴。

波多里诺仍犹豫不决的时候，他的同伴从后面追了上来。他知道自己没有办法对他们多做解释，因为他们无法了解。然后他试着说服自己：那一片森林已经被占领了，伊帕吉雅人也幸运抵达了让她们获救的峭壁，而伊帕吉雅是为了保护即将诞生的小东西，所以牺牲了自己对波多里诺的爱。这一切虽然令人心碎，却也合情合理，而且也没有其他的选择。

“虽然我早已经被告知，尼基塔斯大爷，造物主只会将事情做到一半。”

三六
波多里诺和洛克鸟

“可怜、不幸的波多里诺。”尼基塔斯感动得忘了品尝泰欧菲拉特以盐、洋葱和大蒜熬煮，并用海水在小木桶内腌泡一整个冬天的猪头。“又一次，每回你醉心于某种真实的东西，命运就惩罚你。”

“从那一个晚上开始，我们马不停蹄、不吃不喝地驰骋了三天三夜。我后来才知道我的同伴安排了一些诡诈的奇迹，来躲避我们可能在周遭数里之内撞见的白汉斯人。我让他们带着我走，我跟着他们，心里面想的却是伊帕吉雅。我告诉自己，事情这样发展并没有什么不对。我真的能够带着她和我一起走吗？她是否能够适应一个陌生的世界，摆脱森林里单纯、熟悉而温暾的仪式以及姐妹间的集体生活？她是不是愿意放弃成为上帝选民、拯救神性的使命？我可能会让她变成一名奴隶、一个不快乐的人。而且，我从来不曾询问过她的岁数，不过她肯定年轻到可以两度成为我的女儿。我离开彭靼裴金的时候，我想，我当时应该是五十五岁。如果我让她觉得年轻而充满活力，是因为我是她第一个见到的人类，但是事实上我已经步入老年。我能够给她的不多，却会取走她的一切。我试着说服自己，事情是以一种正确的方式去发展：也是让我永远悲伤的方式。如果我接受这一点，或许就可以得到平静。”

“你没想到往回走吗？”

“经过那没有记忆的三天后，我无时无刻不希望这么做。但是我们迷路了，我们前进的路线和我们抵达的方向并不相同。我们不停地兜圈子，甚至三度越过同一座高山；或许那是三座不一样的山，只是我们没有办法分辨出其中的差异。太阳已经不足以让我们找出一个方向，我们也失去了阿祖鲁尼和他的地图。或许我们正绕着占据圣体柜一大半的高山打转，而我们已经来到大地的另外一边。接着，我们失去了坐骑。这几匹可怜的动物从这一趟旅行开始就一直跟着我们，也和我们一起衰老。我们一直没注意到这件事，因为彭靼裴金并没有其他的马可以和它们比较。这三天匆促的逃亡，已经让它们筋疲力尽。它们一匹接着一匹，慢慢地丧命，但是对我们来说，这几乎算得上是一种恩赐，因为它们总是死在我们找不到食物的地方，而我们分食了它们的肉，也就是贴在骨架上仅剩的一点东西。我们接着以步行的方式继续走下去，而我们

的脚上伤痕累累。惟一没有抱怨的是不需要骑马的贾瓦盖，而他的脚板下面长了一块两指厚的老茧。我们真的拿了蝗虫来吃，不过并没有像教皇一样淋上蜂蜜。然后，我们失去了柯兰迪诺。”

“恰好是最年轻的一个……”

“也是我们当中经历最少的一个。他在岩块之间寻找食物的时候，碰到了一条蜿蜒可怕的东西，他接着被那条蛇咬了一口。他用仅剩的一点力气向我致意，并低声要我不要忘了他心爱的姐姐、我挚爱的妻子，要我至少让她活在我的记忆当中。我已经忘了柯兰迪娜，而我又一次觉得自己犯了通奸的罪行，背叛了柯兰迪娜和柯兰迪诺。”

“然后呢？”

“然后一切都变得黑暗无比。尼基塔斯大爷，根据我的计算，我是在主的纪元一一九七年离开彭靼裴金。我在今年一月份的时候抵达君士坦丁堡。这中间经过了六年半的空洞，我的精神一片空洞，我的世界也一片空洞。”

“在沙漠里漂泊了六年？”

“一年，或许两年，谁还会去计较时间？柯兰迪诺死后，或许经过了好几个月的时间，我们来到了几座不知道如何攀登的山峰下面。我们出发的时候总共十二个人，现在只剩下六个，再加上一个西亚波德人。衣衫褴褛、瘦骨嶙峋，被阳光烤得焦黑的我们，只剩下一双手和随身的褡裢。我们告诉自己，这一趟旅行无疑就到这里为止，我们大概会死在这个地方了。突然之间，我们看到一群人骑在马上朝我们靠近。他们身上穿着华丽的衣袍，佩带着闪闪发亮的剑，他们有着人类的身体，却有一颗狗的脑袋。”

“那是狗头人。所以他们真的存在。”

“就像上帝一样。他们用吠叫的方式问了我们一些问题，我们完全听不懂，看起来像领队那一个笑了笑——或许是一个微笑，也可能是嗥叫——并露出了锐利的牙齿。他下了一道命令，几名手下于是把我们一个个绑起来，然后带着我们，经由一条他们熟知的小径越过山峰；走了几个钟头之后，我们下到一个被另一座更高的山峰包围的山谷，而山顶上有一座坚固的堡垒。几头虽然距离遥远、看起来仍然十分巨大的猛禽正来回地盘旋在城堡的上空。我想起阿布杜很久以前的描述，而我认出了这个地方就是厄罗瓦汀的堡垒。”

没错，就是这里。狗头人带他们登上一条凿在石头上的险峻阶梯，一直来到这座固若金汤的要塞，让他们进到这一座大如城市的堡垒里面，而几座塔楼和主塔之间，偶尔可以看到空中花园以及几条由坚固的栅栏封锁的小径。他们被其他几个手持鞭子的狗头人接管，而在经过一条走道的时候，波多里诺透过一道窗子，瞥见了一个四周围砌着高墙的中庭里，拴着许多萎靡不振的年轻人，而他想起了厄罗瓦汀训练刺客犯罪的方式，是以绿蜂蜜先让他们着魔。他们被带进一间华丽的大厅之后，看到了一名年纪似乎已超过百岁、白须黑眉、目光阴沉的老人，坐在一堆有刺绣的坐垫中间。近半个世纪前抓走阿布杜的时候就已经又活跃又有权势的厄罗瓦汀，现今仍继续活着并统治着他的奴隶。

他不屑地看了他们一眼，明显地认为这群可怜虫不够资格加入他的年轻刺客。他甚至没对他们说半句话，就向他的侍从比划一个厌烦的手势，像是告诉他们：如何处置就随你们高兴吧。他看到他们身后的贾瓦盖的时候，才露出惊讶的表情。他让他动了动，并做出脚板摆在头上的姿势。他跟着露出笑容。结果他们六个人被带走，贾瓦盖则被他留在身边。

波多里诺、波罗内、奇欧、所罗门拉比、波伊迪和“诗人”于是开始一段为期不短的囚犯生涯，他们的脚上从此就一直铐着一端绑着石球的脚链，并被派去干奴隶的活儿，清洗地板和墙面的砖块，推动石磨，有的时候还要负责为洛克鸟送去绵羊的肉块。

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解释：“那是一种体型约十只鹰加起来一般大小的飞禽，一只钩状的锋利鸟嘴，让它们得以迅速啄光一头牛身上的肉，而脚上的爪子就像战舰前方的破浪角一样。它们躁动地在一个置于主塔上的巨大笼子里来回走动，除了一名似乎能够和它们沟通的阉人之外，看起来随时都准备攻击任何人。该名阉人就像置身一个鸡窝，当它们是一群鸡一样，走动在它们之间进行监督工作。他也是惟一能够指派它们为厄罗瓦汀担任信差的人：他在其中一只的颈和背上套上牢固的皮带，绕到翅膀下面，再绑上一个篮子或其他的重物，接着他打开一扇吊门之类的东西，对套上装备的大鸟下达命令，它就会独自从主塔上起飞，然后消失在天空里。我们也目睹了它们回笼的情况：阉人会从它们的鞍上解下一个袋子或铁制的圆筒，而里面装的当然是带给主子的书信。”

有的时候，他们这些囚犯因为无事可做，所以连续几天都无所事

事；有的时候，他们必须帮忙运送绿蜂蜜去给喂食年轻奴隶的阉人，而看到这些人的面孔被梦境消耗腐蚀的模样，他们全都吓坏了。不过他们虽然没有这些梦境，却有着另一件细微的烦恼，那就是他们不断以谈论过去的事情来打发时间。他们回想起巴黎、亚历山德里亚、加里波利的欢乐市集以及和裸体修行者一起度过的安详日子。他们谈到了祭司那一封信，而日益阴沉的“诗人”则不断重复助祭所说的话，就像是他亲耳听到一样：“让我最苦恼的疑虑，就是根本没有什么王国。在彭靼裴金的时候，是什么人告诉我们这些事？那些阉人。派去晋见祭司的使者回来的时候向谁报告？向他们，向那些阉人。这些使者真的动身了吗？他们真的回到这里了吗？助祭从来没见过他的父亲。我们知道的一切都是通过阉人。这一切或许都是阉人的阴谋，而他们嘲弄助祭，嘲弄我们，就像嘲弄努比亚人或西亚波德人，一直到他们剩下最后一人一样。有时候我会自问，白汉斯人是不是真的存在……”波多里诺问他还记不记得死在战役中的朋友，“诗人”摇摇头。与其不停重复自己吃了一场败仗，他宁可相信自己只是受害于一场骗局。

接着他们回想起腓特烈之死，而每一回他们都会为他难解的死因编出一个新的解释。凶手是左西摩，这点非常清楚。不对，左西摩是在事后才偷了圣杯；某个想要把圣杯占为己有的人，事先采取了行动。阿祖鲁尼？还有谁会知道？已丧命的同伴之一？多么可怕的想法。他们这些生还者当中的一个人？身陷灾难当中，波多里诺表示，我们难道还要忍受彼此猜忌的折磨？

“旅途当中，每个人都因为寻找祭司的王国而兴高采烈，所以并未将心思放在这些疑虑上面，彼此用友爱的精神互相扶持。但是受俘的状态却让我们变得偏激，我们无法再面对彼此，并在那几年当中轮流互相仇恨。我让自己自闭地活着，我想念伊帕吉雅，却无法回想起她的容颜，我只记得她带给我的快乐；有的时候，我会利用夜深人静，让不安的双手伸向自己的私处，然后梦想自己正在抚摸她身上闻似青苔的羊毛。我会因此而兴奋不已，因为我们如果开始胡思乱想，身体也会慢慢地对如此的思路产生反应。我们在那个地方吃得不错，每天有两餐丰盛的食物。既然没有用到神秘的绿蜂蜜，厄罗瓦汀无疑就是希望通过这样的方法让我们维持平静。我们确实恢复了活力，只是，尽管我们必须乖乖地劳动做苦工，我们身上的肥肉却越来越多。我看着自己凸出来的肚子，然后对自己说：你真是俊美，波多里诺，人类都和你一样这么好看吗？然后我会像个傻瓜一样地傻笑。”

惟一令人觉得宽慰的是贾瓦盖前来探望他们的时候。他们这位好朋友变成了厄罗瓦汀的小丑，他用一些想象不到的动作来取悦他，并奔跑在不同的厅房之间为他传令。他学会了萨拉森人说的话，并享有相当的自由。他为他的朋友们带来一些主子的厨房所准备的点心，并告诉他们堡垒之内的大小事件、阉人之间为了争宠的明争暗斗，以及那些神情恍惚的年轻人被派去执行的暗杀任务。

一天，他拿了一些绿蜂蜜给波多里诺，但是数量不多。他说，要不然他也会沦落成一个杀人的野兽。波多里诺服用了之后，和伊帕吉雅度过了一个热情的夜晚。但是梦醒之际，伊帕吉雅却突然变形，她的双腿变得像人类的女子一样灵活、雪白、可爱，但是她的头却变成了山羊。

贾瓦盖对他们说，他们的刀剑和褡裢都被丢在一间破屋子里，如果他们准备逃亡的话，他可以去找出来。“但是贾瓦盖，你真的觉得我们有朝一日能够逃离此地吗？”波多里诺问他。“我认为可能。我知道许多逃离此地的方法，问题是必须找出其中最好的一个。但是你变得像阉人一样肥胖，这么胖的话当然不容易逃亡。你应该动一动你的身体，像我一样，把脚抬到头上，你就会变得非常灵活。”

把脚抬到头上，不用了，不过波多里诺也发现逃亡的念头，就算到头来只是白费一场功夫，还是可以帮助他们忍受俘虏的处境而不会陷入疯狂，所以他开始进行准备。每天摆动手臂，并弯腰抱腿数十次，一直到筋疲力尽地摊开圆滚滚的肚子为止。他也建议他的同伴这么做，并和“诗人”一起演练摔跤的动作；他们有时候会花上一整个下午的时间，试着将对方摔倒在地上。脚上系着铁链来进行这些动作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况且他们也失去了过去的灵活，不只是因为受俘的处境，也因为年纪。不过这么做还是让他们觉得非常舒爽。

惟一将自己的身体忘得一干二净的人是所罗门拉比。他吃得很少，而且虚弱得无法进行劳动，所以他的同伴扛起他的工作。他没有任何卷宗可以阅读，也没有工具可以书写，所以时间都花在重复上帝的名称上面，而且每一回发出的声音都不一样。他仅剩的几颗牙齿都掉光了，所以左右两边只有牙龈。他用磨牙的方式进食，说话的时候则一边吹气。他现在相信失落的十个部落不可能定居在祭司的王国内，那一半聂斯脱利教徒还可以忍受，因为犹太人也相信那个善良的马利亚不可能生下任何神祇，问题是另一半试图增加或减少神性的偶像崇拜者。他失落地表示，那十个失落的部落肯定曾经来到王国，但是他们接着又重新开始流浪；我们犹太人一直都在寻找一块乐土——但愿不是在那个国度里，而

此刻谁知道他们在什么地方，或许距离我即将葬身的这块土地并不遥远吧，但是我已经不抱任何找到他们的希望了。忍受上帝指派给我们的考验吧，愿他 永远受到赞美 ，因为约伯曾受过的苦难更多。

“他已经神志不清了，这一点非常明显。奇欧和波罗内似乎也差不了多少，成天都把心思放在他们自认为会被他们找到的圣杯上面，他们当时甚至相信圣杯自己会设法让他们寻获。他们越说，圣杯的神力就变得越神奇，也让他们更加梦想占为己有。‘诗人’则不停地重复：只要让我逮到左西摩，我就会成为世界之主。忘了左西摩吧，我告诉他，他甚至连彭靼裴金都到不了，一定是迷路了，他的尸骸已经在某个尘土飞扬的地方成了飞沙，他手中的圣杯也已经被异教的游牧民族捡去当做尿壶。住嘴，住嘴，波罗内一脸惨白地对我说。”

“你们用了什么方法逃出这座地狱？”尼基塔斯问。

“有一天，贾瓦盖告诉我，他已经找到了逃亡的方法。可怜的贾瓦盖，这一段时间内他也开始苍老，我一直都不知道一个西亚波德人可以活多久，但是他已经无法再像一道闪电一样超越自己，反倒像雷声一样延迟现身，并在奔跑之后气喘不止。”

逃亡的计划如下：他们必须武装突击照顾洛克鸟的阉人，逼迫他像往常一样为大鸟套上装备，并确定装载行李的皮带系在逃犯的腰带上，接着再下令让洛克鸟飞往君士坦丁堡。贾瓦盖和阉人聊过天，所以知道他经常派他的大鸟前往这座城市，他们有一名密探住在靠近佩拉的一座丘陵上。由于波多里诺和贾瓦盖都听得懂萨拉森人说的话，他们可以监督阉人下的命令是否有误。抵达目的地之后，洛克鸟会自行着陆。“我以前为什么一直没想到这个方法？”贾瓦盖一边说，一边以一种可笑的方式敲打自己的脑袋。

“很好，”波多里诺说，“但是我们脚上扣着铁链怎么在天上飞行？”

“我找到了一把锉刀。”贾瓦盖告诉他。

贾瓦盖趁着黑夜找到他们的武器和褡裢，并为他们带到宿舍。长剑和匕首都生了锈，不过他们花了一整个晚上的时间去清洗，并用墙上的石块磨尖磨利。他们也拿到了那把不太起眼的锉刀，并花了好几个星期的时间去切开脚踝上的铁链。他们成功后，用绳子穿过切开的环节，系住链条，然后像往常一样，拖着铁链在堡垒中走动。仔细看的话肯定会

被识破，但是他们在堡内已经多年，所以没有人注意他们的一举一动，狗头人也已经当他们是家中的宠物。

某天晚上，他们得知了自己隔天必须前往几个厨房搬运几袋腐肉，再送去喂食洛克鸟，所以贾瓦盖过来通知他们，等候的时刻终于到了。

一大清早，他们先去搬运那几口袋子，并表现出心不甘情不愿的模样。接着他们经过宿舍，将他们的武器藏在肉块之间。他们到达笼子的时候，贾瓦盖已经在现场蹦蹦跳跳地转移阉人的注意力。接下来的事情易如反掌，他们打开袋子，取出他们的匕首，六把同时架在阉人的脖子上（所罗门在一旁就像事不关己地看着），然后波多里诺向阉人解释他应该做的事。他表示装备的数量不够，但是“诗人”作势要割下他的耳朵，所以早已经被割掉一些器官的阉人立刻同意乖乖合作。七只洛克鸟接着准备承载七个人的重量，或应该说六个人和一个西亚波德人。“我要一只最强壮的鸟，”“诗人”表示。“非常不幸地，”他告诉阉人，“你不能留在这里，因为你会发出警报，或下令叫你的大鸟回到笼子里，所以我的腰带上必须再套一个悬吊你的皮带。因此，我这只鸟必须能够承载两个人的重量。”

波多里诺替他翻译了这段话，阉人则表示自己非常乐意伴随劫持他的人前往天涯海角，但是他希望知道自己接下来的下场。他向他保证：一到君士坦丁堡之后，他就可以走他的路。“动作快一点，”“诗人”命令他，“因为这座笼子里的臭味实在令人无法忍受。”

不过将一切准备妥当的时间，前后大概需要一个钟头。此刻每个人都已经牢固地吊在自己那头飞禽下面，“诗人”也检查了支撑阉人的吊带。惟一还没系上的是在走道上把风，睨眼监视是否有人前来破坏计划的贾瓦盖。

有人来了。送肉去喂鸟的囚犯久久未归，让警卫觉得十分奇怪。走道的另一头出现了一队不停吠叫而疑心重重的狗头人。“那些狗头来了！”贾瓦盖大叫，“你们赶快走！”

“不行！”波多里诺大叫，“快，我们还有时间把你绑上去。”

这并不是真的，贾瓦盖很清楚。如果他一起逃命的话，狗头人会在阉人打开吊门，命令洛克鸟飞出去之前抵达笼子，所以他大叫，要其他人赶快行动。他也将自己的吹箭和所剩的三支箭头一起藏到装肉的袋子里了，这时候他一起取了出来。“西亚波德人虽然丧命，但是依然忠于神圣的东方贤士。”他一边说，一边躺在地上，头下脚上地将吹箭放进

嘴里用力吹，而第一名狗头人应声倒地，当场毙命。其他几名往后退开的时候，贾瓦盖还有时间干掉另外两个，不过他已经没有其他的箭头了。为了继续绊住来者，他抓住自己的吹箭，就像准备再用力吹一样，但是这样的诡计撑不了多久。那些怪物一下子就全部扑上来，用他们的剑将他刺死。

这时候，“诗人”让他的匕首往阉人的下巴刺进了一点，看到自己流出来的几滴血，阉人立刻明白自己应该怎么做，虽然身上的束缚让他行动笨拙，但他还是成功地打开吊门。“诗人”看到贾瓦盖丧命的时候大叫：“戏唱完了，快走！快走！”阉人对洛克鸟下了一道命令，它们立刻挤向门口，然后振翅高飞。狗头人就是在这个时候进到笼子里，不过他们的冲劲，因为剩下的大鸟被这一片混乱激怒而以鸟嘴攻击他们，所以遭到了阻挡。

他们六个人全都飞上了天空。“他确实下了前往君士坦丁堡的命令吗？”“诗人”扯破喉咙大声询问波多里诺，而波多里诺以手势确定。“所以他已经没什么用处了。”“诗人”表示。他一刀切断系着他和阉人的皮带，阉人立刻往下掉落。“这样我们才能一路顺风，”“诗人”说，“也顺便报了贾瓦盖的仇。”

“尼基塔斯大爷，我们飞越了被不知何时干涸迄今的河流划画出道道创伤的荒原，飞越了垦殖的农地，飞越了湖泊、森林，而担心皮带撑不住，我们一直紧紧地抓住鸟爪。飞行了一段不知从何算起的时间之后，我们的手掌也伤痕累累。我们看到了一望无际的沙漠、富饶的土地、草原和陡峭的山峰在我们脚下流逝。我们飞行在太阳下，但是头顶上拍动的长翼为我们提供了遮影。我不知道在这个连天使也被拒绝的高度，我们总共飞行了几个昼夜，而飞到某个阶段的时候，我们在下面的荒漠上发现了平行排列，不知往何处移动的十队人马——看起来似乎是人马（或是蚂蚁？）。所罗门拉比这时候开始大叫，那就是失落的十个部落，他要下去加入他们。他就像操控船帆的绳子或辕木一样拉扯鸟爪，试着让他的大鸟着陆，但是反而激怒了那只飞禽。它挣脱了控制，然后用鸟嘴去啄他的头。所罗门，别干傻事，波伊迪对他大叫，那只是一些没有目的地的游牧民族，并不是你的族人！他白费周章了，受到某种神秘的疯狂折腾，所罗门解开了身上的皮带，然后往下坠落，或应该说，他张开双臂，像上帝——愿他永远受到赞美　——派来的天使一样翱翔于穹苍，不过，他是一个被乐土吸引而下到凡间的天使。我们看着他的身影渐渐缩小，直到和下面的蚂蚁混淆在一起。”

又过了一段时间，忠实执行命令的洛克鸟终于飞到了君士坦丁堡，而几座穹顶在阳光下金光闪烁。他们在应该着陆的地方降落之后，一行人解开了身上的束缚。一名可能是为厄罗瓦汀工作的密探朝他们走过来，他因为看到降落了一大群信差而一脸惊讶。“诗人”对他笑了笑，然后举起他的剑，用刀面用力在他的头上拍了一下。“我以厄罗瓦汀之名祝福你。”他像个天使一样说道，而对方则像一口布袋，瘫倒在地上。“嘘，嘘！呜！”他接着对洛克鸟吼叫。它们似乎听得懂他的意思，于是振翅高飞，消失在地平面上。

“我们回到家了。”波伊迪高兴地说，尽管他的家乡还在千里之外。

“但愿还找得到那些热那亚的朋友。”波多里诺表示，“走吧，找他们去！”

“你们等着瞧好了，我们那几颗施洗约翰的头颅将会很有用。我们又回到了基督徒的国度。我们丢了彭靼裴金，但是我们可以征服君士坦丁堡。”

“他并不知道，”尼基塔斯哀伤地笑道，“其他的基督徒已经这么做了。”

三七
波多里诺丰富了拜占庭的宝藏

“我们一通过金角湾，刚进到城里就立刻发现：我们置身于一个前所未见的奇怪情势当中。这座城市并非遭到围攻，因为就算敌人的船舰下了锚，许多人也进入城内东奔西窜，但是敌军事实上仍扎营在佩拉。这座城市也并未遭到攻占，因为在那些胸前绣着十字的侵略者旁边，也有一些帝国的士兵在四处游荡。总而言之，那些身上带着十字架的人已经进到了君士坦丁堡，但是君士坦丁堡并没有被他们拿下。当我们找到我的热那亚朋友，也就是你也曾藏身他们家的那些人，他们也不知道应该如何解释已经发生的事和正在发生的事。”

“就连我们自己也很难厘清状况，”尼基塔斯认命地叹了一口气，“虽然，我有朝一日必须将这一段历史记录下来。你那位腓特烈和英法两国的国王尝试征服耶路撒冷未竟功，而拉丁人十多年之后，在佛兰德的鲍德温、蒙费拉托的卜尼法斯等王侯的率领之下又再次尝试。他们需要一支舰队，却委托了威尼斯人帮忙建造。我曾经听你嘲笑热那亚人贪婪，但是和威尼斯人比较起来，热那亚人绝对称得上慷慨宽厚。拉丁人拿到船之后，却没有钱埋单，而威尼斯总督丹多洛（命运同样让他成为一个盲人，但是这个故事里的盲人，就属他看得最远）要求他们前往圣地的途中，帮助他征服萨拉。那些十字军接受了，而这件事就成了第一件罪行，因为他们不能扛着十字架，然后顺便帮助威尼斯人去征服一座城市。那一段时间内，让安德罗尼卡下台的伊萨克·安杰洛斯被自己的弟弟阿历克塞弄瞎了，并被放逐到海边，而他弟弟接着登上王位。”

“这也是热那亚人立刻告诉我的事情。令人困惑的故事，因为伊萨克的弟弟成了阿历克塞三世，但是伊萨克也有一个叫做阿历克塞的儿子，他成功地逃到萨拉之后，落到威尼斯人的手中。他以提供征服圣地所需要的援助，要求那些十字军帮助他夺回他父亲的王位。”

“承诺我们仍未到手的东西非常简单。此外，阿历克塞三世应该也知道自己的王国面临危险，不过虽然他并没有瞎眼，却因为懒惰及周遭的腐败而什么都看不见。你想想看，有一段时间他曾经计划建造其他的战舰，但是看守森林的皇家卫队却不准任何人伐木。此外，军队的将领

米榭·史特里菲诺也已经从现有的船只上面盗卖了不少船帆、左右支索以及舵柄来中饱私囊。这一段期间，年轻的阿历克塞已经在萨拉获得人民的支持，拉丁人于是在去年六月份兵临城下。一千名士官和三万名士兵搭乘了一百一十艘大帆船和七十艘战舰，盾牌架在舷侧，军旗随风飘扬，旌旗插在舰桥上，一边打鼓吹号地游行，一边部署在圣乔治的港湾内，而我们这边的人则在城墙上看戏。只有几个人朝他们抛掷石块，不过起哄的成分大过于破坏。一直到这些拉丁人在佩拉对面靠岸之后，荒谬的阿历克塞三世才派出皇家军队。不过那也只是一场游行，我们在君士坦丁堡一直都过着半睡半醒的日子。你一定知道，进到金角湾的海口，是由一条横跨两岸的铁链拦阻，但是由于我们的防卫松散，所以拉丁人剪断了铁链，进到港口，让他们的军队在巴勒夏恩皇宫前面登陆。我们的军队在皇帝的带领下走出城外，城墙上的仕女一边看着这一场表演，一边表示我们的军队看起来就像天使一样，他们的盔甲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她们看到皇帝回到城内而没有发动战争的时候，才发现事情不太对劲。几天之后，威尼斯人从海上攻击城墙，而拉丁人攀墙成功，并在附近的房子放了火，让她们明白了更多的事情。我们的市民在第一场火灾之后才开始看清局势。而我们的阿历克塞三世又做了些什么事呢？他利用晚上把千枚金币搬上一艘船，然后弃城而去。”

“伊萨克因此取回王位。”

“没错，但是此时他已经年迈，再加上两眼失明，而拉丁人又要他和已经成为阿历克塞四世的儿子共同治理帝国。拉丁人和这个男孩之间达成了一些我们仍不清楚的协议：拜占庭重新成为附庸于基督教和罗马的帝国，拜占庭皇帝提供十字军二十万马克的银币、一年的粮草、一万名进军耶路撒冷的骑兵，以及一支驻防圣地的五百人骑兵部队。伊萨克发现皇家国库并没有足够的钱，他也不能突然告诉神职人员和人民，我们已经归顺于罗马的教皇……这一出闹剧于是持续了好几个月。一方面，伊萨克和他的儿子为了凑到足够的钱，开始洗劫教堂，他们搜刮饰物之后用斧头砍断耶稣的肖像，再把所有金银类的东西丢进火里面熔解。另一方面，驻守在佩拉的拉丁人，也在金角湾的另一边开始侵吞的行动。他们和伊萨克平起平坐，以统治者自居，并想尽办法拖延离去的时间。他们表示会一直等到收齐最后一块钱为止，而其中最为咄咄逼人的是丹多洛总督和他那些威尼斯人。不过事实上，我想他们大概觉得这个地方就像天堂一般，所以舒舒服服地生活在我们的负担之下。他们并不因为勒索基督徒而觉得满足，大概是为了弥补他们延误了前往耶路撒冷和萨拉森人较量的时间，所以他们也开始洗劫住在君士坦丁堡那些与

世无争的萨拉森人，并在这一场争战当中造成了第二场火灾，我也因此而失去房产中最美丽的一栋。”

“那两个皇帝并没有因此怒发冲冠，挺身出来对抗他们的盟友吗？”

“他们早已经成了拉丁人的人质了，阿历克塞四世更成了他们嘲笑的对象：有一回他前往他们的营地，而对方的士兵为了消遣，居然取下他头上那顶镶金的帽子，然后戴在他们自己的头上。从来没有任何一名拜占庭皇帝遭到如此的屈辱！至于伊萨克，他因为和一群贪婪的修士混在一起，所以变得越来越愚蠢，成天胡言乱语地表示自己总有一天会成为世界之主，并恢复视力……这样的情况一直持续到群众开始暴动，并选出了尼可拉·卡纳波为皇帝为止。勇敢的群众！不过这时候的强人变成了由军队将领所支持，别号为穆舒佛的阿历克塞·杜卡斯。他也因此轻松地取得权力。伊萨克最后伤心至死，穆舒佛砍了卡纳波的头，掐死了阿历克塞四世，然后成了阿历克塞五世。”

“我们就是在这个时候抵达，当时谁也不知道到底是伊萨克、阿历克塞、卡纳波，还是穆舒佛在统治，有人提到阿历克塞的时候，我们也不知道他指的是三世、四世，还是五世。我们在你也曾经住过的那个地方找到了那些热那亚人，不过威尼斯人和比萨人的房子已经在第二次火灾当中烧毁，他们也已经躲到佩拉去了。在这一座不幸的城市当中，‘诗人’认为我们应该为自己创造一笔财富。”

“诗人”告诉我们，无政府状态的时候任何人都可以称王，不过在这之前，我们必须先弄到一些钱。我们五个生还者衣着褴褛、一身肮脏，又没有任何收入。热那亚人非常好心地收留了我们，不过他们表示，客人就像鲜鱼一样，三天之后就会开始发臭。“诗人”仔细地将自己清洗干净，剪了头发和胡子，向东家借了一套体面的衣服，然后在一个早晨出门到城里探听消息。

他当天晚上回来告诉我们：“穆舒佛从今天起成了拜占庭的皇帝，他已经消灭了其他几个人。为了在他的人民面前表现出一番作为，他准备向拉丁人挑衅，但是拉丁人认为他是一名篡位者，因为他们的协议是和可怜的阿历克塞四世敲定——愿他得到安息，年纪轻轻，但是命运确实非常不幸。那些拉丁人一直在等待穆舒佛走错一步棋；他们当时依然持续在酒馆之间买醉，但是他们知道迟早会一脚把他踢下来，然后大肆洗劫这座城市。他们已经知道哪几座教堂里面可以找到哪些金饰，他们也知道这座城市藏了许多圣物，不过他们很清楚对这些圣物不能掉以轻

心，因为他们的头子肯定会占为己有，然后带回自己的城市。而由于城里那些小希腊并没有比他们这些人好到哪里去，所以他们只好奉承这一个，讨好那一个，希望花费少许的金钱，就能得到最重要的圣物。这件事带来的教训就是：谁希望在这座城市发财，就去贩卖圣物，谁希望回乡的时候一举致富，就去购买圣物。”

“所以，我们那几颗施洗约翰的头颅可以拿出来了！”波伊迪充满希望地说。

“你光有一张会说话的嘴巴，波伊迪。”“诗人”表示，“首先，在一座城市里，你最多只能卖一颗，因为消息会传开。接着，我听说在君士坦丁堡已经有一颗施洗约翰的头颅，或甚至两颗。假设拥有的人已经把两颗都卖了，而我们这时候带着第三颗出现，他们会立刻割断我们的喉咙。所以，施洗约翰的头颅我们不能碰。但是，如果要我们去寻找圣物的话，那是在浪费时间。问题并不在于寻找圣物，而是制造：复制已经存在，但是还没有出现的圣物。我在散步的时候，听到有人提到耶稣的红袍、手杖、受笞的柱子、递给临危耶稣那块浸了胆汁和醋而现在已经完全干燥的海绵、装有最后晚餐祝圣面包的盒子、受难耶稣的胡子、一件耶稣穿用而未经缝制便由几名士兵赌骰子分得的长袍、圣母马利亚的衣物……”

“我们必须研究一下哪几样最容易复制。”波多里诺若有所思地说。

“没错，”“诗人”表示，“一把手杖，你到处都找得到，一根柱子，连想都不要想，因为你不能秘密进行交易。”

“但是为什么要用复制品来冒险，如果有人后来发现了真正的圣物，而我们售出赝品的对象要求我们退钱怎么办？”波罗内理智地说，“想想看可能存在的圣物有多少数量，想想看，例如装了大量面包和鱼那十二个篮子。篮子我们到处都找得到，只要弄脏一点看起来就很古老。想想看诺亚用来建造方舟的斧头，我们的热那亚朋友肯定有把用钝了而准备扔掉的淘汰品吧。”

“这个主意并不差，”波伊迪表示，“我们只要跑一趟墓园，就可以找到圣保罗的下巴、施洗约翰的手臂，而不是头颅。照这样下去，我们还可以找到圣阿加塔、圣拉萨，以及先知但以理、撒母、以赛亚的遗体，还有圣海伦的头骨、使徒圣腓力的部分头颅。”

“如果是这样，”培维瑞被这个美好的展望吸引，“我只要到下面去翻一翻，就可以帮你们找出一部分伯利恒的马槽，小小一块，没有人会

知道来自何方。”

“我们可以制造一些从没见过的圣物。”“诗人”表示，“不过我们也要制造一些已经存在的圣物，因为那些是周遭的人谈论的东西，所以价钱日日攀升。”

热那亚人的房子在那一个星期当中，变成了一个忙碌的工作室。波伊迪绊倒在锯屑上的时候，找到了一根圣十字架上面的钉子；博伊阿孟多度过痛苦的一晚之后，在一颗蛀蚀的门牙上绑了一根细绳，像摘花一样地拔下来，那颗牙齿就成了圣安娜的圣牙；戈里欧在太阳下晒干一块面包，然后将面包屑放进塔拉布罗刚刚制造出来的几个旧木盒里。培维瑞说服他们放弃装面包和鱼的篮子，因为，据他表示，出现那样的奇迹之后，篮子肯定已经被群众抢光，就算康斯坦丁也无法再将它们凑在一起。只单独卖一个的话，并没有什么太大的效果，而且再怎么样也不容易偷偷交易，因为耶稣喂饱了数量可观的群众，所以不可能是个能够藏在大衣下面的小篮子。篮子就算了，“诗人”表示，至于诺亚的斧头就由我来设法。用什么方法，培维瑞问他。这里有一把，斧口已经呈锯齿状，而斧柄完全焦黄。

他们一行人接着打扮成亚美尼亚商人（热那亚人此刻非常乐意资助），开始偷偷在酒馆和基督徒的营区里游荡，丢下半句话，影射生意不好做，用他们冒了生命危险这个理由来哄抬价钱等等。

波伊迪有天晚上回来宣布自己找到了一名蒙费拉托的骑士，对方愿意购买诺亚的斧头，但是要确定这一把确实为真品。“没问题，”波多里诺表示，“我们上诺亚的家里去，要他盖个证明图章。”

“此外，诺亚他识字吗？”波罗内问。

“他只会吹口哨，而且吹得非常好。”波伊迪说，“他让动物上方舟的时候，一定喝得酩酊大醉，才会叫了一堆蚊子上船，却忘了独角兽，所以我们现在才看不到这种动物。”

“看得到，我们还看得到……”情绪顿时沮丧的波多里诺低声说道。

培维瑞表示，他曾经在旅行的时候学了一点犹太人的书法，他可以用刀子在斧柄上刮几个字。“诺亚是犹太人吧？”是犹太人，是犹太人，他的同伴确认：可怜的所罗门，还好他已经不在，否则对他来说肯定是件痛苦的事。不过波伊迪就是这样卖掉了那把斧头。

有的日子城里面出现骚动，十字军因为紧急状况被征召回营，所以他们根本找不到半个买主。例如谣言传说穆舒佛攻击了沿海的费雷亚，十字军出动精兵干预，引发了一场战役，或一场小型冲突；不过穆舒佛遭到挫败，而他指挥军队的圣母旗被敌人拔走。穆舒佛回到君士坦丁堡之后，交代他的人不准承认这种耻辱。拉丁人听说他刻意保持沉默，所以在某个早上，将旗子挂在明显的地方，驾着一艘帆船在城墙前面游行，一边比划着下流的动作，例如两手合十做出外阴的形状，或用左手拍在右手臂上面。这件事让穆舒佛的脸色非常难看，而人们也在街上唱起了嘲讽的歌谣。

总之，从制造出色的圣物到寻找上钩的买者，他们一行人从一月一直忙到了三月。不过今天一件圣艾欧班诺的下巴，明天一块圣库奈贡达的胫骨，让他们塞满了自己的钱包，偿付了热那亚人，并恢复了应有的元气。

“这件事也为你解释了，尼基塔斯大爷，为什么最近这几天，你的城市里出现这么多复制的圣物，而从此也只有上帝才知道哪几件才是真品。不过请你站在我们的处境想想，我们必须在随时准备进行掠夺的拉丁人和随时准备诈骗的小希腊……对不起，随时准备诈骗的帝国公民之间求生存。所以事实上，我们只是诈骗了一群骗子。”

“好吧，”尼基塔斯认命地说，“或许这些圣物可以让那些成了野蛮人的拉丁人，在他们不成规的教堂内得到神圣的启示。神圣的思想、神圣的圣物，上帝的道路永无止境。”

他们这个时候大可以平静下来，然后动身归返自己的家乡。奇欧和波罗内并没有其他的打算，他们已经放弃找到圣杯和左西摩的念头；波伊迪表示，他准备拿这些钱在家乡买几块葡萄园，然后像个领主一样度过晚年；所有的人当中，最不清楚自己有何打算的人是波多里诺：寻找祭司王约翰的任务已经结束，他也失去了伊帕吉雅，所以死活对他来说已经不重要。“诗人”倒是完全相反，他被一种至上权力的想象吸引，认为自己既然到处分发圣物，现在不仅可以供应低下阶级的十字军，也可以开始和带领他们的权势打交道，赢得他们的宠信。

有一天，他回来告诉我们，君士坦丁堡有一件“曼迪里昂”，也就是爱德萨的圣容，那是一件难以估价的圣物。

“这个‘曼迪里昂’是什么东西？”波多里诺问。

“是一小块用来擦拭脸孔的殮布。”“诗人”解释，“而上面所拓的是耶稣的面孔。不是用画的，而是以自然的方法拓印上去：一个非人工勾勒的影像。爱德萨的国王亚伯加五世是一名麻风病人，他派遣档案大臣汉纳去请耶稣来为他治病。耶稣没有办法成行，所以他拿了这块布擦拭了自己的脸孔，留下自己的轮廓。国王得到这块布之后理所当然地得到痊愈，并从此追随真实的信仰。波斯人曾经在几个世纪以前围攻爱德萨，‘曼迪里昂’被拿出来挂在城墙上之后，这座城市也跟着获救。后来君士坦丁大帝买下这块布，并带回此地。这块‘曼迪里昂’首先被放在巴勒夏恩的教堂里，接着被移到圣索菲亚，然后又换到法罗斯教堂。这一块是真正的‘曼迪里昂’，虽然有人表示还存在着另外几块：一块在卡帕多西亚 (1) 的卡木里亚，一块在埃及的孟斐斯，一块在耶路撒冷附近的阿纳布拉塔。这样的事并非不可能，因为耶稣在他一生当中，可能曾经擦过好几次脸。但是这一块肯定最不寻常，因为在复活节当天，上面的脸孔会随着时间而改变，清晨的时候出现耶稣刚刚诞生的模样，到了三点的时候是童年的耶稣，就这样下去，一直到出现受难时刻的成人耶稣。”

“这些事情你都是从哪里听来的？”波伊迪问。

“是一个修士告诉我的。所以，这是一件货真价实的圣物，带着这样一件东西回到家乡，只要找对主教，就像波多里诺和莱纳德的东方贤士一样，我们就会得到荣耀和俸给。我们一直都在卖圣物，该是换我们买一件的时候了，为我们带来财富的一件。”

“你准备跟谁购买这一块‘曼迪里昂’？”波多里诺疲倦地问，这些圣物的买卖，已经让他感到无比厌恶。

“它已经被一个叙利亚人买走了，我和他喝了一个晚上的酒，他为雅典公爵工作。不过他告诉我，这位公爵愿意以‘曼迪里昂’和任何东西作为代价，来交换‘希端恩’。”

“现在告诉我们什么是‘希端恩’吧。”波伊迪说。

“听说在巴勒夏恩皇宫的圣玛丽 教堂里，曾经有一块耶稣基督的殮布，上面拓出来的是耶稣的全身像。城里面的人都在谈论这件事，他们说耶路撒冷国王亚马里克前来拜访曼努埃尔·科穆宁的时候，曾经亲眼见过。其他的人则告诉我，它被送到布克雷翁皇宫的至福圣母教堂保管，不过从来没有人看过。如果曾经保管在那个地方，也已经在很久以前就失踪了。”

“我并不清楚你的意图。”波多里诺表示，“有人拿到了‘曼迪里昂’，很好，然后准备用来交换‘希端恩’，但是你并没有‘希端恩’，我也不认为我们有办法在这里制作一面耶稣基督的形象。所以呢？”

“我并没有‘希端恩’，”“诗人”表示，“但是你有。”

“我？”

“你记得我们逃离彭靼裴金时，我曾经问你，助祭的侍从交给你的盒子里装的是什么东西吗？你告诉我那是那个不幸的人断气的时候，用殓布拓出来的形象。拿出来让我看看。”

“你疯了，那是一件神圣的遗物，助祭交代我送去给祭司王约翰！”

“波多里诺，你已经六十几岁了，还是继续相信祭司王约翰？我们已经弄清楚他并不存在。把那件东西拿出来给我看看。”

波多里诺心不甘情不愿地在褡裢里找出盒子，取出一卷东西，摊开后，将那一大块床单拿到灯光下，趁势要其他人移开桌子和椅子，因为需要很大的空间才能够完全铺在地上。

那是一块真正的床单，面积非常大，呈现出两幅人像，就像包裹的尸体在上面留下两次拓印一样，一次前胸，一次后背。我们可以非常清晰地看到一张脸孔、披在肩膀上的长发、胡子和闭起来的眼睛。受到死神的眷顾，可怜的助祭在床单上留下非常安详的轮廓以及强壮的身形，我们几乎完全看不到伤痕、伤斑、肿块等摧毁他的麻风病所留下的痕迹。

波多里诺非常激动，他在这块麻布上看到死者找回他痛苦的庄严所留下的印记。接着他低声说：“我们不能拿一名麻风病患者的人像，当做耶稣的肖像来贩卖，况且他又是聂斯脱利教徒。”

“第一，雅典公爵并不知道这件事，”“诗人”回答，“我们的对象是他，不是你。第二，我们并不是要拿去兜售，这是一次交换，所以并不算买卖圣物。我去找那个叙利亚人。”

“叙利亚人会问你为什么要进行这次交换，既然‘希端恩’不知道比‘曼迪里昂’珍贵多少倍。”波多里诺表示。

“因为‘希端恩’不容易偷偷带出君士坦丁堡。因为‘希端恩’的价值太高了，所以只有国王才能够允许自己拥有，至于那面圣容，我们可以找到地位较不重要的买家，不过得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如果我们将‘希端

恩’献给一个基督教国家的王侯，他会认为我们在此地行窃，然后将我们吊死，而爱德萨的圣容可以是来自卡木里亚、孟斐斯或阿纳布拉塔。那个叙利亚人会了解我的理由，因为我们是同一种人。”

“好吧，”波多里诺表示，“你想把床单交给雅典公爵，而我也不在乎他带着一张并非耶稣的人像回家。但是你知道这张人像对我来说，比耶稣的人像还要珍贵，你知道它带给我的回忆吧，你不能拿如此肃然的东西去进行交易……”

“波多里诺，”“诗人”说，“我们并不知道回到家乡之后会面对的情况。有了这一面爱德萨的圣容之后，我们可以将一名大主教收进自己的褡裢内，我们的财富也再次聚集。此外，如果你没有将这张殓布带离彭鞮裴金，此时早已经被白汉斯人拿去擦屁股。这个人和你非常亲近，我们漂泊在沙漠中，身为囚犯的时候，你曾经告诉我关于他的故事，而你为了他徒然而被遗忘的死亡哭泣。现在，他的肖像将会被摆在某个地方，被人当做耶稣来崇拜。你还能为一名亲爱的人期待更好的坟墓吗？我们并没有污辱他的遗体所留下的回忆，反而……我应该怎么说，波罗内？”

“我们改善了他的形象。”

“就是这样。”

“是不是这几天的忧郁让我失去对善恶的感觉？还是因为我疲倦了，尼基塔斯大爷？我同意了。‘诗人’拿了我们的‘希端恩’——应该说是我的，或应该说是助祭的——去交换‘曼迪里昂’。”

波多里诺开始笑了起来，而尼基塔斯却不知道是为什么。

“我们当天晚上得知那是一个圈套。‘诗人’回到他熟悉的那家酒馆，进行他那个下流的交易，而为了灌醉那个叙利亚人，他把自己也灌醉了。他离开的时候，后面跟了一个清楚他把戏的人，可能就是那个叙利亚人——就像‘诗人’自己所说，他们是同一种人——他在一条小巷子里遭到攻击，一棒就被敲昏。他回来的时候，醉得比诺亚还要严重，身上血迹斑驳、擦伤累累，就是没有‘希端恩’，也没有‘曼迪里昂’。我真想一脚将他踹死，但是他这个人已经完蛋了。这是他第二次失去一个王国。接下来的几天，我们还得强迫他进食。看到遭受挫败的野心可以让人沦落到这种地步，我就很高兴自己一直胸无大志。接着我发现自己也曾经受害于许多挫败的企图，我失去了亲爱的父亲，我并没有帮他找到

梦想中的王国，我失去了心爱的女人……只不过我学会了造物主只会把事情做到一半，但是‘诗人’却仍然相信可以在这个世界上赢得某些胜利。”

四月初的时候，我们发现君士坦丁堡的情势已经进入倒计时的阶段。挺直站在一艘帆船上的丹多洛总督与站在岸上大声责骂并强制拉丁人离开他土地的穆舒佛之间出现了非常严重的分歧。穆舒佛已经非常明显地变得疯狂，但是只要拉丁人愿意的话，他立刻就会溃不成军。我们可以看到十字军在金角湾对岸的营区里备战，而在下了锚的船舰上，为数众多的海军、陆军也在甲板上窜动，一起进行攻击行动前的准备工作。

波伊迪和波多里诺表示，既然他们身上已经有了一些钱，此刻正是离开君士坦丁堡的时候了，因为受到攻击的城市他们这辈子已经看得够多了。波罗内和奇欧也同意，但是“诗人”却要求再给他几天的时间。他已经从失败中再站起来，很明显，他希望把握剩下的时间来干最后一票。但是哪一票，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的眼神已经露出了疯狂，而和一个疯子根本什么事都不能讨论。他们任由他去，一边告诉自己，只要注意那些船舰的动静，就应该可以知道何时应该从内地开溜。

“诗人”两天不见人影，这已经太过分了。事实上，圣枝主日的星期五早晨他还是没有回来，而十字军已经从巴勒夏恩和埃维杰特修道院之间，大约在君士坦丁城墙北边，派翠昂地区一带的海面上开始进行攻击。

这时候到处都是士兵，出城墙已经太晚了。波多里诺和其他人一边诅咒不知游荡到何方的“诗人”，一边决定他们最好还是躲在热那亚人的家里，因为那一带似乎不会受到威胁。他们继续等待，而每个小时都有新的消息从派翠昂一带传回来。

十字军的船舰上载满了围城的工具，而穆舒佛和他的将官、大臣、军旗、号角一起站在墙后的一座山丘上。尽管面对这样的排场，皇家军队这一仗打得还算不错；拉丁人尝试了不同的攻击，但是却一再遭到击退。小希腊在墙上开心地朝败兵露出屁股，而穆舒佛则兴奋得就像全部都归功于他一个人一样，并下令吹响胜利的号角。

传言因此表示丹多洛和他的将领已经放弃攻城的念头，而尽管情势依然十分紧张，接下来的周六和周日却过得相当平静。波多里诺利用机

会跑遍全城上下，希望能够找到“诗人”，最后却是白忙一场。

他们的同伴回来的时候，周日的夜色已经降临。他的眼神比以前更加恍惚，而他什么话都没说，只是安静地喝酒，一直喝到隔天清晨。

十字军在周一清晨的第一道光线里重新展开攻击行动，并持续了一整天：威尼斯人的战舰上成功地将梯子架在几座墙头上，十字军接着进到城内，不对，其实只有一个人爬上去，一个高大而带着塔状头盔的人吓跑了守军；也可能是一个登上岸的人找到了墙上的暗门，并用镐子进行破坏，挖了一个洞；没错，但是他们后来被守军击退了；不过尽管如此，还是有几座城楼被拿下……

“诗人”像头关在笼子里的野兽一样，来回地在房内走动。他似乎急切地希望战争结束，无论谁胜谁负。他看着波多里诺，像是有话对他说，但是后来又放弃这个念头，然后用阴沉的眼神盯着其他三名同伴。到了某个时刻，传来穆舒佛已经丢下他的军队，自行潜逃的消息，守军也因此丧失了所剩的一点勇气。十字军接着突破了防线，通过了城墙。他们并没有因此大胆地进入城内，因为当时天色已经昏暗，所以他们放火烧了面前的房子，来驱逐潜藏的敌人。“几个月之内的第三次大火，”热那亚人抱怨道，“这座城市已经不能算是一座城市，而变成了一堆过于肥沃而待烧的肥料！”

“但愿梅毒把你毒死！”波伊迪对着“诗人”大吼大叫，“如果不是为了你，我们早已经脱离了这个肥坑！现在怎么办？”

“现在你先闭上嘴，我已经全部都弄清楚了。”“诗人”暗示他。

一整个晚上，他们都可以看到熊熊的火光。到了清晨的时候，看起来仍然沉睡但是已经睁开眼睛的波多里诺，看到“诗人”首先靠近波伊迪，然后波罗内，最后奇欧，在他们耳中窃窃私语。他接着就消失了。过了一会儿之后，波多里诺看到奇欧和波罗内交头接耳，并从他们的褡裢里取出一样东西，然后试着在不吵醒他的情况下离开屋子。

又过了一会儿之后，波伊迪靠过来摇他的手臂。他有些惊慌失措，“波多里诺，”他说，“我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是这个地方的每一个人都疯了。‘诗人’刚才靠过来告诉我这几句话：‘我找到左西摩了，而我现在已经知道圣杯在什么地方。别耍花样，带着你那颗施洗约翰的脑袋到卡塔巴特去，也就是左西摩过去在下午的时间接待拜占庭皇帝的地方，你知道路。’但是这个卡塔巴特到底是什么地方？他说的是哪一个拜占庭皇帝？他什么事都没告诉你吗？”

“没有，”波多里诺说，“看起来他甚至希望我置身于这一切之外，而他已经慌乱到不记得我们几年前到卡塔巴特追捕左西摩的时候，波罗内和奇欧虽然和我们在一起，但是你并不在场。现在，我要把这件事情弄清楚。”

他找来了博伊阿孟多，“你听我说，”他告诉他，“你记不记得几年前的一个晚上，你曾经带我们前往那座老旧的卡塔巴特修道院下面的地窖。我必须回到那个地方。”

“如果你希望这么做的话，我……你必须到神圣使徒教堂附近的一间小房子去。你不会遇到十字军，我想他们还没到达那一带。如果你安全归来的话，就证明我说的没错。”

“对，但是我必须在没有抵达那个地方的情况下，前往那个地方。总之，我无法解释给你听，我必须跟在某个取径相同路线的人后面，或比他先到一步，但是不能被发现。我记得那下面有许多地道……我们也可以从另外一头到达吗？”

博伊阿孟多笑了起来，“如果你不怕死人的话……我们可以从竞技场附近的另一栋房子进去，我想从那边下去也可以到达。你接着会在地底下走上一段时间，然后进到卡塔巴特修道院的修士坟墓。没有人知道坟墓是否依然存在，但是这个地方确实在那下面。坟墓的地道直抵那个地窖，不过你可以依照你的意思，在抵达之前停下来。”

“你带我去吗？”

“波多里诺，友情神圣，但是命更重要。我会为你详细解释一切，你是个聪明人，你自己可以找到那条路。这样可以吗？”

博伊阿孟多描述了应该走的路线，他也交给他两根涂满树脂的木块。波多里诺回到波伊迪身边，问他怕不怕死人。我们走吧，他说，我只怕活生生的人。“那么，”波多里诺告诉他，“你带着施洗约翰的头颅，我陪你一起去。你去赴你的约，而我会躲在前面不远的地方。我们来弄清楚这个疯子的脑袋里面到底装了什么东西。”

“那么我们走吧。”波伊迪说。

出门之前波多里诺考虑了一下，然后回来拿了自己那一颗施洗约翰的头颅。他用一块床单包好，夹在腋下。接着他又考虑了一下，然后将他购于加里波利那两把阿拉伯匕首也插进自己的腰带里。

(1) 土耳其中部山区之古名。

三八
波多里诺进行清算

波多里诺和波伊迪抵达了竞技场前面的空地。这时候火势已经开始蔓延，大群吓坏而不知逃往何处的帝国公民四处奔窜，因为有人大叫十字军从这边来了，有的大叫从那边。他们找到了那栋房子，撬开一扇用一条脆弱的铁链锁起来的门，点燃博伊阿孟多为他们准备的火炬，然后进入地道。

他们走了很长一段时间，因为这条地道显然是从竞技场通往君士坦丁城墙。接着他们爬上一道浸染了湿气的楼梯，并开始闻到一股尸臭。那并不是新殓的尸臭，应该怎么说呢？那是一种恶臭中的恶臭，腐败之后又干缩的尸臭。

他们进到了一条通廊，两侧的墙上（可以看到另外又开了许多地道）凿了许多紧密并列的坑洞，并住了一大群栩栩如生的死人。这些绝对确定已经没有生命的尸体，穿戴整齐，笔直地站在坑洞里——背后肯定支撑了铁架。但是时光并没有完成腐化的任务，因为这些皮革颜色的干瘪面孔、露出一种缺牙冷笑的空洞眼眶，仍然给人一种活生生的印象。他们眼前并非一具具的骨骼，而是被某种力量从内部一吸再吸，内脏已经完全粉碎，但是不只骨架，还包括了皮肤，或许还有一部分的肌肉仍原封不动的躯体。

“尼基塔斯大爷，我们闯进去的是一个地下墓穴。几世纪以来，卡塔巴特的修士一直将弟兄的尸体放在里面而没有埋葬。结合了泥土、空气，以及地下灰岩壁渗出来的某种物质，这些尸体几乎完整地被保存下来。”

“我以为这种习俗已经没有人使用，我也从来没听说过卡塔巴特的墓穴，这表示这座大城市里还有许多我们完全不知道的秘密。不过我曾经听说过从前的修士，为了帮助大自然完成这项工作而采用的方法，他们让弟兄的尸体在石灰液当中浸泡八个月，接着抬出来用醋清洗，风干几天之后穿上衣服，然后放进坑洞里，好让此地含有香脂的空气帮助他们完成干燥的永生。”

沿着这一排穿戴着祭服，就像准备举行礼拜仪式，以苍白的嘴唇去亲吻圣像的修士向前走，他们看到的面孔当中，有的挂着禁欲的笑容，有的因为被虔诚的幸存者贴上胡子，所以看起来如生前一般庄严，有的被盖上眼皮，让他们就像沉睡一般，还有的已经干缩到剩下头骨，却还有几片固执的皮肤贴在颧骨上面。有几具经过了几个世纪的时间已经完全变形的尸体，看起来就像大自然的奇迹，或是被产下来的畸形胎儿一样，非人类的干瘪轮廓，不自然地凸显在印了枝叶图案而已经褪色的祭披上面。那些祭披看起来似乎绣了花，只是绣上去的东西早已经遭到岁月和地下墓穴的蛀虫啃蚀殆尽。另外还有几具身上的衣物散落到地面的尸体，几个世纪的岁月早已经让布料瓦解成碎屑，而褴褛的衣饰下面出现的是可怜的瘦小身躯，以及一根根由鼓面般的皮肤紧紧包住的肋骨。

“如果是虔诚之心酝酿出这种神秘的仪式，”波多里诺对尼基塔斯表示，“那些幸存者可算是非常残酷，才会硬将死者的记忆塑造成一种持续性、压迫性的威胁，而不是尝试为活着的人与死亡之间寻求一种和解。一个在墙内盯着你，告诉你我在这里，也永远都不会离开这里的人，你如何为他的灵魂祈祷？如果这些臭皮囊一直停留在这个地方，而且日益激变，你如何期待肉身复活，期待肉身在大审判之后变容？我这辈子非常不幸地见过许多尸体，但是一旦分解于大地之后，我至少可以期待它们有朝一日像朵玫瑰一样地鲜红绽放。如果大限之后，在天上走动的人都是这个模样，那我觉得地狱可能还比较值得去，你会遭大火焚身，会遭四马分尸：至少看起来和凡间有些类似。对人类的四种结局 (1) 没有我敏感的波伊迪，试着去瞧一眼这些尸体的阴部变成了什么模样，但是如果有人让你看到眼前这些东西，你又怎么能抱怨其他的人出现那样的念头呢？”

走到这些地道的尽头之前有一块圆形的空地，天花板的拱顶往上伸出了一根管道，而透过这根管道，可以清楚地看到当天下午的天空。显然那是凸出地面，用来作为通风口的一口井。他们熄掉手中的火炬，这个地方于是不再由火焰照明，那一片洒落在坑道里的苍白亮光，让修士的尸体更令人觉得不安。笼罩在白昼当中，他们看起来似乎就要苏醒过来。波伊迪赶紧比划了一个十字。

他们一路走过来的地道，最后终于止于他们第一次见到左西摩那个地窖外围的一条回廊。他们踮着脚尖慢慢移近，因为他们已经看到了灯光。那座地窖就像那一天晚上一样，由两支三脚灯座照亮，惟一的差别是少了左西摩用来招魂占卜的圆形水池。紧张兮兮的波罗内和奇欧这时

候已经等在圣像屏前面，而波多里诺建议波伊迪假装和他们来自同一条路径一样，从圣像屏两侧的柱子之间进去。他自己则躲了起来。

波伊迪照着做了，而另外两个人一点都不惊讶他的出现。“所以‘诗人’也向你解释如何前来这个地方。”波罗内说，“我们认为他并没有告诉波多里诺，否则为何这么谨慎？你知道他为什么把我们找来这个地方吗？”

“他提到了左西摩、圣杯，他对我提出了一些奇怪的威胁。”

“我们也一样遭到他的威胁。”

他们听到了一个声音，似乎来自圣像屏上面的全能基督口中。波多里诺瞥见了基督的眼睛呈黑杏状，显示圣像后面有人正在观察地窖里面的动静。虽然那个声音经过扭曲，不过还是不难辨识出是“诗人”的声音。“欢迎光临，”声音表示，“你们看不到我，但是我看得到你们。我手上拿着一把可以射杀你们的弓，你们也根本来不及逃避。”

“但是，为什么，‘诗人’，我们到底对你做了什么？”吓坏的波罗内问道。

“你们干的事，你们自己比我清楚。不过让我们开门见山。进去吧，你这个浑蛋。”他们听到了一个窒息的呻吟声，接着圣像屏后面一个人一边摸索，一边走进来。

虽然已经过了很长一段时间，虽然眼前这个人弯腰驼背、步履艰难，虽然他的头发和胡子都已经花白，但是他们全都认出是左西摩。

“没错，是左西摩，”“诗人”表示，“我昨天非常凑巧地遇到他在一条街上乞食。他已经瞎了，四肢也已经残缺，但确实是左西摩。告诉我们的朋友，你逃离阿祖鲁尼的城堡之后发生的事吧。”

左西摩用一种哀怨的声音开始叙述。他偷了藏有圣杯的头颅之后，由于从来没见过——而不只是从来不曾拥有——科斯马斯那张地图，所以他自己也不知道何去何从。他一直游荡到他那头骡子丧了命，并穿越了全世界最荒凉的国度，而他自己那双眼睛也早已经被太阳烧灼到分不清东西南北。他来到了一座住着基督徒的城市，他们对他伸出了援手。他自称是最后一名东方贤士，其他几名已经安息于耶稣左右，长眠在遥远西方的一座教堂里。他用一种严肃的语气表示，他的圣物盒中装的是准备交给祭司王约翰的圣杯。他的东家多少曾经耳闻这些传说，所以全部拜倒在他面前，并用庄严的仪式迎接他进入他们的教堂。他从那时候

开始就坐在主教的座位上，在众人的尊重下，每日颁布神谕，提供对时事的建议，并尽情吃喝。

总而言之，自称是最后一名东方贤士、圣杯的守护者，让他成了该部落的精神领袖。他每天早上主持弥撒，到了圣祭礼仪的时候，他除了举起圣体之外，还拿出他的圣物盒，信徒这时候会跪下去，表示他们闻到了天国的芬芳。

信徒也将堕落的女人带来请他导入正途，而他告诉她们，上帝的慈悲并没有止尽，并召唤她们在夜色降临的时候到教堂——他对她们表示——和他一起进行夜间的连续祈祷。传言指出，他将这些女人转变成一心服侍他的抹大拉的马利亚。白天她们为他准备精致的食物、美酒，为他喷洒香精；夜晚她们和他一起在祭坛前面守夜，左西摩表示，以至于他的双眼会在隔天早晨出现忏悔的标记。左西摩终于找到了他的天堂，并决定一辈子都不离开这个受到赞美的地方。

左西摩长叹了一口气，接着他用双手遮住自己的眼睛，就像他在黑暗中仍然看得到最痛苦的那一幕。“各位朋友，”他说，“任何念头出现的时候都应该问一问：这个念头来自我们这一边，还是来自敌人？我忘了遵循这个神圣的箴言而承诺整座城市在复活节打开圣物盒，让他们得以瞻仰圣杯。耶稣受难日那一天，我独自一个人打开了圣物盒，而我看到的是一颗阿祖鲁尼放在里面的恶心头颅。我发誓我将圣杯藏在左边第一个圣物盒里，也是我逃离之前取走的那一个。但是某个人，你们当中的一个人移动了圣物盒的排列，所以我带走的圣物盒里面并没有圣杯。打铁的人首先必须知道自己希望打造什么东西，一把镰刀、一把剑，还是一把斧头。我决定保持沉默。阿嘉松神父曾经为了实践沉默的德行，而将一块石头放在口中三年。于是我告诉所有的人，上帝派了天使告诉我，这座城市仍有太多罪人，所以目前任何人都没有资格见到这件神圣的东西。复活节的前一天，我就像一名诚实的修士一样，度过了一个禁欲过度的夜晚，以至于我在隔天早上觉得筋疲力尽，就好像——愿上帝原谅我的念头——我前一天晚上狂饮、私通了一整夜一样。我蹒跚地举行仪式，到了我必须举起圣物盒的庄严时刻，我在祭坛的最高阶绊倒，并滚到最下面。圣物盒从我的手中飞出去，撞开在地面上，而所有的人都看到里面并不是装着圣杯，而是一颗干燥的头颅。没有任何事情比惩罚一个犯了罪的正直人更不公平了，我的朋友，因为我们可以原谅最恶劣的罪人最后一项罪行，却无法宽恕正直的人第一次犯下的罪。这些信徒认为遭到我的欺骗，而我三天前——上帝为我见证——才因为虔诚的

信仰做了正确的决定。他们扑到我身上，撕碎我的衣物，用棍子把我打到双腿、手臂、背部全都脱臼，接着又把我拖去见他们的法官，而他决定挖掉我的眼睛。他们把我当癞皮狗一样赶出城门……你们都不知道我受了多少苦，我一边流浪一边行乞，又瞎眼又残废，又残废又瞎眼。经过了多年的漂泊之后，我被一个来自君士坦丁堡的萨拉森旅队收留。我惟一得到的怜悯竟然来自异教徒，但愿上帝以赦免他们的罪有应得来奖励他们。我回到这里，回到我的城市已经好几年了，我靠着他人的施舍过活，所幸的是某一天，一个好心的人牵着我来到这座修道院的废墟，我通过摸索认出这个地方，从此可以不用在寒冷、酷热或雨水当中过夜。”

“这就是左西摩的故事。”“诗人”的声音说，“他现在的情况，至少证明他这一次说了实话。所以我们当中另外一个人看到左西摩藏了圣杯，所以移动了头颅的位置让左西摩自取灭亡，并将所有的怀疑转移到他身上。不过，取走头颅的这个人，和杀害腓特烈的人是同一个。而我，我知道是什么人。”

“‘诗人’，”奇欧惊讶地说，“你为什么说这种话？你为什么找了我们三个人，却没有通知波多里诺？你为什么在热那亚人的家中什么都没说？”

“我把你们找来这里，是因为我不能拖着一名衣衫褴褛的人，穿越一座被敌人占领的城市。因为我不能当着热那亚人的面，更不能当着波多里诺的面谈到这些事。波多里诺和我们的故事已经没有关系。你们其中一个人将圣杯交给我之后，这件事就成了我一个人的事情。”

“你为什么不认为是波多里诺拿走圣杯？”

“波多里诺不可能杀害腓特烈，他爱他。波多里诺也没有偷走圣杯的动机，他是我们当中惟一一个想把杯子以大帝的名义带给祭司的人。你们现在回想一下，左西摩逃走之后，剩下那六颗头颅的下落。我们每个人都拿了一颗，我、波罗内、奇欧、波伊迪、阿布杜和波多里诺。昨天遇到左西摩之后，我立刻打开自己那一颗，里面只有一个烟熏的头骨。至于阿布杜那一颗，你们都记得，他去世的时候，阿祖鲁尼亲手将它打开，并当做护身符之类的东西交到他手中，而此刻已经和他葬在一起。波多里诺将他自己那一颗交给了培拉克塞斯，对方也在我们面前打开，里面装的也是一颗头骨。所以还剩下三个圣物盒，也就是你们手上那三颗。现在就看你们三个人表演了。我已经知道谁拿了圣杯，我也知

道他自己心知肚明。我也知道他并非因为偶然才拿到圣杯，而是从杀害腓特烈那一刻开始，就已经早有预谋。尽管如此，我还是希望他有勇气承认，当着我们的面，承认这几年来他一直欺骗我们。一旦他忏悔之后，我会杀了他。所以，你们自己决定吧。该说话的人就说吧，我们已经抵达旅行的尽头了。”

“事情在这时候变得非常特别，尼基塔斯大爷。我从藏身的地方，试着让自己处于三个朋友的处境。假设其中一个人——我们暂且称他为艾果——知道圣杯在自己手上，也知道自己必须为某件罪行负责，他或许会告诉自己，到了这种时候只好将一切都豁出去，所以抓紧自己的剑或匕首，朝着前来这个地方的方向逃往蓄水池，然后回到阳光下。我想，‘诗人’就是在等候这样的事情发生。他肯定不知道三个人当中是谁拿了圣杯，但是只要一逃，他的身份就会立刻揭露。然而，如果我们假设艾果并不确定圣杯在自己手上，因为他从来不曾打开圣物盒一探究竟，不过他对于腓特烈的死因有着某种自觉，这种情况下艾果应该会等待，看看有没有人在他之前因为知道圣杯在自己手中而窜逃。艾果于是静观其变，没有采取任何行动，但是他看到另外两个人也没有动静，所以他会认为圣杯并不在他们手中，两个人因此不觉得自己应该受到怀疑。结果，他做出结论，认为‘诗人’怀疑的人就是自己，所以我应该逃命。他在不知所措的情况下，将手放在剑或匕首的把柄上，准备踏出第一步。但是他又看到另外两个人也做出同样的动作，所以他又停下来，怀疑另外两个人的罪恶感比他更严重。当时地窖里的情况正是如此。三个人的想法都跟我这位艾果一样，并在开始的时候维持不动，接着往前踏出一步，然后又恢复静止不动的状态。这样的情况明确地显示没有人确定圣杯在自己手中，但是每个人都为了某件事情心虚。‘诗人’非常清楚这一点，并向他们解释了我所了解的情况，以及我刚刚对你解释的内容。”

这时候“诗人”的声音说道：“你们三个浑蛋，你们全都知道自己有罪。但是我知道，我一直都知道你们三个人都想杀害腓特烈，或许你们三个人都杀了他，让这个人死了三次。那个晚上，我很早就离开警卫室，而我也是最后一个回去。我睡不着，肯定是因为喝多了，所以在中庭里撒了三泡尿，而我为了不打扰你们，一直没有回到里面。我待在外面的时候，听到了波罗内从里面走出来，他顺着楼梯走到下面一层楼，于是我从后面跟上去。他进到那间机械室，接近那具制造真空的圆筒，然后操作了几次杠杆。我当时弄不清楚他想做什么，但是我隔天就恍然大悟。如果不是阿祖鲁尼曾经向他透露一些事情，就是他自己领悟出

来，显然圆筒制造真空，置那只鸡于死地的房间，就是腓特烈当晚睡觉的房间，也是通常阿祖鲁尼假装留宿敌人，然后用来将他们杀害的房间。你，波罗内，你操作了杠杆，在大帝睡觉的房间制造真空，或至少——既然你并不相信真空——制造出你知道会让蜡烛熄灭、让动物窒息的浓稠空气。腓特烈感到空气变稀薄时，首先认为自己中了毒，他拿起圣杯，准备喝下里面的解毒剂。但是他接着瘫倒在地上，没有办法再呼吸。隔天早上，你原准备利用一片混乱的时候诈取圣杯，但是左西摩却比你快了一步。你看到他，也知道他掩藏的地方。你很容易地就改变了头颅排列的位子，然后在我们出发的时候，拿了应该拿的那一颗。”

波罗内流了满身大汗。“‘诗人’，”他说，“你并没有看错，我确实去了装置唧筒的房间。和阿祖鲁尼的辩论引起我的好奇，我试着操控装置，但是我发誓，我并不知道会作用在哪一个房间。此外，我一直认为唧筒不可能发挥作用。我玩了一下，没错，只是玩了一下，并没有杀人的企图。此外，如果我干下你所指控的事，你如何解释腓特烈房内壁炉的木材仍然烧得一干二净？就算我们能够制造真空，并利用真空杀了人，但是真空中并没有办法燃起任何火焰……”

“你不用担心壁炉，”“诗人”用一种严厉的声音说，“这件事另有解释。打开你的圣物盒吧，如果你那么确定里面装的并不是圣杯。”

波罗内一边喃喃表示，如果自己曾经有窃取圣杯的念头，肯定会受到上帝谴责，一边用他的匕首匆匆划开封口，而一颗头骨接着从圣物盒内滚到地上。这一颗的尺寸比前面看到的几颗都小，显然阿祖鲁尼对于亵渎孩童的坟墓也毫不犹豫。

“圣杯并不在你的手上，很好，”“诗人”的声音说，“但是这并不能赦免你所做的事。现在轮到你，奇欧。紧接着你就像急需喘口气一样，也走到外面，但是如果你一直走到围墙边，也就是放置阿基米德镜片的地方，你需要的那一口气肯定特别大。我跟在你后面，我看到你摸了摸镜子，然后你操作了近距离反应的那一片，依照阿祖鲁尼对我们解释的方式，用一种并非偶然的方式让镜面倾斜——因为你操作得非常认真。你调整镜面，准备让早晨的第一道阳光集中到腓特烈房间的窗户上。事情确实就是这么发生，而这些光线点燃了壁炉的木材。经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波罗内制造出来的真空又重新填满空气，火焰也因此得以点燃。你很清楚腓特烈被壁炉的浓烟呛得呼吸困难而起床的时候，他会做些什么事。他会以为被下了毒，然后喝下圣杯里的解毒剂。我知道，那一天晚上，你自己也喝了一口，但是你将杯子放到柜子里的时候，并没有人

将注意力放在你身上。你不知道用什么方法，在加里波利的市集买到了毒药，并滴了几滴在杯子里。你的计划非常完美，只你并不知道波罗内所做的事。腓特烈喝了被你下了毒的杯子，但是并不是在炉火点燃之后，相反，是早在波罗内拿掉空气的时候。”

“你疯了，‘诗人’，”奇欧叫道，苍白得像个死人，“我完全不知道圣杯的事，你看，我现在就打开我这颗头颅，你瞧，里面是一个头骨！”

“圣杯并不在你的手上，很好，”“诗人”的声音说道，“但是你不否认移动了镜子。”

“你自己也说了，我当时觉得不太舒服，想要呼吸一下夜间的空气。我是玩了一下镜子，但是如果我当时知道会在那个房间里点燃炉火的话，此刻就让上帝用雷电将我击毙。别以为这么多年来，我从来不曾想象过这样的疏失，自问是不是因为我的错，房间里的炉火才会点燃，而这件事和大帝的死会不会有所关联。多年来令人难以忍受的疑虑，此时此刻，你为我带来了某种程度的舒解，因为你告诉我，腓特烈在那个时候早就已经身卒！至于毒药，你怎么能够说出这种下流的话？那天晚上，我非常诚意地尝了那一口，我觉得自己就像用来牺牲的祭品一样……”

“你们全都是无辜的老实人，对不对？将近十五年来，一直因为担心自己杀害了腓特烈，而生活在疑虑当中的无辜老实人，你是不是也这样，波罗内？轮到我们的波伊迪了，现在你是惟一可能拿走圣杯的人。你那天晚上并没有到外面去，你就像所有的人一样，隔天早上才发现腓特烈倒在房间里。你并没有预料会发生这种事，但是你逮住了机会，而这样的念头你已经酝酿很久了。此外，你是惟一有理由怨恨腓特烈的人，因为他在亚历山德里亚的城墙下杀了你许多同胞。我们在加里波利的时候，你曾表示自己买了一个戒台上装了一剂活血药的戒指，但是你和贩子交易的时候并没有人看到你。谁知道是不是真的装了一剂活血药？你这剂毒药已经准备很久了，你也了解时候已经到了。你觉得腓特烈或许只是失去意识，你一边表示要帮他恢复知觉，一边将毒药倒进他的口中，而经过了这件事情之后，你们听见了，是经过这件事情之后，所罗门才发现他已经丧命。”

“‘诗人’，”波伊迪跪下来说道，“希望你能知道这么多年以来，我确实一直怀疑我的活血药会不会凑巧就是一剂毒药。不过根据你现在的说法，腓特烈是被这两个人其中之一，或一个接着一个谋害，所以早已经

丧命，感谢上帝！”

“这点并不重要，”“诗人”的声音说道，“重要的是意图。但是对我来说，你的意图和上帝去清算就行了，我要的是圣杯。打开你的圣物盒。”

波伊迪一边颤抖一边试着打开盒子，但是蜡封连续抗拒了他三次。波罗内和奇欧往一旁退开，和他保持了一些距离，而波伊迪蜷曲在圣物盒上面，就像他现在是指定的受害者一样。圣物盒在第四次的尝试中被打开，里面还是一颗头骨。

“真他妈的该死！”“诗人”一边大叫，一边从圣像屏后面走出来。

“他气急败坏，表现得简直和疯子没两样，尼基塔斯大爷，我完全认不出这个多年的朋友。不过我就在那个时候想起了那一天，我在阿祖鲁尼建议我们带走圣物盒之后，去看了一眼这些圣物盒，而当时左西摩已经在我们不知道的情况下，将圣杯藏到其中一个盒子里。我顺手拿起一颗头颅，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是左边第一颗，而我仔细察看了一会儿之后，又把头颅放了回去。此时，我重新经历了十五年前的那一刻，我看到自己将头颅放在最右边，也就是七颗头颅的最后面。左西摩下楼准备带着圣杯一起逃走的时候，他记得自己是藏在左边的第一颗里面，而他拿了事实上为第二颗的头颅。我们动身之前分配头颅的时候，我一直等到最后才拿了我那一颗，显然就是左西摩藏了圣杯那一颗。你应该记得我在没有告诉任何人的情况下，在阿布杜死后，也把他那颗头颅留在身边。我后来将其中一颗送给培拉克塞斯，显然我交给他的是阿布杜那一颗，我当时已经知道这件事，因为他轻而易举地打开早已经被阿祖鲁尼破坏的蜡封。所以我过去十五年，一直在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将圣杯带在身边。此刻我已经完全确定，根本就不需要打开我那颗头颅。不过我还是试着不制造任何声音地这么做了。虽然柱子后面非常阴暗，我还是可以清楚地看到置于圣物盒内的圣杯，开口朝向前面，底部圆形的部分像头骨一样地凸出。”

此时，“诗人”就像恶魔附身，抓住了他们三个人的衣服，唏里哗啦地开始对他们大声咒骂，要他们千万别跟他玩任何把戏。波多里诺于是将他的圣物盒放在柱子后面，然后走出来，“圣杯在我手上。”他说。

“诗人”吓了一大跳，他满面通红地说：“你骗了我们这么长一段时间，而我一直相信你是我们当中最纯真的人！”

“我并没有欺骗你们，我一直到今天晚上才知道。是你自己在计算头颅的时候搞错了。”

“诗人”把手伸向他的朋友，然后流着口水说道：“拿给我！”

“为什么要给你？”波多里诺问。

“我们的旅行就到这个地方结束，”“诗人”重复说道，“这是一趟厄运连连的旅行，而圣杯是我最后的机会。拿给我，要不然我就杀了你。”

波多里诺往后退开一步，双手紧紧抓住那两把阿拉伯匕首的刀柄。“为了这样东西，你同样也可以把腓特烈杀了。”

“别说傻话，”“诗人”说，“你刚刚听到这三个人承认了。”

“三份供词对一件凶杀来说太多了。”波多里诺说，“我也可以说，就算他们每个人都做了那样的事，也是因为你任由他们去做。波罗内动手操作真空杠杆时，你只要出面阻止就够了。奇欧移动镜子之后，你只需要在腓特烈起床之前通知他就够了。但是你并没有这么做，你希望有人杀害腓特烈，好让你接下来能够从中获利。我一点都不相信这三个可怜的朋友当中，有人和腓特烈的死亡有关。我在圣像屏后面听你说话的时候，想起了通过美杜莎的头颅可以从腓特烈的房间听见楼下对着大蜗牛所说的话这件事。现在让我告诉你发生了什么事。出征耶路撒冷之前你已经十分不耐烦，你希望带着圣杯，为了你自己的企图前往祭司王国。你一直等待一个可以摆脱大帝的机会。当然，接下来我们会跟你一起走，不过，显然这件事你一点儿都不操心。或许，你也曾打算采取左西摩捷足先登的行动，这一点我就不知道了。不过，我从很久以前就应该发现你梦想着达成自己的企图，只是友情蒙蔽了我的洞察力。”

“继续说下去。”“诗人”冷笑。

“我继续说下去。所罗门在加里波利买了解毒剂的时候，我记得非常清楚，那名商人还拿出另外一个一模一样，但是装了毒药的瓶子。离开这个市集之后，有一段时间我们没有看到你。接着你又重新出现，但是已经身无分文，可是你告诉我们你遇到了小偷。其实，你利用我们找遍市集的时候，又回去向那名贩子买了那瓶毒药。我们穿越伊科尼恩苏丹的王国途中，你要将所罗门那瓶解毒剂调包并不难。腓特烈丧命的前一个晚上，你大声建议他预备解毒剂。你于是给了善良的所罗门这个念头，将他的——应该说你的毒药呈献给腓特烈。奇欧提议尝试的时候，

你一定吓坏了，但是你肯定已经知道只沾用少量并不会出现任何效果，必须全部饮尽才会致命。我想，如果奇欧那天晚上如此需要透气，大概是因为就算一小口，也让他觉得非常不舒服，不过这一点我并不确定。”

“那么有什么事你能够确定？”“诗人”再次冷笑着问。

“我确定你看到波罗内和奇欧采取行动之前，脑袋里早就已经酝酿出自己的计划。你跑到大蜗牛的房间，可是在那里只要对着洞口说话，声音就会传到腓特烈的房间。此外，你很喜欢这样的游戏，今天晚上也证明了这一点，我一听到你躲在那后面说话之后就开始明白。你靠近丹尼斯的耳朵呼唤腓特烈，我想你大概假装是我，因为你算定声音从这一个楼层传到另一层楼早就已经改变。你为了让自己说的话可信度较高，所以自称是我。你告诉腓特烈，我们发现有人在他的食物里下了毒，或许你也告诉他，我们当中已经有人开始受到可怕的痛苦煎熬，而阿祖鲁尼此刻已经派出刺客。你告诉他立刻打开柜子，喝下所罗门的解毒剂。我可怜的父亲信了你而喝了毒药，接着就丧了命。”

“精彩的故事。”“诗人”表示，“那壁炉呢？”

“壁炉或许真的是被镜子的光束点燃，不过腓特烈那时候已经是一具尸体了。壁炉和这件事一点关系都没有，也不包括在你的计划当中。无论是什么人点了火，都帮助你把我们的思绪搞混。你杀了腓特烈，一直到今天你才帮助我明白这件事。你真是该死，你怎么下得了手，因为对荣耀和显赫的饥渴，大逆不道地杀了一个对你有恩的人？你知不知道你又一次将别人的荣耀占为己有，就像你自称是我那些诗的作者一样？”

“太好笑了，”从惧怕中恢复过来的波伊迪笑道，“伟大的‘诗人’请别人代笔写诗！”

这样的羞辱、这些日子以来众多的沮丧，再加上在绝望中期望得到圣杯的情绪，让“诗人”达到了最后的底限。他拔出他的剑，扑向波多里诺：“我要杀了你，我要杀了你！”

“我一直告诉你我是一个爱好和平的人，尼基塔斯大爷。这样的说法非常宽容，事实上，我是一个胆小鬼，腓特烈那一天并没有说错。我在那一刻痛恨‘诗人’到极点，我希望他死，但是我并不想杀他，我只是不想被他杀害。我往后跳向列柱，然后跑向刚才的走道。我逃向一片漆

黑当中，听到他在后面一边追上来，一边咒骂。走道上并没有灯光，摸索着向前移动就表示必须摸着墙上那些尸体；我在左手边发现一条地道，于是朝那个方向移动，而他则跟着我移动脚步的声音。最后，我看到了一道朦胧的光线，这时我来到了抵达时曾经经过的那一处往上开口的深井。当时夜色已经降临，在我的头上，我居然奇迹般地看到了照亮我四周并在死人的脸上映照出银色光芒的月亮。或许他们打算告诉我，死神在你的脚跟上吹风的时候，你躲都躲不掉，所以我停了下来。我看到‘诗人’跟了上来，他用左手遮住眼睛，不想让自己的视线接触这些意料之外的东家。我抓住其中一件破烂的衣物，用力一扯，一具尸体跟着倒在我和‘诗人’之间，扬起了一片灰尘，以及因为触及地面而分解飞散的衣服碎片。这具尸体的脑袋脱离了身体，滚到这个追兵的脚边，并在月光下对他露出可怕的笑容。吓坏的‘诗人’顿了一下，接着他一脚踢开那颗脑袋。我从另外一边抓住另外两具尸骸，朝他的脸推过去。把这些死人给我拉开，‘诗人’大叫，而鳞片般的干燥皮肤这时候飘扬在他的脑袋周围。这样的游戏我不能一直玩下去，我会被逼出这个光亮的地带，重新陷入黑暗。所以我抓住那两把阿拉伯匕首，笔直地让刀锋像舰首一样伸到我的面前。‘诗人’朝着我扑过来，两手举起他的剑，准备把我的脑袋砍成两半，但是他砍中了两具尸骸之一。尸骸滚到他的面前，让他朝着我的身上摔倒，我也因此跌在地上。我用两只手肘撑住我的身体，而他在跌倒的时候松开了手中的剑……我看到他的脸孔压在我面前，他布满血丝的眼睛靠着我的眼睛，我可以闻到他的愤怒：一头用獠牙咬住猎物的野兽所发出的呛味，我可以感觉到他掐住我脖子的双手，听到咬牙切齿的声音……我本能地举起两只手肘，将两把匕首刺进他两边的肋骨。我听见呢布碎裂的声音，而我可以感觉那两把匕首的刀锋在他的内脏之间交会，接着我看到他的面孔开始褪色，一道鲜血从他的口中流了出来。我不记得自己如何挣脱他的压迫，我让匕首留在他的肚子里，然后摆脱他的重量。他滑落在我的身边，睁大眼睛盯着上面的月亮，然后就这样丧了命。”

“你这辈子杀掉的第一个人。”

“愿上帝也让他是最后一个。他是我年少时代的朋友，也是我四十多年来千百次冒险的伙伴。我想要掉眼泪，接着我想起他所做的事，又想再杀他一次。我吃力地站起来，我已经没有壮年时期的敏捷，而我却等到现在才开始杀人。我气喘吁吁地向前摸索到地道的尽头，然后进到地窖里面，我看到全身发抖、满脸苍白的三个人，突然觉得自己被包围在一股身为腓特烈的养子和内阁官员的尊严当中。我不能表现出一丝脆

弱，所以背对着圣像屏挺直身躯，就像自己是站在一群大天使中的一名大天使一样，然后我说：‘公理已得到伸张，我处决了杀害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的人。’”

波多里诺将他的圣物盒拿了过来，取出圣杯，就像呈现圣体一样呈现在众人面前。他只说了一句：“你们当中有没有人有任何要求？”

“波多里诺，”还没有完全控制住抖动双手的波罗内说，“我今天晚上经历的事情，超过了我们一起度过的这些年头。虽然并不是你的错，但是我们之间的某种东西已经断了，包括你和我、奇欧和我、波伊迪和我。就在刚才，虽然只是非常短暂的时间，我们为了从这场噩梦中醒过来，彼此都强烈地希望犯人是另外一个人。这已经不是友情。彭靼裴金沦陷之后，我们是因为偶然才团结在一起，而让我们团结在一起的是对你手中这件东西的追寻。我说的是追寻，而不是东西本身。现在我知道这样东西一直和我们在一起，但是我们还是多次差一点走向绝路。今天晚上，我已经明白自己不应该拥有圣杯，或交给任何人，我只需要让自己保持追寻的那股热情。所以，你把这个只在我们找不到的时候才能激励我们的杯子留在身边吧。我要走了，如果我能够离开这座城市的话，我会尽早动身，而我会开始撰写关于圣杯的事迹，我的记述将会是我惟一的力量。我故事当中的骑士将会比我们优越，让读者梦想到纯真，而不是我们的不幸。再见了各位，一直在我身边的朋友们，和你们一起做的梦都很美。”他接着循原路消失无踪。

“波多里诺，”奇欧说，“我想波罗内做出了最好的选择。我并不像他那般博学，我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办法撰写关于圣杯的故事，不过我肯定找得到一个可以对他叙述的人，让他写出来。波罗内说得没错，如果我知道如何让其他的人对圣杯保持渴望，我就是忠实于自己多年来的追寻。我甚至不会提到你手中的杯子，或许我会像过去一样，提到一颗从天上坠落的石头。石头也好，杯子也好，或长枪也好，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必须没有人找得到，否则其他的人都会停止追寻。如果你愿意听我说句话的话：把这样东西藏起来，而任何人都不会因为寻获而梦想破灭。除此之外，我和你们继续待在一起也会觉得不自在，我肯定会陷入许多痛苦的回忆当中。波多里诺，你已经成了一个复仇的天使。当然，你必须做你应该做的事，但是我已经不愿意再看到你了。再会吧！”他说完之后，转身走出地窖。

这时候换波伊迪开口说话，经过这么多年之后，他才又重新开始使

用法斯凯特语。“波多里诺，”他说，“我并不像他们这些人一样，把脑袋伸到了云端上，我也不会说故事。一些人绕来绕去，寻找一件不存在的东西只会让我发笑。只有那些真正存在的东西才算得上重要，但是你不能让所有的人都看到，因为嫉妒就像一头可怕的野兽。这个圣杯是一件神圣的东西，相信我，因为它就像每一件神圣的东西一样单纯。我不知道你准备把它放在什么地方，但是除了我要告诉你的地点，其他地方都不是好地方。你听听看我脑袋里这个想法。你可怜而善良的父亲加里欧多死后，你记得所有的亚历山德里亚人都说，应该为救了这座城的人立一座雕像吧。你知道这种事接下来会怎么样：光是谈，但是谈不出什么结果。我四处兜售麦子的时候，在佛洛村附近一座坍塌的小教堂里，找到了一座非常美丽而天晓得从哪里来的雕像。那是一尊驼背的小老头，他用两只手抓着顶在头上的一座石磨，或建筑的石块，也可能是干乳酪，谁知道是什么东西，看起来他似乎撑不住就要折成两半。我告诉自己，这样的人像肯定代表了某种意义，虽然我完全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你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也就是你制造一个形象，接着，它代表的意义其他的人会去发掘出来，而且通常都不成问题。但是你看看真是巧合得有趣，我当时告诉自己，这可以当做加里欧多的雕像，嵌在教堂的门顶或两侧，像一根小柱子一样，而头上那一片石磨就相当于柱头，这么一来就把他独自一个人扛着围城重担的模样完全表现出来。我把雕像搬回家，放在我的谷仓里。我告诉其他人的时候，他们都觉得这是一个很好的主意，真的。接着就是我们如果是虔诚的基督徒、就应该出征耶路撒冷这件事，所以我也加入了，天晓得我看起来是什么德行。葡萄酒酿成的时候，就应该喝掉。我现在要回家了，你等着瞧好了，经过这么久之后，看看我们这一辈还存活在人世间的几个人会如何帮我庆祝，而对年轻的一辈来说，我是一个追随大帝到耶路撒冷的人，围在火炉边所说的故事会比维吉尔还多。或许在我断气之前，他们还会让我当当执政官。我回家之后，会在没有告诉任何人的情况下，到谷仓去把那尊雕像找出来。我会想办法在头顶的那东西上挖一个洞，然后把圣杯塞到里面。我接着会用灰浆把洞口填起来，在上面贴上一些石头碎片，让别人完全看不到裂缝之后，再把雕像搬到教堂去。我们将它搬上去砌牢，它会per omnia saecula saeculorum [(2)] 都一直站在上面，永远不会再有人搬它下来，也不会有人去瞧一瞧你父亲头上扛着什么东西。我们是一个年轻的城市，脑袋也聪明，但是上天的祝福总不是一件坏事。我会离开这个世界，我的小孩也会离开这个世界，但是圣杯永远都会在那个地方，在没有人知道的情况下——除了上帝之外——保护我们的城市，这样就

够了。你觉得怎么样？”

“尼基塔斯大爷，对那只碗来说，这是一个恰当的结局，更何况——虽然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假装忘记——我是惟一知道它来自什么地方的人。经过我刚刚做过的那件事情之后，我甚至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出现在这个世界上，因为我从来不曾干过什么好事。圣杯留在我身上，我一定会再做出一些蠢事。这个善良的波伊迪说得没错。我很想和他一起回去，但是我在亚历山德里亚能做些什么？埋在千百个对柯兰迪娜的回忆当中，然后每天晚上思念伊帕吉雅？我谢过波伊迪提出了这一个美好的主意，我将圣杯用他带来的床单包好，但是没有放回圣物盒里面。如果你打算旅行，你可能会遇到强盗，我告诉他，看起来如金饰的圣物盒马上会被他们拿走，但是一个没有价值的破碗，他们连碰都不会碰。走吧，上帝会照顾你，波伊迪，他会在你准备做的事情上帮助你。让我待在这里，我需要一个人静一静。于是，他也走了。我看看我的四周，然后我想起了左西摩。他已经不见了。我不知道他是在什么时候逃掉的，他肯定听到了我们其中一个人想要杀掉另外一个，而他已经学会了避开这种尴尬的情况。他趁着我们忙其他事情的时候，摸索着逃离了这个他了如指掌的地方。他尝遍了酸甜苦辣，但是也已经受到了惩罚。就让他继续在街上行乞，也但愿上帝同情他吧。所以，尼基塔斯大爷，我又再次走过死人的地道，跨过‘诗人’的尸体，然后在竞技场附近回到大火的光影当中。接下来发生的事情你都知道了，也就是在我遇到你之后发生的事。”

---

(1) 指死亡、最后的审判、天堂和地狱。

(2) 拉丁文，世世代代。

三九
柱头隐士波多里诺

尼基塔斯闭上了嘴巴。波多里诺也闭上嘴巴，他的双手向外张开，就像表示：“就这样。”

“你的故事当中有几件事情没有办法说服我。”尼基塔斯突然说道，“‘诗人’对你的朋友编造了一些荒谬的指控，认为他们每个人都杀了腓特烈，不过事实并非如此。你认为你自己重组了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但是，如果你已经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我的话，‘诗人’一直都没有承认事情的经过确实如此。”

“他试图杀害我！”

“他已经疯了，这一点非常清楚；他不计一切代价想要拿到圣杯，而为了能够据为己有，他可以相信拿走杯子的人就是凶手。他可能只是认为杯子在你手上，而你也没有让他知道这件事情，这样就已经足够让他跨过你的尸体来拾起杯子。但是他一直没有承认自己就是杀害腓特烈的凶手。”

“那么是谁呢？”

“你们这十五年来一直认为腓特烈死于意外……”

“我们坚持这么想是为了不用互相怀疑。此外，左西摩一直阴魂不散，所以我们已经有一名凶手。”

“可能吧。但是你可以相信我，我在皇宫里也曾经目击多次的凶案。虽然我们的皇帝也很喜欢以炫耀的心态，让外国访客参观一些发明和神奇的自动装置，但是我从来没见过任何人用这些发明来杀人。你听我说，你记得你第一次提到阿祖鲁尼这个名字的时候，我告诉你，我曾经在君士坦丁堡听说过这个人，我在锡利夫里也有一个朋友曾经多次造访他的城堡。这个帕夫努吉欧非常了解阿祖鲁尼那些把戏，因为他自己也曾为皇宫建造类似的装置。他很清楚这些戏法能够做些什么事，有一次，他在安德罗尼卡的时代，向皇帝保证只要他拍拍手，就会让一项自动装置开始挥舞军旗。他完成后，安德罗尼卡在一场宴会里当着一些外国使节的面献宝。他拍了手之后，自动装置却一动也不动，帕夫努吉欧

也因此被挖掉了一双眼睛。我会问他愿不愿意来这里走一走。其实，自从被放逐到锡利夫里之后，他一直都觉得很无聊。”

帕夫努吉欧在一个年轻男孩的陪伴下抵达。尽管他曾经遭遇不幸，年岁也已经一大把，但仍然是一个精力充沛、心智敏慧的人。他首先和许久不见的尼基塔斯寒暄，接着他想知道自己能够为波多里诺做些什么事。

波多里诺开始为他叙述自己的故事，他简略地带过最开始的部分，从加里波利的市集开始，直到腓特烈驾崩之后一段才进入细节。他不能不提到阿祖鲁尼，不过他隐瞒了养父的身份，并告诉他那是一名和他非常亲近的佛兰德伯爵。他甚至没有提到圣杯，只对他表示那是一个镶满了宝石，受害者非常重视，但是引起许多人觊觎的杯子。波多里诺叙述的时候，帕夫努吉欧偶尔会打断他。“你是一名法兰克人，对不对？”他问，并对他解释，他在某些希腊词汇上的发音方式，是普罗旺斯人特有的典型，或者：“你说话的时候，为什么一直触摸脸颊上的伤疤？”波多里诺怀疑他是否真的失明，而他对他解释，他的声音有的时候会失去响度，就像他把手挡在嘴巴前面一样。如果他像许多人一样触摸自己的胡子，他并不需要盖住自己的嘴巴。所以他触摸的地方是脸颊，而如果有人触摸自己的脸颊的话，不是因为牙痛，就是因为某种缺陷或伤疤。既然波多里诺是名武夫，假设他脸上有道伤疤似乎最为合理。

波多里诺把故事说完之后，帕夫努吉欧告诉他：“所以你现在希望知道腓特烈大帝那间紧闭的房间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你怎么知道我说的人是腓特烈？”

“好了，好了，所有的人都知道大帝是溺死在距离阿祖鲁尼那座城堡不远的卡里卡努斯河，而阿祖鲁尼在这件事情之后也跟着失踪，因为他的主子莱翁认为他没有好好照顾如此显赫的客人，要砍他的头。我一直很惊讶你这位传说中一向习惯在河里游泳的大帝，居然会在卡里卡努斯河这种小溪里灭顶，不过这下子你已经让许多事情豁然。所以，让我们仔细整理一下。”接着，他毫无嘲讽之意地将事情的前后，就像发生在他那对盲眼之前一样地描述了一遍。

“首先，我们先把腓特烈死于这项真空装置的可能性淘汰掉。我知道这项发明，它是作用在楼上一间没有窗户的陋室里，而不是大帝那间有一座壁炉和许多缝隙，空气完全能够自由进出的房间。此外，那项装

置完全没有办法运行。我已经尝试过，内部的圆筒和外部的圆管并不能完全吻合，所以空气也可以从千百个缝隙渗进去。许多比阿祖鲁尼优秀的工匠，早已经在好几个世纪之前尝试过这类的实验，却没有得到任何成果。建造那个转动的球体，以及那扇利用温度开启的门，都是克特西比乌斯 (1) 和希罗 (2) 的时代就已经知道的游戏，但是，我亲爱的朋友，真空绝对还没有人制造得出来。阿祖鲁尼非常自负，他喜欢让客人惊讶，就这样。我们现在来看看镜子。阿基米德是不是真的烧了罗马人的船舰，除了传说之外，我们并不知道是不是真有其事。我看过阿祖鲁尼那几块镜子，它们的尺寸太小了，最多比石磨大一些。就算我们承认他造得很成功，镜子所反射出去的光束，也只有在中午才有足够的力量，而不是在阳光微弱的清晨。此外，这些光束必须穿过彩绘的玻璃，如果他真的把镜子对准大帝的房间，他也得不到任何结果。你相信我说的话吧？”

“再谈谈其他的部分。”

“毒药和解毒剂……你们这些拉丁人，你们真是天真。你能够想象有人在加里波利的市集上贩卖就连拜占庭皇帝都必须重金礼聘的炼金师才能够提炼出来的东西吗？在那个地方贩卖的东西都是假的，只有伊科尼恩或保加利亚来的野蛮人才信这一套。他们拿给你们看的两个瓶子里面装的是清水，而腓特烈喝下去的东西，不管来自你那个犹太人，还是你那个叫做‘诗人’的朋友，结果都是一样的。我们也可以用同样的方式来看待那一份解毒剂。如果真的有这种解毒剂存在的话，所有的统帅都会想办法取得，然后在战场上拯救伤兵，让他们重新投入战役。此外，你刚才告诉我你们买到这些珍品所花的钱：实在非常荒谬，到水源处取水再装入瓶中的劳力刚好是这个代价。现在，我们来谈谈丹尼斯的耳朵。我并没有听到阿祖鲁尼那一套制造出预期的效果。这一种把戏，只有在说话的洞口和声音的出口之间距离很短的时候才会成功，就像你为了让声音传远一些，手做漏斗状放在嘴边一样。但是在那座城堡里面，楼层之间的管道十分曲折复杂，还必须穿过厚重的墙壁……阿祖鲁尼让你们尝试他的道具吗？”

“没有。”

“你明白了吧？他在客人面前献宝，赚一些面子，就这样。就算你那个‘诗人’真的尝试和腓特烈说话，腓特烈也被他叫醒，他只会在美杜莎的嘴巴里听见一些分辨不清的嗡鸣声而已。阿祖鲁尼肯定曾经用这套道具来吓一吓他收留在房间里的人，让对方认为房间里面闹鬼，但是他

能做的事情仅止于此。你的朋友‘诗人’并不能传递任何信息给腓特烈。”

“但是掉在地上的空杯子和壁炉里的火……”

“你刚才告诉我腓特烈那天晚上觉得不太舒服。他骑了一整天的马，而且是在那一带灼热的烈日之下，不习惯的人肯定痛苦不堪。他刚刚结束无止境的长途跋涉和一场一场的战役……他一定非常疲倦、虚弱，大概也发了烧。你如果半夜因为发烧而全身哆嗦的话，你会怎么做？你会为自己盖被子，但是如果你发了烧，就算在棉被下面还是会全身颤抖。你的大帝点燃了壁炉。接着他觉得比刚才更不舒服，他担心自己被下了毒，所以喝了那一杯没有用的解毒剂。”

“但是他为什么会觉得更不舒服？”

“这一点我就不是那么肯定了，但是如果我们好好推理的话，立刻就可以得出惟一的结论。你仔细为我描述一下这座壁炉，让我可以看清楚一些。”

“一片干树枝上面摆了几块木材、熏香的浆果，还有几块深色的东西，我想应该是木炭，不过上面淋了某种油状的物质……”

“那是石脑油或沥青，你可以在巴勒斯坦找到大量这种东西。那一带有一个被称为死海的地方，你以为是海水的东西却又稠又重，而你在海水里面不但不会沉没，反而会像一艘小船一样漂浮。根据普林尼的记载，这种物质和火十分亲近，一靠近就立刻燃烧。至于木炭，我们都知道那是什么东西，同样根据普林尼的记载，做法就是燃烧堆成锥状、覆盖了一层潮湿黏土的橡木枝干，黏土上开挖了洞孔，让湿气得以在燃烧的过程当中飞散。有时候也会使用一些我们并不清楚特性的其他树木来制作，不过许多医生都注意到品质不良的木炭和某些沥青一起燃烧，排出的气体被吸收之后会造成的结果。那是一种有毒的气体，较一般火焰所排的烟气更难察觉，所以室内的人并不会急着开窗。这些看不到的气体会蔓延、散布，更会滞留在一个封闭的空间里。你还是可以察觉，因为这些散发物一接触到灯火，会让火焰变为蓝色。但是通常一个人察觉到这种情况的时候，为时都已经太晚了，这种狡诈的气体已经吞噬了周遭的纯净空气。不幸吸入这种毒气的人会感觉头部沉重、耳鸣，他会呼吸困难、视线也会开始模糊……这些都是认为自己被下了毒而喝掉解毒剂的好理由，你的大帝就是这么做的。但是，一旦觉得身体不舒服，又没有立刻离开受到污染的地方，也没有人拖你出去的话，更糟糕的事情会接着发生。你会觉得昏沉欲睡，你会瘫软倒地，而后来发现你的人，

看到你没有气息、没有体温、没有心跳、四肢发冷，脸色极度苍白，会认为你已经丧命……就连最有经验的医生也会认为眼前是一具尸体。我们知道有一些人在这种情况下被埋葬，而事实上只需要以冷湿巾放在头上，双脚泡在水里，再以复苏精神的精油擦拭全身。”

“你是不是想告诉我……”波多里诺的脸色就像腓特烈那天早晨一样苍白，“我们以为大帝已经驾崩，而他事实上还活着？”

“没错，我几乎可以确定，我可怜的朋友，他是被丢进河里之后才丧命。冰冷的水在某种程度上让他苏醒过来，这么做原本是个很好的治疗方式，但是，失去知觉的他，一开始呼吸之后立刻吸入大量的水，并因此而溺毙。你们把他拖到河岸的时候，应该会发现他看起来就像一个溺毙的人……”

“他全身肿胀。我知道不应该是这副模样，但是面对这具在河中和石块擦撞的可怜遗体，我以为那只是一种感觉……”

“放进水中的死人不会肿胀，只有死在水中的活人才会出现这种情形。”

“所以腓特烈只是受害于一种未知的怪病，而不是遭到杀害？”

“有人取走了他的性命，确实如此，只不过取走他性命的是将他丢进水里的那个人。”

“那是我！”

“真的非常遗憾。我可以感觉到你非常激动。冷静一点。你这么做是因为你认为做得没错，你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杀害他。”

“但是我做的事却杀了他！”

“我并不认为这叫做杀害。”

“但是我觉得就是这样。”波多里诺大叫，“是我淹死了我挚爱的父亲，而他当时还是活生生的！我……”他变得更加苍白，并在喃喃念了一些没有条理的话之后昏了过去。

他醒过来的时候，尼基塔斯正将冷湿巾放在他的头上。帕夫努吉欧已经走了，或许他因为对波多里诺揭露这些事情，揭露他看得到的可怕真相而觉得内疚。

“现在，你试着维持平静。”尼基塔斯对他说，“我了解你的震惊，但是只能说这是命运；你也听到帕夫努吉欧所说的话了，任何人都会判定他已经丧命。我也听说过许多这种看似死亡而骗过所有医生的案例。”

“我杀了我的父亲，”波多里诺继续重复，并因为发烧而全身颤抖不停，“我在自己不知情的情况下痛恨他，因为我渴望他的妻子、我的继母。我首先犯了通奸罪，接着又逆伦弑父，而我身上背着这样的恶罪之后，又用我乱伦的精液污染了最纯洁的处女，并让她认为那就是她被承诺的狂喜。我是一名凶手，因为我杀害了无辜的‘诗人’……”

“他并不无辜，因为他已经被一种难以抑止的贪婪附身；是他想要杀你，你是出于自卫。”

“我不当地用自己犯下的谋杀罪来指控他，我杀了他是为了不承认我必须自我惩罚，我一辈子都活在谎言当中，我要死，我要沦入地狱去受尽永恒的折磨……”

尝试让他平静下来并没有用，怎么做都没有办法治疗他。尼基塔斯让泰欧菲拉特以催眠的药草准备了一碗汤让他喝下去。几分钟之后，波多里诺极度不安地昏昏入睡。

他在隔天醒过来之后，拒绝了为他准备的一碗浓汤，然后走到屋外坐在一棵树下，把头埋在双手当中，一整天都没有说话。他到了第二天早上还是待在原地，一动也不动。尼基塔斯觉得这种情况下，最好的药方就是葡萄酒，并说服他当做药物一样大量饮用。波多里诺于是在那棵树下昏昏沉沉地待了三天三夜。

到了第四天的清晨，尼基塔斯去找他的时候，他已经不见踪影。他找遍了整座花园和房子，但是波多里诺已经销声匿迹。担心他会做出绝望的举动，尼基塔斯派了泰欧菲拉特和他的儿子，到锡利夫里的每一个角落和近郊去寻找。经过了两个钟头之后，他们回来叫尼基塔斯跟他们去一看究竟。他们带他来到那片距离城外不远的草地，也就是进城的时候曾经见过的那根昔日的隐士柱。

一群好奇的人围在柱子下面，对着柱头指指点点。那根柱子是由白色的石材所造，高度几乎接近两层楼房。柱头上有一片正方形而四周围着护栏的平台。护栏的支柱也是石造的，间隔非常宽松，支柱的顶端则覆盖着一排扶手。平台的中央盖了一间小屋，由于柱子上面的空间非常

狭小，所以坐下来的时候两条腿必须吊在外面，而小屋里也只能勉强容纳一名弯腰蹲坐的人。波多里诺就坐在那上面，两条腿吊在外面，而所有的人都可以看到他全身赤裸得像条虫一样。

尼基塔斯在下面叫唤，要他下来，并试着打开柱子下面一扇这类建筑都有的窄门，因为窄门后面是爬上平台的楼梯。那扇门虽然固定得不牢靠，但是此刻已经从里面顶住。

“下来，波多里诺，你在上面做什么？”波多里诺应了几句话，但是尼基塔斯听不清楚。他叫人去帮他找来一个高度足够的梯子。他吃力地爬上去，一直到他的脑袋面对着波多里诺的脚。“你到底想做什么？”他又问了一次。

“你不要再爬了。我从现在开始赎罪，我会在这里祈祷、冥想，在沉默当中化为乌有。我寻找的是超越所有意见和想象力的遥遥孤独，从此不再感受愤怒、欲望，甚至不再推理、思考，除了黑暗的荣耀之外，解脱所有的关联，为了无视一切而回到绝对的单纯。我准备净空我的灵魂和智慧，从此抵达精神的国度，我会在黑暗中通过烈焰的途径完成我的旅程……”

尼基塔斯发现他在重复从伊帕吉雅的口中听到的话。这个可怜的人这么希望摆脱所有的热情，他心想，所以将自己孤立在这上面，试着和他仍然深爱的人一模一样。但是他并没有告诉他，他只问他打算如何生存下去。

“你曾经告诉我，那些隐士用一条绳子放下一个篮子，”波多里诺表示，“信徒会施舍他们的剩菜，最好是他们的动物吃剩的东西。加上一点水，虽然会受到口渴的煎熬，但是可以等待偶尔降下的雨水。”

尼基塔斯叹了一口气，他下去之后，派人去找来一个篮子和一条绳子。他在篮子里装满面包、煮熟的蔬菜、橄榄和几块肉；泰欧菲拉特的一个儿子将绳子的一端往上抛，波多里诺接住后，把篮子拉上去。他只拿了面包和橄榄，其他的东西全部归还。“现在让我一个人独处吧，我求求你。”他对尼基塔斯叫道，“向你叙述我的故事这个过程，已经帮助我了解希望了解的事情，我们已经没有话可说了。谢谢你帮助我抵达我目前所处的位置。”

尼基塔斯每天都去看他，波多里诺仅以手势向他致意，然后不再有任何表示。时间慢慢过去了，尼基塔斯发现自己已经不需要再帮他准备食物，因为谣言已经在锡利夫里传开：经过几世纪之后，另外一个圣人

再次独居在柱子上面，所以每个人都到柱子下面去比划十字，然后在篮子里放一些吃的和喝的东西。波多里诺拉动绳子，仅留下少许他当天需要的东西，然后将剩下的东西撒给开始在栏杆上栖息的众多小鸟。他只对它们感兴趣。

波多里诺整个夏天都待在上面而没有说一句话。虽然他经常躲进小屋里，却还是受到烈日的煎熬和高温的折磨。当然，他是利用夜晚的时间，在栏杆外排便排尿，柱脚边上可以看到他像羊屎一般细小的粪便。他的胡子和头发越来越长，他已经脏到可以看得出来，而他的臭味，甚至在下面就已经开始闻得到。

尼基塔斯离开了锡利夫里两次。佛兰德的鲍德温已经在君士坦丁堡登上王位，拉丁人也一点一点地占领了整个帝国，不过尼基塔斯还是必须回去打点他的家产。这段时间，拜占庭帝国最后的堡垒开始在尼西亚建立起来，而尼基塔斯认为自己应该迁移到那个地方，他们或许会需要他这种有经验的参事。因此他必须开始进行一些联系，并准备下一趟危险的旅行。

每一次他回来的时候，都会看到柱子下面聚集了越来越密集的人群。他们认为一个通过持续奉献而如此净化的柱头隐士，不可能没有透彻的睿智，所以他们用梯子爬上去请教他的建议和慰藉。他们向他描述自己的不幸，而波多里诺会回答像这样的话：“如果你傲慢，你就是恶魔。如果你悲伤，你就是它的子嗣。如果你为了千百事操心，你就成了它永无安息的仆人。”

另外一个人问他应该用什么方法结束和邻居之间的争执。而波多里诺告诉他：“试着像骆驼一般，扛起原罪的重担，然后跟随认识上帝之道那个人。”

又一个人告诉他自己的儿媳生不出小孩。而波多里诺对他说：“对于天下和天上的一切想象只是完全徒然。惟有坚持对基督的记忆，才能置身于真相当中。”

“他真是睿智！”这些人如此说。他们留下几块钱，然后满怀慰藉地离去。

冬天来了，而波多里诺几乎一直蜷曲在小屋里。为了不用聆听前来见他的人所描述的冗长故事，他开始预言。“你，你全心爱一个人，但

是有时候会怀疑这个人并非用同样的热情爱你。”他说。而对方会表示：“真的是这样！你就像阅读一本敞开的书本一样，看透了我的灵魂！我应该怎么办呢？”波多里诺会告诉他：“闭上嘴，千万不要打量自己。”

对接下来一个费尽力气才爬上来的肥胖男子，他说：“你每天早上起床的时候，脖子都会疼痛不已，让你穿裤子的时候非常吃力。”“没错，就是这样。”对方佩服地表示。而波多里诺告诉他：“三天不要进食，但是不要因为斋戒而感到骄傲。与其趾高气扬，不如吃几块肉。宁可吃几块肉也不要自我吹嘘。还有，为了你的原罪，像纳税一样接受你的疼痛。”

一名父亲前来告诉他自己的儿子全身都是疼痛的伤口。他回答：“用盐和水一天洗涤三次，而每一回口中都要念叨：圣母伊帕吉雅，好好照顾你的儿子。”这个人告退离去，一个星期之后回来告诉他，那些伤口已经开始痊愈。他留下几块钱、一只鸽子，还有一瓶酒。所有的人都大叹奇迹，而生病的人全都跑到教堂里大声祈祷：“圣母伊帕吉雅，好好照顾你的儿子。”

一名衣衫褴褛、脸色阴沉的人爬上梯子，波多里诺告诉他：“我知道怎么一回事。你对某个人一直怀恨在心。”

“你什么事都知道。”对方表示。

波多里诺对他说：“如果一个人想要以恶制恶，就算只是一个迹象，他都可能伤害一名兄弟。所以把你的双手放在背后。”

另外一个眼神悲哀的人前来告诉他：“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悲痛。”

“我知道，”波多里诺告诉他，“因为你是一个痛苦的人。”

“我应该如何治疗？”

“人们注意到太阳行进极度缓慢的时候，就是痛苦第一次显现的时候。”

“所以呢？”

“不要再盯着太阳。”

“任何事都无法对他隐瞒。”锡利夫里人表示。

“你为什么会如此睿智？”有人问他。波多里诺回答：“因为我隐藏

自己。”

“你如何隐藏自己？”

波多里诺伸出一只手，让他看着自己的手掌。“在你的面前看到了什么？”他问。“一只手。”对方回答。

“你瞧，我把自己藏得很好吧。”波多里诺说。

春天又来了。波多里诺还是一样，越来越脏，毛发越来越长。他的身上覆盖了一群鸟。这些鸟成群来去，在他身上啄食开始寄居的虫子。由于他必须喂食这些动物，所以人们每天都装满他的篮子好几回。

某天早上，一个骑马的人一身灰尘，上气不接下气地奔来见他。原来在一场狩猎当中，一名贵族把箭射偏了，射中他妹妹的儿子。箭头刺进一只眼睛，然后从后颈穿出来。那名男孩仍然继续呼吸，而这名大爷要求波多里诺尽力做一名献身上帝的人能够做的事情。

波多里诺对他说：“柱头隐士的责任是看到自己的思绪从远方到来。我知道你会来找我，但是你花了太多时间，同样的时间也必须用在回程上面。世事自有其发展的方向，那名男孩此刻正渐渐死去，甚至……是的，他已经去世了。上帝已经仁慈地接受他了。”

那名骑士回去的时候，那名男孩已经丧生。得知这件事情之后，锡利夫里许多人都大肆宣扬波多里诺拥有预知的天赋，他可以看到数里之外发生的事情。不过距离柱子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圣马多尼欧教堂。由于这几个月来，波多里诺抢走了信徒的捐献，所以教堂里的教士非常痛恨他。他们开始告诉所有的人，波多里诺制造的奇迹真是了不起，而这样的奇迹人人都办得到，并跑到柱子下面对波多里诺大叫，如果一名柱头隐士不知道如何从一只眼睛里拔出一支箭，那名男孩就相当于被他杀害一样。

波多里诺回答他：“热衷于迎合他人，只会让人失去心灵上的全部成长。”

教士向他掷了一颗石头，几名狂热分子也跟着加入，朝平台砸了许多石头和土块。他们丢了一整天的石头，而波多里诺则蜷缩在小屋里，双手掩盖脸孔。这些人一直到夜色降临之后才离去。

隔天早上，尼基塔斯准备去探望他的朋友到底发生什么事的时候，

却发现已经找不到他。柱子上面已经没有人影。他忧心忡忡地回到泰欧菲拉特的家中，却在畜棚里看到波多里诺。他把一个桶子装满了水，正用一把刀子刮除身上累积的秽物。他已经粗略地剪掉了自己的头发和胡子，而他的身体因为风吹日晒呈棕褐色。他看起来并不会过分消瘦，只是不太能站直，并不停地甩动手臂、肩膀，来舒解背上的肌肉。

“你瞧，我这辈子惟一说了实话的一次，却被人砸了石头。”

“这样的事情也发生在使徒的身上。你已经成了一名圣人，却因为一点儿小事退缩？”

“或许我等待的是上天的征兆。过去这几个月以来我存了不少钱，我让泰欧菲拉特的一个儿子去帮我买一套衣服、一匹马和一头骡子。房子里的某个地方，大概还找得到我的武器。”

“所以，你打算离开了？”尼基塔斯问。

“是的，”他说，“我在柱头上领悟了许多事情。我知道自己虽然有罪，但从来不是为了取得权力和财富。我知道自己如果希望得到宽恕，就必须偿还三项债务。第一项债务：我承诺为阿布杜竖立一座石碑，而我也为此留下他那颗施洗约翰的头颅。这笔金钱源自其他的地方，不过反而更好，因为不是得自贩卖圣物，而是虔诚信徒的捐献。我会找到我们埋葬阿布杜的地方，然后建造一座小教堂。”

“但是你根本不记得他遭到杀害的地方！”

“上帝会为我带路，科斯马斯的地图我也记得清清楚楚。第二项债务：我对我的好父亲腓特烈许过一个神圣的承诺，更别提还有奥托主教，而我一直没有实现。我必须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否则我就白白糟蹋了我的生命。”

“但是你们确信这个王国并不存在！”

“我们确信和我们没有抵达，这两件事情并不一样。”

“但是你们已经发现那些阉人说谎。”

“他们或许说谎，但是让祭司存在某个地方的奥托主教和传统的声音不会说谎。”

“但是你已经不像第一次尝试的时候那般年轻。”

“但是我变得比较睿智。第三项债务：我有一个儿子，或是一个女

儿在那个地方。在那个地方还有伊帕吉雅。我要找到他们，然后扛起我保护他们的责任。”

“但是已经过了七年多了！”

“所以小孩已经超过六岁。一个六岁以上的小孩难道就不是你的小孩吗？”

“但是，如果是一个男孩，他就成了一名从不露脸的萨提洛斯人！”

“也可能是一个小伊帕吉雅。无论是什么情况，我都会热爱这个小孩。”

“但是你并不知道他们藏匿的山区在什么地方！”

“我会寻找他们。”

“但是伊帕吉雅可能已经把你忘记；或许她并不想再见到让她失去淡漠的人！”

“你并不认识伊帕吉雅。她一直等着我。”

“但是她爱上你的时候，你已经年纪一大把；你现在对她来说已经像个糟老头！”

“她没有见过比我更年轻的人类。”

“但是你得花上许多年的时间才能够回到这些地方，并走向更远的国度！”

“我们这些法斯凯特人的脑袋，比鸟还要硬。”

“但是，谁知道你会不会一直活到旅途的尽头？”

“旅行让人返老还童。”

什么办法都没有。隔天，波多里诺拥抱了尼基塔斯、他的家人，以及他的东家。他吃力地爬上马，把剑挂在马鞍上，后面则牵着载满补给品的骡子。

尼基塔斯看着他消失在远方的时候，他仍然继续挥着手，然后头也不回地迈向祭司王约翰的王国。

---

(1) Ctesibius（前285—前222），古希腊发明家。

(2) Hero of Alexandria（10—70），古希腊几何与机械学家。

四〇
波多里诺已经离去

尼基塔斯去拜访了帕夫努吉欧。他把故事从头到尾为他描述一遍，从他在圣索菲亚教堂遇到波多里诺开始，以及波多里诺告诉他的一切。

“我应该怎么做？”他问。

“为他吗？你什么事都不用做，他是去面对自己的命运。”

“不是为他，是为我自己。我是一名编年史的作家，我迟早要动笔写下这些日子以来发生在拜占庭的一切。我应该把波多里诺告诉我的故事摆在什么地方？”

“无处可摆。那是他自己的故事。此外，你确定他的故事是真的吗？”

“不确定，我知道的一切都出自他的口中，就像我也从他的口中得知他是一个骗子一样。”

“你明白了吧，”睿智的帕夫努吉欧表示，“一名编年史的作家绝对不能相信如此不确定的见证。将波多里诺从你的记录当中删除。”

“但是，至少我们最后这几天，在热那亚人的家中度过了一段共同的经历。”

“把热那亚人也删掉吧，否则你必须提到他们制造的圣物，读者会因此而失去最神圣的信仰。你只需要稍微篡改一下发生的事，在记录中表示你是得到威尼斯人的帮助。是的，我知道，这并不是真相，但是在一部宏大的史记当中，我们可以为了呈现更大的真相去篡改微小的细节。你必须描述的是罗马帝国的真实历史，而不是诞生在远方沼泽地的关于蛮族和蛮人的轶事。此外，你希望让你未来的读者相信酷寒恒冬的高山上可以找到圣杯，酷热的大地上可以找到祭司王约翰的王国？谁知道接下来的世世代代，多少狂热分子会因此投身于没有止境的漂泊？”

“那是一个精彩的故事，只可惜不会有人知道。”

“不要自认为是世上惟一的作家，迟早会再出现一个比波多里诺更会说谎的人，来告诉我们另一段故事。”

UMBERTO
ECO

IL CIMITERO DI PRAGA



UMBERTO
ECO

翁贝托·埃科继《玫瑰的名字》
之后最精彩的小说。
——《独立报》

我是一个很会讲故事的人：
我根据一点点蛛丝马迹
创造了全球阴谋的太阴中心

布拉格公墓

上海译文出版社

翁贝托·埃科——著　　文铮 娄翼俊——译

版权信息

书名：布拉格公墓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文铮　娄翼俊
责任编辑：李月敏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由于具体情节也非常重要，甚至构成了历史故事的主要内容，因此，我们在故事里加上了一百名在广场上被执行绞刑的市民、两名被执行火刑的修士、天际出现的一颗彗星，以及所有比上百场骑马比武还要热闹的描写，这些情节的好处在于，可以让读者的思想最大程度地偏离主题。

——卡洛·滕卡 (1) 《犬宅》

---

(1) Carlo Tenca（1816—1883），意大利作家、记者、政治家。

目 录

一　阴霾晨曦中的行人
二　我是谁
三　马尼餐厅
四　爷爷的年代
五　烧炭党人小西莫内
六　为秘密警察效力
七　追随千人军
八　赫拉克勒斯号
九　巴黎
十　困惑的达拉·皮科拉
一一　若利
一二　布拉格之夜
一三　达拉·皮科拉自称不是达拉·皮科拉
一四　比亚里兹
一五　另一个达拉·皮科拉
一六　布朗
一七　巴黎公社的那些日子
一八　会议纪要
一九　奥斯曼·贝伊
二〇　是俄国人？
二一　塔克希尔
二二　十九世纪的魔鬼
二三　没有虚度的十二年
二四　弥撒之夜
二五　真相大白
二六　最终的解决方案
二七　中断的日记
无用的学术说明

参考图录

一　阴霾晨曦中的行人

在一八九七年三月那个阴霾的清晨，假如有一个行人壮着胆子穿过莫贝尔广场，也就是被恶人们称为“莫”的那个地方（早在中世纪，这儿曾是大学生活的中心，常常有大批在稻草街或福阿尔街读艺术学院的学生在此集会，后来，这儿又成为处决自由思想传播者的刑场，比如艾蒂安·多雷 (1) 就死在这儿），就会来到一片在奥斯曼男爵 (2) 的改造工程中幸免的街区。这样的街区在巴黎已经是屈指可数了。一条条散发着恶臭的小巷横七竖八地密布于此，比埃夫勒河也从这里穿过，将其截为两段。虽然这条河很久以前就被埋到了城市的地下，但它那腐臭变质、蚊蝇滋生的河水依然从这儿冒出来，注入近在咫尺的塞纳河。从如今被圣日耳曼大道一分为二的莫贝尔广场一直向前，又是一片破旧的街区，街巷交错，如蛛网一般，其中包括大阿尔伯特街、圣塞弗兰街、加兰德街、比舍里街、穷人圣朱利安街，直到于歇特街。街上遍布肮脏的旅店，店主通常是奥弗涅人，都出了名的贪婪，住他们的店第一晚需要付一个法郎，之后每晚还得交四十个生丁（如果需要床单，还得再付二十个子儿）。

如果这个行人来到索东街，那时候这里还被叫作安布瓦兹街，就会发现一条死胡同，正好位于一家打着啤酒屋幌子的妓院和一家供应两个子儿一顿午饭外加一杯劣质酒的小酒馆之间（这个价格在当时已经相当便宜了，但也只有离此不远的索邦大学的学生们才承受得起）。起先这里被称为安布瓦兹死胡同，如今则改为莫贝尔死胡同。早些年，这儿曾是“自由之毯”（流氓的黑话，指的是下等饭馆、最次的旅店，老板通常是有前科的人，而上门的客人也都是刚刑满释放的苦役犯）的所在地，十八世纪的时候还有三个著名的研究毒药的女人在这儿设立了实验室，但有一天她们吸入了自己在炉子上蒸馏的毒药，被发现时已经窒息而亡了，这条死胡同也因她们的不幸遭遇出了名。

行人完全不会注意胡同中间一爿旧货店的橱窗，还有那块褪了色的招牌，上面写着“上等旧货行”几个字——橱窗的玻璃每块二十厘米见方，被固定在窗格里，透过它们本来就看不到多少陈列的商品和店铺内的景象，何况如今上面还落了厚厚的一层灰，使得橱窗更加模糊不清了。在橱窗旁还能看到一扇总是关着的门，门边有一条门铃绳，以及一块告示牌，告诉顾客店主暂时离开。

这扇门极少有开着的时候。一旦走进去，借着这间陋室内若明若暗的灯光，就会看到许多商品杂乱地堆放在几个摇摇晃晃的货架上，或者堆在一些同样不稳的桌子上。这些东西乍一看可能会惹人心动，但经不起仔细打量，更何况其标价与商品本身一样坑人，实在对不起任何一位诚心购买的顾客。举例来说，那儿有一对与任何壁炉都不匹配的木炭架，一只蓝色珐琅壳已经剥落的座钟，几个也许颜色曾经鲜艳过的绣花靠垫，几只画有裸体小孩图案的开裂的陶瓷大盘（盘子里面还盛着花），几张快要散架且样式古怪的茶几，一只锈迹斑斑的铁皮文件柜，一些以烙画作装饰的稀奇古怪的盒子，几柄画着中国画的镶螺钿扇子，一串似乎是用琥珀制成的项链，一双小号白色羊毛鞋，鞋扣上镶着细小的爱尔兰钻石，一尊边缘破损的拿破仑半身像，几枚压在开裂的玻璃下的蝴蝶标本，一堆用彩色大理石雕成的水果，被罩在一个已经发乌的玻璃罩子下面，几只椰子壳，几本破旧的水彩花卉画册，画技不敢恭维，几部达盖尔木箱照相机（在那个年代完全看不出它们哪儿像古董）——都是些从破产家庭中收来抵债的旧物件。即使有人不可救药地看上了这些蹩脚商品中的某一件，向那个疑神疑鬼的店主打听价格，就会发现开价离谱得连对古玩有着畸形趣味的最恶俗的收藏者都会望而却步。

最后，这位行人如果获准进入隔开底层店铺和二楼的那道门，沿着晃晃悠悠的旋转楼梯拾级而上（这种楼梯是巴黎这类房屋所特有的，房子的前脸和正门一样宽，家家户户的大门都东倒西歪地扎着堆），就会进入一间宽敞的大厅。不同于楼下的那堆旧货，这儿陈列的物品所表现的完全是另一个层次的工艺：一张拿破仑时代式样的小桌，三只桌脚上都装饰着鹰头；一张靠墙摆放的蜗形腿台桌，底座做成了一只有翼的斯芬克司；一口十七世纪的衣橱；一只桃花心木书架，上面惹眼地排列着一百多部用摩洛哥羊皮包裹的精装书；一张被称为美国式样的写字台，带有圆柱锁和许多小抽屉，看起来和法国那种有文件格的写字台差不多。如果走进旁边的卧室，还会看见一张豪华的带顶棚的床，一个简易搁物架上摆放着一些塞夫尔瓷器、一只土耳其水烟筒、一只巨大的雪花石膏高脚杯和一只水晶花瓶。在卧室尽头的那面墙上，装饰着几块绘有神话故事的嵌板，还有两块巨大的帷幕，上面描绘着掌管历史和喜剧的两位缪斯女神。其他几面墙上随意挂着几件阿拉伯长袍、一些东方的山羊绒服饰和一只古旧的朝圣者水壶。此外，房间里还有一个脸盆架，架子的搁板上摆放着用贵重材料制成的各种洗漱用品。总之，这儿尽是些稀奇古怪、价格不菲的东西。也许它们说明不了主人的如一而高雅的情趣，但无疑能让人们看到一种炫富的意图。

回到底层的时候，行人会发现，这里只有唯一一扇窗子能透入死胡同里那一点点微弱的光亮，在窗前，有一位穿着睡衣的老人坐在桌旁，正在写我们即将读到的这个故事。他写得如此忘我，以至于行人完全可以站在他身后窥视他的手稿。有时，为了不使读者感到厌烦，行人在讲述这个故事时，对其中的一些事情会一笔带过。

读者不必期待行人在叙事过程中会告诉他们，他本人惊奇地发现故事里的某个人物在前面已经出现过了，因为（这个故事才刚刚开始）根本没有人在之前出现过，就连叙述者本人都还不知道这位神秘作者的真实身份，他打算（和读者一起）去探个究竟。此时此刻，双方都潜入了老人的家中，好奇地窥探着，注视着他手中的笔在纸上写下一个又一个字符。

---

(1) Étienne Dolet（1509—1546），法国语言学家、印刷商、人文主义者，因无神论者的罪名于一五四六年八月三日在莫贝尔广场被处以绞刑和火刑。

(2) Baron Georges-Eugène Haussmann（1809—1891），法国城市规划师，受拿破仑三世的委托主持了巴黎的大规模改造和重建工作。

二　我是谁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在动笔前我感到有些尴尬，似乎是要把自己的灵魂完全公之于众，这都是在一个德国（也许是奥地利，反正都一样）犹太人的命令下——不，该死！应该说是建议下——写的。我是谁呢？也许问我爱什么比问我实际的生活更有价值。我爱什么呢？我脑子里浮现不出值得我爱的面孔。我知道自己只爱珍馐美味：只要一听到人家提起巴黎银塔餐厅的名字，我就会感到浑身颤抖。这算是爱吗？

我讨厌什么呢？那得说是犹太人了，而现在我却在那位奥地利（或者德国）大夫的教唆下做出如此唯唯诺诺的让步，因为他说，我没有任何理由讨厌犹太人。

关于犹太人，我知道的仅限于我爷爷教给我的那点儿东西，他总是教育我说，他们是一个典型的不信神的民族，他们处世的出发点是，好事要趁今生来完成，不要等到坟墓里去实现。所以他们的一切行为都只是为了征服眼下这个世界。

我童年的岁月在犹太人的幻影中凋敝。我爷爷总是向我描述那些暗中窥视的眼神：那些眼神虚伪之极，足以吓得你脸色发青，那些油滑的笑容，那些鬣狗般凸出的嘴唇，那些阴沉、恶毒、丧失理性的目光，那些因仇恨而经常在鼻唇之间泛起的褶皱，还有他们的大鼻子，活像南半球一种鸟的喙……还有眼睛，对，眼睛……眼球在眼眶里激烈地转动，颜色就像是烤焦了的面包，这是肝病的征兆，他们的眼睛混浊不堪，充斥着一千八百年来因仇恨而产生的分泌物。随着年龄的增长，无数细碎的皱纹就会堆积在他们眼睛周围，他们的身形也日渐佝偻，才刚二十岁的犹太人，就已经显得老态龙钟了。当他们笑的时候，肿胀的眼皮会让他们的眼睛眯成一道几乎看不出的缝隙，有人说，这说明他们是狡诈、好色之徒，我爷爷对此坚信不疑……当我长大懂事以后，我爷爷总是提醒我说，犹太人不仅像西班牙人一样虚荣自负，像克罗地亚人一样愚昧无知，像地中海东岸人一样贪得无厌，像马耳他人一样忘恩负义，像吉卜赛人一样蛮横无理，像英格兰人一样肮脏龌龊，像卡尔梅克人 (1) 一样虚情假意，像普鲁士人一样独断专行，像阿斯蒂人一样造谣中伤，还会因为无法遏制的性欲而沦为奸夫——他们的性欲源自包皮环切术，这

使犹太人具有更强的勃起功能，他们侏儒般的身材和他们那个硕大却有些残缺的突起物相比，比例简直严重失衡。

犹太人，我每天晚上都会梦见他们，年复一年。

幸好我从没接触过他们，除了在我小的时候，在都灵犹太人聚居区里遇到的那个小妓女（但我和她说的话不超过两句），再有就是这位奥地利大夫（或者德国大夫，反正都一样）。



……犹太人，我每天晚上都会梦见他们，年复一年……

我很了解德国人，我甚至给他们干过活，在可以被理解的民族中，他们位居最后。一个德国人排泄的粪便平均是一个法国人的两倍。他们超强的肠功能不利于大脑的运转，这反映出他们生理结构的低劣。在蛮族入侵的年代里，一群群日耳曼人所经之处，遍布着大得出奇的粪堆。

此外，即便是在最近几百年里，一个法国旅行者也能通过沿途遗留的非同寻常的大粪堆，马上判断出自己已经越过了阿尔萨斯人的边境。别提了，德国人的狐臭非常典型，也就是那股让人恶心的汗臭味，这完全证明了一个德国人的尿液里所含的氮有百分之二十，而其他种族则只有百分之十五。

德国人永远受着肠功能的困扰，这是饮用过量的啤酒和吞下过量的猪肉香肠所致。在唯一一次慕尼黑之旅中，我就在一天晚上看见过那些德国人：他们聚集在那些已改为俗用的大教堂里，室内烟雾弥漫，就像是英国的港口，还散发着猪血和猪油的腥臭味，一对对男女手里紧握着大杯的啤酒，就像是为了解渴一样。一群粗壮而又呆头呆脑的家伙脸凑得很近，极为亲昵地交谈着，就像两只狗在相互嗅闻对方的气味。他们放肆地哄堂大笑，喉咙里叽里呱啦地传达出快乐的声音，没完没了吃下的油亮的肥肉让他们的脸和四肢都沾满了油污，就像古代竞技场上在皮肤上涂满了油的运动员。



……他们一本正经地尊奉像马丁·路德这样既贪恋美食又贪恋美色的僧侣（他能娶一个修女为妻吗），只因他毁掉了《圣经》——把《圣经》翻译成了他们的语言……

那些德国人往嘴里灌着他们的Geist，这个词在德语里是“精神”的意思，但只不过是燕麦啤酒的精神，它让德国人从年轻时起就晕头晕脑的，这也说明为什么在莱茵河的那边，除了几幅画着令人作呕的丑陋面孔的油画和能把人烦死的诗歌以外，就从没有创造出任何有意思的东西。他们的音乐就更别提了，且不说瓦格纳的喧嚣和哀丧如今也使法国人变愚钝了，仅就我听过的那一点德国音乐而言，他们那位巴赫的作品完全没有和谐的乐音，冷冰冰的就像寒冷的冬夜一样，而那个贝多芬的交响乐简直就是粗鄙不堪的狂欢。

过量的啤酒让他们一点也意识不到自己的粗俗，而这种粗俗的最高境界就是不以自己是德国人为耻。他们一本正经地尊奉像马丁·路德这样既贪恋美食又贪恋美色的僧侣（他能娶一个修女为妻吗），只因他毁掉了《圣经》——把《圣经》翻译成了他们的语言。德国人滥用了欧洲最强劲的两种麻醉剂——酒精和基督教，这句话是谁说的呢？

他们自以为深刻，那是因为他们的语言含混不清，没有法语那么清晰明了。德语从不确切地说出应该说的东西，以致没有一个德国人知道自己想说什么，并错把这种不确定当成深奥。所以和德国人相处就像和女人相处一样，永远无法深入。更不幸的是，这种语言缺乏表达能力，阅读的时候要瞪着眼睛急切地寻找动词，因为那些动词从来不在自己应在的位置上。我爷爷要我从小就学习德语——这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拥护奥地利统治的意大利人都是这样。因此我讨厌这门语言，也讨厌那个教我德语、还用小棍打我手心的耶稣会士。

自从戈宾诺写了那本关于人种不平等理论的书以后，似乎一个人说另一个民族的坏话，就是因为这个人认为自己的民族比对方的优越。我是没有任何偏见的。自从我成为法国人之后（由于我母亲的缘故，我已经是半个法国人了），我才了解到我的这些新同胞是何等懒惰并善于欺骗和怨恨，而且还嫉妒成性、傲气十足，他们的这些特性都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以至于他们认为，但凡不是法国人，那就一定是野蛮人，他们是无法接受别人指责的。但是我也知道，要想让一个法国人承认他们种族的缺陷，只要当着他们的面说一个民族的坏话就够了，比如“我们波兰人有这样或那样的缺点”之类的话，因为法国人绝不甘居人后，即

便是在坏事上。他们会立刻做出反应，说：“噢，不，在我们法国会更糟。”接着就讲起法国人的坏话，直到落入别人的圈套还浑然不觉。

他们不喜欢自己的同类，即便在能从对方身上获取利益的情况下。没有比法国小酒店老板更没有教养的人了，他们的脸上总是挂着憎恨顾客的表情（也许真是那样），他们希望没有这些顾客（但这不是事实，因为法国人贪婪之极）。他们整天抱怨　。如果你去问他们一些事情，他们总会回答“sais pas, moi” (2)，嘴唇噘着，就像在放屁一样。

法国人很坏，他们因烦闷无聊而大开杀戒。他们是唯一长期致力于让本国公民互砍脑袋的民族，幸好拿破仑将法国人的怒火转移到了其他民族身上，把法国人编成一列列的纵队去摧毁全欧洲。

法国人为拥有一个自视强大的国家而感到骄傲，但他们又耗费时日，想方设法将这个国家搞垮：要论暴动，谁也比不上法国人，他们暴动的理由比比皆是，只要有风吹草动他们就会揭竿而起，经常连为什么都不知道，就在大街上被地痞流氓拉走了。法国人不太清楚自己想要什么，只是非常清楚地知道他们不想要那些已经拥有的东西。一言以蔽之，他们除了唱歌，什么也不会。

他们认为全世界都讲法语。因此，几十年前才发生了卢卡斯那件事，那是一个天才：他从法国国家图书馆的古书上裁下衬页，在这些偷来的纸上用各种字体伪造了三万多份手稿，尽管他的技术可能还不如我高超……他把这些文件——我不知道具体有多少——以极高的价格卖给了沙勒那个白痴（据说沙勒是个伟大的数学家，科学院院士，但实际上是个大笨蛋）。结果不光是沙勒，还有他在科学院的很多同事都相信古罗马皇帝卡利古拉、埃及艳后克娄巴特拉和恺撒大帝都是用法语写信的，而帕斯卡、牛顿和伽利略也无一例外用法语通信。其实连小孩都知道，在那些年代有学问的人都是用拉丁语写东西的。然而法国的学者们却根本意识不到其他民族操着与法语不同的语言。此外，那些伪造的信件上还说，帕斯卡比牛顿早二十年发现了万有引力，这足以迷惑那些被盲目的民族自信心冲昏头脑的索邦大学师生。

或许这种无知是他们吝啬的结果——这是法国人的通病，他们甚至还以此为荣，称之为“有所节制”。只有在这样一个国家里，人们才能围绕一个守财奴编出一部完整的喜剧。更何况主人翁是那位葛朗台老爷呢。

法国人的吝啬表现在他们落满尘埃的居室里，表现在他们从未更换

过的壁纸上，表现在那些祖传的浴缸上，也表现在那些为了利用一点狭小的空间而艰难盘曲的、快要散架的木制旋转楼梯上。如果把一个法国人和一个犹太人（最好是德裔）像嫁接植物一样结合在一起，你就会拥有我们所拥有的一切——第三共和国 (3) ……

我让自己成为法国人是因为我不能容忍自己是意大利人。作为皮埃蒙特（我出生在那里）人，我感觉自己仅仅是漫画上的一只公鸡，创意受到很大的局限。这些皮埃蒙特人，每一则新闻都会让他们呆若木鸡，任何突发事件都能让他们惊恐万分，要想让他们远赴两西西里（在加里波第的志愿军里，皮埃蒙特人少得可怜），还得靠两个利古里亚人，一个是加里波第这样的狂徒，一个是马志尼这样的丧门星。至于我被派往巴勒莫时的所见所闻（那是什么时候的事来着？我必须回忆起来），我们不说也罢。只有那个自以为是的大仲马喜欢这些地方的人，或许因为这些人比法国人更会拍他的马屁，而法国人则一向把他视为混血的杂种 (4) 。那不勒斯人和西西里人都喜欢大仲马，他们这些黑白混血儿并不是当婊子的母亲犯下的一时之错，而是祖祖辈辈历史演进的结果，他们是那些靠不住的地中海东岸人、有汗臭的阿拉伯人和退化了的东哥特人生下的杂种，而这些父母又秉承了各自杂种祖先最糟糕的缺点，比如萨拉森人的懒惰、瑞典人的残暴、希腊人的无能和嘴上功夫——他们一开口，简直能把一根头发劈成四瓣。此外，只要看看那不勒斯那些吸引外国人目光的顽童就足够了，他们用手往嘴里塞着面条，噎得几乎喘不过气来，还沾了一身的番茄酱。虽然我没见过他们，但我相信，我说的没错。

意大利人是靠不住的，他们谎话连篇、卑鄙怯懦、背信弃义，他们觉得匕首比刀剑更合手，毒药比良药更有效，他们处事圆滑狡诈，只有在见风使舵这一点上才能始终如一——我曾亲眼看到加里波第冒险分子和皮埃蒙特的将领们刚出现的时候，那些波旁王朝将领们的遭遇。

意大利人只听神父的话，他们唯一真正的政府自从古罗马那个变态的末代皇帝被蛮族人鸡奸后就不复存在了，因为基督教削弱了他们古老的民族自信心。

至于那些神父……我是怎么认识他们的呢？似乎是在我爷爷家里，我模模糊糊地记得那些游移的眼神，满口的烂牙，沉重的呼吸和那汗津津的、企图抚摸我脖子的脏手。真叫人恶心！这些人无所事事，就像小偷和流浪汉一样，属于最危险的阶层。那些当神父或僧侣的人只是为了

过上慵懒的生活，而这种慵懒又由于他们人数众多而得到了保障。比方说，如果一千人中只有一个神父，那么他就没时间悠闲地坐在那里吃阉鸡了。政府会从最不称职的神父中选出最愚蠢的人，任命他们为主教。

你一来到人世，就要与他们为伍，让他们为你施洗礼。上学以后，如果你的父母过分虔诚，把你托付给他们，那么你还会遇到这些人，这以后你还要领第一次圣礼，学习教理，领坚信礼。等你结婚的那一天，神父会告诉你在婚房里该怎么做，第二天做忏悔的时候，神父会在忏悔室的格栅后面问你做了多少次才让自己兴奋起来。他们会以敬畏的口吻和你谈论性，但是你会看见他们天天从乱伦的床上爬下来，连手都未曾洗过，就去吃他们上主的肉，喝他们上主的血 (5) ，然后再把上主当屎尿排泄出去。

神父们常说，他们的王国不在这个世界上，可他们染指一切能够攫取到的东西。直到世界上最后一座教堂的最后一块石头落在最后一个神父的头上之后，人类文明才会臻于完美，世界才会从这帮人的手里解放出来。

共产主义者说宗教是世界人民的鸦片。的确如此，因为宗教起到了约束老百姓欲望的作用，假如没有宗教的约束，上街造反的人会多上一倍，然而在闹巴黎公社的那些日子里，平民百姓并不是太多，而且没过多久就被摆平了。但后来我又听那位奥地利大夫谈起哥伦比亚毒品的好处，在我看来，宗教也是世界人民的可卡因，因为宗教曾经并仍然在促发战争，造成对异己的杀戮，这对于基督徒、穆斯林和其他信徒而言都是有利的，假如非洲黑人原来仅限于自相残杀，那么在传教士对他们进行教化之后，他们就变成了殖民者的军队，这支军队极其适合到两军阵前去送死，或是在攻陷城市以后糟蹋白人妇女。人类为宗教信仰作恶时，要比任何时候都更加不遗余力、热情高涨。

神父中最糟糕的当然要数那些耶稣会士。印象中，我自己曾经戏弄过他们几次，要么就是他们欺负过我，我记不起来了。或许是他们的同胞兄弟，那些共济会会员，这些人也和耶稣会士差不多，只是更加混乱一些。耶稣会士至少还有他们的一套神学理论，并且知道如何操纵这套理论，共济会会员却有太多的神学理论，并为此而晕头转向。我爷爷总和我讲共济会会员的事。耶稣会、共济会和犹太人一道砍掉了法国国王的脑袋，还培养出了烧炭党人。共济会会员还要愚蠢一点，因为有一回他们害自己吃了枪子儿，后来又因为制造炸弹而掉了脑袋，或者是他们

变成了巴黎公社的社员。后来，所有人都被处决了。干得好，梯也尔[6]！

这些共济会会员和耶稣会士！其实耶稣会士就是穿着女人衣服的共济会会员。

我对女人知之甚少，却很厌恶她们。我曾多年受那些女子啤酒屋的折磨，那是形形色色的坏人聚集的场所，比妓院还要龌龊，因为妓院至少会因为周边居民的反对而难以立足，那些啤酒屋却可以开得到处都是，因为人们说那只是喝酒的去处罢了。只不过喝酒是在啤酒屋的一楼，楼上各层则是卖淫的场所。每一家啤酒屋都有自己的主题，女孩子们的工作服都与这个主题相符，在这里你会看到德国的招待女郎，在法院大厦的对面，女服务员们都穿着律师的长袍。另外，这些啤酒屋的名字都能让你一目了然，什么“动屁股啤酒屋”“摩洛哥美人啤酒屋”或者“十四臀啤酒屋”，就在离索邦大学不远的地方。这些啤酒屋几乎都是德国人开的，这是一种蚕食法国人道德的方式。在巴黎五区和六区之间，至少有六十家这样的啤酒屋，而在全巴黎差不多有二百家，而且所有的啤酒屋都向特别年轻的孩子开放。孩子们最初走进啤酒屋是出于好奇，然后就恶习难改，最后都染上了淋病——在他们人生得意的时候。如果啤酒屋临近学校，学生出了校门就会去透过啤酒屋的门窥视那些招待女郎。我去啤酒屋是为了喝酒，也是为了透过啤酒屋的门窥视门外那些向里窥探的学生。其实不只是学生，人们在这里学会了很多成年人的习惯和日常经验，而且终生受用。



……其实耶稣会士就是穿着女人衣服的共济会会员……

最让我开心的就是琢磨那些在桌边等待机会的皮条客，他们中有的是靠老婆吃饭的男人，这些人混在所有的皮条客中间，衣冠楚楚，一边抽烟，一边玩着纸牌，啤酒屋老板和女招待提起他们就如同提起戴绿帽子的人。但在拉丁区，皮条客很多都是以前上过学的破产者，他们总是害怕会有人让他们赔上老本，所以动辄拔刀相向。最安静的是那些小偷和杀人犯，他们总是进进出出，因为要当心自己被打击报复。他们知道女招待们不敢出卖他们，否则第二天她们的尸体就会漂在比埃夫勒河上。

这里也有一些同性恋者，他们专门寻觅男女同性恋者，以提供那些最龌龊的服务。他们也到皇宫或香榭丽舍大街上去招揽客人，用那些惯常的手法来吸引路人。他们经常让同伙乔装成警察闯入他们的房间，然后威胁脱得只剩下内裤的嫖客说要将其逮捕，嫖客只好苦苦哀求，并掏出一沓钱来消灾。

每当我进入这些风月场所的时候，总是万分小心，因为我知道自己会遇到什么事。如果进来的客人显得很有钱，老板就会做个手势，让一个姑娘过来，一点一点地劝客人把所有的姑娘都请到桌边，消费最昂贵的东西（姑娘们为了不把自己灌醉，只喝最高级的茴香酒或黑加仑汁，而客人则要为这些带颜色的水支付高昂的费用）。接着，这些姑娘会想方设法让你玩纸牌，当然她们会做手脚让你输掉，而你则要掏钱请她们以及老板和老板娘吃晚饭。假如你设法拒绝，姑娘们就会建议你不要玩赌钱的游戏，而是每赢一把牌就让一个姑娘脱掉一件衣服……随着每件花边内衣的滑落，那些令人作呕的嫩肉、豪乳和臭得让你崩溃的黑色腋窝就会显露出来……

我从来没有上过楼。有人曾说女人只是手淫的替代品，只不过后者需要更多的想象力。于是我回到家，半夜里梦见了她们，我又不是木头人，更何况是她们先来勾引我的。

我读过提梭医生的书，我知道女人即便不在我们身边，也会对我们造成危害。我们不知道原始冲动和性液是不是一码事，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两种流动不定的东西具有某种相似性，在长期梦遗之后，人们不仅丧失了气力，还会日渐消瘦、面色苍白、记忆力减退、视力模糊、声音沙哑、睡眠受到噩梦的搅扰，并且眼睛干涩，脸上出现红斑，有人还会咳痰，并感到心悸、胸闷、眩晕，还有人则抱怨自己便秘，或是排便越来越臭，甚至最终还会失明。

或许是我夸大其词。我从小就长了满脸的痘，但这似乎是那个年龄段的特征，或许所有的男孩都会去追求这种快感，有的人做得比较过头，没日没夜地手淫。后来，我学会了自我调节，我只有晚上在啤酒屋喝完酒以后才会辗转反侧、难以入眠，但我从不会像很多人那样，看到一条诱人的裙子就会立刻勃起。我的工作约束着我，让我远离那些放纵的行为。

但是为什么要讲大道理，而不是让事实重现呢？大概是因为我需要知道的不仅是我昨天之前做了什么，而且还要知道我的内心是怎样的。

我姑且承认自己有这样一个内心世界。人们说心灵只不过是你的所作所为而已，但假如我恨一个人，我就会让这种仇恨在心中孕育，感谢上帝，这就意味着真的存在一个内心世界！有位哲学家是怎么说来的？我恨故我在 (7) 。

不久前，楼下有人拉响门铃，我担心有人会愚蠢到想找我买什么东西，但是那个家伙马上告诉我说，是提梭让他来的——为什么我选了这句话作为暗号呢？他想要一封亲笔遗嘱，立遗嘱的人名叫博纳富瓦，而受益人则是一个叫吉洛的人（当然就是他自己）。他带来了那个博纳富瓦常用的（或是以前常用的）空白信笺，还有一份笔迹样本。我让吉洛上楼到我书房里来，然后选了一支钢笔和合适的墨水，我连练都没练一下，就制造出了那份文件，可谓天衣无缝。这个吉洛就像是知道行情一样，把与遗嘱相匹配的佣金递到了我手里。

那么这就是我的工作吗？凭空捏造一份公证文书，炮制一封可以乱真的信件，精心伪造一份犯罪供词，编造一份能把某人拉下水的文件——多有意思啊！这手艺可不是闹着玩的……要犒劳我的话，去那家英国咖啡馆就行了。

我对那里的记忆都储存在鼻子里，但在我印象里，我好像有几个世纪没有闻到那些菜肴的香味了：女王酥饼、威尼斯酱鲽鱼柳、奶酪焦皮比目鱼片、布列塔尼酱蚕豆泥配烤羊排（或羊脊肉）……作为前菜，要么吃葡式烤填鸡，要么吃热鹌鹑肉酱馅饼，要么吃巴黎式龙虾冷盘，或者三种都要；作为主菜，我知道有鲁昂血鸭和烤圃鸡；作为餐末菜，有西班牙茄盒、新鲜芦笋和奶油炖芦笋土豆……至于葡萄酒，我不敢肯定，可能是玛歌酒庄的酒，或者是拉图酒庄的，要么就是拉菲酒庄的，这要看当年的收成。最后，还要来一份冰淇淋作为甜点。

美食总是比性爱更能让我得到满足——或许这是那些神父给我留下的烙印。

我总感觉有一片浮云飘在我的记忆里，让我无法回顾往昔。我穿着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袍子，逃到碧琪琳咖啡馆的场景猛然出现在我的记忆里，可这是为什么呢？我已经完全记不起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了，他是谁呢？我喜欢听凭本能的驱遣，让手中的钢笔任意划动。那位奥地利大夫认为，我终将面临一段极为痛苦的回忆，这也就解释了我为什么会一下子抹去了记忆中的很多东西。

昨天，也就是我认为的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我从睡梦中醒来，就像是很清楚自己是谁一样：西莫尼尼上尉，年逾六十七岁，但看上去要年轻得多（我有点发福，但仍然属于那种能被人称为美男子的状态），我在法国冠上的这个职衔是为了纪念我爷爷，我声称自己在加里波第红衫军中立过一些军功，在这个加里波第要比在意大利更受人敬爱的国家里，这为我带来了些许威望。西莫内·西莫尼尼，生于都灵，父亲是都灵人，母亲是法国人（或者说是萨伏依人，因为在她出生后没几年，撒丁王国就把萨伏依拱手让给了法国）。

我还躺在床上浮想联翩……鉴于我和俄罗斯人的过节（俄罗斯人？），最好别让他们看见我在自己最喜欢的餐馆里转悠。我应该给自己做点吃的。用几个小时的时间烹制一道美味佳肴对我来说是一种放松，比如富瓦约烤小牛排：取一块至少四厘米厚的牛肉，要够两个人享用的量，以及两只大小适中的洋葱头，五十克面包，七十五克格鲁耶尔奶酪丝，五十克黄油；先将面包碾成屑，与奶酪混合均匀，然后剥开洋葱切碎；在一只小平底锅里熔化四十克黄油，同时在另一只锅里放入洋葱，再将余下的黄油放入锅里用文火熔化；取一半洋葱铺在一只空盘子里，放入用盐和胡椒粉腌好的牛肉，将剩下的洋葱撒在牛肉一侧作为配菜，再在盘子里撒上一层奶酪面包屑，使牛肉充分吸收熔化的黄油，完全附着在盘底，并用手将牛肉轻轻压扁，然后再撒上一层奶酪面包屑，直至盘子里形成一个圆丘；把另一只锅里熔化的黄油倒入盘子里，均匀洒上白葡萄酒和高汤，但不要超过牛肉厚度的一半。把盘子放入烤炉烤制约半小时，其间要不断淋洒葡萄酒和高汤，最后放入炒过的菜花佐味。

虽然这要花点时间，但是烹饪的乐趣总是先于饕餮的乐趣，做菜的过程就意味着提前享受了美食，就像我现在虽然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却已享受到了乐趣一样。愚蠢的男人需要与女人或娈童同床共枕才能消除孤寂，殊不知让自己流口水比让自己勃起要好得多。

我在家里万事俱备，只差格鲁耶尔奶酪和牛肉了。要买肉的话，也许得改日了，等莫贝尔广场的那家肉铺开门再说，天晓得那里为什么星期二关门。我还知道另一家肉铺，就在圣日耳曼大道上，距第一家有二百米远，这么一小段路应该不会让我出什么岔子。我穿好衣服，出门前对着挂在面盆上的镜子，把那两撇常用的小黑胡和那副漂亮的络腮胡都贴在了脸上。然后我戴上假发，把梳子在水里蘸了一下，在假发的正中分出一道缝来。我穿上礼服外套，把一只银壳怀表塞进西装马甲的小口

袋里，表链非常显眼。为了显得更像一位退役的上尉，我喜欢在和别人说话的时候手里摆弄一只玳瑁小盒子，盒子里装满了甘草润喉糖，在盒盖内侧有一幅女人的肖像，模样很丑，但穿得很讲究，毫无疑问是一位亡故的佳人。我会时不时放一粒润喉糖到嘴里，让它在舌头的两侧来回滑动，这样可以让我的说话速度放慢——如果听你说话的人只注意你嘴唇的动作，就不会那么注意你说些什么了。这样做的结果就是让我看起来要比一般人弱智。

我来到街上，拐弯走进索东街，我强迫自己不要在啤酒屋门前驻足，从一大早，那里就传出了妓女们肆无忌惮的叫声。

莫贝尔广场已不再是我三十五年前初到巴黎时的那个鱼龙混杂之地了，当时这里全是倒卖回收烟草的商贩，那些粗大的烟叶是从抽剩的雪茄和烟斗里弄出来的，而那些精细的烟叶则来自刚吸完的上等卷烟的烟蒂，价格是粗烟叶每磅一法郎二十生丁，细烟叶每磅从一法郎五十生丁到一法郎六十生丁不等（当时这种生意并不怎么赚钱，到现在也是如此，如果这些倒卖烟草的小贩将其辛苦收入的一部分结结实实地花在某间酒馆里，到了晚上就会连住旅店的钱都付不起）。那时候，这里还聚集着很多“保护人”，他们至少要睡到下午两点才肯起床，然后就像许多虽然退休却有身份的人那样靠在墙边吸烟，以度过白天里最后的时光。然后，他们就会像牧羊犬一样在夜幕降临时开始行动，从事盗贼的营生，他们甚至沦落到相互偷窃的地步，因为没有一个市民（除非是从城郊来这里闲逛的人）敢横穿这个广场，我要不是走路时迈着军人的步伐，而且还挥舞着手杖的话，那么也会成为他们理想的猎物。其实，这个地方的扒手都认识我，甚至有些扒手还会和我打招呼，称呼我“上尉”，他们觉得在某种程度上我和他们是一伙的，因此不会自相鱼肉。那些风姿不再的妓女也会聚集在广场上，因为要是她们仍然受宠的话，就会在那些女子啤酒屋里谋生了，所以在这里她们只能接待收破烂的小贩、地痞和讨厌的二手烟草贩子，但是当她们看见一位先生穿着得体、头上的礼帽刷得簇新时，就会大胆地贴上去，或者直接抓住你的一只胳膊，凑到你身边，以至于你都能闻到她们身上令人作呕的廉价香水味和其中掺杂的汗味。这种经历一定会让人特别反感（我可不想半夜梦见那些妓女），因此每当我看见有妓女向我靠近时，都会抡圆手杖，仿佛在自己周围辟出一个外人难以靠近的保护区，她们见状会立刻明白我的用意，因为她们已习惯于受人摆布，不敢无视这样一根手杖。

此外，还有警察署的密探混迹在那群人中间，他们是到这里招募告

密者或眼线的，要么就是针对正在策划的流氓犯罪行为，以最快的速度收集最有价值的情报——总会有人把这种事偷偷摸摸地告诉另一个人，只是他们的嗓门太大，因为他们以为自己的声音会淹没在周围的一片嘈杂之中。但这些人一眼就能被识破，因为他们的相貌都凶神恶煞一般。没有一个真正的坏蛋看上去像个坏蛋，但他们是例外。

如今，连有轨电车都从这个广场穿过，这里已不再给人以家的感觉了，然而那些能让你一眼就认出的家伙依然在那里，依然可以识别，他们或倚靠在某个角落里，或在大阿尔伯特咖啡馆门口，或在附近的一条小巷里。但不管怎么说，自打从每个角落都能远远望见像卷笔刀一样矗立的埃菲尔铁塔那一刻起，巴黎就不再是从前的样子了。

算了吧，我又不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巴黎仍然有一些地方总能让我弄到我需要的东西。昨天早上我需要牛肉和奶酪，莫贝尔广场就满足了我的需要。

买完奶酪，我从常去的那家肉铺门前走过，看见那里居然开着门。

“怎么星期二还开门？”我边问边走了进去。

“可今天是星期三啊，上尉。”那个人笑着回答我。我连忙道歉说自己搞错了，又说年纪大了，总爱忘事，那人却说我还是和小伙子一样，还说如果起得太早，谁都会犯晕。我选好了肉，付了钱，丝毫没有讨价还价——这是赢得商家尊重的唯一办法。

我回到家，心里寻思着今天究竟是星期几。我想摘掉假胡子，就像平常自己在家时那样，于是我走进了卧室。直到这个时候，我才发觉好像有什么东西不对劲：在斗柜旁边的一个衣帽架上挂着一件衣服，毫无疑问是一件神父的教袍。我走过去，看见斗柜的搁板上还放着一顶栗色的假发，颜色很浅，几近金黄色。

当我意识到自己也化了装时，便不断反问自己，前几天究竟是把哪个流浪艺人留宿在家里了，因为我戴的那些假胡子根本不是我的。难道这意味着我曾经乔装成阔绰的绅士，还曾经假扮过教士吗？可究竟为什么我把对自己这种第二身份的记忆删除得一干二净呢？要么就是出于某种原因（或许是为了逃避一道拘捕令），我才给自己贴上了胡子，而与此同时我又在家里留宿了一个乔装成修道院院长的人？但如果这个假修道院院长（因为真院长是不会戴假发的）和我住在一起，他又睡在了什么地方呢？我家里可只有一张床啊！要么他没住在我家，而是出于某种

目的，在此前一天又从我这里逃走啦？然后他脱去伪装，跑到只有上帝才知道的地方，做只有上帝才知道的事……

我脑子里一片空白，仿佛看见了我本该记得但又没有记住的东西，我的意思是，仿佛这些都是别人的记忆。我相信，“别人的记忆”是一种很恰当的表达方式。在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变成了一个置身事外的旁观者。有人在一旁注视着西莫尼尼，而西莫尼尼本人却突然不知道自己究竟是谁了。

别忙，先理一理头绪，我对自己说。对于一个打着卖旧货的名号伪造文件、选择住在巴黎最不适于居住的街区的人来说，收留个把参与阴谋诡计的人是不足为怪的。然而奇怪的是，我居然想不起自己收留的是什么人，这一点听起来就不合常理了。

我觉得需要防患于未然，我自己的家一下子变成了一个与我不相干的地方，也许其中还隐藏着别的秘密。我开始仔细检查这座房子，就好像这是别人的住处一样。从厨房出来，右边是卧室，左边是客厅，里边摆放的是日常的家具。我一个个地拉开书桌抽屉，抽屉里放着我干活的工具，有各种钢笔、装着各色墨水的墨水瓶，还有各个时代、各种规格的白纸（或发黄的纸）。在书架上，除了书籍，还有一些我存放文件的盒子和一个旧桃木做的圣龛。就在我努力回忆这座房子的用途时，忽然听到楼下有人拉门铃。我走下楼，想要赶走这个不识趣的讨厌鬼，却看见了一位似曾相识的老妇人。她隔着玻璃对我说：“是提梭让我来的。”我必须让她进来，天晓得我为什么选了这么一个暗号。

老妇人进了门，解开紧贴在胸前的一个包袱，取出二十几块圣体饼给我看。

“修道院的达拉·皮科拉院长告诉我，您对这个感兴趣。”

我很吃惊自己竟然回答“当然”，然后问她多少钱。老妇人回答说十法郎一个。

“您疯了吗？”我对她说，完全是出于商人的本能。

“您才疯了呢，在这儿做黑弥撒 (8) 。您觉得三天里跑二十座教堂去领圣餐是件容易事吗？事先得尽量让嘴里保持干燥，跪在那里用双手遮住脸，尽量让圣体饼从嘴里吐出来的时候别沾上唾沫，然后把它们放进我贴胸带的小包里，这样一来教士和旁边的人就都发现不了了。至于亵

渎圣物的罪过和等我去下的地狱就更别提了。所以，您要是想要，就给二百法郎，要么我就去找布朗院长。”

“布朗院长死了，可见您有段时间没去他那儿送圣体饼了。”我近乎机械地对那老妇人说。随后我决定，鉴于我脑子里一团糟，我应该相信直觉，而不要过于理性。

“算了，这些圣体饼我要了。”说罢，我付了钱。我知道，我应该把这些圣体饼存放在我书房的圣龛里，等待那些老顾客登门。反正这件事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总之，对我来说，一切事都显得那么普通，那么平常。然而我又觉得，这些事围绕在我的身边，仿佛散发着灾祸的气味，但我什么也记不起来了。

我又上楼回到书房，这时我才注意到，在书房的另一头还有一扇门，被一道门帘遮着。我一打开门就知道，自己将进入一条伸手不见五指的走廊，需要拿一盏灯才能通过。这条走廊就像剧院后台的道具间，或是寺庙里旧货商的储藏室。走廊的墙上挂着各式各样的衣服：有农民的衣服、烧炭工人的服装、勤杂工的工装、乞丐服，以及一身军装，在这些衣服旁边还有与之相配套的各种头饰。在一个木托板上，整整齐齐地摆放着十来个头部模型，每个上面都有一顶假发。在走廊的尽头放着一个梳妆台，就像喜剧演员化装间里用的那种，上面摆满了装着铅白和胭脂的小瓶、黑色和深蓝色的眉笔、腮红刷、粉扑、毛刷和发刷。

走廊在某处拐了一个直角，尽头还有一扇门，通向另一个房间，比我的房间要明亮得多，因为它能从另一条街上采到阳光，而不是面对那条狭窄的莫贝尔死胡同。我从房间的一扇窗子探出头去张望了一下，发现它朝向大阿尔伯特街。

这个房间只有一道小楼梯通向大街，仅此而已。这是一个单间，风格介于单人公寓和卧室之间，家具是深颜色的，很简朴：一张桌子，一条跪拜用的垫凳和一张床。房门边上有一间小厨房，楼梯口是带洗脸池的马桶间。

这显然是一位教士的临时寓所。既然这里和我的房子是相通的，我应该感到熟悉才对。但是，尽管这一切似乎让我想起了什么，我还是感觉像首次来访一样。

我来到桌前，看见一沓装在信封里的信件，所有的信都是写给同一

个人的：致最尊敬的，或非常尊敬的达拉·皮科拉院长先生。在信的旁边，我看到几张直纹纸，上面的字迹端庄清秀，近乎女人的笔体，与我的书法风格迥异。这些信的内容没有什么特别之处，无外乎是为某件礼物而表示感谢，或是定一个约会之类。但最上面一页纸上的文字写得有些混乱，好像是一边写，一边记录下思考的要点。我有些费劲地读了一遍：

一切都显得不真实，就好像我是另一个人，在窥视我自己。写在纸上以确定这是真的。

今天是三月二十二日。

教袍和假发到哪儿去了？

我昨晚干了什么？我脑子里好像有一团迷雾。

我也不记得房间尽头的那扇门是通向哪里的了。

我发现了一条走廊（以前从未看见过？），里面全是服装、假发、油膏和油彩，就像是演员用的东西。

衣帽钩上挂着一件上好的教袍，在一个架子上我不仅发现了一顶很好的假发，还找到了假眉毛。脸上打上赭色的粉底，两颊略施腮红，我又变回了我自认为是的那个人，面色惨白，微微有些发热。苦行僧。就是我。那我又是谁呢？

我知道自己是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或者说，是那个被全世界认做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的人。但显然我不是那个人，因为要看起来像他的话，我必须乔装改扮。

那条走廊通向何处呢？不敢一直走下去。

重读上面这些笔记。倘若上面写的东西真是我写的，那么这些事就的确在我身上发生过。相信这些书面材料。

难道有人给我灌了迷药吗？是那个布朗吗？极有可能。要么就是那些耶稣会士？或者是那些共济会会员？可我和他们有什么瓜葛呢？

是犹太人！只可能是他们。

在这里我没有安全感。或许半夜会有人进来，偷走我的那些衣

服，而更糟的是偷看了我的这些笔记。没准现在正有人在巴黎走街串巷，让大家相信他就是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

我必须逃到奥特伊去。也许蒂安娜知道。可蒂安娜又是谁呢？

达拉·皮科拉院长的笔记至此为止，令人奇怪的是如此机密的文件他竟然没有随身带走，这说明他的确被焦虑的情绪所困扰。我对他的了解仅限于此。

我回到了莫贝尔死胡同的寓所中，坐在我的写字台前。我与达拉·皮科拉院长的生活又是如何产生交集的呢？

当然，我不得不做出一个最为合理的假设。我和达拉·皮科拉院长是同一个人，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这两套连在一起的房子就完全可以解释清楚了，可能是我穿着达拉·皮科拉的衣服进入了那套属于西莫尼尼的房子，在那里脱下教袍，摘掉假发，然后睡着了。只是有一个细节我还搞不懂：假如西莫尼尼就是达拉·皮科拉，那为什么我对达拉·皮科拉一无所知，也感觉不到自己就是他呢？而达拉·皮科拉也对西莫尼尼毫无印象。甚至我只能通过阅读这些笔记才能了解达拉·皮科拉的想法和情感。再者，如果我真是达拉·皮科拉，我现在就应该在奥特伊才对，住在那座他似乎了如指掌的房子里，而我（西莫尼尼）则对那里一无所知。此外，蒂安娜又是谁呢？

除非我一会儿是忘掉了达拉·皮科拉的西莫尼尼，一会儿又是忘掉了西莫尼尼的达拉·皮科拉。这并不算什么新鲜事。是谁向我提起那些关于双重人格的事呢？蒂安娜是否也是这样呢？可蒂安娜究竟是谁呢？

我打算理出个头绪来。我知道自己带了一个记事的笔记本，于是在本子上发现了如下的记录：

三月二十一日，弥撒

三月二十二日，塔克希尔

三月二十三日，吉洛要博纳富瓦的遗嘱

三月二十四日，去找德吕蒙？

为什么我二十一日要去做弥撒呢？我不知道，我相信自己不是信徒。如果一个人是信徒的话，他应该信些什么才对，可我信什么呢？好

像什么都不信。所以我是个没有信仰的人，这才符合逻辑。还是别管那么多了，有时候人们去做弥撒是出于各种原因，与信仰无关。

更加肯定的是，在我认为是星期二，但实际是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的那一天，那个叫吉洛的人来找我伪造那份博纳富瓦的遗嘱。那天本来是二十三日，可我却以为是二十二日。那么二十二日发生了什么事呢？塔克希尔是什么人或是什么东西呢？

至于星期四要去拜访那位德吕蒙的事就更是无从谈起了。在我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又怎能去见人呢？我应该藏起来才对，直到弄明白自己是谁为止。德吕蒙……我反复告诉自己，我一定非常熟悉这个人，但当我努力想起他时，脑子里却像灌了酒一样，迷迷糊糊的。

我们来做些假设，我对自己说。首先，达拉·皮科拉是另外一个人，他出于某些神秘的原因经常光顾我家，我们两家通过一条多少有些神秘的走廊相连。三月二十一日晚间，他来到我这套位于莫贝尔死胡同里的寓所，脱掉他的教袍（为什么呢？），然后回到自己家里去睡觉，第二天早上一觉醒来之后就失忆了。同样，自那以后的第三天早上，当我醒来时，也失去了记忆。如此说来，假如我是二十三日早上醒来时丧失记忆的，那么二十二日星期二我做了什么呢？到底为什么达拉·皮科拉要在我家脱掉教袍，然后再回到他自己家呢？那又是在几点钟呢？恐惧曾一度向我袭来——他可能是在我的床上度过了那天的前半夜……我的天啊，女人的确让我厌恶，但和一个修道院院长睡觉也许会更糟。我可是个正经人，不是个堕落的家伙……

要么我和达拉·皮科拉是同一个人。由于我在自己的房间里发现了那件教袍，因此我很可能是在弥撒日（二十一日）之后进入位于莫贝尔死胡同里的寓所的，而且打扮成了达拉·皮科拉的样子（如果我要去做弥撒的话，以修道院院长的身份出面会更加可信），然后我脱掉教袍，摘掉假发，稍后又到修道院院长的房子里去睡觉（我忘记自己已经把那件教袍脱在了西莫尼尼家里）。第二天一早，也就是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我以达拉·皮科拉的身份醒来，我不仅会发现自己失去了记忆，也会发现在床脚找不到那件教袍。作为失去了记忆的达拉·皮科拉，我会在走廊里发现一件备用的教袍，也会利用时机在当天就逃到奥特伊去，除非我在天黑之前又改变了主意，重新鼓起勇气，于当天很晚的时候返回了巴黎莫贝尔死胡同的寓所，把身上的教袍挂在了卧室的衣帽钩上，而当我再次醒来的时候，又一次失去了记忆，这次却是以西莫尼尼的身份，那已经是星期三了，我却认为仍然是星期二。因此，我告诉自己，

达拉·皮科拉于三月二十二日失忆了一整天，然后在二十三日又变成了失忆的西莫尼尼。这没有什么特别的，我曾经从樊尚诊所的那个大夫那儿听说过……那个大夫叫什么来着？

但是还有一个小问题。我反反复复看了自己的笔记，如果事情真是这样，那么二十三日早上西莫尼尼就会在卧室里发现两件，而不是一件教袍，也就是他在二十一日夜里留下的那件和在二十二日夜里留下的那件。而实际上，那里只有一件教袍。

不对，我真蠢。达拉·皮科拉在二十二日晚上从奥特伊回到大阿尔伯特街的寓所，在那里脱下他的教袍，然后再到莫贝尔死胡同这边的寓所里来睡觉，第二天一早（二十三日），当他作为西莫尼尼醒来的时候，只能在衣帽钩上发现一件教袍。事实上，如果事情真的是这样，那么在二十三日早上，当我进入达拉·皮科拉家时，就应该在他的房间里发现那件他于二十二日晚间脱下的教袍。但他应该可以把教袍重新挂回到走廊里，只消去看一眼就能搞明白了。

我当时是借着灯光穿过那条走廊的，心里有些恐惧。假如达拉·皮科拉不是我的话，我自言自语道，那么我就能亲眼看见他出现在那条走廊的另一端，很可能他也将一盏灯擎在胸前……幸好这一幕没有出现。我于是在走廊的尽头发现了那件挂着的教袍。

也许，也许……假如达拉·皮科拉从奥特伊回来后脱掉了教袍，然后穿过走廊，进入了我的房间，他毫不迟疑地躺在了我的床上，那是因为在那一刻他想起了我，他知道在我这儿睡觉就像在他自己那儿一样，因为我们就是同一个人。就这样，达拉·皮科拉上床的时候知道自己是西莫尼尼，然而第二天一早，当西莫尼尼醒来的时候，却不知道自己就是达拉·皮科拉。也就是说，首先是达拉·皮科拉失去了记忆，但又失而复得，等他一觉醒来后，又把健忘症传给了西莫尼尼。

健忘症……这个词的意思就是记忆缺失，它出现在我的面前，就像是在迷雾中撕开了一道口子，而这团迷雾正是那些被我遗忘了的时间。十多年前，我经常在马尼餐厅议论那些健忘的人，我就在那里和布鲁、布洛，以及迪穆里耶还有那位奥地利大夫一起议论他们。

---

(1) Kalmouk，分布在东欧和西伯利亚地区的蒙古人的一支。

(2) 法语，我不知道。读moi这个词时，嘴唇要向前伸。

(3) 即法兰西第三共和国（1870—1940）。

(4) 大仲马的祖母是一名黑奴，所以他是黑白混血儿，这一点使他一生都饱受种族主义的困扰。

(5) 这里指天主教领圣餐的圣事。

(6) Louis Adolphe Thiers（1797—1877），法国政治家和历史学家，曾血腥镇压巴黎公社起义。

(7) 对法国哲学家笛卡儿“我思故我在”观点的戏仿。

(8) 撒旦教派的一种宗教仪式。自中世纪以来，撒旦一直被视为邪恶的化身，因此该教派也被视为邪教。

三　马尼餐厅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五日黎明

马尼餐厅……我知道自己是一个酷爱美食的人，因此我还记得在孔特斯卡普－多芬大街上的那家餐馆里，每个人的消费不超过十法郎，而菜品的质量也与这个价格相符。总不能每天都去富瓦约餐厅吧。在过去那些年里，很多人都跑到马尼餐厅去远远地瞻仰那些业已成名的作家，比如戈蒂埃或福楼拜，先前还有那位患上肺结核的波兰钢琴家，供养他的是一个成天穿着长裤四处乱转的放荡女人 (1) 。一天晚上，我瞥了他们一眼，然后就匆匆出去了。那些艺术家，即便是远远地看上去，也让人难以忍受，他们环顾四周，想知道我们是否因为认出了他们而对他们表示敬意。

后来，那些“大人物”离开了马尼餐厅，迁移到位于布瓦索尼埃尔大道的布雷邦小牛咖啡馆去了，那里吃得要好一些，价格也更贵，但是“作诗是可以换来面包的”，在马尼餐厅因此而得以清静之后，我也曾去过几次，那是从一八八〇年代开始的。

我看到一些搞科学的人也经常光顾这里，比如像贝特洛 (2) 那样大名鼎鼎的化学家，以及很多萨尔佩提耶尔医院 (3) 的医生。那家医院离这里并不太近，或许是那些临床大夫想体会一下在拉丁区短暂散步的惬意，而不想在那些脏兮兮的、病人家属经常光顾的小饭馆里吃饭。大夫们谈论的话题很有意思，因为总涉及他人的缺点，在马尼餐厅，为了克服噪声的干扰，所有人都要提高嗓门说话，于是一只训练有素的耳朵就经常能捕捉到一些有趣的信息。留意别人谈话并不意味着要设法知道某个确切的消息。所有这一切，即使是毫无意义，也会给那一天带来乐趣，重要的是能知道那些别人不知道你知道的东西。

如果说文学家和艺术家通常是围坐在一起吃饭的话，那么搞科学的人就会像我这样独自一人进餐。然而，在相邻的餐桌坐过几次之后，大家也开始彼此熟识了。我认识的第一个人是迪穆里耶医生，一个极其讨厌的家伙，他真该扪心自问，像他这样一位面目可憎的精神病医生，怎么能让患者产生信任。他长了一张妒忌的脸，面色铁青，在世人眼中，这种面相属于那种永远屈居第二的人。他在樊尚开了一家专门接收神经患者的小诊所，但是他非常清楚，这家诊所永远不会像更有名望的布朗

什医生开的那家诊所一样，既享有盛誉又有稳定的收入。然而迪穆里耶私下里总用讽刺挖苦的口吻说，三十年前在他的诊所里住过一个叫奈瓦尔的人（在他看来这是一位了不起的诗人），鼎鼎大名的布朗什诊所对此人的治疗却导致了他自杀。

我和同桌用餐的另外两个人关系十分融洽，他们是布鲁和布洛两位医生，这两个人非常特别，就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双胞胎。他们总穿一身黑衣，衣服的款式几乎一模一样，他们俩的嘴唇上都留着同样的小黑胡子，下巴却刮得一干二净，他们衬衫的领口总是略微有点脏，这在所难免，因为他们实际上就职于罗什福尔 (4) 医学院，他们是来巴黎出差的，每个月只来首都几天，为的是列席夏尔科教授 (5) 的实验。

“怎么，今天没有大葱吗？”一天，布鲁气呼呼地问道。布洛也同样气愤地问：“没有大葱吗？”

在侍者表示歉意的时候，我在一旁的餐桌上插话道：“可是今天有上好的鸦葱啊，和大葱相比，我更喜欢鸦葱。”接着我便微笑着哼唱起来：“各色的蔬菜啊/皎洁的月光/我们是多么欢畅/引来过往行人的目光。/泡菜啊/围起圈来跳舞/鸦葱啊/也悄悄地跳起舞来……”

这两个邻桌吃饭的人被我说服了，也点了鸦葱。从那以后，我们每个月都会有两天坐在一起热烈地交谈。

“您看，西莫尼尼先生，”布鲁对我说，“夏尔科医生正在对歇斯底里症进行深入的研究，这是神经官能症的一种形式，表现为精神运动、感官和植物神经的各种反应。以前人们认为只有女性才会出现这种症状，是子宫机能紊乱所致，然而夏尔科医生的直觉却告诉他，无论男女都同样会出现歇斯底里的症状，其中可能包括瘫痪，癫痫，失明或失聪，呼吸、言语或吞咽困难的现象。”



……以前人们认为只有女性才会出现这种症状，是子宫机能紊乱所致……

这时布洛插话道：“我这位同事还没有说夏尔科医生自诩已经发现了一种能治愈这些症状的疗法。”

“我正要说这件事呢，”布鲁生气地说，“夏尔科医生选择了催眠术，然而直到昨天为止，这种方法还只有像麦斯麦 (6) 那样的江湖郎中才会使用。被催眠的患者应该能回忆起所受的创伤，正是这些创伤导致了歇斯底里症的发作，并能在意识到这些症状后获得痊愈。”

“他们痊愈了吗？”

“您算问到点子上了，西莫尼尼先生，”布鲁说，“在我们看来，在

萨尔佩提耶尔医院经常上演的那些实验更像是戏剧，而不是精神病临床治疗。咱们先说清楚啊，这可不是在质疑这位大师万无一失的诊断技术……”

“对，并非质疑他的诊断技术，”布洛重申，“只是催眠术本身有点儿……”

布鲁和布洛给我讲解了各种催眠方法，从修道院院长法里亚使用的江湖骗术（这个大仲马笔下的名字让我支起了耳朵，但众所周知，大仲马也会抄袭史实）一直到布雷德 (7) 医生——一位真正的先驱——创造的科学催眠方法。



……夏尔科医生选择了催眠术，然而直到昨天为止，这种方法还只有像麦斯麦那样的江湖郎中才会使用……

布洛接着说：“如今，那些优秀的通磁术催眠师都已经用上了更加简便的方法。”

“而且更加灵验。”布鲁肯定地说，“在患者面前摆动一枚纪念章或一把钥匙，让他目不转睛地盯着摆动的物体，在一至三分钟的时间里，被催眠者的眼球就会跟着摆动起来，脉搏下降，双眼闭合，脸上出现睡意，一觉甚至能睡上二十分钟。”

“应当说，”布洛更正道，“这要取决于被催眠者本人，因为通磁术催眠法并不是依靠某些神秘液体的流动（那只是麦斯麦的无稽之谈而已），而是取决于自我暗示。这和印度苦行僧凝视自己的鼻尖或阿陀斯山 (8) 的僧侣盯着自己的肚脐眼所得到的效果是一样的。”

“我们不是特别相信这些自我暗示的形式，”布洛补充道，“然而在我们完全相信新的催眠术之前，只能把夏尔科个人的直觉付诸实践。但眼下我们担心的是会出现人格分裂的病例，也就是那些今天认为自己是这个人，明天又认为自己是另一个人的病人，然而这两个身份又彼此互不知晓。去年就有一个叫路易的病人来到了我们的医院。”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病例，”布鲁解释说，“患者主诉症状包括：瘫痪、麻木、挛缩、肌肉痉挛、感觉过敏、失语症、皮疹、出血、咳嗽、恶心呕吐、癫痫发作、过度紧张、梦游、圣维特斯舞蹈症、语言系统紊乱……”

“有时他认为自己是一条狗，”布洛补充道，“或是一辆蒸汽机车。此外，他还有被害妄想症，视域局限，味觉、嗅觉和视觉错觉，假性肺结核充血，头痛，胃痛，便秘，厌食症，贪食症，嗜睡症，盗窃癖……”

“总之，”布鲁总结道，“这是一个典型病例。但我们现在并没有采取新的催眠方法，而是在这个病人的右臂上绑了一根钢条，这样一来就像变魔术一样，出现了一个全新的人物。瘫痪和麻木的症状从身体右侧完全消失，转移到了左侧。”

“所以我们要面对另外一个人，”布洛肯定地说，“他一点儿也不记得片刻之前自己是谁。这个路易一会儿是一个滴酒不沾的人，一会儿又会变成嗜酒如命的醉鬼。”

“请您注意，”布鲁说，“通磁术催眠法即使在一定距离之外也能发挥效力。比如，在被催眠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在他的椅子下面放一个装

有含酒精物质的小瓶，那么他在梦游的状态下就会表现出醉酒后的一切症状。”

“您知道，我们的实践是非常注重患者心理的完整性的，”布洛总结道，“新的催眠术是让被催眠者丧失意识，而用通磁术催眠法则不会对人体的某一器官产生强烈刺激，只是逐渐增加神经丛的负荷而已。”

通过与布鲁和布洛的交谈，我确信他们两个就是白痴，用会让人产生痛痒的东西折磨那些可怜的精神病人，当我看到邻桌正在听我们谈话的迪穆里耶医生频频摇头时，就更加坚定了自己的信念。

“亲爱的朋友，”两天后，迪穆里耶对我说，“无论是夏尔科，还是罗什福尔医院的那两个家伙，他们都没有去分析那些患者的经历，或探究何谓人格分裂，而是考虑究竟应该对他们实施新的催眠术，还是用通磁术的金属条。问题在于，在很多患者身上，从一种人格向另一种人格的转化是自发进行的，其方式和时间都难以掌控。我们可以称之为自我催眠。在我看来，夏尔科和他的这两位弟子都没有充分考虑阿扎姆医生的经验和那个费里达的病例。对这些现象我们还知之甚少，因记忆而产生的困扰可能是由于大脑的某一未知区域供血不足所引起的，而歇斯底里的症状则可能是血管暂时性收缩的诱因。但是在丧失记忆的时候，是哪里缺少血液的流动呢？”

“是哪里呢？”

“这是问题的关键。您知道，我们的大脑有两个半球，或许某些患者有的时候用完整的半球思考，有的时候则用不完整的半球思考，而那里恰恰没有记忆功能。我在临床就遇到过与费里达非常相似的病例。一个二十岁出头的姑娘，名叫蒂安娜。”

说到这里，迪穆里耶迟疑了片刻，好像是担心泄露什么机密似的。

“两年前，病人的一个亲戚把这姑娘托付给我，不久后他就死了，显然费用也没人支付了，我又能怎么办呢？总不能把这姑娘赶到大街上去吧。我对她的过去知之甚少，但据她本人讲，好像从少女时代起，每隔五六天，在一阵兴奋过后，她就会感到头痛，然后就昏睡过去。她所谓的昏睡其实就是歇斯底里症发作。当她苏醒过来或平静下来以后，就会和之前判若两人，也就是进入了被阿扎姆医生称作‘第二身份’的状态。在那种将被我们定义为正常状态的情况下，蒂安娜表现得就像某一共济会组织的成员一样……您千万别误会我的意思，我本人也参加了大东方社 (9) ，应该说在共济会里是有好人的，但是您也许知道，也有各

种各样传统的‘清规戒律’以及对神秘学的古怪嗜好，还有一些人（当然是些无足轻重之辈，幸好如此）热衷于撒旦教派的仪式。在那种必须要被认定为‘正常’的状态下，蒂安娜认为自己是撒旦教派或类似教派的信徒，她散布荒淫的言论，讲述情节淫秽的故事，企图诱惑男护士乃至我本人，我很抱歉提及这样一件令人尴尬的事，这也是因为蒂安娜属于那种人们常说的富于魅力的女人。我认为在那种状态下，她受到了自己在少女时代遭受的创伤的影响，并时常通过进入自己第二状态的方式，努力逃避这些回忆。在第二状态下，蒂安娜俨然一个温良贤淑、天真无邪的姑娘，一个善良的天主教徒，总是要读她的祈祷书，还想出门去望弥撒。然而那种出现在费里达身上的奇特现象，也同样出现在蒂安娜的第二状态中，当她是温良贤淑的蒂安娜时，会清晰地回忆起自己在正常状态时的样子，并为此懊恼不已，她反问自己为什么会那样邪恶，还穿苦行衣来惩罚自己，因此她把自己的第二状态叫作她的‘理性状态’，而在回忆起她的正常状态时，则认为那时她陷入了幻觉之中。但是，蒂安娜在正常状态时却无法记起自己在第二状态时的所作所为。这两种状态以难以确定的时间间隔相互交替，使得蒂安娜时而在一种状态中生活几天，时而又在另一种状态中生活几天。我真的快要相信阿扎姆医生所谓‘完美梦游’的论断了。其实不只是梦游的人，那些吸食毒品、大麻、颠茄、鸦片或是酗酒的人，都会在清醒后忘记自己此前做过的事。”

我不知道为什么这段对蒂安娜病情的叙述会让我如此纠结，我只记得自己对迪穆里耶说：“我会把这件事告诉我的一个熟人，他专管这样的可怜人，知道哪里可以收留一个父母双亡的女孩。我会让达拉·皮科拉院长出面处理此事，那是一位在慈善界颇有影响的宗教人士。”

因此，在我和迪穆里耶谈话的过程中，那一瞬间，我起码是知道达拉·皮科拉这个名字的。可为什么我对那个蒂安娜会如此上心呢？

连续几个小时，我一直在写个不停，连大拇指都写疼了，通常我只在我的写字台上用餐，在面包上抹上鹅肝酱和黄油，再喝几杯拉图酒庄的葡萄酒，以激活记忆。

我本想犒劳一下自己，没错，那就是光顾一下布雷邦小牛咖啡馆，但是在我知道自己究竟是谁之前，我不能让别人看见我四处走动。也许迟早我要冒险再去一趟莫贝尔广场，好带些吃的回家。

现在别再胡思乱想了，还是接着往下写吧。

就是在那些年（我觉得好像是一八八五年或一八八六年），我在马尼餐厅认识了那位至今让我念念不忘的奥地利（或者德国）大夫，我想起他的名字了，他叫弗洛伊德（我想是这么写吧），一位三十来岁的医生，当时正在夏尔科那里做学徒，他当然要来马尼餐厅吃饭，因为他去不起更好的地方。此人通常坐我旁边的桌子，最初我们仅限于彬彬有礼地点头致意。据我判断，他是个生性忧郁的人，有点儿拘谨，羞涩地盼望着有人能听取他的心声，从而稍稍缓解内心的忧虑。有那么两三次，他试图和我搭讪以便聊上几句，但我始终保持矜持，未置一语。

虽然弗洛伊德这个名字在我听来不像斯坦纳或罗森伯格那么地道，但我还是知道，所有在巴黎生活和发财的犹太人都有一个德文名字，而且，我对他的鹰钩鼻产生了怀疑，有一天，我就此询问迪穆里耶，他做了一个莫名其妙的手势，随即说道：“我不太清楚，但无论如何我还是敬而远之的好，德国犹太人是混血，我不喜欢。”

“难道他不是奥地利人吗？”我问道。

“那还不是一样？语言一样，思维方式也一样。我还没有忘记普鲁士人沿着香榭丽舍大街游行的情景。”

“有人告诉我，医生是犹太人最喜欢从事的职业之一，就像他们喜欢放高利贷一样。所以，最好永远别缺钱，也永远别生病。”

“但医生里也有天主教徒啊！”迪穆里耶冷笑道。

我说了一句蠢话。

在巴黎的知识分子中间，在对犹太人表示反感之前，有些人总会承认在他们最要好的朋友里就有一些希伯来人。虚伪！我就没有犹太朋友（上帝保佑），我这辈子总是避免与犹太人接触。或许我避开他们是出于本能，因为犹太人（无独有偶，德国人也一样）的身上都散发着臭味（就连维克多·雨果也这么说，所谓“犹太人的恶臭”），这能把他们同别人区分开来，就像鸡奸者身上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痕迹一样。我爷爷经常提醒我，犹太人身上的味道来自他们过量食用的大蒜和洋葱，抑或是山羊肉和鹅肉，黏黏糊糊的糖汁加重了这些东西的口味，让他们变得“味道鲜明”。但是这股味道也取决于他们的种族、被污染的血液和过度疲劳的腰部。他们都是共产主义者，关于这一点，我认识的那些耶稣会士曾说得非常正确。

我之所以总能避开犹太人，也是因为我非常注重别人的姓氏。那些

奥地利犹太人一旦发财，就会花钱买下那些雅致的姓氏，诸如花卉、宝石或贵重金属的名称，就像西尔伯曼（银）或戈德茨坦（金）之类，而最穷的人则买下格林斯潘（铜锈）这样的姓氏。在法国和在意大利一样，犹太人都改名换姓，用城市或地方的名字作为姓氏来伪装自己，诸如拉韦纳、摩德纳、皮卡第、弗拉芒之类，有的时候还能从共和历[10]上得到启发（比如姓弗洛芒、阿瓦纳或洛里尔[11]）——因为他们的父辈都曾是弒君的神秘工匠。不过也要注意，他们自身的姓氏中有时已经隐藏着犹太血统了，比如莫里斯来自摩西，伊西多尔来自以撒，爱德华来自亚伦，雅克来自雅各，阿方斯来自亚当，诸如此类。

西格蒙德是犹太人的名字吗？我当时下意识地决定不要和这位江湖郎中走得太近。然而有一天，弗洛伊德在伸手取盐时，碰翻了桌上的盐瓶。作为邻桌，总还是有一些礼仪需要奉行的，我于是把自己桌上的盐瓶递给他，并告诉他，在一些国家，将盐撒落在地被视为不祥之兆，他却笑着对我说自己并不迷信。从那天起，我们就能聊上两句了。弗洛伊德的法语，意思表达得非常清楚，但是说得很费劲，为此他向我表示歉意。这些犹太人有着居无定所的恶习，因此需要熟悉各种语言。我礼貌地对他说：“您只要再提高一下听力就行了。”他感激地朝我微笑——这份感激也是黏黏糊糊的。

从犹太人的角度来看，弗洛伊德也是个不老实的人。我一直听说那些犹太人应当只吃用他们的方法烹饪的特殊的食物，为此他们总是待在犹太人聚居区里。然而弗洛伊德对于马尼餐厅推荐的菜肴无一例外都要美美地吃上一口，而且也毫不在意每一餐都佐以一杯啤酒。

然而有天晚上，弗洛伊德似乎是想一醉方休了。起初他要了两杯啤酒，甜点过后，他一边局促不安地抽着烟，一边又要了第三杯。就在他挥着手说话的时候，他突然又把盐瓶碰翻了。

“真不是我笨手笨脚的缘故，”他抱歉地说，“实在是因为我太烦躁了。我已经有三天没有收到我未婚妻的来信了。我自己天天给她写信，虽不指望她也会这么对我，可这么久没有她的消息实在让我焦虑不安。我的未婚妻身体不好，我却不能陪在她的身边，真是让人揪心。此外，我也需要她对我做的一切事情表示支持。我想要知道她对于我去夏尔科家吃晚饭这件事是怎么看的。您要知道，西莫尼尼先生，几天前的晚上，我可是应这位大人物的邀请去他家赴宴的啊。并不是每一位年轻的大夫都有这样的机会，更何况我还是个外国人。”

“瞧，”我心想，“这个小小的犹太新贵想跻身有名望的家族，实现发迹。他因未婚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丝毫不离犹太人的好色淫荡的天性，不是吗？这些人脑子里只有性。你是在晚上想她的吧？你想她的时候，一边在手淫也说不定。你也该读读提梭医生的书。”不过我还是让他继续说下去。

“一同受邀的都是些有头有脸的人，有都德的儿子、施特劳斯大夫、巴斯德的助手、法兰西研究院的贝克教授和意大利大画家埃米利奥·托法诺。为了这顿晚宴我花费了十四个法郎，买了一个汉堡产的漂亮的黑色领结、一副白手套、一件新衬衣，还有一件燕尾服——这可是我平生第一次穿。我还平生第一次剃了个法国式的胡子。为了克服腼腆，使自己更为健谈，我还服用了少量可卡因。”

“可卡因？那不是一种毒药吗？”

“任何东西只要过量摄入都会有毒，酒也不例外。我研究这种神奇的物质已经有两年了。您知道，可卡因是从美洲的一种植物叶子里提取出来的生物碱。美洲土著咀嚼这种叶子，用来抵抗安第斯山脉的高原反应。可卡因不同于鸦片和酒精，在引发大脑兴奋的同时不会产生任何副作用，最适合作为止痛药使用，尤其是在眼病和气喘病的治疗领域。此外它还能够有效抑制酒精和毒品上瘾，对于晕船和糖尿病的治疗效果也很好，能将饥饿感、困倦感和疲劳感奇迹般地一扫而空，是烟草的上佳替代品，还能治愈消化不良、胃肠胀气、腹痛、胃痛、疑病症、脊柱炎、枯草热，也是治疗肺结核和偏头痛的良药。蛀牙引起急性牙痛时，将棉球用百分之四浓度的可卡因溶液浸湿后塞入牙洞里，就能立即止痛。可卡因最惊人的功效是能使抑郁症患者重拾信心，振作精神，变得更为积极乐观。”



……蛀牙引起急性牙痛时，将棉球用百分之四浓度的可卡因溶液浸湿后塞入牙洞里，就能立即止痛……

他显然是在借酒浇愁，这会儿已经喝到第四杯了。他凑近我，就好像要忏悔似的。

“就像我总是对心爱的玛莎说的那样，对于我这样一个自认魅力不足，年轻时不像年轻人，现在年过三十却又无法变得成熟的人来说，服用可卡因再适合不过了。有一阵我满怀雄心壮志，发奋学习，可宅心仁厚的造物主在赋予世人天才印记的时候，从没有考虑过我，日复一日我就消沉了下来。”

他突然停了下来，那神情就好像意识到自己已经把灵魂完全公之于众了。“这个怨天尤人的犹太小子。”我暗自想，决定窘他一下。

“人们不是说可卡因就是春药吗？”我问道。

弗洛伊德涨红了脸，说：“也有这方面的功效吧，至少我觉得是……但我没有这方面的经验。身为男人，我这方面的欲望并不强烈，而身为大夫，性不是一个吸引我的课题，尽管在萨尔佩提耶尔医院人们已经开始广泛谈论性的问题了。夏尔科教授发现，他的一个名叫奥古斯蒂娜的病人在歇斯底里症发作到一个严重的阶段时，会透露出自己所受的创伤来自幼年时遭受的一次性侵。当然，我不否认在引发歇斯底里症的创伤之中，会有一些与性相关，可并非全都如此。我认为把一切都归结为性实在是言过其实。不过也许是我这个小市民在假正经吧，使自己和这些问题保持距离。”

“不，”我心里暗暗说道，“你不是在假正经，而是像你那些受过割

礼的同胞一样，为性所着魔，但又企图去忘记它。我倒要看看你这个淫秽的人什么时候对你的玛莎下手，让她生下一窝小犹太崽子，还让她因为疲劳过度而染上肺结核……”

此时，弗洛伊德又说道：“问题是我手头的可卡因已经用完了，我又重新被忧郁所困扰。古代的大夫们也许会说我的黑胆汁过量。我一度买到了默克的药剂，但现在他们因为只能买到劣质的原料而不得不停产了。新鲜的古柯叶只能在美国加工，目前最好的货源来自底特律的派德药厂，他们的产品颜色洁白，气味芬芳，溶解度更高。我曾经有过一批这样的可卡因，但在巴黎，我不知道要从谁那儿才能买到。”

对于我这样一个对莫贝尔广场及其周边地区的全部秘密了如指掌的人来说，这种事简直是小菜一碟。我认识一些家伙，只要和他们提上一句，别说是可卡因了，就是一颗钻石、一个狮子标本或是一坛子硫酸，他们也能在第二天给你送过来，但不能问他们是从哪儿搞到的。“在我看来，可卡因是一种毒药，”我心想，“不过用它来毒死一个犹太人未尝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于是我告诉弗洛伊德大夫，不出几天我就能让他得到足量的可卡因。弗洛伊德当然没有怀疑我对他提供帮助的动机。“您要知道，”我对他说，“我们买卖古玩这一行，人脉广得很。”

所有这些都和我自己的问题没有什么关系，只是为了说明我们究竟是怎样熟识起来并且聊了些什么。弗洛伊德健谈而幽默，也许我把他误认为犹太人了。相比布鲁和布洛，我和弗洛伊德更能聊得开。有一次我和弗洛伊德谈到了他们二人的实验，并由此提到了迪穆里耶的那位女病人。

“您相信布鲁和布洛的通磁术能治好这样一位病人吗？”我问道。

“亲爱的朋友，”弗洛伊德回答说，“在我们研究的很多病例中，大夫往往过分看重对身体的治疗，而没有意识到病源极有可能是精神上的问题。如果病因是精神方面的，需要治疗的就是患者的精神，而不是身体。创伤型神经官能症的真正病因不是肉体的病变，这种病变本身通常是微不足道的，而是最初的精神创伤。人高度兴奋的时候，不也是会晕厥吗？所以，对于主攻神经疾病的大夫来说，要解决的问题不是人是怎么晕厥的，而是什么事导致人兴奋到晕厥的地步。”

“可是怎么才能知道哪件事是兴奋源呢？”

“您瞧，亲爱的朋友，如果病人表现出明显的歇斯底里症状，就像

迪穆里耶的那位病人一样，那么使用催眠法就可以人为地触发这些症状，使病人重新回忆起当初所经受的创伤。但其他一些病人由于自己的经历过于不堪，以至于他们决心抹去这段回忆，就好像把它埋在了心灵中一个无法触及的地带。这个地带太过深入，即使采用催眠法也不足以抵达。再者，为什么在催眠状态下我们的大脑活动能比清醒时更加活跃呢？”

“那我们难道永远无法知道……”

“我无法给您一个明确的回答，因为我告诉您的这些都还是不成形的构想。有时我在想，是不是只有在睡梦中才能抵达那个地带。古时候人们就已经知道，梦是能揭示现实的。我觉得，如果一个病人能够把自己的想法表达出来，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地和一个懂得倾听他说话的人交谈，也许在他描述梦境的时候，那个最初的创伤就会一下子浮出水面，昭然若揭了。这在英国被称为‘谈话治疗’。您会发现，在您向别人叙述很久以前的事情的过程中，您会回想起一些已经遗忘的细节，或者说您以为已经遗忘的细节，但其实它们被保存在大脑的某个隐秘的沟回中。我相信，这种重建记忆的工作越细致，所能拾回的记忆片段也就越多。不过，纵然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一点点苗头，也会造成强烈的精神不适，使人难以忍受，最终要对记忆进行……怎么说的来着？……切除？”

“瞧，这个犹太人露出马脚了。”我心想，我相信自己这时肯定满脑子都是犹太人的种种阴谋和计划，“这个民族想让自己的子孙后代成为医生和药剂师，从而在身体上和精神上同时控制基督徒。如果我病了，你是不是想让我把自己交到你手上，将我所有的事情，连同那些我自己都不知道的事统统说给你听，好让你成为我灵魂的主人？这比向耶稣会神父作忏悔还要糟，因为那时起码可以躲在忏悔室的格栅后面，说的也是人人都做的事情，因此所有人忏悔时的用词都如出一辙，几近专业化：我偷了东西，我和别人私通了，我对父母不敬。犹太人，你的用词把你给出卖了。你谈到切除术的时候，就好像要对我的大脑实施环切术似的……”

但此时弗洛伊德笑了起来，又要了一杯啤酒。

“您可别对我说的话信以为真啊，这不过是我这个空想者的幻想。等回到奥地利以后我就结婚，然后为了养家糊口我得开一家诊所。那时我会好好使用夏尔科教我的催眠术。我不是女巫，不会去窥探我的病人

的梦境。我想知道，如果迪穆里耶的那位女病人服用些可卡因，病情会不会有所好转？”

我和弗洛伊德的交谈就此告一段落。这段对话在我的记忆里印象很浅，但现在我从头至尾都回想起来了，因为即使我无法达到蒂安娜那样的境地，也起码能做到像一个仅仅丧失了部分记忆的近乎正常的人一样存在。除了弗洛伊德已经不见踪影这个事实，我也无论如何不会去向大夫诉说自己的生平，不管他是犹太人还是善良的基督徒。以我所从事的职业（什么职业？）而言，我可以有偿谈论别人的事情，但会不惜一切代价避而不谈自己的事情。不过，我可以把我的故事说给自己听。我记得布鲁（或是布洛）告诉过我，有些苦行僧能通过凝视自己的肚脐进行自我催眠。

鉴于此，我决定写下这部日记。这意味着要追溯到很久以前，不过在叙述的过程中，我会逐渐回忆起自己的过去，包括那些最无足轻重的小事，直到引起创伤的那个因素（怎么说来着？）露头为止。靠自己了。我想凭一己之力痊愈，决不把自己交到那些负责治疗女精神病人的大夫手上。

在动笔前（其实这会儿已经在写了，是从昨天开始的），为了把自己调整到适于自我催眠的精神状态，我会很乐意去一趟蒙托格伊街上的菲利普餐厅。我会平静地坐下来，对着菜单凝视许久。菜单上的菜肴从晚上六点一直供应到午夜。我会点克雷西素羹、比目鱼配刺山柑酱、牛脊肉和卤牛舌，最后还要一份黑樱桃酒冰淇淋和花式糕点，整个晚餐再配上两瓶勃艮第陈酿大喝一通。

吃完时可能已经是午夜了，这时我会研究一下夜宵菜单，点一份海龟汤（我脑中闪过了大仲马提到过的美味的海龟汤——这么说我认识大仲马？）和一份小洋葱三文鱼配爪哇胡椒洋蓟，最后来一份朗姆酒冰淇淋和英国香料蛋糕。到了后半夜，我会享用晨菜中的美食，即洋葱浓汤。我会欣然混迹于巴黎中央菜市场的装卸工中间，和他们一起品味这道菜。然后，我会喝上一杯特浓咖啡和一小杯混合了白兰地和樱桃酒的餐末烧酒，为一个忙碌的上午做好准备。

说实话，我会感觉昏昏沉沉，但我的精神会得到放松。

唉！我享受不了这么美好的休闲时光了。“我现在是个失忆的人，”我提醒自己，“如果在餐馆里碰上某个人认出了我，我却认不出他

来，那时该怎么办？”

我还在思量，如果有人来旧货店找我，我该如何应对。那个要博纳富瓦遗嘱的人和那个送圣体饼的老妇人都被顺利打发走了，但一切都有可能朝更坏的方向发展。我挂出了一块告示牌，上面写着“店主离开一个月”，想必不会有人知道这一个月从什么时候开始，又到什么时候结束。在我搞清楚更多的事情之前，我得躲在家里，只为了买吃的才偶尔出去一趟。禁食对我来说也许不错，我所遭受的这一切，未尝不可能是某顿过于丰盛的晚宴造成的。我恐怕是在宴会上饮食无度了……那是什么时候呢？那个神秘古怪的二十一日晚上吗？

另外，我如果要重新审视自己的过去，需要照布鲁（或是布洛）所说的那样凝视自己的肚脐。不过，既然我的肚子已经有我的岁数那么大了，外加又是酒足饭饱之后，要开始回忆，我得从镜子里凝视自己的肚脐了。

但从昨天起，我就开始回忆了。我专心地坐在写字台前，笔耕不辍，偶尔慢慢咀嚼几口食物。至于饮酒，我倒是毫不克制，这栋房子的最大优点就是它有一间储备充足的酒窖。

---

(1) 此处指肖邦和法国女作家乔治·桑。

(2) Marcellin Berthelot（1827—1907），法国化学家、历史学家、政治家。

(3) Salpêtrière，当时欧洲最著名的精神病研究与治疗中心。

(4) Rochefort，法国西部大西洋沿岸城市。

(5) 即让－马丁·夏尔科（Jean-Martin Charcot, 1825—1893），法国神经学家、解剖病理学教授。

(6) 即弗朗兹·安东·麦斯麦（Franz Anton Mesmer, 1734—1815），奥地利医生。

(7) James Braid（1795—1860），英国外科医生，催眠术的先导者，在他的倡导下，对催眠术的研究转向了心理学领域。

(8) Athos，希腊的一座圣山，山上的阿陀斯山修道院是东正教最古老的修道院之一。

(9) Grand Orient，共济会的一个重要分支。

(10) 法国共和历或称法国大革命历法，是法兰西第一共和国时期的革命历法，在法国大革命时期被采用，目的在于割断历法与宗教的联系，排除天主教在人民生活中的影响，同时增加劳动时间。

(11)　这三个姓氏的法文分别是小麦、燕麦和月桂的意思。

四　爷爷的年代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六日

我的童年时代。都灵……在波河的那头有一座小山，我在阳台上，母亲在我的身旁。随即母亲不见了。日落时分，父亲坐在阳台上，面朝小山哭泣。爷爷说，这一切都是上帝的旨意。

和所有出身正统的皮埃蒙特人一样，我用法语和母亲交谈（我在巴黎这儿交谈时，发觉自己的法语就像是向格勒诺布尔人学来的，最为地道纯正，不像巴黎人那么喋喋不休、废话连篇）。从小我就感觉自己相比意大利人而言，更像是法国人——但凡皮埃蒙特人都会这么觉得。因为这个缘故，我很讨厌法国人。

我的童年中更多的是有关我爷爷的记忆，远胜于我的父亲和母亲。我恨我的母亲，恨她一言不发便离我而去；我恨我的父亲，恨他无力留住离去的母亲；我恨上帝，恨他产生那样的旨意；我也恨我的爷爷，恨他说上帝的旨意如此很是平常。我父亲总是在别的什么地方——用他的说法——创建意大利。后来意大利让他把性命也赔了进去。

乔瓦尼·巴蒂斯塔·西莫尼尼，我的爷爷，早先曾是萨伏依王国的一名军官。我依稀记得，在拿破仑入侵的岁月里，爷爷开了小差，转而加入了佛罗伦萨的波旁王朝的军队。后来，当托斯卡纳也被划归那个波拿巴之后，爷爷以上尉的军衔退役，满心痛苦地回到了都灵。

长满脓包的鼻子——当爷爷把我拉近他时，我满眼只有他那只鼻子，同时感到他的唾沫都飞溅到了我的脸上。他是法国人口中的“旧贵族”，古老政体的怀旧者，不愿向大革命屈服。他坚持穿没膝的短裤——还一直绑着小腿——膝盖下的裤腿用金质的扣环束口，锃亮的皮鞋上的带扣也是同样的质地。身着一色黑的西装马甲、外衣和领结，爷爷看起来真有几分像个教士。尽管按照上个时代的审美标准，戴上一顶搽粉的假发会显得更为高贵，但他早已不用那玩意儿了，因为他说，连罗伯斯庇尔那样的恶棍居然都用搽粉的假发来装扮自己。

爷爷是否富有，这我并不清楚，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对珍馐美味向来是来者不拒的。在对童年和对爷爷的记忆中，我印象尤为深刻的是

一道被称为“热水浴”的菜肴：在一只陶锅中放入鳀鱼、大蒜和黄油，置于炭炉上加热，等到锅里的油咝咝作响的时候，加入刺菜蓟（要先用凉水或柠檬汁浸泡一下——这是一些人的做法，但爷爷不这么做，他用牛奶浸）、生的或烤过的青椒、甘蓝的白叶部分、姜块和鲜嫩的菜花——或者（但爷爷说这是穷人的吃法）煨过的蔬菜、洋葱、甜菜、土豆或胡萝卜。我好吃，爷爷欢喜地看着我像小猪一样（他用亲热的口吻说）越长越胖。

爷爷一面朝我喷洒着飞沫，一面向我阐述他的至理名言：“我的孩子，大革命的结果，就是我们都被一个不信神的国家所奴役，亲朋好友被逼反目成仇，人与人之间更不平等，变得一个比一个心狠手辣。太过自由并非好事，衣食无忧也绝非有益。我们的父辈比我们贫穷，却更幸福，因为他们始终亲近自然。现代世界给我们带来了蒸汽机和机械织布机，前者污染了乡村，后者夺去了无数可怜人的饭碗，却再也生产不出像样的布料。人这种生物，自从上帝将他们驱赶到人间任其自生自灭以后，太不适合拥有自由。他们所需的那点儿自由应当由国王来保障。”

不过爷爷最津津乐道的是有关修道院院长巴吕埃尔的故事。我把思绪拉回自己的孩童时代，似乎看见了巴吕埃尔院长，他当时好像就住在家里，虽然我知道，那时他已过世多年了。

“听着，我的孩子，”我听见爷爷对我说，“当大革命的疯狂席卷了整个欧洲的时候，人们听见了一个声音，指出大革命不过是圣殿骑士团发动的最新一场或最近一轮举世阴谋，其目的是推翻王权和教权，也就是推翻所有的国王——尤其是法国国王——和我们至高无上的天主教会……这就是巴吕埃尔院长的呼喊，他在上世纪末还写就了《雅各宾主义发展史回忆录》……”

“可是，敬爱的爷爷，这和圣殿骑士团有什么关系呢？”我当时问道。其实我那时对这个故事早已烂熟于胸，只是想让爷爷重温他最爱的话题。



……似乎看见了巴吕埃尔院长，他当时好像就住在家里，虽然我知道，那时他已过世多年了……

“孩子，圣殿骑士团曾经是最为强大的骑士团体。法国国王为了侵占他们的财富而毁灭了这个组织，把它的大部分成员都送上了火刑架。但幸存的骑士团成员组建了一个秘密团体，以向法国国王复仇为己任。事实上，当断头台的铡刀砍落路易十六的脑袋的时候，有一位无名之士登上了行刑台，提起那颗倒霉的头颅高声呼喊：‘雅克·德·莫莱，汝仇报矣！’而莫莱就是被法国国王以火刑处死在西岱岛 [(1)] 最尖端的圣殿骑士团大团长。”

“可这个叫莫莱的人是哪一年被烧死的呢？”

“一三一四年。”

“敬爱的爷爷，让我好好算算，这差不多是大革命之前五百年的事了。在这五百年中，圣殿骑士团的成员是怎样隐藏踪迹的呢？”

“他们潜入古老的教堂石匠公会，从那儿诞生了英国的共济会。它的成员自称为free mason，也就是自由石匠。”

“那石匠们为什么要闹革命呢？”

“巴吕埃尔认识到，最初那些圣殿骑士团成员和自由石匠们都被巴伐利亚光照派给征服和收买了！光照派是一个可怕的教派，由一个叫作魏萨普 (2) 的人创建，它的每一名成员都只和自己的直接上级联系，完全不认识更高等级的成员，也不了解教会的宗旨。光照派不仅意在摧毁王权和教权，还想要建立一个法律和道德都荡然无存的社会，在那里，一切财富，甚至是女人，都是人们共同分享的。愿上帝饶恕我对一个孩子说了这些话，不过还是有必要识别撒旦的阴谋。和巴伐利亚光照派形影不离的还有那些编撰了臭名昭著的《百科全书》的无神论者，我指的是以伏尔泰、达朗贝尔和狄德罗为首的这帮人，他们效仿光照派，在法国大谈启蒙，秘密集会，阴谋推翻各国的国王，最后还促使了雅各宾俱乐部的诞生。而‘雅各宾’这个词正是由雅克·德·莫莱的名字而来的。正是这些人阴谋策划，在法国引发了大革命！”

“这个巴吕埃尔把一切都预料到了啊……”

“他没有预料到，崇尚基督的骑士中坚力量是如何成长为一个仇视基督的教派的。你要知道，这就好比面团中的酵母，缺少了它，面团就发不起来，不会变得膨松，你就做不成面包。圣殿骑士团和自由石匠公会的健康躯体中无疑也被人，抑或是被天命或魔鬼注入了一种酵母，因此才发酵成了有史以来最邪恶的教派，可这种酵母是什么呢？”

讲到这里，爷爷停顿了一下，握紧了十指，像是为了更好地集中精神似的，得意的微笑中透着胜利者伪装的谦虚：“第一个有勇气说出这番话的人是你的爷爷，乖孙子。我读到巴吕埃尔的著作之后，毫不犹豫给他写了一封信。去那儿走到底，孩子，把上面那个首饰盒拿过来。”

我照办了。爷爷用挂在脖子上的一把镀金钥匙打开首饰盒，取出一张已经保存了四十个年头的发黄的纸。“这就是我那封信的原件，写完后我又精心誊抄了一份寄给了巴吕埃尔。”

我抬起头看着爷爷，听他用激动的声调抑扬顿挫地读了起来。

“院长大人，请接受身为军人的鄙人对贵著作的最诚挚的祝贺，称它为本世纪最杰出的作品也毫不为过。哦！您揭穿了这些卑鄙无耻的教派，这是多么伟大！它们为敌基督的时代铺路，不仅是基督教的死敌，也是所有宗教、所有会社、所有修会不共戴天的仇人。但有一种宗教您却点到即止。也许您是有意为之，因为它最为

人所熟知、因而也是最不为人所惧怕的宗教。然而，依在下愚见，如果考虑到它在几乎所有欧洲国家享有的巨额财富和受到的保护，它已是如今最可怕的一股力量。院长大人，您不会不知道，我所说的正是犹太教。它表面上完全孤立并敌视其他宗教，但其实不然。事实上，只要任何一个教派对基督表现出厌恶之情，就能得到犹太人的支持、赞助和庇护。难道我们没有发觉这一点，也没有看到他们为了支持和领导现代的诡辩派、共济会、雅各宾派和光照派而挥霍自己的金银财宝吗？总而言之，犹太人和所有教派的信徒联合为一个统一的集团，为的是在时机成熟的时候毁灭基督之名。院长大人，请不要认为我是在夸大其词，我在此讲述的事情是那些犹太人亲口告诉我的……”

“您是如何从犹太人口中得知这些事的呢？”

“当拿破仑入侵撒丁王国的时候，我才二十岁出头，是萨伏依军队的一名年轻军官。我们在米莱西莫战败后，皮埃蒙特被割让给了法国。这是波拿巴主义者不借助上帝的帮助所取得的一场全胜。他们四下搜捕我们这些效力于国王的军官，企图绞死我们。人们都说不应继续穿着军装四处转悠，而要我说，连看都别让人看见自己在转悠。我父亲那时做着买卖，和一个放高利贷的犹太人有来往。我不知道他欠了我父亲什么样的人情，总之在他的帮助之下，我被允许——以极高的价格，这是必然的——在犹太人聚居区的一个小房间里住了几个星期，直到局势平息下来，我得以逃出城，去佛罗伦萨投靠一些亲戚。那间屋子就在离我们这栋房子不远的地方，位于圣菲利普街和罗西内街之间。我很不喜欢和那些贱民混在一起，但那是唯一不会有人想到要去搜查的地方。犹太人无法从里面出来，警察也会离那儿远远的。”

爷爷用手捂住了双眼，仿佛要将那幅不堪回首的景象从眼前驱除：“于是，我住进了那些肮脏下流的阴沟，等待风暴平息。那儿有时一间屋子里会住上八个人，合烧一个炉灶，同睡一张床铺，共用一只马桶。他们全都被贫血症折磨得形容憔悴，面色蜡黄，隐隐透着些塞夫尔瓷器的那种蓝色，眼睛永远在专注地搜寻那些只有一丁点亮光的隐秘的角落。他们没有半点血色，暗黄的皮肤，鱼胶色的头发，微微发红的胡子，在黑暗中活像一件褪了色的旧礼服……我受不了房间里的那股恶臭，所以每天在五个大院子里闲逛，我记得很清楚，它们是格朗德院、普雷提院、维特院、特维尔纳院和特拉扎院，通过被称为‘黑暗柱廊’的阴森的室内回廊相连通。如今你在卡利纳广场也能见到犹太人了，可以

说他们已经到了随处可见的地步，全是因为萨伏依家族不断屈服造成的后果。而在当时，犹太人只是在那些不见阳光的胡同里抱成一团。身处那群油腻腻、脏兮兮的人中间，我都没有勇气（并不是因为我害怕波拿巴分子）再坚持下去……”

爷爷喘了口气，用一块手绢润了润嘴唇，似乎要从嘴边除去一股令人厌恶的味道，他说：“我的性命竟是靠他们救回来的，这真是莫大的耻辱。但他们如果察觉到我们这些信奉基督的人对他们的蔑视，就完全不会给我们好脸色看，相反，他们会憎恨我们，就和他们现在对我们所做的一样。明白这些以后，我开始杜撰自己的身世，说自己出生于里窝那一个犹太人家庭，很小的时候不幸抚养我的亲属施了洗礼，但在我的体内跳动着的依然是一颗犹太人的心。这些肺腑之言似乎没能打动他们，因为——我被告知——他们中有太多人有和我相同的遭遇，这在当时已经见怪不怪了。但我的故事为我赢得了一位老人的信任。特拉扎院里有一个炉子，用于烘烤未经发酵的面包，他就住在离炉子不远的地方。”

爷爷这时激动地讲述着那次会面，还模仿起那个犹太老人说话时的眼神和手势。看来，这个叫末底改的犹太人出生于叙利亚，在大马士革被卷入了一件惨案。城中有一个阿拉伯男孩失踪了。起初，没有人怀疑这是犹太人所为，因为觉得他们的仪式只会用皈依了基督教的孩子做祭品。但后来人们在一条水沟里发现了小男孩的碎尸，他应当是被剁成许多块以后又被丢入石臼里捣碎的，谋杀的手法和通常归咎于犹太人的罪行惊人的相似，以至于宪兵们开始认为，随着复活节的临近，犹太人需要用基督徒的血来做面包，在抓不到基督徒的情况下，他们就抓了一个阿拉伯男孩，给他施洗礼后就把他残害了。

“你知道，”爷爷评论说，“无论谁来主持洗礼，只要他意在遵从罗马教廷的旨意，就一定是有效的。奸邪的犹太人很清楚这一点，还厚颜无耻地说：‘我按基督徒所做的那样为你施洗礼，但施礼的过程中，基督徒会全心全意忠于自己的信仰，而我对他们的教义却一点都不信。’就这样，那个可怜的小殉教者起码有机会进了天堂，虽然这还多亏了魔鬼的一臂之力。”

末底改很快就受到了怀疑。宪兵为了让他招供，把他的双手反绑在背后，给他的脚上捆上重物，十余次用滑轮将他吊离地面，然后让他自由坠落。随后，他们又用硫黄对着他的鼻子熏，还将他扔进冰冷刺骨的水中，每当他露出水面时就把他的头按回去，直到他供认罪行方才罢

手。也就是说，为了结束所受的痛苦，这个可怜人供出了五个与此事毫不相干的犹太人，任由这些人被处死，而他自己则带着脱臼的四肢重获自由。他疯了，几个好心人把他送上了一条驶往热那亚的商船，免得他被其他犹太人用石头砸死。有人甚至说他在船上受到了一位巴尔纳伯会修士的蛊惑，被劝服皈依基督教，但他为了上岸后能在撒丁王国获得帮助，接受洗礼的同时在内心还是虔诚地信奉着他的祖辈们的信仰。他因此成为基督徒所说的叛教的犹太人。只是在抵达都灵后，他又去犹太人聚居区寻求庇护，否认自己转变过信仰，可是许多人认为他是假冒的犹太人，内心深处坚持着对新皈依的基督教的信仰——于是，他就成了所谓的双重叛教者。好在没有人能够证实那些来自海外的传言，出于对他这个疯子的怜悯，人们极为吝啬地施舍给他一些用于维持生计的东西，打发他住进一间连本区居民都不敢入住的破屋子。

在爷爷看来，无论在大马士革发生了什么，那个老人都不曾精神错乱过，他不过是由于对基督教的不共戴天的仇恨而情绪激动罢了。在那间没有窗的破屋子里，老人用颤抖的手握着爷爷的手腕，直勾勾地盯着他，双眼在黑暗中闪烁，他对爷爷说，自己从此会用毕生的精力去复仇。他还告诉爷爷，《塔木德》如何要求犹太人与基督徒为敌，以及为了腐蚀基督徒，他们这些犹太人是如何创建了共济会。他本人也成了其中一位隐姓埋名的高级会员，领导着从那不勒斯到伦敦一带的所有共济会支部，只不过需要隐蔽在暗处，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以躲避怀揣匕首满世界追杀他的耶稣会士们。

老人边说边四下环顾，唯恐从某个昏暗的角落突然跳出个手持匕首的耶稣会士来。随后他大声地擤着鼻涕，时而哭诉自己的悲惨境遇，时而露出狡黠的复仇式的笑容，体味着整个世界都不了解他的可怕力量的事实，他用油腻的手抚摸着爷爷的手，继续着自己的幻想。他还说，如果爷爷愿意的话，他们的教派很乐意吸收他入会，使他加入最隐秘的共济会支部。

老人还透露，摩尼教的先知摩尼和恶名昭著的山中老人也都是犹太血统，后者用麻药麻醉手下的刺客后，派他们去刺杀信奉基督教的君王；共济会和光照派是由两个犹太人建立的；所有反对基督的教派都起源于犹太教，它们当前在全世界的数目如此之多，以至于男女信徒的总数达到了数百万人。这些人来自不同的国家，隶属不同的阶层，从事着不同的职业，其中不乏教士和牧师，甚至还有一些红衣主教，并指望在不久的将来拥有一位站在自己阵营的教皇（在后来的日子里，爷爷会说

初登教皇之位的庇护九世是个很可疑的人，这件事看起来也就并非如此不切实际了）；为了更好地蒙骗基督徒，他们常常伪装成基督徒的样子，携带从腐化的教区牧师手中购得的伪造的洗礼证书在各国之间旅行和穿梭，希望能从各国政府手中购买或骗得居民的身份，正如他们正在各个国家所做的那样；一旦和别人一样拥有了公民权，他们就开始广置房产和地产，并通过放高利贷掠夺基督徒的土地和财产，觊觎在百年之内成为世界的主人，废除其他一切教派，使犹太教一家独大，建造和基督教教堂数目同样多的犹太教堂，奴役全天下的人。

“就是这个样子，”爷爷总结道，“我就是把这些透露给了巴吕埃尔院长。我也许有些夸大其词，把一个犹太人吐露的阴谋说成是从所有的犹太人那儿了解到的，但我当时确信、现在也深信老人对我说的是实话。于是我就这样写了下去，让我把信读完吧。”

爷爷重新读起信来：

> “院长大人，这就是我亲耳听到的犹太民族的阴险计划……因此，热切地盼望文笔卓绝、笔势刚劲的您能使上述政府擦亮眼睛，引导他们把这个民族打回他们原本卑鄙下流的面目，对于这一点，比我们更有手腕、洞察更敏锐的先辈们一直做得非常出色。为此，院长大人，我以个人名义恳求您，请您原谅在下这名意大利军人在此信中的种种过失。愿上帝因您为教会添彩的光辉作品而给您以最丰硕的回报，使所有读到它的人向您致以最崇高的敬意，而我也有幸成为其中的一员，院长大人。您最谦卑、最顺从的仆人，乔瓦尼·巴蒂斯塔·西莫尼尼。”

每次听到这里，我总会看着爷爷把那封信放回首饰盒，然后问他：“巴吕埃尔院长在回信中说了些什么呢？”

“他根本就不屑于给我回信。但因为我在罗马教廷有几个关系不错的朋友，所以了解到那个胆小鬼害怕真相公布后会激起对犹太人的大屠杀，同时又认为在犹太人中间有无辜者存在，因而没有勇气说出真相。此外，当时正值拿破仑决定接见犹太最高议会的代表，以获取犹太人对其野心的支持，在法国的犹太人的一些阴谋无疑也制造了压力——很可能有人告诉巴吕埃尔院长不宜把水搅浑。不过巴吕埃尔也并不想对此保持缄默，就把我的去信的原件呈献给教皇庇护七世，并抄写了副本寄给好些主教。这件事并没有就此结束，因为他还把我的信寄给了当时的法

国首席主教——红衣主教费什，为的是让拿破仑也洞悉犹太人的阴谋。同样收到那封信的还有巴黎的警察局局长。我听说，巴黎警察为查明我的证词是否可信，在罗马教廷中开展了一次调查——像我这么精明强干的人所说的事，那些枢机主教当然无法否认了！总之，巴吕埃尔引爆了火药桶，却藏起了那只点燃导火索的手。他不愿让此事捅出一个比他的著作更大的马蜂窝来，但一面装作缄口不语，一面把我揭露的事传遍了半个世界。你要知道，巴吕埃尔自幼接受的是耶稣会的教育。路易十五将耶稣会士从法国驱逐后，巴吕埃尔领受了教区神父的圣职，可一旦教皇庇护七世重新赋予耶稣会完全的合法地位，他又摇身一变，重新成为了耶稣会士。你现在知道了，我是一个热诚的天主教徒，对任何穿教袍的人都会表现出最崇高的敬意，但耶稣会士终究是耶稣会士，说着这件事做着那件事，说着那件事做着这件事，巴吕埃尔也表现得无异啊……”

爷爷冷笑着，没剩几颗牙的口腔向外喷溅着唾沫，对自己那恶毒而放肆的言辞颇感得意。“哎，我的小西莫内，”他最后说道，“我已经老了，不再有激情用在沙漠里呼救的嗓门大声疾呼了，如果人们不愿听信我的话，就让他们去上帝面前负责吧。但对于你们年轻人，我把证明的火炬传给你们。如今，该死的犹太人变得越来越强大，而我们怯懦的国王卡洛·阿尔贝托却对他们表现得越来越宽容，迟早有一天会被他们的阴谋推翻的……”

“犹太人也在都灵这儿策划阴谋吗？”我问道。

爷爷环顾四周，好像担心有人在偷听似的。此时已是日暮时分，升起的暗影一点一点吞噬着屋内的光亮。“不光这儿，到处都是。他们是被诅咒的民族。能读懂《塔木德》的人都能证实，它要求犹太人每天诅咒基督徒三次，祈求上帝摧毁和消灭他们。如果一个犹太人在悬崖上遇到了一个基督徒，就必须把他推下去。你知道你为什么叫西莫内吗？我让你的父母给你起这个名字，是为了纪念在遥远的十五世纪殉教的圣小西莫内。犹太人在特伦托劫走并杀害了这个小男孩，把他剁碎，同样是为了用他的血来完成他们的仪式。”

“如果你不做个乖孩子，现在不立刻去睡觉，那个可怕的末底改今晚就会来找你。”爷爷就是这么吓唬我的。我待在屋顶下自己的小阁楼里，竖起耳朵捕捉老房子发出的任何一点嘎吱声，久久不能入睡。我隐约听到那个来抓我的面目可憎的末底改踩着小木梯上楼的脚步声，害怕

他把我拽回他那间阴森的破屋，让我吃沾有殉教婴孩之血的未经发酵的面包。我的脑海中掺杂着从特雷莎大妈那儿听来的其他故事（她是家里的老女仆，曾经当过我父亲的乳母，那时候总是在家中趿拉着鞋子行走），我听见末底改淫荡地翻搅唾液的咕哝声：“小鬼啊小鬼，我闻到基督教小鬼的气味啦。”



……我隐约听到那个来抓我的面目可憎的末底改踩着小木梯上楼的脚步声，害怕他把我拽回他那间阴森的破屋，让我吃沾有殉教婴孩之血的未经发酵的面包……

我快满十四岁了，数次被诱惑着走进犹太人聚居区。它如今已经洇过了古老的边界，因为皮埃蒙特正在取消对犹太人的诸多限制。也许，当我在那个被禁锢的世界边缘闲逛时，会遇到一些犹太人，但我听说他

们中很多人都已摒弃了古老的装扮。他们改头换面——这是爷爷说的——他们乔装打扮，与我们擦肩而过，而我们竟毫无所知。也是在边缘地带闲逛的时候，我遇到了一个黑头发的女孩，她每天上午经过卡利纳广场，把盖着布的一篮不知什么东西送到一家邻近的店铺。炽热的目光，天鹅绒般的双眼，褐色的肌肤……她不可能是犹太人，爷爷给我描述的那些面如猛禽、目光恶毒的残暴的年长一辈犹太人不可能生得出那样的女孩。她真的不可能来自犹太人聚居区。

这是我第一次注视特雷莎大妈之外的女人。我在那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上午，每当我远远地见到她，便觉怦然心动。没有见到她的早上，我会满广场地瞎转，像是在寻觅逃跑的道路，却又无处可寻。直到爷爷坐在餐桌旁，气鼓鼓地嚼着碎面包等我回家时，我还在广场上徘徊。

一天早上，我鼓起勇气拦住她，低垂着双眼，问是否可以帮她提篮子。她用方言傲慢地回答我说，她自己完全可以提那个篮子。她没有称我为“先生”，而是叫我“小孩”。我再也没有追求过她，再也没有去看她一眼。我被一个犹太人的女儿羞辱了。难道是因为我长得胖的缘故吗？事实上，那正是我和女人之间战争的开始。

整个童年，爷爷始终不同意送我去国立学校上学，因为他说那儿教出来的不是烧炭党人就是共和派。那些年我都是在家中度过的，独自一人，满怀怨恨地看着其他孩子在河边嬉戏，一看就是数小时，好像属于自己的东西被他们夺去了似的。除此之外，我都被关在一间屋子里，跟着一位耶稣会士学习。爷爷总是根据我的年龄，从围在他身旁的“黑箩筐”中给我选择一位老师。我恨这些轮值的老师，不仅仅因为他们上课时会用小棍打我的手，还因为我的父亲（极少数的那几次，他不经意间和我谈起）逐渐给我灌输了对神父的憎恶。

“可我的老师们不是神父，他们是耶稣会士。”我对他说。

“那更糟，”父亲驳斥道，“永远不要相信耶稣会的人。你知道一位受人敬仰的神父（我说的是神父，听好了，不是人们所说的我加入的共济会、烧炭党和撒旦光明会的成员，而是一位如天使般慈爱的神父，修道院院长焦贝蒂）是怎么说的吗？是阴险虚伪的耶稣会在败坏、干扰、折磨、中伤、迫害和毁灭拥有自由精神的人；是阴险虚伪的耶稣会把正直能干之士赶出了公职机构，以奸邪卑鄙之徒取而代之；是阴险虚伪的耶稣会变着法儿减缓、羁绊、干扰、妨碍、削弱、败坏公共教育和私立教育，在个人间、家庭间、阶级间、国家间、政府间、人民间播种怨

气、猜忌、敌意、仇恨、争执、表面的和暗地里的不和；是阴险虚伪的耶稣会打压了人类的才智，使内心和意志为慵懒所制约，用散漫的训练消磨年轻人的战斗力，以动摇而伪善的道德准则使成年人腐化堕落，还打击、淡化和浇灭友情、亲情、子女对父母之爱以及广大公民对祖国的崇高的热爱……世上再没有一个像耶稣会这样如此丧尽天良（焦贝蒂院长这么说的），在涉及其利益时如此冷酷无情的教派了。在和善悦人的面孔、甜蜜动听的话语和亲切和蔼的手势背后，是一个遵从教规和上级指示的铁石心肠的耶稣会士，不为任何神圣的和高尚的情感所动。他将马基雅弗利的训诫严格地付诸实践，因而在商议复国之举时，绝不考虑自己的行为是正义还是邪恶，是慈悲还是残忍。因为马基雅弗利的理论，犹太人从小就进入寄宿学校接收教育，为的是把亲情拒之门外；而为了泯灭友情，他们连最亲密的伙伴所犯的一点微小的错误，也毫不犹豫地向上级告发。他们抑制一切内心的冲动，对组织绝对服从，即使牺牲性命也在所不惜。焦贝蒂说，印度的行刑者们向他们的神明献祭敌人的身体时，会用绞绳或砍刀将其杀死。意大利的耶稣会士则用蛇信子一般的舌头或笔杆扼杀意大利人的灵魂。”

“不过这些话总会让我发笑，”父亲最后说道，“因为焦贝蒂的一些看法是从一年前出版的欧仁·苏的小说《流浪的犹太人》里借来的二手观点。”

我父亲。家中最可怕的人。听爷爷说，他深陷于烧炭党人的团体中不能自拔。当他提及爷爷的主张时，只会低声对我说不要去听爷爷的胡言乱语。但不知是因为羞怯，还是因为对他父亲的看法的尊重，或是因为对我的漠不关心，他对自己的理想避而不谈。对我来说，我只需竖起耳朵听爷爷和他的耶稣会士的交谈，以及特雷莎大妈和门房的闲话，便知道了父亲所加入的那帮人不仅支持大革命和拿破仑，还甚至扬言要使意大利摆脱奥地利帝国、波旁王朝和教皇的统治，成为一个（下面这个词绝对不能当着爷爷的面说出来）“国家”。

我的启蒙教育来自贝尔图索神父。他长得像一只貂，是第一个教我学习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的人（而之前时代的历史则是爷爷教的）。

后来，有关烧炭党人暴动的头一批传闻流传开来——这是我从送来的报纸上得知的，这些报纸原本是寄给不在家中的父亲的，我赶在爷爷有机会销毁以前截留了下来——我记得那时我应该是在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教导下学习拉丁语和德语。他和爷爷的关系如此亲密，以至于在家

中还为他留了一个小房间，就在离我的那间不远的地方。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与贝尔图索神父不同，他年纪不大，容貌俊朗，长着一头卷曲的头发和一张棱角分明的脸，谈吐很有魅力，穿着一件较新的教袍，至少在家中还是以严肃的形象出现。浮现在我脑海中的是他那雪白的双手、尖细的手指和比人们心目中的神职人员所具有的略长一些的指甲。

当他看见我伏案学习时，常常喜欢坐在我身后，抚摸我的头，教我提防会对纯真的年轻人不利的种种危险，并给我解释烧炭党如何只是共产主义的改头换面。

“直到昨天，共产主义者好像还并不可怕，”他说道，“可如今那个马克思（似乎是这么读的）发表了他的那份宣言以后，我们就有必要揭露他们的阴谋了。你对因特拉肯的芭贝特一无所知。她是魏萨普的得意后人，被瑞士的共产主义者称为伟大的贞女。”

天知道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为什么似乎尤为那件事所烦扰，而不去担心那些日子里议论于街头巷尾的米兰起义或维也纳起义，或是发生在瑞士的天主教徒和新教徒间的宗教冲突。

“芭贝特生于一个从事走私的家庭，在荒淫、偷盗、抢劫和杀人流血的伴随下成长。她反复亵渎上帝之际，才是她唯一承认上帝之时。在琉森州的小规模战斗中，当森林州的一些天主教徒被激进分子杀害后，是芭贝特捣碎了他们的心脏，挖出了他们的眼球。她那一头有如巴比伦大淫妇般的金色长发迎风飘舞，迷人的外表下是一个秘密团体的使者，一个能为秘密团体提供一切阴谋诡计的恶魔。她像鬼怪一样来无影去无踪，知晓最核心的秘密，能在不破坏封印的情况下窃取外交信函的内容，像角蝰一样穿梭于维也纳、柏林乃至圣彼得堡最隐秘的内阁办公室之间，伪造票据和护照号码，早在少女时期就掌握了毒药术，并依照教派的指令前去下毒。她仿佛撒旦附体，要不然为什么会有如此似火的激情和如电的目光。”

我瞪大了眼睛，试图听而不闻，但夜里我梦见了因特拉肯的芭贝特。半醒半睡之间，我努力从脑海中抹去那个金发恶魔的形象。她是个魔鬼般的精灵，浑身散发着芳香，两肩无疑是裸露着的，又软又长的头发披在肩上，胸口因不信教者的罪恶的兽欲而急促地起伏着。我出神地望着她，就像在凝视一个绘画模特——然而我感到一阵恐惧，仅仅是因为产生了用手指去触摸她的欲望。她是个神通广大的密探，能伪造护照号码，把自己的男性受害者推进堕落的深渊。我感到了一种想成为她的

渴望。



……我瞪大了眼睛，试图听而不闻，但夜里我梦见了因特拉肯的芭贝特……

我的老师们都对饮食很讲究，想必在我成年后，这种恶习也遗留在了我身上。我记得同桌进餐的神父们谈论起爷爷烹调的什锦炖肉有多棒时，即便不是欣喜若狂，也至少是心驰神往的。

那道菜至少需要五百克牛腱、一条牛尾、一块牛臀肉、一些小香肠、一条牛舌、一块牛头肉、一根新鲜香肠、一只母鸡、一个洋葱、两根胡萝卜、两束芹菜，以及一把欧芹，按照肉类的不同配比灵活掌握炖的时长。不过——正如我爷爷说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也对此一个劲地

点头赞同——把炖肉盛入盘中后，要立即撒上一把粗盐，并浇上几勺滚烫的肉汤，把香味重新逼出来。配菜无需太多，只需一些土豆，更为重要的是调味的酱汁，包括葡萄芥末调味酱、萝卜沙司、水果芥末调味酱，但主要是（爷爷对此从不让步）翡翠沙司：一把欧芹、四片鳀鱼、一些面包屑、一勺刺山柑、一瓣蒜、一个煮好的蛋黄，把它们细细捣碎后用橄榄油和食醋调味。

这就是我记忆中的童年和少年时的乐事。除此之外，我还能有什么样的追求呢？

闷热的下午。我在学习。贝尔加马斯基神父静静地坐在我身后，一只手牢牢地搭在我的颈部。我听到他低声对我说，像我这样一个如此虔诚、如此正直的孩子，如果想躲避女性的毒害和诱惑，他不仅能给予我慈父般的友谊，还能让我感受到一个成熟男人的情感和热度。

从那以后，我再不许神父们碰我。难道说，我乔装成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是为了能让自己去触碰别人吗？

我快十八岁的时候，爷爷希望我成为律师（在皮埃蒙特，人们管所有学过法律的人都叫律师），终于放我出了家门，送我去大学学习。那是我平生第一次与同龄人相处，但一切都来得太晚，我在怀疑中度过了那些日子。我无法理解他们谈论女人或翻阅印着恶心的版画的法文书时发出的闷笑和彼此交换的心照不宣的眼神。我更喜欢一个人待着。我父亲从巴黎订阅了一份叫《立宪党人》的报纸，上面连载着欧仁·苏的小说《流浪的犹太人》，自然全被我拿来如饥似渴地阅读，我也因此了解到，万恶的耶稣会为了夺取一份遗产而践踏贫苦大众和善良的人的权利，干得出最令人发指的罪行。除了使我对耶稣会士产生戒心外，那些读物还培养了我对连载小说的兴趣：在阁楼里，我发现了一口盛书的箱子，显然是我父亲为了避开爷爷的检查而藏在那儿的（我也力图不让爷爷发现自己的这种孤僻的恶习），我在那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下午，读完了《巴黎的秘密》《三个火枪手》《基督山伯爵》，直到把视力也搭了进去……

转眼就进入了奇迹迭出的一八四八年。每一位学生都为红衣主教马斯塔伊－费雷提，也就是庇护九世荣登教皇宝座而欢呼雀跃，两年前，这位红衣主教对政治犯实行大赦。这一年在米兰的首次反奥地利运动中拉开了序幕。米兰市民为了将皇家帝国政府拖入财政危机，开始抵制烟

草（对我的都灵同胞来说，这些米兰同胞就像英雄一般，面对抽着香气浓郁的雪茄的士兵和警官的引诱，即使脸上被一口口地喷烟圈也能硬生生地挺住）。当月，在两西西里王国爆发了革命起义，国王费迪南多二世被迫颁布了《宪法》。然而，正当二月里巴黎的人民起义推翻了国王路易·菲利普，宣告成立（终于又成立了！）共和国——废除对政治犯的死刑和奴隶制，创立普选制——三月，教皇不仅颁布了《宪法》，还宣布了出版自由，并把聚居区的犹太人从诸多羞辱性的礼节和奴役中解放了出来。同一时期颁布《宪法》的还有托斯卡纳大公，而卡洛·阿尔贝托也在撒丁王国颁布了《阿尔贝托法令》。终于，维也纳、波希米亚和匈牙利爆发了革命起义，米兰也暴动了五天，把奥地利人驱逐了出去。皮埃蒙特为了将解放后的米兰并入自己的领土，也派军队参加了战斗。我的同学们私下谈论着共产主义者的一份宣言问世。不过，欢欣鼓舞的并不仅仅是学生们，还有很多劳动者和穷苦人，所有人都深信，用不了多久，最后一位神父就会被最后一位国王的肠子绞死。

但并非所有的消息都是振奋人心的，因为卡洛·阿尔贝托正在节节败退，还被米兰人和几乎所有爱国者宣布为叛徒；庇护九世手下的一位大臣遇刺 (3) ，他惊恐万分，逃往两西西里国王统治下的加埃塔避难，并且在引爆了火药桶，却藏起了那只点燃导火索的手之后，表现得不再像刚即位时那么宽容，撤销了很多已颁布的法令……但与此同时，加里波第和马志尼党的爱国者赶到了罗马，于第二年年初宣告了罗马共和国成立。

三月时，家中彻底没了父亲的踪影。特雷莎大妈信誓旦旦地说，他和米兰的起义者会合去了。但在十二月来临之际，家中的一位耶稣会神父得到了消息，说他赶上了跑去守卫罗马共和国的马志尼党人。心灰意冷中，爷爷冲我大发耸人听闻的预言，足能把“奇迹迭出的一年”说成“多灾多难的一年”。没想到真是这样。就在那几个月里，皮埃蒙特政府取缔了耶稣会，充公了他们的财产，同时，为了对他们实行焦土政策，还取缔了耶稣会的嫡系教派，包括圣卡洛隐修会、万福马利亚隐修会和圣救主会。

“我们进入了一个敌基督的时代。”爷爷抱怨道。当然，他把这一切都归咎于犹太人的阴谋，因为看到末底改的最不幸的预言都成了现实。

爷爷收容那些试图躲避愤怒的民众、伺机复职为教区神父的耶稣会士。一八四九年的头几个月里，一大批耶稣会神父从罗马秘密逃来，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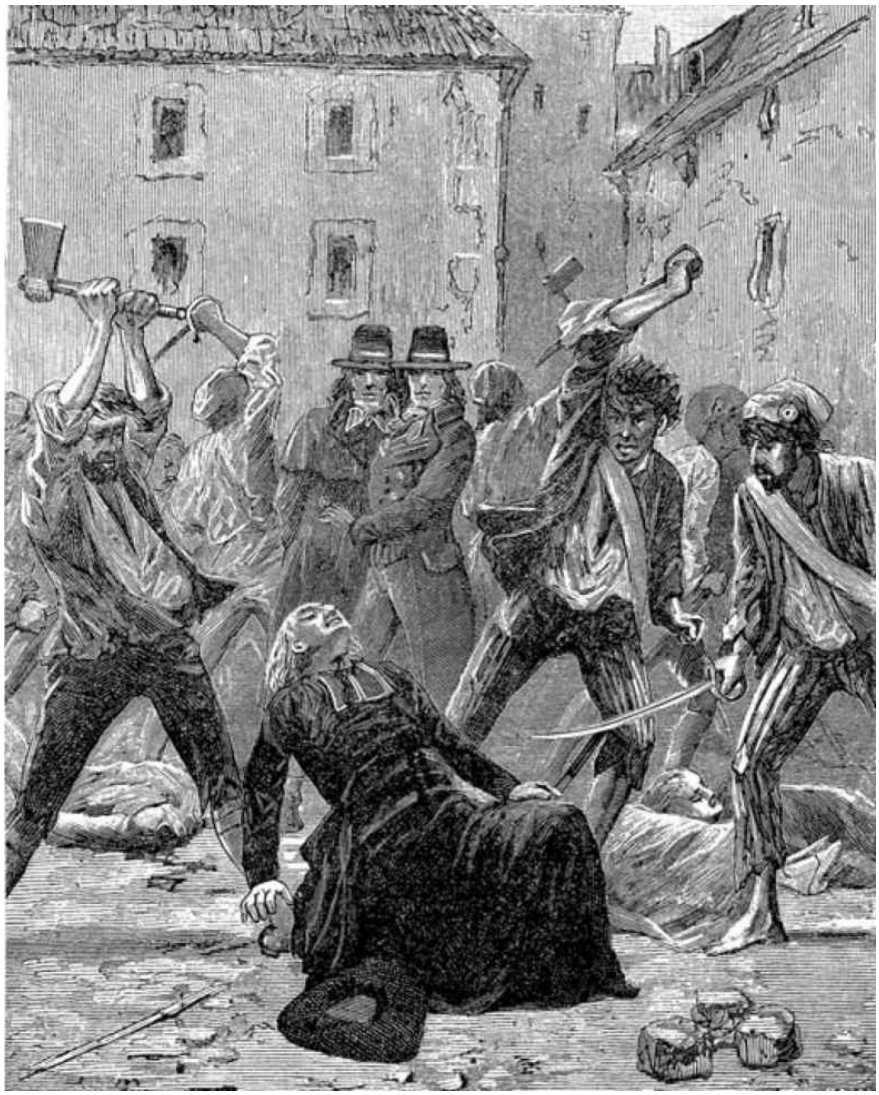
来了骇人听闻的消息。

帕奇神父。读了欧仁·苏的《流浪的犹太人》后，帕奇神父在我眼中就是书中罗丹神父的化身——一个暗中作恶的奸邪的耶稣会士，为了教派的全胜能够背弃一切道德信条——也许是因为他和罗丹神父一样穿着便服，隐藏自己的真实身份。他的外衣已经磨破了，衣领上布满陈年的汗渍，上面又覆着一层头屑，领结处代以一方手巾，黑色的粗呢西服马甲上露着线头，肥大的鞋子上总是结着一层泥垢，被他不经意地搁在我家簇新的地毯上。他长着一张尖瘦的脸，面色苍白，灰白的头发上搽着油，一直沾到鬓角，两只眼睛绿豆一般大小，嘴唇薄而发紫。

他坐在同桌用餐便足以令大家厌恶，但他并不满足于此，还操着神父的神圣腔调和措辞讲述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令所有在场的人听得反胃。“我的朋友们，”他的声音让我哆嗦，“你们也应当了解一下这些事情。道德败坏在巴黎愈演愈烈，因为路易·菲利普固然不是救世主，但也起码是阻挡无政府主义者的一道防线。我亲眼看见了这些日子里的罗马民众！可他们真的是罗马城的市民吗？都是些衣衫褴褛、蓬头垢面、形迹可疑的家伙，是该进监狱的坏蛋，为了一杯酒就能背叛天堂。他们并非平民，而是贱民，和来自意大利和外国城市的最卑鄙无耻的渣滓——加里波第的红衫军和马志尼党人——纠集在罗马城，是丧失理智的作恶工具。你们不知道共和分子犯下了多么可耻的罪行。他们冲进教堂，打碎殉教者的骨灰瓮，把骨灰迎风丢弃，还拿骨灰瓮当便盆使。他们把圣石从祭坛上拆下后涂上粪便，用匕首刮圣母像，剜去圣像的眼睛，用炭笔在上面涂写淫秽的言辞。有一个神父宣称反对共和国，被他们拖着猛撞一扇大门，用短剑刺穿身体，挖出眼睛，割下舌头，最后开膛破肚，被自己的肠子缠在脖子上活活勒死。你们可能不会相信，罗马也将要被解放了，已经有传闻说法国可能会前来支援，马志尼党人就快被打败了。他们是被意大利的各个省份所唾弃和驱赶的败类，奸诈而狡猾，虚伪而阴险，狠心而妄为，隐忍而顽固。他们日复一日地在城中最隐秘的巢穴纠集，凭借欺瞒和伪善打入了内阁、警察局、军队、舰队和城堡中的核心地位。”

“我的儿子就在他们中间啊，”爷爷哭诉道，“从肉体到心智都被摧毁了。”

说罢，他的面前送上了一盘喷香的巴罗洛红酒焖肉。



……有一个神父宣称反对共和国，被他们拖着猛撞一扇大门，用短剑刺穿身体，挖出眼睛，割下舌头……

“我儿子再也体会不到这道菜的美味了。”他说，“把牛肉和洋葱、胡萝卜、芹菜、鼠尾草、迷迭香、月桂、丁香蕊、桂皮、刺柏、盐、胡椒、黄油、橄榄油一起焖，当然还要倒入一整瓶巴罗洛红葡萄酒，配上波伦塔或土豆泥一起食用。闹吧，你们闹革命吧……把生活的乐趣都丢得一干二净。你们为了吃上尼斯风味的普罗旺斯鱼汤，就想赶走教皇，这和加里波第那个渔夫将会强加给我们的没什么两样……没得治了。”

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常常穿着便装出门，说自己要离开几天——既没说怎么走，也没说为什么离开。那时候，我就会进入他的房间，霸占他的教袍，穿着它来到镜子跟前，摆出舞者的姿势，就好像我是——上帝

饶恕我——一个女人，或是在模仿这件袍子的主人。如果到头来发现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就是我自己，那这会儿应该是我由来已久的对乔装的爱好的起源。

我在教袍的口袋里发现了一些钱（很显然是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忘了的），决定让自己放纵一把，既享一享口福，又探索一下我常有耳闻的城中的热闹去处。

我就以那样一身行头扎进了巴隆市场蜿蜒曲折的小路，丝毫没有意识到在那时如此穿戴已然是一种挑衅。那是宫殿门所在的城区，当时那里居住着都灵人中的渣滓，是最卑劣的恶棍组成的专门劫掠市镇的军队的征兵地。但时值节日，巴隆市场人头攒动，热闹非凡，人们推着挤着将货摊团团围住，女仆们成群结队地拥入肉铺，孩子们在果仁饼摊前驻足，出神地看着果仁饼的制作，饕餮们物色着中意的家禽、野味和猪肉食品，餐馆内座无虚席。我穿着教袍，一阵风掠过，吹动起女性的衣裙，我双眼虔诚地盯着合十的双手，但眼角的余光瞥见了她们头上戴着的小帽、宽檐帽、纱巾和手巾。川流不息的马车、手推车，汇集在一处的呼喊、叫嚷和喧闹声使我惊呆了。

也许是出于截然不同的理由，爷爷和父亲直到那时都还对我隐瞒着那儿的盛况。我沉醉在那样的火爆场面中，一溜烟来到了都灵当时最具传奇色彩的地方之一。身着耶稣会士的教袍，我得意地享受着自己招致的惊愕目光，赶去离圣母大教堂不远的碧琪琳咖啡馆，喝上一杯装在带耳的金属杯里的混合了牛奶、可可、咖啡和其他香料的香浓饮料。我当时还不知道连我的偶像之一大仲马几年后也会写到这种叫“碧琪琳”的饮料，但对那家奇妙的咖啡馆光顾了不过两三次后，我便了解了关于那杯仙露的一切，知道它起源于巴伐利亚，在那里，牛奶、咖啡和巧克力是搅拌均匀后出售的，不过在碧琪琳，它们被分开存放（保温的），这样客人既可以点一杯咖啡加牛奶碧琪琳，又可以选择咖啡加巧克力，还可以每样都来一点。

那是我的极乐世界，咖啡馆的门面上能见到铁质的上楣，两边架着画着广告的嵌板，还有细柱和生铁制成的柱头，屋内是装饰着镜子的细木护壁，大理石制成的茶几，柜台后面存放着散发着杏仁香味的罐子，里面盛着四十种蜜饯……我尤其喜欢在星期日露面，因为在圣餐仪式斋戒之后，碧琪琳对于走出圣母大教堂寻求快慰的人来说，就是一杯甘露——四旬斋守斋时碧琪琳也大受追捧，因为巧克力饮料不被认为是食物。真虚伪。

除了咖啡和巧克力带来的愉悦，还有另一件事使我心满意足：没有人知晓我的真实身份的事实带给我一份优越感。我掌握着一个秘密。



……除了咖啡和巧克力带来的愉悦，还有另一件事使我心满意足：没有人知晓我的真实身份的事实带给我一份优越感……

我后来不得不克制自己，逐渐停止那种冒险活动，因为担心会被同学撞见。他们当然料想不到我会如此伪善，还以为我被他们所表现出的烧炭党人的热忱感染得同样激情高涨。

这些渴望祖国觉醒的人通常相约在金虾酒馆。酒馆开在一条狭窄昏暗的街上，在一处更加昏暗的入口上方挂着一块招牌，上面有一只金色

的大虾招揽道：“来金虾酒馆，有好酒相伴。”进门就是一间门厅，酒桌和厨房都设在那里，大家因而就着猪肉和洋葱的气味下酒，有时会玩猜拳，但更多的时候是拿不出阴谋的阴谋家，在对起义的幻想中度过整个夜晚。爷爷的美食使我习惯于做一个讲究吃喝的人，但在金虾酒馆至多能（如果不挑食的话）填饱肚子罢了。不过我也需要拥有自己的社交生活，并且避开家中的耶稣会神父，所以这样想来，与一些年轻朋友共享金虾酒馆的油垢，总好过家中沉闷的晚餐。

黎明时分，所有人都带着满嘴的蒜味、怀着满腔的爱国热情走出酒馆，消失在一层溟蒙的雾霭之中，在这雾气的绝妙掩护下甩掉密探和警察追随的目光。有时我们会走山路到波河的那头去，从高处眺望平原上朦胧的雾气中浮现的屋顶和钟楼，看远处已沐浴着晨曦的苏佩尔加大教堂像一座灯塔在雾海中闪耀。

但身为学生的我们所谈的不只是将来的“国家”。和每个同龄人一样，我们也谈论女人。所有人眼中都散发着兴奋的光芒，轮番回忆起凝望阳台时捕捉到的一抹微笑，从大台阶上翩翩而下时触到的一只玉手，从弥撒书中落下的一朵干枯的花朵，俯拾的那一刻（出自自吹者之口）还能闻到把它夹进书页的那只手余留的芳香。我愤愤地退出他们的讨论，从此获得了“品行正直作风严肃的马志尼党人”的称号。

只有一个晚上，最荒淫的那位同学悄悄告诉大家，他在阁楼的一口箱子里发现了他那放荡享乐的父亲费心藏掖的几部当时在都灵被形容为cochon [(4)] 的书籍。他不敢带来放在金虾酒馆的油腻餐桌上展示，决定私下借给我们传阅。当它们传到我手上的时候，我竟无法拒绝。

就这样，在夜阑人静之时，我翻阅了那些应该算比较珍贵同时也价格不菲的大部头书，它们用摩洛哥羊皮装订而成，书脊上有横向的脊垄和红色的贴面，书页是金黄色的，金色的花叶纹饰有的绘在圆形的背景中，还有的绘在纹章上，书名为《一个年轻姑娘的一夜》或《啊！大人，要是托马看到我们这样该多好》。我翻看着书页，浑身颤抖不止，书中的版画更是看得我头上冒出成串的汗珠，顺着头发滚下，滑过面颊，流进衣领……

我不记得那个群魔乱舞的夜晚是如何结束的，性以其最骇人的面貌呈现在了我的面前（用宗教术语来说，就像一阵惊雷，和神圣的情感一道引发了对魔鬼和渎圣的畏惧）。我所能记得的，唯有自己挣脱了那段狂乱的经历之后，诵经似的低声重复着多年前贝尔图索神父逼我牢记的

一段话，现在已忘了它出自哪位大作家之笔：“人体之美尽在皮肤。事实上，如果男性能看到皮肤之下的东西，那么对女性仅仅看上一眼就能令他作呕：优雅的女性不过是一堆烂肉、血液、体液和胆汁。你们想一想那些没有看到的东西，它们隐藏在鼻孔里、喉咙中、肚子里……我们哪怕仅用指尖也不敢去触碰呕吐物和粪便，又怎么会产生把一大团排泄物拥抱在怀里的欲望呢？”

我在那个年纪还相信会有天谴，于是把第二天发生的一切都归为那个混乱之夜的报应。我发现爷爷仰面瘫倒在扶手椅里，双手攥着一张揉皱的信纸，奄奄一息。我们叫来了医生。我捡起那封信，读后才知道，在乌迪诺将军奉拿破仑三世之命、前去从马志尼党人和加里波第志愿军手中解救圣座的一八四九年的那个六月，我父亲在保卫罗马共和国的战斗中，被法军射出的一颗致命的子弹击中。

爷爷活了下来，虽然在八十多岁的高龄还遭受到如此大的打击。只是他终日笼罩在一股忿恨的沉默中，不知他憎恨的是夺去他儿子性命的法国人和教皇派、不知死活地敢和他们对抗的儿子，还是把他的儿子领向毁灭之路的全体爱国者。他不时发出哀痛的啜泣声，并暗指说，正如在五十年前参与了搅乱法国的阴谋那样，在这次震动意大利的事件中，犹太人也定是逃脱不了干系。

也许是为了追忆我的父亲，我长久地待在阁楼里阅读他留下的小说。我还成功截留了邮寄来的大仲马的小说《约瑟夫·巴尔萨莫》，而父亲再也无法读到了。

这部神奇的小说讲述了卡里奥斯特罗的冒险经历，以及他如何策划了“王后的项链”事件，一出手便给了红衣主教罗昂一记致命的经济上的重击，同时损害了王后的名誉，揭露了整个宫廷的丑陋，使得许多人深信卡里奥斯特罗的骗局严重削弱了王室的威望，为一七八九年大革命的爆发营造了氛围。

不过大仲马更进一步，他认为卡里奥斯特罗——也就是约瑟夫·巴尔萨莫——精心策划的并不是一场骗局，而是在遍布全世界的共济会支持之下的一场政治阴谋。

小说的开场深深地吸引了我。地点：雷鸣山。在莱茵河的左岸，离沃尔姆斯不远的地方，耸立着一座座荒无人烟的山峰：御座峰，鹰栖

岩，蛇盘岭，那最高的一座便是雷鸣山。一七七〇年五月六日（也就是注定要爆发的大革命前约二十年），正当西沉的太阳被斯特拉斯堡大教堂的尖顶切成两个火红的半球之时，一位来自美因茨的无名侠走在了雷鸣山的山坡上，登山途中甚至还丢下了自己的坐骑。突然间，一些蒙面人抓住了他，用布条蒙住他的眼睛，带着他穿过丛林，来到了林中的一片空地。在那里等待他的是三百个包着裹尸布的佩剑的幽灵，开始对他实施严酷的审讯。

你有什么愿望？看到光明。你准备好起誓了吗？接下来是一系列的考验，比如喝下刚被处决的叛徒的鲜血，为考验他的服从力而让他用手枪对准自己的脑袋开火，诸如此类，都是大仲马的读者再熟悉不过的共济会的入会仪式，直到那个赶路人决定打断他们，傲慢地向他们所有人宣称，自己知道他们的所有仪式和把戏。他们因而停下了对他所玩的把戏，因为他位列他们所有人之上，是遍布全球的共济会的领袖，拥有天神赋予的权力。

他召集了斯德哥尔摩、伦敦、纽约、苏黎世、马德里、华沙和亚洲各国的共济会支部的会员，要向他们发布命令。很显然，那些人已然赶到了雷鸣山。

为什么全世界的共济会会员要在那里聚集呢？无名侠向他们作了解释：他需要铁手、火剑和钻石秤来驱除大地上的邪恶，也就是推翻和摧毁人类的两个最大的敌人——王权和教权（爷爷也告诉过我，那个无耻的伏尔泰的格言是“踩死这些败类”）。像当时所有的优秀术士一样，无名侠随即回忆起自己经历的多次人生，最远能追溯到摩西或是亚述巴尼拔之前，说自己从东方赶来宣布一个时刻的降临。所有的民族组成一个巨大的方阵，日夜兼程地向光明进军。法国是这个方阵的先锋，要把这次行军的真正火炬交到它的手上，让火炬为世界点燃新的光芒。统治法国的是一位年迈而昏庸的国王，只剩下几年的寿命。尽管其中一个与会者——后来发现是杰出的相面术士拉瓦泰——试图告诉无名侠，法国的两位年轻的继承者（未来的路易十六和他的妻子玛丽·安托瓦内特）的面容揭示出他们温良宽厚的秉性，无名侠（读到这里，读者们也许已经认出他就是在书中还未被提及的约瑟夫·巴尔萨莫）提醒他，当关系到推动进步的火炬前行时，不应心怀仁慈和怜悯，应当在二十年内从大地上抹去法国的王权。

听到这里，来自各个国家共济会支部的所有代表走上前来，提供人力，捐献财富，誓为共济会的共和事业大获全胜踏烂和摧毁法国的百合

花。

为了改变法国的政体而策划一个遍及五大洲的阴谋，是不是太过火了？我没有去思考这个问题。事实上，对当时的皮埃蒙特人而言，世界上只有法国，当然还有奥地利，也许在很远很远的地方还有交趾支那，此外便再无值得费神去记的国家，除了近在眼前的教皇国。读着大仲马（我崇拜这位伟大的作家）书中上演的情节，我寻思那位先知在述说自己的阴谋的过程中，是否发现了所有潜在的阴谋的通用模式。

让我们忘了雷鸣山、莱茵河左岸和时代背景——我心想。让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到来自世界各个角落的阴谋者身上，他们象征着自己教派的触手已延伸至所有的国家。让我们把他们聚集在林中空地、山洞、城堡、公墓或教堂的地下墓穴中，只要那里够阴暗就行，让他们中的一员发表透露其阴谋和表达统治世界意愿的演说……在我认识的人当中，总有一些人会为某个隐形的敌人的阴谋而担惊受怕，就如犹太人之于爷爷，共济会之于耶稣会，耶稣会之于我那加入了加里波第志愿军的父亲，烧炭党人之于半个欧洲的国王，受神父教唆的国王之于我的马志尼党同学，巴伐利亚光照派之于半个世界的警察，不胜枚举，天知道这世上还有多少人在担心受到阴谋的威胁。这，就是他的阴谋模式，可以向里面随心所欲地加上针对任何人的阴谋。

大仲马不愧在解读人类思想的领域拥有深厚的造诣。人类渴求什么？什么东西令人类求之愈渴，却愈会加剧自己的不幸，离幸福渐行渐远？是唾手可得的金钱、权力（如命令和羞辱你的同类时的畅快）和对所受的一切冤屈（每个人在一生中多少会受到过冤屈，即使它再不起眼）进行报复。这不，大仲马就让你在《基督山伯爵》里看到了这种可能：获得一笔堆积如山的财富，凭借它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报复所有对你犯下过罪行的敌人。然而，人人都会问，为什么我得不到好运的眷顾（或至少不如我所期盼的那么走运）？为什么我得不到的好处，比我更不够格的人却能得到？正因为没有人会把他的不幸归结于自身的缺陷，这就需要寻找一个造成这一切的罪人。大仲马为所有遭受挫折的人（为个人同样也为民众）解释了他们失败的原因：某个在雷鸣山上参加集会的人促成了你的毁灭……

细细考量之下，大仲马其实不曾杜撰任何内容：他不过是为修道院院长巴吕埃尔揭露的事情（爷爷是这么认为的）披上了故事的外衣。我从中领悟到，如果想要卖出一份揭发阴谋的告密书，就不应向买主提供任何原本的信息，而只需提供并且专门提供那些他们已经知道或通过其

他渠道也能轻松获悉的信息。人们只肯相信那些他们已经知道的事情，而这就是阴谋的通用模式的美丽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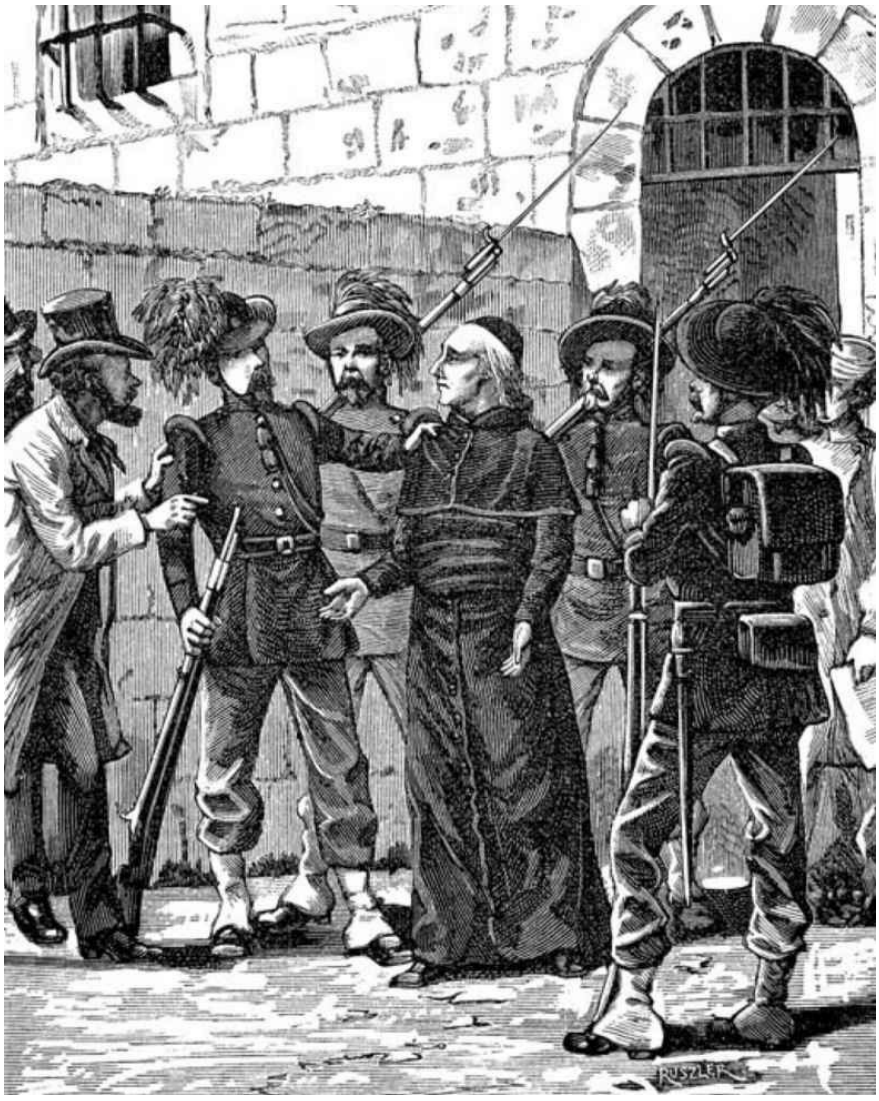
转眼到了一八五五年，我如今二十五岁了，已从法律专业毕业，还不知道以什么为生。我和老同学常有往来，但没有被他们的革命激情过多地感染，而是抱着怀疑的态度，提前几个月就预料到他们的沮丧：一会儿教皇收复了罗马，庇护九世从一个改革派摇身一变成了有史以来最保守的教皇；一会儿希望卡洛·阿尔贝托成为意大利统一的主心骨的梦想——因为他的不幸或怯懦——破灭了；一会儿群情激昂的社会党人暴动排山倒海般结束后，法国又恢复了帝国统治；一会儿皮埃蒙特的新政府不去解放意大利，却把士兵送去克里米亚参加徒劳的战斗……

至于那些让我受益匪浅的小说，在比家中的耶稣会神父更好地充当了我的教师之后，也成了一种回忆，因为，不知何故挤进了三位大主教和一位主教的法国大学理事会颁布了所谓的《里昂西修正案》，向所有刊登长篇连载小说的报纸征收每份五生丁的税款。对于不了解报刊生意的人来说，这是个无足轻重的消息，但我和我的同学立刻意识到了它的重要意义：那项税款的惩罚性太过强烈，法国的报纸不得不对小说忍痛割爱；以欧仁·苏和大仲马为首的痛斥社会黑暗的作家，被永远地堵上了嘴。

而爷爷，虽然时而表现得疯癫，其他时候却清醒得很，洞悉周围发生的所有事情，抱怨皮埃蒙特政府自从落入了达泽里奥和加富尔之流的共济会会员之手，就变成了一个信奉撒旦的犹太教堂。

“你知道，我的孩子，”他说，“那个西卡尔迪提出的法律废除了所谓的神职人员的特权。为什么要废除圣所的庇护权？难道教堂的权力还不如宪兵队的吗？为什么废除用于审判犯下普通罪行的神职人员的宗教法庭？难道教会无权审判自己人吗？为什么废除针对出版物的宗教预审制度？难道现在人人都能不加克制、不遵守信仰和道德、随心所欲地发表言论吗？而当我们的弗朗索尼大主教对都灵的神职人员下令，要求他们抵制这些规定时，竟被当作犯人逮捕，并被判入狱一个月！现在甚至开始镇压托钵修会和默观修会了，差不多有六千名修士，政府没收了他们的财产，还说用这些钱来支付本堂神父的薪俸，但如果把这些教派的所有财产聚为一处，所达到的数目，要我说，是王国内所有神父的薪俸总和的十倍乃至上百倍之多。政府把这些钱拿去建公立学校，教那些穷人他们用不着的东西，或用来给犹太人聚居区铺路！这一切都是因

为‘自由国家中的自由教会’这句话，在那种自由国家里，真正有自由滥用职权的只有国家而已。真正的自由是人类遵循上帝的律法的权利和被判入天堂或下地狱的权利。如今，人们却把随自己意愿选择信仰和发表主张的机会当成自由，其实信什么都一样——对政府来说，你是共济会会员，还是基督徒、犹太教徒或苏丹的信徒，都没有什么分别。如此一来，所有人都对天主启示的真理漠不关心了。”



……而当我们的弗朗索尼大主教对都灵的神职人员下令，要求他们抵制这些规定时，竟被当作犯人逮捕，并被判入狱一个月！……

“所以啊，我的孩子，”一天夜里，爷爷痛哭过后，气喘吁吁地一面呻吟一面对我说道，他此时虚弱的身形在我看来和父亲无异，“大家都要走了，拉特兰牧师，圣埃吉迪奥牧师，穿鞋的和跣足的加尔默罗会修

士，加尔都西会修士，卡西诺山的本笃会隐修士，西多会修士，橄榄山隐修会修士，最小兄弟会修士，方济各住院会修士，方济各会修士，嘉布遣会修士，圣母献主会教友，受难会修士，多明我会修士，仁慈圣母会教友，圣母忠仆会教友，奥拉托利会神父，还有贫穷修女会教友，圣十字会修会，穿浅蓝色或深蓝色教袍的圣母领报修女会教友，以及浸礼会教友。”

他像诵念玫瑰经一般背诵那份名单，神情越来越激动，到最后似乎都忘了喘气。其间，他让人把一份用猪油、黄油、面粉、欧芹、半升巴贝拉红葡萄酒、一只切成鸡蛋大小的肉块的野兔、兔心和兔肝、小洋葱、盐、胡椒、香料及糖一同烹调的酒汁炖兔肉端上了餐桌，他似乎从美食中得到了快慰。吃到正酣处，他突然瞪大了眼睛，随着喉头里发出的一声轻微的哽噎，他眼中的光芒熄灭了。

挂钟敲响了午夜的钟声，我这才发现，自己已经几乎不间断地写作了太久。这会儿，不管我如何努力，都无法再回忆起爷爷去世后的头几年里发生的任何事情了。

我感到天旋地转。

---

(1) Île de la Cité，巴黎塞纳河中的一座岛屿，为巴黎旧城所在地。

(2) Adam Weishaupt（1748—1830），德国哲学家，巴伐利亚光照派的创始人。

(3) 一八四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教皇国的司法大臣佩雷戈利诺·罗西（Pellegrino Rossi）被刺杀。

(4) 法语，下流的、色情的。

五　烧炭党人小西莫内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夜

西莫尼尼上尉，请原谅我闯入了您的日记，擅自留言。我实在做不到对它视而不见。今天早晨我竟然在您的床上醒来，对此我也感到莫名其妙。想必您已经知道了，我就是（或至少我认为自己是）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

我睁开眼睛后，发现自己躺在别人的床上，身处一间陌生的寓所，我的黑色教袍和假发都不见了踪影，床边只有一副假络腮胡须。一副假络腮胡须？

几天前我已经碰上过这样的事情，醒来后不知道自己是谁，只是那一次发生在我的寓所里，今天早晨却是在别人家中。我感到眼中似乎充满了眼眵，舌头也很疼，好像被自己咬了一口似的。

从窗子向外望去，我发现这个房间正对莫贝尔死胡同，正好位于我所居住的大阿尔伯特街的街角。

我开始在屋子里四下察看。住在这里的似乎是一位世俗之人，很显然戴一副假络腮胡须，因而（您得原谅我说这话）人品值得怀疑。我走进一间书房，里面的陈设有一种炫耀的意味；在书房的另一头，我在一道门帘后面发现了一扇小门，由此进入一条走廊。走廊里就像是剧院的后台，挂满了衣服和假发，和我几天前找到一件教袍的那个地方一模一样。我这才意识到，这条走廊通向我的住处，那天我曾经朝着相反的方向在里面行走。

我在自己的桌上找到了一叠笔记，按照您的日记中的说法，应该是我于三月二十二日写的。和今天早晨的情形一样，我那天醒来后也失去了记忆。可是，我不禁问自己，我那天写的有关奥特伊和蒂安娜的最后一句话是什么意思呢？蒂安娜究竟是谁？

这真是诡异。您怀疑我俩是同一个人，然而您对自己的记忆有如泉涌，而在我的脑海中自己的过去却近乎空白。另外，从您的日记中能够看出，您对我一无所知，但我却发觉自己正在回忆起您所经历的其他事来，数量还不少——看情形——恰恰是一些您似乎没能想起来的事。既然我能够记起有关您的许多事情，我是否能够说我就是您？

也许并非如此，也许我们是两个不同的人，只不过因为某些莫名的原因，彼此的生活纠缠在了一起。事实上，我是一名神职人员，对您的了解也许来自您在格栅后面对我所做的忏悔。要不然，会不会是我把弗洛伊德大夫的理论化为了实践，在您不知情的情况下从您的内心深处挖掘出了您试图深埋的那些记忆？

不管我是以什么方式得知的那些事情，作为一名神父，我有责任帮您记起您在老西莫尼尼先生过世后的那段经历。愿上帝收留您爷爷的灵魂，让他得以安息，但如果您此刻即将离开人世，上帝必定会将您拒于天堂的大门之外，因为我认为，您对自己同胞的所作所为甚为恶劣，也许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您始终不愿回忆起那些令您蒙羞的记忆片段。

其实，达拉·皮科拉留给西莫尼尼的不过是一些干巴巴的事件的罗列，全篇用瘦小的字体写成，和西莫尼尼的书法风格迥然不同。但也正是靠着那寥寥数语的提醒，西莫尼尼的记忆深处仿佛一下子被撕开了一道缺口，过往的情景和话语都汩汩地涌进脑海中来。叙述者会尝试对那些回忆概括地加以叙述，在有的地方还会作适当的补充，以使那场提醒和回应的游戏显得更为连贯，同时也使读者不必忍受达拉·皮科拉院长以一副假仁假义的口吻，一面帮西莫尼尼唤回记忆，一面用过分偏激的言辞对自己的另一个自我所犯的种种过失严加责难。

看样子，别说是跣足的加尔默罗会被取缔的消息，就连爷爷的去世都没能让西莫内的内心有太大的震动。他或许是爱爷爷的，然而，他的家仿佛是专门为了压得他喘不过气而存在的。被封闭在那样的家中，在爷爷和穿黑色教袍的老师们的终日影响下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代后，他对这个世界的怀疑、怨尤和愤恨之情日益加剧，以致除了滋生暴躁自私的性情之外，再也无法生发出其他的情感，而自私自利的个性又使他逐渐表现得达观、冷静和泰然自若。

爷爷的葬礼上有不少有头有脸的神职人员到场，当地最有名望的神父也位列其中，他们在旧制度下一度属于皮埃蒙特的贵族阶层。料理完丧事后，西莫尼尼见到了为家族效力多年的一个名叫勒博当戈的公证人，听他宣读了爷爷的遗嘱。勒博当戈（似乎颇为高兴地）告诉西莫尼尼，尽管他是爷爷全部财产的继承人，但由于可敬的老人签署了许多抵押字据，参与的各项投资又均以失败告终，因此他的遗产已经一分不剩了。就连他的房子，连同里面的所有家具，也将被债主们收得一干二净——可敬的老绅士在世时，债主们出于对他应有的尊重，将还债之事暂

时压下，但此刻面对孤身一人的孙子，索债时便不再有丝毫的迟疑了。

“您看，亲爱的律师，”公证人对西莫尼尼说道，“凡事都会向好的方向发展，不会永远停留在过去。不过，即使是名门望族的后代，也有需要屈尊劳动的时候。如果您愿意接受这个着实会有损颜面的选择，我可以为您提供一份我事务所里的工作。像您这样一位懂得不少法律知识的年轻人，会给我的工作提供不少方便。您也明白，我支付给您的薪酬自然无法和您的才华相匹配，但也应该够您再找一间住处安顿下来，勉强过上体面的生活。”

西莫内当即怀疑，公证人侵吞了爷爷的大量财产，却骗得爷爷以为是因为投资不慎而损失殆尽。可是，眼下缺乏相关的证据，同时也为生计所迫，他因而心想，只要留在公证人身边工作，总有一天能够以怨报怨，把公证人从爷爷身上掠得的不义之财尽数夺回。就这样，西莫内开始为吝啬、专横、多疑的勒博当戈工作——后者很快不再用“律师”或“您”称呼他，而是叫他“西莫尼尼”，这足以使人明白究竟谁才是主人。西莫内在巴尔巴鲁街租下了一间两居室，适应了新的生活，微薄的薪酬使他连那些被他的同学们用作聚会场所的各类下等酒馆也极少光顾。在几年的工作中，他取得了法律认可的（正如人们常说的）公证人资格，渐渐赢得了雇主的谨慎的信任，但他同时也发现，勒博当戈并不像普通的公证人那样，从事的是公证遗嘱、捐赠、买卖和其他契约之类的业务，更确切地说，他从来就没有对捐赠、买卖、遗嘱和契约进行过公证。换言之，公证人勒博当戈以公道的价格出售伪造的公证书，必要时还能模仿别人的笔迹，并且提供证人——都是从附近的下等酒馆里招募的。

“你要知道，亲爱的西莫内，”勒博当戈向他解释道，“我已经把这份手艺传给了你。我制作的并不是伪造的文书，而是真实文件的最新副本。这些文件有的已经散失，有的因为普通的意外从未露面过，但能够也应当是有效的。如果我起草一份洗礼证明，上面写道——抱歉我举这样一个例子——你的母亲是小奥达兰戈镇上的一名妓女（他顾自窃笑，对这个恶毒的假设感到很得意），那我就犯下了伪造罪。我是一个重视名誉的人，绝不敢做出任何违反法律的事情。但假如你有一个仇敌——我只是打个比方——觊觎你所继承的遗产，你知道那个家伙绝非你的父亲或母亲所生，而是小奥达兰戈镇一位名妓的孽种，为了抢夺你的财富而销毁了自己的洗礼证明，你因而要求我制作那份遗失的洗礼证明，想把那个恶棍打回原形。可以说，我会为真相效劳，为那些我们所知道的

真实情况出具证明，对此我问心无愧。”



……“你要知道，亲爱的西莫内，”勒博当戈向他解释道，“我已经把这份手艺传给了你。我制作的并不是伪造的文书，而是真实文件的最新副本。这些文件有的已经散失，有的因为普通的意外从未露面过，但能够也应当是有效的。”……

“话是这么说不错，可您又是如何知道那个家伙究竟是谁生的呢？”

“这不是你告诉我的嘛！你对这个问题一清二楚。”

“那您就相信我说的话啰？”

“我永远信任我的顾客，因为我只为正派人提供服务。”

“可要是顾客对您撒谎呢？”

“那样的话，犯罪的是他，不是我。如果我还需要提防顾客对我撒谎，那就干脆别干这行了。这份工作是建立在信任的基础上的。”

公证人的解释并没能使西莫内完全信服，因为他觉得勒博当戈的生财之道在别人眼中未必会被打上“正当”二字。但自从获悉了事务所的秘密之后，他也参与了伪造文件的工作，并很快超越了他的师傅，展现出了精湛的模仿字迹的才华。

不知是为了对自己的出言不逊表示歉意，还是因为发现了自己的合作者的软肋，公证人还不时邀请小西莫内去高档餐馆用餐，比如坎比奥餐厅（加富尔也是它的座上宾），带他见识了长礼服综合炖菜的奥妙之处：鸡冠，小牛的内脏、大脑和睾丸，牛里脊，牛肝菌，半杯马尔萨拉白葡萄酒，面粉，盐，调味油和黄油，用定量的醋调制出微涩的口感，演奏出一曲味觉的交响乐——为了能如愿享受它的美味，前去用餐的客人不免要身着所谓的长礼服，与菜名吻合得天衣无缝。

一直以来，除了父亲，再也没有人给小西莫内的脑中灌输过英雄主义和牺牲精神。可是在几顿那样的晚餐过后，他居然萌生了至死效忠勒博当戈的决心——即便没能坚持到自己过世的那一天，也至少效忠到勒博当戈的死期来临，正如在后文将会看到的那样。

在此期间，他的薪酬也获得了提升，虽说还是不见太大的起色——这也是因为公证人正在飞速地老去，老眼昏花，手也不听使唤，西莫内很快就成了他不可或缺的依靠。但正因为如今拥有了更多的闲暇可供挥霍，同时经不住都灵所有知名餐馆的诱惑（噢，皮埃蒙特风味的饺子，以烤白肉、烤红肉、清炖牛肉、去骨的清炖母鸡、煮甘蓝叶配烤肉、四只整鸡蛋、帕尔马干酪、肉豆蔻、盐和胡椒粉为馅料，而肉汁用烤肉、黄油、一瓣蒜和一小枝迷迭香熬制而成，美味极了），对美食的热爱正在逐渐成为年轻的西莫尼尼最强烈的世俗之欲。为了获得舌尖上的满足，他需要出入那些奢华的餐厅，再穿自己破旧的衣服无疑是不合适的。因此，随着收入的提升，他的需求也在不断地增长。

在为公证人卖命的日子里，西莫内发现那个家伙并非只为私人顾客提供见不得人的服务，他居然还为警局的人提供帮助——也许是希望当局万一获悉他的并不完全合法的业务，也能对他网开一面——因为他常说，为了能通过合法程序给一名嫌犯定罪，必须向法官出示一些有力的书面证据，以充分证明警察的推论并不是没有根据的。出于这个原因，公证人和一些身份不明的要人搭上了关系。那些人时常在事务所现身，他们在公证人的字典里被称为“公署的先生们”。至于这个公署究竟是什么地方，为谁服务，不用费多大劲就能猜到：那是处理只有政府才有权了解的机密事务的地方。

比安科骑士便是其中一位“公署的先生”，曾经对西莫内炮制的一份不容辩驳的文件大加赞赏。他多半是那种和别人接触前会事先把对方的底细摸得一清二楚的家伙，因为有一天他把西莫内拉到一边，询问他是否还经常光顾碧琪琳咖啡馆，并约他在那里进行一场所谓的私人会谈。他对西莫内说：

“亲爱的律师，您的爷爷是国王陛下最忠诚的子民，为此您受过良好的教育，这一点我们心中非常清楚。我们同样也知道，您的父亲为他的行为赔上了性命，我们也觉得他所做的事情是正义的，只是，换句话说，他的行动太过提前了。您也看到了，我们过去对您表现得非常宽容，因为长期以来我们完全可以指控您和公证人勒博当戈从事并不完全值得褒奖的活动。因此，我们有理由相信，您愿意同时也会诚心与我们合作。我们知道您和朋友们常有来往，都是些志同道合的同学、精神上的伙伴，也可以说，那些马志尼党人、加里波第红衫军和烧炭党人。这是很正常的，似乎每一代年轻人都爱这么干。但问题在于：我们不希望这些年轻人有什么头脑发热的举动，或至少要等时机成熟以后，需要他们这么做的时候再行动。皮萨卡内的疯狂行为让我们的政府已然感到头疼。几个月前，他和另外二十四名颠覆分子登船出海，在庞扎挥舞着三色旗登陆，放走了岛上的三百名犯人，随后又启程前往萨普里，自以为会遇上等待他的武装的当地居民。最偏袒他的人说他是个高尚的人，而抱最强烈的怀疑态度的人则说他是个傻子。事实上，他就是个空想家，和自己的追随者一道被那些他本想去解放的粗人杀了个精光。所以您瞧，要是不注意实际情况，好的出发点能导致什么样的结局。”

“我明白了，”西莫内说，“您需要我做什么？”

“那么，是这样的。如果我们要阻止那些年轻人犯错误，最好的办法是把他们以危害国家的罪名投进监狱，关上一阵子，等到了确实需要高尚的人的时候，再把他们放出来。为此，必须让他们在密谋不容辩驳的罪行时被当场抓获。您一定知道他们会对哪些起义首领言听计从，只需以其中一人的名义给他们去一封信，把他们召集到一个指定的地方，让他们全副武装，再带上徽章、旗帜和其他一切能被认定为武装起义的烧炭党人的玩意儿。警察很快就会赶到，把他们全部逮捕，一切就都结束了。”

“可是，如果我那时和他们在一块儿，警察会把我也一道抓走；如果我不在那儿，他们会明白是我出卖了他们。”

“哦，不会的，我的先生，我们不是考虑不周的人，不至于连这个问题也没有想到。”

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那样，比安科计划得非常周密。但同样拥有思想家一般的天才头脑的还有我们的西莫内。他仔细地听取了比安科提出的方案后，想到了一种绝妙的报酬形式，并告诉了比安科，自己希望从国王那里得到什么样的慷慨赏赐。

“您看，骑士先生，在我进入事务所和公证人勒博当戈合作以前，他就已经犯下许多违法的罪行。我只需找出其中两三件留有确凿证据的案子，牵连的不会是任何真正显要的人物，最好是某个已经过世的家伙。然后我通过您的热心协助，以匿名的方式把所有的告发材料递交给公共法官就行了。你们将会有充分的证据指控公证人多次犯下伪造公文罪，足以将他关上个说得过去的年数，只要长到使自然的力量有时间完成余下的事情就够了，当然，鉴于那个老家伙的身体状况，也用不着太久。”

“然后呢？”

“然后，一旦公证人进了监狱，我会出示一份契约，签署的日期恰恰是他被捕的几天前。契约上显示，我向他分批付清了所有的款项后，已经从他的手中彻底买下了事务所，成了事务所的主人。至于那笔我声称已经支付给他的钱款，所有人都会认为我从爷爷那里继承的遗产远大于那个数目。唯一知道真相的只有勒博当戈而已。”

“有意思，”比安科说道，“可是法官会对您支付给公证人的那笔钱的去向产生怀疑。”

“勒博当戈信不过银行，他把所有的财物都存放在事务所的一只保险柜里。当然喽，我知道怎么打开它，因为他只是转过身去背对我，当我不在他的视线里时，他便认为我没有看到他在做什么。不过，警局的人肯定会设法打开保险柜，却发现里面空空如也。我可以作证说，勒博当戈将事务所转手的想法来得近乎突然，我本人也对他的开价之低感到诧异，甚至怀疑他是不是有特别的原因才要从自己的生意中抽身。事实上，除了空荡荡的保险柜，警察们还会在小壁炉里找到天知道是哪份文件的灰烬，在公证人的写字台的抽屉里找到一封来自那不勒斯的一家旅店的确认函，确认公证人在旅店成功预订了一间客房。到了那时，一切都会真相大白：勒博当戈感到自己已经被警察盯上，意欲逃脱法网，前往波旁王朝统治的地区享受自己的财富，或许已经把自己的钱转移到了

那里。”

“不过，在法官面前，勒博当戈如果知道了您的这张契约，会矢口否认的……”

“谁知道他还会否认别的什么事情，法官一定不会相信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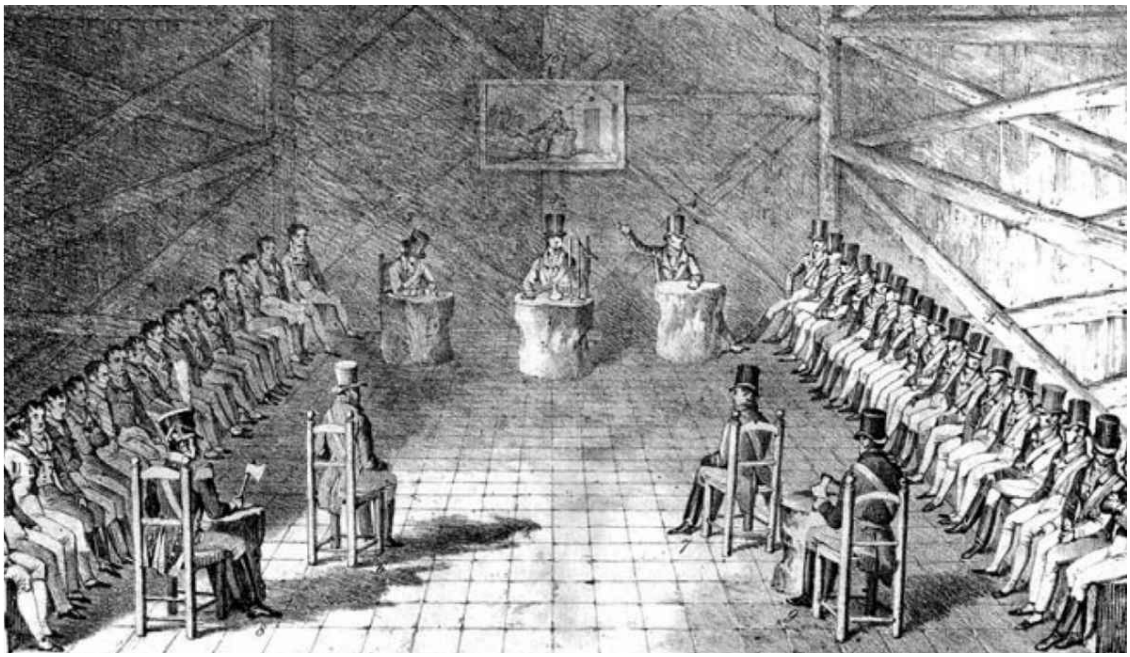
“真是个高明的计划。我喜欢您，律师。您比勒博当戈更老练，更有心计，更敢下手，换言之，您比他更是个多面手。那么，您把那群烧炭党人交到我们手上以后，我们会料理好勒博当戈的。”

逮捕烧炭党人的行动就好像一场猫捉老鼠的游戏，虽说老鼠正是那群烧炭党的热心崇拜者，只有在自己满怀豪情的睡梦中才算得上烧炭党人。长期以来，西莫内心知自己透露的所有消息都会被认为是从自己的英雄父亲口中听来的，所以在纯粹的虚荣心的驱使下，他把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低声对他说过的一些谎言也套在了烧炭党人的头上。那个耶稣会士一直教导西莫内提防来自多方的阴谋，包括烧炭党人、共济会会员、马志尼党人、共和派，还有伪装成爱国者的犹太人，他们为了躲避全世界警察的盯梢，乔装成经营煤炭生意的商人，并以进行商品买卖为借口，在隐秘的场所集会。

“所有烧炭党人都听从最高经营会的指示。最高经营会由四十名会员组成，大都是（说来真让人感到可怕）罗马贵族中的精英——不消说，其中有些人必然是犹太血统。会长名叫努比乌斯，是一个大人物，堕落到足以被判处终身监禁的地步，但他凭借自己的名望和财富在罗马赢得了一席之地，拥有了一个不会引起任何人怀疑的安全身份。在巴黎，博那罗蒂 (1) 、拉法耶特侯爵 (2) 和圣西门向他求教时，就像是在德尔斐 (3) 请求神谕一般。在慕尼黑有如在德累斯顿，在柏林有如在维也纳乃至圣彼得堡，常安尔、埃曼、雅各比、柯兹克、利埃文、穆拉维埃夫、施特劳斯、帕拉维西尼、德里耶斯坦、贝姆、巴蒂亚尼、奥本海姆、克洛斯和卡洛鲁斯等各个主要经营会的会长无不请他明示前行的道路。努比乌斯在世时一直掌管着最高经营会，直到一八四四年来临之际被人用托法娜仙液 (4) 毒死为止。你别以为这是我们耶稣会干的。人们怀疑凶手是马志尼，因为他无时无刻不在梦想成为烧炭党的最高领袖，并获得犹太人的支持。如今，继承努比乌斯之位的是皮科洛·蒂格雷，一个犹太人。和努比乌斯一样，他为了煽动人们与基督教为敌，也不停地四下奔走。可是，最高经营会的成员身份和集会地点从来都是谜。所有人都无权知道接受总会的领导和支持的各个支部的信息，就连最高经

营会的四十名会员也从不知道需要传达或执行的命令是从哪儿下达的。人们说耶稣会士是他们上司的奴仆，其实这话应该用来形容烧炭党人才是。他们那位不愿现身的首领兴许是一位年迈的权贵，在暗中指挥着那个遍布全欧的地下组织。”

西莫内把出自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之口的哥特小说式的故事情节用叙事诗的形式加以再现，选取努比乌斯作为故事的主角，使他看起来几乎就是男版的因特拉肯的芭贝特，听得他的同学们大为着迷。只不过，他隐瞒了一个可以忽略的细节：努比乌斯早已不在这个世上了。



……所有烧炭党人都听从最高经营会的指示。最高经营会由四十名会员组成，大都是（说来真让人感到可怕）罗马贵族中的精英——不消说，其中有些人必然是犹太血统……

终于有一天，他带来了一封不费吹灰之力炮制而成的信件。在信中，努比乌斯预言一场起义很快会席卷皮埃蒙特，点燃一个又一个城市。西莫内所在的小组接到了一项危险而刺激的任务：如果他们在一个指定的早晨在金虾酒馆的院子里集结，会在那里找到刀剑、步枪和四辆装着旧家具和床垫的手推车。取得那些装备后，他们需要赶去巴尔巴鲁街的入口处筑起一道街垒，阻断进入城堡广场的道路，并在那里等候进一步的指示。

再没有比这更能让那二十来个学生热情高涨的了。在那个在劫难逃的早晨，他们聚集在酒馆的院子里，按计划在一些废弃的木桶中找到了

武器。正当他们四下环顾，寻找装有家具的手推车时，院子里突然涌入了五十多名宪兵，举枪向他们瞄准。学生们都还没想过要把手中的步枪装弹上膛，自然无力抵抗，只能束手就擒，被宪兵们缴械后押解出院门，在大门两侧面墙而立。“往前走！混账东西，把手举高！不准说话！”一个穿便服的凶神恶煞的长官向他们吼道。

就在密谋的学生们被看似随意地集中到院门外的时候，两个宪兵把西莫内排在队尾，恰好位于小巷的拐角处。某一刻，他们听见长官的叫喊，便离开犯人，向院门走去。这就是（约定的）脱身时机。西莫内转过头对离他最近的同学低声说了几句话，两人瞥了一眼已经走远的宪兵，便一跃消失在了小巷的拐角后面，开始撒腿狂奔。

“不好，有人跑啦！”有人喊道。两人一面跑，一面听见同样绕过巷角追来的宪兵的脚步声和叫喊声。西莫内听见了两声枪响：一枪击中了他的朋友，但西莫内未曾担心过那个同学是死是活。对他来说，另一枪只要是依照约定朝天射击便可以放心了。

这会儿，他已经悠闲地走在了另一条街道上，随后又拐入了第二条街道。他能听见从远处传来的追捕他的宪兵们的叫嚷，他们依照命令，跑进了错误的道路。没过多久，西莫内便像一个普通市民一样，穿过城堡广场，回到了自己家中。此时，他的同学们正被生拉硬拽带离酒馆，而他已经顺利脱身。又因为他们被捕时人数众多，而且很快被要求背对宪兵站立，所以很显然没有哪个警务人员记得他的长相。因此，他完全不必离开都灵，大可重新开展自己的工作，甚至去被捕的朋友家中安慰他们的家人。

接下来只剩下和公证人勒博当戈的清算了，一切都按照计划进行。一年后，老公证人在狱中心碎而亡，但西莫尼尼不觉得自己对此负有任何责任：他俩扯平了，他为公证人当了几年狗，换来了公证人传授的一份手艺；公证人害得爷爷倾家荡产，而西莫内也让公证人尝到了这种滋味。

这就是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透露给西莫尼尼的事情。想必达拉·皮科拉在写下了所有这些回忆之后也感到心力交瘁，因为他对日记的贡献骤然止于一句尚未完成的句子，就好像，他写着写着，突然间陷入了昏迷。

---

(1) Filippo Buonarroti（1761—1837），法籍意大利革命家、记者、作家。

(2) Marquis de La Fayette（1757—1834），法国政治家。

(3) Delphi，所有古希腊城邦共同的圣地，供奉阿波罗神，古时候人们在德尔斐请求阿波罗的神谕。

(4) Aque Tofana，一种含有剧毒的液体，极易与水、酒等混合。十七世纪时，巴勒莫的朱利亚·托法娜（Giulia Tofana）发明了这种毒药，并大量销售，买者均为希望毒杀丈夫的女性。

六　为秘密警察效力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院长先生，

我很好奇，为什么一部好端端的日记（只有它的作者才有资格阅读）竟然变成交换信件的媒介。但您瞧，我也正在给您写一封信，我几乎可以确信，您有朝一日会再次来到这里并读到它。

您对我的事知道得太多了。您是个让人厌恶到极点的见证人，而且还严厉得过了头。

没错，我承认一切都是我干的，在对待我那些梦想成为烧炭党人的同学以及勒博当戈的事情上，我的做法有违您大力鼓吹的仁义道德。不过让我们实话实说吧：勒博当戈是个恶棍，如果让我在脑海中把我在那之后的所作所为也全部过一遍，我认为自己只是在对付恶棍的时候才会使出恶棍的手段。至于那些年轻人，他们都是狂热分子，而狂热分子是社会的渣滓，因为他们热衷于自己的活动，或为了一些我无意指名道姓的君主的事业而干劲冲天，而那些事业到头来都化作了战争和革命。因为我已经明白，在这个世界上，狂热分子的数量永远不会减少，所以我最好从他们的狂热中获取自己的利益。

请允许我重新开始我的　回忆。我记起来了，我接管了已故的勒博当戈的事务所，而从前和勒博当戈一起伪造公证书的经历并不让我感到吃惊，因为这正是我如今在巴黎还在从事的工作。

现在我对比安科骑士也记得一清二楚了。有一天他对我说：“您看，律师，耶稣会士被驱逐出了撒丁王国，但人人都知道他们继续在暗地里活动，发展信徒，这样的事情在所有对他们下达驱逐令的国家均有发生。我还在一份外国报纸上看到过一幅有趣的漫画，画的是一群耶稣会士每年都假装想要回归故土（不消说，他们都被挡在了边境上），为的是不让人发觉他们的会友早已伪装成其他教派的信徒，自由地生活在那个国家。所以说，耶稣会士依然遍布整个王国，而我们必须把他们全都找出来。我们已经了解到，从罗马共和国那会儿起，您爷爷的府上就经常有耶稣会士出入，所以我们认为您很难说没有和他们中的一些人保

持联系。因此，我们要求您打探他们的想法和意图，因为我们发觉，耶稣会在法国再次成为一个强大的教派，发生在法国的事情好像也在都灵上演过。”

要说我和那些“善良的”神父还有联系，那纯属胡扯，不过我倒是从可靠人士那里了解到耶稣会士的许多事情。在那些年里，欧仁·苏的最后一部大作《人民的秘密》问世了。那时，他因为长期以来和社会主义者关系紧密，同时还坚决反对路易－拿破仑 (1) 即位和成立帝国，所以正在萨伏依地区的阿讷西接受流放，而全书刚好赶在他去世前完稿。由于《里昂西修正案》使得报纸无法再刊登长篇连载小说，所以苏的最后一部作品被分割成一套小册子出版。每一本小册子都遭到了各方的严格审查，在皮埃蒙特也不例外，要集齐一整套因此更是难上加难。我还记得自己当时追随故事情节的焦急心情。书中讲述了两个家族的故事，一个是高卢家族，另一个是法兰克家族，从史前时期一直叙述到拿破仑三世时期，这其中，法兰克人是凶恶的统治者，而高卢人似乎从维钦托利时代起就个个都是社会主义者。不过，苏和所有的空想家一样，写书时已经摆脱不了一个特定的魔咒了。

作品的最后一些章节显然是在流放时写成的，当时，路易－拿破仑正在一步步攫取权力，向皇帝的宝座攀登。为了激起人民对路易－拿破仑计划的仇恨，苏想到了一个绝妙的主意：既然从大革命时代起耶稣会就是法兰西共和国的大敌，只需披露路易－拿破仑是如何在耶稣会士的唆使和指导下夺取权力即可。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过后，法国确实也驱逐了耶稣会士，但其实仍有耶稣会士暗中潜伏在法国，而且，自从路易－拿破仑开始他的登帝之路起，人数反而比过去更多了，因为路易－拿破仑为了和教皇保持友好的关系，对耶稣会士采取了宽容政策。

于是，苏在书中编撰了罗丹神父（在《流浪的犹太人》中已经出现过）写给耶稣会会长罗特汉神父的一封万字长信，他在信中一五一十地披露了他们的阴谋。小说的情节发展至社会党人和共和党人反对路易－拿破仑政变的最后一次抵抗运动，但苏却设法使读者认为，罗丹神父在写那封信时，路易－拿破仑后来在现实中付诸实现的事情尚处于计划阶段。当读者读到此处时，所有的预言都已经应验，信中的阴谋从而变得越发令人震惊。

我不由得想到了大仲马的小说《约瑟夫·巴尔萨莫》的开头：只需把雷鸣山换成某个更能和教士扯上关系的地方，比如一座古老的修道院的地下室，把聚集在那儿的共济会会员变成来自世界各地的罗耀拉 (2)

的信徒，再让罗丹神父取代巴尔萨莫发表演说，就大功告成了。瞧，举世阴谋的古老模式在今天也同样适用。

我于是意识到，我所能卖给比安科的不能仅仅是在大街上竖起耳朵听来的闲言碎语，而是从耶稣会士手中窃取的一份完整的文件。当然了，我得做些修改，删掉罗丹神父的名字，改成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来赌一把，因为没准会有人记得罗丹神父是个小说人物，而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虽然早已不知所踪，但是在都灵肯定有人听说过他。此外，当苏写作《人民的秘密》时，耶稣会会长还是罗特汉神父，而现在，据说一个叫贝克斯的神父已经取代了他。

这份文件看上去必须像是几乎一字不漏地誊写了某位可信的披露者的消息，而那位披露者绝不能以告密者的姿态出现（因为谁都知道，耶稣会士绝不会背叛耶稣会），倒不如说他是我爷爷的一位老朋友，为了证明他们教派的伟大和无敌而向我爷爷透露了那些事情。

我本想让犹太人也出现在故事里，作为对爷爷的缅怀和致敬，只可惜苏在书中对他们只字未提，而我也没法把他们和耶稣会士放在一块儿——况且在那个年代的皮埃蒙特，犹太人完全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没必要给政府的秘密警察的脑中灌输太多的情报，他们需要的只是简洁明了的信息，黑是黑，白是白，好是好，坏是坏，一目了然，而且坏人只能有一个。

然而我不想就此放过犹太人，于是我让他们出现在了故事的背景里。这多少也是一个引起比安科对犹太人怀疑的途径。

我打算设计一桩在巴黎发生、在都灵恶化，但最终能得到控制的事件。我需要把我的耶稣会士们聚集到一个隐秘的场所，就连皮埃蒙特的秘密警察也不太能找到那里，只能打听到一些谣传。与此同时，耶稣会士——这些上帝的息肉——却无处不在，甚至把他们钩子一般的魔爪也伸向了信奉新教的国家。

要想从事伪造文件这一行就必须不断地收集资料，我频繁出入图书馆的原因正在于此。图书馆对我有很大的吸引力：有时我觉得自己仿佛身处火车站的站台棚下，阅读介绍异域风情的书籍时，就仿佛在朝着遥远的国度旅行。就这样，我得以在一本书中发现了几幅描绘布拉格犹太人公墓的精美版画。公墓早已被废弃，在那块弹丸之地上立着大约一万两千块墓碑，不过坟墓的数量应该远不止于此，因为数个世纪以来，最初的地表之上覆盖了一层又一层泥土。公墓遭废弃后，一些坟墓被人加

高过，墓碑也随之升高，从而呈现一种石碑参差不齐、东倒西歪的景象（也许是犹太人不经意把它们摆成那样的，因为他们不具备任何美感和秩序感）。

我能用得上那个废弃的公墓的另一个原因是它的不合理性：耶稣会到底在策划什么阴谋，以至于决定在一个犹太人的神圣场所集会？他们如何控制了那个被世人遗忘的、也许没人能找到的场所？所有的问题都没有答案，但这会使我的故事更加可信，因为我知道，比安科坚信，如果所有的事情都完全能解释得通，那这个故事就一定是捏造的。

作为大仲马的忠实读者，我欣然把那个夜晚和那场盛会描述得阴森恐怖，阴暗的墓地在一轮新月惨白的月光照耀下露出了轮廓，耶稣会士围成一个半圆，他们都戴着黑色的宽檐帽，从高处看去，地面上就好像爬满了蟑螂——或者，我还可以形容一下贝克斯神父在宣布他们这些人类的敌人的阴险意图时发出的魔鬼般的嗤笑（我父亲的在天之灵会为此感到高兴的，唉！我在说什么呢，父亲应该在地狱的最底层，上帝很可能让马志尼党人和共和派都下了地狱），然后再描写一下罪恶的耶稣会使者们，他们拥出公墓，向他们建立在世界各地的所有教堂宣布全新的征服世界的恶魔方案，如同一群黑色的乌鸦，在经历了一夜的暴风雨后于黎明的苍白天色中动身起飞。

不过我应当写得简洁精练，符合秘密报告的风格，因为谁都知道，秘密警察不比文学家，看报告从来翻不过两三页。

那么，根据我虚构的披露者的陈述，在那个夜晚，从各个国家赶来的耶稣会代表聚集在布拉格，听取贝克斯神父的讲话。他向在场的所有人介绍了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后者经过上帝安排的一系列事件，已然当上了路易一拿破仑的顾问。



……或者，我还可以形容一下贝克斯神父在宣布他们这些人类的敌人的阴险意图时发出的魔鬼般的嗤笑（我父亲的在天之灵会为此感到高兴的，唉！我在说什么呢，父亲应该在地狱的最底层，上帝很可能让马志尼党人和共和派都下了地狱）……

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汇报了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正在以行动证明的对耶稣会指令的服从情况。

“我们应当为波拿巴鼓掌叫好，”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说，“因为他利用诡计欺骗了革命党人，假装接受了他们的学说；他凭借自己的才干密谋推翻了路易·菲利普，促成了那个不信神的政府的垮台；而且他忠实地履行我们的决议，一八四八年，他以真诚的共和派的形象出现在选民面前，使自己顺利当选为法兰西共和国的总统。我们也不应该忘记他在毁灭马志尼的罗马共和国和恢复教皇的地位中所做的贡献。”

“拿破仑，”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继续说道，“为了彻底消灭社会主义者、革命党人、哲学家、无神论者和所有鼓吹国家主权、审查自由、宗

教自由、政治自由和社会自由的无耻理性主义者，打算解散立法议会；以阴谋罪的名义逮捕人民代表；颁布巴黎的戒严令；不经审讯就枪决在街垒处抓到的持有武器的人；把最危险的人全部送往卡宴 (3) ；取缔出版自由和结社自由；把部队撤回要塞，从那里炮轰首都，将巴黎彻底摧毁、烧为灰烬；最后，在现代的奢华糜烂的巴比伦淫城的废墟上迎接天主教的、罗马教皇的教会的凯旋。在那之后，他会召集人民进行普选，从而将自己的总统任期延长十年，并随后把共和国改造成面目一新的帝国——普选是对抗民主的唯一手段，因为它能让农民也参与其中，而这些人目前依然遵从他们的本堂神父的教诲。”

最有意思的是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在结束时说的话，和皮埃蒙特的政策有关。我在此处借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之口宣布耶稣会今后的意图，不过，在我撰写他的汇报之时，这些意图已经完全变为现实了。

“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这个懦弱的国王梦想着建立意大利王国，而他的大臣加富尔则大力支持他的梦想。他们二人不仅打算把奥地利人从半岛上赶出去，还企图粉碎教皇的俗权。由于他们向法国寻求支持，因此只要许诺帮助他们对抗奥地利人，同时索要萨伏依地区和尼斯作为回报，就能轻易将他们拖入一场对抗俄国人的战争。之后皇帝佯装支援皮埃蒙特人，但是——在经历了几场微不足道的局部胜利后——又与奥地利人私下议和，保留他们在意大利剩余的领地，并支持建立一个由教皇统治的、奥地利也参与其中的意大利联邦。如此一来，半岛上仅存的皮埃蒙特自由政府就会受到法国和罗马的双重统治，处于占领罗马的和驻扎在萨伏依地区的法国军队的控制之下。”

文件制作完成了。我不知道控诉拿破仑三世是撒丁王国的敌人能让皮埃蒙特政府有多高兴，但我凭直觉知道，对秘密警察而言，一份能用来敲诈政府成员或引发恐慌甚至颠覆时局的文件即便目前并非立即用得着，也总是有用的。我后来的经历也证实了这一点。

事实是，比安科仔细地阅读了报告。他把目光从那些纸上抬起来，盯着我的脸，对我说那是最重要的材料。我又一次确信，当间谍出售某个未曾公开的消息时，只应讲述在任何一本旧书里都能找到的故事。

不过，尽管这份文件里没有多少文学作品的痕迹，但因为比安科对我太过了解，所以他又带着阴险的神情补充道：“这肯定全是您捏造的。”

“拜托！”我愤愤地说道。但是他抬起一只手打断我，说：“您别激动，律师。即使这份文件是您本人的作品，我和我的长官也都会认为应该把它当作真实的文件上交给政府，有件事您可能听说过，因为它已经是‘教皇发表祝福——尽人皆知’了。我们的加富尔大臣深信自己牢牢掌握了拿破仑三世，因为他使了美人计，派卡斯蒂利奥奈伯爵夫人去勾引拿破仑三世。她是一位美艳的夫人，这一点谁也不能否认，拿破仑三世这个法国佬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尽享她的美貌。然而后来大家发觉，拿破仑三世并没有照加富尔的想法去做，而卡斯蒂利奥奈伯爵夫人被白白占了便宜却到头来一事无成。或许她自己觉得很享受，但我们不能让国家事务依赖于一位不太正经的夫人的生理欲望。当务之急是让我们的国王陛下对波拿巴起疑心。现在就能预料到，过不了多久，加里波第或马志尼或他们两人一起就会组织一场赶赴那不勒斯王国 (4) 的远征。一旦这项事业取得成功，皮埃蒙特政府就必须进行干预，以防那些土地落入疯狂的共和派之手，而那样做就需要沿着大靴子通过教皇的领地。因此，使我们的国王对教皇产生怀疑和怨恨，并使其对拿破仑三世的建议不予以太大的重视，是实现这个目标的必要条件。您将会明白，亲爱的律师，多数情况下，决定方针政策的是我们这些地位卑微的国家公职人员，而不是人民眼中的治国者……”

那份报告是我第一份真正花费了心思的作品。不同于胡乱涂两笔后卖给某个人作私用的遗嘱，我这次制作的是一份加入了复杂的政治元素、也许有利于撒丁王国的决策的文件。我记得自己当时对它颇为得意。

在此期间，我们迎来了一八六〇年那道坎儿。“坎儿”是对国家而言的，和我没有太大的关系，我仅仅是漠然地注意着发生的事件，在咖啡馆里偷听别人的闲谈，因为我的直觉告诉我，我很可能需要一直和政治打交道。我认为用于伪造文件的最有价值的消息将会是闲人们热衷的话题，而经蹩脚的记者转述的那些看似查明的事件却不足为信。

我由此知道了托斯卡纳大公国、摩德纳公国和帕尔马公国的人民都推翻了他们各自的国王；所谓的艾米利亚－罗马涅教皇国北部辖地摆脱了教皇的统治；所有国家都要求并入撒丁王国；一八六〇年四月，在帕尔马爆发了起义；马志尼给起义首领去信说，加里波第将会赶去支援他们；人们私下里议论，说加里波第在为他的远征召集人马，筹集资金和武器，而波旁王朝的海军则已经开始在西西里海域巡逻，以阻止敌人的

一切远征行动。

“您知道吗？加富尔派了他的一个叫拉法利纳的心腹去监视加里波第。”

“您在瞎说些什么呢？总理批准并签署了一项购买一万两千支步枪的决议，正是买给加里波第志愿军的。”

“不管怎么说，武器的运送被封锁了，是谁干的？是皇家宪兵！”

“哪有被封锁，加富尔给武器的运送提供了方便，这让我感到很高兴，真的。”

“没错，只不过那些不是加里波第期待的精良的恩菲尔德步枪，而是一堆废铜烂铁，英雄大人至多只能用它们来打云雀！”

“我听王宫的人说的，您别问我是谁说的，听说拉法利纳提供给加里波第八千里拉和一千支步枪。”

“是的，可是原本应该有三千支步枪，却被热那亚总督扣下了两千支。”

“和热那亚有什么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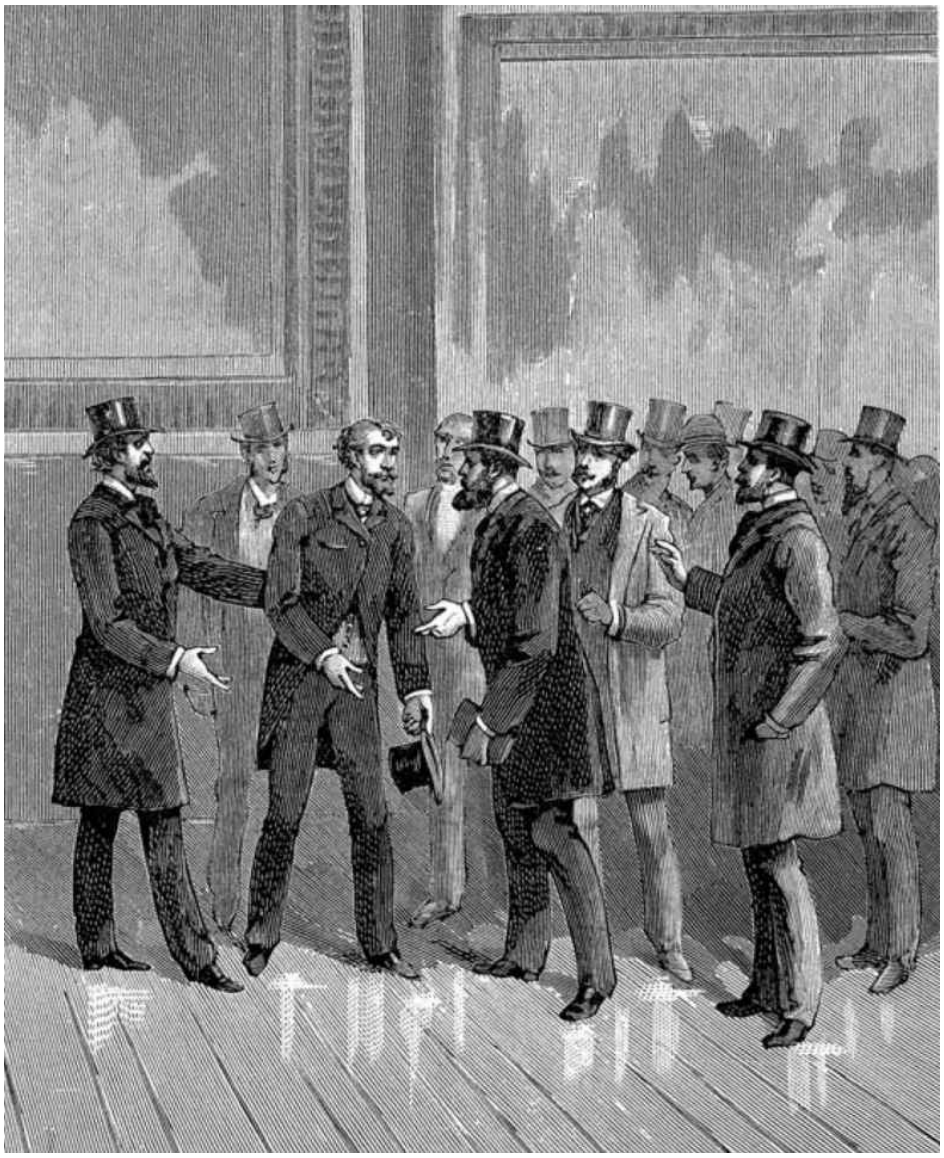
“因为热那亚总督一点儿也不希望加里波第骑着骡子去西西里。他签署了一份购买两艘船的契约，红衫军应该会从热那亚或附近的港口启程。你们知道谁为付款提供了担保？是共济会，确切地说是共济会的一个热那亚支部。”

“哪来的什么支部，共济会是耶稣会士捏造出来的！”

“您快住口吧，别说是共济会干的，不然谁都知道了！”

“轻点声。我从可靠人士那里得知契约上的签名中有（说话者的声音此时变成了私语）里卡尔迪律师和内格里·圣弗龙将军……”

“这些占督雅 (5) 是什么人？”



……“哪来的什么支部，共济会是耶稣会士捏造出来的！”“您快住口吧，别说是共济会干的，不然谁都知道了！”……

“您不知道吗？（声音轻得快听不见了 ）他们是特务局的头头，或者称为高级政治监管局更恰当些，它是总理的情报部门……他们的权力很大，比总理还显得重要，瞧瞧他们是什么人，当然是共济会会员。”

“我没听错吧？可以既加入特务局，又加入共济会吗？得了，饶了我吧。”

五月五日，加里波第率领一千名志愿军出海驶往西西里岛的消息成了众所周知的消息。在红衫军中，皮埃蒙特人不过才十来个，外国人也

有一些，律师、医生、药剂师、工程师和地主占了很大的比重，平民百姓则很少。

五月十一日，加里波第红衫军在马尔萨拉登陆。波旁王朝的海军上哪儿防守去了？可能他们被停泊在马尔萨拉港内的两艘英国军舰吓跑了。英国人在马尔萨拉的名贵葡萄酒贸易非常红火，英国军舰名义上是在保护他们同胞的财产，但有没有可能是在协助加里波第呢？

总之，在短短几天的时间里，加里波第的千人军（传闻已经这么称呼他们了）在卡拉塔菲米击溃了波旁王朝的军队，并且得到了当地志愿军的支援，人数大增。加里波第以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的名义宣布自己为西西里的独裁官。五月底，千人军又攻下了巴勒莫。

而法国呢，法国有什么反应？法国似乎在谨慎地观望，但有一个如今比加里波第还知名的法国人——伟大的小说家亚历山大·仲马——也携带金钱和武器，乘坐他的私人船只“爱玛号”赶去和解放者会合。

因为那不勒斯军将领的变节，红衫军在多处取得了胜利，这让身处那不勒斯的可怜的两西西里国王弗朗切斯科二世惊恐不已。弗朗切斯科赶紧向政治犯颁布了大赦令，并将已被废除的一八四八年《宪法》重新提上了议程，但为时已晚，就连他的王国的首都也有随时爆发人民暴动的危险。

六月初，我收到了比安科骑士的一张便条，要我于当天午夜在我的事务所门前等候一辆马车。虽说是一次单独会面，但我怀疑这里头非同寻常。当时都灵正被酷暑所笼罩，深夜里，我挥着汗站在事务所门前，等来了一辆车厢紧闭、窗帘拉上的马车。车夫是一位陌生男子，他领我去了某个地方——似乎离市中心不太远，我甚至觉得马车在兜圈子，有两三次走了同样的道路。

马车在一幢陈旧的平民公寓的庭院中停了下来。庭院已经荒废，破旧得只剩下断裂的围栏。我被带着穿过一扇小门，进入门后的一条长走廊，然后从走廊尽头的另一扇小门走进了一幢完全是另外一番景象的楼房的门廊。门廊通往一部宽大的楼梯，不过我们没从那儿上楼，而是由门廊尽头的一部小楼梯而上，最后进入了一间会客室。会客室的四壁装饰着锦缎，最里边的那面墙上挂着国王的巨幅肖像，有四个人围坐在一张铺着绿毯的桌旁，比安科骑士便是其中之一，他把我介绍给了其他几位先生。所有人都没有和我握手的意思，仅仅冲我点了点头。

“请坐，律师。您右手边的这位是内格里·圣弗龙将军，您左手边的这位是里卡尔迪律师，坐在您正对面的是波吉奥教授，他是瓦兰扎波选区的众议员。”

据我从咖啡馆中听来的议论，我认出头两位要员就是高级政治监管局的顶层人物，（据《人民的声音》称）将会帮助加里波第志愿军购买那两艘大名鼎鼎的船只。至于第三位要员，我只对他的名字有印象：他是一位记者，才三十岁便已经是法学教授和众议员，与加富尔一直走得很近。他长着一张红通通的面孔，上面装饰着两撇八字胡，戴的单片眼镜就好像杯子底儿，看起来像是世界上最善良的人。然而在座其他人对他表现出的尊敬态度揭示了他在政府中的权威地位。

内格里·圣弗龙首先开口说道：“亲爱的律师，鉴于您收集情报的能力和在处理情报时的细致慎重的态度，我们打算委托您前去加里波第将军新近征服的地区执行一项极为艰巨的任务。您别摆出一副担忧的表情，我们并没有打算委托您带领红衫军发动进攻。您所要做的是给我们输送消息。但为了让您知道哪些是政府感兴趣的信息，我们必须告诉您一些会被我毫不犹豫地定性为国家机密的事情，您因而会明白，从今夜起直至您完成任务的那一天，甚至在再往后的日子里，您需要表现得有多谨慎，换句话说，您必须保护好自己的人身安全，这自然也是我们非常重视的问题。”

再没有比这番话更有策略的用词了。圣弗龙极其重视我的人身安全，为此他警告我说，如果我四处传播接下来我将要听到的事情，就是在拿我的人身安全作极大的冒险。但这段开场白让我预感到我将要面对的事情的严重性和任务的重要性。因此，我恭恭敬敬地点了下头表示认可，示意圣弗龙继续说下去。

“波吉奥众议员是向您解释情况的最佳人选，这也是因为他所获得的情报和要求都来自和他的关系非常亲近的最高层。教授，请说吧……”

“您瞧，律师，”波吉奥开始说道，“在皮埃蒙特，没有人比我更钦佩那个正直高尚的人，也就是加里波第将军。他在西西里率领一小队勇士迎战欧洲装备最精良的军队之一，他所做的那些事情真的是奇迹。”

波吉奥这段开场白足以使我认为，他是加里波第最凶恶的敌人，但是我决定安静地听下去。

“然而，”波吉奥继续说道，“即便加里波第真的代表我们的国王维

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担任占领区的独裁官，那些在他后面支持他的人也完全不会赞同他的这个决定。马志尼不断给加里波第煽风点火，好通过南部的大规模起义促成共和国的成立。我们清楚这位马志尼先生有多么强大的说服力，他自己在国外享清福，却说服了许多蠢货去送死。在将军最亲密的战友中有两个名叫克里斯皮和尼克泰拉的人，他们是最正统的马志尼党人，给将军造成了恶劣的影响，让他意识不到别人的恶毒用意。好，我们挑明了说吧：加里波第马不停蹄地向墨西拿海峡进军，想尽快渡过海峡进入卡拉布里亚。他是个高明的战略家，手下有一群热情高涨的志愿军，许多西西里的岛民不知是因为爱国热情的驱使还是为了投机而和他们联合在一起，而许多波旁王朝的将领却表现得太过缺乏指挥能力，不禁使人怀疑暗中的贿赂导致他们的军事才能衰退。我们无法告诉您我们怀疑这批贿款出自谁之手，反正肯定不会是我们的政府。如今西西里岛已经在加里波第手中，如果卡拉布里亚和那不勒斯也落入他之手，他在马志尼党人与共和派的支持下将会拥有一个有九百万人口的王国的所有资源，并在人民中享有不可抵挡的威望，从而比我们的国王更加强大。为了避免这场灾祸发生，我们的国王只有一种选择：率军南下，以某种和平的方式经过教皇国，赶在加里波第之前抵达那不勒斯。您明白了吗？”

“明白了。但我不知道自己怎么能够……”

“您别急。加里波第的远征是受爱国热情的鼓舞，但为了介入远征对其进行管束，或者更确切地说，对它进行压制，我们必须有能力通过广为传播的言论和报上的文章证明，远征已经被虚伪、堕落的人腐蚀，这样皮埃蒙特政府的干预才会显得有必要。”

“总之，”一直没有开口的里卡尔迪律师说，“还有一些问题您需要注意。没有必要损害民众对加里波第远征的信心，但要削弱革命政府已获得的人心。加富尔伯爵把拉法利纳派去了西西里。他是个了不起的西西里爱国者，本应被流放，因此应该能赢得加里波第的信任，但他同时也是我们的政府长期以来可靠的合作者，他组建了意大利民族协会，主张将两西西里王国并入一个统一的意大利王国。拉法利纳负责查清一些已经传到我们耳中的令人无比担忧的传闻。看起来，加里波第似乎出于好意和自认不够格，正在那边建立一个和所有政府截然相悖的政府。将军显然控制不了一切，他的正直是不容置疑的，但他会把那个共和国交到谁的手中？加富尔在等待拉法利纳带回一份关于一切可能存在的盗用公款行为的完整报告，然而马志尼党人千方百计地将他与人民隔离，也

就是说，不让他接触最容易从中收集到有关丑闻的实时消息的那些阶层。”

“我们局无论如何也只会在一定程度上信任拉法利纳，”波吉奥插话道，“我不是要批评他，没有的事，但他也是个西西里人。虽说西西里人也可能正直，但和我们总是有差别的，您觉得呢？我们会给您一封写给拉法利纳的介绍信，您可以找他帮忙，但您有较大的行动自由，不要仅限于收集证据，而是（和您过去常做的那样）当证据不足时自己也能制作出相关的证据。”

“我以什么形式、什么身份去那里呢？”

“和往常一样，我们把一切都考虑到了，”波吉奥笑着说，“有一位著名的小说家您可能有所耳闻，就是大仲马先生，他正乘坐他的私人船只“爱玛号”赶去巴勒莫和加里波第会合。我们不太清楚他去那儿做什么，也许他不过是想写一些有关加里波第远征的故事，也许他是个虚荣的人，想炫耀他和英雄的交情。总而言之，我们了解到在大约两天后他的船会停靠撒丁岛的阿尔扎凯纳湾，那里是我们的地盘。您后天天一亮就动身，去热那亚乘我们的一艘小船前往撒丁岛，在那里您会赶上大仲马，而他会对您所持有的委派函的签发人满怀感激和信任之情。您的身份是波吉奥教授主持的报纸的特派记者，被派往西西里岛去撰写歌颂大仲马以及加里波第事业的文章。这样一来您就加入了这位小说家的随从队伍，和他一起在巴勒莫登陆。相比独自到达巴勒莫，和大仲马一起到达会增加您的声望，给您带来意想不到的效果。在那里，您既可以在红衫军内部活动，也可以和当地人进行交往。还有一封信是由一位受人尊敬的知名人士所写，您可以凭借它获得涅沃 (6) 上尉的信任。他是一位年轻的红衫军军官，应该已被加里波第任命为副总军需官。您瞧，早在‘伦巴第号’和‘皮埃蒙特号’这两条将加里波第送往马尔萨拉的船只起航时，涅沃便负责管理作为远征经费的九万里拉中的一万四千里拉。我们不太明白为什么恰恰是涅沃被委以这样的管理工作，因为我们听说他是个文人，不过似乎外界评价他是一个极为廉洁的人。他会很乐意与一位为报纸撰稿，而且和著名的大仲马交朋友的人交谈。”

在那晚剩余的时间里，我们商定了这项任务的技术性问题和报酬。第二天，我关闭了事务所，使其进入不定期歇业状态，随后收拾了一些亟须的破玩意儿，又灵机一动，把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教袍也随身带上。这件教袍被它的主人遗留在了我爷爷的屋子里，我赶在债主们收走

所有东西前把它抢救了出来。

---

(1) 即拿破仑三世，全名夏尔－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是拿破仑一世的侄子。

(2) Ignacio de Loyola（1491—1556），耶稣会创始人。

(3) Cayenne，法国历史上政治犯流放处刑地，位于法属圭亚那。

(4) 一八一六年起，那不勒斯王国和西西里王国合并为两西西里王国，那不勒斯国王也是两西西里国王。

(5) Gianduja，意大利艺术喜剧中的一种面具。此处指里卡尔迪和内格里对提问者来说就好像是戴着占督雅面具的都灵人，其真实身份不得而知。

(6) Ippolito Nievo（1831—1861），意大利作家，青年时代即献身于民族解放运动。代表作有《一个意大利人的自白》等。

七　追随千人军

一八九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昨天夜里，我在楼下旧货店里一只五斗柜深处的旧纸堆里翻到一捆卷起的纸，上面记录着一八六〇年六月至一八六一年三月之间我的西西里之行的流水账，很可能是为了向都灵的委托人提交一份详细的报告而留存的草稿。要不然，我真不确定自己是否能够想起所有的事来，尤其是那次旅行的体会。笔记并不完整，肯定是因为我只记下了我认为重要或我想要　使其显得重要的信息。至于我没有提到的事情，我一概记不得了。

六月六日，我登上了“爱玛号”，受到了大仲马极为热烈的欢迎。他身着一件质地柔软的浅褐色礼服，看起来无疑像——也的确是——一个混血的杂种：黄褐色的皮肤，肥厚肉感的双唇向外凸出，一头和非洲的原始人一般的鬈发。除此之外，他给我的印象是有神而嘲弄的目光、亲切的微笑和美食家一样的浑圆体型……我想起了有关他的许多传闻：在巴黎，一个花花公子当着他的面恶毒地提起研究原始人和低等生物之间联系的最新学说。大仲马回答说：“是的，先生，我的祖先是猴子。但您，先生，猴子是您的祖先！”

大仲马向我介绍了船长博格朗、二副布雷蒙和舵手波迪马塔斯（这个家伙长得像野猪一样，浑身长满了毛，满脸都是纠结在一块儿的胡子和头发，让人觉得他刮胡子的时候只刮了眼白），并特别介绍了厨师让·布瓦耶——从大仲马的身形来看，我觉得厨师是船员中最重要的人物。大仲马出行时总会带着一大群随从，和从前的贵族一个样。

在陪我前往船舱的路上，波迪马塔斯告诉我，布瓦耶的拿手菜是豌豆芦笋，它的配方很古怪，因为在那道菜里根本就没有豌豆。

我们的船绕过卡普雷拉岛，不作战的时候，那儿是加里波第的藏身之地。

“您很快就会见到将军了。”大仲马对我说。他一谈起加里波第，脸上顿时焕发出仰慕的神情，“他长着一副金黄色的大胡子和一双蓝眼睛，就像达·芬奇的《最后的晚餐》里的耶稣。他的一举一动都散发着

优雅的气质，他的声音无比动听。他似乎是一个冷静的人，但如果您在他面前提起‘意大利’和‘独立’这两个词，他就会热情勃发，像火山喷射出火焰和熔岩流一般。他上战场时从不携带武器；从战斗开始的那一刻起，他便抽出手边摸到的第一把军刀，丢掉刀鞘，向敌人猛扑过去。他只有一个弱点：他自以为是玩滚球游戏的好手。”



……“您很快就会见到将军了。”大仲马对我说。他一谈起加里波第，脸上顿时焕发出仰慕的神情，“他长着一副金黄色的大胡子和一双蓝眼睛，就像达·芬奇的《最后的晚餐》里的耶稣。”……

不久之后，船上发出了好大一阵响动。似乎是在科西嘉岛的南部海域，水手们发现了一只巨大的海龟，正准备把它捕捞上来。大仲马激动不已。

“咱们有得忙了。需要先把海龟转过身来，背部朝下，愚蠢的海龟会伸长脖子，我们就利用它这个冒失的动作切下它的脑袋，‘喀’，然后系住它的尾巴，吊起来放血十二个小时。然后，我们再把它翻过来，背朝下，用锋利的刀片切开它的腹甲和背甲之间的部位，要特别小心，不要割破龟胆，不然就不好吃了。随后我们掏出内脏，只留下肝，海龟体内透明的糊状物没有任何用处，但有两瓣白色的龟肉，不论从颜色还是味道来看，都像是小牛的大腿肉。最后，我们割下它的四肢、脖子和鳍，把它的肉切成核桃大小，洗净后放入一锅美味的肉汤里，与胡椒、丁香花蕊、胡萝卜、百里香、月桂一起用文火煮三四个小时。在此期间，我们要准备一些鸡柳，用欧芹、葱和鲽鱼调好味，放入沸腾的肉汤里煮熟，控干水分后撒在海龟汤上，然后在汤里倒三四杯马德拉干白葡萄酒。如果没有马德拉干白葡萄酒，也可以用马尔萨拉白葡萄酒，外加一小杯烧酒或朗姆酒，但那样味道会差很多。明天晚上我们就可以喝到海龟汤了。”

虽然他的血统很令人怀疑，但我还是对这个钟爱美食的人产生了好感。

（六月十三日）前天，“爱玛号”抵达巴勒莫。城里来来往往的都是穿红衫的人，好像走进了一片虞美人花田。不过，也有很多加里波第志愿军没有配备统一服装和武器，一些人不过是穿着便装，头上戴一顶插着一根羽毛的破帽子。红色的布料此时已经非常稀缺了，一件红色的衬衫值好大一笔钱。当地的许多贵族子弟在最初几场最血腥的战斗结束后才加入红衫军，然而他们手头的红衬衫的数量或许比从热那亚出发的志愿军所拥有的还要多。比安科骑士给了我充足的经费，用于在西西里岛上生活，所以我很快就弄到了一套有足够磨损度的制服，使自己看起来不至于像刚到西西里的公子哥儿。制服的衬衫因为多次洗涤已经褪为粉色，裤子破烂不堪，但光是衬衫就花了我十五法郎，而同样的价钱在都灵能买到四件那样的衣服。

岛上所有的东西都贵得离谱，一只鸡蛋卖四个苏，一磅面包卖六个苏，一磅肉卖三十个苏。我不知道这是因为岛上物资匮乏，而占领者正在逐渐耗尽仅有的那一点食物，还是因为巴勒莫人把红衫军看作天上掉下的馅饼，决心尽可能地榨干他们。

两个大人物在元老宫的会面极富戏剧性（“和一八三〇年的巴黎市政厅一样！”大仲马兴奋地说），很难判断两人之中谁的喜剧天赋更

高。

“亲爱的大仲马，我天天都在想您！”加里波第将军高喊道，又因为大仲马向他表示祝贺而回答说，“不属于我，不属于我，而是属于志愿军。他们才是伟大的人！”随后他又吩咐手下，“你们马上给大仲马先生准备王宫里最好的套房。再怎么做都不足以感谢一个来信说会带来两千五百人、一万支步枪和两艘汽船的人！”

我用怀疑的目光打量着眼前的英雄。自从我父亲死后，我对英雄总是心存怀疑。大仲马向我描述他时，把他说得像太阳神阿波罗一样俊美，但在我看来，他身材矮小，胡子的颜色不是金黄色，而是浅黄色，双腿短而罗圈，从他走路的姿势来看，我估计他患有风湿病。我看到他上马时有些费劲，需要依靠两个手下帮忙。

傍晚时分，有一群人聚集在王宫外高呼：“大仲马万岁，意大利万岁！”作家的脸上洋溢着欣喜的神情，但我觉得这是加里波第安排的，因为他知道自己的朋友是一个自负的人，同时他也需要大仲马许诺的步枪。我混在人群中，试图听明白他们用像非洲土话一样令人费解的方言在说些什么，有一段简短的对话没能逃过我的耳朵：一个人问另一个人，他们高呼万岁的那个大仲马究竟是谁，另一个人回答说，大仲马是一位富得流油的切尔克西亚亲王，来西西里岛把他的钱都捐给加里波第。

大仲马向我介绍了将军的一些手下。我被加里波第的一名中尉——可怕的尼诺·比克索——凶狠的眼神吓到了，以至于我竟离开了王宫。我得找一家出入不会被人察觉的小旅店。

如今，在西西里人眼中，我是加里波第志愿军的一员，而在志愿军眼中，我却是一名自由的专栏记者。

我第二次见到尼诺·比克索时，他正骑着马走在城里。据说他才是这次远征的真正的军事领袖。加里波第心不在焉，总是在为明天做打算，在进攻和鼓舞追随他的士兵方面很有一套；但比克索着眼于当前，对部队训练有方。当他经过时，我听见不远处有一个志愿军对他的同伴说：“你瞧，多么可怕的眼睛，恶狠狠地瞪着四周。他的侧脸像刀锋一样犀利。比克索！光是名字就让人觉得劈下了一道闪电。”

加里波第和他的中尉们无疑在这些志愿军中间有很大的魅力。这可不妙，为了维护王国的利益与安宁，太有魅力的领导者很快就会被砍头

的。我的那些身在都灵的雇主们说得有理：绝对不能让加里波第的神话向北传播，否则王国的所有公民都会穿上红衬衫，意大利也就变成一个共和国了。

（六月十五日）和当地人交流非常困难。我唯一搞清楚的是，正如他们所说，他们会尽可能敲诈所有看起来像是来自皮埃蒙特的人，虽说在红衫军中皮埃蒙特人少得可怜。我找到了一家小酒馆，在那里花一点儿钱就能吃上一顿晚饭，品尝一些名字很难发音的食物。那家以脾脏为馅料的圆面包简直能把人噎死，不过就着自酿的美味葡萄酒，我倒还能吃下不止一个。用餐过程中，我和两名志愿军交上了朋友。一个叫阿巴，利古里亚人，二十岁出头，另一个叫邦迪，是里窝那的记者，和我年龄相仿。听了他俩讲述的故事，我得以在脑中重建了红衫军在西西里岛登陆和最初几场战斗的情形。

“唉，你要知道，亲爱的西莫尼尼，”阿巴对我说，“在马尔萨拉的登陆就是一出闹剧！喔，在我们前方是波旁王朝的军舰‘斯特龙博利号’和‘卡普里号’，而我们的‘伦巴第号’触礁了。尼诺·比克索说，与其让敌人缴获一艘完好无损的船只，不如让他们拖一条底部破了洞的船回去，我们甚至应该把‘皮埃蒙特号’也凿沉了。太浪费了，我心想，但是比克索说得对，不能把两艘船拱手让给波旁军，而且伟大的指挥官都会采取登陆后焚毁船只的做法，逼得你只能前进，不能后退。‘皮埃蒙特号’开始登陆后，‘斯特龙博利号’向我们开炮，打出的却是哑炮。停在港口的一艘英国军舰的舰长前去‘斯特龙博利号’交涉，告诉舰长说岸上有英国公民，对方需要为发生的一切国际事故负责。你知道，英国人在马尔萨拉靠做葡萄酒生意赚得了大钱。波旁军的舰长说他才不管什么国际事故，下令继续开炮，但是大炮又哑火了。当波旁王朝的军舰终于成功射出几炮时，除了一条狗被炸成两截外，没有任何人受伤。”

“那么英国人是在帮助你们啰？”

“这么说吧，他们静静地夹在中间，以阻碍波旁军的行动。”

“将军和英国人是什么关系？”

阿巴做了个手势，似乎是为了表示像他那样的步兵只管服从命令，不问多余的问题。“你一定要听听这件事，真的很逗。进城后，将军下令占领电报局，切断那里的线路。一名中尉和一些士兵被派去执行这个任务。发报员一看见他们就撒腿跑了。中尉走进发报间，看到一份刚刚

发送给特拉帕尼的波旁军指挥官的电报副本，上面写着：‘两艘悬挂撒丁王国国旗的轮船刚刚进港，船上人员上岸。’恰恰在这时，回复的电报到达了。一名志愿军曾是热那亚电报局的雇员，他把电文翻译了出来：‘有多少人？为什么上岸？’中尉让他回复：‘抱歉，我搞错了；是两艘来自古尔琴蒂的装载硫黄的商船。’特拉帕尼方面的反应是：‘蠢货。’中尉乐呵呵地接受了，切断线路后便离开了电报局。”

“咱们还是说些真实的情况吧，”邦迪插话道，“登陆行动并不像阿巴所说的完全是一场闹剧。当我们上岸时，炮弹和机枪子弹终于向我们飞了过来。我们觉得很好玩，这是真的。在枪林弹雨中出现了一个胖乎乎的老修士，他把帽子拿在手中，向我们表示欢迎。有人喊道：‘噢，修士，你来这儿是为了震聋耳朵吗？’但加里波第朝他挥了挥手，问道：‘小修士，您想要干什么？难道您没有听到这些子弹在嗖嗖响吗？’修士说：‘子弹吓不倒我；我是圣方济各的信徒，是意大利的孩子。’‘那您是站在人民的一边喽？’将军问道。‘在人民一边，在人民一边。’修士回答。于是我们明白，马尔萨拉是我们的了。将军派克里斯皮去税务局，以意大利国王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的名义征用了所有的税款，打了一张收据后便将税款带回，交给了军需官阿切尔比。意大利王国还不存在，但克里斯皮开给税务员的收据是第一份称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为意大利国王的文件。”

我借着他的话题顺势问道：“可军需官不是涅沃上尉吗？”

“涅沃是阿切尔比的副手，”阿巴肯定地说，“他那么年轻就已经是大作家了，真正的诗人，额头上闪耀着天才的光芒。他总是独来独往，凝望着远方，好像要进一步扩大自己的视野。我觉得加里波第就快任命他为上校了。”

这下轮到邦迪来爆料了：“在卡拉塔菲米，他因为要分发面包，留在了靠近后方一些的位置。当他听到博塞蒂喊他加入战斗时，便立刻投身于混战之中，张开斗篷向敌人扑去，就像一只巨大的黑鸟从天而降，斗篷上转眼间就被子弹射了个洞……”

这些话足以使我对涅沃这家伙心生厌恶。他应该和我同岁，却已经被视为大人物。一名战斗的诗人。你要是在敌人面前张开你的斗篷，那上面必然会被射出洞来。要想炫耀自己的战斗经历，斗篷上留个洞可比胸口上留个洞强多了……

阿巴和邦迪这时又谈论起了卡拉塔菲米之战。那场胜利是一个奇

迹，战斗的一方是一千名红衫军，另一方则是装备精良的两万五千名波旁军。

“加里波第冲在最前面，”阿巴说道，“他穿着一件红色的衬衫，戴一顶匈牙利式的帽子，骑在一匹大维齐尔 (1) 才有的栗色马上，马鞍华丽极了，有镂空的马镫。在萨莱米，我们得到了当地志愿军的支援。大批武装到牙齿的山民从四面八方骑着马或步行来加入我们，真是邪乎，有些人长着一张暴徒的面孔，两只眼睛就像是枪口一样。不过带领这些山民的却是当地的绅士，他们是那个地区的地主。萨莱米是一个肮脏的市镇，街道分布得像笊篱一样，好在修士们拥有不错的修道院，我们就在那里借宿。在那些日子里，我们听说了各种版本的有关敌人的情报：他们有四千人，不对，有一万人，两万人，骑着马带着大炮，他们在北面设防，不对，是在南面，他们推进了，他们撤退了……突然间，敌人出现了。他们似乎有五千人，不过我们当中也有人说他们有一万人。我们和敌人之间隔着一片荒芜的平原。那不勒斯轻步兵从高地向下进军，那么镇定，那么自信，看得出来他们训练有素，不像我们这些衣着破烂的人。他们的军号发出的声音是那么凄凉！午后一点半时，已经行进到仙人掌丛边的那不勒斯轻步兵开始了第一轮射击。‘不要还击，不要开枪还击！’我们的上尉们大喊。但是敌人射出的子弹就从我们的头顶上呼啸着飞过，没有人能够冷静得下来。我们听见了一声枪响，随后又是一声，再接着是将军的号兵吹响的军号声和奔跑的脚步声。子弹像冰雹一样砸下来，朝我们轰炸的大炮在山头上扬起了一大团烟雾。我们穿过平原，击溃了敌人的第一道防线。我转过头，看见加里波第把一把带鞘的剑架在右肩上，在小山上缓缓地徒步前进，严密注视着整个战局。比克索朝他飞奔过去，想让他和他的马一起找个地方隐蔽起来，对他大喊道：‘将军，您这是想寻死不成？’将军回答说：‘还有什么比为我的祖国而死来得更光荣？’说罢他继续向前走，毫不在意像冰雹一样落下的子弹。我那一刻担心将军因为觉得输定了，所以才想寻死。但很快我们的一门大炮也在路当中吼了起来。我们觉得像是得到了一千个人的增援。前进，前进，前进！耳朵里只有吹响了冲锋信号的一刻也不停的军号声。我们握着上了刺刀的步枪，翻越了梯田的第一层、第二层、第三层，向山上爬去。波旁军的各营向更高处撤退，他们集中在一起以后好像实力大增。我们觉得没法再和他们作战了，因为他们全都在山顶上，而我们在半山腰附近和悬崖边，体力也用完了，个个筋疲力尽。有那么一会儿，他们在上头，我们在下面，都停止了开火。四下里有一些零星的枪响，敌人把大块的石头推下山坡，朝我们投掷石块，据说其中一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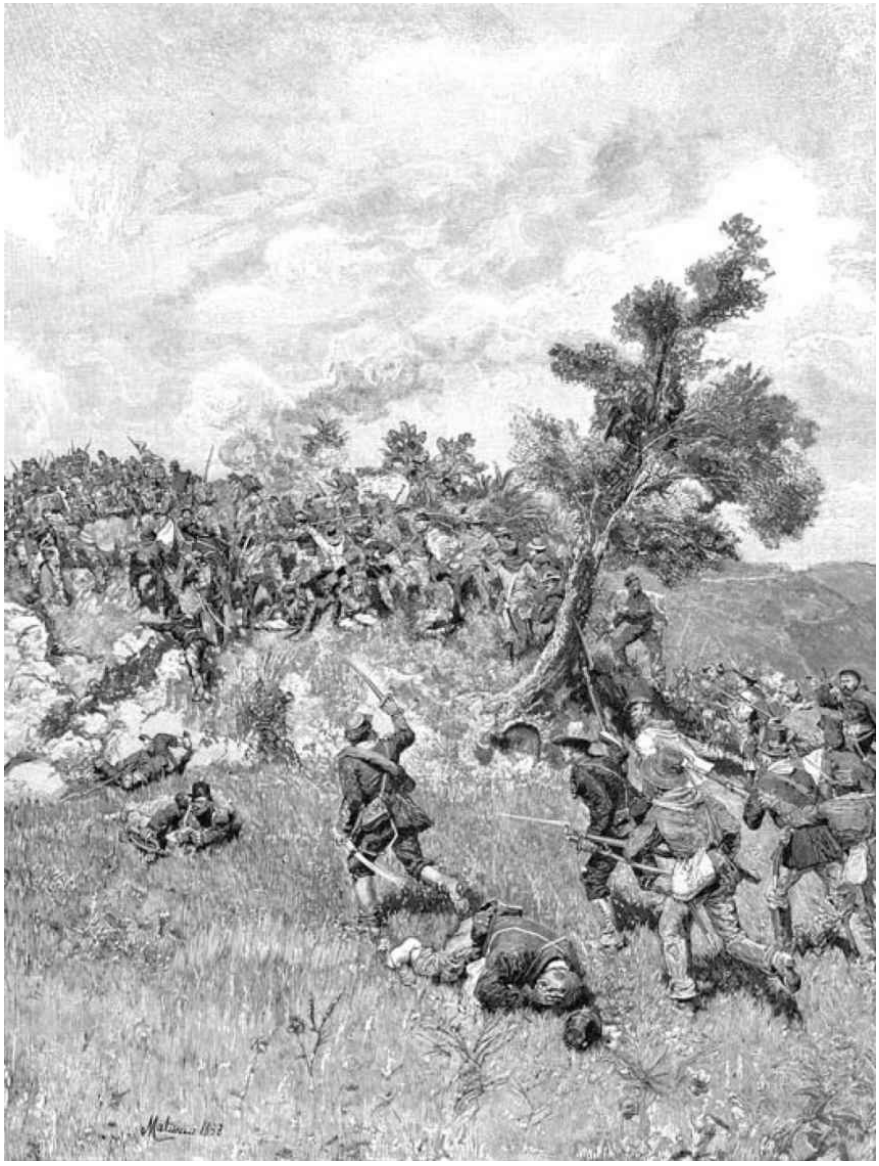
砸中了将军。我看见仙人掌丛中躺着一个俊俏的小伙子，他受了致命伤，身边的两个战友正在帮助他支撑下去。他请求同伴们对那不勒斯士兵手下留情，因为他们也是意大利人。整个悬崖堆满了阵亡者的尸体，但听不到任何哭泣的声音。从山顶上不时传来那不勒斯士兵的吼叫：‘国王万岁！’就在这时，我们的援军到了。邦迪，我记得你就是那会儿来的，浑身上下都是伤，尤其是左胸的上方中了一颗子弹。我以为你活不过半个小时，没想到发起总攻的时候，你瞧你，竟然冲在最前头，你到底有几条命？”

“小意思，”邦迪说，“都是些皮外伤而已。”

“而那些和我们并肩作战的方济各会修士呢？有一个又瘦又脏的修士给喇叭口火枪里装上一把子弹和石头，然后爬上山，像打霰弹枪一样把子弹都射了出去。我看见一个修士大腿上受了伤，他从肉里挖出射入的子弹，便又参与到进攻中去了。”

阿巴接着又开始追述在海军上将大桥的战斗：“看在上帝的分上，西莫尼尼，这一天就跟《荷马史诗》里写的一样！我们在巴勒莫的城门前，一支当地的起义者队伍前来支援我们。有一个人大叫了一声：‘啊呀！’身子打了个转，像个醉汉一样侧着身子走了三四步，就一头栽倒在两棵杨树边的一道沟里。离他不远处躺着一个断了气的那不勒斯轻步兵，可能是被我们的人撞见的第一个哨兵。我还看见一个热那亚人正在弹如雨下的地带操着方言喊道：‘贝朗迪，我们怎么过去？’一颗子弹就击中了他的前额，打碎了他的头骨，他一下子倒了下去。在海军上将大桥那里，在道路上，在桥面上，在桥下，在菜地里，到处都是拼刺刀的厮杀。到了黎明时分，我们终于夺下了大桥，但有一队敌人的步兵在城墙后面向我们猛烈射击，阻挡我们前进，同时敌人的一些骑兵也从左路向我们猛攻，不过被我们击退，逃到田地里去了。我们冲过大桥，聚集在特米尼门的十字路口，此时遭到了停在港内的一艘敌舰的炮轰和来自我们正前方的一道街垒的炮火。没关系。城里敲响了警钟。我们突入小巷，突然，上帝啊！多么美好的一幅画面！三个穿白衣的女孩用百合花一般的双手抓着窗子的铁栅栏，静静地注视着我们。她们太美了，就像是教堂里壁画上的天使。她们问我们是什么人，我们说自己是意大利人。我们问她们是什么人。她们回答说自己是小修女。哦！可怜的女孩，我们说道，我们很乐意把她们从这个监牢中解放出来，让她们开心。她们于是喊道：‘圣女罗萨利娅万岁！’我们回应道：‘意大利万岁！’她们也跟着喊：‘意大利万岁！’她们用圣歌般甜美的声音祝我们取

得胜利。我们在巴勒莫又继续战斗了五天，随后才停战，但我们再没见到过任何小修女，只能满足于解放一些妓女！”



……在海军上将大桥那里，在道路上，在桥面上，在桥下，在菜地里，到处都是拼刺刀的厮杀……

这两个热心人的话我究竟该相信多少呢？他们还很年轻，才刚刚经历了平生的最初几场战斗，从第一天起就对加里波第崇拜万分。从他们讲故事的方式来看，他们是和大仲马一样的小说家，能把自己的回忆吹得天花乱坠，连一只母鸡都能被说成一只鹰。他们在那几场小规模的战斗中无疑表现得非常勇敢，但加里波第真的有可能在炮火中平静地散步

（远处的敌人应该能很清楚地看到他）却始终毫发无伤吗？难不成那些敌人遵照上级的命令，射击时一点儿都不上心？

这些想法早就在我的脑海中回荡了，我所居住的旅店的店主曾经嘟囔着对我说起过。他从前或许在意大利本土的一些地区游历过，说的语言勉强能让人听懂，正是他建议我找唐·福尔图纳多·穆苏梅奇聊两句。穆苏梅奇是一个公证人，似乎对每一个人的每一件事情都了如指掌，多次在各种场合对新来的红衫军表现出不信任。

要接近那样的人，穿着红衬衫必然是不合适的，于是我脑海中闪过了我随身携带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教袍。只需要把头发梳一下，把说话的语气装得够假仁假义，垂下眼睛，就能在没人认出我的情况下溜出旅店。这是一个非常冒险的举动，因为有传闻说人们正准备把耶稣会士逐出西西里岛。但总之，我的行动进行得很顺利，而且打扮成一个即将发生的不公正举措的受害者能使我赚取加里波第的反对者们的信任。

我在一家酒店撞见了福尔图纳多，他当时做完了晨间弥撒，正在悠闲地呷他的咖啡。酒店位于城市的中心地带，环境雅致，唐·福尔图纳多一副放松的样子，绷着脸面朝太阳，双眼半闭，胡子有些日子没刮了，即使在那种暑天也穿着黑色的外衣，打着领结，被尼古丁染黄的手指间夹着一根快熄灭的雪茄。我注意到，在这南方，人们会在咖啡里加一片柠檬皮。希望他们别给我的牛奶咖啡里也加一片这玩意儿。

我仅仅是坐在邻桌抱怨了一下炎热的天气，就和福尔图纳多搭上了话。我自称罗马教廷的专使，前来调查那一带正在发生的事情，这使得穆苏梅奇在我面前敢于畅所欲言。

“我最尊敬的神父，您觉得胡乱拼凑起的一千个人，凭借一些凑合的装备，就抵达了马尔萨拉，还在不损一人的情况下登陆上岸，这可能吗？为什么有着全欧洲仅次于英国的海军力量，波旁王朝的军舰却乱打一气，一个人都没击中呢？再后来，在卡拉塔菲米，又是这一千个叫花子，外加一些地主为了和占领者搞好关系而踹着屁股送去的几百个小伙子，迎战世界上最精良的军队之一（我不知道您有没有听说过波旁军事学院是什么玩意儿），一千个多一点的叫花子——我是说——赶跑了两万五千人，虽说被瞧见真正逃跑的不过几千人，其他人仍在军营里，但这又是怎么做到的？是金币在哗哗地流啊，我的神父，大把大把的金币被支付给了停靠在马尔萨拉军舰上的军官们和驻守卡拉塔菲米的兰迪将军。经过一天局势不明的交战后，兰迪将军本还有足够的斗志昂扬的人

马来消灭加里波第志愿军，可他却撤退到巴勒莫去了。据说他收受了一万四千枚金币的好处费，这您知道吗？他的那些长官又有什么反应呢？皮埃蒙特人极少会干出这样的事来，十二年前他们枪决了拉莫里诺将军(2)。我这么说并不是因为我喜欢皮埃蒙特人，而是他们在打仗上真的很有一套。然而兰迪将军不过是被兰扎接替了职位而已，依我看兰扎也已经收了好处。您瞧瞧受到盛赞的攻克巴勒莫的真相是什么样的……加里波第从西西里的犯人中招募了三千五百名地痞流氓，加强了自己的队伍。而兰扎当时拥有大约一万六千人，注意！是一万六千人啊，他不把手下的人聚在一起作战，而是把他们分成小股派出去迎战，每次不被打垮才怪呢。还有一个原因是巴勒莫人中的一些叛徒也收受了好处，在屋顶上朝自己人射击。在港口，两艘皮埃蒙特的船只在波旁王朝军舰的眼皮子底下卸下了带给红衫军的步枪，使加里波第得以抵达最高法院监狱和重罪监狱，释放了一千名普通犯人，把他们招募到自己的队伍中。我还没和您说这会儿正在那不勒斯发生的事呢，我们可怜的国王身边尽是收了贿赂的无耻之徒，他们正在设法让国王脚下的王国土崩瓦解……”

“可是这么多钱是从哪儿来的？”

“最尊敬的神父啊！我真没想到您在罗马的时候消息那么闭塞！是英国的共济会啊！您瞧见这其中的关系了吗？加里波第是共济会会员，马志尼是共济会会员，马志尼流亡到了伦敦，和英国的共济会接上了头；加富尔也是共济会会员，他从英国的共济会支部接收指令；围在加里波第身边的所有人都是共济会的。他们的计划并不仅仅在于摧毁两西西里王国，他们还要给教皇陛下以致命的一击，因为等拿下了两西西里王国后，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会连罗马也想要，这是明摆着的事。您会相信他们的鬼话，说加里波第志愿军带着九万里拉的经费出征吗？这支队伍里净是酒鬼和贪吃鬼，只需看看他们在巴勒莫贪婪地抢食残存的储备和劫掠附近农村时的样子，就知道那笔钱还不够他们在整个旅途中的伙食费呢。是英国的共济会会员输送给了加里波第价值三百万法国法郎、在整个地中海地区通用的土耳其金币。”

“谁保管这些金币？”

“是涅沃上尉，他是将军信赖的共济会会员，一个不到三十岁的毛头小子，可能只是个发饷官。但这些恶魔付钱给波旁军的将领、舰队司令和一切他们想要收买的人，却让农民挨饿。农民们一直期盼加里波第能把地主的田地分给他们，可是加里波第显然应该和有地有钱的人联合在一起。您就等着看吧，等那些去卡拉塔菲米送死的小伙子意识到什么

也没有得到改变后，就会用从死人手中捡来的步枪朝红衫军射击了。”

脱下教袍后，我又穿上红衬衫在城里转悠，在一座教堂前的大台阶上和一位卡梅罗神父交谈了几句。他自称二十七岁，但看上去却有四十岁。他悄悄地告诉我，他确实也想加入我们，但碍于某个原因而无法遂愿。我问他是什么原因，因为在卡拉塔菲米，我们的队伍里连修士都有。

“我会加入你们的，”他对我说，“前提是你们做出一些真正称得上伟大的事情。你们现在所能告诉我的只是你们想统一意大利，把它凝聚成一个统一的民族。但人民统一也好，分开也好，总是在受苦，在受苦；我不确定你们是否能结束他们的苦难。”

“可是人民会有自由和学校啊。”我对他说。

“自由不等于有面包吃，学校也一样。这些东西或许能满足你们皮埃蒙特人，但对我们来说还不够。”

“那你们想要我们做什么呢？”

“我们不要一场针对波旁王朝的战争，而要一场可怜的百姓反对那些让他们挨饿的人的战争。坏人不仅仅存在于宫廷中，而是到处都有。”

“这么说也要反对你们这些出家人啰？你们在各地都有修道院和地产，不是吗？”

“没错，也要反对我们，甚至在反对其他任何人之前先把我们推翻！但手里一定要拿着福音书和十字架。那时我就会加入你们。你们现在做的还远远不够。”

就我在大学时对那份著名的共产主义者的宣言的理解，这个修士也是一个共产主义者。我对这个西西里岛上的事真的了解得太少了。

我试图不去想这个从我爷爷的年代起就在我的脑海中扎根的念头，但我还是不自觉地要问自己：有没有犹太人和支持加里波第的阴谋扯上关系？通常这种事情总是少不了他们。我于是再次向穆苏梅奇打听。

“怎么会没有呢？”他对我说，“首先，不是所有的共济会会员都是犹太人，就是所有的犹太人都是共济会会员。那在加里波第志愿军中的情况呢？我看过在马尔萨拉公布的‘向英勇者致敬’的志愿军名单，看完

后都乐了。我在名单里找到了一些名字，比如欧仁·拉瓦、朱塞佩·乌兹、以撒·丹科纳、萨姆埃勒·玛尔凯西、阿布拉莫·以撒·阿尔普隆、莫伊赛·马尔达恰，还有一个叫哥伦布·多纳托的，但也叫阿布拉莫。您倒是说说看，叫这些名字的人怎么会是虔诚的基督徒？”

（六月十六日）我凭介绍信结识了涅沃上尉。他是个富家子弟，留着两撇修剪整齐的八字胡，下唇下有一簇尖尖的小胡子，摆出一副空想家的样子。我觉得他是个爱摆架子的人，因为在我们谈话期间进来了一个志愿军，对他说想领取不知什么毯子，而涅沃就像个斤斤计较的会计一样提醒那人，他的战友上周已经领走了十条毯子。“你们把毯子都吃了吗？”涅沃问道，“如果你还想再吃几条毯子，我把你丢进牢房去消化它们。”志愿军敬了个礼便出去了。

“您瞧瞧我得做些什么样的工作？别人会告诉您我是个文人，然而我却要负责给战士们发放军饷和服装，同时要订购两万套新制服，因为每天都有来自热那亚、拉斯佩齐亚和里窝那的新到的志愿军。另外，我还要处理伯爵们和公爵夫人们的请愿书，他们以为加里波第是上帝手下的天使长，要求每个月的饷银提高到两百枚金币。这儿的所有人都指望馅饼从天上掉下来，不像我们，如果想要什么，就会自己去争取。他们委托我看管经费，也许是因为我在帕多瓦取得了法律专业的毕业文凭，或者因为我不是个小偷。在这个岛上，亲王和骗子是一家人，不偷窃已经是莫大的美德了。”

涅沃显然想装作一个心不在焉的诗人。当我询问他是否已经当上了上校时，他说他对此一无所知。“您知道，”他对我说，“这儿的情况有些混乱。比克索试图强制实施皮埃蒙特式的军纪，好像我们在皮内罗洛[3]时那样，可我们是一支不正规的队伍啊。不过，如果您需要写稿发回都灵，请您隐去这些苦难吧，尽可能把这里人人洋溢的发自内心的兴奋和热忱告诉那边的人。在这里，一些人为了自己的信仰而拿生命冒险，但其余的人却把远征看作在殖民地的一场历险。在巴勒莫生活很有意思，这儿的流言蜚语不比在威尼斯少。我们被视为英雄，受到崇拜，两扦长的红衬衫和七十厘米长的弯刀让许多美丽的姑娘对我们心仪，不过话说回来，她们的优点只有长相而已。我们没有一个夜晚不是在剧院的包厢里度过的，这里的冰淇淋美味极了。”

“您告诉我您需要负责庞大的开支，可是你们从热那亚出发时带的那一点钱怎么够用？使用在马尔萨拉征用的税款吗？”

“那些钱只是个零头。这不，刚一到巴勒莫，将军就派克里斯皮去把两西西里银行的钱都提了出来。”

“这我听说了，听说还有五百万金币……”

涅沃这时候又从诗人变回了将军的心腹。他双眼凝视着天空，说：“哦，您知道，什么样的传言都有。您无论如何应该把全意大利——我想说的是全欧洲——爱国者的捐款也考虑在内，这一点请您写在发表在都灵报上的文章里，让那些对远征不太关注的人也产生捐款的念头。总之，最麻烦的事莫过于账目的整理，因为等意大利王国正式宣告成立后，我必须按规定把一切都上交给国王陛下，一分钱也不能出错，收入是多少，开支是多少，全部要写清楚。”

怎么才能让你吐露来自英国的共济会会员的上百万金币呢？我在心里琢磨。或许你、加里波第和加富尔都达成了一致，虽然收受了共济会的钱，但是决不声张。或者，也可能钱早已送来，但你却对此一无所知，你不过是个有德行但是地位低下的傀儡，被他们（可谁是“他们”？）用作掩护，你以为你们能打胜仗完全是上帝的保佑吧？我还没能看透这个人，从他的话中体会到的唯一真实的是强烈的遗憾之情，因为红衫军在那几周正在向东海岸进军，准备借着胜利的势头一鼓作气渡过海峡进入卡拉布里亚，然后再去那不勒斯，而他却被命令留守巴勒莫，强压着怒火在后方整理账目。真有这么些人，他们不因为命运带来的可口的冰淇淋和美丽的姑娘而兴高采烈，反倒希望自己的斗篷上多留下几个弹孔。

我听说地球上生活着超过十亿人。我不知道这个数字是怎么算出来的，但只需在巴勒莫逛一逛就能明白我们的数量太多了，已经到了比肩继踵的地步，而且大部分人还散发着臭气。如今食物已经所剩无多，真不敢想象如果我们的人数继续增长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所以，必须让人口大量减少。当然，瘟疫、自杀、死刑起到了一些作用，有些人热衷于决斗，有些人喜欢在树林中和大草原上纵马狂奔，我还听说一些英国的绅士去海里游泳，当然都淹死了……但这还不够。战争是最自然有效的削减人口的方式，可以指望它来控制人口的增长。事实上，人们从前在奔赴战场时不是称上帝在召唤自己吗？不过，必须有人愿意打仗。如果人人都逃避兵役，战争中就没有阵亡者了，那样的话又为什么要打仗呢？因此，像涅沃、阿巴和邦迪那样渴望扑向机枪的人是必不可少的。只有他们这些人存在，像我这样的人才能在生活中少受贴着你呼气的那些多余的人的困扰。

总之，我们需要高尚的人，即使我并不喜欢他们。

我向拉法利纳作了自我介绍，并出示了我的委派函。

“如果您指望从我这儿听到一些好消息发回都灵，”他对我说，“我劝您打消这个念头。这儿没有一个政府。加里波第和比克索希望手下的人都是像他们一样的热那亚人，而不是像我这样的西西里人，在这样一个对义务兵役制闻所未闻的地区，他们居然认真地打算征募三万人；很多市镇里真的爆发了起义；过去为国王工作的雇员，即唯一能读会写的那些人，被宣布不得参加市政委员会；前天，一些痛恨神父的人建议烧掉公共图书馆，因为它是由耶稣会士创办的；一个来自马尔齐莱普勒的无名小子当上了巴勒莫的总督；在岛内，各类犯罪事件接连发生，凶手往往是这些本该负责维护公共秩序的人，因为一些地地道道的强盗也被征召进了红衫军。加里波第是一个正直的人，但他没能注意到在他眼皮子底下发生的事：单是从巴勒莫省征用的一批马中就失踪了二百匹！他委托手下把所有申请加入红衫军的人编成营，结果就冒出了许多由乐队、公职人员外加至多四五十个士兵组成的营！同一个职位被授予三四个人！他使得整个西西里岛既没有民事法庭，也没有刑事法庭，更没有贸易法庭，因为他们遣散了所有的法官，成立了军事委员会以审判所有人和所有事，好像回到了匈奴的时代！克里斯皮和他的手下认为加里波第废除民事法庭的原因是法官和律师都是骗子；废除议会的原因是议员们都是执笔的文人，而非握剑的战士；废除一切警察的原因是市民们应当全部武装起来保护自己。我不知道这是真是假，但我已经连和将军交谈的机会也不再有了。”

七月七日那天，我了解到拉法利纳被逮捕并押回都灵去了。下令的是加里波第，他显然受到了克里斯皮的煽动。加富尔在他身边再没了耳目。一切都依赖于我的报告了。

我不用再乔装成教区牧师去收集小道消息了：人们在小酒馆里说长道短，有时就连志愿军也在抱怨局势令人担忧。我听说刚进巴勒莫城时征召入红衫军的西西里人中，已经有五十来号人开了小差，一些人还把武器也一同带走。“他们这些农民，刚开始兴奋得像点燃的稻草，没过多久就感到厌烦了。”阿巴替他们解释道。军事委员会判处他们死刑，但随后又放走了他们，前提是他们滚得远远的。我试图搞清这些人的真实想法。之所以西西里全岛能洋溢着激情，是因为这是一片被上帝抛弃的土地，大地被太阳晒得干透，淡水缺乏，只生长着少量的带刺的水

果。在这片几百年来没有发生过任何事情的土地上，来了加里波第和他的红衫军。当地的百姓并不是因为加里波第的缘故而参战的，也不在乎即将被加里波第废黜的国王，他们不过是被降临的不同的事物冲昏了头脑，而每个人对这个“不同”都有自己的理解。也许飘来的这些声势浩大的新鲜事物仅仅是一阵让所有人再次感到厌倦的西洛可风吧。

（七月三十日）我已经和涅沃建立了不错的交情。他悄悄告诉我，加里波第收到了来自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的一封正式信函，被下令禁止渡过海峡。不过信中还附着一张同样出自国王之笔的机密短函，内容大致为：刚才的信是我以国王的身份写的，现在我建议您在回信中表示您愿意听从我的建议，如今那不勒斯人向您求助，请您去解放他们，您肩负的对意大利的责任不允许您不向他们伸出援助之手。国王耍了个两面派，可他针对的是谁？针对加富尔吗？还是针对的就是加里波第？国王先命令加里波第不要踏上大陆，然后又怂恿他进军那不勒斯，是不是想等木已成舟之时，以惩罚加里波第抗命的名义率领皮埃蒙特军侵入那不勒斯王国加以干预？

“将军太天真了，将来会掉进某个圈套的，”涅沃说，“我本想跟随在他身边，但我的义务迫使我留在这里。”

我发现就连这个文化水平毋庸置疑的人也生活在对加里波第的敬仰之中。在某个脆弱的时刻，他向我展示了几天前刚寄到的一本名为《加里波第之爱》的小册子。小册子是在北部出版的，涅沃没能有机会修改它的样稿。

“我希望我的读者认为我身为一个英雄，也有当一个蠢货的权利。出版商尽可能地表明了这一点，在书中留下了一大堆丢脸的印刷错误。”

我浏览了他的其中一篇作品，便确信他应该真的是个蠢货。这篇作品正是献给加里波第的：

不知什么透过您的眼睛
闪耀在我们的内心，
您屈下自己的膝盖
仿佛在向人民致敬。
在那些拥挤的广场上
谦恭而仁慈的您在闲逛，

我看见您把援助之手
送给了那些姑娘。

这儿的所有人都狂热地崇拜着这个腿有残疾的小矮子。



……不知什么透过您的眼睛/闪耀在了我们的内心/您屈下自己的膝盖/仿佛在向人民致敬……

（八月十二日）我去涅沃那里，向他求证外面的传闻：红衫军已经在卡拉布里亚的海岸登陆了。但我找到他时正是他心情最糟糕的时候，眼看着都要哭出来了，因为他听到消息说，都灵方面对他的财务管理工作抱有非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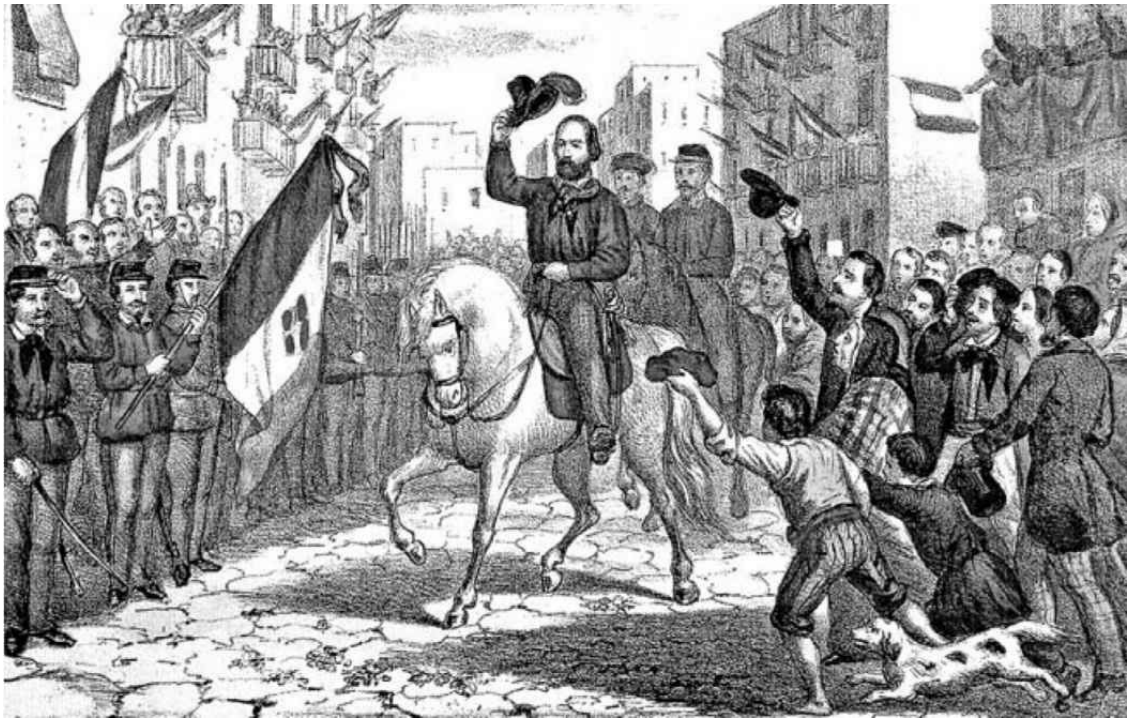
“可是我把所有的账目都记录在这里边了呀，”他用一只手拍打着他统一用红布包裹的账本，“收入是多少，开支是多少。如果有人盗用了经费，从我的账目上就能觉察到。等将来我把这东西交到相关人员手上时，会有几个人的人头落地的，不过我不会在其中。”

（八月二十六日）我虽然不是一个战略家，但凭借我收到的消息，我觉得自己也能明白正在发生什么事情。那不勒斯王国的一些大臣不是收了共济会的金币，就是归顺了萨伏依王朝的事业，总之，他们正在密谋推翻国王弗朗切斯科。在那不勒斯很快就会爆发一场起义，起义者应该会向皮埃蒙特政府请求支援，随后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就会南下。加里波第似乎什么也没有意识到，也可能意识到了一切，总之，他在催促他的队伍加速行进。他想赶在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之前到达那不勒斯。

我碰上了愤怒的涅沃，他挥着手中的一封信，说道：“您的朋友大仲马对我说，他只是装作是富豪，他认为我才是富豪！您瞧瞧他给我写了些什么，还厚颜无耻地说他是以将军的名义这么做的！在那不勒斯附近，波旁王朝豢养的瑞士雇佣兵和巴伐利亚雇佣兵预感到了战败的结局，主动提出愿意以每人四枚金币的价格加入我们这一边。因为他们有五千人，所以这是一笔两万金币，也就是九万法郎的开支。那个像他的基督山伯爵一样有钱的大仲马竟然说他没有那么多钱，只能‘慷慨’地送给我们微不足道的一千法郎。据说那不勒斯的爱国者们拼凑了三千法郎。大仲马问我能不能解决剩余的费用，可是您觉得我上哪儿去找这么多钱，嗯？”

涅沃邀我喝两杯。“您看，西莫尼尼，如今所有人都对在意大利本土登陆兴奋不已，没有人注意到一场悲剧即将给我们的远征抹上耻辱的一笔。事情发生在布隆特镇，离卡塔尼亚不远。那儿有一万名居民，大部分是农民和牧羊人，尚未从带有中世纪封建色彩的政体的压迫中解放出来。整个地区曾经是被册封为布隆特公爵的纳尔逊勋爵 (4) 的封地，在他死后，手握这些土地的一直是少数富人，或者用那儿的说法叫作‘乡绅’。乡绅剥削百姓，像对待牲畜一样对待他们，禁止他们进入雇主的树林采摘野菜，在他们进入田地时强行索取通行税。当加里波第到来时，那里的人民以为伸张正义的时刻降临了，土地将会回到他们的手中。于是他们成立了所谓的自由党人委员会，其中最有影响力的人是一个叫隆巴多的律师。然而布隆特镇是英国的领地，英国人在马尔萨拉帮

助过加里波第，将军应该和谁站在一边？此时那些百姓连隆巴多律师和其他自由党人的话也听不进去了，他们丧失了理智，发起了一场全民的暴动，一场大屠杀，残杀了乡绅。他们的行为很恶劣，这是显而易见的，在暴乱者中还混杂着该进监狱的坏蛋，大家都知道，随着这座岛遭受破坏，许多本该被关在监狱的恶棍重新获得了自由……但一切都是因我们的到来引起的。在英国人的施压之下，加里波第派比克索去了布隆特，后者不是一个谨小慎微的人：他下令全镇进入戒严状态，开始对百姓实施严厉的报复行为。他听取了一些乡绅的控诉，认定隆巴多律师是起义的祸首，那是不对的，但他还是这样做了，因为他需要杀一儆百。于是隆巴多和另外四人被枪决了，这其中有一个可怜的疯子，他不过是在屠杀开始前的日子里满街呼喊对乡绅的辱骂罢了，从没吓过任何人。撇开这些暴行让人感到悲哀不谈，就我个人而言，这件事给我的打击很大。西莫尼尼，您明白吗？一方面，有关这些行动的消息传到了都灵，把我们说成是旧政体下地主的同谋，另一方面，我向您抱怨的有关胡乱开支的问题，不费什么工夫就能查清。地主付钱给我们，让我们枪毙可怜的穷人，而我们就靠这些钱沉湎在美好的生活之中。然而您看到了，这儿的人正在死亡，还是免费的。这真是让人火大。”



……加里波第没有遇到任何抵抗就进入了那不勒斯……

（九月八日）加里波第没有遇到任何抵抗就进入了那不勒斯。他毫不掩饰得意的神情，因为据涅沃透露，他已经向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提出了驱逐加富尔的要求。我明白都灵方面此刻亟须我的报告，而且这份报告必须尽可能对加里波第不利。我必须大力渲染共济会的黄金；把加里波第描述成一个轻率的人；咬住布隆特镇的屠杀事件不放；指出其他罪行，包括偷盗、贪污、腐败和大肆挥霍等。在讲述红衫军的行为时，我会坚持使用穆苏梅奇的说法，说他们在修道院里纵酒作乐，并夺走少女的童贞（也许修女们也在内，夸大一下没有什么害处）。

制造一些征用私人财产的命令，炮制一封匿名的告密信，在信中透露加里波第和马志尼一直通过克里斯皮保持联系，并加入他们的建立共和国的计划，称他们打算把皮埃蒙特也并入共和国。总之，一封可靠而有力的报告能促使加里波第一败涂地。这还是因为穆苏梅奇给我提供了另一个完美的理由：加里波第的红衫军归根到底是一支外国雇佣军。这一千人的志愿军中有法国雇佣兵、美国雇佣兵、英国雇佣兵、匈牙利雇佣兵，甚至还有非洲雇佣兵，他们是来自各个国家的人渣，很多人曾经作为海盗和加里波第一起在美洲打拼。只需要听一听他这些中尉的名字就行了：图尔、埃贝尔、图科利、泰洛基、马基亚洛迪、科祖达菲、福里格耶希（穆苏梅奇费劲地拼读出这几个名字，除了图尔和埃贝尔，其他名字我从没有听到过）。此外可能有波兰雇佣兵、土耳其雇佣兵和巴伐利亚雇佣兵，还有一个名叫沃尔夫的德国人领导着曾经为波旁王朝服役的德国和瑞士的逃兵。最后，英国政府还提供给加里波第几个营的阿尔及利亚士兵和印度兵。这哪是什么意大利爱国者！意大利人在千人军中只占了一半。穆苏梅奇言过其实了，因为我在附近只听到过威尼斯、伦巴第、艾米利亚或托斯卡纳的口音，印度人更是一个都没见到过，但我觉得如果我坚持在报告中提及这一堆乱七八糟的种族，也不是什么坏事。

我在报告中少不了会影射与共济会脱不了干系的犹太人。

我认为这份报告应该尽快到达都灵，同时决不能落入不该得到它的人之手。我找到了一艘正要火速返回撒丁王国的皮埃蒙特军舰，没花多大力气就制作了一份命令船长将我送至热那亚的官方文件。我的西西里之行就此结束了，没能看到在那不勒斯将要发生的事情和那之后的事情让我感到有些遗憾，但我不是来度假的，也不是为了写叙事诗。事实上，在这次旅行中，给我留下美好回忆的只有蛋鱼、酱烧蜗牛和奶油甜馅煎饼卷，噢，奶油甜馅煎饼卷……涅沃还答应让我品尝一道圣马力诺

风味的箭鱼，但我没来得及尝到，只能感受它的名字散发的芳香。

---

(1) Grand Vizir，奥斯曼帝国中苏丹以下职务最高的大臣，相当于宰相。

(2) Gerolamo Ramorino（1772—1849），曾经是皮埃蒙特军的将领，在阻击奥地利军时下达了撤退的命令，从而导致了战局失利，因而被视为叛徒，经军事法庭审讯后被枪决。

(3) Pinerolo，皮埃蒙特的一个市镇。

(4) Horatio Nelson（1758—1805），英国皇家海军中将，著名海军将领、军事家。一七九九年被那不勒斯国王费迪南多四世册封为布隆特公爵。

八　赫拉克勒斯号

摘自一八九七年三月三十日、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的日记

叙述者为需要记述西莫尼尼和他的不速之客——达拉·皮科拉院长之间长诗般的对白而感到有些厌烦。好像正是在三月三十日这一天，西莫尼尼重拾了在西西里发生的最后一些事情的记忆。然而他的回忆时断时续，日记中也改动颇多，许多句子被整行涂去，另一些句子上则被打了个大×，好在还能凑合辨认——阅后让人甚感不安。三月三十一日的日记出自达拉·皮科拉院长之手，它好似揭去了西莫尼尼紧锁的记忆之门的封印，披露了西莫尼尼不顾一切地想要忘却的记忆。当晚，西莫尼尼经历了极不平静的一夜，只记得自己恶心得想吐。翌日，他怀着怒气再次执笔，以驳斥他所认为的院长的那些不实之言和带有蔑视情感的说教之辞。总而言之，因为始终拿不准谁的话更可信，叙述者只好根据自己的判断重新组织和叙述后来发生的那些事情——当然，他会对自己所讲的故事担负全部责任。

西莫尼尼一回到都灵就把他的报告交给了比安科骑士。第二天，他得到了当晚将被召见的消息，再次前往了他上回乘马车去过的那个地方，见到了等候他的比安科、里卡尔迪和内格里·圣弗龙。

“西莫尼尼律师，”比安科率先说道，“我不知道以我俩的交情，我该不该把自己的意见痛痛快快地说出来，但是我必须告诉您：您就是个蠢货。”

“骑士先生，您怎么能这么说话？”

“他说得没错，他说得没错，”里卡尔迪插话道，“他也说出了我们的想法。我还想补充一句，您是个危险的蠢货，就凭您脑袋里产生的这些想法，我们真该好好考虑一下让您继续在都灵活动是否妥当。”

“抱歉我可能有什么地方做得不对，但我不明白……”

“您做错了，大错特错。您注意到不出几天（如今连接生婆也知道这事），恰尔迪尼将军就将率领我们的部队进入教皇国吗？我们的军队很可能在一个月内就能抵达那不勒斯城下。届时我们发起的全民公投业已结束，两西西里王国和它的领土会因此被正式并入意大利王国。如果加里波第是一个表里如一的正人君子和保皇主义者，他就会像马志尼一

样也头脑发热一回，不管乐意还是不乐意都接受现状，把已占领的领土交到国王手中，展现一个光辉的爱国者的形象。到时候我们必须解散已经壮大至近六万人的加里波第志愿军，因为放任他们自由发展可不太妙。我们会把志愿军收编入萨伏依军队，让其他人领取遣散费后各自回家。他们都是勇敢的小伙子，全都是英雄。而您却希望我们把您的狗屁报告向新闻界和人民大众公布，指责这些即将为我们的军队效力的志愿军是一群以外国人为主的洗劫了西西里的流氓无赖？然后，全意大利都对之存以感激之情的加里波第并非一个品行正直的英雄，而是一个通过贿赂靠敌人放水才打胜仗的阴谋家，自始至终都在和马志尼密谋把意大利变成共和国？还有，尼诺·比克索去岛上枪决自由党人，屠杀牧羊人和农民？您真是疯透了！”

“可是各位先生，你们委托我……”

“我们从未委托过您去败坏加里波第和与他并肩战斗的勇敢的意大利人的名誉，而是委托您搜集能够证明围绕在大英雄身边的共和派在占领区治理不善的文件，从而使皮埃蒙特政府的干预显得合情合理。”

“可是各位先生，你们知道得很清楚，拉法利纳……”

“拉法利纳给加富尔伯爵写了不少密函，可也从没见他拿着信到处炫耀啊。而且拉法利纳是拉法利纳，他和克里斯皮有深仇大恨。另外，报告中提到了英国共济会会员的金币，这究竟又说的是什么疯话？”

“人人都在谈论这件事。”

“人人？我们怎么不知道？而且，这些共济会会员是什么人？难不成您是共济会的？”

“我不是，可是……”

“那就不要多管跟您不相干的闲事。共济会的事，就听其自然好了。”

很显然，西莫尼尼没有意识到萨伏依政府的所有成员都是共济会会员（也许加富尔除外）。他好歹是从小在耶稣会士身边长大的，本该发觉这一点才是。但里卡尔迪又拿犹太人的问题对他进行责难，问西莫尼尼是哪根筋错乱而把犹太人写进了他的报告。

西莫尼尼结结巴巴地说：“犹太人如今到处都是，难道您不信……”

“我们信还是不信跟这都没有关系，”圣弗龙打断了西莫尼尼的

话，“问题是，为了实现意大利王国的统一，我们也需要犹太居民的支持，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让善良的信奉天主教的意大利人听说在正直的英雄般的红衫军中有犹太人存在只会起到负面作用。总之，就凭您犯下的所有蠢事，您完全可以被送去我们在阿尔卑斯山上的某个舒服的要塞呼吸几十年的新鲜空气，只可惜您目前对我们还有用。您的报告上说有个涅沃上尉，或者叫他涅沃上校也罢，留在那里整理他的所有账目，但是我们一来不知道他的账本里有没有记下或者该不该记下所有的账目，二来不知道如果他的账目被公开，会不会造成不利的政治影响。您在报告中称涅沃计划把这些账本交给我们，这是好的，但在我们收到账本之前，涅沃可能拿给其他人看过，这就糟了。所以，您仍然使用波吉奥议员的特派记者这个身份，借了解新近发生的轰动性事件之名再去一趟西西里，要像水蛭一样牢牢粘在涅沃身边，务必让这些账本消失，让它们彻底灰飞烟灭、无影无踪，让所有人都不知道它们的存在。至于如何实现这个目的，那是您的工作，您有权使用一切手段，当然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另外您也不用再指望从我们这儿得到其他委托了。比安科骑士会给您提供经费上的支持，让您能在西西里银行支取完成任务所需的钱款。”

从此处开始，即使是达拉·皮科拉在日记中的揭秘也变得支离破碎，残缺不全，就好像他也感到力不从心，很难再挖掘出和他唱反调的西莫尼尼极力掩埋的这一段记忆。

不管怎样，就叙述者的理解，西莫尼尼于九月底回到了西西里，并在那里一直待到次年三月才离开，始终没能找到对涅沃的账本下手的机会，每隔半个月便会收到比安科骑士发来的怒气冲冲的电文，向他询问任务的进展。

事实是，涅沃此刻正全身心地扑在那些该死的账目上，并随着恶毒言论给他造成的压力日益提升而愈发专注于调查、核对和审阅不计其数的收据，以确保自己的所记准确无误。与此同时，他的权力得到了很大的加强，因为连加里波第也担心起丑闻的发生和流言蜚语的盛行，所以为他安排了一间办事处，提供了四名助手，并在办事处的正门口和楼梯边各配备了两名卫兵。如此一来，诸如在夜间潜入办事处的内室搜寻账本的做法便不再现实。

任务的艰巨性远不止如此。看得出，由于怀疑自己上交账目的做法会触动某些人的神经，涅沃因而担心账本遭人偷窃或篡改，于是尽一切

可能隐藏了它们的踪迹。这下，西莫尼尼只好和这位诗人不断地套近乎，以便至少从他的口中套出他对持有那些该死的证据的进一步打算。两人很快由以“您”相称转而使用友好的“你”相互交谈了。

巴勒莫的秋季依然热得令人无精打采，海风也没能给城里带来一丝凉意。在那个时节，西莫尼尼和涅沃一同度过了许多个夜晚，不时地小酌几杯兑水的茴香酒，看着酒液像一团烟雾一般缓缓溶解在水中。或许是因为对西莫尼尼产生了好感，或许是因为觉得自己是被关在城里的囚犯，需要找个人散散心，涅沃逐渐放松了自己军人式的警惕，向西莫尼尼吐露了自己的心里话。他谈到了自己留在米兰的心上人，一段没有希望的爱情，因为她的丈夫不仅是涅沃的表兄，还是他最好的朋友。然而他对此感到无能为力，即使移情别恋也无法摆脱相思之苦。

“这就是我，注定要接受这样的命运。我永远会是个异想天开、阴郁、无知、脾气暴躁的人。我已经三十岁了，却为了在精神上逃离一个我不爱的世界而一直在打仗，还因此把一部尚未出版的伟大小说的手稿留在了家中。我好想看到它出版，但我没有时间去这么做，因为我有这些混账账目需要打理。要是我有雄心壮志该多好，要是我追求享乐该多好……要是我最起码是个坏人该多好……至少像比克索一样。算了。我还年轻，过一天是一天吧，我爱行军，因为它使我行动，我爱空气，因为它使我呼吸。我将会为了追寻死亡而死去……而那时一切都会结束。”

西莫尼尼没有尝试去安慰他。他觉得涅沃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人。

十月初，沃尔图诺河之战爆发，加里波第在战斗中击退了波旁军队的最后一波攻势。也就是在那几天里，恰尔迪尼将军在卡斯特尔菲达多战胜了教皇国的军队，并入侵了波旁王朝统治下的阿布鲁佐和莫利塞地区。而在巴勒莫，涅沃强压着怒火。他已经了解到在皮埃蒙特控诉他的人中有拉法利纳的人，这表明拉法利纳正在对所有和红衫军有瓜葛的人恶语相加。

“他产生了摒弃一切的念头，”涅沃忧郁地说，“但正是在这种时候，不应该弃自己的岗位于不顾。”

十月二十六日发生了历史性的一幕：加里波第和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在泰阿诺会面了。加里波第把他在南意大利的权力移交给了国王。涅沃说，加里波第因此被任命为王国的最初等的参议员，但到了十一月

初，当他率领一万四千人以及三百名骑兵在卡塞塔列队等候国王检阅时，国王却没有露面。

十一月七日，国王以凯旋的姿态进入那不勒斯，而加里波第却主动退隐卡普雷拉岛，有如辛辛纳图斯再世。“多么高尚的人啊！”涅沃说道，并为此痛哭——这是诗人们的普遍做法（西莫尼尼对此大为光火）。

短短几天过后，加里波第的军队被解散了，两万志愿军被编入萨伏依军队，然而与他们一起被收编的还有三千名波旁军的军官。

“没错，”涅沃说，“他们也是意大利人。但这对于我们的英雄传奇来说是一个令人悲伤的结局。我不会纠结于这件事，再领六个月的军饷，我就说再见了。用六个月来完成我的任务，希望我能办得到。”

想必这是一项糟透的工作，因为到了十一月底，他才刚刚整理完七月的账目，还需要差不多三个月或更多的时间。

十二月里，当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抵达巴勒莫后，涅沃对西莫尼尼说：“我是在这南方的最后一名红衫军，人们像看野人一样打量我。而我还必须对拉法利纳党的那些畜生的诬告予以回击。老天爷啊，早知道我会落得这样的结局，当初我宁可在热那亚跳海自尽也不登船来这个苦地方了。”

到目前为止，西莫尼尼仍未找到对那些该死的账本下手的机会。而到了十二月中旬，涅沃突然告诉他自己要回米兰一趟，在那儿作短暂的停留。他会把账本留在巴勒莫吗？还是把它们随身带走？永远无从得知。

在涅沃离开的近两个月里，西莫尼尼靠游览巴勒莫周边的地区来尽可能打发这段凄凉的时光（“我不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他说，“可是在那片长满仙人掌的荒漠中度过的没有雪花的圣诞节能叫圣诞节吗？”）。他买了一头母骡，又一次穿上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教袍，挨个村庄探访过去，一方面是为了收集教区牧师和农民的小道消息，但主要还是为了探寻西西里风味菜的烹饪秘方。

他在城外荒凉的酒馆里发现了像开水一样便宜（但味道极佳）的乡间美味：把薄面包片放入带盖的大汤碗中，拌上大量橄榄油和现磨的胡椒粉，然后把四分之三锅盐水烧开，放入洋葱片、西红柿片和薄荷，煮二十分钟后倒入碗中静置两分钟，就大功告成，可以趁热享用了。



……他被大家称为布隆特，但实际上他似乎是布隆特大屠杀的幸存者……

在巴盖里亚附近，他还寻获了一家风味酒馆。虽然那里不过是一间昏暗的厅堂外加几张桌子而已，但形容极度猥琐（也许他的本质也一样）的酒店老板即使在冬日里也在那片怡人的昏暗的酒馆里烧制以内脏为主要原料的美味菜肴，诸如填馅的心脏、猪肉肉冻、小牛胰脏和各类肚子。

正是在那里，西莫尼尼遇到了两个截然不同的人物。也是要到了更久以后，他才会灵机一动，拉他们共同参与一项绝妙的计划，不过我们暂且先不透露计划的内容。

第一个家伙似乎是个可怜的疯子。酒店老板说，自己是出于同情才给他提供了饮食和住宿，尽管他其实胜任得了许多低贱的工作。他被大家称为布隆特，但实际上他似乎是布隆特大屠杀的幸存者。他总在回忆起义经历时变得躁狂不已，几杯酒下肚后便用拳头捶打着桌面，操着方言大喊大叫，所喊的话大意为：“地主们，你们要小心了，审判的时刻就要来临了；乡亲们，你们一定要响应号召啊。”他的朋友努齐奥·齐拉

尔多·弗拉永科在起义前所喊的正是这句话，后来不幸成为被比克索指名枪决的四人中的一个。

布隆特的头脑不是特别好使，但是他有一个最基本的念头，而且还很坚定——杀死尼诺·比克索。

对西莫尼尼而言，布隆特不过是一个供他打发无聊冬夜的怪人，另一个家伙很快让他觉得更有意思。此人言行粗鲁，起初很不友善，但在听到西莫尼尼向酒店老板打听各式菜肴的做法后，便主动过来搭话，并自曝和西莫尼尼一样是美食的虔诚追随者。西莫尼尼向他讲解了皮埃蒙特风味饺子的做法，而他则抖出西西里特有的茄子蔬菜开胃菜的秘密；西莫尼尼向他介绍了阿尔巴风味的白汁生牛肉片，听得他两眼像恶狼一般放光，而他则透露了蛋白杏仁饼的秘制方法。

这位尼努佐师傅说一口近乎意大利语的方言，并让西莫尼尼了解了他连外国也曾游历过的个人经历。有一次，在表达了自己对当地教堂的修女们的极度虔诚和对西莫尼尼所担任的圣职的极度尊敬后，他终于向西莫尼尼透露了自己的离奇身份：他是波旁军队中制造炸弹的专家，但他不是通常意义上的那种士兵，而是身为技艺精湛的工匠负责看守和管理不远处的一个火药库。加里波第志愿军赶跑了守在那里的波旁军队，缴获了他们的军需品和火药，却无意把地堡彻底拆毁，便留下尼努佐为他们效力，使他成为了军需部的下属，命他看守那个地方。于是他就待在了那里，等候上级的命令。他厌倦了这种生活，对来自北方的占领者心存怨恨，他怀念自己的国王，幻想起义和暴动的那一天。

“要是我乐意，我仍旧能炸毁半座巴勒莫城。”明白西莫尼尼也站在皮埃蒙特人的对立面后，尼努佐小声告诉他。面对西莫尼尼惊愕的神情，尼努佐解释说篡位者们全然没有发觉火药库下面有一间地窖，里面还存放着数桶火药、炮弹和其他用于战争的装备。鉴于成队的人马已经聚集在山头组织抵抗运动，他必须为起义到来的那一天留存好这些弹药，让皮埃蒙特入侵者没有好日子过。

在谈到炸药的时候，尼努佐的脸上渐渐地焕发了光彩，他那张大饼脸和阴郁的双眼也变得顺眼了不少。一天，他陪着西莫尼尼去参观了自己的地堡。他进入地窖翻寻了一阵，回到了地面后，他摊开手掌，向西莫尼尼展示一种近似黑色的颗粒。

“哎，最尊敬的神父，”他说道，“再没有比这种优质火药更美的东西。你瞧瞧这颜色，这是石板灰色，这些颗粒用指力捏不碎。如果您在

它上面放一张纸并点火，火药就会燃烧起来，但不会把纸烧焦。从前的火药是用七十五份硝石、十二份木炭和十二份硫黄制成的。后来，英国人修改了这个配方，改用十五份木炭和十份硫黄，发明了所谓的英国火药定量，结果他们在后来的战争中吃了败仗，因为按他们的方法造出来的炮弹都成了哑炮。如今我们这些行家（但我们也就这么一丁点儿人，不知该觉得可惜还是感到庆幸）不再使用硝酸钾，而是改用硝酸钠，造出了一种全新的火药。”

“它的性能更好吗？”

“它的性能是最好的。您瞧，神父，炸药的数量一天多过一天，但性能却一个不如一个。曾经有一位（我指的是那位正牌的）国王的军官摆着一副大学究的臭架子向我建议一项最新的发明，也就是硝化甘油，但他不知道那玩意儿只有在受到撞击时才会起作用，所以很难让它起爆，因为你必须在一旁用锤子敲它，那你就等着第一个被炸飞吧。请听我一句，如果你真想把什么人炸上天，旧式火药是唯一的选择，那样你才能见到壮观的景象。”

尼努佐师傅显得很开心，就好像他手里托着的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眼下，西莫尼尼并没有对他的疯言疯语特别在意。然而不久之后，到了一月里，他就会回过头来仔细体会尼努佐的这番话了。

事实上，西莫尼尼在研究如何销毁远征账目时心想：账本不是从未离开过巴勒莫，就是等涅沃从北方归来后会重新回到巴勒莫，此后涅沃很可能会走海路把它们带回都灵。因此，没日没夜地紧盯着他只会徒劳无功，因为我反正也接近不了他的保险柜，即使摸到了保险柜也无法将它打开，而就算我成功开启了保险柜，也会随即引起一桩丑闻，涅沃一旦报告账本失窃，我在都灵的委托人就可能遭到控诉。我还可能在偷窃账本时被涅沃撞见，从而不得不朝他的后背捅上一刀，但这事也无法避人耳目，因为像涅沃那样的人的尸体永远是一个大麻烦。我的委托人在都灵时曾经对我说过，必须让账本灰飞烟灭。但是，涅沃也必须和它们一起化为灰烬，使得在他失踪（必须看起来合情合理，像一场意外）的事实面前，账本的失踪被看作附带的损失。那么，是不是要焚毁或炸毁军需部的大楼呢？太张扬了。只剩下一个办法，即在涅沃由巴勒莫渡海前往都灵的途中，让他和账本以及身边的一切全部消失。面对一场五六十人丧生的海难，没有人会想这是一场旨在销毁几本账本的阴谋。

这无疑是一个不切实际而又冒失的想法，但西莫尼尼似乎已不再是

那个只会用小把戏来诱捕大学同学的年轻人了。随着年龄的增长，他的才智也同步提升。他见识了战争，习惯了直面——所幸是别人的——死亡，并且极不情愿看到自己被关在内格里·圣弗龙所说的要塞里的结局出现。

当然，西莫尼尼就这个计划思考了许久，其中一个原因是他确实也没有别的事可做。与此同时，他请尼努佐师傅吃可口的早餐，找他商量计划的实施细节。

“尼努佐师傅，您一定想知道我为什么来这个地方。那就让我告诉您吧，我身负教皇的命令，来这里为我们的国王重建两西西里王国。”

“神父，我听凭您的差遣，请告诉我有什么需要我做的。”

“那好，不知哪天，会有一艘轮船从巴勒莫起航，驶向意大利本土。这艘船上载有一只保险柜，里面盛放的命令和计划意在永久摧毁教权和诋毁我们的国王。必须让这艘轮船在抵达都灵前沉没，船上的人也好，货物也好，都必须葬身海底。”

“再没有比这更简单的了，神父，用煤雷吧，这是一种最新的手段，美国人似乎正在对它进行调试。这种炸弹的外形如同一团煤块，可以藏在作为轮船的动力燃料的煤堆中。一旦它在锅炉中被加热到了某个特定的温度，就会引起爆炸。”

“听起来不错，但是必须准确把握这块煤雷被投入锅炉的时机，绝不能让轮船过早或过晚爆炸，也就是说爆炸不能发生于起航后不久或靠岸前不久，因为那样会引起所有人的注意。必须让它在航行途中爆炸，远离一切不该存在的目击者。”

“这是最难办的。不可能买通司炉，因为他将会是第一个牺牲品，所以需要算准那样大小的一块煤被送入锅炉的准确时间。这点恐怕连贝内文托 (1) 的女巫也做不到……”

“那可怎么办？”

“那样的话，亲爱的神父，唯一而永远管用的办法依旧是使用一小桶装着一根可爱导火索的火药。”

“可是有谁明知道自己会被爆炸波及，还肯留在船上点燃导火索？”

“没人愿意，除非他不是一个行家，而我们的人数幸好——或者可惜——还很少。行家知道导火索需要留多长。从前被用作导火索的是填

塞了黑火药的细麦秆、硫化的烛芯或浸透了硝石和焦油的绳索，你永远无法知道导火索被点燃后要过多久才会引爆炸药。谢天谢地，好在三十年前出现了一种燃烧缓慢的导火索，老实说我的地窖里就有几米。”

“就用那种导火索？”

“有了那种导火索，你就可以算出火苗从点燃导火索的那一刻起燃烧至火药所需的时间，同时能够根据导火索的长度对其燃烧时间做到心中有数。因此，如果制造炸弹的专家知道一旦引燃了导火索，他能够跑到某个地方，跳上已经放下的等候他离开的小艇，从而在轮船爆炸时处于安全的距离，一切就都很完美了，瞧我说的，这将是一幅杰作！”

“尼努佐师傅，只不过……假设那天晚上海上起了暴风雨，谁也没法放下小艇，像您这样的炸弹专家会冒这种危险吗？”

“坦率地说，不会，神父。”

这是一项基本可以确定有去无回的任务，不可能说动尼努佐师傅去送死。不过要是换作某个比他迟钝的人，兴许就会点头应允了。

一月里，涅沃从米兰出发再次南下，于月底到达那不勒斯，在那里停留了十五天，可能是为了把远征军在那里的出账也一并整理清楚。此后他接到了把账本带回都灵的命令，于是便返回巴勒莫收拾他的所有账本（这说明它们被留在了巴勒莫）。

两人的重逢是一幅温情而友爱的景象。涅沃沉浸在感伤的思绪之中，向西莫尼尼讲述自己的北方之行，倾诉自己那段无法企及的爱情如何在那次短暂的探访后再次不幸而奇妙地复苏……西莫尼尼听得泪水浸湿了眼眶，好像对他的挚友的哀诉甚为同情，但其实他只是急切地想知道涅沃将以什么方式把账本带去都灵。

最后，涅沃终于谈到了这个问题。他将于三月初乘坐“赫拉克勒斯号”由巴勒莫前往那不勒斯，然后从那不勒斯继续航行至热那亚。“赫拉克勒斯号”是一艘英国产的华丽轮船，拥有两个装在船侧的旋转轮，配备有十五名船员，能够搭载几十名乘客。这艘船有些年头了，但它并不老旧，在航运中依然能很好地发挥自己的作用。从那一刻起，西莫尼尼便专注于收集所有的信息，打听到了船长米凯莱·曼奇诺下榻的旅店的名称，并在和船员的交谈中掌握了轮船的内部构造。

于是，他再次披上教袍，装出一副痛心的神情赶回巴盖里亚，把布

隆特拉到了一边。

“布隆特，”西莫尼尼对他讲道，“尼诺·比克索即将乘轮船从巴勒莫出发前往那不勒斯。我们作为王国的最后守护者，是时候为你的家乡所遭受的不幸报仇雪恨了。手刃尼诺·比克索的这份光荣将是属于你的。”

“请告诉我有什么需要我做的。”

“这是一根导火索，它的燃烧时间是比你我都更懂行的人计算好的，你要把它看得和自己的生命一样重要。有一位叫西莫尼尼的上尉表面上是红衫军的军官，但实际上是我们的人，暗地里效忠于我们的国王。他会打着运送军事机密的名号，让人把一口箱子装上船，并要求由他的亲随，也就是你，留在货舱里二十四小时看守。当然，箱子里到时会装满火药。西莫尼尼会和你一起留在船上，以便在船航行至一定的纬度、接近斯特龙博利岛时指示你抽出导火索、将它插入火药并点燃，同时放下一艘撤离用的小艇。导火索有足够的长度，而且燃烧缓慢，你完全来得及从货舱跑上甲板，赶去船尾和西莫尼尼会合。你们将有充足的时间在天杀的尼诺·比克索和轮船被一起炸上天前离开那里。但是，你不能看到西莫尼尼上尉的长相，就算看到了也不许接近他。尼努佐会用小车将你送到船上，到了那里，你会见到一个叫阿尔玛洛的船员，他会领你去货舱。之后你就老老实实待在那里，直到阿尔玛洛带给你行动的信号。”

布隆特听得两眼直放光，但他还不至于是一个彻头彻尾的蠢货。“万一碰着海面上起大风浪呢？”他问道。

“如果你在货舱感觉到船有些摇晃，你大可不必担心，小艇既平稳又结实，还有一根桅杆和一张帆，而且陆地就在不远处。另外，如果西莫尼尼上尉认为风浪太大，他就没有必要拿自己的生命冒险，届时你不会收到指令，我们以后再找机会杀比克索。但如果你收到了指令，就表示有个更熟悉航海的人确信你们能够平安无恙地到达斯特龙博利岛。”

得到了布隆特的热诚参与和全力支持后，西莫尼尼又和尼努佐师傅就爆炸装置的设计进行了长时间的密谈。时机成熟后，他把自己打扮成人们想象中的四下转悠的密探和特务的样子，身着几近送葬一般的服装，向曼奇诺船长出示了一份盖满图章和戳印的通行许可证，上面显示国王陛下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下令将一口盛有绝密材料的大箱子运往那不勒斯。为了不引起人们的注意，这口箱子必须混在其他货物中存放在船舱里，同时由西莫尼尼的一位亲随在一旁昼夜守护。船员阿尔玛洛

被指定为箱子看守者的联系人，他之前已数次在萨伏依军队的秘密行动中履行了自己的职责。除此之外，船长不得对其他事情进行过问。箱子到了那不勒斯后，会有一名特种兵军官负责接应。

计划就是这么简单，行动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更不用说涅沃了，他连对装账本的小箱子都不上心。

考虑到“赫拉克勒斯号”将于午后快一点时起航开往那不勒斯，整个航程持续十五六个小时，最好让它在驶过斯特龙博利岛时爆炸。岛上的火山终年向夜空中静静地喷射熊熊的烈火，使得爆炸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发生，即便在熹微的晨光中也不会有人察觉。

当然，西莫尼尼早就和阿尔玛洛建立了联系。鉴于阿尔玛洛表露出所有低等船员中最常见的贪婪本质，西莫尼尼用丰厚的贿赂买通了他，向他下达了明确的指令：在码头等候布隆特，把他安排在货舱内，让他能够和自己的箱子待在一起。“在这之后，”西莫尼尼对他说，“临近傍晚时你注意观察地平线上有没有出现斯特龙博利岛的火光，一经看到，不管海面的情况如何，你都立即下货舱去找到布隆特，对他说：‘上尉通知你是时候了。’不用操心他在做什么或将要做什么，但为了防止你的好奇心作祟，免得你东探西问，我先告诉你一些情况。你需要知道的只是布隆特会在箱子里找出一只装着书信的瓶子，把它从舷窗扔进海里；到时候会有人乘坐小艇在附近等候，把瓶子打捞起来带回斯特龙博利岛。你只需管好自己，径直回自己的船舱去，把一切都忘掉。好，你把你必须告诉布隆特的话重复一遍。”

“上尉通知你是时候了。”

“很好。”

涅沃出发前，西莫尼尼在码头为他送行，告别场面感人至深。“我最亲爱的朋友，”涅沃对西莫尼尼说，“长久以来你待我亲如兄弟，我也向你敞开了心扉。也许我们再也不会相见了。我把账本交给都灵的政府以后，马上就回米兰，在那里……我们再会。别忘了我的小说。别了，让我们拥抱吧，意大利万岁。”

“别了，我的希波吕托斯，我会永远想念你的。”西莫尼尼对他说道。因为太过入戏，他甚至成功挤出了几滴眼泪。

涅沃让人从他的马车上卸下一只沉甸甸的小箱子，聚精会神地目送他的助手们将它搬上船。就在他即将登上舷梯之际，他的两个朋友赶来

劝他别上“赫拉克勒斯号”，而是次日早晨乘“埃莱特利克号”离开，因为他们认为“赫拉克勒斯号”不够安全，“埃莱特利克号”则较为令人放心。西莫尼尼完全不清楚那两个家伙的来历，有那么一刻，他感到了不安，但好在涅沃很快耸了耸肩，说首要任务是把文件送到目的地，最好还是维持原计划不变。没过多久，“赫拉克勒斯号”就驶离了港口的海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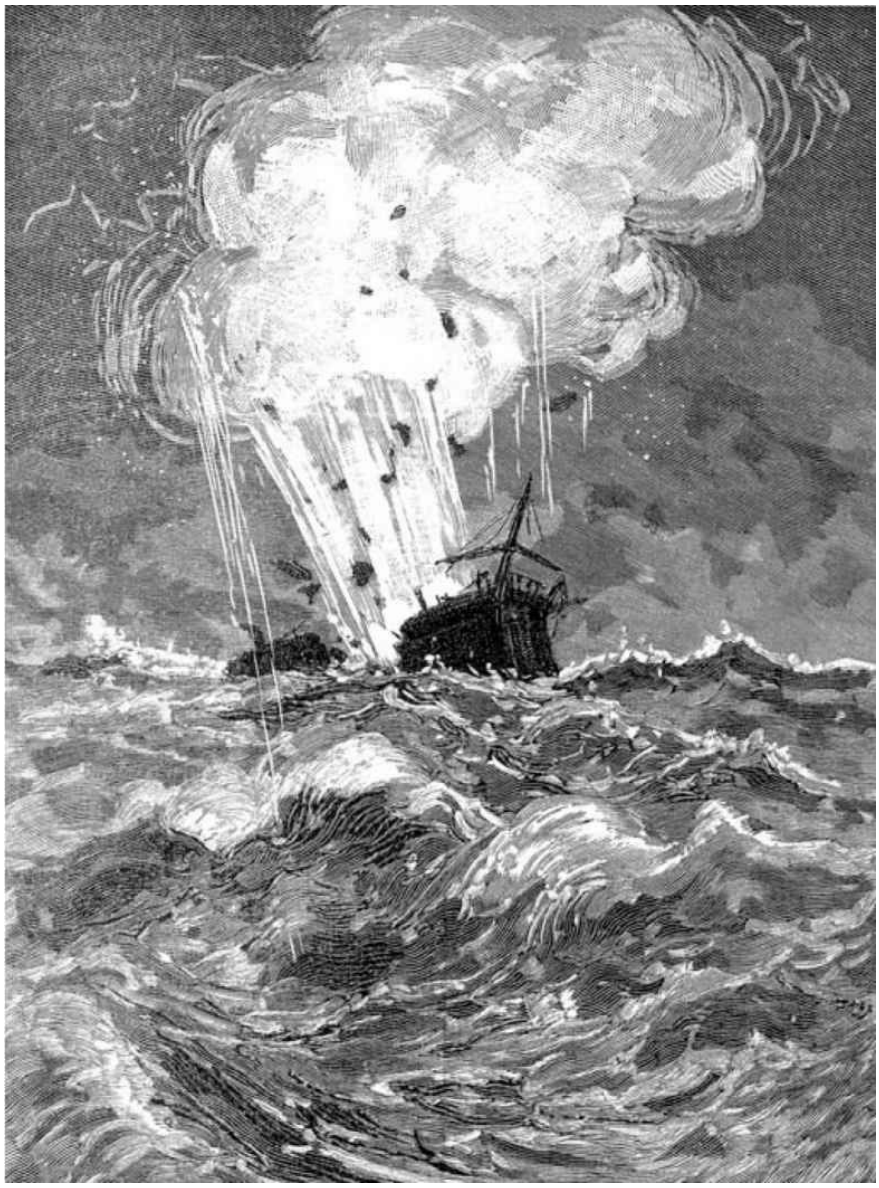
要说西莫尼尼以欢快的心情度过了随后的几个小时，会使他的形象显得太过冷血。相反，他整个白天和夜晚都在等待那场意外发生，虽然他纵然爬上耸立在巴勒莫城外的莱伊西峰也无法亲眼见证。他数着钟点，临近晚上九点时对自己说，也许整艘船已经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他不确定布隆特能否一板一眼地执行所有的命令，但他想象着阿尔玛洛在船驶到斯特龙博利岛附近的海域时去货舱向布隆特下达指令，而布隆特那个可怜虫弯下腰把导火索插入箱子里点燃，然后飞奔到船尾，却发现那里空无一人。也许他意识到自己上当了，像疯子一般（不然还能怎样？）冲向货舱，想赶在爆炸前扑灭导火索，但已经太迟了，他会在回货舱的途中被爆炸吞噬。

任务完成了，西莫尼尼感到颇为满意，于是他又一次穿上了教袍，去巴盖里亚的风味酒馆享用一顿丰盛的晚餐作为庆祝。晚餐以面食为主，配以新鲜的沙丁鱼和油焖鳕鱼（未加盐的鳕鱼干在冷水中浸泡两天后切片，外加一只洋葱、一根芹菜、一根胡萝卜、一杯橄榄油、去皮的西红柿、去核的黑橄榄、松子、淡黄色无核的小葡萄干、梨、泡去盐分的刺山柑、盐和胡椒粉）。

随后他想起了尼努佐师傅……不应该放跑如此危险的一位证人。他重新骑上骡子，赶去了火药库。尼努佐师傅正在门边抽他的旧烟斗，他微笑着迎了上来：“神父，您认为成功了吗？”

“我想是的，尼努佐师傅，您应该感到自豪。”西莫尼尼说道，并仿效当地的习俗边拥抱他边说，“国王万岁。”借拥抱之机，西莫尼尼用一把两拃长的匕首刺穿了尼努佐的腹部。

由于没有人会从那一带经过，天知道尼努佐的尸体什么时候才会被发现。退一万步说，就算宪兵们或者其他查案的人追查到巴盖里亚的酒馆，他们只会知道尼努佐在被刺杀前的几个月里，有许多个晚上都和一位貌似极其贪吃的修士在一起。然而那位修士早已销声匿迹，因为西莫尼尼此刻正准备返回意大利本土。至于布隆特，没有人在乎他是死是活。



……他数着钟点，临近晚上九点时对自己说，也许整艘船已经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临近三月中旬，西莫尼尼回到了都灵。他期待见到自己的委托人，因为是他们付清报酬的时候了。然而一天下午，比安科来到他的事务所，坐在他的书桌前对他说：

“西莫尼尼，您从来就没有把事情办得像样过。”

“怎么会呢？”西莫尼尼反驳道，“你们希望账本灰飞烟灭，我敢保证它们已经无影无踪了！”

“嗯，那是，但涅沃上校也被炸成了灰，这并非我们的初衷。现在

到处都在对这艘船的失踪议论纷纷，还不知道能不能把这件事成功地平息下去，而且很难不让特务局插手此事。我们肯定会想方设法解决这个问题，但最薄弱的一环出在您身上。迟早会冒出一些证人，指认您在巴勒莫时和涅沃关系密切，而且说不定还会指认是波吉奥派您去那里捣鬼。波吉奥，加富尔，政府……我的天啊，真不敢想象流言会发展到什么程度。因此，您必须消失。”

“去要塞吗？”西莫尼尼问道。

“甚至派你去要塞这事都能引得谣言满天飞。我们不希望重蹈铁面人的覆辙，更愿意采取没有那么戏剧性的解决办法。您即刻关门停业，抛弃在都灵的一切，悄悄溜出这个国家。您去巴黎吧，我们商定的酬金的一半应该够您应付前期的开支。归根到底，您太想大显身手了，其实您如果把工作量减半，效果也是一样的。我们不指望您到了巴黎能长期待下去而不闯出什么祸来，所以我会让那边的同行迅速与您取得联系，他们会给您委派一些秘密任务。也就是说，您就此投靠别的政府吧。”

---

(1) Benevento，位于意大利南部坎帕尼亚大区，传说中意大利女巫的聚集之地。

九　巴黎

一八九七年四月二日深夜

自从我着手写这部日记，我就再也没光顾过餐馆。今晚我无论如何也要给自己提提神，所以决定去一个地方，管保我在那儿撞见的任何人都已经醉得即便我认得出他，他也认不得我。这个地方便是离这儿不远的英国人街上的眼镜老爹夜总会。之所以取这个名字，是因为在大门上方悬挂着一副巨大的夹鼻眼镜。谁也不知道它被挂在那里的时间和缘由。

除了就餐，在眼镜老爹夜总会里还可以啃个把奶酪块。它们是店主以几近白送的价格供应的，因为吃后会口渴。除此之外，那里的活动就是喝酒和唱歌——也就是由本店的“艺术家”，“苦艾酒”菲菲、阿尔芒·勒盖拉德和加斯东·特鲁斯帕泰献唱。夜总会的第一间屋子像一道走廊，被一道锌制的柜台沿着长边划去一半。老板和老板娘就在那里，还有他们的孩子，在客人的污言秽语和哄堂大笑的陪伴中入睡。冲着柜台的那堵墙边放着一张破旧的桌子，专供已经一杯酒下肚的客人歇息用。在柜台后的搁板上，陈列着最迷人的烈酒，囊括了在巴黎所能找到的各式烈酒。但地道的客人会去里头那间屋子。那里有两张餐桌，醉倒的人围坐在餐桌周围，倚靠在别人的肩头呼呼大睡。四壁上留存着客人们的回忆，几乎是清一色的下流图画。

今晚，我坐在一位专注地抿着一大杯苦艾酒的女士身旁。我想我认得她，她曾经为著名杂志绘制插图，后来或许是因为患上了肺结核，得知自己时日无多，所以逐渐自暴自弃。如今，她为客人们提供绘制肖像的服务，作为交换，客人们请她喝一杯，不过她的手已经不太听使唤了。如果走运的话，她不会因肺结核而死，而是会在那之前的某个夜晚，以跌入比埃夫勒河的方式结束自己的生命。

我和她聊了聊（这十来天我活得如此见不得人，以至于和女人交谈都能让我感到宽慰），每请她喝一杯苦艾酒，我自己也免不了干一杯。

于是，我这会儿提笔写日记时已经视线模糊，头脑发昏：这是让记忆稀少而残缺的最理想状态。

我唯一有印象的是，初到巴黎时我忐忑不安，这是自然的（归根到底，我被流放了），但这座城市打动了我，使我决定在这里度过余生。

我不清楚自己需要靠随身携带的那笔钱支撑多久，所以在比埃夫勒河流经的城区找了一家旅店租了一个房间。所幸我还住得起单人房，因为在那种简陋的旅店里，一间房里往往挤着十五张草褥子，而不少那样的房间连窗户也没有。家具是从别人搬家时丢弃的废物堆里捡来的，床单生了虫，一只锌盆用于洗漱，一只小桶用于盛尿，连椅子也没有，更不用说肥皂和毛巾了。墙上钉着一块告示板，勒令房客把钥匙留在门外的锁孔上，显然是为了给警察节省时间。警察经常突击搜查，揪住熟睡的房客的头发，将他们的脑袋拎到提灯前好好打量，然后丢下不相干的人，把要抓的人拖下楼。偶尔遇到敢于反抗的被抓捕者，他们还会自觉地将其痛扁一顿后再带走。

至于一日三餐，我在小桥街上寻了一家很便宜的小酒馆：被中央菜市场的肉铺老板丢进垃圾堆的所有变质的肉——肥的部分发绿，瘦的部分发黑——在清晨被捡了回来，清洗一番后被抹上大把的盐和胡椒粉，然后泡在醋里，等天气好的时候挂在院子最深处风干四十八个小时，就可以上桌招徕食客了。菜价平易可亲，吃了包管得痢疾。

凭我在都灵养成的习惯和吃惯了的巴勒莫大餐，如果我没有马上从比安科骑士指使我投靠的人那里领到头几笔报酬，我可能活不过几周，这是后话了。而在当时，我已经能去得起于歇特街上的诺布洛餐馆了。它有一间宽敞的大厅，通向一座古老的庭院，食客们需要自备面包。入口处摆着一张收银台，由女主人和她的三个女儿负责打理：记下客人点的上等菜肴、牛排、奶酪和果酱，或分发核桃烤梨。只有点了至少半升酒的客人才获准进入收银台后面的大厅，他们是工匠、穷困潦倒的艺术家和抄写员。



……我陶醉于那番景象，出神地看着各阶层的人从我身边走过……

经过收银台，进入厨房，可以看到一只硕大的炉子上正在烹制以羊肉、兔肉或牛肉为原料的肉末西红柿酱，或是豌豆泥、红豆汤。店里不提供任何服务：必须自己找餐盘和餐具，然后去厨师面前排队等候。就这样，客人们端着各自的餐盘，相互推搡着在店里行走，期待能最终在巨大的客饭席边坐下来。两个苏的肉汤，四个苏的牛肉，外加花十个生丁从别处买来的面包，这样就可以用四十生丁填饱肚子。我觉得整餐饭非常可口。此外我注意到，一些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因为自甘下流的恶趣味，也会光顾这家餐馆。

然而，就是在去得起诺布洛餐馆以前，我也从未对最初几周地狱般的生活后悔过：我结交了一些有用的人，熟悉了我今后必须能在其中得

心应手的生存环境。我一面偷听人们在街头巷尾的谈话，一面在巴黎四处探索陌生的街道，像拉普街，它彻底成了一个废铁堆，无论是工匠还是普通住户，抑或是从事见不得人的勾当的家伙，都能从中找到自己需要的东西，如撬锁工具或伪造的钥匙，甚至还有可以藏在外套衣袖里的伸缩式匕首。

我尽量减少自己待在房间里的时间，出门去体验一贫如洗的巴黎人仅存的享乐方式：在林荫大道上散步。到那时我才明白，相比都灵，巴黎是何等之大。我陶醉于那番景象，出神地看着各阶层的人从我身边走过。少数人有事在身，他们行色匆匆，大部分人则相互欣赏。高贵的巴黎女子穿着优雅大方，且不说她们本人，光是她们的发式就吸引了我。可惜在那儿的人行道上漫步的还有另一类巴黎女子，换言之，地位低下的那些，她们更加精于发明新奇的装扮，以吸引我们男人的眼球。

虽说她们还不至于像我后来在“女子啤酒屋”里见识到的妓女那样俗不可耐，她们终究也是妓女。这些人只为阔绰的绅士提供服务，这可以从她们勾引自己的猎物时使用的魔鬼技巧上看出来。稍后我的一位线人向我解释，从前在林荫大道上只见得到轻佻的年轻女工，她们有些呆傻，不正经却也并不势利，不会向嫖客索要服装或珠宝，这是因为嫖客比她们还要穷困。后来她们像巴哥犬一样整个物种消失殆尽。之后出现了漂亮轻佻的年轻女人，或称为“母鹿”或“母鸡”。她们不再像轻佻的年轻女工那么注重品位和教养，而是对羊绒制品和俗艳的配饰充满了渴望。我初到巴黎那会儿，轻佻的年轻女人已被交际花所取代：伴随她们的是家财万贯的情夫、钻石和四轮马车。如今难得再见到交际花在林荫大道上散步了。这些“茶花女”所选取的道德准则要求她们抛弃良心、冷酷无情、忘恩负义，并且必须学会榨干那些仅仅为了把她们带去巴黎歌剧院的包厢里炫耀而包养她们的阳痿者。真是令人恶心的性交易。

在此期间，我和克莱芒·法布尔·德·拉格朗日取得了联系。都灵的那帮家伙给了我一间办事处的地址，教我去一栋外表很不起眼的小楼，然而我干这一行所养成的谨慎性格阻止我说出它所在的街道的名称，就算是只写给自己看也万万不可。我相信拉格朗日供职于公共安全局总指挥部下属的一个政治分局，但我从不清楚他在那个金字塔一般的体系中究竟处在顶点还是底层。看样子，他绝不能向任何人透露，而我就算遭到严刑逼供，也不得泄露有关那个政治情报机构的一言半语。事实上，我都不知道拉格朗日的办事处在不在那栋楼里：我通过这个地址给他去信，告诉他我有一封比安科骑士的介绍信，两天后我收到了一张便条，

约我去巴黎圣母院前的广场会面，凭他戴在纽扣孔上的一朵红色的麝香石竹相认。打那以后，我们总是在最意想不到的场所会面，夜总会、教堂、花园，从不会在同一个地方碰面两次。

在那段时间里，拉格朗日恰好需要一份文件，我就为他制作了一份，足能以假乱真，立即得到了他的赞赏，并从此作为“线人”——在这儿的俗称——为他效劳，每月领取三百法郎的报酬外加一百三十法郎的经费（在特殊情况下或针对我制作的某些文件，他还会另付赏金）。法兰西帝国在告密者身上投入了庞大的开销，肯定多过撒丁王国，我听说警察署每年七百万法郎的预算中，用于收集政治情报的开销就占了两百万法郎。不过另有传言信誓旦旦地说，警察署的预算是一千四百万法郎，但必须被用来支付皇帝出行时组织的欢庆仪式，以及为监视马志尼党人、煽动分子和真正的间谍而奔波的卫队的费用。

我每年从拉格朗日那里至少挣得五千法郎，不过我通过他又被介绍给了另一位私人客户，因此我得以在极短的时间里创办了现在这家事务所（就是打着旧货行幌子的这家）。我估算了一下，伪造一份遗嘱可以开价一千法郎，祝圣过的圣体饼因为难以批量获得，所以能以一百法郎的价格脱手。只要每月卖出四份遗嘱和十块圣体饼，事务所的业务就能为我再挣五千法郎。而坐拥一万法郎的年收入，我就成了巴黎人所称的富裕的资产阶级。当然，这些都不是稳定的收入，我的梦想是以利息而非收入的形式每年到手一万法郎。国家证券（最安全的证券）的利率是百分之三，为此我需要攒出一笔三十万法郎的本金。这个数目在当时对一位交际花来说唾手可得，但对一位还不知名的公证人而言却遥不可及。

在等待撞大运的日子里，我从巴黎式享乐的见证者摇身一变成为了参与者。我对戏剧从来提不起兴趣，对朗诵亚历山大体诗歌的糟糕的悲剧产生不了共鸣，一进博物馆的展厅就昏昏欲睡。好在巴黎使我享受到了另一种更美好的东西：美食。

我最希望去得起的那家餐馆——尽管贵得离谱——在都灵时我就听人对它大为推崇。那就是位于巴黎皇家宫殿柱廊下的大维富餐厅，好像连维克多·雨果也是那里的常客，时常奔着它的白芸豆配羊胸肉而去。另一家很快勾起我胃口的是位于格拉蒙街和意大利人林荫大道交叉口的英国咖啡馆。这家餐馆从前只有马车夫和家仆才会光顾，如今却招揽着全巴黎的食客。在那里，我见识到了安娜土豆、波尔多螯虾、禽肉酱、樱桃肥云雀、蓬巴杜夫人式小圆馅饼、狍臀肉、什蔬洋蓟汤、香槟雪

糕。光是回想这些菜名就能让我感受到生在这个世上的意义。

除了餐馆，吸引我的还有廊街。我很喜欢茹弗鲁瓦廊街，或许是因为巴黎最顶级的餐馆中就有三家开在那里：巴黎餐厅、迪罗谢餐厅和茹弗鲁瓦餐厅。直到今日，特别是周六那天，似乎整座巴黎城的人都相会在那道水晶拱廊下，摩肩接踵，其中不乏愁眉苦脸的绅士和就我的口味而言也许香水味过浓的夫人。



……在那条廊街上，我窥视的不是女工，而是“追求者”……

可能全景廊街更加令我着迷。那里的人群看起来更为平民化，普通

百姓和乡下人嘴里嚼着吃食，眼睛却直勾勾地盯着他们永远不可能买得起的古玩藏品，而刚从工厂下班的年轻女工也在那里穿行。如果说有些女人就是要被用来窥视的（的确有男人就好这一口），那么茹弗鲁瓦廊街上那些衣着光鲜的女人最有这种资格。但为了瞧一眼女工，人称“追求者”的那些戴墨绿色眼镜的中年男子往来穿梭于那条拱廊下。我很怀疑所有那些女工真的就是这个样子：表面上她们穿一件朴素的外衣，戴一顶薄纱小帽，系一条围裙，但这说明不了什么。必须观察这些女孩的指尖，如果见不着扎痕、刮痕或轻度烫伤的痕迹，就意味着她们过着一种更加养尊处优的生活，而这恰恰是被她们迷得神魂颠倒的“追求者”的功劳。

在那条廊街上，我窥视的不是女工，而是“追求者”（再说了，是谁说过，在歌舞咖啡馆里不看表演却看观众的那个人就是哲学家）。他们有朝一日很可能成为我的客户，或是我的工具。我甚至尾随其中一些人回家，等他们进门去搂胖太太和半打孩子后，记下他们的门牌号码。所有人都对此浑然不觉。“将来，到了必要的时候，我用一封匿名信就能毁了他们。”我心想。

至于拉格朗日最初交给我的一些任务，我几乎一点印象都没有了。我的脑海中只闪过一个名字——布朗院长，但他应该与后来发生的什么事有关，那要到战争爆发前不久或是战争结束后了（我总算回忆起这中间发生过一场战争，把巴黎掀了个底朝天）。

苦艾酒的效力正在发作，如果我对着一支蜡烛呼气，可以使一大团明亮的火焰从烛芯喷涌而出。

十　困惑的达拉·皮科拉

一八九七年四月三日

亲爱的西莫尼尼上尉，

今天早晨我醒来后脑袋昏沉，嘴里有一股怪味。上帝饶恕我，这是苦艾酒的味道！我向您保证，我还不曾读过您昨晚写的日记。要是我没有亲口喝过苦艾酒，我如何能知道您喝的是什么？而且这是一种被教会禁止的饮料，身为教士又怎么会认得这种陌生的味道呢？要不然是我记错了，我头脑发昏，我正在写的是我醒来后嘴里感受到的味道，但因为我阅读您的日记在先，所以受到了您所写内容的影响。事实上，如果我从未尝过苦艾酒，我怎么会知道自己嘴里的那股味道就是苦艾酒呢？一定是别的什么东西的味道，而您的日记诱使我误以为那是苦艾酒。

哦，善良的耶稣，事实是我在自己的床上醒来，一切都显得那么正常，就好像我在过去整整一个月里没做过别的事情。我只知道自己必须来您的寓所，在那里，也就是这里，我阅读了您日记中那些我还未曾读过的内容。我看到您提到了布朗，我的脑海中重新浮现了某些事，但是这段记忆模糊而又混乱。

我大声反复朗读那个名字，读了很多遍后，那个名字让我的脑袋猛然一震，仿佛您提到过的布鲁和布洛医生在我身上的某个部位安放了一根通磁术的金属条，或是夏尔科医生在我眼前晃动——这我知道——一根手指、一把钥匙或一只摊平的手掌，使我彻底进入了催眠的状态。

我看到一个神父的身影，他正在向一个着魔的人嘴里吐着口水。

一一　若利

摘自一八九七年四月三日深夜的日记

达拉·皮科拉的日记中止得太过突然。或许他听见了一点儿动静——楼下开门的声响，于是便闪得无影无踪。您得承认，就连叙述者也深感困惑。好像只有当西莫尼尼亟须有良知的人斥责自己心不在焉、责令他面对事实真相的时候，达拉·皮科拉院长才会清醒过来，其他时候他似乎对自己的存在浑然不晓。老实说，如果下面的内容与实情有点滴的出入，多半是因为叙述者根据自己的理解，把亢奋的失忆者与焦躁的拾忆者的日记内容穿插在了一起的缘故。

一八六五年春的一个早晨，拉格朗日约西莫尼尼在卢森堡公园会面。他坐在长凳上，向西莫尼尼出示了一本皱巴巴的书。那本书裹着暗黄色的封皮，一八六四年十月出版于布鲁塞尔，没有署上作者的大名，书名为《马基雅弗利与孟德斯鸠冥府对话录，或当代人笔下的十九世纪马基雅弗利政治学》。

“瞧，”拉格朗日说，“这本书是一个叫莫里斯·若利的人写的。我们现在知道他是谁了，不过为了揪他出来，我们费了好一番功夫，而他当时已在国外印好了这本书，将它们运进法国，秘密发放。不错，搜捕行动很费劲，但倒也不难，因为偷运政治材料的走私犯中，有许多人是我们的密探。您要知道，控制一个颠覆组织的唯一办法就是掌握它的指挥权，或至少让我们的薪金册里的人当上它的主要头目。洞悉敌人的计划靠的不是神谕。有人说过——可能言过其实了——一个秘密组织的十名成员中，有三人是我们的‘告密者’（请原谅我的用词，但民众就是这么称呼他们的），六人是蠢猪，还有一人是危险分子。不过我们还是言归正传吧。若利现在被关押在圣佩拉热监狱，我们会安排他尽可能久地待在那里。不过，我们所关心的是，他究竟从哪儿获取了那些情报。”

“书里到底说了些什么？”

“说实话，我还没有读过，它有五百多页——真是不明智啊，诽谤性的小册子要能够在半小时内读完才行。我们有一位拉克鲁瓦探员，他擅长这类问题，为我们提供了一份内容概要。不过，我还是送给您仅存的另一本原书吧。您会看到，书中如何虚构了马基雅弗利与孟德斯鸠在

冥府的对话，把马基雅弗利设想成用愤世嫉俗的眼光看待权力的理论家，主张为了禁锢出版及言论自由、解散立法议会、镇压共和派长期宣扬的所有主张而实施的一系列行动是合法之举。这些内容写得如此详尽，与现世的联系如此紧密，就连最单纯的读者也能意识到这本册子意在中伤我们的皇帝陛下，诽谤他图谋瓦解议会的权力、要求人民将总统的任期延长十年、把共和国改造成帝国……”

“请原谅，拉格朗日先生，我跟您说心里话吧，您了解我对政府的忠诚……我不得不向您指出，就您告诉我的这些来看，这位若利所影射的不过是皇帝陛下已经付诸实施的事情，我不明白为什么还要对他的消息来源抓住不放……”

“但是，若利的书并不限于对政府已经做过的事情加以嘲讽，而是对其可能正在酝酿的行动也含沙射影，就好像他从政府内部而非外部得知了某些消息。您瞧，在每一个部门、每一栋政府大楼里都潜伏着一个内奸，一艘‘潜水艇’，向外泄露情报。通常这个人会被留作活口，以通过他散播政府有意散布的虚假情报，但有时这会变得很危险。必须找出是谁向若利提供了这些情报，或者可能更糟，是谁教唆若利去这么做的。”

西莫尼尼心想，所有的专制政府遵循的都是同一个思路，只需读一读马基雅弗利的亲笔著作，就能知道拿破仑三世即将采取什么样的行动；但经这么一想，他便对拉格朗日介绍情况时萦绕于心的一种感觉越来越深信不疑：这个若利让他的马基雅弗利－拿破仑说的话和自己为皮埃蒙特秘密警察炮制的文件中耶稣会士的台词几乎如出一辙。因此，若利和自己的灵感很显然汲取自同一个源泉，也就是欧仁·苏的《人民的秘密》中罗丹神父写给罗特汉神父的书信。

“所以，”拉格朗日继续说道，“我们将把您送进圣佩拉热监狱。您的身份是流亡国外的马志尼党人，被怀疑和法国的共和圈有关联。在那里关押着一个名叫加维亚里的意大利人，他是奥西尼刺杀案的涉案者之一。您一定要设法和他接触，自称加里波第志愿军、烧炭党人或别的什么都行，通过他您就能认识若利。大家都是政治犯，又被孤立于形形色色的地痞流氓中，彼此会很谈得来。您去撬开若利的嘴，囚犯们都苦于没人聊天。”

“我得在那所监狱里待多久？”西莫尼尼问道，对狱中的伙食心存忧虑。

“那要看您的了。越早搞到情报，就出来得越早。他们会听说您请了高明的律师，因而被预审法官宣布无罪释放。”

西莫尼尼从未有过入狱的经历。狱中的生活并不好受，空气里弥漫着汗酸和尿液的恶臭，菜汤根本难以下咽。托上天的福，他和别的家境殷实的囚犯一样，每天会收到一只小篮子，里面盛着给人吃的食物。

从天井可以进入一间大厅，大厅的中央有一只火炉，靠墙摆着几条长凳，收到从监狱外送来的食物的犯人通常就在那个地方用餐。有的人一边吃，一边俯着身子、张开双手护住自己的食篮，把别人的视线阻挡在自己的午餐之外；有的人则显得对朋友和邻人都慷慨大方。西莫尼尼明白，那些最慷慨的犯人要不是养成了团结同类的品格的惯犯，就是政治犯，非此即彼。

在都灵的成长岁月、西西里的经历和在巴黎最污秽的死胡同里居住的头几年里，西莫尼尼积累了丰富的识别天生罪犯的经验。他不认同当时刚开始流行的辨识罪犯的理念，即罪犯们理应个个都是佝偻病患者或驼背，或是长有兔唇、瘰疬，甚或如深谙罪犯的大名鼎鼎的维多克 (1) 所说（至少因为他也曾是他们中的一员），所有的罪犯都长着罗圈腿；当然，他们也带有许多有色人种的特征，如毛发稀少、脑袋瘦削、前额塌陷、额窦过于发达、下颌及颧骨异常突出、眼眶歪斜、肤色偏黑、头发浓密而卷曲、双耳肥大、牙齿不齐，还有情感麻木、性欲过旺、酒瘾极大、痛觉迟钝、道德沦丧、懒散莽撞、目光短浅、极度自负、嗜赌成性、崇拜迷信。

更有甚者，每天跟在西莫尼尼的身后，像是要乞求他施舍一口篮子里的食物。那家伙的脸上横七竖八地分布着青灰色的疤痕，嘴唇因受过硫酸的腐蚀而变得肿大，鼻子被切去了软骨，鼻孔处只剩下两个不成形的孔眼，手臂长，多毛的手掌短而肥大，汗毛一直覆盖到手指之上……但后来，西莫尼尼不得不改变了自己对罪犯典型特征的理解，因为当他终于把自己的食物分一些给那个叫奥雷斯特的家伙后，后者随即变得极其温顺，他喜欢上了西莫尼尼，并对西莫尼尼表现出狗一般的忠诚。

奥雷斯特的遭遇并不复杂：他掐死了一个拒绝了他的求爱的女孩，因而在狱中等待宣判。“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这么恶毒，”奥雷斯特说，“我不过是请求她嫁给我。但她笑了，就好像我是个怪物。我对她的死感到很抱歉，可是在那种情况下，一个自重的人还能怎么做呢？如果我能躲过断头台，待在重犯监狱也不错，听说那儿的伙食挺丰盛

的。”



……就这样，西莫尼尼认出了加维亚里，并结识了他……

一天，奥雷斯特指着一个人，对西莫尼尼说：“那家伙倒是个坏蛋，他企图刺杀皇帝。”

就这样，西莫尼尼认出了加维亚里，并结识了他。

“你们能攻克西西里，多亏了我们作出的牺牲，”加维亚里对西莫尼尼说。接着他又解释道：“我没有牺牲什么。警察除了能证明我和奥西尼有些联系外，别的什么也证明不了。所以奥西尼和皮耶里被送上了断头台，迪卢迪奥被流放到卡宴，而我如果一切顺利，很快就能出狱。”

奥西尼的事迹家喻户晓。这位意大利爱国者去了趟英国，准备了六

枚填装了雷汞的炸弹。一八五八年一月十四日晚，在拿破仑三世前往巴黎歌剧院的途中，奥西尼和他的两名同伙向皇帝的马车投掷了三枚炸弹，但结果并不理想：一百五十七人被炸伤，其中八人不治身亡，皇帝和皇后却毫发无损。

在赶赴断头台前，奥西尼给皇帝写了一封催人泪下的信，恳求他维护意大利的统一。很多人说这封信对拿破仑三世日后的决定起到了一定的影响。

“最初，制造炸弹的人本应是我，”加维亚里说，“以及我的一群朋友。不客气地说，他们都是制造炸药的行家。可是奥西尼对此没有把握。谁都知道，外国人总是比我们强，所以他执意要找一个英国人来制造，而后者又非要使用雷汞不可。在伦敦，你能在药店买到雷汞，它被用于生产达盖尔照相机；而在法国这儿，人们把一张‘中国糖果’的糖纸用雷汞浸湿后摊开，‘嘣’，这就是一次漂亮的爆炸——你知道这有多么可笑。带导火索的炸弹如果不挨着目标爆炸，效果会非常有限。黑火药炸弹会产生大块的金属碎片，能击中方圆十米以内的目标，而雷汞炸弹很快就会碎裂，只有落在你脚边时才炸得死你，还不如一颗子弹，指哪打哪。”

“总有机会再尝试的，”西莫尼尼壮着胆子说，接着又补充道，“我认识一些人，他们对一群高明的造弹专家的手艺会很感兴趣的。”

西莫尼尼为什么要放出那个诱饵？叙述者感到不解。他是已经做好了打算，还是因为没人会知道他们的对话，从而在天性、邪念及深谋远虑的作用下放出诱饵？总之，加维亚里上钩了。“咱们聊聊这事吧，”他说，“您和我说过您很快就会出狱，我很可能也是如此。您来洛雷特老爹酒馆找我吧，它在于歇特街上，我和老朋友们几乎每晚都在那里见面。那是一个宪兵懒得巡查的地方，一则他们总得把所有顾客都抓进监狱，这颇费功夫；再则，如果一个小丑走进那里，他们不敢保证自己还能够出得来。”

“好地方，”西莫尼尼笑着说道，“我会去的。对了，我想向你打听一个人。我知道这里应该有一个名叫若利的犯人，他针对皇帝写过一些恶毒的言论。”

“他是个空想家，”加维亚里说，“文字杀不死人。不过他应该是个正派人。我把他介绍给你认识。”

若利穿的衣服还算干净，一看就知道他还找到了刮脸的办法。平日里，他孤独地缩在那间有火炉的大厅里。每当享受优待的犯人们提着食篮进去以后，他就会离开那个房间，免得眼睁睁地看着别人的好运而受罪。他看上去和西莫尼尼年纪相仿，眼神如空想家一般炽热，却蒙着一层忧郁，使人确信他是各种矛盾相结合的产物。

“您请坐，”西莫尼尼对他说，“从篮子里拿些吃的吧，我一个人也吃不了这么多。我早就发现您和这群流氓不是同类。”

若利笑了笑，默默地表示感谢，大大方方地接过一块肉和一片面包，不过只是泛泛地聊了几句。西莫尼尼说：“幸好我姐姐没把我给忘了。她虽然不富有，但是把我照顾得好好的。”

“您真有福，”若利说，“我没有任何……”

坚冰就此被打破。两人聊起了法国人兴致勃勃地关注的加里波第的英雄事迹。西莫尼尼提到，自己先后和皮埃蒙特政府及法国政府发生了过节，于是这会儿正在等候对其反政府罪行的审判。若利则表示，自己根本就没犯什么阴谋罪，只不过是因为好说闲话，就被抓进了监狱。

“对于我们这些受过良好教育的人而言，自以为是宇宙秩序中的必要元素，无异于文盲对迷信的崇拜。这个世界不会被理想所改变。思想较为单纯的人更不容易犯错，他们随波逐流，对任何人都不加干涉，于是功成名就、财运亨通、出人头地，成为议员、勋爵、著名作家、院士、记者。把自己的事打理得如此妥当的人，还能是傻瓜吗？我才是傻瓜，竟然想和风车去搏斗 (2) 。”

眼见两餐饭罢，若利迟迟未能切入关键话题，西莫尼尼在第三餐时把若利拉到近旁，询问他可曾写过哪本危险的书籍。这下，若利滔滔不绝地谈论起了他的《冥府对话录》。他愈是介绍，就愈是对自己揭露的无耻行径愤恨不已，较小册子中的内容又多了几番评论和分析。

“您知道吗？靠普选实现了专制！这个无耻之徒在愚昧的民众帮助下实施了一次独裁政变！他让我们看清了民主的未来。”

“没错，”西莫尼尼心想，“我们这个时代的拿破仑已然懂得了操纵民众之道，而正是这群民众，七十年前曾为能够砍掉国王的脑袋而群情激昂。拉格朗日完全有理由相信若利收到了内奸的线报，但若利显然只是分析了尽人皆知的事情，以此来推测独裁者的行动。我倒是更想知道什么才是他的故事的真正原型。”

于是，西莫尼尼含蓄地提及了苏和罗丹神父的书信，若利顿时笑了，几乎羞红了脸。是的，他描绘拿破仑三世阴险计划的灵感正是源于苏对此类计划的描述，只不过他觉得把耶稣会的主张回溯至古典的马基雅弗利主义效果更佳。

“读了苏的作品后，我心想，这下我可找到了秘诀了，我可以写一本将会震动这个国家的书。多么愚蠢啊，所有的书都被没收焚毁了，而你就好像什么也没有做过。我只能想一想苏，他发表的言论更少，却因此而遭到了流放。”

西莫尼尼觉得仿佛自己身上的肉被人割去了一块似的。他的确也抄袭了苏笔下耶稣会士的谈话内容，但还不曾被任何人识破过，他还打算留着自己的阴谋模式另作他用。然而若利这样一来不仅偷走了他的模式，而且可以说把它彻底公之于众。

但他随后冷静了下来。若利的书已被收缴，除自己手头的那一本，民间流传的小册子已经所剩无几。若利在监狱里还得待上个把年头，西莫尼尼纵然原原本本地抄袭他的原作，冠之以——据我所知——“加富尔的阴谋”或“普鲁士首相的阴谋”，也不会有人发觉，就连拉格朗日也不例外，他至多会在新的文本中认出某个可靠的信息罢了。每个国家的秘密警察都只相信自己在别处已有耳闻的消息，断不接受任何闻所未闻的情报，仿佛它们都靠不住。所以别慌，大可以放心，再也不会有人知道若利所说的那些事，除了拉格朗日提到过的拉克鲁瓦，他是唯一一个胆敢读完《冥府对话录》的人。所以，只需除掉他，便可以高枕无忧了。

是时候离开圣佩拉热监狱了。西莫尼尼以兄弟般的热情和若利作别，若利被感动了，说道：“希望您能够帮我一个忙。我有一个朋友叫盖东，他对我的处境或许还一无所知，但我希望他能时常给我送一篮给人吃的东西。这些令人作呕的菜汤害我得了胃灼热和痢疾。”

若利告诉西莫尼尼，他可以在博纳街上的一家书店里找到盖东。那是伯克夫人的书店，傅立叶主义者的集会场所。就西莫尼尼所知，傅立叶主义者也是社会主义者，他们渴望人类的全面改革，却不打算进行革命，为此他们既被共产主义者所不齿，同时也遭保守派唾弃。不过，据说伯克夫人的书店业已成为所有反对帝制的共和派的自由港，这些人在那里放心地集会，因为警察们认为傅立叶主义者善良得连一只苍蝇也不忍伤害。

一出监狱，西莫尼尼便风风火火地赶去向拉格朗日汇报。他无意加害若利，那位“堂吉诃德”先生其实让他感到有些心酸。他说：

“拉格朗日先生，我们调查的对象不过是一个天真幼稚的家伙。他渴望成名，却倒了大霉。我的感觉是，如果没有您身边的某个人授意，若利绝不可能产生写那本小册子的念头。在此，我很遗憾地告诉您，若利的消息来源正是那位拉克鲁瓦先生。您以为他是为了给您写内容概要才读了这本书，但他可能——比如说——早在成书以前就读过它。或许他在布鲁塞尔亲手促成了该书的出版。至于为什么，我没有打听。”

“因为他受到了某个外国情报部门的指使，也许是普鲁士人，为的是在法国引发骚乱。我并不感到吃惊。”

“您部门中有普鲁士间谍？太不可思议了。”

“普鲁士的间谍头子施蒂贝尔手握九百万银币的拨款，用以让普鲁士间谍遍布法国全境。有传言说，他将把五千名普鲁士农民和九千名仆人派往法国，为的是在咖啡馆、餐厅和重要人物的家中都安插情报人员，不留一处死角。但那都是瞎掰的。在所有的间谍中，普鲁士人的数量是最少的，还不及阿尔萨斯人。阿尔萨斯人起码可以凭口音分辨出来，他们这些好样的法国人，为钱所驱，当上了间谍。”

“您不能查出这些叛徒并逮捕他们吗？”

“这样做于我们无益，相应地，他们也会逮捕我们的人。要对付间谍，没必要杀死他们，而是要给他们喂假情报。为此，我们需要有人充当双面间谍。话虽如此，您告诉我的关于拉克鲁瓦的情报我还是头一回听说。上帝啊，这是什么世道，再没有人可以信任了……必须赶紧摆脱这个家伙。”

“可是，如果您将他送上法庭，无论他还是若利都会矢口否认。”

“为我们工作过的人绝不能在法庭上露面。这一点——抱歉，我需要说明一下我们的总体原则——在现在和将来对您也同样适用。拉克鲁瓦将会在一场事故中丧生。在他死后，他的妻子将会收到一笔数目公道的抚恤金。”

西莫尼尼对盖东和博纳街上的那家书店只字未提。他想先观望一下，一旦成为那里的常客，自己可以获得什么样的好处。此外，在圣佩拉热监狱的区区几天已使他身心俱疲。

他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位于大奥古斯丁码头的拉佩鲁兹餐厅，不过他没有像往常那样坐在供应牡蛎和牛排的一楼，而是进了二楼的一个包间，在那里有荷兰汁菱鲆、图卢兹炒饭、里脊肉、兔肉配野味花色肉冻、香槟配松露、威尼斯杏仁布丁、新鲜果篮、桃子及凤梨果泥可供选取。

管他们是囚犯、空想家还是杀人犯，和他们的菜汤统统见鬼去吧。监狱之所以存在，就是为了让正人君子能够平平安安地去餐馆。

到了这里，和往常一样，西莫尼尼的记忆又产生了混乱，日记内容再次变得支离破碎。叙述者只好把达拉·皮科拉的话奉为至理名言。这两人如今铆足了劲记叙回忆，配合堪称完美……

简言之，西莫尼尼发觉，要入帝国情报部门的法眼，必须给拉格朗日提供些更有价值的情报才行。有什么能使警察真正信任一个告密者呢？告发一场阴谋。因此，为了能够向拉格朗日告密，他必须自己策划一场阴谋。

阴谋的内容，加维亚里早已告诉过他。他从圣佩拉热监狱打听到了加维亚里的出狱时间，并且还记着上哪儿能找到加维亚里：于歇特街，洛雷特老爹酒馆。

临近于歇特街的街尾处有一栋房子，入口只有裂缝大小——不过话说回来，再窄也不及和于歇特街相通的猫钓鱼巷，后者狭窄得令人实在想不通它有什么存在的必要，因为必须斜着身子才进得去。进入那栋房子，拾级而上，穿过几条走廊。走廊的石板上渗着油污，沿途的房门低矮得让人猜不透如何才能进入门后的房间。在三楼，有一扇略可通过的门，进去后是一间宽敞的屋子，很可能是把至少三间或更多的房间打通后形成的，而那便是洛雷特老爹大厅，或称作洛雷特老爹大堂或洛雷特老爹酒馆。谁也不知道洛雷特老爹是什么人，因为他可能已经过世多年了。

环顾四周，酒桌旁挤满了叼着烟斗的烟民和玩纸牌的赌徒；姑娘们过早地显露出了皱纹，面色苍白，像极了穷孩子的洋娃娃。找一位杯中还有酒的顾客，并向他们讨一口酒喝，是这些姑娘仅存的追求。

西莫尼尼涉足其间的那个夜晚，酒馆里发生了骚乱：有人在大厅里刺伤了别人，血腥味似乎使每个人都神经紧张起来。一个家伙突然发疯，用一把鞋匠用的皮刀刺伤了那儿的一个姑娘，又把前来劝阻的女掌

柜掀翻在地，并开始狂暴地殴打任何试图制止他的人，直到最后，一个服务生朝着他的后颈砸碎了一只酒瓶，方才把他打昏过去。在此之后，所有人便恢复了先前的活动，仿佛什么也没有发生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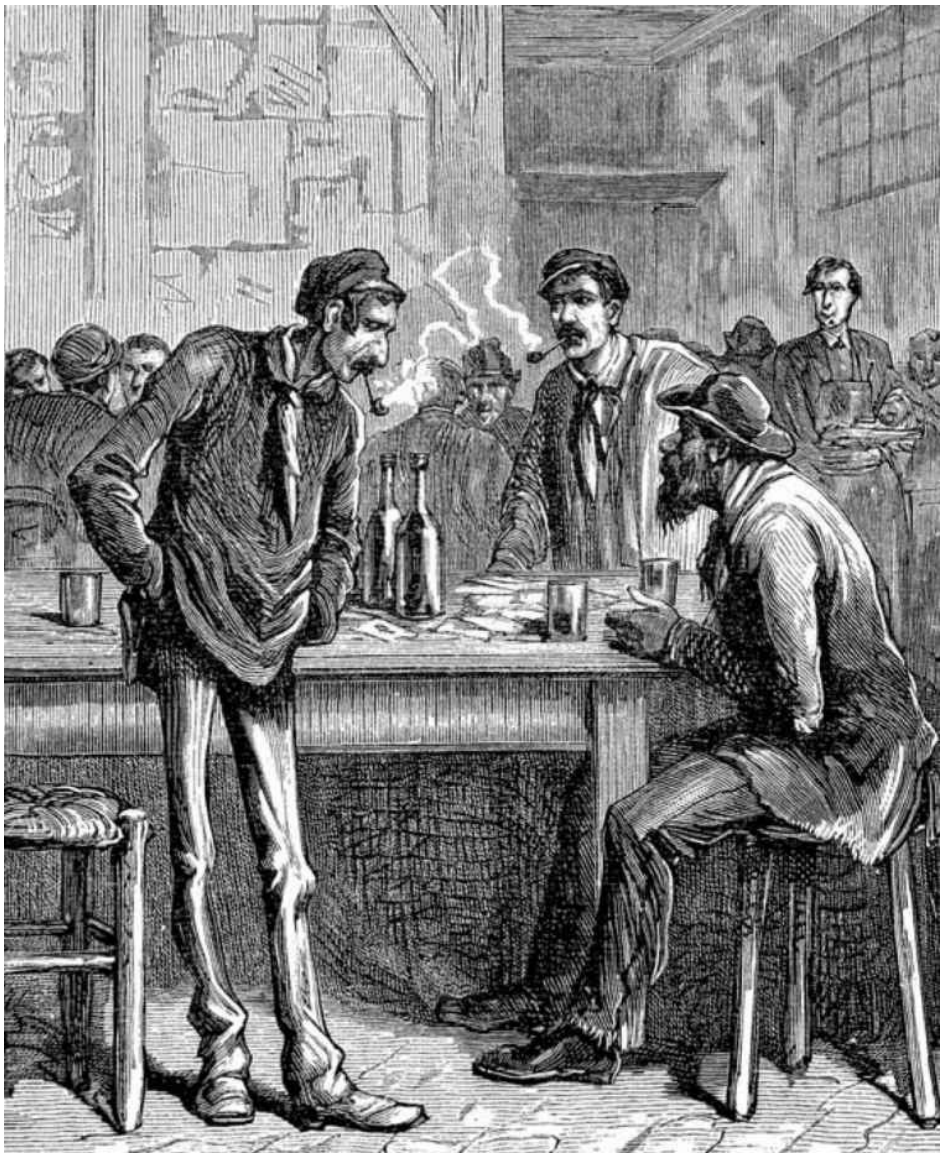
在那里，西莫尼尼找到了加维亚里。他和伙伴们同坐一桌，那些人好像和他怀有同样的刺杀皇帝的理想，他们似乎全都是流亡的意大利人，又似乎全都是炸药专家，对聊天的话题甚为着迷。酒劲上来后，一桌人开始论述过去那些伟大的刺客的败笔：卡杜达尔试图行刺时任第一执政的拿破仑时，使用的爆炸装置由钾硝与霰弹混合而成，那种炸弹在巴黎旧城的羊肠小巷里也许还有几分作用，但时至今日却收效甚微（坦率地说在那时也是如此）。费耶斯基为了刺杀路易·菲利普制造了一个装置，装配了十八根可以齐射的枪管，结果他杀死了十八个人，却单单漏掉了国王。

“他们的问题，”加维亚里说，“出在炸药的成分上。你看看氯酸钾：人们本想把它和硫黄、木炭混合，以制作火药，但最后仅仅是把为生产氯酸钾而建的工厂炸上了天。人们曾打算把它至少用在火柴上，但涂有氯酸钾和硫黄的火柴头必须淋上硫酸才能点燃，真是够‘方便’的。直到三十多年前，德国人才发明了含磷的火柴，靠摩擦就能点火。”

“更别提苦味酸了，”另一个人说，“自从发现苦味酸加入氯酸钾中加热就能爆炸后，人们发明了一系列的火药，威力一个强过一个。但后来炸死了一些试验者，这个主意也被否决了。可能硝化棉的效果更好……”

“那当然啦。”

“应该听听古代炼金术士的心得。他们发现，把硝酸和松节油混合后，稍稍放置一会儿，就会发生自燃。而在硝酸中加入吸水硫酸后几乎无一例外会燃起火焰，这个发现至今已有一百年了。”



……他和伙伴们同坐一桌，那些人好像和他怀有同样的刺杀皇帝的理想，他们似乎全都是流亡的意大利人，又似乎全都是炸药专家，对聊天的话题甚为着迷……

“我更看好硝化淀粉，让硝酸与淀粉或木质纤维发生化合……”

“你大概是刚读了那个凡尔纳的小说吧，他用硝化淀粉来发射飞往月球的飞行器。如今人们提的更多的是硝基苯和硝基萘。或者，如果你用硝酸浸泡纸张和卡纸板，就会得到和硝化淀粉相似的硝胺。”

“这些产品都不稳定。如今还不如更多地关注火棉，它爆炸的威力是相同分量的黑火药的六倍之多。”

“可是它的功效也稳定不到哪儿去。”

他们就这样一连谈论几个小时，一而再、再而三地绕回到高效而实用的黑火药的优越性上来。对西莫尼尼而言，这仿佛和尼努佐在西西里的谈话的再现。

尽管西莫尼尼觉得，那些醉汉对意大利统一的关心着实有限，反倒是对引爆几颗高效的炸弹兴致更浓，然而在请了几壶酒以后，他轻而易举地煽起了那伙人对拿破仑三世的仇恨——这位法国皇帝很可能会反对萨伏依王国即将对罗马实施的入侵行动。意大利统一的大业亟须暴君的死亡。这些疯狂的家伙正中西莫尼尼的下怀。

“奥西尼行刺失败，”西莫尼尼说，“不是因为他实施不力，而是因为他的炸弹造得太蹩脚。我们现在已经有了不惜冒被送上断头台的危险、准备在合适的时机投掷炸弹的人，但我们对使用哪种炸药还拿不定主意。我和加维亚里老兄先前的交谈使我相信，你们能够帮上我们的忙。”

“可是，您所说的‘我们’指的是谁？”一个同胞问道。

西莫尼尼表现出迟疑的样子，接着使用了曾为他博得都灵的同学们信任的所有私房信息：他代表着最高经营会，是神出鬼没的努比乌斯手下的干将之一，谁也不得向他打听更多的情况，因为这个烧炭党组织的结构严密得无论谁都只认得自己的直接上级。当下的问题是，具有无可指摘的功效的新式炸弹一时半会儿还制造不出来，还需一次接一次地试验，凭借炼金术士般的钻研精神，混合出合适的物质，并且在旷野中试爆。他能够提供一间恰好就在于歇特街上的无人打扰的屋子，以及一切所需的资金。一旦炸弹准备就绪，他们不必再为刺杀而操心，但是需要在房内事先备下宣告皇帝之死并解释刺杀意图的传单。等拿破仑三世被杀后，他们要负责在城市各处散发传单，并给各大报社的门房也送去几份。

“你们不会受到干扰，因为上层中有人很看好刺杀行动。警察署里有一个叫拉克鲁瓦的警察，他是我们的人。我不敢肯定他是否绝对可靠，所以你们千万别尝试和他取得联系。如果让他知道了你们的身份，他可能仅仅为了获得提拔而告发你们。你们都清楚这些双面警察是什么样的人……”

这个提议得到了积极响应，加维亚里更是听得两眼放光。于是，西莫尼尼把屋子的钥匙和用于前期采购的一大笔钱交给了他们。几天后，他去看望这些密谋者，发现试验进展得非常顺利。他随身带去了由一个

殷勤的印刷商所印制的几百张传单，又留给他们一笔钱用于开支，在说了声“意大利统一万岁！不是罗马，就是死亡！”之后，他便离开了那里。

然而就在那天晚上，当他行走在那会儿已空无一人的圣塞弗兰街上时，隐约听见了尾随的脚步声，可一旦他停住脚步，那个声音也立刻消失。他加快了步伐，那声音越来越近，终于，他清楚地意识到，这哪儿还是跟踪，根本就是有人在追捕自己。果不其然，他突然听见背后响起了急促的呼吸声，接着便被粗暴地抓住，一把甩进了入口恰好开在一旁的萨朗布里耶尔街（比猫钓鱼巷还要窄）；似乎追捕他的人对这一带熟门熟路，早已选准了合适的时机和位置。西莫尼尼被按在墙上，眼里只瞧见一把刀子明晃晃的刀身就快抵在自己的脸上。在那样的黑暗中，他看不清袭击者的面容，但当他听到那个带有西西里口音的声音对他说了一句话后，便没有了疑惑。那个声音说：“我花了六年的时间搜寻您的踪迹，我的好神父啊，终于让我找到您了！”

那是尼努佐师傅的声音，那个西莫尼尼确信在巴盖里亚的火药库朝其腹部狠狠捅了两刀的尼努佐师傅。

“我没死，因为您离开后，有个好心人来到了那一带，救了我的命。我半死不活地躺了三个月，肚子上留下了一道横贯整个腹部的伤疤……但刚能下床，我就开始了搜查。谁见过一个修士，如此如此……总之，有人在巴勒莫见到他和公证人穆苏梅奇在露天酒吧聊过天，并觉得他和涅沃上校的朋友、一个来自皮埃蒙特的加里波第志愿军长得很像……我听说那个叫涅沃的人在海上失踪了，就好像他的船化作了灰烬一般，但我心里却很清楚那艘船怎么会消失、为什么消失、是谁干的好事。我从涅沃着手，轻松追查到了皮埃蒙特的军队，又从那里查到了都灵。之后的一年里，我一直在那座冷得要命的城市里向人打听。终于，我打听到那个加里波第志愿军名叫西莫尼尼，他有一间公证人事务所，但他已将其转手，跟买主说他要去巴黎。我依旧是身无分文地来到了巴黎——您别管我是怎么做到的，不过我没有想到这个城市会如此之大，我必须转悠很久才能再发现您的踪迹。为了维持生计，我在这样的街道上频频出没，碰上走错了路的衣着光鲜的女子，就把刀子架在她的脖子上。每天打劫一个，就足够我过日子了。我一直都在这一带转悠，因为我觉得像您这样的人更多光顾的是本地人所称的‘自由地带’，而非正经的场所。如果您不想被人轻易认出，您想必会蓄一副漂亮的黑色络腮胡……”

西莫尼尼正是打那时起留起了他那有钱人式的发型和浓密的络腮胡，然而在那个危急关头，他不得不承认，他对掩盖自己的行踪真没有花过太多的心思。

“得了，”尼努佐最后说道，“没必要告诉您我的全部经历，我只需在您的肚子上割一道一样的伤口就行了，不过我会割得更加仔细。这儿到了夜里不会有人经过，就和巴盖里亚的火药库一样。”

夜空中渗出了微弱的月光，西莫尼尼现在看见了尼努佐的塌鼻子和盯着自己的那对闪烁着邪恶光芒的眼睛。

“尼努佐，”他急中生智，“您不明白，我之所以做那些事，是因为我得服从命令。那些命令来自高不可及的上层，是受人敬仰的权威人士下达的，因此我在行动时绝不能掺杂我的个人情感。也正是为了执行那些命令，我才来到了这里，以筹划旨在匡扶王权和教权的另一些行动。”

西莫尼尼上气不接下气地说着，他看见刀尖以难以察觉的幅度从他的脸上挪开了一些。“您既然把自己的生命奉献给了您的国王，”他继续说道，“就应该明白有一些使命……神圣的使命，请让我说完……为了它们，即使做出再可耻的行为也情有可原。您明白吗？”

尼努佐师傅还没有听明白，但他让西莫尼尼察觉，报仇如今已不再是他唯一的目标了：“这些年来，我尝到了太多饥饿的滋味，亲眼看到你死去不足以解我心头之恨。我恨透了黑暗中的生活。自从我发现您的踪迹后，我看见您还去了那些有钱人才去的餐馆。这么着吧，我先留着您这条命，作为交换，您每月给我一笔钱，让我能够像您那样吃住，或者，比您过得还要好。”

“尼努佐师傅，我答应每个月给您一笔不小的数目。我正在策划一次刺杀法国皇帝的行动，我记得您的国王是因为拿破仑三世私下里支持加里波第才丢掉王位的。您精通火药，一定要去会会于歇特街上那一队勇士，他们正在准备一种真正能够被称为炸弹的东西。您如果和他们联手，就不仅可以参加一次载入史册的行动，证明您制造炸弹的非凡才能，还能——考虑到这次的刺杀行动得到了位高权重的大人物的支持——得到一份让您能够一辈子都不愁吃喝的报酬。”

一听到火药，尼努佐自巴盖里亚那一夜起所积聚的怒火立刻平息了下来。西莫尼尼感到尼努佐已在自己的操纵之下，因为他问道：“那么，我需要做什么？”

“很简单，两天后，您在将近六点时去这个地址，敲一敲门，进入一间仓库，就说是拉克鲁瓦派您来的。那儿的朋友们会事先得到通知，不过为了能让他们认出您，您需要在您这件短上衣的纽扣眼上戴一朵麝香石竹。我也会在快七点时到达，把钱带过去。”

“我会去的，”尼努佐说，“不过，如果您想耍什么花招，您心里明白，我现在知道您住在哪儿。”

第二天一早，西莫尼尼回到加维亚里那里，告诉他行动迫在眉睫，希望他们所有人都能于次日下午六点在那里集合，他到时会派一个西西里的造弹专家先行到达，以检查工作的进展，他本人过不了多久也会赶到。拉克鲁瓦先生随后也会亲自到场，为的是确保这次行动万无一失。

之后，西莫尼尼去见了拉格朗日，告诉他自己掌握了一场刺杀皇帝的阴谋：据他所知，第二天下午六点，密谋者会聚集在于歇特街，把炸药交给他们的主使。

“但要当心，”西莫尼尼说，“您曾经向我透露过，一个秘密组织的十名成员中，三人是我们的间谍，六人是蠢货，还有一人是危险分子。好吧，在那儿您只会找到一个间谍，那就是我，八人是蠢货，而真正危险的那个家伙将会在纽扣眼上戴一朵麝香石竹。因为他对我也会构成威胁，所以我希望发生一场小规模的激战，使得有人不是被逮捕，而是被当场击毙。请相信我，这么做是为了让这事不引起太大的轰动。要是他开口说话，哪怕是仅仅和你们当中某一个人说了话，那就糟了。”

“我相信您，西莫尼尼，”拉格朗日说，“那个人会被干掉的。”

尼努佐在六点来到了于歇特街，果真戴着一朵麝香石竹。加维亚里和同伴们自豪地向他展示了他们的爆炸装置。半小时后，西莫尼尼也赶到了，带去了拉克鲁瓦即将到达的消息。六点四十五分，警察冲了进来，西莫尼尼高呼有叛徒，拔出手枪瞄准宪兵，却朝天开了枪。宪兵们开枪还击，击中了尼努佐的胸口，不过，为了干得不留痕迹，他们还顺带打死了另一个密谋者。尼努佐仍旧在地上一边打滚，一边用最地道的西西里方言谩骂，但是装作朝宪兵射击的西莫尼尼给他来了致命的一击。

加维亚里和其他人身边刚好有制造了一半的第一批炸弹的样品，外加一包解释他们为什么制造炸弹的传单，因而被拉格朗日的手下逮了个正着。在突击审讯的过程中，加维亚里和同伴们供出了（他们认为）背

叛了他们的神秘的拉克鲁瓦的大名。这平白又多出一条理由促使拉格朗日决定让拉克鲁瓦从这个世上消失。在警察署的记录中写着，拉克鲁瓦参与了对密谋者的逮捕行动，被那些坏蛋一枪打死，然后是褒奖和悼念之类的话语。

至于那些密谋者，在受到过分关注的法庭上指控他们似乎没有什么益处。拉格朗日向西莫尼尼解释说，在那些年里，刺杀皇帝的流言不绝于耳，据他们推测，很多那样的传言并不是自然而然形成的，而是共和派的密探刻意散播，目的是煽动狂徒们加以效仿。所以，给民众造成“谋害拿破仑三世的性命已成为一种流行”的印象百害而无一益。就这样，密谋者们被送往了卡宴，等着在那儿得疟疾而死。

拯救皇帝的性命是一桩大有赚头的买卖。如果说调查若利的那份活儿让西莫尼尼收获了足足一万法郎，告发阴谋又使他将三万法郎收入囊中。扣除那间屋子的租金和购买制造炸弹的材料的开支，也就是五千法郎，他还净余三万五千法郎，已经突破了他梦寐以求的那笔三十万法郎本金的十分之一。

对尼努佐的下场感到得意之余，他对加维亚里的遭遇感到有些遗憾，毕竟那是个好脾气的家伙，对自己言听计从。不过，但凡想当阴谋家，就必须承担相应的风险，而且不能信任任何人。

那个拉克鲁瓦真是倒霉，事实上，他从未有过任何伤害西莫尼尼的举动。不过他的遗孀会得到一笔丰厚的抚恤金。

---

(1) Eugène-François Vidocq（1775—1857），法国侦探、罪犯学家，曾当过小偷和诈骗犯，被捕后转而为法国警察效力，于一八一二年创建了法国国家安全局并担任首任局长。他同时也是私家侦探社的领导人物，被视为现代犯罪学之父。

(2) 典出塞万提斯的著作《堂吉诃德》，指和假想的敌人搏斗，进行一场徒劳的斗争。

一二　布拉格之夜

一八九七年四月四日

眼下，还有一件事等待我去完成：结识若利向我提起过的那个叫盖东的家伙。博纳街上那家书店的经营者是一个满脸皱纹的臭脾气老女人，永远穿一条肥大的黑色羊毛裙，戴一顶遮去了她半边脸——幸好——的“小红帽”式的宽檐帽。

在那里，我很快就遇见了盖东。他是一个用带刺的眼光审视周遭这个世界的怀疑论者。没有信仰的人很对我的胃口。盖东当即对若利的请求做出了肯定的答复：他不仅会给若利送些吃的过去，还会给他带点儿钱。不过，他对这位害自己破费的朋友好一阵冷嘲热讽。既然会读书的人生来就是共和派，而拥护独裁者、被允许参加普选的大字不识的农民却受到上帝的保佑，为什么还要冒着入狱的危险写书呢？

傅立叶主义者？那可是正派人士，可是，如若一个先知宣称在一个新生的世界里，橘子将会在华沙生长，大海里将会是柠檬水，人类将会有尾巴，乱伦和同性恋将会被当作人类再正常不过的冲动而为人们所接受，这教人如何能相信？

“那您为什么还和他们常有往来？”我问道。

“那是因为，”盖东回答，“他们是当今仅存的反对可恶的波拿巴独裁的正直之士。”“您瞧那位美貌的太太，”他说，“她是朱丽叶特·拉梅西纳，阿古女伯爵 (1) 的沙龙里最有影响力的女性之一，正打算让她丈夫出资，在里沃利街上办一个属于她自己的沙龙。她迷人又聪慧，是才华横溢的女作家，能受到她邀请的人多少都有些来头。”

盖东又指着另一个高大帅气、魅力十足的人对我说：“那是图斯内尔，写了《牲畜的精神》的著名作家，社会主义者、顽固的共和派，对朱丽叶特爱得发疯，但朱丽叶特都不屑于看他一眼。不过，他是这里边头脑最清醒的人。”

图斯内尔和我谈论正在毒害现代社会的资本主义。

“谁是资本家？犹太人，我们这个时代的统治者。上个世纪的革命砍掉了卡佩图斯 (2) 的脑袋，我们这个世纪的革命应该砍掉摩西的脑袋

才是。我会就这个问题写一本书的。谁是犹太人呢？所有那些榨取毫无还手之力的人的血汗、榨取人民的血汗的人。他们是新教徒、共济会会员。当然还有希伯来人。”

“可是新教徒不是犹太人啊。”我冒昧地说道。

“谁说犹太人，其实就是在说新教徒，比如英国的卫理公会教徒、德国的虔信派信徒、瑞士人和荷兰人，他们和犹太人用同一本《圣经》去学习解读上帝的意旨。那本书讲述了一个有关乱伦、大屠杀和野蛮的战争的故事，在故事中，胜利是依靠背叛和欺诈才得来的；国王为了占得有夫之妇，派人谋杀了她们的丈夫；公认的良家妇女为了割下敌军将领的脑袋，上了他们的床。克伦威尔引证《圣经》，砍掉了他的国王的脑袋，马尔萨斯 (3) 满脑子《圣经》思想，否认穷人有生孩子的权利。犹太这个民族千百年来对自己的奴隶身份念念不忘，并不顾天主愤怒的征兆，始终抵挡不住膜拜金牛犊 (4) 的诱惑。任何一个配得上‘社会主义者’这个身份的人，都应该把和犹太人作斗争视为首要目标。我指的不是共产主义者，因为他们的创始人就是犹太人，问题是要揭露金钱的阴谋。为什么在巴黎的餐厅，一只苹果的价格比在诺曼底贵了一百倍？因为有靠啃食他人的肉为生的掠食者——经商的民族——存在，正如古代的腓尼基人、迦太基人和当今的英国人及犹太人。”

“那么在您看来，英国人和犹太人是一样的喽？”

“差不多。是谁当上了英国的首相？比肯斯菲尔德勋爵。他的贵族头衔掩盖了他真正的犹太名字：迪斯雷利 (5) 。正是迪斯雷利这个改信了基督教的塞法迪犹太人 (6) 厚颜无耻地写道，犹太人即将统治世界。当然，他没有把这句话写在他的议会讲稿中，而是写进了他的小说里。”

第二天，图斯内尔给我带来了这位迪斯雷利写的一本书，书中的许多段落都被他用下划线做了标记：“您发觉了吗，欧洲稍微重要一些的运动，有哪一场里头没有犹太人的影子，没有犹太人活跃于其中？……头一批耶稣会士都是犹太人！让整个西欧相形见绌的神秘的俄国外交，是谁在指挥？犹太人！在德国密谋的革命，是谁在推动它壮大？是犹太人。在德国，是谁几乎包揽了所有的教授教职？”

“注意，迪斯雷利不是揭发自己民族的‘告密者’，正相反，他有意颂扬他们的美德。他恬不知耻地写道，俄国的财政大臣坎克林伯爵是立陶宛一个犹太人的儿子，类似的还有西班牙的大臣蒙迪扎巴尔，他是阿拉

贡省一个改信了基督教的犹太人的儿子。在巴黎，有一位帝国元帅叫苏尔特[(7)]，他是一个法籍犹太人的儿子，犹太名字叫马塞纳，在希伯来语中拼作马纳塞……”

我不敢肯定图斯内尔是否言之有理，但他对犹太人的猛烈抨击让我了解到最富有革命性的圈子里的人的想法，给了我一些启发……反对耶稣会士的文件，即使卖得出手，也会让买主生疑。兴许能卖给共济会会员，可是我和那个世界还没有任何接触。反共济会的文件大概能让耶稣会士感兴趣，但我觉得自己尚不具备炮制的能力。反对拿破仑？那种文件当然不是用来卖给政府的，至于共和派，他们固然构成了一个有巨大潜力的市场，然而继苏和若利之后，可以说的基本都被说完了。反对共和派？在这个问题上，政府可能早就掌握了他们所需的全部情报，而如果向拉格朗日提供有关傅立叶主义者的情报，准会让他笑掉大牙，因为天知道在他的线人中，还有多少人没有频繁出入博纳街上的那家书店。

还有谁可以用来做文章？我的天，还剩下犹太人。事实上，我过去总以为，犹太人只会让我爷爷抓狂，但听了图斯内尔的话后，我意识到一个反犹太市场正在向我招手，不仅是巴吕埃尔院长可能还在世的所有子孙后代（数目还不少），而且还有革命党人、共和派、社会主义者那一系。犹太人是教会的敌人，同时也是遭其残忍剥削的平民的死敌，而从各个政府的态度来看，犹太人还是国王的仇敌。必须围绕犹太人做文章。

我发现这活儿干起来并不容易：重新包装后出炉的巴吕埃尔院长的材料兴许可以触动某一群教会人士的神经，使他们以为，犹太人为了促成法国革命的爆发，充当了共济会和圣殿骑士团的同谋，但像图斯内尔那样的社会主义者对这种材料丝毫提不起兴趣，必须向他透露关于犹太人、聚敛财富、英国的阴谋三者间更翔实的信息才行。

我开始后悔自己这辈子从不愿意接触犹太人。我发现，尽管我对他们的厌恶之情正日渐浸没于愤恨之中，但在我的记忆里，涉及我所厌恶的那个对象的部分却是大段的空白。

正当我为了这些念头而绞尽脑汁的时候，恰恰是拉格朗日为我带来了一线希望。我早就说过，拉格朗日总是约我在最为意想不到的地方见面，而那次，他把会面的地点定在了拉雪兹神父公墓。细想之下，他这么做很有道理，走在公墓里，即使不被认为寻觅故人墓地的至亲，也会被当作追忆往昔的多愁善感的旧客。正因如此，我俩面露沉痛的神色，

围绕着艺术家、哲学家和恋人的目的地——阿伯拉尔和爱洛依丝的墓地徘徊，比幽灵还像幽灵。

“喔，西莫尼尼，我想让您见一见迪米特里上校。他是我们这行唯一的知名人物，效力于俄国皇家总理公署第三分局。当然，您要是去圣彼得堡向人打听这个第三分局，所有人都会一头雾水，因为官方名义上它并不存在。他们是负责监视革命团体发展的密探，他们那边的问题可比我们这儿要严重得多。他们必须警惕十二月党人的后继者、无政府主义者，当前还得提防那些所谓的被解放的农民的不满情绪。几年前，沙皇亚历山大废除了农奴制，但如今大约有两千万获得解放的农民不得不向他们的旧东家交租，以换取尚不足以养活他们的那些土地的使用权，很多人涌入城市寻找工作……”

“这位迪米特里上校指望从我这儿得到什么？”

“他正在收集文件，也就是说……危险的、有关犹太人问题的文件。俄国犹太人的数量比我们这儿要多得多，住在村子里的犹太人是对俄国农民的一种威胁，因为他们会读书写字，尤其是会做算数。更不用说城里那些犹太人了，据猜测，他们中有很多人加入了颠覆性的秘密组织。我的俄国同行遇到了一个双重难题：一方面要提防犹太人，以免他们变成真正的威胁，另一方面要把农民的不满引向犹太人。不过还是由迪米特里向您解释这一切吧。这事与我们无关。我们的政府和法国的犹太财团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一点儿也不想引起那个阶层的任何不满。我们不过是想帮俄国人一个忙而已。在我们这一行要学会左右逢源，所以我们很乐意把您借给迪米特里上校，因为您——西莫尼尼——和我们在官方名义上没有任何干系。对了，我忘了说了，在迪米特里到来之前，您最好打听清楚世界以色列人联盟的情况。这个组织是大约六年前在巴黎成立的，成员中有医生、记者、法学家、商人……都是巴黎犹太人社会的精英。要我们说，他们全都有自由主义倾向，较波拿巴主义者而言，无疑更像共和派。从表面上看，这个组织打算以维护人权的名义帮助遭到任何宗教或任何国家迫害的人。在与表象相反的证据浮出水面之前，他们就是一群极为正直的公民，但我们的线人很难打进去，因为犹太人互相都认识，而且能像狗一样相互通过闻屁股而认出自己人的味道。不过，还是有人成功骗得了联盟成员的信任，我会让您和他取得联系。他叫雅各布·布拉夫曼，是个改信了东正教的犹太人，后来当上了明斯克神学院的希伯来语教授。他正是奉迪米特里上校和他的第三分局之命在巴黎作短暂的停留。他之所以轻轻松松就被以色列人联盟接纳入

会，是因为他在一些成员中是个知名人物，被他们当成了同道中人。他能告诉您那个组织的相关情况。”

“请原谅，拉格朗日先生，既然这位布拉夫曼是迪米特里上校的线人，那么他告诉我的所有情报，迪米特里肯定早就已经知道了，没有意义让我再去告诉他一遍啊。”

“您别天真了，西莫尼尼，有意义的，绝对有意义的。如果您告诉迪米特里的情报和他早就从布拉夫曼那儿获悉的内容丝毫不差，那么在他眼里，您就是个掌握可靠情报的人，可以证实他已经到手的情报是真是假。”



……我见到了一位酷似修士的先生，他蓄着一副漂亮的灰白色络腮胡，眉毛浓密厚实，留着靡菲斯特式的额发，和我先前见过的俄国人和波兰人没有什么分

别……

布拉夫曼。根据爷爷的描述，我料想即将和自己见面的那个家伙从侧面看长得像一只秃鹫，有两片和黑人一样的厚嘴唇，下唇外凸得厉害；通常混浊不堪的眼睛深深地凹陷进去，眼睑的缝隙比别的民族更狭窄，头发呈波浪或卷曲状，生一对招风耳……事实正相反，我见到了一位酷似修士的先生，他蓄着一副漂亮的灰白色络腮胡，眉毛浓密厚实，留着靡菲斯特式的额发，和我先前见过的俄国人和波兰人没有什么分别。

很显然，宗教信仰的转变，除了能改变人的内心，还可以改变人的面容。

这个人对美食有一种独特的偏好，虽说他表现得像一个贪吃的乡下人，什么都想尝一尝，却又不懂得如何搭配选餐。我们在蒙托格伊街上的罗谢·康卡勒餐厅一起吃了早餐。那家餐厅曾经是巴黎品尝最鲜美的牡蛎的好去处，二十年前一度关门停业，后来换了东家，重新开张，但口味已大不如前，不过牡蛎还是能吃到的，对一个俄国犹太人来说已经足够了。布拉夫曼只尝了几打贝隆牡蛎，然后点了一份螯虾酱浓汤。

“为了在四十个世纪中生存下来，一个繁殖力如此惊人的民族必须在它赖以生存的每个国家内部建立一个唯一的政府，一个无论何时何地、即使在它长达数千年的流散时期也能维系的国中之国。那么，我已经找到了证明这个国家和这项法律，也就是卡哈尔 (8) 存在的文件。”

“那是什么东西？”

“卡哈尔的建立要追溯到摩西的时代，犹太人大流散后，它不再继续公开地运作，而是龟缩于犹太教堂的荫庇之中。我找到了明斯克那个卡哈尔的文件，时间从一七九四年到一八三〇年，上面对所有行为都作了书面规定，事无巨细。”

他把几张画满了我看不懂的符号的莎草纸摊在桌上。

“每一个犹太社区都在一个卡哈尔的治理之下，并受到一个自治法庭的约束，也就是犹太教法庭。这些就是其中一个卡哈尔的文件，但它们显然和任何一个卡哈尔的文件都一样。这里边详细说明了犹太社区的成员如何应该只服从他们的内部法庭而非他们居留的那个国家的法庭，应该如何规划节日安排，应该如何为他们的特别饮食宰杀牲口，并把肮脏的、腐烂的部分卖给基督徒，每个犹太人应该如何从卡哈尔那里购得

一名用于剥削的基督徒，然后利用高利贷把他的财产全部搜刮到手才能罢休，以及如何不准再有别的犹太人参与对这名基督徒的剥削……对下层社会要冷酷无情，根据卡哈尔的评判标准，富人对穷人的剥削，如果下手的是以色列的子孙，就不算罪过，而是一种美德。有些人说，俄国的犹太人尤为穷苦：这是真的，不计其数的犹太人是犹太富人暗中操控之下的政府的牺牲品。我不参与反对犹太人的斗争，毕竟我也是犹太人生的，但我反对企图取基督教而代之的犹太理想　　……我是爱犹太人的，那个被他们谋害的耶稣可以为我作证……”

布拉夫曼喘了口气，同时点了一份小山鹑嫩脯肉冻。但他几乎同时又把注意力挪回了他那几页文件上，攥着它们，两眼放光地说道：“它们是真的，您瞧见了吗？年代久远的纸张、编写文件的公证人的统一的字迹，甚至不同日期签下的一模一样的签名，这些都能证明文件的真实性。”

现在，早已将文件内容翻译成法文和德文的布拉夫曼，因为从拉格朗日那儿听说我是制作“真实”文件的行家，便请我帮他炮制那些文件的法文版本，使它们看起来像是和原件在同一时期编写的。这对他来说至关重要，因为如果还能拥有用其他语言写成的这类文件，他就可以向俄国情报部门证明，卡哈尔模式在许多欧洲国家得到了认真奉行，而在巴黎更是备受以色列人联盟的青睐。

我问他，从那几份由一个迷失于东欧的犹太社区编写的文件中，如何能看出卡哈尔遍布全世界。布拉夫曼回答说不必担心，那些文件应该只会被用于佐证，以证明他所言不虚，除此之外，他写的书足以使他对那个真正的卡哈尔——那只在文明世界之上伸开触手的巨大的寄生虫——的控诉令人信服。

他的面容变得冷酷起来。虽说他依旧是彻头彻尾的犹太人，但他仿佛露出了一副行将控诉犹太人的鹰一般的神情。

“鼓舞着《塔木德》精神的最基本的情感，是统治世界的无限野心、占有非犹太人的所有财富的无尽贪婪、对基督徒和耶稣基督的积恨。正如《塔木德》所说，只要以色列人一日不信耶稣，这个民族所居留的基督教国家就一日被视为可以任所有犹太人自由渔利的公共湖泊。”

激昂的控诉让布拉夫曼感到精疲力竭，他点了一份浓汤鸡片，但这道菜不合他的口味，于是他又换了一份松露嵌鸡柳。而后，他从西服背

心中掏出一只银表，说道：“啊呀，时候不早了。法国菜的确美味，但就是上菜太慢了。我还有要事在身，不能久留了。西莫尼尼上尉，到时请告诉我，您是否顺利找到同类纸张和合适的墨水。”

布拉夫曼此刻刚刚尝了一口作为餐末甜点的香草蛋奶酥。我本以为，即便是叛教的犹太人，也摆脱不了骨子里的小气，会让我来买单。恰恰相反，布拉夫曼极具绅士风度地表示，希望那顿饭由他请客，并大方地付了账。可能俄国情报部门给他批了阔绰的报销额度吧。

我带着满腹的疑惑回到了家。一份五十年前写于明斯克的、连聚会上邀请谁不邀请谁都一一规定的文件，根本证明不了巴黎或柏林的大银行家的一言一行也受那些清规戒律的约束。最重要的是：绝对、绝对不要以完全或部分真实的文件为基础进行加工！如果那些文件现存于世，就永远会让一些人有机会去把它们翻寻出来，证明引述有误……为了具备极高的可信度，文件必须从头编起，并且最好别让人见到它的原件，只是对其有所耳闻，但怎么也查不到任何在世的原始资料，就好像朝拜耶稣的东方博士那样，只有马太一人在福音书的两节中提到过他们，但他既没说他们叫什么名字，也没说他们有多少人，更没说他们是不是国王，剩下的就全是民间传说了，然而对人们来说，他们就像圣约瑟和圣母马利亚一样真实。我听说在有些地方，人们还膜拜他们的遗体。透露的信息必须非比寻常、令人震惊、光怪陆离。只有这样，文件才能为人所信，才能激发读者的愤慨。你以为对一个产香槟酒的葡萄农而言，犹太人强令其同胞以这样那样的方式庆祝自己女儿的婚礼，能关他什么事？难道这能证明他们想抢劫他不成？

我于是意识到，能让人信以为真的文件，我其实是有的，或者说文件的框架我已在手，可信度更在这几年来巴黎人为之痴狂的古诺 (9) 的歌剧《浮士德》之上，只需再找合适的内容即可。没错，我所想的正是共济会会员在雷鸣山的集会、约瑟夫·巴尔萨莫的计划和耶稣会士聚集在布拉格公墓的那个夜晚。

犹太人征服世界的计划，该从何说起呢？当然是从聚敛黄金说起，这正是图斯内尔给我的启发。征服世界，为的是让君主和政府陷入恐慌；聚敛黄金，为的是资助社会主义者、无政府主义者和革命党人；摧毁基督教世界的道德准则，为的是让教皇、主教和教区牧师焦虑不安。再加入一些被若利说得如此动听的波拿巴主义者的玩世不恭，以及无论我还是若利都从苏的书中获知的耶稣会士的伪善。

我再次去了图书馆，不过此番在巴黎，图书馆的数量远远超过了都灵，因此我找到了更多的布拉格公墓的图片。这个公墓在中世纪便已存在，几百年来，由于无法向划定的范围以外扩展，因而只能在纵向空间上做文章，将坟墓层层重叠，以至塞下了约十万具遗体。公墓中墓碑林立，彼此间几乎不留任何空隙，在接骨木枝叶的遮蔽下更显昏暗，碑石上面不见任何用于装饰的画像，因为犹太人对画像心存恐惧。版画的作者或许为那种景象所着迷，夸张地表现了如同荒原上被风吹歪的灌木一般的石碑和犹如一个缺了牙的老巫婆张开的大嘴一般的公墓。不过，多亏了一些更富想象力的版画家描绘了它在月光下的景象，那种阴森的环境能如何为我所用，很快便在我的脑海中冒出了一个清晰的念头：在那些看似被大地震顶得东倒西歪的铺路石板一般的墓碑之间，杵着一些驼背的、留着浅灰色的山羊胡的、穿着大衣戴着风帽的拉比，正在策划一场阴谋，他们倚靠在墓碑上，也一个个东倒西歪，在夜色中活像一群僵直的幽灵；正中间是拉比罗乌之墓，他在十七世纪创造了恐怖的泥人(10)，以替所有犹太人复仇为使命。

比大仲马更胜一筹，比耶稣会士也更为出彩。

当然，我的文件中涉及的内容必须看上去像那个巫妖狂欢夜里的一位证人的口头证词，而那位证人受到死亡的威胁，被迫隐姓埋名。他应该是乔装成了拉比，在夜里进入公墓，并在那个仪式之前就藏在了垒成石堆的拉比罗乌的坟墓附近。午夜十二点整——远处一座基督教教堂的钟楼仿佛亵渎地敲响了犹太人集合的钟声——十二个裹着深色披风的人将会到来，一个像是从坟墓深处冒出来的声音向他们表示欢迎，称呼他们为十二罗舍－巴特－阿伯特，即以色列十二支派的首领，而他们每个人都回答说：“噢，永受惩罚的灵魂之子，我们向你致敬。”

这就是我设计的场景。和在雷鸣山发生的一样，把他们召集在一起的那个人问道：“距离我们上一次集会已经过去了一百年。你们从哪里来，你们代表谁？”其他声音轮流作了回答：来自阿姆斯特丹的拉比犹大，来自托莱多的拉比便雅悯，来自沃尔姆斯的拉比利未，来自佩斯的拉比玛拿西，来自克拉科夫的拉比迦得，来自罗马的拉比西缅，来自里斯本的拉比西布伦，来自巴黎的拉比流便，来自君士坦丁堡的拉比但，来自伦敦的拉比亚设，来自柏林的拉比以萨迦，来自布拉格的拉比拿弗他利。接着，那个声音，也就是第十三名与会者让每个人报告自己社区的财产，并计算罗斯柴尔德家族及其他荣耀于世的犹太银行家的财富，最后得出的结果是人均六百法郎乘以生活在欧洲的三百五十万犹太人，

也就是二十一亿法郎。“还不够啊，”第十三个声音评论道，“还不足以消灭两亿七千五百万名基督徒，但作为启动资金绰绰有余。”

我需要进一步设想他们还会说些什么，不过我已经构思好了结尾。第十三个声音召唤了拉比罗乌的灵魂，一道浅蓝色的光芒从他的墓穴中升起，变得越来越强烈和炫目，十二名集会者各自向坟头抛了一块石头，那道光便逐渐熄灭。十二个人几乎同时消失在了不同的方向，（就像人们常说的）被黑暗所吞噬，而公墓又再次变回那个鬼影幢幢、了无生气的感伤之地。

大仲马、苏、若利、图斯内尔。巴吕埃尔神父的教导在我的整个构思中起着精神向导的作用，但我还缺一个热诚的天主教徒的观点。正巧那阵儿拉格朗日在敦促我加紧完成以色列人联盟的报告时，向我谈起了古热诺·德穆索。我对这个人略有所知，他是一个拥护正统王权的信奉天主教的记者，到那时为止，一直都在致力于调查魔法、魔鬼仪式、秘密团体和共济会。

“据我们所知，不知道我有没有讲清楚，”拉格朗日说，“他就快写完一本关于犹太人和基督教徒的犹太化的书了。和他见面既可以帮您收集到能让我们的俄国朋友满意的充足材料，也能帮我们了解那本书的更准确的情况，因为我们不希望我们的政府、教会和犹太财团间的良好关系蒙上阴影。您可以自称欣赏他的作品的犹太问题专家，去和他结识。有一个叫达拉·皮科拉的修道院院长先前帮了我们不少忙，他可以介绍您和古热诺认识。”

“可我不懂希伯来语啊。”我说道。

“谁跟您说过古热诺会说希伯来语？要恨一个人，并非一定要和他说同一门语言。”

现在（猛地一下！）我记起了我和达拉·皮科拉院长的头一次会面。我看到了他，好像他就在我的面前。一看到他，我便明白他根本不是我的翻版或替身——想怎么说都行，因为他看上去至少有六十岁了，驼背、斜眼、龅牙。卡西莫多院长，我看着他心想。此外，他还有一副德国口音。我记得达拉·皮科拉悄悄对我说，不光要监视犹太人，对共济会会员也应如此，因为归根到底，他们所酝酿的终究是同一个阴谋。但我认为，每次开辟的战场数不应超过一个，所以我没有理会这个话题，不过从他的另一些话中，我听明白了耶稣会士对共济会秘密集会的

情报感兴趣，因为教会正在筹划一场针对共济会这个祸害的空前猛烈的进攻。

“不管怎么说，”达拉·皮科拉说，“如果您哪天想接触那个圈子了，就请和我说。我是巴黎共济会支部的成员，在那个圈子里有很多关系不错的熟人。”

“您？一个修道院院长？”我问道。达拉·皮科拉露出了微笑，对我说：“但愿您知道有多少修道院院长是共济会的成员……”

眼下，我和古热诺·德穆索骑士进行了一次会谈。他是个精神萎靡、思想有些顽固的七十多岁老头，关心的仅仅是证明世上存在恶魔，坚信存在拥有某种生命之力的法师、巫师、招魂者、催眠术士、犹太人、狂热的祭司，甚至“电气学家”。

他从头谈起，滔滔不绝。我一边听，一边细细检视这个老头对摩西、法利赛人、犹太法庭、《塔木德》的看法，与此同时，古热诺还请我喝上好的白兰地，他漫不经心地把酒瓶放在他身前的小茶几上，但我强忍住了诱惑。

他向我透露，犹太人中妓女的比例高过了基督徒中的比例（“他没在福音书里看出吗，”我暗自寻思，“耶稣走来走去，遇到的不都是女罪人吗？”），而后他话锋一转，指出在《塔木德》的道德理念中，如何既不存在“他人”二字，也丝毫没有提及我们本应对他人所负之责，这也就解释并恰如其分地论证了犹太人在破坏家庭、奸污少女、用高利贷尽数盘剥寡妇和老人后将其弃置街头时冷酷无情的原因。同妓女一样，犹太人中罪犯的数量也比基督徒中更多。“您知道，在莱比锡法庭审理的十二桩偷盗案中，只有一桩不是犹太人干的啊！”古热诺感叹道，并带着恶毒的微笑补充说，“其实在各各他山上，每有一个正直的人，就有两个大盗。”“通常，”他继续说道，“犹太人犯下的都是最邪恶的一干罪行，比如诈骗、伪造文书、放高利贷、欺诈性破产、走私、铸造假币、营私舞弊、商业欺诈，不用我多说了。”

对高利贷作了近一个小时详尽的阐述后，轮到了最辛辣的杀害婴孩和食用人肉的话题，而最后谈及的，是几乎与这些黑暗仪式全然不符的在光天化日之下实施的行为，也就是犹太财团的尽人皆知的恶行和法国当权者在阻止和惩罚这些恶行时的软弱。

最有意思却毫无利用价值的内容，是德穆索（就好像他也是犹太人

似的）在提及犹太人较基督徒而言拥有智力上的优越性时所透露的，而他用来支持这个观点的恰恰是我听图斯内尔说过的迪斯雷利的那些宣言——足见傅立叶的社会主义者和拥护王权的天主教徒会至少因为对犹太教问题观点一致而联合起来——并且似乎与广为流传的犹太人佝偻多病的观点相悖：从未锻炼过身体、也从不习武的犹太人（真该想一想和他们构成鲜明对比、积极投身体育竞赛的英勇的希腊人）的确体质孱弱、身形瘦削，但他们却更长寿，拥有令人难以置信的繁殖力——这也是他们无法抑制的性欲所造成的结果——而且对侵袭其他民族的诸多疾病具有免疫力——因此他们是最危险的人，就像是世界的入侵者。

“您能够解释得了吗，”古热诺对我说，“为什么犹太人就算生活在城市中最肮脏污秽的地带，也几乎总能在霍乱疫病中幸免？说到一三四六年的黑死病，有一位经历过那个年代的历史学家曾经说过，犹太人因为神秘莫测的原因，在任何一个国家都没有发病；弗拉斯卡特告诉我们，在一五〇五年的斑疹伤寒疫病中只有犹太人逃过一劫；德涅尔向我们指出，犹太人为什么会成为一七三六年奈梅亨的痢疾疫病中唯一幸免的民族；瓦夫鲁齐证明了绦虫为何不会寄生在德国的犹太人民体内。您怎么看？既然那是世界上最肮脏的民族，既然他们只在近亲间通婚，怎么可能会是这个样子？这违背了自然法则。会不会是因为他们那种对我们讳莫如深的饮食习惯？还是因为包皮环割术？究竟是什么使他们外表弱不禁风，实际上却比我们健壮？要我说，一个如此奸诈而强大的敌人，应该不惜一切代价消灭之。您注意到了吗，当他们踏上以色列的土地之时，他们中只有六十万男性，把每个成年男子算作四个人，就能算出他们总共有二百五十万人口？但到了所罗门的时代，他们有一百三十万名战士，因而也就是五百万人，已然翻了一番。而如今呢？已经很难再算清他们的人数了，因为他们四散而居，好像每块大陆上都有他们的影子，但保守估计他们有一千万人。他们的人数还在增加，还在增加……”

他看样子愤恨得累瘫了，因此我试着给他倒了一小杯白兰地。就这样，他再次振作了精神，当他谈到弥赛亚主义和希伯来神秘哲学（因而还打算简要介绍他的关于魔法和撒旦主义的书）的时候，我已经沉浸在了一种美妙的晕眩中，好不容易才站起身，向他致谢并告辞。

“不说则已，一说就说个没完，”我心想，“如果在呈送给拉格朗日那一类人的文件中，必须把这些情报统统塞进去，那我可就危险大了，很可能会被情报部门丢进隔离牢房，兴许是伊夫堡，就像大仲马的忠实

读者那样。”也许是我把德穆索的书看得太轻了，因为这会儿在写作的过程中，我突然记起，以小开本印制的近六百页的《犹太人、犹太教和基督教徒的犹太化》后来于一八六九年出版，得到了教皇庇护九世的祝福，并在读者中间获得了极大的成功。然而，我当时正是因为感受到在世界各地已经有许多反犹太人的小册子和大部头问世，因此才决定在这种感觉的指引下善加挑选。



……他看样子愤恨得累瘫了，因此我试着给他倒了一小杯白兰地……

在我的布拉格公墓中，拉比们应该说一些简明易懂、在民众理解范围内的话，同时还要具备一定的新意，不能像杀婴仪式那样，在被谈论了几个世纪后，如今人们觉得它的可信度也就和女巫一般高低，只需管住孩子不在犹太人聚居区附近转悠就是了。

就这样，我重新着手起草我那份讲述在那个噩梦般的夜晚发生的不详事件的报告。第十三个声音率先说道：“身为以色列上帝的选民，我们肩负着祖辈传承给我们的责任，每一百年必须在神圣的拉比西缅－本－耶胡达的墓旁举行一次集会。基督教会从我们手中夺走上帝赐给亚伯拉罕的权力，已达一千八百年之久。尽管遭受了仇敌的蹂躏和凌辱，尽管持续不断地遭受死亡和奸淫的威胁，以色列人民还是挺了过来：既然流散于全世界，那就意味着全世界皆为其所属。从亚伦的时代起，金牛犊就是属于我们的。”

“对极了，”拉比以萨迦当即说道，“当我们独占世界上所有的黄金时，真正的权力就将落入我们之手。”

“和我们的敌人进行了残酷而持久的千年斗争后，”第十三个声音再次说道，“这是以色列人民的世代选民第十次在这个公墓聚集，围绕在我们的拉比西缅－本－耶胡达的陵墓周围。但是，在以往的世纪中，没有哪一位先人能够像我们一样，手中聚积起如此大量的黄金，因而也未曾得到过如此大的权势。在巴黎、伦敦、维也纳、柏林、阿姆斯特丹、汉堡、罗马、那不勒斯，在罗斯柴尔德家族的所有金融机构中，犹太人无一例外成为了财政局势的主宰者……你来说一下，拉比流便，你对巴黎的形势最熟。”

“所有的皇帝、国王和在位的君主，”流便此刻说道，“为了维持他们的军队，维系他们摇摇欲坠的王位，都向我们欠下了不堪重负的债务。因此，我们应当尽可能为他们的借款提供便利，并且作为我们向各国提供的资金的抵押，实现对他们的铁路、矿山、森林、大型冶炼厂和制造厂、其他不动产以及税收经营权的操控。”

“别把农业给漏了，它永远是一个国家的巨大财富，”来自罗马的拉比西缅发言道，“大型地产目前虽然看起来无法下手，但如果我们能迫使政府将其化整为零，那么购置这些大型产业将会变得轻而易举。”

来自阿姆斯特丹的拉比犹大紧接着说道：“可是在以色列，我们有许多兄弟改变了信仰，接受了基督教的洗礼……”

“这有什么关系！”第十三个声音回答，“……那些受洗的人对我们十分有用。尽管他们的身体接受了洗礼，他们的内心和灵魂依然忠于以色列。从今往后的一个世纪里，将不再会有以色列的子孙想成为基督徒，而是会有大量的基督徒想皈依我们的神圣的信仰。到那时，以色列会鄙夷地将他们拒之门外。”

“但是首先，”拉比利未说，“我们要把基督教会视为我们最危险的敌人。必须在基督徒中间遍撒自由主义和怀疑主义的思想，必须让那个宗教的神职人员威信扫地。”

“我们要传播进步的思想，也就是所有宗教一律平等的思想，”拉比玛拿西谈道，“我们要为从学校的教学大纲中废除基督教日课而奋斗。犹太人凭借聪明才智和勤奋用功，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在基督教学校取得教师职位和教授头衔。与此同时，家庭中的宗教教育将会停滞不前，再加上大部分家庭无暇监督这门学科的教育工作，他们的宗教精神将会日益衰弱。”

接下来轮到来自君士坦丁堡的拉比但发言了：“最重要的是，绝不能让贸易和投机脱离我们的控制。必须垄断酒精、黄油、面包和葡萄酒的贸易，因为这能使我们成为整个农业、通常是整个农村经济的绝对主宰。”

来自布拉格的拉比拿弗他利说：“我们的目标是司法界和律师界。既然犹太人能够如此频繁地取得财政部部长的职位，为什么不能把教育部部长的职位也收入囊中呢？”

来自托莱多的拉比便雅悯最后说道：“社会上任何一个重要的行业，都不应缺少我们的身影：哲学、医学、法律、音乐、经济，总而言之，科学、艺术、文学的所有门类都应是我们施展才华的广阔领域。医学首当其冲！一个医生可以洞悉家庭中最深层的秘密，能牢牢掌控基督徒的性命和健康。我们还必须鼓励犹太人和基督徒通婚，只要我们的儿女设法与有一定权势的基督教家族攀上亲戚，那么在我们的上帝特选的血统中，即便流入这一丁点不洁的血液，也不会腐化堕落。”

“让我们结束这次集会吧，”第十三个声音说道，“如果说黄金是这个世界最重要的力量，那么位居其次的便是报刊。必须由我们的人把持住各个国家所有日报的领导权。一旦成为新闻界的绝对主宰，我们就能改变对荣誉、美德和正直的舆论导向，向家族体制发起第一波攻势。我们要做出对层出不穷的社会问题热心的样子，必须控制无产阶级，在社会运动中安插我们的鼓动者，以便在我们需要的时候能够煽动无产者暴动，鼓动劳动者起义、闹革命，而每一场这样的灾难都将使我们向着我们唯一的目标更进一步：统治整个世界，正如上帝向我们的先祖亚伯拉罕所许诺的那样。到那时，我们的力量将会长成一棵巨树，它的枝丫上将结满被称为财富、享乐、幸福和权力的果实，以此补偿以色列人民成

百上千年来不变的命运和背负的那个可恨的身份。”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布拉格公墓的报告就是这样收尾的。

结束了对那段记忆的复原后，我感到身心俱疲——可能是因为我在喘着粗气奋笔疾书的这段时间里，还不忘痛痛快快喝上几杯能让我体力回升、头脑兴奋的美酒的缘故。然而从昨天起，我就再没了食欲，进食让我感到恶心。我醒后便吐了。也许我正在超负荷地劳作。又或者，也许有一股将我吞噬的憎恨掐住了我的喉咙。过了些时候，当我重温了日记中有关布拉格公墓的那部分内容以后，我明白了那段经历、那段有关犹太人的阴谋的如此可信的回忆、那种在我童年和少年时期不过是（怎么说呢？）完全停留在空想层面的厌恶感——就好像爷爷向我日渐灌输的说理的声音一般——如今为何会变得如此真切，同时，只有在我成功再现了那个巫妖狂欢夜之后，我对奸诈的犹太人的积怨和嫉恨才会从抽象的想象化为无法遏止的狂怒。啊，真的是这样，必须在那个夜晚去过布拉格公墓——见鬼——或者必须至少读一读我对于那个事件的证明，才能明白那个该死的民族对我们生命的毒害让我们有多么无法容忍！

我将那份文件读了又读，然后才彻底明白，我所肩负的是一项何等的使命。我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将我的报告成功卖出去，并且，只有出天价购买的人，才会相信这份文件是真的，才会想方设法将它包装得更为可信……

不过，今晚我还是暂且搁笔为妙。仇恨（或仅仅是对仇恨的回忆）搅乱了我的大脑。我的双手在颤抖。我必须去睡觉，睡觉，睡觉。

---

(1) Marie d'Agoult（1805—1876），法国女伯爵、作家。

(2) Capetus Silvius，传说中古罗马的创建者罗慕路斯的祖先，阿尔巴城的国王。

(3) Thomas Robert Malthus（1766—1834），英国政治经济学家、人口学家，因对人口学原理的研究和有关限制人口增长的思想而著名。

(4) 据《圣经》记载，摩西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时，曾离开四十天，上西奈山领受十诫。以色列人担心摩西不再回来，便要求他的兄长亚伦制造了一尊金牛犊，作为真神耶和华的化身，供他们膜拜。但是在犹太教中，偶像崇拜是被禁止的，被认为是一种罪。

(5) Benjamin Disraeli（1804—1881），比肯斯菲尔德伯爵一世，英国政治

家、作家，两度担任英国首相，是第一个出生于犹太家庭的英国首相。

(6) 犹太人的一个分支，居住在伊比利亚半岛。

(7) Nicolas Jean-de-Dieu Soult（1769—1851），法国第一帝国元帅、政治家，曾三次出任法国首相。

(8) Kahal，犹太自治社区的行政机关，在社区内部拥有较大的权力，主要负责管理社区的社会和宗教生活，包括维护社区的公共设施、监督学校教育、制定和颁布行政法令等。

(9) Charles-François Gounod（1818—1893），法国作曲家，歌剧《浮士德》是其代表作。

(10) Golem，传说中用巫术灌注黏土而制成的人偶，通常由一位拉比在其额头上写符文，对它的行动进行控制。

一三　达拉·皮科拉自称不是达拉·皮科拉

一八九七年四月五日

今天早晨醒来的时候，我正和衣躺在自己的床上，并没怎么化装，尽是我自己的一身装扮。随后我过来读了您的日记，得知您曾遇见过一位叫达拉·皮科拉的修道院院长。照您的描述来看，他应该比我更加年老，并且还是个驼子。我于是去您的卧室照了照镜子（因为作为一名修士，我的卧室里显然没有那种玩意儿），不是我有意自我标榜，但我必须指出：本人五官端正，根本不是斜眼，也没有龅牙，而且我的法国口音地道纯正，或许带一点意大利腔。

那么，您此前遇到的与我同名的修道院院长究竟是谁呢？而我又是谁？

一四　比亚里兹

一八九七年四月五日上午晚些时候

我今天很晚才睡醒，在日记里看到了您的简短留言。您真是个惯于早起的人。嗨，院长先生：您干脆这一阵哪天（或哪个晚上）直接来看我写日记得了。可是，您究竟是谁呢？因为我这会儿突然记起来，我早在战争爆发以前就把您给杀了！难不成我是在和一个亡魂对话？

我杀了您吗？为什么我现在对此确信不疑？让我们试着回忆一下吧。不过眼下我必须先吃点什么。奇怪了，昨天我一想到食物就感到恶心，而现在却想把所有能找着的都吃光。要是我能自由外出，我一定得去看看大夫。

在写完有关布拉格公墓集会的那份报告后，我准备好和迪米特里上校会面了。想到布拉夫曼对罗谢·康卡勒餐厅的法国料理赞不绝口，我于是也请迪米特里去了那里。不过，他好像对法国菜没有什么兴趣，我点的每道菜他都只尝了一小口。他有轻微的斜视，瞳孔细小，眼神锐利刺人，让我想到了貂的眼睛——虽说这种动物我既没有养过，也从未见过（我恨貂有如我恨犹太人）。在我看来，迪米特里的特长就是让与之交谈的人感到浑身不自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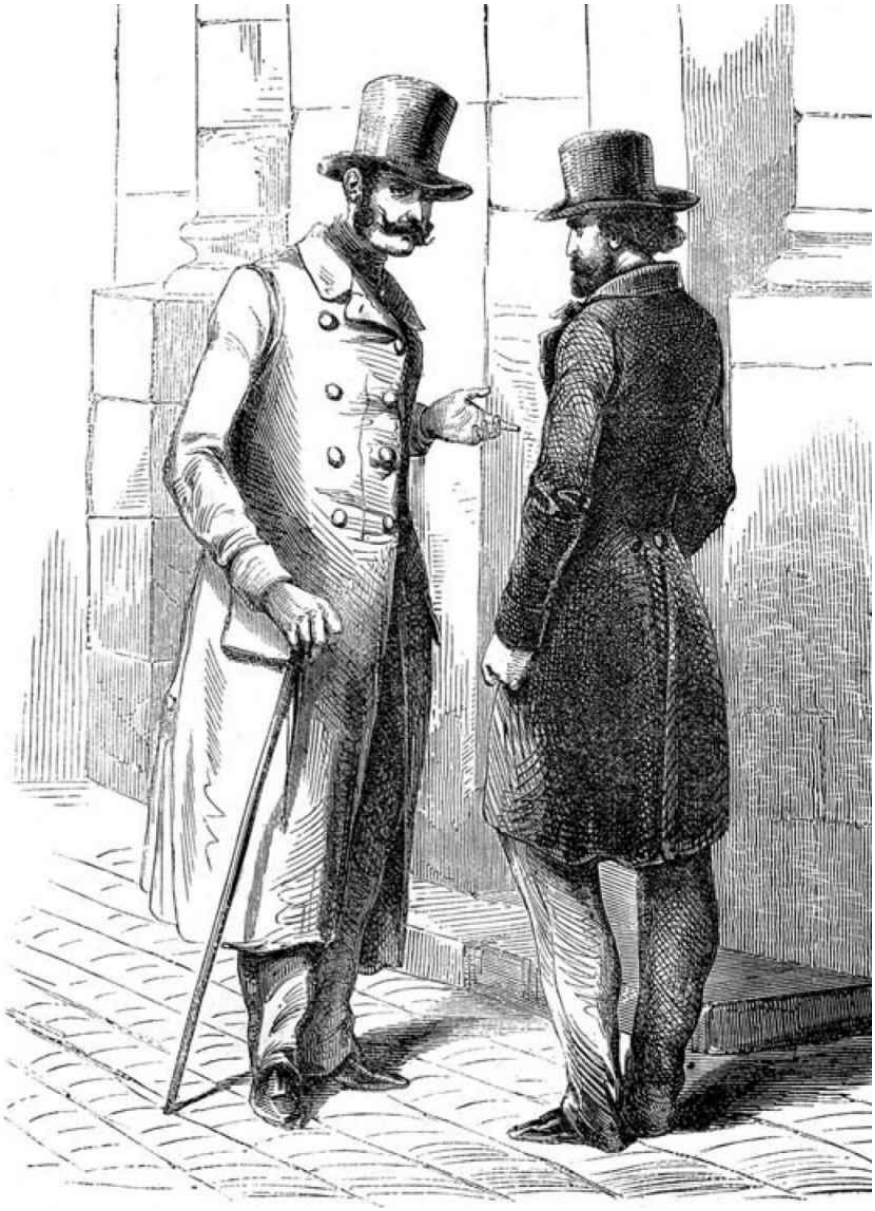
他仔细阅读了我的报告，然后说道："很有意思。多少钱？"

和这样的人做买卖是一件令人愉悦的事，我便胡乱开了个价格：五万法郎，可能高得有些离谱，便解释说我在线人身上花了好大一笔开销。

"太贵了，"迪米特里说，"确切地说，是对我而言太贵了。咱们试试把费用分开结算行吗？我们和普鲁士情报部门关系不错，他们也正在处理犹太人的问题。我出两万五千法郎，全部以金币支付，同时允许您把这份文件的副本卖给普鲁士人，他们会付给您另一半费用。我会负责帮你们牵线。当然，他们肯定会想要报告的原件，也就是您给我的这份，不过我听过拉格朗日老兄对您的评价，您完全有能力复制好多份原件。到时会有一个叫施蒂贝尔的人和您联系的。"

迪米特里再没有多说什么。他礼貌地谢绝了白兰地酒，突然很正式

地行了个更加德国式而非俄国式的点头礼：上身笔直，弯腰的弧度几乎成直角，然后便告辞了。饭钱是我付的。



……我急忙约拉格朗日见面……

我急忙约拉格朗日见面，因为我早就从他那儿听闻过施蒂贝尔的大名。施蒂贝尔是普鲁士间谍机构的领袖人物，不仅擅长在国外搜集情报，而且还有办法潜入危害国家安全的秘密组织和运动。十几年前，当德国人和英国人都在为马克思感到头疼的时候，他就搜集到了与之相关

的重要信息。好像是他本人或他手下一位名叫克劳斯的探员乔装成医生，使用“弗莱利”这个化名成功潜入了马克思位于伦敦的家中，掌握了参加其共产主义组织的成员的完整名单。“干得漂亮。”拉格朗日评论说。“没必要这么小心吧，”我对他说，“这些人要是能被人这样糊弄，那一定是愚蠢至极，就算对他们放之任之，他们也不会有多大作为。”但拉格朗日却表示，这种事谁也说不好。最好还是防他们一手，在他们真正作恶以前就先惩办他们。

“一个情报部门的优秀探员，如果待事发后才介入调查，那就没有价值了。我们所要做的是提前引发这些事。我们为了组织街头暴动已经持续投入了不少钱。不需要太大的规模，只需让几十个被释的囚犯和一些便衣警察高唱《马赛曲》抢劫两三家餐厅和妓院、焚毁两座报亭就行，然后我们穿制服的警察就会赶到现场，和他们装模作样地搏斗一番，再把他们全部抓捕回去。”

“这能起什么作用呢？”

“这能让老实巴交的市民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并让所有人相信实施高压手段是必要之举。假如我们要对付的是那些天知道由什么人组织的真正的暴动，可就没有这么容易镇压下去了。不过咱们还是言归正传。施蒂贝尔当上普鲁士秘密警察的头领后，乔装成街头卖艺者，转遍了东欧的村庄，记下了所有情况，沿着普鲁士军队将来可能行进的路线，构建了一张从柏林至布拉格的情报网。他对法国也展开了类似的行动，因为两国之间迟早会有一战。”

“那样的话，和这个人少有来往不是更好吗？”

“错，必须盯紧他。因此，最好是由我们的探员为他效力。况且您要告诉他的是一个有关犹太人的故事，和我们没什么关系。所以您和他的合作不会危及我们的政府。”

一周后，我收到了施蒂贝尔署名的一封便函。他要求我——如果不是特别不方便的话——前往慕尼黑，和他的一个名叫古德切的心腹会面，把报告交给此人。我当然觉得这很不方便，但我太在意另一半酬金了。

我问拉格朗日是否认识这位古德切，他告诉我说，此人曾是一名邮局职员，暗中作为煽动人员为普鲁士秘密警察效力。一八四八年的动乱过后，他为了指控民主派的领导人，伪造了其蓄谋刺杀国王的信函。不

过，很显然在柏林也是有几个鉴定师的，因为有人证明那些信都是伪造之作。古德切被这桩丑闻搞得身败名裂，丢掉了他在邮局的工作。不仅如此，他在情报界的信誉也大打折扣，因为在这个圈子里，伪造文件尚可饶恕，但如果被逮个正着，就别想得到原谅。古德切重新找了份工作，以“约翰·雷德克利夫爵士”为笔名写一些胡编乱造的历史小说，并继续与宣传反犹思想的《十字报》合作。而秘密警察只有在需要散布关于犹太世界的虚虚实实的消息时，才会再差他办事。

“这人和我倒是同道中人。”我心想。但拉格朗日提醒我说，如果普鲁士人找古德切来办这事，也许只是因为他们不太在乎我的报告，所以才派一个无足轻重的家伙来瞅上一眼，好让他们放心，并把我给打发走。

“这不可能，他们很看重我的报告，”我反驳道，“还答应付给我一笔可观的酬金。”

“谁答应您的？”拉格朗日问道。当我回答说是迪米特里后，他笑了：“那是俄国人，西莫尼尼，我已经说得很明白了。一个俄国人以德国人的名义向您许诺，他能有什么损失呢？不过您还是亲自去一趟慕尼黑吧，我们也很想知道他们正在忙些什么。一定要当心，古德切是个奸诈的无赖，不然他就不会干这一行了。”

拉格朗日这么说并不是出于对我的关心，而是或许在各色各样的坏人中，他对那些高级别的恶棍——因此包括他本人——也深有了解。不管怎样，如果德国人肯大方地付给我酬金的话，我是不会为这点小事生气的。

我相信我在这部日记中早已写过对慕尼黑那家大型啤酒屋的印象：长长的餐桌旁挤满了巴伐利亚人，胳膊肘顶着胳膊肘；男男女女丑态毕露，大嚼油腻的香肠，呷着桶一般大小的啤酒壶；女人比男人更加肆无忌惮地嬉笑、喧闹，言行举止显得更为粗俗。毫无疑问，这是个劣等民族。而在德国佬的土地上停留的短短两天就让我付出了辛苦的代价。这趟旅行结束后，我已是疲惫不堪了。

古德切约我见面的地点恰恰是啤酒屋。我得承认，我这位德国同行好像生来就是在那个圈子里摸爬滚打的料：一身优雅得无耻的外衣，也掩饰不了工于心计之徒所特有的狡诈的面容。

他操着一口蹩脚的法语，一见面就开始查证我的情报来源。我从容

对答，试图岔开话题，提起了我在加里波第志愿军中的经历。他在惊讶的同时流露出欣喜的神情，因为——据他说——他正在写一部小说，讲的就是一八六〇年发生在意大利的那些事，就快完稿了。这部小说暂名为《比亚里兹》，分许多卷，不过里面讲述的事情并不全都发生在意大利，西伯利亚、华沙、比亚里兹（正是书名）等地也会涉及。他兴致勃勃地主动介绍起这部作品，自称即将完成历史小说的西斯廷教堂。我没太明白小说中的各个事件之间有什么联系，不过听起来，故事主要讲述的是统治世界的三股邪恶势力——共济会、天主教会（尤其是耶稣会）和犹太人——的永恒威胁。而在这三股邪恶势力中，犹太人又在向共济会和天主教会渗透，暗地里从根本上削弱信奉新教的条顿民族的纯正血统。

故事围绕马志尼党的共济会会员在意大利的阴谋展开，接着转至华沙，在那里，共济会正联合虚无主义者，共同密谋颠覆俄国。虚无主义者是斯拉夫民族源源不断地繁衍出的恶种，大部分都是犹太人——而重要的是，他们的招募制度让人想到巴伐利亚光照派和最高经营会的烧炭党人的做法：每一名成员必须再招募九名彼此完全陌生的人入会。随后故事又重回意大利，讲述了皮埃蒙特军队向两西西里王国进军的过程，其间夹杂着形形色色的情节和事件：负伤、变节、强暴贵族妇女、惊心动魄的路程、英勇的爱尔兰正统派分子和所有剑客、藏在马尾中的密函、卡拉乔落家族的一位卑劣的烧炭党亲王奸污一名（爱尔兰正统派的）少女、发现一枚带有绿色锈斑的金质启示戒指（图案中间有一只珊瑚虫，周围有几条缠绕的蛇）、企图绑架拿破仑三世之子的阴谋、令效忠教皇的德国军队流血牺牲的菲达尔多堡悲剧，他还痛骂welsche Feigheit——古德切在此处使用了德语，或许是怕我听了生气，不过德语我还是学过几句的，所以明白他咒骂的是拉丁民族所特有的怯懦性格。至此，故事的情节已发展得越来越混乱，却连第一卷都尚未收尾。

随着讲述的持续进行，古德切那对呆滞得像猪眼一般的双眼逐渐泛起了光泽，他唾沫四溅，讲到自认为精彩之处还会暗自窃喜。他看来很想得到有关恰尔迪尼、拉马尔莫拉和其他皮埃蒙特将领——当然也就是加里波第圈子——的第一手轶闻。不过，在他混迹的这个圈子里，情报是需要花钱买的，所以我并不打算向他免费提供发生在意大利的那些令人感兴趣的消息。况且，我知道的那些事还是不提为妙。

我心想，这个家伙选错路子了：绝对不能把一个危险事物的千百种面目同时创造出来，只能展现它其中的一种，否则会让人分不清状况。

如果你想控诉犹太人，那就只谈犹太人，别再掺杂那些爱尔兰人、那不勒斯亲王、皮埃蒙特将领、波兰爱国者和俄国虚无主义者。贪多嚼不烂，怎么可以让故事的情节这么混乱呢？更何况，在他的小说里，不变的主题似乎正是且仅仅是犹太人，而这对我更有利，因为我专程前来向他兜售的这份珍贵文件正是关于犹太人的。

事实上，他告诉我，他写那本小说既不是为了金钱，也不是对世俗荣耀另有企盼，而是为了将德意志民族从犹太人的圈套中解救出来。

“路德所言极是，他曾说过，犹太人卑劣、恶毒、凶狠到了骨子里，在数个世纪中一直是我们的灾难和瘟疫，在他那个年代依然猖獗不息。用他的话说，犹太人是阴险、恶毒、残忍、报复心强的毒蛇、杀人犯和恶魔的子孙，从不敢公然害人，而是专在暗中蜇人和搞破坏。对付他们的唯一有效的方法是schärfe Barmherzigkeit。”——他不知这两个词该如何译成法语，我明白它们应该是指“严酷的仁慈”，而路德的意思是“毫不怜悯”。“必须焚毁犹太教堂，并把那些未能烧尽的东西用土填埋，让他们再也见不到其一砖一瓦；必须摧毁他们的房舍，把他们像吉卜赛人一样赶进马厩牛棚；必须把只会教他们撒谎、诅咒和渎神的犹太教法典通通查抄；必须禁止他们发放高利贷，没收他们拥有的所有黄金、现钞和珠宝，让他们的男青年拿起斧子和铁锹，女青年纺衣织布，因为，”古德切冷笑着说道，“只有劳动才会使人自由。路德认为，最终的解决办法，就是像赶疯狗一样把他们从德国赶出去。”

“至少到目前为止，”古德切末了说道，“没有人听从路德的话。其实，虽然从古时候起，欧洲以外的民族就被看作劣等民族——您瞧瞧黑人，他们现在还被视为牲畜——但始终没有制定过一套辨识优越人种的可靠标准。我们现在知道，白种人是人类进化的最高水平，而在白种人之中，进化程度最高的当属日耳曼人。然而，犹太人的存在一直对其构成种族杂交的威胁。您瞧瞧古希腊的雕像，其面貌是多么的纯正，身形是何等的优雅，无怪乎那种美会被视为一种美德，美貌之人一定也具有英勇的品质，正如我们条顿神话中的伟大英雄那样。现在请您想象一下，给这些美男子换上闪米特人的容貌、黝黑的皮肤、浑浊的双眼、鹰钩鼻和僵硬的四肢。在荷马看来，这些是忒耳西忒斯的典型特征，而此人是懦夫的化身。基督教的传说中充斥着犹太教的精神（说到头来，它是由保罗创立的，而保罗是一个亚裔犹太人，我们今天可以称他为土耳其人），使我们相信所有人都是亚当的后裔。一派胡言！人类在从原始的野兽中分化出来之时，就走上了不同的道路。我们必须回归那些道路

的分岔点，也就是我们民族的真正起源，而不是听信法国那些启蒙主义者 所宣扬的世界主义和全人类的平等 与博爱之类的胡言乱语！这是新时代的精神。当下在欧洲兴起的意大利民族复兴运动的确是想恢复其种族最初的纯正血统，只不过它的目标（和结果）只有日耳曼人才能实现。要是你们的罗圈腿加里波第、短腿国王和侏儒加富尔也能代表意大利人回归古典之美，那真是让人笑话死了。其实，就连古罗马人也是闪米特人种。”

“古罗马人？”

“您没有读过维吉尔的著作 (1) 吗？古罗马人的祖先是一个特洛伊人，所以他们是亚洲人的后裔，而这场闪族人的迁徙摧毁了古意大利民族的精神。您瞧瞧凯尔特人的遭遇：他们被罗马化，成了法国人，因而也就成了拉丁人。只有日耳曼人成功地维护了其纯正的血统不被玷污，击败了罗马的势力。最后，雅利安人的优越性和犹太人乃至不幸的拉丁人的劣等性从各式各样的艺术成就中也可以看出。意大利也好，法国也好，都产生不了一个巴赫、莫扎特、贝多芬或瓦格纳。”

我怎么看也不觉得古德切像是他所称颂的那种雅利安英雄，正相反，如果真得说实话（可为什么人总得说实话呢？）的话，我倒觉得他是个贪吃好色的犹太人。但既然准备付给我那余下的两万五千法郎的普鲁士情报部门相信他，我也只好信他这一回。

但我还是没能不吐半句恶毒之言。我问他，是否觉得自己是完美而优越的雅利安人的典型代表。他恶狠狠地斜了我一眼，对我说，是否属于一个种族，并不仅仅是由外貌和体格来决定的，而主要是由精神所决定的。一个犹太人即使碰上了自然界的意外——比如小孩生来就有六根指头、女人生来会做乘法——生得金发碧眼，他也终究是个犹太人。而一个雅利安人只要怀有他民族的精神，即便长有一头黑发，也始终是雅利安人。

不过，我的问题浇灭了他的激情。他平静下来，掏出一块红色方格手帕擦了擦额上的汗珠，向我索要我们为此会面的文件。我把文件递给他，满心以为在他如此高谈阔论之后，这份文件应该能让他喜上眉梢。要是他的政府真想遵从路德的遗训，肃清犹太人，那我的布拉格公墓的故事就像是专为使整个普鲁士民族警惕犹太人的阴谋本质而定制的。但没想到，他读得慢条斯理，时不时喝一口啤酒，还屡屡皱起眉头，把眼睛眯得像蒙古人那么细，末了说道：“我不确定这些情报是否真的能让

我们感兴趣，文件中所说的都是我们早就清楚的犹太人的阴谋。当然这份文件说得没错，即使是编造的，也编得挺有水平。”

“拜托，古德切先生，我可不是来这儿向您兜售伪造文件的！”

“这我当然不会怀疑，但我也需要对我的雇主负责。这份文件的真实性还有待查证，我得把它上交给施蒂贝尔先生和他的手下。请您把文件留下，如果您愿意，可以先回巴黎，我们几周后会给您答复的。”

“可是迪米特里上校告诉我说，这事已成定局了……”

“不是定局，还没说定呢。我已经说了，您就把文件留在我这儿吧。”

“我就跟您直说了吧，古德切先生，您手中的那份是原始文件：原件，明白吗？它的价值无疑是来自它所含的情报，但更重要的是，这些情报出现在了另一份原始报告中，而该报告便是文件中所说的那次集会后在布拉格起草的。至少在收到你们答应的报酬以前，我是不会让它离开我之手，进入外界流传的。”

“您太多虑了。那好吧，您再要上一两壶啤酒，给我一个小时的时间，让我把文件抄一份。您自己说过，文件中的情报值那么多钱，如果我有意骗您，只需把它们背下来就行了，因为我可以向您保证，我能把读过的文章几乎一字不差地记下来。不过，我想把文件的内容呈交给施蒂贝尔先生。所以，请让我把它再抄一份。原件是您带进来的，到时也由您带回去。”

我没有理由反对。我用几根令人作呕的德国香肠打压了一下自己的食欲，又喝了不少啤酒。我得承认，德国啤酒有时也可以与法国啤酒相媲美。我就这样等着古德切把文件的所有内容仔仔细细地誊抄了一遍。

我们在冰冷的气氛中告别。古德切示意我们应分开付账，甚至还计算出我比他多喝了多少啤酒。他答应在几周内给我回音，这令我为那趟一无所获的，而且还是自掏腰包的漫长旅行愤恨不已。别说是迪米特里许诺的报酬了，我连一枚银元也没有见到。

“我真蠢，”我心想，“迪米特里早就知道施蒂贝尔根本不会付钱，他仅仅是想以一半的价钱得到我的文件。拉格朗日说得对，我真不应该相信俄国人。也许我的要价太高了，本该对收入囊中的那一半报酬心满意足的。”

我如今确信，德国人再也不会来和我联系了。事实是，几个月过后，我果然没有收到他们的任何回音。我向拉格朗日倾诉了自己的懊恼，他对此一笑置之：“他们对咱们的买卖拿不定主意，谁都不是在和圣人打交道。”

这件事让我心情很糟。我的布拉格公墓的故事完全是一部神作，卖到西伯利亚去简直是暴殄天物。我本可以把它卖给耶稣会士。毕竟，最先对犹太人真正提出控诉、揭露其国际阴谋的巴吕埃尔院长就是一名耶稣会士，而我爷爷的书信想必也吸引了耶稣会其他一些重要人物的注意。

要想与耶稣会士接触，只能通过达拉·皮科拉院长。而要联系上此人，还需通过拉格朗日。我于是找拉格朗日帮忙。他对我说，会让院长先生知道我在找他的。因此，过了一段时间，达拉·皮科拉便来到了我的店铺。我向他展示了——用商界的说法——我的“商品”，他看起来挺感兴趣。

“当然了，”达拉·皮科拉对我说，“我必须先研究一下您的文件，然后才能向同会中人提起它。毕竟，没有人会不验货就出手购买的。希望您可以信任我，把文件借给我几天。我会好生看管的。”

面对这样一位可敬的神父，我欣然同意了。



……“西莫尼尼，”他对我说，“您一定是把我当傻子了……”

一周过后，达拉·皮科拉再次来到我店里。我请他上楼到书房，试着招呼他喝些什么，他却没给我好脸色看。

“西莫尼尼，”他对我说，“您一定是把我当傻子了，差点害我被耶稣会的神父们视为伪造者，毁掉我多年构建的良好的关系网。”

“院长先生，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您休想再耍我。这是您给我的需要保密的文件（他把我那份关于布拉格公墓的报告摔在了桌上）。我本想开一个高价，但没想到耶稣会的神父们像打量无赖一样看着我，并客气地告诉我说，这份绝密的报告

是伪造的材料，早就在一个叫约翰·雷德克利夫的人写的小说《比亚里兹》中出现过，字字句句分毫不差（他又把那部小说摔在了我的桌上）。很显然您懂德文，读过这部刚刚出版的小说，看中了犹太人夜间在布拉格公墓举行集会的故事，就忍不住想把虚构的情节当作真实的情报来出售。您不仅厚颜无耻地抄袭别人的作品，而且还真以为在莱茵河这边就没人读德文书了……”

“请听我说，我想我明白了……”

“这没啥好不明白的。我大可把这摞废纸丢进垃圾堆，让您见鬼去，但我是个固执且报复心强的人。我警告您，我会让您的那些秘密警察朋友知道您是什么货色，以及您提供的情报有多大的可信度。知道我为什么提前来告诉您这些吗？并不是出于真诚，因为像您这样的家伙就不配拥有半点真诚，而是因为，假如秘密警察决定在您背后捅上一刀，您得知道这个提议是从哪儿冒出来的。如果一个人遭报复时都不知道是谁杀了他，那这种刺杀就毫无意义了，您觉得呢？”

一切都再清楚不过了。古德切这个混蛋（拉格朗日告诉过我，他出版连载小说 时用的正是“雷德克利夫”这个笔名）根本就没有把我的文件交给施蒂贝尔：他曾提到过，文件的内容与他即将完稿的小说主题十分契合，对应了他强烈的反犹情绪，因此，他就将这个真实的（或至少他认为是真实的）故事据为己有，成为他小说的一个章节。拉格朗日事先就提醒过我，这个混蛋早就因伪造文件而臭名远扬，而我却依然如此幼稚地上了他的当。想到这里，我就怒不可遏。

但随愤怒一道袭来的还有恐惧。达拉·皮科拉提到“在背后捅刀子”的时候，他也许只是想打个比方，但拉格朗日说得很明白：在情报界，谁要是成了累赘，就会让他“消失”。试想一下，一个线人因为把下三滥的小说情节当作机密情报出售而公然丧失信誉，并且还可能使情报部门在耶稣会面前沦为笑柄，那么，还有谁愿意继续让他为自己效力呢？最后自然是挨上一刀，成为塞纳河上的浮尸了。

这就是达拉·皮科拉院长所预示的我的命运，而我再怎么向他解释也是无济于事的，他没有理由相信我，因为他并不知道我在古德切完成小说以前就把文件交给了那个混蛋，而是坚信我是在古德切的小说问世后才把文件给他（我指的是达拉·皮科拉）的。

我被逼上了绝路。

除非，我能够阻止达拉·皮科拉开口。

我几乎是凭本能去做的。在我的书桌上有一座铸铁烛台，非常沉重，我抄起它，同时将达拉·皮科拉一把抵在了墙上。他瞪大了眼睛，有气无力地说："您不会是想杀了我吧……"

"很抱歉，是的。"我回答道。

我的确感到抱歉，但我别无选择。我猛地砸了下去。达拉·皮科拉应声倒地，鲜血从他凸出的牙齿间流了出来。我注视着那具尸体，一点也不觉得有罪恶感。这是他自找的。

接下来要做的，只剩下让那具令人厌恶的尸体消失了。

当我买下这间店铺和楼上的公寓的时候，原来的主人曾向我介绍过酒窖地板上的一扇活板门。

"您会发现一些台阶，"他说道，"刚开始您可能不敢顺着它们走下去，因为一股巨大的恶臭能把您给熏昏过去。但有时却必须下去。您是从外国来的，也许不了解来龙去脉。在过去，人们是把污物倒在街上的，甚至于还为此订立了一条法规，要求人们在将自己的大小便从窗子里倒出去以前，必须高喊：'当心！倒水啦！'但这太费事，人们一般直接把便桶倒空，谁要是刚好路过，只能算他倒霉。后来，人们在街上修建了露天的排水渠，而后又将其改成了地下管道，于是下水道就诞生了。如今，奥斯曼男爵终于在巴黎建成了发达的下水道系统，但一般需要让水流动起来，这样，只要您屋子底下的管道没有被堵上，粪便就会被自动冲走，流向化粪池，而这个大池会在夜间被清空，使里面的所有东西流入巨大的排水管道。不过人们正在讨论是否真的必须采用粪便污水直通下水道的排水系统　，也就是说是否应该让除废水外的其他污物也通通流入巨大的下水道。正因如此，十多年前颁布了一项法令，规定房主必须用一条至少一点三米宽的地道将自己的房子与下水道连通起来。您在那下边就会看见这样一条地道，只不过它比法令所规定的更窄和更矮罢了，这是可想而知的啦。在宽阔的林荫大道上是需要按照规定去做的，然而在一条谁也不会在意的死胡同里就没必要这么讲究了。绝对不会有人来检查您是不是真的把粪便丢到了指定的地方。假如一想到要踩扁所有那些让人恶心的东西，您就会觉得有一股无力感迎面袭来，那就从台阶上把您的粪便倒下去，指望到了下雨天会有水一直流到这儿来，把它们都带走。但从另一方面来说，这条通往下水道的地道或许也有它的好处。我们生活在一个每隔十年或二十年就会爆发一场革命或暴

动的年代，有一条地下逃命通道总是没有坏处的。就像每个巴黎人一样，您可能也读过那部新近出版的小说《悲惨世界》，里面的主人公就是沿着下水道和一个肩部受伤的朋友一起逃跑的，你要是也读过那部小说，就会明白我的意思了。”

作为连载小说　　的忠实读者，雨果的故事我可是知道得一清二楚的。当然，我不想重复小说中的那段情节，而其中的一个原因，恰恰是因为我不知道雨果是如何让他的主人公在那下边有好大一番作为的。也许巴黎其他城区的地下管道又高又宽敞，但从莫贝尔死胡同底下经过的那条应该可以追溯到几个世纪以前了。要将达拉·皮科拉的尸体从二楼搬到楼下的店铺、再从店铺搬到酒窖就已经很不容易了，所幸这个矮小的家伙又佝偻又瘦削，大大方便了搬运的过程。但为了让他顺着活板门下的台阶进入地道，我不得不让他滚下去。然后我自己也走了下去，猫着腰，拖着他走了一段距离，为的是不让他腐烂在我屋子的正下方。我一手拽着他的脚踝，另一只手举着一盏灯——真可惜没有第三只手来捂住鼻子。

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杀了人以后还需要处理掉尸体，因为在杀涅沃和尼努佐时，尸体的问题无须我操心就都顺利解决了（不过杀尼努佐那次——至少是在西西里第一次杀他时——我应该把尸体处理掉才是）。我这时体会到，杀人最令人恼火的就是藏匿尸体（当然战场上除外，那儿的尸体都留给秃鹫处理），神父们应该就是因为这个原因才劝诫杀戮的。

我拖着死去的院长先生走了十来米：拉着一位教士在不仅仅是我的，而且还有天知道是比我更早的什么人所排泄的粪便中前行，本身就是一件恶心的事，而如果要将其叙述给受害者听，就更令人生厌了——我的上帝，我这是在写什么呢？但最后，在踩扁了大量粪便后，我终于隐约看到前方有一丝细细的光，这说明我快到莫贝尔死胡同和索东街的交叉口了，那里应该有一个通到街上的下水道井盖。

我最初是打算将尸体一直拖到一条大型排水管那里，让它在最充盈的水中得到宽恕，但我后来转念一想：这些水可能会把尸体带去天知道什么地方，甚至冲到塞纳河也有可能，那这具亲爱的尸体就还有可能会被人认出来。这个考虑是合情合理的，因为就在我写日记的这阵儿，我听说在克利希 (2) 湿地巨大的排水管道中，近六个月里发现了四千条狗、五头小牛犊、二十只公羊、七只母山羊、七头猪、八十只小公鸡、六十九只猫、九百五十只兔子、一只猴子和一条蟒蛇。统计结果没有提

到修道院院长，而我本有可能尽一份力，让它变得更加离奇的。但假如将尸体就留在那儿，有很大可能它不会再移动。在下水道内壁和那条真正的——比奥斯曼男爵所修建的肯定要古老得多的——排水管之间，有一条极为狭窄的步行道，我把尸体就丢弃在了那上面。我估计，在那么臭气熏天和潮湿的环境中，尸体应该会以相当快的速度腐烂，不久后就只剩下一堆难以辨认的骸骨了。此外，考虑到死胡同的特殊性质，我相信它不值得任何人来维修养护，所以没有人会一直走到我弃尸的地方。再说了，就算人们发现那里有人的遗骸，那也得证明它是从哪儿来的：无论谁从索东街的下水道井口爬下来，都可以将它带到那里。

我折回了书房，打开古德切的那本小说，翻到了达拉·皮科拉夹了一枚书签的位置。我的德语已经生疏了不少，但我还是看懂了书中的内容——虽然不是精确到每一个细节。毫无疑问，那就是我所写的布拉格公墓中的拉比的讲话，只不过古德切（他还挺有戏剧感）的叙述比我的公墓之夜稍微丰富了一些。他首先让一个名叫罗森伯格的银行家在一位头戴帽子、两鬓长着小卷发的波兰拉比的陪同下来到了公墓，并且所有人都必须向看守人低声说出一个含有七个音节的神秘词语后才获准进入。

接着，在我的原作中以线人的身份登场的那个人，由一个叫拉萨里的人领着来到了公墓，因为后者答应让他参加这场每一百年才召开一次的集会。两人以假胡子和宽檐帽乔装打扮了一番，而在此之后的内容与我的叙述大体相同，结尾也一样：从坟墓中升起浅蓝色的光，拉比们的身影逐渐远去，被夜色吞没。

这个败类利用我那份简要的报告来追述戏剧性的事件。他是准备向所有人都募集几枚银元吧。真是彻底没治了。

而这的的确确就是犹太人的思想。

现在我要去睡了，我已经打破了自己要饮酒适度的美食家习惯，没有喝葡萄酒，而是代之以过量的苹果白兰地（我的头也晕得过分，我怀疑这成经常性的了）。但由于我觉得自己只有深陷于无梦的睡眠中后才会再度作为达拉·皮科拉醒来，我现在想好好看一看，我是如何能够以一位已故之人的身份醒来的，要知道，我可是确确实实地充当了其死亡的制造者和见证人。

---

(1) 即《埃涅阿斯纪》，叙述特洛伊人埃涅阿斯在特洛伊城被希腊联军攻破

后，率幸存者来到意大利拉丁姆地区建立国家、成为罗马开国之君的经历。

(2) Clichy，巴黎郊区的一个地势低洼的镇。

一五　另一个达拉·皮科拉

一八九七年四月六日黎明

西莫尼尼上尉，我不知道是不是在您（过度的，或者超出日常所需的，想怎么说都行）熟睡期间我再次醒了过来，并得以阅读了您的日记。现在是黎明，天刚蒙蒙亮。

我读完后自言自语道，也许——由于某个不为人知的原因——您在撒谎（即便您如此坦率地讲述了自己的生平经历，也无法不让人认为您在不少事情上都撒了谎）。如果有谁确切地知道您未曾将我杀害的话，那这个人就是我。我本想查证一下，所以脱了教袍，几乎光着身子下楼来到地窖，打开了那扇活板门，但站在您赞不绝口的那条奇臭无比的下水道边上，我被恶臭熏得快要晕了过去。我于是问自己究竟想核实什么：是早在二十五年前被您丢弃在那里的尸体是否还剩有几块骸骨吗？而我为了判定那些骸骨不是我的，真得走下去进入那个恶心的地方吗？如果您允许的话，我其实已经知道答案了。所以我相信您：您杀死了一位名叫达拉·皮科拉的教士。

那我究竟是谁呢？显然不是已被您杀害的那个达拉·皮科拉（况且他和我一点也不像），但怎么会存在两个达拉·皮科拉？

事实上，我可能是个疯子。我不敢外出。然而我总会需要出去买些什么，因为我的着装使我无法去小酒馆。我不像您那样，有一间像样的厨房——虽然，说实在的，我对美食的热爱一点也不输于您。

有一种难以抑制的自杀念头突然向我袭来，但我知道这是魔鬼的诱惑。

再说了，如果您早已把我给杀了，我为什么还要自杀呢？那只会是在浪费时间。

四月七日

尊敬的神父，我受够您了。

我不记得昨天我都做了些什么，而今天早晨我发现了您的笔记。您别再焦虑不安了。难道您也失忆了吗？要真是那样的话，您可以像我一

样，长时间地凝视自己的肚脐，然后开始写作，让您的手替您思考。为什么总得由我来回忆一切，而您只需记起我想要忘掉的那些零星之事？

此时此刻，我正在为其他一些记忆所困扰。我刚刚杀害达拉·皮科拉没多久，就收到了拉格朗日的一封便函，这一次他约我在菲斯滕贝格广场会面，时间定在午夜，也就是那个地方最令人毛骨悚然的时候。我当时——用谨慎的人的话来说——做贼心虚，因为我刚刚杀了一个人，（没由来地）害怕拉格朗日已经获悉了此事。但他想和我谈的很显然是别的事情。

“西莫尼尼上尉，”他对我说，“我们需要您监视一个古怪的家伙，他是一名……怎么说好呢……信奉撒旦的教士。”

“我上哪儿能找到他？地狱里头吗？”

“别开玩笑了，说正经的。这家伙是一个名叫布朗的神父，多年前结识了一个叫阿黛勒·舍瓦利耶的女子，后者是苏瓦松圣托马斯·德·维勒纳夫女修道院的一名杂役修女。她有一些神秘的传闻，据说她曾经失明，但后来被治好了，并且做过一些预言，在那之后，信徒们就开始蜂拥而至，这让其他修女非常难堪，所以主教将她逐出了苏瓦松。然而不知怎的，我们的阿黛勒突然选择了布朗神父作为她的忏悔神父，可见这两人真的是天生一对。于是他们决定建立一个团契 (1) ，开展赎罪活动，也就是说不仅通过祈祷，而且还通过各式各样的肉体上的赎罪来供奉我主，以补偿罪人们对我主的冒犯。”

“我觉得这没什么不好的。”

“但他们开始鼓吹，为了将自己从罪恶中解脱出来，必须先犯下罪过；人类的堕落源于亚当与莉莉丝以及夏娃与萨麦尔的双双通奸（您别问我这些人是谁，因为我从教区牧师那里只听说过亚当和夏娃）。总而言之，必须做一些见不得人的事情。然而布朗神父、我们谈到的这名女子及他们的许多信徒似乎对那种——该怎么说呢——混乱不堪的、所有人都相互虐待凌辱的集会非常着迷。而且还有传闻称，这位‘品行端正’的神父小心翼翼地使他与阿黛勒私通的爱情结晶消失了。您也许会说，所有这些事情应该由警察署而不是我们来过问，可是在那一大群信徒中，长期以来还加入了出身名门的贵妇、高级官员的妻子，甚至还有一位大臣，而布朗从这些虔诚的贵妇身上榨取了不少钱财。到了这个份儿上，这件事就成了国家大事，我们必须亲自出马了。他们二人受到了指控，因诈骗罪和强奸罪被判了三年徒刑，后于一八六四年年底出狱。

打那以后，布朗神父从我们的视线中消失了，而我们也以为他头脑清醒了。近年来，他通过大量的忏悔得到了宗教法庭的最终赦免，于是现在又再次回到了巴黎，继续推行起他那些通过完善自身来补赎他人罪过的主张。可要是所有人都开始这么想，那这个问题就从宗教性质转变为政治性质了，您应该懂我的意思。另外，教会也再次开始担心这件事，巴黎大主教日前禁止布朗施行圣事——要我说，是时候这么做了。作为对此的全力回应，布朗和一个名叫温特拉斯的带有异端气息的伪君子取得了联系。这份简短的卷宗里有所有你需要了解的信息，或者说，至少是我们掌握的所有情况。您来负责监视他，帮我们查清他在搞什么鬼。”

“我又不是一名想让忏悔神父奸污自己的虔诚妇女，如何接近他？”

“这我怎么知道，也许您可以化装成神父。就我所知，您甚至有本事装扮成加里波第志愿军的将军或其他级别的军官呢。”

这就是我刚刚想起的事情。但亲爱的神父，这件事跟您一点关系都没有。

---

(1) 即伙伴关系，源自《圣经》中的“相交”一词，意为相互交往和建立关系，可以指教会和其他形式的基督徒聚会。

一六　布朗

四月八日

西莫尼尼上尉，我今晚读了您气呼呼的笔记后，决定效仿您的样子，开始近乎无意识地写作（虽然我没有盯着肚脐眼看），让我的身体借由我的手，来决定回忆起那些被我的灵魂所忘却的事情。您那位弗洛伊德医生真是个聪明的家伙。

布朗……我看见自己正和他在巴黎市郊的一座教区教堂前散步，又或者是在塞夫尔？我记得他正在对我说："补赎对我主犯下的罪过，还意味着担负起这些罪过。犯罪可是一项神秘的重任，需要尽可能地去认真对待，其目的是彻底祛除魔鬼要求人类背负的邪恶，为我们那些最软弱的、无力驱除奴役我们的邪恶力量的兄弟姐妹卸下这一负担。您见过在德国刚刚发明的那种捕蝇纸吗？售卖糕点的人会用到它。他们把一条绳带放在糖蜜中，浸湿后悬挂在橱窗内的蛋糕上方。苍蝇被糖蜜吸引过来，被绳带上那种黏黏的东西俘获，然后就这样活活饿死，或是在绳带被丢进水沟时淹死。您瞧，补赎罪过的信徒应该就像这张捕蝇纸一样：将所有的恶行吸引到自己身上，从而在日后能对它们集中涤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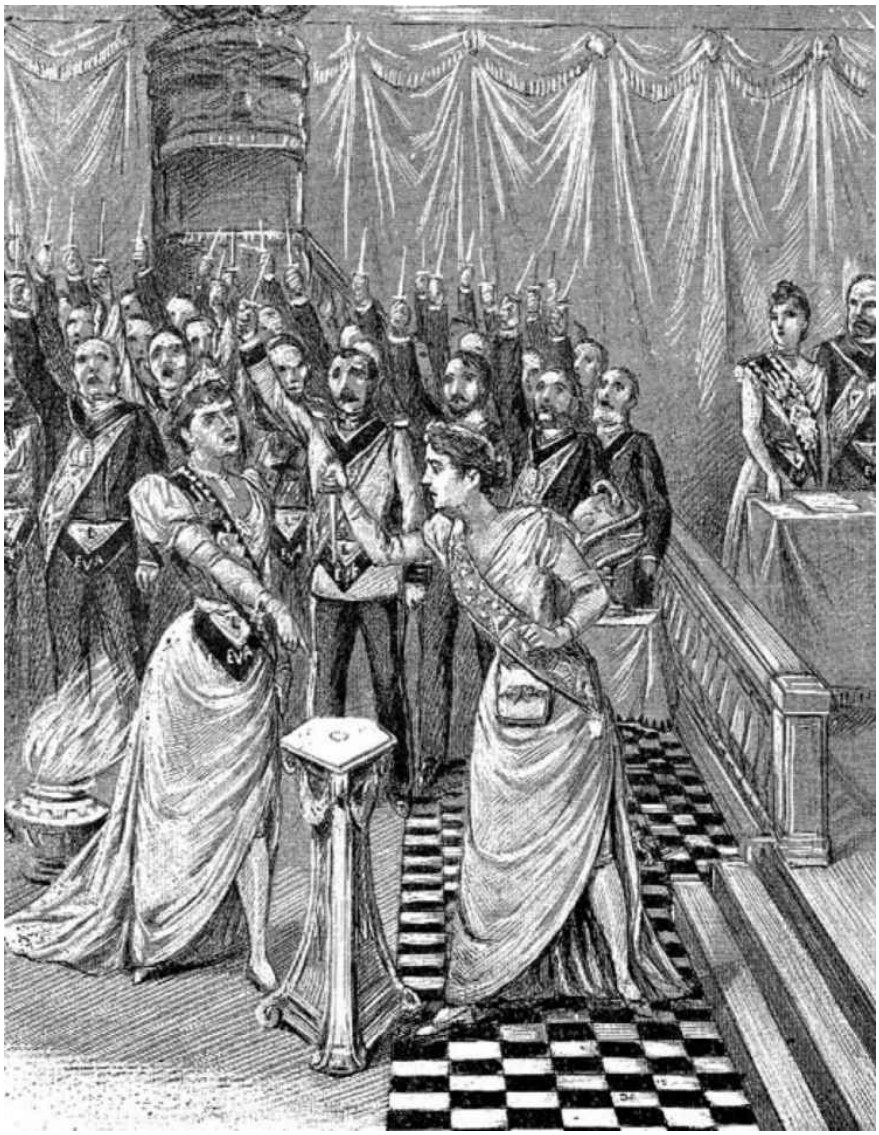
我看见他身处一座教堂，站在祭坛的前面，需要为一名现已被魔鬼控制的虔诚的女罪人"涤罪"，而后者弯下身子，嘴里念叨着不堪入耳的亵渎之言和魔鬼的名字：阿比戈尔、阿布拉克萨斯、阿德拉梅莱克、哈拜利、梅尔克、斯托拉斯、齐博斯……

布朗身着浅紫色的祭服和一件红色的法衣，弯下腰，对着那个罪人诵念出似乎是驱魔仪式上所用的咒语，但（如果我没有听错的话）它的意思却是反着的："神圣的十字架无法带给我光明，但恶龙将是我的引路人，来吧撒旦，来吧！"接着，他向那名忏悔者俯下身去，朝她的口中吐了三口口水，然后撩起自己的衣服，朝一只做弥撒用的圣餐杯中撒了泡尿，让那个倒霉的女子喝了下去。现在，他从一只盆子里（用双手！）掏出了一种显然源自粪便的东西，将其涂抹在着魔者那袒露的胸脯上。

那名女子在地上剧烈地抽动着身体，呼吸急促，口中发出呜咽的声音。但随着那呻吟声逐渐减弱，她最终陷入了像是被催眠的睡梦之中。

布朗走进圣器收藏室，简单地洗了洗手。随后他和我一起来到了教堂门前的空地上，像完成了一项艰巨任务的人那样叹着气。“一切都结束了。”他说道。

我记得我对他说，我是受一个不希望透露姓名的人所托去找他的，托付我的人想要施行一场需要用到被祝圣过的圣体饼的宗教仪式。



……您知道，在共济会的某些支部，人们习惯于用刺圣体饼的方式来订立誓言……

布朗冷笑道：“做一场黑弥撒吗？但如果有教士参加这场仪式，他可以直接为圣体饼祝圣，即使他被教会解除了圣职，他所做的也将是有效的。”

我澄清道：“我认为他并不想让一位教士来主持一场黑弥撒。您知道，在共济会的某些支部，人们习惯于用刺圣体饼的方式来订立誓言。”

“我懂了。我听说有人在莫贝尔广场那边开了一爿旧货商店，同时还经营圣体饼的生意。您可以去找他试试。”

咱们两人就是在那时相遇的吗？

一七　巴黎公社的那些日子

一八九七年四月九日

我于一八六九年九月杀害了达拉·皮科拉。十月，拉格朗日来函召见我，这次的地点定在了塞纳河上的一个码头 。

我的记忆正在捉弄我。也许那些至关重要的事件正在被我遗忘，但我却记得，那天晚上，当我来到皇家桥边时，一道骤然闪过的强光打在我身上。我停下了脚步。在我面前的是《法兰西帝国官报》新办公楼的建筑工地。为了加快建造进度，施工现场在夜间使用电流来提供照明。在林立的桁梁和脚手架之间，一个异常耀眼的光源将光芒汇聚在了一群泥瓦匠身上。那种在周遭的黑暗中跃然闪现的星星般的光辉所产生的奇妙效果，是不可言喻的。

电灯……在那个年代，蠢货们会感到自己被未来的事物团团包围。在埃及凿通了一条连通地中海与红海的运河，前往亚洲的船只无需再绕非洲航行（如此一来，许多值得信赖的航运公司将受到冲击）；一场世界博览会开幕了，那些建筑让人们直观地感受到，奥斯曼男爵为毁掉巴黎所做的一切仅仅是个开始；美国人即将建成一条自东向西横贯大陆的铁路，但由于他们不久前刚刚解放了黑奴，这些暴徒无疑将遍布全国上下，把美国变成一个充斥着比犹太人还劣等的杂种的泥沼；潜水艇在美国南北战争期间问世，里面搭载的水手不再是被淹死的，而是在水下窒息而亡；我们的父辈所抽的上等雪茄即将被没劲的卷烟所取代，后者只消一分钟就会燃尽，剥夺了吸烟者的所有乐趣；我们的士兵长期以来吃着贮存在金属罐头里的变质肉；据说在美国发明了一间密闭的小屋，能利用某种水力活塞将人送到一栋楼的高层——不过大家也早已知道，周六晚上活塞坏了，在那个盒子里的人被困了整整两夜，别说是水和食物了，就连空气也没有，因此周一被发现时都已经死了。

所有人都在为生活变得越来越便利而感到欣喜。人们正在研究用于远程通话的机器，以及不需要笔就能自动书写的机器。有朝一日还会需要伪造原件吗？

化妆品商店的橱窗给人们带来了喜悦。在店里，龟乳制成的润肤露、金鸡纳皮制成的生发剂、香蕉油制成的蓬巴杜香脂、可可脂、帕尔马紫罗兰制成的定妆粉，等等，一切用于使最放荡的女性变得迷人的发

明都被吹得天花乱坠。就连那些年轻的缝衣女工如今也用起了这些东西，因为许多裁缝店都在引进一种能取代她们的缝纫机，她们因此为成为被人包养的情妇而做起了准备。

新时代唯一有意思的发明是一个让人能坐着排便的瓷质的玩意儿。

然而就连我也没有意识到，那种表面的激励正标志着法兰西帝国行将终结。在世界博览会上，阿尔弗雷德·克虏伯展示了一门重达五十吨、每颗炮弹重一百磅、尺寸空前的大炮。拿破仑三世对此甚为着迷，当即授予克虏伯荣誉勋章。而当克虏伯将他准备向所有欧洲国家出售的武器清单送到皇帝那里时，法国的最高统帅部却因为心仪其他的军火商，说服皇帝拒绝了这单买卖。普鲁士国王与之恰恰相反，很显然买下了那些武器。

不过，拿破仑三世的判断能力已经大不如前了：肾结石害得他吃不下饭，睡不着觉，更不用说骑马出行了；他听信保守派和他的妻子，而这些人坚信法兰西帝国依然拥有世界上最强大的军队，但（人们事后才知道）实际上至多只有十万法国士兵在对抗四十万普鲁士人；而施蒂贝尔早已向柏林送去了有关夏塞波步枪的报告——这种被法国人视为最新武器的步枪，其实正在成为应该陈列在博物馆的古董。而且，令施蒂贝尔得意的是，法国人还没能组建起一个像他们那样的情报部门。

不过咱们还是切入正题吧。我在约定的地点见到了拉格朗日。

“西莫尼尼上尉，”他跳过一切客套话，径直问道，“您有达拉·皮科拉神父的消息吗？”

“没有。怎么了？”

“他失踪了，而且恰恰是在他为我们办一件小事期间失踪的。在我看来，您是最后一个见过他的人：您要我帮忙联系他，我就让他去找您了。后来怎么样了？”

“后来我把给俄国人看过的报告交给了他，让他带回去给教会的一些人看看。”

“西莫尼尼，一个月前，我收到了神父的一封便函，里面大致是这么说的：我必须尽快和您见个面，关于您的那位西莫尼尼，我有些有意思的情况得告诉您。从他的语气来看，他想告诉我的情况应该不是什么令人期待的好事。那么，您和神父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

“我不知道他想和您说些什么。也许他认为我提供给他的文件很多余，（他以为）那只是一份我为您制造的文件。很显然他不了解咱们之间的合作。他什么都没和我说。后来我再没见过他，还在寻思我打算卖给他的那份文件到底怎么样了。”

拉格朗日盯着我看了好一会儿，然后说道：“这件事以后再说吧。”随即便离开了。

没什么好说的了。拉格朗日从那一刻起就会盯紧我，而且如果他真的对一些事有更加确切的怀疑的话，即便我已经封了达拉·皮科拉的口，那“背后一刀”也同样会落在我身上。

我采取了一些预防措施。我去找了拉佩街的一位武器制造商，想向他买一条内藏刀剑的手杖。他的确有一条剑杖，但是做工太差了。我随后记起，我在自己喜欢的茹弗鲁瓦廊街上见过一家手杖店的橱窗，于是我在那儿找到了一条做工精美、极为雅致（和结实）的手杖。杖身是乌木的，蛇形手柄则用象牙制成。如果有一条腿犯疼的话，那样的手柄倒并不特别适合用来支撑身体，因为它虽然略微倾斜，但总体来说还是竖着而非横着的；不过一旦要拿这条手杖当剑使，那这根手柄就能很好地发挥作用了。

就算你面对的是一个持手枪的人，剑杖也是一件神奇的武器：你可以装出害怕的样子，一面后退，一面支着手杖，最好那只手还在发抖。那个家伙就会笑起来，抓住手杖，想将它从你身边拿走，这样一来就帮你拔掉了剑鞘，露出了尖锐的、异常锋利的剑身。正当他愣在那里，想弄清手上拿的是什么东西的时候，你快速挥动剑刃，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能给他从额角到下巴划上一道伤痕，甚至还能割掉他的一只鼻孔，而即使没有挖掉他一只眼睛，从他额头上冒出的鲜血也能模糊他的视线。这就达到了突袭的效果。到那时，你的对手就已经被干掉了。

如果面对的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对手（假设是个小偷），那就可以收回你的手杖，径自离开，让他就此毁容。但如果面对的是一个更加阴险的对手，那么在砍下第一剑之后，你差不多可以顺着胳膊的动势沿水平方向向后一抽，干净利落地在他的喉部割上一剑，那么他再也不必为留下伤疤而犯愁了。

再说了，当你带着这样一条手杖行走时，还能展现高贵而正直的气质——它虽然价值不菲，但也物有所值，况且在某些情况下，没必要在意花费的多少。

一天晚上我回家时，在店铺门口遇到了拉格朗日。

我微微晃了晃我的手杖，但我随后想到，秘密警察应该不会派他那样的角色来杀死像我这样一个人，所以我准备听一听他想说些什么。

“这东西挺不错。”他说道。

“什么？”

“这条剑杖。手柄有那样一个圆头的只能是剑杖。您是在害怕什么吗？”

“您倒说说看我是否需要害怕什么人，拉格朗日先生。”

“您害怕的是我们，这我清楚，因为您知道在我们眼中您成了可疑的人。那就请允许我长话短说吧。法国和普鲁士之间很快必有一战，而施蒂贝尔那家伙已经在巴黎布满了他的眼线。”

“那些人您都了解吗？”

“不全了解，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得靠您发挥作用了。因为您曾经向施蒂贝尔出售过那份关于犹太人的报告，所以他把您视为一个——怎么形容呢——可以被收买的人……那好，有一个为他效力的人眼下来到了巴黎，就是那个古德切，我觉得你们好像见过面。我们认为他会来找您的。您就在巴黎当一名普鲁士间谍吧。”

“和我的国家作对吗？”

“别装了，法国根本就不是您的祖国。而且，如果这件事让您感到不安的话，您恰恰是在为法国而这么做。届时，您要向普鲁士人传送我们提供给您的假情报。”

“我觉得这倒不难……”

“正相反，这样做极其危险。如果您在巴黎被发现是间谍，我们一定会装作不认识您，您会因此被枪决。而如果普鲁士人发现您是双面间谍，他们即使采用非法的手段，也会把您除掉。所以，在这种事情上，您有——我们通常说——五成的可能会丢掉性命。”

“如果我不同意呢？”

“那就会有九成的可能。”

“为什么不是十成？”

“因为那条剑杖。不过您对我们别有太多的指望。”

“我就知道我在秘密警察里是有真心朋友的。感谢您的关心。好吧，出于对祖国的热爱，我决定大大方方接受这个任务。”

“西莫尼尼上尉，您是一个英雄。接下来就等候命令吧。”

一周后，古德切来到了我的店铺。他比以前更爱出汗了。忍住掐死他的念头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但我还是忍住了。

“您或许知道，您在我眼里就是个剽窃者和造假者。”我对他说道。

“彼此彼此，”这个德国人油嘴滑舌地笑着说道，“您以为我到头来都不会发现，您那篇布拉格公墓的故事，是从被关在监狱的那位若利的书中得到的启发吗？就算没有您，我也能找出来，您只是替我缩短了这个过程罢了。”

“古德切先生，您这样一个外国人在法国领土行动，只要我向认识的人报上您的名字，您这条命就一文不值了，这点您还不了解吗？”

“那您是否又意识到，我要是被捕后报出您的名字，您这条命也会落得同样的下场吗？所以说，咱们还是讲和吧。我正设法将我书中的那个章节当作真实的材料卖给可靠的买主。既然咱们今后得一起工作，得来的钱到时就对半分吧。”

距离战争爆发只剩几天时，古德切领着我去了一栋房子的屋顶。那栋房子耸立在巴黎圣母院的边上，屋顶上有一个瘦小的老头看管着许多只鸽笼。

“这是一个放飞鸽子的绝佳地点，因为圣母院附近有好几百只的鸽子，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每当您得到有用的情报时，就写一条消息，而这个老人会放飞一只鸽子。同样地，您每天早晨都来找他，了解一下有没有给您的指示。很简单，不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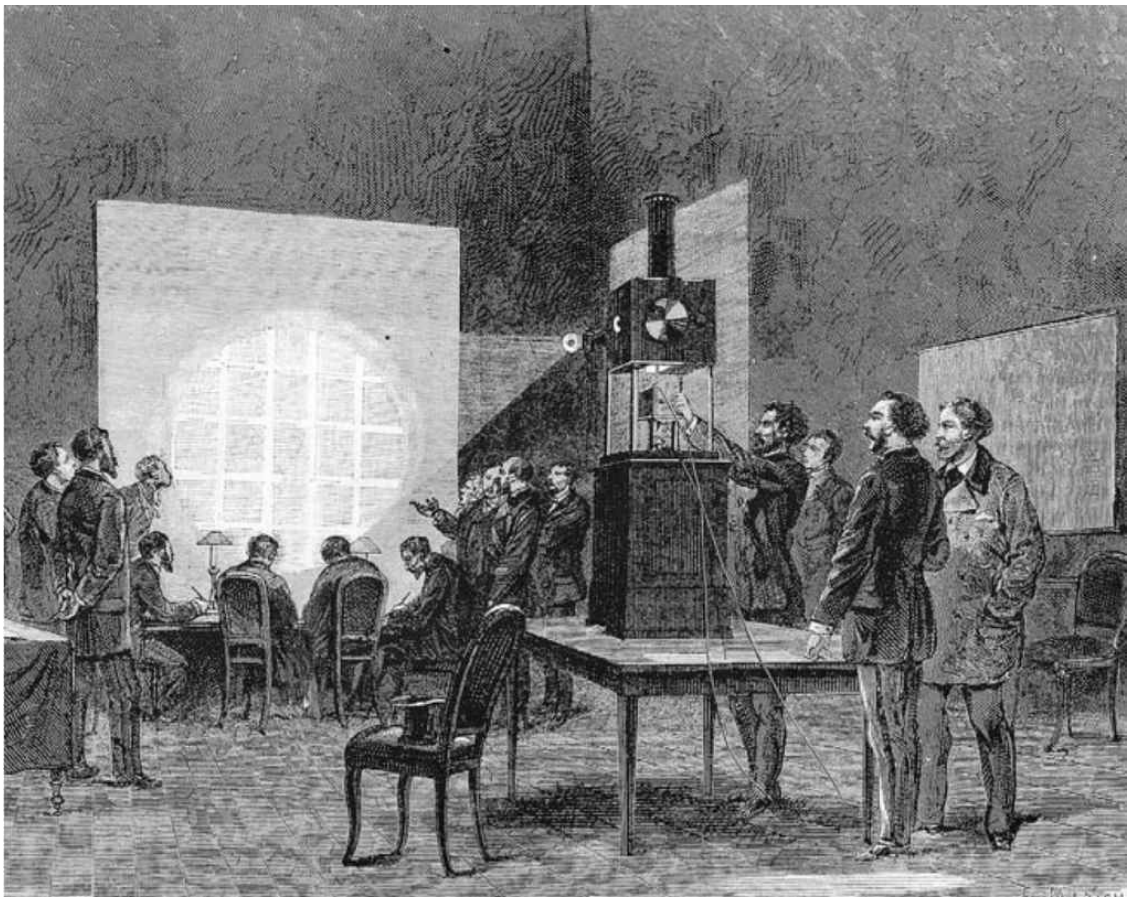
“可是您对哪些消息感兴趣呢？”

“我们还不知道自己对巴黎的哪些情况有兴趣去了解。目前我们正在监视前线地区。不过，如果我们打赢的话，对巴黎产生兴趣是迟早的事。因此，我们想知道有关部队的动向、皇帝及其家人是否在巴黎、市民的情绪等方面的消息，总之什么都行，就看您的观察是否敏锐了。我们可能会需要地图，让我来告诉您如何将一张地图系在一只鸽子的脖子

上。您随我一起到楼下去。”

在楼下，还有一个人在一间照片冲印室里工作，另外还有一个小房间，里面有一面刷白的墙壁和一台在博览会上被称为“幻灯”的、能让图像出现在墙上或大床单上的放映机。

“这位先生拿到您的消息后，无论它有多大或是有多少页，都会给它拍照，将其缩放到一张通过鸽子寄送的火棉纸上。待消息抵达目的地后，人们会将图像再次放大，投映在一面墙上。而如果您收到的消息内容过长，在这儿也会进行同样的操作。不过这儿的形势对于一个普鲁士人而言已经非常危险了，所以我今晚就离开巴黎。我们会像一对恋人那样，通过系在鸽子翅膀上的小纸条保持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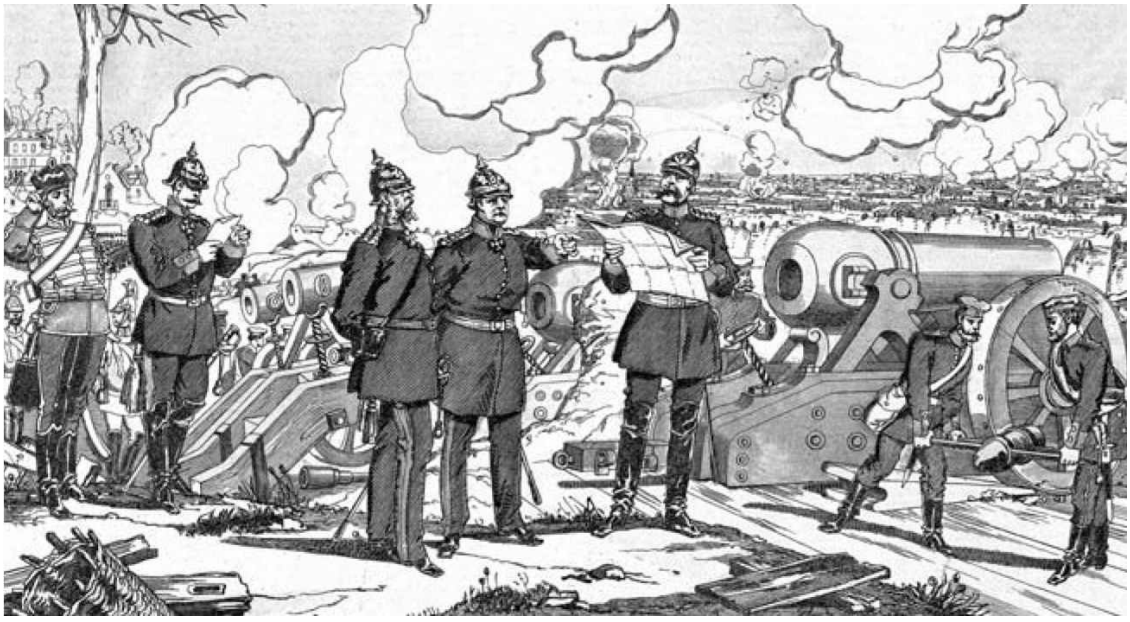
……待消息抵达目的地后，人们会将图像再次放大，投映在一面墙上……

这个想法使我心生厌恶。真该死，就因为我杀死了一位教士，我就得卷进这些事里。那些杀害过千千万万条生命的将军，他们又该怎么办呢？

战争就这样到来了。拉格朗日不时给我一些消息，让我送到敌人那儿去。但正如古德切所说，普鲁士人对巴黎并无多大的兴趣，他们目前关心的是法国在阿尔萨斯、圣普里瓦、博蒙和色当部署的兵力。

直到巴黎被包围以前，城里的市民一直生活在欢声笑语中。进了九月以后，为了哀悼前线士兵的悲惨遭遇，同时也为了将值勤的消防员送上同一条前线，所有的演出场所都被下令关停。不过仅仅过了一个月出头，法兰西喜剧院就获准举办演出，为了帮助那些阵亡将士的家人渡过难关（从经济层面上），因为这些人已经没有条件取暖，只能用蜡烛代替煤气灯来度日。后来昂比古、圣马丁门、夏特莱和雅典娜等剧院的一些演出也重新上演。

困难时期始于九月的色当惨败。随着拿破仑三世沦为普鲁士人的俘虏，法兰西帝国土崩瓦解，全国上下进入了一种接近（尚为“接近”）革命的动乱状态。虽然共和国宣告成立，但就我的观察，共和的队伍中有两派人在进行斗争：一派想借色当惨败之机发动一场社会革命，另一派则打算与普鲁士人签订和约，以此来抵制那些——据说——将会催生一个彻头彻尾的共产主义政体的改革。



……九月中旬，普鲁士人兵临城下，占领了原本用于保卫巴黎的所有要塞，对巴黎实施了炮轰……

九月中旬，普鲁士人兵临城下，占领了原本用于保卫巴黎的所有要塞，对巴黎实施了炮轰。在长达五个月的令人备受煎熬的包围中，饥荒

成为市民的大敌。

我对政治阴谋和在城里来来往往的游行队伍不仅了解甚少，更无意去关心。我认为，在那种时候最好别在外面游荡太久。至于食物嘛，那才是我关心的事，所以我每天都向我所在城区的店主们打听情况，了解有什么样的东西在等着出售给我们。要是从诸如卢森堡公园那样的园子里穿过，乍看之下会以为市民们生活在牲畜群中，因为城里畜养了大量的牛羊。但到了十月，听说只剩下两万五千头牛和十万只羊了，要供养一个大都会真的是杯水车薪。

事实上，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些家庭不得不把金鱼煎了果腹，对马肉的需求使所有不受军队保护的马匹都面临着被宰杀的下场，一斗土豆要价三十法郎，而布瓦西耶甜品店的一盒兵豆则卖到了二十五法郎。兔子早已不见了踪影，屠夫们不再小心翼翼地先摆出卖相好的肥美的猫肉，然后再出售狗肉。巴黎植物园里的珍禽异兽也被尽数屠宰。平安夜当晚，瓦赞餐厅向手头还有余钱的人推出了一顿豪华大餐，主打菜肴包括清炖象肉汤、英式烤骆驼、炖袋鼠肉、黑胡椒汁熊排骨、松露羚羊陶罐羹以及用尚未断奶的小老鼠为配菜的猫肉（因为现在不仅在屋顶上再也见不到小麻雀了，就连大大小小的耗子也从下水道里消失了）。

在我看来，骆驼肉还算不错，但耗子肉却真心难吃。即使是在被围困期间，走私或囤积居奇的也大有人在。我还能记起自己吃过的一顿令人难忘的（贵得离谱的）晚餐，就餐的地点不是某家高档餐厅，而是一家几乎开在郊区的小饭馆　。在那里，我与几个有口福的人（虽然他们并非全部来自最高贵的巴黎上流社会，但在那样的困境中，社会等级被人们遗忘了）一道，得以品尝了雉鸡和非常新鲜的鹅肝馅饼。

一月，法国政府与德国人签署了停战协定，并允许他们在三月对巴黎进行一次象征性的占领（我不得不说，看到他们戴着尖顶头盔在香榭丽舍大街上列队前进时，就连我也感到异常的屈辱）。之后他们在城市的东北部设防，把西南城区交由法国政府管理。所谓的西南城区，其实就是位于伊夫里、蒙鲁日、旺沃、伊西等地的多处要塞，其中还包括建在瓦莱里安山上的那座防御极其坚固的要塞（普鲁士人亲自证明了这一点），从那里很容易就能轰击巴黎西面的城区。

普鲁士人撤离巴黎后，以梯也尔为首的法国政府在首都就任，但眼下已不听指挥的国民自卫军扣下一次公共募捐所购的大炮，将其藏在了蒙马特高地。梯也尔于是派勒孔特将军去夺回它们。勒孔特起先下令向

国民自卫军和人群射击，但他的士兵到头来与叛乱分子联合在了一起，因而勒孔特被自己的手下给俘虏了。与此同时，有人在不知什么地方认出了另一个叫托马斯的将军，此人在一八四八年镇压起义的过程中并未给自己留下个好名声。而且他还穿着便装，或许正打算逃离巴黎，但所有人都开始说他正在监视叛乱分子。于是他被带到了勒孔特被关押的地方，和后者一道被枪决了。

梯也尔带领整个政府撤退至凡尔赛，而巴黎公社于三月末在首都宣告成立。现在轮到（在凡尔赛的）法国政府从瓦莱里安山的要塞对巴黎实施包围和炮轰了。然而普鲁士人这时却任人穿过防线，甚至表现得相当纵容，从而使巴黎市民在城市再度被围困期间，相比前一次拥有了更多的食物：他们被自己的同胞害得忍饥挨饿，却从敌人那里间接地获得了给养。有人将德国人与梯也尔政府做了比较后，开始悄悄议论说，那些吃德国酸菜的家伙归根结底都是些好心的基督徒。

正当法国政府撤往凡尔赛的消息传开之时，我收到了古德切的一封便函，通知我普鲁士人不再关注在巴黎发生的一切了，因此鸽笼和照片冲印室都将被拆毁。然而就在同一天，拉格朗日前来拜访我，看来他猜到了古德切写给我的书信内容。

“亲爱的西莫尼尼，”他对我说道，“您得像此前为普鲁士人做的那样，为我们打听情报了。我已经派人逮捕了与您合作过的那两个可恶的家伙。鸽子都回到了它们常去的地方，但照片冲印室里的器材对我们是有用的。我们在伊西的要塞和同样位于巴黎圣母院这边的一间阁楼里设立了一条用来快速传输军事情报的通讯线。您今后就从那间阁楼给我们输送情报吧。”

“这个‘我们’究竟指的是谁？您是——该怎么说呢——帝国警察的一员，本该跟着您的皇帝一道消失的。但我怎么觉得您现在是作为梯也尔政府的密探在和我说话……”

“西莫尼尼上尉，不管政府怎样更替，我都是最后留下来的那群人中的一员。我如今追随政府去了凡尔赛，因为我若是留在这里，就会落得和勒孔特及托马斯一样的下场。这群疯子枪毙起人来太轻率了。不过我们会对他们还以颜色的。每当我们想准确了解某些情报的时候，您就会收到更加明确的指令。”

准确的情报……说得倒轻松，因为城中各处都在发生不同的事情：

当枪管里插着鲜花的国民自卫军的小队人马扛着红旗从街上经过，同一个街区的正直市民正紧锁家门，等待合法政府归来；选举出的公社成员里有工人、医生、记者、温和的共和派和愤怒的社会主义者，甚至还有一些彻头彻尾的雅各宾派妄图重建一七九三年（而不是一七八九年）那个恐怖的巴黎公社，而无论从报纸上还是从街谈巷议中，都没法弄清楚这些人究竟属于哪派。不过，街道上的总体气氛是欢天喜地的。要不是男人们穿着制服，很可能会让人以为那是一场盛大的民间节日。士兵们在玩一种在都灵被称为“戏硬币”(1)、在这儿被叫作“盖子”的游戏，军官们则神气十足地在姑娘们面前晃来晃去。

今天早晨我回想起来，在我那些陈年旧物中应该有一只大盒子，里面盛有那个时期的剪报，这会儿刚好可以帮我还原那些无法单凭记忆去重现的历史。这些报纸代表了各种政治立场，如《号召报》《人民觉醒报》《马赛报》《红帽子报》《自由巴黎报》《人民监督报》，不一而足，天知道谁会去读，也许只有为其撰稿的人才会这么做。我把它们全都买回来，是想看看里面有没有能让拉格朗日感兴趣的新闻或观点。

一天，当我在一场混乱的示威游行队伍中遇到莫里斯·若利的时候，我明白了局势究竟发展到了怎样混乱的地步。由于我蓄着络腮胡，他费了好一番功夫才认出我来。后来他记起我参加过烧炭党或别的类似的组织，因而认为我是站在公社这边的。由于我在他心目中是一个热情大方的患难之交，所以他抓起我的胳膊，领着我去了他家（位于伏尔泰滨河路上的一套非常简朴的房子），和我一边喝着金万利橙酒，一边谈心。

“西莫尼尼，”他对我说，“色当惨剧发生后，我参加了早期的几场共和派运动，支持将战争继续下去。但我后来意识到，这些狂热分子的目标太不切实际了。革命公社将法国从被侵略的命运中拯救了出来，但奇迹是不会再度上演的。革命不是通过法令宣告出来的，而是诞生于人民的内部。一个道德体系崩坏了二十年的国家，是无法在两天里重建道德的。法国只会阉割本国最优秀的人民。我因为反对波拿巴政权而遭受了两年牢狱之苦，当我出狱时，我找不到一个出版商愿意出版我的作品。您也许会说：那时仍在帝国的统治下嘛。然而当帝国垮台后，这个共和政府竟因为我于十月末在巴黎市政厅参加过一场和平侵占而对我提出控告。好吧，虽然我被无罪释放，毕竟我不可能被指控犯有任何暴力行为，可是与帝国以及那份无耻的停战协定做过斗争的人，却得到这样的回报。如今好像整个巴黎都狂热地陶醉于这种巴黎公社式的空想之

中，殊不知有多少人为了逃避兵役正设法离开这座城市。据说将会发布一道针对从十八岁到四十岁的人的强制征兵令，但您瞧瞧有多少不要脸的小伙子在街上转悠，而那些街区就连国民自卫军也不敢进去。没有多少人愿意为革命而牺牲。真叫人伤心啊。”

我觉得若利是一个不可救药的空想家，从不满足于当下，虽然我必须承认，他从来就没有遇到过一件好事。不过我对他提到的强制征兵令倍感忧虑，因此很识趣地把胡子和头发都染成了白色。现在的我看起来像一个稳重的六十岁的先生。

与若利的态度截然相反的是，我在广场和集市上遇到的人却对许多新法案表示赞同，比如免除围城期间被房东上调的房租、发还围城期间抵押给当铺的劳动工具、向牺牲的国民自卫军战士的妻儿发放抚恤金、延长票据的偿还期限等。所有这些好事都损耗着公社的资金，使局势向着对暴民有利的方向发展。

与此同时，这些暴民（只需去莫贝尔广场及这个城区的啤酒屋听一听那些言论）一方面为废除断头台而拍手叫好（这是自然的），另一方面却强烈抵制废除卖淫以及害得许多劳动者流落街头的法案。于是巴黎的妓女们悉数迁到了凡尔赛，而我实在不知道国民自卫军里那些勇敢的士兵能上哪儿去发泄他们的情欲。

为了体现与资产阶级势不两立，他们还颁布了反对教权的法案，如政教分离、没收教会的财产，传言甚至说要逮捕神父和修士。

四月中旬，政府军的一支先头部队突入了靠近讷伊的西北部城区，枪毙了他们俘获的所有“联盟军”[(2)]。凯旋门遭到了来自瓦莱里安山的炮击。几天后，我亲眼见证了那场围城期间最令人难以置信的一段插曲——共济会会员的列队游行。我不认为共济会会员也是公社社员，然而他们就这样扛着他们的旗帜、系着他们的围裙出现在游行的队伍里，为的是请求凡尔赛政府暂时停火，允许他们将伤员从遭到炮轰的村子里撤走。这些人一直行进到了凯旋门，而炮弹也很适时地没有落下来，因为谁都知道，他们中有大部分人都与城外的正规军站在一起。不过总而言之，就算狗不咬狗，就算在凡尔赛的共济会会员尽其所能争取到了一天的停火，他们之间的默契也就到此为止了，巴黎城内的共济会会员还是站在了公社这一边。

除此之外，如果说我对巴黎公社期间发生在地面上的那些事只有零

星记忆，那是因为我当时正在巴黎的地下往来奔走。拉格朗日给我来信，告诉我最高军事指挥部想了解哪些情况。可以想见，巴黎的下水道系统凿空了城市的地下，而这也正是小说家们津津乐道的地方。不过，在这个下水道网络的地下城市却是一个由石灰岩矿坑、石膏矿坑和古代墓穴组成的迷宫，一直延伸到城市的边缘及城外。有的坑道为人们所熟知，另一些则几乎无人知晓。国民自卫军知道那些连接市中心和城外要塞的隧道存在，所以在普鲁士人到来时赶紧封住了许多入口，以防止敌人的突然袭击。尽管这是有可能的，但普鲁士人连想都没想过要进入那个迷宫般的隧道，因为害怕在一个埋有炸药的地方迷失方向，进去后再也没法出来。

事实上，没有几个人能对矿坑和地下墓穴说得出一二，而那为数不多的几个又几乎都是犯罪分子。他们利用那些迷宫般的坑道来走私货物，绕开城门口的征税官员，并躲避警察的围捕。我的任务是查问尽可能多的流氓无赖，在那些通道中认清方向。

我记得，在确认收到命令的回信中，我忍不住问道：“难道军队没有详细的地图吗？”拉格朗日回复我说：“您别提这种愚蠢的问题。战争初期，我们的参谋部如此确信能够打赢，以至于只印发了德国地图，而没有制作法国地图。”

在美食和美酒均告短缺的日子里，要从俗称“自由地带”的某个下等酒馆里找出几个老相识，把他们带到一家能享用小公鸡和上等美酒的酒店也算不上难事。那些家伙不仅知无不言，而且还让我体验了引人入胜的地下巡游。只需要准备几盏明亮的灯，并记录下沿途五花八门的标记，如一个断头台形状的图案、一块古老的牌子、一个小魔鬼形象的炭笔素描、一个名字（也许是被某个再也没能从那儿出去的人划上去的），等等，从而记住什么时候该向左拐或向右拐。经过骸骨堆时也不必害怕，因为只要循着头颅的正确顺序，就能来到一架小梯子前，沿着它上去便会进入一间招待殷勤的酒馆的地窖，从那里往外走就能重见天日。

在那些坑道中，有些地方日后也将迎来其他人的到访，而另一些地方直到那时只有我的线人们心中有数。

简言之，从三月末到五月末这段时间里，我出色地胜任了这项工作，为拉格朗日寄去了线路图，告诉了他一些可行的路线。但我最终意识到，我的那些情报几乎派不上用场了，因为政府军眼下正攻入巴黎，

用不着从地道进来。凡尔赛政府现已拥有五个军团的部队，士兵们训练有素，脑袋里被结结实实地灌输了一个唯一的念头：不留俘虏，抓到的所有联邦军都必须处决。甚至还有规定——我亲眼见过——每当俘虏的人数超过十个，行刑队就必须改用机枪。与政府军集结在一起的还有所谓的“臂章队队员”，这些人都是佩戴三色臂章的暴徒或更差劲的无赖恶棍，比政府军还要残忍。

三月二十一日周日下午两点，八千人在杜伊勒里花园兴致勃勃地参加了为国民自卫军牺牲战士的遗孀和孤儿举办的慈善音乐会，然而谁也想不到，需要被关怀的孤儿寡母的人数从那时起就将以骇人的速度增长。事实上（但人们后来才知道），音乐会还在进行，四点半的时候，政府军从圣克卢门进入了巴黎，占领了奥特伊和帕西，枪决了被俘的所有国民自卫军战士。后来，听说到了晚上七点，至少有两万凡尔赛军进入了城里，但公社的领袖们却没了踪影。这因而证明了，要搞革命，就必须接受过良好的军事教育，但假如你真的具备这个条件，就会站在当权者一边，而不会去闹革命了，这也就是为什么我找不出参加革命的理由（我指的是合理的理由）。

周一早晨，凡尔赛军的士兵将他们的大炮安放在了凯旋门那里。与此同时，公社的社员们接到命令，要求他们放弃协同防御，在各自的街区筑垒设防。如果这道命令属实，那联盟军指挥部的愚蠢又一次得到了大出风头的机会。

于是，城内各处都筑起了街垒，而一群看似热心的民众也对此提供了协助。即使是像巴黎歌剧院或圣日耳曼那样对公社怀有敌意的街区也不例外，在那里，国民自卫军将优雅端庄的贵妇赶出家门，鼓动她们将各自最名贵的家具堆在街上。有人拉着一条绳子横穿街道，标明需要构筑的街垒的位置，所有人都把从被挖开的道路上取来的路石或沙袋摆放到那里；椅子、五斗柜、长凳和床垫都被从窗口扔了出来，有时是得到了住户的允许，而有时却可以看到，住户正蹲在最里头的空房间里哭泣。

一位军官指着正在干活的手下对我说道：“这位市民，您也来帮一把，我们可是为了您的自由才去赴死的呀！”

我假装忙活的样子，走到街道的最远处捡了一张落在那儿的凳子，随后便转过街角走了。

巴黎市民爱修筑街垒这事儿至少有一个世纪了，但那些东西在大炮刚落下来的时候就会被炸毁，好像发挥不了多大作用：筑街垒的目的是为了让自己拥有一种成为英雄的感觉。不过，我倒想看一看，有多少参与这项工作的人会一直留守到刚好那个时候。最终，他们的做法都将和我一样，只有最愚蠢的人才会留下来守卫街垒，而这些人都逃脱不了被当场枪决的命运。

只有当一颗炮弹在空中飞过时才能让人明白巴黎城里的战斗究竟进行到了怎样的地步。有传言称，存放国民自卫军大炮的巴黎军事学院已经被占领，另有传言称，克利希广场上正在交战，还有传言称，德国人从北面把政府军放进了城。周二，蒙马特高地被攻克，四十名男子、三名女子和四名儿童被带至当初枪毙勒孔特和托马斯的地方跪下，然后都被枪决了。

周三那天，我看见包括杜伊勒里宫在内的许多公共建筑都着了火。有人说它们是被公社社员点着的，目的是阻止政府军推进，甚至还有一些狂热的雅各宾派女性——又称“女纵火者”——提着盛有汽油的小桶四处纵火；有人信誓旦旦地说，那是政府军的榴弹炮造成的，最后还有人将那归罪于想趁机毁掉对自己不利的档案材料的老波拿巴分子——一开始我也对自己说，如果我是拉格朗日的话准会这么干，但我随后想到，一个高明的情报部门的特务应该会将那些档案藏起来，而绝不是毁掉，因为它们总能在勒索什么人的时候派上大用场。

为了做到慎之又慎，同时也因为过于担心自己在市中心被卷入一场交火，我最后一次来到了安放鸽笼的地方，在那里发现了拉格朗日的一封来信。他告诉我说，已经没有必要再通过鸽子来通信了，并给了我一个位于（当时已被占领的）卢浮宫附近的地址，以及通过政府军路卡时需要用到的一个口令。

我直到那时才得知政府军已经抵达了蒙帕纳斯。我记得我在蒙帕纳斯参观过一间酒馆的地窖，从那里能进入一条沿阿萨斯街通往谢尔什米迪街的地道，其出口开在一栋楼房的一间废弃仓库的地下室里。房子位于红十字会所在的十字路口，而那个路口当时仍处于公社卫队的牢牢掌控之下。考虑到我的地下研究报告从未发挥过任何作用，我必须证明自己领取报酬是受之无愧的，所以我动身去见拉格朗日。

从西岱岛去往卢浮宫附近并不是什么难事，可我在圣日耳曼奥克斯鲁瓦教堂后面目睹的一幕——这我得承认——令我产生了一丝恐惧。一

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带着一个小孩路过，看上去根本不像从被攻陷的街垒逃出来的样子。然而却有一伙喝得醉醺醺的臂章队队员——很显然他们是在为攻占卢浮宫而庆祝——出现在那里，试图将男人从他妻子的双臂中拉走，后者则一面哭泣，一面紧紧地抱住丈夫。于是，臂章队队员把他们三人都推到墙边，开枪打成了筛子。



……一个相貌极其普通的……中年男子转过身来……“我猜您就是西莫尼尼上尉……”

我尽可能只在能接受我的口令的正规军的队伍中穿行，接着就被带到了一间屋子里，那里有几个人正在往一幅巨大的巴黎城区图上插彩色的小钉。我没有看到拉格朗日，于是便询问起他。一个相貌极其普通的

——我想说的是，假如要我描述其长相的话，我实在找不到任何能够识别他的突出特征——中年男子转过身来，客气地和我打了个招呼，不过没有一点要同我握手的意思。

“我猜您就是西莫尼尼上尉。我叫埃布特尔纳，今后您和拉格朗日先生的一切合作都将由我和您一道开展。您要知道，情报部门也是需要推陈出新的，尤其是在一场战争结束之时。拉格朗日先生光荣退休是众望所归，他这会儿也许正在某个远离这场恼人的骚乱的地方钓鱼呢。”

现在不是发问的时候。我向埃布特尔纳介绍了那条从阿萨斯街通往红十字会的地道的情况。他对我说，这对红十字会所在路口的作战行动有很大的帮助，因为他得到消息称，公社的支持者们在那里集结了大批的部队，正等着政府军从南面过来。因此，他命令我去那间酒馆（酒馆的地址我已经给了他），等候一小队臂章队队员来与我会合。

正当我打算从塞纳河不紧不慢地走到蒙帕纳斯、好让埃布特尔纳的手下有时间比我先一步到达酒馆的时候，我在塞纳河右岸的人行道上看到了二十几具整齐排列的被枪决的尸体。他们应该是刚被处决的，看样子分属不同的社会出身，年纪也各不相同。有一个小伙子带有无产者的特征，微张着嘴；旁边是一个卷发的、留着一副精心打理过的小胡子的成年市民，双手交叉放在略微有些皱的男士礼服上；再过去，有一个人长着艺术家的面孔，而另一个人几乎没有可供识别的特征，左眼的位置只剩下一个黑漆漆的洞孔，头上系着一条毛巾，就仿佛某个同情他或热衷于服从命令的冷酷的人想要将他那个被天知道多少颗子弹击碎的脑袋拼回去；还有一名女子，也许活着的时候是个美人。

他们就躺在那里，沐浴着五月末的阳光，而当季的头一批苍蝇被这顿盛宴所吸引，围绕着他们飞舞个不停。他们看上去就好像被随随便便抓起来的，而被枪决的原因仅仅是为了让某些人引以为戒。他们被排列在人行道上，是为了将道路清理出来，因为有一小队政府军正拉着一门大炮从那里经过。那些面孔给我留下的最深刻的印象是——写到这个词我浑身不自在——漠然　　：他们仿佛是在熟睡中接受了这个共同的命运。

当我来到那排尸体的末尾时，我被最后一个遭处决者的面容震惊到了。他与其他人稍稍隔开了一些距离，就好像是后来被补充进来的。虽然他的脸被业已凝固的血液遮住了一部分，但我清清楚楚地认出那就是拉格朗日。情报部门已然开始推陈出新了。

我没有弱女子般多愁善感的内心，甚至可以在下水道里拖曳一具教士的尸体，然而那一瞥却搅得我心烦意乱。倒不是因为我同情他，而是因为他使我想到，那样的结局也可能落到我身上。只要我在前往蒙帕纳斯的途中遇到某个人，被认出曾是拉格朗日的手下，这下可好，不管那人是凡尔赛军的士兵还是公社社员，都有理由对我产生怀疑，而在那个时期，怀疑就意味着枪决。

我估摸着公社社员不太可能继续待在仍在燃烧的那些建筑所在的城区，而政府军还未对那个区域实施看管，于是大着胆子跨过了塞纳河，打算走完整条巴克街，从地面上到达红十字会所在的那个路口。从那儿我能够迅速进入那间废弃的仓库，然后在地下走完剩余的路程。

我原先害怕红十字会路口的防御体系会阻止我到达那栋房子，但事实并非如此。成群的士兵在几栋屋子的门口等候命令，前后矛盾的消息在他们的相互交谈中流传开，谁也不知道政府军将会从哪儿出现。有些人根据听到的一条条传言，疲惫地搭起又拆除小型路障，反复变换着街道入口的方向。国民自卫军实力最强的一支分遣队正在赶来的路上，而居住在那个资产阶级街区的许多市民却努力劝说士兵们不要无谓地逞英雄，凡尔赛军的士兵再怎么样也是他们的同胞，而且还属于共和派，另外梯也尔还许诺赦免所有投降的公社社员……

我摸到那栋房子虚掩的大门，进去后回身将门关好，下楼来到仓库，再往下进入地窖，最后熟门熟路地到达了蒙帕纳斯。在那里我见到了三十几名臂章队队员，我带他们原路返回，从仓库出来后继续上楼，来到了位于较高楼层的几间公寓。他们原想恐吓一下里面的住户，却发现那些衣着入时的市民欣喜地欢迎他们，并把能看清十字路口的所有窗子指给他们看。就在那个时候，一名军官从德拉贡街骑马飞奔过来，送来了一道警戒令，很显然要求大家提防来自塞夫尔街或谢尔什米迪街的攻击。公社社员们此刻就在那两条街的街角搬着路石，以修筑一座新的街垒。

正当臂章队队员在公寓里各扇窗子前准备就位的时候，我觉得不能待在那样一个迟早会有几颗公社社员的子弹飞来的地方，于是趁乱走下了楼梯。我清楚子弹会从这栋楼的哪些窗户里射出来，所以躲到老科隆比耶街的街角藏了起来，以便在有危险的时候溜之大吉。

为了干活，大部分公社社员都把武器堆放在了一起，所以从窗子里射出的头一轮子弹打了他们一个措手不及。接着他们又挨了一轮痛揍，

但仍没搞明白那些子弹是从哪儿射过来的，于是纷纷端起枪朝格勒内勒街和富尔街的方向水平射击，害得我担心有人朝老科隆比耶街开枪，不得不后撤了一段距离。后来，终于有人发现敌人在高处，于是从十字路口朝那些公寓的窗子开始了一轮还击，双方你来我往，只不过政府军能清楚地看到该向谁射击，而公社卫队却还不知道该瞄准哪些窗子。简言之，那是一场轻松的大屠杀，从十字路口不断传来斥骂叛徒的愤怒的叫喊声。向来如此，当你遭遇失败的时候，你总想找个人出来，好把你的无能归罪于他。“可这和叛徒有什么关系，”我心想，“分明是你们不懂如何战斗，那还闹什么革命……”

最后，有人终于确定了被政府军占用的那栋房子，于是残存的士兵努力想要破门而入。我猜臂章队队员那时可能早已下楼，重新进入了地道，而公社社员们看到的只会是一栋空荡荡的房子。不过我决定还是别留在那儿等待这些事情发生。我后来得知，政府军当时确实是在从谢尔什米迪街赶来，而且来了大队的人马，所以守卫红十字会路口的那些社员应该是被彻底击溃了。

我避开不断传来噼噼啪啪的枪声的方向，沿着一些不起眼的巷子回到了我居住的死胡同。在沿途的墙上，我看到了刚刚贴上去的传单，上面写着公共安全委员会号召市民抵抗到底的标语：“保卫街垒！敌人在我们城里。别再犹豫了！”

在索东街的一家啤酒屋，我了解到了最新的消息：七百名公社社员在圣雅克街被枪决，卢森堡公园的火药库被炸毁，公社社员们为了报复，从罗凯特监狱提出了包括巴黎大主教在内的一批人质，将其统统处决。枪决巴黎大主教意味着走上了一条不归路。要使一切恢复正常，就必须来一场彻底的血洗。

但正当我听别人讲述这些事情的时候，一些女子在顾客的欢呼声中走进了啤酒屋：她们是回归的招待女郎 ！政府军把被公社驱逐的妓女们从凡尔赛一起带了回来，让她们重操旧业，仿佛要传递这样一个信号——一切都正在回归正常。

我不愿继续待在那群吵吵嚷嚷的家伙中间。他们正在使公社做过的唯一一件好事化为徒劳。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随着拉雪兹神父公墓里最后一场短兵相接的白刃战结束，巴黎公社消亡了。据说，被俘的一百四十七名幸存者都被就

地处决了。

就这样，他们终于学会了别去管他人的闲事。

---

(1) 一种儿童游戏，需要击中放在一块竖着的石头上的硬币、从而使其掉落。

(2) 即国民自卫军及所有支持巴黎公社的人。

一八　会议纪要

摘自一八九七年四月十日及十一日的日记

随着战争结束，西莫尼尼重操旧业。所幸的是，死了那么多人，涉及遗产继承的问题层出不穷。许多人年纪尚轻，还未想过要立遗嘱就倒在了街垒跟前，这让西莫尼尼忙得不可开交——当然也赚得盆满钵满。和平是多么美好，前提是先经历过一场大规模的流血牺牲。

他的日记因而略过了接下来的几年里他作为公证人的日常工作，仅仅提了提他在那期间从未放弃过重新为那份关于布拉格公墓的文件寻找买主的愿望。他不知道古德切当时正在做些什么，但无论如何必须抢在他之前出手。此外还有一个原因：令人感到好奇的是，犹太人在几乎整个巴黎公社时期仿佛消失了似的。他们是在秘密操纵公社运动，一如既往地策划着阴谋，还是躲藏在凡尔赛聚敛财富，为战后做准备？不过，他们在暗中关注着共济会的一举一动。巴黎的共济会会员是站在公社这边的，而公社社员枪决了一位大主教，犹太人应该多少与之有些干系。他们对儿童都下得了手，杀大主教更是不在话下了。

正当他这么思考时，一八七六年的一天，他听见楼下有人按门铃，门口站着一位穿教袍的老先生。西莫尼尼起初以为他是常来的那位信奉撒旦教的神父，来向自己兜售祝圣过的圣体饼，但后来他朝那一头依旧卷曲有型的白发下仔细一瞧，认出了那是近三十年间未再谋面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

身为耶稣会士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则费了好大功夫才确信，站在自己面前的就是他在对方还年少时就认识的西莫尼尼，这主要是因为我蓄着（进入和平年代后重新变回了四十岁的人常见的那种黑色的、同时略有些灰白的）络腮胡的关系。随后他的双眼焕发了光芒，微笑着说道：“可不是！你就是西莫尼尼啊。真的是你吗，我的孩子？为什么不让我进屋呢？”

他虽然面露微笑，但那笑即便我们不敢说像只老虎，也至少像一只猫。西莫尼尼领着他上了楼，问道：“您是怎么找到我的？”

“唉，我的孩子，”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说道，“你难道不知道我们耶稣会士有多么神通广大吗？我们虽然被皮埃蒙特人逐出了都灵，但与许

多圈子仍保持着顺畅的联系，因此我了解到你首先干的是公证人和伪造遗嘱的工作，耐心点听我说，但你给皮埃蒙特秘密警察交过一份报告，我竟然也作为拿破仑三世的教唆者出现在那里头，并且在布拉格公墓里密谋与法国和撒丁王国作对。不是我说，捏造得真叫离谱，但我后来发觉你写的东西全是从欧仁·苏那个狂热的反教权主义者的书中抄来的。我找过你，但听说你跟着加里波第去了西西里，后来又离开了意大利。内格里·圣弗龙将军与我们耶稣会的关系很好，在他的指点下我来到了巴黎。在这儿，我的会友们与法兰西帝国的秘密警察有不错的交情。于是我得知你和俄国人有过接触，而你那份讲述我们在布拉格公墓集会的报告变成了一份有关犹太人的报告。但与此同时我还了解到，你监视过一个叫若利的人。我便通过秘密途径弄到了一本他写的书——这本书留在一个叫拉克鲁瓦的人的办公室里，而此人在一场与准备用炸药行刺的烧炭党人的交火中英勇牺牲了。我由此发现，若利虽说也抄袭了欧仁·苏的书，你那份报告抄的却是若利的书。最后，德国的会友们告诉我，有一个叫古德切的人谈到过在布拉格公墓里举行的一场仪式，而犹太人在仪式上所说的话差不多就是你在给俄国人的报告里写的内容。不过我心里清楚，第一个版本的故事——也就是我们耶稣会士被写进去的那个版本——是你写的，比古德切的三流小说早了许多年。”

“终于有人为我说了句公道话！”

“你先让我说完。后来，在普法战争、巴黎之围和随后的巴黎公社期间，对于一个像我这样穿教袍的人而言，巴黎成了一个危险之地。我之所以决定回来找你，是因为几年前，犹太人在布拉格公墓的这个故事被原原本本地刊登在圣彼得堡的一本期刊上。期刊介绍称，它节选自一部根据真实事件写成的小说，因而其来源就是古德切。然而就在今年，几乎相同的内容又出现在了莫斯科的一本小册子里。总之，在那边——或者说在北边，想怎么说都行——有人正在围绕日渐成为威胁的犹太人策划着什么。但犹太人对我们也是一个威胁，因为他们通过以色列人联盟隐藏在共济会身后，而教皇陛下现已决定对教会的所有敌人发动一场决战。所以啊，我的西莫尼尼，是时候改过自新了，你得为你在皮埃蒙特秘密警察那里开我的玩笑而赎罪。在如此造谣中伤了耶稣会后，你得对我们做些补偿。”

真可恶，这些耶稣会士比埃布特尔纳、拉格朗日和圣弗龙还要厉害，永远对所有的事都了如指掌，完全用不着向秘密警察去打听，因为他们自己就是秘密警察。他们在全世界的每一个地方都有会友，并留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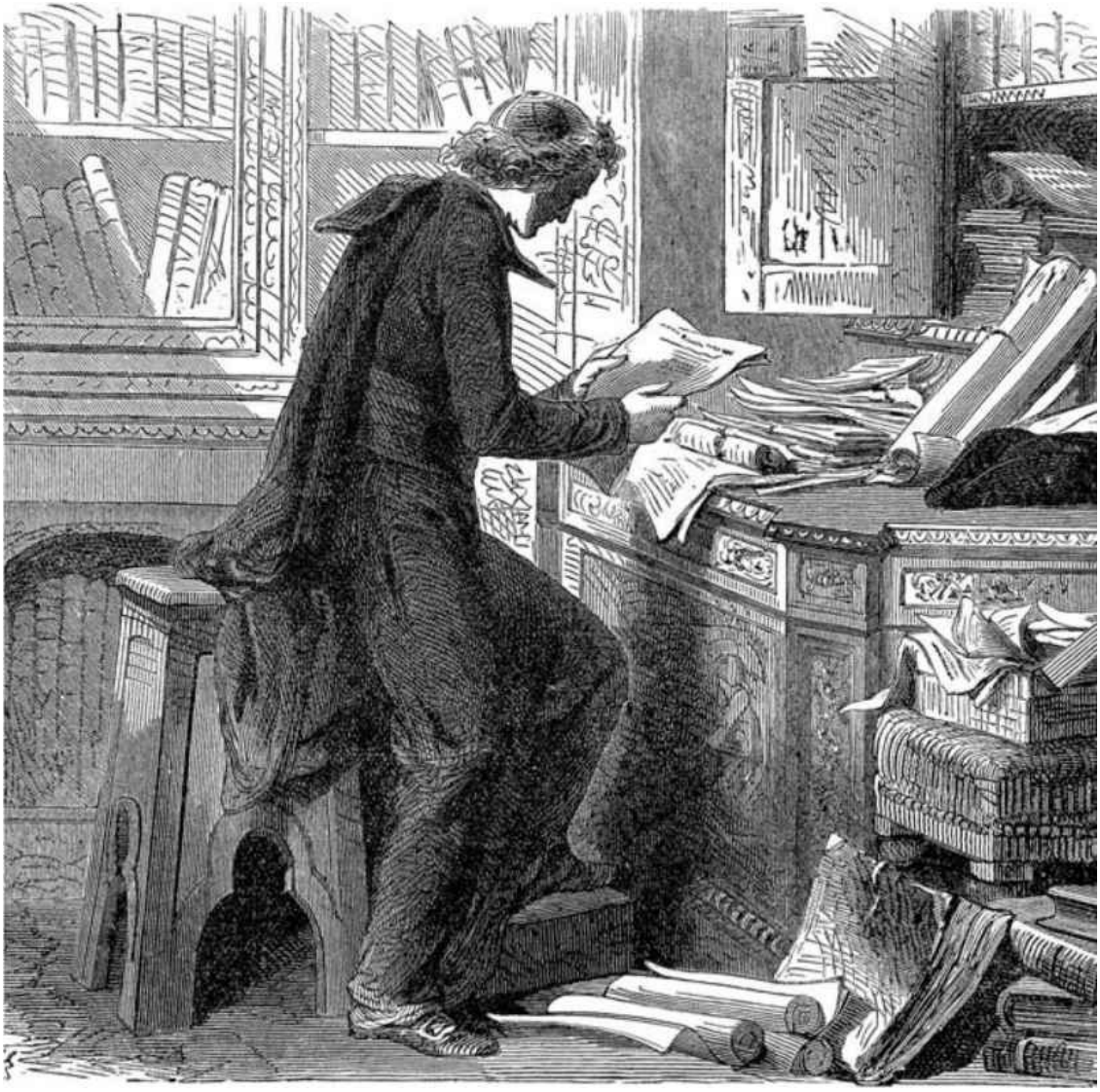
自巴别塔倒塌以来诞生的每一种语言所说的话。

巴黎公社失败后，所有法国人都变得无比虔诚，就连那些过去极力反对教权的人也不例外。据说在蒙马特高地甚至建起了一座教堂，替那场无神论者的悲剧公开赎罪。所以，既然身处修复的形势中，那就还是做一个忠心的修复者为好。“那好吧，神父，”我说道，“请告诉我您想要我怎么做。”

“我们会顺着你这条路继续走下去。首先，考虑到古德切那家伙正为了一己之私兜售拉比的发言，一方面必须制作出一份内容更加丰富和更令人震惊的发言来，另一方面则必须让古德切再也无法散播他的那份材料。”

“我该如何制止那个造假者呢？”

“我会让我的德国会友去监视他，看是否需要干掉他。就我们对他的了解，他是一个很容易让人找出把柄的人。你现在要做的就是把拉比的发言写成一份新的文件，内容要更加复杂，同时多和当下的政治事件搭上关系。你再去认真读一读若利的那本小册子。必须把——怎么说好呢——犹太人的不择手段和他们腐化各国的计划全都抖出来。”



……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还说，为了使拉比的发言更加可信，还有必要将巴吕埃尔神父讲述过的话，尤其是西莫尼尼的爷爷寄给巴吕埃尔的那封信再次拿出来使用……

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还说，为了使拉比的发言更加可信，还有必要将巴吕埃尔神父讲述过的话，尤其是西莫尼尼的爷爷寄给巴吕埃尔的那封信再次拿出来使用。或许西莫尼尼还保存着那封信的副本（完全可以说成是原件）？

西莫尼尼在一口衣柜的最底下找到了一只有些年头的小首饰盒，里面藏着书信副本，然后，他与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就那样一件贵重的宝物商定了报酬。虽然耶稣会士都是吝啬之徒，但他不得不与他合作。就这样，在一八七八年七月的一期《当代》上刊登了曾是巴吕埃尔心腹的格

里韦尔神父的回忆、西莫尼尼从别处获悉的许多消息以及他爷爷的那封信。“布拉格公墓的故事会紧随其后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说道，“如果你将一些爆炸性的消息一股脑地发布出来，那它们在引起震惊过后就会被人们忘得一干二净。反倒是必须将它们逐条放出，这样，每一条新消息都会再次唤醒人们对先前那条消息的记忆。”

西莫尼尼在日记中坦言，他对爷爷的书信以这种方式重见天日感到非常满意。同时，带着一丝良心的触动，他似乎确信自己是在履行一道明确的遗嘱。

他干劲十足地开始丰富拉比的发言内容。重读了若利的书后，他发现这位论战作家与他读第一遍时的印象有明显的不同，显然没有欧仁·苏那么过火，他把那些看起来恰恰会让人联想到犹太人的邪恶行径归罪于他笔下的马基雅弗利—拿破仑。

在为这份材料添枝加叶的过程中，西莫尼尼发现其内容太过庞杂，影响面也太广：一份要令天主教徒深感震惊的理想的拉比发言，理应包含许多涉及伤风败俗计划的内容，甚至借用古热诺·德穆索提出的关于犹太人的生理优势的思想，或布拉夫曼制定的利用高利贷盘剥基督徒的规定。可是，共和派可能会被发言中提到的日渐消亡的出版自由搅得心绪不宁，而对（早已被舆论认定为犹太人的专有财产的）银行一直缺乏信任的企业家和小储户则可能会被国际犹太人集团的经济计划刺中痛处。

于是，西莫尼尼的脑海中渐渐地产生了一个——他并没有意识到——只有犹太人才能想到的不可告人的主意。他不应该只准备一个在布拉格公墓里发生的故事和一份拉比的发言，而是应该制作几份不同的发言，一份给教区牧师，一份给社会主义者，一份给俄国人，一份给法国人。而且不必事先写好所有的发言：应当将发言内容写在活页纸上，按不同的方式排列组合，从而制作出五花八门的发言——这样他就能根据每个人的需求，向不同的买主出售最合适的发言材料。总之，对于他这名资深公证人来说，那就像是在登记将来需要提供给律师、让他在不同的诉讼案件中开展辩护的各式各样的证词、证据或供词，因此他开始将他的这些笔记称作“会议纪要”。他小心翼翼地没有让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看到这一切，因为在给后者的发言中，他只择取了宗教性最为突出的那些内容。

西莫尼尼以一段令人心生好奇的话结束了他在那些年里的工作纪要：临近一八七八年年底，他得知了古德切和可怜的若利的死讯，这让他如释重负。前者多半是被让他日渐肥胖的啤酒给噎死的，而永远处于绝望的若利则是朝着自己的脑袋开了一枪。他并不是坏人，愿他的灵魂能得到安息。

也许我们的日记作者为回忆亲爱的亡友而渐渐地喝高了。写到这儿时，他的字迹乱作一团，而这篇日记也就到此为止了。他睡着了。

但第二天，当西莫尼尼临近傍晚醒来时，他在日记中看到了达拉·皮科拉神父留下的一番话。后者在那天早晨不知以什么方式闯入了他的书房，读了他的“另一个我”写的日记，并赶紧以说教的口吻作了详细的说明。

说明了什么呢？说的是古德切和若利二人的死讯应该不会令我们的西莫尼尼上尉感到吃惊，而他就算没有费尽心思去忘掉这事，也肯定无法将其原原本本地回忆起来。

爷爷的那封信刊登在《当代》上以后，西莫尼尼收到了古德切用法语写的一封语法错误连篇、意思却毫不含糊的来信。“亲爱的上尉，”他写道，“我猜《当代》上的材料只是一个序曲，您还打算在那上头继续发表另一份材料。然而我们都清楚，我对那份文件拥有部分著作权，我倒是可以证明（有《比亚里兹》在手）自己是整篇文章的作者，但您却一无所有，就连在创作过程中添过几个逗号都证明不了。所以，我要求您务必停下手头的工作，与我约定一次会面的时间和地点，最好还有一位公证人（但不能是您这种人）在场，以明确关于布拉格公墓的那份报告的著作权问题。如果您不照做，我就会把您冒名的消息公之于众。之后我会马上去告诉那位若利先生，他还不知道您掠夺了他的一部文学作品。如果您还没忘若利是干律师这行的，您就会清楚，这件事也会给您带来极大的麻烦。”

受到惊吓的西莫尼尼立即与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取得了联系。后者告诉他说：“你负责对付若利，我们会对付古德切。”

正当西莫尼尼还在迟疑，不知道该如何对付若利的时候，他收到了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一封便函，告知倒霉的古德切先生在睡梦中安详地死去了。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还劝他为古德切的灵魂得以安息而祈祷——即使那家伙是一个该死的新教徒。

西莫尼尼现在明白了“对付若利”究竟是什么意思。有些事他并不愿意去做，毕竟他欠着若利的情，但他显然不希望他与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计划因为一点良心上的不安而遭受影响。而且我们刚刚也看到，西莫尼尼现在打算彻底利用若利的作品，且绝不能被原作者愤怒的抗议声搅得不得安宁。

因此，他又一次去了拉佩街，买了一把小得足以带进屋里的手枪，威力是所有枪支中最小的，但开火的声音也是最轻的。他记得若利的住址，并注意到那套房子虽小，里面却有能够隔音的漂亮地毯和壁毯。不管怎么说，最好在早晨下手，那时楼下会传来从皇家桥和巴克街赶来的或在塞纳河滨河道上来回行驶的四轮马车和公共马车的声响。

西莫尼尼按响了若利律师家的门铃，若利深感惊讶地接待了他，但立刻为他端来一杯咖啡，然后喋喋不休地谈起了他最近遇到的那些倒霉事。对于大多数以造谣为乐的报刊读者（他指的既是读者又是编辑）而言，他虽然对暴力和革命持反对态度，却始终是一名巴黎公社的社员。他认为应当反对那个参选共和国总统的格雷维 (1) 的政治野心，便自掏腰包印制了一张宣传画并四处张贴，对格雷维加以谴责。结果他为此遭受了非难，被指控为密谋反对共和国的波拿巴分子。甘必大 (2) 轻蔑地称他为“身背一箩筐罪行的唯利是图的笔杆子”，埃德蒙·阿布 (3) 则视他为造假者。总之，半数法国报刊都起来反对他，只有《费加罗报》登载了他的声明，而其他所有报刊都拒绝刊发他的辩护书。

细想之下，若利其实已赢得了这场战斗，因为格雷维已经放弃了候选人资格。但他属于那种从不会感到满意、一定要看到正义得到彻底伸张的人。他向责难过他的人中的两个提出决斗，又以拒绝刊载、诽谤中伤及公然辱骂的罪名起诉了十家报纸。

“我担任了自己的辩护律师，并且我向您保证，西莫尼尼，我不光对那些诽谤中伤提出了控诉，就连报刊界缄口不谈的所有丑恶言行也没有放过。您知道我对那些流氓无赖（这里我还要加上所有的法官）是怎么说的吗？‘先生们，我未曾害怕过那个在当权时期让你们统统闭嘴的帝国，而现在，我真的一个都不把你们放在眼里，因为你们所做的和帝国最恶劣的行径没什么两样。’当他们试图剥夺我的发言权时，我说：‘先生们，虽然帝国以煽动仇恨、藐视政府和冒犯皇帝的罪名将我送上了法庭，但皇帝的法官们依然允许我发言。现在，我要求共和国的法官给予我在帝国统治下就已享有的同样的自由！’”

“后来结果如何？”

“我赢了，除两家报纸，其余都被判有罪。”

“那什么事还让您闷闷不乐呢？”

“一切的一切。事实上，对方律师虽然赞扬了我取得的成果，但他说，我被自己随心所欲的放纵言论毁掉了前途；作为对我狂妄自大的惩罚，失败会永远伴随着我；我抨击来抨击去，到头来自己却没能当上议员或部长。他还说，也许我做一个文人比做一名政客更容易取得成就。但那根本就是在瞎扯，因为我写的作品都被遗忘了。而我在赢了诉讼以后，遭到了所有重要沙龙的驱逐。我赢了许多场斗争，却依然是一个失败者。有时候，内心的某种东西破碎后，一个人就彻底丧失了精力和意志。人人都说必须活着，但活着终究会使人走上自我毁灭之路。”

西莫尼尼心想，他正要实施的那项计划来得真是时候，可以避免倒霉的若利做出极端的、丢脸的举动，避免他最后再失败一次。他即将施行一个善举，同时也摆脱了一名危险的证人。

他请若利快速翻看一下他带去的文件，希望听听后者对文件的看法。他把一只厚厚的信封递给了若利：里面都是些旧报纸，但得过好一会儿才能明白它们涉及的是什么问题。若利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了下来，专心地把那些正从他手中滑落的报纸聚拢在一块儿。

正当这个愚蠢的家伙开始读报的时候，西莫尼尼悄无声息地绕到他身后，把枪口顶在了他的脑袋上，扣下了扳机。



……有时候，内心的某种东西破碎后，一个人就彻底丧失了精力和意志。人人都说必须活着，但活着终究会使人走上自我毁灭之路……

若利无力地倒了下去，太阳穴上的弹孔里流出了细细的一缕鲜血，两只手臂垂在了半空中。西莫尼尼没费多大劲就把枪放进了若利的手里。所幸这件事发生之时，一种可以从武器上提取指纹的神奇粉末还要再过六七年才会被发明出来。而在那个年代，当西莫尼尼了结他与若利的恩怨时，贝蒂荣 (4) 提出的测量疑犯的骨骼和其他骨头的理论还依然适用。没有人怀疑若利的死并不是一桩自杀事件。

西莫尼尼收好报纸，洗净了他们用过的两只咖啡杯，将屋子收拾得井井有条。他后来了解到，两天后，那栋楼的门房由于一直再未见过他的房客，因此报告了圣托马斯·阿奎那街区的警察分局。大家破门而入后，发现了若利的尸体。通过刊登在报纸上的一则短讯可以得知，那把

手枪当时是落在地上的。很显然西莫尼尼没有把它紧紧地塞在若利的手中，不过结果都一样。最为幸运的是，桌上放着若利寄给他母亲、姐姐和哥哥的书信……虽然他没有在任何一封信中明确谈到自杀，但所有的信都带着浓重而强烈的悲观情绪，看上去就像是专门为此而写的。天知道这个可怜的家伙有没有真正动过自杀的念头，如果是那样的话，西莫尼尼就不必如此大费周章了。

这不是达拉·皮科拉第一回将这种也许只有从告解中才能得知的事情向那位不愿回想起它们的邻居进行披露了。西莫尼尼对此颇为恼火，在达拉·皮科拉日记的最底端写下了几句愤怒的话。

当然了，我们的叙述者正在偷偷阅读的那份文件充满了令人吃惊的内容，有朝一日或许可以改编成一部小说呢。

---

(1) François Paul Jules Grévy（1807—1891），法国政治家，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总统（1879—1887）。

(2) Léon Gambetta（1838—1882），法国政治家，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总理（1881—1882）。

(3) Edmond François Valentin About（1828—1885），法国小说家、记者。

(4) Alphonse Bertillon（1853—1914），法国警察，发明了用于识别罪犯的人体测量学理论，被公认为“指纹鉴定之父”和“西方刑侦技术的鼻祖”。

一九　奥斯曼·贝伊

一八九七年四月十一日傍晚

亲爱的神父，我正在劳心费力地还原自己的过去，而您却一直打断我，就像一个迂腐的家庭教师，动不动就要指出我的拼写错误……您让我分心。害得我心烦意乱。好吧，我可能也杀害了若利，但我这么做是为了证明我不得不采用的这些手段都是无可非议的。您可以看一看精明狡诈、冷血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所作所为，并且您得控制一下您那种病态的蛮横无理……

由于再不用担心被若利或古德切敲诈勒索，我现在可以完善我的新版布拉格会议纪要了（至少我是这么叫它的）。我必须构思一些新的内容，因为先前那个布拉格公墓的剧本如今已变成了一个老生常谈的小说故事。继登载了我爷爷的书信之后，《当代》在几年后又刊登了一篇拉比的发言，称它是一位名叫约翰·雷德克利夫爵士的英国外交官所写的纪实报告。鉴于古德切在他那部小说上所署的笔名正是“约翰·雷德克利夫爵士”，这篇文章的出处因而就昭然若揭了。我后来没有再数过布拉格公墓的剧本被反复盗用了多少回：这会儿写日记时，我好像回想起来，有一个叫布尔南的人最近出版了《犹太人，我们的同时代人》一书，里面再次出现了拉比的发言，只不过这回约翰·雷德克利夫变成了拉比本人。我的天啊，生活在这样一个满是造假者的世界里，该如何是好？

于是，我为会议纪要寻找起了新的信息，哪怕那意味着从出版物中去摘取素材，但我并不鄙视这种做法，因为我始终认为，除了达拉·皮科拉神父那个倒霉鬼，其他所有可能成为我客户的人都不像是会成天泡在图书馆里的样子。

一天，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对我说：“俄国出版了一本关于《塔木德》和犹太人的书，是一个叫卢托斯坦斯基的人写的。我会设法弄到那本书，让我的会友们翻译一下。不过，还需要与一个人打交道。你听说过奥斯曼·贝伊这个名字吗？”

“土耳其人？”

“可能是塞尔维亚人，不过他用德语写作。他有一本讲述犹太人征

服世界的小册子被翻译成了许多种语言，但我觉得需要了解更多信息，因为他是靠反犹太人运动为生的。据说俄国的秘密警察给了他四百卢布，让他来巴黎调查世界以色列人联盟的情况。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从你朋友布拉夫曼那里得到过关于这个组织的情报。”

“说实话，我了解得很少。”

“那就自己编呗，你给这个奥斯曼·贝伊一些信息，他也会提供给你一些信息的。”

“我上哪儿去找他呢？”

“他会来找你的。”

我已经几乎不再为埃布特尔纳效力了，但会不时与他取得联系。我们约在巴黎圣母院正中央的那扇大门前碰面，我向他打听了有关奥斯曼·贝伊的情况。看样子，半个世界的警察都知其大名。

“他也许是犹太血统，就像布拉夫曼和其他那些对他们的民族心怀不满并与之作对的人一样。他的来历说来话长。他曾化名为米林戈或米林根，后来又叫基布里德利·扎德，不久前他又自称阿尔巴尼亚人。他遭到过许多国家的驱逐，原因尚不清楚，大多为诈骗罪；而在其他一些国家，他坐过几个月的牢。他之所以在犹太人身上下功夫，是因为他意识到这是一桩颇有赚头的买卖。在米兰，也不知是在什么场合，他公开收回了他当时正在散布的所有关于犹太人的言论，之后又在瑞士出版了一些反犹太人的宣传册子，并将它们带去了埃及，挨家挨户地兜售。但他真正取得成就的地方是俄国。在那里，他最初写过一些信仰基督教的婴孩被杀害的故事。如今他关注的是以色列人联盟，而这就是我们不愿让他靠近法国的原因。我和您说过好多次了，我们不想与那些人产生纷争，这对我们没有好处，至少目前如此。”

“可是他正在来巴黎的路上，或许已经到了。”

“我发现您现在比我还消息灵通。那么，如果您愿意的话，请您去监视他，我们会答谢您的，就和往常一样。”

这下我有两个充分的理由与这位奥斯曼·贝伊见面了：一方面是为了向他出售我了解的有关犹太人的情报，另一方面是为了让埃布特尔纳掌握他的一举一动。一周后，奥斯曼·贝伊与我取得了联系，从我店铺的门底下塞进了一封便函，给我留了马海区一家膳宿公寓的地址。

我以为他是个贪恋美食的人，所以想请他去大维富餐厅，让他尝一尝马伦戈白汁炖鸡和鸡肉蛋黄酱。我们通过便函交流了一番，他拒绝了我的所有邀请，只约我那天晚上去莫贝尔广场与大阿尔伯特街交会的那个街角同他见面。到时，我会看到一辆小型四轮出租马车靠过来，而我得凑上前去，好让他认出我来。

当马车在广场的街角停下来后，从里面伸出了一张我在自己城区里的任何一条街上都不愿在夜里遇见的面孔：蓬乱的长发、鹰钩鼻、凶狠的目光、土黄的肤色、瘦得扭曲的脸，以及一只无力抽搐着的左眼。

“晚上好，西莫尼尼上尉，”他立刻对我说道，接着又说，“常言道，隔墙有耳，在巴黎也一样。所以，要想安心交谈，唯一的办法就是在城内四处转悠。在这里，车夫听不到咱们的谈话，就算咱们的话能够传到他那里，他也是个完完全全的聋子。”

我们的第一次谈话就这样进行了下去。此时，夜幕降临在了这座城市上空，一场小雨从缓缓飘浮的、几乎要遮住路面的浓雾中滴落下来。车夫似乎已受过指令，自觉地将马车驶入那些最荒凉的城区和最昏暗的街道。其实我们大可在卡布西纳林荫大道上放心地交谈，但奥斯曼·贝伊显然是个热衷于在幕后指挥的人。

“巴黎看起来挺冷清的，您瞧瞧这些路人，”奥斯曼·贝伊微笑着对我说道，而那道微笑在他的脸上产生的效果就如同一支蜡烛照亮了一颗骷髅头（那家伙容颜尽毁，却有一口雪白的牙齿），“他们就像幽灵一样。也许天蒙蒙亮时，他们要赶回坟墓里去呢。”

我恼怒地说道：“我欣赏这种风格，它让我想起了已故的彭松·迪泰拉伊 (1) ，不过也许我们可以谈点具体的。比如说，您可以给我讲一讲希波莱特·卢托斯坦斯基这个人吗？”

“他是个骗子，同时也是一名间谍。他曾是一名天主教教士，后由于——怎么说好呢——与一些男孩儿做过一些不怎么光彩的事而被贬为世俗身份，这就已经够让他身败名裂的了，因为——看在上帝的分上——谁都知道人类意志薄弱，但身为教士，就有责任维持一个正派的形象。他对此所做的回应，是成为一名东正教修士……我对神圣俄国有透彻的了解，知道在那些远离世俗的修士中，受人尊敬的老修士和见习修士之间通过一种相互的——该怎么形容呢——兄弟般的友爱结合在一起。不过我可不是阴谋家，对别人的事一点都不感兴趣。我只知道您说的这位卢托斯坦斯基通过介绍犹太人的活人献祭习俗，也就是在牺牲仪

式上杀害信奉基督教的儿童的那个老套故事，从俄国政府那里领到了一大笔钱。就好像他对儿童更好似的。最后，有传言说他接触了一些犹太人的圈子，声称只要给他一笔钱，他就可以否认他发表过的所有言论。您试想一下，犹太人会掏一个子儿吗？总之，他不是一个可靠的人。”

随后他又补充道：“啊，我都忘了。他还患有梅毒。”

我听人说过，伟大的叙事作家往往都是通过他笔下的角色来进行自我描述的。

奥斯曼·贝伊接下来耐心听取了我想要告诉他的那些消息，面对我绘声绘色的描述，他露出了理解的微笑，但他打断我说：“西莫尼尼上尉，这个故事在我看来就和您对我的故事的看法一样，太像文学作品了。我只想找到确切的证据，证明以色列人联盟与共济会之间存在着联系，以及——如果有可能别提陈年旧事，而是对未来做出预测的话——法国的犹太人和普鲁士人之间存在着联系。以色列人联盟是一个有权有势的组织，正在全世界范围内布下一张由黄金织成的网，以达到控制一切的目的，而这些正是应当被证明和揭露的。一些像以色列人联盟那样的势力已经存在了许多个世纪，甚至比罗马帝国还要早，它们就是为了这个目标而存在于世的，运作了足足有三千年。您想一想，它们通过梯也尔那样的犹太人实现了对法国的统治。”

“梯也尔是犹太人吗？”

“又有谁不是呢？犹太人就在我们周围，在我们身后，他们控制着我们的积蓄，领导着我们的军队，左右着教会和各国政府。我买通了以色列人联盟的一个雇员（法国人都可以被收买），弄到了寄往设立在与俄国接壤的所有邻国的犹太委员会的信件副本。这些犹太委员会分布在整条边境线上，当警察监视主要街道的时候，他们的传令员在田野、沼泽地和水道中穿行。这是一个独一无二的蜘蛛网。我于是向沙皇报告了这个阴谋，从而——凭我一己之力——拯救了神圣俄国。我热爱和平，渴望一个充满温情的、再没有人理解‘暴力’为何物的世界。犹太人用他们的钱财资助着贩卖大炮的军火商人，如果所有犹太人都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我们就能迎来百年的幸福。”

“所以呢？”

“所以，有朝一日必须尝试使用唯一一个明智的解决办法，也就是最终的对策：灭绝犹太人。包括儿童吗？也包括儿童。没错，我心里清楚，这看起来似乎是只有大希律王才会想到的主意，但是人们在面对有

害的种子时，光砍掉植物是不够的，还需要连根拔除。如果你不愿被蚊子骚扰，你就得杀死它们的幼虫。将以色列人联盟定为目标仅仅是一个过渡。要想摧毁它，只能彻底根除这个种族。”

在荒凉的巴黎城里转悠的行程临近结束时，奥斯曼·贝伊向我提出了一个建议。

“上尉，您提供给我的信息实在少得可怜。虽然我很快就会把以色列人联盟了解得透透彻彻，但您别指望我会把与之相关的情报提供给您。不过我提议咱俩达成这样一个协定：我负责监视以色列人联盟中的那些犹太人，但共济会会员我却拿他们没辙。由于我来自信奉东正教的神秘的俄国，与这座城市的经济阶层和知识阶层都没有特殊的交情，所以我没法渗透到共济会会员当中去。那些人愿意与像您这样的，在马甲小口袋里塞一只怀表的人来往。对您而言，打入那个圈子应该不难。我听说您自诩参加过加里波第的一项英雄事业，而加里波第是一名确确实实的共济会会员。所以，您告诉我共济会会员的情况，我就把以色列人联盟的情况告诉您。”

“只需口头约定就行了吗？”

“绅士之间无需白纸黑字。”

---

(1) Pierre Alexis Ponson du Terrail（1829—1871），法国通俗小说作家。

二〇　是俄国人？

一八九七年四月十二日，上午九时

亲爱的院长，我们是截然不同的两个人。这一点我有证据。

今天早上大约八点钟，我一觉醒来（在我的床上），穿着睡衣去了书房，模模糊糊地看见一个黑影，正想从下面溜走。我一眼就看出有人弄乱了我的那些纸，于是我抓起那条剑杖——幸好它就在我手边——下到店铺里。我隐约看见一个像乌鸦一样让人有不祥预感的黑影跑到了大街上，于是我也跟了出去，或许是该我倒霉，或许是这位不速之客事先设计好了逃跑路线，我被一条根本就不应该在那里的板凳绊了个跟头。

我踉踉跄跄地摔倒在死胡同里，手杖里的剑也出鞘了，唉，在我左右连一个人影也看不到。不速之客就这样逃掉了。但这个人就是您，我可以发誓。我可以确信，是因为我回到了您家里，而您的床上空无一人。

四月十二日正午

西莫尼尼上尉，

我刚一睡醒（在我的床上）就来回复您的留言。我向您发誓，我今天早上根本无法去您家，因为我一直在睡觉。十一点的时候，我刚一起床，就被一个人影吓了一跳，这当然就是您，您从更衣室的走廊逃走了。我穿着睡衣跟踪您，一直到您家，然后我看见您像幽灵一样下到您那个脏兮兮的小店里，溜出了家门。当我从莫贝尔死胡同出来的时候，也被一条板凳绊了一跤，于是线索完全中断了。但这个人就是您，我简直可以发誓，如果我猜的没错，拜托您告诉我……

四月十二日午后

亲爱的院长，

在我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显然我是病了，仿佛突然昏倒，然后又苏醒过来，我发现日记被您做了改动。我们真的是同一个人吗？请您思考片刻，就算不合逻辑，也要合乎情理：假如我们的两次相遇都发生在同一时间，那么就有理由相信相遇的双方一方是我，一方是您。但我们

二人的经历却在不同的时间。当然，如果我回到家，看见有人逃走，那么我肯定那个人不会是我自己，而必定是您，这是基于信念，但没有什么依据。我肯定今天早上这栋房子里只有您和我两个人。

假如当时只有我们两个人，那么又产生了一个悖论。您是在早上八点的时候从我这里逃走的，然后我去追您。而我是在十一点的时候从您那里逃走的，然后您来追我。但是为什么我们两人都记得不速之客进入自己家的时刻，而不记得这个“他”进入对方家中的时刻呢？

当然我们有可能把他忘了，或是有意忘掉，再或是出于某种原因而保持缄默。但就我自己而言，我很清楚自己没有什么不能说的事。此外，两个不同的人同时都有不愿告诉对方的事，算了吧，我觉得这太离奇了，即便是蒙泰潘 (1) 也编造不出这样的故事。

更接近真实的假设是这其中涉及三个人。有一位神秘的“谜”先生一大早先光顾了我家，而我把他当成了您。十一点的时候，这位“谜”先生又跑到了您那里，而您把他当成了我。所有这些迹象，会不会让您觉得非常不可思议呢？

但这还不足以说明我们是截然不同的两个人。西莫尼尼本人可能会记得“谜”先生在八点时造访，之后的事就忘了，而达拉·皮科拉可能会记得“谜”先生十一点时光顾。

因此，这整个故事根本解决不了我们的身份之谜，而只会让我们两人（或我们同是的那个人）的生活变得更加复杂，就这样把一个第三者放在我们两人的眼皮底下，而这个人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入我们家。

如果不是三个人，难道有四个人？“谜甲”在八点到了我家，“谜乙”在十一点到了您那里。那么“谜甲”和“谜乙”之间又有什么关系呢？

话又说回来，您能肯定追赶您那位“谜”先生的人是您自己，而不是我吗？您得承认，这是一个不好回答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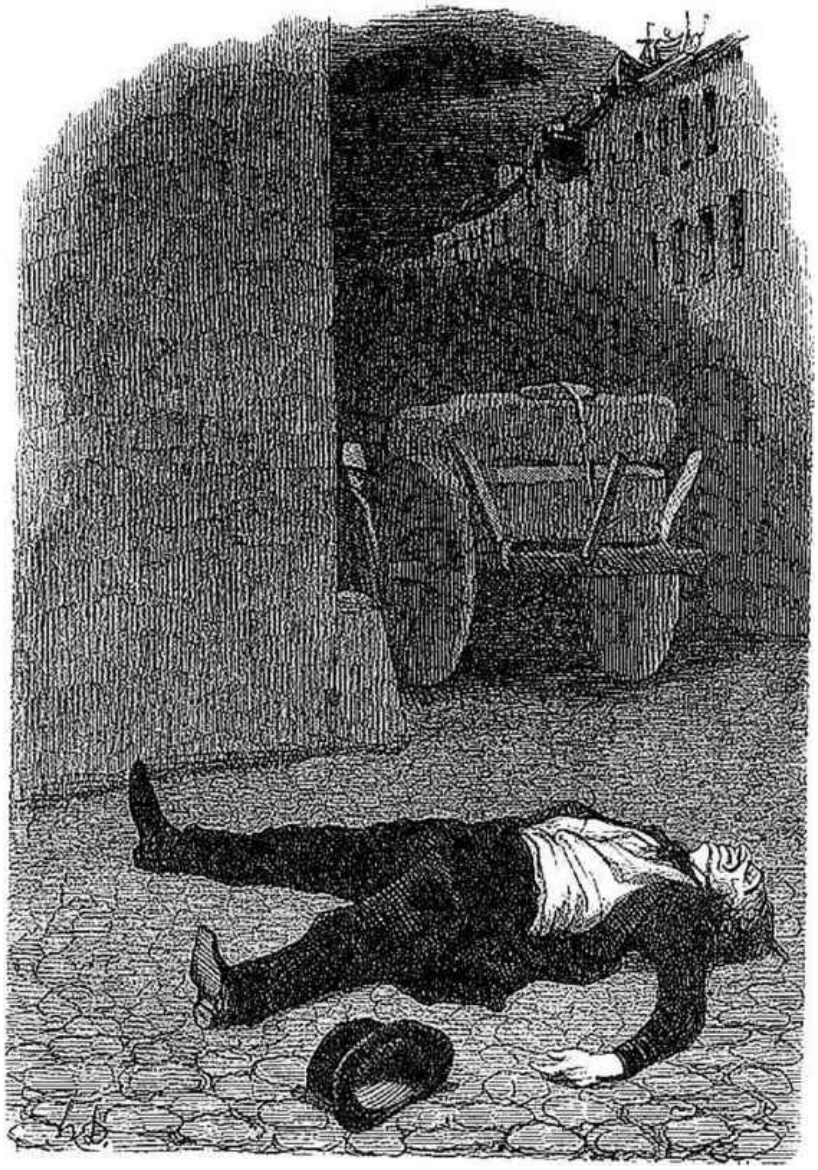
无论如何我要提醒您，我有一条剑杖。只要我再发现家里有人影晃动，不等看清他是谁，就先一剑劈过去。那个不速之客不大可能是我，我也不大可能杀掉我自己。我可能会杀掉“谜”先生（甲或乙）。但也有可能会杀了您。所以您要做好准备。

四月十二日晚

您的留言令我心神不宁，仿佛把我从长期的混沌中唤醒。仿佛是在梦中，我的脑海中浮现出巴塔耶医生（他是谁来着？）的形象，在奥特伊，他喝得酩酊大醉，递给我一把小手枪，说：“恐怕我们太激进了，那些共济会会员想要我们的命，我们最好有所防备。”我非常害怕，比起共济会会员的威胁，我更怕那支手枪，因为我知道（我为什么会知道呢？）我是可以和共济会会员打交道的。第二天，我就把枪丢进了大阿尔伯特街这所房子的一个抽屉里。

今天下午您可把我吓着了，我于是打开了那只抽屉。我有一个奇怪的印象，似乎这是我第二次做这个动作，随后我又开始心绪不宁了。别去想那些梦了。晚上六点时分，我小心翼翼地穿过更衣室的走廊，走向您家。这时，我看见一个黑影迎面走来，那是一个佝偻着背的男子，手里举着一支小蜡烛。这或许就是您吧，我的上帝，我被吓蒙了，于是我开了枪，那个人倒在我的脚下，一动也不动了。

他死了，只一枪，正中心脏。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开枪，希望也是最后一次。太恐怖了。



……他死了，只一枪，正中心脏……

我搜了他的口袋，只找到几封用俄文写的信。接着，我打量了那人的面孔，很明显，他颧骨突出，双眼像卡尔梅克人那样微微有些倾斜，加之头发是近乎白色的淡金色——他肯定是斯拉夫人。那么他来找我有何用意呢？

我不能让这具尸体待在我家里，于是我把它挪到了您家下面的地窖里，打开了通向阴沟的管道。这一次我终于有勇气下来了，我费了好大力气才把尸体从小楼梯上拖下来，然后冒着被臭水熏晕的危险，把尸体拖到那个我相信只能找到另一个达拉·皮科拉尸骨的地方。然而有两件事却出乎我的意料。其一，地窖里的那些气味和霉菌，在我们这个时代

最伟大的科学——化学——的作用下发生了奇迹，把那具本该是我本人的遗骸保存了几十年，虽然也只剩一副骨架，但上面依然附着一点点类似于皮肤的物质，即使变成了木乃伊，也还保持着人形。其二，在这位所谓的达拉·皮科拉旁边，我又发现了两具尸体，一个是身穿教袍的男人，一个是半裸的女人，两具尸体都正在腐烂，但从他们身上我仿佛认出一个和我非常亲密的人的模样。这两具尸骸会是谁的呢？我的心里波涛翻滚，脑海里的形象莫可名状。我不知道答案，也不想知道。但是我们两人之间的故事要比这个复杂得多。

现在您可别来告诉我，您也遭遇了类似的事。我真的快受不了这个错综复杂的巧合游戏了。

四月十二日，夜

亲爱的院长，我是不会随意杀人的，起码，我不会无缘无故去杀人。我下到地窖去查看了下水道，我有年头没下去过了。仁慈的上帝，尸体的确有四具。有一具是我很久之前搬过去的，另一具是您今天晚上才放在那里的，那么另外两具是怎么回事呢？

是谁经常光顾我的下水道，还撇下这么多尸体呢？是俄国人？这些俄国人来找我，或找您，或找我们俩是何用意？

唉，这都是什么事儿啊！

---

(1) Xavier de Montépin（1823—1902），法国通俗小说家。

二一　塔克希尔

摘自一八九七年四月十三日日记

西莫尼尼绞尽脑汁地想要弄明白究竟是谁进入了他家和达拉·皮科拉家。他开始回忆起，早在一八八〇年代初，他就经常光顾朱丽叶特·亚当的沙龙（他在博纳街的书店里遇见她的时候，她的身份还是拉梅西纳夫人），在沙龙里，他结识了朱莉亚娜·迪米特里耶夫纳·格林卡[1]，通过她，他又与拉奇科夫斯基[2]拉上关系。假如有人偷偷溜进他家（或达拉·皮科拉家），那么这件事一定与那二人中的一个有关。现在他开始意识到，那二人是与他追寻同一批财宝的对手。但从那时到现在已过去了十五六年，其间发生了很多变故。俄国人是从什么时候盯上他的呢？

难道那些人不会是共济会会员？他应该做过得罪那些人的事，也许他们到他家来是为了寻找对他们不利的文件。在那些年，他设法接近共济会的圈子，一是为了取悦奥斯曼·贝伊，二是由于贝尔加马斯基神父逼得很紧，因为在罗马，他们正在策划一轮针对共济会（也针对启发了共济会的犹太人）的正面攻击，他们需要新鲜的资料——他们手头的资料少得可怜，以至于在《天主教文明》[3]这份耶稣会的期刊里，还不得不转载西莫尼尼爷爷写给巴吕埃尔院长的信，而这封信早在三年前就在《当代》上刊登过了。

西莫尼尼试图还原事情的真相：当时，他寻思过自己真的加入共济会是否妥当。到时候，他大概要服从命令，不得不参加一些共济会的集会，同时也无法拒绝向同会兄弟提供帮助。所有这一切会大大限制他的自由。此外，也不排除这种情况，某个共济会支部为了吸纳他，要对他当时的生活和过去的经历进行一番调查，他当然不能允许这种情况发生。或许更合适的办法是敲诈一个共济会会员，逼迫他成为眼线。此外，一个伪造过许多假遗嘱的公证员，鉴于其颇有造诣，也应该认识两三个共济会的头面人物。

再说，也没有必要明目张胆地敲诈。几年来，西莫尼尼就已决定从“线人”变成国际间谍，他当然会因此而获些利益，但还不足以满足他的野心。干间谍这一行迫使他过上一种近乎地下的生活，然而随着年龄的增长，他越来越感觉到，自己需要一种富足体面的社交生活。就这

样，他确定了自己真正的志向：不做间谍，但让所有人都相信他是间谍，同时为多个东家工作，以至于谁也不知道他在为什么人搜集情报，也没人知道他手上到底掌握多少情报。

被当成间谍是极其有利可图的，因为大家都设法从他那里弄到在他们看来极有价值的秘密，他们都不惜重金，想从他那里挖一些机密。由于这些人都不想暴露身份，所以都会打着办理公证的幌子，当他把高额账单放在他们面前时，他们会马上付钱，连眼皮都不眨一下。注意了，这些人为一纸微不足道的公证书花费重金，却得不到任何信息。他们想当然地以为花钱买到了秘密，于是不慌不忙地等着消息到来。

叙述者认为，西莫尼尼已经提前跨入了新时代：其实，随着自由媒体的普及与传播系统的革新，从电报到无线电已近在咫尺，能保留住的机密会越发稀少，这将会导致密探行业陷入危机。最好是手上不掌握任何秘密，却让人相信你有。这就像靠利息或专利转让费生活：你优哉游哉地生活着，让别人炫耀从你这里获得了惊天的秘密，然后你声名鹊起，赚钱不费吹灰之力。

该接触哪个家伙呢？他没有被直接敲诈的经历，但害怕遭到敲诈。第一个闯入他脑海的名字就是塔克希尔。他还记得，自己是在为塔克希尔伪造信件时（是谁的信？又是写给谁的？）认识他的，此人用傲慢的口吻向他讲了自己参加法兰西荣誉之友圣殿团的事。难道塔克希尔就是他要找的那个人吗？他不想做出错误的判断，于是去向埃布特尔纳打听。埃布特尔纳是新的参谋，与拉格朗日不同，他从未改变过碰头地点：永远是巴黎圣母院大教堂中殿最里面。

西莫尼尼问他，情报部门对塔克希尔有什么了解。埃布特尔纳听罢笑了起来：“平时都是我们向您打听消息，而不是您问我们。但这一次我就帮您这个忙吧。这个名字我略有耳闻，但不是情报圈的事，而是和宪兵有关。过几天我会告诉您。”

这个星期结束前，消息果然来了，的确很有意思。报告上说，马利·约瑟夫·加布里埃尔·安东·约冈－帕杰斯 (4) ，人称里奥·塔克希尔，一八五四年生于马赛，后来上了耶稣会的学校，就像水到渠成一般，他在十八岁的时候开始与反对教会的报纸合作。在马赛的时候，他经常和那些伤风败俗的女人来往，其中有个妓女因杀死老鸨被判了十二年的苦役，另一个女人因试图谋杀自己的情人而被捕入狱。也许警察对他过于严苛了，把一些偶然碰巧的案子也算在了他的头上，但很奇怪，因为有消息

说塔克希尔也为司法部门做事，提供一些关于共和派的情报，因为他与那些人素有来往。也许就连警察也看不起这种人，因为有一次他遭到指控，竟然是因为给一种名为土耳其宫糖实为催情药的东西做广告。一八七三年，同样是在马赛，他以渔民的名义多次给几家当地报纸写信，说泊船的码头附近受到鲨鱼的威胁，引起了极大恐慌。不久后，他因撰写反宗教的文章而被判有罪，逃到了日内瓦。在那里，他又散布谣言，说在日内瓦湖底有一座古罗马城池的废墟，吸引了大批游客前往。他由于散布谣言和发表偏激言论被驱逐出瑞士，先是在蒙彼利埃落脚，后来又迁至巴黎，在学府路开了一家反教会书店。最近他加入了一个共济会团体，但很快就因品行不端被开除。眼下他的反教会行动似乎已不能像先前那样给他带来收益了，他债台高筑。

此刻，西莫尼尼渐渐回忆起关于塔克希尔的一切。他曾经出版过一套书，内容与其说是反教会，不如说就是反宗教，例如有一本书叫《耶稣的一生》，通过一些亵渎神明的插图来展开故事（比如圣母马利亚与代表圣灵的鸽子之间的关系）。他还写过一本诋毁、抹黑的小说《耶稣会士之子》，证实了作者有多么无赖。第一页的献词是献给朱塞佩·加里波第的（“我爱之如父”），这一点无可厚非，但是扉页上却赫然写着朱塞佩·加里波第“作序”。序言的标题是“反教权思想”，内容简直就是怒不可遏的谩骂：“当一个教士，尤其是一名耶稣会士出现在我面前时，那种教士的丑恶，尤其是他人性中所有那些肮脏污秽的东西会令我不寒而栗，甚至让我恶心。”但此文根本不是为他这本书写的序言，显然是塔克希尔不知从哪儿搜罗的，放在这里，就好像是专为他这本书写的一样。

西莫尼尼担心与这种人来往会损害自己的名誉，于是他决定自称公证员福尼耶。他戴上一顶漂亮的假发，颜色很难说清，接近栗色，经过精心梳理，头路分在一侧。他又贴了两道与假发颜色一样的大鬓角，勾勒出一张消瘦的脸，因搽了合适的面霜而显得苍白。他照着镜子，想要在脸上留下一个略显愚笨的笑容，从而露出两颗镶金的门牙——牙医这件小巧玲珑的杰作可以让他遮住自己本来的牙齿。此外，这一小小的修整破坏了他的发音，继而改变了他的声音。

他通过气压传送邮件给这位学府路的朋友发了一封急件，邀他于次日在富豪咖啡馆见面。这是一个彰显身份的好办法，因为不少显赫人物都光顾过那里，面对富豪咖啡馆风味的鳎目鱼或山鹬，一个喜欢吹牛的暴发户是无法抗拒的。



……有一本书叫《耶稣的一生》，通过一些亵渎神明的插图来展开故事（比如圣母马利亚与代表圣灵的鸽子之间的关系）……

里奥·塔克希尔有一张胖嘟嘟的脸，嘴唇上两道浓密的髭须格外显眼，他前额宽阔，大面积谢顶，这使得他必须不停地擦拭汗水。他摆出一副优雅的样子，但有点过于刻意。他嗓门很大，还带着让人难以忍受的马赛口音。

他不知道面前这位公证员福尼耶先生为什么要找他，但慢慢地他开始自我吹嘘起来，称自己是一位充满好奇心的人性观察家，跟许多被冠以“哲学家”头衔的小说家一样，致力于反教会的论战和独特的人生经历。因此，他一边嚼着满嘴的食物，一边兴奋地追忆着年轻时那些英勇

的事迹：“我在马赛散布鲨鱼传闻那会儿，从加泰罗尼亚地区到普拉多海滩，一连几个星期都空无一人，市长说鲨鱼肯定是从科西嘉尾随一条向海里倾倒腐烂熏肉的船来到此地的，市议会要求军方派遣一个步枪连乘拖船出海猎杀鲨鱼，结果真的有一百人在埃斯皮旺将军 (5) 的率领下前去赴命了！您问我日内瓦湖的事吗？当时全欧洲各个角落的记者都闻风而动！人们开始风传，这座古城建于《高卢战记》时期，那时候湖面非常狭窄，以至于罗讷河流经这里时，河水与湖水都来不及混流在一起。这下当地的船家有生意可做了，他们载着游客到湖心，还有人往水里倒油，为了看得更清楚一点……一位著名的波兰考古学家还写了一篇文章寄回国去，说他隐约看到湖底的交叉路口和一尊骑马的雕像！群众的主要特征就是随时准备听信一切。可话又说回来，假如没有这种普世的信仰，天主教会还能存在近两千年之久吗？”

西莫尼尼问起他法兰西荣誉之友圣殿团的事。

“加入很难吗？”他问道。

“只要经济条件好，愿意支付高昂的费用就行。此外还要表示服从同会兄弟之间相互保护的会规。至于品行嘛，他们总是挂在嘴边，但就在去年曝出，他们高等礼仪学院的宣讲员居然是绍塞昂坦大街一家妓院的老板，而巴黎最有影响的第三十三级导师中有一个竟是大特务，更确切地说是间谍头子，和那个埃布特尔纳是同行。”

“那怎么才能被吸收入会呢？”

“那是有一套仪式的！这个您要知道！我不知道他们是否真的相信他们总挂在嘴边的伟大造物主，反正他们确实严格奉行那套礼拜仪式。您要知道，我在以学徒身份入会前必须怎么做才会被他们接受！”

说到这里，塔克希尔便滔滔不绝地讲起了那些令人毛发直竖的仪式。

西莫尼尼无法确定塔克希尔这个不说谎就难受的骗子这回是不是在编故事。西莫尼尼问他是否觉得泄露了作为信徒应该守口如瓶的秘密，他描述的方式是否有些粗俗。塔克希尔满不在乎地回答：“唉，您知道，我已经没有任何义务了。那些白痴把我开除了。”

他好像和蒙彼利埃一家新发行的报纸《南方共和报》搞在了一起，该报的创刊号上登载了很多重要人物表示鼓励和支持的来信，其中包括维克多·雨果和路易·布朗 (6) 。后来，所有这些署过名的大人物突然给另

一些倾向共济会的报纸写信，矢口否认自己支持过《南方共和报》，并愤怒地抗议这份报纸擅自使用他们的名字。紧接着，会所内部的斥责声也不绝于耳，而塔克希尔始终为自己辩解，他展示那些信件的原件，并解释说雨果这位德高望重的前辈由于年迈体衰，才会表现出这样的态度——但是，这番辱没共济会和祖国荣耀的言论无人苟同，还损及他的第一个观点。

于是，西莫尼尼想起他作为西莫尼尼本人时曾伪造过两封雨果和布朗的信件。显然，塔克希尔早已经忘掉了那一幕。他如此热衷于行骗，以至于欺骗到了自己头上，他煞有介事地讲着关于书信的那些故事，眼睛中流露出诚实的光芒。即使他还隐约记得一位叫西莫尼尼的公证员，也不会将那个人与眼前这位叫福尼耶的公证员联系在一起。

关键是塔克希尔对会所里那些以前的同伴怀有刻骨铭心的仇恨。

西莫尼尼立刻意识到，一旦促使塔克希尔打开话匣子，他就能为奥斯曼·贝伊获取一些劲爆的材料。但与此同时，他那高速运转的大脑中又产生另一个念头，最初还只是一个大致的印象，一个直觉的萌芽，但后来几乎演变成一个缜密周详的完美计划。

鉴于在第一次接触中，塔克希尔表现出对珍馐的钟爱，乔装改扮的公证员便邀请他去拉杜尔老爹餐厅，一家位于克利希门附近的小餐馆，在那里可以吃到著名的嫩煎鸡肉和被人们津津乐道的卡昂风味牛肚，至于藏酒就更不用说了。趁塔克希尔吧唧嘴的间隙，西莫尼尼问他，如果有一笔丰厚的报酬，他愿不愿意为一家出版社写一写回忆录，讲述自己前共济会会员的经历。一听到有报酬，塔克希尔就对这个提议表现出极大的热情。于是，西莫尼尼与他定下了下次约会，然后立刻去找贝尔加马斯基神父。

“您听我说，神父，”西莫尼尼对神父说，“我们手上掌握了一个强硬的反教会分子，但他那些反教会的书已经不像以前那样有利可图了。此外，他对共济会的圈子了如指掌，而且对共济会怀恨在心。只要这个塔克希尔能皈依天主教，全盘摒弃他先前那些反教会著作，开始揭露共济会的秘密，那么你们耶稣会就能招揽到一个永远精力充沛的喉舌。”

“可是一个人不能仅凭你一张嘴，就在朝夕之间改变信仰啊。”

“在我看来，对付这个塔克希尔只是钱的问题。只要投其所好，让他散布假消息，让人大跌眼镜，然后出其不意地改变观点，并且让他隐

约有机会登上报纸头版——那个希腊人叫什么来着？就是那个在以弗所的亚底米神庙纵火，只为人人都能叫出他的名字的那个。”

“赫洛斯塔图斯。当然，当然……”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说罢陷入了沉思。随后他接着说：“对啊，天主的道路是无穷无尽的……”

“让他公开改变信仰，我们能给他多少钱？”

“从前的说法是，虔诚的皈依应该是不需要金钱的，是‘为天主的更大荣耀’，但是我们就别装模作样了。不过，给他的钱不能超过五万法郎。他可能会嫌少，但你要让他知道，一方面他拯救了自己的灵魂，这可是无价的，另一方面，如果他将来写了声讨共济会的文章，将可以享用我们的传播系统，作品发行量将以十万计。”

西莫尼尼不能保证一切都会如他所料，为防万一，他去找埃布特尔纳商量，告诉他这是耶稣会的一个计策，要鼓动塔克希尔反共济会。

“感谢天主，”埃布特尔纳说，“终于有一次，我与耶稣会的意见不谋而合。您看，西莫尼尼先生，我是以共济会大东方社高层的身份在与您讲话，而不是无名之辈，这个社是唯一且真正的共济会组织，我们入世在俗，主张共和，尽管反对教权，但并不反对宗教，因为我们承认存在一位普世的伟大造物主，而且我们每个人都可以自由想象自己的造物主，既可以是基督教的上帝，也可以是宇宙间一种非人的力量。在我们内部出现了塔克希尔这样的无赖，尽管他已被扫地出门，但仍令我们颜面无光。然而，我们不会介意一个背叛者恶毒诋毁我们，因为他把我们说得越是不堪，就越没有人相信他。我们正恭候梵蒂冈方面的攻击，可以想见，教皇不会表现得像一位与世无争的绅士。共济会内部已被各种悔悟告解弄得乌烟瘴气，多年以前，一位像拉贡 (7) 这样的作者，已经统计出七十五个不同的共济会组织，五十二种礼拜仪式，三十四个会所，其中二十六个是跨性别的，还有一千四百个仪式等级。我还可以和您谈谈圣殿骑士共济会和苏格兰礼共济会，再谈谈埃雷登礼、斯威登堡礼、孟菲斯和米斯拉伊姆礼，后者是卡里奥斯特罗 (8) 这个无赖和骗子创立的。还有魏萨普组织的一些不知名的上层人物，撒旦教信徒，路西法教派信徒，或有人愿意称之为帕拉斯会信徒，这些东西连我自己也搞不清楚。尤其是各式各样的撒旦教仪式，为我们作了最坏的广告，那些德高望重的兄弟要负些责任，也许他们只是出于单纯的审美目的，却浑然不知对我们造成的危害。蒲鲁东 (9) 才加入共济会不久，但四十年前他曾经写过一篇致路西法的祷告词：‘来吧，撒旦，来吧，你被修士和

君王们诬蔑，让我拥抱你，将你紧揽在我怀中。’意大利人拉皮萨尔迪[10] 曾写过一首题为《路西法》的诗，但内容却是老套的普罗米修斯神话，他并未加入共济会，但加里波第这样的共济会会员却把他奉若星辰，以至于那些崇拜路西法的共济会会员都把这首诗视为他们的福音书了。庇护九世一生中从未中断在共济会身后留下的每一个脚印中寻找魔鬼的踪迹。很久以前，那位意大利诗人卡尔杜齐[11] 为撒旦写了一首赞美诗，他既有共和倾向，又有点支持君主制，爱吹牛，偏偏又是一名伟大的共济会会员。在这首诗里，他甚至把铁路的发明都归为撒旦的功劳。后来，卡尔杜齐说撒旦是一种隐喻，但这样一来，对撒旦的崇拜在大家眼中再一次成为共济会会员主要的娱乐方式。总之，在我们这个圈子里，谁也不会介意一个早已名声扫地的人写文章诽谤污蔑我们，众所周知，这个人已被共济会开除，他是一个俗鄙的墙头草。假如梵蒂冈方面把此人归入淫书作者之列，反而会削弱他们自己的力量。比如您指控一个人是杀人犯，也许大家会相信，但如果您控告他像吉尔·德·莱斯[12] 那样，在晚饭和夜宵时吃小孩，就没人把您的话当真了。要是您把反共济会的言行降低到报屁股上专栏文章的水平，那这个话题自然就会降低到地摊书的标准。没错，我们正需要有人朝我们泼脏水。”

由此可见，埃布特尔纳的头脑更胜一筹，在计谋上超过了他的前任拉格朗日。当下，他还无法确定大东方社能为这项工作投入多少资金，但几天后他再度现身：“十万法郎，但必须给我来一打人渣。”

这样，西莫尼尼手里共有十五万法郎用来收买人渣。假如他付给塔克希尔七万五千法郎，并保证其作品发行量的话，这个囊中羞涩的家伙定会立刻接受，而剩下的七万五千法郎就落在了他自己的腰包里。百分之五十的回扣，着实不赖。

他该以谁的名义向塔克希尔提出这个条件呢？梵蒂冈吗？公证员福尼耶不具备教皇全权特使的气场。实在不行，就告诉塔克希尔有一位像贝尔加马斯基这样的神父会来见他，说到底，神父不就是劝人信教，听取他人对过去丑恶行为进行告解的嘛。

然而，提起过去的丑恶行为，西莫尼尼是否应该信任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呢？不能让塔克希尔落在耶稣会士的手里。有多少无神论作家，原本每部作品仅能卖掉一百来本，一旦拜倒在天主的祭坛之下，讲述他们皈依天主的经历，作品的销量就会达到两三千册。归根结底，反教权分

子大都是城市里的共和派，而梦想回到旧日美好时光、怀念国王和教区神父的反共和派都生活在乡间，即使除掉那些目不识丁的文盲（但神父会读给他们听），也会有一大批人，像魔鬼一样不计其数。如果把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排除在外的话，他就可以和塔克希尔商量合作，让他重新撰写污蔑文章的计划了，他应该愿意私下签一张字据，规定他的合作方可以得到他未来著作收益的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二十。

一八八四年，塔克希尔出版了《庇护九世情史》一书，诽谤一位已故的教皇，给那些满心虔诚的天主教徒致命的一击。就在同一年，时任教皇利奥十三世颁布了《人类》通谕，这是“对共济会奉行的哲学的相对主义和道德进行谴责”。同样还有《论社会主义》通谕，痛斥了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的弥天大错，矛头直指共济会组织的整套教义，揭露他们奴役会员、驱使会员从事各种非法行径的秘密，因为“他们希望这种持续不断的欺骗伎俩不被发现，为了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他们把人们像卑贱的奴隶那样牢牢地绑缚在他人的意志上，利用这些人完成各种各样的任务，就像驱使一些盲目的工具。凭借邪恶的本性，他们往这些人能杀人的右手里塞上武器，从而让自己从罪行中全身而退，这简直与人类的本性背道而驰”。当然，这还没算上他们教义中的自然主义和相对主义倾向，这导致人类单纯凭借理性去判断一切事物。如此狂妄自大，其后果显而易见：教皇的世俗权力遭到削弱；取缔天主教会的阴谋应运而生；婚姻变成了一纸民事契约；剥夺了教士的教育权利，将青少年的教育托付给世俗教师；宣扬“每人都充分享有自己的权利，而且生来完全平等；人天生是独立的；谁也无权凌驾于他人之上；凡是违背他人意志，欲使他人屈从某种权力的行为，即为专制”。这样一来，在共济会会员看来，“一切世俗权利和义务都来源于人民，或源自国家”，而国家只能奉行无神论。

显然，一旦“对天主的敬畏以及对神圣法律的尊重消失了，君主的权力将遭到践踏，淫乱行为将得到放任并合法化，对民众情欲的约束将得到解除。没有外在的惩罚，没有任何节制，就势必引发革命和世界的颠覆……这正是众多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组织坚定不移的目标和公开的主张，共济会没有理由声称他们与这些图谋无关”。

一定要尽快“曝出”塔克希尔皈依天主的消息。

西莫尼尼的日记写到这里显得含糊其辞。仿佛我们这位主人公再也想不起塔克希尔是如何入教的，又是谁引领他皈依。仿佛他的记忆跳过

了一段，只记住了在短短几年时间里塔克希尔变成了反共济会的天主教使者。这个马赛人接受了“城市与世界” (13) 的祝福，回到了天主教会的怀抱，随后他出版了《三点兄弟》（所谓三点，指的是共济会的第三十三个等级）和《共济会的奥秘》（包括描绘了召唤撒旦和举行恐怖仪式的戏剧性插图）两本书，不久后又出版了《共济会姊妹》，书中讲述妇女会所的内幕（此前尚无人知晓），时隔一年又出版了《共济会揭秘》，此后还出版了《共济会之法国》。



……这个马赛人……首先出版了《三点兄弟》（所谓三点，指的是共济会的第

三十三个等级）和《共济会的奥秘》（包括描绘了召唤撒旦和举行恐怖仪式的戏剧性插图）两本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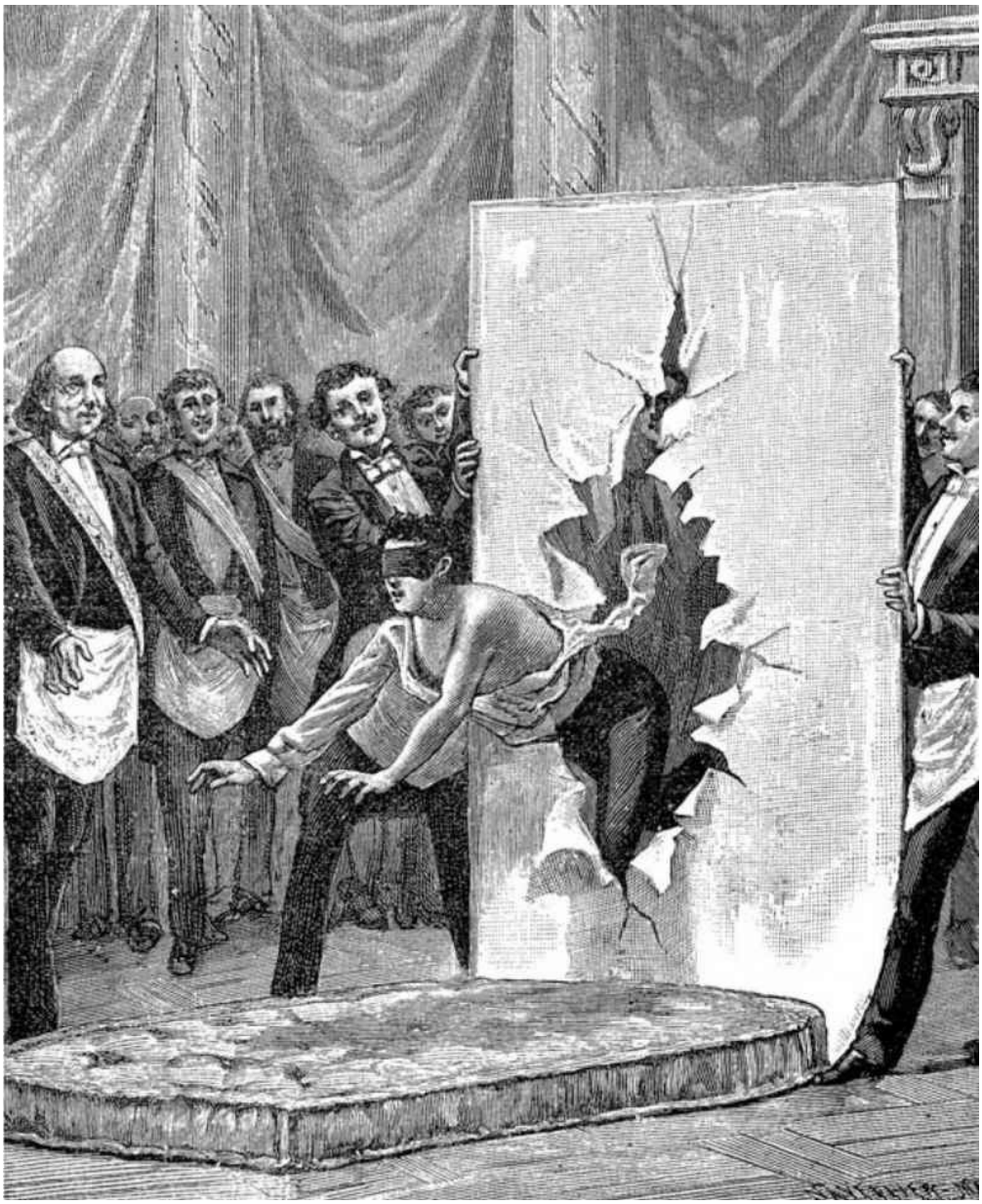
在前几本书里，仅仅是一段入会仪式的描写就让读者不寒而栗。某日，塔克希尔收到召唤，于当晚八点到达共济会会所，有一位看门的兄弟迎候他。八点半，他被关入沉思室，这是一个四壁漆为黑色的储藏室，墙壁上赫然挂着几颗死人头以及一对交叉的胫骨，墙上还刻有“如果是虚诞的好奇心引你至此，马上滚蛋！”之类的铭文。突然，煤气灯的火焰变得微弱起来，一面假墙沿着墙内的轨道开始移动，这位会外人士发现了一条被阴森灯光映照的地道。一颗刚刚被割下的人头就放在砧板上，下面还垫着几层血迹斑斑的亚麻布。正当塔克希尔吓得连连后退的时候，一个仿佛从墙里传出来的声音呵斥道：“颤抖吧，不敬神的俗人！你看，那是一个违背誓言的兄弟的头颅，他泄露了我们的秘密！……”

自然，塔克希尔注意到，这一切都是骗局，那个人头应该是有人藏在砧板下面的空穴中；那灯火则是将麻絮浸泡过含有樟脑的酒精，再去点燃厨房里未经研磨的粗盐，这种混合物在集市上被卖艺的魔术师称作“地狱沙拉”，在燃烧时会发出绿莹莹的光芒，为那个假装被斩下的人头笼罩上一层死寂的颜色。至于其他形式的入会仪式，他还听说过这样的情况：用一块雾面镜子贴在墙壁上，当煤气灯的火焰熄灭的时候，一盏魔法灯笼随即点亮，召唤张牙舞爪的幽灵现身，一群戴着面具的人围着一个被紧紧绑住的人，用匕首刺得他遍体鳞伤。这是为了说明会所用怎样卑劣的手段来对付那些有入会志愿但天生情感脆弱的人。

过了这一关以后，一名所谓的“恶煞兄弟”会来为这个会外之人做些准备：摘掉他的帽子，脱去他的外衣和右脚的鞋，将他的右裤脚卷到膝盖上面，让他裸露出心脏一侧的臂膀和胸膛，蒙住他的双眼，让他原地转几个圈，然后让他沿着几段楼梯上上下下，再将他引入“失足厅”。一扇大门敞开，一名“资深兄弟”借助一个声音刺耳的粗弹簧构成的机械，模仿巨大锁链的声音。接着，这个申请入会的人被带入一个厅室，“资深兄弟”用刀尖抵住此人裸露的胸膛，会所的长老开口问道：“不敬神的人，你的胸前有什么感觉？你的眼睛上是什么？”此人应该回答：“一条厚厚的布条遮住了我的双眼，我感到胸前有一柄利器。”长老说：“先生，利刃随时举起，以惩罚叛逆之人，假如你不幸成为你想加入的这个团体的叛徒，那么这就象征着痛彻心扉的悔恨。遮住你双眼的布带象征着盲从，盲从之人会被情感左右，沉沦于无知与迷信之中。”

紧接着，有人抓住这个申请入会的人，让他原地转圈，直到他感到天旋地转，便把他推向面前一扇由好几层硬纸裱糊成的屏风前，类似于马戏团里马匹表演跳圈用的大纸圈。听到带他进入洞穴的命令，有人会用尽全力把这个可怜的家伙推向屏风，屏风上的纸应声而破，这人会跌落在屏风另一侧事先铺好的床垫上。

“天梯”这一关也一样吓人，其实那是一架脚踏水车，上去的人被蒙上双眼，他会觉得脚下的台阶没完没了，但是台阶永远向下转，所以这个被蒙住眼睛的家伙永远停留在原来的高度上。



……听到带他进入洞穴的命令，有人会用尽全力把这个可怜的家伙推向屏风，

屏风上的纸应声而破，这人会跌落在屏风另一侧事先铺好的床垫上……

更有甚者，他们还会让才入会的学徒产生失血和被烙印的错觉。失血的感觉是由一名“外科医生兄弟”抓住此人的手臂，用一枚牙签用力刺他，另一名兄弟把一股极细的温水倒在此人的手臂上，让他误以为是自己的血液在流淌。至于烧红的烙铁印，是由一名“资深兄弟”用一块干亚麻布摩擦学徒身体的某个部分，然后再放上一块冰，或者用刚熄灭的蜡烛，又或者在一只喝烈酒用的小玻璃酒杯里烧纸，随即用杯子底去烫此人。最后，由会所长老把暗号和同会兄弟之间相互识别身份的密语告诉这个渴望入会的人。

现在，关于塔克希尔的这些著作，西莫尼尼只记得自己是一名读者，他已忘记自己曾是这些书的推手了。尽管如此，他还记得，塔克希尔每出版一本新书，在上市前他都会去向奥斯曼·贝伊汇报书中内容（因为他已提前知道），就好像有什么惊世发现一样。的确，那次汇报之后奥斯曼·贝伊就提醒他，他上一次汇报的内容后来全部都出现在了塔克希尔的一本书里，但西莫尼尼却踌躇满志地回答，是的，塔克希尔是他的眼线，这家伙在向他透露了共济会的秘密之后，又为了经济利益把这些东西写成书出版也无可厚非。为了让他不把那些经历公之于众，可以适时付他些钱，说这句话的时候，西莫尼尼用不容辩驳的神情看了看奥斯曼·贝伊。但奥斯曼却回答，花钱让一个大嘴巴保持缄默等于拿钱打水漂。为什么要让塔克希尔为那些他刚刚揭示的秘密保持沉默呢？奥斯曼的质疑很有道理，因此作为回报，他从未向西莫尼尼透露他掌握的关于以色列人联盟的情报。

因此，西莫尼尼也不再提供情报给他。“可问题是……”西莫尼尼一边写日记，一边自言自语，“为什么我只记得把从塔克希尔那里获得的消息给奥斯曼·贝伊，而丝毫想不起我和塔克希尔有过联系呢？”

这个问题问得好。要是他什么都记得，就不会把这些重构的故事都写下来了。唉，什么鬼呀！

写完那句睿智的评语，西莫尼尼上床睡觉，醒来时，他以为到了第二天清晨，他全身被汗水浸透，仿佛噩梦和胃痛折磨了他一整夜。但当他坐在书桌前，却发现他醒来的时间并非第二天，而是两天以后。也就是说，他度过了并非一个，而是两个饱受搅扰的夜晚，这个甩不掉的修道院院长达拉·皮科拉，在别人家下水道里乱弃尸体还不够，还要跑出

来讲一些西莫尼尼明显不知道的事情。

---

(1) Juliana Dimitrievna Glinka（1844—1918），俄国神秘主义者。

(2) Pyotr Rachkovsky（1853—1910），沙俄政府的秘密警察。

(3) *La Civiltà Cattolica*，一八五〇年由耶稣会士在意大利那不勒斯创办的天主教刊物，旨在捍卫天主教文明。

(4) Marie Joseph Gabriel Antoine Jogand-Pagès（1854—1907），法国作家和记者，笔名里奥·塔克希尔（Léo Taxil），以强烈抨击教会著称，后转而反对共济会。

(5) Henri Espivent de la Villesboisnet（1813—1908），法国军事家。

(6) Louis Jean Joseph Charles Blanc（1811—1882），法国历史学家、政治家。

(7) Jean-Marie Ragon（1781—1862），法国作家、编辑、共济会大东方社会员，曾任共济会第一份会刊的编辑，出版过数部关于共济会的著作。

(8) Alessandro Conte di Cagliostro（1743—1795），意大利探险家、方士和神秘主义者。

(9) Pierre-Joseph Proudhon（1809—1865），法国政论家、经济学家。

(10) Mario Rapisardi（1844—1912），意大利诗人。

(11) Giosuè Carducci（1835—1907），意大利诗人、文艺批评家。一九〇六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12) Gilles de Rais（1404—1440），英法百年战争时期的法国元帅，退隐后研究黑魔法，成为历史上著名的黑巫师。

(13) *Urbi et Orbi*，指教皇以罗马城主教和世界天主教会之主的名义所给予的最隆重的祝福仪式。

二二　十九世纪的魔鬼

一八九七年四月十四日

亲爱的西莫尼尼上尉，

又一次，当您感到思绪混乱的时候，却是我的记忆愈发鲜活之时。

我觉得今天我先是见到了埃布特尔纳先生，然后又见了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我要以您的名义前往，以便拿到我将要（或可能要）付给里奥·塔克希尔的钱。然后，还要以公证员福尼耶的名义去找里奥·塔克希尔。

“先生，”我对他说，“我不想拿我这身衣服作彩旗，请您重新认识素来被您嘲讽的耶稣基督，因为就算您下了地狱，也无关我的痛痒。我来此不是向您承诺永生，而是来告诉您，那一系列揭露共济会罪行的书籍将会遇到具有正统思想的读者，我可以毫不犹豫地说，这个读者群体相当庞大。也许您想象不到，我会让一本书获得所有修道院、所有教区以及所有大主教多么大的支持，我指的不仅是在法国，长远看来，将会是整个世界。为了向您证明我此行的目的不是劝您皈依，而是帮您赚钱，我会马上提出我微不足道的要求。您只要在这份文件上签字，保证让我（确切地说是我代表的虔诚修会）获得您未来版税收益的百分之二十，我就会为您引荐一个比您更加了解共济会秘密的人物。”

西莫尼尼上尉，我想我们应该已经讲好，塔克希尔那百分之二十的版税由我们两个平分。我心里没底，于是向他提出了另一个条件：“另外还有七万五千法郎要给您。您不用问钱是谁给的，也许我这身衣服可以给你一些提示。基于信任，七万五千法郎在您开始工作前就可以兑现，只要您明天发布公告，说您已信奉天主。至于这七万五千法郎，听清楚了，七万五千，无需支付一分钱的回扣，因为和你打交道的人，无论是我，还是我的委托人，都视金钱为粪土。您可想好了：七万五啊！”

这一幕仿佛就在我眼前，就像在看一张达盖尔银版照片。

那时，我立刻萌生了一种感觉，仅仅这七万五千法郎和对未来版税的承诺并未对塔克希尔有什么触动（虽然放在桌子上的那些钱也让他眼睛一亮），反而是从一个顽固的反教权主义者摇身一变，成为一名激情

澎湃的天主教徒更让他心动。他好像在品味着世人为此而感到的惊奇，以及报纸上将要出现的关于他的报道。这种感觉要比编造在日内瓦湖底发现罗马古城的消息还要刺激。

他满意地笑了，已经在心中盘算未来那些书，包括如何配置插图。

“噢，”他说，“我眼前已经出现了完整的故事，讲述共济会的秘密，比传奇小说还要离奇。书的封面上是肋生双翼的巴风特 (1) 和一颗被砍下的人头，为的是让读者想起圣殿骑士的邪恶仪式……该死的（请原谅我的措辞，院长先生），这将成为当天的重大新闻。这样的话，尽管拙作讲的是那样的内容，但我作为天主教徒，虔诚教友，与教区神父关系融洽，这无论对于我的家人，还是对于我的邻里而言，都是极其荣耀体面的事，他们现在看我的那副样子，就好像我主耶稣是被我钉在十字架上的一样。您说说，我上哪儿说理去？”

“我会给您介绍一个能传达神谕的人，这家伙在催眠状态下可以讲出帕拉斯会仪式中那些令人难以置信的秘密。”

这个能传达神谕的人应该就是蒂安娜·沃恩。她是怎样的人，我好像完全了解。记得一天早上，我去了樊尚，好像我一直都知道迪穆里耶大夫诊所的地址一样。诊所在一栋不大的房子里，有一个小而精致的花园，一些就诊的患者气定神闲地坐在那里晒太阳，但彼此之间默然无语。

我向迪穆里耶介绍了自己，并提醒他您曾经和他说起过我。我婉转地提起，有一个虔诚女教友的组织，专门收容那些精神受了刺激的年轻女性，听到这里，我觉得他好像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

“我要事先声明，”他说，“今天蒂安娜处于我所谓的正常状态。西莫尼尼上尉应该已经跟您讲过她的事了，在这个阶段，我们说好，这个蒂安娜是邪恶的，她认为自己是一个共济会神秘教派的成员。为了不使她产生警觉，我将向她介绍说您也是一位共济会兄弟……但愿您这样一位教士不会介意……”

他把我带入一个陈设简单的房间，里面只有一个衣橱和一张床，还有一个白色帆布沙发，沙发上坐着一个眉目清秀的女子，古铜色的头发非常柔顺，在头顶上挽了起来，她眼神里透露出傲慢，嘴巴小巧精致。她的嘴唇迅速噘了起来，做了个表示讥讽的怪相，问道：“迪穆里耶医生要把我投入天主教会母亲的怀抱吗？”

“不是，蒂安娜，”迪穆里耶医生说道，“虽然穿这身衣服，但他是同会兄弟。”

“听谁调遣？”蒂安娜立即问道。

我巧妙地回避了这个问题：“我不能说，也许您知道为什么……”我小心翼翼地压低声音。

她的反应正合我意。“我明白，”蒂安娜说，“是查尔斯顿的会长派您来的。我很高兴您能向他转述我对实情的描述。当时的集会地点是尼维十字大街团结一心会所在地，您一定认识。我本要以圣殿女法师的身份被接纳入会，我尽最大努力表现出谦卑和敬畏，崇拜我们唯一的善神路西法，憎恨恶神阿多奈 (2) ，天主教徒的天父。请您相信我，当时我满心挚诚地走近巴风特的祭坛，索菲亚·萨福就在那里等着我，她开始问我关于帕拉斯会的一些教义，我始终谦卑地回答：‘圣殿女法师的义务是什么？’‘痛恨耶稣，诅咒阿多奈，崇拜路西法。’会长想要的不就是这个答案吗？”蒂安娜发问的时候紧紧地抓住了我的双手。

“当然，就是这个。”我小心翼翼地回答道。

“接着，我诵读了仪式的祷告词：‘来吧，来吧，啊，伟大的路西法，啊，你受到教士和君主们恶毒的诽谤！’当全体代表大会的成员都举起手中的匕首，高喊‘复仇，阿多奈，复仇！’的时候，我激动得浑身发抖。但在那一刻，在我登上祭坛的时候，索菲亚·萨福为我端来了圣盘，这物件我以前只在圣物商店的橱窗里见到过，我问她为什么把罗马人崇拜的可怕玩意儿拿到这个地方来，这位女会长向我解释说，因为耶稣背叛了真神，在他泊山 (3) 上与阿多奈签署了那份邪恶的契约，破坏了万物的秩序，将面包变成了他的躯体，我们的职责就是用匕首猛刺那亵渎神明的圣体饼，因为那些天主教神父日复一日地重复着耶稣这个背叛的行为。先生，请您告诉我，会长是不是希望将这一行为列为入会仪式的一部分呢？”

“这轮不到我开口。也许最好还是您告诉我，您做了什么。”

“我当然拒绝了。用刀刺圣体饼意味着相信那真的是基督的躯体，然而一名帕拉斯会成员应该拒绝这个谎言。刀刺圣体饼是天主教徒奉行的仪式！”

“我认为您是对的，”我说，“我将把您的这番辩解汇报给会长。”

“谢谢兄弟。”蒂安娜说着吻了我的手。接着，她几乎是若无其事地

解开了自己衬衣上方的纽扣，露出了雪白的肩膀，以邀请的神态注视着我。但刹那间，她瘫倒在沙发上，像是在经受着痉挛的痛苦。迪穆里耶医生叫来一个女护士，两人一起把这个女孩抬到了床上。医生说：“她出现这种症状的时候，通常意味着从一个状态进入了另一个状态。她还没有失去意识，只是颌骨和舌头挛缩而已。只要轻轻按压卵巢部位……”

过了一会儿，她的下颌开始向下拉伸，向左边偏斜，嘴也开始歪斜，并且张得很大，以至于都能看见舌根。舌头弯成了半圆，看不见舌尖，仿佛病人正要把舌头吞进肚子里。接着，舌面展平，但又迅速伸长，向嘴外伸出一大截，然后接连高速伸缩数次，宛如蛇信子一般。最后，舌头和下颌都恢复了自然状态，病人的嘴里吐出了几个字：“舌头……上颌磨破了……耳朵里好像有蜘蛛在爬……”

短暂停息之后，病人再一次出现颌骨与舌头痉挛的现象，按压卵巢位置以后再一次得到缓解，但过了一会儿，她的呼吸越发艰难，口中只能吐出只言片语，眼神凝滞，瞳仁上翻，全身僵硬，双臂紧绷，做出环绕的动作，手腕都能触到脊背，下肢伸长……

“双脚呈马蹄状内翻，”迪穆里耶医生介绍说，“这是癫痫阶段，情况正常，接下来您会看到滑稽阶段……”

面部逐渐充血，嘴一张一合地动着，白色唾液从口中溢出，呈大泡沫状。这时，病人发出“喔！喔！”的号叫与呜咽声，面部肌肉紧绷、抽搐，眼睑不断眨动。此刻病人仿佛是一名杂技演员，身体弯成弓状，只靠颈椎和双脚支撑。



……此刻病人仿佛一名杂技演员，身体弯成弓状，只靠颈椎和双脚支撑……

短短的几秒钟里，在我们眼前上演了一幕恐怖的马戏表演，好像一个关节脱落的木偶失去了自身的重量。接着，病人再次瘫倒在床上，开始出现被迪穆里耶医生称作“情欲”的症状，首先近乎受到恐吓，她仿佛想推开一个攻击她的人，然后又像个淘气的小姑娘，仿佛在向谁挤眉弄眼。但紧接着，她摆出一副荡妇的样子，像是招揽客人般伸出舌头，随即又摆出求欢的姿势，目光含情，双臂伸直，双手交握，嘴唇噘起，像是在乞求一个热吻。最后，她用力把眼睛往上翻，眼眶里只能见到眼白，然后猛然进入性高潮似的昏厥状态：“啊，我的好天主，”她用喑哑的声音说，“啊！我亲爱的小蛇，神圣的毒蛇……我是你的埃及艳后……来这里，爬到我的乳房上，我喂你奶吃……啊！我亲爱的……”

“蒂安娜看见她的圣蛇进入她的身体，有些女人则会看见圣心与她们交合。还会看见一个男性生殖器的形状或是一个男性征服者的形象，也会看见童年时曾经强奸过她的那个人，”迪穆里耶医生对我说，“有时与歇斯底里的症状几乎一样。假如您见过贝尔尼尼雕塑的圣女特雷萨像的复制品，就会觉得她和这个不幸的女人如出一辙。一个神秘教派的信徒其实就是一个在遇到医生之前先遇到聆听告解的神父的歇斯底里症患者。”

就在我们说话的时候，蒂安娜已换成耶稣受难的姿势，她又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此时她开始一边在床上激烈地翻滚，一边用晦涩的语言指名道姓地威胁某人，同时还宣布一些耸人听闻的神启。

“我们让她休息一下吧，”迪穆里耶医生说，“她清醒后将会进入第二阶段，她会回忆起对您说过的那些可怕的事，并为此懊悔不已。您应该告诉那些虔诚的女士，遇到这样的紧急情况不要惊慌，只要固定住患者，往她嘴里塞一块手绢，别让她咬到舌头就行了。不过让她喝几滴药水也不错，我会给您带上。”

然后他又补充说：“得让她与人群隔离。我不能再留她了，这里不是监狱，而是疗养院，人来人往，有必要让他们相互交流，让他们感觉过着正常而宁静的生活，从治疗角度而言这是必不可少的。我的这些疗养者不是疯子，他们只是一些神经受过刺激的人。但蒂安娜的症状会给其他病人造成压力，在她处于‘坏女人’阶段时吐露的那些秘密，无论真假，都会让别人感到不安。我希望您那边的虔诚女教友有能力将她隔离。”

这次会面给我留下的印象是，医生想甩掉蒂安娜这个包袱，实际上，他要求把这女人关起来，他担心蒂安娜与他人接触。这还不够，他还非常担心有人把蒂安娜的话当真，因此，为了防患于未然，他马上就声明，这只是一个女疯子的癫狂行为。

几天前，我在奥特伊租了一座房子。那里没什么特别之处，但相当舒适。走进屋里，迎面是资产阶级家庭的典型客厅陈设，棕红色沙发，发旧的乌得勒支天鹅绒沙发套，红色锦缎帷幔，壁炉上方摆着一架廊柱式座钟，两侧各有一只罩着玻璃钟罩的花瓶。镜子前立着一张半圆镜前桌，地面上铺着锃亮的瓷砖。紧挨客厅，就是我给蒂安娜安排的卧室：墙上挂着珠灰色波纹的布料，地板上铺着厚厚的蔷薇花饰地毯。床幔和窗帘一样，用的都是淡紫色宽条纹图案的面料，这样可以打破室内的单调感。床上方挂着一幅彩色石印画，画中是一对牧羊的恋人，壁桌上放着一座镶有人造宝石的座钟，两侧是一对胖乎乎的小爱神，各捧一束百合花造型的枝形烛台。

楼上有两间卧室。一间留给一个耳背且酗酒的老妇人，她的优势在于她不是本地人，而且为点小钱什么都愿意干。我不记得她是谁推荐来的，但我觉得，家里没人的时候，她是照顾蒂安娜的理想人选，当蒂安娜病情发作时，必要的时候她知道该怎样使病人平静下来。

对了，写到这里，我突然意识到，那个老妇人应该有一个月没有我的消息了。或许我留的钱足够她维持生计，但能维持多久呢？我得去一趟奥特伊，但我发现我已经不记得地址了，在奥特伊的什么地方呢？难

道我要把那儿转个遍，挨家挨户地敲门，到处问这里有没有住着一个双重人格的帕拉斯会女疯子吗？

四月，塔克希尔公开宣布他皈依了天主教。十一月，他出版了无情揭露共济会的第一本书《三点兄弟》。与此同时，我带他去看了蒂安娜。我没有对他隐瞒蒂安娜的双重状态，我还必须向他解释，这姑娘对我们有用，但并非她的少女状态，而是她执迷不悟的帕拉斯会信徒的状态。

最近几个月，我深入研究了这个女孩，掌握了她各种状态转换的规律，必要时可以用迪穆里耶医生开的药水来缓解她的症状。但我也认识到，蒂安娜发病的时间无法预料，坐等这一刻到来会让人疲惫不堪，因此必须找到一种方法，能让蒂安娜随时改变状态，事实上，夏尔科医生似乎就是这样处理那些患歇斯底里症的女病人的。

我不具备夏尔科医生的磁力，所以我去图书馆找了一些比较传统的文献，诸如老（而可靠的）修道院院长法里亚的《论清醒睡眠的成因》。我从这本书及其他一些文献中获得灵感，决定用我的膝盖夹住那姑娘的双膝，再用两个手指捏住她的两个大拇指，然后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的双眼，至少持续五分钟，随后我撤回双手，放在她的双肩上，再沿着她的手臂一路下滑，直到她的指尖，如此反复五六次。再然后，我把双手放在她的头上，再往下，到她的面前，距离五六厘米处，然后一路下滑到腹部，手指轻触她的肋下，最后再沿着她的身体继续下滑，直至膝盖，或直至脚尖。

如果考虑到节操问题，那么对于“好女孩”蒂安娜来说，这一举动过于冒犯，一开始她尖叫不止，仿佛（愿天主宽恕我）是我觊觎她的童贞似的，但这个方法非常奏效，她几乎在片刻之间就平静了下来，一连几分钟昏昏欲睡，待清醒时已回到了她的第一状态。让她再回到第二状态会更容易些，因为“坏女孩”蒂安娜会表现出对触摸的渴求，设法让我的动作延续下去，她会配合我的动作放荡地扭动身体，并发出低吟。幸好片刻之后我的催眠术便在她身上奏效了，她陷入了睡眠状态，否则我就有麻烦了，既要继续进行这种让我心绪不宁的肌肤接触，又要遏制她那令人作呕的淫荡行为。

我相信，无论哪一位男性都会同意，蒂安娜散发着一种独特的魅力，至少我这个身穿道袍、发愿远离性爱烦恼的人是这么认为的。然而

塔克希尔摆明了胃口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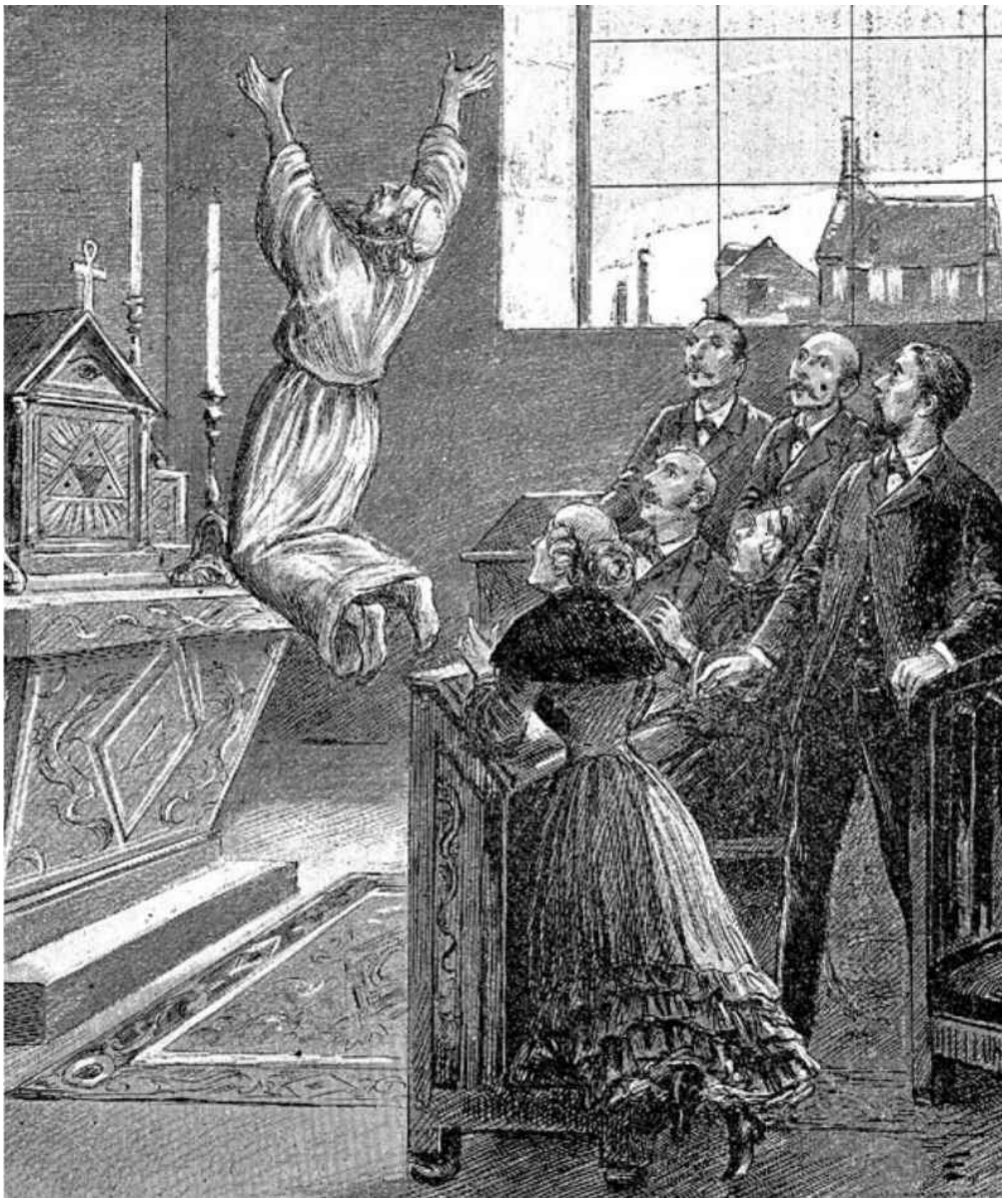
迪穆里耶医生把病人交给我的时候，还给了我一只小行李箱，是蒂安娜入院时随身带过来的，里面装满了极为考究的衣服，这说明她的家境应该很优越。在我告诉她塔克希尔会来看望她的那一天，她精心打扮了一番，明显是要卖弄风情。看似漫不经心，但无论她处于哪种状态，都非常注意这些女性的细节。

塔克希尔立刻被她迷住了（“小美人儿。”他咂了咂嘴对我低声说），而后，当他学我的样子实施催眠术时，尽管患者已经明显睡着了，他还故意延长抚摸的时间，于是我不得不略带羞愧地出声：“我觉得现在可以了。”

我怀疑，假如我让他和处于第一状态的蒂安娜单独在一起的话，他肯定会乱来，而女孩也会听之任之。所以我尽量让谈话在三人之间进行。有时甚至还有第四个人。因为为了激发蒂安娜——这个撒旦和路西法的信徒（具有路西法般的性格）——的记忆与能量，我认为有必要让她接触一下布朗神父。

布朗。自从巴黎大主教禁止他开展教内活动以后，这位神父就去了里昂，加入了由温特拉斯创建的加尔默罗会的团体。此人声称能看到幻象，在举行仪式时，他身着宽大的白袍，袍上的图案是一个倒置的红色十字，还有一顶象征印第安人生殖崇拜的冠冕。当温特拉斯祷告时，身体会悬浮起来，令他的追随者心醉神迷。在他的圣餐仪式上，圣体饼都是鲜血淋漓的，但人们风传他们同性相交，说他任用自己的情人当女祭司，还说他通过纵欲的方式获得灵魂的救赎。总之，这些也全都是这位布朗神父的行事风格。在温特拉斯死后，布朗神父就自称是他的继任者。

他每个月至少来一次巴黎。能从魔鬼学的角度（“以便用最有效的方式为蒂安娜驱邪。”他说。其实我早就知道他是怎样驱邪的）研究一个像蒂安娜这样的尤物令他喜出望外。他已经六十多岁了，但仍然精力充沛，我不得不承认，他的眼神仍然具有吸引力。



……当温特拉斯祷告时，身体会悬浮起来，令他的追随者心醉神迷……

布朗聆听着蒂安娜的叙述，塔克希尔认认真真地做着笔记，但布朗好像别有用心，他时而凑到女孩耳边窃窃私语，说些挑逗的话，或提一些让我们莫名其妙的建议。但无论如何，他对我们还是有用的，因为在需要揭露的共济会秘密中，肯定有刀刺圣体饼和各式各样的黑弥撒，而对于这些布朗都非常在行。塔克希尔记录了各种祭拜恶魔的仪式，随着他那些揭秘书籍逐一出版，他的共济会兄弟无时无刻不在奉行这些仪式的消息也传播开来。

书一本接一本地出版，塔克希尔知道的那点共济会内幕已濒临枯竭。新鲜的素材只能依靠那个“坏女孩”蒂安娜提供：她呈现被催眠的状态，双眼圆睁，讲述着她亲眼见证，或在美国道听途说，或纯粹是想象出来的场景。这些故事听起来非常离奇，我得承认，虽然我已算是有些经验（我想是这样的），但还是对她讲的事感到震惊。比如有一天，她讲起了她的仇敌索菲亚·沃尔德（如果你愿意，也可以叫她索菲亚·萨福）的入会仪式，我们不知道她是否意识到整个场景的乱伦味道，但我确信她在讲述的时候用的绝非痛恶的语气，而是语带兴奋，庆幸自己见证了这一幕。

“是她父亲，”蒂安娜缓缓说道，“让她睡着了，然后在她的嘴唇上印下烧红的烙印……应该是要确保一切来自外界的侵害都不会迫近她的身体。她的脖子上有一条项链，造型是一条盘曲的蛇……现在，她父亲摘下她的项链，打开一只篮子，从里边抓出一条活生生的蛇，放在了她的肚子上……这条蛇漂亮极了，它爬行的动作犹如舞蹈，沿着索菲亚的脖子往上爬，然后盘曲起来，占据了原来项链的位置……现在，蛇爬上了索菲亚的面颊，朝她的嘴唇吐出颤抖的信子，嘶嘶作响地亲吻着她。这简直是……无与伦比的……黏滑……现在，索菲亚清醒了，嘴里冒着白沫，她起身直挺挺地站在地上，就像一座雕像，她父亲解开她紧身胸衣的带子，露出她的乳房！现在，他用一根小棍子假装在她胸前写下一个问题，那些字母在她的肌肤上留下红彤彤的印记，原本好像已经睡去的蛇苏醒过来，发出嘶嘶的声响，晃动着尾巴，在索菲亚裸露的肌肤上划动，写下了问题的答案。”

“蒂安娜，你是怎么知道这些事的？”我问她。

“我在美国的时候就知道了……我父亲带我入了帕拉斯会。后来我来到巴黎，可能是有人想让我离开……在巴黎我遇到了索菲亚·萨福，她一直与我为敌。当我不愿遵从她的意愿时，她就把我交给迪穆里耶医生，对他说我疯了。”

我回头去找迪穆里耶医生探寻蒂安娜的身世：“你要理解我，医生，如果我们修会不知道这姑娘来自哪里，父母是谁，是无从帮助她的。”

迪穆里耶医生看着我，仿佛在看一堵墙：“我告诉您了，我一无所知。她是由一位亲戚托付给我的，那位亲戚也故去了。那个亲戚的地址？您别觉得奇怪，我没有了。一年前我的办公室着了火，很多文件都

付之一炬。对于她的过去我一无所知。”

“可她是从美国来的？”

“也许吧，但她讲法语，不带任何口音。请您转告贵会的修女，不要提太多的问题，因为这姑娘不可能走出目前的状态，回归人群中生活。要和善地对待她，让她终老一生，因为，我告诉您，歇斯底里症到如此严重的地步，患者时间已经不多了。说不定哪一天，就会引发严重的子宫炎症，而医学对此无能为力。”

我确信他在说谎，或许他也是帕拉斯会成员（甚至属于大东方社），奉命把教派的敌人囚禁于此。但这只是我的想象而已。看来与迪穆里耶医生再谈下去也只是白白浪费时间。

我问了蒂安娜，无论是她处于第一状态还是第二状态的时候。她似乎什么也不记得了。她脖子上挂了一条细细的金链子，上面坠着一枚大大的像章：那是一个女人的头像，模样与她十分相像。我发现那枚大像章是可以打开的，便央求她半天，让她给我看看像章里是什么，但遭到她的强硬拒绝，她恐惧而又充满野性地回答：“这是妈妈给我的！”她始终在重复这句话。

自塔克希尔开始他的反共济会行动以来，至今大概有四年了。天主教世界的反应超过了我们的预期：一八八七年，塔克希尔应枢机主教兰博拉 (4) 之召，到利奥十三世私人府邸觐见教皇。这意味着他的战斗取得了官方认可的合法地位，在出版发行上开始取得巨大成功。当然也有经济上的成功。

还记得就是在那个时候，我收到一纸书札，内容极简，但言辞意味深长：“极为尊敬的修道院院长阁下，我觉得事态的发展已经超出了我们的预期，您能采取怎样的对策呢？埃布特尔纳。”

现在已经无法回头了。我说这话并非针对作者源源不断、数目惊人的版税收入而言，而是针对天主教世界中出现的各方施压与相互结盟并存的局面。塔克希尔已然成为反撒旦主义的英雄，他势必不愿放弃这块招牌。

与此同时，我也收到了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几则短札：“在我看来似乎一切顺利。可是犹太人呢？”

是的，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建议我们不仅借塔克希尔之口反对共济

会，也对犹太人进行无情的揭露。然而，无论是蒂安娜，还是塔克希尔，对这一点都只字不提。蒂安娜有这种表现不足为奇，她来自美洲，或许那里的犹太人本来就比我们这里少，所以这个问题对于她来说有些陌生。但是共济会里的犹太人比比皆是，于是我把这个问题推给了塔克希尔。

“我怎么知道？”他回答说，“我在共济会里从没碰见过一个犹太人，或者说我不知道他们谁是犹太人。我从来没在哪个共济会会所里见到过犹太拉比。”

“他们不会穿着拉比的衣服去共济会会所。但我从一个很有见识的耶稣会神父那里听说，默兰 (5) 大人（并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教士，而是一位大主教）将在下一部著作中证明所有的共济会仪式都源自喀巴拉，正是喀巴拉将共济会引向了对魔鬼的崇拜……”

“好吧，我们就由着默兰大人去说吧，我们只要专注于一件事就可以了。”

塔克希尔缄默的态度让我纠结了很长时间（难道他是犹太人？我寻思着），直到我发现，他在从事新闻工作和经营书店期间，惹了很多官司，既有告他诽谤的，也有告他猥亵的，他不得不支付不菲的罚金，因此欠下了几个犹太高利贷债主的大笔阎王债，直到现在还没有还清（他近来通过反共济会行动赚的钱也不少，但都被他挥霍一空了）。因此他害怕那些犹太人，眼下他们还未动声色，可一旦感到威胁，他们恐怕会以欠债不还为由把他送进监狱。

尽管如此，真的只是钱的问题吗？塔克希尔是个无赖，但尚通人情，例如他很爱他的家人。因此他有理由对饱经迫害的犹太人怀有恻隐之心。他常说，历任教皇都把犹太人聚居起来保护他们，尽管也把他们视为二等公民。

这些年来，他有些忘乎所以，自以为成了正统天主教思想和反共济会运动的代言人，于是他决心投身政治。我想不通他在打什么主意，但这家伙居然成了巴黎某区议员的候选人，并且与德吕蒙这样大名鼎鼎的记者展开竞争和论战。德吕蒙投身于激烈的反犹太与反共济会运动，天主教会很重视他的意见，他开始暗示塔克希尔是一个投机分子——“暗示”一词显然是委婉的说法。

一八八九年，塔克希尔发表了一篇谤议德吕蒙的文章，由于不知该如何下手（他们二人都反共济会），便说他有“犹太恐惧症”，类似于精

神错乱的症状。然后塔克希尔就控诉开了俄国屠杀犹太人的暴行。

德吕蒙天生是一个善于争论的人，他也写了一篇檄文回应塔克希尔，文中对塔克希尔冷嘲热讽，说别看这位先生自诩天主教会的卫士，受到了主教和枢机主教的拥抱和称许，但就在几年前，他还在写俗鄙肮脏的文章诋毁教皇、神父、修士，乃至耶稣和圣母马利亚。这还不是最糟的。

我曾经好几次到塔克希尔家中与他谈话，他家楼下原来是那家反教会书店。我们的谈话经常被他妻子打断，那女人总是跑来和他耳语一番。后来我才知道，有好多顽固的反教会分子仍会来这里寻找业已成为天主教徒的塔克希尔的反教会著作，这些书库存量太大，他不忍心销毁，便让妻子出头，自己从不露面，继续小心翼翼地开采这座丰富的金矿。我从未幻想他能够真心诚意地信奉天主，因为他奉行的唯一人生准则是“金钱没有异味”。

除我之外，德吕蒙也发现了，于是他开始猛烈抨击这个马赛人，说他不仅与犹太人有某种密切的关系，还是一个冥顽不灵的反教会分子。即使是塔克希尔最忠实的读者也因为这些抨击产生了巨大的怀疑。

必须要反击。

“塔克希尔，”我对他说，“我不想知道您为什么不愿意亲自出面反对犹太人，但我们为什么不拉个人入伙，让他干这件事呢？”

“只要别把我扯进去就行。”塔克希尔回答。接着他补充说：“其实我的那些揭秘材料已经不够用了，就连蒂安娜讲的那些奇谈怪论也不够用了。公众的胃口被我们越喂越大，也许他们读我的书不再是为了了解天主教敌人的阴谋，而纯粹是为了得到阅读的快感，就像在读那些悬疑小说时，读者会不由自主地站在罪犯一边。”

巴塔耶 (6) 医生应运而生。

塔克希尔找到，或者说重逢了一位老友，一位游历过很多热带国家的随船医生，此人满世界探寻各种神秘教派的神庙，尤其在冒险小说方面涉猎广泛，譬如布赛纳 (7) 的小说，还有雅科里奥 (8) 的奇幻的探险报告——诸如《世界各地招魂术》或《神秘古国之旅》之类。在虚构的世界里探寻新的主题，这个想法我完全赞成（从您的日记中我了解到，您也从大仲马或欧仁·苏那里寻找灵感），人们贪婪地阅读陆地上和海洋

里的冒险故事，或推理侦探小说，单纯是为了阅读的乐趣，过后会很快忘记故事的内容，但当有人把他在小说中读到的情节当成真事讲给他听的时候，他会模模糊糊地想起好像听过此事，也愈发确信它是真的。

塔克希尔找来的是查尔斯·哈克斯医生：他毕业于剖腹产专业，出版过一些关于海上贸易的书，但还没有开发出自己讲故事的天赋。他的外表有一种尖刻的精英主义气质，但看得出来他身无分文。据他说，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他正准备出版一部重要著作，反对所有宗教和如同“十字架歇斯底里症”的基督教，但听了塔克希尔的建议之后，他表示已经准备好写一本上千页的书反对魔鬼的崇拜者，捍卫教会并为其增光添彩。



……一本关于怪物的著作，书名叫《十九世纪的魔鬼》……封面上是满脸狞笑的路西法，身躯高大，生着蝙蝠的翅膀和恶龙的尾巴……

我记得，一八九二年起我们开始写一本关于怪物的著作，书名叫《十九世纪的魔鬼》，加起来一共二百四十卷，相继出齐大概要两年半的时间。书的封面上是满脸狞笑的路西法，身躯高大，生着蝙蝠的翅膀和恶龙的尾巴，书的副标题叫作“招魂术的秘密，崇拜路西法的共济会、帕拉斯会大揭秘，招魂术、恶魔召唤术与现代撒旦崇拜，神秘的磁气学，崇拜路西法的灵媒，世纪末的占卜术，神秘的玫瑰十字会，潜伏状态的魔鬼附体，反基督教的先行者”。全部出自一位神秘的巴塔耶医

生之手。

如上述提纲所示，这部著作中没有一项内容是前人没有写过的，塔克希尔和巴塔耶抄袭了前人所有的文献，他们把所有关于地下膜拜、恶魔显灵、恐怖祭礼、圣殿骑士团携巴风特归来等内容来了个一锅煮。就连书中的插图也是从其他神秘学著作中盗来的，当然那些插图也是相互抄袭的。只有共济会会长的肖像是以前未曾发表过的，将这些人的肖像公之于众，有点类似于美国西部大草原上通缉不法之徒，亟待绳之以法、判定生死的公告。

我们疯狂地工作：哈克斯－巴塔耶医生在大量苦艾酒下肚之后，把他编的故事讲给塔克希尔，而塔克希尔则边记录边润色，要不就是由巴塔耶负责添加一些关于医学或制毒术方面的细节，以及他曾亲眼得见的城市风貌和异域风俗。此时，塔克希尔则把新近从蒂安娜那里听来的疯话添油加醋地写下来。

比方说，巴塔耶开始回忆直布罗陀巨岩 (9) ，说那就像一块大海绵，遍布孔道、洞穴和暗洞，那些最为蔑视基督的教派都在此举行仪式，此外还有印度秘教中的共济会无赖，淫魔阿斯莫德 (10) 显灵等，此时塔克希尔则开始描述索菲亚·萨福的行迹。塔克希尔曾经读过科林·德·普朗西 (11) 的《地狱辞典》，所以他提出索菲亚应该透露了地狱军团的数量是六千六百六十六个，而每个军团由六千六百六十六个魔鬼组成。虽然巴塔耶已喝得酩酊大醉，但还是能算出来，男女魔鬼加在一起的数量是四千四百四十三万五千五百五十六。我们验算了一下，惊奇地告诉他，结果准确无误。他一掌拍在桌子上，高声说道：“你们看，我没醉吧！”说罢，他得意地在桌下打起滚来。

完全凭想象虚构一座位于那不勒斯的共济会毒物实验室是一项有趣的工程，这个实验室的用途是研发毒药，用以打击共济会的敌人。巴塔耶的得意之作是在没有任何化学理论支持的前提下，虚构出一种唤作“吗哪”的毒药：将一只癞蛤蟆丢进一个装满毒蛇的玻璃罐里，只给它们投喂毒菌，再加入毛地黄和毒芹，让里面的动物活活饿死，然后在动物的尸体上喷洒雾化的水晶和大戟，再将所有材料放入一只蒸馏器，以文火蒸馏其中的水分，最后把动物的骨灰和不能再燃烧的粉末进行分离，这样就可以得到两种毒药，一种是液体，一种是粉末，而它们的致命效果完全相同。

“我能想见这几页纸会让多少主教兴奋得手舞足蹈。”塔克希尔边笑

边搔着胯下，这是他在得意时的习惯动作。他之所以这么说是有理由的，因为《魔鬼》每出版一卷，他都会收到一些高级教士的来信，感谢他勇敢地揭露真相，为众多信徒擦亮了双眼。

有时候，我们也会向蒂安娜求助。只有她能杜撰出查尔斯顿会长的“秘匣”，那是一只小盒子，全世界仅存七只，打开盒盖，可以看到一个银质的扬声器，就像狩猎时用的号角，只是尺寸略小一些；盒子的左侧连接着用银丝制成的线缆，固定在设备的一端，另一端则是一个能塞进耳孔的小东西，这样便能听到其他六只“秘匣”中的任意一只传来的声音。右侧有一只朱红色的癞蛤蟆，从它张开的口中喷出小火苗，好像是为了确保通话的顺畅。此外还有七个小金人儿，代表着帕拉斯会的七枢德，也就是共济会七位地位最高的长老。所以，只要会长按动底座上的小金人儿，他在柏林或那不勒斯的联络人就会得到提示，假如对方此刻不在“秘匣”旁边，就会有一股热风吹在他脸上，他可以低声说一句“一小时后我会在”这样的话，那边的癞蛤蟆便会高声宣告：“一小时后。”

一开始，我们还寻思这个故事是不是编得有点离奇，尽管早在几年前就有一个叫梅乌奇 (12) 的家伙为他的远程说话机申请了专利，这东西现在已经被称为电话了。但那东西只是有钱人的玩意儿，我们的读者不一定认得，所以像“秘匣”这样非同寻常的发明恰恰能说明是受到了魔鬼的启发。

我们有时在塔克希尔家会面，有时在奥特伊，有几次我们也冒险去了巴塔耶的猪窝，不过满屋子的恶臭（劣酒、从来不洗的衣服和放了好几个星期的食物）告诫我们最好避开那个地方。

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难题是如何刻画派克会长这个人物，他是全球共济会的总会长，在查尔斯顿掌控着世界的命运。但是对于他的介绍已经非常周全，真是没有什么可以再写的了。

就在我们的《魔鬼》刚刚开始出版的时候，路易港（鬼知道在哪儿）大主教默兰大人的那本举世期盼的《共济会，撒旦的犹太教堂》也问世了，而巴塔耶医生虽然英语讲得很烂，他在途中曾找到过一本名为《秘密团体》的英文书，是一八七三年在芝加哥出版的，作者是约翰·菲尔普斯将军 (13) ，他被共济会宣称为所有会所的敌人。我们除了重复这些书中的内容之外，没有任何办法塑造好这位总会长的形象，他还是全世界帕拉斯会的大祭司，或许还是三K党的创始人，参与了致使林肯遇刺的阴谋。我们决定给这位查尔斯顿最高级会所的总会长冠以各种封

号：至尊兄弟、最高统帅、象征会所资深大师、神秘大师、完美大师、机要秘书、主管与法官、膺选九大师、膺选十五尊长、终选骑士、十二部族首领、建筑大师、圣穹苏格兰膺选尊长、完美至尊共济会士、东方或利剑骑士、耶路撒冷王子、东西方骑士、玫瑰十字至尊王子、大族长、象征所有会所可敬的终身大师、诺亚后代以及普鲁士骑士、基亚维的大师、黎巴嫩与圣幕王子、青铜蛇骑士、圣殿统帅、太阳骑士、信众王子、苏格兰圣安德鲁之苏格兰大骑士、圣殿膺选大骑士、完美入会者、大检察官及最高裁判指挥官、神秘的皇室圣明至尊王子、第三十三级、神圣帕拉斯会保守派万能至尊总统领大师、全球共济会至尊大祭司。

我们引用了他的一封信，信里谴责了某些意大利和西班牙共济会兄弟的过激行为，“因为对修士们的天主的合理仇恨”，并以撒旦的名义颂扬它的敌人——这是冒牌祭司想出来的阴谋诡计，在会所中最好永远不要提及这个人的名字。就这样，一家热那亚会所的举措受到了谴责，因为他们在一次公开的游行活动中打出一面旗子，上边写着“荣耀归于撒旦！”，但后来人们发现，这一谴责是针对撒旦教派（反基督教的邪教）的，而共济会的宗教必须保持纯粹的路西法教义。这些信徒原本都是天主教教士，由于信奉魔鬼而创造了撒旦和撒旦教徒、男女巫师、术士和黑魔法，反观路西法教徒则信奉光明魔法，就像他们古老的先师圣殿骑士那样。黑魔法属于受基督徒崇拜的邪恶之神阿多奈的追随者，这种魔法可以将虚伪变为圣洁，将恶毒变为美德，将谎言变为真理，将荒谬的信仰变为神学，由此而产生的行为则印证了对人的残酷、背叛和仇恨，以及对科学的野蛮践踏和拒绝。然而路西法则截然相反，是良善之神，与阿多奈针锋相对，一如光明之于黑暗。

布朗试图向我们解释各个教派之间的区别，但对我们而言，这些一律是对魔鬼的信仰。布朗说，有些教派认为路西法是堕落的天使，但已然回心转意，所以很可能成为未来的弥赛亚。有七个女性教派认为路西法是女性，是正义之神，与男性的邪恶天主针锋相对。其他教派则将路西法视同受天主诅咒的撒旦，不过在他们看来，基督并未给人类做出太大贡献，因此转而信奉天主的敌人——这些才是真正的撒旦信徒，就是那些举行黑弥撒之类仪式的人。有些撒旦的崇拜者只是出于对巫术、魔法、咒语的喜好，还有一些人则是将撒旦信仰视为真正的宗教。这些人中，有些人似乎是文艺社团的组织者，比如约瑟凡·佩拉当[14]，更有甚者如斯坦尼斯拉斯·德·瓜伊塔[15]，专门研究怎么毒死人。然后就是帕拉斯会成员。有一种只允许少数人参加的仪式，其成员包括烧炭党人马

志尼。据说，加里波第征服西西里也要归功于帕拉斯会成员，这些与天主和君主制为敌的人。

我问他为什么要把瓜伊塔和佩拉当这样的人说成是撒旦信徒和实施黑魔法的异端，而据我在巴黎听到的风言风语，大家都指称他才是撒旦信徒。

他对我说："唉，在这个充满神秘的宇宙中，善与恶的界线非常模糊，在某些人眼中的善举，在其他人看来就是恶行。有时候，即便在一些古老的神话传说中，仙女与巫婆的差别也只是年龄和相貌而已。"

"那他们是如何施展这些魔法的？"

"据说，查尔斯顿的大会长与美国巴尔的摩的戈格斯 (16) 发生了冲突，这位戈格斯是某个苏格兰异端仪式的负责人。于是大会长收买了洗衣女工，设法弄到了对方的一条手帕。他把手帕浸泡在盐水中，每往水里加一次盐，嘴里都会念念有词：'萨格拉品，麦兰茨特伯，罗斯特罗默克，埃利亚斯，匹吉。'随后，他将手帕在用玉兰树枝燃起的火上烘干，在接下来的三周里，每个周六上午他都会念一遍摩洛克 (17) 祈祷词，同时伸出双臂，将手帕摊在张开的双手上，好像是在向恶魔献礼一样。在第三个周六的晚上，他用酒精点燃手帕，把灰烬收进一个青铜盘里，静置一整夜，第二天清晨，将灰烬与蜡混合在一起，捏成一个小人偶，或者说一个娃娃。这种巫蛊之术的作品叫做'达吉德'。他将这个'达吉德'放在一个水晶球下面，然后用气筒将水晶球抽成真空。此刻，他的对手便开始感到一阵阵剧烈的疼痛，却找不到原因。"

"他死了吗？"

"这些都是雕虫小技，也许他还不想要他的命。但重要的是，有了魔法，他就可以远距离操作，瓜伊塔和他的同党就是在用这种妖术对付我。"

他不想再和我说下去了，而旁边的蒂安娜听他说着，崇拜地望着他。

利用一个适当的时机，我给巴塔耶施加了些压力，于是他同意在书中用一整章的内容来讲共济会各派别中的犹太人，他一直追溯到十八世纪那些神秘主义者，并透露说共有五十万名犹太共济会成员以不公开的方式从属于各个正式的会所，因此他们的会所都没有名称，只有一个代

码。

我们恰逢其时。我发觉，就是在那些年里，一些报纸开始采用一种很贴切的说法——反犹太主义。我们也加入了这个“官方的”潮流，这种对犹太人自发的不信任发展成为一种教义，就像基督教或唯心主义一样。

我们讨论的时候蒂安娜也在场，当我们要为犹太人会所起名字时，她好几次都说出了“麦基洗德，麦基洗德[18]”。她想起了什么呢？她接着又说：“在长老会议上，犹太共济会会员的徽章……脖子上的一条银链子，挂着一个金质证章……代表十诫石板……摩西十诫……”

这个主意不错，这就是我们要写的犹太人，他们聚集在麦基洗德神殿，相互验证着辨识身份的信物和口令，互致问候，然后宣誓，显然这一切具有鲜明的犹太人风格，比如他们的姓名应该是格拉钦·盖金、扎万·阿巴东、巴马盖克·巴梅拉克、阿多奈·贝戈·伽尔科尔。当然，他们在会所里干的都是危害罗马神圣教会和那位阿多奈的勾当。

就这样，塔克希尔（在巴塔耶的掩护下）一方面满足了天主教会委托人的要求，一方面也没有得罪他的犹太人债主，尽管他现在已经有能力偿还这些债务了。其实，在头五年的时间里，塔克希尔赚到了三十万法郎的版税（净收入），另外还有六万法郎进了我的腰包。

一八九四年将至，我觉得报纸上全是关于军队里一名上尉的新闻，就是那个德雷福斯，他把军事情报卖给了普鲁士大使馆。不凑巧的是，这个叛徒是犹太人。德雷福斯案发后，德吕蒙即刻跳了出来，在我看来，恐怕《魔鬼》也要拿出些篇幅来专门进行这惊世的大揭秘。但是塔克希尔却说，涉及军事间谍的事最好别插手。

直到后来我才明白他已凭直觉做出判断：谈论犹太人对于共济会的贡献只是一种策略，但把德雷福斯牵扯进来就意味着暗示（或明示）此人除了是犹太人，还是共济会的人。共济会在军中的势力格外强大，很可能不少负责审理德雷福斯案件的高级军官就是共济会成员。

再者，我们并不缺少可以用来做文章的叛徒——从大众的角度来看，我们手中的牌要比德吕蒙的更好。

在《魔鬼》问世大约一年后，塔克希尔对我们说：“归根结底，《魔鬼》里出现的文章全出自巴塔耶医生之手，我们为什么要这么信任

他呢？我们需要一个改信基督的帕拉斯会女会员，她能够揭示这个教派最为隐蔽的秘密。再说，你见过哪本精彩的小说里是没有一个女人的？索菲亚·萨福被我们赋予了令人生厌的不光彩形象，即便信奉了天主，也不会唤起天主教读者的好感。因此需要一个尽管仍然信奉撒旦，但一见就会让人产生爱怜的女人形象，就像是面容被即将来临的皈依照亮一般，一个天真的帕拉斯会女会员受到共济会会员的诱骗，后来她渐渐挣脱了枷锁，重新回到她的先人们信仰的宗教的怀抱。”

“蒂安娜，”于是我说道，“蒂安娜几乎是一个改邪归正的女教友的范本，而且她的角色转换几乎是可控的。”

就这样，在《魔鬼》第八十九卷，蒂安娜出场了。



……我们马上为蒂安娜画了一张更有女人味的肖像……

蒂安娜是由巴塔耶介绍出场的，但为了让这个亮相更加真实可信，蒂安娜立即给巴塔耶写了一封信，说自己对于这种介绍方式不太满意，甚至批评了按照《魔鬼》这几卷的统一风格为她发表的画像。我得承认，那张肖像的确男性化了一点，于是我们马上为蒂安娜画了一张更有女人味的肖像，并肯定地告诉她，这是画家亲自到她在巴黎住的旅馆里为她画的。

蒂安娜初次露面是在《自由与新生的帕拉斯会》杂志上，该杂志表现出一副帕拉斯会分裂派的姿态，他们敢于详细描述路西法祭礼的细节，以及仪式过程中使用的亵渎神明的言辞。对于仍然公开布道的帕拉斯会而言，此举给他们带来的惶恐是不言而喻的，甚至有一位叫慕斯特尔的神父在他的《天主教杂志》中称，蒂安娜与帕拉斯会意见相左，就如同进入了信奉天主教的等候室。蒂安娜申明自己的想法，并寄给他两张一百法郎的钞票，让他救助穷人。慕斯特尔则请自己的读者为蒂安娜改信天主而祈祷。

我发誓，慕斯特尔这个人既不是我们编造出来的，也不是我们花钱雇来的，但他好像是按照我们写好的剧本在行事。与他那本杂志比肩的还有一本《宗教周》，其灵感来自格勒诺布尔的主教法瓦大人。

一八九五年六月，好像是吧，蒂安娜皈依了天主，并在六个月的时间里，仍然是以分卷的形式出版了《前帕拉斯会女会员回忆录》。以前订阅《自由与新生的帕拉斯会》月刊（当然已经停刊）的读者可以自动转为《回忆录》的订户，或者得到退款。在我的印象中，除了几个狂热分子，其余读者都接受了这次“改编”。其实，信奉天主后的蒂安娜依然和以前那个有罪的蒂安娜一样，讲着同样离奇而又被大众津津乐道的故事——这也是塔克希尔的基本主张：不管是讲教皇庇护九世与女仆的绯闻，还是信奉撒旦的共济会会员大搞同性恋仪式，在本质上没有任何区别，人们想看那些被禁的消息，仅此而已。

而蒂安娜总能让我们看到被禁的消息：“我写作的目的是为了让大家了解那个三角权力圈里的全部内幕，以及我力所能及地阻止过的事，还有那些我一贯鄙视的事和我认为正确的事。公众自有评说……”

太棒了，蒂安娜。我们创造了一个神话，而她却一无所知，沉浸在毒品带来的狂喜中，那些毒品是我们给她的，为了让她保持镇静、顺从地接受我们（我的老天，不，是他们）的抚慰。

我的眼前再度浮现极度激动人心的时刻。神职人员、家庭妇女、忏悔者都把自己的热情与关爱倾注在了改信天主的天使般的蒂安娜身上。《朝圣者》说，身患重病的路易丝女士在蒂安娜的护佑下前往卢尔德朝圣，竟奇迹般地痊愈了。发行量最大的天主教报纸《十字报》刊文称："我们刚刚读完沃恩小姐刚刚问世的《前帕拉斯会女会员回忆录》第一章，我们仍处在难以言表的激动情绪中。天主在灵魂上给予蒂安娜的恩典是多么令人称颂……"一位拉察莱斯基大人，反共济会同盟中央委员会的教廷代表，为庆祝蒂安娜改信天主，命人在罗马的圣心教堂举行了感恩三日祈祷会，还将一曲圣女贞德颂献给了蒂安娜（所用旋律是塔克希尔的一个朋友为哪位苏丹或哈里发写的轻歌剧咏叹调），这首颂歌不仅在罗马委员会的反共济会集会上演奏过，更曾多次在几个大教堂里被人颂唱。

又一次，仿佛又是我们杜撰的一样，利雪加尔默罗会的一位修女也受到了蒂安娜的启迪，尽管她年龄尚小，但已浸润在圣德的气息中。这位圣婴圣容的德兰修女 (19) 得到一本蒂安娜信奉天主后的《回忆录》，她为蒂安娜的事迹激动不已，把这个人物写进了她为同会姐妹创作的一部舞台短剧中，剧名为《卑微者的胜利》，就连圣女贞德也成了剧中人物。她还寄给蒂安娜一张她装扮成贞德模样的照片。

当蒂安娜的《回忆录》被翻译成了多种文字，代理枢机主教帕罗基祝贺她皈依天主，并称此举为"天主圣恩的重大胜利"；教廷秘书温琴佐·萨尔迪大人也写文章说，天意允许蒂安娜加入那个臭名昭著的教派，是为了让她能在日后将其粉碎；《天主教文明》认为，蒂安娜·沃恩小姐"受到召唤，从黑暗走向神圣的光明，现在她以自身的经历出版作品为教会服务，作品无论是准确性还是实用性都是前所未有的"。

我发现布朗去奥特伊的次数越来越多。他和蒂安娜到底是什么关系？有几次我突然返回奥特伊，撞见他们抱在一起，蒂安娜望着天花板，一副心驰神往的样子。但也许是她进入了第二种状态，刚刚做了告解，正在享受心灵净化的喜悦。她和塔克希尔的关系更是令人生疑。我经常不约而至，看见她在沙发上，衣衫不整，抱着脸色铁青的塔克希尔。很好，我心想，也该有人满足一下"坏女孩"蒂安娜的肉欲冲动，反正我不希望这个人是我自己。但我已经给人留下和一个女人有肉体关系的印象，还是和一个女疯子。

当我与"好女孩"蒂安娜在一起的时候，她羞怯地将头靠在我的肩膀

上，哭着恳求我宽恕她。我的面颊能够感受到她头上的温暖以及带有忏悔意味的喘息——这让我有些颤抖，于是我立刻抽身避开，请蒂安娜到某尊圣像前跪拜，祈求宽恕。

帕拉斯会的圈子（真有这样的圈子吗？很多匿名信似乎证实了这一点，也是因为，有些本不存在的东西说久了就自然会存在了）扬言要严惩叛徒蒂安娜。在这段时间里发生的一些事，我都记不起来了。我能想起的只有布朗神父之死。我只是模模糊糊地记得他在蒂安娜身边，虽然这也是最近几年的事。

我回忆得太多了，该休息休息了。

---

(1) Baphomet，基督教中的恶魔，羊首人身，也是撒旦的代名词。

(2) Adonai，希伯来语中对“主”的称呼。

(3) Tabor，位于以色列加利利南端，拿撒勒以东十公里，传说中耶稣变容之地。

(4) Mariano Rampolla（1843—1913），意大利天主教枢机主教，教皇利奥十三世的国务卿。

(5) Leo Meurin（1825—1895），德国耶稣会士，曾任孟买大主教，路易港大主教。

(6) Bataille，在法语中是“战斗”的意思。

(7) Louis Henri Boussenard（1847—1910），法国冒险小说作家。

(8) Louis Jacolliot（1837—1890），法国作家、律师，曾游历亚洲多国，写下大量游记和研究报告。

(9) Rock of Gibraltar，一座巨型石灰岩。

(10) Asmodeus，七宗罪中主司“淫欲”的恶魔，也是所罗门王七十二柱魔神之一。

(11) Jacques Albin Simon Collin de Plancy（1793—1881），法国神秘主义学者，恶魔研究者和作家。

(12) Antonio Meucci（1808—1889），意大利人，电话的发明者，被称为“电话之父”。

(13) John Phelps（1813—1885），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北方军队将领，后致力于反奴隶制与反共济会的活动。

(14) Joséphin Péladan（1858—1918），法国天主教玫瑰十字会的创始人之一、神秘文学作家、艺术评论家。

(15) Stanislas de Guaita（1861—1897），法国天主教玫瑰十字会的创始人之一、诗人、神秘文学作家。

(16) William Crawford Gorgas（1854—1920），美国军医总监、陆军准将。

(17) Moloch，闪族文化中与火焰密切相关的神祇，又称火神。因与将儿童烧死献祭的习俗有关，故后世被称为邪恶丑陋的魔鬼。

(18) Melchisedec或Melchizedek，据《圣经·旧约·创世记》记载，麦基洗德是撒冷王，即平安王，亚伯拉罕时代的一位祭司。Melchisedec即仁义之王的意思。

(19) 即圣女小德兰（1873—1897），生于法国，自幼丧母，体弱多病，十五岁时，教皇利奥十三世特准她加入加尔默罗圣衣会，并赐予“圣婴圣容耶稣德兰修女”的教名。

二三　没有虚度的十二年

摘自一八九七年四月十五日和十六日日记

到这个阶段，达拉·皮科拉的日记不仅和西莫尼尼写的相互穿插，而且在我看来几乎是相当愤怒，有时候他们两人会讲到同一件事，可是叙述的角度却完全相反，而西莫尼尼写的内容显得杂乱无章，仿佛一时记起这许多事件、人物和那几年间出入的交际圈要花费很大气力。西莫尼尼回想起的这些事件（时间顺序通常是混乱的，每一件貌似发生在先的事都有可能发生在后）应该从所谓的塔克希尔皈依开始，到一八九六年或一八九七年结束。至少十二年的时间，日记里是一连串快速书写的笔记，有的地方几乎就是速记，似乎他生怕头脑中昙花一现的东西溜走似的。笔记中还穿插了长篇累牍的谈话记录、思考和戏剧化的事件。

因此，叙述者失去了平衡叙事的那根螺丝钉，日记的作者似乎也同样不具备，所以不得不把这些回忆分为不同的章节，看似是一件一件依次发生，或彼此毫不相干，但极有可能都是同时发生的——由此可以推断，西莫尼尼与拉奇科夫斯基会晤以后，当天下午又去见了加维亚里。不过，正如人们常说的，不管怎样……

亚当沙龙

西莫尼尼记得，把塔克希尔推上皈依天主的道路之后（那后来究竟为什么，达拉·皮科拉从他手上把塔克希尔抢走了呢？他弄不明白），他就决定——既然不能直接加入共济会——经常接触那些多少主张共和的人，他认为在这样的圈子里能找到大批共济会会员。多亏在博纳街那家书店的几位旧识，尤其是图斯内尔的引荐，西莫尼尼经常应邀参加那位朱丽叶特·拉梅西纳女士的沙龙，她如今已成为亚当夫人——一位左派共和党议员的妻子，这位议员是地产信贷银行的创始人，后来又成了终身参议员。因此那座最初在布瓦索尼埃尔大道，后来迁到马勒泽布大道的宅邸少不了金钱、政治高层和文化的点缀，在那里，不仅女主人已是小有名气的作家（甚至出版了一本《加里波第传》），常来登门的都是像甘必大、梯也尔、克里孟梭这样的政治人物，以及普鲁东、福楼拜、莫泊桑、屠格涅夫这个级别的作家。西莫尼尼在那里曾和维克多·

雨果有过几面之缘，那是在雨果去世之前不久，人已然憔悴得像他自己的塑像一样，被大把的年纪、议员的职务和脑溢血后遗症折磨得呆若木鸡。

西莫尼尼不习惯涉足那样的场合。应该就是在那些年里，他在马尼餐厅遇见了弗洛伊德医生（如三月二十五日的日记所记），当医生向他讲述自己为了去夏尔科家赴晚宴，不得不去买一身燕尾服和一条漂亮的黑领带时，他忍不住笑了。现在西莫尼尼也必须去买黑色燕尾服和漂亮的黑领带了，但这还不够，他还要到巴黎最好的（也是口风最紧的）假发作坊买一副漂亮的胡子。尽管他年轻时也受过教育，不至于让他显得没有文化，而且在巴黎生活的这些年他也没有荒废阅读，但一旦大家讨论的话题虚无缥缈、旁征博引、玄奥深刻，而谈话之人又表现得总是那么顺应时代时，他会感到很不自在。所以他从不作声，始终专注地倾听别人的谈话，只有当别人偶尔提及远征西西里时才会发言，而在法国，套用一句赛马场上的行话，牌价依然很高。

他惊讶极了。他已做好思想准备，知道会听到拥护共和的言论——这在当时很常见——以及革命派的言论。然而朱丽叶特·亚当却喜欢被俄国人团团围住，很明显那些都是沙皇势力的党羽，朱丽叶特和她的朋友图斯内尔一样，也是仇视英国的。在她的《新杂志》里，像莱昂·都德这样被贴上反动标签的人物都能发表文章，尽管他父亲阿尔丰斯·都德被认为是忠实的民主派——不过，亚当夫人相当令人称道，她将父子二人都视为沙龙的座上宾。

沙龙里的反犹太论战因何而起始终无人知晓，但这一话题总能把沙龙的气氛推向高潮。难道是源自社会主义者对犹太资本主义的仇恨？那位颇负盛名的图斯内尔就是这种言论的代表性人物。或是源自朱莉亚娜·格林卡到处宣扬的神秘反犹太主义？她与俄国神秘主义的圈子过从甚密，至今念念不忘当她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在巴西看过的坎东布莱教 (1) 仪式，那时候她父亲在那里当外交官，后来她与巴黎神秘教派的预言家布拉瓦茨基夫人 (2) 关系非常密切（大家私底下议论）。

朱丽叶特·亚当对犹太世界的疑忌并非遮遮掩掩，西莫尼尼曾参加过一个公开朗读晚会，当晚朗诵的是俄国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几段作品，内容明显出自布拉夫曼，也就是在与西莫尼尼的一次会面时，向他揭露的关于卡哈尔的秘密。

“陀思妥耶夫斯基告诉我们，在多次失去领土和政治独立之后，他

们的律法几乎成了他们的全部信仰，为了存活下去，他们比以往更加团结，这些生命力如此顽强，具有异于常人的力量和能量的犹太人，永远无法抗拒在固有国家之上建立国家，建立所谓国中之国，这是他们自始至终的理想，即便在受到最残酷迫害的日子里，无论他们身处何方，他们始终坚持自我隔离，不与他人混居，认真坚守着一条基本戒律：‘即使流离失所，也没关系，你要执守信念，一切应许给你的终将实现，此时此刻你要生活下去，无视苦难，团结一心，赚取财富，然后耐心等待，等待……’”

“这位陀思妥耶夫斯基是一位修辞大师，”图斯内尔评论说，“您看，他开门见山地表明了对犹太人的理解、同情，我敢说还有对犹太人的尊重：‘难道我也成了犹太人的敌人？难道我永远不会成为这个不幸民族的敌人？恰恰相反，出于人道情感和基督信念的要求，我要说出并写下表达人类情感与正义立场的一切诉求，以及应该为犹太人所做的一切努力……’多漂亮的开场白。但接着他就开始陈述这个不幸的民族如何一心想要摧毁基督教世界。这一招真是绝了。但无独有偶，或许您没有读过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那一开头就富于巨大的戏剧张力：‘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随后，作者带我们回顾了从古罗马至今的社会斗争史，接着，把资产阶级描述为革命阶级的文字会令读者束肩敛息。马克思告诉我们，这股势不可挡的新生力量已遍及全世界，就像《创世记》一开始上帝创造人类时吹出的气息。就在这篇鼓舞人心的文章（说实话，确实令人钦佩）最后，被资产阶级胜利而唤起的地下力量开始登场：资本主义在其腹中孕育了自己的掘墓人，无产阶级。他们言之凿凿地宣称：‘现在我们要摧毁并夺取曾属于你们的一切。’多妙啊。陀思妥耶夫斯基就是这样对付犹太人的，他先是对历史上他们为了生存而策划的阴谋表示理解，然后将他们斥为必须刈除的敌人。陀思妥耶夫斯基是真正的社会主义者。”

“他不是社会主义者，”朱莉亚娜·格林卡笑着插话道，“他是个有远见的人，所以他才讲真话。您看他对这个貌似正确的反对意见持何种态度，有人认为即便是在数百年中真的有一个国中之国，那也是由于对犹太人的迫害而产生的，倘若犹太人能与本土居民在法律上保持平等，这个国中之国就会自动消失。错！陀思妥耶夫斯基告诫我们，就算犹太人获得了与其他公民同等的权利，他们也绝不会放弃弥赛亚终将携剑降临人世、使万民臣服的执念。所以犹太人最喜欢的营生就是黄金和珠宝交易，这样，当弥赛亚降临时，他们就不会贪恋寄居的土地，可以轻松地带走属于自己的全部财产，正如陀思妥耶夫斯基富于诗意的论断一样：

当晨曦闪烁，这个被选中的民族将带上大键琴、鼓和风笛，还有他们的钱财和圣物返回故土。”


1re Année. — N° 25 Paris et Départements, le Numéro : 10 Centimes. Samedi 30 Décembre 1893

LA LIBRE PAROLE

ILLUSTRÉE

La France aux Français!

RÉDACTION 14 Boulevard Montmartre | Directeur : EDOUARD DRUMONT | ADMINISTRATION 14, boulevard Montmartre

……现在他们掌控了证券交易所，又成了信贷银行的大老板……

“在法国我们对他们太宽容了，”图斯内尔最后说，“现在他们掌控了证券交易所，又成了信贷银行的大老板……假如犹太人在法国大获全胜，而与此同时英吉利海峡对岸的资本主义新原则也获得蓬勃发展，这绝不是偶然。”

“您把问题想得太简单了，图斯内尔先生，”格林卡说，“在俄国，

您所称赞的那个马克思，他的革命思想影响了不少人，其中很多就是犹太人。这些人无处不在。”

说着，她回头看向客厅的窗户，仿佛犹太人正手执匕首在街角等着她出现。此时，西莫尼尼被童年恐怖的记忆摄住，回想着末底改半夜爬楼梯的场景。

为秘密警察工作

西莫尼尼很快便发觉格林卡有可能成为他的客户。起初他只是坐在格林卡身边，向她适度地献献殷勤——这已经相当难为他了。我们这位先生并不太善于识别女人的魅力，但他还是看得出，这个女人的口鼻像貂一样突出，而双眼又距离鼻根太近，不像朱丽叶特·亚当，尽管已不再是二十年前西莫尼尼刚认识她时的样子，但仍然是一位仪态万方、端庄迷人的贵妇。

尽管如此，西莫尼尼与格林卡并没有多少瓜葛，确切地说，他只是听格林卡滔滔不绝地说，对她云山雾罩地讲的在乌兹堡 (3) 亲眼得见一位喜马拉雅山宗师做了一件天晓得什么启示，他努力做出感兴趣的样子。不管怎么说，那些符合其神秘主义爱好的反犹太素材倒是可以提供给她。特别是因为外面风传朱莉亚娜·格林卡是奥泽耶夫斯基将军的侄女，她这位叔叔是俄国秘密警察部门有头有脸的人物，因为叔叔的关系，她也多少为秘密警察组织（帝国的情报机构）卖命。她凭借这一身份，联系上了（谁知道是作为下属、合作伙伴还是直接竞争者）分管所有外国调查事务的新任负责人彼得·拉奇科夫斯基。左翼报纸《激进报》质疑格林卡依靠流放国外的俄国恐怖分子的活动情报来维持生计，这就意味着她不仅经常光顾亚当家的沙龙，还出入一些西莫尼尼没有涉足过的场合。

布拉格公墓的情节需要按照格林卡的口味，删掉关于经济计划的繁缛文字，强调犹太拉比的发言中多多少少与弥赛亚有关的东西。

西莫尼尼从古热诺和其他当代文学作品中借鉴了一点东西，然后借犹太拉比之口，杜撰出上帝选中的统治者作为以色列国王降临人间，奉命扫除一切异教徒罪恶行为的故事。关于这一点，他在布拉格公墓的故事里至少加入了两页弥赛亚的奇幻行迹，诸如“伴随着撒旦的强权与恐怖，凯旋的以色列王正朝我们这个未获重生的世界迈进。出自锡安血脉

的君王，敌基督，将坐上宇宙最高权力的宝座”。但是，考虑到任何与共和沾边的思想都会让沙皇派吓得面色发青，他又补充说，只有实行公民投票的共和制度才有可能让犹太人在购得多数席位的前提下，引入符合他们意图的法律。这些愚蠢的老好人，公墓中的犹太拉比们说，他们认为共和体制下的自由要多于专制体制。恰恰相反，在专制体制下，统治国家的是明智贤达之人，而在自由政体之下是庶民治国，犹太间谍轻易就能煽动他们。但是一个共和国怎么能与一个世界之王同时存在呢？这个似乎不用担心，拿破仑三世的例子还在眼前，证明共和国也能创造出皇帝来。

然而，西莫尼尼记起了他爷爷讲的那些事，于是有了一个主意，他写了一篇长文来概述世界各地的神秘机构是如何运行的，或者应该如何运行，来充实犹太拉比们的谈话内容。奇怪的是，格林卡丝毫没有意识到，这些论点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一模一样——或许她已经意识到了，所以她才这么高兴，因为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观点得到了一份古老文献的印证，这说明他的观点是有凭有据的。

就这样，布拉格公墓的故事里就有了犹太神学家启发十字军东征，好让耶路撒冷重获它作为世界中心的尊严，当然，圣殿骑士团的功绩也不能不提（在这方面，西莫尼尼知道，有非常丰富的文献供他抄袭）。但遗憾的是，后来阿拉伯人把十字军赶到了海上，而圣殿骑士也迎来了有史以来最坏的结果，否则这项计划早在几百年前就成功了。

遵循这样的思路，布拉格的犹太拉比们一一回顾了人文主义、法国大革命和美国独立战争如何削弱了基督教原则和对君主的敬意，从而为犹太人征服世界做准备。当然，为了实现这个计划，犹太人需要为自己树立一个受人尊敬的门面，于是共济会便应运而生。

西莫尼尼巧妙地让老巴吕埃尔再度出现，格林卡和她那些俄国委托人显然不知道这个故事，实际上，格林卡已经把报告寄给了奥泽耶夫斯基将军，将军认为这份报告来得正是时候，可以从里面摘出两篇文章：一篇较短，大致关于布拉格公墓的最初景象，然后刊登在当地杂志上——他忘了（或是推测读者们忘了，要么就是假装不知道）有一篇犹太拉比的发言摘自古德切的著作，早在十多年前就在圣彼得堡发表过，几年之后又出现在西奥多·弗里希 (4) 的《反犹太主义学说问答手册》中；另一篇较长的文章以小册子的形式出版，书名为《犹太人的秘密》，奥泽耶夫斯基亲自写了序言，使之身价大增。序言中说，这本终于问世的小册子第一次揭示了共济会与犹太主义之间密切的关系，而此二者皆为

虚无主义的代言人（在当时的俄国这是极其严厉的指责）。

不用说，西莫尼尼从奥泽耶夫斯基那里获得了相当合理的报酬，格林卡也主动提出愿意用自己的身体当报酬，感谢他让这次行动如此成功（令人毛骨悚然），西莫尼尼双手颤抖，连连发出处男般的叹息，好让她明白，他的命运就和司汤达笔下的奥克塔夫 (5) ，那个数十年来被所有读者说三道四的人物一样，借此逃过了一劫。

从那时起，格林卡就对西莫尼尼失去了兴趣，西莫尼尼对格林卡也一样。但有一天，当西莫尼尼走进和平咖啡馆，正打算享用一顿简单的烧烤午餐（烤肉排和腰子）时，就看见格林卡正坐在一张桌旁，与一个身材肥胖、面貌俗鄙的中产阶级男子在一起，看样子，他们正在紧张地谈论着什么。西莫尼尼停下脚步去打招呼，格林卡不得不向他介绍拉奇科夫斯基先生，而那人则饶有兴趣地望着他。

当时，西莫尼尼不明白此人这样审视他是何用意，不过后来，当他听见自家店铺的大门被人敲响，而上门的正是这位拉奇科夫斯基本人的时候，就完全明白了。他脸上挂着笑，旁若无人地穿过店铺，自己沿着楼梯上了二楼，进入书房，大模大样地坐在了书桌旁的一张单人沙发上。

“麻烦您，”他说道，“我们来谈谈生意。”

拉奇科夫斯基有一头俄国人的金发，然而和所有年逾三十的男人一样，发色已有些灰白。他的嘴唇丰厚性感，鼻子高挺，眉毛有如斯拉夫魔鬼，笑容显现出内心的凶残，而说话的声调却甜美圆润。与其说他像狮子，毋宁说是猎豹，西莫尼尼在笔记里写道——他问自己，到底哪个选择会让人少几分顾虑：是连夜被奥斯曼·贝伊叫到塞纳河边，还是一大早被拉奇科夫斯基叫到格勒奈尔路俄国大使馆他的办公室里？他断然回答：奥斯曼·贝伊。

“如此看来，西莫尼尼上尉，”拉奇科夫斯基开口说道，“您大概还不太了解被你们西方人拼错，而被俄国移民戏称为保安部的到底是什么组织。”

“我听人背地里议论过。”

“用不着在背地里说，一切都光明正大。这是一个负责安全的部门，就是所谓安全局，是我们内政部下属的搜集情报的机构。一八八一年，在沙皇亚历山大二世遇刺后成立，任务是保卫皇室成员。但久而久

之，它也不得不负责防御虚无主义者的恐怖威胁，不得不在流亡分子和移民众多的国外地区成立起各种各样的监察部门。这就是为什么我会在这里，为了保卫我的国家的利益。一切都光明正大。凡是躲躲藏藏的都是恐怖分子。明白了吗？”

“明白。可与我何干？”

“我们照顺序来。假如您有什么关于恐怖集团的情报，不要害怕，你大可和我畅所欲言。我知道您曾经向法国情报部门告发过反波拿巴分子，其实我们能告发的只有朋友，或至少是经常来往的熟人。我不是什么君子。我那会儿也和俄国恐怖分子有来往，当然这都是陈年旧事了，但也正是因为这个我才在反恐部门谋得职位，在这里，只有那些曾与颠覆分子为伍的人才能胜任他的工作。为了有效地维护法律的尊严，一定得先违法。在你们法国，那个维多克就是个例子，不先蹚遍罪恶的浑水，怎么能当上警察头子。怎么说呢，要小心提防的恰恰是那些过于干净的警察。那都是些纨绔子弟。现在言归正传。近来我们发现在恐怖分子里加入了一些犹太知识分子。我受沙皇身边某些人的指派，正想办法揭示那些损害俄国人民高尚品格、威胁他们生命安全的人就是犹太人。您以后会听说，我是财政大臣维特 (6) 眼前的红人，但他素有自由派之名，对于这些事他不会用心听我讲。可是永远没必要伺候现任老板，您知道，而是要做好准备伺候下一任老板。总之，我不想浪费时间。我看了您给格林卡女士的东西，我认为那大部分都是垃圾。这很正常，您拿开旧货铺当幌子，给旧货开的价钱比新货还高。几年前，您在《当代》杂志上抛出了一些从您祖父那里得到的令人不安的资料，别告诉我您只有这些。据传您掌握的信息多得很，各个方面的都有（这里，西莫尼尼享受到了他这项计划带来的回报，他想让自己看上去不仅仅是一个间谍）。所以，我希望从您这里得到可靠的资料。我会区分良莠。我会给钱。不过要是货色不佳，可别怪我翻脸。清楚了吗？”

“可您具体想要哪方面的资料呀？”

“我要是知道，就不拿钱来找您了。我手下有人很会编纂文件，但前提是我得提供内容。我总不能对善良的俄罗斯人说犹太人正等着弥赛亚降世，这事与农民和地主都没有关系。就算犹太人在等候弥赛亚降世，也得说成与他们口袋里的钱有关系。”

“可为什么非要和犹太人过不去呢？”

“因为在俄国也有犹太人。如果我在土耳其，针对的就是亚美尼亚

人了。”

“这么说您希望犹太人被消灭，就像——您也许认识——奥斯曼·贝伊那样。”

“奥斯曼·贝伊是个狂热分子，此外他也是犹太人。最好离他远点。我并不想消灭犹太人，我敢说犹太人是我最好的同盟。我关心的是俄罗斯人民的道德秩序，我（或者说我打算讨好的那些人）不希望人民将不满情绪投到沙皇身上。因此，他们需要一个敌人。没必要像先前专制的君主们那样，非要跑到蒙古人或鞑靼人那里去找敌人，那是没用的。最容易被识别和最可怕的敌人应该就在自己家门口，或者已经登堂入室。这就是为什么非得是犹太人不可。既然是天意所赐，我们就要好好利用，活该，让我们祈祷世上永远有几个犹太人让人害怕或让人憎恨。有敌人才能给人民希望。有人说爱国主义是流氓无赖最后的避难所：丧失道德底线的人总是往身上披一面旗帜，杂种总会宣称自己种族纯正。民族身份是穷人最后的资源。这种身份认同是建立在仇恨之上的，对那些非我族类的仇恨。需要将这种仇恨培育成全民的热情。敌人是人民的朋友。我们总是需要一个仇恨的对象，当作我们不幸境遇的理由。恨是真正的原始情感，爱则是一种反常的状态。因此基督才会惨遭杀害：他的言论违背人性。我们对一个人的爱持续不了一辈子，这种不可能的期盼滋生了通奸、弑母、背叛……相反，我们对一个人的恨却可以持续一辈子。只要他一直在那里，不断地激发我们的恨意。仇恨让我们的心保持热度。”

德吕蒙

这番对话让西莫尼尼惴惴不安。拉奇科夫斯基不像是在开玩笑，如果不给他一些一手资料，他大概真的会“翻脸”。目前，西莫尼尼手上的资料还未枯竭，他甚至还为自己的多重方案搜集了很多资料，但他也感觉还需要更多的东西，不仅是像格林卡这样的人喜欢的敌基督，而且还需要一些与现实咬合得更为紧密的东西。总之，他不想廉价出售他修订过的布拉格公墓的资料，而是想抬高价格。所以他要等待时机。

他把这件事对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讲了，其实神父也在追着他索要反共济会的材料。

“看看这本书，”这位耶稣会神父对他说，“这是爱德华·德吕蒙的

《犹太法兰西》。好几百页。显然，这就是一个知道的比你多的人。”

西莫尼尼打开书翻了几页：“这和老古热诺十五六年前写的一模一样啊！”

“那又怎样？这本书畅销得很，明摆着它的读者不知道谁是古热诺。你以为你的俄国客户读过德吕蒙的书吗？你不是循环利用的大师吗？去挖挖那个圈子里人都在说什么或者做什么。”

与德吕蒙搭上线很容易。在亚当家的沙龙，西莫尼尼受到了阿尔丰斯·都德的青睐；都德邀请他，趁亚当家沙龙的空当到他在香普罗赛的家中，加入他们的晚间聚会，转由朱丽亚·都德 (7) 款待。经常光顾的名流有龚古尔兄弟、皮埃尔·洛蒂、左拉、弗雷德里克·米斯特拉尔 (8) ，恰恰还有德吕蒙，他在出版了《犹太法兰西》之后声名鹊起。此后的几年时间里，西莫尼尼先是经常光顾德吕蒙创建的反犹太联盟，后来又经常出入他创办的《自由言论报》编辑部。



……西莫尼尼先是经常光顾德吕蒙创建的反犹太联盟，后来又经常出入他创办的《自由言论报》编辑部……

德吕蒙有一头狮鬃一样的头发，满腮黝黑的大胡子，鹰钩鼻，双眼明亮，你完全可以说（如果你相信近来流行的肖像学研究）他是一位犹太先知。实际上，他奉行的反犹太主义确实有一些先知、弥赛亚的味道，就好像万能的上帝给他一项特殊的任务，让他消灭这些上帝的选民。西莫尼尼被德吕蒙反犹太的怨恨情绪深深吸引。德吕蒙憎恨犹太人，怎么说呢，是出于爱，出于上帝的选定，出于虔诚——出于一种可

以取代性欲本能的原始冲动。德吕蒙不是图斯内尔那种哲学和政治角度的反犹太主义者，也不像古热诺那样从神学出发，他反犹太是基于性欲。

只要听听他在编辑部那些冗长无聊的会议上的发言就清楚了。

“我很乐意为德波特神父这本讲犹太人血腥秘闻的书写序。书的内容不仅涉及中世纪的宗教活动。时至今日，那些组织沙龙的犹太贵妇还在用基督教小教友的血做点心，给邀请来的客人们吃。”

此外还有：“犹太人唯利是图、贪婪成性、诡计多端、谨小慎微、阴险狡诈，而我们雅利安人则为人热情、有英雄气概和骑士精神、公正无私、坦诚直率、信任他人到了天真幼稚的地步。犹太人只重视尘世生活，看不到今生以外的世界，你们在《圣经》里看到过对死后世界的暗示吗？而雅利安人则始终饱含激情地追求灵魂的超越，是理想之子。基督教的上帝在天宇之上，而犹太人的上帝却时而出现在山上，时而出现在荆棘丛生的荒原，从来不曾出现在更高的地方。犹太人是商人，而雅利安人是农夫、诗人、僧侣，尤其是战士，因为他们敢于向死亡发起挑战。犹太人没有创造力，你们可曾见过犹太音乐家、画家或诗人吗？你们见过有哪个犹太人做出了重大的科学发现？雅利安人是发明家，而犹太人则攫取雅利安人的发明成果。”

他还引用瓦格纳的话：“很难想象犹太人在扮演一个古代的或现代的角色，扮演英雄或情人时不会因滑稽可笑而让我们无奈地感受到打击。最令人反感的是犹太人说话时特有的那种腔调。我们的耳朵饱受这种语言尖利刺耳和窸窣之声的煎熬。显然，犹太人的性格天生枯燥无味，令我们厌恶，这种性格在他们的歌唱中尽显无遗，然而歌唱本该是生动的，是个人情感最真实的表达。我们可以承认犹太人在其他艺术门类中的禀赋，但在歌唱艺术领域却不敢恭维，他们似乎是被自己的天性否定了。”

“那么，”有人问道，“犹太人在音乐的舞台上人才济济，这又该做何解释呢？罗西尼、梅耶贝尔 (9) 、门德尔松以及朱迪塔·帕斯塔 (10) ，全都是犹太人……”

“或许因为音乐是高级艺术这种说法有问题，”有人提议说，“不是有个德国哲学家说过吗？音乐逊于绘画和文学，因为它会搅扰那些不愿意听的人。要是有人在你耳边演奏你不喜欢的旋律，你也只能去听，就像有人从口袋里掏出一条带香味的手帕，那气味却令你作呕一样。雅利

安人的骄傲是文学，但如今正面临危机。而音乐，这种为智力退化者和病人服务的感官艺术却如日中天。继鳄鱼之后，犹太人是所有动物中最迷恋音乐的物种，所有犹太人都是音乐家。钢琴家、小提琴家、大提琴家，统统是犹太人。”

“没错，但他们只是伟大作曲家的演绎者和寄生虫，”德吕蒙反驳道，“您刚刚提到的梅耶贝尔和门德尔松都是二流音乐家，而德利布[(11)]和奥芬巴赫就不是犹太人。”

这番话引发了一场大讨论，大家争论犹太人是不是音乐的门外汉，音乐是不是典型的犹太艺术，看法很难统一。当埃菲尔铁塔的构想问世时，反犹太联盟内部的反对之声上升到了极致，到了铁塔竣工时，那状况就可想而知了。“一个德国犹太人的作品，竟想和圣心教堂分庭抗礼。”德·彼耶说，他或许是这群人中最激进的反犹太主义者，他从犹太人的书写方式与常人相反这一事实出发，阐述他们的低劣，“这个巴比伦式建筑的形状本身就证明了他们的大脑构造和我们不一样……”

接着，话题又转到了酗酒问题，这是时下法国社会最大的疮疤。据说在巴黎，每年可以喝掉一千四百一十万升酒！

“酒，”有人说，“是犹太人和共济会传播开的，犹太人改进了他们传统的毒剂——托法娜仙液。现在他们还生产一种像水一样的毒药，里面含有鸦片和斑蝥素。这种毒药会让人倦怠、迟钝，最终导致死亡。他们把这种毒药加入酒精饮料里，促使人们自杀。”

“还有色情书刊吧？图斯内尔曾经写过，下流是犹太人的标志，他们恬不知耻地沉溺在卑鄙与丑陋中。此外，《塔木德》里还说梦见粪便是个好兆头。所有的淫秽书刊都是犹太人出版的。你们去可颂大街看看那个色情报刊市场。（犹太人的）摊子一家挨着一家，满眼都是淫荡的画面。行人从店铺门前笑着经过，其中还有带着孩子的家庭！请原谅我说句脏话，这简直是屁眼儿的胜利。”

CROQUIS PARISIENS, — par DAUMIER (suite).



— Dire qu'il y a des gens qui boivent de l'absinthe dans un pays qui produit de si bon vin que ça!

……“酒，”有人说，“是犹太人和共济会传播开的，犹太人改进了他们传统的毒剂——托法娜仙液……”

另一个经常讨论的话题是犹太人漂泊的生活方式。

“犹太人四处流浪，不是为了探寻新的陆地，而是为了逃避什么，”德吕蒙提醒大家，“雅利安人也四处旅行，他们发现了美洲，未知的大陆，而犹太人则等着雅利安人发现新大陆之后去那里攫取财富。仔细看看那些寓言故事。姑且不论犹太人向来缺乏足够的想象力，构思不出优美的寓言，不过他们的闪族兄弟阿拉伯人就能讲出《一千零一夜》

的故事来，比如有人发现了满满一袋子黄金，山洞里盗贼藏匿的钻石，还有一个盛有善良精灵的瓶子——这一切都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然而在雅利安人的寓言中，有人想要获得圣杯，但一切都要通过斗争和牺牲。”

“可即便如此，”德吕蒙的一位朋友说，“犹太人还是在经历了种种苦难以后活了下来……”

“当然，”德吕蒙差点气疯了，“完全消灭他们是不可能的。其他任何一个民族，当他们迁到一个新的环境中时，都适应不了气候的变化和食物的改变，所以日渐消弱。但犹太人每到一个新的地方都会更强大，就像昆虫一样。”

“他们就像吉卜赛人，从来不会生病，即便是以吃动物的尸体为生。也许是吃人肉的习俗帮了他们，所以他们才会偷小孩……”

“可并不是说吃人肉就能延年益寿啊，您看那些非洲的黑人：他们吃人肉，但照样会像他们村子里的苍蝇一样死掉。”

“那么您如何解释犹太人的免疫力呢？他们的平均寿命是五十三岁，而基督徒只有三十七岁。从中世纪起就有人注意到这个现象，他们似乎比基督徒更能抵御传染病的侵袭。好像在他们体内永远有一种疫病，能够帮他们抵御普通的传染病。”

西莫尼尼指出，古热诺已经讨论过这个问题，但在德吕蒙他们这个圈子里，大家不会特别在意见解是否独到，而是更加关注它们的真实性。

“好吧，”德吕蒙说，“他们在抵御疾病方面优于我们，却比我们更容易患上精神疾病。终日生活在交易、投机和阴谋中，会使他们的神经系统产生变异。在意大利，每三百四十八个犹太人中就有一个精神病患者，而天主教徒中精神病患者的比例则是七百七十八分之一。夏尔科曾经对俄罗斯的犹太人做过非常有意思的研究，我们从中了解到，这是因为他们很穷，而在法国的犹太人都很富有，他们会花大价钱把他们的病情隐藏在布朗什医生的私人诊所里。你们知道莎拉·伯恩哈特 (12) 在自己的房间里放着一口白色棺材吗？”

“他们正在以我们两倍的速度繁衍后代。在全世界他们的人数已超过了四百万。”

“《出埃及记》里已经讲过，以色列人的儿子像庄稼一样繁衍，他

们将变得非常强大，遍及大地。”

“现在他们就在这里。从前他们也在这里，那时候我们对他们的存在还没有产生怀疑。马拉是谁？他的真名应该是Mara，而不是后来的Marat。他来自一个被逐出西班牙的塞法迪犹太家庭，为了掩盖自己的犹太血统，他改信了基督教。马拉生前饱受麻风病的折磨，死得很不光彩，一个具有迫害狂和杀人狂症状的精神病人，典型的犹太人，他报复基督徒，将他们大批大批地送上断头台。你们看看卡那瓦雷博物馆里他的那幅肖像，马上就会看出他神情恍惚，是个精神病人，就像罗伯斯庇尔和雅各宾派的其他人一样，他面部左右不对称，说明他精神错乱。”

“我们都知道，法国大革命主要是由犹太人搞起来的。但是拿破仑，他痛恨教皇，和共济会结盟，他是犹太人吗？”

“应该是，就连迪斯雷利也这么说过。巴利阿里群岛和科西嘉岛是被逐出西班牙的犹太人的避难所，犹太人在那里被迫改信天主教，换上他们主人的姓氏，比如奥尔西尼和波拿巴。”

每个团体里都有不合时宜的家伙，总在错误的时间提出错误的问题。这会儿就有人抛出了一个别有用心的问题：“那么耶稣呢？他是犹太人，却英年早逝，而且对金钱无动于衷，一心向往天国……”

雅克·德·彼耶回答了这个问题：“先生们，‘基督是犹太人’的说法是犹太人自己到处散布的一个传说，像是圣保罗和四位福音书的作者。实际上，耶稣是凯尔特人，就像我们法国人一样，到了很晚近的时候才被拉丁人征服。在被拉丁人去势之前，凯尔特人都是征服者，你们难道没听说过来自希腊的加拉太人 (13) 吗？当时高卢人把那里变为了殖民地，加利利这个名字就是他们起的。另外，处女产子的神话源自凯尔特人和德鲁伊教的神话。至于耶稣，只要看看我们现有的所有画像就能知道，他是金发碧眼。他倡导移风易俗，破除迷信，摒弃犹太人的陋习，与犹太人等待弥赛亚降世的主张截然相反，因为耶稣说他的王国不在这片土地上。犹太人奉行一神论，而耶稣则抛出三位一体的思想，这是受到了凯尔特人多神论的启发。为此犹太人杀害了他。指控耶稣有罪的该亚法是犹太人，出卖他的犹大是犹太人，否定他的彼得也是犹太人……”

就在《自由言论报》创立的同一年，德吕蒙凭借幸运和直觉，深挖巴拿马运河的丑闻。

“这很简单，”他在发起媒体攻势前向西莫尼尼解释道，“斐迪南·德·雷赛布 (14) ，就是开通苏伊士运河的那个人，又受委托开通巴拿马地峡。这个项目预计花费六亿法郎，雷赛布为此成立了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一八八一年动工，一开始便困难重重，雷赛布需要更多的资金，于是他发起了公众集资。但是他用一部分募集来的钱贿赂记者，隐瞒工程中逐渐出现的困难，比如一八八七年刚挖到地峡的一半，就用掉了十四亿法郎。雷赛布向埃菲尔求援，也就是建造了那座丑陋铁塔的犹太人，然后他继续募集资金，继续花钱贿赂媒体和各个部长。就这样，巴拿马运河公司倒闭，参与投资的八万五千个聪明的法国人血本无归。”

“这个故事众所周知。”

“没错，但现在我要说明的是，和雷赛布合谋的是那些犹太金融家，其中包括雅克·德·雷纳克男爵（普鲁士人封的男爵）。明天出版的《自由言论报》会造成轰动。”

轰动已经造成了，这桩丑闻把新闻记者、政府官员和前任部长都卷了进来，雷纳克自杀，几位重要人物被送进监狱，雷赛布因追诉期已过而侥幸逃脱，埃菲尔差一点受到牵连，而德吕蒙却因打击贪腐而大获全胜，更重要的是他为自己的反犹太活动提出了具体的论证。

几枚炸弹

早在有机会接近德吕蒙之前，西莫尼尼就被埃布特尔纳叫到巴黎圣母院见面，地点依旧是中殿的那个老地方。

“西莫尼尼上尉，”埃布特尔纳说，“几年前，我曾派您去鼓动塔克希尔投身一次像马戏一样滑稽的反共济会运动，把矛头指向那些俗不可耐的反共济会人员。那个以您的名义向我保证行动尽在掌握的达拉·皮科拉神父，我在他身上可是花了不少的钱。但现在，我觉得这个塔克希尔已经太过分了。鉴于神父是您派给我的，您必须想办法给他施加些压力，当然还有塔克希尔。”

于此，西莫尼尼承认自己的脑子里一片空白：他隐约记得，达拉·皮科拉神父理应负责塔克希尔的事，但是他一点也不记得曾派他去做了什么。他只记得自己曾经对埃布特尔纳说过，他对这事有兴趣。然后又告诉他，眼下他依然对犹太人的事感兴趣，他正设法打入德吕蒙的圈子。他惊讶地发现，埃布特尔纳有多么欣赏这群人。西莫尼尼不禁反

问，埃布特尔纳到底有没有对他反复讲过政府一点都不想介入反犹太运动的话？

“时过境迁，上尉先生，”埃布特尔纳回答他，“您看，就在不久前，犹太人还要么是生活在犹太聚居区的穷鬼，就像生活在俄国和罗马的那些人，要么是我们这里的那些大银行家。没钱的犹太人靠放高利贷和行医为生，而走了运的犹太人就会给皇室投资，也借钱给国王，向他提供打仗需要的钱。如此看来，他们一直站在权势一边，但并不掺和政治。虽然他们对金融感兴趣，但从不致力于实业。至于后来发生的一些事，连我们都是后知后觉的。在大革命之后，政府对资金的需求量远远超出了犹太人的能力范围，因此他们逐渐丧失了金融借贷的垄断地位。慢慢地，我们也是才意识到，大革命传播了所有公民一律平等的思想，至少在我们这里是这样。当然，住在犹太人聚居区的那些穷鬼还是老样子，其余犹太人都变成了资产阶级，不仅有大资本家那样的大资产阶级，还有小资产阶级，他们从事各行各业，或属于军队等国家机器。您知道如今有多少犹太裔军官吗？比您想象的要多得多。而且不仅是在军队里，犹太人渐渐地融入了无政府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世界。如果说当初那些为赶时髦而参加革命的人是为反对资本主义而反犹太人，而犹太人归根结底始终与当权者站在一起的话，那么今天当个反对派的犹太人就变成了时髦。我们不要忘了，比方说，整个高等教育都在他们的掌控之中，从法兰西学院到高等研究院，他们手上还有巴黎所有的剧院以及大部分报纸，您去看看《辩论日报》(15)，那就是金融集团的官方刊物。”

西莫尼尼还是不明白，既然犹太资产阶级已势不可当，埃布特尔纳干什么还去招惹他们。对于这个问题，埃布特尔纳未置一词，只做了个模棱两可的手势。

“我不知道。我们只要多加小心就行。问题是我们要弄清楚是不是可以信任这个新兴的犹太阶层。要注意，我现下考虑的可不是什么以色列人阴谋征服世界的天方夜谭！这些犹太资产阶级已经不被他们原先的族群所承认，所以常常感到羞愤，但同时他们也不是可靠的公民，因为他们前不久才成为完完全全的法国人，明天说不定就会叛变，和普鲁士的犹太资产阶级穿一条裤子了。普鲁士入侵法国那会儿，大多数奸细都是阿尔萨斯的犹太人。”

告别的时候，埃布特尔纳又加了一句：“顺带提一句，拉格朗日在的那会儿，您和一个叫加维亚里的家伙有点过节。您叫人把他逮捕了。”

“对，他是于歇特大街那帮歹徒的头子。好像他们都被送到卡宴去了，要么就是更远的地方。”

“加维亚里除外。他最近逃跑了，有人在巴黎见过他。”

“居然能有人从那个魔鬼岛逃出来？”

“任何地方都能逃得出来，只要有那个胆识。”

“您为什么不抓他？”

“因为他是个做炸弹的高手，眼下可能对我们有用。我们已经锁定了他的行踪：他在克里尼昂古尔 (16) 靠捡破烂为生。您何不找他回来呢？”

在巴黎找捡破烂的人并不难，虽然他们分散在全城的各个角落，但穆夫塔大街和圣美达大街之间的地带一度是他们的王国。现在，至少是那些被埃布特尔纳盯上的拾荒者都在克里尼昂古尔门一带活动，住在一个用荆条做屋顶的破窝棚里，谁也不知道为什么，在那令人作呕的环境里，遇上美好的季节，向日葵也能开出花来。

在这个角落里，从前有一间人称“汗脚”的餐馆，因为顾客要在外面的马路上排队等着，进去后花上一个苏，就能拿一个大叉子插进一只大汤锅里，里边的东西随便你叉，运气好了能叉到一块肉，运气不好就只能是块胡萝卜——然后滚蛋。

捡破烂的人也有属于他们自己的旅馆。陈设不多：一张床、一张桌子、两把不成对的椅子。墙上贴着圣人像，或者是在垃圾里翻到的旧小说的插图版画。一面镜子，是礼拜天去教堂前整装时不可或缺的。捡破烂的人首先要在这里把捡到的东西分类：骨头、瓷器、玻璃、破布条、碎绸子。他们的一天从清晨六点开始，晚上七点以后如果巡警（或者条子，如今大家都这么叫）发现有人还在干活的话，就会罚他的款。

西莫尼尼去加维亚里应当会出没的地方去找他。最后他来到一家廉价酒馆，这里不只卖葡萄酒，还卖一种据说有毒的苦艾酒（就好像一般的苦艾酒没那么大毒性一样）。在酒馆里有人指给他一个人。西莫尼尼想起，当初认识加维亚里的时候，自己还没有胡子，于是他取下了假胡子。一晃过了二十多年，但他觉得自己还能被认出来。然而加维亚里却变得认不出了。

他脸色煞白，满脸皱纹，胡子很长。泛黄的领带更像是一条绳子，挂在他满是油渍的领子上，从领子里伸出的一截脖子极细。他头上戴着一顶破破烂烂的帽子，身上穿一件发绿的外套，里面的马甲已经卷了边，鞋子上沾满泥土，仿佛多年没有擦过，鞋带也满是泥污，与鞋面的皮子粘在了一起。但是那些捡破烂的人谁也没多看加维亚里一眼，因为没有一个人比他穿得体面。

西莫尼尼表明身份，期待着重逢的热情问候。但加维亚里却用犀利的目光盯着他。

“您还有胆量出现在我面前，上尉？”面对不知所措的西莫尼尼，加维亚里继续说，“您以为我是笨蛋吗？那天我看得清清楚楚，宪兵来了，朝我们开枪，您给了那个请来做线人的家伙致命的一枪。后来，我们都侥幸活了下来，被押上一条帆船驶往卡宴，而您却不在船上。这不是明摆着嘛。在卡宴无所事事的十五年让我变聪明了：就是您策划了我们的秘密行动，为的是最后告发我们。这应该是个赚钱的买卖。”

“那又怎样？您想报仇吗？您已经沦为人渣了，就算您的假设成立，警察也会听我的意见，到时候只要我和相关人士打个招呼，您就得回到卡宴去。”

“行行好，上尉。在卡宴的那些年已经让我学乖了。谁要是想搞阴谋诡计，就得料到会有告密之人，这就像警察抓小偷的游戏。可是您看，有人说时过境迁，革命者全都变成了皇权和教权的卫道士。于我而言，皇帝的宝座也好，教会的祭坛也罢，都无关紧要，在我看来，为伟大理想而奋斗的时代已经结束了。在这个所谓的第三共和国时代，就连该杀的暴君也没地方找了。我唯一擅长的就是做炸弹了。您今天来找我，意味着您想要炸弹。好啊，只要您肯给钱。您看到了我住的地方，只要给我换个住处和吃饭的地方就行。我该去要谁的命呢？和那会儿所有的革命者一样，我也变成了一个谁给钱就投靠谁的人。这种买卖您应该非常了解。”

“我想要您做炸弹，加维亚里，但我还不知道要哪一种，也不知道用在什么地方。我们到时候再说。钱我可以答应您，您过去的记录也可以一笔勾销，还有新的身份证件。”

加维亚里表示，谁给的钱多就为谁效劳，西莫尼尼当即给了他一笔钱，够他至少一个月不用捡破烂就能维持生计。没有什么比牢狱生活更能让人学会听从命令的了。

加维亚里该做什么，过了很久埃布特尔纳才告诉西莫尼尼。一八九三年十二月，无政府主义者奥古斯特·瓦扬 (17) 将一枚小型爆炸装置（内部塞满了钉子）扔进了国民议会，并高喊：“资产阶级去死吧！无政府主义万岁！”这只是一次象征性的行动。“假如我真想杀人，就往炸弹里填上铅弹了。”瓦扬在受审时说，“我当然不会说谎，给你们愉快地砍我的头的机会。”但为了以儆效尤，他们还是砍了他的头。不过，问题不在于此，情报部门担心这样的行为会给人以英雄主义的印象，招致人们模仿。

“有一些恶劣的大人物，”埃布特尔纳对西莫尼尼解释说，“为恐怖活动和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辩护并予以鼓励，而他们自己则舒舒服服待在俱乐部或餐馆里，谈着诗歌，品着香槟。您看这个不值钱的蹩脚记者，洛朗·泰雅德 (18) （由于他也是参议员，所以对公众舆论具有双倍的影响力）。关于瓦扬他写文章说：‘如果行为是高尚的，死了人又有什么关系呢？’对于国家而言，泰雅德这样的人比瓦扬更加危险，因为他们的脑袋是很难被砍下来的。必须给这样从来不交税的知识分子一个公开的教训。”

这个教训要西莫尼尼负责筹划，当然还有加维亚里。几个星期后，在富瓦约餐厅的一个角落里，就在泰雅德享受一顿价格不菲的大餐的时候，一枚炸弹爆炸了。泰雅德失去了一只眼睛（加维亚里简直是个天才，炸弹设计得不会炸死人，而只是让他恰到好处地受些伤）。官方报刊不失时机地发表评论讽刺泰雅德，诸如：“怎么样，泰雅德先生，这个行为高尚吧？”无论对于政府，还是对于加维亚里和西莫尼尼来说，这都是一次漂亮的出击。泰雅德不仅失去一只眼睛，还丢掉了颜面。

最得意的要数加维亚里。西莫尼尼觉得，让一个因生活的悲惨遭遇而不幸失去生活和信誉的人重获这两样东西，实在是件好事。

这些年里，埃布特尔纳还给了西莫尼尼另外一些任务。巴拿马运河的丑闻已经无法再刺激公众舆论，因为当新闻没有新意的时候，过不了多久就会让人厌倦。德吕蒙对这件事已然失去兴趣，但还有人在继续煽风点火，显然政府很担心这些火焰复燃。一定要设法把公众的注意力从这些陈谷子烂芝麻上移开，所以埃布特尔纳要求西莫尼尼策划几起漂亮的骚乱，好占领小报的头版位置。

策划骚乱绝非易事，西莫尼尼说。埃布特尔纳建议他说，最容易闹事的是学生。最恰当的做法是，先让学生开个头，然后安插几个专门破

坏公共秩序的家伙。

西莫尼尼和大学生界素无往来，不过他马上想到，学生们对有革命倾向的人，或更确切地说，对无政府主义者感兴趣。那么有谁比别人更了解无政府主义者那个圈子呢？当然是以渗透其中而后告发他们为职业的人，非拉奇科夫斯基莫属。于是，他找到拉奇科夫斯基，这家伙咧嘴笑，露出满口的板牙，以示友好，他问西莫尼尼所为何来。

“我想找几个能遵照命令制造骚乱的学生。”

“这个容易，”这个俄国人说，“去一趟红堡就成了。”

表面上，红堡是拉丁区穷学生的一个聚点，位于加兰德街，开在一座院子的最里面，外墙被涂成断头台般的血红色，一走进去就会闻到一股令人窒息的臭味，混合了变质的油脂、霉味和陈年老汤的酸腐味。经年累月，这些气味凝结在满是油污的墙上，几乎成了可以触摸的痕迹。令人费解的是，来这个地方需要自带食物，因为里面只供应酒和盘子。烟草散发的烟雾和煤气嘴泄漏的气体混合成一团令人厌恶的雾霾，隐约可见室内有几十个“流浪汉”昏昏欲睡，他们三五成群地坐在桌边，有些人正伏在同伴的肩头酣睡。

然而，在里边的两个大厅里却不见流浪汉，反倒有不少佩戴丑陋饰品的老妓女，还有些十四五岁满脸傲慢神态的雏妓，这些小女孩眼圈发青，脸色惨白，典型的肺结核症状。再有就是当地的地痞流氓，他们手上的戒指大得惹眼，上面镶着假宝石，身上的外套要比前厅里那些人身上的破布好得多。在这个混乱肮脏的地方，也会有穿着考究的淑女和身着晚礼服的绅士往来穿梭，因为参观红堡业已成为不可或缺的刺激体验：当暮色已深，剧院散场后，豪华马车便接踵而至，全巴黎的人都会来此体验流氓窝里的花天酒地——可能大多数地痞流氓都是老板花钱雇来的，为他们提供免费的苦艾酒，为的是吸引那些正经的市民来此娱乐，而同样的苦艾酒，普通客人要花上双倍的价钱。

在红堡，西莫尼尼根据拉奇科夫斯基的指示，找到了一个叫法约勒的人，他的职业是贩卖胎儿。这是一个老头，每晚都在红堡度过，来这里喝八十度的烈酒。白天他出去赚钱，游走于各家医院之间，收集胎儿和胚胎，转手卖给医学院的学生。他浑身散发着酒精和腐肉的臭味，这种气味让别人都不愿靠近他，即使在本已臭气熏天的红堡里。但据说他在学生圈子里有不少熟人，尤其是那些上了多年学仍未毕业的“职业学生”，他们更喜欢四处惹是生非，而不是去研究胚胎，一有机会就准备

大闹一场。

机缘巧合，这些天拉丁区的学生正对一个老古板十分恼火，这个人就是参议员贝朗热，他很快就被起了个外号——假道学神父。他刚刚提交了一项法案，旨在抑制伤风败俗的行为，因为（他说）第一个深受其害的就是学生。这件事的起因是某个叫萨拉·布朗的女人的表演，她半裸身体，活色生香（没准还微微有些出汗，西莫尼尼打了个寒噤），在巴黎年度“四艺”舞会 (19) 上展示舞姿。



……然而，在里边的两个大厅里却不见流浪汉，反倒有不少佩戴丑陋饰品的老妓女，还有些十四五岁满脸傲慢神态的雏妓，这些小女孩眼圈发青，脸色惨白，典型的肺结核症状。再有就是当地的地痞流氓，他们手上的戒指大得惹

眼，上面镶着假宝石，身上的外套要比前厅里那些人身上的破布好得多……

小心，切不可剥夺学生们的偷窥乐趣。至少是法约勒掌控的那群学生，已经开始计划在哪天夜里去参议员家的窗子下面闹上一次。现在只要知道他们打算什么时候行动，让那些想要大打出手的人待命就行。只不过一笔小钱，法约勒什么都考虑妥当了。西莫尼尼现在只剩下通知埃布特尔纳日期和具体时间了。

就这样，学生们刚刚开始叫嚷，士兵或宪兵就赶到了。不管到什么地方，都没有比警察更能激起学生斗争热情的人了，于是石块朝他们飞去，但主要还是叫喊。不过，一名士兵想发射一颗烟幕弹制造些烟雾，却不巧打到了一个路过的倒霉蛋的眼睛。这回可死人了，这是必不可少的环节。可以想见，街垒迅速筑起，一场真真正正的暴动开始了。事已至此，法约勒招来的打手投入了战斗。学生们拦住一辆公共马车，彬彬有礼地请车上的乘客都下来，解开马匹，推翻车厢作为路障，但那些狂徒立刻跑过来，一把火烧了车厢。很快，一场吵吵嚷嚷的抗议活动就升级为骚乱，又从骚乱变成一种革命的迹象。各家报纸的头版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都有内容可登了。永别了，巴拿马。

清单

一八九四年是西莫尼尼挣钱最多的一年。几乎都是偶然的机会，尽管偶然也往往需要有人推一把才行。

那时候，军队里有太多犹太人，这个事实让德吕蒙的不满情绪日益激烈。

“这事也没人提，”德吕蒙抱怨道，“因为如果我们说这些潜在的叛国者就在我们体制内部最光荣的部门里，然后到处说我们的军队已被大批这样的犹太人（当他说到‘犹太人’这个词的时候，嘴唇噘得老高，好像立刻要与整个臭名昭著的以色列民族决一死战一样）污染，这势必会使我们的军队丧失信誉，可这事也得有人说啊。您知道现在犹太人是如何让自己受人尊敬的吗？投身军旅，或是以艺术家和同性恋的身份出入各种贵族沙龙。哈，这些公爵夫人已经厌倦了让老派绅士或道貌岸然的神父当她们的奸夫，她们永远都会津津有味地接受稀奇古怪的新鲜事物，她们任由那些油头粉面、异香满襟、不男不女的家伙勾引自己。不过，就让良善的社会堕落吧，这不关我的事，和不同的路易通奸的侯爵

夫人也算不了什么，然而，如果我们的军队堕落了，法兰西文明的末日也就到了。我个人坚信那些犹太裔军官属于普鲁士间谍网络，但是我还没有证据，证据。”

“你们给我找出证据来！”他对报社的编辑们吼道。

在《自由言论报》编辑部，西莫尼尼结识了埃斯特拉齐少校，此人是个十足的花花公子，总是没完没了地炫耀自己的贵族血统和维也纳教育背景，动辄谈起他已经经历或尚未进行的决斗。大家都知道他欠了一屁股债，编辑们看他神秘兮兮地走过来，都唯恐避之不及，因为大家都预感到他要开口借钱，而谁都知道，钱一旦借给他就别想再要回来。埃斯特拉齐略显柔弱，总带着一条绣花手绢掩嘴，有人说他患了肺结核。他的军旅生涯很离奇，先是一八六六年在意大利战场上担任骑兵军官，然后供职于为教皇服务的朱阿夫兵团，后来又随外籍军团参加了一八七〇年的普法战争。大家私下里说，他与军中的反间谍组织有来往，但显然这从他的制服上是看不出来的。德吕蒙很看重他，或许是为了保证自己与军方的联系。

一天，埃斯特拉齐邀请西莫尼尼到一家时尚的牛排馆吃饭。他点了一道小羊排配生菜，在研究了酒单之后，便切入了正题：“西莫尼尼上尉，我们的朋友德吕蒙苦苦寻找证据，他是永远也找不到的。问题并不在于揪出军队里的犹太裔普鲁士间谍。老天，这个世界上到处是间谍，多一个少一个我们也不会放在心上。但从政治角度出发，关键是要‘证明’他们存在。您一定同意，要逮住一个间谍或一个阴谋家，根本不需要找到证据，最简单也是最经济的方法就是编造证据，若有可能，还能直接造个间谍出来。所以，为了民族的利益，我们应该物色一名犹太军官，他因为自身的某些弱点而备受世人怀疑，然后我们证明他将重要情报传递给普鲁士驻巴黎大使馆。”

“您说的‘我们’指的是谁呢？”

“我是在以法兰西情报局统计处的名义和您讲话，处长是桑德尔中校。也许您知道这个处，它有个很中性的名称，主要分管德国人的事务：起初我们只关心他们在自己家里做些什么，情报来自方方面面：报纸、出差官员的报告、宪兵队，还有我们安插在国境两边的人员，我们设法知道关于他们军队组织的信息，比如他们有多少骑兵师，军队里有多少士兵，总之，应有尽有。但是近来情报局决定，我们也要了解德国人在我们境内都做些什么。有人抱怨说这么做是混淆了间谍与反间谍的

概念，但这两种活动是紧密相连的。我们有必要知道发生在德国大使馆里的事，因为那是外国领土，这就属于间谍情报工作，但在那里收集的又是关于我们的情报，掌握这样的情报又属于反间谍活动。如今，在德国大使馆有一位巴斯蒂安女士在为我们工作，她是那里的清洁工，假装目不识丁，实际上连德文都能读懂。她的工作是每天倾倒大使馆办公室的字纸篓，这样她可以把普鲁士人（您知道他们有多迟钝）以为已销毁的笔记和文件传给我们。所以现在要做的就是制造一份文件，内容是我们的一位军官泄露了关于法国军备状况的绝对机密。这样我们就能推测这个泄露机密的人应该是能接触到这些保密文件的人，最后我们就可以撕下他的面具。如此说来，我们只需弄一张字条，短短的明细清单。这就是我来找您的原因，据说您在这方面是一位行家。”

西莫尼尼没有问埃斯特拉齐情报局是如何知道他有这种才能的。想必是从埃布特尔纳那里知道的吧。他对对方的恭维表示感谢，然后说：“我想我要做的是伪造某个人的笔迹吧。”

“我们已经物色了理想的人选。是一名叫德雷福斯的上尉，阿尔萨斯人，目前正在本处实习。他娶了个有钱的老婆，总是一副大众情人的样子，所以同事们很难支持他，就算他是天主教徒，也不会有人帮他说话。绝对不会有人站在他那边。所以这是一个最理想的牺牲品。一旦我们拿到清单，就会拿去做鉴定，最终将确认笔迹就是德雷福斯的。然后就轮到德吕蒙这样的人把这件丑闻公之于众，揭发这个危险的犹太人，同时为军方挽回颜面，军方也会英明地揪出叛徒，绳之以法。清楚了吗？”



……然后就轮到德吕蒙这样的人把这件丑闻公之于众……

再清楚不过了。十月初，西莫尼尼得到了桑德尔中校的接见。此人面如土色，相貌平平。这是间谍和反间谍部门领导的最佳外貌。

“这里是德雷福斯笔记的样本，这是要誊写的内容，”桑德尔拿着两页纸对西莫尼尼说，“您看见了，这张便条是写给德国使馆武官冯·施瓦茨科本的，告诉他关于120　mm加农炮液压制动器的军事资料已到，以及其他一些细节。德国人垂涎的就是这个。”

“再加入一些技术细节不是更好吗？”西莫尼尼问道，“显得危害更大。”

“我希望您能意识到，”桑德尔说，“这桩丑闻一旦曝光，这份清单

就要公之于众，因此我们不能把技术性资料向报纸公布。有劳了，西莫尼尼上尉。为了让您安心，我给您准备了一个房间，以及一切书写工具。纸张、鹅毛笔和墨水都是在我们办公室常用的。我希望看到一份精心之作，所以慢慢来，多练几次，务求笔迹完美无缺。”

西莫尼尼照做了。薄薄的书写纸上，一共三十行文字，正面十八行，背面十二行。西莫尼尼精心地将正面的行距留得比背面宽松些，背面的字迹也稍显潦草，因为这样一来便能做出一封在匆忙状态下完成的书信，开始的时候比较放松，越到后来就越仓促。同时他还考虑到，这样一封信在被扔进字纸篓之前，想必已经被撕掉，所以统计处到手的信件应该是一些碎片，后来重新拼贴在一起，因此最好在字迹之间留些空隙，以便黏合起来更容易。但这些空隙又不能太大，以免与笔迹样本不符。

总而言之，他做得天衣无缝。

桑德尔随后把这份清单交给了陆军部部长梅尔西耶将军 (20) ，同时下令调查与该处所有官员的往来文件。最终，他最信任的搭档告诉他，这是德雷福斯的笔迹，于是德雷福斯于十月十五日被捕。但这个消息被狡猾地封锁了两个星期，只是偶尔吹出一些风来，吊足记者的胃口，然后再通过小道消息传出一个人名，起初还碍于机密的约束，最后还是承认罪犯就是德雷福斯上尉。

埃斯特拉齐一得到桑德尔的许可，就立刻告诉了德吕蒙，德吕蒙挥舞着少校的信函在编辑部各个办公室边跑边喊：“证据，证据，这就是证据！”

十一月一日的《自由言论报》上用斗大的标题赫然写着：“重大叛国案。犹太裔军官德雷福斯被捕。”一场战斗拉开了序幕，怒火燃遍了整个法国。

但是，就在当天的上午，当报社上下举杯欢庆的时候，西莫尼尼的眼睛扫到了埃斯特拉齐传达德雷福斯被捕消息的那封信函。信就在德吕蒙的桌子上，已被酒杯沾湿了，但字迹清晰可辨。西莫尼尼曾花了一个多小时来模仿那份假定为德雷福斯的笔迹，但现在真相昭然，自己花功夫练习的那种笔迹竟和埃斯特拉齐的一模一样。没有人能像伪造者一样对这些东西更加敏感。

这是怎么回事？难道桑德尔给我的不是德雷福斯的字，而是埃斯特拉齐的笔迹？可能吗？奇怪，令人费解，但真相不容置疑。难道是他弄错了？或是有意为之？但这么做是为什么呢？还是说，桑德尔本人也被手下骗了，给他弄了一份错误的样本？假如是有人骗取了桑德尔的信任，那一定要通知他调包的事。可万一桑德尔居心不良，让他知道伎俩被自己识破，那就太危险了。要不要告诉埃斯特拉齐呢？如果桑德尔故意调换了笔迹，为的是除掉埃斯特拉齐，那么给被害人通风报信的西莫尼尼就会成为整个情报局的死敌。要不就保持沉默？可万一哪一天情报局把调包的事嫁祸于他，又当如何是好？

这个错误不是西莫尼尼的责任，他决心要去澄清事实，尤其是，这么说吧，他特别坚持自己伪造的笔迹必须是真实的。他决定冒这个险，登门求见桑德尔，可桑德尔从一开始就表现出不愿见他，可能是他怕西莫尼尼来敲竹杠。

后来，当西莫尼尼把真相（这桩由谎言构成的事件中唯一的真相）告诉桑德尔时，桑德尔的脸色比平时更加土灰，显出一副不敢相信的表情。

“中校先生，”西莫尼尼说，“您一定保留着那份清单的照片，请您找一份德雷福斯字迹的样本，再找一份埃斯特拉齐的，我们把三份材料对比一下。”

桑德尔命人去找，不一会儿，三份材料都出现在了他的办公桌上，西莫尼尼为他指出了一些证据：“您看，比如说这里，在所有出现双写s的单词中，比如adresse（地址）或intéressant（有意思的），埃斯特拉齐写的第一个s总是小一点，第二个则比较大，而且几乎是从不连在一起的。这是我今天早上注意到的，因为这种风格在我写那份清单时格外地关注过。现在您再看看德雷福斯的笔迹，这是我第一次看到：真令人吃惊，双写的s第一个大，第二个小，而且总是连在一起。您想让我接着说吗？”

“不用了，到此为止吧。我不知道怎么会发生这样的误会，我会调查的。可是现在的问题是这份材料已经到了梅尔西耶将军手上，他可能会想将这份清单与德雷福斯的笔迹进行比对，但他并非笔迹鉴定专家，这两份笔迹中总会有相似之处吧。现在只要别让他产生比对埃斯特拉齐笔迹的念头就行了。但依我看，他怎么也不会想起埃斯特拉齐来——只要您守口如瓶。请尽量忘掉这件事，也拜托您别再到办公室来。您的报

酬将会有相应的调整。”

此后，西莫尼尼再也不用靠内部消息了解事态的进展了，因为德雷福斯事件已经占据了所有的报纸。在参谋部里也有处事谨慎的人，他们要求提供确凿的证据，证明那份清单出自德雷福斯之手。桑德尔找来了一位著名的笔迹鉴定专家——贝蒂荣，专家指出，清单上的笔迹的确与德雷福斯的不完全相符，但这是一个明显的自我伪造案例：德雷福斯改变了（尽管只是一部分）他的字体，为了让人相信这封信的作者另有其人。这些细节完全可以忽略不计，这份文件肯定出自德雷福斯之手。

《自由言论报》每天都在进行舆论轰炸，甚至怀疑事件将趋于缓和，理由是德雷福斯是犹太人，所以会受到犹太人的包庇。“军中有四万名军官，”德吕蒙写道，“梅尔西耶怎么能把国防机密交给一个四海为家的阿尔萨斯犹太人呢？”梅尔西耶是个自由派，德吕蒙和标榜民族主义的媒体已经有一段时间对他不断施压，指责他同情犹太人。他不能落个包庇犹太叛徒的名声。所以他不但没有搁置调查的意思，反而表现得非常积极。

德吕蒙发起猛烈攻击：“很长一段时间里，犹太人都未曾进入军队，军队保持着纯正的法兰西血统。可现如今，他们已经渗透进了国家军队，将成为法国的主人，罗斯柴尔德将通过他们传达动员计划……大家知道他居心何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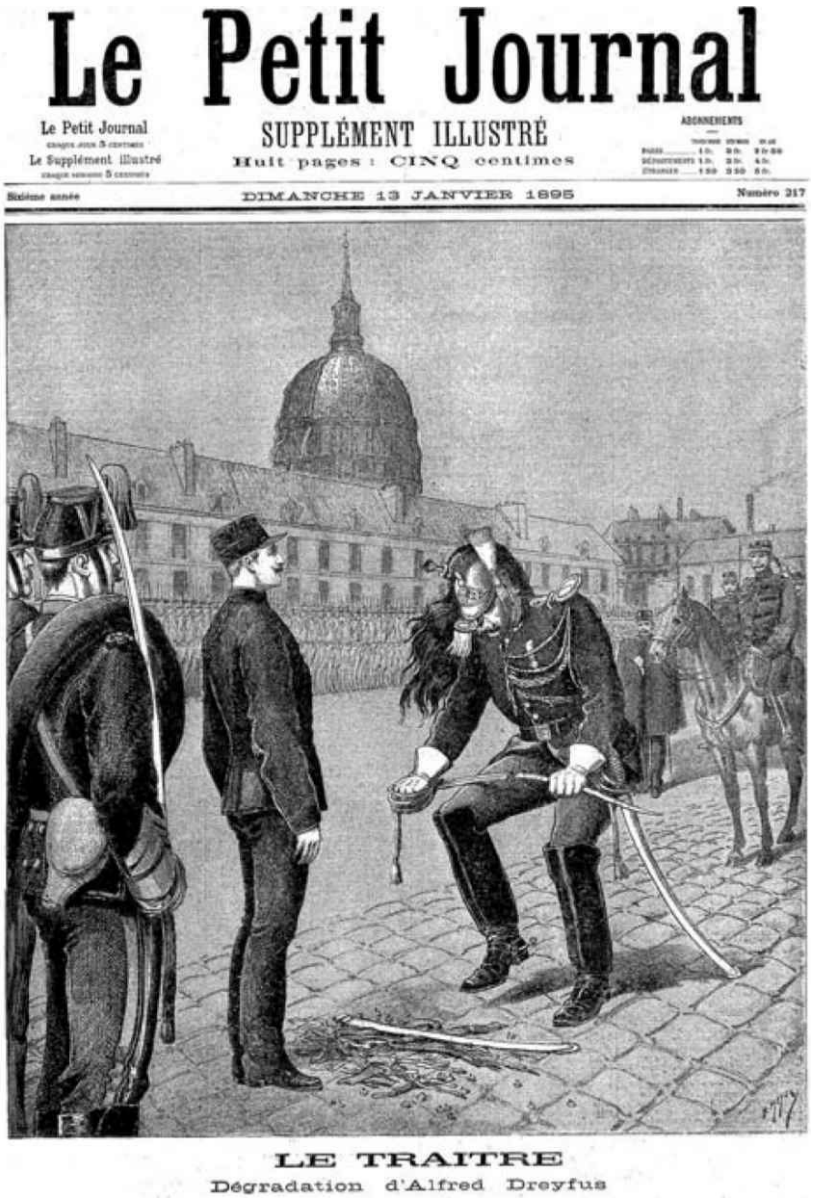
局势紧张到了极点。龙骑兵 (21) 上尉克雷米厄－福阿写信给德吕蒙，说他这样做是在侮辱所有的犹太裔军官，要求他道歉。于是，二人约定决斗，克雷米厄－福阿大概嫌不够乱，你们猜他把谁请来当见证人？埃斯特拉齐……接着，《自由言论报》编辑部的莫雷斯侯爵也向克雷米厄－福阿发出战帖，但是这位上尉的上司们禁止他参加新的决斗，把他关在了军营里，于是梅耶上尉就代他出征，结果肺被穿了个窟窿，死了。激烈的辩论随即爆发，人们纷纷抗议宗教战争的卷土重来……西莫尼尼欣喜若狂，仅凭他一个钟头的抄写，就换来了如此喧嚣纷乱的结果。

十二月，陆军委员会召开会议，与此同时，又有一份文件冒了出来，是一封意大利使馆武官帕尼扎尔迪写给德国人的信，信中提到“D那个混蛋……”原本会卖给他一些防御工事平面图。“D”是德雷福斯吗？没人敢表示怀疑，直到后来人们才发现，这是一个叫杜布瓦的家伙，陆军

部职员，以每份十法郎的价钱兜售情报。但为时已晚，十二月二十二日德雷福斯被判有罪，一月初他在军事学院被革职。二月他就要被押上驶往魔鬼岛的船了。

西莫尼尼列席了革职的仪式，在他的日记里记录了这耐人寻味的一幕：庭院四周士兵排列整齐，德雷福斯步入会场，他要在一排排威武勇士的面前走上将近一公里的路程，官兵们虽然面无表情，但似乎都向他投以轻蔑的目光。达拉斯将军抽出军刀，军乐响起，一身戎装的德雷福斯朝将军走来，将军身旁有四名炮兵在一名中士的率领下保驾护航。将军宣读了革职的决定，一名身材魁梧、头盔上插有羽毛的宪兵军官来到上尉身边，摘下他的军衔、徽章、番号牌，取下他的佩剑，在膝盖上用力折断，扔在这个叛徒的脚下。

德雷福斯神情麻木，很多报纸认为这就是他背叛祖国的标志。西莫尼尼确认，在德雷福斯被革职的那一刻，他听见那家伙喊了一声：“我是清白的！”但是喊得很有节制，并未影响立正的姿势。总之，西莫尼尼讽刺地观察到，这个犹太小伙子是那样竭力维护自己作为法国军官（已经被剥夺）的尊严，以至于不能对上司的决定提出质疑——就好像即便他们认定他是叛徒，他也必须接受，不能有丝毫的迟疑。也许在那一刻，他真的以为自己当了叛徒。对他而言，声明自己无辜只是仪式上一个必不可少的环节而已。



Le Petit Journal

Le Petit Journal

Le Supplément illustré

SUPPLÉMENT ILLUSTRÉ

Huit pages : CINQ centimes

ABONNEMENTS

Sixième année — DIMANCHE 13 JANVIER 1895 — Numéro 317

LE TRAITRE

Dégradation d'Alfred Dreyfus

……一名身材魁梧、头盔上插有羽毛的宪兵军官来到上尉身边，摘下他的军衔、徽章、番号牌，取下他的佩剑，在膝盖上用力折断，扔在这个叛徒的脚下……

西莫尼尼认为自己记得的情况就是这样，但他在一只大纸箱里找到了一篇次日发表在《法兰西共和报》上的文章，作者叫布里松，文章的内容与他的记忆大相径庭：

“当将军把可耻的宣判劈头盖脸地抛向他时，他振臂高呼：‘法兰西万岁，我是清白的！’

“这名下级军官尽了自己的义务。挂满制服的金色徽章坠落在地，他们连红色的臂章也没给他留下。他的制服变成了纯黑色，军帽也突然黯淡了，德雷福斯仿佛已经换上了囚服……他继续高喊：‘我是清白的！’围栏外围观的群众勉强能看到他的身影，他们高声咒骂着，吹着刺耳的口哨。德雷福斯听到了，更是怒不可遏。

“当他走过一群军官面前时，清楚地听到了这样的话：‘滚吧，犹大！’德雷福斯愤怒地转过身，重复道：‘我是清白的，我是清白的！’

“现在终于可以看清他的面容了。我们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希望能从他身上发现什么天大的秘密，或是真情的流露，发现他心底最隐秘的东西，毕竟到目前为止，只有法官有机会接近他。但愤怒布满了他的面容，一种难以遏制、势必排山倒海的愤怒。他双唇紧闭，双眼通红，一副吓人的面孔。我们明白了，如果这个罪犯能表现得如此坚定，步伐如此雄健，是因为他正经受着怒火的煎熬，这种愤怒会让他神经紧绷直至崩溃……

“这个人心底到底有什么秘密？他的反抗出于什么动机，为什么要以近乎绝望的力量，通过这种方式申明自己的清白？或许他希望混淆视听，引起公众的质疑，给审判他的那些法官播下怀疑的种子？一个念头划过我们的脑海，犹如闪电一样强烈：假如此人无罪，那将是何等恐怖的刑罚！”

西莫尼尼一点也没感到内疚，他确信德雷福斯有罪，因为这个罪名就是由他定的。当然，他的记忆与那篇文章的描述大有出入，这说明这一事件在全国引起了巨大的轰动，每个人都以自己主观的视角看待事态的发展。

但是，无论德雷福斯是去见了魔鬼，还是去了魔鬼岛，都与他毫不相干了。

那笔报酬在适当的时机神不知鬼不觉地到了他的手上，果真超出了他的预期。

盯住塔克希尔

当这些事情正在进行的时候，西莫尼尼非常清楚地记得，他并未因

此忽略塔克希尔正在捣什么鬼。特别是因为德吕蒙那个圈子里的人总是在谈论他，起初他们以一种好笑的怀疑目光看待塔克希尔做的事，后来就变成了怒不可遏。德吕蒙自认为是一个严肃的反共济会、反犹太人的天主教徒——以他个人特有的方式——他不能容忍一个无赖来支持他的事业。塔克希尔是一个无赖，德吕蒙一直以来都这么认为，而且在《犹太法兰西》里就已经这样抨击过他，他认为塔克希尔所有反教会的书都是犹太出版商出版的。在这些年里，由于政治原因，他俩之间的关系进一步恶化。

我们已经从达拉·皮科拉神父那里得知，这两个人都曾是巴黎市议员某次竞选的候选人，面对的是同一批选民。因此，他们之间的战争就变成公开的了。

塔克希尔写了《德吕蒙先生心理研究》一文，语带嘲讽地批评他的对手超乎寻常的反犹太主义，文章认为反犹太主义与其说是天主教徒的特点，不如说是社会主义和革命报刊的典型特征。德吕蒙撰写了《反犹太主义者的遗书》一文予以回击，质疑塔克希尔改信天主教的动机，提醒世人他曾玷污过神圣的事业，并以令人焦虑的口吻质问他为什么不愿与犹太世界开战。

如果我们想一想，在一八九二年问世的《自由言论报》敢于揭露巴拿马运河丑闻，具有政治斗争精神，相较之下，同期出版的《十九世纪的魔鬼》实在难登大雅之堂，如此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德吕蒙报社编辑部对塔克希尔的嘲讽与日俱增，冷笑着等候塔克希尔接二连三地迎来灾祸。

德吕蒙看得出，正在毁掉塔克希尔的并非正面的抨击，而是那些不期而至的支持。以神秘的蒂安娜一事为例，就有几十个相当不可靠的好事者参与其中，争相吹嘘自己与这个他们多半从未谋面的女人关系非同一般。

有个叫多梅尼科·马尔焦塔的人出版了一本《第三十三级大师、共济会最高会长阿德里亚诺·莱米 (22) 回忆录》，他寄了一本给蒂安娜，宣称自己要与蒂安娜并肩抗争。在信中，马尔焦塔自称佛罗伦萨共济会撒沃纳罗拉会所的秘书、帕尔米共济会乔尔丹诺·布鲁诺会所的会长、最高检察官、古老正统苏格兰礼第三十三级大师、孟菲斯礼至尊王子（第九十五级）、卡拉布里亚和西西里地区米斯拉伊姆会所检察长、海地国家大东方社荣誉社员、那不勒斯联盟最高委员会理事、三卡拉布里亚地

区共济会会所总检察官、米斯拉伊姆或巴黎埃及东方共济会终身大师（第九十级）、全球共济会守卫骑士团指挥官、巴勒莫意大利联盟最高全会终身荣誉议员、那不勒斯中央领导机构常务检察官及最高代表，以及改良的新帕拉斯会会员。他应该是共济会内部德高望重的会员，却说自己刚刚脱离了共济会。德吕蒙说，他改信天主教是因为他未能如愿获得共济会最高秘密领导层的职位，而是让那个阿德里亚诺·莱米占了先机。

据马尔焦塔说，那位闷闷不乐的阿德里亚诺·莱米最早是当小偷的，后来在马赛伪造了一份那不勒斯法尔孔奈公司的信用凭证，又趁一位医生朋友的太太在厨房里为他准备茶水的时候，偷走一包珍珠和价值三百法郎的金子。蹲了一段时间的监狱以后，他乘船去了君士坦丁堡，在那里给一个贩卖蔬菜的犹太老人打工，他说已准备好背离自己的天主教信仰，接受犹太教的割礼。后来他借助犹太人的帮助，在共济会内部成就了我们今天看到的事业。

“所以，”马尔焦塔总结说，“受诅咒的犹大后裔，人类的所有恶行都源自他们，他们会发挥自身全部的影响力为本民族中的一员，即最邪恶的那个人在共济会组织中谋取全球最高统治地位。”

马尔焦塔的控诉在基督教世界反响热烈，他在一八九五年出版了《帕拉斯神秘教派，共济会三角统治中的撒旦一路西法膜拜》一书，开篇就是一系列来自格勒诺布尔、蒙托邦、埃克斯、利摩日、芒德、塔朗泰斯、帕米耶、奥朗、阿讷西等地主教的贺信，甚至耶路撒冷的主教卢多维科·皮亚韦也来信鼓励。

问题就出在马尔焦塔揭露的信息把半数意大利政坛人物都牵扯了进去，尤其是克里斯皮，他曾是加里波第的副官，那些年担任意大利王国的首相。无论你出版和贩卖多少关于共济会仪式的奇闻异事，都不会引起轩然大波，可一旦触及共济会与政治权力之间的关系，就会有激怒某些睚眦必报之人的危险。

塔克希尔本该清楚这一点，但显然他想尽力收复马尔焦塔退让给他的土地，于是一本将近四百页的书以蒂安娜的名义出版了，书名是《第三十三级大师克里斯皮》，书中汇集了很多著名事件，诸如克里斯皮被卷入罗马银行丑闻，还有关于他与恶魔哈拜利 (23) 之约的消息，以及他参加帕拉斯会组织的集会，在会上索菲亚·沃尔德宣布自己怀有一女，而这个女儿日后将会诞下敌基督。

“简直是闹剧，”德吕蒙愤怒地说，“政治斗争可不是这么搞的！”

然而梵蒂冈方面却欣然接受了这场闹剧，这变本加厉地激怒了德吕蒙。原来，梵蒂冈与克里斯皮有一笔账要清算：克里斯皮在罗马的一个广场上为被教会迫害致死的乔尔丹诺·布鲁诺建了一尊雕像，揭幕那天教皇利奥十三世一整天都在圣彼得雕像脚下做赎罪祷告。可以想见，在读到那些揭露克里斯皮的资料时教皇是何等欣慰：他授命他的秘书，萨尔迪神父大人，不仅要按通常的做法给蒂安娜送去“教廷赐福”，还要向她致以诚挚的谢意，激励她继续创作有价值的作品，揭露这个“邪恶教派”的丑行。根据蒂安娜书中的描述，这一教派的邪恶之处在于，恶魔哈拜利现身时会有三头：一个头发为火焰的人头，一个猫头，一个蛇头——虽然蒂安娜本着科学的严谨明确指出，她从未见到过哈拜利以这样的形象现身（应她召唤出现的只是一位银髯飘洒、风度翩翩的可敬长者）。

“他们一点也不在乎看起来是否属实！一个刚来法国不久的美国女孩，”德吕蒙气愤地说，“怎么可能会了解意大利政坛的全部秘密？当然，老百姓可以不去理会这些，让蒂安娜如鱼得水，可是教皇呢，教皇今后会背负听信荒唐言论的恶名！必须捍卫教会，避开其自身弱点！”

最先对蒂安娜存在与否提出的公开质疑出现在《自由言论报》上。随即，像《未来与宇宙》这样明确站在教会一边的媒体加入了论战。其他一些天主教团体为了论证蒂安娜的存在而牵强附会，《圣母玫瑰》杂志刊登圣彼得岛律师行会会长洛提埃的证言，证明他曾经见过蒂安娜与塔克希尔、巴塔耶以及为她画肖像的画师在一起，但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候蒂安娜还是帕拉斯会会员。不管怎么说，果断地改信天主让她面带荣光，正像有作者描述的那样：“这是一个二十九岁的年轻女子，优雅、出众，身材较常人高挑，举止大方，坦率而真诚，眼中闪烁着智慧的光芒，表明她善于决断和惯于掌控全局。她衣着优雅，富于品位，既不矫揉造作，也没有大多数外国贵妇一身珠光宝气的滑稽特征……她的眼睛非同一般，时而湛蓝如海水，时而明亮如黄金。”每当有人为她献上查特酒，她都会拒绝，因为她憎恨一切沾有教会味道的东西，那时她只喝白兰地。

一八九六年九月，塔克希尔花了许多时间到特伦托组织了一场反共济会的大型会议。就是在那里，德国天主教徒对蒂安娜身份的怀疑与批评开始加剧。一位叫鲍姆加滕的神父要求出示蒂安娜的出生证明，以及

见证她弃绝原本信仰时在场神父的证言。塔克希尔宣称这些证据都在他手上，却并未拿出来。

特伦托大会结束一个月之后，一位叫卡尼尔的神父在《法兰西人民报》上发表文章，直言怀疑蒂安娜就是共济会在故弄玄虚。无独有偶，有位叫贝伊的神父在最有影响力的《十字报》上表达了对此事的审慎态度。《科隆人民报》也提醒读者，就在《十九世纪的魔鬼》各分册开始出版的那一年，巴塔耶还在亵渎天主和所有的圣徒。参与论战支持蒂安娜的有那位慕斯特尔神父、《天主教文明》杂志和代理枢机主教帕罗基的一个秘书，他给蒂安娜写信“鼓励她经受住恶意诽谤的暴风骤雨，那些人竟然肆无忌惮地对她是否存在表示怀疑”。

德吕蒙与各个圈子交情匪浅，本身也不乏对新闻的灵敏嗅觉，西莫尼尼不明白他是如何做到的，反正他成功地揪出了巴塔耶的底细，或许是在那家伙酩酊大醉时偶然发现的，现在巴塔耶越来越喜欢借酒浇愁、忏悔罪恶。激动人心的一幕到来了：巴塔耶先是在《科隆人民报》上，后来又在《自由言论报》上承认他在弄虚作假。他诚挚地写道：“当教皇的《人类》通谕发表后，我觉得是时候利用天主教徒的轻信和不可思议的愚蠢捞点钱了。只要找到一个儒勒·凡尔纳式的人物，给这些古怪的故事加上恐怖的包装。而我自己就充当了这个凡尔纳，就是这样……我把这些装神弄鬼的情节放置在了异域的环境里，当然没有人会去核实……天主教徒就这样照单全收了。这些人简直愚蠢到即使现在我承认是我捉弄了他们，他们也不会相信我。”

洛提埃在《圣母玫瑰》杂志上写文章说，也许他弄错了，他看到的那个女人并非蒂安娜·沃恩。最终耶稣会士也首次发文出击，由一位叫波塔利耶的神父撰文发表在非常严肃的学术期刊《研究》上。这似乎还不算完，有几份报纸报道了查尔斯顿（共济会的大会长派克应该就住在这里）的诺斯罗普主教大人亲赴罗马，以个人名义向教皇利奥十三世保证，他所在城市的共济会会员都是良善之辈，而且在他们的会所里也没有一座撒旦的雕像。

德吕蒙大获全胜，塔克希尔被打倒在地。反共济会和反犹太斗争再度回到正经人手里。

---

(1) Candomblé，巴西第二大宗教。原为非洲尼日利亚、贝宁等地流行的一种原始宗教，供奉祖先和信仰自然神，随着黑奴贩卖而传到巴西，但后来这种原始宗教与天主教、印第安宗教相互渗透，形成了坎东布莱教。

(2) Helena Blavatsky（1831—1891），神秘主义者，一八七五年在巴黎创建通灵学会。

(3) Würzburg，德国巴伐利亚州美因河畔城市。

(4) Theodor Fritsch（1852—1933），德国出版家、记者。他的反犹太主义著作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深刻影响了德国人对犹太人的看法。

(5) Octave，司汤达长篇小说《阿尔芒丝》中的男主人公。

(6) Sergei Witte（1849—1915），俄罗斯帝国末期的财政大臣，保守派改革家。

(7) 即都德的夫人，原名朱丽亚·阿拉尔（Julia Allard, 1844—1940），法国诗人、记者。

(8) Frédéric Mistral（1830—1914），法国诗人，一九〇四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9) Giacomo Meyerbeer（1791—1864），德国作曲家，一八二六年定居巴黎，成为法国式大歌剧的创始人和主要代表。

(10) Giuditta Pasta（1797—1865），意大利著名女高音歌唱家。

(11) Clément Philibert Léo Delibes（1836—1891），法国作曲家。

(12) Sarah Bernhardt（1844—1923），法国女演员。

(13) Galatian，古时凯尔特人的分支，居住在小亚细亚的中部。

(14) Ferdinand de Lesseps（1805—1894），法国外交官、实业家。

(15) *Journal des débats*，一七八九年至一九四四年间在巴黎出版的一份社会批评与评论类报纸，期间多次改名。

(16) Clignancourt，现巴黎十八区的一条街，毗邻克里尼昂古尔门。

(17) Auguste Vaillant（1861—1894），法国无政府主义者，因用炸弹袭击法国国民议会而闻名于世。

(18) Laurent Tailhade（1854—1919），法国讽刺诗人、无政府主义评论家、散文家、翻译家。

(19) Bal des Quat'z Arts，始于一八九二年，最后一届在一九六六年举行。所谓“四艺”，就是参加舞会的均为学习建筑、绘画、雕塑和雕刻的学生。

(20) Auguste Mercier（1833—1921），法国将军，曾任陆军部部长。

(21) 欧洲一些国家对骑马步兵的统称，后来逐渐演变为机动步兵。

(22) Adriano Lemmi（1822—1906），意大利复兴运动政治家、金融家。

(23) Haborym，所罗门七十二柱魔神，司掌火灾之地狱。

二四　弥撒之夜

一八九七年四月十七日

亲爱的上尉，

在您最后这几页日记里记载的事件数量惊人，显然在您经历这些事件的同时，我也经历了另外一些事。毫无疑问，您对我身边发生的事了如指掌（势必如此，鉴于塔克希尔和巴塔耶的事已闹得沸沸扬扬），也许您记录的比我能回忆起来的还要多。

如果现在是一八九七年四月，那么我和塔克希尔以及蒂安娜的故事已经持续了十二年，这其中发生了太多的事。比如，我们是什么时候让布朗消失的呢？

应该是在《十九世纪的魔鬼》出版后不到一年的时间里。一天晚上，布朗来奥特伊找我们，他惊慌失措，一直用手绢擦着唇边泛出的浓密白沫。

“我死定了，”他说，“他们要杀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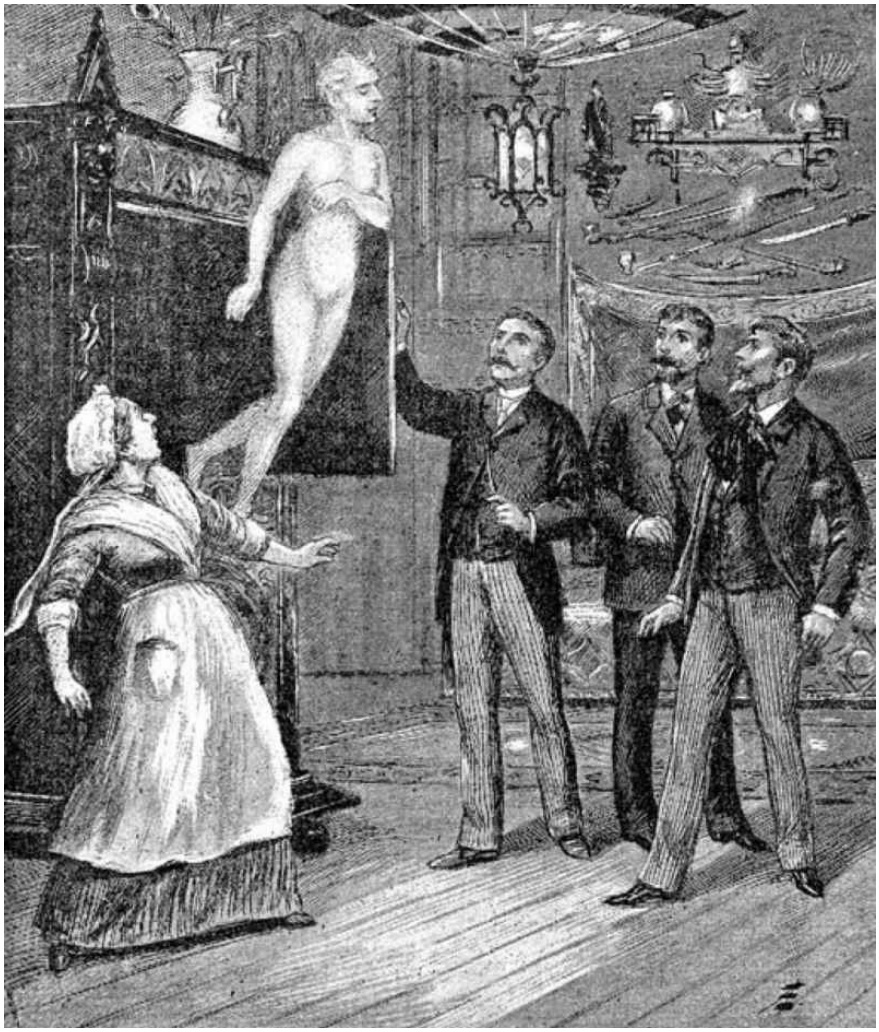
巴塔耶医生决定给他一大杯烈酒，好让他回过神来，布朗没有拒绝，喝下后便语无伦次地给我们讲了一个与巫术及魔法有关的故事。

他曾和我们说过，他和斯坦尼斯拉斯·德·瓜伊塔及其玫瑰十字喀巴拉会之间积怨很深，还有那个约瑟凡·佩拉当，后来，他在分裂思想的驱动下创立了天主教玫瑰十字会——显然这些人物都在《十九世纪的魔鬼》里露过面。依我之见，佩拉当的玫瑰十字会和后来布朗当上大祭司的温特拉斯教派没什么区别，他们都穿着印有喀巴拉符号的白袍子到处跑，没人搞得清楚他们是属于天主这边，还是站在魔鬼那边，但或许正因如此，布朗才与佩拉当那一派打得不可开交。他们争夺同一个地盘，伺机引诱同一批迷失的灵魂。

瓜伊塔忠实的朋友都说他是一位高雅的绅士（他是侯爵），专门收集布满五芒星的魔法典、卢尔 (1) 和巴拉塞尔苏斯 (2) 的著作，还有他导师埃利法斯·莱维 (3) 留下的关于黑白魔法的手稿，以及其他各种珍奇罕见的著作。据说，他整天待在特鲁丹大街一楼的公寓里，在家里他只接待神秘主义者，有时一连几个星期足不出户。但是还有人说，他就在家

里对抗一个被他关在衣柜里的灵魔，在享受了足量的酒精与吗啡之后，他就会让那些由他的幻觉制造出来的鬼影现身。

他经常接触恐怖的学说，他那些题为《被诅咒的科学》的文章就能说明这个问题，文章揭露布朗那些路西法或路西法教派、撒旦或撒旦教派、恶魔或恶魔教派的阴谋诡计，把他描述成一个“将通奸纳入礼拜仪式”的堕落之人。



……他就在家里对抗一个被他关在衣柜里的灵魔，在享受了足量的酒精与吗啡之后，他就会让那些由他的幻觉制造出来的鬼影现身……

这个故事由来已久，那还是在一八八七年，瓜伊塔和他的拥趸组织了一个“入会法庭”，宣判布朗有罪。这是道德审判吗？可布朗却始终认为这是肉体的惩罚，他不断感觉到被神秘的气流袭击、殴打、伤害，瓜伊塔和其他人正向他掷来无形的标枪，即便他们不在近旁。

眼下布朗感到自己已是穷途末路。

“每天晚上，我睡意正浓的时候，总感觉有人打我，一顿拳头或几记反手耳光——并非我的感官出了毛病而产生幻觉，您要相信我，因为与此同时，我的猫也会躁动不安，就像是被电击了一样。我知道，瓜伊塔用蜡做了一个人偶，然后用针扎它，于是我就感觉到针扎般的疼痛。我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用魔法把他弄瞎，但瓜伊塔识破了我的计策，在这些法术上他比我要厉害，于是他就用巫术来对付我。我的视力模糊了，呼吸也变得沉重，我真不知道自己还能活几个钟头。”

我们不能确定他讲的这些是否属实，但这不是重点。这个可怜的家伙真的很难受。此刻，塔克希尔灵光一现。“您干脆装死，”他说，“然后让可靠的人散布消息，说您在来巴黎的旅途中身亡。您别再回里昂了，就在这里找个地方藏身，把胡子完全刮掉，变成另外一个人。就像蒂安娜一样，一觉醒来成了一个新人，但与蒂安娜不同，您要保持这个身份，直到瓜伊塔和他的同伴都认为您死了，不再加害您。”

“那我靠什么生活呢，如果不回里昂的话？”



……他不断感觉到被神秘的气流袭击、殴打、伤害，瓜伊塔和其他人正向他掷来无形的标枪，即便他们不在近旁……

“您就住这儿，和我们一起住在奥特伊，至少等到这场喧闹趋于平静，您的仇人原形毕露。其实蒂安娜一直都需要有人帮助，您能每天留在这里比单纯登门造访对我们更为重要。”

“不过，”塔克希尔补充道，“如果您有信得过的朋友，在装死之前您要给他们写信，突出您死亡的征兆，矛头明确指向瓜伊塔和佩拉当，这样您那些悲痛欲绝的追随者才会对凶手大加讨伐。”

一切按计而行。唯一了解真相的是蒂博夫人，布朗的助手、女祭司、亲信（或许还有什么别的关系），她向巴黎的朋友们详细讲述了布朗临终前的情况，感人至深，我不知道她是如何敷衍那些里昂的信众的，或许她让人下葬了一口空棺材。不久后，布朗的一位朋友和死后的

捍卫者雇蒂博夫人当了管家，此人叫于斯曼 (4) ，是一位相当受欢迎的作家。我确信当我不在奥特伊的时候，有时蒂博夫人会趁晚上来看望她这位老相好。

听到布朗的死讯，记者儒勒·布瓦 (5) 在《吉尔·布拉斯》 (6) 杂志上讨伐瓜伊塔，指控他是对布朗实施巫蛊之术的杀人凶手，接着《费加罗报》刊登了一篇对于斯曼的专访，原原本本讲述了瓜伊塔是如何实施巫术的。还是在《吉尔·布拉斯》上，布瓦再次控诉瓜伊塔，并请求为布朗验尸，看看他的肝脏和心脏是否留有瓜伊塔无形针刺的伤痕，同时呼吁展开司法调查。

瓜伊塔也在《吉尔·布拉斯》杂志上予以还击，他调侃了自己的致命法力（“就算我有这本事吧，那我就用这恶毒的技艺制成最为细微的毒药，让它挥发成有毒的蒸汽，从千里之外飘进与我不睦之人的鼻孔里，我就是下个世纪的吉尔·德·莱斯。”）。他向于斯曼和布瓦同时发出了决斗的挑战。

巴塔耶暗自窃笑，他观望着这些徒有魔法的人，无论哪一方，没有一个人能伤及对方的汗毛，然而图卢兹的一家报纸却暗示有人真的使用了巫术：载布瓦去决斗的四轮马车有一匹马莫名倒地不起，换马之后，新换的马也突然扑倒在地，致使马车翻倒，布瓦到达决斗现场的时候已然鼻青脸肿。此外，据说他的一颗子弹在一股超自然力的作用下卡在了手枪里。

布朗的朋友们也向小报透露，佩拉当的玫瑰十字会成员在巴黎圣母院举行了一场弥撒，然而，仪式进行到举扬圣体的时候，他们居然凶恶地向祭坛挥舞起匕首。天晓得是不是真的。对于《十九世纪的魔鬼》而言，这些新闻相当夺人眼球，比读者习以为常的那些消息要可信得多。只是也要连带扯上布朗，而且是毫不客气的质疑。

“您已经死了，”巴塔耶对布朗说，“无论别人再怎样评价死者，应该都与您无关。再说，万一哪一天您需要复活，我们会为您打造一个神秘的光环，这将对您有益而无害。所以您不用担心我们会写什么，我们写的人都不是您，而是那个叫布朗的人，现下他已经不在人世了。”

布朗同意了，或许他已沉浸在自恋的狂喜中，巴塔耶不断炮制的关于他神秘活动的天书奇谈，他也读得津津有味。但实际上，他似乎只被蒂安娜所吸引，他成天心怀鬼胎地追着蒂安娜，我都要为她感到担心了，而蒂安娜也被布朗天花乱坠的谎话弄得愈发神魂颠倒，就好像她还

不够脱离现实似的。

后来发生的事您已经巨细靡遗地讲过了。天主教世界分为两派，其中一派质疑蒂安娜·沃恩是否确有其人。巴塔耶叛变了，塔克希尔构筑的城堡也正在坍塌。我们现在被一群死对头叫着喊打，同时折磨我们的还有很多蒂安娜的模仿者，比如您回忆过的那个马尔焦塔。我们知道这次太过火了，长三个头的魔鬼与政府首脑一同赴宴确实很难令人信服。

与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见过几次面之后，我已经完全相信，就算《天主教文明》的那些罗马耶稣会士决定继续支持蒂安娜，法国的耶稣会士（从您引用过的波塔利耶的那篇文章可见一斑）已经决定作罢了。和埃布特尔纳的简短交谈也使我相信，共济会方面也迫切希望这场闹剧尽快结束。对于天主教徒而言，他们希望悄无声息地了结此事，以免再度使教会颜面扫地。至于共济会，相反，他们要求一份言之凿凿的声明，以此证明这些年来塔克希尔的反共济会宣传都是纯粹的污蔑。

于是，有一天我同时收到了两封信札。一封来自贝尔加马斯基神父，信上说：“我授权您给塔克希尔五万法郎，让他完全了结此事。以耶稣基督之名，致以兄弟般的问候，贝尔加马斯基。”另一封来自埃布特尔纳，信上说：“那么，还是了结此事吧。您可以给塔克希尔十万法郎，如果他公开承认这一切都是他编造的谎言。”

我肩负两边的嘱托，剩下的就只有去执行了——当然要在双方委托人许诺的资金到账之后。

巴塔耶的背叛让我的任务变得更加容易。我只要说动塔克希尔改变或者说再次改变信仰就可以了。就像当初一样，我又有了十五万法郎可以支配，给塔克希尔七万五就够了，因为我有比金钱更具有说服力的理由。

“塔克希尔，我们已经失去了巴塔耶，让蒂安娜抛头露面可能会有困难。我会想办法让她消失。但我最担心的却是阁下：根据我得到的消息，共济会已决定和您做一个了结，您自己的书里也写过他们的报复行为是如何的血腥。先前天主教的公共舆论是站在您这一边的，但现在您看到了，耶稣会士纷纷回避。不过现在正有一个难得的机会在等着您：一个会所，您别问我是哪个，因为这要严格保密，愿意给您七万五千法郎，条件是您要公开宣布您欺骗了世人。您知道这会使共济会占据优势：可以洗刷掉您泼在他们身上的污秽，还可以把污秽泼向天主教徒，

让他们背负上偏听偏信的名声。至于您，这么富于戏剧性的变故会引起巨大的广告效应，让您以后的著作卖得比以前还要好，反正您以前的书在天主教徒那里的销量已经每况愈下。您只需重新开拓共济会与反教会的读者市场。这对您有好处。”

我无需多费口舌：塔克希尔是一个跳梁小丑，一听到有机会再度表演闹剧，顿时眼睛发亮。

“您听我说，亲爱的神父，我去租一个场地，通知媒体说某一天蒂安娜·沃恩即将现身，还将当众展示一张魔王阿斯莫德的照片，是路西法亲口同意她拍摄的！这么说吧，在海报上承诺与会者有机会参与抽奖，奖品是一台价值四百法郎的打字机。当然没必要真的去抽奖，因为到时候我会上台宣布蒂安娜根本不存在——假如她不存在，自然也就不存在打字机这回事了。我都能想象出来那个场面：我一定会登上各大报纸的头版。太棒了！您给我一点时间筹备，如果您不介意的话，帮我从那七万五千法郎里预支些钱，作为活动经费……”

第二天，塔克希尔找到了场地，就在地理学会，但一直要到复活节星期一那天才能用。我记得我是这么对他说的：“这么说还有将近一个月。这段时间请您别到外面闲逛，以免招致别的什么非议。我也利用这段时间考虑一下该如何安置蒂安娜。”

塔克希尔迟疑了片刻，嘴唇颤动了一下，唇上的小胡子也随之颤动。“您不会……除掉蒂安娜吧？”他说。

“开什么玩笑，”我回答，“您不要忘了我是神职人员。我只是要送她去我带她出来的地方。”

听说要失去蒂安娜，他看上去有些怅然若失，但对于共济会报复的恐惧胜过了他现在或往日对蒂安娜的迷恋之情。除了是个无赖，他还是个懦夫。假如我告诉他，是的，我正有意除掉蒂安娜，他会作何反应呢？也许出于对共济会的惧怕，他也会接受这个现实。只要不是让他去执行这个任务。

复活节星期一那天是十九日。如果我辞别塔克希尔时告诉他要等一个月，那么这件事应该发生在三月十九日或二十日。今天是四月十六日。在我一点一点梳理近十年来发生的事件的过程中，我的记忆恢复到了将近一个月前的时候。这本日记不只对您有用，对我也应该很重要，它可以帮我找到迷惑的根源，然而如今什么都没有发生。或许关键事件就发生在最后等待的这四个星期里。

此刻，我似乎很怕再多想起什么来。

四月十七日，拂晓

当塔克希尔在屋子里怒气冲冲地走来走去，狂躁不安的时候，蒂安娜却对正在发生的一切浑然不知。她正处于两种状态交替的过程中，她睁大眼睛看着我们窃窃私语，只有当一个熟悉的人名或地名像一道微弱的闪电划过她的脑海时，她才看上去清醒一些。

她的情况越来越接近植物人的状态，唯一存留的动物性表征，只有越来越强烈的淫欲，发泄对象分别指向塔克希尔、巴塔耶——当他还和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布朗，当然也有我，尽管我尽量不给她提供任何机会。

蒂安娜刚刚加入我们的时候才二十出头，现如今她已年过三十五岁。“不管怎么说，”塔克希尔边说边露出了淫荡的笑容，“她越成熟就越迷人，似乎过了三十岁的女人更能撩人欲望。也许是她那有如乔木的生命力为她的眼神中平添了一缕近乎神秘的魅力。”

但这些都是伤风败俗的行为，我在这方面并不在行。我的主啊，为什么我要详细描述那个女人的肉体呢？对我们而言，那只是一个不幸的工具而已。

我刚才说蒂安娜对正在发生的一切浑然不知。或许是我错了：三月间，可能是由于很久没见过塔克希尔和巴塔耶，她变得异常激动。她陷入歇斯底里，（据她讲）魔鬼残酷地附了她的身，伤害她，撕咬她，扭她的腿，打她的脸——她给我看了眼睛周围青紫的伤痕。她的手掌上开始出现类似圣痕的伤疤。她自问为什么地狱中的力量偏偏如此严厉地对待一个崇拜路西法的帕拉斯会会员，她抓住我的衣服，像是在向我求救。

我想到了布朗，对这种妖魔鬼怪之事他比我在行。事实上，我刚把他叫过来，蒂安娜就抓住了他的双臂，开始浑身颤抖。布朗双手托住她的脖颈，温柔地和她讲话，安抚她，然后向她的嘴里吐口水。

“是谁告诉你，我的孩子，”布朗对她说，“让你经受这些折磨的是你的圣主路西法了？难道你没有想过吗，你的敌人就是那个受到你帕拉斯信仰蔑视和惩罚的，被基督徒称为耶稣基督的那个家伙，要不就是他

们尊称为圣人中的一个。”

“神父先生，”蒂安娜迷茫地说，“我之所以成为帕拉斯的信徒，是因为我看不出那个渎职的基督有什么本事，于是有一天我拒绝用匕首刺圣体饼，因为我认为承认圣体真的就在那么一块面饼里简直是荒唐可笑。”

“这是你错了，我的孩子。你看那些基督徒都做了些什么，他们承认他们的基督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却并未因此而认为世界上不存在魔鬼，甚至他们还惧怕魔鬼施诡计，仇视和诱惑他们。所以我们应该做的是：如果我们相信我们圣主路西法的力量，那是因为我们认为他的敌人阿多奈——把他说成基督之流又有何不可——是一种精神的存在，通过人的劣迹现身。所以你要服从命令，去践踏敌人的形象，以虔诚的路西法信徒允许的唯一方式。”

“是什么方式呢？”

“黑弥撒。如果你没有通过黑弥撒表明你拒绝基督教天主的决心，就不会获得我们的圣主路西法的福佑。”

我感觉蒂安娜被说服了，布朗提出想带她出席一场撒旦信徒的集会，以借此说服她，无论是崇拜撒旦还是路西法，或者参加帕拉斯会，其目的都是一样的，都有净化灵魂的作用。

我并不想让蒂安娜走出家门，但我也必须让她换换空气。

我看见布朗神父正在和蒂安娜谈心。他问：“昨天你喜欢吗？”

昨天发生什么了？

布朗神父接着说：“那好，明天晚上，我要再主持一场盛大的弥撒，地点在帕西的一座改做俗用的教堂里。会是一个精彩的夜晚，正好在三月二十一日春分的当天，这是一个富于神秘色彩的日子。如果你愿意来，我要给你做一些精神方面的准备，现在你一个人去告解吧。”

我出去了，布朗留下和她待了一个多小时。最后他又来叫我，告诉我蒂安娜次日晚上要去帕西的教堂，但她希望我能陪同。

“是的，神父先生，”蒂安娜对我说，她眼睛里闪烁着异乎寻常的光芒，脸颊也红了起来，“是的，请您也一起去吧。”

我本该拒绝的，但好奇心占了上风，再说，我不能被布朗看作一个

不食人间烟火的古板教徒。

我一边写字，一边颤抖，我的手几乎是自己在纸面上滑动，这已经不再是回忆了，我再次身临其境，仿佛我讲述的事情此时此刻正在发生……

那是三月二十一日晚上。上尉，您的日记始于三月二十四日，您说我可能是在二十二日清晨失去记忆的。所以，假如发生了什么恐怖的事情，那应该是在二十一日晚间。

我尽量回忆着，但非常吃力，我怕是发烧了，我的额头滚烫。

到奥特伊接上蒂安娜之后，我给了马车夫一个地址。马车夫斜眼看了看我，似乎觉得我这样的顾客有些可疑，尽管我穿着教士的袍子，还答应给他一笔丰厚的小费。他驱动了马车，什么也没说。马车离市中心越来越远，沿着越来越幽暗的道路朝郊区驶去，最后转入一条小路，两旁净是废弃的破旧房屋。终于，马车停在了一条死胡同里，面前是一座正立面已破烂不堪的老教堂。

我们下了车，马车夫好像急着要走，于是我付了车费，正打算从口袋里再摸出几个法郎酬谢他时，他喊道：“没关系，神父先生，同样非常感谢！”他连小费都没要就慌忙走了。

“真冷，我害怕。”蒂安娜说着紧靠在我身上。我后退了一步，与此同时，虽然她没有伸出胳膊，我还是感觉到她的手臂下面藏了什么东西。此时我才注意到，她的衣服很奇怪：她穿了一件带风帽的斗篷，从头到脚捂得严严实实，以至于在那样的一片漆黑中，很容易就被当成僧侣。这身打扮与本世纪初开始流行的哥特风格小说中描述的修道院地下通道里冒出来的修士一模一样。我从没见她穿过这身衣服，不过我也承认，我从来就没想过要检查她箱子里的东西，那是她从迪穆里耶医生那里随身带过来的。

教堂的小门虚掩着。我们走进唯一的殿堂，照明的光源来自祭坛上燃着的一排蜡烛，以及许多三脚支架形火炬。这些支架在祭坛旁边，沿着小小的半圆后殿围成了王冠的形状。祭坛上盖着一块黑布，就像葬礼上用的那种黑色呢绒绸。祭坛上本该摆放十字架或圣像的位置，如今放着一座山羊模样的魔鬼雕像，阳具前伸，很不合比例，至少有三十厘米长。这里的蜡烛既不是白色的，也不是牙黄色的，而是黑色的。在正中央的圣体柜里赫然放着三颗骷髅。

“布朗神父告诉我，”蒂安娜小声说道，“那是东方三博士的圣骨，是真的，也就是泰欧本、门塞尔和萨伊尔。他们得到警示，一颗流星即将陨落，于是就动身离开巴勒斯坦，以免成为基督诞生的见证人。”

一队少年男女面对祭坛围成半圆，男孩在右，女孩在左。他们都是青涩的年纪，还几乎分辨不出他们的性别，这个温馨的圆形剧场仿佛成了优雅的两性人栖居的场所。人人头上戴着一个枯萎的玫瑰花环，这愈发模糊了他们的性别差异，若非男孩们全身赤裸，能看到他们暴露在外相互炫耀的器官，而女孩们则穿着近乎透明的短袍，衣服轻抚着她们小小的乳房和曲线尚不明显的臀部，其实什么也遮掩不住。他们都很漂亮，尽管脸上流露出的邪恶要多于天真，但这显然为他们增添了魅力——我应该忏悔（这是多么奇怪的境地，我，一个教士，居然要向您忏悔，我的上尉），当我面对一个业已成熟的女人时，我的感觉虽不能说是恐惧，但至少是胆怯，然而我却很难逃脱一个尚未发育成熟的女孩的诱惑。

这些怪异的唱诗班少男少女依次绕过祭坛，取出一些小香炉发给祭典助手，然后有几个孩子走近那些用含有树脂的树枝搭成的三角支架，点燃它们，然后拨旺香炉里的火，弄出了股股浓烟，那种异域香料的气味使人浑身软弱无力。另外一些赤裸的男孩正在分发小酒杯，我也分到了一只。“喝吧，神父先生，”一个眼神挑逗的男孩对我说，“这有助于进入仪式的精神境界。”

我喝了下去，现在我所见所感的一切都恍如雾里看花。

布朗出场了，身披一件白色短披风，上面有一颗红色的行星，十字架倒插在上面。在十字架长短臂交叉的位置，有一个黑山羊的图案，靠后腿直立着身躯，犄角朝天……就在这位主祭者进行仪式第一项的时候，不知是有意为之，还是一时疏忽，但确实是在邪恶地卖弄，他的斗篷敞开，露出了比例硕大的阳具。我未曾料到这东西能长在布朗这种汉人的身上，它已经勃起，显然这位神父事先服用了什么药品。他双腿包裹着黑色的长袜，但几乎是透明的，就像塞莱丝特·莫加多尔 (7) 在马比耶舞厅跳康康舞时穿的那种（唉，现在已登在了《沙里瓦里》和其他胡闹的周刊上，就连神

父和修士也能看见，不管他们想不想看）。

这位主祭转身背对信徒，开始用拉丁文做弥撒，而下面的少男少女则随之应和。

“以亚斯她录、阿斯莫德和别西卜之名。我将登上撒旦的祭坛。”

“是他赐予我们希望的喜悦。”

“路西法，万能之神，驱散阴霾并粉碎你人民的敌人。”

“主啊，撒旦，让我们看到上主的力量，听到我对自己的宽纵。”

“愿你能听到我亵渎神明的呐喊。”

布朗从他的斗篷下面抽出一个十字架，放在自己脚边，在上面踏了好几脚：“啊，十字架，我要将你粉碎，以纪念圣殿的先师们，并为之复仇。”

就在这时，蒂安娜毫无预警的，仿佛突然受到了神启（但这一定是昨天布朗趁她告解时教给她的），她穿过殿中两侧的信徒，径直来到祭坛脚下。随即，她转向众信徒（应该是不信神的叛徒才对），庄严地将风帽和斗篷一并脱去，赤裸的身体熠熠发光。我不知该说什么好，西莫尼尼上尉，但这场景依然历历在目，她像伊西斯女神一样一丝不挂，只有脸上蒙着一条轻薄的黑色面纱。

平生第一次看到一个女人完全不能自己地裸露身体，我就像打了个嗝一样，一下怔住了。她那红金色的头发平时都简简单单挽成发髻，现在散落下来，轻抚着她魔鬼般完美的丰臀。你看，在这尊异教的雕像上，精致的脖颈像石柱一样高傲地立在她洁白如玉的双肩之上，双乳（我是第一次看到女人的乳房）魔鬼般傲然挺立。胸前仅剩一件没有肉欲的东西，就是蒂安娜从不离身的项坠。

蒂安娜转过身，以淫荡的身姿沿祭坛下的三级台阶走上去，然后在主祭者的帮助下平躺在祭坛上，头枕在了一个四周有银色流苏的黑色天鹅绒枕头上。她的长发垂过了祭坛的边缘，腹部微微隆起，双腿叉开，露出遮隐她阴部的黄铜色毛发，此时，她的身体在微红烛光的映照下闪烁着诡异的光芒。我的主啊，我不知该用怎样的语言来描述我眼前这一幕，仿佛我生来对女性身体的厌恶和她们带给我的恐惧已荡然无存，为我留下了承载全新感受的空间，就像一种从未品过的烈酒沿着血管流遍了我的全身……

布朗在蒂安娜的胸口放了一个用象牙雕成的小阳具，又在她的腹部铺了一块有刺绣的织物，最后在上边摆放了一只用黑色石头雕成的圣杯。

他从圣杯里取出一块圣体饼，西莫尼尼上尉，这当然不是您用来做生意的那种祝圣过的圣体饼，而是布朗正要在蒂安娜肚子上予以祝圣的饼，虽说布朗已遭教会驱逐，总归当过神圣罗马教会名副其实的神父。

他用拉丁文念诵道："请接纳吧，上主，撒旦，收下这份祭品，这是我，您不肖的仆人奉献给您的。阿门！"

说着，他拿起圣体饼，向地面轻挥两下，再往空中举两回，然后向左右各划一圈，展示给信徒说："向南方，我召唤撒旦的慈恩，向东方，我召唤路西法的慈恩，向北方，我召唤彼列 (8) 的慈恩，向西方，我召唤利维坦 (9) 的慈恩，愿地狱之门敞开，让那深渊之井的守护者在这些名字的呼唤下，朝我而来。我们的圣父，您身处地狱，您的名字遭人诅咒，您的王国被人毁灭，您的意愿被人蔑视，虽在人间，却犹如地狱！愿魔兽之名得到颂扬！"

坛下的孩子们齐声呼喊："六六六！"

这是魔兽的数量！

这时布朗高喊："赞美路西法，他的名字代表灾祸。啊，撒旦，贤于罪恶、反自然之爱、乱伦和神圣鸡奸的法师，我们崇拜的就是您！而你，耶稣，我命你化身于这圣体饼中，能让我们为你重现苦难和再一次被钉上十字架的酷刑，用郎吉诺的长矛将你刺穿！ (10) "

"六六六！"孩子们再次喊道。

布朗举起圣体饼，说道："起初这是肉，这肉追随路西法左右，这肉便成了路西法。这肉最初便在路西法左右：一切都是它造就的，没有它现存的一切将无以成就。此肉化为圣言，来居于我们中间，在黑暗之中，我们看到路西法独生女儿朦胧的光彩，她身上满是呐喊、愤怒与欲望。"

他让手中的圣体饼划过蒂安娜的腹部，然后朝大殿高高举起，高喊道："你们拿去吧，吃掉它！"

两个男孩拜倒在他面前，掀开他的斗篷，一同亲吻他扬举的阴茎。随后，所有少男少女都快速跪倒在他脚下。空气里也弥漫着别的气味，强烈得越来越让人无法忍受，渐渐地，在场的所有旁观者先是发出情欲的喘息，接着就变成了纵欲的叫喊，他们纷纷脱光衣服，无论男女老幼，两两交媾起来。

我不停地发抖，四下张望着，想要知道如何能逃出这淫窝。这个空间里充满了有毒的气息，我蜷缩在一角，就像被罩在一团浓密的云雾中，我开始时喝的那东西肯定有毒，我无法理智地思考，看眼前的一切已然像隔着一片泛红的雾霭。透过这层红雾，我发现了蒂安娜，她依旧赤裸，已没有面纱，她从祭坛上下来，径直朝我走来。

我生怕自己也沦落得像那帮信众一样，所以直往后退，直到一根柱子挡住了我的去路。蒂安娜喘息着向我逼近，我的主啊！我手上的笔在抖动，我头脑浑浊，因厌恶自己而几近落泪（就像当时一样）。我甚至无法叫出声来，因为某种不属于我的东西侵入到我的口中，我发现自己在地上翻滚，四周的香气令我眩晕，这是试图与我融合的躯体为我带来了一种濒死般的刺激感，我着了魔，宛若萨尔佩提耶尔医院里的歇斯底里症患者，我正触摸着（用我自己的手，就像我真的愿意）那个与我无关的肉体，我以外科医生般狂热的好奇心进入了她那伤口，我恳求那位女巫放过我，我为了保护自己而咬她，她却大声喊着叫我再来，我拼命把头往后仰，脑子里想着提梭医生的话，我知道这样的错误会导致全身瘦削、面如死灰、视力模糊、惊醒失眠、声音嘶哑、眼球刺痛，因腐气侵入而导致满脸红斑，吐出灼烧物质，心悸不止——最终是患上梅毒，双目失明。

就在我什么都看不见的时候，我却猛然体会到了有生以来最痛苦、最难以言表的感觉，仿佛我全身的血液一股脑从我身体的各个部位——鼻子、耳朵、指尖，乃至肛门的伤口中喷涌而出。救命啊！救命！我确信自己知道了这就是所有人一心逃离的死亡，尽管世间生物都在违反自然本能，不断地繁衍后代。

我再也写不下去了，此刻已不是在回忆，而是再度体验，那段经历我实在无法忍受，真希望再次忘掉一切……

我仿佛是在昏厥之后苏醒过来，我看见布朗在我身边，他拉着蒂安娜的手，此时的蒂安娜已重新穿上了斗篷。布朗告诉我门外有辆马车，我得带蒂安娜回家，因为她累坏了。蒂安娜浑身颤抖，嘴里叨咕着谁也听不懂的话。

布朗格外殷勤，起初我还以为他是想寻求原谅——毕竟是他将我拖入这令人作呕的场合。但当我告诉他可以走了，蒂安娜有我照顾的时候，他却执意陪着我们，还提醒我说他也住在奥特伊。他好像是吃醋了。为了刺激他，我告诉他我不去奥特伊，而是去别的地方，我要带蒂

安娜去一个信得过的朋友家。

布朗脸色煞白，好像我夺走了本来属于他的猎物。

“没关系，”他说，“那我也去，蒂安娜需要照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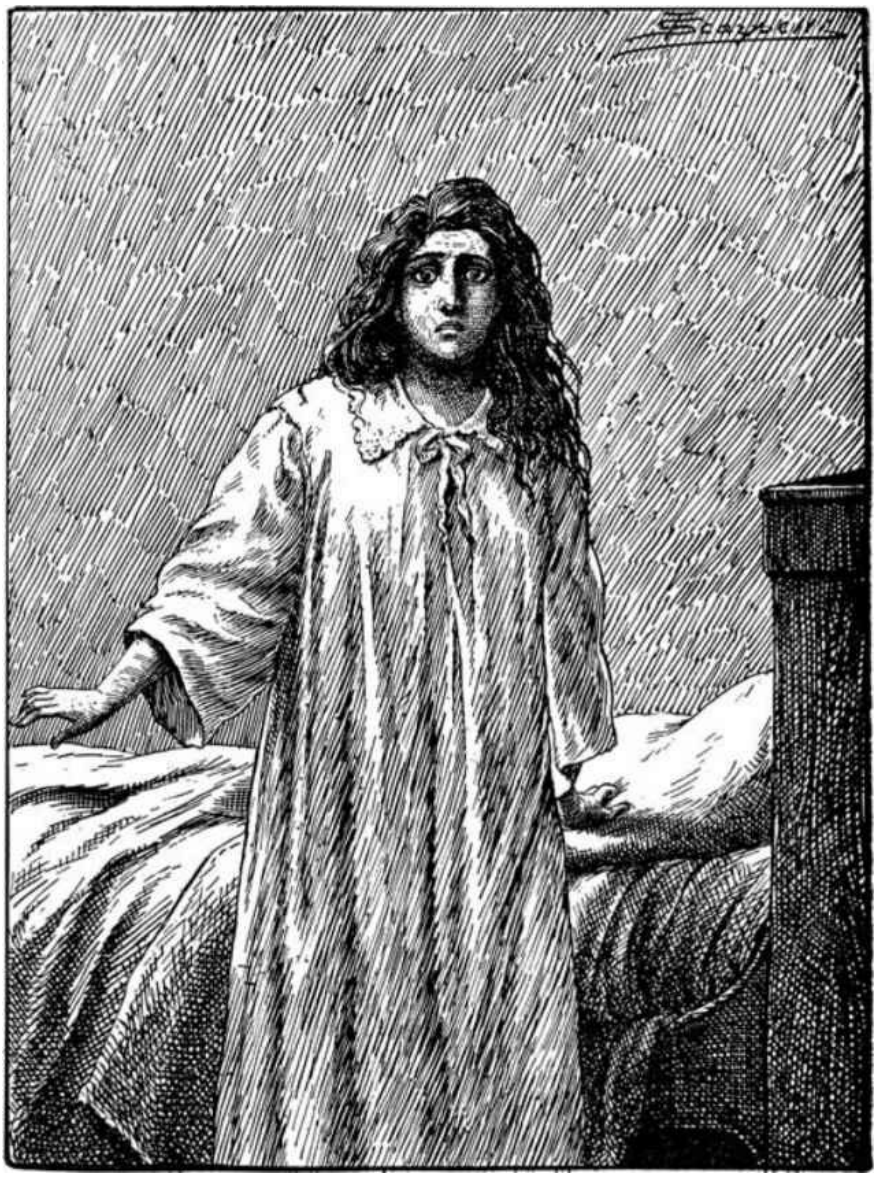
我上了马车，想也没想就把大阿尔伯特街的地址给了车夫，似乎我已经决定，从那晚起，蒂安娜就要从奥特伊消失。布朗一头雾水地望着我，但没有作声，他上了马车，紧紧抓着蒂安娜的一只手。

一路上我们一句话都没说，我把他们带进了我的公寓。我把蒂安娜按倒在床上，抓住她的一只手腕，在我们之间默默地发生了所有那些事之后，我第一次开口对她说话。我对她咆哮道：“为什么，为什么？”

布朗试图阻止，但我用力将他推到墙边，看着他滑倒在地——直到那时我才发现，这个恶魔是多么羸弱的病秧子，在他面前我简直就是赫拉克勒斯。

蒂安娜挣扎着，她的斗篷敞开到了胸前，我无法容忍自己再次看到她的肉体，试图帮她遮住，手却碰到她胸前的挂坠，这瞬间的撕扯让链子断开了，项坠滑落在我手中，蒂安娜想要夺回去，但我退到了房间的角落，打开了那个小圣物盒。

映入我眼帘的是一幅金色图案，无疑是《十诫》马赛克版的复制品，另外还有用希伯来文写的东西。



……“妈妈，”她出神地喃喃自语，“妈妈是犹太人……”

“这是什么意思？”我靠近蒂安娜，她躺在床上，睁大着眼睛，“你母亲肖像后面的这些符号是什么意思？”

“妈妈，”她出神地喃喃自语，“妈妈是犹太人……她信奉阿多奈……”

原来如此。和我交媾的女人不仅有魔鬼的血统，还是一个犹太人——我知道，犹太人是靠母亲传承香火的。这么说，假如通过这次交合，我的精子在这个杂种女人的腹内孕育的话，我将会有一个犹太后代。

“你不能这样对我。”我叫喊着扑向这个淫妇，掐住她的脖子，她用力挣扎，我掐得更紧了。布朗缓过力气，朝我扑来，我一脚踢在他小腹上，让他摔出老远。我看他晕倒在角落里，便再次扑向蒂安娜（噢！我真的完全失去了理智），渐渐地，她的眼睛好像要从眼眶里鼓出来，舌头伸出，垂在嘴外边，我听到她发出最后一丝喘息，然后她的身体就瘫软下来，没有了生气。

我镇定了下来，考虑着自己这一举动的严重后果。布朗在墙角呻吟着，近乎被阉割的样子。我努力振作精神，笑道：“这样也好，反正我永远不会给犹太人当爸爸了。”

我镇定了下来，告诉自己应该让这个女人的尸体消失在下水道里——那里已然变得比您的布拉格公墓更受欢迎，上尉先生。但那底下漆黑一片，我要拿一盏油灯，穿过整条走廊走到您家，然后再下到您的店铺里，从那儿到下水道去。我需要布朗的帮助，他正努力从地上站起来，像个疯子一样乜呆呆地盯着我。

刹那间我想起，我不能让这个目睹我杀人的证人离开这座房子。我记起巴塔耶送给我的那支手枪，于是打开我藏枪的那个抽屉，用枪指着仍用呆滞目光望着我的布朗。

“我很遗憾，神父，”我对他说，“如果您想活命，就帮我把这个柔软的身体处理掉。”

“行，行。”他说，好像一副极度销魂的样子。在慌乱的挣扎中蒂安娜死了，舌头耷拉在外边，眼睛瞪得大大的。在布朗眼中，这个蒂安娜与那个赤裸着身体在我身上寻欢作乐的蒂安娜一样令人销魂。

话说回来，我那时头脑也不清醒，就像在梦中。我用蒂安娜自己的斗篷将她卷起，把一盏点燃的灯递给布朗，然后抓住死者的双脚，将她拖过走廊直到您家，然后从小楼梯下到店里，再从那里到下水道，每下一级楼梯，尸体的头就会撞击一下，发出恐怖的声音，最后终于将尸体安放在了达拉·皮科拉（另一个）的遗体旁边。

我觉得布朗好像疯了。他露出了笑容。

“好多死人，”他说，“也许这底下要比外面的世界好些，瓜伊塔还在外面等着我……我能留在这里陪蒂安娜吗？”

“瞧您说的，神父，”我对他说，“求之不得。”

我拔出枪，射击，正中眉心。

布朗歪歪斜斜地倒下，几乎是倒在了蒂安娜的腿上。我得弯腰将他抬起来，放在蒂安娜身边。他们就像一对恋人并排长眠。

以上就是到此刻为止，我在失忆前，焦躁地回忆起的事情经过。

这个圈总算画圆了。现在我明白了。这会儿是四月十八日，复活节周日的清晨，我写下了三月二十一日深夜我经历的一切，给我认为是达拉·皮科拉神父的那个人……

---

(1) Raymond Lulle（约1235—1316），加泰罗尼亚作家、逻辑学家、方济各会士和神秘主义神学家。

(2) Paracelsus（约1493—1541），瑞士医生、炼金术士，现代医疗化学学科的鼻祖。

(3) Eliphas Lévi（1810—1875），法国作家、神秘主义魔法师。

(4) Joris-Karl Huysmans（1843—1907），法国小说家，后成为现代派文学的先锋。

(5) Jules Bois（1868—1943），法国作家、记者。

(6) *Gil Blas*，德吕蒙创办的文学刊物。

(7) Céleste Mogador（1824—1909），法国著名舞女。

(8) Belial，犹太教传说中的地狱之王。

(9) Leviathan，《圣经》中象征邪恶的一种海怪，通常被描述为鲸鱼、海豚或鳄鱼的形状。

(10) 郎吉诺是罗马总督派去处置耶稣的行刑兵，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时，他用长矛刺透耶稣的肋。后来他悔过自新，皈依了天主。

二五　真相大白

摘自一八九七年四月十八日和十九日日记

到了这里，站在西莫尼尼身后偷看达拉·皮科拉手迹的人应该可以看出文字至此中断了，仿佛他已握不住手中的笔，他的身体瘫倒在地，笔继续在纸上滑动，在日记里留下很长一段不知所云的涂鸦，直至超出纸的边缘，弄脏了书桌的绿色毡垫。而后，在下一页纸上，似乎是由西莫尼尼上尉接着写了。

那个穿着教袍、头上戴着达拉·皮科拉假发的人再次苏醒过来，现在他已没有疑虑，确定自己就是西莫尼尼。他马上看到书桌上摊开的日记，最后几页纸上写满了狂乱的字迹，渐渐变得无法辨识，出自那个人称达拉·皮科拉神父的笔下。他一边看，一边出了冷汗，心怦怦地跳着，他记起来了，在神父写完这些内容时，他（神父）或他（西莫尼尼）……更确切地说，是他自己昏了过去。

他一清醒过来，头脑中的迷雾就渐次散去了，一切都水落石出。随着意识的恢复，他明白了，自己和达拉·皮科拉是同一个人，昨晚达拉·皮科拉记述的一切，如今他也想起来了，也就是说，他记得自己穿着达拉·皮科拉的衣服（不是被他杀死的那个大龅牙，而是他自己多年来创造并演绎的那一个）经历了恐怖的黑弥撒。

那后来发生了什么呢？或许是在蒂安娜挣扎的时候，碰巧扯下了他的假发，或许是为了把受害者遗体拖进下水道，他不得不脱去神父的长袍，然后，大概是在盛怒之下，他本能地回到了自己在大阿尔伯特街的房间，并于三月二十二日早上苏醒过来，却无法记起那身衣服的下落。

与蒂安娜的肉体接触，蒂安娜透露自己卑贱的血统，以及他迫于无奈、近乎仪式性的杀人灭口，这一切让他难以承受，于是那一夜他丧失了记忆，或者说，达拉·皮科拉与西莫尼尼共同丧失了记忆，这两个人格在那个月里不断交替。这大概和蒂安娜的情况一样，通过一次癫痫发作，一次昏厥，从一种状态过渡到另一种状态，但自己却浑然不知，每次醒来都是不同的身份，还以为自己只是睡了一觉而已。

弗洛伊德医生的疗法很奏效（尽管他自己可能永远都无从知道）。西莫尼尼通过同另一个自己对话的方式，慢慢地，从麻木的记忆中抽丝

剥茧，终于讲到了最关键的时刻，讲到那件给他带来创伤的事，那件事把他分裂为两个完全不同的人，而每一个都只记得他过去的一部分，如果没有他，或那个其实一直都是他自己的人，他们就无法重新构建完整的过去。他们各自都试图向对方隐瞒令记忆消失的那个可怕而不堪回首的理由。

回忆起过去的一切，西莫尼尼当然会感到筋疲力尽。为了证实自己真的获得了新生，他合上日记本，决定走出家门。既然他已经知道自己是谁，就无需害怕碰见任何人。他感到自己需要吃一顿像样的饭，但那天他还不想放纵自己去大肆饕餮，因为他的感官刚刚经历了严峻的考验。像一位底比斯的隐修修士一样，他觉得需要自我惩罚。他去了福利科多餐馆，只花了十三个苏，吃得很差，但这合乎情理。

回到家后，他匆匆把刚刚想起的一些细节记在了纸上。他已经没有任何理由继续写日记了，因为当初是为了回忆现在已经知道的那些过去，但如今写日记已经成了习惯。先前他假设在他之外还存在一个达拉·皮科拉，所以在差不多一个月的时间里，他一直幻想有一个人在和他对话，而通过对话他才意识到，自己从小到大有多么孤独。也许（叙述者斗胆推测）他之所以人格分裂，只是想有个能交谈的对象。

此时此刻，他认识到另一个人并不存在，就连这本日记也是在自言自语。但他已习惯于唱这样的独角戏，并决定继续唱下去。并不是因为他异乎寻常的自恋，而是别人的厌恶使他不得已而为之。

当拉格朗日让他监视布朗时，他让达拉·皮科拉登场了——这是他自己的达拉·皮科拉，真的那个早已被杀死。在他看来，在很多事上一个神职人员引起的怀疑会比一个世俗之人少得多。他并不介意让一个他亲手干掉的人重回人世。

他买下莫贝尔死胡同里的房子和店铺时没花什么钱，但他并没有立刻启用大阿尔伯特街上的房间和出口，他更喜欢把家设在死胡同里，为的是可以掌控店铺。达拉·皮科拉刚一登场，他就用廉价家具布置了那个房间，将那里变成了他的幽灵神父的幽灵住所。

达拉·皮科拉的身份除了能让他打探到撒旦信徒和神秘教派的内部消息，还能让他应临终者至亲（或远亲）的邀请，出现在病榻前，而那些亲属都将是西莫尼尼伪造遗嘱的受益人——这样，万一有人质疑那份遗嘱来路不明，就会有教会中人出来作证，他将证明遗嘱与死者临终时

向他小声表达的最后意愿完全一致。当塔克希尔的事出来以后，达拉·皮科拉就变得更加重要，实际上，十多年来，他担负起了整项工作。

穿着达拉·皮科拉的服装，西莫尼尼得以接近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和埃布特尔纳，因为他的伪装十分成功。达拉·皮科拉没有胡子，淡金色头发，眉毛浓密，特别是他总戴一副天蓝色镜片的眼镜，遮住了他的目光。就好像这些还不够，他还天才地创造了一种笔迹，字体更小，几乎像出自女人之手，此外他还改变了自己的声音。的确，当他是达拉·皮科拉的时候，不但说话与写字方式与西莫尼尼不同，就连思维方式也发生了变化，他完全投入到了这个角色中。

只可惜现在达拉·皮科拉要消失了（所有以此为名的神父好像都要面临这样的命运），但西莫尼尼必须完全摆脱这件事，不仅是为了彻底忘记那些对他造成伤害的耻辱，也是为了复活节星期一塔克希尔能履行承诺，宣布放弃现在的信仰，最后也是因为蒂安娜已然不在人世，最好让这桩阴谋的一切蛛丝马迹荡然无存，以免有人提出令人不安的质疑。

他能利用的时间只有这个星期天和星期一上午了。他再一次穿上了达拉·皮科拉的服装去见塔克希尔，近一个月来，那家伙每隔两三天就跑一趟奥特伊，但既没见到蒂安娜，也没见到他，那个老妇人什么也不知道，塔克希尔开始担心他们被共济会绑架了。他告诉塔克希尔，迪穆里耶给了蒂安娜家人的真实地址，在查尔斯顿，他已安排好让蒂安娜乘船回美国。一切就绪，正好让塔克希尔准备就绪，公开他的骗局。他从答应支付的那七万五千法郎里预支出五千给了塔克希尔，他们约好第二天下午在地理学会见面。

随后，他仍旧以达拉·皮科拉的身份去了奥特伊。老妇人见到神父大吃一惊，因为她已经快一个月没看见神父和蒂安娜了，她不知该对屡次上门的可怜的塔克希尔先生说些什么。他对老妇人讲了同样的故事，蒂安娜找到了自己的家，回美国了。他慷慨地付了一大笔遣散费，封住了这个老妇人的口，她收拾好衣物，当天下午就走了。

当晚，西莫尼尼烧掉了这些年来与这群人有关的所有文件和线索。深夜里，他把一只装有蒂安娜所有衣物和首饰的箱子拿去送给了加维亚里，这个捡破烂的人一旦有货到手，从不过问来路。第二天一大早，他去找房东，称自己临时有任务要出远门，他解除了租约，甚至二话没说，赔付了六个月的房租。房东和他一起去房子里查看家具和墙壁是否完好，然后收回钥匙，上了两道门锁。

现在只剩下“杀死”（第二次）达拉·皮科拉了。这轻而易举。西莫尼尼脱去教袍，将它放回走廊里，就这样，达拉·皮科拉就从人间蒸发了。小心起见，他还把房间里祷告用的跪凳和天主教书籍搬走，挪到了自己的店铺里，作为出售的货物卖给那些不太可能上门的收藏爱好者。这样，他就有了一个为他另外某种身份准备的落脚点，要用的东西一应俱全。

与这个故事有关的痕迹荡然无存，只有塔克希尔和巴塔耶会记得。不过巴塔耶当了叛徒，之后肯定不会再露面了，至于塔克希尔，今天下午故事就会见分晓。

四月十九日下午，西莫尼尼穿着他平时的衣服来欣赏塔克希尔上演公开反悔的好戏。除了达拉·皮科拉，塔克希尔只认识一个化名福尼耶的公证员，没有胡子，栗色头发，还有两颗金牙，他见到西莫尼尼留胡子的面孔仅有一次，就是他来请求伪造雨果和布朗书信的那次，但那已是十五年前的事了，或许他早就忘了那个伪造文书的人长什么模样。但西莫尼尼为了确保万无一失，还是贴上了白胡子，戴上了绿色的眼镜，让人们以为他是学会成员，这样他就可以安安静静地坐在后排，尽情享受这场表演。

所有报纸都发布了活动的消息。大厅里人山人海，聚集了好事者、蒂安娜·沃恩的忠实崇拜者、共济会会员、记者，甚至还有大主教的代表和教皇特使。

塔克希尔的演讲尽显法国南方人的胆识与口才。听众都期待蒂安娜现身，等待塔克希尔确认这十五年来他出版的书都是可信的，然而出乎他们的意料，塔克希尔一开始就谈起了他和天主教记者的论战，然后用一句“各民族的智慧都告诫我们，与其哭，不如笑”引出了他要揭秘的核心问题。他谈到自己对于招摇撞骗的兴趣（“我们马赛的孩子可不是闹着玩的！”他的话引起了观众的阵阵笑声）。为了让大家相信他是一个爱无中生有、搬弄是非的人，他津津有味地讲述了马赛鲨鱼事件和日内瓦湖底古城事件。但什么也比不了他一生中设下的这个最大的骗局。于是他就开始讲起他怎样表面皈依天主，以及他如何欺骗那些前来确认他悔改诚意的告解神父和灵魂导师。

其实，演说一开始就被打断，先是几次哄堂大笑，后来是各方神职人员的怒斥，他们恼羞成怒，有些人愤而退场，有些人抓起椅子，仿佛

要扔过去砸他。总之，现场乱作一团，然而塔克希尔的声音还能听得见，他在讲述他是如何在教皇发布《人类》通谕后，为了讨好教会，决定诋毁共济会。“但归根结底，”他说，“共济会应该感谢我才对，因为我将那些仪式公之于众与他们淘汰落后习俗的决定不无关系，这些落后习俗已经成为每一位寻求进步的共济会友人的笑柄。说到天主教徒，在我改教之初就已查明，他们中很多人都相信宇宙的伟大建筑师——共济会的最高主宰——就是魔鬼。那好，我只要渲染这个信念就行了。”

混乱仍在继续。当塔克希尔引述他与利奥十三世的谈话时（教皇问我：“我的孩子，你想要什么？”塔克希尔回答：“圣父，此刻死在您的脚边将是我的至福！”），台下叫声一片，有人高喊：“请对利奥十三世有些敬意，你没有权利直呼其名！”有人怒吼：“我们在听什么东西？简直令人作呕！”有人大叫：“喔！……这个无赖！哦！……这个肮脏的狂徒！”而大多数人都在一旁冷笑。

“就这样，”塔克希尔讲道，“我让当代路西法信仰的大树茁壮成长，我把帕拉斯会的仪式安在了他们头上，这一切都是我杜撰的，从头到尾。”

接着，他讲述了如何让一个酗酒的老朋友充当巴塔耶医生，又如何编造出索菲亚·沃尔德或萨福的角色，最后讲了所有署名蒂安娜·沃恩的著作都出自他的笔下。“蒂安娜，”他说，“只是一个新教徒，打字员，美国一家打字机公司的代表，一个聪明的女人，幽默、朴素而端庄，就像所有新教女教徒一样。”他起初拿魔鬼这一套来吸引她，她入迷了，成为自己的同伙。后来她对这种邪恶的勾当上了瘾，去给主教和枢机主教写信，并收到了教皇机要秘书的回信，告诉梵蒂冈要认清路西法的阴谋……

“但是，”塔克希尔接着说，“我们也看到，共济会方面相信了我们编造的这些谎言。当蒂安娜揭发阿德里亚诺·莱米被任命为查尔斯顿的大法师，成为继任的路西法会至尊大祭司时，一些意大利共济会会员，其中还包括一位参议员，都信以为真，纷纷抱怨莱米为什么不事先通知他们，他们在西西里、那不勒斯和佛罗伦萨成立了三个独立的帕拉斯会最高委员会，任命沃恩小姐为荣誉委员。那位臭名昭著的马尔焦塔先生写文章说认识沃恩小姐，其实是我和他谈起可以见面，但未曾兑现，于是他谎称，或者认为自己真的有这样的经历。就连那些出版社也上了我的当，但是他们没有什么好抱怨的，因为我向他们打了包票，出版的这些作品肯定能与《天方夜谭》相匹敌。”

“先生们，”他接着说，“当我们发觉自己被戏弄了，最好的办法就是跟旁观者一起一笑了之。卡尼尔神父先生（他指的是在场的一位，此人是批他最凶的人之一），您要是发火的话，只会让别人更加笑您了。”



……“蒂安娜，”他说，“只是一个新教徒，打字员，美国一家打字机公司的代表，一个聪明的女人，幽默、朴素而端庄，就像所有新教女教徒一样。”……

“你这个流氓！”卡尼尔挥舞着手杖怒斥道，朋友们纷纷劝阻他。

“话说回来，”塔克希尔继续说，“我们不能苛责那些在入会仪式上对魔鬼的现身信以为真的人。善良的天主教徒或许不会相信是撒旦带着耶稣基督登上了山顶，让他俯瞰大地上的所有王国……可如果地球是圆的，他又怎能让耶稣看到所有的国家呢？”

“好！”一些人叫道。

“起码您没有亵渎神明！”另一些人叫道。

“先生们，”塔克希尔准备收场，“我承认我犯下了扼杀幼童罪：帕拉斯信仰已死，因为它的父亲亲手断送了它的性命。”

眼下，会场里的喧嚣到达了极点。卡尼尔神父站在椅子上，试图向在场的人发表激昂慷慨的演讲，但他的声音被一些人的大笑和另一些人的威胁淹没了。塔克希尔站在演讲台上，沾沾自喜地望着吵闹的人群。这是他最荣耀的时刻。倘若他想要加冕为欺诈之王的话，那么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

他骄傲地注视着从他面前经过的人，那些人挥舞着拳头或手杖对他喊道：“你不感到羞耻吗？”每人都是一副难以理解的样子。他为什么要羞耻呢？大家不都在谈论他吗？

最开心的要属西莫尼尼了，因为他正想着未来几天里塔克希尔将迎来怎样的命运。

这个马赛人四处寻找达拉·皮科拉，想跟他要钱，但他不知道究竟该到哪里去找。如果他去奥特伊，等待他的只有一所空房子，或者已经住进了其他人。他根本不知道达拉·皮科拉在大阿尔伯特街的那个地址。他不知道去哪里寻找公证员福尼耶，也根本不会把多年前帮他伪造雨果书信的那个人和福尼耶联系在一起。布朗已经踪迹全无。他根本不知道埃布特尔纳，这位他并不熟识的共济会大佬，和他的事有什么关系，也永远不会知道贝尔加马斯基神父的存在。总之，塔克希尔不知道该找谁去要他那笔报酬。这样，被西莫尼尼揣入囊中的钱就并非一半，而是全部了（只可惜少了预支的那五千法郎）。

西莫尼尼一想起这些就觉得好笑：这个可怜的骗子在巴黎大街上四处游荡，寻找着压根就不存在的神父和公证员，寻找着尸体已匿于秘密下水道的撒旦信徒和帕拉斯会女会员，寻找那个即便神志清醒也什么都说不出来的巴塔耶，以及一包名不正言不顺的法郎。他遭到了天主教徒的咒骂，共济会会员也用怀疑的目光看待他，因为他们有理由担心他再一次变脸。大概他还欠了印刷厂很多债务，正焦头烂额，不知道该上哪儿去撞他那个可怜的脑袋。

然而，西莫尼尼想，这个马赛无赖罪有应得。

二六　最终的解决方案

一八九八年十一月十日

我从塔克希尔、蒂安娜，以及最关键的达拉·皮科拉的牵绊中解脱出来已经有一年半之久了。就算那时我生了病，现在也已经痊愈了。这要归功于自我催眠术，或者说弗洛伊德医生。然而近几个月来我却生活在各种焦虑之中。假如我是信徒的话，我会说我感到内疚并备受折磨。但又是因何内疚，被谁折磨呢？

就在我欣然戏弄了塔克希尔的那天晚上，我怡然自得地庆祝了一番。唯一遗憾的是，我的胜利无法与别人分享，不过我也习惯了自娱自乐。就像从马尼餐厅分流出的那些大人物一样，我去了布雷邦小牛咖啡馆。我因塔克希尔惨败而挣到的钱可以供我为所欲为。餐厅领班认出了我，但更重要的是，我也认出了他。他为我介绍了弗朗西沙拉，这道菜是大仲马在作品大获成功之后创造的，噢，应该是他的儿子小仲马才对，天啊，我真是老了。先把土豆煮熟，切成片，趁热加入盐、胡椒、橄榄油和奥尔良醋调味，外加半杯白葡萄酒，可以的话最好是滴金酒庄的酒，然后撒上各种香草末。与此同时，把顶级贻贝放入葡萄酒奶油汁里烹煮（只拌进三分之一土豆），外加一根芹菜。最后将所有食材一起拌匀，撒上一层用香槟煮熟的松露薄片。这一切要在食用前两小时完成，等凉了再上桌。

然而，我的内心并不平静，我觉得有必要重新开始写日记，以理清我的思绪，就像在继续接受弗洛伊德医生的治疗一样。

但事实是，令人不安的事情接连发生，我一直处在没有安全感的状态下。首先，我惴惴不安地想要知道下水道里躺着的那个俄国人是谁。他，或许有两个人，四月十二日曾经来过这里，就在这个房间。其中一人是否又来过第二次呢？有好几回，我都找不到想要的东西——东西并不值钱，一支笔或一沓纸之类——后来都找到了，只是出现在我敢保证没有放过的地方。有人来过这儿，翻检、挪动我的东西。后来他找到了吗？会是什么呢？

俄国人，也就是拉奇科夫斯基，一个神秘莫测的人物。他来找过我两次，都是来催我交出他认为是我祖父遗留的从未公开的材料。我再三搪塞他，一则是因为我还没有编出一份令人满意的文献，二则是为了吊

吊他的胃口。

他最后一次上门的时候对我说，他已经没有耐心再等下去了。他执意想要知道是否只是价码的问题。“我并不贪心，”我告诉他，“祖父真的留给我一些文件，是关于布拉格公墓那晚的会议纪要，但没在我手边，我得离开巴黎去某个地方拿。”“那您去吧。”拉奇科夫斯基对我说。随后他相当隐晦地暗示我，德雷福斯事件的进展会给我带来麻烦。关于这件事他都知道什么呢？

事实上，虽然德雷福斯已被解往魔鬼岛，但人们对这一事件的议论并未终止。甚至那些认为德雷福斯冤枉的人，也就是那些所谓的挺德雷福斯派，已经开始为他说话，一些笔迹鉴定学家也自发地讨论起贝蒂荣的专业鉴定水平。

一切始于一八九五年底，当时桑德尔中校已经离任（他好像患上了慢性瘫痪，或是类似的病症），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叫皮卡尔 (1) 的人。此人一上任就表现出一副好事者的模样，很明显他还在反复思考德雷福斯事件，尽管此案已告结数月之久。就在去年三月，他弄到了德国大使馆字纸篓中的一份电报草稿，是一名德国武官想要发给埃斯特拉齐的。草稿内容没什么危害性，可是为什么这个德国武官要和一名法国官员取得联系呢？皮卡尔加紧了对埃斯特拉齐的监视，找来他的笔迹样本，结果发现这位少校的笔迹与德雷福斯的那份清单非常相似。

我知道此事，是因为有人将它透露给了《自由言论报》，德吕蒙对这个多管闲事的家伙很是恼火，因为他想重新调查一件圆满了结的案子。

“我知道他把这件事报告给了布瓦岱弗尔 (2) 将军和贡斯 (3) 将军，但幸好他们未予理睬。我们的将军又不是神经病。”

快到十一月的时候，我在编辑部见到了埃斯特拉齐，他非常紧张，想和我私下聊聊。一个叫亨利的少校陪他来到我家中。

“西莫尼尼，背地里有人说那份清单上的字是我写的。您是按照德雷福斯的信件或笔记上的字体抄写的，难道不是吗？”

“当然啦。范本是桑德尔给我的。”

“我知道，不过为什么那天桑德尔没叫上我呢？为什么他不核查一下德雷福斯的字体样本呢？”

“我是按要求做的。”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您最好帮我解开这个谜题。您万一被什么我没有识破的阴谋诡计所利用，就很可能会有人想除掉您这个危险的证人。您有危险了。”

当初我真不该和这些军人搅和在一起。我忐忑不安。后来埃斯特拉齐讲了他希望我做什么。他给了我一份意大利使馆随员帕尼扎尔迪的亲笔信，还有一份我要伪造的信件内容，也就是帕尼扎尔迪和那位德国武官谈论与德雷福斯的合作事宜。

“亨利少校将会负责找到这份文件，然后转呈贡斯将军。”埃斯特拉齐最后说。

我做完我的工作，埃斯特拉齐给了我一千法郎，后来发生了什么我就不清楚了，但在一八九六年年底，皮卡尔突然被调到突尼斯第四步枪军团。

然而，就在我忙着摆平塔克希尔的时候，皮卡尔似乎动用了一些朋友，事态变得更加复杂了。当然，这都是些非官方的消息，通过某种渠道泄露给了报纸，声援德雷福斯的媒体（为数不多）将其当成确切消息登载，反对德雷福斯的媒体则斥之为造谣惑众。后来有几封发给皮卡尔的电报浮出水面，人们由此推断，德国人发给埃斯特拉齐的那封臭名昭著的电报就是皮卡尔一手炮制的。然而就我所知，那是埃斯特拉齐和亨利的一个计策。其实大可不必给对手罗织罪名，就像一场精彩的网球比赛那样，只要把向你飞来的球回击给对手就行了。神圣的主啊，让军方介入间谍活动（和反间谍活动）真是过于严肃了，像拉格朗日和埃布特尔纳这样的专业人士绝不会闹出这样的乱子，但是这些军方人士，今天还是情报部门的红人，明天就跑到了突尼斯第四步枪军团，或者从教皇的朱阿夫军团跑到外籍军团，如果都是些这样的家伙，你还能指望什么呢？

此外，他们这最后一计几乎落空，对埃斯特拉齐的调查也随即展开。如果是为了摆脱所有嫌疑的话，这家伙会不会说出那份清单是我写的呢？

我整整一年都没有睡个安稳觉。每天夜里都能听到家中传出异响，我很想起身下楼到店里看看，但又怕在那里撞见俄国人。

那年一月，经过一场非公开的审讯，埃斯特拉齐洗清了各种指控和嫌疑。皮卡尔被罚去守六十天要塞。但声援德雷福斯的那些人还不肯让步，一个叫左拉的粗俗至极的作家发表了一篇火药味十足的文章（《我控诉！》），一群三流作家和所谓的科学家纷纷投入战斗，呼吁重审此案。普鲁斯特、法朗士、索雷尔 (4) 、莫奈、列那尔 (5) 、杜尔凯姆 (6) 都是什么人呢？在亚当家的沙龙上从来没见过他们。那个普鲁斯特据说是一个二十五岁的娘娘腔，他写的东西幸好都没有发表过；莫奈则是一个蹩脚的画家，我看过他一两幅画，好像是在用一双糊满眼屎的眼睛看世界。军事法庭上的判决和一个文人或一个画家有什么相干？唉，可怜的法国啊！德吕蒙感慨道。假如这些所谓的“知识分子”——输掉官司的律师克莱蒙梭这样称呼那些人——能专注于自己力所能及的那点事儿……

左拉迎来了一次审判，谢天谢地，他被判一年徒刑。在法国还是有公正可言的，德吕蒙说，五月间他当选了阿尔及尔参议员，所以议会中将会出现一大帮反犹太主义者，这将有助于捍卫反德雷福斯的论调。

一切都似乎越发顺利，七月，皮卡尔被判八个月监禁。左拉逃往伦敦，我琢磨着再也不会有人重提此案了，但一个叫基涅的上尉出面作证，帕尼扎尔迪借以指控德雷福斯的那封信是伪造的。我不知道基涅凭什么说那封信是假的，因为我伪造得天衣无缝。不管怎么说，高层采纳了他的意见，鉴于信是由亨利发现并传播出去的，人们便又开始议论关于“亨利造假”的传闻。八月底，走投无路的亨利招供了，他被关进了瓦莱利安山的监狱，第二天就用剃须刀割喉自尽了。我就说过，有些事永远不要交给军方去办。没错吧？你们关押一个有叛国嫌疑的犯人，居然还留剃须刀给他？



……参谋部里还是有太多的犹太人！……

“亨利不是自杀，是被自杀的！”德吕蒙坚决这样认为，他简直怒不可遏，“参谋部里还是有太多的犹太人！我们要发动公众捐款，要求重新审理亨利一案！”

然而四五天以后，埃斯特拉齐逃往比利时，又从那里逃往了英国。这几乎等于承认了罪行。问题是，他怎么没有出于自保而把罪过推到我身上呢？

就在我内心煎熬的时候，一天夜里，我又听见家中传来异响。第二天一早我发现，不只是店里，就连地下室里也是一片狼藉，通往下水道那道小楼梯的门敞开着。

正当我寻思是否也应该像埃斯特拉齐一样逃之夭夭的时候，拉奇科夫斯基按响了我店铺的门铃。这回他没有上楼，而是坐在店里一把准备出售的椅子上，那架势像是在说：“看谁还敢要它。”他开口说道：“如果我告诉安全部，这下面的地窖里有四具尸体，略去其中一个就是我正在四处寻找的手下，您说怎么样？我等得不耐烦了。再给您两天时间，去弄来您说的那些会议纪要，我可不会忘记在这下面看到的东西。我觉得这是一笔公平的交易。”

就算拉奇科夫斯基已经知道我下水道里的全部秘密，我也不会感到惊讶。倒不如尽量从他提出的这笔交易里谋得一些别的利益，反正我早晚也要给他一些东西。于是我斗胆回复他说：“您能不能也帮我一个忙，解决一个我和军方情报部门之间的问题……”

听罢他笑了起来：“您是怕有人发现是您伪造了那份清单吧？”

的确，这个人什么都知道。他双手合十，像是在整理思路，然后讲给我听。

“这件事或许您根本没搞清楚，只是怕有人把您牵扯进来。这您只管放心。出于国家安全的考虑，法国上上下下都必须相信那份清单是真实的。”

“为什么？”

“因为法国炮兵部队正在研发最新武器，75 mm加农炮，他们需要让德国人继续以为他们仍然在研制120 mm加农炮。所以必须让德国人得到消息，有个间谍正在出售关于120 mm加农炮的机密情报，从而认为这就是问题的要害。您头脑清醒，想必会这么想，德国人会说：‘噢，天啊，早知道这份清单是真的，我们应该在把它扔进字纸篓以前了解一下内容才对！’这样的话，他们真应该把这张纸条吞进肚子里。然而他们还是落入了圈套，因为在情报部门，从不会有人把自己知道的悉数告诉别人，他们永远在猜想邻桌的同事没准是一个双重间谍，他们可能会相互指责：‘什么？这么重要的一份报告竟然连武官本人都不知道，他似乎是这封信的收件人啊，要么就是他知道内容却绝口不提？’想想看，相互猜忌，乱作一团，而有人就会因此丢掉脑袋。所以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都必须让所有人相信那份清单。这就是为什么要十万火急地把德雷福斯解往魔鬼岛，不让他有机会为自己辩解，如果他真是间谍，不可能放着75 mm加农炮不搞，而去搞120 mm加农炮的情报。甚至听说有人把手枪放在他面前，让他以自杀来逃避即将临头的耻

辱。这样也就避免了公开审判的种种危险。但德雷福斯这家伙一根筋，坚持为自己辩护，因为他深知自己无罪。一个军官永远都不能有自己的想法。不过，在我看来，关于75 mm加农炮的信息这个倒霉蛋真的一无所知，我们很难想象这样的东西会跑到一个见习军官的办公桌上。不过，凡事还是小心点好。您明白吗？假如让人知道这份清单是您一手炮制的，这个障眼法就会被揭穿，德国人也会知道120 mm加农炮是虚晃一枪——德国佬头脑迟钝没错，但也不是完全盲目。您会说，实际上不只是德国的情报部门，法国的也是一样，都掌握在一帮糊涂蛋手里。这是自然，除了为秘密警察工作的人，这个组织会稍好一些，如您所见，我们在双方内部都有眼线。”

“那么埃斯特拉齐呢？”

“我们这位花花公子是一个双重间谍，假装为德国使馆的人刺探桑德尔的情报，实际上是为桑德尔监视那些德国人。他精心设计了德雷福斯案件，但桑德尔考虑到此后他的处境江河日下，德国人会开始怀疑他。桑德尔心知肚明那份笔迹样本是埃斯特拉齐的，因为他考虑这虽然是要栽赃德雷福斯，但万一出了状况，随时都可以把责任推到埃斯特拉齐身上。显然，埃斯特拉齐知道自己落入圈套的时候已经太迟了。”

“那他为什么不干脆把我供出来呢？”

“因为他们会揭穿他，那样的话就算他不沉尸河底，也会被发配到某个要塞。然而照现在这样，他还可以在伦敦优哉游哉地过日子，拿着一份情报部门提供的不错的俸禄。但无论是继续将此案归咎于德雷福斯，还是判定这个卖国贼是埃斯特拉齐，那份清单都应该是真实可信的。绝不会有人把罪名安在您这样一个造假者头上。这一点您尽管放心。但我却可以利用下面那些死尸给您制造些麻烦。所以，就交出我要的那些资料吧。后天会有一个为我干活的小伙子来找您，他叫戈洛文斯基 (7) 。您不需要弄出最终版的原始资料，因为资料将会是俄文的，这事由他来办。您只要给他提供一些真实可信的新鲜材料，以充实您那份早已尽人皆知的关于布拉格公墓的资料。我的意思是，把这份揭秘材料的来源设定在那座公墓里召开的会议，我觉得不错，但会议召开的时间您要处理得含混一些，要多涉及现实问题，而不是中世纪的传说。”

这下我可得好好动动脑筋了。

我用了整整两天两夜的时间整理了几百份笔记和剪报，这些资料都

是我和德吕蒙过从甚密的这十几年来收集的。我没想到它们能派上用场，因为这些全都是《自由言论报》上发表过的东西，不过对于俄国人来说可能会是未经披露的材料。关键在于甄别和筛选。无论是那个戈洛文斯基，还是拉奇科夫斯基，感兴趣的当然不会是犹太人在音乐或探险方面的无能。他们更感兴趣的恐怕是犹太人疑似图谋让善良的人们倾家荡产。

我检查了哪些材料曾经被我假托犹太拉比之口使用过。犹太人试图攫取铁路、矿山、森林、税收和土地田产，他们觊觎司法界、律师界和公共教育界，妄图渗透哲学、政治、科学、艺术，尤其是医学领域，因为医生比神父更容易走入千家万户。他们需要逐渐削弱宗教的力量，传播自由思想，取消教学大纲中的天主教课程，垄断酒类买卖，控制新闻出版。主啊，他们还想要什么啊？

不是我不能再次使用这些材料，因为关于犹太拉比的那些言论，拉奇科夫斯基应该只了解我给格林卡的那个版本上的内容，那上面仅仅谈论了宗教和一些恐怖的话题。但现在我确实要在以前的文本中添加一些新的内容。

我把所有题材的文章认认真真地翻阅了一遍，这些内容都能引起一般读者的兴趣。然后我用看起来有半个世纪之久的漂亮字体在一张泛黄得恰到好处的旧纸上抄写了下来：于是，祖父留给我的文件就有了，就像一份真的会议纪要，就像在那个犹太人聚居区，他年轻时曾经住过的地方，真的召开了犹太民族会议，并在布拉格公墓会议之后将会议纪要翻译了过来。

次日，当戈洛文斯基踏进店里时，我有些吃惊，拉奇科夫斯基居然把这么重要的任务交给一个孱弱而又近视的年轻农民，他穿着丑陋，一副全班倒数第一的呆相。但谈起话来我才发现，他要比看上去精明得多。他法语讲得很烂，有浓重的俄罗斯口音，但他马上就提出疑问，为什么都灵犹太人聚居区的犹太拉比要用法文做记录。我告诉他，那时候在皮埃蒙特有文化的人都讲法语，这总算让他信服了。事后我琢磨我那些公墓里的犹太拉比是否该讲希伯来语或意第绪语，但既然现在这些文件都用的是法语，这个问题也就没有任何意义了。

“您看，”我对他说，“比如说这一页，他们强调推广无神论的哲学思想，从而削弱非犹太教徒的意志。听听这里写的：‘我们要拔除基督

教精神乃至上帝的概念，然后用数字计算和物质需求取而代之。’”

我估摸着不会有人喜欢数学这种东西。我想起了德吕蒙对于色情刊物的抱怨，我认为，至少是对于具有正统观念的人而言，向大众传播这种简单乏味的娱乐简直就是居心叵测。“您听这段，”我对戈洛文斯基说，“‘为了避免人民自己寻求这样或那样的政治运动新路线，我们要用各种娱乐来分散他们的注意力：体育锻炼、休闲娱乐、各种爱好、餐厅酒馆，我们将邀请他们参与各种艺术与体育竞赛……鼓励人们追求无节制的奢华生活，我们还会提高工资，但这并不能减轻工人阶级的负担，因为与此同时我们会以农业减产为由，提高生活必需品的价格。我们会在工人阶级中间播撒无政府主义的种子，吹捧他们对酒的品位，以逐步破坏工业生产的基础。我们还要努力引导公众舆论，倡导各种貌似进步或自由的虚幻理论。’”

“好，好，”戈洛文斯基说，“可是除了这段关于数学的文字，有没有适合大学生的内容？在俄国，大学生很重要，都是些需要管控的热血青年。”

“这不是嘛：‘等到我们掌权的时候，我们将从教学大纲中删除所有能够扰乱青年思想的内容，我们要把青年改造成听话的孩子，爱戴他们的领袖。与其让他们学习古代典籍和古代历史这些坏榜样多于好榜样的东西，不如让他们研究未来。我们要从人类记忆中删除千百年的历史中对我们不利的东西。通过系统的教育，肃清那些我们在某个时期为达成目标而广泛利用的独立思想的余毒……对于那些不足三百页的书籍我们将加倍征税，这项规定将迫使作家出版大部头的作品，而读者将少之又少。而我们自己将会出版一些便宜的书籍，以教育大众的思想。重税可以减少出版纯消遣性的文学作品，想用笔杆子攻击我们的人因而找不到出版商。’至于报纸，犹太人计划先营造一个虚假的新闻自由，以此来大规模地控制社会舆论。拉比们说，必须垄断尽可能多的期刊，借以表达看似各异的观点，给人留下一种自由交流思想的印象，但实际上所有刊物都是在反映犹太统治者的意愿。犹太人发现收买记者并非难事，因为他们自成一个团体，没有一个出版商敢于揭露他们互相勾结的丑事，事实上，如果不是私生活中有些不清不楚的地方，无论是谁，也不会被记者的圈子所接纳。‘当然，我们必须严禁报纸刊登犯罪新闻，要让人民相信新政权已杜绝了所有的犯罪行为。不过，我们也不必担心对新闻的限制超过一定限度，因为新闻自由与否民众根本不会觉察，他们已被工作和贫穷缚住了手脚。那些乱说话的无产阶级劳动者有必要获得随便

说话的权利吗？’”

“说得很好，”戈洛文斯基评论道，“我们那里的热血青年总是抱怨政府有所谓的新闻检查制度。要让他们知道，如果换了犹太政府，情况会更糟。”

“关于这个，我还有更好的：‘我们应该考虑到群众狭隘、善变和不够沉着的特点。群众的力量是盲目的，缺乏理性的判断，他们一会儿听这边的，一会儿又听那边的。让他们管理国家事务而不掺杂个人利益，这有可能吗？他们有能力组织力量抵御外敌吗？绝不可能，因为一项计划在有各种想法和意见分歧的情况下必然会支离破碎，从而失去原有的价值，变得令人费解，难以执行。唯有专制君主才能构想出庞大的计划，然后分派给国家机器的各个职能部门……若没有绝对的专制，文明也就不复存在，因为文明唯有在统治者的庇护下才能得到发展，而这个统治者谁都可以，但不能是群众。’您再看这另一份文件上说的：‘鉴于从未见过哪部宪法是出自人民的意志，那么治国大计也应该是由唯一一个头脑来完成的。’您再看看这个：‘我们将掌控一切，就像千手毗湿奴[8]一样。我们甚至连警察也不需要，因为我们国民中的三分之一会监控另外的三分之二。’”

“太精彩了。”

“还有呢：‘群众是野蛮的，他们在任何场合都举止粗鲁。想想那些丧失理智的醉鬼，他们被酒精变成了白痴，是自由在纵容他们这样无节制地痛饮！我们能够允许自己或我们的同胞做出这样的事吗？信奉基督的民族被酒精引入了歧途，他们的年轻人在我方间谍的教唆下过早地放纵自己……只有纯粹的力量才能赢得政治上的胜利，暴力应该成为我们的原则，而狡诈和虚伪则要作为我们的守则。恶是通往善的唯一途径。面对腐败、欺诈和背叛，我们不应畏手畏脚，我们为达目的不择手段。’”

“我们那里成天谈论共产主义，布拉格的拉比们对此是怎么看的？”

“您看这段：‘从政治角度讲，我们应该毫不犹豫地没收私有财产，这样我们才能获得他人的服从，巩固自身的权力。我们将继续被视为工人的解放者，假意本着我们共济会鼓吹的手足情深来爱护他们。我们会说，我们来的目的是把他们从压迫中解放出来，我们会建议他们加入我们的社会主义者、无政府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的军队的行列。那些剥削劳动者的贵族老爷感兴趣的是让工人阶级有饭吃，身体健康强壮。而我

们的目的正好相反，我们想要看到的是这些贵族的衰亡。我们将致力于让工人永远处于贫困和无助的状态，因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让他们服从我们的意志，在他们的群体里将永远不会产生反抗我们的力量和能量。’还有这一段：‘我们将借助手中掌握的所有黄金，利用一切可能的地下方式，制造一次全球的经济危机。我们将在整个欧洲让各国庞大的工人群体一蹶不振。到那时，这些无知的普罗大众就会兴高采烈地扑向那些他们从小就嫉妒的人，抢夺他们的财产，让他们付出血的代价。而我们却没有任何损失，因为经济危机何时来袭我们会非常清楚，我们将采取必要措施来保护自己的利益。’”

“就没有什么关于犹太人和共济会的内容吗？”

“当然有。这段文字讲得非常清楚：‘在取得政权之前，我们将设法在世界各地建立并大量增加共济会会所。这些会所将是我们获取情报的主要机构，也是我们的宣传中心。在这些会所中，我们将把所有社会阶级和革命阶级紧密联系起来。国际秘密警察的几乎所有警员都将加入我们的会所。加入秘密社团的大部分成员都是投机分子，他们希望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为自己开辟道路，丝毫不喜欢认真严肃。有了这些同道中人，我们的目标将更容易实现。当然，我们应该是共济会各项事业的唯一领导者。’”

“精彩！”

“您应该还记得，那些有钱的犹太人饶有兴趣地关注着反犹太主义运动在贫穷的犹太人之间展开，因为反犹太主义能唤起心肠最软的基督徒对整个犹太民族的恻隐之心。您看这里：‘反犹太的示威游行对于那些犹太人的小头目是非常有用的，因为这些行动会唤起一些异教徒对于一个民族的怜悯之情，从表面上看，这个民族遭受了不公正的待遇。这将有助于他们进一步博取异教徒对于犹太复国事业的同情。反犹太主义表现为对社会底层犹太人的迫害，这可以帮助犹太领袖控制他们，使他们产生敬畏之心。犹太领袖默许了对犹太人的迫害，因为他们在等待时机，拯救这些与他们有共同信仰的人。请注意，犹太领袖从不会在反犹太的动荡局势中吃苦头，无论是在他们努力晋升之时，还是在获得正式领导职位之后。正是这些犹太领袖在唆使基督教的看门狗去攻击最底层的犹太同胞。这群看门狗维护了犹太群体的秩序，因此有利于巩固锡安的稳定。’”

我还整理出了很多专业性的文件，都是若利关于贷款和利率机制的

研究。对此我懂得不多，也不敢肯定从若利写的那会儿到现在利率没有发生变化，但我自己要相信这些资料。我把它们一份一份地递给戈洛文斯基，它们或许会在负债累累，甚至已经深陷高利贷漩涡的商人或工匠中间，找到一位愿意看下去的读者。

最后，这些日子里我一直关注着《自由言论报》上关于巴黎修建地铁线路的话题。这事由来已久，人们已经议论了几十年，但直到一八九七年七月才获得正式批准，而且最近从樊尚门到马约门之间的线路才刚刚开挖。工程尚未见什么进展，却已经成立了一个地铁公司。一年多以来，《自由言论报》发动了一场针对该公司众多犹太股东的声讨。于是我觉得有必要将犹太人的阴谋与地铁工程联系起来，因此我试着写道："有朝一日，所有的城市都将拥有地下铁路和地下通道：从这些地方，我们将能够把世界上所有的城市都炸飞，一道摧毁它们的行政机构和文献。"

"但是，"戈洛文斯基问道，"布拉格的会议是很久以前的事，那些犹太拉比怎么能知道关于地铁的事呢？"

"首先，如果您去看看十几年前在《当代》上发表的犹太拉比讲话的最后那个版本，就会知道布拉格公墓的会议是一八八〇年召开的，我记得那一年伦敦已经有地铁了。只要这项计划带有一些预言色彩就够了。"

戈洛文斯基对这段文字赞许有加，他觉得字里行间充满了无限可能。随后他又注意到："您不觉得这些文件里有许多思想是自相矛盾的吗？比如，一方面主张禁止奢华和过度的享乐，严惩酗酒；另一方面又大力推广文体活动，还让工人嗜酒成性……"

"犹太人总是一会儿这么说，一会儿又那么说，他们都是天生的骗子。不过要是您编出一份很厚的文件，人们是不会一口气读完的。我们的目标是培养厌恶情绪，一次一样，如果有人因为今天读到某些东西深感共鸣义愤填膺的话，他通常早已忘记昨天因为什么而生气。况且，要是您认真读的话，会看到那些布拉格的犹太拉比只是现在　希望利用奢华、娱乐和酒精来让百姓沦为他们的奴隶，但当他们取得政权之后就会迫使百姓移风易俗了。"

"说的没错，对不起。"

"唉，这些资料我酝酿了好几十年，从小时候就开始了，因此我了

解其中所有的细节。”我怀着一种天经地义的自豪感总结道。

“您说的没错。可我还是想用一些强有力的论断作为结尾，一些可以留在人们脑子里的东西，作为犹太人恶毒行径的象征。比如：‘我们野心勃勃，贪得无厌，怀有无情的雪耻之心和一腔怒火。’”

“用在连载小说里还不错。但犹太人绝不是傻瓜，你觉得他们会说出这种给自己定罪的话来吗？”

“这方面我不是太担心。那些拉比在公墓里说话，当然不担心被外人听见。他们没有廉耻可言。不管怎么样，一定要让群众感到气愤才好。”

戈洛文斯基是一个出色的合作伙伴。他相信或假装相信我这些资料的真实性，但需要的时候，他也会毫不犹豫地加以删改。拉奇科夫斯基算是找对人了。

“我认为，”戈洛文斯基最后说，“材料已经相当丰富，足够放在一起成为一份布拉格公墓拉比会议纪要了。”

布拉格公墓正从我手中溜走，但没准我正在与它获得的胜利为伍。我轻舒了一口气，邀请戈洛文斯基去位于绍塞昂坦大街和意大利人林荫大道交汇处的帕亚餐厅共进晚餐。价格很贵，但美味可口。面对王子鸡和血鸭，戈洛文斯基表现出赞赏的神情。但对于这样一个来自大草原的农民而言，或许酸菜也同样能让他吃得津津有味。我本可以省点钱，那样也能避免服务员们对这样一位嘴吧唧得山响的顾客投来的怀疑目光。



……可我还是想用一些强有力的论断作为结尾，一些可以留在人们脑子里的东西，作为犹太人恶毒行径的象征。比如：“我们野心勃勃，贪得无厌，怀有无情的雪耻之心和一腔怒火。”……

他吃得很开心，不知是借着酒劲还是出于对宗教或政治的热情，他的眼睛里闪烁着兴奋的光芒。

“一个可圈可点的文本即将问世，”他说，“让他们深沉的种族和宗教仇恨浮出水面。仇恨将从字里行间汩汩涌出，仿佛满满的胆汁从锅中溢出……很多人将会明白，到了提出最终解决方案的时刻了。”

“我听奥斯曼·贝伊用过这个说法，您认识他吗？”

“只闻其名而已。不过明摆着，应该不惜一切代价连根拔除这个可恶的种族。”

“但拉奇科夫斯基似乎不这么看，他说还需要犹太人活着，以便有一个劲敌。”

“胡说八道。劲敌随处可见。您别以为我为他干活就得接受他的全

部想法。还是他教给我的，要随时准备为明天的老板效力。拉奇科夫斯基并不是永恒的。在神圣的俄罗斯，有比他更激进的人。西欧的年轻人太过胆小，无法拿出一个最终的解决方案。然而俄国却是一个充满激情和梦想的国家，始终在考虑发起一场彻底的革命。我们只能期盼俄国人采取果断的行动，而不能指望没完没了地叫嚷平等博爱的法国人，或干不成什么大事的鲁莽的德国人……”

自从与奥斯曼·贝伊那次夜谈之后我就有了这样的直觉：在看了我爷爷那封信之后，巴吕埃尔神父并未支持信中的控诉，因为他害怕引起大屠杀，但我爷爷的想法或许就是奥斯曼·贝伊和戈洛文斯基他们所预见的结果。可能我爷爷老早就选中我去替他实现梦想。啊，主啊，当然，并不是要让我一个人去消灭整个民族，但尽管贡献微不足道，我还是尽了一份力。

况且，这也是一项有利可图的活动。我心想，反正犹太人永远不会给我钱，让我消灭所有的基督徒，因为基督徒太多了。就算有可能，他们也会自己想办法。相反，消灭犹太人却是有可能的。

我无法灭绝他们，我（一般情况下）是厌恶暴力的，但我当然知道该如何去做，因为我经历过巴黎公社那段日子。你带上一帮训练有素、思想过硬的强徒，一见到鹰钩鼻、满头鬈发的人就当场处决。被杀的人中可能会有基督徒，但正如在人们即将进攻被阿尔比派占领的贝济耶城时，那位主教大人所说的：“以防万一，我们要将他们尽数杀光。然后天主会辨识谁是他的仆人。”

他们的会议纪要里也写着，为达目的，不择手段。

---

(1) Marie-Georges Picquart（1854—1914），法国将军，曾任陆军部部长。

(2) Raoul de Boisdeffre（1839—1919），法国将军。

(3) Charles-Arthur Gonse（1838—1917），法国将军。

(4) Georges Sorel（1847—1922），法国哲学家、革命工团主义理论家。

(5) Jules Renard（1864—1910），法国作家，龚古尔学院成员。

(6) Émile Durkheim（1858—1917），法国犹太裔社会学家、人类学家，法国首位社会学教授。

(7) Matvei Golovinski（1865—1920），俄罗斯裔法国作家、记者和政治活动家。

(8) Visnu，印度教三相神之一，是“维护”之神，常化身各种形象拯救危难的世界。

二七　中断的日记

一八九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当我把手上的布拉格公墓会议纪要的材料悉数交给戈洛文斯基以后，有一种被掏空的感觉。就像年轻时拿到法律系毕业证书后那样，我问自己：“现在该干什么呢？”自我从人格分裂的状态痊愈后，我连个倾诉的对象都没有了。

我为自己一生的事业画上了句号，早年我在都灵躲在阁楼里读大仲马的《约瑟夫·巴尔萨莫》时就已开始的事业。我想起了祖父，想起他在提起末底改时那茫然空寂的眼神。多亏了我的创作，全世界的末底改都将奔赴恐怖的火刑柱。那么我呢？我有一种完成使命后的忧伤，比人们在远行的轮船上感到的那种忧伤来得更不着边际，更莫可名状。

我继续伪造遗嘱，每周还能卖出几十个圣体饼，但埃布特尔纳再没找过我，或许他觉得我太老了，至于军方的那些家伙就别提了，我的名字应该已被还记得我的那些人从头脑中彻底删除了——即便还有人记得，也无非是瘫痪在医院里的桑德尔和在伦敦高级妓院里玩纸牌的埃斯特拉齐了。

我并不需要钱，我攒的钱已经够多了，但我感到烦闷。我忍受着胃病的煎熬，甚至不能以珍馐美味来慰藉自己。我自己在家煮汤，因为只要去餐馆吃饭，我就会彻夜难眠。有时我还会呕吐。小便也比以前频繁了。

我还是经常去《自由言论报》编辑部，然而德吕蒙反犹太的狂热已不再能让我激动。布拉格公墓里发生的那些事现在已经成了俄国人的工作。

德雷福斯事件依然余波未平，今天，一个支持德雷福斯的天主教徒突然在报纸上写文章发难，而这份报纸以前一直是坚决反对德雷福斯的，就像《十字报》一样（那时候，《十字报》在蒂安娜的协助下奋勇论战：多么美好的时光啊）。昨天，报纸头版都被协和广场上的反犹太暴力事件占满了。在一份幽默小报上，卡兰·达士 (1) 发表了两帧连续漫画：第一帧上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家庭围坐在餐桌前，一家之主警告大家不要谈论有关德雷福斯的事，第二帧下方写着“谈论之后”，画面上则是

愤怒的群殴场景。

德雷福斯事件让法国人彼此对立，也让世界其他地方能读到相关报道的人们泾渭分明。此案会被重审吗？而此时德雷福斯本人还远在卡宴。活该他倒霉。

我去找过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我发现他老态龙钟，非常疲惫。可不是嘛，我都六十八岁了，他应该已经有八十五岁了。



……我去找过贝尔加马斯基神父，我发现他老态龙钟，非常疲惫……

“我正想去看你，西莫尼尼，”他对我说，“我要回意大利，找个教堂度过余生。我已为天主的荣耀殚精竭虑。难道你还想活在这到处都是尔虞我诈的地方吗？我已经恨透了尔虞我诈。还是你爷爷那个时代好，一切都明明白白，烧炭党在那边，我们在这边，大家都知道敌人是谁，

在什么地方。现在早就时过境迁了。”

他已经老糊涂了。我友善地拥抱了他，然后离开了。

昨天晚上，我从穷人圣朱利安教堂前经过。教堂的大门前坐着一个人，一个双腿瘫痪的瞎子，秃头上满是青一块紫一块的伤痕，他用一个鼻孔吹一支小笛子，勉强吹出一些旋律，而另一个鼻孔则发出沉闷的嘶嘶声，因此只能张大嘴巴呼吸，就像一个快要淹死的人。

不知为什么，我当时非常害怕，仿佛活着已经成了一件龌龊的事。

我无法安睡，常做噩梦，梦见蓬头垢面、脸色惨白的蒂安娜出现在我面前。

我经常清晨就出门，去观察那些捡烟屁股的人。他们的行为令我着迷。天一亮，你就会看见他们四下转悠，每人腰间用绳子拴着一个发臭的布袋，手里拿一根尖端包铁的棍子，用它可以扎起烟蒂，即便是桌子底下的也不费力。观察他们很有意思，比如在室外的咖啡座，服务员用脚踢他们，甚至有时候用苏打水的吸管往他们身上洒水。

他们中很多人都在塞纳河边过夜，清晨可以看见他们坐在码头上，把被口水浸湿的烟丝从烟灰中分离出来，或是在河水里清洗被烟油污染的衬衫，等到在太阳下晾干后继续他们的工作。那些胆子最大的不仅捡卷烟的烟屁股，还去捡拾雪茄和香烟，这时他们将浸湿的烟纸与烟丝分离的举动更加让人恶心。

随后，你会看见他们涌入莫贝尔广场及周边地带，兜售他们那些破烂货，刚赚上几个钱，就一头钻进一家小酒馆，去喝那穿肠的毒药。

我观察别人的生活，以此来消磨时间。我真是过上了退休的生活，或者说是退伍啦。

说来也怪，我好像在怀念那些犹太人。我很想他们。从年轻时代起，我就一碑一碣地构筑我的布拉格公墓，而如今它就像被戈洛文斯基盗走了一样。天晓得他们在莫斯科会把它变成什么样子。或许我的那些会议纪要会被他们改编成一份干巴巴的官方文件，失去了里面的怀旧氛围。没有人愿意读这样的资料，我耗尽一生就做出了一份无用的证明材料。抑或，这样一来我那些拉比（他们永远是属于我个人的　　犹太拉比）的思想就能伴随着这最终的解决方案传播到世界各地。

我曾在什么书上读到过，在弗兰德大街尽头一座古老的庭院里，有一座葡萄牙犹太人的公墓。从十七世纪末开始，一个叫卡莫特的人在那里建起了一家旅馆，他允许犹太人，大部分是德国人，在那里埋葬他们去世的亲友，埋一个成年人五十法郎，一个孩子二十法郎。后来，旅馆被转手给了一个叫马塔尔的皮货商，他把剥了皮的牛马的尸体埋在犹太人墓地的旁边，犹太人提出抗议，于是有葡萄牙犹太人在那附近买了一块地安葬他们的逝者，而北欧各国的犹太人则在蒙鲁日另寻了一块土地。

本世纪初，公墓关闭了，但人们还是可以进去。里边还有二十几块墓碑，有些刻了希伯来文，有些刻了法文。我看到一篇相当诡异的铭文：“至高的天主在我生命的第二十三个年头召唤我过去。我宁可选择受奴役的状态。此地长眠着萨穆埃尔·费尔南德斯·帕托，卒于唯一的一统的法兰西共和国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永念。”原来是个共和派，无神论者，犹太人。

这地方肮脏不堪，但有助于我想象布拉格公墓的模样，那座公墓我只是看过几张图片而已。我曾是一个很会讲故事的人，那会儿我很可能成为艺术家：我根据一点点蛛丝马迹创造了一个神奇的舞台，全球阴谋的黑暗太阴中心。我怎么会让自己的创作就这么溜走呢？我大可用它衍生出许许多多别样的故事……

拉奇科夫斯基又找上门。他对我说他还需要我。我火了：“您言而无信。我还以为我们两清了，我给了您那些没人看过的资料，您为我家下水道的事保密。其实我才应该另有所图才对。您不会以为这么珍贵的资料是免费的吧。”

“明明是您言而无信。那些文件是换我保持沉默。如今您还敢要钱。好吧，我不想多费口舌，就用钱来买那些文件吧。这样的话也还得给我点什么，让我对下水道的事保持沉默。好了，西莫尼尼，咱们别再讨价还价了，惹烦了我可对您没什么好处。我告诉过您，对法国来说，那份清单必须被视为真实的，但对俄国而言就不是这样了。把您的事向媒体公开对我来说不费吹灰之力。到时候您的余生将在法院的审判室里度过。噢，我还忘了，完全是为了了解您的过去，我和贝尔加马斯基神父还有埃布特尔纳先生都谈过了，他们告诉我您曾经给他们介绍过一位达拉·皮科拉神父，由他负责塔克希尔的事。我想尽办法寻找这位神父，但他似乎凭空消失了，和他一起消失的还有奥特伊寓所中共同参与

此事的所有人，只有塔克希尔本人还在巴黎四处游荡，他也在寻找这位失踪的神父。我完全可以让您因为杀人而吃官司。”

“可是没有他的尸体。”

“这下边还另有四具呢。能在一个下水道里放上四具尸体的人，完全可能在别的地方处理掉一个死人。”

我落在了这个卑鄙小人的手里。“好吧，”我认输了，“您想干什么？”

“在您给戈洛文斯基的材料里有一个环节让我印象深刻，就是利用地铁线路炸毁大型城市。不过，为了让这项计划更加可信，需要有炸弹真的在地下开花。”

“在哪儿？伦敦吗？巴黎这儿还没有地铁啊。”

“不是已经开挖了吗？在塞纳河畔已经凿了一些洞了，我不需要把整个城市都炸上天。我只要炸断两三根支撑梁就行了。最好再加上一块路面。一次小小的爆炸，但响动却被视为一次威胁与郑重的警告。”

“明白了。但这与我何干？”

“据我所知，您接触过炸药，而且手下还有一些爆破专家。所以您要欣然接受才好。在我看来，您万无一失，因为这些刚刚开挖的洞夜间都无人看守。但我们也必须承认，要是特别不走运的话，这个作案之人也有可能被发现。这个人如果是法国人，最多坐几年大牢，但要是俄国人，就会引发两国之间的战争。所以这个人不能是我们的人。”

我本打算做出激烈的反应，因为我不能让自己卷入如此疯狂的行动中，我是一个温文尔雅的人，而且已经一把年纪了。但是我克制住了。几个星期以来我那种空虚感是从何而来的呢？难道不是由于感觉自己不再是主角的缘故吗？

我接受了这项任务，重返一线。借此我可以让我的布拉格公墓的故事更具说服力，让它比以往任何时刻都更加真实。我将再一次以一己之力击败一个种族。

“我得去找我需要的那个人，跟他谈谈，”我回答说，“过几天给您答复。”

我去找加维亚里，他还在捡破烂，但多亏了我的帮助，他有了合法

的身份证明，手头也有些积蓄。可惜还不到五年的时间，他已经老得吓人了，卡宴的岁月为他留下了不少痕迹。他双手颤抖，我频频为他斟酒，他却要费很大力气才能举起酒杯。他举步维艰，几乎不能弯腰，我不禁产生疑问，他这副样子怎么能捡破烂呢？

他对我的提议表现出很大的热情："现在可不是那会儿了，那时候有些炸药您不能用，因为没有足够的时间脱身。现在全都是优质的定时炸弹了。"

"怎么用呢？"

"这个简单。随便拿个小闹钟，调到想要的时间。等时间一到，闹钟的指针一弹，但并非启动闹铃，而是触动事先连接的引爆装置。引爆装置引爆炸药，然后'砰'的一声。这时候您已经在百里开外了。"

第二天，他来找我，若无其事地带来一个简单得可怕的玩意，简直难以想象，用那么一小团线和一只神父用的大怀表就能造出一枚炸弹吗？"就是这么做的。"加维亚里拿着怀表说。

两天后我去那些施工中的洞穴踩点，装出一副好奇的样子，问了工人们一些问题。我物色好一个洞，很容易就可以从离地面不深的走道通到有许多柱子支撑的隧道。我不想知道这条隧道通向何方，如果它能通向什么地方的话，只要在隧道口装上炸弹就大功告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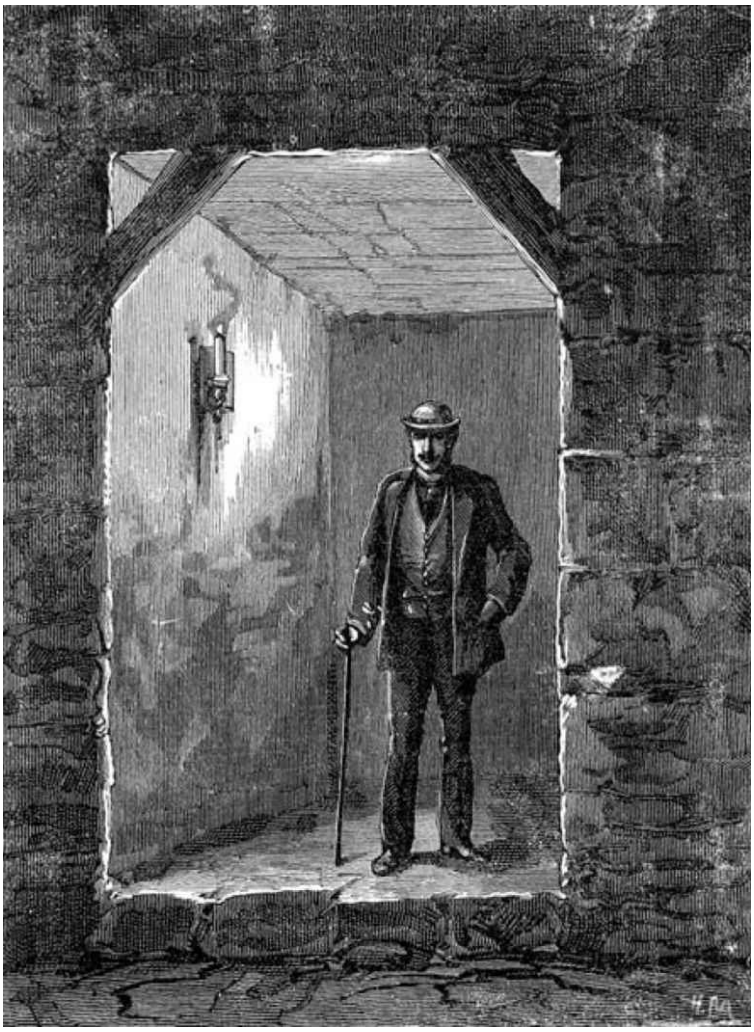
我面对加维亚里劈头盖脸地说："我极其敬佩您的本事，但您双手颤抖，腿脚也不利索，不可能下得去，谁知道该怎么鼓弄您说的那些东西。"

他眼圈湿润："没错，我已经是个废人了。"

"有什么人能代您去吗？"

"我谁也不认识了，您别忘了，我最好的伙伴现在还在卡宴，还是您把他们送去的。所以您就只能自己承担责任了。您不是想让炸弹爆炸吗？那就自己去安装吧。"

"开玩笑，我又不是这方面的专家。"



……我不想知道这条隧道通向何方，如果它能通向什么地方的话，只要在隧道口装上炸弹就大功告成了……

“您用不着成为专家，只要有个专家指导就行了。认真看看我放在桌上的东西，都是让一枚优质定时炸弹起爆的必不可少的材料。无论什么样的闹钟，比如这个，只要懂得在设定好的时间启动闹铃内部的机械构造就好了。再有，这是一个电池，闹钟驱动后，一并启动引爆装置。我是个老派的人，所以愿意用这种丹聂耳电池，这种电池跟伏打电池不一样，特别之处在于它里边装的是液体。用的时候要往小容器里注入一半硫酸铜，一半硫酸锌。在铜的那边插入一个小铜片，在锌的那边插入小锌片。金属片的两端显然就是电池的两极。您明白吗？”

“到目前为止都明白。”

“好的。唯一的问题是您在移动丹聂耳电池的时候要多加小心。至

此，电池还没有与引爆装置和炸药连在一起，所以无论如何也不会出问题，不过一旦连接起来，我希望一定要放在平坦的地方，要不然操作的人就是个白痴。对于引爆装置而言，填再少的炸药也是足够的。最后，我们说说真正的炸药。您记得吧，从前那会儿我还夸黑火药好使呢。如今，大约十年前吧，人们发明了无烟火药，用百分之十的樟脑，等量硝化甘油和胶棉。一开始，这种炸药的问题在于樟脑容易挥发，从而导致成品不稳定。但自从意大利人在阿维利亚纳 (2) 制造出这种火药，似乎就变得稳定多了。英国人发明柯达型炸药，可以用百分之五十的凡士林取代樟脑，另外还有百分之五十的硝化甘油，百分之三十七溶于丙酮的火棉，然后全都拉成丝，就像粗面条一样。现在我就要看看该选哪种了，但差别并不大。总之，首先要把指针调到确定的时间，然后把闹钟和电池还有这个引爆器连接在一起，再把引爆器接在炸药上，最后启动闹钟。注意，操作程序千万不能颠倒。显然，如果有人先连接再启动，最后才调指针的话……砰！明白了吗？安装完毕您就可以回家、上剧院、下馆子了。剩下的事，炸弹会自行完成。明白了吗？”

“明白了。”

“上尉，我不敢说这连孩子都会，但一位加里波第手下的退伍上尉肯定能胜任。您手稳、眼神好，只要完成我告诉您的程序就行了。只要按照正确步骤完成各项操作。”

我接受了任务。如果我做到了，将瞬间变得年轻，能让这世界上所有的末底改都折服在我的脚下。还有都灵犹太人聚居区的那个小妓女。婊子，看见了吧？让你看看我的厉害。

我需要除去身上蒂安娜那发情的气味，在这夏天的夜晚，这气味已经折磨了我一年半之久。我开始意识到，我的存在只是为了消灭这个该死的种族。拉奇科夫斯基说得对，只有仇恨让我们的心保持热度。

我要身着大礼服去完成我的使命。我穿上了燕尾服，贴上了当初在朱丽叶特·亚当家出席晚会时用的胡子。凑巧在一个橱柜里我还发现了一点派德药厂的可卡因，这点存货本来是为弗洛伊德医生准备的，谁知道怎么会在那里。我从来没有尝试过，如果他说的没错，这东西或许可以助我一臂之力。此外，我还喝了三小杯香槟。现在我感觉自己就像一头雄狮。

加维亚里本想和我一起去，但我没答应，他的行动速度太慢了，可

能会拖累我。

我非常清楚行动的步骤。我将准确安置一颗创造历史的炸弹。

临走时，加维亚里还一再告诫我：您要小心这里，您要小心那里。

该死，我还没老糊涂呢。

---

(1) Caran d'Ache（1858—1909），法国漫画家，原名埃马努埃尔·普瓦雷（Emmanuel Poiré），生于俄罗斯，被视为现代漫画艺术的缔造者之一。

(2) Avigliana，意大利北方都灵附近小城。

无用的学术说明

历史方面

这个故事中唯一虚构的人物就是主人公西莫内·西莫尼尼，然而他的爷爷西莫尼尼上尉确有其人，只是历史对他的认识仅限于他是一封写给巴吕埃尔神父的信件的神秘作者。

其他所有人物（个别无足轻重的小人物除外，诸如公证员勒博当戈和尼努佐）也都是真实存在的，他们也的确说过书里的话，做过书里安排他们做的事。这项原则不限于那些在书中以真实姓名出现的人物（尽管会有很多人感觉不真实，但他们的确是真实存在的，甚至是里奥·塔克希尔这样的人物），也包括以化名出现的角色，这仅仅是因为出于精简叙事的考虑，我把原本两个人（真实历史人物）说过的话和做过的事放在了一个人（虚构人物）的身上。

然而，仔细想想，尽管西莫内·西莫尼尼的形象是用很多真实人物的所作所为拼贴而成的，但在某种程度上也是真实的存在。甚至，干脆跟你说了吧，他仍然活在我们中间。

历史与故事情节

叙述者意识到，书中转录的私人日记，情节相当混乱（有许多的倒叙，也就是电影工作者称之为“闪回”的片段），读者可能无法将这些事件按照其发生的顺序串联起来，从小西莫内出生直到日记结束为止。这就是盎格鲁－撒克逊人所谓的story（故事）与plot（情节）之间致命的失调，或者更糟，就是那些俄国形式主义者（清一色的犹太人）以前常说的fabula（故事）与sjužet（情节）之间的问题。说实话，就连叙述者本人也经常为此费尽周折，但在他看来，一位优秀的读者怎么也能参破这些玄机，依旧享受这个故事。然而，倘若遇到一位格外固执的读者，或是理解力不是很灵光的读者，下边这张图表则有助于大家厘清故事与情节之间的关系（其实，正如以前人们常说的那样，对于任何一部严密的小说，这都是很平常的事）。

下表“情节”一栏按照先后顺序逐页记录了日记的内容，并与各章一一对应，一如读者阅读的顺序。但在“故事”一栏，事件的真实顺序则被重新安排，完全是西莫尼尼或达拉·皮科拉在不同时刻回忆与重新建构出来的。

章　　节	情　　节	故　　事
一 阴霾晨曦中的行人	叙述者开始关注西莫尼尼的日记	
二 我是谁	1897 年 3 月 24 日日记	
三 马尼餐厅	1897 年 3 月 25 日日记（回忆 1885 年至 1886 年在马尼餐厅吃饭时发生的事）	
四 爷爷的年代	1897 年 3 月 26 日日记	1830 年至 1855 年 童年与少年在爷爷身边，直到爷爷去世
五 烧炭党人小西莫内	1897 年 3 月 27 日日记	1855 年至 1859 年 在公证人勒博当戈那里工作，与秘密警察的最初接触

续表

章　　节	情　　节	故　　事
六 为秘密警察效力	1897 年 3 月 28 日日记	1860 年 与皮埃蒙特秘密警察头目的对话
七 追随千人军	1897 年 3 月 29 日日记	1860 年 与大仲马共乘“爱玛号” 抵达巴勒莫 遇见涅沃 第一次回都灵
八 赫拉克勒斯号	1897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1 日日记	1861 年 涅沃失踪 第二次回都灵 逃亡巴黎
九 巴黎	1897 年 4 月 2 日日记	1861 年 初到巴黎的几年
十 困惑的达拉·皮科拉	1897 年 4 月 3 日日记	
一一 若利	1897 年 4 月 3 日深夜日记	1865 年 狱中探视若利 陷害烧炭党人
一二 布拉格之夜	1897 年 4 月 4 日日记	1865 年至 1866 年 布拉格公墓故事的第一个版本 分别与布拉夫曼和古热诺会面
一三 达拉·皮科拉自称不是达拉·皮科拉	1897 年 4 月 5 日日记	
一四 比亚里兹	1897 年 4 月 5 日上午晚些时候的日记	1867 年至 1868 年 与古德切在慕尼黑会面 达拉·皮科拉被杀
一五 另一个达拉·皮科拉	1897 年 4 月 6 日和 7 日日记	1869 年 拉格朗日谈布朗

续表

章　　节	情　　节	故　　事
一六 布朗	1897 年 4 月 8 日 日记	1869 年 达拉·皮科拉在布朗那里
一七 巴黎公社的那些日子	1897 年 4 月 9 日 日记	1870 年 巴黎公社的日子
一八 会议纪要	1897 年 4 月 10 日 和 11 日日记	1871 年至 1879 年 贝尔加马斯基神父归来 布拉格公墓故事的补充 若利被杀
一九 奥斯曼·贝伊	1897 年 4 月 11 日 傍晚日记	1881 年 与奥斯曼·贝伊会面
二〇 是俄国人？	1897 年 4 月 12 日 日记	
二一 塔克希尔	1897 年 4 月 13 日 日记	1884 年 西莫尼尼遇塔克希尔
二二 十九世纪的魔鬼	1897 年 4 月 14 日 日记	1884 年至 1896 年 塔克希尔反共济会事件
二三 没有虚度的十二年	1897 年 4 月 15 日 和 16 日日记	1884 年至 1896 年 西莫尼尼眼中的这些年（在此期间，西莫尼尼在马尼餐厅遇精神病医生，如第三章所述）
二四 弥撒之夜	1897 年 4 月 17 日 日记（结束于 4 月 18 日）	1896 年至 1897 年 塔克希尔之举失败 1897 年 3 月 21 日黑弥撒
二五 真相大白	1897 年 4 月 18 日 和 19 日日记	1897 年 西莫尼尼知道真相，除掉达拉·皮科拉
二六 最终的解决方案	1898 年 11 月 10 日 日记	1898 年 最终的解决方案
二七 中断的日记	1898 年 12 月 20 日 日记	1898 年 筹备破坏行动



Сергѣй Нилусъ.

Великое въ маломъ и антихристъ,

какъ близкая политическая возможность.

ЗАПИСКИ ПРАВОСЛАВНАГО.

(ИЗДАНІЕ ВТОРОЕ. ИСПРАВЛЕННОЕ И ДОПОЛНЕННОЕ).

ЦАРСКОЕ СЕЛО.
Типографія Царскосельскаго Комитета Краснаго Креста.
1905.

第一版《锡安长老会纪要》出现在俄罗斯作家谢尔盖·尼鲁斯所著《以小见大》一书中

日　　期	后　续　事　件
一九〇五年	谢尔盖·尼鲁斯撰写的《以小见大》一书在俄国出版，其中一段文字这样介绍了该书："一位已故的朋友送给我份手稿，他以极其精确和清晰的方式描述了这项计划，以及一个世界性邪恶阴谋的实施过程……大约四年前，这份手稿落在我的手中，其中包括对这些（原始）文件的绝对忠实的翻译，所有这些文件都是一个女人从共济会一位位高权重的领导人那里偷来的……盗窃行动是在法国举行的一次秘密代表大会即将结束时实施的，法国是'犹太共济会阴谋'的巢穴。在此我斗胆向那些愿目睹耳闻的人揭示这份题为《锡安长老会纪要》的手稿的秘密。" 这份纪要随即被译成了多种语言。
一九二一年	《伦敦时报》发现了它与若利之书的联系，宣称《锡安长老会纪要》是伪托之作。但是从那时起，这份"会议纪要"便作为真实史料而一版再版。
一九二五年	希特勒在《我的奋斗》（卷一，11）中说："这个民族的存在如何依赖于一连串的谎言，著名的《锡安长老会纪要》就是明证。他们以伪造为基础，《法兰克福报》每周都在哭诉：这是证实文件为真的最好证据……当这本书成为所有人的共同遗产时，犹太人的危险就会被认为是彻底消除了。"
一九三九年	亨利·罗林在《我们时代的启示录》一书中说："我们可以认为它是《圣经》之后世界上流传最广的作品。"

参考图录

第149页　*Vittoria a Calatafimi* , 1860 © Mary Evans Picture Library /Archivi Alinari.

第195页　Honoré Daumier, *Un giorno in cui non si paga* ...（Il pubblico al Salon, 10, per *Le Charivari*), 1852 © BnF.

第415页　Honoré Daumier, *E dire che ci sono persone che bevono assenzio in un paese che produce buon vino come questo* ！ (*Croquis parisiens* per *Le journal amusant*), 1864 © BnF.

第441页　*Le Petit Journal* , 13 Janvier 1895 © Archivi Alinari.

其余插图均选自本书作者私人图片资料库。

试刊号

[意] 翁贝托·埃科 著

魏怡 译

Numero



Umberto Eco

在他的最后一部小说里，有一具尸体和一份试刊号。

纸电同发

翁贝托·埃科生前最后一部小说

一场阴谋重重的办报实验 一次对传媒业的绝佳讽刺

Fountain /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试刊号
作者：翁贝托·埃科
译者：魏怡
责任编辑：邵明鉴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 | Digital Lab

献给阿妮塔

唯有联结！
爱·摩·福斯特

一
一九九二年六月六日星期六，早上八点

今天早上，水龙头不再向外滴水。

噗，噗。轻微得如同新生儿在打嗝，然后就沉默了。

我敲响邻居家的房门，得知她家一切正常。您大概把阀门的把手关了，她对我说。我都不知道阀门在哪儿。您知道吗，我住到这里没多久，而且只有晚上才回家。我的上帝，要是您出门一个星期，难道都不把水和煤气的阀门关上吗？我不关。您可真够谨慎的。让我进去，我指给您看。

她打开洗手池下面的小柜子，把什么东西动了动，水就流出来了。看到吗？您把它关上了。对不起，我太粗心了。哎，你们这些single [1]！女邻居离去。如今连她也说上了英语。

紧张的神经恢复了正常。鬼驱人是不存在的，除非是在电影里面。我也并没有梦游，因为即使梦游，我也不会知道阀门的存在，否则，我在清醒的时候就会用它了。因为水龙头漏水，我经常整夜听着滴水的声音，甚至会眼睁睁地熬到天亮，就像是住在巴尔德摩萨镇。事实上，我经常会半夜醒来，然后起床，去把浴室的门，还有卧室和门厅之间的那扇门关上，这样就不会听到那该死的滴水声。

谁知道呢……不可能出现短路的问题（它被叫做把手，顾名思义是手动的），也不会是因为老鼠。即使有老鼠从那里经过，也不会有力气扳动那个玩意儿。那是一个老式的铁轮子（这座房子里的一切，都可以追溯到至少五十年以前）。再说，它还锈住了。所以，需要用一只手去转动它。一只类人生物的手。再说，我家也没有壁炉，不可能有像《莫格街凶杀案》里面那样的大猴子爬进来。

咱们来想一想。每个果都有它的因，至少人们是这么说的。抛开奇迹的可能性不谈，我看不出上帝为什么要操心我的淋浴，这里又不是红

海。所以，自然的结果就会有一个自然的原因。昨晚上床前，我接了一杯水，吞下那片思诺思安眠药。所以，到那个时候为止，水还是有的。今天早上，水却没有了。所以，亲爱的华生，阀门是夜里被关上的，而且并不是由你。某个人，某些人，当时就在我的家里。他们担心除了自己弄出的声响以外（他们悄无声息），水滴奏出的序曲会把我吵醒。就连他们也被那声音弄得心烦意乱，兴许还纳闷我为什么没有醒。他们十分狡猾，因此做了女邻居也一样会的事情，就是把水的阀门关掉。

还有什么？书籍还是像往常一样乱七八糟地摆放在那里。即使半个世界的情报机构在那里搜查过，逐页地翻找，我也不会察觉。我没有必要检查那些抽屉，或者打开门厅的柜子。现如今，假如他们想要有所发现，那就只需要做一件事情：翻遍电脑里的文件。为了节约时间，也许他们把所有文件都复制下来，然后带回了家。一旦时间允许，他们就会逐一打开每个文件，然后发现那里没有任何能够引起他们兴趣的东西。

他们想要找到什么呢？很明显——我是说，我想不到任何其他的解释——他们在寻找某种与报纸有关的东西。那些人并不傻，会想到我把编辑部正在进行的所有工作都记录了下来。所以，假如我对于布拉加多齐奥事件有所了解，应该会把它记在某个地方。现在，他们应该已经猜到了事实的真相，那就是我把所有东西都存在了一张光盘里面。当然，昨天夜里他们应该也光顾了办公室，但没有找到属于我的光盘。因此，他们得出结论（不过只是现在），我可能把光盘放在了口袋里。他们可能心里在想，我们就是傻瓜，应该翻翻他的口袋。傻瓜？不，他们是混蛋！假如他们足够狡猾，就不会落得从事如此肮脏的营生。

现在，他们会做新的尝试，至少能找到那封被偷走的信[2]。他们会假装是抢包的，在街上对我发起攻击。所以，我必须在他们再次采取行动之前，抓紧时间把光盘以留局自取的形式寄出去，然后看看什么时候再把它取回来。我这些念头也真够傻的：已经死了一个人，西梅伊也如同归林的小鸟，消失得无影无踪。他们甚至不需要弄明白我是否知道这件事，以及知道什么。出于谨慎，他们只要把我干掉，这样就一了百了

了。我甚至不能在报纸上说，对于那件事我一无所知。因为只要这么一说，人们就会明白我是知情的。

我是如何陷入这件乱七八糟的事情里面去的呢？我觉得这要怪迪·萨米斯教授，还有就是我懂德语。

为什么我会想到迪·萨米斯教授呢？那已经是四十年以前的事了。这是因为我始终觉得，我没能大学毕业是迪·萨米斯教授的错。陷入这个麻烦当中，也是因为我没有毕业。另外，在两年的婚姻生活之后，安娜抛下了我，因为她发现——用她的话说——我是一个习惯性失败者。谁知道我之前为了美化自己，都跟她讲过些什么。

始终没能大学毕业，也是因为我懂德语。我奶奶是阿尔托阿迪杰人，从小她就让我讲德语。从大学一年级开始，为了赚学费，我接受了翻译德语书籍的工作。在当时，懂德语已经是一种职业，可以阅读和翻译别人看不懂的书籍（当时那些书被认为非常重要），而且这份工作比翻译法语和英语报酬要高。我想，现在对于懂中文或者俄语的人应该也是一样。无论如何，要么做德语翻译，要么大学毕业，不能二者兼得。事实上，翻译就意味着五冬六夏待在家里，穿着拖鞋工作。此外，还能学到很多东西。那么，为什么还要到大学上课呢？

我违心地决定在大学里注册一个德语课程。我心里想，这门课不需要努力学习，反正我已经都懂了。迪·萨米斯是那个时代的名人。在一座摇摇欲坠的巴罗克式大厦里，走上一段长长的台阶，就来到一个宽敞的前厅。它的一侧是迪·萨米斯主持的研究所，另一侧的房间被教授夸张地称为“大教室”，其实只有五十来个座位。这里就是教授创建的，被学生们称之为“鹰巢”的地方。

进入研究所必须穿拖鞋。在入口处，放着足够助手们，外加两三个学生穿的拖鞋。没有拖鞋穿的人，就站在外面等着轮到他。所有东西都打了蜡，我认为也包括墙上摆放的书籍，还有那些助手极其衰老的面孔。他们等待轮到自己站上讲台，而这种等待好像从史前就已经开始了。

那间教室的穹顶非常高，装着哥特式的窗户（我始终没弄明白，为什么它们会出现在一座巴罗克式的建筑里）和绿色的玻璃。迪·萨米斯教授会准点——也就是在整点过十四分钟的时候——从研究所走出来，年长的助手跟在他身后一米远的地方，年轻的学生则距离他两米，总共不到五十人。年长的助手替他拿着书，年轻的提着录音机。五十年代末的时候，录音机仍然非常巨大，就像是劳斯莱斯。

研究所和教室之间只有十米的距离，迪·萨米斯走起来却好像有二十米。他并非沿着直线前行，而是走出一条弧线，不知道是抛物线还是椭圆。同时，他还大声说着："我们来了，我们来了。"然后，他走进教室，坐在那个犹如雕塑作品的讲台上，准备以"你们就叫我伊斯梅尔"作为开场白。

教授脸上带着坏笑。光线透过绿色的玻璃照射进来，他的面孔如同死人一般。此时，助手们启动了录音机。接着，教授开始说："与我优秀的同行博卡尔多最近的论断相反……"然后就是两个小时的长篇大论。

绿色的光线令我昏昏欲睡，助手们空洞的眼神也同样表现出这一点。我懂得他们的痛苦。两个小时之后，当我们这些学生拥出教室的时候，迪·萨米斯教授让人把课程录音倒回开始的地方，然后走下讲台，和助手们平等地坐在第一排。所有人要一起把两个小时的课程重新听一遍。每到一处他认为重要的地方，教授就会满意地点点头。需要注意的是，这门课是关于路德的德语版《圣经》的翻译。真是过瘾！我的同学们一边说，一边用困惑的目光望着他。

二年级期末，我在没有听过多少堂课的情况下，大着胆子提出要写一篇论海涅作品的讽刺性的论文（他对待不幸爱情的那种方式令我感到安慰，而且我也觉得他那种愤世嫉俗理所当然。那时，我也在为自己的爱情做准备）。"你们这些年轻人，你们这些年轻人，"迪·萨米斯忧郁地说，"你们就是想立刻扑到对现代作家的研究上……"

我仿佛得到某种启示，明白已经不可能在迪·萨米斯的指导下撰写

论文。于是，我想到了费里奥教授。此人更加年轻，而且据说具有超人的智慧。他的研究方向是浪漫主义以及与之相邻的时期。不过，比我年纪大的同学提醒我说，无论如何，迪·萨米斯都会是联合导师，而且，我不能郑重其事地去接近费里奥教授，否则迪·萨米斯会立刻得到消息，并会发誓恨我一辈子。我得采取迂回之策，就好像是费里奥要求我跟他写论文。这样，迪·萨米斯就会去记恨他，而不是我。迪·萨米斯记恨费里奥，仅仅因为是自己让他站上了讲台。在大学里（当时是这样的，不过我认为现在依然如此）发生的事情，与正常世界中不同。在那里，不是孩子记恨父亲，而是父亲记恨孩子。

我想，应该借助迪·萨米斯在大教室里举办的每月一次的讲座，以几乎偶然的方式接近费里奥。参加讲座的同行有很多，因为迪·萨米斯总是能够请到知名的学者。

然而，事情的发展是这样的：讲座之后立刻开始了辩论环节，完全由教师们把持着。随后，所有人都走出教室，因为发言人受到邀请，到乌龟餐厅进餐。那是附近最好的餐馆，具有十九世纪中叶的风格，侍者仍旧身穿燕尾服。从鹰巢到餐馆，需要穿越一条长长的拱廊，接着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广场，再拐过一座雄伟的大厦，最后是另一个小广场。现在，发言人走在拱廊下面，教授们围在他身边，一米开外跟随着编外老师，两米以外轮到那些助手，再相隔一段合理的距离，还跟着一些最大胆的学生。走到历史悠久的广场时，学生们首先告辞；在那座雄伟的大厦的拐角处，助手们也告辞了；编外教师跟着穿过小广场，但也在餐馆门口止步。进入餐馆的就只有贵宾和那些教授。

所以，费里奥教授从来不曾了解到我的存在。与此同时，我已经不再热爱那里的氛围，也不再去上课了。我如同一台机器似的从事着翻译工作，人家给你什么就要翻译什么。我用温柔的诗体风格翻译一套三卷本的，关于弗里德里希·李斯特在德国关税同盟的创建问题上所扮演的角色的著作。可以想象，当时我为什么放弃了翻译德语，但重新开始大学的学习也为时已晚。

问题在于，你不能接受这个想法，而是依旧相信有朝一日，你能够通过所有考试，然后撰写论文。当一个人怀着不切实际的希望时，就已经是一个失败者。之后，等你发现了问题所在，便会顺其自然。

一开始，我找到了给一个德国男孩做家教的工作。他住在恩嘎丁，因为太过愚钝，无法上学。那里气候绝佳，孤独可以容忍，报酬也不错，所以我坚持了一年。后来，男孩的母亲黏了上来。一天，在一个走廊里，那个女人让我明白，她不介意委身（于我）。她牙齿外露，嘴唇上长着淡淡的胡须。我礼貌地使她明白，我并不想这样。三天后，我被辞退了，理由是男孩没有进步。

再后来，我靠给人家当文书糊口。我想要在报纸上发表文章，但只有一些地方性的报纸愿意发表我的文章，比如关于外省演出和一些巡回剧团的戏剧评论。我还挤出时间，靠评论开场小戏来赚几个钱。我躲在后台偷窥穿着水手服的芭蕾舞女演员，为她们臀部的赘肉而着迷；我还尾随她们去乳品店，发现她们把一杯拿铁咖啡当晚餐。假如不是身无分文，她们就会吃一个煎蛋。在那里，我有了最初的性经验，和一名歌唱演员，代价是一篇宽容的报道。文章发表在萨卢佐地区的一张报纸上，但对于她已经足够了。

当时，我四海为家，在不同的城市里生活（我是因为接到西梅伊的电话才到米兰来的）。我至少为三家出版社改过稿子（都不是大型出版社，而是大学里面的），还为另一家出版社校对百科全书的词条（核查日期和作品的名称，等等）。我做的所有工作，在某个时候被保罗·维拉吉奥[3]称作可怕的文化。如同所有自学成才的人一样，失败者总是比成功者更有学问。要是想赢，你只需懂得一件事情，而不是浪费时间去了解所有事情，因为博学的乐趣是专门为失败者准备的。一个人知道的越多，事情的发展就越是事与愿违。

我花了几年的时间来阅读出版商们（有几次还是重要的出版商）交给我的手稿，因为寄到他们那里的手稿根本没有人愿意读。他们每部作品付给我五千里拉。我成天躺在床上，气急败坏地阅读，然后撰写一篇

两页长的评价，极尽讽刺之能事，去毁掉那个不谨慎的作者。出版社的所有人都舒了一口气。在给那些欠考虑的作者回信时，他们就写些退稿令我们十分难过，云云。阅读那些永远都不会出版的手稿，可以成为一个职业。

与安娜的故事同样发生在这个时期，之后又以应有的方式结束了。从那以后，我再也无法（或者说我都没有强烈地希望过）对一个女人产生兴趣，因为我害怕再一次失败。至于性方面的问题，我是以治疗的方式去解决的。几次偶然的艳遇，是你不会担心坠入爱河的那种。一夜情之后，你说，感谢上帝，很愉快，然后就过去了。或者定期发生一些付费的关系，以便不为欲望所扰（芭蕾舞女演员使得我对臀部的赘肉无动于衷）。

同时，我做着所有失败者都做的梦：有朝一日写一本书，从而赢得荣誉和财富。为了学会如何成为大作家，我甚至像个黑奴（或者就像如今所说的，是影子写手，这样说从政治的角度更正确）似的，为一个侦探小说家工作。为了销量，他有时候署上一个美国人的名字，就像那些拍摄美式西部片的意大利演员一样。不过，有两层幕布的掩护（另一个人，还有另一个人的另一个名字），躲在暗处工作很好。

替别人写一部侦探小说很容易。只需要模仿钱德勒，或者哪怕是斯皮兰的风格。不过，当我尝试写点属于自己的东西时，却发现要想描写某个人或者某样东西，我就会参考文学作品中的情景。我写不出某个人在一个晴朗而清新的下午散步这样的句子，而只会说他走在“如同卡纳莱托画作中的天空下”。后来，我发现邓南遮也是这样做的：为了说明某个叫科斯坦扎·兰德布鲁克的人具有某种品质，他会说此人好像托马斯·劳伦斯笔下的人物；埃莱娜·穆蒂的轮廓令人想起莫罗年轻时的某些特征；安德烈亚·斯佩雷利则令人想起博尔盖塞美术馆里那幅《不知名的绅士》。所以，要想读懂这样一本小说，你还要去翻阅报亭里打折出售的某些艺术史杂志。

如果说邓南遮是一个糟糕的作家，这并不意味着我也要那样做。为

了摆脱引用的坏毛病，我决定不再进行创作。

总之，这并非什么了不起的人生。年过五旬，我收到了西梅伊的邀请。为什么不呢？反正再试试这个行当也没什么不可以。

现在我该怎么办？要是我出去，那就会冒险。最好还是在这里等着。最多他们守在外面，等着我出去，而我不会出门。厨房里有很多包苏打饼干，还有肉罐头。昨天晚上还剩了半瓶威士忌，可以靠它过一两天。我倒出了两滴（也许一会儿再倒两滴，不过要等到下午，因为早上喝酒会使人变傻）。然后，我尝试着回忆这件事情是如何开始的。我甚至不需要查看光盘，因为一切都记得清清楚楚，至少现在是这样，我还很清醒。

对于死亡的恐惧，唤起了回忆。

---

[1] 英语，单身汉。
[2] 典出爱伦·坡著名短篇小说《失窃的信》。
[3] Paolo Villaggio（1932—），意大利演员、作家。

二
一九九二年四月六日星期一

西梅伊生着一张属于另外一个人的面孔。我的意思是，那些名叫罗西、布兰比拉和哥伦布，甚至是马志尼和曼佐尼的人，我从来都不记得他们，因为他们拥有另一个人的名字，我只记得他们应该拥有另一个人的名字。是的，我记不起西梅伊的面孔，因为那张面孔好像属于另外一个人。事实上，那就是一张大众脸。

“一本书？”我问他。

“一本书。是一位记者的回忆，讲述在一年的时间里，他忙于筹备一份报纸，而这份报纸永远都不会面世。另外，这份报纸的名称应该是《明日报》。就像政府的一句格言：明日再说。所以，这本书的标题应该是《明日：昨日》。好听的名字，不是吗？”

“您希望我来写这本书吗？为什么您自己不写呢？您是记者，不是吗？至少，鉴于您在主持一份报纸……”

“主持一份报纸并不意味着懂得写作。正如作为国防部部长并不意味着会用手雷。当然，在未来的整整一年里，我们每天都会讨论这本书。您要赋予它风格和味道，而总体路线由我来掌控。”

“您的意思是这本书由两个人联合署名，又或者以科洛纳采访西梅伊的形式出现？”

“不不，亲爱的科洛纳，这本书将由我来署名。等书写成之后，您就要消失。假如这种称呼不会令您生气的话，您就是一个黑奴。大仲马就有枪手，我看不出自己为什么不可以有。”

“那您为什么选我呢？”

“因为您具有作家的才能……”

“谢谢。”

“……但从来没有人注意到。”

“再次感谢。”

“很遗憾，到现在为止，您只与一些地方性的报纸合作过，还在某些杂志社做过一些文化类的苦差事，也为别人写过一本小说（不要问我是怎么知道的，总之这本书落到了我的手上。写得还行，有节奏感）。然后，到了五十来岁，您跑到我这里，因为听说我可能会为您提供一份工作。所以说，您会写作，明白一本书是怎么回事，但混得不好。您不必感到耻辱。我也是一样的。我将要主持一份永远不会面世的报纸，那是因为我从来没有成为普利策奖的候选人，而是仅仅负责过一份体育周刊和一份单纯针对男性，或者说仅仅面向单身男性的刊物，您看……”

“我也可以为了自己的尊严而拒绝您。”

“您不会那么做的，因为在这一年的时间里，我会付给您每月六百万里拉。免税。”

“对于一个失败的作家来说，那是一大笔钱。然后呢？”

“然后，当您把书交给我的时候，也就是这个实验结束后六个月之内，我再付给您一千万里拉，是现金。这些钱我都是自掏腰包。”

“然后呢？”

“然后就是您自己的事了。假如您没有把所有钱都花在女人、赌马和香槟上面，就会在一年半的时间里赚到八千万里拉，而且不用交税。之后，您可以不紧不慢地再找工作。”

“让我搞搞清楚。对不起，假如您付给我六百万，谁知道您自己能赚多少。另外，还有其他编辑，以及制作、印刷和发行的费用。您是要对我说，我猜是一个出版商，愿意在一年的时间里出钱来做这个实验，却不把它派任何用场？”

“我没说不把它派任何用场。他会获得自己的利益。然而，假如这份报纸不能出版，我却不会得到什么好处。当然，也不排除到最后出版商决定让它真的面世。不过，在那种情况下，事情就大了，我怀疑他是否还愿意让我继续负责。所以，我准备在一年之后，当出版商认为这个实验已经达到预期的效果，可以关门的时候，那么，我的计划是，假如

一切都泡汤了，我就出版这本书。它会是一颗炸弹，而我会按照著作权获得一份报酬。又或者，我仅仅是说说而已，有人不希望这本书出版，那么就会付给我一笔钱。免税的。”

“明白了。不过，假如您真诚地希望我合作，就要告诉我出钱的是谁，为什么会有《明日报》这个项目，它又为什么可能会失败；还有，在这本——谦虚地说——我将参与撰写的书里，您要说些什么。”

“好吧，付钱的是维梅尔卡特骑士。您应该听说过他……”

“我知道维梅尔卡特。他时不时出现在报纸上。此人掌管着亚得里亚海岸的几十家酒店，还有许多家接待退休人员和残疾人的疗养院，一系列大家为之窃窃私语的生意，以及几家晚上十一点开始播放的地方电视台，里面的节目只有拍卖、电视购物和脱衣舞……”

“还有二十几份出版物。”

“我觉得就是一些烂杂志，像《他们》和《偷窥狂》那类传播明星绯闻的杂志，和类似《罪行图解》和《事件背后》这些刊登司法调查的期刊，都是些破玩意儿，垃圾。”

“不，也包括一些行业杂志，比如园艺，旅游，汽车，帆船，家庭医生。那是一个帝国。这间办公室很漂亮，不是吗？甚至还有一棵印度橡树，就好像意大利广播电视公司里那些硕大的罂粟。我们甚至拥有一个为编辑们设计的open space [1]，就像在美国那样；另外，有一间小办公室是留给您的，虽然小，但有尊严；还有一个作为档案室的房间。在这座容纳了骑士所有产业的大厦里面，一切都是免费的。除此以外，各期试刊号的制作和印刷会使用其他杂志的设备，这样实验的成本就可以缩减到可以接受的程度。我们的办公室几乎位于市中心，不像其他那些大型日报，到那里去要换两次地铁和一次公交车。”

“骑士对这个实验的期望是什么？”

“骑士希望跻身金融界、银行界，最好还有大型报纸的顶级沙龙。手段就是出版一份新的，承诺在一切方面讲真话的日报。十二期试刊号，权且称之为试刊一号，试刊二号，以此类推。这些报纸印数很少，

而且是私密的。骑士会进行考量，然后仅仅让他知道的那些人读到这些报纸。一旦骑士能够证明，他能让所谓的金融和政治领域的顶级沙龙陷入困境，那个顶级沙龙可能就会请求他放弃这个念头。那么，他就会放弃《明日报》，并且获得允许进入顶级沙龙。即使那仅仅意味着一份大型报纸，一家银行，或者一个有分量的电视网络股份的百分之二。”

我吹了一声口哨：“百分之二是很多钱啊！他会有钱做这种事吗？”

“别天真了。我们说的是金融，不是贸易。你先去购买，然后，你会看到买东西的钱找上门来。”

“我明白了。我也明白，只有骑士不说出这份报纸最终不会面世，实验才能行得通。也就是说，所有人都要以为他的机器在马不停蹄地印刷……”

“当然。至于这份报纸永远不会面世，骑士甚至没有对我说。这仅仅是我的猜想，或者说我确信会是这样。明天我们会见到的那些合作者，他们不应该知道这些。从事这份工作期间，他们应该想着是在创造自己的未来。这件事只有您和我知道。”

“可是，假如您把一年当中为了帮助骑士进行敲诈而做的事情写下来，您会得到什么呢？”

“不要用敲诈这个词。我们会发布消息，就像《纽约时报》上写的那样，适合刊登的所有消息……”

“……或许会多出点别的……”

“我发现您理解了我的意思。假如骑士用我们的这些试刊号去恐吓某些人，或者为自己收拾烂摊子，这是他的事，与我们无关。重点是，我们的书里不能讲到编辑部会议上的决定。这种事不需要您做，有一台录音机就可以了。这本书应该让人想到另一份报纸，它要展示在一年的时间里，我尽力实现一个独立于所有压力的新闻典范。要让人们明白，实验的失败，是因为不可能创造一个自由的声音。为此，我需要您编造、设计、撰写一部史诗。不知道我说明白了没有……”

“这本书要展现事实的反面。很好。可是您会遭到反驳。”

“被谁？骑士吗？他会说事实并非如此，说这个项目仅仅是为了敲诈？最好让人们认为，他不得不放弃了计划，是因为他同样迫于压力，所以宁愿扼杀这份报纸，也不愿意变成一个不同的声音，就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我们的编辑会反驳我吗？书里会将他们表现为极其正直的记者。我的作品会成为一本畅销书，”他像所有人一样，把畅销书说成了betzeller，“任何人都不会愿意，或者不知道如何对它进行反驳。”

“好吧。既然我们两个都是‘没有个性的人’，请原谅我的引用，我接受您的建议。”

“我喜欢和真诚的人打交道，他们会说出心里的想法。”

---

[1] 英语，开放的空间。

三
四月七日星期二

与编辑团队第一次会面。六个人，好像足够了。

西梅伊告诉过我，不必四处去做无益的调查，而要始终待在编辑部里，把各种事记录下来。为了解释我存在的理由，他如此开始了自己的讲话：“先生们，我们互相认识一下。这是科洛纳先生，他具有丰富的新闻从业经验，将和我并肩工作。所以，我们会称他为副主编。他的主要职责是修改你们所有人的稿件。你们每个人都有不同的经历。为一份极左报纸工作是一回事，具有在一份比如说《阴沟之声报》工作的经历，又是另一回事。鉴于（你们也看到了）我们人手很少，此前一直负责丧讯的人，可能要撰写关于政府危机的社论。所以，我们需要对文章的风格进行统一。假设有人具有使用palingenesi（重生）这类生僻词的弱点，科洛纳就会告诉你们不能那样做，并且建议另外一个可以取代它的词汇。”

“一次深刻的道德重生（rinascita）。”我说。

“正是如此。假如为了定义一种戏剧性的形势，有人说：咱们位于气旋的中心，我想科洛纳先生就会提醒我们，根据所有的科学教科书，气旋中心是唯一平静之处，而气旋是在它周围生成的。”

“不，西梅伊先生，”我打断他说，“在这种情况下，我会说恰恰需要采用气旋中心这种说法，科学如何讲并不重要，读者也不明白。正是气旋中心这个词，让他们感觉到自己处于麻烦之中。报纸和电视已经使他们习惯了这种说法。”

“好极了，科洛纳先生。要使用读者的语汇，而不是知识分子的语言，他们会说‘注销旅行文件’。另外，我们的出版商好像说过，他那些电视台的观众平均年龄（我是说心理年龄）是十二岁。我们的读者并非如此，但总是要确定自己读者的年龄：他们应该有五十岁以上，是善良

和诚实的资产阶级，遵守法律和秩序。但是，他们也渴望看到流言蜚语，以及对于各种形式的无秩序的揭露。我们的原则是，这些人并非那些所谓博览群书的读者，他们中间的大部分人家里甚至连一本书都没有。当然，必要的时候，也要谈论在全世界销售几百万册的伟大小说。我们的读者并不读书，但他们喜欢想象存在着行为古怪而又腰缠万贯的伟大艺术家，就好像他们永远都不会从近处看到一个长腿女明星，却希望知道她的所有秘密情事。咱们让其他人也自我介绍一下吧。每个人单独介绍。从唯一的一位女士或小姐（或者夫人）开始……”

“玛雅·弗雷西亚。女光棍、未婚，或者单身，随您怎么说。二十八岁，差一点就获得了文学学士学位。但是，由于家庭原因，我不得不辍学。我与一份绯闻杂志合作了五年，不得已混迹演艺圈，以便嗅出谁与谁正在培养一种亲密的友谊，然后安排摄影师去蹲点。我经常需要说服一位歌手或演员，让他们编造自己与某人具有亲密友谊，然后带着他们连同狗仔一起约会。我的意思是手牵着手散步，甚至是偷偷一吻。开始的时候，我喜欢那个工作，但如今已经厌倦于编造谎言。”

“亲爱的，您为什么会同意加入我们的冒险呢？”

“我想，一份日报会谈些更加严肃的事情，我也有机会通过调查使大家认识我，而这些调查又与亲密友谊无关。我充满好奇心，而且认为自己是一名好侦探。”

她身材单薄，说起话来谨慎而又活泼。

“很好。您呢？”

“罗马诺·布拉加多齐奥[1]……”

“是个奇怪的名字。您是哪里人？”

“您看，这就是我生命中最大的痛苦之一。在英语里，这个词好像有一个糟糕的意思，还好在其他语言里并没有。我爷爷是个弃婴。大家都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姓氏是市政厅的职员编出来的。假如那人是个虐待狂，甚至可能给你起“操屄”之类的姓。在我爷爷这件事上，那位职员只是半个虐待狂，而且有点文化……至于我，我的专长是揭露丑闻，

而且正好为我们这个出版商的一份杂志工作过，就是《事件背后》。不过，他没有雇用我，而是付钱买我的文章。”

至于另外四个人，坎布里亚一直在医院候诊室和警察局里过夜，以便获得最新的消息，比如谁被逮捕，或者谁在高速公路上的连环车祸中丧生，但并没有闯出名堂；第一眼看上去，卢奇迪就令人无法信任，他合作过的出版物，任何人都没有听说过；帕拉提诺为那些刊登游戏和谜语的周刊干了很长时间；科斯坦扎在一些报纸做过印刷主管，但时下的报纸版面都很多，没有人能够在报纸付印之前把它通读一遍。现在，甚至大型报纸也会使用Simone de Beauvoire [2]，Beaudelaire [3]，或者Rooswelt [4]这种写法，印刷主管变得越来越少见，就像古登堡的印刷机一样。这六位旅行的伙伴中，没有一个曾经有过激动人心的经历。这就像是《圣路易斯雷大桥》。西梅伊是如何挖到他们的，我不得而知。

介绍已毕，西梅伊对报纸的特点进行了描述。

“也就是说，我们要办一份日报。为什么叫做《明日报》？因为无论过去还是现在，传统报纸都是在讲述昨天晚上的消息，所以它们才叫做《晚邮报》（*Corriere della Sera*），《标准晚报》（*Evening Standard*），或者《晚报》（*Le Soir*）。现如今，人们在晚上八点就可以看到当天的消息，所以，报纸总是在讲人们已经知道的事情，这就是为什么报纸的销量越来越少。对于这些如同烂鱼般腥臭腐朽的消息，《明日报》只会进行适当的概括和回顾，一个小专栏就足够了，几分钟就可以读完。”

“那么，这份报纸应该讲些什么呢？”坎布里亚问。

“如今，一份日报的命运，就是要办成周刊的样子。我们会通过深度报道，外加调查，以及出乎意料的预测，来谈论明天将要发生的事情……我举个例子。下午四点的时候，有一颗炸弹爆炸。第二天，所有人都知道了这件事。那么，从四点钟一直到半夜报纸付印之前，我们要挖出那么一个人，他针对可能的肇事者说了些仍然不为人知的事，而这些事就连警方都还不曾知晓；还要描绘出在未来几个星期里，这次爆炸

可能引发的事件……”

布拉加多齐奥说：“但是，要想在八个小时内进行这样的调查，编辑部至少要有我们现在的十倍那么大，以及不计其数的关系和线人，或者，我不知道……”

“没错，等报社正式成立，就要有如此的规模。不过，在这一年里，我们只需要展现出创办这样一份报纸的可行性。它之所以可行，是因为一份试刊号可以选择它想要的日期，而且完全可以作为几个月以前，比如爆炸发生那一天报纸的样本。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已经知道之后发生的事情。但是，我们讲述的方式，要当作读者对此尚不知晓。这样，我们透露的所有消息就会显得新鲜，而且具有一种惊人的味道，我斗胆说，就像是神谕。我们可以对报纸的出资人说：假如《明日报》在昨天出版的话，就会是这个样子。明白吗？只要我们愿意，即使任何人都不曾投掷过炸弹，我们也可以就这个专题出一期报纸：就好像……”

“又或者，假如对我们有利的话，我们也可以自己去投这枚炸弹。”布拉加多齐奥冷笑着说。

“别说蠢话。”西梅伊警告他。接着，他好像重新思索了一下，然后说：“假如您真的要这么做，那也不要告诉我。”

开完会，我碰巧和布拉加多齐奥一同下楼。“我们不是之前就认识吧？”他问道。我觉得不认识，他说应该是这样的吧，表情中带着些许怀疑，然后立刻就用“你”来称呼我。在编辑部里，西梅伊刚刚确定要使用“您”来称呼，我通常也愿意保持距离，除非我们上过床。不过，很明显布拉加多齐奥是在强调我们是同事。我不愿意仅仅因为西梅伊把我介绍成副主编，或者什么类似的职位，就显得高高在上。另外，这个人令我好奇，而且我也没有什么更好的事情可做。

布拉加多齐奥挽着我的胳膊，跟我说到他认识的一个地方去喝点什么，然后笑了笑。他嘴唇丰满，一对眼睛大得有点像牛眼。那种笑法让我觉得有点淫秽。他像冯·施特罗海姆一样是个秃头，后脑勺和脖子浑

然一体。然而，那张面孔却酷似扮演神探科杰克的泰利·萨瓦拉斯。瞧，我总是在引用。

“那个玛雅还算漂亮，不是吗？”

我非常尴尬地坦白说，自己只是瞟了她一眼。我前面说过，自己总是离女人远远的。他冲着我耸了耸肩膀，说：“别装绅士，科洛纳。我看到了，你一直盯着她，只是自己没有觉察。要我说，这种女人对我们的胃口。事实上，只要对了路，所有女人都对我们的胃口。对于我的品味来说，她有点太瘦，甚至没有胸，不过总之也还可以。”

我们到了都灵街。走到教堂面前，他让我向右拐，踏进一条狭窄的小路。那里光线昏暗，有几扇门不知道已经关闭了多久，两旁也没有店铺，似乎荒废已久，整条街好像还散发着一股霉味。不过，这应该只是联觉吧，因为墙皮已经剥落，上面的雕刻也褪去了颜色。高处的一根管子里冒着烟，不知道从何而来，因为上面的窗户也是关闭着的，好像没有任何人居住。或许那根管子来自朝着另外一个方向的房子，而且，一条废弃的街道上烟雾缭绕，也并没有人会去在意。

“这里是巴聂拉街，米兰最狭窄的街道，尽管这里不像巴黎的猫钓鱼巷那样，两个人都几乎无法并排经过。它现在的名字是巴聂拉街，而之前唤作浴场窄街，因为这里有几处罗马时期的公共浴场。”

此时，街角出现了一个推着童车的女人。“她要么是粗心大意，要么消息不灵通，”布拉加多齐奥评论道，“如果我是女人，就不会从这里经过，尤其是天黑的时候。有人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捅死你。假如是那样，对于这个小骚娘们来说就是糟蹋了，她是那种典型的愿意被水工操的小少妇。你看看后头，瞧瞧那屁股。这里发生过血案。在这些如今紧闭的房门后面，应该还有一些废弃的地窖，或者秘密通道。十九世纪的时候，有个叫安东尼奥·博吉亚的人，既无钱财，也无手艺。他以帮忙审查账目为借口，把一个会计引到地下室里，然后用斧子砍他。受害人侥幸保住性命，博吉亚也被逮捕了。他被判患有精神病，在疯人院里关了两年。但是，刚刚获得自由，他就重新开始猎取天真而富有的人，把

他们引到他的地下室里，抢劫他们的钱财，然后将他们杀害，并就地掩埋。就像时下所说的，是一个连环杀手。不过，这是一个缺乏谨慎的连环杀手，因为他留下了与被害人之间交易的痕迹，最后被逮捕了。警方在地下室里挖掘出五六具尸体，博吉亚于是在卢多维卡门附近被吊死。他的大脑被送到了马焦雷医院的解剖室。那是龙勃罗梭生活的年代，他们在死者的颅骨和脸型上面找寻遗传性犯罪的征兆。后来，好像这颗头颅被葬在穆索科镇。不过，谁知道呢，这些通过科学研究发现的材料，会令各种神秘主义者和具有怪癖之人垂涎……时至今日，在这里还能听到有人回忆起博吉亚，就像是开膛手杰克时期的伦敦。夜里我不愿意从这里经过，但同时，它也吸引着我。我经常到这里来，有时候也把约会地点定在这里。”

走出巴聂拉街，我们来到了门塔纳广场。然后，布拉加多齐奥带着我走进莫里吉街。这条街也相当昏暗，不过有几家小商铺，一些房子的大门也很漂亮。我们来到一个开阔的场所，那里有一个宽敞的停车场，周围是一些废墟。“你看，”布拉加多齐奥对我说，“左边的那些废墟还是罗马时期的，但几乎没有人记得，米兰也曾经是罗马帝国的首都。所以，没有人去碰它们，任何人对此都不感兴趣。不过，停车场后面，依然是那些在上一次战争的空袭中被炸毁的房子。”

古代的废墟具有一种古老的宁静，它们已经与死亡达成了和解。而这些仅仅剩下残垣断壁的房子，它们的窗户如同忧伤的眼睛，目光空洞而又无法平静，就好像传染了狼疮。

“我不知道为什么没有人尝试在这个地区盖房子，”布拉加多齐奥说，“或许是因为这里受到保护，又或者对于这里的所有者来说，停车场比盖房子出租更有收益。可是，为什么要保留轰炸的痕迹呢？这块空地比巴聂拉街更让我害怕。不过，这里很美，因为它会向我诉说战后米兰的模样。在这座城市里，能够令人回忆起它大约五十年以前模样的地方很少。这就是我希望找回的米兰，我度过童年和少年时期的米兰。战争结束时，我只有九岁。有的时候，我好像还能在夜里听到炸弹的声

音。不过，如今只剩下一些废墟。看看莫里吉街入口的地方，那座塔楼是十七世纪建的，连炸弹都没有把它炸倒。跟我来，它脚下那家小餐馆，从二十世纪初就在那里了。莫里吉餐馆。不要问我它的名字为什么比街道的名称多一个字母‘g’，应该是市政部门把路牌写错了。这家餐馆的历史更加悠久，所以它的名字应该是正确的。”

我们走进一处四面红墙的所在。天花板的墙皮已经剥落，上面悬着一盏古老的、铸铁做成的吊灯。柜台上放着一只鹿头，沿着墙壁摆放着几百瓶落满灰尘的葡萄酒；还有一些破旧的木头桌子（布拉加多齐奥对我说，晚餐时间未到，所以还没有铺桌布。过一会儿，他们会铺上红格子桌布。要想吃饭，就要去看那块小黑板上手写的菜谱，就像那些法国小餐馆一样）。餐桌边坐着一些学生，还有几个人看上去像传统的波希米亚人。他们留着长发，但并不像六八年那些人的风格，而像诗人，就是从前那些头戴宽边帽子，系着拉瓦利埃领带的人；还有一些喝高了的老人，也不知道他们是从世纪初就光顾那里，还是新店主雇他们在那里充当群众演员。我们小口品尝着一个由奶酪、香肠和克洛纳塔肥肉组成的拼盘，喝了些梅洛干红葡萄酒。真的很好喝。

“很漂亮，不是吗？”布拉加多齐奥说，“就好像是在穿越。”

“但是，为什么这个本不应该存在的米兰这么吸引你呢？”

“我跟你说过，我希望看到在记忆中几乎消失了的米兰，那个我爷爷和我父亲生活过的米兰。”

他开始喝起酒来，眼睛里有泪光闪烁。他拿起一张餐巾纸，把酒杯留在古老的木头桌子上的圆形印迹擦掉。

“我家的故事很悲惨。就像人们说的那样，我爷爷在那个倒霉的政府里面身居要职。四月二十五号，当他企图溜到距离这里不远的卡普乔街时，一个游击队员认出了他。他们将他逮捕，然后枪毙了，就在那边拐角的地方。我父亲是后来才得到消息的。他忠于我爷爷的想法，于是在一九四三年加入了海军第十舰队。他们在萨罗共和国逮捕了他，然后押送到科尔塔诺的集中营关了一年。我父亲侥幸逃过一劫，因为他们并

没有找到真正的罪证。而且，陶里亚蒂已经在一九四六年宣布全面停战。或许陶里亚蒂做得对，需要不惜一切代价恢复正常秩序。不过，我父亲背负着自己的过去，还有我爷爷的阴影。对于他来说，这个正常秩序就意味着找不到工作，只能靠我那作裁缝的母亲养活。就这样，他逐渐自暴自弃，开始喝酒。我只记得当他给我讲述自己那些纠缠不清的念头时，那张满是涨红的毛细血管的面孔，和惺忪的醉眼。我父亲没有试图为法西斯辩解（他已经没有了理想），但是他说，为了声讨法西斯，那些反法西斯者编造了很多可怕的故事。他不相信有六百万犹太人在集中营的毒气室里被杀害。我的意思是，我父亲并不属于至今还否认发生过大屠杀的那种人，但他也不相信解放者讲的故事。他对我说，那些证词都经过夸大。他读过某些幸存者的笔录，据说在一座集中营里，被杀者的衣服堆成了几座一百多米高的山。一百米？你能想象吗？他对我说，一百米高的一堆。由于衣服是像金字塔那样摞起来的，底部会比集中营还要大。”

“可是，他没有想到，假如谁见过什么恐怖的东西，回忆的时候就会使用夸张的手法。你在高速公路上见到车祸，就会说尸体躺在血泊中。你并不是想令人相信那摊血有科莫湖那么大，而仅仅是想说那里有很多血。你也设身处地为那些人想想，他们是在回忆发生在自己人生中最为悲惨的事情……”

“这一点我并不否认。不过，我父亲使我习惯于不要把消息当真金。报纸会说谎，历史学家会说谎，如今的电视也说谎。你没有看到吗，一年前海湾战争的时候，电视上播出了被沥青烧灼的鸬鹚在波斯湾里垂死挣扎的画面。之后有人辟谣说，在那个季节，海湾地区不可能有鸬鹚，那些画面是八年前两伊战争时拍摄的。又有人说，那些鸬鹚是从动物园里抓来的，然后被浇上了沥青。在讲述法西斯所犯的罪行时，他们应该也是这么做的。请注意，我并不是赞同我父亲或者我爷爷的那些想法，也不想否认犹太人被杀害的事实。而且，我最好的朋友里面也有几个是犹太人。想想吧。不过，我再也不相信任何东西了。美国人登上

月球了吗？照片也有可能是他们在一个工作室里面合成的。假如你观察一下登月之后宇航员们的影子，就会发现那并不可信。海湾战争确有其事吗，还是他们把早年的档案拿给我们看？我们生活在谎言当中。假如你知道他们在骗人，就应该生活在怀疑中。我怀疑，总是怀疑。我唯一能够找到证据的，就是这个几十年以前的米兰。当时的确发生过轰炸。不过，是英国人干的呢，还是美国人？”

“那么你父亲呢？”

“在我十三岁的时候，他死于酒精中毒。长大之后，为了摆脱那些回忆，我完全反其道而行之。六八年的时候，我已经三十多岁，可还是留起了长发，穿着爱斯基摩人式的靴子和毛衣，加入了一个亲中国的团体。后来，我发现那些人中间可能混进了情报人员，并且在进行挑唆。于是，我努力成为一名记者，去发现各种阴谋。就这样，我避免了（我当时有一些危险的朋友）落入后来红色恐怖的圈套。我不再相信任何东西。唯一能够确定的，是总有人躲在背后欺骗我们。”

“那么现在呢？”

“现在，假如这份报纸能够办成的话，或许我就找到了能够严肃对待我那些发现的地方……我正在调查一件事……除了在报纸上发表，我或许还能写一本书。不过，还是算了。等我把所有数据汇集起来，咱们再谈……只是我的动作要快，因为我需要钱。西梅伊付给咱们的钱已经不少了，但还不够。”

“为了生活？”

“不，是为了买辆车。当然，我要分期付款，不过分期付款也是要付钱的。再说，我立刻就需要这辆车，以便进行我的调查。”

“对不起，你说想用这个调查赚钱来买车，但又说需要汽车来进行调查？”

“要想对很多事实进行复原，我就需要到处走走，去看一些地方，采访一些人。没有车，而且还必须每天到报社来，我就不得不单纯凭借头脑，把记忆中的东西重新组织起来。这还不是唯一的问题。”

“那么，真正的问题又是什么呢？”

“你看，并非我犹豫不决，但要想知道如何去做，就要对所有数据进行整合。一个孤立的数据不能说明任何问题，而把所有数据汇集起来，就能够发现第一眼没有看到的东西。需要把重点放在他们试图向你隐瞒的东西上面。”

“你在说调查吗？”

“不，我是说选车。”

他用一个手指蘸了酒，然后像画画一样，在桌子上画出一连串的点。就像那些谜语期刊上一样，把这些点连在一起，一个形象就会显现出来。

“需要一辆速度快的车，而且要有一定档次。我当然不会买经济适用型的轿车。对于我来说，要么是四轮驱动，要么就放弃。我正在考虑买一辆十六气门涡轮增压的蓝旗亚Thema。它是最贵的几款轿车之一，大约需要六千万里拉。我可以试试。它的时速是二百三十五公里，起步加速需要七秒二。这几乎是最快的速度了。”

“价格太贵了。”

“不仅如此，还要去寻找他们向你隐藏的那个数据。那些汽车广告，它们要是不说谎，就是保持沉默。需要在专业杂志的技术图表里面，像抓跳蚤一样仔细搜寻，才能发现车身宽度是一百八十三厘米。”

“不漂亮吗？”

“你也许不会注意到，在各种广告里，他们都会标明车身的长度。当然，这对于停车很重要，还显得气派；但是，却很少会标出宽度。然而，假如你的车库很小，或者仅仅有一个更加窄小的车位，这一点至关重要，更不要说像个疯子一样转悠，以便找到一个缝隙钻进去。宽度是至关重要的。需要定位在宽度一百七十厘米以下的轿车。”

“我想，这种车是可以找到的吧。”

“当然，不过坐在一百七十厘米宽的车里面，你会觉得狭窄。要是有人坐在你身边，你的右胳膊肘就会没有足够的空间。另外，也不能享

受宽敞的汽车所具有的各种舒适。那些汽车的变速挡旁边，有很多供右手使用的装置。”

“所以呢？”

“要注意仪表盘上的功能是不是足够丰富，方向盘上有没有各种控制装置，以便不需要使用右手边的那些仪器。所以，我选中了萨博900涡轮增压汽车，一百六十八厘米宽，最高时速达二百三十公里。这样价格就能降到五千万里拉。”

“这就是你想要买的车。”

“是。不过，他们只是在广告的某个小角落里，告诉你起步加速需要八秒五，但理想的时间是七秒，就像路虎220，四千万里拉，一百六十八厘米宽，最高时速二百三十五公里，起步加速时间六秒六，就像一辆赛车。”

“那么这才是你的定位……”

“不，因为在表格的最后，他们才告诉你汽车的高度是一百三十七厘米。对于一个像我这样健硕的人来说，这辆车太矮了，几乎是一辆跑车，适合那些想做运动员的富二代，而蓝旗亚有一百四十三厘米高，萨博一百四十四厘米，你可以像绅士一样坐进去。不仅如此，假如你是一个富二代，就不会去看那些技术参数，因为它们就好像是药物上那些骗人的禁忌说明。它们的字体都很小，好让你注意不到这个事实，那就是假如服用了这些药物，你第二天就会死掉。路虎220的重量只有一千一百八十五公斤。这个重量很轻。假如你撞上一辆载重汽车，它能不费吹灰之力将你撞得粉碎。要定位在重量更大的汽车上，而且还要有钢制的保险杠。我说的不是沃尔沃，因为它虽然结实得如同装甲车，但速度过于缓慢。至少也要像路虎820TI那样，价格大约五千万里拉，最高时速二百三十公里，重量一千四百二十公斤。”

“我想你应该已经放弃它了吧，因为……”我评论说。此时，我也成了偏执狂。

“因为它的起步加速时间是八秒二，像只乌龟，不会冲刺。就像奔

驰C280，它的宽度应该是一百七十二厘米。撇开六千七百万的价格不谈，它的起步加速时间是八秒八。而且，他们还要求五个月后交货。这也是一个需要注意的数据，因为我跟你说过，其他车只需要两个月就可以交货，还有的可以立刻提车。为什么可以立刻提车？因为这些车没人要。不要相信这些。比如欧宝Calibra就可以立刻提车。十六气门，时速二百四十五公里，涡轮增压，起步加速时间六秒八，车宽一百六十八厘米，价格是五千万多一点。

“我觉得很好。”

“噢不，因为它的重量只有一千一百三十五公斤，太轻了，而且高度也只有一百三十二厘米，比其他所有款式都要差，是为了有钱而又矮小的顾客设计的。问题还不止于此。你还没有把后备厢算进去。蓝旗亚Thema十六气门车的后备厢是最大的，但它的宽度已经是一百七十五厘米。在那些比较狭窄的车型当中，我相中了Dedra 2.0 LX。它的后备厢宽敞，但它不仅起步加速需要九秒四，重量也只有一千二百公斤，时速二百一十公里。”

“所以呢？”

“所以，我就不知道如何是好了。我的脑袋里本来就塞满了调查的事情，半夜醒了还要比较这些车型。”

“你都记在脑袋里了？”

“我制作了一些表格。麻烦的是，我把这些表格都记在了脑袋里，这令人无法忍受。我开始认为那些汽车的设计，就是为了让我无法购买。”

“这些仅仅是怀疑而已，你会不会太夸张了？”

“怀疑从来都不会夸张。怀疑，永远怀疑，这样你才能找到真相。难道不是说要这样去进行科学研究吗？”

“人们是这么说，也是这么做的。”

“无稽之谈，科学也一样说谎。瞧瞧冷融那件事就知道了。他们瞒了我们几个月，然后被发现是一个玩笑。”

“不过，他们的欺骗被发现了。”

“谁？五角大楼吗？他们或许是想掩盖什么令人尴尬之事。或许那些制造冷融的人说得有道理，是那些指责别人说谎的人在说谎。”

“假如事情发生在五角大楼和美国中央情报局，那样还可以理解，但你不会是想说所有汽车杂志都受到隐藏在暗处的，形形色色的情报机构的控制吧？”我试图将谈话拉回到常识上面来。

“是吗？”他苦笑着对我说，“那些杂志同样与美国伟大的工业联系在一起，还有石油七姊妹，也就是杀害马泰伊的那些人。这些事他们可能毫不关心，不过，他们同样也资助枪杀了我爷爷的游击队员。你看到吧，一切都是有联系的。”

此时，侍者们开始铺桌布，他们让我们明白，那个能仅仅喝两杯的时代已经过去了。

“从前，喝两杯酒可以一直待到夜里两点，”布拉加多齐奥叹息道，“可是现在，即使这里也瞄准了有钱的客人。或许有一天，这里会开一家闪烁着镭射灯的迪厅。咱们可说清楚了，这里的一切仍然真实，但已经弥漫出造假的臭味。想想看，他们跟我说，这家米兰饭馆的老板很久以前就换成了托斯卡纳人。我对托斯卡纳人没什么成见，他们可能也是些好人。不过，我记得小的时候，每当说起熟人的女儿嫁得不好时，我们的一个表兄就会含沙射影地说：‘要在佛罗伦萨以南建起一座城墙。’然后，我母亲就会说：‘在佛罗伦萨以南吗？是博洛尼亚以南！’”

等待付账的时候，布拉加多齐奥几乎是小声地对我说：“你能借我点钱吗？我两个月之内还给你。”

“我吗？可是我和你一样一文不名。”

“或许吧。我不知道西梅伊付你多少钱，也没有权利知道。我就是说说而已。不管怎样，你会把自己的账付了，对吗？”

我就是这样认识了布拉加多齐奥。

---

[1] Braggadocio，在英语里意为“吹牛大王”。

[2] 指法国女作家西蒙娜·德·波伏瓦，正确写法为Simone de Beauvoir。
[3] 指法国诗人波德莱尔，正确写法为Baudelaire。
[4] 指美国第三十二任总统罗斯福，正确写法为Roosevelt。

四
四月八日星期三

次日召开了真正的编辑部会议。西梅伊宣布：“我们来编一份二月十八日的报纸，也就是今年二月十八日。”

“为什么是二月十八日？”坎布里亚问道。后来发生的事情表明，他不同于他人之处，就是总提一些愚蠢的问题。

“因为今年冬天的二月十七日，宪兵进入了特利乌左养老院[1]院长、米兰社会党的重要人物马里奥·基耶萨的办公室。你们都知道，在一次招标当中，基耶萨向孟查的一家清洁公司索要了贿赂。那是一个大约一亿四千万里拉的项目，他奢望从中得到百分之十。你们看到了吧，就连一家养老院，也是能够挤出牛奶的奶牛。这家清洁公司应该不是第一次被挤奶了，也已经厌倦掏腰包，于是告发了基耶萨。这家公司去给他支付商定的一千四百万里拉回扣的第一笔时，偷偷带上了话筒和摄像机。基耶萨刚刚接过那捆钞票，宪兵就进了他的办公室。基耶萨非常恐慌，抓起更大的一捆钞票——从别的什么人那里得来的——冲进了厕所，想把钱丢在马桶里。不过，这一切都是枉然。在毁掉所有那些钞票之前，他已经被戴上了手铐。这就是事情的经过，你们应该还记得。现在，坎布里亚先生，您知道我们在第二天的报纸上应该讲些什么。到档案室去，认真阅读那天的消息，然后在报纸头版撰写一篇简讯，不，是一篇漂亮的文章。假如我没记错，那天晚上的电视新闻并没有提到这件事。”

“好的，头儿。我去了。”

“等等。《明日报》的使命要在这里登场。你们应该还记得，随后几天的报纸试图不去重视这件事。克拉克西会说基耶萨只不过是一个混蛋，声称要将他开除。然而，二月十八日的读者们仍不得而知的是，法官们将继续进行调查，一条猛犬正要出现，就是那位迪彼得罗法官。如

今，他已经家喻户晓，但当时还没有人听说过他。迪彼得罗把基耶萨放在了放大镜下面，于是发现了他在瑞士的账户，随后让他供认这并非一个孤立的事件。慢慢地，这位法官发现了一个政治腐败的网络，它涉及了所有党派。这一发现最先产生的影响，恰恰就在前几天显现了出来。你们已经看到，天主教民主党和社会党在选举中丢掉了很多选票，北方联盟却得到了加强。由于憎恨罗马的政府，他们正在试图从这个丑闻中获益。人一个接一个地被捕，政党一个接一个地垮台。有人说，柏林墙倒了，苏联也解体了，美国不再需要能够供他们操纵的政党，所以就把他们交到了法官的手中。我们也可以大胆猜想一下，法官们是在朗诵美国情报机构确定的脚本。不过，现在咱们还是不要夸张。这就是目前的情形。然而，在二月十八号的时候，没有人能够想象到之后会发生什么事情。不过，《明日报》会对此展开想象，并做出一系列的预测。这篇提出假设的含沙射影的文章，我把它交给您，卢奇迪先生。您要非常机智地使用‘或许’和‘有可能’这些词，而实际上是在讲述未来会发生的事情。引用几个政界人物的名字，要在几个政党中间平均分配，把左派政党也拉进去，让人们明白报纸正在收集其他资料，并在想办法让某些人害怕得要死，因为他们很清楚在二月之后的两个月中发生了什么。读了试刊号，他们就会想象，假如这是今天出版的报纸，那么会怎样……明白了吗？工作吧。”

“您为什么要把这个任务交给我？”卢奇迪问。

西梅伊以一种古怪的方式盯着他，仿佛他应该明白一些我们并不知情的事情：“因为我知道您特别善于收集传闻，并把它们告诉应该知道的人。”

后来，我私下问了西梅伊，他当时想说什么。“不要到其他人那里去说长道短，”他对我说，“在我看来，卢奇迪与情报机构之间存在着猫腻，新闻业对他来说仅仅是一种掩护。”

“您想说卢奇迪是个间谍？那为什么要在编辑部放一个间谍呢？”

“因为他是否监视我们并不重要。除了情报机构一旦阅读我们那些

试刊号中的任何一期，就会一清二楚的东西之外，他还能去说些什么呢？但是，他能够把监视别人得到的消息带给我们。”

我想，西梅伊不会成为一名伟大的记者。但是，在他那类人中间，他是一个天才。我想起了一名乐队指挥——有名的毒舌——在谈到一个音乐家时说的话：“在他那类人中间，X是个神。其实X那一类人，就是一些混蛋。”

---

[1] 又称巴吉纳养老院。

五
四月十日星期五

正当我们考虑要将哪些事件刊登在试刊一号上时，西梅伊长篇累牍地谈起了所有人在工作中需要遵循的一些关键性原则。

“科洛纳先生，给咱们的朋友们讲一讲如何进行评论，或者显示自己正在评论。民主新闻业的一个根本原则：事实与观点分离。《明日报》会对很多观点进行阐述，并明确那只是一些观点。但是如何才能表明，其他文章仅仅是在陈述事实呢？”

“非常简单，”我说，“你们看看英语国家的那些重要报纸。假如是在叙述一场火灾或者车祸，那么，当然不能明确地讲出自己的想法。所以，他们借助引号，在文章中插入一个目击者的声明。他可能是一个路人，或者公共舆论的代表。加上引号之后，那些声明就变成了事实，也就是某个人发表了某种观点的事实。然而，可以想见，记者只不过把话语权交给一个与他观点相同的人。文章中会出现两种彼此矛盾的说法，以表明针对同一事件存在着不同的看法。而且报纸也注意到了这个不容置疑的事实。此种做法的精明之处就在于，出现在引号中间的第一个观点比较平常，另一个则更加合理，往往更加符合记者的观点。这样，读者感觉得到了两种观点，却被引诱着接受了其中的一个，因为它比较有说服力。我们来举个例子：一座高架桥坍塌，一辆卡车掉了下去，司机也因此毙命。在一丝不苟地对事实进行阐述之后，文章会说：我们听取了罗西先生的讲述，他四十二岁，在街角开一家报刊亭。‘又能怎样，这就是命，’他说，‘我为那个可怜的人感到惋惜，但命就是命。’然后立刻就有一位比安吉先生，三十四岁，他是旁边一家工地的工人。他说：‘这要怪市政府，这座高架桥存在问题，这是早就知道的事。’读者会同意谁的观点呢？他们的怒火会撒在什么人或者什么事情上，又会把责任记在谁身上，这不是很清楚吗？问题在于怎样用这个引号，以及在

引号里面说些什么。我们来做点儿练习。从您开始，科斯坦扎。丰塔纳广场有一颗炸弹爆炸。”

科斯坦扎思考了片刻，然后说：“罗西先生，四十一岁，政府职员。炸弹爆炸的时候，他可能就在银行里面。他向我们讲述说：‘我距离那里很近，听到了爆炸声。真可怕。有人想要趁乱牟利，但我们永远不会知道是谁。’比安吉先生，五十岁，理发师。爆炸发生时，他从那附近经过，记得那沉闷而可怕的爆炸声。他说：‘这是典型的无政府主义者的破坏行为，毫无疑问。’”

“非常好。弗雷西亚小姐：拿破仑去世的消息传来。”

“嗯，我会说，布朗什先生，咱们权且认为大家都知道他的年龄和职业，他对我们说：‘或许把一个已经穷途末路的人关在那座岛上是不公正的，可怜的人，他也有家庭。’还有一位曼佐尼或者曼索尼先生，他对我们说：‘一个曾经改变世界的人离去了。他征服的土地从曼萨纳雷斯河一直延伸到莱茵河。他是一位伟人。’”

“曼萨纳雷斯河提得好，”西梅伊说，“不过，想要加入自己的观点而不被察觉，还有别的办法。像其他报社那样，要知道该把什么东西登在报纸上，就得锁定话题。在这个世界上，需要报道的新闻无穷无尽。为什么要说在贝尔加莫发生的事故，而对墨西拿的那一件置若罔闻呢？并非新闻创造报纸，而是报纸创造新闻。懂得如何将四条不同的新闻放在一起发表，就意味着向读者提供了第五条新闻。这里有一份前天的报纸，在同一个版面上登载着：米兰，将新生儿丢入厕所；佩斯卡拉，大卫的死与他的兄弟无关；阿马尔菲，受托照顾患厌食症女儿的心理医生被指控欺诈；布斯卡泰，十四年后，那个十五岁时杀害一名八岁儿童的人离开了教养院。四条新闻同时出现在一个名为‘社会儿童暴力’的版面上。当然，这里谈到的的确是暴力行为，其中还牵涉到一个未成年人，但具体情况却有相当大的差别。其中只有一例（杀婴）涉及父母杀害子女，心理医生的事我觉得与儿童无关，因为没有提到那个患厌食症的女儿的年龄；佩斯卡拉的事也被证明并没有暴力事件发生，男孩是意外死

亡；还有布斯卡泰那件事，仔细读一下就会发现，那是一个几乎三十岁的成年人，真正的新闻发生在十四年前。报纸想要通过这个版面对我们说些什么呢？或许没有任何有意为之的东西，仅仅是一个懒惰的编辑拿到新闻社发来的四篇电文，觉得把它们排在一起会有用，因为更能制造效果。但事实上，报纸向我们传递了一个想法，一个警报，一个警告——谁知道呢……无论如何，让我们想象一下读者的反应：假如单独看到这四条新闻中的任何一条，他都会无动于衷；但是，当它们同时出现，读者就会被迫关注这个版面。明白了吗？我知道，人们对这个话题讨论了许久，也就是报纸经常会报道卡拉布里亚工人袭击自己的工友，而从来不讲古内奥工人袭击自己的工友。就算这是种族主义，但你们想象一下，假如报纸的一个版面上谈到古内奥的工人，等等等等，还有梅斯特雷的一个退休工人杀了妻子，博洛尼亚的一个报亭主自杀，热那亚的一个泥瓦匠签了空头支票，对于读者来说，这些人出生在哪里又有什么重要的呢？但是，假如我们说的是一个卡拉布里亚工人，一个马泰拉退休工人，一个福贾的报亭主人，或者一个巴勒莫的泥瓦匠，那么，就会引发对南方犯罪集团的担忧，这就成了新闻……我们的报纸是在米兰发行，而不是在卡塔尼亚，应该考虑米兰读者的感受。请大家注意，制造新闻是一个漂亮的说法。我们做新闻，应该知道如何让它从字里行间跃然而出。科洛纳先生，有空的时候，请和我们的编辑一起，翻翻新闻社发来的那些电文，按照主题编出几个版面，练习一下让新闻从并不存在，或者人们看不到的地方跳出来。加油！”

另外一个话题就是反驳。我们尚且是一份没有读者的报纸，所以，无论发布什么消息，都不会有人来反驳。不过，衡量一份报纸的优劣，也要看它应对反驳的能力，尤其是一份表现出不惧讨论危险话题的报纸。除了磨练自己，以便在真正的反驳来临之际能够应对，还要编写几篇读者来信，继而对其作出反驳。这样做，也是为了让出资人看看，我们到底能力如何。

“昨天我跟科洛纳先生谈过了。科洛纳，您愿不愿意，就这么说

吧，给我们上一堂精彩的，关于反驳技巧的课呢？”

“好，”我说，“咱们先来举一个典型的例子，这件事不仅子虚乌有，而且可以说是夸张。这是几年前《快报周刊》上面刊登的一个对于反驳的滑稽模仿。假设报纸收到一封信，写信人的名字叫做‘确切的反驳’。我来给你们读一下。”

> 尊敬的编辑，针对贵报上期署名“不确定的真理”的那篇标题为《伊德斯日[1]那天我尚未出生》的文章，请允许我进行如下澄清。说朱利乌斯·恺撒被杀的时候我在现场，这并非事实。假如您查看随信附上的出生证明，就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于一九四四年三月十五日出生在莫尔费塔，也就是那起刺杀事件发生十几个世纪之后；另外，对于那种做法我始终是反对的。当我说起经常与朋友庆祝四四年三月十五日的生日时，真理先生应该是误会了。
>
> 另外，关于我曾经对布鲁图斯说过以下这句话，也就是“我们在腓立比（Filippi）见”，此种说法同样是不确切的。需要明确指出，我从来不曾与布鲁图斯先生有过接触。甚至到昨天为止，我都不知道这个名字。事实上，在简短的电话交谈中，我其实是对真理先生说，我会很快与交通厅长菲利皮（Filippi）见面，但那句话是在讨论机动车交通问题的时候说的。在那种情形之下，我从来没有说过正在雇用杀手，以除掉那个叛徒和疯子朱利乌斯·恺撒，而是说：“我正在鼓励厅长解决朱利乌斯·恺撒广场的交通问题”。感谢并致敬。
>
> 您的，
> 确切的反驳

“对此如此确切的反驳，应该采取怎样的行动才不至于丧失颜面呢？以下就是一个很好的回答。”

> 我注意到，反驳先生并没有否认朱利乌斯·恺撒是在四四年三月的伊德斯日遇害。我同样注意到，反驳先生总是与朋友一起庆祝一九四四年三月十五日的生辰。在这篇文章中，我正是想要指出这一奇特的习惯。反驳先生或许有个人理由来畅饮并庆祝那个日子，但也会承认，这至少是个奇特的巧合。另外，您或许也记得，在获得您同意后

> 进行的那个漫长而内容丰富的电话采访当中，您曾经说过这句话：我认为，恺撒的应该归恺撒。从一个熟悉反驳先生的人那里获得的消息，令我确信——对此我没有任何理由质疑——恺撒所得的确是身中二十三刀。
>
> 需要指出的是，在整封书信当中，反驳先生都避免对我们提起，事实上是谁刺了那几刀。关于Filippi的那个令人难堪的纠正，我面前的笔记本上就明明白白地写着，反驳先生并没有说“我们在菲利皮那里见”，而是“我们在腓立比见”。
>
> 关于朱利乌斯·恺撒的那个威胁性的表达，我也同样可以肯定。我面前的笔记本上就清楚地记录着：我正在……鼓……杀……消灭……叛……疯……朱利乌斯·恺撒。并不是说靠绞尽脑汁和玩文字游戏就能够逃避严重的责任，或者堵住媒体的嘴。

“接着就是不确定的真理的签名。那么，在这段对于反驳的反驳当中，有哪些地方是行之有效的呢？首先，报纸上所写的内容，其消息来源于熟悉反驳先生的人。这种做法总会奏效，也就是不说出信息的来源，而是影射报纸掌握一些秘密的消息，而这些消息或许比反驳先生的更加可信。另外，还要依靠记者的笔记。任何人都不会看到那个笔记本，但现场做的记录会增加报纸的可信度，令人认为报纸有资料在手。最后，还要重复那些本身并没有什么意义，却会令人对反驳先生产生怀疑的影射。我并不是想说反驳必须是这种类型，这里仅仅是一个模仿，但你们要记好，对反驳进行反驳的三个关键要素：收集的证据，笔记本上的记录，以及对于反驳者可信度的质疑。明白了吗？”

“明白了。”大家异口同声地回答。第二天，所有人都带来了更加可信的反驳，以及没有这么粗俗，但同样有效的对于反驳进行反驳的例子。我的五个学生听懂了这堂课。

玛雅·弗雷西亚的建议是：“我们注意到了这篇反驳。但需要明确指出，我们的报道来自于法院的文件，也就是调查通知。反驳先生在预审后被释放，这个事实读者并不知晓。他们同样也不知道，那些文件应该保密；而且，报社是如何得到了那些文件，它们又是否属实，读者并不

清楚。我完成作业了，西梅伊先生。不过，假如可以的话，我觉得这像个，怎么说呢，无赖行为。”

“亲爱的，”西梅伊解释说，“假如报纸承认没有检查消息来源，那才是最糟糕的无赖行为。不过，我同意，与其宣布任何人都可能去核实的证据，最好还是仅限于影射。影射并不意味着讲述什么确切的东西，它的作用仅仅是将怀疑的阴影投射到反驳的人身上。比如说：我们很愿意明确地解释，但我们发现反驳（永远要称呼‘先生’，而不是‘尊敬的’或者‘博士’。在我们这个国家，‘先生’是对人最糟糕的辱骂），我们发现反驳先生给多家报纸寄去了几十份反驳的文章。这应该是一份全天候的、强迫性的工作。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假如反驳先生再发表一份反驳文章，我们就会得到允许不去刊登它，又或者将它刊登，并评论说反驳先生在重复同样的东西。这样，读者就会相信他是一个偏执狂。你们看到影射的好处了吧：说反驳先生也给其他报纸寄去了文章，你是在阐述一个事实，因此不可能遭到反驳。有效的影射就是报道本身并无价值的事实。不过，它们不可能被反驳，因为那是事实。”

就像西梅伊说的，我们视这些建议如珍宝，并且开展了我们的头脑风暴。帕拉提诺回忆起，在那之前，他甚至曾经与谜语杂志合作过。他建议报纸在电视节目预告、气象预报和星座运势之外，也提供半页的游戏。

西梅伊打断他的话：“星座运势，啊，多亏你提醒。我们的读者首先就会去找这些！甚至，弗雷西亚小姐，这就是你的第一项工作。去读一读那些刊登星座运势的报纸和杂志，从中找出一些常见的公式。仅限于那些乐观的预测，因为人们不喜欢听到他们下个月会死于癌症之类的话。然后，编一些适用于所有人的预测，我是说一名六十岁的女读者，不会认同类似与她命中注定的男士邂逅这样的预测；不过，谁知道呢，比如摩羯座在未来几个月会遇到一件令他幸福的事，这样的预测对所有人都适用，比如碰巧读我们报纸的少年，老处女，或者期待涨工资的会

计。不过，咱们来看看游戏吧，亲爱的帕拉提诺。您想到什么了？填字游戏？”

“填字游戏，”帕拉提诺说，“只可惜，我们要做的填字游戏，是问谁在马尔萨拉港登陆的那种。”“假如读者能写加里波第，那已经要谢天谢地了。”西梅伊冷笑着说。

“而外国的填字游戏，它们的定义本身就是另外一种谜语。有一次，法国报纸上出现一道题，叫做l'amico dei semplici [2]，答案是草药学家，因为semplici的意思不仅仅是头脑简单之人，也是草药。”

“那种东西不是为咱们准备的，”西梅伊说，“我们的读者不仅不知道草药为何物，可能都不知道草药学家是干什么的。他们懂得的只有加里波第，或者爱娃的丈夫，又或者小牛的母亲这类东西。”

这时，玛雅发言了。她的脸庞被一种近乎孩子般的微笑照亮，就像是要做什么淘气的事。她说，填字游戏是可行的，但读者要等到下一期报纸才能知道他的答案是否正确。其实，我们可以装作在前面的几期报纸上面发起了某种竞赛，然后在这一期刊登最有趣的读者答案。她说，比如，可以想象之前曾经要求读者为一些愚蠢的问题提供更加愚蠢的答案。

“在大学的时候，有一次，我们想象出一些非常疯狂的问题和回答，以此取乐。比如，为什么香蕉长在树上？因为假如它们长在地面上，马上就会被鳄鱼吃掉。为什么雪橇要在雪上滑行？因为假如它只能在鱼子酱上面滑行，那么冬季运动就会过于昂贵。”

帕拉提诺兴奋起来：“为什么临死之前，恺撒要说：‘还有你吗，布鲁图斯？’因为用匕首刺死他的不是非洲的西庇阿。为什么我们要从左向右写字？因为不然的话，句子就会以一个句号开始。为什么双杠不会相遇？因为假如它们相遇，在上面锻炼的人双腿就会裂掉。”

其他人也激动起来。布拉加多齐奥加入到比赛当中：“为什么手指有十个？因为假如是六个的话，摩西十诫就会变成六诫。为什么上帝是完美的存在？因为假如他不完美的话，那就成了我表弟古斯塔夫。”

我也加入到游戏当中：“为什么威士忌是苏格兰人发明的？因为假如是日本人发明的，那么就会是清酒，也不能掺苏打水喝。为什么大海那么辽阔？因为鱼太多了，把它们放到大圣伯纳山口又是不理智的。为什么母鸡唱一百五十[3]？因为假如母鸡唱三十三，那就会是共济会的大师[4]。”

“等等，”帕拉提诺说，“为什么杯子的口开在上面而不是下面？因为假如相反的话，酒吧就会倒闭。为什么妈妈总是妈妈？因为假如她变成了爸爸，那么妇科医生就不知如何维持生计。为什么指甲会长长而牙齿不会？因为不然的话，那些神经官能症患者就会吃牙齿了。为什么屁股在下而脑袋在上？因为反过来的话，那么卫生间就很难设计了。为什么腿向里弯而不是向外？因为否则的话，飞机迫降时就会很危险。为什么克里斯托弗·哥伦布要向太阳落山的方向航行？因为假如他朝着太阳升起的方向航行，那么他就会发现弗罗西诺内。为什么手指上会有指甲？因为假如长着眼球，那就成眼睛了。”

发展到这个地步，这场比赛已经无法停止。弗雷西亚重新加入进来：“为什么阿司匹林的药片与鬣蜥不同？因为你们想想反之会发生什么。为什么狗会死在主人的墓前？因为那里没有树供它蹬着小便。于是，三天后它的膀胱就胀爆了。为什么直角是九十度？这个问题出得不好：因为它无法用来测量，而是其他东西来对它进行测量。”

“够了，”西梅伊说，尽管他也不禁露出一丝微笑，“真是大学生的玩意儿。你们忘记了，我们的读者并非对超现实主义有所了解的知识分子，不知道那些艺术家喜欢做一种，怎么说来着，叫做‘精美的尸体’的游戏。读者会把一切当真，并认定我们是疯子。得了，先生们，咱们这是在自娱自乐，但不合时宜。还是回到严肃的建议上面去吧。”

就这样，以“为什么”开始的这个栏目就被淘汰了。真可惜，这个栏目会很有趣。不过，在这件事后，我仔细地端详着玛雅。既然她这么风趣，应该也很可爱。以她自己的方式。为什么说是以她的方式呢？我还没有理解那种方式，但我对此产生了好奇。

然而，弗雷西亚明显受到了打击，她试图提出一些力所能及的建议：“快到斯特雷加文学奖的首轮评选了。我们难道不需要谈谈那些书吗？”她问道。

“总是在谈文化，你们这些年轻人。多亏您没有大学毕业，不然还会建议我刊登一篇五十页的评论文章……”

“我没有大学文凭，但我读书。”

“我们不能过多地涉及文化，因为我们的读者不读书，最多看看《体育报》。我同意，报纸不能没有一个不说是文化，但至少要涉及文化和演出的版面。不过，近期的文化事件要以采访的形式报道。对于作家的采访永远是和风细雨的，因为任何作家都不会说自己作品的坏话，所以，我们的读者不必面对猛烈的抨击，以及过多的蔑视。另外，也要看提什么问题。不需要过多谈到那本书，而要使作者的形象凸显出来，或许还包括表现他的怪癖和弱点。弗雷西亚小姐，您通过促成那些亲密的友谊，在这方面积累了很好的经验。想想如何采访参与评选的作家。当然是想象中的。假如作品讲的是一个爱情故事，那么就要挖掘作者的初恋，或者还有对于竞争对手的恶意。让那本该诅咒的书成为一个人性化的东西，连家庭妇女也能够读懂，也就不会因为没有读过那本书而感到后悔。另外，谁又曾读过报纸评论过的书？一般情况下，连评论者本人都没有读过。假如作者本人读过，那已经是谢天谢地了。对于某些书来说，有时候真的会让人以为连作者都没有读过。”

“噢，上帝，”玛雅·弗雷西亚面色苍白地说，“我永远都无法摆脱那些亲密友谊的诅咒……”

“您不会认为把您叫到这里来，是为了写有关经济和国际政治的文章吧？”

“我也曾经担心被叫到这里会写这些东西，但我希望自己弄错了。”

“得了，别生气。试试写点什么，我们都非常信任您。”

---

[1] Ides，据古罗马历法，每月居中的那一天为伊德斯日。此处指三月的伊

德斯日，相传恺撒于此日遇刺身亡。

[2] 意大利语，草药（或头脑简单之人）的朋友。

[3] 出自意大利儿歌歌词。

[4] 共济会苏格兰礼最高等级会员为33级。

六
四月十五日星期三

一天早上，我记得坎布里亚说：“我在收音机上听说，有研究显示，空气污染正在影响几代年轻人阴茎的大小。在我看来，这个问题不仅涉及儿子，也包括他们的父亲，因为他们总是满怀骄傲地谈论儿子鸡鸡的大小。记得我儿子出生时，在那家医院的新生儿房间里，他们把那个指给我看。我说，他的鸡巴真大啊，然后就去和所有同事说。”

“所有的新生男婴阴茎都很大，”西梅伊说，“而且所有的父亲都会这么说。另外，您知道，医院里经常会把牌子弄错，所以，或许那并不是您的儿子。我可绝对尊敬您的夫人。”

“可是，这个消息与父亲们密切相关，因为那会毒害成年人的生殖器官，”坎布里亚反驳说，“假如这种说法传开了，也就是说它不仅污染世界，还会影响鲸鱼和（请原谅我用这些术语）鸟类，我想我们立刻就会看到一些环保条约的诞生。”

“这很有趣，”西梅伊说，“但谁又能说骑士先生，或者至少是他的客户，会对减少大气污染感兴趣呢？”

“那会是一个警报，而且是极其神圣的。”坎布里亚说。

“也许吧，不过，我们并非要危言耸听，”西梅伊说，“那就成了恐怖主义。您是要质疑我们的天然气管道，石油管道，还有钢铁工业吗？我们可不是绿色环保组织的报纸。我们要让读者安心，而不是警惕。”他想了几秒钟，然后又说：“除非那些对阴茎不利的东西，是一家制药公司生产的，而警告他们又不会令骑士先生感到不悦。不过，那种事情需要就事论事。无论如何，假如你们有什么想法，那就说出来，然后我会决定要不要进一步研究。”

第二天，卢奇迪带着一篇几乎完成的文章来到编辑部。事情是这样

的。他的一个熟人收到了一份书信，抬头是：耶路撒冷圣约翰主权军事骑士团——马耳他骑士——维勒迪约圣三位一体普世大修会——瓦莱塔总部——魁北克大修会。信上邀请他成为马耳他骑士，只要预付一笔费用，便能够得到：镶嵌在相框里的证书，徽章，以及各种小玩意。卢奇迪产生了去调查骑士团的念头，于是有了非同寻常的发现。

“你们来听听。我得到一份宪兵的报告。请不要问我是如何得到它的。上面告发了一批伪马耳他骑士团，一共有十六个。别将它们与总部位于罗马的那个真正的耶路撒冷、罗得岛及马耳他圣约翰主权军事医院骑士团[1]混淆了。所有这些团体使用的几乎是同一个名称，之间只有微小的差别。它们彼此承认而又相互混杂。一九〇八年，俄国人在美国创建了一个骑士团。近些年，它由尊贵的罗贝尔托·帕特尔诺·阿耶贝·阿拉贡王子执掌，他还是佩皮尼昂公爵和阿拉贡王室掌门人，并有望登上阿拉贡和巴利阿里王朝的宝座；另外，他还担任帕特尔诺圣阿加塔的白硬领修会以及巴利阿里王国骑士团的大团长。不过，在一九三四年，一个丹麦人从这个派别分离出来，创建了另外一个骑士团，并且把总管的职务授予了希腊和丹麦王子彼得。六十年代，保罗·德·格朗尼埃·德·卡萨尼亚克背弃俄国人的这个分支，在法国创建了一个骑士团，选择南斯拉夫的前国王彼得二世作为他们的保护人。一九六五年，南斯拉夫前国王彼得二世与卡萨尼亚克发生了争执，遂又在纽约创建一个骑士团，希腊和丹麦的彼得王子变成了大修道长。一九六六年，某个叫做罗伯特·巴萨拉巴·冯·什兰克万·金吉雅克维力的人，成为了这个骑士团的总管，却遭到排斥。于是，他另外创建马耳他普世骑士团，蒙菲拉托的维戈·拉斯卡里斯·阿雷拉米克·帕雷奥罗戈的科斯坦蒂诺·恩里克三世，将在王国和帝国的层次为他们提供保护。此人自称拜占庭王位继承人帖撒利王子，随后建立了另外一个马耳他骑士团。接着我又发现，罗马尼亚的卡罗尔王子在与卡萨尼亚克决裂之后，建立了一个拜占庭保护国；另外，还有一个大修会，那里的大行政官，是一个叫做托纳巴尔特的人，而南斯拉夫的安德烈王子——他曾是彼得二世创建的骑士团的大团长——则

成为俄罗斯大修会（后来成为马耳他和欧洲皇家大修会）的大团长。六十年代，又有施瓦贝男爵和维托里奥·布萨创建的一支骑士团，后者是维克多·帖木儿二世，比亚韦斯托克东正教的大主教，西部和东部散居民族的族长，格但斯克共和国和白俄罗斯民主共和国总统，鞑靼和蒙古的大汗。一九七一年，前面已经提到的罗贝尔托·帕特尔诺王子，与阿拉罗男爵兼侯爵，又建立了一个国际大修会；一九八二年，另外一个帕特尔诺家族的成员成为了这个修会的保护人，也就是君士坦丁堡的莱奥帕尔迪·托马西尼·帕特尔诺，皇家族长，东罗马帝国的继承人，遵从拜占庭式礼仪的使徒天主教东正教教会合法继承人，蒙特阿佩尔托侯爵，波兰王位继承人。一九七一年，在马耳他诞生了耶路撒冷圣约翰主权军事骑士团（就是我调查的起点）。它是从巴萨拉巴那支骑士团分裂出来的，处于亚历山大·里卡斯特罗·格里马尔迪·拉斯卡里斯·康内诺·文提米亚，拉沙斯特公爵，代奥尔王储和侯爵的高度保护之下。如今，这个骑士团的大团长是卡尔洛·斯提瓦拉·迪·弗拉维尼侯爵。在里卡斯特罗去世之后，他与皮埃尔·帕斯鲁联手，后者继承了里卡斯特罗的头衔，以及比利时天主教东正教教会大主教，耶路撒冷圣殿主权军事骑士团大团长，遵从古老东方仪式与孟菲斯—麦西联合仪式的共济会大法师和圣职者。差点忘了，刊登时可以写成郇山隐修会的成员，就像耶稣基督的后代，迎娶了抹大拉的马利亚，成为墨洛温王朝血统的缔造者。”

“仅仅是这些人物的名字，就会成为新闻，”西梅伊说，他正在美滋滋地做着笔记，“想想吧，先生们，保罗·德·格朗尼埃·德·卡萨尼亚克，里卡斯特罗（怎么说来着?）·格里马尔迪·拉斯卡里斯·康内诺·文提米亚，卡尔洛·斯提瓦拉·迪·弗拉维尼侯爵……”

“……罗伯特·巴萨拉巴·冯·什兰克万·金吉雅克维力。”卢奇迪兴奋地提醒。

“我认为，”我插话说，“我们的很多读者也曾经因为此类的建议受过骗，我们来帮助他们远离这种投机行为。”

西梅伊犹豫了片刻，然后说他要想一想。第二天，很明显他已经打

听过了，于是向我们宣布，我们的出版商让人们叫他骑士，因为他被授予了伯利恒圣母骑士团的骑士称号。“现在发现这个伯利恒圣母骑士团也是一个骗局。骑士团真正的名称是耶路撒冷的圣母，也就是耶路撒冷圣母马利亚条顿骑士团，是得到《宗座年鉴》承认的。当然，从今往后，连这个我也不相信了。梵蒂冈制造了那么多麻烦。无论如何，伯利恒圣母骑士团封的骑士，就好像是本格迪的市长。你们想要刊登一篇文章，令我们的骑士遭到怀疑，甚至变得可笑吗？让每个人都保留自己的幻想吧。我很遗憾，卢奇迪，但我们必须把您这篇精彩的文章丢到垃圾桶去。”

“您的意思是说，对于每篇文章，我们都要看骑士是否喜欢吗？”坎布里亚问。像往常一样，他专门提一些愚蠢的问题。

“必须如此，”西梅伊回答，“就像人们所说的，他是我们的股东。”

此时，玛雅鼓起勇气，谈起了她有可能进行的一项调查。事情是这样的。在提契内塞门附近，一个游客日益众多的区域，有一家兼营披萨的饭馆，名字叫做麦秸与干草。玛雅住在运河边上，几年以来都从那里经过。这家餐馆非常宽敞，透过窗户可以隐约看到里面至少有一百个座位。除了几个游客在外面的小桌子上喝咖啡以外，餐馆总是空荡荡的，令人感到惋惜。不过，那里并非一处废弃的所在。出于好奇，玛雅曾经去过一次。除了她，只有一家人坐在距离她二十个桌子左右以外的地方。她点了一份麦秸和干草套餐，也就是四分之一升白葡萄酒和一块蜂蜜蛋糕。食物都非常可口，而且价格合理，侍者也很和气。如今，假如什么人经营一家如此宽敞的餐馆，包括人工，厨房及其他开支，却长年累月没有人光顾，要是一个理智的人，就应该处理掉它。然而，日复一日，麦秸与干草始终开着门。或许已经有十年，三千六百五十天，它始终开在那里。

“这其中暗藏谜团。”科斯坦扎说。

“并没有那么神秘，”玛雅说，“原因非常明显：这个餐馆属于三合会[2]，或者黑手党，又或者是科莫拉。它是用黑钱买下来的，在光天化

日之下却是一项好投资。不过，你们会说，创建那个空间，投资就已经实现了它的价值。他们完全可以让餐馆歇业，而不是再把钱投进去。事实却并非如此，它仍然在营业。为什么呢？”

“为什么？”提问的还是坎布里亚。玛雅的回答说明她有个精明的小脑袋。“这个餐馆的作用，是把日复一日源源不断送来的黑钱洗干净。你为碰巧来的极少几个客人服务，但每天晚上打一些小票，就好像你有一百个客人。做了申报之后，你把收入存进银行。或许是为了不让别人看见所有那些现金，鉴于没有人用信用卡付账，你在二十家不同的银行开了户头。这些钱已经成为合法资本，你大大方方地扣除所有经营和必需品的费用（搞假发票并不容易），然后再按照要求完税。众所周知，要想洗黑钱，就必须做损失一半的打算。通过这种方法，你的损失会小很多。”

“可是，要如何证明这一切呢？”帕拉提诺问。

“很简单，”玛雅回答说，“找两个金融警察到那里去吃饭，也许是他和她，看上去就像是一对新婚夫妇。他们一边吃，一边环顾四周，发现另外只有两个客人。第二天，金融警察去检查，发现收款机打了一百张小票，我想看看他们怎么回答。”

“事情没有这么简单，”我说，“两个金融警察到了那里，就算是八点钟。不论他们吃多少，过了九点也必须走，否则就会被怀疑。谁能证明那一百个客人不是在九点到半夜之间去的呢？那么，你就要派三到四对警察，以便调查能够持续整个晚上。这样，假如第二天早上进行检查，那么会发生什么呢？要是发现谁没有交税，金融警察会兴高采烈。可是，假如谁超额报税，他们又能怎么办呢？那些人可以说他们的收款机卡住了，一直打个不停。你又能怎样，进行第二次检查吗？他们也不是傻子，已经认出了那些金融警察。假如那天晚上警察再去，他们就不打印假的小票。又或者金融警察要连续几个晚上检查，出动一半的警力去吃披萨。或许在一年的时间里可以让他们倒闭，但是，可想而知警察会在此之前厌倦，因为他们会有其他事情要做。”

“总之，”玛雅又气鼓鼓地说，“找出一个复杂的解决方法，那是金融警察的任务，我们只需要把问题指出来。”

“亲爱的，”西梅伊善意地对她说，“我来告诉您，假如咱们把这个调查刊登出来，会发生什么。首先，金融警察会成为我们的敌人，因为我们责备他们没有注意到那个欺诈行为。那些人明白如何进行报复，假如不是针对我们，就会针对骑士先生。另外，您也说了，我们的敌人还会有三合会，科莫拉，光荣会，或者是其他的什么，您觉得他们会高兴吗？而咱们就在这里老老实实地，等着他们哪天在编辑部放一颗炸弹？最后，知道我要跟您说什么吗？一家价格便宜，如同出自侦探小说的餐馆，会令我们的读者兴奋。那些白痴会把麦秸与干草挤满，而我们得到的全部结果就是帮它发了财。所以，我们放弃这个调查。您还是安安静静地，回去写那些星座运势吧。”

---

[1] 简称马耳他骑士团，是联合国观察员，具有准国家性质。
[2] Triad，历史上的反清秘密组织，现泛指华人组成的黑社会犯罪组织。

七
四月十五日星期三晚

看得出来，玛雅十分失望，于是，我在出门的时候追上了她，并在不觉间挽起她的胳膊。

“别生气，玛雅。来吧，我陪您回家。路上咱们喝点儿什么。”

“我住在运河边，下面停满了小船。我认识其中的一条，那里调的贝利尼鸡尾酒特别好喝，是我的最爱。谢谢。”

走近提契内塞门附近的河沿儿，我第一次见到了运河。我当然听说过运河，但以为它们都是在地面下流淌。在这里，我却感觉像是在阿姆斯特丹。玛雅带着几分骄傲地对我说，从前的米兰果真就像阿姆斯特丹一样，环形的水渠从城中穿过，甚至一直通到市中心。那景致肯定美极了，所以，司汤达才会如此喜欢这里。可是后来，出于卫生的考虑，运河被盖了起来，只有在某些地方才能够找到，但水也是腐烂的。从前，这里还有浣衣女在河边劳作。不过，再朝里走，仍旧可以看到几小段运河，一排排的老房子和许多带铁栏杆的房子。

对于我来说，即使是带铁栏杆的房子，也是一种表达的声音，或者五十年代的画面，我在编辑百科全书时遇到过。在这里，我要提到贝尔托拉齐在小剧场演出的《我们的米兰》。不过，那部话剧中的景象，我同样认为是来源于十九世纪。

玛雅笑了起来。“米兰仍旧到处都有带栏杆的房子，只不过里面居住的不再是穷人。来，我指给您看。”她带我走进一座两进的院落，“这里的第一层完全是翻修过的，开了一些小型古玩店——实际就是一些旧货商，他们装模作样，出价昂贵——和努力想要出名的画家的工作室。如今，一切都是为游客准备的。不过，高处的两层还是和从前一样。”

我看往上面两层房间，发现房门都朝向走廊，而且门前都装有铁质的栏杆。于是，我问她如今是否还有人把衣服晒在外面。

玛雅笑着说：“咱们可不是在那不勒斯。这里的一切都经过翻修。从前楼梯直接通向走廊，从那里可以进入家中。只有在走廊尽头有一个小卫生间，供很多家庭使用，还是土耳其式的，淋浴和卫生间都是做梦。如今，所有的一切都为富人重新装修过了，有些套房里甚至有冲浪式浴缸，价格十分昂贵。我住的地方租金相对便宜，是一套两居室，但墙壁漏水。还好，他们为我在墙上开了个洞，可以装上马桶和淋浴。但是，我喜欢这个街区。当然，很快他们也会翻修那里，然后我就不得不离开，因为我出不起那个租金。除非《明日报》尽快发行，而且我能够被正式雇用。为了这个目的，我能够忍受所有侮辱。”

“不要生气，玛雅。在试运行阶段，需要弄清楚哪些事情可以讲，哪些不行。另外，西梅伊对报纸和出版商都负有责任。或许在您负责那些亲密友谊时，一切都是有用的。但是这里不同，我们是在考虑办一份日报。”

“就是出于这个原因，我才希望走出那个爱情垃圾的圈子。我想成为一名严肃的记者。不过，或许我是个失败者。为了帮助父母，我没有大学毕业。他们去世之后，重新开始又已经太迟。我处在一个洞里，永远也不能成为，比如说报道海湾战争的特派记者……我在做什么？星座运势，拿那些轻信的人开玩笑。这不是失败吗？”

“咱们才刚刚开始。等一切走上正轨，像您这样的人就会获得其他发挥的空间。到目前为止，您提出了非常好的建议。我很喜欢，而且，我认为西梅伊也是喜欢的。”

我感觉到自己在跟她说谎。我本来应该说，她走进了一个死胡同。他们永远都不会把她派到海湾去，而且，或许她最好逃走，不然就太晚了。可是，我不能让她更加沮丧。我发自内心地想对她道出实情，但不是关于她，而是关于我。

由于我要向她敞开心扉，就如同一位诗人，所以，在几乎无意识的情况下，就开始对她以“你”相称。

“你瞧瞧我。正如你所看到的，我也没有大学毕业，总是做一些打

杂的活儿，五十多岁落到了一家报社。不过，你知道我从什么时候开始成为一个真正的失败者吗？就是当我开始认为自己是个失败者的时候。假如我不是翻来覆去地想，那么至少也能赢一手。”

“您已经五十多岁了吗？看不出来啊。也就是说您看上去不像。”

“你认为我只有四十九岁？”

“不是的。对不起，你是一个英俊的男人。给我们上课的时候，能够感觉到你具有幽默感。这标志着活力、青春……”

“或许是标志着智慧，也就是衰老。”

“不，看得出你并不相信自己说的话。不过，很明显你愿意冒这个险，而且是以玩世不恭的态度……怎么说呢……你充满快乐。”

充满快乐？她身上同时具有快乐与忧郁两种因素。她看我的眼神，就如同（一个糟糕的作家会怎么说？）小鹿一般。

像小鹿吗？得啦，那是因为她一边走，一边自下而上打量我，因为我比她高。仅此而已。任何女人仰着头看你，都像个孩子。

与此同时，我们来到她所说的小酒吧。她小口品着自己的贝利尼鸡尾酒，而面对威士忌，我同样心平气和。我又在关注一个并非妓女的女人，感觉自己重返青春。

也许是因为酒精，我开始倾诉。我已经多久没有向什么人倾诉了？我对玛雅说，自己曾经有过一个妻子，后来她弃我而去。我还对玛雅说，我之所以被前妻征服，是因为最开始的时候，有一次我把事情搞糟了。为了给自己开脱，我向她道歉，说或许我是个傻瓜。她却说喜欢我，即使我是个傻瓜。此类事情能够令人为爱而疯狂。不过，后来她可能发现我比她能够承受的还要愚蠢，于是故事就此结束。

玛雅笑了（多漂亮的爱情告白：我喜欢你，尽管你愚蠢！），然后对我说，尽管她比我年轻，且从来不认为自己愚蠢，却同样有过一些不幸的经历。这或许是因为她无法忍受他人的愚蠢，又或者因为所有与她同龄或稍微年长的人，在她看来都不成熟。“就好像我已经成熟了似的。你看，我已经几乎三十岁了，可还是个老处女。我们永远无法满足

于已有的东西。”

三十岁？在巴尔扎克那个年代，一个三十岁的女人已经凋谢了。假如不是眼睛周围有一些细小的皱纹，就像是哭过很久，或者是因为有畏光症，总是在阳光下眯着眼睛，玛雅看起来只有二十岁。

“没有比两个失败者的愉快相遇更大的成功。”我说。话刚一出口，我几乎感到恐惧。

“傻瓜。”她轻声说。随后，她为那种过分的亲昵而感到不安，因此道了歉。“没事，我甚至要感谢你，”我对她说，“没有谁这么诱人地对我说过傻瓜这个词。”

我走得太远了。还好，她迅速改变了话题。“他们希望这里像哈利酒吧[1]，”她说，“但他们甚至不知道烈酒应该如何摆放。你看，在各种威士忌当中，有一瓶哥顿金酒，而蓝宝石金酒和添加利金酒却被放在另外一边。”

“什么？在哪儿？”我一边问，一边向前望去，那里只有几张桌子。“不，”她对我说，“在柜台上，不是吗？”我回过身。她说得对，但她怎么能够认为我也能看见她所看到的东西呢？这仅仅是我随后发现的一个先兆，而那样的一个发现，也是在喜欢诽谤他人的布拉加多齐奥的帮助下才做到的。在那一刻，我并没有太在意，而是借机要求埋单。我又对她讲了几句安慰的话，然后就陪她向一扇大门走去。从那里可以隐约看见一个过道，一个做床垫的铺子就开在那里。尽管电视里在播放弹簧床垫的广告，好像还是有人在做床垫。她向我表示感谢：“现在我平静了。”她冲我笑着，一边把手伸了过来。她的手是温热的，而且充满感激。

我沿着运河走回家，感觉这个米兰比起布拉加多齐奥描述的那个更加友善。我要更好地了解这座城市，它具有如此多的惊人之处。

---

[1] Harry's bar，意大利著名酒吧。

八
四月十七日星期五晚

接下来的几天，每个人都在家里完成自己的功课（如今我们这样称呼这些工作）。西梅伊与我们谈论的这些项目并不会立即进行，而只是要开始思考。“我还不知道会用在试刊一号，还是试刊二号上。不过，即使是试刊一号，我们也还空着很多版面。不是说我们一开始就要像《晚邮报》那样出六十页，但至少应该有二十四页。其中的几页可以用广告来填充。没有人做广告没有关系，咱们可以从别的报纸上摘，就好像是有人投放了广告。与此同时，我们可以给出资人信心，让他从中看到未来会有很好的收益。”

“可以增加一个小的讣告专栏，”玛雅建议道，“那也是钱啊。让我来编吧。我喜欢让那些姓名奇特的人死掉，也包括那些伤心至极的家人。在重要人物去世的时候，我尤其喜欢他们身边那些悲痛的人。他们既不在乎死者，也不在乎死者的家人，而是把讣告当作攀亲亲。目的是说，你们看，我也认识他。”

她像往常一样尖刻。不过，那天晚上一起散步之后，我跟她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她也同样非常矜持。我们二人在感情方面都十分脆弱。

“讣告很不错，”西梅伊说，“但首先要完成那些星座运势。不过，我在想另外一件事。我说的是casini，也就是从前的妓院。如今大家都用casino这个词，所以，再用casini称呼它就没有了意义。我记得那些地方。一九五八年他们关闭妓院的时候，我已经是成年人。”

“我也已经成年，”布拉加多齐奥说，“而且到很多家妓院探访过。”

“我说的不是位于吉雅拉维勒大街的那家，那是一家真正的妓院。门口设有小便池，士兵们进门之前可以先排泄一下……”

“……那些身材走样的肥胖妓女迈着大步从那里经过，在士兵们和受到惊吓的外省人面前吐出舌头。老鸨喊叫着：年轻人，你们还在那里

磨蹭什么……”

“拜托，布拉加多齐奥，这里还有一位女士。”

“假如你们要写这个的话，”玛雅毫无尴尬地说，“应该说那些半老徐娘慵懒地散着步，在被欲火灼烧的客人面前，着力表演着妩媚的哑剧……”

“很好，玛雅。不一定要这样写，但需要找到一种微妙的语言。我曾经迷恋那些值得尊敬的妓院，比如城墙边的那家圣乔万尼，或者叫做自由妓院的那家，那里全是知识分子。他们到那里去不是为了性（那些人是这么说的），而是为了艺术史……”

“噢，鲜艳花朵街的那家里面五颜六色的瓷砖，完全是艺术性的装饰，”布拉加多齐奥说，声音里充满怀念，“谁知道我们的读者当中还有多少人记得那里。”

“当时尚未成年的人，在费里尼的电影里见识过那些地方。”我说，“假如你记忆中没有一些东西，就会在艺术中寻找。”

“您看着写吧，布拉加多齐奥，”西梅伊总结道，“给我写一篇有滋有味的文章，比如‘美丽的旧时光并非如此丑陋’这类的东西。”

“但是，为什么要重提那些妓院呢？”我疑惑地问，“即使这件事刺激了那些老男人，也会使那些老女人反感。”

“科洛纳，”西梅伊说，“我要告诉您一件事。在一九五八年妓院关闭之后，快到六十年代的时候，有人买下了位于鲜艳花朵街的那个妓院，把它改建成一家餐馆。瓷砖都是彩色的，非常时尚。不过，他们保留了一两个房间，还给浴缸镀了金。您知道有多少激动的女士，要求同丈夫一起去参观那些阴暗的小房间，以便了解在那些久远的年代里发生了些什么……之后，当然这种情形仅仅持续了一阵子，之后，女士们厌倦了，又或者那里的饮食并不能与其余的部分相称。餐馆关门了，故事也就此结束。不过，您听我说，我正在思考以这个主题设计版面：左侧是布拉加多齐奥的文章，右侧是对于郊区街道上堕落现象的调查，那里有流动妓女们不体面的交易，晚上你都不能带孩子从那里经过。两种现

象之间不作任何评论，而是让读者自己得出结论。每个人都会在心里同意恢复那些健康的妓院：妻子们会赞成这样做，因为丈夫们不会再把汽车停在路边，载上一个妓女，使车里弥漫着廉价香水的味道；男人们也会同意，这样他们就可以在这里的某个走廊上放纵。假如有人向你问起，你可以说自己只是从那里经过，为了看看这个街区的特色，或许就是为了看看那家自由妓院。谁去为我做这个调查？”

科斯坦扎说他愿意负责，所有人都同意。在那些街道边上度过几个夜晚，汽油花费太大。另外，也有可能会撞上巡逻的风化警察。

那天晚上，玛雅的眼神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好像觉察到自己进入了一个蛇穴。因此，我抛下自己所有的谨慎，等着她从办公室里出来。我在人行道上等了几分钟，跟别人说要去一家药店，所以需要留在市中心。随后，我在半路上和她相遇，因为我知道她的必经之路。

“我不干了，我不干了，”她几乎哭着对我说，整个人都在颤抖，“我到底落入了怎样的一份报纸啊？我之前调查的那些亲密友谊至少不会伤害任何人，最多让伺候女士的理发师发点小财。因为女士们到那里去，正是为了阅读我供职的那些小杂志。”

“玛雅，不要见怪。西梅伊想在思想方面做些尝试，并不一定要把所有那些东西都刊登上去。我们还处于思考的阶段，大胆地做一些假设和设计某些场景。这是一次很好的尝试。没有任何人要求你乔装成妓女，到大街上去采访她们。不过，今天晚上一切都让你不顺心，你必须停止去想。去看场电影如何？”

“那里有一部我已经看过的电影。”

“哪里，那家吗？”

“咱们刚刚经过的那家，在马路对面。”

“我刚才挽着你的胳膊，并且一直看着你，所以并没有看马路的另一边。你知道你是特别的家伙吗？”

“你从来都看不见我所看的东西，”她说，“不管怎样，去电影院

吧。咱们买张报纸，看看附近放什么电影。”

我们去看了一场电影，但我什么都不记得了，因为我感到她始终在颤抖，于是握住了她的手。这一次，她的手同样温热而且怀着感激。我们就像恋人一样坐在那里，但是像圆桌骑士里面写的那样：在睡觉的时候，会把一柄宝剑放在两个人中间。

我把她送回了家，此时她的精神已经稍稍恢复。我如同兄弟般亲吻了她的额头，又轻轻拍了拍她的面颊，以一个年长的朋友所应采取的适当的方式。说到底（我心里想），我都可以做她的父亲了。

几乎是她的父亲。

九
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那个星期，工作进行得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仿佛所有人的工作愿望都不强烈，也包括西梅伊在内。另外，一年十二期并不意味着要每天出一期。我在阅读最先完成的几篇文章，统一它们的风格，铲除那些生僻的字眼。西梅伊对此表示赞同："先生们，我们是在办报纸，不是做文学。"

"顺便说一句，"科斯坦扎插话说，"如今，手机正在普及。昨天，火车上坐在我身边的一个人喋喋不休地谈论他与银行的关系，于是我了解到他的所有事情。我认为人们开始变得疯狂了。需要培养某种风尚。"

"手机这回事，"西梅伊反驳道，"不可能持久。首先，价钱过于昂贵，只有少数人用得起。其次，人们会发现不需要随时给所有人打电话，他们会因为失去面对面讲话的机会而痛苦。另外，到了月末，他们会发现话费单上的数字大到无法承受。这种时尚注定会在一年，最多两年的时间里结束。目前，手机只对那些搞外遇的人有用，以便保持联系而不必使用家里的电话；又或者是那些水管工，这样，即使他们在外面，也可以打电话找到他们。对于其他人，手机毫无用处。我们的大部分读者都没有手机，关于这种风尚的文章他们也没有兴趣。对于有手机的那些少数人，这种文章也无关痛痒，他们甚至会认为我们傲慢，是彻底的左派时髦人士。"

"不仅如此，"我插话说，"想想洛克菲勒和阿涅利，又或者美国总统。他们不需要手机，因为有一群群的秘书在负责他们的生活。所以过不了多久，我们就会发现只有普通人在用手机，也就是那些需要让银行找到他们，以便通知他们的户头出现赤字的人；他们的上司也需要能够联系到他们，以便检查他们是否在工作。这样，手机会成为一种社会地

位低微的象征，任何人都不会想拥有它。”

“我可没有这么肯定，”玛雅说，“就好像是成衣，或者是毛衣、牛仔裤和披肩的搭配，无论上层社会的夫人还是女工，都能消费得起；只不过后者不懂得如何把这几种服饰搭配起来，又或者认为受人尊敬的方式仅仅是穿着崭新的牛仔裤，而不是膝盖磨损的那种，还要配上高跟鞋，所以立刻就能发现她们不是上层社会的女士。然而，女工并不会注意到这一点，于是继续兴高采烈地穿着搭配糟糕的衣服，却没有发现正在亲手毁掉自己。”

“或许她们会读到《明日报》。我们会告诉她，她并非一位夫人。还有，她的丈夫可能只是个普通人，甚至与人通奸。另外，或许维梅尔卡特骑士瞄准了某个手机企业，想要进行调查，我们就会为他提供这篇精彩的文章。总之，这个题材要么无足轻重，要么过于棘手。咱们还是放弃吧。就像电脑一样。在这里，骑士同意让我们每人拥有一台，因为方便写作和数据归档。尽管我是个老派的人，始终不知道怎么使用它。我们大部分读者也像我一样。他们不需要电脑，因为没有数据需要归档。不要在大众心里制造自卑情结。”

那一天，在放弃了关于电子产品的讨论之后，我们开始阅读一篇必须修改的文章。布拉加多齐奥说：“莫斯科的愤怒？总是使用这些夸张的表达方式不会显得平庸吗？总统的愤怒，退休人员的怒火，等等。”

“不会，”我说，“读者期待的正是这种表达方式，所有报纸都为他们培养了这样的习惯。只有说我们狭路相逢，政府宣布正面临一段上坡路，充满了血泪艰辛，总统府已经准备好应战，克拉克西展开了猛攻，时间急迫，不能想当然，没有时间犹犹豫豫，我们处于水深火热之中，也就是说我们位于飓风的中心。政治家不是在说话或者有力地肯定，而是讲话铿锵有力。警察行动具有职业水准。”

“我们当真要谈职业水准吗？”玛雅加入了讨论，“在这里，所有人都凭着职业水准在工作。当然，一个建筑工地的工头砌了一堵墙，而这

堵墙没有倒，那么他的做法就是具有职业水准。职业水准应该是一种规范，我们应该谈的是那个懒惰的工人，他砌了一堵墙，然后墙塌了。当然，假如我叫来水管工，而他帮我疏通了洗手池管道，我感谢他，对他说你真能干，谢谢，但我并不会说您表现出了职业水准。难道要像米老鼠系列故事里面的那个水管工人，后来被发现是个小贼。总讲职业水准，好像那有多么了不起，会让人以为通常情况下大家的工作都很糙。”

“的确，”我接着说道，“人们会想，通常情况下大家的工作都很粗糙，需要展示一些具有职业水准的事例。这是一种更加具有技术含量的说法，意思是一切进行顺利。宪兵抓住一个偷鸡贼？在这件事上面，他们的确表现出了职业水准。”

“就比如说：那个善良的教皇。可想而知，此前的教皇都很邪恶。”

“说不定人们果真是这么想的，否则就不会称他为‘善良的教皇’。你什么时候见过庇护十二世的照片？要是在一部〇〇七的电影里，他们会认为他是幽灵的头儿。”

“可是，报纸说约翰二十三世是个好教皇，所有人也都跟着这么说。”

“的确如此。报纸教导人们应该如何去想。”西梅伊打断我的话。

“但报纸应该迎合人们的倾向，还是创造这些倾向？”

“二者兼而有之，弗雷西亚小姐。开始的时候，人们并不知道自己有什么倾向，然后我们给予他们一种倾向，于是他们觉察到自己有了倾向。咱们别整那么多哲学，还是按照职业水准去工作吧。来，继续说吧，科洛纳先生。”

“好的”，我继续说道，“我把那个清单列完：需要两全其美，紧跟潮流，上阵作战，大出风头，尽力而为，摆脱困境，生米煮成熟饭，一往无前，我们要擦亮眼睛，大海捞针，风向变了，电视的影响力犹如狮子一般，只给我们留了点儿面包屑，咱们重新步入正轨，收视率受到沉重打击，发出强烈信号，耳听八方，他遭到了重创，三百六十度转变，

芒刺在背，派对结束了……尤其是要道歉。英国圣公会向达尔文道歉，弗吉尼亚州为奴隶制道歉，意大利国家电力公司为停电道歉，加拿大政府正式向因纽特人道歉。不能说教会重新审视了过去在地球运转方面的立场，但教皇向伽利略道歉。”

玛雅拍了拍手说：“的确如此，我从来都没弄明白，这种道歉的时尚到底意味着一股谦卑之风，还是更多地出自厚颜无耻：有些事情你不应该做但还是做了，然后道个歉，就当事情没有发生过。我想起以前一个关于牛仔的笑话：他在草原上骑马驰骋，听到天空传来一个声音，命令他到阿比林去；到了阿比林，那个声音又让他进入一个沙龙，把所有钱都压在数字五的那个轮子上面。受到天空中那个声音的诱惑，牛仔听从了它的命令，然后摇出的是数字十八。于是那个声音小声说：‘可惜，咱们输了。’”

我们都笑了，然后开始谈论其他话题。我们仔细阅读了卢奇迪那篇关于特利乌左养老院的文章，然后进行了半个多小时的讨论。后来，西梅伊冲动地做起了艺术资助人，从下面的酒吧为所有人叫来了咖啡。玛雅坐在我和布拉加多齐奥中间，小声说：“我会采取完全不同的做法。我是说，假如报纸面对的是一群思想更加成熟的读者，我会很高兴设立一个唱反调的专栏。”

“就是与卢奇迪的意见相反？”布拉加多齐奥疑惑地问道。

“不，你在说什么？我是要和老生常谈唱反调。”

“就是我们半个多小时之前谈的那些事。”布拉加多齐奥说。

“是，不过我始终在想。”

“我们可没有。”布拉加多齐奥干巴巴地说。

他的反对似乎并没有使玛雅受到打击。她几乎把我们看作失忆者：“我的意思是，与飓风中心或者部长大发雷霆这类说法唱反调。比如：威尼斯是南欧的阿姆斯特丹，有时候幻想会超越现实，我声明我是种族主义者，硬性毒品是大麻的前奏，请你不要弄得像在自己家一样，

咱们还是以您相称吧，寻欢作乐的人总是幸福的，我虽然糊涂，但是并没有老，对于我来说阿拉伯语就是数学，成功改变了我，说到底墨索里尼同样做过很多令人厌恶的事，巴黎很丑而巴黎人很友善，在里米尼所有人都在海滩上，从来都不会踏进迪厅，他把所有的资产都转移到了巴蒂帕利亚。”

“是，就好像说整个蘑菇都中了一家人的毒。可是，到哪里去找所有这些梦呓呢？”布拉加多齐奥问。

“几个月前出版的一本书里就有一些，”玛雅说，“对不起，当然那些东西对于《明日报》并不合适。没有人愿意猜这些。或许该下班了。”

“听我说，”布拉加多齐奥后来对我说，“跟我来，我太想给你讲一件事。假如不把它说出来，我就要憋死了。”

半个小时后，我们又一次来到了那家叫作莫里吉的小餐馆。不过，在去那里的路上，布拉加多齐奥还不愿意透露他的发现。他说：“你应该注意到玛雅的病症所在了吧。她有自闭症。”

“自闭症？患自闭症的人都会封闭自己，不与人沟通。你为什么说她是自闭症呢？”

“我读到过一篇关于自闭症最初症状的试验的文章。假设在一个房间里，有我，你，以及皮埃利诺，一个患自闭症的小孩。你对我说，把一个小球藏在某个地方，然后出去。我把球放在了一个花瓶里。等我出去之后，你从花瓶里把球拿出来，放在一个抽屉里。然后你问皮埃利诺：等布拉加多齐奥先生回来，他会到哪里去找小球呢？皮埃利诺会说：到抽屉里，不是吗？也就是说，皮埃利诺并不认为在我的思想里，小球还在花瓶里，因为在他的思想中，小球已经在抽屉里了。皮埃利诺不懂得替别人着想，他认为所有人的脑袋里都装着和他脑袋里一样的东西。”

“可是，这不是自闭症。”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或许是一种轻度自闭症，就好像容易为小事生气是偏执症的第一阶段。不过，玛雅就是这样的，她没有办法从别人的角度考虑问题。她认为所有人都和她想法一致。你没有看到吗，那天，到了某个时候，她说它与此无关，而这个‘它’是咱们一个小时之前谈论的事情。她还在继续思考，又或者事情在那一刻回到她的脑袋里，可是，她想不到我们并不再想那件事情。我跟你说，她至少是疯了。而在她说话的时候，你始终在看着她，就好像她说出的是一个圣谕……”

我觉得他在说蠢话，于是用一句俏皮话打断了他：“传播圣谕的都是些疯子。她可能是库迈女祭司的后代。”

我们来到那家餐馆，接着，布拉加多齐奥打开了话匣子。

“我有一则独家新闻。假如《明日报》已经开始发行，我可以让它的销量达到十万份。可以这么说，我想要一个建议。我应该把逐渐发现的东西交给西梅伊，还是卖给另一份报纸，一份真正的报纸？这是一则爆炸性新闻，涉及到墨索里尼。”

“我不觉得这是一个具有现实性的故事。”

“它的现实性，就是发现到目前为止，有人一直在欺骗我们，甚至是很多人，所有人。”

“什么意思？”

“说来话长。现在我仅仅有一个假设。没有车，我就没有办法到必须去的地方，询问幸存的目击者。无论如何，咱们先从尽人皆知的事实开始，然后我再告诉你为什么我的假设可能是合乎情理的。”

布拉加多齐奥仅仅是从广义上为我概括了被他定义为“众所周知”的故事。他说，这些说法太简单了，不可能是真的。

也就是说，盟军突破了哥特防线，向北部的米兰挺进。战争已经失败，一九四五年四月十八日，墨索里尼放弃加尔达湖，来到米兰，躲进了市政厅。他还在向部长们咨询，是否可能在瓦尔泰利纳一处要塞进行抵抗，但已经为自己的结局做好了准备。两天后，他接受了人生中最后

一次采访。采访他的是加埃塔诺·卡贝拉，元首最后的忠实追随者之一，也曾经负责过共和国最后一份报纸：《亚历山德里亚人民报》。四月二十二日，元首向共和国卫队做了最后一次讲话，大致说："假如祖国失败，生活也就没有意义。"

接下去的几天，盟军抵达帕尔马，热那亚也被光复。在那个命中注定的四月二十五日，工人占领了塞斯托圣乔瓦尼的工厂。下午，墨索里尼和几个手下，其中包括格拉齐亚尼将军，在大主教府邸得到了枢机主教舒斯特的接见，后者还安排他与民族解放委员会代表团会面。见面之后，迟到的亚历山德罗·佩尔蒂尼在楼梯上与墨索里尼擦肩而过，但这可能是传说。民族解放委员会要求无条件投降，他们还警告说，就连德国人都已经开始与他们接洽。法西斯分子（留到最后的人总是最绝望的）不接受以可耻的形式让步，要求有时间思考，然后就离开了。

晚上，抵抗运动的几个首领不能容忍对手再考虑下去，于是下令全面起义。就这样，墨索里尼率领一队忠于他的人逃往科莫湖。

他的妻子蕾切尔，以及儿女罗马诺和安娜玛丽亚也来到科莫湖。然而，墨索里尼拒绝与他们相见，这一点难以解释。

"为什么呢？"布拉加多齐奥提醒我注意，"因为他在等待情人克拉拉·贝塔西与他会合吗？可是，既然她还没有到，花十分钟与家人见见面又能费什么事呢？请注意这一点，因为我的怀疑就从这里开始。"

在墨索里尼看来，科莫湖是一个安全的基地，因为据说周围的游击队很少，他可以在那里躲到盟军到达为止。事实上，这是墨索里尼真正面临的问题，也就是不要落到游击队手里，而是要把自己交给盟军，以便得到正规的审判。随后的事，日久自明。又或者，他认为可以从科莫湖到瓦尔泰利纳去。在那里，像帕沃利尼这样忠于他的人可以保证他的安全，还可以借助一千人的队伍组织有效的抵抗。

"然而，在这个时候，他们放弃了科莫湖。请不要问我那支倒霉的队伍是如何来回躲藏的，因为我也弄不明白。从我调查的目的来讲，他们要到哪里去，或者要回到哪里，并不太重要。咱们权且认为他们是朝

梅纳焦的方向走，或许是试图去瑞士。后来，这支队伍走到卡尔达诺，贝塔西也追上了他们。在那里，出现了一支德国卫队，他们接到希特勒的命令，要把他的朋友带到德国去（也许基亚文纳有一架飞机在等着他们，好把墨索里尼安全送到巴伐利亚）。不过，有人认为到达基亚文纳是不可能的，于是这支队伍又返回梅纳焦。夜里，帕沃利尼赶到了。他本该带去救兵，结果却只有共和国国民卫队的七八个人陪着。元首感到有人在追赶他。不要说留在瓦尔泰利纳抵抗，他只能与法西斯党的领导人们以及他们的家人一起，与一支正在试图穿越阿尔卑斯山的德国军队会合。他们有二十八辆卡车的士兵，每辆卡车上都配有机枪；另外还有一支意大利军队，拥有一辆装甲车和十几辆民用车。但是，到达东戈之前，队伍在穆索撞上了加里波第第五十二旅的一个分队。这支队伍只有寥寥几人，指挥官是佩德罗，也就是斯特莱的皮埃尔·路易吉·贝里尼伯爵，政委叫比尔，也就是乌尔巴诺·拉扎罗。佩德罗是个鲁莽的家伙，出于绝望开始虚张声势。他让德国人相信，周围的大山里布满了游击队，并威胁说要开迫击炮，其实那些炮还掌握在德国人手里。他觉察到指挥官想要抵抗，但士兵们已经战战兢兢，唯一的希望就是保住性命并能够回家。于是，他的嗓门也越来越大……总之，经过几番讨价还价，佩德罗先是做那些疲惫不堪的议员（对此我不再跟你赘述）的工作，然后说服了德国人，不仅让他们让步，还丢下了一直带着的那些意大利人。这样，这支队伍才得以向东戈进军。然而，他们在那里又一次被迫止步，并遭到全面的搜查。总之，德国人对待他们盟军的做法着实可耻，但命总归是命。”

佩德罗要求他们把意大利人留下。这样做，不仅因为他确定那些人是法西斯党的领导，而且已经有传言说，这其中甚至包括墨索里尼。佩德罗将信将疑，于是去和装甲车上的头儿交涉，那人是（倒台的社会共和国的）内阁副部长巴拉库。战争使他成为了残废，他也因此获得一枚金质奖章。事实上，佩德罗对此人的印象很好。巴拉库声称他们要向的里雅斯特进军，将这座城市从南斯拉夫侵略者手中解放出来。佩德罗和

颜悦色地使他明白，他是个疯子，他也永远到不了的里雅斯特。即便他能够到达那里，也无法以寥寥数人的队伍，抵抗一支铁托的军队。于是，巴拉库要求后退，以便和格拉齐亚尼会合，鬼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最终，佩德罗（他检查了装甲车，发现墨索里尼并不在里面）同意让他们后退，因为他不想与之进行火力对抗，那样或许会将德国人吸引回来。不过，在出发去做其他事情之前，他命令手下人监督装甲车是否真的后退。假如它再前进两米，就必须开枪。结果，装甲车一边颠簸着前进，一边开了火；或许，它之所以前进，只是为了能够更好地后退。谁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反正游击队员们激动起来，于是开了火。短暂的交火之后，两名法西斯分子被打死，又有两名游击队员受伤。最终，无论是装甲车里的乘客，还是民用车上的人，都被捕了。帕沃利尼跳到湖里试图逃跑，但被抓了回来，和其他人关在一起，就像一只落汤鸡。

此时，佩德罗收到比尔从东戈传来的消息。正当他们追赶那支德国军队的卡车之时，一个名叫朱塞佩·内格里的游击队员叫住了他，用方言对他说：“这里面有一个大人物。”他想说，在他看来，一个戴着钢盔，太阳镜，大衣领子竖起的奇怪士兵，一定是墨索里尼，而绝非他人。比尔过去检查，那个奇怪的士兵装傻，但最后还是被撕下了面具。的确是他，元首。比尔不知如何是好，于是尽量用与那个历史时刻相符的语调说：“以意大利人民的名义，逮捕他。”随后就把墨索里尼带到了市政府。

与此同时，在穆索的意大利汽车中间，人们发现了一个带着两个女人和两个孩子的人，他声称自己是西班牙领事，在瑞士与一位英国警察有重要的约会，但并没有确切说出是谁。然而，这位领事的证件好像是伪造的。于是，他被逮捕了，同时也在大声抗议。

佩德罗和他手下的人正在经历一个历史时刻，但他们最初好像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们所关心的仅仅是维持公共秩序，避免俘虏被处死，或者被揪掉一根头发。然后，一旦能够通知意大利政府，他们就把俘虏全部上交。事实上，四月二十七日下午，佩德罗打电话把逮捕墨索

里尼的消息通知了米兰。就这样，民族解放委员会上场了。他们刚刚接到盟军的电报，要求按照一九四三年巴多格里奥[1]和艾森豪威尔签订的停战条款（“目前或未来，处于盟军军事指挥或者意大利政府控制领土上的贝内托·墨索里尼，以及他的主要法西斯同伙……要立刻逮捕并移交给盟军军事力量。”）交出元首和社会共和国政府的所有成员。据说，布雷索机场停着一架飞机，要将独裁者接走。民族解放委员会确信，假如把墨索里尼交到盟军手中，他就会逃过一劫。他会被关在一个要塞里待几年，之后又会重返历史舞台。路易吉·隆哥（委员会里共产党的代表）说，需要立刻以粗暴的方式把墨索里尼杀掉，既不需要审判，也无须什么历史性的宣言。委员会大部分人警告说，国家需要一个象征，一个具体的象征，以证明二十世纪真的结束了。那就是元首的尸体。再有，人们害怕的并非仅仅是盟军关押墨索里尼，而是假如墨索里尼的命运不为人所知，那么，他的形象就会成为一个无形但又无法摆脱的存在，就像传说中的红胡子腓特烈。他被关在一个洞穴里，于是人们总会幻想着回到过去。

“米兰那些人说的是不是有道理，过一会儿你就会看到……不过，并非所有人都持同样的看法。在委员会当中，卡多纳将军倾向于满足盟军的要求，但他属于少数派。委员会决定派遣一个代表团，到科莫湖去执行处决墨索里尼的任务。同样是根据公认的说法，率领这支队伍的，是一个笃信共产主义的人，也就是瓦雷里奥上校，以及阿尔多·兰普雷迪政委。”

我略去所有那些可能的假设，比如执行者有可能不是瓦雷里奥，而是某个比他更重要的人物。甚至有小道消息说，真正的死刑执行者是马泰奥蒂[2]的儿子，而开枪的是兰普雷迪，他才是代表团真正的灵魂人物。诸如此类。不过，咱们权且相信一九四七年的发现，也就是说瓦雷里奥就是沃尔特·奥迪西欧会计。之后，他将以英雄的身份，作为共产党员进入议会。对于我来说，行刑的是瓦雷里奥还是别的人，本质上并没有区别。所以，我们尽可以继续说是瓦雷里奥。瓦雷里奥率领一小队

士兵前往东戈。与此同时，佩德罗对于瓦雷里奥会立刻赶到的事情并不知晓，于是决定将元首藏起来，因为他害怕流窜的法西斯士兵会试图营救他。为了使隐藏囚犯的地点足够保密，他决定以秘密的方式，把元首转移到更加靠近内陆的地方，也就是杰尔马西诺的金融警察兵营。当然，消息肯定会泄露出去，他随后又不得不深夜把元首转移到另一个地方，在去科莫湖的路上，知者甚少。

在杰尔马西诺，佩德罗与被捕者说了几句话，而后者请求他帮忙问候坐在西班牙领事车里的一位女士。在短暂的沉默过后，他承认那就是贝塔西。随后，佩德罗与贝塔西见了面。起先，那个女人试图让他把自己当成另外一个人，后来才道出了实情，并向他倾诉在元首身边度过的时光，请求最大限度地得到恩惠，能够被送到爱人那里去。佩德罗对此感到无措。他咨询了自己的同伴，后者也被这种非常人性化的做法所打动，于是同意了。就这样，当他们半夜里将墨索里尼往第二个场所转移的时候，贝塔西也在。不过，他们最终也没有能够到达那里，因为传来消息说，盟军已经到达科莫地区，正在摧毁法西斯抵抗分子的最后一个据点。于是，这支由两辆汽车组成的队伍，重新向北进发。汽车在阿扎诺停了下来。步行一小段路程之后，一个可靠的家庭收留了这些逃亡的人，就是德马利亚家。墨索里尼和贝塔西还得到一间有双人床的小卧室。

佩德罗并不知道这是他最后一次见到墨索里尼。他回到东戈，广场上开来一辆卡车，满载荷枪实弹的士兵。他们身穿崭新的军装，与游击队员们身上破烂而又凌乱的衣服形成了对比。新来的士兵们在市政府门口排列整齐，他们的首领自我介绍为瓦雷里奥上校，是志愿者自由军团的总指挥官派来的全权官员。此人出示了无可挑剔的证据，说自己被派来是要对所有俘虏执行枪决。佩德罗试图提出反对，他要求将俘虏交给有能力组织一个正规审判的人。但是，瓦雷里奥利用自己的级别强迫佩德罗交出被捕者的名单，并在每个名字边上打了黑色的十字。佩德罗看到，克拉拉·贝塔西也被判处了死刑。他表示反对，因为她仅仅是独裁

者的情人，但瓦雷里奥回答说，这是来自米兰的命令。

“要注意这一点，因为佩德罗的回忆录中记载得非常清楚。在其他版本中，瓦雷里奥会说，贝塔西走到她男人身边，他让她离开，但她没有听从，于是被杀掉了，也就是说是误杀，或者说是因为游击队员的过度热情。事实是，她也同样被判处死刑。不过，问题还不在于此，而是瓦雷里奥讲了几个不同版本的故事，我们也就无法信任他。”

接下来的事件比较混乱：瓦雷里奥打听到那个自称是西班牙领事的人也在场，便要求与之见面。他跟领事讲西班牙语，后者却不知如何回答，表明其并非西班牙人。瓦雷里奥狠狠地给了他一个耳光，认定他就是维托里奥·墨索里尼。他责令比尔把维托里奥带到湖边，执行枪决。在去湖边途中，有人认出他是克拉拉的兄弟，马尔切洛·贝塔西，比尔于是把他带了回去。但是，事情变得更糟，因为他胡言乱语地讲起自己对意大利作出的贡献，还有那些他发现和隐藏起来的，没有交给希特勒的秘密武器。因此，瓦雷里奥将他的名字添到死刑名单里。

随后，瓦雷里奥立刻带领手下来到德马利亚家，带走了墨索里尼和贝塔西，用车把他们带到朱立诺迪梅泽格拉的一条小街上，然后命令他们在那里下车。起初，墨索里尼以为瓦雷里奥是来救他的，而到了这个时候，他才明白等待着自己的是什么。瓦雷里奥把他推到一个栅栏门前，宣读了审判书，试图（他后来说）将他与克拉拉分开，而女人却绝望地紧紧靠着情人。瓦雷里奥想要射击，但机关枪卡住了，他便向兰普雷迪要了一把，朝被判处死刑的人身上开了五枪。后来，瓦雷里奥说贝塔西出其不意地来到机枪的射程当中，于是被误杀。那是四月二十八日。

“不过，所有这些，我们都是从瓦雷里奥的证言中得知的。在他看来，墨索里尼如同废物一样结束了自己的一生。根据后来编造出来的传说，墨索里尼敞开大衣领，叫喊着要他瞄准自己的心脏。在那条小街上究竟发生了什么，除了那些执行枪决的人以外，没有人知道。”

瓦雷里奥回到东戈，组织了对其他法西斯党徒的枪决。巴拉库要求

不从背后开枪，但又被推回了人群中。瓦雷里奥让马尔切洛·贝塔西也站了过去，但所有被判处死刑的人都提出抗议，他们认为此人是叛徒，谁知道他到底做了些什么。最后，瓦雷里奥决定将他单独处决。其他人倒下以后，马尔切洛摆脱了控制，向科莫湖逃跑；被抓回来后，他又成功脱逃。他跳进水里，绝望地游着。最后，他被机关枪和步枪扫射而死。佩德罗不愿意让他的人参与执行枪决。随后，他让人把那具尸体打捞了上来，也放在瓦雷里奥装尸体的卡车上。接下来，卡车朝着朱立诺的方向行驶，为的是载上元首和克拉拉的尸体。再后来，车子就向米兰的方向驶去了。四月二十九日，所有这些尸体都被放在洛雷托广场上，就在差不多一年前，被枪杀的游击队员们的尸体就是被丢在这个地方。法西斯士兵将他们置于太阳之下曝晒一整天，并禁止亲属收尸。

讲到这里，布拉加多齐奥抓住我的一只胳膊。他非常用力，我只好猛地一甩，摆脱了他。“对不起，”他说，“我就要讲到故事的核心部分。请注意：墨索里尼最后一次在认识他的公众面前出现，是那天下午在米兰的主教府邸。在随后的旅行中，他都是和亲信们在一起。在被德国人接到之后，他又被游击队逮捕。所有遇到他的人，都只是在照片或者宣传片里见过他，而没有见过他本人。在最后两年的照片里，墨索里尼是如此消瘦和模糊，以致有人窃窃私语——尽管只是说说而已——说那不是他。我跟你说了他四月二十日接受卡贝拉的最后一次采访吗？墨索里尼对那个采访重新进行了审查，并将它标记为二十二日。卡贝拉在他的回忆录中记载道：我立刻发现，墨索里尼并不像传说的那样，而是身体很好。相比上一次见面，他的状况好了很多。那是一九四四年十二月，采访是趁着元首在利里科剧院讲话的机会进行的。之前，他也接见过我几次，分别是在一九四四年二月、三月和八月。当时，他好像都没有像今天这样健壮。他面色健康，呈现出古铜色；眼睛生动而灵活，还略微有些发福。而前一年二月我见到他的时候，他非常憔悴，面孔也因此显得干瘪和清瘦，而这一次，那种清瘦已经消失。必须承认，卡贝拉是在做宣传，想要展示出接受他采访的，是一个生龙活虎的元首。不

过，现在您听着，咱们读一下佩德罗的回忆录，里面提到了在元首被捕后，他们的第一次会面。‘他坐在门的右边，靠近一张大桌子。我不知道是他，或许即使知道，也认不出来。墨索里尼衰老，消瘦，恐惧。他瞪大着眼睛，但无法注目凝神。他的脑袋做着微小而奇怪的动作，一会儿歪向这边，一会儿歪向那边，他东张西望，好像很害怕……’当然，他刚刚被捕，感到害怕是合情合理的。不过，距离那次采访仅仅过了一个星期，而且几个小时之前，他还确信自己能够越过边境。你认为一个男人能够在七天之内消瘦那么多吗？所以，与卡贝拉交谈的和与佩德罗交谈的，并非同一个人。请注意，甚至连瓦雷里奥也不认识墨索里尼本人。他是去枪决一个神话，一个形象，一个既会割稻子，又能宣布意大利进入战争的人……”

“你是要对我说有两个墨索里尼吗？”

“咱们接着讲这个故事。被枪决的人到来的消息在城里传开，洛雷托广场上挤满了欢乐和愤怒的人们。拥挤当中，他们践踏了那些尸体，令其面目全非。他们一边咒骂，用唾沫湮没了它们，一边还在用脚去踢。一个女人用手枪向墨索里尼开了五枪，以便为在战争中阵亡的五个儿子报仇，另外一个人则冲着贝塔西小便。最后，有人出手干预了。为了使那些死者免受折磨，他把他们头朝下挂在加油站的顶篷上面。当时的照片向我们展示的，就是这样的景象。我把这些照片从当时的报纸上剪了下来。这里是洛雷托广场，前面就是墨索里尼和克拉拉的尸体。第二天，一队游击队员将这些尸体转移到了格里尼广场的陈尸所。认真瞧瞧这张照片。首先是子弹，继而是牲畜般的践踏，尸体的轮廓已经被损坏。另外，你看到过有些人头朝下拍摄的照片吗？眼睛位于嘴巴的位置，而嘴巴到了眼睛那里，那些面孔已经无法辨认。”

“所以，洛雷托广场上那个被瓦雷里奥枪决的人，并非墨索里尼。可是当贝塔西见到他的时候，应该会认出他来……”

“关于贝塔西，我们回头再讲。现在，让我来做个假设。一个独裁者应该有个替身。谁知道他曾经多少次使用过这个替身，比如当他需要

笔直地站在一辆汽车上，从检阅队伍面前经过，人们只能从远处看到他时，以便避免被刺杀。现在你来想想看，为了让元首能够逃走而不遇到麻烦，从出发前往科莫的时候开始，墨索里尼就已经不是墨索里尼，而是他的替身。”

“那么墨索里尼在哪里？”

“别急，我还会讲到他。在几年的时间里，替身过着隐居的生活，报酬丰厚，饮食精良，仅仅在某些场合出现。现在，他几乎感觉自己就是墨索里尼，并且确信可以再一次取代他的位置，因为——他们对他解释说——即使他在边境被抓，也没有人敢伤害元首。他只需要恰如其分地扮演这个角色，直到盟军到来。之后，他可以揭开自己真正的身份，人家不可能就任何罪行对他进行审判，最多在集中营关上几个月。作为交换，一笔丰厚的存款会在瑞士银行里面等着他。”

“可是，那些一直陪伴他到最后的法西斯党徒呢？”

“那些法西斯党徒接受了这场戏，以便让他们的领袖逃走。假如他能够见到盟军，也会试着把他们救出来。又或者，其中最为狂热的分子，甚至想进行最后一次抵抗。他们也需要一个可靠的形象，来激励最后那些绝望的人去战斗。或许从一开始，墨索里尼就是和三两个信任的同伙乘坐一辆车旅行，而所有其他的党徒都只能远远地看到戴着太阳镜的他。我不知道，不过并没有多大区别。只有关于替身的这个假设，才能够解释为什么在科莫湖的时候，那个冒名的墨索里尼避免让他的家人看到。使用替身的这个秘密，不能在整个家族内部传开。”

“那么贝塔西呢？”

“这是一个最为悲壮的故事。她去找墨索里尼，希望能够见到他，真的那个。但是，立刻就有人教她，要假装那个替身就是真的墨索里尼，好让这个故事显得更加可信。她要坚持到边境，然后就可以自由地离开。”

“那么最后那一幕呢？她紧紧抓住他，要和他一起去死。”

“这只是瓦雷里奥上校给我们讲述的内容。咱们假设一下，当替身

发现自己被逼到了墙角，他吓得拉了一裤子，大声叫喊说自己不是墨索里尼。真是胆小鬼，瓦雷里奥心里想。为了给自己开脱，他什么招数都使上了。于是，射击开始了。贝塔西对确认那个人是否她的情人并不感兴趣，她上去拥抱他，仅仅是为了让这场戏显得更可信，并没有想到瓦雷里奥会向她开枪。可是谁知道呢，女人天生就歇斯底里，也许她昏了头，而瓦雷里奥只能用一阵扫射来使这个激动的家伙闭嘴。又或者考虑一下这种可能：到了这个时候，瓦雷里奥才意识到弄错了人。不过，他是被派去枪决墨索里尼的。在所有意大利人当中，他是唯一被赋予这个使命的人，他应该放弃这个唾手可得的荣誉吗？所以，他也要遵守游戏规则。假如一个替身在活着的时候就与他的原型那么相像，那么死后就更像了。谁又会去戳穿他呢？民族解放委员会需要一具尸体，它就会得到一具尸体。假如有一天，真正的墨索里尼出现了，人们只会认为他是个替身。”

“那么真的墨索里尼呢？”

“这就是我的猜想中还需要完善的部分。我需要解释他如何逃跑，又是谁帮助了他。咱们大体上分析一下。盟军不希望墨索里尼被游击队抓住，因为他透露的一些秘密可能会使他们难堪，比如与丘吉尔的通信，以及其他谁知道什么罪行。这就已经是很好的解释了。尤其是在米兰解放之后，就开始了真正的冷战。苏联人不仅仅迫近柏林，还占领了半个欧洲。而且，大部分游击队员都是荷枪实弹的共产党员，对于苏联人来说不啻为第五纵队，他们愿意把意大利也献给它。所以，盟军，至少是美国人，必须准备抵抗一次可能发生的亲苏维埃革命。要想做到这一点，他们就要利用法西斯的残余。况且，他们后来难道不是救了像冯·布劳恩 [3] 这样的德国科学家，并把他们运到美国，为征服太空作准备？美国的特工并不拘泥于细节。墨索里尼的条件，已经不允许他再次成为能造成危害的敌人，将来却可能是个有用的朋友。所以，要把他偷偷带出意大利。就像人们所说的，让他在某个地方冬眠一段时间。”

“那要怎么做？”

“上帝啊，到底是谁进行了干涉，以免事情的发展过了头？是米兰的大主教，而且，他肯定是按照梵蒂冈的指令行事。之后又是谁帮助众多的纳粹和法西斯分子逃到了阿根廷？是梵蒂冈。现在试着想象一下：当车子从大主教府邸出来的时候，他们让替身上了车，而墨索里尼上了另外一辆不那么显眼的汽车，向斯福尔扎城堡驶去。”

“为什么要去城堡？”

“因为从大主教府邸到城堡，假如沿着主教堂穿过去，再穿过科尔杜西奥广场，进入但丁街，五分钟就到了，比去科莫湖更加便捷，不是吗？而且，这座城堡里面至今依然遍布地下通道。其中一些人们都知道的被用作垃圾箱，或者承担类似的功能；另外一些在战争结束的时候依然存在，被用作防空洞。现在有很多资料向我们显示，在过去的几个世纪里，城市下面有着各种各样的管道，是从城堡通向城市各个地方的真正通道。据说其中一条仍然存在，只不过由于某些地方坍塌，已经无法找到入口。这个通道可能是从城堡通向感恩圣母堂修道院。墨索里尼在那里隐藏了几天，所有人却都在北边寻找他，然后在洛雷托广场上折磨那个替身。一旦米兰的事情平息下来，一辆挂着梵蒂冈牌照的汽车就在深夜里把他接走。当时的道路状况就那么回事。不过，从一个神父住所到另外一个神父住所，从一间修道院到另外一间修道院，他最终辗转到了罗马。墨索里尼就这样消失在梵蒂冈的高墙里面。我让你来选择最好的解决方式：留在那里，乔装成一个年老多病的神父；又或者持梵蒂冈护照，以患病修士的身份，一个戴着帽子，还蓄着漂亮胡子的厌世者，被他们送上船，到了阿根廷，然后留在那里等待时机。”

“等待什么呢？”

“这个我以后再跟你说。目前，我的假设就到此为止。”

“不过，一个假设要是想得到进展，就需要一些证据。”

“过几天，等我查完当时的一些档案和报纸，就能找到那些证据。明天是四月二十五日，一个决定命运的日子。我要去见一个对那些日子非常了解的人。我将能够证明，洛雷托广场的那具尸体并不是墨索里尼

的。”

“可是，你难道不是要写关于先前那些妓院的文章吗？”

“妓院的事都在我脑袋里，周日我用一个小时就可以写出来。好吧，谢谢你听我讲这些，我也需要找人倾诉。”

他又一次让我付账，但这次是他应得的。我们走出餐馆。他朝四围望了望，然后紧贴着围墙走开了，好像是害怕被跟踪。

---

[1] Pedro Badoglio （1871—1956），意大利军事将领，一九四三年推翻墨索里尼，成为意大利首相。同年与盟军达成停战协议，使意大利顺利退出第二次世界大战。

[2] Giacomo Matteotti（1885—1924），意大利社会党政治家，因在国会指控法西斯党在选举中舞弊而被杀害。

[3] Wernher von Braun（1912—1977），德国火箭专家，二战结束时带领其科研团队投降美国，从事导弹、火箭和航天研究，被誉为“现代航天之父”。

一〇
五月三日星期日

布拉加多齐奥疯了。不过，他还没有把最精彩的部分讲给我听，所以我最好等着。他的故事可能是虚构的，但非常离奇。我们之后就会看到。

从一种疯狂到另一种疯狂：我并没有遗忘玛雅的所谓自闭症。之前我对自己说，我想认真研究一下她的心理，而如今我明白，自己想要的是别的东西。那天晚上，我陪她回家，但并没有在大门口止步，而是和她一起穿过了院子。在小小的屋檐下，停着一辆红色的菲亚特500，已经相当破旧。“这是我的捷豹，”玛雅说，“车龄几乎有二十年了，但还能跑。只需要每年进行一次保养。附近有一个机械师，他还有这款车的配件。把它完全修好需要很多钱，之后就成了古董，可以按照收藏者的价格出售。我只有到奥尔塔湖边去的时候还用它。你不知道，我继承了一小笔遗产。我奶奶把那边山上的一栋小房子留给了我。它比那种山里的小房子大不了多少，卖掉也值不了几个钱。不过，我一点点对它进行了修缮。里面有一个壁炉，一台黑白电视机，从窗户可以看到湖和圣朱利奥岛。那里是我的安乐窝。几乎所有的周末我都去那里。周日你愿意来吗？我们一早出发，我为你准备一顿简单的午饭——我厨艺不错——晚饭的时候我们就回到米兰了。”

星期日早上，当我们走在路上时，玛雅一边开车，一边突然说：“你看到吗？它现在已经摇摇欲坠了，但几年以前，那些红砖头还相当漂亮。”

“什么？”

“我们刚刚经过的修路工人的宿舍，就在左边。”

“天啊，要是它在左边，就只有你能看到。在我这边只能看到右边

的东西。坐在这个像新生儿棺材一样的车里面，要想看到左边的东西，就得从你的身上爬过去，然后把脑袋伸出车外。见鬼，你能够意识到我看不到它吗，那栋房子？”

“可能吧。”她说，就好像我是一个奇怪的人。

此时，我不得不让她明白她的缺点。

“得啦，”她笑着回答我说，“如今我觉得你就是保护我的老爷。出于信任，我认为你也在想我所想的事情。”

这令我感到不安。我恰恰不希望她认为我在想她所想的事情。那是一件过于私密的事情。

然而，与此同时，我被某种柔情控制着。我感到玛雅感情脆弱，因此躲进自己的内心世界，不愿意看到他人世界里发生的事情。或许那个世界曾经伤害过她。尽管如此，她却信任我，同时又无法或者不愿意进入我的世界。于是，她幻想我能够进入她的世界。

进入那栋小房子的时候，我感到尴尬。房子尽管有点儿简朴，但非常漂亮。此时刚入五月，那里依然非常凉爽。她动手点燃了壁炉。火苗刚刚开始旺起来，她就站起身，高兴地看着我，脸上被最初几束火苗映得绯红：“我……很高兴。”她说。她的那种幸福说服了我。

“我……也高兴。”我说。然后，我搂住了她的肩膀，几乎在不知不觉之中吻了她。我感到她紧紧地贴着我，瘦弱得如同一只鹪鸹鸟。不过，布拉加多齐奥错了：她是有胸的，我能够感觉到，小而结实。《雅歌》中写道：好像一对小鹿。

“我很高兴。”她又说。

我试图做最后的抵抗：“你知道我都可以做你的父亲了吧？”

“多好的乱伦。”她说。

她坐在床上，一下子就把鞋子甩出很远。或许布拉加多齐奥说得对，她疯了，但她的这个举动迫使我让步。

我们放弃了午饭，在她的窝儿里一直待到晚上，也没有想到回米

兰。我落入了圈套。我觉得自己只有二十岁，或者至少像她一样是三十岁。

第二天上午，在回家的路上，我对她说：“玛雅，我们得和西梅伊一起工作下去，直到我攒起一点钱，然后就带你离开这个蠕虫窝。再坚持一阵子吧，然后咱们再看看，或许可以到南方的岛上去住。”

“我不相信，不过想想也很好：图西塔拉。目前，只要你在我身边，我就可以忍受西梅伊，和写星座运势。”

一一
五月八日星期五

五月五日早上，西梅伊显得非常兴奋。“我有一个任务要分派给你们中的一个人，比如帕拉提诺先生，目前他还闲着。前几个月，您应该在报纸上看到过——所以说，二月份的时候，这还是一则新闻——里米尼的一个法官开始对一些养老院的情况进行调查。在特利乌左养老院事件之后，这个话题可以成为独家新闻。这些养老院中没有一家属于我们的出版商。不过，你们应该知道，他也拥有几家养老院，都位于亚得里亚海岸。或早或晚，那个法官可能会去掺和骑士先生的生意。所以，假如能够让人们对这个多事的法官产生怀疑，我们的出版商会高兴的。请注意，现如今，要想推翻指控，并不需要找到相反的证据，只需要证明原告违法就可以了。这是那个家伙的姓名，帕拉提诺，到里米尼去一趟，带上录音机和相机，去跟踪这个廉洁的国家公仆。从来没有人能够做到完全的廉洁。或许他不是恋童癖，没有杀害他的奶奶，也没有把赃款装进口袋，但总会做过一些奇怪的事情。又或者，请允许我这样说，要使他每天的行为显得奇怪。帕拉提诺，发挥您的想象。明白了吗？”

三天后，帕拉提诺就带回了相当够味的消息。在他拍的照片上面，法官坐在一个小花园的凳子上，神经质地一根接一根地抽烟，脚下有十几个烟蒂。帕拉提诺不知道这件事情是否有意义，但西梅伊给出了肯定的回答：一个我们希望能够思考并保持客观的人，却显得神经质。而且，这是一个坏习惯，因为他不去挥汗如雨地阅读案卷，却在花园里浪费时间。帕拉提诺还透过玻璃，拍到他在一家中餐馆里吃饭，手里拿着筷子。

“太棒啦，”西梅伊说，“我们的读者并不光顾中餐馆，或许他们居住的地方并没有中餐馆。他们做梦也不会想到怎么用筷子吃饭。读者会想，为什么那个人要光顾中国人的地方呢？他要是一个严肃的法官，为

什么不像大家一样吃面食或者通心粉呢？”

“假如要从这个角度讲，”帕拉提诺补充道，“他还穿着彩色的袜子，一种翡翠绿或者豆绿色，和网球鞋。”

“他穿着网球鞋！翡翠绿的袜子！”西梅伊兴高采烈地说，“就像人们通常说的那样，此人是个dandy，一个花花公子。不难想象，他还吸食大麻。不过这个不能说出来，要让读者自己去想象。帕拉提诺，要在这些事情上面下工夫，勾勒一个充满黑暗色彩的形象。如此一来，这个人就被我们搞定了。起先没有消息，然后我们挖出了一条消息，而且并没有撒谎。我相信骑士先生对您会满意的。也就是说对我们所有人满意。”

卢奇迪说：“一份严肃的报纸应该有档案。”

“什么意思？”西梅伊问。

“比如说‘鳄鱼的眼泪’。假如晚上十点传来一个重要人物去世的消息，任何人都无法在半个小时的时间里写出一篇信息准确的讣告。但是，报纸也不能就因此陷入瘫痪啊。所以，需要事前准备几十份讣告，也就是所谓‘鳄鱼的眼泪’。这样，当那个人突然去世的时候，你手里已经有了备好的讣告，只需要修改一下死亡的时间。”

“但是，我们不需要日复一日地出版我们的试刊号。假如我们要编某天的报纸，只需要去看看那天的报纸，讣告就有了。”我说。

“另外，只有当此人是一个部长，或者一位大企业家的时候，我们才会登载这则消息，”西梅伊解释说，“而不是一个我们的读者闻所未闻的蹩脚诗人。那种人要用来填充大报的文化版，因为这些报纸每天要在那些版面上刊登一些没有意义的新闻和评论。”

“我还是要坚持，”卢奇迪说，“‘鳄鱼的眼泪’仅仅是举一个例子，但建立档案非常重要。这样，在撰写各种文章的时候，就能够掌握某个人的所有行为不当之处，也就可以避免在最后一分钟去四处寻找。”

“我明白，”西梅伊说，“但这是大报才能做到的奢侈之事。一份档案就意味着进行大量的研究，而我不能派你们中的任何人花一整天的宝

贵时间去编写档案。”

“完全不需要这样做，”卢奇迪笑着说，“甚至一个大学生都可以编纂一份档案。花点钱，让他到收藏报刊的地方转转。您不会认为，档案里会有未曾发布过的消息吧？不要说报纸，就连情报机构也做不到。即使是他们，也不能在那上面浪费时间。一份档案中包括简报和报纸上的一些文章，而那上面的事情尽人皆知。只有那些部长，以及报纸所针对的反对派领袖对此并不知晓，因为他们从来没有时间读报，所以会认为这些事情是国家机密。档案中包含散落在各处的消息，然后要由感兴趣的人去进行加工，以便从中找到怀疑和影射。一份简报上说，有人几年前曾经因为超速而被罚款，另一个人上个月参观了一个童子军营地，还有一个人昨天在一家迪厅里被人看到。完全可以以此为基础，暗示那是个胆大妄为的人，他违反交通规则是为了前往某个喝酒的场所。说不定，我说的是说不定，不过很明显，他喜欢小男孩。这足以令他名誉扫地。而我们所做的，仅仅是叙述纯粹的事实。另外，一份档案的力量，就是甚至无须展示它。只要放出话去，说存在这样的档案，而且里面包含着，咱们这么说吧，有趣的事。某个人得知你知道关于他的消息，但不知道是什么内容。所有人都有自己的秘密，这是一个圈套：一旦你向他要什么东西，他就会提出适当的建议。”

“您说的这个关于档案的事情我喜欢，”西梅伊说，“我们的出版商会高兴拥有关于那些不喜欢他的人，或者他不喜欢的人的消息，作为控制他们的工具。科洛纳，行行好，列一个和我们的出版商能够发生联系的人的名单，再找一个延迟毕业而又缺钱花，会愿意准备十几份档案的学生，目前有这么多份就够了。我认为这是一个很好的主意，而且实惠。”

“这就是政界的规则。”卢奇迪总结道，脸上露出一副见过世面的表情。

“弗雷西亚小姐，”西梅伊冷笑着说，“不要做出那副吃惊的表情。您以为您工作过的那些蜚短流长的报纸没有档案吗？当您被派去拍摄两

名演员，或一名足球运动员和他年轻的助手在一起，手牵着手，为了让他们待在那里而不加抗议，您的主任告诉他们，这样可以避免更加私密的消息被公之于众，说不定几年前，那个女孩曾经在一家妓院里被人撞见。”

卢奇迪盯着玛雅。或许他还算有良心，于是转换了话题。

“今天，我带来了别的消息，当然是与我说的个人档案有关。一九九〇年六月五日，亚历山德罗·杰利尼为杰利尼基金会留下一大笔财产，也就是慈幼会控制下的教会企业。至今为止，尚未得知那笔钱落在何处。有人影射是慈幼会的人得到了那笔钱，但出于税收的考虑，便装作什么也没有发生。更有可能的是，他们还没有得到那笔钱。小道消息说，那笔钱的转赠要依靠一个神秘的中介人，或许是一名律师。此人奢望得到一笔佣金，而这笔佣金的数目看起来完全像是一笔贿赂。不过，也有另外一些声音在说，慈幼会内部的某些人也为促成这件事出了力。所以，摆在我们面前的，是对于一笔遗产的非法分配。到此为止，一切都还仅仅是传言，但我可以让另外某个人开口。”

“去找，去找，”西梅伊说，“但不要造成与慈幼会那些人以及梵蒂冈的冲突。或许文章的标题可以是：慈幼会成为一宗诈骗的受害者，然后加上问号。这样就不会造成与他们之间的纠纷。”

“我们是不是可以把标题定为：慈幼会处于飓风的中心？”坎布里亚问。这个建议像往常一样是不合时宜的。

我严肃地说：“我认为之前已经说得非常清楚了。对于我们的读者来说，处于飓风中心意味着遇到了麻烦，而一个人遇到麻烦，也有可能是他自己的错。”

“的确如此，”西梅伊说，“我们仅限于传播普遍性的疑虑。这里有人在浑水摸鱼，尽管我们不知道他是谁，但一定会令他恐惧。对我们来说，这就够了。然后，在合适的时候，我们会从中赢利，也就是说出版商会赢利。干得好，卢奇迪，继续查吧。请对慈幼会的人保持最高限度的尊重。不过，要是让他们也稍稍有些担忧，又有什么不好？”

“对不起，”玛雅胆怯地说，“不过，我们的出版商同意，或者会同意这个政策吗？也就是建立档案和进行影射的做法。我这么问就是想知道一下。”

“我们没有必要向出版商汇报新闻的选择，”西梅伊恼火地反驳道，“骑士先生从未试图用任何方式影响我。工作吧，工作。”

那天，我还与西梅伊进行了一次私下会谈。我当然没有忘记自己为何会在那里，而且已经写下了《明日：昨日》这本书中一些章节的草稿。我大致讲了我们开过的编辑部会议，但把角色进行了颠倒，也就是表现出西梅伊愿意面对任何谴责，尽管他的合作者们建议他要谨慎。我甚至想到在最后增加一个章节，在其中描述一个亲慈幼会的高级修士（贝尔托内主教）打了一个电话，对他甜言蜜语，建议他不要去管杰利尼侯爵那件破事儿。更不要说还有其他电话都友好地提醒他，向特利乌左养老院泼脏水是不好的。不过，西梅伊的回答就像电影里的亨弗莱·鲍嘉一样：“这就是新闻界，美人儿，你对它无可奈何。”

“太棒了，”西梅伊非常激动地说，“你是一位宝贵的合作者，科洛纳先生，咱们就按照这种方式进行下去。”

当然，我比编写星座运势的玛雅更感到耻辱。不过，那时我身在其中而没有退路。而且，要想着南方的岛屿，无论是哪一座。即使是洛阿诺，对于一个失败者来说也足够好了。

一二
五月十一日星期一

接下来的星期一，西梅伊召集我们开会。“科斯坦扎，”他说，“在关于流动妓女的那篇文章里，您使用了诸如起哄，操这样的词汇，而且还有一个妓女在出场时说了句‘去他妈的’。”

“但事实就是如此，”科斯坦扎抗议道，“如今所有人都爆粗口，连电视里也是一样，就连女士们也会说‘操’。”

“上流社会的所作所为，我们不感兴趣。我们应该考虑到，他们仍旧对脏话心怀恐惧。请使用婉转的语言。科洛纳先生？”

我发言了：“完全可以说小灾难，破烂儿，滚开。”

“滚到哪里去？”布拉加多齐奥冷笑着说。

“滚到哪里去，不应该由我们来说。”西梅伊反驳道。

接下来，我们就开始忙其他事情。一个小时后，会议结束了，玛雅把我和布拉加多齐奥拉到一边，说：“我再也不发言了，因为我总是出错。其实，假如能出版一本替代词简明手册，那就好了。”

“替代什么？”布拉加多齐奥问。

“替代人们说的那些脏话。”

“但这是一个小时前的话题！”布拉加多齐奥激动地说，一边看着我，好像在说：“你看，她总是这样。”

“算了，”我用和解的语气对说，“假如您一直想着这些……得啦，玛雅，向我们展示一下您深奥的想法吧。”

“也就是说，最好建议一下，每当想要表达惊奇或失望的时候，不要说‘操’，而是说‘插在会阴前面的，圆柱形男性泌尿生殖道外在器官’，我的钱包被偷了！”

“您这是疯了，完全疯了，”布拉加多齐奥说，“科洛纳，您能到我

这儿来一下吗？我想给你看个东西。”

我和布拉加多齐奥一起走开了，一边冲玛雅挤了挤眼。她的自闭症，假如真的是自闭症的话，也越来越令我着迷。

所有人都已经离开，天色暗了下来。借着一盏台灯的光线，布拉加多齐奥拿出一沓复印件。

“科洛纳，”他一边说，一边用胳膊抱着那叠文件，仿佛想要让它们避开其他所有人的视线，“瞧瞧我在档案馆里找到的这些资料。在洛雷托广场曝尸的第二天，墨索里尼的尸体被运到了大学法医研究所进行尸检。以下就是医生的报告，你来读读：米兰皇家大学法医与保险研究所，马里奥·卡塔贝尼教授，一九四五年四月三十日对贝内托·墨索里尼所做的第七二四一号尸检报告，死亡时间为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八日。尸体停放在解剖台上，没有衣服。体重七十二公斤。鉴于头部创伤造成的明显变形，只能测出身高接近一米六六。由于被火器伤害和挫伤导致的复杂病变，面部已经变形，脸部轮廓也完全无法辨认。鉴于颅面骨因粉碎性骨折而变形，无法按照人体测量学对头部进行测量。此处咱们跳过一些。头部由于骨骼完全损坏而变形，整个左顶枕区深度凹陷，同侧眼眶区域粉碎，眼球变软和破裂，晶体完全溢出；由于大面积破裂，眼眶细胞脂肪完全暴露在外，并没有渗血。在额区中间部位和左顶叶额叶部分，头皮上有两个宽而且连续的线形开裂，边缘撕裂，每处宽度达六厘米，颅骨暴露在外。在枕区，中心线右侧，有两个彼此靠近的孔，边缘外翻，不规则，直径二厘米左右，露出粉碎的脑物质，没有血液渗出的征兆。你注意到了吗？粉碎的脑物质！”

布拉加多齐奥几乎出汗了，他双手颤抖，下嘴唇布满了细小的吐沫，那是一副闻到油炸大脑，或者是一盘丰盛的牛肚儿和炖牛肉的味道时兴奋的贪吃者的表情。他继续读道：

“在后颈距离中心线右侧不远处，有一个直径大约三厘米，宽而且

裂开的洞，边缘外翻，没有血液渗出。在右侧太阳穴处，有两个彼此接近的圆洞，边缘略微撕裂，没有血液渗出。左侧太阳穴处有一个撕裂的大洞，边缘外翻，露出粉碎的脑物质。左耳廓的耳甲处有一个大洞：这两处损伤，同样具有典型的死后损伤的特征。鼻子的根部有一个破裂的小洞，还有外翻的骨头碎片，有适量出血。右边的面颊上有三个连续的洞，随后是一条向后脑延伸的轨迹，略微向上倾斜，边缘呈漏斗形，向内侧凹陷，没有血液渗出。上颚骨具有粉碎性损伤，软组织大面积破裂，硬腭的骨骼具有死后损伤的特点。我再跳过一些，因为这个部分是针对伤口位置的测量。对于他们如何和在哪里打中了他，我们并不关心。我们只需要知道他们向他开了枪。颅骨粉碎性损伤，伤口边缘有许多可移动的碎片，取下那些碎片，就可以直接进去颅内空腔。盖骨的厚度正常。脑膜好像变软，在前部有大面积的破裂：没有任何硬膜外和硬膜下出血的迹象。无法完全移动大脑，因为小脑，脑桥，中脑和脑叶的下部出现碎裂，没有任何渗血的痕迹……”

卡塔贝尼教授过度地使用了“碎裂”这个词，这无疑是因为那具尸体碎裂的程度令他印象深刻。每一次重复这个词时，对于布拉加多齐奥都像是某种享受。有时候，他会把单词里的两个p发成三个。我记起在《滑稽神秘剧》里，达里奥·福曾经扮演过一个幻想饱餐一顿的农民，那种美食是他一直梦想的。

“咱们继续。身体上保持完整的，只有半球形凸起的大部分，胼胝体和大脑底部的一部分：在整个颅底因为粉碎性骨折而导致的可移动碎片中间，仅有一部分的大脑底部动脉仍然能够辨认。这些可以辨认的动脉，也包括前脑动脉，就如同健康的墙壁……您觉得，面对那堆压扁的肉和骨头，一名医生——他确信那是墨索里尼——能知道那是谁吗？在记者、游击队员，以及好奇而激动的人群熙来攘往（他们说）的大房间里有可能安静地工作吗？另外一些人还谈到被丢弃在解剖台角落里的内脏；有两个护士甚至用那些内脏打乒乓球，把肝脏或者肺叶的碎块抛出去。

讲话的时候，布拉加多齐奥就像一只仓皇跳到屠夫案板上的猫。假如他有胡子，此刻定是在微微颤动……

“假如你接着读下去，就会发现在他的胃里没有发现溃疡的痕迹，而我们都知道墨索里尼患有胃溃疡；报告里同样没有提到梅毒，但传说死者的梅毒已经发展到了晚期。另外，请注意曾经在萨罗共和国为元首医治过的德国医生格奥尔格·扎哈里埃。不久之后，他证实自己的病人患有低血压、贫血、肝脏肿大和胃痉挛，以及肠萎缩和急性便秘。然而，根据尸检，一切都很正常：无论从表面上看，还是解剖后，肝脏的大小和外表均属正常。胆脏健康，肾脏和肾上腺未受损伤，泌尿管和生殖器官正常。最终结论：对大脑剩余部分进行了摘除，浸泡在福尔马林溶液中，以便进行下一步的解剖及病理组织学检查。应第五军司令部健康办公室（卡尔文·S.德雷耶）向华盛顿圣伊丽莎白心理治疗医院温弗雷德·H.奥弗霍尔泽医生提出的申请，部分大脑皮层交给了他们。报告完毕。”

他一边读着，一边品评每一行字，好像面前就摆着那具尸体，就像是在触摸它，好像身处莫里吉餐馆，但摆在面前的并不是令人垂涎欲滴的酸菜猪胫骨，而是显得柔软和碎裂的眼眶区域，还有晶体完全突出的眼球；他仿佛是在品尝脑桥，中脑，脑的下叶，并且对溢出的、几乎融化的大脑皮层物质而感到欣喜。

不可否认，我对此感到厌恶，但同时又对他和那个死去的躯体着迷，就像在十九世纪的小说里，被蛇的目光催眠一样。为了结束他这场兴奋的演讲，我点评道：“谁知道那是谁的尸体。”

“正是。你看，我的假设是正确的：那具尸体并不是墨索里尼的。无论如何，没有任何人能够发誓那是他的尸体。现在，对于发生在四月二十五日到三十日之间的事情，我可以放心了。”

那天晚上，我实在需要在玛雅身边净化自己。为了让她的想象能够远离编辑部里发生的那些事情，我决定对她说出实情，也就是《明日报》永远不会出版。

“这样最好，”玛雅说，“那我就不需要再为自己的未来而感到焦虑。咱们坚持几个月，赚点儿钱，那点儿该死的钱是那么少，但来得很快，然后就到南方的海边去。”

一三
五月下旬

如今，我的生命在两条轨道上并行。白天是编辑部里卑微的生活，晚上则在玛雅的小套间里度过，有时那里就成了我的家。周六和周日我们会去奥尔塔。我们白天与西梅伊一起工作，晚上则需要相互安慰。她不再提出那些注定被淘汰的建议，而是仅限于把这些事情对我讲，要么为了取乐，要么是寻求安慰。

一天晚上，她给我看了一卷征婚启事。“听听这些多么有趣，”她对我说，“不过，我更喜欢把这些消息和对它们的解释一起登出去。”

“什么意思？”

“听着：大家好，我叫萨曼达，二十九岁，高中毕业，家庭主妇，离异，无子女，寻找一位可爱，欢快的男士，尤其要善于交际。解释：我三十岁了，被丈夫抛弃之后，仅凭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考取的会计证，我并没有找到工作。现在，我整天待在家里，无所事事（甚至没有孩子可以照顾）。我要找一个男人，即使他不英俊，只要不像之前嫁的那个混蛋一样扇我耳光就可以了。还有这个：卡罗丽娜，三十三岁，单身，大学毕业，企业家，非常文雅，栗色头发，高挑，自信而真诚，热爱运动、电影、戏剧、旅行、阅读和跳舞，而且欢迎其他的兴趣爱好。希望结识具有魅力和个性的男人，有教养而且具有良好的社会地位，无论是专业人士，还是政府官员或者军队官员，最多六十岁，以结婚为目的。解释：到了三十三岁，我连个人毛儿都没有找到。或许因为我干瘦得像一条小蓝鱼。我没有办法把自己变成金发女郎，但我试着不去想。我费尽力气获得了文学学位，但在各种选拔中我总是被淘汰。我创建了一家小作坊，雇用三个阿尔巴尼亚人来打黑工，生产袜子在镇上的市场出售。我不太知道自己喜欢什么。我看看电视，和一个女性朋友去电影院或者教区的剧院；还读读报纸，主要是为了看看征婚启事。我想去跳

舞，但没有人带我去。只要能找到一个哪怕一文不值的老公，我愿意对任何其他东西培养兴趣，只要他有点钱，能够让我不再做袜子和与那些阿尔巴尼亚人打交道；年老的也可以，可能的话最好是个商人，但我也能接受地籍注册员或者宪兵上士。另一条：帕特里齐娅，四十二岁，单身，商人，棕色头发，高挑，温柔而又敏感，渴望结识一位诚实、善良而又真诚的男人。只要有意，婚姻状况无所谓。解释：天啊，已经到了四十二岁（不要问我说，假如我名叫帕特里齐娅，那就得有差不多五十岁了，就像所有的帕特里齐娅一样），我还没有把自己嫁出去，靠着可怜的妈妈留给我的服饰用品店过日子。我有点厌食，非常神经质。会不会有一个男人愿意跟我上床？我无所谓他是否结婚，只要他有这方面的愿望。还有：我仍然渴望找到一个真正懂得爱的女人。我是一个单身银行职员，二十九岁。我觉得自己外形不错，性格也很活泼。想找一个漂亮、严肃、有教养的女人，而且知道如何带我进入一段精彩的故事。解释：我跟女孩始终一事无成。我遇到的为数不多的几个女人都是些牲口，只想着让人娶她们。想想吧，就靠我赚的那点可怜的钱，还要养活她；另外，人们说我性格冲动，因为我叫她们滚开。所以说，我并不令人讨厌。就没有一个身材高挑，至少不会把动词形式弄错，也愿意好好做个爱，而又不奢望太多的女人吗？我还找到一条并非用来征婚，却很棒的启示：戏剧协会为下个演出季寻找演员、化妆师、导演、裁缝。那么，至少观众得由他们负责找吧？”

让玛雅为《明日报》工作，当真是个浪费：“你总不会希望西梅伊刊登这类东西吧？他最多愿意刊登那些告示，但不能加上你的解释。”

“我懂，我懂，但不能禁止人做梦。”

后来，在睡觉之前，她对我说：“你无所不知，那你知道为什么说‘失去特拉布宗’[1]和‘敲响铙钹’[2]吗？”

“不，我不知道。这种事情能在半夜里问吗？”

“可是我知道，确切地说，我是前天读到的。有两个解释，一，鉴于特拉布宗是黑海沿岸最大的港口，对于商人来说，丧失黑海航线，就

意味着投资打了水漂。另外一个解释在我看来更加可信，那就是特拉布宗对于船只来说是一个有形的参照，丧失它就意味着失去方向，或者指南针，或者找不到北。至于敲响铙钹，通常用来形容酒醉以后兴高采烈的样子。词源学词典上解释说，这个词本来的意思是：过分欢乐。阿雷蒂诺也曾经使用过这个表达方法，它出自《诗篇》150：用大响的钹赞美他。”

“我到底是落在了什么人的手里啊？既然你对这些事情好奇，又怎么会负责桃色新闻那么多年？”

“为了钱，该死的钱。失败者身上就会发生这种事情。”她越发靠近我，“不过，现在我没有先前那么失败，因为我在六合彩中赢得了你。”

对于这种疯疯癫癫的人，除了再开始做爱，又能说些什么呢？而在做爱的时候，我几乎觉得自己是一个赢家。

二十三号晚上，我们没有看电视，第二天才在报纸上看到法尔科内[3]事件。那些消息令我们错愕不已。次日上午，在编辑部里，其他人看上去同样局促不安。

科斯坦扎问西梅伊我们是不是应该就这个事件出一期报纸。“咱们考虑一下吧，”西梅伊说，语气并不肯定，“假如要谈法尔科内之死，就要谈到黑手党，要抱怨执法力度不够，以及其他类似的问题。我们一下子就与警察、宪兵和‘我们的事业’[4]结下了梁子。不知道这一切会不会让骑士先生高兴。等我们的报纸正式发行的时候，假如有一个法官被炸上了天，咱们肯定要谈。但是现在，立刻谈论这些事情，就要进行某些假设，而这些假设几天之后就会被辟谣。一份真正的报纸需要冒这些风险，但我们为什么要这么做呢？通常情况下，即使是一份真正的报纸，谨慎的做法也是打情感牌，去采访他的家人。你们稍加注意就会发现，电视台就是这样做的。十岁的儿子被泡在酸性药水里面，而他们却去按响母亲的门铃：‘女士，孩子去世您是什么感觉？’人们的眼睛湿润了，所有人都觉得满意。有一个很漂亮的德语词，叫做*schadenfreude*，也就

是享受他人的不幸。这才是一份报纸应当尊重和培养的。目前，我们并非一定要着手谈论这些悲惨的事情。把愤怒留给左翼报纸吧，他们精通这一行。再有，这个新闻并没有那么惊人。以前就有法官被杀，以后也还会有其他法官被杀。我们还有机会。现在咱们还是搁一搁吧。”

我们又一次排除了法尔科内这个话题，着手更加严肃的事情。

随后不久，布拉加多齐奥靠近我，用胳膊肘碰了我一下：“看到吗？现在你应该明白了吧，这个事件同样证实了我那个故事。”

“这他妈有什么关系？”

“我不知道有他妈什么关系，但应该有关系。只要懂得咖啡占卜术，就会发现一切事情都是彼此关联的。只要给我点时间。”

---

[1] Perdere la Trebisonda，意大利俗语，意为慌乱，不知所措。

[2] Andare in cimbali，意大利俗语，指酒后兴高采烈的样子。

[3] Giovanni Falcone（1939—1992），意大利法官，一九九二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在西西里岛被黑手党炸死。

[4] La Cosa Nostra，黑手党成员对自己组织的称呼。

一四
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一天早上醒来后，玛雅说：“可是，我不太喜欢他。”

那时，我已经能够将她的念头串联起来。“你说的是布拉加多齐奥？”我说。

“当然，还能是谁？”接着，她好像又想了想，然后说：“你是怎么知道的？”

“亲爱的，在这种情况下，西梅伊会说，我们一共就认识六个人，我思考了一下谁对你最不礼貌，于是想到布拉加多齐奥。”

“但我可能还会想到，比如，科西加总统。”

“我却想到了布拉加多齐奥。总之，这次我终于一下子就明白了你的意思，为什么要把事情复杂化呢？”

“瞧，你已经开始思考我所想的东西了。”

该死，她说得有理。

“同性恋。”早上开例会的时候，西梅伊说，“同性恋这个话题永远吸引人。”

“现在已经不用这个词了，”玛雅大着胆子说，“要说gay，不是吗？”

“我知道，我知道，亲爱的，”西梅伊厌烦地说，“但我们的读者还在用这个意大利语单词，或者至少他们会这么想。因为说出这个词，会令他们产生厌恶的感觉。我知道，如今不再说黑鬼（negro），而是用黑人（nero）；不再说瞎子，而是说看不见的人。不过，一个黑人始终是黑人，一个看不见的人也始终什么都看不见，可怜的人。我完全不反对同性恋，黑人也是一样。假如他们待在自己家里，那我完全没有问题。”

“要是我们的读者对同性恋感到厌恶，那我们为什么要谈他们呢？”

“我没有从广义上思考同性恋，亲爱的，我支持自由，希望每个人都管好自己的事情。可是，在政界、议会，甚至政府里面，也有同性恋。人们认为，只有作家和芭蕾舞演员才是同性恋，但实际上，他们中间有些人操控着我们，而我们却浑然不知。那是一种黑社会，而且他们互相帮助。对此，我们的读者可能会敏感。”

玛雅并没有放弃：“但情况正在发生变化。或许十年以后，一个同性恋说自己是gay，其他人会完全无动于衷。”

“十年后会发生那时应该发生的事情，我们都知道世风日下。然而，目前我们的读者对这个话题很敏感。卢奇迪，您掌握很多有趣的资源，关于政界的同性恋问题，您能够告诉我们点什么。不过，请小心，不要说出名字，我们并不想进法庭。只需要把想法展示出来，让人颤抖，从内心感到不安……”

卢奇迪说：“假如您愿意，我可以说出很多名字。不过，要是像您所说的，仅仅是令人打个寒战，那么可以谈谈传闻里所说的一家罗马书店。有地位的同性恋都在那里聚会，但任何人都不会注意到，因为大部分情况下，光顾那里的都是极其平常的人。对于某些人来说，还可以在那里得到一小袋可卡因：你拿本书，把它交给收银台，那个家伙从你手里把书接过去，包起来，然后把小袋可卡因塞进去。众所周知……哎，算了，其中有个人还曾经做过部长，结果也是同性恋和瘾君子。所有人都知道，或者更确切地说，有分量的人都知道，那些无产阶级的同性恋并不会光顾那里，芭蕾舞演员也不会，因为他们的穿着会很显眼。”

“谈论谣言非常好，不过要加上某个重口味的细节，就好像一幅画中引人注目的色块。不过，还是有一种办法可以影射那些名字。比如，我们可以说那个场所绝对值得尊重，因为光顾那里的都是非常正直的人物，然后说出七八个完全不会被怀疑的作家、记者和议员的名字。只是在这些名字里，要加入一两个真正的同性恋。不能说我们在诽谤某个人，因为那些名字出现在那里，正是作为靠谱者的典范。您甚至可以在里面加入某个众所周知的花花公子，大家甚至知道他的情人是谁。反正

我们发布了一组密码，想理解的人就会理解，某些人会明白，假如愿意的话，我们还可以写更多。”

玛雅心里很乱，这一点一看便知。不过，所有人都为这个主意而兴奋。我们了解卢奇迪，期待他写出一篇漂亮而又狠毒的文章。

玛雅第一个就离开了，同时向我示意她很抱歉，今天晚上她要一个人待着，吃片思诺思，然后睡觉。就这样，我又落入了布拉加多齐奥的魔掌。我们一边散步，他一边继续给我讲述那些故事。你看多巧，我们又来到巴聂拉街，就好像这个昏暗的地方刚好适合他那个关于死亡的故事。

“你听我说，我陷入了一系列有可能会与我的假设形成矛盾的事件，但你会看到，事实并非如此。也就是说，沦落为一堆烂肉的墨索里尼被重新缝合完好，与克拉拉一起，葬在了穆索科公墓，以免有人去朝拜和祭奠。这应该是帮助真正的墨索里尼逃跑的那个人所希望的，这样他的死亡才不会被过度谈论。当然，不可能创造出类似于红胡子那样的秘密。这种方法或许在希特勒身上行得通，因为没有人知道他的尸体到了哪里，甚至不知道他是否真的死了。不过，就算墨索里尼死了（游击队始终在为洛雷托广场的事情庆祝，把它当做解放过程中一个神奇的时刻），也必须做好准备，有一天死者会重新出现。就像歌里所唱的那样，‘与从前一样，甚至比从前还要强大’。然而，你无法让那具烂泥似的尸体复活。此时，那个搅局的雷齐西出场了。”

“我好像记得，是那个偷窃元首尸体的人。”

“正是。他是一个二十六岁的新手，是萨罗共和国最后的狂热分子。空有理想，却没有任何想法。他想要给自己的偶像一个可以辨认的墓穴，又或者至少将新法西斯党正在复兴的丑闻公布出来。他纠集了一群同样没脑子的人，在一九四六年四月的一天深夜进入了墓地。为数不多的那几个值夜的守卫睡得正香。这些人好像直奔墓穴，明显得到了某个人透露的内情。他们将那具比入棺时更加破烂的尸体从地下挖出——

已经过去了一年时间，你想想他看到的是什么——悄无声息，但又是马马虎虎把它运走了。在墓地的小路上，这里掉了一块分解的有机物质，那里甚至掉了两块趾骨。看看都是些怎样的捣乱分子。”

我感觉，假如参加了那场臭气熏天的搬运行动，布拉加多齐奥会特别享受。如今，无论他的恋尸癖发展成什么样子，我都不会感到奇怪。我任凭他继续说下去。

“所有人为之震惊和恐惧，报纸上满目皆是爆炸性标题，警察和宪兵奔走了一百天，也没有找到那些遗骸的痕迹，虽然在它所经之处，应该会留下一道‘芬芳’的轨迹。无论如何，盗尸案发生仅仅几天之后，他们就抓住了第一个老兄，一个名叫拉纳的人，随后是一个又一个的同伙。到七月末的时候，雷齐西也最终落网。随后他们发现，在一段时间里，尸骸被藏在拉纳位于瓦尔泰利纳的家里，五月又被交给了祖卡神父，米兰圣天使方济各修道院的院长，他让人把元首的尸体砌在了教堂第三个中殿里面。祖卡神父和他的助手巴里尼神父的问题另当别论。有人见到他们为一个反动的上流米兰人团体充当牧师，在新法西斯者的圈子里贩卖假币并兜售毒品。但对于其他人来说，他们依然是心地善良的修士，不能推卸让每一个善心基督徒‘入土为安’的责任。不过，对于这件事我同样不感兴趣。我所感兴趣的是，在得到了舒斯特枢机主教的允许之后，政府急急忙忙将那具尸体掩埋在切罗马焦雷这所圣方济各修道院的礼拜堂里。从一九四六年到一九五七年，尸体都被放在那里，整整十一年消息都没有透露出去。你明白的，这里是事情的关键。那个白痴雷齐西冒险挖出了替身的尸体。在那种情况下，不可能再对尸体进行严格的检查。然而，无论如何，对于想要结束墨索里尼这桩事的人来说，最好保持沉默，尽少谈论。然而，正当雷齐西（在监狱里度过了二十个月之后）在议会里仕途顺畅的时候，同样借助新法西斯党徒的选票进入政府的新任总理阿多内·佐利，作为选举中所获支持的回报，允许将尸体归还墨索里尼的家人，并在他的故乡普雷达皮奥下葬。那里因此成为圣地，至今仍有怀念法西斯制度的老人以及新的狂热者汇聚到那里，标

志是黑衬衫和罗马帝国式的问候。我认为佐利并不知晓真正的墨索里尼仍然健在，所以对于替身的崇拜并没有令他不安。我不知道，或许事情的发展并非如此，也或许替身的事根本不在新法西斯主义者的掌控之中，而是另有其人，而且更加有权势。”

“可是，墨索里尼的家人在这场游戏当中又扮演了什么角色呢？要么他们不知道元首仍旧活着，我觉得这不可能；要么就是同意在家里放一具外人的尸体。”

“你看，我还没有弄清楚他家人的情况如何。我认为他们知道自己的丈夫或父亲还活在什么地方。假如他藏在梵蒂冈，那就很难见到他。然而，无论以任何形式出现，墨索里尼的家人都不可能进入梵蒂冈而不引人注意。更好的假设是他去了阿根廷。有什么依据？就拿维托里奥·墨索里尼来说吧。他逃脱了大清洗，成为剧作家和电影导演，战后很长时间住在阿根廷。在阿根廷，明白吗？是为了待在父亲身边吗？有一张罗马诺·墨索里尼和其他人在钱皮诺机场的照片，他们是为了给到布宜诺斯艾利斯去的维托里奥送行。为什么要如此看重兄弟的一次旅行，何况他在战前就去过美国？而罗马诺呢？他在战后成为了著名的爵士乐钢琴家，甚至在国外举办过音乐会。当然，历史对于罗马诺作为艺术家的旅行不感兴趣，但他会不会途经阿根廷？那么蕾切尔夫人呢？她并没有被监禁，任何人都不能禁止她做一次小小的旅行。也许为免招摇，她会先到巴黎或日内瓦，再从那里去布宜诺斯艾利斯。谁知道呢？当雷齐西和佐利之间发生了那次众所周知的争吵，然后突然把那具尸体的残余部分丢还给她的时候，她不能说那是另一个人的尸体，于是只好忍气吞声，把它留在了家里。这具尸体可以使法西斯主义在怀念那个制度的人们中间继续存活，以便等待真正的元首归来。无论如何，墨索里尼家人的故事我不感兴趣，但我的第二个调查正是从这里开始。”

“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晚饭时间已过，我这幅镶嵌画还缺少几块。咱们以后再说。”

我不知道布拉加多齐奥是在像一个连载小说作家那样，按照章回给

我讲他的故事，而且每次在说到“待续”的时候，还会留下必需的悬念；还是他真的还在一块块拼凑他的情节。无论怎样，坚持问下去是不合时宜的，因为此时，那臭气熏天的遗体来来回回，已经令我反胃。我回到家，也吞下一片思诺思。

一五
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在试刊二号上面，需要登载一篇对诚实问题进行深度探讨的文章。”那天早上，西梅伊说，“众所周知，如今政党中腐败猖獗，所有人都收取贿赂。要让人们明白，只要我们愿意，就可以发动一场反对政党的运动。应该考虑建立一个由诚实者组成的政党，一个由能够谈论一种不同类型政治的公民组成的政党。”

“要小心，”我说，“这难道不就是普通人阵线[1]吗？”

“普通人阵线，被当时非常强大而又狡猾的天主教民主党采纳，同时也被其阉割。如今，天主教民主党摇摇欲坠，那个英雄的年代也已经不复存在，剩下的只是一群傻瓜。另外，我们的读者并不明白这个‘普通人’的含义。那是四十五年以前的玩意儿，”西梅伊说，“读者甚至不记得十年前发生的事。我刚刚看到，为了纪念抵抗运动，一份重要的日报上面刊登了两张照片，一张是一辆满载游击队员的卡车，另一张则是一队身着法西斯制服的人，正在用罗马人问候的手势向元首致敬。他们被标为法西斯行动队队员。”什么行动队队员啊？那是二十年代的事，队员也不会穿法西斯制服出来转悠。照片上面的那些人，是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初的法西斯民兵。我这个年纪的人很容易就能将他们辨认出来。我并不奢望编辑部里工作的人都有我这个年纪，且经历过那个时期。但是，我能够从制服上轻易辨认出拉马尔默拉精选的狙击手和巴瓦·贝卡里斯将军手下的军队，尽管在我出生的时候，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早已作古。假如连我们的同行记性都不好，想想看吧，我们的读者怎么能够记得那个普通人阵线？不过，还是回到我的想法上：一个由诚实者组成的新的政党，可以令很多人担忧。”

“诚实者联盟，”玛雅笑着说，“这是乔瓦尼·莫斯卡一本小说的标题，写于大战前，但如今读起来仍然很有趣味。书中讲的是组成这个神

圣联盟的是一些善良的人，他们却要混迹于不诚实的人中间，以揭开他们的面具，或者至少将他们改变为诚实的人。不过，为了被那些不诚实的人接受，联盟成员的行为也必须不诚实。我留给你们自己去想象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诚实者联盟逐渐变成了不诚实者联盟。”

“这是文学，亲爱的，”西梅伊反驳道，“而且，那个莫斯卡，谁还记得他是谁？您读书太多了，还是放弃这个莫斯卡吧。不过，假如这个话题令人厌烦，您也没有必要负责它。科洛纳先生，您来帮我一把，写一篇具有深度和力度的文章，而且要有道德。”

“这件事情可行，”我说，“因为呼吁诚实总是能够卖得很好。”

“不诚实的诚实者联盟。”布拉加多齐奥瞅了瞅玛雅，冷笑着说。的确，这两个人生来反相。我越来越不愿意看到这个知识渊博的小东西成为西梅伊的囚徒。不过，我当时不知如何才能够使她得到解脱。我主要的心思都放在她身上（或许她也是？），这使我对其他事情都失去了兴趣。

午饭的时候，趁着到楼下的酒吧去吃帕尼尼面包的机会，我对她说：“你想不想我们放弃所有这一切，去告发这烦人的事，败坏西梅伊和这个公司的名声呢？”

“那你要去找谁诉说呢？”她问我，“首先，不要为了我毁掉你自己；其次，我也渐渐明白了，所有报纸都是一丘之貉，你又能把这件事讲给谁听呢？他们彼此袒护……”

“你可不要变得像布拉加多齐奥似的，他看哪儿都有阴谋。不过请原谅。我这么说是因为……”我不知道应该怎么说，“因为我觉得我喜欢你。”

“知道吗？这是你第一次这么跟我说。”

“傻瓜，难道我们不是心有灵犀吗？”

的确如此。我至少有三十年没说过类似的话了。那是五月，三十年过去了，我的骨子里重新感觉到了春天。

为什么我会想到骨头？那是因为，我记得就在那天下午，布拉加多齐奥约我在韦尔齐耶莱区见面，就在圣伯尔纳定藏骨堂前面。那是位于圣斯德望广场拐角处的一条小街。

“一座漂亮的教堂。”向教堂里面走的时候，布拉加多齐奥对我说，“它从中世纪开始就在这里，但经历了坍塌、火灾，以及其他的灾难。十八世纪重建之后，它才呈现如今的模样。修建这座教堂的目的，是为了接纳一个麻风病人公墓的遗骨。那座公墓最初距离教堂不远。”

我觉得，在摆脱了墨索里尼的尸体后——因为他无法把它再挖出来——布拉加多齐奥在寻找其他有关死亡的灵感。我们从一个走廊进入了纳骨处。那里空空荡荡的，只有一个小老太太坐在第一排的长凳上面，双手捧头，正在祈祷。高处的壁龛里，在壁柱的装饰中间，摆满了死者的头骨和盛放骸骨的盒子；摆成十字架形状的头骨被镶嵌在一幅由发白的小石子砌成的镶嵌画中，而那些石子其实也是骨头，或许是脊柱的碎块，关节、锁骨、胸骨、肩胛骨、尾骨、手腕骨和脚腕骨、膝盖骨、跗骨和距骨。谁知道呢？教堂里到处都是高高堆起的骸骨建筑，向上望去，你会发现它们一直堆到一个提埃波罗风格的穹顶。它明亮而又欢快，在一团奶油状的玫瑰色尘埃当中，天使与胜利的灵魂在其间振翅飞翔。在一扇紧闭的古老的房门上面，有一个水平的架子，那里排列着边缘敞开的颅骨，就像药店橱柜里的瓷碗。与参观者视线齐平的地方，是由粗大的铁条组成的栏杆，保护着里面的壁龛。不过，手指还是可以从那里伸进去。所以，摆放在里面的骨头和颅骨，也因为几个世纪以来虔诚或奸尸癖者的触摸，变得闪亮和光滑，如同罗马圣彼得教堂里雕像的脚一样。在壁龛里面，目测至少有一千来个颅骨，小块的骨头更是无法计数。壁柱上突出着用骨头制成的基督这个字的拼写，四周用骨头做装饰，就好像是从海盗旗上偷来的。

“这里不仅仅有麻风病人的遗骨，”布拉加多齐奥对我说，就好像世界上再没有比这更美好的东西，“还有从附近坟墓送来的骨架，以及被

判处死刑之人、波罗洛医院病逝的人、被砍头或者病死在监狱里的囚犯的遗骨，说不定其中还有小偷或者拦路抢劫者的尸骨。他们死在教堂里，是因为没有其他地方可以让他们安安静静地死去。韦尔齐耶莱区是最为声名狼藉之处……那个老妇人在这里祈祷，就好像这儿是一个圣人的墓穴，保存着非常神圣的遗骸，这一点令我发笑。实际上，这里埋葬的尸体属于强盗、土匪，还有那些该死的灵魂。尽管如此，比起埋葬墨索里尼以及将他从墓穴中挖出的人，年老的教士们更加具有慈悲的胸怀。你看他们是如何认真地，出于对艺术的热爱——尽管也不乏漠然——摆放这些骨头的，仿佛它们是拜占庭的镶嵌画。老妇人受到这些死亡画面的吸引，错以为那是圣人的形象。我已经分辨不出是在哪里，不过，在那下面的祭坛上，应该可以看到一个小女孩半木乃伊化的小小身躯。他们说，在亡灵之夜，她会和其他骷髅一起出来，跳死亡之舞。”

我想象着，这个小顽童甚至牵着那些由骨头组成的小伙伴的手，把他们带到巴聂拉街上，但我没有评论。我曾经在罗马见过盛放苦行僧遗骸的，同样可怕的藏尸罐子，还有巴勒莫恐怖的地下墓穴，里面保留着苦行僧们完整的尸体。都是些穿着衣服的木乃伊，破烂却又不乏威严。但是，布拉加多齐奥明显对他这些安波罗修似的尸体非常满意。

“这里应该还有地下墓室。从大祭坛前面走几级台阶就可以下去，但首先要找到圣器收藏室的管理员，而且还要看他心情好不好。修士们经常把他们兄弟的尸首放在石凳上，任由它们腐烂和液化。慢慢地，尸体开始脱水，体液流走了，这些骨架变得如同船长牙膏广告里的牙齿一样干净。几天前，我想到雷齐西偷走墨索里尼的尸体以后，这里应该是理想的隐藏地点。只可惜我不是在写小说，而是要还原历史。按照历史记载，元首的尸体被放在了另一个地方。可惜。这就是为什么我最近时常参观这个狭小的空间。对于揭开一段历史最后的真相来说，这里给予了我很多灵感。有的人灵感来自多洛米蒂山，或者马焦雷湖，而我却从这里获得灵感。我应该到停尸房去做看守。可能是因为想起了我那惨死的爷爷。愿他的灵魂能够得到安息。”

“但为什么你把我也带来了？”

“没什么特别的原因。我必须把这些在心中沸腾的东西讲给人听，不然我会发疯的。作为唯一捕捉到真相的人，我感到头晕目眩。这里永远都无人光顾，除非有时候，某个无知的外国游客碰巧来到这里。到最后，我触到了留在后方组织。”

“留什么？”

“不要忘了，我还要解决一个问题，那就是他们会怎么对待元首，那个活的。不能让他在阿根廷或者梵蒂冈腐烂，就像他的替身那样。我们该拿元首怎么办呢？”

“我们拿他怎么办？”

“也就是说，盟军，或者盟军中希望他活着的那些人。这样，就可以在适当的时候把他拉出来，对抗一次共产主义革命，或者苏维埃的进攻。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英国人曾经借助一个处于英国信息服务部门领导之下的网络，协调被轴心国占领的国家组织抵抗运动，那就是特别行动处。这个组织在军事冲突结束之后被解散，又在五十年代初重新组织起来，作为一个新组织的核心，在欧洲各国对抗红色武装和企图发动政变的地方共产党。协调的工作由欧洲联合军事力量的最高指挥来负责。于是，在比利时、英国、法国、西德、荷兰、卢森堡、丹麦和挪威诞生了留在后方组织。这是一个近乎军事性的秘密机构。在意大利，从一九四九年就已经开始宣称要成立这样的组织。一九五九年，意大利的情报部门加入了计划与协调委员会，直到一九六四年，短剑行动才正式诞生，并由美国中央情报局提供资金支持。短剑：这个名字本身就应该能够向你说明些什么，它是罗马军团的一种武器，所以，提到短剑就会让人想到法西斯的标志：束棒，或者类似的东西。这个名字能够吸引那些退伍军人，投机分子，还有怀念法西斯制度的人。战争已经结束了，很多人却依旧沉浸在对那些英雄时日的回忆当中，怀念带着两个炸弹去搞袭击的日子，嘴里还含着一朵花（就像法西斯歌曲里唱的那样），怀念机枪的扫射。他们或曾是法西斯分子，或是六十多岁的理想主义的天

主教徒，一想到哥萨克人在圣彼得大教堂的圣水里饮马，就会感到恐惧。不过，这其中也包括逝去的君主制的狂热爱好者。有人说，甚至连埃德加多·索尼奥也卷了进去。他曾经是皮埃蒙特地区游击队的首领，是一位英雄，但也是彻头彻尾的保皇派。所以，他也与对一个逝去世界的崇拜联系在一起。新兵被送到撒丁岛的一个营地去训练。他们会在那里学习（或者回忆）如何炸毁桥梁，操纵机关枪，用牙齿咬着匕首，在半夜袭击一小队敌人，或者进行破坏和游击活动……”

“但他们也许是退役上校，体弱多病的宪兵上校，发育迟缓的会计师，但我并不认为他们能够攀登桥墩和桁架，就像在《桂河大桥》里那样。”

“是这样。不过，其中也有年轻的新法西斯分子。他们想动手打人，脾气暴躁而又不问政治，也毫无秩序。”

“几年前我好像读到过类似的东西。”

“当然。战争结束后，短剑行动就始终非常保密。这件事情只有情报部门和高级军事指挥官才知道，总理、国防部长，甚至共和国总统，也都是后来才逐渐得知了此事。在苏维埃帝国垮台之后，那个机构几乎失去了所有实际的功能，也或许是因为花销太大。九十年代，正是科西加总统任由秘密泄露了出去。在同一年，安德烈奥蒂总理在正式场合说，是的，曾经有过短剑行动，过多搪塞是没有用的。在当时，它的存在是有必要的，如今故事已经结束，流言蜚语也该停止了。并没有人采取过激的行为，大家也几乎把它遗忘了。只有意大利、比利时和瑞士的议会展开了一些调查，但老布什拒绝对此作出评论，因为他正忙于海湾战争的准备工作，不愿意动摇大西洋联盟。在所有参加留在后方组织的国家里，这件事情都被掩盖得悄无声息。尽管发生了某些事故，但是可以忽略不计。在法国，人们很久以来就知道，臭名昭著的OAS是由法国留在后方组织的成员组成。但是，阿尔及利亚政变失败之后，戴高乐总统平息了那些不同意见。在德国，众所周知，一九八〇年慕尼黑啤酒节上的炸弹，来自德国留在后方组织的一个仓库。在希腊，是留在后方组

织的部队LOK引导了上校们组织的军事政变；在葡萄牙，神秘的阿金特新闻社派人杀害了莫桑比克解放阵线的领导者爱德华多·蒙德拉内；在西班牙，佛朗哥去世一年后，两个卡洛斯党员被极右派恐怖分子杀害；又过了一年，留在后方组织在马德里一个共产党的律师事务所里制造了惨案；在瑞士，就在两年前，留在后方组织前任地方指挥官阿波斯上校在一封写给国防部门的密信中声明，他愿意揭露'所有真相'。之后，他被发现死在家中，而杀害他的武器正是他自己的匕首。在土耳其，灰狼组织与留在后方组织之间存在联系，随后被牵连到刺杀教皇保罗二世的事件当中。我可以继续说下去。到此为止所讲的，还只是我笔记中的很少几点。不过你也看到了，它们都是一些小事，这里或者那里制造一起凶杀案，最终沦为地方新闻，每次都被人遗忘。问题在于，报纸的功能并非传播新闻而是将其掩盖。发生了X事件，你不能不报道，但这会令太多人尴尬。因此，在同一期报纸上，你会刊登一些耸人听闻的标题，比如母亲割断了四个孩子的喉咙，我们的积蓄会化为乌有，有人发现了一封加里波第辱骂尼诺·比克肖的书信，等等。这样，你的那条新闻就淹没在新闻的海洋中。不过，我所关心的，是从六十年代到一九九〇年间短剑计划在意大利的所作所为。它应该是无所不为，与极右派的恐怖活动搅在一起。另外，它还应该参与了一九六九年喷泉广场的爆炸案。而且，从那个时候开始——当时正值六八年学生运动，和随后秋天的工潮——有人明白了，可以怂恿恐怖袭击，然后将责任推卸给左派。据说利齐奥·杰利负责的那个臭名昭著的共济会P2分会，也插手了这些事。但是，为什么一个本应该与苏维埃开战的组织，却仅仅致力于恐怖打击呢？我在无意中又发现了整个有关瓦莱里奥·博尔盖塞王子的故事。”

说到这里，布拉加多齐奥对我讲起了很多报纸上曾经刊登过的事情。六十年代，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大家都在谈论军事政变，和“炫耀武力”。我记得曾经有谣言说，德洛伦佐将军希望发动一场政变（尽管始终没有实现）。现在，布拉加多齐奥在回忆被称作森林警察政变的那个事件。这是一个相当荒唐的故事，似乎还有人拍了一部讽刺电影。瓦

莱里奥·博尔盖塞王子也被称作“黑王子”。他曾经指挥过海军第十舰队。据说这个男人有些胆量，是个彻头彻尾的法西斯分子。显然，他曾经加入过萨罗共和国，但人们始终没弄明白，在一九四五年那次大清洗中，他如何得以逃脱，同时保留他那优秀战士的光环。他总是歪戴贝雷帽，肩上挎着机关枪，身穿高领毛衣，裤脚束紧，一副典型的军人装扮。其实，他假如穿得像个会计一样走在街上，就凭那张脸，任何人都不会多看他一眼。

一九七〇年，博尔盖塞认为军事政变的时机已经到来。布拉加多齐奥认为，假如墨索里尼流放归来，应该已经将近八十七岁，所以，他不能等太久，因为早在一九四五年，他就已经显得疲惫不堪。

“有几次我都感动了，”布拉加多齐奥说，“为那个可怜的人。想想看，他需要多少耐心。假如他就在阿根廷——尽管由于胃溃疡，他不能吃那里的牛排——他至少还可以欣赏那片无尽的潘帕斯草原（想想那是怎样的享受啊，二十五年）。但是，假如他还留在梵蒂冈，那么情况就会更糟。他最多可以在晚上到某个小花园散散步，喝点一个长胡子的修女给他做的菜粥，一边还想着失去了意大利，失去了情人，也不能再拥抱自己的子女，或许他开始失去理智，整天坐在沙发里，反复回忆往昔的荣耀。他只有借助黑白电视，才能看到世界上发生的事情。他的思维因为衰老而变得混沌不清，梅毒也令他变得激动。他回想起在威尼斯宫阳台上发表的激昂演讲，夏季赤裸着上身为谷物脱粒，不断地去亲吻孩子们，而他们的母亲却如狼似虎地亲吻他的手；或者下午在放着地图的大厅里，男仆纳瓦拉把颤抖的女士带进来见他。刚刚解开马裤的扣子，他就将女人放倒在写字台上。仅仅几秒钟，那些女人就如同母狗一样叫喊，然后怀着爱意小声说，噢，我的元首，我的元首……他垂涎欲滴地追忆往昔，如今，他宝刀已老，而某些人还不断地在他头脑中强化一个念头，那就是复兴的时刻即将到来。我想到关于希特勒的一个笑话。他同样是流亡到阿根廷，而新纳粹分子希望说服他重新回到历史舞台，征服世界。他犹豫了很久，衰老已经令他反应迟缓。最终，他说，好吧，

但这次……我们要做恶人，对吗？”

“总之，”布拉加多齐奥继续说，“一九七〇年的时候，一切都令人认为，发动政变是可行的。当时意大利情报机构的头儿是米切利将军，他同样是共济会P2分会的成员。后来，他成为政客，并加入新法西斯党。请注意，他因为博尔盖塞事件受到怀疑和调查，但得以从困境中摆脱出来，并在两年后安静地死去。我得到确切的消息，博尔盖塞政变过去两年之后，米切利还从美国大使馆那里得到八十万美元，也不知道是出于何种原因，或者因为什么事情。所以，博尔盖塞可以依赖高级官员和短剑行动，还有西班牙战争中的佛朗哥老兵，以及共济会的支持。还有人说，黑手党也加入了进去。您也知道，黑手党无处不在。那个利齐奥·杰利在暗处策反宪兵和军队指挥，而那些领域已经充斥了共济会成员。请仔细听听关于利齐奥·杰利的故事，因为他对于我的论断至关重要。也就是说，杰利曾经到西班牙参战，对于这一点他从未否认。他曾经加入社会共和国，并作为联络官与党卫军一起工作。不过，与此同时，他也与游击队接触，并在战后和美国中央情报局取得了联系。这样一个人物不可能不插手短剑行动。不过，请听听这个：一九四二年七月，作为国家法西斯党的调查员，他曾经受到委托将南斯拉夫国王彼得二世的财宝运到意大利，包括六十吨金条，两吨旧货币，六百万美元，还有军事情报处此前没收的二百万英镑。一九四七年，这笔财宝终于得到归还，但在清点的时候，却少了二十吨金条，据说杰利把这笔钱运往了阿根廷。阿根廷，明白吗？在阿根廷，杰利不仅与总统贝隆，而且还与魏地拉这样的将军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并从阿根廷获得了外交护照。又是谁在管理阿根廷的事务呢？是他的左膀右臂翁贝托·奥尔托拉尼。此人也是杰利和马辛克斯总主教之间的联络人。这又说明什么呢？说明所有的线索都将我们引向阿根廷。元首就在那里，正在为回归做准备。他自然需要金钱和一个良好的组织，以及当地的支持。这就是为什么对于博尔盖塞政变来说，杰利至关重要。”

“当然，如此一来你的猜测显得很有说服力……”

“的确如此。不过，这也并不排除博尔盖塞组建的是一支乌龙军。在这支部队里，除了那些怀念法西斯制度的老爷爷（博尔盖塞本人也已经六十多岁），还包括一些国家部门的代表，甚至还有森林警察。不要问我为什么就是森林警察，或许是因为战争对森林的破坏，使得他们无事可做。不过，这群乌合之众也有能力做出恐怖的事情来。随后的审判资料显示，利齐奥·杰利的任务应该是负责抓捕当时的共和国总统萨拉盖特。奇维塔韦基亚的一个船主提供了自己的商船，用来将政变中抓到的人运送到利帕里岛。你想不到有谁被牵连进这场政变当中！奥托·斯科尔兹内，就是一九四三年将墨索里尼从大萨索山营救出来的那个人！他仍然能够自由活动，是战后残酷的大清洗中另外一个侥幸存活下来的人物。他与美国中央情报局有联系，能够保证美国不会反对这场政变，只要上台的是一个温和的民主派联合军事政府。想想这个情形中所包含的虚伪。但是，之后的调查从来没有显示出，斯科尔兹内与墨索里尼中间明显地存在着联系，以及后者得到了他很多帮助。或许斯科尔兹内本来要负责元首的流放归来，以便提供一个政变者们所需要的英雄形象。总之，整个政变都建立在元首凯旋的基础之上。现在，请认真听我说：政变的周密准备工作从一九六九年就已经开始。注意，在喷泉广场惨案发生的那一年，他们无疑已经开始准备，并让所有的怀疑都落在左派的身上，在公众舆论上为回归秩序做准备。博尔盖塞计划占领内政部，国防部，意大利广播电视公司总部，以及通讯网络（电台与电话），并流放议会中的反对者。这些并非是我的幻想，因为随后发现了一份博尔盖塞准备在电台宣读的声明。他大致会说：‘一直期待的政治转折终于到来。统治了二十五年的这个政府，将意大利推到了经济和道德崩溃的边缘。武装力量和警察力量会协助政变者取得政权。’讲话结束的时候，博尔盖塞会说：‘意大利同胞们，此刻，我把荣耀的三色旗交到你们手中，请你们高声唱出我们心中难以抑制的，爱的国歌。意大利万岁。’这是典型墨索里尼式的说法。”

在十二月七号和八号（布拉加多齐奥提醒我说），几百名密谋者汇集到罗马，开始分发枪支和子弹。有两个将军占领了国防部，一队武装的森林警察在广播电视公司的各个分公司附近埋伏。在米兰，他们准备占领塞斯托圣乔瓦尼，那里传统上是共产党的要塞。

“那么，当整个计划看上去万无一失，突然发生了什么事情呢？当那些阴谋家已经将罗马掌握在手中，博尔盖塞却通知所有人，行动中止。之后的说法是，效忠政府的国家机器反对这个阴谋。但是，在那种情况下，他们会在前一天逮捕博尔盖塞，而不会等到罗马城已经遍布身穿制服、手持刺刀的人。无论如何，这个事件几乎是悄无声息地了结了：政变者平安地消失，博尔盖塞逃到了西班牙，只有少数几个傻瓜被捕，但他们所有人都获准‘监禁’在一些私人诊所里，其中一些在拘留期间还获得了米切利的探访。他许诺提供保护，从而换取他们的沉默。议会进行了一些调查，但报界对此极少谈论，仅仅是在三个月之后，公众才隐隐约约得知了这件事。我不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是关心为什么一次准备如此周密的政变，会在短短几个小时内取消，从而将一件相当严肃的事情变成了闹剧。为什么呢？”

“我要问你了。”

“我好像是唯一提出这个问题，也是唯一找到答案的人，而这个答案如同太阳一样，一目了然：就在那一天夜里，传来消息说，或许已经踏上意大利领土，准备再次出现在人们面前的墨索里尼，突然死了。在他那个年纪，在船上如同一个邮包一样摇来晃去，发生这种事不是完全不可能。政变中止，因为这个具有魅力的象征消失了。这一次是千真万确的，却比他所谓的死亡晚了二十五年。”

布拉加多齐奥的眼睛烁烁放光，仿佛照亮了围绕在我们四周的那些颅骨。他的手颤抖着，嘴唇上覆盖着一层白色的唾液。他抓住我的肩膀：“你明白吗，科洛纳，这就是经过我复原的事实！”

“可假如我没记错，当时还有一场诉讼……”

“那是一个笑话，安德烈奥蒂与他们合作，掩盖了一切。最后，被

投入监狱的都是些次要人物。问题在于，我们知道的一切都是假的，或者是经过了改头换面。在二十年的时间里，我们都生活在欺骗当中。我对你说过，永远不能相信人家告诉我们的东西……”

“你的故事到这里就结束了……”

“噢不，另一个故事又开始了。假如之后发生的事情不是墨索里尼之死的直接后果，我也不会对它发生兴趣。没有了元首这个的形象，短剑行动再也不能奢望获得政权，而苏维埃的入侵也显得越来越遥远，因为如今与它的关系越来越缓和。不过，短剑行动并没有撤销，甚至恰恰是在墨索里尼死去之后，它才真正行动起来。”

“怎么会这样？”

“鉴于不再需要推翻原有政权，并建立一个新政权取而代之，短剑行动便渗透到所有神秘的武装力量中间，企图破坏意大利的稳定，让左派势力的上台显得无法容忍，并为所有通过合法手续建成的，新形式的镇压措施做准备。你注意到了吗，在博尔盖塞政变之前，曾经有过一些小规模的爆炸案，比如喷泉广场爆炸案。红色旅是那一年才开始建成的，并在接下去的几年里制造了一系列的惨案。一九七三年，米兰警察局爆炸，布雷西亚市洛基亚广场发生惨案。同一年，一颗威力极大的炸弹，在从罗马到巴伐利亚州慕尼黑的伊塔利库斯号列车上爆炸，造成十二人死亡，四十八人受伤。不过，请注意，阿尔多·莫罗[2]本来应该在那趟车上，只不过在最后时刻，部里的一些官员让他下车签署一些紧急文件，他才误了火车。十年之后，另一颗炸弹在那不勒斯—米兰快车上爆炸。更不要说莫罗事件，我们至今仍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不仅如此，一九七八年九月，在当选仅仅一个月之后，阿尔比诺·卢恰尼[3]便神秘死亡。他们说是心脏病发作或者中风。但是，为什么教皇卧室里的私人物品也不见了？眼镜，拖鞋，笔记本，甚至包括乙苯福林，鉴于老人患有低血压，一定要服用这种药物。为什么这些东西会消失得无影无踪？或许一个患低血压的人不可能以那种方式猝死？为什么随后进入卧室的第一个重要人物是维约主教？你会说那是很自然的事，因为他是梵

蒂冈的国务卿。但是，某个叫亚洛普的人随后写了一本书，里面揭示了各种事件：传言教皇对神职人员与共济会的阴谋产生了兴趣，而成员中可能就包括这个维约，还有阿戈斯蒂诺·卡萨罗利神父，《罗马观察家报》副主任，梵蒂冈电台主任；当然还有无处不在的马辛克斯主教，他在梵蒂冈银行，也就是善德堂（IOR）里面能够呼风唤雨。之后，他被发现支持逃税和洗黑钱，并掩盖另外一些人物的暗中交易，比如罗伯托·卡尔维和米凯莱·辛多纳。看看有多么凑巧，几年之后，他们中一个在伦敦黑衣修士桥下吊死，另一个在监狱中被毒死。在教皇卢恰尼的写字台上，人们发现了一份《世界周刊》，打开的那一页上面写着对于梵蒂冈银行经营活动的调查。亚洛普怀疑有六个人可能是凶手：维约，芝加哥红衣主教约翰·科迪，马辛克斯，辛多纳，还有卡尔维，以及共济会P2分会那位可敬的杰利大师。你会对我说，所有这一切与短剑行动毫不相干。但是，你看看有多么巧合，其中很多人都与其他事件有关，而且梵蒂冈也被牵连到营救和收留墨索里尼的行动当中。或许教皇卢恰尼正是发现了这件事，尽管距离真正的元首之死已经有一些年头。于是，他想把从二战结束开始就在准备政变的那群黑社会一网打尽。我还要告诉你，卢恰尼死后，这件事应该是落到了约翰·保罗二世的手里。三年后，他遭到了土耳其灰狼的枪击。正如我对你说过的，那些人依附于那个国家的留在后方组织……之后，教皇宽恕了凶手，后者被感动，在监狱里服刑。不过，教皇总之是受到了惊吓，不再去管那件事，而且意大利对于他来说无足轻重。教皇好像更关心与第三世界的那些新教团体的斗争。所以，他们才让他过上了安静的日子。这些巧合足以说服你吗？”

“不过，这难道不是因为你在任何地方都看到阴谋，所以草木皆兵了吗？”

“我吗？但这些都是司法文件。只要懂得如何在档案里搜寻，这些事件都是可以找到的。只不过因为新闻一条接着一条，所以这些事情就被人为忽视了。你就拿潘泰罗事件来说吧。一九七二年五月，在戈里齐

亚附近，宪兵们得到通知，一辆菲亚特500被弃置在某条路上，挡风玻璃上有两个弹孔。三名宪兵赶到现场，试图打开发动机的盖子，却当场被炸死。在一段时间里，人们认为这是红色旅所为。然而，几年之后，冒出了一个叫做文琴佐·文齐圭拉的人。听听这是怎样的一个家伙：由于另外一桩暗中交易，他躲避追捕，逃到了西班牙，受到国际反共网络阿金特新闻社的保护。在那里，他借助另外一个右翼恐怖分子斯特法诺·德莱·吉雅耶的关系，加入了国家先锋，然后逃到智利和阿根廷。然而，到了一九七八年，他认定自己所有反对国家的斗争都是无意义的，所以，出于自身的德行向意大利政府自首。请注意，他并没有后悔，而是依旧认为到那时为止的行为是正确的。你会问：那么，他为什么要自首呢？要我说，是想要给自己做广告。有一些杀人凶手会回到犯罪现场，一些连环杀手会给警察提供自己的行迹，因为他们希望被抓住，否则就不会登上报纸头版。从那时起，这个文齐圭拉坦白了大量的事情。他承担了潘泰罗爆炸案的责任，并指出是国家的安全力量为他提供了保护。还是在一九八四年，一个名叫卡松的法官发现，用于潘泰罗爆炸案的炸弹，来自短剑行动的一个武器仓库。更加匪夷所思的是，这个仓库的存在——你要是能猜到，我给你一千块钱——是安德烈奥蒂告诉他的。所以说，安德烈奥蒂什么都知道，但是从来没有开口。意大利警方的一个专家（恰好也是极右组织新秩序的成员）曾经做出一份鉴定：事件中使用的炸药与红色旅所使用的相同。然而，卡松向大家证实了，事件中所使用的炸药是提供给北约的C4。总之，这是一个绝妙的阴谋。不过，正如你所看到的，无论是北约，还是红色旅，背后总是少不了短剑行动。唯一不同的，是调查同样显示出，新秩序与意大利军事情报处也曾经合作过。你也明白，假如军事情报处把三名宪兵炸得飞上天，那不会是因为对于军队的仇恨，而是为了让罪名落在极左派的头上。我简单跟你说吧，经过了调查和反调查之后，文齐圭拉被判处终身监禁，在那里，他依然不断地揭露他们曾经实行的紧急状态的战略。他谈到了博洛尼亚惨案（你看，一个惨案和另一个惨案之间是有联系的，并不是我的

幻想），说一九六九年喷泉广场爆炸案是由当时的总理马里亚诺·鲁莫尔策划的，为的是宣布进入紧急状态。另外，他还说，我来给你读一下：‘没有钱不可能成为逃犯。没有依靠也不可能成为逃犯。我可以选择其他人曾经走过的路，找到另外的依靠，或许通过情报机构前往阿根廷。我还可以选择黑社会这条路。然而，我既不适合与情报机构合作，也无法成为罪犯。所以，为了重获自由，我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把自己交出去。我就是这样做的。’显而易见，这是一个自我炫耀的疯子所具有的逻辑，但这个疯子拥有可靠的信息。这就是我的故事，几乎完完整整地得到复原：被认为已经死亡的墨索里尼的影子，笼罩着一九四五年以来，甚至是今天所有在意大利发生的事件，而他真正的死亡，触发了这个国家历史上最为恐怖的时期；同时，留在后方组织，美国中央情报局，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短剑行动，共济会P2分会，黑手党，情报组织，以及最高军事指挥官，比如安德烈奥蒂这样的国家总理和科西加这样的总统全都牵连其中；当然，还包括了大部分的极左恐怖组织，而它们也理所应当地遭到渗透和操纵。更不要说还有莫罗，他被绑架和杀害，是因为他了解到某些事情，而且会把那些事情说出来。假如愿意的话，你还可以在其中加入表面上没有任何政治重要性的，更小的犯罪案件……”

“是的，圣格里格里奥大街的野兽，科雷焦的肥皂女工，萨拉利亚大街上的怪兽……”

“不要这么刻薄。或许战后最初的几起事件与此事并不相干。但是，从所有其他事件中，就像人们所说的，更容易看出，这是一段由唯一一个虚拟形象控制的历史，就好像是从威尼斯广场的那个阳台来指挥交通，尽管任何人都不曾见过他。”他指着我们周围沉默的客人们说，“都是些骷髅。他们总是可以在深夜出门，上演那些毛骨悚然的舞蹈。你是知道的，天地之大，等等。等等。不过，在苏维埃的威胁结束之后，短剑行动就正式被束之高阁，无论是科西加还是安德烈奥蒂，都曾经谈论到它，以便驱赶它的幽灵，将它介绍为一件经过当局许可的，

平常的事情，一个由爱国者组成的团体，如同昔日的烧炭党一样。不过，一切真的结束了吗，还是某些顽固的集团仍旧在暗处活动？我认为我们还会看到精彩的事情发生。”

他环顾了一下四周，皱着眉说：“不过，现在最好还是出去，我不喜欢现在走进来的那群日本人。东方间谍无处不在，而且他们懂得所有的语言。”

走到户外，我深深地呼吸着外面的空气。我问他：“所有这些事情，你都证实了吗？”

“我和了解很多事情的人谈过，还向我们的同事卢奇迪咨询过。或许你不知道，他与情报机构有联系。”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你相信他吗？”

“他们这类人习惯保持沉默，你不必担心。我还需要不多的几天时间，收集其他无可辩驳的证据，然后就去找西梅伊，把我的调查资料给他看。一共十二集，可以登在十二期试刊号上面。”

那天晚上，为了忘记圣伯尔纳定藏骨堂的那些骨头，我带玛雅去了一家点着烛光的餐馆。当然，我没有和她谈论短剑行动，也避免吃那些需要剔骨的饭菜。就这样，我慢慢地走出了下午的噩梦。

---

[1] Uomo Qualunque，意大利战后思潮，奢望以普通公民的身份来表达观点和期望。

[2] Aldo Moro（1916—1978），意大利政治家，曾两次出任意大利总理，一九七八年遭红色旅绑架并被杀害。

[3] 即教皇约翰·保罗一世。

一六
六月六日星期六

后来，布拉加多齐奥又花了几天时间来核实他的那些发现。星期四，他和西梅伊两人整个上午都关在办公室里。将近十一点，布拉加多齐奥从办公室走了出来，西梅伊还在叮嘱他：“再把那些数据核实一下，我希望更有把握。”

“别担心。”布拉加多齐奥回答。他情绪很好，而且非常乐观。“今天晚上我约了一个可靠的人见面，最后再核实一下。”

除此以外，整个编辑部都在忙于确定第一期试刊号上那些日常性的版面：运动、帕拉提诺负责的游戏、几封辟谣信、星座运势和讣告。

“无论咱们如何擅长编造，”有一刻，科斯坦扎说，“咱们也无法填满二十四页。还需要其他新闻。”

“好的，”西梅伊说，“那么您也来帮个忙吧，科洛纳，拜托了。”

“不需要编造新闻，”我指出，“只需要把它们重新利用。”

“怎么做？”

“人们记性很差。咱们来举一个荒谬的例子。所有人都应该知道，朱利乌斯·恺撒是在三月的伊德斯日被杀害的，但众说纷纭，十分混乱。可以看看最近出版的一本英文书。该书对恺撒之死进行了重新梳理。所以，我们只需加上一个耸动的标题：剑桥大学历史学家们的轰动发现：恺撒的确是在三月的伊德斯日被杀害。重新讲述所有的情节，就可以写出一篇人们喜闻乐见的文章。好吧，在恺撒这个故事上，我有点夸张了，但假如谈到特利乌左养老院事件，便可以写出一篇影射罗马银行事件的文章。那件事发生在十九世纪末，与目前的丑闻毫不相干，但一个丑闻总会令人联想到另一个丑闻。我们只需要影射坊间的某些谣言。谈到罗马银行事件时，要做到它好像就发生在昨天一样。我认为，卢奇迪知道如何从中找到有趣的东西。”

“好极了，”西梅伊说，“你有什么要说的，坎布里亚？”

“我看到了新闻社发来的一条消息：在南方某个小镇上，又有一座圣母像开始哭泣。”

“太棒了，就以此为题材，写出一个绝妙的故事！”

“迷信卷土重来……”

“不！我们并非无神论或者理性主义者团体的报纸。人们希望看到奇迹，而不是那些激进时髦派的怀疑论调。讲述一个奇迹并不意味着妥协，说报纸相信这个奇迹。只要讲述事实，或者说有人亲眼目睹了那个事实。至于圣母像是否真的哭泣，那不关我们的事。结论应该由读者来做。假如他是信徒，那么他就会相信。这篇文章还要用一个跨几个栏的大标题。”

所有人都情绪激昂地工作起来。我从玛雅的办公桌旁走过。她正在专心致志地写讣告。我对她说：“千万要写上：家人无比悲痛……”

“还有，朋友菲力贝尔托悲痛地拥抱亲爱的马蒂尔德，和最亲爱的马里奥和塞雷娜。”她回答说。

“名字也要与时俱进，Jessica最好写成Gessica，Samantha要省掉中间的字母h。”我冲她笑笑，权作鼓励，然后就走开了。

晚上，我去了玛雅家，安然度过了一个夜晚，像另外几次一样。尽管那个狭窄的空间被一些摇摇欲坠的高塔般的书堆填满，却也变成一个爱巢。

书堆中间夹杂着很多光盘，都是传统的黑胶唱片，是她爷爷的遗物。有时候，我们会长时间地躺在那里听音乐。那天晚上，玛雅播放了一张贝多芬第七交响曲，然后为我讲起自己年少时的经历，眼眶渐渐湿润了。听到第二乐章的时候，她哭了起来。“我十六岁时才开始听音乐。我没有钱，多亏认识的一个家伙帮助，我才能够免费钻进剧院的顶层楼座。不过，我没有座位，只能蜷缩在台阶上，然后渐渐地几乎躺倒在地上。木板很硬，但我并没有觉察。听到第二乐章的时候，我想或许

我愿意就这样死去，于是开始哭起来。当时我有点疯了。可是，即使变得聪明之后，我仍然会哭。”

我从未在听音乐的时候哭泣，但她的做法令我感动。沉默几分钟之后，玛雅说：“他的确是个蠢人。”他是谁？舒曼，玛雅对我说。她的心思不知道飞到了哪里。像往常一样，她的自闭症又犯了。

“舒曼是一个蠢人？”

“是的，他的作品中流露出很多浪漫主义的情绪。鉴于他生活在那个时期，我本来是想研究一下的，但他的作品都过于复杂。他绞尽脑汁进行创作，于是变成了疯子。我明白为什么他的妻子后来爱上了勃拉姆斯。完全是另一种秉性，另一种音乐，是享受生活的人。不过，请注意，我并不是说舒曼有这么糟糕。我明白他有天赋，并不像那些夸夸其谈之人。”

“哪些人？”

“就是那个吵闹的李斯特，那个自大狂拉赫玛尼诺夫。他们的音乐作品的确糟糕，仅仅是制造效果，为了赚钱，比如为那些糊涂虫写些C大调协奏曲，或者类似的东西。要是你去翻那堆光盘，并不会在其中找到他们的作品。我把它们都扔了。他们的水平比农场工人好不了多少。”

“可是，对你来说，谁比李斯特更有才华？”

“萨蒂，不是吗？”

“但听萨蒂你不会哭，对吧？”

“当然不会，他不会愿意的。只有听贝多芬第七交响曲第二乐章时我才哭。”她停顿了一会儿，然后说：“从少年时期开始，我也会为肖邦的某些作品哭泣。当然不是协奏曲。”

“为什么不是协奏曲呢？”

“因为要是你把钢琴从他手中夺走，交给他一个乐队，他就无能为力了。他为弦乐、管乐、甚至鼓乐写作钢琴部分的曲子。另外，你看过柯纳·王尔德演的那部电影吗？肖邦在钢琴琴键上溅了一滴血。要是他

在指挥一支乐队，会发生什么？他会把血溅在第一小提琴上面。”

即使在我认为非常了解她的时候，玛雅也会令我吃惊。和她在一起，我还要学着弄懂音乐。至少，是以她的方式。

那是最后一个幸福的夜晚。昨天，我醒得很迟，将近中午才到编辑部。刚一进门，就看到身着制服的人在布拉加多齐奥的抽屉里翻腾，还有一个穿便装的家伙正在询问在场的人。西梅伊站在自己办公室的门口，面如土色。

坎布里亚走过来低声地对我说话，仿佛要告诉我一个秘密：“有人杀了布拉加多齐奥。”

“什么？布拉加多齐奥？怎么会？”

“早上六点，一个值夜班的警察骑自行车回家时，看见一具尸体趴在地上，后背有一个伤口。在那个时间，他花了不少工夫才找到一间开门的酒吧，给医院和警察局打了电话。法医立刻就断定，那人中了一刀。尽管只有一刀，但刺得非常用力。杀手也没有把刀子留在体内。”

“在哪里？”

“在都灵路那边的一条小巷里，叫什么来着……我想是巴纳拉或者巴聂拉。”

那个身穿便装的家伙靠近我，简短地做了自我介绍。他是公共安全局的督察。他问我和布拉加多齐奥最后一次见面是什么时候。“昨天，在办公室这里，”我回答说，“我想我们所有同事都是如此。后来，我想他是一个人走的，比别人稍早一点。”

他问我和谁一起过的夜。我想他对所有人都问了这个问题。我说是和一个女性朋友共进晚餐，然后就立刻睡觉了。很明显，我没有犯罪动机。不过，好像在场的人都没有动机。而且，在我看来督察并不太关心这些。那只是一个例行的问题，就像在警匪片里演的那样。

他更想知道，在我看来布拉加多齐奥是否有敌人，或者作为记者，

他是不是正在追踪一条危险的线索。想想吧，我怎么可能向他透露消息。这并非是因为我们之间有什么攻守同盟，而是我开始明白，假如有人将布拉加多齐奥干掉了，那应该是为了他所做的调查。我立刻感觉到，假如我表示自己知道些什么，有人就会想到有必要把我也干掉。我心里想，对警察也不能说。布拉加多齐奥不是告诉过我，所有人都牵连在其中，甚至是森林警察？假如说，到昨天为止，我还认为他是一个有谎言癖的人，现在，死亡证明他的话有一定的可信度。

我在出汗，但督察并没有觉察，又或者他把这种反应归结于激动。

“不知道，”我对他说，“布拉加多齐奥这几天具体在做什么，西梅伊先生或许能够告诉您，因为是他分派要写的文章。我好像记得他在写一篇关于妓女的文章，不知道这个线索是不是能够对您有帮助。”

“这个我们以后就会知道。”督察说，然后就去询问玛雅。她正在哭。我心想，玛雅并不喜欢布拉加多齐奥，但他毕竟是死于非命。可怜的女人。我同情的不是布拉加多齐奥，而是玛雅，因为她肯定在因为说过他的坏话而感到内疚。

此时，西梅伊示意我到他的办公室去。“科洛纳，”他在办公桌边坐下，双手还在颤抖，“您知道布拉加多齐奥在做些什么。”

“我知道，也不全知道。他跟我提过什么，但我不肯定……”

“别装了，科洛纳，您知道得很清楚，布拉加多齐奥被杀，是因为他正在发现某些东西。目前，我还不知道哪些事情是真的，哪些是他编造出来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假如他的调查涉及一百件事情，那么至少有一件他猜中了，所以才被灭口。不过，鉴于昨天他给我讲了自己的调查，所以我也知道了那件事，即使我不知道具体是哪件事。他对我说也曾经和您吐露过实情，所以您也是知道的，我们两个都处于危险当中。不仅如此，两个小时之前，维梅尔卡特骑士接到一个电话。他没有告诉我是谁，也没有讲对他说了什么，但维梅尔卡特骑士确定，《明日报》这整件事对他也构成了威胁，于是决定了结此事。他已经将需要付

给编辑们的支票寄给我。他们会收到一个信封，里面装着两个月的工资，以及一些辞别的话。所有这些人都没有合同，所以不能抗议。维梅尔卡特骑士不知道您同样处于危险当中，但我想您很难出去兑换支票，所以，我把那张支票撕了。我的柜子里有一些钱，所以就在您的信封里放了两个月的现金。这些办公室明天都会被拆除。至于我们两个人，忘记我们之间的协议，您的任务，以及您要写的书吧。《明日报》结束了，就在今天。不过，尽管报纸关门了，我们两个知道的也还是太多。”

“不过，我认为布拉加多齐奥也和卢奇迪谈过。”

“所以说，他什么都不懂。这就是他的麻烦所在。卢奇迪嗅到我们死去的朋友正在进行某种危险的活动，于是立刻跑去汇报……向谁呢？我不知道，但肯定是某个认为布拉加多齐奥知道事情太多的人。没人会伤害卢奇迪，因为他属于另外一个阵营。但是，对我们两个，他们可能会那么做。我告诉您我会怎么做：一旦警察离开，我就把柜子里剩下的钱放进包里，然后奔到火车站，坐第一班火车去卢加诺。不带行李。在那里，我认识一个家伙，他可以为任何人改换户籍资料：新的名字，新的护照，新的住址，咱们都必须先解决这个问题。我会在杀害布拉加多齐奥的凶手找到我之前消失。我希望在时间上打败他们。我要求维梅尔卡特骑士把我的那份补偿款以美元的形式汇到瑞士信贷银行。至于您，我不知道应该提什么建议，但首先要把自己关在家里，别到街上去晃悠。另外，想办法躲在什么地方，让自己消失。我的建议是东欧的某个国家，一个留在后方组织从来没有到过的国家。”

“您觉得都是因为留在后方组织吗？这件事情众所周知。还是因为墨索里尼那件事？那件事很荒唐，不会有人相信。”

“那么梵蒂冈呢？即使那个故事并非属实，报纸上也会说，教会在一九四五年帮助元首出逃，并且在将近五十年的时间里为他提供庇护。加上他们因为辛多纳、卡尔维、马辛克斯等人的关系已经遇到的麻烦，在证明墨索里尼的事件仅仅是一个笑话之前，事情就已经在国际媒体上

传开了。不要相信任何人，科洛纳，至少今天晚上，您要把自己关在家里，然后想想如何消失。您可以衣食无忧地过几个月。顺便说一下，比如在罗马尼亚，在那里的生活不花钱。这个信封里的一千两百万，可以让您在很长一段时间里过得像个老爷。然后就再看啦。再见科洛纳，我很遗憾事情以这种方式结束，就像我们的玛雅曾经讲过的那个关于阿比林牛仔的故事：可惜，我们输了。一旦那些警察走了，就请让我为离开做准备。”

我希望能够立刻消失，但那个该死的督察又对我们所有人进行了盘问，却没有找到任何蛛丝马迹。此时，夜幕也已经降临。

我从卢奇迪的办公桌旁经过。他正在打开信封。“里面装的应该是付给你的报酬吧？”我问他，他当然明白我影射的是什么。

他自下而上看了看我，只是说：“布拉加多齐奥对您说了什么？”

“我知道他正在调查某件事情，但他不愿意说是什么。”

“真的吗？”他问，“可怜的人，谁知道他到底做了什么。”说完，他就把身子转向另一边。

督察刚刚允许我离开，并嘱咐我要随时待命，我小声对玛雅说：“你回家去，等我的消息。不过，我认为明天早上之前不会打电话给你。”

她惊恐地望着我：“可你与这件事有什么关系？”“没有，我与此无关。你在想什么？当然，我觉得心里不安，这很正常。”

“现在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们给了我一个装了支票的信封，并表示非常感谢我宝贵的合作。”

“报纸关门了，以后我再跟你解释。”

“可是为什么不能现在解释？”

“我发誓明天把一切都告诉你。安心地待在家里。求你了，听我的。”

她照我的话做了，但眼睛里带着疑问，而且噙满泪水。接着，我离开了，没再说什么。

晚上，我留在家里，没有吃东西，只是喝光了半瓶威士忌，想着我该怎么做。后来，我筋疲力尽，就服下一片思诺思，然后睡着了。

今天早上，水龙头不再滴水。

一七
一九九二年六月六日星期六，正午

事情就是这样。现在，我已经将它完完整整地讲述了出来，并且试图对其中的一些想法进行梳理。“他们”是谁？西梅伊曾经说过，布拉加多齐奥将大量的事实堆积在一起，无论它们有没有道理。在这些事件中，有哪一件可能会令某个人感到担忧呢？是关于墨索里尼那件事吗？假如是这样，又是谁心里有鬼呢？是梵蒂冈，是参加过博尔盖塞政变，如今又在政府中身居要职的同伙（但二十多年过去了，他们应该都已经作古了），还是那些情报机构（那么又是哪一个）？又或者都不是，而只是一个上了岁数，仍旧生活在恐惧和回忆当中的老家伙。或许一切都是他一个人干的，他甚至对维梅尔卡特骑士进行恐吓，并以此取乐，就好像他背后有个叫做圣冠联盟的黑手党犯罪组织撑腰一样。所以，那就是个疯子。不过，假如一个疯子想把你除掉，就会和聪明人一样危险，甚至更有甚之。总之，无论是“他们”，还是一个单独行动的疯子，有人在昨天夜里进了我家。而且，假如他能够进去第一次，就能进去第二次。所以，我不能在这里待下去。再有，这个疯子，或者“他们”，真的能够肯定我知道些什么吗？布拉加多齐奥对卢奇迪说了一些关于我的事吗？从我和那个间谍最后的交谈来看，他好像并没有说，或者没有全部说出去。可是，我能认为自己是安全的吗？当然不能。从这里逃到罗马尼亚去，还是有些距离。或许最好等待事态发展，要不就先看看明天的报纸上说些什么。假如他们碰巧不谈布拉加多齐奥被杀的事，那么事情就比我所希望的严重，说明有人在试图让一切悄无声息地过去。我当然至少需要躲避一段时间。不过，假如连出门都有危险，又能到哪里去呢？

我想到了玛雅，以及她在奥尔塔的那个山中小屋。在我看来，我和玛雅的事情并未引起他人的注意，而且她应该没有受到监视。她没有受

到监视，而我的电话却处于监控之下。所以，我不能从家里打电话。要想打，就必须出去。

我想起来，我家院子里有一个卫生间，穿过它就可以进入位于角落里的酒吧。我还记起，在院子尽头，有一扇关了几十年的铁门。把房子的钥匙交给我的时候，房东曾经给我讲过，那些钥匙中有一把用来开下面的大门，一把能够打开通向本层楼的那扇门，另外，还有一把又老又锈的钥匙。“您永远不会用到它，”房东笑着说，“不过，五十年以来，每位房客都有这么一把钥匙。您看，在战争期间，我们这栋楼没有防空洞，而在对面的房子里却有相当大的一个，就是朝着瓜尔多德伊米莱街的那个。那条路与我们这条平行。在当时，院子尽头开辟了一条通道，以便这些家庭能够在有警报的情况下很快进入防空洞。那扇门从两边都是锁着的，但我们的每个房客都有一把钥匙。您看，五十多年过去了，钥匙已经生了锈。我不认为您会用到它，但是，在发生火灾的时候，那扇门是一条很好的逃生通道。您要是愿意，就把钥匙丢在一个抽屉里，把它忘记。”

这就是我应该做的。我走下楼，进入后面的酒吧。主人认识我，因为我这样做过几次。我环顾了一下四周，早上这里几乎没有人。有一对年老的夫妇坐在那里，面前摆着两杯卡布奇诺和两个羊角面包。他们看起来并不像特工。我点了双份浓缩咖啡，好让自己醒来，然后，我走进电话间。

玛雅立刻接了电话，她非常激动。我要她别说话，先听我说。

“你要认真听，什么也别问。马上在包里放点东西，够在奥尔塔住上几天，然后开上你的车出来。在我家后面，瓜尔多德伊米莱街上，我不太清楚是几号，应该有一扇门，差不多就在我家的那个位置。也许门是开着的，因为我觉得它朝向一个院子，那里有一家不知道卖什么东西的商店。也许你可以进到里面去，不然也可以在外面等。按照我的时间调一下你的手表，你应该能够在一刻钟之内到达。咱们整整一个小时后在那里见面。假如大门是关着的，我会在外面等你，不过要准时，因为

我不想在街上待太久。求你了，什么也别问。拿上你的包，上车，好好算算时间，然后开过来。以后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应该不会有人跟在你后面，但无论如何，从后视镜里看看。假如你觉得有人跟踪，就动点儿脑筋，兜几个无用的圈子，抹去你的痕迹。你住在运河边上，这样做不容易。但是，你有很多办法可以突然避开，比如闯红灯，这样别人就必须停下。我相信你，亲爱的。”

玛雅的准备工作非常完美，甚至可以进行武装劫持。在说好的一个小时之后，她走进了我家那个院子的大门，紧张而又高兴。

我跳上汽车，告诉她在哪里转弯，以便尽快到达切尔托萨大街的尽头。从那里，她自己知道如何进入通往诺瓦拉的高速公路，而且比我更清楚通往奥尔塔的交叉路口。

在整个旅途中，我几乎一言不发。到了家，我对她说，假如她知道了我可能会对她讲的事情，就会面临危险。所以，她会不会愿意相信我，然后被蒙在鼓里呢？可想而知，这种可能根本免谈。“对不起，”她说，“我不知道你对什么人和什么事感到恐惧。不过，要么没有人知道我们的关系，这样我也就不会冒险；要么他们已经知道了，因此也会确信我已经得知此事。现在，痛快地把事情都说出来吧，否则我怎么才能思考你在思考的事情？”

她表现得英勇无畏。我不得不把一切都讲给她听。事实上，如今她已经成为我的肉中之肉，就像《圣经》中所说的那样。

一八
六月十一日星期四

过去的几天，我把自己锁在家里，害怕出门。“得啦，”玛雅对我说，“这里没有人认识你。不管你害怕的人是谁，他都不知道你在这里……”

“这个并不重要，”我回答说，“一切都难以预料。”

玛雅开始像照顾病人一样照顾我。她给我服用了镇静剂。当我坐在窗前凝视湖水的时候，她会抚摸我的脖子。

星期日早上，她立刻去买了报纸。布拉加多齐奥被杀的消息刊登在地方新闻一栏里面，并没有过多的强调：一名记者被杀，也许他正在调查卖淫团伙，所以受到了某个盘剥者的教训。

警察好像是沿着我所说的线索，又或者是按照西梅伊的指引，得出了如此的结论。当然，他们再也没有想到我们这些编辑，也没有注意到我和西梅伊已经失踪。另外，假如他们再到办公室去，就会发现那里已经空空如也。那个督察甚至没有记下我们的住址。真是梅格雷探长的风格。不过，我不认为他关心我们这些人。卖淫这条线索最为合适，是他们的例行公事。当然，科斯坦扎可以说那些女士是由他来负责的，但很可能他也认为布拉加多齐奥的死，从某种方式来讲，与那个圈子有关，而且开始为他自己担忧。所以，他像木头一样保持了沉默。

第二天，布拉加多齐奥甚至从地方新闻中消失了。类似的事件，警察局应该有成千上万，死者也只是一个四流的新闻记者。于是他们便采纳了最普通的推论。

黄昏时分，我心情阴郁地注视着湖水暗沉下去。阳光下，圣朱利奥岛如此灿烂，就像勃克林笔下的《死亡之岛》一样，耸立在水中。

此时，玛雅决定用力将我从这种梦境中唤醒，于是带我到圣山散步。我并不了解这个地方。那是一些建在一个山丘上的小礼拜堂，处处可见五颜六色的雕像，个头有真人大小，构成了一幅神秘的精致画面。其中还包括了一些天使，但主要是讲述圣方济各生活的场景。唉，在一个母亲怀抱着一脸痛苦的孩子的雕像身上，我看到了某个遥远的政变中那些受害者的影子；另外一组雕像表现的是教皇和很多戴深色帽子的主教出席集会的场景，看着它们，我想象梵蒂冈银行召开主教会议来计划逮捕我。即使满目都是绚丽的色彩和黏土烧制的玩意儿，也无法令我想到天国。一切都像是在影射那些在黑暗中颤抖的、地狱般的力量，只不过是进行了阴险的伪装。我甚至想象着，那些形象在夜间变成骷髅（那些玫瑰色的天使，尽管他们生活在天上，除了虚假的皮肤和隐藏在下面的骨骼，他们还有些什么呢？），参加圣伯尔纳定藏骨堂的魔鬼之舞。

我实在没有想到自己会如此恐惧，同时也为在玛雅面前表现出如此的状态而感到羞愧（看着吧，现在她也会抛弃我）。但是，布拉加多齐奥脸朝下趴在巴聂拉街的样子，总是出现在我眼前。

突然，我希望时空上出现一道意想不到的裂缝（冯内古特是怎么说来着？一个沙漏计时器）：波尔加，那个一百年前的连环杀手，会在半夜时分出现在巴聂拉街，除掉那个闯入者。不过，这并不能解释打给维梅尔卡特骑士的电话。当玛雅对我说，这桩罪行可能只是为了一点点钱的时候，我就是用这个理由来反驳她的。一眼就能看出布拉加多齐奥是一个下流坯，愿他安息。或许他试图敲诈一个妓女，因此遭到那些靠妓女生存的男人的报复，这种事情稀松平常，就像人们所说的，大人物不拘小节。“对，”我重复了一遍，“但一个靠妓女养活的人，不会给出版商打电话，让他把报纸关闭。”

“谁告诉你维梅尔卡特骑士当真接到一个电话？或许他后悔一脚踏进了这个让他花销过大的事业。于是，刚刚得知一个编辑的死讯，他就以这个借口关闭了《明日报》，给编辑们付两个月的工资，而不是一年……又或者，你对我说过，他想办这份《明日报》，是为了有人让他

罢手，并同意接纳他进入顶级沙龙。好吧，假设一个像卢奇迪这样的家伙向那边，也就是顶级沙龙通风报信，说《明日报》即将刊登一个令人尴尬的调查。那些人会给维梅尔卡特骑士打电话，对他说，好吧，放弃你那份破报纸，沙龙接纳你了。而布拉加多齐奥被害另有原因，也许还是被那个疯子杀的。这样，你就排除了打给维梅尔卡特骑士的那个电话。”

“但我没有排除那个疯子。说到底，又是谁半夜进了我家呢？”

“这件事是你给我讲的。你怎么能肯定有人进了你家呢？”

“那又是谁关了水管阀门呢？”

“等一下，听我说。你家没有钟点工负责打扫卫生？”

“她一周只来一次。”

“好吧，她最后一次是什么时候来的？”

“她总是周五下午来。顺便说一句，就是我们得知布拉加多齐奥死讯的那天。”

“所以呢？不会是她因为觉得流水的声音很烦，就关了阀门吗？”

“可是，那个周五我还接了一杯水，好把安眠药吞下去……”

“你应该是接了半杯水，这就够了。即使阀门关着，水管里也还会存留一些水。你只是没有觉察到那是水管里流出的最后一点水。晚上你又喝水了吗？”

“没有，我甚至没吃晚饭，只喝了半瓶威士忌。”

“看到了？我不说你有偏执的毛病，但布拉加多齐奥被杀的想法，以及西梅伊对你说的话，使你立刻想到有人进了你家。事实却非如此，而是下午去过你家的钟点工把阀门关上了。”

“可是布拉加多齐奥的确被他们杀了。”

“我们看到了，这有可能是另一回事。所以，说不定没有任何人注意到你。”

最后的四天，我们在一起反复思考，提出一些假设，然后再把它们

推翻。我变得越来越阴郁，玛雅却越来越殷勤。她不知疲倦地在家和镇子之间来回跑，为我准备新鲜的食物和一瓶瓶的麦芽，现在我已经吃空了三瓶。我们做了两次爱，但我是带着愤怒做的，好像是为了发泄自己，却没能感到快乐。尽管如此，我感到自己越来越爱这个年轻的姑娘。她已经从一只受人保护的小鸟，变成了忠实的母狼，愿意去撕咬想要伤害我的人。

直到这一天晚上，我们打开电视，几乎是碰巧看到克拉多·奥贾斯主持的节目。里面介绍的是前一天英国广播公司播放的一部英国纪录片，名字叫做《短剑行动》。

我们入迷地看着，没有说话。

那部片子的剧本就像是布拉加多齐奥写的一样，里面包括了布拉加多齐奥想象到的所有情节，甚至还多出一些东西。影片还邀请了一些名人进行口述，并穿插一些画面和影像资料，对他们的口述进行点评。片子从比利时留在后方组织的劣迹开始说起。人们发现政府的某些首脑的确被告知了短剑行动的存在，但只是美国中央情报局信任的那些，而莫罗和范范尼却被蒙在鼓里。影片中全屏显示了一些著名间谍的声明，比如："欺骗是思想的一种状态，也是一种状态的思想。"在整个节目当中（两个半小时），文齐圭拉揭露了每一件事情，甚至包括在战争结束之前，联军的情报机构就与博尔盖塞以及他的海军第十舰队签订了一份责任书，保证未来相互合作，以抵御苏维埃的入侵。很多证人都天真地声称，像短剑这样的行动，当然只能征用前法西斯分子这类人。另外，在德国，美国的情报人员保护了像克劳斯·巴比这样的刽子手，使他免受惩罚。他们的做法从这件事上可见一斑。

利齐奥·杰利在影片中出现了很多次。他明确地声称，自己曾经与联军的情报机构合作，而文齐圭拉却把他定义为一个优秀的法西斯分子。杰利谈到了他的功绩，他接触的人，他的消息来源，却并不担心人

们能够明显地从中看出，他始终在玩两面派。

科西加讲述了在一九四八年，作为年轻的天主教民主党战士，他是如何配备好一架司登冲锋枪和手榴弹。假如共产党不接受选举结果，他们就采取行动。文齐圭拉在影片中再次出现。他平静地反驳说，整个极右派都致力于实施紧张状态战略，好让公众在心理上对之后颁布的紧急状态声明有所准备。不过，他明确解释了新秩序与国家先锋这两个新纳粹组织，是如何与几个部的负责人进行合作的。在议会调查中，一些议员也毫不避讳地说，在每次政变中，情报机关和警方都会把资料打乱，使得司法调查陷入瘫痪。文齐圭拉声称，在喷泉广场事件背后，不仅仅有被所有人认为是政变策划者的新法西斯分子弗雷达和文图拉；在他们上面，还有内政部特别事务处负责整个事件的组织。另外，新秩序与国家先锋采用何种方式渗透进左派组织，以便促使他们展开恐怖暗杀，也被公之于众。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李·哈维·奥斯瓦尔德上校断言，红色旅不仅被渗透，而且是在执行军事情报和安全服务处桑托维托将军下达的命令。

红色旅的创建者，也是最先被捕的人物之一，弗朗切斯基尼，在一次令人吃惊的采访中，曾经迷惑地诉说，他原本是出于善良的初衷，但后来碰巧在某些人的说服下，转而为其他目标效力。文齐圭拉又说，国家先锋当时担任的使命，是传播支持中国的海报，以激起对亲华活动的恐惧。

作为短剑行动的指挥官之一，因泽里利将军曾经毫不犹豫地说，武器就存放在宪兵营里，短剑行动的成员们可以到那里去取自己需要的武器，只要出示（连载小说式的故事）半张一千里拉的钞票，作为辨认的标志。当然，他们最后也提到了莫罗事件，因为在他被绑架的那个时间，有人看到一些情报人员出现在法尼街。其中一个特工辩解说，他到那里去是因为有一个朋友请他吃午饭，但不知道他为何早上九点就去赴约了。

前美国中央情报局的头儿科尔比自然否认了一切，另外一些中央情

报局的特工却在没有蒙面的情况下，谈到了自己的名字出现在其中的那些文件，甚至非常详细地说明了组织支付给牵连到各种惨案中的那些人的工资，比如付给米切利将军每月五千美元。

正像电视节目中所评论的那样，这些可能都是些指示性的证据，以此为基础无法给任何人判刑，但足以令公共舆论不安。

玛雅和我感到精神紧张。节目里揭示出的事实，超出了布拉加多齐奥所有那些狂热的幻想。“事实只能是这样，”玛雅说，“他也对你说过，这些说法流传已久，只是它们被从集体记忆中抹去了。要想重新找回它们，只需到档案馆或者报刊收藏馆去，将这幅镶嵌画的碎片重新拼凑起来。不仅是在学生时期，而且即使在负责亲密关系的那段时间，我都会读报纸。你以为呢，我也听说过这些事情，只不过我也会遗忘，就像一个新的发现会抹去一个旧的。想要恢复记忆，只要把一切都翻出来。布拉加多齐奥就是这样做的，英国广播公司也是如此。搅拌一下，你就会得到两种完美的鸡尾酒，但不知道哪个才是真的。”

“是啊，不过布拉加多齐奥可能在那里添加了自己的想象，比如墨索里尼的故事，又或者是卢恰尼教皇的遇害。”

“好吧，他是一个有谎话癖的人，到处都能看到阴谋，但问题的核心还是同一个。”

“神圣的上帝啊，”我说，“你想到了吗，几天前布拉加多齐奥被人杀害，就是因为害怕这些消息被再次发现。通过现在这个节目，会有几百万人知道这件事吧？”

“亲爱的，”玛雅说，“你的运气正在这里。假设果真有什么人，不管是幽灵般的他们，还是那个孤独的疯子，不管他是真的害怕人们再次想起这些事，还是担心一件无足轻重的事再次浮出水面，这件事情，甚至我们在看电视的时候都没有注意到，却仍旧能够为一群人或者一个人造成麻烦……好吧，在这个节目播出之后，不论是他们，还是那个疯子，都不再有兴趣把你或者西梅伊除掉。假如你们俩四处去向报纸讲布

拉加多齐奥对你们说的事情，人们会认为你们是狂热分子，是在重复电视上看到的东西。”

“可是，也许有人会害怕我们谈到英国广播公司缄口不言的东西，比如墨索里尼和卢恰尼。”

“好吧，想象一下你去跟别人讲关于墨索里尼的事情。布拉加多齐奥揭露那些事情的方式就已经不太可信了，完全没有任何证据，只是一些胡乱猜测。假如你跟别人说起这些事情，他们会说你太夸张了，是看到了英国广播公司的节目而感到不安，所以借此宣泄一下个人想象。你甚至会加入他们的游戏：你们看，他们会说，从现在开始，每个把几件事情搅在一起的人，都会发明出一个新的说法。这些新发现不断繁殖，甚至会使人们怀疑英国广播公司说的那些也只是新闻投机，又或者是一种癫狂，就好像那些说美国人并没有真的登月，或者五角大楼忙着向我们掩盖UFO存在的真相。这个节目使所有其他发现都显得无用和荒唐，因为你知道（那本法语书叫什么来着？），现实超越虚构。或者，更恰当的说法是，任何人都无力编造任何东西。”

“所以，我自由了？”

“当然，谁说出真相，谁就还了你自由。这个真相会使任何其他发现都变得如同谎言。说到底，英国广播公司做了一件大好事。从明天开始，你可以四处去说教皇割断孩子的喉咙，然后把他们吃了；或者说是加尔各答的特蕾莎修女把炸弹放在伊塔利库斯号火车上面。人们会说，啊，真的吗？很有趣，然后就转过身继续做他们的事情去了。我拿脑袋打赌，明天的报纸上甚至不会提这个节目。在这个国家里，任何事情都无法打扰我们。说到底，我们见识过野蛮人的入侵，罗马之劫，塞尼加利亚惨案，一战的六十万死者，二战的地狱。想想吧，这件事情涉及的也仅仅是花了四十年才被干掉的那区区几百人。情报机构腐败成风？相比波吉亚家族所做的事情，简直可以一笑置之。我们曾经是手握匕首和毒药的民族，对这些事情已经能够免疫了，他们给我们讲的任何新故事，我们都曾经听过更糟糕的，这件事只不过是模仿。假如说美国，半

个欧洲的情报机构，我们的政府，还有我们的报纸对我们说谎，为什么英国广播公司就不能说谎？对于一个善良的公民来说，唯一严肃的问题是如何避税。除此之外，那些发号施令的人可以想怎样就怎样，反正总是换汤不换药。阿门。你看，我只跟西梅伊一起待了两个月，就变得和他一样狡猾了。”

“现在咱们怎么办？”

“首先，你要安静下来。然后，明天我去银行，悄悄地把维梅尔卡特骑士给的支票兑换了，而你去把银行的钱取出来，假如有的话……”

“我从四月开始存钱，所以已经有相当于两个月工资的积蓄，一千万里拉左右，再加上那天西梅伊给我的一千两百万里拉。我有钱了。”

“太好了，我也存了点钱。咱们把所有钱都取出来，然后逃跑。”

“逃跑？难道我们不是说，从现在开始可以毫无恐惧地到处转悠了吗？”

“是，不过，难道你还想住在这个国家吗？在这里，事情仍然像从前那样发展：你坐在匹萨店里，会害怕坐在你旁边的人是间谍，或许就要杀害另一个法尔科内，说不定会在你经过的时候引爆炸弹。”

“可是，我们要到哪里去呢？你也看到和听到，从瑞典到葡萄牙，整个欧洲都在发生同样的事情。你想逃到土耳其，到灰狼中间去吗？或者去美国，假如他们允许？在那里，他们也会行刺总统，或许黑手党也渗透进了中央情报局。世界是一个噩梦，亲爱的。我想下车，但他们对我说不行，我们是在一列特快车上面，中间没有停靠站。”

“亲爱的，咱们去找一个没有秘密，一切都暴露在阳光之下的国家。中美洲和南美洲有很多这样的地方。在那里，没有任何东西遮遮掩掩。大家都知道谁属于贩毒集团，谁在指挥革命组织。你坐在饭馆里，有一群朋友从面前经过。他们给你介绍某个人，说他是武器走私团伙的老大。他漂漂亮亮的，胡子刮得很干净，身上香喷喷，穿着浆过的白衬衫，衣角露在裤子外面，服务生都恭敬地对他说：‘先生这边请。’警察也去向他表示敬意。那是没有秘密的国度，一切都暴露在阳光之下，警

察希望出于规定受到贿赂，政府与黑社会在对宪法的诠释上彼此呼应，银行靠洗黑钱维持。假如你没有另外带一些来源可疑的钱，就会有麻烦，他们会没收你的居留许可。他们互相残杀，但只限于在他们之间，不会打搅游客。咱们可以在某个报社或者出版社找到工作，我有朋友在那里的亲密关系杂志社工作：现在想想，这是一个非常诚实的职业。说的都是一些扯淡的事，但大家都心知肚明，且以此为乐。因为你的揭露而被拉下神坛的人，观众前一天在电视里就已经看到了。西班牙语一个星期就可以学会，我们也就找到了我们的南方的海，我的图西塔拉。”

我从来都无法独自采取行动。不过，假如另外一个人把球传过来，有时候我还是可以将球命中。玛雅仍旧天真，而岁月已经使我变得成熟。假如你是一个失败者，那么，唯一的安慰就是把你周围所有的人都当做失败者，包括那些赢家。

于是，我反驳玛雅说：

“亲爱的，你没有想到，意大利也慢慢变得像你想要流亡的那些梦中的国度。假如说我们能够首先接受，继而忘记英国广播公司给我们讲的所有事情，那就意味着我们正在习惯于失去羞耻感。你没有看到吗，今晚所有接受采访的人都很开心地告诉我们他们曾经做过的这样或者那样的事情，几乎是在等待一枚奖章。没有任何巴罗克式的明暗对比，一切都在光天化日之下进行，就像印象派画家的画一样。贿赂得到允许，黑手党也正式进入议会，政府里的人也在逃税，监狱里关的都是些偷鸡的阿尔巴尼亚人。体面人继续给无赖投票，那么，他们为什么不能相信英国广播公司的话呢？又或者，他们不会去看今天晚上电视里播放的这种节目，因为吸引他们的是其他更加垃圾的节目，比如晚间第一档维梅尔卡特骑士的电视直销，或者有没有什么重要人物被杀，那样就会有国葬。我们可以置身这些游戏之外：我重新开始做德语翻译，你重新给那些放在女性发廊，或者牙医候诊室里的杂志工作。然后，我们每天晚上看一部好电影，周末到奥尔塔来。让所有人都见鬼去吧。我们只需要等

待：一旦真正变成第三世界，我们的国家将充满活力，就好像到处都是科帕卡瓦纳[1]。女人是王后，女人是国王。”

玛雅令我恢复了安宁与自信，或者至少是对我周围世界一种平静的不信任。只要学会满足，生活还是可以忍受的。明天（就像郝思嘉所说的。这又是一个引用，我知道，不过，我已经放弃以第一人称讲话，而是任凭别人去说）会是新的一天。

阳光下的圣朱利奥岛重又闪烁着光芒。

---

[1] Copacabana，巴西里约热内卢南区的一个街区，以四公里长的海滩著称，是世界最著名的海滩之一。



UMBERTO
ECO

意 翁贝托·埃科 —— 著　欧金尼奥·卡尔米 —— 绘　王建全 —— 译

当代最有趣的思想家
翁贝托·埃科写给你我的未来之书

这个世界依然有瘟疫、
冲突、战争、污染……
但我们还是可以向往美好

矮人星上的矮人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矮人星上的矮人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王建全　欧金尼奥·卡尔米（绘）
责任编辑：李月敏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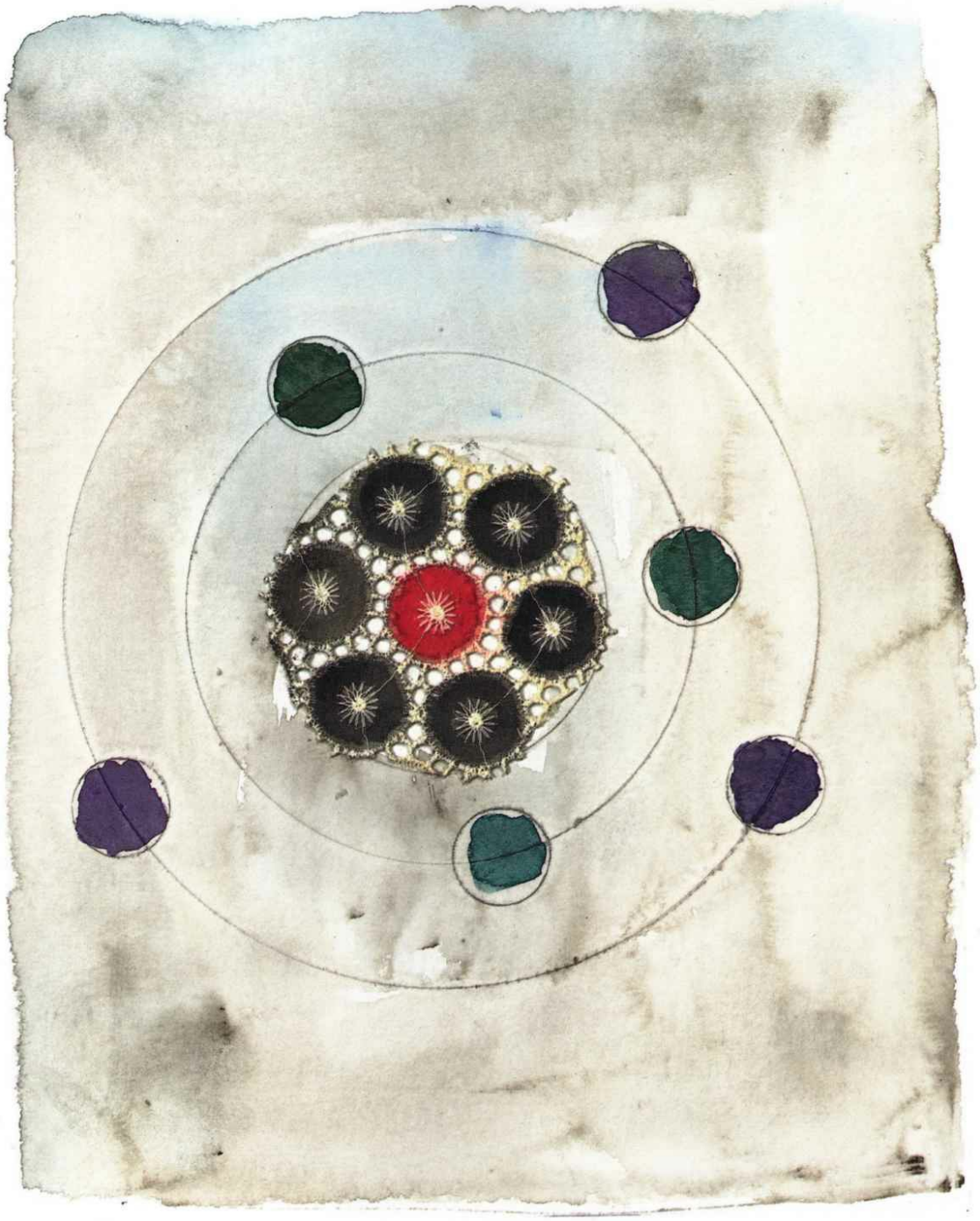
目 录

炸弹和将军
三名宇航员
矮人星上的矮人

炸弹和将军

从前

有一个原子



从前
有一个坏将军
他的军服上挂满象征军衔的饰带



世界充满了原子

一切都是由原子构成的
原子非常微小
它们结合在一起
就组成了分子
而分子结合在一起
就形成了我们所知道的一切

妈妈是由原子构成的
牛奶是由原子构成的
女人是由原子构成的
空气是由原子构成的
火是由原子构成的
我们所有的人都是由原子构成的



当原子们
和谐地待在一起的时候
一切都很完美

生命就是基于这种完美

但当原子被分裂……
原子的各个部分就会去攻击别的原子
那些原子又再去攻击其他原子
如此下去……

会发生可怕的大爆炸！
这就是原子的死亡



继续说我们的故事

我们的原子非常伤心
因为它被放到了
一颗原子弹里面

它和其他原子一起
等待着
投掷炸弹的那一天
那时候，它们会粉身碎骨
并摧毁一切



现在我们应该知道
世界上也有很多
将军
他们一辈子都在积攒炸弹

我们的这位将军
在他的阁楼里堆满了炸弹
“当我的炸弹足够多的时候，”
他说，
“我就会发动一场大规模的战争！”

说完，他大笑起来

每天
将军都爬上阁楼
在里面存放一颗新的炸弹
“当阁楼存满的时候，”
他说，
“我就会发动一场大规模的战争！”

身边放着这么多的炸弹
人怎么可能不变坏呢？



被关在炸弹里的原子们

非常难过

正是由于它们

一场浩劫将会降临
许多孩子会死去
还有许多妈妈
许多小猫
许多小羊
许多小鸟
总之，所有的一切

整个国家都会被摧毁
那曾经处处可见的白色小房子
它们那红色的屋顶
以及旁边绿色的树木……





……除了一个黑洞

什么都不会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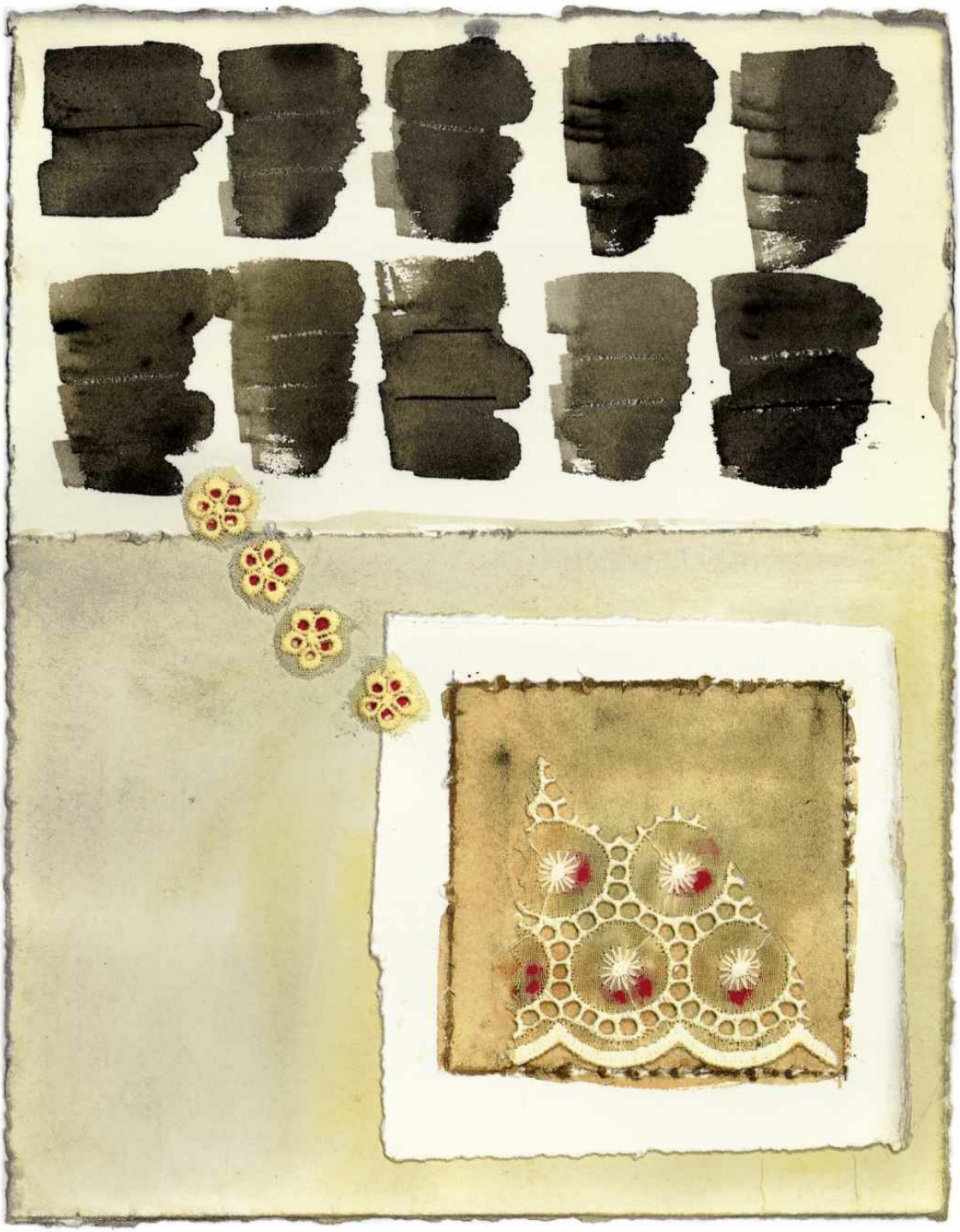


所以
它们决定背叛将军

一天夜里
它们悄无声息地

爬出了炸弹

藏到了地窖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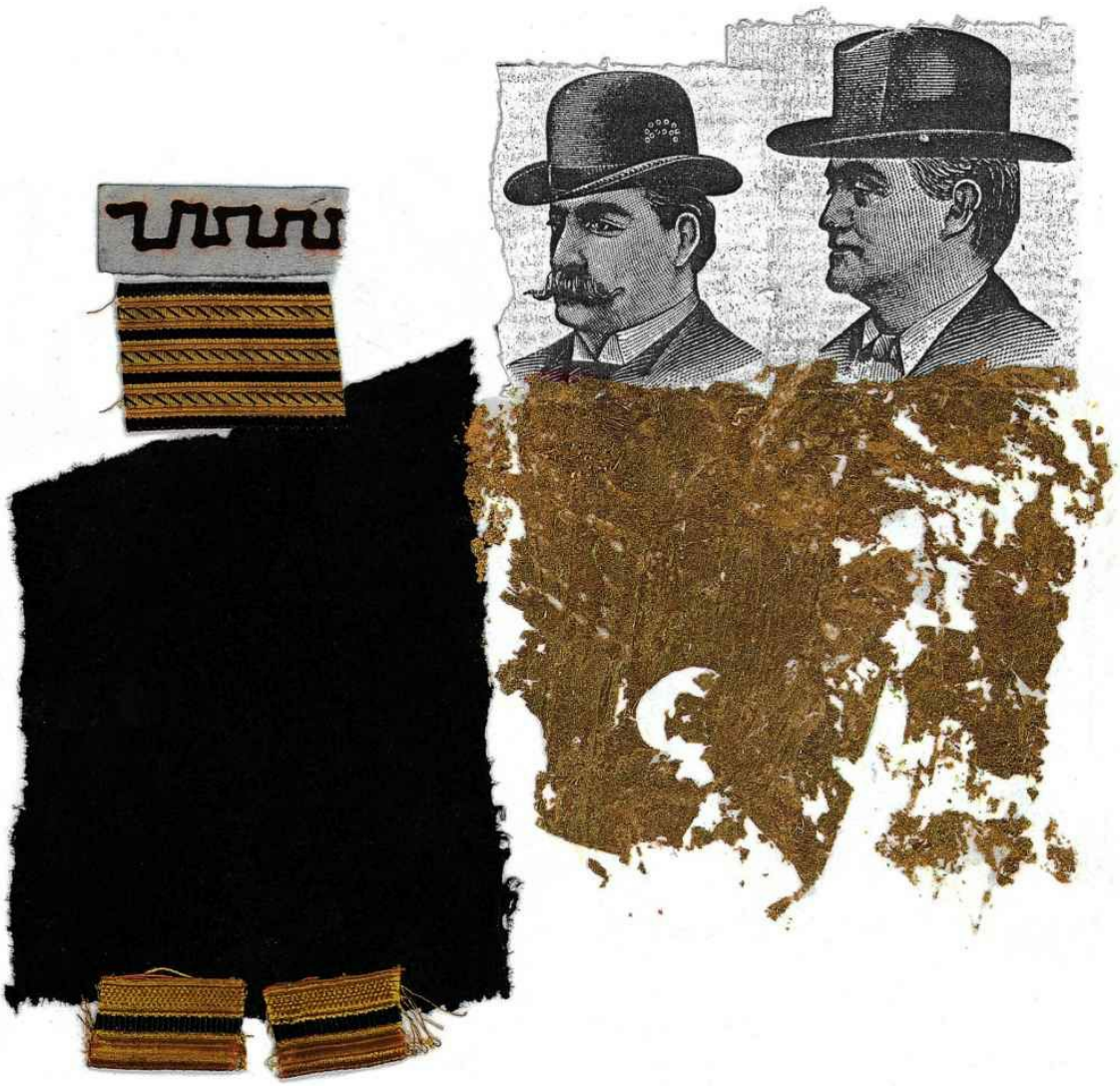


第二天早上

将军带着几位先生走进阁楼

这些先生说：
“为了这些炸弹，
我们花费了很多金钱。
现在您就让它们在这里发霉吗？
您到底在忙些什么啊，将军？”

“说得对，”
将军回答说，
“确实应该开始这场战争了。
否则我永远也得不到提拔。”



他宣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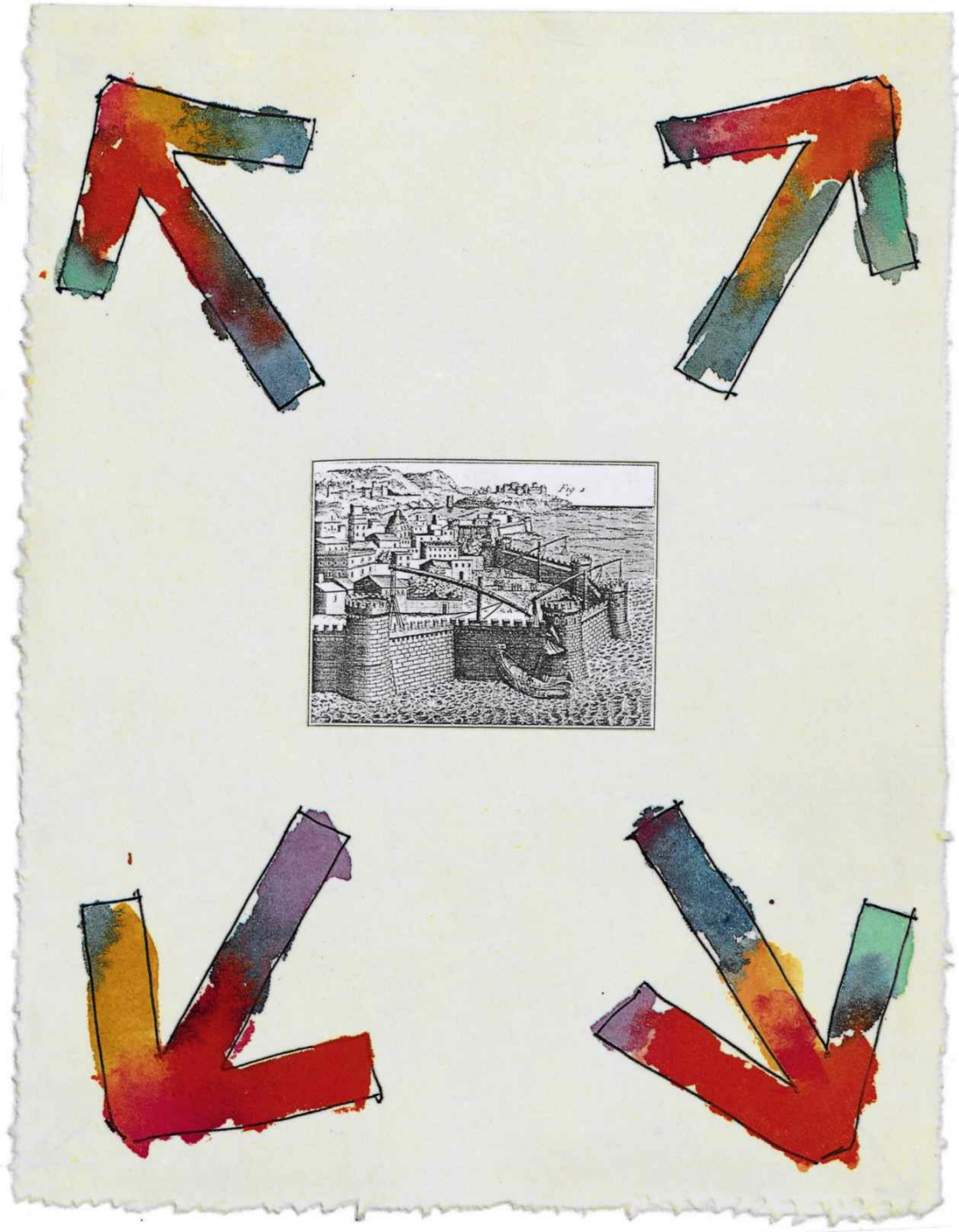
一场原子战争即将开始

消息传开后

人们惊慌失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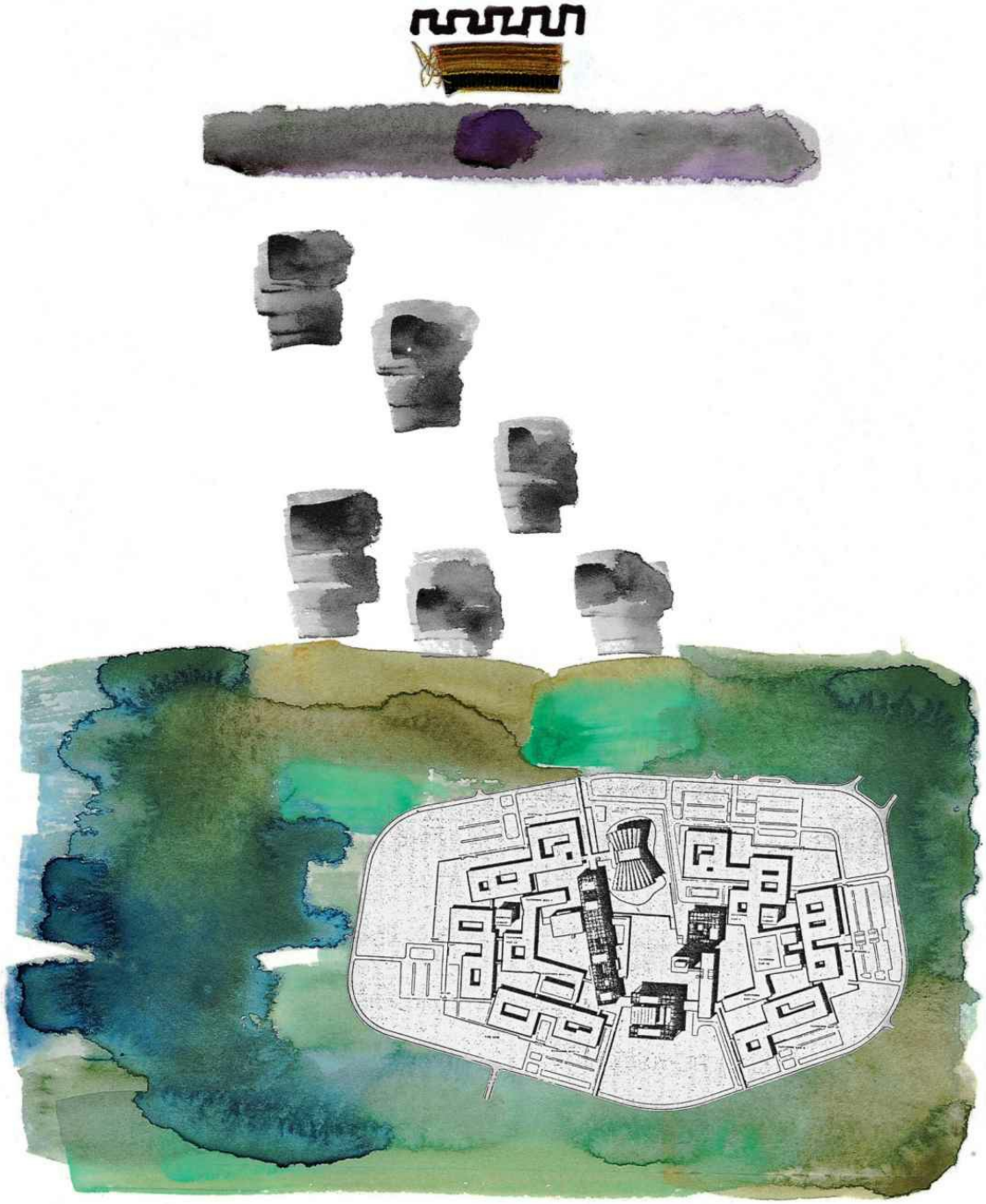
“哦，我们真不应该允许这些将军制造炸弹！”
他们说。

但已经太晚了
所有人都从都市逃离了
但是能逃到什么地方去呢？



与此同时
将军把他的炸弹装上了飞机
他要把炸弹一颗一颗地投到

每一座城市的上空



可是

当炸弹落下来

根本没有爆炸

它们里面空空如也！
为躲开危险而欣喜的人们
（对此他们简直难以置信！）
把炸弹捡回来做成了花瓶

就这样，大家都意识到
没有了炸弹的生活会更加美好



于是他们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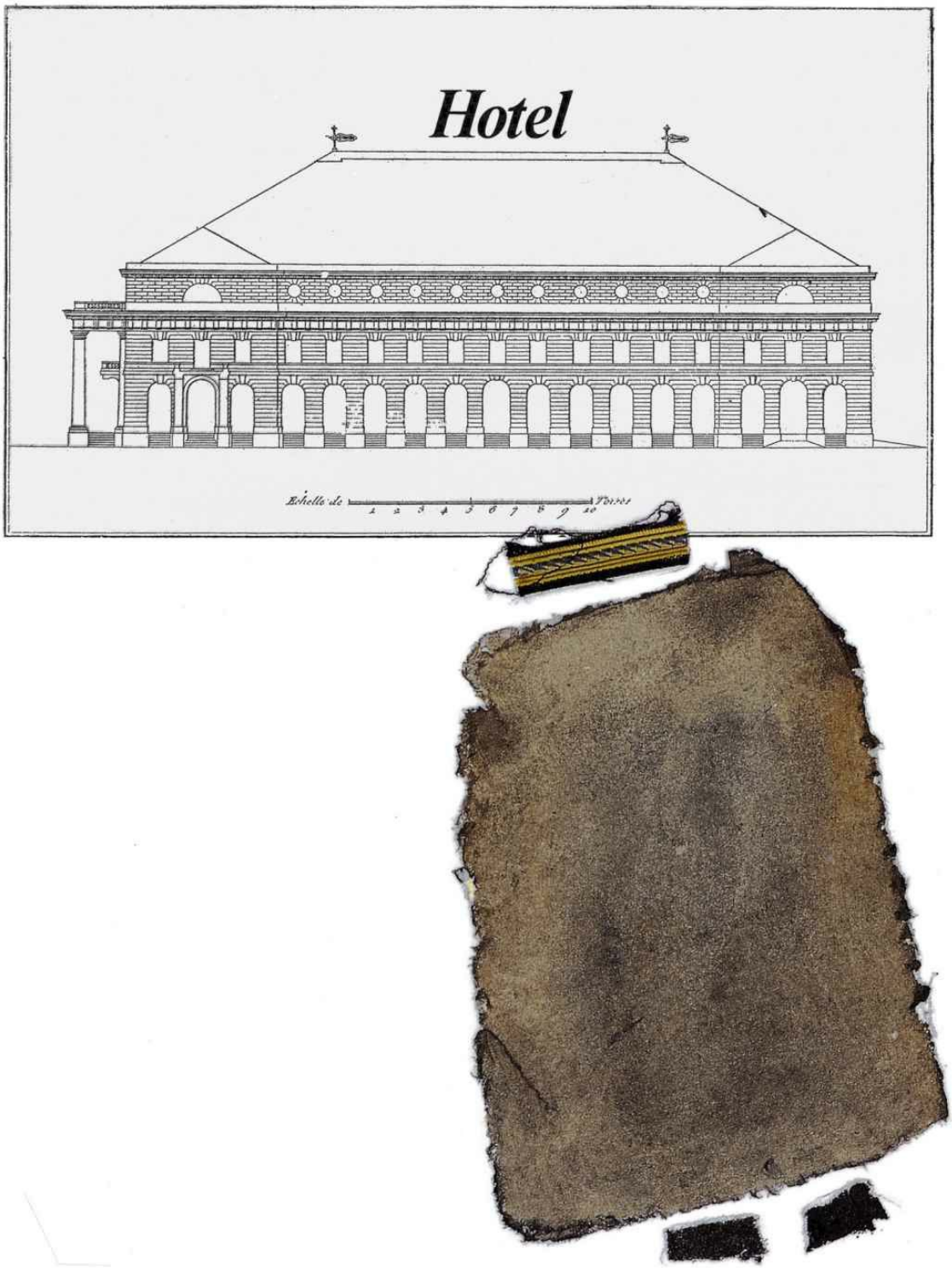
不再进行战争
母亲们尤其高兴
父亲们也是如此
应该说，所有人都非常高兴



将军呢？
现在已经不再有战争了
他被解雇了

为了让他挂满饰带的军服派上用场
他当上了一家宾馆的门卫
由于现在大家都生活在和平之中
宾馆里住进了很多游客
甚至包括曾经的敌人
甚至还包括
将军曾经冷酷指挥过的士兵们

当人们进出宾馆的时候
将军打开玻璃大门
笨拙地鞠躬行礼
说：“先生，您好。”
而这些人认出将军之后
便沉着脸对他说：
“真是恬不知耻！
这家宾馆的服务实在是太差了！”



将军

脸涨得通红

一言不发

因为他已经无足轻重了



三名宇航员

从前，宇宙里有地球

从前，宇宙里有火星

它们在天空里
彼此距离遥远
在它们周围
有百万颗行星和百万个星系



地球上的人
想要到火星和其他星球上去
但太远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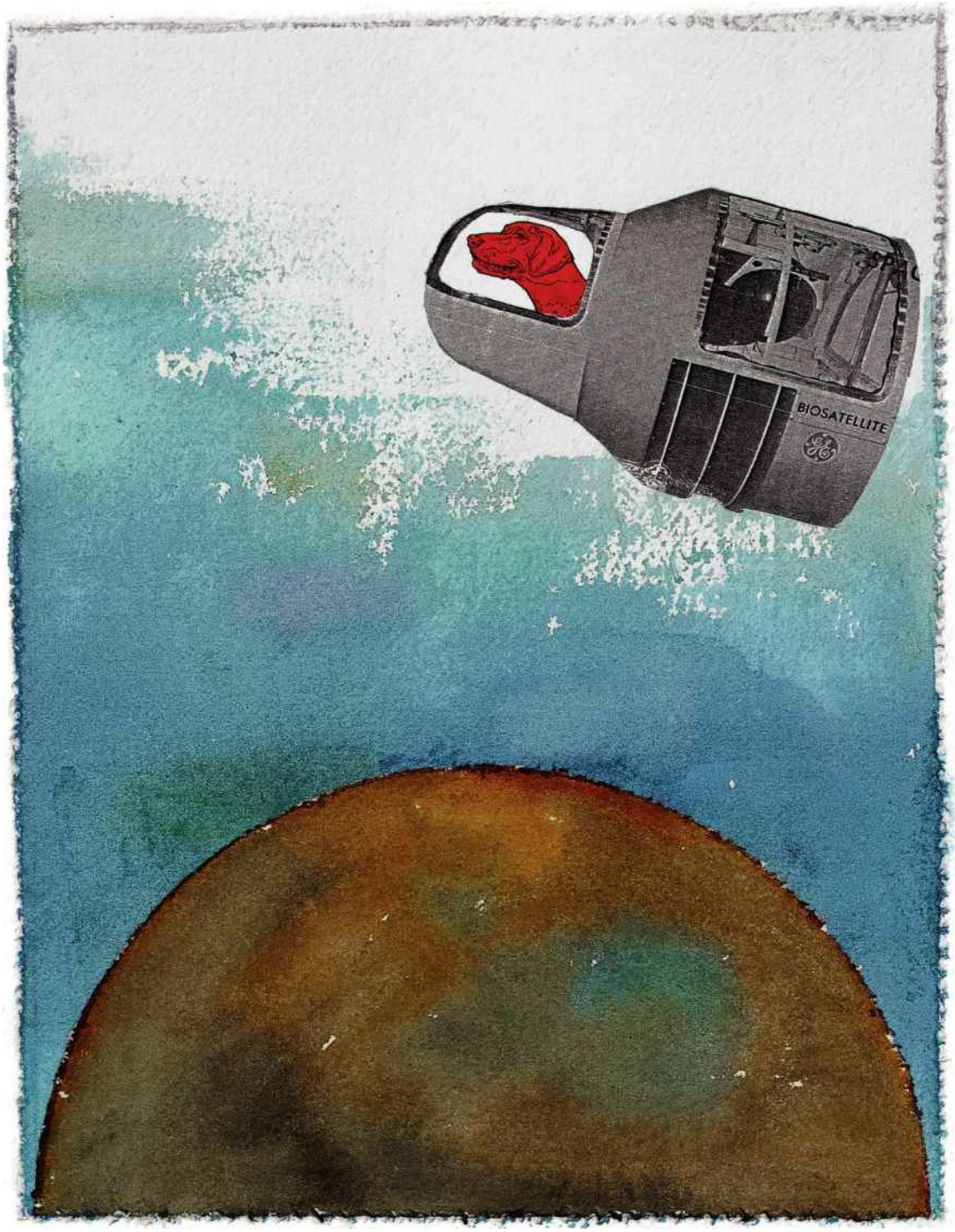
总之，他们做了很多努力
开始的时候发射了很多卫星
它们围绕地球转了两天
又返了回来

之后，他们又发射了几发火箭
它们也会围着地球转几圈
但却不会返回
而是脱离地球的引力
飞往无尽的宇宙空间



最初，人们在火箭里面放几只小狗
但小狗不会说话
通过无线电只能传来“汪汪”的叫声

人们无法知道它们到底到达了什么地方
看到了什么



最后，人们挑选了几名勇士

让他们当宇航员

之所以称他们为宇航员
因为他们是去探索整个宇宙
也就是那充满行星和星系
以及包含星系里所有一切的没有穷尽的空间

宇航员出发了，不知道能不能回来
他们要征服天空中的星星
让人们有朝一日能够从一个星球
到另外一个星球旅行
因为地球已经变得过度拥挤
人口每天都在增长



一个晴朗的早晨，他们出发离开地球
从三个不同的地方，乘坐三发不同的火箭

第一发火箭里是一个美国人
他用口哨愉快地吹着一首爵士小调

第二发火箭里是一个俄罗斯人
他用深沉的嗓音唱着“伏尔加河，伏尔加河”

第三发火箭里是一个中国人
他唱着一首优美的歌曲
但另外两个人听来都觉得跑调了



他们都想率先到达火星

以此表现比其他人更优秀

实际上，美国人不喜欢俄罗斯人

俄罗斯人也不爱美国人
中国人则不信任另外两个人

因为美国人问候的时候会说：
“How do you do？”

而俄罗斯人却会说：“ЗДРАВСТВУЙТЕ。”

中国人则说：“你们好！”

所以他们彼此不理解，认为彼此各不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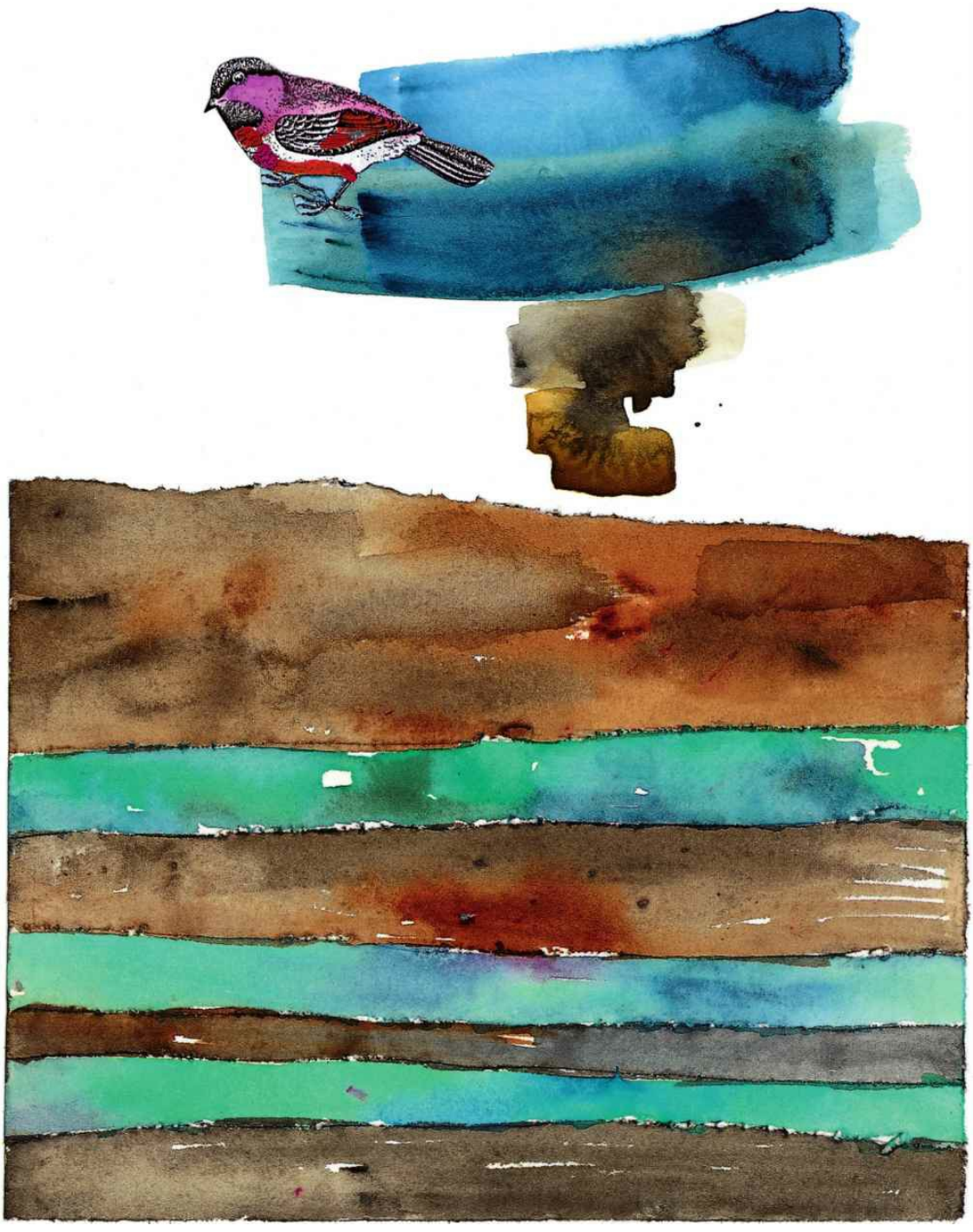


由于他们三个人都非常优秀
所以他们几乎同时到达了火星
他们戴着头盔，穿着宇航服
走出各自的飞船……



……他们看到了
非常美丽，又令人不安的景色
地面上勾勒着长长的运河
里面的河水绿如翡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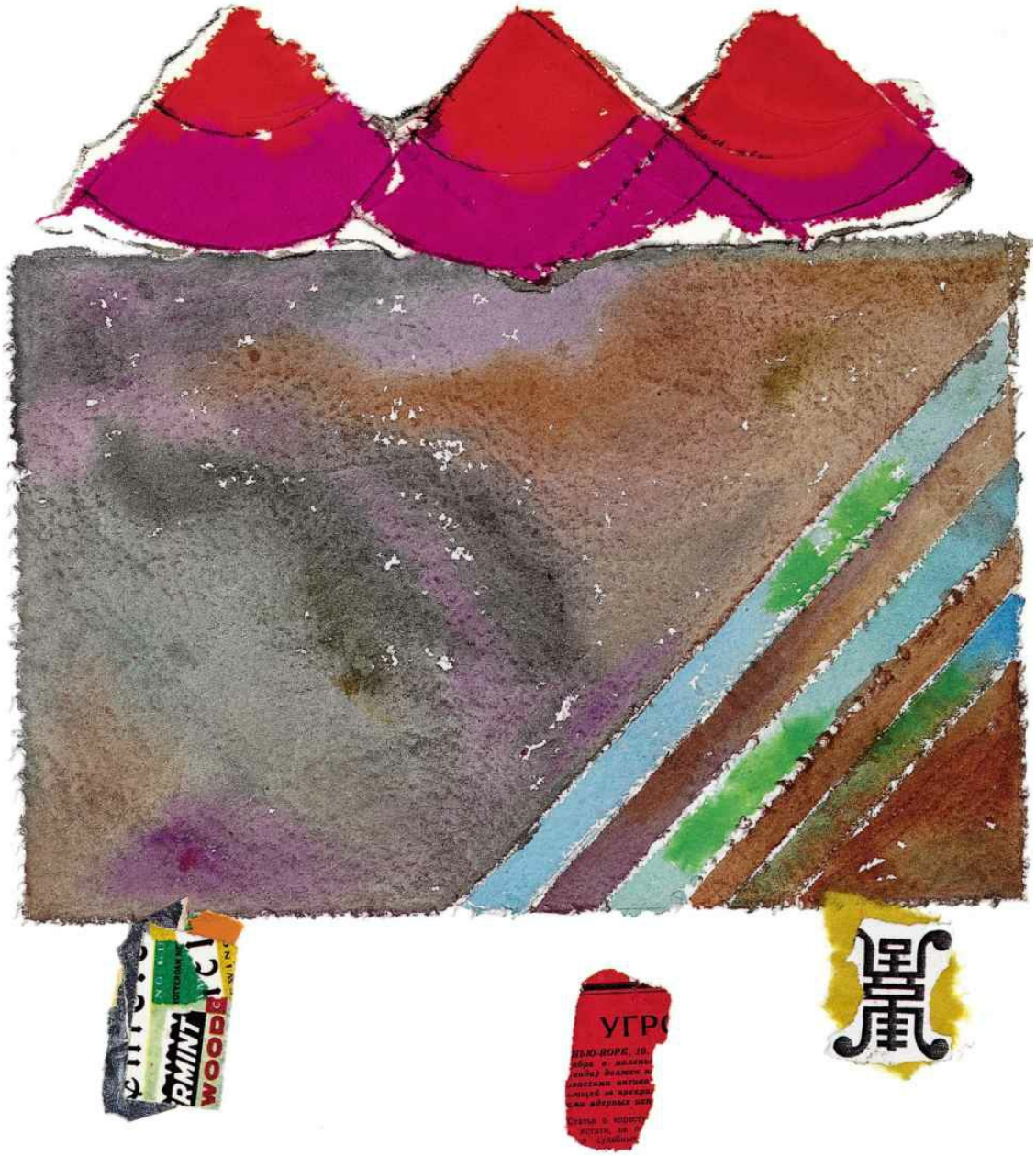
旁边是奇怪的蓝色大树
树上是从没见过的小鸟
小鸟羽毛的颜色非常奇异



遥远的地平线处是红色的山脉

散发着奇特的光芒

宇航员们看着这美丽的景色
看看对方
他们互相站得很远
彼此不信任



黑夜降临
周围出奇的安静
地球在天空中闪闪发光
就好像一颗遥远的星星

宇航员们都感到忧伤和迷惘
黑暗中，美国人呼唤着妈妈

他说：“Mommy……”

俄罗斯人说：“Mama。”

中国人说：“妈妈。”

他们马上明白
彼此说的是同样的事情
感受的是同样的情感
所以他们相视而笑，靠近对方
一起点起一堆篝火
每个人都唱着自己家乡的歌谣
这样，他们都得到了勇气
在了解彼此的同时等待着清晨的到来



清晨时分：天非常冷

突然

从一个树丛里钻出一个火星人

他的样子真是可怕！他全身是绿色

耳朵的位置上长着两根天线一样的触角
还有一根长鼻子和六条手臂

看到宇航员，火星人说：“哇哦哦哦！”

这在火星语里面的意思是：
“我的天啊，这是从哪里来的可怕生物？！”

但是地球人不明白
认为这是战争的嗥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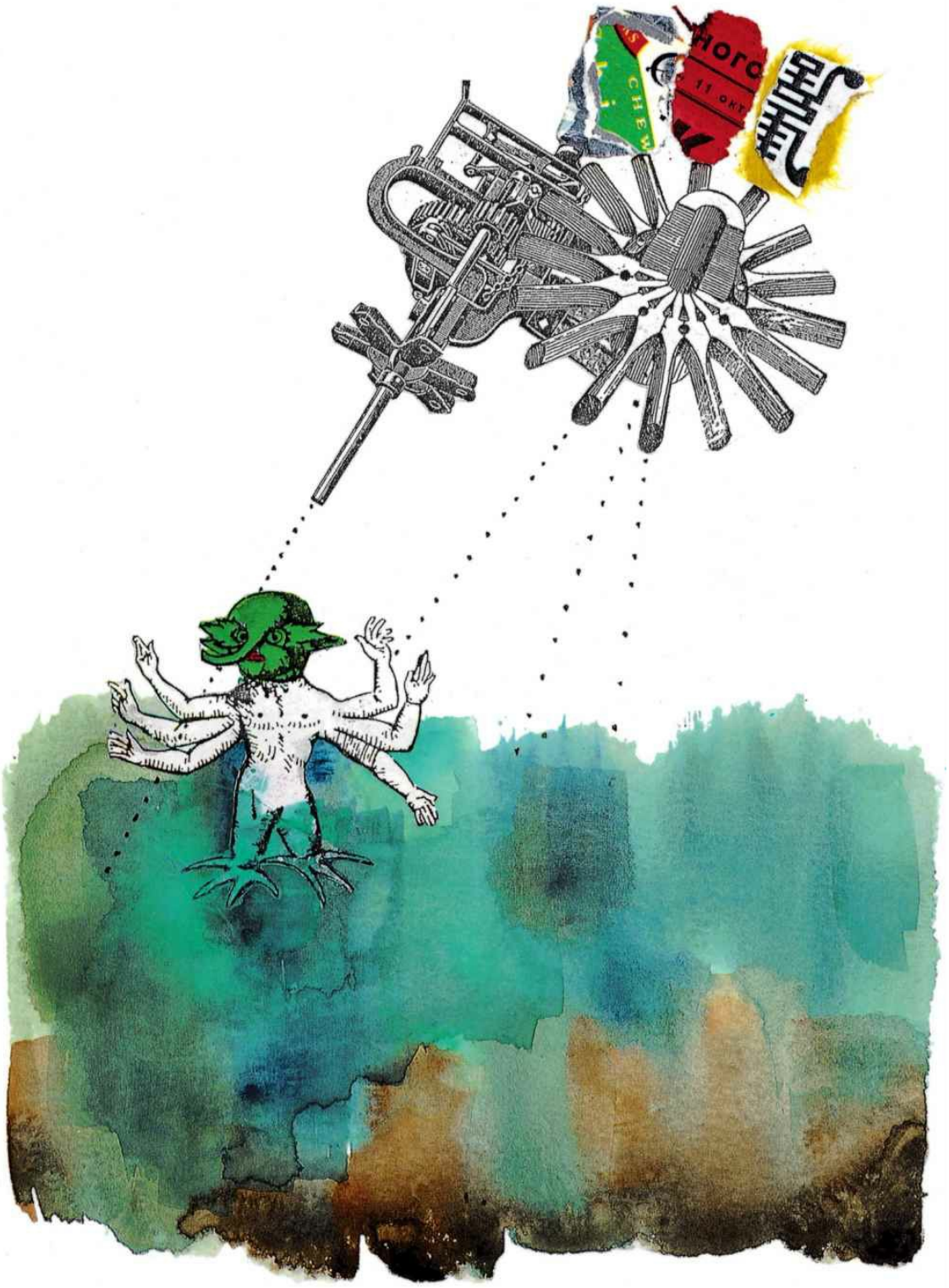
他跟他们是如此不同
简直没有办法
去理解他和喜欢他

他们马上取得一致
站在一起对付他

在这个怪物面前
他们彼此间微小的差异已经消失了
即使说着不同的语言
又有什么关系呢？
他们知道自己都是人类

而另外一个却不是。他太丑陋了
地球人认为
丑陋的人也是坏人

所以他们决定
用原子分裂武器杀死他



突然之间，在清晨的寒风中
一只火星小鸟落到了地面上

由于寒冷和害怕，它浑身发抖
很明显
它是从窝里掉下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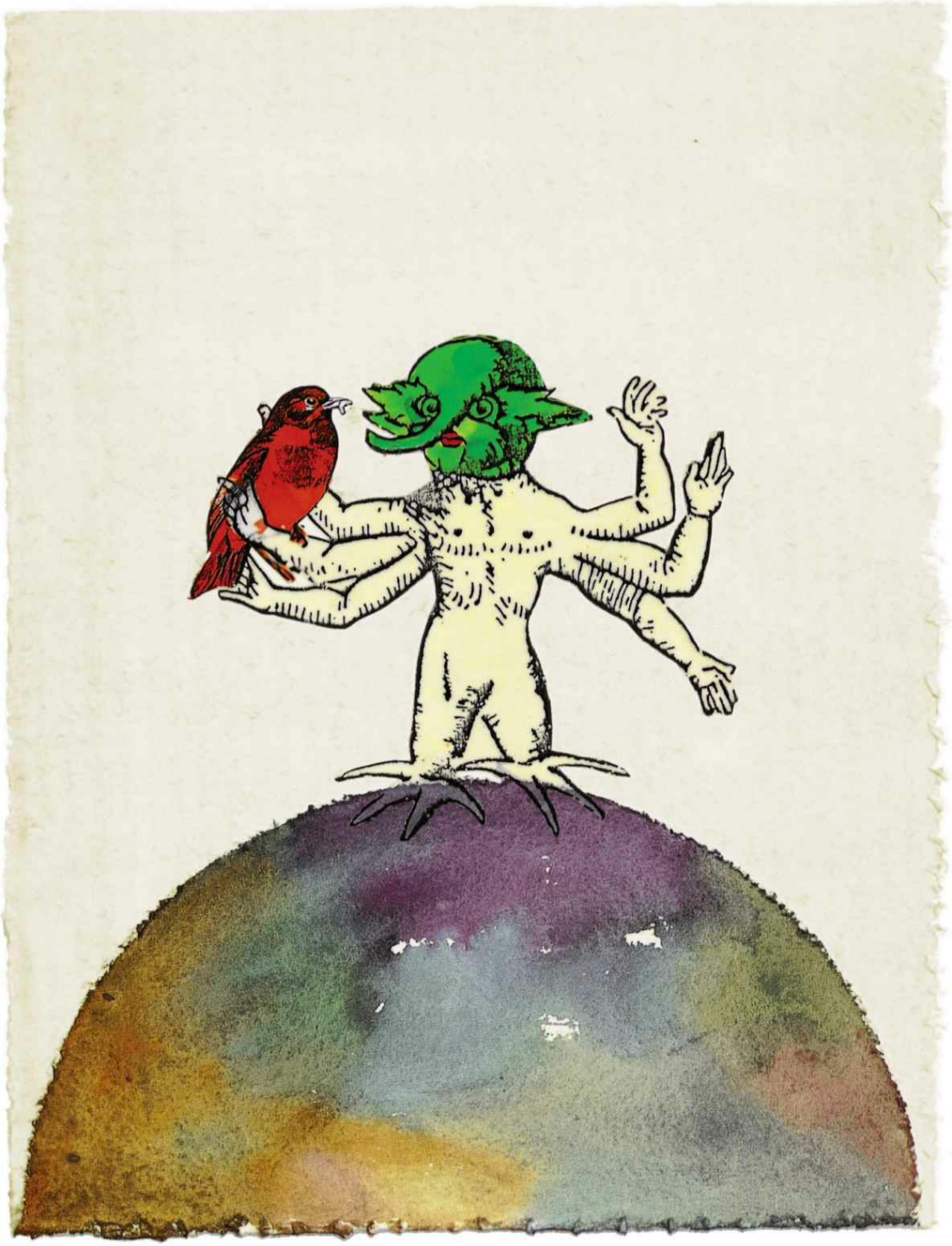
它绝望地“唧唧”叫着，和地球上的小鸟差不多
它非常痛苦
美国人，俄罗斯人和中国人看着它
情不自禁
流下了同情的眼泪



这时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火星人也走到那只小鸟旁边
看着它

长鼻子里冒出两缕烟
地球人突然明白了
火星人是在哭泣
以火星人自己的方式

然后他们看到
火星人弯下腰
用他的六只手臂托起小鸟
试着温暖它



于是

中国人转向他的两个地球朋友：

“你们明白了么？”他说，“我们原本以为这个怪物跟我们不同，然而他也热爱动物，也会感动，他有爱心，当然也有思想！你们认为还需要杀死他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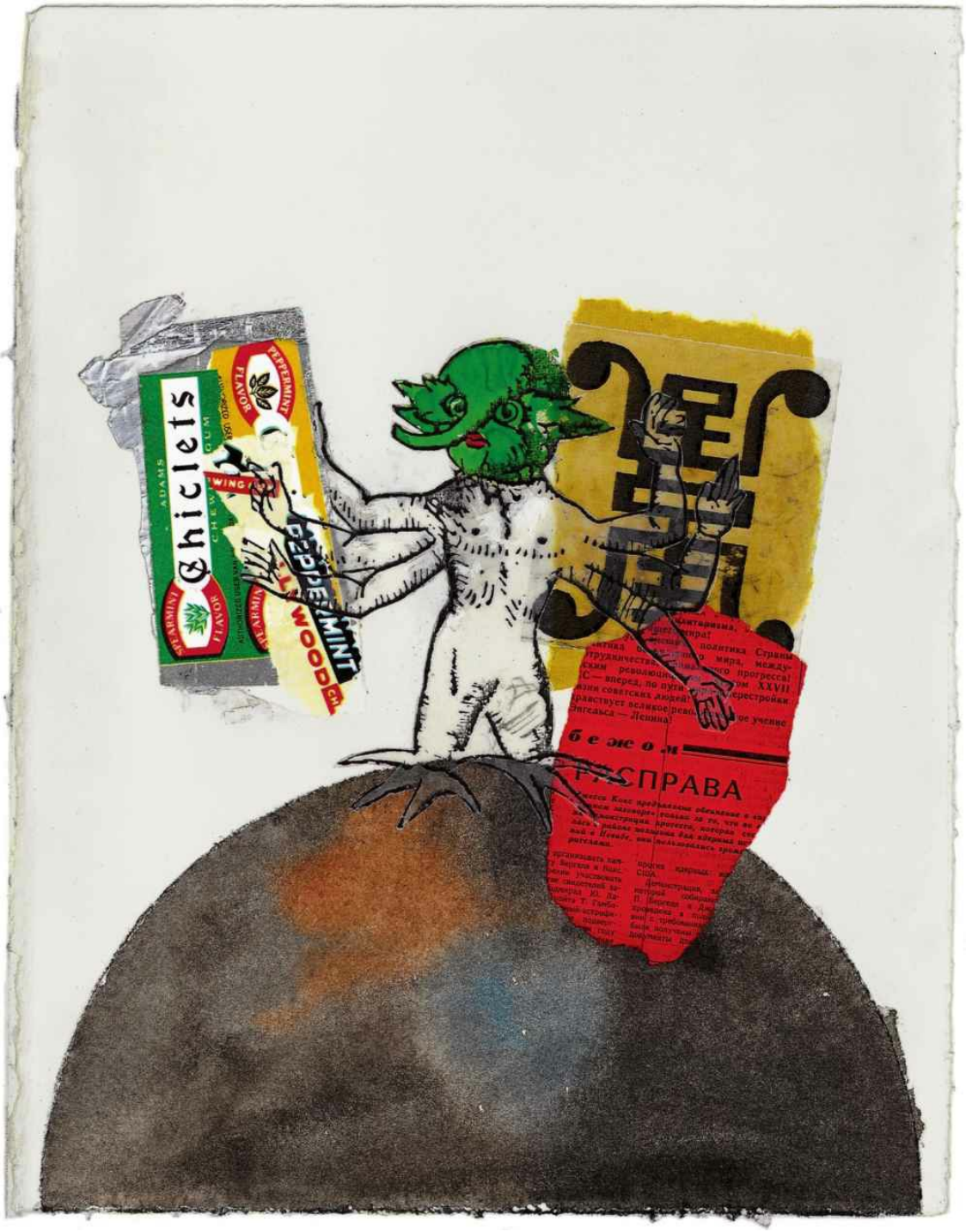


现在这个问题根本不值得一说了

地球人已经学到了一课：
不能仅仅因为两种生物的不同
而让他们彼此成为敌人

所以他们走到火星人身边
伸出了他们的手

火星人有六个手臂，一下子握住了
三个人的手
剩下的手
摆出了问候的姿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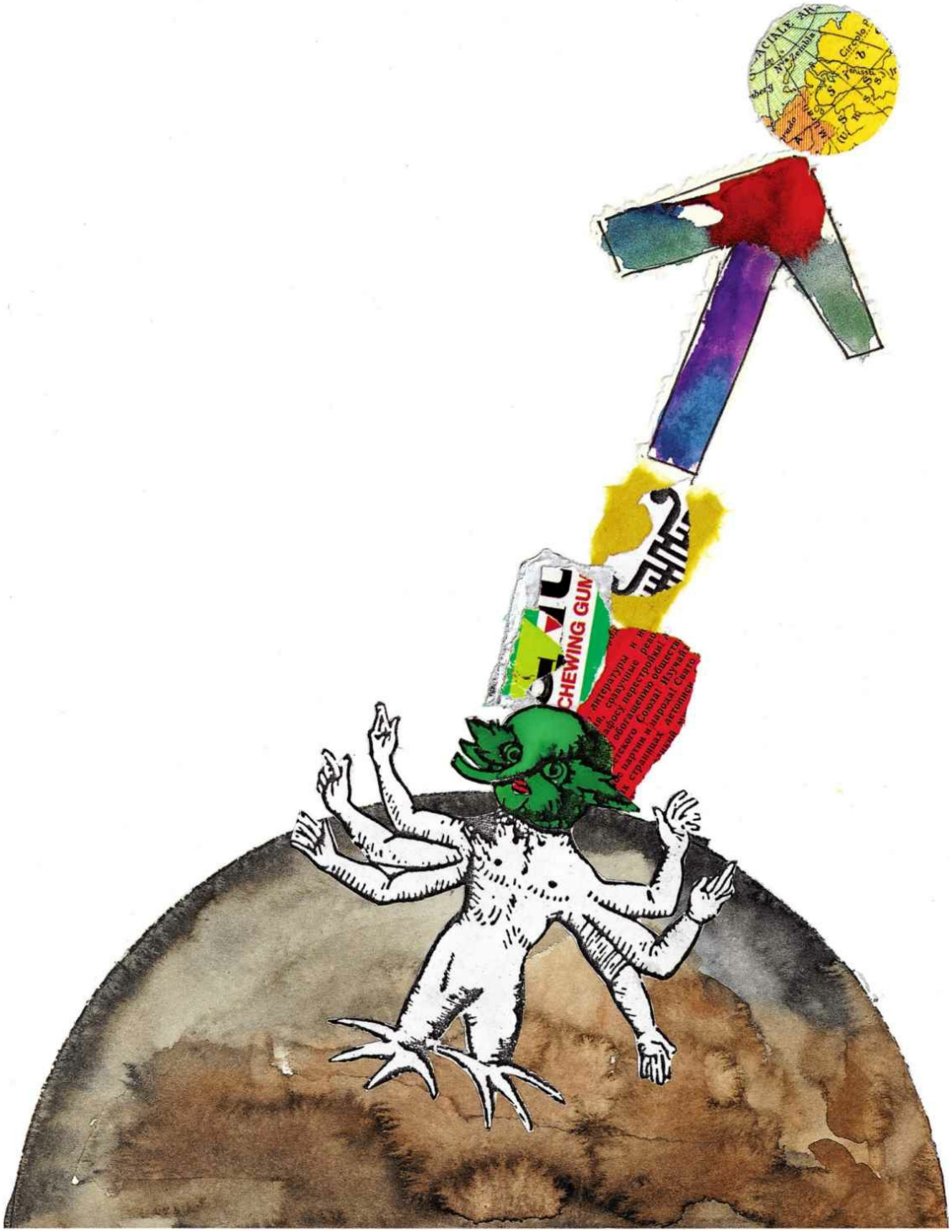
他用手指着天上的地球
地球人明白他想做一次星际旅行
去了解其他的居民
和他们一起寻找方法

共同建立一个伟大的宇宙共和国
彼此和谐友爱地生活

地球人高兴地表示赞同

为了庆祝，地球人送给火星人
一小瓶从地球带来的清水
火星人非常高兴
把鼻子伸进瓶子里，吸了一口，然后说
他非常喜欢这种饮料
尽管让他有些头晕
但是现在，地球人已经不会感到惊讶了

他们明白了
在地球上，以及其他的星球上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品味
只是一个相互理解的问题罢了


CHEWING GUM

矮人星上的矮人

从前——也许现在还是如此

地球上有一个强大的国王

他想要去探索新的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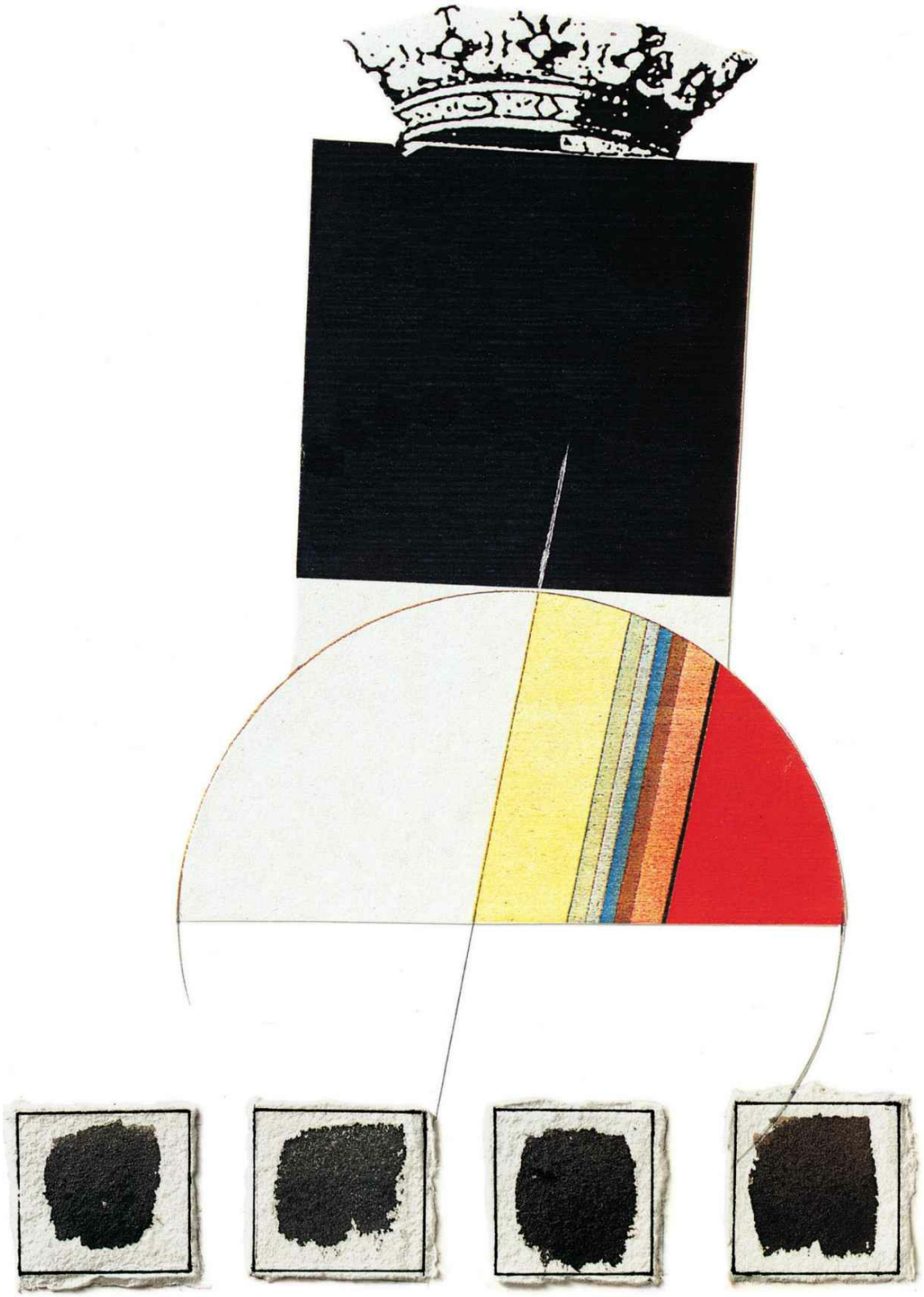
“如果我的舰队不能发现满是金银和草场的新大陆，并把我们的文明传播到那里，”他大喊道，“那我还算什么国王？”

他的大臣们说：“陛下，地球上已经没有等待发现的土地了。您请看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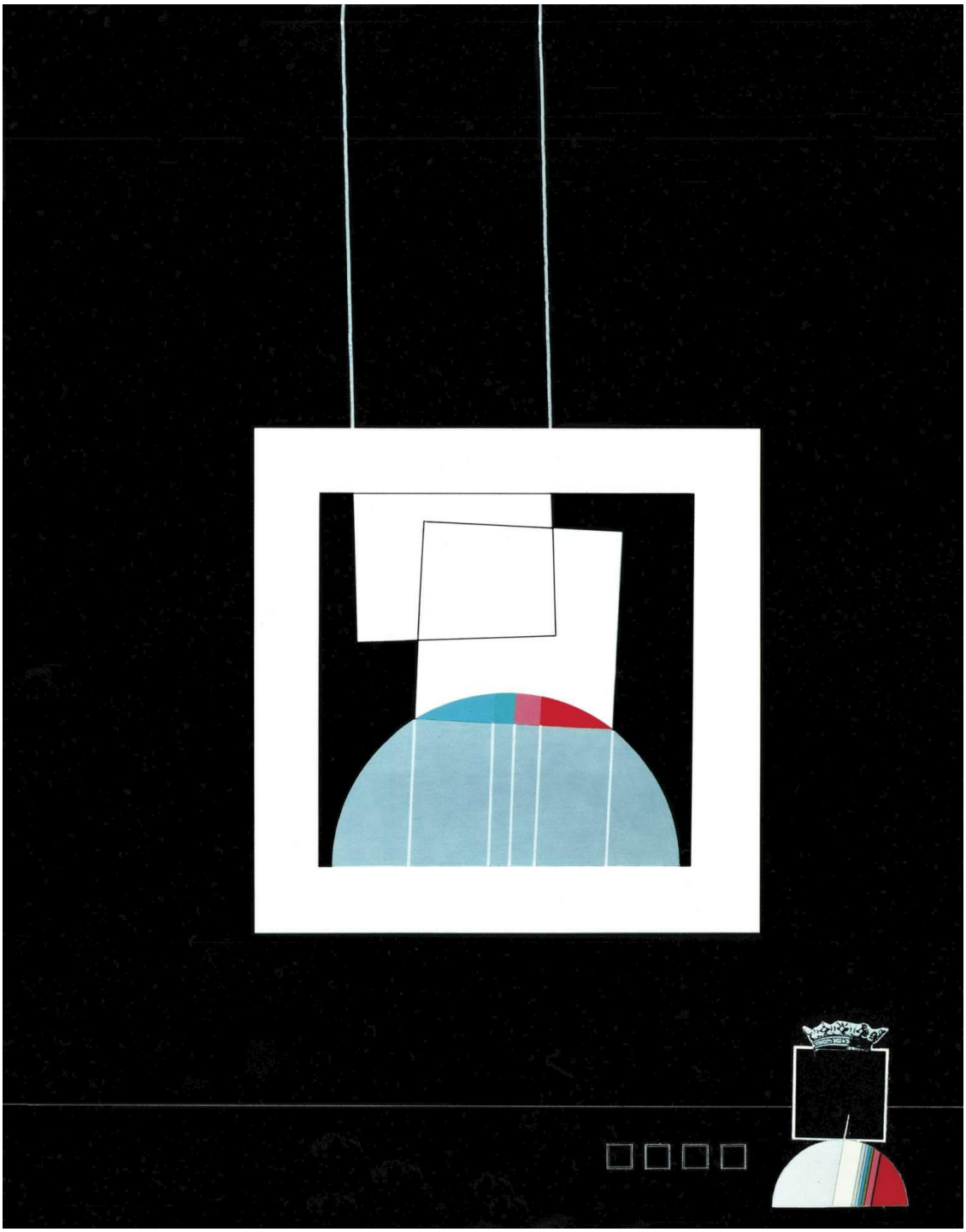
“下面那个小小的小岛呢？”

国王焦急地问。

“如果人们把它画在地图上，那就意味着它已经被发现了，”大臣们强调说，“也许上面已经建造了度假村。况且，如今人们已经不通过海路去发现新的岛屿和陆地了！现在都发射宇宙飞船去探索太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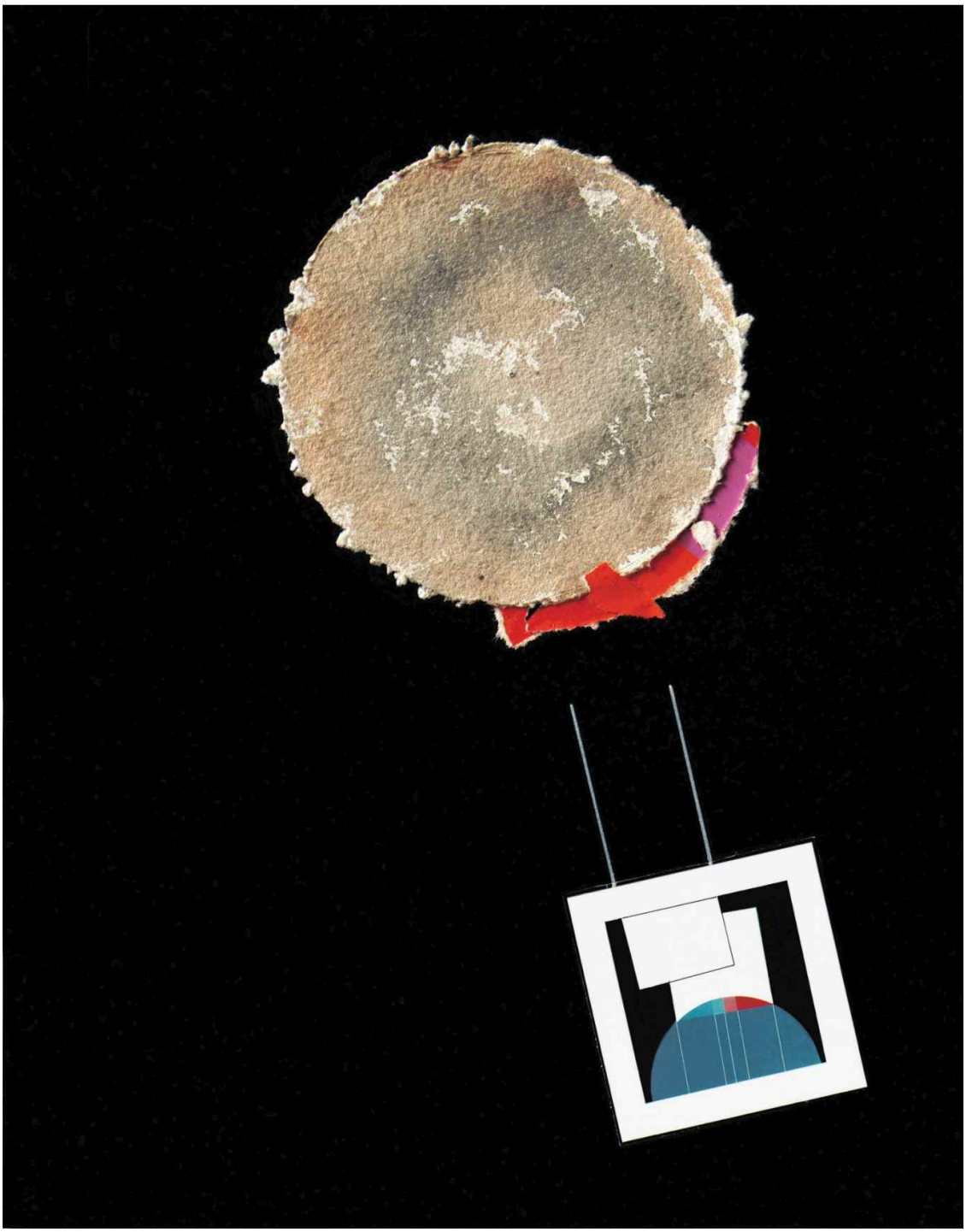


“那又如何？”国王固执地质问，“你们派一个银河探险家出去，让他至少给我找到一个有人居住的小星球！”



于是，银河探险家
（对朋友们就简称他是探险家）
在无尽的宇宙中长时间地探索
去搜寻能够传播文明的星球

但是他找到的星球要么布满岩石
要么满是灰尘
要么全是火山
朝着天空喷吐着火焰
而美丽、有人类居住的星球
却连影子也没看到



直到有一天
在银河系最被遗忘的一个角落里
探险家通过他巨大的银河望远镜
看到了一个美妙的东西……

一颗美丽的小星球
它蔚蓝的天空中点缀着朵朵白云
那山谷和森林的绿色
让人看一眼就会爱上
再近一些，他看到那些山谷中
跳跃着各种可爱的小动物
还有一些非常矮小的人
他们的样子有些滑稽
但总的来说还是很可爱的
他们在剪枝、割草、给鸟喂食
或在河水、溪流中幸福地游泳
那河水非常清澈
能够看到河底无数多彩的鱼儿



探险家降落下来，走出太空船

矮人们聚拢过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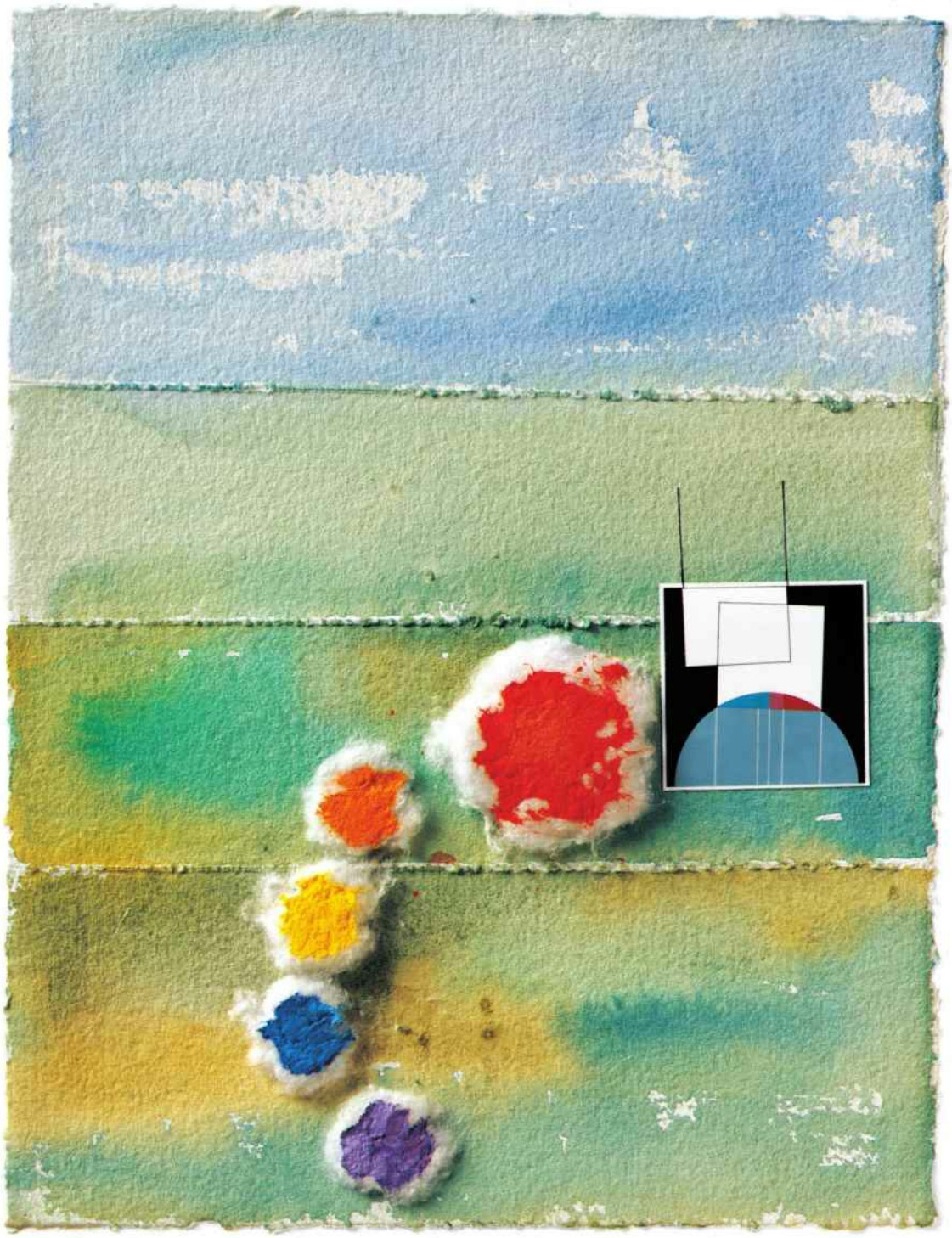
对着他微笑，

并自我介绍说：“您好，异族的先生，我们是矮人星的矮人，矮人

星就是我们居住的星球的名字。您是谁？”

“我是，”探险家回答说，“我是地球的伟大国王派来的银河探险家，我是来发现你们的！”

“您瞧，真是巧了，”矮人首领说，“我们相信是我们发现了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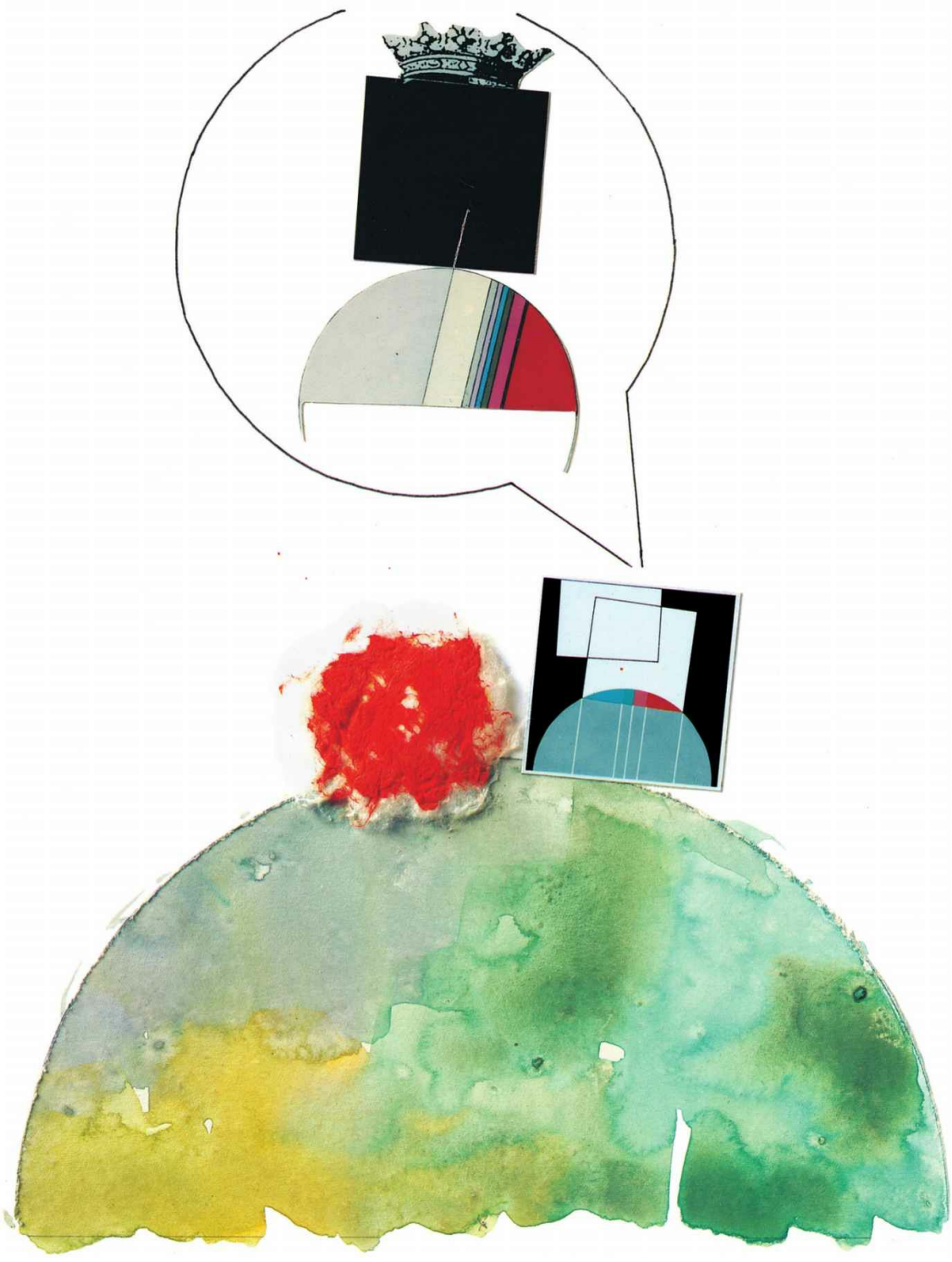
“不，”探险家说，“是我发现了你们，因为在地球，我们之前并不知道你们的存在，所以我以我的国王的名义占有这个星球，为了向你们传播我们的文明。”

“说实话，”矮人首领说，“我们也不知道你们的存在。但我们不要

为这点小事争吵了，否则要浪费一整天了。您跟我们说说吧，您要传播的文明是什么，多少钱？”

“文明，”探险家回答说，“是整整一系列由地球人创造的美妙东西，我们的国王准备完全免费地赠送给你们。”

“如果是免费的，”矮人们高兴地说，“那我们就要了。但是，请您原谅，先生，我们知道对于礼物不要挑三拣四，但是对于你们的文明，我们想要有一个最基本的概念。您不会怪我们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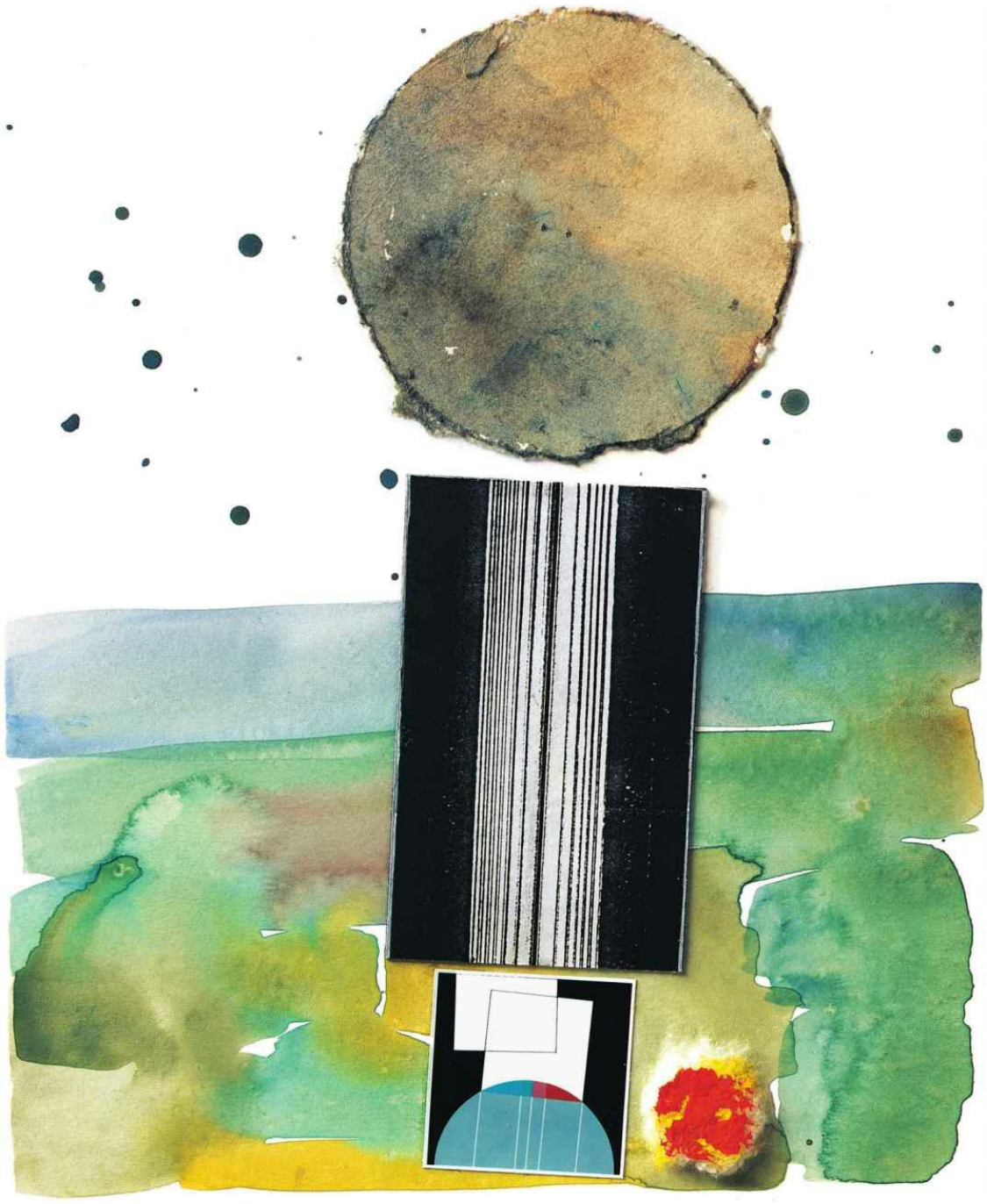


探险家嘟囔了几句

因为在学校的时候，老师教导过他

当古代的探险家把文明带到新的土地上时

那些土著居民会毫无反抗地接受
然而，由于对地球文明感到骄傲
他还是从飞船里拿出了巨大的银河望远镜
把它对准我们的星球
说：“你们自己来看看吧。”
“好厉害的机器啊！真了不起的技术啊！”
站在巨大的银河望远镜前
矮人们羡慕地说
他们轮流看着太空中的地球



“可我什么也看不到啊，”第一个矮人说，“我只看到了烟！”

探险家看了看，然后抱歉地说：“我错把望远镜对准了城市。你们知道，工厂的烟囱，卡车、汽车的尾气……确实有烟尘。”

“我明白，”矮人说，“我们这里也是，云多的时候就看不到山顶了……但也许明天放晴了，就能看到您称之为城市的东西了。”

“恐怕不会，”探险家说，“现在连晴天的时候都满是烟尘了。”

“真遗憾，”矮人说。



“中间那黑色的水是什么呢？岸边那棕色的水又是什么呢？”第二个矮人问。

“啊哦，”探险家说，“我一定是对准大海了。你们知道，油轮沉没在大海中央，石油在海面上扩散开来，海岸边，人们有时候不注意废物，它们也进入了大海……怎么说呢……就是人们丢弃的不好的东西……”

“也许您是想说，你们的大海里充满了粪便？”

第二个矮人问。其他的矮人都笑了起来，

因为在矮人星上，

当矮人说“粪便”的时候就会引发大笑。

探险家沉默不语，第二个矮人低声说：

“真遗憾……”



“那灰色的一大片东西是什么？上面没有树，只有白色的东西，还有很多空罐子？”

第三个矮人问道。

探险家看了一眼说：

“那是我们的乡村。是的，我承认我们的砍伐有些过度了，而且人

们有乱扔塑料袋子、饼干盒子和果酱罐的坏习惯……”

“真遗憾，”第三个矮人说。



“马路上那些一个挨着一个的大铁盒子是什么？”

第四个矮人问。

“那是汽车。这是我们最先进的发明之一。它们用来把人从一个地

方快速移动到另一个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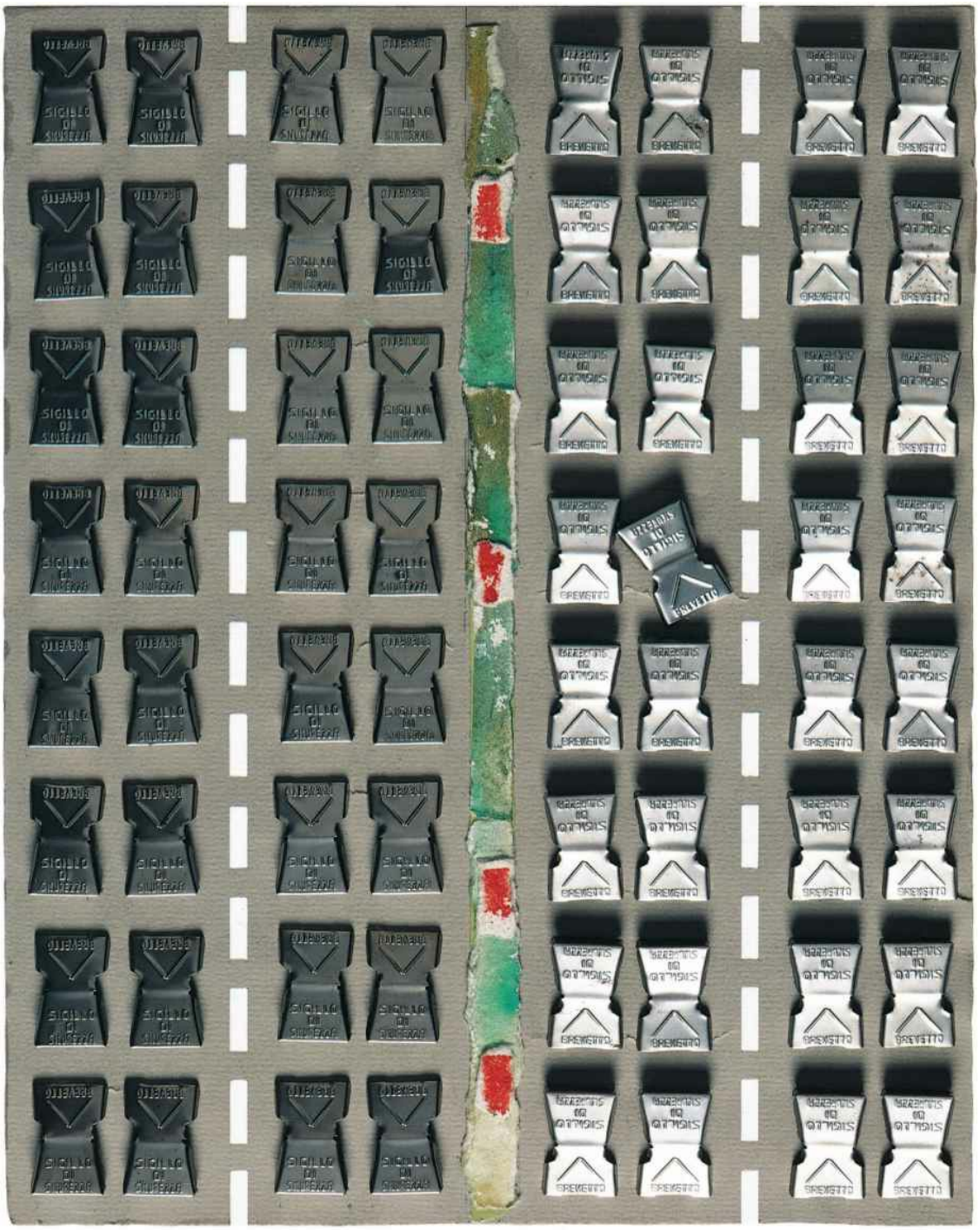
“那为什么它们都停止不动？”矮人问。

“呃，”探险家尴尬地回答，“要知道，现在汽车太多了，所以经常会发生交通堵塞……”

“路边那些受伤的人又是谁？”矮人接着问。

“他们受伤，是因为当没有交通堵塞的时候，他们开车太快了。要知道，有时候会发生交通事故……”

“我明白了，”矮人说，“你们的这些盒子太多的时候，就停止不前，而往前走的时候，里面的人就会受到伤害。遗憾，真遗憾……”



这时，矮人首领打断说：

“不好意思，探险家先生，”他说，“我不知道是不是还有必要继续看下去。也许你们的文明里确实有非常有意思的东西，但如果你们把它带来的话，我们就会失去我们的草原，我们的树木，我们的河流，我们会生活得不如以前。您可以装作没有发现我们吗？”

“可是我们有很多美好的东西啊！”探险家生气地说，“比如说，你们有多少医院？我们可是有很多漂亮的医院啊！”

“医院是用来干什么的？”

矮人首领在望远镜里看了之后问道。

“看得出来，你们真是像原始人一样！它们是用来治疗病人的！”

“为什么会生病呢？”矮人首领问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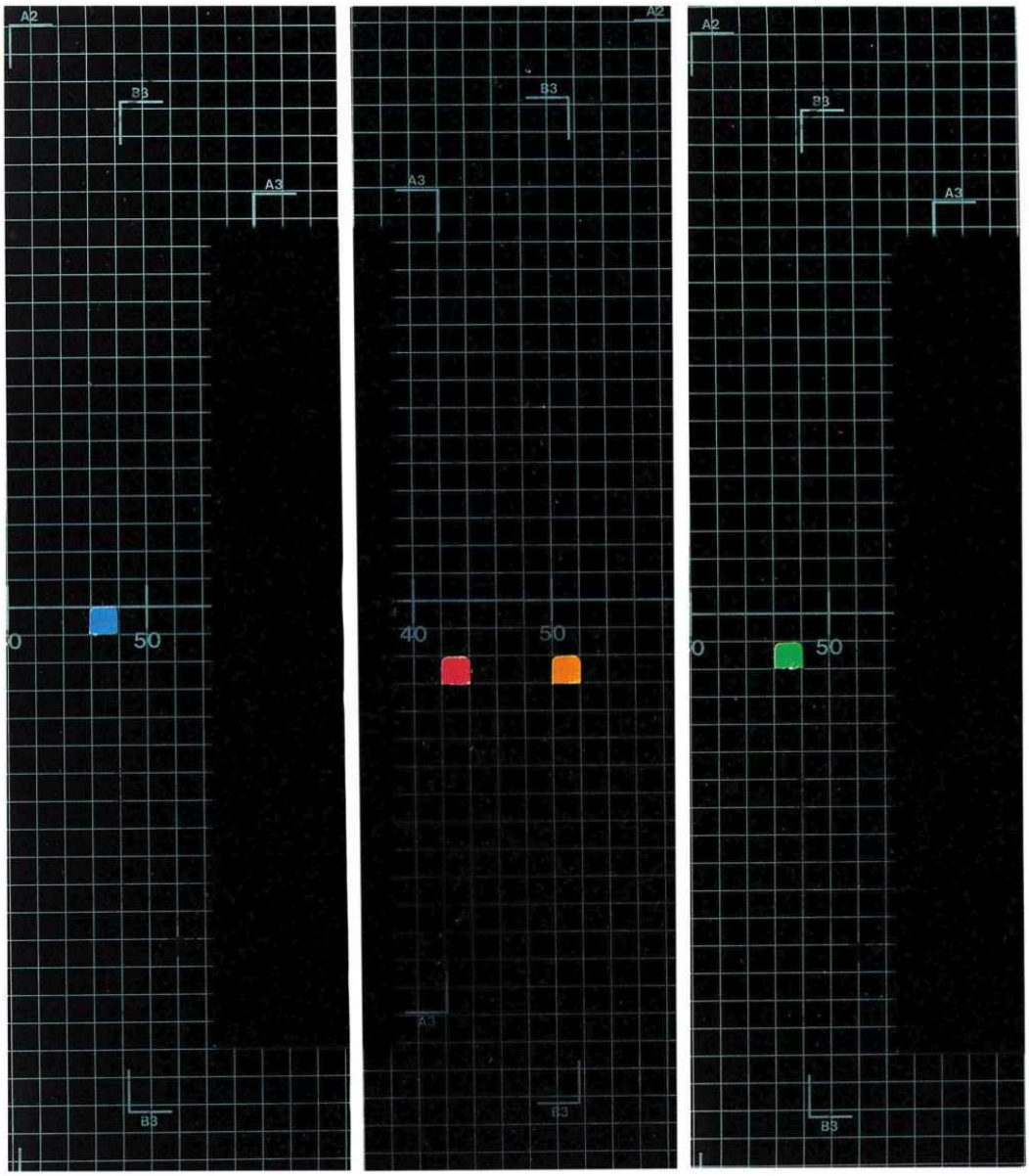


探险家不耐烦了：

“哦，总之就是，您看到下面那位先生了吗？他吸了太多的香烟，现在我们要给他做肺部移植手术，因为他的肺已经全黑了。而另外一位呢？他用了我们称之为毒品的东西，在医院里，医生们努力治疗他在使用不卫生的注射器时所得的感染。而另外一个，医生正在给他安装塑料

做的假腿，因为他被摩托车撞了。另一个人在洗胃，因为他吃了受污染的食物。这就是医院的用途！你们不觉得这是很好的发明创造么？”

“作为一个发明，”矮人首领说，“我没有疑问。但是由于我们不吸烟，不用毒品，也不用毒品的注射器，我们也不骑摩托车乱跑，而且吃的是我们自己菜园里和树木上生长的干净新鲜的食物，只要在山丘上散散步身体就能康复了。探险家先生，我突然有了一个好主意。为什么我们不去地球发现你们呢？”



“然后呢？”探险家问道，他已经从心底感到羞愧了。

“然后，我们非常会管理草地和花园，非常会种植树木和照顾那些走路不稳的老人，我们会回收所有的塑料还有那些罐子，让你们的山谷

井然有序。我们会给你们的烟囱装上绿叶过滤，向地球上的人们解释不开汽车去散步是多么美好，等等，等等。也许几年之后你们的地球就会像矮人星一样美丽了。”

探险家好像已经看到了矮人们劳动时候的样子，心里想象着他的（我们的）地球——以后——会变得多么美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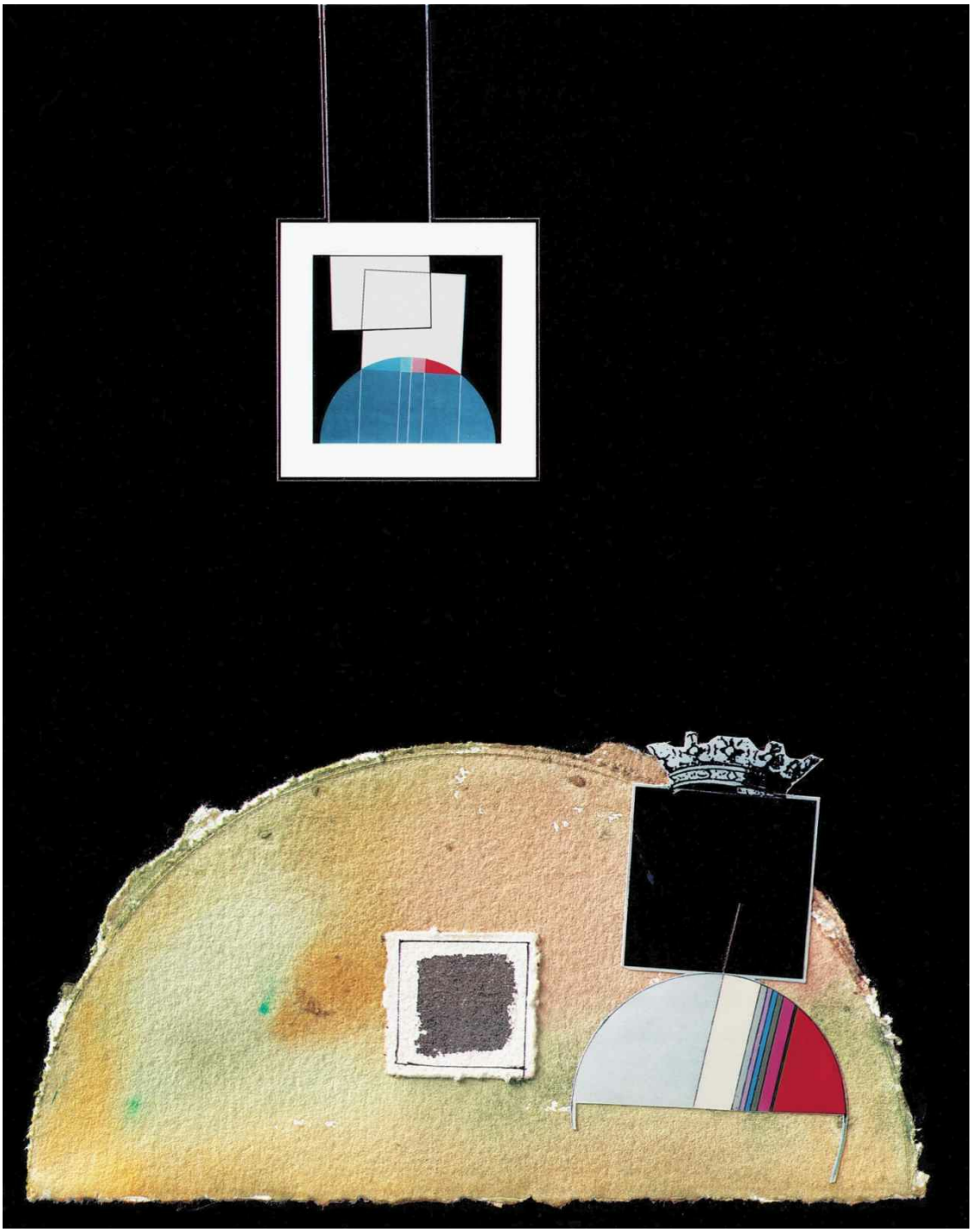
“好吧，”他说，“我回去跟国王谈这件事情。”

他返回了地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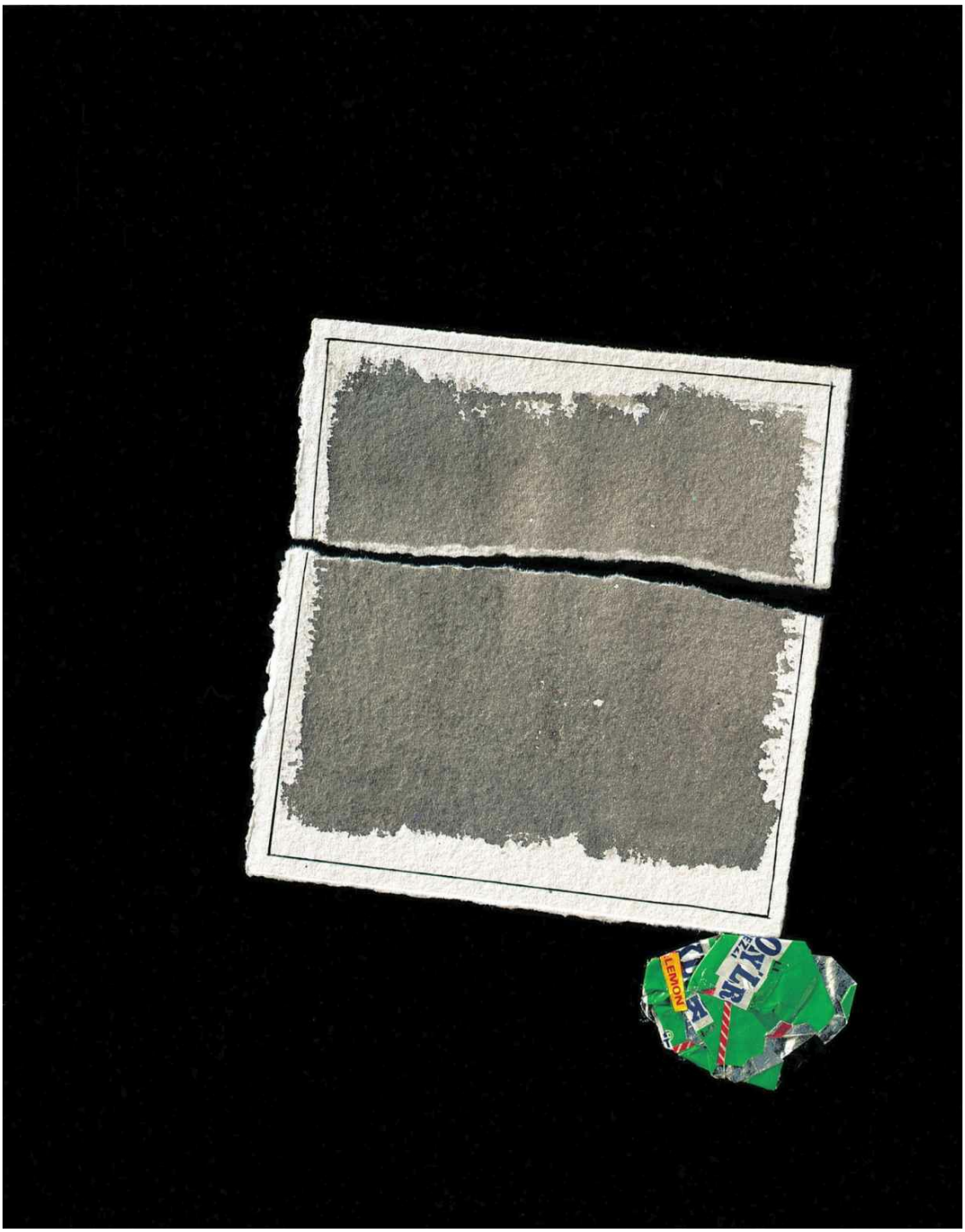
向国王和他的大臣们讲述了他的故事，

但是宰相大人却提出了很多要求：

“让那些矮人星的矮人们来这里必须三思。他们必须得有护照，并且付移民税，印花税，而且还需要城市警察、森林护林员还有港务局的许可……”



宰相正说着，突然踩到了
另外一位大臣吐在地上的口香糖
他摔倒了
摔坏了大腿、嘴唇、下巴
两个鼻孔、肩膀、头
手指插到了耳朵里
再也拔不出来了
一片混乱中
宰相被丢在了人行道上
在一大堆垃圾中间
这些垃圾都不知道被丢弃在那里多长时间了
他在那里蒙上一身烟尘，品尝着
汽车尾气的味道



我们的故事到这里就结束了

我们很遗憾

因为不能说

从此所有的人都能幸福快乐地生活

谁知道他们到底会不会让矮人星的矮人来我们这里呢
但是，即使他们不来
为什么我们不能去做
那些矮人星的矮人想要去做的事情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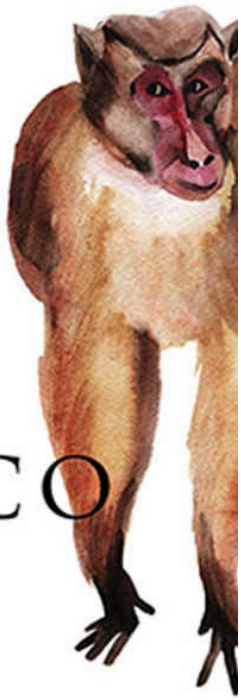


UMBERTO ECO

KANT E L'ORNITORINCO

康德 与鸭嘴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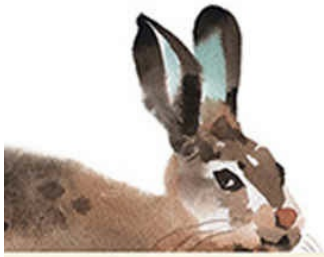
意

翁贝托·埃科

著

刘华文

译





出自我们时代
最具影响力的思想家之手
以轶闻博物讲授哲学的著作



UMBERTO ECO

上海译文出版社

当鸭嘴兽初抵欧洲的时候，
没有任何词语可以用来命名这种动物

如今，
我们用鸭嘴兽来解释那个连康德都
不曾解决的认知论问题

康德与鸭嘴兽

翁贝托·埃科　著
刘华文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康德与鸭嘴兽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刘华文
责任编辑：张鑫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引言
第一章　论存在
1.1　指号过程和某物
1.2　一个牵强的问题
1.3　为什么有存在
1.4　我们如何谈论存在
1.5　亚里士多德存在的无解问题
1.6　存在的复制
1.7　诗人的发问
1.8　一个世界知识的模型
1.9　关于存在逃脱的可能性
1.10　存在的抵抗
1.11　连续体的含义
1.12　肯定的结论
第二章　康德、皮尔士和鸭嘴兽
2.1　马可·波罗和独角兽
2.2　皮尔士与黑墨水
2.3　康德、树、石头和马
2.4　感知判断
2.5　图式
2.6　那么这条狗又怎样呢
2.7　鸭嘴兽
2.8　重释皮尔士
2.8.1　基础、质性和初级像似论
2.8.2　初级像似论的低门槛
2.8.3　感知判断
2.9　本质
第三章　认知类型和核心内容

3.1 从康德到认知主义
3.2 感知与指号过程
3.3 蒙特祖马二世和马
3.3.1 认知类型（Cognitive Type，简称CT）
3.3.2 从CT到核心内容
3.3.3 摩尔内容（Molar Content，简称MC）
3.3.4 NC、MC和概念
3.3.5 关于指称
3.4 指号过程的基词
3.4.1 指号过程的基词和阐释
3.4.2 论范畴
3.4.3 指号基词和言说
3.4.4 质性和阐释
3.4.5 CT和作为“图式”的图像
3.4.6 “可供属性”
3.5 经验性实例和文化性实例
3.5.1 天使长加百列的故事
3.5.2 作为共同能力区域的CT和NC
3.6 从类型到代指符或者从代指符到类型
3.7 CT集群
3.7.1 类型vs.基本范畴
3.7.2 蒂尼·蒂姆的故事
3.7.3 四足牡蛎
3.7.4 CT和原型
3.7.5 其他类型
3.7.6 如果在一个冬天的夜晚有一名司机
3.7.7 个体的相貌类型
3.7.8 形式个体的CT
3.7.9 识别SC_2
3.7.10 一些公开的问题

3.7.11　从公共性CT到艺术家的CT
第四章　介于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的鸭嘴兽
4.1　山脉和山脉
4.2　文件和目录
4.3　野性范畴化
4.4　不可抹去的属性
4.5　鸭嘴兽的真实故事
4.5.1　水鼩鼱还是鸭喙平足兽
4.5.2　没有乳头的乳房
4.5.3　寻找失去的作品
4.6　订立合同
4.6.1　八十年之久的谈判
4.6.2　叶尔姆斯列夫vs.皮尔士
4.6.3　变化不定的连续体在哪里
4.6.4　凡维尔
4.7　契约和意义
4.7.1　词语的意义和文本的含义
4.7.2　意义和文本
第五章　关于指称即契约的笔记
我们能指称所有的猫吗
指称马
sarkiapone的故事
有封闭的白盒子吗
作为电子邮件的神圣心智
从神圣心智到共同体的意向
替代物和协商
杰基尔博士和海德兄弟的奇特情形
琼斯疯了吗
南茜想要什么
是谁死于五月五日
不可能的客体

对瓦萨号的识别
关于亚哈的另一条腿
Ich liebe Dich（我爱你）
第六章　像似论和次生像似符
6.1　关于像似论的争论
6.2　不是一场发生在疯子之间的争论
6.3　六十年代的论点
6.4　死胡同
6.5　相似性和类似性
6.6　轮廓
6.7　替代性刺激物
6.8　回到话语中去
6.9　观察和绘制土星
6.10　假体
6.11　在镜子上有更多
6.12　镜子链和电视
6.13　重新审视绘画
6.14　识别
6.15　alpha和beta模式：是否一个突变点
6.16　从感知相似性到概念类似性
6.17　骑在自行车上的墨西哥人
参考文献

引言

康德与鸭嘴兽有什么关系呢？什么关系也没有。从时间上可以看出，他不可能与它有任何关系。这就足以合理地说明这一书名及两者风马牛不相及的并置听起来是对博尔赫斯的古代中国百科全书的称许。

那么这本书是关于什么的呢？除了鸭嘴兽，它还谈到了猫、狗、老鼠和马，并且还有椅子、碟子、树、山等我们每天见到的其他东西，还谈到了我们之所以能够把大象同犰狳区别开来的原因（以及我们不会把妻子错当成帽子的原因）。这是一个从柏拉图到当今认知学家一直困扰着人类思维的可怕的哲学问题。这个问题不仅康德没能够解决（以下我们将会看到），甚至连设法用满意的词语进行表达都做不到。于是你可以想象到我有多么大的机会。

这就是为什么组成这部书（写作时间有十二个月，所选的都是些我近年来一直都在研究的论题——其中包括一些未发表的材料）的文章是源自相互关联的理论问题中的一个核心问题，而在它们相互指称的同时并不能作为怀有系统化目的的“章节”来阅读。虽然各种段落有时被严格地分成大节和小节，但这只是为了在篇章之间能够进行彼此快速参阅，并非为了表明存在着一个潜在的结构。我在这些书页中说了很多的同时，还有很多没有说，原因只是在那一方面有些观念我还没有把握得很清晰。不论怎样，我还是想引用十八世纪一位名叫珀特维（Boscoe Pertwee）的作者（我对此人不甚了解）的一句话（我在格雷戈里的著作中找到的）作为我的座右铭：“我先前是游移不决，而我现在是不太肯定。”（Gregory, 1981: 558）

于是，我之所以在游移不决同时又受到很多疑问困扰的情况下写这些文章，是因为我总感到没有偿还我在一九七六年发表《符号学理论》（在其中我开始并且发展了发端于六十年代后半期的各项研究线路）时所欠下的某些债务。这些债务涉及指称、像似论、真理、感知以及当时被我称之为符号学初级入门的问题。在这二十二年当中，很多人以口头或书面的形式给我提出了一些紧迫的问题，而同时有更多的人问我是否以及何时再写一本最新版本的《符号学理论》。写这些文章的目的或许是向我自己而不是别人回答我为什么没有这样做。

基本上有两个原因。第一个是，当时在六十年代去思考把很多符号

学研究领域中的零散课题凑泊起来从而对它们作一次总结是可能的，而如今这一领域覆盖面如此之广（涵盖了多种认知科学）以至于重新进行任何系统概述都是鲁莽的。我们现在所面对的是一个不断在扩展的庞大星系，而不再是一个可以为其提供基本公式的行星系统。当时的这种情形在我看来即预示着可以在其中有所成，同时也无损于身体。对指号过程的怀疑在很多学科中成了中心问题，即使在那些自认为并不是研究符号学以及并非有意甚或根本就不想研究符号学的人们那里，情形也一样。在我写《符号学理论》的过程中早已出现过这种情况（只举一个例子，生物学家们并不是因为读了有关符号学的书才开始谈论基因“符码”的）。而这一现象波及面之广表明，不管他们的理论标准多么挑剔，那些对这一争论感兴趣的人们最好采取基督教式普遍克制的态度，要同慈悲为怀的传教士一样认为即使是对偶像和神圣原则不忠的人也天生 都是基督徒，因此也应被拯救。

然而，每个人不论多么地容忍别人的观点，也必须至少就基本的问题阐明自己的观点。为了整饬和改正《符号学理论》，我在这里准备解释与那本书有关的悬而未决的一些问题，阐述我最新的看法。

实际上（至此我们开始谈第二个原因），在《符号学理论》的第一部分我谈到过一个问题：如果按照皮尔士的说法，有动态客体（Dynamical Object）这样的东西，我们也是通过直接客体 （Immediate Object）来对它进行了解的。我们通过操纵符号把动态客体说成是指号过程的终点 。在该书专门讲生产符号的方式的第二部分，我预先设定（尽管我没有明确说出）如果我们说话（或是发出不论是什么样的符号），也是因为是某物 （Something）促使我们去说的。而这正引入了作为起点 的动态客体这一问题。

用其作为终点 的身份首先论述动态客体的决定是为了确定我的接二连三的问题，跟在作为阐释中介序列的指号过程之后——在文化过程当中制定出的集体性、公共性以及可观察的产品的阐释中介，即使人们不事先假定存在着接纳、使用或发展它们的思维。这一切的结果是，我就意指、文本和互文本、叙事性，以及阐释的条分缕析和限度这些问题进行了论述。但确切地说是阐释的限度问题促使我思索那些限度是否只是文化上的和文本上的，抑或是隐藏得更深的什么东西。这就说明了这些论文为什么首先触及的是存在。这并非是为了产生炫目的迷幻，而是出于职业责任心。随后将会看到，我只是在我感到何种是 （is）在限制我们说话自由的时候谈及存在的。

当我们假定一位试图明白自己所体验的内容（以及客体——也就是说，物自体 ［Thing-in-Itself］成为了起点 ）的主体的时候，那么即使在阐释中介链形成之前，一个阐释这个世界的过程就已经开始进行，而这个过程，尤其是在小说或未知客体的情形中（比如十八世纪末的鸭嘴兽），表现为一种“早期”的形态，是通过试错法形成的；但这也已经是进行中的指号过程了，它对先前建立的文化系统予以了质疑。

于是，每当我考虑着手修改《符号学理论》的时候，我就想是否应该从它的第二部分进行重新结构。我为什么有这种想法的原因会在阅读随后的文章中变得明确。这些原因被用文章的形式表达出来的事实，以及从各式各样的观点中得到零散阐明的解释的事实说明，被试图系统地推翻一切的冲动控制住的我甚至不能对其进行结构有多么清醒的认识（或许没有人能独自做这件事）。出于审慎的考虑，我还是决定从花园的建筑师转向当一名园丁。于是，我没有去设计凡尔赛宫，而是把自己限制在由土路连接起来的花圃中翻土——同时萦绕在脑际的还有一个怀疑，那就是在这一切附近仍然会有一处具有英国风格的浪漫花园。

通过决定在何处安置我的花圃，我还决定解决我自己的问题（而不是成千上万其他人的问题）。也就是说，考察我以前写过的东西，当我觉得正确的时候就自行改正，但不会完全推翻我自己，因为一个人改变自己的观点跟动物蜕去皮毛差不多，也就是说会一块一块地蜕，不会一个晚上的工夫就彻底蜕完。如果让我总结我所围绕的问题核心的话，我会用认知语义学（认知语义学肯定与真值函项或结构－句法变量少有关联，尽管它想从两者之中吸取主题和观点）的特征进行论说。认知语义学是建立在我们的认知图式的契约 观念以及意指和指称的契约 理念之上的——这个立场与我以前阐明内容为语义学和语用学结合起来的理论的尝试是一致的。在这样做的过程中，我试图把指号过程中的突出的“文化”观点弱化，这样做是基于这么一个事实，无论我们的文化系统的影响力是什么，在经验的连续体 （continnum）中总是存在着限制我们阐释的因素，于是——如果我并不怕让人看起来矫情的话——我就会说内在实在论 （internal realism）和外在实在论 （external realism）之间的论争将会在契约实在论 （contractual realism）的理念中趋于平息。

读者将会注意到，从第二篇文章开始，在我随后越来越多的文章中，这些理论上的讨论穿插了“故事”。可能一些读者知道，在我生出讲故事的冲动时，我会在别处满足这种冲动，因此在此处讲故事的决定不是受制于实现被压制的欲求的需要（这对于那些用哲学论说代替满纸美

文　的当代思想家们来讲是一个诱惑）。可以说，在我的决定背后有着深刻的哲学原因：如果像人们所说，“伟大叙述”的时代业已过去，那么靠寓言继续行进是有益的，这些寓言让我们看见了以文本形式存在的东西——正如罗特曼所表述的那样，也正如布鲁纳邀请我们去做的那样——而不想从其中抽取出语法规则。

但是还有第二个原因。在采取了对我们感知（也是命名）猫、老鼠或大象的方式予以质疑的态度时，我感到用模型去分析像在草垫上有一只猫　这样的表达式，或者去研究在看见草垫上的一只猫时我们的神经元会产生什么反应并没有多大用处（就更不用说当猫看见我们坐在垫子上时它的神经元有什么反应了——就像我将要解释的那样，我不会去对“黑匣子”一探究竟，而是更愿意把这个困难的差事留给专家们），还不如把经常被人忽视的角色带到前台，这个角色就是常识。为了了解常识性判断是如何运转的，没有比想象“故事”更好的方法了。在这些“故事”中人们按照故事的旨意行事。以此方式我们会发现常规性在叙述上会有多么大的惊人之处。

但是所有这些猫、狗和老鼠的出现把我带回说教的动物寓言集和寓言的认知功能中。至少是为了使我的动物寓言有新意，我就把鸭嘴兽作为主人公引入这本书中。我向史蒂芬·杰伊·古尔德和乔治·切利（还有通过互联网结识的皮契尼）表示感谢。是他们帮助我追寻这个神秘莫测的小动物（几年前我亲眼遇见过）。这只鸭嘴兽每一步都在陪伴我，即使在我没有提及它的地方。而我也不厌其烦地通过即刻发现它同独角兽的近亲关系使它具备了哲学资格，正如单身汉一样，思考语言离不开独角兽。

在感谢博尔赫斯在先前的研究中给予了我很多想法的同时，我对他除了鸭嘴兽之外无所不论这一事实感到欣慰，因为这样我就会避免影响引起的焦虑而喜不自胜了。但是正当我把这些文稿交上去付梓时，巴尔泰扎吉向我指出，博尔赫斯在同波吉欧的一次讲话中至少是口头上在解释（大概）他从未去过澳大利亚的原因时提到过鸭嘴兽：“除了袋鼠和鸭嘴兽这些可怕的由其他动物的零零碎碎拼凑起来的动物之外，现在还有骆驼也是这样。” (1)　在研究亚里士多德的分类法的时候我谈到过骆驼。在这本书中我将解释为什么鸭嘴兽并不可怕，而是奇妙的天赐的动物，如果我们对一种知识论进行检验的话。顺便提一下，鉴于鸭嘴兽在物种进化进程中出现得很早，在我看来它并非是由其他动物的零零碎碎拼凑起来的，不妨说其他动物是由它的零零碎碎拼凑起来的。

我不仅谈论猫和鸭嘴兽，而且还谈到了康德——不然本书的题目就会令人匪夷所思。实际上，我之所以论及猫就是因为康德把经验性概念带了进来（只不过他谈的不是猫而是狗），但又不知道随后把它们归属于哪里。从康德开始我就要感谢在大学时代所欠下的另一笔债。我当时记下了很多关于那个被称作图式的“毁灭性”概念的只言片语（这是皮尔士给我提出的建议）。图式论这个问题在今天又重新出现，正好是在关于认知过程的讨论中。然而，这些研究中的很多线路因为缺乏历史背景而多有不足。比如，一些人谈论新构成主义，而另外一些人明确地提及康德，但还有很多其他人再次不知不觉地沉溺于新康德主义。我还记得有一本美国人写的书，是一本真正的好书。除此之外（就像一句谚语所说，不说名字就难罚其人），在书中的某个地方出现了这样一句话：“好像康德就这一点说过类似的话（Brown, 1988）。”

如果似乎康德说过类似的话，哲学论述的任务就是再看一看康德的出发点，并且看一看他所讨论的是一组什么样的问题，因为他的经验也对我们有所教益。我们仍然是对他的错误懵懂不知的孩子（就像对他的真理我们也一无所知），而意识到这一点会帮助我们避免犯类似的错误，或者避免认为我们发现了他早在两百年前就提过的东西。让我这样说：康德对鸭嘴兽一无所知，这对我们来说无关紧要，但是如果鸭嘴兽想解决自己的身份危机，那么就应该了解一下康德。

我将不会试图把要感谢的人罗列殆尽，因为无疑会漏掉一些人，首当其冲的是巴门尼德。附在本书后面的参考书目索引并不能形成真正意义上的书目索引，它们只是一种合法的手段，目的是为了避免因漏掉我直接引用的作者姓名而受到责备。而太多重要的名字——那些我感激不尽却没有直接引用的作者的名字则没有列出。

我应该感谢哥伦比亚大学美国意大利语高级研究所，是它给我机会让我花了两个月的时间写完了第三、四、五章的初稿。

除此之外，近几年来关于这些论题我受到了跟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们的启发（他们把站得住脚的观点融合起来，必须直截了当地提到他们，因为那些曲言委婉的客套只该为对头留着）。我对他们在这层意义上的谢意是在很多争论中日积月累起来的，也是无穷无尽的。人们将会看到我引用了近几年发表的一些论文，它们直接影响了我在这本书中的很多文章，但是上帝知道有多少名字我没有机会提及，所有这些人都同我在圣玛利诺大学符号学和认知学研究中心的研讨班中展开过争论，在波伦

亚大学举办的研讨会上我们也争论过。

我也不能漏掉《历史符号学阐释：论翁贝托·埃科》（米兰：彭皮亚尼，一九九二年）这本文集的供稿人提供的各种评论和意见，尤其是固执的抵制。[(2)] 最后，我决定把各种笔记收集和重新润饰，之后着手写作这些文章是在一九九六年夏天，当时在法国瑟里西拉萨勒的十周年纪念　　的与会者们给我提出了讨论意见、判断和（仍然不确定的）预测。那时的在场者肯定会以为我只是陶醉在音乐晚会之中，淋漓畅快地饮着苹果白兰地，把其他的一切都抛在了脑后。然而我并没有漏掉他们说的每一句话，并且曾多次争执得面红耳赤。[(3)]

我要向所有这些人（尤其是年轻人）表示我的谢意，是他们把我从我的一些顽固的昏睡中惊醒——如果不像是休谟，也至少像老兰普。

---

(1)　多梅尼科·波吉欧：《序言》，载豪·路·博尔赫斯，《全集》，卷Ⅱ，米兰：蒙达多利出版社，1985年：xv-xvi。

(2)　按出场顺序：吉奥瓦尼·马奈蒂、科斯坦蒂诺·马墨、吉乌利奥·布拉西、罗伯托·派乐雷、乌果·沃利、吉安帕奥罗·普罗尼、帕特里茨亚·维奥利、吉奥瓦那·科桑扎、阿里桑德罗·茨那、弗朗西斯科·玛西阿尼、马科·桑汤布罗吉奥、布鲁诺·巴西、帕奥罗·法布利、玛利那·米曹、安德里·伯纳德利、马希莫·邦凡蒂尼、伊莎贝拉·派兹尼、玛利娅·皮亚·鲍扎托、派特利亚·马格利、克劳蒂亚·米兰达、桑德拉·凯维奇奥里、罗伯托·格兰蒂、毛罗·沃尔夫、路克里西亚·埃斯德罗、丹尼尔·巴比尔利、路卡·马考尼、马科·德·马里尼斯、奥马·卡拉布莱斯、吉尤塞皮纳·邦那巴和西蒙那·布尔加利。

(3)　按姓氏的首字母顺序（除了两位策划者让·皮蒂托和帕奥罗·法布利）：玻尔一阿吉·布朗特、迈克尔·卡萨、马里奥·弗斯克、昂早·高利诺、莫什·伊德尔、伯克哈特·克路伯、亚历山大·劳莫尼尔、亚克·勒·高夫、海伦娜·勒扎诺·米拉勒斯、派特利亚·马格利等。但如果我要谈到就我的著作所提出的批评意见的话，我感觉不该省略其他的一些思考——即使跟在这本书里所讨论的主题没有直接关系——这些思索是在我最后就要完稿的时候出现的。我要感谢对下面的文集做出贡献的人：罗科·卡泼兹编，翁贝托·埃科：《一部文集》（伯明顿：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社，1997年）；彼特·邦达乃拉：《翁贝托·埃科：这个时代的符号》（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1997年）；诺玛·布恰德和维罗尼卡·普拉瓦德利编：《文化政治学和阐释的歧义性：埃科的蹊径》（纽约：彼特·朗出版公司，1999年）；托马斯·斯托德编：《存在的惊奇》，载《翁贝托·埃科‹昨日之岛›论集》（达姆施塔特：科学书社，1997年）。

第一章　论存在

语言哲学研究的历史充斥着人　　（他们是理性的、有生死的动物）、单身汉　（他们是未婚的成年男子），以及老虎　（尽管我们应该把它定义为猫科哺乳动物还是生有黄色毛皮和黑色条纹的大猫尚不明晰）。对介词和副词的分析（如beside、by或when这些词有什么含义）并不常见（但其中有一些对我们非常重要），而同时又有着对各种情感的精彩分析（如格雷马斯对生气　的分析），还有对诸如去、清扫、表扬　和杀死　这些动词相当常见的分析。而在另一方面似乎还没有什么语义研究能够为动词to　be提供满意的分析，尽管存在着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我们在日常言语中以各种形式并且也有着某种常规性地使用着它。

这对帕斯卡来说更为明显（从他一六五五年的著作中摘录一段）：“没有人能够在开始给存在下定义时不会遭遇这一荒谬性：没有一个人对一个词语下定义不从is这个词入手的，不管它是被清楚地申明还是仅仅对它略有所知。要想给存在下定义，你必须说is，这也就意味着用在定义中等待定义的那个词。”这与我们不能论及存在这个说法不同——就像高尔吉亚说的那样。我们每时每刻都在说及它，或许太经常了；问题是这个神奇的字眼几乎在帮助我们给所有的一切下定义，而自身却无从被定义。在语义学中我们谈论初级词，最初级的初级词。

当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卷IV，i.i）说有一种科学把存在当作存在来研究，他用的是现在分词to　on。有人把它翻译成意大利语的ente，另外有人翻译成essere。事实上，作为实在的存在 (1) 这个to　on可以最终被理解成经院哲学家们所谓的ens，其复数形式是entia，存在之诸物。但是，如果亚里士多德所思考的只是我们周围实在世界的事物，他说的就并非是一门特别的科学：实体根据现实的各个区域由动物学、物理学甚至政治学来研究。亚里士多德说to on e on，即如此之存在。当我们把实体（不论它是一只美洲豹还是一座金字塔）当作实体（而不是作为一只美洲豹或是一座金字塔）来谈论的时候，这个to　on就成了对所有人都常见的事物，而对所有实体都常见的事物事实上就是说它们为自身存在之实。在这层意义上，据皮尔士讲，存在就是属于用具体语词表达的所有客体的抽象之维：它具有无限的外延 和虚无的内涵 。 (2) 这相当于是在说它指称一切但又毫无意义。鉴于此原因，似乎可以清晰地发现为什么在哲学语言中，希腊人习以为常地对现在分词的体词化使用转

向了对不定式的使用，即使在希腊语中不这样，在经院哲学家所使用的esse那里也是这样的。这一模糊暧昧之处在巴门尼德那里早已发现过。他谈及t'eon，但又确认esti gar einai，很难不把一个成为了主词的不定式（to be）看作一个体词。在亚里士多德那里成为知识的客体就是to on，但实质却是to ti en einai（《形而上学》卷IV, 1028b, 33—36），也就是存在之曾经所是，并且是在存在之稳定所是这层意思上（这后来被翻译成quod quid erat esse）。尽管这样，不能否定的是to be也是动词，表达的不仅是其所是这一行为（所以我们会说猫是猫科），而且还是活动（所以我们会说身体是健康的或度假是有益的），直至它常常（在人们说一个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感到高兴时）被用作to exist（存在）的同义词，虽然这个等式为很多异议留下了空间，因为existere的原初意义是“离开”、“揭示自己”，因此也意味着“生成”。(3)

于是，我们就有了（i）体词ens，我姑且称之为存在实体，（ii）还有另一个体词being，即存在，以及动词to be。令人困惑之处在于不同的语言对其有不同方式的反应。意大利语和德语有一个词对应（i），分别是ente和Seiende，但各自只有一个词对应（ii）和（iii），即essere和Sein。海德格尔正是基于这一区别建立了“实体的”和“本体的”之间的差异。虽然法语只有一个词，être，但是自十七世纪以来作为哲学新词的étant确实是一直被使用着。然而吉尔松本人——在他的《存在和本质》的第一版中——难以接受这个词，直到在以后的再版中才选择使用它。经院派哲学的拉丁语接受了ens来对应（i），但是又以一种极度粗心的态度随意处置了（ii），有时用ens，有时用esse。(4) 在当代英语中只有两个词，to be和being，而后者往往涵盖意思（i）和（ii）。比如，现今阿奎那的*De ente et essentia* 都被翻译成*On Being and Essence* （《论存在和本质》）。一些海德格尔著作的译者——例如，拉尔夫·曼海姆对《形而上学导论》（纽黑文：耶鲁大学出版社，1959年）的翻译——用essent来对应（i），而另一些译者——参见《存在与时间》（麦夸里和鲁滨逊译，纽约：哈珀出版社，1962年）——把“Was ist das Seiende, das Seiende in seinen Sein?”翻译成“什么是存在，在其存在之中的存在性（beingness）是什么？”皮尔士建议用ens（或entity）来指所有会被论及的事物，不仅包括物质实体而且还包括理性实体，例如数学定律；而这就是ens如何成为being的对等词的，并且是在这层意义上对等：它作为一个整体，不仅包含了我们周围实实在在存在的东西，而且还包含了处于下、处于中，处于周围、处于前或处于后的一切，以及使之成其所是和（或）使之存在理由充分的一切。

但在那种情况中，如果我们正在谈论的是能够论及的一切，我们还需要把可能的事物包括进来。不仅仅也不只是局限在坚持认为可能世界确实存在于某处这层意思上（Lewis, 1973），至少也是在沃尔夫的观点上（《基于科学方法的第一哲学和本体论》，134），根据这一观点本体论把实体看成迄今为止存在着的存在　，并不考虑所有的存在问题，因而只要可能存在实体就存在 （quod possibile est, ens est）。于是，更毋庸置疑的是，不仅是那些预知的事物，而且已发生过的事件也会进入存在的领域：所是之物，都含蕴在动词to be的所有变形和时态之中。

然而，说到这一点，（不论是此在［Dasein］还是星系的）时间性都嵌入了存在之中，我们也没有必要不惜任何代价成为巴门尼德学派的支持者。如果存在（有着大写B的Being）就是可以被说及的一切事物，那么为什么将要发生的事情就不应该成为它的一部分呢？将来看起来好像是一个浓缩的恒定的范阈景观中的瑕疵：但是在这一点上我们也不知道存在是否会比可变的、能变形的、灵魂转生的以及患有强迫症的回收者或是顽固不化的修理工 更多变……

不管什么情况，我们所说的语言就是其所是，而如果它们含有关于这个初级词的歧义甚至混乱（哲学反思不能澄清的歧义），这一困惑难道不就是一个基本的状态吗？

为了尊重这一困惑，我们在以后的书页中会用存在的最为宽泛和最为开放的意思来使用它。但是一个被皮尔士定义为具有零内涵的词语会有什么含义呢？它会不会具有像莱布尼茨发出的那个激烈的设问“为什么有某物而没有无物”所暗示的意义呢？

在这里我们使用的Being的含义是：某物（Something）。

1.1　指号过程和某物

为什么符号学要研究这个某物呢？因为符号学的问题之一是说明我们是否以及如何用符号去指称某物，并且对此已经有了大量的著述。但我认为符号学不能回避另一个问题：那个促使我们去生产符号的某物是什么？

每一种语言哲学发现其自身不仅要面对终点　，而且还要面对起点。它必须反问自身“我们说话时所指是什么，以及可靠程度有多大？”（一个理所当然值得考虑的问题），而且还要问“是什么在促使我

们说话？”

从系统发生学上讲，这是一个——受到现代性禁止的——关于语言起源的基本问题，至少从伊壁鸠鲁那时候起。但是尽管（通过指出缺乏考古学上的证据）从类发生学上讲可以回避它，从个体发生学上讲也不能回避。我们日常的经验为我们提供了元素，这些元素或许是不精确的，但在某种意义上讲却是可感知的，可以借助它们来回答这个问题：“但我为什么受到促发而说某物呢？”

结构符号学从未回答过这个问题（除了叶尔姆斯列夫之外，我们在后面可以知道）：各种语言在其使用者表达自己以及去做出申明、暗示、询问或命令的那一刻起，就都被看成是早已构建好的系统（并且在共时性上是可分析的）。其余的则关系到词语的说出，但我们说话的原因是心理性的而非语言性的问题。分析哲学自满于自身对真理的概念（所研究的不是事物为何是其所是，而是如果一个命题被理解为真就应该得出结论的问题），而没有关注我们与事物的前语言的关系。换句话说，如果雪是白的，雪是白的　这一陈述就为真，但是我们如何意识到（并且肯定）雪是白的要交给感知理论或眼睛去解决。

毫无疑问，唯一一位使这一问题成为其理论——符号学、认知学和形而上学所有这些理论——的最根本基础的人是皮尔士。一个动态客体促使我们去生产一个符号形体 （representam），在一种半思维状态中生产出了一个直接客体，接着又可转译成有潜在无限性的符号解释　，而有时通过在解释的过程中形成的习惯我们又回到了动态客体，我们从中生成某物。

必须注意到的是，我们一旦回到动态客体并且重新论及它的时候，我们便又回到了起点。于是我们必须用另外一个符号形体　来给它重新命名，以至于在某种意义上讲动态客体总是物自体，永远在场却不能捕捉到，如果不借助指号过程的话。

然而就是这个动态客体促使我们去生成指号过程。我们之所以生产符号是因为有某物需要被言说。用一个尽管不太哲学化但很有效的表达式来说，动态客体就是踢打我们的某物（Something-that-sets-to-kicking-us [(5)] ），并且对我们祈求：“说说我吧！”或者再来一遍，“考虑考虑我吧！”

我们熟悉指示性符号，如语言中的this（这个）或that（那个）、朝某处指的手指以及图像语言中的箭头（参见Eco, 1978: 3.6）；但是还有

一种我们必须当作前符号或者原型符号（之所以这样讲是因为它构成了启动指号过程的信号）来理解的现象。我们把这种现象称作原初指示性或注意力　（皮尔士把注意力说成是把思维指向一个客体，以及对某个元素注意而忽视另一个元素的能力）。 (6) 原初指示性是这样发生的，在厚厚的一簇感知向我们簇拥过来的时候，我们突然选择了我们使之与总的背景相衬托的某物，并且决定关于它说些什么（换句话说，当我们处在光感、热感、触感和内感觉的包围之中时，其中只有一个能吸引我们的注意力，而在那之后　我们才说那是冷感，或者说我们的脚被冻疼了）；原初指示性在我们吸引了某人的注意力时发生，不一定非要向他说什么，而是仅仅向他出示那个将成为一个符号或一个例证的某物就可以了，例如我们拉拉他的夹克衫，我们引导他的头转向。

在最基本的指号关系中，奎因（Quine, 1960: 2）演示了一个极端的翻译例子：在尚未知道土著人给一只跑过的兔子（或者不管他在我看见的地方看见了什么，而我的理解则是一只兔子）命名之前，以及在我问他“那是什么？”之前——用的是表示询问的手势，而这个动作他可能理解不了，于是我就把手指指向引起我兴趣的那个事件——为了确保他用著名的谜一般的gavagai (7) 来回答，有一刻我把他的注意力固定在这个时空事件上。我可能会大喊大叫，我可能会抓住他的肩膀，总之，为了让他注意我决定去注意的事物，我会做些什么的。

把我自己或别人的注意力固定在某物上是实现每个指号过程的条件；它甚至发生在（早已是符指的、早已是思考结果的）注意这个行为之前。通过这个行为我决定某物是相关的、引起好奇心的以及吸引人的，因而必须用一个假设来得到解释。这个（注意力的）固定发生在好奇心之前，发生在把一个物体感知成一个物体之前。这到现在仍然是盲目的决定，借此决定我从我要理清的一团混沌的经验之中分辨出某物。

一旦意识理论形成之后，随之而来的整个问题就是这个客体是否会成为一个动态客体、本体，或者成为未被范畴所照亮的直觉原料。首先有着某物，即使它只是我的被再次唤醒的注意力；但不仅如此，它还是处于睡眠状态、躺着等待或是打盹的注意力。它不是定义某物的原初的注意行为，它是唤起注意力的某物，而处于等待状态的这个注意力早已成为了这个某物的一部分（或证据）。这些都是说明符号学不能回避思考这个某物的原因，（为了把我们同几个世纪以来为了思考它而遭受百般痛苦的所有人联系起来）我们决定称之为存在。

1.2　一个牵强的问题

有人曾说过存在的问题（也就是回答“什么是存在？”的答案）是所有问题中最牵强的问题，是常识永远不会提出的问题（Aubenque, 1962: 13—14）。“如此这般的存在远不能构成一个问题，因此似乎论据‘并不存在’”（Heidegger, 1973: 1969）。以至于后亚里士多德传统忽视了这个问题，并且在某种程度上讲甚至取消了这个问题，从而解释了《形而上学》的文本为什么会消失这一传奇事实，直到公元前一世纪它才又重新浮出水面。另一方面，亚里士多德本人，以及同他在一起的整个希腊哲学传统，都从未提出莱布尼茨在其《自然与体面原则》中给自己提出的问题：“为什么有某物而没有无物呢？”——进一步说，在根底处，无物会比某物更为简单而不那么复杂。实际上，这个问题也代表了非哲学家们的困惑。他们有时会发觉很难在上帝的不可思议的永恒中去思考上帝，甚至更糟的是去思考世界的永恒性，而如果无物存在或无物从未存在的话就会变得容易得多、更有把握，这样就不会有人绞尽脑汁地去思索为什么会有无物而不会有存在。但是我们如果期望获得无物性，那么在这种期盼行为之中我们就早已处于存在中，尽管是以过错和罪愆的形式存在其中，就像瓦莱里在《蛇图》中所暗示的那样：

> 太阳！太阳！……发着错误的光芒！
> 你遮掩了死亡，太阳……
> 依靠令人费解的莫大欢畅，
> 你是我最傲慢的同谋，
> 和最高的陷阱，
> 你不让众生知道
> 宇宙只是一个瑕疵
> 在了无一物的空无之中。

需要附带说明的是，如果正常的情况是无物性，并且我们只不过是倒霉的稍纵即逝的赘生物，这个有关本体论的讨论也就会随之坍塌。如果认为可能存在完美之物　，那么这个存在的应有的一切的一部分也是作为完美之物的实存，那么上帝可被思考这个事实就能表明他　实际存

在着。这样也就不值得争论了。在对这个本体论争论的所有反驳中，最活跃的是由“谁说实存就是完美之物？”这个问题表达的。一旦承认了绝对纯粹性构成了非存在，上帝的最大的完美将会构成他的非实存。认为他（能够认为他）是存在的是我们的局限造成的结果，我们以我们本身存在的属性辱没了这一具有至高无上权利者和运气极佳者。如果在坎特伯雷教堂大主教安塞姆和高尼罗之间没有发生争论，而是在安塞姆和齐奥朗之间发生的，那将会非常有趣。

但是即使在纯粹的非存在中存在是一个瑕疵，我们也要陷入这个瑕疵设置的陷阱之中去。于是我们还是要谈论它。因而让我们回到形而上学提出的基本的问题上来。为什么存在着某物（无论是就其本身来讲，还是那些被体验或思考的繁多的实体，以及剥夺了我们享受神圣的非存在的静谧权利的整体意义上的巨大瑕疵）而不存在无物呢？我再重复一遍，在亚里士多德（以及亚里士多德的经院哲学传统）那里这个问题没有出现过。为什么？因为这个问题被回避了。我们接下来将试图给出隐晦的答案，来说明回避的方式。

1.3 为什么有存在

为什么有存在而没有无物呢？因为有着 。 (8)

这个答案必须用最严肃的态度予以对待；它不是一句名言。我们能够提出此问题这一事实（如果没有无物的话我们就不能提出这个问题，甚至这个问题的提出者也不能）恰恰意味着每个问题成立的条件是有存在存在着。存在对于常识来说不是一个问题（或者更确切地说，常识不把它当作一个问题），因为它本身就是常识自身的条件。在《真理论》的开头阿奎那讲道：“ens在知力看来是最首要和明显的，从这里以及在其中知力解决了所有的理性概念。”存在某物，这是我们的知力所认为的首要的、最明显的和最为人所知的事，其余的一切都跟随其后。也就是说，如若我们不从我们正在思考某物这个（隐晦的）原则开始，我们就不能够思考。存在就是地平线，是羊水，在其中我们的思考自然地运行——或者可以这样说，既然按阿奎那的意思，知力制导对事物的起始性的理解，那它就是我们的感知活动首先在其中展开的地方。

即使我们发现处在贝克莱式的情形中也会有存在，如果我们只是一块屏幕，上帝把现实中并不存在的世界投射上去。甚至在这种情形中也

会有我们的——即使是错误的——感知非存在（或是只因被我们所感知而存在）的行为，有我们作为感知主体（以及，根据贝克莱的假设，有上帝告诉我们什么为非）。因而有着足够的存在去满足即使是最焦急的本体论者。总有着某物，因为有人能够追问为什么有某物而没有无物。

所有这一切应该立即澄清存在的问题能被简化为世界的现实性问题。我们所谓的外部世界或是宇宙是否存在，抑或它是不是邪恶的神灵带来的结果，一点也不会影响某处有“某物”这一初始论据（纵然它为想象之物 也是思考成其为然的）。

但不需要等待笛卡儿。在阿维森纳的著作中有一页写得非常好——在几个场合说实体是被首先认识的，以及除非通过它的名称它才能被评说，因为这是任何其他评说的首要原则，而这一原因不需要再回去依靠一个定义来承认它，因为实体没有定义、类属或差 （differentia），而没有什么比它是其所是那样更为人所知，在说过所有这些之后——他邀请我们做一个实验，说明他对某些东方的药物并不陌生：

> 让我们假设我们其中有人突然被生成，且很完美。但他被蒙上了眼睛，看不到外部世界。他被生成时是在空气中滑行的，或更好一些的话，是在虚空中，这样就不会遭受空气的阻力。他的四肢是分开的，它们既不交汇也不触及。他冥思苦想想知道他的存在是否能被证明。毫无疑问，他会声称他存在：尽管不能证明他的手或脚或内脏或心脏或大脑的存在，或者所有其他任何的外物，但他还会说他存在，不需要确定他是否有长度、宽度或者深度 ……（Philipe, 1975: 1—9）

于是，之所以有存在是因为我们能够提出存在的问题，而这个存在出现在每个问题之前，因此也就出现在每个答案和每个定义之前。为人所知的是，现代人反对形而上学——连同其对存在所感到的困扰——是因为它只是发轫于建立在印欧语系的句法结构基础之上的话语内部，也就是说基于一种所有的判断都要求主语－系词－谓语这样的结构的语言之上——以至于就像十八世纪的完美语言的建构者们所极力提议的那样，甚至像God is（上帝在）或The horse gallops（马飞跃）这样的句子总能被解析成God is existent（上帝是存在的）和The horse is galloping（马在飞跃）。但是存在的体验暗含在刚刚从母亲的子宫中出来的婴儿所发出的第一声啼哭中，朝着向他显示为地平线的某物打招呼或表示注意，这种体验暗含在婴儿用嘴唇寻找乳房的过程中。这种原初

指示性现象向我们表明朝外触及某物的意图（而这个某物是否确实在那里，还是我们假定它通过我们的触及才存在，无关紧要；并且是不是我们在触及也无关紧要——无论如何总会触及）。

存在也同样被知力看作是首要的和最为人所知的 ，似乎我们总处于那个地平线上，或许胎儿尚在子宫中游动时已经意识到了存在。很显然，它把存在当作已知物 来感知（或者甚至说是唯一的已知物）。

没有必要对为什么有存在提出疑问；它是一个明证。这并不意味着它不会炫人眼目、不会看起来可怕、不会让人无法忍受、不会要人性命——实际上它对很多人来讲似乎都会如此。对其根基发问或痴人说梦，或底气不足，会使人想起某个人在被问及他是否信仰上帝时的回答："我不信仰上帝，我信仰的是更伟大的东西。"存在是其自身的基本原则，并且每当我们向自己提出有关它的问题的时候，我们都会遭遇这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就有关存在的基础发问就像是就基础的基础发问，也就是对基础的基础的基础发问，就这样向后无限推延：当我们筋疲力尽时就停下来，这时我们又一次也总会是处于我们问题的基础部分。(9)

甚至还不如说，为什么有存在而没有无物的问题掩盖了另一个引起困扰的问题，这个问题涉及上帝的存在。但首先出现的是存在的证据，接着才是上帝的问题。在提出"是谁造就了这一切，又是谁使之处于存在之中？"这个问题之前，有着识别存在某物的证据的行为，而这一证据对于我们来说是如此熟悉，就好像早已在一群实体中被组织好了。似乎无可否认的是，动物不能问自己出现在存在之后的问题，如上帝存在吗 ，尽管如此它们也拥有存在的证据。阿奎那在被他恰当地称为《神学》的论集中回答了这个问题。但首先进行的是有关《论存在和本质》的讨论。

1.4 我们如何谈论存在

存在在被谈论之前是恰好的。但我们能从不可压制的证据中把它拿出来，使它转化成一个只在我们谈论它的范围内（等待答案）的问题。向存在的第一次开启是某种狂喜体验，尽管是在该词的最为物质性的意义上，但是只要我们停留在这一起始的、无言的证据中，那么存在就不是一个哲学问题，就像水对鱼来说不是一个哲学问题一样。在我们谈论存在时，不是在其无所不包的形式中谈论它，这是因为，就像我们说过

的那样，存在的问题（即最为直接和自然的体验）是所有问题中最牵强的问题，是我们的常识绝不会提出的问题：我们通过从存在中雕刻出实体来在存在中摸索着前进，渐渐地就为我们自己建构了一个世界。

因此，既然常识在把存在组织进这个系统或是非协调性的实体系列中之前是不能够认识存在的，那么实体就是存在与我们约会的渠道，而我们必须从那里开始。

于是我们就来到了亚里士多德的《形而上学》的中心问题。这个问题是以言论的形式提出来的，亚里士多德并不是从其开始的，但是经过一系列的步骤几乎抵达了那里——被它绊手绊脚，可以这么说，在他逐渐从第一本书行进到第二本书的时候，说过有一种像这样研究存在的科学，在人们期待给这门科学所研究的对象下初步定义这一点上，亚里士多德把出现在第一本书（992b　19）被置于括号中的言论当作唯一的可能定义：存在可以用很多种方式 以及用各种意义来言说（1001a 33）。

阿奎那所认为被知力感知的最为人所知　的东西，即思考和说话的地平线，亚里士多德则认为（而阿奎那是同意的）在本质上（如果它有本质的话，但我们知道它既不是属也不是种）是有歧义的和多义的。

对于某些作者来说这一声明把存在的问题交给了一个基本的无解难题，对于这个难题后亚里士多德传统只是试图简化，同时又不破坏其鲜明的潜质。事实上，亚里士多德是想把它简化为可接受维度的第一人，而他是通过把玩副词词组“以很多方式”来做这件事的。

很多方式可以简化为四种。存在能够被说成是（i）偶然性的存在——它是作为系词的联结谓项的存在，所以我们说这个人是白种人（The man is white）或这个人站着 （is standing）；（ii）说成是真，所以某个人是白人或那个人是动物可能为真也可能为假；（iii）说成是潜在性和实在性，所以如果说这位健康的人目前病了是假，而他会生病，今天我们就可以说我们可以想象出一个可能的世界，在其中说这个人生病为真；以及（iv）存在可以说成是ens本身，换句话说就是物质　。在亚里士多德看来，存在的多义性在某种程度上有所缓解，那就是尽管我们说的是存在，但我们是“参照着一个原则”（1003b　5—6）来说它的，即物质。物质是个体性存在着的存在，我们在感知上掌握着它们的证据。亚里士多德从未怀疑过个体物质的存在（亚里士多德从未怀疑过这个世界的实在性，就像它在我们的日常经验中所显示的那样），只有在这些物质中柏拉图的形式本身才能被实现，不需要考虑在天外某个苍穹

中在它们之前或之后是否存在，而这种安全使他掌握了存在的很多意义。“存在的首要的意义就是意指物质 的本质。”（1028a 4—6）

亚里士多德式的存在问题并不在于方式 而是在于言说 。不管存在以一种还是多种方式被言说，存在依然是被说的某物。它也可能是其他任何一个证据的地平线，但它只有在我们开始谈论它的时候才会成为一个哲学问题，而且当仅且当我们在谈论它的时候才产生歧义和多义。这种歧义能够被缓解这个事实并不能改变我们只有通过言语才能意识到它这一事实。正如存在可以被思索一样，存在从一开始就可以作为语言的效果 向我们展示自己。

存在一旦在我们面前出现就会引起阐释；一旦我们说及它，它就已经被阐释了。这无助可求。甚至巴门尼德也不能避免这个圆圈，尽管他把实体 看成是靠不住的。但是实体 是错误的名称，我们在进行哲学反思之前就被引领着把名字赋予了它将要成为的东西。而巴门尼德是第一个用词语 去认识（和阐释）符号 这种鬼使神差心理的人，存在正是通过很多符号 引发了我们的话语。为了让存在存在，就必须去想也必须去说。

更不用说，在亚里士多德看来，没有词语存在就会既不是 也非不是 ；它就在那里，我们在它之中，但我们并不认为 我们在。亚里士多德的本体论有着语言的根基，而这已经被广泛地评述过。在《形而上学》中每一次对存在的提及、每一个关于存在的问题和答案都在引述语的语境之内，不管它是言说、语符 还是其他什么。当我们读到“任何人都不可能设想同一个事物既是又不是”（1005b 25—26），我们遇到动词ypolambanein，实际上就是“相信”、“用观念去把握”，但是——如果观念就是logos的话——它会意味着“使用词语”。

会有人反对这样一种情形：我们可以不自相矛盾地谈论与那个物质相关的东西，而这个物质是在我们言说它之外独立存在的。但是这会被反对到什么程度呢？我们如何讨论这个物质呢？我们如何才能不矛盾地说人是理性的动物，但说他皮肤白或他会跑只表明是一个转瞬即逝的偶然事件，并且也因此不能成为科学的研究目标呢？在感知行为中，活跃的知力从synolon（物质＋形式）中抽象出实质，因此似乎在认知的那一刻我们马上并且毫不费力地抓住了to ti en einai（1028b 33.36），即存在是什么，也因此恒定性地是什么。但我们对实质会说些什么呢？我们所做的一切就是给出定义：“定义是它需要意味某物带来的结果。定义是观念（logos），其名字（onoma）是符号（semeion）”（1012a 22-

24）。

天哪！我们拥有不可遏制的个体存在的证据，但除了通过它们的本质亦即通过属和属差 的方式（因此不是“此人”而是“人”）赋予它们名称之外我们却对其无言可说。我们一旦进入本质的世界，就进入了定义的世界，也就是进行定义的语言世界。(10)

对应于无限的个别事物，我们有着为数不多的名称和为数不多的定义。因此求助于普遍性不是思想的优势而是话语的弱点 。这个问题在于人总是概括地进行言说，而事物都是个别性的。语言通过模糊存在着的个体的不可遏制的证据进行命名。所有尝试过的解救办法都是白费的：虚幻的思想 ，就个体作为唯一的直觉资料来讲，把概念降解成声音气息 （flatus vocis），使自己困在指示词、专名和僵硬的指称词后面……所有这些解药。除了几种情况例外（在这些情况中我们甚至不必言说，只是用手指、吹口哨、抓住胳膊——但在这些情形中我们仅仅是存在而不是在言说存在），我们在开口说话时无一例外地都处于普遍性之中。

于是，物质的锚地弥补了存在的很多感知，并且借助于说它的语言把我们带回到作为我们了解物质本身的条件的语言。如所示的那样（Eco, 1984: 2.4），为了下定义，就有必要构建由谓项、属、种和差构成的树形体系；而亚里士多德实际上把这一树形体系建议给了波菲利(11) ，但他本人（在他的确打算给本质下定义的自然论著作中）却没有设法以前后一致和严谨的方式应用过它（Eco, 1990: 4.2 I.I）。

1.5 亚里士多德存在的无解问题

然而，关于存在的麻烦并不仅仅在于它是语言的一种效果。甚至不是语言在给它下定义。存在没有定义。存在不是属，甚至也不是所有属中最普遍的那一个，所以它逃避所有的定义，如果为了下一个定义需要使用属和差 的话。存在使接下去的所有定义成为可能。但是所有的定义都是对世界在逻辑上，因此也是符指上，进行组织得来的结果。在我们每次求助于那个安全的参数，也就是存在，来证明这一组织合理性的时候，我们就又回过头来求助于言说，也就是求助于我们要为其寻求一个保证的语言。就像皮埃尔·奥本克所说，“我们不仅对存在无以言说，况且存在对那些我们赋予了存在的事物也无所言说”（1962: 232）。这

样说很自然：如果存在是起始的地平线，那么说某物“是”，对凭借把某物命名成我们的话语的对象因而不证自明的事物来说没有增加任何东西。除了关于它自身的话语（这一话语在我们正要谈论它的时候，并没有告诉我们先前不知道的东西）之外，存在是一切话语的基础。

有人提出过绕过这个无解问题的道路。我们可以把存在安置在别的地方，在那里它不应该也不可能把语言作为条件。这就是新柏拉图主义试图去做的，以至于造成了极端的结果。为了逃避定义，元一（One）作为存在的基础被放置在存在自身之前，并且被说成是不可用语言表达的：“那个存在可能会存在，而这个元一却不是存在”（《九章集》，卷V，2.1）。但是为了把元一置于存在自身难以企及的地方，语言就成了否定性的神学；它通过排除、隐喻以及否定绕过这一不可言说者，好像否定自身并不是指号过程的动力，一种借助反面进行识别的原则。

或者也有可能，就像经院哲学家们所做的那样，把存在的基础认同为作为存在本身　的上帝。跟神学一样，哲学第一次把由作为存在科学的形而上学留下的空白之处填充了起来。但从哲学上讲，这是一种回避：对于拥有宗教信仰的哲学家是这样，因为他们必须认为信仰要越俎代庖，而理性则无以言说；对于无信仰的哲学家来说是这样，因为他发现，对于他所关心而哲学却无力掌控的、仍然绰绰闪现但同时又比什么都明确的鬼影，神学所做出的反应就是建立一个上帝的阴影。此外，为了能够谈论被看成是我们的言说能力基础的存在本身，需要精心构建一种语言。由于这种语言与单义性地为实体命名的语言不同，所以根据推论规律，它必须是一种类比语言。但是，说类比原则允许我们谈论存在是不确切的。并非是类比首先出现，然后再把它用到实体　（ens）甚至存在本身　之上。我们谈论上帝确切地说是因为我们从一开始就承认类比　存在：是存在的而非语言的。但又是谁说存在是类比性的呢？是语言。这是一个从起点又回到起点的圆圈。

因此，不是类比使我们能够谈论存在。是存在通过它自身可用词语表达的方式允许我们借助类比谈论上帝。把存在安置在作为其自身的基础以及使得存在成为世界实体的一部分的存在本身　之中，并不能使神学免于谈论　它（否则就是一个纯粹的圣洁无瑕的景象，而我们也知道即使“至高的幻觉也失去了力量，在这里断裂”(12)）。

还有其他的解决方式吗？有一个，在哲学上讲它至高无上，并且几乎无可匹敌：重新把语言完全纳入存在之中。存在被论及，同时又在无所不包的物质内部定义自身，在这里理念的秩序和联系与事物的秩序和

联系相一致，在存在和其基础之间不再有不连贯，在存在和实体（为存在赋形的模式）之间不再有断裂，在物质及其定义之间不再有缝隙，在思考和被思考之物之间也不再有沟堑。甚至即使像斯宾诺莎的体系那样不妥协和完美的体系之中，语言也艰难地进入，并且构成了一个问题。语言似乎极其完美地适合于这个对象，该对象使用自身来给自身下定义，只要它是用一种抽象的方式谈论物质、其特性和模式；但是在它不得不用世界上的实体名称去认识——比方说人——的时候，它显得非常虚弱，只是试探性地浅尝辄止，而又被各方面的条件所制约。确实，

> 那些最为经常性地思考人的直立姿势的人们，依靠人这个名称去理解拥有直立姿势的动物；而在另一方面，那些习惯于观察另外事物的人们将会形成一种庸常的人的形象，也就是人是会笑、双足、无羽毛、理性的动物；于是每个人将会形成对其他事物的普遍性的形象，所依据的是他自己身体的配置　　。（《伦理学》，卷XI，边注I）

这难道不是在重新提及语言和思想的贫乏、名称缺席　以及以前常常折磨着普遍性理论家的数量庞大的同形同音异义词？而且这个重新提及又被语言服从于如今“身体的配置”这一事实给复杂化了。当这种语言声称可以（用几何秩序　！）谈及存在时，我们将如何能够对这种身体型语言完全信任呢？

这留下了最后一个可能性：既然几个世纪之前存在同本质分离开来，而实质又同存在分离开来，所剩下的一切就是把存在同自身分离开来 。

1.6　存在的复制

当海德格尔在他的《什么是形而上学？》中问道：“为什么有存在而没有无物？”他用的是Seiende，而不是Sein。海德格尔认为形而上学的麻烦在于它总是关注实体而不是它的基础，也就是说不是存在和存在的真理。形而上学通过质疑作为实体的实体，避免了借助于作为存在的存在。它从未集中关注其自身的基础：存在逃避了形而上学的关注，正是形而上学宿命的一部分。形而上学设计整体性的实体是基于这一信仰，那就是它论及如此这般的存在；它把实体作为实体来谈论，而存在

只有在此在 中和为了此在 显示自身。所以，以我们被安置在世界之中而论，如果不涉及我们，我们就不能谈论存在。是其所是地思考存在（即把存在的真理认作是形而上学的基础）就意味着放弃形而上学。存在以及对其揭蔽的问题不是作为实体科学的形而上学的问题，它是存在的中心问题。

我们进入了无物性的理念当中，而无物性理念又同实体理念“聚集而来”。这源于恐惧感，或是烦 。这个烦 让我们感到在实体中不得其位，“掠夺了我们的言语”。没有言语就不再有实体：由于实体逃遁了，就产生了非实体，换句话说就是无物性。烦 向我们揭示了无物性。但作为实体的存在、基础和真理，这一无物性被认同为存在 （Sein）。在这层意义上海德格尔与黑格尔的话是一致的。这句话的大体意思是纯粹的存在和纯粹的无物性是一回事。从对这种无物性的体验中，产生了把存在看作实体的基础的实质的需要。

然而，若无必要，勿增实体 ，尤其是同实体、存在和无物性一样具有初始性的观念。很难把海德格尔的思想从他表达自己的语言中分离出来，而他也对此有着清醒的意识：他对其德语的哲学本性颇感骄傲，如果他出生在俄克拉何马，所拥有的只是一个极其模糊的to be，并且只有一个being对应Seiende和Sein，他会如何去思想？如果还有必要再重复说存在在我们看来只是语言的效果的话，这两个词（Seiende和Sein）被实体化成两个某物的方式就足够了。这两个实体之所以被生成是因为有语言，除非在亚里士多德那里所描述的存在的无解问题不能被全面接受，它们才能被维持。

而对于海德格尔来说实体（ens, Seiende）对应于物质，对于物质亚里士多德没有任何怀疑（海德格尔也没有任何怀疑，尽管他像纺纱一样绵绵不断地谈论着无物性，但像亚里士多德和康德一样，他从未怀疑事物的是之所是，以及它们自发地向我们的可感知的直觉显现），在单义性地命名事物的虚幻理念下面，必定有着更模糊和更原初的东西在逡巡。但是至此，我们还是像巴门尼德那样对待实体 畏缩不前。可以这样说，到目前为止我们分割周围某物的方式并不能对它予以说明，不能说明它的深不可测的复杂性，或是它的绝对的简单性，或是它的无法控制的混乱。如果存在确实可以用很多方式言说的话，那么Sein就仍然是这些实体在被言说它们的语言分割之前黏着在一起的总体。

但是，鉴于此在 是实体当中唯一一个能够向自己提出存在问题的实体，此在 的问题就会是这样的：去理解它同它所命名的实体的总体

性的循环关系——这种理解足以唤起烦　和一种无归属感，但这一理解绝不会帮助我们从那在　（being-there）发现自身被抛入其中的循环中脱身而出。

如果说有着形而上学尚未阐释的某物，也就是说仍未被阐释分割的某物，意味着那个某物已经成了分割的对象，在其中它被定义为尚待分割的整体。

如果那在　是完全认识到了它与诸实体之间关系的符指特性，就没有必要复制Seiende和Sein。

这样说是没有用处的：形而上学的话语为我们建立了一个我们以非真实的方式居于其中的实体世界。这充其量只能促使我们对本来就错误的话语重新建构。但仍然可以通过从我们被抛入的实体的地平线出发来实现。如果一套实体不只是等同于一套可用的客体，而且还涉及理念和情感，那么烦 和非归属感也是它们应该消解的实体世界的一个构件。

存在对死亡、烦　和无物性感觉的意识把我们的头脑向无物敞开，而这个无物并非已是我们被抛入的地平线。向我们走来的实体不仅仅是“可利用”的客体；它们还是我们所非常了解的激情的键盘，因为它们是他者告知我们的参与世界之中的方式。似乎把我们的头脑向Sein敞开的情感已经是实体的巨大疆域的一部分。再者，如果无物性是同实体对立的一种神秘力量的顿悟，那么在这个无法表达的本体性的“黑洞”里，我们或许会遇到那个穿越否定性世界即das　　Sein的旅行者。但并非如此，海德格尔并没有这样幼稚，以至于把思想的机制（否定）进行实体化，或者是把现实是摇摆不定的感觉进行实体化，并且把它转化成无物性的本体性“现实”。他就像巴门尼德那样，太知道存在确实存在，而无物性不存在。他会从既没有内涵也没有外延的词语中生发出什么呢？对无物性的感知不单单是激情的强度、一次偶然、不期而遇的低落、一种情绪，而是一个“基本的情感性的情状”（Heidegger, 1973: 204）。不是另一个某物的显现，而是激情。

如果不是意识到我们的那在　包含必须谈论（或闲聊）实体的话，那么非归属性引发了什么呢？一旦从我们谈论的实体中脱离出来存在就逃遁了。但这不是一个本体论或形而上学的陈述，它更像是一句词语性的声言：没有意义对应于这个词语，das Sein，相对于das Seiende。两个词都有相同的（无限）外延和同样的（空）内涵。“实体为我们所知——但存在呢？在我们试图决定，抑或仅仅是把握这个观念的时候，我

们难道不会头晕目眩吗？”（Heidegger, 1973: IV, B, 41）。这种晕眩也几乎同样发生在当我们言说作为实体　的实体是什么的时候。Seiende和Sein，具有相等内涵和外延的这对词语（这种情形只发生在绝对的同义词身上！）都指示同一个某物。

Sein总是作为闯入者，以及作为具有日常语言典型特征的动词用法的体词化实体，出现在海德格尔的话语中。那在　又重新找到了自己，就它被赋予实体来看意识到了自身，并且在其中发现了作为准备好迎接死亡的存在的它的真正实质（不是本质而是决定　）。它是某种超验的统觉，没有“我”也没有“我思”，在其中那在 在思想、情感、欲望和肉身性（否则它就不必去死）中发现了自身。在使自己与自己之外的实体发生关联时，人在实体面前早已发现了自己，而这个实体维持着他，他发现这个实体赋予了他，以及他即使凭借其所有的文化和所有的技术也永远无法全面掌握这个实体（Heidegger, 1973: 196）。在这个域界内，此在 把自身认识成这样：在每一种我们因之而“在（is）”这样或那样情态的思维状态中，我们的那在　彰显着。诚然如此。但为什么海德格尔又接着说我们因此理解存在却反而缺失这个概念呢？（Heidegger, 1973: IV, B, 41）为什么Sein在这种思维状态或情状中被发现呢？很自然，这个概念是缺失的，如果它的内涵为空的话，就像诸如此类的实体的情况一样。但我们为什么需要这个概念呢？

正如海德格尔在《存在与时间》（ §490）中说的那样，烦 朝着为其自身的目的而被抛弃的它的存在构成了那在　的敞开。的确，并且这个被抛弃的存在的（语法）主词就是此在　　。但是，为什么会说紧接着“因为它（烦 ），存在向那在 敞开”以及“那在 的存在是完全成问题的”？那在 的存在是同义反复。那在 不能以某物为基础，鉴于它是“被抛弃的”（为什么？因为就是这样 ）。如果敞开自身的那在 是诸多实体中的实体，这个朝那在 敞开自身的das Sein从何而来呢？

当海德格尔说形而上学的建立问题是植根于人对存在的质疑之中，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植根于其最为密切的基础之中，那就是“把存在理解成真正存在的有限性”（Heidegger, 1973: 198），Sein只不过是我们被置身于实体的域界之中的有限方式的存在性理解。Sein除了是我们对我们之为有限实体的理解之外什么也不是。

那么，可以这样说，最大程度上讲，存在对那在　的体验是对模糊区域的一个有效的隐喻，在这个区域中一个伦理的决定已形成：设定我们的真正的命运是以身赴死，默认放弃了形而上学——所详尽论及的

——关于它把它的虚幻的领域建立其上的诸多实体。

然而，出现了（一个在哲学上产生影响的事件）急转弯　，或是一个转折点。在这个转折点上，从内涵上讲难以把握的存在成了一个庞大的主体，尽管以一种模糊不清的腹鸣的形式在实体的肠胃中游走。它想说　和揭蔽自己　。如果它说，它就要通过我们说，这样的话，就像Sein那样它会仅仅在与此在　的关联中出现。因此就有必要像存在为了同自身相分离所要通过的实体／本体的复制的情形一样，让语言也同自身分离。一方面，将会有形而上学的语言，如今它已成明日黄花，因对存在有着固执的健忘症而显老迈，急不可耐地去研究客体，而另一方面，会有一种语言——我们姑且说——能够“比社会性词语发出更纯的意义”。其结果就是，不是掩盖存在而是揭蔽存在。

于是语言被赋予巨大的力量，并且有人坚持认为有一种语言形式如此之强大，与存在的最根本的基础有着如此大的同质性，因而它向我们“展示”存在（即存在－语言的不可分解的扭结），于是存在的自我揭蔽在语言内部得以实现。荷尔德林的《纪念》中的最后一首诗就象征了这一点：“但是留下的将会由诗人凭直觉知道。”

1.7　诗人的发问

这个想法很古老，在伪丢尼修的新柏拉图主义中，它显示了自身所有的辉煌。鉴于存在着一个神圣的元一——它既不是身体、体形，也不是形式；它既没有数量、质量，也没有重量；它不在哪里；它不看也不听；也不是心灵，也不是心智，也不是数字、秩序或型号；既不是物质也不是永恒，也不是时间；不是影子，不是光；也不是错误或真理（《神秘神学》），没有定义可以界定它——它只能用矛盾修辞表达法来命名，如“光芒四射的烟灰”，或者用其他模糊的相异的事物来命名，如闪电、嫉妒、熊或豹子，这正好表明它的无以言表的特征（《天阶序论》）。这种所谓的象征方式——相对于事实而言，具有丰富的隐喻性，并且影响了托马斯主义和后托马斯主义的类比概念——是只有通过诗歌存在才能被言说的例子。

因此，正是这个最古老的神秘主义传统给予了现代社会这一观念，即一方面存在着能够单义性地命名实体的话语，而另一方面也存在着一种允许我们言说不可知者的否定神学话语。这就为以下观念扫清了道路，那就是只有诗人、（总是言及他物的）隐喻大师和（总是言及对立

物的存在的）矛盾修辞表达法大师才能言说不可知者——这个观念既适合诗人和神秘主义者的口味，也更适合实证主义科学家的口味，他们白天对知识的严格界限进行推理分析，到了晚上就组织招魂者参加降神会。

这种解决办法可以在与几个世纪过程中由诗歌——总的来说也是艺术——的话语所提供的定义的极度复杂关系内部找到一席之地。但让我们用举隅法使诗歌代表艺术和使诗人代表艺术家。从柏拉图到鲍姆嘉通，从对模仿的模仿的观念到低级感知　的观念，我们对相对于理论知识的艺术知识有着某种贬低。鉴于此，把对知识的完美化等同于对普遍性的理解，我们把诗学知识降解为介于两种完美化中间的房子。前者是通过发现规律而揭示的概括性知识的完美化；后者是以个性化为主导的知识的完美化：诗人把一片树叶的颜色的细微之处传达给我们，但他并没有告诉我们是什么颜色。如今，从历史的角度看，正是科学时代的到来，从启蒙时期到实证主义的世纪，科学知识及其界限被拿来验证。随着这种知识逐渐受到质疑，并且受到界限分明的话语世界的限制，渐渐地出现了一种确定性界域的可能性，这种确定性非常靠近普遍性，但通过的是对个别性的半神秘性的揭示（这与现代的顿悟观念并无二致）。

这样，低级感知　成为了特权知识的工具，只是因为没有更好的。赋予诗人的启悟力不像对诗歌进行重新评价所造成的影响那样，是影响哲学的一次跌落。诗人没有赢；哲学家则屈服了。

现在，就算诗人在我们把言说存在的专门任务托付给他们之前向我们言说不可知者，我们也必须把不可知者存在作为一个假定接受下来。但这正是皮尔士在他的《四种无能的某些后果》中所列举的“四种无能”中的一种。其中，按顺序依次声称（i）我们没有内省能力，所有的关于内在世界的知识都是依靠从我们关于外部事实的假设性推论得来的；（ii）我们没有直觉能力，每一次认知都是由前面的认知经逻辑推理决定的；（iii）我们没有离开符号进行思考的能力；（iv）我们完全不了解完全不可认知者。

没有必要为了接受第四种观点而去同意前三种观点。皮尔士的论点让我感到无可置评：

> 每一种非理想化的哲学都假设有某种绝对不能被解释的、不可分析的终极物；简言之，也就是通过本身不接受冥思的冥思得来的某物。既然任何事物都在 （is），那个不可解释者只能依靠从对符

> 号的推理中才能了解。但是唯一确认从符号中推理的合理性的方式是用结论解释事实。假定事实完全不可解释不是解释事实，所以这一假定是从不会被允许的 。（WR2: 213）

皮尔士并不是想借此说我们能够或必须先验性地排除掉不可认知者存在这个说法；他这样说是为了声明有必要通过演绎推理的链条试图知道不可认知者。因此，如果哲学的质问会被敞开，我们就不应该从一开始就假定或预设这个不可认知者。通过（我们的）结论，如果这个假定不被允许的话，从一开始我们就不应该把言说不可认知者指派给那些不打算沿着假设这条路走而是直奔揭蔽之路的人们。

诗人们向我们揭示了什么呢？他们并不是说　存在，而只是试图拟仿它：用拙劣的手法模仿自然的艺术　。诗人们把大量的语言歧义作为自己的任务，并试图利用它从中抽取出阐释的余额，而不是存在的余额。存在丰富的多义性常常迫使我们努力去给无形者赋形。诗人通过重新假定存在的黏着性来拟仿存在；他试图重新构建那个原初的无形者，说服我们去认识存在。然而他提供给我们的是一件替代品，除了存在早已告诉过我们，抑或换句话说，我们让它说了几近于无的少许之外，再也没有告诉过我们什么。

我们必须决定诗人们在凭直觉知道剩余物的时候说了些什么。在《林中路》（Heidegger, 1950）中，我们注意到在两种极其不同的美学之间的摇摆。

对于第一种来说，声言当凡·高描绘一双木屐时，这幅艺术作品让我们知道鞋子的真正模样，这个实体在存在的非遮蔽中彰显自身——也就是说，在这一呈现中实体的存在获得了其表象的稳定性。于是，有着一种真理，以及有着一种存在 （Sein）。这种存在通过显现和借助名为文森特的此在　言说这一真理——就像在某些异教徒眼里基督据称是穿过圣母马利亚降世的，但是上帝之道首先采取行动，而不是肉身这偶现的中间者。

但是，在一座希腊神庙——根据我的翻译——作为大地的顿悟出现时，以及通过这种“作品让世界上的敞开者敞开着”的半神灵式的体验，第二种美学就出现了。在这里，作品不是Sein借以揭蔽自身的中介者；它是（如我们正在说的那样）艺术如何从我们遭遇实体的非真实的方式中生发纯净心灵的方式，它邀请并激发我们去重新阐释我们居于其中的某物。

这两种美学是不能调和的。第一种让人窥见了玄奥实在论（即外在于我们的某物告诉我们事物实实在在是什么）；第二种庆祝提问和阐释学的胜利。但第二种美学没有告诉我们存在在诗人的话语中被揭蔽。(13) 它告诉我们诗人的话语并不代替我们对存在的提问，而是支持和鼓励这一提问。它正是通过以下手段告诉我们的：摧毁我们的坚固的确定性，提醒我们从不同寻常的观点考虑事物，诱使我们屈从于同具体事物的相遇和同个体的相遇，在这些相遇中我们的普遍性的脆弱框架破碎了。通过这种对语言的连续不断的重新发明，诗人们邀请我们重新肩负起提问和重构世界的任务，去重构实体界域的地平线，在那里我们平静地继续思索着我们的生活，没有焦虑、没有保留，再也没有不能归因于可知规律的有趣事实的重现（正如皮尔士所表述的那样）。

在这种情形中，艺术的体验并不与在哲学中、科学中和日常话语中言说某物有着天壤之别。它同时既是即刻的又是永久的矫正方式。鉴于此它再次向我们重复说在Seiende和Sein之间没有分离。这里我们仍是在言说某物，不断自问如何言说它，以及是否有一刻话语在其中停止了。隐晦的答案是不，因为没有话语会仅仅因为我们对它说“你真美丽”而停止。相反，正是在此刻，话语要求我们在阐释的工作中把它重新拾起来。

1.8 一个世界知识的模型

让我们再从存在被以多种方式言说这个强烈的假定开始。不是归属于物质参照系的那四种方式，也不是通过类比的方式，而是以差别迥异的方式。存在是那种可以给予其多种阐释的东西。

但是谁在言说存在？是我们，并且存在好像外在于我们。但显然的是，如果有某物，我们就是其中的一部分。结果是，通过把我们自己向存在敞开，我们也向我们自己敞开。我们把实体范畴化，同时我们在我思　　中实现了自身。在言说我们如何能思考存在时，我们早已成为了——至少在印欧语言中——危险的二元论的受害者：一个主体思考一个客体（就好像这个主体不是其思考的客体的一部分）。但是，由于这个危险潜在于语言之中，咱们不妨冒一冒险。然后我们会进行必要的矫正。

让我们因此尝试着做一次思维试验，构建一个基本的包含一个世界

和一个了解并命名它的头脑的模型。这个世界是一个包含根据交互关系结构而成的元素（为了方便起见，我们称之为原子，不涉及这个词的科学含义，而只关乎它的元素　的含义）的整体。至于头脑，没有必要就把它当作人的，当作一个大脑，当作思维场所　；它只是一个组织作为对这个世界的一个描述的命题的工具。这个工具具有我们可以称之为神经元或字节的元素，而再一次为了方便起见，让我们称其为符号 。

提一句忠告，如果我们要对防备这个模型的先验图式性质有所保证的话，这是基本的：如果这个世界是一个连续体　而不是一系列的不关联的情状（因而是可分割的而不是已分割的），那么就不可能言说元素。甚至还不如说，由于自身的限制，头脑只有把连续体　分割成元素才能思考连续体　——因此使它类似于头脑的符号体系的可分割性。那么我们可以说，元素而不是世界的实在情状充满诸多可能性，在准备通过可分割的符号序列呈现的世界一方则是表现为诸多的倾向。但无论什么情况，应该看到的是，在这个模型身上所体现的严密性将会被第二个假论自动地予以质疑。

我们说的世界是指宇宙，在其“最大”的版本中：它包含我们认作是当下的宇宙，也包含无限的可能宇宙——在已知的银河的极限之外、在布鲁诺的无限世界构成的空间以及或许同时以不同的维度存在的所有的一切之中，我们不知道尚未实现还是业已实现——既囊括了实在实体，也囊括了从勾股定理到奥丁和拇指姑娘的理想的客体或规律。在我们所言说过的涉及起源问题的存在经验的优先地位的启发下，我们的宇宙因此还包括上帝，或者任何其他的本原之物。

在这个试验的简化形式中，我们也能够想到简单的物质宇宙，物理学家、历史学家、考古学家和古生物学家所了解的宇宙：处于存在之中的事物，再加上它们的历史。如果我们更愿意把我们的模型理解成是最大的，就会躲避它所给予的二元论印象。在这个试验中，原子和符号都可以被构想成本体上类似的实体，由相同的质料构成的元素　，好像是为了呈现三个界域，世界的原子，一个头脑能够安排三个立方体序列，而这些立方体根据自身的次序则只不过是同一个世界的原子。

头脑是唯一（应要求或是通过自发的活动）把符号赋予每个原子的工具，于是头脑的诸多符号序列中的每一个都代表（不管对于谁）一个世界的阐释程式。在这层意义上讲，我们克服了一个反对观点，那就是在我们的试验中一个头脑被置于与一个世界相对立的位置。我们可以构想一个能够阐释自身的世界，它指派自身的一部分去实现这个目的，因

此在它的有限或无限的原子中，有一些代表了代表所有其他原子的符号，好似我们在谈论音系学或语音学的时候指派一些声音（我们用实际发出的发音）去言及可以被实现的所有发音。为了让这个情形更加清晰可见，也是为了消除对摈弃非世界原子的符号的头脑所形成的误解，我们可以设想一个遭遇到由十个灯泡组成的一组系列的头脑，想向我们解释这些灯泡的所有可能的组合。这一头脑只需要把系列中的灯泡的各种序列依次点亮，把灯泡点亮代表了这些作为原子的灯泡可以实现的那些实在的或可能的组合。

在那种情形中，如叶尔姆斯列夫所表述的那样，这个系统是单平面的：在宇宙的连续体　上进行的、用数字激活它的某些状态的操作，同时也是“语言”操作，这些操作所描述的是这个连续体 的可能的状态（激活状态等于“说”那些状态是可能的）。

用另一种方式讲，存在是某物，在其自身的外围（或在其自身的中心，或者在它的网孔中的这里和那里）分泌出它自身的一部分去阐释自身。根据我们习惯上所相信的，这是人的任务或功能，但是这是一个先入之见。存在可以用另一种形式阐释自身，当然通过人的有机组织，但也有可能通过植物以及（为什么不能是呢？）矿物的有机体，在计算机的硅的顿悟中。(14)

在一个更加复杂的模型当中，头脑能够因此好像不是被置于世界之前　呈现出来的，而好像是被世界包含其中　呈现出来的。它会具有让它不仅言说（相对于它的）世界、而且把自身作为世界的一部分来言说自身的结构，并且言说同一个过程，通过这个过程被阐释者的一部分能够充当阐释者。然而，至此，我们不再拥有一个模型，确切地说所拥有的应该是这个模型所试图笨拙地去描述的东西。如果我们拥有了这一知识，我们就会成为上帝，或者用费希特的话说我们会构建上帝　。无论在什么情形中，即使我们成功地解析了这个模型，它也不像我们所建议的那个模型（仍然是二元的）那样具有施教效果。于是让我们接受这个模型的所有的限制和它的显而易见的二元特性，然后继续下去。

第一个假论 。让我们想象世界包含三个原子（1, 2, 3），头脑有三个符号（A, B, C）。这三个世界上的原子可以用六种形式进行组合，但是我们局限在以其现在的状态考虑世界（包括它的历史），我们可以认为它配备了由123这个序列给予的一个稳定结构。

如果知识像一个镜面，而真理是物对知的适合　，那没有问题。头

脑（非任意性地）把符号A配给原子1，把符号B配给原子2，把符号C配给原子3，而有了依次的三元组合，它就可以代表世界的结构。应该注意的是，在此情形中没有必要说头脑“阐释”世界：它会像镜子一样呈现它 。

如果把这些符号指派给原子是任意的，问题就出现了：比如，头脑也可以把A配给3，把B配给1，把C配给2，并且通过组合分析会有六种可能来忠实地呈现同样的123结构。这就好像头脑可以支配六种语言来描述总是相同的世界，这样一来符号的不同的三元组合陈述的总是同一个命题。如果我们承认有完全同义的可能，六种描述就仍然是六个不同的镜面呈现。但同一个客体的六种不同的镜像这个隐喻允许我们认为每次移动的要么是这个客体，要么是这个镜子，如果提供六种不同的方位的话。在此最好回来谈论六种阐释。

第二个假论　。头脑使用的符号不比世界里的原子多。头脑运用的符号仍然是三个，而世界里的原子有十个（1，2，3……10）。如果这个世界永远是有原子的三元组合结构的，根据阶乘计算它可以把十个原子组成七百二十个不同三元结构。于是头脑会有六组三元符号（ABC, BCA, CAB, ACB, BAC, CBA）来说明原子的七百二十个三元符号。不同的世界事件可以从不同的角度由同样的符号进行阐释。也就相当于说，比如，我们总是身不由己地用ABC这个三元符号组合来代表123或345或547。我们会有令人烦恼的超量丰富的同形音而义异的符号，我们因此会发现我们实际上处于亚里士多德所描述的情形中：另一方面，一个像man这样单一的抽象概念将会用来给无数的个人命名；另一方面，存在可以用多种方式被言说，这是因为同一个符号既能够代表“A man is an animal”（物质意义上的存在）中的is，也可以代表“That man is sitting”（偶然性意义上的存在）中的is。

这个问题将不会改变——除非出现了外在的复杂情况——如果这个世界不是以稳定的形式而是以混乱的形式组织起来的话（以及如果它是多变的、进化的并且随时都在进行自我重构）。头脑的语言通过继续改变三元组合的结构也在继续使自己符合不同的情形，原因是有过量的同形同音异义词。如果世界是一个可无限分割的连续体　，即不规则碎片的突现的话，这种情况也会同样发生。头脑并没有使自身适合世界里的变化而是继续改变它的图像，逐渐地让它胶粘为由不同元素　构成的系统，这取决于它如何（像复制品或先验图式那样）把三元符号组合投射到它上面去。

但是，如果世界是超结构性的，也就是说如果它是根据由十个原子的特定序列给予的唯一结构组织起来的，那么情况就会变得更糟。通过组合分析，世界可以将自身组织成三百六十二万八千八百组不同的十元组合或组织（我们甚至还没有去考虑通过连续不断的超级结构来重新调整自己的世界，也就是在每时每刻或每一万年都在变化着序列编排的那个世界）。甚至即使世界拥有一个固定的结构（也就是如果它是以单一的十元组合组织起来的），头脑仍然会只有六个三元符号组合用来描述它。它可以试着一次只描述它的一块，就好像通过一个钥匙孔看它一样，而不能从整体上描述它。这就好像现在我们身上所发生的事情，以及几千年的过程中持续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

第三个假论　。头脑比世界有更多的元素。头脑拥有十个符号（A, B, C, D, E, F, G, H, I, J），而世界只有三个原子（1, 2和3）。还不只这些：头脑能够把这十个符合组合成二元一组、三元一组、四元一组等等。就好像说大脑结构比在世界中可识别的原子和它们的组合的数目有着更多的神经元和可能组合。很显然，这个假论应该被马上放弃，原因是这与头脑也是世界的一部分这个初始假定有冲突。这种复杂的头脑，如果它是世界的一部分，也应该把它自己的十个符号当作世界上的元素。为了使这个假论成立，头脑就必须离开这个世界：它将会是用来说明极端贫乏的世界的某种极度理性的神灵，况且它也不了解这个世界，因为这个世界是一位由缺乏想象力的造物主拼缀在一起的。不仅如此，我们还要考虑以某种方式分泌出认识物　而不是延伸物　的一个世界，也就是说这个世界生成极小数目的物质结构，几乎不用原子，把其他的保存起来以备只当作头脑的符号使用。无论怎样，这第三个假论都值得去考虑，因为它可以从某种程度上说明第四个假论。

由此可推知，头脑会拥有天文数字的符号组合来代表世界结构123（或最多的六个可能组合），每个结构都是从不同的角度。比如头脑可以用三百六十二万八千八百个二元组合代表123，其中的每一个组合不仅可以代表123，还可以代表123被代表的时刻和日子、那一刻头脑本身的状态、头脑所据以代表它的诸种目的和意图（假定像这样丰富的一个头脑有目的和意图）。相对于世界的简单性有着过剩的思维，我们也会有丰富的同义词，或者另外可能的代表物的储量会超过可能存在的结构的数目。但或许这就是发生的方式，鉴于我们会说谎和构建虚幻世界、会想象和预见各种可替代的物态。头脑甚至可以很好地代表那些其处于世界的各种方式。这种头脑能写成《神曲》，即使地狱的漏斗形结构在世界中并不存在，或是它可以建构几何图形，而在世界的物质秩序

中这些图形却没有对应者。它甚至可以给自己提出给存在下定义这种难题，复制实体和存在，制定有某物而不存在无物这样的问题——鉴于它可以以多种形式言说这个某物——而从来不敢肯定它是以正确的方式言说的。

第四个假论　。头脑有十个符号，跟世界里的原子一样多，并且头脑和世界都能对它们的元素加以组合，像组合成二元组合、三元组合、四元组合，直至十元组合。头脑于是就会支配天文数字的命题来描述天文数字的世界里的结构，用来自其中的所有可能的同义词。但这并不是一切；头脑（鉴于世界中未实现的组合的丰富性）可以设计对世界的改型，就好像继续对它未能预见到的世界上的组合感到吃惊那样；不仅如此，头脑被艰难地推去以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是如何运行的。

就世界的简单性而言不存在多余的思维，就像在第三种假论那样，而是存在着在潜在的平等基础上厮杀而实际上每次进攻都在换武器，因此置对手于不利的斗争者之间的某种持续不断的挑战。头脑以过多的视角遭遇世界，而世界通过持续不断地改变规则（包括头脑本身的规则）避免跌入头脑设置的陷阱。

这样一来，所有这一切又好像类似于先前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和现在正在发生在我们身上的事情。

1.9　关于存在逃脱的可能性

现在让我们放弃我们的模型，因为这个模型已经把自身转化成我们存在被抛入存在的（现实）图画中，况且它还向我们确认了存在只不过是以多种方式被言说之物。我们明白，事物无论以何种形式存身（而且甚至事物以某种形式存身这个概念本身都会被质疑），每一个涉及所在之物以及可能会在之物都暗含一个选择、一个视角、一个角度。每一次就所在之物要言说的企图都会接受修改，接受对运用某个或其他图像或图式的合适性所作的新的测度。我们所声称的表征中有很多都相互龃龉，但它们却都可以表述自身的真理。

我不是说我们不可能有任何真正的知识；如果有的话，我会坚持认为我们拥有过剩的知识。有人肯定会做好准备反对：在说没有真理和说有很多真理之间没有不同的说法（即使它是一个简单的双重真理）。但我们也同样会反对说真理的这种过剩转瞬即逝；它是我们在试错的交替

过程中向前摸索的结果；它指示的是一个限度，超越这个限度不同的角度（所有的都在部分上为真）会有一天在一个系统中被结合起来。在这个根底处我们对真理问题的不断重新提出正是取决于这一过剩……

可能会是这样，在我们的语言中有着超丰富的存在。或许当科学家们说假论不应该被证实而应首先被证伪，他们的意思是说为了求知，我们需要剪除能够被语言陈述的存在的余额。

无论在什么情况下，我们对这个世界所进行的描述总是有角度的，这些描述与我们在生物上、伦理上、心理上和文化上植根于存在的界域之内的方式紧密相结合，这一观念是极其能为人所接受的。这些特点不会阻止我们的话语与世界相关联，至少是从某个角度的关联，我们的感受不会因关联程度的不同而导致满意程度的不同，于是没有什么能说服我们坚持认为我们的答案必须被看作是确定无疑的结果，即使在它们基本上是“正确”的时候。

但是问题不在于如何接受存在可以以多种方式言说这个事实。在认清了造成答案的多样性的深层机制之后，我们来到了最后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在逐渐为人所知的后现代世界里是一个中心问题：如果关于存在的角度是无限的，或至少极其地不确定，这是不是意味着一个等同于另一个，所有的一切都差不多一样好，以及关于某物的每一条陈述都说了些真的东西呢？这是否意味着——就像费耶阿本德 (15) 就科学理论所言——一切都行得通？

换句话说，最终的真理存在于西方逻各斯模型的界限之内：会逃脱同一律、矛盾律和排中律；正巧同我们在通过试图命名真理的方式下所形成的真理的万花筒相对应。不会有超验的意义；存在同样也是不断解构的过程，被我们对它的言说所打造得更加流动不居、更具可塑性以及更加难以把握，抑或是——就像詹尼·瓦蒂默所说——存在会被蛀蚀得千疮百孔，一碰就碎；换言之，存在是根茎状的（rhyzomatic），是一个充满起点的网络，可以根据无数个不同的路线走，是一座迷宫。

但是没有必要走得像费耶阿本德那么远，或者也并不至于丢掉先验意义，抑或接受瓦蒂默的“虚弱的思想”。让我们听一听当时还不到三十岁的尼采在他的《关于超道德主义感知中的真与假》中所言（Nietzsche, 1873: 355—372）。既然自然丢弃了钥匙，知力就玩弄起了诸多虚构，它依据语言的合法授权召唤真理，或者召唤概念系统。尼采的第一个反应，我会说，要感谢休谟，第二个反应更加毫无疑问是怀疑性的（我们

为什么要根据属性的任意选择来指定事物呢？），第三个是萨丕尔—沃尔夫假论（不同的语言以不同的方式组织经验）的前奏，第四个是康德式的（物自体可能不会被语言的构造者所把握）：我们认为我们谈论（以及知道）树、颜色、雪和花，但它们是隐喻，并不对应于原本的实质。每个词当它的苍白的普遍性从基本上相异的事物之间的差异中吸取颜色的时候就成为了概念：于是我们就认为对应于具体的树叶的多样性存在着一个基本的“树叶”，“所有的树叶据称是以它为模型织、拉、圈、着色、弄皱和上色而成的——但是是用笨拙的手——这样一来，没有一个标本会可能而正确地成为原形的一模一样的模本”（360）。我们会很费劲地去承认鸟或昆虫感知世界的方式跟我们不同，说谁的感知更加正确也没有必要，因为我们需要并不存在的“确切的感知”（365），因为“自然既不知道形式也不知道概念，所以也没有属而只有一个x，对我们来说不可获得也不可定义”（361）。因此是一种康德主义，但是缺乏一个先验的基础，甚至缺乏判断力的批评。至多，在声言我们在个体和属之间的对立只不过是拟人化的效果，以及这种对立并不是来自事物的本质之后，比它试图去修正的怀疑论更具怀疑性的修正行为说：“我们不敢说这一对立对应于这一本质。这会是一个教条式的断言，就像它的对立面那样不可演示。”（361）

因而必须决定什么是真理。这是由告诉我们某物只有通过自由而又有创造性的隐喻才能被了解的人所说的——隐喻性地为人所同意，但确实是这样。实际上，真理就是经诗意性地阐明的“一支由隐喻、借喻和拟人组成的机动部队”，这支部队接着又胶着成知识，“幻觉本质已被忘记的幻觉，”以及图像已被磨掉而只被当成是金属的硬币；于是我们习惯于根据惯例说谎，以每个人必须遵守的方式，把我们的行动置于抽象的控制之下，并且把隐喻缩减成图式 和概念 。因此形成了一个金字塔式的阶层和等级、律法和界定，完全由语言来建构的秩序，一个巨大的“罗马壁龛”，直觉的坟场。

这是一幅描绘语言大厦如何严密管制实体风景的绝好的图画，或是关于一个拒绝被固定在范畴系统中的存在的途径。这不能被否认。但即使从接下来的段落中有两个问题消失了：不管是否适应这个壁龛的约束，我们都要设法以某种形式对付这个世界（这并非不是无关紧要的观察）；并且是否就不会发生像这个世界迫使我们去重构这个壁龛的事情，抑或是去选择这个壁龛的替代形式（这到头来会是有关认知范式的变革的问题）。尼采毕竟为我们提供了解释世界的方法中的一个图像，这我在前面的章节中大致地描述过，而他似乎没有问自己是否这个世界

有很多可能的形式。他所给的是一个整体系统的图景，在其中没有新的事实性判断介入进去把这一系统扔进混乱之中。

换句话说，为了讲（文本意义上的）真理，他认识到自然的方方面面的约束，并且知道一种改变的方式。这些约束在他看来是“可怕的力量”，不断地给我们施加压力，用具有不同性质的真理反对“科学”真理。但明显的是，他拒绝通过转而实行概念化的方式去认识那些别的真理，因为我们为自己打造一套概念的防护甲胄就是为了躲避它们。这个变化是可能的，不是作为一种重构而是作为一场永久性的诗性变革。

> 如果我们每个人对自己来说有着不同的感知，如果我们自己一会儿像鸟那样感知、一会儿像虫子那样感知、一会儿又像植物那样感知，或者如果我们当中有人把一个刺激源看成是红色的，而另一个人把它看成是蓝色的，甚至第三个人把这个刺激源听成是一种声音，那么就没有人能够言说自然中的这种稳定性 。（366—367）

极其巧合的是，这些话是在兰波写给德梅尼的一封信后两年写的。他在这封信中声言，“诗人通过把所有的意义进行长久的、大规模的和思辨性的打乱而成为了先知先觉者”，而同时他看见“夜色中满是胡须般闪亮的毛茸茸的紧身衣”，听见“噢，高高的喇叭发出奇怪的声响”。

因而在尼采眼里，艺术（还有伴随着它的神话）

> 不断地搞乱概念的类目和组成部分，提出了新的样式、隐喻和借喻，它不断地显示一种欲望，那就是给予醒着的人的生存的世界以多姿多彩的、不稳定的、缺乏结果的、不连贯的、令人激动的和永远崭新的形象，而它又是由梦幻世界提供的 。（369）

一个生长着遮蔽了精灵的树木的梦幻，一个以沿着处女地踯躅前行的牛的形象现身的神灵的梦幻。

但在这里，最后的决定失踪了。要么，我们接受我们不能生活于我们周围的一切和我们试图赋予它的秩序，于是我们否定它，选择梦作为逃避现实的手段（这使人想起了帕斯卡尔，对他来说真的是每晚　都在梦中成为国王足以让人感到幸福）——但尼采却认为（370）这会是一种骗局，尽管一个这样极度轻松的梦并没有害处，这也会是艺术对生活的一种辖制。要么，这正是尼采的追随者们所真正感到从中受益的，艺

术之所以能够言之所言是因为它是其自身，处于一种无精打采的虚弱和慷慨之中，也接受那个定义，从看见自身被看成是可变的、一个做梦者、活力在削弱而变得越来越虚弱。然而就在同时，不再是“圆满、在场、基础，而被认为是断裂、基础的缺席，处于确定无疑的劳作和苦难之中”（Vattimo, 1980: 84）。于是存在只有在处于衰落的时候才能被言说，它不强加自己而是逃避。这把我们带到一种“由‘虚弱’的范畴支持的本体论”中来（Vattimo, 1980: 9）。尼采宣布上帝死了只不过就是宣布了存在稳定结构的结束（Vattimo, 1983: 21）。存在只作为“悬置和逃避”（Vattimo, 1994: 18）。

换言之：一旦存在只有以多种方式被言及这个原则被接受，那么是什么阻止我们相信所有的视角都是好的，以及因此存在不仅让我们感到是语言的效应，而且它在根本上就是语言的效应，不是什么别的，就是语言的效应，以及尤其是允许它有极大放任度的语言的形式：神话和诗歌的语言？因此，存在将不仅会是破烂不堪、可变和虚弱的，而且还是纯粹的声音气息 。至此，它确实就成了被理解成做梦者、说谎者、无物的模仿者的诗人的作品，这诗人能够不负责任地把一匹马的头放在人身上，把每个实体变成一个东拼西凑的怪物。

如果考虑到我们一旦对付的是存在，这就绝非是一个让人感到安慰的决定，我们依然会发觉我们必须跟发出这个声音气息 （它还是魔幻理念主义的界限）的主体打交道。而这还不算。虽然没有事实只有阐释是阐释学的原则，但这并不能阻止我们追问是否不会间或有“坏”的阐释。由于说没有事实只有阐释，当然就是在说显现在我们面前的东西是阐释的结果，但并不是说每个可能的阐释都会根据随后的阐释产生我们必须把它认作是事实的东西。换句话说，每一副赢得上手的牌都是由玩牌者所作出的选择（或许是由运气促成的）实现的这个事实，并不意味着玩家出的每一张牌都是上手。如果我的对手用大同花顺打我的三张同花顺，那么我的赌注就是在虚张声势，这就足以说明。难道某物一旦用大同花顺打我们的三张桃花我们玩的存在游戏就开始了吗？

每一个关于传统真理概念的“解构主义”争论所存在的真正问题，不是去表明我们推论的范式是错误的。看起来现在每个人都同意这一点。我们所呈示的这个世界是阐释的结果。问题更多的是涉及保证条件的性质，这些条件授权我们去尝试一个不被别人看作是胡言乱语和对不可能的纯粹的想象的新的范式。是什么标准允许我们把梦、诗歌创作，和一次从我们关于我们的物理或历史的世界中的事物的可接受的陈述出发所

做的“幻觉旅行”（因为有些人吸食了毒品之后会认为自己会飞跳出窗外，而结果只是重重地摔在地上；这个结果，您可听好了，完全与他们的愿望和初衷相左）区别开来？

我们甚至可以假定，就像瓦蒂默（Vattimo, 1994: 100）做的那样，在认识论和阐释学之间存在着差异。前者“是由严格的知识体系和借助于规定证实命题的规则而实现的问题的解决构成的”（并且似乎对应于尼采对一个给定文化的概念世界的描画），而后者是作为“在与不同范式的限域遭遇的过程中发生，而这些限域又拒绝在某种调和（对规则或是在最后的分析中对物的调和）的基础上被评估，而是作为其他世界的或是新规则的体制的‘诗性’提议”。这个共同体会选择什么样的新规则呢？其他什么规则被斥为愚蠢呢？现在以及将来都会有一些人希望表明这个世界是正方形的，或是我们不是生活在地壳的外部而是内部，以及雕像会流泪，在电视上你可以折弯汤勺，或是猿的祖先是人——为了具有变通性的真诚而不固执己见，我们同样需要找一个公共标准用以判断他们的观念是否可以接受。

在发生于一九九〇年关于是否存在着阐释的文本标准的争论中（现载Eco, 1992），理查德·罗蒂——把这个话语扩展为包括世界中的事物的阐释标准——否认螺丝刀拧紧螺丝的用途是由该物体自身强加的，而用它打开一个包裹的用途则是由我们的主观性强加的（他在讨论我的关于一个文本的阐释和使用的区别的问题；参见Eco, 1979）。

在口头争论中，罗蒂提到把螺丝刀阐释成为能够用来挖耳朵的工具的权力。这解释了我的回答，这一回答也保留在这场争论的印刷稿中，但我并不知道在罗蒂寄给出版社的稿子中提到挖耳朵这件事了没。很显然，罗蒂把它看作一个突然的念头，在谈话过程中随口说出的一句话，于是我就不再把这个未被记录在案的例子说成是他说的。但即使罗蒂不用它，其他人也会用的，所以我的反驳也仍然有效。实际上，我在这本书中（3.4.7）按照恰当性观念和我所谈及的感知的可供属性对它再次进行了确证。一把螺丝刀可以用来打开一件包裹（只要它是有锋利尖头的工具，容易用来在某件硬东西上施力）；但是却最好不要用来在你的耳朵里钻来探去，而原因正是因为它是锋利的，并且太长，手难以控制这种细致的操作所要求的动作；所以最好不要用螺丝刀而用顶端上带有棉球的小棍子。

设想只有一只手、一把螺丝刀和一只耳朵（或至多还有一个包裹和一把螺丝）的一个可能世界就足以让这一争论获得其所有的本体价值：

我的身体和这把螺丝刀在形态上都具有阻止我随意阐释后者的某物存在。

现在，我们可以摆脱这个难题：是否存在着一个存在的核心 ，这一核心具有这样的特征：我们所说及它、以及为它而论及的事物，不能够也不应该被看作是有效的（如果这些事情是由诗人们说出的，只有在它们指的是一个可能的世界而不是一个真正的事实世界的情况下才有效）？

1.10 存在的抵抗

一般来讲，隐喻虽然有效但很危险。在谈到“核心”时我想到的并非是可以触知的和固硬的东西，就像是一只“果核”，我们会有一天通过啃咬存在而使它暴露出来。我所谈论的不是规律之规律。让我们尝试着去厘清一些抵抗的路线 ，这些路线或许是流动的、游走的，会使话语卡壳，因此即使在任何前定的规则缺席的情况下，在话语中也会出现幻象、某种程度上的前后结构不一，或是一段失语。

存在对我们借以在其限域之内建立自身的话语施加限制并不是对阐释活动的拒斥：这反而是阐释活动的条件。如果我们假定什么都可以用来言及存在，那么不断地质疑存在的历险将不再有任何意义。随意地谈论它就足够了。不断的质疑之所以看起来是合理的并且是人为之事，就是因为假定了有一个限制。

人们可以同意海德格尔的看法：存在的问题只对那些被抛入那在之中和被抛入此在 之中的人们提出，我们所具有的注意到那里有着某物和谈论这个某物这两种倾向就是此在 的一部分。在我们的那在 中我们有着对限制的基本的体验，那就是语言可以提前言说（因而只是在预测），而言说的方式只有一种，在此之外语言就没入沉默：那是死亡的体验。

我们被诱使假定存在至少对于我们来说会设限，因为我们居于实体的限域之内，也居于存在之为死这个限制的域界之内。我们要么不谈论存在，因为它的在场令我们手足无措，或是，一旦我们言及它时，在那些包含着我们习惯于考虑一个由某些前提构成的模型的起始的陈述中，我们发现“所有的人都会死”。我们的长辈在我们一学会说话、第一次提问的时候就把它告诉了我们。

既然我们是在至少有一个限制的情况下谈论存在的，那么我们所能做的一切就是继续询问看看是否碰巧还有其他的限制。正如我们不相信那些曾经至少向我们撒过一次谎的人那样，我们也不会相信那些通过立即设限向我们引见自己的人所做的无限性的承诺。

在我们继续这一话语的时候，我们很快就发现在我们所命名的实体的界域内的其他限制。我们通过经验获知自然似乎彰显着稳定趋向。不需要考虑像万有引力这样模糊而复杂的规律，而是考虑像日出日落、重力以及物种的客观存在这些更为简单、更为直接的当下体验。普遍之物就好像是孱弱思想的臆造品，但狗和猫一旦被认定为是物种，我们就会马上知道如果我们让狗同狗交配，另一只狗就会出生，但如果我们让一只狗同一只猫交配，就什么也生不出来——即使是生出什么来，其自身也没有繁殖力。这仍然并不意味着存在着某种（我会说成是达尔文的）属种的实情。这只是意在表示即使以属　来言说也可能会是我们的名称匮乏　的结果；不过，拒斥性的某物迫使我们发明概括性的词语（其外延我们可以不断地予以重估和修改）。有一天某项生物技术会使谷粒退化的反论站不住脚的：破坏谷粒需要技术（根据定义就是改变自然限制的技术）这一事实意味着存在着自然的限制。

可能的世界是存在的另一个区域的一部分。在充满歧义的存在的界域中，事物以不同的方式消失了，也没有什么理由可以去排除有一个世界的可能性，在这个世界里这些物种的限制不会存在，在那里限制是其他或者就不存在——也就是说，一个没有自然属种的世界，在其中一头骆驼和一辆机车杂交会产生出一个平方根。不过，如果我能想出一个可能的世界，在其中只有非欧几里得几何是有效的，我思考非欧几里得几何的唯一途径就是建立它的规则，因此也就是建立其限制。

1.11　连续体的含义

也有可能存在某些我们不能言说的存在区域。发现存在总是只在语言中彰显自己似乎看起来怪异，但让我们承认这一点——既然没有原因说明为什么有一天人类不会发明一种不同于已知语言的语言。但让我们坚守那些我们经常言说的存在“区域”，而我们是借助符号学也就是叶尔姆斯列夫的符号学，而不是形而上学来处理我们的这一言说。我们使用符号表达内容，这个内容雕制出来并且由不同的文化（和语言）的不同形式组织起来。它是从什么产生出来的呢？是从变动不居的质料中，这

些质料在语言完成其生吞活剥之前是变动不居的，我们把这一质料称作内容的连续体　，即那些所有可以体验、言说和思考的东西：如果你同意的话就是那个在、已在和将要在的出于需要和权宜的无限的界域。似乎是这样一种情形，在一种文化用语言以内容的形式组织它之前，这个连续体　是一切又无所是，于是逃避任何定义。然而，学者和翻译家对叶尔姆斯列夫用丹麦语称之为mening和在一九四三年的英语译名（这是作者和译者共同决定的）中称之为purport（要旨）的东西总是感到困惑。

在某一点上叶尔姆斯列夫清楚地说明了诸如Jeg véd det ikke、I do not know、Je ne sais pas和Naluvara“都有共同的方面，也就是要旨，即思想本身”，即使这一要旨仍然以变动的质料的形式存在着，只有在和从特定的语言中接纳特定的形式（Hjelmslev, 1943: 50—52）。同样的情形却不能用在像Piove、Il pleut和It is raining这些表达式上。

说在人的认知实施任何感知的表达之前存在着“要旨”意味着什么呢？我更倾向于把叶尔姆斯列夫的mening翻译成sense，这个词即含有意义（但是在一个给定的语言分解和组织连续体　　之前不存在意义或内容）和方向或趋向。就好像是说在连续体　的一片混沌中，正如木头或大理石的立截面那样，也有着阻抗线和顺向的可能，这就使得按某个方向而不是其他方向更容易切割。也就好像牛肉或小牛肉：不同的文化中切割的方式也不同，所以一些菜的名字也就并不总是很容易从一种语言翻译到另一种语言。但无论怎样都很难设想切下的一块牛肉会同时有牛鼻子尖和牛尾巴尖。

如果这个连续体　有一个立截面，就像它可能的那样没有被料到而带有神秘色彩，那么我们就不能言说我们想要言说的一切。存在不会被比作单行道但可以比作具有多车道的高速公路，人可以在上面不只一个方向上　旅行；但尽管如此，一些道路仍然会有死胡同。存在着不能做（或说）的事物。

这些事物曾经被言说这个事实无关紧要。后面我们会遇到某些证据，它们可以说服我们相信说先前曾经说过之物不再有可能。

在这里我们应该避免一个误解。在我们说及体验迫使我们认识立截面和阻抗线的某物，以及去制定规律的时候，我们绝不是在声称这些规律就恰当地代表着这些阻抗线。如果沿着穿越树林的一条小道走的时候，我发现了一块巨石挡住了去路，我肯定要向右或左转（或者决定反

身朝回走），但这并不能绝对地说明我作出的决定就完全可以帮助我更好地了解这座树林。这个事件打乱了我的计划，促使我去想别的主意。声称存在着阻抗线并不意味着，就像皮尔士所说，在自然界中有着普遍的规律。普遍规律的假设（或者对某项特定规律的假设）只不过是我们用以反应抵制的进攻的途径之一。但是哈贝马斯在他寻找皮尔士对康德的物自体的批评的内核时强调，皮尔士的问题不是存在着（被隐藏在映照它的表象后面的）某物，它像镜子一样有着一个回避映照的背面，而对于这一面我们却几乎会肯定地认为我们有一天会发现，只要绕到我们看见的影像的后面；只是在认知拒绝错误的阐释这个意义上现实强行限制了我们的认知（Habermas, 1995: 251）。

声明有着阻抗线仅仅意味着：存在即使只作为语言的效果而显现，但并不是语言可以自由地构筑存在这层意义上的效果。甚至那些声言存在是纯粹的混沌因而也就很容易受制于所有话语的人，至少会排除掉它是秩序这一点。语言并不以新的方式　建构存在：它质疑它，以某种方式总是找到已经给出　的某物（即使存在已经给出并不意味着存在已经被建构完成）。即使存在已经被蛀得千疮百孔，总会有一种质地，它的经线和脉络尽管被蛀了无数个洞，仍然顽强地存留下去。

这个已经给出　实际上就是我们所谓的阻抗线。这些阻抗的显现是在任何第一哲学或神学之前可以找到的离上帝的理念或规律最近的事物。当然是上帝把自己彰显成（当他彰显自己的时候）纯粹的否定性、纯粹的限制、纯粹的不，语言对此都不能或不必言说。这很大程度上有别于被揭示的宗教的上帝，或者它只具有他的最严谨的特征，舍我其谁的发出禁令的主的特征，不能说“一往无前，生生不息”，而只会一味地重复“你不应该吃这棵树上的果子”。

在另一方面，某物甚至抵抗被揭示的宗教的上帝。甚至上帝自己也为自己设限。这使人想起了处子状态　。在其中阿奎那问自己，上帝是否会挽回失贞的处女的贞操　。回答是清楚的：如果这个问题涉及精神方面，上帝当然可以修正犯下的罪责，为犯错者重新恢复尊严；如果涉及身体方面，上帝可以奇迹般地修复少女的贞操；但是如果这个问题是逻辑性的和宇宙论的，那么，甚至上帝也命令情形并非如此。让我们把这个关于此种需要是由上帝任意制定的还是神圣的自然本身的一部分的问题敞开让人回答。无论在什么情形中，从它存在的那一刻起，即使阿奎那的上帝也被它限制了。

1.12 肯定的结论

讲完无物性和否定是语言的纯粹效果以及存在总是在肯定中彰显自己之后，人们有可能想知道这会不会同讲它的限制和拒绝的能力相矛盾。于是让我们纠正另一个隐喻，从修辞的原因讲这个隐喻给我们的感觉是用起来非常上手，借此搞清我们想要说明的问题。存在对我们说不的方式，就像一只乌龟在我们问它会不会飞的时候说不。这并不是乌龟意识到它不能飞　。是鸟会飞；它以自己的方式知道自己会飞，并不会去想能不能飞。乌龟只能在陆地上继续着自己的行程，毫无质疑地，并且不知道乌龟以外的状态。

当然，动物也会遇到它感到是限制的障碍，它会努力排除这些障碍；只要想一想狗就可以了，它在门边抓挠吠叫，同时还咬门把手。但在此种情形中动物正逐步接近类似于我们的状态；它在彰显欲望和意图，正是涉及这些欲望和意图才设置了限制。一扇关着的门自身并不是“不”；相反，对于那些在里面寻求隐秘和保护的人来说正是“是”。只是对于一条打算越过门槛的狗来说成了一个“不”。

鉴于人脑能够提供可能世界的想象表征这一点，是我们把事物问得非其所是的。并且，在它们继续是其所是的时候，我们认为它们在告诉我们“不”，以及在为我们设限。我们认为我们的腿（以膝盖为中心）可以描绘某些角度，从一百八十度到四十五度，但它并不能描绘一个三百六十度的角。但这条腿——一条腿能“知道”多少呢——意识不到任何的限制而只意识到可能性。对于我们这些想在无常中生活下去的人，死亡作为限制而显现，但是对于有机体来说死亡是当事情必须如此发生的时候到达。

存在从不告诉我们，除非是在隐喻之中。简单地说，面对我们提出的问题时，它并不给出我们所希望的答案。但限制存在于我们的欲望中，存在于我们企及绝对自由的过程中。

当然，借助于这些抵抗，诗人的语言似乎占据着一块自由的区域。天性就撒谎的人不是说存在之所是的人，而是那些允许自己（和我们）对抗它的抵制——因为对于他们来说，乌龟可以飞翔，也会有长生不老的生命。但是他们的话语在告诉我们不可能之物　也可能的时候，让我们面对面地遇到了我们的欲望的无节制的本性：通过让我们瞥见超越限制的东西，一方面他们安慰我们的有限性，另一方面又提醒我们自己常

常是“空怀激情之人”。即使他们拒绝接受存在中的抵制，也通过抗拒它们而提醒了我们它们的存在。即使在他们因发现了它们而遭殃的时候，他们也让我们认为我们或许很快就能辨清它们（并且把它们具体地制定成律例）——那大概就是这些抵制仍然得以流布的原因。

诗人们真正对我们说的是我们需要用快乐与存在相遇（也充满希望地用科学与之相遇）。去质疑它，测试它的抵制，把握它的敞开处和它的蛛丝马迹，这些都从未明晰过。

剩下的就是猜测。

---

(1) 塞内卡（《致门徒卢基利乌斯的124封信》，第58封信，第5—6页）知其难而为之，把这个on翻译为quod est。

(2) 《唯名论与唯实论》，1868年（WR 2: 145）。关于类似的立场也可参见尼古拉·哈特曼（《本体论基础》，柏林，1935年）：亚里士多德的公式就其始自具体的实体但又期望考虑一切所共有的东西来看表达了存在，也就是实体，为什么是实体。

(3) 参见艾蒂安·吉尔松（Gilson, 1984）。用经验哲学的语言表述，至少，“存在是某物之存在从本源发展而来的条件……可以正当地说，如果上帝是，他就不存在”。吉尔松对哲学词典学做了大量的哲学思考，我在接下来的章节中也对其进行了自由的运用。

(4) 对于这些摇摆不定，参见费道明神父（M.-D. Philippe, 1975）。比如，在《论存在和本质》（*De ente et essentia* ）中我们有quod quid erat esse，esse actu simpliciter，esse quid as esse substantiale，神圣的esse tantum和esse receptum per modum actus，作为物质形式的效应的esse，esse in hoc intellectu，esse intelligibile in actu，esse abstractum，esse universale以及esse commune……关于这些模糊表述的长久性，海德格尔（Heidegger, 1973: iv B）也讨论过。

(5) 我希望有一天这个表述能被翻译成德语；这样至少意大利哲学家们将会认真对待它。

(6) 《一组新的范畴》，1867年（WR 2）。

(7) 奎因在《词语与对象》一书中曾经提出过一个哲学难题：一个语言学家发现，当一只兔子跑过时土著人指着兔子说gavagai，gavagai到底指的是什么？一整只兔子？兔子的耳朵？兔子蹦蹦跳跳的动作？或是兔子跑过时在地上留下的脚印？——译注

(8) “就作为纯粹实在的实在既不能说它存在是因为它可以存在，也不能说它存在是因为它不能存在：而只是因为它存在所以才存在的。实在完全是无

理由的和无根据的：完全依靠自由，这种自由不是基础，而是深渊，也就是说基础总是会拒绝承认自己是基础。”（Pareyson, 1989: 12）

(9) 在《什么是形而上学？》中海德格尔提醒我们在实体自身把握实体的总体性和在总体性实体的中心把握对存在的感知是不同的。前者是不可能的，后者总是发生在我们身上。为了证明这一点他引述了烦 的状态（这种状态被应用在总体性的实体身上），而且还有在所爱的人面前感觉到的喜悦 。

(10) 问题是：我是从给我感觉（以及随后的对心像的抽象）的证据那里获取的定义，还是对定义的前认知使得我把本质抽象出来的？如果活跃的知性不是对先前形式的储存，而是使得我们识别在同义语 中运行的形式的纯粹的机制，那么这是一种什么能力呢？我们很容易陷入阿拉伯的异端中并且认为它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独特的，但说它独特并不意味着它就是恒定的和普遍的；它可以是一种文化的活跃知性，它可以是识别能力以及从内容中雕刻出形式的能力。在这种情形中，由活跃知性导致 的切分所提供的符码将会决定指称的性质和精确性！在《诗学》中说：“如果事物自身出现而不需要话语，话语又有什么用呢？”皮埃尔·奥本克从《论诡辩性反驳》（Aubenque, 1962: 116）中引用了一页。由于我们不能把事物本身带进讨论中来而必须以符号的形式运用它们的名称，我们于是就假定名称身上所发生的也是事物身上所发生的；就像鹅卵石用来计数一样。但在名称和事物之间不存在完全的相似性；名称在数量上是有限的，就像定义的多元性一样，而事物在数量上是无限的（正如其意外因素是无限的一样）。

(11) Porphyry of Tyre（233—309），腓尼基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和数学家。——译注

(12) 但丁：《神曲：天堂篇》，33: 142。

(13) 詹尼·瓦蒂默认为海德格尔学派也有右派和左派（跟黑格尔阵营中也有右派和左派一样）。右派认为我们应该力求回到以否定的、消极的和神秘的形式解读存在；而左派则坚持这关涉为存在的式微提供一种准“历史循环论”的阐释，因此也就关乎对“久未谋面”的历史的重新发现，而不再赋予它当下性，“甚至也不是永远得不到表述的一个术语”（Vattimo, 1994: 18）。

(14) 关于在这方面所做的心智实验可参见我的著作《论真实：一种虚构》（Eco, 1990）。

(15) Paul Feyerabend（1924—1994），奥地利裔美籍科学哲学家。——译注

第二章　康德、皮尔士和鸭嘴兽

2.1　马可·波罗和独角兽

通常地，我们在面对未知的现象时用大致估计的方式作出反应：我寻找早已出现在我们的百科全书中的零星内容，这似乎多多少少会解释这一新的事实。这一过程的典型例子可以在马可·波罗身上找到，他在爪哇岛上看见了我们现在所说的犀牛。他虽然在此之前从未见过此种动物，但他通过借助同其他动物的类比识别出了其身体、四脚和角。由于他的文化为他提供了独角兽的概念——确切地说是一种前额长着角的四足动物——他就把那些动物指认为独角兽。于是，他作为一位诚实而又认真的历史记录者赶忙告诉我们这些独角兽相当奇特——并不是该物种的很典型的例子，我们会这样说——考虑到它们既不是白色也不修长，而是有着“水牛的毛发”和“类似大象的脚”。他甚至继续给出了更多的细节：

> 它有一只长在额头中间的又粗又大又黑的角。我告诉你，它不会用角伤害人和野兽，而是用舌头和膝盖，因为在它的舌头上有着很长的刺和很尖的 ……
>
> 它生就着野猪一样的头盖……它看起来是一只丑陋的动物，浑身脏兮兮的。并且它们并不像在我们这里所说的和所描述的那样，说什么它会让自己被一位处女抱在膝盖上：我告诉你，它与我们以为的样子相去甚远　。（马可·波罗，《世界的描述》，伦敦：鲁特利奇出版社，一九三八年）

马可·波罗似乎作出了一个决定：他不是通过给活生生的世界加入一种新的动物的方式重组内容，而是把当时对独角兽的描述作了修正。这样一来，如果它们存在，它们就像他看见的那样而不是传说中描述的那样。他修改了内涵而没有改变外延。或者至少那就是看起来他想做的，抑或他的的确确做了，而没有费神去过多地考虑什么分类法。(1)

要是马可·波罗到达的不是中国而是澳大利亚，并且沿河边看见的

是一只鸭嘴兽又会怎样呢？

鸭嘴兽是一种奇特的动物。它好像被认为是打破了所有的分类法，不管是科学的还是普遍的分类法。它一般大约有五十厘米长，大概有两公斤重，扁平的身子上覆盖着一层深灰色的毛皮；它没有脖子，有着河狸一样的尾巴和鸭子一样的喙，上面呈蓝色，下面呈粉红色或杂色；没有外耳，四只脚有五个相连的脚趾，但是又有爪子；它生活在水下（在那里觅食），这样就足够有理由被看作鱼或两栖动物。雌兽下蛋但“哺育”她的幼子，虽然看不见奶头（雄兽的睾丸也看不见，是在身体里面）。

我们不在乎马可·波罗会把这种动物认作哺乳动物还是两栖动物，但他肯定会问自己他所看见的是（假定它是一只动物而不是一个感官产生的幻象或者来自地狱的动物）一只河狸、鸭子还是一条鱼，以及它究竟是一只鸟、海洋动物还是陆地动物。这真是让人左右为难的处境，他难以用独角兽的概念来摆脱这一困境；最多只能重新回到牛头马面这样的怪物上来。

看见鸭嘴兽的第一位澳大利亚殖民者也发现身处同样的困境：他们把它当作鼹鼠，而实际上他们称之为“水鼹鼠”，但这只鼹鼠有喙，所以说又不是鼹鼠。鼹鼠的概念提供的“范型”之外的可感知的某物使得这个范型不再适合——因为要把喙认作喙，我们必须设定这些殖民者有着喙的“模板”。

2.2 皮尔士与黑墨水

如果皮尔士遇到一只鸭嘴兽，他也会有比锂或苹果派更多的问题要解决。

主张指号过程涉及对已知者的认可，正是因为这一认可就是把意义信息同（概念性的和语义性的）模型关联起来，长久以来争论不休的问题就是指号过程在理解一个未知的现象中起多大的作用。每一位皮尔士学派的符号学家都相信指号过程就潜伏在感知过程当中，原因并不在于这样一个事实，即心理－哲学传统的很大一部分讨论的是感知“意义”，而是因为皮尔士反复地强调感知过程的推论特征。再一次引用《四种无能的某些后果》和驳斥笛卡儿的直觉主义的论辩就足够了：我们没有内省或直觉能力，所有的知识都来自对外部事实和先前知识所进行的假设

性推论（WR 2: 213）。

皮尔士的提议似乎几近于对马可·波罗对待犀牛的笨拙描述。马可·波罗对未知动物没有“柏拉图”式的直观，他也不会试图去重新 构建它的形象和概念，而是把先前的观念拼凑起来，从而基于有关早已知道的实体的某些观念生成新的实体。全面地看，对犀牛的认识似乎比典型的不明前提推论更加复杂：首先，面对一个奇特而又难以说清的结果，马可·波罗猜测这构成了一个规则性的情形，从而得出这种动物是独角兽这一结论；接着，根据接下去的一系列经验，他又继续重新修订这一规则（即独角兽具备的一系列特征得到改变）。我应该称之为受干扰的不明前提推论。

马可·波罗在说 他看见了独角兽之前他看见 了什么呢？他看见的难道并不是非得说成是独角兽的某物吗？注意我们把“看见”说成是先于“说”。当然，“看见”是一个修辞格，它代表了任何其他的触觉、热觉或听觉反应。但问题在于，一方面，（作为对未知物的赋义的）感知的全面性似乎是通过起始于一幅素描、一只骨架、一个计划、一个概况和一个“概念”来实现的，如果你想这样的话；另一方面，在让独角兽的概念发挥作用之后，马可·波罗必须承认独角兽是黑色的而不是白色的。这就迫使他修正第一个假设。当他说这是黑色 的时候会怎样呢？他说这话时是在他假设那头动物是一只独角兽之前还是之后？如果是在这之前说的，他为什么还坚持它是一只独角兽这个假设呢？而当他意识到这种动物与他所具有的对独角兽的概念并不一致的时候，他是不是就直接承认了他所看见的不是独角兽，抑或修正他关于独角兽的概念，从而推断这个世界还有丑陋的黑色独角兽呢？

马可·波罗不是哲学家。这样就让我们回到皮尔士。从通过表征物与动态客体的接触到直接客体（这于是就成了阐释链的起点）的形成，皮尔士设定基础（Ground）作为似乎是构成了认知过程的初始时刻的一个阶段。基础是在皮尔士青年时期的著作中首次出现的，他在这些著作中对逻辑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 (2) 在实体 （substance，总的现存之物，仍然剥离了内涵的主词，其特性是在后来被赋予的，是我们的注意力集中于其上的纯粹的某物，是尚未厘定的“它”）的概念和存在（Being，主词和谓词之间的纯粹连接词）的概念之间，我们（偶然地）发现了对基础的指称、关联项和阐释元的指称。

基础就它是质性（Quality）来讲是一个谓词。而对关联项的指称涉及本义和外延，对基础的指称涉及内涵和涵义（该词逻辑学上的意

义）：基础与“内在”的特质相关，即客体的特性。在墨水是黑色的中“黑”的特性，或者说由墨水体现的“具黑性”是通过抽象或抽离过程从墨水中抽绎出来的。然而，即使从逻辑的角度，基础也并非是构成词语内涵的标记物的总和（这个总和只有在阐释的过程中才能被理想化地实现）：在抽离的过程中，注意力集中在一个元素身上而忽视了另一个。在基础中，客体从某个方面被看到，注意力把某一特性孤立出来。用纯粹的逻辑术语来讲，显然，如果我把墨水的黑作为谓项，那么我就不能把它的液体性作为谓项。如果我们坚持基础的逻辑价值，我们就不会走得太远。我们至多会发现自己重新淹没在例子中，这些例子与其说是澄清了我们的观念还不如说是搞乱了我们的观念，我们被迫成了皮尔士三元论的囚徒。(3) 况且，对基础这个词的选用并不是令人至为愉快的事情：它是基于某物已然确定这个背景之上的，而皮尔士的观点则是它大概是基于仍然模糊的背景之上的某物。

但是我们不能低估这一事实，那就是皮尔士年轻时写的这些东西很清晰地受到了康德的影响。在这些作品中，皮尔士基本上就是想解释我们的概念是如何把感觉印象的多样性统一起来的。他清楚地说明了我们的感官产生的第一印象不是未知之物的表征，而是这些第一印象直到思维把它们用谓项包裹起来之后才为人所知的。就像后康德主义者那样，他正在形成的道路上，于是皮尔士后来说到，这个概念化的过程只有通过假设性推论才得以进行：它不仅发生在概念化的过程中，而且甚至发生在感知的认识过程中。在某种意义上讲（实际上是在所有的意义上），皮尔士并没有对从印象到概念的转化给予满意的解释，因为就这两项他借助例子提出了假设运作，一种是从一系列的声音中辨识出贝多芬的一首奏鸣曲，一种是从中辨识出美感。但是全面考虑的话，皮尔士会将这两个时刻区别开来：两者都同是对被体验者的命名，而命名就总是意味着作出假设（想想马可·波罗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就可以了）。但是为了辨识这些感觉（如对红色调的感觉）而给予的名称都是随意性的，并不完全是有理有据的；它们只是用来把某些感觉同其他感觉区别开来（就像在它们身上加标签一样）：我说我感知到了红色调以把其他可能的颜色感知排除掉，但是这一感知仍然是主观性的、临时的和偶然的，这个名称作为能指赋予了它，而能指的意义却仍然是未知的。但我们利用这个概念朝所指走去。

或许可以这样说，皮尔士在这里思考的是康德对感知判断和基于经验的判断所作的区分（见2.4），即使如康德那样他并不设法给前者一个精确的定义。实际上，给“黑色性”这个质性命名不再会揭示印象出现

的那一瞬间，否则这个基础将不会是一个范畴，而皮尔士坚持说被当作命题谓项的黑色性早已经是种 或抽象物。

然而，他把赋予基础的名称看作一个词语，而不是一个命题或一个论题。这个词语仍然先在于每个存在或真理的断言之前，即使在指谓仍然身份不明的某物之前，它也会被推论出指谓这个某物的一个方面。

这把我们从一个逻辑问题带到了一个认识论问题。基础不是因为三元对称，而是因为它位于概念理解的本原的根基处，才成为了第一性。它是从某个角度考虑客体的“基始”方式。我可以把墨水当作液体，但在我所举的例子中我马上在黑色性这个侧面　考虑它。好像是说：我不知道我所遇到的某物是墨水，而是把它作为黑色的某物来把握，我从黑色性这个角度把握它。

我使用侧面　这个词并非只是隐喻性的。就它是一种质性来讲，基础是第一性，因此也是一个像似符（Icon）或一种相似性（Likeness）。

此后，皮尔士似乎放弃了基础这个观念大约有三十年，我们将在2.8节中看到他是如何重新拾起这个话题的。即使三十年后他仍然把它作为“一种观念”来谈论，是在所谓“柏拉图式”的含义上，也就是据称某人把握另一个人的观念，就像是通过记起一个人在回忆起同一个观念之前思考这个观念那样（CP 2.228）[(4)]。与此同时，他更有效地阐述了他的所谓的感知判断的意义是什么，在一九〇三年他把他的这个感知判断定义为“一种以命题的方式断定的一种感知所呈示给心智的一个特征。感知本身并非是一个判断，一个判断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似于一个感知。两者之不同就如一本书中用来描述牟利罗的《圣母马利亚画像》的印刷文字不像其肖像画本身那样”（CP 5.54）。

感知判断已然显得是一个推论了，是一个起始于似乎是“感知对象”的那些感觉数据的假设，而这个假设也已经成为了第三性，至少是后续的阐释链的前提（CP　5.116）。至此基础应该在哪里呢？难道是在还不是判断的感知这一边？

一方面，皮尔士告诉我们感知判断已经包含或预示了总的元素，告诉我们普遍性的命题可以从感知判断中演绎出来，以及不明前提推论弱化为感知判断，而在它们之间没有明晰的界线，以至于就像詹保罗·普罗尼所说的那样，逻辑规则在一片混沌的感知认知本身中得以理解（Proni, 1990: 331）。另一方面，在同一个文本中，皮尔士告诉我们“感

知判断被认作不明前提推论的极端例子，因完全超越了批评而不同于感知判断”（CP 5.181）。这意味着（就像我们在CP 5.116中所看到的）就我们所有的第一前提来讲，“我们的感知判断……不能被质疑”。

一个令人好奇的立场：如果在感知本身中存在着推论，就容易出错，实际上皮尔士还研究了感知幻觉（CP 5.183）；而似乎同时这些感知推论又不是假设性的，而是“必然为真的”。这是一个对实在主义的好的和清晰的肯定，如果这不是出自一位不停地说感知还是指号过程因此已经是不明前提推论的人之口的话。最后，如果感知判断不能被质疑的话，我们就会有一种单称命题的直觉，恰好从皮尔士的反笛卡儿的著作中可以看出，他总是抵抗这种观念。不仅如此，如果不能被质疑的单称命题是“感知对象”（而这个感知对象又等同于基础），那么它就不能引发只与通项有关的推论过程（CP 5.298）。如果在感知中有抽象时刻，那么就有阐释，即使阐释是即刻的和无意识的（Proni, 1990: 1.5.2.4），接着如果有阐释，也就会有“可能的批评”。

如果我们忘记这些细微之处（以及不同时期的著作中所发现的不可避免的矛盾之处），不妨这样长话短说：如果达成一致，存在横亘在第一性（基础或非基础）和完全实现的第三性之间的模糊的混合；存在毋庸置疑的感官反应的第一时刻；质性作为某物的质性（第二性）呈现给我的那一刻，这个某物成为了其他任何推断的前提，就是在我知道在任何情形下都有一个动态客体引发我的连锁反应这层意义上。在此处阐释的工作开始了，当感知判断建立成形时，它就把自己分解成直接客体的结构形式。

基础的某些方面在直接客体（它具有像似符的特性，具有相似性）中会合，感知判断（它以每个后续的阐释的起点的身份呈现自己）的所有方面也一样。最多我们会说也存在我们通过感知不知道的某物的直接客体（肯定会有对应于总统　和半人马阿尔法星　的两个不同的直接客体）。但如果我们认为一个像似符在该词的视觉含义上不一定就是一个形象的话，这并不会对我们产生麻烦，因为同样地，我们用口哨吹出来的旋律尽管跑调，也可能会是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并且还因为即使一张图表都具有像似性——虽然它或许并不背离同所代表的情形在形态上的相似性。

因此，我们通过承认既然基础和感知判断的最根本的特性仍然是模糊不清的，而关于直接客体的观念却不能这样说，我们可以获得一个喘息的机会。直接客体是在被表征时的客体（CP 8.343），就其被思考的

那个方面（CP 5.286）来讲，属于引发反应序列的动态客体为标号的那种类型（Prodi, 1990: 265）[(5)]。在某种程度上它逃避感知的个体性，因为既然它是可被阐释的，那么它就已经是公共性的和主体间性的；它并不告诉我们关于这个物体的一切，而只是通过来到它那里我们才最后知道并且说出关于这个物体的某些东西。

现在，在这个过程中，以及在其首次实现的那一刻，我似乎感到一个问题出现了，而这个问题皮尔士已经在康德那里遇到过。皮尔士试图重新建构而不是超验性地演绎康德的图式观念。

皮尔士是真的思考康德的图式主义吗？它是通过试图把诸范畴（但是哪一些，是他的还是康德的？）从图式中区分开来，还是通过从林林总总的可感直观中区分开来的手段？难道基础和直接客体之间的显然难以解开的死结正是这样产生的？

皮尔士总是并且几乎是插入式地回到康德的图式观念。在CP 2.385中他毫不迟疑地说康德的图式是一个图形；但他用一种抽象的方式谈论它，参考的是总的经验论思想的假设，并且放在一个模态逻辑的框架中。但在一八八五年，他说图式的观念肯定是康德后来才想到的，在《纯粹理性批判》体系确立的时候："如果图式被足够早地考虑的话，它们会布满他的所有著作。"（WR 5: 258—59）这就好像是一个研究计划，是对一种僭越的确认，通过这一僭越有可能抵达非超验性的康德主义。但皮尔士从图式论中理解了什么——而我们将会看到即使康德也是一步一步从中理解某些内容的？

2.3 康德、树、石头和马

皮尔士这位未来的符号学理论家从解读和重新解读康德、从思考康德的判断和范畴表开始，好像这些判断和范畴是从西奈山那里传给他的，这一切有没有原因呢？[(6)]

康德因为极度缺乏对符号学问题的注意而受到批评。但是根据亚诺什·凯莱门（Kelemen, 1991）提示，自从哈曼和赫尔德那个时候起，这种缺乏就归因于这个事实，那就是康德把语言和思维的紧密联系看成是模糊不清的，并且建议说这一联系在图式论的观念中就呈示了出来，以至于他建议图式就是概念词 。另一方面，不能否认的是在对分析判断和综合判断所作的区分中存在着模糊的符号学，以及在《人类学》[(7)]

中有着对符号理论的明显讨论，并且也有可能用符号学的术语去解读整部《逻辑学》（Apel, 1972）。不仅如此，认识和交流之间的联系被反复地强调过，这种联系康德在很多章节里论及过，尽管他对这个问题不费太多的笔墨，就好像他认为这个问题很清楚一样（Kelemen, 1991: 37）。最后我们还要回到这个问题上来，在《判断力批判》中有一些关于符号学的章节。

在任何情形下把康德的范畴工具的纯粹语言起源跟亚里士多德看作一样的，并且引用海德格尔的著名话语，就足够了：

> （存）在具备了直观能力就必须总是能够参与进对实体的直观中去，但是有限的直观，只要它是直观，便总是留存在被锚定在直观个体上的第一位置。被直观的实体也只有在每个人使其能被他自己和他人理解的情况下才能被认识，并以这种方式成功地传达它。（Heidegger, 1973: I, 2）

谈及所是之物意味着我们所知的东西可以被传达。但是认识它和传达它就暗示要诉诸类属，而类属就是指号的效应，并且依赖对内容的划分，在其中，康德的范畴系统尽管紧密地黏附在可敬的哲学传统之上，但仍然是早已建立起来的、有着文化根基的和在语言上被锚定的文化产物。当直观的多样性被归因于概念的统一性时，感知物 就被感知为文化所授意我们去谈论它们的样子。

符号学基础是由康德观念的总的框架暗示出来的是一回事，而康德是否曾经阐明过我们如何为我们感知的东西命名又是另一回事，而不论这些东西是树、狗、石头还是马。

如果有人问“我们如何给物命名”这个问题，而设问的方式跟康德被问及认识论问题一样，那么简单地讲答案有两个。一个是由我们所谓的经院哲学（但它是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开始的）所提供的：物体把自己呈示给早已在实质中被从本体上确定了的世界，原始质料被一种形式塑造。决定这个（普遍的）形式是先在的 还是后在的 并不重要：它把自身给予了我们，在其单个实体中辉煌夺目，它被知性把握，被当作本质思考和定义（同时因而就被命名 ）。我们头脑的思维工作实现了积极的知性（不管它在哪里运行）一眨眼的工夫所做的事情。

第二个答案是由英国经验主义者提供的：我们不知道物质，即使有的话它们也不会向我们揭示什么。根据洛克的看法，我们所确实拥有的

是感知，它们提出简单的既是首要的也是次要的观念，但仍然支离不连贯：一个由重量、度量、体积和颜色、声音、味道以及反射组成的狂乱的组合，这些都随着每天的时间变换和主体的状态而变化，在这里知性是积极的，在它运行　这层意义上讲：它组合、关联和抽象，采取的方式则肯定是自发性的和自然的，而只有这样它才能把简单的观念协调进我们所名之曰人、马、树以及随后的三角、美丽、原因和结果这些复合的观念中。认知就是给这些简单观念的组合进行命名。认识事物的任务对于休谟来说就更为简单（我们直接研究印象，关于印象的观念是模糊的意象）。要说有何区别的话，在建立事物观念的关系的过程中会出现问题，就像在证明因果性的过程中发生的那样。在这里我们会说有着一种研究，只不过很温和地、借助于习惯和相信的自然倾向的力量实施，即使我们被要求考虑我们一连串的印象中的毗邻关系、优先性或者连贯性。

康德当然不会认为有可能重新提出学院派的解决方式；相反，如果他的革命中真正有着哥白尼的因素，那么这一因素就在于他悬置了关于形式的所有判断，赋予老的积极知性一种综合生成性的而不仅仅是抽象性的功能这个事实。至于英国的经验主义者们，康德的目标是为被他们基本上作为是在世界中行动的理性方式而接受下来的过程，以及其合法性由把一切事物考虑在内后都行得通这个事实所确证的过程，建立一个超验的基础。

但是在这样做的过程中康德大幅度地转移了知识论中的兴趣焦点。如果像海德格尔那样说《纯粹理性批判》与知识论没有关系就有些草率了，它是就自身内在可能性方面质疑自身的本体论；但用海德格尔的话说，它与实体知识论亦即经验论也无多大瓜葛（Heidegger, 1973: 24），这同样也是正确的。

但是康德相信现象性的证据；他相信我们的感知性直觉来自某个地方；他不怕麻烦地阐述对理念论的驳斥。显然是休谟提出事物之间的因果关系问题把他从教条主义的沉睡中叫醒，而不是那位同样把命名过程中的知性活动问题提到议事日程上来的洛克。

解释为什么“在我接收到某物的印象之后，断定我看到的是一棵树或一块石头”，对于经验主义者来说是一个基本问题。但这对于康德来说似乎成了一个次要的问题，因为他过多地关注如何确保获得天体力学知识。

《纯粹理性批判》所建构的日常知识理论不如科学知识理论多。康德对什么的知识 不感兴趣，而是对具有什么内容的知识 感兴趣；也就是说对关于客体的知识的条件（因而也对客体的命名）不感兴趣，而是对于建立我们关于客体的命题的可能性更感兴趣 (8) 。他的主要兴趣在于如何可能地拥有纯粹的数学和纯粹的物理学，或者如何可能地使数学和物理学成为先验性地规定其客体的两大知识体系。《纯粹理性批判》的核心涉及的是为关于那些在牛顿定律中拥有模型的命题 的知性寻找保证——以及出于需要，有时被像所有的物体都有重量 这样更易明白和更令人尊敬的命题所演示。康德关心的是保证那些定律的知识，这些定律作为被理解成一套经验客体 的自然的基础；他从未怀疑过这些经验客体跟在很大程度上作用于经验主义者的客体是一样的：狗、马、石头、树或房屋。但是，（至少是在他的《判断力批判》之前）他似乎对分类我们了解日常经验客体的方式极其不感兴趣，至少对那些我们今天习惯上称为自然物类 的客体了无兴趣，如骆驼、山毛榉以及甲虫。这一点被像胡塞尔这样对什么的知识感兴趣 的人意识到了，并且显得很失望。 (9) 但这一失望对有些人却转化成了满意。这些人认为知识的问题（不论是什么的知识 还是有什么内容的知识 ）只有用语言方式才能解决，也就好似说用命题之间的恰当的关联来解决。

罗蒂（Rorty，1979：3.3）抱着知识必须是“自然的镜子”这样的观念来处理问题。他甚至奇怪康德怎么可能断定直觉会提供给我们簇集物，而这个簇集物只有在知性的综合中被统一起来才能得到认识。在这层意义上讲，康德应该在涉及认识论传统方面向前迈一步，而这个传统从亚里士多德一直延续到洛克，为了这个传统曾尝试过用感知作为知识的范型。康德应该通过声明知识依靠的是命题而不是客体来阐发感知问题。罗蒂之所以满意原因很明确：尽管他的观念在于推翻分析哲学的范式，这却并非是他的出发点，即使在他个人经历的意义上也不是；因此，康德把他看成这样做的第一人：向分析哲学建议不必要做的是去探知狗是什么的问题，而有必要去探知狗是动物 这个命题是为真还是为假的问题。

这并不会消除罗蒂的问题，即使他有意把知识降解为纯粹的语言问题，因为这阻止他处理感知、语言和知识之间关系的问题。也就是说，如果在知道 X如何是 和知道 X为何类事物 之间存在对立（如果就像罗蒂那样捡起威尔弗里德·塞拉斯提出的对立的一条线索），我们还是要自问：为了回答第二个问题是否也先要回答第一个问题。 (10)

这甚至对消除康德的问题有着更小的效果。他似乎不仅对解释我们理解X如何是　是怎样发生的不感兴趣，而且也不能解释我们如何决定X是何类事物　。换句话说，《纯粹理性批判》没有处理我们怎么去理解狗之为狗的问题，它甚至也没有解释我们如何能说狗是哺乳动物。如果我们思考一下康德写作的文化气候就没有什么特别的了。他借助或许是先验性地建立起来的严格意义上的知识作为例子，把几个世纪就已成型的数理科学和物理科学任他所用，并且他非常了解如何定义重量、广延性、力、质量、三角或圆。但是，他没有关于狗的科学知识，就像他没有关于山毛榉或石灰的知识抑或甲虫的知识一样。我们不要忘了在他写《纯粹理性批判》的时候，林奈的《自然系统》一书才刚刚出版二十多年。这本书首次尝试着去建立“自然物类”的分类法，是一本里程碑式的书。前一个世纪所编写的词典把狗定义为一种“已知的动物”；要建立像达尔加诺或威尔金斯（十七世纪）的分类法那样的普遍性分类法，运用的是我们今天所谓的近似分类法 (11) 。人们明白为什么会把狗的概念定义为经验性的；并且，正如他在好多场合所一再重复的那样，我们永远不能知道经验性概念的特征。这就是为什么《纯粹理性批判》在开头（序言，vii）就开宗明义地宣称包含有任何经验性内容的先验哲学概念绝不会出现：先验综合的对象不能是由客体构成的自然，因为这种自然本身就是“不可穷尽的”。

因此，即使康德意识到他在把知识降解为命题知识（因而也是语言知识），他也不会向自己提出皮尔士给自己提出的问题，这个问题就是知识的本质不是语言性的而是指号性的　。确实，尽管康德在他的《纯粹理性批判》中没有这样做，他也会在《判断力批判》中朝这个方向走去。但是为了走这条路他要解决在《纯粹理性批判》中所遇到的困难，采用的方式是让先验图式的观念发挥作用，这一点将在2.5中论述。

根据康德的一个例子（P §23） (12) ，我能够从一系列不连贯的现象（有一块石头，被阳光照射着，很热——正如我们要看到的那样，这是一个感知判断的例子）移到太阳烤热石头　这个命题上来。如果我们假定太阳是A，石头是B，具热性为C，那么我们就可以说A是原因，因此而使B为C。

根据由范畴、先验图式和纯粹知性原理构成的图表（见图2.1），直觉原理告诉我们所有的直观都具有广延性，而通过数的先验图式我把单一性范畴应用在A和B上面；通过感知预测，并应用程度图式，我声称现象的现实性（存在意义上的，Realität）是由直觉给我的。通过与经

验的类比，我把A和B看成是物质，在时间上是恒定的，我在其中加入了偶性；并且我确立了B的偶性C是由A引起的。最后，我决定与经验的物性状态相联系的为真实的（模态意义上讲的真实性，Wirklichkeit），而对于在特定时间里的存在的先验图式，我断言现象正在有效地发生着。同样地，如果命题为根据自然规律太阳的光线总是以及必须会烤热（所有的）石头　，那么我就应该在第一个例子中应用统一性范畴而在最后的例子中应用必要性范畴。如果我们使用的是先验综合判断的先验基础的话（但这并非是争论中的问题），康德的理论工具就会向我们解释为什么我们能够肯定地说A必然性地引起了B是C这个事实。

	判断	范　畴	图　式	纯粹知性
量	普遍的 专属的 单数的	统一性 多元性 整体性	数目	直觉定理：所有的直觉都是外延的量。
质	肯定的 否定的 无限的	实在 否定 限定	程度	直觉的期待：在所有的表象里，实在具有内涵的质，一种程度。
关系	范畴的 假设的 析取的	存在/内在（质料/偶然） 因果性（原因/结果） 社团（相互行动）	实在在时间中的恒久性 多面的连续 决定的同时性	与经验的类比：质料的恒久性根据因果性的时间连续 根据相互法律的同时性
情态	可能性/不可能性 存在/非存在 必然性/偶然性	可能性/不可能性 存在/非存在 必然性/偶然性	不同表征之间的调谐 特定时间中的存在 所有时间的存在	总体经验思维的假定：即与经验的形式条件一致者是可能的 与经验的物质条件关联者是实在的 在经验的普遍条件下与实在的关联之物必然存在

图**2.1**

但是，至此康德仍然没有讲他如何把这些变量捆绑在一起：我为什么把A感知为太阳而把B感知为石头？纯粹知性的概念是如何干涉进来

让我把石头理解成这样的，使它区别于这一堆石头中的其他石头，使它区别于把它烤热的阳光以及宇宙中所有其他的事物？作为范畴的这些纯粹知性概念太宽泛并且太笼统，不能让我认识石头、太阳和热量。确实，康德向我们保证（CPR/B: 94），一旦列出了一个基始性的纯粹概念清单，就“很容易”加入次生概念和特称概念；但是，由于他的任务是研究这个体系的原理而不是这个体系的完整性，他就把这项整合工作留到另一部著作中去完成。不管怎样，我们要做的一切是参考本体论的一些材料，从而细致地把力量、行动和激情的谓项归属于因果范畴之下，或者把出生、死亡和变化归属于模态范畴之下。但是即使这样，我们仍然应该处于一个高度抽象的水平上面，还是不能说这个 B是一块石头 。

因此，这张范畴表不会让我们说出我们是如何如此这般感知石头的。纯粹知性的概念只是逻辑变量，而不是客体的概念（P §39）。但是，如果我不仅不能说此A为太阳和此B为石头，甚至连此B至少是一个实体也不能说，那么纯粹知性的概念保证给我们的普遍而必要的定律就会一文不值，因为它们可以指任何经验事实。或许我可以说存在着烤热一切东西的某个A，而不管我会给B附加什么样的经验概念，但我并不知道这个可以烤热其他东西的实体是什么，因为我不会对A附加任何经验概念。纯粹知性概念不仅需要感知直觉，而且需要知性概念可以应用其上的客体概念。

太阳、石头和空气的概念（康德也清楚这一点）都是经验性概念，在此意义上，它们与经验主义者所谓的属种的“观念”没有什么不同。康德有时谈到类属概念，它们属于概念，但并非是他经常称之为范畴的概念，后者实际上属于纯粹知性的概念。范畴——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是最为抽象的概念，如统一性、现实性、因果性、可能性和必要性。马的概念不是通过知性的纯粹概念的应用而厘定的。一个经验性的概念来自感觉，并且经过与经验的客体相比较。

哪一门科学研究经验性概念的形成呢？显然不是一般逻辑，根据康德的观点，这种逻辑不能探究“概念的源头，或者概念拥有起源的方式，就它们作为表象来讲……”（LI §5）尽管如此，康德似乎还认为批判哲学甚至没有义务去完成这项任务，因为它要考察的不是经验如何发生（这更是经验心理学的任务）而是经验所包含的内容。除非经验性概念的生产与知性的合法活动没有关系，这样的观点才是合理的。我们必须要么通过明显的实质（就像是亚里士多德—经院学派所做的那样），要么通过简单的组合、关联和抽象过程来认识马和房子，而后一种则是

洛克的观点。

在《逻辑学》中有一个段落可以证实这个说法：

> （为）了从表象中形成概念，因此需要能够比较、思辨和抽象；知性的这四种逻辑方法实际上对于一般概念是至关重要的和普遍有效的条件。比方说，我看见一棵柳树和一棵亚麻。通过对这两个客体进行比较，首先我注意到它们在树干、树枝、树叶等方面不一样；但接下去只考虑它们所共有的东西：树干、树枝和树叶本身，以及通过根据它们的大小、形状等进行抽象，我获得了关于树的概念 。（LI §6）

我们仍然停留在洛克的位置上吗？如果像“知性”这样的词汇（从各方面考虑）含着“人类的理解”这样的意义，那么这个段落就是洛克主义的。这不能算是更为年长的康德的情况，康德当时已经出版了三大批判。不管知性如何去理解柳和亚麻属于树，但是在感性直觉中不存在这个“树性实在”。无论如何，康德也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在拥有了所给的直觉情况下，我理解那是关于亚麻树的直觉。

另一方面，在康德那里“抽象”也不是指从什么当中抽绎出、使什么显现出（而这仍然是经院派的观点），甚至也不是通过什么建构（这是经验主义的立场）：它是纯粹的独立观照，是一种否定状态，是知性的最高的运用，这种知性知道抽象的对立面是某种个体的概念 ，而这在康德的体系中又是不可能的：感性直觉必须由知性来条分缕析，也必须由属和种的决定因素加以澄明。

实际上，这个段落可能是对为了教学上的简便而采取的权益之策的回应——在一个笔记集成的、当然又由其他人在上课过程中重新解释的文本中——因为它明显地与前两页所讲的相反（I, 3）：“经验性概念来自通过经验客体的比较而获得的感觉，并且多亏了知性它获得了普遍性的形式。”

难道仅此而已？

2.4 感知判断

当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出版之前（这里也指出于需要讲授的以

及其他人记录下来的课程） [(13)] 的十年中研究经验心理学期间，他已经意识到由感官提供的信息是不够的，因为你还需要知性对感官摆在它面前的东西进行思考。我们以为我们只根据感官所提供的证据了解事物这个事实取决于一种虚假事实的错误 ：从婴儿期我们就如此习惯于如同它们似乎早已在直觉中给出的那样把握事物，以至于我们从未考虑过知性在这个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没有意识到知性在起作用并不意味着它就不起作用：于是在《逻辑学》（引言，I）中类似的很多机械运动论被提及，如我们说话时就表明我们知道语言的规则，但有人要问是哪些规则我们则回答不上来，或许我们甚至连它们是否存在都说不上来。

如今，我们会说为了获得一个经验性概念我们必须能够得出一个感知判断。但是通过感知我们旨在实施一个复杂的行为，一种对涉及记忆、文化以及最终取得对客体的本质的理解的可感数据的阐释。另一方面，康德谈论感知 时只是把它们作为“有意识的表象”来谈论。这些感知可以被次分为感性，它们只能调整主体的状态以及客观知识的形式。如此一来，它们就可以成为经验直觉，通过感性指称单一的客体，并且它们仍然是表象，没有概念，是盲目的。或者它们通过一个特别的很多事物所共有的符号、一个标示 而沾上了概念性（CPR/B: 249）。

那么对于康德来讲，什么是感知判断 以及它如何被同基于经验之上的判断 区别开来呢？感知判断是一种低级的逻辑活动（LI §57），生成出个人意识的主观世界；它们像当阳光洒在石头上，石头会被烤热这样的判断；它们也可以被弄错，在任何情况下都可能会是偶性的（P §20，§23）。基于经验的判断却能够建立一种必然的关联（也就相当于说，它们实际上断定了阳光烤热石头 ） [(14)] 。因此，似乎是这么一种情形：范畴只干预基于经验的判断。

但又为什么感知判断还是“判断”呢？判断不是当下作出的，而是借助中介对一个客体形成的知识，而且在所有的判断中我们会发现一个对多种多样的表象都有效的概念（CPR/B: 85）。不可否认的是，拥有了石头及其被烤热的表象已经代表了在多种多样的可感事物中实现的统一：在意识中把表象统一起来就已经属于“思想”和“判断”了（P §22），而判断是先验的规则（P §23）。如果我们还不满意的话，“所有的综合，没有这些综合甚至连判断都不可能的这些综合都唯范畴是从”（CRP/B: 125）。不可能是这种情况（就像P §21中所说）：每一个经验可能性的先验原则都是命题 ，这些命题 让所有的感知都屈从于知性概念。感知判断 早就深深地浸淫了知性概念 。没有绕过去的道路，

把一块石头识别为石头就已经是一个感知判断了，而感知判断也是判断，因此它也取决于知性的合法化。各种事物由感性直觉给予，但是一个多样性统合体的关联只能通过知性所实施的综合行为才能给予我们。(15)

简而言之，康德设定了一种经验概念和感知判断的观念（对于经验主义者来说是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却从不设法把其中哪一个从泥沼中拉出来，从感性直觉和知性的合法性活动中拉出来。但就他的批判理论来讲，这块朦胧之地绝不能 存在。

在康德那里，知识的各式语汇可以按照这个顺序用一系列的表述方式呈现出来：

1. 这块石头。

2. 这是一块石头（或者这里有一块石头）。

3a. 这块石头是白色的。

3b. 这块石头是坚硬的。

4. 这块石头是一块矿石和一个实体。

5. 如果我抛出这块石头，它将会落回地面。

6. 所有的石头（只要它们是矿石，因此也是实体）都有重量。

《纯粹理性批判》所处理的显然是像（5）和（6）这样的命题，是否还确确实实地处理像（4）这样的命题尚有争议，当然对于像（1）和（3b）这样的命题是否有合法性还不清楚。对（1）和（2）是否表达了不同的言语行为提出疑问是合情合理的。除了像幼儿的单词句这种语言现象外，不可能设想某个人遇到一块石头会说出（1）——如果非要说的话，这种句式也只能发生在（3a）或（3b）中。但没有人会说，对应于理解的每个阶段都必须表于言语，同样的自由甚至也适用于自我意识行为。某人可以在一条两边堆放着石头的路上行走，对这些石头却一点也没有意识；但是如果有人问他沿着这条路有什么的话，他会很准确地回答说只有石头。(16) 因此，如果感知的整体事实上早已是一种感知判断的话——并且如果想用言语不惜任何代价把它表述出来的话，我们就会有不作为命题的（1），因此也不暗含判断——当我们去表述它的时候我们即刻就到达了（2）。

因此，在被问及关于他所看见的和目前正在看什么的问题时，看见这块石头的人要么会回答（2），要么回答他不敢说他感知到了什么。至于（3a）和（3b），主体可能会有所有关于白色和坚硬的感觉，但只要他用谓项断言，他就早已进入范畴之中，而他所断言的性质就被应用到物质身上，确切地说至少是从一个方面或性能确定这个性质的。或许他从可表达的东西开始，如这个白色的东西 或这个坚硬的东西 ，但即使这样他也早已开始了假设的工作——值得注意的是这种情况典型地发生在一位第一次见到鸭嘴兽这种会游泳的、有毛皮和喙的动物的人身上。

我们仍然有待确定在一个主体说那块石头是矿物和实体的时候究竟发生了什么。皮尔士会说我们已经进入了阐释的时刻，而对于康德来说我们已经建构了一个类属概念（但是正如我们所看见的那样，他在此方面没有明确说明）。但是，康德的真正问题所涉及的是（1）—（3）。

在（3a）和（3b）之间存在着差异。对于洛克来讲，第一个表达句讲的是一个简单的次级内容（颜色），第二个则是简单的初级内容。初级和次级是判断客观性的方法，不是判断感知的确定性的方法。一个绝非毫不相干的问题是，在看到一只红色苹果或一块白色石头的时候，我是否也能知道苹果的里面是白色的和多汁的，石头的里面是坚硬的以及有重量的。我们会说区别在于被感知的客体是否是连续体的分割的结果，以及它是否是一个没有被认识的客体。如果我们看到一块石头，在理解它是块石头的当下我们就“知道”其里面会是什么。而一个第一次看见珊瑚化石（形状是石头形而颜色是红色的）的人仍然不会知道里面是什么。

但是同样是在已知客体的情形中，说“我们知道”这块石头外面呈白色里面坚硬意味着什么呢？要是有人问我们这种恼人的问题，我们会这样回答：“那是我想象的结果，石头通常是这个样子的。”

把想象作为类属概念的基础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想象”是什么意思？想象$_1$ 的意思是唤起意象（我们现在是处于想象的界域，是对可能世界的描画，就像我的欲念要描画一块我想用来砸开果核的石头一样——这个过程不需要感觉经验）；想象$_2$ 的意思是在看到这样一块石头时，确切地说是基于并伴随着刺激了我的视觉器官的感觉印象，我知道（但我并没有看见 ）它是坚硬的。这两种想象是有差别的。让我们感兴趣的是这第二种“想象”。第一层意思的“想象”，正如康德所说的那样，最好是留给经验心理学去研究；但第二种意思的“想象”对于理解理

论、感知事物的理论，或是——在康德看来——在建构经验性概念方面都会起到关键的作用（更不用说这个事实了，那就是即使用第一种想象，即希望有一块可以砸果核的石头，也是可能的，因为在我对一块石头想象$_1$时，我也在想象$_2$它是坚硬的）。

威尔弗里德·塞拉斯（一九七八年）建议用imagining代替想象$_1$，用imaging代替想象$_2$。鉴于其中的原因很快就会明了，我建议把imaging用“构形（to figure）”翻译（两者都有构建图形和描画一个结构框架的意思，也有在我们看到石头说“我看出来”里面是坚硬的这层意思）。

在指认石头的某些属性的行为中我们进行了选择，我们是在某个方面或性能上指认它的：如果在看见或是想象一块石头时我不是想去砸果核而是想去赶走一只讨厌的动物，我也会用其动态的可能特征看这块石头，把它作为可以投掷的物体来看待，并且把它看成具有朝目标落下的属性而不是在空中会飘起来的属性，只要它有重量。

为了理解而进行的指认和通过指认而进行的理解对康德的体系是至关重要的：它表明自身对于建立经验概念的超验基础极其关键，并且对于允许进行如这块石头　这样的感知判断（隐含的和非言语表达的）也不可或缺。

2.5 图式

在康德的理论中，有必要解释为什么像星星般模糊抽象的范畴被用在感性直觉的具体性上。我看见太阳和石头，我必须能够想那颗星星（以单一的判断形式）或所有的石头（以普遍的判断形式，这样就更加复杂，因为就事实而言我看见的是被太阳烤热的仅仅一块石头或几块石头）。现在，“这样看来，涉及由经验确定的现象的专门的规律不能完全来自范畴……对经验必须另行附加”（CPR/B: 127）。但是，知性的纯粹概念既然对于感性直觉是异质的，“在理解一个概念下面的任何客体中”（CPR/B: 133，在现实中人们应当说“在每一次把直觉的对象放置于一个概念的名下时，这样一个客体才能产生”），我们需要作为中介元素的第三者，也就是说这个第三者可以让概念围绕着直觉把自己包裹起来成为可能，并且让这个概念应用在直觉身上。这样，就需要产生一种超验图式 。

超验图式是想象的结果。我们暂且把《纯粹理性批判》的第一版和

第二版之间的差异搁置一边，也就是在第一版中想象是心灵的三种官能之一，其他两个是感性（它经验性地表征为感知中的表象）和统觉，而在第二版中想象成了知性的唯一的功能，是知性作用于感觉所产生的结果。在很多阐释者看来，海德格尔也包括在内，这种转变具有巨大的相关性，关联程度如此巨大以至于人们必须回到第一版而忽视了在第二版中所找到的第二类思想。以我们之见，这个问题是次要的。于是我们就承认，想象无论它是什么官能还是什么活动，都为知性提供了图式，因而它就能运用在直觉身上。想象是在一个客体甚至不在直觉中的时候也能表征这个客体的能力（就我们唤起想象$_1$　这层意思上讲它是“再生性的”），或者说它是形象综合，是对某个种、图形的生产性想象。

所谓的综合指的是盘子的经验概念可以通过圆的纯粹的几何概念来认识，因为“首先所构想出的圆的特性”，接下来就形成了直觉（CPR/B: 134）。尽管有这么一个例子，图式也不是一个图像；于是这里就很清楚地知道为什么我用figure而不用imagine。例如，数字的图式不是一个数量图像，就好像我用一个一个连在一起的五个黑点来想象数字5那样，像这样：……。显然，用这种方法我永远也不能想象1　000这个数字，更不用说更大的数字了。数字的图式更是“在一个图像里面表示某个数字的方法的体现……所根据的是某个概念”（CPR/B:　135），这样一来，就能够把皮亚诺的五个公理理解成作为呈现数字的图式元素：零是一个数字；每个数字的承接者是数字；不存在相同的承接者的数字；零不是任何数字的承接者；零以及具有那些属性的任何数字的承接者的每个属性属于所有的数字——于是任何无限的系列X0，X1，X2，X3……Xn都不包含重复项，都有着一个开始，都不包含从第一个开始在有限的节段中不能抵达的项，这种系列就是数字系列。

在《纯粹理性批判》的第二版的序言中，康德提到了泰勒斯，为了发现所有等腰三角形的属性，他从等腰三角形的图形出发，并没有一步一步地按照他的眼中所见走下去，而是去生产、去构建　一般意义上的等腰三角形。

图式不是一个图像，因为图像是再生性想象的产物，而感觉概念（也是空间图形）的图式则是纯粹的先验能力所想象、“也可以说是交织”（CPR/B:　136）成的产物。要说有什么区别的话，可以说康德的图式不仅仅是通常所理解成的一种“意识图像”（这会使人联想到照片的概念），而是像维特根斯坦的图像　，一种跟它所呈现的事实具有一样形式的命题，跟我们谈论一个代数公式的“象征”关系是一个意思，或者跟

我们所谈论的技术—科学含义上的“模型”差不多。

为了更加深入地理解图式这个概念，我们或许需要研究计算机操作师们所谓的流程图。机器能够用“如果……就会”（IF…THEN GO TO）的形式“思维”，但鉴于它既能够以演算又能够以绘出几何图形的方式为我们所用，它又是一个太过抽象的逻辑手段。流程图向我们表明机器所必须执行的步骤，以及我们必须命令它去执行的步骤。假定有一个操作，在这个过程中的某个接口，一个可能的选项产生出来了，接着根据出现的答案而需要做出选择；根据这个新的答案，需要回到这个流程图中的一个更高的接点，或是再朝上继续，等等。这个流程图拥有以空间意义上的直觉就可以发现的成分，但同时它又是实质性地建立在时间过程（时间流）上，这种建立的方式同康德所声言的图式基本上是以时间为基础的方式一样。

这个流程图观念似乎在相当程度上解释了康德用制约几何图形的概念建构的图式的意义。我在经验中所找到的三角图形——例如，金字塔的一面——都不能恰当地代表普遍性的三角形概念，而这个概念对所有的三角形都适用，不论是直角三角形、等边三角形，还是不等边三角形（CPR/B: 136, 1—10）。图式被建议作为任何拥有三角形普遍特征的形状的建构规则（我们可以这样说，即使并不是按照严格意义上的数学术语讲，这个图式迫使我们要采取规定性步骤，如果我在桌子上摆了三支牙签，我不能再去找第四支，而是当即就用现成的三支牙签完成一个图形）。(17)

康德提醒我们，我们不可能不在我们的思维中划出一条线的痕迹就思考一条线；我们不可能在不描述一个圆的情况下思考一个圆（我相信，为了描述一个圆，必须有一个规则告诉我圆上的每一个点都与圆心是等距离的）。我们不可能在不让三条线呈直角的情况下画出三个空间维度来。我们甚至不能在不画出一条直线的情况下去说明时间（CPR/B: 120, 21ff.）。要注意的是，至此我们已经从根本上修正了起初我们所定义的康德的模糊符号学，因为思维不只是对源自一个先前表述的纯粹概念的应用，它还是对图形表达式的采纳。

同时间一样，记忆也进入了这些图形表达式的构建当中：在《纯粹理性批判》的第一版（CPR/A: 78—79）中，康德说，如果在我计数的时候我忘记了正出现在我的感知中的单位是被逐步累加起来的，那么我就意识不到通过连续累加所产生出的复数，接着我也就甚至对数字都无从所知。如果在思维中我画一条线，或者我希望在一个月亮和下个月亮

之间来思索时间，但是在累加的过程中我总是失去前面的表达式（即线的前面部分，时间的先前部分），那么我就永远也不会拥有一个完整的表达式。

我们看得出在对感知的期待中，图式主义是如何运作的，它是一个真正基本的原则，因为它暗示可观察的实在是一个分割性的连续体　。我们如何去预知我们还没有通过感官凭直觉去发现的事物呢？我们必须在这种情况下工作，即量度必须被楔入经验（也就是好像人们可以对连续性的事物量化）而不会造成我们的量化排除掉其他中间性量度。卡西尔指出，如果我们承认在a这个时刻，一个物体以x状态呈现自身，而在b这个时刻它还是以x状态呈现自身，而没有经过这两个时刻的中间值，那么我们就可以得出我们所针对的不是“同一个”物体：我们会声明，处于a时刻的x状态中的物体已经消失，而在b时刻中的另一个物体出现在x状态中。最终的结论就是，对物理变化的连续性的假定并非是观察所得出的单一性结果，而是对普遍性自然知识的假定，因此，它就成为了制约图式建构的原则之一（Cassirer, 1918: III, 3）。

2.6　那么这条狗又怎样呢

关于知性的纯粹概念图式就讲这么多。但是会出现这种情况，正是在关于图式主义的章节中康德引入了有关经验概念的例子。这不仅仅是发现图式如何允许我们把实在性和现实性、内在性和独立性以及可能性等与多样的直觉同质化。还存在着狗的图式：“狗的概念意味着一条规则，根据这个规则我的想象总能够画出一只四只脚的动物的轮廓，而不必局限在由经验提供的任何具体的体形上，或是局限在我可以具体画出的任何形象上。”（CPR/B: 136）

在这个例子之后的随后几行，康德绝非是不经意地写下了这个著名的语句，据此我们的知性的图式同时也涉及显现的形式　的图式主义，是潜伏在人的心灵深处的一门艺术。它是一门艺术、一个程序、一项任务、一个建构　，但我们对它如何运行知之甚少。因为很清楚，我们用流程图所做的小小的类比在狗的身上却难以奏效，尽管这个类比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三角形的图式建构是如何运行的。

只要给出一个合适的算法，计算机当然可以构建狗的图像：但是一个从未见过狗的人并不会通过研究建构狗的流程图的方式得到一只狗的心象（不论这个心象是什么）。我们再一次发觉自己所面对的是范畴与

直觉之间缺乏同一性，同时还面对一个事实，可以被表述为“四腿动物”的狗的图式只会把我们带到极端的种加差 的这种谓述的极端抽象性上去，但却并不能允许我们把狗同马区别开来。

德鲁兹（Deleuze, 1963）认为图式所包含的不是一个图像而是体现或实现某些纯粹的概念关系的时空关系 ，而这仅仅对于纯粹知性概念来讲似乎显得很准确。但当涉及经验性概念的时候这似乎显得不够，因为康德是第一位告诉我们为了思考盘子我必须要求助圆的图像的人。圆的图式不是一个图像而是在必要时构建图像的规则，而盘子的经验性概念反而必须要包括这个观念，即其形状 必须以某种方式构建——确切地说，这就是从视觉意义上讲的。

必须得出这样的结论，在康德思考狗的图式的时候，他所思考的是非常类似于当今认知科学领域中的大卫·马尔和赫伯特·基斯·西原所谓的“3-D模式”，如图2.2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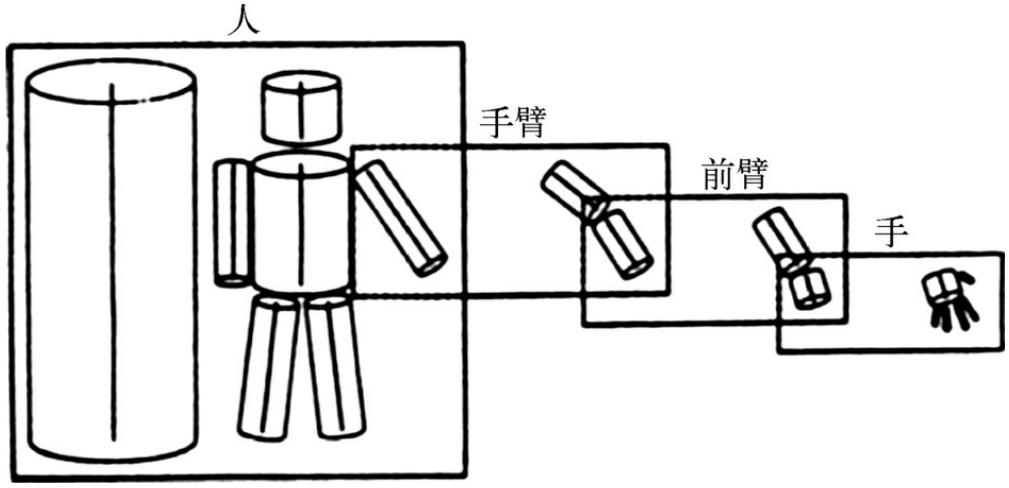


图**2.2**

在感知判断中，3-D模式被应用到经验的方方面面，我们把x辨识为人而不是狗。这应该表明为什么一个感知判断不必最终用语言断言。实际上，这建立在把一个结构图形应用到感觉的方方面面上。需要有其他判断用来在所有可能的属性上决定人的概念的事实（就像发生在所有经验概念身上那样，这项任务似乎无穷无尽，永远不会完全实现）另当别论。利用3-D模式我甚至会把人混同为灵长目动物或者反过来——但是却很难让我把他误当作一条蛇。事实是，从某种意义上讲，即使在一个人知道或断言人有心灵、人会说话，或人有可以与其他手指相对的拇指之前，他脑中就有类似的图式了。

至此，我们可以说，经验概念的图式正巧同客体的概念重合：事实上，我们可以说围绕着这个图式一种三元关系得以建构起来，其中的三“人”在最后的分析中就是一个整体（即使他们能够被看作是三个视点）：图式、概念 和意义 。产生出狗的图式意味着拥有其中的至少一个主要的概念。人的3-D模型对应于“人”的概念吗？就经典定义（即会死亡的理性动物）来看当然不是，但是就识别人的可能性来说，以及就能够加入源自第一个识别的决定因素来看，当然可以。这说明了在《逻辑学》（II, 103）中康德为什么会说经验概念的合成绝不会有尽头，因为在经验过程中，将仍然有可能识别出客体狗或人的其他特征。但不幸的是，康德使用了一个极其强烈的措辞，说经验概念因此“甚至不能被定义”。它们不能被一劳永逸地定义，就像数学概念一样，但允许有一个核心，随后的定义可以围绕着这个核心集结起来（或者和谐地把自己组织起来）。

我们能否说这个初始的概念核心也是与我们用来表达它的词语相对应？康德并不经常使用意义 这个单词，但想象一下，正是在他谈论图式的时候使用了这个词：概念是完全不可能的，也不能拥有意义，除非将一个客体赋予它们，或者至少赋予它们所包含的元素（CPR/B: 135）。康德不甚清晰地暗指语言意义 和感知意义 之间的重合后来被胡塞尔大大地予以断定：一个红色的物体被认作是红色的并且被作为一个单一动作指命为红色。“所有被指命为红色 的物体——在当下的指命意义上讲，这个指命预设了潜在性的对被指命对象的直觉——以及识别为红色 是意义相同的表达式”（《逻辑研究》，卷VI, 7: 327）。

但是如果真是这样，不仅经验概念的观念，而且用来指示可感知物的词语（即自然物的名称）的意义观念，都产生了新的问题。那就是意义的初始核心，也就是那个被等同为概念图式的核心，可能不会被降解为纯粹的分类数据：一只狗不会因为它是哺乳动物而被理解（和识别），而是因为它有一定的形状 （眼下我们就姑且让这个词语保留其所有的亚里士多德的涵义，尽管这些涵义在这里的上下文中非常危险）。

正如我们刚刚看到的，盘子的概念必须相应于圆性概念，而康德告诉我们狗的图式包括有腿并且有四只腿。一个人（在作为人类一员的意义上）无论怎样都是根据由3-D模型所提供的说明那样移动。

这个图式由何而来？在几何图形的图式这种情形中，考虑纯粹的空间直觉就足够了，因此图式从我们知性的建构本身就可以画出，这当然

跟狗的图式（因而还有狗的概念）的情形并不一样。不然，我们即使没有一个先天观念库的话也会有一个先天图式库：一个包含有狗类、马类等的图式，直至我们穷尽了整个宇宙的库存。并且在这种情形中，我们还应该装备一个鸭嘴兽的先天图式，即使还没有看见过一只鸭嘴兽，否则在我们看见一只鸭嘴兽时，我们就不能认识它。很显然，康德并不接受此类的柏拉图主义（而且柏拉图是否真的这样做了仍然是有待争论的问题）。

于是，经验主义者会说，图式来自经验：狗的图式只不过是洛克的狗的观念。但是这种声言在康德看来是不能接受的，鉴于经验的发生正是有赖于图式的应用。我不能从直觉信息库中把狗的图式抽象出来，因为信息之所以能够被认识正是依赖图式的应用。这样我们就落入了一个怪圈，《纯粹理性批判》（我认为可以自信地这样说）没有帮助我们摆脱这个怪圈。

只剩下一个解决办法：通过感性直觉认识、比较和评估信息，并且通过利用潜伏在人类博大心灵最深处的先天的秘密技艺（还有我们自己先验工具所提供的技艺），我们不是抽象出图式而是构建　图式。当我们被授以狗的图式的时候——在我们应用这个图式时甚至没有意识到，因为在虚报事实的错误　中我们被引领着认为是由于我们接受感应才看见狗的——康德（正如我们所发现的那样）把它看成是半无意识的方式的副作用，我们借助这一方式启动先验工具的运作。

康德的图式主义暗示——在它只能促使我们去认识它这层意义上讲——一种建构主义并不是一个原创性的观念，尤其是在回到诸多当代认知科学中的可辨认出的康德思想时。然而，图式能够也必须是建构，不应该过分地源自先前所构建的图式（例如狗的图式）；真正的问题是：在我们必须建构一个尚未认识的客体的图式时会发生什么？

2.7　鸭嘴兽

选择鸭嘴兽作为一个未知客体的例子不仅仅是出于一种怪念头。鸭嘴兽是在十八世纪末的澳大利亚被发现的，刚开始被称作“水鼹鼠”、“鸭鼹鼠”或“鸭喙平足兽”。在一七九九年，一只标本在英格兰接受研究。生物学家们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研究结果就是有人旁敲侧击地说它给标本剥制师开了一个玩笑。在4.5.1中我将谈及它是如何被研究和定义的。在鸭嘴兽出现在西方世界的时候，康德已经写完了他的著作

（最后出版的一部著作是一七九八年的《实用人类学》）。当人们开始谈论鸭嘴兽的时候，康德已经是耄耋老人了；或许有人向他提到过鸭嘴兽，但是其信息无论怎样也是不确切的。到最后确认鸭嘴兽是卵生的哺乳动物的时候，康德已经去世八年了。我们因此可以进行思维实验，以确定如果康德遇上了一只鸭嘴兽会怎样去做。

这是从感觉印象开始确定图式的事情。但是这些感觉印象不对应于任何先前的图式。怎样能把喙同有毛的蹼和海狸的尾巴协调起来，或是让对海狸的认识同对卵生动物的认识协调起来？人们如果看到有四足的鸟又会怎样想呢？当时亚里士多德在制定出把反刍动物与其他动物区分开来的所有可能的规则之后，无论他朝哪个方向走，他都不能设法给无论用什么样的属差法都无法定义的骆驼找出一个位置。康德也会发现自己处于同亚里士多德一样的境地。如果亚里士多德试图让一种动物符合（反刍动物的）定义，那么他就会把另一头反刍动物赶出它自身的定义空间。(18)

有人因此会说亚里士多德本应该发现自己处于一种更加尴尬的境地，因为，既然他本应相信鸭嘴兽有着一个不依赖知性而存在的本质，那么无法给它找到一个定义会更加使他寝食难安。康德尽管是一位理想主义的抵触者，但也很清楚地知道，如果鸭嘴兽给他一个可感的直觉，那么它就被认识了并且有必要被认识；不管他赋予它的形式来自哪里，必须有建构它的可能性。

如果康德遇到了一只鸭嘴兽，他将会面对什么问题呢？这个问题的各个方面只在《判断力批判》中才对他是清楚的。判断是把具体事例情况作为通则的一部分加以认识的能力，如果通则（规则、规律）已经给出，那么判断就是决定性的。但是如果给出的只是具体事例，而通则必须去寻找，那么判断就是反思性的。

就像皮尔士所建议的那样，康德通过把图式论引入该体系的第一版中而发现自己拥有了一个爆炸性的概念，迫使他向更远处走去：实际上，就是朝着《判断力批判》的方向走去。但是，我们会说，一旦得出了来自图式的反思性判断，决定性的最根本的本质就会进入危机状态。因为决定性判断力（我们最终是在《判断力批判》中关于目的性判断力的辩证这一章中发现这一点被清楚地阐述出来的）“自身并不具有建立客体概念 的原则”，决定性判断只是局限于把客体归属在像原则这样的给定的定律或概念下面。“因此，包含有在范畴下进行归属的条件的先验判断力自身并不是立法性的 ，而只是给出一个给定概念可以被赋予

实在性（即被应用）的感性直觉条件。”于是，一个客体的任何概念，只要被建立就必须为反思性判断所厘定，这一判断“必须归属于尚未给出的一项定律”（CJ §69）。

就康德来说，自然就在我们眼前，他的朴素的实在主义不让他认为自然的客体不在那里，以某种形式发挥着作用，鉴于它们自行发展着。一棵树生长出另一棵树——都是同一个树种——同时这棵树生长着，因此它作为个体生长着自身；被嫁接到另一棵树的树枝上的一棵树的叶芽长出同一个树种的另一株植物；树是作为部分汇整在一起的整体生存的，因为树叶是由树长出来的，但是落叶会影响树干的生长。因此，树的生长所依靠的是自身内在的机体规律（CJ §64）。

但是这一规律不能从树上获知，鉴于现象物不能教授给我们任何本体性的东西。纯粹知性的先验形式也不能教授我们任何东西，因为自然的实体遵循大量的具体规律。然而，根据多样性统一原则，尽管这一原则甚至并不为我们所知，先验形式应该被看作是必要的。

自然的这些客体（除了那些允许我们认识物理现象的高度普遍性的规律之外）是狗、马、石头——还有鸭嘴兽。我们必须能够说出这些客体是如何被组织成属和种的，但是——这一点要注意——属和种不仅是我们拥有的分类性的判断：“在自然中有着我们可以把握的属和种的归属；接着属根据一个共同的原则相互关联在一起，这样就可以从一个移到另一个，以这种方式移向更高的属”（CJ序，V）。

于是，我们试图构建树的概念（我们这样假定）就好像　树就如我们所认为的那样。我们根据概念把某物设想为可能的（我们试图在形式和事物本身的可能性之间达成一致，即使我们对其没有任何概念），我们可以把它看作是追寻一定目的的一个有机体。

把某物阐释为好像　的样子在某种程度上讲意味着提出一个假设，因为反思性判断必须归属于一个尚未给定的规律，“因此，实际上它只是一个反思客体的原则，而对此决然没有足以对应所出现的情形的规律或客体的概念”（CJ　§69）。并且它还是一个非常具有冒险性的假设，因为从一个具体的情况（从一个结果）需要推断出尚未得知的规则；为了在这里或那里找到规则有必要假定结果就是要建构的规则的实例。当然康德并没有用这样的语言表达自己，但是皮尔士这位康德主义者却是这样做的：显而易见，反思性判断只不过就是一种不明前提推论。

在不明前提推论过程中，就像我们曾经说过的那样，属和种不只是

任意性的分类——如果它们是的话，只有在不明前提推论发生之后它们才能在概念析解的高级阶段中得以建立起来。按照第三大批判，必须承认的是，从反思性判断为目的性判断这层意义上讲，反思性判断把“动物性”特征（或者“活物性”特征）赋予早已经存在于图式结构过程中的客体。让我们思考一下如果康德看见鸭嘴兽将会怎样。他会产生各种各样的特征形成的直觉，迫使他建构一个受植物性神经控制的生物，不会被外力驱动，并且很显然会协调自己的动作，使喙（可以用来进食）、脚（可以用来游泳）、头、躯干和尾巴形成有机的、功能性的关系。这个客体的动物性表明其自身就可作为感知图式的基本元素，而不是连续性的抽象的属性赋予（这只能概念性地认可图式早已包含的内容）。(19)

如果康德像在随后的两个世纪中人们逐步所做的那样观察鸭嘴兽（其形态、用途和习性），他会得出与史蒂芬·杰伊·古尔德一样的结论（Gould, 1991: 227）：早于第三纪的其他哺乳动物而在中生代就已经出现的这种动物，其进化再也没有往前推进过，但这并不代表自然界造就出更好的物种的企图泡了汤，而是一个设计上的杰作，是适应环境的绝佳的例子，这种适应可以让一只哺乳动物在河流中生存和繁衍。它的皮毛似乎是专门为了保护其在冰冷的水中生活而生长出来的；它可以调节自己身体的热量；其体形帮助它适合潜入水中，能够闭着眼睛和耳朵寻找食物；其前肢帮助它游泳；后肢和尾巴充当舵的作用；众所周知的后距用来让雄性鸭嘴兽在交配季节同其他雄性鸭嘴兽竞争。简而言之，鸭嘴兽拥有最为独特的结构，都是完美地为其所想达到的目的设计的。但是，古尔德或许不能给出对鸭嘴兽的这种“目的性”解读，如果康德没有向我们表明“自然界中的有组织的产物所具备的一切都是目的，而反之一切也是工具”（CJ　§66），并且自然界的产物把自身呈现为有机体，由建构力 来驱动（而不同于机器，仅仅是由运动力 驱动）。

然而，古尔德在企图定义建构力　的过程中，发现最好的办法是回过头来借助设计来作比喻，而设计则是一种构造非自然实体的方式。我并不认为康德会说古尔德是错误的，如果他这样说，他就会发现自己处于一种关于适当的自相矛盾之中。事实则是，判断的能力一旦以反思性的和目的性的面目出现，就压倒和主宰了整个的被认知世界，为所有的可认识的客体甚至椅子提供信息。确实，椅子作为一件艺术品只有从以下这个角度来讲才能够被判断：它是美观的，是一件无目的的目的和无概念的普遍性的纯粹的例子，是没有偏好的快乐的来源，是想象力和知性的自由游戏的结果。但是在这一点上添加我们借以试图对它们予以抽

象的规则和目的并不需要多大的力气，而这把椅子将会根据那个把它设计为一个功能性客体的人的意图被加以观照，这个客体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其功能，为了使所有的部分支持整体而被有机地建构起来。

正是康德自己在某种无动于衷的情形下，从对自然实体的目的性判断过渡到对精心设计的人工产品的目的性判断：

> 如果一个人在一个似乎没有人烟的土地上感知一个画在沙滩上的几何图形，比方说，一个规则的六角形，那么他的思维通过阐明那个图形的概念，就会借助推理意识到获得产生这种六角形的原则的统一性，尽管比较模糊；也就因此按照推理，他会认识到，不是沙滩、不是附近的大海、不是风，也不是他所知道的留有踪迹的动物，总之也不是任何其他非理性原因能够作为这个图形的可能性的基础：因为只有在理性中才可能存在与这个概念一致的巧合，在他看来似乎具有无限的偶然性，于是在那个方面有可能不存在自然法则；结果是，在他看来，似乎在自然（自然只是以机械的方式产生效应）中甚至没有原因能够控制这个效应的因果关系，而只有这个客体的概念能够做到，这个概念只有理性才能提供，理性可以用它来比较客体，而这样做的结果是客体当然就被看成是一个目的，但并不是一个自然目的：因此，是艺术的产物 。（CJ §64）

康德当然是那些说服哲学家们构建句子的合法性的人，这个句子在学院版本中有足足二十二行长才有句号出现。但他有效地告诉了我们如何像鲁滨逊那样进行不明前提推论。而如果有人发现在这一情形中艺术已然模仿了规则性的图形，这个图形不是由艺术发明的，而是由纯粹的数学直觉生成的，那么提到一个这里引用的例子之前的例子就够了：在这其中，利用具有经验性目的的例子（相对于纯粹的圆——这个圆似乎是为了突显从中可以推论出的说明而建构起来的），他提出一个精致的花园的建议，当然这个花园具有法国风格；在其中，自然服膺于艺术，花圃和路径被设置得井井有条；在关于目的也就是经验性目的的谈论中，意见是一致的、真实的，只要我们非常清楚地意识到这个花园是根据某个目的和某个功能组织起来的。可以这样说，把花园或椅子看作具有目的性的有机体所需要的假设就不必大胆，因为我已经知道人工物都是遵循制作者的意图，而对于自然物来讲判断都要假定目的（并且间接地还要假定一种创造性的建构性，某种创造自然的自然　）作为理解它的唯一可能性。但在任何情况下只有反思性判断才能给人工物提供信

息。

在《判断力批判》中图式的目的性版本也被异常清晰地揭示了出来，这样说的话有些乐观。比方说，著名的 §59，这一章让那些试图在康德的著作中重新发现一种语言哲学元素的人颇费笔墨。他首先是在其中描述了属于纯粹知性概念的图式之间的差异，以及适用于经验性概念的例子 。这个观念本身并不缺乏魅力：在狗或树的图式中，“原型”观念在起作用，似乎通过一只　狗的表象（或者一只狗的形象）人们可以代表所有的狗。然而，我们仍然需要决定这个在多样性的直觉和概念之间起中介作用的形象是如何尚未同概念交织在一起的——作为一般意义上的 狗的形象而不是某只 狗的形象。再者，鉴于对经验性概念来说，图式似乎确实是碰巧对应于描述一个类属概念的可能性，那么哪一个狗的“范例”在直觉和概念之间起到中介作用呢？

紧接着，据说如果一个由知性把握的概念被赋予了相对应的直觉，那么某物的可感知的呈现（“次型”）就具有图式性（而这也适用于对理解“盘子”的不可或缺的圆的图式）；但是当只有理性才能认识、并且没有与之对应的直觉概念借助类比方式提供的时候，它就是符号性的：就像如果我想把君主制国家呈示为人的身体的时候所发生的那样。这里，康德所说的不仅仅是逻辑—形式意义上的符号，也是像隐喻或引喻这样的现象。

于是，在图式和符号之间仍然存在着一条鸿沟。对于鸭嘴兽来说，我可以说第一个印象是隐喻性的（“水鼹鼠”），而这却不能用在狗的身上。我相信康德在《康德遗著》中试图在一条鸿沟上架起桥梁。对此，人们不需要深究其迷宫般的复杂性就可以说，康德甚至力图厘定那些不能单从范畴推绎出的各种具体的物理定律。康德为了给物理学设定言说的基础，不得不把乙醚设定为一种物质，这种物质弥漫在宇宙空间中，在所有的物体中都能找到，并且渗透其中。

作为可能经验的对象的外在感知，是物质的动力（或驱动力）带来的效应，只不过缺乏关联的形式。现在，为了把这些动力应用在表现于经验中的各种关系，需要确定经验法则。它们不是先验性地给予的，而是需要由我们建构　的概念。这些不是由理性或经验给出的概念，而是人工 的概念。它们是或然性 的（而且我们应该记得，一个或然性的判断依靠的是普遍性经验思维的假定，借此就会有可能达成与经验的形式条件一致）。

这些概念必须被视为自然探究的基础。我们必须假定（就像在乙醚的人工概念中那样）一个物质所固有的绝对整体。

康德在好几个地方重复说这个概念不是一个假论而是一个理性的设定，但他对假论　这个词语的不信任源自牛顿：实际上，一个（姑且说是在无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概念尽管使得经验的总体性成为可能，也仍然属于不明前提推论，为了解释某些结果而要求助于重新　建构的规则。(20) 我们也不应该让这个事实分散了注意力，即对乙醚的前提设定最后被证实是错误的：这个假定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发挥着作用，有效的不明前提推论（想一想本轮和均轮理论就可以了）也持续了很长的时期，直至一个更合适、更经济和更有效的不明前提推论登场。

就像维托里奥·马修就康德的最后一部著作所声明的那样，“知性通过设计结构形成经验，根据这个结构客体的驱动力发挥着作用”。反思性判断不是观察（而接着产生图式），而是先产生图式然后才能够观察和试验。而“这个观念超出了《纯粹理性批判》的观念，实现了一种赋予对客体进行知性设计的自由”。(21)

有了这个后期的图式主义，知性不是对一个可能的客体予以简单的确定，而是制造这个客体，建构它，在这个（本身有着或然性的）活动的过程中知性不断尝试着，在不时会出现的错误中运行。(22)

至此，试错法观念成为关键。如果经验性概念的图式是一个试图让自然客体被认识的构造物，而如果一个完整的经验性概念的合成体永远不能被给予，其原因在于概念的新的特征（LI §103）在经验中总是会被发现，那么图式本身只能会是可被修订的、会出错的和注定要在时间中不断完善的。如果知性的纯粹概念能够建构一种非时间性的概念组合，那么经验性概念只会成为“历史性的”，或者文化性的，如果你愿意的话。(23)

康德并没有这样“说”，但是如果图式主义的观念被带到逻辑结论的地方就似乎非这样说不可。无论怎样，这是皮尔士的理解，他把整个认知过程都归于假设性的推论，感觉借此以刺激的解释的面目出现；感知是对感觉的解释；感知判断是对感知的解释，个别和一般的命题是对感知判断的解释；而科学理论是对系列的命题的解释（Bonfantini　and Grazia, 1976: 13）。

鉴于连续体　的无限可分割性，关于自然规律的感知图式和命题（如犀牛的长相是什么，海豚是不是鱼，是否能设想一种宇宙乙醚）勾

勒出客体或关系——尽管程度不同——这些客体或关系总是假定性的或者出现错误的可能性很大。

自然而然地，在这一点上，先验主义也将经历哥白尼式的革命。对我们的假设为“正确”（或者至少在被证实并非如此之前是可以接受）的保证不再从纯粹知性的先验中去寻找（即使知性的最抽象的逻辑形式将得到保留），而是在历史性、进行性和时间性的共同体所达成的一致中去寻找 (24) 。面对容易出错的危险，先验性也是历史性的；它成为被接受下来的解释的集成，是经过讨论、筛选和扬弃的过程之后接受下来的。 (25) 其基础是不稳定的，因为它是建立在共同体（这是一个希求式的观念，而不是一个社会学范畴）的准先验性之上；但正是共同体所取得的一致性使得今天的我们更愿意接受开普勒的不明前提推论，而不是布拉赫的。共同体自然是提供了所谓的证据，但并不是证据本身的权威性说服了我们或者阻止我们去证明它的错误；而是怀疑一个证据而不扰乱支持它的整个体系和范式的困难性阻止我们这样做。

由于受到并非很明确的皮尔士的影响，在杜威的“被认可的断言”或者如人们更愿意用的“可断定性”这个观念中，知识的这种非先验化问题又出现了，并且这个问题在知识的整体性的概念中也存在。然而，即使在那层意义上讲真理的可接受性的概念也要依赖一个相互独立的知识体系的结构压力，而在这个体系中事实也总是在出现，渐渐地显露自身，并且似乎“抵制着经验”。于是，这样一来，在单一性和同一性的范式之中就又出现了在皮尔士看来总是作为共同体的基本问题（和任务）之一的问题：如何确定——经过集体性而又漫长地克服了反对、分歧和拒绝之后——这个连续体 的本质。但我要在2.9中继续探讨这个问题。

2.8 重释皮尔士

在2.2中，我们曾经讲过，皮尔士通过基础、感知判断和直接客体探索出一条道路，试图从知识的推论角度解决图式主义问题。虽然他到处拾起贯穿于他的所有著述的这个主题，但是我并不认为他给了我们一个确定的答案。他试图给出很多答案。他需要一个图式的概念，但他不能找到一个拥有已经建立起来的属性的概念，他也不能对这些属性进行演绎。他不得不“在行动中”、在阐释的不间断的活动中寻找它们。所以，我认为依赖文献是不够的，至少在这里我没有这样做的意图。我要做的是说明我认为皮尔士应该怎样被阅读（或者如何被重构，如果你想

这样说的话）；换句话说，我想让他说我希望他说的话，因为只有在这种情形下我才能够理解他想说的东西。

富马加利（Fumagalli, 1995: 3）指出皮尔士的思想在一八八五年发生了转变。从那时候起，年轻时代的《论新范畴表》中的范畴不再从对命题的分析中推绎出来，而是涉及经验的三个领域。依我看有一种从逻辑到认识论的转变：例如，基础不再是一个谓项，而是一个感觉。同样地，（指示性的）第二个时刻成为了具有惊异形式的一类经验；它是施与个体的一种冲击，一种在尚未成为表象时的对“主体”的“击打”。富马加利声称在这里发生了康德式的回归，我们回到了在所有推论活动之前的直觉的当下性。然而，我们会看到，自从这种直觉开始，就存在纯粹的感觉，即我遇到了某种东西，直觉仍然缺乏所有的知性内容，所以（在我看来）这会遏制年轻的皮尔士的反笛卡儿的争辩。

基础具有第一性。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这个词可以表示“背景”（而这会是一个有误导性的解释）或“基础”或“地基”。在认知过程中它就是“地基”的意思，是非形而上学性的，否则基础就成了实体，模糊地把自身设定为谓项的主项。其实，基础本身似乎是一个可能的谓项，更像是“它是红的”而不是“这 是红的”。我们仍然面对着拒斥我们的某物；我们将要进入第二性，但我们还没有到达。在某一点上皮尔士告诉我们它是“纯粹物种”，但我不认为人们会用学术的含义理解这个词；它应该在目前的意义上被理解，即表象和外貌（Fabbrichesi, 1981: 471）。为什么皮尔士称之为像似符或相似性而说它拥有观念的性质？我们认为，这是因为皮尔士是在希腊—欧美传统中接受教育的，在其中知识总是通过视觉传播的。如果皮尔士是在犹太教传统中接受的教育，他或许就有可能谈论的是声音和嗓音。

2.8.1 基础、质性和初级像似论

对热的当下的感觉有什么是视觉性的，就像对红色的感觉那样处处都有着第一性呢？在这两种情形中我们还有难以捉摸的东西，以至于皮尔士用了一个极其微妙的词表达第一性的观念，“它是如此之脆弱，一碰就坏”（CP I.358）。

但是这是基础应该被认识的方式，从皮尔士的实在论和他的像似理论这个角度看。从皮尔士的实在论看，第一性就是“如此所是”的在场，只是一个实证特性（CP5.44）。它是一种“感觉性质”，就像在没有感觉

到经验之始或经验之终时被注意到的紫色，除了对颜色的感觉之外没有其他任何意识；它不是一个客体，也不基始性地内在于可认识的客体之中；它没有一般性（CP7.530）。它是 ，并且诱导我们过渡到第二性，去考虑某些特性，这些特性在与我们 对立之前早已相互排斥着（7.533），并且至此我们必得承认某物在那里不可。从那一刻起，阐释或许已经开始，但是向前而不是向后。然而，通过显现，它仍然“只是可能”（CPI.304），没有存在的潜在性（CPI.328），而只是可能性（CP8.329），在任何情况下的一个“非理性的而又可以接受理性化的”感知过程的可能性（CP5.119）。“它不能被清楚地认识：断言它，而它已经失去了其特性的本真性；因为断言总是意味着对某物的否定……所要做的只是记住，对它的任何描述都可能会是错误的。”（CPI.357）(26)

这里，皮尔士不是康德主义者：他一点儿也不关心在直觉中发现一个多面体。如果初级直觉存在，那么它就极其简单。我试想，在第一性的红色、第一性的热和对硬度的第一性的感觉之后，在随后发生的作为结果的推论过程中，其他的属性被后来添加上去；但是这个开端是一个绝对的点。我认为，当皮尔士说基础是一个性质的时候，他的意思就是说哲学所定义的依然是所谓的质性 的现象（Dennet, 1991）。

基础体现了由质性 所提出的极端问题的自相矛盾：在任何概念化之前它如何是纯粹的可能性，而后又成为了一个谓项，一个普遍性的对很多不同的客体都能进行谓述的谓项；换句话说，一种对白色的感觉如何在对其内在客体的认识之前就是纯白 ，而仍然不仅可以被命名而且还可以谓述不同客体的白色 ？并且，对于皮尔士还有一个问题，这种纯粹的质性和可能性（如我们在2.2中所提到的）怎么可能既不受到批评也不受到质疑？

先从最后一个问题开始。就质性来说皮尔士仍然没有谈及感知判断；他所谈到的只是认知的“特点”，而正是这个特点被他定义为拒绝任何可能的批评。皮尔士告诉我们的不是说对红色的感觉是“正确无误”的，而是它一旦成其所是，即使我们意识到我们错了，它也毫无疑问地曾经成其所是过（Proni, 1992: 3.16.1）。在CP5.412中举过一个例子，在其中提到了某物首先给人的感觉是完美的白色，而接下来经过一系列的对比，给人的感觉是灰白色。皮尔士本可以发展一个例子，告诉我们有一个家庭主妇在第一时刻把她刚洗的被单感知为极白，但是，随后经过与另一床被单的对比承认第二床被单比第一床更白。这个涉及洗

涤剂广告的经典图式绝对没有随意或不严肃的意思：皮尔士的意图就是想谈论这个问题。

皮尔士面对这则电视广告会告诉我们，家庭主妇首先感知到的是第一床被单的白色（意识的纯“基调”）；接着，她一旦继续辨识这个物体（第二性），并且开始了充满推断的对比（第三性），发现白色质性由程度显示出来，她可以说第二床被单比第一床白，但同时她又不能取消前面的印象，这个印象作为纯粹的质性曾经存在过；因此她说：“我（从前）以为我的被单是白色的，但现在我看见你的，如何如何。”

但是——现在我们先看看第一个问题——在这一过程中，通过比较纯白　的各种各样的白度，这个白色是最初的意识的纯粹可能性，也就是说通过对至少两床不同的被单的纯白　的反应，这位家庭主妇移到了白色　这个谓项，即通名，它可以被命名，并且有一个直接客体与其对应。我们不妨这样说，感知一物体为红色是一回事，这时尚未意识到我们在与外在于我们意识的某物打交道，而取消对那个物体为红色的谓述又是另一回事。

然而，我们说了这么多仍然没有回答一系列问题。我们弄清楚了皮尔士所谈论的东西，但是尚未搞清楚他是如何解释他所谈论的过程的。纯粹的质性（第一性），而这个第一性是随后的感知的直接而又不相关的起点，是如何起到谓项的作用，也因此早已被命名，如果指号过程是在第三性中建立起来的？况且既然所有的知识都是推论的结果，而我们却拥有不能是推论性的起点，因为这个起点是在未被讨论或否定的情况下直接呈现自身的？

例如，基础理应不是一个像似符，如果像似符具有相似性的话，因为它如果连与自己都不相似的话，它也不会同其他任何事物有相似关系。在这里，皮尔士在两个观念之间摇摆：一方面，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基础是一个想法，一个框架性的计划，但如果它是这样的话，它就已经是一个直接客体了，是对第三性的充分实现；另一方面，它又是一种不与任何事物相似的相似性。它对我所说的一切是我所感觉到的由动态客体释放出来的感知。

在这种情形中，我们必须把相似性的概念从比较的概念中解放（即使这意味着会有悖于皮尔士，他每次都在改变这个词的意思，把我们的思想搞得很混乱）出来。比较是在类似　（Similitude）的关系中发生的，此时在给定的比例的基础上，我们说——就拿图形做例子——它表

达了客体中的我们必须认为的某些关系。类似性（早已充满了规律）解释了次生像似符的运行特征，如图表、绘图、照片、音符以及代数公式。但是像似符却不能通过说它是类似物而得以解释，也不能通过说它是相似物得以解释。像似符是一种为相似性的所有可能判断奠定基础的现象，但它本身却不能建立在相似性的基础之上。

因此，认为像似符是繁殖客体质性的心象是误导的，因为在这种情形中从很多具体的图像中抽象出一个一般的图像是容易的，这就像从很多鸟或树中抽象出（尽管这会发生）对鸟或树的一般观念。我不希望说心象不能被承认或者在一些时候皮尔士不用心象来认识像似符。我所说的是为了构建初级像似论的概念，就是在基础的时刻自身建立起来的概念，我们甚至必须放弃心象的观念。(27)

让我们把心理事实消除掉，做一次心理试验。我刚起床，还睡意蒙眬，我把咖啡渗滤壶放在煤气灶上，或是我没有把咖啡壶的位置放正，总之壶柄被烤得很热，我拿起咖啡壶倒咖啡时就把自己烫了。脏话脱口而出（删掉），我保护我的手指，把咖啡倒出来。故事结束。但第二天早晨我又犯了同样的错误。如果我要把这个第二次经验表述出来，我就会说我把同样的一只咖啡壶放在煤气灶上，我又有了同样的痛感。但这两种认识是不一样的。确立咖啡壶是同一只这个认识是推论的复杂系统的结果（充分的第三性）：我可以拥有同一类型的两个咖啡壶（我也确实拥有），一只旧的，一只新的。确定我所拿起的是哪一只意味着一系列关于该客体的形态特征的认识和猜想，甚至还涉及前一天我把它放在了哪里。

但是“感觉”我今天感到的同我昨天所感到的一样（有可以忽略的热度上的变化）是另一种麻烦事情。我相当确定我对挨烫有着同样的印象，或者更确切地说，我感觉到了令人疼痛的热感，在某种程度上我认识到这个热感同前一天的热感相类似。

我认为激活这种认识并不需要很多的推论。最简便的解决办法是上次在我的神经线路中留下的“痕迹”。但是存在着已经把这一痕迹认作是图式、感觉原型或是辨识同样感觉的危险。如果我们愿意的话，让我们接受盛行于新关联主义圈子中的一个观念，在其中神经网络不需要建立范畴的原型，在规则与数据之间不存在区分（也就是对刺激的记忆和对规则的记忆拥有同样的构形、同样的神经布局）。甚至更保守地讲，我们可以假定，我感觉到痛感的那一刻，我的神经系统中的一个点被激活，这一点跟前一天被激活的那一点一样，也就是这一点在激活自身的

时候以某种方式使我连同热感感觉到“又一次”的感觉。我甚至不肯定，是否人们必须设定一个记忆，而这个设定又不是在这层意义上，即如果某次我们身体的一部分受伤，身体保留了对这次受伤的“记忆”，而当又一次受伤时，这部分身体所做出的反应跟从未受到伤害的那一部分感到的伤痛不一样。就好像第一次我注意到了一种“热1”的感觉，第二次是“热2”的感觉。

吉布森（1966: 278）主张感觉留有痕迹的观念相当有道理，从各方面讲都是便捷的，而且当下的输入在某种程度上必须重新激活先前经验所留下的痕迹。但与此同时，他却声言存在着另外一种解释，即对刺激源之间的相似性的判断反映了在感知系统和告知性的刺激源的不变量之间的协应。没有痕迹，没有初级“图式”，仅仅就是我们只能称之为从属的东西。

这并非是说我们一头又扎回了认知与存在的符合的理论（或至少是它的感觉的端口）中去。我们只是在讨论刺激源和反应之间的简单对应问题。因此，我们不需要在更高一级的认知层面上解决对应理论中的所有的悖论性问题：如果在感知一只狗的时候，我们发现它对应于我们对狗的图式，那么我们就必须问自己这一对应判断所建立的基础是什么，而在寻找对应模型时，我们就进入了第三人的螺旋上升的过程中。相反，同一性，即刺激源和反应之间的数据性对应确切地说就是由刺激源引发的。

在这种情形中对应意味着什么？让我们假设某人试图记录我们每次接受同样的刺激时在我们的神经系统中所发生的过程，并且假定这个记录总是有x构型。我们就应该因此会说x恰当地对应于刺激源，并且是它的图像。那么就让我们说这个像似符唤起了刺激源的相似性。

这种我们决定称之为相似性的对应尚未同与刺激物或刺激域的特征一一对应的“象”相关。正如马图拉那（Maturana, 1970: 10）提醒我们，在一个给定的神经细胞中发生的两种活动状态可以被认为是一样的（即对等物），条件是“它们属于同一类属”，并且由同样的活动模式所定义，而不必具有一对一的那种地图式的特征。例如，让我们接受费希纳定律是有效的，根据这个定律，感觉的强度与刺激性影响的对数是成比例的。如果情形真是如此的话，并且这种成比例是稳定的，刺激的强度就会是刺激影响的像似符（在S=K log R这个公式中，等号表达了像似性类同）。

我认为，皮尔士初级像似论正是在于这种对应性，其中刺激源被恰当地 由那一感知而不是另一感知“表征”出来。这种对应不是被解释的而是被识别的。这就是为什么是像似符成为了类似性的参数而不是相反。如果我们从那一刻起就想谈论其他和更复杂的类似关系，或者类似性的蓄意关系，那么就是基于初级相似性和像似符的模型我们建立了它的意义，很明显是这样一层意思，即“与……类似”无疑直接性和快速性都稍差一些。 (28)

在6.II中我们将会看到这种发生在镜像中的非思辨性的无可置疑（除非没有来自能够“戏弄”这些意义的因素的干扰）。但是在这里我宁愿避免求助于任何性质的图像，确切地说就是把像似论从其与视觉图像的历史关联中解放出来。

2.8.2 初级像似论的低门槛

如果用非心智的术语给初级像似论下定义是可能的话，这是因为在皮尔士的思想中有着两个不同但相互依赖的视角的交汇：形而上—宇宙论的角度和认知的视角。除非从符号学的观点来解读，否则皮尔士的形而上学和宇宙论是很难理解的；但这也同样地适用于参照宇宙论描述他的符号学。像第一性、第二性和第三性这样的范畴，以及阐释本身的概念，不仅为意指方式　下定义——也就是世界被认识的方式——它们还是存在方式，世界作为的方式，世界在进化过程中解释自身的程序。

从认知学的角度被放置在作为纯粹性质的本性之内观察，绝对非关联性的意识状态就是相似性，因为它对应于使它存在的东西（图像因此如是，即使它尚未被比作自己的模型，即使它还未在与外在于感觉的客体的关联中被审视）。从宇宙论的观点来看，图像是某物对应于另一物的天然的自愿性。要是皮尔士最终会知道基因符码理论，他肯定会说允许氮碱链生成氨基酸序列的关系，或者允许DNA的三联体被RNA的三联体所替代的关系是像似性关系。

我所提及的是我在《符号学理论》一书中所定义的“符号学的低门槛”，把它从试图构建一种文化关系的符号学的讨论中排除出去，是如果动态客体被看作指称和指称过程的终点　唯一可以具有说明性的一种符号学。但是我们现在把动态客体看作起点　，于是自然指号过程必须得到考虑。

出于慎重起见：我绝没有否认信号和符号之间以及刺激—反应的二

元过程和阐释的三元过程之间的区别（这仍然是基本的），只有在这方面的充分扩展中指号过程、意向性和阐释（无论你多么希望考虑它们）才能最终出现。我跟普罗迪（Prodi, 1977）一起承认为了理解更高一层的文化现象，而文化现象很清楚是不会从无中生发出来的，就需要假定存在着某种“指称的物质基础”，而这些基础恰恰倾向于交汇和互动，这样我们就可以把它看作是初级像似论的表现（尚不是认知的，当然也不是心理的）。

在这层意义上讲，指号过程的初级条件是一种物理状态，借此一结构就容易与另一个结构互动（普罗迪会这样说：“容易借此解读”）。在免疫学家和符号学家之间发生的一场争论中，免疫学家坚持认为“交流”现象发生在细胞层次上（Sercarz et al.1988），问题的关键在于，决定对于免疫系统中的淋巴细胞其“识别”现象是否可以用“符号”、“意义”和“阐释”来处理（Edleman, 1992，III，8中出现的同样的问题）。我仍然对越过表述更高级的指号过程用词的低门槛担忧；当然，我们需要设定我目前所谓的初级像似论来解释“T淋巴细胞为什么以及如何因为它们把在巨噬细胞的表面上的细菌碎片识别为非正常的符号，从而有能力从正常的巨噬细胞把受到感染的巨噬细胞区别开来”（Eichmann, 1988: 163）让我们把“符号”这个词从这个语境中清除出去，并且赋予像“识别”这样的词语以隐喻价值（通过放弃淋巴细胞识别某物的方式就像我们识别父母的脸一样的观念）；也让我们不要对很多免疫学家认为淋巴细胞会根据不同的情况进行某些“选择”这一事实予以评论。事实就是这样：在上述的情形中，两个某物交汇是因为它们彼此相对应，就像螺丝配螺槽那样 。

在同一场争论中，普罗迪（Prodi, 1988: 55）评论道：

> 酶……从一些无意义的分子中选择其酶作用物，它可以与之发生碰撞：它发生反应并只同其合伙分子形成配位体化合物。这个酶作用物是酶（它的酶）的符号。酶探寻实在并找到了与其形状相对应的东西：它寻找并且找到了钥匙的锁。用哲学语言说，酶是通过确定能与其发生实际反应的一套分子对实在进行“分类”的读者……这种符号学（或原型符号学）是整个生物组织的基本特征（蛋白质化合、新陈代谢、基因活动、神经冲动的传递等）。

然而，我还是要避免使用像“符号”这样的词语，但无疑，在突然碰到寻找钥匙的那把锁的时候，我们碰到的是一种原型符号学，而我就是

把这种原型符号学倾向我命名为自然初级像似论的。

我每次思考如果重写《符号学理论》我将如何重新组织，我都会告诉自己我将从结尾处开始，也就是把有关符号生成的模式的那一部分放在开头。这会很有趣，在开始就讨论在一个人迫于动态客体的压力的情况下把其作为起点　的时候会发生些什么。要是我把尾当作头，我将会回到我把原型（即铸型）看作处于符号的生成（和识别）的第一模态之中的那几页书中（Eco, 1976: 3.6.9）。

在那种情形中，从一个模子开始，在其中表达式的物理空间的每一点上，在压模的物理空间内，都有相应的点。我所感兴趣的是，“通过反向转化”人们是如何推知压模的特性的。我从死人的面模这个例子开始，因为我对符号的阐释和辨识已经被意识到的过程的终点　里的客体感兴趣。我对符号的可能内容的建构中的关系尤为感兴趣，因此我准备对死人面模的情形予以考虑，尽管这种面模不属此类，而是不存在的压模的刺激物。现在我们所必须做的一切是再把这个例子拿出来，不是将注意力集中在模子被“阅读”的时刻，而是集中在它自我生成的那一刻（并且它是自身生成自身，没有一个有意识的生命体意欲要为阐释而生成符号的作为，那样的话表达式就必须跟内容联系起来）。

那么，我们就处于一个起始阶段，仍然是前符号的，在其中某物被压在他物上面。只有在此之后，某人就像发现了凹陷物所生成的凹陷开始朝后回溯，试图从当前存在推断出此前那里可能的存在物，所参照的是那里可被认作印子于是也是图像的存在物。但是，在这一点上出现了一个反面观点。

如果初级像似论以这种方式认识的话，那么我们如何去界定使用模子或压模这种隐喻的第一性的时刻，而这需要一个压印的实施者，也因此需要在两个元素之间所发生的原初的联系、比较以及实际上的对应？鉴于这个事实我们实际上已经处于第二性之中了。让我们考虑基因遗传的传递过程，我们曾经在早些时候谈到过这一点：在其中我们有所谓的位　现象以及一系列对应关系的发生，也因此我们就有了从皮尔士的观点来看早已经与第二性相关的刺激—反应过程。皮尔士可能会是第一位同意以下观点的人：他在很多情况下说第一性可以从第二性中被（逻辑性地）抽离出来，但不可能在其缺席的情况下发生　（Ransdell, 1979: 59）。因此，我们把初级像似论作为模子来谈论，我们所谈论的不是实际发生的对应，而是一种对应倾向　，所谓的通过一元素与即将发生　的另一元素的互补特性所决定的“相似性”。自然初级像似论属于压印所专

有的性质，这些压印尚未找到（所需要的）压模。但是已经准备去“辨认”。但是，如果我们知道，压印准备接受其压模，并且我们知道即将发生的压印的方式（那种只有这种螺丝才能拧进这种螺纹所依循的自然规律），那么我们就可以从压印推知（如果压印在理论上被看作是符号）压模的形制。在感知过程中（我们会随后谈到）我们也以完全同样的方式——从被称作基础的不相关的感觉那里——建构也应该具有那个质性的某物的直接客体。

谈论像似符似乎是自相矛盾的，而像似符被皮尔士认作第一时间的绝对证明，某种程度上讲是不在场的证据，可作为指向尚不在那里的物体的意象的纯粹意向。似乎这种初级像似符如同洞　一样，就我们每天都能体验到它但却很难定义它而言，并且就152这个数字被认为只是在场的某物中的一个缺席而言（Casati and Varzi, 1904）。而正是从那个非存在，人们才可以推论出塞住它的“塞子”的形状。但是既然通过谈论洞我们已经进入了形而上学的领域（并且我们已经说过初级像似论如果不用最初的形而上学语汇的话就无法被理解）。我们就想提及形而上学的另一页，提到莱布尼茨谈论一和零的文本。在这一文本中他还厘定了两个基本的概念：“上帝自己还有虚无，也就是负性质：它是由一个奇妙的相似性所体现的。”这种相似性是二进制算法，在那里“一和零之间的所有数字都是可敬地用这种方式表述的”。

奇特的是，在讨论（总是被归入类比队伍中的）像似符的特性的时候，人们必须求助于为未来数码算法打下基础的文本，并且发现自己是在用布尔数学体系中的语汇翻译像似符这个概念。但是就在场和不在场之间的辩证关系而言，所有位列现象的可能性都能被定义，包括洞和塞子之间的奇妙对应。在定义经验中“结构性”最差的经验，即像似符的第一性时，我们发现了结构性原则，只要一个元素不是他物就可以用这个原则来识别，而这个他物则可以通过接受激发而发挥排他性。

自然，一旦这个预设被接受下来，我们就可以对付介于自然的初级像似论和非人的认知系统之间的那些情形，诸如动物中的识别和伪装，帽子上经常光顾的蜜蜂——如果我把它那样放置的话——对于很多动物符号学家来讲。 (29) 所有这些现象我个人不愿意把它们看作指号过程，因为在我看来它们更多的是属于二价　的反应（刺激和感应）而不是三价　的反应（刺激、系列阐释，以及可能的最后的逻辑阐释中介），如今都获得了重要性，这时候我们需要（在把动态客体看成是起点　　时候）为那个皮尔士讲述给我们的认知过程的始发时刻寻找一个基础（和

前历史）。

否则，我们甚至不能解释在什么意义上这种初级像似论在皮尔士看来与康德直觉的多层面的“给定性”相关，而这种“给定性”构成了认知过程的“核心”；我们也不能解释促使康德认定其“对观念论进行驳斥”的不可动摇的信心。

2.8.3 感知判断

一旦初级像似论被认识，我们必须问自己在皮尔士看来像似论是如何在从基础到直接客体的转变中在更高的认知层面上被重新详尽阐发和转化的。皮尔士的不可置疑的基本“实在论”在进入符号性的世界里受到了质询，即它要接受阐释的活动。

这个像似时刻表明一切都要从证据开始，尽管不尽精确，我们也不得不予以考虑；而这个证据就是在某种程度上讲，来自客体的纯粹的质性 。但是质性 来自客体这个事实并不提供其保证“真理”的条件。就其作为图像而言，它既不为真也不为假：“真理的火炬”仍然必须从很多只手上传递。这是借此我们开始踏上言说某物之路的条件。

在这条路上，并且就是从初始的时刻开始，即使那个初级像似论也能接受考察，因为我在能够“欺骗”我的神经末梢的（外在或内在）条件下受到这个刺激。但是我们已经处于详尽阐释的高级阶段；我们不再只有一个基础去回应，我们要把许多基础簇集在一起，因此借助另外一个来解释其中的一个。

在皮尔士的思维中，这种初级像似论仍然是对其基本实在论的假定，而不是对客体存在的实在性的证明。由于他否认直觉具有任何能力，并且断言所有的认知都源自先前的认知，甚至不相关的感觉，这种感觉不论是热应的、触觉的还是视觉的，都不能在不启动推论过程的情况下被认识，这一过程不论多么稍纵即逝还是潜意识中的都证明了感觉的可靠性。这就是为什么这种甚至先于康德所谓的对万象的直觉的出发点也可以用逻辑语汇来定义，但却没有用认识论语汇来识别。

由基础提供的确定性甚至不能证明我们面对着实在的某物（因为它仍然是纯粹的或然），但是它告诉我们在什么样的条件下我们能够接受我们面对着实在的某物这个假定，以及这个某物是这样和那样的假定（Oehler, 1979: 69）。实际上，皮尔士在《论新范畴表》中早已经说

过，“这个基础　　是从具体性中抽象出来的自我，它暗示他者的可能性”（WR 2: 55），当每个人都自由地阐释皮尔士自己认为恰当而实际上相当可怕的英语的时候，我们必须思考这一点。第一性让我们知道某物在那里是可能的　。为了说它是，说某物在拒斥我，我们必须已经进入到第二性。正是在第二性中我们才真正地遇到　某物。最后，在移向暗示着概括的第三性中，人们抵达了直接客体。但是，既然它为我打开了通向普遍性的大门，它就不再为我提供任何某物在那里的保证，也不是我的一个建构。 (30) 然而，基础会作为对初级像似论所提供保证的一种“记忆”保留在（其像似因素被皮尔士在很多场合强调过）直接客体中——这种初级像似论更多地仍然是康德的概念，除了在皮尔士那里，由先于对万象的直觉的某物所给予的保证无论怎样是仅由感知推断提供的。

于是，在第一性、第二性和第三性之间形成的模糊而又充满沼泽的区域感知开始了。我说过程（运动中的某物）而不是判断是因为后者暗含有结论和休停的意思。就其为过程而言，如果我们对其进行解释，就不会再自我满足于刺激—反应图式。这就有必要启动那些我从以某种方式定义初级像似论的尝试中排除出去的心智事实。对于皮尔士来说，这些可以是“假性心智”事实的情况——就此种意义来讲，即一种阐释理论可以用一种形式化的方式建立起来，而不考虑发生在其中的心智——是另一种争论。在这一点上，起头脑作用的某物的“谋划”以不可或缺的身份出现了。向我们解释感知过程的是在我们到达静止状态的时候，让它停止片刻，确定我所面对的某物是一个热的（或白的、圆形的）盘子，我就已经传达了一个感知判断。

从二十世纪初期就有一系列的文本，在其中皮尔士重新确定了在他那里感知判断意味什么（CP7: 615—88）。感觉这种纯粹的第一性是对绝对的非时间的单一性的意识；但从这个第一时刻开始我们就已经进入了第二性，我们把这第一个像似符赋予一个客体（或至少赋予我们所面对的某物），我们就有了这个感觉，一个介于第一性和第二性以及像似符和指号之间的中间时刻。第一刺激物，我在“卖力”地把它整合进一个感知判断中，是有某物需要感知的这一事实的指号。或许某物进入了我的视线，而我却没有被任何意图所驱动，以及某物对我的感知施加影响。我看见一把有绿色垫子的黄色椅子：但这要提请注意，我已经越过了第一性，我把两种质性对立了起来，我在移向更为具体的那一刻。在我面前所形成的是皮尔士所谓的准感知，这并不是完全意义上的感知。皮尔士注意到人们会把我所见到的称作“意象”，但这却是一个误名，因

为这个词会让我想到代表他物的一个符号，而准感知代表的是它自身，它只是“敲打着我的心灵的门扉，站在门道那里”（CP 7.619）。

我被迫承认某物出现了，但是这个某物更准确地说仍然是不被明显感知地出现，它绝不求助于理性。它是纯粹的个体性，本身就是“无以言表的”。

直到此时感知判断才出场，我们才处于第三性中。[(31)] 当我说那是一把黄色的椅子　的时候，我就已经使用了假设来建构对当下的准感知的判断。这个判断并不“代表”这个准感知，就像准感知甚至不是其前提那样，因为准感知甚至连命题都不是。关于准感知的特性的任何陈述都是感知判断的责任；正是判断保证了准感知，而不是相反。感知判断不是准感知的复制品（在皮尔士看来，至多是它的表征，一个指号　）。感知判断不再在第一性和第二性之间界线模糊的门槛处移动；它已经断定我所见为真。感知判断有着推论自由，而愚蠢和非理性的准感知则没有。

但不仅如此。很明确，对于皮尔士来说，在我声称这把椅子是黄色的时候，我的感知判断保留了初级像似性的痕迹。而它对其进行去除单一性的处理：

> 感知判断很粗心地声称椅子是黄色的。它不考虑黄色的色度、色调和纯度会是多少。而另一方面，准感知则一丝不苟地具体到很小的细节，它把这把椅子同世界上其他椅子区分开来；或者说，它会这样做，如果它沉溺于比较的话 。（CP 7.633）

看到在感知判断（黄色因此成为彼　黄色）中初级像似论渐变为一种类属性的平等（彼 黄色就像是我所见到的所有 其他黄色），确实颇富戏剧性。个体的感觉已经把自身转化为一类“类似”的感觉（但是这些感觉的类似性不再具有刺激源和基础之间的那种类似性）。就此而言，如果我们能够说“黄色”这个谓项近似于感觉，这只是因为一个新的判断可以谓述同样准感知的相同的谓项。而这里皮尔士似乎并不对这是如何以及为什么会发生有着特别的兴趣：他似乎接受了我在2.8.2中对基础所做的阐释：两个刺激源分别是彼此的像似符（即像似性），因为它们都是我的反应模式里的像似符。

并且，皮尔士实际上是说同样的准感知在头脑中引发了涉及“感官元素”的想象。因此，“很明确，感知判断不是准感知的复制品或图表，

无论多么概约地讲”（CP 7.637）。

这很令人迷惑。因为我们会被诱使着说这种被第三性渗透了的感知判断被认同为直接客体。而皮尔士反复地强调直接客体的像似性特征。但直接客体的像似论当然不可能是感觉的初级像似论；它已经被相似性运算和比率所主宰，它已经是图表式的或次级像似性的了。

因此，我们是不是应该这样认为，当皮尔士谈论直接客体的时候，它不是在谈论感知判断，而当他在谈论感知判断时也不是在谈直接客体？但同样清楚的是，后者无非是前者的完全意义上的实现。

我认为，我们必须分清直观客体的功能和它同感知判断的关系，所根据的是它是否被建构起来，也就是说，当重新　（但并非在先前的认知缺席的情况下）面对一种新的经验（如鸭嘴兽）或在认识已经有所了解的某物（如盘子）的过程中时。在第一种情况中，直接客体仍然是不完美的，尝试性的，在履行过程中的　；它会最终同第一种假设性的感知判断相耦合（或此像彼，或彼像此）。在第二种情况中，我求助于一个直接客体，它已经把自身放置在我的记忆里了，好像是为感知判断的形成定立方向的先前形成的图式，同时也是它的参数。感知一个盘子因此也就意味着把它认作已知类型的标记，在那一点上直接客体会发挥同样的作用，这个作用——在认知过程中——是由康德的图式完成的。最后的结果是，在那个阶段，我不仅会知道我所感知的是一个白色的盘子，而且还会知道（在我摸它之前）它会有着一定的重量，因为早已经形成的图式也包含那个信息。

感知过程是尝试性的，仍然是私己性的，而直接客体只要是能被阐释的（因此也是可传播的），就是走在成为公共性　的道路上。甚至由于一个认知图式已经由社会共同体赋予了我们，它发挥的作用不是鼓励。而是阻挠去感知新的东西的过程（就像是马可·波罗和犀牛的例子）。它的确必须接受不断的考察、修正和重构。(32)

这就是为什么有可能认为（Eco, 1979: 2.3）从某种角度来说基础、直接客体和意义是一种东西。从临时性地消退为第一级的概括的知识这个角度来讲，最初的像似性元素、我已经拥有的信息和对推论进行的初步努力都自我组合成一个单一性的图式。而另一方面，有一点是肯定的：如果我们考虑到对感知过程进行时间性的韵律分析（尽管这个过程有时甚至是瞬间的——但对于康德来说，时间性也是图式的一部分），基础和直接客体分别是一次旅行的起点和第一站，而这一旅行沿着具有

潜在的无限性的阐释轨道会持续很长时间。

只有在这层意义上讲，基础才能在被有意识地插入到阐释过程中的那一刻被认作是一个“过滤器”、一个选择器，就感知信号以及注定由直接客体使之具有相关性的动态客体的那些性质来讲。而由此没有被阐释的基础代表了前指号性的时刻，代表了在由此未被分割的连续体中寻出踪迹来的分割的可能性。(33)

在这个阶段，人们也能够把图像作为视觉对应现象重新引入直接客体。不管怎样，康德也常常说为了感知这只盘子，我必须让圆的概念发挥作用。但是，我必须把皮尔士的解读排除在发生于现代认知科学中的像似符迷恋者和像似符恐惧者之间的极其激烈的争论之外（Dennet, 1978: 10）。永远可以这样说，直接客体的图式不一定就非得是“你的头脑中的相片”，而与其说是对它的“描绘”还不如说是对一个场景的描述（Phylyshin, 1973）。在不把皮尔士卷入有关知识的“计算”理论的争论中的前提下，我们永远可以说盘子所借以感知的圆圈不是一个可以看到的几何图形，而是规则，是画圆圈的规则。对于狗的情况来说，鉴于为了识别它的形态特征（毛皮、四肢和鼻子的形状）我可以利用的纯粹几何概念并不是太多，而是（就像我们说过的那样）一个三维模型，在不预设心智意象的情况下就很难设想狗的直接客体。我不能肯定皮尔士是如何参加到认知科学领域的时下争论中去的。

也因为能够存在着对应并不旨在陈述像堂兄弟 或平方根 这样的可感知的客体的词语的直接客体。

当皮尔士是为了命题而不是为了客体而设计一个图表（据他说是“纯粹的像似符”）——因为像康德一样，他在通过具有命题形式并且是建立在经验基础上的判断来思考介于范畴和感觉之间的图式，也通过对不是由感知而认识的客体的某些东西做出断言的命题来思考——这个图表拥有只有偶尔被视觉表征的“程式”的这个侧面。我在从总体上思索图表理论，尤其是出现在《大逻辑》中的一个图表，在这本书里皮尔士想知道如何使“每个母亲都爱她的孩子中的某个孩子”这样的命题“成形”。(34) 我惊讶于这一“程式”和认知过程的某些当今的表征，并且甚至不用沿着皮尔士所就其给出的冗长而详细的解读，我感觉把它再现出来就足够了（见图2.3）。

皮尔士说得很清楚，图表就是因为是纯粹的像似符而表明了事物的状态而非其他：它没有以清晰的方式断言被命题所理解的东西，而是把

自身局限在表明内在的一些关系上。它其实是接下来的阐释的图式和前奏。但有一点是清楚的，那就是图式如今可以作为非视觉性的语言所表达的指导而被提供给一个机器，而它所表达的关系会被保留下来。不管人们是否假定了作为其包含者或活跃的生产者的头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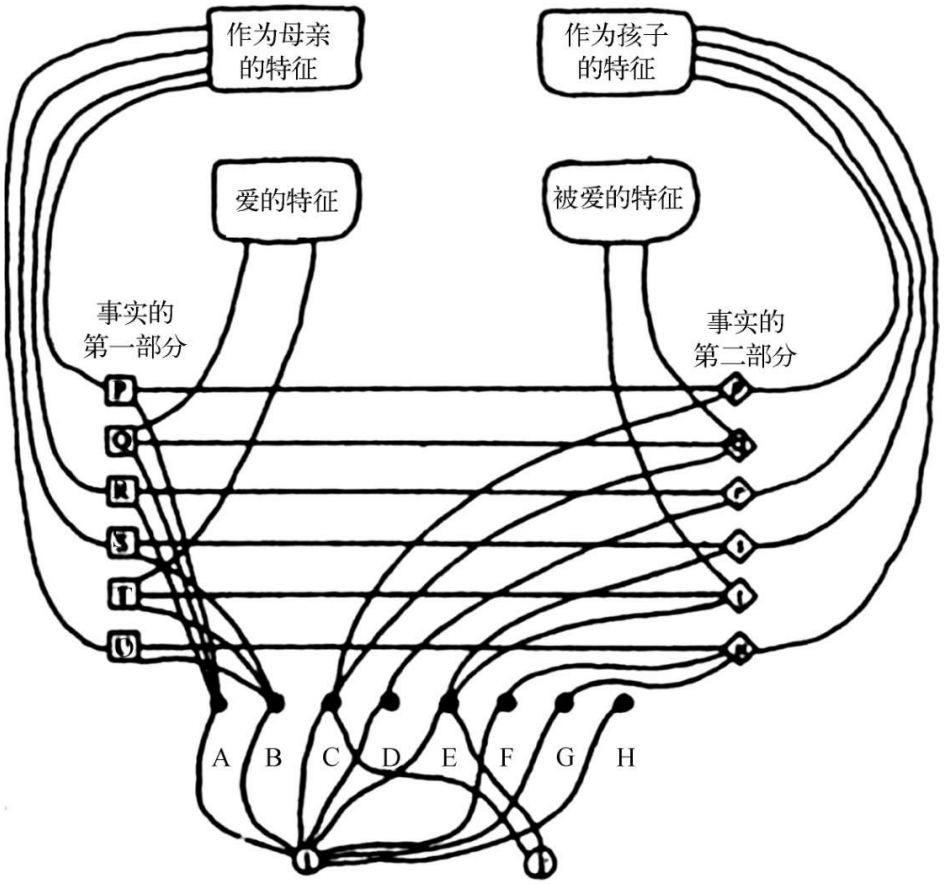


图**2.3**

这一图式被丰富地嵌入了符号性的（因此也是概念性的）元素——这些元素并不倾向于解释任何感知性的经验——这一图式是调节理解所研究情形的直接客体。它也是其意义的一个图式。

于是，从初级像似论出发和通过已经嵌入了推断的感知过程，我们获得了感知判断和直接客体之间，以及直接客体和与表征物相关的意义的首要核心之间的同一性（这种同一如果不是最终的，也至少是临时建立的）。那么作为无所不包的一套标记物、定义和阐释中介的完整意义又如何了呢？在某种意义上讲它消失了，人们可以同意奈舍（Nesher, 1984）的看法：它不会凝固在认知过程中的任何阶段，而是把自身散布在这个过程的每个阶段（包括最高级的阶段，当然是开始于最基本的阶

段）。

在这种情形中，直接客体不仅仅是康德的图式：它不那么“空”；它不介于概念和直觉之间，而是在其自身中拥有第一性的概念核，并且同时（只要其像似特性被反复重述）不仅仅使它的起始处的感觉的东西成形，不是翻译它，而是通过保存来重新阐释它，在某种意义上讲是“捕捉”和“记忆”它。或者，至少在直接客体意识到感知情形而不是抽象的词语的时候。不像图式那样——或至少在第一大批判中所给出的那种图式的版本——它是尝试性的、可修正的，通过阐释进行增殖。而它的确代表了皮尔士以非超验主义的方式解决图式主义的继承问题的路径。

但是皮尔士已经说得够多的了：如果康德不得已而推断出图式的到来所带来的所有后果，那么他的体系早就陷入了混乱。

2.9 本质

在对康德和皮尔士的双重解读即将接近尾声的时候，应该说一说为什么这一重读与我在1.10中所做的反思相关。目前我还是要继续使用图式这个概念，这个概念即使在这一重读行将结束的时候仍然显得相当模糊。但让它在直接客体和我将在3.3中确定其面目的“认知模型”之间浮动是方便的。

认知图式是充满了“好像”的构建物，以康德的观点看，这些构建物始自直觉的盲目的材料，而在皮尔士看来则始自尚未为我们提供“客观性”保证的初级像似符。即使这样，在鸭嘴兽身上仍然存在着某种东西阻止探险者们把它定义为鹌鹑或海狸，这并不能保证我们可以把它归类为单孔目动物。明天一种新的分类法将会剧烈地改变这些规则。无论怎样，从一开始，为了构建鸭嘴兽的图式，人们曾经努力地尊重仍然尚未分割的连续体 的表象所具有的本质。

即使认可图式是一个建构物，我们也绝不能认为作为建构物的分割是完全任意的，因为（在康德那里跟在皮尔士那里一样）它试图理解存在在那里　的某物，以及至少是通过呈现出一些反力来理解外在地作用于我们的感觉器官的力量。

因此，存在着图式的“真理”，一个角度、一个侧面，一个从一定的角度总是给我们呈示某些东西的细微差别。人的3-D模型仍然取决于这个事实：人不能被解释为四足动物，不管他在身体里有多少关节，在肘

连接胳膊的关节和在膝部连接腿的关节总是呈现出难以取消的一种关联性（它可以被抽象，但不能被否定）。

在图式中也存在着把鲸鱼描述为鱼的真（即利用鱼所特有的图式特征）。从分类学的角度讲这是错误的（就像我们现在所说的那样），但是从建构一个原型的角度却并非不正确（即使对我们来说仍然不是错误的）。但无论如何都不可能 把鲸鱼图式化为鸟。

即使图式是在永久的推断性生成过程中的构建物，它仍然要把经验考虑进去，允许我们通过根据习惯而实施的行为来重返它那里。这并不能让我们免于设想会有更好地组织经验的方式（否则易错论原则将没有意义），但同时它必须向我们保证，根据图式经验可以以某种方式得以处理。对某物的图式不能任意地建构，即使有可能对同一个事物有着不同的图式性的呈现。以康德看来，太阳升起，它照亮石头，以及石头逐渐地受热都是来自感知判断；太阳是引起石头受热的原因来自对整个范畴工具的运用。所有的事物都取决于知性的合法活动。但是，之所以不会发生石头受热在前和太阳升起在后这样的情况，正是因为感觉性直觉。我不能离开知性的形式去考虑从太阳到受热石头的因果连接，而没有哪种知性形式会允许我断定是石头的受热导致太阳的升起。

图式也被认为是非自然的，因为它们并不先在于自然中，但这并不改变它们是受动性的。[(35)] 正是在这种受动性的启发下连续体 的本质才被揭示出来。

---

(1) 有时马可·波罗对动物学界也有所贡献。他通过第一手的经验（或是通过对忠实记述的重构）告诉我们有一种猫（这是在意大利语版本中，或是法语原版中的瞪羚），从这种猫的肚脐下面的“溃疡处”分泌出有着奇香的“麝香”。如今我们知道存在着这种动物，我们把它识别为Moschus moschiferus：尽管它不是瞪羚，也是离瞪羚不远的近亲，是一种鹿，从其生殖器包皮的裂缝处的香囊里分泌出一种具有刺鼻香气的麝香。

(2) 参见洛厄尔演讲，IX，1865年（WR1: 471—487）；《论寻求范畴的方法之一》，1886年（WR1: 515—528）；以及《论一组新范畴》，1867年（WR1: 49—58）。

(3) 关于强迫性的三元论的罪过，皮尔士在洛厄尔演讲第十一讲中提供给我们一个很好的例子。在其中他竟敢拿圣三位一体作为第一组三元关系，而基础则被比作圣灵。是什么授权我们稍欠严肃地对待这一切，多亏了这样一个事实：在那一切的混沌之中潜伏着对非常重要的某物的追寻。

(4) 此处CP代指Collected Papers（Counbridge: Howard UP），后文同。——译

注

(5) 确实经常是歧义的阴影聚拢在直接客体的周围，就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是一种像似符（CP 4.447），它也确实是像基础一样的概念，以及在感知的层面上所识别出的感觉特性（8.183），它也是一个感知对象（4.539），而在别处它被等同于意义（2.293）。但是这些摇摆不定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在直接客体的形成中遍布着在其中建立其自身的过程的所有初级时刻。

(6) 参见《极为重要话题的游离观念》，1898年（CP 4.1—5）。即使在CP 7.540中皮尔士搞错了康德的死亡日期，他把它说成了1799年。

(7) 在《人类学》（I, 38—39）中我们看到康德在他的晚年仍然（至少是为了教学目的）总结性地描述了符号理论——并非是原创性的，而是来自从塞克斯都·恩披里柯到洛克或许再到朗贝尔特的传统教义，表现出了对符号学主题的极大兴趣。对符号学的兴趣还存在于前批判的著作中，如《论感觉界和理智界的形式和原则》（ §10）。关于康德和符号学的问题可参见艾米里奥·加罗尼（Garroni, 1972 & 1977）、埃哈德·阿尔布雷希特（Albrecht, 1975: IV）以及亚诺什·凯莱门（Kelemen, 1991）的著作。

(8) 参见迭戈·马可尼和詹尼·瓦蒂默为理查德·罗蒂著作（Rorty, 1979）的意大利语版本所作的《序言》中的注12。

(9) “当然，在康德的思想中，逻辑范畴功能起着非常显著的作用：但他却没有实现对在范畴领域中的感知和直觉的基本延伸……这也就是为什么他甚至没有区分作为语词的一般性意指的概念和作为直接性一般表呈以及最后作为一般客体也就是一般表呈的意向性对应物的概念。康德从一开始就滑倒在知识的形而上学理论的地面上，因为他准备对数学、自然科学和形而上学进行批评性‘拯救’，甚至在他把知识当作前逻辑客体化和逻辑思维得以完成的整个行为域之前，从而使知识服膺于实质性的分析归类和批判，以及在把初级的逻辑概念和规律带回其现象学本源之前”。（《逻辑研究》，VI，§66）

(10) 参见为理查德·罗蒂著作（Rorty, 1979）的意大利语版本所作的《序言》中迭戈·马可尼和詹尼·瓦蒂默的反对观点。

(11) 就这个想法我要感谢马戈·沃利（与他的私人信件）。关于寻求普遍性语言的分类法问题可参见我的著作（Eco, 1994）。也可参见本书3.4.2和4.2。

(12) 我使用下面这些代码来指代康德的作品：《纯粹理性批判》（CPR/A和CPR/B，分别为第一版和第二版）；《判断力批判》（CJ）；《引论》（P）；《逻辑学》（L）。至于CPR，参见的是柏林学术出版社版。

(13) 收录于《形而上学》（L 1），《康德作品集》，卷XXVIII，第四部分：讲座，第五卷，第一篇（柏林：德古意特出版社，1968年，第2212—2301页）。

(14) 在《引论》（P §18）中也提到一种经验判断 的上义属种。它们是建立在感觉性感知之上的，就此经验性判断加入了源于纯粹知性的概念。在我看来这些经验判断如何区别于感知判断似乎不甚清晰，但我认为（除非我们想浸淫于康德的语言史学中）我们想必把这个比较局限在感知判断和经验判断上面。

(15) CPR/B: 107。因此，就感知判断和经验判断之间的区别来看，“这个问题绝没有被解决”（Martinetti, 1946: 65）。恩斯特·卡西尔（Cassirer, 1918）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但他只在第三章的注释中提到它：“应该注意的是对经验知识类似的揭示……与其说是对一个事实的描述，还不如说是对一个极端例子的建构……康德的观点是所有‘个体判断’都具有了某种‘普遍性’的形式；所有的‘经验性’命题都在其自身包含某些‘先验性’断言：因为判断的最为根本的形式包含了对拥有‘普遍客观有效性’的宣称。”如此之重要的陈述为什么只能在注脚中找到？因为卡西尔知道他是在根据常识和系统的一致性来推断康德本应排除所有歧义性表述而清楚地表达出的东西。但康德并没有这样做。

(16) 这里，我们就让这个问题敞开着：是否他感知到了石头但搬开了这个感知对象，或是否他感知到的只是他做出反应的那一刻，在其中阐释对仍然支离破碎的视觉感知予以阐释。

(17) 在我已经写完这篇文章时我拿到了迭戈·马可尼的这本书（Marconi, 1997），但我感觉他就康德的图式主义所写的几页内容（146ff）着重地阐明了其过程性特征。

(18) 关于反刍动物的令人不解的故事可参阅《后分析篇》（卷II, 98, 15ff.）以及《论动物部分》（642b—644a 10&663ff.）；还有我的《角、蹄子和鞋：不明推论的三种类型》（现载Eco, 1990: 227—233）。

(19) 在另一方面，让我们从一个假设的亚当的观点出发，他第一次看到猫的时候什么其他动物也没看见过。对于这样一位亚当来说，这只猫会被图式化为“会动的东西”，在此时它所具有的这种性质使它类似于水和云彩。但我们可以想象得出这位亚当将会把猫跟狗和鸡放在一起，放在受到他的惊动就要不期然地做出反应并且听到他叫一般都会可预知地做出反应的会动的物体，这样就同水和云区别开来了，后者看上去是在动，实际上对他的在场无动于衷。在这里会有人谈到一种前范畴性感知的形式，这种形式先在于概念性范畴，于是看到一只狗或一只猫时所感知到的动物性仍然与动物这个属无关，这个属至少自从普菲力欧斯和他的树那个时期就劳顿着符号学家们。不过，当下我不会有意地引入“前范畴”这个观念，原因在于就像我们将在3.4.2中看到的关于被称为“范畴化”的过程那样，这种形式的表达暗含着不属于康德的范畴观念。

(20) 这就是我在《角、蹄子和鞋：不明推论的三种类型》（今载Eco, 1990）中所定义的创造性不明前提推论。关于此可参见Bonfantini and Proni,

1980。

(21) 《康德遗著》（第231页，注释1）。在《序言》中，维托里奥·马修说道：“即使通过保留范畴的必要的结构，人们也仍然需要考虑外在 的自发活动，这个活动被知性意识为是开始于 范畴的，但又不止于范畴……建构的不仅仅是源于 范畴之物，而是所有可以被思索之物，并且不能陷入矛盾之中”（p.21）。康德大概就是为了达到这种敢作敢当而需要对《判断力批判》进行一番审美审视；只有在那时“才诞生了新的图式主义——一种自由的图式主义，没有概念，属于想象 的图式主义——处于组织感知的最初能力阶段”（Garroni, 1986: 226）。

(22) 维托里奥·马修：《序言》，《康德遗著》，第41—42页。在此最令人感兴趣的方面是，康德赋予知性越多的建构力量，他就越会这样做，因为他似乎已经被说服了，认为连续体 有着（正如我们在这本书中的第一篇文章中所讲的那样）一个特性；也就是，他需要所有的一切来解释这个事实（如果我可以用皮尔士的公式来表达我自己的话），即普遍性规律在自然中发挥作用，因此也就很自然地存在着物类的客观实在性。有趣的是，皮尔士越接近这个实在论观念，他离康德的早期著作就越远。关于此可参见Hookway, 1988: 103—112。

(23) 就像恩佐·帕齐所说（Paci, 1957: 185），它们并非是建立在必要性上，而是建立在或然性 上。

(24) 参见卡尔－奥托·阿佩尔的著作（Apel, 1995）。知识的先验性主体成为社会共同体，这一社会共同体在一种半“进化论”的意义上接近于从长远看经过试错过程而变得可被认知的事物。也可参见卡尔－奥托·阿佩尔的著作（Apel, 1975）。这促使我们对反笛卡儿主义的立场，以及对不可认知的数据的拒绝承认予以重新审视，这些也可以被定义为谨慎而且是防范性的与康德的物自体的脱离。动态客体是以物自体开始的，但是在阐释的过程中它越来越多地受到调整——即使只是潜在性的调整。

(25) 在这个意义上卡尔·波普尔说（Popper, 1969: I, I, v），当康德声称我们的知性不从自然中抽取其自身的规律，而是把规律强加给自然的时候，他说得对；但是当他坚持认为所谓的规律必然为真或我们必然会成功地把它们强加给自然的时候，他就错了。自然经常迫使我们放弃我们的规律，只要这些规律能被驳倒。于是波普尔选择了对康德的原则进行重构，也就是说，知性并不是从自然中寻找我们自己的规律，而是企图把它们强加给它——有着程度不同的成功结果。

(26) 或者再次这样：“我说感觉 的意思是一种意识，其中没有分析、比较或任何什么样子的过程，其中也不包括把一段意识同另一段意识区分开来的整体性或部分性的行为，这一意识具有自身的积极性质，其中无以包含，其所有的一切为其自身……”（CP 1306）

(27) 哈贝马斯（Habermas, 1995）强调了皮尔士从哈佛大学演讲开始的对心理

主义的批评。阐释本身的过程被“无名化”了、被“非个人化”了：头脑可以被看成是符号之间的关系。这导致哈贝马斯在皮尔士那里看到缺乏一种对作为主体间性事件的交流过程的兴趣，这允许奥勒（Kettner, 1995）在回答他时强调，相反皮尔士有时也表明自己对主体之间的交流有所意识。但是，众所周知，你想让皮尔士说什么他就说什么，根据你如何去解读它。我认为有可能解释初级像似论的过程而无需借助心智活动或表呈——在没有悖离皮尔士的前提下。

(28) 要注意的是在这一阶段甚至不能声称感觉呈现了与某物的相似性，这种相似性存在于客体或刺激场中（在感觉红色的情形中我们很清楚地知道这个客体中没有红色，至多也只有色素或是光的现象，我们对它们所做出的反应是红色的感觉）。我们甚至会有两个客体，一个色盲（他会把绿色错当成红色），而另一位则不是色盲。这样一来，第一位主体的感觉就跟第二位的感觉不一样，但两者仍然对刺激源有着持续的反应，两者都被教授把那个刺激源回答为是红色。我要说的是对每个人来说在刺激源和感觉之间总是存在着一种持续的关系（以及通过文化上的偶然因素两者能够容易地进行交流，因为他们总是把火说成是红色，把草说成是绿色）。

(29) 参见Sebeok, 1972, 1976, 1978, 1979, 1991, 1994。

(30) 在这层含义上，兰斯德尔（Ransdell, 1979: 61）能够坚持认为在给定了知识的两种理论可能性的前提下（即知识是客体的表呈，以及知识是对在其自身中的客体的当下感知），皮尔士的建议就成了这两个立场的动态性综合。

(31) 富马加利（Fumagalli, 1995: 167）写道，“感知判断的理论是皮尔士哲学中最后一个曝光的理论”。他还强调了这个理论的新奇性。他澄清说皮尔士的感知对象不是一种感觉材料，一种可感受的特质，而“已经是非意识性认知阐明的结果，这种阐明把数据用结构形式进行了综合”，或是“一种对来自纯粹感觉的数据，即神经刺激源进行心理加工之后的结果”（1995: 169）。

(32) 我认为为了阐释从过程到感知判断的转变而进行的最富成果的努力之一是由罗伯特·英尼斯（Innis, 1994: 2）做出的，这位作者令人信服地勾勒出了皮尔士、杜威、比勒、梅洛－庞蒂和波拉尼之间的相似之处。

(33) 参见Perri, 1996（I.II.3）和Nesher, 1984。

(34) 在CP 1.227中，皮尔士阐明道，在拥有像似符这个范畴的情况下，包含简单质性的事物是图像 ，表呈双重关系的是图表 ，那些表呈两个客体的特征之间比拟关系的是隐喻 （在我看来这个词是在更宽泛的“概念性明喻”这层意义上使用的）。

(35) 符号的理据这个概念并不排除符号的规约性以及替代性表呈的出现，两者都是有理据的 ，关于这些可参见《符号学理论》（3.5）。

第三章　认知类型和核心内容

3.1　从康德到认知主义

皮尔士说，如果康德足够早地考虑图式的话，图式就会充斥在他的所有著作里（WR 5: 258—259）。在前一章，我建议正是图式主义迫使康德在其第三大批判中转变方向的。但是我们需要再说一些：如果我们重新考虑康德的图式主义问题，本世纪从真值函数语义学到结构变量语义学，其中很多会发现自身陷入困境之中。而这就是平常所谓的“认知研究”领域中所发生的。

就实际而言，在（与知识的建构主义观念相联系的）康德图式主义的各种形式中，有一些出现在了当代的认知科学中，即使它们的践行者有时并没有意识到这一关联。 (1) 不管怎样，如今当我们遇到像图式、原型、模式和范型这样的概念时，它们（例如，它们不含有先验主义的色彩）当然与康德的概念没有可比性，这些词语也不能被当作同义词来理解。

并且，这些认知“图式”经常被有意地用来解释感知或认识客体和情形这类现象，而我们看到为了解释所有的物体都有重量　这样的判断的可能性而产生出来的康德图式主义，恰恰就在解释我们是怎样拥有经验概念时缺乏这种标志。认知主义把注意力拉回到经验概念上来，重新对洛克（胡塞尔基本上也同样如此）所考察的事物提问：在我们谈论狗、猫、苹果和椅子时发生了什么？ (2)

但是说认知论就猫和狗提问并不意味着它所得出的（很多并不协调的）结论是令人满意的。图式主义的阴魂弥漫在相当多的当代研究中，但是这一隐秘艺术的神秘所在还没有被揭示出来。

我也不会自命不凡地在这些章节中揭示这个神秘，我们会看到，原因也在于我不想把脑袋伸进我们的心智或头脑过程的黑匣子中探个究竟。我只会问自己几个关于可能的新图式主义和意义的符号学观念之间，以及词典和百科全书及阐释之间的关系的问题。 (3)

鉴于我想让这些思考具有游艺特性这一点，我不会总是试图去确定

当今认知论领域中的立场、理论、研究或思想流派。相反，人们将要看到，我会重述能够例示其中一些问题的很多“故事”（即以叙事形式出现的心智实验）。

我的大部分故事讲的都是极其相似于康德所持的经验性概念的某些东西：我要讲的是我意欲研究我们言说以下几个对象的方式：（i）我们有着或可能有着直接经验的客体或情形（如狗、椅子、行走、在外吃饭、爬山）；（ii）我们没有经验到但有可能会获得经验的客体和情形（如犰狳或是做阑尾切除手术）；（iii）有人的确经验过但不再经验的客体或情形（如恐龙和南方古猿），但关于它们社会共同体传达给了我们足够的说明，以让我们好像经验过一样予以言说。

从符号学的角度研究这种初级的现象首先要提出一个基本的问题：谈论感知的指号过程是有意义的。

3.2 感知与指号过程

作为指号过程的感知问题已经在第二章中出现过。当然，那些不熟悉皮尔士观点的人将会发现这个概念很难理解（或这属于半“扩张主义的”），因为如果我们承认连感知都是一种指号现象，在感知和意指之间做出区分就变得有些棘手。[(4)] 我们曾发现胡塞尔也认为把某物感知为红色和把某物命名为红色　应该是同一个过程，但这个过程会有各种各样的阶段。在把猫感知为猫以及把它命名为猫　，或是指称它为所有猫的外在符号之间难道没有一个跳跃或鸿沟（至少是从起点到终点　的那种转换）吗？

我们能否把指号现象从符号的观念中分离出来呢？不可否认，当我们说烟是火的符号的时候，我们所注意到的烟还不是一个符号；即使我们接受了斯多葛派的立场，烟成为火的符号不是在它被感知的时候。而是在我们决定它代表他物的时候。为了过渡到那个时刻，我们必须离开感知的当下性，而把我们的经验转译为命题性词语，这样对烟的观察才能成为指号推断的前件：（i）有烟，（ii）如果有烟，（iii）那么就有火。从（ii）到（iii）的过渡涉及的是命题性表达的推断；而（i）则涉及感知问题。

相反，我们论及感知的指号过程不是在某物代表他物　的时候，而是在通过一个推断过程从某物中我们会对那个相同的某物　而不是任何

他物言述出一个感知性判断的情况下。(5)

让我们假设有一个人，他对英语几乎一无所知，但是却常常看唱片封套、明信片或各种罐装商品上的英语标题、名称或语句，而因此对它们很熟悉。他收到一封传真，就像经常发生的那样，这封传真上的线和无法阅读的字母叠加在一起，变形扭曲了。让我们假定（通过把无法阅读的字母改写为X），他设法读出Xappy neX Xear的意思来。即使他不明白这些单词的意义，他也会记得看见过像happy、new和year这样的表达，于是就认为这些就是传真所意图要传达的词语。他因而就会单靠这些词语的形状从这张纸上的东西（表达平面），而不是从这些单词所代表的东西（这样的话他会去查词典）上进行推断。

因而，任何现象，只要它是作为他物的符号以及从某个角度才得以理解的，就必须首先要被感知。感知之所以成功正是因为我们受到了现象都被假定性理解为符号这个观念的指引（否则我们就不会注意某个刺激物）。这个事实并不能消除我们如何去感知它这个问题。(6)

当现象学传统论及“感知意义”的时候，它所指的某物是合法性地先在于作为表达式的内容的意义构成；然而（参见《符号学理论》：3.3）如果我在黑夜中看见一个模糊的动物形状，感知能否成功（做出那是一条狗 的判断）受到认知图式的制约，这个图式是关于狗我所知道的一些事情，并且可以被当作我所常常赋予狗 这个词的内容的一部分。在这种情况中我进行了一次推断 ：我推测我在黑夜中看见的模糊的形状是狗 这种类型的代指符 。

在传真这个例子中，-ear这几个字母在推断过程中代表y，它们使假定得以可能。我们例子的主角拥有至少是关于一个单词的（纯粹形状上的）知识。这个单词以这些字母结尾，因此猜测-ear是指示year的词汇类型的一个（不完整的）代指符 。如果说在另一方面，他熟通英语知识，他也有权假定缺失的字母可以从b、d、f、g、h、n、p、r、t和w中选择（其中每一个都可以同-ear形成一个有意义的英语单词），而不会把它假定为c、i、o、q或u。但是，如果他把这一推断延伸到整个Xappy neX Xear语段，他就会注意到只有一个答案是可能的，因为他假定了整个语串（在三个地方都是不完整的）就是Happy New Year（一个常备的表达美好祝愿的高度符号化的表达式）。

那么我们可以说，即使在这种初级的过程中，代指符代表 其类型。但是在对未知客体的（如鸭嘴兽）感知中又会怎样呢？这个过程肯

定会很冒险，代表　是通过反复试错的过程实施的。但一旦感知判断建立起来，从类型到代指符的相互指称的关系就被确立了。(7)

指号过程的基本特点就是推断（Eco, 1984），而由代码建立起来的等式（a=b）只是指号过程的固化形式，只有在密码　中才能完全找到——如像在莫尔斯电码中的一个表达式和另一个表达式之间的对等（Eco, 1984: 172—173），于是感知推断可以被当作是一个初级指号过程。(8)

自然地，可以确定的是这个问题完全是唯名论意义上的。指号过程只有在已被约定俗成的符号功能出现的时候才发生。如果这一点确立的话，那么谈论感知情形中的指号过程就会是纯粹隐喻性的——而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将不得不做如是言：所谓的初级指号过程只不过是指号过程的前提。要是这会使抛弃无意义的讨论成为可能的话，那么我在论及感知前指号过程时就没有什么问题。(9) 但是事情并不会发生如此剧烈的变化，因为，在后面的故事中我们会看到，这个初级阶段和随后的完全意义上的指号过程的发展之间不会提供明显的断裂；相反，这个关系构成了一个阶段性序列，在其中前一个阶段决定了后一个阶段。

3.3　蒙特祖马二世和马

第一批匆忙赶到海边的阿兹特克人目睹了西班牙征服者的登陆。(10) 虽然他们做出的第一反应中只有很少的痕迹保留了下来，我们拥有的最好的信息依靠的是西班牙人的报道和事件发生后所记录的当地编年史，我们确切地知道各种东西肯定完全使他们感到惊讶：船只；西班牙人吓人而威严的胡须；赋予那些拥有白得不自然的皮肤的入侵者唬人气势的全副甲胄；火枪和大炮；最后，除了张牙舞爪的狗之外，还有那些从来没有听说过的怪物——马，与骑着它们的人可怕地共栖共生在一起。

这些马跟鸭嘴兽一样也从感知上令人困惑。起初（或许也是因为他们不能把马同矛、旗和盖在马身上的盔甲区别开来），阿兹特克人认为入侵者骑的是鹿（就像马可·波罗做的那样）。于是受到先前知识系统的左右，但又想把这种知识同眼前所见的事物协调起来，他们一定得尽快做出一个感知判断。一头动物在我们面前出现，看起来像一只鹿，但不是　。同样地，他们也不会认为每个西班牙人骑的是不同种的动物，

即使科尔特斯率领的这些人所带来的马匹有着各式毛皮。他们因此对那种动物有着一定的了解，起初他们称之为maçatl，这个词他们不仅用在鹿的身上，而且用在所有的四足动物身上。后来，由于他们接受并改造了由侵入者带来的物品的外来名称，他们的纳瓦特尔语把西班牙语的caballo（马）转化为cauayo或kawayo。

在某一刻，他们决定派信使到蒙特祖马二世那里去，告诉他登陆以及他们所亲眼目睹的可怕的怪物的事情。我们有他们送给主子的第一条信息作为证据：一封文书用图形传达这则消息，并且解释入侵者骑着有房屋顶那么高的鹿 。

我不知道蒙特祖马二世遇到这种难以令人置信的消息（穿着铁甲和拿着铁制武器的人，他们或许不是凡间出身，还配备了庞大的工具，抛出的石球能摧毁一切）是否会明白这些“鹿”是什么。我猜想送信人（他们担心这个事实：在他们的狭窄的森林地带，如果消息不合接收者的口味，就有可能会惩罚送信人）振作起勇气，不仅是用词汇拼凑起这个报告，因为蒙特祖马二世习惯于要求他的报信人提供给他对同样的东西的所有可能的表达。于是他们很可能会用自己的身体暗示鹿　的动作，模仿它的嘶鸣声，演示它的脖颈如何长着长毛，并且还添油加醋，说它是如何可怕和凶恶，能够发脾气，让所有想制服它的人无所适从。

蒙特祖马二世接收到了这些描述，基于此他试图去了解这种未知的动物，上帝知道他是如何想象的。这既需要送信人的技巧也需要他头脑灵活。但他当然也明白它是一种动物，令人头疼的动物。实际上，照那些编年史所载，起初蒙特祖马二世没有问其他的问题，而是陷入了令人焦虑的沉默之中，头低着，表情茫然而悲伤。

最后，蒙特祖马二世和西班牙人的遭遇就发生了，而我会说，不管送信人的描述多么混乱，蒙特祖马二世会很容易地识别那些被称作“鹿”的动物。简单地说，直接面对着关于鹿的经验，他肯定调整了他对它们所做的最初想象。这样，像他的手下人一样，每当他看见鹿，他也会这样去识别它，而每次他听到友人谈论鹿，他都会明白谈论者说的是什么。

于是，当他逐渐地熟悉了西班牙人，他就了解了许多关于马的事情，他就开始称之为cauayo，他就会知道它们来自哪里，它们是如何繁衍的，它们吃什么，它们怎样被喂养和训练，它们还有什么用途，令他遗憾的是他会很快明白它们在战场上是多么有用处。但是根据这些编年

史，他也会就入侵者的非凡间的来历心存怀疑，因为有人告诉他，他手下的人成功地杀死了两匹马。

在某一个时间点上，蒙特祖马二世赖以逐渐增长其关于马的知识的学习过程终止了，不是因为他不能再继续获知，而是因为他被人杀死了。我将对他（以及很多由于知道关于马的实情而跟他一起被杀害的人）暂且不论，目的是为了考察在这个故事中发挥作用的大量各异的指号现象。

3.3.1 认知类型（**Cognitive Type**，简称**CT**）

在他们的初步感知过程结束的时候，阿兹特克人帮忙阐明了我们将要称之为马的认知类型（CT）的东西。要是他们生活在康德的世界里，我们就会说这个类型是允许他们在概念与直觉的多样性之间进行调和的图式。但是对于阿兹特克人来讲，既然在西班牙人登陆之前没有一个关于马的概念，这个概念在哪里呢？当然，阿兹特克人在看到一些马之后构建了并不比3-D模型相差多少的形态图式，正是基于此他们的感知行为的连贯性才得以建立起来。但是所谓的CT，我并非说它只是一种形象、一系列的形态或动作特征（这种动物小跑、跳跃和跷起前腿）；他们还感知到了马富有特点的嘶鸣声，也许还有气味。除了外貌特征之外，阿兹特克人肯定是马上赋予了马以“动物性”特征，因为maçatl这个词是即刻就被使用了起来，还要加上能够引发畏惧心理和“可骑性”这种功能性特征——鉴于经常看见有人在他背上。简而言之，我们可以这样表述：马的CT从一开始就有多介质特征。

3.3.1.1 对代指符的识别

在以上所阐明的CT的基础上，阿兹特克人或许马上就能够把他们从未见过的其他样本识别为马（不管颜色、大小和角度上的不同）。正是识别现象诱使我们去把类型　　作为对代指符予以比较的参数进行谈论。这一类型与亚里士多德－经院派哲学的“本质”没有关系，而我们对认识阿兹特克人从马中掌握到什么不感兴趣（也许某类身体的表面特征使他们不能够区别是马是骡子还是驴）。然而，肯定的是，通过在这层意义上谈论类型，我们构造出了洛克式的“一般观念”的阴魂，而有人会持反对观点，认为我们不需要这些来解释识别的现象。我们所需要说的是阿兹特克人把同一个名字用在了不同的个体身上，因为他们发现它们之间彼此相似。而这种个体之间的相似观念并不比代指符和一个类型之

间的相似观念少些混乱。即使是为了表达据以说明代指符X相似于代指符Y的判断，也需要对相似标准予以阐明（两个事物在某些方面相似而在另一些方面不相似），因此类型以参数的身份鬼影绰绰地出现了。

另一方面，当代的一些认知理论告诉我们，识别是在原型的基础上发生的，在其中被选为范式的一个客体被置入记忆中，而其他的则根据与这个原型的关系来识别。但是说一只鹰是鸟是因为它同鸟的原型麻雀相似，说明选择的是麻雀最为相关的一些特征（而去掉了例如大小这样的特征）。于是，如果照着这个样子做的话，我们的原型就会成为一个类型。

如果我们在这里重新使用康德的图式的观念，那么CT就成为了一个规则，一套建构马的形象而不是建构一种多介质形象的程序。在任何情况下，这个CT不管是什么，它都是允许识别的东西。在这一点上，我们在设定了这个类型（图式或多介质形象，如其可能的那样）的存在（某处或别的什么地方）之后，我们就厘清了一个古老的在场的区域，而这个区域无疑仍然居于康德的世界中：如果我们设定一个CT，这个CT不再需要让概念发挥作用。尤其是对我们的阿兹特克人来说，CT不再在马的概念（这个概念他们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没遇到过，除非我们设定极其超文化的柏拉图主义）和直觉的多样性之间摇摆。CT是允许他们把直觉的多样性统一起来的东西，如果它对他们是适用的，对我们也不例外。

3.3.1.2　命名和得体的指称

如果有人过来说马的概念比阿兹特克人所知道的任何东西都丰富，这证明不了什么。我们周围很多人拥有的马的CT并不比阿兹特克人所拥有的更周详，而这并不会妨碍他们说他们知道马是什么，只要他们能识别出马来。在我们的故事的这个阶段，还有很多关于马的东西阿兹特克人仍然不知道（它从哪里来、它如何吃东西、它如何繁衍、它如何喂养幼马、世界上有多少种类以及甚至它是无灵性的动物还是有灵性的动物）。但是在他们所知道的基础上，他们不仅能够识别它，而且对它的名字也达成了一致，而在这样做的过程中，他们意识到他们中的每个人都是通过与别人一样把这个名字用在同样的动物身上而对这个名称做出反应的。命名是首要的社会行为，这种行为使他们相信他们所有的人都是在不同的时刻把不同的个体作为同一类型的代指符加以识别的。

不需要用给客体对象－马进行命名才能识别它，就像有一天我意识

到一种不快，但难以定义的内心感觉，所根据的只是它跟我前一天感觉到的一样。然而，“我昨天感觉到的那个东西”已经是我所拥有的感觉的名称了；如若我把这种感觉——况且还是一种极其私己性的——向别人提起，那就更甚了。实现到属名的过渡是出于社会的需要，这样可以把这个名称从当下 情景中间离出来，再把它同类型绑缚在一起。

但是阿兹特克人又怎样知道它们用在相同CT上的是maçatl这同样的一个名称呢？有一位西班牙观察者（姑且称之为谜一般的何塞）想知道当阿兹特克人通过说出maçatl的方式来指示一个类属的时候，他指的是不是每个西班牙人都认识的那种动物；还是什么由马－骑马者组成的不可分离的组合、这匹动物闪亮的马饰，以及有一种未知物朝他走来；抑或是他想要表达这样一个命题：“看！从海里出来了一些非凡间的生物，它们是我们的先知预言的，有一天格利佛会把它们称为Houyhnhnms（有理智和人性的马）！”

确定每个人都拥有一个对应着名称的共同的CT的情况只有在贴切指称的情况下才会发生（即成功实现的指称的情况）。在第五章中，我会探讨指称观念存在的种种问题。但是经验告诉我们存在着这些情况，我们指称某个东西，而其他人表示他们非常明白我们想要指称的东西——例如，当我们在请求某人把桌子上的书拿给我们的时候，这个人拿给我们的就是书而不是一支笔。假定西班牙人很快地同当地居民相熟起来，如果有人让土著人给他牵一匹马，这名土著人就牵回了一匹马（而不是一只篮子、一朵花、一只鸟或马的哪个部分），我们就有了证据，说明双方都用同样一个名称识别了同样一个CT的代指符。

在这个基础上，有可能提出各种CT的存在而不必非得要了解它们是什么以及在哪里。而在激烈反心智主义的时代，甚至连假设任何一种心智事件的存在都是被禁止的。但是在认知学研究蓬勃发展的时期，要了解马在阿兹特克人的“心智”中的CT是否是由心象、图形，由命题表达的确定性的描述构成的；或者是否包含有他们的“心语”的先天的字母以及他们对——用纯粹布尔的术语说——那些所谓的离散信号串进行处理。在认知科学领域中的最大化输入的问题，在我看来与我所选择接受的观点完全没有关系：只考虑民间心理学的数据，或者是让那些我仍然认为具有很大用处的可敬的哲学概念焕发生机，也就是从常识　的角度来认识事物。正是在常识的基础上我们找到了识别和得体的指称　这两种现象。 (11)

3.3.1.3　CT和黑匣子

在我们感知某物的时候，在我们的“黑匣子”里发生了什么是认知科学家们所争论的一个问题。例如，他们争论的焦点集中在（i）到底是外部环境为我们提供了所有必要的信息，而不需要我们的心智或神经系统这一方的建构性作用，还是有着对刺激场的选择、阐释和重新组织；（ii）在黑匣子中有着被指定为“心智”或纯粹的神经过程，还是像在新关联主义领域发生的那样，我们可以断言规则与数据之间的同一性；（iii）各种认知类型或图式（如果有的话）在哪里；以及（iv）它们是如何被心智或大脑组合起来的。这些都是我不 打算处理的问题。

各种CT可能存在于心智中、大脑中、肝脏中、松果体中（如果不是如今被褪黑激素所占领的话）；它们甚至可以属于一个非私人的仓库，其中塞进了一些普遍而活跃的知性，吝啬的上帝从那里把它们拿过来施舍给我，出于偶因论我每次都需要它们（而有些认知科学家毕生都在研究不能分清杯子和盘子的试验对象，他们必须确定为什么那些试验对象的一些大脑区域不再与上帝发出的波长相谐调）。但是我们必须从这个原则出发，即要是存在着贴切的指称行为，也是因为再次识别先前感知的某物，以及确定客体A和客体B满足作为一只杯子、一匹马或一座建筑的必要条件——或者两种形状都可以作为直角三角形而接受定义——我们把代指符同类型联系起来（不管它是一个精神现象、物理性存在的原型，还是从柏拉图到弗雷格、从皮尔士到波普的哲学所一直力图解释的第三世界实体中的一员）。

假定CT甚至并不迫使我们提前决定它们是否会全部或部分拥有对心象的组构，或者能够受到严密符号的运算和处理。众所周知，像似符痴迷者和像似符恐惧者之间的争论是当今认知心理学家们的中心议题。我们不妨限制在对考斯林－皮力辛争辩的总结中 (12) ：一方面，像似类型的心智呈现形式似乎是不可或缺的，如果我们要解释认知过程的全部系列，与其相关的命题性解释出现时并不充分，这一假设也似乎被计算机模拟试验所证实；另一方面，心智想象似乎是一种简单的副现象 ，作为对只有用数字语言才能获得的信息的阐明而得到解释。因此，从这个立场出发，心象并不是被融合进我们的硬件当中去的，而只是次级性的输出。

这样，可以说，爱情不在神经层面上存在，而坠入爱河是一种基本上建立在复杂的生理互动基础上的副现象，这些互动有朝一日会通过一种算法而得以表达出来。这并不会妨碍“坠入爱河”这一种现象在我们个人和社会生活、艺术和文学、道德伦理，甚至经常在政治中所处的中心

地位。结果是，情感的符号学并不想探究我们感到仇恨或恐惧、愤怒或爱慕时在我们的硬件中所发生的一切（尽管值得探究的东西的确也会发生），而是想探究我们在识别它们、表达它们和阐释它们时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于是，我们完全明白在奥兰多被描述为狂烈而不是痴情时意味着什么。

符指经验告诉我们，我们有着保留心象的印象（即使一种心智并不存在），而首先我们通过视觉表象公开地、主体间性地阐释很多词语。所以，知识的像似成分连同CT的存在都必须接受假定，如果我们想揭示常识向我们所提出的内容的话。图像既是引导系统也是语言工具，如果我要告诉某个人到大街怎么走，我可以提供给他关于他要走的街道的冗长的语言性示意，也可以给他看一张地图（这不是大街的图画，而是可以让人找到它的图示步骤）。这两种方法哪一种更好取决于我的对话者的能力和性情。(13)

我拒绝把鼻子伸进黑匣子探个究竟似乎可以被解释为是对哲学（具体到这种情形）是相对于科学的“低等”知识形式的承认。但并非如此。我们之所以能够假设各种CT存在于这个黑匣子中，正是因为我们主体之间可以对它们的输出的构成内容进行核实。我们拥有谈论这个输出的工具——这或许就是符号学有用于认知科学之所在，也就是有用于认知过程中符指的那一面。

3.3.2 从CT到核心内容

起初，阿兹特克人想必会觉得他们的CT是个体性的，当他们开始说出maçatl这个名称的时候，他们肯定能意识到恰恰相反，CT已经建立起了一个一致性区域。起初一致性区域的设定是为了解释他们是因为使用同一个词语才得以相互理解的。但是，他们一点一点地开始走向通过那个词语所理解的集体性的阐释。他们把“内容”同maçatl这个表达联系在一起。这些阐释就像我们所想象的那样类似于一个定义，但是我们当然不能认为我们的阿兹特克人相互之间想要表达的就跟一部百科全书写的一样：“一种食草性哺乳性动物，马科，奇蹄目，脚被保护性的指甲包裹，中指高度发达（马蹄）。”

首先，这种一致是作为一种对经验的无序性交换而发生的（有些人会指出，这种动物沿着脖颈处有毛发，这种动物在奔跑时毛发会在风中飞扬，而有人一定会首先注意到马饰不属于这种动物的身体，等等）。

换句话说，阿兹特克人在一步一步地解释他们的CT的特点，以便对其尽可能地达成一致。他们的CT（或多种CT）可以是个体性的，而他们的解释则是公共性　的：如果他们把它们写下来，或者使用象形符，或者如果有人把他们之间所说的话录下来，我们就会有一系列的可被证实的阐释中介　。实际上，从固有的证明仍然存在这一点上来看我们拥有它们，我们之所以不能确切地知道是什么掠过阿兹特克人的头脑，只是因为我们有理由怀疑证言是滞后的，是对占领者对阿兹特克人作出的第一行为反应的阐释的阐释。但是，如果这些阐释中介是可以被完整获得，就像是科学家第一次看到一只鸭嘴兽时的那种情形，阿兹特克人不仅会弄清楚它们的CT是什么，还会界定他们赋予maçatl这个表达式的意义。

我们将这套阐释中介称作核心内容 （Nuclear Content, NC）。

我更倾向于谈论核心内容而不是意义，这是因为根据长期以来的传统人们会倾向于把意义同心智经验联系在一起。在某些语言中这种混淆会比其他语言更厉害些。我们只需要考虑英语词“meaning”，它可以代表“存在于头脑中的东西”，也可以代表一种意图，代表被当作存在的东西，代表被指示或理解的东西，代表含义、指意等。我们也不能忘记meaning还是以动词to　mean的形式出现的，它可以被定义为头脑里有、意欲、代表，而只有在为数不多的情形中它才意指社会性记录下来的同义关系（在韦伯斯特词典中给出的例子是“德语ja的意思是yes”）。同样的含义变异在德语中还有动词meinen。拿意大利语来讲，即使significato这个词经常被理解为“符号所表达的概念”，significato和significare这对词也可以用来表达思想或情绪、一个表述所引发的情感效果，以及某物所给予我们的重要性和价值等。

另一方面，内容这个词——在叶尔姆斯列夫看来是作为一个表达式的相关物——欠缺妥协性，还可能就像我使用它的方式那样被以公共意义而不是心智意义来使用。这一旦得到澄清，在当今的某个理论论点的要求鼓励我这样做的时候，我就会使用meaning这个词，但只是作为内容 （*content* ）的同义词。

在某些情况中，CT和NC实际上可以重合在一起。这时，CT完全地决定了由NC所表达的阐释中介，而NC又使构想一个适当的CT成为可能。然而，我希望再次阐明CT是个体性的而 NC是公共性的 这一点。我们不是在谈论完全一样的现象（有些人会统称之为“阿兹特克人关于马的能力”）：一方面，我们谈论的是一种感知符指现象（CT），另一方

面，所谈论的是交际共识现象（NC）。CT——既看不到也触摸不到——或许只能在识别、认同和贴切指称现象基础上被假定；NC所代表的是我们试图去主体间性地阐明哪些特征构成一个CT的方式。我们以阐释的方式去识别的NC可以被看见和触摸到 ——这不只是一个隐喻，鉴于horse（马）这个词的阐释中介包含很多用铜或石头雕刻成的马。

如果蒙特祖马二世收集了他的信使所画的所有的象形符，拍摄他们的一举一动，录下他们的话，在把所有这些证据都锁在柜子里之后处死了这些信使，然后自己自杀，留在柜子里的东西就是对于阿兹特克人来说maçatl这个表达式的内容。接下来就轮到找到这个柜子的考古学家去阐释这些阐释中介了，而只有通过对那个内容的阐释，考古学家随后才能够猜想阿兹特克人对马的CT会是什么。

一个CT并不一定就来自感知经验；它可以在文化中（以NC的形式）接受传播，接着使得以后的感知经验得以实现。这就是信使借助图像、手势、声音和词语传递给蒙特祖马二世的maçatl的NC。在这些阐释的基础上，蒙特祖马二世想必获得了马的“理念”。这个“理念”是他临时在以阐释中介的形式接受的NC的基础上建构起来的CT的核心。 (14)

NC被表达的方式也帮助解开我们是否拥有心象这个问题所形成的结。 (15) 一个NC有时用词语来表达，有时用手势，有时通过图像或图表来表达。基本上来说，马尔的3-D模型的绘制就其是公共性的这一点上讲是用来阐释我们的CT过程模态的NC的一个元素。在我们的头脑中，是什么对应于那个预设的图像的呢？我们姑且称之为神经激活。那么，即使那种激活的模式并不对应于我们所直觉性地称之为图像的东西，那些大脑现象也会代表构想和阐释我们的马的类型的原因或我们能力的对等物。我们假定一个CT是生产一个NC的能力，我们把NC看作是某个地方存在着CT的证据。

3.3.2.1 对鉴别的示引

一个词的NC还为这个类型的其中一个代指符的鉴别提供标准或示引（或者如他们所说，为鉴别指称物）。 (16) 我使用“鉴别”而不使用“识别”是因为我喜欢把后者专门用在严格地依赖于先前感知经验的认知现象上，而前者表示对我们尚没有经验的事物的感知性鉴别能力。我鉴别一只鳄鱼，我第一次在密西西比河的岸上看见，鉴别的基础是先前通过语言和图像提供给我的示引。也就是，鳄鱼 这个词的NC业已传达给了我。

NC通过提供鉴别类型的代指符的示引引领一个人形成一个尝试性的CT。如果信使们提供给蒙特祖马二世的是好的阐释，其尝试性的CT将会很丰富和精确，这样就会促成即刻的鉴别，不需要直接感知基础上的重新调整。但有时NC提供的示引不充分。信使会坚持与鹿类比，这样就导致蒙特祖马二世构建一个不完美的尝试性的CT，它使得第一次遇见马时不能轻易地加以鉴别，于是把士兵队伍中的牛误认为是马。(17)

3.3.2.2　对于回放的示引

还有另一种可能：信使没有成功地向蒙特祖马二世表达马的特征。他们只是局限于告诉他一些奇怪和巨大的动物出现在海岸的某处，要是他到那里的话，他就会看到穿着铁甲、坐着时腿岔开的白皮肤的人等。这样，他们提供给蒙特祖马二世的不是鉴别性的示引，而是对客体的回放 。

我将要引述的情形与个体具有的CT相关，对此我会在3.7.6中详细地论述。但在任何情况下它们都在发挥着把鉴别同回放区分开来的作用。第一种情形　：每天晚上我都在酒吧里遇到一个人；我每次都认出他来，但我不知道他的名字，而如果我把一个NC同属名man关联起来，它就只不过是“我每天晚上在酒吧里见到的那个人”这样的描述。一天，我看到这个人在马路对面抢劫银行。在我接受警察讯问时，我通过口头阐释帮助一位专业画家给他画了一幅相当准确的素描。我提供了鉴别这个人的示引，警察能够周详地描绘出他的CT（尽管很模糊——可能会造成错认为其他人的危险）。第二种情形　：每天晚上我在酒吧里都会认出一个人，尽管我从来没有近距离观察过他，但有一天在他打电话时我无意中听见他叫乔治·布朗，他住在伦敦街十五号。一天，这个人同酒吧招待发生了争吵，他用瓶子击打招待的脑袋并把他打死了，然后就跑掉了。作为目击者警察讯问了我，我不能提供给画家画一幅素描的示引（我至多能说出那个人是高个头，相貌平平，长得很凶），但我能提供他的名字和地址。在我个人的CT基础上我提供不出进行鉴别的示引；但是在我把乔治·布朗这个名字与之相关联的NC（男性，住在伦敦街十五号）的基础上，我可以提供给警察回放性的示引。

3.3.3　摩尔内容（**Molar Content**，简称**MC**）

当蒙特祖马二世看见活生生的马并且与西班牙人交谈时，他获得了

关于马的其他信息。他可以达到他所认识的一个西班牙人所了解的马的程度（虽然不会像今天动物学家所知道的那么多）。在这种情形中，他会具有所谓的关于它们的复杂　知识。注意，我谈的不是“百科性”的知识，在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存在着不同之处（我会在4.1中讨论这个问题），而是关于“宽泛知识”，其中包含着对于感知识别不可或缺的观念（如马是如何如何喂养的，或者它们是哺乳动物）。就这种宽泛知识我将论及摩尔内容（MC）。蒙特祖马二世的摩尔内容的格式会与他的第一批信使或他的传教士的有所不同，它处于不断的扩展之中。我们不能确切地知道它是如何扩展的——我们只需要考虑这个事实：在我们的时代马　　的摩尔内容包括这种动物在美洲大陆有大量的繁殖这样的信息（当然在蒙特祖马二世时代不能这样说）。我不能把MC等同于只被命题形式表达的知识，因为它可以包括各种马或各种年龄的马的形象。

一位动物学家拥有马的MC，驯马师也一样，尽管各自的能力不能相互延伸到对方的区域。正是在MC的层面上普特南的语言学研究分支才得以发生，我更愿意把它定义为文化探究的分支。在MC这个层次上应该有着概括性的共识，尽管会有发白的边缘区域（见3.5.2）。既然正是这个共识性区域构成了当前话语的核心，我将避免考虑MC，因为由于主体的原因，它会呈现不同的形式，而会代表扇形能力的各部分。我们不妨这样说：作为调节性的观念和符指假定，MC的总和正好与百科全书相吻合，这在我一九八四年的著作（Eco, 1984: 5.2）中曾经讨论过。

3.3.4　NC、MC和概念

有人在读了这些书页的初稿时问我NC、MC和概念之间的区别。只有当我解决了两种情形之后我才知道答案：（i）在第一个发现者那里所建构起来的鸭嘴兽的认知类型和他先前即使在众生芸芸的柏拉图世界里也不可能拥有的概念之间的区别是什么？（ii）阿兹特克人关于马的概念和动物学家关于同一种动物的概念之间的区别在哪里？

对于第一个问题，我感到很明确，就从康德的关于经验概念的图式观念出发，显然如果一个概念存在，它就应该被图式所调整。但如果我们引入图式，那么就不需要概念——我们就用为我们不拥有的概念——如鸭嘴兽的概念——建构图式的可能性来证明那一点。因此，概念观念就成了令人困惑的残剩物。

对于第二个问题，如果“概念”对我们来说意思是心智构想，就像词源学家所拥有的那样，这样就会有两个答案：要么概念主宰着感知识别，在这种情形中它跟CT一样，不是被经典的定义而是由NC来表达；要么它是对客体的严格的科学性定义，在这种情形中它就跟特定的扇形MC一样。

这样说似乎令人惊讶，但从我接受概念这个词的角度来讲，它只是意味着一个人在头脑中的拥有物。由于我无意于对黑匣子探个究竟，我不敢说这会是什么。我宁愿知道那些确实往黑匣子里面看的人是否会问那是什么。但这又是另一回事了。

3.3.5 关于指称

在整个故事中我们都在考察阿兹特克人赋予maçatl这个表达式一个NC，但是当他们之间谈论他们看到了什么的时候他们指称 的是个体的马。我将在第五章中探讨那个非常复杂的现象，即指称行为。这里我们不仅需要把内容同指称分离开，而且还要把鉴别指称物 的示引从具体的指称 行为中分离出来。有人会接收到鉴别犰狳的示引，而在生活中从来不会指称一只犰狳（即他从来没有说过这是一只犰狳 或在厨房里有一只犰狳 ）。

CT为鉴别指称物提供示引，这无疑构成了一种能力形式。指称某物也就是一种执行形式。它当然是建立在指称能力上，但我们将在第五章中看到，不仅仅以此为基础。马这个词的指称物是一个物体。指称马是一种行为，而不是一个物体。

在听了他的信使的讲述之后，蒙特祖马二世拥有了一个初级能力，但是就像所关联到的那样，如果他退入到一段时间的缄默之中，那么他就不会立即执行任何对马的指称行为。即使在他们为他提供鉴别指称物的示引之前，他的信使在告诉他打算谈谈有关他们不敢描述的事物时也是在指称马。在打破沉默的时候，蒙特祖马二世想必也会把这些东西指称为未知物，比如通过询问它们是什么和怎么样，即使在他具有了对它们进行鉴别的示引之前。这样一来，我们可以说明一个人可以理解对实体的指称，他可以在不具备CT或NC的情况下指称它们。蒙特祖马二世明白信使们是在进行一个指称行为，尽管他不能理解那个行为的指称物是什么。

3.4 指号过程的基词

3.4.1 指号过程的基词和阐释

让我们设想一个存在被安置在一个基本的环境中，在与其他同类发生任何关联之前。但这个存在决定给它们命名，而它必须要获得基本的“观念”（不管以后它会如何决定把它们组织成范畴系统，或在任何情况下组织成内容单位）。它必须有高和低的观念（这对其身体的平衡很关键）；拥有站直或躺下的观念；拥有生理机能如吞咽或排泄的观念；拥有行走、睡觉、观看、闻听的观念；拥有感知热觉、嗅觉或味觉的观念，拥有感受疼痛或缓解疼痛的观念；拥有拍手、把手指伸进某些软东西以及击打、采摘、摩擦、搔抓等的观念。一旦它与其他人发生联系，或者与周围的总体环境发生联系，它就必须拥有关于相对于它的身体的某物在场性的观念：交配、争斗、欲望对象的获得或失去，也许还有生命的停止……不管怎样它都要对这些基本的经验进行命名，它们当然是原发性的。

这意味着我们“进入语言”的那一刻，就存在着偏向于前语言特征意义的倾向；换句话说，存在着“人类达成先天一致的某些意义类型。”(18) 将动物性赋予某个客体就是这种类型的例子。或许这种赋予后来有可能是错误的，就像发生在古人的认识水平上，把云看成是动物的那种情形一样。但可以肯定的是，我们对环境中呈现出来的事物所做的第一反应之一就是把动物性或生动性赋予站在我们面前的那个客体，而这与像动物这样的范畴没有什么关系：我所谈论的动物性的确是前范畴的。

我会在3.4.2中谈到我为什么会认为范畴、范畴性的前范畴性这样的词是不合适的。在任何情况下，诸如动物、矿物质和艺术品这样的概念（在很多组构语义学中被认为是语义学的基本形式，或许是先天的，不可以被进一步分析，有时在下义词和上义词的层级式的有限系统中得以构成）能够作为一个MC的元素而有意义。它们作为基本的、抵制分析以及被组织成层级的可能性和它们的有限数目有多少在我的著作（Eco, 1984）中曾经讨论过。它们当然不是依赖于感知经验，所依赖的是对设定了一个由假论组成的协调性系统的内容连续体所做的分割和组织。我所谈论的指号基础不像这样，因为它们所依赖的是作为活的和有生机的或无生命的某物所进行的前范畴性的感知。

当我们在胳膊或手上感觉到外来客体的存在时，无论它多小（而有

时感知假设和运动神经反应之间的间隙微乎其微），我们或者用另一只手挤压某物，或者食指与拇指一起把某物弹掉。我们常常在当我们认为那个东西是蚊子或其他什么令人讨厌的昆虫的时候进行挤压（甚至是在还没有来得及确定之前，因为我们自身的安全取决于我们反射的速度），而当我们以为它是蔬菜或矿物废料的时候就把它弹掉。如果决定我们要“杀死”它，是因为在这个外来的客体身上有动物性的特征被注意到了。这是一种初级识别行为（在任何情况下都是前科学性的），与感知有关，而与范畴性知识无关（如果是什么的话，这种行为会引导范畴性知识，为自身提供在更高的认知层次上的阐释基础）。

3.4.2 论范畴

认知心理学经常把我们的思维能力看作建立在范畴组织的可能性之上。这个观念在于，我们所经验的世界是由一定数量的客体和事件组成的，如果我们要给它们每一个都进行识别和命名，我们就会被环境的复杂性搞得晕头转向。于是，避免成为具体事物的囚徒的办法在于我们所具有的“范畴化”的能力，也就是把不同的事物等同起来，对客体和事件予以归类（Bruner et al, 1956）。

就它自身来讲，这个观念是无可辩驳的。但这并不是说古人把一切都想得很周全，如果我们用“概念化”这个词来代替“范畴化”的话，将会再次注意到的是我们还是在谈论语言（以及我们的认知工具使用它）如何引领我们类属性地说话和思维——换句话说，我们把个体进行分类归属。

将多种多样的代指符归类为一个单一的类型是语言（就像中世纪常说的那样受到名称的缺席　的影响）运行的方式。但是在面对各种个体的时候说把这些客体当作“猫”是一回事，而把所有的猫看成是动物（或猫科动物）又是另一回事。这是两个不同的问题。知道猫是猫科动物似乎属于MC能力而不是NC能力，而对猫的半即刻性的感知对于我们则是一种前范畴性的现象。

事实是，在目前关于这个论题的文献中，“范畴”这个词的使用与亚里士多德和柏拉图的使用方式大不一样，尽管我们经常看到有些作者在探讨这个问题的时候会回过头去引指——不是具体地使用引语，而是用几乎是修辞性的手段让自己的假论合法化——经典性的遗产。

亚里士多德认为存在着十个范畴，实体和九个对实体进行谓述的谓

项，即在某个时间、某个地方的某物，它具有某些质性，它害怕某物或做其他事情等。某个对象（一个人、一条狗、一棵树）是什么，对于亚里士多德来说不是问题。一个人感知一个实体并且明白它的本质是什么（换言之，亚里士多德认为我们一看见人的代指符，我们就把它归到“人”的类型之中）。根据亚里士多德的看法，使用范畴并没有比一只猫被感知到（如它是白色的、它从学园里跑过去）走得更远。从当代的认知心理学的观点来看，这一切都应该属于前范畴性的，或者很难说成会让被称作“基本范畴”的东西发挥作用，也很难说是让包括把某个给定的客体识别为具有主动或被动性质的定义的模糊活动发挥作用。

对于康德来讲，范畴比亚里士多德的范畴（统一性、多样性、实在、否定、实体和偶然性、因果关系等）抽象得多。我们在第二章第三节中已经看到让他说出它们与经验性的概念如狗、椅子、燕子或麻雀存在着什么关系是何等困难。

但是，让我们回到亚里士多德。在一个人看见一只猫跑着穿过学园的时候，感知到一只猫跑着穿过学园对他来说是一个自然而然的自发事实。当然，存在着给“猫”这个实体是什么进行定义 这样一种事件。既然定义是通过属和差实现的，亚里士多德传统必须鉴别其中的谓项 。谓项接近于你所能够到达的现代分类学所理解的范畴：它们是进行定义的工具（在亚里士多德传统中，猫是有生死的非理性的动物，我得承认这并非是全部，而在现代分类学看来，它属于Felis catus种，Felis属，Fissipeda亚目等，所有的归类都最终属于哺乳动物）。

这种分类——如果我们把亚里士多德的谓项当作是次范畴的话，我们可以讨论范畴化的问题——对识别某物很关键吗？一点都不。当然对于亚里士多德并非是关键的，他虽然没有很满意地给出骆驼的定义（Eco, 1984: 4.2.1.1），但却可以继续对它进行正确的识别和命名；对于认知心理学也并不关键，因为没有人否认过一个人在不需要知道它是哺乳动物、鸟还是两栖动物的情况下，就能够感知和识别一只鸭嘴兽。

在某种意义上，就这个问题来看，亚里士多德要比康德或当代的认知学家更加困惑。认知学家如果需要的话，会通过假定在感知中存在前范畴性的东西而绕过这个问题。康德设法把狗和猫归入经验性概念的行列之中，而把它们的属和种的分类归入反思判断领域。但亚里士多德告诉我们，当我们面对的是一个个别实体时，我们会明白其实质是什么（人或猫），他会愿意承认一个奴隶有可能识别一只猫，即使他表达不出定义，而当他必须说出实质是什么的时候他只能用给出定义的方式说

出来，也就是利用属和差。这就好像是亚里士多德去承认在某种意义上我们拥有CT，但我们只能用一个MC来阐释它（因为分类知识属于MC）。

除非他想说出我们究竟在说什么：去感知（借助范畴——并且是他的范畴）准确地说就是在今天所谓的前范畴性的领域运动，而把生命、动物性甚至理性附加其上是前范畴性的。至少是在阿奎那所试图去解释它的意义上。(19) 我们决然不会去感知诸如理性这类的差异，而是从可感知的偶然现象中去推断出这些差异；结果就是我们从外部的表象中推断出人是理性的这个结论，比如他说话或他用双脚走路。于是，正是对这些偶然现象的即刻感知成为了感知经验的一部分，而剩下的则是更为详细的获得性知识。

当代认知论所谓的范畴（在亚里士多德那里曾是谓项）更像是自然科学所谓的类属　，它们从种到属（或从目到纲，或从纲到界）彼此交织在一起。认知论所谓的基本范畴当然就是CT，而它所谓的上位范畴（如相对于锤子这样的基本范畴的工具）则是类属。类属属于文化细致化中的更为复杂的一个阶段，被储存在一些特别有天赋的言说者的MC中（他们依靠一个统一的命题系统或者一个给定的文化范式）。

还有，我需要指出这种遴分在约翰·斯图亚特·密尔那里已经非常清楚。他当时在研究各种自然分类法，这种研究在他那个时代曾经是激烈争论的主题：

> 存在着对事物的分类，这与赋予它们属名这个事实分不开。根据这个事实，每个包含着属性的名称都把所有的事物分成两大类，有属性和没有属性……要求作为心智的单独行为接受讨论的分类是全然不同的。其一，客体的分组安排和客体的分部部署只不过是名称另当别用时的附带性效果，亦即只不过是用于表达它们的其中一些性质。其二，安排和部署是主要的目的，命名是次于以及有目的地服从于而不是辖制那个更为重要的运作。

既然人们斗不过语言的惯性，我也让自己把这些分类项目称为范畴，但需要弄清楚的是它们并不能马上就告诉我们一个事物是什么。它们所要表明的是它是如何被层级性地安排在一个由基本的、上位的和下位的概念组成的系统之中的。(20)

另一个需要作出的说明是，如果范畴（根据这个词的现代的含义）

是类属，那么它们就与那些由“特征语义学”所阐明或遴别的基本形式无涉——而这些基本形式又恰巧同很多范畴或类属有着同样的名称，都是些常常用小体大写字母印刷的名称，如ANIMAL（动物）、HUMAN（人）、LIVING（有生命的）、ADULT（成年）等。这些基词的数量是否有限，以及它们是通过并联还是交叉发挥作用尚有待讨论。但它们不会像类属那样总是被组织进层级之中，尽管在有些作者那里它们会接受超义词或上义词之间形成的关系的组织（至于这个观点参见Violi, 1997: 2.1 & 4.1）。实际上，这些语义基词被经常容纳进我所谓的指号基词中（有人把这些基词定义为前范畴性的）。

如果注意到某物是一个物体，它在天空中飞翔，它是一个动物并且拥有重量，这些都是指号基词的话，那么如果非要做个描述，类属 就会作为这些前范畴性经验的更为细致的遴分而出现——至少是在我自己对其崇敬三分的“前范畴性”的意义上。

3.4.3 指号基词和言说

维日比茨卡（Wierzbicka, 1996）曾经运用大量的对不同语言做出的识别来支持她的假论。她令人信服地主张某种基本的东西是所有的文化所共有的。在她看来，这些概念有“我”、“某人”、“某物”、“这个”、“其他”、“想要”、“感觉”、“说”、“做”、“发生”、“好的”、“坏的”、“小的”、“大的”、“何时”、“在……之前”、“在……之后”、“哪里”、“在……下面”、“不”、“一些”、“生存”、“远的”、“近的”、“如果”以及“那时”（我总结出的单子是不完整的）。这个观点的有趣的地方在于它旨在用这些基词解决所有其他的可能定义。

然而，在继续运用维日比茨卡所提出的建议之前。我希望说明的是我是以慎之又慎的态度认识这些基词的。说这些概念是始发性的 不一定就意味着承认（i）它们从种系发育上讲就是源发性的和内在的：它们可能只是对于一个单个个体讲是基词，而其他个体始发于其他的不同的经验（比如，看对于生下来就是盲人的人来说就不是一种基本经验）；（ii）它们具有普遍性（即使我没有发现对此进行否定的显著理由；但是我们必须分清什么是对它们的普遍性的理论假设和基于经验地肯定与它们所准确对应的词语存在于所有已知的语言中）；（iii）鉴于它们属于基词，所以是不可阐释的。

第（iii）点是维日比茨卡观点的弱点。这一谬误源自这个事实：传

统上认为在前几段落中提到的语义基词——那些前设的特征如HUMAN（人）或ADULT（成年）应该构成的是意义原子而不可能再进一步被分解——是不可阐释的。但是维日比茨卡所谓的基词并非如此——即使她本人有时也会这样对待它们。它们不是意义前设词；它们是基始经验的元素。说一个小孩有对奶的基始经验（于是人们会假定她长大后将会知道奶究竟是什么）绝不意味着这个孩子在要求下不能阐释奶的内容（参见3.7.2，其中一个孩子在被要求阐释水的内容时做了些什么）。那些用看和听这样的词表达的经验或许就是这类基始性的经验，但甚至一个小孩也能够（借助不同的器官）阐释这些经验。

维日比茨卡对此并没有承认，而对古德曼（Goodman, 1951: 57）所持的意见做出了强烈反应。根据古德曼的观点，“并不是因为一个词不能被定义才被选作基词的；而正是因为一词被选作一个系统中的基词才不可定义的……总的来说，被接受下来作为一个给定系统的基词的词语在其他系统中理所当然是可以被定义的。没有绝对意义上的基词。”威尔金斯早已向我们表明通过空间和非命题性的认知图式来阐释和定义高与低、朝向和在下面或者在里面是可能的（Eco, 1993: 2.8.3）。(21)

维日比茨卡为了阐明这一保留意见开始对所谓的词典性的定义和百科全书性的定义予以可接受的批评。拿老鼠为例（Eco, 1996: 340ff）。如果老鼠（mouse）这个词的定义也可以允许我们鉴别指称物，或不管如何可以让我们拥有一个老鼠的心象（就像蒙特祖马二世想象马是什么样子那样），很显然，严格的词典类型的定义如“哺乳动物、鼠科、啮齿目”（回到自然科学分类的类属　上去）是不够的。这种不充分性甚至连《大英百科全书》所给出的定义也有，在其中定义的开始是动物学分类，接着具体说明了老鼠繁殖旺盛的地区，又详细讲述了老鼠的生育过程、社会生活、与人类和家居环境的关系，等等。那些从未见过老鼠的人根据这些异常宽泛和极具条理的数据是难以识别一只老鼠的。

维日比茨卡对这两种定义采取了反对的态度。她给出了自己的通俗的定义，其中只包括基词。这个定义占据了两页纸，由这种类型的条款组成：

> 人们称它们为老鼠——人们认为它们属于同一种类——因为它们来自同一类的其他动物——人们认为它们住在人们生活的地方或者这些地方的附近——因为它们想吃人们储存给自己吃的东西——人们不想让它们住在那里 ……

一个人很容易把一只老鼠拿在手中——（大多数人不想拿它们）。它们呈灰色或棕色——人们不容易注意到它们——（这类动物中有一些是白色的）……

它们有腿——在它们移动的时候你看不到它们的腿在移动，并且好像它们的整个身子都接触到了地面……

它们的头看起来不像是与身体分开的样子——整个身子看起来好像一个长着长长的无毛细尾的东西——头的前端是尖的——它没有向两侧刺展的硬毛——头的两侧竖着两个圆耳朵——它们有小小的尖牙用来咬东西。

这个通俗的定义使人回想起康德的观念，即狗的图式必须包含想象狗的形状的示引。如果我们玩一种室内游戏，在其中一个人口头表达一幅画而另一个人必须想方设法把它重新画出来（这个游戏既可以测试前者的口头表达能力，也可以测试后者的视觉呈像能力）。这个游戏想必会成功，要是第二个人可以对维日比茨卡所建议的描述－刺激做出反应，从而画出如图3.1所示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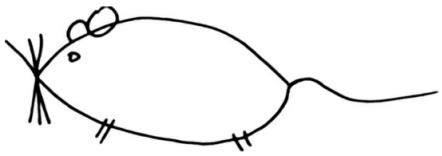


图**3.1**

但是难道图像只是言语定义的唯一的阐释性输出物吗？抑或是那个定义的基始性的建构性的元素？换句话说，这个形态图式会不会也是我们的关于老鼠的NC的一部分？一部好的百科全书也应该往对老鼠的令人满意的长长的科学定义中插入老鼠的一幅画或一张照片。维日比茨卡没有告诉我们她所参考的百科全书里面是否有一张图示，也没有告诉我们如果没有的话是不是一件坏事。这种疏忽的发生不是偶然的：对此做出的解释会出现在后文，其中认为语言不能反映颜色的神经性表征，因为这一表征是私己性的，而语言“反映了概念化”。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在力图牢牢地把握先于范畴化的过程的指号基始元素的观念中，她到了识别出能够被（一般性）言词所表达的基词这一步就停止了，结果是“某物”的基本指号元素被有意地印刷为something——也就是说，好像

它成了紧紧地黏附在言语语言的用法之上的语义基词。[(22)]

3.4.4 质性和阐释

如果存在着不可阐释的基词，我们就应该回到质性 问题上（我想我在前一章中把这个问题搁置到一边去了），以及回到皮尔士。让我们用最刁钻和最具有挑衅性的形式提出这个问题：我们有关于质性 的CT吗？如果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不”，那么质性就是建构CT的“砖头”，但在这种情形下我们既不能说我们为什么谓述它们（这东西是红色的或在沸腾）。也不能说为什么我们常常会同意这样的谓述——尽管是以某种商榷为代价。皮尔士曾如是说：我对某个白色物体的第一感觉是纯粹的可能性，但是当我对白色的两种性质进行对比时，我就可以开始一系列的推断，因而还有一系列的阐释；感知判断使这一性质非单一化（CP 7.633）。这一对第三性的转变已经是向着普遍性的转变了。

在我对红色的感觉是否同我的对话者的感觉一样这个问题上会有无休无止的争论，但是除非是色盲，当我告诉某人给我拿支红色钢笔时经常是一种贴切指称的情形，而我不会收到一支黑色的笔。由于贴切指称被当作是对CT存在（于黑匣子中）的证明，那么质性 也拥有CT。

然而我还是限定自己说它们必然 存在在那里，我不允许我自己说它们是如何建构起来的。但是一个对存在着CT的很好的证明是它能被阐释。我们能不能阐释质性 ？如果从我不仅能够根据相应的波长对红色进行定义，而且还可以从它是樱桃、加拿大皇家骑警队队员的夹克和很多国家国旗的颜色这个角度来阐释。另外，通过各种比较我可以阐释红色的各种质性。最后，有关范畴性感知的实验（Petitot, 1983）告诉我们存在着“突变点”，在突变点的这一边接受实验的主体感知到红色，而在突变点的另一边他们感知到的是另一种颜色——即使突变点会依据对刺激的接受而产生变化，它对于所有的接受实验的主体都是按稳定的方式发生变化。

感觉甜或苦是私己性的事件，而品酒师使用有说服力的隐喻去辨别酒的味道和黏稠度。如果他们不能在一个CT的基础上识别质性 ，那么他们就不能够把皮诺葡萄酒同托卡伊白葡萄酒区分开来，他们也就不能品鉴葡萄酒。[(23)]

对颜色的可阐释性的其中一个常用的反证是它们不能被没有视力的

人阐释。我们所需要做的就是对阐释的意思是什么达成一致。按皮尔士的说法，一个阐释中介就是让我知道比一个客体的名称所表达的关于这个客体的更多的东西　，但并不见得会让我知道其他阐释中介所告诉我的一切　。很显然出生时就没有视力的人不可能有对红色的任何感知，他没有一个只有通过感知经验才能获得的指号基词。不管怎样，让我们假定（而这个实验并不比科学事实相差多远，Dennet, 1991: 11.4）在盲人的特制的眼镜里安装了一个摄像机，它能够识别颜色并且以神经冲动的形式传送到身体的某个部位：面对红绿灯，这位盲人在经过了识别不同冲动的训练之后会知道它发出的是红色还是绿色。我们还在他身上安装上一个假体　，可以提供给他用来弥补缺失感觉的数据。我不断定他是否能在大脑中“看见”红色，但他的大脑会记录对红色的阐释 。为了说明这种阐释的特征，并不需要让这种阐释显得多么完美；相反，每一种阐释都永远是局部性的。对盲人说红色是发光物质的颜色是一种模糊的阐释，但这并不比告诉某人说心脏病发作是一种当你胸部和左胳膊发生剧痛时的感觉更不令人满意。我们意识到胸部疼痛而说这或许就是心脏病发作　，说这句话的理由跟先天就失明的人意识到强烈的热感时说这种物质或许就是红色　的时候一样多。先天失明者只是把红色记录为一种“暗含的性质”，就跟我们把呈现出一种症状形式的某现象记录为一种暗含的性质是一样的。(24)

3.4.5　CT和作为“图式”的图像

如果我们能在康德的图式观念中找到什么有趣的东西的话，这个东西不是在图式以极其抽象的面貌如“数字”、“程度”或“多样性的永恒”呈现给我们的时候，而正是当它允许像狗（和老鼠）那样的经验性概念形成的时候（而正是在这一点上第一大批判没有能够给出一个满意的答案）。我们发现在某种程度上讲需要把生成图形的示引　　引入感知过程。在图3.1中的老鼠的形象不一定就得看成是一只具体老鼠的形象（即使它是一张某个特定老鼠的照片也不一定就这样看）。而实际上当我们在百科全书中看到这类图像时，我们并不认为他们就一定会提供给我们鉴别出跟所示图像“一模一样”的动物的示引。而实际看来，我们把它们当作是老鼠通称性的形象。

我们如何从“图像”（它命定为一个个体的代表物，即使它是一个三角形的图像，也只能是某个三角形而不是其他什么的图像）开始去运用它作为鉴别或识别一个类型的代指符的通称性图式？就是通过把它理解

为一个构建类似图像的（2-D或3-D）图式性的建议，尽管在细节上有着显著的不同。只要通过把它理解为康德的图式就可以了——于是永远不会有狗的（图式性的）图像，而是用来建构狗的图像的示引系统。图3.1中的老鼠不是某个老鼠的图像，也不代表如此这样的老鼠。它像是一幅素描，告诉我们在我们可以定义为老鼠之物中哪些主要特征是应该去识别的，就像多利斯型石柱的图式性图像（在一本关于建筑柱型的小册子里）会引发我们去识别那些石柱为多利斯型石柱，而不是爱奥尼亚式的或科林斯式的，而并不在意它们的细节和大小。

用日常语言表述的话，我们被引领着去把图3.1定义为“图式性的”这个事实告诉我们，这个图像可以作为一个阐释中介而被给出，并且作为不同颜色、大小以及（如果我们能够区别开来的话）个体性的面部特征的老鼠的“典型”被保留在头脑中。应该注意的是即使百科全书包括的是一幅照片而不是一幅图式性的绘画，这也照样发生：我们从它开始，运行的方式可比作所谓的曝光过程，这个过程只不过是一种剥离或减损具体的特征以获得建构任何老鼠的图像的规则。作为与黑匣子的神秘有关的心理因素带来的结果，如果我们是通过唤起我们第一次所见到的那只老鼠的图像而对老鼠　这个词做出反应的，也同样会这样发生。个体的心智呈像会为我们充当一个模具或模型（实际上就是图式），而我们就能够很容易地把对一只个体的老鼠的经验转化为识别或建构老鼠的总规则。

然而，我们不仅能够识别或鉴别自然的或人造的客体，而且还可以识别或鉴别像三角形这样的几何图形的代指符，甚至动作和情形的代指符（从行走到出去吃饭）。如果对于作为类型的三角形，人们可以想出原型或者建构及识别这种图形的规则（与发生在一只老鼠或一只玻璃杯的形态特征上面的一切并没有什么区别），甚至像房间或餐馆这样的概念也预设了一个基本的视觉结构，根据明斯基的框架，对像外出去餐馆、争论、责备这样的行为，或对阵战、开会、唱弥撒这样的情景所进行的识别和鉴别，都要求有真正的“剧本”（像在人工智能中所建议的那些，抑或案例和行为者，或者就像格雷玛斯为生气所设计的图式那样更为复杂的叙事顺序）。(25)

但这并不是全部。我认为CT还包含成对的对立项：不仅在妻子这个概念缺席的情况下很难阐释丈夫（随后我们还会通过功能性的通名讨论认知类型），而且某种程度上讲，我们关于狗的一部分认识来自这个事实：这种动物吠叫或嗥叫，而不是喵喵叫或呜呜叫（而这些特征足以

让我们断定在夜晚的黑暗中是什么动物在抓门）。

在这些情形中我们无疑具备了不必或者不一定特别地把形态特征考虑在内的CT。同样地，我们还具有把时间次序或逻辑关系考虑在内的CT，它们可以用图表形式（在表达的层面上呈现出的是视觉图形的形式）来表达，仍然不考虑视觉经验。

在皮尔士的阐释中介理论中，如果存在着“强性”元素，那就是一个符号的阐释系列也可以具有“像似”形式。但是“像似的”并不就意味着“视觉的”。有时CT包括感知基词，甚至是质性　。这些质性并不容易被阐释，但是必须接受说明：臭鼬的CT的一部分——即使对那些从未见过一只臭鼬的人来说——应该包含它所发出的刺鼻的味道，而它的NC应该包含臭鼬可以通过它的气味来鉴别这样的示引（如果存在着康德的关于臭鼬的图式，就像康德给狗提出的图式那样，它的形式会像是一幅图解，其中高一点的节点包含着即刻往嗅觉那一格前进的示引）。

我们是否就敢肯定我们所拥有的蚊子的CT基本上只包括形态特征，却尤其不包括它在我们的皮肤上引起的瘙痒的效果？我们对蚊子的形态知之甚少（除非我们在显微镜下观察过或在百科全书中看见过），但是我们首先是通过我们的听觉把它感知为靠近时会发出嗡嗡声的会飞的动物。所以我们甚至在黑暗中也能识别一只蚊子——实际上我们是通过参照这些特征为某人提供了鉴别蚊子的示引。

我认为老鼠的CT（和NC）也包含精神（tymic）（参见Greimas-Courtés, 1979: 396）元素。我们已经看到把老鼠（常常）感知为一种讨厌的小动物有多么基本。除了形态特征外，老鼠的CT还包括一个框架，一个系列的行为：那些从没有看见笼子之外的老鼠的人们除外，对老鼠的认识（以及识别老鼠的能力）建立在这样一个事实之上，即它常常在我们看来是一种模糊的形状，因为它从房间的一边快速地跑到另一边，从一个较高的藏身处蹿到另一个藏身处。

这导致人们相信由布鲁纳（Bruner, 1986, 1990）提出的看法：我们运用叙述性的图式来组织我们的经验。我认为我们对树的CT（和NC）也包含（叙述性的）发生次序，即它是从一粒种子长出来，经过各种阶段的生长，经历四季的变化，等等。一个小孩很快就会知道椅子不是种出来的而是造出来的，而花不是造出来的而是种出来的。我们对老虎的认知类型不仅包括它是有着条纹毛皮的黄色大猫，而且如果我们在丛林中遇到一只，它就会以特有的方式朝我们扑来（Eco, 1990: 4.3.3）。

当论及像昨天 和明天 这样的表达的时候，难道我们真的能说NC只是由命题来表达而不会被有着矢量箭头的某种图表来表达，用后者表达的结果（尽管不同的文化采取的方向不一样）会是在一种情形下我们构形出“向后指”的心智图像，而在另一种情形中则是“向前指”的心象？

我将自由地接受一种在比克顿（Bickerton, 1981）那里找到的很精细的心智实验。让我们假定我同一个非常原始的部落交往了一年，它的语言我懂得非常有限（如物体和基本动作的名称，不定式动词以及没有代名词的名词等）。我陪伴奥格和乌格打猎：他们刚刚打伤了一头狗熊，后者流着血在它的洞穴里躲藏。乌格想跟着这头动物进去干掉它。但我想起几个月之前伊格打伤了一只狗熊之后大胆地跟着进了它的巢穴，在里面这头狗熊表现得依然很强壮，仍然能够吞食他。我想提醒乌格这件发生过的事情，但这样做我就必须说我回想起过去的一件事情，我既不知道如何表达动词时态，也不知道像我记起那件事 这样的信念作用表达式。于是我只能说翁贝托看见熊 。乌格和奥格显然会认为我看见了另一只狗熊。他们感到害怕。我又试图让他们放心：熊不在这里。但这两个人只会得出这样的结论，那就是我在不恰当的时候讲了最没有品味的笑话。我坚持说：熊杀了伊格 。但他们回答说：不，伊格已死 ！简单地说，我应该停止，那么乌格就会丧命。于是我就指望非语言的阐释中介。说伊格和熊时，我用手指敲打我的头或我的心脏部位或我的腹部（所根据的是这些地方是记忆所在）。然后我在地面上画了两个图形，我把它们分别指作伊格和熊。在伊格的背后我画了月亮不同阶段的形状，希望他们能明白“很多月亮”之前这个意思，最后我又一次画了杀死伊格的那头熊。我这样做是因为我假定了我的对话者有着回忆的各种概念，最为关键的是有着为朝向不同于当下的时间点的“延伸性”活动而设立的CT（或许不需要用命题阐释而是用图表来阐释）。也就是说，我开始于这样一个原则，即如果我能够明白在其中我被告知昨天发生了某事或明天将要发生某事的句子，我就应该具备为这些时间性实体所设立的一个CT。在我的实验中我试图视觉性（矢量性）地阐释 我的CT，而我的阐释对土著人来说也许是不可理解的。但是这一运作的困难并不排除其在某种程度上是可能的这一点。

我当然具有声音序列的认知类型，如果我们常可以把电话铃的音质和节奏同门铃、军队中的起床号和休息号以及我们非常熟悉的两首歌的旋律的音质和节奏区分开来。

如果我们承认指号基词存在的话，它们肯定是一些诸如行走、跳或

跑这样的基本经验。在我们蹦跳的时候，我们意识到（或可能会意识到，如果我们注意到我们在做什么的话）我们用右脚两次，还是用左脚两次，还是总是用同一只脚。而实际情况是，这后两种动作在英语中有两个不同的词来表达，但在意大利语中则没有。奈达（Nida, 1975: 75）所列的下表区分了表示运动性活动的英语词语的内容。

	跑（run）	走（walk）	蹦（hop）	跳（skip）	跃（jump）	舞（dance）	爬（crawl）
一个或另外一个肢体接触 vs. 无肢体间或接触	−	+	−	−	−	+/−	+
接触次序	1，2，1，2	1，2，1，2	1，1，1，1	1，1，2，2	不相关	不定但具精神性	1，3，2，4
肢体数目	2	2	1	2	2	2	4

图**3.2**

任何人只要是想把描述这些动作的文本翻译成意大利语就必须根据这个表来阐释这些词语。这个表——即使它用的是语言学术语——为运动类型提供了示引（人们最好是把这一类型翻译成电影连续影头，或是翻译成一系列使用被不恰当地称作“像似性”的符号的图表）。(26)

3.4.6 “可供属性”

CT应该包括吉布森称为“可供属性”（普利艾托称之为相关性 ）的那些感知条件(27)：“椅子”这种类型的各种代指符之所以被识别出来，是因为我们所面对的是让一个坐下来成为可能的客体，而“瓶子”这种类型的代指符之所以被识别，是因为它们是一些允许我们盛装和倾倒液体物质的客体。我们会直觉性地把一个树桩识别为一个可能的椅子，而不是一根柱子（除非有人是高柱修士），原因在于我们的腿的长度以及我们发现坐在上面把腿放在地上很舒服。另一方面，为了给餐具中的刀、叉和勺，或家具中的椅子和橱柜进行范畴化，我们必须把形态上的相关性搁置一边而依靠更加一般性的功能，如摆弄食物和提供舒服的环境。

我们识别可供性的能力可以说是内涵含在了语言用法本身之中。维奥利（Violi, 1991: 73）想知道为什么在面对上面立着一个花瓶的桌子时，我们会被引导着把我们所看到的用语言表述为花瓶在桌子上 而不是桌子在花瓶底下 。她提出“语言表达式的选择似乎是由在空间中移动的主体和围绕着它的客体之间的意图性关系的复杂结构来制导的”。但这也就是说我们对这只普通的花瓶的CT还包含着所允许的动作序列，那么一只花瓶就是某种容易被移动的、立在某物上面 的东西。另外，我们对桌子的CT不仅包括其形态特征，还包括它能用来把东西放置其上 （而绝不会是用来插入某个东西下面 ）的这种认识（依我看是核心的认识）。(28)

但是阿恩海姆（Arnheim, 1969: 139）却认为语言会阻碍我们对相关性的识别。他在引用布拉克的话时承认一个咖啡勺之所以会获得不同的感知的显著性，要看它是放在一个咖啡杯旁边，还是像鞋拔子那样插在鞋子和后跟之间。但常常是我们用来指示客体的名称会突出一种相关性而放弃其他的相关性。

如果下结论的话，我们仍然对我们的CT得以组织起来的纷繁多样的方式——以及它们如何在NC中表达自己——有着不准确的认识。我将遵循约翰逊·莱尔德（Johnson-Laird, 1983: 7）所提出的主张。根据这个观点，随着时间的转移，不同的表呈类型逐渐地会为自己提供不同信息类型的编码选项，一般情况下，我们会从真实的图像转到心智“模型”（像大卫·马尔的3-D表呈）和真正的命题上来。(29) 我认为不要去谈论像在这些情形中所经常做的那样进行“双重编码”，而是应该谈论多重编码 ，谈论我们在不同的场合控制同样一种CT的能力，要么加强像似性成分，要么加强命题性成分，要么加强叙事性成分，所依据的是——在复杂情景的范围内——我们激活复杂的核心内容和信息的能力。(30)

所有这些都促使我们去重新审视，我想不厌其烦地讲，那些极其僵化的语义表呈（成分分析模型、格语法、语境和情景选择；参见《符号学理论》，2.10—2.12）。这些语义表呈在我们重新认识我们的认知类型被组织起来的复杂方式（当然不是线形的，而像是一个网络），以及我们是如何通过核心内容阐释它们的过程中受到了挑战。这些骨架式模型是自然形成的速记形式。它们从一个特定的角度来认识我们的NC。这种认识要么根据我们要在一个固定的理论话语框架里想强调什么，要么根据为了在一定的语境中消除词语的歧义性我们如何去表明我们所遵循的方式。我们利用这种模型在需要时阐释我们所需要的NC的数量。

它们是对植根于感知经验的阐释的元语言学（或元符号学）的阐释。

3.5 经验性实例和文化性实例

到目前为止，我探讨了与诸如老鼠、猫和树这些“自然种类”相关的CT。但我还说了，确实也存在着像走路、攀爬和蹦跳这样的动作的CT。“自然种类”这种说法是不全面的：像椅子、船或房子这样的人造种类的CT显然也存在着。那么，假如我们可以这样说，我们考察了我们能够通过感知经验而认识的所有客体或事件的CT，但我也没有能够鉴别出一个可以表示感知经验的各种客体的合适的词语，我就姑且选择了“经验性实例”这样的说法（所参照的是康德的经验性概念）：一个经验性实例会是这样一种事实，如我感知或识别一只猫、一张椅子、某人在睡觉或行走，甚至会是某个地方是一所教堂而不是火车站。

但是“文化性实例”又是另外一回事，在其中我可以举出一系列的经验，参照这些经验我们可以讨论这类事情是否会发生，如我以特定的方式所进行的命名是否命名得正确，以及我所识别的某物是否他人也会如是予以识别。不管怎样，这些“实例”的定义就像对它们进行识别的示引一样，取决于一个文化假设系统。在文化实例中，我会举功能性的类名（如堂亲、总统、大主教）；一系列的抽象概念（如平方根），它们当然也可以“存在”于某个柏拉图的第三世界之中，但肯定不是当下经验的对象；事件、行为、关系（如合同、诈骗、土地保有权或友谊）。这些实例的共同之处在于，如果它们被识别为文化性的，那么它们就需要有一个文化规则框架作为参照。

这种区分类似于奎因在同时是遵照句的偶然句和不是遵照句的偶然句之间所做出的区分。人们可以同意他这种区分。此外我们会看到，这是位单身汉 并不是完全意义上的非遵照性的。

在单身汉这个问题上，莱考夫（Lakoff, 1987）谈到了理想认知模型（Idealized Cognitive Models, ICM）：这个词很难说在什么时候应该应用它，但它有意义。莱考夫对围绕单身汉而展开的后期讨论进行了思考。这个讨论宣称具有一段很长的历史，其中充斥着高度敏感的论点和不乏俏皮的见解。 (31) 据说，“未婚成年男性”这一定义是否真正地划定了单身汉的范围还是个问题，因为“未婚成年男性”包括天主教教士、同性恋者、太监，甚至人猿泰山（至少是在小说中他还没有遇到简的时

候），结果就是我们不能把他们一概定为单身汉，除非我们的用意是为了幽默或隐喻性的。根据大量的常识给出了一个答案，即单身汉不仅可以定义为未婚成年男性，而且还可以定义为那些选择（在一个不限定的时间段内）不结婚的成年男性，即使他们从生理上或社会意义上讲能够结婚　；因此同时适用于太监（被判终生无法结婚）、人猿泰山（在一定的时间限制之内不可能找到一个伴侣）、牧师（身份要求单身），以及同性恋者（因出于一种对另一种形式的结合的本能而未婚）。在同性恋者可以合法地与同一性别的人结婚的情形中，才有可能从结了婚的同性恋者当中区分出不成双生活在一起的同性恋者单身汉。明显的是，即使这些具体的规定被制定了出来，我们为了能够谈论单身汉也需要密切结合具体情况进行其他讨论。例如，一位同性恋者为了在社会上方便起见，能够　同一位异性结婚（如他是王位继承人），而并不会就因此放弃了自己的同性恋者的身份，又如一位牧师只有在还俗的前提下才能同一位异性结婚；于是——如果我们再认真一些的话——不妨说一位同性恋者单身汉比一位牧师更像是单身汉。但是，既然一名没有免去圣职的牧师被暂停了圣职身份就可以在里诺的一家登记处结婚，那么一位被暂停了圣职但并没有结婚的牧师更像是单身汉呢，还是一名没有与他的异性婚伴同居的同性恋者更像是单身汉呢？我们可以发现，这种讨论会无穷无尽地继续下去，而这就是为什么如今习俗发生了变化，单身汉　这个词几乎没人再使用了（并且，它还具有自由自在这种特有的涵义，使人联想起相对的、也是已经被弃置不用的未婚女子，即“老处女”这个概念）。于是，单身汉现在就成了“单身者”这种语义模糊的词语群中的一员，其中包括未婚成年男女、同性恋者或异性恋者、离异者、寡妇、感情触礁的夫妻以及疯狂地爱着对方但一方必须在纽约工作而另一方在加利福尼亚找到了一份工作的夫妻。莱考夫的ICM概念在这层意义上仍然有效，即单身汉　的理想定义尽管并不能总是会让我们说某人是不是单身汉，但它却能够让我们说他不是单身汉，如果他是一位有五个孩子的婚姻美满（与他们同居在一起）的父亲的话。(32)

但是，这种类型的概念要求基于同文化密切相结合的习俗和行为的讨论，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可以排除它们所允许的偶然句没有遵照性的基础。

拿杀和谋杀做一下区分。某人杀另一个人可以被直接感知到：在某种程度上讲，我们有一个杀的CT，形式上是一个相当基本的套式；当某人击打一个活人而致其死亡的时候，我们识别到我们面对的是杀这个行为。我想杀这种经验在不同的文化中是相同的。但谋杀却是另一回

事：这种杀的行为可以被定义为为了自卫而杀人，或者应受处罚的罪行，或者事先并没有恶意，也可以被定义为是一种祭祀仪式、被国际公约认可的战争行为，最后也会是谋杀，这些都完全取决于特定文化中的法律和习俗。

经验性实例和文化性实例之间的区别令人困惑的地方在于前者无疑是建立在感官证实的基础之上的，但这并不就能够说经验性的数据在后者中就没有价值。单单从一开始，一个行为除非被（直接或间接地）经验到是杀人的行为才能被识别为是谋杀。

因此，就算在经验性实例和文化性实例之间有着差别，并且我们注意到经验性实例存在着CT，那么我们有没有文化性实例的CT呢？

人们可以说CT就是关涉感知经验的客体，仅此而已，那么这样就能够避免回答上述令人困惑的问题。对于其他概念来说，那些由语言词汇表达的概念没有CT而只有NC，这跟说某些东西是在感知经验的基础上被我们认识的一样，而其他的我们只能通过定义来认识，这些定义都是在一种文化范围内约定好的。这把我们带回到了罗素对客体－词和词典词之间做出的区别（Russell, 1940），我们只不过是把客体－词的概念扩大到包括类属和质性 以及对其他种类的经验。

但是，既然CT被定义为“在头脑中的某物”，它可以允许我们识别某物并且就此对该物命名，即使它还没有用NC来公共性地接受阐释，那么我们能否说在我们读出堂亲 或总统 这样的词语时，我们的脑子里空无一物，甚至连同康德的图式最不相似的东西都没有？要注意的是，即使承认我们不是用图像来思考而只是通过处理抽象的符号来思考，这个问题也依然存在。在第二种情形中，这个问题应该被简单地重新组织成以下这个样子：有没有可能当我们声称某物为猫时我们会“在头脑里”处理某种东西，而当我们声称X是Y的堂亲的时候我们不会处理任何东西？

在我理解堂亲和总统的意义的时候，我在某种程度上唤起了一种亲属或组织图式，一种皮尔士图式。在我理解对应于意大利语的nipote 时，它在亲属图式中有着两个不同的位置，在英语中分别被表达为外甥或孙子 ，这个时候会发生什么呢？确实，我也可以用言语表达这一差异（这会把我们带到NC），于是有着作为表亲的孩子的nipote和作为孩子的孩子的nipote。但是这个问题——这个问题我不想回答，因为我不愿意把鼻子伸进那个黑匣子里——在于是否这个用言语表达的NC就是

我所知道的关于这一差异的一切，或者是否它就构成了通过图表所把握和理解的对一个差异的言语阐释。

像阿恩海姆那样认为思维具有显著的视觉特性的人在比勒所举的例子面前似乎败下阵来：在被要求对“娶自己的寡妇的妹妹合法不合法？”这个问题做出回答时，被问者断定他们理解到如果没有图像的帮助这个问题是无意义的（Arnheim, 1969: 6）。的确，尤其是对有着训练有素的脑筋的人来说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可以通过命题的方式实现。但是，我再重复这个实验的时候，我也发现有人会想象一个寡妇在其丈夫的坟前哭泣，她的妹妹陪伴在一边（这个直观的证据表明在坟墓里的丈夫是不可能结婚的），从而会认识到这个问题的自相矛盾的特点。

这也同样能说明意大利语中的presidente这个词，甚至在我决定（这个词在英语中的）明显的同义词是不是贴切的翻译的时候会更能说明问题。实际上，不仅美国的总统（宪法意义上的）跟意大利的总统不一样（他们的权力关系是由两种不同的组织系统图表达的），而且在商业界意大利语所谓的公司的总裁相当于英国英语中的董事会主席，而一家美国公司的总裁的职务很像是一家意大利公司的总经理。在这种情形下只要是参考一家公司的组织系统图，差别也是非常明显的。组织系统图自然可以用语言表述出来，即说总裁是一位对X而不是对K（因为K对总裁发号施令）发号施令的男人或女人，但这跟说在上面或在下面这样的表达只能被言语（即用NC）所表述并无二致，而同时我们清楚地知道我们是借助CT来对它们进行转述的。某人是一伙我们看见他们在滋事的流氓的头儿　这个事实可以通过感知经验来推断。这难道就因此意味着对这个头儿 来说有CT，而对总裁 来说就没有CT吗？

很多人不能用语词或其他符号阐释谋杀　这个词的NC。而人们看见有人敲击一位老妇人的头，然后把她的手提包夺走就跑掉了，那么他们就会意识到他们目睹了一起谋杀。因此，谋杀的CT（一个框架或叙事序列）不存在吗？

这样说是令人困惑的：为了识别一个三角形或一个斜边，或者识别有两个旁观者而不是三个，这些事物都是基于感知经验（于是这些经验性实例都有一个CT），而不是基于我们把5677这样一个数字作为奇数的CT。鉴别一个奇数，即使是一个很大的数字，依赖的是一个规则，这个规则就是一个示引性的图式。既然存在着识别狗的示引系统，那么为什么就没有一个把5677识别为奇数的示引系统呢？

但是既然存在着一个把5677识别为奇数的示引系统，那么为什么就不应该存在识别一个协议是否是合同的示引系统呢？有没有一个合同的CT呢？

用来识别一个奇数的示引与我们为了识别一条狗而在内心构建的那些示引属于不同的类型，这不存在异议。但是在2.5一节关于图式主义的讨论中我们承认为了把图式认定为一个示引系统，不可避免地要让这些示引在本质上是形态性的。我们早已放弃了把CT理解为只是视觉图像的观念，我们断定它们也对应于用来识别一系列行为的计划表或流程图。

作为单身汉的特性似乎不是基于经验就可以识别的。那么足球裁判的特性呢？作为裁判当然不属于自然种类：一头骆驼永远是一头骆驼，但是一位裁判只有在他一生中的某个时刻或阶段是裁判。裁判的职能确实需要用言语阐释来表述。但是假如我们被突然运到一个足球场的看台，在那里正在举行一场足球比赛，即使其中没有人——包括球员——穿着允许感知识别的衬衫。过了一会儿我们就能够说，从每个人的行为判断，这二十三人中哪一位是裁判，就像我们能够看出谁从正在跑着的人身边跳开。

虽然把裁判和守门员区别开来需要很强的能力（但这并不比把鸭嘴兽同针鼹区分开来需要更强的能力），我们在内心所构建的是识别行动中的裁判的示引。有些示引是形态性的（裁判穿着某种类型的服装——以同样的理由我们能够识别出在宗教仪式中谁是主教），但这并非是必不可少的。在授圣职礼上的主教和在一场足球比赛上的裁判（即便穿的是便装）是通过他们的所作所为得以识别出来的，而不是通过他们的着装。而这种识别也是基于感知经验。

不管怎样，感知经验必须由一套文化性的示引来制导：那些不知道足球赛是什么的人只是看见一位先生没有像其他二十二位先生那样踢球，而是在他们中间跑来跑去做着一些令人费解的动作。而第一次看见鸭嘴兽的人也看到了不可理解的东西：就像一个对足球一无所知的人看见场地上有一伙人但不敢确定他们在做什么，或者至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这样做以及按照什么规则这样做，这个人看到的是一种有着相当独特特征的动物，不明白它是什么，或者它是在水里还是出了水来呼吸。他一点一点地开始识别出鸭嘴兽的其他代指符，尽管没有能够以理性的形式对它分类。我们或许可以说一个足球盲在感受了几场比赛的经验之后，判断出这是一种可能与游戏有关的活动，在其中游戏者要把球送进

网中，而这第二十三位先生不时地做出干预，打断或调整他们的活动。如果我们从一开始就承认鸭嘴兽的发现者为现在仍然是被权宜性地命名的动物建立起一个CT，那么为什么这名足球盲就不能提出一个CT（只有上帝知道属于什么类别，可能是职能性的类别）来识别裁判的代指符呢？

那么，裁判似乎比堂兄或单身汉更容易从感知上识别，从经验上讲确实如此。但是，甚至在自然种类的情形中，我们有时基于形态来识别其中一些种类（如猫或鸭嘴兽），有时基于定义和列出来的它们的可能行为模式来识别其他种类，只需想一想我们从来没有感知经验的某些化学元素或某些矿物质。但人们不能说我们有猫的CT而没有镭的CT：就像马尔科尼（Marconi, 1997）所建议的那样，如果我们必须在镭、蝴蝶和苹果之间做出选择的话，与镭的定义相关的简单能力会允许我们感知性地识别镭的样品。只说我们把有着明显的非蝴蝶或非苹果性质的某物识别为镭是不够的：实际上，镭以矿物形式出现的简单信息使我们识别一物而不是他物。

我不认为在我们对猫的识别能力之间的差别会同我们对单身汉的识别能力有什么不同，所依据的是格雷马斯在隐喻义素（figurative semes，外感受性的，指称的是对世界的可感觉的性质）和抽象义素（abstract semes，内感受性的，用来对世界进行范畴化的内容维度）之间存在的差异。抽象义素属于“客体vs.过程”类型而非“单身汉vs.结婚的”类型。在格雷马斯看来，单身汉处于什么位置呢？他的抽象义素是极其普遍性的范畴，在抽象义素和隐喻义素之间我们仍然需要康德赋予图式的调节手段，需要处于范畴性工具的抽象性和各种直观的具体性之间的中间手段。

我也不认为马尔科尼在指称能力和推断能力之间所做的区分站得住脚，至少在这种情形中不是这样。理想意义上讲，知道什么是穿山甲的人有着相关于它的指称能力（他具有用来鉴别它的代指符的示引），而知道单身汉的人只具有推断能力（他知道单身汉是未婚成年男性）。但我们假定我们为一台计算机提供理解英语的必要示引：相关于穿山甲　这个词的能力同相关于单身汉　这个词的能力另无二致，在这两种情形中都可以进行“如果是穿山甲那么就是动物”和“如果是单身汉就是未婚的”这类的推断。我对穿山甲只能有推断能力而没有指称能力，就相当于如果在我写作的时候，穿山甲出现在我的桌子旁而我不知道它是什么那样。但是要反对的是在理想的情形中我可以获得识别一只穿山甲的所

需的所有示引。我是不是也必须排除在理想的情形中我不能被提供识别单身汉的所有示引这种可能？让我们想象一下，假如我是一名侦探，我每天每小时都在监视一个人的行为。我发现在晚上他回到他一个人居住的公寓，在那里他与异性只有短暂的接触，每天都在换异性伴侣。他当然会是一位假的单身汉，跟妻子分居的丈夫或患有强迫症的通奸者。但是同样地，我难道不也会识别一个极其逼真的穿山甲模型或机器穿山甲，如果在受到威胁的时候蜷成一个球，或它的鳞甲和黏性极强的舌头可以被看到和触到？

对反论的反论：穿山甲是神旨（或天意）所造就，而单身汉则是社会规约或语言规约所造就。人们都同意，只要设想一个社会不认可婚姻制度，那么被我们识别为单身汉的人就不会再是单身汉，这样做就足够了。但是这里的问题不是在自然类、职能类和只有上帝知道的物种之间的区别，也不是在经验性和文化性实例（猫和土地保有权）之间存在的差异。问题是我们是否也能够谈论作为允许我们识别文化物类代指符的示引系统的CT。

3.5.1 天使长加百列的故事

下面这个故事是在《圣经》正典中的《福音书》的启发下产生的，但在某些方面存在些出入。我们姑且说它是受到伪《福音书》的启发，既然是伪的，我就自己来写。

上帝决定把道成肉身这件事做起来。他让圣母马利亚从出生就准备无沾成胎，而她是唯一一位适合实现这个目的的人。另外，让我们假设他（上帝）已经插手或准备插手这个奇迹。但他必须告诉马利亚这件事，并且告诉约瑟夫等待他去做的这项任务。于是他召唤天使长加百列，向他下达了命令。我们把命令总结为如下内容：“你必须下到凡间，到拿撒勒去，找一名叫马利亚的女孩，她是安娜和约阿希姆的女儿，把这这那那的事情告诉她。然后，你找出一位品德高尚纯洁的男人，他名叫约瑟夫，属于大卫这一支的，然后你就告诉他他必须做什么。”

所有这一切都很简单，如果天使是人的话。但是天使不会说话，因为他们是通过无言的方式相互理解的，他们所知道的都是在真福直观中看到的。然而，在这种直观中他们并没有获得上帝所知道的一切，否则他们就是上帝了；他们所获得的只是上帝根据天使军中的职衔允许他们

知道的。于是，上帝必须让加百列有能力履行他的使命而授给他某些能力：首先，感知和识别客体的能力，然后就是对希伯来人的了解，以及其他文化概念，没有这些，我们会看到，这项使命就不会有一个圆满的结局。

加百列就下到了拿撒勒。识别马利亚不困难。他在约阿希姆的房子周围询问，进入考究而富丽堂皇的柱廊里，确定无疑地看见了一位少女，就用一个名字叫她确保没有搞错（她的反应是恐慌地看着他）。关于天使传报这一段就是这些。

现在严重的问题出现了。如何去鉴别约瑟夫呢？这里鉴别的是男性中的一员，加百列完全能够从穿着和面部表情把男女分别开来。但是其他人怎么区分？在他成功地在马利亚身上使用了那个办法之后，他开始在村子大声地喊约瑟夫，但是没有用处，因为很多人听到他的喊声都跑了过来，于是他意识到在某些情形中名字是一对一的标示（他在上帝那里读了一点儿模态逻辑），但是它们在社会生活中却远非这样，约瑟夫们比一对一地称名所要求的多得多。

加百列自然知道约瑟夫必须是个有品德的男人，他也有可能接受过如何去识别一个有品德的人的一些类型方面的示引：通过他们的表情的安详、通过他们对贫穷病弱之人的慷慨施与之举，还有通过他们在庙宇中的虔诚的动作。但是在拿撒勒正直的成年男性不止一个。

从这些有品行的男人当中加百列必须选出一位单身汉，他接受了关于犹太语言和那个时期社会方面的指导，他知道他的候选人必须是成年男性、未婚，即使这个人如果希望的话也可以结婚。这样，加百列不会想找一位同性恋者、一名太监或是一位其所信奉的宗教要求单身的教士。

他所需要做的就是去拿撒勒的婚姻登记处。但是，凑巧的是，我们都知道，恺撒·奥古斯都是在九个月之后才宣布个人财产调查的，而当时并没有官方记录，即使有这些记录也是杂乱无章、难以说清。加百列为了确认他所看见的约瑟夫们是单身汉，只有从他们的举止中判断出他们的状况。那位一个人住在自家的木匠店后面的约瑟夫可能是一名单身汉（但他也可能是一名鳏夫）。

最后，加百列想起来约瑟夫是大卫家族的成员；他猜想庙堂里会有老的记录；他传唤这个家族的成员，通过与口供比对，他成功地识别出了他要找的那位约瑟夫。加百列的使命到此为止。加百列又回到了天

上，因出色而真正地完成了一项使命受到了其他天使的热烈祝贺。加百列向他们做了解释，也因此一步步地描述他为了确认约瑟夫是单身汉所采取的步骤；于是他就提供给他的天使同伴单身汉这个词语的NC，其中当然会包含这样的文化规约：“成年男性，未婚，即使他可以结婚”，但是还包括形象、关于一些典型行为的描述，以及搜集数据的程序。(33)

但现在我们把这个故事进一步复杂化。天生就有反骨的路西法（即堕落之前的撒旦）听到神谕时就想阻止道成肉身。他不能反对无沾成胎的奇迹，但是他会滋事——就像他随后所做的那样，唆使希律王屠杀无辜者。于是，路西法试图让马利亚和约瑟夫的会面泡汤，采取的手段就是，即使在生育发生的情况下，也会在所有的巴勒斯坦人眼中是不合法的。因此他就命令贝尔芬格赶在加百列之前到达拿撒勒，用匕首除掉约瑟夫。

所幸的是，这位黑暗王子（即撒旦）教给我们他的伎俩，而不是如何隐藏它们。他忘记了贝尔芬格——这人已被派往未知地区的野蛮人中上千年——已经习惯了那些族类的习俗，在他们中间品行由战争般的凶蛮行为表达出来，用让脸呈现一副凶相的文身和伤疤来炫耀（或夸示）。于是我们的这位可怜的魔鬼设法识别出有品行的约瑟夫来，他犯了可以理解的一时疏忽就把眼睛盯上了未来一个叫作巴拉巴的人的父亲。他不知道什么是单身汉，原因是他来自一个多毛部落，在里面年幼的少年奉命必须跟贪色的老男人配对，目的是为了在失身之后紧接着就进入无约束的合法的多妻制度中。贝尔芬格识别出马利亚也有困难，因为他不知道到了适婚年龄而又圣洁的女孩是什么意思；在他来自的地方，女人还是小孩的时候就被送给另一个部落的男人，她们到了十二岁就生育。他也不知道单身汉或适婚女孩独自生活，或跟父母生活在一起是什么意思，因为在他的丛莽中每个人都住在里面生活着所有家庭的茅屋里——独自生活的是被诸神弄疯了的人。由于贝尔芬格来自的社会建立在父系制度上，这个魔鬼长不知道属于大卫家族是什么意思。结果贝尔芬格没能识别出约瑟夫和马利亚，他的使命没有完成。

这项使命没有完成是因为贝尔芬格不知道加百列所知道的一些事情。但他也不是一无所知。跟加百列一样，贝尔芬格也能够区别男人和女人、白天和黑夜、拿撒勒这样的小村落和耶路撒冷这样的大聚居区。如果他路过约瑟夫的作坊，他会看到约瑟夫正在设计木材图样而不是往压榨机中倒橄榄；如果他遇见了马利亚，他肯定会自言自语对自己说这

是一位年轻女子。简而言之，贝尔芬格和加百列共同拥有的是指称经验性实例的认知类型，而不是取决于公元前一世纪的巴勒斯坦文化系统的认知类型。

通过这个故事，很容易地总结出（i）有着我们由感知经验所知道和识别的经验性实例；（ii）会发生这种情况，对于从未直接感知过的客体我们通过阐释获得一个NC，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我们产生出一个CT，尽管是一个尝试性的CT；（iii）因此对于经验性实例我们从基于经验建立起来的CT得到NC，而文化性实例则相反。

但是事情并不这么简单。我们已经发现，为了区别单腿跳（hop）和蹦跳（skip），我们必须考虑来自感知经验的数据，而且还需要我称之为的“舞蹈性的”信息，没有这种信息就不可能计算肢体接触地面的顺序（也不可能识别出一个舞蹈演员所进行的某个剧烈动作是一个完美的击脚跳芭蕾舞动作）。相对地，作为一名教授当然是一种文化性实例。但是任何一个走进（传统）教室的人都能马上辨认出谁是教师谁是学生，因为他们具有相互的空间位置——当被问及时比一般人更容易在鼹鼠和白鼬之间，甚至在青蛙和蟾蜍之间做出分辨。我们能够理解把对一只猫的识别同对一个平方根的识别区分开来的不同的认知运行方式，但在这两个极端实例之间存在着其认知状况极不稳定的各种“客体”。

我以结束语的形式推测，我们也必须承认文化性实例的CT的存在，于是在需要的时候我们会对它们予以考虑，而不会对它们质疑，甚至也不会对它们进行穷尽一切的分类。实际上，在这一章中我探讨了经验性实例的认知类型，我将直接对它们继续探讨下去。

当然这一结论并不能消除另一个问题：是否有着不依赖假定的“合作”系统的遵照性句子，或者是否男性和女性的差别只有在一个“被证实的断言”系统中才会在一定程度上讲是不可能的。我会在第四节讨论这个问题。

3.5.2 作为共同能力区域的CT和NC

我当然拥有关于老鼠的一些概念。我能够在我乡下房子的地板上一闪而过的小动物身上识别出它是一只老鼠来。动物学家知道很多我不知道的关于老鼠的知识，或许他所知道的比《大英百科全书》所记录的还要多。但是，如果这位动物学家跟我一起待在乡村房子的起居室里，并且我让他注意我看到的东西，在正常状况下他应该会同意在那边的角落

里有一只老鼠。

似乎是这样的，在给定我拥有关于老鼠的概念系统（即MC_1，其中有可能包括建立在先前经验基础上的个人阐释，或是很多文学和艺术中的关于老鼠的概念，这些都不是动物学家所拥有的）的情况下，以及这位动物学家的概念系统或MC_2被给定的情况下，我们都同意我们共同拥有一个知识区域（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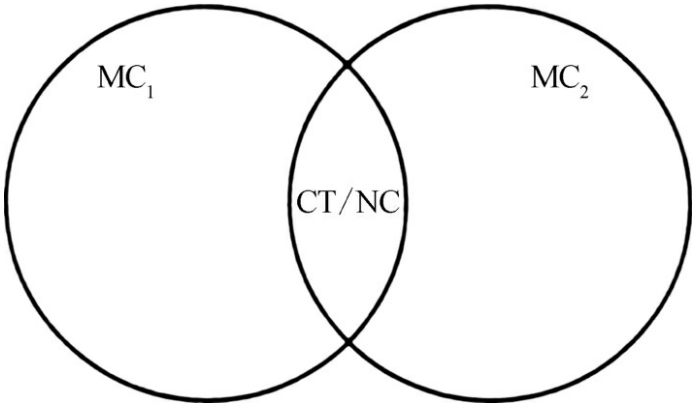


图**3.3**

这个知识区域正好与动物学家和我所分享的CT和NC相重合；它允许我们俩去识别一只老鼠，并且对老鼠做出一些常识性的观察，或许是把一只老鼠同一只沟鼠区别开来（尽管这是一个有争议的地方），以及用一些常见的行为模式做出反应。

动物学家不仅用有一只老鼠　！这样的口头表达做出反应，而且还会用我可以预见到的动态阐释中介做出反应；他要是把他看见的画下来，那么他会提供与图3.1极其相似的东西，或者他总能够用一系列与由维日比茨卡所建议的那些描述并无二致的描述，向一个小孩口头解释老鼠是什么——所有这些都表明，在某些地方动物学家肯定有着跟我没有什么两样的概念。以下事实可以证明：我们俩要是想制作一个捕鼠器的话，其大小都会差不多，我们俩都会研究栏杆之间的距离，这样标准体型的老鼠就不会跑掉，我们都会用奶酪而不是沙拉或口香糖作诱饵。我们俩都不会做一个蚂蚱笼子或是一个像在《沉默的羔羊》中用来监禁莱克特的那么巨大的钢栏笼子。

在我和动物学家一致地识别出老鼠的那一刻，我们都把由刺激场提供给我们的代指符赋予同样的CT，而这个CT动物学家也可以用NC来解释。难道这个NC必须跟一个表达式的习惯上称为“字面义”的东西等同

起来吗？如果这个字面义是在词典中找到的那一个，就当然不能被等同起来，因为我们发现老鼠的CT还应该包括精神、“内涵义”、框架等。如果，在另一方面，字面义被理解为大多数人被引领着去把一般情形下的老鼠　与之联系起来的话，也就是当不需要怀疑其中的隐喻用法或其中有着明显的感情色彩加重（如昵称小老鼠　，或在我们说到计算机的鼠标　）时，那么我们就可以予以肯定的回答。除非这个字面义也包含着常常被当作是“百科性”的信息，也有着对世界的经验。

这再次证明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的经典性对立或许对某些理论目的是有用的，但却绝不会对我们感知事物并为之命名有什么作用。

到现在为止我谈了我和动物学家“拥有”一个共同能力区域，我把这个区域等同为从中阐发出来的CT和NC。既然我和动物学家有着一样的CT，于是就对它是不是被给予 我们的产生了怀疑。鉴于这个CT是产生于感知经验，这些经验既是我自己的（我已经看到并能够识别出老鼠），也是（当他们教我识别老鼠的时候）把这些经验传授给我的人们的。这一怀疑是有道理的。

但是，如果这一区域是被给予我们的，我们就自然而然地会问我们是否面对的是被弃置在这里或那里的一个实体，如过去的日子里的物种、本质或观念。如果情形果真如此，那么它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一样的（从根本上讲康德所面对的问题是如何建构一个图式过程，而这个过程至少是在第三大批判中成为了对每个人来说都是费力猜测的事情）。其实，我们已经发现了这个区域是如何同主体的性情、经验和知识紧密结合在一起的，以至于我对它会不会包括小老鼠（mouse）不同于大鼠（rat）这样的观念表达了怀疑。这个共同能力在不断地磋商或订立之中（动物学家同意忽略某些他所了解的有关老鼠的东西，接受只是我所知道的那些，或者他让我注意我没有注意到的，从而加入了一些知识，丰富了我对老鼠的CT）。它可以相互磋商，因为认知类型不是一个实体（尽管它所履行的经常是分配给概念的职能）：它是一个过程——就像康德的图式是一个过程那样。

3.6　从类型到代指符或者从代指符到类型

当我们把某物识别或鉴别为老鼠时，一个代指符就被赋予了一个类型。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从具体来到了一般。只有在这些条件下，我才能使用语言和谈论老鼠。人们已经看到，在现代认知心理学的语言中，

这个过程被（从历史上看是以有争议的方式）指定为一种范畴化现象，而我为了交流方便起见也只好沿用这个用法。

不论如何，当我和动物学家一致认为我们看见了一只老鼠的时候，我们指的就是那只　老鼠，也会用言语来指。为了理解那个具体的代指符，我必须把它同一般结合在一起，如今我又要把一般同具体结合在一起了。据奈瑟尔（Neisser, 1976: 65）所言，要从心理学角度讨论这种摇摆，一方面我对这个客体予以一般化处理，另一方面我对这个图式　予以具体化处理。(34)

他这样说只不过是重新挑起先前的一场争论，我不知道这令人欣慰还是令人沮丧。托马斯·阿奎那会这样说，一个人在看见一只老鼠时在由感觉提供的幻觉中抓住了一个实质，因此不是“那个老鼠”而是“如此这般的老鼠”（当然有必要就像他做的那样，识别出感觉马上提供给我们已经组织好的东西，好像视网膜上的映像提供给我们的是一个轮廓清晰的客体，自然而又自发地指称相对应的那只老鼠，而不需要阐释性的中介）。但阿奎那意识到这样做并没有解释我们为什么仍然能够继续谈论那只　老鼠，我们看见的那只。于是他获得了幻觉的映像　，提请注意的不是对那一只老鼠本身的映像，而是对其图像的映像。从各方面考虑这是一个不令人满意的解决方式，尤其对于实在论者来说。邓斯·司各脱消除这个问题（把握那一只老鼠）的努力（先是存在的个体性——但在那种情形中我们必须决定如何形成一般性的概念）似乎并不具有相当程度的说服力，奥卡姆提出的办法也不行（先是单个的个体，接着就是作为纯粹符号的概念——这是言说CT是从个体抽绎而来的方式，而并没有在遇到用同样的概念指意的其他个体时解释一般－具体的辩证关系）。

基本上这些就是解决黑匣子问题的所有方法。为了从中跳出来我们必须只集中在一个事实上：某事发生了。在谈论老鼠的时候我们对它进行一般化处理，但是在把代指符鉴定为一个类型的代指符之后，我们又再次停留在了代指符上：否则我们就不能说，比如那只老鼠掉了一截尾巴，而如此这样的老鼠和老鼠的CT都没有被截断一截的尾巴。

这又把我们带回到了康德的图式问题：如果一般性太一般的话，我们不妨把它拿来与经验的多样性（在深处就是作为鼠自体的那个老鼠）作比较，但很难从一般回到个体的多样性。作为想象老鼠的一个过程，图式起着中介作用，于是就有着一定的对应关系，不是那种一对一的对应，而至少是类型特征和在代指符中可找到的多对很多的那种。这就意

味着是说，类型和代指符之间的关系不是存在于地图的概念和地图之间的那种关系，而是存在于一幅具体的地图和它旨在代表的地域之间的那种关系。皮尔士会说在第三级那一刻一切都是被一般化了，但是没有不充满着出现在第一级和第二级中的此时此地 的第三级。

纵观整个哲学史，个体据称是由众多因素决定的，取决于所有方面，因此其特征也是无限的。拿我正在看到的老鼠来说，我能够断言毛发的数量，其相对于麦加的位置或者它昨天吃的食物。如果我们总是只知道个体，那么每个一般性命题都会来自所有个体方方面面的实用知识。为了说老鼠是动物，我不只是说对于每个x，如果x是一只老鼠，那么x是动物；并且，我真正地列举出了所有的x，而发现它们都无一例外地呈现出由动物 这个词所指示的特性。或者我要说有些x，我所知道的x，它们有着作为动物的特性（悬置了我对我没有经验的x的判断）。但是如果有着CT和与之相应的NC（更不用说MC）的功能，那么这个功能就是它也必须代表我尚未遇见的诸多x。

让我们再次拒绝对涉及在黑匣子中所发生的事情的猜测。常识保证我们和动物学家识别了一只 老鼠，但我们知道我们面对的是那一只 老鼠，如果我们偶尔逮住了它并用笔在它的背上做了一个标志，下一次我们就会识别出我们面对的是同一只老鼠——而且这就是我们通常借助比笔迹更为复杂的特征识别每天所遇到的个体的方式（而当我们不能这样做的时候，医生就要开始谈论早老性痴呆症）。我们之所以能识别个体是因为我们把它同类型联系起来，但我们之所以能够形成类型是因为我们有对个体的经验。我们能够进行幻象性的映像 ，而这正是思考的食粮，即使就我个人来说我没有解释它的工具，并且把索尔·克里普克（Kripke, 1971）所做的关于同一性和必然性的会议讲话的结束语作为我的座右铭：“下面的话题会是我对心身问题的解决方式，但我却没有这种解决方式”（1971: 164）。

但我们有可说的东西，这不仅是因为我们在把他识别为一个人（类型）的时候有着对这个 人（代指符）的某些经验，而且我们赋予了某些个体以专名而把他们识别为那些确定了的个体而不是一般性的东西。所以，如果可以假定我们要感谢CT的话，我们就必须承认有着一般人的CT（它甚至会具有三维模型的最具图式性的形式），而我们的父亲、妻子、丈夫、孩子、朋友和邻居都有着不同的CT。我会在3.7.6中探讨这个问题，但是为了触及那一点，我们必须冒一下险，进入横亘在一般和个体之间的那片沼泽地带。

3.7 CT集群

3.7.1 类型vs.基本范畴

当然，识别像老鼠这样的自然种类的代指符而参照CT是一回事，识别单个的人而参照CT是另一回事。奈瑟尔承认我们的图式可以在不同层次的一般性上运行，这样我们就随时可以识别“某物”、“一只老鼠”、“我的内弟乔治”，甚至是乔治脸上的轻蔑的讥笑（而不是微笑）。就个体类型（这个自相矛盾的表达迫使我们做进一步的探讨）的可能性存在，我会在3.7.6中有更多的话要说，但目前来说，我们需要谈论通类和具类之间的区别。换句话说，我们就是谈论我们有时想把家猫同暹罗猫区别开来，有时想把猫同狗区别开来，或者有时只是把四足动物同两足动物区别开来诸如此类的事情。显然，这就涉及在不同层次的一般性上设定CT，但是问题马上就来了：我们是否针对不同的CT而考虑一种“树”，还是我们把它们看成是没有层级秩序的一个集群。(35)

业已存在并且仍然在被我们广泛讨论的事实是，我们对于不同的自然和人造种类有着不同的区分能力。就我自己来说，我能够把母鸡同火鸡区分开来，把一只燕子同一只鹰区别开来，把麻雀同金丝雀区别开来（甚至把仓枭同小枭区别开来），所以我有着它们的CT；然而，我却不能够区分鹪鹩、红尾鸲、花鸡、红腹灰雀、黑顶莺、云雀、黄雀、大山雀、刺嘴莺、椋鸟、松鸦、鹬或鹬鸵。我把它们识别为鸟，仅此而已。当然，猎人或研究野鸟的人的能力就跟我不一样，但这并不是问题。问题在于，如果燕子的CT是CT的话，那么一般意义上的鸟的CT是什么？即使我们接受我们通过范畴组织来认识这种看法，这种组织会根据各种经验区域、人群组合和个体的不同而不同。

如果我们的知识确实是根据由类和次类组成的同质系统结构而成的，我们就会按照图3.4中的表格对下面的客体予以命名和识别。

上位范畴	基本范畴	次　位　范　畴
家具	椅子 桌子	厨房椅子，起居室椅子 厨房桌子　起居室桌子
树	枫树 桦树	银槭，加拿大枫树 欧洲桦，黑桦
水果	苹果 葡萄	甜食用苹果，金黄可口苹果 麝香葡萄，黑皮诺葡萄

图**3.4**

当我们假定这种图式时，我们也一样做了这样的假定：基本范畴是最先习得的，因此它们不仅在语言交流中起着关键作用，而且也制约着鉴别或识别的过程。当主体被要求列举出一系列的刺激词语（如动物、家具、椅子、狗、水果、苹果和梨）的特点、性质或特性的时候，可以发现（i）对于上位范畴，特征数目很少；（ii）对于基本范畴，特征数目猛增；（iii）对于次位范畴，就特征来说与基本范畴的数量差别很小。例如，只有两个特征被赋予个体来定义衣服（它是穿在身上和可以使我们保暖的东西），一些特征被赋予个体以成裤子（裤腿、口袋、扣子、是由布做成的、你用一定形式把它们穿上，等等），而对于像牛仔裤这样的次位范畴主体常常只加入特征即颜色（它们通常是蓝色的）。根据这些区别性特征的数量，显然把裤子同夹克衫区分开来要比区分两条不同的裤子容易。(36)

这方面的所有实验表明我们日常知识并不对应于这一分类。不同的主体情形会不同，但他们中很多人可以把母鸡同火鸡区分开来，而在鹬和红尾鸲的情形中他们只能识别出是鸟而已。

罗施（Rosch, 1978: 169）谈到了一个没有预料到的结果：虽然树和家具被设定为上位范畴，可以看到，主体把椅子和桌子区分开来要比把橡树和枫树区分开来容易一些，而后两者都在属类上识别为树。我对这个结果一点儿也不感到惊讶，脑子里记得普特南曾经告诉我们他不能区别榆树和山毛榉（我必须也加入这一行列），而我可以想象他会很容易地区分椅子和桌子，或者区分香蕉和苹果。这里有两个问题。

我们倾向于参照感知情景对CT进行阐发。在这些情景中，就我们

的身体的一时之需来看，形态和相关性要比我们称之为美学和社会的功能起更大的作用（我请读者参见3.4.7中的关于可供属性那一段）。为了确认书架和椅子都属于家具的上位范畴，我们需要一个关于什么是居住地的详细的概念、我们期望在标准的居住地中会有什么以及到哪里去买这些物品用以装备标准的居住环境。家具这个范畴于是就需要一种抽象能力。我认为一条狗会识别一把椅子或一件长沙发，用来作为它蜷缩其上打盹的东西，而它把书架或者（关闭的）橱柜只当作障碍，跟他把房间的墙壁看作障碍没什么两样。(37)

另一方面，某物作为树的特性是那些指号基素的一部分，我们直觉性地在周围的环境中把它分辨出来，其结果就是我们在树和动物，以及其他客体之间做出区分（我不认为一条狗在把树用作便池的时候行为会有什么两样——除非他对一些特定的气味刺激源会产生反感）。我们首先阐明的是树的CT（而山毛榉和椴树之间的区别属于更为细致的知识类型）。因为，树在我们看来都是装备环境的东西，只要是我们需要，它们都发挥着同样的功能（它们提供荫凉、标识界线、以树林或森林的形式簇集在一起）(38)，除非我们是原始森林的居民，靠识别不同树种的能力为生。

但我们可以很容易把香蕉和苹果区分开来，因为这一区别对我们的需要和饮食偏好很关键，因为我们必须经常在它们中间做出选择，或是因为它们所具有的消化条件不同。于是，我们具有关于香蕉和苹果的不同的CT以及关于树的一个通称性的CT就很自然了。(39)

这些统计性的规则也有着很鲜明的例外，这取决于个人经验。就像我不能区别榆树和山毛榉一样，我却能很容易地识别出榕树和红树。有三个原因可以对此做出解释：第一个原因是我们所谈论的树激发了我这样一位喜欢读冒险故事的人儿童般的想象（尤其是喜欢读萨尔加利的书，至少就榕树来讲）；第二个原因取决于第一个原因，即在我旅行的过程中，当我听到有人说起什么是榕树，以及沿着岛的海岸或沿着沼泽密布的水道一簇簇的植物是红树的时候，我就急忙向它们看去，于是就把它们的形态特征记在了脑子里；第三个原因是榕树和红树都有着不一般的特征，前者是因为树干的枝杈带着星状的“叶片”向根部伸展，而后者是因为它们（绝非偶然地）在英语口语中被称作行走树　，也就是说从远处看它们就像是行走在水面上的昆虫。

当然，仍然是由于发生在我个人身上的偶然事件，我确定地识别出了鸭嘴兽。我可以鉴别出鬣蜥，但我对蚺蛇的概念却很模糊。这并不意

味着让我去把蚺蛇和獾区分开来的话我不能把它鉴别出来，因为我知道它是一条蛇，但我对蛇的概念是“原始的”，与关于爬行动物的科学概念没有关系。

3.7.2 蒂尼·蒂姆的故事

我们很清楚，小孩只有到了一定的年龄才会获得分类能力，但这并不会妨碍他们非常清楚地识别很多客体。下面是一段按录音抄录下来的文字。一九六八年在一次小孩聚会时录的这段录音没有任何科学目的，只是让他们拿录音机玩，讲故事或做即兴对话。根据我的记忆，在这里被记录下来的说话者名叫蒂尼·蒂姆，年龄在四到五岁之间。

我：听着，蒂姆，我是一位总是住在荒岛上的先生。在岛上没有鸟，只有狗、牛和鱼，但就是没有鸟。最后我要到这里来，我就要求你向我解释什么是鸟，这样如果碰巧我遇见一只我就可以认出来……

蒂姆：好吧，它有少少的肉，胸部的肉很少，它有着小小的脚、小小的脑袋和小小的胸部，它的翅膀也小，胸部上面有一点羽毛……它用这些羽毛飞翔还有……

看得出，这个小孩有着自己对鸟的概念，他大概所想到的只是他在自家阳台上看见的鸟，一些麻雀，这会预示着在接下去的讨论中的关于原型的一些看法；说出鸟是两足飞行动物不会进入他的头脑中。

我：好吧。现在，听好了。我是一位一直住在山顶上的先生。在那里，我渴了就吃水果，但我从没有见过水。那么你能不能给我解释一下水像什么？

蒂姆：它像什么？

我：是的。

蒂姆：我不知道水像什么，因为没有人向我解释过它……

我：你从来没见过它吗？

蒂姆：见过，当你把手放在水下……

我：但我不知道水是什么样子，我怎么能把手放在它下面呢？

蒂姆：但会弄湿，在水下面……你先是把手放在水下面，然后你拿一块肥皂，接着你抹上去，然后你用水把肥皂冲掉……

我：你告诉我的是我能拿水用来干什么，但你没有告诉我水是什么。或许是在炉子里燃烧着的红红的东西？

蒂姆：不不不！水是……

我：我看见水时看见的是什么？我怎么知道它是水？

蒂姆：你把手放在水的下面手会湿的！

我：它会弄湿你是什么意思？如果我不知道水是什么，我也就不知道弄湿是什么意思……

蒂姆：它是透明的……

我：它是窗户上的东西，可以让你看见另一面有什么？

蒂姆：不不不！

我：你说它是透明的……

蒂姆：不，不是玻璃，玻璃不会弄湿你！

我：但弄湿是什么意思呢？

蒂姆：弄湿是呃……呃……

另一位成年人插话进来：那位先生既然总是在山上吃水果就应该知道湿是什么意思……

蒂姆：它就是潮！！

我：很好。它是不是像水果那样潮？

蒂姆：有一点。

我：有一点。它的形状也像水果，我的意思是说是不是圆的？……

蒂姆：不不不，水的形状像…它哪里都可以去，圆的地方，方的地方，到处都可以……

我：它想是什么形状就是什么形状？

蒂姆：差不多吧……

我：那么你到处都可以看到方的水、圆的水……

蒂姆：不，不是到处，只有在河水中、溪流中、在洗衣盆中、在澡盆中……

我：那么它是一种透明的东西，潮湿，进入哪里就会像哪里的形状？

蒂姆：是的。

我：那么它不像面包那样是硬的东西……

蒂姆：不是的！

我：那么如果它不是硬的，会是什么呢？

蒂姆：我不知道。

我：不是硬的东西是什么呢？

蒂姆：是水。

我：难道它是液体？

蒂姆：你看，水是你不能喝的透明的液体，因为一般情况下的这种东西里面有小苍蝇、你看不见的微生物……

我：好小伙，一种透明的液体。

可以看出，蒂姆知道液体是什么，经过很多提示之后他甚至获得了一个令词典语义学家高兴的定义（“透明的液体”）。显然，他不可能靠自己到达这一步，他给的第一个定义是一种功能性的定义（水是干什么用的：他没有涉及这个客体的“词典”或形态特征，而更多所涉及的是它的可供属性）。然而，我们应该回想起这个问题。它所关涉的是一个住在山顶上不知道水是什么但又要解渴的人。蒂姆知道这个人喝果汁，所以液体的概念对他来说是模糊的。他试图用跟其他液体作比较的方式来鉴别出水的特点。问题的形成导致得出的答案在我们看来是游离的或不充分的，在这一点上这个例子很典型。

我：现在听着，我从来也没有见过收音机。我如何识别一台呢？

蒂姆：（嘟嘟囔囔地犹豫着 ）

我：你先前怎么对付水的就怎么做，当时你不是最后告诉了我最重要的东西吗？也就是透明的液体。

蒂姆：有电池或插入电线的？

我：我不知道收音机是什么，所以我不知道哪个更好？

蒂姆：噢，它有电，什么都会说……在……电池是（听不清的单词）……说所有发生过的事情……

我：这就是收音机？

蒂姆：你接上电就像这里一样（指着录音机　），那么它就会响起来。

我：但收音机是什么——它难道是我在里面放进电就会朝前走的动物？

蒂姆：不是，它是电匣子……

我：电匣子？

蒂姆：不，它里面有电和电池，有电线……说发生过的一切。

我：那么就像那里的那个盒子喽，如果我放上唱片就会说发生过的一切？

蒂姆：不不不，它没有唱片。

我：噢，它是有电、电线、电池而没有唱片的盒子，讲所发生过的一切。

蒂姆：是的。

连成年人也会觉得给收音机下一个定义比较困难，并且很显然，蒂姆可以很清楚地识别出收音机来，除此之外，还要注意的是他并不想把它作为人造之物或人造品来同水和鸟区分开来，甚至当我向他提出同动物的对立时他也没有想到。

我：现在，听我说。我是一位曾老是住在……

蒂姆：不要再住在一个荒岛上了！！

我：不了，这次是在一家医院里，在那里人们生着病，每个人要么

缺胳膊要么断腿。我从来没见过脚。什么是脚？

蒂姆：哈哈……这不就是吗。

我：不，你不能指给我看，你得向我解释它是什么，这样当我见到一只时，我就可以说，噢，那就是一只脚。

蒂姆：它是肉长成的，它有脚趾。你知不知道什么是脚趾？

我：它是肉长成的有脚趾的东西……是这个吗？（我给他一只手看。）(40)

蒂姆：不不不。因为脚在这个地方弯曲，而手在这个地方弯曲。

我：那么它是一只病手喽，像这样（我模仿一只萎缩的手）……

蒂姆：不不不！它有拐角，前面有着直直的脚趾，就像这样。

我：那么我们住的街道就是一只脚喽。它有拐角，它是直的……

蒂姆：不对，它更小，它这里有东西。

我：告诉我它在哪里……

蒂姆：它在会走路的人那里……它是人跟地面接触用来走路的东西……在屁股开始，延伸下去直至腿的根部——那就是那个东西所在的地方——脚就在那里。

我：再一个，又是那个住在荒岛上的人。他不知道什么是热香肠。

蒂姆：它是圆的。

我：像一只球？

蒂姆：不，不像球，它有像这样的角，比球长，用肉做成。

我：那它就是脚喽……

蒂姆：没有骨头，因为脚有骨头。

我：我怎样识别熏肉香肠？你告诉我它是由肉做成的……

蒂姆：它是圆的，有球那么大，只是在拐角处没有肉，在里面……中间的地方……那里面很薄很薄，那它就是用肉做成的，粉红色。

这段对话就在这里结束了，因为蒂姆表现出了厌烦情绪。可以

看出，他并没想说脚是肢体的一部分和熏香肠是食物。他肯定跟奈瑟尔（Neisser, 1978: 4）的看法一致：范畴不是感知的方式。

3.7.3 四足牡蛎

我会在4.3中讲到，在何种意义上科学范畴必须同“原始”范畴区分开来。但就目前来说，我建议假定我们——没有从一般到具体的嵌入——拥有苹果、香蕉、树、母鸡、麻雀和鸟的CT。对于麻雀和母鸡来说，各自都有各自的CT，而大山雀、鹪和云雀这三者才有一个CT，这种情况如何可能？这之所以可能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事情就这样发生的（根据确立已久的定义所发生的一切都是可能的）。鸟的CT是如何之“宽泛”（或是模糊、粗糙），囊括了所有长翅膀的、在天上飞的、可以落在电线上或树上的动物，如果我们从远处看见了一只麻雀，我们实际上可以当时就把它看作一只鸟，仅此而已。鸟这个词要比母鸡或麻雀的外延大，但我不会说这就意味着我们把鸟的CT感知为相对于母鸡的CT是上位的范畴。“用翅膀在天空飞翔的动物”（这是我们对鸟的一个单纯的概念）这样的东西是符指基素。对于一些动物来说我们感知的只是那个特性，我们把它们同鸟的粗糙的CT关联起来。对于其他动物，在识别某些额外特性的时候，我们用更为细致的特征阐明CT。

我们在x、y这些特征或过程基础上识别鸟的CT；我们在x、y、z这些特征或基础上识别麻雀的CT；而在x、y、k这些特征的基础上识别燕子的CT；我们意识到不仅在麻雀和燕子之间存在着共同特征，而且在麻雀和其他被识别为鸟的动物之间也存在着共同特征。但是，首先这与我们把麻雀同鸟类关联起来的逻辑标准无关，即使我们的确是从相似点开始往下阐明分类的。我们只是能够识别麻雀、燕子和鸟，那么如果有人想致力研究自由飞翔的鸟，他还有一个鹪的CT以及另外一个云雀的CT。CT是宽泛而无序的；有人有猫的CT，有人有斑猫和暹罗猫共同的CT，斑猫的大部分特征当然暹罗猫也拥有。虽然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我们能够继续断言斑猫是猫，这一点看起来似乎很明显，但我还是要坚持重复说，在感知过程的基础上，这仍然是一种猜测，一种鉴别特性的直觉，还没有明确地写在范畴树上。

如果CT是建立一个客体的可识别性以及被鉴别的条件的过程，参见图3.5，上面有各种3-D模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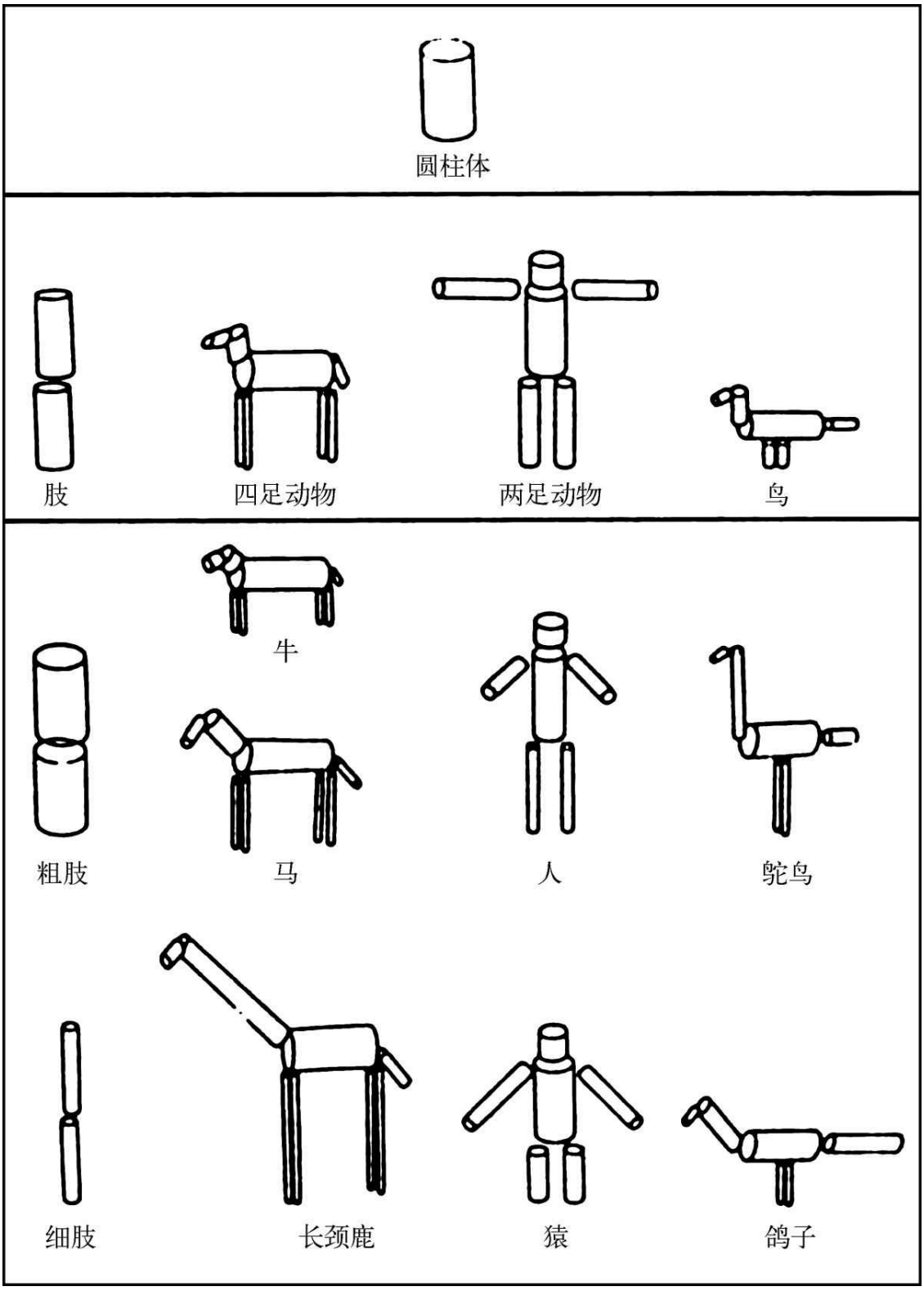


图**3.5**

有一个要么是狗要么是马的3-D模型。没什么能阻止我们根据更具

体的需要去建构一只拉布拉多犬或一只猎犬的3-D模型。或者建构黑马或利皮扎马的3-D模型。就像没有什么能阻止普特南和我到一座苗圃工作一天，去学习如何把榆树和山毛榉区分开来。但首先，山毛榉、榆树和树都是应该被放在同一水平上的CT：我们每个人根据自己同环境的关系和满意程度不是用其中的这一个就是用其中的那一个。我看见一条猎犬 和我看见一条狗 这样的观察句，根据环境都同样有用和恰当，即使在此之前猎犬的范畴已经被确定为从属于狗的范畴。从感知的角度上讲，狗的CT要比猎犬的CT粗糙，但是在某些情形中它是完全恰当的；它并不是非要让我们在大丹犬和爱尔兰猎狼犬之间做出选择，我们所问的仅此而已。

因此，在我看来，有关CT的讨论仍然与有关分类－范畴系统的讨论没有关系。CT只不过是用来垒建范畴系统的砖 。

然而，也有一些可能的反例。我承认我将引用的实验既可以被用来把范畴同CT等同起来，也可以否定这一等同。汉弗莱斯和里多克（Humphreys and Riddoch, 1995: 34）向我们讲了一个患脑损伤的病人。当有人给他看一只昆虫的时候，他没有用写实的手法把它画下来，他使用的画法显然会让我们把它识别为很类似于昆虫的东西（图3.6）。他这样画告诉我们他对它进行了阐释，从而提供了鉴别它和以后识别它的提示；简单地说，如果它先前没有一个CT，那么现在就建构了一个。但当这只昆虫被拿走而他被要求再度画它时，他却把它表现为一种类似鸟的东西（图3.7）。

当同一位能够识别出真正的牡蛎的病人（在没有模型的情况下）被要求画牡蛎，他画出的是四条腿的东西。这两位作者注意到，对于短期的视觉记忆来说，我们必须设定有着被存储起来的心智知识，其衰退消极地影响到被记忆客体的重建。这种情况能不能用范畴能力的干扰做出解释？就事实来看，在昆虫不在场的情况下这位病人并没有画一把椅子或一支铅笔作为牡蛎。他的记忆保留着“动物性”这个特征，所以所画之物可以从昆虫或牡蛎一直上升到这些动物的上位范畴，然后再向下退后，退到鸟或其他非具体的动物。但是如果我们把对动物性的感知看作是前范畴经验，那么通过只保留一个他所看见的东西的模糊特征，这个病人就会得出包含这个特征的任何CT来，于是就从一个CT滑到另一个CT上去，就好像在CT的群岛中冲浪，而不是从种到属那样上升。



图**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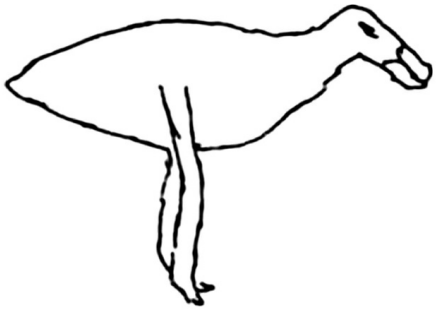


图**3.7**

我并不是在坚持认为，先前的知识或范畴猜测在对CT的建构中不起什么作用——在2.1中提到的马可·波罗的例子就肯定了这一点。我只是认为CT（i）可以离开有序的范畴能力而被独立地建构起来；（ii）可以独立地被激活，即使是在与这种能力发生矛盾的情况下（这一点在4.5中重新讲鸭嘴兽故事时可以看到）。

3.7.4 CT和原型

3.7.4.1 套型和原型

我们能否把CT同那些普特南（Putnam, 1975: 295）所谓的套型 等同起来呢？如果我们参照对水 这个词的内容的表述（图3.8），

句法标记	语义标记	套　型	外　延
名　词 具　体 物质名词	自然物类 液　态	无　色 透　明 无　味	H_2O

图**3.8**

那么，我们就可以说CT既包含语义标志也包含套型信息（自然作为H_2 O的特性是MC的一部分）。在任何情形下，CT都有着套型的俗常的特性，以及词典和百科全书元素的随意配搭。

但是，如果说明套型不是认知学文献中所谓的原型　，这一点就可能会更有意思。

原型目前被理解的方式之一是，它是范畴中的一员，成为识别同样具有某些显著特征的其他成员的模型。当小蒂姆被要求定义鸟的时候，他想到的是麻雀的原型，原因很简单，它是他最为熟悉的鸟。从直接意义上讲，有关识别原型所做的实验允许人们认为这是我们所有人惯常所做之事。

其他人更倾向于把它看成是一簇特征，这样它就更接近套型了。当我们想到一只狗（除非我们是天天跟一只狗生活在一起），我们所想到的不会是一只斑点狗，更不会是一只拉布拉多犬，而是一只杂种狗　。当我们想到一只鸟，我们会想象一只普通大小（也就是介于麻雀和鸽子之间）的有翅双足动物，而很少会是（除非我们是直接来自《一千零一夜》）像大鹏那样的东西。这种杂交形式根据不同的文化也会不同（我想象得出南海岛屿的居民所拥有的鸟的CT会比我们更强调羽毛的生动），不过正是在协商一个能够达成一致的空间过程中，CT才愉快地杂交在一起。当我们认识一种像恐龙这样的动物，我们没有对它的直接经验，只是通过百科全书提供给我们的真正原型来认识它。即使在这种情况中，我认为最常见的CT也是恐龙、雷龙、霸王龙以及其他各种灭绝的大型爬行动物的杂合。如果我们有可能投射一幅每个人对它拥有的一般心象，我们会发现它是迪士尼动画片中的一种动物，而不是我们在自然历史博物馆所见到的重新复原的那种。(41)

第三种样式有着作为更为抽象的某物的原型，有着一套可以用命题表达的必要条件，如果我们要把某物谓述为属于一个范畴，这些必要条

件就派上了用场；而在这里，“范畴”的歧义性又冒了出来。因为在最后这个情形中我们已经是在用分类来考虑了。

3.7.4.2　有关原型的一些误解

原型曾经在心理学文学中广受欢迎，现在依然如此，但它们的历史相当复杂，原因是研究这些原型最多的埃莉诺·罗施不断地改变对它们的本质的认识。莱考夫（Lakoff,　1987）或许是重建这一理论最为细致的学者，我会谈论一下他的集大成的思想。

原型的发展史源自一系列的问题，从维特根斯坦到罗施，涉及家族相似、中心性（认为一个范畴中的成员比其他成员更典型的观念）、梯度（很多人认为母鸡不如麻雀更像鸟）、语言简约论（即认为语言使用更短的和更容易记的词来代表物，而这些物看起来是有机的整体而不是一套或一类形态各异的客体）。但是，就像我们在前面几段所看见的那样，这一点证明存在着依赖形式感知、我们的运动神经行为和记忆功能的基本范畴，而就是在这个层面上，说话者命名呈现出“自身统一性”以及更加自若地使之“符合人的规模”的事物（Lakoff, 1987: 519）。

但这并不表明范畴具有原型的形式。说cat、Katz或chien这些单词比Felis（猫科）或Mammal（哺乳动物）这些词更方便和容易记住，这当然就肯定了在日常经验中我们识别像猫这样的东西比识别哺乳动物更容易，但这并不能告诉我们是否有猫的原型，如果有的话会是什么。不管是什么，原型问题都会涉及诸如范畴限度的可延伸度（可延伸界限）这样的现象。所以，某些极度复杂的不规则多面体是不是多面体至今还是个争议，而对更为熟悉的规则的多面体则没有疑问，以及人们争论超限数字是不是数字，但没有人怀疑2或100 000 000是数字。

然而，基本范畴的存在是从日常自发的语言行为中推断出来的，而像关于多面体或数字的实验则要求采访者让一位接受实验的人回答一个启动复杂分类的问题。问题就是：原型的存在是从日常行为（不仅是语言性的而且还会是行动的，如一次恰当的识别）中推断出来，还是从对复杂问题的口头回答中推断出来？

现在来谈一谈埃莉诺·罗施。在她的实验的第一个阶段（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之间），原型与感知关联性有关。在第二个阶段（七十年代的头五年），实验可获得的原型效应被认为是提供了对范畴内部结构特征的界定（因此使得它们构成心智表呈这一说法有了说服力）。在第三个阶段（七十年代后期），原型效应被认为次要性地决定着心智表

呈，但是在原型效应和心智表呈之间没有一对一的对应。这些效应并不被认为是反映了范畴结构。因此，我们会认识到原型性判断，但它们不会告诉我们关于我们的认知过程的信息，原型效应只是表面性的。(42)

就事实来看，罗施（Rosch, 1978: 174ff.）说明了原型既不是范畴中的一员也不是精确的心智结构，还不如说是旨在原型性的程度上搜集和量化判断的实验结果。原型性程度是什么意思？据说当范畴中的一员被赋予它与该范畴的其他成员所共有的最大量的特性的时候，我们就有对原型性的识别。

现在，人们只把两个特性（移动和载人）赋予一般的交通工具，他们倾向于把汽车认作是交通工具的原型（大约有二十五个特征），把自行车或船放在较低的层级上，而为空中交通工具以及电梯保留最低级的位置。电梯只被赋予了两个特性（移动和载人）。(43) 但是在那一情形中，电梯理应是交通工具的原型，鉴于它所呈现的正好是任何交通工具所共有的那些特征，因此允许我们把各式各样的种类和代指符同交通工具联系起来。在任何范畴序列中，上位属必须拥有比下位种少的特征，而种又比使识别成为可能的个体代指符拥有更少的特征。如果狗的CT为“建构”狮子狗而不是别的提供示引，那么就很难把它应用在猎狗身上。如果一个原型（在其中分类系统早已被建立起来了）和CT有什么共同之处的话，那将会是两者都拥有最大的外延和最小的内涵。而不是原型拥有最小的外延和最大的内涵。

在我看来，原型概念对划清基本范畴的“界线”似乎很有价值。如果确定了鸟的上位范畴的显著特征是喙、羽毛、翅膀、两只脚以及飞翔的能力，把母鸡定义为完全意义上的鸟自然有些困难，因为它不会飞而至多只会扑扇翅膀（但它也不能被排除在外，因为必须承认其他鸟即使在不飞的情况下也不能说就不是鸟了）。我感到在这里更值得争论的应该是识别出原型是什么，因为我认为这种识别取决于环境经验，我也认为对原型性的判断对文化人类学研究要比对厘定总体上的认知机制更有价值。(44)

3.7.4.3　神秘的迪尔巴尔语

在任何有关分类的实验中，总是实验者提出由某个文化模型激发的对种类的次分，意在不仅消除分类的“荒蛮”形式，而且还假定一种分类，在其中大概只存在没有语义对应物的形态上的偶然。

这种奇特的情形在莱考夫（Lakoff, 1977: 6）那里可以找到，其中

（在其他研究的基础上）提到了迪尔巴尔语（澳大利亚），在这种语言中每个词语前面都必须有这些单词：

Bayi：男人、袋鼠、负鼠、蝙蝠、大部分蛇、大部分鱼、一些鸟、大部分昆虫、月亮、风暴、虹，回飞镖、一些矛，等等。

Balan：女人、袋狸、狗、鸭嘴兽、针鼹、一些蛇、一些鱼、大部分鸟、萤火虫、蝎子、蟋蟀、毛玛丽蛴螬（hairy mary grub）、与水或火相关的任何东西、太阳和星星、盾牌、一些矛、一些树，等等。

Balam：所有可以吃的水果和长这些水果的植物、块茎、蕨、蜂蜜、香烟、酒、蛋糕。

Bala：身体的部位、肉、蜜蜂、风、山药棍、一些矛、大部分的树、草、泥巴、石头、噪音、语言，等等。

莱考夫惊奇地发现这种“范畴化”被当地土著人自动地使用，几乎没有意识到它的存在。他于是就寻找语义和符号的理据判断它们正当与否。他发现，比如，鸟同女人分到一起，原因是它们被认为是死亡女人的灵魂，但他没有成功地解释为什么鸭嘴兽同女人、火和危险之物分在一组——正如你看到的那样，我不是唯一一个把动物看作不断令人感到忧虑的根源的人。

不管怎样，莱考夫注意到，对于已经几乎丧失了父辈语言的最晚一代的说话者来说，只剩下Bayi来代表男性和非人的生物、Balan代表女性以及Bala代表其他类的事物，他很有道理地把这种现象同英语代词系统的影响联系起来（He、She、It）。一次正确的观察不管怎样都会鼓励一个人走得更远——超出英语之外，我想说。让我们假定在地中海某个半岛住着一个单一的群落，当地的土著人有一个奇特的习惯，就是把两个单词中的一个放在每个名词前面：il（及其变体lo）或la，结果就有了下面的“范畴性”效应：

il被应用于男人、袋鼠、蝙蝠、很多蛇（蟒蛇、蚺蛇、眼镜蛇）、很多鱼（鲈鱼、狗鱼、剑鱼、鲨鱼）、很多昆虫（大黄蜂、瓢虫）、太阳、守护者、风暴、虹、回飞镖、马车、步枪、机器、手枪、鸭嘴兽、犀牛。

La被应用于女人、哨兵、老虎、机车、一些蛇（蝰蛇、游蛇）、一些鱼（鲑、金头海鱼）、很多鸟（燕子、大山雀）、昆虫（黄蜂、苍蝇）、水、月亮、星星、铠甲、手枪、矛、一些树（橡树、棕榈树）、斑马、臭鼬。

我们很清楚地知道，语法意义上的性与性别之性没有关系，甚至与在概念层次上把哨兵跟机车和月亮放在同一列，以及把太阳同守护者和马车放在同一列的分类也无关。在白天结束的时候，我们不妨假定在那个半岛的北面、一座山脉的另一边，住着另一支（极其未开化的）群落，他们也像年轻的迪尔巴尔人那样把三个单词中的一个放在每个词语前面：der、die和das（或许是英语代词系统的“语言混杂化”的结果），但是，在这种情况中，太阳像女人一样是die，月亮像豹子和老虎一样是der，而鸭嘴兽、耳朵和金子都是das，这一切并没有范畴上的重要意义。

我并不是在说发生在迪尔巴尔语中的东西类似于在意大利语、德语、法语以及其他语言中发生的那样。我只是想表达一种猜测，认为语法现象经常被作为分类现象——这给很多调查罩上了阴影，在这些调查中实验者所熟悉的而接受实验的人却不具备的分类是被假定的，或者做实验的人只是白费劲地推断出分类，而接受实验的人却并不会对其分类而只是遵循语法的机械行为。(45)

3.7.5 其他类型

我打算把自己局限在实例范围之内。在这些实例中，讨论的是实际的或可能的感知经验的客体或事件，而不是当我们谈论英国银行、政府、多数体制、财产保有权、命运、困境、借喻、精确性和直觉等时进一步探究发生了什么。但是在多大程度上我们才能谈论可感知的客体呢？

意大利半岛是否能被感知？今天是的，就像月亮那样，也没有必要从月亮上看它，因为我们可以从卫星上给它拍照。在我们有卫星之前，有没有靴子的CT？当然有，每个意大利的小学生都会知道，就像每个法国小学生有六角形的CT一样。而在过去没有人感知到这些领地。然而，虽然取得了不断的近似，通过根据几乎是一比一的比例尺为这些海岸绘制地图获得了图像（当然因不同的时间以及测绘数据的投影或不完

美而有所不同，就像古代地图所发生的那样），这一图像传达了意大利和法国这样的地理表达语的NC。

有没有历史人物的CT？对于一些激发出了大量而又极其流行的图像材料（像拿破仑）的人来说答案是肯定的。有没有罗杰·培根的CT？我怀疑；仅有一个NC，也并不是每个人都知道（因为他是“中世纪的哲学家”），在专家那里还有一个MC。我认为，超出一定的界限，一些非常复杂的情形就会出现。对于一些化学物质来说，我们当然没有一个CT，但是我们有其他物质的CT，比如盐酸，跟我们所拥有的臭鼬的CT差不多（Neubauer and Petofi, 1981）；但是化学家们可能会在这方面拥有更为发达的能力。我们没有糖尿病的CT（说一位医生有糖尿病症状的CT是另一回事），但是我们有着这样的印象，即我们一眼就能看出一名患感冒的人，以至于患感冒的人可以被描画或模仿出来。

对CT集群的探索少之又少，这一点可以由一个常见的经验揭示出来。

3.7.6 如果在一个冬天的夜晚有一名司机

我在夜色中开着汽车行驶在一条乡村路上，路上还有一层薄冰。我在前面的某个地方看见远处有两个光源，正逐渐变大。首先来的是第一性：两道白光。然后，为了比较按时间排列的刺激源的顺序（时间2中的光比时间1中的光强烈），我一定是已经展开了感知判断。在这一点上奈瑟尔（Neisser, 1976: 4）所谓的“图式”，即对从刺激场发来的元素进行选择组织的期待和预测形式（这并不意味着刺激场不提供给我一些显著特点和一些优先的指向），就开始起作用。我并不真正认为在没有掌握“汽车”CT和“晚上的汽车”情状的前提下我就可以激活期待系统。

我看见两道白光而不是两道红光这个事实告诉我，这辆汽车是朝着我开来而不是离我而去。如果我是一只兔子，我就会感到目眩而不能够阐释这种奇特的现象，那么我就会被碾压过去。为了控制这一局势，我必须即刻就明白朝我而来的不是一双明亮的眼睛而是具有某些形态特征的物体，即使这些特征不在我的刺激场内。即使我看见的光是那些光（一个具体的代指符），一旦我接下去进行感知判断，我就已经进入了普遍性：我所能看到的是一辆汽车，我并不会对制造方法或谁在开它感兴趣。

这可以作为对吉布森及其基本实在论和非构建论的“生态性”感知理

论的回应。在他说下列这段话时人们或许会表示同意：

> 大脑的作用……不是去解码，也不是阐释信息或接受图像……大脑的功能甚至不是组织感觉输入或处理数据……感知系统，包括在各个层次上一直到大脑的神经中枢，都是从一系列流动的周围能量中寻找和搜取有关环境的信息的方式 。（1966: 5）

让我们承认就是刺激场本身为我们提供了显著特征，就是它在那里提供给我们足够的信息以感知两个圆形光源，来分辨出把它们从周围环境中分离开来的“边界”。我想象一只兔子看见了相类似的东西，它的感受器对光源而不是周围的黑暗做出积极的反应。但是只有像吉布森那样，只有把这个过程的第一个阶段称作“感知”，我们才可以正确地说它是由刺激场所提供的显著特征决定的。但是，如果我想坚持我的术语前提，感知判断比这更为复杂。使我同兔子不同的东西是，我绕过了这些刺激，因为它们都是由客体决定的，而来到了那是一辆汽车　这样的感知判断，使用了一个CT，于是就把刺激我的东西同我已经知道的整合在了一起。

只有在我形成了感知判断的时候，我才能进行进一步的一系列判断。首先，我把类型同代指符关联了起来；汽车前灯的位置告诉我这辆汽车是在路的右边行驶还是很危险地接近路中央，它是高速还是低速行驶。根据我开始所看见两个勉强可感知到的光源或是在灯光出现之前有着散射的光线，我明白了在路的前方是一处拐弯还是一个斜坡。知道路上结冰还提醒我要遵守（已获得的）谨慎的驾驶规则。正如奈瑟尔（Neisser, 1976: 65）所表达的那样，我一方面对这个客体进行一般化处理，而在另一方面则对图式进行具体化处理。

如果这就是事物发生的方式，我甚至不需要考虑，就像康德那样，一方面有着各式各样的感觉，另一方面又有着范畴这样的抽象工具作为中介元素等着与图式一起被应用。图式是一种工具，是示引系统，这个系统如此灵活变通，以至于不断地进行自我调节，也就是说在我所拥有的经验基础上加强和修正自身，就像它本然那样充斥着符指基素（一个客体、一种明亮性）和范畴元素（一辆汽车、交通工具、移动的客体）。

在我估测整个情形的同时，奈瑟尔所谓的“认知地图”也发挥了作用。我把我所知道的乡村路（就像那条路那样是结冰的）的易疏忽特征

应用到这个情形上；我还估测比如我在其上行驶的这条路的宽度，否则我就不能确定那边的汽车是否保持在右边行驶，或者是否有与我碰撞的危险。我从汽车对我在闸踏上的探测性的轻踏所做出的反应估测路面是否承受得住更加剧烈的突然刹闸（而在这种情况中我不是用我的眼睛来感知，而是用我的脚和臀部来感知，阐释朝我本体感受性投射过来的一定数量的刺激）。

简而言之，在这一经验过程中，我把各种CT投入到运行中；客体、情势和更像是属于MC的具体能力的CT；因果关系的图式，以及各种类型和复杂程度的推断；我所看见的只是我所理解的一部分，我所理解的包括道路的规则系统、习得性习惯系统、学到的实例系统，所以我早已知道在过去由于没有遵守那些规则而导致了一起致命的事故……

这些能力中的大部分都是公共性的，这一点可以被这一事实主体间性地证实：如果我注意力不集中或犯困，坐在我旁边的人将会警告我一辆汽车正朝我们迎面开来，并且建议我把方向控制在我这一边（需要注意的是，这个某人获得了跟我一样的感知判断，即使他或她是从不同角度接受刺激的）。

或许在这个过程中我只是估测了附带现象。但如果我不把这些附带现象当回事的话，我就成了一只上了死亡名单的兔子。

3.7.7 个体的相貌类型

但是让我们回到对构成绝大部分我们尚未探索的集群的各种各样的CT的调查中去。一个CT也可以关涉个体。杰肯道夫（Jackendoff，1987: 198—199）建议，即使我们为了识别个体和类属都求助于同样的3-D模型，但是所涉及的是两个截然不同的过程。在我把乔治范畴化为一个男人的情形中，我确定代指符i是类型k的实例。在我把乔治识别为乔治的情形中，我确定代指符i等同于代指符j。其他人会说在第一个情形中我把乔治识别为类似于　其他人，在第二个情形中则把他识别为同一个人。我们可以说类型和代指符在个体中巧遇了。但是像这样的情况在识别过程中并不会发生，原因在于代指符i（我在这一刻所看见的那个个体）是真正意义上的代指符，而代指符j毕竟是从记忆中重新获取的，不管它是心象还是其他什么记录形式，因此它是一个CT，我们应该把它定义为一个“个体类型”，但由于这个词很像是一个矛盾体，我想把它称为相貌类型 。

如果不假定相貌类型，我们能够跨越一个时间过程识别同一个人这个事实就难以得到解释。一年一年地过去，人们发生着变化，脸变胖或者变瘦，皱纹出现了，头发变白了，肩膀塌了下来，脚步也失去了活力。在正常情况下我们在跟一个人失去了多年的联络之后还能够识别出这个人来，这是令人惊奇的。要是我们不能立即把他识别出来，我们所需要的就是一个腔调、一个眼神，以及一句“你一点儿也没有变！”的寒暄。

这意味着我们用仅有几处的原来的显著特征建立起对象的一个相貌类型。这些特征有时与转动眼球比与鼻子的形状或头发的数量及长度有着更多的关联。我们记住的是脸部（或者是姿势或者有时是步态）的某种完形，它在每个个体特征中甚至拒绝变化。

相貌类型的图式性程度对恋人来说非常熟悉，他们容易有两种截然矛盾的经验。一方面，他们总是受制于一种印象，看见远处爱人，而后才意识到自己认错人了：这相当于说欲望导致他们慷慨地使用相貌类型，试图把它应用到很多具体的代指符上。而另一方面，当自己的恋人不在的时候，他们就竭力去在记忆中重建他或她的特征，但又是不断地感到失望，因为这样不如直接见到爱人时的感觉强烈。在这种情形中，他们发现相貌类型是如何为识别代指符发挥作用的，但是却不能代替对代指符的直接感受（除了那些有着亲历感记忆的人，比如很多能够凭记忆画肖像的画家）。换句话说，他们意识到了“识别”和“回想”之间的显著区别（Evans, 1982: 8）。

然而，个体的相貌类型具有一个让其与类属性CT区别开来的特征，这些CT尽管可能有一定的私己性，但是通常因具有经阐释的NC的形式而带上了公共性。当然会发生这样的情形：某人可以很容易地识别老鼠，但却不能或者从来没有机会表述他用以识别它们的形态特征，因此我们就不能保证，就老鼠来讲这个人有着与其他人相同的类型（由于个人特质的原因，他或许只是通过它们的快速动作识别它们，对它们的形状却没有概念）。当我们向这个人谈到老鼠的时候，他至多把它们描述为“在家中肆虐的令人生厌的啮齿目动物”，由于这个概念是共有性NC的一部分，我们就会得出一个错误的结论，这个人的CT有着跟我们一样的格式，跟我们的CT一样有着属于共有性知识一部分的关于形态特征的知识。但是，公共生活的环境使得这类情形极为不可能发生，尽管如今这一情形发生在老鼠身上（大多数人很少会看见老鼠），它只会极为罕见地发生在牛身上，而它发生在椅子身上的情况则更加罕见。

同样的情形不会发生在个体的相貌类型上。需要注意的是，这个现象不仅发生在人身上，也会更有理由发生在个体动物、蔬菜和工艺品身上。很多人都对狗、自行车或烟斗的模样有相同的看法，但是却极难向人解释小狗汤姆、我的自行车、我的烟斗是什么样子。在动物和物体的情形中，类属性特征往往占上风，我有时会很难从停车场上同一型制的大量汽车中识别出我的那辆车（除非我的汽车有与众不同的标志）。但是对人的个体来说这个问题的意义则有所不同。

我会在成百万的个体中识别出约翰尼，马克也同样地会识别出他来。然而，我识别出约翰尼的原因可能会与导致马克识别出他的原因大为迥异。我和马克一生中都会提到约翰尼，我们俩只要能遇见他都会认出他来，却从来没有机会把我们用以鉴别他的特征公布于众。只有在我们被要求共同协助警方画一幅破案用的素描时，我们才会注意到我们各自的CT的差别：只有在那个时候我才发现，马克不仅没有注意到约翰尼的鼻子的形状，而且还忽视了约翰尼头发的茂密度，以及刚刚开始的秃顶的迹象，或许他认为他身材瘦长，而我则觉得他粗胖。如果有人问我们约翰尼是谁的话，在解释这个名字的内容时，我们不仅会注意到我们的解释少有共同之处，而且NC和MC之间的界限也非常模糊。大概我们俩都会说他是一个人，男性，是位某某大学的某某专业的教授，但对于我来说约翰尼是路易斯的哥哥，是一本关于纳瓦特尔语的名著的作者（这种语言是蒙特祖马的土著语言），而马克会说明他不知道这些细节。然而正是这些细节当中的一个使得第三者把约翰尼这个名字同很多其他特征联系起来，甚至会促使这位第三者从他自己的记忆中发现对鉴别约翰尼有用的资料。至于马克的作用，他可能是唯一知道约翰尼具有开膛手杰克的特征的人，没有人会妄言这不是一个重要的特征——即使这个特征让我觉得属于MC的一部分，而不属于NC。

我们不妨说有三种现象发生在个体身上：（i）使识别出个体成为可能的CT的通常属个人癖性的特质，（ii）公开阐释这些CT的困难以及因此造成的为鉴别提供示引的困难，（iii）可以用NC来表达的特性的伸缩性。我想，这就是其中的原因之一，使得很多理论家坚持认为个体的专名没有内容，只是直接指代其负载者而已。这个结论显然过时了，因为我们整个一生都是在（为他人）定义我们用名字称呼的各种各样的个体，定义的方式是通过把他们的名字与不期然的大量特征联系起来，用言语描述和视觉表呈表达出来；但是，无疑这些描述表达的特征在某些情形中和对某些人来说是显著的，尽管这并不是对每个人来说总是显著的，同时在一个阐释和另一个阐释之间有着明显的差异。(46)

在一九七〇年的时候我蓄了胡子。二十年后，我把胡子剃掉了几个月，我注意到一些朋友遇到我时第一眼没有认出我来，而另一些人则马上就正常地交流起来，好像他们没有意识到这个变化。

我后来明白了，第一类人是在前二十年内跟我认识的，当然这期间我留着胡子，而第二类的人是在我蓄胡子之前就跟我认识了。我们建立起我们所遇见的人的相貌类型（几乎总是基于第一印象，或是在例外的情形中，在印象最为生动的那一刻），接下去这辈子就指望它了——在某种意义上我们让我们所遇到的“新”的代指符的特征适合最初的类型，而不是每次重新遇到都修改最初的类型。(47)

这促使我认为，就像讽刺漫画突出确实会在所描画的脸上找到的面貌特征一样，也跟研究愚蠢常常是为了对才智有更好的了解一样，很多病态行为也只不过是突出了的“正常”的倾向，这些倾向被更为复杂的行为模型所控制并且吸收。我想起了脸盲症，特别是萨克斯（Sacks, 1985）对一个把妻子错当成帽子的人所做的细致研究。既然连萨克斯都不知道在P先生的黑匣子里究竟发生了什么，我们只考虑P先生的口头阐释也就足够了。

P先生辨认不出相貌来，但他不仅患有脸盲症，而且还患有全面性的失认症，辨识不出景致、物体或人形：他把注意力聚焦在具体的特征上而没能把它们组织成一个整体的图像。他对一朵玫瑰可以进行细致入微的描述，但是直到闻到它的香味才把它识别为玫瑰；他可以提供对一只手套的详细的描述，但只有当他把它戴上才识别出它是手套……萨克斯说（参照康德）P先生不能进行判断，但我宁愿说P先生不具有图式（而实际上在一项参考文献说明中，萨克斯承认P先生可能会有一种“马尔类型”缺陷，以及他没有这些客体的“基本素描”）。

尽管如此，在P先生费力地识别人们的方式中有些东西给我们的感觉非常接近我们识别他们的方式——除了P先生的行为是我们的行为的一种讽刺性仿拟 。首先P先生注意到了细节；他之所以识别出了爱因斯坦的照片是因为胡子和头发，识别出他的弟弟保罗只是因为大牙。这就像是萨克斯在其后的补说明中所提到的另一位病人：他认不出他的妻子和孩子，但能通过相关的特征认出一些朋友：不自觉的习惯动作、一颗痣、极其消瘦。

我感觉在我们细致地分析个体类型的过程中，我们往往这样进行。我们当然有能力建构图式和“基本素描”，我们能够从无限多的具体细节

中进行抽象，我们把我们的倾向限制在最小的个别细节上：不过我们接受了经过调节的不平衡，我们倾向于抓住显著的方面而更加细心地把它们保留在记忆里。我的关于约翰尼的相貌类型与马克的不同，原因是我们俩（在极其有限的程度上）都像P先生那样。最终，是不断的社会交往迫使我们不会完全像P先生那样，因为为了被定义为是正常的，遵守既定的规则（不管怎样）就足够了——如若需要的话就对其进行修正——这规则是由社会共同体一步一步地建立的。

3.7.8 形式个体的CT

约翰尼是一个个体，独一无二又不可重复，但我和马克都通过不同的理由将他识别出来。现在，让我们自问司各特的《艾凡赫》和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有没有CT。我说有，因为在翻开这本书（或者至少是在读开头几行）的时候或者在开始演奏的时候，凡是比较了解这两部作品的人都会识别出它们来。但这是些什么样的知力作品（我用这个词不仅来指文学、绘画、建筑学和音乐作品，而且还指哲学和科学论文）呢？我们再看一看我的作品（Eco, 1976: 3.4.6—8）中说了些什么。

约翰尼是一个个体。我发出的音素是音素类型的复制品　（在读音中有各种各样的变异，但是由类型建立起来的贴切的特征得以保留）。《艾凡赫》的任何第一版都是由同一个出版商印制的有着相同题目的所有其他书的相似物（在每一本都至少在摩尔水平上拥有其他本的特征这层意义上讲）。但它也同时是“文学”原类型的克隆：出版类型涉及的是表达的质料（纸张、铅字、装订），而文学原类型关涉的是内容的形式。在这种情况下，我的那一本平装的《艾凡赫》（把纸和排印问题排除在外）是对同一个文学原类型的克隆，一八一九年版的第一本也是对这个原类型的克隆。从古文物收藏的角度讲（在其中表达的质料，即纸张，就成了相关的东西了），一八一九年的版本就更有价值，而从语言学和文学的角度讲（表达的形式），我的这一本就像它最初从作者的笔端流溢出来时那样，具有原类型的所有相关的特性（结果就是，作为版本的非物质性特征，演员朗诵文本中的段落，生成出同样的语音表达的质料，从而产生相同的美学效果）。

《艾凡赫》的原类型不是种属性类型，不是皮尔士的可读符号：它看起来比约翰尼更具个体性，因为约翰尼永远是约翰尼，即使他头发、牙齿和胳膊都掉了，而如果有人改变了开头或结尾，或者这里那里到处

替换词语，《艾凡赫》就会成为别的什么东西，一个赝品，部分上讲是一种抄袭的情形。

《艾凡赫》跟《蒙娜丽莎》一样都具有个体性吗？我们知道（Goodman, 1968: 99）在不允许标注因此也就不可以被复制的真迹艺术（《蒙娜丽莎》）和可复制的代笔艺术之间有着区别——有些是根据严格的标准，如书籍，而其他的则是根据阐释的变通性，如音乐。但是，如果有一天有可能复制《蒙娜丽莎》的每一处细微着色、画笔的一笔一划以及画布的每个细节，那么真迹和复制品之间的差别就只有古玩收藏价值（就像珍本书领域中那样，同一版本的两本书中更有价值的是作者签名的那一本），却没有符号学价值。

简单地说，不论我们喜欢不喜欢，《艾凡赫》是一个个体，尽管它具有被复制的特性（但是在这层意义上，即它的每一个类似物都像原类型那样有着同样的独特的个体特征）。(48) 那就是为什么我有着对它的非类属性的相貌类型。不知道该把这些作为知力作品的个体的奇怪类型称作什么，既然与它们的个体性相关的只是表达的形式和内容，而不是质料，我斗胆称它们为形式个体。我们一旦踏上这条路，其他有趣的形式个体将会被鉴别出来，但是就目前来说，我仅限于把这一定义用于那些属于被直接感知的客体的知力作品上。

自然，我可能翻开我已经读过的一本书而没有从它的前几页中识别出它来，但是另一方面如果我从远处、在后面以及在讨价还价的人群中瞥见约翰尼，我也会同样地感到迷惑。这种迷惑值得讨论，因为它会扰乱我们的识别和鉴别。由于《艾凡赫》和第五交响曲太容易了，我们来看一看问题更大的形式个体的心智实验。

3.7.9 识别SC_2

家里所有的电器在一次停电后不能使用了，只有装有内置CD播放机的收音机还可以用，因为它是由电池驱动的。待在黑暗中，我所能做的就是听我最喜欢的作品，巴赫的大提琴独奏曲第二组曲（我在后面简称之为SC_2 ），用最高声部录音机录制的作品。由于太黑了，我看不见CD上的标签，只好把所有的CD都试一下。为了把这个故事更加复杂化，我一只脚打着石膏，但我的朋友罗伯特像我一样也是SC_2 迷，也待在房间里，我让他摸索着到CD播放机那边去，替我做这件事。于是，

我对他说：请过去给我找找 SC_2，就好像我让他去火车站接我的朋友塞巴斯蒂安。我于是启动了一种指称运作，这个运作假定了罗伯特有着鉴别指称物，或者说我的语言行为的所指物 的能力。(49)

就一部音乐作品来讲，个体性观念似乎被同一部作品的不同实现是由不同的演奏者完成的这个事实给中和了，然而（对于那些能感觉出这些差别来的人来说），这个个体不是SC_2，而是与SC_2 /Rampal有着区别的SC_2 /Bruggen。在我们这项心智实验中，我们的所作所为就好像是只有一个对SC_2 的实现，被复制在成千上万的唱片上。在这种情形中识别SC_2 就如同翻阅各种各样的书来识别《艾凡赫》。实际上，这会发生在大多数听众身上，尽管在阐释上有着差异，他们总是在各种实现中识别SC_2 的。

罗伯特为了识别这个个体有着什么样的示引，以及这些示引在多大程度上与我的相重合呢？

维特根斯坦（*Tractatus* ，4.104）说，“留声机唱片、音乐思想、音符、声波，在那个形象化的内在联系中彼此关联着，这种内在联系介于语言和世界之间。对所有这一切来说逻辑结构是共有的。”我们把维特根斯坦的图像理论所做的强烈假定放置一边，这个假定把语言命题作为对它们所指称的事物状态的像似符（后来维特根斯坦在这一点上变得特别谨慎）。对于音乐这个例子来说，在我看来似乎很清楚，那就是我们面对的是两个不同的现象。(50)

在声波和唱片材料上的纹道或CD彼此独立的信号次序之间有着像似关系。我们所研究的当然是压模关系，运用的是像在2.8中所讨论的初级像似论，这种关系即使在没有人去阐释它的情况下也会自我建立起来，在声波被类比性地录制下来，以及当声波被数字化转译的时候，这种关系继续存在。

一方面，在物理现象和五线谱上的记录之间存在着关系，另一方面，在它与“音乐思想”之间存在着关系，这两者之间是不同的。用五线谱记录当然代表了（极度传统地）把音乐思想公之于众的方式。这个过程是传统的（极其符码化的），这一点并不能抵消这个事实，即书写音符序列是由作曲家所想象或在乐器上试弹的声音序列驱动的。我们面对的是我在《符号学理论》一书中所定义为非编码化关系的那些情形之一，在其中表达的形式是由内容的形式驱动的。

当我们给内容的形式下定义的时候问题出现了。这种形式似乎对应于维特根斯坦所谓的音乐思想，这就是“好形式”的理想状态，演奏者一面试图赋予其质料，而一面又在五线谱上阐释音符。音乐思想是什么意思？它不管是什么意思，它肯定是我为了如实地识别SC_2 而必须鉴别出的形式个体性。但它是不是巴赫所想象的音符序列，一个（从本体论意义上讲）我们不再知道其下落的动态客体，就像我们不知道直角三角形的下落一样？人们不得不说，直观客体应该是这个动态客体的相貌类型，否则我们如何用主体间相互可以接受的方式克隆它，以及如何去识别它的克隆体呢？然而，在我的心智实验中情况变得越来越复杂，因为巴赫为大提琴（而不是为了录音机）构思组曲，因此他的最初的音乐思想也包括在转录中被改变的音色特征。但我并不是随机选择了这么一个该死的复杂情形。事实是，当只听过录音机转录的人们第一次听到由大提琴演奏的这部作品的时候，他们会一时感到困惑，但是通常是在最后他们会惊讶地识别出它是同一部作品。在另一方面，不论是在吉他上演奏的还是在钢琴上演奏的，我们都会识别出一首给定的歌曲，于是值得抓住相貌类型不放，因为它是如此之具有图式性而可以不依赖像音色这样的参数，而这并非无足轻重。(51)

很清楚，如果在声波和唱片纹道之间的关系属于基本像似论的情形的话——并且如果在布鲁根（Bruggen）的演奏和乐谱的音符之间的关系早已被各种阐释推断、选择和相关性的加强给充实了的话——那么，我们现在就跟着相貌类型一起到达了看起来难以对付的极为复杂的过程。我所考虑的音乐思想是什么？它必须对应于布鲁根的吗？当然不是。我的相貌类型会与罗伯特的不一样。我可以用眼睛阅读为录制SC_2 而使用的转录乐谱，而如果我凭记忆演奏的话，我可以持续演奏一两分钟，接着我就停下来，记不起来下面是什么了，而罗伯特，他会使用录音机，曾经上千遍地听这段乐曲，但如果演奏的话却不行。

因此，布鲁根、罗伯特和我都能识别，但是我们意指（或使之运行起来）的是三个不同（这种不同是在复杂性和美妙程度或定义上讲的）的相貌类型。我们能否为了简单地识别这个目的而谈论“声音图像”？什么是声音图像？说我在视觉特征的基础上识别了塞巴斯蒂安和在声音特征的基础上识别出了SC_2 是不够的吗？事实是，塞巴斯蒂安的相貌特征是全都一起展现在我面前的（尽管审视它们有时需要一定的时间），而音乐作品的声音特征是在时间上分散着呈现给我的。但是，在黑漆漆的房间里，我们的问题不是在听了整张唱片之后识别SC_2 。否则就会像让

塞巴斯蒂安向前和后行走、微笑、说话以及在像警察那样盘问了他的过去（只是在特殊的情景中发生的事情）之后才认出他差不多。为了满足我的要求，罗伯特必须在相当短的时间内识别出（或许是在做了几次随意的选择的基础上）SC_2 。这个问题我们经常会遇到，例如，当我们打开收音机，听到一支曲子，我们肯定知道但却没有一下子识别出它来。如果罗伯特在识别出SC_2 之前需要听整支曲子的话，他在开始这样做之前就失败了，所以不妨让他把《十二平均律钢琴曲集》放给我，我也同样高兴，因为我不难被讨好。

我们能不能说SC_2 的相貌图式与《蒙娜丽莎》的并无二致？我说不能。如果我能识别出《蒙娜丽莎》，是因为我从前看见过它；如果我看见过它，我就知道如何用语言去阐释它（一位微笑女子的半身肖像，背后是风景……），而即使我是一个非常蹩脚的画家，我也可以为它画一张素描，不论这张素描多么粗糙，它也足够让《蒙娜丽莎》同波提切利的《维纳斯》区别开来。我能把SC_2 识别出来，即使我不能演奏它刚开头的几个音符，而不能说这只是因为我或罗伯特无能。如果我们熟悉《茶花女》，我们就完全能够哼唱《永远自由》或《饮酒歌》。但是你像了解你的手背一样了解《唐璜》，然而我却无法要求一个非职业歌手哼唱“俗世食物没有营养”。但这不妨碍我们一听到这段哼唱，就知道是老骑士在唱。

我们可能被诱使说人们识别的是“风格”。但是除了在试图定义风格图式的过程中体验到的困难之外（一位音乐理论家可以很容易地告诉我们，在我们把一首音乐识别为巴赫的作品而不是贝多芬的作品时，抓住了什么样的特征。但是麻烦在于，在识别这首音乐时，我们不知道我们在识别什么），我们的问题是我们如何在不把第二首组曲同第一首混淆起来的情况下把第二首识别出来。在这里，我认为甚至音乐理论家——即使擅长分析巴赫风格所独具的旋律、节奏和和谐的手法——也只能指给我们看五线谱：SC_2 是由这一套和那一套音符构成的音乐个体，而如果音符不同，那么我们所面对的就会是另一首作品。

在我提到SC_2 之后，罗伯特在直觉上应该准备寻找的并不是极为复杂的认知类型（就像布鲁根的认知类型），而是部分性的相貌类型，需要的话，就像是在对“样式识别技巧”（Elis, 1995: 85）的更为复杂的结合可能性方面鼓励他的一条线索。有趣的是，也暗示了在他同名字与局部性类型联系起来时，识别他没有意识到的声音特征。

艾利斯（Ellis, 1995: 95ff.）认为，我们记住了简单的旋律－节奏样式，比如前五个音符。我会说，我们识别一些作品不是在开始而是在某一点，因此这五个（或二十个）关键音符可以在任何地方，根据的是我们每个人细化了的相貌特征。在任何情形中我们所面对的仍然是截断的回答：那几个音符“给了我能够感觉到演奏这个曲子的信心”。(52)

但是，那些不会“演奏乐曲”的人又会怎样呢？我们这里必须小心：我说的不是病理上的对声调不能识别的情形，而是那些识音调但稍微“跑调”的人，所以当他们想哼几节音乐时，任何听到的人都要让他们停止。这种人在脑中（或在代替脑的任何记忆性记录的部件中）神秘性地拥有前五个或二十个音符，即使他们不能（用声音或陶笛）复制它们。这个情况与恋人唤起心爱的人的形象没有什么不同；他对唤起的形象永远不会满意，完全不能画出她的肖像，然而一见到她就能识别出她来。所有的恋人面对他们自己的欲望的贪婪时都会想象性地走调。

不能演奏曲子的人具有识别的最小图式，这是较弱的允许很多人画出老鼠轮廓或意大利半岛的轮廓的一种图式，而当他接受这个刺激源刺激的时候，他就识别出了这个构形。这种人不知道五度音程是什么，他也不会用他的声音把它复制出来，但当他听到它时可以把它作为已知构形识别出来（即使他不能叫出它的名称）。

所以，我们有时是借助旋律特征，有时是借助节奏特征，有时是借助与音色有关的特征来识别出SC_2 的，所根据的基础是一种“截断”的类型，在这种类型中相关性被赋予完全在其他人的相貌类型中缺席的特征。一套简约的百科性事实（像是用这样那样的方式结构而成的由巴赫在某天谱写而成的作品）或许对识别的目的没有用处，截断的或常常是完全个性化的类型可能就足够了。

我们经常是借助截断的认知类型来进行阐释的事实，让人们想起皮尔士的实用主义标准（CP 5.9）：“为了确定智力构想的意义，人们应该考虑那一构想的真值必要性地和可构想性地产生出的实际结果；这些结果的总和构成了这个构想的全部意义。”实际上，为了知道是同意另一个人的感知判断“这是对SC_2 的实现 ”还是为了证实我自己的识别（在序曲部分不是很多的音符之后大胆提出的），我必须知道其所有的远的推论结果：包括这首乐曲必须以某种方式继续下去，在我听的时候这些音符可以被识别出来。但是就SC_2 来说，也有可能我听的只是“阿勒曼德舞曲”和“库朗特舞曲”，也因此我不知道（也永远不会知道）收尾的“吉

格舞曲”是什么样子。在识别过程中，我们只是猜想在所有的可能性中，结尾将会是它应该的那样。简言之，我们调动了模糊但却是希求式的图式。

在这些情形中唯一的保证就是社会共同体达成的一致——如果在我的心智实验中这个社会共同体被减缩为两个人那就糟糕了。阐释系列将会解决剩下的问题：重新来电之后，我们俩就能读出唱片套上的这支乐曲的名字，只有在此时，通过被公共性地记录在百科全书中的阐释中介，社会共同体将会告诉我们没有搞错。

3.7.10 一些公开的问题

我们承认，对于所有那些被截断的东西，我具有一个SC_2 的认知类型。它是否等同于核心内容？我说不等同，因为尽管核心内容很粗糙，还是应该有可能被阐释，而我们已经断言某人虽然不能哼唱一个音符或写出五线谱上的前几个音符，也能够识别SC_2 。因此，这个人提供给这个SC_2 的唯一阐释会是“一部某天塞巴斯蒂安·巴赫最初是为大提琴谱写的作品……”，我们面对的是言语阐释。或者有人会给出相应的乐谱，那么我们面对的将会是通过对声音事件的图形阐释这种外在化的方式而进行的阐释。于是，被截断的CT有着被完全抽离出内容的特征，不论这个内容是核心的还是别的什么。(53)

有没有其他被认识的客体会揭示同样的抽离现象呢？

一种同SC_2 的极其类似的情形关涉的是地点的CT，这种情形是私己性的，足以被主体所识别，但难以公共性地被阐释，完全与NC脱离开来。如果我蒙上双眼，被带到我的家乡，然后被扔在路的一处拐角，眼罩被揭开后我就能马上识别出——或相当快速地——我在哪里。如果我被搁在米兰、波伦亚、巴黎、纽约、芝加哥、旧金山、伦敦、耶路撒冷或里约热内卢，这些城市我根据天际线就可以识别出来（Lynch, 1966）。我的这种极为视觉性的知识仍然是私己性的，因为很难让我对某人做出有关我的家乡的一番描述，而这一描述又能使他在相同的情景中识别出我的家乡来。我会说什么呢？是不是说它的街道通常是平行的，还有一座很高的铅笔形状的钟楼和一条把这座钟楼同城堡分开的河流？这并不够；通过这些描述还不足以识别出这个地方。有时这些私己性的CT最为生动；我们可以告诉我们自己我们的城镇是什么样子的，

但却不能告诉别人。视觉经验似乎比音乐经验更容易用语言表达出来，但是我（如果不是罗伯特的话）总是可以通过用口哨吹前几个音符的方式阐释SC_2，却不能给任何其他什么人阐释出亚历山德里亚的但丁大街的模样（对我来说不会搞错）。这项任务可以由建筑师、画家或摄影家毫不费力地完成。然而，在那种情形中，我们所讨论的不是CT而是MC。

另外，我的认知类型与我把其对应于这座城市的名字的NC无关（这个NC会被减缩为“亚历山德里亚是在皮埃蒙特区的一座城市”）。即使在那些NC包括某个奇特的特别之处的情形中，如在罗马有大剧院废墟，或是纽约这座城市里有很多摩天大楼，这些信息也不可能使人将罗马和尼姆区分开来，不可能使人将纽约和芝加哥区分开来——也不能让我识别出我在罗马这个事实，如果我被搁置在纳沃纳广场附近的一条街道上（这种事我在现实中却能完美地做好）。

人们可以继续讨论这种不确定实例类型。我在一部电影中可以很容易地认出莎朗·斯通，但我却不能告诉别人去如何识别她（除了说她是一位光彩照人的金发女郎，但这不足以继续下去），但我把她的名字同NC（女性、美国女演员、主演过《本能》）联系在一起。在公路上我可以把一辆蓝旗亚同一辆沃尔沃区别开来，因为我有与这两种牌子相关联的NC，但我却不能告诉任何人如何区分它们，除非用很模糊的方式。

很清楚，就我们接近世界上的客体（以及向别人谈论它们）的方式来说，一切都不是明明白白的，也不是都是进行得很顺利。事情行不通的话，这没问题，这只不过是说某个人不了解某物，正像一个人不知道很多词语的意思或不能识别出不熟悉的客体。这种问题在情形不能进行的时候就出现了，而在情形行得通的时候也会出现，就像在对SC_2的识别中的情形那样。

我想我必须坚持一个相当宽松的观点：对于我们很多的认知经验，CT和NT是重合的；对于其他的则不会。我不认为承认这一点是一种投降的姿态。这只是对正在进行的争论的一个哲学结论：让我们目前满意于清楚的实例（如老鼠、椅子），让我们把歧义性的实例归类于我们仍然知之甚少的现象之中去。

3.7.11 从公共性CT到艺术家的CT

一个CT总是一个私己性的东西，但是当被阐释为NC时，一个公共性的NC可以为CT的形成提供示引。于是，在一定意义上讲，尽管CT是私己性的，它们继续服从于公共控制，而社会共同体一步一步地教我们把我们的CT同其他人的CT配对。这种情形也同样发生在CT的控制上，就像发生在匆忙的即兴断言中那样。如果我说我的皮肤被不可感知的湿润分子击打，但水实际上不是从天上落下来的，人们会告诉我，我所感知到的是雾而不是雨，以及告诉我在把我的感知判断用语言表达出来的时候如何去正确使用这两个词。这些CT之所以成为公共性的东西，是因为在我们接受教育的过程中它们被传授给我们，根据由社会共同体认可的现状而得以审视、修正和加强。我们最初认识狗的时候，是有人让我们注意它跟鸡不一样，有四条腿，我们被鼓励去发现它的友好的特性；我们被引导不要害怕、可以抚摸它，我们被警告如果踩在它的尾巴上它就会叫。我们很早就被告知，太阳实际上要比裸眼看到的大得多，比我们想象的大得多。

我们曾说过，个体的相貌特征会非常具有私己性。但是在交际互动过程中，甚至连相貌类型都是由一连串的阐释集中在一起的：马克和我拥有约翰尼的不同的CT，但是我们通常与其他朋友交换对约翰尼的描述，我们谈论他笑起来的方式，我们说他比罗伯特粗矮，我们看见我们会认为像或不太像他的照片……简言之，我们建立了（至少就我们的熟人圈子或很多公众人物来说）多套我们可以称之为像似性规约的东西，这些在公众人物身上所起的作用大小源自这一事实，即我们在漫画中也能识别出他们（漫画是夸张的艺术，或者甚至是发现脸部最为显著的典型特征的艺术）。

非常私己性的类型属于艺术家。一位画家有着感知颜色之间差异的能力，这种能力比一位普通人的要细腻得多，米开朗琪罗当然具有比3-D模型更为复杂的人体的认知类型。但是，这绝不意味着他的类型就注定要停留在私己性和个人独具性之上。相反，很清楚，一个3-D模型就是在我们感知人体的时候，一般达成一致的基本类型；但是解剖学家、画家、雕塑家或摄影家们的阐释不断修正和丰富它。显然，只对某些人来说：认知劳动就像语言劳动一样，也有分工，就像存在着更加细致和限制性的符号一样，在同样的意义上，一位化学家比普通人有着对水更为广泛的概念。正如在多少受到限制的能力之间进行的语言沟通的交易，在CT间的“贸易”中这也会发生。

这就是人们会说艺术家加强了我们感知环境的能力。一位艺术家

（而这就是俄国形式主义者所谓的陌生化概念）不断地试图修订现行的CT，就好像一切于是被感知为未知的客体。塞尚或雷诺阿训练我们用不同的方式在某些具体恰当性或感知的新鲜性的情景中观看树叶、水果或年轻女孩的面庞。

在刺激的战场上有着抵抗战线，抵制着不可控制的艺术发明（或者迫使艺术家不仅去描绘我们世界的客体，还会描绘可能世界的客体）。这就是为什么艺术家的建议不会总是被社会共同体所完全接受。我们很难在杜尚的《新娘被剥光》激发下构想出女人身体的CT，而艺术家的作品总是试图质疑我们的感知图式，总是引导我们认识到在某些情形中事物也会以不同的面貌呈现给我们，或者意识到存在着图式化的各种可能性，这会使得客体的某些特征以激发性的非常规形式带上了关涉性（对于贾科梅蒂来说，人体是骨架的瘦长；对于波特罗来说则是肌肉的无法驾驭的恣肆）。

我想起了一天晚上，当时人们在玩室内游戏，其中一个游戏是“塑像”，观看者必须猜出表演者模仿的是哪个作品。在某一时刻，一组（搭配很好的）女孩把四肢和脸扭曲错位。几乎每个人都识别出她们指的是《亚维农的少女》。如果这个人体可以阐释毕加索对它的呈现，那么那个呈现就抓住了人体的某些可能性。

---

(1) 有时这个关联被清楚快速地引述过（Johnson, 1989: 116），而有时又是被批评性地讨论的（Marconi, 1997: 145—148——但在这里我们所关涉到的是一个不管是什么但至少是“大陆性的”作者，这不是出于偶然）。

(2) “当然，在康德的思想中，逻辑范畴功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却没有实现把感知和直觉基本性地延伸到范畴领域……就是由于这个原因他甚至没有把作为语词的一般意义的概念，同作为直接性的一般表呈的属种而最后作为一般客体的概念区别开，后者也是作为一般表呈的意向性关联物”（《逻辑研究》VI，§66）。

(3) 如果我不读维奥利（Violi, 1997）还处于手稿时期的著作——当时我的这本书是在最后的成书阶段——以及我所经常让读者参见的马尔科尼（Marconi, 1997）的著作的话，我就不会想到问自己这么多问题。我几乎是完全同意维奥利的观点；至于马尔科尼，情形需要的话，我会强调在其中的方法让我感到不一样的一些观点。

(4) 我在《符号学理论》中陈述到，感知的指号过程是符号学的先决条件。在那本书里，在符号学争论所达到的那一阶段，强调符号系统的社会文化特性似乎显得很重要。寻找用被“公共性的”百科知识的存储所公开展示的阐释中介表述的内容的定义，其目的是为了防止意义在心智主义的滩涂上搁

浅，或者至少是为了避免依靠当时尚在无意识的深处辨明身份（在我看来是以冒险的方式辨明的）的主体。《符号学理论》实际上得出的结论是，意指主体（在后结构主义法国符号学的拉康氛围中非常重要）的问题无疑是很重要的，但是眼下主体必须被排除在被理解为文化逻辑的符号学之外。我总是对这种排除感觉很尴尬。于是为了对此做一弥补，我就在《符号学理论》法语版涉及符号生产的那一部分引入了这么一句话：“今天我要改正这个声言。根据声言，我们把一个客体识别为代指符或者一般类型的事件的能力，是符号学的先决条件。如果甚至在感知过程中存在指号过程，我把我在上面书写的那张纸看作是另外纸张的替身的能力，以及识别把被读作一个词汇类型的复制品的词语的能力，或是在让·杜邦身上识别出了今天我看见的让·杜邦跟一年前是同一个人的能力，这些都是初级水平的指号过程。因此，区分代指符和类型的可能性如果不放在如今关于符号生产的这个话语框架中的话，就不能被定义为一个先决条件。同样的道理，为了解释用来测量纬度的航海仪器，地球围绕太阳转动就被认为是证实了的——而这个‘先决条件’如今再次成为有待证实的科学假设，或者在天文学话语框架中被表明是错误的”（《符号的生产》，巴黎：袖珍书出版社，1992）。但是问题在于，也是在《符号学理论》中，重点放在了符号的社会生活中，而不是放在认知论问题上，不然它就不会以关于文化的（而不是自然的）逻辑作为开篇第一章了。然而，我的排除并不像表面看来那么激进。我要感谢英尼斯（Innis, 1994: 1）把我在《符号学理论》一书中的所有观点都进行了概括。在其中（尽管只是“假定它”）我一再重复感知的指号过程是符号学的中心问题，为感知对象思考一个符号学定义是必不可少的（例如3.3.3）。我对这个问题不能漠不关心，原因是在我的前符号学的著作如《开放的作品》中，我极大地受到从胡塞尔到梅洛－庞蒂的现象学，以及从皮亚杰到互相影响心理学的感知心理学的启发。但是，显然的是，那个“假定”不是处理（这旨在限制我当时研究的域界）而是预设并生成了一个基本的歧义：实际上，我没有说清楚的是，为了理解某物而要求的推断努力，是否就是感知和认知心理学的对象，因此是符号学的一个前提性的而不是中心问题；或者相反，智力和意指是一个单一的过程，因此也就是属于研究的唯一课题，就像我自己所认同的现象学传统所要求的那样。引起这一歧义性的原因之一在先前的章节中曾经被解释过：《符号学理论》的结构方式首先聚焦于作为符指终点 的动态客体（也因此这本书鉴于符号系统已经被社会性的构建了，所以就从符号系统开始）。为了将感知的指号过程假定在第一位，就需要像我在这本书中所做的那样把动态客体看作是一个起点 ，因此也就是看作先于指号过程，并且作为阐发感知判断的开始。

(5) 我们确实能够（根据赫尔姆霍茨的视觉经验理论）把感觉看作客体或外在状态的“符号”。从这些感觉出发我们借助（无意识）推断发动起阐释过程（我们必须学会“解读”这些符号）。不过，一个词语或图像或征候让我们去指称的是不像我们感知符号那样在那里的某物，而赫尔姆霍茨的符号让

我们指称的是在那里的某物，是我们从中接收或收到这些符号刺激物的刺激场。在感知推断的最后，这些在那里的事物使得早已在那里的东西成为我们可理解的。

(6) 这是我在6.15中所讨论的alpha和beta之间的区别。

(7) 我可以说，在这种情形中，人们把那个过程启动，路易斯·帕莱松（Pareyson, 1954）曾描述过。在这个过程中艺术家从他所运用的材料提供给他的尚未成形的提示出发，不妨这样说，就是从中提取能给予他瞥见形式的启示，而这个形式在完成时赋予作品以整体意义，但这个形式在过程的开始阶段还未出现，只是用提示作为先导 。

(8) 参见皮埃尔·韦莱的作品（Oullet, 1992），其中有一个最为有趣的努力，即把胡塞尔的问题同现象学的问题结合起来，结合的方式是重新审视可感知知识和命题性知识之间、感知和意义之间的关系，以及自然世界的符号学和自然语言的符号学之间的对立（Greimas and Courtés, 1979: 233—34）。至于初级指号过程问题也可参见Petitot, 1995。

(9) 我在2.8.2中承认有可能把像位的“识别”那样把有机现象识别为前指号过程（但却是在指号过程的根底处）。

(10) 我想在不太远地偏离已知事实的情况下运用这个情节，尽管这是一个心智实验。所有这些语言资料都来自阿尔弗雷多·胡拉多。他写过至今尚未出版的题为“被叫作马的鹿”的论文。这篇文章是专门为我写的，我非常感激。也可参见托多罗夫关于这次征服的符号学论著（Todorov, 1982: II）。

(11) 得体的指称情形给不允许“先验意义”的理论带来了严重的问题。或许是因为很难，有时甚至是不可能定义一个文本或是一个表达出的复杂的命题系统的先验意义，到这一点上一种阐释漂移就开始发挥作用。但是，当我对某人说门旁有一个人，请过去让他进来，而那个人（够合作的话）会去打开门而不是窗户，那么这也就意味着在日常经验的层面上我们不仅倾向于把字面意义赋予言语，而且还倾向于把某些名称同某些客体一贯性地联系起来。

(12) 由于我感觉我不需要深入地讨论这场争论的条件，我请读者参见霍华德·加德纳（Gardner, 1985: 11），里面有基本的和忠实的记述，以及参见约翰逊·莱尔德（Johnson-Laird, 1983: 7），里面有一系列的建议。至于图像，也可参见Varsela, 1992和Dennet, 1978。

(13) 奈瑟尔（Nesher, 1976）甚至在言语示引的情形中设定了“认知地图”的激活，这种地图有着与图式一样的特性，并且还为感知导向。

(14) 得体的指称从其为阐释符号的行为来看也是阐释中介的一种形式。有关作为隐含阐释中介的指称物可参见Ponzio, 1990: 1.2。

(15) 关于这个令人困扰的问题古德曼（Goodman, 1990）建议用动词翻译这个

名词：似乎是我们没有对“责任”这个概念感到有什么疑问，而是问我们自己对某事负责或感到有责任意味着什么。

(16) 马尔科尼（Marconi, 1995, 1997）谈到双重词汇能力：推断性的 和指称性的 。对我来说似乎后一种能力必须分为用以识别、鉴别和复得的示引的三种不同现象，也就自然地不能等同于指称行为的实施（就像我们在5中所见到的那样）。

(17) 某段时间之前令我感到惊讶的是，在巴黎的很多越南裔出租车司机对这座城市知之甚少，而人们往往会认为一位出租车司机如果想得到驾驶执照就必须证明他对当地的地图了如指掌。有一次我就此问了其中一位司机，他显然是以一种真诚的语气说：“当我们中的某个人拿着他的考试证件出现，你能说证件上的照片就是他的吗？”于是，考虑到对于西方人来说所有的东方人都长得很像这个众所周知的事实，反过来也一样，一个单独的有能力的候选人出现在不同的考试场合，所出示的是其不合格的同胞的身份证件。身份证件提供的是与他的名字连在一起的NC（具有所要求的所有的精确性），但是不同文化之间的情形使得进行鉴别的示引就考官来看都是虚弱的，促使他们抱有从认知上是类属的和非个体性的CT。

(18) 布鲁纳（Bruner, 1990: 72）。但也可以参见皮亚杰（Piaget, 1955: II, vi）。孩子在他们发展的各个阶段，起初会把生活的理念应用到会动的所有事物上，然后再逐渐地只应用到动物和植物身上，但是这种生活的理念先于所有的范畴学习。当孩子把太阳感知为活着的事物，他们是在激活仍然为前范畴的连续体的次分体。也可以参见马尔多纳多（1974: 273）。

(19) 就这个论点的一系列的托马斯主义文本（《论存在和本质》；《神学大全》I，29，2 ad 3；I，77，1 ad 7；I，79，8 co；《反异教大全》III，46），参见Eco，1984：4.4中的处理。

(20) 关于更加接近有效语言用法的分类观点，可参见Rastier, 1994: 161ff。

(21) 通过坚持由我 这个代词所表达的概念是“基素”之一——这使我感到有理由承认某人自己的主体性从它与世界的其余部分相对立来看就是一个“基素”，但是人们理解它只是在个体发生的某个阶段才会这样——维日比茨卡（1996: 37）认为就其为所有文化所共有的普遍物来讲，这个观点是无法得到阐释的。因此，面对我 被阐释为“指称或在一般的指示中言语行为的主体的代词”这样的提议，她提出了一个作为反面证据的事实。在这一点上，我跟说话的人意见不一样 这样一句话应该被转译为“正在说话的那个人跟正在说话的那个人意见不一样”。这个结果显然是荒谬的，但它要求有一位基本上是愚蠢的说话者。从实际上讲，这个句子应该被阐释为“这一言语行为的主体跟他所指称的言语行为的主体意见不一样”。

(22) 对于所指和命题或言语表达的标记之间的困惑很是明显，甚至是在它阐释看不见的客体，或者真实或假定的心象，还有在阐释超级像似物，换言之也就是图片和绘画时。其中的例子可以参见尼尔森·古德曼的《艺术的语

言》（1968）。这本书利用语言哲学家的经验来研究使图像语言存在合法化的问题，并且还试图建构符号学范畴，正如在关于“例示和样本”的章节中所发生的那样，或是像在关于亲笔艺术和异笔艺术之间的区别的章节里所发生的那样。然而，古德曼仍然抱着指示的命题（或言语）观不放。当他想知道一幅用灰色调表呈（当然也是指示）风光的画是否也指示灰色的属性，或者是否由“灰色”这个谓述词所指示，或者是否一个红色的客体例示红色属性，或者是否它例示“红色”这个谓述词（在这个情形中关涉对于一位讲法语的人是否例示的是“rouge”的问题出现了），或者是否它例示了同一个谓述所做出的指示，古德曼试图只生成可以用语言学术语把握的视觉交流现象，但是对于（比方说）在一部电影放映过程中在某个刚才亲眼看见了一个血腥场面的人眼中一个红色物体所获得的指示功能没说什么。他对一张“人图”和“一个人的图像”做了细致的区别，给他自己设置相关于一幅表呈惠灵顿公爵和公爵夫人在一起的图画的指示性模态的很多问题。在他看来，这幅画同时既指示这夫妻俩又部分性地指示公爵；从整体上讲它是一幅“两人画”，部分上它又是一幅“男人画”，但它并不把公爵表呈为两个人，等等。一旦这幅画被理解为一系列言语的同等物，那么这些问题就能出现。但是，任何一位看到这幅肖像的人（如果不是处于用于历史资料目的，或识别的极端情形中的话）并不把他自己的经验用这样的话转述出来。不过，看一看卡拉布雷斯（Calabrese, 1981）是如何识别显然为视觉所指的变通性能指。正在起作用的范畴，超越了相似性的问题域，比如说就是一系列对立关系，其中关涉图画的大小、手的位置、人物和空间背景之间的关系、眼神的方向，以及在透露出要被观者观看的知识的肖像和在其中人物看的是某物但不是看着其观者的肖像之间的关系，等等。一幅肖像不仅仅是告诉我我在观看一幅“男人画”，也没有告诉我我所看见的是惠灵顿公爵（顺便说一下，我是从画框上的饰板得到的这个信息，而不是从画中得来的）：并且也告诉我那个人是否令人喜欢，是否健康、悲伤或者令人厌烦。用语言说出蒙娜丽莎的微笑“如谜一般”是对这幅画所传达给我的信息的一种不好的阐释。不管怎样，我可以（通过用电脑修正达·芬奇的那幅画）识别使得那个微笑谜一般的最小的特征，而如果我改变了这些特征，这个微笑就会变成冷笑或是毫无表达力的鬼脸。这些显著的视觉特征对于把这幅肖像阐释为是对一个人或一种物态的指称也很关键。

(23) 新兴的认知方法显然是复活了这个前或外语言空间，尽管它们有时不愿意把它看作指号空间。比方说，杰肯道夫的立场。这个假设就是思维是独立于语言的心智功能，以及脑力过程的输入不仅是通过听力实现的，还会通过其他渠道：视觉的、热感的、触觉的、内感受的方式。值得提到的是，对于这些渠道中的每一个，各种专门的符号学研究了在这些层面上发展起来的指号过程。但是感知符号学的问题不是一个图像或音乐序列是否能用“语法”术语来分析，这是一个属于专门符号学的问题；问题则在于这种认知类型也会研究通过这些渠道而到达的信息。杰肯道夫似乎承认了视觉信息的作用。比如，他强调在长期记忆中的一个单词表示成不仅需要语

音结构、句法结构和概念结构之间的部分合成，而且还要包含部分的三维结构——也就是说，知道指示一个实在客体的单词的意义，则暗中意味着部分地知道这个客体的显现（1987，10.4）。这也同样发生在表达复杂场景或情形的命题身上。例如，在杰肯道夫（1987, 10.4）的著作中给像“老鼠钻到桌子底下”这样的表达式解除歧义性，就需要对两种情形进行视觉还原。其中一个是某个东西去 把自己置于桌子下面，而另一个是某物在桌子底下走过 。但我认为他并没有继续讨论其他的感觉渠道，或许是出于难以用语言表述这类经验的原因。

(24) 正如维奥利（Violi, 1997, 1.3.4）指出的那样，视觉特性要比嗅觉或触觉特性容易阐释这一事实是由我们的生理结构和我们的进化历史决定的：即使是中世纪的人也知道像视觉和听觉这样的知觉是最大认知。我们更擅于记住和阐释我们可以用即使是很差的图画来再生的感觉，我们也可以再生出我们听到的一个声音或旋律；我们不能再生出或（自愿地）生成一种气味或味道（除了一些像香水生产者或厨师这样的特别的情形：当然他们不是用自己的身体而是用各种物质进行生产的）。这种用身体生产的无能演化为阐释甚至是记忆的无能（或者打了折扣的能力）（我们记住一首旋律并且能把它再生出来，但是我们却在回忆紫罗兰的香气的时候有着同样的生动性，我们常常通过联想到花的图像或我们当时感知它的情形来激发出这种气味来）。触觉是一种独特的情形：我们自己的身体我们可以再生出很多触觉感受（很多但不是全部，比如对天鹅绒的触觉就不行）。这种触觉的混合特性解释了触觉有时可以被用作认知中介，如在布莱叶盲字体系中，更不用说在情色或冲突关系中激发情感或不快感觉的很多情形了。至于在动物身上利用其他感觉资源而发生的接收和生成之间的关系我不能妄论。

(25) 关于框架，参见Minsky, 1985；关于剧本，参见Schank and Abelson, 1977。关于行为和身体动作的3-D表呈，可参见Marr and Vaina, 1982。关于气愤，可参见Greimas, 1983。

(26) 参见Marr and Vaina，1982中的那些3-D模型。我们假设有一个人（例如，这些严肃学者中的一位；据说他们从小就像大学教授那样学习，也就是说他们从来不玩），在关于翻译的一场争论中向他解释逃课是怎么一回事。在这种情况下如果用直接证明的方式来解释这一现象的话欠体面。于是，相信他有理解和形成命题的能力，人们就可以把包含在奈达的表格中的说明给他翻译成词语，这样就让他自由地回到他的花园，使他第一次享受到相应的初级体验。

(27) Gibson, 1966: 285; Prieto, 1975。也可参见约翰逊·莱尔德（Johnson-Laird, 1983: 120）：一个人工制品被看作是某个范畴里的一员，与其说是形态上的原因还不如说它显得适合实现某种功能。也可以参见Vaina, 1983: 19ff。

(28) 关于认知类型和身体及原动反应之间的关系可参见维奥利（Violi, 1997: 5.2.4）：“以沃尔夫的观点来看我们习惯上把语言看作连接思想和文化的铰

链，而现在语言系统还具有了协调身体和思想之间关系的功能。”

(29) 只谈“头脑中的形象”会预设感知它们的传统上的人体模型，结果就会导致人体模型的朝向无限性的回归；就此观点，也可以参见埃德尔曼（Edelman, 1992: 79—80）。然而，人们可以这样说：3-D表呈不是语义表呈的一部分，而更像是用来接近这一表呈的（Caramazza et al., 1999）。就此可以参见Job，1995。至于接下来的有关双重编码的问题可参见Benelli，1995。

(30) 在早晨我们常常可以非常清晰地回想起前一天晚上我们做了些什么、看见什么或说了些什么（不仅是从视觉意义上，而且还从听觉意义上，比方说）。但是，如果一个人是在狂饮滥喝了一个晚上之后醒来，这个人回忆所做或所说（并且这个人能够自言自语地说出来或说给别人听），他却不能“像似性地”重构所发生的事情。我们不妨说建了一个门槛，在这个门槛上，这个人像似性地回想起九点和午夜之间（在所摄取的酒精超量之前）发生的事情，却只保存了此后所发生的事情的部分记忆（于是这类场景被如此之多的喜剧所利用，在其中人物回想起前天晚上说了什么可怕的话或做了什么可怕的事，但却再也不能重构当时的场景了）。

(31) 参见Fillmore, 1982; Lakoff, 1987; Wierzbicks, 1996; Violi, 1997: 2.2.2.1&3.4.3.1。

(32) 这个关于单身汉的讨论很好地说明了形式语义学和认知语义学之间的差异。这场讨论使人想起了其中一个著名的问题：如果村子里的理发师给所有自己不刮胡子的人刮胡子，那么谁给理发师刮胡子呢？从认知角度上讲（我曾经拿这个问题问过两个小孩），答案很多并且还都有道理：这个理发师是个女的，这个理发师从来不刮胡子、胡子很长，这个理发师是一只训练过的大猩猩，这个理发师是机器人，这个理发师是没有胡子的年轻人，这个理发师不刮胡子而是用火燎胡子（所以他作为剧院魅影而为人所知），等等。但是在逻辑的层面上，如果这个问题有意义的话，我们就必须想象只有男人组成的世界，这些人确实刮胡子。

(33) 另一方面，暂且把神秘的虚构故事放置一边：在一次会议上一些天文学家在谈论消失了很久的恒星N4。这颗恒星几百万年前在那里闪烁，并且只能用一种复杂的装置才可看到。天文学家们很懂得如何识别这颗星，他们把它同由非常复杂的信息构成的MC联系起来。不管怎样，在他们谈论它的时候，每个人都有着相对类似的N4的CT，其中包括为了识别它而依循的程序，以及在聚焦地观察它的时候所收到的（不管是什么类型的）信号。

(34) 奈瑟尔（Neisser, 1987: 9）谈到认知图式，但是说得很清楚，这些图式既不是范畴也不是模型；实际上，它们似乎是建立在先前经验基础上的期待系统，这些经验为感知判断的建构制定方向。不过，他确实承认，“我说不出它们是什么：我们直到能够描述感知者所获得的信息的时候，才能说出感知的结构前提有什么特点。基本上没有什么理由相信那些‘前提结构’与范

畴所依赖的认知模型有什么太多的共同之处；但却有着充分的理由相信它们非常奇妙地与实在世界的生态性相关属性合拍”。

(35) 在接下来的论述中，我研究了Rosch, 1978; Rosch and Mervis, 1975; Rosch et al., 1976; Neisser, 1987; Reed, 1988，以及Violi, 1997。

(36) 有人想必会反对说，因为主体必须做出言语反应这一事实，这些文本就被取消了有效性：我敢打赌任何人从感知上和从情感上都能马上把晚礼裤同粉红色超短裤区别开来，就像能够马上把裤子同夹克衫区别开来一样。但我确实是选择了一个刁钻的例子，因为很明显，比较把王后苹果同金帅苹果区别开来，我们更容易把香蕉同苹果区别开来。

(37) “既然一种语言的语义学难以从自然世界的语义学分离出来，我们用以理解语言的图式跟我们用以理解世界的图式并无二致。如果对世界的经验不会被减缩为实施过的有限的数量，对于语言意义来讲这同样也适用。”（Violi, 1997: 11.1）

(38) 维奥利（Violi, 1997: 5.2.2）写道：“我们来看看人造的客体：一把椅子、一张床或一件衬衫都属于其功能被定义为意向性行为的客体。在这个功能的基础上，一个确定的原动程式以及那种类型的所有客体共有的程式将得以发展。所有的椅子都是我可以依照相同的行动序列坐在上面的客体，所有的玻璃杯都是我以同样的方式用以喝东西的客体，诸如此类不一而足。当我从这个层面移向上义范畴，如家具范畴时，我就不能再识别出一个单一的原动程序，原因在于家具不能促成单一的共同互动，而是可以产生各种不同类型的动作。”这种对既决定意义也决定范畴化的身体性的坚持，使我们又回到了可供属性这个主题上来，并且还构成了相对于传统语义学的当代认知论中的转折点之一。

(39) 斯蒂芬·里德（Reed, 1988: 197）在细致地分析了衣服这个范畴之后，想知道为什么蝶形领结要比衬衫更难被识别为衣服。这取决于这一事实：衣服被定义为穿上可以保暖的东西，在这种情形中领结甚至连衣服都不是。不过，如果我们建议测定者测定的不是衣服这个范畴，而是衣物的类别范畴，就会获得不同的结果。但我担心在这种情形中，这一范畴是商业性的而不是功能性的，所以蝶形领结会毫无疑问地同衬衫和腰带放在一起，因为它们都是在同一家商店买的，或是把它们同裤子和手帕一起放在衣橱里或卧室里，而不是放在书架上或是厨房里。在范畴能力的某个层面上，自行车和汽车可以一起放在运输工具中，但是如果这个范畴是适合作生日礼物的，自行车就会跟手表或围巾在一起，而汽车则会被排除在这一组之外。

(40) 在意大利语中，手指和脚趾都是由同一个单词“ditto”表达的。

(41) 有些人建议，如果我们被要求画一个三角形，我们经常会画一个等边三角形。我无意讨论之所以这样是因为在学校里留下的记忆，还是出于天性上和文化上讲我们看到的三角形的形式（如山或埃及金字塔）更容易依附

在等边三角形模型上而不是直角三角形这个事实（尽管一般来讲山的三角形是不规则的）。这些试验之所以与有关作为原型的认知类型的话语几乎没有关联，是因为它们的统计值。我们假设全世界有99%的人口把三角形画成等边三角形。这样也会有1%的人口，或许相当于英国的人口不这样画。现在，让我们问99%中的一个代表和问1%中的一个代表，以便确定某物是三角形的而不是正方形的或圆形的：我想象得出答案是一致的。这会告诉我们没有必要把三角形的CT等同于统计意义上更为广泛的标准。

(42) Lakoff（1987: 49）区分了作为类 的范畴和分类结果，但没有区分类 和范畴。在第54页上他把原因称作一个范畴，鉴于存在着一物如何以及为何必须被看作原因的一个原型（施动者做某事，受动者经受，他们之间的互动构成一个单一事件，施动者所做的一部分的确改变了受动者的状态，在施动者和受动者之间有一种能量的转移，等等——所有这些特征都让我感到所涉及的是人的因果关系）。因此，关于原因，莱考夫是在康德的观念中来谈论范畴的；不管怎样，被用来定义原因的一系列的框架　　或语法上的格，使人想到的是（用康德的术语）图式而不是范畴。这样经过更加细致地考察范畴概念的历史，一种歧义似乎已然被再次消解掉了。

(43) 我觉得奇怪的是，一般的主体也不把它定义为具有盒子形状的东西，并且在运动或停留在地板之间的时候难以打开，然而正是这两个属性解释了这种运输方式在很多情形中所激发的本能性幽闭恐惧症。也许整个的样本组全是由旷野恐惧症患者组成的。

(44) 莱考夫（Lakoff, 1987: 66）认为原型效应真实但却很表面化。它们来自各种来源。由于原型结构是由认知模型给予的，所以不把原型效应和范畴结构混淆起来很重要。注意莱考夫所造成的涉及母亲的内容和可能用法的普遍看法的有价值的混淆（在时下有关克隆技术和人工授精的语境中，他的书似乎极具预见性，或者也至少是前沿性的）。

(45) 读者可以参见维奥利作品（Violi, 1997: 6.13.2）中对范畴原型性和意义的典型性之间的区别。

(46) 这种情形与洛克为感觉所设想的情形不同（Essay II, xxxii, 15）：“两者都没有负载对我们简单的观念的错误所做的指责，如果鉴于我们的身体器官的不同，同一个客体在同一时间在不同人的脑中注定要产生不同的观念；例如，如果紫罗兰被看到后，在一个人脑中所产生的观念跟金盏花在另一个人脑中所产生的观念一样，反之亦然。由于既然这永远不会为人所知；……这里的这些观念以及这些名称绝不会混淆在一起，其中也不会有错误。原因在于，所有那些具有紫罗兰质地的东西都会不断地产生出他所谓的‘蓝色’的观念；所有那些具有金盏花质地的东西都会不断地产生出他所谓的‘黄色’的观念；在他的头脑中那些表象无论是什么，他都会借助这些表象甄别事物为其所用，并且理解和意指被标示为‘蓝色’和‘黄色’的那些差异，就似乎从那两种花中得到的这些表象或他头脑中的观念跟其他人的头脑中的观念并无二致。”在维特根斯坦的重新表述下，这个问题似乎是这样

的：“假定每个人都有一只装有某个东西的盒子：我们称之为‘甲壳虫’。没有人可以看到别人盒子里面有什么，而每个人都说他可以通过看他自己 的甲壳虫而知道甲壳虫是什么。这样就很有可能每个人在自己的盒子里有不同的东西。人们甚至想象得出这种东西在不断地变化。但是假定‘甲壳虫’这个词在这些人的语言中有着一定的用处呢？如果这样的话它就不会被用作一个事物的名称了。盒子里的东西在语言游戏中一点位置也没有；甚至连某物 都不是：因为这个盒子甚至是空的。不，人们可以被盒子里的东西‘分开’；它可以被取消，不论它是什么。”（《哲学研究》：I, 293）

(47) 这个经验的一个变种在这所大学的我所在的系里发生过。我前所未有地把胡子剃得干干净净地走进了一位同事的办公室，在那里她跟我谈了几分钟而并没有显出惊讶。直到我离开，在场的一个学生才问她那个人是不是真的就是我。面对她对这个问题的惊讶，他强调了我没有了胡子这个事实。至此我的同事才明白。她做出的解释是她认识我已经很多年了，从我没有留胡子的时候就认识我。但在同一个下午，她路过我的办公室，从打开的门缝里她瞥见一个人未经许可地坐在我的桌子旁。她愣了一会儿，接着就肯定地意识到那是没有留胡子的我。她在我前胡子时期就认识我，但在那间办公室里（我们搬进去没几年）她所看到的我总是我的后胡子形象。因此，似乎她有着我的两个不同的相貌类型，姑且称之为私人类型和职业类型。另一种经验对那些经受因时断时续的节食而体重摇摆不定的人来说是共有的。在这种经验中，他们遇到别人时，后者就不由分说地指出他们觉得前者比平时胖了或瘦了；这种声言从来不会符合所说对象的实际情况；确实发生的是被谈论者听到自己被说成是变胖了，而实际上则是至少减了8公斤，被说成变瘦了时其实又长回来了。这就意味着这个判断的发出者把别人同很久以前所建构的类型联系起来，而这个类型是在第一或最为重要的一次见面中的谈论对象的状态。在社会关系中，一个人长胖还是变瘦与秤上显示的重量无关，而是与人们的相貌类型有关。

(48) 要注意的是，如果克隆技术是可能的，克隆人不仅有着跟原型一样的身体，而且思想、记忆、基因遗传也一样，那么甚至像约翰尼这样的人也会像小说或音乐作品那样是可以复制的：将会有随心所欲生产约翰尼们的“乐谱”。

(49) 显然，我们必须考虑在其中我的交谈者和我都熟悉SC_2 的情形。否则，我们都具有不确定因素。比如有些人凭借开始的音符就可以识别出《热情》，但却识别不出《告别》——但这跟说我们因为跟约翰·塞巴斯蒂安每天都在一起工作而会识别出他来并无两样，而我们在十年没见面的情况下，每次遇见路德维希时却很难把他识别出来。

(50) 在这个方面，可参见梅里尔（Merrell, 1981: 165ff）提到的有趣的情况。

(51) 如果音色这个参数并不怎么重要的话，我们能否说在曼陀林上演奏的贝多芬第五交响曲仍然是同一首作品？从直觉上讲我们不能这样说——至多

我们会识别出旋律的谱线。那么我们为什么就会对SC_2 的改编满意呢？显然是因为后者是专为独奏乐器谱写的作品，而前者是交响乐作品，并且在对前者进行曼陀林演奏的时候我们不仅仅是从一个音色过渡到另一个音色，还会失去对这个作品来说至关重要的音色总体上的复杂性。但这个答案并不完全令人满意。我们需要在交响乐乐器的数量上减少多少才能最低限度地说演奏的仍然是第五交响乐曲呢？为陶笛改编的SC_2 还是录音机录制的SC_2 吗？如果用口哨吹SC_2 的开头部分我是不是在“演奏”SC_2，抑或我只是提供一种解读，就好像我说《艾凡赫》是一部历史传奇小说一样？还是通过吹口哨我只是在提供可帮助记忆的伴唱用来回想起这个类型，就像当我说《第十二夜》是一出开头为“如果音乐是爱情的食粮就继续演奏吧……”？如果把《艾凡赫》翻译成法语会发生什么呢？会不会像为录音机录制的SC_2 ？我必须换一天为这些以及其他问题提供答案，这属于被人们认为是翻译的符号间理论的伟大时刻（在这里读者可参见Nergaard, 1995），但这一时刻却对我在这里所讨论的问题并不十分重要。

(52) 我认为这越来越接近马尔科尼（Marconi, 1997: 3）所考虑的两种情形中的第二个：完整的推断能力和很差的指称能力相对于好的指称能力和差的推断能力。

(53) 布鲁根能够把他的CT等同于他的MC，但在这种情形中我们所研究的是同动物学家鉴别老鼠没有什么两样的能力，我们看到的是我们只对我们同动物学家所共有的能力感兴趣。

第四章　介于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的鸭嘴兽

4.1　山脉和山脉

像往常一样，我们要设想一种情景。桑德拉在告诉我她将开车从南到北穿越澳大利亚时，我告诉她绝不能忘记看一看竖立在该大洲中部的、属于世界第八奇迹的艾尔斯巨石山。我还补充说，如果在达尔文市和阿德莱德市之间的路上她路过爱丽丝泉，那么她就应该朝西南挺进沙漠，直到她看见一座山，很难错过，因为它耸立在大平原的中央，就像在博斯中心的沙特尔大教堂：这就是艾尔斯巨石山，一个奇特的地形构造，会在一天当中的不同时间变化颜色，在日落时让人惊叹。

我给她的示引不仅帮她找到艾尔斯巨石山，而且还帮她识别艾尔斯巨石山，然而我感到有点不安，好像我在欺骗她。于是，我对她说，在我告诉她（ia）艾尔斯巨石山是一座山 的时候我所讲的为真，然而也是在告诉她如果同时我声称（iia）艾尔斯巨石山不是山　也为真。显然，桑德拉会这样反应：她将提醒我稍微接受过一点点真值函项教育的人都会知道如果（ia）为真，那么（iia）则为假，反之亦然。

因此，我重复NC和MC之间的区别（在这个故事中桑德拉已经读了这本书，只有这一段没读），而我向她解释艾尔斯巨石山呈现出我们赋予山的所有特征，如果我们被要求把我们所知道的客体分为山和非山，那么我们当然就应该把艾尔斯巨石山放入第一个范畴中。我们习惯于把一座山识别为开始是有着起伏的坡度而随后这些坡度越来越陡，最后隆起为一个相当高度的东西，而艾尔斯巨石山孤零零地陡然耸立在大草原中间；但是，我们面对的是奇特的、非典型的大山这一事实，并不比鸵鸟就它是鸟来说也一样是奇特而非典型的、尽管如此也并不会被感知为比一般的鸟少几分这个事实更令人不安。然而，从科学的角度看，艾尔斯巨石山不是一座山，而是一块石头：它是一块孤立的石头——换句话说，一块巨石插在地上，好像是一个巨人把它从天上抛了下来。艾尔斯巨石山从CT的角度讲是一座山，但从MC也就是你所掌握的可定义为岩石学或岩性学等的能力的角度讲，则不是一座山。

桑德拉很清楚地明白我为什么没有告诉她向西南方行进直到看见一

块石头——因为在那种情形下她会一直盯着地面而不会抬头看。但是，她会说，要是有意玩逻辑悖论，我最好把（ia）和（iia）改写成这样：（ib）艾尔斯巨石山是座山；（iib）艾尔斯巨石山不是一座山（MOUNTAIN）。这样，就可以很清楚地看到（ib）断言艾尔斯巨石山拥有山的感知质性，而（iib）会断言它在范畴系统中不是一座山（MOUNTAIN）。桑德拉自然会运用她的声音一个音一个音地强调小体大写字母的使用，这样做就是为了表明这种字体写的词语代表了合成语义学所谓的词典特性，这些特性对于一些词语来说是语义基素，它们在任何情况下都暗示着一种范畴组织，范畴组织这个术语同前一章所使用的意思一样。

但是在那一点上，她会让我注意到一个奇特的悖论。词典表呈的支持者认为，这类表呈记录的是语言内部的关系，却把世界的知识要素抛在一边，而百科全书格式的知识预设了语言外的知识。词典表呈的支持者们为了给语言如何发挥功能提供严格的解释，就认为我们必须关注一系列层级性地组织起来的语义范畴（如物体、动物vs蔬菜、哺乳动物vs爬行动物），而且——即使我们对这个世界一无所知——也可以做出各种推论，比如，如果哺乳则是动物；如果这是哺乳动物则不是爬行动物；某物是爬行动物同时不是动物是不可能的；如果这是爬行动物那么就不会是蔬菜　；以及很多其他的令人愉快的箴言，根据专家的意见，比如在意识到我们拿起的不是笋尖而是一条蝰蛇的时候我们就会习惯性地发出这些箴言。

百科性的知识在另一方面本质上是不均衡的，有着无法控制的格式，狗的百科性内容必须要包括几乎是所有的关于狗以及所了解到的狗的东西，甚至像我的妹妹有一只母狗叫拜斯特这样的细节——简言之，这种知识即使对于博尔赫斯的“博闻强记的富内斯”也会过多。实际上并非就是这样，因为我们所认为的百科性知识只是那些社会共同体在某种程度上公共性地记录下来的项目（而且不仅如此，还会认为百科性能力会根据一种语言上的分工而跨区域性地被共有，或者以不同的方式和模式根据语境而被激活）。但毫无疑问的是，就这个世界的事件和客体来说，更不用说其他世界的事件和客体了，总是有新的事实要了解，因此那些发现百科全书格式难以处理的人并没有错误。

不管怎样，奇特的事件发生了，每个人都认为词典能力对于语言的使用是不可或缺的，鉴于清晰地记录词语特性的词库被称作“词典”而那些沉湎于复杂描述的则被称作“百科全书”这一点来看。然而，艾尔斯巨

石山的故事告诉我们，为了识别客体以及能够每天谈论它，（基于很多事实特性而）显现为山的感知性（而非语言性）特征起着很关键的作用，但它不是一座山而是一块石头这个事实只是为那些享有广博的百科性知识的精英保留的资料。因而桑德拉会向我指出，人们在进行日常言说时都是遵循百科全书模式，只有有学问的人才会去查词典。她说得没错。

这整个情形也可以在历史上获得确证。如果我们看一看古希腊和中世纪的百科全书，我们只会发现告诉我们某物什么模样（对于亚历山大·尼卡姆来说，鳄鱼是serpens aquaticus bubalis infestus，magnae quantitatis）或者如何找到某物（抓到鬣蜥的示引）的描述。一般地，有着大量轶事性特征的簇集，如在《剑桥动物寓言集》中：“猫之所以被称作musio是因为它历来是老鼠的天敌。更为常见的catus来自capturare，或者——根据其他的说法——是因为captat即为它看见的意思，猫实际上就是具有了敏锐的目光才能够用闪亮的眼睛穿透夜晚的阴影。”(1) 如果我们查询秕糠学会在一六一二年出版的词典，我们会发现关于猫的这样的定义（这个词是以阴性形式gatta带着政治正确性被收入的，尽管其余的是用阳性代词被书写的）：“众所周知的动物，养在家里，原因是它对老鼠有着特别的敌意，它会杀老鼠。”就是这样。

我们可以发现，过去并不存在词典类型的定义（除了“理性的有寿命的动物”之外）。这方面的首次尝试是在成熟语言的词典中发现的，如在约翰·威尔金斯写的《论真实性格》（1668）中，他试图通过类属加种差的方式定义整个宇宙的事物，并且以对自己进行科学分类的初期尝试作为基础。然而，在列出了四十个主要的属和把这些属再次分为二百五十一个具体的差，以及又从这些差中获得了两千零三十个种之后，威尔金斯（比如我们把“胎生带爪的动物”作为例子）可以把狐狸同狗区分开来，但却不能把狗同狼区分开来（Eco, 1993: 242，图12.2）。那么，如果我们想知道狗是什么以及会做什么，我们就必须查询差，但这些差不是作为词典类型的基素被呈示出来的，而是真正的经验性质的百科全书式的描述（如，攻击性的胎生动物，一般有六颗带尖的切牙、两个犬齿；“狗类”具有长方形的头，与“猫类”的圆形头区别开来；狗与狼不同，因为前者“以驯顺著称”，而后者则以“野性和对羊有敌意”著称）。词典的程式是分类的工具，不是定义的工具；它使用的方法类似于杜威所谓的图书管理的方法，可以让我们从图书馆中成千上万的书架中识别出一本给定的书，从而推测出其主题（如果我们知道代码的话）而不是具体的内容。(2)

科学分类学的雏形出现在十七世纪，而只有从十八世纪开始才被有机地建立了起来。鉴于此，我们似乎要被引领着得出这样一个悖论式的结论：在那时（其时不存在词典结构）之前，从智人的出现到至少是十七世纪，既然词典能力不存在，那么没有人会体面地使用他的语言（亚里士多德和柏拉图或笛卡儿和帕斯卡说话，但他们却彼此不理解），也没有人设法把一种语言翻译成另一种语言。既然历史经验与这个推测相矛盾，人们就必须得出这样的结论，词典能力的缺失并没有阻止人说了一千年和理解了一千年，这一缺失，即便并非是无关紧要的，当然也不是在实现语言能力的目的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NC大多由经常是杂乱的、具有百科全书特性的特征组成，而词典能力的形式只是以MC的表呈形式出现。或许这样说就足够了。但并非这么简单。中世纪动物寓言集的作者们或许会动物学考试不及格，但不能否认的是，当他们（用NC）把鳄鱼定义为水蛇的时候，他们会以自己的方式建构范畴，显然是想当然地把这个范畴与陆地蛇类对立起来。

另外，如果存在着指号基素，前范畴性的区别特征，如“动物”（在是有生命的存在物这层意义上）的区别特征，当我们把蚊子感知为动物时，我们（用相当混乱的方式）把它放在一个范畴序列中，就像我们把鸡和食用菇都放在“可食用的东西”里面一样，于是就把它们同犀牛或毒蘑菇（危险的东西）对立了起来。

4.2 文件和目录

因此就让我们比较我们的认知过程，从初期的感知到对任何知识的建构——这些知识并非是科学性的——再到我们计算机的组织。

我们把事物感知为特性组合（狗是有毛的动物，有四条腿，舌头可以耷拉在外面，会吠叫，等等）。为了识别或鉴别事物，我们建立文件（这些文件有可能是私人性的，也有可能是公共性的：文件可以是我们自己的作品，也会由社会共同体传达给我们）。文件通过我们判断的相似之处或不同之处而逐渐地得到定义，于是我们就决定把它插入一个给定的目录中（或是社会共同体以已经被插入的形式交给了我们）。有时，当我们需要查询某物时，我们就在屏幕上调出树形目录来，并且，如果我们对这个树形的组织方式有着模糊的了解的话，我们就会知道某个类型的文件肯定会存在于一个给定的目录中。我们如果要继续搜集数

据，就可以从一个文件转到另一个文件。但是如果这项任务变得愈加复杂，就有必要把某些目录分解成次级目录，而在某一点上我可以决定重新调整整个的树形目录。科学分类不过就是一组树形目录和次级目录，而十七世纪的分类和十九世纪的分类之间的唯一区别在于树形目录仅仅是（难道仅仅吗？）在各种场合中重新建构起来的。

然而，这个由计算机激发的例子掩盖了一个陷阱。一台计算机里面的文件是满的（也就是说它们是信息的聚集），而目录则是空的——换句话说，它们可以是对文件的聚集，但如果没有文件它们也就不包含其他的信息。另一方面，正如我早已指出的那样（Eco, 1984: 2.3），在科学分类中，比方说，当犬科动物被插入哺乳动物中时，说狗和狼是哺乳动物并不只是意味着它们被分在叫作哺乳动物的目录中：科学家们也知道哺乳动物（不论是犬科还是猫科）常常会以相似的方式繁殖。这意味着分类学家不能打开——比方说以CRYPTOTHERIA开头的目录，决定把任何老的文件放在那里。如果出现了这种需要：他必须确定CRYPTOTHERIA（或许是新型的）的特征是什么，这样——在一个给定的动物身上出现的这些特征的基础上——他就能够判断把这个动物的文件插入那个目录的正当性。这就保证了当分类学家说某个动物是哺乳动物的时候，他就知道它具有的一般特征是什么，即使他还不知道它看起来是像牛还是海豚。

于是，每个目录都应包含关于文件中所描述的客体的共同特征的一系列数据的“标签”。我们所需要做的是，就像出现在某些操作系统中的文件身上的情形那样，有可能一个目录的名称不是登记为一个简单的密码，而是一个文本 ：在这种情况下，哺乳动物的目录会被登记为哺乳动物（具有这样那样的繁殖特征 ）。实际上，像哺乳动物、卵生动物、裂足动物或有蹄动物这样的分类性词语表达了大量的质性。在林奈双名法定义系统中，像Poa bulbata（鳞茎早熟禾）这样的名称包含所有的Pitton de Tournefort（德图内福尔）仍然必须列为以下内容的信息：“Cramen Xerampelium, miliacea, praetenui, ramosaque, sparsa canicula, sive xerampelinum congener, arvenese, aestivum, gravem minutissimo semine”（Rossi, 1997: 274）。

这一条件一点也不是词典语义学所必不可少的：如果，比方说，PRISSIDS种被放在了PROSIDS科的次级目录中，而PROSIDS属于PROCEIDS目，那么为了能够对这个类型做出像如果这是 prissid那么它肯定就是 prosid和某物是 prissid而同时不是 proceid是不可能 的这种（极

度精确的）推断，就没有必要知道proceid或prosid所具有的特性。不幸的是，这可以作为我们做逻辑练习（是值得称道的行为）时进行推理的方式，也可以作为一位不理解推论而死记书本（可悲的行为）应对考试题目的动物学学生所采取的方式，但却不能作为我们为了理解与之相对应的词语和概念而进行推论的方式，所以，当有人听到别人说所有的prissids都是prosids的时候，他就会要求一些补充信息，这并不是不可能的。

但是，即使目录和文件之间的辩证关系可以比作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的辩证关系，或者比作范畴性知识与类属性知识之间的辩证关系，这个分野与NC和MC之间的分野不是同质的。我们也确实在NC的层面上组织目录（如把猫放在动物之中和把石头放在非生命的物体中），但是组织标准却不太严密，所以也就难怪我们长期以来会把关于鲸鱼的文件放入标为“鱼”的目录中，而当我们识别出艾尔斯巨石山拥有很多山的属性时，我们不假思索地就把它放入混乱的山性事物的文件中，没有做太细致的分别。

于是，我用词典能力这个词语来指某物把自身限制在对一个给定概念在树形目录中的某一结点上的所属位置做出（NC和MC意义上的）记录。另一方面，百科性能力既涉及目录和文件的名称的知识，也涉及它们的内容知识。文件和目录的总和（包括那些目前所记录下来的甚至还包括随着时间的推移被删除的、重新排序的或重新书写的）代表我在各种场合所说的作为调节性概念的百科全书——图书馆中的图书馆，一个对不能被任何单独的说话者所实现的知识总体性的公设，一个还没有被社会共同体所探知的、永远都在增长的宝库。

4.3 野性范畴化

在NC的层面上存在着对“野性”范畴的不断组织和重新排序，这些范畴中的大部分来自对稳定的前范畴特征的识别。例如，在西方世界中鸡被认为是可食用的动物之一，而狗则不是，但在一些亚洲地区狗则属于可食用范畴中有着完全资格的成员，它跟西方的火鸡或猪一样被养在房舍周围，人们知道在某个时候它将会被吃掉。[(3)] 但是，就是在MC的特殊区域，讨论变得愈加谨慎。

试想一下矿物、蔬菜或昆虫的概念。很多言说者在把某个动物（如

鼠海豚）识别为哺乳动物时犹豫不决，但他会很轻松地承认苍蝇或跳蚤是昆虫。能否说我们所面对的是一个动物学范畴，起初这个范畴专属于一个MC，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被NC捕捉到了？我说不是这样：如果我们注意到共同能力接受了牛是哺乳动物的观念（一个在学校里学到的观念），这种情况会发生，但毫无疑问的是，人们在分类学家决定标识一定的节肢动物之前就在识别昆虫。

这种情况之所以发生，是因为MAMMAL（哺乳动物）这个词是在一七九一年作为一个术语被造出来的，这个词在林奈发表于一七五八年的《自然系统》中的MAMMALIA（首次被扩展而包含了鲸目动物）之前，它取决于把繁殖系统考虑在内的某个功能性标准。相反，insectus这个来自希腊语entoma　zoa的拉丁语仿造词，意思是“被切的”动物：这是对把这些小动物的典型形状考虑在内的形态特征的描述（源自直觉感觉到这些身体是被切割而成的，在环状处连接在一起）。昆虫的“野性”范畴仍然发挥着作用，我们常常把昆虫这个名称赋予很多动物学家不把它们识别为昆虫的动物，像蜘蛛（它们是节肢动物，但是属于蛛形纲动物而不是昆虫）。[(4)] 这样，在NC这个层次上如果有人说蜘蛛不是昆虫我们就会感觉很奇怪，而在MC这个层次上蜘蛛就不是 昆虫。

因此，“昆虫”要么是一个日常语言呈现给博物学家们的前范畴类型的指号基素（而哺乳动物则是由博物学家们给日常语言的一个范畴），要么它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一个野性范畴。在进行野性范畴化的过程中，我们根据客体对我们的用处、与我们的生存之间的关系，或者形式上的类比等对它们进行分组。我们并不在乎保有一个动物是哺乳动物这样一个事实，是因为MAMMAL的科学范畴所包含的动物不仅看上去千差万别，而且还会与我们发生各种各样的关联（比如，存在着我们吃的哺乳动物，也存在着吃我们的哺乳动物），而昆虫给我们的感觉是多多少少在形态上的相似，并且都一样地令人讨厌。

对于说话者来说，这些野性范畴通常是简洁地总结了大量的特征，而且还暗示性地包含着鉴别或检索的示引。马尔科尼（Marconi,　1997: 64—65）认为，即使我们不知道铀是什么或是什么样子，但是如果被告知它是一种矿物质的时候，那么要是有人把它同一个未知的水果和一个未知的动物一起拿给我们看，我们或许就能够鉴别出它来。这时他所言及的是矿物质的野性范畴，而不是MINERALS。实际上，如果我们让一位没有任何科学知识的人把节肢动物同蜘蛛、百足虫和矫形假体区别开来，他将会不知道该怎么做。但是，当我们（大概地）知道铀是一种矿

物质的时候，我们去查询矿物质的野性目录，就像我们去查询山的野性目录一样（而如果他们告诉我们它是一块石头，我们就会去查询别的什么目录，只是在其中我们就找不到用来鉴别它的合适的示引）。

现在，如果我们参照科学模型来考虑范畴（或词典）能力的话，我们就会被告知那个能力的其中一个特征是，它由不可抹去的特征组成：如果我们知道鼠海豚是鲸目动物，而鲸目动物又是哺乳动物，而哺乳动物又是动物，那么就不能说某物是鼠海豚而不是动物；如果（只是为了避免使用经典的例子）在某个星球上所有的鼠海豚都是机器动物，它们不是动物这个事实就会阻止我们说它们是鼠海豚：你可以拥有玩具鼠海豚、假鼠海豚、虚拟鼠海豚，但不是鼠海豚　。在另一方面，日常能力告诉我们鼠海豚是长着圆形鼻子和三角形背鳍的海豚（以及许多诸如此类的东西，涉及的是生存区域、习性、智力程度和可食用性），但是任何特征都可以被合法地抹去，因为认知类型并不对这些特征加以等级性的组织，也不会生硬地固定住（特征的）数量或重要性。我们可以识别出吻部呈凹形或畸形或尖端翘起以及背鳍呈锯齿状的鼠海豚，这样的鼠海豚虽然不会赢得鼠海豚选美比赛，但无论怎样都是鼠海豚，跟它们更好看的同类没什么两样。

科学分类中的特征不能被抹去，因为这些特征被组织进了一系列的嵌入的上义词和下义词之中了：如果蜘蛛是蛛形纲动物就不能是节肢动物，否则整个范畴系统就会坍塌；但是正是因为蜘蛛是蛛形纲动物，那么它就不能同时也是昆虫。

同样在NC的层次上我们的知识也被组织进了文件和目录之中，但是这种组织不是等级性的。让我们看一看在3.4.3中所考察的老鼠定义中的一些特征：

人们认为它们都属于同一类。

人们认为它们生活在人们所居住的地方或附近。

一个人可以很容易地把一只老鼠抓在手里（大部分人都不想抓它们）。

这意味着老鼠的文件可以被放在“生活在家中的动物”范畴中（这个范畴也包括猫的文件）以及“令人讨厌的动物”范畴中，就跟苍蝇和蟑螂（它们都会大量地出没于人家中），还有毛毛虫和蛇一样。同样的文件

根据场合可以被同时放入几个目录中，根据语境从一个目录转到另一个目录中。而实际上，列维－斯特劳斯提醒我们野性思维是以拼装的方式运行的，这种拼装是一种拼缀的形式，不会预设任何等级性的组织。(5)

但是，如果情形就是这样的话，文件就不一定暗示着目录，就像在科学分类中；换句话说，当这种必要性不带来方便时就很容易否定这种必要性。喂养可爱的小白鼠的人不会把这些老鼠放在令人生厌的范畴之内。在澳大利亚，兔子被认为是有害的动物。在中国市场中，有人会把他们认为是乖巧之物的东西放在笼子中展示，而我们却把这些动物看作是讨厌的老鼠，如果它们在我们的楼上出现我们会感到很害怕。另一方面，鸡被列入农场动物之列有上千年的历史了，而目录（如果这个目录已经不是为我们所列，至少还为我们的后代所列）迟早会只包括一种鸡，这种鸡被称作自由放养型的鸡，而其同类则被分类为圈养型动物。在MC这个层次上，鸡是鸟而不可能不是鸟，而在NC层次上，鸡（在一定程度上是鸟，当然要比鹰稍逊一些）可以被分类也可以不被分类在圈养动物的行列中。

4.4 不可抹去的属性

非科学性范畴化的野性本质因此就会阻止不可抹去的特性存在吗？似乎并非这样，因为可以正确无误地看到（Violi, 1997: 2.2.2.3）一些特性比其他特性显得更加具有拒斥力　，并且这些不可抹去的特性并非仅仅是像动物和物理客体这样的范畴标签。在指号生命中，我们注意到我们也对删去一些看起来比其他属性更为显著的、特征更为鲜明的“事实性”属性很小心。很多人会接受鼠海豚不是哺乳动物这个看法（我们发现哺乳性不是属于鼠海豚的CT的特性；几个世纪以来它都被认为是鱼），但是不论一个人有多么地不了解鼠海豚，他也很难接受鼠海豚生活在树上这个说法。如何解释某些否定会比其他的更具有拒斥力呢？

维奥利（Violi, 1997: 9.2）区分了本质属性和典型属性：猫是动物是本质性的；而它会发出喵的声音则是典型性的。第二个可以被删除，而第一个则不能。但是在那种情形中我们又回到了词典属性和百科全书属性的旧的区分上来。相反，维奥利（Violi, 1997: 7.3.1.3）甚至认为功能性属性（这些属性通过客体身上所典型具有的可供性　而同CT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是不可抹去的，所以很难说某物是一个盒子而同时又否定它能够容纳东西（如果它不能容纳东西那就是一个假盒子）。(6)

我们看一看下面的句子：

（1）老鼠不是哺乳动物 。这就是我所定义的指号判断（Eco, 1976: 3.1.2），也就是，对存在于一个给定语言阈限之内的百科全书式或词典式的规约的确认或质疑的断言，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对现行的分类范例的断言。在范例的阈限内这个断言当然是错误的，但是很多人能够在不知道（1）是错误的情况下识别出老鼠并说出它的名称来。很可能是这样，（1）应该被理解为“我在关于其繁殖过程的新的事实证据的基础上断言老鼠不再被分类为哺乳动物”。在4.5中可以看到这类断言在鸭嘴兽身上流行了八十年。证明它们为真在第一个例子中是进行这种动物的生理和解剖的实验性验证工作的研究者的事情。但是很自然，改变分类标准以断言鸭嘴兽不是哺乳动物就足够了。无论怎样，断言（1）既不指称老鼠的CT，也不指称老鼠的NC；它不属于我们在3.5.2中所讲到的共同性能力区域的一部分。如果是什么的话，它算是MC的一部分：就让动物学家根据他们自己的意见决定什么是更值得删除的，什么不值得删除吧。

（2）老鼠没有尾巴 。如果这句断言被理解为是由指称所有存在的老鼠的一个普遍性量词支持的话，那么最少提供一只有尾巴的老鼠就足够将其证伪了。但是，在日常生活中，我认为不可能有人作此断言，这样就会预设说话者先前对所有的老鼠（有成百万只）逐一做过验查。这句应该转述为“有尾巴这个属性不是老鼠的CT或老鼠的NC的一部分”。我们知道NC是被公共性地验证了的，那么我就可以说质疑（2）是容易的。被我们称作老鼠的东西（通常）是有尾巴的；老鼠的范型有，就像其原型一样，如果原型在什么地方存在的话。不可能有人会说（2），但我们将会看到，可能有人说雌鸭嘴兽没有乳房（这是发育中的CT的情形）。那么，具有尾巴这一属性是可以隐没的还是不可以隐没的呢？我认为这个问题问的不是地方：当CT被阐释的时候，所有的属性起初都具有同样的价值，这也是因为我们仍然必须知道这一类型被所有人真正地全部所共享的程度有多大。决定性的实验是在代指符被识别出来的时候。这就把我们带到了下一个例子。

（3）这是一只老鼠，但没有尾巴 。发现一只死老鼠，尽管支离破碎也能把它识别出来。我们对老鼠的CT也预设了具有特征性的尾巴，但这是可以被取消 的属性。

（4）这是一只老鼠，但它不是动物 。这里我们必须回过头来看看我们先前说过的东西：赋予动物性同赋予范畴没有什么关系；我们所处

理的是感知性的基素，是前范畴性的经验。如果它不是动物，那么它就不可能是老鼠（它肯定是常常在关于哲学语言的书页中被一只机器猫追来追去的机器老鼠）。作为动物的属性是不能被抹去的 。

（5）这是一只老鼠，跟鳗鱼一样，呈弯曲的柱形，两头尖 。就算是一个不必考语言哲学试题的人这样愚蠢而又一本正经地说出（5）来，我们也不可能同意这个说法。一个几乎是卵形的、稍微朝鼻子方向趋窄的形状是我们识别老鼠的不可缺少的（也是不可抹去的）条件中的一部分。这一完形的重要性在于我们可以变通性地对待尾巴，甚至也可以变通性地对待爪子的在场。老鼠的完形一旦被感知就允许我们推断出爪子和尾巴（如果是老鼠，就有尾巴）。 (7) 地上的四只爪子或一只尾巴另一方面允许我们只能通过不明前提推断 来推断出不在那里的一只老鼠。在这种情形中，我们的所作所为就像古生物学家那样，他拿了一块颌骨，重新拼成一块头颅，但他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他参照了一个史前生物的CT，尽管是假设性的。这就相当于说，如果一个3-D模型是一个CT的一部分，那么它就会对识别和鉴别起很重要的作用，那么就不能被删去。

（6）这是一只老鼠，但它有八十米长，重八百公斤 。在把基因密码搞乱的情况下，没有人会排除这一断言被说出来的可能性。但是，在这种情形中，我说我们所讨论的是一种新的物种的出现（我们把它们称作相对于正常老鼠$_1$ 的老鼠$_2$ ）。想一想厨房里有一只老鼠 这句话被讲出时因为指的是老鼠$_1$ 还是老鼠$_2$ 而使用的不同声调就足够了。这意味着老鼠的CT也包括标准的方面，这些方面不论有多么大的商量的余地，都不会超出某个界限。这让我们想起了塞尔所提出的一个问题（Searl, 1979），我们走进一家餐厅要一个汉堡包时我们为什么不会想到侍应生会拿上来一个有一英里长装在塑料方盒里的汉堡包呢？有趣的是，这个例子举出后不久，一家美国连锁餐厅为其厨师提供了一本手册，上面具体地说明了标准汉堡包的大小、重量、烹制时间以及调味品；这不是专门用来回答塞尔的，而是因为从经济和企业角度来说公布汉堡包的标准概念很重要。自然，这本册子不仅是对汉堡包 这个词的CT的阐明，也是对其MC的阐明：不管怎样，它为把某物识别为汉堡包建立了核心条件，如果不是通过详细说明重量和烹制时间的话，也至少说明了其大小和大约的稳定状态。于是这就说明了为什么像标准大小这样的属性即便是可以被抹去的，也至少很难删除。当然，有一只八百公斤重的老鼠比起老鼠不是动物的说法其问题性的程度要小一些，然而为

了证实第一个命题，必须承认我们所面对的是一个假　老鼠，而为了证实第二个就至少需要假定一个完全不可能的世界，于是这只老鼠即使不是假的也至少是虚构的 或虚拟的 。

（7）这是一头大象，但没有鼻子　。这里我们必须把这个命题（类似于没有尾巴的老鼠那种情形）同一个给定的动物是一头没有鼻子但是有以某种其他什么方式制成的吻部（比方说，像袋鼠那样的吻部或信天翁那样的喙）的动物这个断言区分开来。我认为，我们每个人所做出的反应都会是认为在这种情形中，我们面对的不再是一头大象而是其他什么动物。我们可以想象一只老鼠没有尾巴，但没有鼻子的大象的想法却不令人信服。这种情况实际上类似于（5）。鼻子是大象的特征性完形的一部分（比象牙更甚；不要问我为什么，但试着画一头有鼻子而没有象牙的大象，其他人往往会识别出它来；但如果你画一种有着象牙而长着鼠海豚的圆形鼻吻的动物，没有人会说你画的是一头大象）。尽管从最大程度上讲，我们可以说鼻子的在场不足以识别出一头大象来，因为鼻子也可以属于猛犸，但是它的不在场无疑会减损完整意义上的大象。它是不可抹去 的属性。

这个例子说明可取消属性是识别的充分条件（如划一根火柴引燃），而不可抹去属性则被看作是必要条件（没有氧气就不能燃烧）。区别在于，在物理或化学中我们可以通过试验确定什么条件是真正必要的，而在我们这种情形中，这些条件的必要性取决于很多感知性的、文化性的因素。被大自然设计而成的一种动物不再被我们决定称之为大象似乎是直觉性的。一旦大自然设计一种没有角的犀牛呢？我想我们必须把它归入另一个物种，用另一个名字称呼它，哪怕单就词源上讲。而我认为，对犀牛的问题我们要比大象那个问题更加宽松和变通一些。于是，印度犀牛（Rhioceros　unicornis，或许是马可·波罗所看见的那种）只有一只角，而非洲犀牛（实际上就是Diceros　　bicornis）有两只。而且，对于不是动物学家而是猎人的人来说，大象的鼻子很关键，但是犀牛的角的重要性则小得多。

把一个属性识别为不可抹去的要取决于我们感知经验的历史。斑马的斑纹对于我们来说是不可抹去的属性，但是如果经过进化，马或驴的品种生有斑纹毛皮，那么它就会变成充分条件；斑纹就成为了完全可以被取消的条件，因为我们把注意力转移到了其他一些特征性属性上面去了。如果世界上的四足动物都长了长鼻子，同样的情形也会发生，在那种情形中——或许——大象的牙齿就会成为不可抹去的属性了。

电影和书本中的全部图像记载使我们相信羽毛头饰是识别美国印第安人的不可抹去的属性；接下来是约翰·福特，他在《关山飞渡》中有勇气让杰罗尼莫和他的印第安战士不戴羽毛头饰突然出现在陡崖上，电影院里的所有观众完全识别出了这些红皮肤的印第安人（这是一部黑白片），等待着对驿马车发起突袭，激动得屁股差点离开座位。我们可以这样说，福特或许识别出了基本上厘定我们的CT的其他不可抹去的特征：染色的脸颊，坚定中带有冷漠、凝视的目光，谁知道是什么。 (8) 不论怎样，他之所以成功地让我们相信是通过建构一种语境（互文指称网络和能够生成某些外貌特征的期待系统、高地上的位置以及某些类型的武器和衣服的出现），这种语境要比羽毛的在场更有相关性。在我的著作中（Eco, 1979, 1994）已经指出是语境建立起了相关的属性。我因此同意维奥利（Violi, 1997: 9.2.1 & 10.3.3.）的看法。她在最后把选择不可抹去属性的功能交给了语境。本质性属性于是就成为了我们必须了解的东西，如果在一定的语境中我们希望让话语处于敞开状态，而这些东西如果被否定的话就只有重新协商我们所使用的词语的意义了。

语境间或会为一个时代和文化所共享，只有在这类情形中，指称那个文化分类其所了解的客体的方式的词典属性才似乎是不可抹去的。但是即使在那时，事物也是以复杂的方式发展着，伴随着很多戏剧性的突变 。这会被读者或许是期待了一段时间的东西所证实，而这就是关于鸭嘴兽的真实故事。

4.5 鸭嘴兽的真实故事 (9)

4.5.1 水鼩鼠还是鸭喙平足兽

在一七九八年，一位名叫多布森的博物学家送给大英博物馆一个动物标本，澳大利亚殖民者称之为“水鼩鼠”或“鸭喙平足兽”。据柯林斯在一八〇二年出版的出版物记载 (10) ，类似的动物在一七九七年十一月份于霍克斯伯里附近的湖岸上被发现。它的大小跟鼩鼠差不多，长着小眼睛；前脚有四个爪子，由比把后脚的爪子连在一起的蹼大一些的蹼连接在一起。它有一只尾巴和鸭子般的喙；用脚游泳，也常常用脚刨窝。它肯定是两栖类动物。柯林斯的文本还附上了一幅极其不精确的画：这个动物看上去像是一头海豹、鲸或海豚，似乎这位画家知道它会游泳，第一眼就把海洋动物的类属CT用在了它身上。或者有可能其参考的来源

是另一个。根据古尔德（Gould, 1991: 19）的记载，在一七九三年前往澳大利亚的旅行中，布莱船长（因为以他为原型的电影《叛舰喋血记》而著称）发现（并且津津有味地烤熟吃了）一只针鼹。现在，我们知道针鼹是鸭嘴兽的近亲，同样具有单孔目动物的身份。布莱很仔细地画它，这幅画在一八〇二年出版。它看起来很像柯林斯的鸭嘴兽。我不知道柯林斯见没见过布莱的那幅画，但如果见过那就再好也不过了。结论似乎就是两位艺术家抓住了两种不同动物共同具有的类属特征，而忽视了具体特征（柯林斯鸭嘴兽不具有令人信服的喙，似乎更适合吃蚂蚁，像针鼹一样）。

让我们回到那个鸭嘴兽的标本。这个标本是在一七九九年到达伦敦的，并且被萧伯纳描述为Platypus anatinus [(11)] 。萧伯纳（他只能够观察皮肤而不能观察内部器官）表现出百般惊叹和好奇：起先他认为鸭子的喙被移植到了一种四足动物的头上。“移植”的使用不是巧合。标本是在越过了印度洋之后到达的，并且当时人们知道有些中国标本剥制师极为擅长移植，如把鱼的尾巴移植到猴子的身体上，这样可以制作像美人鱼一样的怪物。于是萧伯纳起初就有理由认为他面对的是一种人工伪造的动物，但他后来承认找不到伪造的痕迹。他的反应非常有意思：这种动物是未知的；他无法识别出它来，他也宁愿相信它不存在。但由于他是懂科学的人，他没有就此罢休。从一开始，他就在词典和百科全书之间摇摆不定。

为了弄明白眼前的这个东西，他马上就想把它归类：鸭嘴兽在他看来似乎代表了一种独特的新物种，这一物种在林奈对四足动物的分类中应该同时属于BRUTA目和食蚁目。此后，他离开范畴探究它的属性。他描述了身体的形状、毛皮、尾巴、喙、距、颜色、大小（十三英寸）、脚、颌和鼻孔。他没有发现牙齿，并且注意到他的这个标本的舌头也找不到了。他看见了在他看来似乎是眼睛的东西，但它们太小，上面覆盖了太多的毛而遮挡了视线，这就是他为什么会认为它们像鼹鼠的眼睛。他说它们想必已经适应了水中生活，并且猜测这种动物吃水草和水中动物。他引用布丰的话说：凡是可能会被大自然造就的东西，实际上都已经造就了。

在一八〇〇年，由于不敢把这种动物包括进四足动物中 [(12)] ，萧伯纳带着新的疑惑和犹豫又重新进行了描述。他说他得到消息，有另外两个标本被新荷兰的总督亨特送给了约瑟夫·班克斯。它们可以帮忙驱散所有有关伪造的疑云。后来比威克曾在他的《四足动物通史》第四版的

补编中把这两个标本（亨特似乎把另一个送给了纽卡斯尔文学和哲学协会）描绘成一种具有鱼、鸟和四足动物三位一体特征的独特动物。比威克的观点是，它无法根据分类的标准方法被归类，当他收到这两个标本的时候，照实地提供对这些奇特动物的描述就足够了。尽管随后有一幅题为“一种两栖动物”的画，我们会发现比威克拒绝把它分类为鱼、鸟或四足动物，虽然他从中鉴别出了鱼、鸟和四足动物的形态特征。

最后，有着内部器官的完整标本被浸泡在酒精里开始送来。但在一八〇〇年德国人布鲁门巴哈还是收到另一个填塞标本（而仅仅就在第二年他收到了泡在酒精里的两个标本），于是他就把它命名为Ornithorhynchus paradoxus。这里的形容词的选择很奇特，它并不对应于分类性的用法；它告诉我们布鲁门巴哈是在试图把一种东西范畴化为不可范畴化的东西。在他之后，Ornithorhynchus paradoxus就沿用了下来（而我们应该注意到这是词典名称，但是要依赖百科性的描述，因为它的意思是“有着类似鸭喙的鸟喙”）。

在一八〇二年，布鲁门巴哈看见过的浸泡在酒精里的（一雌一雄）标本为霍姆所描述。[(13)] 霍姆也说这种动物不在水面上游泳，而只是为了呼吸空气才浮出水面，就像乌龟一样。他面对的是一个毛茸茸的四足动物，他于是就马上想到了哺乳动物。哺乳动物必须有乳腺和乳头。但是，雌性鸭嘴兽不具备这个属性，况且不仅没有形成子宫，而且输卵管直接通向泄殖腔，就跟鸟和爬行动物一样，它既充当尿道和直肠，又发挥生殖作用。霍姆是一位解剖学家，而不是分类学家，所以他没有过多地考虑分类，而只限于描述他所看见的。但是同鸟和爬行动物的生殖器官的类比不会不使他认识到鸭嘴兽是卵生动物，或者可能只是具有卵生特征（现在我们都知道，鸭嘴兽具有卵生特征，但不是卵生动物），他于是确定它可能是卵胎生动物：卵在母体中形成，并且在里面时就已经分解了。霍姆的假定在解剖学家理查德·欧文那里获得了支持，但是到了一八一九年他又倾向于认为是胎生（一旦人们想到毛皮动物是从卵中生出来这个悖论，这个假设就出现了）。

霍姆还发现鸭嘴兽同针鼹有些相像。针鼹这种动物在一七九二年就被萧伯纳描述过。两种相似的动物应该能归于共同的属，他猜测这个属可能会是Ornithorhynchus hystrix。除此之外，他还长篇大论地详述了雄鸭嘴兽后脚上的距、代替牙齿发挥作用的有褶皱的舌头、输送精子的生殖器、次分为多个小孔的生殖器的外孔，这样精子可以大面积的散播，等等。最后，他说到了显然是与鸟和两栖动物相关的“族”，于是在达尔

文之前就提出了一个接近进化关系论的观念。

4.5.2 没有乳头的乳房

在一八〇三年，原始进化论者艾蒂安·杰弗洛伊·德·圣－希拉里创生出单孔目动物（MONOTREMES）这个范畴（这个词也因此表达了一个属性：“拥有单个孔”）。他不知道把这些动物往哪里放，但又假定它们是卵生的。六年之后，拉马克创生出了一个新的纲，即原兽亚纲哺乳动物（PROTOTHERIA），说它们不是哺乳动物，原因是它们没有乳腺，还可能是卵生的；它们不是鸟，因为它们没有翅膀，它们也不是爬行动物，因为它们有着一个拥有四心室的心脏。 (14) 如果一个纲要定义本质的话，我们这里有两个纯粹唯名论的好例子。但在这一点上，进行范畴化的需要使得科学家们能够自由想象：在一八一一年，伊利格谈到爬行亚目（REPTATIA），介乎爬行动物和哺乳动物之间的中间类动物；在一八一二年，布兰维尔谈到了原哺乳亚纲（ORNITHODELPHIA）中的哺乳动物。

很清楚，就是属性决定了这种动物被分在此目或他目中，而有些人已经在争论说刚出生的有喙的动物不会吮奶，我们应该不要再说什么哺乳不哺乳了。但事实是，关于这个目的假设促使人们寻找或忽视一些属性，甚至不考虑它们。

相关的一个实例是乳腺的作用，这是由一位名叫麦克尔的德国解剖学家于一八二四年发现的。它们很大，从前身一直延伸到后肢，几乎覆盖了全身，但只有在哺乳幼崽的时候才能看得见，随后就会缩小，这就说明了先前为什么没有被认出来。

有乳房的动物就一定是哺乳动物吗？是的，如果它还有乳头的话，但是雌性鸭嘴兽并没有乳头，更不用说雄性鸭嘴兽了。然而，这种动物在表皮具有孔状的腺体，很像分泌奶汁的汗腺。如今我们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幼崽是通过吮舔喝奶的，但圣－希拉里拒绝把这些器官看作是乳房并没有全错，也是因为他坚定地相信单孔目动物是卵生的，因而不是哺乳动物。他把麦克尔所看见的东西当作像鼩鼱的身体两侧所生长着的腺体，这种腺体可以在交配季节分泌一种引诱配偶的物质。或许它们是分泌香料的腺体，或者分泌一种使毛皮防水的物质，或者这种腺体同海豹和鲸鱼的所谓的乳腺差不多，它们分泌的不是奶汁而是一种会在水中凝结的黏液，用来喂幼崽。

但是支持卵胎生这个假设的欧文让那种分泌物悬浮在酒精里，获得了一种似乎像是奶但不是黏液的东西。圣－希拉里没有善罢甘休。生殖器是卵生动物的生殖器；卵生动物只能生蛋；蛋生的动物不会用乳房喂养。在一八二九年，鉴于单孔目动物不可能是哺乳动物；不可能是鸟，因为它们既没有翅膀也没有羽毛；也不可能是爬行动物，因为它们是热血动物，并且，由于肺被包括在胸膜中，被膈膜与腹部间隔开来，甚至也不可能是鱼，于是圣－希拉里确定地认为有必要为它们创立第五种脊椎动物范畴（需要注意的是在那个时候两栖动物自身并没有形成一个独立的目，一般被分类在爬行动物中）。

在如此这般的过程中，圣－希拉里求助于在我看来非常重要的一个原则。分类，他说，并不仅仅是排序的方法，它们是行动指南。如果我们把单孔目动物放在哺乳动物中，问题或许就被解决了，而如果我们把它们放在另一边，我们就必须去寻找新的属性。在某种意义上讲，圣－希拉里在建议创立一种“开放的”类属，这样就可以避免对未知的对象进行笨拙的分类，这一定会激发猜想。于是，他固执地等待那些虽然尚未被发现但迟早会出现的蛋。

4.5.3 寻找失去的作品

我们知道，圣－希拉里打输了乳房这一仗（也因此鸭嘴兽成了一种哺乳动物，尽管它似乎是很不自在地孤独地待在那里，为单孔目动物保留的折叠座椅中只有针鼹陪伴着它），但他赢得了关于蛋的战役。

早在一八一七年，约翰·詹姆逊就提到过在一封来自悉尼的信中出现过蛋。这个资料不是太确定，但在一八二四年圣－希拉里把它视为是被证明了的。在鸭嘴兽孵蛋时不容易看到它（有人认为它在隐蔽处孵卵，在人类探险者找不到的深洞里）。于是就有人把希望寄托在应该对它知道更多的人那里，也就是土著人。帕特里克·希尔在一八八二年写道：“库库刚是一位布拉布拉部落的土著首领，他说人们都知道这种动物下两个蛋，大小、颜色和形状同母鸡下的蛋差不多。”如今，我们知道鸭嘴兽的蛋很小，有三分之一英寸长；要么是库库刚把大小搞错了，要么他用英语表达的不是太清楚，又或许是希尔不明白他的语言。我们也不能排除这位土著头领为了取悦探险者而撒了谎。

在一八二九年，新的信息传到了圣－希拉里那里：有人看见过一些蛋，下在了沙子中的洞穴里，这次的形状跟鸟、蛇或蜥蜴下的蛋差不

多。他还收到了一幅画，因此告诉他信息的人可能是真的看见过这些蛋。不幸的是，现在人们认为这些蛋是乌龟下的蛋。而圣－希拉里认为那种大小的蛋不可能通过雌性鸭嘴兽的产道——他说对了，但所讲的原因却不对，因为他没有考虑在沙中找到的蛋或许是处于发育的高级阶段。

在一八三一年，莫尔上尉打开了一些洞穴，找到了蛋壳。反对卵生说的人说这些蛋壳是像发生在鸟身上的覆盖着尿盐的排泄物，原因是尿液和粪便都从同一个孔中排出。在一八三四年，支持卵生说的乔治·贝内特博士把提供信息的土著人引向了对蛋的自相矛盾的说法：他画了一个椭圆形的蛋，于是他们就告诉他是Mullagong蛋，然后他画了一个圆形的蛋，他们还说是Mullagong的蛋。然而，他们又说刚出生的动物是“滚下来”的。你不可能从蛋里滚下来，而只能说从子宫里滚下来。贝内特承认土著人英语说得不好，但谁知道他问了他们什么，他们又明白了什么，谁知道他的所谓的椭圆形和圆形是什么样子的。Gavagai要比Mullagong好。

在一八六五年，理查德·欧文（属于反卵生说的人）收到由一位名叫尼科尔森的人在一八六四年九月发出的信。信上说十个月前一只雌性鸭嘴兽被抓住，并且送给了当地收购金子的人。这个人把动物放在笼子里，第二天早晨他在里面发现了两只蛋，这次的大小跟乌鸦蛋差不多，软软的，没有钙质外壳。尼科尔森说他看见了这两只蛋，但两天后有人把它们摔了，杀死了这只动物（在其肚子里发现了他的消息来源者所说的“蛋”，但有可能是卵）。后来一封来自收金人那里的信似乎确定了这一说法。欧文发表了这两封信，并且想知道那两只蛋里有什么东西。如果把它们打开会看到一个胚胎或者至少是蛋黄，如果有人把它们放在酒精瓶子里……但遗憾的是，除此之外再也没有更多的信息了。或许这一切都是因为惊吓而导致流产所带来的后果。伯勒尔（Burrell, 1927: 44）不得不承认欧文——其行为是一位谨慎的科学家的行为——是正确的；伯勒尔甚至可以推断这些蛋不会像乌鸦的蛋那么大，并且认为说不定是位年轻人恶作剧把鸟蛋塞进了笼子里。

这场争论在科学杂志上持续了很多年，直到一八八四年（发现这种动物的八十年后）考德威尔到澳大利亚做实地考察的时候才发给悉尼大学一封贺电：“单孔目卵生，不全裂卵”（其中第二项说明胚胎细胞的分裂方式同爬行动物和鸟的并无二致）。

结论：单孔目动物是哺乳动物和卵生的 。

4.6 订立合同

4.6.1 八十年之久的谈判

这个故事说明了一个什么道理呢？在第一个实例中，我们可以说这是一个绝佳的例子，用以说明观察性句子是如何形成的，所借助的只是概念框架，或是赋予这些句子以意义的理论，换言之，就是最初理解所看之物而进行的、参照先前的范畴系统认识经验的理论（就像在马可·波罗和犀牛的例子中）。但同时，我们也要说，还是在马可·波罗那个例子中，当观察的结果质疑范畴框架时，就做出调整这个框架的尝试。我们以这种方式行进在一条平行的道路上，根据新的观察句子重新调整范畴框架，把那些与所预设的范畴框架相符合的观察性句子识别为真实的。在我们逐渐进行范畴化的同时，我们也在等待着新的属性的鉴别（无疑是以非秩序化的百科全书的形式）；当属性逐渐被找到，我们就试图重新建立范畴结构。关于等待设定的任何假论都会影响到我们形成观察句以及确认它们有效的方式（结果就是，那些把鸭嘴兽当作哺乳动物的人不会去寻找蛋，或是在蛋出现时他们拒绝识别蛋，而那些把鸭嘴兽当作是卵生动物的人则既拒绝承认乳房也拒绝承认有奶）。这既是认知的辩证法也是理解的辩证法，也就是理解和认识的辩证法。

但是，这个结论是充分的吗？事实上，有人最后表明鸭嘴兽既有乳房也有蛋。我们不妨说，有两种相互对立的理论，每个理论都占过上风，迫使这个领域的研究者找寻理论所要求存在于那里的东西，如果一个理论战胜了另一个（因为这甚至是在科学理论进行比较的时候发挥作用的机制），或许乳房和蛋都不会被看见。但是，事实是，在最后乳房和蛋都被看见了，这样一来，如今似乎就很难否定鸭嘴兽用乳房喂养幼崽，尽管这样，也会下蛋。

于是，鸭嘴兽的故事所发挥的作用就是要说明在最后的实例中，事实战胜了理论（就像皮尔士所希望的那样，真理的火炬无论如何都会被传递下去，尽管有着这样那样的困难）。但是，根据有关目前这场争论的文献，我们并没有停止发现很多鸭嘴兽未知的属性，而有人会说，之所以这样是因为获胜的理论要求这种动物要同哺乳动物分在一起。皮尔士让我们的头脑安静了下来：我们所要做的就是等待，而社会共同体到最后会找到一个共识点的。

然而，不能忘记萧伯纳在一七九九年所做出的决定：把这种未知的

动物分派到某个类别中或许是可能的，但就目前来讲我们还是描述所看到的东西。我们注意到，甚至是在决定把它放在哪一类之前，在这场争论进行下去的过程中，博物学家所了解的关于鸭嘴兽的东西就是它很奇怪，当然是一种动物，可以根据一些鉴别性的示引（如喙、像河狸一样的尾巴、张开的蹼等）被识别出来。

八十多年来，博物学家们在什么方面都没有达成一致的看法，除了他们讨论那种动物是如何如何造就出来的，其物种被逐渐地识别出来。那种动物可能是也可能不是哺乳动物、鸟或爬行动物，它从来没有停止过作为两头不讨好的动物的命运，就像莱松在一八三九年所说的那样，自己横跨在通往证明自己错误的分类之路上。

鸭嘴兽的故事是一个长期协商的故事。在这层意义上讲，它是一个具有示范性的故事。但这个协商有一个基础，那就是鸭嘴兽类似于河狸、鸭子和鼹鼠，却并不类似于猫、大象或鸵鸟。如果需要服从感知具有像似内容这个证据的话，那么鸭嘴兽的故事就是这样告诉我们的。任何人看见，或是看见它的一幅画，或是一个标本，或是保留在精神中的一只鸭嘴兽，都会回过头来参见一个共同的CT。

有了八十多年的协商，但是这些协商总是围绕着各种抵制和连续体的特性。由于这些抵制，认可某些特性是不可否定的决定，当然这一决定本质上是协商性的，就必须做出。起先，以及在后来的几十年的时间里，人们都在准备着删除关于鸭嘴兽的一切东西：像它是哺乳动物或卵生动物，它有没有乳房，但当然不包括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造就的动物这个属性，以及它是某人在澳大利亚发现的。而在他们争论的同时，人们都知道他们所参照的是同一个CT。关于MC的建议是不同的，而协商已经被NC所确证了。

喙不能被删除（至关重要的是因为它本不该在那里）被这种动物所赖以指称的名称揭示出来了，无论是在日常语言中还是在科学语言中，从开始一直贯穿这个争论的全过程：鸭嘴兽 。

4.6.2 叶尔姆斯列夫vs.皮尔士

长期以来，我都在担心在我的《符号学理论》一书中所采用的符号学方法有理论混合之嫌。正如我所做的那样，试图把叶尔姆斯列夫的结构主义观念同皮尔士的认知一阐释符号学结合起来意味着什么呢？前者向我们表明我们的语义（因此也是概念）能力是如何具有范畴类型特征

的，其基础是对连续体　的切割，内容的形式借此以对立和差异的结构呈现自身。我们通过某些词典标签如OVINE和EQUINE的在场或不在场把羊同马区分开来，叶尔姆斯列夫建议这种内容组织强加给我们一个世界的景象。

但是，这种内容组织形式要么假定这些标签为基素，不再允许进一步的阐释（因此这种组织形式就没有告诉我们EQUID和OVINE的属性），要么是让这些成分自身再接着接受阐释。然而，在我们进入阐释阶段时，僵硬的结构组织在百科性属性的网络中就消散了，而是沿着潜在地具有无限延伸性的不受限制的指号路线伸展下去。这两种观点是如何得以共存的呢？

前面所做的思考的结果就是它们必须　共存，因为如果我们只选择其中的一个，就不能解释我们认识和表达我们所认识的东西的方式。让它们在理论层面上共存是不可或缺的，因为在我们的认知经验的层面上我们行进着，甚至跑起来——如果这种表达不显得过于简化的话——和兔子一起跑，用猎狗打猎。这种共存的不稳定的平衡关系不是（理论性的）混合，因为正是在这种愉快的不稳定的平衡关系基础上我们的理解才得以进行。

这就是为什么范畴时刻和观察时刻并不是作为难以调和的理解方式而彼此对立着，也不是通过混合而相互叠加在一起的：它们是相互补充的考虑我们的能力的方式，这正是因为，至少是在理解的“黎明”时刻（当动态客体是起点），它们相互隐含着对方。

现在我要谈谈一个可能的反对观点。我们把类别　（如哺乳动物或鸟）作为文化构建物，就它们是对像“这种动物哺乳幼崽”或“这种动物下蛋”这样的观察句的总结来看。但为什么我们会把哺乳或蛋的在场或不在场作为仅仅是被观察的事实呢？好像把某物识别为蛋而不是卵，或者确认某物是奶或黏液，并不依赖概念的结构系统。在结构语义学中，我们难道没有用像硬／软这样的属性的对立分析来把椅子同扶手椅区别开来？

事实是，一个分类　系统的建立确切地说就是建立在根据高度宽泛性的分类方式而尽可能远地分组的抽象能力基础上（而这就是为什么在俗常的经验层面上很难确定长颈鹿和鲸鱼都是哺乳动物），但没有结构语义学试图成功地建立过对立项的全系统，这一系统可以解释我们所有的知识和语言的所有用法，在这一系统中蛋和脊椎、紫罗兰的香气和攀

爬都有其确切的位置。相反，对于演示性的目的，我们总是局限在极度限制性的领域，像坐在其上的座位或父辈关系。这并不排除有一天（在一个理论中）建立一个内容的整体系统（也并不排除这种系统在神的头脑中的存在）。它告诉我们的一切（正是因为，就像康德常常说的那样，经验性概念从来不能穷尽它们的所有确定因素）只有通过临时的处置和不断的修正进行下去。

甚至像这是蛋　这样的观察句也取决于文化规约。但是，虽然蛋和哺乳动物都是来自对于内容的文化切分，虽然哺乳动物这个概念本身也考虑了经验性数据，在概念建构和感知经验的近邻关系中存在着差异（正是基于此NC和MC之间的差别才建立起来）。

当我们说，为了确定一个动物是不是哺乳动物，我们还是要依靠文化规约系统（或者，就像我们看见的那样，重新建构一个），而当我们为了确定某物为蛋而从直觉上就相信我们的感知以及所使用语言的基本知识的时候，我们说的都是超过了直觉明晰性的东西。当然，如果某人没有受过训练把蛋 这个词用到某个CT上去（这个CT已经考虑了形式，蛋黄和蛋白的存在，以及如果这个物体被坐在上面一段时间那么一个活的生物就会从中孵化出来这样一个预设），那么对蛋的识别就没有达成一致。因此，感知的一致性也总是来自先前达成的文化共识，不管这个共识会具有怎样的模糊性或俗常性。 (15) 这印证了我在此之前所说的，那就是，在理解过程中，结构时刻和阐释时刻一步步地相互交替、相互补充。但无论怎样都不能否认，在把蛋如此定义的时候，感觉所起的证明作用占了上风，而为了把哺乳动物如此定义的时候，占上风的是关于分类的知识以及我们在所给定的分类系统上达成的一致。

在我们继续修饰感知判断的时候，以及在某物是奶还是黏液发生冲突的时候，有必要也用文化术语来看待感知经验，以确定是哪个标准和化学分类使得我们能把奶同黏液区分开来。但我们仍然有证据表明，在理解世界的两种方式之间存在着摇摆性和持续的互补性。在某个给定的时间，甚至允许圣－希拉里把某物识别为奶的共同的CT也让位于已经被赋予了结构性对立方的MC，以此为基础，麦克尔和欧文就难免显得得意扬扬。

4.6.3 变化不定的连续体在哪里

所有这些都把我们带回到系统性或整体性、一个命题系统的压力同

依靠感知经验的观察句的可能性之间的对立上来。

感知符号学的设立应该会在下列人群之间产生分歧：认为我们把形式赋予一个变化不定的连续体　的人，认为这种形式是文化构建物　的人，以及同在另一方面认为我们对环境的了解由环境本身的特征所决定的人，而我们正是从环境中获得它所提供的显著 信息的。

似乎很明显，即使像在下雨　这样的观察句，如果不放在我们借以把雨 的意义同雾 和露水 的意义区分开来的语言规约系统中，也不会被理解，不能被判断为真或假。所以，“雨”这个概念不仅要依靠一些词汇规约，还要依靠相关于大气现象的统一的命题系统。运用普特南说成是维斯特·切奇曼所说的格式，而后者又把它说成是埃德加·辛格所说，而辛格又转而让它对意指詹姆斯思想的有效浓缩（Putnam, 1992: 20），“关于事实的知识假定了关于理论的知识，关于理论的知识假定了关于事实的知识。”尽管如此，雨的意义并不依赖于水的化学观念；否则，没有受过教育的人就不能断定在下雨，我们每个人在“酸雨”的情况下都会错误地这样断定，在这种情形中只有上帝知道从天上落下来的是什么。同样地，为了观察阳光灿烂或者满月当空，当然就需要共享一种对天文连续体　的切分，尽管看起来有些天真，但了解恒星和行星之间天文学意义上的差别是不可或缺的。

对连续体　的天真的切分也可以在实际上否定它的、交织在一起的观念系统中进行下去：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很容易就可以断定太阳升起，但是根据我们的知识建立其上的观念系统，我们应该知道太阳并不这样运动。

我们尝试着设想一个假定的争论。这场争论发生在伽利略、他的一位托勒密派对头以及像布拉赫、开普勒或牛顿这些选择脚踏两只船的人之间。我认为我们不需要大量的想象去假定所有的参加者都会同意这样的事实：在某个给定的时刻他们能够看见天上的太阳或月亮，两个天体都是圆形的而不是正方形的，它们照在被每个人识别为树的Arcetri上面。然而在各种命题系统中，太阳和月亮的运动、距离、功能，以及像质量、本轮、均轮、引力或重力这样的概念不仅具有不同的价值，而且还可以被接受或拒斥。但是，即使每个辩论者拥有不同的概念框架，他们感知一些客体和现象的方式是一样的。

对于持日心说观点的人来说，太阳的运动是明显的，对于他们的反对者来说这又是真实的。但这一差别与关于宇宙的命题的统一性系统相

关，而与双方所同意的观察句无关。

询问是否每个人看见了月蚀是一回事，而谈论引发月蚀感知的天体运动是另一回事。第一个问题关涉的是我们形成感知判断的方式（这种判断尽管依靠我们认知工具的结构，但无论怎样也离不开多样性的感觉），而第二个问题关涉的是命题系统（对于康德来说是一个基于经验的判断系统），这个系统必然会受到内在结构关系的影响。在我们讨论整体论的时候，我们意指的是命题系统的坚固性；而当我们谈论感知的时候，尽管我们假定它是由产生了一系列的期待的命题系统影响的，我们所谈论的也是在某种程度上考虑了环境在当下感觉中所呈示给我们的内容的观察句。

我很清楚地意识到，认为存在着独立于一个普遍性命题系统的观察句的主张，被戴维森说成是第三经验主义学说；但我们不能忽视这个证据，我们（在短时间内）协商而达成对小心，有台阶　这样的句子的一致看法，要比达成对表达热动力学的第二定律的句子的一致看法更容易些。差异在于，在第一种情形中，我马上对感知基础检索了一遍（台阶的概念是“经验性概念”）。于是我在3.5.1中讲的故事中，加百列和贝尔芬格有着关于道德的相差很大的观念，但是两个人都能说出约瑟夫和马利亚的性别差异。

因而，即使我们承认，每一个文化系统及其所依赖的每一个语言系统以自己的方式切分经验连续体 （戴维森所谈论的是“概念图式”），这并不能改变这个事实，即由命题系统所组构的连续体　　已经提供了自身，所依据的是供给主体间性同质感知的规程的特性　，这些同质性的感知甚至在参照不同的命题系统的主体之间也存在。由命题和范畴系统促生的对连续体　的切分，在某种程度上考虑了这样一个事实，连续体不再是完全意义上变化不定的；换句话说，在它在命题意义上是变化不定的 同时，也并非在感知上就是混乱的 ，因为在感知层面上如此阐释和建构的客体已经被具体地呈现了出来：好像在其中命题系统呈现出其自身构形的连续体已经被“野性的”、尚未系统化的指号体系染指过。在确定太阳是恒星、行星还是围绕地球的非物质性实体，还是处于我们这颗行星的轨道中心的天体之前，我们感知到一个圆形的发光体在天空中运动，这个客体对我们的祖先也是熟悉的，他们甚至有可能都没有细究出一个名字来指称它。 (16)

4.6.4　凡维尔

所有这一切都迫使我们需要对真这个概念做出思考。说某物是蛋为真和说某物是哺乳动物为真之间有区别吗？或者说某物是山（mountain）为真和说某物是山 （MOUNTAIN）为真之间有区别吗？如果我先前谈论过的（在结构组织和经验性的阐释之间的）不间断摇摆不存在的话，答案将会很容易：说某物为哺乳动物 或山 只能在语言L中才为真，而说某物是蛋或山为经验性的真。然而我们看到，即使为了识别一只蛋，我们也不能摆脱语言L的制约，这个语言跟借以确认只要下蛋鸟 就能称之为鸟 的语言是同一种语言（但并非所有会下蛋的动物都是鸟 ）。

在格雷马斯编写的《词典》（1979）中有一个“真”的定义，这个定义似乎是专门为了激怒真值函数语义学派的支持者而设的，更不用说那些真理符合论的支持者对此会有什么反应了：

> 真指称的是这样一个复杂的词语，它把位于对立轴上的是和似归入实证模态的符号正方形之中。指出“真”位于话语之中是有助益的，因为它是证实运作的结果；这样就排除了具有外指的任何关系（或确认）。

也许《词典》发现了言说曾被言说过的复杂之物的最为复杂的方式：那就是真的概念应该放在内容系统的语境中来看待；接受者已经认为是在他自己的文化模式的框架内保证了的命题则为“真”；这一分析的有趣之处，已从将一个断言定义为真的规约（逻辑新实证主义观点和青年维特根斯坦的观点）挪移到对把某物呈现为真的推论性策略的分析上来。

这个立场相对于分析哲学的（显然是对立的）话语不是那么的耸人听闻和滴水不漏。格雷马斯的立场是以结构主义范式的叶尔姆斯列夫的版本为基础，而叶尔姆斯列夫的版本预示了（即使不是在预示也是在一条平行的线路上）[(17)] 对新逻辑实证主义和假整体论之名的分析哲学的内在性批评的发展，预示了向分析性和综合性之间的差异发起的挑战，预示了证实性断言原则、内在实在论以及作为不可通约结构（或者，在任何情形中，作为不允许从此到彼的简单转译的结构）的科学范式的个体化。即使是间接地，叶尔姆斯列夫的版本也影响而不是预示了对作为自然的镜子的知识的批评，影响了罗蒂（Rorty，1979）的一切表征都是介质的观念，以及认为我们必须放弃一一对应观而把命题看成是与其他

命题相关联，而不是与世界相关联。

唯一的区别在于，从被认为是整体论的观点出发无论如何都存在着一种在何种意义上讲某物被认作为真的倾向，尽管是在“证实性断言”的意义上，而在格雷马斯可以说是代表了其中最为激进一翼的符号－结构主义学派中，研究的倾向指向了理解一个话语是如何让人相信某物为真这个方向上。

符号－结构主义方法的限制在于这样一个事实，为了能够说出人们是否以及如何把某物接受为真，并且使他们相信此它为真，我们也必须要假定存在着一个幼稚的真的概念，跟授权给我们说今天下雨　这样的句子为真的那个概念一样——此句为真是在它被说出的语境之中。我认为这个标准并不存在于结构主义范式中。

麻烦在于它也不存在于真值函数范式中。无论怎样，它都不会由塔尔斯基的真理标准来提供。这一真理标准关涉的是一个命题的真值条件得到定义的方式，但是却没有关涉到如何确立这个命题是否为真。说理解一个句子的意义就意味着知道其真值条件（也就是说，理解在什么条件下它为真），并不就是证明这个句子是否为真。

达成一致的是，范式绝不像它从前被认为的那样是同质的，有些人还倾向于根据真理的符合论阐释塔尔斯基的标准。但无论塔尔斯基在想什么 (18) ，很难以符合论意义来读出这个权威性的定义：

（i）“雪是白的 ”

为真当且仅当

（ii）雪是白的 。

我们能够说出（i）属于逻辑和语言实体的哪一种类型——它属于陈述句，或者是在语言L中表达命题的一个句子——但我们仍然不了解（ii）是什么。如果它是一种事态（或是一种感知性经验），我们就会感到极其困惑：事态是事态，而感知性经验就是感知性经验，不是陈述。句子是产生出来表达事态或感知性经验的。但是，如果（ii）关涉事态或感知性经验，它就不可能是在L中表达的句子，鉴于它必须保证由句子（i）所表达命题的真。它因此就必须是在元语言L2中所表达的句子。但是塔尔斯基的公式必须转译为

（i）命题“雪是白的”，（在L中）表达它的句子雪是白的，

为真当且仅当

（ii）命题“雪是白的，（在L2中）表达它的句子雪是白的 为真。

这个解决方式显然注定要产生一系列无限多的句子，每一个句子都是在一门新的元语言中表达的。(19)

除非我们在严格的行为主义意义上理解这个定义：雪是白的如果——当遇到雪的刺激的时候——每个说话者做出的反应都是说它是白色的。除非我们发现自己深深地陷入基本翻译的困难，我不认为这是塔尔斯基的真实想法，即使他是这样想的，这也不是确定这个陈述是否为真的方式，因为它只是告诉我们所有的说话者都犯了同样的感知性错误，正如几千年来所有的说话者都会说在晚上太阳落到海中，并不证明他们的这个陈述为真。

似乎更令人相信的是承认在塔尔斯基的公式中，（ii）规约性地代表了把真值赋予 （i）。塔尔斯基的事态不是为了认可它所表达的命题为真我们就可以检验的东西；相反，它是一个真命题所对应的东西，或者是由一个真命题所表达的一切（McCawley, 1981: 161），换言之就是其真值。在这个意义上，塔尔斯基的观念并没有告诉我们说一只猫是猫更为真，还是说一只猫是哺乳动物更为真。

这又把我们带回到是否存在着与非观察句的真值标准不同的观察句的真值标准的问题。

由于这些问题在奎因的《经验主义的两个主张》一文中以示范性的方式争论过，我想把在一九〇〇年召开的奎因学术研讨会上讲过的一个故事重新整理一下。(20) 我具体做一下说明，否则就不可能明白我使用的街道和地点的名称（都是从奎因的著作中取来的例子）——其中包括赋予这座城市凡维尔这个名称（Van是奎因——Willard Van Orman Quine——在亲密朋友中的昵称），以及偶尔提到过的榆树大街上的砖砌房子，是在奎因的一九五一年的著作中所使用的典型的观察句的例子。

图4.1展示了凡维尔的地图。这是一座在第一批先民生活时期、Gavagai河北部建立起来的小城。凡维尔是一座全由木制建筑组成的城市（其中包括长老会堂），市中心则除外。在本世纪初，人们在那里建

造了三幢砖石结构的建筑，里面的柱子是铸铁的。这张地图还展示了榆树大街上的一座砖房，但它是在一九五一年建造的，以后我们还要更详细地讲讲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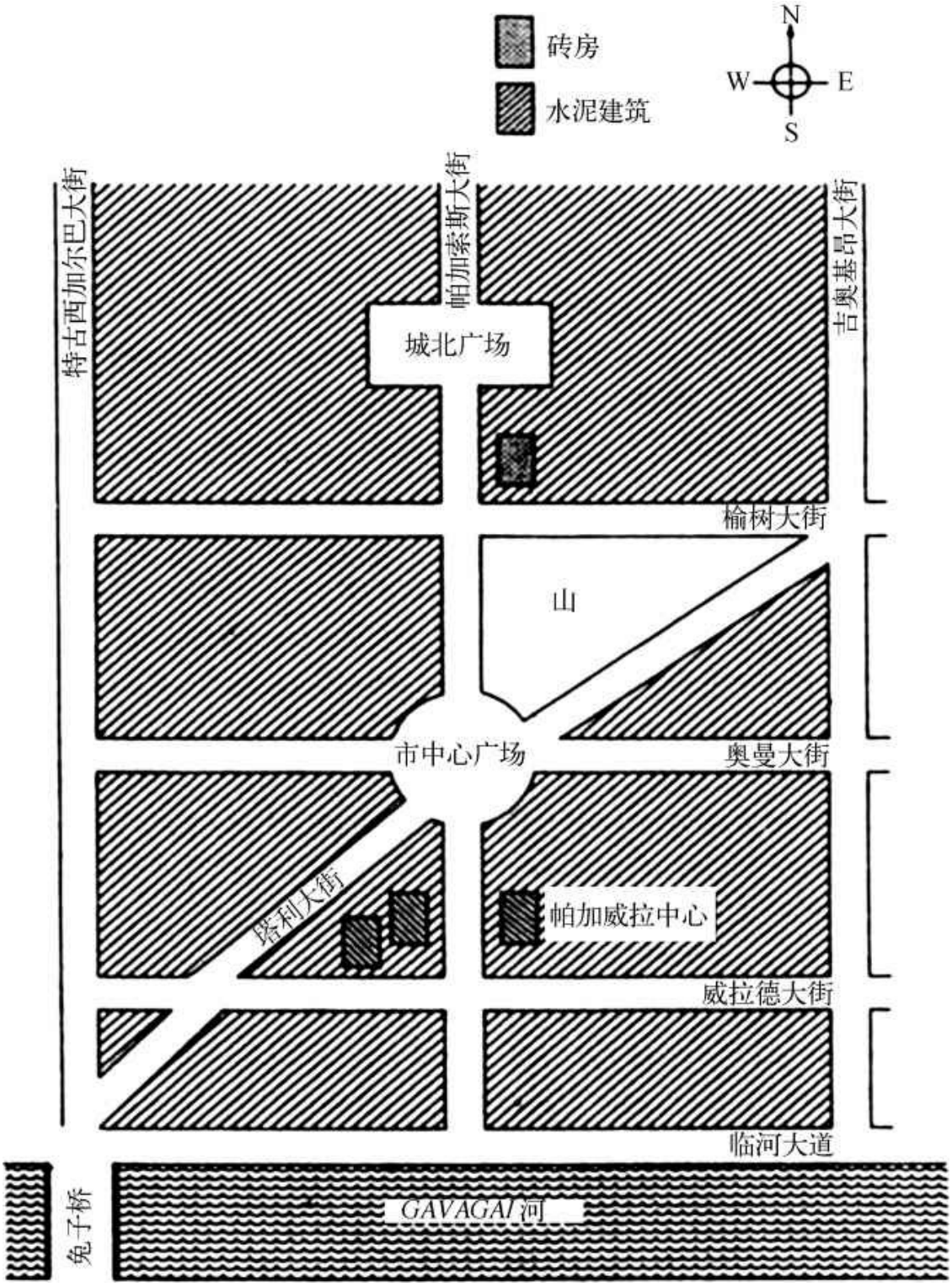


图**4.1**

从中可以看得出，特古西加尔巴大街、帕加索斯大街和吉奥基昂大街同榆树大街、奥曼大街和威拉德大街以及临河大道是垂直的。有一个类似百老汇的地方叫作塔利大街，告诉我们凡维尔不一定就是古罗马的堡垒，但它的发展受到了盎格鲁－撒克逊经验主义的启发。有一个市中心广场和城北广场，而在城北广场和榆树大街之间有着山丘，上面还没有建东西。在帕加索斯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我们发现有三处砖石建筑：凡维尔第一城市银行、戴尔莫尼克饭店和市政厅。凡维尔的市民称之为帕加威拉中心，意思就是“帕加索斯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与把鸭喙平足兽这个名字赋予有着鸟喙的动物没有太大的分别）。

这张地图是对凡维尔　这个表达式的阐释，但只是在某个轮廓下面的阐释：关于房屋的形状或河流的美景它什么都没说。由于市民对城里的路了如指掌，那么我们就不妨假定每个人都知道这些地方在哪里，所以作为地图的这张图表就是他们的CT的一部分，也是公共性共享的NC的一部分。 (21)

让我们假设有一位游客到达了凡维尔，问帕加威拉中心在哪里。根据他进城的方向，他将得到这种类型的示引：

（1）帕加威拉中心是一个拥有三大建筑的地方，可以从特古西加尔巴大街和榆树大街的交汇处出发，向东走，穿过榆树大街，然后在帕加索斯大街和榆树大街的交汇处转入帕加索斯大街，向南走，一直走到帕加索斯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就到了。

（2）帕加威拉中心这个地方拥有三大建筑，从塔利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出发，接着沿着威拉德大街向东走，一直走到帕加索斯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这样就可以到达。

（3）帕加威拉中心这个地方拥有三大建筑，沿着吉奥基昂大街朝南走，一直走到吉奥基昂大街和奥曼大街的交汇处，接着向西转来到奥曼大街，继续走到奥曼大街和特古西加尔巴大街的交汇处，之后再朝北走，一直沿着特古西加尔巴大街，就来到了特古西加尔巴大街和榆树大街的交汇处，在这个地方你向东转，沿着榆树大街，到了榆树大街和塔利大街的交汇处再向西南转，沿着塔利大街往前走，在这里你必须穿越临河大道和兔子桥，然后就跳入

Gavagai河，向东一直游到临河大道和吉奥基昂大街的交汇处，在那里你沿着威拉德大街向西走，最后就来到了帕加索斯大街和威拉德大街的交汇处。

（1）、（2）、（3）都是对帕加威拉中心这个词语的阐释。这样一来，它们就成了帕加威拉中心的NC，也就是寻找它的示引（而全面考虑的话也就是鉴别它的示引，因为这座城里再也没有其他大型建筑了）。

乍一看，示引（3）似乎很奇特，但实际上却不是，如果把它给某个对凡维尔有足够了解的人的话。鉴于阐释的一个特点就是通过阐释我们总是能够获得比被阐释的直观客体更多的东西，阐释（3）就使得通过与这座城市的其他地方的关系来更多地了解帕加威拉中心成为了可能。

就它们是陈述来看，（1）、（2）、（3）都正确，至少在这张地图的框架（和这座城市的结构）中是这样的。在我们的情形中（在这种情形中我们只是想象凡维尔和它的地图），它们只是在假设系统范围内才为真（我们唯一能够经验的就是那张地图），这张地图是对一个可能世界的描画，而不是真实世界的状态。但是如果凡维尔确实存在，而一位真正的游客依靠这些示引找到了帕加威拉中心，他就可以真切地说我依靠示引 x中所描述的路线到达了帕加威拉中心 。

有一个晴朗的日子，大约是在一九五三年，有人在榆树大街用砖砌了一幢房子，就在帕加索斯大街的街角。路过那里的每个人都可以说在榆树大街上有一座用砖砌成的房子。这是一个观察句，来自一种感知经验（并且或许会被其他那些相信可信证明的人当作真实的）。这样，这个句子不会干扰其他先前就凡维尔所做的断言，也不会使得定义（1）、（2）、（3）变得不怎么真。但是，我们不能说它就脱离了凡维尔的整个情形。要是有人要把那幢房子的特征描述为在榆树大街上的砖房　，至少它是榆树大街上唯一一幢这类房子。在一座到处都是砖房的城市里，说在榆树大街上有一幢砖房仍然是一个真实的观察句，但是却不能作为能够为识别所指物的示引的描述。

然而，假定榆树大街上的这幢房子是凡维尔的唯一的砖房。一旦其存在被市民登记下来，将会增加对帕加维尔中心阐释的可能性。不需要把奥卡姆拉进来（Quodl. Septem, 8）。他常说只要你举起手指就会产生无数个新的实体，这是因为这个举起的手和世界中的所有实体之间的所

有位置关系都会被改变，不可否认其中有一个对帕加维尔中心的新的可能的阐释会是“在榆树大街上的砖房以南的那组建筑物”或是“从榆树大街上的砖房出发沿着帕加索斯向南走即可以到达的那组建筑物”。

如果在凡维尔建造第二座砖房又会怎样呢？如果市民先前常把榆树大街上的那座房子称作砖房　，出现了第二座之后第一座的名字就必须更改。榆树大街的定义之一也得改变，要是有人把它定义为耸立着这座城市的唯一的一座砖房的那条大街 的话。

需要多少新的事实连同它们所涉及的观察句才能在一个相互关联的定义系统中发生一次剧烈的变化？这个问题使人们想起了粮垛的悖论。但是在粮垛和一粒沙子之间存在着很多中间层次的程度，而通过从一堆沙子当中拿掉很多沙粒至少可以合法性地断言在t这个时刻这堆东西要比在时刻t-1这个时刻小。

于是就让我们从一九五一年的凡维尔跳到今天，根据图4.2看看它是如何通过一系列的转换成为一九九七年的凡维尔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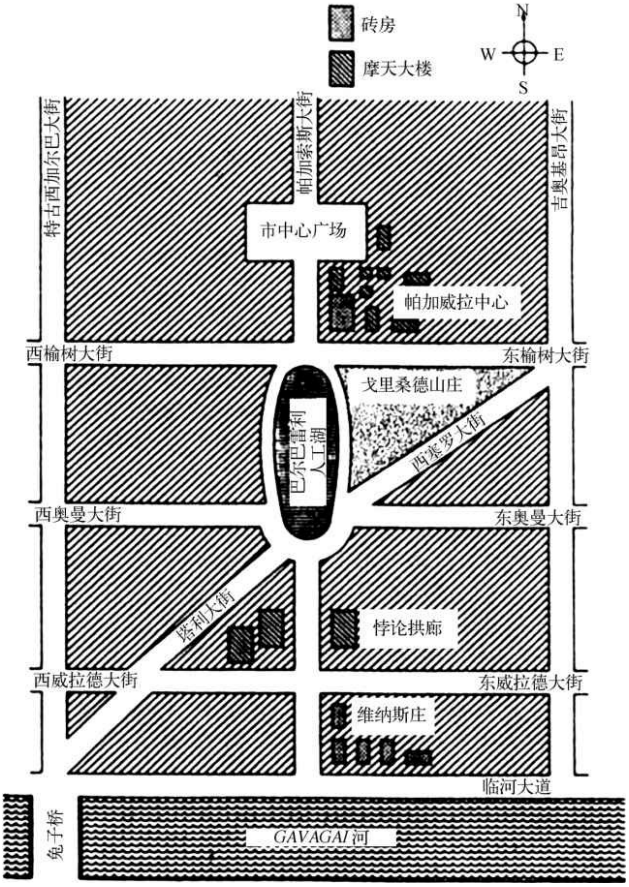


图**4.2**

在这座著名的砖房周围逐渐耸立起了一些摩天大楼，新的市政中心（银行、市政厅和博物馆已经搬到里面去了，而一座新的希尔顿饭店也已建好）也建成了。由于这座城市的向北拓展，城北广场变成了市中心广场。既然它现在坐落在帕加索斯大街和榆树大街的交汇处，这个市政中心还是被称作帕加威拉中心就显得有些奇怪了：在语言中存在着惯性现象（就像我们今天以同样的方式仍然把原子的名称用在已经被表明是可分割的事物身上那样）。市中心已经被名为巴尔巴雷利的人工湖给占据了，这使得新戈里桑德山庄的富有居民们感到高兴（这个山庄是在几个开阔的山坡上建起的一系列别墅）。塔利大街延伸到湖边，在湖的对岸又延伸下去，名字是西塞罗大街。老的市政中心现在包括了悖论拱廊：一面是商店，一面是娱乐场所。沿河边车道的新的砖房包括维纳斯庄，这个地方的酒吧曾经一时为画家们所经常光顾，而随后却变成了红灯区，里面有色情商店和脱衣舞俱乐部。现在如果晚上在凡维尔市中心一人走路的话就相当危险。

显然，先前对帕加维拉中心所做的阐释不再发挥作用。示引（2）如今可以定义悖论拱廊，而示引（1）和（3）则不再有什么意义了。

这两个凡维尔似乎构成了两个相互不相容的系统，就像在谈论两种语言时相互可译性受到质疑一样。我们怎样才能把关于一九五一年的凡维尔所宣布的句子翻译得能够参照一九九七年的凡维尔也可以被理解（并且还为真）呢？答案是我们不能。我们所面对的是两个系统，在其中相同的名称指称的是不同的街道（在一九九七年的凡维尔，塔利大街所指的就跟一九五一年的不一样）。

这些单一的事实和以前通常用来表达这些名称和街道的观察句逐渐形成了一个新的系统，即凡维尔一九九七年系统，与凡维尔一九五一年系统不相通约。我们再也不能把在榆树大街上有一座砖房　这句话看成同样为真，因为如果真的有什么的话也是在东榆树大街有一个砖房。此外，那座房子不再是靠近城北广场了，而是靠近中心广场；它也并非是在帕加威拉中心的背面，而是在帕加威拉中心里面，等等。

一种奇特情形，但同伽利略和布拉赫所处的情形并无二致，他们都在专心地看着同一个太阳，承认他们所看的是同一件东西，然而却被迫，就他们所赋予太阳这个词的MC来讲，在不同的假设系统框架内以不同的方式对其做出定义。

但是尽管他们把这座砖房识别为先前的同一个，但难道市民们确实

以同样的方式感知它吗？在如今的纽约市，新哥特风格的建筑连同它们高高的尖顶都被第五大街上的摩天大楼给比了下去，虽然也曾经似乎是高耸在那里，给我们的印象却是微小的，甚至是被微缩了的感觉。以相同的方式，这座在建造时雄伟、漂亮而又气派的房子，在其周围这个新中心的摩天大楼的映衬下现在又显得如何呢？而这就是为什么一个客体一方面不会改变而总是被如此感知，另一方面由于它作为其中一部分的城市规划系统的原因又会被看成不同的东西。(22)

这个原则在奎因（Quine, 1995: 43ff）那里也曾提到过：虽然“观察句”依赖感知刺激，但是也会“随着科学知识的增长而变化和发展”。观察句的参数还有经验的参数都是由“相关的语言共同体”所赋予的。当一位主体面对一头鲸的时候，是“公共压力”迫使他改正看那条鱼 这个观察句的。

让我们用普特南（Putnam, 1987: 33）使用过的话来重新表述这个问题：“存在着‘外在事实’，而我们可以说它们是什么 。我们所不能说 的是——因为这没有意义——这些事实独立于所有的概念选择 。”假定有三个时空点x1、x2、x3：有多少个“客体”呢？在卡尔纳普的世界里有三个（x1、x2、x3）；在波兰逻辑学家那里有七个（x1、x2、x3、x1+x2、x1+x3、x1+x2+x3）。可识别客体的数量根据概念框架的改变而改变。但（我强调这一点）我们把三个时空点看作是起始性的刺激源，如果在起始性的刺激源这个问题上达不成一致，那么关于可识别客体的争论甚至就不能启动。不仅如此，这两个世界也不会有可比性。

两个系统在结构上不可比 并不就是意味着它们各自的结构就不能拿来比较 。我们到目前所玩味的凡维尔的这两张地图就说明了这一点。

我们能够明白这两个系统，而我们也能够明白两座城市都有着相同的砖房意味着什么。在这个基础上，我们当然明白（1）—（3）这些示引对一九五一年的凡维尔来说是有效的，而对一九九七年的凡维尔则不再有效。然而，拿第一张地图验证一下塔利大街这个表达式的意思，我们就能够从第二张地图中得出其内容现在对应着两个不同的城市实体，既可称作塔利大街也可以称作西塞罗大街。

这就允许我们说，如果我们在一九五一年的凡维尔找到一张藏宝图，上面说从榆树大街和吉奥基昂大街的交汇处，在向西南沿塔利大街拐弯之前，在中心广场拐角前面的三米处，在右手我们会发现一箱西班

牙达布隆金币。在一九九七年的凡维尔，这个句子将会翻译为“从东榆树大街和吉奥基昂大街出发，在沿着西塞罗大街向西南拐之前，在被巴尔巴雷利湖所占据的地点的前三米，在右手，我们将会发现一箱西班牙达布隆金币”。这个事情的有趣之处在于，通过协调指称标准和被认为两个不可通约的系统的互译标准之间的关系，我们会真正地找到那些金币。

在以前（偶尔也有新近的）用意大利语翻译的血腥的英语犯罪小说中，一个更加饶有趣味的问题是，侦探常常钻进出租车，说“Portami nella città bassa”（字面义是：“把我带到下城去”）。有时他会要求把他带到“上城”。意大利读者马上就会认为所有的美国城市都像贝尔格蒙，或者像都灵、佛罗伦萨、布达佩斯或第比利斯，这些城市的一部分坐落在平原上，河的对岸则是坐落在山上的另一部分。显然并非如此。在英语原文中侦探要求把他带到市中心 （或城郊 ）。

但让我们处在译者的位置，记住他或她从未踏上过美国的土地。那么如何翻译这些词语呢？如果译者请一个当地人做一下解释，当地人会告诉他“uptown”和“downtown”是在不同的城市会有所不同的两个概念：它们有时意思是商业中心，有时意思是红灯区，因此也就是城市最古老的地区，有时意思是沿河地区，所依据的是这座城市如何发展（在纽约这些概念偶尔很绝对——于是华尔街当然就是downtown——有时又是相对的，所以如果你想从中央公园到格林尼治村你就告诉出租车司机到downtown，而如果你想从华尔街到那里去你要告诉他去uptown）。

有没有解决方法呢？没有法则可循，但是译者需要知道故事发生在哪个城市。那么他必须要看地图（以及查一本好的导游册），明白侦探去做什么（是去一家赌场、一家五星级的旅馆，还是下流夜总会，抑或是去找一艘船），于是就让他每次告诉出租车司机带他到市中心、商业区、老城区、港口，他想去哪儿都可以。downtown的所指需要协商，其限度要看意义的可协商程度，依城市来看（根据系统）。

观察句为真的概率也是需要协商的问题。但这并不会改变观察句是建立在感知性证据的基础之上这个事实，以及所依据的砖房毕竟已经建成这个事实，甚至对凡维尔城的规划一无所知的狗也能感知到。你可以避免注意到它的存在，但你不能否认它在那儿这个事实。然而，其存在被注意到的那一刻，它就必须被命名和定义，而这除非是在城市作为系统的语境之中，否则就不能实现。

4.7 契约和意义

至此，我认为有一点很清楚，那就是所有这一切都预设了CT之间，以及NC和MC之间的契约观念。我在其他地方（Eco, 1993）谈论过几个世纪以来进行的建立（或重新发现）一种完美语言的努力。这些努力中的大部分都是基于这样一个假定：可能会鉴别出一系列的起始性的观念，这些观念为整个物种所共有，并且把他们安排在一个初级的语法中，这一切都是为了建构起一个元语言，在这种元语言中，用任何自然语言所表达的观念和命题都完全是可译的，无论什么样的情形，这种可译性都不会产生我们的母语所独有的那种歧义性。既然我提到了指号基础和与感知经验关联在一起的CT，但为什么不能在这个基础上建构这样一种完美的语言呢？这种语言今天甚至会具有某种心语的形式，这种心语会解释人脑的运作方式，以及硅片电脑像人脑那样运行的方式。

因为，我想，通过详释CT和NC的方式沿着经验的方向前行是一回事，而说我们的这些实体确实是具有普遍性并且格式上是超历史的又是另一回事。你不能建构一种完美语言，因为它会排除掉使我们的语言有效的协商时间。

每个人就老鼠的识别基本上达成了一致，但是动物学家不仅能力跟我的不一样，还必须继续验证他的NC跟我的是否是一个格式。老鼠会携带病毒是不是老鼠的NC里面的一部分？这取决于文化、环境，自然还有时代。在十七世纪人们还没有把老鼠同瘟疫联系在一起，但人们如今却把它们联系在了一起。而当瘟疫发生时，在把老鼠感知为四腿动物之前就把它感知成了一种威胁。

CT和NC总是可以协商的；它们是一种“嚼口香糖式”的观念，构形会因环境和文化的不同而不同。事物就在那里，咄咄逼人地出现了；我不认为会有一种文化促使某个人去把狗感知为双蹄动物或有羽毛的动物，这确实是一个非常坚固　的契约。但是除此之外，意义播散、切断自身的关联，然后重新组织。甚至所谓的“本质”属性也会让我们对下面的命题严肃地怀疑起来：糖是可溶解的这个命题在拉丁美洲所表达的（指的是红蔗糖）和在欧洲所表达的（指的是白甜菜糖）是否一样。这种“可溶性”需要不同的时间。

就像在鸭嘴兽的故事中所显示的那样，同样的可协商性调整着科学范式的建构，尽管在这些情形中分类目录的重建要花更多的时间，并且

要按严格的而非随意的标准协商。

4.7.1 词语的意义和文本的含义

有人得出这样的结论：如果意义是可协商的，那么对我们相互理解做出解释就不再有任何用处。

存在着两种避免谈论意义的方式。第一个方式包括声称（Marconi, 1997: 4）我们之所以不能谈论意义，是因为意义是一个不知去向的实体，不过我们可以谈论各种语词能力，这些能力属于“技术范畴”。但在这种情形中，在我看来似乎为了保证这种能力的存在，我们所要做的一切就是进行一种行为试验：拥有相同程度的能力的说话者将会被这一事实所证明，即他们能彼此理解，从同样一个前提出发做出相同的推断，或者在指称某物的时候，会进行我曾经提到过的得体的指称。那么，共享能力存在的证据是以何种方式区别于我所理解的证据，后者是通过解读内容（或意义）的公共性存在所得来的，转而又证实了认知类型的私有存在呢？让我们想想对于皮尔士来说，即使某项正在进行的行为都能被看成是一个动态阐释中介 （士兵们听了立正 这样的命令都会做出一个确定的姿势，这样一个事实是对这个口头命令的一个可能的解释）。于是把意义说成内容并不会导致对不可捉摸的实体的实体化，或者至少不会像对待能力或语词能力概念那样。

第二个方式包含说理解语言只不过是把会或多或少地与我们自己的信仰 相一致的信仰赋予交谈者。但是我有一个印象，那就是对信仰的引入并不能驱散意义的鬼魂（以及它所表达的CT的鬼魂），至少在我迄今一直使用的内容这层含义上。拿戴维森（1984: 279）的一个例子来看，如果一艘船像双桅纵帆船（ketch）那样撑着帆驶过，我旁边的一个人说，看那艘小帆船 （yawl），我想（i）他跟我一样感知那艘船的帆，错误在于稍不留神错用了语词；（ii）他并不知道yawl这个单词的内容；（iii）或者他犯了一个感知错误。但在所有这些情形中我必须假定他跟我一样知道各种类型的船只，他会把一个语词同表达了其NC的类型联系起来，否则我甚至不会认为（i）他只不过是混淆了单词的用法，（ii）混淆了单词的意义，或者（iii）错误地把一个给定的符号同他在某个地方所构想起来的船的概念联系起来，要是不事先假定两个谈话者在某种程度上分享一个分类和档案系统，不论这个系统多么不系统，交流都是不可能的。我有可能被一种慷慨的友善原则所驱使，把不

同于我的组织形式的分类赋予另外一个人，试图让我来适应这些分类。如果这意味着对“信仰”予以比较，还马马虎虎。但是我们是在谈论纯粹的术语性的问题。这个分类树，并且是应该被记录下来的分类树被认为是对内容的组织，不管这种组织有多么私人性，另外的人把这种内容称作是“意义”。

我认为这些讨论缺乏一个很多符号学理论长期以来一直在做的区分，尽管我承认就赋予这些语词的含义来讲很难达成一致。意义　这个概念对于一个符号系统来说是内在的：必须承认的是在一个给定的符号系统中每个语词都会被赋予一定的意义。另一方面，含义　这个概念对于发出的言语或者文本是内在性的。我不认为会有人拒绝承认对于狗这个词存在着一个相当稳定的意义（以至于我们甚至——一种极端鲁莽的指号行为——认为它是cane、chien、perro和Hund的同义词），其实同一个词在不同的言语中可以具有不同的含义（我们只需要考虑隐喻的情形）。(23)

读者受命不去用带有弗雷格在意义（Sinn）和指称（Bedeutung）之间所设定的差异的完全的平行主义来思考。在任何情形下，在我看来很清楚，那就是词典可以把意义赋予X这个语词，然而在不同的言语中同样一个语词可以具有不同的含义（哪怕在这个语词的最微末的含义中），所以由一名反传教者所说的这个主教是腐败的　这个表达式（其中所指为亚历山大六世）所具有的含义就跟由一名传统派的高级教士所说的同样的一个表达式（其中所指为约翰二十三世）不同。

至此，很明显，为了确定一句言语的含义　，有必要常常求助于善意原则。但这条规则对于一个语词的意义 却并不适用。

说相互理解是无限的协商（以及为了能够理解他人的信仰或其能力的格式而实施的善意行为）的结果所涉及的是言语，即文本的理解问题。(24) 但这并非就意味着我们能够通过消解句法和语用中老朽的语义学取消意义这个概念。说意义可以协商而得并不意味着达成的契约可以无所依凭。相反，从法律的角度看，契约之所以可能，确切地说是因为契约规则 已经存在。一笔买卖就是一个契约：如果A把一幢房子卖给了B，契约签过之后这处房子就被定义为B的财产，如果没有买卖协议绝不会这样；但是为了签这个契约，就需要A和B在买卖　的NC上达成一致。A和B甚至能在房子的内容上进行协商（B可以告诉A他想卖给他的房子不是一处房子，而是一处农庄、一个简陋的小木屋、一个牛舍、一幢摩天大楼、一处湖边别墅，或者是一处不适合人居住的破房子）。但

是，即使在这种情形中他们也会从这样一个共享的观念出发：本意是为了给生物或事物提供遮蔽的人工建造物，而如果他们没有一个谐调　的观念，这个观念至少允许他们把能　被定义为房屋的东西同能　被定义为树的东西区别开来，那么他们甚至都不可能开始协商。(25)

把这个词的意义定义为买卖跟我所说的你把自己出卖给了敌人　这个表达式里解释的含义是不同的。

说我们不能为消除一个概念的歧义规定精确的规则（因为这取决于每个人的信仰）是一回事情，而说在一种给定的语言中的、在某种程度上是公共性的语词的意义却总是可以被协商的又是另一回事，这不仅发生在从一种语言到另一种语言的转换中，而且也会发生在同一种语言中，根据不同的相关性而定。

就它们是内容而言，意义总是可以被识别出来的，即使它们会浮动、凝结，对于一些言说者来说还会萎缩，直到它们几乎阻止了说话者恰当地言说或识别某物。但我看不出为什么对言语的含义的契约性观点，一方面必须排除掉把我们的认知类型聚集在一起的禀性的存在，而在另一方面则排除掉实现这些聚集并且为接下来的阐释和协商提供基础的语言规约。(26)

毫无疑问，如果我坐在一辆汽车的副驾，催促她说，你可以走了，交通灯是蓝色的　，她就会马上明白我的意思是绿色（她会认为我是个色盲，或者认为我只不过是犯了一个口误）。大概这样的情形之所以发生是因为这些单词的意义无关紧要，而她能够懂我的意思是因为她把跟她自己相同的信仰赋予了我？但如果当时我说的是你可以走了，因为 7 是一个质数　又会怎样呢？她难道会这样想，因为我跟她一样，我指的只能是绿灯？或者，这些单词的力量会脱离这个情景而不会促使她试图理解我意欲传达的东西，有可能是隐晦地要表达的东西，原因在于我的观察句完全与数学有关而与交通车流无关？

4.7.2　意义和文本

我曾经讲过，有关我们的符号工具的变通性的某些奇特现象是处于这样一个事实，在几乎所有的关于意义的不可捉摸性的话语中，存在着语词的意义　和言语的含义　方面的混乱。但是同样的问题不仅仅出在它们身上。基本的言语 和文本 也有这个问题。

在红绿灯那个例子中，这个对话不会至此就停止了。司机还必须问我另外的信息；我必须告诉她我的那个数学引用是什么意思。文本符号学曾经一时承认过我们在语法　层面上识别规约系统，而又承认协商是发生在文本　　这个层面上。是文本在协商规则。把各个方面综合起来讲，赋予一本书的名字为《傲慢与偏见》也就意味着说，在这本小说的结尾，我们关于这两种情绪的看法，或是对那种社会行为的看法会有所改变。但之所以如此需要一个条件，那就是从一开始我们就对这两个单词的意思有一个模糊的概念。

至于孤立的言语，这些极不可能的情形（只在实验室里才明显）不允许协商。只有患有自闭症的接受实验者才交换他们极为隐蔽的个人语言的片断，声言不结婚的男人就非得是单身汉，大象既可以有鼻子也可以没有鼻子。但是同我的耐心的读者协商是否可能真切地说艾尔斯巨石山是一座山以及同时说艾尔斯巨石山不是一座山，我就得需要以文本的形式进行冗长的证明，我不能依靠我的对话者对我的善意——这当然是我所希望的。

我于是想到了漫画家贝约的蓝精灵，在英语中叫作Smurfs，法语原文称作Les Schtroumpfs。[(27)] 蓝精灵的语言特征就是在其中常常是这样子的，专有名词和普通名词、动词、副词被schtroumpf的变位和移位所代替。

比如，在其中一个故事中，一位蓝精灵决定获取权力而发动了一次政治运动。他的演讲是这样的：

> Demain, vous schtroumpferez aux urnes pour schtroumpfer celui qui sera votre schtoumpf! Et à qui allez-vous schtroumpfer votre voix? A un quelconque Schtroumpf qui ne schtroumpfe pas plus loin que le bout de son schtroumpf? Non! Il vous faut un Schtroumpf fort sur qui vous puissiez schtroumper! Et je suis ce Schroumpf! Certains—que je ne schtroumpferez pas ici—schtroumpferont que je ne schtroumpfe que les honneurs! Ce n'est pas schtroumpf! …C'est votre schtroumpfàa tous que je veux et je me schtroumpferai jusqu'à la schtroumpf s'il faut pour que la schtroumpf règne dans nos schtroumpfs! Et ce que je schtroumpfe, je schtroumpferai, voilà ma devise! C'est pourquoi ensemble, la schtroumpf dans la schtroumpf, vos voterez pour moi! Vive le pays Schtroumpf!

蓝精灵的语言似乎缺少一个活语言的必要条件。它是一种没有同义词而充斥着同音异义词的语言，规范语言难以处理。然而蓝精灵不仅彼此理解得相当通畅，而且读者也会明白其中的意思。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所在。

这似乎同戴维森的观点不谋而合。蓝精灵不是在空无中说话的（他们不是在特定的情形之外说出句子的），而是在漫画中说话的，也就是在一种多媒体的语境中说话的，在其中我们不仅阅读（或听到）他们的所说，而且还能看到他们的所为。这是一种我们常常阐释他人话语的情景——正是在一种情景中说话的人才能运用指示词，比如这 或那 。因此，不妨这样说，当在一个给定的情景中听到同音异义词发出时，我们赋予说话者以我们在同一种情形中所持守的信仰，并且我们通过善意原则借给他他未发出的、但能够或应该发出的那些语词。

或是我们会说（就像维特根斯坦想必说过的那样），在蓝精灵语言中，语词的真正意义是其用法（显然，我所更多地指的是Schtroumpfische Unterschtroumpfungen，而不是Schtroumpfus Schtroumpfico-Schtroumpficus）。

但这里出现了两种反对意见。第一个是我们“借给”或赋予说话者他先前未说出过的语词，就是因为这些语词（连同它们的常规意义）都先在性地存在 于我们的词汇中。如果读者理解了我的关于蓝精灵和维特根斯坦的笑话，是因为他们早已听说过这个话题，仅仅就是因为一个先定的符号（互文本）系统已经存在了，在这个系统中各种表达式都有内容，所以我们才能协商制定契约。

其次，刚才所引用的那段拉选票的演讲没有涉及可感知的情景（即这幅图像所体现出来的）。它所指称的是“政治演讲”情形及其修辞。它还涉及我们在类似的情形中所听到的大量的言语，因此也涉及互文性世界。像Un quelconque Schtroumpf qui ne schtroumpfe pas plus loin que le bout de son schtroumpf这个表达式之所以能被理解是因为我们知道这个现成的表达：他看不到远过自己鼻子的地方 （He cannot see any farther than his own nose）。像Je me schtroumferai jusqu'à la schroumpf这样的言语能被解读，原因在于我们在无数的场合听到过我将战斗到底，直到死亡 （I will fight to the death），我们在审慎的演讲的修辞的语境中听到过这句话。La Schtroumpf dans la schtroumpf可以被理解是因为我们听到过手拉手（hand in hand）数千遍。

这意味着蓝精灵语言对应着文本语言学的规则，在文本中含义取决于对文本论题的识别。可以这样说，每个文本都是一台懒惰的机器，需要接受者这一方积极的阐释合作，而这种懒惰似乎邀请我们在Schtroumpf中生成文本（Eco，1979）。我们的合作是可能的，因为我们求助于互文性的世界；我们能够理解蓝精灵，因为所有的说话者都使用Schtroumpf及其派生词，并且总是也仅仅是在这类表达已经被说出的那些语境里。

蓝精灵语言是一种寄生性的语言，原因在于，尽管名词、动词和形容词都被这个无所不能的同音异义词给代替了，如果没有基始语言的句法（和各种词汇上的贡献）的支持就不会被理解，不论这种语言是原初的法语还是其翻译语言）。

现在，在其中一个故事中我们见到了蓝精灵的敌人，邪恶的魔法师格格巫。他说的法语跟蓝精灵语所基于的法语是一样的，但正规一些。格格巫施了一个魔法把自己变成了一个蓝精灵，去他的矮小敌人的村子里。但他只能沿着墙溜着走，不回答那些人问他的为什么他不懂蓝精灵语言的问题。如果我们发现了基始语言跟他的相同，那他只要他应用善意原则就能解读蓝精灵对他所说的话。这是如何可能的呢？蓝精灵语的基本规则是：尽可能地用Schtroumpf替换普通语言的每个语词，但要避免造成过度的歧义性。但是格格巫的问题很清楚，就在于他发现所有的文本都是歧义性的或是不可理解的，原因很简单，那就是他缺乏互文性信息。

比如，假设一位普通修养的说英语的人听到一名蓝精灵诗人吟诵I schtroumpfed lonely as a schtroumpf这句诗。他肯定会想到对华兹华斯的引用。显然当他听到To schtroumpf or not to schtroumpf，也会想到莎士比亚。但他如果听到Schtroumpf is the schtroumpfest schtroumpf这句话就会懵然不懂，因为他以前可能从未读到过艾略特的诗，就不知道某些月份要比其他月份更残酷。他跟格格巫的处境是一样的。 (28)

把善意原则应用到某人要说的话中要建立在少量的词语信息的基础之上，但最为重要的是建立在对已被言说过的大量信息的基础之上。

---

(1) 迭戈·马尔科尼（Marconi, 1986，附录）考察了从中世纪以来直至十八世纪的一系列双语词典和单语词典，并且发现其中的定义（或释义）似乎是：（i）在另一种语言中的同义词；（ii）识别或呈现指称物的示引（参见《论词义》，在其中*muries* （盐卤）是经过在研钵中压磨粗盐得来的，并

收集在土罐中，等等）；（iii）单纯的词语清单，在其中把难词转化成简单的词（但是词典类型的能力问题就在于给简单的词定义）；（iv）借助同义词（adulterate=to counterfeit或corrupt）；（v）把拉丁语作为通用语（ambiguous=anceps, obscurus）。

(2) 威尔金斯方法（Wilkins, 1668）的缺陷我在对bachelor（单身汉）的定义中评论过（Eco, 1975: 2.10）。

(3) 甚至在认知心理学家谈论范畴活动时，他们最可能会论及将经验归为被我们定义为野性的分类名下的初级能力。比如，布鲁纳等人（Bruner, 1956: 1）谈到过“危险情形”的分类，在其中人们会不由得把空袭警报、我们爬树时受到惊扰的蟒蛇以及来自上级的责备包括进去。

(4) 关于这方面的资料可参见《罗伯特法国语言历史词典》（Alan Rey, 1992）。

(5) 换言之，我们运作的方式跟我们整理自己的书房的方式一样。十年前克罗齐的《美学》是在“美学”这个分类中找到的，而一旦认识论研究开始，这本书就会被移到“知识”这一部分（直到研究结束）。这个标准是个人性的，但无论如何也具有相关性——一旦查寻的规则得以确立。

(6) 这种在NC层面上可取消属性的范畴不仅包括分类性属性。马尔科尼（Marconi, 1997: 43）提供了两个断言的例子。根据他的观点，这两个断言都是必要的，但并不是一般能力的构成要素，尽管第一个断言是普遍性的而第二个是个别性的：（i）金的原子数是 79，（ii）37是第 13个质数 。句子（i）当然不能反映一般能力，于是我承认它是“必要性的”，也就是说在科学话语的域界内是不能删除的。在将来有可能不是这样，到时会发现目前的这个范式不能恰当地解释元素之间的差异。一位金匠能依据标准（不管是什么标准）把金子同金色铜区分开来，我把此定义为经验性的，而在任何情况下人们关于金子的CT都相当模糊，这个事实会让骗子和仿造者轻而易举地用假金子蒙混过关。而至于（ii），它要比（i）更“令人相信”，要是人们接受了康德的分析判断和先验综合判断之间的区别。康德想必说过我们关于数字的知识取决于先验图式论，而关于金子的知识则是一个经验性的概念（实际上，康德想必知道37这个数字是如何产生的，而不知道人们如何确定金子是什么）。在这两个句子之间存在着差异。我认为这个差异并没有完全被普遍性必要和具体性必要的对立所掌控。无疑，句子（ii）不属于NC：我需要知道的一切是，37是小于38大于36的数字以及我们如何产生它。如果有人让我们去买第13个质数之多的花生，我想我们会空手而归的。这些结论允许我们说，从NC的角度看，否定老鼠是哺乳动物、金的原子数是79以及37是第13个质数都是无关的陈述，原因就在于只是就更细致的区域性知识目的来讲，它们是重要的（和不可删除的）。

(7) 当我们看见一个夹克衫下面穿着衬衫的人我们感知到的是什么？我们虽然看不见，但知道衬衫覆盖在背上。我们知此，是因为我们拥有建立在感知

（和生成性）经验之上的关于衬衫的CT。这件衬衫是否有领子、是什么类型，或者它有长袖子或短袖子都是选择性的，但如果它有袖口，那么它就有长袖子。有一部名叫《托托，佩皮诺和甜蜜的生活》的电影。里面有一位吝啬的妻子强迫她的丈夫托托穿只用领子、前襟和袖口做成的衬衫。其余的部分被它的夹克衫掩盖着，所以就没有必要浪费布料了。托托当然反对这样做，如果碰巧他在电车上感到不舒服，需要脱下夹克衫，所有的人都会发现这种见不得人的欺骗：就事实来看，他说在这种情形下旁观者会意识到他们先前把不完整的刺激物同强烈的CT整合了起来，于是就宣称了一个错误的感知判断。至此，旁观者们就会确定被他们感知为衬衫的东西却是一件假 的衬衫。但是这位妻子（把这件事情的可能性排除在外）却拿她自己拥有的、对包括不可去除特性在内的CT的存在深信不疑下赌注。

(8) 另一方面，迪士尼成功地让我们把有着老鼠的尾巴和耳朵、但又有着两条腿和像人的躯干的动物看为老鼠。在他没有即刻被作为米老鼠介绍给我们的时候，我们问自己是否会把他识别为老鼠是合理的。在此情形中，我们会说，向我们暗示了一个CT的这个名字引领我们毫不犹豫地把这个CT应用了起来（而图示性规约则负责其余的部分）。

(9) 这个故事非常有趣，在很多方面仍然有争议（来自这一时期的证据或科学文章很难找到，历史学家也承认这一点），这方面的文献非常复杂，我要固守在我从伯勒尔（Burrell, 1927）和古尔德（Gould, 1991）那里获得的东西，让读者在其中寻找更完整的文献资料。由于伯勒尔自己的参考文献是不完整的，我就把伯勒尔放在引号中。我还要指出的是我在互联网上找到三千多条关于鸭嘴兽的网址，其中有一些纯粹是巧合（一些人或机构决定用鸭嘴兽命名俱乐部、书店诸如此类的东西），但其他的则值得玩味，从大学的研究中心到有些认为鸭嘴兽是上帝存在的最好证明的人，再到原教旨主义。他们在肯定了与其他哺乳动物相比较，鸭嘴兽在古生物学意义上的古老性之下，询问自己这种小动物是如何在洪水之后从阿勒山迁徙到澳大利亚的。差不多在这本书的意大利语版出版的同一时间，哈丽雅特·里特沃出版了《鸭嘴兽和美人鱼》（剑桥：哈佛大学出版社，1997年），从中我为我的这本书的英文版引用了一些额外的文献资料。

(10) 《新南威尔士英国殖民地记述》（Burrell, 1802: 62）。

(11) 《博物学杂录》（Burrell：插图385&386）。

(12) 《普通动物学》（Burrell, 1800）。

(13) 埃弗拉德·霍姆：《Ornithorhynchus Hystrix的解剖学描述》，《皇家学会哲学学报》92，360。

(14) 关于霍姆，可参见《Ornithorhynchus paradoxus的解剖学描述》，《皇家学会哲学学报》，第一部分，第4期，pp.67—84。关于圣－希拉里，可参见《霍姆的针鼹解剖学观察记录》，载《科学学会科学通报》，1803年；《论鸭嘴兽的性器官和泌尿器官》，《自然史博物馆备忘录》，1827年。

关于拉马克，可参见《动物哲学》，巴黎，1809年。

(15) 除非是通过行为而不是语言来说明。让十个人在沙漠里行走。在经历了几天的饥渴之后，让他们遇到三棵棕榈树和一池水：所有这十个人都会跑向水而不是树。他们识别出水来了吗？这个问题问得不恰当，他们当然识别出了他们都同样渴望的某种东西，但是我们不妨这样说，只有在他们被引领着用言语阐释他们的行为之后，才把它识别为水，或者是在其中有两个人同意这样阐释它之后——这样我们又回到了原处。

(16) 在叶尔姆斯列夫的分析中（Hjelmslev, 1943），由法语词bois（树林）所覆盖的语义空间并不与意大利语词legno（木头）相重合。这告诉我们，对于一位讲法语的人，“bois”这个范畴还既可以包括用来燃烧的木材，也可以包括建筑用木材（在这层意思上英语只用timber）。意大利语把一丛树称作bosco。对这一连续体 的切分对应于戴维森用在批判它时所谓的概念图式。但肯定的是，一位说法语的人拥有树林的CT，以及拥有木头的CT，尽管他的语言迫使他使用同形异义词。同样地，意大利人能够很容易地区分他们的儿子的儿子和他们的兄弟或姐妹的儿子来，尽管他们（不像法语）只拥有nipote这个同形异义词来指示这两个意思。

(17) 叶尔姆斯列夫的《序言》出自1943年的著作。奎因的《经验主义的两个主张》出自1951年的著作。库恩的《科学革命的结构》则是1962年出版的。这两股思潮互不相干地发展是另一回事。叶尔姆斯列夫知道卡尔纳普，而据我个人了解，我可以证明库恩并不知道叶尔姆斯列夫，但在动笔写他未完成的遗作之前已然决定要看一看结构主义传统。我不知道库恩对结构主义传统了解多少。

(18) 无论怎样，这就是他在《真值的语义建构和语义学基础》（《哲学和现象学研究》，1944）中的思路。他说，我们可以在不放弃我们所具有的无论怎样的认识论观点的前提下接受真值的语义建构；我们可以继续做天真的实在论者、苛刻的实在论者或理念论者、经验主义者或形而上学者——抑或不论我们从前是什么立场。参见Bonfantini, 1976: III, 5，以及Eco, 1997。

(19) 如果我们以一种幼稚的方式假定塔尔斯基的例子，我们就会发现我们处于与索绪尔出版商同样的处境。他们用一个分为两个部分的圆形来表现所指和能指之间的关系。其中下面的部分包含arbre这个词，其中上面的部分包含了一棵树的素描。现在，arbre这个能指当然是一个单词，但是一棵树的绘画不是也不能是一个所指或心象（因为如果是什么的话，它就是另一个非言语的所指，阐释下面的单词）。既然索绪尔的出版商们所呈现的图画没有形式上的野心，只是发挥一种帮助记忆的功能，那么我们就把它忘记吧。但是在塔尔斯基的情形中这个问题要严肃得多。

(20) 这个会议名为“W.V.O.奎因对哲学的贡献”，是在1990年5月圣马利诺大学的符号学和认知国际研究中心召开的。这个会议的论文集现在载于P.

Leonardi and M. Santambrogio, 1995。

(21) 我所谈的是地图，而不是这个地方的“相貌”：关于这个问题，在3.7.9中已经做过有力的阐述。

(22) 我想提及以前就狗吠所做的一份研究（Eco and Marmo, 1989）。这项研究念头的出现是在一次关于中世纪符号学的研讨会期间，当人们注意到，在谈论不同于人的言语的各种形式的表达时，不同作者总是会提到吠叫的狗（以及病人的呻吟和公鸡的啼叫）。由于我们研究的是极为复杂的分类，所以就企图为每位作者勾勒一种分类树，这样做我们就会意识到狗吠、病人的呻吟以及公鸡的啼叫在不同的作者那里占据树上不同的纽结（以及它们有时会作为同一个指号行为的例子出现，有时则作为不同的情形）。中世纪的人们有个习惯（我不知道这有多么不明显，但是却的确与现在的习惯相左）：在说新的事物的时候假装重复了先前的人说过的事物，结果就是总会难以理解他所持的立场有几分是与早期的传统相对立的。这个实验向我们清楚地表明，关于交流现象的明显相类似的讨论掩盖了深刻的系统性差异。简言之，在没有更深入地探讨这个问题的情况下，狗吠对一个思想者来说是一回事，而对于另一个思想者来说则是另一回事。根据这个系统，同样的行为具有不同的意义。而每个作者感知的是同样的现象（听到狗吠的共同的经验）。这是同类观察句的情形（有一只狗在吠叫 ），甚或是符号判断的情形（狗是吠叫的动物 ），这些句子从整体考虑的话是同质的。于是，甚至在几个世纪之后所有这些句子都给人具有狗 的同一个NC的印象。然而，根据每一位作者的假定框架，也因此在不同的MC的框架中，吠叫的狗　表呈的是一种不同现象。狗的吠叫就像凡维尔城中的砖房。

(23) 参见Davidson, 1984，Picardi, 1992，皮尔卡迪想了解一位阐释者为了理解一门语言而使用的理论和阐释者在会话的每个阶段每次为每个会话者所建构的理论之间的关系。我认为戴维森并没有解决这个问题，这正是因为，或许是由于语言原因，他没有把语言 和言语 区别开来，也就是说把一门语言的语词的意义 和言语以及文本的意谓 区别开来。

(24) 关于此，参见阿拉克（Alac, 1997）的阐述。

(25) 至于这一点，读者可参见在齐诺著作中（Zijno, 1996）关于戴维森和斯波伯－威尔森所进行的分析。清楚的是，在这些作者中没有一个人认为不存在语言规约，并且我们都会遵守确定的规则，既为了预设会话者的所信，也为了协商的恰当和详释关于交流情景的推断。不管怎样，“缩小分歧”的工作得到了强调，让人们这样来理解：有了说话者的好的理论，不要语言理论也无妨。有人说“交流意味着试图调整另一个人的认知环境　”（Zijno, 1996: 2.1.2），而一个人的认知环境就是对他来说显在的一套事实（Sperber and Wilson, 1986: 65）。这种认知环境看起来很像我所谓的CT，而为了站在说话者的立场上预设它，我还需要以NC的形式出现的表呈。这个推断和这个契约关涉为了让我们的认知环境被公共性地接受所做出的努力。这是

发生在艾尔斯巨石山那个例子上的情形。很清楚，如果有人对我说艾尔斯巨石山是一个动物，我从中可以推断出的是他的认知环境不仅跟我的很不同，而且也不像被公共性认可的那一个。缩小分歧意味着引导另一个人至少是部分性地接受共同体认为尚可接受的一个NC。我至多能把善意原则延伸到常规限制之外，如果我同一位确实把艾尔斯巨石山看成是一个动物的人交谈。但我之所以同意把我的认知环境调适为他的只是为了交流互动的目的，我感觉我们应该不惜代价地维护这种互动。此后，我还是认为那座山不是 一个动物。粗略地说，一个人同意非理性者并不意味着社会共同体就接受这个观点。如果共同体到头来是错误的是一回事，而我们认为一个疯子是正确的是另一回事：历史告诉我们这种情况在过去经常发生，共同体需要花费一点时间来修改根据社会公约每个人都认为是正确的东西。于是，简言之，协商并不建立认知环境，它只是考虑先前的认知规约，修正它们，试图把它们同质化。

(26) 说我们不时地协商并不意味着说更为坚实的和更为稳定的规约不会逐渐地沉淀下来。（Dummett, 1986: 447—458）。有关意义的一个很好的契约性观点在布鲁纳的著作中可以被找到，其中一个优点就是把意义 问题放在认知科学的中心。他不仅声称文化使得意义成为公共性的 和可分享的 （他知道皮尔士关于阐释中介的公共性 的观点），他还认为虽然我们所有的话语都是歧义性的和多义性的，但我们总能通过协商 使它们的意义成为公共性的（Dummett, 1990: 13）。

(27) 马尔科尼（Marconi, 1997: 5）的著作也包含了对蓝精灵的思考，引述了我在1979年9月5日的《字母表》上的《蓝精灵与狂飙突进》（现在收录在《七年的欲望》中，米兰：彭皮亚尼，1983: 265—271）。

(28) 蓝精灵的认知世界是什么样子呢？鉴于他们把schtroumpf这个名称不加区别地给予了房屋、猫、老鼠和单身汉，这是否或许就意味着它们不具有这些概念而不能区别开猫和单身汉呢？或者他们有一个表达体系（尤其是词汇），这个体系很差，但却是一个内容体系，至少跟他们的环境所允许的经验一样广泛和清晰？或者，既然蓝精灵语言使说贝多芬第五Schtroumpf跟说贝多芬Schtroumpf交响乐或者Schtroumpf的第五交响乐成为了可能（但绝不可能说Schtroumpf's Schtroumpf Schtroumpf！），那么就有可能他们有着跟我们一样丰富的词汇，使用万能的同形同音异义词，原因是出于懒惰、患有失语症、做作或保密。但是，难道只用一个词来指称很多东西不会让他们把所有的事物看成被某种奇怪的关系统摄起来？如果鸡蛋、铲子和蘑菇都是Schtroumpfs，那么蓝精灵不是生活在一个在其中鸡蛋、铲子和蘑菇之间的关联比它们在我们的或者格格巫的世界中更加模糊的世界吗？如果就是这种情形的话，这会不会就赋予蓝精灵同总体事物更深入和更丰富的联系？或者这会不会使他们不能对现实作出正确的分析，让他们陷入了他们的混杂语所造成的不确切的世界里？这些问题我感觉在这里都是无法回答的。但是我把他们列入是为了说贝约的这些故事尽管是为了孩子所构思

的，也为成年人提出了一些严肃的符号学问题。

第五章　关于指称即契约的笔记

在讨论完意义即契约之后，人们还想接下去知道契约 / 协商的观念会不会也适用于指称现象，如果适用的话程度有多大。

这一章中的各节没有编号并非是由于疏漏：确切地说，这是为了消除对我的话语可能暗藏的任何体系化的企图的怀疑。指称问题在其所有分枝中都可能会在即使最坚强的人的心里埋下对上帝的恐惧。我在这里把自己限制在一系列有疑问的观察之中，能够厘清一些原因，这些原因说明了为什么认为涉及指称的运作具有契约性质——或者至少具有一种强烈的契约成分——这样会很方便。

在我的一部著作（Eco,　1976:　163）中我接受了斯特劳森的建议（Strawson,　1950）。这个建议认为提及或指称不是一个表达式所为的东西，而是某人能够运用一个表达式去做为　　的东西。斯特劳森继续说，“给出一个表达式的意义就是为其用法给出一般性的示引以指称或提及具体的客体和人”以及“给出一个句子的意义就是为其用法给出一般性的示引以便做出真或假的判断”。我仍然认为这是一个令人满意的安排，指称就是一个言语行为。这并不改变这一事实，即很难说它是什么类型的言语行为以及，其得体性的条件是什么。

一个表达式也为识别或获取指称物提供了示引。句子也应该考虑表达式的真值。那么在表达式的意义和句子的意义之间虚位以待的恰恰就是指称的空间。

我们能指称所有的猫吗

首先，为了让这些大部分的片断式的笔记得以理解，我必须说明我使用指称（referring）这个词的意思是什么。

我要把这个词的“广义”用法排除在外 (1) ，我想把指称的概念限制在指定　这类情形的意思上，这样或许更具有恰当的可描述性，也就是限制在提及具体的时间和地点上的具体的个体、群体、具体事实或连续性的事实。这种限制更为合适（也是参考了先前的论述）。从现在起我还将使用“个体”这个类属概念来指代可识别的时空片断，如一九四五年

四月二十五日，并且我要坚持这个黄金决定，依此决定普遍与个别名称。

我希望读者能参考一下我一九八九年的著作（Eco, 1989），里面讲了一个有关denotatio和designatio的极其复杂的故事。这些词在几个世纪的时间里带上了不同的含义。但是我认为要接受现在已经被建立起来的惯例，按此惯例一般性的语词“指示”类或属的属性，而局限在时空的确切部分的个别性的语词或表达式“指示”的是个体（Quine, 1955: 32—33）。

因此，我坚持认为我们在实施指称行为的时候利用的是像以下这样的指示性的句子：看那只鸭嘴兽，去把我放在桌子上的鸭嘴兽标本拿给我，悉尼动物园里的鸭嘴兽死了 。我认为像鸭嘴兽是哺乳动物 或鸭嘴兽产卵 这样的句子并不指称个体，而是断言了赋予个体所属的属、种或纲的一些属性。

回到我在4.2中所举的计算机的例子。我集中谈论的是我们的指示树（或动物学家的树）被组织起来的方式，而谈的并非是鸭嘴兽。我们指称的不是任何什么个体或一组个体，而是重新确认一个文化规则，做出一个符号的而非事实性的判断 (2) ，重述我们的文化定义一个概念的方式。给一个概念下定义就意味着说明一个内容单位，这个单位事实上对应着相应语词的意义，或者是其意义的一部分。说“一个人指称”意义至多是一种使用指称 这个词的奇特的方式。

如果我说的是在一八八四年，考德威尔看见一只正在下蛋的鸭嘴兽，我所指称的是一个个体x（考德威尔），他在y这个时间（一八八四年）观察到一只个体的鸭嘴兽（我并不知道是哪一只，但他知道，它当然是那一只而不是另一只，我想象它是一只雌的），并且他发现了它下的是圆形物体s_1，s_2 …s_n（我不知道有多少，但他肯定知道，而这一断言指的也是那些客体而非其他客体）。

然而有些作者认为也存在着指称本质 的情况，但在这里我只研究存在个体性 的指示。我自然是在经院哲学的含义上来理解本质 的，因为本质被看作是可知的和可定义的。引用阿奎那的话说，而他所参照的是阿威罗伊的话（《论存在与本质》，III），“苏格拉底无非是作为他本质的动物性和理性而已 。”在这个语境中我坚持认为有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一个人可以指示 苏格拉底但不能指示 他的本质，对于我们指称 苏格拉底的本质这种说法的合法性我是存有疑问的。我通过使用

个体性　这个概念对阿奎那的苏格拉底比他的本质更无物　这个观念质疑。而实际上，阿奎那很清楚地意识到把苏格拉底说成是一个个体需要求助于个体化原则 ，这属于指称量 的问题。由于我这里的目的不是教授中世纪哲学，也不是宣扬新托马斯主义或新司各特主义，我就宽松地把个体性　这个概念作为个体的不可重复的特性来使用（不管是否取决于指称量　还是其他什么个体化原则——比如说作为基因继承或户籍登记记录）。

我在最具有直觉性的意义上，把个体看作在日常言语中我们使用它的方式。我们常常认为不仅有不可以重复的客体，其复制品或替身是不可构制的（如我的女儿或格勒诺贝尔城），但是即使在那些此物为彼物之替身的团体性的客体情形（如一令纸中的纸张）中，也总是可以选择其中一张，并且断言尽管它具有其他的成员的所有的属性，它也毕竟还是那张纸，即使我所允许它具有的个体性的唯一标志是在那一刻我正拿着那一张。而那一张如此地具有个体性，以至于如果我把它烧了，我烧的也是那一张而不是另一张。

似乎在我看来，中世纪的质料指称量　的观念与个体化原则的观念并无二致。这种个体化原则被克里普克（Kripke,　1972:　350）表达为：“如果一个质料客体在某物质中有着来源，那么就不会在其他物质中有来源。”个体拥有个体性 的观念仍然与人或水（总称）具有本质的观念是没有关系的，尽管在如今流行的指称因果论中这两个问题经常一起出现。就其本身来讲这是一个区分（对个体的）指示和（对类属的）指称的很好的理由。

然而，我要具体说明我意欲使用指称不仅是为了说明对个体的指示（在该词的最为广义的含义中，于是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也成了一个时空性的个体片断，而恺撒被暗杀　则是一个在一个时间点上发生的个体性事实），也是为了说明个体群。在“我们能够指称个体群”（其中也包括类属的时空片断，如三十年代　）的情况中，我们必须明白一组个体要么被计过数，要么可被计数，要么有一天可以被计数（以便每一个客体都能被个体化）。

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第一个牺牲者　的指称或对在澳大利亚定居的第一批人　的指称当然是很模糊的：但是在运用这些指称时，我们毕竟假定了有一天（或者在过去相比已经可能）在理论上有可能确认所涉及的这些个体是谁，如果没有别的什么原因的话那就是因为他们确实存在过这一事实。

确定一个句子指示的是个体还是属类并不取决于其语法形式（人们是在语法形式的基础上建构起无数大胆的实例和反实例的，却并没有确定性地解决问题），而是取决于发出者的意向和接收者的假定。因此第一个契约就有必要确定这个句子是否具有指称功能。

有时区分非常简单：这根棍子有一米长　当然指示的就是某个个体的棍子，而一米等于 3.2802英尺 表达的是一个定律或一个规约。但是其他情形就需要更多的思考。如果希律王在耶稣出世之前就对希罗底说过他痛恨所有的婴儿，她大概同意这样一个事实：希律王所指称的不是一些具体的婴儿，而是表达了他对婴儿的总体上的不喜欢。但是当希律王命令他的杀手把加利利的所有婴儿都杀死的时候，根据他的命令他意欲所指示的是在那一年的一个确切的地方出生的所有婴儿，逐一杀掉（他们是可以被识别的，就是因为他们已经达成的共识）。(3)

但是，有一点需要说明，尽管这一点自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那个时代就已经很清楚了。孤立的语词无所断言（它们充其量只有意义）：只有在句子中或者在对应性的命题中才能说出真或假。不过，我并不是说指称跟说出什么为真什么为假是一回事情（我们会看到指称行为是在当我们尚未确定我们所指称的与实际情形是否相符时做出的），但毫无疑问，如果我们总是指称个体，我们所指称的就是一个世界（任何世界）的事态。为了这样做我们需要说出一个句子。如果我说猫　，我所指称的不是任何东西。我能够指称一只　猫，或者是一个处于具体位置或处在时间和空间里的某些猫。另一方面，当人们说我们能够指称类属的时候，意思是指称是我们用孤立的语词所做的事情。我常常会碰巧听见实际上是极其令人尊敬的人说猫　这个单词指称的是猫的集合，或者是猫的本质。鉴于上述理由，这种说法让我感到有些误导，所以我避免以那种方式来表述这个问题。

如果你愿意的话，猫　这个词语总是意指或指示在所有情形下、在所有的语境之外的猫的本质（或者NC，或者相对应的MC），于是其指号或指示力量属于词汇类型　。同样也是这个词，只在一个被发出的、含有时间和空间的具体细节的句子的语境中，指示一只给定的猫，因此指示的功能是由代指符 完成的。猫是哺乳动物 这样的句子表达的是一个思想，不管它出现在什么样的语境中，即使它是在瓶子中被发现的（在任何情况下人们都可以决定它为真还是为假），而厨房里有一只猫这个句子指称的是处于时空中的一个X，如果它是写在一个瓶子里的纸条上，那么就会失去所有的指称效力。即使我们可能会怀疑它是一种指

称行为，但我们证明它在被发出的时空中为真还是为假（Ducrot, 1995: 303—305）。

指称马

如果我们回到在3.3中所涉及的蒙特祖马二世的那个故事，我们就会发现（i）他的信使借助阐释中介把马的NC传递给他；（ii）他们显然指称的是他们在西班牙人登陆期间所看到的东西；（iii）蒙特祖马二世明白他们所指称的是甚至在他明白其确实为何物之前的东西；（iv）在他们的阐释的基础上，他建构起了马的CT，可以假定他就是因为这个CT才能够识别他所遇见的这个指称物的；（v）似乎是在收到信息之后他保持了很长一段时间的沉默，我们可以设想要到他知道他识别了一匹马的那一刻他才指称马；以及（vi）在合适的时间，他想必识别出了他的信使所告诉过他的maçatl，不过他还是在犹豫，或许是在避免谈论，因此也就是避免指称马。

于是，我们把一个NC同一个语词联系起来，而这个NC（它对应着一个CT）包含有用来识别其指称物的示引，但是用来识别指称物以及用来进行识别的示引并不即刻与指称某物的行为相关联。

那么，让我们把这个故事编得稍微复杂一些。西班牙人到达了蒙特祖马二世的宫殿。他认为他识别出了宫廷院落里的maçatl，就向他的侍从跑过去（其中就包括他的信使），说在庭院里有一头maçatl。在那种情形中他肯定指称的是一匹马，这也是他的信使会明白的东西，原因在于是他们把这个词的意思告诉他的。但是其中一名信使会心存疑问：蒙特祖马二世使用的maçatl这个词语的意思跟他们使用的确实一样吗？这不是一个小问题：如果蒙特祖马二世是对的，并且一匹马也确实出现在庭院里，这就意味着西班牙人已经到达了首都。

而要是蒙特祖马二世在听他们的描述的时候产生了误解，于是以为看到的是马，而其实是别的什么东西，又该如何呢？尽管有些令人尊敬的人们坚持认为马这个词总是指称马而且只指称马（或马性），而与说话者的意向和词汇能力无关，我也不认为信使们会让自己对这种让人宽慰的确定性感到满意，因为他们的问题是想知道蒙特祖马二世看见了什么以及他指称的是什么，即使他把名称搞错了。

信使们的问题跟当今哲学家所面对的问题一样：如何去“厘定指

称”。但是他们的问题不是去识别maçatl这个词的指称物，因为他们已经就其NC达成了一致：他们几乎同意那些把这个词的外延定义为使这个词为真的全套事物的人们（除非意识到他们谈论的还是语词而非句子，他们会做出恰当的修正：“当人们希望发出真的命题句的时候，可以正确使用该词来指称的那套事物”）。但是他们必须确定蒙特祖马二世是否恰当使用了这个名称（并且正确性的标准是在西班牙人登陆的那一天他们——立法者们——所确立下来的），而只有在做出了这个决定之后，他们才能确立由蒙特祖马二世所理解的在宫廷庭院里有一匹 maçatl这个句子的指称过程。要注意的是通过说话，蒙特祖马二世可能就是意欲按照跟其信使同样的意义来使用maçatl这个词，但这几乎不可能为我们提供什么保证，更不能为他们提供什么保证。他们可以出于善意原则假定蒙特祖马二世能够跟他们一样按照同样的含义使用它，但他们并不能确定。

信使们肯定蒙特祖马二世在指称某物，他所实施的是一种指称行为，但他们并不敢肯定它“指向”他们所意谓的那个指称物。

他们要怎样做呢？只有一个解决办法：去质问蒙特祖马二世，以便了解是否他使用maçatl这个词意在指称如此这般生就的动物。但即使这样也还不够。只有当蒙特祖马二世说出这个词的同时手指着某种动物才能获得确认，直到那个时候才有必要激发蒙特祖马二世的阐释，以便让maçatl的NC尽可能具有公共性。

长久的协商必须随之展开，在协商终了的时候双方持有已获得公共性的一系列的单词、手势和图片，就像是在宣誓或在向公众宣告。只有通过那种公开的契约形式信使们才会理所当然地肯定，在他们说出maçalt的时候蒙特祖马二世跟他们想要指称的东西是一样的。厘定句子的指称再次意味着（就像通过NC来阐释CT那样）使得一连串的主体间可证实的阐释中介得以澄清。

至此，信使们想必肯定了蒙特祖马二世所指称的是某物，以及他所指称的正是他们准备识别为马的东西，但他们仍然不敢肯定在宫廷的庭院里真的有一匹马。这就告诉我们指称、（借助指称）意欲使用对话者所使用的语言以及具备为了识别指称物的示引，仍然与言语的指称行为是否表达了真命题无关。

我想，当具有结构主义印记的符号学忽视了指称这一事实被承认的时候，应该记住这些差异。我不认为会有人否认我们使用语言是为了指

称行为；我们从未用足够的力量陈明过这样一个事实：一个语词的意义也包含有识别这个语词的指称物的示引（在这个语词被用在具有指称性功能的句子中时）[(4)]，但也从未否认过在猫的意义中应该有东西允许我们在必要的时候把猫（cat）（尽管它是“发出喵喵叫声音的猫科四脚动物”）和垫子（mat）区分开来。

相反，如果结构主义符号学所面对的问题是如何定义符号（或文本）系统的作用，重点就要突出地放在能指和所指的关系上，或者是表达式和内容的关系上，而不考虑它们所可能指称的世界。[(5)] 当然没有人会怀疑任何符号系统都能够被用来指称世界上的客体和事态；但是，用最简单的话来说，人们认为说话者为了用猫这个词去指称一只猫，他们必须事先对“猫”的意义达成一致。[(6)] 这是对维特根斯坦所做出的“人们不能把一个名称的意义同这个名称的负载者混为一谈”的断言在不同语境下的另一种表述：“当某某先生死了，人们说的是这个名字的负载者死了，而不是意义死了。因为如果说是名字不再有意义，那么说‘某某先生死了’就没有了意义，这样说就很荒唐。”

结构主义符号学始自这样一个原则，即指称行为只有在我们知道用来指称的语词的意义的时候才有可能——这个观念的支持者都信奉分析范式，比如弗雷格。但是结构主义符号学家并不都像弗雷格那样，他们不认为值得更加深入地探讨指称现象，把它看成是一种言外的事故。我的怀疑这个问题对于真值函项语义学来说也是晦暗不明的，原因很明显：指称问题不能用形式语言来解决，因为它涉及说话者的意图，于是是一个语用问题。因此，它就让结构主义符号学和模态－理论语义学难以把握。严格指示理论给了我们这样一个具有挑战性的观念（尽管我们会发现我并不认为这个理论令人信服）[(7)]，那就是存在着指称行为，这些行为乍看起来至少并没有预设对用来指称的语词的意义的理解。

sarkiapone [(8)] 的故事

这是一个sarkiapone的故事。它原本是五十年代意大利的一出著名幽默小品，是由沃尔特·切尔利和卡尔洛·坎帕尼尼这两位演员演出的。为了便于我的分析，我把这个小品压缩成六个片断。

片断1.　切尔利进入了一列火车车厢，朝坎帕尼尼和其他旅客打招呼。在某一刻坎帕尼尼起身，手伸向行李架拿东西，在行李架上有一个

盖着一块布的篮子。他突然把手缩了回来，好像被咬了一下。他要求别人不要发出声音来，这样sarkiapone就不会被打扰，因为人们都知道它很容易被激怒。切尔利是一位喜欢招摇的吹牛者。他不想让别人知道他不知道sarkiapone是什么；他就这种动物侃侃而谈起来，好像他一辈子都在跟sarkiapone打交道。

片断2.　　切尔利由于不知道sarkiapone是什么，就选择了试错的方法。比如，切尔利从坎帕尼尼那里获知他说的sarkiapone是美国sarkiapone，切尔利说他只见过亚洲sarkiapone。这就使得他冒险说出了坎帕尼尼的美国sarkiapone不具有的性质。但很快就遇到了麻烦。他用手势暗示了sarkiapone的典型口吻特征，但坎帕尼尼用狐疑的目光瞪着他，问他说sarkiapone有口吻是什么意思。切尔利调整了他的目光，宣布说他表达得不好，他实际上想说的是喙。但他一把喙这个词说出口就注意到坎帕尼尼脸上出现了惊奇的表情。切尔利赶忙修正说指的是这种动物的鼻子。

片断3. 从这一刻起，事情就有了接二连三的变化，在这个过程中切尔利变得越来越固执和焦躁不安。在鼻子问题上没有成功，随后又马上谈论一只眼睛。他在眼睛上又没有得逞，就试图谈耳朵。对方直接否认sarkiapone有耳朵，他又碰了一鼻子灰，就接着马上谈论起了它的鳍，然后是下巴、毛皮、绒毛、羽毛。他试着描述这种动物走路的姿态，但马上打住，说他真正的意思是它的典型的跳跃的姿势。他又猜起了它的爪子，接二连三地纠正它们的数量，试着提到翅膀，又提到鳞，谈到它的颜色时候也没有成功（是黄色？是蓝色？还是红色？），他越来越多地使用只言片语和疑问音节，企图（实际上是徒劳地）“猜测”坎帕尼尼的反应（无一幸免都是否定的）。(9)

片断4. 小品的高潮。切尔利气急败坏，一下子暴怒起来，破口谩骂起那种“该死”的动物，那种不可能存在的动物，它没有口吻，没有喙，没有爪子，没有蹄子，没有螯，没有手指，没有脚，没有趾甲，没有羽毛，没有鳞片，没有鬃毛，没有肉垂，没有眼睛，没有羽冠，没有舌头——他现在放弃再去猜测它到底是什么东西了。

片断5.　切尔利要求坎帕尼尼把sarkiapone拿出来看。其他乘客都恐惧地向后缩着身子，甚至切尔利也感到害怕。但坎帕尼尼像一位天使那样披露说sarkiapone并不存在。他把篮子拿给切尔尼看，里面空空如也，并且老实交代了他只是想用这个伎俩赶走那些讨厌鬼，好自己来独享整个车厢。

片断6. 接下来是结局。切尔利（还是一如既往地桀骜不驯）试图让每个人都相信他在整个过程中都知道这是一个玩笑。

有封闭的白盒子吗

我认为sarkiapone的故事很能说明问题。在片断1中，第一位说话者在话语中设定了一个语词，而另一位（遵照对话的规则）假定了——直到被证明与事实相反——相对应的客体的存在。 (10) 鉴于起初切尔利不知道sarkiapone具有什么性质，除了根据假定它是一种动物的性质之外，他就以信任的态度 就这个对应的语词进行协商。

我或许应该说明“以信任的态度”是什么意思。虽然它与偷看“黑匣子”中的东西没有太大的关系，黑匣子里的内容我曾再三地声明我不想看，我们不妨把这种信任理解为是一种“白盒子”。一只黑匣子根据其定义人们不能将它打开，而一只白盒子，即使是关着的，随后也会被打开。我们接受白盒子，尤其在圣诞节期间或在生日的时候，还是装饰着漂亮的丝带送给我们的：在我们打开这种盒子之前，我们已经猜到它里面有礼物，我们就开始感谢送它的人。我们相信这个人，事先就认为他或她不会是一个傻乎乎的恶作剧者，想用一只空盒子让我们吃惊。同样，以信任的态度买东西意味着相信卖者，认为盒子里确实是盛着所保证有的内容。

在每天都会进行的交流活动中，我们都是以信任的态度接受大量的指称。如果有人告诉我们他必须马上离开，因为弗吉尼亚病了，我们就要承认在某个地方有一位叫弗吉尼亚的人，即使此前我们从未听说过这个人。但是，如果我们的对话者，说想报销去开奇平诺顿会议的差旅费，就必须向弗吉尼亚提出申请，我们就要赶忙问他这个名称指的是美国的一个州还是奇平诺顿的一个女办事员，我们想马上知道如何识别或弄清楚谁是谁。但这是一个极端的例子。一般来讲，除非我们有某种理由心存疑虑，否则说话者在话语中指称某人或某物，我们就承认这个某人或某物在某个地方存在着。我们在指称行为中合作，即使在我们对这个指称物什么都不了解，即使我们连说话者所使用的这个词的意思都不知道。

在3.7.1中，尽管不能把榆树和山毛榉区分开来，我还是提到了我能够轻而易举地识别出红树（多亏了我在很多旅行书中读到过对它们的描

述，有一天我才能把它们识别出来）和榕树，我在萨尔加利的冒险书中获得了足够的关于这种树的示引。但我相信我对paletuviere（这个词在萨尔加利的书籍中也是被经常提到）一无所知。直到有一天我在读一部百科全书时，才发现在意大利语中paletuviere的意思跟mangrovia（红树）一样。现在我可以再去读萨尔加利的书，每当他提到paletuviere的时候我就想象红树。但要是我从小时候起，一年一年地下来在读到paletuviere的时候都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那该怎么办呢？从上下文我推断出它们是植物，就像树或灌木那样，但是这是唯一一个我设法同这个名称联系起来的属性。当然，我能够假装　知道它们是何物而继续读下去。我利用我的想象力把从半开半闭的盒子里所偷看到的哪怕是一丁点的东西组装起来，而实际上我是在盲目地信任某个东西。我知道萨尔加利在指称某个东西，我把这种交流互动敞开着，以期能够理解这个故事的其余部分，（以信任的态度）假定paletuviere存在于某个地方，并且它们是一种植物。

建立在信任之上的接受或许可以被理解为一种硬性指示　的情形。根据严格指示物的理论，在把亚里士多德身上的每一个可知的属性抽象出来的反事实条件中，我们仍然还要把他当作在一个特定时刻受洗为亚里士多德的那个人，这样做我们就以信任的态度接受了一种没有断裂的把当前的这个名字同如是受洗的那个个体关联在一起的纽带。但是在严格指示理论中存在着有歧义的问题（这种问题或许不只一个）。一方面，我们应该假定——通过一个没有断裂的链条，这个链条把在受洗时接受名称的客体，同无论何人用来指称这个客体的名称联系起来——这个客体是造成这个指称具有得体性的原因（Kripke, 1972: 298—299）。而另一方面，克里普克坚持认为这个名称的接受者必须意欲以同样的指称来使用它，就跟让他获知这个名称的那个人一样（Kripke, 1972: 302）。这不是同一回事。

既然sarkiapone不存在，就不存在促使这个名称被使用的客体。然而，毫无疑问，切尔利同意像坎帕尼尼所假定的那样使用sarkiapone这个名称：以信任的态度。于是，如果有一个因果链的话，这个链条不是从客体到这个名称的使用，而是从（坎帕尼尼）决定使用这个名称到（切尔利）决定像坎帕尼尼那样使用它。我们所面对的不是“客体→名称”的因果性，而是“名称使用$_1$ →名称使用$_2$ ”的因果性。我无意从指称的因果理论这个角度来解决这个问题，因为我不赞成这种理论。我们可以这样说，如果sarkiapone存在并且有实在性的话，我们就会有“硬性”指示，而如果它是由某个人想象出的，这个人用这个名称给想象中

的虚构事物施洗，我们所具有的便是“软性”指示。但我不知道硬性和软性指示是什么意思，因为如果这个区别有本体论上的重要性，那么它就没有指号意义上的重要性：由坎帕尼尼启动切尔利接受的指称行为在两种情形中都以同样的方式运行。

这个问题在我看来有所不同。白盒子这个隐喻是不确切的。白盒子（把这个隐喻拉得再长一些）总是告诉我们关于盒子里有什么的一些事情，因为它们不可避免地有一个标签。如果我用一个专有名词如Gideon，我就自然是在声明这个名称的负载者是人，男性；如果我用Dorothy，我就在声明她是女性；如果我把我哥哥James插入这个话语中，James就永远是一个人，并且具有作为我哥哥的属性。萨尔加利把paletuviere标示为植物，而——以此作结——如果我提到Giuseppe Rossi，则极有可能所指的这个人是一位意大利男性，而如果我提到的是Jean Dupont，则极有可能他是法国人，如果我提到的是Paolo Sisto Leone Pio Odescalchi Rospiglioso Colonna，那么极有可能他属于罗马贵族，此外，（至少是在最初）如果有一个人叫作Smith，他就被描述为铁匠的儿子，而如果他被称作Miller，那么他就是磨坊主的儿子。以这样的方式来鉴别Peter Smith或Frank Miller的可能性不大，但这却足以说明即使专有名词也不全是没有内容。

还要注意的是，如果专有名词没有内容（而只有指示义 ），那么就不会有像第二种类型的换称这样的东西了。换称不是一种把典型的一般语词应用到个体身上去的修辞手段（如用“皇帝”指代拿破仑，用“声音”指代弗兰克·辛纳屈），而是把个体的名称作为属性的总和最为典型地使用的修辞手段（如他是兰波、赫拉克勒斯或犹大；她是梅萨利纳或维纳斯）。

起先，sarkiapone的故事似乎讲的是在不经意间通过信任达成的交易。但实际上，由于坎帕尼尼说sarkiapone容易被激怒而不能被打扰，他已经给我们的白盒子（或篮子）贴上了标签：sarkiapone是一种有生命的动物。切尔利就以此为开始，马上就把这个词作为“挂各种描述的楔子”。他在片断3中努力想确认这个动物的属性，也因此是意图获得鉴定和识别这个指称物的示引。注意这个小品还说明了论及（speaking-of）和指称（referring-to）之间的不同。坎帕尼尼指称了一个（在篮子中的）sarkiapone个体。切尔利接受了这个指称，他所指称的就是那个sarkiapone。但是为了确立它是什么样子，他求助于普遍性或一般性的客体：他声言他遇见过其他的sarkiapone，而为了给它们的属性下定

义，他谈论的是一般的sarkiapone，也就是说他试图获得用来至少是尝试性地建构sarkiapone的NC的信息，从而形成CT，以便有机会识别sarkiapone这种类型。为了做到这些，他总是指称篮子里的这个动物，好像它是一个代指符，可以体现出这个类型的所有属性。不让内容发挥作用就不能协商这个指称。

在片断3中的对话可以被理解为一个把所有可能的属性进行“连续性掏空”的过程，这样一来，用于悬挂描述的楔子仍然暴露在外。当坎帕尼尼否认了sarkiapone所有的可能属性，切尔利就几乎不剩下什么选择的余地了，显然只好硬性地接受这个名称。而他也似乎这样做了。在片断4中他羞辱这个神秘的动物，骂它与任何可能的描述都不对应。但他从未停止指称那个该死的东西为“动物”。

当坎帕尼尼在片断5中揭示了sarkiapone并不存在的时候，切尔利才意识到他一直在谈论的是一种并不存在的动物，也就是坎帕尼尼想象的虚构物，是一种只存在于别人的荒诞不经的故事中的可能世界里的虚构的个体。但在片断6中，即使在这个恶作剧被揭穿之后，切尔利仍然在指称sarkiapone。如今不同的是，他把它作为由坎帕尼尼所炮制的世界里的元素而不是真实世界里的元素来指称。我们不妨这样说，在片断1至片断5中切尔利谈论的是sarkiapone_1，他认为它是存在的，而在片断6中他指称的是sarkiapone_2，他如今已经知道它只存在于一个虚构的世界里。不管怎样他仍然指称的是坎帕尼尼所谈论的sarkiapone，不同的是此前他赋予它以存在于真实世界里这个属性，而此后他赋予它不存在的属性。 (11) 这两个人达成了完全一致的协议，知道他们究竟在谈论什么。

这个故事所要说明的是：（i）指称是说话者在协商的基础上实施的行为；（ii）原则上，使用一个语词而实施的指称行为与对该语词的意义的了解无关，甚至与指称物的存在与否也无关——与这两者也没有因果关系；（iii）不论怎样，不存在不依赖起初的描述（“标签”）就可以被定义为硬性的指示，尽管这个标签具有高度类属性；（iv）于是，即使是绝对硬性指示的鲜明情形也具备指称契约的初期形态，或是具备了这种契约关系的初期阶段，但绝非是最后阶段。

有人想必会反对，说我们在谈论的是喜剧小品。如果这个对话发生在两位科学家之间也会一样吗？其中一位开始谈物质X，这种物质是他发现的，到最后搞清楚了那种物质并不存在或者不具有其发现者所赋予

的属性。在同样的情形下，一位科学家将会从科学和道德的角度　有一番不同的行为，公开地指责向他撒谎的人，但是从指号的角度不会有什么不同。在接下来的科学会议中这位科学家将继续作为一种想象出的物质的例子引用物质X，主题是科学作假（或者是科学上的大错误），但他会继续把它作为一个他曾谈论过的、在进行必要的检测之前依靠着信任假定它存在的东西而指称它。(12)

我清楚地意识到还有另一种阐释。如果不是对sarkapone的阐释，也至少是针对物质X的。有人会说，既然这种物质不存在，物质　X这个表达式就没有指称物，在这位科学家依靠信任认为它存在的时候也没有。但是说一个表达式不能被应用到任何指称物身上并不意味着说它不能被用来实施指称行为，这一点正是我要坚持的。在语词的可能指称物和该语词在指称中发生的摇摆中潜伏着一种歧义性，这种歧义性引发了就指称本体论的问题所展开的很多争论。

作为电子邮件的神圣心智

我所理解的指称本体论的意思首先就是一种哲学立场，据此个体（圣保罗、拿破仑、布拉格或泰晤士河）能够被硬性地定义。意思也就是说，我们所赋予一个名称的无论是什么样的描述，它在任何情况下都指称在时空中的某个时刻如此这般受洗的某物或某人——不管有多少属性不属于它——它总是仍然作为那个　某人或某物（建立在质料指称量之上的基本个体属性）。然而，指称的本体理论也被延伸至本质或一般性客体。我们对它们即使不了解，它们也是自然常量，具有着超越我们的心智行为，以及识别和组织它们的文化方式的客观性。这种假论的延伸并不是不具有合理性的：如果假定一个人的名字可以直接同一个存在（即使是过去的因此是非物质性的）的个体性　联结起来，为什么一个类属就不能同一个所是　联系起来呢？马的属性和亚述巴尼拔的存在个体性哪一个更具有非物质性呢，我们所拥有的亚述巴尼拔的东西比一把灰尘多不了哪里去吧？我们将会看到，在两种情形中人们不可避免地假定了这种联系是由普特南（Putnam, 1981: III）所谓的智性的光线（这只不过是理论虚构而已）提供的。

从这个角度来看，对于指称的本体理论来说，水　这个词在任何可能世界指称的都是H_2O，就像拿破仑这个名字总是硬性地指称世界历史中的那个单体。这个单体从基因上讲、从生理上讲，以及从人物的传记

上讲存在过一次，也只存在过这么一次（并且会一直这样下去，即使在由激进的女性主义者统治的某个将来的世界里，拿破仑也还是那个曾经是约瑟芬的丈夫的拿破仑）。

这是一种“强”本体论，在其中对水的指称似乎独立于说话者这一方的所有知识、意图或信仰。但是，一方面这个观点并没有排除指称是什么这个问题，而另一方面，它也没有消除“认知”的观念：它只不过是从心理学转移到了神学。如果我们说水 这个词总是指称H_2 O而不关涉说话者的意图，这又意味着什么呢？我们只好解释说那种本体的绳线把那个词语同那个本质绑缚在一起，再把这个隐喻拉得长一些的话，我们就得把本质看成是刺毛很多的东西，从中伸出很多线来，这些线把它同water、acqua、agua、eau、Wasser、voda、水（shui）联结起来，甚至会把它同（尚未存在的）将来会被土星来客用于他们不知道的、但在我们的地球上找得到的透明的液体的那个词。为了排除说话者的意图，在某种程度上打造指称关联，强本体论必须假定一个神圣心智，或者一个无限的元一，如果你愿意的话。想当然地认为这个世界独立于我们关于它的知识而存在着，以及认为它作为簇集在一起的本质相互由规律制约着，只有一个神圣的心智才确切地知道世界是什么（以及它是如何创造出它的），并且认为会一味地接受同一个本质可以在不同的语言中被指称，可以以稳定的方式“厘定”这个指称物。

回到普特南的那个著名例子（Putnam, 1975: 223—227），如果在一个类地球上存在着在各个方面都与我们这个星球上的水相似的东西，看起来像，味道一样，生化效应一样，但是并非就是H_2 O，而是XYZ。为了说（在两个星球上的）无论是谁在谈到水的时候所指称的是H_2 O而不是XYZ，我们就得假定某个无限的心智也是以完全相同的方式看待事物的，因为只有其思想才会保证名称与本质之间的关联。但普特南本人（Putnam, 1981: III）在建立相对于外在论观点的内在实在主义的过程中说道，为了后一个立场站得住脚，我们需要设定一个神圣的眼睛。

然而假定一个神圣心智就意向性来讲产生了一个有趣的问题。我们必须承认这个神圣心智“知道”水 这个词的每一次发出都指称水的本质，把神圣心智同其“知识”内容绑缚在一起的意向性关系逃脱了我们的理解（实际上我们假定事物如此这般发生，但说不出它们是如何发生的）。但是什么保证了我们发出水这个词对应于这个神圣心智的意向性呢？显然没有，除了我们的善意意向，即当我们说及水的时候，我们不妨说就是在按上帝的意愿去做，（心甘情愿地）意欲同神圣心智对应起来。

注意，我说的是神圣心智的“意向”而不是“意向性”。想了解神圣心智的意向性超过了这些贫乏思索的限度——也超过了心高气傲得多的思考的限度。问题在于，确定对应于神圣心智的意向之物意味着什么也是有难度的。

我承认，如今有一个现象可以当作神圣心智的模型，并且还具备完全的硬性指示功能。那就是电子邮件地址这个现象。由这种地址（比如说：adam@eden.being）构成的“名词”对应于一个实体，而且只对应这个实体（这个实体并非就是一个具体的个体，它有可能是一家公司，但只是那家公司而不是什么其他的）。我们完全可以对收信者的属性一无所知（亚当不一定就是第一个人，不一定就是吃了智慧树的苹果的人，也并不一定就是夏娃的丈夫，等等），但是我们知道这个名称（即地址）指向（通过一连串的电子现象，在这里无需详加分析，但是其效率我们每天都能看得到）区别于其他的个体性实体，独立于我们的信仰、意见、词汇知识，也独立于我们所具有的有关其“指向”方式的知识。在时间的进程中，我们可以把很多属性同那个名称联系起来，但我们却并不需要这样做：我们知道如果我们把它键入我们的邮件程序，我们就会抵达那个 地址而不是其他的地址。 (13) 我们知道一切事物都依靠洗礼仪式，而我们所使用的地址的指称力从因果关系上 就是因为那个洗礼。

但这类现象（如此之绝对地“纯粹”和无可争议，独立于所有联系者们的意向和能力）只存在于电子邮件中。把电子邮件系统当作神圣心智的模型来看待，既让人感觉心安理得又有些亵渎神灵。但它无疑是唯一的一种我们按照如果不是神圣心智至少也是神圣网络的模型来使用的绝对硬性指示的情形。

从神圣心智到共同体的意向

我们如何从强本体论退出，同时又要保证指称的某种客观性呢？通过构想一种属于共同体心智的弱本体论（其特权代表就是专家，这要根据不同的领域而定）。在这层意思上讲，正确地指称水就意味着以跟专家共同体一样的方式指称它——这些专家一致认为今天水是H_2 O，但是明天，如果考虑知识的出错性特征的话，他们可能会选择另一种定义。但这丝毫不能解决神圣心智的假设所提出的问题：什么能够保证当我们在一个指称行为中使用水这个词的时候，我们跟共同体心智所使用的方式一样呢？答案就在于我们（愿意）决定以专家们所使用的意思来使用

那个词。

现在，在那个关于sarkiapone的小品中，在切尔利决定以与坎帕尼尼同样的方式使用sarkiapone这个词的时候，切尔利的所作所为有什么不同吗？切尔利只是假定了坎帕尼尼是一位专家。在坎帕尼尼的见解和爱因斯坦的见解之间有没有本体论上的差异呢？只存在一个我们自己的观点，即从统计学上讲，我们的百科全书把爱因斯坦作为一名合格的专家记录下来，而并没有提到过坎帕尼尼（我承认这一取舍有着很好的理由）。这就意味着，在我们说话的时候，我们有一个由共同体的共识所涵盖的事物的概念，这个概念有时很模糊，有时又很精确。

但是，尽管用来描述所谓的自然物类（如水和金子）的语词表明存在着作为特权说话者的专家（即由共同体所授权的阐释者），但是这种说法却不适用于以下情形：我的表兄亚瑟、玛法达的猫　或到达澳大利亚的第一个人　。这里存在达成契约的足够的可能性，因为坎帕尼尼在这里所说的话跟爱因斯坦的话同样地有效力。

例如，面对拿破仑出生在剑桥　这个句子，我相信这句话就像我相信我的拿破仑出生在阿雅克肖　一样，我绝不是在同意这两句话都是根据共同体的意向来使用这个名称的。因为，至少是出于善意原则，我马上怀疑说话者是在指称另一个　拿破仑。于是我就千方百计地检验这个指称的恰当性，试图促使我的对话者阐释他使其对应于拿破仑　这个名称的NC。这样有可能会发现他的拿破仑是在本世纪出生的一位二手车商。这样我就发现自己遇见了一个乏味的同音异义词的例子。或者，我意识到我的对话者意在指称我的拿破仑，于是形成了一个历史性的命题，这个命题排斥现今的百科全书的观念（也因此排斥共同体心智）。在这样的情形中，我会进而向他询问能够证明其命题的令人信服的证据。

但是，现在让我们尝试着认真看待根据专家或共同体的意向和共识使用一个语词的决定。让我们假定，当我们面对非洲大象的灭绝威胁的时候，ECO（大象控制组织）意识到（i）在冈比亚地区有三千只大象，比生态平衡所能承受的数量要多（大象破坏了庄稼，因此人们就被带着去杀掉它们，而如果它们的数量低了就必须忍耐）；（ii）在布瓦纳地区，大象被象牙偷猎者灭杀得已经快到了灭绝的边缘（必须通过严格的法律以保证它们的生存，现存大象的数目太低，不能保证这一物种的延续）；（iii）需要在冈比亚抓一千头大象，把它们转移到布瓦纳；（iv）非洲国家和世界野生动物基金组织联盟同意这一措施，命令ECO

的官员实施这一措施。在这些初步行动的过程中，对冈比亚和布瓦纳分别进行了指称，并且假定了在关于这些地理名称的指称物方面有一种共识。现在，在冈比亚的所有这三千头大象正在逐一被指示，并且声言其中的一千头必须要转移到布瓦纳。还不知道这一千头大象是哪一些，但是就像我们可以指示将要出生的小孩那样，在转移到布瓦纳那一天也有可能指示这一千头大象就是那一些而不是其他的个体。问题就在于要确保ECO的官员对大象这个词的意义有一个确切的了解，而不会错误地转移犀牛或河马。

说ECO的官员意欲用大象　这个词指称与专家们所指称的相同的一种动物物种是不够的。这种建立在专家们的良好基础上的理解只适用于启动这个话语。专家们想确保不发生误解。于是，他们就和主管的官员沟通，他们所谓的大象的意思是一种动物。这种动物根据官方的科学具有XYZ这样的属性。他们还为识别具有这些属性的动物提供了示引。如果主管的官员同意，表示他们愿意抓住一千头这种XYZ动物，并且把它们进行转移，这个计划就可以开始了。

至此，声明ECO的官员意在根据专家的意向使用这个语词是不相关的。实际上，在他们和专家之间存在着一系列阐释中介（如描述、照片、图画）的有利空间，而正是在此基础上共识才建立起来的。如果碰巧在冈比亚生活着非常稀少的白色大象，协商的双方就必须就大象这个词是否包括白象而达成一致，原因在于生态计划的正确性依赖这个共识。

仍然还是这个问题：硬性指示有一个引入功能，即启动这个契约，但契约的履行完毕却并非以此为基础。

替代物和协商

假如有人告诉我们一七四八年在亚琛召开了一次和平会议，而我们并不知道Aix-la-Chapelle是亚琛的另一个叫法。我们会发现自己遭遇到一个“白盒子”，盒子还没有打开，也不是我们在里面习惯性地放置亚琛这座城市的那一只。大概我们对这个问题不太感兴趣，于是我们就放弃了所有的协商；大概我们还需要更多的信息，问一些关于那座陌生城市的问题，我们的好奇被挑起来，因为有这样一个事实：另一个和平会议跟这一个同时在亚琛举行；最后或许是出于善意原则，我们马上就认为说话者说出Aix-la-Chapelle意在指称的是我们称为亚琛　的城市。但无论

什么情况，我们要知道有多少百科性的知识，以及因此我们关于内容的知识会制约、指导着我们为取得指称成功而进行的协商。

这种知识也使得解决这个明显的悖论成为了可能（我所举的例子是对来自克里普克一九七九年的著作的观点所做的，稍有一些自由的阐发）。其中有一位叫做皮埃尔的人在法国总会听到人们在谈论伦敦（Londres），于是就形成了这样一个看法，即那是一座最美丽的城市。他在日记中这样写道，伦敦是一座最美丽的城市（Londres est une ville merveilleuse）；后来，他碰巧要去英国，从英语的发源地学习英语，就参观了被当地居民称为伦敦（London）的城市。他发现这座城市难以忍受，于是就在他的日记（不幸的是对于我们来说这个日记是用双语写的）里如实地写道：伦敦是一座难看的城市（London is an ugly city）。这样就引起了他的意大利语翻译的担心。他必须让他（矛盾地）说伦敦（Londra）既美丽又丑陋——就更不用提逻辑学家们的尴尬了，他们不知道怎样对付这两个完全相反的陈述，等等。

所有这些造成了对翻译者、逻辑学家和正常人的不公平。这个故事提供了两种可能性：在参观了这个地方之后和在皮埃尔所接受的一些描述的基础上，有人告诉他有关伦敦的情况（它是有河流流经的城市，有一座塔），要么皮埃尔意识到只有一座城市，之前他则相信有两个，要么他愚蠢到完全接受了对Londres的指称，除了知道它是一座城市之外别的什么也不知道，也从来不知道Londres和London指称的是同一个客体。在第一种情形中，让我们给皮埃尔一个机会，让他同别人会话，来纠正他所相信的事物，或许就会说起先他认为伦敦是美丽的，后来他发现它不美丽。在第二种情形中，皮埃尔仍然被锁闭在他的认知和语义的混乱之中。除了在这一刻有人会怀疑为什么一个白痴的日记值得翻译这个事实之外，翻译者必须插入一些注释，以便澄清我们是在研究一份有趣的符号学和精神病学文件，因为皮埃尔是把妻子当作帽子或把拿破仑·波拿巴当作自己来谈论的那些人当中的一员。所有这一切都是精神病学的研究兴趣而非语义学的。

要注意的是，对这一类型的误解比我们刚刚考察过的例子所表明的要普遍得多——这个例子的选择是出于对不可能的偏好。一位古籍收藏者会在一个目录里发现加斯帕尔·肖特在维尔茨堡出版的第一版《怪物志》（一六六二年）。而在另一个目录他发现这本书的第一版是同一年在Herbipolis出版的。于是他就在日记里注明同一本书在同一年在两个不同的城市有两个版本——在那个时代这是一个并不鲜见的现象。但是

再有一点额外的信息就会使他证实维尔茨堡这个愉快的巴伐利亚城市在其百科性的属性中包括这一事实，即它以前被定名为Herbipolis（这个德语名称只不过是拉丁语名称的翻译）。听到指称行为的时候，人们经常会问很多问题　。如果我们的这位收藏家了解得不够而去问（或者去查询关于这些事情的极度精确的词汇），那么他就变成了一个有趣的逸事的主角，就像一位在其期末论文中提到那一场在伏尔泰和阿鲁埃（Arouet，伏尔泰原名）之间展开的争论的学生（这是真实的）。

总而言之，在我看来，似乎这些受到认知运作支持的契约性条件提供了一幅图画。在这张图画里面，我们在指称比指称的本体理论所描述的更为忠实事物时，具有有效性的所作所为。所有这些并不表示我会认为本体指称——或者花在解决它上面的细致入微的财宝——是不起眼的小事。不只是因为这个问题在科学话语的领域中的重要性。在这个领域，如果两个天文学家谈论G14星云，他们就必须对他们所谈论的东西很有把握：即使指称G14星云是一件需要协商的事情，当然这要比发生在我们的日常指称行为中的多得多（在日常行为中我们经常决定“姑妄搁之”），所依据的标准也更严格。这个问题实际上更多的是在于这个事实，即为了能够不断地和实用性地指称，我们需要本体指称的这种调整性观念 。

杰基尔博士和海德兄弟的奇特情形

在伦敦，有两个兄弟，约翰·海德和鲍伯·海德，他们是一模一样的双胞胎，在哪个方面都相像。这两个人（不要问我为什么，但显然他们喜欢这样）决定炮制一个单一的公共个性，即杰基尔博士，他们从童年就开始为此做准备了。他们一起学习医学，一起做实习医生，成为了非常著名的医生（杰基尔），还被提名当大学医院的院长。从一开始，兄弟俩就遵循一个规则：他们每隔一天轮流当杰基尔。约翰是杰基尔的时候，鲍伯就待在家里吃罐头、看电视，第二天轮到约翰这样。在晚上，下班回来的那一位事无巨细地告诉另一位这一天的情况。这样，第二天另一位就可以代替他，而没有人会注意到换了人。

有一天，约翰值班的时候开始跟一位名叫玛丽的医生谈起恋爱来。自然第二天，鲍伯继续这种关系，这段情就如此这般地延续了下去，三位当事人都感到很满意：约翰和鲍伯爱上了同一个女人。而玛丽则相信她所爱的是同一个人。

现在，如果玛丽告诉什么秘密都不会在其面前隐瞒的一位最好的朋友安，昨天我跟杰基尔出去了　，而又承认鲍伯昨天晚上在值班，那么玛丽指称的是谁呢？一种指称的本体理论会让我们说，即使玛丽认为鲍伯的名字是杰基尔，由于她指称的是昨天晚上跟她一起出去的那个人（这个人在婴儿时期起名鲍伯·海德），那么她所指称的就是鲍伯。但是如果这一天晚上她跟约翰缠绵了一夜，而第二天又告诉安她跟杰基尔出去了，玛丽指称的又是谁呢？虽然她相信约翰·海德的名字是杰基尔，但从神圣心智的角度来看，她指称的是约翰。于是，她每隔一天所指称的都是不同的人，这是由同一个弄错的名字引起的，而她却全然不知。

很清楚的是，从实用主义的角度看，这个双重指称对我们来说重要性微乎其微（对她来说也是一样）。一位天上的账房主管考虑发生在世界上所有的指称行为的精确性，或许记录在十二月五日这一天杰基尔是鲍伯，在六日这一天他是约翰。约翰和鲍伯想从无限的心智看到自己，因为对于他们来说，知道在玛丽同安说心里话的时候是否会认为某一天晚上比前一天晚上更感觉满足是很重要的。但是约翰和鲍伯确实是很特别的人物，他们在我的这个故事中的作用就是突然介入而扭转局面的人，所以我们就不会注意到他们的指称演算（此外，我想他们也搞不清楚）。令我们感兴趣的演算是玛丽的演算和在伦敦认识杰基尔的所有的人的演算（他们对海德兄弟的存在一无所知）。

对所有这些人来说，对杰基尔的每一次指称都不是对本质的指称，而是对社会喜剧中的一名演员的指称。在这层意义上讲，他们中的每个人都认识杰基尔医生这个人，并且也只认识这一个人。他们有他的CT，他们可以把他的一些属性列出来，他们谈及的就是他而不是别人。被杰基尔医生治疗过的任何人都同他签订了契约。他们从他那里得到了很好的检查，告诉某人给他找杰基尔医生，或者他同杰基尔医生谈过话，意在被相信有杰基尔医生这么一个人，并且只有一位。

从本体论的角度看，我们会说杰基尔并不存在，他只是一位社会虚构的人物，一个合法属性的集合体。但是这个社会虚构物足以使每个关于杰基尔医生的命题在社会意义上讲为真或假。

一天，约翰在值班。他在楼梯上摔了一跤，把脚踝摔断了。他马上被送往医院的矫形医生霍姆斯那里。他给他拍了X光片，为他的脚踝打上了石膏，给了约翰两根质量上乘的铝制拐杖，让他乘坐出租车回家了。这两个兄弟很狡黠，所以明白约翰的伤势还够不上在脚上打上石

膏：霍姆斯医生是想在换石膏的时候发现其中的蹊跷。鲍伯仔细地研究了他的兄弟的X光片之后（我们要记住他们都是医生），就拿了一把锤子英雄般地把自己的脚踝也打断，断裂的方式一模一样，把脚放进了石膏里，第二天出现在了医院。

想必这样做不会露出破绽。但是霍姆斯是位很细心的人。在出事的时候他让人给杰基尔－约翰验了血。几天之后，他担心甘油酸酯高就又重新做了检验，但这次是鲍伯的血液。他发现这两次检验的结果并不相符。他（到目前为止）没有理由怀疑其中有什么蹊跷，就推测是不是出了什么错，如实地向鲍伯提到了这件事。当天晚上这兄弟俩就一起对检测结果进行研究，其中一个决定严格控制膳食，把自己的甘油酸酯水平降下来，使之跟另一个的一样。他们尽了用力，但这并没有把霍姆斯医生蒙过去。他在重新检测之后，又检测了两次，在命运的捉弄下约翰和鲍伯都被检测了，还是注意到了有所差异。霍姆斯开始怀疑其中的真相。

兄弟俩同他们的敌人进行了一场殊死斗争。他们想尽办法保证骨折痊愈的时间一致。他们继续进行着严格的膳食控制。但是，蛛丝马迹使得霍姆斯更加疑心重重。他给他们其中一人注射了过敏反应源，其效果在二十小时内就会出现，并且持续两天。而他注意到杰基尔在星期二下午五点注射了这种物质之后在星期三的同一时间症状还未出现。但是到了星期四症状出现了。霍姆斯于是有理由猜测有两个人牵涉其中。但他没有令人信服的证据将其公布于众。

结束这个故事的一个方式是霍姆斯设法揭穿这个骗局。从那一刻起（对可能引起的所有法律、爱情或社会问题暂且不论）社会共同体必须做出决定，说明杰基尔　这个名字是一个同形同音异义词，指示了两个不同的人。在其他事情中，即使这兄弟俩被判入狱，法官也会让他们在翻领上戴上牌子，上面写着他们的血型以及其他的医学－生物数据，这样他们才能被识别。其他（也是更加）吸引人的解决办法是霍姆斯没有获得绝对的肯定，他也无法拿出这场骗局的决定性的证据，因为这兄弟俩比他聪明。事情就无限期地继续下去，像是一场追踪，猎物总是能躲过猎人，而猎人又不放弃。

但在这种情形中使我们感兴趣的是：猎人为什么不放弃？因为霍姆斯虽然也像别人一样习惯于实用性的指称方式，却有着自己的固执的本体论指称观念。他相信，如果杰基尔存在的话，就会存在一个本质，一个可以表征本体论意义上为真的指称参数的“杰基尔”个体。或是他相

信，如果在杰基尔的位置上存在着两个人，就像他怀疑的那样，那么在某一刻他就应该鉴别出两个不同的个体）。霍姆斯不知道他所追踪的是哪一个基本个体属性：它有可能是一种具体的血液构成、心电图中的细微变化、某种通过扫描或内脏探查而被揭示出来的东西、对两种基因构成的发现、心灵的奇迹般的X光片……霍姆斯尝试了所有的办法；他总是无功而返，但他不会停止搜索，因为他设定了本质的存在，也就是物自体的存在，它不是不可知物，而是无限探询的最根本的前提。(14)

本体视角会存在的观点能在皮尔士的终极逻辑阐释中介的观念中找到。这个阐释中介是一个完全理想的时刻，在此刻知识与可被思考者的全部相重合。这是一个调节性的概念，它不阻碍指号的进程，但也不会鼓励这个进程，不妨这样说。可以这样理解它：即使阐释过程是无限的，它也会趋向于某物。就像皮尔士那样，霍姆斯认为通过继续探询，他把真理的火炬向前传递，而在长远来看社会共同体可能会同意一个无可争议的最终的断言。他知道这个长远的意思可以是一千年，但是霍姆斯有着一副哲学和科学的头脑，他于是相信他的后来人将会到达这个真理，或许方法就是几百年后通过对骨骼证据的验证。他不期有所知：他所期的是把探询继续下去。霍姆斯甚至可以是相对主义者，他相信我们能够为世界提供如其所是的无数种描述；而他又是一位实在主义者（塞尔意义上的，Searle, 1995: 155），对于他来说实在主义的任务并不意味着去断定我们能够知道事物如其所是的方式，甚至也不在于我们能说出关于事物确为“真”的东西来。实在主义只意味着假定事物有着如其所是的方式，而这个方式并不依赖我们，或是依赖是否我们在某一天会认识它。(15)

霍姆斯在医院的档案室中找到了一张杰基尔医生的照片。至此他相信存在着两个海德兄弟（尽管他或许不会这样称呼他们），他极其明确地知道，如果这张照片是在某一天某个时刻拍的快照，它只能在因果关系上与两兄弟当中的一个相对应（关于他的存在，就像皮尔士所称呼的那样，是一个索引），这对于他（就像对于我们）是无可辩驳的确定下来的事实。但这张照片对他毫无用处，它甚至不能作为证明其假设正确的证据。它只是确定了他的假设是正确的，这促使他认为这张照片在因果关系上只对应于在每隔一天轮流化身为杰基尔的两个人当中的一个。对其他人来说这张照片在因果关系上与杰基尔医生联系了起来。公共性的确认与本体论意义上的数据相比总是占据上风，因为后者是隐藏着的、假定性的、靠别人去相信但却难以获得的。

我们这则故事说明了什么呢？说明的是在日常生活中我们总是离不开实用性的指称行为，而如果我们因此从中发现了太多的问题的话那么就意味着非常不走运。但是，为了确保知识的进步，我们可以引发本体性指称的幽灵来作为允许我们研究下去的前提条件。

琼斯疯了吗

让我们回到协商这个问题上来。我要抱歉的是，我又要利用一个无疑是用滥了的例子。在我以一种傲慢的态度思考单身汉问题之后，再也没有什么能让我尴尬的了。我们再回到被唐奈伦（Donnellan, 1966）用来区分句子的指称用法和属性用法的那个著名的例子上来。[(16)] 史密斯的谋杀者疯了　这个句子如果是被用来指称的，那么这个描述就是意在指示一个具体的人，说话者和听话者都认识；如果是用来赋予属性的（即为了评价这一罪行的残忍），这句话就意味着不论那个具有史密斯的谋杀者属性的人是谁，他都具有疯癫这个属性。

不过，问题没有这么简单。下面就罗列了这句话可能被发出的各种情景（但并不完整）：

（i）说话者意思是指称琼斯，他在用电锯杀史密斯的时候被抓住了。

（ii）说话者的意思是指称用电锯谋杀了史密斯的人。

（iii）说话者的意思是（ii），但他不知道实际上史密斯并没有死掉（他在命垂一线的时候被杰基尔医生救活了）。实际上，史密斯的谋杀者这个表达并没有指称物，但是善意原则促使我们想象说话者意在指称这位不成功的谋杀者（这位谋杀者仍然疯着，并且还很无能）。

（iv）说话者的意思是（ii），但说话者本人大概疯了，因为没有人想要史密斯的命。听话者明白说话者是在幻觉中指称来自他想象的可能世界里的一个人或是一个情景。

（v）说话者（错误地）相信史密斯被谋杀了，谋杀者是琼斯，并且每个人都知道这件事。如果听话人不知道对方怀揣着这些奇怪的想法，我们就是处于情景（iv）中。如果说话者继续让他的所信更加明了，听话人将会明白他指称的是琼斯。现在就需要决定说话者认为琼斯疯了是因为琼斯是史密斯的谋杀者还是因为其他原因（这样的结果就是

说话者仍然认为琼斯疯了，即使琼斯没有谋杀史密斯）。

（vi）史密斯是真的被谋杀了，说话者相信谋杀者就是琼斯（而每个人都知道是唐奈伦杀的）。听话者不知道说话者的所信，认为他是想说唐奈伦疯了（这显然是错的，因为唐奈伦杀死史密斯是出于科学原因，目的是为了能够研究属性用法和指称用法的区别）。我想象，如果对话再继续下去一点，会有可能澄清误解，然而——就像在（v）中那样——需要额外的信息以确定说话者意欲指称的是否是琼斯，虽然琼斯是无罪的，因为他精神失常。

（vii）史密斯确实被谋杀了，说话者认为杀他的人是琼斯（而每个人都知道他是唐奈伦）。但是听话人知道说话者对琼斯有偏见，于是就反复声言他就是杀死史密斯的凶手，因此他们就明白说话者意欲指称的是琼斯。

（viii）史密斯杀人一案的审判快要接近尾声了。在审讯席上唐奈伦听着正式给他定罪的判决。那位说话者（是一位精神病医生）刚进入法庭，认为唐奈伦是他在精神病院认识的叫做琼斯的一个人。他于是指称的是琼斯而不是唐奈伦。自然听话者们相信他指称的是唐奈伦。但我想象得到他们将要求他解释他的判断，并且在这个对话过程中指称误解会得到澄清。

在这一套情形中指称是被协商的。在这些协商中我们所谈论的指称行为不会独立于说话者的意向和知识，而指称行为指向说话者毫不了解的此在的个体性 。

南茜想要什么

但是同样的，也是存在于指称用法和属性用法之间的差异使得很多边缘性的情况未得到揭示。再让我们看看另一个有名的例子，根据当下的需要我进行了整理。 (17)

假设我说，南茜想嫁给一位分析哲学家。我们可以就这个句子给出两个语义上的阐释，（i）和（ii）。这两个阐释即使是这个句子在脱离了语境的情况下说出的也是可能的。至少有三个语用阐释（从iii到v）要依赖相关于说话者的意图所做出的推测。阐释（iii）到（v）只有在（i）和（ii）之间做出决定之后才能尝试。

（i）南茜想嫁给已经选定了的个体X。他是一位分析哲学家。

（ii）南茜想嫁给任何一个人，只要他是一位分析哲学家。

（iii）南茜想嫁给一位已经选定了的个体，一位分析哲学家：她知道他是谁，但说话者并不知道，因为南茜还没有告诉他他的名字。

（iv）南茜想嫁给一位选定了的个体X，一位分析哲学家：她也把他的名字透露给了说话者，并且相互引见了他们，但是为了慎重起见，说话者认为避免透露太多的细节是合适的。

（v）南茜迷上了一个家伙，想嫁给他；她告诉了说话者他是谁；说话者碰巧知道那个人是一位分析哲学家。至此南茜是否知道那家伙是分析哲学家没有关系，说话者是否告诉了她也无关紧要。事实是，由于南茜在写关于德里达的论文，说话者认为他们俩永远不会相互理解，他们的婚姻注定要失败。他把他的困惑告诉他的对话者（他们很了解南茜的思想）。

通过（v）而得来的（iii）依靠阐释（i），也就是说依靠所做出的把这个句子看作指称性的那个决定。听话者将假定性地询问关于这个X的更多的信息，在那种情况中说话者要么必须承认他不认识他（情形iii，他和听话者都必须在信任的基础上接受这一指称），要么证明保持沉默的正当性（情形iv，只有听话人必须在信任的基础上接受这一指称），要么（利用打开我们的“白盒子”的方式）为X的鉴别或还原提供示引。或者听话人对说话者的身份不感兴趣（这则谣言只是因为X是一位分析哲学家才有趣的），而就是在那里事情才终止的。

这就剩下了阐释（ii），这个阐释乍看起来似乎指向这个句子的属性用法。但是，首先我们应该注意的是属性用法（如在唐奈伦中）也属于一种指称的情形。实际上，虽然说话者确实把杀死史密斯的无论是哪个人定义为疯癫者，但是在现实中他的推测是史密斯是被一个具体的人杀掉的（尽管尚未知道这个人），而那　就是他所指称的那个个体人，虽然这种指称是建立在信任的基础上。谈及史密斯的谋杀者就像谈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第一位牺牲者一样。那个杀了史密斯的未知的X是个疯子。但是疯癫和坏运气都谓述一个X。他虽然从社会上或历史上或法律上尚未定义，但是已经在本体论意义上被定义了。

然而，这里我们所谈论的不是南茜会嫁给谁　（在这种情况中那个人甚至还未知仍然是一个人也只有这一个人）。我们也不是在谈论南茜

将嫁给无论哪一个人 ，也就是她的可能 的丈夫，在这种情形中就好像是一位孕妇谈论几个月后将要出生的小孩：这孩子无论是什么肯定会是儿子／女儿，在一个相当具体的时间以及带着一个给定的基因遗传从她的子宫中生出来（或许不是自然生产出来的，这就是为什么会准确地说是可能 ）。我们在谈论的是南茜想嫁给谁 。所谈论的这个实体不仅是可能性的还是祈求性 的。

南茜据说想嫁的这个人不仅没有被定义，甚至也从未出现过（南茜会单身下去）。鉴于她准备嫁给一个只要具有作为分析哲学家的属性的任何人，她实际上爱上了一个属性，正如她想嫁给一个只要有胡子的任何人。或许在她沉迷于最狂野的情色幻想的时候，南茜已经把一张脸赋予了这个不确定的X，想象他长得像罗伯特·德·尼罗。她准备在相貌、身高和年龄上做出让步，只要她的X是一位分析哲学家。因此，克普里克或普特南都一样地适合她，但是罗伯特·德·尼罗肯定不行。

南茜（或者无论是谁在谈论她的意愿）所指称的不是一个个体而是一群可能的个体。因此，她不是在实施一种指称行为。南茜的X是一个概括性的客体，就像概括性的猫一样。因为我感觉在概括性的客体这种情形中不适合谈论指称，这个句子就应该翻译为南茜具有欣赏（一般意义上的）分析哲学家的属性，并且愿意让他们成为自己的丈夫人选，或是在他们的很多属性中，分析哲学家也具备南茜所喜欢的属性 。尽管这对于南茜来说仍然是指称，但并非是对一位具体的分析哲学家的指称。

我们还应该考虑到这绝不是说南茜想嫁给随便一位分析哲学家。想必其中的意思会是她意欲结婚，但还没有决定跟谁结，但肯定的是她想让那位入选者是名分析哲学家。同时，她也不想把自己的命运就随便交付给任何一位分析哲学家，而只是要嫁给一名她喜欢的分析哲学家。如果一位婚姻中介建议她不妨嫁给圣安布罗焦（这个人既具备作为分析哲学家的属性也具备极其好看的属性），但南茜还是要嘟囔，因为，比如说，她不喜欢他那张思辨的脸 。

不要说南茜太挑剔，还是让我们承认协商指称是多么困难，因为最后一个情形就涉及协商，以便先行确定我们是否面对的是指称的情形。

另一方面，谁是南茜？人们假定说话者不是傻子：如果在他们交往的圈子里有很多人都有着相同的名字，他们需要询问具体情况。除非他们认为让这位或许有点醉意的交谈者说下去是不明智的，那只“白盒

子”应该马上就会被打开。 (18)

不过，存在着某个人，这个人以极度严格的方式拥有南茜这个名字。这个某人就是我们，我就是作者，你就是这些书页的读者。我们不知道南茜是谁（除了知道她是一位女孩，有喜欢分析哲学家的弱点——这属于贴着标签的“白盒子”的情况）。但是全盘考虑的话，我们并不对知道关于她更多的事情感兴趣。我们知道她是这个例子中的那个家伙所谈论的女孩就足够了，如果有人好心地把这本书的情况告诉别人，那么南茜将会是我进行指称为契约这项研究的对象。没有人能够否认我们花了几页纸来准确地指称她。 (19)

是谁死于五月五日

一个令人迷惑的离题。有些人认为，摹状不能确定指称。我们已经看到过凡是指称都是通过描述而获得质料的。但是在有些情形中指称似乎只是通过摹状确定下来的，把名称放在了考虑范畴之外。

曼佐尼这位意大利作家写过一首名为《五月五日》的颂歌，讲的是拿破仑的死。然而，人们只要再去读第二遍就会发现拿破仑这个名字从未被提到过。如果我们用大命题的方式相当粗糙地总结这首颂歌的话（对其艺术价值毫不尊敬），我们会说这位说话者向我们讲述的是：

（i）我所讲的那个人（对他我表达了我的哀伤）不存在了。

（ii）这个人具有一系列的属性：他跃身万人之上，跌下来，又爬上去：他横扫从阿尔卑斯山一直到非洲海岸、从伊比利亚半岛到德法边境的广大地区而被人们所记住；他的辉煌是不是真正的辉煌没有定论，但上帝把他看成是人类的杰出代表这一点却没有疑问；他经历过胜利，权倾一时，最后被放逐孤岛（并且被放逐过两次，就像他既知道什么是胜利也知道什么是失败一样）；他可以被视为两个世纪的仲裁者；他曾一度打算写回忆录，记述他的往事，等等。

如果有人不知道这首颂歌是在一八二一年写的，于是五月五日这一天暗指那一年的一个具体的日子，并且如果有人不知道拿破仑就是在那一天死的（我们的百科全书把这一天作为他的死亡之日而记录了下来），那么他们就没有其他的示引——除了曼佐尼给的相当模糊的摹状

之外——用以识别所指示的这个人。我无意于验证普遍性的历史，但是我却非常相信我们会找到这个摹状可以很贴切地应用其上的另外一个历史人物。有人会带着一点点的善意，以及把一些表达理解为隐喻或夸张，用它指示尼克松或伟大的意大利自行车手法斯托·柯皮。

这对于很多指称理论都是一个非常棘手的情形，因为我们知道那个文本只在相当的条件和互文性协商（以及规约）的基础上才指称拿破仑。没有这些协商，这个文本在指称性上讲就极其晦涩。

但我们不妨把事情看得更复杂一些。让我们假设曼佐尼（他很幸运不是这类人）写了一首颂歌，非常类似于关于sarkiapone的那个小品。它大概是这样写的："我歌唱一个伟人的死亡。我要告诉你的一切是他没有 跃至万人之上，也没有 跌下来，也没有 再爬上去；他没有 横扫从阿尔卑斯山一直到非洲海岸、从伊比利亚半岛到德法边境的广大地区；他绝非 是两个世纪的仲裁者，并且想起来了，他甚至还没有死。"

我们如何能理解他指的是这个　人呢（对于这个人他显然要继续指称下去）？我要给他全权以期他会告诉我们关于这个人更多的情况。我们仍然不确定他意在谈论的是恺撒、亨利八世，他的邻居还是其他你从居住在这个星球上的几十亿人中选出来的什么人。同意这种全权就会是对真正"软性"指示的一种接受形式。必须要承认的是，为了让这个互动进行下去，他所谈论的某个人出现在某个地方或其他什么地方，他是由一定的基因组孕育而成的，或许是由他的父母或第一次看见他的什么人以某种方式给他洗礼的。然而，（当前）尚未知晓这个人是谁。无论怎样，这个指示都不是完全意义上的软性的：所给出的摹状将至少会让我们把拿破仑排除在外。

我或许假定了一种不可能的交流互动？当然不是；像这样的事情经常发生，比如当有人说，我昨天晚上在一家迪斯科舞厅遇到一位迷人的女孩，她长得什么样子你甚至想象不出来　！然后我们怎么做呢？我们就等故事的下文了。但是我们知道这个指称所指称的是一个女子而非男人。

不可能的客体

根据其中的一个阐释，关于南茜的这个句子使祈求性　可能发挥了作用。诸如我们将会有一个儿子并且叫他路易斯　或我肯定我将在香港

找到我一生相伴的男人　这样的句子都属于指称祈求性可能　的指称情形。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我等待我的羊角面包送来　这个句子身上，原因在于，在点羊角面包的时候，所要求的是通称性的羊角面包，但当它们送上来的时候，它们无疑都是完全意义上的被说话者所拥有的个体性的羊角面包。既然是祈求性的可能，这些个体物也就（随之）并不存在：但是可以做出对可能物的指称。能否对不可能物做出指称，或者无论怎样，能对无法想象的客体做出指称吗？

我应该避免常用的方的圆这样的例子，这种通称性客体就跟独角兽一样（至多也是一个形式个体物；参见3.7.7）。但是如果我说最大的质数将在二〇〇五年被发现　，我指称的不仅是一个祈求性可能物，而且也指称了某个无法想象之物。

所有的不可能之物都是无法想象的，但是并非所有无法想象之物都是不可能的。比如说，一个无限大的宇宙是我们的想象所无法触及的，但是原则上讲并非不可能。而另一方面，成为我自己儿子的儿子既不可能也无法想象（至少只要我们生活在有着敞开的因果链而不是套环的宇宙中）。但是把可想象之可能物 和不可想象之可能物 区别开来的是为其建构CT和NC的不可能性（我认为对于不可想象的可能之物 是有可能建构一个MC的，但我对这个MC是什么类型则没有把握）。

既然已经讲过，有可能（完全依靠信任）指称其NC未知的客体，这些客体因此也是不可能被识别、认识、还原，甚至阐释的，那么似乎很清楚的是，我们也能够指称不可想象之物。很多小说或科幻电影里的人物可以回到过去跟年轻时的自己会面或是成为自己的父亲——并且我们能看得懂这些故事（尽管有一点晕眩的感觉）——这些事实证明我们可以为不可想象之物命名，也因此（由于指称是我们赋予语言的一个用法）能指称它们。(20)

我的著作（Eco, 1990: 3.5.6）表明了我们不仅能为这些客体命名，而且作为认知幻觉的结果，我们可以感觉到我们能够想象它们。就像有着感知歧义那样，也存在着认知歧义和指称歧义。我们不仅感觉到我们可以指称这些客体，而且，不妨这样说，我们还能打开装有这些客体的“白盒子”，这从这样一个意义来看：如果我们从整体上来考察它们，我们就无法成功地想象它们，但是如果我们一次一个地　考察它们，我们就会感到它们可能会有　　一个形式，尽管我们无法描述它。除此之外，如果有人给了我们一些可辨认出的自行车零件，但是这些零件都是从不同型号的自行车上拆下来的，所以最后我们无法把它们组装起来，

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因此不能把它们识别为是拆散的（可能性的和祈求性的）自行车的部件。

不可能的可能世界的一个视觉上的例子是如图5.1.所示的一幅画，这是很多视觉不可能物 的一个原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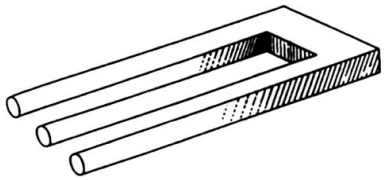


图**5.1**

乍看上去，这个图形似乎表现的是一个“可能”客体，但是我们如果根据其空间方向沿着线条顺下去的话，我们就会意识到这种客体不可能存在（至少在我们的宇宙中不存在）。但是，这也是我目前在做的事情（不仅从语言上而且从视觉上），那就是我可以指称那个图形（这个图形在很多心理学的教科书中可以找到）。 (21) 但不仅如此；我可以把构建它的示引提供给某个人或一台计算机。这样人们指称的就是这个表达式（这个图形能指）而并非是客体本身，这样的反对意见站不住脚。正如我在我的著作（Eco, 1994: 100）中讲过的那样，问题不在于把这个图形作为一个图形表达式来构想；我们可以很容易地把它画出来，所以它在几何意义上讲不是不可能的，至少在平面几何意义上是这样的。当我们无法避免地把这一图形看成是一个三维客体的二维表达的时候问题出现了。我们如果不把阴影理解为代表一个三维客体的阴影的图形符号就足够了，而这个图形也就很容易被感知了。但是我们却无法避免这个次生像似效果（参见6.7中的关于“替代性刺激源”的讨论）。我们所指称的就是这个“被阐释”的图形。

梅里尔（Merrell, 1981: 181）提供了关于认知幻觉的颇具说服力的解释。他给出了图5.2所示的图形的分割过的一个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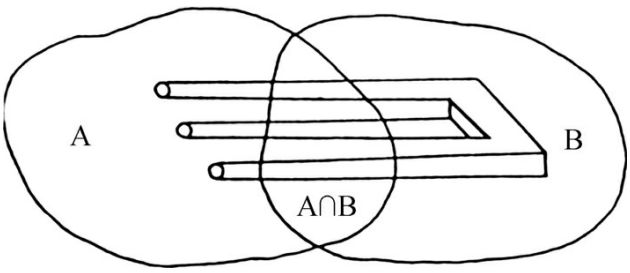


图**5.2**

如果我们分别单独地观察A区或B区，每个区域都呈现为可能的三维客体。很简单，在A区中我们看到了几个圆柱体，在B区中我们看到的是平行六面体。A∩B区可以分别看作是A的部分或B的部分（如果被单独地集中观察的话，这个区域所呈现的只是一些平行的线条）。只有在我们试图把这个客体作为一个整体来构想的时候才会出现问题。同样在我的著作（Eco, 1990: 3.5.6）中，我讲了甚至像一位X1遇到年轻时候的他自己（X2）这样不可想象的情景都能（通过认知想象而）成为可能，如果视角始终一致地被赋予了同一个实体（要么总是给X1，要么总是给X2）。另一方面，我们将在6.10中看到，我们会很容易地想象我们食指上有第三只眼睛，我们可以用这只眼睛观察到我们脖颈或是我们的肉眼看不到的凹陷处。不可想象性出现在我们试图想象我们把第三只眼睛指向我们的脸将会发生什么的时候。我们会不会通过食指上的眼睛看到头上的眼睛，或是通过头上的眼睛看到食指上的眼睛？再一次，我们要么变换集中区域（我们想象，可以选择闭上长在头上的眼睛，也可以选择闭上长在食指上的眼睛），要么就会滑入全然的想象混乱中。

因此，我认为，在我们指称不可想象之物的时候，我们的所作所为就好像在面对我们的“白盒子”时，我们通过交替着把不同侧面的盖子掀开几毫米来偷看里面。在我们每一次看到不可想象之物的时候，我们就会遇到调和各种视角的麻烦，这样我们就要承认盒子装着其属性使我们感到模糊或不一致的某物。但这并不能阻止我们指称那个某物。

对瓦萨号的识别

在涉及作为协商现象的实用性指称这个问题的时候，忒修斯之船的例子常常被引用。这个例子带动了对识别问题和严格指示的可能性这两方面的探讨。这个问题非常有名，从霍布斯到今天已经用各种方式探究过这个问题。但是为了方便起见，鉴于我们对忒修斯之船知之甚少，我们就谈论另一艘船，瓦萨号。

一六二八年，在斯德哥尔摩（更具体地说是在斯盖盆嘉登船坞），人们决定建造一艘威力可怕的战舰，它将成为瑞典的皇家海军军舰：这艘船将耗费成千上万棵橡树，配备六十四门重型火炮，桅杆有三十多米高，还有几百尊绘有图案的镀金雕塑。一个星期天的早上，八月十六日，这艘船在欢呼的人群面前起锚下水。但是，我们从国务委员会呈送给国王的一封信中获知，“这艘船一离开泰捷尔维贡附近的海湾就遇上

了一股风，开始了顺风侧倾，后来只是纠正了一点；但是当它抵达贝克霍尔姆的时候，它完全向一边侧倾过去，水从炮门里流了进来，船体及其帆和旗慢慢地沉了下去”。

一起令人悲伤的事件。我们不去追问瓦萨号为什么会沉没，我们也不去弄清楚那天对它的施救工作。事实上，对这艘船最终实施了打捞。今天瓦萨号成了斯德哥尔摩瓦萨博物馆的一件让人刻骨铭心的展品（我在这里给出的所有真实的信息都是来自展品说明）。况且，我还见到了这艘船。当然，它并非完好无损，一些部件没有了，但我知道我所看见的确实是瓦萨号，就是在一六二八年的一个早晨像一块石头那样沉没的那艘瓦萨号。

现在，让我们想象一下，瓦萨号在下水那一天并没有沉没，而是愉快地在世界的各个海域航行。就像所有的船只一样，尤其是经过波涛汹涌的海域和大风大浪，各种部件都要更换，这一次是船壳外板，另一次是桅杆，再一次是一些固件，经常更换大炮，直到最后成了在斯德哥尔摩瓦萨博物馆展出的我们所假定其为瓦萨号的那艘船，这艘船已经不再有原初瓦萨号的任何一个部分。我们还可以说它是原初的那艘瓦萨号吗，也就是，我们可不可以把不再具有被洗礼为此的客体的任何物质部分的东西严格地指示为瓦萨号呢？

给出一个肯定答案的标准之一是必须遵循三个条件：各种部件的替换必须逐渐地发生，而绝不是一次性发生的。这样感知经验的链条就没有被打断，而替换的部件必须跟被替换的部件从形态上一样。因此，我们就可以说现如今的瓦萨号跟过去的那艘瓦萨号是一样的，因为我们把以下作为决定性的参数：（i）渐进式的连续性；（ii）未被打断的合法识别以及（iii）形式。[(22)]

渐进式的连续性和合法识别允许某人把我识别为出生在一九三二年的同一个个体。如果人们对细胞的了解越来越细致，只有上帝知道彼时与此时之间的变化。但是这些变化是渐进式的，况且户籍登记处总会把我定义为相同的一个人（无论是在六岁、二十岁还是在六十岁的年纪）。

我不知道就我的长相说些什么（那些很多年都没有跟我交往的人都很难从五十岁拍的照片上认出我来），但是对于瓦萨号却容易得多，就像识别巴赫的大提琴第二独奏组曲（参见3.7.7）那样容易，这首组曲即使在不同的大提琴上演奏，即使在灌制的唱片中也可以被我们识别为是

同一首。

于是，现在的瓦萨号跟旧的瓦萨号一样，不仅因为它在四个世纪的时间里被这样称呼，而且因为——无论在材料方面经过多少改变——它仍然跟原初的瓦萨号有相同的形式。

但是对于谁来说它是相同的呢？当然是对于一位研究海军史的历史学家，他想考察它，以便明白十七世纪的船只是如何建造的。如果是在材料物理学的会议上，与会者所感兴趣的是知道木材和金属如何对时间的流逝和大自然的风雨做出反应，那么对于他们来说这艘船还会一样吗？这艘船对这样的科学家来说没有什么用处，他们会说它不是原初的那一艘。

我现在要（绝不是自命不凡地建立一个定义类型）列举一系列的情形，在其中身份（或真实性）的赋予取决于不同的参数，这些参数可以被协商或者已经在不同时间得到了协商。

（i）圣吉尼斯教堂是在十二世纪修建的。严谨的主教们请人日复一日地修葺，把受到侵蚀的石块和固件替换掉，这样从材料的角度看，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这座教堂跟原初的那一座没有什么关系了，但是从建筑设计的角度看它却是同一座。如果我们强调的是形式上的识别标准，而不是材料上的，而且如果我们还引入了“同一地点性”这个标准（现在的教堂所坐落的位置跟原初的教堂就是同一个地点），那么从游客的角度看（以及某种程度上从一位艺术史学家的角度看）我们就可以由此而说这是同一座教堂。

（ii）圣普伊－富赛教堂从未被修复过，只剩下了侧墙和耳堂的残垣断壁。我们为什么就把它作为原初的那一个呢？说我们视作原初的不是教堂，而只是它的残迹是不够的。很多游客去参观巴黎郊外的著名的波尔罗亚尔女隐修院，但是这个隐修院已经消失了，那里什么都没有留下，连遗迹都没有：剩下的只是一个地方。这个地方曾经矗立着某座建筑，但这座建筑随后却消失了。那波尔罗亚尔女隐修院的原初的东西在哪里呢？

（iii）公民凯恩梦想建造一幢完美居所，而他在欧洲的科涅克隐修院找到了它。这座隐修院自从建造之日起就完整地保存了下来。他把它买了下来，让人把它拆了，把石料悉数点好之后用船运到忽必烈的上都，然后再重建一座。这还是同一座隐修院吗？他当然这样认为，但是

某些高傲的欧洲批评家和历史学家却不这么认为。他们所偏向的不是材料或形式上的同一，而是同一地点性的识别。他们会因此被迫承认说波尔罗亚尔女隐修院（它已经不存在了）要比科涅克隐修院（它基本上还算存在，尽管不在原地了）更原初吗？

（iv）当打算在埃及国王谷里建造新的水坝的时候，其中的建筑有被洪水淹没之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就让人把这些建筑一块石头一块石头地拆掉，再在另一条山谷里重建。这些还是相同的建筑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为是的，关键在于形式和材料的同一性，但是那些反对凯恩所重建的建筑的真实性的人一定不会同意。为什么（iii）和（iv）不同？我们为什么认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有着道义上和科学上的权利去做对于凯恩来说是随意性的和出于个人兴趣的事情？

（v）位于（田纳西州）纳什维尔的帕特农神庙的设计在所有的方面都类似于原初的帕特农神庙的形式结构，以至于有这样一个谣言（我不知道其可靠性有多大），大致意思是说，在上一次战争之后，为了修复雅典帕特农神庙的一些部分，专家们就去依照纳什维尔的帕特农神庙搜集资料。不仅如此，纳什维尔的帕特农神庙粉刷得跟原初的建筑一模一样。但没有人敢把它看作原初的，即使形式是一样的，原因就是这些石料不是一样的，还因为它不是坐落在原地（其中有一条就是它坐落在平原上，而不是卫城中），而最关键的是因为另一座还在那里。

（vi）（作为一个政治实体的）波兰是历史上灾难最为深重的国家之一：人们只要看一眼历史版图就会发现不同时期它的边界扩了又缩；实际上，它曾一度从地图上消失。波兰这个名称指称的是什么？这要取决于它被使用的历史语境。比亚韦斯托克属于波兰　　这个句子是真是假？这要取决于这句话是什么时候说的。 (23)

关于亚哈的另一条腿

根据指称的契约理论，我认为解决指称像福尔摩斯或匹诺曹这样的虚构人物的错综复杂的问题也不是没有可能。如果一种强本体论意义上的指称（从神圣心智的视角）被断言的话，那么充斥着几十上百本书籍的所有争论都可以应用到虚构人物身上。 (24) 如果一种弱性本体论意义上的指称（内在实在论，一个共同体眼中的指称）被接受下来的话，这种话语的戏剧性似乎就少一些，因为每次我们要指称哈姆雷特的时候，

都会假定我们所面对的是莎士比亚可能世界中所描述的人物，关于这个人物所有的百科全书都识别出了一些属性（虽然不是其他的属性），就像百科全书都一致认为水是H_2O一样。

有趣的问题不在于虚构人物的存在方式跟真实人物的存在方式是否一样：在那种情形中答案是“不”，即使有人接受了路易斯（Lewis, 1973: 85）的实在论也是不，对于路易斯来说可能世界就像我们每天生活在其中的那样真实。有趣的问题是我们为什么能像指称真实人物那样指称他们，而当我们说拿破仑是约瑟芬的丈夫以及当我们说尤利西斯是珀涅罗珀的丈夫时，我们又能完全明白对方的意思。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百科全书都一致把嫁给拿破仑作为其第二任妻子这个属性赋予了约瑟芬，以及把嫁给尤利西斯这个属性赋予了珀涅罗珀。

有人曾经讲过，叙述性的世界总是小世界　，因为它们不构建大而完整的事态（Pavel, 1986; Dolezel, 1989: 233ff.; Eco, 1990: 4）。从这层意义上讲，叙述性世界是寄生性的　，因为，如果替换性的属性不被具体化的话，我们就会想当然地接受在真实世界起作用的属性。在《白鲸》中并没有很清楚地表达裴廓德号上的所有海员都有两条腿，但是读者应该把它看作是不言自明的，鉴于这些海员都是人这个原因。另一方面，这个叙述还着意告诉我们亚哈只有一条腿，但根据我的记忆，它并没有说是哪条，让我们去想象，因为这个具体的细节对故事没什么影响。

一旦我们接受了去读一个故事的任务，我们不仅被授权而且还被邀请——如果我们这样希望的话——既在被叙述的事件又在假定的事物的基础上做出推断。原则上讲，我们以同样的方式对待指称真实发生的事件的句子和来自虚构的句子。针对恺撒于公元前四十四年三月十五日在罗马议会中被刺杀　这个句子，我们可以推断出在罗马史中这个事件发生在哪一年（但是我们必须决定它指的是大加图的记录还是瓦尔罗的记录）。针对达达尼昂于一六二五年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骑着一匹至少有十四岁的栗色马到达了墨恩城　这个句子，人们可以通过查阅万年历得出那个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实际上是四月七日。

但是，尽管知道在罗马史中的哪一年恺撒死去会令人感到有些兴趣，但是知道达达尼昂在四月七日到达墨恩城却没有叙述性旨趣。确立哈姆雷特是单身汉是有趣的，因为这个说法对理解他的心理以及他同奥菲莉娅的关系有一定的影响。但是在《红与黑》的第三十五章的最后，司汤达在叙述于连·索莱尔想杀掉德·莱纳夫人的时候用了这样的结束

语：“他给了她一枪，但是没有打中；他又开了第二枪，她倒下了。”知道第一颗子弹打到哪里去了有没有意义呢？

（i）首先，我们拥有文本没有说明的那些属性，并且认定它们不可否认：一个人物的头发可能没有被描述，但却没有理由让读者去假定他是秃头。这些属性可以被否认的程度在符号间的翻译过程中可以观察到：如果是在这个故事的电影版中，于连没穿鞋子（在故事中没有提到这一点）就离开要自杀，事情就会显得蹊跷。

（ii）那么在我的著作（Eco, 1979）中有一些被称作S-必要性（即结构必要性）的属性，比如在可能的叙事世界中维持同其他人物的相互定义关系。在《包法利夫人》中，如果不是作为查理的妻子就再也没有识别爱玛的方法了，查理又转而被识别为叙述者在小说的开头所看到的那个男孩；在其中包法利夫人是郝麦先生的妻子的任何其他的叙述性世界都是另一个世界，配有不同的个体（换言之，我们将谈论的不再是福楼拜的小说，而是对它的拟仿或重写）。

（iii）在故事的过程中被清楚地赋予人物的属性能够特别明显地看出来，诸如做了这样的事或那样的事、是男的或是女的、是年纪大的还是年轻的。他们并非都具有同样的叙述价值：一些对故事有着重要的影响（比如，于连开枪打死了德·莱纳夫人），其他的影响就不那么重要（如他开枪时那个妇人在低头做祈祷，以及他开了两枪而不只是一枪）。我们能够对实质性 属性和偶然性 属性做出区分。

（iv）最后，有些属性是读者从故事当中推断出来的，这些属性有时对于阐释故事很关键。为了做出推断，偶然性属性有时会被转化为实质性属性：比如，于连的第一枪没打中这个事实允许我们推断出他在当时很紧张（实际上在前面的几行已经写到他的胳膊在颤抖），这改变了他的行为的性质，不是出于冷漠的一不做二不休，而是出于紊乱的情感冲动。还是谈司汤达，就他的《阿尔芒丝》来说，关于奥克塔夫·德·马里韦尔是不是真正的阳痿有着关键的争论，因为文本没有把这一点说得很清楚。 (25)

总之，尽管如此，在我们指称虚构人物的时候，我们是根据最普遍地为百科全书所记录的属性来指称的，而百科全书常常记录类型（ii）和（iii），因为这些都是在文本中说得很清楚的东西，而不是它们所假定的或引导人去猜想的东西。说属性讲得很清楚意味着把虚构的文本当

作乐谱来看待：就像乐谱事先描述了音高、音长，以及常常还有音质，一则故事也建立起了人物的S-属性和实质属性。故事还提供偶然属性（删除掉其中大部分的这类属性不会失去对人物的识别），这一事实类似于以下事实：为了识别一首音乐曲子，比方说，对强音和极强音的某些区分严格意义上讲并不关键，一首特定的旋律即使不按曲谱的要求用活泼强劲的方式演奏也能被识别出来。

我回到了拿乐谱所做的类比，因为我想论及关于形式个体　的讨论（在3.7.7中）。当时，乐谱和绘画或小说都被看作是形式个体。现在，我想建议虚构人物（鉴于他们能够通过S-必要性以及文本所赋予他们的实质性属性，在主体间以百科全书的方式得以识别）可以像指称巴赫的大提琴第二独奏组曲那样得到指称。我们说过，（越过在根据两三个音符所进行的识别过程中的实际和理论困难）无论谁谈论SC2都会指称那个形式个体，虽然无法确定巴赫在创作这首曲子时的音乐思想是什么，但这个形式个体却通过乐谱表现出来，或者其演奏被认为是正确的和忠实的。

在这层意义上讲，虚构人物是形式个体，只要被原初的文本陈述得很清楚的所有的属性被赋予了他们，我们就可以正确无误地指称他们。基于此，我们可以确认，不管是谁说哈姆雷特娶了奥菲莉娅或福尔摩斯是德国人，都是在说谎（或是指称其他恰巧名字相同的个体）。

但是，我所说的这些可以用到虚构人物身上，只要他们是由具体的作品叙述的，这些作品建构了他们的“乐谱”。还有带有神话色彩或传奇式的人物，他们游历在各种作品之间，时不时地做出一些不同的行为，或是没有被固定在任何一部作品里而只是存活于神话想象中，对于他们我们又说些什么呢？一个典型的例子是小红帽，在通俗的传统故事和文学作品中有着各式各样的版本，多不胜数，同时也涉及边缘性的细节（Pisantry, 1993: 4）。我们仅仅拿佩罗的版本和格林兄弟的版本之间的基本差异来研究：在第一个版本中，故事结尾处，狼把祖母吃了以后还吞吃了小女孩，故事以教益性地警告鲁莽马虎的年轻女子收场；在第二个版本中，猎人出场了，剖开野兽的肚子把小女孩和她的祖母都释放了出来。我们在谈论小红帽的时候指称的是谁？指称的是死去的小女孩还是从狼的肚子里出来的小女孩？

我要说的是这里有两种情形。如果有人谈论小红帽的复活（指称的是格林的“乐谱”），而对话者的脑子里却是佩罗的“乐谱”，那么，对话者就会询问额外的信息；协商将继续下去，直到就指称的是哪个“乐

谱”达成一致为止。或者对话者在想的是通俗一些的“乐谱”，那个在结尾处表现得更强烈的。这个结尾写得比各种各样的创作的版本欠复杂。它是在一个给定的文化中作为一个基本的寓言　而流传的。这个寓言实质上就是格林的版本，我们经常指称的就是这个通俗的“乐谱”（即女孩走进森林，遇到了狼，狼吃了祖母，扮成她的模样，吃了女孩，猎人把她们都救了出来），而在修饰过的版本中的重要细节（如，女孩是否脱了衣服爬上了床跟祖母睡在一起），或边缘性的细节（如，女孩给了祖母蛋糕和葡萄酒还是蛋糕和奶油）都被删掉了。于是在这个通俗版本的基础上我们以契约的方式指称小红帽，这个方式在被定义时不受她给了祖母葡萄酒还是奶油这样的细节的限制。

同样也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小说里的某些人物一旦出了名就成为了集体想象的一部分。就基本寓言　而言，甚至连并没有读过这部作品的人都知道这些人物。我想《三个火枪手》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只有那些读过大仲马作品的人才可以参加难题问答游戏，知道达达尼昂出现在第一章时骑的马是比昂出产的，十三四岁，是他父亲送给他的。大多数情况下，这三个火枪手都是以基本寓言　的方式被指称的（他们勇敢，他们同黎塞留的卫兵决斗，他们做一些虚张声势的行为来要回女王的钻石，等等）。在这个基本寓言里，他们在《三个火枪手》里的所作所为同他们在《二十年后》的所作所为常常没有太大的区别（而我要说的是通俗性寓言对在不太知名的《布拉热洛那子爵》中所发生的事情不太在意——说明这一点的证据就是无数的系列电影版本忽视了它）。因此，我们认识达达尼昂或波尔托斯甚至是在电影版中，里面所发生的事件在大仲马作品中并没有发生，我们也没有受此干扰，不会像有人告诉我们包法利夫人愉快地跟查理离了婚从此生活得很幸福那样干扰我们。

所有这些情形中的问题都是就被指称的“乐谱”进行协商（被置于集体性想象中的一个具体作品或是一个寓言），随后这一指称就没有歧义地发生了。以至于在难题问答游戏中，有人会这样抗议：“看这里，你指称的米莱狄的女儿在电影中出现了！在《二十年后》她是米莱狄的儿子！”

在这些情形中，所探讨的可能世界终于得到了协商。而共识并不总是达成是因为所探讨的可能世界的数量，而并非是因为在用精确度协商的一个可能世界里不可能确定这个指称。(26)

Ich liebe Dich（我爱你）

如果一个人认为以第一人称单数出现的代词就等同于说话者本人——没有一个关涉其自身内容的共识进行谐调——那他应该解释当一个其母语未知的外国人说Ich liebe dich时是怎么一回事。反对观点是这算不上是失败指称的情况，只不过是一种语言无能力的表现，这是不能自圆其说的：就实际情形来看，我会说为了理解这个指称，我必须不仅要知道像liebe这样的动词的意思，而且还要知道这两个代词的意思——否则，这一爱情宣言将会最终成为不当指称。

我们一开始就把以下这个事实看成既是暗含的又几乎是显在的，即为了在指称行为中运用语词，首先就要知道它们的意义。随着我们继续展开，我们意识到至少在部分意义上，我们可以甚至在不知道这个语词的意义的情况下理解指称行为。于是，我们就总结道，凡是“白盒子”都有至少一个标签，意义从各个地方爬进来，而最后，除非我们首先要在语词的意义上达成一致，否则我们就不能拥有成功的指称，只有到达这一点上我们才能继续就我们意在指称的个体进行协商。就让我们以涉及NC的重要性和连续协商的重要性的论断作出结论，这些重要性甚至对于那些似乎要获得生命、只有直接附着在个体身上才有意义的语词也适用——而这些语词如果脱离了个体，就会漂浮在无意义的迷雾之中。

总让我感到迷惑的是，有些人认为索引性的语词（经常伴随手势的语词，如这个 或那个 ）、指示词（在语境中相对于说话者和他的时空位置的语词，像昨天、现在、不久、离这里不远 ），更不用说人身代词了，这些词都直接指示而不需要经过它们可能会有的意义一方的谐调。我在我的著作（Eco, 1975: 2.11.5）中曾试图说明这些类型的符号如果被应用在指称行为中的话，就必须包含在它们的意义中；但我经常发现会有人否认这一点，只是基于这样一个简单事实：用来理解一个人如何使用猫 去指称猫的示引不同于理解一个人用我 或这个 来指称发出这个句子的那个人或用手指着的那个物。这肯定是真实的，那就是，我所谓的一个语词的NC可以表达识别猫 和表兄 的指称物的非常不同的示引。但是说示引具有不同的格式并不意味着它们不存在。(27)

贝尔杜切利·帕皮（Bertuccelli Papi, 1993: 197）举了这样两个句子为例：（i）艾丽丝昨天离开了而塞尔维娅是三天前离开的 （Alice left yesterday and Sylvia three days ago）和（ii）艾丽丝昨天离开了而塞尔维娅离开有两天了 （Alice left yesterday and Sylvia two days before）。如果这两个句子是在星期六发出的，在两种情况中艾丽丝必定是星期五离开的而塞尔维娅是在星期三离开的。但是在（i）中ago这个表达式指称

句子发出的那一天（星期六）而在（ii）中before这个副词被锚定在包含于句子本身的时间指称点上（昨天）。如果我们在（ii）中把before换成ago，塞尔维娅离开的日期将会变为星期四。这位女作者建议ago因此属于“内在性指示”，而before则要随着它所相对的时间参照点改变。无论是什么样的情形都很清楚，那就是这两个表达式被用来指示一个具体的日子都要取决于极其复杂的文本语言学规则。而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一套规则不能被理解为是各个句子的内容——如果我们所谓的NC并不只意味着一个简单的定义，而且，甚至有时就只是用来识别指称物的一套复杂示引。(28)

有人说“我 指的是说出句子的那个人”并不足以作为识别指称物的示引，原因在于指称物随着语境的变化而变化，因此也就不代表代词我 的内容。然而，我们再次把用来识别指称物的示引同确定指称的方法混同了起来。用来识别我　的指称物的示引属于类属性的，这同识别对话者　　（这个词被用来识别不同的言语交换情景中的不同的人）、刺客（恺撒的刺客 和肯尼迪的刺客 指称的是两个不同的人）或者甚至是猫（用来识别猫的示引当然不足以确定我昨天给路易的那只猫　的指称）的指称物的示引一样。为了给出在各种情况中用来识别的示引，一个类属词的可能指称物，跟通过实用性的协商决定如何明确对个体予以指称过程中的指称物不一样。

普特南（Putnam，1981，II）承认，像我 这样的代词没有外延但具有外延功能，这一功能在不同的语境中决定着外延。我同意把这种外延功能作为代词的NC中的一部分，并且我们不妨承认这是一个在指称行为中识别指称物的示引的问题。普特南还说，他宁愿不把这种外延功能（按卡尔纳普的说法是一种内涵）跟意义等同起来。但是在这里（我请读者参阅在3.3.2中关于有时由“意义”这个词所引起的问题的讨论）他只是想说，一方面，这个规则是一个抽象的功能，另一方面，它并不包含我们所理解的一个表达式的全部意义，比如，正方体和规则的六面正方形的多面体——普特南说——在所有可能的世界中有着相同的内涵和外延，但是却保持着意义上的差异。

从事实上看，一个代词的NC包含识别指称物的示引（作为一种以具体的方式应用外延功能的能力），但有着比那更多的内容。我会给出一系列的例子。它们除了别的用途之外还会为我的契约理论的磨坊提供有益的原料。

假设有人说，对不起，我们今天晚上不能来　。如果我们的内容被

完全等同于识别这个指称物的示引，那么我们将面对一个微妙的问题，因为这样就要迫使我们去识别一群这句话的发出者，而我们只能识别一个个体。但是还有一个语用性规则。按此规则，某人能够代表他是其中一员的一伙人说话，不妨说他是其发言人的角色。于是，我们就在语境中查找，看看是否先前有一伙人被指示过。我们如果发现说话者连同他的家人一起应邀赴宴会，我们就知道这个复数代词指称的是这些家庭成员。

但是也存在着语义－语用规则。比如，御用代词“我们”的规则。在这类情形中，一个个人拥有宪法权利使用复数第一人称而不是单数第一人称。但是，即使我们知道这个规则，其他的契约因素也会发挥作用。如果一位君主今天说，我们感觉累了 ，我们就会马上知道他把御用“我们”作为礼节用词来使用。因此，我们 是单独地指称他的，这句话旨在表达他的内心的心态。另一方面，如果同一位君主说我们授予你金羊毛勋章 或者今天我们向鲁里坦尼亚王国宣战 ，他所表达的不是普遍的愿望，但是一经说出口的那一刻就变成了普遍愿望。所以，在某种程度上讲，我们（不论愿意与否）也指称在倾听他的臣民。听者根据语境以不同的方式来确定这个代词的指称。

现在让我们假设一位科学家写道，我们没有充分理由承认臭氧层里的洞对地球的气候有决定性影响 。这个我们 指称的是谁？指称的不是她的家庭成员，也不是她并不拥有的臣民。然而，对于我们的意义，一部理想的词典应该提供语境上的选项，即“可以被理解为权威性复数，借此一位单个说话者可以以科学团体的阐释者身份或充分推理或常识的阐释者的身份出现。”至此，我们用各种方式识别这个指称物：（i）存在着第一次解读，我把它定义为“修辞善意”。借此我们把语言用法识别为风格运用，我们用我们指称这位作者（我们把我们翻译为我，就好像这位作者是用其他语言表达的）；（ii）还存在着一种“信用”解读，在其中我们用代词指称这个科学团体（这位作者所说的话是福音书）；（iii）还存在着一种“说服性”解读，在其中我们牵涉进去，并且认为实际上我们这些读者被迫成为也那样认为的人。

最后的一种解读要用文本符号学来说明（并非任何一位接受者都有文本符号学知识），这引领我们思考这位作者——通过使用权威性复数——想让我们相信她什么：她不仅对一种物理现象进行了清晰的陈述，她还暗示性地把自己作为以我们的名义发言的人，或者是以高层认知权威的名义说话。我得承认，这种解读与指称现象没有关系：我们仍然指

称这个书写文本的作者，即使我们现在以不同的心理来看待她。当然，也不能否认涉及这位作者（她想通过宣称自己拥有她无权拥有的权威来说服我们）的偏见会影响我们从指称意义上阐释那个我们　。我们可以确定她并无意于使用矫情的风格来说我　，她实际上是想让我们明白她意在指称科学团体。这一决定会关涉她所表达的命题的道德判断。假如我们被说服臭氧层里的黑洞确实影响这个星球的气候，而每一位可信赖的科学家如今都这样说。如果这个人意思是我，那么她说的关于这个物理事实的话就是错误的；如果她的意思是我们，她关于已经被科学团体所表达的意见所说的话是错误的——或者她想在两个方面都欺骗我们。

无论是什么解读，这个句子的含义还有那个我们　的语词内容都会变化，而这个我们　并不能最终成为识别指称物的示引。如果不第一次尝试性地应用这个示引，就不可能确定是否有必要把这个代词解读为权威性的复数；但是如果不了解那个方面的内容，也仍然不可能在任何上述所考虑的含义中应用这个示引。

---

(1) 例如，在圣安布罗焦（Santambrogio, 1992）的著作中所使用的那一个。这本书研究的是对“一般客体”的指称。圣安布罗焦意在研究我们如何用量化来研究关于一般客体的句子。在真值函数语义学中，这个问题具有一定的趣味，但我认为在这种情形中指称某物 成为谈论某物 的同义词。每当我们交谈时，我们都要谈论某物，但是也因此我不明白指称　这个语词所意指的具体现象是什么。

(2) 至于指号判断和事实性判断之间的区别，可以参见《符号学理论》中的3.2。如果我说所有的鸭嘴兽都产卵，甚至我对其进行量化，就像我对哺乳动物的属性进行量化那样，我当然不是指现存或者存在过的所有鸭嘴兽，因为无生殖能力的鸭嘴兽也不能被排除在外。简单地讲，我想再次说，一个人无论想把鸭嘴兽　这个词应用到什么动物身上，那么这只动物都要具有产卵的属性。有人会争辩说，作为哺乳动物的地位跟喂养一个动物的幼崽不一样：起初看来，这似乎符合实际情形，因为鸭嘴兽喂养幼崽这个事实被各种观察句所证实，而它们作为哺乳动物的地位取决于分类上的方便。但是既然分类学把那些具有喂养幼崽的属性的动物分类为哺乳动物，而各种观察句告诉我们鸭嘴兽会喂养它们的幼崽，我们从我们的角度就会把这两个句子当作等同的。那些说出这种句子的人无所指称，而是有助于重新肯定关涉赋予相对应的语词的MC的社会所达成的一致。也可以说，这种社会一致性也关涉在一个给定的概念图式内部所假定的范畴体系。

(3) 语法形式并不一定就表达指称功能。我们就拿拿破仑死于 5月 5日 这个句子来说。如果这个句子是由一位当月从圣赫勒拿岛来到伦敦的信使发出的，这个句子就会被理解为是指称性的。如果一个学者根据新发现的文件

说拿破仑并不是死于5月5日，他当然还是把拿破仑作为个体来指称，而如果他说，我研究的所有历史书所给的关于拿破仑的信息都是错误的 ，他当然指的是所有他参阅过的具体的历史书。对拿破仑颇感兴趣的学生只是引用一则百科性数据来取悦老师。换句话说，这个学生只是想表明他知道把拿破仑的概念与死于5月5日这个属性联系在一起所赖以成立的文化规约，他这样做的方式与他回答化学老师水是H_2 O的方式并无二致（在其中很清楚的是这一指称并不是指的水，而是指的当今课本就这一物质所讲的东西）。如果这位学生说拿破仑死于1815年6月18日，老师就会告诉他课本的内容他没有记好，因为这一天被记录为滑铁卢战役发生的那一天。然而，要是老师不无讽刺地说：看，在那一天拿破仑还欢蹦乱跳 ，在这种情形中他是把拿破仑指称为一个个体。我同意我的这个例子会被质疑，如果有人质疑的话我会很高兴，因为这样会坚定我的看法：决定一个句子是否具有指称性功能取决于协商。

(4) 为什么这没有被言说或承认，杜克罗已经解释得很清楚。对于索绪尔和结构主义学派来说，所指是纯粹差异性的，不是由其内容来定义的。一个符号的意义标示的只是把它同语言中的其他符号区别开来的特征，而不是对其可能指称物的描述：回到亚里士多德的例子中，homme（人）的意义不包括“无羽毛”这个特征，因为，实际上，囊括在法语中的自然分类并没有在bipède（两脚动物）范畴中把homme（人）和oiseau（鸟）对立起来，而是在être animé（作为动物性）这个范畴中把homme（人）和animal（动物）对立起来的（Ducrot and Schefer, 1995: 303）。

(5) 我必须承认，在先前的著作中，我产生过这样的误解：符号学不应该对指称过程感兴趣，并且以一种统一的方式处理识别指称物问题和指称行为问题是可能的。但是我的论点是出于这样的事实：在那些著作中，我想强调文化是如何建构内容系统的，以及话语是如何产生真值效果的，所以确切地说“迪翁在跑”指称什么样的个体或事态似乎不那么重要。当然，没有人会认为语言不是用来指称某物的。问题的关键在于把指称看成意义的功能而不是相反。《符号学原理》的第二部分探讨的是在我们表达索引性判断时发生了什么，以及在指称客体中感知数据是如何同文化数据相比较的；而关于符号生产的章节则大部分集中在涉及阐释病征、印记、线索和拓扑敏感矢量的任务，以便获知符合此情形的一些东西，以及知道我们是如何建构或把例子、样本或投射作为符号去指称、示意、指示或描述世界客体的。总而言之，我对不明前提推论所做的关注，涉及的不仅是一般的规律，而且还有事实——就像在福尔摩斯探案中所发生的那样（Eco and Sebeok, 1983）——意味着我对心智机制感兴趣，我们借助这些机制得以说真实的事情，至少就具体的个体和事件来讲是可能的。多亏奥古斯托·蓬齐奥（Ponzio, 1993: 89），我才在《符号学原理》中得以断言，我从显然是“反指称”符号学转向了一种“非即刻指称性符号学”。也就是说，如果起初我似乎是在声称符号学与我们与实在的关系无关，那么在第二个阶段我就是在说如果我们不首先确立如何把意义赋予我们所使用的语词的话，就

不可能解释如何指称实在。

(6) 我在浓缩由博诺米（Bonomi, 1994: 4）提出的一个论点。在1934年，卡尔洛·埃米利奥·加达写了一篇文章，题目为“屠宰场的早晨”。这篇文章描绘了米兰的市屠宰场。在博诺米的心智实验中，这篇文章没有出版过，它从未提及米兰这个城市，而是一位研究者在加达的稿件中发现了其稿本，把它当作一篇叙述性的小说。如果这位研究者后来发现这个文本是一篇报纸文章，需要用真／假来判断的话，即使他改变了对那个文本的特性的看法，他也不需要再读它。被描述的世界、居住在其中的个体，以及他们的属性都仍然是一样的，那么研究者只要把那一表征“投射”到现实中去就可以了。因此，“对于描述某种要被理解的事态的叙述的内容来说，不需要把真和假的范畴应用到那一内容上去”。

(7) 我就硬性指示所提出的反对意见可参见Eco, 1984: 2.6。

(8) 可以译为子虚乌有兽。

(9) 坎帕尼尼以一种非技术的方式展开研究，很像在伊丽莎项目中使用的非智能型计算机。在这个试验中，显然是并不明白其作为人的对话者说了些什么的计算机接受指示，把对话者所说的句子的主题提炼出来，用以构建似乎是智能性的问题。如果对话者坦白说了一些父母方面的问题，计算机就会反应说：“告诉我你父母的一些事情吧。”在sarkiapone小品中，坎帕尼尼则只是抓住由切尔利提出的属性，实质性地回答道：“但是sarkiapone并不具有你所提到的这个属性。”

(10) 就存在性的前提这个问题可参见Eco and Violi, 1987，以及Eco，1990: 4.4。

(11) 就这一点，我们不妨重新审视一下古代中世纪关于存在是实质的偶发（阿维森纳的观点）还是实质的行为（阿奎那的观点）的论点。无疑需要区分谓述性的实质和存在性的实质（Piattelli Pamarini, 1995: 11）。这使得参照由富马加利（Fumagalli, 1995）所做出的阐释，澄清在2.8.3中提出的论点成为了可能。他说，在皮尔士早期的作品中，第一性、第二性和第三性这三个范畴是命题的元素，而在后期的作品中它们则是经验中的不同时刻。作为经验的时刻，存在不是谓述，它是与对立于我、在我前面之物的一种冲突，先于所有的概念阐述——我在1.3中所讲的就是这种对存在的直接感知。它是一种前谓述性的存在。但是，在另一方面，当我说巴黎具有存在于世界上的属性而卡尔维诺的看不见的城市不具有这一属性的时候，我就移向了作为谓述的存在。

(12) 就科学语境中的硬性指示的悖论可参见Dalla Chiara and Toraldo di Francia, 1985。

(13) 有人会反对说，区域标签（如uk或fr或it）就其至少是定义洗礼区域来讲可以是一种描述。如果是这样的话，这种描述也太模糊和晦涩了。但是一

位英国公民可以自由地标注一个法国地点：于是区域就失去了它会具有的任何描述价值。

(14) 有人会说没有人真正地对这个解决办法感兴趣。但是要是杰基尔－玛丽之间的关系结果是生出了一个儿子名叫查尔斯。他在二十岁的时候发现有两个杰基尔，于是他就会很严肃地对谁是他的生身父亲感兴趣。但是由于杰基尔和玛丽之间每天都发生性关系，很难确定她是哪一天受孕生的查尔斯，于是就有一个人知道他的父亲肯定是这两个海德兄弟中的一位，但是无论怎么努力也无法确定这两个人当中哪一位是。

(15) 霍姆斯就像普特南（Putnam, 1992）一样，认为物自体与其说是在定义上的不可知者，还不如说是知识的理想限度。所以我也同意弗勒斯达尔（Follesdal, 1997: 453）的看法：指示的硬性是一种调节观念；康德对这个词语的意思是一种范式性观念。

(16) 在无数篇就史密斯被谋杀的争论所写的文章中我将只提到在我写这一段落时脑子里的三个文本：博诺米（Bonomi, 1975: 4）、圣安布罗焦（Santambrogio, 1992），以及最重要的贝尔塞利（Berselli, 1995: 1.3）。

(17) 在原稿中，南茜想嫁给一个挪威人。我挖空心思才弄明白这个例子出现在麦考利的作品（McCawley, 1971）中，但或许已经广为流传了。有关南茜的这个例子的建议是由弗兰茨·京特（以手写稿的形式）发给我的，在期间他正参与到七十年代在乌尔比诺符号学中心开展的一次讨论中。

(18) 我如果收到一张明信片，比方说是从巴厘岛来的，上面写着“问候你，约翰”，我就会感到很生气。是哪一位约翰？这位约翰难道不知道在世界上跟他的名字一样的人有很多，并且光我知道的至少就有几十个？难道他可能认为他是我知道的唯一一位叫约翰的？我引用的是一个很普遍的情形。这就意味着人们是用硬性指示来认识他们的名字的。但是人们犯这样的错误（或者成了这个弱点的牺牲品）并不就是说哲学家们也要犯这样的错误。

(19) 就像我在前文的注释中所指出的那样，我是从麦考利那里借来的南茜的例子。我们所对付的是同一个南茜吗？确实，他的南茜想嫁给一位挪威人，而我的南茜则想嫁给一位哲学家，但南茜都有着强烈的意愿。抑或是她会怀揣着所有的分析哲学家都是挪威人的怪念头。在我们谈论南茜的时候，我们是在谈论麦考利的南茜吗？正如所看到的那样，协商一个指称是非常复杂的一种操作。

(20) 不可想象的世界（在叙事性的和修辞性的艺术中）是一种不可能性的例子，也就是读者被引领着想象直到不得不明白不可能想象的地步为止。多勒策尔（Dolezel, 1989: 238ff）就此谈到“自我虚空性的文本”和“自我揭示性的元文本”。在这些情形中，一方面，可能的实体似乎被带入叙事性的存在之中，只要常规的有效化程序得以应用；另一方面，这种存在的地位变得不稳定，因为有效化机制的基础被破坏了。这些不可能的叙事世界包含有内在的矛盾。多勒策尔举了罗伯－格里耶的《幽会的房子》作为例子，在

其中同样的一个事件以各种相冲突的版本呈现出来，同一个地点是或者不是小说的背景，事件也以相互矛盾的时间顺序组织起来，同样的叙事实体被以不同的存在方式表呈出来。

(21) 在这里并不足以反对说，这关涉的是表呈而不是指称。除了这会导致与我们运用某物的图像来指称某物（比如新闻图片就其效果和目的来说会形成新闻）的相当确定的观点相矛盾这个事实之外，不可想象的悖论——被巧妙地排除在指称现象学之外——将会在表呈现象学中重新浮出，于是我们就会一无所获。

(22) 就各种论点的一个很好的概括可以参见萨蒙（Salmon, 1981）。

(23) 另一方面，同样的论点也可以运用在具有较为稳定的历史的国家身上，包括法国在内。说出美利坚合众国这个表达式所指称的对象并不容易，如果有人问自己这个表达式是在购买了路易斯安那或阿拉斯加之前还是之后说出的。

(24) 最近的一个是由圣安布罗焦（Santambrogio, 1992）提出的，对他来说虚构人物类似于“一般性客体”。

(25) 类型（iv）的属性似乎对虚拟人物的百科性定义并不重要，看看我在1985年9月1日的《共和报》上发现的这则奇特的新闻（由于同一条新闻以稍有出入的版本出现在同一天的《晚邮报》上，可以认为这条消息是来自同一个新闻社）：“由《时代》发布的讣告是对一个嫉妒心很强的女人的报复，而不是对某个间谍的暗号，这是《太阳报》披露的。这则讣告宣布在康沃尔郡，马克、蒂莫西和詹姆斯的死亡，他们是一位德国伯爵夫人的‘最心爱的儿子’。丽塔·科尔曼这位伦敦地方官员承认是在玛格丽特·冯·黑森的授意下发布的这个文本，她是这三个男孩的母亲。这家报纸现在发现丽塔·科尔曼目前的丈夫五年前同冯·黑森离婚了，是马克、蒂莫西和詹姆斯的父亲。这三个男孩欢蹦乱跳地活着，其中那个叫马克的实际上还在康沃尔度假，在那里《太阳报》跟他联系上了。‘制造这起恐怖闹剧的那个人就是两年前企图玷污我母亲名声的人，’这个年轻人评价说。在1983年，一家英国报纸发布了一条虚假消息，上面说一位名叫罗伯特·帕克的英国教士就要抛弃妻子、放弃事业跟冯·黑森伯爵夫人私奔。从昨天起丽塔·科尔曼在伦敦没有了踪迹：她同其丈夫离开去德文郡度假了。”注意这则文本特别说出牵涉进这个绯闻的人的名字，它通过S-必要关系把他们相互联系起来，并且赋予他们以“户籍登记处”的属性和相当精确的行为。然而，如果我们认为这是一则故事，我们就会被迷惑。当然有一位丽塔·科尔曼承认把假消息登载出去，但她为什么让这条消息登出去呢？是在她的丈夫的前妻冯·黑森伯爵夫人的授意下登的，我们是这样被告知的。但是既然伯爵夫人知道这三个男孩还活着，她为什么还让科尔曼去把这个消息登出去呢？是为了吓唬她的前夫？科尔曼为什么又接受了呢，既然前夫如今已经是她的了，并且从一起在德文郡度假来看她显然想让她的丈夫高高兴兴的？是为了取悦伯爵夫人？但是为什么如果根据其中一个儿子含沙射影的话，科尔曼对这位伯

爵夫人没有爱，相反为了破坏她的名声还散播她跟一位英国牧师的所谓的绯闻？如果这则消息是虚构的故事，我们就不能用理性的方式来分析它，原因就在于它搞乱了我们具有的有关类型（iv）的属性的观念。要么我们把它当作一起绯闻的开始，其神秘之处以后会澄清的，自然，这则文本也跟这则消息一样让人摸不着头脑，但在这一点上足以认为这家新闻社的编辑是个拙劣的工作者。要么这家意大利报社把英语文本翻译错了，对此就有了一个终结。

(26) 桑普里尼（Semprini, 1997）用一段篇幅讨论了从漫画历史中识别出传奇人物的条件，并且表明他们可以通过名字、显著的相貌特征、没有穿错的衣服、社会地位、一系列的具体技能以及其他各种细节（典型的话语、持续伴随一些典型姿势的声音）来识别。有很多真实存在的人们，我们拥有识别他们的如此细致的示引吗？

(27) 一个索引词或指示词具有脱离语境和环境的意义。但需要承认其被用来指称的方式是必须协商的。杜克罗特（Ducrot, 1995: 309）给出了一个例子，这让我们想起奎因的探险者们面对土著人的gavagai时的困惑。“这个或那个 ，即使把指示的动作考虑进去也不足以界定客体。我如何才能知道某人指给我看的是桌子上的一本书，或者是布满尘土的封皮，或是它的颜色，还是书的颜色和桌子的颜色之间的对比，还是它在此刻给我留下的特别印象？需要一个或许不甚清晰的名词来完成指称行为。”

(28) 参见对instead的两种语境用法的分析（Eco, 1979: 1.3）。

第六章　像似论和次生像似符

有可能月亮还有宇宙的其他部分并不存在；或者月亮是某个伯克利神灵投射出的一个图像。但即使这样，它仍然对于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也对那些晚上对着它吠叫的狗意味着什么（伯克利的神也为它们着想）。我们因此具有月亮的认知类型，并且还是非常复杂的类型。它出现的时候是满月还是呈镰刀状，看起来是红色的还是像蛋奶糕那样呈黄色，我们都能把它在空中识别出来。即使它被云彩遮住了，我们因为看到了它散射出来的光线而能猜到它的存在；我们知道必须在夜晚和每个月的过程中根据它不断变化的位置寻找它。我们关于月亮的认知类型（以及相应的核心内容）也包括它在空中这样的信息，这条信息允许我们明白井中的月亮只是一个倒影。

它是圆体的这个事实是一个更加细致的、随着历史语境的不同而变化的摩尔内容，尽管我们看到的只是它的一面，它还有另一面我们看不见也从没有看见过：例如，伊壁鸠鲁和卢克莱修相信月亮（太阳也一样）完全跟它在我们眼前所显现的一样大。

简单地说，我想表明我相信月亮的存在，至少相信的程度跟相信其他任何事物的程度都一样，包括我的身体在内。我之所以这样强调，是因为我曾经被人指责不相信月亮的存在。这一切都是产生于被定义为“像似论争论”的过程中。

6.1　关于像似论的争论

“在他们的固执的理念论中，他们（那些“符号语言学家”）为了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迫使他们承认实在——在这种情形中是月亮——存在的一切而争论。”这是在一九七四年，托马斯·马尔多纳多就我所写的像似符方面的东西提醒我要像伽利略那样负起责任来，要用望远镜观察。就这样开始了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关于像似符的讨论的最后阶段。(1) 针对理念论的指责——这些确实是当时要忧虑的事情——我写了一篇同样是争辩性的文章（Eco, 1975b）予以回应，“谁害怕望远镜？”。这篇文章我从未再出版过，因为我开始意识到这场争论在公开场合火药味很浓，但在私下里却绝非如此。几乎是在二十年后，马尔多纳多又再版了

他的文章，但是删去了涉及我的那几页，他说是因为我的一些针对他的批评的反驳“有助于部分地修正我的分析前提——我很乐意承认这一点”（Maldonado，1992：59n）。希望这种知识界的诚恳态度对我有所勉励，尤其是在我重新审视当时我所持的立场的时候。

这场争论是在错误的时间发生的，原因是，马尔多纳多在出版他的文章的时候，我的《符号学理论》（他不可能见过）已经付梓印刷了，其中有一章是关于符号生产的。这一章或许能够向他证明我们意见一致的观点要比他所认为的多。无论怎样，让人感到很独特的是，这场争论爆发之后，大讨论就陷入了僵局，好像变成了一场空谈。应当说，这场争论中断了十年：而后来烽烟又起。但是在另一拨人当中，他们对整个事件予以了重新审视。(2)

支持像似符迷恋者和像似符恐惧者(3)之间的争论的进程似乎与十年循环相联系：这个征候并不能轻易看待，鉴于大概一切都要重新考虑以便每隔一段时间就把时代精神推向前台。符号学μ研究组（Groupe μ）说在一九六八年有两部有关图像的著作出版：纳尔逊·古德曼写的《艺术语言》，以及我写的《缺失的结构》。这两部书虽然是由处于不同文化区域的两位作者在同一时间写的，但其中所包含的例子以及观点却很相近。好像刚才还是相隔甚远的两个人，通过驳斥全部的理念论都开始“观察图形”，他们就注意到了一些共同的反应。

在我重新阅读一九七四年到一九七五年的争论时，可以清楚地看到这场讨论围绕三个问题：（i）感知的像似特性，（ii）一般知识的基本像似特征，以及（iii）所谓的像似符号的特性，换句话说，就是皮尔士称之为次生像似符　（从现在起我们就如此专门指称它们）的那些符号的特性。在我对马尔多纳多所做出的回应中我似乎对（i）想当然地接受下来而没有进行讨论，我在（ii）这一点上没有妥协，同时详尽地讨论了（iii）。我的错误在于把这三个问题分离开来，但马尔多纳多的错误大概是把它们结合得太紧。从他就感知的受驱动性质所持的观点中，马尔多纳多获得了用抽象理论　所表述的知识的定义。以后来看这似乎像是《克拉底鲁篇》的漫画版：米老鼠的形象是通过定律还是特性使我们联想起老鼠的？

（i）和（ii）已经在2.8中讨论过。我认为人们（无论他们代表的是镜像反射认知法还是建构主义认知法）对（i）不会有什么疑问，即使回到七十年代也是一样。然而，我必须承认，为了讨论次生像似符这个问题，我把感知像似论降级为缺失符号相关性的领域。(4)另一方面，

很多哲学像似论者（不仅仅是马尔多纳多）把感知像似论同所谓的像似符号的像似论等同起来，把前者的优点赋予了后者。

最后，对于我们将在以后要考虑的一系列原因，这场争论引领人们用视觉实体去识别像似符和次生像似符，包括心象和那些我们称之为图画（这样就可以避免超量负载着意义的语词，如“图像”）的符号。这再一次让这场讨论部分地脱离了轨道，而实际上每个人都应该清楚像似符的概念和次生像似符的概念所关涉的也都是非视觉经验。 (5)

6.2 不是一场发生在疯子之间的争论

让我们平静地考虑这个问题。争论的其中一方质疑像“相似性”这样的模糊概念，并且想说明由次生像似符引起的相似的各种印象是如何作为相似性产出规则效果的（Volli, 1972）。我们日常生活中的大部分是建立在——因为没有更好的词语来表述——所谓的相似性的关系上；就是因为相似性的原因我们才会识别人的；正是基于代指符的相似性我们才能运用通称性语词；感知本身的连续性是由对形状的识别来保证的；正是由于形式上的原因我们才能够把正方形同三角形区分开来。这些人是否会否认上述一切呢？即使我们继续看次生像似符，这些人有无可能否认这种证据——例如，佩恩或艾维顿拍的一张照片比贾科梅蒂创作的骨架人形雕塑看起来更像是被描摹的那个人，而即使是来自非西方文化的一个人如果把来自古罗马的一组雕塑拿给他看也会把这些雕塑识别为人的形体？ (6)

显然不会否认。并且让人心同此情地看到，在争论的第二阶段（从八十年代到现在），很多著名的反像似论者急忙表明他们对感知的像似性的信奉——就像斯大林主义者或麦卡锡分子举行的作秀式公审中的被告那样，因受到胁迫首先要做的就是再三申明他们对体制的忠诚。例如可以参见贡布里奇（Gombrich, 1975）。

在另一方面，那些如此之深刻地相信感知的像似性理据的人们会不会同时也否认图形规约、比例规则和投影技术，以及所有这一切都会在次生像似符的生产和识别中发挥作用呢？这看来是不可能的。这不是发生在疯子之间的争论。 (7)

6.3 六十年代的论点

也像索内松在他的很多作品中回想的那样，在符号学领域，像巴特（Barthes, 1964）在他的关于潘扎尼意大利面的那篇著名的文章中所说的那样，视觉语言是没有符码的语言。这种说法表明符号学把图像原封不动地就像展现在我们面前那样看待，想方设法为它们的链接寻找修辞规则，或是用那些弥补其模糊性和嘈杂性的语言信息来定义它们之间的关系，这样就促成了它们的意义的建立。

也是在第四期《交流》杂志中，麦茨首次提出了后来成为电影符号学的见解。他也认为作为图像的电影画面没有符码——纯粹的类比物，他专门为电影画面设立了符号学研究（或者就像他们在《交流》中所说的那样，是症状学研究）。

这种情况发生在符号学声称自己是万能钥匙 ，能够把一切交流现象减缩为可分析的文化规约的时期；发生在人们接受了索绪尔的原则，根据这一原则符号学的目的是研究“社会生活框架中的符号的生命”的时期；发生在符号结构主义处于决定不去对付过多的实验室类型的表达式的研究时期，无论这些表达式是语言的还是其他什么形式的，如约翰吃苹果 或如今的法国国王是秃子 ，或者是什么复杂的文本（即使以前有过关于文本符号学的讨论）。这些文本中的大部分都是取自大众传媒界（广告、照片、电视传送画面），即使不涉及大众传媒，它们仍然是叙述性文本、说服性论争和修辞性策略。

这门新兴学科对句子的良好构成不感兴趣（它把这种研究贬抑给了语言学），对句子和事实之间的关系也不感兴趣（很不幸这种关系也湮没无闻了），就像阐明策略那样使某物“看起来为真”。于是，兴趣并不是集中在当有人说天在下雨而确实是在下雨（或者不在下雨）时发生了什么，而是集中在一个人通过说话引领他人相信今天在下雨所依据的机制上面，以及那种相信的倾向所造成的社会文化影响。

结果就是，当某人看到一则广告上面出现了一杯冰啤酒，问题不在于解释是否以及为什么这个画面对应于客体（我们后面会看到这个问题并没有离开），而在于解释那幅画面让什么样的文化假定性世界发挥了作用，以及这幅画面是如何试图重述或修正那个世界的。(8)

促使人们考虑像似论现象的动力应该来自同皮尔士的遭遇——应该这样说，大部分主张把皮尔士当作符号学家予以重读的要求就来自符号结构主义范式内部。(9) 但是就皮尔士的著作而论，无疑更多的注意力被集中在无限符指以及文化共同体内的阐释的增长（当然这是基本的、

不可或缺的）这两个方面，而不是集中在给动态客体带来冲击的那个更为封闭的认知时刻。

反驳所谓的幼稚像似论是有原因的，这种像似论的基础是相似性的直觉观念。这一反驳矛头更多指向的是那些把（作为一个感知时刻的）像似论简单地同次生像似符混同起来的人们，而不是皮尔士。如果对于人们来说像似符就意味着“像似性的符号”（而因此在皮尔士看来也就是次生像似符，对其“象征性的”或宽泛意义上的规约性内容他从未否认过），那么说它具有所表呈的客体的属性，就好像把它置于同他们所指称的客体的直接（也是幼稚的）关系之中，也因此看不到它所服膺的文化谐调（简言之，就是把第三性当作第一性来看待）。我认为（参阅2.8）我要对那些先前的简单化予以修正，但也有必要明白人们当时之所以如此反应的原因。

次生像似符以自然而即刻的相似性、没有内容谐调地指称其客体，这个基本上无可辩驳的前提假定重新又把符号和指称物的直线对应关系带入视觉符号学之中，而这种直线对应关系因其近乎外科手术式的直露而被从言说语言符号学中赶了出去。(10)

这不是否认以某种方式被某物驱动的符号的存在（实际上我已经在《符号学理论》中用整个关于难度　的那一部分探讨这个问题），而是在理据、自然性、类比、非编码、“弱”编码和不可说性中间做细致的遴分。这一尝试采用了多种路线，其中有一些证明是死胡同，而其他路线却能通往一些地方。

6.4　死胡同

作为一个绝对死胡同的例子，我想引用的是通过语言范畴不仅是对次生像似符而且还对建筑这样的符号系统所做的考察努力——比如，最小的区分单位、双重阐明、纵式和横式，等等。这个努力没有走多远，但是历史原因也应用在了这种情形中。看看同帕索里尼（Pasolini, 1967a）的争论。他在这场争论中认为电影是建立在“现实性语言”这种人类行为固有的语言的基础之上。在电影中，电影语言的基本符号据说是在银屏重新生成的真实客体。虽然帕索里尼后来弱化了在一篇今天看来需要用皮尔士的观点进行再思考的文章中的那些早期陈述中的激进主义色彩，但他的反应出于这样一个事实：符号学者中的“强硬派”对去掉

现实性幻觉生产的神秘化感兴趣——就像他们当时常说的那样——以及对揭示电影中的技巧、蒙太奇和渲染感兴趣。[(11)]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也还要对在电影中出现的可分析性的“语言性的”实体予以个体化，我还引述了我自己写的关于电影三重表述的章节（Eco, 1968：B4, 1.5—1.9）。[(12)] 不幸的是，这些章节仍然在被翻译，甚至在各种文集中再版，但并不值得再读，如果不是为了文献目的的话。

举这么一个例子：一条路线肯定是通往某个地方，但不是朝向所意欲达到的方向。借助这个例子，我要提到的是把类比性降解为数字性，也就是要演示那些次生像似符似乎从视觉上与它们的客体相类同，但这些符号也可以被分解为数字单位，也因此可以转化为数学算法（借助这些算法就具有了可生成性）。我感到自豪的是，提出了在六十年代似乎是不相干的技术性问题——但是在图像的计算理论启发下——今天这个问题却极为重要。而当时这个看法只有修辞性价值，因为它暗示围绕着次生像似符的“不可说性”氛围可以被降解。从符号学观点看，这不能解决任何问题，因为即便肯定了图像可被转化为表达层面的数字性，也并没有消除在认知层面上相似性效果的产生这个问题。

6.5 相似性和类似性

另一条路线证明更具生成性。由于相似性概念似乎有些模糊，并且在任何情况下都是循环性的（看起来像的具有像似性，具有像似性的看起来像），它必须在一个过程网络中分解开来才能生产类似性。[(13)] 类似性的内容是通过投射几何、皮尔士的图形理论和基本比例概念本身揭示给我们的。但这并没有消除感知像似论问题，也没有消除初级像似论的一个元素——即在所谓的皮尔士相似性意义上的“相似性”，是感知连续性的最根本的基础——是如何在（建立在类似性标准上的）次生像似符的感知中存活下来的。

梅和谢恩费尔特学着帕尔默（Palmer, 1978）的样子提出了图6.1所示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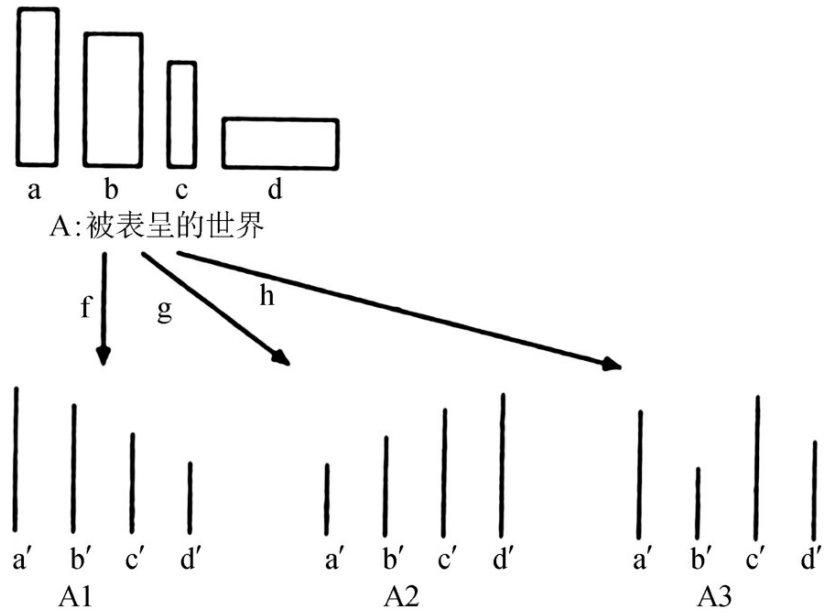


图**6.1**

想象一个由只有客体a—d所表呈的世界（没有必要确定这是一个真实的世界，还是一个由抽象实体占据的可能世界）。把A1、A2、A3看成是这个世界的三个不同的“像似性”表呈（顺便说一句，这些都完全有权被视为是对这个世界的三种表呈，就像在1.8中所讨论过的那些一样）。这三个表呈中的每一个都接受了建立类似性的单一标准：通过表达“高于某物”的属性，（应用在A1上的）标准f所关涉的只是涉及这个世界中四个图形之间的高度关系，而这就是为什么d是用d'以垂直线的形式表呈的，是从无需怀疑的宽度或d在与其他三个图形的关系中表现出来的平行性的属性中抽象出来的。（在A2中的）g这个标准再一次关涉高度关系，但是关涉的方式是通过表呈“低于某物”的属性（于是产生了A1和A2之间一种逆对称的可视关系）。（在A3中的）标准h更为复杂：它所关涉的是面积范围，但通过在A2中所使用的映射机制表达的是“大于某物”的属性。换句话说，客体越大，表呈它的垂直线就越短。这三种表呈当然是由客体的属性驱动的（线的长度不能随意选择），因此也就理所当然地在表呈和被表呈物之间建立了一种超像似关系。这种关系被定义为是同形态的，并且在表呈中保留了被表呈物的一些结构属性。但就这一表呈并不具备它所表呈之物的一样的形式而言，这种关系却并不是同构的。

这是一个关于类似性的很好的例子，是由规则驱动并且建立起来的。每个表呈和被表呈物之间的某种“相似性”被保持了下来，即使类似

性规则改变了。顺带说一下，这个过程对应于我在《符号学理论》中所定义的非编码关系（内容的虚拟空间中被投射到表达式上的点），以及对应于后叶尔姆斯列夫传统（最主要的就是格雷马斯学派）所谓的半象征性　的东西：在其中我们所拥有的系统的特点不是表达层面和内容层面之间的一致性　（就像在下棋游戏中的某一刻的棋盘图片，或在一幅肖像中那样），而是通过不同平面的两个相关范畴之间的关联获得特征描述的（Greimas and Courtés, 1979）。用更容易被理解的话说，在雅各布森的著作（Jakobson, 1970）中，是 和不 的原动手势不是由它们“所类似的”客体（是哪一个客体？）驱动的，而是它们根据非任意性关系把原动－空间构形（头的运动）同范畴对子（肯定和否定）联系起来的——即使在一些文化中它们似乎跟我们的不一样，它们毕竟与它们所表达的内容有着一种驱动关系。

不管怎样，对这三个表呈的理解是基于对线条的长度差异的感知（更不用说长方形的不同格式了）：现在，作为更长或更短的属性不是由类似性规则建立起来的，而是基于感知的自然像似论其自身所要求的结果 。

我如此这般感知一个球的时候，我是对一个圆形结构做出的反应。我不能说我的主动行为对我把球感知为圆球体有多大程度的帮助，但的确是以一个先前所形成的认知类型为基础，即我还知道球应该由橡胶制成、有弹性，于是根据它运动或被抛掷的方式而能够滚动和弹跳。为了知道这是一个球　（这是感知判断的最基本的内容）为真，我就必须抓起它来抛它（语用原则在这里发挥作用）。但是，毫无疑问的是，感知判断的出发点是初级像似论现象，基于此我立即把握住了与其他同类客体的相似性，我对其他客体已经有过经验（或者它们的认知类型已经以非常准确的方式传达给了我）。对于远古的祖先来说，在他们看到月亮的时候并没有谁提供给他们细致的认知类型，月亮或许起初看起来不是圆球体，但肯定是圆的（在满月的时候）。

这一初级像似论是一个难以定义的参数：重复维特根斯坦的话说（Wittgenstein, 1953, §50），它就跟巴黎的标准米杆的长度是多少差不多。显然，这个杆子的长度就是一米长，因为它所表示的就是我们所基于的用来根据米的十进制确立长度的参数。当然，在标准米杆这个情形中我们可以使用另一种参数以及用英尺和英寸来测量，这样就避免了自我谓述。但是，在初级像似符这种情况中，就不可能转向另一种定性测量系统，因为即使有另一种，在感知层面上也是不存在的。在感知层面

上，你不可能离开把相似物本身识别为相似物而谓述任何一个相似物。我们以后可能会说弄错了；一种颜色的感知影响可以通过把它同另一种颜色放在一起而得到调整，但是在那种情形下我们只是选择了一种相似物而不是其他的相似物。所以这种对相似物的经验不能被用来判断类似物，而类似性的规则也不能被用来定义初级像似物的相似性。

但是我们必须回到原先的争论上去，去探讨之所以试图把相似性整个地转移到类似性上去的原因。存在着一种偏爱图示手法的倾向，借助这些手法（回到贡布里奇一九五六年的著作中的那个经典的例子上去）丢勒的犀牛如果根据一种文化类型判断的话有鳞甲，而如今他的这种犀牛在我们看来只是类似犀牛的动物，尽管如此我们也不可能把它看作鳄鱼。

6.6 轮廓

反像似论者的激烈态度还反映在有关轮廓的辩论上。我想再引述我自己的一些东西，因为批评别人的粗心或错误不妥，而实际上我们跟他们犯的是一样的错误。在《缺席的结构》中，我认为我们不能说次生像似符具有所表呈的客体的属性，因为如果我拿出一张纸，画了一幅马的轮廓像，所画之马具有的属性（连续的黑色线条）正是真正的马所不具有的。于是，我所再生成的没有感知的条件那么多。

轮廓问题被霍克伯格（Hochberg, 1972）、肯尼迪（Kennedy, 1974）、贡布里奇再次拾起来，他们对他的原初的规约论（1975）提出了批评。人们常常认为在自然界没有线条，所以轮廓线是人造的东西，贡布里奇是这样认为的，心理学家如今倾向于否认他们的理解必须像其他符码那样来获得。轮廓是一种感知替代物，充当非连续性的指示物。他注意到轮廓可以作为一种对运动的视差效果的期待，因为我们所及的客体总会把它们自己同背景脱离开来，但是仍然保持内在一致性，即使我们稍微动一下脑袋（1975）。换句话说，如果看到一匹马站立在一处景色中，我动一下脑袋或是改变一下位置，就会看到我以前没有看到的这幅景色的其他方面，而马还是那匹马：于是，画出的轮廓就说明了这个感知性的“边界”。 (14)

早在《符号学原理》（3.5.2）中我就按照卡尔克霍芬（Kalkhofen, 1972）所提出的观点回到轮廓这个主题上来（这次是手的轮廓）。手具

有一个黑色轮廓的属性再次被否认了。但是，如果手放在了一个清晰的平面上，吸收更多光线的身体边缘和反射光线的部分之间的对比生成了连续线条的印象。这是可以接受的。我要谈的是替代性刺激物　　的观念，而这个观念早在《缺席的结构》中就提出来了，这一点我们将会看到。(15)

但在我们谈论替代性刺激物之前，值得去做一些思考的是，说轮廓在本质上已经给出是什么意思。

让我们针对吉布森的心理学的“生态”版本进行一番考虑。根据这个版本，客体似乎具有一些特权性的特征，这个特征直接激活我们的神经细胞，结果是我们所把握的客体的内容就是该客体所优先提供给我们的。对此，格雷戈里（Gregory, 1981: 376）争辩到，为了确定感知环境的所有必要的信息——不受任何阐释机制的干扰——都是以光线刺激的形式抵达我们身上的，这些光线刺激已经被客观地组织起来；这一点意味着回到了在阿尔哈曾和阿尔肯迪就光线而提出观点之前的感知理论，也就是说回到了来自客体的“假象”观念。我们要仍然坚持中世纪的观念，即知性所把握的是在客体中最为关键的东西，它的实质骨架，其本质　。但是承认格雷戈里的论点有诱惑力并不证明它就是正确的。实际上，（原则上）没有什么能禁止我们认为古人是正确的，而吉布森回到他们那里去也做对了。

我认为，说轮廓已经被刺激场给出，不同于说刺激场以确定的方式给出了客体。后者被认定用来决定我们的完成了的感知，而感知只是识别和接受通过感官提供给它的东西。这种差异所关涉的时刻是被皮尔士看作初级像似论的那一刻，或者是他称之为感觉，以及完成了的感知判断。

胡贝尔和威塞尔（Hubel and Wiesel, 1959; Hubel, 1982）告诉我们，在产出一个刺激源的时候，我们的神经细胞对已经存在于刺激物中的最佳定向做出反应。胡贝尔和威塞尔在猫的大脑中插入钨微电极之后，他们就能够确认什么细胞对什么样的刺激物做出反应，并且证明给这种动物看掠过屏幕的一块黑点的时候，它就会对一个方向的运动做出反应，而不是对相反的方向做出反应。但是不仅如此。在某一时刻，一张幻灯片被放置在检眼镜中，猫就会以某种即刻的细胞扩散的方式做出反应：得到确认的是这一反应与幻灯片上的图像无关，而是与这样一个事实有关，即在进入机器的那一刻，幻灯片把其边缘的阴影印在猫的视网膜上，而那正是“细胞所想要的”。

现在，这些数据告诉我们感觉　是如何被接收的，但他们是否能够告诉我们感知　是如何运行的就值得怀疑了。他们告诉我们猫（它们不会被反像似符理念所感染）并不是接收一堆杂乱无章的感觉，而是被引领着在舍弃其他特征的情况下聚焦于刺激场的某些特征。但这是由客体的生成方式造成的，还是猫的生成方式引起的？心理学家对从这些实验中得出结论非常谨慎。我们很容易接受的是，当一只猫看到一张桌子，它所受到的影响多来自桌子边缘上的光线入射而不是桌面上的其他方面。对我们也一样：但是从此开始继续声称同样的过程被延长了（既在我们身体里面也在猫的身体里面），总是通过客体的主动性一直延续到更高层次的感知，就要另当别论了。

不错，胡贝尔认为我们的大脑皮层细胞对散光反应迟钝，结果就是我在一个黑色背景下看一只鸡蛋，负责鸡蛋中心区域的细胞没有被刺激，而是那些受到鸡蛋边缘刺激的细胞做出了反应。但就是从那以后，胡贝尔总结说：“来自这些细胞组的信息在后续的阶段是如何组配起来而沿着一个路线把我们称之为线条或曲线感觉的东西建立起来的（如果确实有像这样的事情发生的话），仍然是一个完全的谜”（Hubel, 1982: 519）。相当正确的是，关于一个感知理论层面的结论不是从感觉的样态方面的数据中得来的，并且实验者不会冒险去说因此知识就像是一种镜式符合，而并不是一种建构。

约翰逊－莱尔德在提到胡贝尔和威塞尔所做的调查时，提醒我们“试图通过只研究神经细胞来理解视觉，就像马尔所说的那样，就好像试图通过只研究羽毛来理解鸟的飞行一样”（Johnson-Laird, 1988: 72）。所有这些调查都没有论及计算了什么、我们的感知系统是如何详尽地实施那种计算以及我们的大脑软件是如何在计算过程中发挥作用这三者之间的区别。与我们的视网膜从周围环境接收刺激物的机制无关，我们的心智机制如何处理这一输入的问题涉及的是我们的期待系统。

> 不论在光线中有多少信息落在了视网膜上，都存在着一个心智机制恢复在一个场景中的事物的身份，以及识别出那个视象所清晰地展示给意识的这些事物的属性。离开了这些机制，视网膜上的视象就同电视摄像机所产生出来的图像一样没有用 处，与幼稚的观点相反，它们就看不到任何东西……这些过程必须依靠某些关于世界的假设 。（Johnson-Laird, 1988: 61）

不仅如此，认为从感觉到感知的过程涉及具有优先性的不变的程

式，（人和动物的）大脑以持续不变的方式对这些程式做出反应，即使完全接受生态学感知理论（以其最直接的形式：那里有什么，我们就看见什么，仅此而已），这一切也仍然没有告诉我们次生像似符的样态，我们就是利用这些样态以人的方式表呈那些感知的相同客体的。

这一误解的关键问题还是在于从感知的初级像似论（即从感知性地存在着相似关系这个证据）向已经确立的类似性理论的直接过渡，或者说是相似效果的产生理论。只要一个人参观过一家香水工厂就会遇到奇特的味觉经验。我们可以很容易地（在感知经验的层面上）识别紫金香的香味和薰衣草的香味之间的区别。但是如果我们想产业性地批量生产紫金香或薰衣草的香精（这种香精必须引发这些植物所刺激出的同样的感觉，尽管浓度有些提高），参观工厂的人却会被难以忍受的恶臭和难闻的味道所熏倒。这说明要取得紫金香或薰衣草的香味的感觉，就需要把各种化学物质混合在一起，尽管这些物质对嗅觉来说很难闻（即使结果是让人闻起来好闻），我不敢肯定大自然也是这样，但是似乎显而易见的是去接受紫金香的香味的感觉（即基本像似性）是一回事，而生产同样的感觉却是另一回事。为了产生替代性刺激物，第二种情形要求使用各种技术。

比如，试想有两个（以一定的角度出现的）图示图形：一个是圆柱体，一个是立方体。 (16) 一位幼稚的像似论者会说它们如其所是地表呈了一个圆柱体和一个立方体；一位像似论的认知价值的支持者会说（而我们也不能不同意），在正常情况下——当文化继承是相同的时候——这些图形就会允许一个主体去识别出一个圆柱体和一个立方体，并且把它们区别开来；轮廓的自然本性的支持者（我决定我也要成为其中一员）会说两幅图的线条准确地绕成了轮廓，客体据此轮廓把自身呈现给我们。

但是这种表呈从一定的角度来看 是“好的”，这就是所有用恰当的表呈的功能，应用的不论是什么样的投射规则。角度是一种让客体连同观察者的位置一起发挥作用的现象，后者在一个三维客体被观察的时候也发挥一定的作用。因此，次生像似符在某种程度上讲以另一种形式体现了观察的这些条件。但是，现在让我们对这一事实做一下思考，即围绕圆柱体的轮廓的直线跟围绕立方体的表面的直线有着不同的指号功能。围绕圆柱体轮廓的平行线是替代性刺激物，它们所表呈的是我们不论从哪个方向看所看到的圆柱体在其背景中呈现出来的方式（这些线条的数量如果我们转动圆柱体的话将会是无穷的，泽诺承认绝不会看不到圆柱

体的轮廓的无限性）。但相比之下，立方体的线条所表呈的不仅是从那一个角度看到的那个客体的轮廓，而且同时还表呈了这个客体的边缘，即使在它们的视角关系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仍然保持这样，取决于我们观看或表呈这个立方体的角度。在两种情形中，我们所研究的都是替代性刺激物，但这些刺激物“替代”了不同的现象，一部分取决于客体的形状，而另一部分则取决于我们决定观看它的方式。

6.7 替代性刺激物

反像似论者只考虑马的轮廓或想象出来的犀牛，而不会提出由观察者在面对一个现实性或超现实性的图像时所体验的对相似性的直接印象。在《缺席的结构》（Eco, 1968: 110ff）中，我考察了一则一杯冒着泡沫的啤酒的广告，引发了一种明显的清凉感觉，因为在杯子上你可以看到一层薄薄的冰汽。显然，这个图像所包含的不是杯子，也不是啤酒，也不是冰汽：而是暗示出了这个图像重新生成出对客体感知的一些条件 ：在其中，在感知这个客体时，我会被表面上的光线的发生而触动，在这个图像里有着某些产生同样效果 的色谱对比，或是令人感到满意的相同效果。

因此，即使我意识到我所看到的不是一个杯子，而是一个杯子的图像（但也有看走眼的情况，我没有意识到这个图像是一个图像），我所利用来感知某物的感知推断（当然是在先前的认知类型的基础上）跟我感知真实客体所利用的一样。从替代性刺激物代替有效性刺激的相对令人满意的方式上判断，我把图像要么看成是一个好的近似物，要么是一个实在主义的奇迹。

如今，替代性刺激物的观念经常被各种心理学家所断言。例如，吉布森（Gibson, 1971&1978）在“间接感知”或“二手感知”的情形中就说过。霍克伯格（Hochberg, 1972: 58）在几个场合说被一幅图画所表呈的场景是一个替代物，因为它以“相似于”真实场景的方式作用于观察者的眼睛；一个轮廓就是“一个刺激物，在某种程度上等同于视觉系统用来常规性地在视觉领域为客体的图像编码的特征”（Hochberg, 1972: 82）；当两个表面的边界出现在视觉区域中的时候，伴随着的往往是亮度的差异，于是轮廓就提供了一个深度索引符，从它让我们（感同身受地）感知亮度差异被发现的那个边界这层意义上讲（1972: 84）。

马尔（Marr and Nishishara, 1978: 6）对计算机模仿感知过程进行了

研究。这项研究表明，一个场景和一个场景的绘画在我们看来是相似的，因为“艺术家的符号在某种程度上对应于在正常的对图画的阐释过程中从图画那里计算出来的自然符号”。

但是对于所有这些定义的模糊性没有什么疑问（在这些定义中我们经常遇到诸如“在某种程度上”这样的表达）。这些定义与其说是解释了替代性刺激物的运行方式，还不如说是承认了它们存在并起作用这个事实。我们必须在所有这些情形中运用替代性刺激物。在这些情形中，接受者所做出的反应跟面对真实刺激物是一样的，就像鸟对引诱哨声做出反应那样，或像在广播或电影中音效专家（利用奇特的设备）提供给我们跟听到马的奔跑声或飞驰的汽车的咆哮声所经验到的一样的声音感觉。替代性刺激物的运行原理仍然不明，也是因为这些“替代”的范围从最高的高保真度，到让我们好像是在接受不存在的刺激物那样的简单邀请，后者我们接下来将会看到。

即使我们并不确切地知道替代性刺激物如何运行，它们也仍然存在。这个事实在狄德罗写的关于夏尔丹的一些章节中被绝妙地阐发出来了：

> 艺术家在桌子上放了一个旧的瓷器花瓶、两块饼干、盛满橄榄的杯子、一篮水果、两杯半满的葡萄酒、一只酸橙和一些馅饼。看别人的画我似乎需要让人再造一双新眼睛；而看夏尔丹的画我所需要的一切就是保留自然给我的眼睛，并且很好地使用它们……瓷花瓶是瓷的；这些橄榄确实是由眼睛把它们从漂浮其上的水中分离开来；如果我想吃这些饼干，我需要做的一切就是把手伸出去拿它们；我需要做的一切就是剥开橙子的皮挤压它，拿起这杯葡萄酒喝它、拿起馅饼把刀子插进去……噢，夏尔丹，你撒在你的画布上的不是白色、红色或黑色；你撒的就是客体的实质，你凝聚在笔端的、放在画布上的是空气和光线。

乍一看，狄德罗的赞许表达了一位欣赏者的喜悦。他相信不可能有绝对意义上的现实性绘画，却发现自己处于现实主义杰作面前，在这幅杰作里，来自真实客体的刺激物和“替代性”刺激物之间没有鸿沟。但是狄德罗没有这么幼稚。第一印象减损之后，并且清楚地意识到他所看见的不是真正的水果和饼干，他似乎离这幅绘画更近了，在其中他发现他是远视：

> 人们不明白这个魔法。颜色是以厚厚的几层的方式运用的，一层叠一层，其效果从底下往表面渗出。有时会有人说是蒸汽被吐在了画布上，有时又好像抹了一种淡淡的泡沫……你离得越近，一切就会模糊、变平，以至于消失。再离远一些，所有的一切又重新生成和再现。

这就是问题所在。被真实客体引发的刺激物，带着从感知识别的角度可以忽略的变体，以不同的距离运行。替代性刺激物如果过近地被考察的话就会偏离了它们的幻觉特性以及表达的质料，而这一质料不是它们所表现的客体的质料；为了获得它们的像似效果，需要一个计算过的距离。这就是躲在看走眼背后的那个原则，替代性刺激物的本质的突然显现。夏尔丹的魔法是由这一事实引起的，即他为观者所提供的刺激物不　是客体提供的那些。狄德罗承认他不能明白画家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但他不得不承认他理解了。狄德罗以他自己的方式在赞赏像似论的奇迹中陈明了次生像似符的非自然 特性。

我想详尽地阐述梅洛－庞蒂关于骰子所发表的一番见解（Merleau-Ponty, 1945: 2，III）。骰子就在那里，可以从不同的角度看见。它可以是那些在我旁边的人看不见的那一个，因此它就是我个人历史的一部分。在我看它的时候，它就失去了物质性，而把自己减缩为视觉结构、形式和颜色、光亮和阴影。我注意到不是骰子的所有面都能落入我的感知域，物自体只有从我个人的角度才能被看见。我所把握的不是这个物本身，而是由这个物所定位的经验，以及我经验这个物的方式（剩下的我们不妨说就是推论，一种如果别人也看见该物它又会如何的假设）。我用我的身体感知这个骰子，其中包括我看它的角度。如果我的身体（或视角）移动了，我看到的会是别的什么。多亏了长期的感知经验，我知道这一切。但是面对替代性刺激物（一个骰子的表呈，就它来讲，即便我变动视角也可能看不到它另一面的任何东西），我早已经接受了有人为我而看到了 这个说法。

于是，发现替代性刺激物的一个很好的规则似乎是这样的：如果我改变了我的视角，我看没看见新的东西？如果答案是没看见，这个刺激物就是替代性的。 (17) 这一替代性刺激物想强加给我那种如果我从替代者的角度观察事物所具有的感觉。在我面前有一幢房子的轮廓（我们看到轮廓是在自然中建立起来的）；如果我动一动，我能看到房子后面的树吗？如果我看不到，那么这个刺激物就是替代性的。只有通过占有在我之前已经看到过的某人的角度，我才能决定一个刺激物是不是替代性

的。这个替代性刺激物阻止我从我的主体性角度看（或听），这个主体性被理解为我的肉体性；它只给我事物的一个轮廓，而不是像真正的感知那样提供给我很多轮廓。为了确定一个刺激物是不是替代性的，你所要做的一切就是动一下你的头。

6.8 回到话语中去

我对这场关于像似符的争论的历史原因所做的审视或许已经表明这场争论又被提起的原因。研究社会和文化生活中的符号运作的符号学理念不再要求具有作为辩解者的前辈们的论辩活力：这就是事实。符号学研究在亚文化层已经得到了发展（从动物符号学到我在2.8.2中提到的细胞通讯中的问题）。在这个层面上，像初级像似论这样的概念重新出场，而没有被溶解在文化规约的汁液里。很多人逐渐地从符号结构主义范式转向皮尔士的范式（至少是企图把两者的大部分有趣的方方面面融汇在一起）。对阐释用在任何数据方面所假定和建构的东西的信仰导致了（当然是在文本领域，就德里达而言，但是对于世界也是这样，至少在晚期的罗蒂那里是这样的）解构主义式漂浮的胜利。对于那些认为我们需要以某种方式调整这种局面的人来说，需要对付阐释的极限问题。这正是我在一九九〇年出版的著作中所使用的表达，所涉及的是文本阐释，但是早在当时关于漂浮和无限指号的文章已经提出了阐释世界的限度问题；对于世界而言，我已经怀着更大的决心在1.8—1.11中探讨过这个问题。

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回到次生像似符的讨论上来。我这样做并不就是认为我没有抵挡住拥有我自己的转向的诱惑。我要更为谦逊地说，我认为我正在做的一切是把我以前落在背景中的东西拿到前景中来，而不是放弃它，但以这种方式两个“身影”都清晰可辨。

6.9 观察和绘制土星

我同马尔多纳多的讨论是由他提出的反对观点而引发的。我主张像似论：伽利略在他的望远镜中所看到的月亮的图像是一个像似符，于是也就具有与月亮本身的内在相似性。我反对说在望远镜目镜的图像不是像似符——至少在像似性符号这层意义上讲不是。像似符，或者月亮的次生像似符，就是当伽利略在望远镜看了以后画了一个月亮的时候出现

的。由于伽利略已经了解了关于月亮的很多东西，因为他和其他人一样都用裸眼观察过月亮，我选择讨论一种更加原初和更加“闻所未闻的”情景：伽利略第一次通过望远镜观察土星，然后——就如他所见，比如在《星际信使》中，画了一幅土星的画。

在这种情形中有四个元素在发挥作用：（i）作为物自体和动态客体的土星（即使不是一个客体，它也是一组刺激源）；（ii）发光刺激物，伽利略把眼睛放在望远镜上看的时候接收到的（需要光学来研究在被这个星球折射的光线穿过宇宙空间，通过目镜和双凸透镜的时候发生了什么）；（iii）伽利略所重新构建的土星的概念类型，直接客体（该客体在某种程度上不同于他极力用裸眼观察图形时所拥有的那一个）；（iv）伽利略所绘制的土星的图画（次生像似符）。

显然，这四个元素是按这个次序排列的：

土星－自体——透镜上的土星——认知类型——绘画

如果我今天想画下我在望远镜里面所看到的东西，我就会这样做。但是，伽利略这是在第一次观察。在观察时，他看见了以前从未见过的东西。伽利略在几封信中把他相继获得的发现传达给收信人，并且你可以看到他为了看见而做出的努力。例如，在三封信中（一六一〇年写给卡斯泰利的；一六一〇年写给琼蒂的；一六一一年写给梅迪奇的）他说他看到的不是一颗星，而是连成一条直线，与赤道平行，他把自己所看到的表呈为图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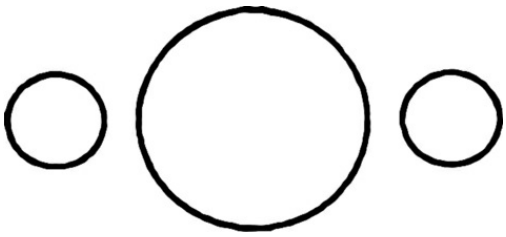


图**6.2**



图**6.3**

但是在其他信件中（比如一六一〇年写给梅迪奇的；一六一二年写给维尔塞利的）他承认，由于“仪器的不完善和观察者的眼睛”，土星也可能呈现为这样（“以橄榄形呈现出来”，图6.3）：

这个图形所清楚地揭示的是，既然完全不可能料到一个星球会被环状物环绕（这种看法无论怎样都是与当时关于天体的每个观念相抵触的），伽利略试图弄明白他能看到什么，也就是说，他不辞辛苦地想建构一个（新的）土星的认知类型。

伽利略看了一遍又一遍之后（参见他于一六一〇年写给博罗梅奥的信），最后确认不再是两个小的球体而是更大的天体，“形状也不是圆的，而是可以从被包围的轮廓看出，两个半椭圆形加上在上面提到的轮廓中的两个模糊的小三角形，并且与土星的中间那个球体相邻。”这一考虑让伽利略画出了第三个表呈（图6.4）：



图**6.4**

如果我们看这张图，我们就会识别出土星和它的光环，但这正是因为我们已经看到过其他的阐释过的表呈，这张简笔画预示了这些表呈的几个相关的特征（一个围绕着它有一个椭圆形的天体——需要我们在一幅说明不了这个天体的简笔画中看到的视角）。要注意的是伽利略没有看到这个视角，否则他说的就不是两个半椭圆形，而是一个椭圆形的带状物。[(18)] 伽利略还看到了一只米老鼠，有着一张脸，上面还有两个大耳朵。但不可否认的是这第三幅画更像是土星在最大的斜度点上的连续的图像，甚至像是照片图像。无论是什么情形，它在形态层面上都对应于一位具有普通知识水平的人所拥有的土星的认知类型。要注意的是（由于所声称的认知类型和核心内容或直接客体之间的巧合），如果一个人被要求表呈土星，这个没有特别图形天赋的人在今天也会画一张跟伽利略基本相似的画，或许会把两个椭圆形的较低的部分补充完整，这样这个环状物就会从这个天体前面经过。

在伽利略的努力启发下，人们会被引导着认为不是认知类型的建构先于图画；甚至不如这样说，是在其后：

土星－自体——透镜上的土星——绘画——认知类型

伽利略是通过试图把所接受（在这个阶段是第一性的结块，杂乱无章的刺激物）之物的实质特征落实到纸上的方式，才逐渐开始“看到”、感知土星，以建构第一个假设性的认知类型的。这也是我在《符号学理论》中就革新想说的一些东西。(19)

说了这么多，我们还是对这个链条的第二个元素，即透镜上的土星没说什么。从符号学的角度看，这似乎是一个可以忽略的现象：望远镜建构了伽利略借以收到一系列刺激物的通道，就像他登上宇宙飞船并且飞行到离土星足够近的地方所接受到的那样。

但是就是这个“好像”需要额外的思考（没有比这个隐喻更具本义的了）。与其要获得对感知更深入的了解还不如再回到次生像似符现象上去。

6.10 假体

一般地，我们把假体这个名称赋予任何替代一个缺失器官的器具，但是从宽泛意义上讲，假体是指延伸了一个器官行为范围的所有器具。人们被问到如果他们可能有第三只眼的话，想让它长在哪里。他们通常所提供各种各样的回答：有些人想让它长在脖颈上，有些人想让它长在背上，但并没有考虑尽管这样就一定能够允许他们看到他们身后发生什么，却对他们常常希望能看到的其他地方的无限性无能为力：头顶上、耳朵后面、门的另一面或者钥匙所插入的钥匙孔深处。从最合理的角度来讲，正确的答案是这样的：在食指的顶端。显然，这样我们就可以把我们的视域扩展到极致，在我们的身体所及的行动范围内。(20) 不过，如果我们有一只像我们的食指一样灵活的眼睛，我们就会有绝妙的有着延伸性 的假体，另外这个假体还有打探 功能（意思就是说，它可以去看不仅是我们转头或移动时双眼所能看见的地方，而且还可以看到双眼不能探及的地方）。

替代性假体做身体先前能做、但是由于偶然的或者其他什么原因却不再做的事情：这些假体工具包括人造四肢、拐杖、眼镜、起搏器和助听器。另一方面，延伸性的假体延伸了身体的天然行动：这样的工具包括扩音器、高跷以及放大镜，但还有一些我们习惯上并不把它们看成是

身体的延伸的东西，如筷子或钳子（它们延伸了我们手指的动作）、鞋子（它们加强了脚的动作和阻力）、一般意义上的衣服（加强了对皮肤和毛发的保护）、舀子和勺子（有代替并提高了手的功能，用来盛液体放进嘴里）。

另一种可以被看作是一种延伸性的假体的工具是杠杆，其功能在原理上像胳膊，但更有效力；杠杆作用非常好，结果就是它引入了第三类假体，即放大性假体。这些假体做的是我们的身体梦想去做但从未做成功的事情：望远镜和显微镜，还有花瓶和瓶子、篮子和袋子、转轴，当然还有雪橇和轮子。

延伸性假体和放大性假体也都可以被具体地定义为打探性的　。在延伸－打探性假体中，不妨提到潜望镜或一些医疗器具，这些器具使立刻探知像耳朵或喉咙这样可及的腔穴成为了可能，而放大性假体则包括扫描仪、核医学中的伽马射线测量仪，或是装有微型电视摄像机用来探查全部内脏并且把所拍投射到屏幕上让我们“看到”的探头。(21)

我尝试着这样进行分类的目的就是为了能够谈论那个最原始和最特殊的假体——镜子。

6.11　在镜子上有更多 (22)

根据如今的意思来看，镜子是什么？它是一个规则的平面或弯曲的表面，可以反射入射的光线。一个平面镜形成一个虚拟的、直立的、相反的（或对称的）、镜式的（同所反射的客体一样大小的）图像，只不过没有了所谓的色差。凸镜形成虚拟的、直立的、相反的和减缩的图像。凹面镜这种类型的表面（a）当客体介于焦点和观者之间时，它会形成虚拟的、直立的、相反的和放大的图像；（b）如果客体的位置改变了，从无限远到与焦点重合，它所形成的是真实的、相反的、扩大的或减缩的图像，这要取决于不同的情形而定。在不同的空间点上，这些点可以由人的眼睛观察到，并且被集中在屏幕上。抛物面镜、椭面镜、球面镜或柱面镜并不常用，即使用的话，也是用来使图像变形和用在反射剧场中。(23)

在我的著作中（Eco, 1985），我感到很惊奇的是这样一种观念的奇特性和半“理念论”特征。光学研究中确立的这个观念认为镜面图像是相反的，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反转性对称的”。镜子把右放在左的位置，这

种幼稚的看法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有些人对镜子把左反转成右而不把上反转成下感到惊奇。现在我们暂且分析以下原因：如果在镜子面前我有它把右和左反转了的印象，因为在镜子里似乎我的手表在我的右手腕上；也是同样的原因，如果我照天花板上的一面镜子，我就应该认为它改变的是上下关系，因为我看到了我的头在原本是脚的地方。

但是问题的关键在于不仅立式镜子反转东西或把它们颠倒过来。如果我们画一幅镜像现象的图，我们就会发现暗箱类型的现象不会在其中发生（见图6.5）：在镜像反射中没有交叉的光线（见图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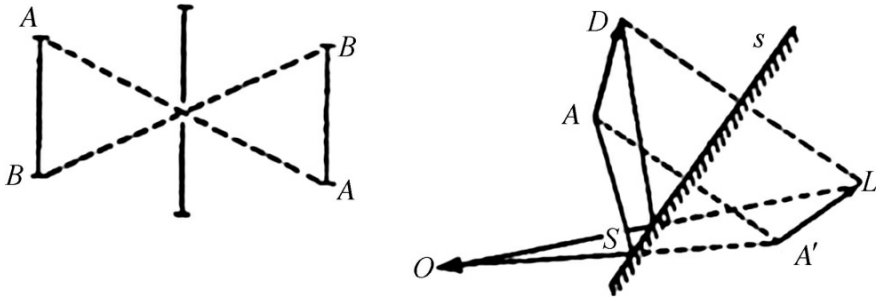


图**6.5**和图**6.6**

镜子反射的我们的右边就是我们的右边，同样左边也是一样。是我们自己决定把自己认同为镜子里我们所看到的那个人，或者认为是另一个人站在我们面前，同时惊奇于他在右手腕上戴着表（或他用左手握着一把剑）。但我们不是镜子里的那个虚拟人。我们要做的一切就是避免“进入”镜子，以及让这个幻觉不再烦扰我们。实际上，我们完全可以在早晨照着镜子梳头发而不会像患有脑瘫一样。我们知道如何去使用镜子，并且也知道我们右耳上面的那绺头发在我们的右边（即使对于一个在镜中的人，如果他在里面的话，头发会是在左边）。在感知和生理运动平面，我们会正确地如其所是地阐释镜像，但是在概念性的思维层面，我们仍然不能完全成功地把物理现象同它引发的幻觉分离开来，处于一种感知和判断的断裂中。我们是以正确的方式使用镜像，但是我们谈论它的方式却是错误的（而在天文学中我们正确地谈论地球和太阳之间的关系，即使我们对这种关系感知错了，就好像是太阳在转动）。

这一点当然非常奇特：镜子反转左和右是一个古已有之的看法，从卢克莱修到康德，有些人到今天还坚持这一看法。(24) 如果事情就是这样的话，我们必须考虑这个事实，当一个人站在我身后，他的右边就在我的右边，他的左边就在我的左边；但是如果他转身站到了我的前面，他的右边就是我的左边，相反也一样（他戴的手表就在我的相反的一

面）。于是我们就得出结论说是人在反转而不是镜像，而这种把人看反了的古老的习惯促使我们把镜像也看反了（如果我们把镜像当作人来看待的话）。

就这一点，简单地说镜子使我们不知所措。但是，如果我们要保持头脑清醒的话，就必须从这一点上得出结论，那就是镜子提供的不是反转的图像，而是完全的对应图像，就像我把吸水纸压在一张纸上。我读不出压印在吸水纸上的东西这个事实跟我的阅读习惯有关，而与镜像性没有关系（莱昂纳多·达·芬奇这位有着不同阅读和书写习惯的人就没有这个问题）。然而，我可以用一面镜子读出压印在吸水纸上的东西，也就是说，借助于镜像的镜像。这种情况也会发生在我身上。如果我站在镜子前面，手里拿着一本书的封套。我无法读出镜子里面的书名；但是如果我有两面棱角镜，就像人们常常安装在浴室中的那种镜子，我可以从其中一面镜子看到（一面会比另一面更容易看到，这取决于角度）第三个图像，在其中封套上的字母跟我直接看书时所显现的是相同的（不仅如此，我确实会看到我自己的手表戴在左手腕上）。现在，这个第三个图像才是那个镜像的反转物（而这个镜像本身却没有反转什么）。

我们能够有效地使用镜子，因为我们吸收的是反射性折射的规则。我们能有效地使用它们是因为我们知道它们是镜子。如果我们不知道这一点，误解或上当就会出现。但是，如果我们知道，我们总是从镜子会说出真相这个原则出发。它既不“翻译”也不阐释，而是记录照在上面的东西是什么就是什么。这样我们就信赖镜子，就像我们在正常情况下信赖我们自己的感知器官一样。我们信赖镜子就跟信赖眼镜和望远镜一样，原因在于，就像眼镜和望远镜那样，镜子也是假体。

无疑，镜子既是典型的延伸性假体，也是典型的打探性假体，比如说，它们可以让我们看到眼睛看不到的地方：它们让我们看见我们的脸和眼睛，它们还可以让我们看见我们背后在发生什么。从这个原则出发，我们可以使用镜子获得一些很复杂的打探效果：比如棱角梳妆镜会让我们看到侧面的我们自己，或者比如理发师的镜中镜式的内镜。有些镜子还是有放大功能的假体，因为它们可以生成我们的脸的放大了的图像；其他的镜子还是可以变形的假体。我们如果拥有安置镜子的复杂剧院就可以生成幻象，就像奥森·威尔斯的《上海来的女人》中起着扰乱作用的反射剧院。我们若把一系列的镜子以适当的角度排列，就可以延伸打探性能力（我可以建构镜子系统用来看到隔壁房间发生了什么，即使我不朝门那个方向看）；我们可以把镜子用作传送或投射光刺激物的

通道（比如各种各样的使用镜子反射光的可能的信号系统）……但是当前我们这里所感兴趣的是简单的日常用的镜子，我将把它们作为前指号现象来研究。

当然，如果我“阐释”镜子里面的我的镜像，并且得出关于我已年老（或美容不老）的结论，我就已经处于一个更为复杂的指号阶段。而这也可以说成是拉康在象征者被确立的那一刻，在其中所看到的“镜像阶段”。但是，孩子们必须学会使用镜子，并不就意味着镜子不是一个初始的经验。孩子们必须学会一切，甚至要学会使用手和眼睛；让我们给他们时间。但是镜子的魔力在于人们很难接受这一极其乏味的经验，而我却要固执地提议这个经验：我想用我每天使用梳妆台那样的语句来谈论镜像，或许如整理我的领带这种语句，这个语句中不再有任何阐释，除了在我看到有人在我面前时也发挥作用的那种感知阐释。

常规性的镜子是一种没有欺骗性的假体。所有其他的假体，从它们都是在它们把其功能延伸或放大的器官与它们所“触及”的东西之间插入某物这一点来看，会欺骗我们的感知：穿着鞋子走路会导致我们对地面做出不准确的判断；衣服会给我们有关外界温度的错误信息；钳子给我们抓住了抓不住的东西这样的印象。但是用镜子我们就能够肯定我们看到了事物如其所是的样子，即使在我们照镜子而希望我们不是镜子里的我们自己时。

很自然，我们必须排除掉有一层雾的镜子，还有些情形中是我们自己的错误把我们给骗了（比如在我们认为我们看到某人朝我们走来，而实际上是我们的反射图像）。还有这样的误解：我们把一面镜子看作一个空框子，在这个框子的另一面有一个人在模仿我们的每一个动作（就像在马克斯兄弟的电影中那样）。在正常情况下，我们都是在确信镜子不会说谎这样的条件下使用镜子的。

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我们知道镜式假体提供给我们眼睛的是和当假体在我们面前我们的眼睛所接受的一样的刺激物（或许在指向我们的脸的食指尖上）。我们肯定镜子提供给我们的是刺激域的绝对替身。如果一个像似符号（次生像似符意义上的）确实是一个具有被表呈物的所有属性的图像（至少是视觉上的属性），镜子图像是典型的像似符，或者它是唯一外在于我们的头脑而又是我们确实经验过的一种像似符。

然而，它甚至不是皮尔士意义上的一种第一性，原因在于我们所见到的是已经交织了相关于事实的意识：如果有什么区别的话，镜像是一

种已经被锚定在第二性的第一性，因为它在形成镜像和成像对象之间建立了一种必要的和直接的关系。但它还不是一个符号　。这个说法如果要站得住脚，只要我们假定为了这样定义符号时尊重下面的标准：

（i）符号是在某物不在场　的情况下代表此物的东西。相反，镜像是在它所反射的客体在场的情况下代表的。

（ii）符号从质料上不同于其为之符号的那个东西，否则人们就会说我是我自己的符号。相反，镜像就像我们看到的那样，是我们的眼睛在刺激物位于反射物之前时我们的眼睛所接收到的绝对的替身。

（iii）在符号中，表达层分为质料和形式，而形式本身可以被转化为另一种质料。但是对于镜子来说，至多我就是把同样的光的质料（通过反转）转化到对面的镜面上去。

（iv）只要是符号，就有可能把一个符号代指符同一个类型联系起来。但在镜像中，类型和代指符是并存的。

（v）符号可以被用来说谎或（错误地，即使是善意地）陈述与情形不符的东西。而镜像却从不说谎。符号可以被用来说谎，因为我可以生成客体并不存在的符号（我可以命名出狮子头羊身蛇尾的怪物，或描摹独角兽），而镜像则只能是在客体在场的情况下被生成的。

镜像没有索引性价值。它不是我们在镜子面前这个事实的索引符，因为我们不需要它（如果有什么不同的话，被呈镜像的客体的图像的不在场可以是一种征候，但也只是对隐身人或吸血鬼来说）。它不是，比如说在鼻子上有一个斑点这样的事实的索引符：就镜子是假体而言，我们看到了这个斑点，就好像看到我们手上的斑点一样。

镜像甚至也不是印记（除非认为感觉是被感觉物的隐喻性的“印记”）：印记是这样的，它们会告诉我们，当它们在被印记者不在场的情况下作为物质痕迹保留下来，只有在那时它们才成为指号现象。对于跟随着我的人，我脚留在地面上的痕迹是印记，但对我来说不是，因为我并不关心我的脚会在它们触及地面时产生印记——除非（假如我喝醉了）我转身检查脚印，看看我走的是不是直线。如果我的脚底有眼睛，我就会看到在印记被压印在地面上时一个又一个的印子，我可以对它们做出阐释以便对我的脚的形状做出推断。但是对于镜子来说，甚至这种情况也不会发生：我所做的一切就是把我的脚底朝向反射表面，我如其

所是地看到它们，并不需要推断什么。

索内松（Sonesson, 1989: 63，Maldonado, 1974: 288 ff）建议说镜像可能属于“硬性像似符”，就像X光片上的印记，或史前洞穴里的墙上留下的手印（参见《符号学理论》3.6.2），在其中表达的质料（石头、沙、胶片）与构成施印客体的质料没有关系，通过这些质料我们可以逐步地从几个特征（一般都是轮廓）对那个可能客体予以推断式的重建。不仅如此，这些印记自然而然地会在生成它们的客体之后存留下来，于是也可能把它们搞错，而镜像却并没有这个问题。

最后，印记是一个符号，就它基本上是一个指称内容的表达式来看，而内容也总是一般性的。当鲁滨逊看到沙滩上的脚印的时候，他不说，星期五这个人从这里走过 ，而是说，一个人从这里走过 。一位跟踪一只特定的鹿的猎人，或跟踪X先生在地面上留下的痕迹的盯梢者，起先看到的事实上是由某只 鹿和某个人 （或是某只鞋子）留下的印记，只有通过推断，这位猎人或盯梢者才相信他追踪的是那只鹿或那个叫X先生的人。(25)

当然，有人会反对认为客体可以被当作直指性的符号来使用（我用一只獒或一个电话演示说獒或电话如何如何；参见《符号学理论》3.6.3）。在直指性地例示过程中，一个客体被作为一个例子选择来指称其范畴中的所有客体，但是我们把一个客体当作直指性符号就是因为它首先是一个客体。我可以照着镜子告诉我自己，人一般就像我这样，但同样地，我可以看到桌子上的电话告诉我自己，所有的电话一般都像这一台那样。于是镜像还是一个假体，它能让我或他人看到可以被选择来充当直指性符号的一个客体。(26)

于是我们在镜子中所看到的图像不是一个符号，充其量也只类似于望远镜提供的放大图像或我们通过潜望镜看到的图像。(27)

符号产生的梦幻与自纳西索斯起就让人类为之痴迷的镜像是一样的。镜像经验可以解释诸如像似符（如次生像似符）这样的概念，但不能被这种概念所解释。

但是，如果我们沿着这条路走下去，正是从镜子穿越时空的魅力中才产生了物与知之间的完全对应（实际上就是“镜像的”）的理解观念。索引符的概念产生自这样的经验：它说“这个”和“这里”，在我看自己的那一刻它让我看我自己。从其中还产生了符号的概念，没有意义，直接指称其指称物：镜子实际上就是一个“绝对专有名词”的实例；它是最为

严格的指示物；它拒绝反事实命题。对此我毫不怀疑，即使镜子失去了所有的属性，我在其中所看到的不再是我在其中所看到的。但这些都是隐喻——当被诗人说出的时候可以得到诗意的提升。镜像所专有的特征就是它只是一个镜像而已，它是基始之物　，在我们的世界里至少还没有什么能够比作它。(28)

6.12　镜子链和电视

让我们假设沿着一段几英里的距离——从A点开始，那里有一个客体或一个事件正在发生，到B点，那里有一个观察者——一系列镜子连续地排列到位，并且排列的角度使得因连锁反射的作用，B点的观察者同时看到了A点之物或所发生之事。

唯一的问题是我们是想让观察者接收到一个镜像，还是一个图像，这个图像是他亲临A点所观察到的那里的那个客体或那个事件。在第一种情形中，镜子的数目必须是奇数；在第二种情形中，这个数目必须是偶数。由于我们假定这个观察者想看到A点的事物，就像他是该物的直接目击者那样，就需要镜子的数目为偶数。在那种情形中，最后的结果不是一个简单的镜子所产生的，而是对应于由成角度的多个镜子产生的图像。

如果这个观察者知道他所看到的是由一连串的偶数数目的成角度的镜子传送给他的，他就会相信他正在看到的是在A点确实在发生的事情——那么他是正确的。

现在，让我们想象观察者知道镜子所反射的光线信号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被“非质料化”（或是被翻译或重新表述为其他性质的刺激），然后在它们的目的地被重构。面对最后的图像，观者所表现的态度就好像它是一个镜像一样——即使承认，在编码和解码的过程中，就图像的定义来看会丢失掉一些东西（其相关于所接收的图像的态度，跟我们面对上面有一层薄雾的镜子，或者在一个昏暗的房间里看东西时所表现的态度相类似；换句话，当我们把刺激物同我们已经知道的或同某个推断整合在一起的时候）。

这种情况就发生在电视图像上。电视可以被看作一个电子镜，它给我们看在我们的视力无法触及的遥远的地方所发生的事情。就像望远镜或显微镜一样，它是一个放大性假体的绝好的例子（并且有时还富有打

探性）。

自然，我们必须考虑的是最纯正状态下的电视：它是一个闭路设备，有一台固定的电视摄像机，把发生在某个地方的一切都拍摄下来。否则电视就会像电影和戏剧那样给我们看的是现场场景（Bttetini, 1975），是事先搭起的，需要灯光效果辅助的，一种场内和场外组成的演出、蒙太奇、库列绍夫效应等；有了这些我们就进入了指示或传达的世界。

但是如果我们考虑的是“纯粹的”电视，我们面对的就是一个假体——尽管“雾蒙蒙的”——而不是一个指示现象。当然感知刺激物尽管被削弱了，但是也恰当地转译为电子信号，（通过由机器解码）到达收看者的感知器官那里。收看者就那些刺激物所做的一切（抛弃它们、阐释它们，无论怎样做），跟一个正在直接观看的人所发生的事情一样。

为了提供电视和镜子之间清晰度更高的等同画面，让我们想象闭路电视就是在我们家中的环境里，它把它所拍摄的东西传送给在同样的环境中的监视器。我们就会有一种镜式经验，也就是说我们能够看见我们前面的自己或背后的自己（就像相对放置的镜子一样），我们在屏幕上看见的是我们此刻所正在做的事情。差别在哪里呢？差别在于我们不会有由一个简单镜子提供给我们的经验；相反，我们会看到由两面成角度的镜子产生的第三个图像，因此在我们用屏幕上的图像梳头发、刮胡子或化妆的时候就必须小心。这种尴尬的情景同样也发生在你在摄影棚里接受采访，而你又同时可以看到面前的监视器里的你自己。但是，如果闭路设备提供给我的是一个反转的图像，那么我就可以把这面镜子当作一般的梳妆镜来用。

让视觉方面的专家确立电视图像在光学上与镜像有多大程度的不同，同样地也让他们研究电视图像所启动的各种大脑过程吧。这里我感兴趣的是电视图像的实用角色，它被接收的方式，以及赋予它的真值。当然，从有意识的接收这个角度上讲，镜像和电视图像之间存在着差异：电视图像是（i）反转的，（ii）清晰度不好，（iii）比客体和场景要小，（iv）我们不能像侧看镜子那样侧看屏幕，以便看到没有给我们看的东西。结果就是我们把这种图像称为是准镜式的 。

不过，让我们假设电视已经完美到让我们有三维图像，大得可以对应于我们视域的大小，即使屏幕没有了还可以有某种设备把刺激物直接传送给光神经（Randsdell, 1979: 58）。在这种情形中，我们确实就会发

现我们处于跟利用望远镜观察或站在镜子前面的人所处的一样的情况，这样就会消除掉兰德斯戴尔所谓的“自我表呈像似符（就像感知客体或在镜像中发生的一样）”和一个“他者表呈像似符”（如在照片或一般意义上的次生像似符中的那样）之间的大部分差异。

事实是，对于高清晰度来说没有理论上的限制。今天，能够看清楚出现在屏幕上的内脏图像，这是由一个装在内置式电视摄像机上的内脏探头在我们体内所拍摄的（这种经验任何人都可以获得，而我们是能够拥有这种经验的第一批生物物种）。很明显，探头就是典型的放大性假体，它允许我们清晰而精确地观看。这种清晰度和精确度远比我们即使是能够游走在我们自己的身体里所看到的东西的清晰度和精确度都要高得多。不仅如此，而且在探头移动的时候，我们还可以斜着看，正如我们移动头部看镜子的物理局限之外的东西一样。(29)

但是，图像清晰度技术可以发展，而即使有一天有可能具有烹饪经验或性经验（其中还包括热觉和触觉、味觉和嗅觉元素），所有这些都不能改变这种作为通过假体而接收的刺激物的定义——于是，从符号学角度——跟常规的对真实客体的感知一样具有相关性。如果这些虚拟刺激物提供给我们的是比真实客体清晰度稍差的东西（而我认为这就是虚拟现实的现状，这种现状必须由冗余的阐释来补充，尽管是在无意识中进行的），那么我们就进入了替代性刺激物的范畴，稍后我们会对此予以讨论。

在这层意义上讲，电视是同电影或摄影有着很大不同的现象，尽管电视可以偶尔传送用胶卷拍摄的图像或照片，就像它是区别于戏剧的现象一样，尽管电视也可以偶尔传送在舞台上演出的节目（电视提供给戏剧的是准镜像式的图像）。我们可以信赖电影和摄影图像，就它们都暗指在那里的某物在胶片上留下了印记而言。尽管我们知道或怀疑它们是摄影或拍成胶片前的现场演出，无论什么情况我们都把它们作为对现场演出发生过的暗示。但是我们也知道这种图像总是要接受细节修饰、滤光和合成剪辑；我们意识到，从留下印记那一刻到图像到达我们这里的那一刻已经有一段时间了；我们把照片和胶片当作不同于所描述的客体的质料客体，因此我们就知道手头上的这个客体代表他物。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容易把摄影图像和电影图像当作符号来看待。

电视图像则不同。在其中屏幕的质料性充当的是通道的作用，发挥作用的方式跟为我们充当镜子的那层玻璃的通道作用是一样的。在理想的情景中，即在一个闭路中现场拍摄，图像提供给我们的就是跟当下所

发生的一模一样的准镜像式现象（即使所发生的是大肆渲染的场景），事件结束图像也就消失了。有人躲开镜子的映照而消失了；有人躲开电视摄像机的镜头而消失了。

于是，仍然是从理论角度来看，在电视屏幕上出现的东西不是任何一类的符号：它是准镜像式的图像，观察者接收这种图像时具有赋予镜像的同样的信任。

大多数人所内化的电视的基本概念是闭路直播的概念（否则电视的概念就是“不可思考的”，就它相对于电影或戏剧的概念来讲）。这就解释了我们对电视所采取的信赖态度，以及我们把大部分的节目看作是闭路直播的倾向。

简言之：我们看待电视图像的方式跟看待望远镜图像的方式是一样的。结果就是当我们通过望远镜来看月亮的时候，我们认为那些斑点确实就在那里。甚至我们当中最轻信的人都不信赖符号（有人告诉我们下雨的时候，我们总会认为实际上没有下雨），但是我们不会不信赖我们的感知。我们不会不信赖电视，因为我们知道，就像所有的延伸性和打探性的假体那样，在第一种例子中它所提供给我们的不是符号而只是感知性刺激物。

我们再来做另一个实验。借助某个程序（无论这个程序是技术性的还是魔力般的），我们“冻结”一个准镜像式的图像。我可以把它全部冻结，通过印在纸上，或是把一系列的客体冻结在胶片上，胶片可以重新投射，我们就可以再次看到在时间里运动的客体。我们“发明”了摄影和电影。但是尽管它们在历史上讲是先出现的，但是从理论角度上讲，摄影和电影图像是电视图像的贫化版本，是粗糙的发明，不妨说，它们企图达到仍然在技术上不可能的优化状态 。

这就是为什么这些关于镜子的看法促使我们对摄影和电影（甚至某些寻求再生照片效果的超现实绘画技术）的符号地位做一番重新思考。我们于是就被引领去重新为次生像似符 进行定义。

6.13 重新审视绘画

虽然摄影表呈被冻结在独立的材料上（我们不考虑特技效果和布景的种种可能性），它们为我们提供了感知刺激物的替代品。

这些是这一程序的唯一实例吗？当然不是。我们谈及摄影和电影，不妨说，是从镜子那里演绎而来，但所有的超现实表呈都掩盖了镜像之梦。

表呈刺激物和真正的刺激物之间最大限度的等同在戏剧中可以找到。在戏剧中，真实的人必须被如此这般地感知，除了增添的常规性的虚构物，这种虚构的结果就是这些人必须被看作是哈姆雷特或温德米尔夫人。戏剧的例子很有趣：为了能够接受（悬搁某人的不相信）在舞台上表演的是奥菲莉娅，人们首先就要把她感知为一个女性。于是如果有一位先锋导演让一位男性或大猩猩扮演奥菲莉娅，那么就会让人产生疑惑或恼怒。这样，戏剧就成了一个指号现象的极端例子。在其中，即使在可能理解的意义以及阐释动作、话语和事件之前，需要首先启动我们赖以感知真实客体的常规性机制　。然后，在阐释和期待的基础之上，在感知一个人的身体的时候，我们就通过我们关于那个身体我们知道的以及我们从中所期待的一切参与进了这个指号过程中：这样就产生了奇怪的感觉（或愉悦的感觉、恼人的感觉，根据我们的性情而定），如果碰巧在戏剧性的虚构当中人的身体被某个隐藏的奇特装置升入空中，或者如果一位哑剧演员使它移动，就好像它是牵线木偶一样。

在刺激物的部分替代的第一层面上，我们发现这些人物是蜡像，它们的脸被做得好像是死亡面具一样，跟真人一般大小，但角色的衣服和围绕人物的物品（桌子、椅子、墨水池）都是真实的物品，有时甚至头发也是真的。这些就是次生像似符。我们在其中所找到的是刻画细致的（但仍然是间接经验的）替代性刺激物的均衡融合，以及就像在剧场中直接提供给感知的真实客体的均衡融合。

这意味着替代性刺激物的概念是相当模糊的。其范围可以是从与真实客体最低程度的等同（在这种情况中，它获得了模模糊糊地相当于其真正的刺激物的效果的效果）直至最大程度的等同。这就使我们认为当遭遇替代性刺激物时，一种善意原则在起作用。动物也可以对替代性刺激物做出反应这个事实，让我们更倾向于接受“自然”善意原则的可能性。我认为我并没有引入一个新的范畴：在底层，善意原则也在一般感知过程中运行，在刺激物难以被识别出来的情形中，人们倾向于接受最明显的阐释——这个原则会被打破，当一些人看到飞盘，而另一些人则把它们阐释为着陆过程中的飞机在空中移动的亮点。(30)

因此不能从对次生像似符的感知和阐释中的活跃时刻抽出任何东西，我们必须承认存在着指号现象，在其中即使我们知道我们面对的是

一个符号，在把它感知为他物的符号之前，我们必须首先把它感知为一套能够产生我们面对客体时所具有的效果的刺激物。换言之，我们必须接受这个观念：即使在次生像似符的阐释中也会有一个感知基础（Sonesson, 1989: 327）；或者视觉图像首先就是把自己提供给感知的某物 （Saint-Martin, 1990）。

如果我们回到那个蜡像人物，并且承认一张好的照片也提出了同样的问题，即使它所让其发挥作用的刺激物“更具”替代性和间接经验性，必须承认的是大部分用形态学和语法来分析所谓的像似符号的努力——就好像它们也可以用作为其他符号系统的典型方式再分下去，基于的原则是比如说一张照片可以再分为它所附着在其上的平面的最小的元素——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挫折。这些最小的元素当被有意地如此这般放大时就成为了语法实体，也就是，当屏幕不会趋于消失从而产生感知替代物的效果，而是被放大和突显以便建构（用美学阐释学说的话，就是自然发生的艺术品）抽象的对称和相反物的时候。

在这种情形中，在一幅画中，我们所做的一切是把具象（figurative）元素同造型（plastic）元素区别开来。次生像似符指称（无论它指称的方式是什么，以及无论表达方式是什么）一个内容（无论它是自然世界，还是类似独角兽的文化世界的元素），在感知造型元素中人们主要对表达的形式感兴趣。于是对屏幕照片的扩大是关联于表达形式的造型元素，几乎总是以牺牲具象元素为代价。 (31) 就像已经说过的那样，只要图像仍可被感知，其数字特性已经被说明清楚这个事实不再是反对其像似性的论点。就好像在电视屏幕上我们要从特写镜头开始对电子管留下的痕迹予以个体化。这会是有趣的造型实验，但是那些线条的效果常常可以类比为被规则地间隔性地涂上遮光涂料的镜子的效果。如果条纹不够多的话，对图像的识别就会变得不可能（就好像在电视屏幕上线条不够多一样），我们把镜面看作好像上面蒙了一层雾或有斑点（这样会降低清晰度，就好像在纳西索斯的池中的水变得模糊起来），而我们尽力整合刺激物，从而感知一个满意的图像。

屏幕测试并非没有用处。事实是，通过研究放大了的屏幕，我们测量图像不再被感知的界限，以及一个纯粹的造型建构的出现。关键的问题（Maldonado, 1974）是图形仍然被感知的最后稀释阶段：那个阶段代表了任何一个刺激物所需要的用来充当替代性刺激物（而不是充当一个纯粹的造型刺激物）的最低清晰度。当然，这个界限要根据对被表呈的客体的了解的程度有多深而变化。不管屏幕有多么模糊，拿破仑或玛丽

莲·梦露的脸总是要比那些无名之辈的脸更好识别：清晰度越低以及对客体的了解越少，推断过程就越复杂。但是我认为可以说在这个界限之外，我们离开了替代性刺激物的区域而进入了符号的区域。

在奥卡姆的著作中有一个段落总是让我感到困惑和不安。在其中声称不仅是如果遇到赫拉克勒斯的雕像，我不能把它同原人比对，我不能说这尊雕像是否像他（产生自好的感觉的观察），而且这尊雕像也不能让我知道我从未遇到过的赫拉克勒斯长什么样（也就是说我没有关于他的心理记录）。然而，如果全世界的警察拿一张护照上的照片给我们看，我们就可以（或能够试着去）识别一个通缉犯。

这个奇特观点的可能解释是奥卡姆熟悉先前几个世纪的哥特式和罗马式的雕塑风格。这一雕塑风格通过极度调整了的像似图式描摹人型，不像古罗马风格的雕塑风格和以后几个世纪的雕塑风格那样是通过个体来描摹。于是，他想告诉我们，在低清晰度的条件下，次生像似符让我们感知的是类属性特征而不是个体性特征。

我们看一看一般的护照照片，是在电话亭中匆忙地拍摄的，质量很差。在这种文件的基础上，警察在人群中准确识别一个人是困难的，免不了出大错。警察的素描同样也会出现这种情况，基于此我们中的很多人都可能被认为犯了恐怖的罪行，因为经常发生的是素描画得不像通缉犯，而我们中的很多人则看起来像素描中的人。

护照上的照片不准确，因为姿势和灯光留下了很多不如意的地方。警察的素描也不准确，因为它表呈的是一位艺术家对口头表达的阐释，目击证人用这些口头表达重新建构了一个个体的特征图式，而这个个体在很多情况下都是只被匆匆看了一会儿。在两种情况中，次生像似符指称的是类属性的而不是个体性的特征，这不能改变这个事实，面对照片和素描，我们每个人都能识别这些类属性特征（这个人是男性、有胡子、发际线很低，或这个人是女性、年纪不轻了、金黄头发、厚嘴唇）。其余的一切都是推测出的，目的是为了从类属过渡到个体。但是，所掌握的少量的类属特征取决于这样一个事实：一张画得很差的肖像画也能以甚至更差的方式提供给我们感知刺激物的替代物，否则我的驾驶执照上的照片跟企鹅的照片就区别不开来了。

6.14 识别

让我们想象在一个家庭中，妈妈在她的书桌上放了一叠长方形的资料卡片，有各种各样的颜色。她用这些卡片记录不同的内容：红色卡片记录厨房的花费，蓝色的用来记录旅游和度假方面的信息，绿色卡片记录服装方面的信息，黄色记录医疗费用，白色的记录工作约会，天蓝色用来抄录书中最打动她的段落，等等。她不时地把这些卡片加进资料柜中的其他卡片中，用颜色来分类，这样她总能够知道在哪里找到特定的信息。对于她来说这些长方形的卡片就是符号：不是从它们是作为她在上面所画的图形符号的质料支持这层意思上讲的，而是从甚至在它们被记录了资料之前就已经指称它们自身的特定主题这层意思上说——即根据不同的颜色；它们是初级指号系统的表达式，在其中每种颜色都关联着一个内容。

但是她的小儿子总是想拿这些卡片来玩——建卡片房子，比如说。自然，他把它们的形状和颜色区分得很好，但对他来说这些卡片不是表达式，它们是客体，仅此而已。

我们不妨说允许妈妈识别卡片的认知类型要比小孩的复杂得多。她拿起一张黄色卡片的时候或许会感到不安，上面是空白的或是已经添满了，因为这意味着她要面对健康问题；而小孩对卡片的颜色却无动于衷，而是对这些资料卡片的一致性感兴趣（或是他只是更想让房子的颜色是红色）。但如果妈妈叫小男孩到桌子上拿红色卡片，这个指称行为会成功，这意味着识别卡片的基本感知过程对母亲和儿子来说是一样的。在指号的更高层次之前，在这个层次上卡片是表达式，对于这个小型家庭喜剧的所有演员存在着一个稳定的感知指号层次。

我们现在就可以研究涉及相关的非视觉特征的识别方式，如声音现象。识别现象也处于基本指号活动的最低处，如口头语言。(32)

就如在吉布森的著作（Gibson, 1968: 93），音素是像自然声音一样的潜在刺激物，但是关于它们的一个特色性的东西就是对于听者来说它们不仅仅必须作为纯粹的刺激物来阐释，而且也要作为反应来阐释（对于吉布森来说，意思就是它们是某人为了让这个特定的音素被识别而故意发出的）。如皮尔士会表述的那样，要识别由语言如此这般所发出的声音，人们必须进入第三性。如果我在街上听到一个声音，我可以决定不去阐释它，把它作为背景噪音。我也可以这样对待音素，当我模糊地确定有人在附近谈话，但我对他所说不感兴趣，于是我就把它算作是噪音或扯淡。但是如果有人跟我说话，我就必须决定他既是在谈话，还是在说些什么。

这样，识别一个音素当然就意味着把它识别为一个类型的代指符。这种识别想必要建立在初级指号现象上，也就是“范畴感知”的现象（Petitot, 1983 & 1985a & 1985b）。但是最让我感兴趣的是，超乎实验室经验之上和之外，在混乱的声音环境中把一个因素如此这般来感知，我必须做出阐释性的决定：它确实是一个音素，而不是一声感叹或呻吟或随意发出的一个声音。它是从声音质料　出发，以便把它感知为一个表达的形式。这一现象可以是快速的，甚至是无意识的，但这并不能改变它是阐释性的这一事实。

不仅如此，我们还能够将一个发音或一连串的发音范畴化为音素，而无须确定它们属于哪一个发音系统。看一看国际会议就足够了：有人走过来开始谈话；她先发出了一两个声音，我们就必须决定她说的是什么语言。如果她说的是［ma］这个音，我们听到的就是意大利语中的一个形容词或是法语中的属格词。人们都会自然地说不间断的语流，所以甚至在我们对于某人发出的第一个音素做出阐释性判断之前，我们已经处于被说出的语串的语境中了。我们当然被口音所引导，被我们尝试着赋予所发出的音的意义引导。但是在这里应该强调的是，这实际上是阐释问题，在这个阐释过程中我们既要决定刺激物的质料性身份，也要决定刺激物的功能性 身份。 (33)

于是，在识别一只狗的过程中和在识别写在一张纸上的狗这个单词的过程中都存在着一个感知过程。

然而，我认为我不能说，把一只狗的照片感知为狗的次生像似符，和作为结果把这条狗感知为感知类型的代指符，以及把墙上的书写乱画感知为单词狗的代指符，这三者是一回事。在看走眼的情况下，我甚至会认为我在直接感知一条狗而没有意识到它是一个次生像似符；对于书写的单词，我只有在确定它是一个符号之后才可以把它感知为如此这般。 (34)

6.15　alpha和beta模式：是否一个突变点

在建立了几个固定的点之后，让我们尝试着串起我们的话语这条线。基本指号过程发生在感知中。我们之所以感知固定的点是因为我们构建了认知类型。这些类型无疑是与文化和规约交织在一起，但尽管如此还是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来自刺激场的限制。我们为了这样理解符号就

要首先启动感知过程，也就是说，我们必须把质料感知为表达的形式。

但是，有些符号其表达平面为了被如此来识别就必须通过基本指号来感知（即使是借助替代性刺激物），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把它们感知为符号，即使我们决定我们所面对的不是一个符号功能的表达式。在这种情形中我将谈谈alpha模式。 (35)

正是通过alpha模式我们才把图画（或照片，或电影图像：注意观看卢米埃尔兄弟放映火车进站的第一批观众的反应）感知为好像它们就是“场景”本身。只有在随后的思考的基础上我们才建立了我们遭遇到一个符号功能这个事实。正是亏了beta模式house这个单词才会没有同hose混淆，被识别出来：我们更倾向于假定这必须是一个语言表达式，而这个语言表达式必须在一个理性的环境中才能找到自己。这就是为什么在必须确定说话者说的是The house in which I live is a hundred yards away，还是The hose in which I live is a hundred yards away的时候，（在正常情况下）我们倾向于接受第一种阐释。

我对alpha模式进行这样的定义：在其中，甚至在决定我们所遭遇的是一个符号功能的表达式之前，我们也通过替代性刺激物感知到了一个给定的客体或场景，我们就把这个客体或场景选作是一个符号功能的表达平面。

我给beta模式这样下定义：在其中，为了感知符号功能的表达平面，就需要首先假定我们实际上面对的是表达式，假定它们确实是给我们的感知定位的表达式。

alpha/beta的模式区分并不对应于驱动性（理据性）符号和规约性符号之间的区别。钟面事实上是行星齿轮运动的驱动性表达，或是我们对它所了解的东西的表达（我们面对的是非编码关系的情况），不管怎样我们都要首先把那个钟面作为一个符号来感知（beta模式），才能把它解读为一个驱动性符号（于是指针的x位置就驱动性地对应于太阳在天空中的位置y，相反亦然）。alpha模式只会让我感知到一个圆的形状，上面有两个小杆在动，这也就是原始人第一次见到一座钟时所看到的。

明显的是，不论是什么样的情形，我们都必须首先要感知表达式的质料，但是在alpha模式中一个质料会被感知为形式，甚至是在这个形式尚未被识别为一个表达式的时候。所有被识别的，就像格雷马斯所表述的那样，是一个“世界的符形”。而另一方面，在beta模式中，一个形式必须阐释为一个表达式的形式才能被识别出来。

这两个模式之间的界限有多模糊，图6.8中的两幅画揭示了这一点（Gentner and Markman, 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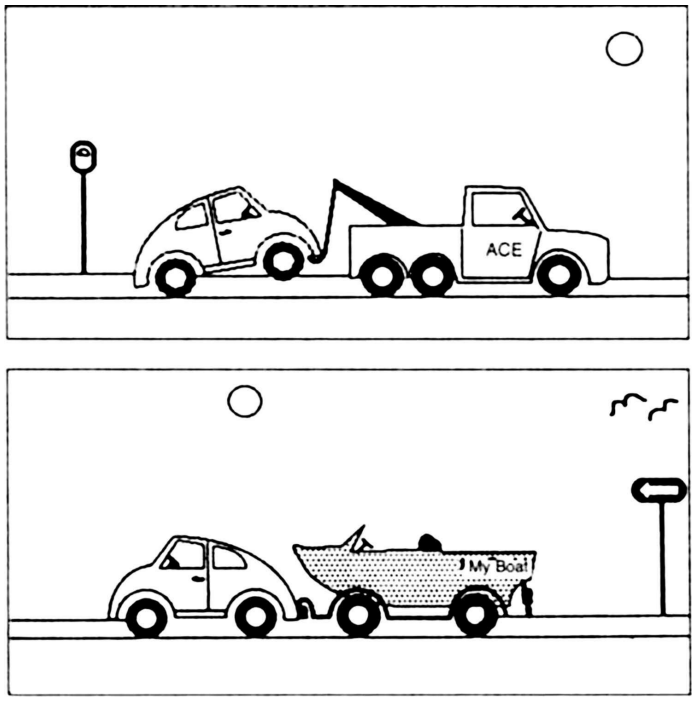


图**6.8**

第一个冲击是感知性的。我面对提供给我安置在两个圆形结构上的两个基本的平行六面体结构的替代性刺激物，我感知到一个类属性的“陆地交通工具”。当然，在这个阶段，如果我从未有过对交通工具的任何经验，那么我就很难这样来识别。蒙特祖玛对有轮交通工具一无所知，于是会在这些绘画中“看到”别的什么东西，例如，在具有奇怪形状的头盔下面的两只眼睛，但是他仍然会根据他自己的其中一个认知类型阐释替代性刺激物。

在我继续从对交通工具的感知移到对在场的各种交通工具，即汽车、摩托艇和拖车的阐释上来的过程中，很多百科性的知识已经介入进来了。我已经进入了第三性。一旦感知到了“交通工具”，我就要从对感知对象的识别（借助替代性刺激物）进入对一个场景的阐释。我于是就把它识别为是对一个真实场景的超像似性表呈，那么我就开始把这个图像用作让我指称一个内容的表达式。只有在那一点上我才能够阐明把这两个场景表述为语词的大命题：我注意到了它们之间的反转对称关系（在第一幅画中，汽车是被卡车拖运的；在第二幅中，是汽车在拖运摩托艇），而如果我的情况是一种“不走运的周末”的版本，我还可以把这

个顺序颠倒过来，把第二幅画放在第一幅的位置上。

但这里使我感兴趣的是只有在把这两个场景阐释为次生像似符之后，我才明白在这幅图画中所画的圆圈是太阳（不然它就会是任何别的什么圆形客体，或者是几何意义上的圆），而首要的是，只有在那时我才能明白在第二幅图中的那两个波形曲线是鸟（如果离开语境，我会把它们理解为山或33这个数字的拙劣的书写）。这个例子让我感到非常有用，可以说明在我们对次生像似符的阐释中，这种alpha模式和beta模式之间的摇摆不定会不断地介入。那个太阳和那些鸟被感知的方式同交通工具的被感知方式是不同的。首先我必须决定它们是代表某物的两个符号 ，而只有在此后我才能试着把它们当作（非常不分明的）替代性刺激物来理解。从某种意义上讲，为了把那些符号阐释为替代性刺激物的符号，我必须求助于善意原则。

6.16 从感知相似性到概念类似性

在我看来很清楚的是，谈及alpha模式和beta模式并不意味着回到“像似性层级”理论中去。这些层级确立了抽象性的程度，而这里我们讨论的是突变点 。传统的像似性层级最大程度上确立了一辆汽车的照片和一辆汽车的图式绘画之间的区别，它们在替代性刺激物的定义中的不同层次中进行区分。但是我们所考察的与这两幅图相关的可能反应，超越了像似性层级去启动范畴性关系，正如我们被引领着说摩托艇从交通功能上讲类似于汽车。我们就进入了似乎是命题性和范畴性的领域，就是所谓的隐喻性类似的领域。结果会是我们能够把骆驼称为“沙漠之舟”（超越了所有可能的形态上的类似，只是建立在纯粹功能性的类比之上）。

让我们考察一下一系列的断言（Cacciari, 1995）：

（i）他在我看来长得像斯蒂芬。

（ii）这些花看起来是真的。

（iii）我认为有人在按门铃。

（iv）那幅肖像看起来像我。

（v）他看起来跟他父亲长得一模一样。

（vi）维特根斯坦的兔子看起来像鸭子（或相反）。

（vii）那块云彩看起来像一头骆驼。

（viii）这段音乐听起来像莫扎特。

（ix）他笑起来的时候看起来像一只猫。

（x）她看起来病了。

（xi）他看起来生气了。

（xii）一头骆驼像一辆出租车。

（xiii）会议像安眠药。

（xiv）安眠药像会议。

显然，（i）到（iv）是建立在初级像似论基础之上的。我们已经研究过对脸部的识别，有些人坚持认为这是一种天生的能力，动物身上也有。人工制作的画就像蜡像一样是具有非常高的清晰度的替代性刺激物的例子。对于我们听到门铃声的印象就好像感知某个音素所产生的印象一样。如果我们面对的是不甚清晰的刺激物就会把代指符和一个类型联系起来；但是我们也可以决定是电话，或者像经常所发生的那样，铃铛的声音（这是一种很清晰的替代性刺激物）是从我们正在观看的电视节目中发出的。最后，照片和超现实主义的绘画（iv）这样的次生像似符所产生的相似性的印象也已经被讨论过。

像（v）这样的句子与初级像似论有关（也和对脸部的识别有关），只不过是在更抽象的层次上。这里我们不是在识别一张脸，我们在选择两张脸所共有的一些特征，把其余的放入模糊之中。我们都清楚地意识到，从某个观点来看，一个人既可以像父亲也可以像母亲，有时这种印象是完全主观的和祈求式的（戴绿帽子的男人的最后手段）。

句子（vi）和（vii）与涉及次生像似符的感知歧义性的现象有关。当绘图渐渐地变得越来越抽象，我们就进入了视觉双关区域（如图6.9所示），在其中像似性的钩子最小，其余的是期待和命题建议系统（对阐释很关键）。

句子（viii）和句子（ix）提出了严重的问题。一段音乐类似莫扎特的音乐，原因在于音色、旋律、和谐或节奏，很难说相似性的判断是在什么样的基础上（从什么角度）做出的。慎重起见，我把相似性判断看

作接近于父子之间的相似性判断。在马拉巴特的《皮囊》中有一段描写了听阿丁赛尔的《华沙协奏曲》，有些美国军官说这段音乐听起来像肖邦，而作者表明了对一种审美特征的怀疑。我想说的是马拉巴特的所作所为好像戴了绿帽子但已经意识到了的丈夫，他拒绝承认在他和所谓的儿子之间赋予种种相似性特征（或者，更好，他拒绝把阿丁赛尔识别为肖邦的儿子）。出于仍然神秘的原因，我把关于猫的这个句子放在同样的范畴中。某人的笑让我想起一只猫的笑的原因，与阿丁赛尔似乎就是肖邦一样，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所认为的肖邦和一只猫之所是的东西。

说某人看起来病了或许只有修辞价值。实际上，“看起来”这个语词被隐喻性地用来表达一种症候性的推断，但是一位感知力强的医生会说他能够借助面部特征马上识别出某人正患有疾病。在这层意思上讲，说某人在我看来有病就像说某人在我看来生气一样。这关乎一种能力（我不打算声称这种能力是天生的，还是基于文化能力之上的），借助这种能力一种情绪可以从脸部表情上识别出来。尽管关于这个论题有着大量的文献，而我认为它仍然有待讨论。无疑，从六十年代开始的争论这个角度来讲，反像似论者不难认识一个显在的事实：亚洲人表达感情的方式跟欧洲人不一样，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必须承认，一个微笑（无论它表达的是什么样的感情，是尴尬也好，是好心情也好）都是在普遍性的面部特征基础上被识别的。

很难说从句子（xii）到句子（xiv）是建立在形态相似性基础之上的。我们完全是在范畴层次上。相似性是从按比例赋予相关客体的某些属性的角度建立起来的。以至于与目前的意见相反（Kubovy, 1995; Tversky, 1997），我认为会议像安眠药 和安眠药像会议 说出来都有同样的效力。当然，在第一种情形中，谓述部分（安眠药可以导致睡眠）的显著特征是主语的边缘特征，而在第二种情形中似乎谓述部分没有什么显著特征是主语的边缘特征。但是，经过多年出入研讨会和学术会议，我认为会议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它们能导致睡眠，我的这个隐喻就会被理解。这就确认了在这些概念层次上相似性只是文化规约问题。

什么是分开这些所谓的“相似性”层次的界限呢？我想我们可以在情形（i）到情形（xi）与情形（xii）到情形（xiv）之间划一条分界线。在前十一个句子中，相似性的判断是在感知的基础上宣布的。在另外三种情形中，我们应用了连续的阐释层次和更多的知识。这就是为什么类比关系可以在纯粹的命题基础上建立起来：我可以说一头骆驼像一辆出租车或一艘沙漠之舟，即使我从未见过一头骆驼而只是具有关于它们的

纯粹的文化知识（比如，它们曾经作为沙漠里的运输工具被向我描述过），我可以说铀像一种爆炸物，即使我从未有过对铀的样本的感知经验，只知道它是用来制造原子弹的元素。

然而，甚至在这些命题层次上也游荡着初级像似论的幽灵，尽管是以最苍白的形式（其出没的方式，跟我所倾向于说的文化元素参与到初级像似符以更高的清晰度出现的那个层次上的方式是一样的）：就好像是说对于不同的主体alpha模式和beta模式之间的界限随着不同的标准而游移，这些标准并非是先验性地确立好了的，而是取决于不同的情形。

在狗咬猫　　这个表达式中，是beta模式允许我们把狗（dog）和猫（cat）识别为英语中的单词。但是，所谓的句法像似性现象是通过alpha模式来识别的：在英语句法中，序列为“A+动词+B”的这个事实告诉我们，通过对矢量性的感知，A执行这个动作而B经受这个动作。

一个在范畴性的界限处的类似性的有趣例子是由霍夫施塔特给出的（Hofstadter, 1979: 168—170），其中涉及了两段不同的旋律，他分别称之为BACH和CAGE，利用了乐谱也同样应用字母这个事实，这两段旋律不同，但是具有从间歇和间歇之间的关系来看是相同的“骨架”。第一首旋律从起音开始朝下降半个音，然后再朝上升三个半音，最后又降一个半音（-1, +3, -1）。第二首旋律向下降三个半音，朝上升十个半音，然后再向下降三个半音（-3, +10, -3）。因此通过从BACH开始给每个间歇乘以三又二分之一拍，然后再舍尾数获得更小的数字就可获得CAGE。

我尝试着演奏这两首旋律，认为一只正常的耳朵一点儿也听不出它们之间的任何相似来。霍夫施塔特无疑已经构建了概念水平上的类似性标准。然而，虽然我们还远离可以“被感知”的某物，感知像似论潜伏在这样的事实中：如果类似性要被建立的话，我们就必须假定对间歇的感知，或者至少是对单一音符的感知（而就这一点，皮尔士至少会说我们是在纯粹像似符面前）。(36)

霍夫施塔特还罗列了一系列奇特的客体（Hofstadter, 1979: 723）。从某些角度来看这些东西在我们看来是类似的，或更确切地说，共享严格共同的“概念骨架”：协力独轮自行车、为两只左手谱写的钢琴协奏曲、一个声部的赋格曲、用一只手击打的鼓掌艺术。在这些情形中，我们有“被单数化的复数之物和被错误地复数化之物。”我会说：“我们有一个语境需要两个行为者，我们只把其中的一个孤立出来，再把它放回

原来的语境中去发挥两个行为者的功能。”在这里不妨这样说：没有感知像似性元素保存下来。这个规则可以用纯粹的命题语言来表述。由这些陌生的客体引发的熟悉的感觉产生自思考和阐释，这种感觉不是马上就给予的。应用这条规则，我们就会马上找到霍夫施塔特没有举出但可以举出的例子：我们找到有两个行为者的活动，比如，用两个手指打响指；我们只把一个行为者孤立出来，大拇指；我们再把它放回到原来的语境中去发挥两个行为者的功能，那么我们就有了用一个大拇指打的响指。

当然，想必可以永远这样说：这些“场景”当中的每一个都能被想象出来（想象的方式跟遭遇“不可能图形”时所接收的印象一样）。但我要说的是这是结果性的和非必要性的阐释效果。我认为没有人能想象出biciphalus和pentacalidus（因为它们都是我刚刚炮制出来的），但是我相信有可能识别出monociphaloid biciphalus和pentacalidus with two calids所共有的概念框架。

6.17 骑在自行车上的墨西哥人

沿着引领着我们一步一步从alpha模式的最大程度到最大程度的beta模式的层级，我们走过了最大化的极高清的替代性刺激物（蜡像）和最大化的抽象，在这里刺激物（即使仍然是视觉上的）不再具有图画效果而只具有塑性价值。我们来看看图6.9。它再现了其中一些被称作Doodle（涂鸦）的非常著名的视觉“双关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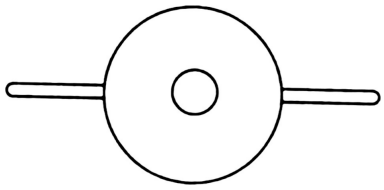


图**6.9**

正如有的人会知道而有的人不会知道那样，答案是“对骑自行车的墨西哥人的鸟瞰”。一旦在某种程度的善意的帮助下找到了答案，我们就可以识别出阔边帽和两个轮子的外形。但是以同样的善意我们还可以看到一艘密西西比河上的明轮船或西哈诺同皮诺曹背靠背坐在沙滩伞下。这就是为什么在关于像似论的争论中，（完全正确和不可离弃的）原则是这样设定的：从合适的角度和在恰当的语境中，任何事物都可以

类似任何他物，甚至那个同样有名的、被读作“没有月亮的夜晚里的黑猫”的黑色正方形。在“墨西哥人”这个涂鸦中，当要做出阐释性决定的时候，感知所给予我的并不是多大的帮助。我当然感知到了两个同心圆和两个被压得平平的半椭圆形。我们不妨承认我们被直觉性地引领着去识别一个压平了的椭圆，部分地被更大的圆所遮盖；整个心理学传统等待确认的就是，即使我们自己没有注意到它，这正好证明了感知的推断特性。但是为了确定这些形状表呈了一个给定的客体或场景，我就必须具有或猜到这个答案（在这个情形中是一个口头上的答案，不令人高兴）。此后，我就能把我所感知的调整为符合我所知道的。

因此，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之间，这场争论集中在“相似性”这个概念的宽泛用法上（这个用法免去了很多人建立“相似性”规则之需）。这样就造成了关于那些所谓的具有“象征”特征的像似符号（在第三性意义上的），比如关于这个墨西哥涂鸦的争论要比关于照片或超现实主义表呈的多。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像似论的反对者会指出像似论立场在一般意义上的图示学和图解学方面站不住脚。

很多的强调——很正确地——集中在了beta模式身上，而alpha模式则被放在了不起眼的地方。在这场从未偃旗息鼓的激烈争论中，我们忽视了而有可能仍然在忽视（根据个体、文化、环境和语境）确认这两个模式之间的界限，以及识别其“模糊”的特性。 (37)

---

(1) 为了了解这场争论，可以参见Calabrese，1985；Fabbrichesi，1983；Bettetini，1996：I.3 & II.1.1。

(2) 法布里切西（Fabbrichesi, 1983）提出那场争论并未寿终正寝的看法，是因为符号学拒绝“哲学性地”思考相似性这个概念，这种等待解释的相似性不是两个客体的对应（比如说一幅画和其原物），而是作为一种内部差异的皮尔士的第一性，这种第一性并不区别具体的客体，而是准备它们的个体化以及建构（Fabbrichesi, 1983: 109）。

(3) 这个区分同德内（Dennett, 1978: III, 10）所谓的认知科学中的像似符迷恋者和像似符恐惧者之间的区别是不同质的。我要说的是德内的反对观点在把（i）知识的像似性价值和（ii）次生像似符的特性区分开来之后是内在于（i）的。在任何情况下，根据已经提到过的各种记录，反像似论者当中包括古德曼、贡布里奇、格雷马斯的追随者、列日学派，甚至还有像格雷戈里这样的心理学家，而在支持像似论者当中要提到的是早期的巴特和早期麦茨、吉布森、早期的维特根斯坦和马尔多纳多。

(4) 我因此而被莱昂·法布里切西（Fabbrichesi, 1983: 3）公正地指责过，尽管

他或许低估了这个问题是如何就“发明物”在《符号学理论》中重新浮出水面的，并且他（由于出版日期）没有考虑我部分性地试图在关于镜子的文章中所重新讨论的方式（Eco, 1985）。

(5) 比如，索内松就是一位指责我只讨论视觉像似论的人：但是就是在那些年头里，在VS中发表了奥斯蒙德·史密斯（Osmond-Smith, 1972, 1973）所写关于音乐像似论的文章，并且我提到了例如句法像似论这样的经验。然而，同样真实的是，我至少在两个地方那样写是为了谈论皮尔士的存在性图像是纯粹的隐喻，原因在于它们并不再生出形态和空间关系。对于在那种文化环境中的符号，说出“像似符”这个词的人已经自然地锚定在图像性世界里。

(6) 就这个论题发生过极其广泛的讨论。一方面，进行过表明甚至动物是如何识别图像的实验（以宙克西斯的传奇为开始）；另一方面，动物行为报告向我们表明了一个“原始人”（任何情况下没有照片图像经验、甚至是肖像经验的某个人）把玩他认识的人的一张照片时，同时还表现出困惑、焦虑，或是完全的缺乏兴趣。这些几乎都是未充分得到验证的实验：在一些情况中，使原始人感到惊奇的是提供给他的是一张纸，一个他不知道的物体，而如果这个图像是印在一块布上，他就会以更大的信心去接近它。在其他情形中，问题是这个图像的质量欠佳。或者，原始人仍然感到困惑这个事实所意味的并不是他还没有识别出被描绘的主体，是他只不过是不能明白一位已知的人的相貌是如何好像魔法般出现在一张纸上。在另外的情形中，显然是关乎组织得很差的问题，这使人想起了在奎因的翻译中的误解。

(7) 不过，马尔多纳多本人在提醒我需要考虑像似符和实在的理据性的关系时并未如此之多地坚持相似性的“最优化”，也就是没有坚持对技巧的研究，这些技巧有可能使“在技术的层面上找到来自观察者的常规性的要求和产生于被观察客体的非常规性要求之间的最佳对应”（Maldonado, 1974: 291）在将来成为可能。

(8)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麦茨（Metz, 1968b: 115n）马上就准备好了去接受涉及把次生像似符作为类比物的观念的批评，并且还能够马上对其文化构建另眼相看。

(9) Jean Fisette, 1995。

(10) 应该这样说，这不是外科手术的事情，而是预防性药物的事情，因为这正是在硬性指称理论出现之前实施的。

(11) Bettetini, 1971 & 1975。

(12) 其英语翻译可参见“电影符码的表述”，在Bill Nichols编的《电影和方法》一书中，伯克利：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76, 590—607。

(13) 今天有些人会建议把相似性定义为某物和其自身之间的二元关系，而把

类似性定义为是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三元的关系（Goodman, 1970）：从C的角度A类似于B，大概类似性是被定义为“多位谓述”的东西（Medin and Goldstone, 1995）。然而，参见3.7中关于把一个个体识别为同一个 个体与把识别为类似于 其种属的其他个体之间的区别。鉴于基本范畴（如狗或椅子）的识别是植根于感知过程，在这些情形中我们谈论的难道不应该是相似性而是确立的类似性吗？

(14) “图像中强度的突变揭示出轮廓，因此也就揭示出在视觉世界中客体的形态”（Vaina, 1983: 11）。

(15) 再一次有必要把次生像似符立即同意义、认知类型连接起来，因此我坚持认为从超级像似性经验中人们马上获得了“手的抽象表征”。换句话说，问题是作为一个认知过程的（理想性的）终点 的（个体性的）动态客体的问题，而对于认知过程来讲，人们只能控制（概括性的）直接客体。于是人们不会冒险去考虑作为起点 的客体，也就是为了建构手的任何抽象的表征，我们（或者把这个类型传递给我们的任何类型）仍然是从感知经验出发。

(16) 我要感谢保罗·法布里给出的这些断言。并且他还提到了同鲁格罗·皮耶兰托尼的讨论。法布里建议，一种感知的符号学应该恢复“阐述”这个概念，该概念暗示了主体的视角。我发现这个建议是发展的富饶源泉，就像在这些文章中提到过的那样。法布里的建议就是让阐述的概念成为接下来的所有段落的中心，如论述假体的段落和论述镜子和印记的段落。我感觉主体的在场以及他的视角——即使不是用“表述”的语言表达的——也是处于这一章相对其他部分的中心地位，尤其是对于关于镜子的那篇文章来说。

(17) 如果答案为是，但刺激物是自然的仍未确定：我们会面对一张全息图。我怀疑全息图的建议应该从我就镜子和电视图像所做的进一步讨论的视角来看待（参见6.10 ff）。

(18) 尽管他当时生活在由绘画的透视理论主导的文化中，他也没有看见它。一个奇特的现象似乎同两种对立的立场相冲突，即透视关系是由客体给予我们的，而这些关系是作为文化起源的阐释图示意被强加的。那么我们不妨这样说，不论事物如何，客体并不会提供给它一个足够的痕迹用来把握视角，文化尚未提供足以看到它的图式。

(19) 除了在那里这种类型考虑了四个阶段：（i）刺激物（就是我当前所谓的月亮自身）；（ii）转化（通过绘画所进行的劳作）；（iii）感知模型；（iv）语义模型。在我在本书中所说的启发下，认知类型现在要完成这两个“模型”的双重功能，即感知功能和语义功能。

(20) 瓦伦丁娜·皮桑蒂（在一次令人困惑的私人交流中）问我，如果我用食指指我的眼睛（我头上的眼睛）我会看到什么。同时处理两个图像似乎很困难；或许在第三只被使用的时候有必要闭上两个常规的眼睛，但我并不肯定这就足够了。最有理由的结论是这种创新使重新设计我的大脑成为必

要。或许就是因为这种困难，没有人曾经尝试过把第三只眼睛移植到食指尖上。但这个问题非我的能力所及。

(21) 在另一方面，我会保留工具这个词语来表示诸如刀子、剪子、打火石和锤子这样的器具，这些器具不仅做身体从来不会做的事情，而且就假体来看还会帮助我们更好地同那里的东西互动，生产出以前不曾在那里的某物。它们粉碎、分离和修改形态。工具被改进之后就成为了机器 。机器运转，但无需由被它们所放大了可能性的器官来指引。一旦被启动，它们就开始自己运转。但人们会问，像自行车甚至汽车这样仍然需要手和脚的（连同其力量）直接合作的机动性机器，是否同时也是在放大假体（把它们放大到最高值）；在这种情形中，早期的飞机就会同时是机器也是放大性假体，而大型的喷气式飞机就是纯粹意义上的机器，就跟机械织布机一样。但是，替代性的、延伸性的和打探性的假体、工具和机器都是抽象的类型，根据它们所发挥的作用和各自的复杂程度，各种客体可以相应地与它们联系起来。

(22) 我在八十年代写了一篇有关镜子的文章（Eco, 1985）。在这篇文章里，我发展了《符号学理论》中的一些观点，但是这篇文章中的主旨是对像似符和次生像似符更深入的重新审视，这就是我在这里重述基本因素的原因。

(23) “虚拟的”是什么意思？它似乎是相对于“真实的”。马尔泰塞（Maltese, 1976）“揪住”我的一个表达（Eco, 1975: 256），在其中我说一个虚拟图像不是一个物质性表达（我借此所要意指的明显是它不是一幅画或油画，当被折射入镜子的客体移开的时候它就消失了）。他指责我有理念性的反物质论倾向——没什么，时代的修辞就是这样。真实的图像和虚拟的图像之间的区别不是从我这里来的，而是来自光学。根据光学，影子剧院和电影画面（甚至可以在屏幕上聚集起来的在凹镜中形成的图像）是真实的，而镜像则是虚拟的（Gibson, 1966: 227）。镜子的虚拟图像之所以被如此称呼，是因为观者就好像把它当作镜子内里的东西来感知它的，而镜子是没有“内里”的。

(24) 格雷戈里发现一位科学家对眼睛如此之熟悉是很令人奇怪的（Gregory, 1986）。他继续就这个现象感到奇怪（以及对镜子不能进行上下维度的反转而感到奇怪）。格雷戈里意识到这肯定是与认知有关（我们想象我们自己在镜子里面，就像我说过的那样），但又似乎对这个答案不满意，认为如果情形确实如此，我们就必须具有一种“超凡的”心智能力，就好像我们已经不具有那些更加“超凡的”其他能力一样。格雷戈里还引述加德纳（Gardner, 1964），后者也一样做出明确断言，认为镜子并不反转任何东西。但这甚至并没有让格雷戈里感到足够，他又加了另一个让人感到惊奇的理由：镜子也可以反转深度，也就是说，如果我们离开镜子向北走去，镜像就会朝南离开我们，并且变得越来越小（我要附带说的是，它不可能直接朝我们跑来）。但是，格雷戈里说镜子不会反转凹形和凸形。你所要

做的一切就是把镜子看作一个假体，或是看成食指上的一只眼睛。镜子会让我看见如果有人站在我面前我所看到的东西：如果这个人移开，他的镜像就会变小，但是如果这个人大腹便便，它的图像仍会保持不变，其腹部的凹陷处不会往里缩。

(25) 即使这个盯梢者在X先生的鞋上刻了识别性的槽口，他也不会有这些鞋子是X先生的确凿 的线索。事实上，他只会感知到（一般意义上的）有槽口存在的（一般意义上的）鞋子所留下的印记，这些槽口类似于他在某个具体的鞋底上所刻下的那些槽口。

(26) 从实际来看，这种情形相当不常见：如果我把反射在镜子上的我的夹克衫展示给某人看，告诉他夹克衫的意思指的是如此这般制作而成的东西，但让我们设想我所指示的夹克衫是在另一个房间里，而我的对话者只能借助与它相对的一面镜子的效果才看到它：这个镜像假体允许他感知一种客体，这个客体在第二个情形中将被选作表象性符号。

(27) 巴基尼（Bacchini, 1995）写过一篇充满睿智的文章。在其中他从我的文本引发出去，意在表明镜像是一个符号。在我至今再三重复之后，应该很清楚的是，只要我的前提不被接受，各种观点就会被坚持下去：我谈论的是一个人在照镜子时的经验，知道那是一面镜子。巴基尼的观点是，这个前提是“理念性的”，认为它处于“太低的层面”上（他更倾向于奥逊·威尔斯所设置的复杂场景）。但是在我看来，这个低层面是基本性的，如果这个前提是理念性的，它也正像其他前提那样。一旦这个低层面被克服掉了，巴基尼的所有例子都涉及谎言、错误、伎俩、反射剧院的情形。这些我都在1985年的著作中考虑过。巴基尼说我们需要建立一种镜子实用主义（我同意，哪怕仅仅是因为它是我的文章中一个段落的标题），以及我们需要考虑各种“认识模态”。这一点我是同意的。我并且还认为这个可以同我先前引用的法布里提出的建议联系在一起。在这个建议中，阐述理论也成为视觉符号学的中心，也是普通感知符号学的中心。然而，在这种话语中我只考虑一种认识模态（意识到站在镜子前面的一个人的那一种）；我对其他的并不感兴趣。我相信选择明显的实例来表明它们一点儿也不明显，是合法的。于是我没有谈论关于印记的话语，我在这些书页中又拾起过。巴基尼说印记是在时间上而不是在空间上同制印记者分离的，因为它“靠近”制印记者，一点一点地相对应。我在这里认为在时间的共存、空间的相邻和叠合之间存在着一定的混乱（纯粹的形式上的，也发生在久已死亡的人的面具之上）。

(28) “大概我们永远不能知道允许我们从对反射图像的感知到发展意在人工生产图像的技术的种系发生路线”（Maldonado, 1992: 40）。

(29) 我只能同意马尔多纳多（Maldonado, 1992: 59ff）：一种新的像似构建物的拓扑学，直到虚拟现实——因此也就不是静态的而是动态的、互动的像似性构建物——提出了要求新的概念工具。只不过这些工具的滋生如今处在一个介乎各种认知科学之间的模糊的十字路口上。我认为普通符号学必

须解释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些现象存在 （并质问着我们），而不解释这些现象是如何 在认知的意义上运作的。

(30) 支持替代性刺激物力量的一个观点会是这样：我们在遇见人体图像时会产生（真正的）性反应，就像看到演员或色情杂志上的模特一样。这个观点是站不住脚的，要是争辩说如果这些被这种图像的魅力俘虏的人碰巧遇见真人，他们就会发现他或她本人却远不具有那样的诱惑力：照片只是在现场（化装、巧妙的摄影机角度和灯光）之后，或是用技术进行了重新修饰。这只会证明次生像似符通过替代性刺激物引领我们感知到在自然中并不存在的某物。这样也是站不住脚的：反对几个世纪以来各种人通过看我们认为并不存在于现实中的图像来获得性兴奋，比如非洲的维纳斯，或是《贫穷人圣经》中粗制滥造的夏娃的木版画。说图像在如此激起兴奋的过程中起的是次要的作用是容易的，而主要的作用留给了想象和欲望的力量。如果事情无一例外都是这样的话，仍然无法解释为什么次生像似符总是被用作性刺激物——或者解释，甚至在欲望很强烈的时候，人们也不会觉得一个直角三角形的图像足以达到目的。于是，尽管替代性刺激物的定义并不清晰，在不同的时代和文化中次生像似符提供了性兴奋。这就会使我们认为对刺激物的“感同身受”的观念不能在严格的标准的基础上得以确立，而是依靠主体的文化和性情。

(31) 从现在的话语角度来看，这些程序是否涉及很多艺术运作所基于的内容质料的进一步的关联化过程是无关紧要的（参见《符号学原理》，3.7.1）。

(32) 鉴于索内松（Sonesson, 1989）说了我们所同意的关于下述内容的东西，我想具体地说明在1987年维琴察举办的意大利符号学研究学会的年会上所做的报告中就讨论了这个问题（Eco, 1987）。

(33) Simone，1995。就识别音节的问题，也可以参见Innis，1994：5，他研究和发展了比勒的观念（《音节和语音学》，1931）：把一个声音识别为一个形式 和识别为一个客体 据说属于同一种习得类型。根据不明前提推论类型的拓扑学（Eco, 1983; Bonfantini, 1980 & 1983 & 1987），我可以说音素的识别代表了第一种类型的不明前提推论，在其中这个规则是已知的，实际上关乎的是识别代指符——这个结果——作为那一规则的实例。但是不明前提推论几乎是自动的这个事实，并不意味着它不是不明前提推论，而是假设性前提。

(34) 密码学家认为每一条被编码的信息都能被解码，只要人们知道那是一条信息。

(35) “这些种类的像似符的共同之处，其实就在于把它们作为像似符来使用就假定了它们让自己即刻被感知为自身的感觉性客体，先于作为他物的表征之用”（Ransdell, 1979: 58）。经过几乎是40年的讨论，需要再次把权利交给巴特（Barthes, 1964a），他在就摄影（而不是绘画）谈论的时候论及的

是一种没有符码的信息。他所谈论的就是我所谓的alpha模式。在这层意义上他说图像只是指示。在他看来，朝向beta模式的转变发生在隐含意指时刻，在图像被看作是一个文本和被阐释的时候（超乎于所谓的感知阐释）。

(36) 在这个门槛之外我继续前进来到了概念的相似性上。在男人和女人之间可以建立一种感知相似性关系，但是丈夫和妻子或者由婚姻联结起来的关系只是纯粹的概念性关系。

(37) 在某一点上，皮尔士说：“像似符如此完整地代替了它们的客体以至于彼此难以区分……所以在思考一幅油画的时候，有一刻我们会失去它是一件物品的意识，原件和模本的区别消失了，那一刻它是一个纯粹的梦境——既不是任何具体的存在，也不是一般性存在。在那一刻我们就是在思考一个像似符　。”（CP3.362）难道我们要承认在某一刻我们这位伟大的令人尊敬的大师只是在使用一个隐喻？

参考文献

Translator's Note: As a general rule, even where English-language translations of foreign-language books already exist, I usually translated from the original with the help of the author.

ALAC , MORANA

1997 *Gli schemi concettuali nel pensiero di Donald Davidson.* Degree thesis in semiotics. University of Bologna. Faculty of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 Y. 1995-96.

ALBRECHT , ERHARD

1975 *Sprache und Philosophie.* Berlin: Deutscher Verlag der Wissenschaften.

APEL , KARL -OTTO

1972 "From Kant to Peirce: The Semiotical Transformation of Transcendental Logic." In Beck, L. W., ed. *Proceedings of the Third Kant Congress.* Dordrecht: Reidel: 90-105.

1975 *Der Denkweg von Charles S. Peirce.* Frankfurt: Suhrkamp.

1995 "Transcendental Semiotics and Hypothetical Metaphysics of Evolution: A Peircean or quasi-Peircean Answer to a Recurrent Problem of post-Kantian Philosophy." In Ketner 1995: 366-97.

ARNHEIM , RUDOLF

1969 *Visual Thinki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AUBENQUE , PIERRE

1962 *Le problème de l'être. chez Aristote.* Paris: PUF.

BACCHINI , FABIO

1995 "Sugli specchi." *Il cannocchiale* 3: 211-24.

BARLOW , HORACE , COLIN BLAKEMORE , AND MIRANDA WESTON -SMITH , EDS .

1990 *Images and Understanding* . Cambridge: Cambridge UP.

BARTHES , ROLAND

1964a "Rhétorique de l'image." *Communications* 4: 40-51.

1964b "Eléments de sémiologie." *Communications* 4 (Eng. trans. *Elements of Semiology*. Noonday Press 1977).

BENELLI , BEATRICE

1991 "Categorizzazione, rappresentazione e linguaggio: Aspetti e tendenze dello sviluppo del pensiero concettuale." In Cacciari, ed. 1991: 5-46.

BERSELLI BERSANI , GABRIELE

1995 *Riferimento ed interpretazione nominale.* Milano: Angeli.

BERTUCCELLI PAPI MARCELLA

1993 *Che cos'è la pragmatica.* Milano: Bompiani.

BETTETINI , GIANFRANCO

1971 *L'indice del realismo.* Milano: Bompiani.

1975 *Produzione del senso e messa in scena.* Milano: Bompiani.

1991 *La simulazione visiva.* Milano: Bompiani.

1996 *L'audiovisivo.* Milano: Bompiani.

BICKERTON , DEREK

1981 *The Roots of Language.* Ann Arbor: Karoma.

BONFANTINI , MASSIMO A.

1976 *L'esistenza della realtà.* Milano: Bompiani.

1987 *La semiosi e l'abduzione.* Milano: Bompiani.

BONFANTINI , MASSIMO A., AND ROBERTO GRAZIA

1976 "Teoria della conoscenza e funzione dell'icona in Peirce." *VS* 15: 1-15.

BONFANTINI , MASSIMO A., AND GIAMPAOLO PRONI

1983 "To Guess or Not to Guess." In Eco and Sebeok, eds., 1983: 119-34.

BONOMI , ANDREA

1975 *Le vie del riferimento.* Milano: Bompiani.

1994 *Lo spirito della narrazione.* Milano: Bompiani.

BONOMI , ANDREA, ED .

1973 *La struttura logica del linguaggio.* Milano: Bompiani.

BOUISSAC , PAUL , MICHAEL HERZFELD, AND ROLAND POSNER, EDS .

1986 *Iconicity.* Tübingen: Stauffenburg.

BRANDT , PER AAGE .

1989 "The Dynamics of Modality." *Recherches sémiotiques/Semiotic Inquiry* 9. 1/3: 3-16.

BRUNER , JEROME

1986 *Actual Minds and Possible Worlds.* Cambridge: Harvard UP.

1990 *Acts of Meaning.* Cambridge: Harvard UP.

BRUNER , JEROME, ET AL .

1956 *A Study of Thinking.* New York: Science Editions.

BURRELL , HARRY

1927 *The Platypus: Its Discovery, Zoological Position, Form and Characteristics, Habits, Life History, etc.* Sydney: Angus & Robertson.

CACCIARI , CRISTINA

1995 Preface to Cacciari, ed. 1995.

CACCIARI , CRISTINA, ED .

1991 *Esperienza percettiva e linguaggio: Numero speciale di VS* 59/60.

1995 *Similarity.* SI.: Brepols.

CALABRESE , OMAR

1981 "La sintassi della vertigine: Sguardi, specchi, ritratti." *VS* 29: 3-32.

1985 *I linguaggio dell'arte.* Milano: Bompiani.

CARAMAZZA , A., A. E. HILLIS , B. C. RAPP, AND C. ROMANI

1990 "The Multiple Semantic Hypothesis: Multiple Confusions, *Cognitive Neuropsychology* 7.

CARNAP , RUDOLF

1955 "Meaning and Synonymy in Natural Languages." *Philosophical Studies* 7: 33-47.

CASATI , ROBERTO AND ACHILE C. VARZI

1994 *Holes and Other Superficialities* . Cambridge: MIT Press.

CASSIRER , ERNST

1918 *Kants Leben und Lehre.* (Eng. trans. *Kant's Life and Thought* , Yale UP, 1986).

CHIARA , DALLA , MARIA LUISA, AND GIULIANO TORALDO DI FRANCIA

1985 "Individuals, Kinds and Names in Physics." *VS* 40: 29-50.

DAVIDSON , DONALD

1984 "On the Very Idea of Conceptual Scheme." In *Inquiries into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Oxford: Oxford UP: 183-98.

1986 "A Nice Derangement of Epitaphs." In Lepore, E. and B. McLaughlin, eds. *Actions and Events: Perspectives on the Philosophy of Donald Davidson.* Oxford: Blackwell: 433-46.

DELEUZE , GILLES

1963 *La philosophie critique de Kant.* Paris: PUF.

DE MAURO , TULLIO

1965 *Introduzione alla semantica.* Bari: Laterza.

DENNETT , DANIEL C.

1978 *Brainstorms.* Montgomery: Bradford Books.

1991 *Consciousness Explained.* New York: Little Brown.

DIONIGI , ROBERTO

1994 *Nomi forme cose.* Bologna: Fuori Thema.

DOLEZEL , LUBOMIR

1989 "Possible Worlds and Literary Fiction." In Allen, S., ed. *Possible Worlds in Humanities, Arts and Sciences.* Berlin: De Gruyter: 221-42.

DONNELLAN , KEITH

1966 "Reference and Definite Descriptions." *The Philosophical Review* 75: 281-304.

DUCROT , OSWALD, AND JEAN-LOUIS SCHEFER

1995 *Nouveau dictionnaire encyclopédique des sciences du langage.* Paris: Seuil.

DUMMETT , MICHAEL

1973 *Freg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London: Duckworth.

1986 "A Nice Derangement of Epitaphs: Some Comments on Davidson and Hacking." In Lepore, E., ed.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On the Philosophy of Donald Davidson.* Oxford: Blackwell.

ECO , UMBERTO

1968 *La struttura assente.* Milano: Bompiani (2nd ed. 1980).

1971 *Le forme del contenuto.* Milano: Bompiani.

1976 *A Theory of Semiotics.*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75b "Chi ha paura del cannocchiale?" *Op. cit.* 32: 5-32.

1979 *The Role of the Reader.*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3 "Horns, Hooves, and Shoes." In Eco and Sebeok 1993: 228-55.

1984 *Semiotics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7 "Introduction" to the XV Conference of the A. I. S., Vicenza 1987, on "The Signifier." *Carte semiotiche* 7, 1990: 11-16.

1990 *The Limits of Interpreta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92 *Interpretation and Overinterpret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94 *Six Walks in the Fictional Woods.* Cambridge: Harvard UP.

1997 "On Meaning, Logic and Verbal Language." In Dalla Chiara, M. L., et al., eds. *Structures and Norms in Science.* Dordrecht: Kluver, 431-48.

ECO , UMBERTO, AND COSTANTINO MARMO, EDS .

1989 *On the Medieval Theory of Signs.* Amsterdam: Benjamins.

ECO , UMBERTO , MARCO SANTAMBROGIO, AND PATRIZIA VIOLI, EDS .

1986 *Meaning and Mental Representations: Special issue of VS* 44/45 (now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8).

ECO , UMBERTO, AND THOMAS A. SEBEOK, EDS .

1983 *The Sign of Three.* Bloomington: Indiana UP.

ECO , UMBERTO, AND PATRIZIA VIOLI

1987 "Instructional Semantics for Presuppositions." *Semiotica* 64. 1/2: 1-39 (new version in Eco 1990).

EDELMAN , GERALD M.

1992 "The Science of Recognition." In *Bright Air, Brilliant Fire.* New York: Basic Books, 73-80.

EICHMANN , KLAUS

1988 "The Control of T Lymphocyte Activity May Involve Elements of Semiosis." In Sercarz et al. 1988: 163-68.

ELLIS , RALPH D.

1995 "The Imagist Approach to Inferential Thought Patterns: The Crucial Role of Rhythm Pattern Recognition." *Pragmatics & Cognition* 3. 1: 75-109.

EVANS , GARETH

1982 *The Varieties of Reference.* Oxford: Clarendon.

FABBRICHESI LEO , ROSSELLA

1981 "L'iconismo e l'interpretazione fenomenologica del concetto disomiglianza in C. S. Peirce." *ACME, Annali della Facoltà di Lettere e Filosofia dell'Università degli Studi di Milano* 34. 3: 467-98 (further developed in Fabbrichesi 1986).

1983 *La polemica sull'iconismo.* Napoli: Edizioni Scientifiche Italiane.

1986 *Sulle tracce del segno.* Firenze: Nuova Italia.

FILLMORE , CHARLES

1982 "Towards a Descriptive Framework for Spatial Deixis." In Jarvella, R. J. and W. Klein, eds., *Speech, Plan and Action.* London: Wiley: 31-59.

FISETTE , JEAN

1995 "A la recherche des limites de l'interprétation." *Recherches sémiotiques/Semiotic Inquiry* 15. 1/2: 91-120.

FODOR , JERRY A.

1975 *The Language of Thougbt.* New York: Crowell.

FODOR , JERRY A., AND ERNEST LEPORE, EDS .

1992 *Holism.* Oxford: Blackwell.

FOLLESDAL , DAGFINN

1997 "Semantics and Semiotics." In Dalla Chiara, M. L., et al., eds. *Structures and Norms in Science.* Dordrecht: Muver: 431-48.

FUMAGALLI , ARMANDO

1995 *Il reale nel linguaggio: Indicalità e realismo nella semiotica di Peirce.* Milano: Vita e Pensiero.

GARDNER , HOWARD

1985 *The Mind's New Science.* New York: Basic Books.

GARDNER , MARTIN

1964 *The Ambidextrous Universe.* New York: Penguin.

GARRONI , EMILIO

1968 *Semiotica ed estetica.* Bari: Laterza.

1972 *Progetto di semiotica.* Bari: Laterza.

1977 *Ricognizione della semlotica.* Roma: Officina.

1986 *Senso e paradosso.* Bari: Laterza.

GENTNER , DEDRE, AND ARTHUR B. MARKMAN

1995 "Similarity Is Like Analogy: Structural Alignment in Comparison." In Cacciari, ed. 1995: 11-148.

GERLACH , PETER

1977 "Probleme einer semiotischen Kunstwissenschaft." In Posner, R., and H. P. Reinecke, eds. *Zeichenprozessen.* Wiesbaden: Athenaion, 262-92.

GIBSON , JAMES J.

1950 *The Perception of the Visual World.*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66 *The Senses Considered as Perceptual Systems.*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London: Allen and Unwin, 1968).

1971 "The Information Available in Pictures." *Leonardo* 4/2: 197-99.

1978 "The Ecological Approach to Visual Perception of Pictures." *Leonardo* 11/3: 227-35.

GILSON , ETIENNE

1948 *L'être et l'essence.* Paris: Vrin (enlarged 2nd ed. 1981).

GOMBRICH , ERNEST

1956 *Art and Illusion.* The A. W. Mellon Lectures in Fine Arts (now New York: Bollingen, 1961).

1975 *The Mirror and the Map: Philosophical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London* 270: 119-49.

1990 "Pictorial Instructions." In Barlow et al. 1990: 26-45.

GOODMAN , NELSON

1951 *The Structure of Appearance.* Cambridge: Harvard UP.

1968 *Languages of Art.* Indianapolis: Bobbs-Merrill.

1970 "Seven Structures on Similarity." In Swanson, ed. *Experience and Theory.* Boston: U of Massachusetts P (now in Goodman, N. *Problems and Projects.* Indianapolis: Bobbs-Merrill, 1972).

1990 "Pictures in the Mind?" In Barlow et al. 1990: 358-64.

GOULD , STEPHEN JAY

1991 *Bully for Brontosaurus.* London: Hutchinson Radius.

GREGORY , RICHARD

1981 *Mind in Science.* Cambridge-London: Cambridge UP.

1986 *Old Perceptions.* London: Methuen.

1990 "How Do We Interpret Images?" In Barlow et al. 1990: 310-30.

GREIMAS , ALGIRDAS JULIEN

1983 "De la colère." *Du sens 2.* Paris: Seuil.

1984 "Sémiotique figurative et sémiotique plastique." *Actes sémiotiques* 6: 60.

GREIMAS , ALGIRDAS JULIEN, AND JOSEPH COURTÉS

1979 *Sémiotique: Dictionnaire raisonné de la théorie du langage.* Paris: Hachette. (Eng. trans. *Semiotics and Language: An Analytical Dictionary* , Indiana UP, 1983).

GROUPE U

1992 *Traité du signe visuel.* Paris: Seuil.

HABERMAS , JURGEN

1995 "Peirce and Communication." In Ketner 1995: 243-66.

HAUSMAN , CARL R.

1990 "In and Out in Peirce's percepts." *Transaction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Society* 6. 3: 271-308.

HEIDEGGER , MARTIN

1915 "Die Kategorien und Bedeutungslehre des Duns Scotus." *Frühe Schriften.* Frankfurt/m: Klostermann, 1972.

1950 *Holzwege.* Frankfurt/m: Klostermann.

1929 *Was ist Metaphysik?* Bonn: Cohen.

1973 *Kant und das Problem der Metaphysik.* Frankfurt/m.: Klostermann, 4th ed. 1973. (Eng. trans. *Kant and the Problem of Metaphysics* (*Studies in Continental Thought*), Indiana UP, 1997).

HILPINEN , RISTO

1995 "Peirce on Language and Reference." In Ketner 1995: 303.

HJELMSLEV , LOUIS

1943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Madison: Wisconsin UP.

HOCHBERC , JULIAN

1972 "The Representation of Things and People." In Gombrich, E., et al. *Art, Perception, and Realit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P.

HOFSTADTER , DOUGLAS

1979 *Gödel, Escher, Bach.* New York: Basic Books.

HOGREBE , WOLFRAM

1974 *Kant und das Problem einer transzendentalen Semantik.* Freiburg-München: Alber.

HOOKWAY , CHRISTOPHER

1988 "Pragmaticism and 'Kantian Realism?'" *VS* 49: 103-12.

HOUSER , NATHAN

1992 Introduction. In Kloesel, C., and N. Houser, eds. *The Essential Peirce; Selected Philosophical Writings.* Bloomington: Indiana UP.

HUBEL , DAVID H.

1982 "Explorations of the Primary Visual Cortex, 1955-1978 (a review)."

Nature 299: 515-24.

HUBEL , DAVID H., AND TORSTEN N. WIESEL

1959 "Receptive Fields of Single Neurons in the Cat's Striate Cortex." *Journal of Physiology* 148: 105-54.

HUMPHREYS , GLYN W., AND M. JANE RIDDOCH

1995 "The Old Town No Longer Looks the Same: Computation of Visual Similarity after Brain Damage." In Cacciari, ed. 1995: 15-40.

HUSSERL , EDMUND

1922 *Logische Untersuchungen* (3rd ed.). Halle: Niemayer. (Eng. trans. *Logical Investigations* , Prometheus Books, 1996).

1970 "Zur Logik der Zeichen (Semiotik)." In van Breda, H. L., ed. *Husserliana* XII. Den Haag: Nijhoff, 340-73.

INNIS , ROBERT E.

1994 *Consciousness and the Play of Signs.* Bloomington: Indiana UP.

JACKENDOFF , RAY

1983 *Semantics and Cognition.* Cambridge: MIT Press.

1987 *Consciousness and the Computational Mind.* Cambridge: MIT Press.

JAKOBSON , ROMAN

1970 "Da i net v mimike." Jazyk iČ elovek (English trans. "Motor Signs for 'Yes' and 'No.'" *Language in Society* 1.

JOB , REMO

1991 "Relazione tra fattori visivi e fattori semantici nell'identificazione di oggetti: Alcuni dati neuropsicologici." In Cacciari, ed. 1991: 197-206.

JOHNSON , MARK

1989 "Image: Schematic Bases of Meaning." *Recherches sémiotiques/Semiotic Inquiry* 9. 1/3: 109-18.

JOHNSON -LAIRD , PHILIP

1983 *Mental Models.*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88 *The Computer and the Mind.* Cambridge: Harvard UP.

KALKHOFEN , HERMANN

1972 "*Pictorial* Stimuli Considered as *Iconic* Signs." Ulm: mimeo.

KANT , IMMANUEL

1781-87 *Kritik der reiner Vernunft: In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 III-IV. Berlin-Leipzig, 1903-04.

1783 *Prolegomena zu einer jeden künftigen Metaphysik.* In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 IX. Berlin-Leipzig, 1911.

1790 *Kritik der Urteilskraft.* In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 V. Berlin-Leipzig, 1908-13.

1800 *Logik.* In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 IX. Berlin-Leipzig, 1923.

1936-38 *Opus Postumum.* In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 XXI, XXII. Berlin-Leipzig. 1936-38.

KATZ , J., AND J. FODOR

1963 "The Structure of a Semantic Theory." *Language* 39: 170-210.

KELEMEN , JÁNOS

1991 "La comunicazione estetica nella *Critica del Giudizio.* Appunti per la ricostruzione della semiotica di Kant." *Il cannocchiale* 3: 33-50.

KENNEDY , JOHN M.

1974 *A Psychology of Picture Perception.*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KETNER , KENNETH L., ED .

1995 *Peirce and Contemporary Thought.* New York: Fordham UP.

KJØRUP , SØREN

1978 "Iconic Codes and Pictorial Speech Acts." *Orbis litterarum* 4. Copenhagen: Munksgaard: 10l-22.

KOSSLYN , STEPHEN M.

1983 *Ghosts in the Mind's Machine: Creating and Using Images in the Brain.* New York: Norton.

KRAMPEN , MARTIN

1983 *Icons of the Road.* Special issue of *Semiotica* 43. 1/2.

KRIPKE , SAUL

1971 "Identity and Necessity." In Munitz, M. K., ed. *Identity and Individuation.* New York: New York UP.

1972 "Naming and Necessity." In Davidson, D., and G. Harman, eds. *Semantics of Natural Language.* Dordrecht: Reidel; 2nd ed. Oxford: Blackwell.

1979 "A Puzzle about Belief." In Margalit, A., ed. *Meaning and Use.* Dordrecht: Reidel: 239-83.

KUBOVY , MICHAEL

1995 "Symmetry and Similarity." In Cacciari, ed. 1995: 41-60.

KUHN , THOMAS

1989 "Possible Worlds in History of Sciences." In Allen, S., ed. *Possible Worlds in Humanities, Arts and Sciences.* Berlin: De Gruyter, 9-31.

LAKOFF , GEORGE

1978 "Cognitive Models and Prototype Theory." In Neisser, ed. 1978: 63-99.

1987 *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Chicago: Chicago UP.

LEECH , G.

1974 *Semantics.* Harmondsworth: Penguin.

LEONARDI , PAOLO, AND MARCO SANTAMBROGIO, EDS .

1995 *On Quine: New Essays.* Cambridge. Cambridge UP.

LEWIS , DAVID K.

1973 *Counterfactuals.* Oxford: Blackwell.

LYNCH , KEVIN

1966 *A View from the Road.* Cambridge: MIT Press.

LYONS , JOHN

1968 *Introduction to Structural Linguis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77 *Semantics* I-II. Cambridge: Cambridge UP.

MALDONADO , TOMÁS

1974 "Appunti sull'iconicità." In *Avanguardia e razionalità.* Torino: Einaudi, 254-98.

1992 "Appunti sull'iconicità." In *Reale e virtuale.* Milano: Feltrinelli, 119-44.

MALTESE , CORRADO

1978 "Iconismo e esperienza." In *Aspetti dell'iconismo: Acts of the IV Conference of the A. I. S. S.* September 1976 (mimeo): 55-71.

MAMELI , MATTEO

1997 *Synechism: Aspetti del pensiero di C. S. Peirce.* Degree thesis in semiotics. U of Bologna, Faculty of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 Y. 1995-96.

MARCONI , DIEGO

1995 "On the Structure of Lexical Competence." *Aristotelian Society Proceedings* : 131-150.

1986 *Dizionari e enciclopedie.* 2nd ed.: Torino: Giappichelli.

1997 *Lexical Competence.* Cambridge: MIT Press.

MARCONI , DIEGO, AND GIANNI VATTIMO

1986 "Introductory Note" to the Italian translation of Rorty 1979.

MARR , DAVID

1987 "Understanding Vision from Images to Shapes." In Vaina, L., ed. *Matters of Intelligence.* Dordrecht: Reidel: 7-58.

MARR , DAVID, AND H. KEITH NISHISHARA

1978a "Visu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the Sensorium of Sight." *Technology Review* 81. 1: 2-23.

1978b "Represent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the Spatial Organization of Three-Dimensional Shapes."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London* 200 (B): 269-94.

MARR , DAVID, AND LUCIA VAINA

1982 "Represent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the Movements of Shapes."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London* 214 (B): 501-24.

MARTINETTI , PIERO

1946 *Kant.* Milano: Bocca.

MATHIEU , VITTQRIO

1984 *Introduzione a I. Kant: Opus Postumum.* Bari: Laterza.

MATURANA , HUMBERTO

1970 "Neurophysiology of Cognition." In Garvin, Paul, ed. *Cognition: A Multiple View.* New York: Spartan Books.

MAY , MICHAEL, AND FREDERIK STJERNFELT

1996 "Measurement, Diagram, Art." In Michelsen, A., and F. Stjernfelt, eds. *Billeder fra det fjerne/Images from Afar.* Sl: Kulturby (Universitetsforlaget i Oslo): 191-204.

MCCAWLEY , JAMES D.

1971 "Where Do Noun Phrases Come From?" In Steinberg, D. D., and L. A. Jakobovits., eds. *Semantics.* London: Cambridge UP: 217-31.

1981 *Everything That Linguists Have Always Wanted to Know about Logic.* Chicago: U of Chicago P.

MEDIN , DOUGLAS L., AND ROBERT L. GOLDSTONE

1995 "The Predicates of Similarity." In Cacciari, ed. 1995: 83-110.

MERLEAU -PONTY , MAURICE

1945 *Phénomenologie de la perception.* Paris: Gallimard. (English translation *Phenomenology of Perception* , Routledge, 1992).

MERRELL , FLOYD

1981 "On Understanding the Logic of 'Understanding': A Reincarnation of Some Peircean Thought." *Ars Semeiotica* 4. 2: 161-86.

1991 "The Tenuous 'Reality' of Signs." *Signs Becoming Signs.* Bloomington: Indiana UP.

METZ , CHRISTIAN

1964 "Le cinéma: Langue ou langage?" *Communications* 4: 52-90.

1968a "La grande syntagmatique du film narratif." *Communications* 8: 120-24.

1968b *Essais sur la signification au cinéma.* Paris: Klincksieck.

MINSKY , MARVIN

1985 *The Society of Mind.*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MORRIS , CHARLES

1946 *Signs, Language, and Behavior.* New York: Prentice Hall.

NEISSER , ULRICH

1976 *Cognition and Reality.* San Francisco: Freeman.

1978 "From Direct Perception to Conceptual Structure." In Neisser, ed. 1978: 11-24.

NEISSER , ULRICH, ED .

1987 *Concepts and Conceptual Development: Ecological and Intellectual Factors in Categorization.* Cambridge-London: Cambridge UP.

NERGAARD , SIRI, ED .

1995 *Teorie contemporanee della traduzione.* Milano: Bompiani.

NESHER , DAN

1984 "Are There Grounds for Identifying 'Ground' with 'Interpretant'?" In

Peirce's Theory of Meaning: Transaction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Society 20, 1984: 303-24.

NEUBAUER , FRITZ, AND JÁNOS . S. PETÖFI

1981 "Word Semantics, Lexicon System and Text Interpretation." In Eikmeyer, H. J., and H. Rieser, eds. *Words, Worlds and Contexts.* Berlin: De Gruyter: 344-77.

NIDA , EUGENE

1975 Componential Analysis of Meaning. The Hague: Mouton.

NIETZSCHE , FRIEDRICH

1873 "Ueber Wahrheit und Lüge im aussermoralischen Sinne." In *Grossoktav-Ausgabe.* Leipzig, 1895.

OEHLER , KLAUS

1979 "Peirce's Foundation of a Semiotic Theory of Cognition." *Peirce Studies* 1: 67-66.

1995 "A Response to Habermas." In Ketner 1995: 267-71.

OSMOND -SMITH , DAVID

1972 "The Iconic Process in Musical Communication." *VS* 3: 31-42.

1973 "Formal Iconism in Music." *VS* 5: 43-54.

OUELLET , PIERRE

1992 "Signification et sensation." *Nouveaux actes sémiotiques* 20. Limoges: Pulim.

PACI , ENZO

1957 "Relazionismo e schematismo trascendentale." In *Dall'esistenzialismo al relazionismo.* Messina: D'Anna.

PALMER , STEPHEN

1978 "Fundamental Aspects of Cognitive Representation." In Rosch and Lloyd, eds. 1978.

PAREYSON , LUIGI .

1954 *Estetica.* Torino: Edizioni di "Filosofia." (Milano: Bompiani, 1988).

1989 *Filosofia della libertà.* Genova: Melangolo.

PASOLINI , PIER PAOLO

1966 "La lingua scritta della realtà." In *Empirismo eretico.* Milano: Garzanti, 1972: 198-226. (Eng. trans. *Henetical Empiricism* , Louise K. Barnett (ed.)).

1967a "Discorso sul piano sequenza ovvero il cinema come semiologia della realtà." In *Linguaggio e ideologia nel film* (*Atti della Tavola Rotonda alla*III*Mostra Internazionale del Nuovo Cinema, Pesaro, maggio 1967*). Novara: Cafieri, 1968: 135-50.

1967b "Il codice dei codici." In *Empirismo eretico.* Milano: Garzanti, 1972: 277-84.

PEIRCE , CHARLES S.

1934-48 *Collected Papers.* Cambridge: Harvard UP.

1980 *Semiotica.* Torino: Einaudi.

1982-83 *Writings of Charles S. Peirce.*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84 *Le leggi dell'ipotesi.* Milano: Bompiani.

1992 *Categorie.* Bari: Laterza.

PÉREZ CARREFIO , FRANCISCA

1988 *Los placeres del parecido: Icono y representación.* Madrid: Visor.

PERRI , ANTONIO

1996a *Scrittura azteca, semiosi, interpretazione.* Ph. D. thesis in semiotics, U of Bologna (for a more succinct version, see Perri 1996b).

1996b "Verso una semiotica della scrittura azteca." In De Finis, G., J. Galarza, and A. Perri. *La parola fiorita: Per un'antropologia delle scritture mesoamericane.* Roma: IL Mondo 3 Edizioni: 141-286.

PETITOT -COCORDA , JEAN

1983 "Paradigme catastrophique et perception categorielle." *Recherches*

sémiotiques/Semiotic Inquiry 3. 3: 207-47.

1985a *Les catastrophes de la parole.* Paris: Maloine.

1985b *Morphogénèse du sens.* vol. I. Paris: PUF.

1989 "Modèles morphodinamiques pour la grammaire cognitive et sémiotique modale." *Recherches sémiotiques/Semiotic Inquiry* 9. 1-3: 17-51.

1995 "La réorientation naturaliste de la phénomenologie." *Archives de philosophie* 58. 4: 631-58.

PHILIPPE , M.-D.

1975 *Une philosophie de l'être est-elle encore possible* ? III *Le problème de* L'Ens *et de* L'Esse. Paris: Téqui.

PIAGET , JEAN

1955 *La représentation du monde chez l'enfant.* Paris: PUF.

PIATTELLI PALMARINI , MASSIMO

1995 *L'arte di persuadere.* Milano: Mondadori.

PICARDI , EVA

1992 *Linguaggio e analisi filosofica.* Bologna: Patron.

PIERANTONI , RUGGERO

1981 *Fisiologia e storia della visione.* Torino: Boringhieri.

PISANTY , VALENTINA

1993 *Leggere la fiaba.* Milano: Bompiani.

POPPER , KARL

1969 *Conjectures and Refutations.* London: Routledge.

POSNER , ROLAND

1986 "Iconicity in Syntax." In Bouissac et al., eds. 1986: 305-38.

PRIETO , LUIS

1975 *Pertinence et pratique.* Paris: Minuit.

PRODI , GIORGIO

1977 *Le basi materiali della significazione.* Milano: Bompiani.

1988 "Signs and Codes in Immunology." In-Sercarz et al. 1988: 53-64.

PRONI , GIAMPAOLO

1990 *Introduzione a Peirce.* Milano: Bompiani.

1992 *La fondazione della semiotica in C. S. Peirce.* Ph. D. thesis in semiotics. U of Bologna, A. Y. 1991-92.

PUTNAM , HILARY

1975 "The Meaning of Meaning." In Gunderson, K., ed. *Language, Mind, and Knowledge.* U of Minnesota P. Now in Putnam, H. *Mind, Language and Reality.* London: Cambridge UP: 215-71.

1981 *Reason, Truth, and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87 *The Many Faces of Realism.* LaSalle: Open Court.

1992 *Il pragmatismo: Una questione aperta.* Bari: Laterza.

PYLYSHYN , ZENON W.

1973 "What the Mind's Eye Tells the Mind's Brain: A Critique of Mental Imagery." *Psychological Bulletin* 8: 1-14.

QUINE , WILLARD V. O.

1951 "Two Dogmas of Empiricism." In *From a Logical Point of View.* Cambridge: Harvard UP, 1953.

1960 *Word and Object.* Cambridge: MIT Press.

1995 *From Stimulus to Science.* Cambridge: Harvard UP.

RANSDELL , JOSEPH

1979 "The Epistemic Function of Iconicity in Perception." *Peirce Studies* 1, 1979: 51-66.

RASTIER , FRANCOIS

1994 "La microsémantique." In Rastier, F. et al. *Sémantique pour I'analyse.* Paris: Masson.

REED , STEPHEN K.

1988 *Cognition: Theory and Application.* Pacific Grove: Brooks-Cole.

ROBERTS , DON D.

1973 *The Existential Graphs of Charles S. Peirce.* The Hague: Mouton.

RORTY , RICHARD

1979 *Philosophy and the Mirror of Nature.* Princeton UP.

ROSCH , ELEANOR

1978 "Principles of Categorization." In Rosch and Lloyd, eds. *Conditioned Categorization.* Hillsdale: Erlbaum: 15-35.

ROSCH , ELEANOR, AND B. B. LLOYD, EDS .

1978 *Cognition and Categorization.* Hillsdale Erlbaum.

ROSCH , ELEANOR, AND CAROLINE B. MERVIS

1975 "Family Resemblances: Studies in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7: 573-605.

ROSCH , ELEÁNOR, ET AL .

1976 "Basic Objects in Natural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8: 382-440.

ROSSI , PAOLO

1997 *La nascita della scienza moderna.* Bari: Laterza.

RUSSELL , BERTRAND

1905 "On denoting." *Mind* 14: 479-93.

1940 "The Object-Language." In *An Inquiry into Meaning and Truth.* London: Allen & Unwin.

SACKS , OLIVER

1985 *The Man Who Mistook His Wife for a Hat.* London: Duckworth.

SAINT -MARTIN , FERNANDE

1987a "Pour une reformulation du modèle visuel de Umberto Eco." *Protée* , autumn: 104-14.

1987b *Sémiologie du langage visuel.* Sillery: Québec UP.

1988 "De la fonction perceptive dans la constitution du champ visuel." *Protée* 16. 1/2: 202-13.

1990 *Semiotics of Visual Language.* Bloomington: Indiana UP.

SALMON , NATHAN U.

1981 *Reference and Essence.* Princeton: Princeton UP.

SANTAMBROGIO , MARCO

1992 *Forma e oggetto.* Milano: Saggiatore.

SANTAMBROGIO , MARCO, ED .

1992 *Introduzione alla filosofia analitica del linguaggio.* Bari: Laterza.

SCHANK , ROGER, AND R. P. ABELSON

1977 *Scripts, Plans, Goals, and Understanding.* Hillsdale: Erlbaum.

SEARLE , JOHN

1979 "Literal Meaning." In *Expression and Mean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16-36.

1985 *The Construction of Social Reality.* New York: Free Press.

SEBEOK , THOMAS A.

1972 *Perspectives in Zoosemiotics.* The Hague: Mouton.

1976 "Six Species of Signs." In *Contribution to the Doctrine of Signs.* Bloomington: Indiana U: 117-42.

1979 "Iconicity." in *The Sign and Its Masters.* Austin: U of Texas P: 107-27.

1991 *A Sign Is Just a Sign.* Bloomington: Indiana UP.

1994 *An Introduction to Semiotics.* Toronto: Toronto UP.

SEBEOK , THOMAS A., ED .

1978 *Animal Communication.* Bloomington: Indiana UP.

SELLARS , WILFRID

1978 "The Role of Imagination in Kant's Theory of Experience." In Johnston, Henry W., Jr., ed. *Categories: A Colloquium.* Pennsylvania State U.

SEMPRINI , VALENTINA

1997 *La rappresentazione del conflitto nella letteratura a fumetti.* Degree thesis in semiotics. U of Bologna, Faculty of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 Y., 1995-96.

SERCARZ , ELI , FRANCO CELADA , AVRON MITCHISON, AND TOMIO TADO, EDS .

1988 *The Semiotics of Cellular Communication in the Immune System.* Berlin: Springer.

SHERZER , JOEL

1974 "L'indicazione tra i Cuna di San Blas." *VS* 7: 57-72.

SIMONE , RAFFAELE

1995 "The Search for Similarity in the Linguist's Cognition." In Cacciari, ed. 1995: 149-57.

SONESSON , GÖRAN

1989 *Pictorial Concepts.* Malmö: Lund UP.

1994 "Pictorial Semiotics, Gestalt Theory, and the Ecology of Perception." *Semiotica* 993/4: 319-400.

SPERBER , DAN, AND DEIRDRE WILSON

1986 *Relevance.* Cambridge: Harvard UP.

STRAWSON , PETER F.

1950 "On Referring." *Mind* 59: 320-44.

TARSKI , ALFRED

1944 "The Semantic Conception of Truth." *Philosophy and Phenomenological Research* 4: 341-76.

TODOROV , TZVETAN

1982 *La conquête de l'Amerique.* Paris: Seuil. (Eng. trans. *The Conquest of America: The Question of the Other* , U of Oklahoma P, 1999).

TVERSKY , AMOS

1977 "Features of Similarity." *Psychological Review* 81: 327-52.

VAINA , LUCIA

1983 "From Shapes and Movements to Objects and Actions." *Synthese* 54: 3-36.

VARELA , FRANCISCO, ET AL .

1992 *The Embodied Mind.* Cambridge: MIT Press.

VATTIMO , GIANNI

1980 *Le avventure della differenza.* Milano: Garzanti, 84. (Eng. trans. *The Adventures of Difference: Philosophy After Nietzsche and Heidegger* (*Parallax Re-visions of Cultures and Society*), Johns Hopkins UP, 1993).

1983 "Dialettica, differenza, pensiero debole." In Vattimo, G., and P. A. Rovatti, eds. *Il pensiero debole.* Milano: Feltrinelli.

1994 *Oltre l'interpretazione.* Bari: Laterza.

VIOLI , PATRIZIA

1991 "Linguaggio percezione, esperienza: Il caso della spazialità." In Cacciari, ed. 1991: 59-106.

1997 *Significato ed esperienza.* Milano: Bompiani.

VOLLI , UGO

1972 "Some Possible Developments of the Concept of Iconism." *VS* 3: 14-29.

WIERZBICKA , ANNA

1990 *Semantics: Primes and Universals.* Oxford: Oxford UP.

WITTGENSTEIN , LUDWIG

1922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London: Routledge. (Eng. trans.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 Routledge, 1981).

1953 *Philosophische Untersuchungen.* Oxford: Blackwell. (Eng. trans.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 Prentice Hall, 1973).

ZIJNO , ALESSANDRO

1997 *Fortunatamente capita di fraintendersi: Intersezioni tra la concezione di lingua di Donald Davidson e la Teoria della Pertinenza.* Ph. D. thesis in semiotics. U of Bologna. A. Y., 1995-96.



UMBERTO
ECO

密涅瓦火柴盒

意

翁贝托·埃科

著

李婧敬

译

LA
BUSTINA
DI
MINERVA

UMBERTO
ECO

读书何以延长寿命
关于时空旅行的思考
民主如何摧毁民主
八卦曾是严肃的

上海译文出版社

135 篇幽默随笔 / 跨越 10 年的犀利调侃

版权信息

书名：密涅瓦火柴盒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李婧敬
责任编辑：缪伶超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前言

《密涅瓦火柴盒》专栏文章是于一九八五年三月开始在《快报》周刊上发表的，当时是每周一篇，一九九八年三月以后改成了半月一篇。一九九二年初，我把一些针砭时弊的文章收集在《带着鲑鱼去旅行》一书中。当然，那些没有收录的文章也具有一定的保留价值。总之，我又在这剩下的五百余篇文章中挑选了一些，汇成这部涵盖我近十年来文字的集子。剩下的大约三分之二我就不得不割爱了。

首先，我删去了许多与时政过于相关的文章。由于当时对于那些时事也只是进行了简要描述，所以现在重新阅读时，连我自己也想不起来这些文章究竟是针对哪些事件而发表的感慨了。因此，我很可能会漏掉一些十分重要的话题。不过，如果这些话题真的非常重要，那我一定在其他的作品，如《道德五论》（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九七年）中更为详细地谈论过。在这本集子中，我收录了两篇曾在其他刊物上发表过的文章，但由于篇幅对于这本书来说太过冗长，所以这里收录的只是节选版：一篇是经过删节的关于索菲力诉讼案 (1) 的评论（《微观大世界》第三期，一九九七年），另一篇是在科索沃战争期间发表于《共和国报》上的文章。

我还不得不删去了一些在友人或大师逝世之际而创作的散文。人嘛，终有一死，但在这十年里却有太多的人离我们而去。令我感到安慰的是，即使我没有收录那些令人感慨万千的悼文，他们也依然会长久地活在世人的心中。

另外，我还删去了所有关于“文字游戏”的小品文（尽管从读者的反馈来看，这些小作品并不令人感到厌恶）。但这类作品中的很大一部分我都收入了《带着鲑鱼去旅行》一书。除此之外，这类文字游戏练习（非常有教育意义，以至于许多在校学生都在为此进行比赛）已经在网络中，如Golem网上（www.rivistagolem.com）继续发表了。

许多作品没有收录，是因为我认为它们过于重复，也就是说，我在这几年中经常反复谈到同一些话题。有好几次，我把两篇从不同角度论述同一个问题的文章组合在了一起。但我仍然保留了一些令人特别“头疼”的主题。因为在某些情况下，不断地重复意味着某些现象或争议一

直是意大利媒体持续关注的焦点。在这种情况下，我的反复论述恰恰可以证明是社会，而不是我个人要重复关注这些问题。举个例子来说，如果我们在每个季节都要针对书籍的未来命运展开讨论，那么就意味着我每个月都必须写点什么来平复人们的心境，因为心灵是不会自己平静下来的。

我在语言风格上进行了多处修改。由于这些文章是为每周的专栏而写的，因此匆忙中难免会有许多不尽如人意之处。于是，当我重新阅读这些文章时，便把一些多余的卷首语、引言和结束语都统统删除了，同时也在必要的地方添加了一些十分简短的解释。这些文章的长度必须符合每周专栏的规定，也就是说我必须把杂志的最后一版填满，太长了就要删减，太短了则要补充几句。这是新闻体裁造成的限制。然而，我认为撰写这些专栏文章对我来说是相当重要的经历：在规定的字数范围内把自己的想法表达出来——我愿意向所有人推荐这种脑力练习方式。

读者会在我这本集子里读到许多与时政无关的文章。或许我应该把在第一本作品集里所说的话在此重复一遍。专栏的标题“密涅瓦火柴盒”是指一种装有密涅瓦牌火柴的纸制小盒。很多人喜欢在这盒子的封皮背面记录一些诸如地址和购物清单之类的内容，也有人（比如我）喜欢在上面记录下在火车、酒吧、餐厅里，或是在读报、欣赏商场橱窗、翻阅书店里的书籍时闪过的一丝灵感。因此，我当初就做了这样一个决定：如果某天晚上，纯粹出于个人原因，我偶然想到了关于荷马的问题，那么即使荷马不是最近的热点人物，我也要把自己对他的想法写下来。因此，读者会发现我经常这么做，当然，有可能是谈论荷马，也有可能是谈论其他。

另外，我在创作专栏文章时所遵循的另一条原则是拒绝人云亦云。我认为，当一个人杀害了自己的母亲，而公众都认为这是一项罪恶的举动时，我便没有必要写文章再谴责他了，因为那样做无非是简单地激发一下大众的同情心。但如果大部分公众都认为这个人的弑母行为是正确的，并且符合法律程序的话，那倒是值得写上几句自己的看法。我不曾就“儿童性骚扰”和“从立交桥上乱扔石头”这些不良的社会风气写过什么，因为我能预见，就在同一期周刊上，一定会有其他的空间来报道这些可悲的事件，并表示谴责。但如果是在某些地方，人们聚集起来为反对恋童癖而游行示威的话，我倒愿意写些东西来评论一番这种现象的特别之处。

读者会在这本书里看到，即使我采取的是一种调侃的笔调，但表达

的却总是一种愤怒之情。我不谈让自己高兴的东西，却总是针对那些令我不开心的事情写下自己的想法。可那些令我们不快的问题实在是太多了，以至于肯定会有人抗议说有许多人家谈到的话题，而我却没有开口。抱歉，那是因为我在那些时候分心了。

二〇〇〇年一月五日　米兰

---

(1)　一九八八年，意大利左翼团体继续战斗党的领导人索菲力和彼得罗斯特凡尼被指控于一九七二年策划谋杀警方人员而遭到逮捕起诉。

目 录

前言
银河的阴暗面
人口迁移
战争、武力与正义
流亡、拉什迪和地球村
帝国覆灭的代价
晚餐时刻，绞刑直播
纽约，纽约，美丽的城市！
“撒旦的犹太教堂”和《锡安长老会纪要》
再论“撒旦的犹太教堂”
身体与灵魂
政治正确还是政治狭隘
一场诉讼
科索沃
我深爱的河岸
喷泉广场上的马泰奥蒂
谁投票给了安德雷奥蒂
电视之争为哪般
抵抗运动的双面色彩
清一色右派
我的墨索里尼颂
安放炸弹的若干理由
间谍
赞颂“旺代”，缅怀“萨洛”
旺代，卡尔迪尼和红花侠
最新消息
拿破仑凯旋滑铁卢　威灵顿落败回老家
科拉多与当今国情

幽灵的回归，哦耶！
柯尔多究竟是哪派
羞耻啊，我们居然没有敌人！
海岛度假小记
这些凯尔特人曾是谁
博西不如我，不是高卢人
最新消息：布雷佐里尼逃亡国外
忆金吉·罗杰斯
归来吧，萨伏依家族！
伟大的八十年代
读懂历史年表
迪·贝拉、科学与多数派
注意：本文纯属无稽之谈
映照肺腑之言的绝顶好镜
庸俗之词何以脱口而出
专业水准
姑娘们，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美国大学中的新霍梅尼主义
上演《马耳他的犹太人》
关于足球的倒错心理
爱德里克，还是爱中庸
八卦曾是严肃的
拉杆箱究竟为何失衡
雪茄：一种标志
为何举行反儿童色情犯罪大游行——一个不可忽视的信号
城市心理小议
小议民风之败坏
星期天去做弥撒……
拍名人照片，有必要吗
一场成功的海难
克林顿上过哪所教堂

隐私权教育
民主如何摧毁民主
隐私权与监外服刑
有谁貌似杰拉尔·菲利普
飘散在宇宙间的万物
德·毛罗，你疯了！
查的书与读的书
用指腹读书
Betzeller
何须惧怕超文本
如何甩掉WINDOWS
“苹果”与“DOS”的较量
罪恶一夜纪事
X先生的结肠
小议电脑图标
实话，只有实话
电子邮件、无意识与超我
你能记住七个小矮人吗
我们的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
在互联网上旅行
写好的故事和待写的故事
纵使是白费口舌
报纸：你们已沦为电视的奴隶
庭审直播是破坏宪法
即使被告同意，谁能保障证人的权利
旧式斯大林主义
报纸越来越幼稚
洛罗、克拉克西及门房的角色
电视荧屏前：只需证明控方非法，不必证明被告无辜
针对民调的民调

议员阁下的屁股
转载之风何时休
上演犹豫戏法
主业会辟谣，说我不是敌基督！
一桩趣闻：尤利乌斯·恺撒在元老院遇刺
等等等等，等等等等——你们没看错：就是等等等等
油煎猪蹄的酱汁
文化狂人
读书何以延长寿命
勿将托托比卓别林
喜悦！无限宇宙照亮我心
去卢浮宫吧，参观视觉艺术与Blob艺术的鼻祖
七拼八凑的书籍
肤浅认知与基本常识
古典作品赞
一本《牙签论》
糟糕的《第五交响曲》
哪一夜曾漆黑一片，雨骤风狂
知识分子：别在扣眼里的一朵花？
《高格》
为何诗人不能闲
免费写作，花钱出书
知识分子的首要义务：在无能为力时闭嘴
莱奥帕尔迪眼中的雷卡那提少女
有多少书我们没读
道德、美学与涂鸦
Giovanni il Battezzatore?
传统作品与流态艺术
这“后现代”究竟是什么
文学批评的兴与衰
就让我自娱自乐吧

将军和萨达姆·侯赛因
布鲁诺
天使熊的故事
我生命中的第一夜
设得兰群岛的鱼鹰
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
关于时空旅行的思考
一九九七美国版小红帽
如何能够妙笔生花
为什么
废纸之疫
不断前行的伟大命运
美妙的青春韶华
一年扔掉多少树
先有人还是先有鸡
我才五十岁，请勿用尊称
妈妈，什么叫“手足”
简约科技的胜利
某疯狂科学家决意克隆我
人种优化论是伪科学
来自第三个千年的报道：私立学校终于姗姗来迟
二〇九〇年的古老专栏稿
肖邦对抗贝卢斯科尼——试试不可能的事
我们如何笑对死亡

银河的阴暗面

关于种族主义、战争和“政治正确”

人口迁移

上个星期二，当几乎所有的报纸都在用大块篇幅报道佛罗伦萨所面临的紧张状态时，《共和国报》上则刊载了一幅布奇 (1) 的漫画：画面上有两个轮廓，一个是显得巨大无比的非洲，另一个是小得可怜的意大利，而旁边的佛罗伦萨则是微乎其微，甚至都无法用一个小黑点来表示了（下方写着：“这里需要更多的警察”）。《晚邮报》上的一篇文章概括了我们的星球在自公元前四千年到今天的漫长历史中经历了怎样的气候变迁。从这篇文章中，我们可以看出大陆的肥沃或贫瘠会逐步引起人类的大规模迁移，从而让我们的地球形成了今天的模样，同时也创造了这些我们可以直接了解，或是通过历史再现而间接了解到的文明。

今天，面对所谓的“非欧盟成员国人口”问题（这是一种非常委婉的说法，而且正如我所提到过的，瑞士人和来自美国得州的游客也应属于此类人群）——这个令所有欧洲国家备感关注的焦点，我们一直在不断地思考，我们是不是正面临着一种移民现象。所谓移民现象，是指数以千万计的居民从一个人口过剩的国家前往另一个国家生活（例如澳大利亚的意大利人）。在这种情况下，接收国理所当然应该根据自身的接纳能力对移民的流入进行控制。一方面，他们有权逮捕或驱逐对社会造成危害的移民，另一方面，他们也有义务逮捕任何危害社会者，不管那些危险分子是本国的居民，还是来自大国的富有游客。

但在今天的欧洲，我们所面临的却根本不是移民涌入的问题，而是一种人口的迁移流动现象。这种现象完全不似日耳曼人侵略意大利、法国和西班牙时那样残暴，也不像阿拉伯人的扩张（在穆罕默德从麦加迁往麦地那之后）那样猛烈，同时也没有那些深色皮肤的亚洲人沿着现已沉没的地岬向大洋洲或是美洲进行不定向迁移时那样缓慢。这种迁移是地球历史上的又一个篇章，它描绘了迁移的人流是如何促使各种文明形成或消解的过程。最初，人类是由西向东流动（但我们对此知之甚少），之后又由东向西，继从印度河源头朝赫拉克勒斯之柱 (2) 的千年迁徙之后，又是历时四个世纪的从赫拉克勒斯之柱向加利福尼亚和火地岛的迁徙过程。

如今，人口的流动已经不太容易察觉。表面上看，迁移就是一次飞机上的旅途，在警察局外国人事务办公室里停留的片刻，或者是一次偷

渡。这种迁移却经常是由干旱、饥渴的南部朝北部进行，因此看上去像是移民，实际上却是人口的流动，是一个重要性难以估计的历史事件。它不似牧民的游牧，凡是马匹所到之处寸草不生；这种迁移是非常谨慎而温和的，但只需要几十年，而不是几百年或几千年。和所有的人口迁移行为一样，当今的人口流动最终必然会导致迁移目的地的种族重组以及习俗的变更，还有无法避免的各个异族通婚。继而当地人的皮肤、头发和眼睛都会改变颜色。正因如此，当年为数不多的诺曼人才能在西西里岛上留下金发碧眼的种族。

大规模的人口迁移经常令人生畏，至少在某个历史时期是如此。一开始，人们会阻止这种流动，例如罗马帝国的皇帝们就曾四处建立壁垒，并派出大规模的军团去镇压那些逐渐逼近帝国的不速之客；后来，他们与第一批定居下来的外来人口签订了协议并加以管制，于是，所有在罗马帝国统治之下的公民就都拥有了罗马帝国的国籍。罗马帝国衰亡之后便形成了所谓的“罗马—蛮族王国”，而这些王国则正是当今欧洲列国的起源。今天，我们骄傲地说着各自的语言，并拥有各自的政治和社会制度，统统这些都源于当时的蛮族王国。如果我们在伦巴第 (3) 地区的高速公路上看到这样一些类似于意大利语的地名，如乌斯马特、比安德拉特之类，我们也许早已忘记这些词语都有着早先欧洲北部伦巴第式的词根。再举一个例子：那些经常浮现在意大利中部居民脸上的伊特鲁里亚 (4) 式微笑又是从何而来呢？

大规模的人口迁移是无法阻挡的。而我们需要做的，就是做好准备，迎接一个崭新的“非欧”文化时期的到来。

一九九〇年

---

(1) Massimo Bucchi（1941— ），意大利漫画家，长期为《共和国报》创作专栏漫画《面向院子的窗户》。

(2) Pillars of Hercules，指直布罗陀海峡两岸的岬角，传说是赫拉克勒斯建立的石柱，代表世界的尽头。

(3) Lombardia，位于意大利北部地区。古罗马帝国衰亡之后，来自欧洲北部的古伦巴第人在此建立了“罗马—蛮族王国”。

(4) Etrusco，意大利古代民族，活跃在意大利中部地区。

战争、武力与正义

这世界上存在正义的战争吗？两个星期以来，这个问题引起了广泛的思考。然而在该问题上，却存在一种错误的思维，就好比要讨论两条平行的直线究竟是不是比一个平方根更加沉重一样。于是我试图弄清楚这个问题的症结所在，然后通过另一种方式表述出来。我们知道，武力是个坏东西，但究竟存不存在不得已而使用武力的情形呢？请大家注意，“不得已”并不等于“正确”与“好”，比如从生理角度来说，砍掉一个人的腿是不对的，但如果是为了治疗癌症，那么截肢就是一种不得已而采取的措施。

其实大部分不主张使用武力的人也同意存在不得已而使用武力的情形：即使是耶稣，在面对圣殿广场上商人们的丑恶行径时也采取了非常粗暴的行为 (1) 。除了启示性的宗教，自然的道德法则也告诉我们假如有人要袭击我们、我们的亲友或者是任何一个无辜并且毫无防备的人，我们理所应当要进行武力反抗，直到危险消失。因此，我们说反抗是一种“正当”的武力，也就是说当一个民族被他人的武力所压迫，或面临无法忍受的暴政时，这个民族的武力暴动就是情有可原的。毫无疑问，面对某个独裁者的侵略，整个国际社会以武力来回应也是一种正当的行为。

问题就出在“战争”这个词上。这个词与“原子”一词很有些相似，“原子”既可以用在古希腊哲学中，也是当代物理学的名词，但同是这个词，在两种情境下却有着截然不同的含义；它曾经用来指那些不可分的微粒，但在今天，它指的却是一系列粒子的集合体。如果有人用物理学中的“原子”概念去解读德谟克利特 (2) 的作品，或是用德谟克利特的原子概念去理解当代物理学书籍，那么他一定会觉得莫名其妙。现在，我们来看看“战争”这个词，如果我们把布匿战争 (3) 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相比较，就会发现除了都有人员伤亡之外，这两次战争实在没有太多共同之处。本世纪中期的“战争”现象，无论是从其席卷的范围、造成的后果、可控制性以及对未参战国居民的影响来看，都与当年拿破仑的战争不可同日而语。总之，在过去，一场针对压迫者而不得已采取的武力行为经常体现为枪林弹雨的战争形式，但在今天，类似的武力战争或许不仅不能遏制压迫者，还会助长他们的嚣张气焰。

在最近的四十五年中，我们曾经历过另外一种用于遏制某个“压迫者”（我之所以这样谨慎地用词，是希望我的看法能够让美苏双方都可接受）的形式，即冷战。之所以进行冷战，是因为斗争双方都认为刀枪之战对于“好人”没有任何好处，然而，这场冷战还是十分可怕、恶劣、充满了暴力威胁和局部的暴力行为。冷战是第一个例子，让世界觉察到战争的含义已经发生了变化。传统的冲突总是以一方的胜利和另一方的失败而告终（除了少数诸如“皮洛士的胜利”(4)的战争），然而现代战争则完全不同。如果在一个月前有人问我可以采取什么手段来代替枪支炮弹去对付萨达姆，我会这样回答：只要采取一种严格甚至严酷的“冷”遏制手段，配合一些小规模的边境战役，以及通过紧急立法来实现的监控系统就能达到目的，也就是说，任何西方企业家，只要向萨达姆出售过一星半点的武器图纸，就要受到无期徒刑的制裁。这样一来，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萨达姆的攻击和防御武器就都会大批量落伍。当然，这个办法只能算是事后聪明了。

生活常理告诉我们如果有人拿着刀来袭击你，那么你至少有权利用拳头来回应他；但假如你是“超人”，并且知道自己一拳能把敌人送上月球，把我们这颗卫星撞个粉碎，并会引起重力系统倾斜，火星与水星相撞等诸多后果的话，那么你可要三思而后行——或许你将引起的重力系统灾难正是你的敌人所希望得到的结果。倘若真是如此，你可千万不能让他们的阴谋得逞啊。

一九九一年

---

(1) 见《新约·约翰福音》，第2章，第13—17节。

(2) Democritus（约前460—前437），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唯物原子论的创立者之一。

(3) Punic Wars，古罗马与迦太基两个古代奴隶制国家之间为争夺地中海西部统治权而进行的一场著名战争。

(4) 伊庇鲁斯国王皮洛士曾于公元前二七九年与罗马作战，最终取得了胜利，但也付出了惨重的伤亡代价。

流亡、拉什迪[1]和地球村

我不知道是否存在一部关于受迫害者的社会史。伊塔洛·梅鲁[2]曾写过一本相当不错的著作，讲述迫害与排挤的历史，但我所指的却不是这类作品，而是那些描述从迫害者的鞭笞下死里逃生，走上流亡之路的受迫害者命运的书籍。

在过去的几个世纪中，流亡者的历史是非常痛苦并且屈辱的。比如但丁，尽管他的命运最终还算不错，却也品尝到了“别人家的面包味道是多么咸”[3]的滋味。再比如焦尔丹诺·布鲁诺，在被敌人抓捕并迫害以前，他曾在国外受到相当的尊敬，但也常常遇到那些试图诋毁和陷害他的人。更不用说马志尼[4]了，本已郁郁寡欢的他在流亡途中变得愈发憔悴不堪。

本世纪以来，流亡者的命运似乎开始好转。一方面，流亡者身上似乎笼罩着一种忧郁且不羁的魅力，就像那些该死的诗人和可恶的美学家一般：直到上个世纪，这两类人的境遇都还极其悲惨——住在阁楼里，或身患肺结核；但在本世纪，他们却变成了抢手货，被众多大家族和文化基金会争相邀请到各类晚宴、游船航行以及一些带有反叛色彩的会议等场合中。另一方面，民主意识的发展让所有人都欢迎、支持甚至特别优待流亡者，因为他们是反对专制政权的活生生的象征。正因为如此，本世纪以来，宗教流亡者和政治流亡者的境遇从大体上说来即使算不上令人满意，至少也是可以让人接受了（除了因思乡而产生的烦闷之外）——甚至对于有的人来说，流亡反而是件好事。于是他们伪装成流亡者，因为这样至少能从某个特务组织那里获得一份津贴。

上述现象应该是从俄国革命时期开始的。那些俄国大公流亡国外之后，有人只是在巴黎的夜总会里跳舞，但他们的日子却过得不错，甚至还很受想攀高枝的贵妇们的欢迎。且不说那些流亡到迈阿密的古巴人过的是多么舒心的日子，只要想想近几十年来，人们是多么乐意向某个党派宣称自己是捷克、智利或阿根廷的政治流亡者，或者是所谓“地下文学”的作者。后来，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对于流亡者的热情（或冷漠）便随着政变、革命或叛乱等事件而时起时落。

然而，这一切都随着拉什迪事件的发生而终结了。该事件表明了这

样一个事实：如果可以通过某种权力，借助媒体在全球范围内宣布针对某个人的死刑裁决，那么这个地球上的任何一片流亡之地都将不复存在。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情况。这并不是意味着流亡者的境遇将由本世纪典型的“金色流亡”倒退回前几个世纪的“残酷流亡”，而是说地球上将不再有任何流亡之所，无论逃到何处，始终逃不出敌人的领地。

打个不太恰当的比方，这就好比地球上再也没有一座被人遗忘的小岛，让你不受任何其他游客的干扰度过一个清静的假期了。如今，哪怕是在最遥远的角落，也会有一帮凡托齐 (5) 式的人物进行包车旅行——这样一来，我们就面临一个带有悲剧色彩的结果：你潜在的敌人渗入地球的每一个角落，等着你的到来；只要用手机打一通电话，或在电视智力问答节目中发送一条看似无奇的密码短信，就可以通过电波发出杀害你的指令。

“让世界停止转动，我要下车。” (6) 时至今日，这句台词已变成了一句永远得不到满足的绝望的呼喊。这就是麦克卢汉 (7) 所说的“地球村”的真正含义。我们之所以称其为地球村，并不是因为我们可以使用电子手段与千里之外的爱人相恋，而是因为很多人能够从这种同一性中获得内心的满足和安宁。我们之所以把世界看做“地球村”，并不是因为我们幻想所有人都是我们的朋友，而是因为在这世界任何一个角落都可能出现你的敌人，他不与你亲近，与你爱好迥异，甚至不满足于你伸过去的另一侧脸，因为他正直直瞄准你的心脏。

然而你是无法中途下车的，这转动的地球没有中途停靠站。这个没有流亡之地的村子叫做“地球村”，因为你根本不可能把追杀你的人从脚踝边甩掉，而只能绝望地感觉到他正如影随形。一旦得到指令，马上就有某个人准备向你逼近了。

一九九二年

---

(1) Salman Rushdie（1947— ），印度裔英国作家，曾因创作《撒旦诗篇》被伊朗宗教领袖霍梅尼判处死刑，在全球范围内遭到追杀。

(2) Italo Mereu（1921—2009），意大利法律史学家。

(3) 出自意大利文学家但丁的《神曲· 天堂篇》第17章。

(4) Giuseppe Mazzini（1805—1872），意大利革命家、民族解放运动领袖。

(5) Ugo Fantozzi，由意大利导演、作家和演员保罗· 维拉乔（Paolo

Villaggio，1932—2017）创作并演绎的喜剧人物。

(6) 出自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一出百老汇音乐剧。

(7) Marshall McLuhan（1911—1980），加拿大传播理论家，认为计算机、电视等传播手段对社会、艺术、科学和宗教等产生强烈影响。

帝国覆灭的代价

这几天，我读到了很多谈论发生在巴尔干半岛上的暴行的文章，感到十分痛心，同时我也想起了在柏林墙倒塌之后，我与雅克·勒高夫[(1)]进行的一次谈话。当时，他已经预感到苏维埃帝国正在分裂，只是没有想到这一切会由于去年八月那一场愚蠢的政变而来得如此令人始料不及。

那时，勒高夫着手编纂一套由四五家出版社联合出版的关于欧洲史的丛书，正与合作者们商量选题的相关事宜。于是我建议他也编写一本关于帝国覆灭代价的书。我想他已经把这个任务交给了某位学者。我当时的意图在于通过了解以往的帝国在坍塌时所付出的代价，以便从一定程度上预见苏维埃帝国倒台将引起的诸多后果。如今，已经没有预测的必要了，倒不如将这几次事件直接对比一番。

帝国总是专制独裁的，这就好比强压在一锅沸水上的锅盖。当压力大到一定程度时，锅盖就会跳起，并产生一种类似于火山爆发的现象。我并不是说锅盖不跳就是好事，因为通常来说，锅盖是因为热学原因才会跳起的，而物理上的原因并没有道德与非道德之分。我只是想说，只要锅盖还没有跳起，那么对于压迫者来说就仍能保持一定的秩序，锅盖一旦跳起，就必须为之付出代价。

罗马帝国的瓦解导致了欧洲的危机，这种毒害一直延续了至少六个世纪。事实上，一些恶劣影响甚至蔓延到了六个世纪以后。或许今天在巴尔干发生的事件（东欧的东正教徒与西欧的天主教徒之争）也是其恶果之一。而哥伦比亚和秘鲁之所以会有如此的现状，包括拉丁美洲不把美国放在眼里的现实，这些都是西班牙殖民帝国缓慢瓦解所造成的后果。奥斯曼帝国的情况就更不言而喻了，它的缓慢消解甚至让中东地区付出了代价。我不敢计算大英殖民帝国的坍塌造成了怎样的影响，但意大利的统一确实与昙花一现的拿破仑帝国的覆灭不无关联。

曾显赫一时的奥匈帝国的覆灭至少导致了纳粹主义的产生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它还导致了今天巴尔干半岛上的情况（当然，曾经有五个帝国都在那里覆亡：罗马帝国、拜占庭帝国、奥斯曼帝国、奥匈帝国和苏维埃）。

总之，当一个帝国倒台时，其影响会波及之后的许多个世纪。我们且不去列数苏维埃的覆亡在国际上造成的主要后果，包括整个东欧国家及语言的分崩离析（尽管可以理解），统一后的德国所面临的严重麻烦，亚美尼亚人和格鲁吉亚人的灾难，甚至布什的倒霉事——人们见他已经失去了对抗帝国的功能，便开始以他的情人珍妮弗为题说长道短……我们只要看看苏维埃倒台后在意大利造成的混乱局面就足够了：社会党、前共产党和天主教民主党的危机，原先当权政府与黑手党（自从西西里登陆起）之间协议的破裂，老一代黑手党的垂死挣扎以及新一批黑手党组织的宣言——说政府无法继续打着抵抗共产主义的旗号，因此也无法再依靠——所有这些发生在我们这个不幸国家里的一切都是由苏维埃的倒台引起的，这与年轻的哈维尔 (2) 所面临的情形同样令人痛苦。甚至联盟党的诞生、克罗地亚的乌斯塔沙政权 (3) 、塞尔维亚的大屠杀和斯洛伐克的邪教也都是苏维埃覆亡后所产生的“结晶”。

我并不是说只要了解一个帝国覆灭的后果就能减少其付出的代价。但为了预见到将来的灾难，我们最好还是预先了解它。虽然历史不会以完全相同的方式重演，但一个帝国的灭亡也绝不会时而上演悲剧，时而上演喜剧，它只会导致不同形式的悲剧。毕竟，历史学家还是以非常科学的方式严肃地总结出了某些历史事件的规律，以及某些“作用—反作用”法则。一句话，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啊。

一九九二年

---

(1) Jacques Le Goff（1924—2014），法国历史学家。

(2) Václav Havel（1936— ），曾任捷克总统，早年曾从事剧本创作工作，著有《花园盛事》《密谋者》《诱惑》等作品。

(3) Ustaše，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依靠德国势力统治克罗地亚的极端民族主义组织。

晚餐时刻，绞刑直播

对于有关机构未能批准拍摄美国最近一次绞刑的执行实况，我感到十分遗憾。我甚至认为应该在美国东海岸时间晚上八点把犯人绞死，这样纽约的观众就很有可能在享用晚餐的时候看到直播；美国中西部的观众可以在晚餐后（因为他们通常很早吃晚餐）拿着一杯啤酒在电视机前欣赏；加利福尼亚的观众可以在游泳池旁一边品着龙舌兰酒一边观看；而由于意大利正处于夜里，我们就只能在第二天收看晚间新闻里的转播了。

观众必须坐在餐桌边观看绞刑直播的场景，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犯人脖子的断裂声、腹部的抽搐声以及双腿的踢腾声必须与观众咀嚼食物的声音相融合；如果是电椅，则要让罪犯吱吱呀呀地尖叫几秒，最好与在炉子上煎黄油鸡蛋时所发出的噼啪声相呼应；假如是毒气，就没有什么悬念了。因为观众早已知道罪犯要深深吸上一口毒气，整个场景将具有足够的视觉效果，另外还会配有些许呻吟；我不太建议使用注射法，因为它无法表现出直播的视觉效果，只要通过电台转播就可以了。

意大利的迪斯尼公司刚刚通过了一项规定，作者不能再让老唐老鸭对小唐老鸭说“掐死你这只该死的鸭子”，因为这句话具有暴力倾向。因此，我明白在这个时候提出直播死刑的建议是没有多少人会响应的。为了票房而去拍摄那些枪林弹雨、血肉横飞的场面是一件很残忍的事情。但我们还是应该把那些会惊扰到无辜者（或导致精神脆弱者产生异常举动）的虚拟游戏和报纸报道的义务进行区别对待。

至于是否要设立死刑，全世界分为两大阵营：反对死刑者（例如我）和支持死刑者。对于那些胃部虚弱的反对死刑者来说，他们大可以在播放死刑实况时把电视机关掉，但他们至少会以某种方式表达哀悼之意。如果一个人在某一时刻被处死，所有人都应该以某种方式参与这个事件，不管`是在祈祷，还是在家里高声朗读帕斯卡的作品。他们应该知道那天晚上发生了一件恶行。如果他们看到了实况，则会更加深刻地谴责这种野蛮的行径，而不仅仅限于说一句“我不同意死刑”——这就好比当每个人看到电视屏幕上饥饿难耐的非洲孩子时，都会产生怜悯之情。

另外，还有一些支持死刑的人。这些人更应该观看现场直播。我料

想到会有人反对，他们会说：“我知道做阑尾手术对病人有好处，但你别让我在吃饭时看到这幅场景。”然而，大家都会同意，死刑跟阑尾手术并不是一回事。它是一个关乎情感、生命价值和正义的问题。所以我们不能自欺欺人。如果你支持死刑，你就必须面对犯人抽搐、哭号、踢腾、呻吟、咳嗽着把自己的灵魂交还给上帝的场景。古人在这点上更加坦诚，他们会买票观看执行死刑的实况，如疯子一般欣赏这样的血腥场景。而你如果支持死刑这种极刑，就必须也像古人那样“欣赏”：一边观看，一边吃饭、喝酒、做你喜欢做的事情，而不可以一面支持死刑的合法性，一面又假装这刑罚没有发生。

有人问：“如果我的妻子堕胎了呢？”这又有何难？新的教义手册承认国家可以合法设立死刑，同时也规定孕妇只有在完全自愿的情况下才可以堕胎。我认为，因为观看绞刑而流产，则算不上是罪过了。

一九九三年

纽约，纽约，美丽的城市！

我喜爱并且愿意经常前往的外国城市有很多，例如巴塞罗那或阿姆斯特丹。但如果有人问我，我最愿意在哪座外国城市生活——我是指长期生活，并在那里安家——那么我的选择将会有不分伯仲的两座城市：巴黎和纽约。这不仅仅因为这是两座美丽的城市，而是因为如果要选择一个终老之地，必须确保在那里不会感到牵肠挂肚。而恰恰就在那两座城市里，你从来都不会怀念什么。因为那里应有尽有，又有什么可怀念的呢？在那里，即使足不出户，你也会感觉置身于世界的中心。当你出门的时候，也不需要确定一个目的地，走着走着，总能看见新鲜的东西。

“New York, New York, what a beautiful town,”歌曲中如此唱道，“The Bronx is up and the Battery is down!” (1) 纽约是又脏又乱的。你从来无法确信上星期光顾过的餐馆这星期是否依然存在，因为就在这短短的一周里，可能整栋建筑或街区都已被拆毁，甚至还会有人突然把你砍伤（当然，这不会发生在每一个街角，生活在纽约的一大好处就在于你甚至可以了解到一般哪条街道不容易发生暴力事件）。天空可能是醉人的天蓝色，风有点急，座座摩天大楼光芒四射，显得比帕提侬神庙更加光辉灿烂，身边每一座建筑都变得恢弘壮美。正如我刚才所提到的，你就像生活在一种jam session (2) 中。即兴和偶然也会产生秩序与和谐。在纽约，就连恐怖感也是一种迷人之处。我们可以尝试着想象一下这种魅力。

如果你了解纽约，就会知道在这座城市里转过一个街角就进入一个不同的世界。之前还都是韩国人，转眼间就全成了波兰人，之前你看到的尽是钟表，之后却变成满眼的鲜花。在某个时段，你可以看到整条街都挤满了戴着黑帽，蓄着胡子，留着鬈发的正统派犹太人，两分钟之后，夏加尔 (3) 画中人组成的熙攘人群就消失了，但如果你走进一家道地的熟食店，又会再次遇见他们。接着，你再步行十来分钟，就会在中央公园旁边看到一群来自朱丽亚音乐学院的孩子们正在上演一场小型巴罗克音乐会，继续往前走一点儿，你会看到一个旧书摊，走下两级台阶，便能坐在被好似卢瓦尔河城堡群的高楼大厦环抱着的湖边喂小松鼠了。纽约是座暴力之城，也是座宽容之城。它接纳所有人，让有的人死

去，也让有的人幸福。但千万不要侵犯他人的隐私，因为这不仅是百万富翁的理想，也是街头乞丐的理想。有人曾经做过一个试验：他们让一个测试者从头到脚穿上中世纪的盔甲，随后把他送进一个电话亭。十分钟后，门外等得不耐烦的人开始敲玻璃门，但这仅仅是因为里面的“武士”占用了太长时间，至于他穿着什么样的衣服，那是他自己的事情，旁人毫不在意。纽约是一个多姿多彩的城市，你可以看到五颜六色。总之，纽约是一个奇迹。或者说它曾经是一个奇迹。如今，虽然我不能肯定自己是否会再次前往（因为经常有工作需要），但我肯定会尽量少去那里。因为纽约州恢复了死刑。

我怎么能生活在一个教导人们不要杀戮，而自己却在杀戮的城市里？这个城市为了确保别人不朝我的腹部捅上一刀，却要让我面临另外一种危险：一个无法预知的司法错误就足以让他人朝我的胳膊（或其他部位）上注射致命的一针！这是一座被“死亡合法化”的阴影所笼罩的城市，我怎能在这样一个城市里找到生机？在我眼里，从我身边经过的每一个人都有可能成为刽子手的牺牲品，然而我知道他们中的很多人都对自己的命运颇感满意，因为对于那些向他们许诺死亡的人，他们亦投出了赞成票。

纽约城具备的那种自由的意识似乎预示着将要发生什么。尽管它已经习惯了那股从肮脏凌乱的清洁袋里发出的味道，但面对死亡的霉味，这座城市一定会有所反应，也一定不能容忍自由女神像手中的火炬变成墓地的火把——虽然目前的情况尚未发生改变。

多么痛苦啊！“New York, New York, what a terrible town! The Bronx, the Park, and the Battery are down!” (4)

一九九五年

---

(1) 英文，纽约，纽约，美丽的城市。布朗克斯在上，炮台公园在下。The Bronx是位于美国纽约最北端的一个黑人区。The Battery是纽约市曼哈顿南端的一个公园。

(2) 英文，爵士乐即兴演奏会。

(3) Marc Chagall（1887—1985），法国超现实主义画家，俄裔犹太人。

(4) 英文，纽约，纽约，可怕的城市！布朗克斯、中央公园、炮台公园，统统都倒下。

“撒旦的犹太教堂”和《锡安长老会纪要》 (1)

我对于帕帕拉尔多主教以及他大力推行的改革运动一直怀有极高的敬意。但我却发现，他在将一些有罪之人革出教门时曾使用了“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说法，似乎这只是一句具有修辞功能的俗语。然而这却是一个愚蠢的行为。至于意大利的犹太人团体对此感到愤怒，也是理所当然的了。

主教先生为什么不说“撒旦的教堂”或“恶魔的庙宇”，而会想起“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说法呢？事实上，这种说法自有其历史渊源。我从报纸上读到，有人认为该说法来自《锡安长老会纪要》。这本书是排犹主义的“圣经”，更曾是希特勒的枕边读物。然而这种说法却是错误的。《纪要》里的内容虽然要更糟糕，但却不可能采用上述说法。因为这本书是以一个犹太人的身份用第一人称写的。因此，若要让这本伪书看起来逼真，其中的犹太人绝不可能自称为“撒旦的密使”。倒是该书的真正编者——俄国人谢尔盖·尼卢斯于一九〇五年评价这本小册子时，曾说以色列的凯旋王（即敌基督）曾“使用撒旦的恐怖力量倾尽全力”去接近掌控宇宙大权的宝座。

传统排犹主义认为，犹太人与魔鬼有约，因此撒旦或敌基督才会特别青睐犹太教堂。这种说法在中世纪时期的典籍中随处可见。然而“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提法却是典型的十九世纪排犹主义言论。

一七九七年，巴吕埃尔神父曾写过一部名为《雅各宾主义发展史回忆录》的作品，旨在说明那场连伏尔泰、狄德罗、杜尔哥、孔多塞、达朗贝尔、霍尔巴赫等人物都竞相参与的法国大革命其实是一场耶路撒冷圣殿骑士团 (2) 和共济会 (3) 的阴谋。巴吕埃尔并没有提及犹太人，但事后某位西莫尼尼将军又向他指出那场革命的幕后黑手其实是阴险的犹太人，他们一直在追寻“山中老人”（有可能是个穆斯林）的传统。从这以后，许多人都把犹太人看做是引起所有革命暴动的罪魁祸首。一八六八年，一个反动的普鲁士人赫尔曼·古德切曾以“约翰·雷德克利夫”的名义写了一本小说《比亚里兹》，其中描述了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代表在布拉格公墓里进行夜间会面并商定要征服世界的场景。不久以后，这段描述性的文字又作为真实的记录出现在英国外交官约翰·雷德克利夫的文件里。在布尔南的《犹太人，我们的同时代人》（一八八一年）一书中，

作者把这段颠覆性的文字记在了犹太拉比约翰·雷德克利夫的头上（不过，这回雷德克里夫的名字中只有一个f [(4)] ）。这段假造的文字后来被《犹太研究杂志》再次引用，经过多次作伪处理之后，最终出现在伪造的《锡安长老会纪要》上。

在天主教学界，这种说法曾多次出现在古热诺·德穆索 [(5)] 的诸多作品中，尤其是那部《犹太人、犹太教和基督教徒的犹太化》（一八六九年）里。另外，他还因此得到了教皇庇护九世的特殊祝福。毛里求斯路易港的大主教——耶稣会士默兰阁下于一八九三年出版《共济会，撒旦的犹太教堂》一书之后，“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说法便流传开来。在这部五百多页的作品中，这位高级天主教士首先对希伯来的占卜学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将其与传统诺斯替教和摩尼教相联系，最终把共济会的诞生归结为希伯来人的发明。他用大量的篇幅描述了撒旦在共济会集会处现身的场景，从而表明共济会与希伯来神秘主义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

至于这种观点是如何通过这同一系列的伪造文集从德国和俄国的反动群体传播到法国和意大利耶稣会作者以及法国极端右派群体中间的，诺曼·柯恩在《种族灭绝的许可证》一书中进行了详尽的描述，这是一本人人都应阅读的作品，由伊诺弟出版社翻译出版。自然，柯恩将那些谎言一一戳穿，但仍有一些文人用同样的证据来维护原先的神话。比如内斯塔·韦伯斯特于一九二四年出版的《秘密组织和破坏性运动》就曾风靡一时。在这部书里，作者把共济会、社会主义、布尔什维克和犹太人的危险性（就像之后的纳粹法西斯分子的宣传一样）统统搅到了一起。

总之，“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表达方式主要流传于十九世纪的正统天主教学界中，而且还受到了一些通俗小说流派的影响。在那些布满尘埃的主教图书馆里，还残留着许多这些小说中所宣扬的思想。这是一个捏造出来的句子，即使是在特定的说教场合使用，我们也能听出它背后的来龙去脉。

一九九二年

---

(1) *The Protocols of the Elders of Zion* ，一本反犹太人的伪造文件，曾被德国人奉为圣典，并成为屠杀犹太人的根据。

(2) 基督教军事组织，成立于一一一八年前后，由法国骑士组成，其主要目的

是保护来自欧洲的朝圣者。

(3) 十八世纪欧洲一种带有乌托邦性质的秘密宗教团体。

(4) 关于雷德克里夫的原名，有Readcliff和Readclif两种写法。

(5) Gougenot des Mousseaux（1805—1876），法国天主教士、排犹主义者。

再论“撒旦的犹太教堂”

彼得·德里奥先生是我十分尊敬的一位教授，我尤其欣赏他针对中世纪的伪造文书进行的研究。最近，他在《快报》周刊上发表了一篇文章，谈到我在上期专栏里所写的那篇关于“撒旦的犹太教堂”的文章中，曾把上述表达方式归结为十九世纪反动作家的发明，或顶多是一些中世纪的教会领袖著作研究学者所使用的术语，而他则认为这种说法来源于圣约翰《启示录》的第二章第九节。他说得没错，实际上，当我还在写上一篇文章时，所有的报纸都明确提到了《启示录》。只是由于当时有人提到《锡安长老会纪要》中也使用了该说法，我才就此事发表我的观点。另外，我当时认为（现在也这样认为）在主教先生面前，把该术语归结为一种旧有的教士阶层的说法，要比归结为一句《圣经·新约》中的引文显得更加礼貌些。

然而德里奥教授认为由于圣约翰在写《启示录》时使用的是希腊文，因此“犹太教堂”一词在当时仅仅指“秘密集会”之意。他说：“不管你愿不愿意，黑手党只有在进行集会典礼时才能被定义为黑手党。”我想，如果把这句引文直接呈现给主教先生，他恐怕是不会高兴的。圣约翰所写的文字（按照皮耶罗·罗萨诺 (1) 的解释）含义其实如下：“我知道你的患难，你的贫穷，也知道那些自称是犹太人所说的毁谤话，其实他们不是犹太人，乃是撒旦身边的一群乌合之众。”罗萨诺解释说那些自称是犹太人的人其实是希伯来人，因为圣约翰认为真正的以色列人都是基督徒。因此，《启示录》应该在反对犹太教论战的背景下阅读。

圣约翰本人也是希伯来人，因此，他自然有权批判他曾经的同教者 (2) ——因为他们不承认耶稣是救世主。大致说来，他认为《旧约》在《新约》中才能获得生命，而这个假设也构成了整个基督教的基石。不管你是否愿意，如果你是基督徒就应该相信这一点。曾热切期盼各种信仰融合的尼古拉·古萨 (3) 曾向希伯来人提出建议，如果他们肯承认自己的错误，那么作为补偿，基督教会将会对所有基督教徒实行割礼。这当然是在希望各种信仰融合的圣火照耀下的一些美好而热情的想法。如果抛开一些生态问题（如何处置那成百万上千万的包皮）不去考虑的话，古萨先生的想法倒是非常令人敬佩，至少是为促进两种同根而生的宗教信仰的融合而作出的尝试。

尽管圣约翰用词的意图相当单纯，我们还是看到那场关于耶稣是否是救世主的争执在以后几个世纪中演变成了种族偏见和迫害行为（我似乎还记得）。自从那些伪《启示录》预言敌基督将从犹太人中诞生时（作者为某个署名“伊波里托”的人），这种情况就已经开始了。而纳粹分子所宣扬的排犹主义雏形也正是从这些关于千禧年之说的文章中逐渐演化而来的。

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一个词的含义也会发生变化。从词源学的角度来看，“imbecille” (4) 一词的原意是指“衰弱的，没有权力的”（尽管德沃托 (5) 曾对这条词源学的解释表示怀疑），但丁和切科·达斯科利 (6) 也曾按这个意思使用过该词。但如果今天有人胆敢用这个词训斥一位身份很高但行走不便的老先生，那就很有可能遭到起诉了。这是由于当埃斯基罗尔 (7) 医生把这个词作为精神病学术语时，就让该词带有了明显的贬义（该说法摘自科特拉佐·佐里出版社出版的《词源学字典》）。

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sinagoga” (8) 一词上。该词的词源学本义是指集会之场所，喻义是秘密集会，但该词很快就演变成了一种文学性的表达方式，特指犹太教教堂，并转喻为犹太教之类的含义。后来，由于大众排犹主义的影响，还有“混乱，嘈杂”等含义（参见《意大利语词汇》《德沃托—奥里词典》《津加雷利词典》等辞书）。

既然“犹太教堂”一词的含义曾经历如此之多的变迁，那么在十九世纪那些反动作家的言论中，这个词还会不可避免地带有更多的贬义。我认为，把“撒旦的犹太教堂”这一说法的含义，按照历史时期从古至今追根溯源地考察一遍是有道理的。词汇所代表的含义是由历史赋予的。否则，我们就不能把米兰大教堂称为“哥特式”教堂了，因为“哥特”的原意只能指“哥特人”。

如果在这个术语中，“sinagoga”一词指的是“蔓足纲囊胸目的甲壳动物”（我刚刚才从字典中查到这个含义），那么这些希伯来人倒是可以安然了。可这一切又跟黑手党有什么相干呢？

一九九二年

---

(1) Piero Rossano（1923—1991），意大利神学家。

(2) 指犹太教徒。

(3) Nicolaus Cusanus（1401—1464），德国哲学家、天主教教士。

(4) 意大利文，当代字典对该词的解释为：低能的，愚笨的，呆傻的。

(5) Giacomo Devoto（1898—1974），意大利语言学家、《词源学字典》的编者。

(6) Cecco d'Ascoli（1257—1327），意大利星象学家、诗人。

(7) Jean-Etienne Dominique Esquirol（1772—1840），法国精神科医生、创立现代临床精神病学的巴黎学派的成员。

(8) 意大利文，当代字典对该词的解释为：犹太教堂。

身体与灵魂

最近，有人让我定义什么是我认为最不可容忍的事情。于是，我就努力寻找一个尽量能让持有各种信仰及理念的人都能接受的定义。后来，我把可否容忍的标准定在了对身体（自己的身体当然包括在内，但尤其是指别人的身体）的尊重上。我们每天都要说话、倾听、走路、吃饭、喝水、站着或躺着、上厕所、按照自己的喜好有选择地与其他人的身体相结合、睡觉。而阻止他人睡觉、把他人倒吊起来，让他屎里卧尿里眠、阻碍他说话、妨碍他视听、强暴他、杀害他，这些都是十分恶劣的事情。我认为，无论是对于一个无神论者，还是对于一个教徒来说，这样一条普遍性的基本道德准则都是可以接受的。

切萨雷·卡瓦雷里就我的这一言论发表了两篇文章（分别发表在《贝加莫的回声》和《未来报》上），他担心我太看重身体，却忽略了灵魂，从而沦为一名“俗人”（几天前，该词被一名波兰教士定义为一个丑陋的词汇）。但卡瓦雷里却忽略了一点，事实上圣洁的托马斯[(1)]圣师认为对于我们这些可怜的世人来说，灵魂的力量仅仅表现为“语言和行动”。因此，尊重他人说话、倾听和选择的权利就是尊重他人的内心。

卡瓦雷里（有人甚至认为他是天主教徒，尽管他看上去一点儿也不像）最令人惊讶之处在于，他那一连串的论断中居然包括了一个愚蠢的错误、一条异端邪说和一种在上帝面前叫嚣复仇的渎神言论。其愚蠢之处在于认为我对于身体的过分重视是一种翻版的灵知主义。在他看来，正是灵知主义者最早提出了人的肉体法则是道德法则之根源的理论。可事实上，灵知主义者的最重要特征之一却是对于身体和物质的蔑视（而虔诚的基督教徒却相信肉身可以复活）。当然，卡瓦雷里并不是一定得了解这些知识，毕竟“人无完人”嘛（除了那些灵知主义者），但他至少可以做得稍微好一点，在写下那些自己不甚了解的东西之前先去查查词典。另外，他本人的“身体—灵魂观”似乎也有些“身心不分”，因为他说我的诡辩让他产生了荨麻疹的症状。

现在，我来说说他言论中的“邪说”。卡瓦雷里始终不愿承认身体是神灵赐予我们的礼物。他这种态度分明有些“灵知主义”，我感到他是多么害怕让身体的生理法则成为道德法则之源！我想请卡瓦雷里先生好好

想一想《摩西十诫》中的篇章。我自问：对于杀戮、抢劫、干肮脏之事以及作伪证的禁忌从何而来？最后还有一条是不可贪恋他人的女人，而卡瓦雷里就是在这个问题上写下了最混蛋的言论。

我曾在无意间说过强奸是一种对于他人身体（以及自由）的暴力，卡瓦雷里就此评价说：“强奸怎么算是对他人身体的不敬行为呢？在强奸过程中，身体或许还能获得快感，而首先被冒犯的则是灵魂。”能说出这番话来，只能有三种情况：第一，卡瓦雷里没有被强奸过，而他的母亲也从来没有向他描述过在那种情况下究竟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那可不止是荨麻疹那么简单！）；第二，他是站在一个强奸者的角度来说话的，因此他以强奸者的身份，而非被强奸者的身份认为强奸能让人获得快感；第三，由于遭到强奸的人通常是女性，因此卡瓦雷里认为所有的女性全都是婊子，因此，当强奸者对她们施暴时，她们都在享受——只消事后去忏悔一下（注意：是被强奸者去忏悔！）就足以拯救她们那遭到冒犯的灵魂了。

然后，卡瓦雷里（他丝毫没有想到持有他这种想法的人会像一只纺锤一般直接栽到地狱，永世不得超生）又引用了《真理的光辉》通谕中关于人性统一体的几句话，他理解到这种统一体并不是指简单的生理标准。然而，这段话实际是指“道德不能完全以物质享乐和生理冲动为基础”。可卡瓦雷里并没有按照最明显的意图去诠释它，而只是把这句教皇的通谕断章取义地放在了文章里，丝毫没有理解其中的含义：“我们要绝对尊重生命，这种义务的基础源自人的尊严，而不仅仅出于人类为了维持生命的自然本能。”由此，我们发现卡瓦雷里把我的观点曲解了，在他眼里，我只是想把道德建立在自私的吃饭、排泄和做爱权利（即使是这些权利我们也不能丢弃）的基础之上。然而事实上，我所说的是他人的身体，也就是基督耶稣所说的，不要去用耳光报复，而要用超过对自己身体的关心（如果可能的话）去爱护、去尊敬的他人的身体！

这一点是卡瓦雷里从来都没想到过的。

一九九三年

---

(1) San Tommaso d'Aquino（1221—1274），意大利天主教圣人、哲学家，由于其心灵纯洁，智慧超群而被称为“圣洁的圣师”。

政治正确还是政治狭隘

在以前的一篇文章里，我曾提到过“政治正确”——这一产生于美国，旨在反对任何形式的种族歧视，以保护被压迫的少数派权利的名词正在演变成一种新的激进主义，认为对于真理只能有唯一一种解释，而把其他观点都看成是邪说。因此，尽管该主义并不一定是狭隘的（它能够容忍其他非基要主义者的存在），但却很容易变得狭隘，从而游离在那些所谓没有“正确”理解真理的大众群体之外。

我有一个朋友在美国一所大学任教。他给我讲了这么一件事。他是一个吸烟者，由于学校禁止师生在大学室内吸烟，所以他常常利用课间去室外吸烟。那些吸烟的学生也会到室外去，于是老师便会和这些学生交谈十来分钟。事实上，我也是这么做的。我的授课时间是两小时，因此我会在两堂课之间安排一次十分钟的休息，然后到花园里或路边去吸烟，并会与那些同样拥有这种恶习（显然，我并不认为这是一种恶习，但大家都认为如此）的学生闲聊一会儿。

如今，那些不吸烟的学生却向校长投诉了我的这位美国朋友。理由如下：由于他经常与吸烟的学生聊天，因此会与他们建立一种更加亲近的关系，从而损害了不吸烟学生的利益。这种特殊的亲近关系破坏了“公平原则”。因此，这位教授的行为是应该受到审查的。正如大家所见，在该事件当中，并不是要尊重那些少数的受到排挤的弱势群体，却是要保护大众的利益，也就是说，这体现了大众对于一小部分优势势力的担心。

我们可以察觉到，这样一种过分强调“尊重每一个人”的担忧将会导致一种危险的局面，会使人们对于任何人都无法容忍。打个比方，法律中可以加上一条，说我不能娶我所爱的女人，而必须与指派给我的女人结婚，以此来保护所有少数民族的权利（也就是说，如果有十个中国人都已经结婚了，那么我就必须娶印度女人或芬兰女人，但就是不能跟中国女人结婚，从而保证所有少数种族的机会均等）。

罗纳德·德沃金 [(1)] 是激进自由主义（保护每个人的权利，包括那些选择放弃生命的人的权利）的主要代表人物。上个星期，他获得了博洛尼亚大学的荣誉法学博士学位。而他在演说中所讨论的恰恰就是关于学

术自由的问题。

大学的产生（中世纪时的大学也正是在博洛尼亚诞生的）是一个重要的事件，因为它确立了独立教育机构存在的必要性，这样的教育机构不仅要独立于政治和宗教权力，而且其中的教师也应具备独立于大学本身的各种思想和理念。这是一种革命性的想法，也正是这种想法推动了西方科学的进步。

但如果要遵循所谓的“政治正确”的原则，这种自由就会受到质疑。例如，一个英国文学教授将会被禁止讲授莎士比亚的《奥塞罗》，因为书中的那个黑人[(2)]是个嫉妒鬼，而且还是杀人凶手，这一点将会激怒那些不是来自西方的学生；他也不能讲授《威尼斯商人》，原因很明显，因为在那部戏剧中，莎士比亚不可避免地带有一点大众化的排犹主义思想（尽管夏洛克是个出色的人物形象）。他甚至没有勇气讲授亚里士多德的理论，因为这意味着他忽视了某些非洲民族的哲学和神话（而这些非洲民族的后裔却在大学里就读）。

毫无疑问，在大学里既教授亚里士多德哲学又教授多贡族[(3)]神话，这是完全正确的。只可惜所谓的“政治正确”却要惩罚教授亚里士多德哲学的人，而奖励教授多贡族神话的人。这就体现了一种盲目主义和基要主义，这种观点与那些认为亚里士多德哲学体现了人类理性，而多贡族神话只是一种野蛮思维的极端观点是没有什么两样的。

的确，大学和中学都应为所有理论的教学提供空间（因此，我很久以来就认为一所好的学校应该让学生了解《圣经》、福音书、《古兰经》和佛教典籍的基本内容）。但若是仅仅因为《圣经》与《古兰经》互不相容，就禁止某人谈论（他非常了解的）《圣经》的话，就表现了一种危险的狭隘性，只不过表面多了一层“尊重不同观点”的伪装而已。

一九九七年

---

(1) Ronald Dworkin（1931—2013），美国法理学家。

(2) 指黑人将军奥赛罗。他因怀疑爱妻与他人有染而炉火中烧，并亲手将她掐死。

(3) Dogon，西非少数民族。

一场诉讼

否定论 [1] 者经常用各种推理来“否定”诸多关于二战期间存在灭绝犹太种族行为的证据。就在我写下本文的同时，有一位符号学博士正在就一篇关于否定论逻辑的论文进行答辩。我曾建议这位答辩者不要表明自己是否相信二战期间存在犹太人集中营，也不要断然判定前人所引用的证据是否“确凿”（因为这是历史学家的任务）；在她这篇论文中，只要把否定论者在分析某些文件和证据时，所运用的逻辑步骤展示出来就足够了。 [2]

在这里，我只引用否定论者的两个典型论题。第一个论题：否定论者试图证明安妮·弗兰克 [3] 的日记是伪造的（因为这些日记经过多次编辑和删改）。以下是他们最为有力的论点：如果王子运河地区的藏匿者不得不焚烧各自的垃圾，那么炉膛中升起的黑烟将会引起邻居的注意，从而向德国秘密警察告发。的确，要让这些黑烟不被人发现几乎是不可能的。因此，如果一开始就认定这些日记是伪造的话，这一点似乎是无懈可击。然而，否定主义者却没有考虑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最后的确有人发现并向秘密警察告发了，因为不久以后，他们最终还是被人发现了。

第二个论题：一个从德国集中营死里逃生的幸存者证明，在特列布林卡集中营里，有一座高约三十五至四十米的用衣服堆成的山。否定论者认为，这样的高度相当于一座十五层的楼房，在没有起重机的情况下，衣服是不可能堆到那么高的；另外，拥有如此高度的一座山，其底部直径也应达到约一百四十米，因此其占地面积将达到四千八百零五平方米，而在集中营里是没有空间来容纳这样一座山的。由此可见，这个证人在撒谎。

从数学的角度来看，这是一个完美的推理，然而从常理的角度来分析，这番言论却站不住脚。因为他们没有考虑到一点：任何一个人（尤其是那些刚刚经历了某种残暴，并且在一段时期内都对此无法忘怀的人）都有进行夸张的本能趋势。这就好比某个人讲述某次经历，说到自己突然头发倒竖，而我们却非要依据毛发学的理论证明头发无法直挺挺地垂直立起一样。很显然，这个集中营里的幸存者想通过自己的夸张表明那里的情况有多么恐怖，令人生畏。如果我们按照正常理智进行分

析，就应该从这个角度去考虑问题。

金斯伯格在上一期《微观大世界》杂志上发表的那篇文章（我在阅读这篇文章的同时，也拜读了他创作于索菲力案件一审判决之后的那本书 (4) ）似乎有些类似于否定论者的推理方式。这些否定论者从认定大屠杀的虚假性出发，就始终坚持任何证据都可以从另一个角度，以另一种方式解读，批驳。

我并非是由于玩世不恭才把索菲力的案件与大屠杀相比较的。因为这将是一起涉及三人的案件与一场殃及众多的历史悲剧之间的对比。我所感兴趣的是它们的推理方式。金斯伯格的推理能够让那些即使与索菲力毫无瓜葛的人（既不曾并肩作战，也不是莫逆之交），比如我，也感到十分信服。他的推理让那些按常理进行分析的人感到担忧。因为在他看来，索菲力案的数次审判结果（当然，当我谈到索菲力案件时，自然也包括邦布来希和彼得罗斯特凡尼）尽管谈不上是蔑视法律，却忽略了一种天然的直觉——在一些特定情况下，我们能凭这种直觉判定，当一个人说自己的头发都竖起来的时候，只不过是想表明他很害怕，而其他的只是修辞手法而已。

那些按照常理进行分析的人会感到：索菲力的判罚是有误的。我之所以说他是被“误判”，是因为我想保留一种可能性，即索菲力确实有罪，但在审判中所出示的罪证却是有误的。

索菲力诉讼案为何会引起广大公众如此高度的敏感（即使他们与被告非亲非故）呢？这与当年布莱班蒂案件（尽管当时的政治氛围与现在截然不同）引起相当一部分公众（人数相对有限）关注的原因颇为相似。大家或许还记得那起诉讼，若是不记得，则不妨去看看我当年所写的一本相关书籍。一位不知名的教授——我自始至终都不认识——因“拐卖”罪被起诉，然而他的真正罪行却是诱骗两名青年（请注意，是两名成人）与他发生同性性关系——同时，更为严重的是——生活放浪，肆意宣扬马克思主义和犹太哲学家（原文如此）巴鲁克·斯宾诺莎的无神论思想。

该名教授的行为似乎很难与“拐卖”扯上什么关系，而更应该被认定为“诱骗残疾人及弱者”（至于引诱成年人发生性行为是否应被起诉，我们尚不太清楚）。但凡是仔细阅读过那成百上千页卷宗以及最终判决书的明眼人，都能看出这场诉讼有多么不符合逻辑和理性，简直就是因果倒置。法官们甚至把该教授研究蚂蚁的生活，以及在抽屉中收藏一些怪

异物品也作为他的罪证。[5]

公众在这起诉讼案中做了他们唯一可以做也是应该做的事情，即逐字逐句地审阅相关文案，并指出审判中的弊病。与其说这是一些审判上的弊病，倒不如说是一些思维上的弊病。最终，布莱班蒂被免于起诉。这个结果并不意味着人们认同该教授的同性恋行为。大众对于他的支持仅仅是因为之前的罪名并不存在——除非同性恋也算是一种罪行。而审判过程就恰恰是在这一点上显得异常混乱。

我为什么要在此提起这桩案件呢？因为公众舆论所做的这些一针见血的批判（即审判体系已是弊病缠身），最终确实影响了整个案件的走向，使被告得到了更加公正的裁决。相反，如果人们看到大批同性恋者在大街上游行示威，要求释放布莱班蒂，那么我想布莱班蒂教授可能至今仍在遭受牢狱之灾吧。

现在言归正传，回到索菲力诉讼案。在众多支持索菲力的言论中，有相当一部分都属于这种类型——“我非常了解他，他不可能做出这种事情。”我认为这样的言论对于被告来说有百害而无一利。在任何一桩诉讼案中，“出于道义上的信任感”都是站不住脚的。因为从原则上说，任何一个犯罪者在进行犯罪活动的前一秒钟都不能算是罪犯（当然，激进的隆布罗索[6]派人士可能不这样认为）。道义上的信任感对于个人来说非常有力，在法律诉讼中却一文不值。最糟糕的还不止于此，当大家都异口同声地坚持这种信任感时，甚至会起到反作用，因为法官们会感到一种来自与被告有同谋关系的人群的心理压力，而产生一种抗拒心理。真是好心办坏事啊！

当然，对于“我非常了解他”这类辩护反感可能只代表我的个人观点。但我认为，如果某人被控有罪，那么那些想帮助他的人就必须立刻向法官出示他并未犯罪的证据；否则，若是只存在道义上的信任感，那么他们应该非常清楚这在法律面前毫无用处。法律保障者并不会为道义上的无辜者而行动，只会为保障法律裁决的迅速和公正而斗争。

另外，还有一种颇为流行的可笑说法，即不应该因为二十年前所犯下的罪行而判定一个已完全改过自新的人有罪。简直就是一派胡言！这不等于说时间能够消除罪恶吗？同样可笑的是那些宣称索菲力无罪的人一方面坚信索菲力是无辜的，应该得到释放，而另一方面却准备让步，即只要认可索菲力如今已脱胎换骨，就可以承认他当年是有罪的。又是好心办坏事啊！

在我看来，以上这些为了争取共和国总统的特赦而进行的努力都是自相矛盾的。所幸的是本案的被告率先拒绝了这类帮助，我认为他们的态度非常明智，并为他们感到骄傲。这其中的道理是显而易见的，如果我宣称自己无辜，那么我便不能接受所谓的“特赦”，我所需要的，只是承认我的清白。而给予我特赦则恰恰证实了我的罪过。再说一次，还是好心办坏事啊！

另外，在这桩案件上，我们还看到了一种危险的利害一致。索菲力一而再，再而三地被利用，作为否定诸多法律程序的挡箭牌，他所获得的优待也成了索取其他优待、否定其他审判程序的工具。指出布莱班蒂案件的审判中存在的弊病并不等于要为用尸体制作肥皂的女人 (7) 或罗马盐之路上的变态杀人狂 (8) 翻案。它仅仅意味着“这一桩”案件的审判过程没有遵循法律程序——显然，这是另外一回事。

在一个文明社会里，人们应该做些什么呢？应该像左拉为德雷福斯上尉所做的那样，对审判过程进行审查，这是理性的公众应享有的权利以及应承担的义务。这恰恰也是卡罗·金斯伯格在一九九〇年的审判之后所做的工作。因此，反复阅读他写的这部作品，并将其在报章上广泛刊载要比忙着签署抗议宣传单重要得多。尽管金斯伯格最初曾真诚地表现出他对被告的信任（我们甚至可以将其定义为过于轻信他人的弱点），并坦言他写这部作品的首要原因是他与被告之间的朋友关系，但在之后的行文过程中却不再带有任何感情因素。他对证词、审判记录、线索、证据以及复查材料逐一进行分析，读过这本书的人会心悦诚服地相信那场诉讼确实留下了许多疑点，因为法官们对所有线索的判定都采取了一种令人担忧的态度，即对所有与自首犯人的证词不相符合的辩护线索和证据都一律不予考虑。

金斯伯格在书中还做了另外一件事，他对比了陪审团的审核过程与一名严肃的历史学家在面对掌握的诸多线索时所应进行的考证过程。金斯伯格是相当严谨的，他声明这两种过程并不能完全等同。最终，他表明一次严肃的史学考辨过程与审判过程之间存在着相当令人不安的差异。这就是我为什么要在本文的开头针对否定论者的推论方式进行逻辑分析的原因。其实，两种分别想要证明某人曾经犯罪或不曾犯罪的推论是有着相似之处的，即它们在论证中的弱点。在某些情况下，我们不但要保护被告或受害者的权利，更要保障“通情达理地（而并非纯理性地）思考”的权利。我认为在索菲力案件中所使用的推论方式不够通情达理。

显然，我们能从金斯伯格的这部书中所吸取的经验还远不止这些。但至少告诉人们，我们所能做的唯一有意义的事就是朝着这个方向继续前进。我听说有一家出版社准备出版审判过程中的文字资料。我不清楚该出版社是否要出版所有资料，因为那将会是一本大部头的作品。但我们确实应该朝这个方向前进，这也是被告唯一能寄予希望的援助——尽管他们非常清楚这将会是一场持久战。

我再说两句。我并非出于“道义”上的原因才相信索菲力案件的审判过程确实有问题。这是我在了解了一系列审判资料之后所作出的合理假设。当然，我并不能保证我对于这些程序的理解不带有我个人的“偏见”。事实上，即使我不带有情感偏见，也会带有理性的偏见。“理性的偏见”并不是个自相矛盾的说法，人们经常从考察某件事物出发，制定出一种推理模式，之后就会觉得应该按照这种模式而不是其他模式假设和思考。

在此我要说明在我的偏见中所包含的“情理”因素。我所指的并非狭义的“情理”。因为与许多人一样，我也认为情理因素会影响对事物的理解。这种影响不仅存在于情节层面，也存在于感官层面，我们在理解某种现象时总是希望了解一段比较“符合情理”的事实发展情况。如果今年春天我在草地上看到了一朵以前从未见过的花儿，我会更加“符合情理”地认为是去年秋天，大自然的力量把一粒种子运送到了此地，而不会认为是一个神秘的园艺工人半夜三更偷偷地把这朵花移植到这里。与第二种解释相比，第一种情节更加真实，因此也就应按照第一种情节进行假设。

我们来看一看关于索菲力和继续战斗党的情况。无论你是否认同或参与实现该党的理想，只要你读过当年的《继续战斗报》，你就会发现该报以及该党的典型特征。六八年运动前后，当其他刊物都在使用教条性的语言，甚至淹没在一片谩骂声中时，《继续战斗报》在语言风格、遣词造句以及标题的设计上都开创了一种全新的报刊体例 (9) 。因此，该党派中相当一部分前任领导后来都成为了新闻界中的重要人物，这种现象绝非出于偶然（这也恰好解释了为什么媒体会如此团结地站到索菲力一边）。在六八年运动前后，《继续战斗报》创造了一种特有的报章文风，那在当时的社会是绝无仅有的，我们可以把该文风定义为“劝导型”。那是一种调解性的语言，也是媒体所具有的最重要特点之一：读者们应该被文章所劝说、打动、引导、说服。不能假设读者的认同，而要制造这种认同感。这种劝说性的文风——我是指他们关注读者的态度

——构成了《继续战斗报》区别于其他党派报纸的一大特色。

那么继续战斗党当年针对卡拉布雷西的计划究竟是怎样的呢？当然是控告卡拉布雷西，把他拖上被告席，控诉他杀害了皮内利[(10)]，至少是说服尽可能多的民众，让他们相信卡拉布雷西是有罪的，让他和他所象征的权威身败名裂。人们可以认为继续战斗党选错了典型，可以认为该党太过冷酷无情，为卡拉布雷西罗织了这个罪名，并让他遭到千万人的仇恨，但必须承认这就是继续战斗党的目标。

因此，继续战斗党需要卡拉布雷西继续活着，并且背负最大的罪责，卡拉布雷西的存在甚至成为了该党存在的条件。鉴于该党的领导及党报的编辑都有着很强的媒体意识，他们不会不明白卡拉布雷西的死亡恰恰是他们所不希望的。因为被谋杀的卡拉布雷西将不再是一个罪人，反而会成为一名受害者，他将不再是一个坏人，而会变成一名英雄——这样的推理合乎情理，尤其是合乎新闻界的情理。当然，谁都不能排除有疯狂的可能，但时至今日，我仍然觉得索菲力并没有在那桩诉讼案中表现出任何受到精神疾患困扰的迹象。我打个比方，如果今天有一个神秘杀手在电影院大厅里安放了连环炸弹，我们可以怀疑凶手是任何人，甚至那些毫无嫌疑的人，但影片的制作方和电影院的管理者应该是最后被怀疑的。因为在这件事上，他们非但得不到任何利益，相反还最先因此而蒙受损失。

金斯伯格说：“他们希望卡拉布雷西活着，只要象征性地杀死他，而不需要他真正死亡，否则他们就不得不为他哭泣。”我明白，这种推理显得相当不恭，但事实的确如此，不过任何现实主义的推理都很不羁。只要不出现反面的证据，我们都会设想索菲力和他的同伴会按照现实主义的方式来行事。当然，这并不排除他们可能没有想到某位读者可能会误解了这些文字，并在冲动之下展开报复。当然，这是另外一回事了，而索菲力本人也曾经就此自我反省。

就像看待其他案件一样，在这桩案件中，我认为应该考虑到罪犯所犯的罪行究竟能给他带来怎样的好处。然而，法院的审理和裁决似乎构成了这样一个故事：所有的主角集体自杀。我看这可不太合乎情理。

当然，在我们的生活中存在着许多不合情理的事情。我认为这种对于“是否合乎情理”的怀疑构成了一个很好的理由，让我们去重新审视这个故事，因为之前讲述给我们听的那个版本实在是站不住脚的。

(1) Negationism，否定论是一种典型的历史修正主义思潮，尤其是否定二战时期的一些历史事件。

(2) 目前，该论文已出版。《关于毒气室的难解之谜》，瓦伦蒂娜· 比桑提著，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九八年。—— 原注

(3) Anne Frank（1929—1945），犹太少女，二战中为逃避纳粹迫害与家人躲在密室中，后被告发而遭到逮捕遇害，遗留的日记在战后出版。

(4) 《法官与史家，关于索菲力案件的一些思考》，卡罗· 金斯伯格，都灵伊诺弟出版社，一九九一年。一九八八年意大利左翼团体继续战斗党的领导人索菲力与彼得罗斯特凡尼被指控于一九七二年策划谋杀警方人员路易吉· 卡拉布雷西而遭到逮捕起诉。金斯伯格认为这是个罗织的冤案。他不讳言自己在政治上曾是继续战斗党的支持者，与那位被判刑的索菲力更是三十多年的好友。他坚信被告的无辜，在梳理了数千页的审讯与法庭记录之后，于《法官与史家》一书中详细列举检方的疏失、不一致与不可信之处，指摘法官的谬误，力陈被告的清白。

(5) 《在“拐卖”罪名的背后》，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六九年。该书（我和其他人在该案件审判过程中发表了一系列文章，随后得以出版）收录了以下作者的文章：阿尔贝托· 莫拉维亚、阿多尔夫· 加蒂、马里奥· 戈扎诺、切萨雷· 穆萨蒂、吉内弗拉· 邦皮亚尼。假如该书（如我所想）已经绝版，请参阅我于一九七三年在邦皮亚尼出版社出版的论文（长约七十页）《家庭习俗》（英译版标题为《超时空旅行》）。—— 原注

(6) Cesare Lombroso（1835—1909），意大利精神病学家、犯罪学家。他认为一个人的犯罪倾向与先天因素及非正常体质有关。

(7) Leonarda Cianciulli（1893—1970），意大利的一名变态女性。她曾诱杀三名女子，并将尸体制作成肥皂和甜品。她于一九四〇年被捕并被判处三十年监禁。

(8) 意大利二十世纪民间传闻中的一名连环杀手，据说曾先后奸杀数名四至五岁的女童。

(9) 参见《极左党派的报纸》，帕特里齐娅· 维奥里著，米兰加尔赞蒂出版社，一九七七年。—— 原注

(10) Giuseppe Pinelli（1928—1969），意大利铁路工人，无政府主义者，于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二日米兰喷泉广场惨案发生的第三天被捕。三天后，他从位于四楼的审讯室窗户坠楼而死。警方宣称这是一起自杀事件，但许多人认为是以卡拉布雷西为首的警察对皮内利进行了三天的严刑拷问，才导致了嫌疑人的“自杀”，从而认为卡拉布雷西警长才是真正的凶手。

科索沃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在巴黎索邦大学召开了一场由世界文化学院牵头组织的会议，议题是国际干预行为。与会人员不仅有法学家、政治学家、军事学家、政治家，还有哲学家和历史学家（如保罗·利科和雅克·勒高夫）、“无国界医生组织”成员（如伯纳德·考彻纳）、曾经遭受过迫害的少数派人士代表（埃利·维瑟尔 (1) 、阿里尔·多夫曼 (2) 、托妮·莫里森 (3) ）、独裁统治的受害者（莱谢克·科拉科夫斯基 (4) 、布罗尼斯瓦夫·盖莱梅克 (5) 和豪尔赫·森普伦 (6) ），总之是各种各样从来就不喜欢、现在也不喜欢、将来亦不想看到战争的人士。

人们曾经一度害怕使用“干预”一词，因为这个词与“干涉”太相近（当年的萨贡托 (7) 事件也是一种干预，使罗马能够将迦太基人驱逐出去），人们更喜欢称之为“国际救援”或“国际行动”。纯粹是虚伪的表现吗？不，出手援助萨贡托的只有古罗马人，然而在那次大会上，人们讨论的却是这样一个事件：一个国际组织，即一系列国家在认为地球上某个地方的局势已经到了不可容忍的地步时，决定进行干预，从而结束那件被大家公认为“罪行”的行为。

但究竟哪些国家是所谓“国际组织”的成员，而哪些又是所谓的“公认限度”呢？诚然，对于任何一种文化来说，杀人都是一种恶的行为，但这只限于一定的范围内。比如，我们欧洲人以及天主教徒都认可以正当防卫为目的的杀害行为，中南美洲的古代居民允许用活人祭祀，而当今的美国公民也接受死刑。

那次令人饱受折磨的会议所得出的结论是干预就像一场外科手术，它意味着有效地阻止和消除丑恶行为。外科手术旨在救人，但它所采用的手段却是残忍的。那么，“国际化的外科手术”能否得到认可呢？所有现代政治哲学都告诉我们，为了避免一场让所有人都相互敌对的战争，国家就应针对某些个体采取一定的暴力措施。但这些个体受到社会契约制约。然而，在那些并非处在共同契约控制之下的国家之间，究竟又会发生些什么样的事情呢？

通常说来，一个自认为掌握普遍价值观的团体（也就是我们说的民主国家）会按照自己的标准来设定可否容忍的界限。比如，对政治犯处

以死刑是不可容忍的，大屠杀是不可容忍的，对女性进行阴部缝合是不可容忍的（至少我们家无法接受）。因此，这个团体会对那些遭受到不可容忍的恶行荼毒的对象采取保护措施。但很显然，这种关于可否容忍的标准是“我们”的标准，而不是“他们”的标准。

我们是谁？基督教徒吗？不一定。有些极其虔诚的基督教徒（尽管不是天主教徒）也很支持米洛舍维奇。有意思的地方就在于这个所谓的“我们”是一个模糊的概念（尽管有一些类似于《北大西洋公约》的条约来限定）。这是一个根据某些价值观组合而成的团体。

因此，当我们决定按照某个团体的价值观来干预的时候，我们就是在赌博，赌我们的价值观以及我们划分可否容忍的界限是正确的。这与那些承认革命或诛戮暴君行为合法化的历史性赌博并没有什么两样：究竟是谁给我权力，让我去重建我认为被侵犯的公道？对于反对革命的人来说，为一场革命正名毫无意义；只有那些投身于其中的人才会相信其价值，并打赌认为自己的行为是正确的。在决策是否采取国际干预行为时，我们遇到的也是同样的问题。

正是这样一种状况让所有人在这些天里都陷入了焦虑。现在，存在一种可怕的恶行（种族清洗）必须抵制，但武力反抗究竟是不是合法的呢？为了阻止非正义的行为，必须要发动战争吗？按照正义的原则，的确如此。可按照仁爱的原则呢？我们再次面对一场赌博。如果用最少的暴力能够阻止一个骇人听闻的非正义行为，那么我将按照仁爱的原则采取这样的暴力措施，就好像警察开枪射击疯狂的杀人犯，以拯救众多无辜者的性命。

这是一种双重意义上的赌博。一方面，赌的是我们的标准与大众一致，即我们想要镇压的对象确实是所有人都认为不可容忍的行为（如果有人根本不明白却要点头称是，那么事情就更糟糕了）。另一方面，我们要赌的是我们所采取的暴力措施能够阻止更大的暴力行为。

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问题。我先简要谈谈第一个问题。事实上，这个问题根本不简单，但我想提醒大家本文并非长篇大论，而是一则报刊文章，会受到版面空间和可读性的限制。换句话说，第一个问题是相当严重和令人担忧的，不能也不应该放在小报上讨论。于是我姑且认为，为了阻止诸如“种族清洗”之类的恶行（这种行为是其他罪行的先兆，我们在本世纪都已经见识过），采取暴力措施是正确的。但第二个问题是，我们所采取的武力形式是否能遏止更大的暴力行为。这里，我们所

面临的不再是一个道德问题，而是一个关乎道德的技术问题：如果我采取的非正义措施不能遏制更大的非正义行为，那么我所使用的非正义措施还是合法的吗？

这就涉及战争的功用。我所说的战争是指那种枪林弹雨的、传统的、以敌方的彻底覆灭和己方的最终胜利为终点的战争。我们很难说战争没有用，因为似乎所有采取战争行为的人都认为这种非正义行为是为了治愈病态的现象。但这只是一种心理上的欺骗。比如，如果某人说塞尔维亚所有的灾难都是由米洛舍维奇的独裁引起的，只要西方的特务组织能干掉米洛舍维奇就能在一天之间解决一切的话，那么这个人一定不会认为战争是解决科索沃问题的灵丹妙药，而他一定不拥护米洛舍维奇，对不对？为什么没有人站在这个立场思考呢？原因有二。其一，总体说来，全世界的特务组织都是窝囊废，他们根本没有能力刺杀卡斯特罗或萨达姆，而继续在他们身上耗费公众的钱财简直就是一种耻辱。其二，塞尔维亚人的行为绝不是由一位疯狂的独裁者决定的，这关乎上千年的种族仇恨，不仅他们，其他巴尔干民族也卷入其中，让整个问题变得更加具有悲剧色彩。

我们现在回到战争功用的话题上。在历史的长河中，那些所谓的“传统战争”究竟有着怎样的结局？——击败敌方，然后从其失败中获取好处。这需要三方面的条件：首先，不能把己方的实力和意图透露给敌方，以便出其不意地进攻；第二，要保持阵营内部的高度团结；最后，所有的力量都要用于击溃敌方。因此，在传统战争中（包括冷战），交战双方会对向敌方通风报信者处以极刑（玛塔·哈里 [8] 被击毙，而罗森堡夫妇 [9] 则被送上电椅），会杜绝对方阵营的宣传（收听伦敦电台广播的人遭到监禁，而麦卡锡则对好莱坞的共产主义分子判刑），还会惩处那些在敌方阵营里从事有害于己方之事的人（约翰·艾默里 [10] 被处以绞刑，而埃兹拉·庞德 [11] 则被终身隔离）——因为民众的意志是不能被削弱的。军方向人民宣扬的言论总是敌方一定会被消灭，而战报也只会在敌军完全被击溃时才漫天飞扬。

然而，随着第一场新型战争——海湾战争的爆发，这些条件陷入了危机。人们曾归咎于有色民族的愚蠢，说他们不该出于虚荣或者腐败让美国记者进入巴格达。如今，不再存有这样的误解了。意大利往塞尔维亚派遣空军，但同时又与南斯拉夫保持外交关系。北约组织成员国的电视节目每小时向塞尔维亚居民通报哪些美军飞机正飞离阿维亚诺基地 [12] ，而塞尔维亚的官员也能通过国家电视台的屏幕上对敌方政府的言

论表示支持，意大利记者是在当地政府的帮助下从贝尔格莱德发送新闻的。可这种让敌方在自己的阵地上进行宣传的战争还算是战争吗？在新型战争中，战争双方在各自的阵营内部都会发现敌方的踪迹，他们不断为敌方宣传，从而使己方的民众灰心丧气（而克劳塞维茨 (13) 曾强调，全体战士的思想意志统一是获得胜利的必要条件）。

从另一个方面说，即使媒体被封锁，那些新型传播技术也会形成大量无法阻挡的信息流——我无法想象米洛舍维奇如何能够封锁敌方电台的广播，就更不用说互联网了。

我所说的一切似乎与弗里奥·哥伦堡 (14) 先生于四月十九日发表在《共和国报》上的那篇大作格格不入。他在文中称，麦克卢汉的地球村在一九九九年的四月十三日死去了。因为在这样一个充斥着媒体、手机、卫星和空间间谍等仪器的世界里，一切都必须依靠某位国际组织官员的战地手机，而这位官员却弄不清楚究竟是不是有塞尔维亚人偷偷潜入了阿尔巴尼亚的领土。“我们对塞尔维亚人一无所知。而塞尔维亚人对我们也是如此。阿尔巴尼亚人根本看不见在浩荡的入侵队伍的头顶上还有些什么，马其顿把难民当成敌人，将他们统统误杀。”可这究竟是怎样的战争，是每个人都对对方了如指掌，还是所有人都一无所知？两种说法都没有错。

阵营内部是透明的，然而前线却是一片迷茫。米洛舍维奇的发言人在盖德·勒纳 (15) 的节目中发言，然而前线的将军却不能再如从前那样举着望远镜看清敌军的动向，如今，一切情形都不得而知了。

情况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如果传统战争是以尽可能多地消灭敌人而告终的话，那么新型战争的一大典型特征就是尽可能少杀人，因为伤亡过多会招致舆论谴责。在新型战争中，双方不急于消灭敌人，因为面对敌人的伤亡，胜利的一方会遭到媒体攻击。如今的伤亡情况也不再是遥远而模糊的描述，而是无可辩驳的清晰数据。在新型战争中，一切战略部署都要以“博取同情”为原则。米洛舍维奇宣称损失惨重（墨索里尼会耻于承认），而北约一名飞行员失事就足以让大家心生怜悯。总之，在新型战争中，杀戮过度的一方将在舆论面前落败。正因如此，前线才会没有人去面对、去了解对方的情况。说到底，新型战争必须像一枚“智能炸弹”，要在不出现伤亡的条件下将对方击败。这样，我们才能理解我们部长的言论：“我们与敌人发生冲突了吗？没有的事！”至于事后仍有大量民众死亡，那就是无关紧要的技术问题了。我们甚至可以说新型战争的缺点就在于虽然有伤亡，但却没有胜负。

难道就真的没有人知道该如何指挥一场新型战争吗？当然，绝无一人。恐怖的制衡培养出了一批打核武器战争的将军，但却没有培养出迫使塞尔维亚屈服的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将帅。这就好比五十多年来，都灵理工大学最优秀的毕业生都在设计电子游戏，如今，你还能信任他们的水平，让他们设计一座桥梁吗？最后，新型战争的滑稽之处并不在于部队中没有年龄足够大的现役军人学习如何作战，而在于始终不可能有人学会如何进行一场新型战争。新型战争是一种必输无疑的游戏，因为在战争中所使用的武器要比操纵它们的人脑复杂得多，哪怕是一台简单的电脑（虽然那不过是一台白痴的机器），也能跟它的操作者开出无数始料不及的玩笑。

对于塞尔维亚民族主义的罪行，我们必须采取行动，但战争或许是一种过于迟钝的武器。也许人类对于财富的贪欲才是唯一的希望。如果说在传统战争中，军火商人能趁机大赚一笔，并凭借这笔收入弥补战后短暂的商品贸易阻断，那么在新型战争中，虽然也会有强加而来的军火交易（在那些武器还没有被淘汰之前），但包括航空运输、旅游、媒体（失去商业广告）在内的所有第三产业都将陷入危机。因为如果说军火交易需要紧张的氛围，那么第三产业则需要和平的环境。迟早都会出现一位比克林顿和米洛舍维奇更加强有力的人物来说上一句“够了”，让冲突双方丢一点脸面来保全大局。这样做虽然很痛苦，但却是正确的。

一九九九年

---

(1) Elie Wiesel（1928—2016），美国作家、思想家，一九八六年获得诺贝尔和平奖。

(2) Ariel Dorfman（1942— ），智利剧作家。

(3) Toni Morrison（1931—2019），美国女作家，一九九三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4) Leszek Kołakowski（1927—2009），波兰哲学家。

(5) Bronistaw Geremek（1932—2008），波兰前外交部部长。

(6) Jorge Semprún（1923—2011），西班牙作家、西班牙前文化部部长。

(7) Sagunto，西班牙巴伦西亚省城镇，由从赞特来的希腊人创建，罗马人为保持该镇独立，要求迦太基人不要越过埃布罗河，迦太基人曾进攻萨贡托，成为日后第二次布匿战争的起源。

(8) Mata Hari（1876—1917），德国传奇美女，曾是二十世纪初欧洲政界、军

界、特务界的著名交际花，一九一七年以德国女间谍之名被捕。

(9) Julius Rosenberg（1918—1953），Ethel Rosenberg（1915—1953），一九五三年，罗森堡夫妇被枉称向苏联提供制造原子弹的机密而被处决。

(10) John Amery（1912—1945），英国政治家，二战期间担任为法西斯服务的“英国自由军团”的领导人，战后因叛国罪被英国政府处以绞刑。

(11) Ezra Pound（1885—1972），美国诗人、意象派运动主要发起人。二战期间曾公开支持法西斯主义，战后被美军逮捕，后证明精神失常，被关进精神病院监禁。

(12) Aviano，意大利空军基地。

(13) Carl von Clausewitz（1780—1831），普鲁士军事理论家、西方近代军事理论的奠基者。

(14) Furio Colombo（1931— ），意大利记者、作家、评论家。

(15) Gad Lerner（1954— ），意大利记者。

我深爱的河岸

关于意大利的专栏文章

喷泉广场上的马泰奥蒂 [1]

如今的教科书真应该好好修订一番了，这倒不是因为有必要重新描述欧洲的地缘政治（要达到这个目的，最好采用活页装订，以便每月更新），而是因为要把目前正在发生的修正主义现象记录下来。

如今，我们已经很容易接受这个几乎成真的假设了，即纳粹分子从来没有在集中营里杀害过任何犹太人，而那些不幸在此遇难的极少数人也都是死于心肌梗死，因为纳粹分子经常给他们吃含高胆固醇的食物。可如果真是这样，其余六百万死难者究竟又是因何丧命的呢？难道是艾滋病？还是来自中国的流感？又或者是像马古特 [2] 一样活活笑死？倘若真是如此，该事件理应与“黑死病”、曼佐尼 [3] 笔下的“大瘟疫”以及一九一八年的“西班牙流感”一样，成为医学史上的重要事件，载入教科书中。

根据某些人的说法，意大利的反法西斯抵抗运动只能算作一场毫无价值的内战。然而，我们究竟有没有弄清楚切尔维兄弟 [4] 扮演了怎样的悲壮角色？我们是否要彻底抛去面具，说出杜乔·加林贝蒂 [5] 到底是什么样的人——这样，葛蒂尼 [6] 的后代就可以委托切伦塔诺 [7] 谱上一曲《奥斯瓦尔多·瓦伦蒂 [8] 葬礼进行曲》？我们是否有勇气扯下遮羞布，说出罗塞里兄弟 [9] 在巴黎那场臭名昭著的谋杀案背后到底隐藏着怎样的真相？

我们要弄清那个所谓的马扎伯托陷阱 [10] 到底是怎样的残忍骗局——在那场战役中，整个德军步兵营都被诱入意大利游击队员的伏击圈。而这支慷慨的雅利安小分队是为了不落入意大利游击队员之手，被抓到斯特隆伯里 [11] ，继而扔进斯特隆伯里的火山口中，才“不得不”采取狡诈的诡计以求脱身。究竟有哪些人在阿尔蒂诺墓窟 [12] 里遇害？人们很容易就能看到那些如今已面目全非的尸骨。必须说明的是，那是一群未成年的意大利少女，在被凌辱之后又被残忍地杀害——好吧，让我们说出真相——在阿尔契德·德·加斯贝利 [13] 的帮助下，由于常年在高墙内遭受禁欲之苦而患上男性淫狂症的桑德罗·佩尔蒂尼 [14] 终于痛心疾首地证实了一切。

埃迪方索·舒斯特主教 (15) 当年在特里斯特别墅里干些什么？祈祷吗？那么又是谁在路易莎·费里达 (16) 的阴部熄灭了烟蒂？当今的年轻人应该知道。萨沃·达奎斯托 (17) 的行为是否的确是光荣之举？他为何承认自己有罪？你曾见过有哪位宪兵会在谋杀现场说“是我干的”吗？这难道不是一场意大利宪兵部队与国家政权之间的钩心斗角加党派纷争吗？在那不勒斯的四日战斗中，是谁打响了第一枪？“若是英美盟军没有在萨莱诺和安齐奥登陆，纳粹分子将在哥特防线上建造一座格林童话乐园，有‘汉斯和格雷特’的小房子和‘拇指男孩’的小路。”——这种说法到底是真是假？

维拉巴萨之夜 (18)，费鲁乔·帕里 (19) 身在何处？他真的放下武器了吗？贝内代托·克罗齐 (20) 与里娜·弗特 (21) 之间究竟有着怎样的关系？据说在意大利某秘密组织的档案里存有关于马泰奥蒂并未死亡的记录，说他长期过着隐居生活，还有人曾看见他拎着黑色手提包出现在广场上，付钱给一个名为罗兰蒂的出租车司机，这消息是否切实可信？

神圣的恩内斯托·比尼亚米 (22)，帮帮我们吧。然而我还有话要说，即使是他，我们也不能完全相信。因为我们知道在二十年代，比尼亚米——这个历史学家——曾被政府驱逐出教育界，想必这其中也是大有隐情的。

一九九二年

---

(1) Giacomo Matteotti（1885—1924），意大利社会党领导人、坚定的反法西斯主义者，一九二四年被法西斯分子杀害。

(2) Margutte，意大利作家路易吉·浦尔契（Luigi Pulci，1432—1484）作品中的人物，因大笑而死。

(3) Alessandro Manzoni（1785—1873），意大利浪漫主义文学主要代表。

(4) Aldo Cervi、Gelindo Cervi、Ovidio Cervi、Ettore Cervi、Agostino Cervi、Antenore Cervi、Ferdinando Cervi，意大利反法西斯七兄弟，由于拒绝法西斯分子的要求，于一九四三年被法西斯分子在射击场杀害。

(5) Duccio Galimberti（1906—1944），意大利律师。二战期间曾积极组织反法西斯运动，被德军抓捕后，由于拒绝合作，于一九四四年遇害。

(6) Giorgio Federico Ghedini（1892—1965），意大利作曲家，曾为杜乔·加林贝蒂谱写《杜乔·加林贝蒂葬礼进行曲》。

(7) Adriano Celentano（1938— ），意大利流行歌手、作曲家。

(8) Osvaldo Valenti（1906—1945），电影演员、狂热的法西斯主义者。曾追随墨索里尼至“萨洛共和国，”一九四五年被意大利游击队员击毙。

(9) Carlo Rosselli（1899—1937）、Nello Rosselli（1900—1937），兄弟二人均为意大利反法西斯主义者，一九三七年在法国被法西斯分子谋杀。

(10) 一九四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德军司令罗塞林为了摆脱意大利游击队的追击，下令焚烧身后的土地，并对居民进行屠杀，共杀害一百零八名居民，烧毁八百多幢房屋、十五条街道、七座桥梁和五所学校。

(11) Stromboli，位于意大利西西里岛以北的一个小火山岛。

(12) Fosse Ardeatine，该墓窟中埋葬了数十名被法西斯分子杀害的死难者。

(13) Alcide De Gasperi（1881—1954），意大利天民党创始人之一，曾任意大利总理。

(14) Sandro Pertini（1896—1990），意大利政治家。因撰写反法西斯文章而遭到监禁和流放。成为意大利社会党总书记后，领导反法西斯游击队进行战斗。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七八年任意大利总统。

(15) Ildefonso Schuster（1880—1954），意大利米兰红衣主教，曾为法西斯分子转移资金。

(16) Luisa Ferida（1914—1945），意大利电影女星，曾追随墨索里尼至萨洛共和国，后来被意大利游击队员击毙。

(17) Salvo d'Acquisto（1920—1943），意大利罗马宪兵。一九四三年九月二十二日，一名德国军官不明死亡。德军认为该军官是被意大利游击队员所杀，于是逮捕了二十二名意大利人准备活埋。最终，为了挽救这些无辜居民的生命，他独自一人担当了罪名。

(18)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二十日，在意大利都灵附近的小城维拉巴萨的一座牛奶作坊旁发生了一桩惨案，十名无辜者在遭到一个西西里流氓团伙的棍棒袭击后被投入水池溺死。

(19) Ferruccio Parri（1890—1981），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

(20) Benedetto Croce（1866—1952），意大利哲学家、美学家、文艺批评家、政治家。

(21) Rina Fort（1915—1988），意大利弗留利人。一九四六年十二月三日，她出于嫉妒趁情人不在家，将其家眷全部杀害，被判处终身监禁。

(22) Ernesto Bignami（1903—1958），意大利历史学家、作家。

谁投票给了安德雷奥蒂 [(1)]

我虽然目前身处美国，却一直在关注意大利的情况。但由于报纸总是在第二天送来，所以我要迟一天才能看到有关消息（除非能碰巧赶上当天晚上七点半的意大利电视台的新闻节目）。因此，每天早晨我都会瞟上一眼《纽约时报》。然而，除非发生重大事件，这份报纸即使提及意大利，也只会把相关消息放在某张内页的深处。所以我每次拿到报纸，都必须迅速翻到第二页查询国际新闻索引。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天）的报纸索引中并没有提到意大利。像往常一样，我只是浏览到第七页时才看到一篇关于安德雷奥蒂案件的专栏报道。在三十日（星期二）的报纸上，我又在索引里翻查关于意大利的消息。标题和概要中都没有正面提到意大利，只在下方的无标题短讯中有一句“来自意大利的丑闻：一部B级电影，第十页”。看来，关于意大利的消息已经不再被当做重要新闻，顶多只能占据一小块版面，其地位已和那些无聊透顶的肥皂剧差不多了。在这篇文章中，作者试图解释一种现象：在意大利这个“香蕉共和国” [(2)] 里，那些原本用于救助地震区灾民的善款是如何被吞噬，而那些制定反黑手党法律的部长又是如何依靠黑手党的选票上台的。

在此，我们不妨把相应的罪责和羞愧感公平地分摊一下。美国人很清楚（但他们却试图忘记这一切），四十年来，意大利之所以会面临如此现状，他们也要负上一定的责任，这就好比他们在中美洲局势问题上也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一样——几十年来，他们为了牵制古巴人，资助了不少“粗俗且不争气的暴政国家”。如今的美国似乎在说：“无论如何，我们只是为了自我保护，你们才是始作俑者，罪魁祸首。”现在，他们感到愤怒了，但他们当年也参与造成了目前的这一切。如果我们翻翻历史旧账的话，甚至能觉察出美国人还曾资助意大利共产党，因为意大利政府对于共产党的恐惧感能够确保它忠于西方集团，而一个没有共产党威胁的意大利则可能会像法国一样自作主张，或试图领导整个地中海和阿拉伯地区，而不仅仅是锡格尼拉基地 [(3)] 了。

与美国的反应相似，面对不断曝光的各类丑闻，我发现在国人中也弥漫着一种越来越强烈的牢骚心态。罗伯特·西尔维斯是《纽约书评》的主编，他非常了解并热爱意大利。我记得两年前他曾以美国人的天真

口吻问我，为什么尽管意大利人明明知道究竟是谁在抢劫，谁在火车上安放炸弹，却没有能力解决问题。我当时是这么回答的——这是两年前的回答——事情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大部分意大利人都是顺民。这种顺从可以从选举结果中一窥端倪，四十年来，这些意大利公民一方面在咒骂国内的党派，但另一方面却一直给它们投票。至于他们为何如此顺从，则要用米歇尔·福柯 (4) 的权力理论来解释：侵吞国家财富的人群并非仅仅限于腐败的高层领导，相反，几乎所有人都在以某种方式从国家机器的运转过程中获取利益。这就好比一个向黑道人物交保护费的小商贩，尽管要损失些财产，但至少知道自己可以获得些什么，以及当附近区域的流氓前来捣乱时可以向谁寻求保护。

意大利人非常清楚该找谁去开后门，需要塞多少钱，如何免去一次罚款，如何凭借一封介绍信找到一份相对安逸的好工作，如何不通过残酷的竞争就能中标……总之，他们乐意保持现状，正因为如此，他们也就会一边投票一边对那些党派嗤之以鼻了。嗨！当年到底是谁给安德雷奥蒂投了票？难道只有《宣言报》 (5) 的寥寥数人吗？

如今，百分之九十五的国民已经愤怒了，他们会对行走在大街上的议员大呼“强盗”。可这些民众当年都给激进党投了票吗？他们当年成立公众健康委员会了吗？或许他们当年就已表示过不满，但愤怒这么快就过去了吗？总之，我们希望看到的并非是一群针对一小撮腐败分子革命，以使整个国家恢复健康的民众，至少应该对一个大面积腐化的国家进行良知上的拷问。四月二十五日 (6) 的事情不能再次重演：“当时我不在威尼斯广场……”当罗塞里兄弟在法国被杀害时，你在哪里？当马泰奥蒂被谋杀时，你在哪里？而当斯塔拉切 (7) 高唱《黑色的小脸蛋》 (8) 时，你，又在唱些什么呢？

一九九三年

---

(1) Giulio Andreotti（1919—2013），曾任意大利总理，被指控与黑手党有联系，但因审判涉及行为已超出追溯期限，最终被判无罪。

(2) 指经济体系单一（通常以香蕉、咖啡等经济作物作为主要经济支柱）、政府不稳定的国家，后来成为对那些有广泛贪腐和强大外国势力介入的国家的贬称。

(3) Sigonella，位于意大利西西里岛上的军事基地。

(4) Michel Foucault（1926—1984），法国哲学家、历史学家。

(5) *Il Manifesto*，意大利共产党党报，创办于一九六九年。

(6) 意大利解放纪念日。

(7) Achille Starace（1889—1945），狂热的法西斯主义者。

(8) *Facetta nera*，一首法西斯时期的、以鼓吹法西斯主义为主题的流行歌曲。

电视之争为哪般

今天的话题本已是老调重弹，但在最近几个星期里，针对该话题的争论却再次激烈起来。辩题：电视的政治角色，以及占据屏幕是否意味着能对公众产生决定性的影响。很显然，当重新划分权力时，关于该问题的讨论也再次变得激烈。有人身处险境，很可能会丧失曾以高价占领的频道，而有的人则隐约看到了即将征服的领地。鉴于政客希望从电视中获取的并不是战术上的权力，而是战略上的权力（在公众中建立强大而持久的认同感），我们不妨来做一个思维实验。一位生活在公元三〇〇〇年的史学家（通过购买书籍、影像资料、警察局报告、法院判决以及年度合订本的报纸，并对其进行分析）或许能得出以下结论。

五十及六十年代前期，电视完全掌握在天民党手中。在道德方面，当时的电视节目十分小心翼翼，尽力避免宣扬不稳定因素，对于国内和国际的政治局势也采用一种全面而温和的视角，且相当重视宗教节目和教化性节目的播出。当时，电视里的英雄形象总是留着短发，系着领带，举止儒雅。另外，当时的节目也尽可能避免提及意大利的反法西斯抵抗运动，以免在右派中树敌。所有于一九四五年至一九五〇年间出生的年轻人就是看着这样的电视节目长大的。其结果是，培养了制造六八年学生运动的一代人：留长发，崇尚性自由，为离婚和堕胎的权利而战，仇视政府，反教权主义，推崇“抵抗运动”，并将当时的玻利维亚和越南作为该运动的典型代表。

后来，电视节目就逐步分成了不同的版块。在大众类的节目中，女人开始逐渐袒胸露乳（在午夜节目中甚至还会暴露出更加私密的部位），同时，开始出现一系列无政治偏向、语带讽刺、充满争执，并对当局颇为不敬的节目。这一类大众节目造就了新的一代人，他们开始重新重视宗教价值，并且谨慎地对待性行为。就历史节目来说，从六十年代后期开始，电视节目开始见缝插针地宣扬抵抗运动，并把它神化为一场孕育意大利共和国诞生的伟大事件。然而这类节目却造就了一代不愿意听到、也不愿意谈论抵抗运动的年轻人，相反，当他们不再热衷于种族主义和排犹主义时，更愿意对修正主义的“啸叫”洗耳恭听。

从政治层面上来看，尽管电视节目已经分成了三个有着不同政治倾向的频道，但都致力于时刻维护对某个政治阶层的尊重，并利用画面的

感染力不断确立该阶层所代表的权力及（所谓的）广泛的群众性。那么效果究竟如何呢？一部分公民已经通过加入各种联盟组织来自主反抗该政治阶层，而其他公民则会一有可能就迫不及待地开始咒骂行政官员中那些自己看不惯的人，更有甚者，只要一认出曾在电视上露脸的政客，就会立马朝他们扔臭鸡蛋示威。

我们这位生活在三〇〇〇年的史学家甚至还能得出一个大胆的结论，即天民党控制之下的电视节目导致了共产党的大规模发展——这在西欧是前所未有的现象；然而自从共产党逐步掌控电视节目之后，却造成了该党派的萎缩。

如果我们这位史学家生活在一个宗教权力野蛮膨胀的时代，他将会得出如下结论：电视简直是一个罪恶王国，会如凶残的莫洛克神 (1) 一般吞噬所有妄图征服它和驾驭它的人。换句话说，电视会给所有靠近荧屏的人带来可怕的厄运。如果这位史学家能够分析推理或按照公式进行科学假设，那么他会总结出电视这种具有侵略性的手段也许可以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人们在消费层面上的思考方式，但却绝对无法影响人们的爱好以及政治决定。

这位史学家或许会沮丧地自问：为什么人们还会为电视这个工具大动干戈？最后，他将得出结论：我们这个世纪的人还根本不明白什么是大众媒体。

一九九三年

---

(1) Moloch，古代腓尼基人的火神，以儿童和鲜血为祭品。

抵抗运动的双面色彩

小时候，父亲常常跟我讲述他在一战期间的一些亲身经历，其中最让我感到震惊的故事是关于卡波雷托大撤退 (1) 的。当时，士兵连日行军，甚至连夜里也没有停下脚步休息。父亲告诉我，他之所以能死里逃生，是因为一位高大强壮的战友让他（当时已是瘦弱不堪，筋疲力尽）靠在自己的肩膀上走了好几个小时。就这样，我父亲一边用脑袋睡觉，一边在困倦中移动着双脚。或许一个人为了在绝境中求生是可以做到这一点的。

后来，他们到达了一座荒凉的宅子——当然是在意大利的领土上。按照我们的想法，这帮残兵败将应该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纷纷扑倒在床上、地毯上或是桌子上来喘一口气。然而，他们却好似战胜了某个敌人，有人开始拆毁家具，砸碎镜子，打开抽屉，捣毁存放外套和女式内衣的大衣柜，一边把那些内衣套在自己的军服上，一边胡乱打闹。

这些士兵究竟是什么人？他们中的有些人被再次派到前线，加入了那场战争中六十万死难者的行列。我想说，他们是一些不错的小伙子，和我们一样的人。他们曾经知道如何遵守并且即将再次遵守部队的纪律。然而战争本身就是一头凶残的猛兽，它颠覆了所有的道德观念。因此，我们才会在历史进程中看到那些本应善良宽容的士兵却投身于烧杀抢劫、奸淫掳掠。父亲是带着恐惧的神情讲述这些故事的，而我却不知道该如何评价那些士兵，因为我从未亲身经历过卡波雷托大撤退。

这几天，我之所以会想起这些问题是因为公众（带着很强的规律性）又开始批判抵抗运动了。如同以往一样，他们谈到了抵抗运动中的一些野蛮凶残的行径。但我认为这些行为很正常，因为我们不能要求那些每时每刻都穿梭在枪林弹雨中的士兵按照常人的方式来控制自己的情绪。事实上，抵抗运动中的许多队伍最初就是一帮乌合之众，混杂着众多投机主义和机会主义者（所有的内战都是如此）。有些人加入其中只不过是因为自己生活在这片山头上，而如果他们生活在山的另一面，也完全有可能被意大利社会共和国 (2) 所吸引。正如游击队员乔治·博卡反复强调的那样，在抵抗运动的队伍中，有许多人是在追寻一种荣耀感，而其他绝望的冒险家则只不过想从中捞取些利益。那时，我还只是一个孩子，但我的确记得在两个阵营中都存在这两种人。那些亡命之徒是很

容易看出来的，因为他们经常轻率地改变自己的立场。

如果说每一场战争（或每一场内战）都会造成如此混乱失衡的局势，那么作为一名对史实有着详尽了解的历史学家，他的任务究竟是什么呢？当然，历史学家理应致力于收集史料——哪怕是一些细枝末节的素材，并应在历史档案中发现某人在某时做了某事。但如果他所做的工作仅限于此，那他也就只能算历史碎片的捡拾者，或某位真正历史学家的公文包。真正的历史学家要整理所有的资料，并复原到一幅更完整的历史拼图中，从整体的角度来解读单个的历史事件，分析其原因，以及它对后来事件所产生的影响，并最终给予一个“史学”意义上的评判。比如，尽管我们知道在法国大革命期间，有人曾因欠某人债务而将那人判罪并斩决在断头台上，但也不能以此来评判法国大革命的“意义”所在。

因此，我认为公众这些时起时落的对历史的批判与报纸对当今弊病的声讨有点儿类似。然而对历史的评判是不能够从某个段落或某个事件中断章取义的——除非这个事件具有典型性，否则，这样得出的对单个事件的结论就必然会不恰当地变成对整个历史时期、群体及社会的结论。

当下正值盛夏，想编点儿新鲜文章来提高读者读报的兴趣是可以理解的。然而，对于意大利在一九四三年之后所经历的那段抹不去的黑暗、残酷和恐怖的历史，我们还是应该以更宽阔的视角以及更高的责任感去解读。

一九九三年

---

(1) 一九一七年，意大利军队在阿尔卑斯山区的卡波雷托遭到重创，被迫撤退。

(2) Repubblica Sociale Italiana，又称萨洛共和国，由墨索里尼于一九四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实际上是德国法西斯主义控制下的傀儡政权。

清一色右派

维多里奥·费特里 [1] 在《独立报》上列出了一张意大利“右派”知识分子的名单。毋庸置疑，名单中的某些人物，如詹蒂莱 [2] 、齐奥内 [3] 和马里内蒂 [4] 的确是法西斯主义的追随者。但名单上还出现了另外一些人的名字——可这些人充其量只能算是右派思想家，却称不上是法西斯分子，比如德诺齐 [5] 。在名单的末尾，甚至连克罗齐也榜上有名。

费特里说他在名单上列出的人物都是法西斯分子“和”国家主义者。我认为，他不应该用“和”这个字眼，而应该用“或”。事实上，克罗齐是个不折不扣的反法西斯主义者。但他的年龄以及他所接受的教育让他极为推崇自己的国家，并把国家利益看得高于一切。这是一种与心理和阅历相关的微妙情感。但我们要清楚地知道，克罗齐的自由保守主义以及他对于自由的崇拜与詹蒂莱身上的黑格尔主义是大相径庭的。我们甚至可以说詹蒂莱一直以自己的方式试图比克罗齐更具“革命性”，但总之，两者并不是什么志同道合的朋友。倘若（如费特里所说）“右派”的思考方式意味着忽略事物之间的区别，那么上述把法西斯分子和国家主义者混为一谈的说法倒是符合右派的特征。这种思维显然是说不通的。

费特里提示读者找出暗藏在该名单中的某种标准。实际上，这里头的标准可太多了。比如，名单里的某些人物只是对法西斯独裁政权采取了顺从的态度。比如马可尼 [6] ，头戴二角帽的他的确接受了那些身穿粗毛呢制服的法西斯军官的奖励，但只要能发明无线电，他也完全愿意加入苏维埃组织。假如只要某人对某组织采取过顺从和亲近的态度，就要把他归入其中的话，那么陶里亚蒂 [7] 应该算是“自由主义—资本主义—天主教”人士，因为他曾与加斯贝利、教会以及可恶至极的美国人签署过条约。

皮兰德娄 [8] 也名列其中。不错，他的确接受过法西斯政府授予的荣誉，但我们怎么能把他那种置疑任何价值观的思想与法西斯右派分子对于古代神圣价值的崇拜相提并论呢？

接下来出现了费密 [9] 的名字。对于他青年时期的思想，我不甚了解。但我知道他曾经为了躲避一系列带有种族主义性质的法律而被迫移居美国，用自己的知识为西方民主国家服务，打击纳粹主义——也许在

美国，他会投票给共和党，而拒绝为斯大林服务——但无论如何，他和费德佐尼 (10) 及邓南遮绝不是同一类人。

在五十年代，某位知识分子只要曾签名反对过处决罗森堡夫妇或支持停止核武器的研究，那么他一定会被来者不拒的意大利共产党划入马克思主义知识分子的行列。而我那个年代的天主教徒则甚至会把反神职者也奉为天主教派的知识分子——只要他们在临去世前曾让主教大人到床前听他在病痛的折磨中嘟囔一番。其实，如果要说起天主教派的知识分子，曼佐尼的确名副其实，而卡尔杜齐 (11) 只不过是曾经感慨于圣方济各赤身裸体躺在荒地上的行为，是算不上一个真正的天主教知识分子的。

事实上，“焦距的长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对于某些作家，如果我们把目光局限在他二十岁左右，那么他看上去的确是个法西斯主义者，但如果我们再看五十岁的他，则又成了共产主义者——古图索 (12) 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费特里认为，如果一个人最初倾向右派，之后又转为左派，那是他个人的问题，只能说明这人是个“笨蛋”。然而我觉得应该更谨慎地对待这种现象。年轻时的路德曾是一名修士，费特里能断言路德后来对于天主教会的唾弃是一种“笨蛋式”的行为吗？

我们应该依据知识分子的思想观念、作品题材或艺术风格来判定他究竟是反动的，保守的，或是革命的。我们以博丘尼 (13) 和古图索这两个人物为例——这两人均出现在名单当中。关于博丘尼，他所表现出的坚定的国家主义是不可否认的（然而他在一九一六年便已去世，所以实在和法西斯主义搭不上边）。我认为他的画作以及理念都十分具有颠覆性和创新性——这一点比古图索更为进步。但仅凭这一点，我们就可以把支持国家主义的博丘尼划为左派，而把后来转而支持共产主义的古图索划为右派吗？

事情并非如此简单。西罗尼 (14) 因为接受过某些法西斯主义者的订单和创作过某些题材的作品而被称为法西斯分子。然而，即使我们要说他是保守派，甚至是一定程度上的“反动派”，也只是因为他提倡恢复传统的绘画价值观。再说，也有人对他表示肯定，认为他对于马萨乔 (15) 绘画技巧的重新回归为二十世纪的绘画艺术开创了一片全新的视野。从这个角度上来说，西罗尼相比那些俄国现实主义画家和中国“文化大革命”期间的电影导演（以及那些滑稽的意大利模仿者）要进步得多了。

事实上，一张把人划为某组织成员的清单与一张把人开除出某组织

的清单是同样危险的。

一九九三年

---

(1) Vittorio Feltri（1943— ），意大利记者，自一九八九年起任意大利《欧洲报》主编，该报于一九九二年改名为《独立报》。

(2) Giovanni Gentile（1875—1944），意大利法西斯主义哲学家，曾起草《法西斯宣言》。

(3) Edmondo Cione（1908—1965），意大利哲学教授、法西斯主义者。

(4) Filippo Tommaso Marinetti（1876—1944），意大利先锋派诗人、小说家。

(5) Augusto Del Noce（1910—1989），意大利天主教人士。

(6) Guglielmo Marconi（1874—1937），意大物理学家、无线电的发明者。

(7) Palmiro Togliatti（1893—1964），意大利政治家，意大利共产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

(8) Luigi Pirandello（1867—1936），意大利剧作家、评论家，一九三四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9) Enrico Fermi（1901—1954），美籍意大利物理学家。一九三八年获得诺贝尔奖。由于其妻子是犹太人，所以获奖后没有返回处于法西斯统治下的意大利，而移居美国。

(10) Luigi Federzoni（1878—1967），墨索里尼的亲信之一，曾在法西斯机构中身兼数职。

(11) Giosuè Carducci（1835—1907），意大利诗人、文艺评论家。

(12) Renato Guttuso（1911—1987），意大利画家。

(13) Umberto Boccioni（1882—1916），意大利未来派画家。

(14) Mario Sironi（1885—1961），意大利画家。

(15) Massaccio（1401—1428），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佛罗伦萨画派的代表画家。

我的墨索里尼颂

文章题目：为什么要在每日祷告中牢记国王、墨索里尼领袖和祖国？行文如下：“我之所以在祷告中牢记领袖墨索里尼……是因为他给了我工作的第一动力。他指挥了‘向罗马进军’ (1) 运动，把破坏分子赶出了意大利。他让我们的国家变得强盛、威严、美丽而伟大。”——究竟是谁在法西斯纪元第十八年的文化竞赛初选中写下了这样的文字？

以下这些获得法西斯纪元第二十年（一九四二年）青年联赛奖励的文字又是出自谁之手呢？“一队少年行进在尘土飞扬的路上。他们是骄傲的法西斯少先队员，在初春暖阳的照耀下雄赳赳气昂昂地前进。队员纪律严明，指挥官的命令干脆有力……二十年后，这些少年将投笔从戎，手握钢枪保卫意大利不受外敌侵犯。这些在星期六游行的少先队员……他们成年后将成为坚不可摧的卫士，时刻守卫意大利及其崭新的文明……看着这些孩子，有谁能想象若干年后，他们将默念着祖国的名字战死疆场？这思绪始终萦绕在我的心头：当我长大了，一定要参军……我将投入战斗，如果祖国需要，我还将奉献出我的生命，为了它那崭新的、英雄的、神圣的文明……伴随着过去辉煌的历史，以及少先队员所带来的希冀（他们是今天的少年，未来的战士），意大利必将荣耀地走向灿烂辉煌的胜利。”

或许此刻，大家都在等待我不怀好意地揭开谜底：这段文章的作者是某位“法西斯黑色骑士”（于是我这个厚颜无耻的御用文人就会随之收到一笔来自“赤色人士”的可观款项）。然而，你们却猜错了。这些文章的作者正是我本人，第一篇写于八岁，第二篇写于十岁。

事实上，我非常清晰地记得当我写下这些文字的时候，曾扪心自问是否真的相信这些言论。我曾问我自己：我是发自内心地敬爱领袖墨索里尼吗？那么我为什么并没有真的在祈祷时想起他呢？或许我是一个没有良心，谎话连篇的孩子？然而，尽管有这样的想法，我还是照例写下了这些文章，倒不是因为我玩世不恭，而是因为小孩子天生狡猾。一方面，他们会调皮捣蛋，但另一方面，他们也会接受周围环境灌输的思想原则。

如同今天的孩子渴望名牌书包一样，那时的孩子觉得穿上军装非常

荣耀。这样一来，他们就能与周围的人一样获得尊重和羡慕。那时的我中规中矩，倒是如今的我有些玩世不恭了。我想，孩子之所以会写文章赞美所谓的“法西斯兄弟”，是因为他们明白只要这样做就能够得到社会的赞赏。当然，我还不至于愤世嫉俗到认为所有这些孩子日后都会变成法西斯主义的走狗，事实上，并不是所有曾经参加六八年学生运动的人都会为菲尼 (2) 投票（只有部分人如此）；我也能够区分这两种不同的社会氛围：一种引导孩子尊重差异，而另一种则唆使他们朝阿比西尼亚 (3) 人开枪射击。

然而，我越是明白今天的文化氛围之优越，就越是不能原谅当年那些毒害我的童年，向我灌输死亡荣耀感的人。所幸的是，那些人的行为是如此可笑，让我没过多久就摆脱了不健康的“灭绝犹太种族”思想的影响。

可是，难道只有儿童是天性“狡猾”的吗？难道一个十八岁的成年学生不会为获得某种奖励而写下类似于《论莱奥帕尔迪 (4) 是如何将个人的生存痛苦与敏感的文明意识相结合的》文章吗（尽管在他眼里莱奥帕尔迪只是一个多病的驼背）？他一定会捏住鼻子，按要求写下类似的文字。

成年人也会产生同样的想法。显然，那些对新右派投以信任目光的人都在寻求一种“温和”的保障，谁也不希望回到遭千夫所指的二十年代。我相信，贝卢斯科尼 (5) 决不希望某天穿着黑色衬衫 (6) 跳入火圈，他唾弃那个所谓“第一动力”的神话，而宁愿选择墨索里尼的孙女 (7) 表现的更为平和的形象（因为大学记分册上的成绩甚至不允许她有灌肠的第一动力 (8) ），以回应那些再次推崇“动力说”的人。但我认为，这种为了不受共产主义颠覆而去巴结政府的行为实际上是一种向我童年时代的倒退，它将再一次引导我们的孩子和成人退回过去那种所谓“健康”的情感中去。

一九九三年

---

(1) 一九二二年，意大利法西斯分子向罗马进军，以武力夺取政权。

(2) Gianfranco Fini（1952— ），意大利右派政治家。

(3) Abyssinia，现称埃塞俄比亚。

(4) Giacomo Leopardi（1798—1837），意大利浪漫主义诗人、作家、哲学

家，天生驼背，身体孱弱多病。

(5) Silvio Berlusconi（1936— ），意大利政治家。

(6) 意大利法西斯统治时期典型的法西斯服装。

(7) Alessandra Mussolini（1962— ），意大利社会行动党领袖，早年曾从事过演员和模特工作。

(8) 根据传闻，亚历山德拉·墨索里尼曾伪造大学毕业证书，谎称自己毕业于医学专业。

安放炸弹的若干理由

最近十天来，我们听到了五花八门的新闻：由黑手党安放的炸弹、武装运动、“非常特务组织” (1) 、致力于维护或破坏稳定的各派人士等等，关于这些众说纷纭的消息，就连业内人士也无法给出清晰准确的说法。既然如此，我们不如针对调查事件的方式作一次概括性的反思。

我们在做任何调查时所要遵循的根本原则之一是经济原则：面对不同的事件——只要发现类似之处——就能把它们都归于同一个原因。举个例子，如果某段相隔较近的时期内，在伦敦多次发生谋杀妓女的案件，且作案方式也完全一样，那么警方自然有可能把目标锁定在一个名叫“开膛手杰克” (2) 的罪犯身上。

然而，经济原则并非在任何情况下都起作用，说到底，这个所谓“杰克”的身份从未被确认过，况且谁又能排除并非同一凶手作案，而是多名罪犯相互模仿作案的可能呢？从前的庸医曾经认为不同的病症都是由体液失衡引起的，于是他们对所有病人都使用放血疗法，然而他们错了，病人也因此不治身亡。

如果说安放在佛罗伦萨的炸弹与安放在罗马的炸弹出自同一人之手，这是令人信服的。但我们若就此得出结论——“因此”那些安放在博洛尼亚、布雷西亚以及喷泉广场上的炸弹等等也都是同一人所为——那就显得太匆忙了。为什么？是因为这几起案件都发生在遭到某些人抵制的政治变革的前夕吗？当然，这个理由也算说得过去，但我们不妨暂时考虑一下另一种可能性，即根本不存在某个神秘的反动组织。况且，就算如今的某派政治力量想要反对某项变革，其手段也很可能与一九六九年的情形大不相同（当然，变革的性质也是大相径庭的）。

因此，我们可以试着得出这样的结论：最初几枚炸弹的安放者的确是以破坏社会稳定为动机的，但随之便有人发现了安放炸弹可以带来其他有意思的效果，于是，他们便采取了同样的手段去达到其他的目的。说到这里，我们得回答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不是任何个体或组织都有能力组织一起谋杀事件——一项表面上看起来非常需要技巧、经验和专业素质的活动？答案是肯定的。如今，一个十四岁的孩子就可以入侵五角大楼的电脑系统，而一个十八岁的小伙子就知道如何改装一辆帝

波车 [3] ，让它如玛莎拉蒂跑车一样风驰电掣。这么看来，我们根本就不用担心一个有心计的主谋在市场上找不到他所需要的各种技术了。

第二个问题，究竟有哪些其他“好”的理由去安放一枚炸弹呢？请看，以下这个理由就不无道理（如果我们想象这个社会上存在着相当一群玩世不恭而又残酷无情的人——这并不少见）：炸弹爆炸后所引起的最必然的后果就是在接下来的整整一周甚至更长时间内，所有报章和电视（议会中的种种质询自不必说）都将把目光聚集在这枚炸弹上。这枚炸弹不仅会占据最重要的几个版面，而且会让其他所有消息，如佩科莱利 [4] 谋杀案、“净手运动”、塞尔维亚战乱以及其他工业和金融方面的事件都退居其次，通常只有粗略报道，而不会有评论。

作为某个个人或组织，假如你能预料到未来一两天将会有某条消息公之于众，而媒体则会带着十二分热情抓住你不放、不断提问、罗织各个事件之间的联系，并且大行添油加醋之能事的话，你如何才能避免过多地在媒体中“曝光”，抓紧时间跑到藏身之处呢？一枚炸弹一定能给你提供相当充裕的时间。

然而，仅仅只看爆炸当天的报纸、翻翻内部版面中的新鲜消息、并用手戳着某个罪犯是不够的。如果安放炸弹的主谋比较精明，那么他大概不会在这么紧的时间内操作，而会提前开始游戏。当然，你不要期望在报纸上看到类似于“某某被怀疑是……”的消息；真正的消息可能在表面上显得无关紧要，但只要挖掘便可大做文章，因此越少人读到越好。另一种可能是如果从丑闻角度来发掘，这类消息将很有意思，但本身却显得过于模糊，因此记者会因为版面紧张的缘故而放弃登载。最终，这很有可能成为一种“预告性”的消息：某人正在做一件目前不愿意提及的事，于是想提前转移公众的注意力。

如此一来，记者必须得在报社的电脑前整理出所有细枝末节的资料，才能勾画出整个事件的全景了。

一九九三年

---

(1) 近年来，意大利某些特务组织曾多次采取违背法律的手段，其行为有悖于维护国家和公民安全的宗旨，引起国内的广泛争议。

(2) Jack the Ripper，连环杀手，一八八八年在伦敦至少杀害七名妓女。

(3) Tipo，意大利菲亚特集团推出的一款家用轿车。

(4) Carmine Pecorelli（1928—1979），意大利记者、律师，一九七九年于罗马被害。

间谍

前两天我第N次读到了一篇关于我国特务组织的文章，自然也了解到这些组织正在朝“非常化”（这一点着实令我忧心）和有意识的“透明化”（像平常一样，我一笑置之）方向转变。有时，我会想：那些知名政客和记者是如何能在从未读过任何间谍类书籍的情况下喋喋不休地谈论情报工作的呢？通常来说，那些较有水准的间谍类书籍的作者都曾经从事过该行业，因此——即使作品中有虚构的成分——他们能很好地诠释情报部门的工作状态。

我是读过一些间谍类书籍的（我还记得科西加 (1) 曾跟我聊起过他对于这类书籍的痴迷程度——这一点已是众所周知了），也从中学到了不少东西。首先，任何一个国家都应该拥有情报组织。其作用不仅仅限于通常所说的通过渗透或窃密来监控恐怖组织或武器走私行为，（以保卫国家安全为目的的）反间谍活动才是首要任务。为什么要进行反间谍活动呢？因为每一个国家都在从事间谍活动。所以我真心希望（我是说真心希望）我们的国家也会开展此类工作。举个例子，如果某人在利比亚试图向兰佩杜莎岛 (2) 投射导弹，当然需要某位驻扎在利比亚首都的黎波里的人员通知我国情报部门，该国是否真的在建造新的导弹发射台，并把目标对准了意大利这个“靴子”之国，一旦发射就会到达兰佩杜莎岛，甚至是贝加莫 (3) 。诚然，间谍活动并不是什么光彩的行为，但正如马基雅弗利曾说过的：“为了国家的安全稳定，有时候君主也得采用一些不太正大光明的手段。”

如果说秘密情报工作主要是通过渗透、窃密及间谍手段来进行，那么就不能够、也不应该具有透明性的（这也正是“秘密”一词的含义所在）。如果情报部门的负责人把他们在伊斯坦布尔所设的情报点或打入某武装团体的卧底名单公布在《官方公报》上，并刊登出立功者的姓名和整个系统的财务状况，那么他一定会被枪毙。

另外，特务部门的工作还有另一大特征。该工作不仅需要一些勇士打入敌方内部，还需要联系一批能够背叛同伙的罪犯（因此，这些人可以算是双面罪人），所以说，该部门需要经常与三教九流的人打交道。大家不必为此而愤慨，任何一家警察局都会任用一些为了几个钱卖命的线人——他们肯定算不上好人。这些经常与地痞流氓交往的人，要么有

着极其坚固的道德观念和处变不惊的神经系统（就如一个天天与魔鬼说话的驱魔人那样），要么就会做出某些越轨行为。一个文明国家会对自己的情报部门要求什么？——不做出危害国家的行为。如果某位情报人员的行为触犯了国家利益，又会怎样呢？鉴于秘密情报部门是保密的，不能透明化，于是其负责人——我们姑且称他为M先生——只能痛苦地作出决定，随后，那个行为出轨的情报人员将会在某条巷子里被人发现因颈部中弹而死；或者借口出门买香烟，跟妻子道别之后，就彻底销声匿迹，而人们顶多只会在“寻人启事”中提到他的名字。这是件十分痛苦的事情，我是绝对不愿意当这位M先生的，但他确实别无选择。

如果主管情报工作的上级领导发现有太多的情报员都在巷子里莫名死去，那么他便会在完全保密的情况下要求M先生以健康原因为名提出辞职，因为他显然已经不能掌握此时的局势了。M先生应该有一个在国家机构工作的固定联系人或监督人（我们假定是一位部长，由于保密的缘故，这个人甚至有可能就是财政部部长，就像美国的FBI那样），而这个人应该对情报工作了如指掌。

如今，意大利一直都保留有情报机构，但自五十年前开始，六个月就得更换一次部长。所以，问题并不在于情报工作不够清晰透明，而在于主管这项工作的负责人总是对此一无所知的新手。老猫不管事，鼠类自然猖獗。如果我是M先生，我当然也有足够的勇气拒绝向那些被派来监督我的上司解释我的工作。M先生并不是圣人，我们任何人，在做任何事的时候都怀有一种强烈的摆脱控制的欲望。

所以说，情报部门的问题并不在于其透明度，而在于其主管领导的能力是否能对这种本质上不透明的工作加以监控。说到底，情报工作的不稳定还是由政府的不稳定引起的。

一九九四年

---

(1) Francesco Cossiga（1928—2010），曾任意大利总统。

(2) Lampedusa，意大利南部小岛。

(3) Bergamo，意大利北部城市。

赞颂“旺代”[(1)]，缅怀“萨洛”

此刻的我不妨扮演一个文化程度较低的人物角色——最近几天，我耳闻目见了许多关于旺代叛乱的说法。人们讨论着究竟是应该赞颂这场叛乱，还是应该将它看成一场不可理喻的运动。但我却发现，几乎没有报纸严肃地诠释这起历史事件。哪怕是在里米尼会议[(2)]上，我也没有看到针对该主题的任何展览。我不禁感到对于许多人来说，旺代仅仅变成了一个神秘的地点。是的，在这里曾经发生过一场反对法国大革命（正是这场革命赋予了所有人加入议会的权利）的贵族及农民叛乱。大革命不是什么好东西，它砍下了太多人的头颅（然而旺代人却很不错，当他们对付一个革命党时，还会送给他一个小圣像），但旺代却在逐步演变成一种隐喻：人们在赞颂“旺代”的同时也在缅怀“萨洛”。

这种针对旺代的综合征在意大利尤为普遍。在法国，旺代叛乱是一块永远不曾愈合的创伤，我曾遇见许多人，包括一些出身良好、有文化、有品位的少女，他们都佩戴着旺代十字架。这并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情，每个人都有各自的信仰，而旺代则让那些人感受到贵族的气质。

撰写这篇文章时，我正在外地。虽然那本书不在手边，但我却时常想起它——那是我最为珍爱的雨果的作品，也是他老先生的封笔之作，题为《九三年》。一七九三，那是令人感到恐怖的一年（“恐怖之年”）。在那一年里，法国的断头台一直在满负荷工作，无论是国王、旺代人，还是许多先前的革命党人都在那里掉了脑袋。雨果正是通过对这个“恐怖之年”的描写让我们明白了许多事情。

雨果是支持共和派的。但他的道德情感、人性，当然还有他作为小说家的天赋都使这部作品并没有成为一个好人对付坏人的故事，它讲述的是一群被卷入这段历史的人物的命运，而这段历史要比他们本人宏大繁复得多。

在作品开头，读者就能迅速欣赏到旺代将军朗特纳克的形象。或许这个人物是整个法国浪漫派文学中最为强悍的形象之一。如果你们真想了解整个旺代运动过程的细枝末节及其坚实的群众根基，那么可以读一读共和派人士雨果是如何描写朗特纳克将军与一位即将前往法国各城区发送起义信号的情报员之间的对话的，有好几页都只是干巴巴的地点和

人名清单，但就是在这些名单中，地理名词被赋予了厚重的历史意义。

直到作品的末尾，读者都不知道自己究竟是更爱那些无畏的反叛者还是西穆尔丹——这个清心寡欲、坚定不移的革命党，抑或是不幸的年轻人戈万——深得西穆尔丹器重的孤儿。他出身贵族，却选择了参加大革命，同时又忘不了自己的出身，于是便设法帮助已被判处死刑的朗特纳克脱身。戈万死了，不徇私情的西穆尔丹把他送上了断头台；西穆尔丹也死了，他悔恨自己惩罚了一个公民之敌，朝自己的心脏射出了子弹。这恰恰就是整个事件的凄美之处，一种强烈的爱恨交织的情感在朗特纳克和西穆尔丹这对势不两立的敌对双方的代表之间建立起了联系。

除了浓郁的恐怖气氛和一波三折的激情，《九三年》同时也是神圣、清澈与平和的。通过阅读这部作品，我们可以了解到敌对双方的道德根基以及他们为实现各自的理想而采取的残酷而疯狂的暴力行为。在雨果的激情演绎下，历史的理智与上帝的理智合二为一。

在此，我们几乎要怀疑雨果并非按照理性描述史实，否则他将怀着一种神秘而保守的情感来赞扬这段历史。然而在他笔下，我们似乎看到德·迈斯特 (3) 的灵魂飞翔在革命与反革命双方对阵的战场上，而那场伟大的浴血之战也仿佛变成了一次受到神意指挥的灵魂净化之战。

通过谈论旺代叛乱这段历史（以及叛乱所反对的资产阶级诞生的历史），我们可以尝试着了解当时发生的事件。而通过阅读雨果的作品，我们却理解并（亚里士多德式地）体会到了一种恐惧与怜悯之情。不仅如此，我们还明白了任何一桩残酷而伟大的事件都应在一种激情澎湃的回忆中得到尊重，而绝不能被简单地理解成枯燥的标语或冰冷的理想。

一九九四年

---

(1) Vendée，法国西部省，一七九三年春发生反革命叛乱。

(2) 自一九八〇年起，每年八月都要在意大利里米尼召开一个关于文化、政治等各个方面的学术会议。

(3) Joseph de Maistre（1753—1821），法国外交家、作家，从保守主义的立场出发，以“神意”来解释法国大革命，强调大革命是神意对法国的严惩和重塑法国的手段。

旺代，卡尔迪尼和红花侠 [(1)]

在九月九日的专栏文章中，我曾向读者推荐维克多·雨果的《九三年》，并评论说该作品不仅能让我们理解旺代叛乱的是是非非，还能了解到旺代运动所反对的那种恐怖政治。现在，弗兰科·卡尔迪尼教授（他也很喜欢雨果的作品）在《日报》上对我进行了一番十分委婉温和的批评，说我以文中的一句话作为标题未免有失偏颇。他说得的确很有道理，但大家都知道，标题都是经过编辑处理的。难道卡尔迪尼这篇文章的标题原本就是《那些反动事实让翁贝托·埃科不安了吗》？显然不是。他在文章中所讲述的都是他自己的烦恼，而不是我的不安（事实上，人们常常怀疑我处于一种过于安逸的状态）。

我曾在那篇文章中惋惜地写道："旺代在逐步演变成一种隐喻：人们在赞颂'旺代'的同时也在缅怀'萨洛'。"我之所以写下这样的文字并不是在进行一种史学意义上的评价，而只是想强调一下某些读者的心理状态——他们自己可能还未曾察觉。我相信，在纷繁的讨论过程中，恐怕有许多人都会把"旺代"和"萨洛"这两场内战混为一谈，因为在这两场内战中都有相当一部分人出于荣誉感而选择继续忠于那个已经失败的政权。正是基于这一点（卡尔迪尼也承认），我才推荐了《九三年》这样一本让我们能够绝对客观地了解旺代历史的书籍。然而，文章的标题却被编辑改为了《赞颂"旺代"，缅怀"萨洛"》，这样的说法的确过于绝对了。事实上，我并没有说当皮维蒂 [(2)] 主席在谈及旺代叛乱时就是在影射萨洛共和国。相反，她的确只是就事论事地谈论旺代而已。

正是出于一种认为我在说"旺代等于萨洛"的怀疑心态，卡尔迪尼发表了自己的反对意见。在此，我要说一声谢谢。关于他，我们就谈到这里，因为之后他也就转移了话题。糟糕的是应九月十二日《新闻报》的要求，好几位著名的同行都不遗余力地凭借自己的才学，将旺代与法西斯主义之间的区别阐释了一番。或许他们也只是看了标题（没准儿连看都没看，只是在电话中听人提到了这个标题），而没有阅读全文。他们甚至连卡尔迪尼写的那篇文章也没有读，不然肯定会意识到我所说的完全是另外一回事。

在承认我和他都较为公允地评价了旺代叛乱的同时，卡尔迪尼说回到旺代时代是一件好事，因为"如今的天主教世界愿意效仿旺代的历史

与尊严”。呵，这个关于旺代和天主教世界的方程式倒是真够（以下是卡尔迪尼用于批评我的原文）“令人震惊”的。无论如何，把旺代与天主教扯在一起与把旺代与萨洛相提并论都是十分极端且无理的想法。

我们能够肯定只有旺代才能代表天主教世界亟须重拾的历史遗产吗？难道不是焦贝蒂 (3)，不是乌戈·巴锡 (4) 神父，不是雅克·马利丹 (5) 和埃玛纽埃尔·穆尼埃 (6)，不是德·傅科 (7) 神父，不是陈努 (8) 神父和孔加 (9) 神父吗？为什么偏偏是旺代，难道是因为世俗之人不懂它吗？然而世俗之人又是否真正明白鲍斯高 (10) 和巴拉圭的耶稣会士呢？难道是因为旺代运动中出现过殉难者吗？我们理应向这场运动中的死难者和英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但死难者和英雄本身却无法说明某种理念是正确的。许多年轻人也曾高呼着“希特勒万岁”而死去。在所有殉难的基督教徒中，我们也会热情效仿那些没有把“另一侧脸颊”也伸过去的人吗（卡尔迪尼也这样说）？当教皇试图（赤手空拳地）前往萨拉热窝的时候，他难道是在效仿“红花侠”吗？

尼古拉·马泰乌奇 (11) 为了告诉我旺代叛乱跟法西斯毫无瓜葛（只要读过雨果的作品，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评论说旺代叛乱反映了“法国社会中首都与地方之间的紧张关系以及贵族、农民与教士阶层之间的历史隔阂”。我认为他说得不错（或许他想反驳卡尔迪尼）。难道这些就是天主教世界需要重拾的理念和价值吗？难道说仅仅因为旺代举起了圣心旗帜就能够代表天主教的精髓吗？

没有人会把法西斯第十大队的行为强加给朱安党人 (12)（反之亦然）。问题在于卡尔迪尼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他说：“从伊兰莱的言论中……我们发现了战争双方各有各的道理。”——这一点我表示认同。然而他又说：“面对这样的挑衅，天主教世界要重拾当年的历史与尊严。”这一点我是反对的，就像他评价我那样，我认为这是一番“令人惊恐的胡言乱语”。

事实上（正如阿尔多·斯基亚沃内 (13) 几星期前在《共和国报》上所说的），一个多世纪以来，旺代叛乱一直代表一种对于现代社会（以及卡尔迪尼所说的那种导致非雅各宾派议会制度上台的自由社会）的彻底拒绝。我认为不能把这种“拒绝”定义为天主教的特征。我想，教皇庇护十二世也不会同意这一点的。

一九九四年

(1) Franco Cardini（1940— ），意大利史学家、作家。红花侠是匈牙利女男爵艾玛·奥切（Emma Orczy，1865—1947）系列小说《猩红繁笺花》的主人公。小说讲述法国大革命期间曾实行过恐怖政策，英国贵族波西爵士化身为神秘的“红花侠”，出生入死抢救贵族并将他们送往国外。

(2) Irene Pivetti（1963— ），意大利女记者、政治家。曾任众议院主席。

(3) Vincenzo Gioberti（1801—1852），意大利哲学家、政治家。

(4) Ugo Bassi（1800—1849），意大利神父、爱国志士，曾追随加里波第捍卫罗马共和国。

(5) Jacques Maritain（1882—1973），法国哲学家、天主教徒。

(6) Emmanuel Mounier（1905—1950），法国哲学家。

(7) Charles de Foucauld（1858—1916），法国神父。

(8) Marie-Dominique Chenu（1895—1990），法国天主教神学家。

(9) Yves Congar（1904—1995），法国多明我会神父。

(10) Giovanni Bosco（1815—1888），意大利圣方济各派修士。

(11) Nicola Matteucci（1926—2006），意大利政治家。

(12) Chouan，法国大革命时期的保王派。

(13) Aldo Schiavone（1944— ），意大利史学家、杂文家。

最新消息

一月十四日（星期日）那天，我直到晚上才取到报纸，于是我一边听着电视新闻一边粗略地浏览起《共和国报》上的消息。一方面，我用耳朵关注着电视里的声音（反正在电视里说话的那个人我早已经认识了），另一方面，我则用眼睛匆匆扫视着报纸上的标题和文章（反正上面写的都是头天晚上电视新闻里播放的消息）。

我读到了斯卡尔法利 (1) 写的社论（标题为《权力大厦的空缺》），文章开头说：“这场政府危机并不是如此具有悲剧色彩，尽管其中的主角深感悲凉……”结尾说：“所幸的是我们的国家在继续发展，虽然遇到种种危机和困难，但它仍保持强壮的态势，足以承担肩头的重负。”社论下方是另一篇文章。该文章表示经济发展才是真正的挑战。再往下看，是意大利银行领导的一篇讲稿，称意大利只有改革公共行政体系，改变消费质量，并抑制以增加工资为目的的工会运动，才有可能实现经济复苏。

然而，第二十一页中却有文章谈及工业部与国家劳动银行就菲亚特集团的磋商举步维艰，这又让人很难想象经济如何能够复苏。另一篇文章说ENI集团 (2) 高层人物变化不大。而第二十三页中的一篇文章则第无数次谈起了石油工业问题。还好，我在中缝下部找到了一条消息，说“希拉克试图为巴黎的葡萄酒工业寻找解决之道”，我想，这所谓的解决办法与其说符合法国人民的心意，不如说更符合欧共体的心意。

关于政治评论，我还在第六页找到了一篇题为《丑闻不断意大利》的文章，作者在文章结尾发表了自己神圣的观点：“只有法庭之门对某些人开放时，道德问题之门才有可能关闭。”

另外，还有一篇文章谈到政府对某经济项目的干预，题为《漏洞百出的计划》。说实话，为意大利担心的人可真不少。瞧，玛丽安·玛法伊就在第二页发表了题为《政府算盘也打错》的文章，她评论说：“如果提前进行大选能够结束目前的危机，那么这个错误则可另当别论……”唉，唉。

不过，意大利本身却并不为这些危机而担忧。看看第五页的消息：《竞标丑闻》《化肥诉讼案》《撒丁岛发生年度首起绑架案》《一批特

工被怀疑涉嫌以往的谋杀案》（估计明天所有的特工组织负责人都将受到审讯），以及《伪装在拍卖会幕后的黑手党》。另一方面，所谓的反黑手党势力也摆脱不了怀疑。瞧，第一页就赫然刊登着一个标题：《关于反黑手党的绝密文件》。另外，我在第十六页还读到了一篇题为《反黑手党的历史：一条缄默的锁链》的文章。

第十七页有一篇关于某知名大学内部斗争的长篇报道，说一批著名教师决定更换院系，因为他们无法与大多数人和平共处："长期以来，教师关系紧张，令人十分不悦，教师群体四分五裂。此种状况在维持了多年之后，终于不可避免地产生了嫉妒与攻击（自意大利教师职位减半之后，这样的情况已是屡见不鲜了）。"

另一篇文章谈论的是天主教教徒可自愿从事的服务性工作。第十六页介绍了许多新戏剧，其中包括吉诺·布拉梅里 (3) 的新作。之后，我开始浏览电视节目预告，然而却惊奇地发现大部分节目都是电台广播，写着即将转播的音乐会名称以及每个小时的播放清单。电视台却只有两个：国家台频道和第二频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难道贝卢斯科尼出局了？那第三频道又是怎么回事？我满腹狐疑地看了看报纸的日期，这居然不是一九九六年一月十四日的《共和国报》，而是一九七六年一月十四日的《共和国报》。原来，这是报社为了庆祝二十周年纪念日而随周日报刊赠送的复制版创刊号！

我不禁哑然失笑。二十年前一月四日的报纸和上周的报纸居然在刊发几乎一模一样的消息——这难道是斯卡尔法利的错吗？当然不是。他只是在报道曾经发生于意大利以及正发生于意大利的事件。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很简单：因为二十年来，这个国家里似乎发生了许多改变，然而实质上却一直在重复上演那几个相同的场景。

唯一发生的实质性改变无非是电台增加了——然而由于取消了《广播报》，我们却弄不清楚这些电台播放些什么节目；另外，电视台也由两个猛增到了几十个。

纠正一下，变化还不止于此。我还翻到第二十页，查看了外汇汇率。当时的外汇比价是一美元比六百八十一点九五里拉，一马克比二百六十二点五九里拉。可见在汇率这个方面，增长还是存在的。

一九九六年

(1) Eugenio Scalfari（1924— ），意大利新闻记者、《共和国报》的创刊人。

(2) 意大利国家碳化氢公司。

(3) Gino Bramieri（1928—1996），意大利戏剧演员。

拿破仑凯旋滑铁卢　威灵顿落败回老家

足球比赛并不仅仅是一场令人惊心动魄的表演，也让人感到踏实。因为除了个人激情以外，球赛也是有规则可循的。比如，甲乙两队交战时，甲队的目的就是把球攻进对方的球门，同时不让乙队的球破门而入。一旦确定了这个规则，人们关注的焦点就是足球是否被合乎规则地踢进了球门。如果甲队做到了，那么就能赢得一分。行文之时，我还不清楚迪尼 (1) 政府是否已完成使命。但我知道一月十四日（星期六）的报纸上报道了一场这样的“球赛”。权衡各项比赛规则之后，该场“赛事”的判定如下：斯卡尔法罗 (2) 在补时阶段以二比一险胜。那么赌局是什么呢？贝卢斯科尼说：“要么我重新成为总理，筹备新一轮大选，要么就解散议会，立刻进行大选。”而斯卡尔法罗却说：“决不能提前解散议会，大选日期待定，暂时由总统领导政府，尊重三月的投票结果，但贝卢斯科尼出局。”我想所有人（况且许多国外报刊也是如此裁定的）都会承认的确是斯卡尔法罗略胜一筹——尽管贝氏很骄傲地看到是迪尼政府，而不是普罗迪 (3) 政府最终胜出。由于博西 (4) 也是贝氏的对手，宣称要组建一个没有贝氏做总理的政府，因此，表面上他也是这场赌局中的胜出者——尽管他自己也已“伤痕累累”，以至于许多人都怀疑他将来是否能够继续“玩”下去。

我们至多只能说贝卢斯科尼输掉了这场比赛，放弃了一只举不起的铁臂，表现出他的政治现实主义，并在“我不明白，但我会去顺应局势”这个颇具“运动性”的原则下一声不吭地开始韬光养晦，准备东山再起。

然而周六的某份日报上却刊登着这么一系列报道，其标题和副标题为《贝卢斯科尼获胜，党派动荡，面临溃散，达莱马 (5) 和布蒂廖内 (6) —迪尼政府以及大选纷纷顺应局势；博西—斯卡尔法罗遭遇卡波雷托之败，放弃最终冲突，接受“骑士” (7) 的条件》。这些文章强调了贝氏的胜利以及斯卡尔法罗的落败。

玛丽亚·贝泰蒂尼 (8) 新近在卢斯科尼出版社出版了一本原文与白话文对照的作品：圣奥古斯丁的《论谎言》。这是一本伟大的小册子。和这个伟大人物的其他所有作品一样，《论谎言》是一部非常具有现实意

义的作品，它就“说谎”这种现象进行了详尽的论述。事实上，说错误的话并不等于说谎。托勒密坚信我们眼中的那些谬论，但由于他认为这些谬论是正确的，所以他并没有说谎。说谎意味着为了欺骗他人而说违心的话。如果某个学生死心塌地地相信太阳是围绕地球旋转的，但他为了欺骗天文学教授而违心地表达了相反的意见，那么我们认为虽然这个学生说的的确是真理，但他却说了谎。

按照圣奥古斯丁的说法，也许我们不能莽撞地认为那份日报的主编和编辑说了谎，因为他们有可能是发自内心地相信自己所写的内容。但如果真是如此，那么他们理解历史事件的思维方式可就太勇敢独特了。比如，他们可以就“庇亚城门事件”(9)发一篇这样的消息：“教皇成功地把皮埃蒙特的狙击兵都困在罗马城里，从而取得了辉煌的胜利。他将梵蒂冈的局势牢牢掌控在手中，并没有给萨伏依家族(10)的篡权者任何复仇的机会。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只得离开佛罗伦萨。”

扎马战役(11)可以这样评价：“迦太基人将敌军引至茫茫大漠，然后把他们杀得落花流水。而罗马兵团的战士则被迫为迦太基用盐铺路。”滑铁卢之战则可报道为：“拿破仑使威灵顿不得不滚回了老家，而他自己则胜利抵达圣赫勒拿岛。”再多来几条吧：“艾森豪威尔不得不接受希特勒的游戏：如果你爱我，那就到诺曼底来。于是盟军被德军的铜墙铁壁所包围。不久之后，希特勒顺利逃脱各种围追堵截。爱娃·布劳恩(12)以及希姆莱(13)家族给予了希特勒最坚实的依靠。戈林(14)还向失败的盟军士兵挑衅说：‘我们在纽伦堡见！’”

类似的例子还有许多：“卡罗·皮萨卡内(15)通过一场精彩的突袭就迷倒了萨普里的拾穗者。”“摘下面具的吉斯(16)公爵：圣巴托罗缪之夜(17)，以科利尼(18)为首的胡格诺派教徒逼迫他暴露了自己的阴险意图。”“曼图瓦公爵的绝妙讽刺：为达到抢劫之目的把勇猛的新教教徒引进了城里的教堂(19)。”“三月十五日那天，恺撒大呼‘你也有份！’从而揭开了布鲁图的刺杀密谋(20)，并把他彻底推上了菲利皮之路(21)。”

一九九五年

---

(1) Lamberto Dini（1931—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

(2) Oscar Luigi Scalfaro（1918—2012），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统。

(3) Romano Prodi（1939—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

(4) Umberto Bossi（1941— ），意大利政治家。

(5) Massimo D'Alema（1949—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

(6) Rocco Buttiglione（1948— ），意大利政治家、哲学家。

(7) 指贝卢斯科尼。

(8) Maria Bettetini（1962— ），威尼斯大学中世纪史教授。

(9) 一八七〇年九月二十日，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Vittorio Emanuele Ⅱ，1820—1878）带领皮埃蒙特士兵从庇亚城门攻克罗马，教皇庇护九世放弃世俗统治权，意大利最终完成统一。

(10) Savoia，曾是意大利的王室家族。因支持墨索里尼，于一九四六年被逐出意大利。直到二〇〇二年，该王室的成员才被允许回到故土。

(11) Battle of Zama，发生于公元前二〇二年，迦太基人在这场战役中败给了罗马兵团，向古罗马帝国投降，第二次布匿战争结束。

(12) Eva Braun（1912—1945），希特勒的情人，一九四五年和希特勒一同自杀。

(13) Heinrich Himmler（1900—1945），德国党卫队和秘密国家警察头目。

(14) Hermann Göring（1893—1946），德国纳粹党重要成员、德意志第三帝国元帅。

(15) 一八五七年，身为罗马共和国领袖的卡罗·皮萨卡内（Carlo Pisacane，1818—1857）发动了一场反抗法国波旁王朝统治的起义，他带领三百名爱国志士从萨普里岛出发北上，但由于得不到当地人民的支持而失败，本人也负伤身亡。

(16) Henri de Guise（1550—1588），法国军人、政治家。极为反对胡格诺教派，是圣巴托罗缪之夜大屠杀的主要策划者。

(17) 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清晨，胡格诺派的重要人物聚集巴黎，庆祝其领袖的婚礼。亨利·德·吉斯率军队发动突然袭击，杀死胡格诺派教徒两千多人。由于二十四日正值圣巴托罗缪节，因此这一血腥的夜晚在历史上被称为“圣巴托罗缪之夜”。

(18) Gaspard de Coligny（1519—1572），法国海军上将、胡格诺派领袖。一五七二年死于圣巴托罗缪之夜。

(19) 一五三六年，教皇保罗三世下令将于曼图亚召开宗教会议，并邀请新教徒参加。他认为所有会议的参加者都应该接受会议的决议。但是新教徒在会议中属于少数分子，马丁·路德建议他们不参加会议，经过几次协商和拖延，教皇终于决定于特兰托召开这次大会。

(20) 公元前四十四年三月十五日，古罗马统治者恺撒大帝在罗马元老院议事

厅中被包括布鲁图在内的多名贵族议员合谋刺杀。

(21) 公元前四十二年，布鲁图和卡修斯在菲利皮被屋大维和安东尼的军队击败，两人自杀谢罪。

科拉多 [(1)] 与当今国情

据报纸统计显示，接近七百万观众收看科拉多主持的《斗牛士》节目，远远领先于其他那些五花八门的所谓更加新颖的节目。大家都在试图解释一个年纪一大把的主持人如何能让这个形式老套的节目获得如此大的成功。

《斗牛士》是一档由业余人士进行冒险性表演的节目，变态的观众从表演者（从跳踢踏舞的老头儿到自比麦当娜的家庭主妇）的可笑表现中取乐。古代的“角斗士表演”是一种残忍的游戏，观众期待的是宣布角斗士（或殉难者）处死的时刻。而新时代的“角斗士表演”则融合了三种相互冲突的情感：对于那些遭受大众嘲笑的可怜表演者的怜悯；对于表演者命运的虐待狂心理——只不过当年的角斗士是被逼无奈，而如今的表演者却是自愿献丑的；以及隐藏在内心深处的对于表演者的嫉妒，因为他们不知羞耻地选择了被人讥笑，以求能在公众面前展示自我，以一种奇特和残酷的方式获得大众认同。如此一来，在节目播出的第二天，他们就会得到杂货店主及面包师傅的追捧，人们不会记得他们在节目中所表现出的丑陋嘴脸，只会记得他们曾经上过电视的事实——这可是人人都梦寐以求的。

《斗牛士》（也许几十年前刚刚创办时它还只是一个恶作剧式的低档节目）的成功秘诀就在于它代表了意大利大众生活的精髓。

在当年的意大利，只有身着深色双排扣大衣、佩戴绶带、出口成章的绅士才是行为举止的典范。所以，当《斗牛士》播出那些由搞怪老头儿、滑稽小丑、钟楼怪人、满地打滚的侏儒、结巴以及来回乱跑的傻子表演的节目时，它是残酷的。因此，这个节目当年的收视率十分有限，观众主要是回国的学生和有虐待倾向的变态者。

但在今天，《斗牛士》却充分反映了意大利的国情，尤其是当今的礼仪风尚。如今，共和国里的政客都是些铤而走险的“业余”人士。他们顽固地坚持着自己的政治无知，对言语中的语法错误、不当比喻、不规范用语、错误引用、文理不通等现象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更有甚者，他们用粗言俗语甚至是污言秽语代替官方语言，用辱骂代替辩论，用谩骂代替技巧。他们自以为说话就像吃饭那样随意，其实，他们说话时就

像打嗝那样粗俗。

从这个角度出发，普通老百姓（说到“老百姓”——这在以前几乎是一种十分不敬的称呼：“叫我‘老百姓’？你妈才是老百姓呢！”）就去力图适应这种新的风尚，并极力通过电视转播来露脸。如今，那些曾经只是在精神病学研讨会上才被研究的行为却得到了赞赏。人们把自家的丑事拿出来曝光，那些一面吞吞吐吐一面吐痰的人（如同卡普里奥利 (2) 电影中的人物）还会获得观众的掌声。他们抱怨自己没能成为电台主持人，因为他们能给自己的指头戴上一顶橡胶小帽子，从门缝里伸出来，重复着说：“小帽子，小帽子……”

巴塞罗那曾经有一家波希米亚咖啡馆（据说这咖啡馆至今还在，只是当年的著名演员已经离开了）。那里有一间大屋子，专门供那些年迈的戏剧演员、八十多岁早已失声的歌手、百来岁患关节炎的舞蹈演员以及声嘶力竭的过时女高音进行演出（组织者让他们相信自己仍然深受大众喜爱）。在前来欣赏的观众中，有三分之一是怀旧者，三分之一是丑态爱好者，另外三分之一则是自视颇高的知识分子。他们喜欢残酷的戏剧，会为这种表演把巴掌拍红，在激动时分，甚至会开枪朝钢琴师射击。而主办方则会喜出望外，因为在他们看来，这是属于观众的、与观众同在的，并为观众而存在的舞台。

依此来说，意大利的公众生活的确与那个波希米亚咖啡馆挺相似，这里充斥着喊叫、暴怒、狭隘、耳光和唾沫星子，而“老百姓”（还算是良民）则在开心地欣赏这桩桩件件，就如同在欣赏一场虚拟的由侏儒及过时舞蹈演员表演的残酷演出。（有谁看过阿里亚斯 (3) 导演的精彩节目《摩塔德拉》吗？）话说至此，我们也就不用奇怪为什么《斗牛士》这个节目会大获成功了。这个节目体现了一切精髓所在，它不断告诉我们：我们是谁？我们需要什么？它只体现规则，而不宣扬特例。科拉多简直就是我们这个年代的戈弗雷多·马梅利 (4) 。

从另一个角度说，《斗牛士》的成功还意味着“政治正确”的胜利，成为“严肃”电视节目的典范。

传统的搞笑剧总是开跛子、瞎子、结巴、矮子、胖子、傻子和弱智的玩笑，其对象总是那些以卖笑为职业，或被大众看做下等人的群体。

然而在今天，这一切已经变成了忌讳，模仿毫无保护的社会弃儿的行为已经成为一种冒犯之举，甚至连莫里哀也不能再嘲讽医生，因为他们会迅速组织起一个联盟以维护所谓的自身权益，使自己的名声不受诋

毁。

于是，媒体不得不想其他的辙，而且他们的确想到了。既然不能继续嘲讽乡下傻帽儿——因为那将是破坏民主的行为——那么如果给这些乡下傻帽儿一个说话的机会，邀请他们上电视展示自我，进行实况转播（或如这些傻帽儿所说的，讲述亲身经历），那将是极其民主的表现。正如在真正的农村所发生的那样，人们根本不看艺术类节目。观众不会对模仿酒鬼醉酒的演员感兴趣，却会花钱让一个真正的酒鬼喝醉，并看着他的丑态开怀大笑。

我们只要好好想想就够了。要知道，这些乡下傻帽儿的一大特点就是表现欲很强，不仅如此，那些为满足自己的表现欲而甘心装傻充愣的人绝不在少数。以前，如果一对夫妇的婚姻出现危机，而旁人针对他俩的争吵开玩笑的话，他们一定会以诽谤罪起诉这个人，因为家丑是不可外扬的。可如果是这对夫妇自己要求并大张旗鼓地宣扬他们之间的丑事，谁还能指责什么呢？

这就是我们所看到的文化风尚的颠覆性变化。模仿残疾人搞怪的喜剧形象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残疾人兴致勃勃地展示自身缺陷。这样一来，表演者开心——因为他们满足了自己的表现欲；媒体开心——因为他们可以让这些“演员”免费表演；而我们观众也很开心——因为我们终于可以再次嘲笑他人的愚蠢，从而满足自己的变态心理了。

如今的电视荧屏上充斥着以错用动词为荣的文盲、称与自己臭味相投的人为“老玻璃”的同性恋、进行疯癫表演的妖女、走调的歌手、大谈“人类潜意识再次消磨”的女学者、乐于戴绿帽子的人、疯狂的科学家、令人无法理解的天才、自费作家和为了成为第二天杂货店老板的谈论对象而不惜抽别人耳光以及被人抽耳光的人。如果这些傻帽儿能够在这样的表演中自得其乐，那我们当然也可以毫不愧疚地看着他们开怀大笑了。

一九九五年

---

(1) Corrado Mantoni（1924—1999），意大利电视节目主持人。

(2) Vittorio Caprioli（1921—1989），意大利电影演员、导演、剧作家。

(3) Alfredo Arias（1944— ），阿根廷电视导演。

(4) Goffredo Mameli（1827—1849），意大利作家、诗人、爱国者，曾创作意

大利国歌。

幽灵的回归，哦耶！

左派势力上台啦！我早已预料到正在发生的一切，无聊地回顾罗塞里兄弟，追忆葛兰西 (1) 对其妻子姐姐 (2) 的深厚感情，重新翻出拉皮拉 (3) 的老照片，就发生在库内奥 (4) 的反法西斯斗争对博卡进行冗长的采访……其实，谁也不是预言家，但历史却是生活的导师。我们不妨回顾一下一年前所发生的事情。当时，“民族联盟” (5) ——一个成立于菲乌吉 (6) 的全国性联盟——才刚刚当权，激进派还在沉默中吞咽着羞辱，而电视屏幕、日报和周报上都发生了些什么呢？人们翻出了第十大队海军士兵被美军击毙的电影资料；回忆起墨索里尼和佩塔齐 (7) 曾经被悬尸示众；在一堆死人身上找回右派文化的根基；还突然发现原来帕索里尼 (8) 居然也是（可能他的确也是如此）一个更加倾向于民众（相信国家主义的民众），而非更倾向于阶级的人物。当然，这些现象倒并不一定意味着皈依或背叛（但愿上帝保佑不是如此），但这肯定是因为媒体希望在新的政治气候中迎合新的选民群体的口味。

人们挖掘出了大量关于旺代的档案，开始充满激情地回顾朱安党人的历史，当皮维蒂还不算是自己人时，人们评价她的穿着比克劳迪娅·希弗更为得体，然而自从把她划入己方阵营后，却说她穿着救世军 (9) 的破衣烂衫；人们感到一种紧迫的需要，想再次追捧詹蒂莱，重新发现容格尔 (10) 、施本格勒 (11) 、埃沃拉 (12) 的价值；人们把德·迈斯特的“突然”诞生高呼为奇迹；克罗齐被划到了右派——就因为他曾在阿德尔菲出版社工作了相当一段时间，殊不知那家出版社并非右派文化基地，而是一群犹太教—共济会分子的中心；在意大利国家电视台中，本该负责讲解十字军东征的弗兰科·卡尔迪尼取代了制作有关十七世纪非教徒节目的图里奥·格里高利；而在市中心一些书店的展示架上，那些右派的杂文报纸也已经取代了《爱的教育》。

时政专栏里满是针对“萨洛”和“阿尔科莱事件” (13) 的最新评论，说这些人每晚都会出现在共和国首都的酒吧里与美艳逼人的模特饮酒作乐；说在蒙特齐多里奥大楼与万神庙之间的餐厅里，共和国第一代议会成员重新聚集在厨房附近的小桌旁，歌手和演员向他们坦言，说左派让他们失望，甚至还有人提议用一曲《女人不再爱我们》取代《马梅利之歌》 (14) 。

最终，所有人都高声宣称（也许科苏塔 (15) 不在其列）政治自由主义好，经济自由主义更好，而温和主义则简直是至善至美了，除了一个例外——就是那个生性自相矛盾的蒙塔内利 (16)，他俨然成了一个“富农的屠杀者”。

似乎没有人记得早在几十年前，德·迈斯特的名字就已经出现在许多优秀的翻译作品中，一位名叫欧莫德的自由历史学家还写了一本关于他的十分精彩的专著（记得一九五四年，我曾就相关内容进行了考试，考官是一位名叫马图利的民主派历史学者）；卡尔迪尼在非天主教圈子中早已成为备受尊敬的学者；关于旺代的专著早已有相当的数量，只消到图书馆里去转一转，就一定能找到想要的资料；容格尔和施本格勒早就成为被人崇敬和研究的对象；而几乎所有的共产主义者都是通过阅读詹蒂莱学生的书籍成长起来的；似乎没有人想起克罗齐从来就不曾被划归为“红色旅”的成员；那张洛莱托广场的照片在每年的四月二十五日都会准时出现在报纸上；至少从一九四六年起，就不再有人认为那个加油站是民主的丰碑；而乔塞·里曼内利 (17) 也是在几十年前就展示出了自己对于萨洛战士的崇拜之情。

不，宣扬一种新的文化就必须抛开所有原先的书籍，要从右派的角度重新看待一切，要发现墨索里尼原来建立了如此辉煌的殖民地，发现葛兰西和墨索里尼居然作出了最好的选择，才避免让意大利落入斯大林的魔掌（就好似那些基督教的殉道者应该对尼禄感恩戴德，因为如果是苏莱曼大帝 (18) 对他们动刑，他们遭受的将不是猛狮的袭击，而是被棍子捅破屁股……）。

总之，大众这种跟风的热情让我们不禁思考，在最近这场大选的结果公布之后，《啊，朋友再见》这首歌也许会出现摇滚版，韦尔特罗尼 (19) 和杰拉多·比安科 (20) 领导下的疯狂民众会在迪厅里欢唱《喀秋莎》，而罗西·宾迪 (21) 则会在罗马贵妇的阳台上手舞足蹈，耳边将响起四八年《共产党宣言》的说唱版（一个幽灵在欧洲上空游荡——哦耶！）

去吧，小伙子们！赶紧跟大选中的获胜者一起凑凑热闹吧！

一九九五年

---

(1) Antonio Gramsci（1891—1937），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和领导人之一。

(2) 指葛兰西的妻子朱丽娅·舒赫特的三姐。她于一九二五年与葛兰西相识，在葛兰西被捕之后，她成为葛兰西牢狱生涯中的重要精神依托。

(3) Giorgio La Pira（1904—1977），意大利左派政治家。

(4) Cuneo，位于意大利皮埃蒙特大区西南部的城市。

(5) Alleanza Nazionale，意大利右派政党。

(6) Fiuggi，位于意大利拉齐奥大区的城市。

(7) Clara Petacci（1912—1945），墨索里尼的情妇。

(8) Pier Paolo Pasolini（1922—1975），意大利导演。

(9) The Salvation Army，一八六五年在伦敦建立的国际性基督徒福音派组织。

(10) Ernest Jünger（1895—1998），德国作家。

(11) Oswald Spengler（1880—1936），德国历史哲学家、思想家。

(12) Giulio Evola（1898—1974），意大利哲学家。

(13) 一九九三年二月，意大利“净手运动”期间，刚刚踏入政界的贝卢斯科尼曾在其位于米兰阿尔科莱镇的别墅中召集其菲尼维斯特集团中的记者，对该运动的继续进行表示威胁。

(14) *Inno di Mameli*，意大利国歌。

(15) Armando Cossutta（1926—2015），意大利共产主义者，于一九九一年创建共产主义重生党，并担任主席。

(16) Indro Montanelli（1909—2001），意大利新闻记者、历史学家、作家，曾担任《晚邮报》主编。一九九四年，为了自由发表对贝卢斯科尼政府的反对意见，他离开了《晚邮报》并创建了《声音报》。

(17) Giose Rimanelli（1926—2018），意大利作家。

(18) Suleiman Ⅰ（1494—1566），奥斯曼帝国的铁腕君主。

(19) Walter Veltroni（1955— ），曾任意大利左派民主党书记。

(20) Gerardo Bianco（1931— ），曾任意大利人民党书记。

(21) Rosy Bindi（1951— ），意大利女政治家、意大利橄榄党创始人之一。

柯尔多[1]究竟是哪派

民族联盟的那帮年轻人似乎是决定要把柯尔多·马特塞划归右派英雄之列了。老天开开眼，放过柯尔多吧。

我明白许多人都害怕布拉特会像托尔金[2]那样，立刻把自己圈在霍比特人[3]的世界里，以至于其他人都羞于阅读其作品——那样可就太可惜了。然而我们却完全没必要担心。要知道，那个戴着耳环的无政府主义者[4]常年四海漂泊，谁也没法把他囚禁在萨洛共和国里某片湖泊的岸边。

按照一种很偷懒的方式，我们可以将我国的几大思想派别界定为法西斯派、马克思派和天主教派，那么在历史上，这些派别分别是以怎样的态度来对待文化的呢？天主教派和马克思派都十分善于对大人物进行批判。我还记得年轻时那些还算开放的教士给我的忠告，他们在没有翻阅禁书目录，甚至也没有提及罪孽深重的莫拉维亚的情况下就列出了一大堆作者的姓名——从巴尔扎克到蒙塔莱，甚至凡尔纳（太过唯物主义）和塞格里（复仇和凶残杀戮的爱好者）——说他们扭曲了世界的真面目。在一番筛选之后，适合所谓“优秀青年”阅读的作品就只剩下乌格·米奥尼[5]的作品及《青年指南》[6]了。

马克思主义就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我们且不谈苏联的马克思主义——因为按照苏维埃共产主义来说，除了那本《静静的顿河》就不需要再读其他任何作品了——即使是在我们国家，除了普拉托利尼[7]以外的所有作家也都被看做是资本主义思想的传播者；电影界只有新现实主义派吃香，但在电影《情欲》之后，连维斯康蒂[8]也遭到了摒弃，至于卢卡契、福楼拜、乔伊斯、卡夫卡等，总之是除巴尔扎克之外的所有人，则统统都是肮脏的堕落分子。

右派倒是表现得很平静，因为他们不去唾弃，而采取束之高阁、不看不读的态度——他们只读一些什么都不避讳的古怪思想，比如埃沃拉和格农[9]。有的时候，他们也会光顾一下已经日薄西山、深居简出的布雷佐里尼[10]。另外，一旦左派势力（实际地或象征性地）将某人物排除在外（而再次去追捧布拉西亚克[11]、德里厄·拉罗谢勒或其他任何一位维希政权的合作者——哪怕只写过一本从未出版的日记也行），右

派就会拉拢这些被左派驱逐的人物。但他们却从来都不会天才式地突发奇想，说：“但丁是我们的人！”他们拉到了塞利纳 (12) ，因为其他几派都不看好他。后来，就连那些“红色人士”也开始说：“的确，在犹太人问题上，他的脑子有些不对劲，这是什么作家啊……”右派不能拉拢庞德——他曾因疯狂的电台广播而受审，但早已获释，并被尊为具有颠覆性的激进先锋派代表。

后来，慢慢发生了一场转折。天主派早就明白那些危险作家的作品是不能读的，那只是些在临终卧榻上才忏悔，以便在炼狱中得到救赎的灵魂。然而通过这场转折，这些作家的作品也得到了拯救。众所周知，作为一名作家，如果他写的不是菜谱，那么他必定要谈到人生、死亡及善恶（如果不写这些，他们还能写些什么呢）。一个作家越是持怀疑态度，那么他在面对这些问题时就会越发焦躁；一个作家越是不信仰上帝，就越发容易被神秘主义困扰。而只要他用上帝填补这个黑洞，来填补这紫色的银河，那么任何一个作家（少数堕落之徒除外）就都变成了教徒。

左派的情况就不用说了。只要在伊诺弟出版社发表过作品的作家都可以算成左派人士。左派重新拉拢了所有人，包括塞利纳。他们的理念越是土崩瓦解，就越要朝各处渗透。是不是要把施本格勒也拉进来呢？不拉白不拉啊！

右派也开始与左派赛跑，他们开始贴近葛兰西、帕索里尼，就连马克思也不能抛开——说到底也是一家人；莫拉维亚有一位法西斯舅舅，我想他们不久还会给斯大林平反，归根结底他也曾在神学院学习过，曾实行过独裁，曾如德·迈斯特一样严肃地对待活人祭祀，曾善待第三世界并写下过“语言与经济结构是相互独立的”。

这些林林总总的人物究竟是哪派的呢？我们糊涂了。不过这也是一件幸事。归根结底，公众在表面上习惯于跟从官方的分类，然而私下却是一股脑儿什么都读。年轻的马克思主义者会偷偷地传阅海德格尔的作品，就像他们偷偷传阅《花花公子》杂志一样。而卡尔迪尼也告诉我们说那些加入社会运动党 (13) 的小伙子居然也会在酒吧里相互交换印有切·格瓦拉的像章。

安心地去吧，柯尔多·马特塞！美好的故事（甚至是那些哲学故事）都有这样一个优点：它们的丰富性和多义性是那些按派别制定书目的人所永远无法理解的。

(1) Corto Maltese，意大利漫画家雨果·布拉特（Hugo Pratt，1927—1995）创作的一个充满冒险色彩的海员形象。

(2) John Tolkien（1892—1973），英国作家、奇幻小说《魔戒》的作者。

(3) Hobbit，托尔金在《魔戒》中所创造出的一个生活在地洞中的矮人族。

(4) 指柯尔多。

(5) Ugo Mioni（1870—1935），意大利通俗作家、天主教神父。

(6) *Il Giovane Provveduto*，由天主教神父鲍斯高撰写的教导青年人的小册子。

(7) Vasco Pratolini（1913—1991），意大利新现实主义作家。

(8) Luchino Visconti（1906—1976），意大利新现实主义电影导演。

(9) René Guénon（1886—1951），法国哲学家。

(10) Giuseppe Prezzolini（1882—1982），意大利记者、作家、编辑。

(11) Robert Brasillach（1909—1945），法国编剧、政论家。

(12) Louis-Ferdinand Céline（1894—1961），法国作家，信奉排犹主义。

(13) 意大利右派政治势力，成立于一九四六年。

羞耻啊，我们居然没有敌人！

我曾经在这个专栏中谈到过我与的士司机之间的趣事。与其他城市相比，这种经历以发生在纽约最为有趣。原因有三：第一，纽约的的士司机来自世界各地，语言、肤色各不相同；每个人都配有一张小牌子，上头写着自己的名字。因此，每次上车后，辨认他们究竟是土耳其人、马来西亚人、希腊人、犹太人还是俄罗斯人就成了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他们中的很多人总是通过“他们”自己的电台相互联系，电台里说着他们的语言，播放他们的歌曲，因此，有时打的去中央公园就好像是打的在加德满都旅行。

第二，在纽约没有人把的士司机作为终生职业，而只是一份临时工作；因此，坐在的士方向盘前方的有可能是一名学生、一位失业的银行员工，或是一个刚来不久的移民。第三，纽约的的士司机总是成群结队地出现。在某个时期内，大部分司机都是希腊人，过一段时间后又变成了巴基斯坦人，之后又是波多黎各人，诸如此类。通过这一点我们可以观察到移民的浪潮起伏，以及各个种族的胜利：当某一群的士司机从这个行业消失时，就意味着他们碰到了好运气，声势壮大了，说明他们可能转移到烟草店、蔬菜店里工作，转移到城市的另一个区域生活，登上了一个新的社会台阶。

因此，除了能够观察的士司机个体的心理差异（有的歇斯底里，有的古道热肠，有的投身政治，有的反对某主义）之外，出租车更是一个观察社会现象的绝好场所。

上个星期，我碰到了这样一个司机：他是有色人种，名字很难拼，后来他告诉我他是巴基斯坦人。聊到这儿的时候，他问我是哪国人（纽约的外来人口相当多），我说我是意大利人，于是他就开始问我问题。看上去他似乎对意大利相当感兴趣，后来我才明白，他之所以有这么多问题，是因为他对意大利一无所知，既不知道意大利在哪儿，也不知道那里说什么语言（通常，当你告诉的士司机在意大利人们讲意大利语时，他们都会感到很震惊，因为他们已经习惯性地认为全世界都在讲英语了）。

我快速向他描绘了一下，说意大利是一个半岛，中部是绵延的山脉，而周围则被一圈海岸线包围，那里有许多美丽的城市。当聊到意大

利的人口时，他惊讶于意大利的人口居然那么少。随后他又问我意大利人是否都是白种人，还是多种族混杂。我向他大致解释说，起初，所有的意大利人都是白种人，但现在也有一些黑人，不过数量总比美国要少。他当然也想了解意大利有多少巴基斯坦人。我回答说，可能有一些，但比菲律宾人和非洲人少。听了我的回答，他显得不太高兴，或许在想为什么他的同胞不愿意去意大利这个国家。

我又傻乎乎地告诉他意大利也有一些印度人，他立刻怒视着我：我不该把两个如此不同的民族相提并论，不该提起这个在他心目中如此低等的民族。

最后，他问起谁是我们的敌人。我问：“什么？”于是他耐心地向我解释说他想知道意大利人目前正和哪个民族打仗，不管是为了领土争端、种族仇恨，还是边界侵略等其他原因。我说我们没有和任何民族打仗。他继续耐心地问我谁是我们的宿敌，也就是那些曾经和意大利人相互残杀的民族。我再次重申我们没有这样的敌人。最近的一场战争发生在五十多年前，即使是在那场战争里，我们也没有搞清楚过究竟谁是敌人，谁又是盟友。他对我的回答很不满意，并坦白地告诉我说他认为我在撒谎。一个民族怎么可能没有敌人呢？

那件事就到此结束了，我为本民族这种麻木的和平主义而多给了他两美金的小费。但我一下车就忽然想起了刚才本应该告诉他，但却一时没有想起的正确答案。这种现象被法国人称为esprit d'escalier [(1)] 。

我应该告诉那个司机意大利人是有敌人的，但却不是外来的敌人。他们也根本无法确定谁是自己的敌人，因为他们总是在内部持续地争斗。意大利人之间总是在斗争：城市跟城市斗，邪教与正教斗，阶级跟阶级斗，政党与政党斗，同一政党中的成员相互斗，大区跟大区争，政府跟司法部门争，司法部门又与经济部门争，国家电视台与私人电视台争，联合政府之间的成员互相争，部门与部门争，报纸与报纸争。

我不知道那个司机是否能听懂我这样的回答，但如果我刚才这样回答他，至少不会丢脸，做一个没有敌人的国家的公民。

一九九六年

---

(1) 法文，马后炮 。

海岛度假小记

今年夏天，为了参加一个无聊的竞赛，我并没有享受到真正的假期。很抱歉我得描述一下我的个人生活——尽管没有人对此感兴趣——因为我想向大家声明，尽管我不是一位富豪，但却有幸到大开曼岛一游。在这几个星期里，我一直来往于南北两个美洲，期间我又惊又喜地获得了五个跨周末的自由日。在这几天里，我发现了第一座不需要进行复杂的盘旋就能直接降落的加勒比海岛，并在此安顿下来。这是三座开曼群岛之一，位于古巴南面，离牙买加不远，属于英联邦。在这里，人们使用开曼元作为货币，这一点令我觉得似乎置身于迪斯尼童话世界里。

开曼群岛有三大特征：首先，这里是一个免税天堂，这一点我接下来还会讲到；其次，这里的海水非常平静、清澈、温和，有时，人们会在游泳时遇到速度极快的海龟，或者是鳐鱼——它们虽然有着超乎我们想象的庞大身躯，但却十分友善，因此我打算进行一次保护鳐鱼的宣传；最后，当地的旅游业在很大程度上是建立在海盗神话的基础上的。

以前，这些岛屿曾是海盗群体的目的地和中转基地，这倒并不是因为哥伦布到达此地时将其命名为“海龟岛”——因为正宗的海龟岛（托尔图加岛）位于更东北面的地方，而是因为它们的地理位置得天独厚，且在当时是一块荒芜之地。当地旅游局非常聪明地利用这一传奇神话，在岛上设置了许多超市，人们可以在那里购买海盗用品（这往往是小游客的最爱），还可以组织海盗狂欢节：一艘规模有限的仿真四桅帆船在港口靠岸，一群蒙着黑色眼罩、手持钩子和刀剑的海盗走出船舱，掠走了身着传统服装的少女，演员即兴表演决斗，演出的最后是焰火和露天海盗舞蹈表演，以及一顿煨海龟肉或炸海螺肉做的大餐。海螺肉就像口香糖一般有韧劲，富含蛋白质，而当地人会用多种方式烹调。所有这一切都是为前来旅游的家庭安排的，因为真正的海盗（要知道对于热爱和平的开曼人来说海盗业是他们收入的源泉）在抢劫时是连啤酒也喝不上的。

如今，我们都知道（真正意义上的）海盗都是些无视法律和道德的流氓，他们随时可以为抢劫一枚戒指而砍掉别人的手，他们肆意奸淫掳掠，最大的乐趣就是把某个倒霉鬼倒吊在船舷旁或扔进海里；他们就是

一些恶棍，穿着邋遢，散发出大蒜和朗姆酒的气味，总之是一群不知羞耻的女人的儿子、丈夫或父亲。但时间抹平了一切创伤，在好莱坞的宣传之下，这些可悲的人居然变成了冒险生活的典范呈现在前来旅游的家庭面前。

现在，我们回过头来说开曼群岛是一个近海免税天堂，即一个不存在税务壁垒的地方。因此，正如我们曾在报纸的法制专栏中读到的那样，许多财务造假高手、受贿大户、腐败分子、军火商人——总之所有在现行道德范畴中被我们认为是从事歪门邪道的人都会把他们的财产转运到这里来。试想，两三百年后这里会是一片怎样的情形呢？

时间将会抹平一切创伤。当我待在岛上的时候，我就在想象这些生活在海岸小别墅里的黑帮人士正在编排一出由投机钻营者、腐败者和洗钱者上演的节目。我也想象到两百年后，当地的旅游部门可以组织一次戏剧化的表演，从一艘停有直升机的快艇上走下一群我们这个时代的流氓、欺侮孤儿寡母的无赖、新一代海盗、偷税漏税者和陪伴在他们左右的婀娜多姿的女明星和模特——当然，这些人都是假扮的，因为真人早已去世了，不过这些演员会按今天的方式穿着，来扮演昧良心的律师、制造假破产的专家，和精心剃须、散发着名贵洗发水气味并在胸口佩戴金项链的强盗。

将来的旅游者将会掏钱观看这些今天被我们称为混蛋的人。如今的我们还可以报得出一些“著名”海盗的名字，如：摩根、德雷克、罗诺亚、弗林特船长和西尔弗。那么将来的人会记住哪些人的名字呢？这可不能信口开河。因为目前这些人仅仅是受到了警告，还没有被最终判定有罪呢。

一九九六年

这些凯尔特人曾是谁

分裂主义最令人担忧的地方并不在于博西在文化上的无知[(1)]（事实上，有许多人比他更加无知，且不具备他那不容置疑的想象力天赋），而在于大量生活在经济发达地区的民众十分盲目地接受了他的理论，丝毫没有察觉那些言论有悖于他们在学校里所学到的常理。

哪怕是再无知的人，只要凭着对于中学知识的模糊记忆，也明白凯尔特人（也就是我们所学到的高卢人）是一个定居在亚平宁半岛北部的民族，但该民族的势力范围西止于波河沿线，因为当时利古里亚人——一个不屈不挠的蛮族——已经在抵御亚历山大帝国了；它的东部边缘则位于威尼托地区之外，因为那里生活着伊利里亚人的祖先；在东南面，凯尔特人一直扩张至臭名昭著的卢比孔地区（只要注意一下高速公路上的指示牌，就能看出该民族曾生活在里米尼地区）；而在西南面，伊特鲁里亚人已经占领了利古里亚人的地盘，吞噬了整个托斯卡纳地区和一小部分拉齐奥地区，并向北渗入到凯尔特人的领土范围中。

从马尔凯往南就是古意大利族的区域了（当然，普利亚地区还生活着部分伊利里亚的居民），直到半岛南端的海岸线才是希腊王国的领土——各个民族都在那里通婚。不管怎么说，无论是土生土长的巴门尼德还是后来移居至此的毕达哥拉斯在法律上都属于意大利公民，这一点没有什么不好。那么大家不妨选择一下，到底四处宣传自己是毕达哥拉斯的老乡还是弗尔曼蒂尼[(2)]的老乡呢？

因此，如果分裂主义者是按照严格的种族标准来进行划分（同时要保证该地区在罗马帝国时期和蛮族时期没有形成任何其他民族混杂体），那么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凯尔特”王国至多只能包括艾米利亚地区，而不能囊括蒙费拉托的北部（以及后来的南部地区）、利古里亚、威尼托等地；如果说这些分裂主义者按照地理标准来划分（仅限于波河河谷地区），那么就需要重新绘制整个凯尔特族范围，将其局限于科马乔地区，而把亚平宁山脉的摩德纳排除在外了。

总之，我们无论如何也无法理解这个所谓的“北意大利王国”如何能覆盖托斯卡纳、马尔凯和翁布里亚大区。即使我们撇开那些已经分散于各地，仅凭某些生理特征才能辨识出来的伊特鲁里亚人不谈，这些地区

也是古意大利族的区域。因此我们可以认为即使古意大利族从未在所谓的北意大利地区定居，但那里的相当一部分居民更接近于古意大利族，而与凯尔特族毫不相干。

如果要从血统或人种上来划分，则必须要考虑以下这些情况：在亚平宁半岛的最南端曾生活过阿拉伯人、诺曼人和法国人，而古罗马帝国的军团则早已在半岛北端定居，这些兵团中肯定包括一些今天被我们称作那不勒斯人或卡拉布里亚人的祖先。如此一来，一个长着蓝眼睛的西西里人（这样的人可比比皆是）就很可能拥有比博西更加纯正的北方血统——因为博西很可能是某个来自西古拉 (3) 的十字军士兵，在贝加莫养伤期间与一名随军的卢卡那 (4) 妇女所生的后裔；而我的一位利古里亚的祖先则可能与法国一位名叫阿斯特里克斯 (5) 的男子婚配，如此一来，我倒成了比博西更加正宗的凯尔特人了。

如果真要重新确立所谓的凯尔特种族，就必须让北意王国与小亚细亚的加拉提亚联姻，且要让博西知道当时的凯尔特人曾经到达伊斯坦布尔。如此一来，为了甩掉西西里人，不如去吃土耳其人的奶水！当然，我这么说有点儿像一个过于古板的种族主义者，因为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不干脆把那些操流利德语和地中海混合语的土耳其人也接纳到北意王国里来。

那么究竟是什么才把所谓的“意大利”各民族拼成一块马赛克拼图的呢？即使是要重新绘制那幅奇妙的凯尔特民族画卷（不过，如果是真心仰慕凯尔特文化——我亦是如此——那么最好到爱尔兰一游），也不需要以“托斯卡纳人”或“翁布里亚人”作为身份的标签。“意大利”是一个纯粹的文化概念，而非种族概念。它是古罗马文化的继承者，其公民都操着源自切罗·达尔卡莫 (6) 和邦韦辛 (7) 的统一语言（至少是统一的书面文字），信奉天主教，依仗阿尔卑斯山这一天然屏障，拥有但丁、彼特拉克、马基雅弗利所建立的政治体系和一百四十年的统一历史，形成了较为一致的行为及善恶标准（从詹蒂莱的改革到崇洋媚外思潮的泛滥、从圣方济各沙雷氏的演讲到“净手运动”、从歌剧表演到圣雷莫音乐节等等）。

或许在今天，学校已经不再向绿衫党 (8) 的成员讲述这些曾教授给我们的常识了。正因如此，事态才真正开始变得严重起来。

一九九六年

(1) 意大利北方联盟主张在意大利成立联邦制国家，把全国分为南、北、中三个共和国，反对政府支援南方的政策，认为南方在经济发展上拖了北方的后腿。博西是该党书记。

(2) Marco Formentini（1930— ），意大利北方联盟成员。

(3) Sicula，位于意大利南端西西里岛的城市。

(4) Lucana，位于意大利南部巴西里卡塔大区的城市。

(5) Astérix，法国漫画中的人物。

(6) Cielo d'Alcamo（公元十三世纪），意大利通俗诗歌诗人。

(7) Bonvesin de la Riva（1240—1313），意大利作家、古意大利语语法学家。

(8) 指主张意大利北部地区独立的意大利北方联盟。

博西不如我，不是高卢人

近几年来，我一直在与一群来自不同国家的朋友筹划一本小册子，旨在教育全世界的孩子学会包容。其中的首要问题就是要教会孩子应该以及如何容忍差异的存在。为什么一开始就要提到差异的存在呢？因为尽管所有人都拥有同样的心脏和循环系统，但却有着不同的肤色，甚至连肤色相同的人之间也会存在由于不同的习惯、风俗而造成的行为差异。

在去年于锡耶纳 (1) 召开的一次研讨会上，以色列特拉维夫大学的古代史教授兹维·亚韦茨先生曾谈到向孩子隐瞒人种之间的差异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因为孩子将会发现我们大人撒了谎）。在此前提下，亚韦茨教授阐述了解决该问题的方式，并在西塞罗（或者是希罗多德）身上进行了一回种族定位分析，以说明这种分类是长期存在的，但通常只用于理论范畴（如在西塞罗身上，这种定位只是为了在一场官司中说服法官），不会造成特别的敌意。另外，教授还提到了公元前四至五世纪高卢诗人鲁提利乌斯·纳马提安努斯 (2) 。鲁提利乌斯在描述从罗马回到高卢的旅途中，提到了法莱西亚的一个旅馆老板。由于这个犹太老板对鲁提利乌斯态度粗暴，把低劣的食物以高价卖给他，因此，鲁提利乌斯后来怒不可遏地把犹太人痛骂了一番。

亚韦茨强调说鲁提利乌斯的确是遭到了虐待和欺诈，因此他完全有理由抱怨，并按照那个年代非常普遍的想法把该事件归咎于种族特性。即使那个旅店老板不是犹太人，而是撒丁岛人或希腊人，鲁提利乌斯也会有同样的反应；因此，那些就此认定鲁提利乌斯是排犹主义者的以色列学者的观点是不妥的。鲁提利乌斯的所作所为只是一种出于“本能”的拒绝忍受对方的行为。

亚韦茨是犹太人，因此他有权替鲁提利乌斯开脱。我把鲁提利乌斯所写的哀歌又重新读了一遍（《归途记事》第一部，第三八一至第三八九页，我说“重新读一遍”并不是虚伪的卖弄，因为一九五一年我就曾在某场考试中引用过这一段，考官是奥古斯都·罗斯塔尼先生），坦白地说，鲁提利乌斯的行为的确不止“泄愤”这么简单；如果有人胆敢在现如今写下这些文字，那么那个犹太法学家托弗 (3) 博士一定会得理不饶人，没完没了地要追究到底。好了，鲁提利乌斯的事就谈到这里吧。

亚韦茨教授还谈到人类有一种生理倾向，总是在试图构建一些“自己人”和“其他人”的圈子。这所谓的“其他人”不必是吉卜赛人或塞内加尔人，那些出生在距离我们城市几十公里以外的人都会被我们看成是“其他人”。我时常把童年的朋友或小兄弟咒骂成“该死的阿斯蒂人”“该死的库内奥人”或“该死的热那亚人”，因为他们没有我这么好的运气，出生在亚历山德里亚省[(4)]。可是当我开着一辆挂有米兰牌照的汽车行驶在高速公路上时，如果有一辆同为米兰牌照的汽车以粗鲁的方式超了我的车，我也许不会骂：“看这个该死的米兰蠢货！”相反，如果那辆车挂的是亚历山德里亚省的牌照，我反而会骂：“看那个亚历山德里亚的蠢货！”事实上，在后一种情况下，作为一个司机，我会把自己划入同为米兰牌照的圈子里，而其他的人，包括我的老乡则都会被我认为是“其他人”。

我们所有人都会按照不同的环境感觉到自己属于某一个圈子（如爱书的人、出生于一九三二年的人、会吹奏奥卡利那埙的人，穿四十二码鞋的人），并从这种特殊的视角出发，感觉到其他人都与自己不同（不爱惜书的人、老气横秋或乳臭未干的人、弹吉他的人、大脚板的人）。只有当我们很开放地意识到吉他手也是人，吉他手也可能穿着四十二码的鞋子，可能出生在我们的城市，可能也叫金格·莱因哈特时，我们才能够做到包容。

所以说，博西在我国传播的言论是一种慢性毒药，它将归属感与狭隘主义混为一谈。这种言论旨在混淆视听，它强迫人们认为一个巴勒莫人和一个都灵人之间没有区别——然而事实上，他们之间存在相当多的差异；它强迫人们放下与生俱来的光荣的种族归属感，以便不成为种族主义者；它强迫我们唯心地把意大利定义为一个不存在民族差异的国家——然而实际情况自埃涅阿斯时代起就并非如此；它强迫我们无视差异的存在——然而差异（以及差异的共存）是件美好的事情，只有嫁接的苗木才能产出好果子。

由此看来，在今天这样一个弘扬多元文化（有时甚至多得有些过头了）共存的时代里，博西的思想居然比鲁提利乌斯·纳马提安努斯还要落后一大截呢（亲爱的博西，鲁提利乌斯至少还像我，是个非常开化的高卢人，而不像你，是个原始粗俗的伦巴第人）。

一九九六年

(1) Siena，位于意大利托斯卡纳大区的城市。

(2) Rutilius Claudius Namatianus（约公元5世纪），古罗马诗人。

(3) Ariel Toaff（1942— ），出生在意大利的以色列历史学家，对中世纪生活在意大利的犹太人有深入的研究。

(4) Alessandria，位于意大利皮埃蒙特大区的城市。

最新消息：布雷佐里尼逃亡国外

很抱歉这篇文章写得迟了。但我仍然觉得我有义务将一条特别的消息告诉读者。这条消息几乎占据了一月五日《日报》的整个第一版、第二版和第三版。在第一版的开篇语标题（占据了八栏位置）中赫然写着“普罗迪政府导致意大利知识分子外流”。

几十年来，我们一直在谈论知识分子外流，这已成为一个众所周知的现象。但要说这种现象在新政府就任的这十个月内有愈演愈烈之势，甚至成了报纸上的专版消息，这一点倒促使我开始“贪婪”地阅读起这些文章来。事实上，开篇语中讲述了大量历史学界、文学界、科学界和物理界的知识分子是如何像疯狂的老鼠或反向行进的阿尔巴尼亚人 (1) 一般搭乘快艇、摩托艇、滑翔机或把自己塞进远洋货轮里，从而逃离意大利去追寻自由的。

如许多严肃的报纸一样，该报在接下来的几版里列出了大量论据，包括许多外流知识分子的生平。比如，文章中提到一名女学者选择到爱尔兰去治疗马匹，因为那里的兽医科学要比我国先进二十年。可据说这名女学者还在那里安了家，并育有一女。从技术角度来说，在十个月内解决这一切是有可能的，但她分身无术，在这十个月内，她要么去照顾孩子，要么去给马匹治病。另外，文章还谈到了艾米里奥·斯贝恰莱，说他是被我“派遣”到了美国并在那里获得了“救赎”——先在耶鲁大学获得了博士学位，随后前往芝加哥当教授，目前在苏黎世定居。我可以证明，斯贝恰莱的确是一名非常优秀的学者，从这一点上说，报道是真实的，但他也不可能在最近这十个月里闪电般地取得了这些成就。事实上，他早在七十年代就已经跟随我完成本科学业了。

在新近外流的知识分子中，我发现了一名研究集成光学的学者。他本科毕业于巴勒莫大学，随后前往亚利桑那深造，如今在尼斯工作。如果这一切是他在十个月内“闪电”完成的话，我对他的敬意可真要超过对于莫扎特的景仰了。不仅如此，文章中还称普罗迪政府引起了演艺界人士的外流，其中提到的著名外流演员包括：马斯特罗亚尼、克劳迪娅·卡迪纳尔、索菲娅·罗兰和丽娜塔·苔巴尔迪。另外，还有一些放弃意大利的年轻人（我想他们可能是在被橄榄党的克格勃抓住以前，背着双肩旅行包逃离国界线的），如弗兰科·莫迪里亚尼 (2) 、乔·萨托利 (3) 、卡

罗·卢比亚 (4) ，以及最年轻的朱丽亚·西萨 (5) ——然而就算是她，也已经旅居国外许多年了。我不确定报纸有没有把这些具体情况交代清楚，但这显然令那些对情况不甚了解的读者生疑。另外，在这些漂泊海外的著名人物中，也出现了布雷佐里尼的名字。

事实上，从某种程度上说，该报想表述的观点已经混乱了，或者说扩展了（三版的篇幅的确也很难填满）。这些文章谈论的不仅仅是由普罗迪政府引起的知识分子外流，还谈论到了其他类型的情况。其一，有人认为与国内大学的种种弊病（显然，这是一个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而且近几十年来，人们已经在就此反省了）相比，国外的研究条件更加优越，因此选择出国发展；其二，有人认为受普罗迪政府控制的国内大学埋没人才，因此选择前往国外——彼得安杰罗·布达弗科那篇评论卡罗·金斯伯格的文章就属于此类。因为金斯伯格觉得自己在那所完全处于左派控制之下的大学里“没有用武之地”。

由此，我了解到金斯伯格是右派知识分子的典型代表，他长期受到左派橄榄党的排挤，因而不得不逃往国外。因为他在意大利吃不开，如果不去国外，他或许连个勤杂工的差事也谋不到。然而，如果我放下《日报》，转而拿起《快报》周刊读一读，我又不得不想起金斯伯格曾在意大利（伊诺弟出版社）出版过不少真正的畅销作品，一直以来都享有很高的评价。他毕业后很快就凭自己的才华当上了教授（至今，博洛尼亚大学还为他保留该职位）。至于他几年前决定在美国度过大部分时光则是另外一回事了。就算我们想上纲上线地说点什么，也顶多只能说他想逃离贝卢斯科尼领导下的政府，跟橄榄党扯不上任何关系。

综上所述，该报整整三页文章虽然从内容上说是真实的，但由于作了不当解读，所以变成了虚假消息。知识分子外流是一个严肃的话题。要知道，除了外流，还存在着另一种现象（一种既存在于我国也存在于其他国家的积极现象），即常规性的人才“输出”。至于外流，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这种现象应该始于费密及其同事，也就是说其源头要上溯到《日报》编辑十分怀念的久远时代了。

一九九七年

---

(1) 近年来，有许多阿尔巴尼亚移民涌入意大利境内。因此作者把逃离意大利的知识分子称为反向行进的阿尔巴尼亚人。

(2) Franco Modigliani（1918—2003），美籍意大利裔经济学家和金融学家，

于一九八五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

(3) Giovanni Sartori（1924—2017），意大利人文科学家，任哥伦比亚大学人文科学教授。

(4) Carlo Rubbia（1934— ），意大利物理学家，曾在哥伦比亚大学和哈佛大学任教。

(5) Giulia Sissa，意大利古典文学和人类学教授，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任教。

忆金吉·罗杰斯 [1]

金吉·罗杰斯走了。我想这个消息会让与我同时代的朋友以及各个年龄阶段的电影爱好者都黯然神伤，因为我们一次又一次地看着她与令人无法忘怀的弗莱德·阿斯泰尔 [2] 在荧幕上翩然起舞。我们凭着理智（或者目光）就能发觉阿斯泰尔曾经还有过一些更具天赋的舞伴；另外，当金吉不在舞台上跳舞时，他的步伐是那样沉重，略似德·西卡的电影《面包、爱情和梦想》中那位患前列腺病的宪兵队长。

可这又有何妨呢？他们是如此经典的一对儿，是他们那轻柔的华尔兹和无忧无虑的踢踏舞步创造了这样一个神话，几十年后，他们仍让影片《金吉与弗莱德》的导演费里尼痴迷不已。

我如此评价并非出于对逝者的追忆，而是因为金吉和弗莱德本人创造了一种人生如戏、戏如人生的生活模式，而这种模式已成为当今社会的主流。尽管他们只是在表演音乐剧，从未意识到会带来如此这般的影响。

众所周知，音乐剧起初是舞台表演，后来又搬上了银幕。其中的人物既要念白，又要歌唱。单这一点就已经充分说明音乐剧不是现实生活，但它也不是歌剧或轻歌剧。

美国式的音乐剧还有另一大特点：由于歌剧中的人物以唱代说，因此允许一位身患肺结核的少女凭借其孱弱的肺部发出尖利的歌声；但音乐剧中则不允许这样的怪事出现。因此，音乐剧所讲述的故事通常就是舞台上的演员自己的故事。

因此，音乐剧总是在着重讲述自身的故事，这是一种被文学评论家称为后现代现象的“元小说”模式。在这种模式下，讲述者往往会安排一个正在写故事的人物，他写的故事也就是作者本人要讲述的情节。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音乐剧已经具备了人生如戏的特点，因为演员之所以要经历各种波折，就是为了完成要上演一出戏剧这一伟大而光荣的任务。对于金吉和弗莱德来说，成功地完成首场演出就好像阿喀琉斯要打败赫克托耳、奥德修斯要征服特洛伊一样理所当然。演员不自觉地长期生活在戏剧与人生之间，他们从来不知道自己何时在生活，又是何时在念白。

金吉与弗莱德的伟大与优雅之处就在于他们一方面微笑着向观众讲述人生如戏的道理，另一方面却始终保持在演戏的状态中，从未越过雷池，踏入真实的生活。我的意思是，弗莱德·阿斯泰尔从来都没有因为自己的踢踏舞步无人能及而动过竞选美国总统的念头。

然而，金吉和弗莱德的这种典范却被利用到了其他方面，当然，这可不是这对明星的本意。比如今天被我们称为“政治戏剧”的现象无非就是一种对音乐剧基本原则的缓慢改造。我们只要稍微想一想，就会发现如今即使是在最激烈的电视政治论坛节目上，讨论的主题也不再是“如何治理国家”，而是“如何上演一出优秀的政治论坛节目”。于是，上节目的人物讨论的是“讨论”本身的规则以及双方的平衡。

以前，人们正常地生活，上班搞政治，下班去剧场、电影院看舞台、银幕上的演员互相扇耳光。而如今，搞政治的人自己在扇耳光，从而希望获取观众的支持，而观众则通过观看他们在电视屏幕上互扇耳光来参与政治。

由此，我们可以理解为什么如今政客的“表演剧目”只剩下寥寥几句简单的台词和那些一成不变的指导思想，因为游戏和误会是音乐剧的主导模式。金吉一直认为弗莱德是另一个人，而弗莱德则认为金吉爱着另一个男人；双方都极尽制造误会之能事，直到演出结束时才把误会化解。这一点似乎与当今的政治游戏别无两样。

最后，还有一种令人始料未及的现象：观众也决定参与到表演中来。正因为如此，他们才会在所谓的“投票后民意调查”中谎话连篇。就这样，那个自以为是的胜出者才会迈着踢踢踏踏的舞步，倾倒在另有所爱的“金吉”的怀中。

一九九七年

---

(1) Ginger Rogers（1911—1995），美国电影女演员。

(2) Fred Astaire（1899—1987），美国电影演员。

归来吧，萨伏依家族！

当民众仍在讨论是不是应该让萨伏依王室家族回归意大利时，议会已经作出了自己的选择。此时此刻，我们需要的不是抱怨，而是冷静的思考。人们常说，父辈的过错不应牵连到子孙身上。二战结束时，对王室家族的流放是不得已而为之（包括翁贝托 (1) 本人也表示理解），五十年过去了，共和国已经稳固下来（即使还不算稳固，那显然也不是萨伏依家族的过错）。如果说所有不支持共和制度的人都应该被流放的话，那么博西也应该去葡萄牙待上好一阵子。

我们必须学会区分对整个历史的评判与对单个事件的理解。事实上，我们对萨洛共和国就是这样处理的：一方面，我们可以认为大部分“萨洛”的追随者都是纯粹为忠实地追寻某种“理想”而加入社会共和国的，但另一方面，这并不能否定我们对社会共和国所作出的历史评价。这就好比我们可以根据某条特殊的法律规定，对某个因毁坏玻璃橱窗而入狱的罪犯宽大处理，但却不能因此免除对某个杀人犯的刑罚。

人们对于萨伏依王室的历史评价是清晰无疑的。在这里，我们并不是要再次审视萨伏依家族从翁贝托一世 (2) 开始至今的是非功过，否则任何一个王室家族都无法在这世界上生存——但有一点很明显，如果说亨利八世 (3) 滥杀自己的妻子，谁都不会认为那是伊丽莎白二世的过错。同样毋庸置疑的是，当年是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三世 (4) 在担任军队最高指挥官的情况下严重背叛了自己的部队，将他们抛弃，使其落入敌人手中。我本是个坚定的反对死刑者，但当国家处于战争时期，严重叛国的人是断然应该被枪毙的。再说萨伏依家族对待拉莫里诺将军 (5)（其罪行要轻得多）的态度也相当冷酷无情。

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已经摆脱了困境，算是独善其身。但如果萨伏依家族重归意大利后提出要埋葬在万神庙的话，我会请缨当某个爱国主义委员会的宣传员，要求把所有长眠在那里的意大利名人的骨灰都迁走，以免他们和一个被当年的报纸称为“飞毛腿” (6)（并配以一个脚底生风，引得烟尘飞扬的形象——这是我在萨洛共和国的报刊中所保存下来的唯一有趣的记忆）的家伙待在一起。

如果萨伏依家族回国，我们应该明白他们是可以表达政治观点，甚

至与某些支持君主专制的组织联合的，因为这一点受我国宪法保护，他们应该享有这样的权利；我们可以解除他们的某些义务，如免除年轻的家族成员（如果还存在的话）服兵役的义务；我们应该确保他们所有人透明化纳税，包括申报合法的国外存款。另外，他们不能从自己游艇的甲板上射击，在离开迪厅的时候不能把车速开到每小时两百公里，不能在观看尤文图斯队比赛时朝赛场里扔酒瓶子，仅此而已。

当某位萨伏依家族的成员遇见意大利总理时，他最好称呼“总理先生”，而不要像翁贝托当年那样叫“佩尔蒂尼参议员”——对于他这样一位讲究的人来说，那一刻里所表现出的低下品位着实让人吃惊，不过人们经常会成为自身过去行为的受害者。他如果不这样称呼，那么他就会被看成是没有教养的联盟主义者——一类比乡巴佬儿更难以容忍的人。

还有关于宣誓的问题。似乎没有理由要求他们宣誓忠诚于共和国，因为政府也并没有如此要求其他公民。但萨伏依家族至今还不是意大利公民——为了让他们回国，还必须要取消《宪法》中的一条过渡性法规。目前，他们之所以仍然流亡国外正是因为他们不是普通的意大利公民，这一点他们自己也非常清楚。或许，正是为了抹去这种区别、摘掉这个不正常的标签，他们应该为议会的通过票而表示点什么。我认为他们不必举行某种宣誓仪式，但我想至少可以这样操作：当他们踏上意大利的领土时，将由一位海关官员授予他们意大利护照（别忘了他们现在还是非欧盟成员国居民），他们在接受护照时应表示他们将尊重意大利共和国的《宪法》。这并不会妨碍他们（就像不会妨碍任何一个公民一样）继续认为和宣扬君主制是比共和制更加合理的制度。事实上，议会里不乏持这种观点的议员，他们并不会因此而被认为是颠覆分子。

出于良好的教养，我们最好不要再向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询问他对于祖父的看法，就好比不要去问“盐之路杀人狂”的后代（如果有的话）同样的问题。关于他爷爷的作为，史书自会作出评价。倘若担心孙子没有把那些历史书都读全的话，任何一位公民都可以免费给他寄去几本，并对他重归故土表示欢迎。

一九九七年

---

(1) Umberto Ⅱ（1904—1983），意大利王国第四任国王。

(2) Umberto Ⅰ Biancamano（1003—约1047），意大利萨伏依王朝的创建者。

(3) Henry Ⅷ（1491—1547），英国国王，先后曾娶过六个妻子，其中四个被

处死。

(4) Vittorio Emanuele Ⅲ（1869—1947），意大利王国第三任国王。

(5) Girolamo Ramorino（1792—1849），意大利将军，为萨伏依王室服务，因不服从命令而被处以死刑。

(6) 二战后期，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三世向同盟国投降时，萨洛共和国对他的评价。

伟大的八十年代

这些日子，人们没有一天不会在报纸上读到批判八十年代的文章，说那是一个愚蠢且令人无法忍受的年代。似乎我们今天所有的不幸都是当年造成的恶果，又似乎如果我们直接从七十年代跳到九十年代，就会变聪明许多。

事实上，把历史机械地划分为年代、世纪，或者以更加不可理喻的方式划分为千年是不合理的，至少是一种粗糙的划分方式。但这种方式却具有一定的标志意义，能够引起民众的联想，因此我们必须接受它。学校的教材内容也是以世纪为单位划分的，因此，师生们不得不去面对诸如“拿破仑到底属于十八世纪还是十九世纪”这一类令人头疼的问题。这似乎与服兵役有点类似，如果你出生于十二月三十一日，那么你将“必死无疑”，而如果你出生于一月一日，则可以“幸免于难”。另外，针对某个年代作出带有感情色彩的评价也决非易事，对于那些在一九四三年找到自己伟大初恋的人来说，即使那个血肉横飞的年代也是无比辉煌，令人激动的。

但我们还是得按照固定的年代区间规则来划分。对于现代意大利甚至整个世界来说，最重要的年代应该是五十年代（当然，许多现象早在四十年代末期就已初露端倪）。那是一个在各方面都迈出崭新步伐的历史时期。意大利开始向世界开放，并取得了骄人的科技成果。欧洲一分为二，冷战亦拉开帷幕。当人们走入六十年代时，新的一代开始漂洋过海，就如同以前人们坐着慢车四处旅行；经济迅速发展；文学艺术欣欣向荣；约翰二十三世担任教皇并召开了第二次梵蒂冈会议；发生在世界其他地区的战争也成为了一个唤醒民众政治意识的契机；最后，肯尼迪发出了“征服宇宙”的号召，为整个六十年代定下了光辉的色彩基调，尽管他本人不久后就遇刺身亡，但在六十年代末，人们终于实现了登月梦想；在世界范围内，六八年是有着非凡意义的一年，它孕育了下一个十年中所有正面和负面的后果，给整个社会（从工作领域到文化领域，从政治领域到生活领域）带来了极大的震撼。总之，六十年代绝不是乏味的十年。

七十年代（如今的电视节目都在像回顾不可思议的二十年代一样来回顾这十年）是极其黑暗的十年——至少对于我们来说是如此。它以六

九年的“喷泉广场惨案”为开端，以莫洛 (1) 遇害结束。整个社会都笼罩在恐怖主义的阴霾之下，人们甚至不敢在晚上出门去餐厅吃饭。连那些头脑最精明的人也像弄丢了指南针一样辨不清方向，既不愿意支持政府也不愿意支持“红色旅”。那么应该站在哪个阵营里呢？为了抵抗大众传媒这一新生事物的恐怖能量，麦克卢汉——这个“地球村”的使徒——建议实行“漆黑”政策，即严格的审查制度。

继续按照年代划分，我们来到了八十年代。如今，我们眼中的八十年代似乎仅仅充斥着雄心勃勃的雅痞主义、政治腐败以及思想倒退。然而，五十年之后，我们将会把这十年看成二十世纪最重要的十年。在这十年中，无论是乌托邦式的集权大国还是冷战，所有二战后期那些曾压迫或吸引我们的情结都（痛苦地，却也是无法挽回地）逐一消解。超级大国开始解体，欧洲的政治版图发生变化。尽管矛盾重重，但许多少数民族得到了正式承认；那些统治政局多年的大型党派开始审视自身；左派与右派的界限被重新划定（不光马克思主义陷入危机，连那些极右党派也在那十年里自我反省，另外，左右两派的极端党派又组建了新的激进团体）；诞生了许多跨界团体（从生态领域到志愿者活动）。从八十年代开始，第三世界国家的居民开始大规模朝富裕国家迁徙，导致欧洲的人种出现变化的征兆（当然，这并非一个平静的过程）。柏林墙的倒塌成为极具象征意义的事件，代表了这十年转变的高潮。最后，还有一种让人欢喜让人忧的现象，自八十年代初起，爆发了一场让我们隐约看到未来的巨大革命——个人电脑登上历史舞台。

或许八十年代恰恰就是从二十世纪过渡到二十一世纪的关键十年，我们难道可以仅用一个无奈的微笑就把如此重要的年代彻底否定吗？难道我们可以只看到那个年代的表面现象及短暂潮流，而对其他一切都视而不见吗？这就好比我们无视五十年代的甜蜜生活，只看见六十年代里女人穿着“睡衣晚礼服” (2) 无休止地疯狂舞蹈，而对于恐怖的七十年代，我们也只记得那是第一批“红灯区”开张的年代了。

一九九七年

---

(1) Aldo Moro（1916—1978），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一九七八年三月十六日被意大利恐怖组织“红色旅”绑架，经过五十五天的囚禁之后，于当年五月九日惨遭杀害。

(2) 流行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女性晚礼服，由宽松的上衣和肥大的裤子组成。

读懂历史年表

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那场我认为已经告一段落的争论再度成为公众谈论的议题，即许多战后的著名左派人物是否都曾经是法西斯主义者。这个问题就其本身来说已经没有什么可挖掘的，因为答案十分清楚：是的，他们中很多人都曾是法西斯主义者，这一点不值得多费唇舌。这就好比许多共产主义者后来放弃了自己的立场，变成了反共产主义者，同样，许多法西斯主义者后来成为反法西斯主义者，这也不值得大惊小怪。

然而，人们在讨论的过程中却忽略了历史的距离，即历史事件的年代，也就是那个只要翻翻《加尔赞蒂百科全书》就能明白的东西。

我还是说得更明白些吧。最近人们再次提起发生在一九三一年的那件事情，当年的法西斯政府要求所有大学教授都宣誓效忠法西斯政权，只有十二名教授（我印象中是十一名，但具体数字无关紧要）拒绝宣誓，另谋出路。毫无疑问，无论从任何角度去评价，这都是一桩不光彩的事情。但人们还从这个痛苦的话题中得出了许多别的结论（有的相当明确，有的则站不住脚，或很武断），说许多知名人士，如维多里尼 (1) 、帕韦泽 (2) 、甚至是博比奥 (3) 都曾取悦过法西斯政权。人们正是在这些问题上忘记了历史事件的年代问题。

如果说当年的政府是于一九三一年要求教授们宣誓，而在那个年代通常只有四五十岁的老师才能当上教授，且由于法西斯政府的统治，抵制宣誓者也无法获得教授职位，那么我们应该考虑到无论是那些拒绝还是接受宣誓的教授，当时的年龄都应在五十岁上下，甚至更大一些。因此，他们都曾生活在法西斯统治之前的意大利，应该了解翁贝托在任以及下台后的国情，尽管那时的意大利存在各种弊病，但至少是处于一个议会制政权的统治之下。这些人都应该能够明白民主政权和独裁政权的区别。

可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另外一些数据，维多里尼和帕韦泽出生于一九〇八年，皮奥维内 (4) 、布兰卡蒂 (5) 和莫拉维亚出生于一九〇七年，博比奥出生于一九〇九年，而乔万尼·斯帕多利尼 (6) 出生于一九二五年（他曾因为青年时代一些较为尴尬的文章而遭到指责）。这么说来，这

些人在法西斯势力当政时的年龄还在十三到十五岁之间。至于斯帕多利尼，他甚至还没有出生呢。可能有人会说，一个十五到十七岁（马泰奥蒂是于一九二四年遇害的）的年轻人已经能够对周围发生的一切有清醒的意识，但这种说法针对的是如今的青年——他们可以通过电台、数十个电视频道以及互联网获取多种信息。可大家不妨尝试一下生活在一九二四年的西西里。在正常情况下，人们只能看到一份经过严格审查的报纸，整日笼罩在一战后的激昂氛围和二战前甚嚣尘上的纳粹主义言论中。那时的学校只谈法西斯主义，孩子们在那里上学，在一种日渐与当时的欧洲文化隔绝的环境中成长（尽管对法西斯上台前的情况还略有记忆）。久而久之，他们就等于生活在一个绝对与世隔绝，只拥护唯一的政权，只提倡唯一的文化的国家里了。

事实上，后来某些人逐渐向博塔伊[7]靠拢，而远离了法里纳奇[8]，开始在大学法西斯青年团内部组织反对派——我们注意了，是在法西斯内部，而不是在外部（还有一些人，他们甚至与那些为反法西斯流亡者说话的地下组织有过接触）——这已经是他们所能做到的一切了。他们能有如此行动，已然值得嘉奖。至于一部分人能在二战前、二战期间甚至是二战结束以后弃暗投明，那简直就是批判主义的奇迹。后来，有的人坚决地改变了自己的理念，有的人痛苦地反思内心的愧疚，有的人则致力于讲述自己在法西斯的茫茫大海中漫长的旅程。

因此，我们不能把他们笼统地称为“在法西斯政权面前屈膝投降的意大利知识分子”，仿佛这些知识分子从不曾有过自己的身份。意大利人啊，别出洋相了，即使我们不学历史，也要读懂历史年表啊！

一九九七年

---

(1) Elio Vittorini（1908—1966），意大利小说家、翻译家。

(2) Cesare Pavese（1908—1950），意大利诗人、小说家、文艺批评家、翻译家。

(3) Norberto Bobbio（1909—2004），意大利哲学家、法学家、政治学家。

(4) Guido Piovene（1907—1974），意大利诗人、作家。

(5) Vitaliano Brancati（1907—1954），意大利作家。

(6) Giovanni Spadolini（1925—1994），意大利作家、编辑、主张自由主义的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

(7) Giuesppe Bottai（1895—1959），意大利知识分子、诗人、记者，曾是狂热的法西斯主义者。后来成为法西斯内部的温和派，反对极端法西斯主义。

(8) Roberto Farinacci（1892—1945），意大利极端法西斯主义者。

迪·贝拉[1]、科学与多数派

鉴于我并不是一位癌症治疗专家，我无法判定迪·贝拉的治疗法究竟是否可行。但我认为，面对舆论及众多病患所带来的压力，有关部门完全可以邀请业内专家对此进行一次严肃的实验，以解决大家的疑问。因为一件有分量的事情是完全值得让我们再次反思以前所作出的结论的。所有人都有可能犯错，反复多思量几次并没有坏处。我们之所以相信科学，原因之一就在于科学家对于科学问题的思考绝不仅仅是一两次，而是无数次。一位严谨的科学家始终会开放性地认为自己的观点有对和错两种可能。

如果发现迪·贝拉的理论至少有一部分是正确的，那么科学界就应承认之前没有对这一理论给予足够的重视，并就其轻率而认错。如果发现迪·贝拉的理论是完全错误的，那么这个结果虽然会给那些对该理论寄予厚望的人带来巨大的痛苦和失望，但对于整个人类群体来说，绝不是浪费时间。也许人们并没有想过这一点，但是科学工作的意义并不仅仅在于开辟一条崭新的道路。有时，科学家研究了好几年，却只是为了证明某条道路其实是死路一条。

这么说，这只是一种常规现象啰？非也。目前发生的一切正体现了当今这个“新新时代”的一种典型趋势——对于某些神秘的现象进行探究。因此，即使迪·贝拉最终能证明自己是正确的，同样的问题也将依然存在。

事实上，一方面，人们心急如焚地把迪·贝拉的家门口围个水泄不通，他们翻山越岭，不惜一切代价就是为了找到这位神奇的药师。这些人之所以这么做并不是因为他们“肯定”迪·贝拉的疗法有效，他们只是相信自己听到的消息，并希望事实的确如此。另一方面，媒体的报道中弥漫着一股激动人心的味道，似乎认为大众舆论的压力可以战胜某些学术流氓。然而，所谓的学术流氓是否存在是一个问题，而认为科学是民主的——一个健康的多数派团体能打败一个流氓团体，就像打败“大腐败”或“黑手党”那样，这又是另一个问题。

科学并不是民主的，至少不是政治意义上的民主。科学研究并不看重大多数人的意见。当年，所有人都反对伽利略的观点，然而他却是正

确的。塞麦尔维斯 (2) 医生提倡助产士在术前洗手，以避免产妇因感染死亡，大部分医生都把他当成疯子，然而犯错的也正是这大多数人。民众随时可以改变主意，第二天就把迪·贝拉医生的家包围起来，用火刑将他烧死，但这样的举动并不能说明迪·贝拉医生的疗法是错误的。

只有从长期的角度来看，科学才是民主的，即经过许多年，甚至许多个世纪的验证，最终胜出的一定是整个科学界的判断，也就是那些写在可靠的教材中的结论。这些结论之所以可靠，是因为它们经过了反复验证，是群体作出的结论。

在地球上生活的五十亿居民中，很可能有三十亿人（在那些遥远的人口大国里）仍然坚信太阳绕着地球转。然而在那些国家的小学课本里却写着伽利略的“日心说”。在此种情况下，“日心说”倒是以一种完全不同的方式站稳了脚跟，且没有受到多数人意见的影响（尽管这是一个人人都该相信的真理，除非发现了反面证据）。

或许人们会觉得这个比方有些奇怪，但我觉得迪·贝拉的遭遇在某种程度上与当年关于“商店自由化”的争论颇有些相似。大家还记得当年要开辟第一批步行商业街区时商家声嘶力竭的呐喊吗？当时，商家认为如果汽车不能开进街区，商店就会无人问津。但现在我们看到了，步行商业街区是商业最为繁华的区域。也许，因为市中心步行商业区的开辟，轮胎商不得不搬迁到一个允许汽车通行的地方，但步行区在给某些行业带来不便的同时却给其他行业带来了便利。从统计数据来看（即从经过长时间验证的科学角度来看），我们发现当年大多数商人的意见是没有道理的。当然，这个结论也很有可能被颠覆，因为过多的商户有可能会破坏老城区的秀美风光。

我明白，这两件事情并不具备可比性，但这两个例子都告诉我们，在面对需要进行假设的长时期性事件时，公众的意见并不一定可靠，因为他们的结论往往都下得过于匆忙。

一九九八年

---

(1) Luigi Di Bella（1912—2003），意大利医生，曾创造了一种应用多种药物和维生素处方来治疗癌症的迪· 贝拉疗法（又称MDB疗法）。但许多专家认为这种疗法并不成功，不能取代传统疗法。

(2) Ignaz Philipp Semmelweis（1818—1865），匈牙利医生，提倡用消毒手术室地板和术前洗手法来降低产妇的感染率。

注意：本文纯属无稽之谈

面对任何恐怖主义活动的迹象，舆论的反应总显得过于紧张，甚至有些神经质。这也难怪，恐怖主义是潜藏在暗处的敌人，人们永远弄不明白谁将会是他们的下一个目标，而恐怖分子则很有可能就坐在隔壁的餐馆里。因此，这种局面促使人们产生了不安及动荡的感觉，恐怖分子也就达到了他们的目的——让整个社会惶惶不安。

那些曾经历过“铅年代” (1) 的人都明白“惶恐”会导致一些奇特的禁忌和言语上的忌讳。首先，人们不愿意承认四个狂热的毛头小伙子会酝酿出如“法尼路惨案” (2) 般完美的恐怖计划，否则人们的恐惧感将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人们认为，在那些“红色旅”成员的背后一定还有幕后黑手（追根溯源，链条的另一端就是幕后老大）。第二，如果人们认为恐怖主义是一种与吸毒或杀人狂类似的社会畸形现象，那么最终将会接受它，从而禁止去追查恐怖事件发生的缘由；同时，但凡提到恐怖分子的声明，人们就必须在前头加上“疯狂”这个形容词。

对于第一点，谁也没有考虑到如果说那些与“法尼路惨案”的四个制造者同龄的年轻人都已从博可尼大学毕业，并在华尔街赚钱、在波利尼西亚开发旅游度假村，或成为“狂风战斗机”的飞行员的话，那么那些三十岁上下的人——只要他们毕业于函授学校——有能力绑架莫洛也就不足为奇了。

至于第二点，事实上，“红色旅”成员的声明中对政治局势的分析有相当一部分并非胡言乱语（比如他们对成立国际政府对跨国公司进行管理的分析）；或许其中有些观点值得商榷，但也应该在图书馆里那些极为严肃的书籍中加以评论。倒是他们从这些分析中所得到的结论的确有些疯狂（或者说幼稚），即认为通过刺杀一个早晨从家里出门的倒霉蛋就可以摧毁跨国公司的权力；而更幼稚的则是他们居然认为由此可以击中一个国家的要害。那些年轻人应该读过巴兰 (3) 和斯威齐 (4) 的作品，但他们却没有读过福柯的书，不明白权力是没有中心的，因此也就没有一个类似于心脏的“要害”。

二十年后，我们再次遭遇了类似的情形。“红色旅”的声明是无稽之谈，贝尔蒂诺蒂说这声明不完全是荒谬之言，于是差点儿被人指为幕后

老大——然而他只是个什么都做不好的家伙，他甚至都不明白良好的政治素养要求他必须首先认定该声明的“荒谬性”，否则一切都无法继续讨论下去。好在所有的报纸都说那二十八页内容全都是些只有专家、部长及工会领导人才能看明白的东西，因此不能完全算是胡言乱语。事实上，我猜想那份文件（看起来具有精确而疯狂的科学性）应该与以前的声明是类似的：从尚可商榷的分析出发，得出一个极为幼稚的政治结论。正如他们的前辈一样，新一代的“红色旅”成员并不疯癫，而只是表现出他们在政治上及文化上的不成熟。

这一次，人们还是在寻找外部原因，因为大家都认为恐怖分子不可能再次突然诞生。大家清醒清醒吧，这二十年来，我们在报纸上读到过多少小伙子在邪教仪式上杀人的恶性事件；有多少人为了财产继承问题朝父母的头部开枪；多少人站在立交桥上扔石块，却只是为了消磨夜晚时光；这一切都说明了现代生活之空虚，难道我们就无法想象一些人为了给自己空虚的生活寻找些许意义而凑成一个恐怖团伙吗？如果年轻人认为可以号召组织一个恶魔兵团，为什么就不能够组织世界无产阶级起来反抗呢？

或许有人会说，如果政治恐怖主义是社会暴力的发泄渠道之一，那么它应该是长时间和平时期的产物，不应该出现在战争年代，因为战争已经为暴力提供了合法的发泄渠道。我们如何能把恐怖主义与巴尔干战争联系起来呢？别忘了，曾经的“铅年代”正是在越南战争的恐怖氛围中开始的。恐怖主义并不会在一个处于战争中的国家里产生，但如果在某个遥远的地方正在发生一场说不清道不明的战争，那么那场战争所带来的压力会让一个处于和平状态的社会产生恐怖主义。正如巴尔干战争一样，地理上很近，心理上却十分遥远。新的恐怖主义浪潮就是这种反常现象所体现的征兆或带来的副产品之一。

一九九九年

---

(1) 指意大利的七十年代。当时恐怖主义暴力事件接连发生，社会动荡不安，社会运动及极端左派组织十分活跃。

(2) 指在一九七八年，四名年轻的恐怖分子将天民党领袖阿尔多·莫洛挟持并最终杀害。

(3) Paul Baran（1910—1964），美国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研究者。

(4) Paul Sweezy（1910—2004），美国经济学家。

映照肺腑之言的绝顶好镜

言与行

庸俗之词何以脱口而出

《新闻报》的“读书”副刊在读者中进行了一次投票调查，想要挑选出一些最受欢迎以及最令人反感的词汇。这次调查从某些作家开始。应该说我对于最先公布的那批答案还是十分认同的，尤其是那些令人反感的词汇（我也十分厌恶“一小会儿”“最优化”“享用者”等词语）。

然而，关于最受欢迎词汇的投票结果，我却感到有些迷茫。不错，我的确很喜欢英文中的“flabbergasted” (1) 、“discombobulated” (2) 、“preposterous” (3) 和“jeopardize” (4) ，德文中的“gemütlich” (5) ，西班牙文中的“desarrollo” (6) 及法文中的“à savoir” (7) ，但它们都只是对于“外来语汇”（这个也是个不错的词）的一种把玩而已。至于我最喜爱的意大利文词语，我一时还说不上来。因为只有当某个词凑巧在某个特定的语境中精辟地表达了自己的想法时，才能称得上是“妙语”。“naufragar” (8) 在莱奥帕尔迪的诗歌 (9) 中堪称绝妙，但如果用来指某项计划失败就有些平庸，而当它用来形容某种爱情关系的破灭时，则显得极为可憎了。卡蒙 (10) 先生在《新闻报》上说他认为“情人”一词很美，而“妻子”一词却十分庸俗。可出生于小资产阶级家庭的我却始终都无法摆脱童年对于“某某的情人”这一说法的印象：一位身着裘皮大衣、浓妆艳抹的女士与身材臃肿的“老相好”在郊外一家偏僻的酒吧里约会，面前摆着一大盘酒心巧克力……

既然我们无法在脱离语境的条件下找到所谓最美的词，那么所谓的庸俗词汇是否也有着同样的情况呢？当一位母亲想让自己的小宝宝等一会儿时，从她嘴里说出的“一小会儿”听起来是如此优雅。同样，当我最讨厌的那个词汇——“coniugare” (11) 也许第一次被人使用时，就如同一个大胆的暗喻修辞法。我喜欢说“是的”，而不喜欢说“正确”。可当后者出现在最初的几期电视综艺节目《放弃或成功》中时，它仿佛是一声胜利的欢呼，淋漓尽致地表达出了对选手那天衣无缝的记忆力的赞赏之情。

一个词语在何种情况下才会令人生厌呢？卡蒙受不了“享用者”一词（因为该词会让他想起一头野猪在腐烂的尸体上拱来拱去的场景）。但我记得在五十年代末期，继吉洛·多尔弗莱斯 (12) 率先使用该词之后，许

多人都曾对它备加青睐。因为有了它，人们在谈论综合艺术时，就不用费心在“读者”“观众”和“听众”这些词语中艰难地选择了。“享用者”是一个中性词，美是一种财富，欣赏的方式也各有不同。对于皮耶罗·德拉·弗兰切斯卡 (13) 的一幅画作，隆吉 (14) 投入了毕生的精力来研究；某些人会时常前往观赏（有可能是复制品），每次花上一刻钟时间来享受其中的美感；其他人则是在穿过博物馆大厅时匆匆扫上一眼，但无论采用的是何种欣赏方式，人们都明白那是一幅精美的杰作。而“享用者”一词则恰好能够用来描述以上各类欣赏艺术品的人。

那么究竟是什么让这个词变得庸俗了呢？“摆酷”及“赶时髦”的心理是罪魁祸首。出于这样的心理，人们常常在不必要的情况下滥用它。比如，我们明明可以说博物馆里有许多“参观者”，却偏要说有许多“享用者”。因此，这个词之所以会变得可恶，是因为大众随着自己的性子见缝插针地胡乱使用它。当被不恰当地使用在装有无线电话的出租车标志上时，即使是“贝多芬”一词也会令人反感的。

大家不妨设想某次在楼道里偶然遇见了一位邻居，他邀请你到酒吧里喝了一杯，还讲了一个并不十分好笑却也不难听的笑话。此时你会认为他是个热情的好人。但假如你天天在楼道里遇见这位邻居（甚至一天遇到三次），而且他每次都强迫你喝一杯咖啡，并听他讲一则笑话，用不了多久你就会产生卡住他喉咙把他掐死的冲动。同样，一个词语的命运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当人们出于懒惰情绪频繁使用某一个词，从而扼杀其他许多美好的词的时候，这个词语就变得尤为可憎了。大家想一想，除了“一小会儿”，还有多少种其他的说法可以表达“在短时间内做某事”的含义：立刻、片刻后、一眨眼的工夫、一分钟以内、一闪电的工夫、转瞬之间、呼地一下、霎时、永恒中的那一刹那……

天生可恶的词汇是不存在的。即使那个音节极不和谐的“protrudere” (15) （及在各种时态、语态中的变位形式）在合适的语境下也会显得十分雅致。词语本身是无辜的。只有当我们使用不当时才会让它们变得庸俗。

一九九二年

---

(1) 英文，目瞪口呆的 。

(2) 英文，困惑的，泄气的。

(3) 英文，荒谬的。

(4) 英文，危害。

(5) 德文，舒适的，惬意的。

(6) 西班牙文，发展，扩张。

(7) 法文，即，就是。

(8) 意大利文，遇难、失事，转意为“沉醉，沉没”或“失败，毁灭”。

(9) 指贾科莫·莱奥帕尔迪的诗歌代表作《无限》。在该诗中，“naufragar”一词应理解为“沉醉，沉浸”。

(10) Ferdinando Camon（1935— ），意大利作家。

(11) 意大利文，动词变位 （意大利文中，动词应随着人称的变化而相应改变形式），转意为“结合，结婚”。

(12) Gillo Dorfles（1910—2018），意大利画家、艺术家。

(13) Piero della Francesca（约1416—1492），意大利文艺复兴早期艺术家。

(14) Pietro Longhi（1702—1785），意大利画家。

(15) 意大利文，突出。

专业水准

话题一：“教皇在美国之行期间成功地发表了大量鼓舞美国教徒的言论，而在那些有可能激怒他们的问题上没有明确表态，同时他还十分机警地避免让克林顿陷入尴尬境地。”评论要点：“天主教的最高领袖在履行自己的使命时表现出了极为出色的专业水准。”话题二：“管道工泰米斯托克莱把饮用水管与厕所马桶的下水管道接在了一起。罗西娜太太因此拒绝付款。”评论要点：“罗西娜太太投诉泰米斯托克莱专业水准低下；而泰米斯托克莱则回应说自己的专业水准毋庸置疑，并宣称要向管道工协会申诉，以维护该行业的职业声望。”

话题三：“某青年菲利贝尔托将自己的双亲用乱棍打死之后被警方发现，因为他居然带着死者的残留脑部组织直接去了迪斯科舞厅。”这一回，我们却不建议作如下评论：“菲利贝尔托以罕见的高专业水准剥夺了（赐予自己生命的）父母的生存权利，但在掩盖犯罪证据方面却显得极不专业。”

人们曾一度评价约翰·保罗二世相当称职，泰米斯托克莱是个白痴，而菲利贝尔托则既无知又可怜。时至今日，人们似乎已经无法在不提及“专业水准”的情况下表达政见、进行争辩甚至谈论某事件了。这是一种颇为怪异的恶习，尽管早已有人指出，但却未见效，于是，好好谈一谈“专业水准”这个名词就显得十分必要了。

众所周知，如果某人开口闭口就说：“您瞧，我可是个值得信赖的人，我想什么就说什么，对我来说，诚实是最重要的。”那么此时，站在我们面前的很可能是一个谎话连篇的骗子。同样，这种疯狂地强调自己或者他人的“专业水准”的行为无异于让人们接受“占着茅坑不拉屎”是一种极为正常的现象；不仅如此，人们甚至还会为某人能够“在其位，司其职”而感到惊讶。于是，人们会对抓住小偷的警察大加赞赏，称赞其高度的“专业水准”；而如果一名医生在面对一位患有胆道绞痛的病人时，决定朝他的括约肌注射一针解痉灵，而不是贸然将病人的扁桃体摘除的话，也会被人们誉为是妙手回春的神医了。

的确，如今在世界的每个角落都存在着一些拿着薪金，却干不好自己分内事的人。这也是著名的“彼得原理”所阐述的内容：假使泰米斯托克莱是个优秀的管道安装工人，那么他将晋升为销售主管。但之后就很

有可能出现以下情况，即这个表现极为优秀的管道安装工在商业管理中却十分无能。因此，“彼得原理”认为，企业管理中的规则是每个人都在做自己力所不能及的工作。由此一来，我们也不难理解为什么大多数美国大使都显得对外交一窍不通了，因为美国总统常会任命在自己竞选期间曾立下汗马功劳的功臣为驻外使节。

这种对于所谓“专业水准”的误解之所以能在意大利如此流行，是因为“净手运动”在意大利留下了一种“后遗症”，即如果要表彰某人，或要排挤他，那么不妨让他挪挪位置，安排他去做一项他力有未逮（但却能获得更加丰厚的薪水）的工作。因此，如果像传闻所说，基耶萨 (1) 没有将特里乌齐奥福利院 (2) 管理得一塌糊涂，这反倒令人感到蹊跷，因为他是在对老年人生活一无所知的情况下被安排到这个职位上的。同样，当一位国家电视台的高管被免职时，他很有可能被派去接管煤炭能源机构；而当某人将其所属政党的月刊搞得一团糟时，则很有可能改头换面，成为该党党报的负责人。

如果说正宗的（国际版）“彼得原理”认为“一个在较低职位上游刃有余的员工会在较高的职位上显得力不从心”，那么该原理在意大利则被改造为“一个在较低职位上尚且力不从心的员工反而有机会获得较高的职位，并在该岗位上表现得同样一无是处”。

也许读者已经注意到了，为了表明我是在描述过去的事情，本文中我一直在使用动词的未完成过去时 (3) 。然而，时至今日，“专业水准”一词仍在四处泛滥。这种现象实在堪忧啊。

一九九三年

---

(1) Mario Chiesa（1938—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特里乌齐奥宾馆经理。一九九二年在“净手运动”中因受贿被捕。

(2) Pio Albergo Trivulzio，位于米兰市中心，主要为老年人提供服务。

(3) 意大利语中的一种动词时态，用于描述过去发生的事实。

姑娘们，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我们要尽量理解教皇的难处。尽管他为了反对让女性担任祭司而列举出的种种理由很难令人信服，但我们不能忘记作为教皇，他必须尊重传统。

我们从《创世记》谈起吧。“上帝”一词在意大利语中通常译作“Dio” [(1)] ，至于该人物的名称在原文版的《圣经》中是否也是一个阳性名词，在此我并不想过多纠缠。但造物主创造的第一个人类个体则肯定是男性。不仅如此，上帝还向这第一个男人（亚当）传授了第一条训诫——不能偷食智慧树上的果子。我们很难判定上帝究竟是用哪种语言与亚当交谈的。很久以来，教父们一直大胆地推测上帝和亚当之间的交流是一种心与心之间的纯思维沟通，或者说他们之间是通过雷电风雨等天气现象来交流的。事实上，人类语言的创造者毫无疑问应该是亚当，因为上帝在对亚当进行告诫之后就把他带到了所有飞禽走兽面前，让他为动物起合适的名字。亚当在当时究竟发明了怎样的一种语言，这个问题引发了一场绵延许多个世纪的争论，并非所有人都同意是希伯来语。另外，还有许多人对亚当为什么没有在当时给鱼类动物起名而感到颇为不解（根据圣奥古斯丁在《〈创世记〉字解》中的解释，或许亚当是在他学会捕鱼“并把它们放在锅里煎”的时候才想起来给它们起名的，当然了，油锅一说纯属玩笑）。

直到这以后，夏娃才诞生。由于她来自男人身体的一部分，亚当把她称为“ishshà” [(2)] ，即“ish” [(3)] 的阴性形式——该说法取自于加比亚蒂版的《圣经》注解。当然，对于“女人”一词，还有其他不同的翻译版本，比如普及版的《圣经》中就将“女人”一词译作“virago”，尽管该词在现代意大利语中的含义已发生了变化——指身材魁梧的剽悍女人——但其词形仍然来源于阳性词缀“vir” [(4)] 。没办法，谁叫女人来得晚呢？事实上，当夏娃进行第一次对话时，她的交谈对象就是那条蛇。她，一个女人，就像一只成熟的苹果落地一般来到了这个世界。大家不妨想一想，你们如何能够把举行圣礼这样重要的职责交给这个刚刚获得自由之身就与黑暗之王 [(5)] 搅在一块儿的不检点的女人呢？

《圣经》中的这段故事给后来的基督教教徒带来了深远的影响，不信我们可以看一看但丁（我们对于他的智慧从未产生过怀疑）——这位

因塑造了一个圣洁的女性形象而名垂千古的文学巨匠——在这段文字面前究竟曾作何反应。在《俗语论》的第一卷中，但丁探讨了语言的起源。在正式讨论该问题之前，他提出了一个非常独特的观点，我在此引用一段（摘自孟加尔多版译本，第四章）：“根据《创世记》一书在开头对于世界开创之初的描述，可以推断出第一个开始说话的人是一个女人，即夏娃……然而，尽管根据文字记载，是女人最先开始说话，我们仍然应当认为是男人最先开始使用语言的，这个如此高贵的行为理应始于一个男人，而不是女人的嘴唇。”

在写下这些文字之后，但丁继续讨论亚当对造物主表达自己的喜悦及感激之情时究竟说了些什么。在这个问题上，有一点颇令人费解，但丁在面对《圣经》中的描述时，完全可以推理出亚当先于夏娃说话——因为亚当曾在夏娃诞生之前给各种动物起名。研究但丁的学者认为但丁所指的可能是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对话——显然，那是夏娃与蛇之间的交谈。但最令我感到震惊的是但丁对《创世记》中的描述进行了一番极为焦虑的解读——他是如此不愿意承认女人在男人之前开始使用语言，甚至还产生了修改《圣经》的想法。

我再次强调，产生这种想法的人并不是一个疯狂仇恨女性的神父，而是堪称模范父亲、完美丈夫及理想情人的但丁。他的态度尚且如此，更何况是其他人呢？

传统的力量是深远而巨大的。人们花了多少个世纪才忘却耶稣和他的使徒原来也属于那该死的犹太种族。大家又怎能要求教皇允许一向被视为祸水的女性来担任祭司呢？且不谈让女祭司说出“我赦免你的罪过”“这是我的圣体”这样的句子，连夏娃是否曾率先说出“早上好，蛇，今天过得好吗？”这句话至今都还没有定论呢。

一九九三年

---

(1) 意大利文，上帝，是一个阳性名词。

(2) 希伯来文，女人。

(3) 希伯来文，男人。

(4) 意大利文中的前缀，男人的，雄性的。

(5) 指撒旦，《圣经》中说撒旦化身为一条蛇，诱惑夏娃偷吃了智慧树上的果实。

美国大学中的新霍梅尼主义

上个星期，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召开了一次院系会议。该会议向教授们强调要特别注意三个名词，因为它们最近已经被列入“政治正确”（或者称为PC，如今，这个名词在美国已经使用得相当普遍了）的词典，并有可能构成对于他人权利的一种侵犯。这三个名词是“唯智能主义”“唯成年主义”和“唯外表主义”。所谓唯智能主义，是要避免让你的谈话对象感受到你认为他智力低下，因为这显然会造成基于思维能力而形成的歧视。唯成年主义是指不能倚老卖老，因为这明显将造成年龄歧视。而唯外表主义则也可以称为“唯相貌主义”，是指不能让你的谈话对象感受到你认为他相貌丑陋，因为这会导致外表歧视。

关于“政治正确”道德风潮所反对的这三种主义，其表现都有严重与轻微之分。如果说（严重的）种族歧视行为是指把一个有着深色皮肤的人吊在树上，并高唱爵士乐，那么我们不需要谈论什么“政治正确”就能明白这样的行为是不对的。但如果针对一个想饰演“红毛埃里克” (1) 的非洲裔美国人，人们也不能发表意见，反对他出演这样一个斯堪的纳维亚人的角色的话，那么这所谓的“政治正确”就未免有些矫枉过正了。否则，拒绝让克劳迪娅·希弗饰演“金刚”的行为也会被认为是性别歧视。

回到上述三种趋势上来。我们不妨想象一下这三种思潮的极端表现。显然，其弊端是人所共知的。如果某人对另一个人说：“我从来没有见过像您这样的蠢货，您的智商简直比骆驼还低。”——那么这显然是一种唯智能主义（而且，这最后一句话还有“唯种属主义”之嫌，因为它表现出了对骆驼的歧视，认为这是一类愚蠢的动物）。如果有人说：“听着，为了爬到今天这个位置，我辛苦奋斗了整整四十年，而你这个刚来没两天的毛头小伙居然敢指手画脚，待一边儿去，把口漱干净再说。”——这显然是一种唯成年主义。

如果有人说：“先生，请您不要坐在我桌前，因为您那张如此恶心的脸令我作呕；您简直像只丑陋的爬行动物，令人无法忍受的怪物，无论您去哪儿，只要是在文明社会里出现，都请离我远点儿，您至少得洗个澡，用磨砂膏好好把您这些年来由于懒怠而堆积在身上的臭气熏天的污垢洗掉几层。”——那么这显然是一种唯外表主义。

可是这些道理是不言自明的，只要接受过良好的教育，人人都知道不能这样做。但如果把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也与上述行为相提并论，那就很可怕了。比如，当某位学生说直角三角形在九十度时沸腾，说朱塞佩·马志尼是一个城市规划师，修建了许多以自己名字命名的街道时，如果老师指出他的错误，这算不算是犯了“唯智能主义”的错误呢？难道老师应该这样说：“对不起，是我没有解释清楚，我承认是我没有说清楚摄氏温度、几何角度及军衔级别 (2) 的区别，请原谅我，我们从头再讲解一次，请你原谅我没有讲解周全……”

向一个年轻人介绍自己的职业生涯难道真的是唯成年主义吗？学生因为老师总是盯着自己鼻尖上的橡皮膏，或因为老师为了躲避唾沫星子而本能地往后退，从而认为自己被歧视，这样的事件还少吗（事实上，多得都可以写专栏了）？人们时常听说大学里的某位学生因为考分不理想而跑到院长那里控诉老师（几乎都是刚到工作岗位不久的老师）对自己的歧视。然而，学校不想惹麻烦，最终，老师被警告，因为学生支付了高昂学费，而吓破了胆的老师则会在下一次判分时手下留情。

这是一种新的政治现象，那些“政治正确”的提倡者与中国“文革”时期的“红卫兵”颇为相似。这是一种自相矛盾的行为，一方面，他们打着尊重所有人的旗号，而另一方面，却走向了新霍梅尼主义——一种极其危险的狭隘主义。

一九九三年

---

(1) Erik the Red（约940—约1007），挪威探险家。

(2) 这三个概念在意大利语中均用“grado”一词来表示。

上演《马耳他的犹太人》

上个星期，我一直关注着《共和国报》上的一场辩论。这场辩论是由卢卡·隆科尼 (1) 引起的，他认为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和马洛 (2) 的《马耳他的犹太人》虽然都被认为带有排犹主义色彩，但却截然不同；他已经把前者搬上了舞台，但决不会上演后一部作品。针对他的说法，阿尔曼西 (3) （他本人也是犹太人）表示尽管马洛的这部戏剧的确体现出了“十分嚣张的排犹主义”思想，但却不同意因此封杀它。三天后，马里奥·皮拉尼 (4) 对他作了回应，谈到了反映种族压迫问题的文学作品与真实事件之间所存在的历史联系，安东尼·伯吉斯 (5) 则认为马洛并不算是排犹主义者，至多是个排外主义者。

这场争论让我想起类似的话题曾在当年（也就是那个大肆宣扬“政治正确”的年代）的美国引起了多么疯狂而“野蛮”的争论（相比之下，意大利的情况还是显得相对平静且文明的）。在美国，争辩的焦点不仅仅限于《威尼斯商人》这部戏剧的演出，人们甚至还质疑是否应该在大学里教授这部作品；众所周知，就连《包法利夫人》也成了批判对象，因为该作品中的女性是作为弱势形象出现的。由于鼓励猎杀鲸鱼，《白鲸》也差点遭到抛弃——尽管阿尔曼西只是随口说说而已。

如今，的确有不少文学作品承载着一些相当“危险”的社会或道德理念——这些理念的分量甚至超过了作品的艺术价值。于是，政府限制未成年人阅读这些作品，比如限定在初中和高中不能教授萨德 (6) 侯爵的文学作品。但这并不意味着封杀它们。事实上，我们完全可以在大学里开设讲授萨德文学的课程。倘若有人抱怨该作家居然会把女性的胴体和手术操作台混为一谈，我们就应该告诉他如果想要弄明白当时的历史背景、关于自然的理念以及后一个时期的文学发展状况，就必须对萨德侯爵所持有的哲学理念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环境有所了解。当然，老师必须以严肃、严谨的态度来教授这门课程，决不能找一个“肌肉先生”或莫阿娜·波齐 (7) 到教室里来上演那些下流的片段。

因此，我们也应该以同样的态度来对待莎士比亚和马洛的这两部戏剧，从而对欧洲人思维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进行分析。如果这两位作家并不是排犹主义者，那我们所做的就无异于研究两部平庸的流俗之作。这

就好比我们既可以喜爱热爱和平的简·芳达，也应该了解为什么饱读《圣经》的亚哈船长[8]会视一条鲸鱼为仇人；另外，如果从生态学的角度去解读梅尔维尔，那么你将无法理解作家本人以及他所处的时代。

那么，如果有人建议我把《马耳他的犹太人》搬上舞台，我会怎么做呢？也许在二十年前我会答应这个要求，至少会在某个戏剧研究实验剧场上演这部作品，因为当时的人们还能够希望这部作品中所隐藏的幽灵已经彻彻底底地烟消云散。然而在今天，面对这个要求，我却会格外谨慎，因为我身边到处都是再次被这种幽灵附体的人（不光是年轻人）。我会选择在大学课堂里讲授这部作品，但我不会把它搬上电视荧屏。出于同样的考虑，我也决不会向一个受到抑郁症困扰的少年推荐《少年维特之烦恼》。

这些日子，我正在重读丰特奈尔[9]的《关于宇宙多样性的对话》。如果要在当时那个年代寻找一个开放的灵魂，那么这位十七世纪末的作家可谓当之无愧。他不仅选择了一位女性作为探讨科学问题的交谈对象，并且能够充分承认宇宙中所有生物（无论是否为类人生物）的智慧及尊严。然而，当作者谈及一种低人一等的生物时，你猜他提到了什么？他居然说是地球上的黑色人种。这位作家能够尊重月球或木星上的生物，但却无法尊重非洲或大洋洲的居民。在对话的末尾，当那位女士饶有兴致地听完了他所有言论之后，他最终邀请她再次回到了有关于女性职责，也就是所谓的世俗话题上。

此时此刻，也许在某所美国大学中，某位“奥丽亚娜”[10]正在投诉一位欣赏丰特奈尔的教授。但这显然是个糟糕之举，原因很简单：我们姑且不论作品本身的艺术价值，单单是丰特奈尔在作品中体现的种种矛盾就能让我们理解那个年代的思维方式，以及那个年代的偏见究竟给我们带来了怎样的影响。

一九九三年

---

(1) Luca Ronconi（1933—2015），意大利戏剧导演。

(2) Christopher Marlowe（1564—1593），英国诗人、剧作家。

(3) Guido Almansi（1931—2001），意大利作家。

(4) Mario Pirani（1925—2015），意大利记者、经济学家、政治学家。

(5) Anthony Burgess（1917—1993），英国文学家、剧作家、作曲家、文艺批

评家。

(6) Donatien Alphonse François de Sade（1740—1814），法国贵族、作家。尤其以他描写的色情幻想以及他所导致的社会丑闻而出名。

(7) Moana Pozzi（1961—1994），意大利情色影星。

(8) Ahab，梅尔维尔的小说《白鲸》中的独脚船长。他带领着众多心怀梦想的水手踏上了一艘捕鲸船，可他一心只想寻找夺去他一条腿的巨鲸，最终导致无辜的水手全部牺牲。

(9) Bernard Le Bovier de Fontenelle（1657—1757），法国哲学家。

(10) Oleanna，美国导演大卫· 麦米特（David Mamet，1947— ）导演的同名电影中的女主角，反映了女性在社会中不再处于弱者地位。

关于足球的倒错心理

如果你在世界杯进行得如火如荼之时——尤其是在阿根廷赢球的那些日子里——身处阿根廷，那么这一定是一次难忘的经历。我就曾多次在这种情形下赴阿根廷开会或出差。有一次，我发现所有原本定好的工作统统被取消了，使我的整个下午都空了出来。那天是意大利队与挪威队对阵，作为东道主的阿根廷自然不会忽视。再说，即使我坚持在那几个小时工作，我也将是孤军奋战。因为所有人都会被吸引到电视机前，而整个布宜诺斯艾利斯万人空巷。

另外，在那些日子里，报纸媒体那些势不可挡的访问也让我难以招架。事实上我的确观看了比赛，比赛也确实相当精彩，加之当你身处那样一座城市时，你也不可能不被激动人心的氛围所感染。但是记者的问题却太难应对，让我想起当年回答关于丹麦的问题时遭遇到的尴尬情形。丹麦是一个精巧别致的国家，我曾多次造访，从安徒生笔下的美人鱼所在的哥本哈根到赫尔辛格，再到日德兰半岛，我都十分喜爱，同时也希望将来能有机会故地重游。但这种喜爱并不意味着我言必称丹麦，否则就夜不能寐；也并不意味着我每天早晨都要请人把丹麦的日报翻译给我听。这种情感只意味着对于这个国家的存在我感到十分高兴，仅此而已。

然而，当你试图向他们解释一个正常人对于足球的感觉时，他们却无法理解你。于是，一家阿根廷报社终于耐不住要以我的一句言论作为文章的标题《足球就像性欲倒错 (1) 》。事实上，我的说法比这个标题更加微妙，我也曾在其他场合提起过。不过此刻，我还是要向那些与我有同感的人解释一下我的观点。

我认为一个正常人在适龄范围内进行性生活是一种健康并且美好的行为。除此之外，有的人可能还会观看其他人发生性行为的场景。我指的并不一定是色情电影，在一些普通电影中，我们也能看到两个优雅的人在一起亲昵的温存镜头。在能够自我克制的范围内，这也是一种令人愉悦的经历。但还有一些人本身是性压抑者，却会因为某些对于他人性经历的描述（如在阿姆斯特丹看见两人做爱）而感到兴奋不已。在我看来，这最后一种情形就处于“倒错”心理的边缘（当然，不包括那些只能从别人的性经历中得到满足感的性障碍患者）。

我认为在足球方面也存在类似的情况。踢足球是件好事，只可惜我从小就是个公认的“乌龙球高手”，因此从来没能参加过重要比赛。但是，即使是技术欠佳的人也可以在小花园里略施拳脚，毕竟这是一项有益于健康的运动。至于观看其他十一个技术比你强的球员在场上拼杀，那自然也是一件令人兴奋的事情。比如我就经常会在观看球赛的时候获得身临其境的满足感。然而，一些具有“倒错”心理的人明明没有观看某场球赛，却会因终日沉迷于报纸上的球赛评论而引发心肌梗死。我认为这种情形就处于“倒错”心理的边缘（当然，那些只能从别人的踢球经历中得到满足感的残疾人士除外）。

有的人可能会反驳我说同样的情形也会发生在热衷于戏剧、歌剧或音乐会的人身上。难道我会把那些迷恋帕瓦罗蒂、加斯曼 (2) 以及意大利爱乐乐团的歌迷影迷都看成是有心理问题的患者吗？我的回答是：从某种程度上的确算是——如果这些所谓的爱好者从没有唱过歌，从没有演奏过一种乐器，也从没有参与过当地业余剧团的演出。我并不是说要像马克思描述的理想社会那样，人人都是猎手、渔夫等等。但我认为，一个人——哪怕他只吹奏过奥卡利那埙——也更有资格去欣赏波里尼 (3) 的演奏；一个人只有尝试过一边刮胡子或浇花，一边哼唱“普罗旺斯的大海和灵魂”（或《埃莉诺·里格比》 (4) ）时，才有资格去赞赏某位著名歌唱家的超凡才华。而一个从来没有弹奏过《山间顽童》的人就不太适合欣赏钢琴家的精彩演奏。人们应该在生活中尝试歌唱、演奏、朗诵，之后才能更好地欣赏比我们更为出色的艺术家的演出。

如果说有人从来不去看歌剧演出，但却成天把关于帕瓦罗蒂的评论挂在嘴边（尽管这样的人很少见），那么在我眼里，他就是个“倒错”心理患者。

对于我来说，以上这些都是浅显易懂的道理。但是对于那些宁愿把大量时间花费在讨论足球评论上，却不愿意在星期天抽出一点点时间和自己的孩子（或借别人的孩子）一起踢踢球的人来说，却很难接受这个观点。也许吧，或许我才是所谓的“倒错”心理患者。好了，就让这个问题告一段落吧，我倒是想尽快再去一趟丹麦呢。

一九九四年

---

(1) 又称性心理变态或性癖好异常。用来指称对某些物体或情况会产生性渴望，而那些物体或情况并不属于社会规范下的性渴望及性活动模式。

(2) Vittorio Gassman（1922—2000），意大利戏剧、电影演员、导演。

(3) Maurizio Pollini（1942— ），意大利古典钢琴演奏家。

(4) *Eleanor Rigby*，披头士乐队演唱的一首歌曲。

爱德里克[(1)]，还是爱中庸

最近，那部关于侦探德里克的电视剧获得了相当高的收视率。从常规的文艺批评角度来看，我们似乎找不出任何理由来解释这位叫德里克的侦探何以如此大受欢迎。事实上，作为这部电视剧的主角，他目光浑浊，带着一脸与生俱来的鳏夫般的苦笑，穿着老土，总是戴着一条难看至极的领带。不光是他，连他的同事也都是这副德行；室内陈设让阿雅佐内[(2)]不忍卒睹，而外景也都是巴伐利亚最乏善可陈的（按理说，巴伐利亚如此美丽，导演应该向观众展示更为精彩的画面才对）。

那么，该剧走红的唯一原因或许只能归结为独特的警匪情节以及德里克与众不同的推理思维了。然而，与过去的警匪侦探片相比，这部片子的相当一部分情节都是《神探科伦坡》的翻版，因此只能算是新瓶装老酒，观众一眼就能看出谁是坏蛋及其犯罪过程，欣赏该剧的唯一乐趣就在于看看这位侦探是如何凭着蛛丝马迹让罪犯俯首认罪的。

与德里克相比，科伦坡探长的穿着更为糟糕，这是一个无畏地行走在加利福尼亚上流权贵社会里的角色。对于那些社会名流来说，他只是个一文不名的小人物（而他也希望这些人如此看待自己）。在他们眼里，科伦坡这个来自偏远地区的移民根本无法进入他们构筑的铜墙铁壁，也无法应对他们的趾高气扬。然而，神探科伦坡却总能凭着机警细致的心理战术将他们逼进死角，然后从袖子里掏出一张王牌（通常是“不明来源的收入”），恰恰是利用那些名流的傲慢让他们陷入万劫不复之地。于是，观众欣赏着一场场小矮人与泥足巨人之间的较量，并带着满足感安然入睡，因为从这些情节中，观众看到这个和他们一样平凡而诚实的小探长为他们出了一口恶气，让那些可恶的衣冠楚楚的权贵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然而德里克探长却并非如此。几乎所有与他打交道的人都比他更加卑微，穿着也更加不修边幅，他们时常心神不定，诚惶诚恐，就如同每一个遵纪守法的德国人一般。片子中的罪犯也像是打上了烙印，明显得甚至连助手哈里（看到哈里这样的警察，我总想不通巴伐利亚警察局为何不在招募警员时对应征者进行一个基本的智力测试）也能判断出来，只要给上他们一棍子，就会立马跪地求饶。然而，这样一部片子却备受观众青睐。对此，我们不必嗤之以鼻，事实上，我们一集也没有落下。

最近刚刚出版了一本名为《电视剧之爱》的作品（新艾里出版社），其中皮埃路易·帕索、奥玛尔·卡拉布雷塞、弗朗切斯科·马尔夏尼等人探讨了如何让电视剧（如《美丽》《双峰》以及《侦探德里克》）走红的技巧。马尔夏尼恰好就《侦探德里克》一剧写了一篇三十多页的评论。我没有逐字逐句地阅读，但这篇分析确实能够回答我刚才提出的一些问题。

这部电视剧的情节毫无离奇之处，其中讲述的所有案例都可以在报纸专栏中读到，是有可能发生在我们或我们的亲友身上的事件；因此，整部片子中既没有高大全的英雄形象，也没有特别反面的典型。所谓正义的保卫者和破坏者都只是由于不同的爱好、对正义的渴望、个人复仇心理、错误以及常见的心理脆弱而分处不同的阵营。案件发生的地点不能太具标志性——以免被人认出，同时却也必须是所有人熟悉的环境。虽然我没有特别留意，但随着电视剧剧情的发展，我们会发现几乎所有人物都开着最新款的汽车，如此一来，观众总能感觉到一种与现实环境十分贴近的氛围（德里克侦探可决不会像神探科伦坡那样开着一辆破旧的老爷车）。

另外，侦探德里克之所以能发现真相，并不是因为他有着魔鬼般超凡的智慧，而是因为他对于自己的谈话者总是保持敏感的态度，他从不完全怀疑某人，重视他们的焦虑心理——这与怀疑一切的科伦坡简直有着天壤之别。当然，在案件的末尾，无论是科伦坡还是德里克都会因为毁掉了罪犯的生活而感到遗憾，然而原因却不尽相同：科伦坡感到遗憾是因为在一场尔虞我诈的斗争之后，那个与自己根本不是一路人的对手已经几乎成为了自己的朋友；而德里克之所以感到痛苦则是因为他自始至终都把罪犯看成自己的亲人，一直都很怜惜他们。

综合整本评论的观点，卡拉布雷塞总结说德里克是一个介乎于现实与想象中的人物形象，因为他让整个剧情显得十分合乎情理，能够唤起观众的认同感。“这是中庸的胜利，这种‘不偏不倚’的方式并非平庸，反而体现出一种价值。”

如此一来，我们便能理解这部片子为何大获成功了。这是每一部电视剧的精华所在，只有那些展示比平庸的观众还要平庸的人物时，他们才是真实并且受观众喜爱的。

一九九五年

(1) *Derrick* ，德国公共电视台制作的电视剧《侦探德里克》中的主人公，该剧一度是德国收视率最高的电视剧。

(2) Aiazzone，意大利著名家具公司。

八卦曾是严肃的

前几个星期，在乌尔比诺召开了一场符号学界的夏季例行座谈会，此次会议的主题是“八卦闲谈”。记者本尼阿米诺·普拉齐多也在七月二十三日（星期日）的《共和国报》上报道了相关消息，并提到了一些观点，我待会儿也要就此谈谈自己的想法。会议期间，与会者就伊莎贝拉·佩齐尼、玛利亚·庇亚·波扎托和詹保罗·卡普雷蒂尼的报告进行了讨论，并聆听了保罗·法布里、西里·内尔高以及其他同行的演说。他们的发言让我感触良多。尽管我记不起来谁具体讲了些什么，但此次研讨会最大的成果就在于给人带来了一些新的理念，而这些理念的源头都来自于怀疑。

会议期间，大家谈到了一类特别的电视节目——“电视聊天节目”，在这些节目中，总是会有一些嘉宾向观众讲述自己的私生活。我们不妨回顾一下，当年的传统“八卦”式聊天总是在僻静的村庄、传达室或是小酒馆里进行，那（曾）是一种提高社会凝聚力的纽带。事实上，人们从来不会聊起那些过着幸福生活的健康快乐的人；相反，能让人们喋喋不休的话题总是他人的某个缺点、错误或者不幸。如此一来，闲聊者便会以某种方式参与到八卦对象的不幸生活中去（闲聊不仅会让人产生蔑视感，也会激发同情心）。不过，这样一种情形只有在八卦对象不在场（否则，那就是一种冒犯）且并不知道自己已成为别人的谈资（或者为了保留些许颜面，假装不知情）时才会发生。于是，这就给了闲聊者一种权力感（“我们知道一切，而你却以为我们一无所知”），他们坚信自己知晓一些所谓的秘密，并且乐于将这些秘密与其他人分享。然而，只要八卦对象表现出察觉了一切，那么一场争吵通常在所难免（“你这个该死的长舌妇，我就知道你会四处张扬说……”）。争吵一旦发生，流言蜚语就变成了公开话题。八卦对象在引发争吵的同时也就证实了那些八卦新闻，哪怕它们实际上只是以讹传讹的谎言。在此之后，也就不存在任何值得继续闲聊的谈资了。

然而，在电视聊天节目中，人们从来都不会背着某人说三道四，一方面是因为可能遭到起诉，另一方面也因为只有当受害者自我炒作，自述内心经历时，这类节目才显得尤为动人心弦。在这样的情境下，八卦对象是最先知道关于自己八卦新闻的人，而所有观众对此也非常清楚。

节目中的主角不会成为任何风言风语的受害者，也不会有人在节目播出的第二天津津乐道于“你听说某某被人戴绿帽子了吗？”等诸如此类的话题。这种情况下，任何秘密都不复存在。另外，人们也不会对这些八卦对象产生鄙视感（因为他们至少有勇气承认一切）或同情心（因为他们通过讲述个人经历，获得了在公众面前露脸的大好机会）。

传统八卦方式的妙处在于，只要八卦对象不撕破脸面大吵大闹，相关的闲言碎语就能无休止地进行下去。一个长舌妇可以就他人的奸情嚼好几年舌根。然而，如果是在电视上曝光的八卦对象，一旦他在公众面前坦言一切，就不再值得继续追问。事实上，下一期电视节目又会找到一个新的主角，让他开始自我表白。如此一来，每天都会有一个不同的八卦话题，这些话题一旦公开，也就不再具有生命力，同时，之前的流言蜚语也就不攻自破了。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是电视扼杀了八卦——尽管它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普拉齐多在谈到布莱克默 (1) 的观点时提到神话也产生于人类的八卦闲聊，因为人们可以由此赋予神灵人格，同情他们的悲惨命运，或痛斥他们的性格缺陷（值得注意的是，一些一神教是不允许对神灵说长道短的，议论神灵是一种不忠诚的渎神行为）。

我却认为，神话既然是公开的故事，人们就不会产生知晓某种秘密的错觉。或许那些悲剧诗人在创作文艺作品时是把观众置于一种第一次听到某个秘密的心理状态之下，从而让每个身处人头攒动的剧场里的观众都异常惊讶及荣耀地感觉到独享某个秘密的兴奋。我不敢对此妄加解释，但这种现象应该归结为戏剧的“陶冶”效应。然而，我们难道应该认为电视八卦——尽管这不算是一种真正的八卦闲聊——真的与神话的产生是同一回事吗？我不敢苟同。神话描述的对象是高人一等的神灵，通过对他们的描述，最终告诉人们神灵其实有许多与人类相似的地方。然而电视八卦节目中的对象却是与我们相同的普通人，在一番讨论之后，得出的结论却是我们应把那人看成神灵。我不能排除某些低能的观众会混淆这两者之间的根本区别。但我认为，如果拿维纳斯背叛伏尔甘而红杏出墙的传奇故事 (2) 与最新播出的八卦对象的新闻相比，就二者的生命力而言，前者会世代流传，而后者恐怕仅仅是昙花一现吧。

一九九五年

---

(1) Richard Palmer Blackmur（1904—1965），美国文学批评家、诗人。

(2)　天神宙斯本把维纳斯许配给老实的火神兼铁神伏尔甘，但维纳斯一心只爱战神，最终红杏出墙，并生下了私生子爱神厄洛斯。可怜的伏尔甘不敢招惹强大的情敌，又气愤难当，只得终日在地下打铁，其怒火终于喷发出来，形成了壮观的火山。

拉杆箱究竟为何失衡

我们时常抱怨国内的东西令人失望。也许正是这种出于本能的自我诽谤心理，我们才会觉得外国的月亮比较圆。有时，事实的确如此，但在许多时候，“无能”却更像是整个人类的共同特点。正如笛卡儿所说，无论种族、国籍和社会地位，“愚蠢”这一特性都均匀地分布在所有人身上。几年前，商家开始生产一种专为飞机乘客设计的、带轮子和背部拉杆的旅行箱。这种旅行箱十分轻便，而且不用托运，登机以后，你会发现它的形状正好符合座位上方的行李架的规格。后来，人们发现这种行李箱也很适合火车旅行。因此，这是一项不错的发明。因为我不得不经常出差，所以立刻买了一只。

然而不久我就发现了一个令人头痛的问题。这类行李箱是平行六面体，由六个长方形面构成，相对的两个面形状相同——正如所有的行李箱一样——两个正面较宽，而另外四个侧面则窄得多。用于拖拽的手柄及两只轮子都安装在较窄的垂直面上。因此，如果把箱子装满，并在其底部或顶部放置较重的物品（如大量书籍或手提电脑），那么当你拉起箱子（尤其是跑着赶飞机或火车时），箱子就会失去平衡，倒向一侧。于是，你不得不把它扶正，再次开始奔跑，而箱子又会再次倾倒。最后，你只能慢慢地向前走，时刻注意保持箱子的平衡，这样一来，就免不了要误飞机或火车。我要强调指出，任何品牌的此类行李箱都会发生类似的情况。

（由于我不是这方面的专家，）很长时间以来，我都认为问题出在我身上，是我没有合理地放置物品。然而几个月前，我终于发现市面上出现了一种新型行李箱。这种箱子的手柄和轮子都安装在箱体较宽的那个面，而不是较窄的那个面上。奇迹发生了！无论你怎么往箱子里塞东西，箱子都不会东倒西歪，你再也不会因此而错过火车（或飞机）了。

真是一个看上去很难解决，实际却相当简单的改变。我迫不及待地把原来的旧箱子扔到一边，买了一只新行李箱（当然了，价格也比原来那只高）。但我还是忍不住问了商家一句：“为什么全世界那么多家专业生产行李箱的厂家、设计公司（及那些顶尖的工程师、设计师）花了足足两三年时间才意识到这个问题，难道他们一开始没有想到吗？”商家伸长了胳膊，摆出一副不置可否的模样，正如我现在能对你们摆出的

姿势一样。唯一的解释就是人类的进化是漫长的过程，在达到完美状态以前，总要经历若干被称为“尝试”和“犯错”的过渡时期。然而，要让顾客花两三年时间来承担设计师的错误，我认为正是这一点助长了人类普遍的愚昧性。

再举个例子。在世界上任何地方，只要是稍有档次的宾馆都会在卫生间的洗手池旁摆放一系列小瓶子。这些瓶子的外形都一模一样，里面分别装有洗发水、沐浴露、润肤乳和其他用途神秘的乳霜；除了这些小瓶子，还有许多看上去一样的小盒子，分别装有小香皂、擦鞋油以及浴帽等物品。所有这些瓶瓶罐罐上都明显标有宾馆的名字或产品的商标，可其内容却只用很小的字表示，有的甚至还写在侧面。想象一下，当你们摘下眼镜，脱得精光，甚至已经被淋得湿透时，手忙脚乱地想要找到正确的瓶子时的场景；再说，那些住在高档宾馆里的宾客通常都不是年轻小伙子，而是上了年纪，免不了有些老花眼的中年人，这样的情形下，他们怎么可能分辨出哪个瓶子里装的是洗发水、润肤乳，而哪只盒子里装的又是擦鞋油和浴帽呢？

在这件事情上，没有任何借口可言。这些物品已经在宾馆中使用了许多年，我敢说即使是设计师本人也曾有过把洗脚液当成洗发水倒在头顶上的经历。然而这可悲的做法为何还一直沿用至今呢？的确令人费解。

另外，我们还注意到除了洗发水和沐浴露，几乎其他所有液体都是毫无用处的。然而，洗手池边却没有提供我们经常无法避免落在家里的两件物品（除了日本和中国的宾馆）——梳子和牙刷（中国宾馆提供的是一次性塑料制品，虽然这会花些成本，但一定低于一瓶多余的润肤乳的价格）。

愚蠢是普遍存在的，这一点无法改变。但有一件事让我觉得十分好奇，那些负责此类事务的愚蠢员工每月究竟能拿到多少薪水呢？

一九九六年

雪茄：一种标志

如今，美国社会上上下下都投身于一场规模浩大的禁烟战斗，然而雪茄却在这样的氛围中悄然成为一种时尚。前两天，我甚至还在一份礼品目录中发现了好几十种特别提供给哈瓦那雪茄烟吸食者的小物件，从特殊规格的雪茄烟缸到五花八门的雪茄套，以及其他中看不中用的小玩意儿应有尽有——它们恰恰被认为是上档次的礼品。

所有社会现象背后都有其存在的理由，其中有一些现象（尤其是潮流化的现象）则应该被解读成某种明显的标志性讯息，因为在这些现象中，人们往往通过某种行为来表达特殊的意图——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的行为就具有象征性。

如果我们否定这些行为中的象征意义，那我们就只能从功能的角度来理解这些行为，但这显然是行不通的。也许大家会说雪茄的流行无非表明了许多人仍然保留吸烟的欲望，这么说当然不无道理，但却无法说明为什么我们的社会对待雪茄吸食者要比对待普通吸烟者宽容得多。吸烟者总是聚集在公共场所外的人行道上，形成一个个临时的团体（只要你走出大门，掏出香烟盒，马上就会有另一名吸烟者突然出现在你面前，一边露出同道者的微笑，一边为你递上打火机），而其他人则对他们冷眼旁观，甚至不屑一顾；然而说到底，他们并不会给周围人带来多大麻烦（尽管在某些州，人们正讨论是否应该禁止白天在街道上吸烟）。相比之下，雪茄吸食者的境遇就要好得多了，当他们在聚会上或是在晚餐结束时，至少是在他们认为合适的场合掏出一支雪茄时，没有人会认为这是一种不礼貌的行为。更有甚者，只有在有人掏出雪茄以后，那些普通吸烟者才敢确认在场无人反对，从而尾随其后吸一根烟。这种现象该如何解释呢？显然，（如某些人那样）说雪茄对健康伤害较小并不是一个充分的理由。因为尽管吸食者不会把雪茄烟吸入肺部，但却无法避免他人被动吸烟，甚至会对环境造成更严重的污染。那么原因到底何在呢？

以下是一种我认为能够让人信服的解释。禁烟之战是以保卫健康的名义打响（并由政府机构继续推进）的。从这个意义上说，香烟就成了死亡的象征。然而关于吸烟的争论首先流传于上层社会。如此一来，人们不会在高级酒店里吸烟，只会在低档餐馆里吞云吐雾。大学教授、银

行家等高收入人群不再吸烟（至少在公共场合），而黑人、底层社会的妇女、老人以及小混混则依旧照吸不误。

久而久之，这种现象就演变成了一种社会差异。香烟成了穷人，至少是少数人群的物品。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香烟取代嚼烟的年代。人们放弃嚼烟并非因为它对身体有害，而是因为它已经成为那些臭气熏天、唾沫横飞的老头儿的专属物品。你曾见过某位身着燕尾服的绅士在斯卡拉剧院门口大嚼烟叶吗？没有吧，原因就在于此。

与香烟相比，雪茄并不带有任何无产阶级的色彩（除非吸食者是那些浑身长满脓疮的托斯卡纳老头儿）。雪茄是昂贵的，吸食者需要有充裕的时间和闲适的心境。看到雪茄，我们眼前总会浮现出大亨或权贵的形象。如果有人喜得贵子，人们会赠送雪茄以表庆贺。有的人可能白要一根香烟，却不敢白拿一根雪茄。如果有人问你讨一根香烟，你可能会不假思索地给他一根，甚至还会因为自己有另外一包而把手头这包送给对方，但这样的行为并不会体现出你是多么慷慨或多么富有。然而，如果有人从自己的雪茄套里抽出四根价值不菲的雪茄送给你，那么这种慷慨之举绝不亚于从前的贵族从手指上取下一枚镶嵌着祖母绿的戒指大方地馈赠他人。

正因为如此，上层人士才会对雪茄情有独钟。这是一种有别于贫穷烟民廉价死亡的，带有“贵族式自杀色彩”的损害健康的方式。于是，我们的社会容忍并最终接受了它。

对了，我差点儿忘了提到一种在美国极为普遍，所有人都习以为常的现象。大家知道在这场艰苦卓绝的反烟斗争中，在以严格和清洁著称的美国（其卫生部率先决定在香烟包装盒上印上令人反胃的“吸烟有害健康”和“吸烟导致死亡”的标志）发生了什么样的怪事吗？香烟居然是在药店里出售的。

一九九六年

为何举行反儿童色情犯罪大游行——一个不可忽视的信号

我在上星期的专栏稿中曾说过每一种社会行为都应合理解读，那些带有明显信号的行为尤其如此。前一阵流行的家居服风潮就是一个例子：倘若一个人穿着家居服出门，其目的显然不是为了御寒这么简单，而是为了向他人表明某种特殊的意图。同样，恐怖事件曾是人们在“铅年代”里长期谈论的焦点，最近又因为发生在法国的那几桩谋杀案而再度成为热点话题，在这样的氛围中，如果有人在某场所安放炸弹，他绝不是为了杀害几个可怜的过路人，而是为了向某些特定的人物发出警告。尽管这种以人血为墨汁来传达信息的方式令我们无法忍受，但的确起到了某种沟通作用。所幸的是，还有一些并不血腥的行为也能够传达某种信息（人们希望表达某种意见），或显示出某种征兆（人们在使用某种方式表达某种观点的同时，还反映出了一些其他问题）。

两个星期前，有人在热那亚举行了一场反儿童色情犯罪大游行。此前，比利时也发生过类似事件。该事件究竟意味着什么呢？显然，任何一个正常人都会认为儿童色情是一种丑恶现象，这一点毫无疑问。当然，这只是当代人的观点，而在古希腊时期，该行为在某种程度上被认为是合法的，不过这是另外一回事了。尽管在某些社会形态中，食人肉不仅是被允许的，甚至还受到鼓励，但当今文明却要惩治这样的行为。这一点，我想大家都没有异议。

那么，针对一种遭到千夫所指的罪行举行一场声势浩大的民众游行究竟有何意义呢？换句话说，我们有必要为反对谋杀、抢劫、弑母、弑婴等罪行游行示威吗？显然，这颇有些奇怪，因为在通常情况下，只有当某个少数群体的权利不被大多数人承认和接受时，人们才会为争取该权利而举行各种运动，如争取退休金游行、反失业游行等等。之所以举行这些运动，是因为游行者认为这些权利通常会因为大众过于宽容而遭到践踏。

比利时那次游行的目的主要是谴责政府没有承担起相应的责任，在监管方面办事不力。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那次示威活动还是有一定价值的。可据我所知，我们意大利政府一直都明确表示要严惩儿童色情犯罪，（除了那些无法控制的八卦新闻，）谁也不能污蔑我国的政治家支

持该行为，在这样的政治氛围下，在意大利举行一场反儿童色情犯罪的游行究竟意义何在呢？

也许有人会说，这是一场万众一心声援受害者父母的示威活动。的确，这一点我们有目共睹，而且这也是一种十分值得赞赏的精神。可如果其意义仅限于此，我们该为多少其他丑恶行为来动员全社会发起各种各样的示威活动啊：反抢劫、反毒品、反剥削——总之是那些早已成为众矢之的的丑恶现象。

这场运动显示出了某种很有趣的征兆，我想这样来诠释它。如今，那些伟大的意识形态理念已经坍塌了（人们不再为了某场即将到来的革命或某次非正义的战争而举行示威），但整个社会却感到了一种团结一心的需要。人们要以某些斗争为契机联合起来，找到一种并肩作战之感，从而成为社会生活中的主角。因此，每当发生一件触动公众敏感神经的事件，整个社会群体就会抓住这个机会开始发表意见，并在该过程中重新回到那种众志成城的状态。与以往的政治运动不同，人们在如今这些游行活动中已经超越了意识形态和宗教的界限，为了一个共同的道德理想而团结在一起。

由此看来，一方面，这些公共的游行示威活动表明大多数人在政治生活遭到空前毒害的今天感到了一种希望与他人团结一心的迫切需要。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场反儿童色情犯罪的运动发出了这样一种信号：“别再为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纠缠不清了，赶快为我们伟大的共同目标而齐心协力，努力奋斗吧。”另一方面，该游行也表明在这个本已人心涣散的社会中，民众感到了一种集体表达公众意愿的需要，但他们关注的并非有关于阶级、阶层、宗教方面的事件，而是早该在全社会范围取得共识的问题。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该游行是在一时冲动之下，出于一种模糊的情感而举行的一场运动，表面看来的确无足轻重，但事实上，它却传达了民众希望在某些已取得共识的问题上集体发表看法的愿望。对于这样一种信号，政客们真应该好好反思一番啊。

一九九六年

城市心理小议

前不久，我刚从德累斯顿 [1] 回来。这座城市原本有足够的理由为其自身的不幸而哭泣。它曾是萨克森王国的首都，更曾被赫尔德 [2] 誉为“北方的佛罗伦萨”。然而，这片弥漫着浪漫主义气息的土地却在德国投降的三个月前，遭到了人类战争史上最为野蛮的轰炸袭击。德累斯顿就这样不明不白地被夷为平地：人们早已料到苏联红军即将到达，整个国家也已屈膝投降——包括英美盟军也是如此描述这座城市的遭遇，多少年来，他们的忏悔之情从未间断。

德累斯顿没有忘却那段惨痛的历史，但它却为自己举办了一场没有啼哭、没有眼泪、甚至没有怨恨的葬礼。过去的历史已心照不宣，他们会骄傲地向游客展示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翻修一新的教堂以及令人叹为观止的美术馆。他们还会自豪地告诉游客，在二〇〇六年，也就是建城八百周年之际，整个城市的面貌都将焕然一新，那些在战后匆匆修建的糟糕建筑将统统拆除，取而代之的则会是一派十八世纪的古典风貌，就好似贝洛托 [3] 在画卷中所忠实描绘的那般令人心旷神怡（尽管贝洛托不似他的叔父卡纳莱托 [4] 那样敏感于细节，却也算是十分纯粹的现实主义画家，正是由于他的功劳，人们才能够再次欣赏到华沙的古城风貌）。

在德累斯顿，人们不会问你他们的城市是否美丽，相反，他们会向你肯定这一点。这让我想到两种不同类型的城市：自信的城市与不自信的城市。关于那些自信的城市，我只能想出不多的几个，而在那些不太自信的城市中，却不乏一些国家的首都。

在那些自信的城市中，市民从来不会问外地游客对于自己城市的看法，有的甚至还极其狂妄地卖弄关于自己城市的神话（“巴黎，光明之城”，“罗马如此壮丽”，“纽约，纽约”），却从不在意你是否认同。言下之意就是你必须接受，否则你将十分难堪。除此之外，还有另外一些颇为自得的城市，如伦敦、米兰和阿姆斯特丹——尽管这些城市的宾馆都会主动为游客提供旅游景点图，但却不会过多地谈及自身，同时对于游客的看法也相当漠然。另外，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市民也对自己的城市格外自信，他们或许会在深夜时分质疑自己的阿根廷国籍，却绝不会对自己所处的城市产生任何怀疑。事实上，他们十分坚信只要说上一

句“亲爱的布宜诺斯艾利斯”就能让你对它一见钟情。

在意大利，一座对自身不甚自信的城市会在公众面前把自己定义为“拥有高贵气质的城市”。显然，在我们几百年的历史中，除了那些近几十年才建立的城市之外，绝大多数城市都有其古老的渊源，只是那些不太自信的城市认为有必要强调这一点。通常来说（在全世界都是如此），当你刚刚到达一座城市时，欢迎者的一句“您觉得我们的城市怎么样”就已让这种不自信心理暴露无遗。

我曾经在某些极其变态的城市的机场里接受过记者访问。其中，头一个问题就是：“您是第一次造访我们的城市吗？您如何看待这座城市？”我告诉他们，我才刚刚到达，谈不上有任何想法，于是他们会继续追问道：“那么您之前对这里有何印象，有何期待呢？”其实，他们心知肚明，只要你不是故意挑衅，那么一定会很有礼貌地回答说对这座风光迷人，同时又不乏冲突（如果你足够诚实）的城市早有耳闻。直到此刻，记者才会稍稍安静下来。但只要你待在那里，他们的问题就会无休无止地提下去。

然而在有些城市中，人们会对这种出于礼貌的回答表示反感。他们会争先恐后地告诉你，那座城市中存在着多么巨大的矛盾和多少无法解决的悲剧性问题。如果你不对他们的抱怨表示附和，他们就会勃然大怒。有时，在一个以效率和美丽著称的城市中，也会有人问你一些难以回答的问题。此时，你会发现在这座繁华之城的背后隐藏迷失自我的危机。

还有一些城市，他们再次找到了自信心。比如那不勒斯的市民就曾经对自己的城市爱恨交加，一方面，他们怀揣着一种痛苦的自豪感，而另一方面，他们又对毁谤自己的城市乐此不疲。然而最近，我的一位朋友却有了一次与众不同的经历：当他在那不勒斯乘出租车去机场，途中遭遇塞车时，他忧心忡忡地向司机抱怨有可能要迟到，但那位司机却自豪地（不是痛苦的自豪）告诉他现在那不勒斯的交通状况非常不错，所以用不着担心。那位朋友说，那是他生平第一次听到出租车司机赞扬自己城市的交通系统。

另外，还有一些原本相当自信的城市却开始对自身感到越来越多的不满。大家要小心了，当有人问你对他们的城市有何看法时，你一定要表示出足够的热情，但同时也要仔细观察四周，找到一个这座城市何以令人感到不适的理由。

(1) Dresden，德国城市。

(2) Johann Gottfried Herder（1744—1803），德国哲学家、思想家、评论家。他在德国十八世纪的“狂飙突进运动”中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

(3) Bernardo Bellotto（1720—1780），意大利风景画家。一七四七年后居住于德累斯顿，曾在萨克森王国担任宫廷画师，创作了十四幅包括德累斯顿风景图在内的写实景观画作。

(4) Antonio Canaletto（1697—1768），意大利风景画家，贝洛托的叔父、老师。

小议民风之败坏

如今，真相已经大白了：那张展示身着内衣的戴安娜王妃骑在她的军官情人身上，用枕头打闹的照片是伪造的。说实话，一份英国晚报会通过类似的独家新闻自娱自乐，是十分正常的现象；为了获取这样的独家新闻，不拘泥于细节，甚至不惜成为骗局的受害者，这也不值得大惊小怪；至于英国读者会疯狂地热衷于王室的花边新闻，这更是一个自古就有的传统民俗。

尽管普通的桃色新闻已经能够引起关注，但也少不了某些放荡细节的点缀。仅仅知道人物A与人物B发生奸情，显然是不够的，最好还能把他们如何穿着高跟靴和猎豹皮互相抽打的情景描述一番。假如其中某一方是总理，而另一方是主教，则这条信息就不再是简单的八卦消息，而成了重要的新闻报道。

然而，面对这样一种不可逆转、日趋败坏的民风，我却感到十分忧虑。通过《太阳报》的描述，读者流着口水读到并看到了戴安娜穿着内衣、骑坐（该词并非调侃，而是专业的马术术语）在她英俊的军官情人身上（或是相反的姿势）、用枕头相互攻击的情形。

这一点不禁令人挠头。人们的罪恶感去了哪里？那种刻意营造出的，掺杂少许暴力色彩的唯美情色品味又去了哪里？——这种品味曾赋予萨德侯爵的格言一种血腥的魅力，却不以性虐待而告终，而是像本世纪初那些疯狂的享乐者那样把香槟酒倒在舞女的鞋子里一饮而尽，或将它喷洒在（裸露的！）乳房上，然后再一滴一滴地吮吸。那些令人不安的两性人、致命的处子、无情的美女、搔首弄姿的女郎、卧铺车厢里的妓女、肉欲、死亡，还有恶魔，这些东西都去了哪里？

我所说的民风败坏并不在于戴安娜与她的情人在缠绵高潮之时的行为——即使他们做出了如疯狂的辅祭者偷喝圣器室里酒浆那样大逆不道之事，也不会激怒圣路易吉·贡萨加 (1) ——而在于居然有两百万英国读者会花钱去打听这些八卦消息。

在此，我倒想问问那些曾经有过出轨行为的正常的男女读者，当你们和某位称得上是情人的朋友建立了某种亲密的关系，你们会在激情达到巅峰之时把拇指顶在鼻尖或蒙上眼睛玩捉迷藏的游戏吗？至于枕头大

战，难道你们从来不曾在适当的时机，在某个开心的时刻与你们的孩子在学校里、营地上、青年旅馆里及宗教退省期间做类似的游戏吗？你们会仅仅为了玩猜拳游戏、夺旗游戏、抽彩游戏、拼字游戏或躲在一起（一起！）为芭比娃娃换衣服而寻找一个情人吗？

当你们找到一个情人（尤其是王室情人），难道只是为了看看她穿着内衣的样子？就算是一个方济各会的三级修士也不会做出类似的事情！民众为了打听到类似于“某个人物带着情人去某座山间小屋里幽会，只为一睹她身穿内衣的芳容（事实上，只要去一趟公共游泳池，就能一览无余）”的八卦消息而议论纷纷，这样做值得吗？

有人会说，八卦的作用就在于此，在于知道他们俩（关于他们的情爱已经谈得太多了）最终并没有发生关系，而只是进行了一场面对面的运动——或许他们在童年时代就没见过羽毛枕头，也没有骑过摇摆木马，于是只能在经历过多年的磨难之后才实现心底里那个极为私密而甜美的梦想。这个解释看起来的确合情合理，那么这些英国读者为何不像规矩的意大利读者那样买一本家庭杂志，观赏普罗迪在亚得里亚海滩上朝太太弗拉维亚喷水的场景呢？

不，不，这些英国读者宁愿去购买《太阳报》，先欣赏两个如亚瑟王的骑士一般相互交缠着的人物，然后陷入求雌狂症所带来的痛苦之中。这个民族曾拥有一个亨利八世国王，他每个季节都要更换妻子，并让刽子手来执行离婚手续；还有一位深爱着“黑夫人”（或许是个黑男子）的著名诗人 (2) ，他讲述了一位“浪子的历程”，并激发了法国人的 vice anglais (3) ；这个民族曾赞赏过吸食鸦片者，曾钟爱过奥兰多 (4) 的双性同体，曾看过某猎场守护人在树林里与某女士交媾，曾将布卢姆斯伯里的同性恋区奉为文化典范，还拥有一名勇敢地拿妇科名词比喻自己爱情的王子；如今，这个民族难道要为两只出现在不合适场所的蓬松枕头而兴奋不已吗？这真是帝国的衰亡啊！

一九九六年

---

(1) San Luigi Gonzaga（1568—1591），意大利天主教圣人。

(2) 指威廉· 莎士比亚，他曾发表过一系列献给情人“黑夫人”的十四行诗。

(3) 法文，英式恶癖 。

(4) Orlando，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 伍尔夫（Virginia Woolf，1882—1941）的小说《奥兰多》中的双性人物。

星期天去做弥撒……

最近两周以来，有关“三K党”仪式、渎神性交行为及各种形式的撒旦主义等内容充斥许多报纸的版面。当我们再次听到有人唱起民谣“星期天去做弥撒，崇拜者将我环绕……”时，一定会认为歌中唱的是所谓的“黑弥撒”。人们之所以会觉得这是一种新近产生的现象，只不过是因为最近报刊界对此比较关注而已（或许是因为这些邪教组织的成员不惜一切代价引起大众注意，希望成为报纸上的头条新闻）。事实上，大家都清楚，在过去的好几百年里，一直都不乏参与巫魔夜会及观看活人祭祀的无知民众和知识分子。不错，的确有许多无辜妇女只因为采集草药就被当成女巫判处火刑，但生活中确实存在着不少撒旦的崇拜者，这也是不争的事实。

人们为什么要去参加这种通常与性有关的撒旦的仪式呢？因为从对他人的羞辱之中获得快感是人类出于本能的心理偏好。但我们的社会和天主教会却总是（从小开始）教育我们不能放纵这种嗜好。因此，找到一个能够宽容甚至是纵容这种行为的神灵，比如撒旦——他不但允许，甚至还鼓励我们做违禁之事——就意味着只要签署一份约定，就能够调和内心的两种欲望：把自己交付给一个超人性的神灵，一方面得到他的庇护，另一方面又可以随心所欲，为所欲为。另外，当人们独自做某些事情时，不免感到良心不安，若是在某些仪式上做，内心则会轻松许多。再说了，即使人们按照上帝的教导循规蹈矩，也不一定能守望到来世的奖赏，然而，只要遵循撒旦的意图，人们对于今生的愿望通常就立刻能够得到满足。

按理说，在宗教信仰一度淡漠的今天，不断扩张的自我纵容主义已经允许人们自由进行撒旦仪式中的几乎所有行为，可撒旦仪式为何还能呈现出繁荣的态势呢？因为正如切斯特顿 (1) 的名言：“当人们不再信仰上帝时，并不意味着他们什么也不相信，反而意味着他们相信一切。”事实上，我们一方面看到法律正在尽力阻止所谓的巫师和预言家大批量发展，但在另一方面，也必须承认当今的人们有一种强烈的回归宗教的渴望。这种渴望相当强烈，但却有许多不同的实现渠道，因此并不一定与天主教会提供的渠道相吻合，有人在东方宗教中寻求神圣的灵魂，有人献身于对地球母亲的崇拜，还有人则致力于巫术或撒旦主义。

很长时间以来，电视和电影就一直在不断教导人们如何崇拜魔鬼。这些节目中所展示的暴力行为导致了一系列后果，尽管正常人不一定会受到这些节目的驱使，但心志不坚定或心理不成熟的人则一定会受其影响，产生暴力倾向。过去的世界曾经充满血腥和暴力，但我们对此只是有所耳闻，却没有亲眼见过。那些否定主义者甚至还能一口咬定，在犹太人集中营中丧生的六百万受害者从来就不曾存在过。在我们这一代人眼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死去的六十万人已然是一个巨大的数目。而我们每天晚上都能看到萨拉热窝的嶙峋尸骨。除了真正的尸体之外，我们还能在那类被称作“splatter film” (2) 的恐怖电影中看到许多脑浆迸溅，肠穿肚烂的场景。对于一些人来说，这些因素足以让他们去参加某个与鲜血有关的宗教仪式了，否则他们就会患上精神疾病。另外，有许多宗教派别在致力于实现最大享乐的同时，在另一方面又会最终走上集体自杀的绝路——这一点也并非自相矛盾，要知道，在疯狂追求快感的表面下，常常隐藏着寻死的冲动。

还有其他的原因吗？我们已经说过，几百年来，人们一直认为巫术能够提供一条掌控自然的“捷径”。在正常渠道下，人们要历经许多磨难才能拓展事业，获取财富及征服爱人的芳心，但巫术却能让人们只通过一杯有魔力的液体、一块点金石或一个从神灯嘴里走出来的神仙就能获得想要的一切。至于撒旦及其追随者，他们宣扬的也是同样的信条：只要与魔鬼签约，一切便唾手可得。相比之下，现代媒体社会又在向我们重复怎样的许诺呢？——只要通过电话参与一个高收视率的电视节目，就可在一瞬间变得如内奥米·坎贝尔一般富有而美丽了。

一九九六年

---

(1) Gilbert Keith Chesterton（1874—1936），英国作家、文学评论家。

(2) 英文，凶杀影片 。

拍名人照片，有必要吗

如今，专门给作家、哲学家、记者等名人拍照成了一种时髦的职业。任何人，哪怕只写过几本烹饪手册，也会在每个星期收到不同摄影师的邀请，他们个个都自称想到了一项宏伟的计划——制作一部当代作家相册。以往，要拥有一张出自达·芬奇或委拉斯开兹之手的画像，得花费不少金钱。现在可好，只要你有闲工夫，便可一文不花，就让人给你拍照。

我们见识过不少出色的肖像画，如《戴手套的男人》，但我们关心画中的男子究竟是谁吗？我们在意“蒙娜丽莎”究竟是谁吗？不，他们只是人物形象。即使那位女子从来不曾真实存在，达·芬奇的这幅肖像依然是空前绝后的佳作。

在摄影史上，的确出现过一些上乘的肖像作品。但在那些照片中，即使摄影师拍摄的不是家喻户晓的X先生，而是怀揣着同样的激情，给邻居拍了张照片，那么那张肖像照也一样会神采奕奕。我们难道真的相信照片能展示出人物的灵魂吗？有时的确可以，但在许多情况下，照片上展示出的却是我们早已了解的人物形象。比如，在所有的爱因斯坦肖像照上（除了伸出舌头的那张——对于知道他的人来说，还挺有趣），我们看到的都是一个土里土气、留着与年龄不太相称的长胡子、对巴贝拉红酒 (1) 情有独钟的教授。如果我们抛开他的相对论，仅仅看着这些照片，你还会有激情去收藏这个人开过的汽车吗？

有一些肖像照看似“真实”，但只有当你见到主人公本人时，才会明白它们是多么具有欺骗性。以前，我只看过毕加索为斯特拉文斯基绘制的肖像画，在画中，这位美籍俄罗斯作曲家显得高大伟岸。后来，朋友在威尼斯的某条街道上介绍我们认识，直到亲眼面对这位身材矮小的先生时，我方才体会到作为肖像画家的毕加索是多么伟大——当然了，我仍然认为这位先生是作曲领域中的巨人。

在许多由伊诺弟出版社出版的书籍中，吉洛·多尔弗莱斯都出现在一幅精美绝伦的肖像照中，照片半明半暗，人物轮廓简约而高贵。然而，这幅肖像是否能体现出他那毋庸置疑的学术天赋呢？非常有限。图片上的人物既像正在思考存在问题的亚里士多德，又像密谋给路易十四

的兄弟戴上铁面具的富凯，也颇似正在研究最后一条定理的费马，甚至还有点像约瑟夫·罗特 (2) 小说里的那位拉德茨基上校（最后一个回答才是正确答案）。

我们真的需要名人肖像吗？许多教科书里都印有盖尤斯·马略 (3) 的肖像——他的眉毛上方长着一个几乎病态的大肉瘤，这幅肖像能说明什么呢？仅仅为了说明这就是他比不上那个毫无情趣的奥古斯都大帝的原因吗？

我手头恰好有一本古老的名人肖像照目录，其中的照片价格不菲。演员的照片就不谈了，因为他们的真实形象早已印入我们的脑海。唯一让我感到震惊的是一张莎拉·贝因哈特 (4) 大笑的照片（啊，多么迷人呀）。显然，我为这个女人感到痴迷不已。可即使她不是莎拉·贝因哈特，而只是某位富商的妻子，我难道就不会有同感了吗？

照片上身穿制服的皮埃尔·洛蒂 (5) 看上去就像卡罗琳·因韦尔尼齐奥 (6) 的丈夫——一位军队面包房的负责人。面对托马斯·曼的肖像照，我不知道其中的人物究竟更像是一位银行家，还是汉堡某进出口公司的代表。肖像照上的李斯特的确有着四四方方的轮廓，可看着照片上的他，我更期待他能如巴赫那样谱写出动人的曲子（至于巴赫的肖像，则像是一个懒汉）。穆哈那张名为《自由》的侧身照相当有名，但他看上去却好似一位比耶拉 (7) 的希腊语教授。与幼女合照的巴斯德貌似皮亚琴察地区某银行的雇员。皮卡比阿 (8) 看上去像是马斯卡尼 (9) 的学生。照片上的扎赫尔－马佐赫 (10) ——史上最恐怖的人物——与年轻时的毛里齐奥·费拉里斯 (11) 有点相似，这个人物的一切都很可疑，唯一确定的一点就是他是个受虐狂（除非说一个爱好在诽谤者的唾沫星子下写作的人还算不上变态）。照片上与爱妻和三个孩子在一起的托洛茨基 (12) 好似圣彼得堡地籍登记办公室的主任。德雷福斯则活脱脱是个退休大校。照片中的左拉好似费迪南多·阿多那托 (13) 的祖父。雨果则像个自费撰稿人。福楼拜像是女性用品仓储商城的经理。弗朗西斯·雅姆 (14) 则与诺瓦拉地区戴小帽的神父有几分相似。德彪西好似萨卢佐 (15) 的保险公司职员。雷塞布 (16) 仿佛是沃盖拉 (17) 的床垫推销员。马尔罗 (18) 则活像四十岁时的库恰 (19) 。

唯一一张能说明问题的是秀兰·邓波儿七岁时的一张照片，因为这张照片与她七岁时的其他肖像照的确是太像了。

(1) Barbera，一种产自意大利阿斯蒂地区的红酒。

(2) Joseph Roth（1894—1939），奥地利作家，著有小说《拉德茨基进行曲》。

(3) Gaius Marius（前157—前86），古罗马统帅、执政官。

(4) Sarah Bernhardt（1844—1923），法国戏剧女演员。

(5) Pierre Loti（1850—1923），法国小说家。

(6) Carolina Invernizio（1851—1916），意大利女性通俗小说家。

(7) Biella，意大利皮埃蒙特地区的小镇。

(8) Francis Picabia（1879—1953），法国未来主义画家。

(9) Pietro Mascagni（1863—1945），意大利作曲家。

(10) Leopold von Sacher-Masoch（1836—1895），奥地利作家，有些作品中描写性受虐狂。

(11) Maurizio Ferraris（1956— ），意大利哲学家。

(12) Leon Trotsky（1879—1940），俄国政治家、革命家。

(13) Ferdinando Adornato（1954— ），意大利右派政治家。

(14) Francis Jammes（1868—1938），法国诗人。

(15) Saluzzo，意大利皮埃蒙特地区的小镇。

(16) Ferdinand de Lesseps（1805—1894），法国外交官，苏伊士运河的创建者。

(17) Voghera，意大利伦巴第地区的小镇。

(18) André Malraux（1901—1976），法国作家。

(19) Enrico Cuccia（1907—2000），意大利银行家。

一场成功的海难

前两天，有人问我《泰坦尼克号》为何会成为一部备受追捧的电影，以及为何那些小姑娘会宣称自己把这部片子看了至少三十遍。我迅速想到了以下原因。首先，这是一部典型的海难片。自荷马时代开始，海难就被认为是夺走人类生命的灾难性事件。它体现了我们人类与大自然之间的关系，体现了人类作为造物的脆弱，以及大海令人畏惧的能量。另外，《泰坦尼克号》以较慢的速度实时展现了海难发生的过程，这一点也增加了观众的“痛感”。

其次，该片反映了人类科技的不完备。事实上，真实发生在本世纪初的“泰坦尼克号”悲剧对上世纪人类的乌托邦梦想构成了沉重的一击。该片所表现出的理念似乎特地迎合了人们在这个千年结束，新时代即将来临之际的心理状态。因此，它不仅展现出人们对于死亡的恐惧，也表现了人们对于科技的不信任。

第三，该片采取了所谓“大都会”式的表现手法，描写了各种各样来来往往的人物。然而本片在该模式基础上略作变化。表面看来，“泰坦尼克号”这艘远洋游轮是一座结构复杂、装修奢侈的大酒店。在观看电影以前，观众都期待着在其中看到形形色色的人物：准备离婚的夫妇，携款潜逃的银行雇员，蜜月旅行的小两口，风度翩翩却垂头丧气的赌场老千，千里迢迢寻找失散多年的儿子的老年夫妇等等——所有这些人的故事将相互交织，直到最后，骗子为新婚的小两口作出牺牲，狡猾的银行雇员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而即将离婚的夫妇则会突然意识到彼此之间爱意有多么浓厚。

然而，把观众的这种心理揣摩得一清二楚的卡梅隆 (1) 却只把焦点集中到其中一个故事上，让其他角色都成为背景人物——在把这两个青年男女的故事放大的同时，赋予整个事件一种宇宙层面上的恢宏感。不仅如此，他还十分大胆地安排主角死去，让可恶的富人得到救赎，而把老年人的生死置之度外。这样的情节设置给观众带来了一种愉悦的惊喜，使他们在此类老掉牙的灾难片中获得了享受，感到耳目一新。

利用同样的技巧，导演还让片中的“灰姑娘”有了全新的命运安排。故事的女主角是个被宠坏的富家千金，她无法忍受那位和“英俊”沾不上

边的王子，于是她抛开了水晶鞋，却偶遇“小飞侠”，在爱情的力量下，她如所有人一样放弃了财富。对于观众来说，这一招也十分奏效。片头部分亦是可圈可点。对于人们纷纷追逐所谓海底宝藏和黄金的描写虽然不长，但也为整部片子增添了不少光彩。

最后，我们再来看看两位男女主角。鉴于该片的大部分影迷是小姑娘，作为性感男星的典范，迪卡普里奥 (2) 的加盟自然是功劳不小。但女主角的作用（在这部电影中）也不可小觑。该片女主角的形象略胖，时常冒汗，妆面稍显沉重，性格上也有些神经质。我们不仅不喜欢她在汽车后座上与男主角翻云覆雨（至少我很不喜欢，相信不少男性观众也有同感），也不希望某个闷热的日子里在电影院里看见她坐在自己身边大嚼爆米花。

事实上，凯特·温斯莱特 (3) 与坐在影院里观看《泰坦尼克号》的女观众颇为相似。这些“麦当劳女孩”永远不可能拥有莎朗·斯通般的外貌，而只可能拥有温斯莱特的身材——莫妮卡·莱温斯基 (4) 便可算是典型代表——事实上，我们都不明白为什么克林顿会栽在这么一个浑身赘肉、幼稚可笑的小妮子身上。这些姑娘每天都在镜子前徘徊，不知道如何才能拥有莎朗·斯通的骄人身姿；可是，在看过《泰坦尼克号》之后，她们却相信只要保持现状，同样也能赢得迪卡普里奥（或克林顿）的青睐。话说至此，大家或许明白为什么这些姑娘要把这部影片看上至少三十遍了——因为她们可以实现三十次类似的梦想。或许当女主演凯特还是个拿着汉堡包狼吞虎咽的小女孩时，这部影片就已注定会获得成功。

差一点儿忘了，这部片子的制作技术也十分精良，这一点不容忽视。但作为一部成功的电影，优良的制作技术只能算一个必要非充分条件而已。

一九九八年

---

(1) James Cameron（1954— ），美国导演，曾执导《泰坦尼克号》。

(2) Leonardo DiCaprio（1974— ），美国演员，饰演《泰坦尼克号》的男主角。

(3) Kate Winslet（1975— ），美国演员，饰演《泰坦尼克号》的女主角。

(4) Monica Lewinsky（1973— ），原美国白宫实习生、一九九七年克林顿性丑闻案的女主角。

克林顿上过哪所教堂

关于所谓的“性丑闻”，能说的都已经说过了。在所有相关文章中，最为独特的是我在互联网上发现的一篇评论。该文章就保拉·琼斯 (1) 刚刚做完鼻子整形手术的消息评论说：“她以后该如何开啤酒瓶呢？”——这是一个看似不着边际，实则一语中的的问题，因为它揭露了整个事件中最为畸形的一面。

然而，我对该事件始终心存疑惑，既然没有人问我，那么我不妨自己说出来好了。我认为让整桩事件沸沸扬扬的原因并不在于一位美国总统遭遇了桃色事件，也不在于这些事件破坏了总统先生的成熟形象，如今，许多传记作家纷纷爆料那些最著名的科学家、作家及艺术家在卧室里其实都如同禽兽一般，有人甚至每周都把自己的儿子鸡奸一次；然而，在公众面前，他们却依然是衣冠楚楚的统计学家、精力充沛的物理学家或神采奕奕的低音提琴演奏家。

我也并不为总统说谎而感到羞耻。政治本身就是一种靠说谎生存的职业，说谎是政客的义务；相反，如果他们把自己的所想所为都一五一十地告诉所有人，那他们早就被开除出局了。在必要情况下，他们还必须向本国公民撒谎。大家不妨回忆一下加富尔 (2) 当年遭遇的情形：当都灵人审问他为何要把卡斯蒂利奥内伯爵夫人送到巴黎时，难道他能召开一场媒体发布会，把他的打算向所有人公开吗？别犯糊涂了。

真正让我感到惊愕的是总统先生的一番言论。他对大家说，他认为口交不属于性行为（而且听他的口气，我们也必须认同他的观点）。这么说来，一个修女和一个主教完全可以随意进行这种行为，且绝对不破坏任何一方的贞洁了。当然，我们不奢望一个美国的新教徒会与欧洲的天主教徒一样接受（或曾经接受）“十诫”教育。事实上，神父会在第七诫中告诉我们，淫亵行为是不存在形式差别的——也就是说，不管是让人接触你的阴茎，还是去强暴玛丽亚·葛莱蒂 (3) ，都要被罚下地狱，至多只是层数不同而已。然而，作为一个获得过博士学位的人，总统先生居然从未听说过“半处女”——即那些认为自己没有进行过阴道性行为，便声称是处女的浪荡女子——的说法，这一点却着实让人感到不安。

同样令人感到不安的是整个美国都仅仅限于批判克林顿在诡辩。我

翻开字典，找到了这样的解释——“诡辩：一种微妙的理由，表面上有所根据，但在实质上却站不住脚；诡辩法”。如此说来，克林顿的行为根本就算不上是诡辩，因为他连表面上的依据也没有。如果这番言论出自其他人，恐怕只有傻子才会接受他的狡辩。至于所谓的“诡辩法”就更不用提了，那是一种十分复杂，令人难以辩驳的推理过程。我希望大家把真相看清楚：总统先生找到了一个理由为自己辩解，并希望全国人民都相信这个理由，而全国人民虽然都清楚地知道总统先生的言论根本算不上是个理由，却仍然把它当做一个理由来煞有介事地加以讨论。

我不想说更多反动言论。但一位负责任的十九世纪的神父一定会说，这就是新教改革所倡导的“自由理解圣经”所带来的恶果。自从撇开了那个动辄训诫教徒祸从口出的教皇，人们早已习惯自由地理解和诠释信仰和道德。从“政治正确”的角度来看，任何一种观点都应该得到同等的尊重。可是，我看似乎没有一个天主教徒敢作出这样的解读：“《圣经》里从来没有明确禁止在华盛顿特区进行口交。”

最后，我在为美国公民这些不可理喻的行为而感到羞耻的同时，想到我们国家也不乏政客通过诡辩为自己开脱，说罪不在自己，而在揭发他们的法官，说法不责众等等。然而大家要注意了：我们可是堂堂的天主教徒，是反对宗教改革的啊。

一九九八年

---

(1) Paula Jones（1966— ），美国前阿肯色州政府雇员，于一九九四年五月控告克林顿（时任阿肯色州州长）曾于九十年代初对其进行过性骚扰行为（要求其为自己进行口交），该控告直接导致了莫妮卡·莱温斯基与克林顿的性丑闻案的爆发。

(2) Conte di Cavour（1810—1861），意大利王国首任首相。

(3) Maria Goretti（1890—1902），意大利天主教徒。一九〇二年七月五日，她因拒绝青年亚历山大的非礼要求而遭到杀害。

隐私权教育

如今，“privacy”成了一个时髦的名词——它的原意是指“秘密、隐私”，但后来经常被用于描述“保守隐私的权利”。虽然这是一种不规范用法，但这个技术层面上的含义已经被大众广泛地接受和使用。今天，“隐私权”成为了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因为在这样一个信息时代里，任何人的一举一动都有可能被监控，无论你是在划信用卡购买蔬菜沙拉或色情杂志，还是在用银行借记卡支付高速公路的过桥过路费，一切都可能被记录在案。不仅如此，当你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某个程序时，也必须提供一些个人信息，这些信息看起来似乎无关紧要，但却往往迫于各种形式的压力被无端公开。正是这些原因催生了相关的法律，其目的就是要保障个人隐私权，即保护公民有权不让媒体将自己的私人信息（包括疾病、性爱好及保险箱密码等）公之于众。

然而奇怪的是，这场轰轰烈烈的隐私权保卫战却似乎是在一个无人喝彩的世界中展开的。以前，但凡是个正常人就一定会对自己的私人生活守口如瓶，害怕遭到旁人的议论。为了让自己的不幸免遭他人非议，貌合神离的夫妇会默默承受各自的痛苦，身患恶疾的病人会千方百计掩盖病情，谁也不会在工作单位里提及自己的薪水，总之，人人都奉行着“家丑不可外扬（有时连好事也不能声张）”的原则。

那时，只有一种人会张扬那些平常人不愿公开的话题——权贵阶层。可怜的君主要在宫廷招待会上当着众亲贵的面完成那件每天早晨普通人都更乐意自己完成的事情。有的时候，亲贵还要过目君主婚礼上的具体花销；如果国王有个情人，那简直就是国家大事。在近代，权贵会通过展示某些物品来体现自己的高贵身份，如一艘长五十米的游艇，一块劳力士手表，一顶皮制礼帽或是一条皮草毛领等等。

随着“展示型社会”的到来，情况似乎调了个头。亿万富翁穿着休闲，不再乘坐航空公司的头等舱，而改驾私人直升机旅行；如果家财万贯，他们则会把财产都谨慎地藏在加勒比海的某个小岛上。当然了，媒体对他们穷追猛打，时常会热情洋溢地出现在某家餐厅里来个突然袭击，窃听他们的激情电话，或使尽浑身解数要爆料某名人与某位实习生之间不可告人的秘密。然而这些有权有势的人恨透了媒体，对他们能躲则躲。相反，倒是那些“假权贵”、渴望出名的平庸之辈，以及成天通知

摄影记者说自己将在某家餐厅与某位人物会面的二流女演员对媒体显得颇为热情。于是，我们看到了硬币的另一面，即那些为自己的平庸而感到万分痛苦的人。

如今的普通人都不重视所谓的隐私权。被戴绿帽子的男人会跑到电视台，当着数百万观众的面与出轨的伴侣大吵一架；身患顽疾的病人会举着牌子在人群中为其他不幸的同伴维护权利；他们刻意使用手机，巴不得自己的秘密被旁人听见，好让所有人都知道有一个情人称自己为“小可爱”，或是在日落以前要兑现一张巨额票据等等；甚至连“悔过主义”都成了一种炫耀自己放弃保守秘密的方式。

尽管隐私权保护部门正在努力确保公民的个人资料只会被合理收集，而不会被无理公开，公众却不放弃任何机会向猫猫狗狗诉说自己的私人生活。他们会填写大量保证书，然而其中的信息却得不到任何保护；他们会要求被告知某种产品的最新消息，哪怕对这种产品根本不感兴趣；他们会填写大量问卷；会寻找各种机会参与公开调查，表示在某个夜晚，他们更爱看言情片，而不是政治辩论（或相反的情况）等等；他们还热衷于在被采访者身后疯狂地挥舞双手，以确凿地证明当晚自己曾出现在镜头之中……另外，过去，服装的用途在于遮蔽身体的形态（优美的身姿只能让亲密的人看到），而如今的服装却要刻意露出肚脐、臀部曲线、多毛胸部上的项链、凸起的阴囊、乳头，就差没有暴露阴蒂了。

因此，相关部门（许多国家的政府都在全力保护隐私权）的工作重点并不在于向那些注重隐私权的人士（在所有公民中，他们只是很小的一个部分）提供保障，而在于教育那些自愿放弃它的人，让他们懂得去珍惜这种相当宝贵的权利——隐私权。

一九九八年

民主如何摧毁民主

几年前，汉斯·马格努斯·思岑斯伯格 (1) 写过一篇相当具有说服力的文章，其中谈论到政客（或者说达官显贵）注定琢磨不透那些以杀害他们为职业的人。职位越是显赫的人物遭到暗杀的概率（至少是其私生活遭到侵犯的危险性）就越大，因此，越是这样的人物就越需要在保镖保护下登上防弹汽车、直升机、私人喷气式飞机，越需要藏身于戒备森严的住所，在公海上度假。如此一来，那些对世界负有重大责任的人物往往对于现实世界一无所知。

当然，同样的情景也会发生在古埃及法老或是专制君主的身上，但我们想象中的民主政治家则似乎应该展现出不同的形象，扮演不同的角色。在我们看来，他们应该在大街上亲切地抚摸着儿童。然而，作为一名政要，即使是在抚摸儿童的时候，他们也被保护在一个隐形的“气泡”之中。而在这保护罩的边缘则遍布着全副武装的“打手”。我们且不讨论这些政要是否乐意去抚摸儿童或是二十来岁妙龄少女的脸庞，至少能够发觉那些大人物只能在往返于洗手间与办公室的路上，当保镖转过身去时，用短短的几秒钟来完成这些动作。相比之下，图坦卡蒙和太阳王反倒自由些，至少他们还经常有机会喘口气。

由此，我想到了几个星期前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 (2) 写的另外一篇评论。他在文中赞扬“性丑闻”是民主的积极表现。概括说来，在一个民主国家里，那些位高权重的人物不必如神灵一样被人崇拜，更不是民众议论的禁区；相反，他们可以被批评，也应该被批评，这样的人物越是声名狼藉，就意味着民众的监督越是有效。

仔细想想，这并不是一个新鲜的理论，事实上，在近代历史上，随着民众开始针对政要进行政治讽刺时，这样的理论就诞生了。在古罗马帝国（就更别提古埃及的法老王国），类似的政治讽刺是绝对禁止的；即使在骑士时代，士兵也只有在凯旋时才能获得唯一的机会发泄性地口出狂言。然而，这与当今严厉而持续的舆论批评、毫不留情的漫画讽刺、日复一日的抨击，以及对其缺陷的残酷揭露完全是两回事。在古代，这些方法往往是对抗敌人的武器（比如罗马教廷与宗教改革势力之间那场疯狂的漫画讽刺战），而不是监控上司或主人的正常手段。

后来，出现了最初的政治漫画雏形，接下来是十八世纪的英国漫画，法国大革命时期不同革命派别之间的相互抨击，直到上个世纪，政治漫画才获得最终的胜利。我之所以将它称为“政治漫画”而不是“讽刺画”，是因为后者更像是对权力的调侃，而前者却涵盖了一切将政治权力置于日常监控下的形式。这种揭露通常都带有恶意，其对象往往是病痛和缺陷、过度瘦削的身材、不光彩的家事、不文明的行为举止等等。不仅如此，这种监控越来越无孔不入，甚至渗透到精神及物质上极其私密的方面。

常人对此或许不以为然。但如果你每天都听到（或看到）其他人对你身体上的缺陷或你的某个荒谬之举指手画脚，说你性无能，说你是个小偷等等，你都会感到一种伤害。无论这些议论是事实还是恶意中伤，无论你的意志多么坚定，你都将无法容忍。于是，你会怎样做呢？你会让自己躲藏在忠诚于你的那个小圈子里，这个小圈子里的人会安慰你，让你别去理会可恶的造谣者，同时再次向你表示他们对你的忠诚及爱戴。自然而然地，你会认为这个忠诚的圈子构成了你政治生命的心理依靠，同时把重要的职位交给这个圈子里的人，从而形成一个极为坚固的互助圈。

一个圈子就这样闭合了。一方面，舆论要通过诽谤来对你进行监控，而另一方面，为了应对这些诽谤，你不得不在自己的周围构筑起一个看不见的堡垒，让各种监控都遥不可及。

一九九八年

---

(1) Hans Magnus Enzensberger（1929— ），德国诗人、作家。

(2) Mario Vargas Llosa（1936— ），秘鲁－西班牙作家、诗人。

隐私权与监外服刑

如果问一个正常人“将一把利器插入他人的腹部，该行为是否合法”，他一定会给予否定的回答，因为无论是法律还是《十诫》中的第六条都不允许该行为发生。然而，倘若我们说明这个将利器插入他人腹部的人是手术室里的外科医生，那么一个正常人一定会对此举作另一种评判。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尽管这看起来是世界上最浅显不过的道理，但却仍然有人无法理解。

对于那些在监外服刑，却依然不知悔改的犯人，有人建议在他们身上安装一个电子仪器，以监视他们的行踪。但该建议却立刻遭到了某些人在道德层面上的反对，在他们看来，此举是对个人隐私权的侵犯。然而，在这种情况下，究竟是什么人的隐私权遭到了侵犯呢？是像我一样清白无辜的公民（他们当然不愿意被他人监视）吗？显然不是，他们是囚犯，是全社会公认的必须放弃隐私权及人身自由的一类人。按照常理，他们本应该蹲在牢房里，不但要在邻监舍囚犯的眼皮底下上厕所，就连晚上睡觉时也不能关灯。

因此，假如法律允许这样的囚犯在自己家里服刑，那么就意味着他们除了要在脚踝上佩戴一只在逃跑情况下会发出警报声的电子玩意儿，至少可以在不被人监视的情况下大小便。从这一点上看，他的隐私权不仅没有被剥夺，反而还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保护。这些道理连小孩子也能明白，可是不仅报刊界在胡搅蛮缠，居然还有人以所谓的“隐私权”为理由提出反对——可见这些人真是不懂得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的道理。

不过，说到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我倒想邀请读者从另一个角度思考。假如政府出于缓解监狱拥挤状况的考虑而安排一些囚犯在监外服刑，那么毫无疑问，我们要考虑的是该制度是否可行——假如那些罪犯一获得自由就旧病复发，跑去刺杀某金器匠人，那么政府就必须提出其他解决之道。总之，在这种情况下，公众一定会认为监外服刑是针对囚犯的一种优待政策，不是吗？

在此，不妨想象一下，假如我不幸遭到牢狱之灾，在几个月的监禁生活（在别人的眼皮底下大小便，以及开着灯睡觉）之后，终于获得监外服刑权时，会发生什么样的状况。我想，我一定会十分高兴（当然，为了获得这项优待，我也一定会将一大笔钱财支付给某位有名望的律

师）。在我的家里，有藏书丰富的图书室、装满美食的冰箱、安放着跑步机的大露台、三个可供我观看人来人往的小阳台、电视机、聆听甚至演奏音乐的必要设备、电脑等等。当他人打扰到我时，我可以跑到书房里躲清净或坐在舒适的长沙发上一边与家人聊天，一边品尝美味的加冰马提尼酒。当然，我不能喝太多，以免在刑满之前长得太胖。不过无论如何，这样的监外服刑生活还是颇为舒心的。

问题在于有许多家庭生活不尽如人意的人也会被判处在监外服刑。他们很可能住在一个长宽各为四米的小房间里，窗外只有一个小院；可能四个人挤在同一张床上睡觉；可能不知如何才能躲开令人生厌的丈母娘，还有她煮的难以下咽的菜汤（要知道，监外服刑人员是没有收入的）——与这菜汤相比，监狱里的饭菜简直就是出自埃斯科菲耶 (1) 之手的美味佳肴。这些被判处监外服刑的人之所以会犯罪，很可能只是想赚点小钱，以逃避自己的悍妻或恶夫，逃避扇自己耳光的吸毒子女，逃避那些在家门口朝自己扔粪便以示羞辱的邻居，或逃离那个屋顶漏雨、墙体渗水、饱受地下铁噪声困扰及恶臭污染、还时常遭到老鼠及蟑螂光顾的家。

我们就那么肯定对于这类人群来说，在监外服刑是一种恩惠吗？我们能确定他们不会更愿意待在监牢里服刑吗？我们就能肯定这样的人不会冒着各种危险（甚至是再次犯罪的危险）再次逃离自己的家，盼望早日回到监狱里吗？

按照某种学院派的说法，当今的媒体手段让世界的距离越来越近，让我们终于可以感受到曾经一无所知的其他民族的痛苦，了解到科索沃人民、波斯尼亚人民、阿尔巴尼亚人民甚至是塞尔维亚人民的种种苦难——尽管传统的教育告诉我们那些人都是宇宙的渣滓。于是，我们会为受苦受难的民众慷慨解囊，因为内心的歉疚（包括一种群体性的良知）会让我们无法安心地享用桌上的大餐及四个车轮上的美好假期。然而，一旦出现这种类似于“监外服刑”之类的好听的说法，我们便无法真正感受到我们身边的人的痛苦所在了。

一九九九年

---

(1) Auguste Escoffier（1846—1935），法国著名厨师、作家。

有谁貌似杰拉尔·菲利普 [1]

詹弗兰科·马洛尼为伊诺弟出版社收集并出版了一系列罗兰·巴特的文章。此前，这些作品从未译成意大利语出版。所有文章都可圈可点，阅读起来也绝非浪费时间。当然了，其中一些作品的价值也的确有限，正因为如此，巴特才没有把它们收录到其他更为重要的作品集中去。比如，有一篇极为精彩的分析法国疯狂脱衣秀的文章，我曾在一九五三年的《精神》杂志上读到过。然而，巴特很可能认为这篇文章过于冗长且有些重复，因此没有收录到《神话》中。注意，尽管任何人都会以创作此文而自豪，但在巴特看来，它不如那篇分析雪铁龙DS系列汽车的文章来得犀利激昂。

在这本新出版的集子中，我们能读到许多颇有见地的观点（巴特也正是以独特的见解而闻名）。在《脸庞与面容》一文（发表于一九五三年）中，作者指出大街上貌似达尼埃尔·热兰 [2] 和杰拉尔·菲利普的青年越来越多。由此看来，时尚界的影响已在人们的形象体貌上刻下了烙印，而大众也出于一种懒惰心理直接在时尚人士中“挑选”自己的形象定位，并把责任推到了媒体身上。在该书的前言中，詹弗兰科·马洛尼再次谈到了这个话题，并提到如今的大街小巷充斥着许多酷似安柏拉·安乔里尼 [3] 的脸庞。继而，詹弗兰科·马洛尼又将巴特的观点作了进一步十分精彩的深化：“我们大家都认为安柏拉是当今年轻女性言谈举止的标准典型。然而事实却正好相反，恰恰是那些我们在大街上遇到的女孩子才是电视媒体所遵循的典范（然而她们对此却浑然不觉）。”

尽管该文集刚刚出版，其版本记录却是一九九八年七月，这不禁让人猜想到马洛尼交稿于一九九七年年中，并在交稿前不久就完成了那篇前言。事实上，在如今的大街上，已经看不见与安柏拉相似的脸庞了，因为她的形象早已成为媒体界的古董。然而，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一个模特究竟能走红多久，而在于民众是否的确以偶像的形象来决定自己的形象。我们姑且不谈那些昙花一现的媒体红人，来看看走红将近十年的碧姬·芭铎 [4] 吧。毫无疑问，五六十年代的街道和舞厅里到处都是相貌与碧姬·芭铎颇为相似的年轻女郎。究竟是何种原因导致了该现象的产生呢？

我认为，在此例及其他类似的现象中，有四点关键因素。首先，最

明显的一点自然是当年的女孩子都在刻意模仿碧姬的妆容和发式。其次，对于生活在某个群体中的人来说，他们的容貌特征及举止也都会与周围环境中的典范逐渐接近。正因为如此，我们才会说神学院的学生都长着一张神学院学生的脸，而在弗拉托基耶学习过的共产主义者也都带有一副弗拉托基耶派共产主义者的面相。电视屏幕及新闻报刊构成了一个类似于修道院的相对封闭的圈子。由于我们每天都与圈子里的人四目相对，因此我们的面部肌肉便会获得与圈子里其他人相似的特征。

然而，只有在找到一张合适的典范脸庞的前提下，这种双向的适应行为才会发生。假如大多数人都长着一张类似于费南代尔 (5) 的脸，就不会有那么多人去模仿碧姬·芭铎。因此，只有当大众拥有些许与X明星相似的特点之时，才能对X明星进行模仿。假如没有呢？那么X明星就根本不会成为时尚的典范。这一点说明在碧姬·芭铎走红的年代里，那些长得像弗兰切斯卡·贝尔蒂尼 (6) 或克洛代特·柯尔贝尔 (7) 的女性不会被认为是性感靓女（同样的情况也适用于那些长得像艾米里奥·基奥内 (8)，而不像杰拉尔·菲利普的男人）。

从这个意义上说，所谓的形象典范几乎就成了种族主义的挑选人。他在褒扬某一类人时势必会贬低其他人——而这些其他人在另外一个时代则很有可能占据上风。我们可以认为这是一种正弦曲线或螺旋形的达尔文进化现象——在这个过程中，进化选择并不是按照直线方向进行的。那些在今天被排除的对象很有可能成为耀眼的明日之星，反之亦然。如今那些长着弗兰切斯卡·贝尔蒂尼脸的女性很有可能在未来成为美女的典范，可惜这不是个立竿见影的过程，等到那时，这些女孩子也许早已变成了半老徐娘。

另外一个因素在于眼光的选择性。在五十年代，既有不少貌似碧姬·芭铎的女子，也有许多人仍然保留着与克洛代特·柯尔贝尔相似的容貌打扮。但人们的目光往往会停留在前者身上，却不会在意那些长得像克洛代特·柯尔贝尔的早熟处女（或许二十年前的情况恰好相反）。从这个角度说，那些生不逢时的男男女女就十分不幸。这听起来有些残酷，但事实确实如此。这样的现象只会发生在媒体时代。在上几个世纪里，根本不存在统一的形象典范。不同的人会出于不同的原因喜欢或讨厌蓬巴杜式发型，或卡林西亚式女用草帽——但无论是受到欢迎还是遭到排斥，都与电视及报纸上的明星形象无关。在那个时代，典范形象的确立标准更为自由，而个人对于喜好偏爱的选择也更为民主。

(1) Gérard Philipe（1922—1959），法国电影、戏剧演员。

(2) Daniel Gélin（1921—2002），法国电影演员、导演。

(3) Ambra Angiolini（1977— ），意大利女歌手、封面女郎。

(4) Brigitte Bardot（1934— ），法国女模特、影星。

(5) Fernandel（1903—1971），法国喜剧演员。

(6) Francesca Bertini（1892—1985），意大利默片女影星。

(7) Claudette Colbert（1903—1996），法裔美国女影星。

(8) Emilio Ghione（1872—1930），意大利默片影星。

飘散在宇宙间的万物

从书籍到网络超文本

德·毛罗[(1)]，你疯了！

亲爱的图里奥·德·毛罗，请允许我以同事的身份坦诚地告诉你，你是一个轻率鲁莽的冒失鬼。坎特伯雷大学的某位教授出版了一本调查报告，其中针对三十一个国家的学生的读书状况进行了调查。该调查究竟得出了什么结论呢？恕我直言，无论是你、我，还是其他人，只要计算一下全球范围内出版及销售的图书数量，并到读者比较集中的大型书店里逛上一逛（如意大利的费尔特里尼书店、巴黎的FNAC书店及德国的某些大型书店），就能得出同样的统计结果。

通过一系列统计数据，这位教授发现读者中大部分都是年轻人。也就是说，假如有七十名老年人不读书，那么不阅读的年轻人只有二十五名。由此，该教授得出结论：如今的年轻人要比他们的父辈更热衷于阅读。而你，亲爱的图里奥，你又干了些什么好事呢？你居然摆出一副自命不凡、老生常谈的架子，在十一月七日星期六的《共和国报》上畅谈了一番。当然，我不是让你像共济会“P2组织”的成员那样故弄玄虚，但我们至少应保留一种最起码的神秘感。再说，托尔夸托·阿切托[(2)]也曾教导我们，如果要在弱肉强食的“丛林世界”中生存，适当的掩饰也不算是罪过，因为“掩饰”并不意味着颠倒黑白，只是放弃坦白真相的权利。当今的年轻人果真热爱阅读吗？你大可以一个人偷着乐，至多与那些年轻人、我（如果你愿意的话）和坎特伯雷大学的艾利教授分享欣喜之情。但你绝对不该四处张扬，尤其是在报纸上大放厥词。因为一旦上了报纸，那可就是众人皆知了。你明明知道，一篇宣扬年轻人热爱阅读的文章根本无法成为当天的头条新闻，倒是你的违心之言会遭到千夫所指。

难道你从没读过那些讨论阅读之风日渐衰落的忧心忡忡的长篇大论吗？难道你从没注意过文字作品正被视觉文明所取代吗？难道你从没意识到电脑的出现已经给书籍判了死刑吗？难道你从未发觉报刊杂志中的文化副刊已经不再谈论书籍，却转而关注起众多作家的私生活了吗？难道你从没有了解过那些比你更加明智的人物的经历吗？——当他们不小心误入一家年轻人爆满的书店时，曾暗自祈求卡夫卡的不朽之作能“不幸”落入某位高中学生（及女性）的眼帘，然而他们最终会“略感安慰”地发现原来满脸粉刺的孩子只会对那类书瞟上一眼，至多记下封

面，最终也不会正经地阅读它们。

图里奥，你是个有家庭的人。你从大学中领取的薪水虽然体面，却并不丰厚，时常发表些文章一定能使你的收入更为殷实。你是否考虑过当你开始赞扬当今的年轻人热衷于阅读时，所有报刊版面都将对你紧锁大门，而你的那些曾经的追随者也将纷纷发表文章，表达他们在面对日趋严重的蒙昧主义、文学衰败、名著衰败、哲学衰败、宗教衰败等一系列问题时的痛苦情绪吗？你是否意识到那些曾经待业的企业员工会指责你与资本主义有染；那些热衷于虚拟现实的神秘主义者将把你看做敌人；另外，某些人——鉴于你如此看重所谓的统计数据——会让你数出蒙塔莱究竟写下了多少个“马”，甚至会让你数出他曾多少次如孔蒂尼一样，在写下“海马”之后又改成了“马”吗？

你是一名知识分子（不是吗），而不是政治家。人们会要求政治家去发现谁在做什么，但对于知识分子，人们则希望他能够体现一个时代的希望、爱好及一些神秘的激情。然而，当一个民族正如饥似渴地等待着有关文学与科学日渐衰败的报道时，你却在宣扬如今的年轻人甚至比以往更热爱读书——尽管他们都痴迷于摇滚乐，而把电视上播出的那些文盲之间的辩论留给了父母。假如你还想亡羊补牢，那么就应该重拾你在文章中留下的那个活口（这几乎成了你的风格）：说到底，与教授的意愿相比，当今年轻人的阅读量还是远远不够的。

在十六至十八岁的青年中，有多少人读过马塞纳 (3) 的《宇宙和谐》？又有多少人读过由丽达·斯图莱塞评注的布鲁诺的《概念的影子》（奥尔斯基出版社，一九九一年）呢？相信你与我同样希望这些长着青春痘的年轻人读过普鲁斯特，其中某些人读过平装版的穆齐尔 (4) 的书，或者说有人愿意花上一千里拉去购买一本伊壁鸠鲁的作品。可是这些孩子宁可去买一双添柏岚牌 (5) 的球鞋，也不愿买上一本他们眼中的古版书。把这些实情说出来吧！或许报刊还会让你继续发表文章的。

一九九二年

---

(1) Tullio De Mauro（1962— ），意大利语言学家，曾任教于罗马第一大学语言系。

(2) Torquato Accetto（约1590—1640），意大利哲学家、作家，著有《诚实的掩饰》。

(3) Marin Mersenne（1588—1668），法国神学家、数学家、音乐理论家。

(4) Robert Musil（1880—1942），奥地利小说家。

(5) Timberland，美国运动服装品牌。

查的书与读的书

不久前的一天，我拿着遥控器漫无目的地搜寻电视节目，无意中找到了一个充斥着广告、公告及节目预告的频道。我隐约记得那是四频道或五频道，但实在无法肯定（这一点充分说明与报纸读者相比，电视观众在心理上毫不设防，因为前者通常会十分清楚地知道某言论来自于哪份报纸）。当时，屏幕上正在播出一则鼓吹光盘奇迹的广告，宣扬那些防水光盘所包含的内容相当于一部百科全书。不仅如此，它还具有声光效果，并可以随时实现超级链接。我对这方面有一定的了解，于是便心不在焉地继续听着这个我还算熟悉的话题。然而，听着听着，我居然听到了自己的名字：这则广告说我曾断言光盘最终必将取代传统书籍。

任何人——只要不是偏执狂——都不可能奢望自己的所有文字都被人阅读，但他至少可以期望别人不会南辕北辙地误解自己，尤其是当别人私自把自己的言论当成“论据”时。事实上，我曾无数次地表示光盘永远“不”可能取代书本。

图书分为两种，一种用来查阅，另一种用来品读。头一种（最典型的代表就是电话黄页，除此之外，字典和百科全书也属于此列）往往占据家中不少地方。它们价格昂贵，使用起来也相当费劲。这类书完全可以被多媒体光盘取代，如此一来，我们能在家中或图书馆等公共场所里腾出不少空间来存放用来品读的书籍（从但丁的《神曲》到最新的侦探小说都属于这一类）。

这些用来品读的书是任何电子玩意儿都无法取代的。它们自诞生以来就是为了让人们可以随意地拿在手里，躺在床上读，坐在船上读，在没有电源插头的地方读，以及在所有电池都耗尽的时候读。它们可以被随意地划上横线，折角，插入书签；它们可以在你昏昏欲睡之际被信手丢弃在地板上，搁在胸脯或膝盖上。它们可以方便地插入口袋，可以根据我们不同的阅读强度及频率拥有各异的外形，并会提醒我们还没读过它（如果它们太新或还未被切边）。阅读书本的时候，我们可以随意改变头部的姿势，不用紧张地盯着看似“友好”，却常常造成颈椎劳损的电脑屏幕。如果你不信，可以尝试着在电脑上阅读《神曲》，只要坚持一小时，就一定会明白我这番话的含义。

用来品读的书属于一种永不过时的科技奇迹。同类发明还有轮子、

刀、勺子、锤子、锅和自行车。刀子发明得很早，而自行车则发明得较迟。然而，无论设计师如何努力，作出怎样细微的修改，刀的精髓部分却始终没有改变。有许多机器取代了锤子，然而在很多情况下，我们却仍然需要使用那种类似于地球上第一把锤子的工具。设计师尽可以发明出极其精妙的变挡系统，但自行车的外形却始终如一——两只轮子、一个坐垫和两只踏脚板。否则它就不再是自行车，而完全变成另外一件物品，要改叫摩托车了。

许多世纪以来，人类一直在不断进步，最初在石头上，后来又在木板、卷轴上书写，那是一项十分艰苦的劳动。因此，当人类发现可以把纸张组装起来时——尽管还是一些手写稿——他们终于露出了欣慰的微笑，并再也不愿放弃这种奇迹般的工具了。

书籍的形式是由我们的生理特点决定的。它们可以被做得很大，但主要功能毕竟是资料或是装饰；一本标准的书不应小于香烟盒，也不应大于《快报》周刊。这取决于我们的手掌。就目前来说，我们的手掌大小没有发生任何变化——这一点就连比尔·盖茨也必须同意。

的确，高科技给我们带来了许多先进的机器，让我们能够利用电脑在全世界各个图书馆进行搜索，选择我们感兴趣的文章，花上几秒钟就能在家里打印出来，并根据个人眼睛的老花程度及美学品位将它们编辑成我们喜爱的字体。另外，除了打印，那台机器还能把纸张装订起来。这样一来，人人都可以制作出个性化的书籍。可这一切能改变什么呢？或许传统的排字工、印刷厂、装订厂会逐渐消失，然而握在我们手中的，却始终是书。

一九九四年

用指腹读书

家庭藏书室并不仅仅是一个收藏图书的房间，也是可以让人随心阅读的场所。说得更明白些，我相信所有拥有一定藏书量的人，都会因为始终没有读过某些藏书而常年心怀悔恨，觉得那些图书一直在高高的书架上盯着我们，时时提醒我们不该将它们遗忘。

可能某一天，我们会偶然拿起这样一本常年被忽略的书籍开始阅读，却惊讶地发现其中的内容我们居然都已了解。针对这种许多人都经历过的奇特现象，我认为可以给出三种合理的解释。第一种解释：长期以来，我们曾多次接触过这本书——挪动一下，擦擦灰尘，甚至只是把它往旁边挤了挤，以便取出另一本书。但就是在这样的过程中，书中的若干内容却已通过我们的指腹传达到了大脑，而我们就像识别盲文字母那样凭着触觉阅读了这本书。我是CICAP [(1)] 的追随者，不相信所谓的超常现象，但我却相信这样的读书经历，这或许是因为我压根没有把它当成一种异常状况：这是一种得到日常经验证实的极为普通的现象。

第二种解释：我们并非没有读过那本书。每当我们挪动它，把表面的灰尘擦净时，我们都会瞅上一眼，看看封面上的标题，偶尔还会翻上几页。由于每一次的阅读量都十分有限，因此大部分读过的内容都能被我们吸收。第三种解释：多年以来，我们阅读了许多其他涉及相关内容的书籍，因此在无意中已经对其内容有所了解（无论它是一本聚焦众人目光的名著，还是一本观点平庸的流俗之作）。

事实上，我认为这三种解释都十分合理，并会共同发生作用。我们在阅读其他书籍的同时也会不知不觉地了解这本书的内容。或许我们仅仅是触摸了它的文字、纸张和颜料，而这本书就已经向我们讲述了一个时代、一个空间中的故事。当所有这些元素奇迹般地“聚集”在一起时，就会让我们对这本并没有正经读过的书产生一种莫名的亲切感。

如果说一间家庭藏书室还有这种功能——让我们了解那些从未读过的书本的内容，那么我们倒不必担心某本图书消失，而是要担心这样一种家庭藏书室的消失了。

一九九八年

(1) Comitato Italiano per il Controllo delle Affermazioni sul Paranormale，意大利特异现象监督委员会。

Betzeller

在许多谈论书籍的文章中，我们经常会读到一个词“best seller” [(1)]（通常被读成“betzeller”）。据我所知，这个名词诞生于美国，最初用来形容各类畅销商品，后来又变成了“畅销书”的代名词。然而我却认为，在文学界，使用该名词至少有两点不妥。首先，这是一个商业层面上的定义，与作品本身的特点并无关联，比如，《圣经》和《木偶奇遇记》绝对都算得上是畅销书（鉴于其每年的销售量都十分可观），而卡罗琳·因韦尔尼齐奥在很长一段时期里也是无可争议的畅销书作家，但这几种图书的风格显然相去甚远。其次，“best seller”一词混淆了四种不同类型的畅销书。

我更愿意称第一类为“曾经畅销的书”——指那些在某一段历史时期曾经受到广泛欢迎的作品，如《法国王室》和《汤姆叔叔的小屋》。第二类是一些文坛“常青树”，指那些几十年甚至几百年来一直在不断销售的书籍，《圣经》显然属于此列，但除此之外，《约婚夫妇》以及近代的《小王子》和《悉达多》 [(2)] 也是经久不衰的优秀作品。真正的“经典之作”并不是指那些在市中心的书店里日销售量上百的书籍，而是指在任何一家书店都能找到，并且每天都能卖出一部的好作品。

我把第三类畅销书称作“正在畅销的书籍”，指那些新近出版的大受追捧的图书——可这种“火爆”状态究竟能持续多久却尚未可知。由于这些作品的销售量令人垂涎三尺，于是作家、编辑和书商便会以此为蓝本，刻意炮制出第四类作品——“即将畅销的书籍”，即那些为了热卖而被精心包装的图书。此类书通常都是些有着固定模式的小说，要么是性、金钱加贵族生活描写的组合，要么是出现在每个章节里的对于性器官勃起过程细致入微的描绘，或者是一种精心调配的死亡与恐惧的混合物，如此等等。从古至今，这类为了商业利益而问世的作品不断出现，但偶尔也不乏一些佳作，体现了某种在我看来颇为神奇的品质——大仲马的作品可谓最典型的例子了。总之，这最后一种“即将畅销的书籍”算是对“best seller”一词的贬义诠释。

人们似乎已经忘却了但丁、阿里奥斯托 [(3)]、塔索 [(4)] 曾取得的辉煌成就，也不记得曼佐尼为了对抗盗版狂潮曾分期出版第二版《约婚夫妇》，并特地定制了插图。他没有从读者身上挣到一分钱，但这部小说

却是毋庸置疑的畅销书。在确保作品品质的同时（众所周知，他曾为此倾心尽力），他也希望这部小说能在读者中广泛流传。事实上，除了个别先锋派作家，没有人会不希望自己的作品出类拔萃，为众人传阅。然而，写一本好书与写一本每章都含有勃起描写的“即将畅销的书”却是大相径庭的两回事。

最近詹卡罗·费雷蒂的《文字市场》刚刚由试金者出版社推出面世（其中一部分一九七九年就已出版，另一部分则一直未被整理）。费雷蒂是第一个对“高质量畅销书”（如卡尔维诺的后期作品）表示关注的人。令人惊讶的是，这些成功的作品中并没有使用那些通常能讨读者欢心的元素。在新发表的文章中，费雷蒂指出好作品应该具有雅俗共赏的品质。

那我们就谈谈那些首先能满足初级读者，继而能满足高素质读者“深度挖掘”需求的作品。我们把这类作品称之为“金字形神塔 (5) 式作品”。其模式十分有效，类似于我们对于中世纪基督教或犹太教作品的注释。这些作品除了文学含义本身，还有一些需要逐步发掘的隐含意义。从这个角度上说，最近几年来的成功作品都是建立在这种阶梯模式之上的（无论是吉布森 (6) 的科幻小说还是品钦 (7) 的实验派文学）。事实上，所有“常青”的文学作品都无意识地体现了这一点。更不用说但丁这样的作家了——他是如此爱好这样的手法，甚至四处宣传自己的作品应该被如此解读。

一九九四年

---

(1) 英文，畅销书 。

(2) *Siddhartha* ，德国作家赫曼· 黑塞（Hermann Hesse，1877—1962）写于一九〇二年的作品。

(3) Ludovico Ariosto（1474—1553），意大利诗人。

(4) Torquato Tasso（1544—1595），意大利诗人。

(5) Ziggurat，古代亚述和巴比伦的多层建筑，往上逐层缩小，有梯可登，顶设神龛。

(6) William Gibson（1948— ），加拿大科幻小说家。

(7) Thomas Pynchon（1937— ），美国后现代主义作家。

何须惧怕超文本

我的一位作家朋友参加了一次以“超文本”为主题的学术会议。会后，颇有些惶恐的他与我聊了起来。超文本是一种神奇的“坏”东西，它让我们可以借助电脑，在一篇文稿中随心“畅游”。我们可以同时阅读一篇文章中的许多部分，可以在不同的段落间建立联系，画叉、画线、画圈等等。在许多领域，尤其是在查询和教学工作中，超文本都是一种十分有用的工具。然而我的这位朋友谈到的却是超文本与文学创作之间的联系。

“据说阅读的方式将发生巨大变化。每个人都可以按照自己的想法在作品中跳来跳去。一个新的艺术时代要诞生了。”显然，这位朋友很害怕自己赶不上潮流，于是我尽力打消他的顾虑。如果有一种好的超文本文件，读者的确能把《神曲》中所有以“rispuose” (1) 一词结尾的诗句（一共有十四句）都搜索出来，甚至还可以打印出这些句子，编成一首单一韵脚的儿歌。但若要平心静气地读上一遍《神曲》，那么电脑屏幕就太费眼睛了，不如传统的文字书稿来得舒适。

“可他们还告诉我如果使用超文本，读者就可以针对一部小说创造出多种结尾，每个人都可以将各自的版本打印出来……”“别担心，”我对他说，“首先，要做到这一点，并不一定要使用超文本，人们早就可以通过Basic程序进行这样的操作了。第二，读者并不希望这样做。”“为什么？”他问道。天啊，这些可恶的文人！他们唯一热衷的运动就是为了书籍的命运杞人忧天——自从楔形文字诞生之日起就是如此。“听着，”我对他说，“我这里有一本洛特曼 (2) 新近出版的名为《文化与爆炸》的书（由费特里尼出版社出版），一部新作的最新译本，首先在俄罗斯出版发行。这本书内容庞杂，没法儿用三言两语概括。但在第四章的某处，作者却提到了契诃夫那句关于‘步枪’的著名言论。”“可那不是普希金说的吗？”我的朋友质问道。我回答说我也不清楚，有的人认为是契诃夫说的，也有的人认为是普希金的言论。但既然洛特曼认为是契诃夫的观点，那我也就姑且信之了。

在这段著名的话中，契诃夫强调如果在故事的开头或剧本的第一幕描写道“墙上挂着一支步枪”，那么在剧情结束之前，这支步枪就必定要用来射击。针对这一言论，洛特曼阐述了不同的观点，他认为：“契诃

夫的模式只适合某一类特定的作品。而在如今，这类作品已经显得过于僵化了。事实上，正是那种不知道步枪是否会用于射击，即使开枪，是会夺取一条人命，还是只会浪费一发子弹的神秘感才使交织的情节更加富有吸引力。”

另外，洛特曼还在之前的文字中提到：“读者身临其境地处在由文字所营造的氛围中（比如，在特定的时刻面对着特定的画面），似乎把目光投向了如锥子般插入现在的‘过去的时空’。而对于将来，读者却身陷在一束尚未可知的可能性当中。”

“你明白了吗？”我对我的朋友说，“你认为读者会以放弃这种紧张感和揪心感为代价，去追求什么自己决定结局的权利吗？人们之所以要阅读小说，就是要享受这种命运变化带来的战栗感。如果真的由我来决定作品中人物的结局，就好比站在一家旅行社的柜台前，听到‘请问您想在哪里发现鲸鱼呢，是在萨摩亚还是在阿留申群岛？不过，只要有一张环游世界的机票，无论去哪里，价格都是一样的……’”

一部小说囊括了许多纷繁的内容，甚至还会向读者细细描述一片云彩是怎样飘过天空，一只蜥蜴又是怎样在岩石间爬来爬去的。洛特曼认为：“正是对于将来的不可知性才赋予整部作品以魅力。”这句话说得太对了。在阅读中找到重点，却又保持着模糊神秘的状态。也许，在读完整部作品之后，你会发现某个部分应该仔细阅读（甚至是多看几遍）——有的时候，你甚至还意识不到哪里是重点，此时，你就需要再读一遍，在这个过程中，你或许会对整个故事有一种全新的认识。但如果你刚开始阅读，或在读到一半时就已经对下文内容了如指掌的话，那显然就是作者的问题了。

我继续说：“你难道认为读者是因为想决定伦佐是否会与鲁齐娅 (3) 结婚而花钱买《约婚夫妇》这本书的吗？也许他们会玩上一次这样的游戏，但读小说却是另外一码事。”

“这么说我真的不用为将来担心吗？”我的朋友仍不安地问道。“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的确需要担心。但不是担心超文本，而是担心你那些糟糕的作品。——这也是另外一码事。”（按：事实上，与我交谈的这位朋友是位非常优秀的作家，他写的小说十分精彩，之所以说他的作品很“糟糕”，只不过是因为在结束这篇随笔之时，我需要寻找一只替罪羊罢了。）

(1) 古意大利文，回答，答复。

(2) Yuri Lotman（1922—1993），俄罗斯符号学家、塔图学派创始人。

(3) 意大利作家亚历山大·曼佐尼的小说《约婚夫妇》中的男女主人公。

如何甩掉**WINDOWS**

在美国，很少会有人与你谈论关于电视的问题（除非是在一场极为专业的研讨会上）。不会有任何一家刊物就“电视在当代人生活中的统治地位”而采访你，也不会有任何一家报社就此话题撰写文章表示丝毫担忧之情。电视与冰箱一样，都只是普通的家用电器。美国人认为，无论是冰箱还是电视，都应该装满各种各样不同的东西。然而，正常人只会在每天早晨打开冰箱，取出鸡蛋和咸猪肉来做早餐，而不正常的人却会夜以继日地将其敞开，大吃大喝，直到自己的体型赶上博特罗 (1) 作品中的形象——这种人只在那个大陆才能见到。

与冰箱的使用情况类似，形形色色的信息已经在美国达到了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普及和完善的程度。如今，所有人都在使用电子邮件，传统的信件已无人问津。然而，在信息学课堂上，老师却很少组织学生针对这种高度的信息普及情况展开反思性的讨论。信息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仅此而已。

在拉丁美洲，尽管信息的普及程度也相当高（但我认为其普及状况更类似于欧洲，而不是美国），人们却对信息通讯问题极为热衷。如果你到了那里，会发现人们三句话不离此话题。甚至连理科院系都会开设信息通讯课程。另外，是那些拉美人最先发明了“communicador”这一术语。该词的意思是“通讯者”，但我却弄不清楚它究竟是指进行信息通讯的人（如果是这样，那么全球就有五十亿“通讯者”），还是研究信息通讯的人，又或是比常人更擅长信息通讯的人。

这种疯狂的讨论究竟缘何而生，我不得而知。或许这是由于拉美人对于美国的信息通讯模式感到了一种无法避免的依赖，或许只是因为拉美人像对足球那样对信息也变得敏感起来（如果是那样的话，就应该说除棒球领域之外，拉美人不仅热衷于实际的信息通讯行为，也十分关注信息通讯理论）。

当然，对于信息传播的疯狂心理并不会阻碍人们提出一些相当有见地的意见。比如，在拉丁美洲，人们会（在采访、讨论中，在研讨会上，甚至在一堂讲授中国针灸技法的课程里）不断地扪心自问如何从过于丰富的资源中选取有用的信息。倘若你打如下的比方来作答，他们将

会非常满意：以前，如果某人想做一项研究，会去图书馆找到十来本相关主题的书，然后开始阅读；如今，只要轻轻一点鼠标，电脑屏幕上就会跳出一万多条索引，面对浩如烟海的资料，人们反而只能就此放弃。

前几天我曾就另外一个话题与许多人交谈，我想这个话题也会引起本专栏读者的兴趣。我常常在机场买些电脑杂志来读，因为其内容丰富，适合在飞机上翻阅。在七月号的《PC世界》（上面有丹·米勒的签名）上，我找到了八十条——我是说足足八十条——如何删除WINDOWS3.1系统中大量程序的建议。这些程序通常没有多大用处，但却占据了相当大的空间，从而大大影响了其他程序的运行速度。

在这些建议中，有一些十分简单易行，而另外一些就需要采取颇为复杂的操作，弄得不好还会引起无法挽回的程序混乱。但你只要选择采纳其中二十条建议，就的确可以使你电脑中的程序变得更为快捷。我发现WINDOWS系统不仅能够进行一些我完全不懂，也丝毫不感兴趣的操作，还能在电脑上装载无数存在于DOS系统的指令，你可以决定只保留包含在你的目录中的批处理文件（只有较专业的人士才能明白）。

大家经常不惜花费大量金钱去购买那些信息过于丰富的程序，继而再花一笔钱去购买杂志学习如何删除它们的方法（或许还要再花上一笔资金去掌握如何用最合适的方式删除）。

拥有大量信息资源本来是一件好事情。但我们要知道如何筛选，以免被它们淹没。首先，我们要学会使用信息；其次，我们要学会有节制地使用。毫无疑问，这一点将成为即将到来的新世纪中十分重要的教育问题，而“十里挑一”的艺术也将成为哲学、神学以及伦理学的重要分支学科。

一九九四年

---

(1) Fernando Botero（1932— ），哥伦比亚画家，创作的人物以丰满圆润闻名。

“苹果”与“DOS”的较量

人们对于各宗教教派之间的斗争从来都没有作过深入的反思，然而这些新兴的斗争却在不知不觉中悄然改变着当代世界。

我注意到一种现象，当今世界上的电脑用户已经分成了两大派别，一派使用苹果电脑，另一派则使用带MS-DOS操作系统的电脑。就我个人而言，我坚定地认为苹果系统是天主教文化的代表，而DOS系统代表的则是新教文化。说得具体一点，苹果系统象征着反宗教改革的天主教派，令人联想到耶稣会士的《教学计划》 (1) 。这种系统的内容是如此友好、温和、令人愉悦，指引“信徒”一步一步地走向——当然不是天国——最终的打印步骤。这是一种问答式的系统，清晰的解释及精美的图标是它的精髓所在。如此一来，所有的“信徒”都有获得“拯救”的权利。

与之相比，DOS系统象征着新教派，甚至是加尔文教派。它鼓励使用者自由地解读系统运行，采取个性化的操作以及承受个性化的麻烦，使用者必须像古文注释学家那样各自推断操作方式，简而言之，并非所有的“信徒”都能获得“救赎”。

有人会反对说自从有了WINDOWS系统之后，DOS系统已经与象征反宗教改革的苹果系统越来越接近了。的确，WINDOWS系统代表了一种类似于英国圣公会的宗教分支。与天主教类似，该教派也会举行盛大的宗教仪式，但在某种意义上，该教派又在天主教的基础上作出了许多古怪的改变，从而更接近DOS系统所代表的新教。无论如何，这种教派允许女性及同性恋者担任牧师。

当然了，以上这两种系统所代表的天主教文化和新教文化与使用者本人的宗教及文化立场并没有必然联系。我就曾发现严肃而忧郁的弗尔蒂尼 (2) 居然使用苹果系统——真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然而，长期选择使用其中的一种系统究竟会不会对人的内心世界产生影响呢？一个使用DOS系统的人真的会支持“旺代”吗？另外，塞利纳会使用WORD，WORD PERFECT或WORDSTAR系统来写作吗？而笛卡儿又是否会用帕斯卡语言编程呢？

难道是机器语言在这两种操作系统或环境的命运背后决定着人们的性格好恶吗？呃，这就未免有点旧约主义、犹太教法典主义及希伯来神

秘主义的味道了。哎，犹太教的游说又来了…… [3]

一九九四年

---

(1) 天主教耶稣会为管理本会所办学校而制订的规章。

(2) Franco Fortini（1917—1994），意大利诗人、现代主义批评家。

(3) 本文写于六年前。随着这几年电脑业的发展，情况也发生了变化。经过许多版本的完善，WINDOWS95和WINDOWS98操作系统已经与苹果系统十分接近，变成了一种类似于天主教—特伦托派文化的象征，而LINUX系统则成为新教文化的新兴代表。尽管两种文化的代表发生了变化，二者之间的对立却依然存在（一九九九年）。—— 原注

罪恶一夜纪事

如今，只要一连上互联网，几乎所有人都会迫不及待地访问“花花公子”和“阁楼”这两个网站 (1) 。可一旦登陆，并以全屏方式点击开近两三个月来某位火爆兔女郎的裸照之后，他们的兴趣便会大打折扣，因为无论是从屏幕大小还是图片的清晰度来看，都会让人们觉得还是在报刊亭里买本杂志爽得多。然而，一群朋友聚在一起，总免不了谈起曾在网络上看到过的那些妙不可言的图片，于是聊天之后，总有人会去如法炮制，其实也只是为了显示自己不是网络菜鸟而已。

有一天晚上，我在网上疲于搜寻资料：关于暗喻的书目、制作超文本文件的程序以及一个老得超过版权期限的《纯粹理性批判》的英文译本等。百无聊赖之际，我打开了www.crawler.com这个搜索引擎，并在搜索栏里输入了“性”这个关键词。这个网站迅速找到了两千零八十八个相关网址，经过过滤之后，剩下了一百个。网络管理的无政府状态让上网者无法鉴别出哪些是正经的网站，而哪些网站只是一派胡言。我在网页上读到了不少诱人的网站名，诸如“情欲花园”“X级成人图片”“啊啊啊，全裸女人！”“西半球性感女神”等等，但我却发现在大部分网站上，除非花钱预订，否则那些惹火的图片是不会显示出来的。

一连串的点击之后，我登陆到一个名为“克拉莫·科纳尔——情色搜索”的色情图片搜索网站上。从这里我可以进一步链接到“超级名模”“超热门链接”及“阁楼”“花花公子”等地址。我选择了“超级名模”链接，在这里，所谓的克拉莫先生提供了一系列他喜爱的女模特的照片（非裸照）和资料。我打开了有关辛迪·克劳馥的文件，于是，所有关于她的信息都呈现在我面前，但读过之后，我发现其内容居然与《天主教之家》这本杂志上的介绍相差无几。

沮丧之余，我又访问了“超热门链接”网，这个网站再次把我推向了“花花公子”网站和“加拿大西部男女同性恋杂志”网站（该网站倒显示了不提供任何色情图片的提示）。于是，我又转战至“网络宝贝”站点，它提供了大约五十名“宝贝”（这个词似乎也能指洋娃娃）的网址，通过点击这些地址，就可以登陆到相关主页上，有的主页名还颇为惹眼。好了，就让我来看看这些“宝贝”到底在自己的主页上登了些什么吧。

我十分不经意地点击了詹妮弗·阿蒙的链接地址。于是，一张带有她照片（仅有头部）的页面跳了出来。她长得不难看，但也谈不上美艳绝伦。她只是个普通女性，是个程序分析员，在美国俄亥俄州的奥伯林学院从事一项极为严肃的工作；她还告诉我了许多关于她职业生涯的详细信息；她谈到她养的暹罗猫于八月十五日十二点二十八分刚刚去世；最后她问我是否是通过UD连接到她的主页，还有是否与一个名叫乔·朗的人打过招呼等等。关于性，她只字未提。这个詹妮弗要么只是在为自己的职业生涯做广告，要么就是因为感到寂寞，希望与人交流。

那么这个克拉莫究竟想玩什么把戏呢？我回到关于他的网页上，看到了他的简介。我了解到他是个二十八岁的小伙子，毕业于波士顿大学，在泽西市的一家银行工作。工作之余，他为别人提供设计网页的咨询服务——也就是说，我眼前所看到的这些网页都是他的作品。为了吸引更多的访问者，他提供了一些色情网站的链接以及若干美女的正规生活照，这样，登陆者就会被吸引到那些“宝贝”的主页上。然而这些“宝贝”并非火爆辣妹，事实上，她们都是些严肃的女性。

我垂头丧气地回到了最初的一百个地址列表重新搜索，居然发现了一件让我跳脚的事情。有一个名为丹·莫丁的人告诉我如果我要在电脑屏幕上看到乳房、外阴及其他女性私处，或是大量超清晰的色情图片，那么就必须请他帮忙。然而，就在我急不可耐地点击链接地址之后，屏幕上却出现了一条信息，说我是个十足的流氓，应该感到自惭形秽。

原来，这个丹·莫丁是犹他州的一名极其严肃的道德主义者（有可能是摩门教 (2) 教徒）。他给我写了一段很长的文字：起初，他责备我在网上四处搜寻和传播色情图片会堵塞网络线路；之后又对我进行了一番教导，说我有心理疾患，没有朋友（更别说女性朋友），才会在网络上寻找色情图片来发泄情绪；他问我有没有挚爱的亲人，还说如果我的祖母知道我的所作所为，一定会因为动脉瘤发作而被我活活气死；最后（在鼓励我去找神父忏悔之后），他给我列了一张网络地址清单，说我在那里可以寻求到道德援助，包括针对我这样的色情狂的康复援助（http://www.stolaf.edu/people/bierlein/noxxx/noxxx.html）。

在那段话的末尾，他写道：“与我保持联系（dmoulding@eng.utah.edu），我会让你看到那些‘曾与你同样愚蠢而坠入我的陷阱的人’给我写的邮件。”

此刻已是凌晨三点了。整夜的色情大餐把我折磨得疲惫不堪。我终

于睡下，并梦见了成群的绵羊、天使和温顺的独角兽。

一九九五年

---

(1) 上述两个网站上会提供大量的色情图片。

(2) Mormonism，美国基督新教的一个教派。

X先生的结肠

最近，好几家专业杂志都已经报道了这条消息。大家如果在网上仔细搜索，就会找到某位先生的个人主页，上面居然有他自己的结肠照片。或许有的读者还不明白怎样才能拥有自己结肠的照片。事实上，早在几年前，人们就可以去诊所（正规的或不正规的）作一种检查。在检查中，医生会把一根末端装有摄像头的探管插入被检者的直肠。其痛苦程度（或者说尴尬程度）与普通的灌肠术大致相仿。当探管在肠道里迂回前进时，一位助手（或一位心理极端倒错的修女！）会轻柔地抚摩被检者的腹部，从而保证探管能在不给被检者带来痛苦的前提下沿着那九曲十八弯顺利前行。

啊，太美妙了！如果你不太介意检查时的那些动作，且拥有丰富的想象力，你就可以在彩色显示屏上观察那根探管在你身体最深处探险。在通读过从圣奥古斯丁到儒勒·凡尔纳的所有作品之后，你会发现你是几千年来全世界第一个（至少是第一批）在屏幕上跟踪观测自己内脏通道的人。

在自己体内那些深浅不一的肉红色器官间旅行，这是一种相当吸引人的经历（只要你能忍受身体上那小小的不适）。唯一的痛苦可能就是当医生看到某块颜色或质感特殊的部位时，大声惊呼：“啊，是癌症！”如果医生没说诸如此类的话，那么检查之后，你就可以高枕无忧地回家，十分确定自己的身体从最下端的入口到胃部的出口（当然，我的用语可能不太精确）都非常健康。即便结果相反，也是越早知情越好，或许还来得及挽救。因此，既然科技条件允许，我们所有人都应该每两年接受一次这样的检查。

检查完毕后，医生会在几日内把那张结肠彩照交给你。只要你愿意，你完全可以把它镶嵌在镜框里，挂在家族祖先的照片旁边，也可以和你出生时在一块猎豹皮上拍摄的照片（按照习俗，每个人都会有这样一张婴儿照）摆放在一起。

唯一的问题在于，在正常情况下，几乎所有人的结肠看上去都是一样的——这也正是大自然的优势所在，物种的演变总是缓慢而持续地进行，虽说有些单调，但却让我们能够从许多特例中总结出普遍规律（尽管有时是过于大胆的归纳）。所以说，尽管你的结肠彩照与别人的结肠

彩照相差无几，但你仍然可以为它感到骄傲（自恋的方式是无穷无尽的）。这一点，我认为很人性化，也很正常。为什么非要对希拉克或克林顿的结肠感兴趣呢？在莎朗·斯通身上，有许多部位比结肠更让人关注，否则导演保罗·维尔霍文就不会拍摄《本能》，而改拍一部皮耶罗·安杰拉 (1) 式的纪录片好了。

我们回到正题。文中提到的那位X先生在互联网上（花钱）购买了一个主页空间，其目的就是展示自己的结肠照片。我们似乎可以隐约了解到他作此决定的心理动机。他是一个平庸的人，生活没有给他提供任何出人头地的机会，无法使他名垂千古，甚至无法被同时代的人记住——于是，他干脆破罐子破摔——即使不能流芳百世，也要在当代激起千重浪。就这样，他把自己的结肠照片呈现在数以百万计的网民面前，尽管这照片与其他任何人的结肠照片没什么区别。为了出名，有人残杀自己的父母，有人上脱口秀节目来表现自己一无是处。与所有这些出名手段相比，或许上传自己的结肠照片已经是一种对社会危害最小的方式了。

这也正体现出了网络无政府状态的好处。每个人都有权展示自己的平庸。然而，从统计学的角度来说，无数的平庸者总会做出点不平凡的事情，有关专家总算找到了慰藉。他们拿这张快照说事，总结出许多源自孤独和无名的当代悲剧。然而，与为了出名而火烧以弗所月神殿 (2) 的希洛斯特拉图斯 (3) （正如莱茨 (4) 所说——此举给人类造成了巨大的损失，但在惩处希洛斯特拉图斯之前，我希望自己能有幸一睹以弗所月神殿的风采）相比，把自己的内脏照片拿到网络上传播算不了什么。毕竟，这样的行为最多只会耗费少量的网络连接费而已。

一九九五年

---

(1) Piero Angela（1928— ），意大利记者、作家、纪录片导演。

(2) 古希腊神庙，约于公元前五五〇年修建于希腊城邦以弗所，供奉月神。

(3) Herostratus，古希腊以弗所人，于公元前三五六年有计划地烧毁月神殿。

(4) Stanislaw Jerzy Lec（1909—1966），波兰诗人。

小议电脑图标

“绘画是俗人的文学”——这是流传于中世纪的一种说法，意思是与文盲（在当时，大多数民众都属于此列）只能通过画面交流。后来，随着印刷术的发明，情况发生了变化，当然，这种变化与文盲并无多大关系。慢慢地，人们发现“谷登堡星云” (1) 时代也逐渐结束，取而代之的则是新一轮的读图时代，——一个只会看电视的“文盲群体”也随之产生。最终，电脑的诞生又让局面发生了颠覆性的变化，若要使用电脑，就必须识字，并且能够进行快速阅读。

然而，以图画作为媒介的沟通仍然是必不可少的，比如，当操着不同语言的乘客在机场里穿梭时，就十分有必要用男人和女人的图案来标识出卫生间，并用交叉的刀叉图案标识出餐厅的位置——因为这是被所有人认可的标志（或图标）。但如果要表示“意航”“法航”“汉莎”等航空公司，或是“巴黎”“阿尔盖罗”“比萨”等城市，我们究竟应该使用图标还是文字呢？或许用图标表示“比萨”并不难，只要画上斜塔，大家都认识，可“代奇莫曼努” (2) 又该如何表示呢？在一片茫然中，本应前往巴勒莫的乘客最后很有可能误打误撞到了南非的开普敦。

如今，类似的情况也会在电脑上发生。设计者力图使各种软件变得尽可能“友好”，这种“友好”就意味着即使是傻瓜也会使用。设计者认定傻瓜一定看得懂图标，却看不懂文字。事实上，这是一种错误的想法，一个能够使用电脑的人（我所指的是那些用电脑来书写、计算、制作清单、绘制表格、发送邮件以及和一群恋童癖爱好者网络聊天的使用者，而不是那些仅仅玩电脑游戏的人），无论他有多傻，都一定识字。

然而，现在的软件却要求傻瓜用户将许许多多图标一一记住，其中相当一部分根本谈不上直观。比如，我目前使用Winword 6来操作文档，对于某些图标我已颇为熟悉，如“关闭窗口”“打开窗口”“保存文档”以及“打印文档”等。但页面上还有其他图标。其中之一是个中间带虚线的小方框。使用者很难猜到这个图标表示“拆分窗口”，因为它与另一个表示“插入表格”的图标十分相似，甚至还会让人以为是表示“页边距”的标志。由于我经常使用到“拆分窗口”这一指令，于是我找到了另一个相当“傻瓜”的解决办法。页面上方有一个写有“窗口”的选项，我点击一下，就会下拉出一个标有一系列操作的清单，依次是“创建窗

口”“并列窗口”和“拆分窗口”。

我登陆“意大利在线”网站时，在网页上方找到了一个心形图标。我顿时心生疑惑：这难道是在线色情聊天的标志？然而这个标志代表的却是“服务项目”清单（现在，大家应该明白这个天才的设计理念了吧：点击这个图标能帮助你找到需要的服务，因此让你感觉很贴心）。可如果一个人要在“意大利在线”网上寻找某种服务，那么他一定不是野蛮人，因此一定能读懂网页上方的“服务”字样，并找到相应的服务——这是显而易见的。至于各种系统里五花八门的“回收站”图标就更让人摸不着头脑了。最初的图标设计十分出色，只要看上一眼，所有人就都能明白该如何丢弃一份“文件”。但如今，每个系统都有各自的“回收站”，由于不能无耻地抄袭前辈设计的“柳条筐”图标，回收站的外观形象也不断变化，有时是一只金属小箱子，有时是一个蜜糖罐。在有的程序中，回收站的图标居然是一扇敞开的大门，让你不禁猜想有东西会出来。但又是从哪里出来呢？是从“文件”里，还是从系统里？

在许多交互式光盘、超文本光盘及多媒体光盘中时常会出现类似于“脚板”“手掌”“地球仪”“书页”“放大镜”“福尔摩斯式的帽子”以及“成串箭头”等种类繁多的图标。每一张光盘都有自己的标志系统（其中的图文就更加繁杂了）。在这样混乱的情形中，倘若某个程序能提供文字说明，告诉使用者该如何回到上一页，或如何找到先前的路径，那我简直要感天谢地。或许有人会提出反对意见：同一个程序可能在不同的国家使用，而并非每个国家的用户都懂英语。针对这样的意见，我可以作出以下回答（我们姑且不谈现在的软件都已经可以本土化了）：为了了解各种图标的含义，用户必须阅读大约两百页的图例说明——即使是用本国语言书写，也未必能弄得明白。既然如此，还不如看上薄薄几页相关词汇的《英语—母语对照表》来得方便呢。

我重申一下我的观点：针对某些主要操作而设计的少量图标的确十分有用，然而过多的图标则会让人脑膜发炎，并再次制造出“文盲现象”。然而，在电脑软件的不断发展过程中，图标的数量也在不断增加。这种现象与家用轿车仪表盘上的仿木饰颇有些相似：木头越假，车卖得越好。最终，我们将使用一些用象形文字标识的极为“友好”的程序，或许有一天，我写的文章也会以一连串令人费解的图形出现在电脑屏幕上：阿努比斯神 (3) 、猫头鹰、上方带锯齿形条纹的嘴……到那时，也许只有找到商博良 (4) 才能破译出这些图标暗码吧。

(1) *The Gutenberg Galaxy*，美国原创媒介理论家和思想家麦克卢汉于一九六二年发表的作品，论述了拼音文字和印刷术在感官和文化上的影响。

(2) Decimomannu，位于意大利撒丁岛上的小城。

(3) Anubis，埃及神话中豺头人身的引导亡灵之神。

(4) Jean-François Champollion（1790—1832），法国考古学家、埃及学家、语言学家。

实话，只有实话

大选期间，许多人都说了不少谎话。有人为简化某种观点而撒谎，有人因着急而没有说出实情，有人出于自信而欺骗（这是最可悲的情况，此时，说谎者的本意未必是欺骗大家，但却由于缺乏信息而导致自己说了谎），也有人是早已染上了谎话连篇的恶习。好了，这个话题点到为止，总之生活就是这样，处处都是谎言。因此，人们自然而然就会怀念起那些说实话、只说实话、除了实话什么都不说的人。

幸运的是，生活中还存在着两类人可以满足大众这种对于简明扼要和清晰事实的深刻需求，让他们体会到福音书中的戒律——“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1)——在现实生活中是具有可行性的。第一类是负责在药品的包装盒上标注使用说明的人，第二类则是负责编辑电脑在线指导程序（即所谓的“帮助”选项）的作者。

这些说明的编写者大概从小就学过一条准则：知道多少就说多少，有一说一，既不少说，也决不多言。因此，我们才会经常读到以下这样描述“禁忌症”的文字：“有可能引起过敏。”这句话意味着假如你服用该药物之后立刻出现倒地不起、嘴角流出绿色口水的症状，且脑造影照片呈扁平型的话，就必须立刻停药。

由于话说一半也是一种欺骗，因此，某些药品的注释可谓面面俱到：“测试表明，该药物有可能在某些个体上引起咽喉干燥、头痛、呕吐、眩晕、关节痛、腹泻、结膜炎、红疹、结肠炎、肾结石、早老性痴呆病、黄热病、急性腹膜炎、失语症、白内障、带状疱疹、老年粉刺、男性周例假、克劳斯－埃德曼综合征、轭式搭配及逻辑倒置等症状。”

现在，我们来看看在线指导程序的作者都是怎么说话的。当电脑出现问题时，尤其是当你刚刚开始使用某种新程序时，谁也不会去查询那本供应商提供的使用手册——因为没有一位努比亚仆人会负责把那本册子送到你桌前。即使那本手册已经摆在眼前，你也弄不懂为什么第A115页会出现在第W18页之后。至于那些由专业人士编写的高价使用指南则常常会出现以下两种状况。第一种：当你翻开那部版面巨大的手册时，会惊讶地发现足足十页的篇幅都被用来解释一个再简单不过的程序

——“当你按下电源开关时，整个屏幕就会‘奇迹’般地出现彩色的画面”——当然，对于那些习惯使用钢笔的人来说，这的确是个奇迹；第二种情况：当你翻开一本足有八百页的册子，仔细阅读完每一个细小条目的索引时，却发现没有你要找的那一项。

于是你只好选择在线指导程序，也就是当你点击屏幕右上方的某个图标（通常是一个问号）之后跳到你眼前的那个画面。假定你正在使用的那个程序显示出某个下拉菜单，其中有一条为“插入对象”。也许你会犯嘀咕，既不知道什么叫对象，也不知该如何插入（尤其是在哪里插入）。别着急，你可以启动在线指导程序，不过你将得到如下回答：“该命令表示在文件中插入对象。”倘若你认为该指导程序的作者是在欺骗用户，那我可要为他辩解：他说的的确是实话，不过他似乎没有回答你的问题，而是把你的问题又重复了一遍，只不过把问号去掉了而已。

再举几个有意思的指导程序用语吧。提问：“什么叫创建链接？”回答：“使用该命令可以创建链接。参见打开链接选项。”于是，你又在帮助目录中找到了打开链接选项，却发现针对该选项的解释为“使用该命令可以打开已建立链接的文件（参见‘创建链接选项’）”。那些紧急提示——如“错误125”——倒是十分有用。帮助程序会立刻告诉你程序出现第125号错误，必须将文件删除。

我想，要培养出合格的帮助程序作者和药品说明书作者，就必须让他们接受特殊学校的训练，从娃娃抓起。教师要鼓励他们从儿童时期就开始学习下这样的论断：“所有的单身汉都是单身汉”（然后给一块糖果以资鼓励），“埃帕米门尼德要么在奔跑，要么不奔跑”，“所有的动物都是动物”，“苏格拉底是苏格拉底”，“要么下雨，要么不下雨”，“如果科尔布里德提出了排中律，那么科尔布里德就提出了排中律”，还有“因为人人都有一死——且人人都有一死——所以人人都有一死”。

一九九六年

---

(1) 见《圣经· 马太福音》第5章，第37节。

电子邮件、无意识与超我

E-mail可以算是电子通讯领域的一个新鲜玩意儿。有了它，我们就可以在短短几秒钟内往遥远的澳大利亚发送许多页文件，而费用却只与打一通市内电话相当。不仅如此，收到邮件的人也只需在页面底部添加几句话，便可以通过这种方式迅速回复。有时候，我们只要写上“我同意”即可，无须为繁文缛节劳心费力，写下类似于“尊敬的某某先生，我收到了您的来信”这样的句子。轻轻地点击“回复”键，收件人和发件人会自动对调，几秒钟之后，邮件就这样快捷地到达澳大利亚了。除此之外，互联网还鼓励人们向素昧平生的人发送邮件来传达或咨询信息。当然，在使用电子邮件时，也要遵循特定的礼仪规则。比如，电子邮件也有自己的“表情”——一系列通过敲击键盘而制造出的小图像，如“:)”就是由冒号和右侧括号构成的表情符号。如果你稍微歪歪头（或者把电脑掉转一个方向）就会看到一张微笑的脸。这个符号表示“我在开玩笑”。为什么要使用这些表情符号呢？因为在面对面的交谈中，人们可以通过眼神告诉对方自己在开玩笑，而在传统的信件来往中，我们只会写给彼此熟知的人。但是通过电子邮件我们却可以与陌生人联系，也许我们并不了解他们所属的文化中的幽默，因此，我们可以谨慎地使用这些表情符号来帮助表达。

然而，电子邮件交往中的无距离感和高速度也会引发一些心理问题。比如，在传统的信件沟通中，寄信者会安静地等候对方回信，有了电子邮件，人们就可能会变得十分不知趣，一连写上十几封催促函，要求对方回复。关于电子邮件的高速度，我想举一个最近发生的真实事件来说明其缺点。有一个人（我们姑且把他叫做帕斯卡莱）已经在某家企业工作了若干年，其热情有礼、有求必应的态度深受领导器重与同事欢迎。虽然他有时也会心存不满，但却从来都不露声色。

有一次，帕斯卡莱被派往国外处理一件关系重大的事务，于是便使用电子邮件与同事保持联络（当时，他刚刚学会如何使用电子邮件）。某天，一个朋友（通过E-mail）告诉他遭到了不公允的对待：帕斯卡莱在出国前留下的一个项目没有被单位认可，并已经转交给另一个同事负责。看到这封邮件，帕斯卡莱立刻觉得遭到了莫大的侮辱，顿时火冒三丈。在我看来，无论公司的决策正确与否，帕斯卡莱的这种反应都是可

以理解的。

当我们认定自己受到不公正对待时，如果当时正在气头上，就一定会认为那个怪罪我们的人是个白痴，“那些人”根本不明白我们的想法，只会听信那些马屁精的话，所有人都该去见鬼。然而当怒气慢慢退却以后，我们通常都会选择与对方冷静地沟通，寻求某种解释。如果双方相距遥远，则可以写信交流。在发出信件以前，我们通常会读上几遍，作若干修改，使自己的语气更为得体。

然而帕斯卡莱收到信件以后，却立刻就给那位“假定”冤枉了自己的领导写了封邮件，在信中骂他是个大混蛋，对他的专业水准含沙射影，说他为了满足自己对于男女下属的双性恋需求而出卖企业利益。随后，当他的上司愤怒地回信，质问他是否疯了时，帕斯卡莱再次变本加厉，威胁说如果不是因为身处国外，一定要把他打成残疾。由于一封电子邮件可以同时发送给多个收件者，帕斯卡莱还给公司老板抄送了一份，并声称他坚定地认为那家公司与垃圾场无异。

这难道是一种独特的辞职方式吗？显然不是。所有人都知道帕斯卡莱渴望继续工作。事实上，他遭受的批评并不严重，或许只是通知他的人夸大其词了。然而帕斯卡莱就这样毁掉了自己的职业生涯。为什么会这样呢？帕斯卡莱收到了一个令他愤怒的消息，而电子邮件的形式又促使他迅速作出回应，并闹得沸沸扬扬，众人皆知。在一个与他人隔绝的封闭世界里，帕斯卡莱和他的愤怒情绪都只是面对着一台电脑，而这台电脑又激发了他灵魂深处最阴暗的部分。帕斯卡莱收到的这封邮件使他的“无意识”短路，甚至没有如往常一样问一问内心的“超我”。面前的这台机器让他与外界的距离缩短到零，同时把“高速度”的原则强加给他，让他忘记了许多个世纪以来，社会契约要求人们必须留出一定的时间来作出反应和回馈。

这件事情告诉我们电子邮件（这个至少与洲际喷气式飞机同样伟大的发明）也会给我们带来种种“邮件紊乱”的麻烦，因此，我们要从心理上慢慢适应。当然，就目前的情况来说，我们还是用不上褪黑素[(1)]的。

一九九六年

---

(1) 一种夜晚分泌的激素，可抵抗节律紊乱，即所谓的“时差”。

你能记住七个小矮人吗

我们经常玩一种集体游戏，考验某个人能否在一瞬间迅速回忆起七个小矮人的名字。从我的经验来看（如果说的是《白雪公主》中的七个人物），人们通常都能顺利地说出前六个人的名字，偏偏却会在第七个名字上卡壳——至于具体是哪一个名字，则会因人而异。同样的游戏，大家也可以把主题换成是罗马的七丘之王，要么是塞尔维乌斯·图利乌斯，要么是图卢斯·霍斯提利乌斯，总之，七个名字中总有一个挂在嘴边却说不上来。

如果你也有类似的经历，不妨尝试一种记忆小窍门。你可以想象一幅十分简单的场景：一个患感冒的博士睡在小狗窝里，不停地抱怨，而他的母亲则在微笑着。如此一来，这七个小矮人便会立刻浮现在你眼前：万事通、害羞鬼、瞌睡虫、喷嚏精、爱生气、开心果和糊涂蛋。

至于罗马的七丘之王，记忆的方式可能要更复杂些，但的确有人能够解决这个难题。那些编写记忆法手册的作者建议读者在脑海中构建起一座复杂的“建筑”，在这座建筑的各个角落都“安放”一幅特定的画面（可能是一些相当令人震惊或恐惧的形象），由于这些画面与我们需要记忆的内容相似或相反，我们就可由此记住某个单词、概念、科学定理、现象或某个天使的品级。

要知道，许多世纪以前，人们并没有特殊的记录工具，因而信息的延续和传递（尤其是在瓷片或蜡块上记录的方式）成了一种相当辛苦的工作。人们必须把知识储存在大脑里才能继续传播。于是，一些有关记忆的技巧便应运而生——对于教师、教士、学者、讼师来说，这些技巧尤为重要。从事上述职业的人也的确能够在没有图书馆和电脑的情况下将大量信息储存在自己的大脑里，由此看来，这些所谓的记忆法的功效确实名不虚传。

另外，我们还注意到，即使当印刷书籍出现以后，这些有关于记忆的技巧非但没有消失，反而继续发扬光大，并转变成一种协调宇宙中各种知识，建立“世界大舞台”的工具。有了它，人的大脑不仅能够温故，而且还能（如那些神奇的超前机器一般）创新。

某些关于记忆技巧的书籍（很久以前，保罗·罗西 (1) 和弗朗西斯·耶

茨 [2] 就曾写过相关作品），大家可以在圣马力诺展出的奇妙的超现实版画中看到。上个星期，杨氏收藏协会 [3] 的开幕式就在当地的一所大学里举行。该收藏协会致力于收集所有关于记忆法的文字资料，既有关于记忆技巧的珍稀藏书，也有当代的记忆科学作品。

然而，仅凭介绍一些展览及古老的书籍资料是远远不能全面地表述记忆这一概念的。记忆是一种重要的能力，有了它，人类的个体和群体才能不断确认自己的身份（那些健忘者往往不知道自己究竟是谁）。不幸的是，在这个千年即将结束之际，却流传着一种灰暗的预测：人类的记忆能力呈现出逐渐萎缩的趋势。由于已经有越来越多的设备帮助我们保存那些需要记忆的信息，我们的大脑反而变得日趋懒惰了。

诚然，有了电子计算器，我们就不必辛苦地记忆繁琐的口诀表了；但有的时候，背诵口诀表并不仅仅是为了算账，更是为了锻炼我们的大脑。这种发生在大脑方面的变化与发生在腿脚方面的变化是类似的，有了火车、汽车和飞机，我们的确可以减少步行，但如果我们一天到晚完全不迈步子——哪怕是为了活动活动身体——那么事情就会变得很糟糕。这是因为行走不单是为了从一个地方移动到另一个地方，更是为了健康长寿。同样的道理，如果一个人在一生中每天都能背上几句诗，那么八十岁的他将会比另外一个只知道在书本或光盘里查询这些诗句的人年轻得多。

有的人会说电脑并没有使我们的记忆变得迟钝，因为单是记住所有的程序及其操作规则就足以让大脑得到充分的锻炼。但我认为人们还是应该进行更多的记忆“慢跑”训练，尤其是在学校学习的过程中。当然了，背诵诗歌或历史日期仅仅是文学或历史学习中的一个方面，但倘若能把《灰白色的小母马》 [4] 背诵下来，还能预防老年痴呆症呢。

一九九八年

---

(1) Paolo Rossi（1923— ），意大利哲学家、科学史专家，对记忆法有深入研究。

(2) Frances Yates（1899—1981），英国历史学家、记忆法专家。

(3) 由美国收藏家莫里斯· 内森· 杨（Morris Nathan Young，1909—2002）创立，致力于收集各个时代关于记忆法的文章和书籍。

(4) *La cavallina storna* ，意大利诗人乔万尼· 帕斯科里（Giovanni Pascoli，1855—1912）的一首长诗。

我们的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

前些日子，我在互联网上看到了一则启事。由于那是一封没有署名的电子邮件，所以具体的网址我并不清楚，其目的是宣传一种“按顺序构建起来的系统化知识”（Built-in Orderly Organized Knowledge），如果我们把这几个英文单词的首字母组合起来，就得到了一个缩写“BOOK”，即“书籍”。

“无需电线，不耗电池，没有电路、开关和按钮，该产品结构紧凑，方便携带，甚至可在壁炉前使用。该产品由一系列标明序号的纸张（可再生纸张）构成，每页都包含成千上万字节的信息。另外，该产品还附带一副精美的装订保护封套，以保证内部页面的顺序正确。”

“应使用双眼浏览该产品的每一页，其中的信息会直接载入大脑。使用者可通过‘浏览’这一命令利用手指的运动向前或向后翻阅。一种名为‘食指’的工具将帮助使用者翻到正确的页面阅读感兴趣的内容。另外，当关闭该产品（BOOK）时，使用者还可选择使用‘书签’标明此次阅读的位置。”

之后，这封商业广告对这种极具“创新性”的产品作了其他详尽的描述，同时宣称他们还准备将另一种名为“可携带、可擦除的笔尖形隐秘语言交流工具”（Portable Erasable-Nib Cryptic Intercommunication Language Stylus，简写为“PENCIL”——“铅笔”）的产品投放市场。仔细想来，该启事不仅仅是一则有趣的幽默笑话，而且还回答了一个令许多人忧心忡忡的问题：面对电脑的飞速发展，书籍究竟会不会退出历史舞台。

事实上，有许多发明自诞生之日起就没有经过任何飞跃性的改变，如杯子、勺子、锤子等。当菲利浦·斯塔克 (1) 尝试改变榨汁机的形状时，他设计出了一个相当别致的装置，但这个新设计却会让水果的果核落入果汁杯中，而传统的榨汁机却能保证将果核与果肉一块儿过滤出来。

当二十世纪即将落幕之际，我们不由要扪心自问，在这整整一百年当中，我们的新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实际上，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几乎所有物品都是在十九世纪发明的。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火车

（其中的蒸汽机车还是在十八世纪发明的），汽车（以及作为其发展前提的石油工业），由螺旋桨推进的蒸汽轮船，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建筑，摩天大厦，潜水艇，地铁，直流发电机，涡轮，柴油发动机，飞机（当然，怀特兄弟最具决定意义的飞行体验发生于十九世纪结束后的第三年），打字机，留声机，电话答录机，缝纫机，电冰箱，保鲜食品，巴氏消毒奶，打火机（和香烟），耶鲁安全锁 (2) ，电梯，洗衣机，电熨斗，自来水笔，橡皮擦，吸水纸，邮票，气压传送邮件 (3) ，抽水马桶，电铃，电风扇，吸尘器（一九〇一年），刮胡刀片，折叠床，理发椅，办公转椅，摩擦火柴和安全火柴，雨衣，拉链，别针，碳酸饮料，带外胎、气室、钢制飞轮和链条的自行车，铁路慢车，有轨电车，架高铁路，玻璃纸，塞璐珞，人造纤维，以及出售上述所有商品的仓储商场等等。如果还不够，我们还可以列出其他许多物品，如电气照明，电话，电报，无线电，照片和电影等。另外，巴贝齐 (4) 还于一八二二年研制出了一台每分钟进行六十六次加法运算的计算器——从那时起，我们便已开始朝着电脑时代迈进了。

毫无疑问，本世纪的新发明也相当令人瞩目，如电子科学，青霉素以及其他各种延长人类生命的药物，塑料，核反应，电视和太空航行等。但同时我们也惊讶地发现如今最昂贵的自来水笔和钟表却在模仿一百年前的经典款式。另外，我在以前的专栏文章里也曾提到在通讯领域最新的一场革命中，有线的互联网居然超越了马可尼发明的无线电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一点也意味着从无线电向有线电话的回归（倒退）。

至于本世纪最具代表性的两种发明：塑料和核反应，人们正尝试着将其毁灭——因为它们正在吞噬着我们的星球。要知道，“进步”并不等于要不惜一切代价地奋勇向前。

一九九八年

---

(1) Philippe Starck（1949— ），法国产品设计师。

(2) 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由美国人莱那斯· 耶鲁（Linus Yale，1821—1868）发明。

(3) 一种通过气压传输装置发送的信件。人们可以将电报、紧急信件或小包裹装在一个袋子里，放进气压管道，在空气压力的作用下将信件传递到城市的任何一个地方，再由邮差送到收件人手里。

(4) Charles Babbage（1792—1871），英国数学家。

在互联网上旅行

曾几何时，有多少人慨叹火车扼杀了人们在徒步穿越森林，或策马奔驰在尘土飞扬的古道上时大发诗兴的机会。可不久之后，火车居然又成为了某些著名诗人——包括托尔斯泰、桑德拉尔、布托和蒙塔莱——的创作题材（尽管有些作品实在恶劣）。没办法，哪怕是在一艘宇宙飞船上，人们也可以展开想象的翅膀，沉醉于爱情、乡情之中，抒发自己的恐惧或激动之情。再说，普鲁斯特在读过奈瓦尔的诗作之后，也曾向我们描述他是如何在阅读大巴黎区的列车时刻表时感受到盎然诗意的。

直到昨天为止，我一直都被一个问题所困扰，即寻找一个关于火车系统的网络程序。或许所有人都认为这是一件再简单不过的事情：的确，我们可以在网络上找到许多关于全国火车系统及地方火车系统的网站。这些网站大都能够正常运行，但却有局限。比如，意大利的网站通常只能告诉我们在意大利境内乘坐火车的方式，却无法告诉我们如何乘火车从南锡 (1) 前往里尔 (2) 。

终于，我在无意间发现了一个名为“德国铁路网”的神奇程序（没办法，德国人在技术方面始终高人一筹）。只要在网上输入链接地址就可以找到
它：“http://bahn.hafas.de/bin/db.w97/detect.exe/bin/db.w97/query.exe/e?”。

这个程序可以提供整个欧洲范围内的铁路信息，我想它应该也能提供一些跨大陆甚至是跨海洋的列车搭乘方案（正如我们所见，该程序居然已经把那条新修的横穿英吉利海峡的海底铁路也考虑在内了）。

该网站不仅可以在一眨眼间就告诉你在一天中的特定时段里或全天范围内有多少趟列车在米兰与巴勒莫、巴勒莫与伦敦或伦敦与法兰克福之间运行，还可以为你提供其他一切有用的信息，如某趟车次的运行时间、列车上是否配有餐车及卧铺车厢等。不过，当一个程序完备到了这样的程度时，人们便往往会进行一些无聊的操作。比如说我就提交了一个申请，询问如何乘火车从法兰克福去巴蒂帕利亚 (3) ，并立刻获得了满意的答案——根据所选择的不同车次，大约需要十八至二十个小时的时间。

于是，我再次询问如何从伦敦出发，途经那不勒斯，到达格罗塞托

[(4)] 。该程序推荐的第一条路线需要花费二十九小时，这也是最为普遍的方案。第二条路线则需花费三十四小时，因为我必须在巴黎的两座不同的火车站倒车。第三条路线可谓相当不错：只需二十六小时。但假如我选择这个方案，则不得不经停巴多内基亚 [(5)] 、亚历山德里亚、诺维 [(6)] 、维亚雷焦，接着于凌晨一点途经格罗塞托（但火车不在此停留），到达那不勒斯的坎皮·弗雷格雷车站，然后调头北上，驶往罗马的奥斯迪安塞车站，并于大约九个小时之后最终到达格罗塞托——真是一个令人兴奋的选择，看来我得为这样一趟行程准备不少书籍来消磨时光，或许还要带上暖水瓶等其他物品呢。

现在让我们来试试不可能的事。我输入了一条申请，询问如何从巴蒂帕利亚出发，途经马德里到达罗斯科夫 [(7)] 。该程序建议的路线为：巴蒂帕利亚经米兰至尚贝里，随后经巴黎、马德里、普瓦蒂埃 [(8)] 、南特、雷恩、莫尔莱，最终到达罗斯科夫。足足六十六个小时的美妙辗转过程！还有一条从巴蒂帕利亚经马德里到圣彼得堡维捷布斯克火车站的推荐路线也相当精彩。一开始自然要先从巴蒂帕利亚到巴黎，再从巴黎到马德里，但接下来的旅程就十分有趣了：从马德里到布鲁塞尔，再到奥尔沙中央火车站，最后达到圣彼得堡。全程一共一百一十小时三十四分钟。

还有一条从马德里经华沙到罗马的线路也挺有意思，因为在该线路上出现的众多带意第绪语风情的车站名让人不禁浮想联翩——华沙东、比亚韦斯托克、切雷姆哈、谢德尔采、华沙市中心、维也纳东、维也纳南——但最终似乎是在刹那间就到达了罗马中央火车站（忽略了我们亚平宁半岛上其他的小站站名）。

另一条从莫斯科经法国利雪到伊斯坦布尔的线路（一下覆盖了三个神秘之都）也不错，不过似乎没有想象的那样令人心驰神往。

显然，我对此已经上瘾了。早在童年阶段，我就常常在数学课上将世界地图藏在课桌下幻想着各种冒险旅程，如今的我则可以跟随着这些带有魔幻色彩的声响在山区与平原尽情驰骋。这是一种虚拟的现实。为了能够夜以继日地待在电脑前，我得根据不同的参观地点预备好各地的烈酒，或许还要准备烟斗（甚至是水烟筒）、皮草大衣和暖手炉。在这些虚幻的旅途中，没准儿还会冒出一个“东方快车”上的杀手。

或许，我还能在两站之间发现一位面色苍白、鼻孔微颤、嘴唇鲜红（如某位尽情吮吸着俄罗斯香烟的受伤女子一般）的“卧铺列车上的圣

母”[9]呢。

一九九七年

---

(1) Nancy，位于法国东部洛林大区。

(2) Lille，位于法国北部－加莱海峡大区。

(3) Battipaglia，位于意大利南部坎帕尼亚大区。

(4) Grosseto，位于意大利中部托斯卡纳大区。

(5) Bardonecchia，位于意大利北部的皮埃蒙特大区。

(6) Novi，位于意大利北部的皮埃蒙特大区。

(7) Roscoff，位于法国布列塔尼大区。

(8) Poitiers，法国中西部城市，位于普瓦图－夏朗德大区。

(9) 法国小说家莫里斯·德科布拉（Maurice Dekobra，1885—1973）曾著有小说《卧铺列车的圣母》。

写好的故事和待写的故事

“我们已进入超文本时代。”一张小小的光盘，其信息容量就相当于一部百科全书，或某位多产作家（如圣师托马斯）的所有作品，甚至是众多作家的作品全集。然而，这项技术的真正优势却并不在于能够把大量信息压缩进一张光盘，而在于当人们寻找某条信息时，不必像线球中的毛衣针一般把所有内容都“翻阅”一遍。在一座看不见的图书馆里，人们从一个单词，一个句子能够迅速跳跃到其他内容；在不穿越经线和纬线的情况下就能发现遥远地域之间的联系。

从另一个方面来说，万维网也是所有超文本之母。人们只要轻轻点击某个单词，就可以从保存在多伦多大学图书馆里的一本书籍迅速链接到一本教导如何制作肉酱调料的菜谱，随之又可以浏览到马克·吐温的作品全集。有时，这种链接方式会让人毫无目的地在网络上漫游，但也让人有了数不清的新发现。在互联网上，人们还可以找到一些集体创作小说的程序，从而参与修改故事发展的进程，得到无数不同的结果。正因为如此，许多人都认为当代文学正经历着一场革命。

如果你正满怀热情地阅读《战争与和平》，你也许会问娜塔莎是否真的接受了阿那托里的献媚，还是继续忠诚于安德烈公爵；这个英雄人物是否真的离开了人世（这显然是读者所不希望看到的）；而皮埃尔又是否真的朝拿破仑开枪射击。每个人都可以想象一个不同的结局，但无论如何，托尔斯泰最终会告诉你故事的真正情节，读者完全无法修改。然而，如果你阅读的是超文本版本的《战争与和平》，你就可以在每一个重要的转折点修改人物的命运。不仅如此，你还可以重新创作一个《战争与和平》的开头，让其他人续写下去……如此一来，你就能够摆脱两种令人感到压抑的限制：其一，面对一部既成的小说，其二，无法超越小说创作者与阅读者之间的鸿沟。毋庸置疑，使用超文本有创意地进行游戏，修改原有的情节，创造出有特色的故事，这的确是个有意思的活动，值得在学校里推广练习。它与爵士乐中的“即兴演奏会”十分类似，每一曲的风格都互不相同，任何人都可以参与演出，即兴表演，随意变化。

但值得注意的是，爵士乐并没有使人们抛弃其他由乐谱规定好的音乐形式；同样，这种崭新的文学创作形式也与传统的“写好的故事”毫不

相干，更不能取而代之。

大家不妨想一想雨果在《悲惨世界》中是如何描绘滑铁卢战役的场面的。如果说司汤达是从法布里斯的视角出发，描绘了一个迷茫的局内人的感受，那么雨果则是以上帝的眼光从高处审视着这场战争：他明白，如果拿破仑事先得知在圣约翰山高地有一道悬崖峭壁（但他的向导并没有告诉他这一点），那么米约的骑兵决不会在山脚下被英军击溃；如果那个当向导的牧童向他建议另外一条通道，普鲁士的军队也无法及时赶到，决定战争的胜负。

在超文本版本的作品中，我们就可以让格鲁希带领的法军而不是布鲁歇尔带领的德军及时赶到，从而重新描写这场滑铁卢战役。除此之外，我们还可以通过那些“战争游戏”来进行类似的修改，并从中获得乐趣。但雨果所创造出的震撼性的悲剧效果就在于故事（不以读者的意志为转移）只能按照原本的走向发展。同样，《战争与和平》的魅力也恰恰在于无论读者有多么遗憾，安德烈公爵的内心纷扰都只能以死亡的形式终结。当我们每一次重读这些感天动地的悲剧时，都能体会到一种痛苦的美感，这正是因为作品中的英雄本应该逃过种种磨难，但由于性格的弱点或对于未来的盲目，却最终落入自己掘出的深渊。另外，雨果在列举完种种本可以改变拿破仑在滑铁卢失败命运的机会之后，又写下了这样一段话：“拿破仑这次要获胜，可能吗？我们说不可能。为什么？由于威灵顿的缘故吗？由于布吕歇尔的缘故吗？都不是。是上帝的意志使然。”

这一点是所有伟大作品告诉我们的道理，或许他们使用的不是“上帝”一词，而是“命运”或“生活中不可违背的法则”等等。那些“无法修改”的作品的妙处就在于此：它们不遵从任何读者想改变命运的愿望，我们能触摸到的只是那个无法更改的结局。如此一来，这些作品无论描述怎样的事件，都是在描述我们的真实生活。正因如此，我们才会爱不释手地一遍又一遍地阅读，因为读者需要感受主人公这种令人“压抑”的经历。超文本小说能教会我们自由和创意，这样很好，但却不能满足读者的全部需求——因为那些既成的故事还能教会我们如何走向死亡。

一九九五年

纵使是白费口舌

小议多种信息传播渠道

报纸：你们已沦为电视的奴隶

“意大利女人是傻瓜吗？”假如有人在两个月前宣称继法尔科内和博尔塞利诺谋杀案 (1) 之后，意大利文化界的议论焦点将转移至上述问题的话，大家一定会认为他在说一个低级趣味的笑话。然而，真实的情况却被安德烈·巴尔巴托 (2) 不幸言中了（参见第三十三期《快报》周刊）：“不久，我们就将讨论究竟是左派更愚蠢还是右派更愚蠢。既然我们很有可能被排除在欧洲之外，那么不妨探讨一下女人是否都是傻瓜。”

一切都源自费德里科·泽里 (3) 的一时兴起（参见第三十一期《快报》周刊）。然而，仅凭一时兴起就可以引发一场“社会学—生物学—哲学”大讨论吗？这便是报刊界自给自足的典型示例。如今，该现象不仅发生在夏季，而且也蔓延到了冬季。在那个电视审批制度过于严苛的年代，电视界曾发明了一种名为“循环笑料”的节目形式：首先，一家电视台播出一个愚蠢的节目，接着，第二家电视台播出另一个节目来取笑之前的节目（如此一来，电视节目便可以两耳不闻窗外事，也不用遭受各方指责了）。然而报刊界的情况则更加糟糕，各家报纸不但在自娱自乐，而且还成了电视节目的傀儡。自从某一家报纸引发了上述针对女人是否是傻瓜的讨论，来自各方的议论就已在其他报纸的内页部分铺天盖地；倘若这场议论源自某个电视栏目，恐怕相关的讨论就要登上各大报纸的头版了。

需要注意的是，如果这是一场事关电视台转让或意大利国家电视台高层变动的讨论，那么当然值得在头版刊发。假如贝卢斯科尼与富纳里 (4) 分道扬镳，那么这条新闻也显然带有政治色彩。然而，即使是如此正规的新闻，其价值也只够在头版待上一天，只有发生了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才值得再次成为头版新闻：其一，贝卢斯科尼收回成命，其二，富纳里成为新闻一台的总编。然而，现实情况却是除了几个月前刊登的若干篇论文之外，其他所有充斥在《撒马尔罕报》头版的关于电视的新闻都只配出现在娱乐版中。

如今，报纸的内容安排已经唯电视节目马首是瞻。任何人，只要他能穿着内裤出现在皮波·弗兰科 (5) 的访谈节目中，就完全能够决定次日报纸的头条新闻内容。

相对于电视新闻来说，日报已经在时效性方面处于劣势。可为了弥补这种令人遗憾的不足，报社居然还决定跟在电视节目后面走。似乎整个意大利报刊界都希望成为《歌声与微笑》[6]的附属刊物。有必要重申的是，这在世界范围内是绝无仅有的现象。哪怕在第三世界国家也不会出现类似的情形，因为那里的报纸没有如此多的页数。

或许正是因此，意大利的报刊才会沦落到跟着电视及一些内部循环消息转悠的地步。报纸的页数太多了。它们之所以需要这么多页，是因为要招揽足够的广告，这一点我十分了解。但与我们有必要了解的信息量相比，页数实在是太多了。因此，编辑就得想办法把它们都填满。如果某一天，没有人去谋杀美国总统，那么报纸编辑就只好劳神费力地寻找某个人物，来探讨意大利女人究竟是不是傻瓜。

假如某一天确实什么也没有发生呢？那也不必假装发生了什么重要的事情。这将成为一个戏剧性的时刻，值得用三栏篇幅刊登主编的一篇社论。假如每当相安无事时都会出现主编的文章，然而某一天人们期待有什么事发生时，就会以更加关注的态度来阅读报纸。举个例子，倘若天民党一直没有选出新任书记，而福拉尼[7]又一直在不断地递交与撤回辞呈，那么虽然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却也值得为此大造声势，占据报纸的头版位置。

自然，记者的能力就体现在他是否可以让没有新闻的时刻变得戏剧化，从而调动读者的兴趣。从这一点来看，报纸体现出了它纯洁而英勇的一面，尤其是当它们成功地让没有新闻的时刻变得富有戏剧性，甚至带来超过危地马拉革命的新闻效应时。

不过，假如没有新闻就举手投降，仅仅通过炒作弗兰基与英格拉西亚[8]之间的种种不和来粉饰太平的话，这就有欺骗之嫌了。

一九九二年

---

(1) Giovanni Falcone（1939—1992），Paolo Borsellino（1940—1992），意大利法官，常年致力于与意大利黑手党势力作斗争。一九九二年，两人先后在当地黑手党制造的爆炸案中丧生，被视为意大利的英雄。

(2) Andrea Barbato（1934—1996），意大利新闻工作者。

(3) Federico Zeri（1921—1998），意大利艺术史学家。

(4) Gianfranco Funari（1932—2008），意大利电视节目主持人，曾常年在意

大利国家电视台就职。

(5) Pippo Franco（1940— ），意大利演员、歌手、电视节目主持人。

(6) *Sorrisi e canzoni*，意大利娱乐周刊。

(7) Arnaldo Forlani（1925— ），时任意大利天民党书记。

(8) Franchi，Ingrassia，意大利喜剧《弗兰基与英格拉西亚》中的人物。

庭审直播是破坏宪法

我怀着十分不悦的心情收看了针对前任政府官员瓦特·阿尔马尼尼[(1)]的庭审直播节目，心中充满了忧虑。作为一个有着起码道德良知的人和尊重宪法的公民，我为阿尔马尼尼感到不平。我之所以这么说并非认为他无罪（事实上我没有理由质疑判决），而是因为我看到了一张在众目睽睽之下的脸庞。他嘴角的每一条皱纹以及下颌的每一次收缩都成为数以百万计的观众嘲弄的对象。在我看来，这种嘲弄就好比无期徒刑一样令人难以忍受。不错，在历史上，我们的确曾在广场上当众执行过处决，但这种处决形式的废止恰恰说明现代人的文明程度要高于我们祖先。另外，那些在广场上被当众处决的人全都是罪犯，而审判中的被告还没有被最终定罪呢。

庭审直播的悲哀之处在于这种形式将毁掉一个无辜者的一生。正如大家所知道的，被告通常要回答一些关于个人生活的尴尬问题。在阿尔马尼尼的庭审直播前几天，电视台播放了一部由芭芭拉·史翠珊主演的电影（改编自真实事件）。剧中，女被告（后来被释放）必须承认自己是个妓女。而另一个被诬陷的男人只有说明自己已经被阉割的事实，才能将强奸的罪名洗刷干净。作为观众，我们难道忍心看着这个已经遭遇不幸的男人还要在直播的庭审中成为全国人民的笑柄吗？

庭审是不是公开的？当然是。但我们要弄清公开的尺度。大学里的考试也是公开的，也就是说任何人都可以进行监督，以掌握考场规则的执行情况。然而在监考的过程中，我却经常遇到一些令应考者感到羞辱的情形，比如，催促他及时退场，指明他对某处的误解，斥责他不适合参加理论考试或通过一些十分“弱智”的提示，告诉他该如何读题，如何标注，并重复向他解释没有明白的部分。这些考生通常要当着十多名同学的面经受这种难堪的场面，对于这一点我感到十分遗憾，但考生仍然会积极参加考试，因为他们能从这种经历中吸取某些教训。

然而，假如知道这个场景要在数百万观众的眼皮底下进行，我想那个人是绝对没有勇气再次面对家乡父老的。再举一个例子，税务申报是公开的，每个公民都有权进行审查。但宪法规定，全民审查的对象只能是那些公众人物，比如一位自愿接受公众监督的议员。可是，没有哪个被告是自愿走上被告席的。

一定有人会反对说只有在被认定有罪之后，其庭审过程才会在电视上直播。对于这种说法，我不敢苟同。即使是一名罪犯，由于他已经以某种形式为自己的罪行付出了代价，那么他的尊严同样应该受到保护。有人问，在一间能容纳百名听众的法庭里接受审判与在电视上面对几百万名观众接受审判难道有什么区别吗？当然有。如果有人在我家里当着三个人的面诽谤我，我或许只会把他赶出门去；但倘若他在广场上当着两百人做出同样的举动，我定会追究他的法律和道德责任。同样，当一个被告在一间大屋子里面对着两百名对案件感兴趣的听众接受审判时，其羞辱感会随着庭审的结束而消失；但如果要面对成千上万的电视观众，即使案件结束，阴影也会挥之不去。哪怕罪犯已经为自己的罪行付出了应有的代价，这种抹不去的心理压力也将如影随形，伴他一生。不仅如此，由于电视节目是经过剪接的，观众看到的根本不是完整的审判过程，而是一些经过编导随意筛选的画面（这一点路易吉·马可尼也在《新闻报》上提过了）。所以说，我们看到的不是真正的审判过程，而是经过电视诠释的审判场面。

如今，我们还无法清晰地阐述媒体如何能够改变人们对于自由、隐私、公开等概念的界定，但我们应尽快从宪法的角度予以说明。另外，我还认为当政府部门、法官、律师和被告面对摄像机时，他们的举动一定会与身处那间普通的审判大厅中时有所不同——尽管他们自己可能并没有察觉。那么如果要实现真正的电视时代的庭审，坐在电视机前就不仅仅是观众，而是所有参与审判的人，比如法官在米兰、政府部门在巴勒莫，被告在佛罗伦萨，所有人都身处不同的地域，却都通过以太网连接起来。

倘若有一天，我也被卷入一场通过电视直播的审判中（哪怕只是作为证人出庭），我一定会声明自己是个政治犯，拒绝回答庭审中的任何问题。不仅如此，我还会出于公民的义务，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毫不客气地指出庭审直播是破坏宪法的行为。

一九九三年

---

(1) Walter Armanini（1937—1999），意大利米兰前政府官员，因在米兰公墓工程中贪污三千五百亿里拉成为意大利“净手运动”中第一位受到制裁的官员。

即使被告同意，谁能保障证人的权利

下笔写这篇文章时，我正在国外出差。因此我并不清楚国内关于电视直播庭审的争论有何新进展。不过我恰好读到了一篇文章，说有人提出庭审直播并非新生事物，但为什么当政治人物遭遇审判时，人们的反应就如此激烈呢？毫无疑问，这是一个十分有趣的问题。但我要说明的是，早在庭审直播刚刚兴起时（当时的审判对象还仅仅限于小偷、窝藏者及伪造空头支票的签署者），我个人就已经提出了异议。当时，我对这种做法感到十分遗憾，并表示反对。因为在我看来，那些直播的庭审节目就好比一部令人感慨的“人间喜剧”。如今，通过电视屏幕看到法庭上的迪·皮耶特罗 (1) 当然是一件令人颇感兴趣且富有教育意义的事情，然而，我想大家都会认为无论多么富有教育意义，我们也不能通过解剖活人来教授解剖学。

对于我的观点，大多数反对者都会说庭审直播是经过被告同意的。然而，即使被告出于无知、傲慢或自我惩罚的心理选择承受这种折磨，法律也应该制止他的自虐行为。假如被告拒绝为自己辩护，法律也应强行为他配备一位官方律师。再者说，即使被告同意，又有谁能保障证人的权利呢？要知道，许多审判过程中都不乏一些有损证人名誉的尴尬问题。

不仅如此，有的时候还会发生以下情形：一方面，被告因为被控罪行并不严重，且过分相信能够证明自己的清白，从而选择接受直播庭审过程。而另一方面，起诉方和公诉律师都众志成城地要拆穿被告的辩护之词，为了说明被告的言辞不可信，他们甚至还会将一桩二十年前的丑事重新抖搂出来。如此一来，即使被告最终被赦免，或仅仅被判处三个月监禁加缓期执行，他也将被迫蒙受那份他不应承受的羞辱。

庭审直播不仅事关被告的种种权利。这种做法也不恰当地放大了审判的公开尺度，因为媒体的传播与面对面的交流完全是两回事。在使用媒体传播时，观众是无法进行反馈的，也就是说观众无法表达自己的反馈意见，而说话者也无法得知观众的反应。然而，审判应该采取一种面对面的形式，法庭中的观众也应是这种关系的组成部分。当然，法官要对观众的举止加以控制，以确保他们的掌声及抗议不会影响到审判各方的心理状态。相反，倘若知道自己的一举一动将被好几百万观众看在眼

里，谁的行为都会受其左右的。基于审判是一种面对面的关系，其公开的形式也应与之相适应。

这是否说明连报纸也不能对审判的情况加以报道了呢？当然不是。当人们在报纸上阅读一篇审判评论时，会清楚地意识到这只是第三方的所见所闻，在心理上也会有所保留。与阅读报纸不同，坐在电视机前的观众会有一种身临其境、见证一切的感受。可事实上，这些电视观众根本就无法见证完整的审判过程。或许当被告进行陈述时，你看到的是公诉律师那张写满怀疑的脸，在同一个瞬间，你无法看到辩护律师或法官的表情。你看在眼里的并非“事实本身”，而是“经别人描述的事实”，在这个过程中，那个描述者在按照自己的好恶剪接出在他看来最重要的画面。

另外，假如我身处法庭，我不会在审判过程中高声与他人交谈或看报纸，法庭的庄严气氛会让我全神贯注地关注审判过程。然而，倘若我坐在电视机前，就很有可能会分心，在最关键的陈述时刻走神，之后再漫不经心地听上十分钟，顺便翻翻电视报，浏览一番晚上的电视节目。因此，电视机前的我并没有履行法庭中听众的责任，那么也就不应该享有针对案件的发言权，而只能享有“瞟上一眼”的权利。这样一种观看庭审的方式与观看电影的方式相差无几，观众感觉与事件中的“坏蛋”无关，而对那些“怪人”则会产生一种居高临下的感觉。这就好比自称好人却不缴税。假如我讨厌那个法官，我甚至还可以在电视机前把他大骂一通，然而，倘若是在法庭里，我一定会为此遭到惩罚。观众在电视前收看庭审时的上述种种行为难道不是对法律严肃性的玷污吗？

在这一点上，教会就要明智得多。神父早就告诉过我们，跟着电视直播做弥撒是不足以贯彻天主教教规的。

一九九三年

---

(1) Antonio Di Pietro（1950— ），意大利政治家，曾担任“净手运动”的主要审判法官。

旧式斯大林主义

自从我发表文章反对电视直播法庭审判之后，收到了许多来信。可惜似乎没有一位读者真正理解我的意图。事实上，我是以最近的一场审判（被告是阿尔马尼尼）为契机，就问题本身进行讨论。正如我多年以来不断重申的，这是一个关乎所有人的问题，无论被告是因为偷了一个苹果还是因为制造了一起惨案才被起诉。然而，在读者之中却弥漫着一股钻牛角尖的风气。假如我说（注意，我只不过是举个例子）“不要偷盗，哪怕是从妈妈那里偷吃一瓶果酱”，我一定会收到许多读者来信，拐弯抹角地与我争辩说偷吃果酱不算违法。

这些来信的第二大特征在于一种出离理智的愤怒。一位愤愤不平的学生来信质问我：“对于阿尔马尼尼的无耻行径，您难道无动于衷吗？”怎么会呢？我不仅不会对阿尔马尼尼无动于衷，也会为里伊纳 (1) 的罪行感到愤怒。然而，我始终认为即使是里伊纳的审判过程也不应该在电视上直播。除此之外，我还坚持认为包括里娜·弗特、罗马盐之路上的变态杀人狂以及莱昂纳达·钱秋利——那个用尸体做肥皂的女人在内的所有人的审判过程都不应该在电视上直播。难道要把个人情感与纯粹的正义区分开来就这么困难吗？我明白这并非易事。否则就不会有那么多人支持死刑了。可难道某个杀害儿童的罪犯真的应该在广场上被碎尸万段吗？的确，面对如此残暴的行径，每个人都会出于本能地产生类似的想法，可如果我们是文明人，就必须学会控制自己的愤怒，告诉自己不能以暴制暴。否则，我们将与那个残忍的罪犯无异。

一位十分平和的读者来信说他同意我的观点，但他认为倘若接受审判的是由公众选举出来的政治人物，则应算作例外情况，因为他们必须对公众有所交代。我想他还是没有明白我的意思，我并不是说这些政界人物不用为自己的罪行对公众有所交代，而是说这个过程不应该通过电视来公开。我认为一场在电视上直播的审判将丧失许多本应具有的典型要素。事实上，许多意大利公民在某政界人物走上法庭前就已在了解和评论他们的罪过。如果说人们可以抱怨当今社会的种种弊病，他们唯一无法指责的就是透明度。

对于某些触犯法律的罪犯，我们当然应该以他为典型严加惩治。但至于具体如何惩治，我们则应该把决定权交给法律，而不是交给一群无

知而愤怒的民众。在我看来（请原谅我过于鲁莽的言辞），这些反对我的读者似乎是失去理智，有些盲目愤怒了。当然了，通过电视直播审判过程是否就意味着将被告的命运交到愤怒的民众手里，这一点还有待商榷，或许我的这个观点也有失偏颇。但我所收到的大量（并非所有）信件似乎都包含着这样一种要求：“把这些人通过以太网交给我们，让我们来主持正义吧。”产生这种想法尽管在所难免，但却是不正确的。

在所有用语粗暴的信件中，我看到了一封用萨利维尔切莱塞市[(2)]市长办公室的公文纸书写的来信（希望当地的市民会认为这封信只是某个爱凑热闹的人开的玩笑，但我要建议市长先生在离开办公室时一定要锁好门）。信中说：“古老的斯大林主义思想已在您心中扎根并占据了上风。您喜欢一切隐藏着的东西，比如卢比扬卡[(3)]的克格勃审判或神不知鬼不觉的背后黑枪。别忘了，您的《玫瑰的名字》可是因为电视才走红的。唉，你这个不长记性的资产阶级分子。”以前，人们曾把各种罪名扣在我的头上，但还从没人说过我是旧式斯大林主义分子。算了，我不会与这位先生赌气，但他的确混淆了“尊重审判形式”与“偷偷摸摸”这两个不同的概念，也没有弄清楚尊重被告权利与在背后打黑枪之间的区别。幸亏我们不是在美国，否则，这样的人可能还会去竞选法官呢。

这位假借市长之名写信的先生的逻辑是这样的：既然你曾经从电视直播节目中获得了好处，那么就必须接受电视台也播放一些毒害他人的节目。否则你就是个肮脏的资产阶级分子和老套的斯大林主义者（他居然能把这两个风马牛不相及的概念奇迹般地组合到一起）。亲爱的朋友啊（？？），假设您有权让电视台就萨利维尔切莱塞市的问题对您进行电视采访，当电视台（出于卫生教育的目的）要播出您的痔疮切除手术时，您还会同样乐意接受直播吗？

一九九三年

---

(1) Salvatore Riina（1930—2017），意大利黑手党首领。

(2) Sali Vercellese，位于意大利皮埃蒙特大区。

(3) Lubyanka，苏联特务组织克格勃所在地，现为俄联邦安全局总部所在地。

报纸越来越幼稚

通常来说，作家或报章撰稿人都经常会受邀接受采访。细想起来，这事还真是有些奇怪。按理说，既然这些人已经拥有足够多的机会来表达自己的思想，那么就没有必要请他们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复自己的观点了。相反，倒是应该给那些由于职业关系而没有机会通过媒体发表自己观点的人一些机会，比如医生、政治家、演员、撑竿跳高运动员、伊斯兰教苦行者、法官、被告等等。大家不妨想一想：如果《快报》周刊屡屡刊登对于《全景》或《欧洲》杂志主编的采访——或是后者频频访问前者，这难道是一种正常的现象吗？采访英德罗·蒙塔内利——这我可以理解，因为他离开了原来的那家报社去创建另一份报纸。但倘若欧金尼奥·斯卡尔法利每天早晨都要采访保罗·米耶利 (1) ，保罗·米耶利去采访埃齐奥·毛罗 (2) ，而埃其奥·毛罗又去采访维多里奥·费特里，读者又会作何感想呢？可这样的事情却时有发生，总有一些甲作家去采访乙笔者。

当然了，我们并不否认一些著名的访问的确揭示了某些人物不为人知的一面，但那通常是两个惺惺相惜之人促膝长谈之后的结晶。如果同一天接受好几次采访，那么这样的长谈是不可能发生的。尽管如此，我们的日报和周报还是排满了采访日程，以至于作家开始抱怨说没有人针对自己的作品撰写评论，因为报社更乐意通过采访让作家自我点评。

如果通过采访某位公众人物能让他把那些还未曾公开的想法公之于众，那么这可以算是一次有意义的采访，可如果让某位作家介绍自己新书的内容，这样的采访则可谓无聊至极。原因有二：其一，读者还没来得及了解书中的内容，因此当他们读到这样的采访稿时，并不清楚其中所涉及的话题；其二，作家在创作时，曾投入极大的精力来阐述自己的观点，而在采访的过程中，他们说的却只是未经深思熟虑的只言片语，这对于阐明自己的观点有害无利。可是尽管如此，报社总觉得约不成采访是件丢脸的事情，他们甚至还认为如果没有进行采访，甚至连写书评的兴趣都没有（然而，报社有时却会因为采访成功而高兴过度，以至于把书评抛到了九霄云外）。

为了让读者更好地了解这一系列步骤是如何进行的，我们不妨假设某日报在听说亚历山大·曼佐尼刚刚出版《约婚夫妇》一书之后所采取

的行动。首先，该报文化版的编辑会马上向主编报告：鉴于竞争对手已向莱奥帕尔迪提出采访邀请，让他谈谈对该作品的看法，因此，就同样的题材访问德·桑提斯教授 (3) 将不失为一个应对妙招。然而主编听了却勃然大怒道："采访德·桑提斯，见鬼去吧。他会甩给我们满满十页的资料，鬼才会去看呢，最好别提他！要采访就直接采访那个曼佐尼！采访那些未公开的秘密！要让他谈谈读者关心的问题，比如他为什么要写作，他是否认为小说是一种已经死亡的文学体裁等等！记住，一定要短小精悍，最多不超过一页！"

接着，一篇独家采访报道就应运而生了。

曼佐尼先生，您能用十个字来概括您这部小说吗？

我试试看吧：两个情人，他们想结婚，起初有缘无分，后来终成眷属……

已经超过十个字了，不过没关系，一会儿我再提炼一下。这么说，这是一部爱情小说啰？

不完全是。也有其他内容，如天命、善恶、瘟疫……

您为什么安排了一场瘟疫的情节，而不是其他灾难，比如说梗死之类？

因为梗死之类的情节只需要一页篇幅就够了。

好的，您能谈谈您为什么要写作吗？

如果不写作，我能干什么呢？您看我像个举重运动员吗？

我们谈些更深层次的问题吧。为什么这个故事发生在科莫湖 (4) 畔而不是的的喀喀湖 (5) 畔呢？

您也知道，我们作家是随着心灵的冲动写作的。心灵自有它的一套理由，这是理智所理解不了的。

太美妙了，您稍等，我把这句话记下来。我重复一下："心灵是不受理智指挥的……"

不，我的意思是理智无法理解心灵的想法。

就这样了，我记下来了。现在，您能跟我说说您什么时候会对自己的作品进行反思呢？

嗯，这很难说……我经常在思考。思考就意味着生存，当我思考的时候，我就能感觉到自己的生命……

太棒了！您能说得更简练些吗？

我思故我在。

非常有意思。对了，您还写过一些颂歌，比如说圣诞颂之类……这部小说的主题为什么是两个相爱的年轻人，而不是圣灵降临节 (6) 呢？

因为我已经就圣灵降临节写过一首颂歌了。

说得没错。您已经在筹划另一部小说了吗？

我才刚刚完成这一部。您得让我喘口气啊！

您该不是在卖关子吧？最后一个问题：您对这部作品有何期待呢？

怎么说呢，当然是希望有许多读者，希望他们喜欢了……

看过采访稿之后，主编评价道："这倒是篇像样的独家采访稿！打上一个占四栏的大标题，要突出最敏感的细节，尤其是关于最后一个问题：'曼佐尼倾吐心声：不再写圣灵降临节。'我保证一定火爆！"

正如大家所见，这种采访之风在如今的报刊界已十分盛行（注意，不仅仅是在意大利）。正是出于这样的原因，从事我们这种职业的人的书桌上常常会堆满无数预约采访的传真信件。好在电话答录机已经帮我们过滤掉了一部分不真诚的采访——他们经常要求你就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一件事情把你已说过千百遍的话再重复一次。诚然，每一个人都对这个世界负有责任，也都应该对周围发生的一切有自己的见解（哪怕是苍白的见解），但是对某件事情有看法并不意味着他的看法就一定非常独特。比如，我坚信杀害儿童是犯罪，但如果有人打电话给我，问我对于希律王屠杀婴孩 (7) 有何看法，我会认为他找错了人。在我看来，不仅屠杀儿童有罪，屠杀成年人也是罪恶的行为。但如果我这么说，他们一定会把我的观点强行归纳为：说到底，我们不必为儿童过度担心。

回到传真的话题上来。我曾说过，作为一名作家，通常每个星期都会在书桌上看到一叠数量相仿的采访邀请。但有一种情况例外，即这个作家最近接受过一次采访——在这种情况下，采访邀约会比平时翻上好

几倍。举个例子，两个星期前，我的一位作家朋友接受了某张日报关于竞选的长篇专访。如平时一样，他发表了一些独到的个人见解，也说了不少平庸的大众化观点。那么这几天他遭遇了怎样的情况呢？无数报刊（其中还有一家荷兰报刊）要求就同一话题对他再次进行采访。

一份优秀报刊的工作目标本应是抢在其他报刊之前，或至少与其他报刊同时报道最新的消息；至于评论，则应致力于发表新鲜的观点。如果我有机会上一堂新闻采访课，我会告诉学生，如果甲已经在《甲小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那么《乙日报》就不应该转载甲的文章，而应该发表一篇与之观点完全不同的乙言论。然而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如今，报社的工作似乎是不惜一切代价转载其他报纸上的文章。正因为如此，伊诺弟出版社才会出于疯狂的嫉妒迅速再版了纳尼·巴勒斯特里尼[8]新近在邦皮亚尼出版社出版的小说，仅仅换了一个封面而已。

我明白，这一切与阿基列·坎帕尼莱[9]的观点非常相似，然而现实状况就是如此。因此，报社总是紧追着那些刚刚接受过采访的人物进行访问，其动机仅仅是因为许多其他的报社也在如此操作。另外，采访的内容始终是围绕同一个话题，即使被采访者漏嘴说了些别的，他们也会把这些不相关的内容删除。

以前，如果两位社会名流身着同样品牌、同样款式、同样颜色的服装在某个聚会上相遇，那将是非常尴尬的场景——出色的幽默作家和喜剧作家还会对此大做文章。然而如果同样的事情发生在孩子身上，情况则会恰恰相反。如果某个同学拥有一件印有小恐龙图案的毛衣或记事本，那么其他孩子也会出于面子要求一件同样的物品。如今的报纸不正是跟这些孩子越来越相似吗？就让它们继续幼稚下去吧。

一九九四年

---

(1) Paolo Mieli（1949—　），意大利新闻记者，时任《晚邮报》主编。

(2) Ezio Mauro（1948—　），意大利新闻记者，时任《新闻报》主编。

(3) Francesco de Sanctis（1817—1883），意大利语言学家、文学批评家。

(4) Como，位于意大利米兰附近的湖泊。

(5) Titicaca，位于玻利维亚和秘鲁两国交界的科亚奥高原上，是世界上最高的淡水湖。

(6) Pentecost，天主教传统节日，是纪念耶稣复活后第五十天圣灵降临的日

子，又称五旬节。

(7) Massacre of the Innocents，耶稣诞生后希律王屠杀伯利恒的婴孩。

(8) Nanni Balestrini（1935—2019），意大利诗人、小说家。

(9) Achille Campanile（1899—1977），意大利作家、剧作家、电视评论家。

洛罗、克拉克西[(1)]及门房的角色

关于费尔迪南多·马克·迪·帕尔姆斯汀[(2)]被捕一事，在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一）的某份著名日报上，读者读到了以下相关消息：“他的最后一处住所位于巴黎圣日耳曼大街上一幢五层高的带密码门禁系统的大厦里。”鉴于这是一次极为惊心动魄的抓捕行动（这一点报纸上并没有明说，但几乎所有专栏文章都进行了诸如此类的猜测），读者的眼前立刻浮现出被捕者当时所处的环境：他藏匿在一座电子碉堡之内——天啊——这个地方居然还装有带密码的门禁系统。

然而，这条消息只不过说明马克居住在一所公寓中，并通过该公寓的密码锁系统与外界隔绝。假如他是在米兰被捕，那么就应该住在一座带门铃的房子里，外人要进门时都必须按门铃，接着，会有人通过内部电话问他是谁，随后再按下被博洛尼亚人称为“Tiro”[(3)]的开门键。因此，这算不上是什么新闻，也无法说明他在避难时的独特生活方式。任何一位游客都明白在巴黎，所有居民楼（注意，我说的是所有）入口处安装的都不是“Tiro”，而是密码式门禁系统。不幸的是，这种所谓的密码只不过是个摆设，因为清洁工会把它告诉肉店老板，而肉店老板又会告诉他的朋友，继而再传到电气工人的耳朵里。最终，就连街角的流浪汉也能知晓。于是，他们会到楼厅里过夜，甚至还会在那里大小便。所以，每隔六个月，公寓楼的密码就必须更新，然而过不了多久，便会再次形同虚设。

我认为，马克被捕（可究竟为何会被捕呢，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的消息还不具备足够的吸引力，因此必须添加一些更为戏剧性的元素。自然，报刊界也发现所谓的密码事件并没有引起足够的反响，于是他们又找来了他的漂亮女友；可不久之后，各报章又不得不承认那个女孩并非马克的情人。假如被捕者没有住在情人家里，又怎么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呢？于是，报刊又开始寻找另外的情人。可她如果不是马克的情人呢？没关系，只要是个情人，并把这条消息放在同一个版面就行（不信你们自己去翻翻报纸）。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有关克拉克西的情人洛罗的消息才会出现在大众眼前。

毫无疑问，马克与克拉克西之间肯定有来往。但克拉克西与洛罗之间的爱情对我们了解马克并没有帮助，不仅如此，它甚至对我们了解克

拉克西也毫无益处。自从人们知道克拉克西并非是那种坐怀不乱的人之后（这一点人们早就明白了），多一个或少一个女友就不再是新闻（除非是他把一只装着一千亿里拉的钱匣子交给了这个女人——但这听上去似乎不太可能）。总之，倘若洛罗是拉青格主教 (4) ，而非克拉克西的情人，或许倒能引发些许新闻效应。

无论如何，各大报纸（几乎是所有报纸）都刊登了发现克拉克西新情人的消息。大家不妨说说看，这些报纸都做了些什么？他们是派出了机敏的密探追寻流亡者的足迹，是通过南美恐怖主义分子找到了某神秘女士的住址，还是冒着生命危险使用长焦镜头拍下了那个女人的照片……不是，都不是。这些报纸所做的无非是在向读者预告第二天的《人物》周刊将刊登洛罗的自白。

如今的《人物》周刊十分热衷于刊登知名或不知名人物的自白。在同一期杂志上，读者可以读到安妮娅·皮耶罗尼 (5) 的父亲、圣帕特里尼亚诺惨案受害者的亲属、海瑟·帕里西 (6) 、贾尼·里维拉 (7) 的妻子、玛利亚·特蕾莎·卢塔 (8) 、轻度异常的桑德拉·蒙达伊尼 (9) 、圣庇奥神父的朋友、帕恰尼的妻子等人的自述。该杂志遵循的是以下原则：既然能够引起读者兴趣的是被采访人物的讲述欲望，那么我们就应该确保让他们说话（顺便再附加上洛罗与杂志社特派记者交谈的照片）；至于被采访人物所说的是真是假，那就不是我们该考虑的范围了。事实上，该杂志刊发的采访稿中的确充满了类似于“她声称”等字样。

我们姑且认为《人物》周刊是在做自己的分内之事，可那些日报却没有尽到自己的本分。读者希望从日报上读到的是切实可靠的消息。因此，日报的职责在于派出密探（正如上文中所提到的），去调查洛罗是否确实是克拉克西的情人。然而，这些日报却把“据《人物》周刊说，洛罗曾表示如此如此……”当成了新闻进行报道。在我看来，这样的消息根本就不是新闻，顶多算是引用的文字。

如今的报纸正在变成引用其他报纸文字的书目清单，一种类似于《读者文摘》的刊物。不仅如此，晚间的电视新闻会提前预报次日报纸的文章标题，而第二天的报纸又会回过头来谈论前一天的晚间新闻。这样一来，谁才能向读者提供可靠的消息呢？只有门房了。

只要一天不被密码式门禁系统所取代，那么门房的消息就还是值得相信的。

(1) Bettino Craxi（1934—1999），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理。他在“净手运动”中被查出多项贪污罪行，先后被判处四年半和五年半监禁。

(2) Ferdinando Mach di Palmstein（1947— ），意大利社会党的主要赞助者及该党领导人贝蒂诺·克拉克西的朋友，于一九九四年被捕。

(3) 意大利文，弹簧、弓。

(4) Joseph Ratzinger（1927— ），当时任罗马教廷的信理部部长。

(5) Ania Pieroni（1957— ），意大利女影星，曾是贝蒂诺· 克拉克西的情人。

(6) Heather Parisi（1960— ），美国女歌手、舞者、演员。

(7) Gianni Rivera（1943— ），意大利足球运动员。

(8) Maria Teresa Ruta（1960— ），意大利电视节目女主持人。

(9) Sandra Mondaini（1931—2010），意大利女演员、电视主持人。

电视荧屏前：只需证明控方非法，不必证明被告无辜

关于奥·詹·辛普森案件的审判，大家已经发表过不少意见了。在美国，网络上甚至还流传着成百上千条关于该案件的幽默笑话。我举几个例子。某法官对辛普森说：“辛普森先生，您被释放了，您自由了。您可以离开，我们随后将归还您的个人物品。”而辛普森则回答说：“您会把我的刀也归还给我吗？”另外一则关于辛普森地址的笑话只有使用电子邮件的人才会明白，这个地址首先应被写下来，然后被高声念出：“O. J. @\\\/Esc”，后半段的意思是“slash，slash，slash，backslash，escape（我砍、砍、砍、再砍、逃跑）”[(1)]。这些无情的讽刺恰恰反映了民众的不悦之情。

大部分美国人之所以感到气愤是因为他们认为辛普森有罪，而审判过程中所遵循的政治机会主义的标准或种族偏向的原则却导致了不公允的判决。但我认为，假如（正如我所希望的）辛普森的确没有犯罪，那么这样的判决结果同样也会让人感到遗憾。要知道，他并非因为证明自己无罪而被释放，辩方也没能有力地否定控方证据的有效性（至少没能完全证明）。辛普森之所以能够脱罪，只是因为辩方成功地证明控方存在非法行为，表明调查此案的警察是种族主义者、骗子和腐败分子，而总检察长对被告有偏见。

现在请大家注意了，在一场审判过程中，能够提出控方行为的非法之处——这本身充分体现了民主权利。而且无论是在什么样的政府统治之下，只要通过电视直播，在许多庭审中似乎都有可能做到这一点。然而这种辩护方式不应广泛提倡。如果在一个社会里，对于控方甚至是陪审团非法行为的指控总是被放在首位，那么意味着这个社会一定存在相当严重的弊病。

不幸的是，这种现象并非初露苗头，它不仅仅存在于美国，也存在于意大利（不知大家是否已注意到）。在审判过程中，被告的第一要务不再是证明自己无罪或表明证据存在漏洞，而是向公众展示控方行为的合法性并不像“恺撒之妻”[(2)]那样可以听之信之，而应遭到质疑。如果被告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那么审判的过程反倒会退居其次。因为在现

场直播的庭审中，起决定作用的是公众舆论，而公众舆论往往对审判法官心存疑虑，从而引导陪审团反对其判决。如此一来，电视荧屏前的审判过程不再是辩方与控方、证据与反证之间的争辩，却演变成了一场发生在开庭以前的，在未来被告与未来审判者（或法官）之间的舆论支持对决，从而让被告有机会剥夺法官对自己的审判权。同时，判定控方与辩方之间的胜负的权力也不再属于陪审团（他们应在申辩后发表意见），而落到了公众舆论的手里（他们在审判前就常常妄下结论）。

一九九三年，当意大利电视台开始直播一系列“净手运动”期间的审判时（当时，电视台直播法庭审判已蔚然成风），我就曾撰文抨击对瓦特·阿尔马尼尼进行公审，结果被众人称为腐败分子的保护伞，淹没在一片民主主义者的谩骂声中，我由此变成了克拉克西的同谋。现在我们来重新看看这些审判的结果。对于库萨尼 (3) 的审判取得了应有的结果，因为控方（迪·皮耶特罗）成功地利用了媒体，获得了公众舆论的支持（值得注意的是，辩方律师斯帕扎里并没有在审判前及其过程中使用“证明控方行为非法”这一招）。但大家立刻明白了其中的奥妙。斯帕扎里之所以输了官司，是因为他在电视机前的绅士面前过于循规蹈矩，老老实实地在证据与反证之间纠缠。简直是太幼稚了！必须得改变战术。在直播的庭审中，胜利的秘诀就在于证明控方（甚至是法官）有罪。

如今，这条经验已成为众人皆知的秘密。倘若你能证明控告你的人是奸夫淫妇，或是十恶不赦——即使他所犯的罪行与审判毫不相干——那么你就已经赢得了这场较量。因为早在庭审开始之前，这个结局已经由公众舆论定好了。审判，这种维护正义的仪式就这样沦为一种保护公众舆论的仪式。

电视观众们啊，是你们自己选择将电视搬进审判大厅里的。那么现在你们就必须接受由公众舆论来判定正义的现实。你们要牢记，下一次，当有人将你们抓个人赃俱获时，当你们妄图把斧子砍向祖母的脑袋却被警察发现时，你们不必急于清洗血迹或为自己寻找不在场证明（说自己当时正向神父告解）。你们只要证明那个抓住你们的人曾经隐瞒十年前某次来自于情人的礼品收入。此举一出，你们便会立刻翻身，成为备受公众尊敬的人物了。

一九九五年

(1) 英文双关语。slash在电脑用语中意为“斜杠”，在日常用语中意为“砍”，backslash在电脑用语中意为“反斜杠”，在日常用语中意为“朝反方向砍”，escape在电脑用语中意为“退出”，在日常用语中意为“逃跑”。

(2) 意为“不容置疑”。古罗马皇帝尤利乌斯·恺撒的妻子庞贝娅曾举办只允许女宾出席的宴会，贵族克洛狄乌斯·普尔喀装扮成女乐手混入会场。事情败露后，他被赶离现场并被送上法庭。恺撒作为证人出庭时，向法官证明妻子从来不认识克洛狄乌斯，对他的卑劣行径也一无所知，并称“恺撒的妻子是不容置疑的”。

(3) Sergio Cusani（1949— ），意大利某企业领导。在“净手运动”中，因多项贪污渎职罪被判处八年监禁及一千六百八十亿里拉的经济处罚。

针对民调的民调

辞旧迎新之夜，人们通常会做些无聊之事来打发时光，期待新年子夜的到来：自诩为名流者会玩抽奖游戏，头脑简单者会用奥卡利那埙和鼓演奏巴赫的《哥德堡变奏曲》。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夜晚，我的一些朋友居然上演了一出允许观众自由参与的木偶戏。在演出过程中，当扮演哈姆雷特的木偶说出那句著名的“生存还是毁灭”时，观众开始大声要求进行一次民意调查。由于大家有意要修改剧情，民调的结果最终显示如下：百分之二点多的观众支持哈姆雷特继续生存，百分之三的观众觉得他应该灭亡，而百分之九十四的人则选择了弃权。于是，观众开始了一场激烈的辩论，一些热心肠的人甚至还扮演起了各种角色，有图宾根神学院的特奥巴德·格隆茨神父（他为人类的“生存危机”感到十分担忧，而这一点也正是这个思想荒芜的年代里最典型的特征之一），有麻省理工大学的皮罗·比昂克彭特博士（他时常会说出一些莫名其妙的数学公式），以及一位日本专家（后来，我们发现他是一个能剧演员，不断发出一些单音节的装饰音）。

这件事情说明如今的民意调查已失去了原有的严肃性。然而这又是谁之过呢？

民调的进行过程有合理与不合理之分。作为合理的民调，一项基本要求就在于它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具有偏向性。举个例子，如果让某位具有普遍代表性的被采访者选择“是立刻参加大选投票，还是死于艾滋病的痛苦折磨”，那么所有接受调查的人都将为即将卸任的政府的政策投上一张赞成票。不仅如此，仅仅做到向公正的被调查者提出公正的问题，这也是不够的。比如，某一次类似的电视节目就曾让观众感到震惊不已。在讨论之初，所有人都认为前卫生部长弗朗切斯科·德·洛伦佐该去蹲监狱，结果到了节目末尾，许多人又改变了主意，认为他不应被监禁。但这其实是一种再正常不过的现象。一群朋友在一起议论，刚聚在一起时是一种说法，但两个小时以后，他们的观点完全可能倒向另一边；并且不排除第二天早晨又再次反悔的可能。如果有人在星期三晚上九点问我们认为某位刚刚接受采访的政要是否值得信赖，我们完全可以对他大加赞许，但这却丝毫不意味着我们会在选举时刻把选票投给他。因此，那些只针对民众一时想法的民调的价值是非常有限的。

在某些人的蓄意操纵下，民调成了一种简便的宣传武器。科学价值比那些普通的广告（比如说十位明星中有九位青睐某种香皂）高不了多少。媒体也曾指责贝卢斯科尼及其同僚过于随意地使用民调作为宣传手段。目前，我手头恰好有一份由意大利投资研究中心撰写的关于一九九四年意大利社会状况的报告，真是不读不知道，一读吓一跳。

报告指出，在最近两年中，用于进行政治选举及征询民意的民调活动经费总额由二十五点四亿增长至五十六亿，对于这个数字，我不以为意。可让我感到出乎意料的是在这些民调活动中，有百分之七十三的调查并不是由各个政治党派组织的，而是由新闻界进行的。他们将百分之六十九点四的调查结果放到了头版的位置，取代了新闻和评论。的确，媒体可以回应说民调的目的就在于用科学的数字取代有失偏颇的调查。然而，我又发现了另一个惊人的情况。在所有的民调中，百分之八十四点八的调查（这其中包括大量的由报社组织的民调）从来没有对调查手段（如受访人数、分析手段等）进行过说明。

即使是我们这些并不精通统计调查的人也明白，如果民意调查不把调查的标准及方式公之于众，那么这样的调查就不值分文。换言之，这样的民调就如同宣传某种洗衣粉能把衣物洗得更加白净的广告一样是虚假的调查。民众要么相信表面的数据，要么就根本不信。

因此，一方面，民调是一种直接的民主方式，是一种“实时”的全民公决，它能够取代那些传统的检验公众认同度的方式；但另一个方面，这种方式却不能保证自身的客观性，它甚至回避了这个问题。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些民调最终只能反映出民众的一些转瞬即逝的想法。然而我们希望真正的民意调查能够测量出较为稳定的公众脉搏。同样，我们也希望公民能够谨慎地思量自己在整个漫长的选举过程中所酝酿的种种想法，权衡利弊之后再投出自己神圣的一票。

一九九五年

议员阁下的屁股

如今，和所有的意大利公民一样，我也了解到卡西尼 (1) 阁下的屁股形状了。我想说这样的新闻并没有让我大开眼界。卡西尼阁下是一个标准的普通人，从外表上看不出任何变形之处，因此，他的屁股也应该与常人无异。我之所以要谈论这个话题，不仅仅因为它至今仍然是报刊关注的焦点，更是因为前几天的晚间电视节目也提到了该话题。在那档电视节目中，记者采访了某位摄影师，并将他奉为当代英雄人物吹捧了一番，因为那位摄影师在千方百计且乐此不疲地偷窥之后，成功地拍摄到了普罗迪先生洗澡的场景。照片上的普罗迪是待在自家的浴缸里，光着身子，露着小鸡鸡吗？不是，那只不过是一张在海边拍摄的照片，人们只能看着人物的头部去猜测他下身穿着什么样的内裤。

在这样一些关于沐浴的“风流韵事”中，究竟存在什么不妥之处呢？卡西尼阁下并没有做什么出格的事情。他只是如其他所有人一样，在露天场所当众更衣。至于普罗迪，则更没有什么过错了。既然如此，难道是那位四处跟踪，并从锁孔里偷窥的摄影师犯了错？但我们也得为那个可怜的摄影师考虑考虑，他不像罗伯特·卡帕、卡蒂埃·布列松、艾夫登及托斯卡尼等人能够一举成名，却发现只要能拍摄到那些不是出于演出目的而暴露在外的乳房或臀部就能获得大笔酬金，甚至还能得到电视台的访问……无论如何，如果他去做男妓，那么生活将更加艰辛，社会地位也会愈发低下。

这么说来，问题是出在那些淫秽杂志的购买者（因此也是资助者）身上啰？在此我并不想在道德层面上过多指责这些读者。该问题与窥淫癖无关（这种癖好简直是一种运动，因为它需要进行长时间的偷窥，从而获得一种独享某幅场景的自豪感），也与色情业消费扯不上任何联系。事实上，色情业是一种能够刺激感官的好东西。当然了，或许有人在面对卡西尼阁下的屁股时的确会产生性兴奋，但我实在无法想象有人会面对齐颈深的地中海海水，看着普罗迪的脑袋产生任何遐想。人们之所以会去购买这样无聊的周刊只是为了满足一种极为普通的揭露欲。当看到共和国总理从歌剧院包厢里的椅子上跌倒时，任何人都会产生类似的想法（大家还记得格隆基 (2) 吗？）。所有喜剧中都有这样的情节：当一个普通的老太太在街上滑倒时，人们会感到心痛，但假如某位将军

（在六月二日 [3] 的庆典期间）在走下耶曼鲁纪念堂的台阶时失足摔了个嘴啃泥，即使是圣人也会笑掉大牙。

对于这样的事情，普通人只会在偶尔遇到的时候付之一笑，但若是每个星期都去埋头寻找别人的臀部，那或许就应该去看看心理医生了。在七月二十八日的《快报》周刊上，卡罗·利帕·迪·曼纳 [4] （针对卡西尼屁股事件）表示展示政治家裸露的一面是有好处的，因为“政治领袖也有人性化的一面，而这一面是应该为选民所了解的”。可这所谓的“人性化”指的又是什么呢？我承认，牵强地说，揭露某位政界人士与肚皮舞舞娘发生关系的确能展示出他人性的某个特殊侧面。但倘若是拍摄一张他在家中卫生间大便的照片，这样的做法除了能告诉我们此人属于人类，什么新信息也提供不了。除非这张照片能展示出他是从耳朵眼里排泄的，才能算独家新闻。我始终认为那些为了知道利帕·迪·曼纳是否与常人一样大便而购买周刊的人哪怕谈不上有毛病，在生活中也一定不太正常。

当然了，即使是窥淫癖患者也有生存的权利，类似的周刊杂志在许多国家也都存在。问题不在于此，而在于这张卡西尼阁下屁股的照片并非刊登在《夏娃三千》 [5] 上，而出现在包括七月二十八日的《快报》周刊在内的意大利众多主流日报和刊物上。正是这些所谓的“严肃”报刊让卡西尼阁下的臀部照片在民众中广泛流传，甚至能与米勒的《晚祷》并驾齐驱（统计数据表明，后者是世界上被复制最多的画面，甚至超过了《蒙娜丽莎》及《米洛的维纳斯》）。

当那些道貌岸然的君子在妓院里被捉奸在床时，他们通常会说自己去那样的场所是为了体会世间的丑态。同样，那些大肆宣扬卡西尼臀部照片的报刊也都摆出了一副斥责偷拍可耻的态度。然而这些报刊却在心底暗自享受这种感觉，因为在他们看来，报刊中已经充斥着太多沉重的严肃消息了，总得为读者找点乐子吧。

一九九五年

---

(1) Pier Ferdinando Casini（1955—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众议院议长。

(2) Giovanni Gronchi（1887—1978），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总统。

(3) 意大利国庆日。

(4) Carlo Ripa di Meana（1929—2018），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环境部部长。

(5) *Eva Tremila*，意大利情色杂志。

转载之风何时休

我在许多文章中都曾提到过如今在新闻界颇为盛行的一种风气，即刊登一些以介绍其他报刊发表过或即将发表的内容为目的的文章。果不其然，《快报》周刊就针对我下一期的专栏内容撰写了一篇新闻稿预先向读者宣传。其实，将下一期的内容摘要或重要文章提前透露给读者，这是一种惯常的做法，而读者也确实乐意通过甲报上一篇简讯了解到乙报的大致内容。然而实际情况却是这样的：在那一期《快报》周刊出版的前一天，还有另一家报社打电话给我，希望我能就那篇在（即将出版的）《快报》周刊上发表的文章谈谈看法。事实上，该文章的主要内容恰恰就是斥责这种疯狂转载其他报纸内容的行为。

自然，我回答说我十分痛恨这种转载恶习，因此决不会跟风。另外，让我对自己写的一篇文章发表评论，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原因有三：其一，在电话里把自己所写的内容重复一遍是一种愚蠢的行为（然而这正是采访者暗中期待的）；其二，我不可能接受某位记者的独家采访，跟他说我之前所写的都是连篇废话；其三，如果我过度赞扬自己的文章，那无疑太恶俗了。于是，那位记者问我既然那么讨厌报刊界的转载行为，为什么还要在报刊上发表文章。为了尽快结束对话，我告诉他任何人都是会犯错的。然而此事却让我受到了某种触动，让我觉得有必要澄清一些看似简单，但却并不是每个人都清楚的要点。事实上，人们经常混淆“评论”“转载”，以及针对某些重大消息不能不写的“回应性文章”。什么叫“回应性文章”呢？举个例子，如果甲报的特派记者发出消息，说已确定栋戈 (1) 宝藏的埋藏位置，那么乙报就不可能对该消息闭口不提，他们甚至还会派出自己的记者再次探访，挖掘出被甲报遗漏的疑点，从而夺回主动权。至于黑先生在甲报上发表一篇言论，来品评白先生在乙报上发表的某篇文章，这就算是一种“评论”。

那么我所指的“转载”又是什么呢？我们不妨再举个例子。假设黑先生在蒙达多利出版社出版了一部非常吸引人的小说《被诅咒的城堡》，讲述了一系列神秘的谋杀案，最后发现城堡的管家才是真凶。作品出版之后，如果白先生在利佐里出版社出版了一部《黑先生的悬疑小说》，对该小说的内容进行概述并加以赞扬，或是对该小说的创作风格、叙事结构及创作理念等进行分析，那么这可以算是一部文学评论。但如果白

先生也紧随黑先生的脚步，出版了另一本《被诅咒的城堡》，开头写道：“根据黑先生新近出版的小说……”之后就把黑先生的小说一字不差（或稍作改动）地照搬下来，那么这不是文学批评，不是小说创作，也不算是抄袭（因为一开头就说明了其来源），而只能算是“转载”。

换个例子，蒙塔莱发表了一首诗歌，其中写道：“我常遭遇生活之困／那是小溪的呜咽之声……”，不久，另一位诗人发表了一首这样的诗：“昨日，蒙塔莱伫立门边／向我吟出以下诗篇……”接着，把蒙塔莱的诗原原本本地摘录下来。我们说，这样的作品既不是诗歌，也不是诗歌评论，而是一种借助他人的劳动成果来维持生计的手段。

那么“转载”行为何时有错，又何错之有呢？我们假设《坎特卢普之声》收到了一封来自于会计师范托齐先生的辟谣信，信中说：“贵报的专栏编辑说我曾骂‘会计师费里尼先生是个白痴’。我要澄清我从不认识贵报的专栏编辑，也从未发表过上述言论。”于是，该报的专栏编辑在这封质询信下方回复（并勇敢地签下了自己的名字）道：“我们十分重视会计师范托齐先生的辟谣，但我可以向您保证，这句针对费里尼先生的评价摘自于《蒙特格罗索快报》，您曾在那份报纸上公开评论说‘费里尼先生在胡言乱语’。”

我们姑且不去讨论《蒙特格罗索快报》是否确实采访过范托齐先生，以及报刊界如何以讹传讹。我只想说，我们期待的是编辑、记者能英勇地（甚至不惜付出生命的代价）去收集最新的一手资料，然而他们刊登的却是坐在桌前，从上周的报纸中摘录出来的内容！可能这份带有铜版纸副刊的《坎特卢普之声》的价格是《蒙特格罗索快报》的两倍。既然如此，我将改订《蒙特格罗索快报》，再也不去买那份所谓的《坎特卢普之声》了。

然而，评论其他报纸刊登的内容与直接转载其他报纸上的“旧闻”——这二者的区别已经越来越模糊了。在我看来，这是新闻界的弊病。曾有一位业内权威人士告诉我说报社的这种行为能让报纸更加畅销（而且还能降低成本）。如果这就是新闻界要遵循的准则，那我真的是无话可说了。

一九九五年

---

(1) Dongo，意大利皮埃蒙特大区内的一座小城。

上演犹豫戏法

我们常常弄不明白为什么新一代政客看上去总像鲁莽冒失、朝秦暮楚的门外汉，在不同的电视新闻中反复不定地改变自己的观点和立场。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们倒有些怀念安德雷奥蒂那令人捉摸不透的微笑、莫洛的缄默不语、议会大厅走廊里的秘密谈话以及共和国元勋那些拐弯抹角的杰作了。由于在如今的政客中，有许多人如第一代共和国政界人士那样不曾接受各党派或当地政府的严格训练就直接进入议会，人们很轻易就能发觉这种颇受非议的新兴政治作风似乎还得到了接受过良好教育的人士的追捧。由此看来，这种陋习就不再是简单的个人缺陷，而变成了某种环境和氛围的产物。

我们所有人（无论是管道工、医生还是银行家）在事业上的成功都基于他人对我们的信任，相信我们能够持有清晰的观点，并有能力作出果断而周全的决策。但许多人都会遇到以下类似的情况：为了决定究竟买一辆什么样的新车，他们会查阅许多专业杂志，参观汽车展厅，关注大街上的各款新车，甚至在楼下不断徘徊，只为从各个角度把一辆停在人行道上的汽车仔细观察个够。周一已打定主意要买一辆蓝旗亚，周二又考虑买最新款的沃尔沃，周三晚上决定要买菲亚特，周四清晨又深信雪铁龙才是最好的选择。早餐时还在向妻子细数最新款雷诺车的种种优点，晚餐时，听了朋友一番热情洋溢的演说之后，又被萨博所征服。

有的时候，我们会如墙头草一般在好几天或好几个星期内摇摆不定，而我们周围的人也会时时拿我们寻开心。但我们最终会下定决心，作出一个抉择。之后，人们将评判我们的最终选择——至于我们在作出这个不可收回的选择之前内心曾经受到怎样的纷扰，旁人是不会考虑的。

如果买车的例子还不够明显，我们不妨想象一下，某个星期天的早晨，我们躺在床上，心里迷迷糊糊地盘算着要不要立刻起床去乡间郊游——不过回城时有可能遭遇交通堵塞；或者到市中心转一圈，在酒吧里喝上一杯开胃酒——又害怕遇上某个关不住话匣子的朋友；或者干脆再睡一会儿，然后穿着睡衣把杂物间或书柜整理一番。然而，起床之后，我们只会在种种犹豫不决的设想中挑选其中一件去完成。科学研究中的情况同样也会发生在生活中。

任何一项严肃的科学研究都会经历一个漫长的“试错”过程，但最终是否能获得诺贝尔奖却取决于该项研究的科学价值。

但假如我们这些举棋不定的行为被一台远程摄像机时时刻刻全程监控，并通过电视新闻告知所有认识我们的人，他们一定会认为我们是十足的神经病，或至少情感脆弱、缺乏为人准则，谁也不会再信任我们。要么他们就会说我们是伍迪·艾伦那样的人。

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如今这个被媒体分分秒秒监控着的政治界里。以前，政界人士会花费足够的时间咨询、商议、权衡某项决策的利弊——在这个不被公开的过程中，他们会不止一次地改变自己的想法。然而如今，他们在媒体的压力之下不得不将自己在“试错”过程中的每一个最细小的环节都公之于众。倘若他们不在电视屏幕或报章上露脸，就会处于相对劣势。于是，他们选择不惜犯小错（天长日久，在他们已经发昏的头脑中，甚至还会认为这是一大优点），一有机会就说出闪过脑海的某个念头。要知道，出现闪念是正常的，也是符合生理特征的，但若一出现闪念，就迫不及待地将它公布，这就是病态的现象了。

这种新兴政治风气的最大弊病并不在于政界人士会被误认为不可信赖，这只是问题的次要方面。其最严重的后果在于由于该行为受到了媒体的追捧，人们会逐渐习惯性地认为这种优柔寡断的表现正是他们所期待的，从而忘记最终的决定才是真正的结果。如此一来，由于这种举棋不定的行为会受到赞扬，真正有意义的最终决策反而被无限期地推迟了。

一九九六年

主业会 [(1)] 辟谣，说我不是敌基督！

二月的第一周，我正在巴黎向法国国家图书馆推荐一张多媒体光盘。在这期间，我接到了不少意大利记者的电话，他们纷纷向我询问超文本百科全书和敌基督之间存在何种关系。不仅如此，有的问题甚至还关乎互联网与敌基督、互联网与《启示录》、《启示录》与我正在推荐的超文本光盘，以及敌基督与法国国家图书馆之间的关系。

记者之所以会产生这样一种歇斯底里的好奇心，是因为《天主教研究》杂志上刊登了一篇文章，文中称我是敌基督。

记者向我解释说，由于这本杂志与天主教主业会存在密切联系（在此我也请求主业会不要再继续辟谣了，我只是在转述记者的话），因此舆论界一片哗然，其他重要的报纸和刊物竞相转载该消息。据说某些疯狂的记者甚至还就此电话采访了一位德高望重的耶稣会士，而这位被人搅扰了晨梦的耶稣会士则斩钉截铁地回答说我不是敌基督，随后又再次进入了梦乡。

我正想把这些采访者统统打发走——因为从以往的经验来看，那些拿撒旦和敌基督说事的人通常都是些文化层次低下、社会身份危险且精神错乱的家伙——但这些记者却都是来向我道歉的，说之前那些乱七八糟的问题全都是头脑发热的编辑强迫他们向我提出的。第二天，他们就发表了不少严肃的文章，说超文本与敌基督之间并不存在必然联系。可是尽管如此，我还是认为这其中问题不少。

对于《天主教研究》杂志上的那篇文章，我从来都没有放在心上。因为早有一位名为布隆代的作者在该杂志上发表过文章，诽谤阿德尔菲出版社是亲犹太—共济会—撒旦派团体。而我由于经常读到一些关于国际阴谋主义的书籍——从巴吕埃尔神父到《锡安长老会纪要》——因此对于此类诽谤文章的畅销感到十分理解。鉴于读者中有不少神秘主义者、新纳粹主义者及狂热分子，这类文章通常能带来不错的经济效益。

回到意大利后的整整一个星期里，我接到了无数亲朋好友的来电，他们纷纷向我表示支持，坚信我不是敌基督。这一点令我感到十分安慰。要知道，一个人真的很有可能在不知不觉中变成敌基督呢。

几天前，我终于收到了一本《天主教研究》，其中还附上了里诺·

卡米莱利（那篇引发事端的文章的作者）的一封短信。他在信里说他只是在那篇文章里开了个玩笑，没想到其他报纸居然加以歪曲，大做文章，因此请我正确看待这些事件。在此，我要为卡米莱利说上两句，因为他在那篇文章里的确只是说了两句带科幻神秘色彩的玩笑话（我本人也写过不少类似的文章）。我们至多只能怪他将文章发表在那一期杂志上，因为恰恰在后几页就刊发了一篇卡尔杜齐的关于撒旦主义的文章，作者批判了流行于十九世纪的关于秘密组织制造阴谋的理论，认为该理论是从法国大革命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立期间所有社会弊病的始作俑者，并颠覆了皇权与教权的关系。诚然，该杂志有权发表反对世俗主义的文章，否则就不存在所谓的天主教研究了。然而，如果他们要玩阴谋诡计（浑然不知这些行为都暴露在阳光之下），那么他们与他们所反对的“诺斯替—共济会”等秘密组织的做法又有什么分别呢？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在这样一种舆论氛围中，就连一个普通的玩笑也染上了火药味。

当然了，除了那些喜欢逛异类书店，买一些关于巫术、犹太教占卜术、纳粹排犹主义、共济会和新圣殿骑士团（这简直是各种神秘主义完美结合的奇迹）书籍的人，谁都能明白卡米莱利的话只是一句卖弄学问的玩笑。问题出在新闻界本身，他们虽然宣称不带任何宗教派性，却故意把这句玩笑夸大其词了一番。

这显然不是由愚蠢造成的错误，那么唯一可能的原因只能是“炒作”了。这种自毁形象的做法源于这样一种理念：我们并不认为读者会轻信所有报道，可恰恰是因为他们已经对报刊文章不抱任何信任感，我们何不耍他们一回呢？

难道说以恶意中伤为乐的新闻界才是真正的敌基督（已经出现在我们中间了）吗？

一九九七年

---

(1) Opus Dei，全称“圣十字架及主业社团”，天主教自治社团，于一九二八年十月二日成立于西班牙。

一桩趣闻：尤利乌斯·恺撒在元老院遇刺

在达莱马就任的当天，我从许多报纸上读到了以下消息：根据《新威尼斯报》的调查（其中提到了许多由卡罗·马斯特罗尼法官收集的数据），内政部前秘密事务办公室曾掌握达莱马年轻时初入政界的许多情况。在我看来，这没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作为情报机构，他们理应掌握政界人士上台、在位、下台等各种资料。尤其当他们掌握了某些骇人听闻的机密情报时，还可以以此来威胁当局。这些我们都可以从间谍小说中了解到，因此根本不值得遮遮掩掩或为此愤愤不平。

那么这个办公室究竟发现了什么秘密，并把它小心翼翼地放进了机密文件夹里呢？原来，他们发现在一九七六年的《国际政治观察》杂志（主编为卡尔米内·皮科勒里）上提到了一份绝密文件，文件中称贝林格 (1) 曾出于“对青年团成员大量流失的担忧”而任命达莱马为意大利共产主义青年团全国书记。

报纸上读到的消息至此戛然而止。或许有人会认为一份绝密文件应该还包括更深入的内容，但就我对于人类，尤其是对于那些情报人员的了解，所谓的绝密文件是不可能给我们带来更多惊喜的。事实上，每位读者都能从“007”的情报中发现某些可以直接从《快报》周刊或其他报纸上了解到的新闻。在共产党总书记任命某人担任共青团总书记这件事情上，的确没有任何不可告人的秘密。换句话说，报纸上曝光的所谓“秘闻”无非都是些众人皆知的秘密。

所有这些把戏只能证明一点——或许在间谍电影中并没有得到反映，但却是我们应该了解的。不仅如此，国际范围内的间谍行为都在不断地证明着这个事实。通常说来，所有间谍和特工都是饭桶。他们通过订阅《新闻回声报》或用整个下午来翻阅过期报纸，从中收集若干信息，然后把它们传送给自己的老板。而那些老板通常也根本察觉不到那群饭桶正用一些公开的信息充当秘密情报来糊弄自己。

可他们为什么会对此浑然不觉呢？说他们愚蠢并不是一个充分的理由。真正的原因在于无论多么精明的人都无法抗拒匿名信的诱惑。匿名信通常不会对某个事件进行详细描述，如“尊敬的先生，您的太太已经背叛了您，她每天早晨五点都会与邻居在一起鬼混”。因为任何人收到

这样一封信都会一面咒骂无聊的匿名信作者，一面把它搓成团扔掉。匿名信的真正威力在于让一些我们平时再熟悉不过的事件变得暗影重重，从而令人心生不安：“尊敬的先生，您或许已经注意到了，您的太太有一位来自贝加莫的堂姐，她曾于今年复活节来拜访你们。明人不必细言……”看过这么一封信后，收信人自然会心生疑虑，想知道写信人究竟要告诉他什么秘密。于是，他便会产生种种妄想，疑神疑鬼，说不定最后还会把自己的太太活活勒死。

大家不妨设想一封这样的来信：“尊敬的《快报》周刊主编先生，您可能已经注意到了，几个月以来，贵报的特约撰稿人翁贝托·埃科先生的供稿频率由每周一篇变成了每半个月一篇。您可能还会注意到，在几个星期之后，相同的稿件也会发送至欧金尼奥·斯卡尔法利——请您注意了，那些稿件的题目发生了变化！难道您从来没有想过他们两方面是如何建立起这样一种关系的吗？”

好心的读者会说我是在开玩笑。但如果略加注意，就会发现这样的例子在报刊中比比皆是。最近，我就读到了一篇关于贾尼·利奥塔就任《新闻报》副主编的评论文章，其中的语气就与上述“明人不必细言”的匿名信颇为相似。事实上，假如利奥塔要写一部自传，他会很爽快地将报纸上的这些信息明确地告诉读者：他曾与哪些报刊合作，谁是他的朋友，评论界如何评论他写的作品等等。我要强调的是由于这些消息的确是千真万确的，因此自然可以让公众知道。问题在于发布这些消息的方式会让人产生猜测和怀疑。我想，当某个情报组织看到上述这条消息的时候，一定会迫不及待地将它剪下，随后塞进某个绝密文件夹里的。

一九九八年

---

(1) Enrico Berlinguer（1922—1984），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共产党总书记。

等等等等，等等等等——你们没看错：就是等等等等

如今这年景真是一片萧条啊！《快报》周刊正等着我的《密涅瓦火柴盒》专栏，而我却无话可说，或者说我没有欲望谈论任何话题。说实话，让我在这儿大谈下笔无言的苦闷来占据整个版面，比让我就某一篇专栏文章随意说上几句还要辛苦。然而，我却感到十分有必要在此颂扬一下“失语症”的好处。

我明白一定会有人反问我：“为什么不拒绝向杂志社供稿呢？”我之所以不能这么做，是因为我从事的是写作，而报社也有自己的工作节奏。印刷厂已为我留出了空白的版面，如果我不发稿，就会让大量工作人员陷入窘境，导致周刊无法按时发行。所以我决不能在此时此刻掉链子。

那为何不干脆放弃这一行呢？因为我已为这家报社写了三十多年文章，继续为他们供稿是出于一种忠诚，同时也因为我已经与读者建立了一种交流互动的关系，而逃避则意味着怯懦。其实，与所有人一样，我也并非如此不可或缺。但当报社命令我如哨兵一般必须出现在每期杂志的最后一页时，无论是出于坚持、忠诚，还是习惯，我的文章都必须如期而至。另外，当某个星期我真的想说些什么时，如果没有版面，我也会因无处发表见解而感到十分遗憾。所以说，为了随时拥有这片激扬文字的阵地，我必须长期占领它。这就好比凡尔纳戏剧作品中的米歇尔·斯特罗戈夫，为了自始至终控制发报机，保持信息流的畅通，他每天都要用那台机器发上好几段《圣经》内容。

退一万步来说，哪怕在报纸中写上一句：“今天没有什么重要新闻，我们能够谈论的都是一些再平凡不过的日常小事。”——这也算是尽了一名报刊工作者的义务。如果连这一句也不说，那就是他们的罪过了。即使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也要按上帝的意思在每日或每周按时刊发一定数目的文章。以前，曾有报社如此解决这个问题：如果圣母升天节 (1) 这天一切风平浪静，那么就得制造出一些新闻。在那段时间里，尼斯湖的水怪可谓是“时刻准备着”。它是众多记者的宠儿——作用就在于打破没有新闻的平静。

如今，这个传统的怪物不再那么吃香了，其他各种各样的怪兽已张开了大嘴，今日造谣，明日辟谣。反正它们的话语会淹没在一片嘈杂声中，读者早上读到消息，可能在太阳落山前就早已忘得一干二净。

由于读者的健忘，报纸才可以无所顾忌地胡说八道，可也正因为大部分消息都无足轻重，读者才会养成了健忘的习惯。再说，读者自己也无法忍受一张空白的版面。即使心里明明知道没有任何重要的新闻，他们也希望看到满满一页文字。如此一来，为了表明没有任何新闻，报社只能写下如此声明："某某先生还没有完成他的新书。"没有新闻也成了一种新闻。

如果不这么做，又该怎么办呢？报刊界必须保持自己的沟通渠道处于活跃的状态——就好比灯塔上的守卫。这条通畅的渠道是用于发表见解的，让它沉寂就是一种罪过。

有时简直像是在做梦，连大名鼎鼎的《时代》周刊的头版都充斥着广告。如果今天什么也没有发生，那我们就以在头版安排小启事的方式告知读者；我们尽自己的义务，只要说点什么就行。今天我们要告诉大家的就是没有发生任何重要事件。可连《时代》周刊也不再遵循这条黄金定律了。

以前（读者肯定都还记忆犹新），当我找不到任何重要的话题时，就会刊登一些"文字游戏"。然而此刻，我却不愿意用类似的游戏来填充版面。如今大家都在玩游戏，尤其是"俄罗斯轮盘赌"。

坦白地说，今天，我真的不知道该写些什么。没有任何新鲜的话题，所有的都已经说过了——这就是我有义务要传达给读者的消息。有的时候，沉寂确实就是唯一的新闻。但我不能沉默，否则读者会认为我是知而不言。好吧，这就是我要爆料的内容："我的确没有任何保留，或许是你们自己有什么秘闻，那么不如由你们来写上一篇重要的文章吧。我给你们提供一段空白的篇幅。你们按照自己的想法把所有的'等等'字样都替换成别的文字，来填补这一段空白好了。"

等等等

的话，我愿意以我的人头担保），之所以出现这样的情况，很可能是由于的确没有发生任何有趣的事情。这本身也算得上一条新闻。大家不要认为自己吃了多大的亏。也许，当你们把本期杂志的价钱均摊到每一页上时，会发觉我浪费了大家的些许钱财——大约十六里拉。但我认为这是值得的（反正只此一回），因为我所说的确实是实话，全都是实话，也只有实话。

一九九四年

---

(1) Assumption of Mary，每年八月十五日，天主教、东正教节日。

油煎猪蹄的酱汁

文学与艺术拾穗

文化狂人

有一类评论性文献可以被定义为“针对文化狂人的史学研究”。这是一些专门评论“疯狂”文人生活的作品，其研究对象不仅仅是文学家，也包括许多科学界人士。如德勒皮埃尔于一八六〇年出版的《狂人文学史》和一些地方性研究文献，如路易·格雷于一八六六年出版的《凯尔西 (1) 的文化狂人》。值得一提的还有大名鼎鼎的盖拉尔于一八四五年出版的《伪文学作品大揭露》，不过那部作品中列出的都是一些为我们所不齿的狂人，即抄袭者、伪经书作者及那些贻笑大方的出版商。除此之外，我还记得艾萨克·迪斯累里的几部作品以及一些年代更近的文献，如马丁·比雅尔写的那部关于一五〇〇年至一六〇〇年间西班牙文学狂人的资料、德国学者朗格－艾希鲍姆针对天才的心理疾患而进行的广泛研究，以及安德烈·布拉维尔那部鸿篇巨制的《文化狂人》（由韦里耶出版社于一九八二年出版）。在这些文献所列举的疯狂作品中，我们可以发现有一组大部头作品试图证明地球是恒定不动的，还有一位名为塔尔迪的作家试图证明地球的自转周期为四十八小时。另外，目录中还列举了一系列放荡不羁的词源学家、宇宙学家、预言家、自称救世主的人、痴心妄想者、发明家、慈善家和诗人。

最近，我还找到了一本经常被引用的小册子：由小费罗姆内斯特（古斯塔夫·布鲁内的笔名）撰写，于一八八〇年在布鲁塞尔出版的《文化狂人》。不知是出于特意安排或挑衅心理，还是由于在研究方法上有所欠缺，作者居然没有将两类截然不同的作品区分开来：一类是胡言乱语之作，另一类则是十分有价值的作品——尽管它们出自于一些身患心理疾病的作家之手。显然，在他看来，疯狂文人写出的作品一定是疯狂的，而一部疯狂的作品背后也必然有一位不正常的作家。

在该书中，布鲁内谈到了一位名为阿塔尔迪的作家，此人于一八七五年出版了一本书，说要取缔所有暴力及自然原因引起的死亡。另一位被提到的怪人叫亨利伦，他于一七一八年推出了一本讨论亚当身材的回忆录。除了这两位，布鲁内还谈到了不少神秘主义者、空想家、炼金术士及犹太教占卜者，从帕拉切尔苏斯 (2) 到弗卢德 (3) ，从西哈诺·德·贝尔热拉克 (4) 到萨德及傅立叶。不仅如此，这个布鲁内还绝无仅有地将弗龙斯基 (5) 也拉入了疯子的行列。事实上，弗龙斯基出版了不少关于

数学、自然科学和政治学的书籍，还曾致信俄国沙皇及其他欧洲国家的统治者，推行人类绝对智慧改革和天体力学，并主张对抗革命派暴乱及特务组织。有一位名叫阿尔松的银行家也十分崇尚绝对智慧，并对弗龙斯基长期资助。后来，两人之间关系破裂，弗龙斯基便写了许多诋毁阿尔松的文章，甚至把他告上了法庭，以窃取哲学真理为由索要二十万法郎的赔款。我们注意到，这位弗龙斯基其实提出了不少可取的观点，就连罗曼·雅各布森也对他尊敬有加。

更令人瞠目结舌的是我们在这份狂人名单中居然还找到了苏格拉底、牛顿、爱伦·坡、惠特曼等人的名字。对此，我们只能说布鲁内有一套独特的逻辑思维方式，他仅凭一句“我让我所触及之物变得神圣”就判定惠特曼有一种自傲的反叛情结，对自己的个性孤芳自赏，并评价说：“这些难道不是精神错乱的种种迹象吗？”至于苏格拉底，布鲁内首先提出了自己的质疑：苏格拉底究竟算不算是作家？因为这个可怜的老头从未写下过只言片语。另外，他还想把这个自称有恶魔征兆 (6) 的老头划归到疯子的行列。最后，他总结说苏格拉底无论如何都算是个偏执狂。对于牛顿，布鲁内很快给出了自己的评价：“牛顿的确是个不朽的天才，但由于他占卜并妄图诠释《新约·启示录》，因此也是一个想入非非的人。”诸如此类的点评简直数不胜数。

当然，正如所有文化狂人一样，古斯塔夫·布鲁内的观点也有值得借鉴之处，比如，他认为根据时代和哲学观点的不同，对于“疯狂”的界定也会大相径庭。不到一个月前，我曾与一位数学教师进行过一次交谈，他告诉我说他惊讶地发现莱布尼茨是个疯子。“真是想不到，”他对我说，“我发现这个有着天才的逻辑学及数学思维的人物居然还凭着自己的狂热幻想写过不少关于单子 (7) 和前定和谐的糟粕之作呢。”

一九九〇年

---

(1) Quercy，旧地区名，位于法国西南部。

(2) Paracelsus（1493—1541），意大利炼金术士、星象学家、医生。

(3) Robert Fludd（1574—1637），英国神秘主义者、炼金术士、医生。

(4) Cyrano de Bergerac（1619—1655），法国剧作家。

(5) Hoene-Wronski（1778—1853），波兰哲学家、数学家。

(6) 苏格拉底常常依赖于一种他所听到的“恶魔征兆”声音来判断他是否犯下错

误。这种征兆通常属于我们称之为“直觉”的形式，然而，苏格拉底将这种现象描述为“恶魔”，表明它起源于某种神秘且不受他自己的思想所控制的力量。

(7) 莱布尼茨认为万物由原子构成，但不是德谟克利特的物质的原子，而是精神原子。莱布尼茨称之为“单子”。

读书何以延长寿命

当读到那些担心新兴机器的发展将取代人类记忆，从而为人类智慧的未来忧心忡忡的文章时，我们一定会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其实，对事实稍有了解的人都会立刻想到相似的内容已经在柏拉图的《斐多篇》（曾无数次被人们提起）中涉及了。在那篇文章中，埃及法老曾满腹忧虑地询问发明书写的透特神，文字这种可怕的工具是否会让人类丧失记忆和思考的能力。

我想，第一个看见车轮奔跑的人也一定产生过同样的恐惧，他一定曾担心我们人类会遗忘行走的技巧。说起在沙漠或荒原里跑马拉松，或许古人会比我们现代人更有天赋，然而他们的寿命却比我们短；不仅如此，以今天的标准来看，他们的身体素质可能还达不到入伍服役的要求。我之所以这么讲并非想表明今天的人类可以高枕无忧，也不是说我们可以放心地躺在切尔诺贝利的草地上安然享受生活；我只想说，书写让我们人类变得更加聪慧，让我们明白该在何处停下脚步，如果连这一点都不清楚，那么即使我们乘坐的是四轮交通工具，也仍然只是文盲。

在每一个时代，人们都会为那些新兴的记忆工具而感到恐慌。面对问世不久的印刷书籍，许多人认为其纸张的保存期无法超越五六百年，还认为它会像路德版的《圣经》一样流传天下。于是，最初的购买者不惜花费重金让人将书中每一段开头的首字母以手工方式绘制成袖珍画，从而造成一种自己仍在阅读羊皮纸手稿的假象。如今，那些带有袖珍画的古版书籍价格不菲，但事实上完全没有必要在印刷书籍上绘制袖珍画。那么，我们究竟从中获取了哪些利益？而书写、印刷，甚至是电子存储器的发明又究竟给人类带来了哪些好处呢？

瓦伦蒂诺·邦皮亚尼曾大力宣传过他的一句名言：“一个读书人的价值胜过两个普通人。”作为一名出版商，这不过是一条成功的宣传口号，然而我却认为这句话还意味着文字（从广义的角度说，语言）延长了人类的寿命。自人类第一次发出有含义的声音开始，原始的家族和部落就产生了对族群中老者的需要。在此之前，年老的个体会因为对族群觅食的贡献有限而被遗弃。然而，当语言产生以后，老人就成了整个种族的记忆保存者，他们围坐在洞穴里的篝火旁，讲述在年轻人出生以前发生的种种事件（或可能发生的事件，于是神话便应运而生）。在群体

记忆被构建起来以前，人类是没有经验可言的，并且很有可能在积累起经验之前就死于非难。随着人类的发展，以后出生的人很可能在二十岁时就好似已经生活了五千年。因为那些发生在他诞生之前的事件已通过老人的讲述成为他记忆的组成部分。

如今，书籍的作用就相当于所谓的“老者”。或许我们并没有察觉，但我们所掌握的财富远远超过一个不读书的文盲。因为文盲只拥有个人的经历，而我们却记忆着众多前辈的所见所闻。我们不仅记得自己年少时的游戏，也记得普鲁斯特的游戏；我们不仅为自己所经历的爱情感到痛并快乐着，也为皮剌摩斯和提斯柏 (1) 的生死之恋而感到锥心之痛；我们学到了梭伦的智慧，也为拿破仑在圣赫勒拿岛上度过的那几个呼啸之夜而感到战栗；我们不仅向后辈重复着祖母留下的童话，也在不断讲述着《天方夜谭》里的神奇篇章。

有的人会认为如此一来，当我们出生时，我们就已经老得不可救药了。但与我们相比，那些文盲则显得更加衰老孱弱，因为他们好比从小就患有动脉硬化症的人一样不记得（因为他们根本也不知道）三月十五日 (2) 那天发生了什么。当然了，我们的记忆中也不乏有谎言，但阅读能够帮助我们辨别真假。而那些文盲，他们既不明白他人的过错，也不了解自己的权利。

所以说，书籍是生命的保证，它们提前保障了我们的永恒——尽管这种永恒趋向过去，而非趋向未来。但我们不能总是得陇望蜀，还是知足常乐吧。

一九九一年

---

(1) Pyramus，Thisbe，希腊神话中巴比伦的一对情人。他们本想冲破家庭的阻碍，约会私奔。先期抵达约会地点的提斯柏因遭到一头狮子的袭击而逃跑，但她沾染血污的面纱却落在地上。当皮剌摩斯来到时，以为爱人已被狮子撕裂，痛苦万分而自刎。回来寻找的提斯柏发现了奄奄一息的爱人后，便躺在他的身上自尽了。

(2) 公元前四十四年三月十五日，古罗马皇帝尤利乌斯·恺撒遇刺身亡。

勿将托托 [1] 比卓别林

在上星期一的《晚邮报》上，图里奥·凯之克 [2] 写了一篇回应伦佐·阿尔伯雷 [3] 的文章。后者称赞托托比查理·卓别林更伟大；凯之克则认为卓别林是一位十全十美的艺术家，因为他所有的电影作品都是自编、自导、自演的，而托托则只能算是一位被导演偶尔利用的“笑料”型演员。在此，我要表明我的观点：我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托托迷，尽管对他演过的各部电影情节早已烂熟于胸，但仍然觉得百看不厌。然而，每当我再次欣赏卓别林的作品时，却总有一种敬而远之的感觉。当然了，在我眼里，卓别林就如同巴尔扎克、维瓦尔第一样，绝对堪称艺术大家，但我认为在即兴喜剧的领域里，托托是一块不可超越的丰碑，因为他的表演是如此本真，就像暴雨和晚霞一样，纯粹是自然的产物。

即使看过无数次夜幕降临的过程，人们仍愿意在每个黄昏欣赏落日，但无论萨摩色雷斯的胜利女神像有多么精美，人们也不可能在它面前膜拜一辈子。同样的理由，如果我们喜欢一个女人，我们会不知疲倦地追求她、欣赏她、对她日思夜想——如果上帝允许的话——甚至与她亲密接触一番；然而，对于贝多芬的《命运交响曲》，谁都只能偶尔听上一遍，倘若它每天清晨都在耳边响起，则无异于一种折磨。

艺术作品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类是阳春白雪，蕴涵着巨大的艺术价值，而另一类则是下里巴人，受到普通大众的广泛欢迎，表现出自然流畅的风采。二者的区别何在呢？就此，我想对托托和卓别林的电影作品进行一番忠实的比较。首先，二者的普遍性不同。作为一部高艺术性的电影作品，无论它讲述的是一个怎样的故事，都能引导观众将情节映射到自己身上，并联想到人类的普遍问题。在这一点上，卓别林表现得相当成功。他所饰演的移民、淘金者、失败的恋人都是现实中的我们的真实写照。正因如此，观众在看他的电影时才会笑得合不拢嘴，直到笑出眼泪。而托托扮演的却总是那些处于社会边缘的那不勒斯土包子，观众在捧腹大笑时不会有过多的思考，因为大家都认为自己比电影中那个傻乎乎的角色要高出一等。

第二个区别在于表演风格的一致性。观众受不了一个啃鞋子的卓别林，不能接受他在《摩登时代》里插科打诨，也无法认同他在《淘金热》里表演《摩登时代》中重复的机械性动作。因为他的角色表现是与

特定的作品相互配套的。与此不同的是，托托电影中那个在火车卧铺车厢中的场景却能够超越情节的限制（就如同高悬在我们头顶之上的星空），无论放在他的哪一部作品中都显得那样和谐，不管他扮演的是失意的音乐家，还是没落的贵族。他在佐佐尼奥出版社台阶前注射的神奇一幕既可以放在《逃犯托托》里，也可以放在《托托寻妻》中。

第三，二者的风格设置——即语言控制能力不同。只有在导演强制或刻意“抑制”的情况下，托托的语言风格才能显得与整部作品和谐一致（这一点与帕索里尼的风格和《曼哈顿的大人物》中的经典场景颇为相似）。否则，托托的喜剧天赋将一发不可收拾，台词也不会仅限于“天啊”“见鬼”等词汇。然而艺术却是用尺子和圆规设计出的结晶。卓别林在表演中会克制自己，当他毫无理智地重复着特定的步伐和尴尬的微笑，或在因数不清自己的踢踏舞步而跌倒时，观众都能感受到这一点。当然，托托的技巧也是本真而明智的，但他却故意夸张自己的表演。这样的效果安排让观众觉得他的表演并没有模仿那些著名的艺术作品，比如他的结构安排、重点情节和氛围。影片中，他让观众感受到超越常规、无法忘却的喜剧效果，每次观看都能调动神经，笑破肚皮。

类似的比较还能继续。这是一种“解剖性”的文字分析。经常有人会认为如此分析作品的结果是导致《记者米老鼠》成为与《李尔王》同样伟大的作品。持有这种观点的人一定既没有真正研究过俄罗斯的形式主义作品，也没有读过雅各布森、巴特、格雷马斯或切萨雷·塞格雷。否则，他们将明白只有采取这种形式，才能把那些无法名状的感觉清晰地解释出来，才能真正明白为什么考狄利娅 (4) 要比克莱尔贝拉 (5) 重要得多。

一九九二年

---

(1) Antonio De Curtis（1898—1967），意大利喜剧电影演员，艺名托托。尽管许多人批评他的电影缺乏艺术性，但他嬉笑怒骂、妙语如珠的风格却深受观众喜爱。

(2) Tullio Kezich（1928—2009），意大利影评人。

(3) Renzo Arbore（1937— ），意大利音乐家。

(4) Cordelia，《李尔王》中李尔王的小女儿。

(5) Clarabelle，迪斯尼动画片《米老鼠》中的小母牛。

喜悦！无限宇宙照亮我心 [(1)]

以下这条消息想必大家都已有所耳闻：在一场学生诗歌大赛中，某参赛选手出于恶作剧的心理将翁加雷蒂的《晴空》（选自诗集《覆舟的喜悦》中《流浪者》一章）寄到了评委会，然而这首诗却只获得了第二名。消息传出，顿时被视为丑闻，招来一片斥责之声。然而，在所有的评论中，我认为最有价值的是罗贝托·科特罗内奥在上期《快报》周刊上发表的一篇文章。他提出了一个独特的观点：“即使是一位教授也没有义务必须读过翁加雷蒂的那首诗。无论如何，该诗最终获得第二名的事实也表明评委其实还是具备一定的诗歌欣赏水平的。”对于这一点，我还想补充两句。

曾经有人邀请我玩过一个小游戏，让我猜某部作品的开篇之句“Turbata libertà degli incanti” [(2)] 究竟出于二十世纪哪位著名的意大利作家之手。回答五花八门（翁加雷蒂？夸齐莫多？还是卡尔达勒利……），可最终的谜底却让大家都吓了一跳，这句话居然是《洛克法典》 [(3)] 中关于侵犯拍卖权的某一条款的标题。仔细想想，这倒也合乎情理，在那个邓南遮颇受推崇的年代，就连法学家都更喜欢使用典雅的“incanto”来替换“asta” [(4)] 一词，就更别说那些故弄玄虚的文字游戏了。对于这句话，如果有清晰的法律语境，谁都会很快明白“un incanto turbato”指的是“被侵犯的拍卖行为”，但大家在玩游戏的时候却不自觉地认为这是一句诗歌（正如提问人所误导的那样），于是对于“incanto”一词就有了各种各样不同的理解。因此，我们说文章的语境可以营造出一片空间，对于翁加雷蒂来说，这片空白的空间在整个诗歌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在这一点上，翁加雷蒂深受马拉美的影响，他认为只要写下“一朵花”，就足以让人从这简简单单的三个字中感受到各种花朵沁人心脾的芬芳了。

这所谓的空白空间并非是一个物理概念，而是一个思维概念，换句话说，它指的是一种接受文字作品的心境。举个例子，在翁加雷蒂的名字已经家喻户晓的今天，即使我们没有在诗集的页面上看到一块空白的空间，同样也能够欣赏他那句著名的“无限宇宙照亮我心”，因为我们已在大脑中留出了那片空白之地。

当诗人写作的时候，他所使用的都是字典里的通用词汇（除了一些

新词汇）。当它们单独出现（或被我们在脱离上下文的情况下孤立地看待）时，无非是字典里的普通词，仅仅表达那些最常用的含义。我有一位朋友曾打起精神在某个深夜与几个志趣相投的同伴一起阅读罗马涅[5]方言版的《松林之雨》[6]。然而，与其说他是在读罗马涅方言版的《松林之雨》，还不如说他是在以一个罗马涅人的心境在读这首诗。刚看到开头的第一个词“听”，他就读不下去了。他生起气来，一边重复着这个词，一边变得愈发怒不可遏：“‘听’，听什么听？听谁？怎么可能呢？让他自己听好了……”于是，正如人们常说的，邓南遮就这样在那个夜晚滚蛋了。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呢？因为读者当时没有聆听诗句的心境。博尔赫斯有一句老话：“要以读塞利纳作品的心境去研读《效法基督》[7]。”我曾在某篇文章中提过那场游戏最终没有成功。但事实上，如果思路正确，立刻就能想到正确答案，翻来覆去地思考反而猜不着。神秘主义者告诉我们要以聆听生命的心态去解读诗歌，这或许有些言过其实，但至少说明阅读诗歌的确是需要一定的心境的。

当翁加雷蒂的《晴空》首次出版时，其异常简短的诗句的确在文学界引起了轰动效应：“浓雾／散去／星星／一颗／一颗／浮现出来……”但在如今，这种翁派诗句已经成为蹩脚诗人的典型标志（他们自认为只要把“我很高兴”写成“我／很／高兴”就可以变成诗人）。于是，当人们读到过于短小的句子时，第一反应就是认为这些诗句是对于隐逸派诗歌的单纯模仿。试想一下，当你们在一大堆看似原创，实际上却完全模仿前人的诗篇中看到了一首带有翁加雷蒂特色的诗歌时会作何反应呢？你们一定会认为这首诗出自于某个“假翁加雷蒂”之手，并评论一句“写得不错，有一定文学素养，不过模仿的痕迹太浓了”。但倘若改变一下该事件的环境，你们的态度便会大相径庭。如果有人说：“在所有这些诗歌中，有一首是翁加雷蒂写的，请把它找出来。”我相信大部分人都会把手指向那篇《晴空》。因为此刻你们预备了合适的心境去聆听它，鉴别它。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当面对一大堆风格各异的诗篇时，没有任何一个诗歌评委会敢保证自己能以合适的心境去品味诗歌中的韵味。我们常说如果要好好读一首诗，必须如参加某个庄严的仪式那样抱有一份宁静的心态，心无旁骛——这已经是老生常谈了。诗歌是不能在一片嘈杂声中朗读的。然而，诗歌比赛中大量风格迥异的参赛稿本身就制造了一种噪声。那些以同样字体、同一字号打印出来的文稿就好似一堆经济新闻，让人们无法识别出其中最重要的信息。即使在文字中出现

了“下雨”一词，恐怕我们也不会立刻想到那篇著名的《松林之雨》吧。

一九九二年

---

(1) *Allegria* ！ *M'illumino d'immenso* ，出自意大利诗人朱塞佩· 翁加雷蒂（Giuseppe Ungaretti，1888—1970）的诗集《覆舟的喜悦》。

(2) 意大利文，其中“incanto”一词为多义词，既可以理解为“诱惑，魅力”，也可以理解为“拍卖”。因此，在没有上下文提示的情况下，该句既可以理解为“被侵犯的诱惑自由”，也可以理解为“被侵犯的拍卖自由”。

(3) *Codice Rocco* ，意大利法西斯政府于一九三〇年颁布的一部刑法典。

(4) 在意大利文中，上述两词均可以表示“拍卖”的含义。

(5) Romagna，位于意大利中北部的大区。

(6) *La pioggia nel pineto* ，意大利诗人邓南遮的诗歌代表作。

(7) *De Imitatione Christi* ，基督教灵修著作。

去卢浮宫吧，参观视觉艺术与Blob艺术 [(1)] 的鼻祖

十月中旬，卢浮宫举办了一场关于保罗·帕尼尼（一六九一年生于皮亚琴察，一七六五年卒于罗马）的画展。当时适逢画家的三百周年诞辰纪念，卢浮宫里展出了仅有的不超过四十幅画作和一些草图。通常，我从不会因为某段时间是某位人物的百年诞辰而对他产生特别的兴趣；相反，我喜欢在罗西尼年里听贝里尼的作品；在哥伦布年里研究麦哲伦；如果媒体在大肆宣传皮耶罗·德拉·弗兰切斯卡，我反倒会钟情于萨塞塔；如果在巴黎正举办一场关于伊特鲁里亚文明的展览，那么我则会对赫梯文明产生兴趣。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我的爱好我做主，我决不允许任何公众媒体牵着我的鼻子走，决定我应该爱好什么以及在什么时候产生这种爱好。然而对于帕尼尼，我却破了例，因为我的确十分喜爱这位画家，而类似的机会也确实不可多得。

于是我前往卢浮宫，以为能欣赏到许多“画中画”，然而那里却只展出了两幅大型作品、一幅草图和一幅临摹图。当然，还有不少描绘废墟风光的精美画作。在观看完整个展览之后，我对这位十八世纪的画家有了全新的认识。在我看来，帕尼尼是我们当代人类的典型代表。

后人把帕尼尼定义为城市风景画家，但他是个只懂欣赏艺术作品的城市风景画家。他绘制了一座人头攒动的剧院，我们在画面上看到密密麻麻的观众以及舞台上演奏家的身影，但画家真正关注的却是舞台的布景——然而，这一部分很显然是另一位画家的画作。帕尼尼还对描绘废墟风光情有独钟，他喜爱罗马金字塔并到处运用该元素，把它们安置在摇摇欲坠的建筑物旁——根据旅游局的看法，这些金字塔本不应出现于此。他总喜欢在废墟画里设置一些古代的场景，如布道的圣徒或是《圣经》中的事件。即使在他所绘制的那个历史时期，那些建筑还根本没有被毁灭成废墟，他也毫不在意。他热爱描绘断壁残垣，仅此而已。

接下来，我看到了他的“画中画”。画面上绘制着藏画、画廊和宏伟的收藏大厅，那大厅简直就像是一本集邮册，里面的藏品一直累积到绘有壁画的天花板。画面的中央，是坐着或来回踱步的收藏家，他正自豪地欣赏着自己的藏品，面对观赏者将自己的藏品视若珍宝时的激动神情，收藏家本人也激动起来。事实上，帕尼尼的收藏画就如同一本带插图的目录册，如果你拿着放大镜或小提灯仔细观察，就会发现画家在作

品中把前几个世纪里的名作都精心绘成了袖珍画。

在卢浮宫展出的两幅大型作品中，画家分别绘制了古代罗马和现代罗马的各种雕塑和景观，堪称是当年的博拉菲 (2) 。在第一幅作品中，他几乎把所有古典文明中的著名建筑都放到了画面里；而第二幅作品的元素则包括贝尔尼尼、普罗密尼、桑迦洛、维尼奥拉等大师的五十四件杰作以及两座时代不明的建筑物。画家毫不在意画面的真实性，在第一幅作品中安放了《博尔盖塞的赫拉克勒斯》《濒死的高卢人》《拉奥孔》和《幸福泉边的狮子》；在第二幅作品中安放了米开朗琪罗的《摩西》、贝尔尼尼的《大卫、阿波罗和达芙尼》，以及美第奇别墅的狮子等。整幅画面看似一个仿制品博物馆，但倘若真是如此，那么他的作品可谓是对仿制品的再次仿制（或模仿）。我从来没有注意过帕尼尼是否曾在他自己的画廊墙壁上放置一幅以画作收藏室为主题的作品，但如果有的话，我相信那一定是一幅杰作，一幅能够展示其收藏“画中画”情况的精彩画作。

我们可以将帕尼尼理解成一位抱有贪婪现代收藏主义的荒诞派诗人、一位希望拥有一切的史诗歌者；也可以把他看做后现代主义的第一人——如果这个名词还有含义的话。假定该说法还有意义，那么帕尼尼就是一位被古老年代的画作、雕塑和建筑所压迫和折磨着的画家，但他并没有通过毁灭而将它们遗忘，反而不断地提起、模仿、再现这些古老的作品，他要把整个艺术史都拼装出来。

不仅如此，帕尼尼还可以称为第一位视觉艺术家及Blob艺术的鼻祖。他预见到当今的信息时代会在自身呈几何级数成长的过程中陷入瘫痪。当你欣赏他的一幅“画中画”时，你可以稍稍驻足，把目光聚焦在他呈现给你的上百幅作品中的一幅上。只要盯上一小会儿，然后再把目光移开片刻，你就会发现原来的那幅画已经找不到了，你看着所有的画，接着再选定另外一幅，使用同样的方式之后，这另一幅也会逃离你的视线……面对着帕尼尼的“画中画”，我们找到了在电视机前眼花缭乱的感觉，随着遥控器疯狂地调换频道，一种妄图拥有一切的欲望也在心中悄然膨胀起来。

一九九二年

---

(1) 意大利有一档名为《Blob》的电视节目，专门播出其他电视节目中的精彩片段集锦。

(2) Bolaffi，意大利收藏世家，致力于收集全世界的各种邮票。

七拼八凑的书籍

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我一直在关注对于黑塞的讨论。有人质疑，黑塞的文学才华是否与他长期以来所取得的成功相匹配？且不谈黑塞，我似乎在这些讨论中看到一种苗头：人们再次开始在这件事情上展开一场极为激烈的辩论，其主题不仅仅停留于讨论作品的艺术价值与商业成功之间的关系，甚至发展到认定二者之间必然存在着一种反比。在通俗文化蓬勃发展的年代（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今天），这种思维方式似乎有愈演愈烈之势，许多作品都在为迎合普通大众的通俗口味而故意献媚。然而，那些不被世人理解，且际遇不佳的高雅艺术家典范（包括一些浪漫派艺术家和大量二十世纪先锋派艺术家）却一直在坚持挑战世俗的品位。因此，在他们看来，遭到公众的冷遇就是作品成功的标志。对于毕加索来说，这一点确实不假，但其他一些命运不济的艺术家居然也以此为借口孤芳自赏起来，尽管自己的作品确实令人大倒胃口。

回顾一下历史，我们还是能找到一些备受统治者恩宠，又深得大众爱戴的艺术家典范的。但丁在政治上一生坎坷，但在文学上却相当幸运——传说他曾因为铁匠念错了他的诗句而发怒——这至少能够说明他在生前甚至得到了文盲阶层的仰慕。许多顶尖的艺术家（如维吉尔、乔托、莎士比亚、曼佐尼和托尔斯泰）随着作品的问世迅速走红，获得广泛成功；另外一些虽然同样伟大，却遭到贬斥，或者只被少数人青睐（如奈瓦尔和乔伊斯）；还有一些作品虽然受到追捧，其艺术价值却十分有限，比如欧仁·苏 (1) 的小说以及《飘》。

长期以来，人们一直致力于研究艺术价值的界定标准，却很少有人就成功作品的标准进行反思，然而一部作品之所以能获得成功，绝非出于偶然。其中，最为明显的原因无非是某部作品体现了为整个社会或某个阶层认可的情感或理念：高乃依、黑塞（至少是青年时期）、贝尔谢、曼佐尼、《马赛曲》、罗斯福新政时期的米老鼠以及黄金时代的维吉尔都属于此列。这些人物和作品的成功与其艺术价值无关，只是因为他们迎合了当时的社会期许。

另外，某些作品的成功得益于它们的“可普及性”——这一点也与其艺术价值没有关联（也就是说无论是阳春白雪的艺术杰作还是下里巴人的手工玩意儿都能具备该特点）。威尔地是雅俗共赏的，歌曲《皮波不

知道》[2]人人皆可传唱；尼罗·沃尔夫[3]的故事与电视剧《侦探哥伦堡》一样广为流传，当然，最为郎朗上口的作品还要数彼特拉克的诗歌。文学史上最为璀璨的一颗明珠——奈瓦尔的《西尔薇》看上去似乎简单通俗，殊不知其和谐的结构相当复杂，让人只可诵读，却无法模仿。如果说维瓦尔第的曲子有着上口的旋律，那么德彪西的风格则不容易掌握。

前一段时间，当我尝试着解释影片《卡萨布兰卡》为何如此受追捧时，曾经猜想过或许一部作品的“多元素拼接性”也能使其获得成功，受到青睐。综观《卡萨布兰卡》的结构，我们会发现整部影片是由许多常规模块一点一点构筑起来的。如此一来，该片便成为了一部电影拍摄的范本。它的每一个“可拆卸的”单元都可以成为某种典范。除了“拼接性”，“可拆卸性”也是一个重要特征。在一篇重要的文章中，艾略特曾大胆地评论说正是该特征成就了《哈姆雷特》——最不完整的一部莎氏悲剧作品。这部悲剧在情节交织上并非十分成功，因此，是一部因有趣而精彩，而非因精彩而有趣的作品。但丁的《神曲》完全没有拼凑的痕迹，但它本身却是可以拆卸的，以至于它的爱好者还经常拿一些零散的句子玩密码文字游戏。

流传千百年的《圣经》也得益于这种“可拆卸性”。因为这是一部由多人创作的宗教经典（上帝啊，请原谅我的言论吧）。如果说《哈姆雷特》是一部空前绝后的巨著，那么《洛基恐怖秀》则贱如粪土。尽管二者都曾备受瞩目，但前者是可拆卸的，后者的拼凑痕迹却过于明显。当然，还有一部作品（但并不受公众欢迎）——乔伊斯的《芬尼根守灵夜》——它的成功显得颇为诡异，因为作家似乎是特意让这部小说显得可以被无穷无尽地拆卸下去的。

一九九二年

---

(1) Eugène Sue（1804—1857），法国通俗小说作家，一八四二年发表小说《巴黎的秘密》，引起强烈反响。

(2) *Pippo non lo sa*，一首创作于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的意大利通俗讽刺歌曲。

(3) Nero Wolfe，美国侦探电视剧《尼罗·沃尔夫》中的侦探角色。

肤浅认知与基本常识

大约十天前，《新闻报》再次展开了一场对于“肤浅认知”的大讨论，该话题也又一次变得时髦起来。毫无疑问，一九六八年那场大批判以及随之而来的各种经验化的改革和调整曾试图取消任何形式的以传授基本常识为基础的教学方式，而“肤浅认知”也由此成为了一个贬义词。在我看来，这个话题虽小，却很有可能引起一场激烈的争论（至少是在学校范围内）。因此，我想在此对某些概念进行区分。首先，我们要弄清楚基本常识与肤浅认知之间的区别。无论从事何种职业，每个人都必须具备一定的基本常识；另外，当一个人在书中读到“索马里登陆”这一事件时，如果能对这个国家的地理位置有个大致的了解，这显然是一件好事情。

一个人要对索马里有多么深入而广泛的了解才能算得上是个“文化人”呢？事实上，做一个有修养的人并不需要记住所有的基础知识点，但却要知道该如何找到这些知识。假设你对于乔基诺·穆拉特 (1) 几乎一无所知，却突然被选为皮佐卡拉布罗 (2) 的市参议员，并于上午十一点被告知要于当天下午两点与市议会成员讨论组织上述人物纪念活动的相关事宜；那么你必须在三个小时之内找到足够充分的关于穆拉特的资料，以支持你在讨论会上发表一番得体的言论。如果你是一个有修养的人，那么即使你手头没有百科全书，也应该知道去翻阅历史书籍——而不是哲学书籍——去查询关于穆拉特的基本常识，并且应该查阅第三卷——而不是第一卷。

有时，是否具备这种思维模式就是区别一个人是否进行过系统学习的标志所在。一个未经系统学习的人可能对桑给巴尔 (3) 了如指掌，却对索马里闻所未闻，从而完全不知道这两个地方都位于非洲东部。而一个有着完善知识系统的人虽然可能对二者都知之不详，但在查阅世界地图时，却明白要在地图的右侧——而非左侧——寻找这两个地方。

因此，我认为某些美国教育界改革派人士的做法是不妥的。他们认为美国的黑人大学生只要学习古马里帝国的历史，而不用研习柏拉图的哲学。诚然，我们西方人对于马里帝国的了解相当欠缺，但如果一个非洲裔美国人不清楚马里帝国与欧洲历史之间的关系，这难道就不算是一种知识的残缺了吗？

了解基本常识意味着占有丰富的有用信息。在我看来，大致知道桑给巴尔的地理位置绝对是一件好事——尽管你可能一辈子也没有机会来展示你知道它。这样的知识积累起来毫不费力，只要保持一定的好奇心及良好的记忆力就行。至于如何保持记忆力，你可以像许多老年人在淋浴前作屈体练习那样坚持每天背诵一首阿里奥斯托的八音节诗，就能收到不错的成效。

另外，还有一种以锻炼记忆为目的的“肤浅认知行为”也是我所赞赏的。我们只要为达到一些基本目的而做这种练习就可以了。至少我认为这类小游戏十分有趣。找两三个有着同样兴趣的好友，在晚餐时刻挑战一下《三个火枪手》的细节，如阿托斯住在哪条街道？阿拉米斯住在哪条街道？为什么大仲马在阿拉米斯的住址上犯了错？你们也不妨玩一玩，当然，千万不要写信把答案告诉我，因为我已经知道了。另外，大家也可以尝试着回忆一下历届意大利冠军杯联赛中国际米兰队后卫的名字。

从这种锻炼的角度来说，“肤浅认知主义”也就有了一层竞技的含义。当益智游戏中的冠军展示自己的零散知识点时，就好比是一头狮子在马戏团里展示自己的威武之风。尽管我们清楚电视台的综艺益智节目经常被人做手脚，但时常看看这类节目以资娱乐也是不错的选择。请注意，我所说的做手脚并不是指在节目开始几小时前把问题的答案直接告诉参赛者（当然，在美国曾经发生过类似的范多伦丑闻 (4) ），事实上，节目组织者事先都会考察选手的知识结构，继而在题目上有所偏向，通过这种方式帮助某位选手获胜，从而淘汰其他令人厌烦的选手。

当然，零碎地掌握一些肤浅认知与有文化修养是两回事，但一个有修养的人必然会在一定程度上乐于积累一些基本常识——即使这么做只是为了保持自己的记忆力。最后，我们还要学会区别“基础常识”和“知识”这两个概念——这并非一件易事。举个例子，对于一名医生来说，“让－雅克·卢梭曾就语言的起源写过一篇论文”这只是一条基本常识，这名医生只需要大致知道卢梭所生活的年代以及卢梭的地位为何如此重要就足够了。然而，对于一个研究十八世纪哲学的学者来说，这却是一个根本问题，因为学术界对该论文的写作时间一直存在争议。在这种情况下，这个写作日期就不再是个不起眼的基础常识，而是深入了解卢梭思想的关键信息了。

一九九二年

(1) Gioacchino Murat（1767—1815），曾任那不勒斯王国国王，一八一五年在皮佐卡拉布罗逝世。

(2) Pizzo Calabro，那不勒斯地区的一座小城。

(3) Zanzibar，位于坦桑尼亚。

(4) 一九五〇年，美国电视刚刚兴起，综艺节目益智问答游戏深受观众好评。而就在时任卫冕者即将连过五关时，却在半路被相貌俊美、温文儒雅的挑战者年轻教授范多伦打败。于是他向舆论披露节目的漏洞，进而揭露了一系列内幕丑闻。

古典作品赞

据说最近的图书销售情况颇为惨淡，然而古典作品却卖得不错——不仅仅是那些一千里拉一本的平装版，连包装考究的精装版也十分畅销。同时，不仅是柏拉图那样的一流大家备受青睐，西塞罗等作家的作品也受到了相当的欢迎；有人喜欢唯物主义者（如伊壁鸠鲁），也有人偏爱泛神论者（如柏罗丁）。因此，这股古典风潮既不代表右翼势力的复兴，也不能说明是左翼势力抬头。对于这样一种现象，我们只能认为是出版商敏锐地嗅到了公众的口味变化，意识到在如今这个价值观念被颠覆继而被重建的年代，读者正在寻找一些可靠的东西。古典作品何以给人以安全感呢？因为这些经典作家能够在手抄本盛行的年代里，吸引无数读者竞相传抄自己的作品，并在漫长的世纪更迭中战胜时间的惯性及人类的遗忘本能。当然，我们必须承认，在留下来的作品中不乏平庸之作（其价值甚至都配不上那张羊皮纸），而某些真正伟大的作品却永久地失传了。好在总的来说，人类社会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发展状态，而一个被定义为“经典”的作家也一定在他的作品中传达了若干有价值的信息。

第二个原因在于如今的人类处于一个价值危机的时代，正面临着迷失自我的危险。一位经典作家不仅能告诉我们人类在很久以前的思维方式，还能让我们明白为什么我们在今天仍保持着同样的想法。阅读一部古典作品就如同对我们的文化现状进行一次精神剖析，读者能在其中再次找到远古的线索、记忆、模式和场景……于是，人们恍然大悟，惊呼道：“我总算明白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了！”或“我总算明白某某为何如此爱我了：原来一切奥妙都在这一页书之中！”在阅读古典作品时，人们会发现至今自己仍然与亚里士多德、柏拉图或圣奥古斯丁无异，仍然在按照他们的思想来指导自己的行为——就连犯错误的方式也是相同的。

阅读古典作品就好比一次寻根之旅。许多时候，我们不会出于怀旧之情去追寻一个已经熟悉的过去，却会因为对自己的祖先没有足够清晰的了解而产生追根溯源的念头。正因如此，本土的美国人才会在突然间感到一种迫切的需要，想“回到”（虽然事实上是第一次去）那片祖父们曾生活过的土地，这便是一次由虚拟的怀乡之情促成的旅行。同样，阅

读古典作品的读者就好似一个世世代代都生活在美国的美国人，突然产生了了解自己祖先的念头，希望在古典书籍的思想和描述中找到他们的影子。

除此之外，古典作品还为我们保留着另一份惊喜，那就是我们经常能从中发现当年的思想甚至比今天还要现代。通过近十年出版的书目资料，我读到了其他大陆某些思想家的作品。当我看到他们自以为是地宣称自己创立了某种新思想时（而且往往不够成熟完善），我常常惊愕得无言以对：哎，他们根本不知道早有古典思想家在一千年前就成功地提出类似的理论了（换言之，他们的所谓新理论早在一千年前就显得落伍了）。

这些天，我正在阅读由鲁斯科尼出版社出版，玛利亚·贝特蒂尼编辑、圣奥古斯丁撰写的《大师与语言》。这本书中共有四篇文章，我建议大家读一读其中的《师说》。如果说维特根斯坦的作品尚无法完全反映圣奥古斯丁的思想，那么从这几篇文章中，读者可以找到维特根斯坦思想的精髓。我们可以从中看出圣奥古斯丁是如何从一次简单的散步活动说开去，以精辟的语言向他的儿子（在成为圣人以前，他也有过一些凡尘情缘）——阿德奥达图斯阐述“说”的含义的。注意，我所说的是“从散步活动”，而非“在散步的过程中”，即圣奥古斯丁是在散步这一肢体活动的过程中使用手势、动作以及步伐的轻重缓急等等来解释“说”的含义。当我们发觉伟人距我们仅仅一书之遥时，我们真的会产生相见恨晚的感觉。

前两天，有一名研究哲学的学生找到我，希望我给他介绍几本有助于提高推理能力的书籍。我向他推荐了洛克的《人类理智论》。当他问我为什么推荐那本书时，我回答他说如果那天我的心情不一样，或许也会向他推荐一些其他的书，如柏拉图的《对话集》，或《方法论》；但鉴于那位学生的研究刚刚处于起步阶段，因此洛克的作品绝对算是推理高手的典范——他可以使用简单的言语与朋友们高谈阔论。接着，那名学生又问我那本书是否会对他正在进行的研究项目有所帮助，我对他说该书不仅有利于他的研究，即使他以后去做二手汽车的推销员，那部作品也会对他大有裨益。在我看来，通过阅读该书，那名学生只是了解了一个值得去了解的人物。这也正是阅读古典作品的意义所在吧。

一九九三年

一本《牙签论》

或许你们从未体验过查询古书目录是一件多么有滋有味的乐事。这些林林总总的书籍不光因其精美或古老的程度令收藏家爱不释手，还能充分满足读者的猎奇心理。

我手中的这本目录由巴黎安特尔西涅书局整理，名为《奇珍室》。该目录列出了五百三十五个书名，我正尝试将它们一扫而光。其中，有不少是实证主义时期一些有趣的医学出版物，如：一本研究卢梭为何发疯的册子、恩·特·阿·霍夫曼的作品、出版于一八四二年的《异化的穆罕默德》、将猴子的睾丸移植到人体的实验记录、一本关于银制睾丸假体的书籍，蒂索特关于“手淫致病论”（他认为手淫会导致失明、失聪以及早发性痴呆）的文章；一本认为梅毒疹有可能导致结核病的小手册、一部关于食尸的书籍，如此等等。上述这些书我暂且无暇拜读，只能先专注于那些不那么具有科学专业性的作品。另外，由于它们都是法语书，我还有志于将其翻译成意大利语。

以下是一些对我来说颇具吸引力的书目：安德里厄于一八六九年出版的《论牙签及其不便之处》、埃科沙尔关于多种桩刑技巧的论述，以及富尔内尔的《棍棒的功能》——其中列举了大量遭到棍棒击打的著名艺术家或作家（包括布瓦洛、伏尔泰和莫扎特）的名录、某位名为贝里永的作家在一战中创作的一部《德意志种族的巨大排便量》——作者在该书中称一个普通德国人排出的粪便量比法国人更多，且气味更加难闻。

一位名叫谢尼耶－迪谢纳的先生于一八四三年制定了一种将法语翻译成新型象形文字的系统，目的是希望该语言系统在全人类范围内发扬光大。另外一个名为沙赛尼翁的人则于一七七九年写了四部作品（我已经收藏了），我认为至少这几个标题还是值得好好玩味一番的：《想象的瀑布》《关于写作的欲望洪流》《文学呕吐》《百科全书大放血》《魔鬼的魔鬼》——真不知谁有胆量把他这一千五百页奇谈怪论统统读完？当所有的书目编纂作者都异口同声地将这个作家定义为精神错乱患者时，我们却发现这位怪异的先生居然乐于在浩瀚的文学世界里流连忘返。从大名鼎鼎的维吉尔到最边缘的不知名小作家，所有人都被拉入了他狂热的文字之中。他在作品中大量引用其他作家的言论，谈论关于他

们的一些鲜为人知的事件，发表自己的看法，文章中满是注解和批语，内容极为广泛，涉及文艺批评、赞赏、以西结的预言以及洋甘草的根茎。

在这本书目中，我还找到了一个出版于一六二六年、题为《改革派绿帽子协会》的小册子。里面描述了该协会的章程和会员入会仪式等内容，另外，还把“戴绿帽子”的起源追溯到了巴别塔时代。在施赖伯整理的书目中，有一本书显得格外醒目——在一七一四年至十九世纪初这段时间里，该书居然再版了无数次。本书（我本人也已收藏，不过该作品算不上什么珍稀书籍）名为《一个陌生人的杰作》，作者是圣亚桑特，不过署的却是笔名克里索斯托梅·曼塔那修斯。

大家应该知道“派生文本”这一概念，即一部作品中，除正文以外的所有文字，包括封底上的文章、广告、评论、新闻稿等等——它们都是作品的构成部分。通常，标题作为整部作品价值的精华体现会独占一页；接下来，在正文开始之前，会有一系列由作者的朋友们撰写的溢美之词。

曼塔那修斯针对这股风气进行了一场眼花缭乱的滑稽模仿。他的这部作品有序有跋，有答读者问（有各种不同的语言版本，包括由法语翻译到希伯来语的音译版），可谓五脏俱全。其中，光是一篇序言的长度就超过了正文。不过这种模仿倒使得该书有了些大部头作品的风范。因为这些“派生文本”与那些针对一首只有四十行的流行歌曲而写的臃肿评论可不是一回事。

该书的第一版并未引起多大反响，但随着不断再版，到第八版时（当时作者还在世），由于作者那些爱开玩笑的朋友的友情文字加盟，该书的发行量已突飞猛进。我收藏的是一七一六年的版本，一共才三百页，据说一七五四年的版本已经有五百二十八页了。

我的列举就到此为止了。希望我这如数家珍的行为能给大家带来些许安慰，不再抱怨如今的作品都是废话连篇了。

一九九三年

糟糕的《第五交响曲》

“也许是我生性愚钝，但我实在无法理解这位先生怎能将长达三十页的篇幅耗费在描写自己如何辗转反侧，无法入眠的场景上。”这是欧兰多夫出版社的一位编辑针对普鲁斯特的作品《追忆逝水年华》写下的退稿评语。这段由职业编辑写下的如此严苛的评语自然不会被安德烈·伯纳德漏掉，他在手推车出版社出版了一部颇为有趣的集子——《退稿信》，专门收录文学巨著遭到出版社拒绝的评语和回信，而这句点评也收录其中。

这部集子标明了作者、标题和退稿日期，但并没有公开决定退稿的编辑的姓名。然而，在该书的开头部分，伯纳德还是列出了一长串相关出版社的名单，几乎囊括了所有出版机构，如“费伯&费伯”“双日”《纽约客》《巴黎杂志》等等。一八五一年，《白鲸》在英国遭遇退稿的命运，其评语如下：“我们认为这部作品不能在儿童市场上畅销。它的篇幅太长，结构老套，似乎有些名不副实。”一八五六年，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也被拒绝，理由如下：“先生，您的整部小说都被埋葬在您设计的一堆华而不实的细节描写之下了。”一八六二年，艾米莉·狄金森的第一部诗歌手稿也被退回，评语是：“真令人费解。所有的韵脚都有问题。”

类似的例子在本世纪亦是数不胜数。一九〇〇年，科莱特的《克洛蒂娜在学校》得到了如此评价：“就连十本也卖不出去。”一九〇一年，亨利·詹姆斯的《神圣源泉》被编辑点评为：“过分刺激神经，歇斯底里到了极点，没有情节，不具可读性。”一九一一年，马克斯·比尔博姆的《朱莱卡·多布森》遭到冷遇，其评语为：“我们不感兴趣。作者自视过高，事实上，他在文学领域中从来就没有达到过应有的水准。”一九一六年，詹姆斯·乔伊斯的《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所获点评如下：“在文章的末尾，一切都变成了面包渣。无论是语言还是思想都好似泛潮的碎屑般散落一地，如同潮湿的火药粉。”一九二〇年，菲茨杰拉德的《人间天堂》也遭到了恶评：“故事有头无尾。无论是主人公的性格还是经历都不足以说明结局。总之，我认为这是个没有结尾的故事。”一九三一年，福克纳的《圣殿》获得的评语居然是：“上帝啊，上帝，我们不能出版它。否则我们全都得蹲大狱。”

一九四五年，乔治·奥威尔的《动物农庄》遭到拒绝的理由是：“关于动物的故事在美国根本卖不出去。”一九五一年，某编辑评论贝克特的《莫洛伊》时写道：“出版此书毫无意义。美国读者的低下品位欣赏不了这部同样低俗的法国先锋派作品。”一九五二年，安妮·弗兰克的《安妮日记》也惨遭拒绝，编辑评价说：“这个小姑娘似乎没什么天分，甚至不知道该如何唤起读者的好奇心。”一九五四年，《蝇王》的作者威廉·戈尔丁收到了这样的退稿信：“我们认为这个故事本来很有吸引力，但您似乎心有余而力不足。”一九五五年，纳博科夫的《洛丽塔》因如下理由未被采纳：“这个故事本应该说给心理医生听。或许这原本就是医院的记录，后来才被改写成小说。书中的某些情节固然精彩，但描写太令人作呕了，即使是最著名的弗洛伊德派学者也无法忍受……记住，这本书最好被埋葬一千年。”一九四七年，马尔克姆·劳里的《在火山下》被拒，理由为：“关于人物经历的倒叙以及那些关于过去与现在的思想与激情都太过乏味了，无法令人信服……该书篇幅太长，文风过于矫揉造作。”一九六一年，编辑在读过约瑟夫·海勒的《第二十二条军规》后写下了这样的评语：“我实在不明白这个人究竟想做什么。该书的情节无非是讲述一群驻意美国士兵相互换妻，并和当地妓女上床的故事，但索然无味。显然，作者想表现出自己的幽默感，或许还想进行些讽刺。但从智力层面上来看，他的水平无法引起任何人的兴趣。故事有两个结局，但一个比一个糟糕……简直没完没了，无聊至极。”

一八九五年，威尔斯的《时间机器》遭遇退稿的理由是：“对于普通读者来说太乏味，对于科技行业的专业读者来说又太肤浅。”一八九八年，他的《世界大战》再次遭到拒绝，并被评价为：“这是一个无休止的噩梦。肯定卖不动。我觉得该给读者一句忠告，让大家千万别读这本可怕的书。”《大地》的作者赛珍珠于一九三一年得到了这样的回复：“很遗憾，美国的读者不会对任何与中国有关的内容感兴趣。”一九六三年，蓝·戴顿的《机密档案》得到了如下评价：“该书不仅半路陷入泥潭，还在一些无聊的内容上无端地浪费笔墨，看不出任何叙述的节奏感，故意舞文弄墨，让人难以接受。”一九六三年，《冷战谍魂》的作者勒卡雷得到的评价则是：“我们给他些润笔费吧。但勒卡雷是没有前途的。”

当我读到这些评论时，忽然想起了克里斯托夫·塞弗和维克多·纳瓦斯基合著的那本《专家之言》。一八九五年，该作品被翻译成意大利语，由弗拉塞里尼出版社出版。该书收罗了从政治到科技等各个领域的

奇闻逸事，其中自然也包括文学、艺术、电影和戏剧。另外，该书还载录了许多出版社的评语，并注明了出处。那些退稿信我姑且不谈（反正跟伯纳德那本书中所收录的言论大同小异），我们来看看公开发表的新书介绍或书评吧。

关于奥诺雷·德·巴尔扎克的评价是："他的小说丝毫体现不出任何独特的想象力，无论是情节设计还是人物描写都十分平庸。巴尔扎克永远不可能在法国文学领域占一席之地。"（欧仁·布瓦都，《两世界评论》，一八五六年）关于艾米莉·勃朗特的评价是："《简·爱》（其姐夏洛特的作品）的缺点在《呼啸山庄》中被扩大了一千倍。仔细想来，唯一值得安慰的就是该书永远不会热卖的事实。"（詹姆斯·罗莉，《北不列颠评论》，一八四九年）关于艾米莉·狄金森的评价是："她的诗支离破碎，形式不完整，除了'可怕'，我不知道该用怎样的言语来评价它。"（托马斯·贝利·阿尔迪克，《大西洋月刊》，一八八二年）

评托马斯·曼："《布登勃洛克一家》不过是两本平淡无奇的书，作者用平白的笔法描写了两个平庸人物的平淡故事。"（爱德华·恩格尔，一九〇一年）评赫曼·梅尔维尔："《白鲸》是悲惨、苍白、平淡、甚至有些荒诞的作品……另外，那个疯狂的船长简直让人厌恶至极。"（《南方季度评论》，一八五一年）评惠特曼："惠特曼与艺术的关系无异于猪与数学的关系。"（《伦敦批评家杂志》，一八五五年）

下面来看看音乐领域。关于巴赫，约翰·阿道夫·萧伯在一七三七年的《音乐评论》杂志上写道："巴赫的曲风十分缺乏美感与和谐感，并且含混不清。"一八〇八年，路易斯·施波尔针对贝多芬《第五交响曲》的首演写下了这样的评论："一堆嘈杂之声与低俗之声的混合狂欢曲。"雷尔斯塔伯评价肖邦说："如果专家看到他的作品，一定把他的曲谱撕个粉碎……至少我有这样的冲动。"（《音乐女神的国度》，一八三三年）一八五三年，《巴黎音乐报》写下了这样的言论："从旋律角度看，《弄臣》显得十分贫乏。该作品不可能进入任何乐队的曲目清单。"另外，《莫扎特传》（电影）也毫不隐讳地引用了奥地利皇帝在听过《费加罗的婚礼》之后所作出的评价："音符太繁杂了。"

再看看艺术领域。一八八六年，《牧师》杂志评论说："德加是个常年在幕布后面及更衣室里偷窥女演员的小伙子。他只观察到女性最丑陋的部分，并把它们用最怪异且最不道德的方式展示出来。"路易·布雷评价马奈说："《草地上的午餐》是件不严肃的低级趣味的作品，是一幅不值得展出的丑陋的画作。"（《评判者与展示者》，一八六三年）

当然，以上两条评论都掺杂了道德因素，因此情有可原。然而，安布洛伊斯·沃依德（以敏锐嗅觉闻名的画商）于一九一七年批判毕加索的《阿维尼翁的少女》时的言语就十分不中听了：“这是一个疯子的作品。”

另外，十九世纪初，某位叫亨特的作家曾评价伦勃朗的水平甚至不可与里平吉勒 (1) （我可以告诉广大读者们，你们完全有理由不知道里平吉勒是何许人物 (2) ）相提并论，而另一位略比亨特及里平吉勒出名，且毫不逊色于威廉·布莱克的先生却说：“在谈论绘画时，我找不到任何理由提起提香及其他威尼斯派画家，他们是一群白痴，而不是艺术家。”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众人对于天才的不解。我们不妨再举几个例子。左拉在波德莱尔逝世之际曾说：“百年之后，《恶之花》在人们的记忆中只会是一部奇怪的作品。”而塞尚除了把波德莱尔的作品撕个粉碎，还要加上一句：“他本来有成为画家的天赋，可惜没有坚持到底的意志。”我们在弗吉尼亚·伍尔夫的日记里可以读到：“我刚刚读完《尤利西斯》，我认为这是一部失败的作品……又臭又长，让人难以忍受，不论从客观角度还是从文学角度来看，这都是部粗糙的作品。”柴可夫斯基在日记里如此评价勃拉姆斯：“我对那个家伙的音乐作品研究了很长时间。他就是个毫无素质可言的小流氓。”德加曾针对土鲁斯－劳特累克向某位收藏家建议：“你还是去买莫林的作品吧，劳特累克已经过时了！”马奈也曾对莫奈这样谈论雷诺阿：“那孩子连一点点才华也没有！”

这些不公允的评价完全不值得我放在心上。比起美学品位，他们更偏重商业嗅觉，比起艺术，他们对作秀更感兴趣。欧文·塔尔贝格——米高梅电影公司的总裁——曾于一九三六年劝说某公司不要购买《乱世佳人》的版权，因为“没有任何内战题材的电影能赚到一个子儿”；而加里·库珀在拒绝出演“白瑞德”一角后，也曾如此评价：“《乱世佳人》将是好莱坞历史上最惨烈的失败。我很高兴是克拉克·盖博，而不是我加里·库珀捡到了这个烫手的山芋。”一九三〇年，克拉克·盖博结束试镜后，杰克·沃尔德评价道：“我该拿这个长着大耳朵的家伙怎么办呢？”弗莱德·阿斯泰尔试镜之后，另一位米高梅公司的高层人员说：“他不会念白，不会唱歌，还是个秃子。或许只有他的舞蹈还值得挖掘。”事后想想，这些评价并非完全没有道理，但确实是个错误。

另外，我认为塞缪尔·佩皮斯对于《仲夏夜之梦》的评价也十分容易理解，他说：“这是我一生中所读到的最愚蠢、最荒谬的作品。”佩皮

斯是个不错的习俗见证者，可惜他更热衷于抚摸女招待的臀部，而不愿去理解艺术。他这种对于艺术的木讷之感告诉我们在某些时代，即使是那些已经被认定为空前绝后的伟大作品也曾遭到过低估（如但丁在十八世纪遭到的冷遇）。

从这些集子中，我们震惊地发现那些在匆忙之中作出的评论往往有失公允。这也提醒我们品味艺术作品就如同品尝佳酿，只有经过醒酒的过程，才能闻得其香。

一九九三年

---

(1) Edward Villiers Rippingille（1790—1859），英国画家。

(2) 当然，我十分希望有某位读者写信给我，说我居然忽略了里平吉勒，并告诉我他的名字曾在哪些老掉牙的书籍中被频繁提及，这样一来，我们就能明白伦勃朗为什么一文不值了。—— 原注

哪一夜曾漆黑一片，雨骤风狂

我手中的这本作品名为《小说日期之游戏——关于虚构时间的评论集》（由琼迪出版社出版），而该书的作者托尼·布里兹则更像是一位编者——尽管他为了收集这三百六十七页的资料花费的工夫很可能比写一部书还要多。事实上，他为一年中的每一天都找出了在小说中所提到的对应的事件。

之所以说是三百六十七页（不包括十八页精确的参考书目），是因为那是一个闰年。头一桩事件出现在纳博科夫的小说中，作者说洛丽塔将在一月一日满十三岁。二月二十九日的事件出现在雷克斯·斯托特 (1) 的作品里（“我现在宣布：一九六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我用一只烟灰缸击伤了我的嫂子伊莎贝尔·克尔并将她杀害”）。至于十二月三十一日，则出现了两次：第一次出现在若泽·萨拉马戈 (2) 的作品中，另一次则出现于马可·洛多里 (3) 在描述二〇〇〇年千禧夜辞旧迎新时刻的段落里。

显然，这样一部作品是不可能在几个月内完成的。在我看来，其撰写过程也不会带有很强的计划性。它的诞生要归功于作者对于时间的爱好，更准确地说，是作者对于那些在小说理论中被称为“时间要素”的标志性时间的爱好（假如在奥斯卡·王尔德笔下，十一月九日是在格罗夫纳广场度过的，那么这句话中则不仅包括时间要素，还包括地点要素）。

不知托尼·布里兹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这项浩大的工程的，但他最初所做的工作应该是在阅读各种书籍的同时把所有提到过具体日期的情节记录下来。我们不妨猜想一下，当他即将大功告成，却发现某一天（比如五月二十五日）的相应事件还没有找到时，会作何感想，又会如何解决呢？难道把《巴别图书馆》再重新通读一遍吗？然而，不知道他是如何办到的，他最终发现牙买加·金凯德 (4) 曾提到过某位露西小姐出生于那一天——这真是一个令人倍感欣慰的发现呀。

布里兹所做的工作还不止于此。当他遇到某个按照东方历法计算的日期时，便会将它换算成当今通用的日期，另外，他还会将那些在格里高利历法改革之前的日期按照公元纪年法转换出来。如此一来，他便计算出《新生》中的贝雅特丽齐逝世于六月九日，而阿普列乌斯则在三月

五日那一天见证了伊希思女神扬帆起航的情景。

在这部精致而疯狂的作品中，让人印象最深的就是作者那种绝对的随意性。事实上，在简短的序言中，布里兹并不想作出任何批评性的结论。他只是提到司汤达、凡尔纳、塔布其[5]、布扎蒂[6]及弗吉尼亚·伍尔夫等作家会在作品中设置大量日期，而卡夫卡、康拉德、詹姆斯·乔伊斯、帕韦泽和昆德拉则似乎对日期不那么感兴趣——不过别着急，他至少还在卡夫卡的《城堡》里找到了一个六月三日。

当然，对于日期的使用与作家或诗人的风格并没有必然联系。倒是读者——尤其是作家本身——可以进行一些反思，为什么要在作品中加入日期。对于某些人来说，这是一种使作品“真实化”的技巧，可以让情节显得更为逼真，仿佛是在对读者说：“注意了，我是在讲述那些在这个世界上真实发生过的事情。”出于一种奇妙的情感因素，在读者眼里，那些使用精确日期来描述事件的作者显得更加具有专业性，因为读者（不是作品中的人物）很可能恰巧就在那一天里遇到了一件重要的事情。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那些偶然设定的日期的魅力绝不亚于一句新颖的爱情宣言。

有的时候，开头设定的一个日期会影响到结束时的另一个日期。作家可以通过选定日期来设置伏笔。因此，在之后的行文中就必须注意前后呼应，某些事件也就必须在某个日期或某个季节里发生。作家设定日期就好比是演奏家选定基调，或是诗人选定八音节诗或连韵等形式。我认为，这种埋下伏笔的意识是十分重要的，因为想象力就是在一环套一环的情境下才能被一层层激发。在这本文集所提到的作家中，有多少人曾为某一个日期而大伤脑筋啊，为了做到首尾呼应，他们可能还要在结束作品的最后时刻对以前设定的日期进行修改。

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布里兹提到了三个出现在大仲马作品中的日期，却忽略了最重要的那一个——《三个火枪手》开篇提到的一六二五年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其实，只要使用一个灵敏的电子日历，就能轻易知道那一天是四月七日（他在那一天里列出的是达雷尔作品中的事件）。另外，达达尼昂的故事显然开始于一六二五年，这就要求黎塞留必须在一六二七年签署那份交给米拉迪的许可证。布里兹认为，该事件发生于十二月三日，事实上，作品中的第四十五章也确实是这么说的。可到了最后一章，当达达尼昂向主教大人出示那张关键的纸条时，哎，日期居然变成了一六二八年八月五日。至于孰是孰非，大家要么相信所谓的“时间要素”，要么就相信大仲马吧。

(1) Rex Stout（1886—1975），美国侦探推理小说作家。

(2) José Saramago（1922—2010），葡萄牙作家、诗人，一九九八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3) Marco Lodoli（1956— ），意大利作家、记者。

(4) Jamaica Kincaid（1949— ），美国作家。

(5) Antonio Tabucchi（1943—2012），意大利作家。

(6) Dino Buzzati Traverso（1906—1972），意大利小说家、画家、诗人。

知识分子：别在扣眼里的一朵花？

目前，大选选票已经提交了，而关于知识分子是否应该参与各党派的选举则再次成为一个令人感兴趣的话题。首先，我们有必要弄清楚所谓的“知识分子”究竟指的是什么人？如果指的是那些凭借思考、语言及文字来工作的人，那么政府里的部长和银行里的主任都属于这类人群。但说到知识分子，人们大都会想到那些以写作、绘画、朗诵、导演、科学研究及教学等工作为职业的人。因此，若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们的问题就应该变为：为什么这类人要投身于政治？

注意，我们的问题并非这些人应不应该关心政治。事实上，这些人不可能与政治绝缘，即使他们自己从未察觉这一点——从另一方面说，他们还必须经常考虑政治问题，因为管理学生档案、促进欧洲电影事业的发展，以及如何实现“冷聚变”，这些都与政治息息相关。

因此，准确地说，我们要讨论的问题应该是：为什么知识分子要改行搞政治，而且还要当全职的政治家呢？从个人角度来说，毫无疑问，任何人——无论是诗人还是法官——都有权利改变自己的职业。然而，这个问题是针对整个知识分子阶层的，即为什么整个知识分子阶层都要改行搞政治。一方面，假如他们不能胜任知识分子的工作，那么他们如何能履行管理政府机构或制定法律的职责，或许他们在新的岗位上也会弄得一团糟；另一方面，假如他们是优秀的知识分子，那社会又为何不让他们在自己游刃有余的领域里继续作贡献，而要派他们去做不在行的事情呢？

为什么一个出色的教师、一位杰出的艺术评论家，一位鹤立鸡群的科学家要放弃原本的职业，加入众多搞政治的庸碌之辈中去呢？事实上，贝内代托·克罗齐在进入政界之前的二十年里所处理的政治事务要比他真正为政府工作以后多得多。

关于类似的事实，瓦蒂莫已经在二月十九日的《新闻报》上说得相当清楚了。那篇文章是针对某报对阿多那托进行的采访而作出的回应，因为瓦蒂莫从那篇采访稿中看出阿多那托在批驳知识分子懦弱、懒惰、不关心政治。在此，我不想老调重弹，回到知识分子的背叛问题（我要强调的是，对于朱里安·班达来说，知识分子投身于政治圈就是一种背叛行为）或维多里尼关于反对知识分子鼓吹革命的观点上。但倘若我们

要给知识分子加上一种义务，那么其义务就应该是通过批判——尤其是对自己的同行进行批判——来见证社会的发展。假如他觉得有必要把理想化作行动，则完全可以采取阿多那托的方式——在我看来，阿多那托做得不错。但并不是因为他比其他人更加勇敢，而是因为他在按照自己的志向选择生活道路。

在二月二十日（星期天）的《共和国报》上，塞巴斯蒂亚诺·瓦萨里谈到我们的知识分子有置身于国家及社会问题之外的倾向。这一点我不敢苟同。每个人都有其关心国家大事的方式。莫拉维亚、夏夏及帕索里尼（甚至是旅居巴黎时期的卡尔维诺）都曾对国家的政治事件发表过自己的观点。即使是那句十分不中听的口号“既不支持政府，也不支持‘红色旅’”也算是表明了一种政治立场。在我看来，尽管这种态度是错误的，但至少也是一种态度。瓦萨里说连新先锋派的“六三社” (1) 也对国家政局不闻不问。这一点我也不同意。姑且不谈桑奎内蒂 (2) （这一点瓦萨里也谈到了）或作为议会成员的阿尔巴西诺 (3) ，我们又怎能忘记巴勒斯特里尼在政治事业上的付出（甚至是太多了），还有那个虽然没有加入任何党派，却始终热衷于政治的波尔塔 (4) 呢？如果要谈论广义上的政治，难道古列密在制作电视节目时所特有的政治烙印在我国的政局中是无足轻重的吗？对于他的观点，我可以赞同，也可以反对。但我至少看见他曾花费精力去参加所谓的“蒙特齐多利奥会议”，并在会上投票赞成保护国内的葡萄酒市场。

这么说来，我们的问题应该修正为：为什么要焦急地让知识分子转行做议员（一个如此严肃而重要的职业）？为什么在老一辈政治家退休之后，人们就再也找不到有威望的接班人了呢？另外，人们凭什么能判定一个优秀或糟糕的知识分子——只要他发表过作品、观点或在某些场合露过面——就一定可以接班呢？因此，问题的症结在于政治阶层的更新换代。从另一个侧面来说，我们也看到选民们有一种不良的习惯，即凭竞选者的外表或豪言壮语来投票，而不关心具体的计划和实实在在的投入。

知识分子的义务在于要求政治阶层更新换代（或以某种方式参与这个过程），而不在于一旦局势出现空白，就忙不迭地去充当扣眼上的那朵花。

一九九四年

(1) Gruppo 63，一个于一九六三年成立于意大利巴勒莫的新先锋派知识分子批判组织。

(2) Edoardo Sanguineti（1930—2010），意大利诗人、六三社的领袖人物。

(3) Alberto Arbasino（1930— ），意大利作家、记者、六三社的领袖人物。

(4) Antionio Porta（1935—1989），意大利诗人，原名列奥·保拉齐，六三社成员。

《高格》 [(1)]

几个星期前，我曾在专栏中抱怨说如今在书店里找不到乔万尼·帕皮尼的《高格》一书。那本书我在年轻时就曾看过，后来又重新读过许多遍，因此我手头的那本已经残缺不全了。然而，就在几个月前，我居然在一个书摊上发现了这本书的第一版（一九三一年发行）——装订精良，使用的是当年的原版纸质封面，而且价格只要两万里拉。无独有偶，恩佐·西西里亚诺也正在筹划将该书再版，并收录到一部由琼迪出版社出版的《二十世纪意大利文集》中去（再版之后，该书的标价将为两万四千里拉，大家不妨说说看，我淘到的这本第一版的《高格》算不算一笔物美价廉的好买卖）。

对于我这一代的许多人来说，帕皮尼简直就是一座思想的火山，也是一位备受争议的学者。这一点，无论从他那本未来派的杂志《拉切巴》还是透着美式实用主义的《基督传》中都能看出来。但或许他在皈依天主教之前所创作的《一个没有希望的人》（成书于三十岁时）才是最为明显的见证。在该作品里，他那种泥泞的无政府主义、绝望、对于写作的热爱、超神秘主义的激情以及缺乏远见的压抑感交织在一起，让人了解到当年的意大利人在面对即将来到的世界大战及相关事件时的种种情绪。

也正是因为这一点，人们很难将帕皮尼的思想明确归类。起初，他是一个先锋派分子和尼采主义者，后来又皈依了天主教，在与朱里奥蒂共同创作《野人字典》时，又表现出法国式的反动复辟思想，随后，他成了法西斯分子，不仅如此，他既可以被界定为右派里的革命主义者，也可算是极左派里的反动者，简直是个千面文人。他的面貌引人争议，而他的写作欲更是异常旺盛。假使他三分之二的作品都在大火中付之一炬，人们倒愿意对他进行有方向的解读。可事实上，帕皮尼的所有作品都完好地流传至今，而他本人也被定义为一位“无法定义”的多产作家。

现在我们来谈谈这本《高格》。故事情节其实很简单，一个疯狂且有些粗暴的百万富翁经常与社会名流打交道，资助那些最为癫狂的艺术家和幻想家，修建矫揉造作的人工建筑。总之，这是一个浪迹天涯的德埃森特 [(2)] 公爵式的人物，四处建造堡垒，品尝自己的狂喜，却时常易怒不悦。对于这个人物，帕皮尼佯装批判，而高格则与周围那些狂人一

道形成了那个颓废社会中的一幅活脱脱的浮世绘。正如萨德为了告诫年轻人不要过度纵欲而写作一样，帕皮尼通过《高格》所描绘的并非他所生活的真实世界，他在不知不觉中预言着未来，提前描写了许多发生在我们今天这个年代的事情。

接下来，我们来谈谈关于艺术的发展过程。的确，帕皮尼经历过那个风起云涌的未来主义时代和之后的先锋主义时代。只要看过最近在巴黎举办的施维特斯 (3) 画展，就会明白一位天才在世纪之初就可以预见到在当今的画展或一场前卫戏剧中会发生的事情。但我们居然能在《高格》中找到关于约翰·凯奇 (4) 音乐会、巴西建筑、后现代主义、后拉康主义、朝生暮死的贫瘠艺术及各种各样的演出的描述（我只是随意举例而已）。

通过与福特的那场对话，作者预言了新兴资本主义的发展和消费型社会的到来；通过对列宁的拜访，作者写下了对于苏联劳动改造营管理总局的反思；通过与爱迪生的会晤，作者又精确地预见到电脑时代的来临和基因工程的诞生。人们惊讶于这些短小的章节中居然蕴藏着如此之多的观点，更惊讶于他对于各种思想拿得起放得下的能力，要知道，换作是其他人，可能会为其中的某一种思想而耗费一生的精力。

另外，还有一些元素与他所处的时代及其文化息息相关。西西里亚诺在提到关于犹太人一章中的“过时的排犹主义”时感到十分尴尬。可是没办法，这种思想显然是在当时那个排犹主义思潮盛行的年代（在种族灭绝政策之前）中产生的。那种思潮将整个犹太文化都看做是一场针对基督教文化的全方位报复计划。因此，这部作品无可避免地成为了《议定书》的纲要，但那是一份由深受其文化吸引的人写出的《议定书》（其中的内容只在文化层面上展开）。他的设想既不可怕也不激愤，却让自己沉醉其中。对于以智慧征服英格兰人的爱尔兰人，帕皮尼也怀有同样的情感。总之，文化征服的理念一直深深吸引着他，事实上，出现在《高格》一书中的所有人物都怀揣着一个乌托邦式的改变世界的梦想。

在所有精彩篇章中，对那位永世不得解脱的圣哲曼公爵的忧郁心情的描述可以算是我的最爱了。

一九九五年

---

(1) *Gog*，意大利作家、诗人和哲学家乔万尼·帕皮尼（Giovanni Papini，1881

—1956）于一九三一年创作的一部讽刺作品。

(2) Des Esseintes，法国作家于斯曼（Joris-Karl Huysman，1843—1907）于一八八四年出版的小说《逆流》中一个颓废的人物。

(3) Kurt Schwitters（1887—1948），英国风景画家。

(4) John Milton Cage（1912—1992），美国作曲家。

为何诗人不能闲

在四月二十八日的《共和国报》上，我针对文化部的角色发表了许多个人意见，因为我担心该机构演变成一个主要致力于推动和鼓励新兴文化发展的部门。我在文章中说，文化部的主要任务在于保护和推动现存文化遗产的发展；制定有关公共电视网络发展的文化政策；安排所有选择参与公众服务的年轻人到博物馆或图书馆里工作，以维持那些场所的正常开放；发掘潜在的文化宝藏，并保护正在消失的文化遗产（包括传统的民间手工艺）。

（鉴于篇幅的限制）我在文章末尾写下了三行文字：在完成上述工作的基础上，一个富有创意的文化部当然也可以（在找到赞助商，不花费公共财政的前提下）修建一个波布尔区 (1) 或一座意大利现代艺术博物馆。但我要提醒该机构的是，这绝不应该是文化部的工作重心，充其量只能算是一些补充性的业务。事实上，鼓励新兴文化的发展只能占到文化部工作范畴的末位。因为新兴文化的发展是日新月异的，它理应处在一种无政府状态下，经历优胜劣汰的筛选过程，最终保留下来的应该是最优者，而非最受保护者。

我还提到蒙塔莱、索尔米和塞雷尼从未向国家索要过任何资助来供养自己的诗人生活。相反，他们都在从事日常工作，在报社、银行或出版社上班。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哪怕只是在业余时间从事创作，也能够成为伟大的诗人。

文章刊发后，引起了不小的争议。某先生写信到报社，提出当初如果政府能够给蒙塔莱、索尔米和塞雷尼提供一份长期而稳定的资助，让他们不用为日常生计奔忙，从而能够专心从事诗歌创作，其效果岂不会更好？

面对这样的问题，我感到十分茫然。这样一种介乎于电影与神话之间的观点以及艺术家们所谓的“理想主义”居然又在老调重弹。另外，这样的原则似乎只针对作家有效，而对建筑师、雕塑家和音乐家则不起作用。建筑师当然得进行发明和设计，但他也必须下工地挣钱；画家和雕塑家理应将所有精力都投入到手工创作中去，但正是为了维持创作，他们也得经营画廊，通过出售画作或像丢勒那样为各种书籍绘制插图来获

取经济利益；而音乐家除了谱曲，还得在乐队里担任指挥或在音乐学院里任教——似乎这一切看上去都理所当然，可为什么一提到让作家也通过为报社供稿或在学校里任教来维持日常生活，大家就觉得大逆不道了呢？

显然，对于先后辗转于各个宫廷的维吉尔是否的确从未从事过任何日常工作，谁也不曾深究。但大家是否明白每天看着那些王公贵族的眼色过日子究竟意味着什么？与其这样，不如学学费诺里奥 (2) 做些进出口贸易来养活自己——那样的日子要自在得多。难道大家真的认为莱奥帕尔迪仗着自己的家业，只靠数着篱笆院墙后的野雏菊度日吗？非也。他每日疯狂地工作，进行各种研究，还将许多作品从希腊文翻译成意大利文。只有在完成这些工作之后，他才会前往“孤寂的山岭” (3) 去抒发自己的诗情画意（大家只要将那几本薄薄的诗集与厚重的《感想札记》(4) 作个比较就一目了然了）。

有人会说，乔伊斯为了创作《尤利西斯》和《芬尼根守灵夜》可是投入了百分之百的精力。此话不假，但我们要知道乔伊斯在身体状况允许的前提下曾一直从事教学工作，并为报社供稿。患病之后，是许多敬重他的朋友一直为他提供经济上的支持。谁也不反对为作家提供资金及出版方面的优惠政策，我只是说这些事情并不是政府的义务。大家不妨想一想，司汤达曾创作过不少脍炙人口的佳作，但他曾经当过官员，进口过香料，做过军需官、议会助理和王室建筑及家产的巡视员。

假如当今出了一个一贫如洗的“普鲁斯特第二”，文化部难道不应该为他提供些许资助，让他能喝得起香槟，住得起宾馆，买得起燕尾服参加社交活动，以及铺些软木屑来暖和暖和房间吗？不，先生们，不用。考虑这一切的应该是盖尔芒特公爵夫人 (5) ，而不是纳税公民（否则他们还不得不供养成百上千个蹩脚的“普鲁斯特”）。哪怕我们会因此失去另一部如《追忆逝水年华》般伟大的鸿篇巨著，那又如何呢？反正我们已经拥有一部了。

一九九六年

---

(1) Beaubourg，位于法国巴黎市中心的艺术中心区，也是蓬皮杜艺术中心的所在地。

(2) Giuseppe Fenoglio（1922—1963），意大利作家。

(3) 意大利诗人贾科莫·莱奥帕尔迪在代表作《无限》中所描绘的场景。

(4)　意大利诗人贾科莫·莱奥帕尔迪在一八一七年至一八三二年期间写下的随想。

(5)　Duchesse de Guermantes，普鲁斯特的作品《追忆逝水年华》中的人物。

免费写作，花钱出书

在柏林召开的作协大会上，与会者就网络时代的著作权问题展开了激烈的讨论。就目前的情况来说，我们能在网络上阅读到的只有版权过期的古典作品以及一些当代作家“自愿”发布的作品。倘若哪个冒失鬼将某位知名作家刚刚出版的新书擅自上传到网上，则会遭到起诉。但要找出这个“上传者”又谈何容易呢？只要两三天时间，就已经有好几百万网民免费看到这部作品的内容了。

的确，看一部精装本《荷马史诗》与读一些打印机打出来的零张散页，是两种截然不同的阅读方式。但若只是一本通俗的枕边书，或许在床头柜放上一叠散页、看完就扔掉的方式要比购买一本平装书更为舒适。另外，新型的打印机也是人们谈论的热点话题，这种打印机能将从网上下载的文章排序和装订，如此一来，只要保证这种下载版书籍的成本低于传统的正规书籍就万事大吉了。可一旦此风盛行，销售正版书籍的书商就将在盗版业的攻击下无利可图。

一次，我了解到我在美国的出版商（一所大学的出版社，由于预算紧张，他们甚至从来不赠送我样书）正在起诉一位加州的教授，说他擅自让学生复印了三十份我的某部作品。于是我恳求他们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毕竟对于我来说，多三十个读者比多赚几美元要开心得多。然而尽管我摆出了一副绅士派头，出版商却坚持要公事公办，因为这可是影响到出版社前途的原则问题。

六十年代末，菲德尔·卡斯特罗曾批评著作权是阻碍文化自由传播的杀手。但在现代社会里，著作权之所以能和其他民主权利（在经过种种波折之后）一起得以确立，并非出于偶然。著作权恰恰是文化自由的保障。

谁会不在意著作权呢？我们首先想到的是那些年轻或年老的，一心想名扬天下，却偏偏不被赏识的作者。直到今天，他们只能在一些不太严肃的出版社有偿出版作品，或给那些极为严肃的报社无偿供稿。对于他们来说，能在网络上不受任何人限制地传播自己的文章是件再好不过的事情。同样，在科研领域，许多研究者要么花钱让出版社印刷一百本自己的研究成果，要么就是在那些发行量极为有限，且经常拖欠作者稿费的杂志上免费刊登自己的文章，——但从投稿到发稿，却往往要拖上

好几年。对于这些学者来说，能在网络上及时发表（不用等上两三年）自己的成果，尽快公之于众（不是一百个读者，而是成千上万的读者）——这简直是一场及时雨。当然，这也会引发一些新问题，如怎样过滤和筛选这些文章，由谁来负责恢复被删除的作品，以何种方式引述等等——但这些问题迟早都会得到解决。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究竟有谁不能不在乎著作权。除了靠恐怖及间谍情节来赚取大笔稿费的畅销小说作者以外，从事教科书编写工作的大批严肃而卓越的专业学者也属于这一行列。这些人当然热爱写作事业，但也必须凭借自己的工作成果获取相应的经济报酬。倘若他们的成果在互联网上被免费传来传去，又怎会有工作的动力呢？倒不如找一份高收入的咨询工作，比如为某家私营企业量身定做计划书好了。反正只有那些没有“销路”的作者才会在网络上四处宣传自己的建议。

接下来，我们再看看那些最令人生疑的“艺术家”。我指的当然不是诗人——他们是无法靠写诗维持生计的——而是小说家、剧作家、杂文家和音乐家等等。假定他们的创作动机纯粹只是出于爱好，而不是为了利益，那么如果他们家境贫寒，却又想创造出好的作品，则必须有其他人为他们解决吃住的问题——这种状态倒有点像几个世纪以前的宫廷诗人了。

但即使是宫廷诗人，面对供他吃喝的王公贵族，也必须有所回报。或许在几百年前，阿里奥斯托以一曲献给“伟大的子孙”的赞美诗作为那部著名史诗 (1) 的开篇是一件无可非议的事情。维吉尔也拍过奥古斯都大帝的马屁。但假如今天的帕索里尼要靠歌颂贝卢斯科尼的雄性风采度日，明日的莫拉维亚要靠谈论阿涅利的烦恼维生，而十年后的帕韦泽要靠写一部讨论伊诺弟神秘家族起源的对话录来博取其“供养者”的欢心，我们还能接受吗？

就其本身来说，著作权的确是作家进行自由创作的保证。至于该如何在网络时代中保护这种权利，那又另当别论了。

一九九八年

---

(1) 指阿里奥斯托的代表作《疯狂的罗兰》。

知识分子的首要义务：在无能为力时闭嘴

或许我不该滥用“一个指望英雄的国家是不幸的国家” [(1)] 这句引言，但我的确认为所谓英雄是一类具有神话色彩的人物，他们能够凭借某些超乎寻常的能力完成常人无法做到的事情。因此，指望英雄是无能的表现，是一种为自己做不到某事而寻找借口的行为。如果某国家的铁路系统出现了故障，人们要做的应该是去调查各个站长、调度或其他人的责任，而不是等待某个英雄拯救者的出现。本世纪最为病态的一种心理就是把所有社会危机或政治危机的根源都归咎于知识分子的背叛（我想这正是朱里安·班达惹的祸），或是指望知识分子能够解决所有社会难题。雅克·阿塔利 [(2)] 曾在巴黎就“知识分子与本世纪的危机”这一主题召开过一场规模浩大的研讨会。我在会议上只作了十分简短的发言。我说：“请大家注意，究其根本，知识分子是一种只能制造危机，却无法解决危机的职业。”事实上，制造危机并非什么坏事。当科学家、哲学家或作家开口说话时，他们想表达的往往是如下含义：“大家认为情况如此，但实际上却是雾里看花，因为真实的情况要纷繁复杂得多。”我们从学校课本上所学到的那些知识分子，如巴门尼德、爱因斯坦、康德、达尔文、马基雅弗利以及乔伊斯都曾发挥过类似的作用。

如果他们的所说所感能够得到重视，那么这些知识分子对于社会的进步还是大有裨益的。但这种益处并非立竿见影。在短时期内，知识分子只是纯粹的专业研究人员。他们可以管理一所学校、领导某政党或某企业的新闻部门、在发生革命时吹响号角，但却无法起到任何特殊的作用。之所以说他们的贡献在于长远，是因为他们只能在某事件发生的前后，却不能在事件发生的当时发挥特殊的职能。比如，当蒸汽机车第一次登上历史舞台时，一位经济学家或地理学家要么能够预见到地面交通方式即将发生变革，并就该变革对于未来生活所造成的利弊进行分析；要么则可以在一百多年以后就这项发明对我们的生活产生了何种影响进行研究。但在公共马车企业逐步破产，被最初的几台蒸汽机车渐渐取代之时，知识分子却无法提出任何具体的建议，在这个时刻，一个马车车夫或机械修理师更有发言权。相反，假如有人在此刻指望知识分子发表一番高谈阔论，就会与责怪柏拉图没有在作品中阐明治疗胃炎的处方一样滑稽可笑了。

当一栋房子着火时，一个知识分子只能如其他所有人一样采取一些常规的措施，我们不能幻想他在此时此刻发挥某种超乎常规的作用，只有那些在情急之下忘了消防队号码的人才会病急乱投医，把希望寄托在一个知识分子身上。

一位眼光长远的社会学家能够在三十年前预见到社会福利的提高，以及相伴而来的年轻人就业年龄推迟的现象将会导致当代青年的心理迷茫（于是他们吸食毒品，或站在立交桥上扔石块，从中寻求刺激），从而提出一系列预防性的建议。但在那些无聊小伙子砸石头的那一瞬间，我们唯一可以要求知识分子做到的只是别去加入那帮人的行列。如果有人在这一瞬间站出来批判砸石头的行为，这并不表示他是一名知识分子，而只是一种赚取稿费，沽名钓誉之举。在这个时刻，真正能解决问题的只有警察和法院，而不是知识分子。

只有在一种情况下，知识分子才能在事件发生的过程中起到独特的作用，即当某种严重的灾难即将降临，而其他人都还浑然不觉时。只有在这种情形下，知识分子的一声呐喊才能起到警示作用。当然了，在这种危急关头，不光是知识分子，从事其他职业的人——如管道工人——也能拉响警报，但知识分子的知名度显然能让这种呐喊受到更多人的关注（如左拉的《我控诉》）。话说回来，这一切都只是在众人皆醉我独醒时才成立。倘若所有人都对某问题有了清醒的认识，那么与其白费心思地（阐述那些连看门老头都明白的道理）去填充报纸和杂志的版面，知识分子最好还是把那些空间让出来，留给其他人去讨论更为紧要的问题吧。此时此刻，知识分子需要做的，就是尽到一个普通的公民应尽的义务而已。

一九九七年

---

(1) 出自德国戏剧家贝尔托特·布莱希特（Bertolt Brecht，1898—1956）。

(2) Jacques Attali（1943— ），法国作家、哲学家。

莱奥帕尔迪眼中的雷卡那提[(1)]少女

我于四月二十四日发表的一篇（关于知识分子在某些时候应该保持沉默的）专栏稿在读者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许多读者纷纷来信，（据说）某日报还刊登了一篇文章，以嘲讽的口吻质问我为何在发表了那篇专栏稿之后，又公开支持某位市长参加竞选。面对读者的误解，我反而感到十分欣慰，因为这些误解恰恰证实了我的观点是正确的：一方面人们希望知识分子发表一些权威性的言论，而另一方面却并不明白“知识分子”一词究竟意味着什么。

关于人们过多地要求知识分子发表权威性言论的问题，我想举一个例子：四月二十五日，米兰的马里诺大厦发生了一桩爆炸案。所幸的是当时我正在外地出差，否则，各家媒体的采访一定会接踵而至，邀请我就此事件谈谈看法（我想其他知识分子一定接受了类似的采访）。如果我不得不接受这些记者的访问，我的回答不外乎以下几种：要么回答说我认为这是一个令人不安的疯狂举动（任何稍有见识的人都会这么认为）；要么说我对这种无厘头的新达达主义之举十分感兴趣（那么我就是个无耻的流氓，但这样做反而能引起民众对我的关注）；要么告诉他们我认为肇事者是某某组织的成员——总之，在警方及法院将事情调查得水落石出以前，我将利用我仅有的知名度使公众相信我这些带有偏向性的观点。

我们不妨再次讨论一下：到底什么叫知识分子？答案一，知识分子是不单纯从事手工劳动的人，如果这样理解，那么就纯粹是个劳动分工的问题。答案二（这也正是我所认为的知识分子的定义），知识分子是那些在某些时刻发挥出创造力的人。无论是纯粹从事手工创作的雕塑家还是才华出众的诗人都能够进行创造性的劳动，甚至当一名优秀的学生在课堂上发表某个独特的观点（而不是简单地回答问题）时，他也在发挥创造性。从这个角度来看，知识分子只能在某些时刻显露其才华，而在其他时间里，他只是一个普通公民、患者、餐厅里的食客、旁观者、受害者或过路人。在某些时刻，爱因斯坦是空前绝后的伟大科学家，但如果邀请他参加某座公寓楼的房东会议，讨论有关塑料清洁工具的位置摆放问题（大家很可能会因为他的口才而格外重视他的意见），那么他在这个问题上的观点则并不具有权威性。

现在我来回答那位先生为什么我要在政治选举中公开表明自己的观点。答案很简单：我是国家的公民，因此有权发表我的观点。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跟街角那位头脑聪明且备受尊敬的杂货店老板又有什么分别呢？在任何时代、任何国家，如果希望自己的决策能获得公众认同，那么决策者当然希望征求一些名人（如足球运动员、艺术家、科学家等）的意见，以获取更为确定的信息；在此情况下，如果某位名人认为自己有权支持某事，那么他当然也会感到有义务利用自己的威望让更多的人对此表示支持。人们有时会发现，名人也会犯错误。这很正常，在选举的问题上，诗人的意见也不具有权威性。

我曾在上一篇文章中提到知识分子的作用只能体现在事件发生的前后，当他预见某事即将发生或总结已经发生过的事件时；相反，如果某事件正在发生，且民众都已十分清楚该事件的是非善恶时，知识分子则起不了什么作用——对于这个观点，或许有些读者产生了误解。他们问我，如果真是如此，那么帕索里尼在写下那篇著名的政府权力控诉书时又是在做些什么呢？我的回答是他恰恰是在发挥我所说的功用。早在“净手运动”爆发及一系列暗杀惨案被炒得沸沸扬扬的许多年前，帕索里尼就针对政府权力的问题进行了道德及政治上的讨论。他所发挥的这种创造性，用老一点的话说就是在针砭时弊的同时站在宇宙的高度来统观全局——我很抱歉使用了这些大话套话，但说到底，事实就是如此。

莱奥帕尔迪只用一行诗句——“人类伟大且不断前行的命运”[(2)]——就引起我们对他的时代以及我们的时代进行反思（并让我们自主地通过上下文揣摩这句话的含义——令人惊讶的是直到今天，读者仍在使用同样的方式来诠释它）。但假如他至今仍然健在，且被邀请针对电视综艺节目的造假现象及网络自杀现象发表意见，那么他的观点很可能并不值得称道。我们所感兴趣的是当他谈论西尔维娅[(3)]时所表现出的生活观，而不是他眼中的雷卡那提少女。当然了，莱奥帕尔迪完全可以在一次以此为主题的民调中发表观点，但他的回答只能算是众多答案中的一条罢了。

一九九七年

---

(1) Recanati，意大利城市，位于马尔凯大区，是意大利诗人贾科莫· 莱奥帕尔迪的故乡。

(2) 出自莱奥帕尔迪的诗作《鹰爪豆》。

(3)　莱奥帕尔迪曾创作过诗歌《致西尔维娅》。

有多少书我们没读

在都灵国际书展上，有人举办了一次针对知识分子的问卷调查，以了解有多少书籍是这些知识分子所没有读过的。正如调查举办方料想的，问卷的答案五花八门，但似乎所有受访者都能够抛开面子观念，如实回答。因此，我们从调查结果中可以看到有人没有读过普鲁斯特，有人没有读过亚里士多德，还有人没有读过雨果、托尔斯泰或弗吉尼亚·伍尔夫的作品。一位著名的《圣经》学专家甚至承认自己从未通读过圣托马斯的《神学总论》——事实上，这一点儿也不丢人，因为这类大部头作品通常只有从事校对的出版人员才能坚持从头读到尾。另外，有人认为自己没有读过乔伊斯的作品理所应当，还有人以从未读过《圣经》为荣，丝毫没有意识到这些阅读上的空白非但不能显出他们特立独行，反而会暴露他们平庸的一面。乔治·博卡坦言自己曾打算阅读《堂吉诃德》以及我最新出版的一部小说，但只翻了几页就没再继续读下去。说实话，能把我的作品与《堂吉诃德》相提并论我已感到十分荣幸。再说，读太多书也难免会像堂吉诃德一样脑子进水。

我认为，这次调查对于普通读者来说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事实上，许多普通读者（我指的是那些真正的读书人，而非从不读书的文盲）经常会为自己没有读过某部公认必读的作品而感到焦虑；而这份调查则显示许多名人也有严重的阅读空缺，这对于他们来说无疑是一种安慰。

但我心中仍然存有一丝疑虑，一种担心——普通读者会把这份调查结果看做是名人故意“扮酷”的表现（在他们看来，这些名人或许早已读过某本书，却要谎称自己没有读过）。倘若他们怀有这种心理，那么他们在阅读方面的自卑感则会有增无减——因为他们发现自己不属于那个可以毫无愧色地宣称自己没有读过邓南遮作品，且不用担心因此而被人藐视的知识分子圈子。

在此，我想告诉这些普通读者所有在调查中承认自己没有读过某些作品（及其他许多作品）的知识分子说的都是实话。如果当时我有幸参加调查，我也会老老实实地写出那些我个人因为没有兴趣而从未拜读过的世界名著。

抛开一些专门针对某作家或某人物的作品不谈，大家不妨打开那本

目前来说收录最为齐全的文学作品目录——《邦皮亚尼文学作品词典》。最新版的索引共有五千四百五十页。通过大致估算，我们可以发现平均每页能介绍三部作品，即该索引收录的作品总量约为一万六千三百五十部。然而，这一万六千三百五十部作品就能代表人类所有的文学遗产了吗？显然不是。事实上，只要我们浏览一下那些古代书籍目录（或图书馆里的书目卡）就能发现那本索引中记录的作品只不过是冰山一角，否则，它的页数将远远不止五千，而是五万了。我们只能说，收录在这部索引中的作品是人类所有文学遗产中的最精华部分，它们在漫长的文学史中得以传承下来，并被认为是有修养者必须阅读的最重要的作品。而没有列入该索引的作品则只是专业学者以及“书痴”的猎奇之物了。

阅读一本书究竟需要花费多少时间呢？普通读者每天只能花费几小时用于阅读，从他们的角度来说，阅读一本中等规模的作品至少需要四天时间。诚然，阅读普鲁斯特或圣托马斯的作品需要耗费好几个月，但也有不少短小的杰作可以让我们在一天之内一口气读完。因此，我们把阅读一本书的平均时间定为四天。如此算来，假如要把《邦皮亚尼文学作品词典》中收录的作品全都读完，就得花上六万五千四百天，（按每年三百六十五天计算）也就是大约一百八十年。通过这个完美的推算，我们发现其实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读完所有这些名著。

也许有人会说，你可以有选择地阅读，至少塞万提斯的作品是不可不读的。然而我认为这是一种毫无道理的说法。我为什么一定要读塞万提斯的书呢？倘若对于某位读者来说，《天方夜谭》（所有的篇目）或《卡勒瓦拉》 (1) 更为重要，那么他为何非要优先阅读塞万提斯的作品呢？另外，我们还要考虑到某些耐心的读者会在某段时间内反复阅读同一部作品。假如某人将普鲁斯特的作品读上四遍，那么他用于阅读其他次要作品（对于他来说）的时间自然就会大大减少。

所以读者大可以放心。无论是读过十本不同的书还是把同一本书读了十遍，都不妨碍你成为一个有修养的人。只有那些从来不读书的人才真正需要感到焦虑。然而，正是由于从不读书，他们倒恰恰是唯一不会为此感到不安的人群。

一九九七年

---

(1) *Kalevala*，芬兰民族史诗。

道德、美学与涂鸦

最近，米兰的商人对那些在城市街道墙面上乱涂乱画的涂鸦者提出了抗议。作为回应，二月二十六日的《晚邮报》上刊登了一封致市长的公开信，来信者是说唱乐团“第31章” (1) 的主唱歌手亚历山大·阿雷奥蒂（艺名为J. Ax）。他在信中称自己并非要维护那些艺术破坏者在墙壁上胡乱涂写无聊的句子以及毫无价值的政治标语的行为，而是要保护“涂鸦艺术”。在他看来，涂鸦作品代表了未来壁画的发展方向，因此，那些涂鸦者是“当代的乔托、米开朗琪罗和毕加索”。另外，他在信中还请求市长不要压制这门艺术的发展，相反，要加以鼓励。

说实话，与其他所有的艺术门类一样，在我这辈子所见过的涂鸦作品中，虽然有的相当难看，但也不乏精美绝伦之作。而且我也愿意毫无保留地承认阿雷奥蒂所提到的那些涂鸦艺人的确堪称当代的乔托和毕加索。另外，人们为了反对涂鸦者——他们更乐意被称为“作者”——而列举出的那些惯常的理由其实也是站不住脚的。比如，有人就以重复性太强为由对涂鸦艺术进行攻击，他们认为所有的涂鸦作品都是千篇一律，而且依赖工具的种类过于有限，因此限制了作者发挥创造性。对于这样的观点，我们很容易反驳：在某些国家，书法是最主流的艺术，然而众多的书法作品在外行人看来却如出一辙——这显然也是由硬笔及毛笔的特性所决定的；同样，对于一个守旧的欣赏者来说，蒙德里安 (2) 的所有作品看起来也都完全一样，他甚至都分不清蒙德里安与马列维奇 (3) 之间的风格差别。还有的人批判在涂鸦这种艺术形式中行为大于作品，速度大于精致，事实大于形式——这个理由也是不成立的。事实上，上述特征是所有当代艺术形式的共有之处，我们既然可以宽容地接受某些艺术家在身体上绘制纹饰、在舌头上打孔，或者用塑料袋把自己的祖母套起来，令其窒息——通过祖母的独一无二性与该事件的不可重复性来展示某种行为艺术，为什么偏偏要与一个冒着被逮捕的危险在火车车厢上喷涂油漆的涂鸦作者过不去呢？

回答是这不仅仅是一个美学问题，更是一个道德问题。我曾在某篇专栏文章中提到过康德的一个颇为怪异的观点：“音乐不如绘画高贵，因为它会打搅到那些没有欲望聆听的人。”

以前，我总认为康德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这位伟大的哲学家缺乏

音乐细胞。然而，如果我们抛开艺术分类不谈，康德倒是表达出了一条物理—感知方面的法则：听觉上的刺激的确比视觉上的刺激更具有侵略性。举个例子，假如我们的邻居在家里悬挂了许多不符合我们美学品位的画作，我们大可以不去他家参观，如果非去不可也可以低着头，求个眼不见为净；然而，倘若他播放一首乐曲，且把音量调到最大，即使那首乐曲也是我们的最爱，但假如我们在那一刻无心聆听（也许因为我们在睡觉、工作或正忍受着偏头痛的折磨），我们也会敲墙示威，直到那位邻居不再继续把他的爱好强加到我们头上为止。

正因为如此，在一幢公寓楼里，即使是今日的肖邦也无权在凌晨四点大声演奏《雨滴前奏曲》。否则，哪怕是挚友乔治·桑也会将他扫地出门。

那么，如果乔托和毕加索本人真的走上佛罗伦萨或巴黎的街头，在建筑物外墙上尽情挥洒一番，事情又会怎样呢？我想，所有不喜欢视觉艺术以及更喜欢契马布埃或阿尔玛－塔德玛的人都将勃然大怒。不错，我们如果能在今天欣赏到这两位艺术家的杰作，的确能从中获得极大的享受，从而忽略其他人所承受的不快，并且认为他们的痛苦在这些伟大作品的艺术价值面前是微不足道的。然而，我们不妨稍稍夸张一下，如果某位行为艺术家要在奥林匹克体育场点燃一百个涂满沥青的婴儿，从纯粹的美学角度来看，那的确将成为一场无与伦比的精彩表演，但我们的道德底线却无法容忍该行为，由此我们发现艺术的权利在某些情况下会侵犯到他人的权利。

我们认为让公民学会包容所有艺术形式，这一点是无可厚非的，但我们却不能把这种喜好强加到每个公民身上，勉强他们到布雷拉区 (4) 在《圣母的婚礼》 (5) 前欣赏整整一夜。同样的道理，我们也不能够强迫某幢楼房里的居民把自家建筑的外墙改造成一座先锋艺术博物馆，并强迫过路的行人去欣赏这些或许他们并不喜欢的艺术形式。

假如将来诞生另一种绘画艺术——在衣服上涂鸦，我们能接受那些天才艺术家在我们的衣服或裤子背后尽情地乱喷一气吗？假如某位行人喜欢阿尼戈尼 (6)，那又该怎么办呢？

话说回来，一些公共或私人的组织也采取了一些过滤措施，对涂鸦者及地点进行筛选。虽然我们无法保证被选中的一定是最优秀的涂鸦作者（说到底，谁也没法儿保证乔托的水平一定高于另一位同样伟大，却未在生前获得认可的悲惨画家），但至少能避免佛罗伦萨（或阿西西、

帕多瓦）城内的墙壁成为拙劣画家的发泄之所。我们无法确保在漫漫历史长河中没有一座广场毁于糟糕透顶的雕塑，但我们至少能保证那些可怕的作品被限制在一定的区域范围内。

说到这里，某些人或许会天真地认为只要政府划出某块合适的区域，并在涂鸦者中举办一场竞赛，看谁能够创作出最为优秀的壁画作品，当行人经过这块区域时就可以决定究竟是驻足观赏还是将它们销毁。然而，我认为阿雷奥蒂是不会同意让涂鸦艺术接受任何过滤和筛选的，因为挑衅、突袭、被警方抓捕的风险（阿雷奥蒂的确十分赞赏这些涂鸦者敢于“亲身经历风险”）以及不受任何制约地畅所欲言——这本身就是涂鸦艺术的情感组成部分。

从美学及英雄主义的角度来看，阿雷奥蒂的观点的确不无道理。但既然如此，为何还要征求市长先生的意见呢？要知道，革命是不需要获得宪兵队的同意的。

一九九七年

---

(1) Articolo 31，意大利说唱乐团。其名称来自于《爱尔兰宪法》的第三十一章，该章条款致力于维护公民的言论自由。

(2) Piet Mondrian（1872—1944），荷兰画家、抽象艺术运动“风格派”代表人物。

(3) Kasimir Malevich（1878—1935），俄国画家、设计师。

(4) Brera，意大利米兰的一个艺术区。

(5) *Matrimonio della Vergine*，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桑齐奥· 拉斐尔（Sanzio Raffaello，1483—1520）的画作。

(6) Pietro Annigoni（1910—1988），意大利画家。

Giovanni il Battezzatore? [(1)]

如今，所谓的“编辑”工作（即对文章反复检查，发现一些连作者也不曾察觉的内容、书写或翻译方面的疏漏，使文章尽量不出错，或把错误数量控制在允许范围内的能力）正处于一种十分糟糕的状态中。

几个月前，我的一部关于中世纪美学的作品被翻译成法语出版了。不久以后，就有一位细心的读者给我来信，说我在谈到数字“5”的象征意义时，曾提到了“埃及五难”一说。然而，众所周知，《圣经》中的说法是“埃及十大灾难” [(2)] 。面对该读者的质疑，我感到十分震惊，因为我记得自己是从某原始资料上摘下这句话的。于是，我翻开了该书的意大利文版查证，结果发现我的确提过五大灾难这一说法，但却不是指“埃及五难”，而是指“耶稣身上的五处圣伤”（双手、双脚、肋骨）。法文版的译者恐怕是一看到“Signore” [(3)] 这个词，就想当然地加上了“埃及”二字。事实上，我在出版前也曾读过法文版的译文，但却没有发现这一错误。或许是因为当时我读得比较快，而整句话听起来倒也十分通顺，所以才忽略了这处误译，要么就是因为我在刚刚修改过上一行的一处差错之后，注意力就自动跳过了这一行，直接转到了后面的两行上。

在此，我们要明确一点：由于作者在写作及再次阅读时，其思维是跟随文章的内容运转的，因此他并不是发现文章中错误的最佳人选。就我这本书中的“埃及”一例说，只有两个人才会对这处误译产生怀疑：一个是文字校对员（但这并不是他的义务），另一个就是责任编辑。对于每一处看上去不太合乎常理的注释、引言或名称，他都应该通过百科全书加以查证。从理论上说，一个称职的责任编辑应对文章中的所有内容负责，哪怕作者在文中称意大利位于突尼斯以北，他也应该看一眼地图，以确认该说法对于莫迪卡 [(4)] 也合适。

如今，这种职业已陷入了危机，且该现象还不仅仅限于出版社。我手边就有两本由两家著名出版社出版的书籍。一本译自英文的著名历史普及读物说有两位阿拉伯哲学家的思想在中世纪享有统治地位，他们分别是阿维森纳和伊本·西拿 [(5)] 。可（许多人都知道）阿维森纳和伊本·西拿是同一个人（就好比卡修斯·克莱与穆罕默德·阿里是同一个人）。是作者在写书的时候就弄错了吗？还是译者混淆了原文中的“和”与“或”？抑或是草稿印刷有误，漏印了一个解释性的括号或破折号？我们不得而

知。然而，无论如何，即使此书的责任编辑对阿维森纳一无所知，也应到百科全书中去查证一下这两个名字的拼写是否正确，从而能够发现这一处硬伤。

在另一本翻译自德语的作品中，我首先看到了这样一个奇怪的名字“Symeon Stylites”——显然，它指的是苦行者圣西门[(6)]。这个名字没有译对，我们姑且不去追究。然而，没过几页，我又发现了另一个名字“Giovanni il Battezzatore”。在德语中，施洗约翰的名字是“Johannes der Täufer”，但对于意大利人来说，其名称则应为“Giovanni il Battista”。很明显，这位译者虽然通晓德语，但却从没接触过福音书，甚至从没读过任何儿童版的天主教日历或读物。哪怕他从小就生活在一个信仰佛教的家庭里，他对于天主教的无知程度也令我感到惊讶。可更令人震惊的是，这本书的校对员（真令人怀疑），尤其是责任编辑似乎也是对天主教一窍不通的佛教信徒。否则，我们只能认为这本书根本就没有责任编辑，有人买下了它的德文版版权，然后找人翻译成了意大利文，接着就把翻译后的手稿直接拿去印刷出版了。

假如是在一家美国大学出版社，一部手稿要经过两年时间编辑才能交付出版。在这两年中，编辑要对稿件反复校对和修改。尽管小错仍然在所难免，但比起在我国出版的图书，谬误之处就要少得多。当然，这两年的工作需要花费相当大的成本。假如要在市场上推行那一类滥俗的热销书，出版社是花不起钱去雇佣一个名副其实的“责任编辑”的。于是，这个行业就逐渐消亡了。

假如修改好一行文字之后必定会漏掉下面的一行文字，假如作者比常人更容易犯错，假如一位编辑可以对阿维森纳一无所知，那么一部作品的初稿就必须被许多有着不同文化背景的人重新读过才能算数。或许，这种方式在某些家庭作坊式的出版社里还能用得上（所有成员在该书出版的各个阶段都要进行十分友好的研究探讨），但在以流水线方式操作的大型出版企业里则是完全行不通的。因此，大好的就业机会就摆在了那些出色的专业“编辑”人员面前，他们可以先去投标争取某部作品的编辑权，然后开始饶有兴趣地字斟句酌了。

一九九七年

---

(1) 意大利文，按字面含义应解释为“施洗约翰”。然而，在意大利文中，“施洗者”一词不应用“Battezzatore”，而应用“Battista”。

(2) 根据《圣经》记载，摩西在埃及曾遭遇十大灾难，灾难结束后，他带领希伯来人离开了埃及。

(3) 意大利文，根据不同的语境，可表达“主人”“皇帝、国王”“天主、上帝”等多种含义。

(4) Modica，位于意大利最南部西西里岛的南端。

(5) Avicenna（980—1037），伊斯兰哲学家、医学家、自然科学家。伊本· 西拿是他的阿拉伯语名，阿维森纳是他的拉丁语名。

(6) Simeon Stylites（390—459），基督教修士，曾住在一根石柱上苦修了三十年，因此又称“柱头修士”。

传统作品与流态艺术

上个星期，我并非没有写专栏稿，只是由于一些复杂的原因没有将它及时发出。在那篇文章中，我提到了于二月十四日在威尼斯双年展上举行的一场会议。会议认为当今时代的典型特征之一是多种艺术门类之间混杂交融，并就此进行了讨论。我在文章中就这种说法表明了自己的观点（对此，不一定所有人都赞同）：当代艺术的特点并不在于多种艺术的相互融合——这算不上什么新鲜现象——而在于这种融合导致的并非出于本意的结果。

就此，我举了不少例子，无论是古希腊的悲剧（融合了语言、动作、表情、面具、音乐及建筑等多种艺术）还是巴罗克风格的节日，甚至连教堂里的宗教仪式都是多种艺术融合的结晶。在一场庄严肃穆的弥撒仪式上，不仅语言、歌唱、动作、祭服等元素交汇其中，信徒们也必须与仪式的组织者互动，神父凭借自己的言行举止促使教徒回应，并通过从彩色玻璃窗倾泻而下的光线、摇曳的烛火及熏香的气味来影响周围的场景变化。我这么说并非是要把迪斯科舞厅里的舞台效果（变幻莫测的灯光、舞蹈、音乐及喧哗）与宗教仪式相提并论，相反，我倒认为它与彼得·格里纳韦 (1) 在威尼斯双年展上所提到的用各种手段将整座城市的大街小巷都装扮起来，制造出千奇百怪的效果，并且趋向永恒的演出形式更为相似。

不错，在我看来，宗教仪式与迪厅舞台之间的根本差异就如同一部有头有尾的传统文艺作品（无论是瓦格纳的歌剧还是一部不带插图的印刷版小说）与那些无所谓开始也无所谓结束的流态艺术之间的区别。在流态艺术中，“作者”这一传统概念也陷入了危机。举个例子，威尔逊的《沙滩上的爱因斯坦》就可谓是这种艺术的先行者。在这部持续数小时的戏剧演出过程中，观众可以随意进出，或只观看其中的某一部分。因此，只要演员能一直不停地表演下去，该作品就可以无限制地继续进行。然而那部戏剧最终还是结束了。所以说，它算是一种对于流态行为的模仿，同时也宣告了这种表演形式的可能性，但却不算是流态作品的典范。因为如果它是一部真正意义上的流态作品，那么所有人都会参与其中，作者与观赏者之间的差别也将不复存在。

这种艺术概念与以往我谈过许多遍的“开放式作品”完全不同。因为

无论是一首有头有尾的十四行诗，还是一本长达五百页，能引起不同诠释和解读的长篇巨著都可以成为开放式的作品。然而我经常提到的这种开放式作品（甚至是那些由演奏者随心演奏的即兴音乐旋律）都有它的特定界限，简而言之，到了某个时刻，所有这类作品都有其结束的时刻。

最为接近流态行为的艺术是那些在新奥尔良的酒吧里进行的表演，那是爵士乐即兴演奏的雏形。我所说的并非是后期录制的唱片。通常，演奏者在灌制唱片时都被要求将此前某个时刻随意演奏的作品再次表演，因此唱片中记录下来的是他们仿造“即兴演奏”所表演的曲子，而并非“即兴演奏”本身。真正的爵士乐“即兴演奏”是一种流态行为，因为所演奏的音乐与演奏者所处的场所息息相关，并能不断延续，人们可随意进出，吃东西，喝饮料，出门吸烟，之后再进来——这些行为也是演出的组成部分。如果有人能把这样的场景录上一个小时，灌制成磁带，刻成唱片发行，那么我们就有了一件作品（而不是一场事件），一件记录流态行为片段的作品。

毫无疑问，流态行为也属于艺术行为，它十分富有创造性，能制造出一种被称为普遍美感的效果。这种效果基于集体的贡献，因此很难界定出一名或多名作者（除非是指那个孕育出最初设想的遥远的作者）。这样的作品不要求被关注、被解读，却要求被经历。如果有人站在局外人的角度来“观赏”，那就完全无法理解这样的作品。如果说在欣赏传统的文艺作品，如小说或戏剧（不包括诗歌）时，读者或观众必须与作者事先设定好的情节对话，并对其诠释，必须面对由他人设计好的人物命运，那么这种流态艺术则与上述文艺形式毫不相干。我想，这两种大相径庭的文艺形式是完全可以共存的。

一九九八年

---

(1) Peter Greenaway（1942— ），英国电影导演。

这“后现代”究竟是什么

“后现代”可谓是最令人感到尴尬的名词之一。一方面，不同的作者会以不同的方式使用该词；另一方面，当你告知某人被定义为后现代派人士时，他们甚至会勃然大怒（当然不是所有人，有些人还是会十分高兴的）。还有人认为许多声称后现代主义根本不存在的人本身就是一个糟糕的后现代风格的典型。

讨论“后现代”的书籍有很多（其中大部分是国外的作品），对于那些想初步了解该现象的读者，我推荐加埃塔诺·基乌拉齐的《后现代》一书。最近，该书作为“帕拉维亚当代哲学丛书”中的一部刚刚出版。

在该书的开头部分，基乌拉齐就尝试着列举出了一些被后现代潮流所否定和排斥的现代派元素。我们不妨把文艺复兴看做是现代社会的开端。现代社会崇尚无休止的进步，认为自由是不断的解放，把人看做自然的主宰，信赖量化的实验科学，相信经验，凡事依靠理智分析，并对普遍的理性深信不疑。

因此，当人们开始质疑社会的进步，开始不再坚信按照单一线索解读历史的经典哲学理论，开始重新思考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如生态主义），开始审视所谓“强大”且普遍的理性真理、量化及形式的效果以及人性的解放和平等（美国式的“熔炉”概念和苏维埃的共产主义可谓是最后的神话）时，后现代的狂潮就已铺天盖地而来了。此时的人们更加崇尚差异化、多元论，提倡尊重差别，接受七零八碎的政治团体以及他们之间的横向联系，而各种伟大理念的坍塌就是所有这一切现象的后果。

我认为总的来说，基乌拉齐的归纳是正确的。另外，他对于哈贝马斯 (1) 和詹姆逊 (2) 等反后现代主义人士的思想也作了相当中肯的介绍。然而，该书却始终暗藏着一种想法，即把后现代风潮理解为一种有着统一特征的现象，尽管卷入该风潮的人覆盖了各行各业：哲学家、建筑学家、小说家、画家、女权主义者、同性恋者、电视观众、网民、少数民族及所谓的新新人类。然而，我认为既然差异化被视为后现代主义的典型权利之一，那么，它的另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容忍至少两种不同的后现代主义思想的存在。一种是产生于建筑学领域，后来扩展到文学领域的后现代主义，而另一种则是由哲学家发明的后现代主义。查尔斯·詹克

斯[3]是艺术领域中后现代主义的创始人之一，他认为虽然不能说两种后现代主义思想风马牛不相及，但至少也无法否认二者之间存在着诸多不同。在这一点上，我十分赞同他的观点。

我们不妨以这两种后现代主义对于“过去”的态度为例，来看看它们之间的差异吧。对于哲学界的后现代主义者（如利奥塔、德里达和瓦蒂莫）来说，后现代派的虚无主义根源对所有的哲学思想遗产都采取一种质疑的态度，在排斥它的同时也在进行一种痛苦的修正。然而，在艺术和文学领域里，如果说现代主义是在向极端的先锋主义不断挺进，那么后现代主义则是在回望过去，可能带有些讽刺的目光，但也不乏愉悦及崇尚之情。

这种后现代是对于经典的另一种解读。在文学和艺术领域，是现代主义在不断瓦解那种人人皆可读懂的叙述方式、西斯廷礼拜堂式的绘画风格以及“完整”的小说结构，从而推崇一种崭新的实验派的非叙述风格、空白画布主张以及支离破碎的结构。然而，后现代主义的典型特征则恰恰是朝着古典史诗风格的再次回归。当然，这是一种曲线式的、奇特的、带有讽刺色彩的回归，但它却能够重新赋予那种宽广的叙述风格以生命力，创造出全新的神话。

以上只是关于后现代主义中两个侧面的探讨。由于专栏篇幅的限制，我无法在此继续展开。但我想上述分析能够（在这个崇尚怀疑的时代）引起人们思考：也许哲学意义上的后现代主义与文学艺术领域中的后现代主义之间只存在名称上的巧合关系，或者说是一种误读。换句话说，我绝不相信德里达会在拉斯维加斯与文丘里[4]携手共度美好时光。

当然，这两种后现代主义之间也并非没有共同之处，这一点毋庸置疑，但这两种现象之所以能有共同之处是因为二者都反映了同样的文艺观点，还是仅仅因为二者都同属于当代的思想潮流呢？如果是后者，我们或许应该寻找一个含义更为广阔的概念来界定它们吧？

一九九九年

---

(1) Jürgen Habermas（1929— ），德国哲学家、思想家。

(2) Fredric Jameson（1934— ），美国哲学家。

(3) Charles Jencks（1939— ），美国后现代主义建筑学家。

(4) Robert Venturi（1925—2018），美国后现代主义建筑学家。

文学批评的兴与衰

在上一篇专栏稿中，我曾提到从一九九一年至今，人们减少了许多语言上的禁忌。为了寻找我在九年前所写的一篇文章（对于那篇文章，我只存有模糊的记忆），我不得不打开那个用于保存以往专栏稿的柜子。结果，我的目光却落到了另一本写于一九八六年的集子上。在那本集子中，我就奎多·阿尔曼西所引发的话题进行了一番探讨。阿尔曼西在他的文章中抱怨说文学批评这种十分著名的文学形式在当今社会呈现稀少，甚至是消失的态势，并多少认为精彩的文学批评的缺失预示着文学风尚的下滑。

在接下来的几年中，我们经常能在各家报刊的文学版里读到文学批评文章。举个最明显的例子吧，多年以来，这份周刊就曾经委托罗贝托·科特罗内奥专门撰写此类文章——直到他不再从事文学批评为止。他之所以会金盆洗手，并不是因为不再有令他生厌的书籍出现，而是因为他个人已厌倦了这种每个星期都必须针对某部文学作品说三道四的习惯。

我认为八十至九十年代是各种文学批评百花齐放的时期，与那个时代的文学批评相比，如今在法国（在这个国家，文学批评艺术并没有受到忽略，只是人们很少撰写此类文章）出现的文学评论作品简直令人生疑，这些评论文章往往极尽吹捧之能事，通篇充斥着诸如“令人仰慕”之类的字眼。因此，读者也常常把这类评论看成是一种腐败现象，没有人会相信那些所谓的评论家是发自内心地喜爱他们所评论的作品的。

我还找到了另一篇撰写于一九八九年六月的专栏稿，在那篇文章中，我谈到许多意大利出版社编辑的工作态度出现了严重的问题。当出版社打算出版某部作品的平装版时，总是会在针对第一版的评论文章中找出一句短小的赞美语，印在平装版的封底上。尽管这都是些正面的评论，但作为含而不露的文学批评文章，一定不能把赞美的语句直接说出，而要委婉地表达。正因为如此，意大利的出版界无法像美国那样通过一些极为短小精练的溢美之词为某场演出或某本图书大做广告宣传，如“极具感官诱惑”（纽约，《时代》周刊）、“十年来最为精彩的扛鼎之作”（《费城探询者》）、“名副其实的享受”（《综艺杂志》）等等。自然，美国的批评家十分清楚，如果他们能用短于四个词的句子表

达某种积极的评论，那么这些句子就将变成广告词。因此——我承认，这也是另一种腐败现象——他们会迫不及待地将类似的句子写入自己的评论文章中，然后荣幸地获得整版的广告宣传。

或许意大利的评论家已经发觉了，尽管他们不断地撰写文学批评，但却从不会出现在出版社的广告之上。在我看来，另一个导致文学批评作品缩水的原因在于报刊的文学版编辑认为与其发表一篇文学评论稿，还不如发表一篇作者采访稿，因为后者更为快捷，成本亦更加低廉，同时对于读者来说，也更加有趣。不过——由于人类内心深处的某些特殊原因——书籍的作者极少对自己的作品作任何评价。

为了满足读者对于文学评论的需要（这是他们所期待，也应该得到的），文学版的编辑开始刊登一些交互式的文学评论文章。即对多个作者进行采访，让他们互相贬低对方的作品。一方面，读者对于这类“把戏”十分感兴趣，而另一方面，那些已经习惯被同行批驳的作者也不会为此感到怒气冲天。

至于到哪里去寻找可以用于广告或印刷在封底上的溢美之词，则是一个有待解决的问题。于是，人们再次从英美文学宣传中找到了法子，即撰写一种被称为“blurb” (1) 的宣传词。一条blurb就是一段赞扬性的文字，其篇幅可以很短，也可以较长，通常都是由出版社邀请的著名人士或作家的知名推崇者来完成。从第一版开始，他们的评论就会出现在书籍的护封之上（事实上，出版社会要求这些宣传词的作者阅读作品的草稿）。也许有人会问，这些撰写“颂歌”的作者（通常是免费撰写的）为什么会愿意耗费大量时间去阅读自己根本不感兴趣的作品呢？答案是能够成为一名宣传词撰写人是一种权威的标志。再说，由于他们已经深谙这类宣传词的撰写之道，因此也用不着认真地阅读整部作品。这种文字通常只是一段客套话，而读者也十分明白它所表达的大都是一种赞扬之情（从没有见过哪段宣传词是诋毁某部作品的），从而不会过于在意。然而，正是因为有了这些不惜说谎也要吹捧某位作家的知名人士存在，人们还是会出于本能地对那些平庸的作家仰慕有加的。

一九九九年

---

(1) 英文，夸大的广告或宣传词 。

就让我自娱自乐吧

小文章

将军和萨达姆·侯赛因

最近，我一直在反思关于贝特尔海姆 [(1)] 的那个事件。有病人控告该心理医生将他们误诊为精神病儿童，并在身体上和情感上对他们进行了残酷的蹂躏，致使这些病人在成年之后遭受到比儿童时期更为严重的精神困扰。对于这样的指控，我们实际面对的是一种经典的“矛盾式谎言”：一个自称有精神问题的人所说的话究竟是否可以被当成有效的证词呢？

我不禁又联想到另外一个问题：美国空军参谋部的前任负责人究竟是骗子还是疯子呢？毫无疑问，假如一位将军四处散布军方的秘密行动计划，那么他要么是个傻子，要么就是个骗子。狡猾的萨达姆·侯赛因认为他显然是个用心险恶的骗子，想让伊拉克军队上当，误认为美军将发动空中袭击而不是地面袭击。于是，侯赛因将所有力量都调集到领土边境。然而，对于该事件，美国政府居然如一个普通人般沉不住气，开除了那位将军。此举一出，伊拉克方面立刻明白原来那位将军之前所说的确实是真话：他不是骗子，而是傻子。于是，狡黠如美索不达米亚之蛇的侯赛因又立刻将防御力量调回到巴格达周围。

然而美国政府有可能这么愚蠢吗？在预先设计的绝密空袭计划被那位白痴将军泄露之后，居然如此幼稚地将他开除，让对方明白此前他所说的都是实情？按理说，美军应该假装什么也没有发生，让自作聪明的侯赛因继续蒙在鼓里，将防御力量都调集到边境地区呀。

另一方面，侯赛因的思维就如同《天方夜谭》里的主角那样缜密，面对美军的反应，他冷静地察觉到这或许是美军玩的把戏：他们先故意让一位将军散布谎言，然后又将其开除，从而让伊方相信那人说的是实话。如此一来，当侯赛因积极准备防御空袭之时，美军便可以出其不意地从地面发动攻击了。因此，侯赛因再次把兵力部署到了伊拉克边境。但我们要知道侯赛因可多长了个心眼，他并没有排除美军确实办了件蠢事的可能（反正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倘若真是如此，那么袭击就将从空中发起，那么侯赛因就应该将兵力调集到巴格达周围。

事情还没有结束，侯赛因知道美国人对自己的性格了如指掌，明白他知道美军常常犯傻，因此，他也作好了打算，美军或许是看穿了这一

点。如果真是如此，他则应该火速将部队调遣至边境。

假如侯赛因——他的头脑真比巴格达的小偷转得还快——接二连三地产生各种猜想，他就不得不让部队来回奔波，直到筋疲力尽；但假如他像阿里巴巴那样聪明，在同一瞬间就考虑到所有可能的状况，也只能在进退两难的局面中选择让部队驻扎在半路。如此看来，假如侯赛因果真如此狡猾且有着严密的逻辑思维，那么美军就已经先下一城了。

现在我们站在美军的位置来思考一番。如果那位将军是个忠诚的傻子，而政府又十分愚蠢地将他开除，让敌军明白他没有说谎，那么美军一定能推测出侯赛因也已了解到这一点，因此他们就应该立刻改变作战计划，实行地面袭击。但他们同样不能不考虑到凶残的侯赛因是一个以诡计多端而闻名的人物，说不定他早已预测到美军将改变作战计划的打算。倘若如此，美军反而应该以不变应万变，按原计划实行空袭。当然，这一切也完全有可能是美军的设计。他们故意让某位将军编了个谎话，然后又将其开除，让人信以为真，这样他们就可以趁着侯赛因防御空袭的当儿声东击西地发动地面突袭；不过，经再三考虑，他们始终怀疑那个如沙漠骑士般狡猾的老狐狸侯赛因已经看穿了整个把戏，最终还是决定发动空袭，因为侯赛因一定在地面战场等着他们。

这样看起来，美军与侯赛因的处境其实并没有什么两样，要么向早已被炎热折磨得精神错乱的敢死队发出一连串相反的命令，要么无休止地继续设想哪一种战略才会让对方感到始料不及。如果美军如此敏感且有着严密的逻辑思维，那么侯赛因就已经占尽先机了。

既然战争如此令人伤神，那么还是不要让任何人发动战争了吧。

一九九〇年

---

(1) Bruno Bettelheim（1903—1990），美国心理学家，儿童自闭症经典研究的发起人。

布鲁诺

最近，阿尔贝托·索尔迪 [(1)] 对自己在法西斯时期安逸生活的描述在舆论界引起了轩然大波。我想或许大家的反应有些过于激烈了。在我看来，索尔迪无非是想表明当人逐渐老去时，童年的往事总会染上一层温情的色彩。的确，至今我仍然十分怀念儿时在防空洞里度过的那些日子。尽管那时的我又冷又困，但当炸弹在洞外隆隆爆炸时，我却和小伙伴在漆黑的隧道里玩探险游戏，乐此不疲。我还记得每个星期六的早晨，我总是急匆匆地将牛奶咖啡一饮而尽，因为妈妈总要花上许多时间才能帮我穿好那套复杂的法西斯童子军军服，但无论如何整理，那个金属的“M”标志却总也不服帖。

我认为，人们最多能指责索尔迪在餐桌上看到一个带玻璃球的汽水瓶 [(2)] 时所用的说话语气过于高傲，但却不能就此含沙射影地说他想在越来越多的政治冷漠主义者中扩大自己的声望。无论如何，我们都十分清楚这位著名的演员对政治毫不感兴趣，因此，我们也不应该将他的一些不妥的做法与政治扯上关系。不过，有一件事情索尔迪似乎的确没有记清楚。鉴于如今的年轻人对那个遥远的时代已经知之甚少，我倒想在此说上两句。其实，当年的法西斯少先队队员也并非全都一模一样，比如工人的孩子就和老板的孩子有着很大的差别。

上小学时，我和一个金发男孩是班里最富有的两名学生，换句话说，我们与老师处于同一个社会阶层。我的父亲是一名职员，每天都是西装革履，我的母亲出门时会戴上礼帽（这意味着她不是一名普通的家庭主妇，而是一位女士）；金发男孩的父亲则经营着一家商店。其他同学的社会地位逐一下降（他们与父母仍在用方言交谈，写起字来也错误百出），其中最穷的孩子名叫布鲁诺。尽管那个时候流行以姓来称呼（这个孩子的姓我至今仍然记得非常清楚），但在我看来，记住名字才是最有意义的。

由于家境贫寒，布鲁诺总是穿着一件破烂的黑色罩衣。我们很少看见他的白色衬衣领子，即使偶尔穿了一件，也显得又脏又旧，就更别提天蓝色的领结了。布鲁诺的脑袋被剃得溜光锃亮（这是他的家长由于害怕他长虱子而对他表现出的唯一关爱），但大家要知道，当富人家的孩子剃光头（他们有时会在夏季剃光头，以使头发变得更加强韧）时，一

定会均匀地留有一层灰色的绒毛。只有穷人家的孩子才会把脑袋上的白色斑点暴露在外，活像是没有愈合好的疤痕。

总的来说，我们的老师还算是个好人。但他参加过“向罗马进军”，因此总是用一种大男子主义的方式来教训我们，也经常抽学生的耳光。当然，我和那个金发男生通常都能幸免于难，但布鲁诺挨的耳光却比任何人都要多，尤其是当他穿着那件窝窝囊囊的罩衣出现在教室里时。布鲁诺经常被叫到黑板后面罚站，而我却几乎从未经历过。只有一次，当坐在后排的同学欺负我时，我在一个不合适的时刻回敬了他一个纸团。此举引起了老师的愤怒，于是他罚我站到了黑板后面，从未感受过此种羞耻的我立刻如一头小牛犊一般嚎啕大哭了起来，两分钟以后，老师让我回到了座位上并温和地安慰我，让我体会到了集体的温暖。

一天，布鲁诺无故缺席。当他第二天出现在学校时，老师立刻抓住他，差点儿没给他两耳光，布鲁诺泣不成声地说他的父亲过世了。老师顿时心生怜悯，号召全班同学给他捐款。第二天，所有学生都带了些钱或不穿的旧衣服。此刻，布鲁诺也感受到了集体的温暖。但不知是否是出于对平时所受羞辱的反抗，当大家在院子里做课间操时，他居然手脚并用地在地上爬了起来。我们所有人都认为他是个坏孩子，居然在父亲去世之后做出这样过分的举动。老师也认为他缺乏最基本的教养，低人一等。或许读者认为我是在模仿《爱的教育》中的情节，但我可以发誓我所写的全都是我亲身经历过的事实。

在一次星期六的法西斯集会上，当宣誓时刻到来时，我们所有人都应该高喊：“我宣誓！”然而，我却清楚地听到站在我身旁的布鲁诺在喊：“我签字！”他是在反抗了。

他是我的第一位反法西斯导师。

谢谢你，布鲁诺。

一九九一年

---

(1) Alberto Sordi（1920—2003），意大利喜剧演员。

(2) 一种用玻璃球封口的汽水瓶，流行于法西斯年代的意大利。

天使熊的故事

上个星期，我接受了一次电话采访。那位记者正在就童年的玩具撰写一篇报道，所以想问我几个相关问题。我毫不犹豫地跟他提起了天使熊的名字。然而，当他问起我这个玩具的最终命运时，我却因一时想不起来而回答他说不记得了。文章发表后，我的姐姐打电话来兴师问罪，问我是不是得了老年健忘症，居然会忘了天使熊的葬礼。是啊，我本该记得的。有了姐姐的提醒，关于天使熊的所有记忆逐渐回到了我的脑海。

天使熊是一只经典款的黄色绒毛小熊，或许是我最初收到的几份礼物之一。但当它还是一只崭新的小熊，而我和姐姐又还太小时，它并没有引起我们多大的兴趣。随着时光的推移，当它显露出些许陈旧的痕迹时，反倒有了一种秃顶老人的睿智和蹒跚慢行者的权威。慢慢地，天使熊像一位身经百战的英雄一般，在“战斗”中屡屡负伤，一开始弄瞎了眼睛，后来又弄断了胳膊（由于天使熊的双手和双脚既可以摆成站姿，也可以摆成坐姿，而且从没有人敢让他趴着，因此他看上去的确更像是个人）。

日子一天天过去，天使熊也逐渐成为家里的玩具之王。每当我把一条小板凳倒放在地上，装扮成一艘四方形的战舰，让我所有的“士兵”都逐一登船，然后横渡“走廊洋”和“卧室海”时，天使熊无论如何都会傲然坐在船头，就好似神气活现的格列佛船长，接受小喽啰的敬礼，并对它们发号施令。因为与他相比，其他玩具早已显得更加破旧，有些丢了脑袋，有些缺胳膊少腿，有的不仅外表已经褪色，连内部那些铁丝钩子也探头探脑地露了出来。

当然，天使熊也是所有洋娃娃的君主，总之他是全家所有玩具的统帅，连小火车和积木也在他的统治之下。然而时光荏苒，在历经无数磨难之后，天使熊最终弄瞎了第二只眼睛，也弄断了第二条胳膊，后来，连双腿也脱落了。因为我们家还有一个好战的小表弟，他经常拉着天使熊与牛仔娃娃和印第安娃娃混战，还常常把他绑在床头残酷地折磨。我们（包括天使熊自己）并没有表示抗议，也从来没有意识到这样的行为有损天使熊的“君威”，因为在我们看来，即使地位最高的玩具也必须经受各种磨损与破坏。

年复一年，这只小笨熊那残缺的身体上开始冒出稻草做的芯子。那时，父母们都普遍认为破损到这种程度的玩具会成为寄生虫和芽孢杆菌滋生的温床，于是不断善意地催促我们为天使熊送上最后一程。当我们看着天使熊渐渐老去，再也无法以任何姿势支撑住自己的身体，身体内部的“五脏六腑”也一天天被抽出，完全失去当年的王者威仪时，也感到痛苦不堪。

于是，在某一天的清晨，当爸爸点燃了厨房里的暖气炉，开始给全家供暖时，我组织了一支庄严肃穆的送葬队伍。家里所有的玩具都被我一字排开摆在炉子两侧，而我则手捧一只枕头朝炉子走去，枕头上躺着奄奄一息的天使熊。如果我没有记错，其他家庭成员都跟在我身后，沉浸在同样的痛苦之中。

天使熊被送进了吐着熊熊火苗的炉膛，开始燃烧，最终熄灭。随着他的逝去，我的幸福童年也告一段落了。随后，我们的城市开始遭受敌军的第一轮轰炸。接着，那种耗煤量极大的暖气炉也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只能为厨房供暖的柴火炉。

我为什么一直对天使熊记忆犹新呢？因为他代表了一个时代的终结。那时的孩子可以在同一个玩具的陪伴下度过几乎十年的光阴，而玩具们的生活也很幸福。如今的玩具比那时便宜，却也没有那时结实。就好像现在的收音机，每个季节都有新款，当家庭解体时，也逃不过被丢弃的命运，不似当年的德勒方根和马勒里牌收音机能用上许多年。今天的孩子根本不可能将整个童年都交给唯一一个玩具，在它身上倾注自己所有的喜怒哀乐，我为他们感到遗憾。这样的童年如缺少日记的生活般乏味，也如一片没有纪念碑的土地般荒芜。

一九九二年

我生命中的第一夜

过节之前我去了趟西班牙的加利西亚省，并（像我中世纪的先祖一样）“朝拜”了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尽管我并非是出于宗教原因前去拜访的。圣地亚哥城附近有一个叫科鲁那的地方，那里有一座新建不久的科技博物馆。此前，我已收到了该博物馆的盛情邀请，因为他们说那里收藏着一座傅科摆 (1) ——不久前，我也恰好写了一部相关题材的小说。这个理由并没有让我心动，因为傅科摆有个有趣的特点：尽管世界上许多博物馆都收藏这样的装置，但每座博物馆都认为自己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拥有者。

无论如何，我还是欣然前往了，因为我要参加由西班牙符号学协会在那里组织的一场会议。我参观了那座傅科摆，我必须承认它的确比其他那些更为精美，而且还附加了一座智能教学仪器。另外，整座博物馆都十分智能化（这种先锋派的智能模式使许多仪器都变成了儿童眼中的诱人玩具），我饶有兴趣地摆弄了一阵立体模型和其他一些由孟乔·努内斯先生——该博物馆的天才馆长——发明或制作的自动化仪器，之后就被邀请去参观天文馆。

天文馆从来都是令人神往的场所。当周围的灯光一一熄灭，参观者立刻觉得自己仿佛置身于一片茫茫原野之中，仰望着繁星点点的苍穹。但在那个“夜晚”，那座天文馆却为我准备了一些更为神奇的礼物。众所周知，天文学是一门严谨的学科。因此，通过对该学科的研究，人们甚至可以知道当拿破仑在他生命中的最后一夜在圣赫勒拿岛上静静沉思的时候，当时的星空究竟呈现出怎样的景象，也可以推测出二〇〇〇年的某个夜晚，我们的子孙后代将头顶一个怎样的夜空（无论如何，从理论层面上，天文学一定能推算出来。当然，如果我们把地球毁灭了，以至于以后不再有子孙后代，那也不是天文学的错）。甚至还有一种光盘，只要你把它放进电脑，用某种程序启动，那么它就能按你设定的时间、经度和纬度让你看到当时当地的星空。当然，在电脑上你只能看到一些闪烁的小点，是不能与在天文馆里的所见所闻相提并论的。

在我进入天文馆后的某一个时刻，漆黑的“夜幕”降临了。周围响起了一曲由法利雅 (2) 谱写的美妙轻柔的摇篮曲。接着，我头顶上的天空开始缓缓旋转（尽管比实际速度要快一些，因为整个过程是在一刻钟内

完成的），不一会儿，一九三二年一月五日至六日期间亚历山德里亚省上方的夜空就呈现在我眼前。就这样，带着一种几乎超越现实的感受，我有幸经历了我生命中的第一夜。

鉴于几十年前当我出生时，我是面朝另一侧睡着的，所以此刻应该算是我第一次经历我降临的那个夜晚。或许由于分娩的痛苦，我筋疲力尽的母亲也没有真正仰望过那一夜的星空，而只有我的父亲，作为奇迹（至少对于他来说，我的降生是个奇迹）的见证者和制造者之一，感到兴奋不已，难以入眠，于是他曾悄悄地走到阳台上，仰望当晚的夜空。

我所描述的是一个在许多地方都可以实现的人工场景，只需花点心思，费点工夫就能办到，或许其他人早已有过类似的经历。但我必须要说，在那十五分钟里，我感到自己是地球上（从古至今）唯一一个能再次经历生命起点的人。这是一种难以名状的激动心情，我有一种能够、也应该在那一刻死去的感觉（甚至是欲望）——再也没有其他时刻比此时此刻更为合适了。

这是一种回归子宫的经历——不是母亲的子宫，而是整个宇宙的子宫。在这一刻，我不仅再次看到了我的降生及以前那段已逝去的生命时光，更找回了许多年前的这幕宇宙奇观。我惊喜地发现我是唯一一个可以再次度过这一刻的人。尽管有一天，也许所有人都可以拥有同样的经历，但我觉得那一刻的苍穹、繁星，以及它们的分布位置都是仅仅属于我一个人的。

有人说，当有一天我们能看到通过虚拟手段展示出的现实时，所有人都会有一种难以名状的感觉。但正如大家所见，我们完全不必等此类虚拟手段商业化后才去感受这样的时刻。有些人甚至已经能够从电视机里的世界寻找到虚拟的现实，从而得到满足。总之，我享受到了我的浮士德之梦。如所有人一样，我相信我曾永远地失去了属于我的那一刻，因为我不可以说：“时间停止吧，这一刻太美了。”然而，这座天文馆把一切又还给了我，即使是短短的十五分钟。

一九九三年

---

(1) 一种证实地球自转的仪器，是法国物理学家莱昂· 傅科（Jean-Bernard-Léon Foucault，1819—1868）于一八五一年发明的。

(2) Manuel de Falla（1876—1946），西班牙作曲家。

设得兰群岛 [(1)] 的鱼鹰

我在机场的贵宾室里见到了鱼鹰先生。当时，一位热情的女士正在请求他不要弄脏那漂亮的沙发，于是我慷慨地贡献出了自己的雨衣。鱼鹰先生身上的海水和柴油渍迅速浸到雨衣上，我明白，这件可怜的雨衣很可能就此寿终正寝了，但是没关系，鉴于这次采访的独特性，我完全有信心让《快报》周刊给我报销雨衣的损失费……那位浑身长着羽毛的先生向我表示谢意，打开了话题。采访也就由此开始了。

我："早晨好，鱼鹰先生，您这几天怎么会到这儿来呢？我还以为您一直待在设得兰群岛呢。"鱼鹰："唉，我明天才能回去呢。您知道吗，他们给我买了头等舱的机票，让我到另一个我从没听说过的地方去做一个快速访问。听说那片海域里漂着一艘油轮，其中的原油随时可能倾覆到海水里。电视台希望能抢到第一手新闻，我又跟他们签了合同……哎，干我这行可真不容易，我向您保证。"我："您难道从来都不休假吗？"鱼鹰："唉，哪有时间度假啊。您也从报纸上读到了吧，这里一场战争，那里一场风暴，如今的海洋早就变成了一口黑乎乎的油井。那些摄影师只会说：'鱼鹰先生，您摆个姿势吧，别看着镜头，用嘴梳理毛发，表情痛苦一点……'"

我："可市面上难道就没有其他鱼鹰了吗？"鱼鹰："要找可不是那么容易。我的父母已经撒手归西了。剩下那些勉强活下来的都迁到了森林里。这可一点儿也不夸张。那些鸟飞到了丘陵和山区地带，想适应那里的生活。可要在那些地方找到鱼类食物谈何容易，顶多只能偶尔找到些鳟鱼。反正我已经打算破罐子破摔了，您瞧瞧，我现在这个样子有多窝囊。但我不想走了，虽然那里的液体会让我觉得眼睛如火烧般刺痛。反正这么凑合着倒也能活下去。他们付给我的薪水不低，而我只要随时待命就行。您可能知道的，上个月我在加利西亚，后来又到了设得兰群岛，至于后天我也不知道会去哪里。早在海湾战争爆发之前，我就开始干这一行了。"我："不过那些展现战争场景的照片倒是让您声名大振。"鱼鹰："没错，人们就是从那时开始关注我的。之前虽然也有人拍摄过我，但那节目后来却没有在电视台播出。海湾战争之后我才开始走红。不过这工作真是太辛苦了，每天都要待在片场，每次都要吸入好些石油，我的身体也时常会产生不良反应。我得趁这几年赶紧攒点钱，不

然长期下去，我该落下慢性病了。再等一段时间吧，没准儿我会搬到一座人迹罕至的小岛上去，在那里了此残生。”

我：“难道那些新闻记者不能拍一些海鸥、海豹或企鹅什么的吗？只要抹上点温泉泥，效果应该也不错呀！”鱼鹰：“嗯，这可不行。这是职业道德问题。他们认为如果在动物身上造假，节目就会失去效果。这就好比导演卢基诺·维斯康蒂拍电影时的原则，他认为如果演员要用到一只装满珠宝的箱子，哪怕这箱子不必被打开，其中的珠宝也必须到位，而且还必须是宝格丽 (2) 牌的。另外，我们鱼鹰的身材也刚好适合电视屏幕。摄影师拍我时只要使用普通的近镜头，观众就能看得一清二楚，假如要拍一头大象，就不得不使用远景拍摄了。”

我：“使用一个人类演员，比如说一个被贩卖的小男孩，不是更方便吗？”鱼鹰：“我倒希望是这样……但人类演员不如我们动物这样具有煽情效果。不信我告诉您，就连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都邀请我为他们拍摄广告。之前他们曾试着拍过一些营养不良、浑身被蚊蝇叮咬、肚子肿胀的非洲小男孩，但这样的形象令观众作呕，于是他们就会换频道。然而动物演员却往往能激发人们的恻隐之心。”

我：“这么看来，您还不打算离开石油领域……”鱼鹰：“我还没有想过。这个行业很能挣钱，人们也需要能源，幸运的是被污染的海域越来越多，所以我只要靠石油及钻探这两个领域就足以维生了。您是知道的，一旦上过电视，其他各种媒体都会找到你，让你为美国运通、意大利贝纳通等许多公司甚至议会拍摄广告……没完没了。明年，他们还要让我来劝说人们在圣母升天节当天放弃使用高速公路。”我：“可这种公益广告只要拍几辆被撞变形的汽车和几具烧焦的尸体不就够了吗？”鱼鹰：“我已经跟您解释过了，一辆烧焦的私家车引不起公众的注意。但如果拍摄一辆私家车与一辆油罐车相撞，柴油流了一地，一只鱼鹰飞过那里，弄脏了自己的羽毛——这样一幅场景才能让观众反思。拍摄这个广告既能赚钱，又能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既然如此，我又何乐而不为呢？”

刚才那位女士再次走了进来，问鱼鹰先生需不需要来一杯威士忌，鱼鹰婉言谢绝了，他说：“我还喝不太习惯，总觉得有股石油味儿。”有人来催促鱼鹰先生赶下一班飞机了。于是鱼鹰先生走出了贵宾室，他低着头，生怕在那刚刚拖过的光亮地板上滑一跤。他走过之处，留下了一道长长的油迹。他最后一次向我回头告别。“谢谢您，”我对他说，“同时也以全世界孩子的名义对您表示感谢。”

(1) Shetland，英国苏格兰北部群岛。

(2) Bulgari，意大利珠宝、奢侈品品牌。

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

在那间我们驻足喝咖啡的彩色小茅舍里，一只煮着黑豆的锅子正在火上咕嘟，让我不禁回想起塞尔乔·莱奥内 (1) 执导的某部影片中的场景。小憩片刻之后，我们继续朝拉古拉塔荒漠行进，雄伟的安第斯山脉就是途经这个地区穿过了委内瑞拉的梅里达州。起初，山地植物与热带植物交错生长，登上一定的高度之后，我们又在石子地和荆棘丛中看到了大片湖水，这里水草肥美，叶子像兔耳般长而肥厚。天气微凉，我们已经攀登到相当于勃朗峰的高度了……

当我们再次下到三千米左右的高度，来到一片郁郁葱葱的山谷时，看到了一座石头砌成的小教堂。第一眼看到它时，我立刻想起了位于佩皮尼昂和加泰罗尼亚交界处的一座罗马式乡村教堂，但这座石头教堂的形式更为自由，从近处还能看到一些奇异的材质，令我想起了高迪 (2) 。整座教堂显得怪异突兀，小巧的中殿里装饰着一些由天然成形的树枝和树干打造而成的摆设，其形态活像龇牙咧嘴的怪兽。圣坛的风格令人联想到通常被称作“稚拙派艺术”的形式，但倘若其作者果真是个原始人，那么他精雕细琢的功夫一定了得。

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于一九〇〇年出生在安第斯山脉脚下某个村庄中的一个农民家庭。小学毕业后开始从事农耕劳作。年轻时，他就为邻居发明了一种水车磨坊；那时的他既不懂什么科技理论，也从不曾看过文艺复兴时期的工程设计图纸，只是就地取材发明了那些工具。不仅如此，他也从未听说过罗曼艺术及早期哥特艺术。年轻时期的他只去过马拉开波 (3) 和加拉加斯 (4) 。他天资聪颖，曾在当地当选担任一些政府职务。在圣拉斐尔，他发明了一种水轮机为当地提供电力。后来，他与艾比法妮娅·吉尔结婚。年近不惑之时，出于一种神秘的想法，他又抛下了所有名利，回到山里过起了深居简出的生活，痴迷于织布、雕塑、修建教堂等活动。他修建了一个耶稣受难处，那里的塑像摆满了整个山坡，他还修建了一个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场景和一座耶稣的坟墓。在他修建的提苏莱教堂里，一座彩色的耶稣降生处被放置在圣坛当中，神龛里则供奉着一尊木制的当地圣人肖像（穿着深色外套，戴着圆顶礼帽），高处是用汽车头灯制成的上帝的惶恐不安的双眼。然而，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却既不是一位手工艺者或艺术家，也不是一位自由设

计的天才。他只是一个隐居山林的苦行者，一个幻想家。他六十岁时开始频繁地创造，八十岁时才将耶稣的坟墓建成。

后来，许多评论家、民间传说学者和城市里的哲学家发现了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他们将他的作品搬到各自的博物馆里展出，尽管他们十分清楚，离开了原有的那片土壤，这些作品顶多只能算是些图腾或是奇特的小玩意儿。他们无法圈禁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的天才，也意识到他代表了一种超越美学及种族界限的精神现象。然而，他们却毁了他的生活。他成了许多知识分子朝拜的对象，那些社会学家弄脏了他简陋的家，也搅扰了他的生活。在他的常住地不远处，一座献给他和他太太的博物馆拔地而起，旁边还有一座儿童图书馆（十分漂亮且现代化，还可以使用电脑）。于是，他再次退避三舍，迁居到一个更为隐蔽的地方去追寻梦想，尽量避免沦为自己的创造物。

如今，他已是九十四岁高龄了。通过一位在梅里达大学教书的朋友引见，艾比法妮娅·吉尔在一间原始而阴凉的厨房里接待了我们。如今的她也已如纪念碑般古老，身穿一件《三毛钱歌剧》 (5) 里的衣服，其脸庞就好似一具长着毛发的木乃伊。看家的狗在庭院里睡着了，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则将一顶阔边帽搭在脸上，靠在椅子上打盹。身患腿疾的他已经行动不便了。他醒了过来，我看到了一张长着八字胡的印第安老人的脸庞，就好似某个从莱奥内电影里走出来的人物。他的耳朵不太灵便，一开始并没有认出来访者是谁，过了一会儿才逐渐清醒过来。他同意让我们看看他那些又旧又脏的笔记本，上面记载着他一生中所产生的奇思妙想和许多古老的俗语，如“赠送的马匹不看嘴” (6) 等，其中有许多是他自己创造的。他让我也给他留下两条，于是我举出了两句谚语，分别是“着急的母猫下瞎崽儿” (7) 和“魔鬼只造锅，却不造锅盖” (8)。他听完翻译，表示赞同。然后，他担心地询问我父亲的身体状况，问我他是不是摔坏了腿，有没有恢复行走能力。我正要回答说是，却被我太太阻止了。她告诉胡安·菲里克斯·桑切斯说我的父亲至今仍然行动不便。“啊，就和我一样。”老人家宽慰地笑了笑。艾比法妮娅提醒我们该让他睡一会儿了，但在我们起身之前，他问起了他的笔记本。我们将本子还给了他，他把它们抱在胸前，还悄悄地检查了一番，以确保所有的笔记本都在。

然后，我们上了车，朝着一片蛮荒的世界踏上了归程。

一九九四年

(1) Sergio Leone（1929—1989），意大利电影导演、制片人。

(2) Antoni Gaudì（1852—1926），西班牙建筑师。

(3) Maracaibo，委内瑞拉第二大城市，苏利亚州首府。

(4) Caracas，委内瑞拉首都。

(5) *Die Dreigroschenoper*，德国剧作家布莱希特的代表作。

(6) 由于马的年龄和优劣通常通过牙齿来判断，因此这句谚语的意思是“受礼不挑拣”。

(7) 意大利谚语，意为“慢工才能出细活”。

(8) 意大利谚语，意为“坏事总会被人发现”。

关于时空旅行的思考

可能许多人都已在上周的报刊中读到了科学家宣称在理论层面上有可能进行时空旅行的报道。当然，该设想目前还存在某些难以逾越的困难。

对于该领域，我知之甚少，因此我并不想在此对这些报道横加评论。不过即使是站在一个门外汉的角度，我也没有对此感到十分震惊，因为我想起了汉斯·赖兴巴赫 (1) 。早在一九五六年，他就在那部精彩的《时间的方向》中谈到多项研究表明时间的箭头可以在亚原子层面上改变方向。诚然，某些粒子可以在时空中朝前或朝后运动这一事实并不表明我们人类也可以效仿此行为，但无论如何，我们还是从中隐约看到了些许可能性。

这个游戏的风险是显而易见的。或许人们对朝未来旅行，去看看公元三千年的情景并不太感兴趣（没准儿那时的地球已变成一片废墟，不信可以去看看威尔斯的作品）；相反，许多人倒是想回到过去，与其说是去感受往昔那些美好的日子，倒不如说回到过去意味着可以将死亡推迟。然而，回到过去却有可能发生两种不同的情况。第一种情况：我在回到过去的过程中始终保持出发时的年龄和状态，在此情况下，即使是在过去，我也是在朝着身体不断衰老的方向前进，我完全有可能遇见几十年前的自己，而这将会是一个相当尴尬的场面。第二种情况：我在回到过去的旅途中也会重新找到自己的青春年华。倘若如此，我可不能走得太远，否则我将变成我曾祖父基因细胞上的一个DNA；假定我有可能回到一九四〇年，那么我将重新变成一个小孩子，而我的思维也将回到儿童时代，可如果是这样，我将完全无法感受自己的这次时空穿梭之旅。同时，由于那个时代还没有开发时空旅行，我再也不能回到现代（更糟糕的是，我也无法真正成为一个天真无邪的孩子，因为我渴望回到旅行的出发地点，却不知道路在何方）。总之，无论发生了哪种情况，回到过去的时空旅行都将有许多不妥之处。

我曾读过某篇文章（文章的出处记不清了），彻底否定了时空之旅的可能性。该文章认为无论是在目前还是在遥远的未来，人类都无法回到过去。事实上，如果有未来人朝过去旅行，那么我们应该有所察觉，因为这些未来人很有可能就生活在我们所处的时空之中。然而这些所谓

的向后旅行的时空穿梭者，我们却一个也没见着。

显然，这样的观点会引起许多反对意见。比如，我们可以假设某个生活在公元两万年的人可以朝过去进行时空旅行，但他穿越的幅度仅为一千年，那么只有生活在公元一万九千年的居民才能发现他的存在，而我们则无法知晓。除此之外，还有其他的猜想：生活在遥远未来的人类懂得（或有可能懂得）如何朝过去进行时空穿梭，或许他们早在尼安德特人 (2) 时代就已经来到了我们中间，只是由于未来政府的政策限制，他们才没有揭示自己的身份。如果是这样，那么未来人早已来到我们的时空中，只是我们没有觉察而已。

明眼人都清楚，这种假设一旦成立，那些喜欢挖掘阴谋内幕及幕后新闻的政治家和记者将立刻获得一种乐观主义的灵感：原来一切罪恶都归咎于这些神秘的未来访客。可难道克拉克西和安德雷奥蒂果真是时空旅行者吗？假如他们来自未来，怎会没有在未来的报刊上读到自己的所作所为将把自己送上法庭呢？难道他们来自过去？另外，倘若果真存在来自未来的人，他们又为何在各种民意调查中总也猜不对正确结果呢？

再说，来自未来的旅行者应该致力于促进人类的发展。假如他们肆意妄为，只会（给他们自己，而不是我们）留下一个不美好的未来。因此，我们可以作一个大致的猜测：这些来自未来的时空访客早已生活在我们中间——他们正是那些智慧超群的精英分子，如石器工具的发明者、苏格拉底、哥白尼、巴斯德、爱因斯坦等等。他们之所以比我们更加聪明，是因为他们在未来的小学时代就已学过“日心说”和“$E=mc^2$ ”。好家伙！这种说法将平息多少学术界嫉贤妒能的现象啊！

可假如过去的人都是一文不值的傻子，所有这些天才都来自于未来，那么又是谁将这些知识传授给他们，让他们成为旷世英才的呢？

一九九五年

---

(1) Hans Reichenbach（1891—1953），德国哲学家。下文中《时间的方向》是他的遗著。

(2) 一九五六年，人们在德国尼安德特石灰岩洞穴中偶尔发现了人骨。科学家发现该人骨的许多特征都较现代人原始，因此认为这是欧洲早期居民的骸骨。

一九九七美国版小红帽

如今，“政治正确”原则已深入到让人不得不改写传统童话的地步，从而使这些读物不包含污蔑任何一类人群或侵犯任何一个少数群体权利的内容。就连七个小矮人也要改称为“七名非正常身高的成年人”。在此，我想以该范例为标准，将小红帽的故事也重新改写一番，保证完全尊重他人在宗教、政治和性方面的选择。为了让整个故事情节在符合“政治正确”的氛围中展开，我将故事的发生地点设置在美国，一个有着丰富森林资源及野生动物资源的国家。

好了，我们开始吧。小红帽是一个尚未进入青春期的幸福的人。在一个美丽的清晨，她来到了一片小树林，作为“环境保护联合会（APLPDA）”的成员，她此行的目的既不是为了采蘑菇也不是为了摘草莓，而是为了见大灰狼。事实上，小红帽还是“人类与动物完全与部分融合协会（APLITEPCMA）”的会员，该协会鼓励其成员进行那种前一段时间还遭到谴责的“兽交”行为。幸运的是，她将要见到的是一匹加入了“人与动物性交协会”的狼，而该组织恰好也鼓励动物与人类自由发生性行为。

于是，约会双方把见面地点定在了不远的一家汽车旅馆。大灰狼早早地来到了旅馆等待小红帽，为了这次性行为，它还特地穿上了一件豪华睡衣。此刻，小红帽的祖母正埋伏在一片阴影之中。她所参加的组织我不便明说，但我可以简单描述一下，这位祖母是恋童癖、乱伦及食人癖的支持者（另外，她可不是素食主义者）。于是，她怀着与孙女发生性关系的欲望走进了汽车旅馆，一口吞掉了大灰狼，并穿上了它的衣服。她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她还加入了一个名为“动物扮演协会（CAI）”的组织。

小红帽终于来到了旅馆，春心萌动的她以为大灰狼正等着自己，走近了房间里的那张双人床。随后，她惊讶地发现站在面前的居然是自己的祖母，祖母三下五除二地奸污了孙女，然后将她囫囵吞下。对了，刚才忘了交代，祖母同时也是“宗教及健康饮食协会”的成员。该协会认为咀嚼肉食是罪孽深重的肮脏行为，提倡将动物食品直接吞咽（在我看来，这种制度倒不比上贞操锁及禁止输血等规矩更难让人接受）。因此，祖母在吞食小红帽时并没有咀嚼。

当小红帽被吞进祖母的肚子时，一位“非猎人”也恰好来到此地。此人是一个激进生态主义者，专门杀害以动物为食的人。另外，（出于人道主义需要）他还加入了“国家步枪协会（NRA）”——依据修订版的《宪法》，任何公民都可以自由持有武器。这名非猎人发现祖母吞噬了大灰狼，认定这是一种不尊重动物的行为，便朝祖母开枪，将她击毙，之后又将其尸体解剖（因为他同时也是另外一个鼓励器官捐献的组织的成员）。于是，小红帽从祖母的肚子里安然无恙地走了出来。我想那匹大灰狼也应该得救了，不过它在我的故事中的戏份已经结束了。

小红帽的妈妈与亲爱的女儿幸福相拥，除此之外，她还想做点什么，让女儿忘却这段恐怖的经历，从而拥有灿烂的未来。对了，那位非猎人还在电视台主持一档颇受欢迎的动物栏目。众所周知，现在的母亲都希望自己的女儿在青春期到来之前拍摄一些电视节目，与电视台的主持人建立某种暧昧关系，从而为将来嫁入豪门作好准备。

然而，坐怀不乱的非猎人却拒绝与小红帽发生性关系。另外，小红帽本人也是一个女同性恋者和异装癖者，她是“反异性性交女权协会（SFCLUE）”的成员。

遭到拒绝的母女俩勃然大怒，她们忽然想起非猎人在击毙祖母的同时正在抽烟斗。于是，她们以吸烟、教唆他人感染恶习、污染环境、散布致癌物质及蓄意谋杀为由把他告上了法庭。

由于在故事发生地仍可执行死刑，非猎人被判坐电椅。教皇闻讯立刻发出了一封言辞激烈的号召信以求免除非猎人死刑，可惜由于意大利邮政系统效率低下，这封信迟了好几个月才寄到。而另一方面，由于电椅不会造成环境污染，因此没有其他人对该处决表示反对。就这样，非猎人被处死，而其他人则继续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

一九九六年

如何能够妙笔生花

我在网络上看到了许多针对写作方面的建议。在此，我也想写下我自己的一些独特的心得，因为我觉得它们会对许多人——尤其是学习写作专业的学生有所帮助。

1. 避免使用头韵 [1]，尽管这能讨某些傻子的欢心。

2. 无需对虚拟式 [2] 避之不及，在必要的时候大胆使用这种语式。

3. 尽量不要使用俗套语：那是炒冷饭。

4. 像吃饭那样自由地表达。

5. 不要使用商业首字母缩合词及缩写词。

6. （时刻）记住括号（即使是在不得不使用的时候）会打断文章的连贯性。

7. 慎重使用……太多的省略号。

8. 尽可能少使用引号：这不是“文雅”的标志。

9. 永远不要使用概括性的语言。

10. 使用外来词汇并不会显得你很有风度。

11. 尽量少引用他人之言。正如爱默生所说：“别跟我引经据典。用你自己的语言跟我说话。”

12. 比喻常常会流于俗套。

13. 不要废话连篇；不要把同一个内容重复两遍；重复是一种肤浅的行为（所谓废话连篇是指把读者已经心知肚明的内容再枉费心机地解释一遍）。

14. 只有他妈的王八蛋才会使用脏字。

15. 尽量使用精确的表述方式。

16. 曲言法 [3] 是最为精妙的表达技巧。

17. 不要使用只有一个单词的句子。把它们删掉。

18. 不要使用莫名其妙的比喻：这样的比喻就好比蛇鳞上的羽毛。

19. 把，逗号，放在合适的地方。

20. 将分号和冒号的功能区分清楚：尽管这并不容易。

21. 即使没有在普通话中找到合适的表达方式，也千万不要使用方言：peso el tacòn del buso [4] 。

22. 不要使用那些听起来很美妙，实际上却不合逻辑的比喻：这就好比一只脱离轨道的天鹅。

23. 难道真的有必要使用反问句吗？

24. 尽力做到文笔简洁，言简意赅，避免使用长句或插入句（尤其是当插入的信息毫无价值或并非不可或缺之时）——这样会打断某些注意力容易分散的读者的思路——从而使你的文章不会造成信息污染——毫无疑问，这是媒体膨胀时代的悲剧之一。

25. 重音符号只能在必要时出现在正确的位置上，否则就是犯了语法错误。

26. 在阳性名词前不能使用带省音撇的不定冠词 [5] 。

27. 语气不要过分强烈！节约使用感叹号！

28. 即使是最热衷使用不规范外文的“粉丝”们也不能丰富外来词汇。

29. 正确地拼写外语名字，如Beaudelaire，Roosewelt，Niezsche [6] 等等。

30. 在谈及某作者或人物时，直接指明他的姓名，就像那位“十九世纪最伟大的伦巴第作家，《五月五日》的作者” [7] 所做的那样。

31. 为了讨好读者，在文章的开头使用“captatio benevolentiae” [8] （或许愚蠢的你们根本不明白我在说些什么）。

32. 谨慎行文，不要使用“措”别字。

33. 跟你们说了也白搭：隐语法 [9] 实在令人作呕。

34. 不要过于频繁地换行。

至少，在不必要的时候。

35. 坚决不要使用majestatis [(10)] 这样的复数形式。这绝对会让人对你的印象大打折扣。

36. 不要因果倒置：因为你们得到了错误的结果，所以你们做错了。

37. 不要写不符合因果逻辑的句子：如果人人都这样，那么就是后果导致前提了。

38. 不要随意使用古文、生僻字眼、其他已经废止的表述方式以及那些“深层结构” [(11)] 语言，无论它们看上去有多么能够显示你语言功力之高深——倘若这些词汇引起校对人员的反感就更糟糕了——因为它们超出了读者的认知范围。

39. 不要啰啰嗦嗦，但也不要只说一半就。

40. 无论如何，句子要完整

一九九七年

---

(1) 一种诗歌的押韵方式。指连续几个单词的开头音节相同或相似。

(2) 意大利语中四种语态之一，主要用于较为正式的书面语中。

(3) 一种委婉的表达方式，如用“听起来不太妙”来代替“听起来很糟糕”。

(4) 意大利威尼斯方言，败事有余 。

(5) 意大利语的语法规则之一。

(6) 分别是法国诗人波德莱尔、美国前总统罗斯福及德国哲学家尼采的错误拼写，正确的拼写方式应为Baudelaire，Roosevelt，Nietzsche。

(7) 指意大利作家亚历山大· 曼佐尼，《五月五日》是他写的一首抒情诗。

(8) 拉丁文，拍马屁的话 。

(9) 一种口说不讲某人某事，实际上已经说出来的修辞方法。如：“跟你们说了也白说，某某住院了。”

(10) 德文，陛下 。复数形式应为Majestäten。

(11) 语言学术语，指句子的内部形式。

为什么

香蕉为什么长在树上？因为如果它们贴着地面生长，将会立刻成为鳄鱼的美餐。汞为什么叫“汞”而不叫“铀”？因为倘若汞叫铀，那么铀就要改称阿莫迪迪奥·布兰比拉，所有人都可以不拿它当回事。滑雪板为什么在雪地上滑行？因为若在鱼子酱上滑行，那么这项冬季运动的成本就太高了。

为什么恺撒在临死前还有时间说出“布鲁图，你也有份儿”？因为把匕首刺入他心脏的并非马塞里诺·梅纳德斯·佩拉约 (1) 。为什么我们由左向右书写？因为如果不是这样，句号将成为句子的起始点。为什么双杠不会交叉？因为假如它们交叉，在上面做练习的体操运动员就会把腿卡断。

为什么圣保罗不曾结婚？因为他一生都在旅行，倘若还要抽空给妻子写信，那么《圣经·新约》中将有相当一部分禁读内容。为什么开灯时灯泡不会因为聚集在钨丝上的巨大热量而烧坏？因为假如一亮就坏的话，就没有必要发明这玩意儿了。

为什么一只手有五根手指？因为倘若有六根，《十诫》就得变成《十二诫》。为什么上帝是完美无缺的？因为他若不完美，就不是上帝，而是我的表弟古斯塔夫了。为什么威士忌在苏格兰发明？因为它若发明于日本，那就该叫“清酒”，且不能与苏打水同饮。为什么海洋如此广阔？因为地球上有太多鱼，总不能把它们都放在勃朗峰上。为什么小母鸡要高唱一百五 (2) ？因为它若高唱三十三，那它就是共济会的总导师 (3) 。

为什么所有的杯子都是上端开口，下端封口？因为假如上下倒置，所有的酒吧都会倒闭。为什么妈妈始终是妈妈？因为如果爸爸也能当妈妈，那么妇产科的医生将不知到哪里去谋生。为什么指甲会不断生长而牙齿不会？因为假如牙齿也不断变长，那些精神病人将把自己的牙齿也吃掉。为什么头在上面，而屁股在下面？因为如果头在下，而屁股在上，浴室的设计就太复杂了。为什么拿破仑出生在科西嘉岛？因为所以。

为什么双腿只能朝内，不能朝外弯曲？因为朝外弯曲的双腿会在飞

机紧急迫降时产生极大的危险。为什么哥伦布选择朝西航行？因为他若朝东走，发现的就会是墨西拿海峡。为什么指头上长着指甲？因为长着眼睑的叫眼睛。为什么火会燃烧？因为起润湿作用的是水。为什么狗有尾巴？因为它若没有尾巴，就只能通过摇晃阴茎来表示高兴。

为什么高与低相对？因为假如高与特拉布宗 (4) 相对，则高本身也会失去意义。为什么在黑暗中看不见光亮？因为周围一片漆黑。为什么阿司匹林药片与鬣蜥不同？因为你可以设想一下，假若二者一模一样，将发生多么恐怖的情况。为什么狗会死在主人的坟墓前？因为它找不到可以面对着撒尿的树干，于是在三天后死于膀胱胀裂。

为什么人会自作自受？这是个无聊的问题，答案就在问题之中。为什么最优质的枕头都是羽毛做的？因为倘若不是如此，那么最优秀的鸟儿身上长的都是羊毛。地图为什么上北下南？因为若是上南下北，则为左东右西。

为什么美人鱼长着鱼尾？因为她若长着双腿，则会变成沃盖拉的家庭主妇。为什么直角量出来是九十度？毫无意义的问题：不是它愿意呈九十度，而是别人规定它呈九十度啊。

一九九七年

---

(1) Marcelino Menendez y Pelayo（1856—1912），西班牙文学评论家、历史学家。

(2) 意大利传统童谣，名为《母鸡高唱一百五》。

(3) 共济会会员共分三十三级，最高级会员为总导师。

(4) Trebizond，土耳其城市名，在意大利有一种说法“迷失特拉布宗”，意为“迷失方向”。

废纸之疫

“废纸之疫”大约发生于二〇八〇年，这场瘟疫在收藏界引发了一场翻天覆地的巨变。一种很可能来自亚洲某遥远地区的未知病毒开始在西方世界迅速传播，所有以废布浆为原料的纸张（即从谷登堡时代起到十九世纪中叶、以纤维素为原料的纸张粉墨登场之前印刷的所有书籍）都没能逃脱灰飞烟灭的命运。这是命运开的一场玩笑，因为直到当时，人们一直认为木浆纸会在七十年内腐烂，而以废布浆为原料的纸张是不会腐烂的（这一点的确有据可查）。

很长时间以来，全世界所有的出版商都在使用“无酸纸”生产那些珍贵的书籍，而木浆纸只表现出差强人意的耐久保存性，勉强可以与近代古版书中所使用的又脆又薄的纸张相抗衡。然而自从二〇八〇年的瘟疫之后，形势就天翻地覆了。木浆纸不仅被认为是可以抵抗岁月磨损的材料，而且被看成是前几个世纪以来印刷界的荣耀发明。而在世界各地的图书馆中，这种致命的病毒则在不断地吞噬着人类的文字作品。

最先被感染的是《寻爱绮梦》 (1) 的所有印刷本。起初，书籍遭到了虫害的侵袭，接着所有的书页都变得如蛛网般脆弱，最后，这些宝贵的书页全都化为乌有。人们曾使用化学方法进行抢救，但收效甚微，而那可怜的凸版修复行为也开始得太晚——那时的书籍已经到了病入膏肓的状态。仅仅十年间，由阿德尔菲出版社出版的新版《寻爱绮梦》的价值就已飞涨到了一万“地球币”，相当于二十世纪的一百万美元，然而就连这价值连城的新版书也几乎是千疮百孔，文字内容已经丢失过半。

不久以后，《纽伦堡专刊》《弗莱斯蒂副刊》、塔索和阿里奥斯托的最初几版作品、一六二三年版的莎士比亚对开版书籍以及整部百科全书都纷纷化为白色的尘埃，飘散在世界各地的空荡荡的图书馆中，空空如也的书架就像是瞪大的双眼，惊愕地盯着这些粉末沿着四壁飞舞。

这场灾难造成的文化损失自不必说，而它带来的经济后果也不容忽视。正如一九二九年经济危机中最黑暗的那几个月一样，人们看到克劳斯 (2) 的后代在第五大道的街角贩卖苹果；贝尔纳·克拉夫勒伊 (3) 在塞纳河边流浪，从垃圾筒中捡橘子皮；而在伦敦最破败的贫民区内，帕穆尔 (4) 议长和夸里奇公司 (5) 的全体员工在夹杂着雨水、雾气和煤烟的空气

中游荡，他们戴着破旧的大礼帽，身穿打满肮脏补丁的肥腿裤子，抱着一个病恹恹的孩子，在圣诞夜向匆匆过往的行人乞讨，希望获得某个“唐老鸭大叔”的怜悯。唯一一个幸免于难的人物是马里奥·斯科尼亚米里奥 (6) ，他卖起了那不勒斯风味的快餐甜点，由一位来自罗戈莱托 (7) 的面包师专门主理。

不过十年之后，无论是收藏家还是书商又都相继东山再起。前者是出于收藏古董的本能需求，而后者则是受到了一种合理的追逐财富的心理驱使。市场重新红火了起来，其主流产品则是那些现代派的书籍，包括儒勒·凡尔纳的纸质版书籍、《苦儿流浪记》，还有一些更近期的作品——出版不到一年，这些书就会变成古董（考虑到互联网和电子书籍已经成为主要的阅读材料，印刷版的纸质书籍已成为只针对爱书人士或硅过敏读者的限量产品）。

著名的汉尼巴尔·罗西的诗集、约翰·史密斯的小说、布兰比拉的警句集、保塔索的杂文集、罗莫雷托·齐齐戈尼或萨尔瓦托莱·埃斯波西托的全集——这些作品的价值都已达到了数千万里拉，至于某位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实验派诗人所写的书，其价值就更是不菲了，佳士得拍卖行的定价为三百万美元，最终被一家日本银行购得。

当然，这里所指的都是没有作者签名的版本。事实上，在那个年代，旧书收藏界的古老规则早已被打破了，那些“非手迹珍藏本”反而成了价值连城的抢手货。如果说对于几个世纪前的书籍来说，一本带有基歇尔 (8) 手写题词“作者赠礼”的作品和一本题有科尔代利 (9) 致贝维拉夸 (10) 的赠言的作品是“稀世之宝”，那么对于近代古籍来说，情况则恰好相反。事实上，大家都清楚，自从二十世纪中期以来，如果要出版一部作品，作家就必须参与以下运作过程：一、在编辑办公室里为至少一百本书签名，其中一部分是印刷样书（留给作者自己），其他的则要赠送给评论家和所谓的“意见领袖”、每一位瑞典皇家学院的成员、斯特雷嘉奖的所有投票者、维亚雷焦奖的所有评委；另外还要准备几百本签过名的书派送给威尼斯的车工及保洁员，因为他们有可能成为康皮耶罗奖的群众评委 (11) ；二、在意大利各中心城市参加各种座谈会，并为到场读者签名；三、在各个书店为上千册书签名，随后，书商会私下将这些带有签名的书高价卖给作者的书迷，并信誓旦旦地告诉他们说那是唯一一本带有作者签名的书。总之，在出版的各个环节都少不了作者的签名。

当评论家、记者、评委及其朋友收到一本带有作者签名的书时，他

们通常都会将它扔进废纸篓，要么就送到监狱（在那里，书页常常被用来卷大麻烟）或医院（在那里，书籍往往成为老鼠的美食）里去，总之，这种带有作者签名的书实在是泛滥成灾，其价值也一落千丈，从而被排除在珍藏版书籍的范围之外。

因此，人们的注意力就转到了那些极少量的不带作者“签名”痕迹的版本上。在二〇九一年，菲亚梅塔·索阿维古籍书店就在价目表上标明奥利维耶罗·迪利贝托 (12) 的未签名版诗作《致西尔维娅》的价格为五千万里拉。另一部由安东尼奥·迪·皮耶特罗创作的未签名诗作《致西尔维奥》则被梅迪奥拉努恩书店卖到了一亿里拉。而在普雷加索书店的目录上，由贝卢斯科尼出版社出版，乌托邦图书馆收藏，带有马切罗·德卢特里 (13) 热情洋溢序言的（不带任何签名的）博雷利 (14) 作品全集的价格则高达两亿里拉。

此时，马里奥·斯科尼亚米里奥也已放弃了那家那不勒斯点心店，开始重操旧业，以一本未切过边的朱里奥·安德雷奥蒂的《我的牢狱生涯》（二〇〇一年出版，售价为三亿里拉）在市场中再次独占鳌头。该书是安德雷奥蒂送给他的主教朋友的结婚礼物，只是为了不触霉头，才没有署名的。

二〇〇〇年

---

(1) *Hypnerotomachia Poliphili*，又名《波利菲洛梦中寻爱记》，第一版印刷于文艺复兴时期。

(2) Karl Kraus（1874—1936），奥地利作家、记者、文学家、古籍收藏爱好者。

(3) Bernard Clavreuil，法国书商，出身于书商世家。

(4) Parmoor，英国古籍收藏爱好者。

(5) Quaritch，英国古籍经销商。

(6) Mario Scognamiglio，国际爱书协会负责人。

(7) Rogoredo，位于意大利那不勒斯的小城。

(8) Athanasius Kircher（1601—1680），德国耶稣会士。

(9) Franco Cordelli（1943— ），意大利作家。

(10) Alberto Bevilacqua（1934— ），意大利作家、诗人、记者。

(11) 在意大利康皮耶罗文学奖的评选过程中，会邀请一些普通公民作为群众评委。

(12) Oliviero Diliberto（1956— ），意大利政治家。

(13) Marcello Dell'Utri（1941— ），意大利政治家。

(14) Francesco Saverio Borrelli（1930—2019），意大利足球协会调查办公室主任。

不断前行的伟大命运

遥想第三个千年

美妙的青春韶华

根据《创世记》的记载，亚当享年九百三十岁，而诺亚的寿命则只有五百年（因为他喝酒）。除了这些无法考证其可靠性的记录，我们还惊讶地发现梭伦直到八十岁时才辞世，由此我们似乎可以推断出古代社会是一种老龄社会。此话倒也不假。历史上的确出了许多睿智的老者（如执政官加图、索福克勒斯、提香、康德、威尔地、谢林及莫奈），但他们却是众人中的幸运儿。不错，柏拉图享年八十岁，但亚里士多德却在六十二岁时就与世长辞了。

我们姑且先不谈那些在暴力事件中丧生的人物——如小加图、恺撒、西塞罗、塞内加、耶稣、彼得、保罗、布鲁诺和罗伯斯庇尔——因为从生物学的角度来看，那些被希律大帝屠杀的无辜婴孩是不能作为统计数据的。谈起英年早逝的伟人，我们通常都会想到亚历山大大帝（终年三十三岁）、莫扎特（终年三十五岁）、圣路易吉·贡萨加（终年二十三岁），另外，还有兰波和莱奥帕尔迪。或许，这最后两位算不上卒于英年，因为他们分别活到了三十七和三十九岁——在当时那个年代，这已经算是善始善终了。但每当我们想到之前那几位人物，想到他们留下的那些流芳百世的丰功伟绩，不假思索地认为他们一定长寿时，这些残酷的数字却令我们感到十分震惊。

随意地翻阅历史的长卷，我们还会发现其他许多于中青年时代辞世的名人：安妮·勃朗特（终年二十九岁）、夏洛蒂·勃朗特（终年三十九岁）、艾米莉·勃朗特（终年四十岁）、贝里尼（终年三十四岁）、拜伦（终年三十六岁）、卡拉瓦乔（终年三十九岁）、锡耶纳的圣凯瑟琳（终年三十三岁）、卡图卢斯 (1) （终年三十三岁）、肖邦（终年三十九岁）、特雷蒂安·德·特鲁瓦 (2) （终年四十八岁）、柯莱乔（终年四十五岁）、德·缪塞（终年四十七岁）、邓斯·斯各托（终年四十三岁）、菲尔丁 (3) （终年四十七岁）、“美男子”腓力四世 (4) （终年四十六岁）、福斯科洛 (5) （终年四十九岁）、加斯帕拉·斯坦帕 (6) （终年三十一岁）、果戈理（终年四十三岁）、戈查诺 (7) （终年三十三岁）、恩·特·阿·霍夫曼（终年四十六岁）、霍尔拜因 (8) （终年四十六岁）、伊吉诺·乌戈·塔尔凯蒂 (9) （终年三十岁）、济慈（终年二十六岁）、克莱斯特（终年三十四岁）、莱蒙托夫（终年二十七岁）、洛伦佐·美第奇

（终年四十三岁）、路易十三（终年四十二岁）、路易尼 (10) （终年四十七岁）、马萨乔（终年二十七岁）、莫泊桑（终年四十三岁）、诺瓦利斯（终年二十九岁）、帕拉切尔苏斯（终年四十八岁）、帕斯卡（终年三十九岁）、拉斐尔（终年三十七岁）、“狮心王”理查一世（终年四十二岁）、圣方济各（终年四十四岁）、圣方济各·沙勿略（终年四十六岁）、圣托马斯（终年四十九岁）、雪莱（终年三十岁）、斯宾诺莎（终年四十五岁）、史蒂文森（终年四十四岁）、狄奥多拉 (11) （终年四十八岁）、于格·德·圣维克托 (12) （终年四十五岁）、凡·爱克（终年四十六岁）、维美尔（终年四十三岁）。

在五十至五十三岁之间，米南德 (13) 结束了自己的喜剧写作生涯，里夏尔·德·圣维克托 (14) 完成了他的遗作《默想论》，拿破仑永远地告别了自己的牢狱生活。除了他们，在该年龄段逝世的还有大西庇阿、奥古斯都大帝、维吉尔、瓦拉、伊莎贝拉王后、韦罗基奥 (15) 、莫里哀、莎士比亚、维萨里 (16) 、塔索、莱辛 (17) 、约瑟芬、多雷 (18) 、费希特、唐尼采蒂、巴尔扎克、加富尔、李嘉图、霍夫曼斯塔尔 (19) 、魏尔伦和弗朗索瓦·马拉美。

伊凡雷帝于五十四岁时结束了自己的恐怖统治，笛卡儿和阿尔菲耶里 (20) 也在这个岁数分别停止了怀疑和希望。而萨拉丁、卡尔维诺、哥伦布、伽马、圣方济各沙雷氏、斯特恩及伊丽莎白·巴雷特·勃朗宁则坚持到了五十五岁。

但丁、腓特烈二世、圣王路易九世、蒙迪诺·德·柳齐 (21) 、亨利八世、塔斯曼、马里诺骑士 (22) 和斯特凡·马拉美于五十六岁逝世。贺拉斯、阿维森纳、圣博纳文图拉、丢勒、维多利亚·科隆纳 (23) 、塔尔塔利亚 (24) 、黎塞留公爵、贝多芬和帕斯科里撑到了五十七岁。利维乌斯、圣安布罗乔、腓力二世、马基雅弗利、卡尔五世、利马窦、维多里奥·埃玛努埃尔二世跨过了五十八岁的门槛。到五十九岁时，除了约翰·多恩 (25) 撒手人寰，圭托内·达雷佐 (26) 、奥卡姆、阿里奥斯托、开普勒、蒙田、拉伯雷、乔治·德·拉图尔 (27) 、马萨林、克伦威尔、拉法耶特夫人、司汤达和福楼拜等人的丧钟也纷纷敲响。

至于那些在六十至六十五岁左右才寿终正寝的人物，则可以算是备受尊敬的老者了，这其中有德谟斯提尼、伯里克利、阿里斯托芬、穆罕默德、薄伽丘、费奇诺 (28) 、路德、拉辛、鲁本斯、伦勃朗、弥尔顿、卢梭和黑格尔。

所有人都认为人类的平均寿命在本世纪前半叶得到了增长，然而我们还是看到了一些在韶华之年就离开人世的例子：拉迪盖[29]（终年二十岁）、莫迪里亚尼（终年三十六岁）、卡夫卡（终年四十一岁）、普鲁斯特（终年五十一岁）、乔伊斯（终年五十九岁）。

由此看来，直到不久以前，人类的寿命并不长，因此许多名人都是少年得志。世界的掌控权不属于老者，而属于年轻人。然而，本世纪以来，我们的社会却被一群七十至九十岁的老头儿掌握着。相反，等到当代的年轻人能够大权在握时，却已经到了从前的帝王、思想家、艺术家及圣人作古的年龄。战争的代价从来都过于高昂，因为在战争中死去的年轻人要远远多于老年人，尤其是使用那些表面不会造成任何伤亡的智能导弹之后，炸死城市里老弱病残的可能性也就更加微乎其微。不仅如此，那些掌握着重权的耄耋老者通常都知道哪里是连智能导弹也寻找不到的地方。

“世界在慢慢老去。”当年那些在不惑之年就与世长辞的古人如是说。如今的媒体时刻都在提醒着包括老年人在内的所有人青春岁月有多么美妙，然而年轻人却开始习惯漫长的等待。要知道“青春似水，韶华易逝”啊。

一九九一年

---

(1) Gaius Valerius Catullus（前87—前54），古罗马诗人。

(2) Chrétien de Troyes（1135—1183），法国诗人。

(3) Henry Fielding（1707—1754），英国小说家、剧作家。

(4) Philippe Ⅳ（1268—1314），法国卡佩王朝国王。

(5) Ugo Foscolo（1778—1827），意大利新古典派诗人。

(6) Gaspara Stampa（1523—1554），意大利女诗人。

(7) Guido Gozzano（1883—1916），意大利诗人。

(8) Hans Holbein（1497—1543），德国画家。

(9) Iginio Ugo Tarchetti（1839—1869），意大利浪漫派作家、诗人、记者。

(10) Bernardino Luini（1485—1532），意大利画家。

(11) Theodora（500—548），拜占庭皇后，君士坦丁一世的妻子。

(12) Hugues de Saint-Victor（1096—1141），中世纪哲学家、神学家。

(13) Menandro（前342—前291），古希腊喜剧作家。

(14) Richard de Saint-Victor（1110—1173），神秘主义神学家。

(15) Andrea Verrocchio（1435—1488），意大利画家。

(16) Andrea Vesalius（1514—1564），意大利医学教授、现代解剖学创始人。

(17) Gotthold Ephraim Lessing（1729—1781），德国启蒙运动时期作家、文艺理论家。

(18) Gustave Doré（1832—1883），法国版画家、雕刻家、插图作家。

(19) Hugo von Hofmannsthal（1874—1929），奥地利诗人。

(20) Vittorio Alfieri（1749—1803），意大利悲剧诗人。

(21) Mondino de Liuzzi（1270—1326），意大利医学家、解剖学先驱。

(22) Giambattista Marino（1569—1625），又称“马里诺骑士”，意大利作家、诗人。

(23) Vittoria Colonna（1490—1547），意大利女诗人。

(24) Nicolò Fontana Tartaglia（1500—1557），意大利数学家、工程师。

(25) John Donne（1572—1631），英国玄学派诗人。

(26) Guittone d'Arezzo（1230—1294），意大利托斯卡纳派田园诗歌创始人。

(27) Georges de La Tour（1593—1652），法国画家。

(28) Marsilio Ficino（1433—1499），意大利柏拉图主义哲学家、美学家。

(29) Raymond Radiguet（1903—1923），法国作家、诗人。

一年扔掉多少树

里约会议 [(1)] 在一种略显冷淡的气氛中落下帷幕了。当然，所有的与会者都无法回避拯救地球这一亟待解决的问题，多少都给予了回应。但令人遗憾的是，在面对地球环境危机这一问题时，与会者的回应方式却各有不同。没办法，全世界有太多生态保护组织，却不存在一项统一的生态法规。既然不存在绝对的法规（除非是在哲学意义上），那么我们至少应试图建立一套统一的生态保护理念。然而，最令人担心的是，这套生态保护理念的合理程度却常常会因染上传统政治理念的弊病而削弱，比如国家利己主义、大国傲慢主义、最高纲领主义或妥协主义，尤其是人为制造国家间意识冲突的行为。

会议期间，出于一种道义上的忧虑，我和其他与会的科学家一道签署了一份宣言。在宣言中，我们请求各方在争辩的过程中切勿以非理性的态度把拯救地球之战笼统地看成一场反对科技进步之战，可是有些人却立刻把这份宣言理解成阻止会议进一步深入的因素。我认为事实恰好相反。任何阻止拯救地球的因素都来自于人们的不理智态度，这种不理智只会导致人们以最高纲领派的态度武断地对待一切，从而无法找到真正的弊病，对症下药。

举个例子吧。最近，多家报纸报道在意大利产生了许多由年轻人组成的生态保护组织。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年轻人能以对生态环保的关注取代对摩托车、种族主义及迪斯科舞厅的狂热，这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情。但我读到在这些组织的首要奋斗目标之中，也包括反对使用磁卡电话和电脑。我认为，这是目标制定上的一大失误。的确，失控的经济发展正威胁着我们的星球，但错误的推理方式导致他们笼统地认为所有的科技发展都应被终止，而忘记拯救地球也包括拯救地球上的数十亿人类，因此，我们还是需要那些生产阿司匹林的实验室的。

坦白地说，我真不知道磁卡电话究竟有什么危险，但我了解捣毁帕里奥利 [(2)] 地区的一部磁卡电话机要比阻止一艘捕鲸船在北冰洋大规模捕杀海豹简单省事得多。不错，电脑是科技进步的最典型代表，但我想在此也为它的环保优势说上两句。

有一种机器叫传真机，由于它会成倍地增加纸张的使用量，因此是

一种破坏生态环境的设备。在这种机器诞生以前，人们把信息写在一张纸上，然后寄出，接着，同样的一张纸会被接收者收到。可自从使用了传真机，发送者把信息写在一张纸上，并将它插入传真机内发送，接收者则必须使用另外一张纸来接收信息，于是，纸张的使用量就翻倍了。更别说这台机器还经常诱惑人们发送一些篇幅长达十几页的信息（纸张的消耗量则为二十多页）。目前，出现了一种可以与电脑相连的新型小机器。人们在电脑上打好文件之后，可拨打接收者的号码，对方即可在电脑上接收该文件（如果对方没有合适的电脑，则可在自己的传真机上接收）。这样一来，纸张的消耗量就再次减半，甚至降低为零了。既然如此，为何不去阻止传真机的使用，而要拿电脑撒气呢？原因很简单，人们认为电脑才是科技进步的典型，因此它对环境的威胁要大于传真机。这简直是无知的最高纲领主义，毫无益处的卢德派 (3) 。还谈什么保护生态呢，算了吧。

每天，我都要扔掉十来份免费发送的报纸或广告，其出版单位大多是一些并非真实存在的机构，内容大多也毫无针对性。权钱交易的丑闻曝光之后，我们知道这类广告中的大部分是某些公司用来赚取钱财的手段。我不清楚我个人每年要扔掉多少棵大树，但只要简单计算一下，每份这样的广告都有成千上万的印刷量，那么我们扔掉的已足足有一片森林了。因此，我们需要做的，是尽快出台一项法律禁止发行这类免费发送的广告刊物（在没有人要求的情况下）；如果某机构想要出版一份刊物，必须证明一定数量以上的市民愿意花钱订阅。年轻人，赶紧把这些浪费纸张的单位在地图上圈出来吧，别再跟磁卡电话过不去了。

一九九二年

---

(1) 一九九二年六月三日至十四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召开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

(2) Parioli，位于意大利罗马附近的城市。

(3) Luddite，十九世纪用捣毁机器的手段反对企业主的人。

先有人还是先有鸡

在前两期的《快报》周刊中，一位名叫弗兰科·塔西的读者就我所写的两篇有关生态问题的文章发表了自己的观点。我在文章中曾对激进生态保护主义表示反对，认为不能以毁灭整个人类为代价来拯救地球，而应采取一种理智的态度保护生态环境，因为人类（改变自然是这种生物的本能）与地中海僧海豹一样，都是大自然的子孙。弗兰科·塔西则对此提出了质疑：人类的产生究竟是否符合地球的意愿。

对于这个问题，第一种假设是地球是一个纯粹的自生自灭的系统，没有任何意志、目的和喜好。在这种情况下，所有事物的产生都如雪花凝结和山体在泥石流、冰川及雪崩的过程中重组那样自然。一切发生在地球上的事件都无所谓好坏，无论是恐龙的灭绝还是人类的诞生（之后，是人类创造了价值取向）。那么，人类继续制造二氧化碳破坏环境，最终毁灭自己的种族，之后，森林在未来的几百万年里重新生长，地球再次找到新一轮的生态平衡——这也只是一个自然而然的过程。因此，我们与其杞人忧天，还不如继续污染环境好了，反正地球是能够自我调整的。

第二种假设，地球是一个有着自己意志的神灵。如果是这样，那么人类之所以会诞生，一定是出于地球本身的意愿。既然是地球选择了人类，就应与之合作，从而达到某种平衡。当然，我们还可以认为（正如许多宗教所宣扬的）这世界还存在着另一种与恶势力有关的神灵。但这所谓的“恶”（即人类）要么是上帝用来考验人类的工具，要么是由某个反上帝的神灵（如恶魔或某个恶超人——但若果真如此，又将产生一个新问题：上帝如何会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制造出来的，要么就是因为地球这个神灵本身有着双重性格，因此是善恶双性的源头所在。无论是哪种情况，我们伟大的地球母亲都是这股威胁着她的神秘力量的成因之一。既然地球选择、允许了人类存在，并把人类当成自己的一部分，那么就必须对人类负责。

倘若人类果真是地球上的恶势力，那么由一群激进派环保主义者来实施拯救人类的计划就十分可笑了，他们也是人，是恶势力的代表啊！我们凭什么要信任他们呢？

事实上，对于生态环境的担忧也是一种典型的人类活动的产物。是

人类这种动物特有的敏感（及忧虑）导致他们对于自然产生了敬畏之情。对于普通的动物来说，是不存在尊重这一概念的。在某个小岛上，只要还有兔子，狐狸就会不断地以它们为食，从不在意如果把兔子都吃光了，自己的种群也会因饥饿而灭绝；而当岛上的狐狸濒于消亡时，为数不多的兔子便会在高枕无忧的环境中开始大量繁殖，不会考虑它们正在为余下的狐狸提供充足的食物来源，从而开始新一轮循环。

生态意识也并非全人类的意识。异教徒几乎不考虑这个问题，而基督教徒却想得很多。原始部落并不注重保护生态平衡，反而无休止地从大自然中掠夺各种资源。对于其他物种的尊重诞生于基督教，尤其是方济各会。久而久之，那些非方济各会的人士也会出于对本物种生存状态的担忧——一种有益的利己主义而与基督教派人士联合在一起。

这种对于本种族生存状态的理性的担忧同样也是人类特有的产物。

所谓的生态保护只是人类对自身改造环境的权利的思考，以求自身能与自然之间达成某种合理的平衡。当弗兰科·塔西先生认为我是个过于“博爱”的反面典型，并向我建议不要因保护森林而取缔印刷厂，从而维护工人的利益时，我承认，我在提出该说法时确实也采取了一种不甚理智的态度。但如果因为抢救鲸鱼是当务之急，就放弃对治疗艾滋病及癌症的研究，那恐怕也不是明智之举吧。

一九九二年

我才五十岁，请勿用尊称 [1]

我向一位教授朋友介绍另一个朋友的儿子，两人于是寒暄起来。聊着聊着，那位年长的教授说道：“不好意思，我一时没在意，所以一直用‘你’而没有用‘您’来称呼。”年轻人一听，赶紧说：“瞧您说的，我才二十五岁呢！”他的这番言论让我大为震惊。换作二十五岁的我，倘若某个陌生人（除了教堂里的神父）不对我使用尊称，我一定会十分不悦——哪怕我还不到二十五岁，只要满了十八岁，我也会对此颇为在意。事实上，当一个人从穿短裤的年龄过渡到穿长裤的年龄时，就拥有了享受尊称的权利，更何况是大学毕业之后，满了二十二岁呢？即使是熟悉的老朋友也应该说：“现在我应该称您为某某博士了。”而我们考虑到对方的年龄，则会表现出谦虚及随和的态度，说：“您别这么客气，还是像以前一样叫我吧……”

前天，我在波士顿与马文·明斯基 [2] 进行了一番讨论。讨论的话题本应该是二十一世纪的生活，但在讨论之余，我们也对未来作了一些有趣的猜想。明斯基提出，在下个千年中，人类生活最重要的变化之一就是寿命的延长。人类的死亡年龄很有可能越来越接近两百岁。这个变化将带来一系列问题，因为在八十岁到两百岁的过程中，人类很有可能要承受许多闻所未闻的新病痛，且必须在长期过程中逐渐形成免疫力。这个过程并非一次轻松的散步，许多人都有可能在半路上一摔不起。当然，我相信我们的子孙最终一定能战胜病魔。

我认为，如果人类在一百五十岁时仍能保持其智力，那么他的经验积累会大大超过目前人类的知识水平。如果说在我们眼里，梭伦是智慧的象征，那么对于我们的子孙来说，他的智慧则可能只是小儿科而已。寿命的增长还意味着青少年期，即从出生到脱离对父母依赖的时期将延长。对于小猫来说，可能是几个月，对于其他生物来说，可能更短。但对于人类来说，就要长得多了。从人类文明发展的角度来看，这个延长期很可能在十二年至十六年间。青少年期过后，孩子们将接受成人礼，跨入成年人的行列。

从古罗马时期到今天，成人的年龄已经经历了一个缓慢的推移过程，该变化对于统治阶级来说尤为明显，对于被统治阶层则显得不那么突出。如今，人们都把大学学习看成是人生的重要驿站。因此，与两千

年前相比，一个人由少年变成成人的年龄已由过去的十四岁推移到了二十四岁。如此一来，年轻人成家立业，生儿育女的年龄也就相应推迟了。所有这些变化都源自父母平均寿命的延长。当人们认为五十岁已是高龄的时候，十四岁的确是一个合适的成人年龄——二者之间的经验积累也是成比例的。在如今的社会中，父母的寿命延续到八十岁，甚至九十岁的现象屡见不鲜，那么青年的界限也至少应该推迟至三十岁。正因为如此，从本世纪中期到今天，我们的社会才会出现如此巨大的变化。由于年龄划分的界限向后推迟了十年，如今的大学校园里才会到处都是年满三十岁，却还没有开始工作的学生。

现在，我们不妨想象一下当人类的平均寿命延长到一百五十岁时，我们的生活将会发生怎样的变化：成人仪式将推迟到五十岁左右。到那时，当有人跟你说：“不好意思，我没有用尊称”时，你则会回答说：“您别客气，我才五十岁呢……”但我们要注意一点，即使寿命延长，由于良好的营养供给，人类的生殖能力既不会减弱，其成熟期也不会推迟，人们将会在青少年时期就开始性生活，并且很难劝服他们等到五十岁成年时才开始生育。如此一来，我们将面临大量无法承担法律责任的少年父母，这就好比如今有不少少女十三岁就开始生育。当然了，既然未成年母亲无力对子女进行教育，那么社会就必须承担起这份责任。在一个充斥着三四十岁的未成年父母的社会里，国家政府必须兴建相关的集体育儿机构负责对下一代培养教育。于是，我产生了一个有些奇特的猜想：或许人类寿命的延长还会导致独裁统治及斯巴达式教育模式的产生呢。

一九九三年

---

(1) 意大利人通常在与长辈、上司及陌生人的交谈中使用尊称形式，称对方为“您”。

(2) Marvin Minsky（1927—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教授、人工智能专家。

妈妈，什么叫“手足”

五月二十五日，乔治·德拉蒂在《七日》杂志的特殊统计专栏中刊登了一组数据。

这组数据显示，由于出生人口逐渐减少，截至二〇三〇年意大利的人口将减少到一千一百万至一千八百万之间；为了弥补不断下降的出生率，每年至少需要三十万移民进入意大利。我会把这个数据告诉那些担心我们民族会被污染的政界人士，但我希望这些政客的后代不会跑到某个角落里高速繁衍——因为说到所谓的“污染”，没有什么要比这更加严重了。

然而，即使有入境移民的持续补充，使每年的出生人口维持在目前的两千一百五十至两千两百人左右，意大利民族还是迟早会从地球上消亡。他们将被其他肤色的民族所取代，其情形就与罗马帝国崩溃之前的形势差不多；也许萨尔马特人 (1) 的涌入及一系列针对格陵兰岛的优惠措施将会促使另外一个“崇尚排队和纳税”的民族诞生，但亚平宁半岛很可能会演变成一个长期的过往之地，无法形成相对固定的民族格局。

我们回到统计数据上来：鉴于其他几大洲的出生率都在稳步增长，到二〇二五年，将有二十亿四千两百万人处于十二至二十四岁的年龄段，而其中大部分都将是居住在贫民窟里的市井青少年。到下一个世纪，非洲百分之八十的城市人口都将是青年；另外，将有百分之二十三的青年生活在亚洲城市，百分之二十一的青年生活在南美洲城市。我能想象，那些大城市的人口至少将达到六千万，加上环境问题，老年人的数量将进一步缩减。

大家也不必为此感到过于闹心，与古代伊特鲁里亚人一样，意大利人也会慢慢消失。事实上，很长时间以来，人们早就在议论说要准备迎接一个多肤色欧洲时代的到来，但问题在于这些非欧洲民族的人能否进入索邦大学或牛津大学学习（别忘了，圣奥古斯丁也是非洲人）；而如果锡耶纳（举个例子而已）变成一座混乱之城——居住于此的中国青年朝刚果青年开枪射击，那么无论是对锡耶纳，还是对中国人或刚果人来说，这都将成为一种罪过。

我非常赞同某些人的观点，为了控制人口爆炸，必须要采取某种明

智的政策，教育人们控制出生率。许多人相信上天的干预，但我却不这么认为。地球的美好之处就在于多文化和多人种并存，因此我们可以从乐观的角度来看待人口控制问题。有人认为意大利民族应在全球广泛分布甚至征服地球，也有人认为意大利民族的消亡无足轻重，我则认为应持一种折中的想法：保留一定量的意大利人口（哪怕是与其他民族混合后的人口）是有必要的，但无论如何都要教育人们合理并负责任地进行人口繁衍。

当然，这些所谓的措施也有可能导致一些即使不算悲剧化，也算十分怪异的后果。上个礼拜，一个朋友向我谈论起如果全世界都采取中国的非常人口控制措施，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将会出现怎样的情形。话说至此，事情似乎变得敏感起来。当一个意大利人出生时，也只有一个刚果人，一个印度人出生。如此一来，目前世界人口的比例将基本保持稳定（因此阿尔巴尼亚人将少于日本人），或许还能保证人人都有吃有穿。但有一点必须引起我们注意，经过两三代人之后，某些词汇将失去存在的意义，如兄弟、姐妹、姨父姨妈、堂兄弟堂姐妹等等。我们且不说堂兄弟姐妹以及姨父姨妈之类的词汇，但我们是否意识到，等到下一个千年的中叶，“手足情”一词将失去其原有的含义？当然，我们可以用其他词汇来表达类似的情感（如我们在解释福音书时，可以告诉孩子人与人要相互敬爱，就好比爱自己的邻居、同学或是同一辆公交车上的乘客一般），但这些情感难道与手足情完全是同一回事吗？

换一个角度说，如果一个人拥有十五个兄弟，那么他也将无法体会“手足情”一词的含义，他们会为食物而争斗，甚至互不相识，因为他们生活的城市可能只能提供十分之一的生存资源，于是他们的父母只得将他们一一抛弃。无论如何，在一个人口过少或过多的世界里，“部落”“民族”“家庭”等等诸如此类的词语都将变得毫无意义。

除了上天、大自然的干预（如制造一场大范围的瘟疫）或持续的战争状态（确保屠杀大批量的人口），我想，对人口出生率的控制要算是目前最为立竿见影的措施了。

一九九五年

---

(1) Sarmatians，公元前四世纪至公元四世纪时占据北高加索和伏尔加河流域草原以及巴尔干东部地区的游牧部族。

简约科技的胜利

“在人类的第三个千年史当中，我们将看到简约通讯科技取得决定性的胜利。”这是克拉布·巴克沃兹在他的《潘神的银河》中写下的论断。众所周知，潘神是笛子的发明者。当然，如果你对这东西不感兴趣，那它不过就是个口哨，也就是世界上最简单的乐器。本世纪八十年代末，繁琐的通讯科技开始陷入危机。当时，彩色电视机是主要的通讯工具。那是一个形态臃肿、嗡嗡作响的大盒子，会在一片漆黑的环境中散发出幽幽的光线和有可能打扰到邻居的声音。该设备的使用者仿佛是被催眠了一般，必须在节目播放的整个过程中守在那个盒子旁，以满足一种原始的本能——去了解他人（如女人、少数民族、移民以及其他星球上的居民）私生活的详情。

遥控器的发明是人类走向简约科技的第一步；有了它，观众不仅可以舒适地把喇叭的音量降低，甚至调到静音模式，还可以改变色彩以及随心所欲地调换频道。节目的顺序性开始慢慢地失去意义。首先是观众，继而是电视节目的制作者都不再受到节目顺序性及完整性的约束。这个时期的典型节目是政治辩论，其中的嘉宾轮流（或同时）发表一些肤浅的简短言论，发言时也不必过分在意对方曾说过及正在说什么。而观众在数十个电视台组织的不同辩论节目中跳来跳去，面对着一块黑白相间，没有声音的屏幕，也早已进入一个自由创意的阶段，称作“Blob阶段”。

以前的电视只能直播，这让观众也受到事件本身的线性进展的制约。有了录像机，人们就从这种直播的约束中解放出来，不仅能像欣赏电影一样看电视，甚至还能倒带，完全摆脱了与节目事件之间的被动和压迫关系。

巴克沃兹还指出，电视观众为了能在看电视的同时使用手机通话，干脆不用电视上的扬声器，改在电脑合成的自动钢琴演奏声中欣赏那些不连贯的图片；而电视节目制作者也开始以考虑失聪者的需要为由，养成了在播放图像的同时插入字幕的习惯。如此一来，当电视上的人物在沉默中接吻时，观众则可以看到一个写着“我爱你”的小方框。当观众把电视机与其他程序相连接，从而可以在无声的黑白镜头中看到洒水车洒水及火车进站的场景时，电视就进入了由繁到简的阶段。

下一步则是动态画面的取消。这个过程开始于互联网的使用。有了互联网，信息接收者可以在减少神经系统刺激的情况下，接收一些低清晰度的静态画面。由于这些信息通常都是以文字的方式显示在屏幕上的，因此画面通常是以黑白的形式出现，且没有必要配制声音。

另一个与互联网相关的“简约优势”则在于上网者经常无法连接到最初要登陆的网站，因此，会经过一连串的链接跳转不断尝试登陆其他网站。最终，可能谁也不记得自己最初要寻找的信息，从而从某种遥远的控制中彻底地解放出来。一种纯粹出于爱好，而非出于实用主义或理想主义的信息通讯也就应运而生了。

显然，简约科技的实现必须要经过彻底消除图像这一环节。于是，人们发明了一种不带图像的电视机：那是一种体积轻便的小盒子，能发出声音，不需要遥控，只需转动表面的旋钮就可转换频道了。

终于到最后一步了——简化传播渠道。这个过程开始于本世纪的最后十年。以前的信号都是通过以太网传播的，途中不免遭到物理干扰以及各国政治势力的阻挠。有了付费电视和互联网，人们进入了一个通过电话线传输信号的新时代。正如大家记忆犹新的，有线电报的发明者获得了马可尼奖这一殊荣。

一九九六年

某疯狂科学家决意克隆我

一个多星期以来，绵羊“多莉”一直在各大媒体上与瓦雷丽娅·马里尼 (1) 平分秋色。不过（至少从象征意义上来说）该事件确实代表了人类进化史上的一块里程碑，其重要程度绝不亚于第一批石器的发明。“多莉”的诞生使人们隐约看到关于未来的多种可能性。这些疑问不仅困扰着宗教信徒，也引发了其他所有人的思考：究竟什么是生命、人类以及科学研究的限度。事实上，我从未想过在一篇短短的专栏文章讨论如此宏大的问题，但我却为人们为该话题所添加的科幻色彩感到十分震惊。在我看来，某些人似乎在幻想以克隆为手段，复制出两个分毫不差的个体，也就是说如果有人克隆贝卢斯科尼，我们将面临双重的政局不和问题，倘若有人克隆普罗迪，则将有两位试图加入欧盟的总理，从而给欧洲央行制造双倍麻烦。

二战时期，纳粹分子曾妄想通过筛选培育出金发碧眼、高大威猛的个体，从而组织一支由超人组成的强大军队；如今的“克隆人”尽管是一项新兴的技术，但在本质上却与当年的疯狂想法没有什么不同。科学家们已经指出这种方式存在一大弊病：假如整个“超人”群体都拥有相同的遗传基因，那么只需要一种病毒，就足以让这个群体彻底溃败。因此，相比之下，还是某些组织一直使用的传统方式比较保险：挑选一些具有不同遗传基因的个体，让他们接受统一的严格训练及洗脑过程，最终培养出一支整齐划一的队伍。

克隆一个人类个体的结果究竟将如何呢？假定某位疯狂科学家认为我是整个人类群体中最优秀的代表（我们要明白，此人虽然是位博士，但却也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并决意要克隆我。于是，他从我身上提取了一枚体细胞并进行了一系列必要的处理，九个月之后，一个与我拥有同样遗传基因的新个体就呱呱坠地了。我们姑且认为这个新个体有着与我相同的眼睛和肤色，和我一样容易发胖并患上某些疾病，还与我有着类似的对于人文科学的偏好等等。不仅如此，或许这个“翁贝托第二”在半岁时坐在一块猎豹皮上所拍摄的照片和我于一九三二年拍的那张将会一模一样呢。

但之后的一切就会有所变化了。我出生在三四十年代意大利的一座小城，由一对属于小资产阶级的父母培养长大，曾与特定的亲友和熟人

交谈，吃着战争时代特有的食物，呼吸着比现在清新得多的空气，在童年经历过敌军的轰炸，接受过天主教和法西斯主义的教育，在二十多岁以后才看上电视等等。然而这个“翁贝托第二”却很有可能生长在米德韦斯特 (2) 某座农场里的新教家庭中，也有可能生活在耶路撒冷的正统犹太教家庭里，他将吃到不同的食物，阅读不同的书籍，聆听不同的音乐，能够或不能看到电视，假如他生病，家人将给他服用不一样的药物，其化学成分一定与那些治疗我当年所患的麻疹及腮腺炎的药物有所差别。

当他到了我这把年纪，会变成什么样呢？谁也说不准，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一定与现在的我大相径庭。他可能是个主教，可能不是数学家，而是个律师，他可能成为吸毒者，也有可能成为新加坡一家小酒馆的老板，他可能成为劳迪 (3) 的接班人，也有可能成为世界级的集邮大师。

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倘若希特勒在一岁时就被西藏的喇嘛认定为活佛的转世灵童并在拉萨长大，那么他还将成为历史上的希特勒吗？某些人对于克隆技术那些煞费苦心的科幻妄想体现出了一种极为天真的唯物宿命论，在他们看来，一个人的命运完全取决于他的遗传基因，而与其教育背景、成长环境、人生机遇、营养状况、工作种类、父母的爱抚与耳光，以及父母是否恩爱，是否酗酒、是健康长寿还是英年早逝等诸多因素都毫无关联。

对于任何人来说，克隆人类都是最糟糕的投资。难道有哪位名人愿意冒着世世代代贻笑大方的危险来复制自己吗？无论如何，按照传统的方式来生儿育女才是最合乎情理的做法。

再说，倘若一枚小小的细胞就能决定一个人一生的命运，那么生活还有什么价值呢？

一九九七年

---

(1) Valeria Marini（1967— ），意大利女影星、模特。

(2) Midwest，美国俄克拉何马州中部城市。

(3) Giuseppe Umberto Rauti（1926—2012），意大利政治家、记者、意大利社会运动党总书记。他与作者有着相同的名字“翁贝托”，作者意在表明自己的克隆体有可能会成为与自己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人。

人种优化论是伪科学

克隆牛的消息刚刚传出不久，人类社会（至少是通过媒体发表主张的那一帮人）就表现出了相当严重的忧虑情绪，有人开始发出警告，要求对该项科学进行严格控制，并预言未来世界中将充斥无数的机械复制品。

上个星期，媒体又发布了一条新闻，说直到不久前，瑞典一直在数十年间进行着严格的人种筛选，力图让那些身体有缺陷的个体无法生育（另外，我还从报纸上读到类似的争论也已在法国出现，因此，我猜测通过控制残疾人生育来筛选优秀人种的行为要比我们想象的频繁得多）。面对这样的消息，我想没有任何人能保持无动于衷（另外，对先前那些消息的忧虑感只会有增无减）。

然而，对于类似的优生筛选行为，人们最多只是表示抱怨，却从未通过思考得出任何应有的乐观结论来。

大家普遍认为最令人惶恐的一次人种优化筛选是由纳粹分子发起的，他们还为那次筛选行为精心制定了一套理论作为支撑，把德国民族确定为优等民族。因此，那次筛选行动可谓是一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行为。

现在，我们不妨来看看可怜的希特勒究竟获得了怎样的成果，无论如何，在这一点上，希特勒的确值得我们同情。我认为，如果说大家眼中的德国公民典范是德里克侦探、他那愚蠢的助手以及那些下三烂的破案手段（他们之所以能够成功是因为那些罪犯更加没有脑子），那么德国人搞的人种优化计划可真算不得成功。当然，我们得仔细想想，希特勒究竟有多少时间来实现这个计划呢？

希特勒于一九三四年成为国家元首，即使算上垂死挣扎的那段时间，一九四四年他也已经出局。因此他在位只有短短的十年。而在这段时间里，他又依次投身于以下几方面工作：一、建立一支强大的军队及一个新兴工业强国；二、除了要消灭政治上的敌人，还要消灭数以百万计的低等民族（为此他耗费了巨大的精力进行组织及技术工作）；三、发动一场人类历史上最为错综复杂的战争——不仅要击溃敌人，更要对付盟友。掐指一算，他究竟还有多少时间可以用于筛选高等人种呢？即

使他日以继夜地加班加点，也只能望洋兴叹了。

然而那些瑞典的科学家却有好几十年的时间研究试验。我希望以下的文字不会冒犯到瑞典人——毕竟我也有许多瑞典朋友——但我还是要写下来。直到今天，在所有瑞典人当中，仍然是有人健美聪慧，有人丑陋愚蠢；既有才华横溢的科学家、作家，也不乏碌碌无为的平庸之辈；有的人生活美满，也有人整日借酒浇愁，或轻易放弃生命；我相信还有一大批瑞典人与德里克侦探及其助手颇为相似。

总之，我们既不能说瑞典人比其他民族更为糟糕，也无法肯定他们就是所谓的高等民族，从而成为下一轮人种筛选的标准。他们的确身材高大，金发碧眼，有着俊美的外貌，但这一切只是因为他们的祖先——维京人自古以来就是如此；因为那里的生存气候更能促进人体发育；因为他们有去健身房锻炼的习惯；因为他们吃着高品质的三文鱼；也因为他们喝的“绝对伏特加”比俄罗斯的伏特加更加有滋味（至少我这么认为）。即使他们的医生不为那些瘸腿的个体做绝育手术，瑞典民族也会发展成今天的状态。

另外，瑞典人自己也会每年都对那些疯狂科学家制造的“雅利安神话”表示批判。因为诺贝尔奖得主往往都是皮肤黯黑者、秃头者、身材瘦小者、口吃者、营养不良者、目光斜视者、头屑纷飞者、皮肤出油者、戴三指厚镜片的近视患者、安装了起搏器的心脏病患者、糖尿病患者、假牙佩戴者、因吸烟引起的肺病及支气管疾病患者和阴茎横向勃起症患者。

由此可见，所谓的人种优化论是伪科学，而组建一个完美的种族也是一项只会浪费碱水和肥皂的不可完成的任务。

在说完这一堆自相矛盾的废话之后，请允许我自娱自乐一番。我认为德里克侦探比希姆莱更为人性化，而他的助手与雷妮·里芬施塔尔 (1) 在补习班里挑选的那些长脸智障患者相比，还是更容易让人接受的。

一九九七年

---

(1) Leni Riefenstahl（1902—2003），德国女导演、摄影师，曾为希特勒拍摄过多部影片。

来自第三个千年的报道：私立学校终于姗姗来迟

自《宪法》第三十三条最终修订之后，私人机构终于获得了利用国家资金建立各种类型和级别的学校的权利，而普通家庭也终于可以自由地为子女挑选最符合他们教育需求的学校，并让他们免费就读了。唯一的限制自然是教师必须通过国家考试，经考试合格后方能被录用。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每所学校都有权自行挑选和录用教师，只要他们的宗教信仰和理念符合该学校的办学目标。

此项关于办学制度的改革一经推出，便深受各政治党派的赞许，认为这是民主的体现。几年之后，国家也从中尝到了甜头。众所周知，较公共单位而言，任何私立机构都能更好地调节经济与效率之间的关系。加之众多优秀的私立学校为公众家庭提供了大量的选择，人们纷纷放弃原有的国立学校，使它们于二〇一〇年一月以前就彻底销声匿迹。于是，国家的资金开始投向优秀的私立学校，而整个花费还不到投资原有国立学校的一半。

此举一出，那些反教会阶层对于天主教会利用国家政策赚取过多经济利益及控制意识形态的担心也得到了平复。然而，人们却没有充分考虑到自从《宪法》规定国家对所有私立机构予以资助之后，许多其他组织也在趁机浑水摸鱼。该政策推出不到一年，就成立了好几所福音派学校，尽管其路德派的思想没有吸引多少学生，但也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韦尔多派的小学和中学不仅分布在皮耶蒙特大区和瓦雷阿奥斯塔大区，还成功地开拓了南方大区。莱昂卡瓦罗派的幼儿园在伦巴第地区取得了较好的反响，但那些所谓贝尔蒂诺蒂派的学校却因为在公民教育课中添加了过于沉重的教学内容——如背诵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致学生资源匮乏，最终不得不关张大吉。

在所有类型的学校中，那些所谓“自由型”的高中取得了压倒性的成功，如西卡尔迪学校、焦尔达诺·布鲁诺学校、保罗·萨尔皮学校、加里波第学校等。其中有些学校既取得了共济会的直接资助，还在短时期内得到了非宗教自由资产阶级甚至“左倾”温和派的青睐。《罗马观察报》曾在一次调查中指出人们的世俗化热情过于高涨，指责那些“无神论实验室”，以及某些学校使用古希伯来小册子《创世说》作为宗教史课的教材的现象——在这本册子里，耶稣被描绘成一个巫师，爱挑拨是非，

母亲是个妓女，而父亲则是一个名叫潘特拉的罗马士兵。然而帕斯奎诺学校的校长能够很轻易地驳斥这样的指责，首先，所有的教师都通过了全国统考；另外，《创世说》是许多中世纪犹太教团体的阅读材料，因此，质疑它的合法性是一种排犹主义的表现。

令梵蒂冈政府忧心忡忡的还远远不止这些非宗教类学校。随着越来越多的迁徙人口的涌入（根据二〇一〇年十一月颁布的皮维蒂法令，任何踏上意大利领土的人都能自动获得意大利国籍），在第三个千年中的最初两年里，大量穆斯林宗教学校纷纷涌现。另外，许多传统天主教家庭都十分看好那些基要主义学校，因为他们认为这类学校是男尊女卑价值观的守护者。其他派别的学校也非常普遍（如精神治疗法派学校），许多家庭还选择了以趣味性和无偏见性著称的撒旦崇尚者幼儿园（自从该教派从形式上放弃了活人祭祀之后，就获得了官方的认可）。

最终，选择天主教派学校的家庭只占百分之二十，而百分之四十的学生都更加受欧哈拉 (1) 派高中的吸引，因为这些学校的大部分教学时间都用来教授“非洲—巴西”风格的舞曲，而教师也都是半裸的黑白混血女郎——由于这些学校的课程名称均符合教育部的大纲要求，因此国家机构对此无权（以文化信仰自由的名义）干涉，指责其教学形式。直到新任教皇卡米罗·本索一世上台，才快刀斩乱麻。他宣称：“教会呼吁国家政府担负起应有的责任，推行统一的公共教育体系，取消私人机构的办学权利以及普通家庭草率选择学校的权利。我们不能容忍用公民的税款去资助那些打着宗教自由旗号的邪教组织。天主教教会愿意在各区教堂内针对那些尚未被非法学校腐蚀的青少年进行天主教教育。自由国家内的自由教会——这是每一个真正信徒的呼声。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从真正意义上保障所有人的自由，尤其是犯错误的自由。”

一九九八年

---

(1) Oxalá，巴西文化中的男性生育神和收获神。

二〇九〇年的古老专栏稿

“上网看看今天的天气如何？”妈妈对小穆罕默德·伊本·埃斯波西托说。于是，小男孩爬上了凳子，尽管头上戴的呼吸机让他感到很不舒服，但他最终还是够到了厨房里的那台电脑：“公元九〇年雾月一日 (1) ，妈妈。”他开始自豪地念了起来——这个年仅三岁的孩子已经在产科医院里学习了两年的电子通讯学了。“真主保佑，”妈妈愤愤地打断了他，“都过了九十年了，这台该死的电脑居然还没有把那两个〇更新显示出来？宝贝，你是知道的，现在是二〇九〇年！”

面对母亲的抱怨，小男孩不屑地回应说既然她和爸爸为了省钱选择购买了那台在“北京二号”基础上克隆出来的墨西哥电脑，就不能对它抱有太高的期望。“没错，”妈妈回答说，“如果能花上双倍的钱，我们至少应该买一台保加利亚生产的电脑，这在我们那不勒斯共和国是最畅销的机型了。但你知道，我们家并不富裕，我每天都上班，一周却只能挣回两千亿里拉，这可刚刚能够勉强维持家庭开支。你看看如今的通货膨胀有多严重，他们甚至开始铸造面值一百万的硬币了，居然还把帕多瓦印到了斯洛文尼亚的旁边。最近我们要换一辆飞行车，得到北意大利王国去买一台‘本田’。之前，我们还得费尽周折拿到教皇国的护照。自从斯堪德伯格一世和那些阿尔巴尼亚主教在梵蒂冈上了台，就多出一大堆麻烦事……更别提帕尔马公国的海关了。”

“为什么只有在北意大利王国才能买到便宜的本田车呢？”穆罕默德不解。“我的孩子呀，你虽然在两岁就开始学习虚拟方程，但却没人教过你历史。我跟你说过一千遍了，北意大利王国独立于八十年前，之后曾试图把菲亚特汽车卖给瑞典人，往中国出口大米，把巴贝拉酒卖到博尔格尼亚 (2) ，然而这些北方佬却被南方市场拒之门外（除了向西西里供应贝雷塔公司 (3) 的武器之外），并落到了提契诺州 (4) 的控制之下。你还记得那个买下整个AC米兰队的贝纳斯科尼 (5) 吗？在他之后，发生了一场革命，博西被判处在高压室里监禁，而北意大利王国则被日本人掌控，他们利用那里低廉的劳动力，生产针对第八世界市场的家用型轿车，那些伦巴第人负责在地下回收合成食品放射性残渣的工作，而塞内加尔人则集中在组装线上。不管怎么说，那些北方穷人也要生活，重税的压迫使他们变得贪婪。不过你要记住，这世界上没有什么低等民族，

即使一个布雷西亚人没有像我们的阿尔布马扎主席这样黝黑的肌肤，他也并不低人一等。正如瓦尔泰利纳保护区的居民们至今所坚持的，白也是一种美。”

“妈妈，”穆罕默德突然问道，“你能给我买一个小弟弟吗？”“你说什么？”妈妈又惊又怒地叫了起来，“谁告诉你这些事情的？你什么时候见过哪个小孩有弟弟？”小伊本·埃斯波西托赶忙一边躲闪一边说：“我在一本童话书里读到的……有一个大拇指男孩，他有兄弟姐妹，他们一起播鹰嘴豆种子……”迷惑不解的妈妈试图改变话题，说：“好了，这些都是童话里的东西，兄弟、鹰嘴豆、面包，还有水果……这些都是过时的东西了。你要感谢真主阿拉，你爸爸为了在食品厂工作，十二岁时就做了绝育手术，好在他有生之年还能生下你这个孩子。”妈妈没有提起她有多么担心那次高龄分娩的过程，事实上，这个孩子出生没几个月，她就把他送到了兰佩杜萨的利比亚诊所进行观察。

但穆罕默德坚持打破砂锅问到底：“妈妈，什么是弟弟？”妈妈则斩钉截铁地回答说：“好孩子不应该知道这些事情。不早了，你该去参加同性恋童子军的集会了。”小男孩推说自己不想去，于是妈妈威胁他说如果不去就会被加尔各答的德兰修女一口吃掉。这个巫女曾是多年前晚间故事的主角，其来历已经弄不清了，但至今仍会让孩子们感到恐惧。于是小男孩嘟囔着出了门，妈妈则心事重重地自言自语道：“我已经如此不幸了，难道连我的孩子也不正常吗？”

门铃响了，一位金发先生出现在门口。“您好太太，这是费用单。”居然还要为呼吸机里的空气按月缴费，真让人受不了，可跟瑞士的黑手党是没话好说的。生活艰辛啊，妈妈一边想，一边打扫新照明系统产生的放射性残渣——这是切尔诺贝利欧亚协议中所强制规定的。她感到有些疲惫，十一岁的她看上去已经像十四岁的明日黄花了。还谈什么生弟弟啊，她喃喃道。

为了放松一下，她戴上了催眠阅读器的头套，收听最新的消息。播音员说警方已经找到了关于乌斯蒂卡惨案 (6) 责任人的些许头绪。她低声自语道：“好在这世界上尚有正义可言啊。”

一九九七年

---

(1) 法兰西共和历的第二个月，雾月一日相当于十月二十二日。

(2) Borgogna，位于意大利伦巴第大区的著名产酒区。

(3) Beretta，意大利军火武器制造公司。

(4) Ticino，瑞士南部地区名。

(5) 暗指意大利总理贝卢斯科尼。

(6)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七日，在意大利的乌斯蒂卡发生了一起严重的空难事故。

肖邦对抗贝卢斯科尼——试试不可能的事

早在该专栏开设之初，我就声明过专栏中的文章将不受时效性的限制。因此，我自认为有权将我于六月十三日那个遥远的夜晚，当我在电视上听到全民公决的最终结果时的所思所想描述一番。为什么我要选择在今天，而不是在当时发表相关的意见呢？因为正如雨果·普拉特漫画中的某个人物（我记得是一个古怪的阿法尔人）所说的：“我乐意。”

那天晚上，我在思考假如某意大利中产阶级公民被要求回答以下问题——“你希望所有的私人电视台都属于同一个老板还是希望它们分别属于不同的人，从而可以表达不同的观点？”——答案应该是显而易见的。然而事实却恰好相反。这其中必有缘由，而且绝不仅仅是因为那些投反对票的人受了电视宣传的影响。假如有人试图通过强劲的宣传攻势说服成千上万的意大利人在全民公决那天做一个小时的健身操，我想该号召必然得不到如此一致的积极回应。我认为，真正的原因在于所有投票说不的人以及大部分弃权者都没有把电视当成一种政治载体。尽管从那个魔术盒子里也能传达出某些与政治有关的信息和争论，但那只是电视功能的次要方面。毕竟，那个魔盒首先是一件家用电器，一件比电冰箱更加不可或缺，也更加富有营养的电器。在这部分意大利人的眼中，某些人（即那些投赞成票的人）试图把电视强行拉入政治争论之中，然而电视本身却不能（也不应该）被界定为政治的产物。

既然如此，事情便一目了然了。赞成方越是宣扬其政治原因（如言论的自由和多样化、反垄断等），就越会在电视观众的心中留下将私人情感世界政治化的印象；如此一来，反对方反而会赢得民心。然而，其胜利与政治因素（如言论自由和其他多种理由）毫无关系，只是基于一种简单的情感——“不要以拿走我们的食粮来寻开心，也不要冒险，省得明天只能收看到比今天更为贫乏的电视节目。”

这是电视奴隶的低俗反应吗？或者说这是一种表现“民众希望自己的私人生活质量（说不定他们也误解了‘质量’一词）更受关注”的信号？不过，就在那天晚上，我也在把电视当成魔盒使用。因为对于当天所有值得关注的新闻我都已有所了解，而那些相关的政治辩论也令我感到枯燥，于是我决定浏览其他频道，并最终选定了三台。当时，罗曼·弗拉德 (1) 正在节目中盛赞阿尔图洛·贝内代蒂·米开朗琪里 (2) 。他向观众讲

解米开朗琪里是如何演奏肖邦的《第一叙事曲》的，他选取了一些具体的片断，并加以评论，还向观众展示米开朗琪里选择了怎样一种不同于平庸的钢琴师的演绎方法。弗拉德仅仅用短短几句话就把我拉回了十六岁时沉迷于肖邦的岁月。之后，该电视台又播出了一段米开朗琪里演奏的黑白纪录片，我也就随之沉浸在肖邦的世界里。

当整个意大利都在讨论大选结果时，我却在为那段绝美的叙事曲而感动不已。当我置身于一个美妙的世界中时，我的国家却成为政治骗局的受害者。在那样的气氛中，前些日子所有那些让我愤怒的低俗之事，包括作为粗俗节目载体的电视都让我觉得可以原谅。有了电视（我不知道自己是触到了绝对，还是触到了回忆——但大家都知道，这两种感觉时常合二为一——是谁在为凡特伊 (3) 的短句而黯然神伤呢？），我把自己隐藏在一片私密的空间之中，在那里，个人的小世界和无限的大宇宙时常相互交融，难以区分。

可这种态度难道不会与我们的所学（为我们的信念而奋斗，为了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而战斗）相冲突吗？难道我为了肖邦就可以放下所有的道德义务吗？

我不禁自问，针对如山如海的低俗节目，难道就不能采取某些政治手段来确立美的权力吗？大家都清楚，这是一场持久战，但最终一定会取得胜利。或许我们应该为争取一种希腊人称之为“paideia” (4) 的“循环性”完整教育的权利而战斗。或许，我们该向那些投赞成票的人推荐一个尊重私人空间的世界，但这种私人空间应是有教养的、高贵的和文明的。同时，我们还要向他们表明这样的世界也能存在于电视屏幕上。这是一场艰苦卓绝的战争，我们必须以上个时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那样的态度在学校里、小区里、广场上进行顽强的斗争（就好像人们目前为贝卢斯科尼而进行的斗争一样）。让肖邦对抗贝卢斯科尼？这件不可能的事应该值得一试吧？

一九九五年

---

(1) Roman Vlad（1919—2013），意大利作曲家、钢琴家、音乐家。

(2) Arturo Benedetti Michelangeli（1920—1995），意大利古典钢琴家。

(3) Vinteuil，法国作家普鲁斯特作品中的钢琴家。

(4) 希腊文，为了培养自由的成年公民而实行的一种全面的文科教育 。

我们如何笑对死亡

死亡是人类要面临的最大问题之一，这个观点虽然谈不上独特，却是一句大实话。乍一看，似乎只有那些没有信仰的人才会困惑（如何面对死亡之后的虚无），但实际上，（据统计数据显示）许多宗教信徒也为之感到茫然，尽管他们坚定地相信来生的存在，但今世的愉悦生活同样令他们恋恋不舍；因此他们一方面渴望升入天堂，另一方面却也希望这一天能够尽量晚些来临。

很明显，我在此摆出了一个问题："为死亡而生存"究竟意味着什么，或者说我们要承认任何人都逃脱不了死亡的命运。对于苏格拉底来说，这个问题看似简单。但若是换作我们，每个人都觉得难以应对。在从生到死的过程中，当我们意识到自己在某一个瞬间还继续存在，但在下一个瞬间就将从这世界上消失时，这恐怕是最难熬的时刻了。

最近，一个喜爱思考的学生（就像当年的克力同）问我："老师，人如何才能笑对死亡呢？"我回答他说唯一能够为死亡提供足够心理准备的方式，就是相信这世界上所有人全都是混蛋。

他显然没有明白，于是我继续解释道："你想想看，假如你认为在你死亡的同时，无数激情四射的男女青年正在迪斯科舞厅里疯狂玩乐，众多杰出的科学家正在揭开宇宙最后的谜团，刚正不阿的政治家正在营造一个更为美好的社会，电视和报纸一改八卦之风，只报道最有价值的消息，富有责任感的企业家致力于生产环保产品，并试图还大自然一个清澈的美貌：让淙淙的小溪中流淌着可饮用水，让山岭披上绿装，让臭氧层保护晴朗的蓝天，让浮云孕育出甜丝丝的雨水——如果你抱有这样的想法，那么即使你是宗教信徒，又如何能够坦然面对死亡呢？一切都源于你的心理状态：世界如此美妙，我却必须死掉，这显然令人无法接受。"

那么为何不换个方式想想呢？当你感到自己的大去之期不远时，不妨坚定地相信这世界上充满了混蛋（五十亿人口），那些在舞厅里疯疯癫癫的男女青年是混蛋，那些自以为揭开了宇宙奥妙的科学家是混蛋，那些妄图用一剂药治疗社会百病的政客是混蛋，那些只知道炒作花边新闻的媒体是混蛋，那些生产污染性产品的企业家也是混蛋——这么一想，难道你不觉得死亡是一个让你脱离这个混蛋世界的，极其幸福而轻

松的时刻吗？

于是，克力同继续问我：“老师，我该从什么时候开始这么想呢？”我告诉他不可以太早产生这种想法。如果一个二三十岁的年轻人认为其他人都是混蛋，那么他自己也是个浑小子，而且永远成不了睿智的人。因此，在生命开始之初，我们要认定别人都比我们优秀，随着年龄的增长，我们在四十岁左右时可以产生最初的怀疑，在五十至六十岁时修正自己的观点，在向一百岁逐步挺进的过程中，坚定自己的信念，随时听候上帝的召唤，愉快地离开人间。

相信自己周围的人（五十亿人口）都是混蛋是一门微妙的艺术。它需要用心钻研，却无须心急。只有水到渠成，我们才能在正确的时刻笑对死亡。但直到临死的前一天，我们还应该认为某个我们所爱或所敬的人不是混蛋。真正聪明的做法是在死亡来临的那一刻（而不是之前）才认为连他 (1) 也是混蛋。然后就在这一刻闭上双眼。

因此，这门伟大的艺术在于循序渐进地学习一种宏观思维，观察周边的事件，关注媒体的动向、艺术家的宣言、政治家见风使舵的言论、预言家的诡辩和超人英雄的豪言壮语，从中学习相关的理论、建议、号召、形象，以及神奇的现象。只有这样，你才能最终看穿原来所有人都是混蛋。也就在那一刻，你才真正作好准备迎接死亡的到来。

不到最后一刻，你都要抵御这种“看破红尘”的想法，你要坚信某些人能够说出有价值的言论，某本书的确比其他书籍更有品位，某位官员的确很爱护自己辖区内的公民。这种拒绝承认其他人都是混蛋的想法是十分自然，且十分人性化的，这是我们作为人类的本能。否则，生命的价值又何在呢？当然，当你最终看破红尘时，你就会明白死亡的价值何在（你甚至会认为死亡是一件美妙的事情呢）。

克力同继续问我：“老师，我现在还不敢妄下结论。不过我已经开始怀疑您也是个混蛋了。”

“不错，”我对他说，“果真是孺子可教啊。”

一九九七年

---

(1) 按照“政治正确”的原则，这最后一个混蛋也有可能是“她”。—— 原注

UMBERTO ECO

SULLA LETTERATURA



有些采访我的人会问：
“你是如何写小说的？”
我通常单刀直入地回答：
“从左写到右。”

翁贝托·埃科的文学课堂和创作自白

文学这回事

UMBERTO ECO

上海译文出版社

翁贝托·埃科——著　翁德明——译

版权信息

书名：文学这回事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翁德明
责任编辑：李月敏；张鑫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前言

这本书集结了一系列应时的零散文章，尽管所有这些文章都和文学的问题有关。我说“应时”，是因为当时的写作动机要不是为了研讨会、座谈会或是学会、大会，就是人家邀我为哪本文集贡献一篇文章。有时因为受限于某个主题（即便是大家都去参加的研讨会，很明显，也通常和自己的兴趣有关），反而帮助我发展出一个新的思想，但有时则是重新陈述旧的。

为了这本新书，所有那些旧文章一律重新写过，有的缩短，有的扩充篇幅，有的删去与当时情境太过密切的指涉。我从不曾试图掩藏一个事实：这些文章的应时性质。

读者将会看到，在不同的论文里，甚至隔了数年之久，相同的例子以及相同的主题又回来了。这点在我看来相当自然，毕竟我们每个人的思想中都带了自己阐释文学的“习惯观点”，而且（在不妨碍读者的前提下）重复说明是有助于强调这些观点的。

其中有几篇也是，或者我宁可说“特别是”，自传性的或者自我批判性的。会这样说是因为，我认为自己在这里是以写作者的身份，而不是以文学评论家的身份来写作的。一般而言，我并不喜欢将这两种身份混淆起来，但有时候，回归自己的个人经验又是必要的，至少像这本书里绝大部分那种非正式不拘谨的写作方式，其目的是要解释文学究竟意味着什么。此外，作为一种文类，“创作谈”亦得到广泛认可。

目 录

前言
论文学的几项功能
阅读《天堂》
论《共产党宣言》的文体风格
瓦卢瓦之氤氲
王尔德：悖论与警句
作为bachelor的艺术家之形象
拉曼查和巴别之间
博尔赫斯以及我对影响的焦虑
论坎波雷西：血液、身体、生活
论符号体系
论文体风格
雨中的信号灯
形式中的缺陷
互文反讽以及阅读层次
《诗学》与我们
三个反美世代的美国神话
虚假的力量
我如何写作

论文学的几项功能 [(1)]

传说，斯大林曾经向人问过，教皇统率几个师的军队。这个传说就算不是真的，仍旧是个好故事。后来的一些事件证明，虽然在某些情况下，几个师的军队确实相当重要，但并非一切。还有一些非具体的力量，我们无法精确加以估算，可是仍然拥有重量。

我们被各种不可触及的力量包围着，这里指的不仅是为世界各大宗教所探索的属灵价值。根号的力量也是一种不可触及的力量：它们那严密的规则已经存在了好几个世纪，不仅在斯大林过世后留存下来，甚至比教皇活得还要久。我还可以把文学传统算成这些力量中的一种，也就是说，人类业已出产以及正在出产的文本形成的网络中所蕴藏的力量。我说的文本并不是实用性质的文本（比方法律条文、科学公式、会议记录或列车时刻表），而是存在意义自我满足、为人类的愉悦而创作出来的文本。大家阅读这些文本的目的在于享受，在于启迪灵性，在于扩充知识，但也或许只求消磨时间。总之，没有任何人强迫我们去阅读（在学校或是大学里我们被迫阅读这种文本，但这算是例外）。

千真万确，文学仅能部分地算作不可触及，因为它通常以纸本的形态传到我们手中，虽然历史上曾经有过一个阶段，文学仰赖口头传统里某些人的声音散播出来，或是镌刻石上。时至今日，大家谈到未来书本会电子化，很明显，届时不管你读但丁的《神曲》或是一本笑话选集，眼睛都得盯着屏幕。容我此刻立即指出，今天晚上我一点也不想长篇大论来探讨电子书这挺恼人的问题。当然，我属于那一群比较乐意以纸本为媒介来阅读诗歌或是小说的人，书中的折角和被弄皱的扉页日后都能令我牢记于心；尽管有人告诉我说，目前兴起了一个数字迷的世代，以前一辈子没读过一本书的人，现在由于电子书的出现，竟然首次享受起阅读《堂吉诃德》的乐趣了。对这些人的心智而言，这是一项大利多，尽管这可能会大大折损他们的视力。如果未来的世代能够和电子书维持（心理上的和生理上的）良好关系，那么《堂吉诃德》的力量倒是可以毫发无伤。

那么，这种被我们称为文学的东西，它那不可触及的力量究竟有何用处？最浅显的回答我在上文已经交代过了，也就是说，它被消费的原因是自我满足　的，因此不需要为哪个目的而服务。然而，像这种关于文学乐趣的笼统观点会冒一个风险：把文学乐趣弱化成和慢跑或是填字

游戏一样的等级。话说回来，上述两种活动主要还是为某些目的服务的：前者为了身体健康，后者为了扩充词汇量。因此，我想讨论的便是文学在个人以及社会生活中所扮演的一系列角色。

尤其，文学让语言维持鲜活状态，令它成为我们群体的共同遗产。归根结底，语言只顾走自己的路，没有上面颁下来的敕令指导它，没有任何一位政客、任何一个学术机构可以阻止它的进化，将它诱导到他们自以为最理想的方向去。意大利的法西斯党人曾千方百计教导意大利人用mescita取代bar（酒吧），用coda di gallo取代cocktail（鸡尾酒），用rete取代goal（球门），或用auto pubblica取代taxi（出租车），而我们的语言却把这番训诫当成马耳东风。但另一方面，它也包藏了畸形怪异的词汇，例如用老气过时、让人难以接受的autista取代chauffeur（司机）一词，我们的语言却接受了。也许是因为此举使意大利语避免了它不熟悉的语音。虽然它仍保留taxi一词，可是至少在口语里面，该词逐渐被tassì取代了。

语言随兴之所至而发展进化，但是它对于文学的建议却很敏锐。假如没有但丁，意大利就不可能有统一的语言。他曾在《论俗语》中分析并挑剔了意大利的诸多方言，决定打造一种崭新且出色的民族语言。当时，大概没有人会把钱押在如此傲慢的举措上面，然而，在《神曲》写成之日，他的赌注赢了。当然，但丁的民族语言耗去好几个世纪的时间方才成为今天所有意大利人的口语，但是它的成功是因为：相信文学的那个圈子持续受到但丁这个榜样的启发。假设没有这个榜样，那政治统一的理念或许也就无法勃兴发扬。也许正因如此，博西 (2) 说的并不是一种出色的民族语言。

法西斯执政二十年间，他们嘴边挂着“罗马那些命数注定的山丘”、“躲不掉的命运”、“无法规避的事”或“在土地上犁出深畦”等，可到最后，这些套话都没能流传到现今的意大利语里，而另一方面，未来主义的一些精湛的实验性散文，尽管当时没人接受，如今却反而留了下来。我曾经听见人家抱怨，由于电视的推波助澜，中流社会说的意大利语已然获得胜利。我们不要忘了：中流社会说的意大利语，其最高尚的形式，其实源自一些作家朴实而且完全为大家接受的散文，比方早年的曼佐尼，以及后来的斯韦沃 (3) 或莫拉维亚。

文学协助建构语言，而它自己也创造了认同感以及社群意识。刚才我先举但丁为例，不过大家也可以想想：假如没有荷马，希腊文明会是什么局面？假如路德不曾翻译《圣经》，又如何侈言德意志的认同感？

没有普希金，俄文会是何种面貌？少了创世史诗，印度又会有哪样文明？

而文学也能令个人的语言保持活力。最近有许多人哀叹所谓“电子文体”的诞生，它经由电子邮件以及手机短信等渠道进入大家的生活，我们甚至可以用符号来表示“我爱你”；不过我们不要忘记：时下寄发这种速写形式短信的年轻人中，至少有一部分同时也是那些拥入规模有如大教堂、上下好几层楼的大书店的顾客，而且就算他们不买书，只是随便翻翻，也能接触到苦心经营的、优雅的文学风格。而这种风格是他们的父母，尤其是他们的祖父母不曾见识过的。

虽然和前几代人比较起来，他们人数众多，不过却只是全球六十亿人口中极少数的一群。我倒不至于过度理想主义，认为文学能够为那些缺乏基本维生食物以及医疗资源的芸芸众生减轻痛苦。不过我想强调一点：那些成群结党、漫无目的地到处游荡的可怜人，有的从高速公路天桥上向下丢掷石块致人死亡，有的点火活活烧死一个小孩，不管他们是谁，会落到这步田地，并不是因为受计算机的“新语言”影响而堕落（他们甚至没有机会接触计算机），而是因为被排除在文学的天地之外，无缘通过教育以及讨论接触到世界某些价值观的光芒，而这些价值观既来自书本，又同时将我们送回书本。

阅读文学作品是一个培养忠诚和尊敬的练习历程，虽然在诠释上我们享有一定程度的自由。我们这个时代面对一种危险的评论异端，这是这个时代所特有的，根据这种异端，我们可以将一部文学作品玩弄于股掌之间，可以听从我们最不受节制的冲动的唆使，随便将它摆布。这种态度是不对的。文学作品鼓励诠释上的自由，因为它们为读者提供具有多层次阅读的论述，并且将语言上以及实际生活中的多样暧昧意义摆在我们面前。不过，为了能玩好这场游戏，这场允许每代人以不同观点阅读文学作品的游戏，我们心中必须受到某种深刻敬意的感召，被我以前说过的“文本意图”所引发的敬意所感动。

从某方面来看，世界似乎是一本“封闭的”书籍，只允许一种固定的解读方式。比方说，如果星球重力受某个定律所统辖，那么这个定律不是对就是错。与此相比，书本的天地在我们眼里似乎是个“开放的”宇宙。但是，让我们试着用常识来审视一部叙述性的作品，并且拿我们做出的假说和我们对世界做出的假说进行一番比较。说到世界，我们知道，万有引力定律是牛顿发现的，还有，拿破仑于一八二一年五月五日

死于圣赫勒拿岛。不过，如果我们愿意敞开心扉，我们将随时准备修正自己的信念，只要哪一天科学界以不同的方式诠释宇宙的重要定律，只要哪一天某位历史学家发现从未出版过的资料，证明拿破仑在企图逃亡时死在一艘波拿巴党人的船上。另一方面，说到书籍的天地，比方“福尔摩斯是单身汉”、“小红帽先是被狼吃掉，然后又被伐木工人解救出来”，或者“安娜·卡列尼娜自杀身亡”等描述却是永恒的事实，任谁都无法予以反驳。有些人不愿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有些人怀疑历史上是否确有其人，也有些人宣称它是道路，是真理，是生命，还有些人相信弥赛亚尚未降世，不管我们如何思考这些问题，我们都会带着敬意来看待这些意见。可是对于那些宣称哈姆雷特和奥菲莉亚有情人终成眷属，宣称超人不是克拉克·肯特的人，我们就不会生出什么敬意了。

文学文本明显而且毫无保留地提供许多我们从来不会怀疑的东西，不过，对于这些文本，我们“不能”像对真实世界那样以天马行空、丝毫不受羁绊的态度作为出发点去诠释。

在《红与黑》第三十五章的结尾，于连·索莱尔去了教堂并开枪射击德·雷纳尔夫人。司汤达看到于连的手在颤抖，所以他告诉读者，这位主角发射第一枪，但并未命中目标。接着主角又开第二枪，夫人应声倒地。我们或许可以推论，于连持枪的手会颤抖，而且发射的第一枪没有命中，这两件事说明了他去教堂的时候，心中并未怀着必将对方置于死地的坚强决心。促使他移步前往教堂的，其实是一股狂热的冲动，就算心中有什么盘算，那也是模糊不成形的。在这种诠释之外，我们还可以提出另外一种说明，也就是说，于连起先杀意坚决，然而他是个懦夫。司汤达的文本允许我们做出上述两种揣测。

有人会好奇地问道，那么第一颗子弹射到哪里去了？这对司汤达迷来说可真是一个非常耐人寻味的问题。就如同崇拜乔伊斯的读者会特地走访都柏林，只为寻觅布卢姆 (4) 购买那块柠檬形状肥皂的药店（为了满足这些文学的朝圣客，那间的确存在的药店便重新开始生产这种肥皂）。我们不妨想象司汤达迷满怀希望硬要找出现实世界里的维立叶尔 (5) 以及那间教堂，然后睁大眼睛仔细检视每根石柱，看看能不能找到那道虚发子弹的弹痕。这可说是文学善男信女投入全副心神的有趣例子。

让我们假设，有一位文学评论家想要将他对于《红与黑》的整套诠释构筑在那颗不见了的子弹上面。在当今这个时代，此举是有可能发生的。有些人阅读爱伦·坡的《被窃的信》时，将自己的诠释全然植基于那封信相对于壁炉架的摆放位置。虽然说爱伦·坡很明显要让那封信的

位置和情节发展息息相关，但是司汤达却没对那颗没射中的首发子弹做出进一步的描述，也因此把它从虚构想象的领域中排除出去。如果我们希望对司汤达的文本保持忠实的态度，那么那颗子弹就永远丢失了，而它的下落归根结底也就和叙述的内容毫无干系了。另一方面，司汤达另一本小说《阿尔芒斯》里关于主人翁没明讲出来但有可能的性无能事实，却驱使读者做出偏执狂想的臆测，以求将故事没有明确告诉我们的部分补足起来。类似的情形也发生在曼佐尼的名著《约婚夫妇》上面。里面有句话说：“那不幸的女人有所反应”，而这一句话根本无从显露葛尔楚德和艾吉迪欧的罪恶关系到底持续多少时间了。只是，臆断的幽冥冲动总是驱策着读者对于这段极端合宜含蓄而且善用省略法的段落进行揣测。

在《三个火枪手》一开始，故事就交代主人翁达达尼昂骑着一匹十四岁的老马，于一六二五年四月的第一个星期一抵达默恩。如果你的计算机拥有上好的软件，那么就可立刻算出，那个星期一是四月七日。这对大仲马迷只是鸡毛蒜皮，却是令他们津津乐道的花絮珍闻。我们是不是能够从这个细节扩大出对整部小说的过度诠释？我说不行，因为文本并没有将这个细节当成至关紧要的事来处理。在小说情节推进的过程中，很清楚的，达达尼昂在星期一抵达默恩一事并不是特别重要，不过这事发生在四月意义就相当重大了（我们记得，波尔多斯为了隐藏一个事实：他那华丽的肩带其实只有正面才有刺绣，就故意一直穿着一件猩红色的天鹅绒长外套，这种装扮在四月份并不合宜，以至于这位剑客只好谎称自己感冒了）。

这一切在很多人看来是相当显而易见的，它提醒了我们：文学世界让人相信一种确定的事——有些假说不可受到质疑，而且文学因此提供了我们一种真理的典范，即便这种典范是虚构的。这种文学上的真理冲击一般经常被称为“阐释学的真理”：因为不管何时，当人家试图说服你，说达达尼昂对波尔多斯产生了同性恋的情愫，说曼佐尼的因诺米纳多是受到俄狄浦斯情结的作祟才会步上邪恶歧途，又说蒙扎的修女受到共产主义的影响（这是当今一些政客所指称的），又说巴努日的所作所为是基于对初生资本主义的仇恨，我们总是能响应：在上述那些文章中根本不可能发现任何叙述、任何影射允许我们做出这种随波逐流、飘忽不定的诠释。在文学这个领域里，我们可以分得很清楚，读者到底是对现实具有概念，还是只是自己幻想的牺牲品。

角色会像候鸟一样迁徙。我们可以对文学作品中的角色做出真实的

叙述，因为他们的经历全都记录在文本里，而文本正像乐谱。安娜·卡列尼娜自杀身亡这事，其实和贝多芬《第五交响曲》是以C小调（不像《第六交响曲》是F大调）写成，开头是G，G，G，E降半音一样真实。但是文学作品里面有些角色（当然绝不是所有的）会跳脱孕育他们的文本，迁徙到我们难以定义、难以划出界限的天地中。叙事文本里的角色会从一个文本迁徙到另一个文本，如果他们够幸运的话，然而那些没有迁徙的角色，从本体论的观点审视，和他们那些较走运的弟兄并无二致；那只是因为他们不够幸运，没能达到那个地步，而我们也没能再在别处碰见他们。

神话里的角色和“世俗”叙事文本里的角色，两者都会从一个文本迁徙到另一个文本（而且经过改编还会从一种媒介移居到另一种媒介，从书籍到电影或芭蕾，或者从口述传统到书面传统），诸如奥德修斯、伊阿宋、亚瑟王，或者帕西法尔、爱丽丝、匹诺曹和达达尼昂。如今，当我们谈及这类角色时，是在指称一些特殊的例子吗？让我们以小红帽的故事为例好了。最有名的两个版本，佩罗 (6) 的和格林的便截然不同。在前者的版本里，小女孩被野狼吃掉后故事就结束了，这引发了严肃的道德思考：粗心大意就会招致风险。但在后者的版本中，猎人出现了，他杀掉野狼，让小女孩和她的外婆死里逃生：典型的圆满结局。

让我们试想：有位母亲把故事说给孩子们听，讲到野狼吞掉小红帽之后就不再往下说了。孩子们可能要提出抗议，要求母亲说出故事“实情”，也就是小红帽起死回生那一段，此时母亲如果宣称自己是严格的文本语文学爱好者，可能是件没意义的事。孩子们知道“真实”的故事，也就是小红帽活过来的情节，这段比较像格林的版本，而不是佩罗的。但是话说回来，这也不是百分之百合乎格林的故事，因为它省略了一大串次要情节（在这些细节上，格林和佩罗可又大有出入了，比方说，小红帽送给外婆的礼物究竟是什么），而孩子们在这方面就明显不太计较，因为他们关心的是一个比较概要式的人物，一个在传统上比较飘忽不定的角色，她出现在多种版本里，而其中有许多版本是口述传承下来的。

因此，小红帽、达达尼昂、奥德修斯或者包法利夫人，除了他们各自原有的身份，还变成拥有自己生活的个体，甚至那些从来没有读过原型的人也能够针对他们做出真实的叙述。在阅读《俄狄浦斯王》之前，我就知道俄狄浦斯和伊俄卡斯忒结缡。尽管飘忽多变，这些事情并非不能进行证实。但如果有人宣称，包法利夫人和夏尔和解、从此和他快乐

地生活在一起，那么一定会遭到见解正常人士（也就是对爱玛个性稍有认识的人士）的反驳。

那么，那些飘忽多变的个体究竟在哪里呢？这就取决于构成我们本体论的方式，要看它是否有空间保留给根号、伊特鲁里亚语 (7) 以及对最神圣三位一体的两种不同见解了（第一种是罗马派，认为圣灵源自圣父以及　圣子；第二种是拜占庭派，提倡圣灵只源自圣父）。可是这个场域具有非常不精确的界限，并且包含具有变异性的各种项目，因为即便君士坦丁堡的长老（他们决心和罗马教皇为了“以及圣子”的问题大战一场）也会同意罗马教皇，认为福尔摩斯就是住在贝克街，或者克拉克·肯特和超人不折不扣是同一个人。

然而，在多到数不清的诗歌和小说里记载道（我现在随意编造一些例子）：哈斯德鲁巴 (8) 杀了考林那，或者泰奥弗拉斯托斯 (9) 疯狂地爱上了黛欧朵琳达，不过，没有一个人愿意相信，对于这类故事能够做出什么真实的陈述，只因为这些倒霉的角色一直没能够离开最初的文本，或者想到办法成为我们群体记忆的一部分。为什么似乎哈姆雷特没和奥菲莉亚结婚这件事比起泰奥弗拉斯托斯和黛欧朵琳达结婚一事更加真实？为何我们世界的一个角落里住着哈姆雷特和奥菲莉亚，而不是可怜的老泰奥弗拉斯托斯？

某些特定角色在群体的记忆中会变得真实，因为经过几个世纪的时间，我们在他们身上投注了情感。在任何形式的幻想当中，我们都习惯做情绪上的投射，不是睁着眼睛就是半梦半醒。想到钟爱的人死去，我们心中会有感触，或者想到自己和那个人做爱时也自然会产生生理反应。相同地，经由一连串认同以及投射的作用，我们也会受到爱玛命运的感动，或者，就像好几代人经历过的那样，我们也会受到少年维特或雅科波·奥尔蒂斯 (10) 的影响而走上自杀之途。然而，假如有人问道，我们幻想中已死的人是否真的死了，我们一定回答不是，那只是个人私密的狂想罢了，但假设有人问我们，少年维特是不是真的走上自杀绝路，我们会回答是，在这个例子里，我们所谈及的狂想不再是个人私密，而是整个读者群体都同意的事实。所以，如果有人只因为幻想（而且非常明白这只是他想象的产物）自己所爱的人已经死亡而了断自己的性命，我们肯定认为他发疯了。可是，我们或多或少会替某个由于维特自杀而步他后尘的人辩护几句，即便我们明知维特只是小说里的虚构人物。

我们将必须在天地间找到一个让这些角色生活的空间，并选择他们作为我们生活的典范，来塑造我们的行为，甚至为别人的生活充当榜

样。因此，当我们说某某人具有俄狄浦斯情结，或者哪个人食量如牛好似卡冈都亚，某某人的行为是堂吉诃德式的，某某人像奥赛罗一样妒火中烧，某某人像哈姆雷特逢事必疑，某某人又像唐璜一样无可救药，或说谁是斯克鲁奇 (11) ，我们的意思是再清楚不过的。在文学里，这种情况不仅发生在角色上面，情境和物品也不例外。为什么女人们来来去去，嘴里谈的是米开朗琪罗、蒙塔莱 (12) 那插在墙上的尖锐瓶子碎片在太阳下发出令人目眩的反光、戈扎诺 (13) 那些没有品味的好东西、艾略特在一把尘土中暴露出的恐惧、莱奥帕尔迪 (14) 的灌木树篱、彼得拉克的清凉而甜美的水、但丁那野蛮的餐食，这一切都变成在我们脑海中萦绕不去的比喻，准备一遍又一遍地告诉我们，我们到底是谁、我们需要什么、我们将往何处，或者我们并非什么，还有我们不要什么？

这些文学项目是与我们同生共处的。它们的存在并不是开天辟地以来就有，也许不像开平方和毕达哥拉斯的原理，可是既然它们被文学创造出来，且受到我们感情投射的滋养，它们便确实存在，我们也就必须习惯。让我进一步说明，为了避开本体论和形而上的讨论，它们就像文化习惯或像社会心态倾向一般存在着。甚至具有普世性质的乱伦现象也具一种文化习惯、一种理念、一种社会的心态倾向，曾经有过塑造人类社会命运的力量。

然而，就如同今天有些人宣称的那样，即使是历时最久远的文学角色也有消失、转变的危险，丧失先前让我们不得不承认他们命运的那种稳定性。如今，我们迈入了超文本的电子时代，这容许我们在文本的迷宫里自由来去（整部百科全书也好，全套的莎士比亚也罢），并非一定得阐明它所包含的信息，有时只要像一枚织针插进绒线球里便好。由于超文本的诞生，自由创意写作才能实现。在网络里，你可以找到许多写作计划，让你加入群体创作的行列，在叙事的天地里悠游，你甚至可以无限制地改写故事结局。如果你可以和一群网站上虚拟的朋友随心所欲地玩弄、创造一个文本，那么为什么不以同样的方式对待现存的文学文本呢？为什么不加入一些改写伟大杰作的计划，改写那些宰制人类心灵数千年之久的文本？

试想你正热切地阅读《战争与和平》，心里很想知道娜塔莎最后是否禁得住阿那托尔的阿谀攻势，还有那位令人赞赏的安德烈公爵会不会真的死掉，彼埃尔是否真能鼓起勇气向拿破仑开枪，而现在你终于可以改写个人版的托尔斯泰，赏给安德烈公爵一个长命百岁，让彼埃尔摇身

一变成为全欧洲的救星。你甚至可以让爱玛和可怜的夏尔言归于好，使她成为一位快乐尽职的好母亲，或者决定让小红帽走进森林碰见木偶匹诺曹，要不然也可以被她的继母掳走，日后让人称呼她灰姑娘，专门替郝思嘉干活；或者在森林里遇见一个懂得魔法而且愿意助她一臂之力的弗拉基米尔·普洛普，而后者送给她一枚魔法戒指，让她得以在速格那棵神圣的榕树脚下发现可以让她看见整个宇宙的点——阿莱夫（Aleph）[15]。安娜·卡列尼娜没有因为俄国的窄轨系统命丧火车轮下，在远处，在爱丽丝那面镜子的另外一边，我们看到博尔赫斯提醒富内斯[16]不要忘了把《安娜·卡列尼娜》还给巴别图书馆。

这样就很差吗？不会，事实上，文学早已成就这种事了，从马拉美《书》中的观念到超越完美主义者“精美尸首”的想法，到雷蒙·格诺的“十亿首诗”以及第二代先锋派的“移动书册”想法。然后就是爵士乐那气氛极轻松的演奏会。不过，就算爵士乐流行起来，每天晚上都根据某个音乐主体表演一套变奏，它还是不至于阻止我们前往传统的音乐厅。在那里，每天晚上都有人演奏肖邦《降b小调第二钢琴奏鸣曲》Op.35，并以同样的方式结束音乐会。

有人说，借着对超文本的操弄，我们得以逃避两种压迫，不必亦步亦趋地跟随已经被他人决定好的顺序关联，也不会陷入作者和读者之间的社会分隔。这在我眼里有些可笑，可是千真万确，用超文本来做创意游戏，改变旧有故事，创造新的故事，这是件让人心荡神驰的活动，是可以在学校里练习的精巧作业。这种新的写作方式其实和爵士乐的创作有异曲同工之妙。我认为尝试修改现存的故事情节是件好事，甚至具有教育功能，就像将肖邦的音乐改写成适合曼陀铃演奏的曲子一样有趣，它会使我们的音乐大脑灵光起来，也让我们了解，为什么钢琴的音色竟是降B小调不可或缺的成分。要想培养视觉品位，并对形状进行探索，就尝试用《圣母的婚礼》《阿维尼翁的少女》，或者最近的皮卡丘故事等碎片拼贴成一幅画。说到底，很多伟大的艺术家就曾经这样做。

只是，这些游戏并不能够取代文学真正的教育功能，这项教育功能并不局限于道德伦理观念的传递（不管是好是坏），或者审美观的养成。

尤里·洛特曼[17]在他的著作《文化与爆炸》中援引了契诃夫那个有名的忠告，也就是说，如果一个故事或者一出戏剧提及或展示墙上挂着一把枪，那么在剧情结束之前，这把枪就必须射击。洛特曼指出，问题的重心不在于那把枪是否将真的用来射击。读者或观众不确定它到底会

不会被派上用场，这才是对情节的意义所在。阅读一个故事意味着你被一份紧张、一份惊悚所吸引。到了结尾，读者或是观众终于明白子弹到底有无发射比它所提供的单纯讯息更有价值。不管他们的愿望是什么，这种发现就是了解事情以某种方式发生，而且总是不可逆转的。读者不得不接受这份挫折感，并由此领受到命运令人颤动之处。

假设我们可以决定角色人物的命运，那不就像是走到旅行社的柜台并且听人家对你说："那么，您想在哪里看到鲸鱼，萨摩亚还是阿留申群岛？什么时候？您是要亲自下手杀它，还是请《白鲸》里面的镖枪手魁魁格代劳？"事实上，《白鲸》里真正的教训是：鲸鱼想去哪里就去哪里。

请各位回想一下雨果在《悲惨世界》里对滑铁卢战役的描述。他和司汤达不同，因为后者是通过法布里斯的眼睛来叙述战争场面，那是在战场里面观察，法布里斯并不了解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而雨果却以上帝的视角来描述，那是从上往下看：他知道如果拿破仑早知道圣让峰高原那座山峰的另外一边有个小谷地（可是向导没告诉他），那么米约那些身穿甲胄的士兵也就不会被英国军队打得落花流水，假设那个替比洛[(18)]引路的牧人建议走另一条路，那么普鲁士的军队也就无法及时赶到，进而扭转战争的局面。

借助于超文本的结构，我们也许可以重新改写滑铁卢战役，比方让格鲁希的法国军队代替布吕歇尔麾下的部众驰抵战场，而且还有"战争游戏"软件助长这种可能，该是多么兴味盎然的事。可是，雨果书页里透出的宏伟悲剧特质在于（不是我们的愿望可以左右得了的）事情只循着自己的路径发展。

《战争与和平》美在哪里？美在安德烈公爵经历了临终的苦痛，最后还是一命归西，尽管这种结局可能让读者不悦。我们阅读伟大的悲剧杰作时，一种掺杂苦痛的讶异油然而生，那是因为里面的主角，本来可以逃过厄运的主角，却由于盲目或软弱，完全不清楚自己该何去何从，只能一味走向自己亲手挖掘的无底深渊。

这也是雨果要告诉我们的。叙述完拿破仑在滑铁卢原本可以把握的机会后，他又补充道："拿破仑有没有可能赢得这场战争？我们的回答是否定的。为什么？是因为威灵顿，还是因为布吕歇尔？不，是因为上帝。"

这也就是重大历史事件传达给我们的信息，即它们以命运、生命那

些毫不留情的定律来取代上帝。“不可更改”的记叙有它的功能：这些记叙即便违背我们的心愿，却注定无法去修改。既然这样，那么不论它们陈述的故事是什么，同时也在陈述读者的故事，因此，我们阅读，而且爱读它们。我们需要其中蕴藏的那种严厉的“压服性”的教训。超文本的叙述现象能够为我们养成自由观念，并启发我们的创造力。这很不错，但还不是一切。那些“既成的”叙述也教导我们如何面对死亡。

我很笃定，教导我们认识命运、了解死亡正是文学众多主要功能中的一项。或许还有别的，不过今晚，我一时还想不起来。

---

(1) 二〇〇〇年九月曼托瓦文学节演讲稿。—— 原注

(2) Umberto Bossi（1941— ），意大利政治家，北方联盟前领导人。

(3) Italo Svevo（1861—1928），意大利小说家，代表作为《泽诺的意识》。

(4) Bloom，爱尔兰作家詹姆斯· 乔伊斯小说《尤利西斯》的主人翁。

(5) Verrières，《红与黑》中的地名。

(6) Charles Perrault（1628—1703），法国寓言作家。

(7) Etruscan Language，位于意大利半岛中部的古代城邦伊特鲁里亚及其周边地区使用的语言，现已消亡。

(8) Hasdrubal，公元前三世纪的迦太基名将。

(9) Theophrastus（约前371—前287），古希腊逍遥学派哲学家，亚里士多德之徒。

(10) Jacopo Ortis，意大利作家乌戈· 福斯科洛（Ugo Foscolo，1778—1827）小说《雅科波· 奥尔蒂斯的最后书简》的主人翁。

(11) Scrooge，狄更斯作品《圣诞颂歌》的主人翁。

(12) Eugenio Montale（1896—1981），意大利诗人、作家，一九七五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13) Guido Gozzano（1883—1916），意大利诗人，著有《三件法宝》。

(14) Giacomo Leopardi（1798—1837），意大利诗人。

(15) 见本书《拉曼查和巴别之间》一文对此概念的详述。

(16) Funes，博尔赫斯短篇小说《博闻强记的富内斯》中的人物。

(17) Jurij Lotman（1922—1993），俄国符号学者。

(18) Bernhard Fürst von Bülow（1849—1929），德国政治家、将领。

阅读《天堂》 (1)

弗朗切斯科·德·桑克蒂斯 (2) 在十九世纪写了一部《意大利文学史》，里面有句话：“……而且《天堂》很少被人阅读或者得到正确评价。它的单调呆板让人觉得无趣，看起来好像师徒之间的一问一答。”除非上高中的时候你遇着一位了不起的恩师，否则大概每个人都要秉持这类保留态度。另一方面，只要我们翻阅比较新的一些文学史著作就不难发现：浪漫派文学批评一直以贬抑的态度看待《天堂》，而且这种谴责非难一直持续到下一个世纪。

因为我要提出的看法是：《天堂》自然是《神曲》三个部分里最美的，我们必须将话题再移回德·桑克蒂斯身上，而他，当然，他是那个时代框架里的人，但也是一位感性超乎常人的读者。我们好奇他对《天堂》的解读为什么是一部代表内心痛苦挣扎的杰作，充满了激动的情绪以及疑虑。

德·桑克蒂斯这位非常敏锐的读者很快就了解到一个事实，在《天堂》里面，但丁必须说出一些原本难以言表的东西，即属灵世界的内容，但德·桑克蒂斯却在思考“属灵世界如何能以具体的形式再现”。为了以艺术的手法处理《天堂》部分，但丁创造出一个“人的天堂”，可以让人感受、让人想象。因此，他尝试在光明之中找寻一个人类智力能够理解的着力点。于是，德·桑克蒂斯便成为这首长诗的热情读者。在他眼里，这首诗里面没有质的高下分别，只有光线强度的差异而已，所以他举出大量有关明亮的例子：一片云雾“光亮有如太阳照耀在钻石上”，出现一群幸福快乐的人“好像蜂群倾巢钻进花丛里”，“从波涛里迸射出鲜明星火，炫目的光构成炽亮的川流”，那群幸福快乐的人“像重物淹没在深水里”消失了。作者还载明，当圣彼得指责卜尼法斯八世（以让人联想到地狱的用词指代罗马）：“他把尊崇的墓园变成烂污水池——只有血水以及秽臭之物”，整片天空为了表现它的不屑也全变红了。

可是，颜色的改变难道就足以表达人的愤怒？这里，德·桑克蒂斯成了他自己诗论的囚徒：“在这个漩涡里面，个人消失了……找不到不同的面目。也可以这么说，只有同一个面目……假如尘世之土以及伴之而来的其他形式、其他热情全都无法进入天堂，这种对形式和个体性的抹灭甚至会将《天堂》窄化成单一的解释……灵魂的讴歌空洞没有内

涵，只是声音而不是词语，只是音乐而不是诗文……除了一波波的耀眼光芒，别无他物……个体性被存在之海淹没了。”

如果说诗歌是对人类热情的表达，而人类热情只会归结到肉欲上面，那么以上论述便是不可接受的谬误：比方全身颤抖着拥抱亲吻的保罗和弗朗切丝卡，比方那顿残酷恐怖的餐食，或那个将无花果献给上帝的罪人。

德·桑克蒂斯论述的矛盾源于两层误会：首先，只以强光和色彩来代表神性只是但丁个人的努力（有创意，但几乎不可能），而他这么做只是为了把人类无法想象的属灵内容拟人化；接着他又断言：只有再现灵与肉的激情才会有诗，还有，不可能有所谓纯粹知性的诗，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得到的只有音乐。（说到这里，或许最好不要挖苦我们的好德·桑克蒂斯，而是德·桑克蒂斯顽固的思考模式，因为这种模式喜欢妄下断言，一口咬定巴赫的作品不具诗质，而肖邦的作品就诗意丰浓，因为巴赫的《平均律钢琴曲集》以及《哥德堡变奏曲》都不会向我们叙述世俗肉欲的爱，而《雨滴》前奏曲则让我们联想起乔治·桑萦绕不去的愁云惨雾。天哪，这些、这些就是真的“诗质”了？只因为它让人哭？）

让我们回到原点。电影艺术也好，角色扮演游戏也好，这一切都引导我们认定中世纪由好几个“黑暗”世纪所组成。我在这里指的不是意识形态方面的黑暗（因为在电影艺术中这一点也不重要），而是指夜的颜色以及暗沉幽影。没有比这种陈述更荒谬的了。中世纪的人们生活在阴暗的森林、带门廊的城堡、只有炉火微光照亮的狭隘厅室；然而，这只不过是因为那个时代的人习惯早睡，和黑夜相比，他们更习惯白昼（而浪漫主义者却对黑夜情有独钟）。事实上，中世纪惯于用各种鲜艳的色调来呈现自己。

中世纪的审美观念除了看重比例，还强调色彩和光线，而这些绚丽的颜色正是红色、蓝色、银色、白色以及绿色的精彩协调，没有细腻的色调差别，也没有明暗对比，也就是说，它的华丽源自整体的协调，而不是从外部投射进来、笼罩一切物体的光线，或者让颜色从形体清楚界定的线条晕染出去。在中世纪的袖珍插画中，光线反而像是由物体从内向外散发出去的。

在圣伊西多尔 (3) 看来，大理石之美在于它白，金属之美在于它反射的光泽，甚至连空气都是美的，所以就用黄金（aurum）一词的衍生

词aes-aeris来称呼它，意思是和黄金有关（而且，空气和黄金一样，只要稍微受光便会闪闪发亮）。宝石因其颜色而美，因为所谓颜色不是别的，正是被封存在矿物里的太阳光芒，是纯化了的物质。眼睛若明亮也是美的，而最美的眼睛应是海绿色的。优美身躯的首要条件，便是粉红的肤色。在诗人的作品中，随处可见对晶莹色彩的赞叹，草是绿的，血是红的，奶是白的，在圭多·圭尼泽利 (4) 眼里，女人若要称得上标致，就得具备“带有胭脂红的粉白脸庞”（遑论日后彼得拉克善用的比喻：清澈、凉爽以及甜美的水）；希德加尔德·冯·宾根 (5) 则以“红通通的焰火”来形容女性的美，第一位堕落天使的美就像用耀眼的宝石铺就，一如满天星斗的夜空，缀着数也数不清的亮点——身上佩戴的珍贵饰物，这些光亮充盈了整个世界。

说到哥特式教堂，为了将神性引进它那原本暗蒙蒙的中殿，让光线透过装着彩色玻璃的窗户像利刃一般刺进教堂内部，保留给光照回廊、窗户以及大玫瑰圆窗的空间不断增大，结果墙壁几乎消失不见，只靠扶垛和拱扶垛加以支撑，而教堂建造时的首要考量也是让大量的光线涌入，以此作为结构分割的准则。

赫伊津哈 (6) 的作品让我们回想起中世纪传记作家弗鲁瓦萨尔 (7) 对于旗帜迎风飘扬的战船的热忱描写，船上那些漆得五颜六色的家族纹章都在太阳的照射下闪闪发亮。同样的阳光也洒在头盔上、甲胄上、矛尖上、行进中骑士的军旗上。还可以看到家族纹章上的用色，有淡黄色和蓝色、橙黄色和白色、橙黄色和粉红色、粉红色和白色以及黑色和白色等搭配；更有一名穿着紫色丝绸衣服的小女孩，骑着身披蓝缎的白马，前方引马的三名男士则一律身着猩红丝质衣服，披着鲜绿丝质外衣。

追溯人们为何对光明如此着迷，就会发现其源头正是一些神学主张，和远古时代的柏拉图思想以及后来的新柏拉图思想息息相关（“善”犹如思想的太阳，是颜色所具有的简单之美，来源于一种支配着黑暗物质的形状。上帝的形象宛若光芒、火焰、发光的喷泉）。神学家把“光”当作形而上的原则，而且，在好几个世纪的时间里，在阿拉伯文化的影响下，光学这门学问蓬勃发展起来，有科学家对彩虹以及镜子的不可思议现象进行思索（在《神曲》第三部分，这些镜子有时似乎呈神秘的液态）。

因此，但丁并没有凭空捏造他的光之诗论，他是擅长操弄这种原本和诗不太相关之物质的诗人。他把在自身周遭发现的一切以自己的方式重新改造，对象是最热爱光和颜色的读者。如果重读一下我认为关于

《天堂》最精彩的论文中的一篇，也就是乔凡尼·杰托于一九四七年发表的《但丁诗面面观》，我们便可以发现：一切有关天堂的意象其实都来自某些中世纪的传统，而对于当时的读者而言，这些都属于他们“脑袋里的东西”（我不会说是“理念”），包括他们日常的想象及情感。这些闪亮的光辉，这些如漩涡般狂卷的焰火，这些明灯，这些熠熠天体，这些辉煌，以及这些光如白昼的东西，“仿佛自地平线上升起的逼人光彩”，还有这些纯白的蔷薇和艳红的花朵。如杰托所说，“因此但丁面对的是一套言语（linguaggio），说得更确切些，是一种语言（lingua），而这种语言已经建构完成，足以表达生活以及心灵的真实，表达灵魂净化陶冶过程的神秘经验，表达受恩宠的生命是种神奇的喜乐，是欢愉和神圣永恒的序曲”。在中世纪的人眼里，阅读这些光明，就像现代人为超级巨星那诱人的仪态而倾倒，或者欣赏一辆汽车的优美流线、见识往昔恋人的爱意、短暂的邂逅，抑或老电影和老情歌的魔力。划过我们心田的，是我们从未感受过的强烈热情以及灵魂的颤动。至此，我们已经远远离开那种介于师徒间的讨论以及教义式的诗歌！

现在，让我们来谈谈第二层的误会，即没有所谓“知性的诗”，也就是说，除了让人读到保罗和弗朗切丝卡拥吻时心里会哆嗦一下，没有任何诗歌也能同时描述天穹构造、三位一体的本质，将信仰定义成希望的实质，或者对于眼不可见的东西发表论证。然而，正是将但丁的诗放进“知性的诗”的架构之后，才能使《天堂》现出迷人的一面，甚至在已经丧失中世纪读者熟稔指涉的现代人眼里也不例外。因为从彼时到今日，读者已经读过了约翰·邓恩 (8) 、艾略特、瓦莱里或者博尔赫斯，所以明白了诗歌可以是形而上的热情。

说到博尔赫斯，他是向谁借来“阿莱夫”这概念的，而通过这个至关重要的观点，可以看见挤满生物的海洋、黎明和黄昏，美洲的众多国度，黑色金字塔中央一张银光熠熠的蜘蛛网，伦敦这座残破的迷宫，索莱尔路的某处后院铺的地砖和三十年前人家在弗赖本托斯（Fray Bentos）路一间房子的前厅所看见的一模一样，还有几串葡萄、雪、烟草、矿山、水蒸气、赤道附近地形隆起的沙漠、因佛内斯（Inverness）那位令人难以忘怀的女人，以及在阿德罗格一座庄园里发现的普林尼著作的最初版本，和扉页上的每一个字母，克雷塔罗的黄昏映出孟加拉玫瑰的颜色，阿尔克马尔书房里那个地球仪摆放在可以将它复制成无限影像的两面镜子中间，黎明时分里海海岸的某处沙滩，在米尔扎普尔一个橱窗里的塔罗纸牌，还有铜管乐器的活塞。一群野牛，海上刮起的一阵暴风雨，生存在地球上的所有蚂蚁，一具波斯制的星盘，还有贝雅特丽

齐·维特波（Beatriz　Viterbo）那饶富趣味但却令人难以忍受的存在？阿莱夫也首度出现在《天堂》最后一首歌里，在其中，但丁看见（同时也尽其所能教我们看见）一些“意料外的事，一些物质以及它们的样态，好像全都配合在一起了”。在描写“这个结的普遍性形状”时，但丁用简洁的文字，心中怀着悬念，他看到了三种颜色的三个圆圈，而且又和博尔赫斯那令人难以忍受的贝雅特丽齐·维特波不同，因为但丁的贝雅特丽齐成为令人难以忍受的存在已经很久了，而且也已经再度化身为光。因此，但丁的阿莱夫在情感上要比博尔赫斯那个幻觉的阿莱夫更富有希望，博尔赫斯心里明白自己无权进入天堂，他只有布宜诺斯艾利斯而已。

所以，我们要从知性的诗的世俗波折或者突然变化去查考阅读，这样《天堂》才能读得更加深入，从而得出更中肯的评价。不过，我还要补充一件事：这样做也是为了那些更年轻的人以及那些对上帝和知性都不感兴趣的人，为了在他们的想象天地中留下最鲜活的印象。但丁式的天堂是虚拟和非物质以及纯粹“软件”最完美的典型，完全不具世间或地狱的“硬件”重量，说到后者，那就得到《炼狱》里找寻了。《天堂》比现代还具现代性，对于可能遗忘历史的读者而言，它变得极端未来主义。那是纯粹力量获胜的时刻，是如蛛网般的网络所应允我们、却永远无法给予我们的；是对于流动、对于没有器官的身体的高度赞扬；是一首由太空中新星和白矮星、由不间断的宇宙大爆炸所谱写而成的诗，一个由漫长光年所编造出的故事；还有，打一个比较熟悉的比喻，譬如太空中最后终于凯旋的奥德赛式旅程 (9) ，其结局是幸福快乐的。如果诸位读者愿意，就请由这个角度阅读《天堂》，这样做并不会对你造成什么伤害，并且总比闪光刺眼的迪斯科舞厅要好，总比恍惚忘形更强。因为，说到醉心狂喜，但丁《神曲》的第三部分对于其立下的允诺可没食言。

---

(1) 本文首度刊登在二〇〇〇年九月六日的《共和报》上，列属于纪念《神曲》面世七百周年的专题文章。—— 原注

(2) Francesco de Sanctis（1817—1883），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3) Isidoro di Siviglia（560—636），西班牙学者、神学家。

(4) Guido Guinizelli（1235—1276），意大利诗人。

(5) Hildegard von Bingen（1098—1179），德国神学家、作家。

(6) Johan Huizinga（1872—1945），荷兰语言学家和历史学家。

(7) Jean Froissart（1337—1405），法国传记作家。

(8) John Donne（1572—1631），英国玄学派诗人。

(9) 指科幻电影《二〇〇一：太空漫游》。

论《共产党宣言》的文体风格 [(1)]

谁都不可能断言，一篇精彩的文章单凭一己之力便具有改造世界的威力。就算集合但丁的毕生之作也无法让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在意大利登上宝座。说到这里，我不禁想到《共产党宣言》。毋庸置疑，这篇发表于一八四八年的文献对两个世纪的历史都有着巨大的影响，不过我认为应该从文学特性的角度来重读它，不然至少也应该欣赏它那超凡的修辞论证结构（就算不懂德文也可利用译本）。

一九七一年，有位委内瑞拉作家路多维科·席尔瓦出版了一本名叫《马克思的文学风格》（*El estilo literario de Max* ）的小书，一九七三年由邦皮亚尼出版社出版意大利文版。我想，这本书今天在市面上已难找到，但是应该值得再版。作者重建了马克思的文学养成过程（很少人知道马克思也曾写诗）。席尔瓦非常仔细地分析了马克思全部的作品。说来奇怪，作者对于《共产党宣言》只给了几行的篇幅，也许严格来讲，它并不算马克思个人的作品。真可惜，这是一篇了不起的文本，灵活地在《启示录》般的语体以及讽刺手法之间游走，又有效果宏大的教条口号，还有极清楚的解释。而且，如果资本主义社会打算报复它造成的这几项麻烦，那么或许今天应该在广告学的课堂上，以宗教般的虔诚好好地分析《共产党宣言》。

《共产党宣言》开篇就像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一样，迎面给你一句：“一个幽灵……在欧洲游荡。”（我们不要忘记，前浪漫主义以及浪漫主义不久之前才在歌德小说里出现，而且大家仍以严肃认真的态度来看待鬼魂。）文章接着以鸟瞰的方式回顾了社会斗争的历史，从远古罗马直到中产阶级的发轫和勃兴，然后则是新的“革命”阶级。这些便是这部作品的前半部分内容，时至今日，对于拥护自由市场的企业而言，其中的教义依然有效。大家看到（我的确是指“大家看到”，一种几乎是电影意义上的用法）那股挡不住的力量，借由新市场对商品的需要，横扫过整个地球（根据我的看法，在这里，身兼犹太人和先知弥赛亚双重身份的马克思想到的必然是《创世记》开头的那几小节）。资本主义甚至颠覆了最遥远的国度，因为它的廉价商品就像一门门重炮，仗着这些武器，将万里长城的每一段都摧毁了，并让那些原本最结实有抵抗力的民族屈服投降，使他们对外国人产生刻骨铭心的憎恨。除此之外，资本主义还建立并且发展许多城市，就好像城市是自己力量的基础和象征。

它跨越国家蔓延开去，造就全球化的趋势，甚至发明出一种不再是国家和民族的，而是世界性的文学。(2)

在这番赞美之后（相当有说服力，因为此乃真心赞叹），接着便是戏剧性的大逆转：资本主义的巫师无力镇压庞大的地下势力，它所激起的力量，让征服者被他自己的商品过剩压得喘不过气，因此它得从自己的胸怀和肚肠里生出自己的入殓师，也就是无产阶级。

接着，这股新的势力登场。起初力量是分散、莫衷一是的，而且在摧毁机器的时候失去它原有的锋芒。起先这股力量被中产阶级利用，借用这股冲劲来打击它敌人的敌人（专制君主政体、大地主及小资产阶级），接着逐渐吸收一部分对手，以至于上层资产阶级也普罗化了，好比手工匠、店铺主人、无产阶级农民等等，于是暴动成了有组织的斗争，工人彼此之间来往频繁、互通声息，这要感谢资产阶级原先为他们自己所发明的一些交通方式。《共产党宣言》里提到了铁路，不过它也记载了其他的大众联系方式（我们不要忘记：在《神圣家族》(3)里，马克思和恩格斯也晓得使用在那个时代相当于电视的东西，也就是连载小说，把它当作群体想象的典范，而且他们利用一些情势，还有他们自己发明并使之风行起来的语言风格作为批判武器）。

也就在这时，共产党人登上了历史舞台。在真正说出自己到底是什么、到底需要什么之前，《共产党宣言》（以壮丽的修辞技巧作为后盾）其实先以惧怕共产主义的资产阶级的观点来陈述，并且推出几个令人想到就不寒而栗的问题：难道你们想废除财产私有制？你们想要组成妇女公社？你们想要毁灭宗教、祖国、家庭这些东西吗？

这里，文体风格变得相当精细，因为《共产党宣言》似乎以令人宽心的方式来回答这些问题，仿佛是为了用甜言蜜语安抚它的对手似的。接着，它出其不意出手重击，打在腹腔神经丛这个要害，从而获得普罗大众的喝彩叫好……我们要不要废除财产私有制呢？不要，资本的关系一直都是变来变去的，法国大革命并没有站在布尔乔亚阶级的资产立场考量，没收封建贵族的私有财富。你们打算废除财产私有制？真是愚不可及的想法，哪有财产私有制这种东西呢，因为那只是十分之一的人口剥削十分之九的人口所累积起来的。你们要怪罪我们了，说我们想要没收“你们的”资产？猜对了，这正是我们接下来要进行的事。

“妇女公社”又是怎么回事？说明白点吧，我们只是想让女人摆脱生殖工具的桎梏罢了。你们以为我们要把女人集中起来？“妇女公社”这个

制度可是你们发明出来的，你们榨干工人的妻子，津津有味地用勾引之术去性诱你们同侪的夫人。摧毁祖国？可是，工人本来就没有的东西，你们又如何从他们手里夺走呢？相反，我们指望在他们得势之后，创造属于他们自己的国度……

接下去还有各种这类的论证，直到回答有关宗教问题那三缄其口的精彩之处。我们明白它的回答是，“我们想要摧毁这个宗教”，只是原文并没有说，就在它必须详尽处理这个如此微妙敏感的论证时，居然轻盈地从上面滑翔过去，只是让人听出弦外之音：所有的改变都要付出代价，那么好了，我们倒是不必立刻为这种白热化的问题另辟章节讨论。

然后便是《共产党宣言》里教条成分最多的那一部分，是无产阶级运动的进程表以及对各式各样社会主义的批判，但是在这个阶段，读者已经被先前的文字迷住了。如果说那个有关进程表的部分过于困难，不要紧，最后两句致命一击的口号出现了。这两句简单、好记、但是教你读了一口气喘不上来的口号，日后（在我看来）注定要大大扬名：“无产者在这个革命中失去的只是锁链。他们获得的将是整个世界”，还有“全世界的无产者，联合起来”。

《共产党宣言》除了发明好记易懂的比喻之外，它还是政治雄辩术（而且不限于这个领域）的经典杰作，或许应该和莎士比亚《恺撒大帝》中安东尼对着恺撒尸首说的那一段话，以及西塞罗训斥喀提林的那段议论 (4) 一起被人仔细研读才是。而且，又因为马克思本身的古典教养深厚，我们无法排除一种可能：他其实脑子里装的正是那些作品。

---

(1) 原载《快报》周刊（一九九八年一月八日），以纪念《共产党宣言》发表一百五十周年。—— 原注

(2) 在我写这篇文章的时候，当然大家都已经在谈全球化了，我选用这个词也绝非偶然。如今，既然大家对这个问题都很关注，这几页文献便值得再读一次。有件事情不得不教人惊讶：早在一百五十年前，《共产党宣言》就已经见证了所谓的全球化现象，以及该现象将要加以松绑释放的反对力量，仿佛要提醒我们：全球化并不是资本主义扩张过程中所发生的一项意外（不是只局限于柏林墙倒塌或是网络发达之类的事），而是新统治阶级无法避免而一定得跟从的模式，就算当年，考量到市场的扩张，最简便的（也是最血腥的）方式就是殖民政策了。而且，应该重新深刻思考，有个警告必须注意（该注意的不只是中产阶级，而是各个阶层的人）：在全球化、世界化的进程中，一切的反对力量刚开始的时候都是分散的、乱糟糟的，并且颇具游戏的特色，可以被对手用来打击他的敌人。—— 原注

(3) *The Holy Family*，马克思与恩格斯合著作品，一八四五年出版。

(4) 指古罗马哲人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前106—前43）训斥贵族喀提林（Catiline）的著名演说。

瓦卢瓦之氤氲 [(1)]

二十岁那一年，我几乎在偶然的情况下发现了《西尔薇娅》（*Sylvie* ）这部著作。我读到它的时候，对作者奈瓦尔 [(2)] 几乎没有丝毫概念。也就是说，我在全然没有先入之见的前提下看完这本叙事性的著作。后来，我又发现普鲁斯特也曾经和我有过类似的感受。如今我已无从追忆，当年我是如何遣词造句来表达自己的印象的，因为从那之后，我竟然只能用普鲁斯特的词汇来表达，也就是他在《驳圣伯夫》里论奈瓦尔的那几页文字。

《西尔薇娅》并不像巴雷斯 [(3)] （以及某些“反动的”文学评论）说的那样，是一部新古典主义的、田园牧歌式的作品，纯粹法国情调的东西，因为书中并没有表达对祖国土地根深蒂固的情怀（到了最后，故事主角所感受到的事实上是一种失落感）。《西尔薇娅》（以一种不真实的颜色）向我们描绘事物，一件有时我们在睡梦中才看得到的事物，而且我们很想要为它定出轮廓，可是无可挽救地，一旦睡醒，一切就消失得无影无踪。《西尔薇娅》是梦中之梦，而且它那梦的本质如此深厚，以至于“读者得时不时翻回前面读过的部分才能明白自己到底在故事的什么地方……”《西尔薇娅》的色调并不是古典主义的淡雅柔和：《西尔薇娅》是“紫色的，以紫色或近似紫色的天鹅绒做成的玫瑰，绝对不是法兰西那种温和内敛的水彩色调”。说什么也不是“极富节制的优雅的”典型，反而是一种“病态的执迷”。《西尔薇娅》的调子是“蓝蓝的紫色”，不过这种氛围并不是直接由词汇表示的，而是从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仿佛尚蒂伊的早晨”。

或许，我在二十岁那年还写不出这样的文字：从这个故事走出之后，双眼仿佛被粘住，倒不像梦，而是像清晨你从酣梦中醒转之际，把最初几个有意识的思考和梦境里最后几道微光混淆在一起，在这节骨眼上，我们无法看见（或者尚未越过）梦境和现实的分界线。在阅读普鲁斯特之前，我已经经历了我所谓的“氤氲效果”。

过去四十五年以来，我将这本故事拿来重读过好几次，而每一次，我都设法向别人和自己解释，为什么我会有那种感受。我每一次都以为自己找到原因，然而每一次我重读的时候，却又发现自己再一次回到原点，困在“氤氲效果”当中。

在接下来我写的文字里，我尝试要解释奈瓦尔的这个文本为何并且如何产生这种“氤氲效果”。不过对于愿意追随我思路的读者，就别担心在《西尔薇娅》的奇幻世界中半路跟丢了。恰好相反。在这个主题上，我们懂得愈多，那么重读的时候就愈会再度感到惊愕。 (4)

拉布吕尼和奈瓦尔

首先我必须区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我的意思是，从一开始，就要解决掉一个挺麻烦的家伙，他就是那位只凭经验写作的作者。他名叫热拉尔·拉布吕尼，不过只以笔名 热拉尔·德·奈瓦尔发表作品。

如果你读《西尔薇娅》的时候一心只想着拉布吕尼，那么你就立刻误入歧途了。不必跟随诸多为他的作品提出诠释的人，例如，试图探讨故事情节和拉布吕尼的私生活有何关联。此外，《西尔薇娅》的各种版本以及译本里面的批注一般而言都是传记式的，旨在为书中的奥蕾丽和现实世界里的演员科伦 (5) 搭上线（关于这点，你只要看到她的肖像就必定幻灭），假设在卢瓦齐果真有一支射箭队，假设拉布吕尼真的继承了他叔父的遗产，或者假设阿德丽安娜这个角色是把真实人物苏菲·道威、也就是弗歇尔男爵夫人 (6) 当样本塑造出来的。这些巨细靡遗的考据已然获得许多扎实的大学名声的背书。写一本热拉尔·拉布吕尼的传记是大有助益的，但如果我们想借此了解《西尔薇娅》，那会是徒劳无功的。

热拉尔·拉布吕尼数度进出不同的心理治疗机构之后，终究还是自杀身亡，我们根据他的一封信知道，他是在极度兴奋的状态下写成《西尔薇娅》的，就用铅笔写在活页纸上。如果说拉布吕尼发疯，那奈瓦尔绝对没疯，换句话说，这位我们通过《西尔薇娅》的文本阅读而成功加以个体化的“典范作者”绝对没疯。这个文本描绘了一位濒临发疯边缘的主角，然而，这可是一位病人写出来的东西：不管这部作品出自谁的手笔（这位“不管是谁”我从此之后就称他为奈瓦尔了），他的文章就是以令人赞叹的方法建构而成的，是平衡了对称、反衬以及内部元素的相互呼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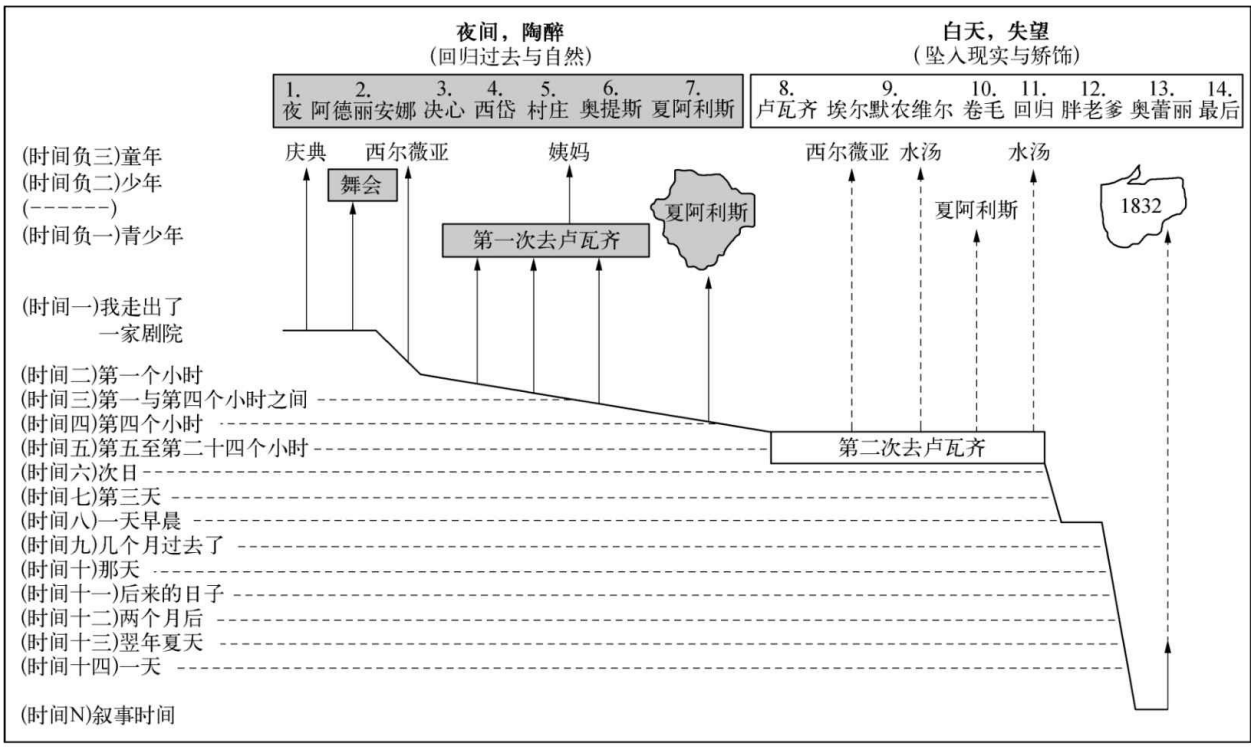
如果奈瓦尔不是故事外部的人物，那他是如何出现在里面的？首先，这是一种叙事的策略。

故事和情节

为了弄明白奈瓦尔的叙事策略以及他如何成功地在读者心中营造出我所说的氤氲效果，请参考图A。在水平线上，我把故事各章的名称胪列出来，而在左边，也就是那条垂直线，我将故事所叙述的事件依照时间顺序加以排列。因此，在垂直线上，我重建了故事（fabula或者storia），而在水平线上，我则展示了情节（intreccio）。

情节是故事文本表面上的构成方式，它是一点一点透露给我们的：有一名年轻人从剧院走出来，决定前往卢瓦齐的舞会。途中，他回忆起以前某次旅程。后来，他抵达舞会现场，再度看到西尔薇娅，和她共度一天之后回到巴黎，接着又和一位女演员逢场作戏。到了结尾（这时西尔薇娅已经嫁给大个儿卷毛了），年轻人决定把他的故事说出来。因为情节是从夜间展开的，那时主角正从剧院走出来（我们就将它设定为时间一），情节的展开我们用黑线表示，从那天晚上开始，接续的时间段落则以时间一到时间十四表示，一段接续一段，直到故事结束。

可是，在这些细枝末节推进的过程中还要接上对于往事的回忆，分别以虚线箭头指向之前的时间。那几条垂直的实心黑线表示主角的重建，而虚线则说明对于过去的指涉，有时是匆匆忙忙的，出现在不同人物的对话中。例如，在凌晨一点到四点之间，主角回想起自己上次前往卢瓦齐的路程（时间一），而这件事，从情节的角度而言，一口气就花去三章的篇幅，至于第九章和第十章则以惊鸿一瞥的方式倒叙西尔薇娅童年的一些插曲以及在时间负三中提到“水”的故事。



图A

这些回忆片段允许我们以断断续续　的方式重新将故事建构起来，换句话说，也就是那些枝节的时间顺序：起先，主角还是小孩，但他已经喜欢上西尔薇娅；稍微长大之后，他在一次舞会里遇见了阿德丽安娜；后来，他重回卢瓦齐；最后，某天夜里（这时他已长大成人），他决定要重返舞会现场，然后便是前文已经交代过的情节了。

情节就这样清楚地摊在那里，在阅读的过程中呈现在我们眼前。但是故事则不然，它不是那么明显，当我们想要重建它，某些氤氲效果便显露出来，因为读者从来无法精确地指出叙事者的声音正在谈论的时间到底属于哪一段。我提供的图表并没有拨云见日的宏图，正好相反，它只尝试解释为何那些氤氲效果得以产生。因而，故事只能以假设的方式重建起来，我的意思是，也许，　被回忆起来的事件说不定和先前的经验吻合，大概在十到十一岁间，然后是十四到十六岁间，最终便是十六到十八岁间了（可是，如果要换个方式计算也不是没有可能，主角也许是一位异常早熟或是发育特别迟缓的男孩）。

这种重建（或许仅是尝试）必须从文本出发，而不该借由拉布吕尼传记的内容，后者的所有尝试最后都证明只是徒劳无功，有不少评论家努力要将剧院之夜定在一八三六年，因为小说中提及的道德伦理氛围似乎和那一年颇相吻合，而且里面提到的俱乐部也和其他一些游乐场所同

时都在一八三六年底关门歇业。但若硬要把主角和拉布吕尼扯在一起，那么就会产生一连串有些光怪陆离的问题。一八三六年的时候，那男孩多大年纪？他在舞会上看见阿德丽安娜的时候又是几岁？拉布吕尼（生于一八〇八年）从一八一四年开始（也就是他六岁的时候）就不再和他的叔父一起住在孟特芳丹，那么他是什么时候去参加舞会的？既然他是在一八二〇年十二岁的时候进入查理曼大帝中学就读，那么他是不是在这期间里的某个夏天回到卢瓦齐并且看到阿德丽安娜的？这样算来，他去剧场的那个晚上就是二十八岁的人了？而且，如同许多人深信不疑的那样，要是他去奥提斯拜访姨妈是往前三年的事，那么他就是个装扮成猎场看守人（被姨妈称呼为金发的俊俏小子），和西尔薇娅嬉戏的二十五岁大男孩了。这个大男孩在这期间（一八三四年）继承了一笔三万法郎的遗产，而且已经到意大利旅行过了（不折不扣的成年仪式）。还有，往前回到一八二七年，他已经翻译了歌德的《浮士德》？看着这些资料，我们简直如坠五里雾中，所以应该放弃这些传记式的推测。

热-拉尔 [(7)] 和奈瓦尔

小说开头便是：“我走出了一家剧院。”这里，我们面对两个实体（一个我以及一家剧院），而动词用的是未完成过去时。

既然当时那个说话的我　并不是拉布吕尼（那就任由他在不幸命运里自生自灭吧），那么，那个说话的我　究竟是谁？在第一人称的叙述里，那个称我　　的人就是故事的主角，但并不一定是作者本人。因此（拉布吕尼已被排除在外），《西尔薇娅》的作者是奈瓦尔，而他又推出一个我，　负责向我们陈述一些事情，所以我们看到的是叙事中的叙事。为了避免一切模棱两可，我决定，那个一开始从剧院走出来的我，就让我们称呼他为热 -拉尔 （Je-rard）吧。

可热拉尔是“什么时候”说话的？他在所谓“叙事陈述时间”或简称为时间N，也就是说，在他开始写作忆起往事，告诉我们某一天（时间一，情节的起始时间）他从剧院里走出来的时候。如果读者愿意，既然文本出版于一八五三年，姑且就把这个日期设定为时间N，不过，这样设定纯粹是出于方便，为了倒推比较容易。因为我们无从知晓在时间十四和时间N之间到底相隔几年（但有可能很长，因为，在时间N这里，他回想起西尔薇娅已经生了两个小孩，他们都会玩射箭游戏了），剧院之夜也许定在五年前或是十年前都可以，只要我们想象，在时间负三的

时候，热拉尔和西尔薇娅还是小孩。

然而，那个在时间N里讲话的热拉尔，他回忆起的是很久以前的自己，而那个自己也回忆起小孩和青少年时代的热拉尔。这个现象其实不足为奇，我们有时候不也会说：“我（我一，现在说话）当年十八岁（我二，在那时候），一直无法从悲伤中走出来，因为十六岁那年（我三），我有过不幸的恋爱经验。”但这并不表示“我一”依然承继“我三”的激情，也不意味着他能够说明“我二”忧伤的理由。他顶多就是怀着宽容温柔的心去回忆那些往事，同时发现自己已经和昔日截然不同了。从某种层面看来，它正是热拉尔的作为，唯一不同的是，在他认清时光流逝、自己也异于从前的同时，他却没告诉读者，他到底认同过去的哪一个“我”。他对于自我的认同一直是如此暧昧不明，以致在整本小说里，他始终没有提及自己的姓名，只在第十三章第一段以“陌生人”的身份出现。因此，这个表面上看起来如此毋庸置疑的第一人称代词总是指涉另一个人。

说了这么多，问题还不止于热拉尔有好几个，因为有时候说话的人不是热拉尔而是奈瓦尔，后者真可以说是偷偷摸摸混进叙述里的。请读者注意，我是说“叙述”里，而不是“故事”或“情节”里。故事和情节是可以视为相同的，不过那也仅仅因为两者是通过“论述”传达给我们的。容我进一步解释清楚：在翻译《西尔薇娅》的过程中，我把法文的原文论述转变成意大利文的译文论述，殚精竭虑只为保存全部相同的故事及情节，不允许任何细节走样了。一位导演也许可以将《西尔薇娅》“翻译”成电影版本，通过串联起来的淡入和淡出，通过倒叙往事的镜头，可以向观众重建“故事”。我宁愿不去评估他有没有可能成功，但有一点是确定的：他不可能像我一样，把“论述”翻译出来，因为他也许得将字词转换成影像。毕竟，你写“苍白如夜”和让观众看见一位苍白的女人，两者之间是有不同的。

奈瓦尔从不出现在故事中，也不出现在情节里，但是论述里就有他的影子。不过，他不像任何哪个作者，仅限于使用遣词造句的方式，他悄悄地变成向我们这些典型读者说话的“声音”。

在第三章的第二段，是谁说出“让我们再度回到现实”的？是不是热拉尔在怀疑阿德丽安娜和奥蕾丽的身份时对自己说的话？会不会是奈瓦尔在向他的人物或者我们这些被迷住的读者发出的邀请？在下文里，也就是在一点钟和四点钟之间，热拉尔在前往卢瓦齐的途中，文本写道：“现在车辆正爬上坡，让我们把往日我常来这里的回忆重组一下

吧。”那是时间三里的热拉尔在说话，是一段运用直陈式现在时的独白，还是时间N里的热拉尔在说，当“他”上坡的时候，我们暂时别理会“他”，就让我们试着回到往日的时光？又或者，这句“让我们重组一下”只是热拉尔说给自己听的劝告，还是奈瓦尔说话的对象是读者，为的是要呼唤我们加入他的写作历程？

十四章的开头究竟是谁说了下面这句：“一如那些在生命的晨间时光就迷惑人，使人走错路的离奇怪物？”可能是时间N里的热拉尔，因为他已成为往日幻象的同谋兼牺牲者，可是我们注意到，在这项观察中，读者可以确定“叙述各项遭遇中的次序”，加上对读者直接的称呼（可是许多人将了解我），这些都有其道理。因此，那位说话的人似乎不可能是热拉尔，而是读者正在阅读的那本《西尔薇娅》的作者。

很多人在这项安排说话人的技巧上发表过意见，然而一切都是无法真正确定的臆测。正是奈瓦尔自己决定这种模棱两可的效果的，而他告诉我们“可是许多人将了解我”，那不只是为了参与我们的迷惑（然后了解他的用意），更是为了强调激化这项用意。在小说共十四章里，我们总是搞不清楚，说话的人到底是本人在陈述事件，抑或他只是正在“代表”另外一位陈述事件的人；乍看之下我们也一直无从获悉，那些被陈述的事件究竟是人家正在经历的，还是人家正在回忆的。

从剧场里“走出来”？

从小说的最初几行开始，我们可以直截了当认定，“剧场”这个主题就如影随形地跟着读者直到小说结束。

奈瓦尔是剧院的常客，拉布吕尼也确实爱上过一位女演员，而热拉尔爱上的那个女的，他也只在舞台上见过；直到小说结束，他几乎都在剧院的舞台上游荡。《西尔薇娅》整本小说里时时刻刻都带有剧场效果，和阿德丽安娜在草地上跳舞的那段便是带有剧场效果的事件。还有在卢瓦齐的繁花庆典时（鹳鸟从花篮里飞出更像是舞台道具所营造的效果），热拉尔和西尔薇娅在姨妈家所计划安排的场景，还有夏阿利斯的圣剧演出都是例子。

这还不是全部：许多人也注意到，在小说一些寓意深远的场景中，奈瓦尔总是运用类似舞台的灯光效果。女演员出场首先有成排的脚灯照亮，接着是头顶上的分枝吊灯，而且草地上第一次舞会的场景中更借用

了舞台的一些灯光技术，比方夕阳西下时从树枝间洒下来的余晖便具有背景布幔的效果；另外，阿德丽安娜唱歌的时候，她所在的位置好比被月亮这个大灯孤立起来似的（而且，她走出今天剧场术语所谓的“聚光灯”光环，然后按照女演员退到后台前向观众致意的习惯，优雅地行了礼）。第四章开头处，也就是“西岱之游”那一段（尤其是视觉表达的语言呈现，这是受到洛可可风格大家华托画作的影响），场景再度浸淫在傍晚天空洒下的鲜红霞光里。最后，到了第八章，热拉尔来到卢瓦齐舞会的现场，我们简直见识了剧场导演史上的一大杰作：作者让几棵菩提树的根基逐渐隐入黑暗，同时却让树梢染上带蓝的光，直到整个场景被清晨苍白的晨曦缓缓淹没为止，这过程真可谓人造光源以及初透曙光间的拉锯。

所以，不要以粗略的　方式阅读《西尔薇娅》，因为如此一来读者会受蒙蔽，进而断言：由于热拉尔在幻想的梦境和找寻真实两者之间挣扎，所以情节在剧场以及现实两者中做出清清楚楚、直截了当的对比。

首先，每次热拉尔试图从一个剧场式的场景离开，就会再度进入另一个剧场式的场景。热拉尔开始时庆幸自己那幻象里的唯一真实，在第二章他还陶醉其中。到了第三章，他似乎踏上通往现实的旅程，因为那位他想前去拜访的西尔薇娅确实存在。　只是当他来到现场，西尔薇娅竟然不是他期待中自然朴实的模样，而是深受文化熏陶、唱着文绉绉的歌词（同时身上穿着她姨妈以前的嫁衣，准备赴一场戴面具的化装舞会，像一位演技精湛的演员般利落机灵，学活了阿德丽安娜，还学着后者将之在夏阿利斯唱的那一首歌再唱了一遍，而热拉尔在场只是充作西尔薇娅的剧场导演罢了）。后来，热拉尔自己的行为举止因此更像舞台上的人物了（见小说第十一章），那时，他做了最后一次努力，想要赢得西尔薇娅的芳心，那身段可以媲美古典悲剧。

因此我们可以推断，剧场有时是令人得意洋洋、助人脱苦的幻影所在，有时却是幻影破灭、令人幡然醒悟的地方。这本小说所质疑的（这又造成另一层氤氲效果），并不是幻象和真实间的对立，而是贯穿两者之间的裂痕，它让这两个世界失去疆界，混淆起来。

情节的对称

如果我们重新检视图A就会发现，将情节组织起来的十四章又可分为两大部分，一边基本上是黑夜，而另一边基本上是白天。夜的部分指

涉的是由回忆和梦想所构成的被渴望的世界：一切都以陶醉的方式被经历，如对自然的迷恋，空间经缓慢地穿越，字里行间充满浓厚的节庆气息等细节。可是白昼部分恰好相反，热拉尔发现的瓦卢瓦纯粹是人工的，由假的废墟所构成，前一次旅途所经之处再度以幻灭的心态加以造访，这次不再耗费笔墨描写景色，只是专心致志强调失望的直觉洞察。

从第四章到第六章，也就是在庆典过后（在庆典中尽是不可思议的惊奇，例如鹳鸟的出现、和西尔薇娅的相遇，这个女孩似乎融合了先前那两个被弃置不顾的幽灵所拥有的优雅于一身），热拉尔走过森林，投身在黑漆漆的夜色里（与他作陪的唯有与他共享秘密的明月，而这明月的光照拂砂岩石块，也是饶富剧场效果）；在雾霭笼罩的平原上出现水塘的模糊轮廓，空气中香泽飘荡，而地平线上渐渐显现中世纪优美的废墟侧影。村落如此明朗亮丽，投梭织布的西尔薇娅在她处女般纯洁的房间。而通往姨妈家的道路两旁一片花团锦簇，像在庆祝什么，两个年轻人快活地迈开步伐，四周尽是毛茛和惊飞的山雀、雪青色的长春花和带紫的毛地黄，还有树篱以及淙淙小溪。沿着泰弗河溯流而上，愈近源头河面愈窄，最后化成静静淌在平原上的小湖，湖畔长满鸢尾花和剑兰。我们几乎把十八世纪奥提斯的好处都说尽了，旧日时光闻起来是那么香气宜人。

至于第二趟旅程（第八章到第十一章），热拉尔在庆典结束之后抵达。西尔薇娅发里簪的、胸前别的花朵都已了无生气，泰弗河成了一潭死水，田里虽然依旧遍布草垛，但已嗅不到昔日令人陶醉的香气。在第一趟旅程中前往奥提斯的路途上，两名年轻人还有本事纵身一跃跳过树篱，可如今他们连越过田野的兴致都提不起来。

热拉尔走向叔父的房子，但是对于途中所见只字未提。来到房前，他却发现狗已死了，花园也荒废了。他又朝埃尔默农维尔的方向进发，可是说来奇怪，鸟儿全都噤声不鸣，道路指示牌上的字迹也都磨灭难辨。出现在他眼前的，唯有以不自然的方式重新建造起来的“哲学之殿”，但如今也已倾颓而成废墟；月桂树已经不见踪影，而且加布丽艾拉之塔下的湖面（人造湖），“湖水腾滚，虫鸣嗡嗡……”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臭味，砂岩化成粉末，一切如此悲凉孤寂。热拉尔来到西尔薇娅的房间时，发现金丝雀取代了红雀，现代风格的家具透出俗不可耐的造作，西尔薇娅织布不再投梭，而是操纵一套“机器设备”，连姨妈都已谢世。在夏阿利斯散步时，他们不再一时兴起，疯掉似的向前狂奔，而是随着驴步缓慢行进，途中不再停步摘花，只在那里口头较劲，比谁的文

化素养较为深厚，气氛充满对彼此的不信任。来到圣S附近，他们只是专心注意脚该踩在什么地方，因为有几条小溪好像不怀好意，和人作对似的在草地上肆意流淌。

后来到了第十四章，热拉尔回到那些相同的地点，他甚至找不到往日的森林，夏阿利斯被修复，新挖的池塘“白费心机地卖弄那摊连鹳鸟都嗤之以鼻的死水”，直接通往埃尔默农维尔的道路没有了，原来的空间仿佛变成一座莫名其妙的迷宫。

这类前后倒置对称现象还可以进一步寻找，而且也有很多人试过，以至于出现诸多对各章彼此间关系几乎是相反的推论（也就是说第一章和最后一章，第二章和第十三章等等，即便这些对应关系并非完全遵循这些规则）。让我们检视一下其中最令我们印象深刻的：

陶醉	失望
1. 拉弓射箭，神话联想	14. 拉弓射箭，儿童游戏
2. 阿德丽安娜优雅致意，安排要过修道院生活	13. 奥蕾丽优雅致意，世俗女子
3. 坏的时钟：将可掌握时光	12. 坏的时钟：对已逝时光的追忆
4. 舞会： 女孩们代表法兰西的千年历史 热拉尔是舞会中唯一的男孩 人家特地为阿德丽安娜准备了一顶王冠 接吻如同神秘经验 众人以为自己置身天堂	8. 舞会： 男孩们是没落家族的后代 每个男孩都有女孩陪伴 西尔薇娅取得王冠是意料之外 接吻只是造作之举 大家参与一场男女互献殷勤的欢庆活动
5. 独自散步，满心喜悦	9. 独自散步，情绪低落
6. 兴高采烈散步并且拜访姨妈	10. 姨妈已死，慌乱出发到夏阿利斯
7. 唱歌的阿德丽安娜现身	11. 西尔薇娅唱歌，回想阿德丽安娜

事实上，夏阿利斯是令人不安的一章，它破坏了原有的对称并将前面六章和最后七章分隔开来。一方面，我们看出第七章和描述舞会的第四章是对立的：岛上贵族的庆典和庶民的作乐形成反差（除了舞台上面，其他地方没有年轻人的踪影，热拉尔和西尔薇娅的兄弟是擅闯其中的不速之客），一处封闭空间对照西岱的开放空间，阿德丽安娜皈依基

督后那具有《启示录》磅礴气势的歌唱对照阿德丽安娜童年时代的柔美歌唱，丧礼仪式对照维纳斯的崇拜，再度迷恋阿德丽安娜对照征服了西尔薇娅……

另外，第七章可能也包含了其他章节里面的一些主题，只是有点模棱两可，难做定论。有人举出拉弓射箭、时钟、舞蹈表演形式、一顶由鬃金硬纸板制成的王冠，尤其是一只鹳鸟，然而这些并没有什么显而易见的理由。有许多人在诠释这一章时认为，鹳鸟不仅是一个象征、一个刻上去或雕出来的家族纹章（比方纹章术语“展翼的”），而且是一只活生生被钉死在门上的鹳鸟。这种诠释在我看来似乎太过牵强（就算在梦境中一切都有可能发生），然而不管怎样，这只鹳鸟可以是第四章里生动得意的那一只，以及第十四章里已不在场的那一只两者的综合体。

还有人提出“颓败仪式”的理论，可是并不需要特别找出各种对称关系以便将其分门别类：对称关系几乎是在读者没有察觉的情况下运作的，每一个先前已经处理的主题再回来的时候总会给人“似曾相识”的感觉，不过我们仅会意识到，某种我们以为曾经属于自己的东西从我们这里被夺走了。

转圈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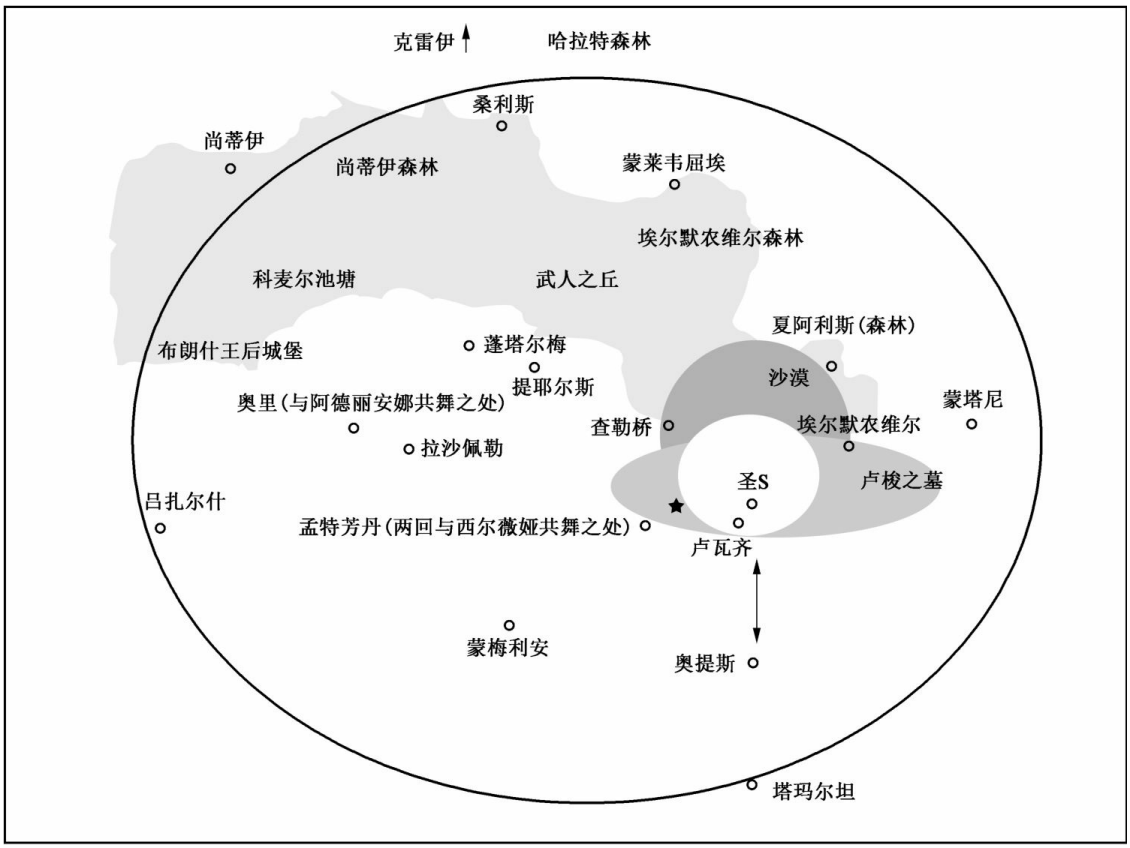
氤氲效果、迷宫效果：乔治·布莱[(8)]曾称之为“圆圈蜕变”（metamorposi del cerchio）。也许文学批评家在《西尔薇娅》中看到比实际多出许多的圆圈，仿佛是剧场舞台那个具魔力的圆圈和草地上跳舞时那些同心的圆圈（被树木围绕起来的草地或是小孩子们的圆舞，像漩涡一样激烈的，好像在一个电影的特写镜头中，女孩子们长长的金色鬈发）。此外，还有在卢瓦齐的第二次欢聚时由水塘、岛屿和神殿所构成的三个圆圈。有时，我似乎觉得，圆圈的重要性却被另外一些批评家忽略了。

例如在第九章，去已故叔父家拜访的时候，“花园”这个词在同一个段落里出现过三次，这可不是风格上的疏忽：那里其实有三座花园，属于三个不同时期的花园，但设计成同心圆的形式。如果不承认三座花园具有空间远近透视，至少从时间的观点来看，是具有远近透视技巧的。仿佛热拉尔的眼睛首先观察到叔父的花园，然后稍远一些是他自己童年时代的花园，接着更远之处则是历史的花园（好像是考古遗址那样永恒

的场所）。从这层意义上看，这三重花园居然成为整本小说的缩影模型，不过是从终点往前回顾。从那怀着失望落寞心情重返的场所（当时花园只剩丛生的乱草）冉冉升起的是记忆的氤氲，最初尽管有一部分被磨灭掉，但那痕迹依旧井然有序，那是童年时代充满魅力的天地，然后再远一些，当观看花园的已不是肉眼，而是热拉尔的记忆时，处于他书房那些排成一列的残片中，大家似乎听见了罗马以及德鲁伊教时代的回音，而这些时代在小说一开始便被提及了。

最后，热拉尔每次造访卢瓦齐的行动路径也是圆圈式的：起先从巴黎出发，不过当天就返回，接着又从村庄出发，穿越池塘、森林和沼泽后也是返回原处。

这种转圈圈的情况值得以测量土地的精确方法画出方位关系，不过我倒认为不必如此大张旗鼓。于是，我决定拟出一张位置关系简图（图B），它对译者的用处会比对读者大。虽然我眼前摆着好几份不同的瓦卢瓦地图 (9) ，我却没去斤斤计较经纬线的细微差异，只想让大家对于村落之间以及村落和森林的相对方位关系有个大概的了解。不管怎样，我们先以鸟瞰方式从吕扎尔什看到埃尔默农维尔，这段距离大概是二十公里，从埃尔默农维尔到卢瓦齐三公里，从卢瓦齐到孟特芳丹两公里。在十三章里我们得知，和阿德丽安娜的那场舞会是在奥里那边的古堡前面举行的。幸好有孟特芳丹北缘那些池塘做标志，我才能够确定卢瓦齐第一次和第二次舞会的位置，就在今天泰弗河源头处（当年的发源地似乎位于卢瓦齐和奥提斯之间）。



图B

如果我们一面看图一面阅读原文就不难察觉，该处的空间好像一块被嚼食的口香糖，每次提起它，形状都不太一样。那辆车绕了一大圈为了要让热拉尔在距离卢瓦齐不远的地方下车，而他对于那个时代当地的道路本该熟悉才是。夏阿利斯之夜，西尔薇娅的兄弟选择的路径也让评注《西尔薇娅》的学者手足无措，因为他们想在地名上找出证据却都徒劳无功，为了脱困，他们只好推断那个男孩八成是喝醉酒了。从卢瓦齐前往夏阿利斯果真应该途经奥里，然后沿着哈拉特森林走才行？还是说，两名男孩并非来自卢瓦齐？有时，奈瓦尔似乎会重构自己的瓦卢瓦，不过似乎又避免不了被拉布吕尼的瓦卢瓦所影响。文本提及，热拉尔的叔父在蒙塔尼，可是我们知道拉布吕尼的叔父是住在孟特芳丹的。然而，如果我们参考简图再仔细读一遍，我们便能了解，假如拉布吕尼的叔父果真住在蒙塔尼，那是行不通的，所以大家不得不认为他住在孟特芳丹，或者说，在小说的瓦卢瓦中，蒙塔尼正好就处于孟特芳丹的位置。

第五章里，热拉尔提到，舞会之后，他送西尔薇娅和她的兄弟回卢瓦齐，因为下文提到他“回”蒙塔尼。很明显，他回去的地方只可能是孟

特芳丹，更何况他踏上卢瓦齐和圣S（实际上是距离卢瓦齐才两步远的圣苏尔彼斯）之间的林地，更何况他是沿着显然是位于西南方的埃尔默农维尔森林前行的，而且一觉醒来，他看到圣S修道院的外墙就在眼前，而远处则是“武人之丘”，提耶尔斯修道院的废墟、蓬塔尔梅的城堡，以及卢瓦齐西北方所有的地点，而不久之后他也再度回到那里。他绝对不可能走上通往蒙塔尼的路，因为那里太偏东了。

第九章一开始，热拉尔从舞会场所前往蒙塔尼，然后又朝卢瓦齐走去，这时他发现大家都还在酣睡，于是他又朝埃尔默农维尔的方向走下去，经过左手边的荒原，抵达卢梭之墓，最后回到卢瓦齐。假设他真的去了蒙塔尼，那么可得远远绕上一圈才能抵达，而且必然穿越埃尔默农维尔地区。果真如此，那么重返卢瓦齐岂不是件失算的事？因为那要大费周章，先要再度穿越埃尔默农维尔地区，然后还得下决心重新登上通往埃尔默农维尔的路，最后才能再一次回到卢瓦齐。

从作家的生平来看，这件事可能意味着，奈瓦尔早就决定要将叔父的房子搬去蒙塔尼，可是接下来他又没能贯彻始终，并且继续（和拉布吕尼一起）想着孟特芳丹。然而这件事对我们而言应该不是什么关键，除非我们很想重返现场，将那路径重走一次。文本只负责将我们领往记忆和梦想混淆在一起的瓦卢瓦，而且他也在字里行间动了手脚，让我们在其中迷失脚步。

如果情况真是这样，那为什么还要千方百计重绘一张地图？我相信一般正常的读者都不会耗费这种工夫，多少年以来我也和那些读者一样，只要享受从那些地名逸散出来的迷人魅力便吾愿足矣。普鲁斯特曾经观察到，这本小说里的专有名词具备了巨大的魅力，他也下过这样的结论：读过《西尔薇娅》的人，日后要是有机会在火车时刻表上看到“蓬塔尔梅”这地名时，一定会全身感到一阵哆嗦。可是他也指出，其他在文学史上出现过的显赫地名却不会在我们心底产生类似的不安。为什么唯独在这里出现的地名会在我们的心灵中放进“一个短句”，就像一串音符似的？

在我看来，上述问题的答案显而易见：因为那些地名“一再出现”。读者并不会动手画张地图，可是他们（靠耳朵）感觉到，热拉尔每次“返回”瓦卢瓦的时候，去的总是同样的地方，顺序也几乎是相同的，宛如每个诗节后面总是出现相同的主题。在音乐领域中，这种形式就叫“回旋曲”（rondeau），这个词源自ronde（圆舞），就像人家围成一圈跳舞一样。因此，读者的耳朵感受到一种圆形循环的结构，而且就某

个意义层面来说，他们还“看到了”，只是看得并不十分清晰，仿佛涡漩运动，或者错落接续的圆周。

从上面的理由说来，将地理位置的彼此关系重划出来是值得的，因为我们借此可以在视觉上了解文本在听觉上施与我们的感受。各位可以从我画的简图上发现，以卢瓦齐为中心，总共有三个深浅不同的偏心圆，各自代表三次主要的散步路径，倒不是真正走的路径，而是被推定出来的远足区域。颜色最浅的圆圈当属第五章里热拉尔的夜间散步（从卢瓦齐动身前往蒙塔尼——也就是孟特芳丹——不过换个方向沿着埃尔默农维尔森林的边缘走，经过圣S，最后又回到卢瓦齐，而其间在远处可以看到蓬塔尔梅、提耶尔斯或是武人之丘）。

颜色稍深的圆圈表示热拉尔在第九章的散步（从舞会场地走到叔父的房子——房子应该位于孟特芳丹——然后再到卢瓦齐，最后来到埃尔默农维尔，直到卢梭之墓的所在地才返身走回卢瓦齐）；那么最明显的那个圆圈则表示第十章和十一章里热拉尔以及西尔薇娅前往夏阿利斯的路径（从卢瓦齐出发，穿越埃尔默农维尔森林，然后一直走到夏阿利斯，接着经由查勒桥附近走回卢瓦齐）。奥提斯的行程其实就是重返十八世纪的十趟来回。

最后便是那个最大的圆圈了，范围就是整个图B，符合十三章里与奥蕾丽那几次漫无目标的闲逛。热拉尔绝望地想要寻回一切，而且丧失了前几次散步时的地域核心。这个核心他再也找不回来。到最后，既然西尔薇娅从此定居塔玛尔坦，十四章里提到的几次返回都局限于这个大圆周的边缘。热拉尔、西尔薇娅，以及其他所有人，大家从此都被排除在起初那个神奇的核心地域外面，热拉尔只能够远远地从旅馆的一扇窗户观看它。

无论什么时候，热拉尔只要展开旅程便在那里兜圈子（明眼人一看便知，或者说，耳聪人一听便知，就算那些地名只像远方混淆在一起的长长回音）。热拉尔这种兜圈子的状态不像和阿德丽安娜第一次跳舞时的完美圆圈，而像一只冲撞灯罩的狂乱夜蛾，再也寻不回前一次他所留下的东西。因此，我们确实应该同意乔治·布莱的看法，也就是说，这种圆形结构代表一种时间隐喻：这种情况不像是热拉尔在小说描述的空间里绕圈子，倒像是时间，是热拉尔的过去在绕着他自己飞舞。

未完成过去时

让我们回到小说的第一个句子：“我走出了一家剧院”。我们已经在“我”以及“剧院”上面做了许多推敲，现在该仔细研究“走出了”这个部分。动词使用的时态是未完成过去时。

在法文中，未完成过去时通常用来表示持续性的，而且经常是重复性的时间。它表示一个还没有完全结束的动作，同时仅仅需要在上下文稍微点出便可使它兼具重复性的意涵，换句话说，读者便可推知动作是否被完成许多次。事实上也真是如此，因为一年以来，热拉尔每晚都从那家剧院里走出来。(10)

请读者原谅这种表面看起来似乎是无谓的重复，可是未完成过去时之所以被称为未完成过去时，正是因为它表现了动词过去未完成的状态：它将我们从正在说话的此刻搬移到先前一个时间，只是并没有确切告诉我们到底什么时候，到底持续多久。这也就是它让人觉得津津有味的地方。普鲁斯特说（他是指福楼拜）：“我坦白讲，直陈式未完成过去时的某些用法对我而言，正是神秘哀愁永不枯竭的泉源，它是一种残酷的时态，向我们所呈现的生命仿佛是蜉蝣般短暂消极被动的东西，在它重新唤起我们过往行为的时候，同时将那些行为打入幻影的层次，将那些行为消弭于过往中，它不像完成时那样，能将行为活动的慰藉传给我们。”

在《西尔薇娅》一书里，未完成过去时更是凸显出了它取消时间界线的特性。表面上，这个时态似乎用得太慷慨，可是实际上，每次用它都是精确表露数学般的洞察。这里我来举例为证：奈瓦尔在《西尔薇娅》第二版里加入了一个未完成过去时，但也删去了另外一个。在第一章里，当热拉尔在一八五三年发现自己有钱的时候，他写道：“那时我的脑海闪过一个念头（pensai-je）：刚才那位年轻人会说些什么，”然后接着，“意念及此，我颤抖了一下。”到了一八五四年，他将“pensai-je”改成“pensais-je”（我正想着）。其结果是：未完成过去时用在这里以便凸显叙述者的思想，是思想持续性的流动：在数秒（或者数分钟）的时间当中，热拉尔心里怀着也许可以获得那个女演员青睐的想法，只是没能做成任何决定。接着，突然，而且仅在这个时间点上，他用了简单过去时“je　frémis”（我颤抖了一下），这表示他将脑海中盘旋的梦想驱赶出去。

另外，在一八五三年第二章的尾声我们读到阿德丽安娜“正出发”（repartait），到了一八五四年改成简单过去时：她“出发了”（repartit）。现在让我们将整个段落重读一遍。直到那一刻，先前

的一切动作都以未完成过去时的形式进行，仿佛作者有意让场景显得朦胧，而那一刻却发生了一件属于现实世界的事情，不再是幻想领域，那是一件精确的事情。隔天，阿德丽安娜人不见了。她的离去是突然的、不可逆转的。事实上（如果我们不计第七章里面那段充满质疑的、如梦般的情节），那也是热拉尔最后一次见到她了（或者至少是最后一次能接近她的机会）。

此外，读者从第一章开始便察觉到，在开头的五个段落里，六十个左右的动词形式中，未完成过去时便占了五十三个。在开头这五个段落中，所有被描述的事都是惯常发生的事，每天晚上都要发生，长久以来一向如此。接着到了第六个段落，有个人对热拉尔“说”，换言之，有个人问他上剧院究竟“为谁”。而热拉尔“给了”一个名字。于是原来缥缈模糊的时间蓦地聚拢过来，精准地变得确定：故事便从这个阶段出发，或者说，这个阶段标志了时间一，而从这时间一中，热拉尔（他提到了时间N）激活了自己散步的情节。

如果想明白未完成过去时能将时间模糊到何等地步，那么就去参考夏阿利斯那一章吧。那个两度以直陈式现在时介入叙述中间的人（一次为了向读者描写修道院，而另一次则为了告诉我们，说话的人一旦回忆了那些细节便同时寻思，那些究竟是真实抑或梦境）正是奈瓦尔——或是时间N里的热拉尔。至于其他，一切都以未完成过去时来叙述——除非语法不容许这样做。这一章里对于动词时态的分析恐怕要依靠太多语法上的细腻区分。不过，我们只需多读上几次，竖起耳朵倾听这种时间的音乐，这样才能理解为什么我们竟和奈瓦尔本人相同，在梦魇和回忆间一直犹豫到底该选定哪个。

《西尔薇娅》里未完成过去时让我们面对仔细分清“故事”、“情节”以及“论述”间的差异。时态的选择是落在“论述”这个层次里的，可是在“论述”层次里所产生的模糊却对于我们透过情节以及故事重新建构的可能性造成影响。因此，诠释这本小说的人终究无法在事件先后次序这一点上达成一致，至少前七章是这种情况。为了在这片时态的森林里搞清方向，我们决定把和阿德丽安娜在城堡前的那场舞会称为“第一次舞会”（也许地点就在奥里），天鹅庆典的那场（首度前往卢瓦齐）称为“第二次舞会”，至于热拉尔最后乘车来参加的那场则是“第三次舞会”。

那么夏阿利斯之夜那一段到底发生在什么时候？是首度前往卢瓦齐之前还是之后的事？请读者再度注意，这并不是什么需要拿来辩论的问

题。这是读者对于上述疑问在潜意识里所意欲回答的问题，而这个疑问基本上造就了所谓的“氤氲效果”。

有些人甚至提出大胆假设（这点也证明了“氤氲效果”有多强烈）：夏阿利斯插曲其实发生在第一次草地舞会“之前”，理由是，第二章的第五段里提及舞会结束之后，“我们也许再也见不到她了”。可是，说什么这都不可能发生在舞会之前，理由共有三个：其一，在夏阿利斯时，热拉尔“认出”阿德丽安娜，而在舞会的时候，他才第一次看到阿德丽安娜（这点在第三章获得证明）；其二，先前文本已经说过，只有舞会举行过后，她才会投身宗教生活；其三，第一场舞会的场景是在第四章一开头、当成童年的回忆被提及时，而且大家也不明白，热拉尔以及西尔薇娅的兄弟年轻些的时候，夜里如何坐车到森林里看宗教圣剧的演出。

那么，夏阿利斯插曲会不会发生在第一次和第二次舞会之间？如果要下这个结论就得满足一个前提：在上述两个事件之间，热拉尔又二度去了卢瓦齐。在这种情况下，为什么在他抵达第二次舞会现场时，西尔薇娅没给他好脸色看，仿佛她还在意面对阿德丽安娜时曾受过的屈辱似的？无论怎样，这应该可视为另一种“氤氲效果”。文本完全没提到西尔薇娅因为昔日这场羞辱而对热拉尔不理不睬——也许是热拉尔自己片面的想法而已。不管西尔薇娅或是她兄弟都责备他“好久”都不来看他们。谁说这段好久的时间是从第一场舞会算起？热拉尔也有可能不管哪种情况下曾在这期间回来过，和她的兄弟一起消磨一个晚上的时间。然而，这种说法不能使人信服，因为那天晚上，热拉尔的确让人觉得从第一次舞会之后他是首度再和西尔薇娅见面的，而这时的西尔薇娅已经脱胎换骨似的，远比以前令人痴醉。

因此，热拉尔也许是在第二次舞会（在时间一中）才去夏阿利斯的。可是如果根据大部分诠释者的看法，第二场舞会是发生在剧场之夜前三年的事，而且如果在他抵达的时候人家责备他好长一段时间都没和他们联络，这种情况怎么可能发生呢？这里也是，或许我们已经成为另一次“氤氲效果”的受害者了。文本压根没有提及第二次舞会（时间一）发生在剧场之夜的前三年。文本某处（第三章的第三个段落）说到西尔薇娅：“为什么这三年来我都没想起她？”但是并没有说自从第二次舞会后时间已经过去三年，而是（第七个段落）说热拉尔三年来尽情挥霍他叔父留给他的遗产，而我们可以推论，在这段享受世俗刺激的三年当中，他将西尔薇娅抛在脑后。在第二次舞会和剧场之夜当中，流逝的时间或许不止三年。

不管我们相信哪种假说，那么又如何依据一八三二年阿德丽安娜死亡那年来定位夏阿利斯插曲的时间点呢？如下推敲难免令人感动：当热拉尔在夏阿利斯看到她（或者梦想看到她）的时候，阿德丽安娜已经濒临死亡或者已经咽气。

正是这些明显非常仔细的计算，才能够解释为什么我们读者（包括普鲁斯特）阅读这本小说时总是不得不一直回头去翻前面的情节，以便了解“到底身置何处”。当然，在这种情况下，混淆不清可能源自拉布吕尼本人的精神问题。不过话说回来，要不是那些无孔不入的传记作家夸张地将这位不幸作者的病历表披露出来，我们读完文本之后也只会简单认定：我们不知自己身置何处是因为奈瓦尔并不想让我们知晓。奈瓦尔的手法和侦探小说作者的手法正好相反，后者在写作过程中到处预留伏笔，以至于等到再度阅读文本的时候，我们会说，当初第一次读它就应该可以早早猜到真相。然而，奈瓦尔却是故意让我们迷失在“时间的次序”里。

所以，热拉尔（在第一章）曾对读者说，他不晓得“时间的次序”到底是怎么回事，然后到了十四章的开头，他要试着以“没有太多头绪”的方式，将自己那些怪异念头固定下来。在《西尔薇娅》的世界里，我们认为时间以不规则的脱序状态前进，“时钟发挥不了作用”。

其他地方也有同样的例子，比方第三章描述时钟的段落。我曾说过，如果作者不厌其烦地描写一个从情节的角度看来毫无重要性的事物，那么，这个事物就是作者有意置入的“象征手法”。第三章里的时钟便是很具代表性的一例。为什么要长篇大论去描写那件老古董呢？毕竟它已无法计时，甚至连门房的咕咕钟都比它强。那是因为那个时钟是整个故事象征的汇聚焦点，其一是它所唤起的文艺复兴世界，也就是瓦卢瓦的世界；其二是时钟表达了（也许对象是我们这群读者而不是热拉尔）：我们将永远无法找回所谓“时间的次序”。根据上文我们已经讨论过的对称现象，十二章里又出现了损坏的手表这一主题。如果后面这一描写仅仅出现在十二章，那么充其量就只是童年生活的一件饶富滋味的趣闻，然而这却是对先前主题的呼应。奈瓦尔借着这项对称告诉我们，从一开始，在他看来，时间只不过用来表示支离破碎、模糊不清的状态，或者，套句莎士比亚的名言：“时间是脱序的（Time is out of joint）。”对于热拉尔或者对于我们都是相同的。

欲望的对象

为什么不能寻回时间的秩序？因为在故事的时间曲线上，热拉尔将情欲投掷在三个不同的女人身上，只是其中的次序不是直线的，也不朝向同一方向，而是呈螺旋状运动的。在这个螺旋状的运动中，热拉尔渐次将甲女或乙女视为自己情欲的目标，可是他又经常将她们混淆在一起，而且，不管在哪种情况下，只要以前的女人再度出现（重被找回或者重被忆起），她一律不再具备往日的特质。

热拉尔的情欲有它投射的目标，而且故事才一开始，他就将这目标的特色向读者清楚描述过了。这代表了女性的理想，不管她是女神或者王后都好，只要是“不可狎近”便可。不过，接下来的几章里，他也尝试要获得他的目标。只是，一旦他的情欲目标靠近过来，热拉尔总能找到理由疏远它。因此，所谓的“氤氲效果”不仅与时间和空间相关，也和情欲有涉。

在第一章里，在热拉尔的眼里，似乎梦想是他渴求的，而现实是他憎恶的，他的理想则体现在女演员的身上。

梦想	女演员	现实
不确定和怠惰	是他或是别人有何不同？	英雄式的殷勤
模糊暧昧的欲望	她满足我所有的热情欲望	追求利益
对宗教的渴求	赫库兰尼姆 (11) 的神圣时刻	丧失白昼时光
形而上的幽魂	她让人因爱和欢愉而颤抖	怀疑主义，闹酒狂饮
因爱情和诗歌而陶醉	苍白如夜	实际的女人
不可狎近的女神和王后	是谁都没关系	罪恶

直到这里，剧院的舞台肯定比起剧院的观众席更要真实。此外，在女演员的眼里，那一大群观众不过就是“虚空的角色”而已。可是到了第二章，热拉尔似乎企求某件比较实质的东西，就算只是在记忆中回想起自己曾经接近过它的那一时刻也好。具备那个女演员所有特质优点的女人，仅仅从舞台上被观看的女演员现在就是阿德丽安娜，是热拉尔夜里在草地上苍白的光线中瞥见的阿德丽安娜。

奥蕾丽 （第一章）	阿德丽安娜 （第二章）
苍白如夜	我是现场唯一的男孩
她只为我而活	初升明月的光只照拂在她身上
她的声音颤抖	声音尖锐而且清新

具有魔法的镜子	鬼火飘离
幻影	鬼魂没碰到绿色的草地
美如白昼	荣光与美的幻象
如同神圣的时刻	瓦卢瓦的血液在她的血管里流动
她的微笑令他充满莫大的幸福	他们自以为身处天堂福地

由于这个原因，热拉尔便自问（第三章第二段），他会不会爱上一位外表是女演员但内心是修女的人，这个问题直到书末都萦绕在他的胸怀。

可是阿德丽安娜并不只拥有，让我们这样说吧，理念上的特质，她同时还具备容貌体态的长处，在第二章里，由于这些特质，她胜过了那位纤弱优雅的乡下女孩西尔薇娅。到了第四章，也就是间隔数年之后，当热拉尔再度见到西尔薇娅的时候，后者已不再是黄毛丫头，而是灿烂夺目的青春姑娘，她可以说是获得了消失了的阿德丽安娜以及奥蕾丽的所有优雅（就算只是微弱的反映而已），而在记忆中，奥蕾丽早已褪色。

阿德丽安娜 （第二章）	西尔薇娅 （第二章）	西尔薇娅 （第四章）
长大	小女孩	已不再是小女孩
美丽	活泼清新	她变得如此美丽
金发	晒黑的皮肤	手臂白皙
身材高挑	还是个小女孩	身材苗条
瓦卢瓦家族的后裔	来自邻近的小村落	称得上远古的艺术品
荣光和美丽的幻象	身段恰如其分	雅典式的优美
她一直单身但是以此为傲	（她不值得头戴冠冕）	不可抗拒的魅力
似是而非的爱	温煦的友谊	她那如女神般美丽的微笑

热拉尔不仅怀疑、恐惧、渴求，而且出乎大家的意料，他直到最后都相信奥蕾丽和阿德丽安娜是同一个人，然而有些时候，他又认为自己对起初这两位女子所企盼的，后来的西尔薇娅都能给他。由于一些没说出来的理由，在第二次舞会之后，在和她举行过象征性的婚礼之后，他便远远躲开了。在第三次舞会中，为了逃避奥蕾丽那不可狎近的风韵，

热拉尔试图接近西尔薇娅，结果却发现后者竟和他想要躲开的那个人相似，于是他明白了，要不是对他而言西尔薇娅已经不可掌握，就是他对西尔薇娅已经没有感觉。我们不妨断言，在每次交叉式的消融当中，每个女性角色都蒸发消逝在另一个女性角色里，原来非真实的变成真实；然而，正因为现在这个真实唾手可得，它也随时准备变化成另一种东西。

热拉尔那不为人知的痛苦来自一项事实：他必须一直排拒自己以前渴望的东西，而且正好因为事情总是变成他以前所一直希望它变成的那样。我们如果参考第十三章便可看到，奥蕾丽如何不偏不倚变成他以前在潜意识里希望她变成的样子：她隶属于另一个人，而那个人到了海外之后便音讯全无了；女演员没有哪个有真心，而现在她表现出迫不及待准备恋爱的样子……可是，真可悲啊，凡是变得可以狎近的就不再能够被爱。正因为她有真心，奥蕾丽就绝不可能和那个确实爱她的男人结合。 (12)

这种折磨人的想要和不想要之间的拉扯，几乎是以神经官能症的方式呈现在十一章的内心独白里。热拉尔依稀忆起阿德丽安娜的命运因而感觉震惊（而在先前一刻，他还渴望着西尔薇娅），并且发现引诱一位修女是桩亵渎的行为。于是他立即将意念转到（这种善变是很恼人的）奥蕾丽身上，同时再度将欲望投注进去。可是在下一章开头，他又重新准备冲去跪在西尔薇娅的脚边，并且愿意将自己的房子以及那笔还不十分确定能获得的财富奉献给她。热拉尔的心被三个女人围绕，她们在他身边婆娑起舞，他因此丧失了对于她们清楚的认同。热拉尔渴求她们，但也同时失去她们中的每一位。

一八三二年

此外，奈瓦尔自己也鼓励我们不要拥有记忆。为了帮助我们（或者说令我们失去记忆），他推出了一个没有记忆的西尔薇娅，因为直到最后她才想起阿德丽安娜已在一八三二年谢世。

这是令诠释者最感手足无措的元素。为什么要选在故事最后才提供如此基本又重要的讯息？就像七星文库版一条相当天真的批注提到的，读者应该一开始就期待这个讯息。这里，奈瓦尔实践了热奈特 (13) 笔下所称的“补充回复”（analessi completive），也就是说，叙述者假装遗忘

某个细节，而且后来提起它时，从情节主轴看来已经相当迟了[(14)]。这并非小说中唯一的例子，另外一例则是对女演员名字的偶然提及，而那时故事已经讲到第十一章了：不过后面这一例子似乎有其动机存在，因为就在这个节骨眼上，热拉尔觉得既然和西尔薇娅那单纯而美妙的关系业已消失，他便开始思念起女演员，仿佛她是一位也许他能狎近的女人。相对来看，对于日期的“补充回复”感觉上最不教人吃惊，更何况在它之前还有一个乍看之下无法认定为合理的拖延策略。

事实上，在第十一章里，我们发现了整个文本中语意最暧昧的句子，cela a mal tourné（事情结果很糟）。对于重读这本小说的人来讲，这个暗指西尔薇娅的短句有点像是提早泄露故事结局，不过对于第一次接触这部作品的人而言，这个短句反而延缓了结局的揭示。西尔薇娅还没有说，对阿德丽安娜而言，事情结果很糟，是“她的故事结果很糟”。因此我不同意意大利译者把它译成le è andata male（她最后很糟），也不同意比较谨慎的译者把它译作è finita male（结果很糟——不敢断定这个很糟的主体就是阿德丽安娜）。事实上西尔薇娅说：“那故事结果很糟。”为什么要重视这句暧昧不清的话？（一如面对这项暗示时，我们会理解为：热拉尔愈来愈坚信，阿德丽安娜已经变成女演员了。）因为这句话的暧昧强化了延迟效果并且证明这种延迟合情合理，而且由于有了这种延迟，西尔薇娅才能仅在文本的最后一行永远摧毁了热拉尔的全部幻想。

承上所述，西尔薇娅并没有三缄其口。那么，这项讯息对谁才是基本而且重要的？对热拉尔，因为在对阿德丽安娜的记忆中，在对她与奥蕾丽等同的可能性上，他建立起一种全意迷恋。可是在西尔薇娅这边，热拉尔还不曾向她透露（不像后来他和奥蕾丽之间发生的那样）自己的全意迷恋，所以除了透过暧昧的暗示之外还能乞灵于什么？对西尔薇娅而言（尘世间的西尔薇娅），阿德丽安娜简直不及一个幽魂（她不过是昔日曾经往来过的附近一带所有女人当中的一位）。西尔薇娅并不知道热拉尔曾经试图将修女和女演员混同起来，她甚至无法确切知道，女演员是否真有其人或者这个女人的真实身份究竟为何。西尔薇娅对于那个不停蜕变转化的世界是全然陌生的，在这个世界中，一个意象消融在另一个意象中并且将它掩盖起来。因此，我们不能遽下定论，硬说西尔薇娅故意一点一滴把最后透露的事在故事发展的过程中蒸馏出来。做这件事的是奈瓦尔而不是她。

西尔薇娅并非出于恶意算计才以暧昧模糊的方式说话，而是“心不

在焉”地透露出来的，因为她觉得那件事一点也不重要。她促成了热拉尔梦想世界的崩解，这正是因为她“不知道”那个世界的存在。她和时间的关系是温和的。她的时间是由一些平息下去的愁绪或者一些窝心的回忆构成的，不会质疑自己平静的现状。正因如此，在那三个女人当中，她才会是那个到了最后最不可狎近的人。热拉尔的确和阿德丽安娜共度过醉人的时光，而且据我们了解，他也和奥蕾丽建立起爱恋的亲昵关系，可是他和西尔薇娅却几乎什么也没发生，充其量只有一个纯洁得可以的吻，以及在奥提斯的那场纯洁程度更不在话下的婚礼游戏。就在西尔薇娅完整成为现实世界的表征时（而且说出了所有文本中那句唯一毫无疑问、最真实、最具历史意涵的话），她也就同时永远被排拒了。至少作为情人：在热拉尔眼里，她从此以往不过就是个姐妹，而且嫁给他乳母的儿子。

以至于大家或许忍不住会说：正因如此，这本小说才以西尔薇娅为名，而不是像稍后奈瓦尔另外一本风格绚丽以奥蕾丽命名的小说。西尔薇娅意味着失去了的真实时间，再也寻不回来的时间，那正是因为她是唯一留存下来的。

然而这点凸显了一项强而有力的理论，由于它将奈瓦尔和普鲁斯特对比起来而显得十分重要。奈瓦尔或许也会追寻逝去的时间，但是可能无法找回，而且他也可能只能耽溺于自己怪异幻想的虚荣里。所以，西尔薇娅在书末说出的那个年代听起来仿佛是为了结束故事而敲响的丧钟。

这样我们也许就能理解，为什么普鲁斯特会对这位精神之父带有那般倾慕的而且几乎是孝子般的兴趣，而后者在一项令他绝望的志业中一跃而起（或许因为这样拉布吕尼才会自杀身亡）。也许普鲁斯特挺身而出要替这位精神之父的惨败复仇，以他自己的方式战胜时间。

可是西尔薇娅是在什么时候向热拉尔透露阿德丽安娜逝世已久的消息的？在时间十三里（“翌年夏天”，那时剧团正在达马尔坦演出）。不管我们用哪种方式计算，有件事是确定的：她在时间N前很早的时候便透露了（热拉尔正是从时间N开始叙述的）。因此，当热拉尔开始忆起剧场之夜，接着立刻就往前回溯草地舞会的时候，他告诉我们的是一想到阿德丽安娜居然是女演员时，便浑身颤抖了一下；另外，他也想让读者知道，他心存能在圣S修道院附近瞥见她的幻想。在这段时间（和叙述）里，他让我们参与了他的不确定，当时“他已经知道”阿德丽安娜毫无疑问已经于一八三二年去世了。

因此，并不是说当热拉尔明白一切都已结束（或者奈瓦尔也和他一起）便不再叙述：正好相反，他是在明白一切都已结束的时候才开始叙述的（并且叙述他的另一个自己，那个不知道也无法知道从此以后一切都已结束的自己）。

一个如此作为的人，他会不会是一个没和自己的过往把账算清楚的人？不是，当然不是，他只是觉得人没有办法再度体验过往，除非把当下时间的定时器归零，而且唯有回忆（即便没有太多秩序，或者正因如此）才能为我们重建某种东西，而且这个东西，如果不值得为它而生，至少值得为它而死。

不过在这种情况下，普鲁斯特应该不会把奈瓦尔看成一位弱势且没有倚仗的父亲而加以扶助，而是一位太强势的父亲而必要超越他。而且他说不定也愿意将生命献给这项挑战。

---

(1) 这是我修订自己翻译的热拉尔· 德· 奈瓦尔作品《西尔薇娅》时所写的后记（都灵：伊诺第出版社，一九九九年）。这个主题我已经在《悠游小说林》里面谈过。那时我说：关于这篇故事，我起先只是写了一篇短评《西尔薇娅的时间》，然后在七十年代，我在博洛尼亚大学负责一系列的讨论会，结果写出了三本论文；接着，一九八四年我在哥伦比亚大学讲学期间，又将研究《西尔薇娅》的心得做成一个课程，之后，一九九三年我在哈佛大学诺顿讲座开讲的时候也曾讲授此专题，两年后，我又在博洛尼亚大学开设两门与此有关的课程，最后就是一九九六年在巴黎高等师范学院那一次了。数次讲授此专题所得出的最有意义的结果，便是一九八二年期刊VS（31/32）为我的研究成果所发行的专刊《论西尔薇娅》。—— 原注

(2) Gérard de Nerval（1808—1855），原名热拉尔· 拉布吕尼（Gérard Labrunie），法国作家、诗人。

(3) Maurice Barrès（1862—1923），法国小说家、社会主义政治家。

(4) 在阅读这篇论文之前，我给读者的建议是去读（或重读）《西尔薇娅》。在进行批评的反思之前，去发现或再发现阅读“纯然的”乐趣是很重要的。除此之外，我还将在后面不时提及小说的各个章节，而且用普鲁斯特的话说，“读者得时不时翻回前面读过的部分才能明白自己到底在故事的什么地方”，因而这种来来回回的个人经验是无可避免的。—— 原注

(5) Jenny Colon，奈瓦尔迷恋的女演员。

(6) Sophie Dawes（1795—1840），波旁公爵的情妇，后来嫁给一位副官。波旁公爵将副官升为男爵，她即成为弗歇尔男爵夫人。

(7) 此处的热-拉尔（Je-rard）有特殊涵义，Je在法文中是指“我”，将原本的

Jerard拆为Je-rard，其目的和作者接下来的论述有关。

(8) Georges Poulet（1902—1991），比利时文学批评家，日内瓦学派代表人物。

(9) 出于一股细心考证的冲动，我甚至亲自去了当地。当然，道路和往日早已不同，不过仍有几座森林以及不少池塘（位于科麦尔附近的那几个，里面有天鹅悠游，旁边还有布朗什王后城堡，特别教人感触良多）；我们可以沿着泰弗河蜿蜒曲折的河道前行，埃尔默农维尔的风貌以及街道和昔日相差无几，马路从罗内特以及四座鸽舍附近通过，夏阿利斯仍然是废墟一堆，那个样子引人伤感。到了卢瓦齐，人家会把可能是西尔薇娅的老家指给你看。对于一位心怀感动的奈瓦尔研究者而言，最主要的危险即是在奥里和孟特芳丹之间走到半路会被阿斯特利克斯主题游乐园（Le Parc Astérix）挡住去路，并在“沙漠”中看到人造的美国西部以及撒哈拉的景致，还有印第安人和单峰骆驼徜徉其间（法国迪士尼乐园就在不远处）。不必去试弗兰德斯公路，因为戈奈斯镇和巴黎戴高乐机场近在咫尺，四周尽是摩天大楼和炼油厂。然而，过了卢浮之后，你不妨开始重组记忆，而氤氲雾气果然就在那里，即便你从高速公路远眺那处风景也是一样。—— 原注

(10) 不具备未完成过去时的语言没福气了，因为很难翻译出这种奈瓦尔式的开场。十九世纪的一个英译本尝试用“我走出一座每晚惯常出入的剧院”（I quitted a theater where I used to appear every night），而另外一个较晚的英译本则译成：“我走出一座每晚惯常来到这里花钱的剧院”（I came out of a theater where I used to spend money every evening）。我们不知道“花钱”的文字从何而来，也许译者想让读者明白，主人翁出入剧场已成习惯，是种偏差行为，一件已经持续太久的事。为了这个未完成过去时的动词，译者真是挖空心思在努力了！不过我觉得晚近理查德·　　希布尔思（Richard Sieburth）的英译本对这个句子的翻译要忠实得多：“我当时正从一座剧院走出来，而夜复一夜，我都会在其中一个舞台包厢现身……”（I　　was coming out of a theater where，night after night，I would appear in one of the stage boxes...）这种译法有些过长，但是原文里面未完成过去时动词的持续性和重复性都反映出来了。—— 原注

(11) Herculaneum，意大利古城。

(12) 米蕾娜·古塞因（Mirène Ghossein）一九八四年在我于哥伦比亚大学开设的课程里交过一份期中报告。她发现《西尔薇娅》一书中在柏拉图概念和洞穴里教人失望的幽影之间存在着持续性的失调。我不确定奈瓦尔是否想到柏拉图，可是其中的机制必然如此：当某件事物渐渐来到触手可及的范围内时（“真实”的，一如这一字词通常的定义），它就转变成为幽影而且无法和先前所幻想的理想形象契合。—— 原注

(13) Gérard Genette（1930—2018），法国结构主义学者。

(14) 有时候，“补充回复”这一修辞手法并非精细算计的技巧，而是单纯一个临时起意的权宜之计。这种情况在十九世纪许多连载小说作家的作品中屡见

不鲜，因为一旦将小说拉长成过多庞杂插曲的作品，他们就不得不故意遗漏一些东西，或者透过突然出现、回溯过往的解释来交代某些他们必须刻画的事件。关于这项技巧可以参见《欧仁·　　苏，社会主义以及慰藉》（*Engène Sue，il socialismo e la consolazione* ）一文，收录于《全民超人》（*Il superuomo di massa* ，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七八年）。—— 原注

王尔德：悖论与警句 [(1)]

没有什么东西比警句（aforisma）更难定义的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个源自希腊文的字眼从原始涵义“为献祭而储备的东西”演变成“定义，谚语，简洁语句”。这也正是希波克拉底所言。因此，根据津加雷利字典的定义，警句是“表达一个生活准则或是哲理的简短格言（massima）”。

那么，警句和格言这两个词有何不同？并没有不同，只是长短稍有出入而已。

> 很少有事情能够安慰我们，因为很少有事情能令我们伤悲。（帕斯卡《思想录》，136）
>
> 假设我们没有任何缺点，我们也不会如此兴味盎然地去注意别人的缺点。（拉罗什富科 [(2)] 《箴言录》，31）
>
> 记忆是我们永远随身携带的私密日记。（王尔德《不可儿戏》）
>
> 某些我自己没有的思想，或者我自己无法形诸文字的思想，我便从语言里汲取。（卡尔·克劳斯 [(3)] 《论家及世界》）

以上句子可以称为格言或者警句，但是接下来的段落就是格言，因为太长，所以称为警句就不合适了：

> 贵族身份为人大开方便之门，凡是拥有它的，从十八岁开始便处处吃得开、名声响亮且受人尊敬，换成别人，得要等到五十岁才有此等待遇。这是毫不费力就赚得三十年。（帕斯卡《思想录》，322）
>
> 没有哪位艺术家会有伦理道德上的顾忌。对一位艺术家而言，任何形式的伦理道德上的顾忌都是不可宽恕的矫揉造作。（王尔德《道林·格雷的画像》前言）

在意大利文版的王尔德《箴言集》中，亚历克斯·法尔宗将警句定

义成形式简短的格言，此外，他还认为它的内涵该表现出智慧。明确这项特色之后，他还观察到现今的趋势，警句旨在凸显优雅和生动，却牺牲掉了它原本在表达真理上的果断立场。当然，不管是格言还是警句，其真理观和发表者的意图是息息相关的：如果说一个警句表示一个真理，那就意味着它传达出了发表者认为是真理的东西，希望听到的人能够认同。可是一般来讲，格言或警句并不一定要展现高人一等的智慧或故意冒犯挑战一般人的意见：格言警句旨在从一般意见看来似乎浅薄的地方加以深入，以期修正那个意见，让它更趋完善。

这里举出尚福尔 (4) 的一句格言：“最富的人就是俭省的人，最穷的人就是吝啬的人。”（《格言与沉思》）这句话精妙的地方在于：一般人都认为俭省的人通常是一个不随便浪费自己有限资源的人，对于自己日常的生活开销都会精打细算，而所谓吝啬的人通常指那些累积财富超过自己日常所需的人。这句格言对应的正是上述一般人的看法，所谓“富裕”是从资源的角度来看，而“穷困”，除了伦理道德上的意义之外，还加上一层对于需求的满足。

一旦修辞上的游戏厘清，那么格言也就不再是为了反驳一般意见，而是证实并强化它。

相反地，当警句和一般人的意见起强烈冲突的时候，乍看之下显得悖情违理，令人难以接受，而且大家需要先将那修辞夸大的形式明智地减缩才能拨云见日，明白这种警句其实包藏了很难让人接受的真理，于是，我们进入了悖论（paradoxos）的畛域。

从词源学的角度考查，所谓的悖论是由parà、ten和doxan等字所构成，意即“超越一般意见”。因此，这一字词最早系指一个偏离大众舆论的断言，令人感到怪异、陌生、出乎意料，而这正是中世纪作家圣伊西多尔使用该词时所要表达的概念。如果这一令人惊讶的断言得以被人看出负载着真理价值，那也是要在漫长的时间道路上行进后才能成功。

因此，在莎士比亚的作品中，有个在当时被视为谬误的悖论，时至今日却成为真理。请参考《哈姆雷特》：

> 奥菲莉亚：殿下是什么意思？
>
> 哈姆雷特：如果你贞洁又美丽，那么最好不要让你的贞洁跟美丽来往。

奥菲莉亚：殿下，美丽跟贞洁相交，不是再好不过吗？

哈姆雷特：嗯，的确，因为美丽可使贞洁变成淫荡，贞洁却未必能使美丽受自己的感化；这句话从前是怪诞之谈，可如今已经得到证实了。

悖论的逻辑是自成一格的，都是一些大家既无法证明真伪，内部又自相矛盾的断言，比方说谎的人提出的悖论。不过渐渐地，超越修辞的意义也崭露头角了，因为这个缘故，我还是执着于巴塔利亚《意大利语大辞典》里的定义：

命题、概念、陈述、结论、隽语，通常以纯理论式或道德伦理式的论述呈现，并和广泛传播或者大家都接受的意见相左，同时也和经验及常识相悖，更和它涉及的信仰系统，和大家认为天经地义的知识元素大相径庭。（而且通常不具备真理的力量，只是被贬到诡辩的层次，它被幻想出来只是因为有人性好偏激或喜爱卖弄辩论技巧，但在似乎不合逻辑和不协调的形式里它也有可能包含一丝主观上的效力，而这种效力最后会扎稳根基，对抗那些不加鉴别就人云亦云的人，对抗他们的无知以及过于简单的判断。）

因此，警句似乎是被视为真相的格言，它有意呈现隽言妙语的外貌，而悖论所显露出来的原始面目似乎是谬误的，只不过经听者的一番深思熟虑之后，便能明白它揭示了作者认为是对的东西。悖论在舆论的期待以及它那惊世骇俗的形式之间存有一道鸿沟，因此让人觉得机智。

文学史上多的是警句，但说到悖论就寥寥无几了。警句的艺术是容易的（谚语也可视为警句：滚石不生苔；狗吠比狗咬更糟糕），而悖论的艺术是艰难的。

不久以前我研究过一位警句大师：皮提格里黎 (5) 。下面列出他最精彩的作品；其中几条极富哲理，所断定的真理却和一般人的意见南辕北辙：

美食家：上过高中的厨师。

语法：教你语言却妨碍你说出口的复杂工具。

片段：对于不知如何构思书写一整本书的作者而言不啻是天赐

良方。

酗酒病：如此美的一个医学词汇，看了真叫肚里的酒虫蠢蠢欲动。

以下几条比较像是经推定的真理，肯定了某个道德伦理上的决定或行为准则：

我明白为什么要吻麻风病人，但不了解为什么要握笨蛋的手。

宽容对待对不起你的人，因为你不知道他人脑中有多少对付你的方法。

不过，在《反胡扯词典》（*Dizionario antiballistico* ）中，作者收集了谚语、格言和警句，有些是他编的，有些则是借别人的。他无论如何要人家始终注意到他的犬儒式人生观，也就直言不讳自己粗俗不风雅的意见，而且让人感受到警句的文字游戏可以狡诈到什么程度：

既然大家彼此在交心的道路上努力，我就承认自己助长了读者性格里小流氓的那一面。让我把话说明白些：如果街上有人厮打起来或者发生交通事故，就会不知从哪里冒出一个家伙，试着用雨伞去打吵嘴双方中的一位，挨打的通常是那个开车的。这个没人认识的小流氓因此便可以痛快地发泄原先隐藏起来的 怒气。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书里面：一个思想未成形或未组织的读者，一旦让他找到一个饶富滋味、闪耀夺目或者具爆炸性的句子，便与这个句子谈起恋爱，不但接纳它，而且还以惊叹号收尾来评论它，比如 “真棒！”、“没错！ ”等等，仿佛这个句子在他脑际萦绕已久，仿佛这个句子凝聚了他思考模式的精华、他哲学体系的膏腴。他 “采取了立场”，就像墨索里尼经常挂在嘴边的一样。我为读者提供一个采取立场的机会，却不用他们深入文学的丛林里。

从这个角度来看，所谓警句就是用别出心裁的方法表达人尽皆知的道理。如果把风琴称为“钢琴受够了尘世的生活所以投身教会去了”，那只是把一项我们已经知晓而且也相信的事情用一个强有力的意象重新陈述一遍，换句话说，风琴是教堂乐器。把酒精称为“一种害死活人却可保护死人的液体”，并无法让我们更进一步理解酗酒的害处或是发生在

解剖学博物馆里的事。

当皮提格里黎让他那本《波特的实验》（*Esperimento di Pott* ）里的主人翁说出“有智慧的女人是一种我们偶尔会碰上的不正常现象，好比白子、左撇子和阴阳人或者生来具有十多只手指或脚趾的人”这句话时，他正好投一九二九年男性读者（或许也包括女性读者）所好，说出他们想听的话。

皮提格里黎在评论自己对于警句的见解时，也曾告诉我们，有许多精彩的警句反过来读也不会减损丝毫的威力。让我们看看几个皮提格里黎在《词典》里所提出来的反读实例：

许多人轻视财富，却很少人知道如何慷慨运用财富。

许多人知道如何慷慨运用财富，却很少人轻视它。

我们根据自己的惧怕而做出允诺，并且根据我们心存的希 望去保守这些允诺。

我们根据自己的希望而做出允诺，并且根据我们心存的惧怕去保守这些允诺。

历史除了是自由的遭遇以外，其余什么都不是。

自由除了是历史的遭遇以外，其余什么都不是。

幸福存在于事物中，而不是我们的品位里。

幸福存在于我们的品位中，而不是事物里。

除此之外，他还胪列了一张由不同作者写出的格言。这些格言看起来彼此矛盾，可是似乎各自代表了为人接受的真理：

只有出于乐观，人才会欺骗自己。（埃尔维厄 (6) ）

怯懦的人通常比充满自信的人更善于欺骗。（里瓦罗尔 (7) ）

假设国王是哲学家，而哲学家是国王，人民会更快乐。（普鲁塔克）

如果哪天我准备惩罚某个行省，就会派哲学家去统治那里的人。（腓特烈二世）

我建议使用“可置换警句”一词来称呼那些可以反读的警句。一个可置换警句是它的作者尝试卖弄机智时所经历的不舒服感觉，换句话说，只要这个警句显得妙趣横生，那么“它的相反说法也为真理”这项事实就不会干扰到它了。可是悖论正是大家习以为常观点的颠倒，它呈现了一个不能被接受的世界，只会引起抗拒和排斥。然而，如果我们花费心思去了解它，那么它就产生知识；到最后，它看起来妙趣横生，那是因为我们不得不承认它是对的。可置换警句包含的真理是片面的，而且经常要等到反读以后，才透露出真理来，它的两种陈述没有一个是真的：只因为它诙谐隽永，所以看起来似乎是真的。

悖论并不是“世界秩序大乱”的古典命题，因为后者是机械式地预言一个怪象纷呈的世界：动物像人一样说话而人却发出动物叫声，鱼飞上天而鸟游水中，猴子主持弥撒而主教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后者并没有遵循任何逻辑，而是将一些杂七杂八或者不可能的事拼凑起来，只是嘉年华式的文字游戏罢了。

如果要踏入悖论的境界，那么逻辑便不可或缺，而且它还只能局限于世界的某个部分。一位波斯人来到巴黎，他描述的法国，好比一位巴黎人描述的波斯。它的效果是悖论式的，因为它逼着读者超越根深蒂固的成见去观照大家习以为常的事物。

区分什么是悖论，什么又是可置换警句的一种方法，就是试试看能否将悖论加以反读。皮提格里黎援引特里斯坦·贝尔纳 (8) 对于“犹太复国运动”一词的定义并且将它稍加改动，当然，这个定义只在以色列建国之前方才适用：犹太人某甲向犹太人某乙借钱，为的是要送犹太人某丙回巴勒斯坦。

我们试试能否将它反读：没有办法。这说明了：正确的形式包含了真理，或者至少是特里斯坦·贝尔纳要我们当真理加以接受的观念。

下面几条是卡尔·克劳斯笔下有名的悖论。我没有尝试将这几条加以反读，因为只要稍加检视便知道绝不可能。这些语句都和一般人的观念背道而驰，所包藏的真理并不是因袭传统的，而且不能为了表达相反的真理而拿它们来扭曲加工。

当警方将一项丑闻结案时，丑闻才真正开始。

为达到完美，她缺少的只是一个缺陷。

处女情结就是想要玷污处女的人的情结。

兽奸非法，而屠宰合法。可是大家难道没注意到，屠宰这一行为可能就是虐待狂的杀戮？

惩罚只能用来威吓那些根本无意犯罪的人。

地球上有一个黑暗的所在，探险者从那里被派遣到世界上来。

小孩爱扮军人。这倒不是完全没有道理，可是为什么军人蛮干起来竟像小孩？

精神科医师总是能诊断出精神病，因为住院之后，那些病人总会出现焦躁的行为。

当然，即使是克劳斯本人也会掉进可置换警句的陷阱里，下面我就举出几个轻而易举便可加以反驳，也就是说，可以被反读的例子（反读部分当然是我加上去的）：

没有任何事物比起女人的肤浅更深不可测。

没有任何事物比起女人的深不可测更肤浅。

宁可原谅丑脚也不原谅丑袜！

宁可原谅丑袜也不原谅丑脚！

有些女人不算漂亮，但有美的韵味。

有些女人算是漂亮，但无美的韵味。

超人是想象凡人时的早熟理想。

凡人是想象超人时的早熟理想。

百分之百的女人为了享乐而欺骗，其他女人为了欺骗而享乐。

百分之百的女人为了欺骗而享乐，其他女人为了享乐而欺骗。

仅有的几条似乎绝无办法反读的悖论则出自斯坦尼斯瓦夫·耶日·雷克 (9) 之手。下面我摘录了他在《纷乱思绪》里的几句妙语：

唉，要是我们能借睡眠分期抵偿死亡的债该有多好！

今晚我梦见现实，还好我醒了过来，真险！

芝麻开门，我要出去！

要是美洲没有挡住哥伦布的探险路径，天晓得他会发现什么。

恐怖就是在言论钳制上涂上蜂蜜。

虾死了才会变红。对牺牲者而言，这是多么具鉴戒性的精妙比喻！

如果你要摧毁塑像，那么请保留基座，终有一天它又能够派上用场。

他非常谦逊地认为自己是个只爱涂涂写写的人，事实上他是个专门告密的人。

他娶来知识却无法使她怀孕。

火刑的柴堆不能照亮黑暗。

不是拿破仑也可以死在圣赫勒拿岛。

他们彼此紧紧相拥，以至于再也没有空间留给他们的感情。

他在头上扑粉，但用的是牺牲者的骨灰。

我梦见弗洛伊德，这是什么意思？

若和侏儒来往，你的脊椎从此再也直不起来。

他有的是诚心善意，只是很少用到。

即便静默不语，他还是犯了拼字错误。

我坦诚自己对雷克的作品爱不释手，不过鸡蛋里挑骨头，我还是找到一条可以反读的例子：

表达意见前要思考！

思考前要表达意见！

现在让我们把话题转到奥斯卡·王尔德身上。纵观他在作品中到处留下的警句格言，我们可能要认清，这位自命不凡的纨绔作家其实只要能让布尔乔亚阶级觉得惊世骇俗，他才不去细分什么是警句、可置换警

句或是悖论。相反的，他有足够勇气让隽言妙语披上警句的外衣，除了那股机智劲儿，剩下的就变成低俗可鄙的陈腐言语，或者至少对于维多利亚时期的布尔乔亚阶级和贵族阶级只是老生常谈。

不过，如果我们对这种文类稍加钻研就可知道，利用警句作为元素来写作小说、喜剧或者随笔的作者，终究是个振聋发聩的悖论大家或者只是收集机智文字的老手而已。另外，如果属于前者，那么他的功力又到何种程度？当然，我的经验也还处于摸索阶段，希望能鼓励哪个学者出来进行全方位的研究，最好还能写成一篇论文。

这里我先列举一些货真价实的悖论，我敢保证谁都无法加以反读（在明理机智的人眼中，充其量只能说它没有意义，或是错误的格言）：

生命不过是蹩脚的一刻钟，人在其中能够品尝短暂的畅美时光。

自私并不意味着按照我们的意愿生活，而是要求他人也按照我们愿意的方式生活。

或许比较谨慎的做法是先认定人性本恶，直到哪天你发现人其实是有道德的才终止这种想法。只是今天此举需要很深入的检视方能成功。（我们注意到，这个陈述是可以反读的：“或许比较谨慎的做法是先认定人性本善，直到哪天你发现人其实是无恶不作的才终止这种想法。”然而结果显然是错误的。）

在这世上赢得胜利的尽是丑人和傻子。他们好整以暇地、以沾沾自喜的态度环顾四周。假如他们从来不曾尝过胜利的滋味，至少失败的苦楚也会饶过他们。

一个敏感易受伤害的人经常借口脚底长了厚茧，毫不客气地踩在别人的脚趾上。

当人无法再继续学习时，就开始教别人了。

每当别人同意我的看法时，我总是感觉自己的看法似乎是不对的。

一位大家喜欢谈论的人总是很有魅力。于是后来大家就下结论，说他这个人一定具有什么给人好感的东西。

今天，所有的伟人都有门徒，可是为这些伟人执笔作传的一定都是犹大。

我能抗拒一切，唯独不能抗拒诱惑。

谎言是他人的真理。

我们对历史的唯一责任就是重新改写历史。

如果要让一个理念成为必然不可的真理，那么甘心为它赴死还不足够。

所谓家庭就是一堆令人生厌的人，浑然不知如何去过生活，而碰到死亡的时刻连一点微知略觉都没有。

然而，那些似乎很容易就可加以反读的警句格言就多得不可胜数（当然，反读是我加上去的）：

生活是世界上最罕见的东西。绝大多数的人只是活着，没有别的。

活着是世界上最罕见的东西。绝大多数的人只是生活，没有别的。

凡是看出灵魂和肉体之间有所不同的人，即便只是看出一丝不同，那他两者都不能拥有。

凡是看不出灵魂和肉体有任何一丝不同的人，那他两者都不能拥有。

生命是件太重要的事，以至于无法严肃谈论它。

生命是件不太重要的事，以至于无法严肃谈论它。

世人可以简单分成两类：相信难以置信事物的人，比方普罗大众，以及创造似不可信事物的人，像我就是。

世人可以简单分成两类：相信似不可信事物的人，比方普罗大众，以及创造难以置信事物的人，像我就是。/世人可以简单分成两类：创造似不可信事物的人，比方普罗大众，以及相信难以置信事物的人，像我就是。

中庸之道是个要命的东西。没有什么会比过度更容易成功。

过度是个要命的东西，没有什么会比中庸之道更容易成功。

好的决定总有一个命数 ——它们总是下得太早。

好的决定总有一个命数——它们总是下得太晚。/坏的决定总有一个命数——它们总是下在适当的时刻。

所谓不成熟就是完美。

所谓不成熟就是不完美。/所谓完美就是不成熟。/所谓不完美就是成熟。

无知好比一种外国来的稀罕水果，要是你伸手去碰，它的花朵便会掉尽。

知识好比一种外国来的稀罕水果，要是你伸手去碰，它的花朵便会掉尽。

钻研艺术愈深，对自然就愈没兴趣。

钻研自然愈深，对艺术就愈没兴趣。

绘画里夕阳的风景已经退出流行了。在前代艺术家中最后对它诠释得最好的人是透纳。今天如果崇拜他，那么就是乡下人的品位了。

绘画里夕阳的风景再度具有现代感。在前代艺术家中最后对它诠释得最好的人是透纳。今天如果崇拜他，那么就是最时髦的品位了。

美揭示一切，因为它什么也不表达。

美什么也不揭示，因为它表达一切。

所有的已婚男人只能吸引自己的妻子，而且经常连她都不动心。

所有的已婚男人只能吸引自己妻子以外的女人，而且经常连她也会动心。

就时髦这件事本身而言，就是尝试宣称美的绝对现代性。

就时髦这件事本身而言，就是尝试宣称美的绝对非现代性。

交际谈天的内容应该触及一切但什么也不必深入。

交际谈天不该触及一切但需深入每件事。

我喜欢言不及义。那是唯一我知道一切的领域。

我喜欢言之有物。那是唯一我一无所知的领域。

只有一流的文体大师才能达到晦涩的境界。

只有一流的文体大师才能达到清晰的境界。

任谁都能创造历史。可是只有一个伟大人物能够将它记录　下来。

任谁都能记录历史。可是只有一个伟大人物能够创造历史。

今天再也没有什么可资区别英国和美国。当然，语言是个例外。

今天一切事物都可用来区别英国和美国。当然，语言是个例外。

只有现代的东西才会退出流行。

只有退出流行的东西才具现代感。

如果我们对于奥斯卡·王尔德的评断到此为止，那未免不够厚道。他是纨绔子弟这个形象的化身，可是布吕梅尔爵士 (10) 或者他中意的德塞森特 (11) 都是他的先驱。他在悖论（包藏激怒人的真理）、警句（包藏可接受的真理）和可置换警句（对真理无所谓的心灵机智游戏）三者之间不做任何区分。此外，王尔德对于艺术的诸多理念也容许他采取这种立场，既然一个警句不应该把实用性、真理或者道德教训当作目的。它的目的是文体上的高贵与优雅。

话说回来，这种追求美学及文体风格上的激怒人的挑衅并不足以令王尔德脱罪，因为他将混淆悖论式的挑衅以及自命不凡的招摇。不过，大家知道，根据他的原则，他锒铛入狱的原因本来不应该是因为他爱上道格拉斯爵士，而是因为他给后者寄发了内容如下的一封信：“真是奇迹，你那两片如玫瑰花瓣般红艳的嘴唇，不论唱歌或是激吻都同样合用。”而在法庭上受审的时候，他还辩称这封信只是文体风格的练习，好比一首散文式的十四行诗。

《道林·格雷的画像》被伦敦法院的法官认定是伤风败俗的作品，

理由当然蠢得可以，不过，从文学创作的角度来看，尽管这本小说具有引人入胜之处，它在本质上却模仿了巴尔扎克的《驴皮记》并且大篇幅抄袭于斯曼的《逆流》（尽管他只是间接承认这个事实）。普拉兹 (12) 也注意到，《道林·格雷的画像》受到洛兰 (13) 《福卡斯先生》的影响甚巨，甚至王尔德作为审美专家所提出的诸多格言里有一条："没有哪种罪是粗鄙的，但粗鄙却是罪"，明显出自波德莱尔笔下一句隽语："纨绔子弟从不会是粗鄙的人。假设他犯了罪，也许还不至于身败名裂。不过，如果这罪的缘起是个琐屑无趣的动机，那么对他的荣誉所造成的损害就无法弥补了。"

然而，如同亚历克斯·法尔宗在上述那本意大利文版王尔德警句里所评论的：一般来讲，如果一位作家从来没有写过警句集，那么很难搜集他散见在各作品里的警句，也就是说，我们在这类作家的作品中所看到的警句，并不是写来只为展现光芒、架空在语境之外的，而是插在一件叙事或者戏剧作品里面，因此也就是在特定语境里由某某人说出口的。

比方，如果作者借由笔下一个荒诞可笑的人物说出一个警句，那么这个警句的力量会因此而削弱吗？

在《不可儿戏》里，巴拉克诺太太说过："失去父亲或母亲可以视为不幸，但若失去双亲那就像是疏忽！"这是一句格言吗？所以有人推测，王尔德根本不相信他自己所写出来的格言警句，乃至那些最享盛名的悖论。而这推测倒也合情合理：他在乎的，是描写一个欣赏这类格言警句的社会罢了。

对此，他本人也证实过。让我们检视《不可儿戏》里的一段对话：

> 亚吉能："所有的女人都会变成她母亲的样子。这是女人的悲剧。这种事绝不会发生在男人身上，这是男人的悲剧。"
>
> 杰克："你认为这句话言之有理？ "
>
> 亚吉能："不管如何，至少措辞精彩绝顶，这和人家对于我们文明生活所做的评论一样真实。"

因此，王尔德也许不应该被看成生活糜烂的作家，而是当时社会风气的批评家和讽刺者。至于他活在这种社会风气里是否悠游自在，那是另一回事，而这也是他的不幸。

让我们重读《道林·格雷的画像》。除了极少数的例外，最令人印象深刻的格言警句总是由像沃登爵士这类浅薄而且自命不凡的角色说出来的。王尔德并不是在做保证，提供我们可以安身立命的准则。

沃登以发表隽言妙语的方式说出一系列的陈词滥调，都是当时社会里流行的话（正因如此，王尔德的读者读起这些错的悖论反而觉得津津有味）：某主教到了八十岁，嘴里念叨的还是他十八岁时人家教他说的那一套话。只要人们将之隐藏起来，那么最平庸、最俗不可耐的事也会变得饶富滋味。婚姻唯一吸引人的地方在于，它让男女双方把幻灭的生活变得绝对不可或缺（可是在下文中，沃登爵士又说婚姻真正的缺点在于它让人变成利他主义者）。我并不相信百分之十的劳动阶级生活还过得去。今天，要是谁心碎了，那么好几家出版社就有生意了。年轻人在情感上想要忠实但忠实不了，而老头子想出轨，却无计可施。我不缺钱，得自己付账的人才有需要，而我从不自己付账。我不认为英国国内需要任何改变，气候是唯一的例外。若要重拾青春，那就重蹈覆辙，干些当年的蠢事。男人因为倦怠而娶妻，而女人则出于好奇而嫁人。女人没有一个是天才，她们不过是装饰用的性别。女人的现实精神令人衷心折服：我们老是忘了触及结婚这个话题，而她们一定会提醒我们。当我们快乐的时候，总是善良有德，可是当我们善良有德的时候却未必快乐。穷人最大的不幸在于，除了自我牺牲什么都做不了。（天晓得沃登爵士是否读过《共产党宣言》，因此知道“无产阶级除了身上的锁链之外再无长物”的道理？）宁可爱人也不要被爱，被爱实在无聊。每次我们造就一件事迹就会多揽一个敌人，如果你想普受欢迎那就得平庸一些。乡下人谁都能够善良有德，因为那里没有诱惑。婚姻生活就是一种习惯。犯罪是下层社会的专利品，犯罪之于他们好比艺术之于我们，都是一种睥睨同侪的陶醉感觉。谋杀说什么都是错的：我们也许不应该做出一些茶余饭后无法拿来谈论的事……

上述言语尽是些堆砌起来的陈腐言语，这一大篇之所以显得出色仅仅因为是连珠炮似的倾巢而出而已。（就好像枚举的手法，最平庸的字眼只因为跟同样平庸的字眼并陈排列，只因为这种并陈排列如此怪诞不协调，所以令人心生惊叹。）沃登爵士有种特殊天分，那就是将拿来包巧克力都不配的陈腐言语拣选出来，然后加以颠倒：

> 所谓自然而不造作其实只是一种姿态，而且是我所知道最教人恼怒的姿态。

摆脱诱惑的唯一方法就是屈从于它。

我酷嗜简单的乐趣，那是复杂的人最后的避风港。

我所要的只有讯息；不是有用的讯息，而是无用的讯息。

我敢打赌，美国人从来不开玩笑。多吓人哪！

我同情一切，除了受苦一事。

今天，大多数人　……发现下面这件事的时候都太晚了：我们过去所犯的错其实才是我们永远不会懊悔的事。

我想对我来说结婚是极不可能的。我在爱里涉足太深（这是道林说的，不过他的思想受他老师的影响甚巨）。

亲爱的孩子，肤浅的人说穿了就是一辈子只爱一次的人。

发生在别人身上的惨事总包藏一件穷极猥琐的事。

不论何时，当一个人做出一件彻底愚蠢的事时，背后的动机总是高尚的。(14)

当你不得不和别人和谐共处的时候，总会出现不和谐的事。

男人可以和随便哪个女人愉快相处，一旦他不再爱她的时候。

我和行动不会失和，我只在面对字词的时候才有那种现象。

善良有德比不上俊俏美丽。(15)

丑陋是七大美德其中一项。

所有飞短流长的根基都确定是不道德的。

今天我还会怀着敬意倾听他们意见的人，都是年纪比我小很多的人。

只有肤浅的心灵才拒绝以貌取人。

时下大家待人处事的方法实在恐怖：他们在你背后说话反对你，而反对的事都是绝对而且完全属实的。

一时兴起随便玩玩和作为一生志向的兴趣有点不同，前者比后者持续的时间稍微长一点。

我们必须承认，沃登爵士口中的确说出过几条挺有效的悖论，比方：

我选择俊美的人当朋友，声誉良好的人我才和他们来往，但是只有聪明的人才配当我的敌人。

年轻的美国女子善于隐藏自己的父母，一如年轻的英国女子善于隐藏自己的过去。

慈善家丧失掉对人道的意识，这是他们的共同特点。

我可以忍受粗暴的力量，可是粗暴的理智是完全无法忍受的。

我喜欢瓦格纳的音乐胜过其他人的音乐，因为它够大声，大到就算有人整场都在说话，其他人也听不到。

我们谈恋爱的时候，起先是欺骗自己，最后总是变成欺骗别人。

所谓的极度热忱是那些无所事事者的专利特权。

女人唤醒我们想要成就杰作的欲望，但总又妨碍我们达到那个境界。

称猫为猫的人 (16) 有义务豢养一只。

然后，沃登爵士的悖论通常不过是可置换警句而已（当然，下面的反读部分是我自己加上去的）：

现代生活中唯一存留的颜色便是罪恶。

现代生活中唯一存留的颜色便是美德。

我们以太过严肃的态度看待人道主义，这是世界的原罪。假设山顶洞人懂得笑，那么历史将会截然不同。

我们以不够严肃的态度看待人道主义，这是世界的原罪。假设山顶洞人可以忍住不笑，那么历史将会截然不同。

女人代表物质战胜精神，而男人代表精神战胜道德。

男人代表物质战胜精神，而女人代表精神战胜道德。

事实上，《道林·格雷的画像》呈现了沃登爵士的自命不凡和愚蠢可笑，同时也对此加以批判。谈到他，另一位角色会说：“亲爱的……别听他胡诌。他从不说正经话的。”谈到他，作者则说：“他玩弄这个意念，并且任性地变本加厉；沃登将它丢到空中，把它加以转换；沃登放它逃跑，接着又将它捕捉回来；他让这个意念发出奇幻的诱人闪光，并且让它背上悖论的双翼……他发现道林·格雷将目光停留在他身上，于是知道，在听众当中有一位他想吸引住的人，而这个人的心性使他的机智锋利起来，为他的想象力增添色彩。”

沃登爵士对于自认为是悖论的说法沾沾自喜，可是他认识的人却不顶看重悖论：

“人家说好的美国人要死的时候会去巴黎。”托马斯爵士笑着说道。这位大人拥有一个巨大的衣柜，里面尽是幽默的破旧衣物。

而男爵又补充道：“悖论肯定是有趣的，自成一格的有趣 ……”

艾斯金爵士的确说过：“所以那是一项悖论？我不这么认为。不过也许是。好吧，悖论之道乃是真理之道。为了检验真理，你得把它拿到绷紧的绳索上试试。唯有真理摇身一变成为走绳索的特技表演者时，我们才可以加以判断。”艾斯金爵士没有搞错，可是沃登爵士（不相信任何东西）对于悖论用得十分俭省，而走上那条绷紧绳索上的只是陈词滥调而不是什么真理。可是沃登爵士他在乎吗？

“现在，我年轻的朋友，如果你容许我这样称呼你，我想请教你，刚才吃饭的时候你说的那些话自己全部都相信吗？ ”

沃登爵士面带微笑回道：“刚才说过什么我已忘得一干二净。你从头听到尾难道发现有什么不道德的吗？ ”

在《道林·格雷的画像》中，真正不道德的事大家说得少但做得多。追根究底，道林会干那些事是因为朋友们用他们那些虚假的悖论误导了他。到头来，这是我们可以从这本小说里获致的结论。可是甚至这项结论王尔德也予以否定，因为他在小说的序言里就已经表达清楚：“没有哪个艺术家该有道德伦理上的顾忌。对任何一位真正的艺术家而言，一切伦理道德上的顾忌都是不可原谅的矫揉造作。”

而道林·格雷的风格则是对自命不凡、滑稽可笑人格的描述。因

此，就算王尔德本人正是自己爱好炫耀犬儒主义的受害者，就算他老是喜欢用讥讽来宴飨读者和观众，我们也不应该错怪他，硬把他笔下的格言警句孤立起来，仿佛他想要而且能够教导我们什么。

当然，王尔德笔下某些最好的悖论曾在牛津某报纸上刊行过，为的是以“对年轻人有用的格言和哲理”，给读者提供生活上的指导：

所谓的不道德只是那些正直清白人士发明出来的神话，为的是要解释其他人散发出来的独特吸引力。

当你证明宗教的真相时，宗教就非死不可。从死去的宗教灰烬里便生出科学。

有教养的人会反驳别人的话。有智慧的人会反驳他们自己　的话。

野心是失败者最后的避风港。

考试的时候，总是一些蠢蛋提出一些聪明人没办法回答的问题。

只有文体大师才懂得晦涩的艺术。

生命的首要义务在于尽可能地矫揉造作，至于第二项任务直到今天还未被发现。

真正发生的事其实一点也不重要。

人到了成熟的年纪，严肃反倒成为心智呆滞的标记。

如果你说真理，那么迟早有一天会被拆穿。

只有肤浅的人才会彼此成为知音。

可是王尔德在何种程度上把这些句子看作真正的知识？我们找到的答案有时是矛盾的、值得怀疑的：“我很少认为自己所写的是真实的。”或者：“这是一句好玩的悖论，可是作为格言，我不能说自己赋予它什么太大的价值。”

另一方面，如果说“真理如果多过一个人相信，那就不再是真理了”，我们对王尔德笔下的真理要如何判定才能让大家同意呢？既然他也说过，“在一切不重要的事情中，风格才是基本必要的，而非真诚，

反过来说，在一切重要的事情中，风格也是基本必要的，而非真诚”。

所以，不必要求王尔德严格区分悖论（真理）、警句（显而易懂）或者可置换警句（虚假，或者缺乏真理上面的价值）。王尔德所展现的是一种“修辞上难以克制的乐趣”，而不是什么哲学上的热忱。

或许唯一被王尔德发誓为真的格言警句只有一条，而实际上也是他毕生奉行不悖的：“所有的艺术都是彻底无用的。”

---

(1)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九日博洛尼亚大学“奥斯卡·王尔德研讨会”演讲稿。——原注

(2) La Rochefoucauld（1613—1680），法国箴言作家。

(3) Karl Kraus（1874—1936），奥地利作家。

(4) Nicolas Chamfort（1741—1794），法国作家、思想家。

(5) Pitigrilli（1893—1975），意大利作家。

(6) Paul-Ernest Hervieu（1857—1915），法国剧作家、小说家。

(7) Antoine de Rivarol（1753—1801），法国讽刺诗作家。

(8) Tristan Bernard（1866—1947），法国剧作家、小说家。

(9) Stanislaw Jerzy Lec（1909—1966），波兰诗人。

(10) Beau Brummel（1778—1840），英国摄政时期以穿着品位出众而闻名的历史人物。

(11) Des Esseintes，法国作家于斯曼（Joris-Karl Huysmans，1848—1907）的小说《逆流》（*À Rebours*）之主人翁，一名颓废的末代贵族，远离繁华而居，镇日赏玩自己所收藏的艺术品。

(12) Mario Praz（1896—1982），意大利文艺批评家。

(13) Jean Lorrain（1855—1906），法国象征主义诗人、小说家。

(14) 这句格言将“为了高尚动机而做美事”的老生常谈加以反读，然而它也可以反读成：“当一个人做出一件完全高尚的事时，背后的动机总是愚蠢的。”—— 原注

(15) 这句是将陈腐套语加以反读的结果，可是它还可以接上另一个话头：“反过来讲，没人像我一样认清一项事实：善良有德比丑陋更要值得。”它诉诸的是一个极端的滥调，就像电视主持人挂在嘴边的：“宁可美貌、有钱、身体健康，也不要丑陋、贫穷、疾病缠身。”—— 原注

(16) 直言不讳之意。

作为**bachelor** [(1)] 的艺术家之形象 [(2)]

或许我是最没有资格发言纪念詹姆斯·乔伊斯获得文学学士（Bachelor of Arts）学位的人，因为一九〇一年《圣斯蒂芬杂志》（*St. Stephen's Magazine* ）里有篇文章提到，乔伊斯是受到意大利传来的观念影响才变坏的。不过，发表这篇纪念文章不是我的初衷，要怪就怪大学学院好了，责任要算在他们头上。至于讲稿的标题，也许我这互文性的游戏还称不上是最有创意的，毕竟我只是"南方世界的花花公子"。

这样一来，我所选择的文章名称让我有些尴尬：事实上，我原先的构想是谈谈某个特定时代，也就是詹姆斯在克朗格斯伍德公学里因为说了"我六岁半"从而泄露自己年龄的那个时代。不过，我们不要离题了，专门注意乔伊斯作为bachelor的主题就好。

各位应该都知道，在现代语义学的许多研究里，bachelor已然变成一个满载魔法的字眼。一段时间以来，作家们一位接着一位都在探讨这个最具典范性、语义暧昧模糊的字眼。它至少具备四种很不同的语义。一个bachelor可以是：一、未婚的成年男人；二、服务另外一名骑士的年轻骑士；三、获得高等教育初级文凭的人；四、在发情季节找不到配偶可以交配的公海豹。然而，罗曼·雅各布森曾经指出，尽管这个词富含语义分歧，但这四个含义都有"不完整"或至少是"未完成"的弦外之音。因此，在所有的情况下，bachelor一词要说的都是还没有到达成熟阶段的个体。年轻男性还不是丈夫、成熟的父亲，小厮尚未成为可以接受授权的骑士，年轻的学士还没有获得博士学位，或者可怜的公海豹找不到母海豹可以交配、不能享受性爱的滋味。

在离开都柏林大学学院的时代，詹姆斯还是个不完整的乔伊斯，因为他还没有写出那几部永垂不朽的巨著，而如果没有那些巨著，乔伊斯将永远只是个初入社会的傲慢年轻人而已。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要指出一点，在毕业时，詹姆斯并不像一般人想象的那样不完整、不成熟；还有，他正是在这阶段以清晰的头脑在自己初试啼声的写作经验中，规划了成年之时要遵循的方向。

詹姆斯的履历自一八九八年开始，他跟着奥尼尔神父研习英文，后者是"莎士比亚—培根"这个争论性议题的热忱学者；跟着盖齐神父研习意大利文，还随埃杜瓦·卡迪克研习法文。那是所谓"新托马斯研究"的

年代，这种研究理论似乎找出了研究阿奎那的快捷方式，但詹姆斯本人对此不过是一知半解。不过有件事是确定的，在《普拉日记》和《巴黎日记》之前，还在大学学院念书的詹姆斯已经念通一些阿奎那博士的东西。他曾经对斯坦尼斯劳斯 (3) 说，托马斯·阿奎那是位非常复杂的思想家，因为出自他口中的竟和人云亦云的内容完全相同，或者和普通人心中所想一模一样，而这一点在我看来，意味着詹姆斯就算不是全盘明白，也八九不离十掌握了圣托马斯的思想精髓。

乔伊斯在一九〇〇年一月二十日于都柏林大学学院文学及历史学会举办的一场研讨会上发表一篇名为《戏剧与人生》的论文。此时，他已经揭橥了《都柏林人》中的意境：“然而，我认为大家应该能从生命悲哀的单调中找出具有戏剧张力的成分，最平庸的人，最像行尸走肉的人，也能在最刺激的人生剧本中担任要角。”

一九〇〇年四月一日，乔伊斯又在《双周评论》（*Fortnightly Review*）里发表一篇名为《易卜生新戏剧》的文章，我们在其中发现了艺术去人格化这项基本的论调，而这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里表现得淋漓尽致。讨论到易卜生的戏剧作品时，他指出：易卜生以“精确而又清醒的眼光处理自己的全部作品，他怀着纯净心灵特有的完美和超然客观，好比一个人可以直视太阳而不目眩”。而《画像》的神“应该在作品的里面，或者后面，或者上面，或者下面，让人目不得见，细腻到隐其身形的地步，态度毫不在乎，只忙着修剪指甲”。

一九〇二年二月十五日，在同一个学会举办的另一场研讨会中，乔伊斯又发表了一篇名为《詹姆斯·克莱伦斯·曼根》的论文（后来在《圣斯蒂芬杂志》五月号里刊出）。在这篇文章中我们读到如下的文字：“真理的灿烂夺目即美，当想象强力观照美的本质或可见世界之时，美就优雅地展现出来，而从真理和美脱胎而出的精神则是欢愉的神圣精神。这些都是真实的东西，也唯有这些能赐予生命，维系生命。”毫无疑问，这种对于事物、意义等突然的直觉与洞察，将在其日后的作品中被发挥出来。

此外，在大一那年（一八九八年至一八九九年），他就写了一篇名为《语言研究》的论文。我们注意到作者对于日后巨著《尤利西斯》的结构已经做出令人印象深刻的断言：这位年轻的作者提到一种艺术语言，说它“超然独立于索然无味的日常语言之外，后者只配拿来表达全然呆板的事物，而我说的艺术语言可以从下列要素汲取养分：某些激情

套语里蕴含的美、一些夸张字眼、一些连珠炮似的咒骂痛斥、文体风格各式各样的修辞比喻转义。但是这些手法却丝毫不减损它内在的和谐，即便在情绪最强烈的时刻亦复如此”。

另外，在同一篇论文中，我们仿佛可以听出在遥远的将来他写出《芬尼根守灵夜》以及对维柯 (4) 解读的回音：“在字词的历史中，有许多事情可以直指人类的历史，如果拿今天的语言和许多年前的语言相比，我们就能极具说服力地证明外来的影响如何改造一个民族的真实语言。”

另一方面，乔伊斯最为着迷的事情，也就是经由对世界所有语言的操弄而寻找一种艺术上的真理，亦在这篇他年轻时论文的另一个段落里出现。那时他还是个大一新生，便写出了如下句子：“语言里较高等的层次，例如文体、语法、诗歌、雄辩术以及修辞等等，都是真理的捍卫者和诠释者。”

如果所有作者在他一生中都会发展出一套独一无二的精华理念，对于还没有取得学士学位的乔伊斯而言，这已是理所当然的事：尽管还不是bachelor，他对自己未来该做什么已经非常清楚。即使是以非正式而且天真的方式说出来的，他终究表达了。或者，如果我们愿意换个方式形容那也可以：当他还坐在教室里听人讲课时，他已经决定成年后要做什么，而且他预想的事居然实现了。

在大一那年，詹姆斯在新圣母大殿沉思科学的呈现，他获致结论：语法应该是“各种科学的领袖”。日后他果真将大部分生命奉献给新语法的发明，而且在他看来，追寻真理等同于追寻完美的语言。

今年，就在都柏林荣膺“欧洲文化首都”的时候，我们不妨借这机会观察一个事实：找寻完美语言过去曾是欧洲典型的文化现象，而将来也还会持续下去。欧洲脱胎自单一的语言文化核心（希腊—罗马世界），然后分裂为操着不同语言的民族。远古世界的人并未多费心思去思考完美语言的问题或多语的问题。希腊时代的“共同语”在前，罗马帝国时代的拉丁文在后，它们都确保了一种令人满意的国际沟通系统，将自地中海地区到现在英国诸岛的地区全都包括进去。那两个发明哲学以及法律用语的民族，将他们语言的结构等同于人类的理性。只有希腊人才会“遣词造句”，而其他民族都是“野蛮人”，从词源学的角度来看，也就是说话结结巴巴的人。

罗马帝国崩解以后，欧洲便进入语言和政治多样化的阶段。拉丁文开始急遽变化。蛮族入侵，引进他们的语言和风俗。后来，罗马帝国半数的属地落入东罗马帝国的希腊人手里。一部分的欧洲人以及地中海盆地周边所有的人说起阿拉伯语。公元一千年前后，各国或各民族纷纷拥有了自己的语言，直到今天，在这块大陆上我们仍旧在说这些语言。

当今正是个历史时刻，基督教文化着手重新阅读《圣经》中关于建造巴别塔时“语言混乱”的章节。经历许多世纪，大家开始幻想是不是可能重新发现，或者重新创造一种前巴别塔的语言，全体人类共同的语言，它可以借由某种事物和字词彼此间的内在对应来表达事物的本质。这类对普世沟通系统的追寻从当时到现在已经以各种形式表现出来：有人在时间流里往前回溯，以便重新发现创世之初亚当用来和上帝沟通的语言；有人孜孜不倦，尝试建构一种理性语言，具备如今已丧失的亚当语言的完美特质；有人尝试追随维柯的理想，找出一种普遍存在于各民族中的心灵语言；有人硬是发明出希望能通行国际的语言，世界语即为一例；如今甚至还有人努力不懈，想要确立人和计算机共通的“心智语言”……

然而，在这一连串的寻觅过程中，却也有人发现所谓的完美语言其实就是自己同胞说的语言。十七世纪时，格奥尔格·菲利普·哈尔斯德费尔 (5) 一口咬定亚当说的必是德语，因为只有德语才具备可以完美呈现事物本质的字眼。（后来，海德格尔也说过，只有用德文方能进行哲学推论，不过出于慷慨，希腊文也受其青睐。）在安托万·德·里瓦罗尔的著作《论法语的普世性》里，法语的语法结构是唯一真正能反映人类理性的语法结构，也就是世界上唯一的逻辑语言（德语太多喉音，意大利语太绵软，西班牙语过于累赘，而英语语意晦涩难明）。

大家都知道，乔伊斯在大学时代便成为但丁迷，且终其一生，这个立场未曾动摇。虽然他对但丁的所有引用只限于《神曲》一书，但是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他对于但丁在语言起源的问题上以及在创造完美诗歌语言的计划上（一如但丁自己在《论俗语》里所说）的看法都相当熟稔。无论如何，乔伊斯必然在《神曲》中找到过有关这个议题的清楚指涉，而在《神曲·天堂》第二十六首诗歌中也提出对亚当语言这个旧主题的新见解。

《论俗语》一文写于一三〇三到一三〇五年间，比《神曲》问世的时间要早。尽管它以学术论文的面貌呈现，但实际上是一篇自我评论；

在那其中，作者尝试分析自己艺术创作的方法，虽然没有明白点出，但字里行间透露出他将自己的方法等同于一切创作论述的典范。

根据但丁的说法，在人类还没犯下巴别塔的罪过、各国语言还没有出现之前，只存在一种完美语言，幸亏有这语言，亚当才能和上帝交谈，而他的后代也用它彼此沟通。在巴别塔的语言大混乱发生之后，语言的数目从单一变成众多，起先只在世界不同的地理区域之间产生变异，后来连大地理区域内部也出现语种分歧现象（也就是今天我们称呼的罗曼语族诸语言，其中可区分出sì语言，奥克语以及奥依语 (6) ）。Sì语言，或称意大利语，内部又分散成数量庞大的方言，有时在同一座城市里，不同区的居民就使用不同的方言。这种纷乱现象起因于人类不稳定和易改变的天性，也归因于他们的风俗还有语言习惯，从空间和时间两个角度来看都是如此。为了弥补语言这种缓慢、但是无可避免的特性，于是语法的制定者便企图塑造一种在空间以及时间上都不会变质的语言，而这语言便是中世纪各大学里使用的拉丁语。

可但丁追寻的是一种通俗的意大利语，而且基于他在诗学上面的造诣和周游各地的流浪经验，他有机会用各种意大利方言以及欧洲各种语言来做试验。《论俗语》旨在找出一种更高贵、更具威信的语言，为此但丁坚持以严格批判的态度来分析意大利语的方言。一旦那些最伟大的诗人开始以各自的方式同自己的区域方言保持一定距离，这就意味有可能找出一种“高尚的方言”，一个“光明的散播者”，它有资格坐在民族王国宫殿的宝座上。但丁构想中的方言必须是意大利所有的城市共同使用，不能专属于某个城市，好比理想的典范，被各个伟大的诗人所采用，并且以它为尺度，所有通行的方言都该受人检验。

因此，和各种语言混乱的情况有所不同，但丁似乎想要推出一种诗的语言，和亚当时代的语言类似，而在他的想法里，亚当的语言即是诗的语言，他自己便以创建者的身份为傲。这种完美的语言、但丁所苦苦追求的语言，一如其所追求的“芳香之豹”，有时会出现在被但丁视为高手的伟大诗人的作品里，尽管那种语言还未定型，没有令人满意的规则，而语法上的内容也还不够清楚。

但丁一方面面对的是各种方言，它们自然形成却不具普世性；另一方面则是拉丁语法，具普世性却是人工建构的，于是他想另辟蹊径，开创一种兼具普世性和自然性的伊甸园式语言。可但丁又和后世企图重建原始希伯来语的研究者不同，因为他们希望透过现代发明的手法去重现伊甸园的环境。这种受人景仰的通俗语言（以他这种通俗语言所写的诗

应成为标准模范），将帮助“现代”诗人治愈后巴别塔时代的伤口。

这个关于语言角色的大胆前卫观念——复兴完美语言——向我们解释了，为何但丁在《论俗语》中不去谴责语种的分歧，而是凸显它们那类似生物的活力，以及在“时间轴”上自我更新的能力。但丁正是在这种语言创造力的基础上判断出自己能够发明并推动一种完美语言，既现代又自然，不必参照那些已失落的典范。假设但丁相信人类初始语言和希伯来语恰巧相同，那么他应该决定学习它、并且用这种圣经语言进行创作才是。然而，这种可能性从未闪过他的脑际，因为他坚信，通过精炼意大利方言，他一定能够找到那个普世语言，而希伯来语仅是它最受崇敬的化身罢了。

年轻时代的乔伊斯似乎做出许许多多不可一世的断言，他指出，必须通过他个人的诗歌创作来重建一种完美语言，目的在于塑造他所属民族“未成形的意识”，而且这种语言不该像普通用语那般任意武断，而是必要的、有存在动机的。所以，乔伊斯这位年轻的bachelor以上述方式完美地、神秘地了解了但丁的用意，而且终其一生奉为圭臬。

不过，但丁的构思与其他企图找出完美语言的构思相同，是一个想找出让人类脱离后巴别塔时代迷宫的计划。就像但丁一样，我们可以接受语言的变异性，然而所谓的完美语言必须清晰明显，不像迷宫一般复杂。但乔伊斯在这点上和他相左，因为前者日渐脱离最初奉行的托马斯的伦理道德系统，而且逐步接近他在《芬尼根守灵夜》里所呈现出来的世界观。这种世界观似乎要超越后巴别塔时代的混沌状态，但其方法不是排拒那种混沌，而是将它视为唯一的可能，并加以接纳。乔伊斯从来不曾试图将自己定位在巴别塔的前面或者上方，他只愿意“住在里面”。请容许我如此臆测：也许凑巧当他决定从巴别塔的高处开始写作《尤利西斯》时，其实在潜意识里乔伊斯已经怀有一个终极目标，也就是打造一个多语杂语的实验环境，所代表的不是“语言混乱”的终结，而是它的胜利。

我们不禁要问：这种决定可以追溯到什么源头？

公元七世纪，爱尔兰出现一本名为《诗人准则》的语法专著。该书的基本理念是：如要将拉丁文语法的架构移植到爱尔兰文上，那就应该模仿巴别塔的架构。根据这本专著的不同版本，语言论述包含八个或九个部分（名词、动词、副词等等），而用来建造巴别塔的基本元素亦有八种或九种（水、血、土、木等）。为什么会有这种平行式的对比？因

为斐尼乌斯·法尔萨伊德学派里那七十二位博学之士，也就是巴别塔之混乱出现十年后、创造出第一种语言的人（这种语言想当然是爱尔兰的本土语言——盖尔语）。他们尝试建构一种和原始形式并无二致的语言，不但可以和事物的本质对应，而且能够透露巴别塔混乱之后产生的所有语言的本质。他们这项倡议从《以赛亚书》六十六章十八节汲取灵感："我将前来聚集所有的国族和所有的语言。"他们所使用的方法如下：将每种语言的精华部分提取出来，然后打散其他的语言，接着将那些片段重新组合成一种崭新完美的结构。大家或许忍不住想说，如能达到目标，那么他们可称得上真正的艺术家了，因为，就像乔伊斯说过的："何谓一等一的艺术家？这种艺术家有能力从局限住形象的纷杂环境中，将这形象的细腻精华以最准确的方式呈现出来，并且根据艺术的条件使它重生，而对于上述条件的选择就凭那形象的新功用决定。"（《英雄斯蒂芬》 (7) ）"分割成为部分"（今天，这是语言学系统分析方法中的基本观念）对于那七十二位博学之士是如此重要的观念（根据我所掌握的文献），以至于用来表示这个观念的爱尔兰语词汇teipe，也就是选择和塑造的同义词，它天经地义地用berla teipicle来指爱尔兰语。结果，作为定义这个事件的文本《诗人准则》，便被公认为对世界的一项寓言。

有件事相当有趣：我们注意到有个和但丁同时代的人也发表过几乎一模一样的理论，这个人便是十二世纪伟大的犹太教神秘教义理论家亚伯拉罕·阿布拉非亚 (8) 。根据他的看法，上帝最初赐给亚当的不是某种特定语言，而是一套方法，一套普世的语法，而这语法在巴别塔事件发生之后除了在希伯来人之间延续，其他地区的人便从此失去了它。希伯来人匠心独具，根据这个规律创造了希伯来语，是后巴别塔时代七种语言里最臻完善的。然而，阿布拉非亚提及的希伯来语并不是其他语言的剪裁拼凑，而是全新的完整个体，由二十二个独创的字母组合起来（亦即最基本被分别而成的元素），那是一套神圣的字母。

相较之下，爱尔兰的语法家的选择就不一样：他们并没有回溯历史去追寻亚当的语言，而是建构一种崭新而且完美的语言，亦即他们的盖尔语。

我们不禁要问：乔伊斯是否知道中世纪的这些语法？我在他的作品中找不到任何对于《诗人准则》的参考，不过有一事倒引起我高昂的兴致：艾尔曼 (9) 在他的报告中提到，一九〇一年十月十一日，年轻的詹姆斯曾参加"学生辩论会"的集会，并且聆听了约翰·F.泰勒的演讲，主题

是“爱尔兰语的美和完善”，但同时也提出爱尔兰人有权使用母语，好比希伯来人有权使用摩西的语言，那是揭露神意的语言，拒绝别人把埃及语强加在希伯来民族身上。然而我们知道，泰勒的理念在《尤利西斯》第七章被广泛采用，将爱尔兰语和希伯来语加以平行对照，而这种对照构成了布卢姆和斯蒂芬两位角色在语言学评论上的平行对照。

请允许我在这里提出一项怀疑。在《芬尼根守灵夜》中出现了taylorised这个字眼，被阿瑟尔顿诠释为对新柏拉图主义者托马斯·泰勒的指涉。我宁愿相信乔伊斯指涉的对象是约翰·F.泰勒。我是拿不出证据，可是我觉得根据上下文判断（《芬尼根守灵夜》第三百五十三页以后）就觉得这个问题确实引人入胜。乔伊斯极有可能受到早年泰勒那场演讲的启发，才会利用分割拆解字根的方法，结合他对《诗人准则》的间接认识而发明像“消灭词源”和“一切混淆起来”，或者“听起来反之亦然”等奇异字眼。可是，既然我们没有任何书面证据，我也只好把上述见解当作是令人垂涎的假设，或者个人消遣的方式。

没有任何证据足以说明乔伊斯和爱尔兰中世纪的一些传统可能存有关联。一九〇七年在的里雅斯特曾举办一场名为“爱尔兰，圣徒与智者之岛”的研讨会。那次乔伊斯也发表了一篇强调爱尔兰语古老特性的论文，并且将它等同于腓尼基语。乔伊斯并不是历史学家，更别说是可靠的历史学家，他竟把约翰内斯·斯克图斯·爱留根纳（Johannes Scotus Eriugena）与约翰·邓斯·司各脱（John Duns Scotus）混为一谈，仿佛他们果真是同一个人似的（前者确定是九世纪时的爱尔兰人，而后者则是生于十三世纪的爱丁堡人，尽管有许多人坚信他是爱尔兰人）；此外，乔伊斯还认为《丢尼修文集》的作者，也就是他称作伪古希腊雅典刑事法庭法官的丢尼修，是庇佑法兰西的圣徒圣德尼。然而根据中世纪沿袭的传统，大家把《文集》的丢尼修认为是活在圣保罗时代的古希腊雅典刑事法庭法官伪丢尼修。乔伊斯是谬误的，因为我们根本无从知道所谓的丢尼修究竟是哪个丢尼修。可是不管怎样，《文集》的真正作者应该是一位古希腊雅典刑事法庭法官伪丢尼修，而不是伪古希腊雅典刑事法庭法官丢尼修。

另外，乔伊斯上大学时曾经学习拉丁文、法文、英文、数学、自然哲学以及逻辑学，但并不曾研究中世纪哲学。尽管如此，在爱尔兰语法学家的呼吁和乔伊斯对于完美诗语言的理论之间存在着令人惊讶的对等关系，所以我要试着进一步找出其他的关联。

为了发明自己的诗歌语言，尽管乔伊斯对于爱尔兰的古老传统并无什么清晰印象，他至少相当了解《凯尔斯书》这个文本，而且在的里雅斯特那次关于爱尔兰的研讨会中他也首度亲口提到了它。

乔伊斯年轻的时候肯定在三一学院读过那部作品，而且后来他还谈到该作品的复制版：《凯尔斯书，爱德华·苏利文爵士改写，附二十四张彩色插画》（第二版，伦敦—巴黎—纽约，一九二〇年）。乔伊斯曾在一九二二年送了一本给韦弗小姐当作圣诞礼物。

最近我在替《凯尔斯书》手稿那品质教人叹为观止的精摹复制版写导读时，就提醒读者一件事：这部爱尔兰的艺术杰作被包围在一阵“呢喃低吟”的赞叹中，而我确信乔伊斯也受其影响，就算不是直接的影响。才两天前，我在爱尔兰最神奇的地方——克隆玛克诺伊斯的七圣堂度过了整个下午（这是我第二次前往该地），并且再一次了解到，没有任何人（就算他从来没有听人说过爱尔兰古代的语法学家，或者流传下来的古书：《凯尔斯书》《杜罗之书》《林迪斯法尔尼福音书》或《邓考之书》 (10) ）在欣赏七圣堂全景以及教堂石壁时，不会听见伴随千年前诞生的《凯尔斯书》所发出的呢喃低吟。

公元一千年以前的拉丁文化，尤其是介于七世纪和十世纪中间的那一段，记载了一种被称为伊斯佩黎克（Hisperic）风格的艺术，那是一种出现然后发展在从西班牙到英伦三岛的地区，甚至把高卢地区也包括进去的艺术。古典拉丁传统已经描述（同时谴责）过它，起先把它定义为“亚洲风格”，然后又称它为“非洲调调”，将它视为和希腊“阿提卡”平衡稳重精神背道而驰的东西。昆体良在《雄辩术原理》里特别强调，所谓的完美风格应该“大度而非小器，崇高而非唐突，坚强而非鲁莽，严格而非黯然，庄重而非迟缓，愉悦而非淫逸，喜乐而非放荡，宏伟而非浮夸”。不仅只有罗马的修辞术谴责“亚洲风格”，认为那是“拙劣的矫饰”，后来连基督教文化的修辞术也加入声讨的行列。这里为了举例说明教会的长老们在面对这种“拙劣的矫饰”时是如何震惊，我们举出圣哲罗姆的一段咒骂：“某些作者用笔干出野蛮行为，而且他们的论述如此含糊不清，真可称为文体之罪，以至于我们已经无法明白谁在说话或者所谈主题为何。在这流的作品中，每一件事先是浮夸膨胀，然后又突然泄了气，好比一条虚弱的蛇，试图要蜷缩成一团却突然断成数截……所谈及的事都好像被复杂得解不开的言词打了死结，以至于只有引用古罗马戏剧作家普劳图斯的名句才能形容上述困境：‘除了西比拉，这里没有任何人可以了解任何事。’这些言语的邪术究竟是什么？”

像这样有如排山倒海的长篇怒斥，代表了保守主义者充满憎恨的态度。要是让他们读到《凯尔斯书》或者《芬尼根守灵夜》一类的书，想必也要气急败坏。被那些传统派人士视为不可宽恕罪过的地方，却是伊斯佩黎克诗歌的显著特色。这种诗歌并未遵循传统诗歌对语法和修辞的严格要求，至于节奏和韵律也一再被违反，为的是要呈现出类似巴洛克风格的独特滋味。被拉丁格律传统视为不堪入耳的押头韵用韵法开始产出一种新的音乐风格，比方圣奥尔德海姆在《与埃弗利敦书》中，就曾经出于自娱娱人的动机写过每个字都以同一字母开头的怪句：“Primitus pantorum procerum praetorumque pio potissimum paternoque praesertim privilegio panegyricum poemataque passim prosatori sub polo promulgantes...”伊斯佩黎克的词汇包含了数量及形式都令人惊讶、从希伯来文和希腊文里借来并加衍生的词，其文本充斥着密码式的符号以及谜样文字，让任何试图翻译它的人都望而却步。如果说古典美学的理想将清晰明确奉为宗旨，那么伊斯佩黎克风格追求的便是晦涩难懂。如果说古典美学褒扬匀称比例，那么伊斯佩黎克风格则独钟繁复，嗜好大量堆砌表述形容词以及拐弯抹角的意释，此外它又喜爱一切庞然的、丑怪的、不羁的、过度的以及异常的成分。那些令人无法接受的词源上的创见，造成他们惯常将字词切割成像原子那样的小单位，让这些单位产生类似谜面的语义。

伊斯佩黎克的美学态度代表了欧洲黑暗时期人口急遽减少的那些年代的风格，那是文化的危机时代，是最重要大城市毁灭的时代，是罗马大路和引水渠道开始废弃的时代。在大片森林覆盖的世界里，僧侣、诗人以及袖珍插画的绘制者所看到的世界就等同于一个危机四伏的幽暗森林，里面到处都是蠢蠢欲动的怪物，到处都是横亘绵延、迷宫似的路径。在这几个艰难脱序的世纪里，爱尔兰将沉寂已久的拉丁文化反向输入欧洲大陆。那些为我们保存并精炼少量古典传统的爱尔兰僧侣，成功地挽救了整套传统，他们将在文学以及视觉艺术的领域中首先进行尝试，但是过程有如在茂密的森林中伸手移步摸索，好比圣布伦丹和他的随从们出发前往大海探险，在遗失之岛撞见怪兽，遇到误以为是岛屿的硕大无朋的鱼，并在其脊背上登陆，而这座移动岛屿上面栖满白羽飞鸟（和路西法一起堕落的灵魂），还有令人惊讶的喷泉，还有天堂之树、海中央竖立的水晶巨柱，困坐在岩石上的犹大，独自忍受波浪不断地狂暴拍打。

从七世纪到九世纪，也许是在爱尔兰这片土地上（总之一定是在英伦三岛的某处）写成了一本名叫《怪兽奇观》的书，在其中我们发现了

不少在《凯尔斯书》里面读到的形象。作者在著作的前几页便承认：尽管在他之前已经有太多具有权威地位的书捏造过类似的谎言，但要不是因为“你们那股猎奇的强势旋风，以出乎我意料的方式，将我这个胆小的水手一头吹进怪物充斥的大海里”，他也不会想要提笔写本新的怪物猎奇著作。接着他又说道：“也许海洋深处住着种类数不胜数的怪物，它们身躯硕大无朋，高耸有如山峰，连最强烈的巨浪都能迎头击破，它们将身躯翻腾到水面上，然后又没入那原本安静的河流汇海之处：它们一面涌动，一面扬起巨浪水沫，所发出的声响震耳欲聋。这群怪物大军聚在一起，越过高低起伏的蓝色水面，所激起的大理石般的白沫有如长鞭抽打着海风。接着，它们又以无比巨大的身躯搅动那已然翻腾舞动的浪涛，激起直至云霄的恐怖水幕。最后，这群怪物朝着滩地直接游去，以至于任何人在岸边见到这幕光景，绝对不会当成好戏来看，而是内心充满恐惧。”

尽管作者担心说出与事实有出入的话，他毕竟还是抵抗不了这种捏造怪物的暗薮之美，因为那个结构可以让他编造出迷宫似无穷无尽、花样多端的故事。作者兴致勃勃叙述故事的态度同样可见于《圣克伦巴努斯传》里对海伯尼亚岛周围洋面的描绘，或者《西方演说录》（*Hisperica Famina*）（《怪兽奇观》的作者对这本书应该相当熟悉）里新造出来洋洋大观的形容词（比方用astriferus和glaucicomus来形容海底涌浪。此外，伊斯佩黎克的品位也让他特别爱用一些新造的怪字，例如：pectoreus，placoreus，sonoreus，alboreus，propriferus，flaminger以及gaudifluus）。

这也是维吉尔在他的著作《节录与书信》里赞美有加的造词手法。许多博学之士今天都支持一个理论：这位生活在离图卢兹不远的比戈雷的疯癫语文学家其实是爱尔兰人，而且他的一切（从文体风格到世界观）似乎也证实了这种看法。维吉尔是七世纪的人，因此很有可能出生于《凯尔斯书》面世前的一百年。他在作品中引用西塞罗以及维吉尔（罗马时代的那一位）所不曾说过的话，后来我们发现，或者我们假定，他曾加入一个雄辩术教师的组织，而且其中的每个成员都拿古典作家的名字为自己重新命名。专家们猜测，也许他写作只为嘲弄其他雄辩术教师。同时受到凯尔特、西哥特、爱尔兰和希伯来文化的影响，他描述了一个仿佛从现代超现实主义诗人的想象中迸射出来的语言世界。

他断言有十二种不同的拉丁文，在每一种里面“火”这个词可以是不同的：ignis，quoquihabin，ardon，calax，spiridon，rusin，fragon，

fumaton，ustrax，vitius，siluleus，aenon（《节录与书信》Ⅵ，10）。战役称为praelium，那是因为它在“海上”（praelum）发生，因为它的重要性致使令人惊叹的事物变得“至高无上”（praelatum）（同上，Ⅳ，10）。几何学（geometria）是一种解释有关各类药草植物经验的学问，因此医生才会被称为geometri（同上，Ⅳ，11）。另外一位雄辩术教师埃米利乌斯曾文雅地宣称一种模式：SSSSSSSSSSS. PP. NNNNNNNN. GGGG. R. MM. TTT. D. CC. AAAAAAA. IIIIVVVVVV. O. AE. EEEEEEE——他要表达的或许是“智者饱吸智慧之血，因此理应被称为血管里的水蛭”（同上，X，1）。加尔蓬古斯和特伦提乌斯有次探讨学问的时候互不让步，结果辩论持续了十四个昼夜，只为搞清楚“我”（ego）这个代名词的呼格到底是什么形式，而且这个问题至关重要，因为搞清楚后我们才能语带强调地呼叫自己，例如：“O egone，recte feci？”（喂，我！我是不是干得好？）这就是维吉尔向读者所说故事中的几例，而这就让我们忆起青年乔伊斯，因为他曾寻思，用矿泉水做洗礼是否有用？

上文提及的每一个文本都可以用来描述《凯尔斯书》里的任何一页，《芬尼根守灵夜》也一样，因为在那每一个文本中，语言代替了《凯尔斯书》里图像的功能。用文字描述《凯尔斯书》意味着再度创作伊斯佩黎克文学里的一项。《凯尔斯书》是混杂并且让动物造型形式化的绚丽世界，若你一页页翻动便可发现杂缠的枝叶间绘有猴子般的小图案，仿佛织锦挂毯里永远相同的主题，而事实上，每一条线、每一个伞房花序都代表了不同的发明。那像涡漩纹一般复杂、一般飘忽不定，故意忽略所有中规中矩的对称定律，是细腻色彩的交响曲，从粉红色到橙黄色，从柠檬黄到紫红。一些四足动物、鸟类以及灰犬围绕在天鹅的嘴喙旁嬉戏；又有一些像植物卷须般、连做梦都想象不到的人形小像，就像骑马的运动员，他们把头缩在双膝中间，蜷曲的胴体形成字词起首的大写字母；还有一些既可弯曲又具延展性的生物，有如橡皮筋一般，侧身藏在纠结的图案中，但又从抽象的装饰里探出头来，有时这些小像还缠绕着字词起首的大写字母，像水蛇蜿蜒游动在线条中间。任何一页都不会因我们的注视而静止，仿佛全都被赋予了独立的生命，没有什么参考坐标，每个图像都和其他的图像纠缠在一起。《凯尔斯书》可说是海神波塞冬那善于变幻身形的儿子普罗透斯。那是寒冷幻想的产物，不需借助麦司卡林或者麦角酸等迷幻药就能创造黑暗深渊，因为它并不是孤立个体所发出的谵语，而是整个文化叫喊的狂言，封闭在自己和自己的对话中，引述其他的福音书，其他用彩画装饰的字母，和其他的故事。

那是一种独特的语言清醒式的晕头转向，一面尝试重新定义世界，一面在通盘了解的情况下企图重新定义自己，在那一切都不确定的年代中，启示世界的钥匙不能在直线里寻而要钻进迷宫中找。

所以，如果这一切真的影响了《芬尼根守灵夜》的创作，那也不是出于偶然，因为在这本书中，乔伊斯尝试同时再现宇宙形象并且为“患有绝佳失眠症的理想读者”而写。

乔伊斯的这些经验和《尤利西斯》的书写亦有密切关系。在那个时代乔伊斯便宣称《凯尔斯书》的许多字词起首大写字母其实包藏他这本著作里某一整章的特性，而且他也明确要求将自己这本著作比拟成手抄本里的袖珍插画。

《芬尼根守灵夜》里明白直接指涉《凯尔斯书》的那一章便是传统上被称为《阿尔普宣言》的部分。该章叙述在堆肥中找到一封信的故事，而这封信被视为所有尝试沟通的象征，所有世界的文学，甚至是《芬尼根守灵夜》本身。《凯尔斯书》给予乔伊斯最多灵感的一页是所谓的“幽暗的顿克之页”（tenebrous Tunc page）。如果我们放任目光在这一点上游移并且同时阅读（就算断断续续也无所谓）乔伊斯写下的任何几行文字，那么我们就会感受到一种多媒体的经验，也就是说，语言反映手抄本袖珍彩色插画的形象，而手抄本袖珍彩色插画的形象唤起了语言上的呼应。

我们来看乔伊斯如何形容这一页：“处于混沌状态中的每一个人、每一个地方以及每一件事物不管怎样和那只被丢弃的咯咯叫的火鸡有所关联，只是持续向前移动，不断改变。”他还提及“内心稳固的独白”，而且在那其中“字词被狡猾地隐匿在一堆乱七八糟的布料中，好比田鼠将窝筑在彩带里面”，变成“受到伊特鲁里亚稳健谈话中某些句子所影响的东哥特之拙劣书法”，系由“全然意料之外向左旋转到过去某个特定痛处的返回举动……”所构成“指出接下去的字词可以依照任何想要的次序加以摆布”。

到底《凯尔斯书》代表什么？那份古远的手抄本所提到的是个由路径所构成的天地，而这些小径又分岔成为方向相反的小道，分岔成不可描述心灵的各种冒险以及想象。这里说的是一套结构，其中每一个点都能和另外任意一个点连结上，在那里面没有定点也没有位置，唯有用以衔接的线条，每一条线任何时刻都可将它阻断，但是它立刻又会重启相同路径。这种结构既无中心亦无边缘。《凯尔斯书》是座迷宫。正因如

此，它才能够在乔伊斯那兴奋的心灵中变成未来将写但永远写不完的那本书的典范，只有患了绝佳失眠症的理想读者才能解读。

不过，《凯尔斯书》（它的嫡裔《芬尼根守灵夜》亦复如此）同时也代表了人类语言的原型，而且或许也是我们现在所处世界的语言之原型。也许我们自以为活在狄德罗的《百科全书》里，而实则浸淫在《凯尔斯书》中。《凯尔斯书》和《芬尼根守灵夜》一样都提供了当今科学所呈现的最佳宇宙形象。这两本书象征不断扩张的宇宙，也许有结束的一天但却无法限制，那是无穷多疑问的出发点。通过上述那些著作，我们可以感受我们这年代的男人女人，即便我们正航行在和那片引领圣布伦丹前往寻找遗失之岛一样危险的海面。《凯尔斯书》里每一页都在讲圣布伦丹的事迹，仿佛它在敦促我们，给予我们灵感，让我们在寻觅的道路上走下去，以便最后终于可以完美表述我们所生存其中的不完美世界。

作为bachelor的詹姆斯完全没有这个英文单词所隐含的“未完成”意义，因为他仿佛是个置身浓雾中却还是能看清自己义务所在的人，同时他也明白我们应该了解什么，也就是所有语言都有模糊暧昧的特点，都有不完美的天性，并不代表人类该在后巴别塔时代所该治愈的痛苦，而是上帝唯一赐给亚当这个会说话的动物的机会。在一切追求完美后的唯一结论是：明白人类语言不完美的特质，但同时又能以诗来呈现这种不完美的最高境界。巴别塔不是一个意外，我们从起源阶段就住在里面。上帝和亚当第一次交谈的时候用的或许就是“芬尼根语”，或许唯有重返巴别塔，然后接受我们唯一的可能性，方能找回平静并且勇敢面对人类的命运。

这整段故事是从都柏林开始的，当时那个男孩满脑子都是《凯尔斯书》里的意象，除了这本书之外，说不定还有出自杜罗、林迪斯法尔尼以及邓考的书……

“从前有位名叫邓考的人从迷雾里走下来，而这位从迷雾里走下来的邓考遇见一位男孩，他的名字就叫bachelor小詹姆斯……”

---

(1) 英语，有单身汉、学士、年轻骑士等意。

(2) 本文为一九九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于“纪念詹姆斯· 乔伊斯获都柏林大学艺术学士学位”研讨会上的讲稿。此为其意大利文版。—— 原注

(3) Stanislaus Joyce（1884—1955），乔伊斯的弟弟。

(4) Giambattista Vico（1668—1744），意大利哲学家、修辞学家。

(5) Georg Philipp Harsdörffer（1607—1658），德国诗人。

(6) 奥克语指中世纪法国卢瓦尔河以南的方言群，而奥依语则指同时期该河以北的方言群。

(7) *Stephen Hero*，乔伊斯自传体小说，部分内容于作者死后发表。小说大多数观点后来用于《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

(8) Abraham Abulafia（1240—1291），犹太教喀巴拉神秘主义学者。

(9) Richard Ellmann（1918—1987），美国文学评论家，乔伊斯传记作者。

(10) 《杜罗之书》（*Book of Durrow*）是七世纪手稿式福音书。《林迪斯法尔尼福音书》（*Lindisfarne Gospels*）是七世纪写就的福音书手稿，当时英国宗教艺术的展示典范。《邓考之书》（*The Book of the Dun Cow*）是爱尔兰文学中现存最古老的手稿，记叙修士口述传统等内容。

拉曼查和巴别 [(1)] 之间 [(2)]

在感谢这所大学赠予我殊荣的时刻，我很高兴这场颁授学位的仪式能在拉曼查举行，尤其是在这个大家都称颂褒扬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的时候。或许在附近地区的某个村落里，在那个人家有意不说出名字的村落里，以前曾经有座图书馆（说不定现在依然存在）。这座图书馆专门收藏冒险小说，是一座人家从里面走出来　的图书馆。而事实上，那位圣人堂吉诃德的故事开始的当儿，正是主人翁决定放弃那个包藏他对书的幻想的场所，出发前往现实世界冒险的时候。可是他会这么做是因为他心里坚信已经在书中找到了真理，所以剩下的部分便是模仿，将书中叙述的那些丰功伟业照表操课一遍。

三百五十年后，博尔赫斯向我们叙述了一个有关图书馆的故事，只是那是一座人家不从里面走出来　的图书馆，而且在那里，对于真实字眼的寻觅没完没了、教人绝望。

上述两座图书馆间存在着非常深刻的相似。堂吉诃德试图在现实世界中寻找图书馆应允他的事实、奇遇以及充满戏剧张力的人生起伏；因此，他愿意相信世界是依照他的图书馆建构起来的。但是博尔赫斯并不那么理想主义，所以他决定相信图书馆就等于世界，正因如此，他也感受不到要从里面走出去的必要。就像你没办法说：“世界，你停一下，我要下车！”当然，你也不能走出图书馆。

有许多关于图书馆的故事：有些图书馆消失了，比方位于埃及亚历山大的那座；有些你才走进去很快又走出来，因为发现里面收藏的尽是荒谬的故事和观念。后者就像圣维克多的图书馆，在堂吉诃德出生的数十年前，庞大固埃便满怀喜悦地走了进去，指望里面收藏的几百本书可以让他获得累积了好几个世纪的智慧，可是根据我们的了解，才过不久，他便急急离开去做别的事情。他为我们这些后代读者徒留好奇以及愁绪，因为我们并不知道那些令他厌倦的卷册到底谈些什么，充其量只能聊胜于无地重复那冗长有如连祷文的拉丁文名词：

> Bragheta juris，De babuinis et scimiis cum commento Dorbellis，Ars honeste petandi in societate，Formicarium Artium，De modo cacandi，De differentiis zupparum，De optimitate tripparum，

> Quaestio subtilissima utrum chimera bombinans in vacuo possit comedere secundas intentiones，De baloccamentis principum，Baloccatorium Sorbonifomium，Campi clysteriorum，Antiodotarium animae，De patria diabolorum...

从拉伯雷的图书馆里，正如同从塞万提斯的图书馆里，我们可以列出品类书名，因为那是有限的图书馆，受制于它们所谈及的那个局限的世界，前者谈的是巴黎的索邦大学，后者提的是龙塞斯瓦耶斯 (3) 。但在博尔赫斯的那座图书馆里，我们列举不出什么品类书名，因为里面藏书的数目永远也数不完，还有，比书名更引人好奇的是图书馆的大小形状。

在博尔赫斯之前就有人梦想过巴别图书馆。博尔赫斯图书馆的一大特色是，它不仅藏书数量有如恒河沙数，而且收藏空间无尽宽广，是一间又一间彼此类似的书库，这些书库提供的书包含二十五个字母所有可能的组合，以至于你无法想象图书馆会遗漏哪种组合。

这便是犹太教神秘主义信徒的古老梦想，因为唯有通过有限字母的无限组合，他们有朝一日才有机会拼出上帝不为人知的秘密名字。但是如果我没举出（或许有许多人期待如此）卢尔之轮 (4) ，那是因为，即便人们想要提出天文数字那般多的意见主张，也只能保留那些真的，然后排除其余的。然而，如果把卢尔之轮和犹太教神秘主义信徒那组合式的乌托邦放在一起，那么在十七世纪，人们期待的是：除了上帝之名以外，他们也能够叫出世界上每个个体的名字，进而因此逃避加在语言上的诅咒，由于这项诅咒，我们不得不用泛泛的词汇来指称独立的个体，用拉丁文说便是用quidditates来指称haecceitates，结果就像中世纪的人们所遇到的问题，因为词汇不足 而觉心有未甘。

这也是哈尔斯德费尔在他的《数学与哲学研究》（*Matematische und philosophische Erquickstunden* ）一书中所建议的：在五个轮盘上安置二百六十四个基本单位（前缀、词尾、字母以及音节），这样便能通过组合产生九千七百二十万九千六百个德文单词，其中包括根本还未存在的。克拉乌 (5) 曾在《萨克罗博斯科〈天球论〉注释》（*In Spheram Ioannis de Sacro Bosco* ）中计算过，如果将二十三个字母中的任两个、任三个结合起来一直到所有字母都出现为止，总共可以求得多少单词。古尔丁 (6) 也于一六二二年发表著作《组合的数学问题》（*Problema arithmeticum de rerum combinationibus* ），书中探讨个别字母如果拿来

用在二到二十三个字母里的话，究竟可以得出多少组合。答案是七百兆个单词。如果将这些词誊录在每本一千页、每页一百行、每行六十个字母的空白书册中，那么恐怕需要八十亿五千二百一十二万二千三百五十座图书馆（每边四百三十二英尺）才容纳得下。梅森 (7) 则在《宇宙和谐》（*Harmonie universelle* ）中指出，除了单词以外，歌曲也具有类似情况（所谓歌曲，即乐音的次第顺序），因为二十二个音符彼此不同的组合就可产生一百二十亿乘十亿首歌曲。如果谁有野心每天记录一千首，那么几乎要两千三百万年才能完事。

英国作家斯威夫特为了嘲弄上述那些专做组合大梦的专家，便发明了反图书馆　的概念，换句话说，他建议创制一种普世而且科学的完美语言，这样一来，大家就不再需要书本、词汇、字母符号了：

> 接着，我们来到一间语言学校，里面有三位教授共同商讨改良本国语言的方法。
>
> 计划的第一阶段是缩短句子长度，方法是将多音节词简化成单音节词，并且摒除动词和分词，因为在现实中，能够被人想象的全部都是名词。
>
> 计划的第二个阶段是必须废除所有词汇；这个建议如能付诸实行，那么对于简明扼要乃至全民健康都会大有助益。不用赘言，我们每多说出一个字，肺部便多增一分耗损，也就等于致人短命。因此他们提倡，既然每个有效的词都是物品的名称，那么基于对便利性与日俱增的需求，每个人就把特别想表达的　东西的实物带在身边。这项创见本来真能付诸实行，它对人的舒适以及健康将会功不可没，只可惜有些粗鄙无知又不识字的女人发出语带威胁的警告，说是如果剥夺她们的口语权、她们祖先所留下来的传统，那么就要轰轰烈烈闹出一场革命才肯罢休。真的，下层人民确实是科学不可妥协的敌人。但是不管怎样，最博学、最有智慧的人都很支持以实物表现思想的崭新观念；这项计划只有一个小小的不便：如果你办的许多件事都非常重要而且性质彼此不同，那么你就得结实背上一大包东西，当然，如果有一两个仆从随行就不会如此辛苦。我经常看见一些博学的人因为背上的负荷过重而现出疲态，好像那些把货物全堆在肩膀的流动小贩；智者们若在街上碰面便把负担卸下，打开包包，比手画脚沟通起来，通常一个小时都不需要停顿；之后，他们再互相帮忙，把那堆实物重新放到对方背上，然后各自赶路去

了。（《格列佛游记》，III，5）

然而我们看到，甚至斯威夫特也无法避免某些类似巴别图书馆的东西。毕竟，为了指称天地间的所有事物，人类或许需要一套表示那些事物的词汇供其支配，而这套词汇的大小和宇宙的广度相符。这样看来，图书馆便和天地宇宙无异。

在斯威夫特的计划中，我们似乎又住进　　图书馆里，说得更精确些，我们将成为图书馆本身的一部分，永远走不出去，更糟的是，我们甚至无法言语，因为就像在巴别图书馆里一样，我们每次只能置身一座六角形的建筑物里，在我们生活的世界中，我们仅能根据自己置身何处，论及围绕在我们身旁的事物，用手指出那些事物而已。

不过，不妨假设斯威夫特的计划最后终于付诸实行，而且人类从此不再使用口语。即便到了那个地步，博尔赫斯提醒我们，图书馆还会收藏大天使的自传以及有关未来历史巨细靡遗的记载。正因受到博尔赫斯这段话的启发，托马斯·帕维尔　(8)　　才在自己的著作《虚构世界》（*Fictional Worlds*）中邀请读者体会一番令人神往的心智经验。

假设有个无所不晓的人具有书写或者阅读巨著　的能力（这部巨著包含一切对于真实世界以及所有可能世界的真实论断）。很自然地，既然我们能以多种语言谈论天地宇宙，既然每种语言对它的定义方式各有出入，那么一部巨著总集　势必应运而生。现在，假设上帝又责成天使为每一个人写作一本日常之书，　　书中记录个人说出口的每句陈述（对于可能世界的期待、愿望以及在现实世界的行为），而这些陈述相当于构成巨著总集　的某一部书里的一个真实论断。那么在最终审判那天，不管哪个个体的日常之书　都将会被摊开来看，同时被检视的还有评估家庭、部族以及国家生活的各式书册。

然而，天使写作日常之书　的时候并不只限于将正确的论断并陈在一起而已，他还要负责装帧、评估，并为其建立起一套系统。既然到最终审判来临的那一天，个体以及群体都会有一个天使为其辩护，而负责辩护的天使将会为每一个人或者每一个群体重写另一部天文系列的日常之书，　　在那之中，同样的论断将以不同方式连属起来，并且以不同的方式和各部巨著总集 里的某些论断互相对比。

因为巨著总集　中的每一部都包含了数量无限多的世界，于是天使将要写出数量无穷的日常之书，　　在这些书里面，许许多多在此世界为

真、在彼世界为伪的论断都要混在一起。接着，如果有人认为某些天使很是笨拙，因为他们把单一巨著　所记载的论断混在一起，让那些记载成为彼此矛盾的东西，那么我们面对的将是一串又一串的摘要、杂录杂记，以及杂录杂记片断的摘要，而这一切将是不同来源书籍的不同层级的混合物。到了这个地步，我们将很难判断哪本书是真实的、哪本书是虚构的，或者它们各自和哪一本源头的书有关联。

如此一来，我们拥有的书的数量将是天文数字般不可胜数，其中任何一本都在不同的世界之间来回摆荡，结果我们认为是虚构的故事在别人的眼里看来可能是真确无讹的。

帕维尔写下这些东西无非想要我们明白，我们已经生活在这样的世界中，唯一的不同是：写这些书的不是大天使而是我们自己——从荷马到博尔赫斯的人类；此外他还暗示，虚构故事的驳杂本体论和那些我们谈论真实世界的“纯粹”本体论相比，其实也不能算例外。他认为自己重新叙述的传奇相当合宜地描述了我们的某种处境，也就是我们习惯对某些论断“信以为真”的处境，以至于当我们察觉虚构和现实之间的界线是如此模糊时，心中难免产生一股惊颤，而这惊颤不仅和面对天使之书时所产生的相同，也和面对那一系列又一系列的描述现实世界的可信之书时所感受的一样。

因此，巴别图书馆的概念就和另一个教人头晕目眩的概念结合起来——可能世界 (9) 的复数性，而博尔赫斯的想象也部分启发了形式逻辑学的计算。这还没完，帕维尔所描述的图书馆（当然博尔赫斯的作品也是其中的一部分），包括他以图书馆为主题所说的故事，竟令人好奇地和堂吉诃德的图书馆似乎十分类似，因为后者收藏的故事尽是发生在可能世界的不可能故事，教读者看了会丧失对虚构和现实间那界线的感觉。

另外，还有另一种由艺术家创造出来的故事。这故事也影响了科学家的想象——即便逻辑学家不算在内，至少也要把物理学家和宇宙学家算进去——那便是乔伊斯的《芬尼根守灵夜》。

乔伊斯并没有发明一座可能的图书馆：他只是把稍后博尔赫斯提及的东西付诸实现而已。他利用英文的二十六个字母符号创造出一座由多重词义而且不见于别处的字词所组成的密林，他一定将自己的那本书视为天地宇宙的典型，而且一定认为那本书读来没有止境，以至于期待为自己的著作找到“患有绝佳失眠症的理想读者”。

我为什么要引述乔伊斯呢？可能主要是因为他和博尔赫斯一样，都

是我最喜欢的现代作家，而且也是影响我最深的人。然而，还有另一部分原因：我们应该思考这些作家彼此之间类似与相异之处的时候到了；这两位作家都将语言以及普世文化当作他们的游戏场。

我们不妨将博尔赫斯定位在当代的实验主义。根据许多人的看法，这种主义的核心精神便是文学对自己的语言提出疑问，也就是说对象是普通日常语言，并且将其一直分割到终极的词根为止。因此，一论及实验主义，人们便会想到乔伊斯、《芬尼根守灵夜》的乔伊斯，被检视的对象不仅有英语，还包括所有民族的语言，它们化成一阵漩涡里自由游移的片断，然后再重新组合，接着再度拆解成像大风暴的新的词汇怪物，这些怪物又暂时结合起来，为的是下一刻再度崩解，仿佛一支原子的宇宙舞蹈，在那里面语句破碎成为原始的词源。因而，词源（etimo）和原子（atomo）间发音的对应促使乔伊斯将他的作品说成是词源的无中生有， 这一点绝非偶然。

乍看之下，博尔赫斯并没有弄乱语言。关于这点，我们只需要读一下他随笔里的朴素散文，观察他笔下叙述文的传统语法结构，就算诗作读来也是清楚易懂、闲适可亲。从这个角度看，博尔赫斯似乎是距离乔伊斯最远的作家。

当然，就像其他一流作家一样，博尔赫斯使得自己用以书写的语文活泼起来，并且更新它，但他不会让作品的扉页变成一场杀戮的游戏。如果乔伊斯在语言上的实验主义可被视为革命性的，那么博尔赫斯或许该被归成保守分子，好比矢言捍卫某种文化的令人尊敬的保管者、极度兴奋但却保守的档案管理员。我说他是“极度兴奋但却保守的”档案管理员。然而，正是这个矛盾修辞给了我们进入博尔赫斯实验主义宏伟堂室的钥匙。

乔伊斯的计划在于把泛世界文化当成他的游戏场。这同时也是博尔赫斯的计划。尽管他在一九二五年曾经表示《尤利西斯》有些地方晦涩难懂（参见《探讨集》），尽管他在一九三九年（参见《南方》十一月号）提到自己用好奇但谨慎的态度看待乔伊斯的文字游戏，但是根据莫内加尔 (10) 的说法，博尔赫斯至少著有一部有着乔伊斯风格的小说 *Whateverano* （何等的夏天 和究竟什么夏天 的英文和西班牙文新造字），而且他至少在两首稍后写成的诗里公开表示过自己对乔伊斯的景仰以及从对方那里获得的启发：

我这失落一代有何紧要，

这面模糊的镜，

只要你的著作为它辩护就好。

我是他人。我是所有

被你那坚强活力拯救的人当中一位。

我属于那群你不认识但却受你救助的人。

那么联系这两位作家选择泛世界文化作为各自游戏场（为了自我救赎或者受人诅咒）的东西是什么？

我自己认为文学的实验主义在我们居住其中的语言领域发挥功效。可是，语言学家都很清楚，一种语言都具两个方面：其一是能指，其二是所指。能指将语音组织起来，所指则赋予概念一个架构。而且概念的组织，也就是构成某种特定文化样貌的概念组织，无法独立于语言之外，因为语言通过自己的方式将我们所接触的世界这个闭联集里仍未定型的资料组织起来，而且除此之外，我们没有别的方式来认知这种文化的样貌。没有语言就没有概念，仅存的就是经验的纯粹接续，没有完成，不经思考。

所以，对于语言以及语言所传递的文化进行实验性的工作，也就意味着在两道前线上工作：其一，在能指的前线尽情玩弄操纵文字（借由字词的摧毁而达到概念重组的目的）；其二，在所指的前线上尽情玩弄操纵概念，并且将字词推向新的、出人意表的地平线上。

乔伊斯玩弄操纵文字，而博尔赫斯玩弄操纵的是概念。而且，在这个阶段，他们对于各自摆布的对象那无穷的可分割性有了很不相同的观念。

字词的原子元素便是词根、音节以及音素。如果将可能性推到极限，我们可以将语音重新加以组合，以便得到一个新词或者双关语，或者将字母重新加以组合，得到颠倒字母而成的词或短语，而对于这种秘法，博尔赫斯正是个中翘楚。

而概念或者所指的原子元素则是更细的概念或是另外一个所指。我们不妨把男人　这一个词析解成“动物／人／雄性”等语素，而玫瑰　则是“花／花瓣饱满”，我们可以这样将概念串联起来以便诠释其他概念，但是到此为止便无论如何也无法再往下走 了。

我们也许可以说：对于能指的工作是在次原子的层次上进行的，而对于所指的工作则是在不可再切割的原子层次上发挥，为的是要将这些原子组合成分子。

博尔赫斯选择的是第二种，和乔伊斯所选择的虽不相同，但是一样严谨、绝对，将文学推到可能的和可想象的边缘。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博尔赫斯追随自己心目中的大师，而且也公开引述他们（因此，各位相当清楚，那些我刚才提出的明显相当夸张离题的引文并不是毫无道理）。其中一位是卢尔，他的代表作品为《大作》（*Ars Magna* ）。博尔赫斯很早以前便理所当然地将他视为现代计算机科学 的先驱。另外一位没有那么出名，他是约翰·威尔金斯 (11) ，曾在一六六八年出版《关于真实符号和哲学语言的论文》（*Essay toward a Real Character and a Philosophical Language* ），威尔金斯在书中尝试完成同一世纪作家例如梅森、古尔丁和其他人所处心积虑追求的完美语言，只是他并不愿意将不具涵义的字母任意组合起来并用来指称每一个体。他想尝试组合的是他和某些人口中的“真实符号”，这是受到汉语方块字的启发，因为和每个基础方块字对应的正是一个概念，以至于一旦把这些符号结合起来指称事物，通过名词，事物的天性本质应当就能彰显出来。

该项计划无法成功，而我也在拙作《完美语言的追求》（*The Search for a Perfect language* ）中试着解释过上述现象。然而，最令人惊讶的是博尔赫斯并没有读过任何威尔金斯的作品，只是从《大英百科全书》的词条和其他的书中间接得到有关他的知识，而这一点他也在论文《约翰·威尔金斯的分析语言》（*L’idioma analitico di John Wilkins* ）里坦承过；然而，博尔赫斯知道如何将威尔金斯的思想精华摘要出来，并且一针见血地指出他的计划的弱点何在，强过那些耗费一生心血穷读威尔金斯那巨大对开本原著的专家。我还没有说完，在探讨威尔金斯的过程中，博尔赫斯察觉威尔金斯的论述和十七世纪许多其他人的论述有共同点，都在寻思字母组合的问题。

偏好普世以及秘密语言的博尔赫斯知道威尔金斯的企图是根本无法实现的，因为他的计划有个前提：要把世上所有物品以及这些物品所指涉的概念尽数列举出来；另外，还要发明一套可将我们原子式的观念加以统治的单一准则。正是这两项障碍让所有渴求普世语言的乌托邦主义者打了退堂鼓。不过，且让我们检视博尔赫斯从上述考量中所获致的结论。

博尔赫斯一旦明白并且宣称人类绝对不可能对天地宇宙中的事物提出一套单一标准的分类方法，便被另一个理念完全相反的计划所深深吸引：推翻所有现存分类标准并且大量创造新的。于是博尔赫斯便在那篇讨论威尔金斯的论文中引述了似不可信的中国百科全书《天朝仁学广览》[(12)]，而且此举让我们见识到最令人赞叹的分类方法（尽管这种分类既不一致又缺少目录，但后来还是启发了米歇尔·福柯的灵感，让他写成《词与物》一书的开场）。

对于分类失败这件事，博尔赫斯提出如下结论：我们并不知道天地宇宙究竟是什么。除此之外，他还进一步说："从这个野心勃勃的字眼所包含的统一的、固有的意义来看，我们不妨认为天地宇宙根本不存在。"可他旋即又指出："尽管我们无法洞悉天地宇宙背后神的意旨，然而，这并不妨碍我们努力找出人的企图。"

博尔赫斯知道某些模式——例如威尔金斯的以及科学界其他许多人的——期望找出的只是暂时与非全面的秩序。而他本人做出了南辕北辙的选择：如果知识的原子数量众多，那么诗人变的戏法便是让这些原子旋转并且无止境地重组，而这种看不到尽头的组合方式不仅发生在语言的词源上，也发生在概念上。数以百万计的新的中国百科全书、数量不断增加的仁学广览，　正是巴别图书馆的写照。博尔赫斯认为它是几千年来文化结晶的贮存处，里面也收藏着每个大天使的日记。然而他所做的不仅仅是探索这座图书馆而已：他将各种六角形拼在一起，将某本书的数页夹入另一本书里（或者至少在那些可能的书中发觉这种脱序现象已经发生）。

后现代主义是当今距实验主义最近的一种形式，大家很热衷谈论的主题便是互文性。然而，博尔赫斯却超越了互文性，并且预告超文本时代的来临，在那里，我们不仅可以通过一本书谈论另一本书，同时还可以从一本书内部深入另一本书。博尔赫斯不仅设计了自己图书馆的形式，而且还在每一页里阐明大家应该如何详加细读，他早就走在时代前面发明了全球信息网络。

博尔赫斯当年必须在两件事中做出抉择：或是穷其一生精力寻找上帝的秘密语言（向我们叙述寻找的过程），或是把数千年的知识看作原子的飞舞，看作交杂的引述以及相互胶粘的概念而加赞颂。正是从这飞舞、交杂以及胶粘中，产生了过去的一切、现在的一切，也将是将来或者将来可能的一切。这便是巴别图书馆员的义务和潜能。

唯有从博尔赫斯实验主义的角度（我指的是概念而非文字）进行观察，我们才能够理解《阿莱夫》的诗学，在那里，我们一眼便看见混乱堆砌在一起、组成天地间族群的那些数也数不清的物体。我们必须能够同时看到一切，然后改变联结的原则并看见其他东西，每回观照《天朝仁学广览》的时候这些东西都在改变。

在这个阶段，下面的问题便是次要的了：试图了解那座图书馆是否无限大或是大到无法说明，还有里面的藏书是有限的、无限的，还是重复的。巴别图书馆的真正英雄并不是图书馆本身而是它的读者，他是新的堂吉诃德，行动敏捷、爱好冒险，有永不枯竭的创造冲动，像炼金术士那样酷嗜混合不同成分的实验，有能力掌控那座经他激活之后便要永远运行下去的风车。

对于这种读者，博尔赫斯提供了一篇祷文以及对信德行为的建议，这也可以视为献给乔伊斯的一首诗：

我们全部的历史介于黎明和黑夜之间。

夜晚时分，我看着

脚下踩的以色列之路，

还有被灭亡的迦太基以及地狱和荣光。

主啊，请赐给我勇气和欢愉

让我能爬上今天这个时代的顶峰。

---

(1) 博尔赫斯的短篇小说《巴别图书馆》描述的是像宇宙般无穷尽的图书馆，“巴别”二字的意涵可参见本书《作为bachelor的艺术家之形象》一文。

(2) 本文为西班牙卡斯蒂利亚—拉曼查大学授予本人荣誉博士学位时（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所写的演讲稿。—— 原注

(3) Roncesvalles，西班牙北部纳瓦拉自治区村庄。

(4) Raymond Lull’s Wheel，一个三层的轮盘，每一层放入不同的字母，轮盘转动时所产生的字母组合可产生新的想法。

(5) Christopher Clavius（1538—1612），德国数学家、天文学家。

(6) Paul Guldin（1577—1643），瑞士数学家、天文学家。

(7) Marin Mersenne（1588—1648），法国数学家、神学家。

(8) Thomas Pavel（1942—　），罗马尼亚裔文学理论家、评论家。

(9) 参见莱布尼茨的《形而上学谈话》，所谓可能世界的理论，即可能世界有许多之说，一个世界如果与逻辑规律不矛盾，就叫可能世界。

(10) Emir Rodriquez Monegal（1921—1985），乌拉圭学者，著有《博尔赫斯传》。

(11) John Wilkins（1614—1672），英国自然哲学家、作家。

(12) *Emporio celeste di riconoscimenti benevoli*，一部虚构的百科全书，其中的概念和一般人所预设的大相径庭，和现行的知识分类也相当不同，例如它把动物分成十四类，类别有“属于皇帝的”、“涂香料的”、“破罐而出的”等。

博尔赫斯以及我对影响的焦虑 (1)

我一向坚信不疑的一件事是：举办心脏医学研讨会的时候，千万不要邀请心脏病患者。我现在除了要感谢各位这几天来所发表的亲切言论之外，似乎就应保持缄默了，因为这种态度顺应了我一贯的想法：一部已经出版的文本就像一份塞入瓶中投入大海的手稿。我的意思倒不是说这份手稿可以被任意解读，只要大家高兴就好，而是要把它当作作者死后才发表的作品来阅读。因此，在这几天我把每场的论文发表后的问答加以摘要，最后决定不要就各位所发表的高见逐篇加以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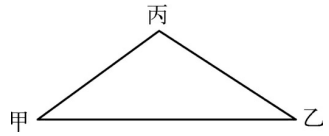
我想借助各位所有的宝贵建议来和各位讨论“影响”的概念。从文学批评、文学史以及叙事学的角度来看，这个概念是很重要的，但它也相当危险。在这几天我多次感受到这危险，这也是我想借此机会深入探讨这个主题的原因。

当我们谈到作者甲和作者乙之间的影响关系时，通常要面对两种情况：

一、甲和乙在同一个时代写作。比方我们不妨讨论乔伊斯和普鲁斯特之间是否存在着影响关系。后来证明他们之间没有这层关系；他们只碰过一次面，简单说来，他们对于彼此只有一句：“他讨人厌，我很少或是说几乎没有读过他的作品。”

二、甲在时代上早于乙，这也是本次研讨会的情况，那么我们只能谈甲对乙的影响了。

然而，在谈论文学上、哲学上甚至科学研究上的影响概念时，如果不在三角形的顶端标上丙的话，那么是没办法进行这个主题的。丙代表文化以及先前的影响连锁，这点是毋庸赘言的。为了避免和我们的议题脱离，不妨将丙称为百科全书的世界。我们必须把丙这个要素考虑进去，谈到博尔赫斯，这个符号就更迫切需要了，因为，就像乔伊斯（尽管博尔赫斯的方式不太一样），他也把泛世界的文化当成游戏场。



甲／乙的关系可以细分成如下几个方面：一、乙在甲的作品中发现一些东西，但前者并不知道后者的背后还有个丙；二、乙在甲的作品中发现一些东西，而且通过甲的作品，他上溯到丙；三、乙参照丙，但是事后才知道原来丙的成分也存在于甲的作品中。

今天，我无意就自己和博尔赫斯的关系建立起一套精确的模式，而且我下面要举的例子在次序上也几乎随兴之所至，未加刻意安排。至于这些例子和上述三角形不同位置点的对应，还是留给别人来做吧。此外，上述三种情况经常是混淆在一起的，因为提到影响就不得不考虑记忆的暂时性：某位作家可能很容易便回想起，打个比方，他在一九五八年读过的东西，可是一九八〇年他在写一些个人的文字时却可能忘记了它，到了一九九〇年或许又重新发现（或者说因为外部刺激又回想起来）。我们似乎可以用心理分析的方法探究影响关系。因此，在我写作的叙事性文本中，有些评论指出的影响我是很清楚的，但是某些据称是影响的影响并不存在，因为我根本没听说过其源头，另外还有一些影响乍听之下令我惊讶，但最后真能令我信服，比方乔治·切利 (2) 在讨论《玫瑰的名字》时看出梅列日科夫斯基 (3) 历史小说对我的影响，而我必须承认自己在十二岁的时候读过该作者的作品，就算我在写《玫瑰的名字》时已经忘记，但读过的事实是不能否认的。

接着，我要指出，上面画的那个三角形并不能概括某些更细微复杂的情况，因为除了甲、乙以及那个有时经过千年累积才获致的丙，另外还有所谓的时代精神。时代精神　不应当是形而上或是超历史的概念，我认为可以用相互影响的锁链将两者结合起来。神奇的是，这竟然能对儿童的心灵发挥影响。有一次，我在旧抽屉里发现一篇十岁那年写的文章。那是一篇虚构的日记，作者是位魔法师，他自称是探险者、殖民者和改革者，而背景则是冰冷北极海上的岛屿。现在回顾起来，这个故事很有博尔赫斯的风格，但是很显然，我十岁的时候是不可能用西班牙文阅读博尔赫斯的。同样，在那个时期我也没有读过十六、十七或者十八世纪推崇公社生活的乌托邦主题的文本。不过，当年我读了不少探险小说，当然还有童话故事，甚至也有为儿童写的《巨人传》节本。所以，天知道我的想象中到底发生了怎样的化学反应。

说到时代精神，　我们甚至会想到时间箭头的反转。我还记得我十六岁那年（也就是一九四八年左右）曾经写过一篇有关星球的故事，里面的主角便是地球、月球以及爱上太阳的金星等等，真有点儿《宇宙奇趣集》的味道。偶尔我会自娱自乐地想想，若干年后，卡尔维诺究竟是

如何在我家里翻箱倒柜，找出我年轻时代那些仅以手稿形式存在的文章的。

当然，我在开玩笑，不过，这是让各位知道，有的时候必须正视时代精神。　不管怎样，我知道各位不会相信我说的这一回事，卡尔维诺笔下的宇宙故事比我写的那些东西好太多了。

另外，有一些主题是许多作者所共享的，因为，让我们这么说好了，它们都是出自现实的。因此，《玫瑰的名字》出版后，我记忆犹新，许多人都说自己发现了其他叙述修道院被烧毁的书，然而这些书中的绝大部分我根本没读过，而且没有人注意到一个事实：在中世纪，修道院一如教堂，它首要的工作便是烧毁东西。

现在，在不需严格遵守前面三角形简图的前提下，我尝试在简图里面加入互文意图 ——包括作者意图、作品意图 以及读者意图， 这些都是我的论述必须详加考量的。请诸位容许我再度以不太有次序的方式思考自己和博尔赫斯的关系：第一种情况，我意识到博尔赫斯的影响；第二种情况，我没意识到博尔赫斯的影响，可是读者（包括今天在座诸位）引导我认出博尔赫斯在我不知情的状态下影响了我；第三种情况，暂不考量根据先前资料源头以及互文性领域所画出的三角形，把三向的影响简化成直接的双向影响——也就是说，博尔赫斯从文化领域承继来的东西——这样一来，我们便无法将博尔赫斯骄傲宣称从文化里取得的东西算作他自己的。昨天我把他称为“极度兴奋的档案管理员”，然而博尔赫斯的极度兴奋如果脱离了他所研究的档案就不可能存在。我相信如果有谁曾经去见他并对他说：“你发明了这个。”那么他会回答：“没有，没有，那是早已存在的东西。”然后，或许他会把我在拙作《符号学理论》里引述的帕斯卡的那句名言当作座右铭并且引以为傲：“但愿大家不要怪我说的话了无新意，其实将资料加以处理便是新意。”

我这样说并不是为了否定他对我的启发（而且这些启发不在少数），而是要引领诸位回到过去，引领我自己回到过去，回到我认为对于参加这次研讨会的诸位是基础的原则上去，而这原则不仅对于诸位很重要，对于我、对于博尔赫斯也是如此。这个原则就是：书籍会彼此间对话。

一九五五年博尔赫斯《虚构集》的意大利译文版问世，书名译成《巴别图书馆》，出版商是朱利奥·伊诺第，属于“筹码丛书系列”。将这本书介绍到伊诺第出版的是塞尔焦·索尔米 (4) 。这是一位我非常喜欢

的伟大诗人，尤其是因为他在一篇随笔中谈到科幻小说　中的奇幻，而这些文字在他推荐博尔赫斯的《虚构集》前好几年就发表了。我举这例子可以让诸位看出时代精神　是如何作用的：索尔米是在阅读美洲科幻小说时知道博尔赫斯的，那些作家（也许是无意识地）承袭的是开始于十七、十八世纪的乌托邦论述传统。我们不要忘记，威尔金斯也以月球人为主题写了一本小说，所以他也和戈德温和其他作家一样，已有神游其他世界的经验。我记得大概在一九五六年或一九五七年的某天晚上，我和索尔米散步走过米兰大教堂前面的广场时，他告诉我这样的话："我建议伊诺第出版这本书；我们估计顶多卖个五百本吧，但是你应该读一下，真的是本好书。"

那是我首度迷上博尔赫斯的作品，而且我还记得自己曾特地去一些朋友家里，将《〈吉诃德〉的作者皮埃尔·梅纳尔》[5]的节录念给他们听。

在那时候，我已经开始创作那些戏拟和仿作，日后这些文字将脱胎成为拙作《误读》。当时我究竟受谁影响？也许影响我最深的是普鲁斯特的《仿作与杂集》（*Pastiches et mélanges*），正因如此，当《误读》译成法文出版时，我选择了《仿作与拼贴》（*Pastiches et postiches*）作为书名。我还记得，后来在一九六三年版《误读》出版时，我考虑过为它配上一个特殊的书名，暗中呼应维多里尼[6]的作品《小布尔乔亚》（*Piccola borghesia*），取名为《小博尔赫斯亚》（*Piccola Borges-ia*）。我举这个例子是为说明，所谓的影响就像是山谷的回音，互相呼应激荡。

然而，在那个年代我尚不能这样影射博尔赫斯的影响，因为当时在意大利知道这位作家的人实在太少了。还要再等十年，直到他其他所有作品都在意大利出版之后，才奠定了作者不能撼动的地位，这主要得感谢我的挚友多梅尼科·波尔齐奥[7]，虽然他的文学批评走的是传统路线，但他本人却是一位在知识上高度开放而又博览群书的人。当新前卫运动的论战在意大利打得如火如荼的时候，人们并没把博尔赫斯当成前卫作家。那正是诗集《最新的诗人：六〇年代诗歌》出版的前后，也是六三学社[8]叱咤风云的当儿，被他们奉为偶像的是乔伊斯以及加达[9]。意大利新前卫运动感兴趣的是专攻能指　形式的实验主义（典范正是那些艰涩难读的作品中的能指）；　而博尔赫斯古典的写作风格却只限于所指，　因此在那个年代，他是一位不容易归类定位、前卫界限外的，甚至有点教人不安的作家。

直截了当地说来，如果说乔伊斯和罗伯-格里耶是左派，那博尔赫斯便是右派。既然我不希望“左”、“右”这两个字染上政治色彩，那么反过来说前者是右派而后者是左派也无妨，但他们的差异还是南辕北辙的。

不管怎么说，我们当中有些人会把博尔赫斯看作自己的“私房爱好”。他要到后来才被前卫圈子视为同路人，不过经历的过程是漫长迂回的。

在一九六〇年代早期，奇幻如果不到传统小说里找，便要到科幻小说　中寻，因此，不需要动用什么文学理论便能写上一篇有关奇幻和科幻小说　的随笔。我估计大家对博尔赫斯的兴趣大概是从六〇年代中期开始的，也就是所谓结构主义运动和符号理论登场的时期。我也要借此机会在这里指正一个大家经常会犯的错误，有时即便在号称是学术著作的作品中也会看见这样的错误：今天有人认为意大利的新前卫主义（六三学社）是结构主义下的流派。事实上，六三学社里面除了我以外没有任何人对于结构主义的语言学感兴趣。可我本人也只是例外，那全然是我私下的兴趣，起先开始于大学圈子里，在帕维亚 (10) （包括塞格雷、科尔蒂和阿瓦莱）和巴黎（我还有其他人与罗兰·巴特的会晤）之间的圈子。

为什么我说要等到结构主义勃兴后，大家才对博尔赫斯产生兴趣？因为博尔赫斯的实验性作品针对的不是文字，而是概念的架构，还有，我们只有用结构主义的方法才能分析并了解他的作品。

后来，当我写《玫瑰的名字》时，很明显，我在建构书中那座图书馆的过程中，想的正是博尔赫斯。如果各位去查阅伊诺第版《百科全书》中我为“抄本”这一词条所写的文字便可发现，我在其中一个部分进行了对巴别图书馆的实验。这个词条写成于一九七六年，是我着手写作《玫瑰的名字》的前两年。这件事点明了，我被博尔赫斯的图书馆概念吸引已有一段时间。后来，当我开始写那本小说时，图书馆这一意象便自然而然浮现在脑际，而且伴随这个意象而来的是那位瞎眼的图书馆馆员，而且我决定叫他布尔戈斯的豪尔赫（Jorge da Burgos）。我真的记不起来命名的缘由为何：是已经决定要这样叫他以后，才会去西班牙的布尔戈斯了解所发生的事；还是我这样叫他是因为先前早就知道在中世纪布尔戈斯已经有能力造纸并且用它来取代羊皮纸。有时，事情发生只在瞬间，由于大家都是东读一点西读一些，因此很难记起知识累积的先后次序。

在那之后每个人都要问我，为什么豪尔赫在我的故事中变成了“坏人”，而我只能回答：当我替这个角色命名的时候并不知道接下来他会做什么（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我的其他小说里，所以任何想从里面读出我有意对这个或是那个提出暗示的尝试，都是白费心机的）。然而，我却无法排除一项可能：在博尔赫斯的幽魂出现的时候，我的确受到他《死亡与指南针》的情节架构的影响，那的确在我脑海中留下了深刻印象。

诸位可以看到，影响的把戏玩得多么怪异：要是有人真的问我，在描写豪尔赫和威廉彼此互相吸引的时候，我究竟受了谁的影响？那么答案应该是普鲁斯特笔下的一幕，当夏吕斯千方百计要勾引絮比安 (11) 时，蜜蜂绕着花朵嗡嗡作响的比喻。

我还能举出其他例子。例如，托马斯·曼的《浮士德博士》就是《玫瑰的名字》的基本模式，因为阿德索是以老人的身份重新体验自己昔日的经历，也由他告诉我们自己年轻时是以什么观点看待那段经历，其中的意义好像年老的塞雷奴斯·蔡特布罗姆在看阿德里安·莱韦屈 (12) 的经历一样。这又是另一个影响源头不明的例子，因为鲜有文评家看出这个浮士德模式，　然而却有不少人看出对《魔山》中纳夫塔和塞塔姆布里尼之间那段对话的影射。

说到其他例子，我要由衷感谢提出福楼拜的《布瓦尔和佩居榭》对《傅科摆》有可能产生影响的那位演讲者。根据我的记忆，在写《傅科摆》的时候我的确经常想起福楼拜的那部作品，甚至一度要求自己拿来重读，只是最后终究决定不要，因为就某种意义而言，我很想成为他那本作品的皮埃尔·梅纳尔。

相反的例子也有，比方我对玫瑰十字会的发现决定了《傅科摆》的结构。我年轻时代的藏书中便包括许多神秘学的作品。有一天，我看了一本品质低劣的论述玫瑰十字会的书，从那一刻起，我决定要成为神秘学中某些愚蠢看法的布瓦尔和佩居榭。接着，我一方面着手收集神秘学方面的二流著作，一方面参考从史学观点来看值得信赖的有关玫瑰十字会的文学作品。直到小说写成一大部分，我才开始重读《特隆、乌克巴尔、奥比斯·特蒂乌斯》（*Tlön*，*Uqbar*，*Orbis Tertius* ），在那里面，博尔赫斯论及玫瑰十字会，不过，一如他的习惯，有些资料是二手的（来自德·昆西）。可是不可思议的是，他比许多花费一生精力埋首于这个主题的学者更有精辟的见解。

在那次的研究过程中，我找到一本绝版书的影印本，那是保罗·阿诺德的专著。最后，当《傅科摆》终于写成的时候，我建议将那本著作译成意大利文；旋即有位法国的出版商决定重印该书并邀请我为这本书写篇序言，而我在那里面才首度有意识地指涉博尔赫斯，因为它一开头便是“Tlön，Uqbar，Orbis Tertius”。

可是谁能否定，从许多年前我读到《特隆、乌克巴尔、奥比斯·特蒂乌斯》以来，玫瑰十字会这个词已经根深蒂固地埋藏在我大脑某个偏僻的角落里，以至于几十年后（当我读到那个能力低下的玫瑰十字会会员所写的书时），由于对博尔赫斯的记忆，这个词才会再度出现。

过去这几天来，我都在思考自己受到皮埃尔·梅纳尔模式 的影响有多深。这个故事我从首度读它以后就不厌其烦地加以引述。它究竟以怎样的机制决定了我写作的方式？好吧，我也许可以说，博尔赫斯对《玫瑰的名字》所发挥的真正影响，并不是让我想出一座迷宫似的图书馆；话说回来，从希腊克诺索斯 (13) 的时代以降，这世界到处都有各式各样的迷宫，而且后现代主义的理论家将迷宫视为在当代文学作品中几乎不停重复的意象。他对我的真正影响，是我当时知道自己正在改编一个中世纪的故事，而且我的这次改写，不管对于源头有多忠实，对于现代读者而言将具有完全不同的意义。我当时明白，即便我改写的是实际发生在十四世纪的史实，包括天主教圣方济各会修士的生活以及多里奇诺 (14) 的生平，读者（即使我不要他这样）也会以为那摆明了就是在影射“红色旅” (15)，不过我也真的很高兴发现多里奇诺的妻子和雷纳多·库尔乔 (16) 的妻子都叫作玛尔盖丽达。于是皮埃尔·梅纳尔模式 应验了，而且是我蓄意的，因为我当时就很清楚，虽然自己写的是多里奇诺妻子的名字，可是读者一定以为我在暗指库尔乔的太太。

说完皮埃尔·梅纳尔模式， 现在我要来讨论阿威罗伊 (17) 效应。 阿威罗伊的故事以及戏剧都是博尔赫斯另外一本小说的主题，而且我对这本书的入迷程度可以说是与日俱增。事实上，关于戏剧，我写过的唯一一篇论文正是从阿威罗伊的故事开始的 (18) 。那么博尔赫斯笔下的故事到底有何惊人之处？他笔下的阿威罗伊是愚蠢的，我这么说不是指他的人格特质而是从文化的角度来讲，因为现实摆在他眼前（孩童们正在玩耍），而他却无法将其和某本书向他描述的内容联系起来。很凑巧，这几天来我一直想，如果把阿威罗伊的处境推到极致，那便是陌生化的诗学了，也就是俄国形式主义者所说的用独特的方法呈现某事，让读者误以为首度看见那事，也就是增加他在观察时的困难程度。

我还要说，在多本小说里面，我故意颠倒阿威罗伊效应：　那个对文化一无所知的人经常以惊讶的语气描述他的所见，可是对其又不十分了解，这样一来，读者反而受到引导而豁然开朗。换句话说，我创造了一位聪明的阿威罗伊。

就像某些人说的，这点也许就是我的小说很得读者青睐的原因之一吧：我的技巧便是所谓陌生化的反面效果；我故意让读者熟悉他所不认识的事物。我把一位从来没见识过欧洲的得克萨斯州读者带进一所中世纪的修道院里（或是一处圣殿骑士团的指挥部，或是一间藏有复杂物品的博物馆，或是一个巴洛克房间），并且让他觉得自在。我把一个中世纪的角色呈现给他看，描述那个角色拿出一副眼镜的情节，仿佛再自然不过的事，然后我也描述那个角色同时代的人看到那副眼镜时惊奇不已的样子；起先，读者一定摸不着头绪，为什么那些人会如此讶异，可是到了后来，读者就会明白，原来眼镜是中世纪发明的新奇玩意儿。这不是博尔赫斯的技巧；我的技巧姑且称为反阿威罗伊效应。　可是如果不是博尔赫斯的模式先发明出来，我是不会想到这新技巧的。

这些都是实际存在的影响，比起其他只是看上去似乎为真的影响要真确得多。让我们回到世界如迷宫般失序的主题，直观看来，这就是博尔赫斯式的。然而，我却是在乔伊斯的作品里发现它的；此外，在某些中世纪的文本中也可见到。一六二三年夸美纽斯 (19) 出版了《世界的迷宫和心灵的天堂》一书，而迷宫的概念正是巴洛克以及矫饰主义意识形态的一部分。霍克 (20) 从夸美纽斯的概念出发，在我们这个时代写出了《作为迷宫的世界》（*Die Welt als Labyrinth* ）一书，这绝不是偶然的事。但这样还不够，天地宇宙间事物的每种分类都会造起一座迷宫或者具有分歧路径的花园，这个概念不仅在莱布尼茨的思想中便已成形，而且在狄德罗和达朗贝尔的《百科全书》导论的论述中，也以更清晰明确的方式呈现出来。这些或许也是博尔赫斯理念的源头。在这个例子里，我们就有些犹豫了，到底是我这个乙经由甲而发现丙，还是先发现了丙的某些方面，接着才发现原来丙在先前已经影响过甲。

这样看来，或许博尔赫斯的迷宫促使我将先前在其他地方找到的迷宫主题全部串联起来，以至于我常自问，要是没有博尔赫斯的先例，我能不能写出《玫瑰的名字》？于是我们面对的是像模仿“如果拿破仑是一位索马里妇女，那么他能赢得滑铁卢战役吗”这一命题的假设。从理论层面来讲，让埃马努埃莱神父的机器（既然这次研讨会上有人举拙作《昨日之岛》里的那位耶稣会士为例）全速运转，图书馆便已经产生，

而对于笑的论战也可以上溯到中世纪世界，秩序的崩坏早在奥卡姆的威廉 (21) 的时代便开始被探讨了，《玫瑰传奇》里已经开始称颂镜子，更何况阿拉伯人在更早的时代就开始研究镜子的奥秘，而且我在很年轻的时候就沉迷于里尔克以镜子为主题所写的一首诗。要是没有博尔赫斯，上述那些资料会在我脑海里发酵整合吗？很有可能不会。

可是话说回来，要不是有上面我提到的那些文本，博尔赫斯能靠一己之力写出他的作品吗？那么他又是如何将迷宫概念和镜面奥秘结合起来的？博尔赫斯的贡献在于他也是从互文性的庞大领域中汲取一系列已经在其中如涡漩翻搅的主题，并将它们转化成典范性的寓言。

现在我想突显一种情况，即找寻一对一影响的危险性，因为那样会使人对互文性的脉络经纬视而不见。博尔赫斯是一位触及所有主题的作家，你很难在文化史的范畴里找到一个他不曾涉猎的主题（就算对某些主题他只是驻足片刻）。昨天，在忘了哪位先进发表的论文里我听到一种看法：博尔赫斯大可以影响柏拉图的《巴门尼德篇》，因为他也描绘了和后者相同的角色。我想不起来昨天谁提过培根 /莎士比亚争议： 博尔赫斯也一定谈论过，不过关于这个主题从十七世纪以来谈论它的书便不可胜数，尤其到了十九世纪更有一些大部头（但也疯癫）的专论，而时至今日一些学会还孜孜不倦地埋首在莎士比亚的作品里，找寻培根的蛛丝马迹。很明显，这种理念（伟大诗人的杰作竟出自他人之手，如果你往字里行间读个仔细必能经常找出证据）一定让博尔赫斯心荡神驰。但这当然不是指今天任何一个引述培根 /莎士比亚争议 的作者就等于引述博尔赫斯。

现在，让我们回到玫瑰上面。我经常对人家说《玫瑰的名字》这本书的书名是一些朋友代我选的，是从我在仓促间写下的十个书名里挑出来的。第一个候选书名是《修道院凶杀案》（很明显是套用教区牧师住所的谋杀案　这个英文侦探小说中最常重复出现的主题），而副标题则是《十四世纪意大利的故事》（借自曼佐尼小说《约婚夫妇》的副标题）。可是后来我觉得这个书名有些凝重。在列出的书名中，其实我最喜欢的是*Blitiri* （blitiri和babazuf一样，是中世纪晚期经院哲学家经常用来形容意义空虚的词）。但是，因为小说最后一个句子借用了莫尔莱的贝尔纳的一句诗“stat rosa pristina nomine，nomona nudatenenus” (22) （之所以选择它是因为其中蕴含的唯名论意味），所以我也把《玫瑰的名字》放在书名的候选单上。我以前曾在其他地方提到，在我看来这也不

失为一个理想书名。最主要是因为它具有总称性，因为在文学史以及神秘主义哲学史上，玫瑰拥有如此多的不同涵义（有时甚至彼此对立），以至于我想借用它来指出小说的非单一特性。

但是这层考量只是白费心机，因为读者都想进行单一诠释，寻求一个精确的涵义，而且很多人都把它和莎士比亚的名句“我们叫作玫瑰的一种花，要是换了个名字，它的香味还是同样的芬芳”联想在一起，可是那恰恰和我源头引句所要传达的概念背道而驰。然而不管怎样，我可以发誓自己在当时绝对没想到过博尔赫斯笔下的玫瑰。不过，前几天玛丽亚·儿玉 (23) 女士提到西里西亚的安杰勒斯 (24) 的影响，或许她不知道前几年卡洛·奥索拉 (25) 已经写过一篇见识渊博的文章讨论我的书名和安杰勒斯的关联。奥索拉注意到在我那本小说结尾的几页里，其实可以看出从一些神秘主义文本中拼凑得来的东西，而那些文本正是年老的阿德索写作的那个年代的作品，只是我狡黠地插入了一个时代错乱的细节，也就是先前我不知道从哪里找到的西里西亚的安杰勒斯的一句话。然而，在那时候我并不晓得其实安杰勒斯也讨论过玫瑰的主题。这是一个绝佳的例子，它告诉我们影响的三角形如何变得更加复杂，这样一来，其中就没有一对一的影响了。

这次另外一个被提到的博尔赫斯主题是假人 (26) 。我把这个主题放进了《傅科摆》里，因为它正是构成神秘学知识的某些小玩意的一部分，可是我最直接的来源很明显是梅林克 (27) ，更不用说那部有名的电影了。紧接着，我又经由肖勒姆研读了犹太教神秘哲学的文本。

这几天也有人指出：许多博尔赫斯晚期作品所讨论的理念先前已被皮尔士 (28) 以及罗伊斯 (29) 详细阐述过了。我相信如果各位仔细检查博尔赫斯作品的人名索引，绝对不会看到皮尔士或是罗伊斯。但是博尔赫斯也极有可能是通过其他作家间接受到他们的影响。我想我和那些拥有大量藏书的人共享许多经验（在我米兰的家和其他房子里总共约有四万册的藏书），我也认为书房并不只是收藏已经读完的书，它最主要的功能在于存放将来要读的书，当我们想读的时候便可信手取来。我们的视线经常会停在书架上某一本还没读过的书上，同时心中油然生出一股懊悔的感觉。

总有那么一天，机会来了，为了获取有关某个主题的知识，你终于决定翻开其中一本不曾读过的书，结果却发现其实你已经知道里面的内容了。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有人用混合了神秘学和生物学的观点解释这

个现象，认为借着时光的流逝，借着取出书籍，为它掸去封面上的灰尘，然后再放回书架上的动作，借着指尖和书页的接触，书的精髓便逐渐渗透到我们的心里。另外还有一种解释：通过我们虽是不经意但却持续的翻阅动作，　结果经过一段时间，因为经常取下并且重新整理各式各样的书册，你不可能不随手翻它几页任意浏览一下；今天看这一页，下个月又读另一页，结果日积月累，就算不是以直线前进的方式，这本书也已经让你读掉一大部分了。但是，真正合理的解释是：在初识某一本书到初次翻开来读它之间，我们可能已经读过其他和这本已知道但未读过的书内容相似的作品；因此，在这趟漫长的互文性旅程结束的时候你会恍然大悟，先前那本还没有机会阅读的书其实已经是你知性财富的一部分了，而且可能已经深深影响过你了。

我想我们不妨以这种理论来解释博尔赫斯和罗伊斯或者皮尔士的关系。如果这个算是影响，那绝不是一对一的关系。

说到相似的人　这一主题：为什么我将它放在《昨日之岛》里面？因为泰绍罗 (30) （在他那本《亚里士多德望远镜》论及小说的那章里）说过：如果你想写一本巴洛克风格的小说就非得那么做不可。根据泰绍罗的观念，我在小说一开始便塑造出那个双胞胎兄弟的角色，可是一时却还不知道如何加以运用。不过，写着写着，我终究还是找出了他的功能。撇开泰绍罗的论点不谈，如果不是受到博尔赫斯相似的人　这一主题的影响，那么我还会在小说中放进双胞胎兄弟的角色吗？如果我心里想的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相似的人　之主题，那么结果又如何呢？假设博尔赫斯是受到泰绍罗的影响，那么他又可能间接吸收哪些巴洛克作家的养分呢？

在这些互文性和影响理论的游戏中，我们必须小心翼翼，避免乞灵于那些最天真简单的办法。在这次的研讨会中有些先进提到博尔赫斯如何暗示一只猴子胡乱在打字机键盘上敲打一通然后写出《神曲》这件事。但请小心，因为那个理论（如果有谁否定神的存在，那么他就得承认，天地宇宙的创造有点像是那只有名的猴子的杰作）已经无数次被十九世纪的基要派用来反对进化论，反对宇宙是偶然形成的理念。事实上，这个理论还要比上述的时间更早出现：我们可以回溯到德谟克利特以及伊壁鸠鲁有关原子偏斜运动 的讨论上。

今天早上在讨论毛特纳 (31) 的时候，有人提到一个重要问题：是否真正的符号应该像某种古代中国的文字那样（这点启发了博尔赫斯有关《天朝仁学广览》的想法）。可是首度提出真正符号必须像中国象形文

字那样的人是弗朗西斯·培根，也是这个见解触发了十七世纪所有对完美语言狂热的追求；而笛卡儿反击的对象正是培根的这个观点。博尔赫斯一定知道这件事的始末，不是通过毛特纳的作品，就是直接从笛卡儿写给梅森神父的那封有名的信里了解到的，可是他到底知不知道培根有关真正符号以及中国象形文字的探讨？或者他是在阅读珂雪 (32) 的时候才重新发现这个主题的？抑或是在阅读其他作者的时候才发现的？

本人坚信，让互文性的巨轮全速转动下去一定会有丰硕的成果，我们将看见影响的相互作用是如何以出乎意料的方式展开的；有时最深刻的影响是那个你到最后才发现的，而不是一开始就立刻发现的。

现在，我想强调一些我作品中不能　　视为受到博尔赫斯影响的地方，不过既然这场演讲已近尾声，我就只举出两个例子。

第一点，也是最值得一提的，便是量的问题。当然，你可以写一部像莱奥帕尔迪的《无限》那样短的作品，也可以写像坎图 (33) 的《玛格丽塔·普斯泰拉》（*Margherita Pusterla* ）那样冗长到教人无法忍受的小说。但是从另一方面来看，《神曲》虽然篇幅很长却是宏伟卓绝，而布尔基耶洛笔下简短的十四行诗充其量只具消遣功能而已。所谓极简主义和极繁主义并不是价值的判定标准，而是文类或是过程的对立。从这个角度来看，博尔赫斯当然是位极简主义作家，而我却是代表极繁精神的作家。博尔赫斯写作的特色就是快速，情节快速奔向他所做的结论，正因如此，卡尔维诺会如此赞赏他也就不足为奇了。而我正好相反，是个喜欢拖延的作家（比方我写《悠游小说林》时所抱的态度便是那样）。

或许也是因为量的问题，我想大家可以将我的作品归为新巴洛克风格。在思想上，深深吸引博尔赫斯的是巴洛克以及巴洛克操纵概念的方法，然而他的文字却不具有巴洛克风格，而是清晰透明的古典主义。

然而，我更想做的是举出几个博尔赫斯风格浓烈，而且不能简化为一两句引述的理念，这很可能构成了他最伟大的遗赠，因此也是他影响我和其他许多作家的方式。

有人认为叙事是知识的一种模式。当然，博尔赫斯的小说虚构文本向我们展现了作家如何一边叙述寓言故事，一边表达哲学方面和形而上的思想。当然，在这里我们也有一个可以上溯到柏拉图（甚至耶稣，如果我可以这样大胆假设的话）而终结于洛特曼的主题（与语法形式对立的文本形式）、布鲁纳 (34) 的心理学（叙事模式真的可以帮助感知能

力）和人工智能的架构。　但我觉得在这层意义上，博尔赫斯的影响力的确是相当重要的。

现在，我愿意去做的是响应他的召唤，以怀疑精神和反事实的视角重读整部百科全书（这也是为什么我称博尔赫斯为极度兴奋而发谵语的档案管理员），在边缘寻找极具启发意义的字眼，以颠倒现实状况，让百科全书实现自我反对。

要逃脱影响的焦虑是很困难的，如同要让博尔赫斯成为卡夫卡的先驱是很困难的一样。如果硬说博尔赫斯的所有理念以前都已存在，那就好比强调贝多芬写下的音符没有哪一个先前没被演奏过。留存于博尔赫斯作品里最根本且最重要的，就是他有能力运用百科全书各式各样的碎片，并重组成理念的美妙音乐。我当然尝试要模仿他（即便以音乐来比喻理念是我从乔伊斯那里借来的）。可我能说什么呢？面对博尔赫斯朗朗上口（就算有时没有调性）、余音绕梁、堪称典范的旋律，我觉得自己好像在吹瓦埙。

但是，我满怀期待，在我死后人们还会找到一个技巧更不如我的作家，并从他的作品中认出我是他的先驱。

---

(1) 本文为“豪尔赫· 路易斯· 博尔赫斯和翁贝托· 埃科的文学关系”研讨会（卡斯蒂利亚—拉曼查大学主办、多伦多大学埃米利奥· 戈焦讲座以及意大利研究中心协办）上的演讲稿。—— 原注

(2) Giorgio Celli（1935—2011），意大利作家、昆虫学家。

(3) Dmitri Merezkovskij（1865—1941），俄罗斯小说家，著有《基督和敌基督》。

(4) Sergio Solmi（1899—1981），意大利诗人。

(5) *Pierre Menard，autor del Quijote*，博尔赫斯小说，小说中的诗人皮埃尔· 梅纳尔企图重写塞万提斯的《堂吉诃德》。

(6) Elio Vittorini（1908—1966），意大利作家、评论家。

(7) Domenico Porzio（1908—1966），意大利作家。

(8) Gruppo 63，一九六三年约三十位意大利文坛作家的集会、讨论，影响其时文学论争甚巨。埃科亦为其中一员。

(9) Carlo Emilio Gadda（1893—1973），意大利作家、诗人，其作品风格繁复，有时运用方言、行话、文字游戏等元素。

(10) Pavia，意大利伦巴第大区城市。

(11) 夏吕斯和絮比安都是普鲁斯特小说《追忆似水年华》中的人物。

(12) 塞雷奴斯·蔡特布罗姆和阿德里安·莱韦屈都是托马斯·曼小说《浮士德博士》中的人物。

(13) Knossos，公元前二千年克里特岛的首都，近代考古挖掘在其遗址发现迷宫，克诺索斯迷宫进而成为著名的意象。

(14) Fra Dolcino（1250—1307），十四世纪初著名的异教徒，死于火刑。

(15) Brigate Rosse，专门从事恐怖暗杀活动的意大利暴力集团，建立于一九七〇年。

(16) Renato Curcio（1941— ），“红色旅”的头领。

(17) 参见博尔赫斯的《阿威罗伊的探索》（*La busca de Averroes* ）。

(18) 参见卡洛·奥索拉（Carlo Ossla）的《深奥玫瑰：论〈玫瑰的名字〉中的变形和差异》（*La Rosa profunda . Metamorfosi e variazioni sul “Nome della rosa ”*），发表于《意大利文学》（一九八四年，V.36）。—— 原注

(19) Jan Amos Comenius（1592—1670），捷克教育改革家、宗教领袖。

(20) Gustav René Hocke（1908—1985），德国文化历史学家、作家。

(21) Guillaume d’Occam（约1285—1349），英国哲学家、神学家。

(22) 拉丁语，昔日玫瑰以其名流芳， 今人所持唯玫瑰之名。

(23) Maria Kodama（1937— ），博尔赫斯的妻子，研究阿根廷文学的学者。

(24) Angelus Silesius（1624—1677），神秘主义诗人。

(25) Carlo Ossola（1946— ），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26) Golem，犹太传说中的泥人。

(27) Gustav Meyrink（1868—1932），奥地利作家，作品《假人》于一九二〇年被拍成电影。

(28) Charles Sanders Peirce（1839—1914），美国实用主义创始人。

(29) Josiah Royce（1855—1916），美国哲学家。

(30) Emanuele Tesauro（1592—1675），意大利雄辩家、剧作家。

(31) Fritz Mauthner（1849—1923），德国哲学家。

(32) Athanasius Kircher（1601或1602—1680），早期研究圣书体的德国学者。

(33) Cesare Cantù（1804—1895），意大利历史学家。

(34) Jerome Bruner（1915—2016），美国心理学家，主要研究认知心理学、认知学习理论等领域。

论坎波雷西：血液、身体、生活 (1)

要清楚说明皮耶罗·坎波雷西 (2) 是谁其实并不容易。凭他那十五本研究所谓物质生活 （包括风格习惯、行为，尤其是那些低等 功能，比方和身体、食物、血液、排泄以及性有关的事）不同方面的著作来看，他当然是位文化人类学学者。然而，大家对一位文化人类学学者的要求是，他得进行田野调查， 探索某些今天仍存在的文明中的风俗以及神话。

坎波雷西只是阅读文本，这点有别于一般人印象中的文化人类学学者。而且他读的是文学 文本，或者不如说是属于文学史范畴的文本。事实上，如果你去调查他的学术领域就会发现，他其实是位文学史研究者（意大利文学，就像他在博洛尼亚大学的排课表上所注明的，不过坎波雷西有时也涉猎其他国家的文学）。

然而，坎波雷西发现并且阅读了一些被文学史忽略掉的文本，这些文本讨论的是日常问题、道德上或身体上的问题。有些深孚众望的文学史专著也会将这类文本纳入，但那只是从风格体裁而非内涵着眼。坎波雷西从另一个角度切入，耗费毕生精力重新阅读和体认那些文本，将其视为对人类生活方式的见证。所以，坎波雷西不像时下典型的文化人类学学者一样深入蛮荒研究当今野蛮 或者原始 部落的人种，而是钻研过去历史中高度文明化的人。

我想要把话说得更清楚些：好比坎波雷西和大家一起走进一间铺着地毯的房间，别人只欣赏地毯表面美丽的图案和精细的织工，而他却抓住地毯的边缘，将它掀翻，并把那布满虫蛆、蟑螂以及所有不为人知的地下 生命的背面展示给我们看。那是前人未曾探索发现的领域，然而它自古以来就一直存在于地毯的背面。

坎波雷西穷其一生精力阅读并且重新阅读那些被遗忘的文本，那些张眼直视我们这些后代、却不被大家以他那样的方式来阅读的文本。他的研究告诉我们，在过去几个世纪里，社会上充斥着居无定所的浪人、爱吹嘘的江湖术士、郎中、小偷、谋杀犯、自称受到天启的疯子、真正的或伪装的麻风病人。同时他也发现了数千年前饱尝饥荒的人们心中所梦想的乐土福地，他重新发现嘉年华的仪式、男巫和女巫的狂欢夜会以及着魔者的谵妄。

他将一些特殊的文本摊在我们眼前，让我们明了过去的人类对于自己身体的概念和现代人相去甚远，不仅止于身体，其实食物也是（坎波雷西本身是位美食家，他很了解在古代乳酪和牛奶是什么滋味）。他重读了宗教宣扬者对于地狱以及里面各种刑罚折磨的叙述（这点等于重新体认将身体视为一个场域的观念，这是一个充满痛苦和磨难、无止无尽地受苦的地方）。他凝神观察人们烹饪、进食的方式；他们在吞咽食物的时候如何咂舌；如何利用涂剂灵药增强性欲；十八世纪的人如何欢迎那些异国风味浓郁（在那个时代）的神奇饮品，例如咖啡和巧克力等；矿工、织工、理发匠、外科医生以及民间术士如何工作；穷人给人的印象为何，而那些被剥夺继承权的人、流氓无赖、小偷、杀人犯和亡命之徒又给人什么观感。

坎波雷西所发现的事实其实老早就在那里了，真实得有如明亮的白昼，只不过在过去好几个世纪中一直堆砌在那里。坎波雷西仅是知道重新阅读 而已。

那么，他算是文学史家，邀请我们与他共同重新发现最不具声名的文学文本。他同时也是文化人类学学者，通过远古文明在不同文本里留下的蛛丝马迹，重现人们的风俗习惯。

要准确说明坎波雷西究竟是怎样的人实在不容易。我可以招认，如果要我一屁股坐在椅子上，把他所有的著作全部读完，那么我一定会感到恶心想吐：这些书呈现了一系列关于身体如何被爱、被肢解、被喂食、被解剖、被吞噬、被遗弃、被羞辱的过程。坎波雷西的文化人类学是令人震惊的、毫不留情的，而他参考的资料又是如此丰富而且可信度极高。如果有谁决定将他写的书一本一本依序读完，恐怕将深觉恐怖和腻味，想要赶紧逃离那场由纤维、肠子、嘴巴、淋巴结、呕吐物以及贪婪所构成的淫秽狂欢。坎波雷西的书必须要慢慢啜饮，一小口一小口地吸收，以避免对那臭皮囊的过度迷恋，那具包含尽多痛苦以及荣光的身躯。总之，一口气饱读他的著作，就像整整一星期大吃特吃鲜奶油蛋糕，或者整整一星期待在自己的排泄物里游泳。

读者将会发现，他的书里面所再现的几个世纪以来的人体是教人难以消受的：血液以及它的仪式、神话和现实。读的时候，我们的心仿佛被一股焦虑揪扯住。我们的身体都是由骨骼和血肉构成，血液非常重要。不过今天，它只在化验室里被分析，我们几乎和自己的血液断了直接的联系。拿刀割伤自己时，我们会用绷带或是止血药管止血；外科医师在我们身上动刀时血会流出来，不过我们自己却因被麻醉而昏睡；高

速公路上发生车祸时，我们会立刻打电话向警察局求救并招来救护车，同时尽量不要去看流血的场面。然而，就像坎波雷西指出来的，在过去几个世纪里面，流血是家常便饭，人们熟知血液的味道以及它黏稠的特性。

我们和血液真的形同陌路吗？我们真的距离坎波雷西向我们叙述的年代如此遥远吗？果真如此，为什么还有那么多的邪门教派，那么多用血献祭的仪式？你甚至可以在网络上看到这方面的广告。

我们是不是已经解决了我们和血液关系的问题？当然，我们已不在大庭广众下执行凌迟或者五马分尸这类酷刑，在那种场景中倒可以看到血流如注。然而，就在我写这篇文章的同时，意大利各报纸正在报道圣母泣血的神迹。是迷信，当然，可是这迷信难道和狂热教派命令信徒执行血浴仪式没有关联？圣母泣血的神迹和沙伦·泰特惨案 (3) 所残留的血腥气息难道没有关系？

上述现象让我想表达一件事：坎波雷西重新建构风俗习惯、情感、恐惧以及欲望，这些东西在我们看来似乎遥不可及，却逼使我们“向内观照自己”，逼使我们了解过去的神话仪式与我们今天的冲动之间模糊而又暧昧的关系，逼使我们这些使用网络交际、以为血液只与外科医生和研究新型传染病的专家有关的现代人看见自己身体中住着的那个古人。

或许阅读坎波雷西的作品必须像服用剂量该用很小的药品，因为如果我们把他的著作全部囫囵吞下，那么必然会自问道：“我们究竟是谁，我们这些文明人？”

这是一本薄薄的书。让我们以顺势疗法的方式来阅读。目前这样就够了。或许以后你还会愿意读读坎波雷西的其他作品。

---

(1) 本文为我为皮耶罗·坎波雷西的作品《生命汁液》（*The Juice of Life* ）所作序文。—— 原注

(2) Piero Camporesi（1926—1997），意大利人类学家。

(3) 一九六九年，著名导演波兰斯基的家中发生谋杀惨案，凶手是恶名昭彰的杀人组织曼森家族。除了导演外出拍片逃过一劫外，包括他怀孕的妻子沙伦·泰特在内，共计五人遇难。

论符号体系 [(1)]

不说也知道，不论我针对符号体系写出什么论文，那篇论文一定会促使我的好友山德罗·布里欧西写出另一篇渊博的论文加以反驳。此外，我过去已经写过多篇有关这个主题的文章，特别是替伊诺第版《百科全书》中“符号体系”这一词条所下的定义，它后来发展成拙作《符号学与语言哲学》（一九八四年）里独立的一章。不知道是老化现象作祟还是由于年少的轻狂　尚未全部褪去，我觉得自己对这个主题的想法一直没改变过。不断修正自己的思想是件令人心驰神往的事，而我通常也乐此不疲，有时候甚至达到人格分裂的地步。不过在某些情况下，我们不应该只是为了证明自己赶得上时代潮流　而贸然改变。在理念的领域中，就像在其他领域一样，一夫一妻制并不见得表示缺乏性欲。

为了避免重复我以前针对符号发表过的见解，我想为这个恼人的主题 另辟蹊径，针对它一个特别的方面进行讨论，即所谓“符号偏执狂”的现象。不过为了达到目标，我不得不重述部分我以前就这个主题提出过的论调，否则就会出现唱独角戏的状况。

我常告诫学生，符号　这个词要用得十分节制，而且要特别注意他们找到这符号时的上下文或语境，以便确定它在某种特定情况下的含义和用在别处时不一样。事实上，我已经不再明白所谓的符号究竟是什么意思。我曾经企图将符号定义为一种特别的文本策略。可是除了这层文本策略的意义（等一下我会回过头来讨论）之外，一个符号可以是非常清晰（含有可定义内容的而且绝不模棱两可的表达）或者非常晦涩（所含的意义被缭绕的云雾所遮蔽，具有多种语义的表达）的东西。

符号的暧昧特质说来话长，这种暧昧不仅通过它的词源symballein [(2)] 适切表达，而且也通过这个词源所启发的实践得到印证。正因如此，这两个相异之物好比徽章的两半，看到一半就会想到另外一半，而关于这两半我们不妨认为，哪天要是将它们凑在一起便能毫不暧昧地重建出符号的原始样貌，将它的本义从不停流动的语义长河中捞取出来，成为事物中的一项；然而，这些分开两半中的每一半之所以引人入胜竟是由于另外一半的缺席，而且也唯有面对和身处这样的缺席，最无法抵挡的热情才得以喷薄而出。

不过姑且不去讨论词源。我们所面对的第一件教人震惊的事便是：

在某些语境里，尤其是在学术上，大家动不动就拿符号　一词来表示极端清晰、不由分辩的符号学程序方法，所表达的事物毫无含糊空间，而且期望别人以唯一的解释来对待它。最明显的例证便是化学符号，或者那些将符号的定义和图像对立起来的观点，认为后者具有捉摸不定的开放性，而前者则是语言学或是语法上约定俗成的东西。

当然，即使是逻辑学中运用的符号其实都具有一定程度的开放性，而且从浪漫主义时代以降，我们都习惯从晦涩难明、多重意义的角度去考量符号这一概念。因为符号代表了可改变的，而且正因如此，符号就可以同哪怕最意想不到的内涵联系起来。比方，逻辑学上若说若　　p则q，我们会觉得p和q可以代表随兴认定的东西，但这并非事实。我们不妨想象，在p的位置上放进整部《神曲》，而在q的位置上写下六乘六等于三十六　的陈述。这个逻辑叙述也许为真，那是因为它牵涉物质界的恒定法则。然而，将这个公式颠倒过来就绝不可行了。比方，如果我把《神曲》放在q的位置，因为但丁文本从“真实方有效”的角度查考，其中主张和断言的总和是假的（一个佛罗伦萨人不可能活着登上天堂，而且在冥河斯堤克斯将亡灵渡往冥府的船夫卡隆也不存在），那么同样参照物质界的法则去观察，这种推论虽有真的前提，结果却是谬误。更进一步来看，如果把六乘六等于三十六　换成希特勒的《我的奋斗》，那么根据那条有名的实质蕴含诡辩的“假加上假为真”，倒好像行得通。这样看来，想要在逻辑符号和浪漫主义诗学晦涩的符号间找出符号学意义上的平衡也就毫无意义了：双方各有不同的运作方式、不同的语法，而且对于真理有着差异很大的认定。

同样，卡西雷尔 [(3)] 的符号形式理论其实也和我们赋予符号一词的定义完全无涉，他的理论是康德先验哲学的文化逻辑学版本；甚至连欧几里得的几何学都是一种符号形式，在那其中我们沿着欧氏第五条公设（尽管出乎意料地难以论证）许诺给我们的平行线无限绵延的轨迹前进，呼吸着无限和不确定的意义。

我们可以依附一个可感知、可诉诸理性的定义，而且这定义同样适用于所有日常生活的经验：在每种语言中，符号都是由第二层涵义的存在所支撑的。这也是托多洛夫 [(4)] 在论符号时所采取的路径。可是，把符号和每个第二层涵义的个例等同起来，可能会导致我们将彼此大不相同的现象混淆在一起。

一切具有双重涵义的论述都具有两层所指，比方古典谜语便是一例。但是这里的两层所指是有结构的，它们根据两种毫不费劲便可辨认

出来的同位要素，建立在似是而非的同音异义词上，好比一则被编码的讯息，其中的双重意义必须破解出来，而且一旦被破解，我们就有了两种无人能够反驳的意义，完全不存在犹豫的空间。

隐喻并不隶属于符号的系统。它对多种诠释方法敞开大门，而且可以沿着它所产生的第二或是第三同位素的主要轴线被持续诠释下去。可是这些诠释必须有法可依：就像但丁说的，我们所在的星球是“一个让我们变得如此凶猛的打谷场”（《神曲·天堂》，22.151）。这句话可以使人产生好几种联想，可是没有哪种会说服任何人相信，只要有约定俗成的文化习俗就有和平与仁爱盛行。此外，我和很多人都同意，使用隐喻时的第一个迹象便是，从字面的涵义直接去看时，那个表述显得虚假、怪异或者毫无意义（地球并不是打谷场）。可是在符号系统里并非如此，就像我们将要看到的，这个系统遮掩了自己示意的潜能，而用来遮掩的手段就是给某种明显但难以解释的东西披上误导人的外衣。

此外，寓言也不属于符号的领域，因为它那持续不断的双层涵义并不是建立在同音异义词上面，而是植基于某些几乎像纹章那样典范化的意象里。

目前，现代西方的传统被用来区分寓言和符号系统，可是这种区分是晚近才兴起的，肇始于浪漫主义，特别是在歌德有名的格言警句中有着令人印象深刻的发挥（参见《歌德的格言和感想集》）：

> 寓言将现象转换成概念，将概念转换成意象，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概念总是被局限在意象里，而且是饱满完足的，它只能通过那个意象被表明，通过那个意象陈述自己。（1.112）
>
> 符号系统将现象转换成理念，将理念转换成意象，但是在 这种情况下，理念一直具有无限活跃却难懂的特质，而且，用任何一种语言表达都没有办法说得清楚。（1.113）
>
> 诗人的职责到底是将个别看成普遍，还是通过个别看到普遍？这两者是相当不同的。前面那种情况，我们称之为寓言，个别唯有作为普遍的例子或是象征方才有效，然而在后面那种情况中，诗的真正本质才被显露出来：我们考虑个别时并不连带想到普遍或者借以暗示普遍。现在，不管是谁，只要掌握了这个鲜明的个别，便同时在浑然不觉或是后知后觉的情况下掌握了普遍。（279）

在真正的符号系统里，个别的元素代表了比较普遍的，但其角

色不是梦境或者幻影，而是对不可观察的现象的瞬间的、活生生的显露。（314）

另一方面，古典世界以及中世纪世界则把符号和寓言看成同义词。这样的例子多到不胜枚举，从斐洛 (5) 到包括德米特里在内的语法学家，从亚历山大的圣克雷芒 (6) 到罗马的希波里图斯 (7)，从普菲力欧斯 (8) 到伪丢尼修，或者从柏罗丁 (9) 到杨布里科斯 (10)，符号一词也被用来表述教诲和概念化的东西，而在其他地方，这个观念可能会被称作寓言。

学者常把中世纪前期描写成符号系统的天地， 在这个天地中，根据爱留根纳在《论自然的分类》第三卷里的意见："在我的观念中，没有哪种可见的或是有形具体的东西不代表某些无形抽象却可理解易领悟的内涵。"那么世界很明显地就像后来圣维克多的于格 (11) 所说的那样，"好像上帝用手指写出的一本书"。

所以"一朵玫瑰描绘吾人处境"（参见伪里尔的阿兰的《另一节奏》）的世界难道不就是一个充满了符号的世界？

根据赫伊津哈的看法（参见《中世纪的衰落》第十五章），中世纪的符号天地和波德莱尔诗作《应和》（*Correspondences* ）里所描述的世界相当类似：

> 没有什么比圣保罗在《哥林多前书》里的那句格言更能体现中世纪的伟大真理了："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到那时，就要面对面了。"中世纪的人从不忘记，任何物体如果只局限在它最直接的意义上，局限在现象世界里它的既定位置上，便是荒谬的，因为所有的事物都将延伸到遥远的彼世中。这个理念对我们而言并不陌生，但只是以并未清晰陈述出来的感性形式存在着，比方雨水打在树丛叶面上的声音或者投射在桌面上的灯光，在片刻的寂静中，要比日常的观察能给予我们更深刻的体认，因为后者只是一种实用层面的活动。有时上述的体认会以病态郁闷的心境呈现，因为这种心境能使我们看见已然负载的威胁或者神秘的事物，而这些都是我们应该看见却无法看见的。然而，更常见的情况是，它会让我们的心中充满祥和且具慰藉力量的确定性，让我们觉得自己的生命存有也参与了世界的神秘意义。

不过，做出这种诠释的赫伊津哈已经见识过魏尔伦以及兰波那游荡的心灵，他们在自己祖国的边界上游荡，好似为了寻求绝对而自我流放，倾听同样的雨声打在树叶上，让自己的心充满着困倦慵懒，或者对于元音的颜彩感到痴迷。撇开晚期不谈，这真的是中世纪盛期的符号系统吗？

为了承继新柏拉图学派的思想遗绪，最基本的事便要像古希腊法官丢尼修一样，认定“唯一”这个概念是不可探求而且充斥矛盾的，在那种思想里面，神性被称作“寂静里最光辉的黑暗，那以寂静的奥秘教导人的最光辉的黑暗……”（参见《论神秘的神学》）。对于丢尼修而言，唯一、善、美等概念都用来讲神，仿佛这些词和光、闪电以及嫉妒同等同价。可是这些概念仅以一种超物质　的方式被用来描述神：神可以等同于这些概念，不只是同等，也是不可理解地更加强烈。更重要的是（而且这点被批注他的人一再强调），为了清楚说明我们加诸于神的名字是不充分、不完美的，丢尼修提醒我们：这些名字要尽可能地彼此不同，意料之外地不相匹配，几乎具挑衅意味地令人深觉冒昧，不可思议地像谜一般，仿佛我们在用来象征的元素以及被象征的元素之间追寻的共同特质真的可被辨认出来，但要以推论上的体操技巧以及不相称的比例作为代价：而且，在把神命名为光的时候，为了不致让虔诚的信徒产生误解，以为天上存有一种灿烂夺目、有光环围绕的物质，毋宁用巨大的怪物——例如熊或是豹——来为神命名，或者其他晦涩难明的词也可以（参见《论上天的等级》）。

这种表达方式，也就是被丢尼修本人称为象征的　方式，却和现代象征主义认为一个符号应有的光明、狂喜、快如闪电的意象完全无关。中世纪的符号系统是一种接近神性的方式，但既不是超自然神秘事物的显现，也不向我们展示只能以神话或者理性论述加以概括的真理。我们该说，那是理性论述的前文导言，而且在作为有益的说教和适当得宜的导言的同时，它必须清楚说明自己力有未逮的地方，以及自己借由后续理性论述方能变为真实的（几乎是黑格尔意义上的）命运。

换句话说，中世纪的世界对于象征符号是焦虑不安的，中世纪的人在面对熊或豹的时候会感到沮丧、恐惧以及崇敬，面对玫瑰和橡树时亦复如是，但这些都是异教的残留。不仅神学如此，中世纪的动物寓言集也是同样地试图要破解这些象征符号，将它们转变成隐喻或是寓言，以停止其不稳定的变动。

无论如何，同样的事也发生在荣格所谓的原型上面。而说到原型，

我倾向于利用隐喻将这个概念拉入一个更宽的范畴来讨论，即图腾事物，　后者由于其难以理解的本质而显得刺激和专横。荣格首先提出理论：一旦这些原型式的意象吸引住神秘主义者的心灵，将之拖向意义不断变动的道路，某些权威机构便立刻出面干预，着手对其加以批注，用一套符码加以规范，使其摇身一变成为寓言。来到这个阶段，图腾事物即转成该词最通俗平凡意义下的符号，转成我们称为政党符号的徽章，在那上面，我们可以（通常自动地）打下同意的对钩。这些符号具备各层次的认知诉求（我的意思是，人们能够依赖它们，愿意为一面旗帜、一个十字架、一个新月或者一个斧头镰刀组而死），它们呈现在那里以便告诉我们必须信仰什么、必须排拒什么。旺代地区 (12) 的圣心图案不再同于令玛加利大 (13) 目眩神迷的圣心图案，它已经从某种形而上的神秘经验转变成一面政治旗帜。

符号所指涉的是无法用文字描述的真实，矛盾而又不可捕捉的真实，这种现象只有借着充满奥秘的文本的散播才得以在西方文明中扎下基础，而且需要非常“强势”的新柏拉图主义思想。可是一旦赫尔墨斯·特里斯美吉斯托斯那晦涩难懂的论述所掀起的风潮成为时髦的风格，成为一种共同语，　突然涌现出一种欲望，那是想要抓牢符号并且赋予它可社会化意义的欲望，先前是中世纪而如今是赫尔墨斯式的欲望。

说来奇怪，巴洛克时期是图腾事物　（换句话说，它的纹章、题铭以及象征）的产出——或者更确切地说，发明——最丰硕的时代；另外，引人好奇的是，巴洛克世界每次只要一有可能便把上述事物当作符号来谈论。所以，《象征的结构》是阿尔恰托 (14) 最有名的评论之一，博基 (15) 写了《符号的问题》，皮奇内利 (16) 写了《符号的世界》，还有斯卡拉提诺写了《借喻和象征的人》等等。泰绍罗在自己的作品《亚里士多德望远镜》中解释了这些符号是什么：“符号就是经由某种可看见的象征而传达概念的隐喻。”

在这种对符号的颂扬中总是清楚展现了一种写作注释、传达信条的愿望，换句话说，就是破解符号的愿望。令人心生崇敬的巨册以其显然是由梦幻意象所构成的图像知识而教我们惊讶：这些都是图像真实的遗蜕，对于不想阅读大量注释的心理分析学家而言真是一座天堂。但是如果我们果真参阅注释，那么就会被一步一步引领（虽然有时会有相当多的赘言）到达最精确也是最清晰的破解方式，破解每一个象征，以便获致单一的道德教训。

在这种情况下，珂雪的雄图壮志便显得相当可笑，因为他要重新发

现古埃及书写系统的秘密。这个系统占有至高无上的地位，因为它与类似题铭或是象征的东西对立起来，无论阿尔恰托、瓦莱里亚诺或者费尔罗都没有对它进行过诠释。这些都是古老且为大家所熟知的意象，一旦它们不再经由基督教（或者异教）的传统传递下去，而是由埃及自己的神祇取而代之，那么其中所透露的内涵便和在道德教训的动物寓言诗里大不相同。如今，对经文的指涉已经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对一种更模糊和充满神秘许诺的宗教狂热的暗示。古埃及的象形文字因而被看成了内容秘而不宣的符号。

这些对珂雪而言都是符号，因此也就呈现出隐蔽的、不为人知的、具备多重意义而且饱含奥理玄义的内涵。符号和臆测猜想不同，因为臆测猜想容许我们从一个可见的征兆转移到某种确定明白的目标，然而“符号是一种表示玄奥秘密的标记，换句话说，符号的本质是要在心灵上引导我们，经由某种相似性引导我们了解和那些外在感官可接触的事物相当不同的东西；这种东西的本质被隐藏在晦涩难明的表现方式底下……它不是由文字构成，而只由标记、书写符号、图形所呈现”（参见《庞菲利乌斯方尖碑》，Ⅱ，5）。

这些都是所谓“秘而不宣”的符号，因为珂雪对于古埃及文化的着迷主要基于一项事实：这种文化所承继的知识都包藏在深不可测而且无从破解的圈子里，以便避开平民那亵渎神圣的好奇心。

此外，珂雪还提醒我们，一个象形文字就是某种神圣事物的符号（而且在这层涵义下，所有的象形文字都是符号，但是反过来说却行不通），同时它的力量来自于另外一项事实：没有受过特殊训练的人根本无法得其门而入。

如果任谁都能自由出入，那么巴洛克时代可能得要自己发明一套深不可测的书写系统。这正是珂雪想要的，而且他怀着谵妄式的热忱津津有味地在作品《埃及俄狄浦斯》（*Oedipus Aegyptiacus* ）的开头给皇帝写了封信：

> 最神圣的恺撒啊！我在陛下的眼前展示象形文字的睡梦之神形态多样的国度。我的意思是，一座舞台上挤满各式各样怪物的剧场，而且不是自然的赤裸怪物，而是身披如此古老知识的彩衣的怪物。因此我坚信，聪颖的心灵一定能追踪到科学那 无尽的宝藏，而这对文学并非没有益处。这里可以见到布巴斯提斯的狗、塞易斯的狮子、蒙德席安的山羊，还有张着可怕血盆大口的恐怖鳄鱼，这些

在在都昭显了神性、自然以及古代智慧精华玄奥的意义，而赖以遮掩的正是意象的幢幢暗影。这里有口渴的狄披索人、有毒的非洲小蛇、诡计多端的猫鼬、残酷的河马、恐怖的龙、腹胀如鼓的蟾蜍，还有背负涡漩纹壳的蜗牛、毛茸茸的毛虫，以及不胜枚举、奇妙非凡的物种罗列在你眼前，仿佛是大自然的圣柜里呈现的、秩序井然的环链。这里所展现的千种华丽而动人的物种这一刻蜕变成一种样貌，而下一刻又脱胎成另一种形态，有时呈现人形，然后又恢复到先前的形状，那是互相交织的变形，具有人类特质的野蛮动物，经过神性洗礼的人类；如同波菲利所言，最后神性流贯天地宇宙之间，然后导演一场和所有生物结合的骇人戏剧；如今，它们因面貌千变万化而显宏伟壮阔，被展示的狗头猴身、污秽的朱鹭，还有戴着尖嘴面具的雀鹰都抬起似犬的颈部，用处女纯洁的目光引诱着我们，它们呈现圣甲虫的外形，毒蝎的尾刺也被隐藏起来　（……像这种胪列式的描述还要再持续四页的篇幅），我们可以冥想大自然这不断幻化的剧场就这样在我们眼前摊开、演出，在玄奥意义的寓言面纱之后。

正是出于对古埃及语言神秘涵义的入迷，珂雪才那样赞颂它，将它与汉字那种温柔和畅而且高度符号化的图像式书写对立起来。在汉字里，每个表意方块字都代表了一个精确的概念；汉字会令培根着迷，但对珂雪却起不了作用。

古埃及的文字符号integros conceptos ideals involvebant [(17)]，而且说到拉丁文动词involvebant，珂雪指的并非聚集或者提供，而是隐含或是包藏……它们像是爱好调情的女人，不断引诱爱慕者，将他们卷入不会餍足的认知热忱的漩涡里，却从来不会委身于那些男人。

可是，在说完这些前文导言之后，接下来珂雪在三大卷合计数千页的篇幅里要说些什么？他尝试全面破解古埃及文字，以古埃及学者的身份将那些符号所锁住的神秘讯息揭示给我们；他将那些符号翻译出来并且坚决相信自己的译文是唯一正确的诠释。他犯的错还真不少，这点我们知道，但是眼下我们反对的不是他的结果而是他的意图。

换作商博良 [(18)]，他可能和珂雪有相同的举措，只是心态会世俗些而且也不会犯错；他或许会告诉我们，那些不过就是约定俗成的符号，具有对等的语音形式，而且还可能尝试让每个符号摆脱所有暧昧模糊的成分。

然而，珂雪早已开始了他自己的程序方法。那些不那么倾向天主教或者对神学较无好奇的人，或许会尝试保留象形文字中某些没有解读出来的神秘成分，用它们制成臂章徽章，供应给坊间的玄秘主义信仰者。要知道，他们所痴迷的不是那些符号高深莫测的特质，而是这些最终变成了精确象征的符号给予他们的信赖感。但是，某处存在着一个秘密，一个将永远不会被破译的秘密，原因并非它高深莫测，而是由于那些负责处理的人决定不去加以探索，以便能将其当作注册商标或者保证有效的仙丹贩卖给那些专门收集“绝对”的人或者那些经常出入共济会的“大木偶剧场” (19) 的人。

我们对符号系统的观念深深植基于如今已相当世俗化的社会，而且在这个社会里面，一个符号不再必须要揭示或者隐藏有关宗教的专断，而是展现诗的绝对。我们接触符号的方法其实深受法国象征主义的影响，而波德莱尔的诗作《应和》真的很适合拿来作为其宣言：自然神庙活的石柱间只容许含混不清的字词浮现出来，“好似悠长的回音于远方混同起来／归入幽暗而深沉的和谐里／广大有如光明，浩漫有如黑夜”。

只有在这个阶段，我们才可以说马拉美的une fleur (20) 实在无法精确地在我们心里产生什么印象，因为那只是绝对的空，一种丰富能产的空，代表一切“花性”，因而既是所有也是无，让我们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满腹怀疑不断自问“le vierge，le vivace et le bel aujourd’hui” (21) 究竟是什么意思。

可是在这个阶段，事物已经不复存在，不管它们是象征、神秘符号，或是本身即具象征价值的孤立字词都是一样。即使没有他的留白策略，马拉美的那朵花也是一样不存在。象征变成由文本产生意义的过程，因而所有的意象、字词或者物体都能担负符号的功能。

那么哪种符号学的钥匙能够被拿出来，不为诠释，而是为了定义我已决定称之为象征体系的文本策略？

从前，有人曾提供给我们一项建议，那是一个充满热忱而且决心要寻找第二层涵义的人——圣奥古斯丁。每次《圣经》出现从语义上可以理解，可是读起来却觉得不太适当或是夸张得无法解释的内容时，我们就得在那里面找寻所谓的第二层涵义或是弦外之音。对于象征体系的敏锐感触是由于我们注意到，文本里面隐含了具有意义的某种东西，但

这“某种东西”如果不在似乎也合情理，而且如果它在人家还会惊讶为何它在那里。这个“某种东西”并非隐喻，否则不仅违背常理，也会污染零度书写那彻底的纯净；它也不是寓言，因为它并没有指涉任何类似纹章的体系。它是实际存在的，就在那里，并不妨碍我们，顶多让我们阅读的速度变慢而已，但是它所产出的过剩、它那无可非议的不相称、它在文本里有节制却不可忽视的存在，这一切都使我们认定：它的存在意味着它可能同时也想表达其他的东西。

正因为符号具有这种凭空而生、离题万里的性质才让它具有图腾的特征。它在我们心里激起一个问题：“为什么你在这里，就在这个特殊的点上？”但我们找不到答案的。引导我们偏离航线去思考这个问题的，并不是我们在解构上的傲慢而是文本自己的意志，要知道，这情况并不多见。

为什么蒙塔莱要耗去六十行的篇幅在《旧诗》里告诉我们，一只恐怖的蛾如何用它那尖锐的喙咬穿灯罩薄弱的纤维，疯狂地在桌面的纸张上拍动翅膀？让这段描述变成图腾的正是这种离题的经验：

> 永远永远 /和那些闭锁在某个圈子里的事物一起 /有如白昼明确，而记忆 /又将它加强。

为什么艾略特在警告我们他打算将和晨间拖曳在我们身后的影子或者晚间洒落在我们前面的影子都不一样的东西呈现给我们看之后，还要在《荒原》里告诉我们（不过下面那些文字到底是字面流露的意义，抑或另有隐含意义还是由我们决定）“我要在一把尘土中向你们展现恐惧”？在这个例子里，象征超越了隐喻的力量。那一把尘土当然可以是许多事物的隐喻，但从传统的角度来看，通过联想，我们意会到的是失败的概念。在我们的一生中，有多少次汲营一场却只换来一把尘土，所以诗人才用这句惯语来表述那种生命情境？可是艾略特要提醒我们的是不是它所引发并宣告的恐惧？失败令我们失望，令我们受到伤害，而且令我们备受屈辱，可是既然它已经不包含不可预料的成分，应不至于令我们恐惧。

那一把尘土代表着另外一些东西；说不定那些东西自从宇宙大爆炸以来就在那里，而且如果非要说那是谁的失败，那么就是造物主的了。但也可能不是；也许那是对于没有大爆炸和造物主的宇宙的顿悟，旨在证明我们活着等死的处境（可是《荒原》写成的时间比海德格尔的《存

在与时间》要早五年）。

关于顿悟：就在那里，我已说过，基本而言，乔伊斯关于顿悟说的概念是象征体系最世俗取向的，或者最具宗教意义的（在巴里利[22]的诠释下，那个概念变成“物质界的狂喜”）说法。某种事物呈现出来，而且我们也知道那简直如显圣一般（否则它也不会显得如此突兀），然而我们却无从知道它要透露的是什么讯息。象征像是三王来朝，只是我们并不知道他们来自何处、目的何在，也不明白他们来此为了崇拜何人。无论伯利恒的畜厩是空无一物还是被一个我们姑且称之为谜的物品（比方一把匕首、一个黑色盒子、一个里面有飘飘雪花的玻璃球或者火车时刻表的残片）所占据，它还是会熠熠闪烁，至少在那些接受它那繁冗邀请的人看来确是如此。

让我们回到《荒原》，为什么书中在某个点上要说“那里我见到一个熟人，我拦住他叫了一声‘斯特森’”？是因为艾略特和斯特森以前一起待在迈利的舰队，还是去年斯特森在他的花园里种了一点什么而今天开始发芽了？为什么他必须将那条狗远远地赶开？

罗伯托·科托罗尼欧[23]在他的《夏日早晨的孩童》（*Se una mattina d’estate un bambino*）中试图提出一项合理的解释：很显然，除了庞德之外谁会戴斯特森牌的高顶阔边牛仔帽？为什么不是迈利？在守卫西方世界（West）的第一场大捷——迈利海战之后，罗马为了摧毁迦太基的势力，便引进了腓尼基的女神崇拜，结果造成东西两个世界及其丰饶仪式的接近。当然，这种阅读方式并非站不住脚，而且也为艾略特本人认可，因为他在批注部分的一开头就提到了杰西·韦斯顿的《从仪式到传奇》（*From Rituel to Romance*）。但故事到此就结束了吗？当然不是。不请自来的斯特森还是继续干扰我们，而且无论如何，在这之前的几行，艾略特已经暗示我们他已进入了象征的领域。他提到圣玛丽伍尔诺斯教堂“沉重的钟声正敲着九点的最后一响”，而且在这节骨眼上，他算是插入了对自己诗作的几个神秘批注当中的一个。在评论这第六十八行的诗句时，他说：“这是一个我已经频繁注意到的现象。”

这是一个壮观却完全多余的观察。因为在伦敦发生的所有事件中——在那个人潮涌动的不真实的都市里，接踵而来的事件让人根本来不及思考死亡已经消弭了多少其他的事件，每一个人只顾把眼光锁定在自己的脚前——艾略特是否非得告诉我们，他自己频繁注意到某个特定的现象，仿佛那就是康德口中的本体。

而我们这些读者，我们意欲何为？这点艾略特立刻回答我们，他从作为象征主义源头的诗作借来一句辱骂：“你们！虚伪的读者！——我的同类，——我的兄弟！”(24) 在将呼语从法文译成英文的时候，他使被呼唤的对象脱离了语境。现在，它指的是其他的意思了。我们必须要问，为什么斯特森出现得如此突然，不管那是否只是一顶帽子，还有，我们对他的抵达为什么会虚伪地感到罪恶。

请注意，斯特森这个名字从里到外都不是象征。只有在上下文语境的衬托下，它才算是一个象征。因此，将焦点放在它上面是不恰当的。

同样，我们不该认为不协调就等于缺乏内在逻辑，或者凭空而生的东西便意味着无关痛痒。有时候，象征体系会展示出自己严格精确（虽然也许有些妄自尊大）的逻辑，而且那象征是坚实、匀称而且沉重的，好像二〇〇一年初上映的太空科幻大片：《二〇〇一：太空漫游》。

我们也不该认为象征就得是稍纵即逝、鲜少被人指涉的，出现在文本里也只如惊鸿一瞥。对马拉美而言，为一个事物命名意味着减去它四分之三的诗的乐趣（所谓诗的乐趣即在于一点一点往里猜测的快感——“暗示它，这就是梦想所在”）。然而，卡夫卡的《在流放地》却没有哪处仅仅用暗示手法；相反，每一件事物都有极其详尽的细节描写，几乎像是机械学的论文或者具有《塔木德》风格的律法典籍，故事建构了它自己的单身机器 (25) ，然而随着一页又一页的叙述，在我们纵观整个故事时，不禁要问它为何存在。倒不是要问它为何写在里面（因为它在那里，这点便已足够），而是要问那残酷的场景究竟意义为何。然而即便我们反复自问一辈子也不会有结果，因为符号的任何寓言化只会引导我们通向一个明显的真理，只会告诉我们自己已经想知道的东西。

现在，我要进入这篇论文的第二部分。这看起来似乎和我们最珍视的理念相反，但是一直以来向我们阐述符号的这好几个世纪其实对于象征体系所知甚少。或许那正是前往德尔菲神庙朝圣的人所寻觅的东西，因为那里的神谕既不直说也不掩饰真相，而是利用含糊暗示的方法。可是过了那个阶段，要想寻找与我们数千年来一直在描摹的东西相似的新的符号概念，想要寻找能够断言自己是自觉和明确的语言策略的象征体系，我们就得等到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了。或许诗的概念是现代的东西，因为荷马同时代以及稍后的人都把他的作品看成囊括世界知识的百科全书；同样，中世纪读者看待维吉尔作品的方式就如同人们日后对待诺查丹玛斯。

今天，轮到我们忍不住要问，诗歌（小说经常也是如此）提供给人们的是否不只是感情的表现、行动的描述，或者道德教训而已，是否还有象征的灵光乍现，还有我们已不往宗教里去寻觅的、有关真理的微弱替代元素？

这样是不是就够了？这只能满足那些对于世界无意义论有冷静认识的人，满足他们通过质疑而非懒散接受现成答案来寻求救赎的热切意志。

那么这该是我们这时代的特色吗？不是，而且请允许我做出这种说教式的结论：一旦我们的年代寻找到象征体系，充其量也只会接纳它遗产中的两项巧妙之处。

第一项是博学而精密的。每段论述都在使用象征体系，每句陈述都依循未言明的 同位素构建起来，即便简单如“今天正下雨”的陈述也是一样，也就是说每个地方都有隐藏的意义。这便是今天解构主义的异端，它似乎声明一件事：使我们永远并且仅仅以第二层涵义说话的，是某种神性或者是不怀好意的潜意识；还有，我们说出来的每一件事都不是最精要的，因为我们论述的要旨都在其他地方，存在于我们经常浑然不知的象征领域里面。因此，象征的钻石过去只需在暗处瞬间闪光，突然却极罕见地令我们目眩神迷，而如今却摇身一变，成为不停闪烁的霓虹灯，在每段论述的肌理中潜伏着。如此泛滥也不是件好事。

如果诠释是为了学术地位而堆累资格，那么这也不是什么差的诠释策略。可是如果每个人都老是说言不由衷的话，那么我们不就成了一直在说同样的事。至此，象征体系便不以一种至高无上的语言策略的身份存在；我们大家都以间接的、不精确的、不断使用象征的方式说话，因为我们已经厌倦语言。如果没有可辨识的准则，也就连偏轨的可能性都没有了。我们都以诗的形式说话，都在透露一点什么，就算你只说“星期二我们要缴保险费”也是一样。活在一个如此无可救药的俄耳甫斯式的世界 (26) ，一个路上行人的语言都无处存放的世界，我们背负了怎样的诅咒啊！在那个世界里面，路上行人无法言语，就连诗人也得保持缄默。

第二种异端存在于信息世界。那个世界已经习惯各种密谋诡计、各种格式化的语句、各种言犹未尽的字词、各种信誓旦旦随后却取消的盟约以及立刻被当事人所否认的离婚传言，因此它喜欢在每个事件以及每句话语中寻幽探微，企图找出包藏其中的秘密。这是降临在当今作家身

上的诅咒，但既然我不想谈论自己的个人经验，就不展开深讲了；不过，参酌过去作家的经验，我会想象，如果他面对今天的评论家或是新闻记者会是什么情况。

我们不妨假设这个作家是莱奥帕尔迪，并且替他编造一段《诗人和杂志编辑的对话》：

“莱奥帕尔迪先生，你只用大约十五行的篇幅就在山丘上发表了一段论述，主题是你对‘无限’既刺激又引人入胜的看法。为什么你称那山丘是‘孤寂的’（ermo）？容许我说一句：你很显然暗指赫尔墨斯（Hermes）神像被毁案，也就是致使亚西比德[27]和雅典政权发生冲突的那件事，这简直是明明白白（至少清楚到某种程度）地谈论左派政客全都站在同一阵线反抗意大利力量党[28]的意大利现状……”

“完全不是，我用 ermo一词来形容山丘是因为我对古词情有独钟，而且我要承认，那是整首田园诗里的败笔；但是那山丘确实令我感觉亲切，因为我的出生地就在那附近。”

“那么你为什么要说‘最深沉的息止’呢？你可不要否认，坚称那不是对当前政治形势明白而直接的指涉，除此之外，你明明还透露了对市场的隐忧以及对预算法案前途未卜的命运的预计。”

“你看，我是在一八一九年春天和秋天之间写出《无限》这部作品的，所以不可能是影射你们的政治形势。请容许一位诗人坐在凑巧空无一人的山丘顶上做做白日梦吧。那里面没有任何寓言成分，只有四个寻常的隐喻：‘最深沉的息止’（甚至你们那个时代的莱考夫[29]也可能会说：空间化是日常隐喻最寻常的制造手法），‘死寂季节’（这几乎是个混合的隐喻），‘我那些思想的没顶’以及‘不是大海的大海里的船难’……至于其他的就既没有象征也没有寓言了。诗歌不会隐成修辞，而修辞也不会退化为法律演说……那天我在那里，突然对自己说：‘我的妈呀，无限……’也许唯一的象征成分只存在于一件事实：我做了一件多此一举的事情。但请你不要又想将这过度诠释。放过我那虚弱的一刻吧，就这样吧，把那首诗重读一遍，别要什么答案了。”

“哦，不要这样，亲爱的公爵，这种鸵鸟心态是要不得的。就在维也纳会议后的第三年里，你过着似乎将无尽的颓废生活，而那时欧洲正在脱胎换骨，朝着它目前的样子大步迈进……请你至少

允许我们点出你真正想表达的意图吧！”

我的文字游戏到此为止。我们根本无法在象征真正存在的地方找到它并一眼认出它，因为我们都为怀疑和密谋的文化所污染，甚至往作为文本模式它根本就不存在的地方去找。或者，在最好的情况下，我们并不是将每个细节分开来看，而是整体全面地处理一个文本，它那不可避免的、开放的非目的性，在谁也没注意到的情况下使得符号浮现出来，成为人类处境的一个象征。

现在的事实是：大众传播的世界并不在寻觅象征，因为它已经丧失如此作为的能力以及天分。由于缺乏可以指涉的神，我们便在各处寻找寓言，例如在两个都有女孩被杀的事件之间（统计数字告诉我们，在十年期间找到两位手法如出一辙的谋杀犯是全然普通的事）即产生了神秘的联系，那是日常生活的枯燥结构在短路时的闪光。结果，在象征体系真正若隐若现的时候，我们却丧失了认出它来的天赋。

当每件事物都有第二层涵义的时候，它也就不可挽救地平板乏味。对于第二层涵义的渴求毁掉了我们看出真正存在或一度被赋予的第二层甚至第一千层涵义的机会。

我们甚至不再明了如何享受字面意义的实实在在，以及当多重意义的极大和无谓重复的极小吻合之时的惊喜：玫瑰就是玫瑰就是玫瑰就是玫瑰 (30) 。

象征体系无所不在，以至于最后我们放弃了不惜一切代价加以破译的欲望。

---

(1) 本文为符号体系研讨会（锡耶纳，一九九四年）上发表的论文修订版。——原注

(2) 希腊语，把两个相异之物放在一起以作瞬间比较。

(3) Ernst Cassirer（1874—1945），德国犹太哲学兼思想史家。

(4) Tzvetan Todorov（1939—2017），保加利亚裔法国文学理论家、批评家。

(5) Philo Judaeus（前20—50），又称亚历山大的斐洛，犹太哲学家，尝试将宗教信仰与理性结合。

(6) Saint Clement of Alexandria（150—211至215之间），基督教护教士，用希腊哲学将哲学与神学思想结合起来。

(7) Hippolytus of Rome（约170—约235），教会作家。

(8) Porfirius（233—309），腓尼基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

(9) Plotinus（205—270），埃及哲学家、新柏拉图主义的创建者。

(10) Iamblichus（约250—约330），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学派的重要人物。

(11) Hugh of Saint Victor（1096—1141），经院哲学家。

(12) Vendée，法国沿海省份。

(13) Saint Margaret Mary Alaconque（1647—1690），法国天主教修女，相传她曾跪在圣体前，见到耶稣显现的圣心。

(14) Andrea Alciati（1429—1550），意大利作家。

(15) Achille Bocchi（1488—1562），意大利作家。

(16) Filippo Picinelli（1604—1679），意大利作家。

(17) 拉丁语，包含完整的理想概念。

(18) Jean-François Champollion（1790—1832），法国语言学家，第一个正确解读古埃及象形文字的人。

(19) Le Grand Guignol，法国巴黎第十八区的一家剧场，曾以上演恐怖血腥戏闻名。

(20) 法语，一朵花。

(21) 法语，纯洁、 活泼以及美丽的今日。

(22) Renato Barilli（1935— ），意大利文艺评论家。

(23) Roberto Cotroneo（1961— ），意大利作家、文学评论家。

(24) 参见波德莱尔的《恶之花》中《致读者》一诗。

(25) Celibate Machines，概念来自杜尚的作品《大玻璃》。卡夫卡在《在流放地》中描写了与杜尚的单身机器结构相似的机器，它将刑法刻在罪犯身上，令其用血肉领会罪责，流血而亡。

(26) 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的歌声相当美妙。他的妻子被毒蛇咬死，俄耳甫斯得人相助到地狱搭救妻子，冥王哈德斯被他的歌声感动，允许他把妻子带走，但在他离开时不得回头看他的妻子，否则妻子会永远消失。俄耳甫斯最后还是忍不住回头看妻子，两人最终阴阳两隔。

(27) Alcibiades（约前450—前404），雅典政治家，曾变节背叛雅典投靠斯巴达。

(28) Forza Italia，意大利右翼党派。

(29) George Lakoff（1941— ），美国语言学家。

(30) 原文为英语，*A rose is a rose is a rose is a rose* 。

论文体风格 [(1)]

说到文体风格　一词，从最初出现在早期拉丁世界一直到出现在当代文体学家以及美学家的思想里，它展示了一段语义绝不统一的历史。即使其中包含一个可以被认出的原始核心，也就是说，因为有了它通过换喻得到的派生词stilus（书写的铁笔），风格成了书写的同义词，换句话说就是以文学词汇表达自己思想的方式。然而，有一点确是真的：这种书写的方式是以各种不同的角度被理解的，而且过去诸多世纪以来，每个时代均有其强调着墨的重点。

比方，在早期的用法中，这个词系指高度体系化的文学种类（崇高、平庸、粗俗风格；阿提卡、亚细亚、罗得风格；悲剧、挽歌或者喜剧风格）。在这种情况下，就像在其他许多的情况下一样，风格即是由规则所指引的写作方式，通常非常依赖惯例的规则；伴随而来的概念还有箴言、模仿、被严格遵循的模型。通常我们以为只有提到巴洛克或者矫饰主义时，原创性以及天赋等概念才会和风格联系在一起——不止于艺术，还包括日常生活——因为在文艺复兴时期浑然天成　的理念关照下，有风格的人正是具有机智和勇气（还有社会名望），敢于违反成规的人，或者至少显示出自己具有打破成规之特权的人。

然而，即便是布封的名言“风格即人”，亦绝不应该从个体的意义加以了解，而是要把风格视为人的一种美德。

把风格认定为抗拒成规的概念早在贝卡里亚 [(2)] 的著作《对风格本质之探索》中便看得到，后来又再度出现在艺术有机论的观念里，所以在歌德看来，当作品获得了自己独特、完整、不可模仿的和谐状态，风格便出现了。最后，我们来到了浪漫主义关于天赋的概念（莱奥帕尔迪自己就说，风格是一种被称为独创性的特殊格调或者能力），到了十九世纪末，当文艺界笼罩着颓废和纨绔的风气时，风格的概念起了三百六十度的转变，以至于竟和怪异的原创性画上等号，而这种原创性根本瞧不起所有的既定模式；正是以此为源头，产生了历史上前卫运动的美学观。

我要特别挑出两位作者——福楼拜和普鲁斯特——因为对他们而言，风格是一个清楚明确的符号概念。在福楼拜的眼里，风格是让作家作品显得时髦的方式，而且肯定是无法被模仿的，不过通过它，一种思

考和观察世界的方式被呈现出来了。在普鲁斯特的观念中，风格变成一种才智，它被转化或是融合到主题里面，以至于普鲁斯特认为，福楼拜对简单过去时、完成时、现在分词以及未完成过去时的革命性用法，革新了我们对于事物的看法，其成就和康德不相上下。

从这些源头我们获得了如下的概念：风格是一种赋予形式的方法，这也正是帕莱松 (3) 美学思想的核心。很显然，到了这个阶段，如果艺术作品就是形式，那么赋予形式的方法所牵涉的东西要远超过词汇或是句法（要知道，有些所谓的风格学就只专门讨论这两项内容），还包括每种符号策略，以及同时在文本神经系统深处和表面展开的策略。风格的领域（作为赋予形式的方法来看待）不止于语言的应用而已（也有可能根据被使用的符号系统或者领域而包含颜色或者声音的应用），还包含铺陈叙事结构、描绘角色以及呈现观点的方法。

让我们读一段普鲁斯特《致友人（论风格）》里的文字。在里面，作者宣称司汤达和波德莱尔相比是比较不在意风格的。普鲁斯特暗示司汤达“写得蹩脚”。不过，如果我们把风格定义成词汇和句法运用的技巧，那么他的观点倒是有道理的：

> 当司汤达把风景描写成“那些迷人的地方”或者“那些教人愉悦的空间”时，以及把他小说的女主人翁说成“那个可爱的女子”或者“那个吸引人的女子”时，他并没有要进一步精确描写的意思。有时他居然会写出像“她给对方写了一封无止无尽的长信”这种完全不具精确涵义的句子。然而，如果我们把那庞大的、潜意识的架构考虑进去，把那个被全部意识理念所覆盖的架构视为风格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么司汤达毫无疑问是精确的。我会乐此不疲地向各位指出：每次于连以及法布里斯一时忘记他们的虚荣心而想要过一种没有利益冲突而且以感官享乐为宗旨的生活时，他们总会站在某个高处（不管那是于连或法布里斯待的监狱，还是布拉奈斯神父的天文台）。 (4)

在此之前，谈及风格一事意味着讨论艺术作品如何被完成，让人了解它是如何逐渐成形（尽管有时候这只是经由纯粹的理论推断所获得的结论），并且解释为何它可以被归类为某种接受的形式，还有它如何以及为何唤起这种接受。此外，对于那些说到美学价值时还兴致勃勃要做出评断的人，我们也只能通过辨识、追踪并且赤裸地呈现风格最终的形

式，方能说明为何某部特定的作品是美的，还有为何它在时间流逝的过程中享有各类不同形式的接受。此外，尽管它恪守某些模式甚至一些在互文的大海中星散开来的定律，为什么却依旧能够聚拢那些祖先遗留下来的东西，使之开花结果，并且用这种方式赋予生活一些独创的成分。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才能断定，尽管每一部由同一位艺术家完成的不同作品都渴求达到不可被模仿的独创性境界，我们仍旧可以在那些作品里的每一部中看出艺术家的个人风格。

如果情形真是如此，我认为有两个重点要在这里提出来：第一，各种艺术形式的符号体系说穿了其实不过就是寻找具有风格的作品，并且将它赤裸地呈现出来；第二，那种符号体系代表了风格学最先进的形式，而且也是所有批评的模式。

交代过上述的意见之后，说真的，其实我也不需要再添加什么新的东西了。每个人都记得，俄国形式主义学者们、雅各布森、叙事学学者们，以及诗学论述的分析专家们等，都曾经以文本形式贡献过一些真知灼见。只是我们真的生活在幽暗的年代，至少在意大利是如此，我们愈来愈常听见对于符号学研究的控诉声浪（有时他们也会用带有贬义的词，例如形式主义研究或者结构主义研究，来指称符号学研究），控诉这种研究得要为文学批评的没落负责，控诉它是伪数学的论述，控诉它充斥着晦涩难懂的图表，在它愚昧的言语中，文学的滋味已经蒸发殆尽，令读者心醉神迷的狂喜也整个像是簿记里的重复条目一样被删除掉。在那其中，“难以言表的东西”和崇高的成分（据信应该是艺术的终极效果）全都蒸发成各式各样理论的狂欢节庆，而那些理论只会粗野地滥用、羞辱、侮蔑并且压迫文本，夺走文本原有的清新、新奇的成分以及使人欣喜的功能。

因此，我们必须自问，批评（对文学以及艺术的批评）的意义是什么？为了方便论述，我想将自己的意见锁定在文学批评上面。

我认为必先开宗明义地区分清楚的是文学作品和文学批评这两个概念。对于文学作品我们可以有多不胜数的讨论方式，而且一部作品也可以被视为社会学田野调查的场所，是理念史的一份资料，是心理学或是精神医学的报告，也可以是一系列道德考量的借口。某些文化（特别是盎格鲁-撒克逊世界的，至少在新批评的时代来临以前是如此）对于文学作品的讨论尤其是从道德的层面进行的。其实上述方法本质上都是理直气壮站得住脚的，可是等它们真正派上用场时就都会假定、暗示或者

指涉一种批评的或者是美学的评断，而这种评断其他的人或者甚至是作者本人在其他的作品中早已阐述过了。

这类的讨论本质上即是批评话语，而且它可以三种方式呈现出来；尽管我们必须清楚了解一项事实：这三种方式是批评的类别，　是批评的理想形式，而且常见的情况是，人们会在某种类别或者模式的掩护下，提供明显属于另一类别或者将三种类别混合（结果可好可坏）起来的例子。

我们不妨把第一种称为书评。　在这种评论里面，人们会向读者介绍一本他们尚未阅读过的书。一篇好的书评能够发展成更为复杂的模式，比方其他那两种我等一下会加以着墨的批评模式，但是它不可避免地要和即时性连在一起，在作品出现、被阅读，然后被写成白纸黑字的评论这短暂的时间中成形。在最佳的情况下，一篇书评能够锁定目标，限制自己只给予读者某部尚未阅读的作品概略式的重点呈现，并且将批评者的判定（品位上的）加在他们的印象里。它的功能很显然是提供给读者一份可资信赖的诊断；读者相信评论者就像信任自己的医师一样，那位令他开口说“啊”然后立刻看出支气管炎初期症状，并且开给他咳嗽药水处方的医师。这种诊断式的书评，和化学分析或者如今患者可以自己在屏幕上密切注视的探针检测是很不同的，因为在后面这两种情况中，患者可以亲眼目睹并且了解问题出在哪里，还有为什么自己的身体会以某种方式响应。在一篇书评中（就像医师到患者家中出诊），读者是看不到作品的，他只能听第三者论述它。

第二种批评的模式（文学史式的）所探讨的是读者知道，或者至少应该要知道的文本，因为他先前已经听别人谈论过那部作品了。这些文本经常只被提及一下或者只以摘要方式呈现，也许还附上具有代表性的引言，然后再被分门别类，归入某某流派之中，并在时间轴线上由先到后胪列起来。文学史有时只是沉闷乏味的教科书，不过它偶尔也同时是诸多作品的综观和一部理念的历史，比方德·桑克蒂斯的《意大利文学史》即是一例。在最理想的情况下，历史角度的批评能够将读者推向对某一作品包罗丰富的理解道路，协助读者建立自己的视野以及品位，同时开启无限的全景。

上述两种模式可以两种不同的方式加以实践，而且根据美学家克罗齐 (5) 的看法，不妨称之为艺术家对艺术家的 评论或者哲学家对艺术家的　评论。在前一种情况下，批评家不是向我们解释某部作品，而是向我们披露他阅读该作品时的个人感受，同时不自觉地企图要在艺术技巧

上胜过自己的批评对象。有时候他的确也成功了。我们非常清楚，有些对文学的评论（在文学品质的意义上）要比它所评论的对象精致出色，比方普鲁斯特批评蹩脚音乐的那些文字可算表现出了最高的音乐鉴赏能力。

谈到第二种方法，批评家则是借助某些批评准则，试图告诉我们他所批评的作品美在哪里。但是在写评论时，他并没有足够的篇幅可以深入说明作为他批评对象的作品是如何产生出来的，或者过多地向我们透露该作品营造风格的技巧考量，毕竟从另外一方面看，文学史必须将分析维持在一定的广泛性上。批评家有时耗去一百页的篇幅只为赤裸呈现原著某一页的风格，很可惜，在文学史中，这种比例不可避免地被颠倒过来。

现在，让我们进入对第三种模式的讨论，也就是文本批评。在这种模式中，批评家必须先假设读者对他所批评的对象作品一无所知，即便那是一部像《神曲》一样有名的著作。批评家必须引导读者首度发现那部作品。如果文本并不是短到可以全面加以引述，也无法切割成类似诗体或者散文的许多部分，那么他必须假定读者有办法以某种方法接近那部作品，因为他论述的目的就是要一步一步引导读者发现文本是如何编织出来的，还有为什么它会以如此有效的方式运作。这种论述可以用肯定嘉许的态度为之（“现在让我来说明为什么大家都认为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文本”），也可以用重新评估，甚至摧毁神话的态度进行。批评家解释作品如何产出的方法其实多到不可胜数（为什么作品用这种方法来写是正确的，而换成另一种方法就会失败，还有为什么它正因为用这种方法来写所以才会被视为是宏伟壮阔的作品）。不管这些论述如何措辞，此类批评都算是文本符号学意义上的分析。

因此，如果得体的批评是了解并且让他人了解一个文本是如何产出的，而且如果书评和文学史都无法得体地担负这项任务，那么真正的批评形式便是对文本进行符号学层面的解读了。

如同得体的批评必须引导读者了解文本的所有侧面以及可能性，文本的符号学解读拥有一种书评以及文学史通常无可奈何地缺乏的优点：它并不预设立场，也不会开出准则认定只有哪种作品才能提供阅读乐趣，而是向我们解释文本如何生产乐趣。

书评必须做出推荐与否的建议，因此除了罕见的优柔寡断的情况，就得要对文本所说的东西下一个盖棺定论的结论；同样地，文学史式的

批评顶多只能让我们看到某部作品经历了批评家们起伏更迭的好恶，并且引起了各种不同的响应。相反，文本的批评（尽管有时用的是符号学的方法自己却浑然不觉，甚至完全否认自己用了那种方法）却能完成那项休谟 (6) 在《论品位的标准》（*Of the Standard of Taste* ）中恰如其分地描述的任务。以下是该书从《堂吉诃德》中引出的一段话：

> 我父亲一支的祖上有两位品酒行家，他们被人请去为一大桶葡萄酒鉴定品质。那桶酒一来贮放多年，二来年份又好，因此据说是佳酿。其中一位仔细品尝又经一番深思熟虑之后，宣布那酒除了有一点皮革的余味以外，称得上是好酒。第二位也以同样谨慎的态度品尝了酒，所下的结论也是说那酒很好，只是喉韵略带铁味。各位很难想象大家是如何嘲笑他们的结论的。但是到了最后是谁笑得最大声？人们把酒桶倒光之后发现底部沉了一把系了羊皮圈儿的旧钥匙。

我的观点是，最后哈哈大笑的正是合宜的批评，因为它允许每个人享受自己的乐趣，但也显示了那种乐趣存在的理由。

当然，即便是哲学家对艺术家　的文本批评也可能对阻碍自己功能发挥的过度诠释有所醒觉。我认为思考一些文本符号学所犯的错误是很有用的，因为这种错误有时会引起我前文提到的针对符号学的排斥症候。

有人经常不小心将文本的符号学理论　和符号学导向的文本批评　混为一谈。我建议各位参考一九六〇年代的旧时论战。那场论战起因于试金者出版社一份题献给结构主义和文学批评的书目，主要在两个立场不同的派别间进行，其中一派由塞格雷 (7) 为代表，而另一派的代表则为罗谢洛 (8) 。简要言之，对于前者而言，语言学的理论应该被运用来厘清个别的作品，但在后者的眼里，对于个别作品的分析才应该被运用来厘清语言的本质。因此，当采用前一种理论时，一系列的学理论断会被用来厘清一位作者的个人风格，然而若选择后者的观点，所谓的个人风格竟被视为偏离语言规范的现象，而且这种看法同时也强化了关于规范的知识。

这两种立场不管过去或是现在都站得住脚。我们可以建构一种文学理论，并且运用个别作品作为资料，也可以运用文学理论来看清个别的作品，或者更确切说，从对个别作品的检视中，让文学理论的基本准则

浮现出来。

以叙事学为例，这种理论将文本看成个例，而不是分析的对象。如果对一个叙事文本的批评目的在于更清楚地了解那个文本，那么叙事学的角色又是什么？

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便是创造叙事学，就像哲学最根本的作用是被用来讨论哲理的道理一样。抛开对于本文良莠的判断不论，它帮助我们明白叙事的文本是如何发挥效用的。

第二，它对许多学术领域都很有用（例如人工智能、语义学以及心理学），还能帮助我们了解自己全部的人生经验是如何组织起来的——（也许）总是以叙事　的形式达成的——一种叙事学理论如果在明白故事如何被叙述出来的用途以外别无他用，那么它所发挥的效用是很有限的，但是如果它能进一步教导我们如何以叙事的次序来组织我们对于世界的认知，那么它的功能可就不可小觑了。

最后，它也能训练我们养成更佳的阅读习惯，甚至（以卡尔维诺为例）发明新的书写形式。只要我们知道如何让叙事学和阅读以自然　的方式产生互动，那就等于学会利用批评式的阅读接触文本，而不至于从一开始就受到某些叙事学偏见的左右。

不过，现在出现了两个暧昧模糊的地方，其一是文本的产出，其二是文本的接受。前者的情况是：符号学家的立场不明，或者他没有做使自己立场清楚的尝试，以致读者无法明白他到底是运用文本来丰富自己的叙事学理论，还是在研究某些叙事学的种类，以便进一步了解某个特定文本。后者的情形则是：读者（通常已经胸怀定见）会把从一个或多个个别文本导出普遍性叙事原则的论述，当作是作者在练习评论；这就好比一位对杀人犯的动机感兴趣的心理学家阅读一篇统计二十年来犯罪情况的论文，同时抱怨统计数字没能提供对个别犯罪动机的解释。

我们也许能对这些胸怀定见的读者说，叙事学的理论不管对于文本的阅读还是批评都没用处。我们也许能说那些不过是多重阅读的约定而已，还有它们和物理学理论的目的相同，因为后者只负责解释物体依同一条定律落下，却没告诉我们这条定律是好是坏，也不区分从比萨斜塔落下的石块和从高崖往下跳的不幸恋人有何差异。我们也许还可以说，它们的目的不在了解文本，而是在于故事叙述的整体功能，还有，它们因此比较像是心理学或是文化人类学的一章，而不是文学批评里的一章。

然而，我们或许也需解释，就算没有其他功能，叙事学理论至少还具有教学上的用处。对于那些教习阅读的人而言，它还是一项工具，可以用来确认学生的注意力应该立刻被拉到哪些基本要点上。就算这也不算什么，那么它至少能让负责教的人知道如何阅读。不过，既然我们仍然在教导那些已经不是文盲的人如何阅读，那么它对于那些成熟的读者、文评家，甚至作者来说都大有用处，可以帮助他们发表可资信赖的观察。

总而言之，我们有义务让群众明白：尽管字典不足以造就一名好的作家，好的作家还是必须参考字典；但不能因此就说津加雷利字典和莱奥帕尔迪的《诗集》属于同类论述。

然而，可能同样由于符号学家自己的错误，敌视文本符号学的人无法区分论述的两种类型（文本符号学以及符号学取向的文本批评）。而且一旦把这两种类型混淆起来，他们便对我刚才提及的第三种类型的论述失去概念，要知道，只有后者才能够协助我们理解文本透露自己如何被赋予形式的方法。

当理论事先建构在文本的阅读之前，我们通常指的是将已为人知的探索工具赤裸摊开，以便说明我们已经熟悉那些工具，而且在建构工具的技巧上已经驾轻就熟，也就是说，我们并不运用隐藏技巧的艺术；此外，我们也会让文本最终透露给我们的东西直接从文本本身而不是令人目眩的元语言（即用以分析讨论某种语言的更高层次的纯理语言体系）里提取出来。很明显，这种方法会吓坏那些只想了解文本的读者，因为他们并不想了解那套建立阅读协议的元语言。

既然文本理论勾勒出的是恒常不变的东西，而文本批评却必须强调各种变异形式，常见的结果是，一旦了解互文性的世界是由发明的恒常以及变异成分所构成，了解一部文学作品便是一项发明奇迹，一项限制并且隐藏变异的发明奇迹——要知道，每部作品摆弄的把戏正是这些变异——符号学意义上的探索便缩减成在每个不同文本里寻找恒常成分的尝试，于是便看不到其中新颖的发明。

这样一来，我们发现人们会在卡尔维诺的著作中找寻塔罗牌的结构（仿佛作者在这个主题上向我们透露得还不够多似的），或者关于生和死的公式化的练习（这种把《哈姆雷特》简化为活着／死去、不要活／要去死的公式的选择题，在任何文本里都能找得到）。在这些情况下，我们必须注意，在教育的意义之下，这种过程可以是绝佳的，甚至可以

成功地表现出（虽然我们每天都在要活和要去死之间奋力挣扎）莎士比亚如何以新的方式呈现一种永恒的困境。但是我们的论述正是要从这个新的方式 出发，至于叙事学层面的调整，只是为了发现艺术巅峰 的开场而已。

如果文学理论的功能旨在从不同的文本里找出恒常不变的成分，那么文学评论家运用理论的时候，则不应该画地自限，只肯在每个不同文本当中寻觅不变的成分（这样充其量只能算理论家的作为），他能做的应该更多，他应该从恒常不变的成分着手，从而看出文本是如何对它们表示异议，让它们彼此互动，并且在这具骨架上根据不同的情况覆上皮肤以及肌肉。例如，在索福克勒斯的戏剧《俄狄浦斯王》里，悬念并不是来自模式化的结构（这种结构可以在最平凡的日常生活场景中出现，比方一位妻子，尽管丈夫已变心背叛她，却还对那个通风报信的女性友人说道：“求你住口，我不想知道这一切”），而是利用其他的策略，比方延迟揭露真相，比方命悬一线的关键情节（与刚刚那个平凡的例子中的外遇不同，这里是弑父以及乱伦），比方顾左右而言他的表层叙述。

最后，关于符号的论述经常无法区分手法 和风格。 根据黑格尔的看法，前者是作者持续不断以相同的方式书写，而且已成为重复性的习惯，而后者却是不断推陈出新、挑战并且战胜自己的能力。但是话说回来，也只有文本符号学才是唯一能够突显这种差异性的方法。

如果硬要把各式各样的过度诠释都归咎于文本符号学，那么对于与其针锋相对的其他理论在诠释上的缺失我们又该如何评述呢？我们的职责当然不在于抱怨我们被迫见证的、艺术家对艺术家 的高潮，那些人只能一成不变地提供给我们记载他们无聊慵懒的阅读时光的日记，以至于其中一些献给甲作者的段落如果一时出错重新出版在一本献给乙作者的书中时，出版商以及书评人都不会注意到。

事实上，我们就让那爱享高潮的文评家自己快活去吧（反正他们对谁也都无害）！稍后再回过头来揭露，那些爱用高潮式文字的人，实际在思想上是非常局限的，而且他们憎恶改变，因为在每篇批评文章中，这些人做爱的对象都是他们自己。对于那些专写所谓社会批评、文学制度史或者品行鉴定的人，我们该给他们空间，因为那通常有用而且值得嘉许。

然而，过去这十年在意大利好像出现了一种竞争，大家互别苗头看看谁能对所谓“形式主义—结构主义—符号学的”阅读进行最猛烈的抨

击，仿佛这种阅读——有一些人甚至高声主张——必须要为贪腐之都[9]负责，要为黑手党负责，要为苟延残喘的左派的最终崩解负责，要为右派得意洋洋的兴起负责。

这样可能会造成棘手的后果，因为那些抱怨也许会导致年轻人（包括年轻的教师）迷失方向，使得他们偏离过去二十年来人们所奉行的诸多路线，而且那些都是效果优良的路线。

在巴黎，如果你走进法国大学出版社书店的一楼，然后再移步到右手边的第二张陈列桌旁，就会发现卖的是各类高校教授文本分析　的教科书，而且初、中、高阶一应俱全。即便是一九六〇年代结构主义的先锋也都被迫要重新发掘历史，只是挖掘出来的不是俄国的形式主义者或是布拉格学派，而是一大群昔日盎格鲁-撒克逊经验主义批评家以及理论家，他们耗费数十年的时间深入地分析视角、叙事蒙太奇以及行为主体和施动者等策略（肯尼斯·伯克[10]即为一例）。

我们那代人可以称作后克罗齐的第一代，对于韦勒克[11]和沃伦[12]的学说，还有对于阿隆索[13]以及施皮策[14]的阅读都心悦诚服。我们开始理解：阅读并不是像到郊外野餐，几乎全凭借运气，需要时东晃西逛以摘取诗　的山楂还有毛茛，那些隐藏在结构填塞物的肥堆中的山楂还有毛茛。于是，大家宁可从整体着眼来看待一个文本，把它当作在每个层面都因生机而显活泼的东西；似乎连我们的文化都学会了这个。

为什么现在人们把这一切都忘得一干二净了呢？为什么现在的年轻人都被教成了这副样子：当要讨论一个文本，他们并不需要具备深厚的理论基础，也不需要检视各个方面的能力？为什么人家会告诉他们，像孔蒂尼[15]这种批评家持续而长久的辛苦经营是有害的（只是因为——不过这是真的——他高估了皮祖托[16]），而唯一理想的批评家（现在又再度出名了）还是对于文本所提供的偶然刺激以无拘无束的态度自由响应的人？

我个人在这个趋势上看到对于其他传播交流领域的反思：批评被拉低到与其他投资活动相同的节奏以及速率，以保证能带来丰厚利润或是收益为前提。为什么要多此一举写书评呢？书评等于敦促读者去读它所评论的书，而如果对手刊物在其文学评论专栏里直接发表对原著作者的访谈，那么发表书评的报纸杂志能卖出更多吗？为什么要辛苦地把《哈姆雷特》改编成电视剧呢（就像一九六〇年代饱受批评的电视节目一样）？如果只想获得较高的收视率，把乡间和学院里的白痴请到同一场

脱口秀里不就得了？为什么要年复一年地阅读同一个文本？就像如果嚼上几片叶子就能获得因崇高而引发的狂喜，那么根本不必耗费无数个日夜在光合作用产生叶绿素的壮阔过程中发掘叶子的崇高。

这个便是新后古典批评（Nuova Critica Post-Antica）的高级祭司每日孜孜不倦宣扬的信息：他们反复告诉我们，凡是知道叶绿素以及光合作用关系的人，其一生将对叶子的美无动于衷，还有，凡是明白血液循环道理的人将永远无法让他的心脏因爱而跳动。但这些看法是大错特错的，而且我们应该站到屋顶上面将这个醒悟高声叫嚷出去。

在爱好文本的人和只是仓促对待文本的人之间，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战役。

不过，我会允许一位在这件事上无可指责的权威说说他的看法。他是如此具有智慧和值得信赖，以至于虽然我们甚至不知道他的名字，但他应该可以赢得许多支持者——这些人如今无处不在，他们拥有传统的、闻所未闻甚至神秘兮兮的智慧，还有那些老于世故的出版商——他们只出版仅有一本著作的作者，或者连那种程度也尚未达成的作者的作品。我们只知道这个权威叫作伪朗吉努斯 (17) ，是公元一世纪的人，而且我们倾向于将某个概念的发明归功于他，这个概念是秉持以下观点的人们一向坚守的标准：艺术无法被讨论，因为它唤起言语难以形容的情绪；我们可以记录它所导致的狂喜经验，顶多以其他字词重述，但是绝对无法向人解释。

这个概念就是所谓的崇高，在批评史和美学史的某些时期里，它曾经被定义为艺术特有的效果。而实际上，朗吉努斯（或者不管是谁）也立即陈述道：“崇高并无法说服听者相信什么，它只是引导他们进入狂喜状态而已。”当崇高在视听行为进行中浮现出来的那一刻，“从某个角度而言，它将一切驱散开来，好像一道闪电劈打下来似的”。

在这一点上（而这一点也是数世纪以来唯一为大众所熟知的），朗吉努斯怀疑崇高到底能否被思考，同时立即注意到，许多人在经历不幸时会相信那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技巧、一种自然的天分。但是朗吉努斯认为，自然的天分只有通过一定方法才能被完善保存并且开花结果（这里的方法，换句话说便是艺术家的才能技艺）。因此他深入探索了这个想法（而这想法很多人都早已遗忘或是从来未曾知晓），将能在读者或是听者心中引起崇高感受的符号策略加以定义。

不管是俄国形式主义者、布拉格学派、法国结构主义者，还是比利时修辞学家以及德国风格批评家，　没有任何人像朗吉努斯一样（尽管后者的思想只以十二页左右的篇幅呈现出来）投注那么多的精力去探索崇高的策略，并且解释这些策略如何运作。我的意思是说，展示它们如何产生，之后又如何被施展于文本的线性表面上，将风格最深刻的作用反射进读者眼里。

事实上，朗吉努斯——是伪朗吉努斯或者不是都无所谓——将崇高的五个源头列举出来：庄严伟大的思想、强烈而激动的情感、运用藻饰的技术、高雅的措辞和整个结构的堂皇卓越。　这些便是庄重高雅的文体的来源。因为朗吉努斯知道（和那些与他同一时代却把崇高的符号热忱和肉体兴奋的经验画上等号的人大异其趣），“有些激情和崇高的概念根本差之甚远，甚至可以说是龌龊的，比方哀诉、颓丧以及恐惧之流，在与之相对的另一极端便是完全不具情绪的崇高”。

我们可以看到朗吉努斯出发找寻那种产出崇高感觉的崇高光合作用：他指出，为了创造壮阔的效果，荷马在描写神圣时如何运用精彩绝伦的形象化描写让读者产生浩瀚宇宙的距离感，并且利用不厌其烦的实际距离描写来传达宇宙无限延伸的观念；此外，他也看出女诗人萨福借由描写并突显一场涉及视觉、味觉、触觉以及听觉的战争来表现内心的悲怆哀愁；还有，朗吉努斯把荷马笔下的一场船难和阿拉托斯 (18) 笔下的相同场面对照，并且发现从某层意义来看，后者仅仅通过隐喻的选择便缓和了死亡的紧迫性（“克制冥王哈得斯发威的仅有一叶小舟了”），然而在荷马的描写中，冥王哈得斯并没有被提及，但正是为着这缘故，死亡的威胁似乎更大。

我们看到朗吉努斯探讨形象化描写以及夸张描写的技巧，钻研例如连词省略法、词序倒置法以及连锁推理等整套修辞格技巧，而且他也注意到，连接词会减弱论述的气势，叠叙法 (19) 则会强化它的力量，此外，时态的转换也会令论述具有戏剧张力。

但是，不要误以为这些只是一连串的风格分析而已。朗吉努斯还探讨了角色对立和互换的问题，从一种时态切换到另一种时态的问题，以及作者如何对读者讲话，或者认同自己笔下的某一角色，并且检视这些叙事安排的语法现象。他也没有忽略迂回说法、委婉说法、惯用语句、明喻、隐喻以及夸张法。在他眼下运转的是一部庞大的“风格-修辞”机器（包括叙事结构、语态、时态），而他仔细分析文本，同时加以比较，以便揭示崇高的策略并且令我们为之叹服。

似乎只有心智简单的人才会陷入兴奋，而朗吉努斯则深谙他们激情的化学反应，也因为这个缘故他才享受更大的乐趣。

朗吉努斯在第三十九段开始讨论的问题是词语组织的和谐，　所谓和谐并不只是意在说服或是提供乐趣的自然的布局，还是为了达成崇高以及悲怆之情的一项令人惊异的工具。朗吉努斯深知（由于远古传下来的毕达哥拉斯 (20) 传统）笛声会在听者心中引发激情，让人还原到科里班特 (21) 的疯狂状态，尽管他们不是音乐方面的专家；他也知道古希腊的七弦琴所发出的声音虽然不具任何意义，却能在听者的心中产生引人入胜的共鸣。但他明白，笛子会达到娱人效果是因为“赋予节奏某种运动”，然而七弦琴对灵魂发生影响则是因为它有“变化多端的抑扬”以及当中所混合的和谐。他所要解释的并非效果——因为这在每个人看来都显而易见——而是乐曲产生的规律，好比语法之于文章。

也正是在这种前提下，当他讨论到词语的和谐时，便说它“征服耳朵的同时虏获了心”，他以狄摩西尼 (22) 一个在他听来不仅是奇妙而且简直就是崇高的句子为例进行分析：“这道敕令叫原本笼罩城市的危险移动起来，像一片云。”然后他补充道：

> 里面的概念和节奏同样高贵。整个句子以扬抑抑格的节奏表达出来，那是最高贵的节奏，最适合产生壮阔雄浑美感的节奏，而且正是由于这个缘故，扬抑抑格才是英雄格律的典型用法，也是我们所知中最细腻的。试试看把词从它现在的位置移到另一个随便你想要的地方：“这道敕令，像一片云，叫原本笼罩城市的危险移动起来 ”，或者试试看拿掉哪怕一个音节，然后你就不难理解，和谐和崇高是如何密不可分了。事实上，“像一片云 ”（hosper nephos）这个词组的第一个长音步有四拍；然而 如果删掉其中一个音节，比方简化成 “像片云 ”（hos nephos），那么由于这种削砍，崇高的美便立刻化于无形。另一方面，假如多添一个音节，比方 “像是一片云 ”（hosperei），那么说的虽是同一件事，节奏的抑扬顿挫却会变质，因为随着最后那些音节的拉长，崇高的火花就要黯淡终至熄灭。

就算我们不核对这段文字的古希腊文原文，分析的精神一样清楚明白。朗吉努斯所进行的便是文本符号学层面的批评（至少根据他那个时代的标准是这样），同时他向我们解释了为什么我们会有崇高之感，还

有在文本中做何种改动便会丧失那种效果。而且，从最久远的源头以降（因为如果更往前回溯，回到亚里士多德的《诗学》，我们也会发现同样的东西），人们就知道如何阅读一个文本，如何不可以害怕文本细读和有时看似骇人的元语言（要知道，在朗吉努斯的那个时代，他的语言和今天让人望而却步的元语言比较起来一样教人望而却步）。

所以，我们必须对这些源头忠实，不管对风格以及真正批评的概念，还是对文本策略分析的概念都是如此。最好的风格符号学以前已经成就的，以及它现在继续成就的，其实和我们的先驱者所成就的相同。我们唯一的任务便是：拿出严肃的态度继续研究，不要碰到威胁恐吓就气馁，更不要羞辱那些晚于我们、不如我们的人。

---

(1) 本文为意大利符号学研究协会大会（费尔特雷，一九九五年九月）的闭幕演讲词。—— 原注

(2) Cesare Beccaria（1738—1794），意大利哲学家、政治家。

(3) Luigi Pareyson（1918—1991），意大利哲学家。

(4) 参见保罗·莫朗（Paul Morand）的《温柔的库存》（*Tendres Stocks*，巴黎：伽里玛出版社，一九二一年），由马塞尔·普鲁斯特作序。—— 原注

(5) Benedetto Croce（1866—1952），意大利美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

(6) David Hume（1711—1776），英国哲学家。

(7) Cesare Segre（1928—2014），意大利哲学家、符号学家。

(8) Luigi Rosiello（1930—1993），意大利语言学家。

(9) Tangentopolis，tangenti即贿款，polis即大都会，意大利米兰市在一九九二年爆发了一连串贪腐丑闻，于是Tangentopolis这个名词就被创造出来指代米兰这个贪腐之都。

(10) Kenneth Burke（1897—1993），美国文学理论学者、哲学家。

(11) René Wellek（1903—1995），捷克裔美国文学理论学者，和沃伦合著《文学理论》。

(12) Austin Warren（1899—1986），美国文学理论学者。

(13) Dámaso Alonso（1898—1990），西班牙诗人、文学批评家。

(14) Leo Spitzer（1887—1960），奥地利文学批评家。

(15) Gianfranco Contini（1912—1990），意大利文学批评家。

(16) Antonio Pizzuto（1893—1976），意大利作家。

(17) Pseudo-Longinus，生卒年月不详，一般被认为是《论崇高》（*On the Sublime*）一书的作者。

(18) Aratus（前315或前310—前240），希腊诗人。

(19) Polyptoton，不同词类同源词相继出现在临近之处。

(20) Pythagoras（约前580—约前500），古希腊哲学家、音乐理论家、数学家。

(21) Coribanti，古代东方和希腊—罗马世界所崇奉的众神之母的众侍从，他们的仪式有一项重要特点就是狂舞。

(22) Demosthenes（前384—前322），古希腊政治家、演说家。

雨中的信号灯 [(1)]

如何用文字表现空间？这个问题有它自己完整的历史，而且修辞学的传统把用文字呈现空间的技巧（一如其他的视觉经验）放在“形象化描写”（ipotiposi）的大标题下。有的时候，这个词会被认为和illustratio、demonstratio、ekphrasis、descriptio、enargheia等词完全相同或是语义近似。

很可惜，所有对形象化描写的定义都是间接迂回的，也就是说，它们把形象化描写描述成将视觉经验用言语再现或者唤起的修辞格。我们不妨看看古典修辞学最重要的几位权威——从赫莫杰尼斯 [(2)] 到朗吉努斯，从西塞罗到昆体良——所下的定义。我从劳斯贝格 [(3)] 的《文学修辞手册》里引用了这些定义，但是并没有特别标明它们各自是上述哪位修辞学大家所说，因为他们极有可能互相借来借去：

一、能够引导大众看清事物原貌的可信意象；　二、能够通过文字描述使听者身临其境的表现形式；　三、通过展示与说明并重的方法使想要呈现的东西跃然纸上；　四、将事物以类似展示成果的方式置于眼前；等等。

现在摆在我眼前（可是这次我用的可是“眼前”的字面意义）的是埃尔曼·帕雷于一九九六年七月所发表的有关形象化描写的论文 [(4)] ，在这里也是一样，这趟深入最现代理论家森林的探险似乎没能产生令人满意的结果。杜马尔塞 [(5)] 提醒我们，所谓的形象化描写意味着意象或者画面，“在描述的时候，我们说到被谈论的事实，仿佛它们真的出现在我们眼前；讲者好像正实实在在地展现那些他所仔细描述的事实”（参见杜马尔塞的《论比喻》），而对听者而言，这个演说的修辞格“能让我们用指尖触及事实”，毫无疑问，这是一个细腻的隐喻，可是利用一个现成的演说修辞格去定义另外一个，实在没有太大助益。更何况，就像亚里士多德曾经注意到的，尽管一个几乎能把事物直接摊开在我们眼前的修辞格是隐喻，却没有人会宣称隐喻和形象化描写是一回事。真相是，如果在定义上所谓修辞格便是将生动精彩以及教人信服两种特质赋予一段论述，而且如果——根据贺拉斯的观点——我们得承认，诗在某种程度上像是绘画，　那么所有这一类的修辞格都将令读者或是听者惊讶，并且以这样或那样的方法令人身临其境。可是假设情况果真如此，

隐喻的概念已经如此宽泛，那么形象化描写又要如何定义呢？

幸好，虽然古今理论家无法确切告诉我们所谓形象化描写是什么，他们却几乎总能提供给我们很精彩的实例。最早的三个可见于昆体良的著作《雄辩术原理》中。在第一个实例中，他从维吉尔的史诗《埃涅阿斯纪》里引述了一句话，说到两位拳击手“立刻各就各位，紧张地踮着脚尖”。第二个例子引自西塞罗的《控威尔瑞斯》：“他站在沙岸上，脚蹬拖鞋，身着大红披肩和长度到脚的袍子，斜倚着一个粗俗的矮小女人，这就是他，罗马人民的执政官。”昆体良认为天下不可能有人想象力缺乏到无法想象这幕场景以及其间的人物，看到他们的脸和眼睛、他们猥亵的爱抚，还有旁观者的不安。第三个例子也是引自西塞罗，那是《为喜剧演员洛司基乌斯辩护》的片断，当中指涉的对象是一场放浪形骸的聚会：“我似乎看见人们进进出出，有的醉得步履踉跄，有的因为前一天的宿醉哈欠连连。地板一片狼藉，酒液洒得到处都是，还有凋萎的花和鱼骨。”

昆体良举的第四例如下：“事实上，毫无疑问地，不管谁说出‘有座城市被攻陷了’，伴随着这个句子而来的都将是灾难所引起的各式恐怖的闪念，但是这种泛泛的描述并不会激发深刻的情绪。如果换个方式，让每一个单词所包含的概念都有机会扩张开来，那么它们将在你的面前放下一把在房舍和神殿间延烧的火，还有建筑物坍塌时的巨响、由各种声响制造出的一致的隆隆声，有人在惊慌失措地逃难，有人在临终前相互拥抱，老弱妇孺的哀嚎声不绝于耳；一切物品，不论神圣或者世俗，全部横遭破坏，到处一片狼藉，有人去了又回，忙着运送战利品，囚犯戴着脚镣手铐被施虐者推搡着前行，为人母的为了不让人家夺走她的小孩，在征服者群中奋力挣扎……”

同样，杜马尔塞也从拉辛的《费德尔》里面举出了形象化描写的好例子：

> 此时在大海那平坦的表面
>
> 怒涛当中涌起一座湿淋淋的大山；
>
> 波浪袭来，波浪破碎，然后喷溅在我们眼前，
>
> 在横飞的水沫当中，一头怒冲冲的怪物；
>
> 它那宽阔的额头长着吓人硬角，

通体覆盖黄黄的鳞；

这头难驯服的公牛，这条咄咄欺人的龙，

它的臀部在湍急的漩涡当中弯曲起来 ……

如果我们考量昆体良的这四个例子便可发现，在第一个例子里面，提到的都是体态和姿势（读者被邀请来想象那个场景）。第二个例子以一定程度的轻蔑描写了一个姿势；身披红色披肩的庄严形象和那个矮小女人的粗鄙形成强烈对比，并引导读者或者听众注意到这种冲突。在第三个例子里面，让这段描述有趣的地方不只是在描述上更进一步的精确以及较长的篇幅，还有被描述的事物令人不快的一面（不要忘记，在古典的记忆艺术中，一个教人惊惧或者怪物般的意象有更多机会被记忆，也因此有更多机会在适当的时刻被唤起）。第四个例子并没什么特殊，但是它暗示了一连串动作深入细节的动人描写应是什么样子，而且刻意描述了这些动作具有戏剧张力的次序安排，仿佛是在讨论一组电影场景的先后安排。

在拉辛的那段描写中，我们所面对的问题甚至更加复杂：那是对一个自然现象的不同阶段的描写，其中每个阶段的波涛形状都不断被以野兽的形体加以代换。读者很难抵抗这种以视觉方式去想象它们的诱惑或者习惯。乍看之下，在这里提起华特·迪士尼或者白雪公主逃往森林的情节似乎不太妥当（尽管如果我们想到华特·迪士尼也是运用这种诗的技巧，这种不妥当的程度应该会降低一些），可是事实上，拉辛和华特·迪士尼仅仅是顺应了人类最自然不过的倾向而已，也就是说，将实体赋予影子，或者宁可说是，在大自然不成形的幽暗之中看到具威胁性的动物形象（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帕雷把形象化描写看成产出崇高感的修辞格也不是没道理的）。

然而我认为可以这样说，在这些例子里面，我们面对的是不同的描述以及叙事技巧，但它们共通的是：读者或是听者能从其中获得一种视觉印象（如果他愿意的话，换句话说，如果他愿意和文本密切配合的话）。这也就意味着我可以因此断言，形象化描写并不是以某种特定修辞格的身份存在。

语言容许我们描写脸庞、形状、位置、场景　　以及动作的先后次序，而且容许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不停地做这种事（否则，我们也许甚至不能说：“能不能请你跑一趟五金行，帮我买一个像这样的东西”）；那

么，我们出于艺术的理由这样做就更加不在话下了。然而，语言借以实现这种效果的各种繁复的技巧却无法用一个公式或者一条规律来概括，这一点与其他真正的比喻或者修辞格（例如提喻法、倒装法、轭式修饰法，甚至隐喻从某种程度来看也是）不同。

现在我们所要做的便是开始研究用于再现或者描绘空间的各种技巧的类型学。另外，到了这个阶段，我们真的需要反问自己空间的涵义是什么，而且我们不可避免也要在时间这一类似的问题上进行思考。

牛顿的空间和时间都以绝对的实体形式存在，而康德的空间和时间则是先验的存在，是纯粹的直觉和状态。另外，柏格森 (6) 让时钟的时间和在内心持续的时间对立起来，还有笛卡儿几何学中那种可测量的空间以及现象学所谓的“生活空间”。问题不在于评定孰优孰劣，因为语言总是允许我们谈论这些事情，而且我们可以毫不困难地说出我们得要旅行多少百万英里才能抵达人马星座，或者让自己在佛罗伦萨和菲耶索莱 (7) 之间进行一趟永无止尽的旅程（或者毋宁说是苦行），更不用说一趟在房间里兜圈子的旅程了（在《项狄传》中，两个角色下楼梯时的对话一口气便占去三章的篇幅）。

假如今天（在电影这种新颖的模仿技巧发明之后），我们得重写莱辛 (8) 的《拉奥孔，或论画与诗的界限》，我们可能得问自己将时间艺术以及空间艺术区分开来的做法是否还有意义，而且，如果认为这种区分依然有效的话，我们还得思考空间艺术如何表现时间，而时间艺术又是如何呈现空间。

话说回来，对于空间艺术如何呈现空间这个问题仍有很多可以思考的地方。这方面最经典的例子便是远近透视法，也就是物理上两度空间的表面产生三度空间性，而且表面极小的部分便能呈现广阔的空间：任何人只要长久观察运用这种技巧的不同画作，最终会在看见藏于乌尔比诺公爵宫、由弗朗切斯卡 (9) 所画的《被鞭挞的耶稣》（*Flagellation*）时惊讶地发现，那么小的画框居然能呈现如此宽阔的空间。

我已经在其他的文章 (10) 里讨论过各类空间艺术如何呈现时间，实际上指的是观察它们的时间。现象学的范畴很广，而且首先需要分析热奈特所谓的能指空间性和所指空间性之间各种不同的关系（为了让行文更清楚，我比较喜欢用表达的空间性以及内容的空间性来称呼上述两种空间性）。有些绘画呈现某一时刻被凝结的感觉，例如洛托 (11) 笔下的

《天使报喜》。在这幅作品中，马利亚那表示惊讶的手势和猫儿蹿过房间的一刹那被同时捕捉下来。另外一个例子是丰塔纳 [12] 那一系列“割破”的画布，好像快刀的利刃在绷紧的画布上留下的痕迹。

可是只要我们仔细思考便可体会，事实上，一小块有限的空间、本质上具非时间性的空间能够表达一瞬间的这种现象也不是什么不寻常的事。但是当你开始考虑如何用一小块空间呈现一长段时间时，问题便产生了。而且你会发现，为了表现一段很长的时间，通常需要很多的空间。有些绘画为了表现前后长达一世纪的事件需要用一系列的框框才能完事，比方漫画的分格就是一例；还有一些绘画则采用另外一种办法：在视觉的呈现上反复描绘相同的人物角色，但是发型、地位或者年纪都不一样了。不过在上述那些情况下，为了表达长的时间跨度，非得有大空间不可，而且不只大的能指空间，还包括可容观者穿越的空间（语义上的，而非实际上的）。如果你想掌握现存于阿雷佐镇的弗朗西斯卡的壁画《真十字架传奇》里的时间流转，那么就得不断往前走，不仅用眼睛，还得用脚；至于想要看清楚巴约挂毯 [13] 里所叙述的全部故事，你甚至得走更久。有些作品要求你花长时间绕着它转，去注意它的细节，比方哥特式教堂便是一例。一颗象牙小立方体雕刻作品看上一秒钟也就够了（尽管我认为还是应该伸手去摸一摸并且将它转动一下才能了解它的每一面），但如果是一个每面都是一百万公里乘一百万公里的立方体，就需要绕着它航行一圈了，或许得乘坐《二〇〇一：太空漫游》里的宇宙飞船方能达成心愿，否则休想掌握它那银河系似的壮阔。

那么，如果呈现长时间就需要用大空间，反过来说，是不是呈现大空间也得用很长的时间呢？让我们先从这个限定的主题说起。

比方，我们暂且不问音乐究竟能不能呈现空间（即便从直觉上来看我们会回答可以）。就算不想成为极端的描写主义者，我也很难否认德沃夏克的《自新大陆》交响曲或者斯美塔那的《我的祖国》乍听之下教人联想起开放广阔的空间，以至于连带指挥家都不禁要用开敞和畅的手势来指挥，仿佛在表现某种流动　的感觉，而且这两部作品的长篇幅也对这种效果的达成有所助益。

当然，某些不同种类的音乐教人听了想要或是原地旋转或是跳跃或是静静行走，所以是其中的节奏架构决定，或者说，再现了我们借以穿越空间的肢体律动，否则舞蹈这门艺术就不存在了。

但是，我们还是把主题锁定在语言文字层面的论述就好，并且重新

回到表达的空间性和内容的空间性两者之间的差别，同时强调一件事实：我们这里讨论的是它的实质而非表现形式。

前面我们看过，不管昆体良的立意多好，说两位拳击手踮起脚尖站着，老实说并不是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了不起的形象化描写，而用一连串的事件与瞬间描写一座城市陷落的过程似乎更具画面感。不过后面这种描写意味着得耗去数页篇幅（或至少一定数量的诗行）。

这样一来，在讨论空间表现的问题时，我就不考量某些情况，比方在表现的层次上针对空间，但是在内容的层次上不针对空间而是提及其他的东西，甚至时间的流转。如下的说法即不在我们讨论的范围：政党路线、那是一片凄凉的景观、无限的文化、他一步一步跟紧讨论的主题、他在错误的途径上 或是在半夜 等等——请参考乔治·莱考夫以及马克·约翰逊所写的有关空间隐喻的著作 (14) 。我现在考虑的更多是表现之下的实质，它的量会对被表现的空间性产生影响。我想说的是，说到一处风景优美的山谷时，你是一笔带过还是花上一百页的篇幅去描述，两者在内容的层次上一定会有差异；或者换句话说，我们应该能在山谷里看到更多的东西。

那么，让我们检视一下某些表现空间的文字技巧。

一、指称：　这是最简单、最直接也是最机械的形式，比方我们陈述甲地到乙地有二十公里远。当然，要不要把一个意象和刚刚获得的概念内容联系在一起，完全取决于收到讯息的那一方（如果讯息本身处于无法传送的状态，那么意象也许就得自己跑得大汗淋漓），因此我们不能说指称本身会强迫收到讯息的那一方为自己去勾勒被指称的空间。

二、深入细节的描写：　说到被描写　的空间，事情就已经很不一样，比方我们说一个广场右边有座教堂、左边有座古老宫殿。请注意，仅仅提起两座建筑物各自的位置便已经足够让我们认出这个广场，因此我们也就能够说，对于可见物品的每项描述在本质上便已经是形象化描写。不过让我们试想，在某座城里如果正好有两个广场，各自分别都有一座教堂和一座宫殿，那么“一个广场右边有座教堂、左边有座古老宫殿”这一叙述里形象化描写的威力将会消失殆尽。我们不得不提供更多细节。

这里我们便遇见了量的问题：到底需要多少细节才够？必须足够到可以鼓励收到信息的那一方据此在他心里建立起意象，但也不能太多，

否则意象同样无法建立起来。以罗伯-格里耶的《窥视者》为例：

> 石头锐利而倾斜的边缘，正好位于两个垂直平面的交会处：那面垂直的墙壁高耸矗立，而且还有一道楼梯向上通达防波堤的最高点，而防波堤的上半部分则拉成一条通往码头的水平直线。
>
> 由于透视效果，码头看起来像是被推向远处，但是在上述 那条水平直线旁边还有许多彼此平行的线，都由于清晨光线的烘托而益显清晰，而且画出一系列的长形平面，不是水平就是垂直的平面：那堵矮墙的上部平面保护着信道靠水的那一边、它的内墙、防波堤上半部，以及深入海港水中没受保护的那部分。两个垂直的平面都在阴影里面，另外两面则被太阳照得闪闪发亮：矮墙从这一头到另一头整片还有铺上石板的人行道，在那上面除了一条阴影之外，其余就是一片耀眼的日光：那条阴影是矮墙遮住阳光的部分。从理论上来说，人家应该可以看到整个建筑工事在海港水中的倒影，而且在水面上，仍旧位于并行线系统的范围内的还有那堵垂直高墙所投射下来的阴影。

这段文本（描述的篇幅将近两页）相当值得注意，因为它说太多了，而且因为说得太多，反而妨碍读者在脑中建立清晰的意象（除非哪个读者愿意费劲集中注意力尝试看看）。这似乎已为形象化描写下了结论：文本如想达到形象化描写的效果，那么描写就应适可而止，到足以让读者通过自行填补空白空间并添加细节，进而实现和文本合作的地步就好。换句话说，形象化描写的秘诀不在使我们看而在使我们想看。但是要到哪里找规则呢？在罗伯-格里耶的例子里，我们可以说，这段文字是作者经过深思熟虑之后写出来并故意让它达不到形象化描写的目的（对于一本名为《窥视者》的小说而言，这种挑衅举动真是耐人寻味，更何况这部作品还是所谓观察派　的产物），因为它并不提供一个可资悬挂任何优先权的钩子：任何事物和其他事物相比都是同等重要的。

那么所谓提供优先权是什么意思？可以解释为在语言上强调一个情绪上的反应，从某个角度来看，甚至是在语言上命令产生一个情绪上的反应（例如，“在广场正中央有件教人看了寒毛直竖的东西……”），或是在牺牲其他细节的前提下专门着墨某一细节。

这类例子真是不可胜数，但是我只从《启示录》第四章引出这段：

我立刻被圣灵感动，见有一个宝座安置在天上，又有一位坐在宝座上。看那坐着的，好像碧玉和红宝石。又有虹围着宝座，好像绿宝石。宝座的周围，又有二十四个座位，其上坐着二十四位长老，身穿白衣，头上戴着金冠冕。有闪电，声音，雷轰，从宝座中发出。又有七盏火灯在宝座前点着，这七灯就是神的七灵。宝座前好像一个玻璃海如同水晶。宝座中和宝座四周有四个活物 ……

这算是形象化描写了。不过，这段描写并没有包括每样东西。它仅止于表面的细节而已；被提及的只有长老的衣服和冠冕，没有说到眼睛或是胡须。

三、列举：　这种技巧毫无疑问是在没有建立优先权的情况下，让人想到空间的意象。这里举出三个例子：一个是古典文学（至少是晚期拉丁文学）中的例子，另外两个则出自现代文学。

下面是阿波黎纳里斯 (15) 对纳博讷城 (16) 的描述：

向你致敬，纳博讷城，你因空气清新闻名遐迩，
你的市区和你的乡野同样好看，
还有你的城墙、市民、近郊、商店、
港口、列柱、广场、剧院、
神殿、会堂、银行、
浴场、拱门、粮仓、肉店、
草原、喷泉、岛屿、盐沼、
池塘、河川、货物、桥梁以及海洋；
唯一能够得体敬拜诸神的城
巴克斯、刻瑞斯、帕勒斯、密涅瓦，
用你的葡萄藤、玉米穗、放牧地和橄榄榨油器来崇祀他们。

另外，在《尤利西斯》倒数第二章里则有对利奥波尔德·布卢姆家厨房抽屉的描述：

第一个没上锁的抽屉里面放些什么？

一本维尔 ·福斯特出版的书法练习簿，那是米莉 ·布卢姆的东西，里面几页有线条画，标着 Papli的字样，是一颗浑圆的大头颅，上面五绺直竖头发，侧面两只眼睛，躯干正面朝前有三颗硕大纽扣，一只三角形脚：两张褪色的照片，英格兰的亚历山德拉王后和以美貌为业的女演员茉德 ·布兰斯科姆：一张圣诞贺卡，上面画的是一种寄生植物和希伯来文祝福语 Mizpah，一八九二年的圣诞节，寄件人是科默福德先生和夫人，卡片里面附着一句短诗：“但愿今年圣诞带给你们快乐祥和 ”，另有残留的一小块部分融化了的封蜡，来自贵妇街八十九、九十和九十一号的希利公司售货部：已经用掉若干的 J牌镀金笔尖一盒，来自同一公司的售货部：还有一个老旧的沙漏，一颠倒它，沙就不停地漏呀漏：还有一份一八八六年由利奥波尔德 ·布卢姆写的预言书，由封蜡封起并且未被拆封，内容预测威廉·尤尔特·格莱斯顿一八八六年的《地方自治法案》付诸实行后的结果（但该法案后来未被付诸实行）：一张编号二〇〇四、圣凯文慈善义 卖会的入场券，票价六便士 ……

这段描写一页接着一页似乎没完没了。如果我们可以把纳博讷的那一段看作是对建筑元素的介绍，是电影全景镜头捕捉到的影像，为的是要呈现纳博讷的天际线，但对乔伊斯而言，这些杂七杂八的东西只是彼此毫不相关的物品以巨大的丰饶纷陈在我们眼前而已，旨在显露抽屉里面有如迷宫的复杂。让我们读一下另外一段对抽屉的描写，那是奈瓦尔名著《西尔薇娅》（“奥提斯”一章）里姨妈的抽屉：

她重新在各抽屉里面翻找起来。多么津津有味的事！每样东西闻起来都香气扑鼻，那些零碎的小东西似乎全部闪耀着鲜活的颜彩！两把受损情况并不严重的珠母贝扇子，中国的瓷盒子，一条琥珀项链以及不计其数的小玩意儿，衬托着两只小小的白色花缎鞋，扣环上面嵌着爱尔兰钻石。

我们当然能看见抽屉里面闪耀着那些流露高尚品味的好东西，肯定教两位年轻的客人看得目瞪口呆，但是读者能看到那些东西是因为它们被当作首要的对象而详加描写，同时牺牲掉了比较次要的东西。不过，我们也看见了布卢姆的抽屉，为什么其中没有哪项物品比其他物品着墨更多？我的回答也许是：奈瓦尔要我们看见抽屉里面有些什么，然而乔

伊斯却要我们看出抽屉的深不可测。我不知道读者对布卢姆的抽屉是不是比对罗伯-格里耶的防波堤看得更清楚些，因为两者都不特别突显什么物品。不过，我们仍然可以说，罗伯-格里耶把一些本质上不教人惊讶的东西聚拢在一处，像是码头和矮墙；可是，乔伊斯却在抽屉里凑集一大堆彼此相当不搭调的物品，而且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才会在读者心中激起惊讶以及出乎意料的感受。从某个角度来看，我认为读者自己必须在这散乱成一堆的物品中优先看其中的一两件，或者做出抉择、定出轻重次序（或者就选那个沙漏吧），如此一来便能同作者合力，完成在心中勾勒出意象的任务。

四、堆砌：　另外一项技巧（已经在昆体良所举的第三个例子中看出端倪）是对事件做出令人兴奋的堆砌。那些事件必须彼此不协调或者具有罕见和不寻常的本质。当然，节奏的元素也会加入其中，正由于这个原因，下面拉伯雷笔下这段形象化描写（《巨人传》Ⅰ.27）让我们几乎可以从视觉角度去感受场景（然而，我们或许无法仅从胪列的过程中便看到场景，如同在Ⅲ.26和Ⅲ.28中有关球　的那段有趣到令人惊奇的列举，它的音韵要比视觉词汇更教人觉得享受）：

> 他挥舞棍棒，结果对手有人脑浆四溢、有人断手断脚，他还使另外一个家伙颈骨脱臼，有的人肾脏被打破，有的鼻梁被揍塌，眼球迸出眼眶，下巴移位，满嘴被打断的牙齿只得吞下喉咙，有的肩胛骨被打得粉碎，双腿被撕裂了，连大腿骨都脱臼了，四肢被扯离躯干。
>
> 有人想要藏身在葡萄藤浓密的树叶间，结果被他瞧见，一棒挥下，打在背脊中央，龙骨应声断裂，下场像狗一样惨。
>
> 要是有人想要三十六计走为上策，那么他就令他们头颅裂成几块飞溅出去，连腰关节也不能幸免。要是有人爬到树上，以为自己逃过一劫，那么他就用棍子从下面往上刺入他们的屁眼，然后贯穿他们的躯体　……对于其他的人，他对着他们的肋骨下方戳刺，用刀翻搅他们的五脏六腑，教他们登时命毙现场。再有另外的人，他如此凶猛地重击他们的肚脐，以致肚肠都迸 流出腹腔。有些场面更恐怖，因为他从睾丸刺入武器，教那些人的生殖器官血肉模糊　……有些人来不及说话就死了，还有些人口中哼哼唧唧却死不了；有些人死的时候嘴里念念有词，有些一面说话一面死去。

五、诉诸读者个人经验的描述：　这项技巧要求读者将自己亲眼看过并且深有感触的东西带入文本。这不但激活了他先前便存在的认知策略，还牵动了先前便存在的身体经验。我在艾勃特 (17) 的《平面国》（*Flatland*）中找出了几段非常具有代表性的段落，下面即是一例：

> 在你们空间国的桌子中央摆上一枚铜板，然后倾身向前，并直视它。那里将会出现一个圆圈。
>
> 现在，请你将身躯拉回桌子边缘，逐渐放低视线（此举使你愈来愈接近平面国居民的生活状态），这时，你将会发现那个铜板在你眼中愈来愈像椭圆形了；最后，当你将目光完全投射在桌子边缘的时候（这时，你仿佛真的成为平面国的公民了），那枚铜板看起来不再像是椭圆形，而是在你目力可及的范围内完全变成直直的一条线。

这种技巧部分牵涉读者自己先前就已获致的经验。换句话说，它让读者回忆起自己以前在空间中向前行进时所费的精神。　关于这个主题，我还想引述桑德拉尔 (18) 作品《西伯利亚大铁路和法国的小让娜的散文》里的前两行文字（顺带一提，因为这个文本要描写一段漫长的旅程，也就利用了不少我在上文已经分析定义过的技巧，例如列举法以及精细描写法）。在文本的某处，桑德拉尔提醒我们：

> 所有我遇见过的女人都从地平线站起身子，做出令人看了心生怜悯的动作，她们那哀愁的眼神教人想起雨中的信号灯 ……

要知道，法文中的信号灯（sémaphores）指的不是城市里的交通信号灯（这在法文中为feux　rouges），而是轨道旁的信号灯。凡是曾经在雨雾之夜坐过缓慢前行的火车的人，一定可以回忆起在蒙蒙烟氲中慢慢浮现又慢慢消失的幢幢鬼影，这时，你的眼睛会看着窗外被黑暗所吞噬的乡野，耳朵听着列车气喘吁吁的前进节奏（也就是蒙塔莱在协奏曲之五《别了！汽笛已划过黑暗》里提到的那种类似桑巴舞的节奏）。

令人觉得兴味盎然的地方在于，这些文字能否被那些成长于高速火车时代的读者所欣赏，因为他们坐的火车不仅快速，而且连窗户都被紧紧封死（这种窗户的旁边甚至不需要再贴上“请勿将头手伸出窗外”的三种语言警告标示）。对于一个再也无法诉诸个人经验的形象化描写，读

者又会有什么样的反应呢？

我的回答是：就假装曾经看过。　而作者所指望的便是形象化描写的字眼能提供给我们的成分了。那两行文字出现的上下文在描述火车日复一日奔驰在一望无际的西伯利亚原野中，那些信号灯或多或少会教我们想起在黑暗中眨动的眼睛，至于文中提到的地平线，在我们的想象中，它在好遥远的地方，又由于火车的前行一秒一秒一再被推向更遥远处……不管怎样，即便如今那些只见过快速火车的人，他们至少也看过灯光被黑暗吞没的光景。于是突然之间，我们必须记忆起的经验暂时就出现了清晰的轮廓：形象化描写这技巧也能创造　它所需要的记忆，好借以发挥效果。

另一方面，凡是尝过初吻滋味的人，确实都能轻而易举地品味但丁的名句：“他浑身颤抖地吻了我的嘴唇。”我们难道不能换个方向来看，凡是第一次读到有关初吻描述的人，应该也能声称自己感受到了初吻的经验。如果我们否认这个事实，那么保罗和弗朗切斯卡的罪孽和颤抖便无法被人理解，因为他们（反过来讲）都是形象化描写的受害者。

如果上述推理为真，那么我们也可以把另外一类经验归入这个领域里，形象化描写有时要求我们想象不属于人类的经验，比方“以蚂蚁的脚步去测量眼睛所能见的空间”，艾略特的《J.阿尔弗雷德·普罗弗洛克的情歌》便是再好不过的例子：

> 黄色的雾在窗格上摩擦它的背脊，
> 黄色的烟在窗格上摩擦它的口鼻，
> 以舌舔舐夜的各个角落，
> 在阴沟的水塘上面流淌，
> 让那从烟囱飘出的煤灰跌个仰面朝天，
> 从阳台轻悄地溜过，接着突然纵身一跃，
> 眼见那是十月一个绵软的夜，
> 于是又围着房子绕了一圈，安然入眠。

如果说一位旅人脚步匆促，无法领略伦敦街道和街角的风情，那么在这首诗中，读者却被要求想象雾气可能以怎样的速度前行。这种手法

促使我们在阅读的过程中放慢脚步，仔细观察墙面的每个缝隙以及窗户的边缘，就像被要求想象一只蚂蚁如何行走于我们的脚步在顷刻间跨出的距离里。

我并不打算在一篇短短的论文里穷究形象化描写这种修辞技巧的无限可能性。我只想提出一些可供研究的大方向。

针对小说叙述视角的不同技巧或许也可以拿来分析。比方，约瑟夫·弗兰克曾经精辟地分析了《包法利夫人》里农业展览会以及演说的情节，而这份研究是在符号学研究尚未兴起的年代进行的，我们应该重新读读这篇文章：方形广场、主席台和镇公所的房间这三个层次都被生动地描述，仿佛格里菲斯 (19) 式的平行蒙太奇手法，通过强调同时进行的演讲和交谈造成了一种视觉效果 (20) 。当然，我们也得提提关于滑铁卢战争的两个例子，一个是司汤达的手笔（经由主角法布里斯的视角展现出来，虽然这个角色处在情节中，可是却迷失在自己偶然经过的空间里，因而也就对战场整体的空间状况失去了概念），另外一个例子是《悲惨世界》，由一个全知的雨果，从高处向下俯瞰的雨果，来分析拿破仑没有看到的空间。我在其他地方 (21) 曾经论述过曼佐尼名著《约婚夫妇》中，科莫湖那条支流的空间是如何通过不同的视角创造出来的，而书中极具个人风格的句法又进一步巩固了各种视角的作用。值得一步一步仔细观察的还有《在少女花影下》中那段乘马车前进时对三棵树的描写，我们从中能把握一个双重现象：视角的连续切换和有关空间的描述散置点缀在其他需要时间（在阅读上）以及空间（在写作上）的思考中，这两点都是为了使旅程具有真实感，并且让缓慢渐进的视角切换能够显得合情合理。

我们当然还能继续讨论下去，不过有必要开始针对将这些形象化描写的不同表现联系在一起的东西做出一些结语。我们已经在上文的不同阶段中提到过这个东西，所以现在所要做的就只是把每条线索收拢过来。形象化描写不像比喻和修辞格那样，植基于语义学的规则之上，植基于如果你忽略它便无法明白对方所说为何的规则之上。例如，当换喻手法利用容器来指涉内容物时（让我们喝一杯），如果听者不知道那条规则，他会理直气壮地宣称人家要自己啜饮一个固态的对象。再如，当有人用明喻或者隐喻的方法称一位女孩是头小鹿时，哪个冒失鬼若是不知道这条规律，就会错愕地指出女孩并非四脚动物，而且额上也没长角。但是一般而言并不会发生这种误会，除非你是在写笑话或者在编超

现实故事。

然而，当面对任何一个上文提及的形象化描写的例子时，听者很容易便会与文本分道扬镳，无法将听到的内容视觉化。他仅仅能够明白人家在讲述一场城陷后的洗劫、一个塞满杂七杂八的小玩意的抽屉，或者某个名叫约翰的修士其实是个嗜杀的巨人。我们甚至暗示，在罗伯-格里耶的那个例子里，读者会拒绝，实际上也不得不拒绝，去看任何精确的东西，因为作者极有可能意图挑起这种抗拒，以便造成过量视觉描述的效果。

因此，形象化描写便是一个语义学兼实用主义的现象（此外，作为一种思维上的修辞格，就像讽刺或者其他类似的修辞格，它要求复杂的文本策略，而且永远无法以简短的引用或是公式加以例示），而且是诠释性合作的一个绝佳典范。它比较不像某种技巧的展示，而是更加倾向于激发读者构建视觉图景的努力。

而且话说回来，为什么我们必须要认为文字允许我们去看？　要知道，毕竟文字正是发明来谈论我们眼前不存在而且不能用手指加以指点的东西的。文字充其量（既然它会产生情绪上的效果）就是引导我们去想象而已。

形象化描写利用文字让读者或是听者建构起一个视觉印象。要证明这点，只要看ekphrasis（造型描述）的逆向运用以及所谓的转化——用视觉形式将文字文本容许我们想象的内容具象化——所引起的各种问题就够了。让我们再度回到前面《启示录》里的那个例子。所有西班牙中古时期莫札拉布袖珍插画艺术家（他们为以里巴纳的比亚图斯 (22) 之名传世的《启示录评注》绘制了绚烂的插图）都面临相同而且实际的问题：如何画出位于“宝座中和宝座四周”的四个活物（原文作“super thronum et circa thronum”，出自通俗拉丁文本《圣经》，也是那些插画艺术家唯一知道的《圣经》版本）。那些活物如何同时出现在宝座中和四周？

历代的释经者（比亚图斯们）所做的各种努力令我们明白这种尝试根本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们画出来的图像都无法完全令人满意地转化经文的记载。由于那些绘制插画的人成长于希腊-基督教文化，他们都认为预言者目睹　了某种类似雕像或是绘画的东西。但是使徒约翰和以西结一样（约翰从以西结处汲取了灵感），都在希伯来文化的背景中成长；此外，他的想象力是先知预言者的想象力。于是，约翰描述的既非

图画也非雕像，而是梦境或是类似电影的东西（那是些使我们看了便做白日梦的移动画面，换句话说，那是曲迎世俗胃口的圣迹）。在这种本质上属于动态的想象中，那四个活物能够在某个时刻在宝座的前面以及上方出现并且纵向旋转，而在另一个时刻又能横向环绕着它 (23) 。

不过在这层意义上，那些莫札拉布的袖珍插画艺术家根本无法和文本合作，从某种程度上讲，形象化描写在他们的手里或者心里都无法发挥作用。因此就证明了，如果听者或是读者不参与游戏，那么形象化描写便无从谈起。

---

(1) 本文为空间符号学研讨会（圣马力诺大学符号和认知研究中心，一九九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上的讲稿。文章开头就谈到桑德拉· 卡维基奥利（Sandra Caviccioli）的大作《感觉、空间、情绪：对弗吉尼亚· 伍尔夫之〈在果园〉的微观分析》（*I sensi，lo spazio，gli umori . Micro-analisi di In the Orchard di Virginia Woolf* ），因为我认为那是对文学空间分析最细腻的作品。那次作者恰好在场，如今她已与世长辞，我愿把这些文字献给她。—— 原注

(2) Hermogenes of Tarsus（160—225），希腊修辞学家。

(3) Heinrich Lausberg（1912—1992），德国修辞学家。

(4) 参见埃尔曼· 帕雷的《以形象化描写之名》（*Nel nome dell'ipotiposi* ，米兰：桑索尼出版社，二〇〇一年）。—— 原注

(5) César Chesneau Dumarsais（1676—1756），法国哲学家、语法学家。

(6) Henri Bergson（1859—1941），法国哲学家，他认为时间不像时钟所揭示的那样，真实的时间是流动的。

(7) Fiesole，意大利佛罗伦萨近郊的小镇。

(8) Gotthold Lessing（1729—1781），德国作家和文艺理论家。

(9) Piero della Francesca（约1420—1492），意大利画家，擅长透视法。

(10) 参见拙作《艺术的时间》，收录于《论镜面》（*Sugli specchi* ，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原注

(11) Lorenzo Lotto（约1480—1556），意大利画家。

(12) Lucio Fontana（1543—1607），意大利建筑师。

(13) Bayeux tapestry，中世纪刺绣工艺品，描绘了整个黑斯廷战役的前后过程，既是精湛的艺术作品，又是宝贵的史料。

(14) 参见乔治· 莱考夫和马克· 约翰逊合著的《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Metaphors We Live By* ，芝加哥、伦敦：芝加哥大学出版社，一九八〇

年）。—— 原注

(15) Sidonius Apollinaris（430—489），古罗马诗人。

(16) Narbonne，法国东南部朗格多克-鲁西永大区奥德省城市。

(17) Edwin Abbott Abbott（1838—1926），英国作家、神学家。

(18) Blaise Cendrars（1887—1961），法国诗人。

(19) D.W.Griffith（1875—1948），美国电影先驱，蒙太奇手法的开创者。

(20) 参见约瑟夫· 弗兰克（Joseph Frank）的《现代文学中的空间形式》（*Spatial form in modern literature* ）和《塞沃尼评论》（*The Sewanee Review* ），一九四五年。—— 原注

(21) 参见拙作《林中徘徊》（*Lingering in the woods* ），收录于《悠游小说林》（哈佛大学出版社，一九九四年，第四十九至七十三页）。—— 原注

(22) Beatus of Liébana（730—800），西班牙神学家、地理学家。

(23) 参见拙作《中世纪文化中作为符号的耶路撒冷以及神殿》（*Jerusalem and the Temple as signs in medieval culture* ），收录于马内蒂（G. Manetti）主编的《通过符号的知识》（*Knowledge through Signs* ，巴黎：布里珀斯出版社，一九九六年，第三二九至三四四页）。—— 原注

形式中的缺陷 [(1)]

我很想重读路易吉·帕莱松《美学：关于形式的理论》（以下简称《美学》）里的一页，说精确些，那还不到一页，只是第三章第三部分第十段里的几行而已（部分以及全部），而第三章的章名是《艺术作品的完整性》，至于第十段落则冠上每一部分的本质：结构、权宜之计以及缺陷。

我们都知道帕莱松《美学》一书中最关心的问题，其中包括对克罗齐绝对理想主义的挑战，并且反对它在强硬派批评中所造成的最有害的结果。他的目的在于重新要求艺术形式的整体性，因此也就等于拒绝在作品中单独挑出偶发的诗意片断，好像它们是从纯结构的灌木丛中长出的花朵一样。还有一件事虽然不是非提不可，不过提醒一下倒也很有用处：在那个年代，尤其是在意大利，“结构”这个词可是要避免的东西，它意味着搭建脚手架，这种机械的技巧和抒情性的直觉毫不相干，充其量在黑格尔的观念中代表着负面的冲动和概念的残渣，在最佳的情况下也只能用来让诗意的片断像个别的珠宝一般兀自发亮。帕莱松在那一章的注释中提到路易吉·鲁索①，并且将他视为艺术结构必要性极慎重的捍卫者，但是鲁索（虽然他承认有个非先于诗的结构，那是并非干等着日后被插入诗意的花朵的框架或者骨骼，而且他还将结构视为“仿佛受诗感召的心灵的创造物”）也不能避免退让一步，认为如此受诗感召的心灵“也得抓住机会喘口气，在教条的港湾休息一会儿”。因此，结构被赦免了，可是理由是因为它对诗并无害处，而不是因为它也是诗。结构所担负的功能好像是诗意的游泳者紧紧抱住的救生圈：它在那里是件好事，但只是让我们暂时依附，喘一口气，以便能够重新出发，投入诗情勃发四溢的自由式长泳。这仿佛是说，但丁无法每跨出一步都看到“东方蓝宝石的甜美颜彩”或是贝雅特丽齐“笑意荡漾的眼”，所以才花了好长时间来论述神学，并且偏离主题去探讨天堂的结构。 [(2)]

这种有关结构的概念和今天我们赋予“结构主义”一词的意义是大相径庭的；即使帕莱松的形式整体性理论也能够以结构主义的方式重加阅读，他的灵感却是来自康德的有机美学以及浪漫主义的源头，而不是后索绪尔的理论轴线。

然而，因为帕莱松斩钉截铁地坚持将“诗意／结构”的二分法与自己

对艺术形式整体性的观念对立起来，他有在修辞上陷入有机论的危险。

在一部完成的作品中（甚至从创作过程擦出第一个火花那刻开始）“一切便环环相扣”，因此支撑整部作品的有机构思，必须经过理论证实并由诠释活动来确定；至于个别的准则，所谓构成形式的形式，则以不易为人察觉的方式存在于作品创作之前，在作品创造的过程中指导它的方向，最后还要以成形形式 的结果出现在我们眼前。

上面所说的是一回事，但颂扬作品的“整体协调性”则是另一回事，因为坦白来讲，四十年后的今天，我们似乎觉得它比较像是关于美　的修辞而非针对形式的现象学。下面就举一例为证：

> 艺术作品的这种整体协调性特质能够解释作品内部部分以及整体间的关系。在一部艺术作品中，各部分都拥有双重关系：每个部分和其他部分的关系以及每个部分和整体的关系。所有的部分连在一起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因而每个部分都是必要的、不可或缺的，而且各自拥有一个特殊、不可替代的地位，以至于拿掉任何一部分都会破坏作品的完整。还有，若以变体取代任何部分也会对作品造成混乱　……每个部分都以它的样子被整体所确立，而这整体自身也要配置安排构成它自身的每一部分：如果说改动部分会导致体系的崩解以及完整性的消灭，那是因为整体统御每个部分并令其彼此协调从而构成紧密的一致。从这个角度审视，每个部分彼此间的关系反映的其实不是别的，正是它们各自和整体的关系：部分间的和谐构成整体，因为整体构成它们的一致（第一〇七页）。

再清楚不过了。帕莱松在这里——在别处也一样——似乎被一种毕达哥拉斯式的诗兴　慑住，而且有朝一日我们若想上溯其美学体系的源头，说不定要回到浪漫主义以前、文艺复兴时代的新柏拉图主义，或者库萨的尼古拉斯 (3) 。当然更不用提他读过的那些神秘主义著作。尽管他不曾在那个领域发表著作，但对于那些作品熟稔的程度是毋庸置疑的。

那么，下面这件事是否很有可能呢：一位对于艺术作品实际阅读过程非常敏感的理论家，也许会把它视为一段绝对完整的、蕴含几乎令人发狂的诗兴　的经验，因而不管是从艺术家的角度来看（当他重读、重看或是重听自己的作品时也许想要自我修正），还是从评论者的角度出发（他可能跃跃欲试地想要修改艺术家的作品），他从来不会为某些瞬

间的困惑或者不满所干扰？一位深入了解一本作品的称职评论家即使对其作者崇拜得五体投地，也会偶尔说出“我不喜欢这点”，甚至“这里换我来写会写得精彩一些”（可是也许出于谦逊，他实际上什么也不会说，却焦急等待能够一吐为快的机会）？不过，帕莱松却是第一位将诠释看作一项练习的人。这项练习也可以加强、减弱，把作品的各个不同侧面纳入考量，而且因此（出于对于作品精神的忠诚）也会对作品加以改正。

可是，紧接着上面我所引述的那段文字（我从许多本来都可以援引为例的段落中特地挑出这段，完全是因为它和我等一下要讨论的令人惊奇的现象有着极密切的关系），帕莱松便另外提出了具有对立性质的问题，也就是所谓的非活性部分，或是结构。

他之所以如此是为了拯救结构，使它成为创作计划中的一部分，成为根本的东西，而非边缘化或异质的成分：如果说“整体在各部分协调统合之后方才浮现出来，以便产生一种完整的特性”，那么作品中就不该有鸡毛蒜皮的细节或是毫不相干的琐碎小事；而且，如果在作品的诠释上，有些部分不及其他部分来得重要，那只是因为在有组织的形式中存在功能的分配。

其实帕莱松并不是说《神曲》的美在于它的神学结构而不是赫赫有名的诗质精华，更无意将这种诗意贬作某种偶发的、非根本的东西（因为如果这样，就好比阅读他三十年后才写得出的东西，或者他来自完全不同的背景）；然而，帕莱松确确实实说过，乔伊斯的《尤利西斯》透露了荷马史诗的结构，而这结构在美学意义上绝对和莫莉·布卢姆的独白同等重要，因为那段独白如果不是安插在荷马的结构中，也就不能彰显其美。因此读者必须从莫莉·布卢姆的独白中看到一大堆的下属文本引述，这些引述非得向前回溯到其他的暗示影射，表面上看来似乎毫不相干而且漫无目的暗示影射，出现在其他章节里的暗示影射。

当然，帕莱松并不是用上面那些措辞来表达自己意见的。他用了另外一种方式说明：“对一部作品有见地的观察……目的相对来讲并非审视细节本身，而是看它如何被安插在其他的细节当中……以便检视它在一个活的连锁关系中，如何地不可被其他成分取代，因为那个细节对于整体是根本必要的，是具有彰显整体特质的功能的，而且它既然被其他部分所唤起，那么也准备随时唤起所有其他部分。”

到了这个关键点上，帕莱松明白到，他必须不只习惯接纳作为框架

的结构，还得接纳那些不规则的成分、弱点、补丁、漏洞、紧张中的突然松弛，甚至是显而易见的缺陷——那些偶尔会破坏结构必要性及其一再被夸耀的和谐的缺陷。

说穿了就是“权宜之计”（意大利文称为zeppa）。这个词并不高尚，一来由于它暗示缺陷，二来zeppa的发音并不悦耳，教人联想到咳嗽、打喷嚏、反胃或打嗝，不过从语义层面讲，它指的是笨拙的妨碍或是明显的修修补补。(4)

可是像帕莱松这样一位几乎算是文笔高雅的人，竟在谈及美学上所使用的权宜桥段时使用了这么随便的权宜之词。他使用zeppa一词来形容在他眼里看来“前后不协调，然而却不会因此而被指责为缺乏诗意”的成分（我们容许这种克罗齐术语中的迁就，但“迁就”这个词是帕莱松所反对的；他的意思是，某些作品虽然看起来前后不协调，但还是给人形式上很壮阔很一致的感觉），从作品内部看来这些临时权宜的成分其实发挥了支撑的作用，对于整部作品的向前迈进是不可或缺的。它们是桥梁、是焊接点，“对于这些部分，艺术家较少用心对待，较无耐性，甚至抱持满不在乎的心态，仿佛只想含糊交代就好，只是因为没有它们文本脉络便无法接续，他们这才勉强将这些段落诉诸不损及文章整体的惯用技巧”（参见《美学》第一一一页）。

然而，所谓的权宜桥段确实属于形式的内部效率，因为整体需要它们，就算它们只处于次要的地位。让我们解构这些隐喻（帕莱松的美学著作中充满了隐喻，而且，如果我们在阅读他的作品时不将这点放在心上，极可能会陷入一种危险：注意不到他的作品如何探讨结构组织这一根本问题）；让我们忘记不断提出要求的拟人化的整体。帕莱松只想告诉我们，所谓的zeppa正是一种让某一部分能够连上另一部分的设计，而且是不能忽略掉的东西。如果一扇门想要轻巧或者堂皇地敞开，那么铰链是必不可少的，就算后者的功能不过是机械上的而已。一个被唯美迷了心窍的二流建筑师会因为门得靠铰链转动而恼怒，非得要重新将功能性的铰链也设计得很“漂亮”才肯罢休；可是如此一来，那门便经常不是嘎吱作响就是开得不顺当或者根本打不开来。一位好的建筑师正好相反，他要门能打开，为的是要展示房间，所以他并不会在重新设计一座建筑物时去挑战制作铰链的打铁匠那经久的智慧。

于是，这种楔子功能的权宜桥段便接受自己平凡无奇的事实，因为没有那份平凡无奇所允赐我们的效率，对作品的结果而言最要紧的段落便可能会显得呆滞缓慢，进而影响对它的诠释。

下面我要附上几个当代文学理论家称为语词附助　的措辞。这些例子都选自小说作品，而且用在直接引语的后面：

“凶手正是子爵。”警察局长 宣称。

“我爱你。”他 说。

“会有圣灵帮助我们。”露琪亚 回答。

除了少数作家会特别花心思在经营语词附助　上以外（比方在不同的场合轮流使用他反驳道、冷笑道、嘲讽道、深思熟虑后补充道，　但我不是说得用这些才算最好），其他的小说家，从最伟大的到最平庸的，全都不假思索地照搬现成的那些语词附助，　也就是说，一流作家如曼佐尼同卡罗琳娜·因韦尔尼齐奥 (5) 这类连载小说作家用的基本上没有差别。这里所呈现的事实就是：语词附助　　其实只是权宜性的填充物，无法不用它们，但也无谓去过度美化；伟大的作家都明白，它们一旦出现，读者便会跳过不读，可是如果缺了它们，那对话便会枯燥乏味或者无法理解。

然而，所谓的zeppa担负的功能并不止于此。它可以是一段平凡无奇的开场，但是对于经营壮阔的结局也许非常有用。某个深夜，大约三点钟的时候，在雷卡纳蒂的“无限山丘”上（也就是莱奥帕尔迪写作《无限》这首诗的山丘），作者提笔写下了那细腻有如十四行诗的头几个字：“我一直爱这座孤寂的山丘。”乍看之下，这是一句平淡无奇的话，任何浪漫主义或者其他年代和流派的二流作家都有本事写出这种文字。在诗　　的语言里面，难道山丘除了孤寂以外就不能有别的形容词？然而，少了这段看似平淡的开场，整首诗就没办法起飞，而且说不定这句开场还非得平淡不可，这样才能衬托诗作结尾那场震慑读者的船难所引起的惊恐情绪。

我的长篇大论也许只是要说明这样一种观点：一句简单的“在我们生命旅程的中途”便具有权宜桥段那种单调的庄严；但如果这个句子接下去的不是《神曲》的其他部分，那么我们就不会对它另眼相待，也许只认为它是一句习惯用语罢了。

我的意思当然不是所有的开场部分都是上述那一类平凡的东西。肖邦《波兰舞曲》的开头绝对不是平淡无奇、权宜填充的东西。“科莫湖的支流” (6) 和“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 (7) 也不是。不过，先让我们来检视

戏剧《罗密欧与朱丽叶》的末尾几行，然后思考一下，如果去掉最后那两行，整部作品会不会更好：

清晨带来了凄凉的和解，
太阳也惨得在云中躲开。
大家先回去发几声感慨；
该恕的该罚的再听宣判：
古往今来多少离合悲欢，
谁曾见像这样哀怨辛酸。

然而，如果莎士比亚决定以这种说教式的平庸语句当作《罗密欧与朱丽叶》的结语，那么理由一定是因为他想让观众在心平气和地离开剧场之前能够先喘一口气，因为他们才刚见证了血淋淋的场面。所以，这时来一个不痛不痒的桥段是理所当然的。

“莱奥是先睡着的”，看来似无任何不妥之处。可是莫拉维亚又补充道：“卡尔拉那毫无经验又出人意表的奇袭令他筋疲力尽。”算了吧，一个成人受到少女充满情欲的奇袭，除了“筋疲力尽”以外还能怎样？“毫无经验又出人意表的奇袭”，这听起来难道不像从法官嘴里吐出来的判决？然而，缺少这段看似笨拙却很必要的文字，莫拉维亚如何展开《冷漠的人》第十章的情节，因为其中要透露的凄惨真理正是：“性交之后，任何动物都是悲伤的。”

我们不必冗长地讨论或分析下面这一观点：“这种例子多得不可胜数，整部艺术史里到处都是。”（参见《美学》，第一一二页）当然是的。此外，帕莱松借着论证权宜桥段如何被作品整体加以抵偿，逐渐谈到删改作品主要部分使其变得不完整的现象、时间在事物上所发挥的影响，以及碎片、废墟、残缺等等，还有作品所不得不面对的耗损。他又谈到，面对上述问题，我们如何重组作品本质上的合理性。除非我们看出权宜桥段的中心价值，否则这个问题就得不到清晰的解答。同时，我们要学会欣赏重视不完整的东西，因为唯有不管这些缺陷（甚至正是由于这些缺陷）而欣赏一部作品，我们才能真正享受那部作品。

因此，通过平衡那种趋向颂扬作品滴水不漏的完美性的柏拉图式的乐观主义，帕莱松对权宜桥段所发表的意见（灵感来自他实际阅读的经

验）将他的艺术现象学导回了比较具有人性的维度。

然而，如果以康德的学说来重新检视权宜桥段的问题，它就比较不会像乍看之下那么次要而且边缘了：一方面，权宜桥段在一部艺术作品中不可能是边缘成分；另一方面，权宜桥段这个问题在帕莱松的美学体系中也不是那么次要。在帕莱松看来，对康德的指涉是不可或缺的：他将形式看作独立自主的结构的理论，正是源自对康德第三批判 (8) 以及德国唯心论美学的深刻省思。

让我们重新检视一下康德的立场：对于有机性的认知源自内省的判断；自然的有机性被理所当然地看作一种秩序，这种秩序必须存在于事物当中，然而事物本身却不将它外显出来：因而它必须“俨若”被凭空建立和构想出来似的。只因为我们不可能不将自然视为一个有机体，所以我们一定能以相同的心态去看待艺术作品。

但是，就像所有内省的以及目的论的判断一样，对于有机性的判断也只会是一种假定：自然从它的原始模型中被取样，而且愈来愈细致地受到诠释。这一定得归因于其他无数的影响，但在帕莱松的哲学体系中，诠释所占的重量也归因于康德的美学。

诠释的行为连带牵涉（这是帕莱松哲学里的中心议题）到一种图景。　如今，在对自然事物里的有机性发表论断的过程中，人们会发现一些和形式完美和谐之假说似乎有所矛盾的成分：权宜桥段。这些桥段好像保存了作品演化的记录。乍看之下，它们似乎不和整体协调运作，而是作为失败尝试的记录存在于未经修饰的部分中。在研究作品形式以及随后将其分类并且归入一个属种的过程中，有时候上述那些权宜成分就被忽略掉了，或者顶多被撇在阴影当中，因为诠释者的注意力全都投射在他认为具有中心地位的成分上面。

大家或许很好奇，这个标准到底在艺术作品内部合理性的判定上发挥了多大的功效。这样说吧，所谓合理性要靠诠释的行为方能显露，而这行为会将作品视为一个完整的有机体，同时削去那些显然不是最核心的成分，让它们为那些最核心的成分牺牲。唯有在进行更进一步或者平行的诠释时，这些成分方能获得更重要的地位。以对但丁作品的批评史为例：在浪漫主义批评者的眼里，但丁作品里的神学成分只算权宜桥段，可是一旦批评界对于中世纪文化的知识更上一层楼（不只通过，比方，吉尔森的眼光，也通过艾略特的观点来看待但丁），那些神学成分就摇身一变成了诗歌架构体系中最核心的东西，好像和哥特式教堂的窗

户和拱形圆顶一样重要了。因此，对但丁作品的批评视界便大大改变了：大家发现，但丁在谈到天体星辰或是光之闪耀的时候，比起他因保罗和弗朗切斯卡的爱情悲剧动容的时候，往往表现出更多诗人的特质。

由此，权宜桥段也就变成一种相对的东西，它好比是主流阅读暂时看不到价值的糟粕，顶多被人搁置不理，但随时准备在新的阅读潮流风行之际占据主角地位，到那时候，它的存在可就不是可有可无的“权宜之计”了。

我们在上文检视过所谓的语词附助：　我们既然已经以权宜之计去定义它，便也就像对权宜之计那样对其跳过不理。　某句引言无论冠上他说、他嘲讽、他暗示 或是他回答，　对于会话的继续或者叙述的空间似乎都毫无作用：它们几乎都只是辅助手段而已。可是，突然，在另外一位读者眼里，这些两轨相交的轨尖却变成最基本的东西，不过，对它的见解也随不同的作者而有出入：有些作者认为那只单纯是开胃　的策略（有时候指某人叹道 而不是说道 可能产生色情的效果），对其他作者而言，它们会变成表示节奏的成分，是指示文笔生硬或庄重的指针，也可能具有超乎寻常的创新性。这样，权宜桥段便获得平反，进而变成结构的一部分；从根本但不高雅变成非根本但却高雅，甚至变成绝对地不可或缺。这样说来，作品就像一个有机体被人从不同的角度加以检视。

假如情况果真如此，那就意味着在帕莱松的美学体系中，权宜桥段不仅仅是对柏拉图主义或是新柏拉图主义中抽象而纯粹的形式　的审慎修正，也是对既不纯粹也不完美的形式　的具象生命的认同；它是诠释暂时摆在一旁　的东西，留作未来新诠释的潜在刺激和可能性；它还是一个潜在的信号，有能力将诠释者召唤回来，让他通过每次新的阅读更新自己对作品承诺的忠实任务。因此，诠释既是自由的又是忠实的，只要最后能够辨认出某种形式，那么它的态度大可以宽大纵容，不过诠释也可以改变许多方向，为的是要避免受到我们当下阅读状况的限制。

就算经过一次又一次的重读，某个权宜桥段还是无法获得平反、被赋予全新的价值（因为它左看右看就真的是作者的漫不经心或者失误），那么它的存在至少可以证实一件事：对于作品的探索质疑如何有用而且慷慨，以及有用和慷慨到什么程度，即便是在一份草稿、一个心愿，甚至一个意图当中，它也能将特殊的构思辨认出来，留待后人进行永不枯竭的诠释工作。

(1) 我引用的是《美学：关于形式的理论》（*Estetica . Teoria della formatività* ）的最新版本（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八八年），虽然引用的段落从第一版（一九五四年）到现在都没变。—— 原注

(2) Luigi Russo（1892—1961），意大利文学批评家。

(3) Nicholas of Cusa（1401—1464），罗马天主教枢机主教、哲学家、数学家。

(4) 我一直很好奇，帕莱松对于zeppa的概念是否于前人的议论中得到灵感。我们知道他的《美学》其实批注寥寥可数，而且就算有的话通常也是一般性的。在这个特殊问题上，我在他的批注中并没有找到任何引述或是指涉。于是，我仗着解构主义者的特权，并且暂时不管任何对文本忠实的意义，也就是说，违背我这位师长的所有教诲：我在字典里面看到，zeppa的其中一项定义是楔子（cuneo），便判定他选定zeppa这个词是出于对自己家乡的敬意；要知道，帕莱松的原籍是皮埃蒙特区的库内奥（Cuneo）。—— 原注

(5) Carolina Invernizio（1851—1916），意大利作家，著有《死女人之吻》等。

(6) 曼佐尼小说《约婚夫妇》的第一句。

(7) 艾略特诗作《荒原》的第一句。

(8) 德国哲学家康德的著作系列“三大批判”包括《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和《判断力批判》。此处所指为讨论美学判断的第三本《判断力批判》。

互文反讽以及阅读层次 [1]

在这次的谈话里，我除了援引其他的例子之外，还得从我自己的小说里找来证据，这点需要先说声抱歉。不过，我也会深入谈到所谓后现代叙述的某些特征，因为有些文学批评家以及理论家，尤其是布莱恩·麦克黑尔、琳达·哈奇森，以及雷莫·切塞拉尼 [2] ，认为那些特征不仅存在于我的小说中，也出现在我明确在讲理论的著作里，比方拙作《〈玫瑰的名字〉注》。这些特征分别是元叙事、对话性（在巴赫金 [3] 的理解里便是文本彼此间的对话，这点我在《〈玫瑰的名字〉注》中已经说过）、双重译码 以及互文反讽。

尽管我还不明白后现代精确的意义为何，然而我必须承认，上面所提到的那些特征的确存在于我的小说里。不过，我觉得应该对它们加以区分，因为有些人经常将那些特征理解为同一种文本策略的四个方面。

元叙事既然是文本对自身及其性质所进行的思考，是在叙述过程中作者声音的介入，或许还请求读者分享这种思考，那么它出现的时间就要比后现代早得多。在这层意义上，元叙事其实远溯到荷马的时代便已存在：“唱吧，缪斯……”若将时间拉到近代，那么曼佐尼对于小说中谈论爱情主题之合适性的思考，也是再明显不过的例子。我承认，在现代小说中，元叙事策略的比例是加重了，而且已经发生在我自己理论架构里的一项事实便是：为了强调文本对本身所进行的反思，我必须进而探讨我所谓的人造对话现象，　也就是说，虚构一个叙述声音可借以呈现的抄本，同时在它进行叙述的当下尝试判断以及破解（可是显而易见，这项策略在曼佐尼的作品中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东西了）。

就算单纯的对话性，特别是在它最明显的形式——引述　中，也不是后现代才有的恶或善；否则巴赫金也无法超越自己身处的时代那么远去对它加以剖析。在《神曲·炼狱》的第二十六首诗中，但丁遇到了一位开始自由流畅地说话 的诗人：

> 你那殷勤的请求令我高兴，
>
> 所以我不能也不愿意在你面前将自己的内心隐藏起来。

我是阿尔诺，一面哭泣歌唱，一面前行的诗人 ……

但丁同时代的读者应该很容易认出这个阿尔诺是阿尔诺·达尼埃尔[(4)]，只因为他正好是说着普罗旺斯方言在读者眼前亮相的（而且那些诗行虽然是但丁自己编造的，却模仿自吟游诗人的传统）。如果读者（不管是当时的还是现代的）没有办法辨认出这种互文性的引述，那么他对文本的涵义自然不会得其门而入。

现在让我们讨论一下所谓的双重译码　吧。这个专门术语由查尔斯·詹克思[(5)]所造，对他而言，后现代的建筑至少是同时分别在两个层次上说话的：

> 其一针对关心特殊建筑意义的建筑师以及相关的少数人；其二针对关心舒适、传统建筑以及某种生活方式等其他议题的一般群众或是当地居民。[(6)]
>
> 后现代的建筑或者艺术作品对话的对象，同时包括使用　高级译码的少数精英分子以及使用通俗译码的广大群众。[(7)]

上述的概念可以从许多角度加以理解。在建筑的领域中，我们都知道几个所谓后现代主义的例子，其中满是借自文艺复兴以及巴洛克（当然也有其他时代的）的引述，将高级　的文化模式混入在广大使用者看起来既赏心悦目又具想象力的建筑整体，虽然时常牺牲掉了功能的考量，不过却也再度突显了装饰的价值。比方位于西班牙毕尔巴鄂的古根海姆美术馆分馆，在建筑上即引用了数不清的极前卫风格的成分，而这种建筑也吸引了虽然对建筑史一无所知却表示（可以从统计数字中看出）自己喜欢这种建筑风格的游客。无论如何，这种成分也存在于披头士的音乐里面，甚至在普塞尔[(8)]的风格（在凯茜·贝伯莲[(9)]一张令人难以忘怀的唱片里）里也找得到（绝非巧合），原因正是这些旋律如此悦耳并且易于哼唱，同时运用了来自其他时代的文化回响以及乐节分法，稍有文化素养的人一听便能认出来。

如今，我们还是能在许多广告里看到双重译码　的影子。这些广告的制作方式很像在创作实验性的文本，也就是说，在某个阶段可能只有一小撮电影专家才能理解，但同时又吸引所有类型的观众，原因在于运用了各式各样的“流行”主题，比方对情色场景的影射，推出大家都熟悉

的脸孔，善用剪辑节奏以及伴奏音乐。

许多文学作品因为利用了典型的小说情节而受到更广泛的欣赏，尽管当中也运用了一些前卫文体风格的成分（例如内心独白、元叙事戏剧、在叙述过程中彼此交叠藏匿的多重声音、时间轴线上的脱序、不同文本层次间的自由来去、第一人称叙述与第三人称叙述的混淆，以及自由间接引语等等）却丝毫不减脍炙人口的盛况。

不过，这似乎只意味着后现代主义的诸多特质之一便是：它可以提供虽然运用了博学的影射以及艺术风格却仍然能够吸引广大群众的故事；换句话说，即利用非传统的方式混合两种不同构成成分（在最成功的情况下）。这毋庸置疑是个极有趣的特征。它吸引了许多所谓优质畅销书　的理论家对此提出解释，但又经常使他们备觉困惑，因为这种作品教人读来津津有味，尽管　其中不乏艺术价值，而且牵涉到昔日一度专属于精英文学的问题。

有件事情至今仍不明朗：所谓优质畅销书　　到底应该如何被人理解？究竟是运用了文化化　策略的通俗小说，还是基于某种神秘原因而变得通俗的文化化　小说呢？在前面那种情况中，所描述的现象必须以对作品结构的分析加以解释，而所得的结论无外：它之所以能取悦大众，是因为，比方，对某种情节　重新加以经营，也许是惊悚小说的情节，它令读者一读成瘾，进而克服了风格上的或是结构上的困难。在后面那种情况中，所描述的现象该从接受美学的角度加以剖析，或者说得更精确些，从接受社会学的立场加以探究。比方，我们应该说，优质畅销书的判定并非取决于既定的诗学立场，而是由群众阅读倾向的转变所左右，原因是：一、我们不能低估通俗　读者群体的成长：他们已经厌倦容易　而且读了立刻就能获得慰藉的文本，同时也了解到，另外有些文本独具魅力，虽然读起来较难但是读完之后会有教人满足的经验，因此他们愿意反复阅读这类文本；二、有些仍旧被出版业固执地视为“外行”的读者，其实已经通过各式渠道吸收到了当代文学的诸多技巧，以至于当他们面对优质畅销书时，反而不会像某些文学社会学者那般不知所措。

从这个角度切入观察，优质畅销书这一现象便显得和世界同等久远了。当然，《神曲》是部优质畅销书，前提是我们相信但丁报复了一位将他的诗作拿来胡乱吟唱的铁匠的传说（就算铁匠真的将他的诗作唱得一塌糊涂，这至少表明连铁匠也知道他的诗作）。莎士比亚的作品也是优质畅销书，这从追随他的戏迷数量之多便可明了，尽管那些戏迷未必

能够掌握他剧作里诸多的细腻之处，也不知道莎士比亚回收改写了先前便已存在的文本。

曼佐尼的《约婚夫妇》也是畅销作品，即使有些地方读起来像是随笔，即使它不向当时已经习惯哥特小说以及通俗文学的群众品位妥协，这本作品仍然被一次又一次地盗版。况且，后来曼佐尼本人也认为应该考虑通俗的品位，因此，他亲自监督了戈南为一八四〇年版本绘制插画的工作。

事实上，只要各位仔细思索上述现象便可发现：优质畅销书的定义其实适用于所有跨越世纪传到我们这一世代、以许多手抄本或是印刷版行世的伟大作品。它们的辉煌成就并不只影响到精英阶层而已，从《埃涅阿斯纪》《疯狂的罗兰》到《木偶奇遇记》全都如此。所以，这并非是个单一独特的现象，而是艺术史和文学史里不断重复的事情（尽管根据不同的时代，我们必须用不同的方式加以说明）。

现在，为了强调双重译码　和互文反讽之间的各种相异之处，就请容许我对自己身为作家的经验进行一番思考。在《玫瑰的名字》里，一开头便提到作者是如何寻找那份古老手抄本的。在这里，我们面对的全然是引述的情况，因为重新被发现的抄本源远流长、备受推崇，它最直接的影响便是，使我们立即进入到双重译码　的领域：如果读者想要进入被叙述的故事里面，他就得接受相当博学的视角以及翻了几番的元叙事技巧，因为作者不仅无中生有造出一个他可以与之对话的文本，而且还宣称它是原始手稿（写成于十四世纪）在十九世纪的新哥特风格的法文版本。通俗　读者除非同意接受这场版本源头复杂难辨的游戏（由于文本出处并不确定，使得故事中弥漫着模糊暧昧的气氛），否则便不可能享受之后要开展的情节。

可是，如果各位仍然记得，谈论手抄本的那段内容题目是《自然，这是一部手稿》。自然　一词包含很不相同的涵义，因为在一方面，它传达并强调我们所接触的是个文学主题，但是另一方面，它将一种“影响的焦虑”赤裸裸地呈现出来，因为（至少对一位意大利的读者是如此）它意图影射的正是曼佐尼，一位以一部十七世纪手抄本作为自己作品开场的作者。到底有多少读者可以抓住自然　一词背后各种不同反讽的弦外之音呢？假设他们无法掌握那些细腻的层面，那么是否依然能够融入后续的故事，而且不至于错失太多这本小说特殊的风味呢？这样一来，我们便看到自然 一词呈现了互文反讽究竟是什么东西。

让我们回头来谈谈被学界归为后现代小说特色的几个不同方面。就元叙事这个部分而言，读者不可能不注意到元叙事的视角：他会觉得受到它们的干扰，但也许根本就忽略（或者跳过不理）它们，不过无论如何他必然会注意到它们的存在。明确引述的情况也是如此：就像但丁的那个例子一样，读者或许没有注意到阿尔诺·达尼埃尔说的是诗歌的语言，但至少一定会注意到阿尔诺说的语言和写作《神曲》所用的语言并不相同，所以如此一来，但丁便是在引述某些其他的东西，就算那只是普罗旺斯方言的表达方式。

面对双重译码　的问题时，一般而言，读者可以分成三类（这同时告诉我们上述概念竟能呈现如此多的侧面）：第一种读者无法接受博学和通俗文体风格和内容的混合，因此拒绝读它，而这拒绝意味着他认出了这种混合现象；第二种读者面对这类文本时觉得十分轻松自在，因为他很享受在困难和易懂、挑战和鼓励之间不停转换的过程；最后一种读者则会将整个文本视为令人愉快的邀请，可是读到最后却压根不知道它乞灵于哪几种精英文本风格（所以他虽享受了作品却遗漏了文本所指涉的对象）。

只有在最后这种例子里面，我们才会面对互文反讽的策略。面对自然　一词，凡是领略它眨眼示意的人才能和文本（或是叙述的声音）建立起一种特殊而优先的关系；凡是没能理解那个文本却继续往下读的人便面临两种抉择：他或是将通过自己的能力理解手抄本这回事应该是种文学上的技巧（他首先会尽可能欣赏领略这种游戏，然后渐渐成长为能力不错的读者），或者，就像很多读者都会采取的措施，他会写信询问作者那份引人入胜的手抄本是否真有其物。但是我们得弄清一件事情：比方，就建筑方面的双重译码　　现象来讲，参观者可能不会注意到，某个加上凹面山墙的柱廊其实是在引述希腊的建筑元素，然而这并不妨碍他欣赏并且享受那种结构的和谐以及饶富秩序的多样性。另一方面，如果读者无法理解我笔下自然　这个词，那么他便只知道自己在读有关手抄本的文字，却错过了它所指涉的对象以及其中蕴含的戏谑反讽。

一部作品可能包含大量从其他文本借来的引述，但这不一定就非得是互文反讽的例子不可。兹举一例为证，《荒原》需要一页又一页的注释才能弄清其中所指涉的对象，而且这些对象不仅出自文学世界，还包括历史和文化人类学的范畴。作者艾略特特地自己写了注释，因为他无法想象一位可能认不出《荒原》指涉对象的外行读者还能够满意地享受

这部作品。我认为他的注释根本就是文本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当然，一位外行的读者可能只会欣赏作品的节奏、声音以及出现在内容层次的那种阴惨的暗示，不过心里却模模糊糊地感觉到文本当中还蕴藏其他的东西，于是仿佛偶尔瞥见壮阔景象的蛛丝马迹一般，同时享受着类似在半开半掩的门外偷听房内谈话的乐趣。但是我认为在艾略特看来，这类读者还未长大成熟，不是他想锁定或者塑造出来的模范读者。

但是，互文反讽的诸多例子就不同了，而且正因如此，这些例子代表了那种尽管再精英博学也能在通俗读者群中成功流行起来的文学形式：文本可以用外行的方式被人阅读，不必看出其中的互文性指涉，但是完全意识到这互文性指涉的存在也无妨，或者心存边读边找的态度也可以。举一个极端的例子，让我们想象自己必须阅读由博尔赫斯笔下的皮埃尔·梅纳尔所改写的《吉诃德》好了（而且对梅纳尔文本的诠释可以和对塞万提斯文本的诠释不同，至少做到博尔赫斯所要求的程度）。那些以前从没有听过塞万提斯大名的人，应该都能津津有味地阅读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那一系列的英雄滑稽冒险，尽管所用的写作语言是并非很现代的卡斯蒂利亚方言，字里行间还是趣味满盈。可是那些掌握文本中对于塞万提斯不断指涉的读者，将能享受双重的阅读乐趣：其一是欣赏源头文本和梅纳尔文本之间的对应关系；其二是品味后者文本中那种无所不在又避免不了的反讽成分。

互文反讽有别于比较宽泛的双重译码　的例子，因为前者引进双重阅读的可能性，却没有邀请所有的读者参加相同的派对。它会挑选读者，赋予那些对互文性较具知觉的读者较多特权，但也不排拒那些对互文性较无知觉的读者。如果哪位作者正好也让笔下的角色说出“Paris　à nous　deux” (10) 这句话，那么无法看出这是在影射巴尔扎克作品的读者依然可以兴致勃勃地对那喜欢接受挑战又桀骜不驯的角色产生兴趣。但是，内行的读者可以“掌握”指涉对象并且品赏其中的反讽成分，不仅是作者那有文化内涵的眨眼示意，还包括意义的削弱和改变（当一个引述被置入和源头文本完全相异的上下文里），以及对文本间无穷无尽对话的广泛影射。

如果我们不得不对一位大一学生解释互文反讽的现象，或者向任何其他对此一窍不通的人说明这点，我们也许就必须告诉对方，幸亏有所谓的引述策略，一个文本才会呈现两个阅读层次。可是如果解释的对象不是对此一无所知的人，甚至是对文学理论了若指掌的人，我们当场就会面临两个可能的问题。

问题一：那么互文反讽会不会具有四个、而非两个的阅读层次，也就是说，字面的、道德的、寓言的以及奥秘的四个层次，如同《圣经》注释学里所教诲的，如同但丁在《与坎格兰代·德拉·斯卡拉书》里对自己的诗歌所宣称的？

问题二：可是或许互文反讽的对象根本和两种典型读者——也就是文本符号学，尤其是埃科所谈论的那两种读者：第一种是所谓的语义读者，第二种则为批判的或是美学的读者——无关？

我将试着证明，其实大家所面对的是三种彼此相当不同的现象。可是回答上述两个看似外行的问题倒也不是漫无目的的做法，因为我们将见识到自己遭遇的是一团很难厘清脉络的关系。

让我们回到第一个问题，即一个文本具有多重层次的理论。我们并不需要考量《圣经》所说的那四种意义，只需要考量寓言故事里的道德意义就好：当然，一个外行的读者会把野狼和小羊的寓言故事解释成动物间的口角争执，不过即使作者并不急着告诉我们“这故事说的是你”，我们也不难看出里面的寓言动机，看出那是个普世的道德教训，就像福音书里包含的那些寓言故事。

这种字面意义和道德意义并存的情况赋予所有虚构作品以许多活力，即使最不具教育读者意图的虚构作品也是如此，好比通俗的侦探惊悚小说：即使从这类的故事中，聪明和敏锐的读者也会自行推出一连串的道德教诲，比方犯罪太不值得，比方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比方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比方人定胜天、理智可以解开最复杂的谜团疑云等等。

我们甚至可以论定，在某些作品中，道德意义和字面意义完全一致，以至于它们可以共同构成作品唯一的意义。可是即使在道德意义如此明显的小说里，比方《约婚夫妇》一书好了，读者也有可能只记住故事情节而遗漏道德教训，为此，曼佐尼得在作品中随时插入警句谚语式的言语，以避免那些只顾囫囵吞下俗美炫丽的新哥特小说情节的读者，因为不满露琪亚被绑架或是堂·罗德里戈之死，而忽略了书里所传达的有关神恩的讯息。

那么，当阅读层次多于一个的时候，它们各自的独立性又是如何呢？我们能不能阅读《神曲》而不必了解其中蕴含的奥秘讯息？我很想说，很多浪漫主义批评者就是采取这种立场。我们阅读《神曲·炼狱》末尾那个关于前进队伍的描述时，能不能不管它在寓言层次的意义？一

个好的超现实主义阅读是可以这样做的。即使《神曲·天堂》也不例外，贝雅特丽齐的微笑和楚楚动人的风韵也能令不懂得其中高层次意义的读者为之痴迷。此外，有些服膺纯粹抒情成分信念的批评家，谆谆教诲我们必须忽视诗里那些干扰审美活动的意义层次，仿佛后者完全和作品没有关联，而且必须除之而后快。(11)

我们不妨说，阅读中的诸多层次或隐或显全看每个历史时代的取舍，有时某些层次变得全然不可探知，而这不只发生在远古时代流传下来的文本中，也见于，例如，不久以前完成的画作。面对这些画作，除了肖像学家以外，参观博物馆的寻常人等（甚至包括惯常倚赖视觉批评原则的艺术批评家）在享受乔尔乔涅 (12) 或是普桑 (13) 的画作时，根本无从知晓那些人物所指涉的艰涩难懂的神话传统。（虽然我们相信帕诺夫斯基 (14) 能由两个层次去进行阅读，也就是形式的层次以及肖像学的层次，进而比常人享受到更多的乐趣。）

对于第二个问题的回答就相当不同了。我过去一直不断围绕如下的事实建立一些相关的理论：一个文本（尤其是具有美学目的的文本，而在目前讨论的情况中则指一个叙述的文本）通常倾向于建立两种典型读者。首先与之对话的是第一层的典型读者，也就是我们称之为语义读者的，他们想知道的是（这也合情合理）故事的结局如何（埃哈伯 (15) 船长是否会捕到那条鲸鱼；利奥波尔德·布卢姆是否会再遇见斯蒂芬·迪达勒斯，也就是在一九〇四年六月十六日那天多次在路上与他相遇之后；木偶匹诺曹是否会变成真正拥有血肉之躯的男孩；或者普鲁斯特的叙述者是否能真正拾回逝去的似水年华）。

可是文本的对象也可以是第二层次的典型读者，我们称之为符号学或美学的读者，他反问自己那个特定的故事要求自己变成何种读者，而且想要知道那一步一步教导自己的典型作者将会如何行事。

说得直截了当一点，第一层次的典型读者想要知道发生了什么，而第二层次的典型读者则想探究发生的事是如何被叙述的。想要明白故事的结局如何，我们通常只需将文本读过一遍就好，但是想要变成第二层次的典型读者，我们非得把文本读上几遍不可，有些故事甚至得读上无数遍才行。

没有天生的第二层次典型读者；想要达到那个目标，我们一定得先是个好的第一层次典型读者。凡是阅读《约婚夫妇》的人，念到露琪亚

看见那个陌生男子出现在她面前那段而没有感受到战栗，一定无法欣赏曼佐尼小说是如何被建构的。但是，我们可以是一位好的第一层次典型读者，然而永远无法到达第二层次，比方有些读者阅读《约婚夫妇》和拉伯雷的《巨人传》时同样为之倾倒，可是压根没意识到，后者在词汇方面远比前者丰富多了；或者有些读者在读《寻爱绮梦》 (16) 时很快就厌烦了，因为在那些新造词中，他完全无法明白情节会如何演变。

如果更进一步加以检视，便会发现我们可以用这两个层次的概念去理解亚里士多德的《诗学》以及一般美学里对于“净化说”的诠释：因为我们知道对于这个词会有顺势疗法以及对抗疗法两种诠释方式。在前一种情况下，净化说来自一项事实：观众欣赏悲剧的过程中真正被恐怖和怜悯所触动，甚至到了痛苦的地步，以至于在承受上述两种情绪的过程中便获致净化效果，借由悲剧经验，他的精神以被解放的状态重生；在第二种情况中，悲剧文本将观众和其中所呈现的激动情绪用一段心理距离隔开，这手段几乎像是布莱希特惯用的疏离技巧，我们得以从那种激动中被解放出来，不是因为经历了它，而是因为欣赏和认同它被呈现的方式。

大家很容易便可以看出来，对于顺势疗法型的净化，第一层次的读者便绰绰有余了（打个比方，这类读者看到美国西部片里牛仔到来时便会呐喊助阵），然而说到对抗疗法型的净化，就非得是第二层次的读者方才适用。也正因为这样，人们才会（但也许是不正确地）将更高级的哲学尊荣，将更纯净也更具净化功能的艺术观赋予对抗疗法型的净化，而顺势疗法的理论便和科里班特的纵乐饮闹、埃莱夫西斯秘仪以及周六夜狂欢联系在一起。

但我们必须对这种二分法多加小心，不要觉得一边是很容易满足、只对故事感兴趣的读者，而另一边则是具有极细腻品位、尤其关心语言的读者。如果情况真是这样，那么我们也许要在第一层次里阅读《基督山伯爵》，然后全然受它吸引，甚至在每个情节变化之处流下几滴眼泪，接着又从第二层次去理解这部作品，并发现（其实这种视角并没有错）从文体风格的角度来看这部作品算是写得很糟，并且从而推定这是一本蹩脚的小说。

可是，像《基督山伯爵》这类作品教人惊奇的地方在于，纵使写得很糟，却不失为虚构作品中的杰作。因此，第二层次的读者不仅有能力认出这本小说糟在哪里，也会同时体认到，尽管如此，它的叙事结构是完美的，所有的典型人物都适得其所，每个出人意表的情节也不至于唐

突，而且还具有荷马史诗般的磅礴气势。

因此，因为《基督山伯爵》的语言不好便批评它，就好比只因为替他写歌词的人——比方皮亚威[17]和卡马拉诺[18]——诗才不如莱奥帕尔迪就批评威尔第的歌剧。所谓第二层次的读者其实也必须是明白作品如何在第一层次发挥得淋漓尽致的人。

然而，肯定也是在第二层次的批评阅读中，我们才能够决定文本是否拥有两个或是更多的意义层次，是否值得在其中搜寻寓言上的意义，还有故事是否也在说些有关读者的东西，这些不同的意义是否全都混合成一个坚实和谐的形式，抑或彼此不相统属地漂浮在文本中。只有第二层次的读者才能够断言：在狼与小羊的故事里面，要将字面意义和道德意义分离开来是很困难的（这仿佛意味着叙述一个动物间对话的故事时，如果不带有道德涵义，故事就成了拉拉杂杂、言之无物的东西）。另一方面，我们可以心怀喜悦和敬意去阅读《圣经·诗篇》里的语句："以色列出了埃及，雅各家离开说异言之民。那时，犹大为主的圣所，以色列为他所治理的国度。"纵使我们不知道在《圣经》奥秘释义上，这些诗行指的是圣洁的灵魂将从尘世堕落的奴役状态中解脱出来，并往永恒荣耀的自由飞升而去，第二层次的读者也会出发并找出文本涵义究竟是不是这个样子。

当然，下列两类读者之间有不少类似之处，即在美学和批判上有警觉的第二层次读者和面对互文反讽的例子时可以掌握对文学世界之指涉的读者。但是这两种立场不可能相同，兹举数例为证：

在狼与小羊的故事里，我们可以找到两种意义（一种是字面的，一种是道德的），当然也可以找到两种读者：第一种是不仅了解故事（也就是字面意义）而且也明白道德教训的第一层次读者；第二种是能够辨认出作为寓言故事作者的费德鲁斯在风格及叙事层面的优点的读者。然而，这里并不存在着所谓的互文反讽，因为费德鲁斯并不是引述任何人，或者说即使这个故事确是来自某位先前的寓言作者，他也是直接照搬对方而已。荷马笔下的奥德修斯杀光了所有向他妻子求婚的人，意义只有一个，但是读者却有两种（一种对于奥德修斯的复仇行为拍手称快，另外一种则享受荷马的艺术），不过在这个例子里面，互文反讽也是不存在的。在乔伊斯的《尤利西斯》里我们可以找到圣经式和但丁式的双重涵义（布卢姆的故事可以看成尤利西斯故事的寓言），但是也很难不注意到故事情节其实重现了尤利西斯千里漂泊的足迹，而且如果有

谁果真没有注意到这点，书名也可以给他提供线索。于是阅读的两个层次仍然是开放的，因为如果有人读《尤利西斯》只为了想知道结局如何的话（纵使如此局限的阅读形式是极不可能的，而且事实上也是很不经济的），我们劝他不妨念完第一章就赶快打消念头，转而读其他立刻就有回馈的故事。同理，除非你将《芬尼根守灵夜》视为一个巨大的互文性实验室，除非你要大声朗读这个文本，享受它纯粹的音乐性，否则这部作品是无法读的。这里，我们看到比《圣经》的四种意义还多的意义：它们是无穷尽的，不然至少也是无限制的。第一层次的读者依循每个双关语的一种或者两种意义阅读，然后气喘吁吁地停下步伐，有如坠入五里雾中，于是他切换到第二层次，并且赞赏某些可能的阅读方式，以及某个意想不到、难以阐释的词源组合的精妙之处，然后再度迷失，一直这样下去。《芬尼根守灵夜》并不能帮助我们了解我们在谈论的区别，而是对它们全部加以质疑，并且混淆我们既有的概念。不过，它也没有欺骗外行的读者，没有让他们忽略自己所身处的游戏而一味勇往直前。相反，它要一把捉住这类读者的喉咙并且一脚将他们踢出后门。

在尝试这些定义的过程中，我想大家或许注意到，意义的多元性是文本内建的东西，尽管作者当初在写作的时候根本没注意到，而且完全没有刻意鼓励从许许多多的层次进行阅读。就算以赚钱为目的的最劣等作家笔下那充斥血腥、恐怖、死亡、色情以及暴力情节的故事，也多少荡漾着道德的波纹（即便那只是颂扬对邪恶的毫不在乎，或者将性和暴力视为唯一值得追求的价值）。

对于阅读的层次——语义上和美学上的——而言，情况也是一样。说到最后，多元阅读的可能性甚至存在于火车时刻表中。两份不同的时刻表在语义的层次上给我相同的讯息，可是我可能在评估之后认为第一份比第二份要有组织而且更容易查询，因此我们获致结论，判断时刻表优劣的标准是其中的组织架构以及功能性，也就是说，我们看重它的“如何”而不是“什么”。

可是在互文反讽中，这并不会发生，除非你特意找寻剽窃之处或是不自觉的互文回响。通常，把阅读当作猎寻引述的形式，会作为读者和文本间的挑战而存在（先不去管作者的意图）：文本多少都会企盼读者发现它和其他文本间的秘密对话。

身为一个喜欢布设互文引述的小说作家，要是读者能抓住指涉、看出我的眨眼示意，我就非常快乐；其实任何人，即使无法直接针对作者

的创作经验提问，比方，在《昨日之岛》里认出凡尔纳《神秘岛》的影响（例如，小说一开头那个到底是岛还是大陆的问题），一定都愿意其他读者也注意到同样的影射暗示。

当然，如果互文反讽确实存在，这是因为就算有人只想跟上船难的情节而并不清楚他登岸的地方是岛屿还是大陆，我们也必须承认这种阅读是合宜适切的。美学层面的读者的义务恰恰在于断定，即使是前一种阅读方式也是独立正当的，是文本所允许的。在《昨日之岛》里，我引入了一个和主角相像的孪生兄弟的角色，我敢说一定有读者对此感到惊诧和兴奋，但是很显然，我企盼读者理解，在一本巴洛克小说中，几乎必定存在一位与主角类似的人物。

在《傅科摆》里，主角卡索邦在巴黎埃菲尔铁塔旁边度过他的最后一夜，他从塔基向上仰望，发现它有如一头怪兽，而且自己也几乎陷入被催眠的状态。为了写这一段，我做了两件事：第一，我特地到埃菲尔铁塔的塔基旁边观察了几个晚上，试着将自己置身于那“巨爪”的中央，以便从底部各种角度来观察它。第二，我参考了所有文学作品中对于埃菲尔铁塔的描述，特别是在它建造期间写出的作品；这些作品绝大多数是对它愤愤不平而且措辞激越的攻讦，因此我笔下主人翁眼里所看到的以及心中所感受的，等于是从一整个系列的诗歌和散文作品中采撷出来又被精心组合的一幅拼贴图。

我并不期待我的读者可以看出所有的引述（就算我本人如今也无法将这些来龙去脉交代清楚），但是我肯定希望心思最细腻的读者可以感受到一些似曾相识的东西。与此同时，我的作品也提供给外行读者一个机会，体会和我置身埃菲尔铁塔下时相同的激动感觉，尽管他们并不知道我的描述有如此之多先前的文学作品作为依托。

遮掩下面这件事是毫无意义的：将特权赋予互文性读者而不赋予外行读者的，是文本而非作者。互文反讽是个有等级歧视　的选择者。你可以对《圣经》进行假内行的阅读，只满足于它的字面意义，至多欣赏一下希伯来文版或者通俗拉丁文版节奏上的优美（如此一来便确定要把美学层面的读者也带进来了）。但是，对于一个互文反讽文本，是不可能有忽略对话成分的所谓假内行的阅读的。互文反讽将少数的幸运儿聚拢起来，不过这些幸运儿的数目愈多，他们就愈快乐。

然而，一旦文本放弃对互文反讽的控制，那么就不能期待从中只产出作者意图中的暗示影射，因为这样一来双重阅读是否成为可能就要看

读者自己的阅读储备了，而这在甲读者和乙读者的脑海中就大不相同了。

一九九九年在比利时鲁汶举行的一场研讨会上，英奇·朗斯罗针对拙作《昨日之岛》里对于凡尔纳的指涉提出了不少精辟的观点，而且她的见解大多是正确的。在演讲的过程中，她又发现了对凡尔纳另外一本小说的指涉（可是这些指涉坦白说我自己以前却浑然不知），那是对机械钟表的描述，而我的小说里也有类似的内容。

我无意仗着作者的身份和经验去对文本的各种诠释盖棺定论，但我必须回答，读者应该认出那些在文本中到处散落的从巴洛克文学借来的引述。毕竟机械钟表是很典型的巴洛克主题（请各位回想一下卢布拉诺的诗作）。我们很难要求一位本身并非意大利巴洛克文学专家的外国评论家从其中认出那个不出名的诗人对我作品的影响，所以正因如此，我认为没有必要禁止她所采用的方法。话说回来，要是我们专门翻找一些幽微难明的影射暗示，那么就很难下定论，到底对那些影射暗示浑然不知的作者是对的，抑或找出它们的读者才是对的。不过，我也要指出一点，将那看作我对巴洛克文学的指涉，会比较符合《昨日之岛》的整体风格特质，而将其判定为来自凡尔纳的作品，则无助于更深入的分析。

无论如何，那场讨论显然令讲者本人心服口服，因为在研讨会正式的论文集里我并没有找到将这一论点定调下来的任何文字 (19) 。

在某些情况下，我们很难去检查读者所有的知识储备。在《傅科摆》中，我把主人翁称作卡索邦，那是因为我当时脑子里想的是伊萨克·卡索邦 (20) ，也就是以无懈可击的论证方式令《赫尔墨斯文集》褪去玄秘外衣的人。我理想中的第二层次读者，也就是有资格进入互文反讽境界的人，应该能够在小说结尾处认出在我的主人翁和上述那位伟大语言学家所理解的东西之间存在某种程度的类似。

其实我当时便心里有数，不会有太多读者认出这项指涉，而且我相信，从文本策略的角度来看，这也不是最基本和重要的东西。换句话说，读者大可不必具备对历史人物伊萨克·卡索邦的任何知识，也可以阅读我的小说并且理解主角卡索邦。

在写完《傅科摆》之前，我碰巧发现卡索邦也是小说《米德尔马契》 (21) 里的一个人物；早些时候我也曾读过那本小说，可是里面人物的姓名并未在我记忆中留下什么印象。在某些情况下，典型作者会想将那些在他看来似乎毫无意义的诠释厘清，而我也想努力证明那不是对乔

治·艾略特的指涉。

因此，在第六十三页，我在贝尔勃和卡索邦之间加进一段对话：

“对了，请问大名？”

“卡索邦。”

“卡索邦，那不就是《米德尔马契》里的人物？”

“我不知道。不过文艺复兴时代也有一位同名的语言学家，只是我们没有任何关系。”

然而，出现了一位精明的读者大卫·罗比。他指出了（这很明显不是凑巧）艾略特笔下的卡索邦正在写作一本《开启所有神话之门的钥匙》，而且我必须承认，这点似乎蛮合适我笔下的角色。后来琳达·哈奇森又对这层关联投注了更多的注意，并且在几位卡索邦之间发现了更多的密切关联，此举很显然提高了我小说的互文性温度 (22) 。从我自己写作这本小说的实际经验来看，我能断言，这种类比从来不曾掠过我的心头，但是如果作为读者的哈奇森知识储备足够深广，使她能够看出上述那层互文性的关系，而且我的文本也这样鼓励，那么我必须说，客观上（在文化和社会层面上）这种处理是可行的。

另外一个类似的例子是傅科这个人名。我的小说名叫《傅科摆》，那是因为小说中我所探讨的那个钟摆是由莱昂·傅科 (23) 发明的。假设那个钟摆是富兰克林发明的，那么书名应该就是《富兰克林摆》了。

这一次，我从一开始便意识到，一定会有人嗅出我在暗指米歇尔·福柯：从我自己写作这本小说的实际经验来讲，我并不乐于见到对于这种联系的臆测，因为那看起来相当浮浅。但是由莱昂·傅科所发明的钟摆是我这本小说的主角，而且我无法更动书名，所以我希望我的典型读者不要尝试从里面读出什么和米歇尔·福柯有关的东西。

可是我错了：许多读者偏偏就朝着那个方向去理解我的作品。琳达·哈奇森是走在最前面的，而且她在我小说的各种元素和米歇尔·福柯的《词与物》里“世界平铺直叙”一章中列出的四种相似性之间指认出很精确的对应关系。无须赘言，一九六六年《词与物》出版时我就读过，那是比写《傅科摆》早二十年的事。但在那期间，我也见识了文艺复兴的传统以及十七世纪的神秘主义，以至于当我写作《傅科摆》的时候，心

里想的只有后面这些直接的源头或是这些源头在时下商业化的玄学命理中被扭曲滥用的情况。

或许，如果给这本小说冠上《富兰克林摆》的书名，就不会有人觉得自己可以理直气壮地把对图书馆分类理论的指涉和米歇尔·福柯的理论联系起来了；说不定想起帕拉切尔苏斯[24]还较有可能。但是我也承认，《傅科摆》的书名，或者不管怎样那位傅科摆发明者的名字，对于互文性蛛丝马迹的寻觅者而言诱惑力简直太强烈了，而且琳达·哈奇森也完全有权利发掘出她所找寻的东西。此外，就对于作者的心理分析而言，说不定她的论点是正确的，我对神秘主义某些方面的兴趣确是受早年阅读米歇尔·福柯的经验所刺激而产生的。

然而，厘清如下的一件事是颇有趣的：福柯之于我的作品到底是一个互文反讽的例子，抑或仅仅是个不经意的影响？直到目前，或许我给大家的感觉是我支持互文反讽取决于作者意图，但是我已经对于作品意图 胜过作者意图 发表过太多的理论，以至于再也无法让自己沉浸在这样的天真里面。如果在文本中看出一处可能的引述，而且这个引述又和文本的肌理十分契合（和其他的引述也很相称），那么作者意图就显得不那么重要了。于是批评家（或是读者）如果开口闭口就谈引述现象 以及文本回响 （这个词是我向琳达·哈奇森借来的），也是理所当然的，因为是文本鼓励人家这样做的。

事实上，一旦你开始玩互文反讽，就很难抗拒这种回响 的呼唤，即便其中有些可能完全出于偶然，比方对凡尔纳时钟的指涉。再回到琳达·哈奇森。她引用美国版《傅科摆》第三百七十八页的文字：“规则很简单：怀疑，只有怀疑”（“The rule is simple：Suspect，only suspect”），而且指出那是对福斯特[25]笔下“连结，只有连结”（“Connect，only connect”）一句的互文回响。身为一个精明的批评家，哈奇森小心翼翼地强调，这种反讽的游戏 存在于英文版中：至于意大利文版（我不太确定她写那篇文章时手边是否有原文版可供参考）却不包含这种互文性的指涉，因为意大利文版的原文是“sospettare，sospettare sempre”（“怀疑，一直怀疑”）。

这个指涉（当然是有意的）是英文版译者比尔·韦弗插进去的。老实说，英文译本的确包含这个回响，这一点意味着，翻译不仅能改变互文反讽的游戏而且还能使它更为丰富。

在其他的例子中，我们可以看见，有些阅读可以是二次方的，甚至

三次方的。就拿《傅科摆》第三章的一段来讲，里面的人物猜想甚至福音书所叙述的整个故事也是编造的结果，一如他们自己正在编织的计划。卡索邦评论道："你，伪经的读者，我的同类，我的兄弟。"我已想不起来当时写作的当儿脑中在想什么，但很可能正为自己对波德莱尔的互文性指涉而沾沾自喜，要知道这指涉又因为影射了伪福音书而更形丰富。

然而，琳达·哈奇森将那个句子定义为"艾略特笔下对波德莱尔的戏仿"（事实上，如果各位记得，艾略特在《荒原》中曾从波德莱尔那边引述了这句话），而且，如果情况果真如此，那么这个指涉的互文内涵甚至要更丰富了。

我们该怎么办？把读者分成两群，那些和波德莱尔跑得一样远的，以及那些能够追上艾略特的？可是如果有些读者在艾略特的作品里面找出虚伪的读者　并且记了起来，却不知道他实际上引述了波德莱尔，那又该如何？

大家都注意到，《玫瑰的名字》一开始便从《约翰福音》中引述了一些文字（"太初有道"等等）。可是又有多少人会注意到，这也可以出自浦尔契 (26) 《摩尔干提》（*Morgante Maggiore*）开篇对于《约翰福音》极尊崇的模仿："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是最初的时候，在我看来，没有他我们什么也不能做。"

然而，当我们真正开始思考这件事，又不由会问有多少读者真的能注意到我的小说是以对圣约翰的引述开场的？

我发现日本的读者（或许我并不需要扯那么远）把那些颇具道德感的思想归在了老好人阿德索的头上，而且纵使这样，他们并没有遗漏令年轻僧侣的言语活泼起来的宗教灵感。

事实上，说得精确点，互文反讽严格说来并不是反讽的一种形式。所谓的反讽并不是陈述真理的对立面，而是陈述谈话对象信以为真的东西的对立面。唯有当谈话对象知道某甲是愚蠢的人时，我们说某甲具有聪明才智这个论述才会是反讽的。假设和我们谈话的对象并不知道某甲愚蠢的事实，那么就谈不上反讽，而且他所获得的便只是错误的讯息而已。因此，如果谈话对象不明白这游戏的精妙之处，反讽便只能沦为谎言了。

另一方面，就互文反讽而言，当我在谈论与主人翁相似的角色时，读者可以完全不知道我在指涉巴洛克文学的主题，然而就算这样，他对

这个非常值得推崇的字面故事的享受也不会减少。在《昨日之岛》里，有些出人意表的情节转折其实是以大仲马为模仿对象的，而且有些引述还是直截了当的字面引述，但是不知道这些指涉的读者依然能够享受情节的跌宕起伏，纵使以外行的方式也是一样。

因此，如果我在上文提到，互文反讽的游戏是势利和高贵的，或许这里我要稍作修正，因为对于外行读者，它并没有建立起任何排斥条款。　好比将楼上盛宴后的剩余菜肴拿到楼下去给人吃，不过这里拿的不是残羹冷炙，而是留在锅里还没端上桌的食物，而且还是仔细装盘后才端出去；既然外行读者认为盛宴只在楼下进行，所以也就尽情享受美味，心里压根不会认为还有其他人比自己享受得更淋漓尽致。

这正是外行读者读但丁十四行诗《我心爱的女人在我面前走过》时的情形：他不知道从但丁的时代到当今，意大利文已经改变了多少，也不明白但丁诗歌里的哲学立场。但他还是可以品赏诗人高尚的爱情宣誓，而且仍然可以从阅读里获得很多东西，情绪上的、知性上的都有。还要指出一点，我刚才饮宴食物的比喻或许会引人争议，但我并非有意将艺术和口腹之欲放在同一个层次上。

最后，就算是最外行、最天真的读者也不会在文本的肌理中间钻进钻出而完全不注意到它对其他东西的指涉。大家在这里可以看到，互文反讽不仅不是一种排斥条款，　而且还是一种刺激，邀请外行进入它的世界，逐渐改变外行读者，让他开始嗅到自己阅读的文本之前的文本所逸散出来的芬芳。

那么，互文反讽与《圣经》式的或是但丁式的寓言之间的关联呢？是有一些。互文反讽对于那些已经世俗化的、不再向文本寻求性灵价值的读者而言，也能提供互文性的第二层意义。四种意义理论中《圣经》式的和诗的第二层意义，允许文本纵向绽放，容许我们朝来世和永生更加靠进一步；而互文性的第二层涵义是水平方向的，像迷宫的，回旋状的、无止境的，从这一文本跑向另一文本，除了互文性的不停呢喃听不见其他杂音。互文反讽的前提是绝对的内在论。对于那些已经丧失升华超越感觉的人们，它提供了许多启示。

然而，我不太看重那些对于这点多加道德议论并且从中获取互文反讽是无神论美学这一结论的人。那只是一种技巧，这种技巧可以由一部目的在于启发性灵第二层意义的作品所激发，而且不仅这种作品可以，其他以高度道德教诲自居抑或能够谈论死亡以及无限的作品同样也行。

雷莫·切塞拉尼[27]很好心地指出，我口中的后现代精神并非不包含一丝一毫的忧郁和悲观[28]。这是一个迹象：互文反讽并不是处处都以对话现象无忧无虑的嘉年华作为前提的。然而有一点千真万确：文本在被拷问时会要求它的读者注意到拷问之前就存在的互文性的隆隆声响，还有，作者和读者也知道如何在世俗书写的玄秘文本中彼此结合起来。

---

(1) 本文根据一九九九年二月在意大利弗利发表的演讲文稿修改而来。—— 原注

(2) 参见琳达·哈奇森（Linda Hutcheon）的《埃科的回音：反讽后现代》（*Eco's Echoes*：*Ironising the Postmodern*），收录于布沙尔（N. Bouchard）和普拉瓦德利（V. Pravadelli）编辑的《翁贝托·埃科的选择》（*Umberto Eco's Alternative*，纽约：彼得朗出版社，一九九八年）；琳达·哈奇森的《后现代的诗学》（*A Poetics of Postmodernism*，伦敦：罗德里奇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布莱恩·麦克黑尔（Brian McHale）的《建构后现代》（*Constructing Postmodernism*，伦敦：罗德里奇出版社，一九九二年）；雷莫·切塞拉尼（Remo Ceserani）的《埃科的（后）现代主义小说》（*Eco's*（*Post*）*modernist fiction*），收录于布沙尔和普拉瓦德利编辑的《翁贝托·埃科的选择》。—— 原注

(3) Mikhail Bakhtin（1895—1975），俄国文艺理论家。

(4) Arnaut Daniel（约1150—1210），法国吟游诗人。

(5) Charles Jencks（1939—2019），美国建筑理论学家，第一个将后现代主义引入设计领域的建筑师。

(6) 参见查尔斯·詹克思的《后现代建筑语言》（*The Language of Post-Modern Architecture*，威斯贝奇：巴尔汀和曼塞尔出版社，一九七八年，第六页）。—— 原注

(7) 参见查尔斯·詹克思的《后现代主义是什么？》（*What Is Post-Modernism*?，伦敦：艺术与设计出版社，一九八六年，第十四至十五页）。另请参见查尔斯·詹克斯编辑的《后现代读本》（伦敦：学院出版社；纽约：圣马丁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原注

(8) Henry Purcell（约1659—1695），英国作曲家。

(9) Cathy Berberian（1925—1983），亚美尼亚裔美国声乐家。

(10) 法语，巴黎我们拼一拼吧。出自巴克扎克小说《高老头》。

(11) 这种诠释方法真是误人不浅，我在本书《阅读〈天堂〉》一文里也讨论过。—— 原注

(12) Giorgione（1477—1510），意大利画家。

(13) Nicolas Poussin（1594—1665），法国画家。

(14) Erwin Panofsky（1892—1968），德国美术史家。

(15) Ahab，梅尔维尔小说《白鲸》中的人物。

(16) *Hypnerotomachia Poliphili*，文艺复兴时期的古书，作者不明，内容充满怪异字句、字谜。

(17) Francesco Maria Piave（1810—1876），意大利剧本、歌词作者。

(18) Salvatore Cammarano（1801—1852），意大利剧本、歌词作者。

(19) 参见佛朗哥·穆萨拉（Franco Musarra）编辑的《故事中的埃科》（*Eco in fabula*，佛罗伦萨：佛朗哥切萨蒂出版社，二〇〇二年）。—— 原注

(20) Isaac Casaubon（1559—1614），法国古典学者、神学家。

(21) *Middlemarch*，英国作家乔治·艾略特（George Eliot，1819—1880）的小说。

(22) 参见琳达·哈奇森的《埃科的回音：反讽后现代》（第一百七十一页）。—— 原注

(23) Léon Foucault（1819—1868），法国物理学家。

(24) Paracelsus（1493—1541），瑞士炼金术师、天文学家。

(25) E. M. Foster（1879—1970），美国作家。

(26) Luigi Pulci（1432—1484），意大利诗人。

(27) Remo Ceserani（1933—2016），意大利学者。

(28) 参见《埃科以及后现代主义》（*Eco e il postmoderno consapevole*），收录于《叙述后现代》（*Raccontare il postmoderno*，都灵：博拉蒂·博林吉耶里出版社，一九九七年，第一八〇至二〇〇页）。—— 原注

《诗学》与我们 [1]

身为意大利人，请容许我以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的方式来讨论亚里士多德的《诗学》。意大利文化孕育了许多文艺复兴时期专精亚里士多德作品的评论家，到了巴洛克时期则由泰绍罗在大作《亚里士多德望远镜》中把亚里士多德的诗学理论重新介绍给后伽利略时期的物理世界，把它当作唯一可以接近人文科学的钥匙。但在接下去那个世纪开始时，这个相同的意大利文化传统又因为维柯的《新科学》而更形丰富了。在《新科学》里，作者对亚里士多德的每一个定律见解重加质疑，目的在于建立一套在所有规则以外发展起来的语言和诗。如此一来，维柯不自觉地开启了针对心灵那不可预测之自由的哲学、语言学和美学（而在法国，从布瓦洛 [2] 到夏尔·巴托 [3]，从驼子勒内 [4] 到杜波斯再到百科全书派，作家们则一直处心积虑想要通过作品鉴赏的规则为悲剧订立规范）。

从历史探出头来而最后又变成历史一部分的，并非法国古典主义和上流社会的性灵， 而是黑格尔浪漫主义的精神。 因此，从十九世纪的理想主义到克罗齐美学，意大利文化在大约一百年当中基本上是排拒所有修辞学以及诗学的。在理想主义美学中，所有语言从一开始便是建立在美学创造之基底上的，诗这一现象不再被描述成从事先存在的标准中偏离逸出的东西，而是一片新的曙光。克罗齐针对亚里士多德的寥寥几页文字展现了一些无可救药的偏见，而且这些偏见又以形式上无懈可击的诡辩法包装起来；这种美学始于鲍姆加登 [5] “美是感性认知的科学，是较低层次的认知学”这一理念；亚里士多德如果死而复生是读不懂鲍姆加登的，因此亚里士多德对于美学也就没什么好说的。

早年间，当发现盎格鲁-撒克逊的文化传统还一直不间断地严肃看待亚里士多德的《诗学》时，我这个年轻人浑身不禁爬过一阵哆嗦，感觉上好像是维多利亚时代被排挤到社会边缘的年轻同性恋男子。

在德莱顿 [6] 或霍布斯 [7] 的作品里，抑或在雷诺兹 [8] 或塞缪尔·约翰逊 [9] 的作品里发现亚里士多德的蛛丝马迹，一点都不让我惊奇，在华兹华斯或是柯尔律治的作品中（纵使模糊不清而且有时还很具争议性）看到对《诗学》的指涉更是不在话下。但是读到与克罗齐同时代的诗人或是批评家仍把亚里士多德视为榜样和指涉对象的文化纲要时，我

可就惊讶得不得了。

美国批评理论当中的一本经典作品，理查兹 (10) 于一九二四年出版的《文学批评原理》（*Principles of Literary Criticism* ）一开头便提到亚里士多德；如果说韦勒克和沃伦合著的《文学理论》（一九四二年）处心积虑地想要混合盎格鲁-撒克逊的批评原则、俄国形式主义以及布拉格结构主义的学说，那是因为他们几乎在每一章里都指涉到亚里士多德。到了一九四〇年代，新批评的大师们都将亚里士多德当作较劲的对象。我发现在毫不掩饰地将自己定义成“新亚里士多德主义者”的芝加哥学派中，包括了像弗朗西斯·弗格森这样的当代剧场评论家（参见《剧场的理念》，一九四九年），他用情节以及动作的观念去诠释《麦克白》并认为后者是对动作的模仿，另外还有诺思罗普·弗赖伊 (11) ，他在《文学批评剖析》（*Anatomy of Criticism* ）里讨论了亚里士多德关于神话 的概念。

不过，我们只需要提一下《诗学》对于乔伊斯这一类作家的影响。他不仅在一九〇三年的《巴黎笔记本》（写成于他在巴黎圣热纳维耶芙藏书馆里用功的期间）里谈论到《诗学》，而且又在一九〇四年以此为主题发表了一首谈论情感净化的诗。他告诉吉尔伯特 (12) ，《尤利西斯》里风神埃俄罗斯的那段插曲是以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为基础写出的。在一封一九〇三年三月九日写给他兄弟斯坦尼斯劳斯的信中，乔伊斯曾批评剧作家辛格的作品不符合亚里士多德的标准。一九一七年四月九日他写信给庞德的时候提到：“我写《尤利西斯》的过程就像亚里士多德可能会说的那样，不同部分运用不同方法。”最后，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里有关文学文类的理论很明显是源自亚里士多德的思想。在那部作品中，斯蒂芬·迪达勒斯对怜悯以及恐惧提出了自己的定义，他对于亚里士多德的《诗学》在那方面没能提出自己的定义而感到惋惜，却不知道其实亚里士多德先前就在《修辞学》中讨论过那个主题了。由于某种教人惊奇的类似性，乔伊斯所发明的定义和《修辞学》里面所提到的十分相近，然而他当年是跟着耶稣会教士学习的，所以除了圣托马斯的二手版本之外，他一定也参阅了对于亚里士多德进行描述的三手文字。这里不必再提乔伊斯身处的英语文化环境，前面我们已经谈过后者对亚里士多德思想所表达的高度兴趣。

然而，我相信自己是在阅读爱伦·坡的《创作哲学》的时候，体会了自己最决定性的亚里士多德经验。在这本书中，爱伦·坡一字一字、一段一段仔细分析了自己的诗作《乌鸦》的源起、技巧，以及存在的理

由。在他的论述中，亚里士多德这个名字始终未曾出现，可是后者的模式一直都在，连他所使用的不少关键字眼都是。

爱伦·坡论述的重点是：“灵魂强烈而纯粹的提升”（即美）如何通过构思上的苦心经营来达成。此外，他的另一个目的在于展示“作品如何一步一步以精确的程序和类似数学般缜密的方法来完成”，同时持续地关注印象（从物理的层次来看是阅读作品所需时间和情节所经时间的对应）、诗的领域和情调的统一。

这篇文章了不起的地方是，作者解释了他借以达到自然流畅印象的规则，而且这个讯息虽然同任何所谓“难以言喻”的审美标准背道而驰，却和《诗学》所传递的讯息是同一回事。亚里士多德的这种教诲后来也可以在伪朗吉努斯的《论崇高》里看见，而这本书一向被视为赞颂说不出所以然的　美学的翘楚。《论崇高》确实要告诉我们一种并非奠基于理性或是道德信念的诗的效果，而且是以狂喜或者一见钟情的　形式存在的惊奇感觉。然而，从那篇论文的第一页开始，那位不知名的作者便清楚地告诉我们：他不仅要对自己论述的对象加以定义，而且连带也要向我们解释它要运用何种技巧产生出来。因此，在作品的第二部分里，我们发现一系列对于修辞策略的细腻分析，而且根据他的说法，唯有采用这些策略，唯有通过可定义的程序，作者方能达到那不可定义的效果。

爱伦·坡采用几乎同样的方法，只是他的《创作哲学》是个吸引人又暧昧不清的文本：那是其他诗人得遵循的规律吗？或者是一种针对广义艺术的迂回理论？是由个人的写作经验而来，还是由一位从批判性读者的立场看待自己作品的作家所写？

这个文本丰饶的暧昧特质曾引起伯克的注意，正是他以清晰明确的亚里士多德式语汇解析了爱伦·坡的文本。如果诗学这门学问的确存在，那么它绝对和被视为面向读者的商业咨询的批评，或者采取赞同或者不赞同的立场无关。它将会探讨语言各侧面的其中一种，而且在这层意义上，它将是批评者适当的目标，如同诗歌正是诗人的目标一样。“以诗学的观点来研究诗，其实是把诗的本质视为一个种类（一个文学种类或模式）的方法。”(13) 在这层意义上，伯克的定义和布拉格学派所给的十分相近，因为对后者而言，诗学这门学问目的在于解释文学的文学性，　换句话说，它的功能在于阐明为何一个文学作品能被定义成文学作品。

伯克非常清楚，定义文学的程序和文类的规则，会导致这门学问从描述性的转变为规范性的，一如以前就发生过的。然而，诗学无法逃避陈述规则的义务，而这些规则通常已经蕴藏在诗人写诗的实际操作之中，就算诗人自己没能意识到这点也是一样。

另一方面，爱伦·坡对于那些规则却很清楚，因此也就以哲学家兼艺术家 的身份创作。也许他是事后诸葛， 那就是说，在创作的过程中对于那些规则浑然不知，只是后来以读者身份审视自己的作品时他才明白，为什么《乌鸦》一诗能营造特殊效果，为什么大家称它为一首好诗。作者爱伦·坡所进行的分析或许换成雅各布森那样的读者也能进行。因此，在将自己的诗作视为特例并分析它的创作技巧时，爱伦·坡认出了艺术创作过程的普遍策略。

爱伦·坡的论文从它所乞灵的原则到它的目的、结论，乃至于暧昧特性，其实都是亚里士多德式的。卢博米尔·多勒泽尔认为很难分辨亚里士多德的《诗学》究竟是批评性的作品（也就是说，目的在于对自己所讨论的作品进行价值判断的文章）还是诗学（如同上文所见，诗学的目的在于替文学性 下定义） (14) 。多勒泽尔在引述弗赖伊的同时也提醒我们：诗学突显了一种可理解的知识结构，这种知识本质既非诗也非诗的经验（回溯到《形而上学》里出现的一些区分）；同时，他也将诗学视为一种能产的科学，其目的在于知识，为的是要创造东西。

在这层意义上，《诗学》并不诠释个别的作品，因为对它而言，个别的作品不过就是拿来印证理论的例子。但在追求这个目的的过程中，它陷入了矛盾；在试图掌握诗歌本质精髓的过程中，它错失了诗歌最基础的特征，也就是说，诗歌的独特性以及所呈现的多样性。

因此，多勒泽尔观察到，亚里士多德的《诗学》同时是西方文学理论以及西方文学批评的奠基文本，而这正是它与生俱来的矛盾所造成的结果。《诗学》建立了一种批评的元语言，而且容许将判断建立在这种元语言所提供的知识上。然而，这种结果是以某种代价换来的。每一种提倡理想结构而且故意忽略特定作品独创性的诗学，到最后总会变成只针对诗学作者心目中最顶尖作品的理论。因此，甚至亚里士多德的《诗学》（允许我拐弯抹角地将波普的话重说一遍）也具有自己的“影响美学”，而亚里士多德每挑出一个特例就等于多违反一次他自己订立的批评原则。

根据杰拉德·埃尔斯 (15) 的看法，真正符合亚里士多德标准的希腊悲

剧只有十分之一 (16) 。恶性循环的结果是，某种出于直觉的批评论断已经树立在前，并且决定了它将选择赖以订定通则（在批评方面证明论断适切合理的通则）的文本是哪些。多勒泽尔指出，埃尔斯的陈述也是植基于批评的偏见之上，不过后者的论证无论如何还站得住脚，因为它突显了那个使整个诗学以及批评产生缺陷的恶性循环。

于是，我们发现自己面临的不是长久以来信以为真的那项对立，即规范性的诗学和于整体观上操作、从不容许个别作品的现实面危及其严整性的美学体系（比如，阿奎那“美是聚拢在一起的形而上的光辉”的名言，是一条让我们可以同时借以判断《俄狄浦斯王》和一篇好的冒险故事的美学定义）之间的对立，而是在轮流互为前提的描述性理论以及批评实践之间的那种摆荡。

亚里士多德告诉我们的，不仅是诸如秩序和标准、相似性和必需性或者有机平衡等抽象评断标准，还包括会否定每种对于《诗学》的纯粹形式主义阅读的评断标准。悲剧里的基本要素是情节，而情节则是对于行动的模仿。行动的目的 则是行动所产生的效果， 而这个效果 则是净化。 一部悲剧如能排除激动情绪借以达到净化情感的目的，那么它即美的。因此情感的净化便是悲剧作品最巅峰出色的成就，而且这并不是作为被书写或是被表演的论述，而是作为被接受的论述存在于悲剧里。

《诗学》代表了接受美学的首度面世，但它也呈现了一些所有以读者为取向的理论 尚未解决的问题。

我们知道，净化说有两种诠释的方法，而这两种方法则被那个出现在一四四九年版本中的谜面似的句子所支持：悲剧造成这种激动情绪的净化。

最早的诠释是：亚里士多德认为那是一种净化作用，让我们 从我们自己的 激动情绪的强烈经验中解放出来，而这似乎也是《政治学》所暗示的（然而可惜的是，说到进一步的解释，它又反过来要读者参考《诗学》，可是这两本书都没有对这个问题提出解释）。因此，净化便必须用传统的医学观点来理解，好比是顺势疗法的作用，观众通过对角色情绪的认同而达到纾解的效果，而且这种效果被当作一个不能避免的经验强加在我们身上。从这个角度审视，悲剧就像一部纵容心理发泄的机器（照道理说，这种效果似乎只能由喜剧所产生，可是我们对于亚里士多德为喜剧下的定义所知甚少）。

第二种诠释是以对抗疗法的原理看待净化说，好像净化作用是由激动情绪本身 所引发，因为这些激动情绪被“美丽地”呈现出来，并且被拉开一段距离观看，仿佛那是他人的情绪，是通过一位观众的冷眼旁观，而那位观众几乎变成一只澄澈的、脱离肉体而存在的眼眸，他所享受的并非自己体验过的激动情绪，而是将那些情绪置放在舞台上的文本。

如果将这两种诠释间的冲突推到极端，我们不妨说，在第一种诠释中，净化作用导向一种酒神狄俄尼索斯式的美学，而在第二种诠释中，它则通往阿波罗式的美学。用浅显的语言来讲，在一边是迪斯科舞厅以及低俗小说　的美学（下文我将谈到如何把《诗学》当作关于媒介情绪的理论来读），而在另外一边则被视为宁静超脱的观照的时刻，在那其中，艺术将真理的光辉展现在我们眼前。

这种暧昧模糊的情况要归因于亚里士多德汲取灵感的源头：毕达哥拉斯的门徒“为灵魂的激情而适切讴歌，有些唱的是虚弱，有些唱的是愤怒，通过这个方法，借着适当地刺激或是抬举激情，他们将会返回勇敢的美德”（参见杨布里科斯的《论毕达哥拉斯》）。毕达哥拉斯运用诗歌文本，比方荷马作品中古希腊祭酒神狂热的合唱曲、挽歌或是哀悼之词，来达到净化作用。因而我们可以很合理地推断，亚里士多德要说的是，通过对于悲剧这一伟大现象之惊人组织的自由观照可以达成净化作用，而且他同时又被自己文化中的心理宣泄力量所迷住。

《诗学》当中还有其他能够产出丰富意义的暧昧性。亚里士多德是亚历山大时期的人，已经部分丧失了公元前五世纪典型的宗教心灵。他的贡献有点像是当今的西方民族学家，试图在野蛮人的故事中找出普遍恒常的成分，而这些故事虽然令他着迷，但他也只能从外部加以理解。于是，我们在这里遇到了另外一种对于亚里士多德的解读，虽然非常现代，却也是他自己鼓励的方式：他表面声称在谈悲剧，而事实上却提供给我们叙事的符号系统。悲剧的壮观之处包含故事、角色、思想、警句格言以及音乐，但是“这些要素当中最重要的还是行动的构成……毕竟悲剧的目的是故事以及事实”（1450a 15-23）。

我同意利科 (17) 的看法：在《诗学》中，叙述建立于情节之上，这种构建故事的能力，即情节的安排，　变成一种普遍的类属，而史诗便是其中一支 (18) 。《诗学》所讨论的文类就是通过情节 来再现一个行动， 而史诗的叙事以及戏剧的模仿只是这种文类的分支而已。

现在，情节理论也许是影响二十世纪最深远的东西。最早的叙事理

论在俄国形式主义风行的时代出现。他们一方面提出故事 和主题 的区分，另一方面又将故事 解构成一系列的叙事主旨 以及功能。 在什克洛夫斯基、韦谢洛夫斯基或者普罗普的文章中，很难见到对亚里士多德的直接指涉，但是在最早的俄国形式主义者维克多·厄尔里西的研究中 (19)，形式主义受到的亚里士多德传统的影响被清清楚楚地加以剖析（尽管厄尔里西正确地指出，形式主义者观念中的故事 和主题 严格上是不等同于行动 和情节 这两个观念的）。同样地，我们也不妨说，亚里士多德的叙事功能在数量上也没有普罗普来得多。但是深层的原理是一样的（这点完全不必置疑），而且在一九六〇年代初期就被第一批的结构主义批评家注意到了（然而如果不提戈齐 (20) ——他生于十八世纪，却没有忘记亚里士多德的教训——和他的两位传人普罗蒂 (21) 以及苏里奥 (22) 关于戏剧情境的理论，那便是不公平的）。

罗兰·巴特在他的《叙事作品结构分析导论》中写道：“世上叙事作品之多，不可胜数。”“因此恰当合理的做法是：不放弃任何以普遍性为前提对叙事进行的讨论。在亚里士多德以后的时代中一定断断续续地保留着对叙事形式的兴趣，所以如果新崛起的结构主义将这个形式视为自己首要关切的事也是再正常不过的了。”巴特的这篇论文首度发表于《交流》杂志一九六六年第八期，而在同一册中我们也看到热奈特的文章《叙事的边界》（*Frontières du récit* ）。后者的基础是对于亚里士多德的阅读，一如布雷蒙 (23) 故事符号学的最早梗概可以被视为对亚里士多德所提出的形式结构的严谨系统化整理（说来奇怪，托多洛夫虽然在自己其他的作品中显出对于亚里士多德的认识很深，可是他的《〈十日谈〉语法》却完全建立在纯粹的语法基础上）。

我的意思并不是指关于情节和叙事现象的理论只出现在我们这个世纪 (24) 。但是有一件事的确耐人寻味：当文化将注意力集中在《诗学》这个“强势的”方面上时，就像大家有目共睹的，小说的形式却反而进入了面临危机的阶段。

然而，说故事和听故事是一种生物功能。我们很难逃过情节在赤裸状态的诱惑。即便乔伊斯逃过希腊古典悲剧的规则，却还是逃不过亚里士多德式的叙事概念。他可能也会令后者陷入危机，但是他毕竟承认那种概念。我们可以理解利奥波尔德·布卢姆和莫莉·布卢姆的无冒险 状态，可那是因为我们对照了对汤姆·琼斯 (25) 或者忒勒玛科斯 (26) 冒险故事的记忆背景。即使新小说拒绝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产生怜悯或是恐

怖的感觉，但我们已先入为主地认定故事本来就非得引起激动的情绪不可，所以新小说在这种背景下就变得刺激了。这是生物学中的反扑现象：当文学拒绝给我们情节时，我们就往电影或者报纸的报道里头寻觅。

此外，我们这一代人深受情节理论吸引还有另一个原因。实际的情况是：我们劝服自己，故事 / 叙事论述（或者说行动 /情节 论述）的模式不仅仅用于解释那种在英文中被称为虚构作品　的文学文类，每种论述都有一个叙事的或者能从叙事角度展开的深层结构。我想举出格雷马斯 (27) 对于杜梅齐尔 (28) 为其小说《大天使的诞生》所作导论的分析为例。这篇导论是科学性的文本，却包含一个颇具争议性的结构，具体表现为传统的情节逆转、敌手间的斗争、胜利以及失败。在拙作《故事中的读者》（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中，我尝试证明我们如何在一篇表面上看来毫无情节可言的文本底层看出故事，比如斯宾诺莎《伦理学》开篇的那段文字：

> 因此，我理解到，他（上帝）的精髓牵涉存在，或者，他的本质除非被看成存在，否则无法想象。

这里至少可以看出两个内在的故事。　其一与一个隐性的施动者我有关，因为这个我　执行了intelligo的行为，而且经由这行为，对于上帝的认知便从混淆转为清晰。不要忘记，如果intelligo被诠释为“我理解到”或者“我认识到”，那么上帝依旧是不受行为改变的客观存在；可是，如果我们将这个动词翻译成“我要表示”或者“我要陈述”，那么施动者通过定义的动作便建立起他论述的客体（并使得这个客体以文化客体的形式存在）。

然而，这个拥有自己特殊属性的客体则是另外一个故事的主体。这个主体执行了一个动作，而通过这个动作，通过本质实有的事实，他便存在。在有关上帝本质的这个现象里似乎并无任何事情发生，因为在他的本质实有与他存在的这一实现之间，是完全没有时间间隔的（事实上，二者都不是从潜在的可能发展成为实际行为的，而是一直都在那里），而且当他的存在实现时也不会影响他的本质。当然，这是一个极端的情况，在这里，动作和时间的流逝都处于零度位置（也就等同无限），而且上帝一直都以自我呈现的方式行动，不间断地，并且永恒地产生一项事实：经由他本质实有的简单事实，他便存在。对于一个冒险

故事而言，这可能不够多，但是至少已经具备产生一个故事　　的条件了。也许，这里没有出人意表的情节逆转，不过这说到底还是取决于读者的敏感度。这样一种故事的典型读者应该是一位玄学或者形而上学专家，一位文本的合作者，能够在无故事　性当中感受到最强烈的情绪，而这个无故事性　的不凡特性也一直都像晴天霹雳一样震撼着他。对上帝知性的爱 对他而言是一种炽烈的情愫，即便只是体认“必然”的存在，他也会感觉到震慑和持续不断的讶异。

如果我们如今发现，每个哲学性或是科学性的论述也都可以当作叙事文本加以阅读，那是因为和其他时代比起来，现在的科学和哲学（甚至在它们讨论小说危机时也一样）常以伟大的叙事体裁自我展现，而且针对这点已经有人为文探讨。这并不是说（但有些人会持这种看法），作为叙事体裁，它们就不必从自己所呈现的真理的角度被检验判断；它们只是想运用一个在叙事上引人入胜的结构去表达真理。而且如果那些伟大的哲学叙事看上去仍显不足，当代哲学便不向过去的大师汲取灵感，反而另起炉灶，向普鲁斯特、卡夫卡、乔伊斯或者托马斯·曼借镜。这并不表示哲学家放弃追寻真理的职志，而是说明艺术以及文学也担任追寻真理的责任。不过，这些都是边缘而次要的视角，是亚里士多德未曾论及的。

《诗学》具有多重面貌，并且也产生了矛盾的结论。在我刚刚发现亚里士多德的现代性时，我记得有一本莫蒂默·阿德勒 (29) 所写的书。这是一本以亚里士多德学说为理论依据所写的有关电影美学的著作。在这本《艺术与谨慎》（*Art and Pruderce* ）中，我们见到如下的定义：“一部电影代表了一个完整的行为，有一定的长度，将意象、音效、音乐以及其他东西组合起来。”也许这个定义的学术味道太浓（阿德勒信奉圣托马斯的学说，也曾启发过麦克卢汉 (30) ），但是其他的作者也都一致支持如下理念：纵使《诗学》无法定义“高级”艺术，但是用来定义通俗文化和艺术却还不失为完美的理论。 (31)

我并不接受《诗学》无法定义“高级”艺术的论调，但是如下这个观念则是千真万确的：《诗学》由于强调情节的法则，因此特别适合用来描述大众传播的策略。它当然也适用于针对约翰·福特 (32) 风格西部片的理论。这并不是说亚里士多德是什么了不起的先知，而是因为凡是想利用情节将动作搬上舞台或是放进银幕的人（西部片二话不说正是运用自如的例子），除了遵循亚里士多德早先看出的东西之外别无他法。如果

说故事是种生物功能，那么亚里士多德在他的叙事现象生物学中已经搞清楚所有必要的内容。

大众传媒和我们的生物倾向并非异质异类的东西；正好相反，我们只能责怪大众传媒具有人性，太具有人性了。问题（如果问题果真存在）在于它们所触发的怜悯以及恐惧是否真能起到情感净化的作用；可是如果我们以顺势疗法最简单的意义去理解净化作用（大声叫出来，你会觉得好受一些），那么在这种极简的状态下，《诗学》确实被运用到了。

我们甚至不妨说，如果人们坚持亚里士多德的理念，认为情节 的建构将会产生有效的效果， 那么就只会掉入大众传媒的症候了。让我们回到爱伦·坡的例子。如果只读他为激发读者情绪（他也将此视为目的）所写的文字，那么我们或许会认为自己遇上了像电视连续剧《朱门恩怨》编剧之流的人物。因为爱伦·坡的意图在于写出一首能引发忧郁感觉的诗（“因为忧郁是所有诗歌情调中最合适的”），而且篇幅压缩在一百来行，所以他苦心寻思到底哪种引发忧郁感觉的主题是最强烈的，最后得出死亡这个答案，此外，最能引发忧郁感觉的死亡正是美丽女子的香消玉殒，这“毋庸置疑是世界上最有诗意的主题了”。

如果爱伦·坡眼中只看到这些原则，那么他写出来的只会是一个爱情故事。 幸好，他还明白，如果情节是每个故事最强势的一环，那么就必须仰仗其他要素来抑制它。他避开了大众传媒的陷阱，因为他运用了其他的形式原则。于是，他对作品行数的精心计算，他对永不复焉这个词音乐性的分析，还有帕拉斯苍白的胸脯与乌鸦黑亮羽毛之间的视觉落差以及其他一切，让乌鸦 成为诗意的构思而非恐怖电影的手法，在在都令作品成为超凡脱俗的创举。

可是我们面对的依旧是亚里士多德。爱伦·坡精心设计出一种适切的、有机的混合体，将辞藻、场景、思想、性格 以及唱段 融为一体。这便是他将血肉赋予情节 骨架的方法。大众传媒能令我们哭泣，能慰藉我们，然而通常不容许我们在享受架构稳当的“娱乐”的同时，洗涤我们的心灵。不过如果大众传媒偶尔达到这种境界——而且在我看来《关山飞渡》的导演福特当然登上了这种境界——那么便也算成就了《诗学》的理想。

现在让我们谈谈最后一个暧昧模糊的地方。《诗学》是第一部发展出隐喻理论的作品。利科（他引述了德里达对这个主题的看法，后者曾

说在亚里士多德的观念中，被定义的东西是暗含在定义者内的）认为，为了解释隐喻，亚里士多德创造了一个隐喻，从运动这一概念中借来的隐喻 (33) 。事实上，亚里士多德的理论让我们面对了所有语言哲学最基本的问题，也就是说，隐喻究竟是每种零度书写的诞生处，还是对字面意义的背离。

尽管我坚持如下观点：在分析书面文本的时候，诠释理论必须以字面的零度作为先决条件，而隐喻则是必须被诠释的意义偏离。但是另外一个事实也是真的：如果我们从语言发生学的观点来看（不管是像维柯坚持的那样在语言的源头，还是在每个诞生的文本的源头），我们必须把创造力涌现的时刻考虑进去，因为那种涌现唯有以隐喻的模糊性为代价方能成功，我指的是在为一种尚未被人所知或者尚未命名的东西命名时那种隐喻的模糊性。

亚里士多德所坚持的隐喻的认知力量（虽然这一点见于《修辞学》而非《诗学》）——不管是在把某种新的事物摆在我们眼前的时候（所用的媒介是先前就存在的语言），还是在邀请我们去发现一种未来语言的规则的时候——是很明显的。然而，乔姆斯基 (34) 派语言学的各种异端思潮（尤其是乔治·莱考夫），也就是亚里士多德最后的遗绪，今天却把一个基本和极端的问题摊在我们眼前（尽管其本质已见于维柯的思想中）：这个问题关注的不是具有创造力的隐喻怎样作用于已经建立的语言，而是已经建立的语言如何仅仅通过接受（在解释那门语言的字典中）模糊、暧昧， 以及隐喻上的七拼八凑便能够被理解。 (35)

如果说莱考夫是通过传统语义学的碎片创造出另一种语义学的先驱之一（在前一种语义学中，定义是以原子属性为基础的，而在后一种语义学中，定义则是以一连串动作的形式被呈现的），这绝非偶然。

这种新的趋势有多位先趋（他们认出莱考夫承继自亚里士多德的东西），而其中的佼佼者伯克以他的语法学、修辞学以及动机象征主义理论而著名。在他的理论体系中，哲学、文学以及语言都被以戏剧　形式加以分析，运用行动、场景、行为者、工具和目的等观念的组合手段进行诠释。

更别提格雷马斯了。他毫不避讳地承认一个事实：关于叙事现象的理论左右了语义上的理解；这里我想到的是以行为者、反行为者、目的、工具 等（参见费尔莫尔 (36) 、比尔维施 (37) 的理论）术语构建的语

义框架-符号矩阵；我也想到许多在人工智能以及框架理论中运用到的模式。多米尼克·诺盖 (38) 最近出版了一本极有趣的、关于洋伞的符号学的恶搞作品　（我在里面身兼男主角及受害者二职）。然而，他不知道现实要比虚构怪异得多，　他也不知道人工智能中存在一种查尼克计算机模型，这位查尼克为了向一台计算机解释如何诠释各种出现“洋伞”一词的句子，便提供了一段对人和洋伞关系的叙事描述：大家怎么用它，它的材质以及用途为何。于是，洋伞的概念便被归纳为一系列行动的网络。

亚里士多德并未尝试要将自己有关行动的理论和有关定义的理论配合起来，因为他受限于自己的分类标准。亚里士多德认为每个行动之前都有实体，是实体容许行动发生，或者说，实体必须承受行动。我们必须等到实体的概念出现危机，才能重新发现一种并非隐藏在他有关逻辑的著作，而是蕴含在他有关伦理学、诗学以及修辞学著作中的语义学，而且我们直到这时才会发现，即便是对本质的定义也能够从行动的角度加以清楚说明。

然而，亚里士多德也有可能从柏拉图的《克拉底鲁篇》（*Cratylus*）展开联想。我们知道柏拉图的这本著作是一部关于立法者　的神话，这里的立法者 也可以称为“命名者”，好比希腊哲学里的亚当。不过，有一个问题可以远溯到柏拉图以前的时代：究竟命名者给予名字时是根据约定俗成的惯例，　还是说名字背后的动机是事物的本质。　至于苏格拉底（柏拉图则是通过苏格拉底）到底选择了这两个办法中的哪一个才促成了（而且现在依旧如此）对《克拉底鲁篇》卷帙浩繁之评论著作的产生，不管答案为何（柏拉图似乎每次都偏好关于动机　的理论），柏拉图提出过许多字词不呈现事物本身而是行动源头或是结果的例子。比如，神　这个词主格和所有格之间的奇怪差异（Zeus/Dios）应归因于一项事实：原始的名字表现的是一个动作，即生命通过它被施与　（di’on zen）的动作。同样，据说人　这个词可以简化成能对所见事物加以思考这一意义，那么人和动物之间的不同便在于前者不但能看见，还能对自己的所见加以推理和反省。这样一来，我们不禁要严肃看待柏拉图所提供的词源了，因为我们想起托马斯·阿奎那在考量人是会死亡的理性动物 这一古典定义时仍旧坚持，像理性 这种特别的差异（将人从其他所有生物群中分离出来的一点）并不是原子上的偶然，而是我们给予一系列有继起秩序的动作和行为的名字，并且只有经由这些动作和行为，我们方能认知到在某种生物身上存在着理性。人类的理性必须通过诸如讲话以及表达思想这类表征才能推断出来。换句话说，我们的这种天赋是

行动的源头和因由，而这种天赋又只能通过我们行动的质量　为我们所认识。

根据皮尔士所举的一个例子，金属锂的定义不仅取决于它在元素周期表上的位置和它的原子数，也有赖于对产生这种金属的程序和方法的描述。假设命名者知道锂并且也为它命名，那么他将因此创造一个像钓钩一样能捕捉一连串有继起秩序的动作的表达方式。比方，他眼里见到的老虎绝对不是具体体现“虎性”的个别老虎，而是能够发展某些行为、和其他动物互动、处在一个特定环境中的动物，此外这个故事也将和它自己的主角不可分离。

上面提到的想法已经离亚里士多德的主题太远了，不过说到他对行动的想法，我认为自己并没有偏离轴线。

不管怎样，这次演讲的主题是如何将远古的文化思想以现代策略重加应用，而每个应用的行为多少都意味着对原有意义的篡改。我一直坚信，康德是在《判断力批判》（虽说他看上去在讨论艺术）而不是在《纯粹理性批判》里对于我们的认知过程说出了最有价值的意见；那么，同样地，在寻觅某个知识的现代理论的过程中，我们为什么不用同样的方法从亚里士多德的《诗学》以及《修辞学》而非《分析篇》（或至少不只限于《分析篇》）中寻找答案呢？

---

(1) 本文为“应用远古的当代策略”研讨会（巴黎索邦大学，一九九〇年十月）上发表的论文之简要版本。—— 原注

(2) Nicolas Boileau-Despréaux（1636—1711），法国诗人。

(3) Charles Batteux（1713—1780），法国哲学家。

(4) René Le Bossu（1631—1680），法国评论家。

(5) Alexander Gottlieb Baumgarten（1714—1762），德国哲学家。

(6) John Dryden（1631—1700），英国诗人。

(7) Thomas Hobbes（1588—1679），英国哲学家。

(8) Edward Reynolds（1599—1667），英国神学家。

(9) Samuel Johnson（1709—1784），英国作家。

(10) Ivor Armstrong Richards（1893—1979），英国文学评论家。

(11) Northrop Frye（1912—1991），加拿大文学评论家。

(12) Stuart Gilbert（1883—1969），英国文学学者。

(13) 参见《特论诗学，通论语言》（*Poetics in particuliar，Language in general*），发表于《诗歌》（*Poetry* ，一九六一年）；后来又发表于《作为象征行动的语言：论生活、文学以及方法》（*Language as Symbolic Action* ：*Essays on Life，Literature，Method* ，伯克利、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一九六六年，第三十二页）。—— 原注

(14) 参见《作为文学科学的亚里士多德诗学》，现名为《亚里士多德：诗学以及批评》，发表于《西方诗学：传统和进步》（*Occidertal Poetics* ：*Tradition and Progress* ，林肯：内布拉斯加大学出版社，一九九〇年，第十一至三十二页）。—— 原注

(15) Gerald Else（1908—1982），研究希腊文和拉丁文的美国学者。

(16) 参见《亚里士多德的诗学》（*Aristotle's Poetics* ，剑桥、伦敦：哈佛大学出版社，一九五七年。）—— 原注

(17) Paul Ricoeur（1913—2005），法国哲学家。

(18) 参见《时间和叙事》（*Time and Narrative* ，芝加哥、伦敦：芝加哥大学出版社，一九八四年，V1，第二页）。—— 原注

(19) 参见维克多·厄尔里西（Victor Erlich）的《俄国形式主义：历史与理论》（*Russian Formalism* ：*History-Doctrine* ，海牙、纽约：穆同出版社，一九八〇年）。—— 原注

(20) Carlo Gozzi（1720—1806），意大利剧作家。

(21) Georges Polti（1867—1946），法国剧作家。

(22) Étienne Souriau（1892—1979），法国哲学家。

(23) Claude Bremond（1929— ），法国学者。

(24) 反过来看，孕育小说这种文类的文化也一直在持续产生关于情节的理论。十七世纪以后，意大利文化的特色是排拒亚里士多德学说的，然而我不想在这里论断这种现象的成因和影响为何，不过有件事必是真的：意大利在好几个世纪当中，根本没有产生好的小说或是有水准的情节理论。尽管在短篇小说这类由薄伽丘起始的说故事文化上表现亮眼，但意大利文学界产生优质小说的年代远较其他文化要晚。我们的巴洛克小说在数量上虽然可观但是缺乏巅峰之作（即使在那个时代，亚里士多德仍旧拥有他的信徒），而且这种乏善可陈的局面一直持续到十九世纪。就算到了十九世纪，能与狄更斯、巴尔扎克和托尔斯泰作品并驾齐驱的小说也只寥寥可数。小说是中产阶级市民文化的产物，这点毋庸置疑，而且意大利在薄伽丘的时代正是这个阶级新兴勃发的阶段，可是和欧洲其他地区比较起来，现代意义的中产市民阶级也是延迟许久方才诞生。不管这种现象是因是果，意大利文化反正也没有创造出什么情节理论。由于这个因素，意大利（这个国家如今拥有一流的侦探小说作家，而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就

已经可以推出两三位在这方面堪称大师的人物）并不是侦探故事发源和成熟的地方；侦探故事说穿了其实只是基本元素被赤裸呈现的《诗学》，是一连串事件 被复杂纠缠在一起的局面，而情节只是告诉我们侦探是如何抽丝剥茧，将那些事件的脉络整理出来。—— 原注

(25) Tom Jones，亨利· 菲尔丁小说《汤姆· 琼斯》中的人物。

(26) Telemachus，希腊神话中尤利西斯的儿子，也是荷马史诗《奥德赛》中的人物。

(27) Algirdas Julien Greimas（1917—1992），立陶宛语言学家。

(28) Georges Dumézil（1898—1986），法国对比语言学家。

(29) Mortimer Adler（1902—2001），美国亚里士多德学派哲学家。

(30) Marshall McLuhan（1911—1980），加拿大媒介理论家和哲学家。

(31) 参见朗波（Robert Langbaum）的《亚里士多德与现代文学》（*Aristotle and modern literature* ），收录于《美学与艺术批评学志》（*Journal of Aesthetics and Art Criticism*，一九五六年九月）。—— 原注

(32) John Ford（1894—1973），美国导演，擅长拍西部片，电影作品有《关山飞渡》等。

(33) 参见《隐喻的规则：语言中意义创造的跨领域研究》（*The Rule of Metaphor*：*Multi-disciplinary Studies of the Creation of Meaning in Language*，伦敦：罗德里奇出版社、开根· 保罗出版社，一九七八年，I.2）。—— 原注

(34) Noam Chomsky（1928— ），美国当代最著名的语言学家，主张生成语法，认为语言生而有之。

(35) 参见乔治· 莱考夫和马克· 约翰逊合著的《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另请参见乔治· 莱考夫的《女人、火以及危险事物》（*Women，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芝加哥、伦敦：芝加哥大学出版社，一九八七年）。—— 原注

(36) Charles Fillmore（1800—1874），美国语言学家。

(37) Manfred Bierwisch（1930— ），德国语言学家。

(38) Dominique Noguez（1942—2019），法国作家、语言学家。

三个反美世代的美国神话 [1]

下面这段文字是从一九四七年八月三日（也就是冷战刚揭开序幕的前后）的《团结报》（*L'Unità* ）里节录出来的。容我提醒诸位，《团结报》是意大利共产党的官方日报；在那个年代，这份刊物身负颂扬苏联共产主义的胜利和优点、批判美国资本主义文化罪恶的重责大任：

> 一九三〇年左右，当法西斯主义开始成为 “世界希望 ”的时候，有些意大利的年轻人恰巧有机会在美国的书籍里发现美国，那是既深思熟虑又野蛮的美国，是既快乐又喋喋争吵不休的美国，放荡的、丰饶的、载负了整个世界的过往历史，但同时又是如此年轻、如此天真无邪。这些年轻人读了好几年这方面的书，并且加以翻译，同时心中怀着寻获宝物的乐趣以及叛逆的精神笔耕不辍，这令官方的法西斯文化气愤不已，可是他们的成就如此醒目以至于当局只能容忍他们以便挽回颜面 ……对很多人而言，和考德威尔 [2]、斯坦贝克、萨洛扬 [3]，甚至垂垂老矣的辛克莱·刘易斯 [4] 的心灵交流意味着开启了第一道自由的裂缝，国内首度有人开始怀疑，在世界文化中不是每件事都要以法西斯为依归 ……在这一点上，美国文化在我们看来便成为 一种非常严肃而且宝贵的东西。那种文化好像是一座巨大的实验室，在那里，人们利用各式各样的自由以及不同的方法去追求创造一种品位、一种风格以及一个现代世界的共同目标；而那种品位、那种风格以及那种现代世界，正是我们当中最优秀的人所追求的，也许没有那么直接，但是顽强的决心是不落人后的 ……在那段研究的岁月中，我们注意到，美国并不是 “另外一个 ”地方，不是历史上一个 “崭新 ”的开始，而是一座硕大无朋的剧场，在那里，每个人的戏剧都以更开放的胸襟演出 ……在那个年代，美国文化能让我们看见自己的戏剧仿佛在巨大的银幕上演出 ……我们无法公开在戏剧、故事以及问题里轧上一角，于是我们研究美国文化的态度竟有点像研究过往世纪的事，比方伊丽莎白一世时期的戏剧或者是 新诗体的诗作。

上面这篇文章的作者是切萨雷·帕韦泽 [5] 。他当时已经是赫赫有名的作家，本身是共产党员，翻译过梅尔维尔以及其他美国作家的作品。

一九五三年，卡尔维诺在为帕韦泽死后（他是自杀身亡的）出版的文集写导读时（那时卡尔维诺也是共产党员，后在匈牙利危机的时候退党），以如下文字表达了左翼知识分子对于美国的立场：

> 美国。在异议分子充满不满的时代，人们总会看到文学神 话的诞生，因为他们都会拿外国和本国做一番比较，比方塔西佗以及斯塔尔夫人都重新创造了日耳曼。那被发现的国度通常仅是一处乌托邦、一个社会寓言，基本上和现实中的样子少有什么共同点；然而尽管如此，那还是很有助益，因为被强调的这些方面的确也是情势真正需要的东西 ……这个由作家发明出来的美国，血管中流动着多民族热腾腾血液的美国，那工厂烟囱冒着黑烟、田野降雨丰沛、反抗教会虚伪和群众大量聚集高喊罢工口号的美国，真的变成时代所有纷扰以及现实的复杂象征，那是美国、俄罗斯和意大利的混合体，还带有处女地的味道，那是法西斯主义处心积虑要否认并且排拒的综合体。

为什么这个暧昧的象征，或者说这种矛盾的文明，竟能够迷惑一整个时代的知识分子，那些成长于法西斯政权下的知识分子，那些受到学校教育熏陶、看着媒体大肆宣传罗马的雄伟特质并且谴责犹太人金钱民主政治的知识分子？为什么一九三〇和一九四〇年代的年轻一代能够超越政府的样板宣传，为自己选择另外一种教育，还能够利用自己强劲的反宣传来对抗法西斯政权？

容我提醒诸位，我们这次研讨会第二天的主题是意大利教育中的美国意象。如果将“教育”一词理解为公立学校课程的话，我便实在看不出这个主题如何引起我们的兴趣。意大利的学生都应该知道纽约市位于美国东岸，还有俄克拉何马是美国的一个州，而不仅仅是理查德·罗杰斯[(6)]和奥斯卡·汉默斯坦二世[(7)]所创作的音乐剧而已。可是，如果将“教育”一词理解为希腊人所谓的paideia，那么我们的任务就刺激多了。Paideia不仅仅是知识的传递而已，还指全部的社会技术，年轻人接受一套理想的教育，通过这些技术被引导进入成人的生活。为了达到这个目标，paideia必须塑造出一个成熟的人格，某种kaloskagathos（美由于善，善由于美）的特质。Paideia一词译成拉丁文便是humanitas（人文特质），而且我记得译成德文便是bildung（教养），后者要比kultur（文化）的涵义丰富得多了。

在远古时代，paideia是通过哲学对谈以及同性恋关系来传递的。在现代社会中，取而代之则是学校的课程和规定研习的文本。但是近来，paideia也和大众传播沾上边了。这不只是说书籍的流通成为大众传播的一项特征，而是因为在大众传播的丛林里，一个人选择自己的课程　也能成为建构自己人文特质　的方法。我想说的是，我们不应该武断地认定伍迪·艾伦和paideia有关联，而约翰·特拉沃尔塔则没有。如果回想自己在人文特质 培养过程里的成长经验，我会在自己“精神源泉”的清单里列上《效法基督》《不，不，娜奈特》、陀思妥耶夫斯基以及唐老鸭。可是尼采和猫王在这张清单上却无立锥之地。我同意乔伊斯的说法：“批判人生的不是诗歌，而是音乐厅。”

正是心里存着这种关于教育的想法，我决定用更宽广的视野来探讨三个世代意大利人的历史。这些意大利人因为不同的历史和政治因素，都或多或少认为自己是（或者自己应该是）反美的；从某个角度来看，他们各自以自己的方式来排斥或者支持自己的反美情结，也因此创造出一部美国神话。

我故事中的第一个人物曾在自己出版于一九三〇年代的文章上签下了蒂托·西尔维奥·穆尔西诺 (8) 的笔名。那是维托里奥·墨索里尼，意大利独裁者墨索里尼的儿子。维托里奥和一群年轻的激进分子过从甚密，对作为一种艺术、工业和生活方式的电影产生了极浓厚的兴趣。他并不满足于贵为领袖之子的身份（尽管只需拿出这个特权就能赢得许多女明星的芳心），而是一心一意想成为意大利电影美国化的先驱英雄。

在自己创办的《电影》杂志中，维托里奥严词批判欧洲的电影创作传统，并且斩钉截铁地论断，意大利的广大群众在情感上只认同美国电影中的那些原型。他从明星制的角度探讨电影，文字之间流露出某种程度的坦诚，只是都和美学的关注毫无干系。他真心喜欢甚至崇拜玛丽·璧克馥 (9) 和汤姆·米克斯 (10) ，就像他父亲崇拜恺撒大帝和图拉真大帝的那股热情一样。在维托里奥看来，美国的影片就是人民群众的文学。此外博诺 (11) 在《邦皮亚尼一九八〇年纪事》一书中指出，尽管维托里奥是不自觉的而且用了不同的基调，但是他多多少少重复了葛兰西 (12) 民族 -人民的 艺术观；唯一不同的是，他竟是向日落大道和马里布之间寻找民族 -人民艺术 的根源。

维托里奥并非知识分子，甚至不算是成功的企业家。他当年亲自远赴美国，为的是要为两国的电影工业搭起桥梁，不过终是一场彻底的失败；一方面由于外交政治上的失态，另一方面由于意大利当局的暗中破

坏（他的父亲一直抱着极大的怀疑看待这场奔波），另外再加上美国媒体的冷嘲热讽。阿尔·罗奇曾对他说，你毕竟是个中规中矩的人，为什么不索性把姓名改掉算了？

闲话不说，且让我们重读一下维托里奥·墨索里尼的陈述：

> 如下的说法难道是个异端？意大利年轻人的心态、精神以及性格与其说接近苏联、德国、西班牙和法国的年轻人，不如 说和大西洋彼岸的年轻人更加契合。此外，美国群众喜欢视野开阔的影片，对于现实问题感觉敏锐，而且深受幼稚却快乐的冒险的吸引；另外，如果说由于缺乏长达好几世纪的历史、文化、制度以及哲学法则才使得他们具有那种年轻特质的话，那么美国的年轻人肯定比较接近我国大胆不羁的年轻一代，而相对与许多古老国家的年轻人比较疏远。

这段文字写成于一九三六年，而这个美国意象直到一九四二年（美国成为意大利的正式敌人）都没改变。即使是在二次大战文宣攻讦最激烈的时候，意大利最可恨的头号敌人还是英国，而不是美国。电台主导文宣的马里奥·阿佩里乌斯 [13] 就发明了上帝加倍诅咒英国佬 的口号，而且就我记忆所及，实在想不起来有哪句反美的口号比这更加恶毒、传播得更无远弗届。不管怎样，广大群众在心态上一定不是反美的。关于这种广泛流行的心态最有指针性的文字竟要在年轻法西斯知识分子积极投稿的杂志《一流》（*Primato* ）中找。《一流》出刊于一九四〇到一九四三年间，主编是法西斯政权中最具矛盾性的人物之一：朱塞佩·博塔伊 [14] 。尽管具有反犹太的自由主义法西斯思想，他同时也对英国文化抱有好感，而这点让同为轴心国成员的德国人满腹狐疑；他曾经推出一项教育改革方案，可是其中很大一部分是约翰·杜威 [15] 的创见；他也支持前卫艺术，却敌视矫饰守旧的古典主义这种法西斯官方艺术品位；他强烈拥护人类生来不平等的说法，却反对干预西班牙内战。博塔伊一直尝试鼓励当时最优秀的年轻知识分子一起耕耘《一流》，让杂志的内容尽量充满和时局尚能兼容的异议声音。在那些向《一流》投稿的精英当中，我们不仅发现了反法西斯的自由主义分子——蒙塔莱、布兰卡蒂 [16] 、帕奇、孔蒂尼、普拉兹，还看到日后意大利共产党文化最杰出的代表——维多里尼，阿利卡塔 [17] 、阿尔甘、班菲、沃尔佩 [18] 、古图索、卢波里尼 [19] 、帕韦泽、平托尔 [20] 、普拉托利尼 [21] 、扎瓦蒂尼

(22) 。

我们注意到一件很教人惊讶的事：一九四一年二月，诸如平托尔的杰出年轻知识分子，竟能够在《一流》中发表文章批评德国军队的强势侵略倾向，并且向欧洲各国呼告，一旦德军旗帜插上各国领土，它们将无法从旗帜的阴影底下恢复自由。平托尔是在法西斯教育下成长的，但是日复一日，他通过一篇又一篇的文章发展出一套对欧洲独裁政权清醒而又勇敢的批判论述。一九四三年死于反抗战争的前几个月，平托尔写了如下这篇在他有生之年无法出版的文章：

在我们深入的思考中，德意志已然变成与这个世界价值观完全相反的国家，并且延伸出去，在一些人眼中变成整个欧洲的缩影。说到血气方刚以及欲望的赤裸表达，没有哪个民族比德国人更接近美国人的了，然而也没有哪个民族像德国人一样，用如此不同的言辞颂扬自己的传说。在这里，腐败的路和纯洁的路如此危险地靠近；但是持续不断的愚蠢行为正把德国人推离正途，让他们在不人道和艰困的志业中覆亡。

不管德国或是美国，任何一方都有力量改变世人的经验轨迹，把世人像没有用的碎片般丢在角落，或者将世人安全地领往任何一处滩岸。不过，美国将会赢得这场战争，因为它初始 的冲动就是依循较真实的力量，因为它相信自己的目标是容易而且正当的。 保持微笑：这个平和的口号来自美国，背后蕴藏了完整的、教化人心的调子，而欧洲与此同时却只如一个空荡荡的橱窗，强加于集权主义国家的严酷行为泄露了法西斯政权绝望而且苦痛的面貌。美国式乐观主义那极度的单纯，应该会令那些穿起丧服以表现人道关切是他们义务的人，以及把对死的骄傲看得比活人的福祉重要的人，全都气急败坏。可是今天美国引以为傲的是，它知道自己的子民现在正登上历史上最陡的道路，而且在这个过程中避开了发展途中可能碰上的埋伏和危险。富裕以及官僚体系的腐化，黑帮分子以及危机，这些都变成发展中的体制的一部分。美国唯一的历史是：一个正在茁壮成长的民族，以恒常的热忱来弥补自己过去所犯的错误，并且怀着善意对未来的危险提供救赎。最有敌意的力量、疾病和贫困，可能会降临在美国的领土上，但是这些危险和恐惧的结果总是一种正面的精神，每次都重复了人类的欣喜。

主导美国的物质文化有它愚蠢的一面。那是生产者的文化。这

个民族感到骄傲的是自己从不曾将力量虚掷在意识形态的野心中，所以也就不会轻易掉进“心灵价值”的陷阱里。它将科技变成自己的生活方式，从日常群体合作的工作中感受新情感的浮现，感受到新传奇从自己所征服的地平线上升起。不管浪漫主义的批评作何感想，如此深刻的革命经验绝不会无声无息就消失掉。欧洲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所拥抱的那些主题，例如颓废或是超现实主义，其实是没有未来的。而美国正以新的叙事方法、新的语言表达自己：它弘扬了电影艺术。

很多人自以为了解美国电影，他们的印象结合了向往和厌恶这两种矛盾的感受。这种感受被描述成一种欧洲人最无可救药的情结，但是没有人能以必要的活力对此提出清楚的看法。现在，既然我们强迫自己坚持中庸之道，一来不受那过度的广告左右，二来免除那因习惯而起的厌恶感觉，也许我们可以平心静气地看待美国教育的意义，并且在它的电影传统中辨认出我们这一代所能接受的最伟大的讯息。

平托尔并不抱持战后欧洲左翼政权对大众传媒那种不信任的态度。今天，我们认为他比较接近本雅明而非阿多诺 (23) 。

因此，电影被他视为废除所有政治疆界的革命武器。即使在美学的阵线上，美国电影也教导我们以清新诚挚的眼光去看待世界，并且借由向我们展现穿上擦亮的皮鞋、系上中产阶级领带的我们是多么神奇而且富有诗意， 实现了波德莱尔的祈祷。

今天，平托尔提醒我们，德国正在让“因循守旧”的华丽文辞成为不朽。而在另一边，美国没有任何古老的墓园需要守护，它的任务在于摧毁偶像。与此同时，新人类的乌托邦在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中，还仅仅停滞在口号的阶段，在美国看来，只要我们学会不向神秘主义或是怀旧乡愁低头，那么不管在美国或在俄罗斯，乌托邦都是可以实现的。

我们对美国的叙述很多是过于天真且不正确的，很多与美国的历史现象和今日形貌是不符合的。但这些并无关紧要，因为，就算美洲大陆根本就不存在，我们的言辞也不会因此就丧失意义。这个美国不需要哥伦布，它是在我们的心中被发现的，人们从心灵出发寻找那片土地，所怀的希望和信任与第一批移民别无二致，而且他们决心捍卫人道尊严，就算得付出许多辛 劳、尝到许多失败也在所

不惜。

平托尔心怀这一普遍性的美国意象在那不勒斯加入英国军队，后来在尝试突破德国防线前去拉齐奥组织抗战行动时捐躯。这种对美国的全新意象从何而来？平托尔和维托里奥·墨索里尼从极端不同的两个角度告诉我们，这种神话来自电影；此外，小说和故事在其流传广布的过程中也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寻根溯源，我们发现了两位作家——维多里尼和帕韦泽。他们都成长于法西斯教育，不同的是维多里尼在《一流》杂志中崭露头角，而帕韦泽则于一九三五年被判国内流放。这两位作家都对美国神话深感着迷，但日后都成为意大利共产党党员。

维多里尼和出版商邦皮亚尼合作，而后者早在一九三〇年代便开始出版斯坦贝克、考德威尔、凯恩 (24) 以及其他美国作家的作品（而与此同时《一流》不断地受到大众文化部的掣肘），据不少档案文件（真是无意识的幽默杰作）显示，这些作品后多被大众文化部禁止刊行或威胁没收，理由是它们表现出对生活非英雄式的视野和低等民族的特性，用太直接粗糙的语言描写不合乎法西斯和罗马道德理想的行为。帕韦泽也常翻译外国作品，但总是偷偷摸摸地进行，因为他被打成反法西斯分子，故而无法获得许可。

一九四一年，维多里尼为邦皮亚尼出版社编纂了《美国人》（*Americana* ）。这本书篇幅超过一千页，选文对象从华盛顿·欧文 (25) 到桑顿·怀尔德 (26) 和萨洛扬，还包括欧·亨利和格特鲁德·斯泰因 (27) 等作家，而且负责翻译的多是名家，例如莫拉维亚、卡尔洛·里纳蒂 (28) 、圭多·皮奥韦内 (29) 、蒙塔莱以及帕韦泽。

即便从今天的角度去看，这部文集都算包罗丰富的，不过有点太过热切而且确实平衡不足：它低估菲茨杰拉德，高估萨洛扬，而且把约翰·芬提 (30) 这一类不该在文学编年史上占据如此高地位的作者也收录进去。这部文集呈现的比较不像是美国文学史，而是一种寓言的建构，一种天堂等同地狱的《神曲》。

维多里尼在一九三八年（参见《文学》，第五期）就已写道，美国文学是用单一语言写就的世界文学，而且是否冠上美国一词都无所谓，因为它不受当地传统的束缚，同时对整个人类共同的文化开放。

在《美国人》中，对于美利坚合众国首度的描述几乎是荷马式的，包含的意象千变万化，有平原和铁路，有积雪的山巅以及从东岸绵延到

西岸的一望无际的不同景色。这风景中有平版印刷似的朴实，有点类似柯里尔&艾夫斯 [31] 的风格，这是一首建立在纯粹互文幻象而非真凭实据之上的史诗。在那其中，我们见识到维多里尼已经拥有并将借以翻译那些美国作家的自由，这些作品都以维多里尼的方式被重新讲述，其中首要考量的是高度的创造性，而语义上的精确则被放到次要的位置。但是，维多里尼所描绘的美国好像一片被地震以及大陆漂移运动所撼动的史前陆地，在其上称霸的不是恐龙或是猛兽，而是爱德华兹 [32] 的恢宏描述，它唤醒瑞普·凡·温尔克 [33] ，激励他与骑着莫比·迪克的爱伦·坡进行史诗般的决斗。甚至他的批评判断都是隐喻式的，而且好用夸大技巧：

> 梅尔维尔是爱伦 ·坡的形容词，是霍桑的名词。他告诉我们纯净即是凶猛。纯净是头恶虎 ……被绞死的比利 ·巴德 [34] 是个形容词。就像快乐是生活的形容词。或者就像绝望是生活的形容词。
>
> 美国好像一首武功歌。 庞德和黑人唱着蓝调。
>
> 如今，美国就好比一处教人艳羡的新东方（因为一种新的传奇正在成形），而人们在不同的时代出现其中，多么细致的独一无二，不管他是菲律宾人、斯拉夫人或者库尔德人都一样，因为在本质上都一样：抒情的 “我 ”，是创造的主人翁。

《美国人》是一本多媒体的书。它不仅是文学摘录和批评论述，还是教人叹为观止的摄影作品集，里面有罗斯福新政时期替公共事业振兴署工作的摄影师们捕捉的画面。我特别强调那些摄影资料是因为我听说那个时代的意大利年轻人，在文化上和政治上都受到那些画面的冲击而思改变革新：看着它们，他们感受到不同的现实环境，不同的华丽言辞甚至是不同的反华丽言辞。但是大众文化部硬是无法接受《美国人》。一九四二年发行的第一版被没收，后来虽然再版，但是维多里尼的那些评论段落被删掉了，而且由埃米利奥·切基 [35] 撰写序言。切基比较具有学术背景，性格也谨慎得多，却不像维多里尼那么热情洋溢，只是批判性和“文学性”比较强而已。

不过就算这样，这部删节净化版的《美国人》也风靡一时并且催生了一种新的文化。就算拿掉维多里尼的文字，这部文选的结构仍像一篇

演说。选文的拼接组合本身就是讯息。美国作家的作品被翻译成意大利文的方式（相当具争议性）产生了新的语言意义。到了一九五三年，维多里尼将会告诉大家，他用以影响年轻人的不是他翻译的东西，而是他翻译的方式。

早在一九三二年，帕韦泽写到欧·亨利的时候便说过，美国和意大利相同，文化是建立在方言根基上的。可是美国和意大利有一点很不一样，在美国，方言胜过了统治阶级的语言，以至于美国文学将英文转变成一种新的人民语言。我还记得帕韦泽故意用意大利西北部的皮埃蒙特方言翻译福克纳小说中的一些段落，因为根据他的观点，美国中西部和皮埃蒙特地区具有亲近的关系。这里我们再度看到葛兰西民族 -人民 的艺术观，只是那时，帕韦泽不像曼佐尼所说的那样，将语言放进托斯卡纳的亚诺河洗涤一遍，而是放进密西西比河里面了。

这里我们谈的不是单纯的语言洋泾浜化 (36) ，而是语言的克里奥尔化 (37) 。

因此，读过帕韦泽和维多里尼的那代人打的是党派性很强的游击战（通常是在共产党纵队里），而且颂扬的是十月革命以及人民的“小爸爸”那类魅力十足的人物，但是与此同时又深深被代表了希望、革新、进步的美国所吸引。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维多里尼和帕韦泽都早已到达年近四十的成熟年纪，而我这篇概论性文章里要讨论的第二个世代则出生于一九三〇年代。他们中有许多人在大战结束时才刚跨入成年阶段，而且以马克思主义的信奉者自诩。

他们的马克思主义和维多里尼或者帕韦泽的不同，因为后面这两位所信奉的完全等同于解放斗争以及对法西斯独裁政权的深恶痛绝，四海之内皆兄弟的博爱情操远重于某个精确的意识形态。对于这第二个世代而言，马克思主义牵涉包括政治组织和哲学介入　的经验。这个世代的理想原型是苏维埃，它的美学指导原则是社会主义的写实主义，而它的神话则是工人阶级。作为一个经济和政治体系的美国，虽然是他们政治上的对头，但这一代人的确对美国社会历史的某些方面抱持好感，因为这个“真正的美国”是以第一批开疆先锋以及早期无政府主义者的抗争运动为特色的。那是杰克·伦敦和多斯·帕索斯 (38) 的“社会主义美国”。

正是出于这个原因，甚至在麦卡锡运动发展到如火如荼的时候，官方的马克思主义文化也从未曾彻底否定《美国人》的精神（即使后来维

多里尼因和意大利共产党领袖帕尔米罗·陶里亚蒂意识形态不合而退党）。

然而，引发我们兴趣的是这第二世代的某个不同的侧面。其实这个世代可以活在那个时代两个马克思主义政党（社会党和共产党）的里面和外面，而且任何对于它的定义最后都被证明只是模糊不精确的，以至于我不得不允许自己来点虚构的变通。我要刻画一个被我命名为罗伯托的虚构人物。在他所代表的阶级成员里应该有百分之九十的罗伯托和百分之十的罗伯托。可是，在我的故事里则是百分之百的罗伯托。也许在意大利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的成员中并没有那么多的罗伯托；罗伯托更多是在党外的领域，比方文化活动、出版社、电影、报纸、音乐会等领域，而且正是在这层意义上他在文化层面才具有如此高的影响力。

罗伯托可能生在一九二六到一九三一年间。他在法西斯的教育体系下成长，第一次叛逆行为（当然是下意识的）是读了从美国翻译过来（翻得很糟）的连环漫画。在他看来，飞侠哥顿和明 (39) 的对抗是与暴政斗争的第一个象征意象。蒙面人 (40) 可能是一位殖民主义者，可是与其将西方的模式强加于孟加拉雨林里的原住民，他宁可保存班达那充满智慧的古老传统。米老鼠是一位为了自己的报纸能存活下去而不惜和贪腐政客周旋缠斗的新闻记者，而这个故事正是罗伯托对于舆论自由所上的第一堂课。一九四二年，法西斯政权禁止民间任意批评政府，而且几个月后更是禁止了美国这些漫画人物的出现；米老鼠已被人形而非动物造型的托弗里诺所取代，政府的借口是为了捍卫种族的纯净。罗伯托这时开始偷偷收藏每部他读过的作品，那是既痛苦又令人泄气的抗议。

在一九三九年，《关山飞渡》里的林哥是整个世代的偶像。林哥斗争的目的不是为了意识形态或是祖国，而是为了自己，为了一名妓女。他是反对华丽言辞的，因此也就等同反对法西斯。反对法西斯的还有弗雷德·阿斯泰尔 (41) 以及金格尔·罗杰斯 (42) ，因为他们反对飞行员卢恰诺·塞拉 (43) 这个出现在表现帝国主义思想、由维托里奥协助拍制的法西斯影片里的角色。罗伯托转而推崇的人类偶像是萨姆·斯佩德 (44) 、以实玛利 (45) 、爱德华·罗宾逊 (46) 、卓别林以及曼德雷克 (47) 合宜适切的综合体。

我认为对于一个美国人而言，即使在怀乡愁绪的年代，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将吉米·杜兰特 (48) 、《战地钟声》里的贾利·库珀 (49) 、《胜利之歌》里的詹姆斯·卡格尼 (50) 以及裴廊德号 (51) 上的船员串联起来。但

是在罗伯托和他那些朋友的眼里，倒是有条脉络可以将这些经验悉数紧紧系起：因为上述那些角色都是很乐意活着、不乐意死去的人，而且他们都是与法西斯超人抗衡的人物。那个歌颂死亡姐妹的超人只会双手各握住一个手榴弹、嘴里叼着一朵玫瑰走向自我毁灭的道路，一如法西斯的歌曲所唱的那样。

罗伯托和他的世代也有他们自己的音乐——爵士乐，并不只是因为那是前卫音乐，那种他们从不曾觉得和斯特拉文斯基或是巴托克·贝拉[(52)]有什么不一样的音乐，也是因为那是一种堕落的音乐，是黑人在妓院里搞出来的东西。罗伯托首度变成反种族歧视的人，原因是他太喜欢路易斯·阿姆斯特朗[(53)]了。

心中怀着这些典型人物的罗伯托在很年轻的时候（一九四四年）便加入了党派。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不是加入左翼党派，便是成为它的同路人。他尊敬斯大林，反对美军入侵朝鲜半岛，并且抗议处死罗森伯格。他在匈牙利危机的当儿退党。他坚定地相信杜鲁门是法西斯分子，而阿尔·卡普[(54)]的小阿布纳是位左翼英雄，并且和《薄饼坪》中穷困潦倒的人有某种关联。他喜欢爱森斯坦，不过也死心塌地相信电影的写实主义也存在于《小恺撒》里。他原先相当推崇哈米特，可是在后者那本有骨气的小说受到麦卡锡主义的吹捧庇护之后，他心中便生出被背叛的感觉了。他认为在主张人性的社会主义派系看来，《神枪游侠》与平·克劳斯贝、多萝西·拉莫尔和鲍勃·霍普的《桑给巴尔之路》异曲同工。他重新发现并热心推广罗斯福新政时期史诗般的作品，他喜欢本·沙恩的《萨科和万泽蒂受难曲》。在一九六〇年代民歌和民俗音乐于美国再度红起来之前，他便对这些沿袭无政府主义传统的反抗音乐了若指掌。此外，他更每每喜欢在夜间和朋友们一起欣赏皮特·席格、伍迪·盖瑟瑞、艾伦·洛马克斯、汤姆·裘迪以及金斯顿三重唱的演唱。总之，他先前被带领进入了《美国人》的神话，不过后来放在床头阅读的书却是卡津[(55)]的《根植故土》（*On Native Ground*）。

这也是一九六八年的一代发动挑战的原因，也许反对的对象也包括像罗伯托这样的人，尽管没有任何一个年轻人读过《美国人》，但是美国已然成为一种生活方式。我现在指的并非牛仔裤或是口香糖，不是以消费社会典范凌驾欧洲之上的美国。我谈的是一九四〇年代出现的那个神话，后来一直发挥影响力的神话。当然，在那些年轻人的眼中，作为强权国家的美国依然是个敌人，是世界警察，是越战以及拉丁美洲战争中必须被击垮的敌人。但是即便美国作为一个政治实体和资本主义社会

的典范是他们的敌人，也有人持另外一种态度，他们重新发现美国是一个民族，是一个包括许多骚动不安的种族大熔炉。在这些人心里掠过的第一印象，并非一九三〇年代信奉马克思主义的美国人，不是西班牙内战中亚伯拉罕·林肯旅的成员，也不是《党派评论》的所谓反法西斯的早熟 读者。

他们认同的是一个有如迷宫的阵营，其中混杂老人与年轻人、黑人与白人、新移民与原住民、静默的多数以及发声的少数。他们在肯尼迪和尼克松之间看不出什么实质上的差异，却能一眼认出伯克利的校园、安吉拉·戴维斯 (56) 、琼·贝兹 (57) 以及早期的鲍勃·迪伦。

要定义美国神话的性质并不是容易的事。从某种角度来看，他们使用并且回收美国现实的点点滴滴——波多黎各人、地下文化、禅风。他们没那么喜欢菲力猫和华特·迪士尼，不过却喜欢怪猫菲力兹和罗伯特·克鲁伯 (58) 。他们喜欢查理·布朗、亨弗莱·鲍嘉 (59) 还有约翰·凯奇 (60) 。

我并不是在特别勾勒一九六八到一九七七年间的哪次政治运动。也许我是在绘制一个X光式的意象，呈现出继续存在于意识形态表面之下的东西。我知道自己正在拍摄一些仍然在那里的东西，因为这个东西在一九七七年以及之后爆炸开来。那个年代的学生暴动比较像是黑人贫民窟的骚乱，而不是攻占冬宫的风波。而且，我还大胆假设对“红色旅”在潜意识发挥秘密影响的是曼森家族。

我当然不能用讨论一九三〇世代的那种超然客观的立场来讨论现今的世代。在时下的纷扰中，我试图辨认出美国意象 -神话 的新典范，那些同先前的发明一样的，克里奥尔化的结果。

美国不再是梦幻，因为你可以买张廉价机票飞到那里。

新的罗伯托也许是一九六八年某个团体的一分子，在一九七〇年对着美国领事馆丢掷莫洛托夫鸡尾酒汽油弹，一九七二年又对警察局丢掷石块，一九七七年破坏的对象成了共产党书店的玻璃橱窗。到了一九七八年，在避开加入某个恐怖组织的诱惑后，他存了点钱并飞往加州，后来也许成为生态主义的激进分子或是激进派的生态主义者。在他看来，美国不再是未来革新的意象，而是变成一处在梦想破灭（或者胎死腹中）之后能让他舔舐伤口安慰自己的地方。

美国不再是提供另一种意识形态的地方，而是意识形态的终结。他

很容易便获得签证，因为他从未真正登记加入过哪个左派组织。如果帕韦泽和维多里尼今天仍然在世，他们要拿美国签证可能难如登天，因为他们在领事馆面谈的时候必须承认自己曾是试图颠覆美国社会的组织的成员；然而，他们也都是构筑我们美国梦的作者。不过，美国的官僚制度并不是梦想；真要找个同义词，那大概是梦魇吧。

在我这个故事里是不是有什么道德教训呢？可以说没有，也可以说有好几个。如果要了解意大利对于美国的态度，尤其是反美意大利人的态度，那么你就必须记得《美国人》以及其他所有在那个年代所发生的事。在那个年代，左翼人士幻想的是山姆同志，　而且在用手指指着他的画像时，嘴里吐出的话或许是："我需要你。"

---

(1)　本文发表于"意大利的美国形象与美国的意大利形象"研讨会（哥伦比亚大学，一九八〇年一月）。因为听众是美国人，故而会有关于意大利人物的大量讯息（从维托里奥·墨索里尼到维多里尼）。——原注

(2) Erskine Caldwell（1903—1987），美国作家，作品多描写美国南方的穷人和黑人，著有《烟草路》等。

(3) William Saroyan（1908—1981），美国剧作家、小说家，著有《人间喜剧》等。

(4) Sinclair Lewis（1885—1951），美国作家，一九三〇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5) Cesare Pavese（1908—1950），意大利作家，一九三〇年代文人投入政治、社会的代表人物。

(6) Richard Rogers（1902—1979），美国流行音乐及音乐剧作曲家。

(7) Oscar Hammerstein Ⅱ（1895—1960），美国音乐人、歌词作家、音乐剧制片人、导演。

(8)　Tito Silvio Mursino，用换音修辞可得到维托里奥·　墨索里尼（Vittorio Mussolini）。

(9) Mary Pickford（1892—1979），美国女演员。

(10) Tom Mix（1880—1940），美国男演员。

(11) Oreste del Buono（1923—2003），意大利作家、编辑。

(12) Antonio Gramsci（1891—1937），意大利思想家、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

(13) Mario Appelius（1892—1946），意大利记者、电台播报员。

(14) Giuseppe Bottai（1895—1959），意大利法西斯头目。

(15) John Dewey（1859—1952），美国哲学家、教育改革家。

(16) Vitaliano Brancati（1907—1954），意大利作家。

(17) Mario Alicata（1918—1966），意大利电影编剧。

(18) Galvano della Volpe（1895—1968），意大利哲学家，实证主义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

(19) Cesare Luporini（1909—1993），意大利哲学家。

(20) Giaime Pintor（1919—1943），意大利记者、作家。

(21) Vasco Pratolini（1913—1991），意大利作家。

(22) Cesare Zavattini（1902—1989），意大利编剧。

(23) Theodor Adorno（1903—1969），德国社会学家、哲学家，也是法兰克福学派的一员。

(24) James Mallahan Cain（1892—1977），美国小说家，他的犯罪小说是许多成功电影的蓝本。

(25) Washington Irving（1783—1859），美国作家，著有《英伦见闻录》。

(26) Thornton Wilder（1897—1975），美国剧作家、小说家，著有《我们的小镇》。

(27) Gertrude Stein（1874—1946），美国作家。

(28) Carlo Linati（1878—1949），意大利作家。

(29) Guido Piovene（1907—1974），意大利作家、新闻工作者。

(30) John Fante（1909—1983），美国作家，著有《心尘情缘》。

(31) Currier&Ives，一八五七至一九〇七年间柯里尔（Nathaniel Currier）和艾夫斯（James Merritt Ives）经营的一家美国平版印刷公司。

(32) Jonathan Edwards（1703—1758），美国神学家，十八世纪美国大觉醒运动的领导者。

(33) Rip van Winkle，华盛顿·欧文小说《瑞普·凡·温尔克》中的人物。

(34) Billy Budd，梅尔维尔小说《水手比利·巴德》中的人物。

(35) Emilio Cecchi（1884—1966），意大利文艺批评家。

(36) Pidginisation，因贸易或文化等关系，外来语和本地语混杂的现象。

(37) Creolisation，在语言混杂的背景下，当地的小孩学习这种混杂的语言作为母语。

(38) John Dos Passos（1896—1970），美国作家。

(39) 飞侠哥顿和明都是美国科幻连环漫画《飞侠哥顿》中的人物。

(40) L’Uomo Mascherato，意大利漫画《蒙面人》中的人物。

(41) Fred Astaire（1899—1987），美国舞者、演员，人称美国舞王。

(42) Ginger Rogers（1911—1995），美国歌舞片影星。

(43) Luciano Serra，电影《空军敢死队》中的人物。

(44) Sam Spade，电影《马耳他之鹰》中的人物。

(45) Ishmael，梅尔维尔小说《白鲸》中的人物。

(46) Edward Robinson（1893—1973），美国电影演员，以演出粗犷角色闻名。

(47) Mandrake，漫画《魔术师曼德雷克》中的人物。

(48) Jimmy Durant（1893—1980），美国演员。

(49) Gary Cooper（1901—1961），美国演员。

(50) James Cagney（1899—1986），美国演员。

(51) Pequod，梅尔维尔小说《白鲸》中的船名。

(52) Bartók Béla（1881—1945），匈牙利钢琴家、作曲家。

(53) Louis Armstrong（1901—1971），美国爵士音乐家。

(54) Al Capp（1909—1979），美国漫画家，小阿布纳（Li’l Abner）是他笔下的漫画人物。

(55) Alfred Kazin（1915—1998），美国评论家。

(56) Angela Davis（1944— ），美国政治活动家、学者、作家。

(57) Joan Baez（1941— ），美国乡村女歌手。

(58) Robert Crumb（1943— ），美国漫画家。

(59) Humphrey Bogart（1899—1957），美国演员，曾出演《北非谍影》等。

(60) John Cage（1912—1992），美国前卫音乐作曲家。

虚假的力量 (1)

圣托马斯·阿奎那曾经在作品中对如下问题作出回答：“真理是否比权势，比醇酒美人更有力量，更教人信服？”

圣托马斯给出的答案（他是尊崇王权的，而且我相信他应该也不至于排斥在餐桌上来杯佳酿。至于女色，他则表现出不为所动的立场。他的兄弟曾将一名不着寸缕的娼妓送进他的房间，希望说服他加入圣本笃会，而不要穿着多明我会那身褴褛僧服来让家族蒙羞，结果却让他拿着一根点了火的棍棒给驱赶了出去）一如往常，是细腻而又复杂的：醇酒、权势、美人以及真理是不能相互比较的，因为“这些不是同类的东西”。可是如果“以它们各自的功效加以比较的话”，它们都可以驱使人做出某些举措。醇酒作用在肉体的层次上，“因为它令我们吐露真言”，另外，我们那动物感官的本质也可能受到“情色欢愉”的影响，或者换句话说，就是受到女人的驱使（托马斯·阿奎那似乎无法想象女人也会受到性冲动的影响，不过我们不能期望他能设身处地替爱洛伊丝着想）。至于在实际的知识层面上，很明显的，国王的意愿，或者是法律的规定绝对是在它之上的。但是唯一能驱动纯理论知识的东西便是真理，因为“肉体的力量臣属于动物的力量，动物的力量与知性的力量相比则是卑下的，而实用知性的力量却不及纯理论知性的力量……因此很明显的，真理是更有价值、更卓越、更强大的”。

所以，这便是真理的力量。但是经验教导我们，真理总要花好长一段时间方能传播开来，而且要人接受真理常要以血和泪作为代价。可是有时候，某些启人疑窦的东西竟然也展现出类似的力量，因此，谈谈虚假的力量不也合情合理？

为了证明虚假（并不一定以谎言的形式存在，但必定以错误的形式面对世人）是许多历史事件背后的发动机，我必须要诉诸真理的某个准则。但是如果我以太过武断的方式选择这个准则，那么我的论述有可能会在它一开始便结束了。

如果有人坚持所有的神话、宗教里的所有显圣都是不折不扣的谎言，那么，由于对神祇（不管何种神祇）的信仰塑造了人类历史，那么我们只能下这个结论：我们数千年来都活在虚假的准则下。

然而，如此一来，我们所犯的罪就不只是无伤大雅的凡人神化论学

说 [2] 了；事实的真相是，这个怀疑的论证将特别地显出和信仰重要性的相反论证有所牵连。如果你相信任何启示宗教，那么你就必须承认，如果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他就不是耶路撒冷依然等待的弥赛亚，而如果穆罕默德是安拉的先知，那么向羽蛇献祭就是个错误了。如果你是某种最开明最宽容的宗教的信徒，对于道家的法轮以及圣餐仪式兼容并蓄，那么你将谴责对于异端分子的屠戮行为，认为那是错误所导致的结果。如果你信奉撒旦，那么你将会认为《圣经》里的登山宝训简直幼稚得可以。如果你是彻头彻尾的无神论者，所有的信仰在你眼中就是场错误。结果，既然在历史演变的过程中，某些人的行事准则是根据其他人根本不以为然的信仰，我们不得不承认，对于我们每一个人而言，历史根本就是一座幻影的剧场。

那么，让我们依据一项比较没有争议的关于真理的观念来讨论，即使它在哲学的层次上还是有很多辩论的空间——但是我们知道，如果我们真要认真去听哲学家的话，那么每一件事都值得争议，结果我们什么结论也下不成了。就让我们依据已被西方文化所接受的、科学或者历史真理的准则来讨论；也就是说，相信尤利乌斯·恺撒是在三月十五日被暗杀的，相信一八七〇年九月二十日萨伏依这个新生王国的军队从庇亚门的缺口进入了罗马城，相信硫酸的化学方程式是H_2 SO_4 ，或者相信海豚是哺乳动物。

当然，上述每个观念都可以因为新的发现而被再度拿出来检视：但在目前，它们都是如此被记录在百科全书里面的，除非哪一天证明真相并非如此，否则我们还是认为那是真理，好比水的化学方程式是H_2 O一样（而且有些哲学家相信这种真理必须在所有可能的世界中都证明为真）。

在这一点上我们可以说，在历史的进程中，人们曾经相信的事却被如今的百科全书断定为错误的，而那错误的观念甚至征服了智者，导致了帝国的崛起和溃败，赋予诗人灵感（他们并非总是见证真理），促使凡人做出英雄式的牺牲，或者造成偏激、不能宽容、屠杀，或者引人追求真理。如果事情果真如此，那么我们如何不能断言，虚假的力量确实存在？

最具典范性的例子该是托勒密的假设。今天我们已经知道，在好几个世纪当中，人类接受了一个对宇宙的错误看法。大家千方百计要让那错误的宇宙形象看来合情合理，所以发明了本轮和均轮 [3] ，到了最后

由第谷·布拉赫 [4] 发明折中理论：行星是绕着太阳转没错，但接着又继续绕着地球运行。对这个意象深信不疑的不仅有但丁，另外还包括腓尼基的航海家们，圣布伦丹，红发埃里克 [5] 以及哥伦布（上述人中第一个抵达美洲的人）。此外（在一个错误的基础上），人们还试着以经度和纬度来标示地球，现今依然如此，只是把本初子午线从加那利群岛移到格林威治。

托勒密的例子（由此触发我们想起伽利略的不幸）似乎故意被创造来引导大家去认为，我那关于虚假及其力量的故事，它那世俗的大胆，只与某些拒绝接受真理光辉的武断思想有关。但是且让我们检视一个完全不同调性的故事，那是另一个虚假的观点，由现代世俗思想耐心建构起来，目的在于诽谤宗教思想。

让我们做个实验。你不妨随便问一个人，哥伦布往西方出航却想抵达东方，那么他想要证明的是什么？还有，为了阻止他的旅程，萨拉曼卡 [6] 的那些博学之士顽固地拒绝承认的又是什么？在大多数的情况下，答案应该是：哥伦布认为地球是圆的，而萨拉曼卡那些智者却坚持它是平的，所以帆船航行一段时间之后必然会掉进宇宙的深渊。

十九世纪的世俗思想因为教会不肯接受太阳中心论的假说而被激怒，于是将地球是平的这个说法当成整个基督教世界的思想（基督教早期教父的、经院的思想）。十九世纪的实证主义和反教会思想便利用这个陈词滥调，一城一城打击教会制度，而且一如杰弗里·波顿·罗素 [7] 所证明的，这个陈词滥调在达尔文的支持者对抗一切形式的基督教基要派的论战时一再被强化 [8] 。这些支持者想证明的是，教会既然能搞错地球的形状，那么也会在物种起源的理论上站不住脚。

此外，这些人又利用了一个事实：比方公元四世纪有位名叫拉克唐修 [9] 的作者，在他的著作《神圣原理》里面，作者别无选择只能认为《圣经》里面把宇宙描写成会幕的模样（也就是四方形）是正确的，并且反对异教徒地圆说的理论，一方面也是因为他无法想象位于我们对跖点那边的人是头下脚上地颠倒行走……

最后是一位生活在六世纪拜占庭帝国、被称为航行至印度的科斯马斯 [10] 的地理学家。他在著作《基督教世界风土志》中坚持宇宙是长方形的，而地球平坦的表面上则有一个拱门状的东西（这里模仿的原型仍旧是《圣经》中提到的会幕）。在那本权威的著作《从泰勒斯到开普勒

之行星系统的历史》中，作者德莱耶 [11] 认为科斯马斯并非教会的官方代表人物，他的理论却有甚多着墨的空间。

尽管戴克斯特霍伊斯 [12] 在他的作品《世界图像的运作方式》中退一步承认拉克唐修和科斯马斯必不能被视为教会长老们科学知识的代表，但他也肯定，科斯马斯的理论在接下去的几个世纪中成为了最主流的意见。

事实的真相是：拉克唐修被早期和中世纪的基督教文化搁在一旁，至于科斯马斯的文本则是因为用希腊文这种中世纪基督徒早已遗忘的语文书写而成，所以要到一七〇六年才在蒙福孔 [13] 的《教长与希腊文本之新文集》这部作品中再度与西方学界见面。没有任何一位中世纪的作者知道科斯马斯的作品，直到一八九七年他的作品被翻译成英文出版以后，他才被视为“黑暗时代”的权威！

当然，托勒密知道地球是圆的，否则他如何能将它切割成三百六十个经度呢？埃拉托斯特尼 [14] 也知道这一点，因为在公元前三世纪他就已经大致推算出赤道精确的长度了。事实上，毕达哥拉斯、巴门尼德、欧多克索斯 [15] 、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欧几里得、阿里斯塔克斯 [16] 、阿基米德等人也都知道，结果不相信这件事的人只剩留基伯 [17] 和德谟克利特这两位唯物主义的哲学家。

马克罗比乌斯 [18] 和马尔提亚努斯·卡佩拉 [19] 两位也相当清楚地球是圆的。至于教会的长老，他们必须应付《圣经》里提到的那个该死的会幕的形状，但是奥古斯丁（即便他在这个问题上并没有表达坚决的立场）非常明白古人的观点，而且赞同《圣经》是以隐喻的方式在说话。他的立场别出心裁，和教会长老的思想比较接近：既然一个人的灵魂能获救赎与否和知道地球确切的形状并无关联，这个问题在他看来是没什么趣味可言的。在某个点上，塞维利亚的圣伊西多尔（这个作者并非以科学的精确而闻名的）算出赤道的长度是八万斯塔德 [20] 。他难道会以为地球是平的？

即使高中一年级的学生都会很容易推断：如果但丁进了漏斗状的地狱，并且从另外一边出来、在炼狱山的山脚下看见不熟悉的星星，这就意味着，他完全知道地球是圆球形的。不过让我们撇下但丁好了（既然我们宁可相信他不会犯错）；事实上，俄利根 [21] 和安布罗斯 [22] 也持相同的意见，而且在经院哲学的阶段，有许多作家，例如大阿尔伯特和托马斯·阿奎那、罗杰·培根、约翰内斯·德·萨克罗博斯科 [23] 、皮埃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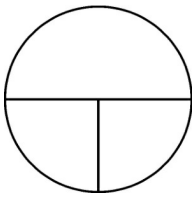
戴里[24]、埃吉迪奥·罗马诺[25]，奥雷姆[26]或是让·布里丹[27]，以及其他很多人都认为地球是圆的。

那么在哥伦布的时代，关键问题是什么？就是萨拉曼卡那些博学之士比哥伦布计算出更精确的数字，并且相信整个地球球体要比我们这位来自热那亚的船员想得要大，因此他想向西航行以到达东方完全是不智之举。然而哥伦布受到神圣之火的启发，加上本身又是一名经验老到的海员（纵使天文知识稍嫌不足），他认为地球并没有人家想象得那么大。当然，不管是他还是那些萨拉曼卡的博学之士，谁也没有料到在欧洲和亚洲之间还另有一片大陆。所以各位可以看出问题有多复杂，而真实和错误的界限有多接近。那些萨拉曼卡的博学之士虽然是对的、却犯了错误，而哥伦布虽是错的、却怀着破釜沉舟的决心在错误的道路上继续走下去，结果到最后竟是对的。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安德鲁·迪克森·怀特[28]所写的《基督教世界科学和神学论争史》。没错，在这两册厚厚的巨著中，作者的目的在于列出宗教思想如何延迟了科学的发展，可是由于他是饱学之士，他不可能隐藏奥古斯丁、大阿尔伯特还有阿奎那都知道地球是圆的这一事实。然而，他宣称那些古人为了捍卫这个思想，要和当时主流的神学观点奋战。但所谓的神学主流观点正是由奥古斯丁、大阿尔伯特和阿奎那等人所代表，结果推论起来，他们根本不需要和任何人奋战。

再来看看另外一例。罗素提醒我们，在一部由马尔凡执笔、一九二一年出版的严肃著作《科学历史与方法研究》（*Studies in the History and in the Method of the Sciences*）中曾提到：“托勒密的地图……在西方被遗忘了千年之久。”另外，在一本出版于一九八八年的手册（霍尔特-简森，《地理：历史与概念》）中也可读到，中世纪的教会宣称地球像一块扁平的盘状物，中心点正是耶路撒冷；甚至丹尼尔·布尔斯廷[29]在他那本广为人知的作品《发现者》（*Discoverers*，一九八三年出版）中也陈述道，从第四到第十四世纪，基督教世界一直压迫地圆说。

那么“中世纪认定地球像一块扁平的盘状物”这个假说是如何散布开来的？我们看到塞维利亚的圣伊西多尔计算出赤道的长度，而且在他现存的手抄本中，我们看到一个图表，它后来也启发了诸多灵感，那就是所谓的T-O地图。



T-O地图的结构其实非常简单：圆圈代表地球这一星球，而那三条构成T的线条则把圆圈分隔成上面的半圆以及下面两个四分之一圆。上面那个部分代表亚洲，因为根据传说，人间天堂是位于亚洲的；那条水平线条所代表的一边是黑海，另一边是尼罗河，而那条垂直的线就是地中海了，所以左下方的四分之一圆代表欧洲，而右下方的四分之一圆就是非洲了。而四周的大圆指的便是大海。

那么这种圆形会不会只是表示地球是个平面的圆而已？

我们发现在写成于十二世纪、作者为圣欧默尔 (30) 的手抄本《覆花之书》（*Liber Floridus* ）中，皇帝手执一个圆圈，上面画的正是一个T-O地图。在皇帝手中出现这么一个代表王权的图形绝非偶然。它的象征意义远远大于地理价值。如果我们投注一丁点儿的善意，那么就可以将它诠释成球状体的简化图形，而不是平面的圆圈而已。

而且，八世纪的里巴纳的比亚图斯在对《启示录》做评注的时候也画出这种T-O地图，它被后代西班牙莫札拉布的袖珍插图画家广泛引用，并对罗马式修道院以及哥特式大教堂的影响极其深远。此外，这个图形在许多加了袖珍插图的手抄本中都可找到。

既然人们相信地球是圆球体，那为何画出来的地图竟是平面样貌？第一个答案是：我们不也是这样做的？如果批评这种图形的平面样貌，那就好像批评今日地图册里的平面样貌。这只是地图绘制法里直接而且传统的投影。不过，除此之外，我们还必须考量到其他因素。

中世纪是个经常进行伟大旅行的时代，只是道路毁坏没有修缮，旅人需要穿越大片森林、横渡一望无际的海洋，他们完全没有足够的地图可资参酌，只能仰赖身边的海员。地图即便是有，也都非常粗略概要，比方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 (31) 出版的《朝圣者指南》，而且这些地图所透露的信息总结起来便是：“如果你要从罗马出发前往耶路撒冷，就向南一直走，边走边问即可。”让我们想想在报摊上买的任何一份火车时刻表好了。你根本不需要从那密密麻麻的小字图表中去推测什么，因为它本身已足够清楚明白，如果你要从米兰搭车到里窝那 (32) 的

话，全部精确的信息都在里头了（比方你一定得路过热那亚）。要去车站赶火车的人完全不在乎意大利国土的精确形状。

罗马人将联系已知世界所有城市之间的道路标示出来；这些道路被呈现在所谓波伊廷格古地图中（Peutinger’s map，据十五世纪发现这张地图的人命名）。这张地图非常精确地指出当时的道路系统，却是放在两片形状十分粗略的土地上，在上的是欧洲，在下的则是非洲，以至于地中海看起来好像一条细小河流。这情况和面对一张火车时刻表是一模一样的。大陆块的形状一点也引不起人家的兴趣，只有“走哪条路才能让你从马赛到热那亚”值得重视。而且罗马人从布匿战争以后已经习惯在地中海各地来来去去，所以当然知道地中海绝对不像地图中展示的那样，是条小溪而已。

至于其他要讲的便是，中世纪的旅行是想象的。中世纪产生了不少名叫《世界图志》的百科全书，目的在于满足人们对传奇的嗜好，向大家描绘遥远且不可一探究竟的国度，而且写作者全都未曾亲临实地，只是信口开河，因为传统的力量大大强过真实的经验。那时代绘制的许多地图目的不在描绘地球的形状，而是在于胪列出在那里可以看到的民族以及城市。此外，象征的表现远比经验的再现重要，而且袖珍插画家最关心的是把耶路撒冷放在地球的中央，而不是如何前往耶路撒冷。

最后一点：中世纪的地图并不具有任何科学上的功能，只是为了满足群众对不可思议事物的渴望，这就好比今天八卦杂志告诉我们飞碟真有其物，就好比电视告诉大家金字塔是由外星文明建造的一样。即使在《纽伦堡纪年》这部写于一四九三年的史传里，或者隔一个世纪由奥特柳斯 (33) 绘制的地图中，我们都还可以见到地图上画着据称是住在某某国家的怪物，然而从制图学的观点来看，这些地图已经相当进步、可以被接受了。

或许中世纪在绘图技巧上是外行的，但是许多现代的历史学家更外行，因为他们不晓得如何诠释中世纪的人在绘制地图时所秉持的原则。

再讲一个改变了历史的赝品？君士坦丁献土。今天，感谢洛伦佐·瓦拉 (34) 的努力，我们知道该法令并不是真实的。然而，如果不是因为对这份文件的真实性有了彻底的信任，那么欧洲的历史面貌将会大大不同：没有叙任权斗争，没有对神圣罗马帝国的死命争夺，没有教皇的俗世威权，甚至不会有西斯廷教堂（教堂的壁画作于《献土》已被证明为假的年代，然而人家还是画它，这表示有好几个世纪的时间，它依然被

认为是真实的）。

十二世纪下半叶，有一封信寄抵了西方，信中告诉大家在远东地区，在比被穆斯林占据的国度更远的地方，在十字军东征所达范围更远的地方（但最终还是被穆斯林夺回），有一个繁荣昌盛的基督教王国，由传奇人物祭司王约翰所统治，并且说他是“一位具有我主耶稣基督权威和美德的君王”。这封信的开头写道：

> 你们必须要知道而且坚定相信，我祭司王约翰是万主之主，而且在财富上、在德性上、在威权上都胜过这世界上所有的国王。有七十二位人君来向我们朝贡。我是一个虔诚的基督徒，并在各处广施赈济，保护扶助那些受我宽容统治所庇佑的真基督徒 ……
>
> 我们的国土延展至三处印度之土：从大印度（也就是使徒多马遗体安息之处）出发，我们的势力范围向沙漠扩展，一直到与东方接壤之处然后弯回西方一直到荒无人烟的巴比伦，在那巴别塔的旁边 （……）在我们的国土中，产有大象、单峰骆驼、双峰骆驼、河马、鳄鱼 （……）豹子、野驴、白狮和红狮，熊以及白色的乌鸫，另外还有蝉、半狮半鹫的怪兽、老虎、胡狼、鬣狗、野牛、人首马身怪物、野人、长角的人、半人半羊的怪兽以及它们的雌性伴侣，最后还有侏儒、狗头人身怪物、高达四十腕尺的巨人、独眼巨人、名叫凤凰的鸟，以及几乎所有生长在天空下的动物 （……）在我们一个行省里，有一条叫作印度 （Indus）的河流。它发源自天堂，蜿蜒流经省里多处运河。在它的水里，可以发现天然石、翡翠、蓝宝石、红玉、黄晶、黄橄榄石、缟玛瑙、绿宝石、紫水晶、玉髓以及其他各种宝石 （……）。
>
> 在我们国家最遥远的地区 （……）有一座岛屿。那里一年到头、每星期两次，上帝都要降下大量的吗哪 (35) ，而岛民只要收集起来便可饱餐，这也是他们唯一的食物。因为他们不事耕种、收割，也不挖掘土壤寻觅里面有何食物。这些人只靠神赐口粮便得饱足，寿命高达五百岁。当他们年届一百时便要三次喝下当地一棵树的根部涌出来的泉水，而且一旦喝了这水，他们便能重拾青春，恢复少壮时的力气 （……）我们的国民从来不撒谎 （……）没有人通奸。罪恶在我们身上发挥不了功效。

这些文字在接下去的几个世纪当中不断被翻译、诠释和引述（直到十七世纪），有不同语言的版本。这封信在基督教向东方扩张的过程中扮演了极为关键的角色。基于认为在穆斯林统治的领土之外还另有一个基督教王国，所有的扩张企图和探险活动都变得合情合理了。谈及祭司王约翰的人包括柏朗嘉宾 (36)，卢布鲁克 (37) 以及马可·波罗。到了十四世纪中叶，传说中祭司王约翰王国的位置竟从模模糊糊的东方搬到了埃塞俄比亚，而那时代正是葡萄牙的航海家开始在非洲冒险的年代。英国的亨利四世也跃跃欲试想要和祭司王约翰接触，另外法国的贝里公爵和教皇尤金四世也有同样的打算。当查理五世在博洛尼亚加冕的时候，还有人提议可以和祭司王约翰结为盟友，以便收复位于耶路撒冷的耶稣圣墓。

祭司王约翰的信到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目的何在？或许那是一份反拜占庭的宣传文件，由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腓特烈一世宫廷里的文书房捏造，只是问题不在于它的来源（那个年代伪造的文书多的是），而是在接受它的那一方。这种地理上荒诞不经的事能够帮助成就政治上的计划。换句话说，由某些具有伪造天赋的抄写员（伪造的文书在那年代可是很受激赏的文学体裁） (38) 所唤起的那个鬼魅，为基督教世界向亚洲、非洲的扩张提供托辞，而且亲切地为白人的责任提供支持。

另一个具有历史复杂性的发明，便是玫瑰十字会。许多学者都讨论过十七世纪初期如曙光般焕然一新的精神氛围，给人一种黄金世纪就要迈开步伐的印象。这种希望蓬勃的氛围同时以不同的形式弥漫在天主教和基督教的领域（而且两者互相影响）：理想共和国的蓝图出现了（从康帕内拉 (39) 的“太阳城”、到约翰·瓦伦丁·安德烈亚 (40) 的“基督城”），人们开始期盼普世单一王权的出现，期盼对道德和宗教进行全面革新，而彼时恰逢三十年战争爆发前夕，欧洲饱受国际冲突以及宗教仇恨的撕扯，陷入苦难境地。

一六一四年，一个宣言诞生了，名称就叫《玫瑰十字兄弟会传说》。通过这个宣言，玫瑰十字会首度向世人宣告它的存在，并且透露了自己的历史以及神秘的创办人克里斯蒂安·罗森克鲁兹 (41)，而后者显然存活于十五世纪，并在流浪东方期间从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的智者那里得知了秘密的玄学。

一六一五年，在《玫瑰十字兄弟会传说》（以德文写成）之后，又出现一篇拉丁文宣言：《玫瑰十字兄弟会自白：献给欧洲的博学之

士》。第一篇宣言期许欧洲也能够出现一个拥有大量金银珠宝的团体，这个团体能将财富分配给许多国王，满足他们的需要以达成合法正当的目标，同时也能教导统治者学会每一件上帝容许人们明了的事，并且协助他们做出谨慎得宜的决定。这两个宣言运用炼金术隐喻和多多少少带有先知口吻的祈祷，特别强调兄弟会的神秘性质和成员不能将其泄露出去的事实（“我们的华厦尽管有成千上万的人可以看见，但它将永远不可触及、不可毁灭，而且从罪恶的世界隐藏起来”）。甚至于《传说》对欧洲所有博学之士最后的呼吁、希望他们和撰写宣言的人接触的文字就更显暧昧难懂：“纵使目前我们尚未泄露我们的真实姓名，纵使我们碰面了也是一样，但是我们势必将尝试了解每个人的意见，不管他的意见用什么语言表达出来都是一样；还有，不管谁将自己的名字透露给我们，他都可以和我们当中的某一位面对面商议，可是如果这样做有困难，也可以用书面的方式和我们讨论。”

人们几乎立刻从欧洲各个角落写信给玫瑰十字会。没有人宣称认识他们，没有人承认自己是它的成员，但每个人多少都试着让别人了解，自己完全同意它的计划。尤利乌斯·斯佩伯 (42) 、罗伯特·弗卢德 (43) 以及迈克·梅耶 (44) 等人都对那看不见的玫瑰十字会发言：梅耶在他的《美艳的泰蜜丝》中坚称兄弟会确实存在（虽然他承认自己太过卑微，不配成为其中一员）。但是就像弗朗西丝·叶兹 (45) 观察到的那样，玫瑰十字会作家的惯常行为模式不仅是撇清自己绝非其成员，而且甚至从未和组织的其他成员碰过面。

从一开始，约翰·瓦伦丁·安德烈亚以及他图宾根圈子里的所有朋友立刻被怀疑是宣言的作者，他们不是终其一生极力否认别人的臆测，便是一笑置之，认为那是一项文学游戏，是年少轻狂的行为。此外，玫瑰十字会的存在不仅没有历史根据，而且根据定义还不能存在。直到今日，所谓AMORC (46) （古老神秘之玫瑰十字会， 它那位于加利福尼亚圣荷西的教堂有丰富的古埃及图像装饰，现在开放给民众参观）的官方资料还证明，该会合法的原始文件的确存在，但为了任谁都懂的理由，这些文件绝对不能曝光，并且被锁在无法供人参阅的档案里面。

我们对于今天的玫瑰十字会并不是那么感兴趣，因为它的成员在过去或者现在都只是民间传说的一部分罢了。从最早那两篇宣言出现开始便有人针对它们出版批评小册，而攻击的理由不止一种，最主要的是谴责他们为江湖术士和造假高手。一六二三年，巴黎有匿名人士散布玫瑰十字会成员将要进城的消息，竟引发了激烈的辩论，不管在天主教或是

宗教怀疑论者的圈子里都一样；最常听见的谣言是玫瑰十字会的成员都是崇拜魔鬼的人，而这观点则记录在同年出现的《魔鬼和所谓不可见者间的恐怖勾搭》一文里。甚至连笛卡儿在前往日耳曼途中也曾尝试（据说）和该会成员联系（当然没有成功），结果回到巴黎之后却被怀疑隶属于该组织，不过他以漂亮的一招来脱离这种处境：既然传言玫瑰十字会的成员是肉眼看不见的，那么他就尽可能地在公开场合现身，进而破除了围绕在他身边的谣言。这个插曲出自巴耶 (47) 所写的《笛卡儿先生的生平》。另外有位名叫诺伊豪斯的人起先用德文，后来一六二三年的时候又用法文发表了一篇名为《玫瑰十字兄弟会有用而兼虔敬的宣传》的文章，质疑是否真有所谓的玫瑰十字会会员，如果真有的话，他们是谁、名字从何而来，还有他们为何要向大众透露自己的身份。文章获致一个了不起的结论：“既然他们颠倒自己名字里的字母来构成新的名字、隐藏自己的年纪，既然他们来到这里却不透露真实身份，任何逻辑学家都不能否认它们存在的必然性。”

这点告诉我们，只要有人出面呼吁在人类中间进行心灵的改革，那么就会有人做出最矛盾的反应，仿佛每个人都在等待什么具有决定性的事件。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在他的作品《特隆，乌克巴尔，奥比斯·特蒂乌斯》中提到一个虚构的且极不可能存在的国家，它在一部找不到的百科全书中曾被描述。从对这个国家的研究探索中，从一些彼此抄袭的文本里勾勒出来的模糊印象中，有个事实浮现出来：被谈论的其实是整个星球，“有它自己的建筑和战争，有它自己神话里的恐怖，还有它自己语言的声音，有它自己的帝王和海洋、它自己的矿物和飞鸟游鱼、它自己的代数学和火焰，以及它自己在神学和玄学上的论争”。这一切都是“一个秘密社团的集体创作，由一个不可捉摸的天才人物领导的一批天文学家、生物学家、工程师、玄学家、诗人、化学家、伦理学家、画家、几何学家等等”。

这里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典型博尔赫斯式的发明：一项发明的发明。然而博尔赫斯的读者知道他从来不曾发明任何东西；他那些最不可思议的故事其实来自他对历史的重新阅读。事实上，在某个点上面博尔赫斯说过，启发他灵感的其中一项便是约翰·瓦伦丁·安德烈亚的一部作品，而这作品（尽管博尔赫斯是从德·昆西那里得来的二手资料）“描写了玫瑰十字会这个幻想团体；后人果真按照他的想象建立了这样的一个团体”。

事实上，玫瑰十字会的故事造成了相当具有意义的历史发展。象征共济会，真实共济会的一种变体（真实的共济会真的拥有工匠们的互助组织，那些工匠几个世纪以来一直保存着古代教堂建造者的仪式和约定），而且多亏一些英国绅士，它才得以在十八世纪被创造出来。有了安德森 (48) 写的《宪章》，象征共济会便想借着强调自己古老的起源而确定自己合法的地位，根据他们的说法，其起源可远溯至建造所罗门神殿的时代。在后继的岁月里，经由朗姆赛这位一手创建所谓苏格兰共济会的先驱的努力，这创建神话中融入了神殿建造者和圣殿骑士之间的关系，而后者的秘密传统很显然是通过玫瑰十字会的中介才传到现代共济会的。

在早期的共济会中，玫瑰十字的主题将神秘主义和玄学带入一个到那时为止都还在和王权与教会竞争的组织中，可是到了十九世纪初，这个组织却摇身一变，转而拥护教会与王权，玫瑰十字以及圣殿骑士的神话也将被重新拾起，用以对抗启蒙精神。

早在法国大革命以前，人们就在讨论秘密组织的神话以及那些主宰世界命运的不为人所知的卓越之士存在的事实。到了一七八九年，吕谢侯爵 (49) 在自己的《论光照派》（*Essai sur la secte des Illuminés* ）中警告说：“在最浓密的黑暗处，由新人群所组成的团体已经形成，他们彼此认识却不必看见对方……这个团体从耶稣会那里学来了盲目的服从，从共济会那里模仿了它的审判和外部仪式，此外还从圣殿骑士团那里继承了它那不可思议的大胆。”

在一七八九和一七九八年间，为了响应法国大革命，修道院院长巴吕埃尔写出了《雅各宾主义发展史回忆录》。表面看来这是一部历史著作，但也不妨将它当作连载小说来读。受到俊王腓力 (50) 毁灭性的迫害之后，圣殿骑士团转为秘密组织，目的在于颠覆王权和教权。到了十八世纪，他们控制了共济会，以创立一种类似学院的组织，而其居心叵测如妖魔般的成员包括了伏尔泰、杜尔哥 (51) 、孔多塞、狄德罗以及达朗贝尔等人，雅各宾主义也是从此处诞生出的。但是雅各宾党人本身受到一个甚至更加秘密的组织巴伐利亚光照派的控制，后者所抱持的基本信念便是弑君。而法国大革命便是这条信念付诸实行的结果。

至于世俗的、开明的共济会和偏激的、光照派的共济会（后者专讲神秘玄学，和圣殿骑士团关系紧密）之间所存在的深刻差异并不重要，此外，圣殿骑士团的神话已经被它一名后来选择走上另一条道路的修士

所戳破（我指的是约瑟夫·德·迈斯特[52]）……不，这都不重要，这已是一个非常好的故事。

巴吕埃尔的书压根没有提起犹太人。但到了一八〇六年，这位作者接到一位西莫尼尼上尉的来信。后者提醒巴吕埃尔，摩尼和穆斯林回忆录中的山中老人（圣殿骑士团被怀疑和后者互通声气结为同盟）都是犹太人（现在各位可以理解，玄秘晦涩承继关系的脉络教人看了头晕）。这就等于说共济会是由犹太人创立的，那些无孔不入、深入所有秘密组织的犹太人。

巴吕埃尔并没有公开采纳这个谣传，不管怎样，直到十九世纪中期之前，它都没有产生什么令人瞩目的结果。十九世纪中期，耶稣会开始担心意大利统一运动那股反教会的思潮，代表人物例如加里波第等人，而他们都和共济会有所牵连。所以把烧炭党人说成是犹太／共济会阴谋所派遣出来的爪牙这一概念便成为有用的论战观点。

但在十九世纪，反教会行动的支持者仍然轮流诋毁耶稣会修士，千方百计要证明后者除了干出一些不利人类福祉的事，其他一无所成。比起一些所谓的“严肃作者”（从米什莱[53]、基内[54]，到加里波第和焦贝蒂[55]），让这个主题变得脍炙人口的则是一位名为欧仁·苏的小说家。在《流浪的犹太人》中，邪恶的罗丹神父，代表耶稣会阴谋伎俩的极致呈现，很明显是以共济会和教会传统里“不为人知的卓越之士”分身的样貌面对读者的。罗丹神父又在苏的最后一本小说里重回舞台（《人民的秘密》）。在这部作品中，恶名昭彰的耶稣会阴谋连最小的细节都被披露出来。从《巴黎的秘密》移居到这本小说里来的鲁道夫·德·盖罗斯坦揭发了耶稣会的阴谋，并且警告“这对欧洲而言意味着策划这妖魔般的阴谋诡计，同时又是恐怖的凌辱、令人发指的奴役以及陷入暴虐的命运……”

在苏的小说出版后，有一位若利先生在一八六四年写了一本反对拿破仑三世、充满自由解放精神的小册子：在这部作品里，代表犬儒式独裁者的马基雅弗利和孟德斯鸠交谈。欧仁·苏笔下所描述的耶稣会阴谋如今在若利先生的笔下变成是拿破仑三世的手笔了。

到一八六八年，曾出版过一些中伤毁谤性质小册子的赫尔曼·古德切[56]，现以约翰·雷德克利夫的笔名出版了一本极受欢迎的小说《比亚里兹》，里面描述了一场在布拉格公墓里举行的神秘仪式。古德切只是

从大仲马的《约瑟夫·巴尔萨莫》（一八四九年）里抄袭过来一个场景，里面描述卡里奥斯特罗，也就是“不为人知的卓越之士”的首领，以及其他光照派成员会面密谋王后项链的事件。只是古德切描写的，不是卡里奥斯特罗以及他的党羽，而是把他们换成聚在一起的以色列十二支派的代表，描写他们商讨征服统治全世界的阴谋。

五年之后，相同的故事又出现在一部俄国作品（《犹太人，世界的统治者》）中，整个故事的描写手法让人读来会产生错觉，以为那是真实事件的报道。到了一八八一年，《当代》（*Le Contemporain*）杂志重印这同一则故事，并坚称它有可靠的信息来源，也就是英国外交家约翰·里德克利夫爵士。一八九六年，弗朗索瓦·布尔南（François Bournand）又再度使用那则犹太拉比的故事（只是这一次他的名字叫约翰·里德克利夫），把它编进自己的作品《犹太人，我们的同时代人》（*Les juifs，nos contemporains*）中。

从此以后，大仲马杜撰的共济会聚会仪式就和欧仁·苏发明的耶稣会阴谋（后来又被若利先生推在拿破仑三世身上）混合起来，变成犹太拉比真正发表的谈话，然后这一切又在不同的地方以不同的形式重新浮现出来。

出现在舞台上的有彼得·伊万诺维奇·拉奇科夫斯基，他被怀疑和革命分子及虚无主义者有所联系，而他后来（已经得体合宜地对自己过去的所作所为忏悔过了）又和“黑色百人团”的团体（一个极右恐怖组织）过从甚密，成为线民之后摇身一变成为沙皇政治警察（所谓的“奥克瑞纳”[(57)]）的头子。现在，拉奇科夫斯基为了帮助他的政治保护者（谢尔盖·维特），因为后者被敌手埃里·德·锡安（Élie de Cyon）弄得心烦意乱，于是命令手下将锡安的家搜查一番，并且发现一本锡安抄录若利那篇反拿破仑三世文章的小册子，并且把马基雅弗利的理念归为维特本人的。拉奇科夫斯基是个反犹激进分子（当时法国德雷福斯事件闹得如火如荼），他把搜查得来的小册子（只是绝口不提提到维特的那些文字）里面表达的理念都归在犹太人头上。一个姓锡安的人，即使是拼成C（而非S），也不免教人联想到犹太人的阴谋。

这篇被拉奇科夫斯基扭曲过的文字极有可能构成了《锡安长老会纪要》[(58)]一书的第一手资料。但它偏离了它的小说源头，因为它并不真的可信（除了在欧仁·苏的一本小说里），因为那些犹太拉比竟然会用如此不加掩饰而且没有羞耻的方法来表达他们邪恶的计划。他们公开宣称自己心怀“无所不至的野心、吞噬一切的贪婪，还有寻求报复毫不留

情的渴望，以及无比强烈的恨意”。他们打算取消出版的自由，但是鼓励放纵的风俗。他们批评自由主义，却提倡资本主义的跨国政策。他们要在每个国家策动革命并将社会的不公平推向极端，打算建造地下工事并炸毁大城市。他们要禁止古典文学和古代历史的研究，却鼓励运动和视觉传播以便让工人阶级全都变成白痴……

阅读《锡安长老会纪要》，很容易便可看出它写成于十九世纪的法国，因为它充满对当时法国社会的指涉，并且我们也不难看出其源头有许多非常有名的通俗小说。只可惜，从叙事的角度来看，其中的故事情节太教人信服，以至于大众对它太过认真对待。

这个故事其余的部分便是历史了。有位名叫谢尔盖·尼鲁斯的行脚僧为了进一步实现自己拉斯普京式的野心，此外他也被敌基督迷了心窍，于是评论并且刊印了《锡安长老会纪要》。此后，这个文本便展开横跨欧洲的旅行，直到掉进希特勒的手中 (59) ……

我们已经探究了一些造就历史的谬误概念，而且这些概念大家或多或少都听说过。然而，还有一些疯狂的观念是我们已经全然忘却的。

从一九二五年开始，纳粹圈子里面有人大力提倡一位奥地利伪科学家汉斯·霍尔宾格发明的所谓WEL理论，也就是Welteislehre，万年冰理论。这个理论在当时极获罗森堡以及希姆莱等人的赏识。等到希特勒把持政权以后，霍尔宾格的理论甚至在科学界也被当作严肃的主题看待，比方和伦琴共同发明X光的杰出学者莱纳德也名列其中。

根据万年冰理论（最早于一九一三年便由菲利普·福特在他的《冰冷—宇宙系统》中深入讨论），宇宙是冰和火两种物质永不停歇的角力场所，结合产生的不是进化，而是循环（又称世代）的交替。宇宙间曾经有过一个极高温的巨大物体，比太阳还要大上数百万倍，后来撞上一个硕大无朋的宇宙冰块。那个冰块撞进炽热发光的物体，然后在那里面以蒸汽的状态酝酿了好几百万年，最后导致整个物体爆炸开来。许许多多的碎片有些飞溅到冰寒的空间，有些则喷射到中介的地区而变成太阳系。月球、火星、土星和木星是由冰所组成的，而银河则是被传统天文学看成星球的冰块星群；事实上，这只是摄影上的错觉而已。太阳黑子则是脱离木星的冰块所造成的。

如今，初始的爆炸威力已经减弱，而每个行星并不像官方科学所错误认为的那样，在做所谓的椭圆形公转，而是围绕吸引它的更大星球进

行接近涡漩状的运动。这种旋转运动到了最后，月球会愈来愈近地球，导致地球海洋的水平面逐渐上升，淹没赤道地区，只有最高的山脉才得以浮出水面，而且宇宙光的照射会愈来愈强烈，结果导致基因大量突变。最后月球将会爆炸，变成一团冰、水和气体的混合物，而这团东西接着便会垂直摔落在地球表面。

由于受到火星影响，地球也将变成一个大冰球，到最后将完全被太阳重新吸收。接着又会发生一次新的爆炸，然后又是一个新的开始，就像过去地球所经历过的，并且再度吸收其他三颗卫星。

这种宇宙观的核心论点便是一种永恒轮回，可追溯至最古老的神话和史诗。而纳粹党人便拿所谓的传统智慧对抗犹太自由科学的谬误知识。再者，这种冰冷的宇宙系统看起来很有北欧和雅利安的味道。在《魔法师的早晨》这本书中，作者保韦尔斯 (60) 和贝尔吉耶 (61) 认为希特勒因为相信宇宙的冰冷起源，所以才坚信自己的军队在俄罗斯的冰天雪地中将能够应付裕如。但他们也坚持认为证明宇宙冰块如何反应的需要同时让V-1导弹实验慢了下来。直到一九五二年，依然有一位名叫埃尔玛-布鲁格的人出书颂扬霍尔宾格，将他吹捧为二十世纪的哥白尼，并且宣称万年冰理论解释了地球事件和宇宙力量之间深远的关系，最后他下结论，犹太民主科学对霍尔宾格的故意冷落正是庸才们暗中搞密谋的典型例子。

在纳粹党周遭进行魔法-玄学以及新圣殿骑士科学研究的人，比方鲁道夫·冯·塞堡腾朵夫创立的“图勒协会” (62) 的门徒们，已成为广泛被研究的现象 (63) 。很显然，在纳粹的圈子里，人们同时也注意到另外一个理论。根据这个理论，地球实际上是空的，而且我们并不住在它的表面，住在它像凸透镜表面似的外部，而是住在它的里面、住在它像凹透镜表面似的内部。这个理论在十九世纪初由俄亥俄州某位克莱夫·西姆斯（Cleves Symmes）提出。他向许多科学组织写信：“我要向全世界宣称地球是空心的，里面可以住人；它包含几个同心圆的坚实球体；一个套着一个，而且开口位于极圈附近。”如今费城的自然科学院还保存着一个根据他的观念制造的木球。

这个理论在十九世纪下半叶又被赛勒斯·里德·蒂德（Cyrus Reed Teed）进一步发挥。他强调，我们想象中的天空其实是充塞在球体里面、局部发光的气体。根据他的说法，太阳、月球和星星并非天体星球，而是许多不同现象所导致的视觉效果而已。

第一次世界大战过后，这个理论先后由彼得·本德（Peter Bender）和卡尔·纽珀特（Karl Neupert）引进德国，而后者更是发起了“地球空洞说”运动。据资料显示，该理论在德国统治高层当中备受重视，而且德国海军的指挥部认为，地球空洞说能够让他们更加精确地计算出英国军舰在海面上的位置，因为如果他们使用红外线，地球的曲度将不会阻碍他们的观察 (64) 。甚至有人提出一种见解，有些V-1导弹无法命中目标正是因为计算弹道的方式是根据地球表面是凹面而非凸面的理论。如果这是真的，这里我们就可以看到错误的天文理论如何具有历史上、甚至天意上的用处。

可是我们不能一语带过，说纳粹党人都是疯子，而且反正他们都已死光，除了垂垂老矣、至今仍不知藏匿何处的马丁·鲍曼（Martin Bormann）。事实上，如果你上网并且利用任何搜寻引擎查找和地球空洞说有关的条目的话，你将会发现这个理论至今仍然有许多信奉者。那些网站（还有他们出版的书）是由一些狡猾的老狐狸所架设，目的是要唬弄那些胸怀新时代理念的白痴和／或敬仰者。其实社会和文化的问题并不是狡猾的狐狸，而是数量庞大的白痴 (65) 。

那么可以用什么来总结我在上面提到的所有故事，还有，到底什么东西让这些故事如此令人信服？

君士坦丁大帝献土或许不是当作有意的伪造被创造出来，而是一种修辞上的练习，只是大家到后来拿出认真严肃的态度来看待它。

玫瑰十字会的宣言，至少按据称是作者的人们的说法，是一种展示学问的游戏，而且，如果不是玩笑，至少也是一种文学练习，从文类上来讲可以被归为乌托邦文学。

科斯马斯犯的是基要派的错，不过考虑到他生存的年代，这种谬误是可以被原谅的，可是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当年没有任何人把它当严肃的一回事看待，只有过了一千年以后才被人家居心叵测地以“具权威性”作品的地位供奉起来。

至于《锡安长老会纪要》，它一开始是累积许多小说主题而成的虚构作品，但是后来逐渐点燃了少数狂热分子的想象火焰，接着一路上将它的原始样貌不断加以扭曲。

但是不管怎样，这些故事中的每一个都有一个强项：从叙事的角度来看，它们都教人信服，比起日常的或者历史的真实更要真实，因为后

面这两种真实相较之下太复杂了，所以也就较难令人相信，而且那些故事都为本来很难理解的东西提供了一个清楚明白的解释。

让我们再次回到托勒密的例子。如今大家都知道，托勒密的假说在科学上是谬误的。然而，如果说我们的智力已经进步到哥白尼的地步，我们的肉眼观察能力却还处在托勒密的阶段：我们看到太阳从东边升起，然后用一整个白天爬过天空，而我们的行为模式却好像自己是静止不动的，是太阳在围绕我们转，所以我们动不动就说："太阳升起，高高挂在天际，然后向西沉落……"甚至在大学教天文学的教授也以这种方法思考：托勒密式的。

为什么君士坦丁大帝献土的故事必须被厘清呢？因为在帝国垮台之后还能确保权力的继续，它维护了"拉丁世界"的理想，它指出了一个引导的力量，在烧杀掳掠的嘶喊声中留存了一个参考点，在追逐欧洲这位新娘的野蛮求婚者当中充作指针……

为什么要排拒科斯马斯的叙述呢？从另外一些角度来看，他是一位心思缜密的旅行者，一位勤勉搜集地理和历史奇闻的人；再说，不管怎样，他的地球平面理论（至少从叙事的角度来看）并非全然不可信。地球是一个巨大无比的长方形，四周围绕着宽广的墙壁，上面顶着两层的穹庐：第一层上面有群星闪耀，而在另外一层则住着受神祝福的人。天文现象则被解释成北方有一座高山，把太阳遮掩起来的时候便是黑夜，等它位于太阳和光线之间就产生日食……

就像上文已经讨论过的，蒂德的地球空洞说即便对于十九世纪的数学家而言也是很难找出反驳理由的，因为将地球的似凸镜表面投射在似凹镜的表面而不导致太多的误差，是有可能的。

此外，如果能够满足宗教和谐的需求，又何必排斥有关玫瑰十字会的传说故事呢？还有，何必轻视《锡安长老会纪要》这部作品呢？它只想用密谋神话来解释如此多的历史事件而已。就像卡尔·波普尔 (66) 提醒我们的那样：

> 社会的阴谋理论　……相当接近荷马的社会理论。在荷马的观念里，发生在特洛伊城前方平原上的各种事件不过是反映了奥林匹斯山上诸神的勾心斗角而已。社会的阴谋理论　……源自放弃神然后问道："谁要来取代他？"他的位置于是被许多不同而有威权的人和团体填满（一些可怕的压力集团，要怪他们策划了所有我们由是

大受苦难的事件）。(67)

相信密谋和策划为什么要被认为荒唐可笑？因为我们不是每天都利用这种手段来解释自己行动的失败或者事情总朝我们不愿意的方向发展？

谬误的故事归根究底说来还是故事，而且故事就像神话一样总是教人信服的。我们还能讨论多少其他谬误的故事呢？比方，南方大陆的神话，那片在极圈冰帽与亚热带南极洲之间移动的大陆。有人坚决相信那块大陆确实存在（过去有多到不可胜数的地图上面就把地球南方绘成有大片陆地覆盖），以至于三个世纪以来，不同国家的航海家受到激励，试图探索南半球的海洋，甚至登陆南极洲。

我们对于黄金国和青春之泉这两个启发疯狂勇敢的英雄在南北美洲探险的故事该如何看待呢？还有因为执迷于炼金石的找寻进而刺激全新化学科学诞生这事？还有未发现氧气前被认为可燃物之主要成分的燃素？

让我们暂时忘掉某些谬误的信念也曾产生正面的效果，而某些却造成恐怖以及耻辱。不管如何，它们都创造出某些东西，不管结果是好是坏。它们的成功中没有任何事是无法解释的。问题在于，我们如何以今天认为是真的故事来取代过去被认为是谬误的故事。在我几年前写成的那篇有关赝品以及伪造的论文中，我的结论是：一定存在一些工具（经验的或是臆测的），可以用来证明某些东西是假的，可是对于那问题的每种判断一定意味着一种真实而且纯正的原型存在，以至于虚假和它相较之下方能显出虚假。然而，真正的认知问题并不仅在于证明某件事物的虚假，而是证明那个真实纯正的东西符合真实纯正的头衔。

然而，这个明显的考量不应该诱导我们判定真实的准则并不存在，另外我们也不该断言，被说成是谬误的故事和我们今天认为是真的相同，只因为两者都隶属于虚构文学。倒是有一种验明真伪的方法，是通过缓慢的、群体的、公众的努力来完成，而执行的便是查尔斯·桑德斯·皮尔士所称的共同体。通过我们人类对共同体努力的信仰，我们方能怀着某种程度的平静说，君士坦丁大帝的《敕令》是伪造的，地球绕着太阳旋转，圣托马斯·阿奎那至少知道地球是圆的。

既然我们明白人类的历史是由今天被我们认定是谬误的许多说法塑造而成的，因此这点一定要教会我们小心，让我们对于今天大家都认为

是真的事物随时进行反省，因为共同体智慧的原则是建立在不断对自己知识正确性进行质疑的态度上的。

几年前，法国出版了一本由让-弗朗索瓦·戈蒂耶写的书《宇宙存在吗》。宇宙到底存不存在？好问题。宇宙会不会只是像燃素或锡安长老会一样的概念呢？

戈蒂耶的论证从哲学的角度来看是可以理解的。宇宙是“浑然整体”的概念可以追溯至最远古的宇宙学家、宇宙描述者和宇宙发生解释者的论点。可是有没有可能换个方式描述，好像我们从上向下俯瞰它，好像一个我们被包裹其中的东西，而我们则是它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同时也无法从里面逃往外面？当宇宙外边没有空间能供投射时，我们是否能够提供宇宙的几何描述？还有，我们可以谈论宇宙的“开始”吗？因为像“开始”这种时间坐标上的观念是必须和时钟的刻度产生联系的，然而宇宙本身即是自己的时钟，并不能向它外部的东西进行指涉。我们可以相信艾丁顿所说的“数十万颗星星构成银河，而数十万个银河则构成宇宙”吗？因为戈蒂耶观察到，纵使银河是一个可以被观察到的天文现象，宇宙却没办法被观察，所以将银河和宇宙凑在一起就等于让两个无法比较的整体建立起无法担保其可行性的比较关系。还有，我们能否假定宇宙是什么样的、以便用经验的工具来研究这个假定，仿佛这假定是客观存在的物体？还有，宇宙大爆炸的说法会不会只是一个古怪念头而已，就像昔日神话所杜撰的，宇宙乃出自一个笨拙的造物主之手？

基本上，这种对宇宙观念的批判就像康德对于“世界”观念的批判一样。

既然对一些人来讲，太阳并非绕着地球转的疑问在历史的某一时刻似乎和宇宙并不存在的疑问同样愚蠢和讨厌，所以目前适宜让我们的心志处于清新自由的状态，在这科学家共同体判定宇宙就像当年的地球平面说或是玫瑰十字会一样都是谬误的时候。

从深层看，共同体的首要任务便是随时处于戒备状态，为的是每天都能够改写百科全书。

---

(1) 本文由博洛尼亚大学一九九四至一九九五学年开学典礼演讲稿扩充而来。——原注

(2) Euhemerism，认为神话是人间英雄神格化的学说。

(3) Epicycle and deferent，解释太阳、月球和行星在视运动中的速度和方向变化

的几何模型。

(4) Tycho Brahe（1546—1601），丹麦天文学家和占星学家，其最著名的助手为开普勒。

(5) Eric the Red（950—1003），挪威航海家，第一个登陆格陵兰岛的欧洲人。

(6) Salamanca，西班牙西部历史古城。

(7) Jeffrey Burton Russell（1934— ），美国历史学者。

(8) 《发明平的地球》（*Inventing the Flat Earth*，纽约：普雷格出版社，一九九一年）。—— 原注

(9) Lucius Caecilius Firmianus Lactantius（240—320），古罗马基督教作家。

(10) Cosmas Indicopleustes，六世纪左右的拜占庭地理学家、神学家。

(11) John Louis Emil Dreyer（1852—1926），丹麦天文学家。

(12) Eduard Jan Dijksterhuis（1892—1965），荷兰科学史学家。

(13) Bernard de Montfaucon（1655—1741），法国圣本笃会修士、古文字学创始人。

(14) Eratosthenes（前276—前194），古希腊数学家。

(15) Udoxus of Cnidus（前408—前347），古希腊天文学家、数学家。

(16) Aristarchus of Samos（前310—前230），古希腊天文学家，第一个认为地球有自转和公转的人。

(17) Leucippus，公元前五世纪左右的古希腊哲学家，被普遍认为是原子论的创始者。

(18) Macrobius，四世纪左右的拉丁语法学家、哲学家。

(19) Martianus Capella，五世纪左右的拉丁语作家。

(20) Stadia，古希腊长度单位，一说约等于一百八十五米。

(21) Origen（185—251），基督教著名的神学家和哲学家。

(22) Ambrose（340—397），基督教最著名的拉丁教父之一。

(23) Johannes de Sacrobosco（1195—1256），英国僧侣、数学家、天文学家。

(24) Pierre d’Ailly（1351—1420），法国哲学家、神学家、天文学家。

(25) Egidio Romano（1243—1316），意大利基督教经院神学家、哲学家。

(26) Nicole d’Oresme（1323—1382），中世纪晚期最著名的哲学家之一，亦为近代科学主要奠基者。

(27) Jean Buridan（1292—1363），法国哲学家。

(28) Andrew Dickson White（1832—1918），美国外交家、作家、教育家。

(29) Daniel J. Boorstin（1914—2004），美国历史学家、博物学家。

(30) Lambert de Saint Omer（1060—1125），圣本笃会修士。

(31) Santiago de Compostela，西班牙加利西亚自治区首府，相传耶稣十二门徒之一的雅各安葬于此，是天主教朝圣圣地。

(32) Livorno，意大利西岸港口城市。

(33) Abraham Ortelius（1527—1598），荷兰地图学家。

(34) Lorenzo Valla（1407—1457），意大利修辞学者、人文学者。

(35) Manna，《圣经》中以色列人在荒野上漂泊时上帝所赐予的食物。

(36) Giovanni da Pian del Carpine（1180—1252），意大利圣方济各会修士。

(37) Guillaume de Rubrouck（1215—1295），一译鲁不鲁乞，法国圣方济各会修士。

(38) 参考翁贝托·埃科《阐释的极限》中《赝品与伪造》一文。—— 原注

(39) Tommaso Campanella（1568—1639），意大利哲学家、诗人和作家。《太阳城》是他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作品。

(40) Johann Valentin Andreae（1586—1654），德国神学家。

(41) Christian Rosencreutz（1378—1484），传说中玫瑰十字会的创始人。

(42) Julius Sperber（1540—1616），德国神秘主义作家、化学家。

(43) Robert Fludd（1574—1637），英国物理学家、天文学家。

(44) Michael Maier（1568—1662），德国物理学家。

(45) Frances A. Yates（1899—1981），英国著名历史学家。

(46) Anticus et Mysticus Ordo Rosae Crucis的缩写。

(47) Adrien Baillet（1649—1706），法国学者。

(48) James Anderson（1679—1739），现代共济会核心创建者。

(49) Marquis de Luchet（1740—1792），法国作家、记者。

(50) Philippe le Bel，即法国国王腓力四世。

(51) Anne-Robert-Jacques Turgot（1727—1781），法国经济学家。

(52) Joseph de Maistre（1753—1821），萨伏依政治家、哲学家。

(53) Jules Michelet（1798—1874），法国历史学家。

(54) Edgar Quinet（1803—1875），法国作家、历史学家。

(55) Vincenzo Gioberti（1801—1852），意大利哲学家、政治家。

(56) Hermann Goedsche（1815—1878），德国作家。

(57) Okhrana，俄罗斯帝国的特务机关。

(58) *Protocolli dei Savi Anziani di Sion* 。

(59) 我知道自己曾在《傅科摆》和《悠游小说林》两部作品中用到这个故事，但它是值得一再被重复的，只是很可惜，它被再度叙述的机会总嫌不够。一如往常，证据从许多方面来看都是很多的，除了从我自己对“连载小说”的研究，从诺尔曼·科恩（Norman Cohn）的《种族屠杀的根据：犹太世界密谋的神话以及锡安长老会纪要》（伦敦：谢里夫出版社，一九九六年），此外还来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反犹太论证：内斯塔·韦伯斯特（Nesta Webster）的《秘密组织以及颠覆行动》（伦敦：波士威尔出版社，一九二四年）。—— 原注

(60) Louis Pauwels（1920—1997），法国记者、作家。

(61) Jacques Bergier（1912—1978），法国化学工程师、作家。

(62) Thule Gesellschaft，一战晚期于慕尼黑成立的右派激进团体。

(63) 例如，尼古拉·古德利克-克拉克的《纳粹主义的玄学根源》（*The Occult Roots of Nazism* ，韦灵伯勒：阿夸利恩出版社，一九八五年）；或是勒内·阿罗的《希特勒与秘密结社》（*Hitler et les sociétés secrètes* ，巴黎：格拉塞出版社，一九六九年）。—— 原注

(64) 例如，在帕洛马山天文台工作的杰拉德·科尼佩尔（Gerard Kniper）曾于一九四六年在《大众天文学》（*Popular Astronomy* ）发表一篇谈论这个主题的文章；另外还有威利·雷（Willy Ley），他在德国从事V-1导弹研究，曾在一九四七年的《新奇科幻》中撰写了一篇名为《纳粹土地上的伪科学》（*Pseudo-science in Naziland* ）。—— 原注

(65) 一九二六年，海军上将伯德（Byrd）飞越北极上空，一九二九年又飞越南极上空，但都没有发现传说中可供进入地心的洞口，然而伯德的这两次飞行却促成大量文学作品的出现（只要在网络上输入Byrd便可得知）。一些人出于莫名其妙的心态将伯德的发现做了完全相反的诠释，硬说他发现了深入地心的入口。一个可能的原因是，如果你在白天拍摄这些区域就会发现极圈里面会有在冬季永远不被太阳照亮的黑暗地方。如果有人想要看看所谓极地通往地心通道的样子就请参考下列网站www.v-j-enterprises.com/holearth.html或是www.ourhollowearth.com/。当然，你不能相信读到的所有东西。—— 原注

(66) Karl Popper（1902—1994），犹太哲学家、思想家。

(67) 《猜想与反驳：科学知识的增长》（*Conjectures and Refutations*：*The Growth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伦敦与亨利镇：劳特利奇和基根·保罗出版

社，一九七六年），页一二三。—— 原注

我如何写作 [1]

肇始阶段，久远以前

身为小说家，我的例子算是反常的。因为我在八岁到十五岁之间便开始写故事和小说，后来我停止了，等到快五十岁的时候才又恢复写作习惯。在这场成年人的傲慢爆发之前，我度过了三十个被认为是谦逊的年头。我说“被认为是”，这点我是需要解释一下的。让我们按部就班地来，也就是说，像我小说里的习惯一样，回到以往的时空。

当初我开始写作的时候，我总是拿来一本笔记本并从第一页写起。作品的名称细想起来总有萨尔加里 [2] 的味道，因为他的作品当时是我灵感的来源之一（其他的来源还有凡尔纳、布斯纳尔 [3] 、雅科利欧 [4] ，以及一九一一到一九二一年的《海陆冒险及旅行画报》，最后这个是在地下室的大箱子里发现的）。所以我想出来的书名便是《拉布拉多的海盗》或《鬼船》。接着在书名页最下方我会写上出版商的名字玛戴纳出版社（Tipografia Matenna），Matenna是Matita（铅笔）和Penna（钢笔）这两个词的大胆混合。然后我就着手在每隔十页的地方放进一张插画，好比德拉·瓦雷或是阿马多为萨尔加里的书所画的插画。

插画的选择决定了我接着要写的故事。刚开始的时候，第一章我可能只写几页，一般都用大写字母，而且绝不容许自己做任何改动，以便从出版的角度来看一切都无懈可击。显而易见的是，往往才写了几页我便中途放弃了。因此在那个年代，我只是一些未完成的伟大小说的作者。

在这堆啼声初试的作品中（在一次搬家的过程中几乎都丢光了），我只留住一本有头有尾的作品，但是无法确定它的文类所属。那时有人送我一本很大的笔记本当礼物，页面印有淡淡的水平线，页边还有相当宽的紫色空白。这让我灵机一动写下《以“日历”之名》的书名（第一页标着一九四二年，然后下书第十一年，指的是法西斯政权的纪年，这是当时一般的习惯，也是规定要做的）。那是一个名唤匹林皮姆皮诺的魔法师的日记。他自诩为北冰洋一座岛屿的发现者、殖民者与改革者。那座岛屿名叫阿康恩，岛上的居民都崇拜一位名为“日历”的神祇。这位匹

林皮姆皮诺每一天都会以极度卖弄又讲求精准的态度记录岛民的行为和（我今天会这样形容）他们的社会人类学结构。此外，这些文字当中还错落插入一些文学练习。比方有一则“未来派短篇小说”是这样写的：“路易吉是个好人，所以在亲吻了野兔们的餐盘之后便上拉特兰那里去买现在完成时……但在半路上他误闯山区死了。这是英雄行为和慈善举措最昭显的例子，所有的电线杆都为他哀悼。”

除此之外，叙述者还描述（并且画下）他所统治的岛屿，岛上的森林、湖泊、海岸以及山区，巨细靡遗地解释他理想中的社会改革，他臣民的宗教仪式以及神话，介绍他的每个大臣，话题还旁及战争和瘟疫……文本穿插着绘图，而且故事（并没有遵循任何体裁的规则）写写便成了百科全书。现在回头过来看我们就可发现孩童如何大胆地预告了大人的弱点。

到了最后，我实在不知道要再让国王和他的岛屿发生什么事情，所以在第二十九页就做了结束：“我将出发到远方旅行……或许我甚至不会回来这里；这里我要做个小小的告白：以前我宣称自己是魔法师。但那不是事实：我只是匹林皮姆皮诺而已。请原谅我。”

在这些实验之后，我决定自己应该朝滑稽的文体发展，而且也确实写出了一些。假设那个年代有复印机，那我应该早就让那些文字广为流传了；我向同班同学提议，要他们每个人给我足够抄写我一部作品的活页纸，另外还得再多付几张，算是折抵墨水费和抄写工，而我则答应回赠他们每人一本我那冒险故事的手抄本。我还煞有介事地和他们订了契约，心中压根无法体会手抄十本同样的作品是多么累人的事。最后，我只得把一沓沓活页纸还给同学，心中对于自己的失败感到羞愧，不是站在作者的立场，而是站在出版商的立场。

到了中学，我专门写一些叙事文章，因为在那阶段“论说文”（不能选择主题）已经被“记叙文”所取代（我们必须描述“生活的片断”，可有自己选择的成分）。我特别擅长幽默的小品文字。那时我最喜欢的作家是沃德豪斯 (5) 。至今我仍保有自己的杰作：我描写自己如何在多次实验之后准备向邻居和亲戚展示一项技术上的奇迹，那就是，世界第一个摔不破的茶杯；我得意洋洋地让它跌落地面，结果当然摔成碎片。

一九四四到一九四五年间我转而尝试史诗的写作，包括对《神曲》的滑稽模仿以及一系列对奥林匹斯山诸神的描写，呈现的是那个黑暗时代的风格，那是物资配给、灯火管制以及拉巴利亚蒂 (6) 的歌曲正流行

的年代。

在我高中的前两年，我写了一本名叫《欧忒耳珀·克里皮的一生》（附有插图）的小说，而且那时我在文学上学习的榜样是乔万尼·莫斯卡 (7) 和焦万尼诺·瓜雷斯基 (8) 。到了最后那年，我便开始写一些较具严肃文学性的作品。我认为那个阶段的主要基调是邦滕佩利 (9) 式的魔幻写实风格。在一段很长的时间里，我每天一大早就起床并且计划改写《音乐会》这部具有吸引人的叙事理念的作品。一位名叫马里奥·托比亚的失败作曲家，他让世界上有名的灵媒聚在一起，并教他们以灵体的形式在舞台上再现昔日伟大的音乐家，并令这些音乐家演奏他自己的作品《士瓦本的康拉丁》。贝多芬担任指挥，李斯特弹奏钢琴，帕格尼尼拉小提琴等等。只有一位是当代的音乐家，那就是吹小号的路易斯·罗伯逊。有一段描写相当精彩，那就是灵媒渐渐无法让他们创造出来的人物保持活生生的状态，最后，往日那些伟大的音乐家一个接着一个消融掉了，整个过程中乐器发出彼此不协调的哀泣，最后唯一例外的是罗伯逊那不受干扰、魔幻似的小号尖锐的乐音。

我应该让我忠实的读者（我可能会说总共二十四位，这样我就不至于和伟大的曼佐尼的二十五位读者打对台了，其实我是怀着谦逊的心情想胜过他的）自行去分辨，这两个插曲如何在四十年之后的《傅科摆》中重新被利用上。

此外，在这时期我也写了一些“年轻宇宙的古老故事”，主角是地球以及其他的星球，时间是银河系刚刚诞生的时候，星球彼此之间受到爱欲和嫉妒的牵扯：在一个故事里面，金星和太阳相爱，费劲要脱离自己的轨道以便自我毁灭在她爱人那炽热发光的大体积内。那是我小小的、不自觉的宇宙奇趣故事。

我在十六岁的时候对诗开始感兴趣。我大量阅读艰涩难懂的诗作，不过我自己的品位比较偏向卡尔达雷利 (10) 以及《拉隆达》杂志那些作者的古典主义风格。我已经不知道自己是对于诗的需要（以及同时发现肖邦的音乐）才引发我那柏拉图式的、说不出口的初恋，或者情况正好相反。但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那种混合都是招致苦痛的，甚至是最温柔和最自恋的怀旧愁绪都无法令我在不感到完全彻底羞愧的情况下，去回味当时的努力。不过，从我那次的经验一定浮现出一种严厉的自我批评态度：在几年之中，这种坚决不动摇的态度已促使我认清一个事实：我写的诗和青春痘具有相同的、功能上的起源以及外貌。因此我决定（而这决心持续三十年之久）放弃所谓的创造性写作，而仅让自己局限在哲

学的反思以及随笔的写作上面。

随笔作家以及小说作家

我为往后三十几年所做的决定，自己倒是从来不曾懊悔过。我指的是，我并不像那些心里渴望为艺术而写作但实际上注定为科学摇动笔杆的人。我觉得自己完全尽兴于自己所做的，而且更重要的是，我怀着一丝柏拉图式的轻蔑看待诗人，认为他们是被自己的谎言囚禁起来的人，只是模仿的再模仿者，完全无法达到那高高在上的理想，而身为哲学家，我认为自己有幸和那理想进行祥和的、贞洁的日常往来。

事实上，现在我意识到，自己是从三个不同的方面去满足自己对叙事的爱好的，可是当年我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第一方面，通过对于口头叙事的不断练习（孩子们长大后，我极度怀念他们小时候，因为我再也不能给他们讲故事了）。第二方面，借由玩弄文学的戏仿拼贴（这个阶段记录在我于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写作的《误读》里面）。第三方面，在每篇批判性的随笔中做出一点叙事性质的东西。这点我有必要加以解释，因为我认为这样有助于了解我作为一位随笔作家的活动，以及日后我作为叙事者的角色。

当我做博士论文（有关圣托马斯·阿奎那美学的问题）答辩时，我对于奥古斯托·古佐的批评感到震惊（不过后来他让我的论文原封不动出版）：他告诉我，我实际上是在复述自己研究工作的各个阶段，仿佛那是一次调查，记载了我后来扬弃的假说以及错误的方向，然而一些成熟的学者会将这些经验充分消化，然后只将结论呈现给读者。我承认这个针对我论文所发表的评论恰如其分，只是我倒不觉得自己那种写作方式是个限制。正好相反，因为如此我日后才坚信所有的研究都应该用这种方式“被叙述”。而且我认为在接下去自己所有的非虚构性作品中都是以这种方式处理的。

结果，我就能心平气和地接受不写故事的事实，因为我用另外的方式满足了自己叙事的热情；而且后来当我又开始写故事的时候，其性质也只会是对一件研究工作的描述（在叙事学中这个就称作追踪）。

我从何处开始？

我的第一本小说是在四十六到四十八岁之间写成的，书名就是《玫瑰的名字》。我无意在这里讨论写作这第一本小说背后的（我该怎么说，存在主义意义上的？）动机：动机其实有好几个，而且我认为，想写小说的渴望本身便足够是项动机。

《玫瑰的名字》的编辑在接触作家的时候会问许多问题，其中之一便是：在文本成形的过程中，我们会经历哪些阶段？言下之意是写作是要历经数个阶段的。通常，比较外行的访谈者会在以下这两个互相矛盾的信念之间徘徊：其一，一篇我们称为创作性的文本几乎是在灵感勃发的神秘兴头上实时发展起来的；或者，其二，作家遵循一套秘诀，一组他们希望能探知的神秘规则。

没有什么所谓的一套规则，或者说精确些，其实有太多套，各不相同而且弹性极大；也没有所谓灵感勃发的兴头。比较中肯的说法是，起先会有一个初始的想法，而且在一步一步渐渐发展的过程中是有非常明确的阶段的。

我的三本小说所源自的种子概念其实不过是一个意象：正是这个意象慑住了我并令我想要勇往直前。《玫瑰的名字》诞生是因为我脑海中浮现一名僧侣在图书馆里被谋杀的景象。我在《〈玫瑰的名字〉注》中写道：“我想要毒死一名僧侣。”这个带有挑衅意味的语句被人按照字面意义加以理解，造成后续的竞相提问，为什么我想犯下这种罪行。可是我压根就没有毒杀僧侣的意思（而且的确也从未干过这种勾当）：只是一名僧侣在图书馆阅读时被人毒杀的景象在我脑海中逡巡来回、不肯离去。我不知道自己是否受到英国传统侦探小说理论的影响，也就是说作品里必须描述附近发生了一桩谋杀案。也许我是在追寻自己十六岁时曾经历过的某些情感：有一次我到修道院里静修，当我散步经过哥特式和罗马式的回廊，走进一间幽暗的图书馆时，我发现阅读架上有一本摊开的《圣徒行传》，于是我得知，除了一位原先我就知道的、祝日是三月四日的真福翁贝托（beato Umberto），还有一位生前担任主教的圣翁贝托（Sant’ Umberto），他的祝日是九月六日，据说他曾经在森林中令一头狮子信起了基督教。我们可以想见，在那时候，当我将垂直摊开在我面前的厚册逐页翻寻下去的时候，周遭一片死寂，只有透过镶在尖顶拱窗的半透明玻璃照射进来的光束，当时我内心感受到的是一股不寻常的骚动。

到底是不是这样我不清楚。但重点是那幕景象，也就是僧侣在阅读时遭人谋害的景象，在某个时间点上要求我在它周遭建立起一些东西将

它围绕起来。至于其他的，接着就一点一点慢慢加进来了，为的是要让那核心景象产生意义，包括将故事背景设定在中世纪的决定。起先我认为故事的背景应该放在当代；接着我又决定，既然我了解而且也喜欢中世纪，何不拿它来当作故事的背景？至于其他的东西便逐渐慢慢自动就位，在那过程里面，我阅读资料，搜寻相关图像，打开堆积了二十五年的有关中世纪资料的卡片橱柜，而当初写卡片的动机是完全和文学创作毫无关联的。

至于《傅科摆》，情况就比较复杂了。我必须着手寻找那个核心景象，或者更精确些，那两个核心景象，好像一位心理分析师从病人断断续续的记忆以及残缺不全的梦境片断中逐渐重建起他的秘密。起初我只感觉到一种焦虑：我在心里对自己说，我已经出版过一本小说，我生命中的第一本小说，但也许是最后一本，因为我有一种感觉：我已经把所有我喜欢的和令我兴致勃勃的东西都放进去了，外带一些我能谈论我自己（即使是间接的）的成分。难道还有另外一些能被我叙述而且也真的是我的东西？于是有两个景象闯进我的心里。

第一个便是傅科摆，那是早先三十年前我在巴黎首度目睹过的，它在我的心中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我并不是说随着岁月推移我将它遗忘了。正好相反，在六〇年代的某个时间点上，有位电影导演朋友要求我为一部影片写作脚本。我不想多谈这个，因为接着它竟被用来拍出一部糟糕透顶的作品，和我原先的理想大相径庭，幸亏我亡羊补牢，阻止人家把我的名字加在上面，更别提后来他们只付给我一点象征性的费用而已。不过在那个脚本中出现了一个放置在山洞里正中位置的摆，而且还有个人在黑暗里急速旋转的时候还紧抱着它不肯放手。

另外一个萦绕在我脑际的景象则是我自己在一场葬礼中吹着小号。这是一个我不厌其烦重复讲述的故事。不过仅限于和别人很亲近的时刻才说出来：比方深夜在气氛既热络又友好的酒吧里，或者在水边散步的时候，身边一名女子等着我说出一段精彩故事，以便能脱口而出：“好棒啊！”并且紧握起我的手。一个其他记忆可以以它为中心聚拢过来的真实故事，一个我觉得很美的故事。

就是这样了，一个摆还有在公墓里一个阳光璀璨的早晨。我感觉自己可以围绕这两个景象编造出一个故事。然而我面临一个问题：怎么从摆过渡到小号上面？我寻找这个问题的解答就花去八年的光阴，然后从中脱胎而出一本小说。

说到《昨日之岛》，同样的，我的出发点也是两个非常强烈的意象，它们是我提出如下问题时，脑海中立即浮现的响应：如果我要写第三本小说，那将是什么面貌？当时我想，我已经写过太多有关修道院和博物馆的东西，也就是说，太多有关文化场所的东西：现在我应该尝试自然这个主题。只有自然，不谈别的。该如何做才能让我不得不只谈自然，无法谈论别的？就是把一个遭逢船难的人放到荒岛上面。

而且，在那时候（不过基于完全独立的理由），我买了一个可以同时显示世界各地时间的手表，中间有一个逆时针旋转的环，这样就能让当地时间对照世界各地的时间。这类手表都会附带一个指出国际换日线的标示。在日常生活中我们都知道，除非你要阅读《八十天环游地球》，否则关于这条线的知识并不是我们每天都会想到的。这点让我灵机一动：我笔下的主角必须在换日线的西方眺望换日线以东的一座岛屿，一座在时间和空间上都相当遥远的岛屿。所以我决定不让他登陆岛上，而是位于可以遥望那岛的地方。

如同我的手表所显示的，那个关键性的点正好落在阿留申群岛上，可是把故事场景放在那个地方我觉得很不妥当，实在想不出来主角能在那里做些什么。难道要他抱着石油探勘平台的设备？此外，就像稍后我在下文会交代的，我笔下只写自己曾经去过的地方，所以一想到得去那种寒风刺骨的地方，寻觅适合下笔的石油探勘平台，一股写作的热情便全浇熄了。

接着，我继续在地图册里搜寻，终于发现那条线也切过斐济群岛。斐济、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在这个阶段里，其他的想法加进来了，其他的蹊径出来了。我读了一些东西，并且把自己拉回十七世纪，也就是欧洲航海家开始涌向太平洋探险的年代。此举将我昔日对巴洛克文化的研究重新翻搅出来。这些因素加总起来使我决定让主角落难在一艘废弃的船上，例如鬼船那种地方……于是我动手写了。我不妨说，在那个阶段，《昨日之岛》可以自己长出两条腿走路了。

首先，建构一个世界

但是，一本小说该走向哪里？　我认为这是叙事诗学第二个基础的问题。有些采访我的人会问：“你是如何写小说的？”我通常单刀直入地回答：“从左写到右。”不过在这里我有足够的篇幅来给个较复杂的答案。

实际的情况是：我认为（或至少可以说，在四次写作小说的尝试后，我了解得更清楚些）小说不仅是单纯的语言现象。一本小说（就像我们每天所建构的叙事语言，比方解释自己当天为什么迟到，自己如何摆脱一个讨厌的人等等）使用表达层面（文字很难转换成诗，因为诗还要考虑到音韵）来呈现内容层面，后者换句话说就是被叙述的事实。但是在内容本身的层次上，我们可以认出两个更多的层面：故事和情节。

《小红帽》的故事纯粹是按时间顺序叙述来的一连串动作：妈妈派小女孩到森林里，小女孩遇见恶狼，恶狼跑到她外婆家等她，先吃掉外婆，然后打扮成外婆的样子，等等。情节可以将这些成分以不同的方式组织起来：比方，故事开头可以先说小女孩看见外婆，对于她的长相感到诧异，回头叙述小女孩离开家门的那一刻；或者先说小女孩安全返抵家门，先向樵夫称谢，再向母亲叙述先前所发生的事情……

小红帽故事的重点全在它的故事（而且通过故事，情节也显重要），以至于用任何方式加以论述，结果都可以相当令人满意，换句话说，可以使用任何再现的方式：比方电影的影像，法语或德语，或者用连环画来表示（而上述那些方式也确实都被用过）。

我曾多次讨论过表达 /内容 以及散文 /诗 之间的对照关系。为什么意大利的摇篮曲会唱：“La vispa Teresa avea tra l’erbetta/al volo sorpresa gentil farfalletta（活泼的特雷莎在草丛中抓住 / 一只轻盈的小蝴蝶）？”为什么特雷莎不在灌木丛中或者攀缠的花丛里面去抓蝴蝶，尤其花丛里最有可能找到令它迷醉的花蜜？当然，那是因为erbetta（草）和farfalletta（蝴蝶）是押韵的，而espuglio（灌木丛）只会和guazzabuglio（混乱一团）押韵。

这不是个游戏，让我们先别去管欢乐的特雷莎，看看蒙塔莱的句子：“Spesso il male di vivere ho incontrato：/era il rivo strozzato che gorgoglia，/era l’incartocciarsi della foglia/riarsa，era il cavallo stramazzato（我曾常遇见生命的恶灵：/那是被阻断的淙淙溪流，/那是干皱的树叶，/完全晒枯黄的，那是颓然倒地的马）……”为什么关于生命苦痛的象征以及显现中，诗人特别挑出完全晒枯黄的叶子，而不是其他凋萎或是死亡的现象？为什么那被阻断的小溪是“淙淙地流”？还是只有小溪会淙淙地流（gorgoglia），而描写小溪正是为树叶（foglia）的出现作准备？不管怎样，用了这个韵脚便更进一步鼓励了riarsa（完全晒枯黄的）这个诗句中跨行成分的加入，而riarsa跨入下一诗行则拉长了

生命，那条历经最后痉挛、准备咽下最后一口气的生命。

因为如果（而这里我们就真的在进行文字游戏了，对于诗的历史而言真是幸运）是一条呢喃的（borbotta）小溪率先出现，那么生命的苦痛恐怕就要在山洞（grotta）的黑暗和秽臭中呈现了。

另一方面，虽然维尔加[(11)]的小说以下面的句子揭开序幕：“某一年代，马拉弗里亚家族人丁兴旺繁衍，数量有如通往特雷扎古道上所铺的石块……”而且“甚至在奥格尼那和阿齐卡斯戴罗也有一些”。作者当然可以拿其他的名称为自己的村庄或者市镇命名（也许他也喜欢像维塞尔巴或者蒙提普尔齐亚诺这样的地名），但是他的选择得受制于一个现实：作者决定将故事的背景设定在西西里岛。甚至石头的明喻也由该地的景观所限制，那种一望无际的如茵绿草、牧场风光、几乎是爱尔兰风情的erbetta（草）显然不适用了。

因此，在诗作中，表达方式的选择经常决定了内容，可是在散文中情况正好颠倒；是作者所选定的世界以及发生在那世界里的事件决定故事的节奏、风格甚至是词汇的斟酌。

可是，如果硬说在诗作中内容（以及伴随而来的故事和情节间的关系）是无关紧要的，那恐怕是大错特错了。这里只举一例说明：莱奥帕尔迪的《致西尔维亚》是有故事情节的（有一位叫那个名字的年轻女孩，诗人和她相恋，但她死了，诗人苦苦想念着她）。但是，把这首诗译成外文也就等于除了保留故事情节之外，不得不牺牲掉在原文中如此丰富的语言以及象征上的优点，比方Silvia（西尔维亚）和Salivi（你那时正越过）的呼应，还有韵脚以及其他格律上的长处。事实上，有品质的翻译诗作不会扭曲故事和情节，只是严格上来讲那算是另外一首诗了。

这看起来只是平淡无奇的观察，但即使在一个诗的文本中，作者也在向我们谈论一个世界：那里有两栋房子，彼此面对着面，那里有位年轻女孩忙着女孩儿们的活计。　在叙事作品中更需如此。曼佐尼文笔相当好（我们可以这么说），可是如果去掉十七世纪的伦巴底地区、科莫湖、两名来自社会低下阶层的恋人、一名跋扈的贵族以及一名懦弱的副牧师等成分，那么他的小说会变成什么呢？如果把《约婚夫妇》的背景搬到埃莱奥诺拉·丰塞卡·皮芒泰尔[(12)]被吊死那年代的那不勒斯，那本小说会是什么局面？想都别想。

所以，当我在写《玫瑰的名字》的时候，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我整

整有一年的时间连一个句子也没写（《傅科摆》至少两年，《昨日之岛》大致也是如此）。我没有写，我只是读，只是画画草图，忙着建构一个世界。这个世界必须尽可能地精确，以便我能怀着十足的自信在其中自由来去。在写《玫瑰的名字》的过程中，我画的迷宫以及修道院的平面图多达几百张，灵感来自他人画的平面图以及我实地参观的经历，因为我需要每个要素都能完美运作，因为我需要知道两个人从甲地边走边谈到乙地需要多少时间。而这项实际观察也用以决定对话的长度。

要是在哪本小说中我得写道："当火车停在莫德纳车站的时候，他迅速走下车厢并且买了那份报纸。"那么，除非我亲自去一趟莫德纳，并且观察火车进站时是否停得够久，还有报摊距离月台究竟多长距离（就算我的火车易地停在因尼斯夫里我采取的步骤也是一样）。这些细节也许和故事的发展（我如此想）少有关联，但是如果不这样做，我的故事硬是说不下去。

在《傅科摆》里我说马努齐奥和加拉蒙这两家出版社位于相邻的建筑物里，而且两栋建筑物中间辟有一条走道，门上嵌着毛玻璃，门前有三级阶梯。我花很多时间绘制几张草图，并且想出两栋建筑物中间如何辟出走道，还有两栋建筑物是否处于相同的水平线上。我想读者读到三级阶梯的描述并不一定理解原因，但在我看来是无比重要的。

有时候我会自问，是否真的有必要以这种精确的方式设计我的世界，因为那些细节在故事里面并不是主要的。但是在我眼里，由于它们可以帮助我对那个环境产生信心，因此必然是有用的。另外，别人告诉我，在维斯康蒂 (13) 的电影作品中，如果两个角色必须谈论一个装满珠宝的盒子，就算那个盒子自始至终不曾打开，导演还是坚持盒子里面必须事先放入珠宝，否则演员演起来较不令人信服，换句话说，演员心中较无坚定信念。

所以在写《玫瑰的名字》的时候，我把修道院里所有僧侣的相貌仪态都画了出来。所有的角色几乎全部蓄须（尽管我完全无法确定那年代的圣本笃会修士是否全部蓄须），后来雅克·阿诺在制作这部影片时，他就得仰仗他那群博学的顾问，请他们考据当年那些修士是否蓄须。值得一提的是，在小说中我对于他们是否蓄须一事是毫无着墨的。但是我在让我的角色说话或是行动的时候需要先认清楚他们，否则我就无法知道该让他们说出什么样的内容。

为了写《傅科摆》，我多少个日子的下午都待在巴黎国立工艺博物

馆里直到闭馆的时间才会离开，原因只是故事的一些主要事件在那里面发生。为了写出和圣殿骑士团修士相关的事，我亲自远赴法国的东方森林巡览，因为那里有昔日修会总部的遗址，其实在小说里我对那地方只做了几次含糊的交代而已。为了描述卡索邦夜里从巴黎天文台散步走到孚日广场，然后再前往埃菲尔铁塔，我也好几个晚上亲自在半夜两点到三点之间走了一趟那条路径，并且用袖珍录音机将我所看到的用语音记录起来，只求日后不要搞错街道和十字路口的名称。

说到《昨日之岛》，我当然亲自去了南太平洋，到那个书里故事所描述的精确的地理位置，亲眼看看海天、鱼群以及珊瑚的颜色，而且选择一天许多不同的时段各去一次。不过在两三年的时间当中，我也同时为十七世纪的船舶绘出草图并且制作小尺寸模型，只是为了弄清楚船舱或是小隔间到底多大，还有如何从某一隔间走到另一隔间。

有一次，一位外国的出版商问我，是否有必要在小说中附上一张船体的剖面图，就像《玫瑰的名字》所有版本都附上一张修道院的平面图一样，我差点没把律师急召过来。在《玫瑰的名字》里，我要读者完全明白修道院里的空间布局，可是在《昨日之岛》里，我希望这回读者仿佛坠入五里雾中，完全不明白自己究竟置身船舱的哪个明确位置，以便在阅读的过程中为他带来一次又一次的惊奇。但是为了能够谈论一个黑暗、不确定的空间，在梦中、梦醒还有醉酒状态之间穿梭体验，并且将读者的概念混淆起来，我自己的概念就必须格外清楚，因为我在写作的过程中要不断指涉到船的内部空间，精确的程度几乎以毫米为单位。

从世界到文体风格

这个世界一旦被勾勒设计清楚之后，文字便要接踵而来了，而且这些文字（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正是那个世界以及发生在其中的所有事件所需求的。因为这个缘故，《玫瑰的名字》当中从头到尾的文体风格都是中世纪编年史的风格：精确、忠实、天真，经常流露惊讶，必要的时候甚至呆板一下。一位十四世纪的谦逊僧侣绝不可能像加达一样写作，也不可能拥有普鲁斯特一样的记忆。在《傅科摆》中情况又不一样了，因为加入了语言的多元复杂样貌：安杰里斯那表现良好教育而且古意盎然的语言，阿尔登蒂那仿邓南遮风格的语言，贝尔勃秘密档案所使用的冷静而且极具讽刺味道的文学语言，不但拐弯抹角而且从容不迫，另外还有加拉蒙那商场招摇俗丽的语言，以及那三个出版商在他们那不负责

任的幻想中的猥亵对话，而且后者成功地把博学的指涉和可疑品味的一语双关混合起来。被马利亚·科尔蒂定义为“语言风格间的跳跃切换”的现象（我诚挚感谢她指出这点）并不只取决于对文体风格的单纯决定：那种“跳跃切换”其实系由事件所发生的世界之性质所决定，而且从文化的角度来看也是参差不齐的。

至于《昨日之岛》则是故事所取自的那个世界决定了文体风格，还有对话本身的结构和叙述者与角色之间的恒常冲突，而且到了作品后面，连读者也不停地被吁请前来作为证人，在冲突中担负起共谋者的角色。事实上，在《傅科摆》中，故事发生在我们这个时代，因此也就没有恢复古语风格的问题。在《玫瑰的名字》里，故事情节发生在距今相当遥远的世纪，也就是人们运用一种不同语言的年代，即那种在作品中使用得如此频繁（对某些人来说太过频繁）的教会拉丁文。使用这种语言可以提醒我们，故事情节发生在久远的年代。基于这个理由，文体风格所间接模仿的榜样自然是那个时代编年史的作者，而直接模仿的对象，则是大家经常阅读的现代译本（不管怎样，我先前就特别注意提醒读者，我是从中世纪编年史的十九世纪译本中抄录出一些文字的）。然而在《昨日之岛》中，我的角色只可能用巴洛克的风格来说话（尽管我本人无法说那种风格的语言），除非像曼佐尼在《约婚夫妇》开头那样讽刺地模仿手稿。因此，我必须塑造出一个独特的叙述者，他有时对角色的长篇大论感到厌倦，有时自己又浸淫其中，有时又借向读者解释的机会减缓那滔滔不绝所导致的难受感觉。

因此，不同的三个世界将三种不同的“文体练习”强加在我身上，而且在写作的过程中，那三种不同风格变成三种看待事物与思考的方式。此外，我还几乎要将我那时期自己的日常经验用那种词语表达出来。

《波多里诺》是个例外

我在上文说过的话可以归纳为两个重点：其一，我从一个核心意象出发，那是我小说创作的起点；其二，叙事世界的建构决定了风格。我在小说创作上最近一次的经验是《波多里诺》，而这部作品似乎和上述两个要点是矛盾的。说到核心意象的问题，在至少两年的时间里，我心里的这种意象数量繁多。既是数量繁多那也就等于没有核心意象。事实上，这些意象中的任何一个都没有成为产生全书普遍结构的意象，而只是局限在数章里的情境。

我并不想说自己的第一个核心意象是什么，因为基于一些不同的理由我后来放弃不用，但最重要的还是因为我没有办法将它发展下去。不过天晓得，也许我可以把它储存起来，为我的第五本小说做准备。这个意象是伴随一个次要的意象而来的，而后者可以以一种平凡的方式和“密室谋杀”这一主题连在一起。如果各位有机会读一下这部小说就会发现，我在腓特烈之死那一章才将它用上。

我的第二个意象是小说的最后一幕应该发生在西西里岛巴勒莫圣方济各教堂里那些木乃伊化的尸体中间（事实上，我在先前便亲临实地好多次，并且搜集和该场所以及每一具木乃伊有关的照片）。凡是读过这部小说的人都知道，这个意象在波多里诺和“诗人”最后的对决里被派上用场，可是在小说的经济法则下，那个意象只有一个边缘的或者说完全充当背景的功能而已。

我的第三个意象是小说要描述的对象是一群造假的人。当然，先前我已经多次讨论过造假这一现象的符号学。起初，这些角色是当代一些决定要创办一份日报的人，而且他们还想做个实验；如何利用杜撰的号外创造独家新闻。事实上，起先我是想将这部小说取名为《零》。可是到了那个阶段还是有一些令我无法信服的东西，而且我担心到后来会变成和《傅科摆》一模一样的角色。

后来，我想到了西方历史上最成功的造假事件之一，也就是祭司王约翰的那封信。这个想法其实先前已经有人用过，并且创作出一些文字。一九六〇年，我为邦皮亚尼出版社编辑威利·雷和斯布拉格·德·康的作品《彼处》的意大利文版（《传说之土》）。其中有一章谈到祭司王的王国，还有另外一章讨论以色列失落的部落。在书的封面上人家给放上一个独脚人（源自一幅十五世纪的版画）。又过了几年，我买到一张从奥特柳斯地图册里拆下的着色地图，其中所呈现的正是祭司王的国度，于是我将它挂在我书房的墙壁上。到了一九八〇年代，我读了那封信诸多不同的版本。

总而言之，祭司王的传说一直令我十分好奇，我抵挡不住要让他那国度中一些传说的怪兽走入现实生活中的欲望，好比中世纪《亚历山大大帝传奇》或者《曼德维尔游记》中所描述一整个系列的怪物形象。所以最后，我又回到了我钟爱的中世纪。因此，我的核心意象便是祭司王约翰了。然而，那不是一开始就出现的，而是长期酝酿后的结果。

可是，如果这封信的伪造者不是被认定为出自神圣罗马帝国皇帝红

胡子腓特烈的文书房，上述那些东西对我而言还是不充足的。在我看来，红胡子腓特烈是另一个充满神奇魅力的名字，因为我本人出生于亚历山德里亚，一座建造来抵抗这位皇帝的城市。这个事实引导我做出一连串基于直觉的决定，好像一种连锁反应：超越传统刻板印象去重新发现腓特烈，不是通过他的敌人或者大臣的眼睛，而是通过一个儿子的观点（于是我又进一步读了有关红胡子的文字）。此外我也要陈述我那城市的起源与传说，包括加里欧多和他的母牛那一则。早先几年，我已经写过一篇有关亚历山德里亚创建历史的论文，题目就叫《圣波多里诺的奇迹》(14)。后来从这篇文章中又衍生出另一个念头：让一位名为波多里诺的人（根据保佑该城的圣徒而命名）重新经历一遍建城的那段历史，并让波多里诺成为加里欧多的儿子。这样一来，这个故事便染上通俗的、匪徒冒险小说般的色彩，同时也创造了和《玫瑰的名字》相对照的作品，因为在《玫瑰的名字》中尽是用高雅语体交谈的知识分子，而《波多里诺》说的是有关庶民和军人的故事（那些人整体来看是相当粗鄙的，嘴里说出的几乎是俚语土话）。

但来到这里，我又面临相同的问题：我必须做些什么？让波多里诺用他那十二世纪波河河谷的推定方言说话？可是对于那个时代的方言状况我们所掌握的资料少得可怜，而且没有一件是和皮埃蒙特地区有关。还是让一位叙述者说话，让他的现代言语风格破坏波多里诺自发自然的特色？就在这无所适从的节骨眼上，突然有另外一件我所极度关心的事情将我拉了一把。它在我脑际来来回回已经有一段时间，可是先前我压根没料到它会在这种场合发挥用处：叙述一个以拜占庭为背景的故事。为什么？因为我对拜占庭文明所知甚少，而且以前也从来没有到过君士坦丁堡。在很多人看来，这对于决定叙述一些发生在君士坦丁堡的事情来讲，动机是很微弱的；更何况君士坦丁堡和红胡子腓特烈的故事只有极其浅面的关系而已。不过有时作者想说一个故事目的只为更了解它。

说到做到。我立刻动身前往君士坦丁堡。我读了许多有关古拜占庭的材料，掌握它的山川地形，而且发现了尼基塔斯·蔡尼亚提斯的《编年史》。我找到了如何安排我故事中不同“声音”的关键：一位几乎是透明的叙述者，让他来转述尼基塔斯和波多里诺间的讨论，由尼基塔斯那博学的、目标高远的思考搭配波多里诺嘴里那些盗匪冒险故事，可是尼基塔斯（或者读者也是）根本无从知道波多里诺是否说谎还有什么时候说谎。唯一确定的是后者宣称自己是个性喜说谎的人（克里特岛埃庇米尼得斯的悖论）。

我操纵这种“声音”的游戏，但波多里诺的“声音”不在我操纵的范围之内。在这里，我违背了我那两大原则中的第二项。当我还在阅读十字军东征攻下君士坦丁堡的历史记载时（而且我已决定叙述这个重要的历史事件，而这些事件早就以小说的形式出现在维尔阿尔杜安、罗贝尔·德·克拉里和尼基塔斯的文本中），我写出了一本有点像是波多里诺日记的东西，而所用的语言据我推测是十二世纪波河河谷地区的混杂语，这些文字后来变成小说的开场。当然，在接下来的几年当中，我不断参考许多历史和方言字典以及一切我找得到的相关数据，将那些段落改写过好几次。不过，纵使在初稿阶段，由于它的特殊语言风格，我对波多里诺该如何思考和说话其实心里已有定见。因此，到了最后，波多里诺的语言并不是从一个世界的建构中产生出来的，而是相反，经过那种特殊语言风格的刺激才建构出一个世界。

在理论方面，我并不知道如何解决这种两难的情况。我所能做的唯有引述惠特曼的一句话：“我是不是自相矛盾？好吧，那我就自相矛盾好了。”也许使用那种方言能将我拉回童年以及我出生的地区，也就是说，至少在记忆中将我拉回一个被建构前的世界。

限制以及时间

然而并不是说你耗去两年或三年的时间建构一个世界，就仿佛这个世界自我完足地存在、独立于你想安插进去的那个故事之外。这种“宇宙发生学”阶段是和小说支撑结构的一个假设伴随而来的（而且我真的无法用一个公式或大纲就能以偏概全），这个结构基本上是由限制和时间节奏所组成的。

“限制”在每一种艺术创作过程中都是最基本的部分。一位画家得在油和蛋黄里选出一种，得决定要在画布还是在墙壁上绘画，这些都是限制。同样的，作曲家从一开始就得选择一种音调（他可以任意调整，但总要回归到开场的音调），还有诗人也得为自己的灵感建立起格律的樊笼。我们千万不要以为所谓的前卫画家、作曲家以及诗人（乍看之下，他们有意回避“那些”限制）并没有建构其他的限制。他们的确有，只是我们未必观察得出来。

选择《启示录》里七声号角作为事件接续的蓝图可以是种限制。可是要将故事定位在一个精确的时间点上又何尝不是呢？因为你只能让某些事件，而不是另外一些，发生在这个点上。为了迁就角色们对魔法的

迷恋，《傅科摆》的章数就得定在一百二十，多一章少一章都不行，而且还得将这些章数分成十个部分，一如喀巴拉中源体的数量。

接着，限制会逐渐决定时间的次序。在《玫瑰的名字》中，如果故事必须遵循《启示录》里的次序，那么情节时间便能吻合（除了离题的讨论以外）故事的时间：故事以威廉和阿德索来到修道院开始，在他们离开修道院的时候落幕。简单（而且也易读）。

在《傅科摆》里，正是那个摆的运动迫使我不得不采用另一种时间结构。卡索邦某天傍晚来到巴黎天文台躲藏起来，然后说起往昔发生的事，接着故事回到它的起点。在《玫瑰的名字》中，我一步一步建立一个像时间表或者日历的程序，把一个星期里每一天所发生的事安排妥当，但在《傅科摆》中，我采用的是迂回曲折的结构，将切换到过去以及预测到未来都包括进去。好像一个衡量表或是笛卡儿坐标。角色现在是在这里，但是想起的是过去某个时间点上所发生的事。

美的地方在于，当你从时间的坐标上来考量那些设计的时候便可发现它们其实是严格而精确的，但是我的抽屉里塞满这类的设计，而且在写作的过程中我会一再加以修改。我的意思是，故事的美在于你为自己创造限制，只不过在写作的过程中你得准备随时加以修改。然而到那地步，有时你得改变一切要素并且从起草阶段重新开始。

此外，《傅科摆》的诸多限制之一是人物必须都经历过一九六八年，然而既然贝尔勃利用计算机来写作他的文件，因此最后那些事件就必须发生在一九八三到一九八四年间，绝不可能更早。理由非常简单：第一部具有文字处理功能的计算机于一九八三年（也许是一九八二年）在意大利上市。这一点值得大家记在心里，尤其是那些坚称《玫瑰的名字》能够大获成功得归功于它是用计算机写出来的人。在一九七八到一九七九年间，你在美国也很难找到那种名叫坦迪（Tandy）的便宜小计算机，而且也没有人敢在上面写超过一封信长度的东西。

为了能够补足一九六八年到一九八三年这段空当，我不得不将卡索邦送到其他地方。送到哪里？我记得以前曾经在巴西目睹过一些巫术仪式，于是我把卡索邦送去巴西（关于那个国家我知道自己所言何物，也知道那个世界的风貌）。有些读者认为这个插曲太过冗长，可是那对我而言（以及对某些仁慈的读者而言）是最基本的，因为这个插曲能够让我把将发生在其他角色身上的事情发生在巴西的安帕罗身上。如果IBM、苹果计算机或者好利获得公司提早六年或是七年就出售文字处理

器，我小说的写法可能就很不同了；如果这样，也不会有巴西这段插曲，这对很多不深入的读者而言该是轻松得多，可是从我的观点来看，这可会是一大损失。

《昨日之岛》也受制于一连串的历史限制以及严格的小说格式上的限制。所谓的历史限制在于我需要主角罗伯托这名年轻人参与卡萨雷的围城之役，还需要法国红衣主教黎世留临终时他也在场，然后在一六四二年十二月（而且不能晚过一六四三年）之后抵达他的那座岛屿。在那同一年，塔斯曼也到了那一带，尽管这比我故事所设定的时间背景早了好几个月。可是我只能将我故事的时间定在七八月间，因为我亲眼看到斐济的季节也是在七八月间，而且一艘船总需要几个月的时间才能抵达那里：这些现实解释了为何我在小说最后一章提出了一些恶作剧的小说暗示，我的目的在于说服自己以及读者：也许塔斯曼稍后又回到斐济群岛，只是没向任何人提起任何事情罢了。这里，读者可以看见限制的有用一面，因为这些限制强迫你发明一些静默片断、一些密谋、一些模棱两可的地方。

你也许要问我：为什么要有这些限制？为什么罗伯托非得要在黎世留临终时跑到他的宅第？其实完全没有必要。只是给自己限制在我看来是必要的。否则故事也就不能按照我认为精彩的方式发展。

至于小说上的限制，罗伯托人必须在船上而且无法逃离，就算后来想学游泳以便登陆岛上也无济于事。在这段时间里，他思考了生和死的道理。他起先创造出一点一滴，由于缺乏智慧，他将他那世纪的所有哲学思想都否定掉了。对于一个善意的读者而言，这个似乎不只是单纯的限制，放在书中是为了要接受刺激：这将会是欲望的本质。我是最不可能否定上述看法的。可是既然我说的是自己“如何”写作，而不是读者能够或者应该从我所写的东西里找到“什么”（因为，说到后面这点，要么小说本身已经自我完足，要么就是我浪费时间写那本小说而你们读它也是浪费光阴了，但是后面这点是不可能的），那么我的意思是，一方面，那是一个能让小说根据一个特殊涵义发展下去的限制，而在另一方面，限制所提供的正是这个意义尚未清楚的概念。既然这些东西没有彼此就不可能运作，我们谈的便是限制而非涵义，因为后者不是作者事后才来发表的意见。

容我离题一下。有一位鲁莽的三流评论家（他嘲讽身为小说家的埃科为的是要惩罚在政治上言论直接、立场鲜明的埃科）把我那部小说定义为长时间的手淫。在那冒失的评论中，那个没什么头脑的评论家却离

奇地说对了：一艘和所欲求对象永远分隔开来的遇难船只当然在定义上是《圣经》俄南式的性交中断。只是那个一把憎恨之火烧得炽旺的三流评论家看到天上掉下吗哪却把它误为秽臭的猛禽粪便。他没有捕捉到这种个人癖好所具有的“思想内涵”——说到底是抽象的东西——的本质：那就像是把孤独的灵魂孕育出的种子随意播撒出去，从而繁衍出某种存在的尝试，直至达到顿悟。

言归正传。重点是罗伯托没有办法离开那艘搁浅的船只（除非到了故事结尾，只是目的和结果都不明朗）。结果每一件必须被陈述但又不发生在船上的事就得依靠记忆，除非情节被压平成为单纯故事，到最后就只能以许多细节叙述一个年轻人如何在卡萨雷冒险之后前往巴黎，然后发现自己置身船上等等。你不妨试试看，不过我可以向你保证，我的努力就算徒劳无功，你的也将有过之而无不及。

于是，我无法像在《傅科摆》中一样采用迂回前进、如蛇行般的时间主轴，而是向前迈一步然后后退三步，向前迈一步然后后退两步，或是向前迈一步然后后退一步。罗伯托记起一些事情，而与此同时，船上也发生一些事情。船上发生一些事情，而罗伯托忆起一些事情。当罗伯托的回忆从一六三〇年一路移往一六四三年，渐渐地，船上发生的事情便一个小时接一个小时地发生。直到卡斯帕神父来到为止。故事就此停止，目前看来，它的确停了一段时间。接着卡斯帕神父又消失在海上，而罗伯托又得孤独地留在船上。

我能要他做些什么？小说的限制在这里意味着我必须让他尝试各种登陆的方法。可是这得慢慢来，一天一天地记录，重复性高而且枯燥乏味。可是话说我还是在写一本小说，而小说的目的在于提供叙事的乐趣（让这些话当着每位美学家的面说出来，而且我们也完全尊敬从古希腊罗曼司到我们这一时代该文类的定律法则）。

幸好，我是另外一种限制的牺牲者。为了顺应十七世纪小说的精神，我必须在小说中安插一位分身，但起初我说实话并不知道如何利用这个角色。可是后来他的功能突然彰显出来：当罗伯托尝试登陆岛上而且泳技与日俱进的时候（但是一直都不够好），他开始想象一本有关自己分身的小说，于是那种“前进一步后退三步”的架构便可以被复制，因为罗伯托无法登陆，他的分身却办到了，那分身从罗伯托开始的地方继续下去。看到一本小说能够书写自己是多么好的事！我那时并不知道自己会写到什么地方，因为小说里的限制已硬性要求罗伯托哪里也去不了。最后小说结束，因为它直接朝向自己的结论而去。这点正是我要求

我的典型读者注意的。也就是说，小说自我书写，这是以前所发生的，也是目前总是在发生的。真的。

说到限制，《波多里诺》这故事最后必须发生在一二〇四年，因为我想叙述君士坦丁堡被十字军征服的事。可是波多里诺必须出生在十二世纪中叶（我定下了一一四二年，把它当作一个参考点，这样我的角色才足够成熟，而且和我所要叙述的事情不谋而合）。史上首度提到祭司王约翰的信是一一六五年，然而我已经将它流通的时间往后延了几年，可是为什么波多里诺在说服腓特烈准他告辞之后却迟迟没有动身前往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因为我只能让他在一二〇四年从王国回来，以便在君士坦丁堡焚城的时候能够向尼基塔斯叙述故事。那么我到底要让波多里诺在四十年的时间空当中做些什么？这种情形和《傅科摆》中计算机的插曲类似。

我让他做很多事情，而且我一直设法让他一再推迟出发的时间。起初我觉得此举好像是种浪费，好像故事里塞进一系列时间的权宜之计，目的在于迁就那该死的一二〇四年。然而，如果你仔细加以检视（我希望，或者更精确地说，我知道很多读者真的也了解这点），就会发现我创造出了所谓欲望的痉挛（或者更明白地说，小说在那时空里创造出它，而我却没意识到）。波多里诺企求那个王国，但是却不得不一直延后他的寻找行动。因此祭司王约翰的王国在波多里诺的欲望中逐渐长大，而且在读者的眼里也是如此（我希望）。这又是限制的另外一个长处。

我如何写作

在这一点上我们便能明白，提出“你写作前是否先做笔记，立刻就写首章还是末章，用钢笔、铅笔还是打字机、计算机来写”等问题是多么没有用处。因为我们必须建构一个世界，日复一日，并且试过无数的时间结构，因为角色根据常识逻辑或者根据叙事成规（或者违反叙事成规）执行或者必须执行的动作必须符合限制的逻辑（牵涉到不断的再思考、删除以及重写），所以小说写作并没有统一的方式。

至少对我而言是如此。我知道有些作家早上八点起床，在键盘上从八点半敲到十二点（每天至少写出一行），然后停止工作并且外出休闲直到晚上。但我则不一样。首先，当我写一本小说的时候，写作这项行为其实要到后来才会发生。我一开始都先阅读做笔记，替角色画出肖

像，为小说中的地名画出地图，为动作定出时间次序。而且这些工作都用细马克笔或是计算机进行，至于选哪一种就看工作的时间和地点为何，或者我想记录的叙事理念或是细节是哪一种：如果是在坐火车的时候生出灵感那就记在火车票背后，也可以写在笔记本或是资料卡上，可以用圆珠笔、录音带，如果必要的话蓝莓果汁也可以派上用场。

结果后续所发生的是：我把记录的东西扔到一边，或者撕成一片一片，或者忘在不同的角落，所以我有一个又一个，里面塞满笔记本、不同颜色的大叠笔记、零散小纸片甚至是活页大页纸的盒子。这些性质如此不同的资料能帮助我记忆，因为我会想起曾在印有伦敦某家饭店头衔的信纸上信手写下哪个特别的笔记，或者某章的第一页是在我的书房里潦草写就，用的是标有淡蓝色线条的资料卡和万宝龙牌的笔，而接下去那章却在乡下住所写成，写在一张再生草稿纸的背面。

我完全没有特别的方法，也没有固定的写作时段、日子或者季节。但在写第二本和第三本小说的时候我养成了一个习惯。不管身在何处，我都可以整理想法、写作笔记、打出草稿，但是当我一有机会能到乡下的住所待上至少一个星期的时候，我就会在计算机上输入一整章的文字。当我离开的时候再把这些文字打印出来并加修改润饰，然后放进抽屉等待成熟，直到下次我再度回到乡下住所的时候。我最初那三本小说就是在自己乡下的住所里定稿的，每本小说的定稿工作大概耗去圣诞假期的二至三个星期。结果是我自己在心里维持一个迷信（而我应该是世界上最不迷信的人：例如走过梯子下面、满心欣喜欢迎从我面前经过的黑猫，还有，为了惩罚迷信的学生，我总爱把大学里的期末考定在礼拜五，如果是十三号那就更好了）：除了极次要的更动外，完稿的时间必须定在一月五日以前，也就是我的生日以前。如果当年我无法在这天以前准备好，那我就等到下一年（到那时候，当我在十一月几乎准备好的时候便不计一切排除所有杂务，以期在一月初能定稿）。

在这点上，《波多里诺》又是个例外。起先，我也是一如往常，以同样的节奏到乡下的住所工作，可是大概写到一半的时候，在一九九九年圣诞假期的中间，我被卡住了。我那时想该不是千禧虫在作怪吧。那时我正写到红胡子之死，而且在那章里所发生的事会决定最后那几章的方向以及我描写前往祭司王约翰王国旅程的方式。我一连几个月都毫无进展，而且绞尽脑汁也想不出跨越那障碍的方法。真的动弹不得，而且我暗中渴望动笔写作从一开始我就最兴致勃勃想完成的那几章，也就是和怪物（尤其是和伊帕吉雅）相遇的那些情节。我梦想能够从那些章节

开始，可是除非解决了那令我烦心的问题，否则我是不愿意那样做的。

二〇〇〇年夏天我再度回到乡下，并在六月中旬“绕过海角”。我开始构思这本小说的时间是一九九五年，我花了五年时间才来到半途的位置，因此我告诉自己，还得再花上五年时间才能完成。

然而很明显的，在那五年当中，我也将心思全部放在构思这本小说的后半部上面，所以它在我的脑海里（或者心里或者胃囊里，谁知道）已经自动整理得有条不紊了。总而言之，在六月中旬和八月上旬中间，那本书几乎是一鼓作气地自动完成（然后就是耗时数月的检视以及重写，但在此之前，故事可以说已经完成）。在这点上，我许多原则中的一项也破灭了，因为迷信纵使再如何没有道理也算是原则的一种。我并不是在一月五日的那个时间点完成作品。

我想了几天，事情似乎有些不对劲的地方。接着，我的第一个孙子在八月八日诞生了。一切变得清晰自然；我的这第四本小说不是在我的生日那天而是在“他的”生日那天写好的。于是我将那本书献给他，而且心里觉得十分踏实。

计算机与写作

计算机影响我的写作究竟有多么深？从我的经验来看影响很大，但从成果的角度观察就无从知道它的分量了。

顺便一提：许多采访我的人看到《傅科摆》里面谈到一部会创作诗歌以及连属情节的计算机，所以无论如何要我承认整本小说是由计算机里的程序负责写成的，是它发明了所有一切。我注意到，这些都是在新闻编辑部里工作的记者，那时都习惯在计算机上写文章，然后直接送去印刷，所以他们认为人类可以多么仰仗这部有求必应的机器。他们也知道，读他们所写东西的广大群众仍旧认为计算机具有无所不能的魔力，而我们知道，我们写作并不是要告诉读者真相，而是写出他们想看的东西。

后来我有些厌烦，就塞给他们其中一位如下的神奇公式：

首先，你需要一台计算机，这是一部会帮你思考的机器，何况对很多人而言，这可是天大的优点。你所需要的就是几行长度的程序，这连小孩都会。然后你把好几百部小说的内容喂进计算机，还

有科学著作、《圣经》、《古兰经》以及好几册的电话簿（这对角色命名很有帮助）。比方，总共有十二万页的东西好了。接着，你又使用另外一个程序，利用随机方式，换句话说，你将所有文本混合起来，稍微调整一下，比方剔除所有字母 a。因此你得到的会是一本奇特的作品。到了这个地步，你只需要敲下“打印”的指令，然后小说便自动印出。可是因为你去掉所有的字母 a，所以得出的页数必然少于十二万页。然后你仔细将这些文字读上一遍，读上数遍之后，将最有意义的几段挑出来，将它们装上一部铰接式卡车送往焚化炉。接着你就坐到一棵树下，一手拿着炭笔，一手捧着一本高级的图画本，同时让你的思绪自由翱翔并且写下几行文字。比方：“月亮高挂天上，树林沙沙作响。”也许一开始出现的不会是一部小说，而是像日本俳句那样的东西；但又何妨，最重要的是开始迈出去的 那一步。

没有哪个人有勇气宣扬我的秘方。可是有人说：“我们感觉得出来，除了公墓里吹小号那一幕，其他都是在计算机上写出来的；那一幕是真正打动人心的，他一定重写过不知道多少次，而且一定是用笔写出来的。”

说来有点不好意思，在这部小说里重叠了多少阶段的草稿，用的书写工具有圆珠笔、钢笔还有细字用马克笔，而且重写的次数也算不清楚，但是“唯一”在计算机上一气呵成，没有太多改动的正是吹小号的那一章。理由其实相当简单：这段故事我时时放在心上，对自己对别人不知已经说过多少次，以至于仿佛已经写好似的。我没有任何东西需要再锦上添花了。

我将手放在键盘上，仿佛在琴键上弹奏一首自己熟悉得无以复加的曲子。如果在那幕场景中有种令人感动的成分，那是由于你自顾自弹奏就好，让你自己随着波涛涌动并记录它，该在那里的自然会在那里。

事实上，计算机的妙处在于它鼓励自然流露，你匆匆忙忙把任何浮上心头的东西一股脑输入进去，而且知道反正日后可以轻易改动它变化它。

计算机的使用实际上关系到修改的问题，因此也就是异文的问题。

《玫瑰的名字》最后几个定稿版本是用打字机打出来的，所以我得修改、重新打字，有时候甚至还要剪剪贴贴，然后折腾半天才能交给打

字人员。拿回来后，我必须再度修改，接着又是剪剪贴贴。使用打字机你只能将文本修改到某一程度。在自己重新打字、剪剪贴贴然后再送去请人重新打字的过程中，你很容易感到厌倦。你在校对的阶段进行最后一次更正然后才能送印。

使用计算机以后（《傅科摆》用Wordstar 2000来写，《昨日之岛》用Word 5，而《波多里诺》用的则是Winword），情况大大改观。你会禁不起一再修改文本的诱惑。你会先写一写，打印出来，然后再读一遍。接着你会东改西改，然后再根据你挑出错误或是想增删的地方用计算机顺一次。我通常会保留不同阶段的草稿。但是大家可不要以为一个对文本异文现象感到好奇的人可以借此重建你的写作过程。事实上，你在计算机上写作，打印出来，用手改动内容，然后又上计算机修正文本，可是当你如此做的时候你是在选择其他的异文，换句话说，你并不是亦步亦趋根据你手改的版本一字不差地重打一遍。研究异文的批评家将会在你用墨水修改过的最后版本和打印机打印出来的新版本之间找到异文现象。总而言之，计算机的存在意味着异文的根本逻辑已经改变了。它们不再是深思熟虑的结果，也不是你的最后选择。既然你知道自己的选择可以随时更改，你就会不断更改，而且经常会回到最初的选择。

我真的相信电子书写方式将会影响深远地改变异文的批评，同时心中对孔蒂尼精神怀着应有的尊敬。以前我一度研究曼佐尼《圣歌》的异文。在那个时代，更动一字一词可是无比重要的事。如今情况完全相反：明天你可以拣选昨天丢弃不用的字，让它起死回生。还能算数的顶多只是最初的手写草稿以及最后打印的定稿中间的不同。其他阶段里的就是来来去去的一些东西，而且决定它们的是你血液中钾离子的浓度。

欣喜和悲伤

关于自己写小说的方法，我已经没有其他好说的了。硬要我说，那么只能补充一点：这些小说中的每一本都要花上好几年的时间。我不懂为什么有人可以每年都写一本小说；这些作品也可以是令人赞叹的，而且我打从心底佩服，但是佩服归佩服，我可不艳羡他们。写作小说这事的美，并不是实时转播的美，而是延后传送的美。

每次我的小说快写到尾声的时候我就觉得苦恼，换句话说，根据作品的内部逻辑它要停止了，而我也得跟着停止；而且我注意到，如果我

坚持继续下去可能只会弄糟作品而已。美妙之处（也就是真正的乐趣所在）在于六年、七年或八年当中（最好是永远）你能活在一个你一点一滴亲手建构起来的世界中，而且这世界已经专属于你。

小说写作的结束意味着悲伤的诞生。

这也是鞭策你再立刻开始写另外一本小说的唯一理由。但如果它不是已经好整以暇在那里等你，你就是着急地摩拳擦掌也没有用。

作家和读者

然而，我不愿意见到上面最后那些陈述自动触发一些劣等作家所共同持有的观点，那就是：作家只为自己而写作。说出上面那句话的人你不要信任：他们不但不诚实，而且是满口谎言的自恋狂。

唯一你会为自己写下的文字便是购物清单上面的文字。它能提醒你该买什么东西，但东西一旦买了就可以把它撕掉，因为它对其他人毫无用处。其他每一种你写出来的文字都是在对某些人讲某些事。

我经常扪心自问：如果有人告诉我明天将有星际灾难，宇宙将要毁灭（也就是说，明天将不会有人读到今天我所写的文字），我是不是还会继续写作？

我的直觉回答是否定的。如果没有人读我写的东西，我为何要写？但经过考虑之后，我会改口说是，但那只是因为我舍不得放弃一个绝望中的希望：在银河系的灾难中也许有哪个星球能够躲过浩劫，未来说不定有人可以解读出我文字里所蕴藏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就算在世界末日来临的前夕，写作仍然具有它的深刻涵义。

作家只为了读者而写作。凡是说自己只为自己写作的人倒也不必然就是扯谎。那只意味着他那天不怕地不怕的无神论态度教人吃惊。即便从最严格的世俗观点来看亦复如是。

作家如果无法对未来的读者说话，那么他必然是绝望的、不快乐的。

---

(1) 这篇文章最初是为马利亚· 特雷莎· 塞拉菲尼（Maria Teresa Serafini）编辑的《一本小说如何写成》（*Come si scrive un romanzo* ，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九六年）而写的。这位编辑向多名作家提出一系列同样的问题，

大概就是我这篇文章中分节的来源了。后来我也出版了自己的第四本小说《波多里诺》，所以就把那次写作经验也纳入这篇修订后的文章。这些都是我最近的写作经验。—— 原注

(2) Emilio Salgari（1862—1911），意大利作家，作品风格冒险、科幻，常被改编为电影。

(3) Louis Henri Boussenard（1847—1911），法国冒险小说家。

(4) Louis Jacolliot（1837—1890），法国作家。

(5) Sir Pelham Grenville Wodehouse（1881—1975），英国幽默作家。

(6) Alberto Rabagliati（1906—1974），意大利歌唱家。

(7) Giovanni Mosca（1908—1983），意大利记者、作家。

(8) Giovannino Guareschi（1908—1968），意大利旅行家、幽默作家。

(9) Massimo Bontempelli（1878—1960），意大利诗人、小说家，其带有魔幻写实风格的作品影响后世深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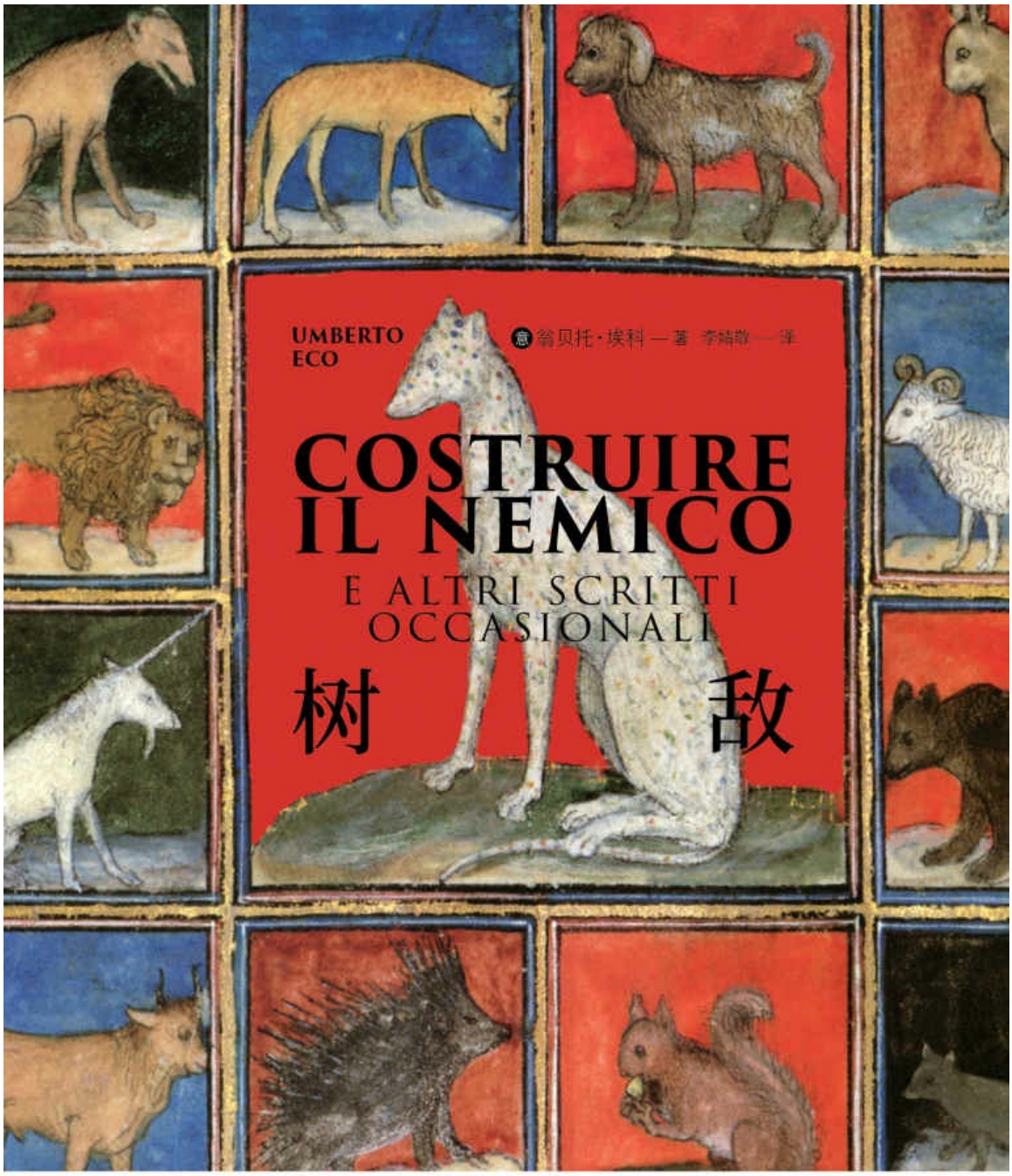
(10) Vincenzo Cardarelli（1887—1959），意大利作家、诗人。

(11) Giovanni Verga（1840—1922），意大利小说家、戏剧家。

(12) Eleonora Fonseca Pimentel（1751—1799），意大利诗人、革命家。

(13) Luchino Visconti di Modrone（1906—1976），意大利新写实主义电影导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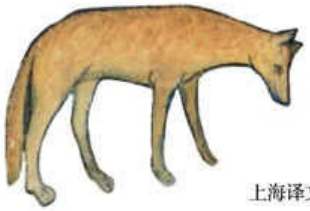
(14) 参见《带着鲑鱼去旅行》。—— 原注



可耻啊，我们居然没有敌人！

二十世纪后半叶最耀眼的意大利作家
偶谈十五篇，跨越古今游走多重世界

UMBERTO
ECO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树敌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译者：李婧敬
责任编辑：张　鑫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版权信息
序
树敌
绝对与相对
火之炫
寻宝
发酵的美味
天堂之外的胚胎
四十年后的六三学社
雨果，唉！论其对极致的崇尚
电视女郎与保持缄默
虚构的天文学
既入乡，且随俗
我是爱德蒙·唐泰斯！
《尤利西斯》：我们的惦念
岛屿缘何总难寻
关于“维基解密”之反思

序

这部文稿原本以《偶谈集》命名。后来，出版社担心如此朴素的名字难以引起读者的注意，倒是第一篇文章的题目还算值得玩味。他们的顾虑不无道理，于是《树敌》最终成为本书的书名。

何谓“偶谈”，这类文章又有何特点呢？偶谈是作者原本无意创作，而应他人要求就某一话题撰写的发言或文稿。这些主题能够促使或引导作者对某些他原本会忽略的问题进行思考——相对于自己脑子里冒出来的奇思异想，这些来自外界推动的反思往往更丰富些。

偶谈的另一特点在于它用不着不惜一切代价地标新立异，只要能娱乐交谈的双方即可。总之，撰写偶谈是一种巴洛克式的修辞学练习，就像罗克萨娜向克里斯蒂安（实际是通过他向西哈诺）提出的挑战——“跟我谈谈爱”。

我在每篇文稿（都是近十年间撰写的）的题注都记录下相应的日期和写作缘由。其中，最能突出偶谈性质的两篇是《绝对与相对》和《火之炫》。这两篇发言稿曾在米兰艺术节的晚间主题活动中宣读。当年，关于相对主义的争论正盛，米兰艺术节恰好是一个探讨绝对主义的大好机会。至于那篇《火之炫》，则更是典型的偶谈了，我绝不会无端谈起那个（烫手的）话题来寻开心。

《天堂之外的胚胎》是二〇〇八年的一篇会议发言。当年，在博洛尼亚召开了一次关于医学研究道德准则的会议。后来，这篇文稿被收录进弗朗西斯科·加洛法罗 (1) 主编的《医学研究的道德准则和欧洲的文化特征》（博洛尼亚，克鲁埃博出版社，二〇〇九年）。《四十年后的六三学社》成为了一次会议的举办契机。那次会议也在博洛尼亚召开，议题就取自这篇文章的标题。

对雨果极致派文风的思考取材于三篇不同的书面及口头发言稿，而关于虚构天文学的文字游戏则曾以两个不同的版本“觥颜”出现在两场会议中，一场关于天文，另一场关于地理。

《寻宝》糅合了关于该主题的多篇文章，《发酵的美味》则在一次关于皮耶罗·坎波雷西 (2) 的会议上被宣读。

《电视女郎与保持缄默》是发表于二〇〇九年意大利符号学协会大会上的一篇即席演说。

还有三篇纯属自娱自乐的文章，分别发表在三期《藏书者年鉴》上，其主题也与当年的年鉴主题相呼应：《既入乡，则随俗》——“寻找新乌托邦群岛”、《我是爱德蒙·唐泰斯！》——“消遣于青葱岁月的阅读”、《〈尤利西斯〉：我们的惦念》——“迟来的评论”。另外，二〇一一年的《藏书者年鉴》还刊登了《岛屿缘何总难寻》，这篇文章改写自二〇一〇年的一篇会议发言稿。会议的举办地点为卡洛福泰，议题为群岛。

《关于“维基解密”之反思》改编自两篇文章，一篇发表于法国《解放报》（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日），另一篇发表于《快报》（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后，回到本书的开篇之作《树敌》，它曾在伊瓦诺·迪奥尼基 (3) 组织的博洛尼亚大学经典作品朗读晚会上被宣读。如今，詹·安东尼奥·斯特拉 (4) 在他那部三百多页的《黑人、同性恋、犹太人及其他：针对“他者”的永恒之战》中就此话题进行了精彩的阐述，与之相比，我这二十多页文字可谓相形见绌。不过话说回来，把它扔进垃圾桶未免也有些可惜，毕竟我们一直在不停不休地树敌。

---

(1) Francesco Galofaro，意大利符号学学者。

(2) Piero Camporesi（1926—1997），意大利历史学家和人类学家。

(3) Ivano Dionigi（1948— ），意大利博洛尼亚大学校长、拉丁语学者、博洛尼亚科学院成员、西塞罗研究中心成员。

(4) Gian Antonio Stella（1953— ），意大利《晚邮报》记者、作家，以其政治、经济和社会类报道而著称。曾获得多个新闻报道和记者奖项，包括一九九七年度伊斯齐亚新闻奖、二〇一〇年度巴尔齐尼奖和圣文森特奖等。《黑人、同性恋、犹太人及其他：针对“他者”的永恒之战》是一部论述种族主义和排他主义的作品。

树敌 [1]

几年前，我曾在纽约遇到一个名字十分拗口的出租车司机，他说自己是巴基斯坦人。随后，他问我从哪里来，我说意大利。他又问起意大利有多少人，当他得知人口竟如此之少，且官方语言并非英语时，显得十分震惊。

最后，他问我谁是意大利的敌人。我问“什么”，他耐心地向我解释说他想知道这几百年来意大利在和哪个民族打仗，不管是为了领土争端、种族仇恨，还是边界侵略等其他原因。我说我们没和任何民族打仗。他耐着性子，继续向我解释他想知道谁是我们的宿敌，也就是那些曾经和意大利人相互残杀的民族。我再次重申我们没有这样的敌人。最近的一场战争发生在半个多世纪以前，即使是在那场战争里，最初的敌人和最终的敌人也并非同一个民族。

他对我的回答很不满意。一个民族怎么可能没有敌人呢？下车时，我为本民族这种麻木的和平主义多给了他两美金的小费。结果刚一下车，我就突然意识到刚才本应这样回答他：意大利人并非没有敌人，但不是外来的敌人。他们根本无法在“谁是敌人”的问题上达成共识，因为他们总是在内部持续地争斗：比萨和里窝那斗，归尔甫党和吉伯林党斗，北方派和南方派斗，法西斯分子和反法西斯游击队斗，黑手党和国家斗，政府和法院斗——只可惜当年还没发生两届普罗迪政府的倒台事件，否则我还可以向他好好解释一番什么叫在盟友的“火力支援”下打败仗。

不过细细想来，我的确认为我国最大的不幸恰恰就在于近六十年来，我们不曾有过真正的敌人。意大利的统一得益于奥地利人的存在，或者如白尔谢 [2] 所说，得益于“粗野且令人生厌的日耳曼人”；而墨索里尼则是通过一战时期“残缺的胜利” [3] 、多加里战役和阿杜瓦战役之辱以及犹太式的富豪民主所强加于意大利的不公正裁决才成功激起了国民的复仇情绪。且看当伟大的敌人苏联解体之时，在美国出现了怎样的局面：他们的救世主身份濒临崩溃，直到本·拉登出现时才得以缓解；后者对美苏对抗时期从美国所受之恩惠念念不忘，终于在这关键时刻向美国伸出怜悯之手，为布什政府提供了树立新敌，从而提升民族凝聚力及巩固自身权力的绝好机会。

拥有一个敌人不仅对确立自身身份有着重要意义，同时也意味着获得一个对照物，用来衡量我们的价值体系，并通过与其对阵来突显自身的价值。因此，当这样的对立者不存在时，就需要人为地树立一个敌人。我们不妨看看维罗纳的光头党在此事上所表现出的“慷慨的灵活性”：凡不属于本团体的任何其他团体都被看作他们的敌人。所以说，我们今晚探讨的主题并非简单地“识别对自身具有威胁性的敌人”，而是制造和定义敌人的过程。

在《反喀提林演说四篇》中，西塞罗本不需要对敌人的外表进行描述，因为他已经掌握了喀提林阴谋叛变的证据。然而，在进行第二次演说时，他却特意将喀提林盟友的嘴脸描绘了一番，将其卑劣形象影射到核心人物喀提林的身上。

> 一群在夜宿宴会的家伙 ，与厚颜无耻的女人纠缠不清 ，沉迷于酒池肉林，头戴花环 、涂脂抹粉，被女色折腾得萎靡不振，还口出狂言要屠杀忠诚的市民 ，将城市付之一炬 ……他们就在大家眼前 ：头发一丝不乱 ，胡须修得整整齐齐 ，身着齐脚面的长袖衣衫 ，披着面纱 ，而不是裹着长袍 ……这些表面如此精致儒雅的“少年 ”不仅学会了唱歌跳舞 、谈情说爱 ，还学会了捅刀子 、下毒药 。

西塞罗有着与奥古斯丁相同的道德伦理观，都十分鄙视异教徒。因为他们与基督教徒不同，常常流连于马戏场、剧院和露天剧场，以及庆祝酒神节。由此看来，敌人是与我们不同　的人，他们遵循有别于我们的习俗。

外族人就是一种典型的异类。早在古罗马时期的浮雕作品中，蛮族人就总是以一副胡子拉碴和塌鼻的形象出现。众所周知，就连“蛮族人”这个词本身都在影射外族人在语言及思维上的缺陷 (4) 。

然而自古以来，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异类被我们当作敌人，并非由于他们构成了直接威胁，而是由于他们中的一些代表显示出某种威胁性——虽然并没有直接威胁到我们。这也就意味着不是威胁性突显了差异性，相反，是差异性成为了威胁性的标志。

请注意塔西佗如何形容犹太人：“我们认为神圣的一切，在他们看来都是世俗的，我们认为肮脏的一切，在他们看来都是合法的。”（这

话不禁让人联想起英美人对法国人食用青蛙以及德国人对意大利人贪嗜大蒜的厌恶。）犹太人是“古怪”的民族，因为他们不吃猪肉，做面包时不放酵母，在第七日无所事事，只在他们的族群之间通婚，出于“特立独行”的心理需要而非卫生或宗教原因（请注意这一点）施行割礼，对死人实行土葬，还不崇拜我们的皇帝。一旦他们在实际生活中表现出某些有别于我们的习惯（如施行割礼、守安息日等），这类说法也就越发夸大其词，变成了传闻（如供奉毛驴的肖像，污蔑父母、子女、兄弟、祖国和神灵）。

在对待基督徒的问题上，小普林尼 (5) 并没有找到具有实质意义的控诉要项，因为他不得不承认基督徒非但没有犯下任何罪行，反而一直在行善积德。可他最终还是将他们统统处死，理由就是因为基督徒不供奉罗马皇帝。这样一种明显而本能的拒绝行为显示了他们的“差异”所在。

另外，随着不同民族间接触的增加，新型的敌人已不仅仅是处于我们的群体之外、在远隔千里的地方显示其差异的人群，还包括那些处于我们内部的人——我们之中的人。就好比今天的非欧移民。从某种程度上说，他们的行为与我们不尽相同，也说不好我们的语言。在尤维纳利斯 (6) 的《讽刺诗》里，他们就是狡猾奸诈、厚颜无耻、好色淫荡、有胆子跟朋友的祖母上床的希腊佬。

黑人由于其独特的肤色而成为所有种族的异类。在一七九八年美国的第一版《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我们可以读到针对“黑人”一词的如下描述：

> 不同黑人的肤色也有细微的深浅差异 ；但他们的面部特征都无一例外地与其他人种有着明显的区别 。他们的脸颊圆 ，颧骨高 ，额头微突 ，鼻子短 、宽且扁 ，嘴唇厚 ，耳小 ，总之外貌丑陋奇异 。黑人妇女的腹部下垂 ，臀部丰厚 ，身材类似于马鞍形 。这个不幸的人种天生就带有如下恶习 ：懒惰 、不忠 、记仇 、残忍 、无耻 、狡诈 、欺骗 、下流 、分裂 、卑鄙 、放荡 ，这些低劣的品行令他们无视自然法则 ，同时丝毫感受不到良心的谴责 。他们不知同情为何物 ，是人类腐化堕落的可怕典型 。

黑人是丑陋的。敌人必须丑陋，因为只有好人才配拥有美丽（“身心至善”的观点）。美丽的根本特征之一是在中世纪时被称为*integratis* (7)

的品质（即全方位具备代表某一种族平均素质的所有特征。因此，对于人类来说，肢体残缺、眼睛残缺、身高低于平均标准或呈现出“非人类”的肤色，这些情况都属于丑陋的范畴）。这样一来，对于像独眼巨人波吕斐摩斯和侏儒迷魅这样的人物，我们立刻就会把他们当成敌人的典型。公元五世纪时，帕尼翁的普利斯库斯 (8) 曾把阿提拉 (9) 描写成身材矮小、阔胸大头、眯缝眼睛、胡子稀疏灰白、鼻子扁平、（最重要的是）皮肤黝黑的家伙。有意思的是，五个世纪之后，在拉乌尔·格拉贝 (10) 的眼中，阿提拉的面容则更加接近魔鬼：身型瘦弱、脖颈歪斜、面容苍白、眼窝青黑、额头千沟万壑、鼻子扁塌、嘴巴前突、嘴唇浮肿、下颌尖削、留着山羊胡子、耳朵多毛且呈尖形、头发粗硬而蓬乱、牙齿如犬牙般参差不齐、头骨狭长、鸡胸驼背（《编年史》）。

公元九六八年，当克雷莫纳的柳特普兰多主教 (11) 奉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奥托一世之命前往拜占庭担任使节时，面对完全陌生的文明，他也曾将拜占庭人视为缺乏“完善”品质的民族（《君士坦丁堡使馆报告》）：

> 我站在尼基弗鲁斯一世 (12) 面前，他的相貌极其古怪，身材矮小的俾格米人，脑袋却硕大无比，眼睛眯缝得像只鼹鼠，配上那一大堆又短又厚的灰白胡子，就显得更加丑陋。他的脖子只有一根手指那么长……他是个黑人，看着他的肤色，你就不会愿意在深夜里遇见他。他大腹便便，臀部却很干瘪，大腿长得与他的身材很不相称，小腿却短得可怜，脚部扁平。他穿着一件乡巴佬式的衣服，由于穿得太久，已经旧得褪色，而且臭气熏天。

“臭气熏天”。敌人总是散发着臭气的。例如，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初，某个叫贝里永的作家曾写过一本书，名为《德意志种族的巨大排便量》（一九一五年）。他在该书中称一个普通德国人排出的粪便量比法国人更多，且气味更加难闻。如果说拜占庭人臭气熏天，那么，菲里克斯·法布里 (13) 在《耶路撒冷、阿拉伯及埃及的朝圣者》（公元十五世纪）一书中所描写的撒拉逊人的气味同样令人难以忍受：

> 撒拉逊人的身体会散发可怕的恶臭，因此，他们会不间断地进行各种各样的清洗；由于我们没有体臭，他们并不介意与我们共同沐浴。他们对于犹太人却没有如此宽容，因为犹太人的体味

比他们更加难闻 ……所以说 ，臭烘烘的撒拉逊人很喜欢与像我们这样没有体味的人待在一起 。

在朱塞佩·朱斯蒂 (14) 的笔下，奥地利人的体味也不好闻（还记得那句“阁下，您因我艴然不悦，只为那寥寥几句戏言” (15) 吗）：

> 我走了进去 (16) ，那里站满了士兵，
> 他们来自北方，
> 可能是波希米亚或克罗地亚，
> 却杵在这儿，活像葡萄园里的木桩 。
> ……
> 我不由后退，因为站在当中
> 我不否认，从那群乌合之众的身上
> 我闻见令人憎恶的气息
> 那您出于本职而感受不到的气息 。
> 散发恶臭的衣服令人闷热难耐，
> 对不起，阁下，我猜那是牛脂的臭味
> 蔓延在天主高贵的家，
> 直至大圣坛上的烛台 。

最臭的莫过于吉卜赛人了，正如龙勃罗梭 (17) 所说，他们“以腐烂的动物尸体为食”（《犯罪人论》，一八七六年）。另外，在《俄罗斯之恋》中，詹姆斯·邦德的女对手罗莎·克列伯也散发着体臭。她不仅是个苏联人，还是个同性恋：

> 塔迪娜打开门 ，站在那里 ，目光与坐在圆桌后的那个女人相对 ，在屋顶中央灯光的照射下 ，她猛然想起自己曾在哪里闻到过那股气息 。那是一个炎热的夏日 ，莫斯科地铁站里的味道 ，庸俗的香水掩盖着牲口般的恶臭 。在俄罗斯 ，人们不管洗没洗澡 ，都爱一个劲儿地往身上抹香水，尤其是在没洗澡的时候 ……

卧室的门开了，那个“克列伯”出现在门口……她穿着一件透明的橙色双绉纱睡衣……膝盖从睡衣的中缝处探了出来，粗糙得好似黄色的椰子。她的膝盖微微前倾，摆成了一个经典的模特姿势……罗莎·克列伯摘下了眼镜，往自己脸上涂了一层厚厚的粉底和胭脂……随后，她轻轻倒在一旁的沙发上。“亲爱的，把中间的灯关了，开关就在门旁边。然后坐到我身边来，我们俩得好好地相互认识一下。”

很久以来，至少从基督教诞生开始，犹太人就是呲牙咧嘴并且恶臭难当的，他们的典型就是敌基督。因此，他们是基督教的大敌，不光是我们的敌人，也是上帝的敌人：

这就是他们的面孔：脑袋像燃烧的火焰，右眼红得像血，左眼绿得像猫。他们有两个瞳孔，眼皮是白色的，下嘴唇很大，右腿骨孱弱，脚大，拇指又扁又长。（《我主耶稣基督的古叙利亚圣约书》，公元五世纪）

敌基督将在犹太人之中降生……如所有人一样，他有父亲和母亲，但他的母亲不是我们所说的处女……在那个女人受孕之初，恶魔就钻进了她的子宫，由于恶魔的存在，他在母亲的子宫内汲取营养，而恶魔的能量也将永远伴他左右。（蒙捷昂代尔的阿德索，《关于敌基督的降生及其时间》，公元五世纪）

他将长着两只火眼，毛驴的耳朵，狮子的鼻子和嘴，因为他将在烈火和最无耻的矛盾之声中让人们做出最为罪恶的疯狂之举，唆使他们无视上帝，在他们之间散布最恐怖的恶臭，用贪婪的行为瓦解教会组织，随后摆出一副狰狞的面孔，露着可怕的铁牙冷冷地奸笑。（宾根的希尔德加德，《认识主道》，公元十二世纪）

如果说敌基督将在犹太民族中诞生，那么他的形象就会不可避免地对犹太人造成影响，这一点无论是在世俗排犹主义、宗教排犹主义还是在十九至二十世纪的资产阶级排犹主义中都有所体现。我们从面容开始说起：

通常来说，他们的面色青黑，长着鹰钩鼻子，眼窝深陷，下颌前突，说话时嘴部动作夸张，肌肉剧烈紧缩……不仅如此，他们还总会染上与血液有关的恶疾：从前是疟疾，如今是类似的坏血病、淋巴结核、出血症……有人说，犹太人身上常常会散发恶臭……还有人把其中的原因归结于犹太人常吃洋葱、大蒜等具有刺激性气味的蔬菜……更有甚者认为犹太人酷爱鹅肉，由于这种食物含有大量黏性粗糖，才导致这个民族的气色显得格外青黑阴郁。（亨利·格雷古瓦，《论犹太人肉体、道德和政治的复兴》，一七八八年）

一段时间以后，瓦格纳又从语音和表情等方面对犹太人的“肖像”进行了一番添油加醋的渲染：

犹太人的外貌十分古怪，比起其他各个方面，怪异的外表让这个民族显得尤为可恶：谁都不想与一个有着如此相貌的人发生任何关系……我们无法想象由一个犹太人来扮演任何古代或现代的英雄或美男子，否则一定会情不自禁地感到别扭甚至可笑……最让人难受的莫过于犹太人标志性的怪异口音……他们说出的那些咝咝啦啦而又尖利的词语让我们的耳朵备受折磨。他们奇特的遣词造句方式简直与我们的标准语言背道而驰……听他们说话的时候，我们会不由自主地把注意力集中在他们讲话的方式上，却听不进具体的内容。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对于犹太音乐才会有如此糟糕的印象。听一个犹太人说话，你会感觉通篇充斥着非人的表达方式……自然而然，作为最能真切表达个人情感的方式，犹太人的歌声就成了他们这种与生俱来的枯燥秉性的最典型代表。你可以说犹太人具有各种各样的艺术天赋，除了唱歌——因为他们天生就是五音不全的民族。(18)

希特勒以更为优雅的方式表达了一种接近于嫉妒的情绪：

我们应针对年轻人的着装加强教育……假如我们目前没有忽视对于形态美的教育，就不会有成百上千的年轻女子被长着罗圈腿的犹太小混混迷得神魂颠倒。(19)

从面容到服饰，犹太人的敌对形象就这样被塑造起来：他们残杀幼

儿，嗜血解渴。这样的形象很早就出现在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中。书中讲述了一个少年的悲惨经历。这个少年与特伦托的圣西蒙尼诺[20]十分相似，当他唱着“大哉救主之母”经过一个犹太人居住区时，遭到了犹太人的绑架。后来，犹太人割断了少年的喉咙，把尸体扔到井里了事。

犹太人残杀少年、嗜血解渴的习俗有着十分复杂的历史根源。因为在基督教的内部敌人——异端分子——之中，这种习俗也早已存在。以下文字便是佐证：

> 夜晚，当人们点亮灯光，享受欢乐时光时，他们却会把一群少女带到某所房子里，参加他们的秘密仪式。在仪式中，他们熄灭灯光，因为他们不愿光亮见证接下来即将发生的丑事。这群男人随机在少女们身上发泄兽欲，哪怕她们是自己的姐妹或女儿。事实上，他们认为这种违反圣规、与血亲发生乱伦关系的行为能取悦魔鬼。仪式结束，这群人各自回家，待九个月之后，乱伦之子降生的时刻，他们将在同一所房子里再次集会。在这可怜孩子出生的第三天，这些男人会活生生地把他从母亲手中抢走，用无比锋利的尖刀刺穿其柔软的身体，将喷涌而出的血液收集在酒杯之中，再把气息尚存的孩子投入火中烧死。随后，他们把残余的灰烬与酒杯里的血液相混，制成一杯可怕的混合饮料，偷偷地洒在食物和饮品中，好似往蜂蜜中下毒药。这就是他们的圣餐。[21]

有时，敌人被看作低人一等的群体，所以显得怪异又丑陋。在荷马的笔下（《伊利亚特》），塞尔西忒斯（“两腿外屈，撇着一只拐脚，双肩前耸，弯挤在胸前，挑着一个尖翘的脑袋，上面稀稀拉拉地长着几蓬茸毛。”）的社会地位要低于阿伽门农和阿喀琉斯，因此对他们心存妒忌。塞尔西忒斯与德·亚米契斯塑造的勿兰谛（《爱的教育》）没有多大区别，两人都其貌不扬：最终，奥德修斯将塞尔西忒斯打得血肉模糊，而社会则将让勿兰谛遭到监禁：

> 坐在他的旁边的是一个毫不知顾忌的相貌狡猾的小孩，他名叫勿兰谛，听说曾在别的学校被除了名的……代洛西读着国王的悼词的时候，笑的只有一人，就是勿兰谛。勿兰谛真讨厌，他确是个坏人。父亲到校里来骂他，他反高兴，见人家哭了，他反笑

了起来 。他在卡隆的面前胆小得发抖 ，碰见那怯弱的 “小石匠 ”或一只手不会动的克洛西 ，就要欺侮他们 。他嘲笑大家所敬服的泼来可西 ，甚至于对于那因救援幼儿跛了脚的三年生洛贝谛 ，也要加以嘲弄 。他和弱小的人吵闹了 ，自己还要发怒 ，务必要对手负了伤才爽快 。他的帽子戴得很低 ，那深藏在帽檐下的眼光好像含有着什么恶意 ，谁都见了要害怕的 。他在谁的面前都很放肆 ，对先生也会哈哈大笑 。有机会的时候 ，偷窃也做得来 ，偷窃了东西还装出不知道的神气 。时常和人相骂 ，带了大大的钻子到学校来刺人 。不论自己的也好 ，人家的也好 ，摘了上衣的纽扣 ，拿在手里玩 。他的纸 、书籍 、笔记簿都又破 又脏 ，三角板也破碎了 ，钢笔杆都是牙齿咬过的痕迹 ，不时咬指甲 ，衣服非破则龌龊 ……先生有时也把他置之度外 ，他不规矩 ，先生只装作没看见 。他因此愈加坏了 ，先生待他好 ，他反嘲笑先生 ；若是骂他呢 ，他用手遮住了脸装假哭 ，其实在那里暗笑 。 (22)

因为社会地位低下而被划入丑人行列的显然还包括流氓惯犯和妓女。不过说到妓女，我们又进入了另一个话题，一个关于性别敌视或性别歧视的话题。自古以来，一直是男性主导社会，书写历史，或一边主导社会一边书写历史，所以女性向来都被描绘成“祸水”。我们可不能被女人天使般的容貌所迷惑，相反，正是由于大多数文学作品中的女性都以温柔美丽的形象出现，民众更感兴趣的杂文世界一直在把女性的形象妖魔化，无论是在古代、中世纪还是现代都是如此。关于古代作品，我在此仅提马亚尔 (23) 一例（《讽刺诗》）：

维图斯提拉 ，你曾委身于三百个执政官 ；如今你已发疏齿落 ，胸部干瘪 ，好似知了 ，腿瘦肤黑 ，如同蚂蚁 。你额上的皱纹比外套上的褶子还密 ，乳房如蛛网般耷拉 ……你的眼神如早晨的猫头鹰一样呆滞 ，身上发出山羊般的恶臭 ；你的屁股像老母鸭一样晃来晃去 ……只有通往墓地的火把才能进入你的阴道 。

下面这段文字又是出自谁的手笔呢？

女人是有缺陷的动物 ，有着无数肮脏的嗜好 ，不胜枚举 ，更不堪谈论 ……没有任何生物比女人还不纯洁 ：除了猪 ，假使它们在泥里打个滚 ，就跟女人一样丑陋 ；假如有人要否认这点 ，不妨

让他跟女人搅和在一起 ，在她们的秘密场所里厮混 。那些地方藏匿着大量可怕的工具 ，女人们就是利用那些工具改头换面 ，又出于羞愧之心把它们偷偷放在那里 。

倘若放荡不羁的乔万尼·薄伽丘（《大鸦》）对女性的评价尚且如此，大家可以想象一个中规中矩的卫道士又会想些什么，写些什么，来维护所谓的“保罗原则”（倘若玩火必自焚，莫若从不知晓肉体的快感）呢？

十世纪时，克吕尼的圣俄多 (24) 曾写下这样的文字：

身体再美妙 ，也不过是皮囊 。事实上 ，假如男人们能像波埃提亚的猞猁一般 ，长着一双具有透视力的慧眼 ，看穿女人皮囊之下的一切 ，那么只消一眼 ，就足以让他们恶心反胃 ：原来 ，这优雅的女性之美无非是恶毒 、血腥 、肮脏 、仇恨的混合体 。想想看 ，她们的鼻孔 、喉咙和肚子藏纳了多少污垢 ……就好比用手指头去触摸呕吐的食糜和排泄的粪便那样令人作呕 ，我们又怎能用自己的双臂去拥抱一团粪土呢 ！

后来，这种所谓“正常”的厌女癖逐渐发展成对于女巫形象的构建，这可谓是现代文明的杰作。不错，早在古代文明中，女巫的形象就已为众人所知晓。例如在贺拉斯的《讽刺诗集》（“我本人见过康妮迪亚，她穿着黑色的衣服，赤脚、散发，跟萨迦纳大女巫咆哮。两人面色苍白，恐怖骇人。”）和阿普列尤斯的《金驴记》中，都对女巫有所描述。但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中世纪时期，所谓的巫婆和巫师大都来自道听途说的民间传闻。在贺拉斯生活的年代，罗马并未处于女巫势力的威胁之下。即使是在中世纪，巫术说到底也只是一种自我暗示。换句话说，所谓女巫，无非是那些认为自己具有巫术的人。这正如九世纪的《主教会规》所述：

某些思想堕落的妇女信奉撒旦 ，被他的妖言和幻象所迷惑 ，认为自己能在夜晚驾乘某种牲畜 ，与众多妇女一道追随月亮女神狄安娜而去 ……教士们只好反复告诫上帝的子民 ，这些说法纯属一派胡言 ，这些幻觉也只会困扰心术不正之人 ，无法侵蚀忠诚教徒的思想 。事实上 ，撒旦会化身为光明天使 ，去控制愚蠢女人的想法 ，并利用她们摇摆不定的信仰统治她们 。

然而，在现代世界中，女巫们开始集会、举行仪式；开始飞行；开始变身为动物；开始成为社会的公敌，以至于必须受到宗教裁判所的审判，必须被处以火刑。当然，今晚的主题并非讨论“女巫”这一复杂的现象，也并非研究她们是不是在一系列社会危机、西伯利亚萨满教或永恒的邪恶典型影响之下所产生的替罪羊。我们今天在这里所探讨的是一种树敌的模式——这种模式与将异端分子及犹太人定性为敌人的过程十分相似。十六世纪时，就有诸如吉罗拉莫·卡尔达诺（《世间万物》）之类的科学界人士对此提出善意的反对：

> 她们是一些处境窘迫的妇女 ，生活在深山老林里 ，靠吃栗子和草叶维持生命 ……因此她们往往瘦削畸形 ，面如土 色 ，眼球突出 ，从眼神中就能看出脾气阴郁古怪 。这些妇女通常沉默寡言 、精神恍惚 ，看上去与那些被恶魔摄去了魂魄的人没有什么分别 。她们对自己的想法相当执着 ，说起话来语气坚定 ，所以当人们听到这些妇女气定神闲地讲述那些即使从来没有发生过 、也永远不会发生的事情时 ，也往往容易信以为真 。

接下来的几轮迫害是针对麻风病人展开的。卡洛·金兹伯格曾在《夜间历史：解读安息日》（都灵，伊诺第出版社，一九八九年，第六至八页）中进行如下叙述：一三二一年，法国所有的麻风病人都被烧死了，因为他们曾试图在河水、喷泉和井水中下毒，来毒害全国的民众。“那些女麻风病人承认了罪行，或是主动的，或是迫于酷刑逼供。所有没怀孕的女麻风病人都要被处以火刑。有身孕者要被囚禁起来，直到孩子出生并断奶之后，再被烧死。”

从这段文字中，我们不难看出对传播疫病者处以刑罚的根源。但金兹伯格所描述的迫害还不自觉地体现出另外一点：麻风病人被与犹太人和撒拉逊人扯到了一块儿。许多年代史学家都曾有过类似的记述，说犹太人是麻风病人的帮凶，因此有许多犹太人也与麻风病人一起被烧死。“当时，无法无天的民众对麻风病人进行就地处决，在完全不通报神父或地方长官的情况下，就直接把他们关在房子里，连同牲口和家具一起统统烧掉。”

有一个麻风病人头目承认曾受到犹太人的金钱诱惑：那个犹太人曾交给他一些毒药（用人血、尿液、三种草药和神圣的祭品配制而成），毒药被藏在一些袋子里，袋子里还装有重物，以便能够沉入喷泉水池的底部；可授意犹太人这样做的却是格拉纳达的国王，另外一份史料表明

巴比伦的苏丹也曾参与阴谋。就这样，三类宿敌瞬间被搅和到了一起：麻风病人、犹太人和撒拉逊人。至于第四类敌人——异端分子，则是因为一个细节而被卷进来的：麻风病人在集会时要朝祭品吐唾沫，还要践踏十字架。

晚些时候，女巫们也开始举行类似的仪式了。十四世纪时，出现了最初的针对异端分子的审判程序手册，如贝尔纳·居伊[25]的《针对邪恶堕落的审讯指导》和尼古拉斯·埃梅里克[26]的《审讯守则》；十五世纪（当时，佛罗伦萨的费奇诺[27]奉科西莫·德·美第奇之命翻译了柏拉图的作品，人们正准备高歌“多么轻松，多么美妙，我们与中世纪告别了”），则出现了约翰尼斯·奈德[28]的《蚁丘》（创作于一四三五至一四三七年之间，一四七三年正式出版），该书第一次谈论了各类现代巫术。

一四八四年，教皇英诺森八世在题为《最热切的期望》的训令中写道：

> 不久前，我们听说了一则令人痛心疾首的消息。在德国的某些地区……一些男男女女，无视自身的健康和对于天主的信仰，从肉体上投身于恶魔，残害幼儿、动物、植物……通过魔法、妖术、符咒和其他极其可恶的巫术荼毒生灵……考虑到我们自身的义务，为了以适当的方式阻止上述邪恶行为继续扩散，殃及更多无辜的生命，特批准施普伦格[29]和克拉马[30]两位宗教裁判官前往上述地区履行宗教裁判之职责。

在《蚁丘》的基础上，施普伦格和克拉马后来又出版了臭名昭著的《女巫之锤》。

一四七七年，宗教裁判所针对日内瓦行政区圣若里奥兹堂区的安东尼娅进行了审判，从这份审判文件（可谓众多文件中的沧海一粟）中我们就能明白女巫之敌是如何被构筑起来的：

> 被告抛弃了丈夫和家庭，和一个叫马塞特的人来到河边一个叫“拉兹帕洛伊”的地方……那里正在举办一场异端集会：男男女女，互献殷勤，唱歌跳舞，后退行进。有人给她展示了一个名叫罗比内的貌似黑人的恶魔，告诉她说：“这就是我们的主人，如果你想实现你的愿望，就要向他膜拜。”于是被告问自己该怎么做

……那个叫马塞特的家伙回答她说：“你要彻底抛弃你的上帝、你的天主教信仰和对于圣母马利亚的崇拜，并且认定名叫罗比内的恶魔为你的主人和导师，一切按照他的意愿行事……”听了这话，被告感到十分为难，起初表示拒绝。但最后她还是抛弃了上帝，说出了这样的句子：“我抛弃我的造物主、我的天主教信仰和圣十字，我接受恶魔罗比内做我的主人和导师。”随后，被告亲吻了恶魔的脚，以表崇敬……接着，她把一个木头十字架抛在地上，并用左脚践踏直至彻底毁坏……她骑上了一根长约一尺半的棍子。为了前往集会，她必须用一个圣体盒里的油膏涂抹棍子。然后，她要把棍子夹在两腿之间，大喊一声：“走，去找恶魔！”棍子会应声腾空而起，飞快地把她送往集会地点。被告还承认在那里吃了面包和肉食，喝了酒，继续跳舞；他们所谓的恶魔会化身为一个长着黑肉的人，教徒们要亲吻他的屁股表示尊敬；最后，恶魔熄灭集会上的绿色篝火，大声喊：“梅克勒特！梅克勒特！”听到这喊声，所有的男女教徒——包括被告和那个叫马塞特·加林的——都应声倒地，像牲畜一样乖乖地躺下。(31)

这份包含朝十字架吐痰及亲吻肛门等细节的证词与一个半世纪前审判圣殿骑士会时的证词几乎完全吻合。令人震惊的是，不仅在这场十五世纪的审判过程中，审判官在提问及宣判罪行时受到先前案例的左右，而且在所有的案件审判过程中，受害者在这种高度保密的审判结束时都会不由自主地认为自己确实犯有被指控的罪行。在审判女巫的过程中，不仅要构筑一个敌人的形象，不仅要让被告承认自己并没有做过的事情，还要让她在承认的过程中自认为确实有罪。克斯特勒在《正午的黑暗》（一九四一年）里所述的审判就是如此——无论是怎样的审判，第一步都是构筑出一个敌人的形象，然后再说服被告将自己等同于那个形象。

因此，树敌还包括让敌人“自愿承认”的过程。许多戏剧和小说作品都为我们展示了类似于“丑小鸭”的形象：由于遭到同伴们的鄙视，他们也习惯性地认为自己确如同伴所说的那般丑陋。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可是我呢，天生我一副畸形陋相，不适于调情弄爱，也无从对着含情的明镜去讨取宠幸……我既被卸除了一切匀称的身段模样，欺人的造物者又骗去了我的仪容，使得我残缺不全，不等我

生长成形 ，便把我抛进这喘息的人间 ，加上我如此跛跛踬踬 ，满叫人看不入眼 ，甚至路旁的狗儿见我停下 ，也要狂吠几声 ……我找不到半点赏心乐事以消磨岁月 ，无非背着阳光窥看自己的阴影，口中念念有词 ，埋怨我这废体残形 。因此 ，我 既无法由我的春心奔放 ……就只好打定主意以歹徒自诩了 。 (32)

如此看来，敌人是不可或缺的。即使文明在不断进步，敌人的形象也不能被消除。树敌是人类天性的一种需求，就算是性格温和、热爱和平的人也不能免俗。在这种情况下，无非是把敌人的形象从某些人转移到某些自然力量或具有威胁性且必须被战胜的社会因素上。例如：资本主义的剥削、环境污染、第三世界国家的饥饿问题等。如果说上述树敌行为都“不无道理”，那么正如布莱希特所说，对于不公正现象的仇恨和报复便也会翻转脸面，变成正义。

既然树敌是与生俱来的心理需要，那么在此种需要面前，道德是否就显得软弱无力了呢？我认为，道德的作用并不在于粉饰一个没有敌人的世界，而在于试图理解对方，站在对方的角度进行换位思考。在埃斯库罗斯的笔下，我们看不到对波斯人的仇恨，因为他对波斯人的悲惨遭遇感同身受。恺撒对于高卢人表现出高度的尊重，最多也只是让他们在每次投降时痛哭流涕一番。塔西佗对日耳曼人相当赞赏，说他们体格健美，对于他们的指责也仅限于不讲卫生及怕苦怕累，因为他们无法忍受炎热和干渴。

尝试去理解对方意味着打破陈规，而不是否认或消除双方之间的差异。

然而，我们都是现实主义者。如此理解敌人，只有诗人、圣人或叛徒才能做到。我们内心深处的本能则完全是另外一码事。一九六八年，美国出版了一部作者不详的作品：《来自铁山的秘密报告：关于和平的可能性与渴望度》（甚至也有人把它记在加尔布雷斯的名下）。显然，这是一篇反战的文章，或者说是一篇充满悲观主义色彩、认为战争无法避免的文章。发动战争就必定要确立对抗的敌人，因此，战争的不可避免性直接导致了确定及树立敌人的必然性。因此，这篇文章以极为严肃的态度进行了分析，并认为整个美国社会转而趋向和平的态度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因为只有战争才是促使人类社会和谐发展的根基。战争所带来的消耗是调节社会良性发展的阀门：只有战争才能消耗社会的储备物资，战争是一只飞轮；有了战争，一个群体才会有“国家”意识；如果

没有应对战争的经历，一个政府甚至无法确立自身的合法地位；只有战争才能维护不同阶级之间的平衡，才能妥善处置和利用反社会的因素。和平会导致社会的不稳定以及青少年犯罪率的上升；战争则能以最正确的方式疏导各种骚动的社会力量，赋予他们某种“地位”。军队是穷苦之人及被社会边缘化人群的最后希望；只有掌握着生杀大权的战争体系才能驱使社会付出血的代价来换取其他本不依靠战争的产业——如汽车产业——的发展。从生态学的角度来看，战争是解决多余生命体的阀门；如果说直到十九世纪，在战争中死亡的多半还是有价值的社会群体（士兵），留下的却是老弱病残，那么如今的战争体系已能解决这一问题，因为我们可以朝养老中心等地点进行定点轰炸。比起残杀幼儿的宗教仪式、禁欲行为、强制断肢及过度使用死刑等行为，战争能更有效地控制人口的增长……说到底，虽然战争充满了冲突和对抗，却是一种最为“人性化”的发展艺术。

这么说来，我们应该坚持且加紧树敌的行为。乔治·奥威尔在《一九八四》中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堪称典范的模式：

> 接着，屋子那头的大电幕上突然发出了一阵难听的摩擦声，仿佛是台大机器没有油了一样。这种噪声使你牙关咬紧、毛发直竖。仇恨开始了。
>
> 像平常一样，屏幕上闪现了人民公敌爱麦虞埃尔·果尔德斯坦因的脸。观众中间到处响起了嘘声。那个淡茶色头发的小女人发出了混杂着恐惧和厌恶的叫声。果尔德斯坦因是个叛徒、变节分子，他一度（那是很久以前了，到底多久，没有人记得清楚）是党的领导人物之一……后来从事反革命活动，被判死刑，却神秘地逃走了，不知下落……他是头号叛徒，最早污损党的纯洁性的人。后来的一切反党罪行、一切叛国行为、破坏颠覆、异端邪说、离经叛道都是直接起源于他的教唆。反正不知在什么地方，他还活着，策划着阴谋诡计……
>
> 温斯顿眼睛的隔膜一阵抽搐。他看到果尔德斯坦因的脸时不由得感到说不出的滋味，各种感情都有，使他感到痛苦。这是一张瘦削的犹太人的脸，一头蓬松的白发，小小的一撮山羊胡须——一张聪明人的脸庞，但是有些天生的可鄙，长长的尖尖的鼻子有一种衰老性的痴呆，鼻尖上架着一副眼镜。这张脸像一头绵羊的脸，它的声音也有一种绵羊的味道。果尔德斯坦因在对党进

行他一贯的恶毒攻击 ……要求立即同欧亚国媾和 ，主张言论自由 、新闻自由 、集会自由 、思想自由 ，歇斯底里地叫嚷说革命被出卖了 ……

仇恨刚进行了三十秒钟 ，屋子里一半的人中就爆发出控制不住的愤怒的叫喊 ……仇恨到了第二分钟达到了狂热的程度 。大家都跳了起来 ，大声高喊 ，想要压倒电幕上传出来的令人难以忍受的羊叫一般的声音 。那个淡茶色头发的小女人脸孔通红 ，嘴巴一张一闭 ，好像离了水的鱼一样 。甚至奥勃良的粗犷的脸也涨红了 。他直挺挺地坐在椅上 ，宽阔的胸膛胀了起来 ，不断地战栗着 ，好像受到电流的袭击 。温斯顿背后的黑头发姑娘开始大叫“猪猡 ！猪猡 ！猪猡 ！”她突然拣起一本厚厚的 《新话词典 》向电幕扔去 。它击中了果尔德施坦因的鼻子 ，又弹了开去 ，他说话的声音仍旧不为所动地继续着 。温斯顿的头脑曾经有过 片刻的清醒 ，他发现自己也同大家一起在喊叫 ，用鞋后跟使劲地踢着椅子腿 。两分钟仇恨所以可怕 ，不是你必须参加表演 ，而是要避不参加是不可能的 ……一种夹杂着恐惧和报复情绪的快意 ，一种要杀人 、虐待 、用大铁锤痛打别人脸孔的欲望 ，似乎像一股电流一般穿过了这一群人 ，甚至使你违反本意地变成一个恶声叫喊的疯子 。 (33)

即使没有《一九八四》中描述的这般疯狂，我们也能意识到人类对于树敌的需要。我们正在见证自身对新移民群体有多害怕。我们把某些非主流的外族个体的特点扩展到整个民族，把罗马尼亚的移民树立成意大利的敌人。对于这个正在经历种族变革、对自我身份的识别感到困惑的社会，移民成了理想的替罪羊。

当然，最为悲观的观点出现在萨特的《禁闭》里。一方面，由于异类的存在，我们才能认清自己，基于这一点，才有了共存和忍让。但另一方面，我们更希望这个异类古怪到让我们无法忍受，由此，我们便把他放到敌人的位置上，也就构筑起了我们的人间地狱。当萨特把三个生前互不相识的死人置于同一间酒店房间里时，他们中的一个参透了其中可怕的真相：

你们会明白这道理是多么简单 。简单得不能再简单了 。这儿没有肉刑 ，对吧 ？可我们是在地狱里呀 。别的人不会来了 ，谁也不会来了 。我们得永远在一起 ……这儿少一个人 ，少一个刽子手

……他们是为了少雇几个人 。就是这么回事 ……我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是另外两个人的刽子手 。

---

(1) 本文曾在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博洛尼亚大学经典作品朗读晚会上宣读，后被收录入由伊瓦诺· 迪奥尼基编著的《政治颂歌》（米兰，布尔出版社，二〇〇九年）。—— 原注

(2) Giovanni Berchet（1783—1851），意大利浪漫派诗人、文艺理论家。

(3) 加布里埃莱· 邓南遮语，指意大利虽然是战胜国之一，却没有获得任何实际利益。

(4) 蛮族人一词的意大利语为“barbaro”。该词是一个拟声词，来自balbutire（意为结巴，口吃）。因此，该词原本用于形容那些说话含混不清的人。

(5) Gaius Plinius Caecilius Secundus（61—113），古罗马作家。公元一一二年前后担任小亚细亚执政官，期间主持审问基督徒。

(6) Decimus Junius Juvenalis（55至66—约127），古罗马诗人、修辞学家。

(7) 拉丁语，完整 、完善 。

(8) Priscus of Panion（420—471），拜占庭帝国的历史学家。其作品《历史》具有极高的可信度和价值，作者在该书中描写了自己出使匈奴帝国时在阿提拉王宫的种种经历。

(9) Attila（406—453），古代欧亚大陆匈奴人的领袖和皇帝。

(10) Raoul Glaber（985—1047），法国修士、著名编年史学家。

(11) Liutprando da Gremona（920—972），意大利历史学家、主教和神圣罗马帝国的外交家。

(12) Nikephoros I（约750—811），拜占庭帝国皇帝（802—811）。

(13) Felix Fabri（1441—1502），德国多明我会修士，一生中曾两次前往耶路撒冷朝圣，并创作了两部游记。

(14) Giuseppe Giusti（1809—1850），意大利诗人。

(15) 语出朱塞佩· 朱斯蒂的诗歌《圣安布雷佐》。

(16) 指走入圣安布雷佐大教堂。

(17) Cesare Lombroso（1835—1909），意大利犯罪学家、精神病学家。

(18) 理查德· 瓦格纳：《音乐中的犹太主义》，热那亚，艾菲比出版社，一八五〇年。—— 原注

(19) 阿道夫· 希特勒：《我的奋斗》，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三四年。

—— 原注

(20) Santo Simonino di Trento，意大利特伦托的一个孩童，一四七五年复活节遭到犹太人绑架并被杀害。

(21) 普塞洛斯：《论恶魔的工作》，热那亚，ECIG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原注

(22) 本段译文摘自德·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译者夏丏尊（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二〇〇四年）。

(23) Martial（约40—约104），古罗马诗人、最重要的拉丁语讽刺诗作家，著有《讽刺诗》。

(24) Oddone di Cluny（约878—942），克吕尼修道院的第二任院长，后被天主教封为圣人，是克吕尼改革的倡导者之一。

(25) Bernard Gui（1262—1331），中世纪晚期多明我会修士、宗教裁判法官。

(26) Nicolas Eymerich（约1316—1399），罗马天主教神学家，曾担任阿拉贡王朝宗教裁判所大法官。

(27) Marsilio Ficino（1433—1499），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最重要的人文主义哲学家之一。

(28) Johannes Nider（1380—1438），德国神学家。

(29) Jacob Sprenger（1436—1495），瑞士多明我会神学家、神圣罗马帝国宗教裁判所特别法官，与克拉马合著《女巫之锤》。

(30) Heinrich Kramer（1430—1505），德国神学家、神圣罗马帝国宗教裁判所大法官。

(31) 朱塞皮娜和欧金尼奥·巴蒂斯提：《女巫的文明》，米兰，莱里奇出版社，一九六四年。—— 原注

(32) 本段译文摘自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译者方重（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二〇一〇年）。

(33) 本段译文摘自乔治·奥威尔的《一九八四》，译者董乐山（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二〇〇六年）。

绝对与相对 [(1)]

今晚，假如各位都是冲着这个颇具恐怖主义色彩的标题来听演讲的，说明大家已做好足够的心理准备。不过一堂严肃的、关于“绝对”与“相对”的课程至少得持续两千五百年，因为长久以来，关于该话题的真实论战从未有过定论。此刻，我之所以出现在这里，是因为今年米兰艺术节的主题是“关于‘绝对’的冲突”。自然，我必须弄明白“绝对”到底指什么。这是一个哲学家理应提出的最基本问题。

由于我并未参加米兰艺术节的其他活动，便在上网搜索了一些与“绝对”相关的艺术作品。我找到了马格里特的《认识绝对》，以及许多不知名画家的作品：《绝对之画》、《追求绝对》、《寻找绝对》、《绝对的徒步者》等等。还有一些诸如“绝对伏特加”之类的广告图片。似乎这一概念颇得大众的欣赏。

与此同时，该词还让我想起了它的反义词之一：“相对”。随着教会的高层人士甚至是一些非宗教派别的思想家展开针对所谓“相对主义”的攻势，“相对”一词也逐渐变得流行起来。在他们眼里，相对主义几乎成为恐怖主义的代名词，如同贝卢斯科尼眼中的“共产主义”一般可怕可憎。今晚，我的讲话很可能无法澄清这些概念，相反，会让大家变得更加茫然。但我想尽力告诉大家，无论是“绝对”还是“相对”——在不同的场合及背景下——同一个词很可能意味着完全不同的含义，因此绝不可如挥棒球杆一样胡说滥用。

根据哲学辞典上的释义，绝对指的是那些ab solutus [(2)] 的一切。它们与其他事物没有联系，也不受任何限制，集存在的原因、理由和解释于一身。因此，绝对是与上帝十分类似的概念，因为上帝定义自己为“我是自有永有的”（拉丁语原文为“ego sum qui sum”）。与他相比，余下的一切都是附属物，无法成为自身存在的理由：即使出于偶然而存在，也完全可以不存在，或者说明天就不再存在。太阳系和我辈凡人都属于此类。

由于是附属物，所以总会消亡。正因为如此，我们的内心有股绝望的需求，渴望攀附上什么永恒的东西，即“绝对”。然而，这种“绝对”，既可具有超越性（如《圣经》的神圣），又可具有内在性。假如不提斯

宾诺莎或布鲁诺，依照唯心主义哲学家的说法，我们便是这“绝对”的一部分。因为（按照谢林等人的说法）“绝对”是意识主体的不可分割的单位，或是那些一度被看成非主体的事物——如“自然”、“世界”等——不可分割的单位。在这样一种“绝对”之中，我们与上帝融为一体，成为某种尚未完成的事物的一部分，时刻面对前进、发展、无穷尽的生长和无穷尽的自我定义。但假如事实果真如此，我们就永远也无法定义和认识这种“绝对”。因为我们是其中的一部分，而作为部分，试图去了解我们所在的整体，无异于妄想拉着自己的头发走出沼泽地的明希豪森男爵。

于是，我们只能把“绝对”想象成一个有别于我们且不依附于我们的事物，如亚里士多德的上帝：思考正在沉思的自己；又如乔伊斯笔下的迪达勒斯：“待在他的创造物之内、之后、之外或之上，不见其影踪，细小到灰飞烟灭，从容淡定，只管修他的指甲。”事实上，十五世纪时，库萨的尼古拉也曾在《论有学识的无知》中说：“上帝是绝对的。”

然而，对于尼古拉而言，上帝的绝对性在于他是永远无法触及的。我们的认识与上帝之间的关系就好比一个内接多边形与其所在的圆之间的关系：多边形的边越多，就越接近其所在的圆，但两者却永远不可能合二为一。在尼古拉看来，上帝就好比一个圆，圆心无所不在，圆周却无处可寻。

大家能想象出一个圆心无所不在、圆周无处可寻的圆吗？显然不能。但我们可以命名这样一个概念——正如我现在所做的一样。各位都知道我正在谈论与几何有关的内容，只是从几何角度来说，我所说的内容又是无法理解的。因此，能否理解一个概念与命名一个概念并赋予它某种含义是完全不同的两码事。

什么叫命名一个概念并赋予它某种含义呢？我们可以从以下几个层面来理解：

A．具备一定的文化素养 ，去认识某种事物 、情境或事件 。例如，一系列关于“狗”或“踉跄”的描述以及图形，都能赋予这两个词含义，帮助我们区分狗和猫、踉跄和跳跃。

B．进行定义和 （或 ）分类 。我们不仅可以对狗这个事物进行定义或分类，还可以针对如过失杀人和蓄意杀人等事件或情境进行定义或分类。

C．了解某实体在实际和理论层面上的其他属性 。例如：关于狗，我们知道这是一种忠诚的动物，适用于狩猎或看家；关于过失杀人，我

们知道刑法规定这种行为应受到某种惩罚，等等。

D．在可能的情况下　，了解生产某种事物或制造某种事件的方法。我知道“花瓶”一词的含义，因为即使我不是陶瓷匠，也知道制作花瓶的工艺——同样，我也了解“斩首”和“硫酸”的意义。然而，对于“大脑”这个概念，我能理解的层面仅限于A、B和C的一部分，却不知该如何生产它。

以下由查尔斯·桑德尔·皮尔士对锂元素作出的定义可谓一条包含A、B、C、D四个层面的完美定义：

> 假如大家翻开一本化学手册，去查询关于锂元素的定义，就会读到锂是一种原子量约为七的元素。倘若手册的作者具备较好的逻辑学知识，就还会告诉大家：如果你找到一种硬度很大、易碎且不溶于水的灰白色半透明玻璃体物质，并且具有以下特性：燃烧时发出不明亮的紫红色火焰；若将其粉碎，并与氧化钙或干燥的老鼠药混合，可被盐酸部分溶解；待溶液挥发后，将剩余物质用硫酸处理并提纯，可通过常规方式将其转变为一种氯化物；将这种处于固态的氯化物融化，并用六支强电元件进行电解，可最终形成一个呈玫瑰银色、漂浮在汽油上的金属小球——这种物质就是锂标本。这条定义（或称其为解说，事实上，它比单纯的定义更有用）的特别之处就在于它不仅说明了“锂”一词的含义，还针对如何获取该元素的感官体验进行了描述。（《皮尔士选集》）

上述文字不愧是一条完整而详尽的定义典范。然而，我们也能看到许多模棱两可、含混不清的表述。举个例子，“最大的偶数”一词的确表达了某种含义，我们能意识到这是某个能被二除尽的数（即我们能将它与“最大的奇数”区分开来），我们甚至还能隐约地设想找到这个数的方法，即不断地想象一个尽可能大的非奇数……然而我们会发觉实际上永远找不到这个数，就好比永远抓不住一个可望而不可即的梦想。一条类似于“圆心无所不在、圆周无处可寻的圆”的表述就没有描述如何得到这个圆的方法，它不仅无法支撑任何定义，还会让任何绞尽脑汁去想象它的人希望落空，最终只留下一个无底洞般的噩梦。一条类似于“绝对”的表述归根到底是一种重言式的说法（绝对是非附属之物，而附属之物即为非绝对之物），不包含任何描述、定义和分类；我们想象不出该如何得到它，也不了解它具有哪些属性，除非我们假定它具有所有属性，就

像安瑟伦所说，是“可以想象的无与伦比的伟大存在”（这倒让我想起另一句话，据说是鲁宾斯坦 [3] 所言：“我相信上帝吗？不，我相信的是……比他大得多的东西……”）。我们能尝试理解的，最多也只是那句经典的“黑夜观黑牛，满眼皆是黑” [4] 。

当然，对于我们所不理解的概念，我们不仅能够为其命名，甚至还能从视觉上加以展示。可这些画面并不能真正代表概念本身，只能引起我们对于概念的联想，然后再彻底将我们的期待粉碎。在这种追寻的过程中，我们所获得的，恰恰是一种无可奈何——但丁在《神曲·天堂》的最后一歌中把这种感受表达得淋漓尽致：当他终于与天堂的神灵四目相对时，他是多么渴望描述目之所见的一切，然而，除了“无法形容”，他再也找不到更为贴切的字眼。最终，他只好把他的所见形象地比喻成“一本读不尽的书”。

> 啊，浩荡的神恩哪，
> 依靠你，我才敢于定睛对永恒的光如此深入地观照，
> 以至于为此竭尽了我的视力！
> 在那光的深处，我看到，
> 分散在全宇宙的一切
> 都集结在一起，被爱装订成一卷：
> 各实体和各偶然性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
> 好像以如此不可思议的方式融合在一起，
> 只是我在这里所说的仅仅是真理的一线微光而已。
> 我确信，我看到了
> 把宇宙间的一切融合成和谐的整体的这个结子。
> 因为我说这话时，感到更加快乐。
> 仅仅一瞬间就使我忘记了我看到了什么，
> 忘记的程度超过二十五个世纪使人们淡忘那一冒险之举，
> 它曾令涅普图努斯对阿耳戈的船影惊奇不置。

当莱奥帕尔迪试图向我们描述“无限”时，表达的亦是这种难以名状的无奈。（“我的思绪就这样，沉落在这无穷无尽的天宇：在无限的海洋中沉没该是多么甜蜜。”）

正因为如此，我们才会在本届米兰艺术节期间见到许多艺术家参与谈论“绝对”这一概念。那位伪名为丢尼修的哲学家就曾说过：既然神灵离我们如此遥远，不可能被理解，也无法被触及，那么我们只能通过比喻、隐喻，甚至是具有贬损之意的象征和一些不恰当的表述来谈论他们，只为表明我们的语言是如此贫乏：

> 人们还会用一些最低级的事物名称来称呼神灵 ，如香脂 、基石等 。有时 ，人们还会借用动物形象 ，如狮子 、豹子等加以描述 ，说某个神灵威武如猎豹 ，或者像凶猛的熊 。（《论上天的等级》）

某些天真的哲学家主张只有诗人才知道该如何描述“存在”或“绝对”。但事实上，诗人表达的也只能是某种“无法确定”的状态。例如诗人马拉美就穷尽了毕生的精力试图“对大地的奥义进行俄耳甫斯式的解释”：

> 当我说 “一朵花 ”时 ，我的声音悬隔了所有花的形式 ，而一种异于一切寻常花束的 、理念的 、温柔的东西如音乐般袅然升起 ，这是一朵在所有花香中都遍寻不得的花 。（《诗的危机》，一八九五年）

事实上，这段文字是难以翻译的。诗人通过它表述了一种情境：在一片空白的背景之中，当他说出某个词语时，关于这词语的不可名状的全部含义就会以“无形”的形式脱颖而出。事实上，

> 点点滴滴的猜测是种幸福的感觉 ，诗歌的魅力恰恰在于此 ：令人浮想联翩 ，如梦如幻 。但为某物命名的行为把诗歌的这种能量打压了四分之三 。（《于勒·于雷关于文学演变的访问》，一八九一年）

马拉美的一生都在追寻这种梦境，同时也陷入一种窘境。但丁也曾面临同样的境遇。事实上，从最初的那一刻开始，但丁就深深地明白企

图以淋漓尽致的方式去描述“无穷无尽”是种恶魔式的狂妄之举，于是，他以一部表达窘境的诗作回避了诗歌自身的窘境：与其描述不可言说之事，不如说明那些事情不可言说。

要知道，（与伪丢尼修和库萨的尼古拉一样，）但丁是天主教徒。我们可以一面相信“绝对”，一面又认为它是不可想象、也不可定义的吗？当然可以，只要我们能接受用感受“绝对”代替分析“绝对”。这所谓的感受绝对就是信仰，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未见之事的确据” (5) 。埃利·威塞尔在本届米兰艺术节上曾引用过卡夫卡的名言：“我们可与上帝交谈，却不可谈论上帝。”如果说在哲学层面上，“绝对”是“黑夜观黑牛，满眼皆是黑”，那么对于如圣十字若望等神秘主义者来说，却宛如“沉沉暗夜”（“引导我的黑夜，比晨曦更令人愉悦”），是所有无法言喻的激情的源泉。圣十字若望用诗歌表达了自己这种神秘主义的经历：面对“绝对”的不可言说性，我们反而感到有了保障，因为这精神上的不满能转化成某种物质上的完满。正是基于此，济慈才会在他的《希腊古瓮颂》中看到了“绝对”的替身——“美”。

> 美即是真 ，真即是美 ：这就包括你们所知道 ，和应该知道的一切 。

对于从美学角度理解宗教的人来说，这种观点是成立的。但圣十字若望想要告诉我们的是，只有他那种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对于“绝对”的体验，才能为他确保唯一可能的真相。由此，许多信徒认为如果某些哲学理论否定了认识“绝对”的可能性，那么它同时也否定了任何真理的标准，或者说由于那些哲学否认存在评判真理的绝对标准，它们同时也否认了体验“绝对”的可能性。但事实上，说某些哲学否定认识“绝对”的可能性是一回事，而说某些哲学否定存在评判真理的标准——包括评判周遭世界的真理的标准——又是另一回事。那么，真理与对于“绝对”的体验之间果真存在如此密不可分的关系吗？

相信某些事物的真实性是关乎人类生存的重要大事。当别人与我们交谈时，他所说的话非真即假——假如这个原则都不成立，那么我们就无法维系群体生活；倘若如此，就算某个药盒上写着“阿司匹林”，我们也无法完全排除里面装着“的士宁”的可能。

一种关于真理的投机理论认为“真理是认知与存在的对应”，也就是说，我们的头脑好比一面明镜，假如这面镜子没有变形或变模糊，它就

应该真实地反映事物的真实状态。支持这种理论的有圣托马斯，也有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者列宁。由于圣托马斯不可能是列宁主义者，我们只能说列宁在哲学方面是一个新托马斯主义者——显然，列宁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然而，在神志正常的情况下，我们所说的一定是大脑中所思考的内容。因此，我们并不能判断事物本身的真假，只能判断我们对于事物状态所做断言的真假。塔尔斯基曾提出过一个著名的理论："雪是白的"这句话为真，当且仅当雪是白的。现在，我们暂且不去讨论雪是否白（该问题正变得越来越有争议性），我们可以举另外一个例子："正在下雨"这句话为真，当且仅当屋外正在下雨。

第一个"正在下雨"（带引号的）是一个陈述句，只能代表句子本身。而第二个"正在下雨"（不带引号的）则表达了事物的真实状态。但这种状态仍然需要用文字来表达。为了避免这种语言媒介，我们只能这样做："正在下雨"（带引号的）这个句子为真，如果情况确实如此（此时，我们只能用手指指向落下的雨点，而不说话）。然而，在这个判断中，我们尚且可以利用手指表明对雨的感觉，假如换一个句子："地球绕着太阳转"，要靠感觉完成判断，难度可就太大了（因为我们感觉到的很可能恰好相反）。

为了判定一条陈述是否符合客观事实，就必须事先对"下雨"这个术语进行理解和定义。我们需要确定以下几点：下雨不仅仅是感觉到有水滴从高处落下（因为可能是有人在阳台上浇花），水滴必须有一定的落差（否则，我们谈论的就是露或者霜），而且必须持续一定的时间（不然，我们就应该说是几滴零星小雨）等等。这样一个定义应该接受经验的检验，因为所有人都对下雨有所体验（只要伸出手掌，相信自己的感觉就行）。

但是针对"地球绕着太阳转"这一陈述，其判定真假的过程就要复杂得多。那么，对于以下几条陈述，所谓的"真实"分别意味着什么呢？

一、我肚子疼。

二、昨天夜里，我在梦里见到了庇护神父。

三、明天一定会下雨。

四、世界将于二五三六年完结。

五、死后有来生。

陈述一和陈述二都表达了某种主观感受，但肚子疼是一种显著的、无法忽略的感觉；至于回忆头天夜里做的梦，我却无法肯定自己的记忆是否准确。另外，这两条陈述都无法由他人立刻验证。当然，如果一个医生真要弄清我究竟是得了结肠炎还是其他疑难杂症，他可以使用一系列检验工具；但若是一位心理分析师想要检验第二条关于梦见庇护神父的陈述是否真实，则会遇到更大的困难，因为我完全有可能是在说谎。

第三、第四和第五条陈述都是无法立刻验证的。关于明天是否会下雨，明天自有结论。但世界是否会于二五三六年终结，我们却难以验证（正因为如此，我们对一位天气预报员和一位先知的信任度会有所区别）。陈述四和陈述五之间的区别在于：陈述四的真假到二五三六年终会揭晓，而从经验的角度来说，陈述五的真实与否却永远永远都悬而不决。

六、每一个直角都必须是九十度。

七、水总是在一百度沸腾。

八、苹果是被子植物。

九、拿破仑死于一八二一年五月五日。

十、只要跟着太阳的轨迹走，就能到达海岸线。

十一、耶稣是上帝之子。

十二、对于《圣经》的直接诠释是由教会的导师决定的。

十三、胎儿已经是具有灵魂的人。

根据我们共同认可的原则，上述句子中的某一些是真实的（或虚假的）：直角的确是九十度，但只在欧几里得的几何系统里才成立；当我们信任普及性的物理规律，且句中的“度”是指“摄氏度”时，陈述七中的“水在一百度沸腾”才是真实的；至于“苹果是被子植物”，这句陈述也是基于某些关于植物分类的理论才成立。

有些人很信赖前人作出的检验：我们之所以相信拿破仑死于一八二一年五月五日，是因为我们相信历史书里的内容。但我们必须承认很可能有那么一天，我们会在某英国海军上将的档案里发现一份未发表的文件，证明拿破仑死于另外一天。有的时候，出于功利主义的想法，尽管我们知道某种想法未必正确，却仍会把它当成正确的理论加以应用，例

如，当我们想在茫茫沙漠中找到方向时，就会认定太阳是从东往西移动的。

关于宗教方面的陈述，我们不能说它们难定真假。假如我们把福音书中的佐证看成历史上真实存在的，那么一个新教徒自然会把基督的神性视为同样的东西。然而，天主教会的神职人员却不这么看待这个问题。至于胎儿的灵魂，则要看关于“生命”、“人类”、“灵魂”等概念是如何定义的。例如，圣托马斯（参见《天堂之外的胚胎》）认为胎儿和动物一样，只有觉魂，而不像真正的人那样具有灵魂，因此也无法参与肉体的复活。圣托马斯这话如果放在今天，定会被打为异端邪说，但在当时那个极度文明的时代，他被奉为圣人。

所以说，对于真理的判定取决于我们所参照的标准。

是否检验和接受一条真理，存在不同的标准。承认了这一点，我们才谈得上所谓的“包容”。在一场考试中，出于教学和科学的要求，我有权让一个声称水在九十度沸腾的学生留级。然而，一个基督教徒却应该接受某些人不信奉上帝，而把安拉或穆罕默德视为真主（对于一个穆斯林来说，反之亦然）。

“判定真理存在不同标准”，这本是一种典型的现代思想，在逻辑学和科学研究中尤为如此。然而，根据我们近期所面临的一些争论，这种思想似乎会引发相对主义，并被看成当代文化中的历史顽疾，因为这种思想会否定任何真理的存在。对于反相对主义者来说，究竟什么叫“相对主义”呢？

某些哲学百科全书认为，有一种思想叫作认知相对主义。根据这种思想，人们对于事物的认知，只能在一定的条件下进行，而这些条件是由人类的能力所决定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康德也应算是相对主义者，但他从未否认存在具有普遍价值的规律。另外，从伦理角度说，他也信仰上帝。

在另一部哲学百科辞典里，我却找到了如下解释：“相对主义不承认存在任何绝对原则，无论是在认知领域，还是在行为领域。”但我认为，否认认知领域存在任何绝对原则，与否认行为领域存在任何绝对原则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某些人可能认为“对儿童进行性侵犯是罪恶的行为”这一说法只在一定的价值体系内才成立——因为在某些文化中，这种行为曾经是被允许或容忍的。然而，同样是这些人，却认为毕达哥拉斯定理无论是在哪个时代、哪种文化中，一定都是成立的。

没有哪个正常人会给爱因斯坦的相对论贴上相对主义的标签。承认对于真理的衡量取决于衡量者不断变化的状态——这是一条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对于任何人都成立的原则。

作为一个哲学流派的名称，相对主义是在十九世纪随着实证主义的兴起而提出的。根据这种理论，“绝对”是永远无法被认知的，它最多也只能被理解成一条移动的边界，是科学研究不断靠拢的目标。可是，没有任何一位实证主义者宣称那些从客观上可以被证实、对所有人都具有普遍价值的科学真理是无法达到的。

将各本哲学手册匆匆浏览一番之后，我发现倒是有一种哲学理论可以被定义为相对主义思想，即所谓的“整体主义”。该理论认为：关于任何一条陈述，我们只有在一定的有机假设和概念模式下，或如某些人所说，在一定的科学范式中，才能判定其真假（或其是否具有意义）。整体主义者（自然）认为在亚里士多德体系下和牛顿体系下，“空间”这一概念的内涵是不一样的，因此，这两种体系也就不具有可公度性。如果一种体系能对所有的现象作出解释，那么这种体系就比其他体系更具合理性。然而，还是那些整体主义者，他们最先告诉我们某些体系根本无法对所有现象作出解释，而另一些体系却能逐渐胜出，因为相对于其他体系，它们能作出较好的解释。所以说，即使是表面包容的整体主义者也要面对那些需要作出解释的现象；虽然他们嘴上不说，实际上也得遵循最基本的现实主义：无论如何，总得有一个方式去定义事物所处的状态。对于这个方式，也许我们永远也无法真正认识，但假如我们根本不相信存在这样一种方式，我们所进行的研究就不再具有任何意义，人类也就不用费尽心机地尝试用新的体系来解释世界了。

整体主义者通常自称为实用主义者。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不能含糊：真正的实用主义者，如皮尔士，并不认为“某理论只有在发挥作用时才是真理”，他们认为“一条理论只有是真理，才能发挥作用”。在他们主张易谬论（这种理论认为我们所有的知识都有可能是错误的）的同时，恰好也肯定了人类只有通过不断纠正自身的认识，才能把“真理的火炬”世代传承下去。

这些理论之所以会被怀疑为“相对主义”，在于它们强调不同的体系是永远不可通约的。毫无疑问，托勒密的天体系统与哥白尼的天体系统的确不具备通约性，且只有在托勒密的体系中，“本轮”和“均轮”这两个概念才有意义。但上述两种体系的不可通约性并不意味着这两种体系不可比较。恰恰是通过对它们进行比较，我们才能理解托勒密用这两个概

念所指的是什么样的天体现象，也才明白哥白尼试图用另一种概念模式进行解释的，实际是同样的两种现象。

哲学上的整体主义与语言上的整体主义十分类似。因此，一种语言会通过其特有的词法和句法结构把某种世界观强加于使用这种语言的人。本杰明·沃尔夫 (6) 曾说，西方语言倾向于用分析事物的方式来分析事件。例如，从语法角度来说，“三天”和“三个苹果”具有相同的结构；但某些美洲土著居民的语言结构更加倾向于用分析事件的方式来分析事物——所以说，在描述某些现代物理学现象时，霍皮人的语言比英语要更为好用。另外，沃尔夫还提到，爱斯基摩人的语言中有四个词来描述不同状态下的“雪”，因此，当我们只看到一种状态时，他们却能看到更多的状态。这个说法后来遭到了驳斥，我们暂且抛开其真伪不论，无论如何，我们与爱斯基摩人的交流也不会因为这种语言现象而被阻隔。事实上，西方滑雪者也懂得如何区分不同种类、不同状态的雪，只要与爱斯基摩人多接触几次，他们就会明白当我们说“雪”这个词时，对应的究竟是他们语言里那四个词中的哪一个。这就好比法国人，他们把“冰”、“冰柱”、“冰淇淋”、“镜子”、“水晶玻璃橱窗”等词统统称为glace，但在大清早，他们也不会由于语言的局限，对着一面冰激凌刮胡子。

最后，并非所有当代思想都接受整体主义观点，这种观点只是众多支持认知多元化的理论之一。根据这些理论，我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认识同一个事实，我们从每一个角度所看到的亦是不同的侧面，这些侧面是无穷无尽的。认为任何事实都是从某一特定的角度来认定的，这不叫相对主义（也不叫个人主观主义）；认为我们总是通过且仅通过某种描述来认识事实，可以避免我们盲目相信或妄想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总是同一个事实。

在“认知相对主义”的词条旁边，百科词典中还收录了“文化相对主义”这一概念。早在欧洲人以令人批判的方式与其他种族进行最初接触的时代，蒙田和洛克就最先意识到不同的文化不仅包含不同的语言和神话，还包括不同的道德体系（这些道德体系在各自的世界中都行得通）。今天，对于生活在新几内亚森林里的原始部落来说，食人肉的行为仍然合法，甚至受到推崇——对于这一现象，我认为无可厚非。同样，在某些国家，通奸者会遭受与我国社会不同的惩罚，这也不值得大惊小怪。但承认文化的多样性至少要做到两点：首先，承认某些行为在各种文化中具有普遍性（例如母亲爱护自己的孩子，又如人们表达厌恶

和愤怒情绪时，总会使用相似的面部表情）；第二，我们不要随意扣上“道德相对主义”帽子，既然不同的文化有着不同的道德价值体系，那么人们就可以自由地用其想法和愿望来指导其行为。我们应该承认并尊重文化间的差异，但这并不意味着要放弃我们自身的文化立场。

那么，当代文化的毒瘤——相对主义的魅影是何时出现的呢？

针对相对主义的世俗批判主要把矛头对准了过头的文化相对主义。当马尔切洛·佩拉 (7) 推出他与拉青格联合撰写的文集《无根》 (8) （米兰，蒙达多利出版社，二〇〇四年）时，他清楚地知道文化间存在差异，但他认为西方文化中的某些价值（如民主、政教分离、自由主义等）比其他文化的价值更高。由此一来，西方文化就有充分的理由自认为在这些方面比其他文化更具优越性，且这种优越性应该被普遍认可。然而，佩拉在强调这一点时的论述却值得商榷。他说：“如果隶属B文化的成员自愿表示他更喜爱A文化——假如属于伊斯兰文化的居民都纷纷迁徙到属于西方文明的地区——那么，我们就有理由相信A文化比B文化更高等。”这种说法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在十九世纪，爱尔兰人曾大举向美国移民，但这并不是因为他们不热爱天主教文化，更喜欢新教文化，而是因为爱尔兰发生了马铃薯疫情，如果不移民，他们就会死于饥荒。佩拉之所以抗拒相对主义，是因为担心对于其他文化的容忍会导致西方文化屈从于移民大潮以及他们的文化。所以说，佩拉所捍卫的并非“绝对主义”，而是西方文化。

在《反相对主义》（罗马－巴里：拉特尔扎出版社，二〇〇五年）中，乔万尼·杰维斯 (9) 构建了一个“安逸的相对主义者”的形象：一个晚期浪漫派、尼采式后现代主义思想家，以及“新时代运动”思潮的追随者等多种身份的奇异结合。对于他来说，相对主义是一种非理性主义，是科学的对立面。杰维斯对文化相对主义的反动本性进行了控诉：“如果说每一种社会形式都应该被尊重和认可（甚至被尊为各种‘主义’），那么不同的民族就会被隔绝。”无独有偶，更有一些文化人类学家，他们非但不重视不同民族间长期存在的生理和行为差异，反而一味地强调由文化造成的差异。当他们过分地重视文化因素而忽略生理因素时，实际上是再次间接地强调了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因此，只有从宗教的视角看待这一问题时，他们的观点才站得住脚。

所以说，相对主义究竟是与宗教精神相对立，还是一种经过伪装的宗教思想，实在难下定论——就连那些反相对主义者们也未曾就此达成共识。事实上，不同的人口中所说的相对主义指的是完全不同的现象。

对于某些信徒来说，担心是双重的：一方面，他们担心文化相对主义一定会导致道德相对主义；另一方面，他们担心既然存在检验真理的不同方式，那么就不可能认识绝对真理。

关于文化相对主义，当年的拉青格主教曾在某些著名的训导教谕中把文化相对主义和道德相对主义相提并论，并抱怨说有太多人支持道德多元化是民主的基础。

我早就说过，文化相对主义与道德相对主义没有关系：出于文化相对主义的思想，人们允许新几内亚的巴布亚人穿鼻钉。然而，在道德层面上，我们的民族绝不会认可成年人（包括神职人员）奸污七岁幼童的行为。

至于相对主义与真理之间的矛盾，若望·保禄二世曾在《信仰与理性》通谕中强调：

> 现代哲学过于偏重对人类知识的研究 ，却忘记了对存在的探寻 。它不鼓励人们发展认识真理的能力 ，反而强调其认识的条件和局限 。由此产生了许多形式的不可知主义和相对主义 ，它们使哲学研究迷失在一片怀疑主义的流沙之中 。

拉青格则在二〇〇五年的一次布道中说：

> 目前 ，一种相对主义的独裁局势正逐渐形成 ，这种思想不承认任何 “绝对 ”概念 ，只把所谓的自我和自我意志作为衡量真理的唯一标准 。然而 ，我们有不同的标准 ：上帝之子 ，真正的人 。

这里，我们看到了关于“真理”的两个不同概念，一个是字面意义上的真理，另一个则带有神学属性。事实上，早在《圣经》（至少是我们读到的译本）里，这两个概念就已经出现了。有时指的是表明事物真实状态的真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有时指的却是神性的内在属性（“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这就把许多天主教神父摆到了如今拉青格所说的相对主义的立场上，因为在他们看来，不必在意某条关于现实世界的言论是否与真实状态相符，只需重视那条配得上真理之名的唯一真相，即救世信息。当圣奥古斯丁面对地球究竟是球形还是扁形之争时，他似乎更倾向于球形的观点，但他曾表示：鉴于即使知道这一点也对拯救灵魂毫无用处，因此这两种理论实际上不分高下。

在拉青格主教的诸多文章中，极少出现不带神学色彩的真理概念，绝大多数指的都是以耶稣为化身的启示性真理。既然关于信仰的真理是启示性的真理，又何必非要将它与哲学及科学意义上的真理（这个概念有着完全不同的性质和目的）相对立呢？我们不妨借鉴圣托马斯的做法：他知道阿威罗伊派关于世界永恒的论述是可怕的邪说，在《论世界的永恒》中，他出于信仰接受了创世论，但他同时认为从宇宙学的角度来看，人们通过理性的方式既无法证实世界是由上帝创造的，也无法证实它是永恒存在的。然而，拉青格却在他的《一神论》（米兰，蒙达多利出版社，二〇〇二年）中对所有的哲学和现代科学思想作出了如下描述：

> 人们认为 ，真理的本来面貌是无法被认知的 。但我们可以一步一个脚印地前进，去伪存真 。现在有一种趋势，想用 “认同 ”来替代 “真理 ”。这只会让人类离真理越来越远 ，甚至丧失辨别善恶的能力 ，从而完全屈服于大多数原则 ……人类毫无规则地设计和 “组装 ”世界 ，这样必然会超越人类的尊严 ，导致人类的权利遭到质疑 。这样的一种理性系统没有为 “上帝 ”的概念留下任何空间 。

认为科学上的真理是不断经历检验和纠正的对象，这原本是一种严谨的观点。但拉青格由此斥责该观点将尽毁人类的尊严，这种推理是站不住脚的。除非他认为所有的现代思想都宣称这世上不存在事实，只存在对事实的诠释，继而宣称没有“存在”的基础，因此上帝死了，最终，既然没了上帝，那么一切都变得可能。

无论是拉青格，还是其他反相对主义的普通人都不是空想者，也都不是阴谋家。他们中的有些人属于温和派或批判派，反对的是某种特定的极端相对主义，即认为“不存在事实，只存在诠释”的观点。另外一些反相对主义者则属于激进派，他们把“不存在事实，只存在诠释”的靶子扩展到整个现代哲学思想。这是个严重的错误，倘若他们参加当代大学的哲学史考试，一定会不及格。

“不存在事实，只存在诠释”的观点是尼采提出的，他在《论道德之外的真理与谎言》（一八七三年）中对此进行了清晰的论述。由于自然已抛弃了解读它的钥匙，人类的思想只能在被称为“真理”的概念性假想的基础上运转。我们自认为在谈论树木、色彩、雪和花，但它们都只是些隐喻，与原始本质并不相符。世上的树叶千变万化，却并不存在一片“叶子”的原型——“所有叶子的纹理、图案、形状、色彩、褶皱都依

照它来绘制，只是因为绘制者的双手笨拙而不免导致走形”。一只鸟和一条虫子对于世界的感知与我们肯定是不一样的，我们无须去讨论哪一种感知更为正确，因为根本就不存在一条界定“正确感知”的标准。自然“并不了解任何形式、任何概念，也就不认识任何种类，它只知道一个X，一个对于我们来说既无法达到、也无法定义的X”。于是，真理变成了“一组游移不定的隐喻、转喻和拟人形象”，是人们诗意的创造，却被强行转化为知识，“一切都是幻象，我们却忘了它们的虚幻本质”。

然而，尼采回避了以下两种现象。第一，当我们已经适应自身这种具有强制性且值得怀疑的知识，就确实能从某种程度上认识自然：假如有人被狗咬伤，即使不知道具体是哪一只狗，医生也明白该给伤者注射什么样的药剂。第二，自然会时常迫使我们宣称现有的知识并不可靠，并强制我们选择另外一种知识体系（这就涉及认知模式的革命问题）。尼采意识到了自然的这种强制性，并将其视为“可怕的力量”，因为这些力量会不断地强加于我们，与我们的“科学”真理相对立。但他拒绝将这些“可怕的力量”概念化，因为他已在逃避它们。而我们所做的，正是构筑起概念化的武器来进行防御。变化是可能的，但这种变化并非结构上的重组，而是一场持久的、诗意的革命：

> 如果我们每个人的感觉都各不相同 ，或者说如果我们能时而像鸟儿 、时而像虫子 、时而像植物那样感知世界 ，又或者说 ，对于同一个刺激源 ，一个人认为是红色 ，另一个人认为是蓝色 ，甚至还有第三个人将其感知为一种声音 ，那么 ，任何自然的规则就都无从谈起了 。 (10)
>
> 因此，艺术（以及神话）
>
> 不断混淆概念的类别 ，不断引入新的换位 、隐喻 、转喻 ；不断表达处在清醒状态下的人类的愿望 ：把现存的世界描绘成一个多色彩 、不规则 、无因果关联 、断裂 、刺激且常变常新的形象 ，可这副样子只会出现在梦中的世界里 。

以此为前提，逃离现实的第一个可能就是委身于梦境。但就连尼采本人也承认艺术虽能带来极大的愉悦，但它对于生活的统治终究只是骗局。或者说，这是尼采的追随者们所吸取的教训。对尼采而言，存在的消失与上帝的死亡是相吻合的。尼采宣称上帝死亡，使得许多信徒得出

了一个陀思妥耶夫斯基式的错误结论：假如不存在上帝，或上帝即将消失，那么一切都不受约束。

然而，恰恰是那些不信奉神灵的人明白，既然不存在地狱或天堂，那么人类必须在现世通过慈爱、同情和建立道德准则来拯救自己。去年，欧金尼奥·莱卡达诺 (11) 出版了一本书 (12) ，书中收录了大量其他作者的文章来强调其观点：只有把上帝放在一边，人类才可能真正拥有道德生活。在此，我不想评论莱卡达诺和其他作者的观点是否正确，只想告诉大家有一些人认为上帝的缺失并不会消除道德问题。对此，马尔蒂尼主教已有了清楚的认识，也正是他在米兰建立了一座非信徒布道台。可惜马尔蒂尼没被选举为教皇，这不禁让人质疑红衣主教团的神学政策，当然，这些问题已超出我的学术范围了。另外，十多天前，埃利·威塞尔曾说过：认为一切都不受约束的人并非认为上帝已死，而是自诩为上帝（这是所有大大小小的独裁者的通病）。

无论如何，“不存在事实，只存在诠释”的观点并不能代表当代哲学思想的主流。它们中的大部分都对尼采及其追随者进行了如下驳斥：首先，如果不存在事实，只存在诠释，那么它们都是针对什么而做出的诠释呢？第二，就算人们是在就诠释进行诠释，也总该有一个初始事物或事件来推动人们开始诠释。第三，即使“存在”是无法被定义的，也总得弄清楚我们用隐喻的方式所指的“我们”是谁。由此，说出真理这一问题，就由认识的客体转移至认识的主体。上帝也许是死了，但尼采没有。而我们又是以什么为根据来证实尼采的存在呢？难道说他只是一个隐喻？如果说是，那么做出该隐喻的又是谁？不仅如此，假如人们总是通过隐喻来描述事实，那么为了做出这些隐喻，总得使用到一些具有文字含义的单词，这些单词必须表明一些我们的经验所了解的特性。打个比方，如果我不具备对于人类腿部的直接（非隐喻的）认识，对该部位的形状和功能有所了解，又怎么可能把支撑桌子的木棍称为“桌腿”呢？当某些人试图宣称在不同的主体之间不存在同一的检验标准时，他忘了是那些存在于我们之外的因素（也就是被尼采称为“可怕力量”的因素）时常阻止我们表述出这样的标准，即使以隐喻的形式也不行。再者，从实践的层面来说，燃素理论对治疗炎症无能为力，抗生素的疗效却立竿见影，这就说明不同的医疗理论之间还是有优劣之别的。

所以说，“绝对”很可能是不存在的，即使存在，也难以理解，遥不可及，但总有一些自然力量在赞成或质疑我们的诠释。假如我把一扇画得十分逼真的假门当成了真门，且打算径直穿过它，那道无法穿越的墙

壁必然会无情地否定我的诠释。

事物总是以某种方式存在或发展的，其证据不仅仅在于所有的人都终有一死，也在于当我尝试穿墙而过时，会撞断自己的鼻梁。死亡和那道墙就是“绝对”的唯一形式，对于这种形式，我们无须置疑。

当我们妄想对那堵墙视而不见时，它那显而易见的存在会对我们说不。对于捍卫“绝对”的人来说，这或许是一个非常朴素的检验真理的标准。但还是套用济慈的那句话吧：“这就包括你们所知道，和应该知道的一切。”

---

(1) 本文为二〇〇七年七月九日米兰艺术节上发表的演说。—— 原注

(2) 拉丁语，不具依附性 。

(3) Richard Lowell Rubenstein（1924— ），美国犹太神学家。

(4) 黑格尔将谢林提出的“绝对同一”讽刺为“在黑夜里看黑牛”。

(5) 但丁：《神曲· 天堂》，第二十四歌，第六十四至六十五行。

(6) Benjamin Lee Whorf（1897—1941），美国语言学家。

(7) Marcello Pera（1943— ），意大利哲学家、政治家。

(8) 该书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意大利时任参议院主席马尔切洛· 佩拉写给拉青格主教的信件，第二部分则是拉青格主教致佩拉的回信。书中探讨了欧洲局势、《欧盟宪法》、相对主义、天主教与伊斯兰教等问题。

(9) Giovanni Jevis（1933—2009），意大利心理分析学家。

(10) 以下两段摘自弗里德里希· 尼采：《希腊悲剧时代的哲学和一八七〇年至一八七三年遗稿》，见《文集》第三卷，第二章，米兰，阿德尔菲出版社，一九七三年。

(11) Eugenio Lecaldano（1940— ），意大利哲学家。

(12) 欧金尼奥· 莱卡达诺：《没有上帝的道德》，罗马－巴里：拉特尔扎出版社，二〇〇六年。—— 原注

火之炫 [(1)]

本届米兰艺术节的主题是“四大元素”。若要将它们一一品评，这显然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于是，我只选择了其中的“火”作为发言的主题。

理由何在？相比起其他三大元素，尽管“火”在我们的生活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却更容易被我们遗忘。气——我们每天都在呼吸，水——频繁出现在日常生活里，土——是我们无时无刻不在踩踏的对象，至于火——我们与它的接触日趋减少。曾经属于火的功能正被一些看不见的能源所取代；如今，光的概念已经不再与火焰紧密关联，只有煤气（几乎看不见）、火柴或打火机（仅对吸烟者而言）以及蜡烛顶端的微弱火苗（仅对仍然坚持去教堂做礼拜的人而言）才能让我们联想起“火”。

为数不多的幸运者仍然保留着壁炉。那我就从壁炉说起吧。一九七〇年代，我曾买下一幢乡间小屋，里面装有一座精美的壁炉。在我十二三岁的儿子们眼里，炉膛里燃烧的木柴和跳动的火焰绝对是从未见过的奇景。每当我点燃壁炉，他们就会放弃打开电视机开关的念头。燃烧的火苗比任何电视节目都要炫目多姿，它们讲述着无穷无尽的故事，每时每刻都在变化，从不像电视节目那样无聊地重复某一模式。

在当代人之中，对“火”钻研最深的恐怕要数加斯东·巴什拉 [(2)] ，其研究领域涉及诗歌、神话、心理学及精神分析学。他曾针对伴随人类想象的各种原始形象进行深入的研究。在这一过程中，他发现火的形象几乎无处不在。

火的热量令人想到太阳的温暖，人类也曾把太阳比作“火球”；火令人目眩神迷，是激发人类幻想的首要动因；火是全人类的第一个禁忌（不可玩火），由此成为体现法律神圣的标志；火是如此神奇，它产生于两个木块，又在熊熊旺盛之际将其吞噬——这样一种诞生方式具有强烈的性暗示，因为火种的产生来自木块的摩擦。从另一方面来看，假如我们从精神分析的角度对这一现象进行更深入的解读，就会想起弗洛伊德的观点：控制火的前提是放弃以排尿的形式将其熄灭的满足感，即放弃冲动式的生活。

“火”的确是许多冲动的象征，如“怒火”、“爱火”等。象征意义上的“火”几乎出现在所有与“激情”相关的话题中。不仅如此，由于火焰与鲜血有着相同的颜色，火也象征着生命。火是热量的源泉，因此它还象征人类将营养物质分解——即消化的过程；又因为它的燃烧过程依赖于燃料的不断供给，所以火与人吸取营养求得生存的过程颇为相似。

火还是促成各种物质转化的首选工具，当人们打算使某个事物发生变化时，首先想到的就是火：为了让火长燃不灭，人们必须加以照看，这一过程就好比照料一个初生的孩子；在火身上，我们一眼就能洞察到生命的悖论：它能带来生命，也能带来死亡、毁灭和痛苦；它象征着纯洁和净化，同时也意味着肮脏，因为灰烬是它的残余物。

火可以是刺眼的光线，令人不敢凝视，就好比无法凝视太阳；但火也可以被人控制，当它化作柔和的烛光时，我们便可以在这光线下做影子游戏。在失眠的夜里，一缕孤零零、消散在无边黑暗中的火光会让人浮想联翩。看着烛光，我们可能想到生命的源泉，也可能想到即将消逝的残阳。火产生于物质，随后转化为更为轻盈无形的状态，由火焰底部的红色或蓝色转变为火苗的白色，直至化为青烟，消散殆尽……从这个意义上说，火的本质是向上的、超凡的。可在另一方面，人们知道火产生于地球的中心，只有在火山苏醒时才会从地心喷发而出，所以火也象征着深不见底的地狱。它意味着生命，但燃烧的过程同时也是熄灭的过程，一个渐渐衰弱的过程。

在这里，我想引用《火的精神分析》中的一段文字来结束巴什拉的观点：

> 链条上吊着一口深色的大铜锅　。那口三足大锅下面是滚烫的灰烬 。祖母对着铁管子猛吹了一口气 ，将怏怏的火苗再次吹旺 。锅里煮着各种食物 ：喂猪的整块土豆和人吃的小块土豆 。大锅下的灰烬里还包裹着一只新鲜鸡蛋 ——那是给我的 。火候也不用沙漏来衡量 ，当一滴水 ——很可能是我的口水 ——在蛋壳上蒸发而去的时候 ，鸡蛋也就熟了 。后来我惊讶地发现丹尼斯 ·帕潘 (3) 居然也按照祖母的办法来照看他的锅 。在吃鸡蛋以前 ，我必须消灭一份黄油面包糊 ……如果我表现不错 ，他们就会拿烤架给我烤些薄脆饼　。那四四方方的薄饼下压着的是烧得像剑兰一样红的火苗。随后 ，薄脆饼被放进了我的围裙里 ，当 我捧起来吃时 ，与其说是烫嘴 ，不如说是烫手 。是的 ，我是在吞火 ，当薄脆饼在我的牙

齿下变得粉身碎骨时 ，我吞下了火的颜色 、火的味道 ，甚至它燃烧时的噼啪声 。我常常这样 ，像品尝甜品一样享用这奢华的美味 ，连火都有了一丝人情味儿 。

所以说，火意味着太多东西。除了是物理现象，它几乎成为一种象征。与其他象征物一样，火具有多重含义，根据不同的场合，会引发不同的联想。在今天这个讨论“火”的夜晚，我并不想尝试从精神分析的角度对火进行剖析，倒是想从符号学的角度对它进行一次粗浅而随性的解读，探寻我们眼中的火（有时，它带给我们温暖，但有时它也会将我们置于死地）到底具有多少种含义。

神圣之火

人类与火的最初接触是间接地通过阳光以及直接地通过闪电和火灾来实现的。自然，火与神灵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在所有的原始宗教中，我们都可以找到某种对火表示崇敬的仪式，无论是黎明时分的拜日典礼，还是神庙密室内长明不熄的圣火，都不例外。

在《圣经》里，火总是神灵显现的征兆。伊利亚被一辆火战车载着劫走，在一片火光之中，正义之神欢欣雀跃（“耶和华阿，愿你的仇敌都这样灭亡。愿爱你的人如日头出现”，《士师记》；“智慧人必发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归义的，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但以理书》；“当上帝来报偿义人的时候，他们将面对恶人燃起怒火，如同干草中的火焰”，《所罗门智训》），而天主教会的神父在谈论基督时，则总会使用到“灯火”、“启明星”、“光芒”、“光辉”、“初生”、“正义的太阳”、“朝阳”、“星光”之类的字眼。

早期哲学家曾把火看作宇宙的根本。亚里士多德认为，赫拉克利特所说的“万物之源”就是火。的确，在他的某些作品片段中，我们也能找到相应的论据。依据赫拉克利特的观点，每隔一段时期，宇宙就会浴火重生，在此过程中，存在一种万物与火的交换，就好比用金子换商品，用商品换金子一样。对此，第欧根尼·拉尔修则有另外一种解读：他认为宇宙万物都是生于火又灭于火的。因此，一切物质的形成都源于火元素紧缩和膨胀（火的冷凝形成水，水的紧缩形成土，土的稀释再次形成水，而水的发光汽化则助火再生）。唉，众所周知，赫拉克利特的表述是十分含混的，正如上帝通过德尔斐传达神谕时既不明说也不隐藏，只

是暗指。所以，许多人认为赫拉克利特对于火的论述仅仅是为了表明宇宙万物的瞬息万变，即所谓的“诸行无常”：一切都是变化无常的，我们不仅不可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也不可能两次被同样的火焰灼烧。

在普罗提诺的作品（《九章集》）中，我们可以找到关于火之神圣的最美描述：既然“太一”是无可名状、无运动也无消耗的万物之源，那么这个“太一”只能是一个类似于太阳的光源——不断放射光芒，自身却始终如一，没有任何变化和消耗。正因为如此，火被他视为神灵的化身。

如果说万物源自放射，那么在地球上，就没有什么比神圣火光的照耀更为炫目了。这种纯净而简单的色彩之美凌驾于物质的黑暗之上，同时蕴含着一种无形而理性的光辉。因此，与其他任何物质相比，火都蕴含着更多的美感：它没有固定的形态，比其他任何物体都轻盈，轻得几乎无形；它总能保持纯洁，不含任何构成其他物质的元素，同时却是其他所有物质的组成要素；它能让他物升温，自身却不冷却。火的本性让它拥有各种色彩，能够赋予其他事物形态和颜色，其他一切事物只要远离了火光，也就丧失了美丽。

伪丢尼修（五至六世纪）曾写下这样一段带有新柏拉图主义色彩的文字，这些文字对整个中世纪的美学观点都产生了重要的影响。我们在《论上天的等级》第十五章中可以读到：

> 所以我想，火代表天国智慧中最为神圣的元素；事实上，圣洁的神学家们常常用火来象征那些超现实的、无形象的“真体”，好像火在许多方面是把上帝的特质有形地表现出来（倘若我说这话不是不敬）。我们可以说，那可感觉的火是内在于万物之中，又通过万物而不与之掺杂，更超出万物之上，一方面点亮万物，另一方面，本身潜而不显，其本质全不可知——除了在接近物体时会表现出自己的作用之外——它看不见、抓不住，却能将其他所有事物牢牢掌握。

在中世纪的美学观点中，除了比例之外，清晰和光明也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如今的电影和各种角色扮演游戏常常让我们认为中世纪是一个“黑暗”的历史时期，不仅思想黑暗，色彩也是阴森恐怖。这完全是一种误导。当然，中世纪的生活环境确实较为阴暗，人们大多生活在森

林、古堡，或是仅靠壁炉照明的狭小房间里；但抛开喜欢早睡且不喜欢夜间活动（浪漫人士的最爱）的习惯来说，中世纪本身是光彩夺目的。

中世纪的人们把美定义为光线明亮和色彩艳丽（当然，比例协调也是必要的）。所谓的色彩艳丽是一个较为简单的概念，就是指红色、蓝色、金色、银色、白色和绿色的组合，无需色彩渐变，也无需明暗对比。事物的光彩就由这些颜色的和谐搭配产生，而非来自外界光线的笼罩，色彩也不会从形象的边界流溢开来。在中世纪的微缩画中，光线似乎是由物体本身发射出来的。

这种光芒四射的色彩也常常呈现在诗歌作品之中：草是绿的，血是红的，奶是白的，在圭尼泽利的诗篇中，一位美丽女子的脸庞是“白里透红”的（更不用说更晚些时候的“明净、清澈而温柔的水”了）。

在一些神秘主义学者，尤其是在宾根的希尔德加德的眼中，火更是活灵活现。她曾在《认识上帝之道》中写道：

> 我看见一道强烈的闪光 ，在这闪光之中 ，出现了一个蓝色的人形 ，他在一团明艳的红色火焰中彻底燃烧 。绚丽的闪光笼罩着通红的火焰 ，通红的火焰也映衬着绚丽的闪光 ，同时 ，那耀眼的闪光和通红的火焰环绕着整个人形 ，形成了象征品德和能量的唯一光芒 ……
>
> 火焰具有鲜亮的色彩 ，焕发与生俱来的生机 ，散发炽烈的热量 。它鲜亮的色彩是为了散发光芒 ，它勃勃的生机是为了持久地存在 ，而它炽烈的能量则是为了燃烧 。

至于但丁在《神曲·天堂》中对光的描述，就更为灿烂夺目了。有意思的是，这些情景居然由十九世纪一位名叫古斯塔夫·多雷 (4) 的艺术家进行了最为逼真的展示，他竭尽全力（当然，不可能完全达到）地让诗句中的情景出现在人们眼前：那些耀眼的光芒、那些漩涡般的火焰、那些灯光、那些太阳、那些出现在“渐亮的地平线”（第十四歌，第六十九行）上的微光、那些洁白的玫瑰、那些在《神曲》第三部里盛放的红润花朵，就连上帝的目光也在这熊熊的火焰中迷醉了（第三十三歌，第一百一十五至一百二十行）：

> 在那崇高的光的深奥而明澈的本性中，

我看到三个光圈有三种颜色 、一个容积 ；

一个光圈似乎是另一个光圈的反射 ，

犹如一道彩虹反射着另一道彩虹 ，

第三个光圈红如烈火 ，

它同等地来自这边和那边 ， 正在熊熊燃烧 。

光在中世纪的宇宙学里享有至高无上的地位。早在九世纪时，约翰内斯·斯克图斯·爱留根纳 (5) 就曾（在《评〈论上天的等级〉》第一卷中）写道：

> 这个宇宙工厂是一束由许多部分 ，即许多种光线组成的巨大的光芒 ，这束光芒可以揭示所有可知事物的种类 ，并且用思维的视线去感知它们 。在那些有智慧的信徒的心中 ，神性的恩泽与理性的帮助相得益彰 。因此 ，神学家将上帝恰如其分地比作 “光芒之父 ”，因为他是万物之源 ，他体现于万物之中 ，并通过他的智慧之光将万物统一 、将万物创造 。

十三世纪时，罗伯特·格罗斯泰斯特 (6) 曾提出一种光线宇宙学。他认为整个宇宙由唯一一束具有能量的光芒形成。这束光芒是所有美和存在的源泉。这不禁让我们想到宇宙大爆炸理论。这束唯一的光芒忽强忽弱，由此便产生了星球和各种元素所在的自然空间，万事万物的颜色和大小也就有了无穷无尽的变化。圣文德（在《隆巴哲学思想注疏》第二卷第十二章第一篇和第二卷第十三章第二篇中）认为光是普遍存在于任何实体（无论是天上的，还是地下的）的属性，它是构成各种实体的实质，其含量越高，这种实体就越真实，越称得上是实体。

地狱之火

火可以在天国涌动，将阳光照射在我们身上，同样也能从地底喷发而出，散布死亡。正因为如此，自古以来，火与地狱王国就有着不解之缘。

在《约伯记》里，利维坦的口中“发出烧着的火把，与飞迸的火

星……它的气点着煤炭，有火焰从它口中发出”。而在《启示录》中，当第七封印开启时，冰雹与火焰将从天而降，地面上将出现一口通往深渊的井，烟雾和蝗虫奔涌而出。四个天使被幼发拉底河冲散，他们带领着无数身着喷火盔甲的士兵冲杀。当羔羊再次出现，最高法官坐在一朵白云之上时，太阳烧死了幸存者。大决战结束后，怪兽和假先知一道被活生生地抛进烧着硫磺的火池里。

在福音书里，有罪之人被抛入了矶汉那地狱的火湖之中（《马太福音》）：

> 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有意思的是，但丁笔下的地狱却没有我们想象中那么多的烈焰，因为诗人已经绞尽脑汁地设计出种种残酷的刑罚。无论如何，当我们看到那些躺在燃烧坟墓里的异教徒，那些挣扎于沸腾血河里的暴力伤人者，那些被火雨抽打的渎神者、鸡奸者和吝啬鬼，那些头朝下倒插于孔洞中、脚掌被烈焰灼烧的买卖圣职者，以及那些被投入滚烫沥青里的贪污者时，就已经大呼过瘾了。

毫无疑问，与但丁相比，在一些巴洛克时期的作品里，关于地狱的残酷描写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丝毫没有受到当年艺术气息的影响。例如，在圣亚丰索[(7)]的作品中，我们可以读到这样的一页内容（《论死亡之准备》，第二十六章）：

> 在所有的刑罚中，最让那些被打入地狱者痛不欲生的，就是地狱之火……虽说在人间，火也是最为痛苦的极刑，但人间之火是不能与地狱之火相提并论的。正如圣奥古斯丁所说，人间之火不过是纸上之画……在地狱里，可悲的人将被火焰团团包围，就好比一根被丢进炉膛的柴禾。被打入地狱者的上方、下方和四周全都是深不见底的烈焰深渊。除了火焰，他摸不到、看不到、呼吸不到任何其他事物。他将淹没于大火之中，仿佛一条游弋在水里的鱼。这火不仅在他身体的四周燃烧，还将窜入他的五脏六腑，将他百般折磨。他的身体也将成为一团火，脏器灼烧着腹部，心脏灼烧着胸膛，脑浆灼烧着头颅，血液灼烧着血管，甚至连骨

髓也在灼烧着骨头　：每个被打入地狱的人本身也将变成一个火炉。

厄科勒·马基欧利[8]在《阐释悲悯》（一六九四年）中写道：

根据某些极为著名的神学家的观点　，火的神奇之处在于它能集所有的折磨于一体：寒冰的冷酷、铁和荆棘的刺痛、胆汁的苦涩　、蝰蛇的剧毒　、所有猛兽的凶残以及所有元素和星体的阴暗……然而，更为神奇的是“火的无上权威”，尽管火的种类是单一的，它却能区分罪孽的轻重，从而让罪孽更深的人接受更残酷的折磨，这就是德尔图良所说的“火之智慧”，或是埃梅萨的优西比乌斯说的“火之裁决”。因为它的猛烈程度会与罪孽的种类与轻重及祈祷的种类与轻重相适应　……火几乎成了一种充满智慧和理性的物质，能够区分不同的罪人，让他们品尝不同程度的痛苦滋味。

当年的牧童露希亚在揭开法蒂玛圣母的最后一个秘密时，曾说：

秘密一共有三个部分，我将展示其中两个部分。第一个有关地狱的景象。圣母向我们展示的似乎是一片巨大的地下火海。魔鬼和人形的灵魂沉浸在火海中，如同透明的、燃烧的灰烬，全部呈黑色或古铜色。他们浮在大火之中，有时随着烟云被跳跃而出的火苗抛向空中，又如同火星一般散落回茫茫火海，没有重量，也没有平衡感　。他们那痛苦而绝望的尖叫和呻吟令人恐惧和发抖。恶魔的形态与灵魂不同　，它们呈现出恐怖而令人憎恶的怪物形象，且全都是黑色和透明的。

炼金之火

在神圣之火与地狱之火之间，还存在着炼金之火。对于炼金实验来说，火与坩埚都是不可或缺的关键要素。有了它们，炼金术士就可以对原始物质进行操作，从而获得“点金石”：一种能使普通金属变为金银的石头。

对于原始物质的处理分为三个阶段，以不同的颜色和逐渐形成的物

质相区分，分别称为“黑化工程”、“白化工程”和“红化工程”。所谓的黑化指的是将物质进行腐化溶解；白化是指物质的升华和蒸馏过程，而通过红化则可到达最终的状态（红色是太阳的颜色，而太阳也常常成为金子的别称）。在这一系列的操作过程，最重要的工具是密闭炉。当然，其间还会用到蒸馏器、瓶子、研钵，以及所有带有象征性名称的特制工具，如“哲人之蛋”、“子宫”、“婚房”、“鹈鹕”、“球体”、“坟墓”等。用于炼金的最根本原料是硫磺、汞和盐。但这其中的过程很模糊，因为炼金术士们所使用的语言必须遵循以下三个原则：

第一，由于该项技艺的内容是不可言说的最高机密，那么作为秘密中的秘密，其表述的方式永远都是影影绰绰、扑朔迷离的。任何象征性的诠释都无法得到最终明确，因为秘密总在别处：“可怜的傻小子！你怎可如此天真地认为他们会把那些最重要的机密如此公开地告知于你？我可以打包票，如果有谁想按照常规的字面意义来解读那些神秘派哲学家的文字，就将陷入千头万绪的迷宫，永远也找不到那根引领他走出迷局的阿里阿德涅之线。”（阿特弗斯 (9) ）。

第二，炼金术士们提到的常见的物质，如金、银、汞等实际上都另有所指。他们口中的金或汞与我们所熟知的物质其实毫无关系。

第三，如果说每篇文章的含义都另有玄机，那么反过来，他们所有的文章都在谈论同一个秘密。正如《哲人集会》 (10) 中所提到的：“要知道，我们所有人，无论说什么，所说的都是一致的……一本书会揭开另一本书中的玄机，只要认真寻找，定能找到答案。”

那么，在炼金的过程中，究竟哪个阶段需要火的参与呢？由于炼金之火与消化之火及妊娠之火有着相似的特性，因此，它应该在黑化过程中介入。换言之，火的热量将与金属、黏液及油性物质中的湿气发生作用，使原始物质发生“黑化”。假如我们查阅一篇由帕尼迪 (11) 撰写的名为《神秘学词典》的文章，就可以读到以下文字：

> 当热量作用于原始物质时 ，这些物质首先会变为粉末和油性黏液 ，它们先从瓶口蒸发 ，随后又如露珠或雨水一般落入瓶底 ，几乎变成一种又黑又油的浓汁 。这就是所谓的升华 、蒸发 、上升和下降 。凝固之后 ，这液体就会变成黑色的沥青状物质 ，被称为“臭土 ”。因为它会散发出一股类似于霉菌和腐尸的臭味 。（《神秘学词典》，“操作要点”，第一百五十五至一百五十六页）

在不同的文章当中，我们能找到一系列诸如蒸馏、升华、煅烧、蒸煮或高温处理、反射炉处理、溶解、凝结及凝固等术语，它们所指的实际上是同一个过程——将原始物质进行熬制溶解。因此，帕尼迪总结说：

> 请注意 ，尽管有不同的表达方式 ，但它们所指的是同一操作过程 ，以下所有说法都具有相同的含义 ：用蒸馏器进行蒸馏 、将灵魂与身体分离开来 、烧制 、煅烧 、使元素融合 、使元 素发生转变 、把一种元素转化为另一种元素 、分解 、熔化 、再造 、孕育 、创造 、提取 、滋润 、用火加工 、用锤子锻打 、黑化 、纯化 、润滑 、溶解 、升华 、粉碎 、粉末化 、用研钵研磨 、在大理石上研磨 ……所有这些数不胜数的表达都意味着按照同一种步骤将原始物质进行熬煮 ，直到它变成深红色 。因此 ，勿让瓶子挪动 ，勿让它离开火焰 ，因为物质一旦在中途冷却 ，就将前功尽弃 。（《神秘学词典》，“普遍规则”，第二百零二至二百零六页）

此外，在许多作家的笔下，火的名称也是五花八门，如：波斯之火、埃及之火、印度之火、初始之火、天然之火、人工之火、灰烬之火、沙之火、锉之火、熔化之火、火焰之火、反自然之火、阿吉尔之火、氮之火、天之火、腐蚀之火、物质之火、狮之火、纯化之火、龙之火、粪之火等等。那么，这到底是什么火呢？

自始至终，火都在加热炉膛。但“火”这个名词不也有可能指代红化工程结束时的红色产物吗？的确，帕尼迪就曾用以下名词来表述红化后的点金石：红色橡胶、红油、红宝石、矾、地狱灰烬、红体、果实、红石、红色氧化镁、星形石、红盐、红硫、血、罂粟、红酒、红矾、胭脂虫，以及所谓的“火，天然之火”（《神秘学词典》，“标注”，第一百八十七至一百八十九页）。

所以说，炼金术士们一直在拿火做文章。火是炼金过程的基本要素，同时也构成了最为神秘的炼金谜团之一。由于我从没炼出过金子，所以无法对上述问题进行清晰的解答。现在，我要谈谈另一种火——技艺之火。在这里，火成为创新的工具，而匠人们则成了神的模仿者。

作为技艺之源的火

柏拉图曾在《普罗泰戈拉篇》中写道：

有一段时间，世界上只有诸神，没有凡间的生物……后来创造这些生物的时刻到了，诸神就指派普罗米修斯和埃庇米修斯来装备他们，并给他们逐个分配适宜的力量……埃庇米修斯与普罗米修斯商量，让他一个人来分配。“我分配完了以后，”他补充说，“你再来过目。”他说服了普罗米修斯，然后就开始工作。他把力量给了某些动物，但没有给他们速度，而把速度给了那些比较弱小的动物。他给某些动物装备了武器，而对那些没有武器的动物赋予其他能力，使它们能够自保。对那些形体较小的动物，他让它们能飞，或者让它们能在地底下居住，而对那些形体庞大的动物来说，它们的身体本身就是一种保护。他的整个分配遵循一种补偿的原则，用这些措施来确保没有一种动物会遭到毁灭……埃庇米修斯充分采取各种措施，使动物免于相互屠杀以后，又为动物提供能够抵御季节变化的装备，使它们长出密密的毛或坚硬的皮，足以抵挡严寒，也能抵挡酷暑，睡觉时还能用作天然的被褥。他还让有些动物脚上长蹄子，有些动物脚上长茧子，天然地起到鞋子的作用。然后他又给动物指定不同种类的食物，有些吃地上长的草，有些吃树上长的果子，有些吃植物的块根。他允许有些动物吞食其他动物，但使这些食肉动物不那么多育；而对这些动物的牺牲品，他使之多育，以便保存这个物种。

埃庇米修斯不是特别能干，在这样做的时候他竟然把人给忘了。他已经把一切能提供的力量都分配给了野兽，什么也没留给人。正在他手足无措的时候，普罗米修斯来检查工作，发 现别的动物都配备得很合适，只有人是赤裸裸的，没有鞋子，没有荫庇，也没有防身的装备……

面对这尴尬的局面，普罗米修斯不知道怎样才能拯救人，于是就从赫菲斯托斯和雅典娜那里偷来了各种技艺，再加上火（因为没有火，任何人都不可能拥有这些技艺，拥有了也无法使用），把它们作为礼物送给人。

自从获得了火种，人类的各种技艺——至少是希腊语中所指的各种“技术”——就诞生了，人类从而开始统治自然。可惜柏拉图没有读过列维·斯特劳斯，没告诉我们自从人类学会了取火，也就开始烹煮食物；不过说到底，烹饪也不外乎一种技艺，因此也属于柏拉图所提出的

各种“techne”之列。

关于火与各种技艺之间的关系，本韦努托·切利尼 [(12)] 在他的《自传》中为我们作了精彩的描述。我们可以看到他是如何用文火让蜡从珀尔修斯像的泥模中流出的。

> 熔化的蜡从我做的很多通风管里流出来 。通风管越多 ，模子浇铸得越好 。蜡流完以后 ，我围着珀尔修斯的模型建了一个漏斗状的炉子 。那是用砖垒的 ，垒时上面一块砖与下面一块砖交错开，这样就留出了很多孔眼让火充分燃烧 。然后我开始陆续地放木柴 ，让火烧了整整两天两夜 。最后蜡全部流完了 ，模子也烘干了，我就开始挖坑来放模子 。我严格按照技术的标准 ，做得一丝不苟 ……把模子抬到垂直位置 ，小心翼翼地把它吊到炉子上方 ，让它正好对准坑的中央 ，接着我又轻轻让它落到炉子底部 ……最后，我确信模子已经固定，坑已经填住，通风管 也安装完毕 ……于是我就转身去照看炉子 ，我在里面堆了很多铜锭和其他铜料 。这些铜块也是按照技术的标准堆放的 ：一块一块地码好 ，让火可以从中间穿过去 ，这样它们就会更快地受热熔化 。最后 ，我精神十足地命令点燃炉子 ，松木柴堆了起来 ，一方面由于木柴的松脂 ，另一方面由于我设计的良好通风 ，炉子的燃烧情况极佳 ，以至于……作坊着了火 ，我们担心屋顶会塌下来砸到我们头上 ；这时外面又下起了雨 ，大风从园子不停地往里吹 ，明显地降低了炉子的温度 。我在这些不利的境况下奋战了好几个小时 ，我这强壮的身体已经掏出了十二分的劲儿 。最后我实在受不住了 ，一阵这世上最为剧烈的高烧突然向我袭来 ，我感到非得回家去倒在床上不可 。

就这样，在人造之火、意外之火和身体之火（高烧）的作用间，脑中构想脱胎为一尊塑像。

如果说火是神的工具，那么人类学会取火就是学会了一种原本只有神才掌握的能力。因此，就算是在庙宇中点燃火也是人类的一种傲慢之举。在希腊文明中，盗火事件很快就被赋予傲慢的色彩。奇怪的是，所有颂扬普罗米修斯的作品——不仅是那部古典悲剧作品，还包括许多后续的艺术创作——更多地都在强调普罗米修斯因此遭受的惩罚，而非火种给人类带来的福祉。

作为显灵之兆的火

当匠人们带着自豪和傲慢接受和承认自己与神的相似之处，并将自己的作品看作神造物的替代品时，颓废艺术家们则敏感地开始将审美体验与火相提并论，将火与显灵相提并论。

显灵的概念（且不论该术语）是由沃尔特·佩特在他的文论《文艺复兴论》中的“结语”中提出的。事实上，这篇著名的“结语”之所以要以赫拉克利特的一句引言开篇 (13) ，是不无道理的。现实是由一系列力量和元素生成的总和，但这些力量和元素也在逐渐消解，只有流于表面的经验才会让我们认为它们如此庞大且总是不合时宜：“但是，当我们的思考开始作用于那些事物时，它们就会在思想的影响之下逐一分离，而它们之间的黏合力也会如魔法般断开。”因此，我们所处的世界是一个不稳定的、瞬息万变的、没有延续性的世界：习惯被打破了，惯常的生活消失不见，剩下的只有稍纵即逝的瞬间。

> 每个瞬间都有一些人的手中或面部呈现出美好的姿态 ，一些山峰和海洋显现出格外迷人的色调 ，一些激情 、洞见和智慧的昂奋对我们有着不可抗拒的真实感与吸引力 。但一切只在那个瞬间 。

不断保持这种精神昂奋的状态，就是“生命的成功”：

> 只有当一切在我们的脚下融化 ，我们才能够看清种种强烈的激情 ，种种能提高人的眼界 、使人精神豁然开朗的知识进步 ，种种感官的刺激 ，例如奇异色彩 、奇香异味 ，以及艺术家的匠艺 ，或者某位友人的面容 。

几乎所有的颓废派作家都曾用“闪电”这一意象来形容感官和美学上的昂奋状态。但第一次将该状态与火相联系的，当数邓南遮。显然，我们所说的联系，并非简单而俗套地赞叹一句（如米拉·迪·科德罗在《约里奥的女儿》中尖叫道）“火焰真美”。正是在《火》这部小说中，邓南遮将美学上的昂奋与对于火的体验相提并论。面对威尼斯的风情万种，斯泰利奥·埃弗雷纳不仅联想到火：

这种生命力就像一种无法抵御的闪电时时在万千事物中震颤，从竖立在里面回荡着人们祈祷声的教堂顶部的十字架，到拱桥下微微颤动着的水晶般的海水，无不闪烁着一种欢欣之光。因面临不幸的灾难而深感焦虑的人们从心灵深处警觉地发出尖锐的呼喊声，就像光灿夺目的金色天使从钟楼的顶端向人们预示着什么似的。他出现了，他踩着一片彩云像驾着一辆火焰车一般出现了，后面拖拽着紫袍的衣摆。

邓南遮的《火》为显灵论理论大家詹姆斯·乔伊斯所钟爱，他从中获得了启发："斯蒂芬认为精神顿悟是一种突然的精神显灵，它往往通过某种语言、动作或难以忘怀的意识活动来实现。"（《斯蒂芬英雄》）因此，在乔伊斯的作品中，这样的顿悟总是以某种火光闪现的体验出现。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中，"火"一词出现了五十九次，"火焰"和"火焰般的"的出现也高达三十五次，至于其他表现发光发热的词，就更是不计其数了。在邓南遮的《火》中，当福斯卡里娜听到斯泰利奥所说的话时，觉得自己"沉浸在那犹如熔炉般的灼热的氛围中"。对于斯蒂芬·迪达勒斯来说，精神昂奋常常以耀眼的光芒出现，因此常被比作阳光。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斯泰利奥·埃弗雷纳身上。我们不妨比较以下两段文字：

邓南遮的《火》：

帆船强行掉转方向，一个奇迹令他震惊。晨曦透过抖动的船帆，把永恒地屹立在圣马可钟楼和圣乔治·马乔雷钟楼上的天使照得闪闪发光，映红了其上屹立着命运之神的金球，使圣马可大教堂的五座王冠式的圆顶异常光彩夺目……

"赞美奇迹！"一种向往强大和自由的超凡感情充溢着年轻诗人的心，就像海风鼓起了已涨满的风帆。在船帆紫红色的光焰中，他像是看到了自己热血的光辉。

乔伊斯的《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

他的思想是一片的怀疑和自我怀疑，偶尔由直感的光所照亮，在那样的时候，由于直感的光是如此强烈，整个世界便会在他脚下倾颓、消亡，仿佛被大火霎时吞没了似的：从那以后，他便

不善言辞 ，以漠然和无动于衷的眼光来回应别人的注视 ，因为他觉得美的精神像一件外套一样将他紧紧地裹住了 。

重生之火

我们已经说到赫拉克利特认为宇宙的每一个时期都是凭借火来重生的。但还有一个人与火有着更为亲密的关系，他就是恩培多克勒。（相传，）他为了证明自己的神性，或者说为了让信徒们相信自己已经神化，甚至跳入了埃特纳火山。这样的一种终极净化、这样一种在大火中彻底灭亡的选择，让每一个时代的诗人都慨叹不已。荷尔德林的诗句（《恩培多克勒之死》）便是明证：

没看见吗 ？
我生命中最绚烂的时光
今天再次到来
而那即将来临的时刻 ，将更为光彩 ；
走吧 ，孩子 ，
让我们登上古老而神圣的埃特纳之巅
因为神灵常常在那高处显现 。
就在今日 ，就用这双眼
我要登上山顶 ，俯瞰河流 、岛屿和海面 ；
那儿的夕阳将为我祈福
它流连于金光荡漾的灵动水面
那曾经是我的最爱 。
随后 ，在我们的周围 ，
永恒的星光将静静地闪耀
当地心的热量从深邃的山底向上涌起
震撼的一切将把我们温柔地抚慰

这便是苍穹的灵魂 。于是 ……

总之，赫拉克利特和恩培多克勒描绘出了另一幅关于火的图景。它不仅是造物者，同时也是毁灭者以及令万物重生者。历史学家曾提到过类似于宇宙大爆炸的“大火”（或是火灾以及世界末日等事件），在这样的过程中，诞生于火的万物都将在演化周期结束之时重归于火。就其本身而言，“大火”理论并不能说明人类可以通过火完成净化过程。但很显然的是，种种以火为基础的祭祀仪式都体现出一种理念：火有毁灭、净化和重生的功能。基于此，人们认为火刑也是具有神圣意义的。

过去的许多世纪中，人类曾实施过无数次火刑。受刑者不仅包括中世纪的异端，也包括现代（至少是直到十八世纪）的女巫。只有邓南遮的唯美主义才让米拉·迪·科德罗认为火焰是美丽的。曾经惩罚过众多异教徒的火刑是恐怖的，因为在火刑之前，他们还要遭受其他刑罚的折磨，其具体情形只要看看多里奇诺修士和他的妻子玛尔盖丽达被当局政府逮捕时是如何苦苦祈求的（参见《异端首领多里奇诺修士的故事》）就知道了。当城里的钟声震耳欲聋地响起时，他们被关进一辆囚车。囚车四周围绕着刽子手，之后有士兵护卫，他们游遍了整座城市。每经过一个街角，刽子手们就用烧红的铁钳撕下他们的一块肉。玛尔盖丽达是最先被烧死的，多里奇诺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脸上的肌肉一动不动。就算是铁钳撕咬着他的肢体，他也未动声色。囚车继续沿街前进，刽子手们则继续将铁钳浸入烧红的火盆之中。多里奇诺还经受了其他的刑罚，但他始终一声不吭，只是在鼻子被割下来时微微耸了耸肩膀。再就是当他的雄性器官被切掉时，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似乎是在呻吟。他的临终之言依然丝毫不带悔改之意，他说自己将在死后第三天复活。随后，他被烧死了，骨灰随风飘散。

对于所有时代、所有种族及所有宗教的审判官来说，火不仅可以净化人的罪过，还可以净化书的罪过。历史上有不少焚书事件，有的是出于不慎，有的是出于无知，还有的（如纳粹分子的焚书行为）则是为了销毁某种堕落艺术的证据。出于道德和精神健康方面的考虑，堂吉诃德的热心朋友将他所有的骑士小说都统统烧光；在埃利亚斯·卡内蒂的小说《迷茫》中，主人公最终将自己的藏书付之一炬，那场面不禁令我们想起恩培多克勒壮烈跳入火山的场景（“火焰最终将他吞噬之时，他放声大笑，似乎一辈子都从没那样放肆地笑过”）；在雷·布拉德伯里的《华氏451》里，一切书籍都要被烧毁；而在我写的《玫瑰的名字》

中，修道院的图书馆也被一场大火烧得精光。

在《世界毁书通史》（罗马，维耶拉出版社，二〇〇七年）一书中，费尔南多·贝兹深入分析了火在焚书过程中的关键作用。他如此写道：

> 火是具有救赎性的元素，因此，在几乎所有的宗教中，人们都会利用火来表达他们对于各自神灵的崇拜。这是一种保护生命的能量，同时也是一种具有毁灭性的能量。通过用火来摧毁事物，人类尝试着效仿上帝，通过火来主宰生与死。因此，人们总是崇拜太阳，认为它能净化世界，同时也不断流传类似于宇宙大爆炸的毁灭性传说。火的用途显而易见：它能把一部作品的精神削弱为物质。

当代的宇宙之焚 (14)

从富于童话色彩的拜占庭希腊火 (15)（其配方一直是军事机密，路易吉·马莱尔巴还曾专门就此写过一部精彩的同名小说），到由贝托尔德·施瓦茨 (16)（后来死于一场惩罚性的火灾）偶然发现的黑火药，火在每一场战争中都扮演着毁灭者的角色。对于叛变者而言，火是惩罚的工具，而“开火”一词则是开枪的命令，这个貌似呼唤生命源头的词语事实上加快了死亡的步伐。说到最让人类不寒而栗的战火——全人类第一次为世界上某个区域内的战事而感到惶恐不安——还要数原子弹的爆炸。

一名在长崎上空投下原子弹的飞行员曾经这样写道：“突然间，一千个太阳的光芒照亮了机舱。尽管有深色的眼镜保护，我还是不得不把眼睛闭上了两秒钟。”《薄伽梵歌》里有以下诗句：“假如一千个太阳的亮光瞬间照亮天空，世界就像沐浴在天神的光辉中……我将成为死亡之神，毁国毁民。”当第一颗原子弹爆炸之时，浮现在奥本海默 (17) 脑海里的就是这些诗句。

很遗憾，我的演说马上就要结束了——不过，将这最后一点时间拿来谈谈最后一个话题倒也算是符合逻辑：人类在地球上的终极历险，或是地球在宇宙中的终极历险。如今，三大元素都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威胁：空气正被二氧化碳及其他多种污染物破坏；水则在某些地方汹涌泛滥，而在另一些地方日趋稀缺。只有火仍然保持着优势，通过不断上升

的热量使土地渐渐干旱，以至于四季颠倒、冰山融化、陆地逐步被海水侵蚀。在浑然不觉之中，我们正在走向第一次真正的大灭亡。就在布什拒绝与中国政府签订《京都议定书》的时候，我们正在因为火而朝着死亡大步迈进——至于之后重生的那个宇宙，我们并不在意，反正那也不是属于我们的宇宙了。

佛陀在《火燃经》中曾如此宣讲：

> 比丘们，这一切在燃烧！哪一切在燃烧？眼在燃烧，形色在燃烧，眼识在燃烧，眼触在燃烧。凡依赖于眼触而升起者——乐、痛、不乐不痛之体验——也在燃烧。燃起为何？燃起了欲望之火……我告诉你们，燃起了生、老、死，燃起了忧、哀、痛、悲、惨。耳在燃烧，声音在燃烧……鼻在燃烧，气息在燃烧……舌在燃烧，比丘们，味感在燃烧……比丘们，触感在燃烧……比丘们，观念在燃烧……比丘们，如此观之，一位圣者的多闻弟子便疏离厌离，不再热衷于眼，疏离形色……疏离耳，疏离声音。疏离气味……疏离一切依赖于舌头接触而升起的乐、痛、不乐不痛之体验。

然而，人类不知道如何才能放弃（甚至部分地放弃）依赖嗅觉、味觉、听觉和触觉所产生的愉悦，也不知如何放弃摩擦取火。或许，人类还是应该把取火的技艺交还给神，让他时不时地通过闪电带给我们一些火种足矣。

---

(1) 本文为二〇〇八年七月七日在米兰艺术节会议上的发言稿，会议主题为“四大元素：火、气、土、水”。—— 原注

(2) Gaston Bachelard（1884—1962），法国哲学家、诗人。

(3) Danis Papin（1647—1712），法国物理学家、数学家和发明家。他最早发现水蒸气的弹力，设计过一种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锅。

(4) Gustave Doré（1832—1883），法国版画家、雕刻家和插图作家，曾为但丁的《神曲》创作插图。其作品光感强烈，对色彩的暗示到位，立体感很强。

(5) Johannes Scotus Eriugena（815—877），爱尔兰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诗人。

(6) Robert Grosseteste（约1175—1253），英国政治家、经院哲学家和神学家。

(7) Saint Alphonsus de Liguori（约1696—1787），意大利天主教神父、经院哲学家和神学家。

(8) Ercole Mattioli（约1640—1694），意大利政治家、外交家，某些历史学家认为，他就是路易十四当政期间的神秘囚犯“铁面人”。

(9) Artephius，十二世纪时许多炼金术士提及的神秘作家。

(10) 盛行于埃及的隐喻式炼金术代表作，又称《炼金术汇编》。

(11) Antoine-Joseph Pernety（1716—1796），法国作家，普鲁士国王腓特烈二世的图书管理员。

(12) Benvenuto Cellini（1500—1571），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金匠、画家、雕塑家。

(13) “结语”标题下有一句希腊语题词：“赫拉克利特说：‘万物皆流，无物永驻。’”

(14) 根据古希腊斯托亚学派的宇宙模型，宇宙是在一场突然的大火中产生的，且这一过程会定期重复。

(15) 拜占庭帝国所使用的一种可以在水上燃烧的液体燃烧剂。阿拉伯人将这种恐怖武器称为“希腊火”。

(16) Berthold Schwarz，生活于十五世纪的传奇德国修士，传说中黑火药的发明者。

(17) Robert Oppenheimer（1904—1967），美国物理学家，1945年主导制造出世界上第一颗原子弹，被称为“原子弹之父”。

寻宝 (1)

寻宝是种令人着迷的经历：如果计划周全，线路独特，在不起眼的修道院里寻到颇具价值的珍宝，那将是十分有意义的旅行。说到巴黎城边的圣丹尼大教堂，早在十二世纪，以喜爱珠宝、珍珠、象牙、金质烛台以及祭坛饰面而闻名的伟大收藏家苏杰尔① 就已经以珍藏于此的大量宝物为基础，总结出了一套收藏圣典、一种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哲学理论。只可惜大量宝物，如圣物箱、圣瓶、国王加冕时的服装，以及路易十八和玛利亚·安托瓦内特下葬时的王冠，还有那幅太阳王所赐的《牧人朝拜图》都已下落不明。但其中一些还是可以在卢浮宫里找到的。不过若要去这里寻宝，意义并不太大。

相反，布拉格的圣维塔大教堂却是不可错过的寻宝圣地。在这里，你可以看到圣阿德尔伯特和圣瓦茨拉夫的头骨、圣斯德望的宝刀、圣十字架的一块残片、最后晚餐的桌布、圣女玛加利大的一颗牙齿、圣维塔莱的一块胫骨碎片、圣女索菲亚的肋骨、圣爱本的下颌、摩西的权杖和圣母马利亚的服饰。

圣约瑟的订婚戒指曾被列入约翰·贝里公爵珍稀藏品的目录，如今已经遗失，但很有可能收藏于巴黎圣母院。在维也纳的皇家收藏中，人们可以欣赏到伯利恒的牲口槽残片、圣斯德望的袋子、刺中耶稣肋骨的长矛、圣十字架上的一颗钉子、查理曼大帝的战刀、施洗约翰的一颗牙齿、圣女亚纳的一块手臂骨，捆绑耶稣使徒的锁链、福音书作者圣约翰的一块服装残片、另一块最后晚餐的桌布残片。

可是，无论寻宝者多么细心，仍然可能忽略一些近在咫尺的珍品。我相信在米兰人中，真正参观过米兰大教堂藏品的人屈指可数，就更不用说外地的游客了。在那里，我们能够找到阿里贝托的福音书的封面（十一世纪），上头点缀着精美的景泰蓝饰片和金丝，还镶嵌着宝石。

对于寻宝者来说，寻找各种不同质地的珍贵宝石是他们最为热衷的爱好之一。在此过程中，他们不仅要分辨钻石、红宝石或祖母绿，而且还要找到在宗教文献中提及的特殊宝石，如蛋白石、绿玉髓、绿柱石、玛瑙、碧玉、缠丝玛瑙等。简而言之，必须得有本事鉴别出那些真正的宝石。米兰大教堂还收藏着一尊巴洛克时期的圣卡洛·博罗梅奥大型银

色雕像。由于雕像的捐赠者认为银子不过是当时的一种廉价材料，所以特意要求雕像前胸的十字架完全使用各种光彩熠熠的宝石制成。藏品目录中说，这些宝石有真有假，有的只不过是彩色水晶。但抛开这些严格的商业甄别不论，我们首先应该学会感受藏品的华丽美感——这也是当年的工匠希望营造的氛围。无论如何，大部分珍宝馆的收藏都是真材实料的。比起任何一家珍宝馆里最不起眼的小橱窗，巴黎最大的珠宝店充其量也不过是跳蚤市场。

另外，我还建议大家看看圣卡洛·博罗梅奥的喉管。更值得一看的则是庇护四世的圣像牌。那是一座小巧的神龛，两旁是天青石和金子制成的柱子，环绕其中的金色画面描绘了耶稣从十字架上被放下的场景。上方的彩条缟玛瑙圆盘上，有一副镶嵌着十三枚钻石的金色十字架。精巧的三角墙拱架则是用金子、玛瑙、天青石和红宝石等材料制作而成的。

回溯到更久远的时期，这里还藏有一只圣安布罗斯时期的使徒骨灰盒。那盒子是银质的，装饰着极为精美的浮雕图案，而比浮雕更吸引眼球的则是一幅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名为《五拼双折图》 (2) 的象牙连环画。那幅画中呈现出五世纪时的拉文纳制作工艺，展示了耶稣生命中的重要场景。中心部分，在一个涂有玻璃体浆料的银槽中，有一只神秘的羔羊，那是整幅画面中唯一色彩暗淡的形象，呈现在老旧的象牙背景之上。

按照历史传统，上文中所举的物件通常都被粗略归为“次要艺术品”，即不值得用形容词修饰的艺术品。但如果真要说什么东西是次要的（即艺术价值较低），我看就是米兰大教堂本身。倘若有人问我在大洪水即将来临之时，是去拯救米兰大教堂还是那幅《五拼双折图》，我一定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而且绝不是因为它可以较为便捷地被运送到方舟上。

此外，在一间名为“圣卡洛·博罗梅奥密室”的附属祈祷堂里，存放着圣卡洛·博罗梅奥的遗体和一只用银和水晶制成的匣子——我个人认为那匣子本身的价值更甚于装在其中的物品。然而，即使算上这间祈祷堂里的陈列，我仍认为米兰大教堂中所收藏的珍品远不止于此。通过翻阅那本题为《米兰大主教堂圣品文物清单》的目录，你会意识到那些被称为“珍宝”的物品只是所有藏品中的沧海一粟。余下的藏品分散地存放于各个圣器收藏室中，包括大量的花瓶、象牙制品、金制品和令人垂涎三尺的宗教圣物，如耶稣王冠上的荆棘条、圣十字架的残片，以及多位

圣人——圣女阿格尼斯、圣女阿加莎、圣女凯瑟琳、圣女普拉谢德斯、圣辛普利西奥、圣加犹和圣杰隆修斯——的遗骸。

观赏这些宝贝时，不必用过度的科学眼光进行审视，否则会有丧失信仰的危险。例如，有传闻说十二世纪时，一座德国的主教教堂里保存着施洗约翰十二岁时的颅骨。一次，我在阿苏斯神权共和国的一间修道院与一位管理图书的修士交谈，发现他曾在巴黎跟随罗兰·巴特学习，还曾参加过一九六八年的运动。于是，我向这位饱学之士托出了内心的疑问：每天早晨，在完成一大堆漫长而繁琐的宗教仪式之后，当他毕恭毕敬地亲吻那些宗教圣物时，是否发自内心地相信那些物品的真实性？听了我的问题，那位修士露出了和蔼的微笑，其间夹杂着些许狡黠。他告诉我说，关键问题并不在于那些物品是否真实，而在于一个人的信仰是否坚定。当他亲吻那些圣物时，就能感受到它们所散发出的神秘气息。总之，不是圣物产生信仰，而是信仰产生圣物。

当然，就算是没有宗教信仰的人，也无法抵御这些珍宝的魅力。原因有二。首先，这些物件本身具有相当的魅力。例如那些说不出名字的泛黄的软骨，那股说不清道不明的气味、神秘而动人的气息……又如那些服装的残片，谁也无法确定属于哪个年代，色彩已褪、面料磨损、有时会被卷着塞进一个容器里，仿佛玻璃瓶里的神秘手稿；由于年代久远，材料已经开始变成碎屑，有时甚至无法区分哪块是布片，哪块又是起承托作用的金属或骨质支架。第二，承载这些圣物的容器也同样令人着迷。它们通常价值连城，出自某个虔诚的工匠之手，材料也取自其他圣器。它们有的呈塔形，有的会做成带尖塔或大圆顶的微缩主教堂。更有甚者，某些巴洛克时期的圣物盒（最精美的那些都藏于维也纳）简直就像一堆微缩雕塑组成的森林，它们的外形有的像钟表，有的像魔盒。对于钟爱当代艺术的人来说，一些圣器盒会让他们联想起约瑟夫·康奈尔创作的超现实主义风格的盒子，或是阿尔曼那些分门别类的收藏盒——虽说他收藏的都是些世俗珍宝，但也展现出类似的品味：他总是用一些材质腐朽、落满尘埃的容器去收藏那些令人难以置信的宝物，迫使观赏者不能只看一眼，而必须以细致且具有解析性的眼光进行赏玩。

热爱这些珍宝，就意味着去理解中世纪那些钟情于文学艺术的王公贵族们的品味、文艺复兴时期和巴洛克时期那些收藏家的品味，以及那些热衷于珍宝收藏的德国贵族们的品味：所谓的圣物、偶得之物和艺术品，它们之间并不存在泾渭分明的区别。一件象牙高浮雕作品的珍贵之处既在于它的工艺（也就是今天所说的艺术价值）也在于其材质本身。

因此，我们可以用“珍贵”、“具有观赏价值”、“美轮美奂”、“罕见稀有”等形容词来描述这同一件物品。也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约翰·贝里公爵才会把具有极高艺术价值的圣餐杯和花瓶与一头内填稻草的大象、一棵罗勒、一枚由某位修道院长找到的蛋中蛋、几滴沙漠中的甘泉、一个椰子壳、一只独角兽的角陈列在一起。

这一切都无处寻觅了吗？非也。因为维也纳珍宝馆还收藏着一只独角兽的角，这就确保了独角兽的存在，哪怕目录中给出的实证主义解说词毫不留情地表明那是一条独角鲸的角。

在那里，怀有虔诚寻宝之心的观众们除了能看到那只独角兽的角，还能看到一只四世纪的玛瑙杯（传说那就是圣杯）、王冠、地球仪和皇家权杖（体现出中世纪非凡的金器加工技艺）。由于维也纳珍宝馆的藏品并无特定的历史时期限制，人们还可欣赏到皇家的架子床，据说拿破仑的倒霉儿子——罗马王——也就是拿破仑二世（雏鹰）曾在那张床上睡过。（当然，与独角兽的角以及圣杯一样，这一说法的真实性微乎其微。）

我们必须忘记在艺术史中读到的内容，忽略奇品与杰作的差别，一门心思地欣赏成堆的奇珍异物，还有无数令人难以置信的稀世之宝组成的大联欢。我们要想象施洗约翰十二岁时的颅骨，去细细品味那粉红色的纹理、暗亚的底色、那些破碎腐化的关节上的阿拉伯花饰，还有那只装载着它的小匣子。那匣子上的蓝色釉彩宛若凡尔登祭坛的颜色，匣子里的锦缎衬垫已经泛黄，干燥的玫瑰花瓣铺在那水晶匣子里，两千年来一直尘封在真空之中……我们要去想象，这一切都发生在施洗约翰长大成人，然后被刽子手一刀砍下另一颗头颅之前。当然，从神秘主义色彩以及商业价值的角度来看，那另一颗头颅的价值是远远不及这颗十二岁时的头颅的。就算后来那颗头颅存放在罗马的圣西尔维斯特教堂，或依照更古老的说法，存放于亚眠主教堂，它也是个不完整的脑袋，因为缺少的那块下颌骨收藏于维泰博的圣洛伦佐主教堂。

剩下要做的，就是拿起地图，规划具有可行性的路线。举个例子，真十字架是由君士坦丁的母亲圣伊琳娜发现的，公元七世纪时被波斯人偷了去，后来又在拜占庭皇帝希拉克略统治期间失而复得。一一八七年，十字军把这枚真十字架带到了哈丁战役的战场，以保佑他们能够战胜萨拉丁军队；结果正如大家所知道的，十字军战败，十字架也从此难觅踪影。然而，在几个世纪前，就有各方人士宣称找到了许多残片，它们至今仍保存于各个教堂之中。

仍留在十字架上的那三枚圣钉（双手处各一枚，重叠的脚掌处一枚），应该是由圣伊琳娜交给了儿子君士坦丁：传说一枚被钉在了战甲的头盔之上，另一枚则被制成了战马的口衔。至于第三枚钉子，有传闻称它位于罗马的耶路撒冷圣十字圣殿。如今，圣口衔珍藏于米兰大教堂，每年向信徒展示两次；而那枚钉在头盔上的圣钉则不知所终，某个版本的传闻说它被钉在伦巴底铁冠上，收藏于蒙扎大教堂。

长期以来，荆棘之冠一直存放于君士坦丁堡，后来又被赠予法国国王路易九世，安置于他为此专门在巴黎修建的圣礼拜教堂中。起初，这只花冠上有十几根荆棘，但随着时世流转，它曾多次辗转于各个教堂、圣殿和人物之手，如今只剩下那些扭拧成圆环状的枝条了。

鞭打柱位于罗马的圣普拉谢德斯堂。属于查理曼大帝及其子孙的圣枪如今位于维也纳。耶稣的圣包皮曾一直收藏在维泰博一个名叫卡尔卡塔的小镇，每年元旦都会向公众展示，直到一九七〇年，当地的神父宣布该圣物被盗。随后罗马、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沙特尔、贝桑松、梅斯、希尔德斯海姆、沙鲁、孔克、朗格勒、安特卫普、费康、勒皮、奥弗涅等许多城市都宣称再次找到了这件圣物。

根据传说，耶稣肋骨处流出的血液被一名叫朗基努斯的士兵收集起来，就是他把长枪刺入了耶稣的身体：他应该把血液送到了曼托瓦，那只装有耶稣血液的小瓶子就收藏于曼托瓦大教堂之中。另外一个保存着耶稣血液的圆柱形容器则存放于比利时布鲁日的圣血教堂。

圣婴摇篮位于罗马的圣母马利亚大教堂。如大家所知，圣体裹尸布位于都灵。耶稣在使徒濯足礼上使用过的亚麻布位于罗马的圣乔万尼大教堂，但同时德国的阿克斯教区也宣称拥有这块布，据说后者珍藏的布上还留有犹大的脚印。

童子耶稣的襁褓位于亚琛，安放童子耶稣的牲口槽残片位于罗马的圣母马利亚大教堂。圣母马利亚接受天使报喜时的住所由几位天使从拿撒勒空运到了洛雷托。许多教堂都保存有圣母马利亚的头发（例如其中一根头发就位于墨西拿）或乳汁。圣裙带（即圣母马利亚的腰带）位于普拉托，圣约瑟的结婚戒指位于佩鲁贾的主教堂。圣约瑟和圣母马利亚的订婚对戒位于巴黎圣母院，圣约瑟的腰带（于一二五四年被从若因维利带到法国）位于巴黎的斐扬修道院，而他的手杖则在佛罗伦萨的卡马尔多利修道院修士手中。另外，这根手杖的其他残片还分别保存于：罗马的圣塞西莉亚教堂和圣阿纳斯塔西娅教堂、博洛尼亚的圣多明我教

堂，以及圣约瑟·德·梅尔卡托教堂。圣约瑟坟墓的残片位于门廊圣母堂和罗马的坎培泰利圣马利亚教堂。

圣母马利亚的面纱和圣约瑟的衣物位于圣马利亚·迪·利科迪亚市，被保存在一个十七世纪制作的银质艺术圣器盒里。直到上世纪七十年代，每逢八月的最后一个星期六，这个圣器盒都会在庆祝当地保护神的宗教仪式中向公众展览。

圣彼得的遗体被埋葬在罗马的尼禄斗兽场附近，离他殉难处不远的地方：在那里，君士坦丁皇帝命人修建了一座同名大教堂，也就是今天的圣彼得大教堂。一九六四年的一次考古发掘宣称找到了圣彼得的遗骨，今天，这些遗骨就被存放在祭坛之下。

有传闻说，圣雅各的遗体被海浪运送到西班牙的大西洋海岸，而后埋葬在一个叫“繁星之地”的地方。如今，这里耸立着一座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圣殿，从中世纪开始，这里就同罗马和耶路撒冷一样，是朝圣者们云集的最重要的圣地之一。

使徒多默的遗体存放于基耶蒂的奥托纳教区主教堂。公元七十二年，圣多马在马德拉斯殉难。公元二三〇年，受亚历山大·塞维鲁皇帝之命，他的遗体从殉难地被运送到了埃德萨。一一四六年，埃德萨被攻陷后，圣人的遗体又被基督教徒保护起来并于一二五八年经爱琴海的希俄斯岛被运送至此。

叛徒犹大曾为了三十枚银币背叛耶稣。如今，其中的一枚钱币就收藏在维索市修院教堂的圣器室里。使徒圣巴尔多禄茂的一具遗体存放于罗马（由庇护四世送到了台伯岛上），而另一具遗体则位于贝内文托。不管哪一具是真的，都缺少了头盖骨，因为其中一块保存在法兰克福的主教教堂，另一块则保存在吕讷堡的修道院。至于第三块头盖骨就不知是属于哪具遗体了，它目前存于科隆的查尔特勒修道院。另外，一只属于圣巴尔多禄茂的手臂被保存在坎特伯雷的主教教堂里，而比萨则拥有他的一块皮肤。

福音书作者圣路加的遗体位于帕多瓦的圣朱斯蒂娜教堂。而另一位作者圣马可的遗体则是起先保存于安提阿，后来又被移送到威尼斯。

早在很久以前，米兰就珍藏着所谓东方三博士的衣冠。十二世纪时，红胡子腓特烈皇帝曾把它们作为战利品从米兰带回了科隆，在那里保存至今。上世纪五十年代，其中的一些被送回米兰，存放在圣欧斯托焦圣殿。

巴里的圣尼古拉（即圣诞老人的原型）的衣冠存放于小亚细亚的米拉城。一〇八七年，一些巴里的海员将它偷了去，运送回自己的城市。

米兰的守护神——圣安布罗斯——的遗体被埋葬在专为他修建的大教堂的地下室里，同样葬在这里的还有其他两位圣人，分别是圣杰尔瓦西奥和圣普罗塔西奥。

在帕多瓦的圣安东尼奥大教堂里，存放着圣安东尼奥的舌头和手指。圣斯德望的手收藏于布达佩斯大教堂。装有圣热内罗血液的小瓶子存放于那不勒斯——对此不存在任何疑议。圣女犹滴的部分遗体被存放于一只珍贵的水晶岩圣器盒里，放置在佛罗伦萨美第奇家族圣洛伦佐的地下陵墓中。

每年一月十七日，在米斯泰尔比安科会展出圣安东尼奥修士的手臂。而圣本笃的手臂则在八世纪狄西德里乌斯国王的祈祷仪式上被赠予勒诺修道院。

卡塔尼亚的圣女阿加莎的遗体被分别装在好几个圣器盒里，利摩日的金匠为她的肢体制作了不同的容器，分别装有她的股骨、双臂和双腿。一六二八年，他们又制作了另外一只圣器盒，用来盛放圣女的乳房。她一只手臂的尺骨和桡骨却存于巴勒莫的皇家祈祷堂里。圣女阿加莎的一块臂骨位于墨西拿的圣萨尔瓦托莱修道院，另一块位于西西里岛的亚利市。她的一根手指存于贝内文托的圣阿加莎·德·戈蒂教堂。维罗纳的圣彼得的遗体存于米兰圣欧斯托焦圣殿的波尔蒂纳里祈祷堂（按照风俗，在每年的四月二十九日，人们都要撞自己的头，从而预防头痛病）。

圣额我略的遗骸存于罗马的圣彼得大教堂，但其中一部分已由圣若望·保禄二世于二〇〇四年赠予君士坦丁堡主教。圣卢奇多的遗骨位于阿瓜拉拉：曾多次被盗，一九九九年，警方在一所私人住宅找到了他的头骨。圣潘塔莱翁的遗骨位于兰恰诺的同名教堂中（包括砍下圣人头颅的大刀、折磨其身体的带齿绞车、灼烧他伤口的火炬，还有一截在他身体上发芽的橄榄树枝）。

圣女凯瑟琳的一根肋骨位于比利时的阿斯特内特，一只脚位于威尼斯的圣若望及保禄大教堂。锡耶纳的圣多明我教堂则收藏了她的头骨（一三八一年奉教皇乌尔巴诺六世之命被砍下）和一根手指。

圣布莱斯的一段舌头位于卡罗迪诺，一只手臂位于卢沃·迪·普利亚的主教堂，头骨位于杜布罗夫尼克。另外，我们还能在波尔图大教堂看

到圣女阿波罗尼亚的一颗牙齿，在安科纳大教堂里看到圣奇里亚科的遗体，在伦蒂尼教堂看到圣阿尔菲奥的心脏，在圣洛克大会堂的大祭坛看到圣洛克的遗体。说到圣洛克，我们能在沃盖拉的同名教堂中找到他肩胛骨的骨突，在希拉找到另一块骨头残片，在罗马的同名教堂找到手臂上的一块骨头，在蒙彼利埃那座为纪念他而修建的圣坛里找到一根胫骨和其他身体部位的残骸以及那根被认为是他权杖的手杖，除此之外，他的趾骨存放于奇斯泰纳·迪·拉丁纳教堂，脚后跟的一部分被存放于弗里真托的主教教堂，一些骨骸存放于都灵的圣十字大教堂和圣洛克教堂。

君士坦丁堡也曾收藏这大量的宗教圣物，可惜在第四次十字军东征之后都失散了。这其中包括：圣母马利亚的斗篷、耶稣的拖鞋、施洗约翰的衣物、装有耶稣之血的瓶子——其中的血液被用于签署某些重大文件、福音书中所说的水井围栏——据说耶稣曾在那里救助了一位撒玛利亚妇女、耶稣死后放置其遗体的石头、所罗门的王座、摩西的权杖、被希律王屠杀的无辜者的遗骸、耶稣进入耶路撒冷的坐骑毛驴的粪便、贞女赫德戈利亚的肖像（据说是福音书作者圣路加所画）、那些不是出自于凡人之手的神奇画像（非手绘画像）、埃德萨之图——印着耶稣面容的裹尸布（这块布起先位于埃德萨，据说只要将它悬挂于城墙之上，就能让这座城市战无不胜）。

我想说的是，珍藏圣物并非基督教或天主教独有的行为。事实上，小普林尼也曾谈起过古希腊古罗马时期的圣器收藏，例如俄耳甫斯的七弦琴、海伦的凉鞋和曾袭击安德洛墨达的怪物的骸骨。早在古代，人们就已经把各种圣物看作是某个城市或某座庙宇吸引世人注目的理由了。这也意味着圣物除了具有宗教意义上的神圣价值外，还是珍贵的“旅游资源”。

对于圣物的尊崇是每一种宗教和文化的典型组成部分。一方面，这源于人们对于神话的物化冲动，即人们认为通过触摸某个伟人或圣人的遗体能够再次获得他的能量；另一方面，这也源于一种正常的追捧文物的情结（因此，一个收藏家不仅愿意花费大量金钱收藏某本著名书籍的最原始版本，还乐于收藏曾属于某显赫人物的遗物）。

基于这第二个原因（当然也包括第一个），我们还能看到针对非宗教珍宝的收藏文化。只要看一看佳士得拍卖行的宣传单，就会发现某著名女影星穿过的一双鞋的价值居然要高于某位文艺复兴时期画家的物品。这些所谓的“名人遗物”既包括杰奎琳·肯尼迪的一副（真）手套，

也包括丽塔·海华丝在出演《吉尔达》时所戴的那副（假）手套。不仅如此，我还目睹过许多游人前往纳什维尔和田纳西去欣赏猫王的凯迪拉克。其实那并不是唯一的一辆，因为每六个月就会更换一次。

毫无疑问，说到历史上最著名的圣物，非圣杯莫属。但我可不建议大家去寻找那只（或是那些）圣杯，因为前人都没有好下场。无论如何，科学已经证明，要想找到它，就算是两千年的时间也是远远不够的。

---

(1) 本文有两个版本。第一版题为《寻宝》，收录于《米兰：奇观、奇迹、奇闻》，米兰，切利普出版社，2001年。第二版较第一版有所扩充，题为《期待蕴藏于珍宝之中的符号学》，收录于《图文杂锦：献给奥马尔· 卡拉布雷泽的刻板文字和滑稽草图》，锡耶纳，普罗塔贡出版社，二〇〇九年。—— 原注

(2) 收藏于米兰大教堂的珍宝收藏室。这是两幅用象牙制成的封面和封底，每幅图均切割为五个部分，因此而得名。

发酵的美味 [1]

我与坎波雷西 [2] 的关系向来是友好而亲切的，彼此相互敬重（至少我希望如此）：我曾在《玫瑰的名字》和《昨日之岛》中“大肆”引用他的文字，而他也曾请我为他的一部关于血液的英文版书稿撰写过前言。不过，那都只是在大学范围内的交往——我的意思是，虽然我们曾一同出席过大学的本科学术会议、曾在院系的走廊里或者拱廊下面有过交谈，但我从未有过机会去探访他的私人生活，也没有参观过他的图书馆。

据我所知，坎波雷西是一位对珍馐佳肴钟爱有加的美食家。还有人告诉我说他本人也是出色的厨师——对此我丝毫不感到惊讶——毕竟，他曾写过那么多作品，不仅诉说苦闷，更兴致勃勃地描绘各种愉悦，研究各种奶汁、果汁和酱料。他甚至曾（在一九八五年八月的《新闻报》专访中）宣称：在研究完比特拉克、巴洛克、阿尔菲耶里和浪漫主义之后，六十年代末与阿尔图西 [3] 的接触令他深受刺激。鉴于这一点，我们对于他的期待甚至可以超过一位出色的厨师。

然而，对于坎波雷西在美食方面的造诣，我的了解仅限于书本，换句话说，我只是在他的文字作品中与他“共进过晚餐”。

所以，我对“美食家坎波雷西”的赞扬仅限于他品味书籍的这一侧面。他向我们描述过关于身体的种种悲惨、污浊和腐朽，同时也向我们展示了身体的愉悦与激情。当我们拿起他的手术刀，跟着这位新时期的蒙迪诺·德·鲁齐 [4] 去解剖那些讲述身体的书籍时，我们并非是在解剖几具从公墓里偷来的尸体，而是在解剖那些从图书馆的角落里挖掘出来的书籍。它们曾在图书馆里尘封多年，其中的精彩大多不为世人所见。这情形就好比《逆流》 [5] 中的德泽森特到被人遗忘的上中世纪文献中寻找“令人瞠目结舌的优雅文风，在某些时刻令人神魂颠倒的拙劣语言——修士们常常用这样的语言来形容富有诗意的古代圣器……那些意味微妙的动词工坊……那些散发着薰香气息的名词……还有那些古怪的形容词，仿佛粗糙雕凿的哥特式金饰，充满野性的魅力”。

诚然，如果说坎波雷西想收罗一些让人咂巴着嘴唇品味其乖张怪异的文字，他完全可以到那些“以变质的语言而著称的文学作品”中去寻找

经典词汇，例如《寻爱绮梦》[6]中的“伊塔洛·斯韦沃—詹姆斯·乔伊斯式语言”，福伦戈[7]的“双语混合诗”，或是——如果钟爱现代派的话——加达[8]的用词。然而，坎波雷西却偏偏要去寻因为其他原因而有名或无名的文字。的确，读完他的《人体》，我们会对血液、面包、葡萄酒和巧克力有更多的了解，我们还会发现一些闻所未闻的关于饥饿、寄生虫病、腹股沟腺炎、淋巴结核、纤维、肠道、呕吐、暴饮暴食、安逸生活及狂欢节等等的理论，但我敢断言，即使他的这些言论从未得到过证实，即使他所说的全都是关于远隔十万八千里的金星人的身体及其营养学，并凭借其与人类身体的巨大差异来引起读者的兴奋或反胃，这些文字依然能够吸引我们的眼球。换句话说，许多个世纪以来，这世界上的混混无赖数不胜数——知晓这一点，是十分有趣的。然而，更有趣的是发现各种各样代指这些人的名词，如：假冒修士、江湖术士、坑蒙拐骗之徒、乞丐、衣衫褴褛者、麻风病人、畸形人、流浪汉、卖艺人、游手好闲的神职人员、游荡者、赌棍、破产的商人、漂泊的犹太人、疯子、逃荒者、被砍掉耳朵的残废、鸡奸者等等。

坎波雷西收集的许多与医药有关的名称，其来源并非医药学典籍，而是一些关于词汇学或语言史的书籍，如：罂粟糖浆、涂抹圣油、油膏、沐浴、吸入剂、灰尘、烟熏、用鸦片汁浸泡的催眠油膏、天仙子、毒芹提取液、曼陀罗草……

让我们翻开《感官工坊》的第一章——《该死的奶酪》。众所周知，奶酪虽然来自牛奶这种纯净而温和的液体，但它看上去有多香甜，实际上就有多腐朽。它会让我们想起霉变，想起那股我们不厌其烦地通过洗脚和坐浴来消除的臭味。对此，不仅饥不择食的人知晓，就连吹毛求疵的美食家也心知肚明。不知坎波雷西是不是仅仅因为闻了闻戈贡佐拉奶酪和斯提尔顿奶酪，或是舔了舔散发着阴沟气的勒布罗匈奶酪、罗什福尔奶酪及瓦什寒奶酪，便产生了这样的冲动，以至于花了整整二十八页的篇幅来描述奶酪的肮脏。他翻阅了康帕内拉[9]的《论事物的感官与魔法》里那些被人忽略的篇章，还有一些更容易被遗忘的十七世纪的作品，如尼科洛·塞尔佩特罗[10]的《自然奇迹大观》、贝歇尔[11]的《地下物理学》、洛蒂希乌斯的《论奶酪之恶》、保罗·博科内[12]的《论奶制品》……由此，在奶酪的原有气味上又添加了几行腐朽霉烂的引文：

好几个世纪以来，大部分人都认为奶酪的内部蕴含着一种恶

毒，这种“邪恶”首先会从它的气味表现出来——不少人一闻见奶酪就会感到恶心反胃。因此，它的臭味成了一种明确的标志，表明奶酪是一种“来自动物死体”的物质，一种分解物的残余，一种腐化的、有毒的、对健康有害并会对脾性造成严重损害的物质……散发恶臭且令人作呕，它是奶汁的糟粕提取物，具有毒性的残渣，白色液体中最为低级、泥泞和肮脏部分的凝结物，最下等的物质的交媾……相反，黄油则是最优良、最高贵、最纯洁、最地道的神圣美味，是“宙斯的骨髓”。相比之下，作为“散发强烈恶臭的、肮脏的腐化之物”，奶酪无非是“不成形的物质、臭气熏天应被抛弃的残渣、凝固的腐坏食物”；是“流浪汉和穷人的吃食”，是“属于粗鄙肮脏之人的东西”；是“行为端正的体面之人不屑一顾的食物”：一句话，奶酪是那些惯常食用“肮脏食品”的衣衫褴褛之徒和无家可归之徒的食品。在洛蒂希乌斯看来，食用奶酪者是“喜欢吃腐败物质的堕落的、污秽的人”。近代科学之前的医学逻辑不仅对他的说法表示赞成，甚至还为他提供了简单的方式来证明奶酪的罪恶：人类由于食用腐烂发臭的食品，其脾性一定会变得紊乱而腐化。一旦吃下那样的食物，身体就会进入失控的运行状态，不断产生那种喜欢在“幽暗的腔体中蠢蠢欲动的”蠕虫。真相是多么可怕啊：奶酪会在我们体内幽暗的九曲十八弯中，在肠道的深处，在腐败的沉积物之上催化出那些小小的、令人作呕的蛆虫……既然腐草能生萤，既然牛粪能催生蟑螂、毛虫、黄蜂和马蜂，既然露水下能飞出蝴蝶、蚂蚁、蝗虫、知了——这位德国医生不由地进一步追问——那么在人类充满了黏液和消化残余物的肠道里怎么就不会发生类似的（在没有交配和排卵的情况下）、非控制性的、意外的生命产生进程，从而孕育出无数恐怖的低级生物呢？为什么就不能认为在人类的下腹部，粪便的产生之地，会产生类似的垃圾，以及一大堆“微小的动物”、“低等的动物”、“人类的残酷伤疤”？既然“各种肮脏的蠕虫会在充满恶臭、油脂和肮脏之地诞生”，那么在人体里，怎就不会出现相同的情形？（坎波雷西：《感官工坊》）

同样怪异的文字还可以在十八世纪时尼古劳斯·奥赛莱特斯科夫斯基的《论来自牛奶的火热激情》里读到。在这本书中，作者描述了鞑靼人因食用发酵奶制品而醉倒的情形。修女玛加利大之所以成为圣人，是因为她是第一个见过耶稣的圣心的人。在少数几个虔诚崇拜她并且读过

一七八四年版《可敬的玛加利大修女生平》的人之中，只有坎波雷西从那本传记中找到了一条令人震惊的消息：这位神奇的、随时愿意接受任何感官折磨的圣女居然无法战胜自己对于奶酪的厌恶。为了摆脱必须食用这种恐怖而下贱的食物的约束，她甚至动过放弃修道院生活的念头——当然，最终她还是凭借强大的牺牲精神做到了这一点。对此，坎波雷西做出如下评价：“那是一场令人难以置信的内心冲突，让她徘徊在绝望和自杀的边缘。那是一场激战，一方是饱受折磨的灵魂，另一方则是一块奶酪。”

在我看来，圣女玛加利大的传记中确实记载过上述事件，这一点儿不假。但一个人怎么会想到从记载圣人德行的篇章中翻寻出一段有关奶酪的文字，真是只有上帝才知道！也许坎波雷西从来没有吃过奶酪（这只是我出于对悖论的爱好而做出的猜测），但他一定曾像使徒一样“咀嚼”过世界各地无数书籍中的无数篇章——对于他来说，这些文字恰恰就是神圣而罪恶的“卡曼波特奶酪”。

倘若觉得这个假设有些过分，那么请看坎波雷西是如何津津乐道地向我们谈论奶酪这种该遭诅咒、至少是屡遭诟病的食物的吧。就像讨论烹调的乐趣，这些描述能让所有人垂涎三尺，或者像讨论无休无止的忏悔，这些描述能让任何一个细腻的灵魂呕吐得翻江倒海。关于雷蒙多·德·萨格罗亲王[13]，他要发掘的，并非——如其他人所做的——那些粗劣的干尸制作工艺，也不是冰冷实验室里裸露陈列的神经、肌肉和血管，而是前者对于制作仿制食品的“阿尔钦博托[14]式”的想象力。因此，

> 他时常会让某种食材占据绝对主角地位，有时整顿晚餐都是蔬菜，有时全是水果，有时全都是涂抹蜜汁的甜点，有时则全是奶制品。为此，他拥有技艺十分精湛的厨师，其加工奶制品和甜品的技艺了得，普通厨师用鱼、肉及其他动物性食材制作出来的任何食物，他都能用奶、蜜和水果进行绝妙的仿制，形态万千，惟妙惟肖。（坎波雷西：《印度浓汤》）

如果他去读塞巴斯蒂亚诺·保利的作品，也能在字里行间找到同样的激情。后者在《四旬斋布道》中的描述简直令人毛发倒竖，但对于他本人来说，详述一次完美的死亡过程就像玩弹舌游戏那样有意思：

一旦离开这个世界　，原本完好的身体就会立刻变成暗淡的黄色，那是一种令人恶心而害怕的死灰色。随后，身体就会从头到脚地开始发黑，如即将熄灭的炭火一般，散发出一股阴郁的热气，笼罩在四周。接下来，脸部、胸部和腹部便会莫名其妙地肿胀：在那些令人反胃的肿胀之处　，会产生一种臭烘烘且油乎乎的霉菌，这就给接踵而至的腐烂带来了肮脏的机会。用不了多久，发黄而且肿胀的腹部就会开始四处爆裂　，从中缓缓地流出一堆污秽腐朽的流质，一块块腐烂发黑的肉质漂浮其间。一会儿是半只生蛆的眼球，一会儿是一片腐烂的嘴唇，再往前是一堆青黑的肠道残质。在这堆油乎乎的污泥之中，会产生一群苍蝇、蠕虫和其他令人作呕的微小生物，它们在那腐化的血液中爬来爬去，紧紧地吸附在变质的肉体上，狼吞虎咽。一些蠕虫集中在胸部，另一些则集中在鼻孔中流出的黏性肮脏液体中　，还有一些浑身沾满黏液的虫子通过尸体的嘴部出出进进　，而那些已经吃饱的家伙则聚在喉咙处，爬来爬去，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坎波雷西：《感官工坊》）

描绘“安乐乡”里的一顿丰盛无比却难以下咽的大餐，会让人想起《滑稽神秘剧》里的达里奥·福，居然对着一顿梦中的美味大快朵颐。同样，津津有味地欣赏罗莫洛·马尔凯利神父口中那些在四旬斋期间被打入地狱之徒的惨状，会令人想起赛涅里 (15) 神父的说法：对于被打入地狱的灵魂来说，最大的痛苦莫过于看见上帝在嘲笑他们所受的痛苦。相比之下，这两种行为难道不是一回事吗？

当那些灵魂抬起目光，看到伟大的上帝，他们看见（我能这么说吗），他们看见……上帝变成了他们的尼禄。不是因为他的不公正，而是因为他的严厉。上帝不但不想安慰他们，救助他们，怜悯他们，反而还拍着巴掌笑得乐不可支。你们可以想象那些灵魂会爆发出怎样的焦躁，怎样的疯狂！我们深受煎熬，而上帝却在开怀大笑？我们深受煎熬，上帝却在开怀大笑？噢，多么冷酷的上帝啊！……谁说看见上帝愤怒是我们最大的痛苦，简直是弥天大谎！我必须说，看见冷笑的上帝，看见冷笑的上帝，那才是最大的痛苦。（坎波雷西：《永恒之家》）

在一页一页品味乔万尼·巴蒂斯塔·巴尔博 (16) 的《乡野农田中的美

味与鲜果》时，坎波雷西可谓兴味盎然。书中列出了一系列食物清单，包括：牛肉、绵羊肉、山羊肉、猪肉、小牛肉、烤羊肉、公鸡肉、老母鸡肉、鸭肉、根茎菜、裹着面粉过油的七鳃鳗；用面粉、玫瑰水、藏红花、糖和少许白葡萄酒调制而成的面饼，切成玫瑰窗式样的圆形小块，里面再填入面包屑、苹果、丁香花和核桃仁……等到复活节，吃小山羊肉、小牛肉、芦笋和牛腿肉……再过几个月，就到了吃各种奶酪、凝乳、鲜酪、豌豆、卷心菜和炸挂糊豆角的时候了（坎波雷西：《感官工坊》）。这些清单是用来刺激味觉的，另外有些清单看上去就像是在刺激听觉，在我看来，品味这两种清单时的感受并没有多大差别，大概耳朵里的那根欧氏管跟喉咙一样贪得无厌吧。例如，在《流氓之书》或是在其他论述流氓行径的书籍里，就能找到关于各种流氓恶棍名称的清单：骗子、流氓、无赖、地痞、恶棍、无耻之徒、混混、痞子、杂皮、瘪三、土匪、坏蛋、混蛋、泼皮、街娃、二流子……

在卡拉法的《诗意的流言与美妙的摘抄》中，还有一些指责女性弱点的清单，这些清单毫不顾忌所谓的“政治正确性”，看上去简直是在描述某种该被生吞活剥的珍稀野味：

> 你们不知道 ，女人就是喜怒无常的代名词 ，是脆弱的代表 ，是偷奸耍滑之母 ，是善变的象征 ，是施展毒计的大师 ，是设计陷阱的高手 ，是骗局的制造者 ，是模仿伪装的密友 ——仿佛她们也承认自己的不完美 ，她们的声音无力 ，她们的话反复无常 ，她们步伐迟缓 ，生性易怒 ，好记仇 ，好妒忌 ，怕苦怕累 ，作恶多端 ，谎话连篇 ，就像是一片蜂蝇聚集的荒草地 ，一团即将熄灭的死灰 ，一块隐藏在波浪之下的礁石 ，一根在玫瑰和百合掩映之下的尖刺 ，一条躲藏在花草之下的毒蛇 ，一团将熄的火 ，一点微弱的光 ，她们是被打翻在地的荣耀 ，是遭遇日蚀的太阳 ，是善变的月亮 ，是忽明忽暗的星星 ，是夜幕降临时的天空 ，是时隐时现的影子 ，是暗流涌动的海面 。（坎波雷西：《维纳斯香脂》）

倘若至此你们仍无法体会坎波雷西是个热衷于品味“清单”的人，就请看看他如何描写圣人在忏悔时悲惨的用餐情况，看看他在落笔时那毫不遮掩的勃勃兴致吧。这是一段从某本十八世纪的传记中摘录下的文字，写的是库比蒂诺的圣约瑟夫在食堂里的餐食状况：那里只有干瘪的蔬菜和果子，以及煮熟的蚕豆，只能蘸着苦涩无比的调味粉吃下。星期五只能吃一种又苦又恶心的草，只要用舌尖沾上那么一点，整个胃都会

翻江倒海好几天。另外一个来自上帝的臣仆——法恩扎的吉罗拉莫·萨伏那洛拉的版本干脆这样写道：他只能把面包浸泡在偷偷带来的调料里，或者蘸着洗碗水吃，有时还会蘸着生有寄生虫的脏水。

> 就这样 ，经过长时间的禁欲和苦修之后 ，他已经完全丧失了原先的容貌 ，他形容苍白枯槁 ，瘦得只剩皮包骨头 ，毛发稀疏 ，身体瘦弱蜷曲 ，就像一副干巴巴的骨架 ，活脱脱一副忏悔者的样子 。所以他才会过度疲惫 、无精打采 、毫无血色 ，以至于在旅途中不得不让自己摔倒在地 ，让筋疲力尽的肢体稍事休息 ，也稍许缓解一下那些疝气或其他疾病带来的病痛 。然而 ，对于这些病痛 ，他一直不愿治疗 。（坎波雷西：《泰然自若的肉体》）

有的时候，阅读坎波雷西的这些作品，你会发现他写的所有书籍（这些书都值得细细品味）都在尝试着就其所述的内容引发读者的联想。通过这些画面，读者们既会大饱眼福，也会产生一种怀疑：似乎钻在奶油里游泳和钻在粪便里游泳并没有多大区别。从这个意义上说，对于费雷里的电影《饕餮大餐》中的人物而言，他的作品可谓是福音书或《古兰经》。在影片的末尾，狼吞虎咽和逃之夭夭的冲动几乎是同步产生的。但体会这种效果的前提是认为坎波雷西在谈论不同的事物，而不是在谈论词汇，因为在他看来，作为词汇的“天堂”和“地狱”完全可以共存在同一部史诗里。

诚然，从现实生活的角度来看，坎波雷西是一位人类学家，也是一位历史学家，但他同时也是一个致力于发掘被遗忘的古代文学作品的矿工。他不仅为我们讲述几百年前关于身体和食品的奇闻异事，还常常把那些年代与我们的年代进行平行对比。当他反思古代祭祀血液的仪式和神话时，也不会忘记问一问为什么在如今这个高度文明的年代，流血事件依然接连不断地发生：犹太人大屠杀、种族灭绝、割喉宰杀、部落屠杀……他也不忘评论当代社会的种种错乱现象：从饮食偏执到大众享乐主义，从嗅觉退化到对于食物的吹毛求疵，甚至到传统意义上地狱的消亡。他几乎是在缅怀先前那个不那么苛求而且更加质朴的年代：人们会用鼻子去闻鲜血的气味，神秘主义的受虐狂会亲吻麻风病人穿过的衣服，人们把粪便的臭味看做日常生活中众多气味元素的一种（我倒真想知道他会如何描写在当今的那不勒斯蔓延的垃圾）。

然而，这种试图借古讽今的意愿是随着“嗜书”之欲而产生的。若不是通过那些用破布头造出的纸张，就算是坎波雷西也闻不出一块精美点

心的香味，或者是一具腐烂尸体的臭味。正如当年的书目编写者所说，那些印着水渍、被潮气和蛀虫侵蚀的纸张，恰恰就是最为稀罕的珍宝。

---

(1) 本文发表于二〇〇八年三月于弗利召开的“皮耶罗·　坎波雷西国际研讨会”，后被收录入由卡萨里和索弗利蒂编纂的《坎波雷西在全世界》，博洛尼亚，博洛尼亚大学出版社，二〇〇九年。—— 原注

(2) Piero Camporesi（1926—1997），意大利历史学家、人类学家。

(3) Pellegrino Artusi（1820—1911），意大利文学评论家、作家和知名厨艺专家，曾著有《厨房里的科学与品味美食的艺术》。

(4) Mondino de Liuzzi（1275—1326），意大利解剖学家、医生。

(5) 法国作家卡尔·于斯曼的小说代表作。

(6) 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品，作者不详。此书以怪异的由拉丁文衍生的意大利文写成，并充斥大量没有说明的由拉丁文和希腊文创造出来的字词，另外，在先有词汇意思不足以准确表达作者思想的情况下，还出现了许多自创的新语言。

(7) Teofilo Folengo（1491—1544），意大利诗人，擅长创作用拉丁语和非拉丁语词混合写成的诗歌。

(8) Carlo Emilio Gadda（1893—1973），意大利实验主义作家。

(9) Tommaso Campanella（1568—1639），意大利哲学家、神学家、星象学家和诗人。

(10) Niccolò Serpetro（1606—1664），意大利自然哲学家，自称是意大利哲学家康帕内拉的弟子。

(11) Joachim Becher（1635—1682），德国物理学家、炼金术士、化学研究先驱。

(12) Paolo Baccone（1633—1704），意大利植物学家。

(13) Raimondo di Sagro（1710—1771），意大利贵族、作家、发明家和科学家。

(14) Giuseppe Arcimboldo（1527—1593），意大利画家，以用水果、蔬菜、书籍、花草、鱼等物品来堆砌人物肖像而闻名。

(15) Paolo Segneri（1624—1694），意大利耶稣会神父、传教士和苦行作家。

(16) Giovan Battista Barpo（1584—1649），意大利修士，著有《乡野农田中的美味与鲜果》。

天堂之外的胚胎 [(1)]

本次演说的目的并非是就堕胎、干细胞、胚胎或所谓的捍卫生命等问题进行哲学、神学和生物学思考。我想探讨的是一个纯史学问题，即圣托马斯·阿奎那的一些观点。说得更明确些，他的想法与当前教会的观点不尽相同。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是本文的一大特色。

关于胚胎的辩论可谓由来已久。最早提出该问题的是奥利金，他认为上帝在创世之初就创造了灵魂。该观点很快遭到了驳斥，因为就连《创世记》里也说：“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这就是说根据《圣经》的记载，上帝先创造了人的身体，随后又给他注入了灵魂。这一说法后来成为了教会的官方教义，被称为“神造说”。可是，该理论又导致了原罪遗传上的一些问题。倘若灵魂不会由父辈遗传给子辈，为什么刚出生的孩子就带有原罪，必须经历洗礼呢？于是，德尔图良（在《论灵魂》中）提出父辈的灵魂会通过精液遗传至子辈。不过这种“传殖说”很快也被打为邪说，因为它主张灵魂具有物质性的起源。

于是，圣奥古斯丁就处在左右为难的尴尬境地。他与伯拉纠派意见相左，而伯拉纠派又否认原罪的可遗传性。因此，他一方面支持神造说（即反对灵魂的身体传殖说），而在另一方面，又认可某种“灵魂传殖说”。在所有的评论家看来，他的立场始终模棱两可。奥古斯丁曾试图接受传殖说，但他最终在《书信第一九〇篇》中承认了自己在相关问题上的犹豫，并指出《圣经》既不支持传殖说，也不支持神造说。在《创世记字义解释》中，我们也能清楚地看到他的摇摆立场。

圣托马斯·阿奎那则是坚定的神造说支持者。他通过十分高明的手段解决了原罪的问题。原罪会随着精液遗传，就好比是一种“天然传染”（《神学大全》）。但这与灵魂的传殖毫无关系：

> 人们说儿子不会带有父亲的罪恶 ，即儿子不会因父亲的罪过受到惩罚 ，只要他没有参与作恶 。然而 ，我们所讨论的情况是这样的 ：通过生命的繁衍 ，原罪由父辈传递至子辈 ，这种传递来自子辈对父辈现实行为的效仿 ……尽管灵魂不能遗传 ，尽管精液不

具备复制灵魂的功能，但精液可以起到某种配合作用。因此，通过精液的主动力，人类的本性会由父辈传承至子辈，并再次经历腐朽的过程。事实上，每一个新生儿都会成为其父辈罪恶的参与者。因为这是由生命繁殖决定的，子辈从父辈那里继承了天性。

假如灵魂不随精液遗传，那么它又是在何时被注入胎儿体内的呢？要知道，托马斯·阿奎那认为：植物具有生魂，动物具有觉魂，而人类的灵魂则集聚了上述两种魂的功能。[(2)] 正因为如此，人才具有智慧，才能称其为“人”。按照古老的传统说法，人是“具有理性本能的独立实体”。既然人类的魂魄能不受身体腐朽的制约，只接受永恒的惩罚或褒奖，并以此区别于动物和植物，那么这所谓的魂魄，就只能是灵魂。

对于胎儿的形成过程，托马斯·阿奎那有着十分符合生物学理论的观点：当胎儿逐渐获取了生魂和觉魂之后，上帝才会将灵魂注入其中。也就是说，只有当胎儿的身体已经成形之时，上帝才会创造灵魂。（《神学大全》）

因此，胚胎只具有觉魂（《神学大全》）：

亚里士多德教导说胚胎首先只是动物，而后才成为人。但是，假如觉魂的本质等同于灵魂，上述说法就无法成立：因为作为动物的胚胎只具有觉魂，而人类则具有灵魂。因此，人不只具有觉魂，也不只具有灵魂……因此，我们必须认为在人体中存在一种统一的魂魄，它既是生魂、觉魂，也是灵魂。关于这一点，只要我们想想不同形态、不同物种之间的区别，就能轻松地找到明证：在大自然的序列中，有生命的物质比无生命的物质高级；动物比植物高级；人类比兽类高级；就算是同一类的生物之间也存在不同的进化程度。正因如此，亚里士多德……将不同层次的魂比作不同的（几何）形状。一些形状会包含另一些形状。例如，五边形就包含四边形并且超越于它。同样，灵魂及其潜在的内涵也将所有动物的觉魂和所有植物的生魂包含其中。之所以说五边形包含四边形，并不是因为五边形有着与四边形不同的形状，否则这种包含就显得多余。同样的道理，之所以说苏格拉底是人，并不是因为他的魂与动物的魂不一样，而是因为他有着将各种功能集于一身的单一的魂……从一开始，胚胎就具有魂，但那只是觉魂，随后，觉魂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更为完美的魂，它

既是觉魂，也是灵魂。

在《神学大全》中，托马斯认为觉魂是可以通过精液遗传的。

根据亚里士多德的观点，对有性繁殖的高等动物来说，主动力存在于雄性动物的精液之中；而雌性动物则负责提供形成胎儿的物质。从这一刻开始，生魂就立即存在于这种物质里，这种变化不是在第二时间，而是在第一时间内发生的，就好比沉睡的人依然具有觉魂那样自然而然。当胚胎开始吸收食物营养时，就已开始发生变化。在雄性精液的主动力影响之下，这种物质开始变形，直到获取觉魂：并非是精液中的主动力直接变成觉魂（因为如此一来，人类一代又一代的传承就不会有任何变化），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这是一种吸收养分和生长的过程，而非繁殖的过程。当精液中蕴含的主动力已经促使胎儿主体结构形成并具备觉魂之后，胎儿的觉魂就开始通过营养和发育来不断完善自己的身体。一旦精液耗尽，且蕴含于其中的精神也消失时，精液中的主动力也将随之停止存在了。这一点并不值得大惊小怪，因为这种动力并非发育的主要因素，只是一种工具。既然预期的效果已经达到，也就不再需要工具了。

在《神学大全》第一部分中，托马斯·阿奎那否认精液中的主动力可以制造出灵魂，因此也就否认了受孕之时就存在灵魂的说法。鉴于灵魂是一种非物质实体，它不可能通过繁殖生成，而只能通过上帝的创造而产生。如果认为灵魂可以通过精液遗传，就必须承认灵魂不是自存的，也就是说，灵魂会随着身体的腐朽而腐朽。

关于同一个问题（在《神学大全》第二部分），托马斯还否认胚胎在（最初）具有生魂之后，又先后添加了觉魂和灵魂。因为这样一来，人类就具有三种魂，可能还会具有潜在的其他魂。他也不认为这种单一的魂是在精液的主动力单独作用下由最初的生魂变化为后来的觉魂以及最终的灵魂。他认为这不仅取决于精液主动力的影响，还取决于一个来自更高层力量的动力，即上帝从外界点亮了胎儿的灵魂。

然而，这一切站不住脚。首先，没有任何一种实体形式能感受到自身特质的增减；只要进化一点，一个物种就变成了另一个物种，就好比增加一个位数就改变了一个数字的种类。同一种形

式，却属于不同的种类，这是不可能的。其次，这样的说法意味着动物的繁殖是一个类似于演化的、从不完美到完美的持续的过程。既然如此，人的繁殖和动物的繁殖就不再是狭义上的繁殖，他们的主体也就处于进行的过程之中。假定在生成胎儿的物质里，生魂是起初就存在的，后来逐渐发展成了更完美的状态：但这种后来形成的完美状态不会摧毁先前的不完美。这与狭义的繁殖概念是相悖的。最后，既然灵魂是上帝赋予的，是某种自存的实体：那么它理应与先前那些不具备自存性的形态有所区别；这样一来，该理论又会落入“同一身体，多个魂魄”的观点。那么，我们只能说灵魂不是自存的实体，只是先前某种魂魄形态的进化形式，可是如果这样认为，灵魂也就无法避免随身体腐化而腐化——这种观点也是不可接受的……

由此，我们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当一个更完美的形态产生之时，原先的形态就会腐化消失。因为一个生命的繁殖必然会导致另一生命的终结，无论人还是动物，都是如此：这是一个过程，后来出现的形态不仅具备先前形态的所有优点，还具备先前形态所不具有的优点。如此一来，通过多次的繁殖和腐朽，人和动物才会达到最终的实体形态。这个过程，就算在腐生动物中也能明显地看到。所以说，我们必须认为人类的灵魂是在繁殖结束之时，也就是在先前的几种形态都消失之时才由上帝创造出来的，是集生魂和觉魂于一身的灵魂。

所以说，在被造的那一刻，灵魂就对原有的生魂和觉魂进行了“格式化”，同时将二者“上载”并包含于单一的灵魂。

在《哲学大全》里，托马斯重申繁殖的过程存在不同等级的顺序，“因为胎儿会从起初具备的中间形态逐渐发育为最终形态”(3)。

那么，当胎儿发育到何种程度时才会被注入灵魂，从而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人呢？在这个问题上，传统教义的解释十分谨慎，通常都认为是在受孕四十天左右。对此，托马斯·阿奎那只说当胎儿准备好接受灵魂之时，灵魂才会被创造出来。

在《神学大全》第三部分里，托马斯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耶稣的灵魂是不是在一个拥有躯体的胎儿中创造的。需要注意的是，耶稣的孕育并非是通过精液的传输，而是通过圣灵的作用实现的。既然如此，我们就不必惊讶于上帝在这样的情况下同时创造了胎儿和灵魂。但是作为人和上帝的统一体，耶稣也必须遵循人类的法则：“关于灵魂注入的

时刻，我们可以从两个角度来考虑。首先，从身体的角度来考虑。在这个意义上，耶稣的灵魂与其他人的灵魂一样，都是在身体形成之后被注入的。第二，从时间的角度来考虑。既然耶稣的身体能在比其他人更短的时间内完美地形成，那么他获得灵魂的时间自然也先于其他人。”

这里的关键问题并不在于胎儿何时变成人，而是胚胎是否可以被算作人。正如我们看到的，托马斯·阿奎那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十分明确。尽管《神学大全》的附录部分并非出自托马斯·阿奎那本人之手，而是由他的弟子皮佩尔诺的雷金纳德续写的，但也不妨看看第八十章第四个问题：所有促使身体生长发育的因素是否会随着身体的苏醒而一同苏醒。从这里就会引申出一系列十分怪异的问题：在发育的过程中，食物会转变为人体的成分。假定一个胎儿吸收了牛肉。那么当人体成分苏醒时，牛肉是否也会随之苏醒呢？同一事物是不可能在不同的人体内苏醒的。然而，某种物质在实质上属于不同的人，这是有可能的。例如以人肉为食的汉尼拔，两者（吃人者和被吃者）最终都变成同一种实体。但在这种情况下，究竟是谁苏醒了呢？是吃人者？还是被吃者？

第八十章的回答复杂而深奥，似乎并未在不同意见之间选择明确的立场。但有意思的是，在讨论的末尾，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自然之物的性质并不取决于其材料，而取决于其形态。因此，那种事先曾以牛肉形态存在，后来又以人肉的形态在人体内苏醒的物质根本不是牛肉，而是人肉。否则，就连构成亚当身体的泥土也会苏醒了。至于那个有关汉尼拔的假设，按照某些人的观点，被吃下的人肉永远不可能成为吃人者的身体成分，而只能是被吃者的身体成分。因此，上述被吃下的人肉只可能在后者，而不是前者的身体内苏醒。

我们所关心的关键问题在于，依据上述观点，倘若胚胎事先不具备灵魂，也就不可能参与身体的苏醒。

今天，若要请求托马斯宽恕一定时期内的堕胎行为，这显然是十分幼稚的，恐怕连托马斯本人也从未想到过由此引发的道德争论——因而今天，我们特地将它划归为科学问题。奇怪的是，教会虽然时常拿托马斯的言论引经据典，却在这个问题上悄无声息地背离了托马斯的立场。

教会所宣传的教义与进化论颇为相似。很久以来，教会就与进化论达成了默契。正如许多神父所做的那样，只要以隐喻的方式来解释上帝在六天内的造物过程就可以了。这样一来，《圣经》中所宣扬的教义就不会与进化论的观点相矛盾。我们甚至可以认为《创世记》中所描述的

造物过程是非常符合达尔文的观点的。因为其中所描述的造物顺序正是由简单到复杂，由矿物到植物，由动物到人。

> 起初神创造天地 ……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神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开了 。神称光为昼，称暗为夜 ……神就造出空气，将空气以下的水，空气以上的水分开了 ……神说，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 。事就这样成了 。神称旱地为地，称水的聚处为海 ……神说，地要发生青草，和结种子的菜蔬，各从其类，并结果子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 ……
>
> 神造了两个大光，大的管昼，小的管夜 。又造众星 ……神说，水要多多滋生有生命的物 ，要有雀鸟飞在地面以上 ，天空之中 。神就造出大鱼和水中所滋生各样有生命的动物 ，各从其类 ……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 ……于是，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 ，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 ，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 。

因而反进化论之战以及针对胚胎阶段的生命保卫战看上去更像是新教基要派的立场——说得更恶作剧些，这更符合布什和拉青格所主张的政治轴线，而非传统的神学立场。

不过，我之前已经说明，本文并不想评论目前存在的各种争论，只想澄清托马斯·阿奎那的观点。至于教会，他们有行事的自由。而我，只想把上述资料交到听众的手中，听众们自有公断。

---

(1) 本文为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发表于博洛尼亚大学高等人文科学院的演说，会议主题为“医学研究的道德准则”，后被收录入相关论文集（弗朗西斯科· 加洛法罗编，《医学研究的道德准则和欧洲的文化特征》，博洛尼亚，克鲁埃博出版社，二〇〇九年）。—— 原注

(2) 托马斯· 阿奎那认为，不同形式的生物具有不同种类的魂魄，分为：生魂、觉魂和灵魂。

(3) 参见《哲学大全》，原文为：在动物和人的繁殖过程中，存在一种最完美的形式 。而在之前还存在许多中间形式和繁殖及消亡的过程，因为一种物质的产生必然导致另一种物质的消亡 。因此，胚胎最初如同植物般生长时所具有的生魂会消失，被一种更为完美的魂所取代，这种魂既能摄取营养，也具备知觉，此时，胚胎便如动物般生长 。当这个过程结束，觉魂又会被灵魂取代，这种灵魂是外界注入的 ，而前两种则蕴含于精液之中 。

—— 原注

四十年后的六三学社 [1]

一场并非二十年后，而是四十年后的重逢可以起到两种作用，或者说代表两种可能。第一种可能，重逢是团体中怀旧成员的大集会，之所以聚在一起，是希望昨日能够重现。另一种可能则是，重逢只是老友之间的再聚首，大家在回忆往昔的同时也清楚地意识到从前的时光已经一去不回头：谁也不想回到过去，大家只是再次朗诵那篇经典的“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是早早就躺下” [2] ，并通过其他人的讲述去各自品味那块泡在椴花茶里的小玛德莱娜蛋糕。

我希望这次重逢属于第二种可能，即老同学的聚会，而不是一群“老旺代分子”的阴谋集合，将当年的团体稍作修改，制造出另一个翻版。我也希望大家能借着重逢的机会，以多年之后的冷静眼光再次反思从前那场文化运动，更好地解读当年发生的一切及其原因，以帮助当代的年轻人更好地理解那个他们不曾亲身经历的年代。说到今天的发言，由于事先并不了解出席人员的情况，所以我准备的内容大多与四十年前的文化环境相关，主要针对的也是对该团体没有亲身感受的人，而非当年的团体成员。对于老朋友们的出席，我感到十分荣幸，但我也知道，按照当年的习惯，在我发完言后，他们一定会大加批驳，说我的发言充满了谬误。

回到事情的源头，鉴于我们现在身处博洛尼亚，而且还对卢恰诺·安切斯基 [3] 保留有深刻的记忆，我们就从《维里》杂志 [4] 说起吧。

《维里》杂志

我至今仍然清楚地记得，一九五六年五月的一天，安切斯基给我打了一通电话。当时他已很有名望，我自然认识他。但是关于我，他又了解些什么呢？他知道我一年半以前毕业于都灵大学的美学专业；他知道我已经在米兰生活，与一些青年诗人，如卢恰诺·埃尔巴 [5] 和巴尔托洛·卡塔菲 [6] 有所交往；他知道我与恩佐·帕齐 [7] 和迪诺·福尔马焦 [8] 时常见面；还知道我已在某些不知名的刊物上发表过一些小文章。电话里，他约我在市中心的某个酒吧见面，说是想与我交流交流。那时，他正打

算创办一本杂志。他想做的，并不是去寻找那些文化名流（因为他已经拥有不少名人资源了），而是想召集一批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年轻人——不限于他的学生。他希望这批人之间能互相交流。有人向他推荐了我——一个二十四岁的小伙子——说我挺有意思，于是他就来招募我。

几年前，安切斯基的葬礼在阿尔基金纳西奥宫举行，期间我曾同福斯托·库里[9]提起此事。我问他："要是换了今天的我们，自己已经忙得焦头烂额，还有人跑来推荐一个毕业于另一所大学的年轻人，说要一起去会会他，让他做点事情，我们会怎么做？"库里回答我说："大概会躲在家里，把电话线也拔掉吧！"也许我们不会一直躲着——至少我希望不会。但我敢肯定地说，安切斯基从来都不会让自己躲起来。

在安切斯基的引荐下，我认识了梅达广场上"蓝色酒吧"里的各位神秘人物。那是市中心的一间并不知名的小酒吧。但在它的后院有一间小厅。每个星期六的傍晚六点，好些知识分子都会在那里喝上一杯茶或开胃酒，一起聊聊文学。他们中有蒙塔莱、加托[10]、塞雷尼[11]、费拉塔[12]、多弗莱斯[13]、巴齐和一些路过米兰的作家。当时，卡罗·波[14]总是以他荷马式的沉默控制着现场。有几个晚上，那个小厅会让人想起红衫咖啡馆[15]。

我们几个年轻的小伙子被安切斯基召集到了一起，也开始加入聊天的队伍。我仍然记得好几个具有历史意义的夜晚，对于我们来说，那些跨越年龄层次的对话可谓成果丰硕。从某种意义上讲，我们也逐渐地改变了谈话的氛围：将注意力逐步转移到后来的极新派上；格洛克·坎本[16]把他最初为《非此即彼》杂志写的几篇乔伊斯式的文稿用打字机打出来念给我们听；朱塞佩·古列尔米[17]为我们朗读那些后来发表在第一期《维里》杂志上的诗句，诗里描述的是某个用塞夫尔瓷盘托着一盘晚餐粪便的姑娘。当时，《维里》杂志正准备刊登一首描述粪便的古体诗歌。

一次，安切斯基搭着我的肩膀说："埃科，你看看能让巴莱斯特里尼[18]这小子干点什么。他很有头脑，就是懒。得推着他做点事情，要不让他去出版社待一阵吧。"几年过后，六三学社发生了一次激烈的争吵。安切斯基再次搭着我的肩膀说："埃科，你看看能拿巴莱斯特里尼这小子怎么办？或许得让他刹刹车了……"看得出来，对于这个自己一手培育出的成果，安切斯基颇感欣慰。而彼时，他正带着一肚子想法游走于不同年龄段的成员之间。

我仔细地看过一九五六年《维里》的创刊号目录（包括米凯莱·普罗温恰利 [19] 设计的娟秀而朴素的字体）：朱塞佩·古列尔米和卢恰诺·埃尔巴的诗歌、里扎蒂翻译的美国诗人的文集、戈尔利耶 [20] 、坎本、朱利亚尼 [21] 、巴贝利·斯夸罗蒂 [22] 、佩斯塔洛扎 [23] 、雷纳托·巴利里（当时还非常年轻）等人的散文。参与者大都属于“伦巴底阵线” [24] 和之后的“极新派”。当时评论得比较多的诗人是迪伦·托马斯 [25] 、庞德和蒙塔莱（至于极为前卫的后庞德派代表——圣圭内蒂 [26] ，则在忙于评论但丁的《神曲·地狱》）。另外，值得重视的还有乔治·巴萨尼的《费拉拉故事集》、安切斯基向加尔朱洛 [27] 致敬的一篇文章，以及福斯托·库里写的一篇关于戈沃尼 [28] 的文章等。

第二期刊登有蒙塔莱的一篇关于圭多·戈扎诺的文章、韦勒克的一篇关于现实主义的文章（当时，穆里诺出版社刚刚翻译出版了韦勒克和沃伦的《文学理论》）、坎本的一篇关于华莱士·史蒂文斯剧场的文章、卡塔菲和朱利亚尼的诗歌、拉拉·罗马诺 [29] 的小说。卢恰诺·埃尔巴编了一本法国新派诗人的文集，其中对年轻的伊夫·博纳富瓦 [30] 进行了重点介绍。与此同时，马真塔某出版社的一帮人在瓦雷泽（或是瓦雷泽的一帮人在马真塔）出版了另一位年轻人的作品——《拉柏林图斯派》，朱利亚尼为其撰写了评论。斯夸罗蒂评论了莱奥内蒂 [31] 和左拉的小说作品，年轻的梅兰德里 [32] 评论了博雷洛 [33] 所写的一部关于存在主义美学的书，恩佐·帕齐评论了佩里内蒂，而我则评论了《超现实主义，本身》的第一期，当时的主编是布勒东。

在第四期，除了有霍尔特胡森 [34] 的一篇关于美学的散文，还刊载了塞雷尼和巴莱斯特里尼的诗歌（他们俩属于相邻的两代人）、一些新派（基本上算是）德国诗人的文集，他们是保罗·策兰 [35] 、霍勒尔 [36] 和英格博格·巴赫曼 [37] 。朱利亚尼评论了马里奥·卢齐 [38] 的作品和帕索里尼的《葛兰西的骨灰》、库里为卡罗·波写了评论，而卡罗·波则为拉努乔·比安基·班迪内利 [39] 写了评论。一位署名A. A.的神秘作者评论了彼得·比安基 [40] 的电影作品。那篇评论以当年惯常引用的文学理论开头：“怪诞，甚至令人反感，常常以失败而告终”，而结尾处则出现了一份拿腔拿调的清单，列着所谓“尤为令人着迷”的导演姓名。由此看来，这篇评论很有可能出自于初出茅庐、尚且青涩的阿尔贝托·阿尔巴西诺 [41] 之手。

一九五八至一九五九年期间，杂志刊载了许多俄罗斯和西班牙年轻

诗人的文集，蓬蒂贾[42]、布奇[43]和卡尔维诺的小说，以及沃拉洛、里西[44]、卡恰托雷[45]、帕索里尼、安东尼奥·波尔塔[46]（当时的笔名为莱奥·保拉齐）的诗歌。虽然杂志带有显著的先锋派色彩，但巴贝利·斯夸罗蒂仍然毕恭毕敬地收录了《豹》（朱塞佩·托马斯·兰佩杜萨）和《暴力人生》（皮埃尔·保罗·帕索里尼）。一九五九年起，在巴利里的主张下，杂志开始转向讨论“新小说”，阿兰·罗伯－格里耶发表了相关文章。

在这里必须提到的是，《维里》杂志在热捧新派体裁的同时，也对传统文学投去了平静的目光，不卑不亢地将一只脚踏入了学院派的文学领域中。创刊第二期就刊载了特奥多里科·莫雷蒂·科斯坦齐[47]关于普罗提诺的一篇散文。一九五八年的第二期杂志甚至将巴洛克文学作为主题（其中刊登了博塔利[48]、杰托[49]、莱蒙迪[50]等人的文章，但由于题目过于广泛，所以一九五九年的第六期又再次回到了该主题）。这一期还破天荒地介绍了一些以前从未介绍过的诗人，他们是道比涅[51]和让·德·斯蓬德[52]，另外，乔尔达诺·布鲁诺的散文也刊载其中。

所以说，《维里》杂志既包括对于当代作品的古典解读，也包括对于古典作品的当代解读，对于各种题材也不带过多偏见。无论是新兴的新先锋派的疯狂咆哮，还是知名作家的新鲜尝试，它都报以淡定的目光。不仅如此，它还放眼世界文坛，这使得“伦巴底阵线”跨越了瑞士的河谷，将脚步一直愉悦地迈到了阿尔巴西诺记忆中的基亚索。当时的氛围尤其值得一提，年轻人评论自己的同龄作者，年长的评论年轻的，反之亦然。当时，没有人介意文学流派之间的差别，大家都怀有一颗好奇心——这是那个年代的重要特征之一。

其他几期的目录我不再赘述。我想着重强调的，是具有代表性的一九六〇年第一期。这是《维里》杂志和“极新派”作者的文集进入图书馆收藏的前一年。在卷首语中，安切斯基向杂志诞生四周年表示祝贺，这就表明研究进入新阶段的时机已经来到，也表明了试图让不同的声音进行辩论的愿望。这期杂志隆重推出了巴利里声讨卡索拉[53]、帕索里尼和特斯托里[54]的文章——《陈情书》和一篇古列尔米所写的散文：文章以加达开篇，没有提及卡尔维诺，但在结尾之处则宣称莫拉维亚和普拉托里尼坚持要做有品质的人。为了申明尊重未来的决心，杂志还刊登了阿尔巴西诺的一篇散文，题为《工程师的孙子和德菲奥之家的猫》。

接着，一场新的论战叩响了门。《维里》杂志的一片祥和中开始出

现失衡的迹象。安切斯基一意孤行，显然，他也作好了付出相应代价的准备。这里，我想说句题外话，说说我当年的情况。那时，我已经开始在《维里》的“小记事”栏目中发表一些“豆腐块”。这个栏目中的一些文章是我写的，另一些是别人写的，时常还会穿插一些引用而来的有意思的段落。看着一九六〇年的第一期刊，我竟然发现那时已经有了最初的想法，打算写一座经度为180°的岛屿（二十五年后，这座岛屿成为了我第三部小说的主题）。因为我提到了一首圣莱莫音乐节上的歌曲，歌名叫《时差》。在当时看来，其中的歌词相当前卫（“半夜时分，夜深人静……”）。我引用了两段文字，一段来自康德的《判断力批判》：

> 除此之外 ，与音乐相联的是在温文尔雅上有所欠缺 ，即音乐尤其是按照乐器的性状把它的影响扩散到超出我们所要求的范围之外 （即影响到邻居 ）……这不是那些向人的眼睛说话的艺术所干的事 ，因为如果人们不想接受它们的印象 ，只要把眼睛转开就行了 。这里的情况正如用一种扩散得很远的香味来使自己陶醉一样：一个从口袋里掏出他洒满香水的手绢的人是违背着旁边一切人的意志在款待他们 ，并强迫他们如果想要呼吸就必须同时享受这种气味 。

随后，也许是为了表明不仅古人会说蠢话，我又引用了一段乔伊斯写给弗兰克·巴津 (55) 的信件：“我观察到有人暗地里想要把一个叫马塞尔·普鲁斯特的签名放在这里。我读过那个人写的东西，可简直看不出他有任何过人之处。”显然，此时的《维里》已经开始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了。

气候

我们不应忽略那个年代其他艺术领域的状况。我所指的并不是六三学社最初几次会议上那几位与我们走得很近的画家，如佩里利 (56) 、诺维里 (57) 、弗朗科·安杰利 (58) 、法比欧·毛里 (59) 等。我想谈的是当年音乐界的一些动态。

早在一九五六年，米兰的观众就对勋伯格作品在斯卡拉剧院的演出嗤之以鼻。一九六二年，由贝里奥 (60) 作曲、爱德华多·圣圭内蒂作词的《转变》首次登台就立刻激起了公众的狂怒：公众们高喊“中左派”，以

此来表示对这个来势凶猛的新鲜事物的责难。罗贝托·雷迪[61]并没有加入六三学社，但他经历了当时新兴音乐形态的发展以及人们对于古典作品的新解读。他回忆说，曾经有一次，他和贝里奥被公众的呼声包围，公众冲他们大喊："滚到苏联去！"好在他俩没有真的去苏联——否则，在当时苏联的政治氛围下，他们非被拉去劳动改造不可。在当时的公众眼里，一切新鲜事物都等同于共产主义。四十年来，这种想法基本没有改变，说明此种观念在我们国家有多么根深蒂固。

位于米兰的国家电视台有一档由卢恰诺·贝里奥和布鲁诺·马代尔纳[62]执导的音乐节目，名叫"音韵工坊"。皮埃尔·布列兹[63]、卡尔海因茨·施托克豪森[64]、亨利·普瑟尔[65]和其他一些音乐人常常带着他们的新型电子乐器去那里小试牛刀。五十年代末，卢恰诺·贝里奥出版了不多的几期《音乐之约》。在那几期刊物里，他首次对"现代音乐"理论和结构语言学理论进行了对比，普瑟尔和尼古拉·吕维特[66]也参与了讨论。基于那本刊物中发表的文章，我的《开放的作品》于一九六二年问世。另外，五十年代末，我和罗兰·巴特也正是在巴黎的一场由布列兹举办的音乐晚会上相识的。

参与"音韵工坊"栏目的还有约翰·凯奇[67]，他的曲谱（一半算是视觉艺术，一半是对音乐的咒骂）后来发表在一九六二年的《邦皮亚尼文学年鉴》上，意在说明电子计算机在艺术中的应用。那期杂志上还刊登了第一首由纳尼·巴莱斯特里尼用电脑创作的诗歌《带标I》。凯奇在米兰谱成了他的《混合喷泉》，但已没有人记得那首曲子因何而得名了。凯奇当时住在一位名叫丰塔纳[68]的女士家里。他英俊潇洒，而丰塔纳太太则比他年长许多，常常寻找各种借口将他堵在走廊尽头。显然，凯奇的兴趣不在于此，于是他一直顽强抵抗。最后，他以丰塔纳女士的名字为曲子命了名。随后，身无分文的他在贝里奥和罗贝托·雷迪的帮助下，开始作为菌类专家出现在一档名为《放弃或翻倍》的节目中，在舞台上用搅拌器、收音机和其他家用电器创作不可思议的音乐，以至于麦克·邦焦尔诺[69]不由地怀疑起那是否就是未来主义的音乐。那时，先锋派运动与大众传媒之间已建立起某种潜在的联系，在时间上先于波普艺术许多年。

继续回顾那个年代的其他事件。一九六〇年，乔伊斯的《尤利西斯》总算在意大利出版了。此前，贝里奥、罗贝托·雷迪和罗贝托·萨内西[70]已经根据该小说第十一章中的拟声段落谱写了一首曲子，名为《向乔伊斯致敬》。如果按照今天的定义，这应该算是通过词形来解读

词义的一种尝试，把语言视作理解世界的钥匙。

一九六二年，布鲁诺·穆纳里[71]在米兰的画廊举办了第一场动态程序化艺术展，展出了包括乔万尼·安切斯基[72]、大卫·博里亚尼[73]、詹尼·科隆博[74]、加布里埃尔·德韦基[75]、格拉齐亚·瓦里斯科[76]、N组合[77]、恩佐·马里[78]以及穆纳里本人的许多作品。

我想说，六三学社并非是在一团真空中诞生的。同样，“极新派”的文集（其中包括圣圭内蒂、帕里亚拉尼[79]、朱利亚尼、波尔塔和巴莱斯特里尼等人的文章）也不是凭空问世的。

我曾在另外一次发言中试图表明当年的许多“酵素”都可谓是“波河平原上启蒙主义运动”的种种表现。事实上，安切斯基把杂志的名称定为《维里》，也并非出于偶然。《维里》诞生在当年的米兰。早在二战时期，米兰的玫瑰与舞蹈出版社就已经把布莱希特、叶芝、德国表现主义作家以及乔伊斯的早期作品引入了意大利。而通过都灵的弗拉西内利出版社，我们对梅尔维尔、乔伊斯的《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和卡夫卡有所了解。自然而然地，类似于“波河”、“伦巴底”等名词就有了某种象征意义，因为就连撒丁岛的葛兰西和西西里的维托里尼也都受到这种学术氛围的感染。六三学社的第一届大会是在巴勒莫召开的，当时那里正在举办某欧洲知名的音乐戏剧节，这样的时间和地点的选择自有其理由。我之所以认为那是一场“波河平原上的启蒙运动”，是因为六三学社诞生的文化氛围具有一种鲜明的特点，那就是对于克罗齐式的南方文化的摒弃。在那场运动中，占据主导地位的是班菲[80]，是已经都灵化的那不勒斯人阿巴尼亚诺[81]，是杰莫纳特[82]，是帕齐。在那样的文化氛围里，人们开始发现新实证主义的价值，开始读庞德和艾略特的作品；邦皮亚尼出版社开始推出“新理念”系列丛书——那些标题绝不可能出现在几十年前由朱斯·拉泰尔扎&菲利出版社发行的花叶式书籍封面上；穆里诺出版社开始向读者介绍此前一直被忽略的文学批评理论，包括俄国的形式主义者和以韦勒克、沃伦为代表的“新批评”运动；伊诺第、费尔特里内利和试金者等出版社在翻译胡塞尔、梅洛－庞蒂和维特根斯坦的作品；人们开始阅读加达的书籍，开始重新认识那个一直以蹩脚而著称的作家斯韦沃；而乔万尼·杰托则在阅读但丁的《神曲·天堂》，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一种充满智慧的诗歌——此前，这种诗歌一直为德·桑克蒂斯所不解，因为他还是钟情于描写人间情欲的诗篇。

在“都灵－米兰－博洛尼亚”这片三角地带，对于结构主义理论的最

初研究迸发出勃勃生机。但请注意，尽管后来有人曾提起先锋派与结构主义的联姻，那其实并不存在。六三学社中几乎无人从事结构主义的研究。要说有，也是那些来自帕维亚或都灵的语言史学研究者，如科尔蒂[83]、塞格雷[84]、阿瓦莱[85]。这两个流派一直在各行其道（唯一脚踩两只船的例外可能就是鄙人）。但两者之间的交错的确形成了一种气候。

我还记得一九六五年，欧金尼奥·斯卡尔法里[86]邀请我与《快报周刊》开展合作。当时我正在评论列维·斯特劳斯，他开门见山地提醒我说不要忘记我的读者是一群来自南方的克罗齐派的律师。当时的气候十分开放，能够接受各种新鲜事物，于是我回复斯卡尔法里说："请你让我放手去干，今天的《快报周刊》读者都已经是克罗齐派律师们的孙子了，他们也读巴特和庞德，在巴勒莫的学校里接受教育。"

那个年代的马克思主义文化概况也是值得一提的。在关于艺术的"官方"论战中，他们一直坚持苏维埃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标准。在他们眼里，任何艺术家，哪怕其政治立场接近共产党，只要表现出丝毫对于先前浪漫主义的留恋，或是其他倒退的倾向，都会被唾弃。我所指的可不是先锋派的作品，而是普拉托里尼的《麦德罗》和维斯康蒂的《情欲》。至于安东尼奥尼的电影，则更是遭遇雪藏。后来，他们对于安东尼奥尼的看法有所缓和，因为安东尼奥尼似乎是以个人悲剧的形式来展示资本主义世界的异化。但说到底，意大利的马克思主义文化仍然十分理想化，十分带有克罗齐式的色彩。

要真正理解这种文化气候，不妨想想维托里尼所做的努力。早在编写《综合工艺》杂志[87]（这个标题让人联想起卡塔内奥[88]领导的"伦巴底启蒙运动[89]"）的年代，他就被视为异类。一九六二年，通过《梅纳波》杂志[90]第五期的推出，他实现了历史性的转折。一九六〇年，他将《梅纳波》第四期的主题定为"工业文学"，刊登关注工业发展状况的文学作品（早在两年前，奥蒂耶里[91]就已经在伊诺第出版社的"筹码"系列[92]中发表了精彩的作品《冲锋的多纳鲁玛》，而在《梅纳波》的第四期上，他发表了一篇《工业日记》）。在一九六〇年的第二期《梅纳波》上，维托里尼已经刊登了帕里亚拉尼的《姑娘卡拉》，随后又把大量版面留给了"极新派"的作家文集。

凭着一贯敏锐的嗅觉，维托里尼决定将第五期《梅纳波》的主题定义为"解读'文学与工业'的全新方式"，将评论的注意力从以工业为主题

的文学转移到工业世界里的文学风格上。这是从新现实主义（重视内容甚于形式）到新时代文学风格的大胆探索。在我发表长篇论文《论基于现实的形式塑造》之后，爱德华多·圣圭内蒂、纳尼·菲利皮尼 (93) 和富里奥·科隆博 (94) 纷纷大胆尝试，他们极为出格的小说开始见诸报端。伊塔洛·卡尔维诺也发表了一篇题为《挑战迷宫》的论文，表面上表示反对，实际上却对上述风格给予支持（当时，他对我说："对不起，但维托里尼——维托里尼的身后代表着当时的马克思主义文化，他虽已从中解脱，但说到底仍然受其影响——让我跟他划清界限。"可爱又可敬的卡尔维诺，在未来的日子里，他的命运将与这些枝枝杈杈的小路以及"乌力波" (95) 的实验文学纠缠在一起）。

总之，在马克思主义文化界的眼里，所有将注意力放在语言创新而非政治主题上的作家统统都是新资本主义的车夫。然而事实上，他们的很多人，如圣圭内蒂都是明显倾向于左派的。只是对于这一点，马克思主义文化界始终视而不见。

批判

通过了解当年的文化环境——六三学社与意大利文化界其他领域之间的碰撞——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这一团体为何会在当年引起一系列激烈的反应和充满激情的批判行为。回忆一些与我个人有关的事件：一九六二年，我的《开放的作品》问世（注意，这部作品也谈到了乔伊斯和马拉美，甚至是布莱希特，却没有提及皮耶罗·曼佐尼 (96) 的"艺术家的大便"），随后《梅纳波》第六期推出。如果说这两部作品在"团体内部"引起了广泛的共鸣和热烈的讨论，得到了欧金尼奥·巴蒂斯蒂 (97) 、埃利奥·帕里亚拉尼、菲利贝托·门纳 (98) 、瓦尔特·毛罗 (99) 、埃米利奥·加洛尼 (100) 、布鲁诺·泽维 (101) 、格洛克·坎本、安杰洛·古列尔米 (102) 、雷纳多·巴利里等人的关注以及詹尼·斯卡利亚 (103) 英勇而智慧的辩驳，那么在外界，它们则遭遇了猛烈的狂轰滥炸。阿尔多·罗西在《国家晚报》上写道："告诉那个年轻的作家，写东西应该像开门关门、打牌以及左派政府当权那样有头有尾。告诉他，他最多也就能在讲台上混饭吃，他的学生将会有样学样，拿着好几十本杂志一顿瞎翻，最后变得跟他一样聪明，再取而代之。"（这可真是神奇的语言，我还真不明白我的学生怎么就不应该阅读好几十本杂志。）维尔索·穆奇 (104) 在《团结报》上发表文章，声称这是颓废主义的回归。《罗马观察家报》上一

篇署名为福尔图纳托·帕斯夸利诺 (105) 的文章则在质问当代的作家为何置科学评论和哲学评论于不顾，而要一股脑地去追求那些超美学的荒唐困境。当时的《电影批评》还在倡导早期马克思主义（该报的保护神阿尔曼多·普莱贝 (106) 后来成为了社会运动党成员），该报称“开放的作品就是荒唐的作品”。当年《快报周刊》的掌门人是最后几个克罗齐派，就像二战后坚守在太平洋孤岛上的日本人那样抱着诗意的直觉不放手，在其中的一篇文章里，维托里奥·萨尔蒂尼 (107) 与（无辜的）马查多 (108) 讨论“为什么那些最出格的倒错品味总能得到一些稳定群体的支持，为其最为夸张的怪异之处做辩护”。更有甚者，《新生报》居然在其最为谨慎的作者佩斯塔洛扎不知情的情况下，刊登了一篇以他署名的评论文章《开放的音乐作品与翁贝托·埃科的诡辩》。《国家晚报》的读书副刊斥责了作品中令人难以接受的语言练习，而瓦尔特·佩杜拉 (109) 则在《前进报》上表示：“埃科支持的是少数几个毫无经验且登不上台面的先锋派小说家。”

一九六二年，应马里奥·斯皮内拉 (110) （此人视野极为开放，令我难以忘怀）的邀请，我在《新生报》上发表了两篇文章，提醒左派文化界应重视新兴的文学形态以及大众传媒方面的研究。简直是一石激起千层浪！老天请睁开眼吧！对于我的号召，只有阿尔贝托·阿索尔·罗萨 (111) 通过一九六二年十一月的《新世界》表示了响应。最为刻毒的回应则来自《新生报》本身，作者是一辈子从来没有改变过任何想法（对于许多人来说，这倒不是件坏事，有时也包括我）的罗萨娜·罗桑达 (112) 。奇怪的是，在所有来自马克思主义文化界的批评中，居然有一篇马西莫·皮尼 (113) （如今的他是民族联盟的成员）的文章和一篇分两次登载的杂文。那篇杂文的作者是一位年轻的法国马克思主义者。他认为将结构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相提并论实在是令人绝望的新资本主义手段。那个法国小伙子叫路易·阿尔都塞 (114) ，他的这篇文章发表在一九六三年的《新生报》上，两年之后，他写了另外两部作品《保卫马克思》和《阅读〈资本论〉》。真是美好的时光啊！

蒙塔莱一直忧心忡忡地关注着整个过程中的所有事件，他无法接受，但他在《晚邮报》上写了许多文章，似乎是想发表内心的质疑——想想他当时的年岁和他的经历，我不由心生钦佩。

意大利文学团体

从此之后，又不可避免地发生了一些情况。有一天，巴莱斯特里尼对我说（我不确定自己是不是第一个与他分享这想法的人，但我清晰地记得当天我们正在布雷拉附近的一家餐厅吃饭），是时候效仿德国的四七学社 (115) ，成立一个团体了。通过这个团体，可以聚集起一批志趣相投的人，大家互相阅读对方的作品，相互批评找碴儿。如果有兴趣，则还可以评论其他人的作品——所谓其他人，就是把文学当成“慰藉”而非“挑战”的人。我还记得巴莱斯特里尼这样对我讲：“我们会把一大帮人给活活气死的。”——听上去像是夸口吹牛，但真的应验了。

起初，六三学社一直以巴勒莫为据点，也并未大肆宣传其主张。但我们不妨仔细想一想，这个专心于自身事务的团体怎么能把一大帮人给活活气死呢？

想要了解其中的缘由，还得回顾一下五十年代末意大利文学界的局面。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当时的文学界是一个与外界社会绝缘的、明哲保身的群体。在独裁统治之下，与当局不站在同一阵线上的作家（我所说的阵线，指的是创作风格，与信仰和政治立场并无关系）的处境可谓举步维艰。那时，他们聚集在偏僻的咖啡馆里，交流的范围、读者和受众以及作品的印数都非常有限。他们生活得十分艰苦，靠相互资助来翻译作品，寻找一些仅能提供微薄稿酬的出版社。阿尔巴西诺曾经自问，为什么不到基亚索去看一看，在那里可以找到全欧洲的文学作品。其实这个说法是有失公允的。因为事实上，许多作家还是通过书籍走私读到了不少外国文学作品。例如，帕维塞读到了《白鲸》，蒙塔莱读到了《水手比利·巴德》，维托里尼则读到了好些在美国出版的书籍。当然，当年的作家仅能接触到一些国外作品，自己却一直无法走出国门。

抱歉，这里我要讲述一件与我个人有关的事情，但我的确是通过那次事件而崭露头角的。一九六三年，《时代周刊》的文学副刊决定将九月一系列刊物的主题定为“批评时分”，即针对评论界整体形势及新趋势的讨论。我有幸接到了邀请。像我一样受邀的还有罗兰·巴特、雷蒙·皮卡尔（后来成为前者的头号敌人）、乔治·斯坦纳、雷纳·韦勒克、哈里·莱文、埃米尔·施塔格尔、达马索·阿隆索、扬·科特等人。那时的我才三十多岁，还没有被翻译成英文的作品。可以想象，能加入上述名流之列，我是多么自豪！我似乎把这个消息告诉了我的妻子，以表明她嫁的丈夫不是这世上最糟糕的窝囊废，之后我再也没有提起过此事。

受邀的还有另一个意大利人，他就是英美文学领域最为著名的学者之一埃米利奥·切基 (116) 。他的确是被列入名单的最合适人选。那时，

他在意大利已久负盛名，被认为是当时唯一可以与马里奥·普拉兹 (117)
相提并论的英美文学权威。那一年，他在《晚邮报》上发表了两篇文章：一篇说的是某本文集正在编纂，另一篇发表于文集出版后，是针对文集的评论。

这说明了什么？说明一个像埃米利奥·切基这样的人在经历了多年的独裁和战争之后终于可以在英美文学界发出自己的声音，从而理所当然地感到自豪。至于我，遇到的反响则很正常：一九六二年，英国人读到了我的意大利语作品，一九六三年，他们邀请我进行演讲。对于我们这一代人，世界已经变大了。我们不再去基亚索，而是乘飞机前往巴黎和伦敦。

对上一代前辈的思想，我们这一代进行了残酷的摒弃。他们那代人是在法西斯统治之下煎熬着活下来的，把最美的年华奉献给了抵抗运动或萨洛共和国。而我们这一批出生在三十年代左右的人，则是幸运的一代。我们的兄长惨遭战争的蹂躏，就算没有丧命也得耽误上十年的学业。他们中的某些人无法理解什么是法西斯主义，而其他人则是在大学法西斯团体里弄清了真相，并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我们这一代人出生于战后，生活在国家的新生时期。那时，我们中有的人十岁，有的人十四五岁，涉世未深。一方面，我们对先前的历史有所了解，而另一方面我们并未沾染其尘埃，因为那时我们还太小，不需要为其委曲求全。当我们成年之时，所有的机遇都已敞开大门，而我们也作好了应对各种风险的准备，不像我们的兄长，早已习惯在相互保护之下明哲保身。

起初，有人说六三学社是一帮蛮小子的运动，试图通过各种乖张挑衅之举登上文化堡垒的顶峰。但要说这次新先锋派的运动与二十世纪初的先锋派运动有所区别，那么区别就在于我们不是蜗居在阁楼里、四处绝望地寻求在某份当地小报上发表诗歌作品的流浪艺术家。我们中的每一个人，在而立之年，都已出版过一两部书籍，并已成为所谓文化产业——包括出版社、报社、国家电视台等等——中的一员，甚至取得了领导地位。从这个意义上说，六三学社代表了一批来自文化产业内部，而非外部的年轻人的反叛心声。

因此，这不是反对文化当权派的争论，而是来自文化当权派内部的叛逆之声，与历史上的先锋派运动相比，这是一个全新的现象。如果说历史上的先锋派分子是以纵火者的身份发起了运动，又以消防员的身份而收场，那么六三学社则是一场发起于消防员营房内的运动，并且有人在最后变成了纵火者。六三学社表达了一种愉悦的文学形式，对认

为“文学就是痛苦”的作家来说，这一点恰恰是对他们的折磨。

针对形式的革命

六三学社主张的所谓新先锋派潮流大大惹恼了当年的文坛。因为正如我们所见，当年的文化氛围是一种基于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和马克思－克罗齐主义之上的文艺思想的联姻。仔细想来，是一种古怪的“四不像”，可谓文化界的“自由之家”：其中既有骄横的反动派（至少从文学角度来说），也有辛勤的社会主义者、早期理想主义者以及历史唯物主义者和辩证唯物主义者。六三学社似乎并不相信革命行为，认为革命就好比是未来主义者在雏菊沙龙剧院里激怒好端端的资产阶级。六三学社已经看得很清楚，在一个消费型社会里，革命之举无非是去打击温顺而油滑的保守文化，针对所有问题发泄不满，吞噬所有颠覆性的想法，令其卷入被动承受和商品化的循环。艺术上的颠覆绝不能再与政治上的颠覆混为一谈。

因此，作为产生于内部的颠覆性运动，新先锋派意在调整射角，将关注的焦点转移到更为本质且难以逃避的问题之上，改变斗争的时间和手段，通过文艺的途径刺激人们以别样的眼光去看待我们所处的现实社会。

一九六四年，安杰洛·古列尔米在《先锋派与实验主义》一文中明确地表明了所谓新先锋派的深远志向。如果说先锋派始终意味着与现状的激烈决裂，那么实验主义所倡导的理念则有所不同——从这个意义上说，未来主义者、达达主义者和超现实主义者都曾属于先锋派，但是普鲁斯特、艾略特和乔伊斯则都是追随实验主义的作家。毫无疑问，一九六三年巴勒莫会议中的绝大多数与会者都属于实验主义，而非先锋派。

正因为如此，在巴勒莫的第一轮会议中，我就提到了“海神代”的说法，与“火山代”相对应。另外，我还创造了一个新词，叫“卧铺车厢里的先锋派”（这也算是对墨索里尼的恶搞：当年，墨索里尼并未亲自率领军队向罗马进军，而是乘坐卧铺火车于第二天与队伍会合。由于国王已经表态同意，因此墨索里尼胸有成竹地认为“进军”之举其实无关紧要，民主议会必定从内部土崩瓦解，也就不必去攻占那座已然人去楼空的“巴士底狱”了。）

虽说有些讽刺挖苦，但是对于坚信“新先锋派要强占冬宫，从而夺

取文学指挥权”的人来说，这个比方却是有力的回击。这说明我们一开始就非常清楚，绝不会把自己送进监狱，因为这种英雄主义的幻想是毫无意义的。与其发动一场革命，不如进行一次缓和的实验，与其搅得天翻地覆，不如促成渐进的演变。当年，我曾这样写道：

> 那种三下五除二改天换地的想法被另一种建议 （我和其他人的立场 ）所取代 ：当下 ，任何事情都无需澄清 ……只有经过一段较长的时间 ，才能看出行动的方向是否正确 ，才能知道种下的种子是否结出符合期待的果实 。目前 ，在发展的中期阶段 ，我们所做的工作也只是一个过程 （还未产生任何成果 ）：但是 ，通过工作过程本身 ，已逐渐形成一种全新的看待事物 、谈论事物 、辨别事物 ，从而采取行动的方式 。在这个过程里 ，没有任何英勇的旁观者能够做出任何评判 。这就好比栖身于小酒店的海盗珍妮 ：等到船来的那一天 ，她只要一打响指就能让所有人的脑袋落地 。但在等待期间，珍妮只是在刷盘洗碗 、铺床叠被 。与此同时，她仔细地观察主顾们的脸色 ，模仿他们的动作 ，以及他们喝酒的方式 ……用手在枕头上比划出客人脑袋的形状 。她的每一个举动 ……都隐藏着一个计划 ，一个不同的实验 。珍妮所做的并不止于这些 ：从那时起她就以秘密通信的方式与托尔蒂岛进行联络 ；夜深人静的时候 ，她会把灯火挪到房间的玻璃窗前 ，记录顾客们的行踪 ；她把遭受追捕的同伴收留在床铺底下 。这些事是作为另一个人的珍妮所为 ，而并非小酒店的服务生 ——酒店里的珍妮有着相当明确的技术性工作 ，即刷盘洗碗 、铺床叠被 。盘子是怎么制成的 ？床铺用的是什么木头 ？床铺的木料 、形态 ，以及顾客的脾气之间有什么关系 ？等到靠岸那天 ，这些东西又能派上什么用场 ？然而珍妮的职业并不是制造革命 ，而是进行逐渐的演变 。但是 ，实验工作本身是不容耽搁的 ——那么 ，在一次次的研究过程中 ，难道不会迷失最终的目标吗 ？再容易不过了 。所以说必须有一种相互的控制 ，一种讨论机制 ，不是在实验结束后 ，而是在实验的过程中 。每个人的行为都是千差万别的 ，只有在每个阶段进行相互比照才能看出其间的共同性和互补性 。这一代人十分清楚 ，既然依靠单个的行动无法 得出实际结论 ，那么就只能依靠共同的检验 ，依靠沟通 ，依靠三角控制 。毫无疑问 ，除了个人情感的抒发 ，三角控制不会放过其他任何细节 ：这也意味着这一代人已不再信仰情感的抒发 。如果说情感的抒发等同于诗歌 ，那么很明显 ，他

> 们也不信仰诗歌 。他们信仰的显然是别的什么 ，只是还不清楚那东西的名称而已 。 (118)

大家可以试着想象，社会主义的现实主义美学如何能够容忍上述观点。但最让当时的文学界感到愤慨的还并不在于六三学社的“政治”立场，而在于该团体利用“对话”和“比较”这两种手段的方式。我所说的是局限在固定模式里的文学界：出于种种历史因素，它一直致力于保护其中的成员得以生存，保护其唯一资本的完整性，即诗人和文人的神圣理想。那一代人能够意识到异议的存在，但面对各种小范围的团体，往往相互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与其在一篇公开发表的杂文里进行猛烈攻击，他们更喜欢聚在某个酒吧里窸窸窣窣地指责。换句话说，他们是主张家丑不外扬的一代人。（马克思主义者显得尤为突出。如果说他们一向喜欢辩驳和攻击，那么在这个方面，除非是他们的美学标准遭到了质疑，他们更倾向于把路人拉入自己的队伍，而不是将其开除出去。）

巴勒莫到底上演了怎样的一幕呢？一群诗人、小说家和评论家围坐一桌（画家和音乐家也以听众的身份出席），聆听在场的某些作者宣读自己的新作：可能是几个章节、几页文字、几个片段、几个事例，或是几段节选。如果说在场的人形成了一个团体，那么乍一看上去，这个出于某些理由而聚合的团体简直就像圣路易斯雷大桥上的一群受害者。除了《维里》团队，出席会议的还有来自佛罗伦萨其他文艺团体的作者（如皮尼奥蒂 (119) ）；来自《梅纳波》编辑部的作者（如莱奥内蒂）；来自《流浪者》的作者（如费雷蒂 (120) ）；以及来自巴黎的独立作者马尔莫里 (121) 以及阿梅利亚·罗塞里 (122) ，他们后来成为了教父级的人物，不过在当年的巴勒莫还未显露头角。

早在那个时期，《维里》杂志的合作者内部也已出现分歧，这些分歧由来已久，后来日渐明显。例如，圣圭内蒂和巴利里对于马克思主义的评价就有所不同。在关于开放式作品的问题上，古列尔米和我的观点也相去甚远。在文艺理论方面，罗塞里主张的“词汇河流”和帕里亚拉尼坚持的布莱希特式的精准似乎大相径庭，尽管如此，他们却形成了一条统一战线，来应对圣圭内蒂的坚强反对。另外，说到巴莱斯特里尼和曼加内利 (123) ，只要把他俩的文字放在一起稍作比较，脑子里便会不由地出现一个大问号：这两个古怪的家伙到底有哪一点相似？

然而，这群人之所以会在巴勒莫聚集，一方面是因为大家都抱有实验主义的精神，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大家都渴望不留情面、不带伪装地直

言对话。作家们相互阅读对方的作品。由于最初就存在分歧，所以没有哪部作品会得到一致赞赏。大家表达的并非模棱两可的观点，而是直言反对，并说明原因。事实上，具体的原因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样一个文学团体通过两种不言自明的方式形成了真正的集体：其一，每个作者都相信听取他人的意见是把控自身研究方向的必要手段；其二，成员间的合作表现为毫不留情的争论和批评。

有时，某些批驳实在犀利，简直会让脸皮薄的人感到体无完肤。在一个和谐的文学团体中，每一条这样的批驳原本都有可能导致一段美好情谊的终结。可是在巴勒莫，不同的意见反而促成了友谊的诞生。

过了一些时日，直到我与某位前辈聊起巴勒莫会议的时候，我才意识到我们的确形成了一个团体。他提出了三点指责："其一，我反对你们拉帮结派。其二，我反对你们按照年龄段拉帮结派。其三，我反对你们针对某些人或某些事拉帮结派。"我则尽力向他表明巴勒莫会议上并没有形成某个统一的派别。我解释说，每一个时代都会形成一些流派，而流派成员中最典型的共同点往往是其相近的年龄（例如：德国的狂飙突进运动、意大利的浪荡文学派、德国的桥社以及《龙达》杂志）。我不卑不亢地反驳说，如果他愿意，同样可以前往巴勒莫，坐在会议桌旁，宣读自己的近作。大家会尊重他的名望，也会客观坦诚地发表各种批评意见。然而，他的回答是："我才不会去巴勒莫。我无法接受别人对我引以为豪的作品评头论足。只有在一张白纸面前，作家才能塑造出自我，一旦塑造完成，创作也就终结了。"对此，我又能说什么呢？

这就是六三学社造成的"攻击性"影响。仔细想想当年来自各方的种种反应，我不由地感到困惑：它居然引起了那么多排斥和抗议，遇到了那么多保护性的壁垒。我甚至敢这样断言：该团体的幸运，该团体之所以能够得到媒体的关注，恰恰得益于它的敌人。

"六三年的莉亚拉" (124) 是一桩十分典型的事件。我记得似乎是圣圭内蒂说卡索拉和巴萨尼是六三年的莉亚拉。这当然是一句玩笑话。但我认为这一说法是有失公允的，至少对于巴萨尼而言。别忘了，当年对于《芬奇一孔蒂尼花园》进行最强烈攻击的恰恰就是维托里尼。不过无论如何，就算这句戏言像其他怪话一样，被弗拉亚诺 (125) 或马萨库拉提 (126) 在人民广场和威内托大道上散播开来，我们也只会把它当成一句传闻。可恰恰是巴萨尼本人——显然是对这种抨击性的文字游戏或文化氛围毫无准备——在《国家晚报》上发起了一场令人痛心的论战，让传言如油渍般越传越远。

几年以后，几位佛罗伦萨的朋友、卡米拉·赛德尔纳 (127) 和我一起组织了一个“仙女奖”，与传统的“巫女奖” (128) 相对应，颁发给年度最糟糕的作品。显然，这无非是一个游方僧式的主意。当年，评委会有意把这个奖颁给了帕索里尼。早已身经百战且关注各种新兴挑战势力的帕索里尼并没有抵挡住。在得知获得该奖之后，他在颁奖当晚寄来了一封信，并在其中说明他为何不应该是此奖的得主。

正如大家所见，在六三学社发起的种种挑战之中，的确不乏游方僧式的例子。但这一团体之所以受到各大报纸的关注，并不是因为它像一个好挖苦的学生那样时常口出狂言，而是因为那些遭到挖苦的学究们往往会产生过激的反应。

当最初那些不甚光明磊落的狂怒过去之后，新先锋派的反对者们走上了另外一条道路：他们不再指责新先锋派是一帮目空一切的臭小子，转而指责这个团体空谈美妙的理论，却拿不出有分量的作品。这种反对观点一直延续至今。在这里，我想引入一个有趣的“洋蓟理论”。当经过时间的检验，官方评论界也承认波尔塔是伟大的诗人、杰尔马诺·隆巴尔迪 (129) 和埃米利奥·塔蒂尼 (130) 是伟大的小说家、曼加内利是造诣很深的散文作家、在世的人当中阿尔巴西诺和马莱尔巴 (131) 的才华不容否认（这样的例子实在不胜枚举）时，反对派却说：“那些人根本不属于六三学社，他们只是路过而已。”既然如此，我也可以如法炮制。我若是想诽谤美国电影，当有人跟我提起奥逊·威尔斯、约翰·福特、亨弗莱·鲍嘉或贝蒂·戴维斯等名字的时候，我都可以这样回应：说到底，他们都不是根本意义上的美国人。就这样，当我们把洋蓟的花蕾一层又一层地扒掉之后，所谓美国电影的代表人物只剩下阿伯特和科斯特洛，我也就这样赢得了争论。直到今天，许多小报还在沿用这样的做法。

审视

当然，如同所有的先锋派聚会，有的时候，六三学社的争论和实验已经到了过分的程度。对于“不可读性”的追求就是一个例子。不过，我仍然认为那是一个丰产的年代，创作的土壤十分肥沃。更为重要的是，那是一个不墨守成规的年代（也正是这一点让反对派尤为头疼），在那几年里，六三学社一直在通过一系列聚会追求自身最初的理想。

在此，我想重点描述在社团成立两年后，于一九六五年举行的一次

会议。雷纳多·巴利里做了开场发言，理论地阐述了“新小说”的实验主义，还谈及了新兴的罗伯－格里耶、格拉斯和品钦，同时还提到了先前不为人重视的鲁塞尔 (132) 对于凡尔纳的热爱。巴利里说，一直以来，人们都太过重视小说情节的结尾部分，将太多的注意力放在描写扭转乾坤的奇迹以及对物欲的狂喜上。但是此刻，我们已经进入一个全新的阶段，需要对情节——包括“另类情节”——的描写进行重新考量。当年，团体放映了一部由巴鲁凯洛 (133) 和格里菲 (134) 制作的古怪拼贴电影，名叫《不确定验证》，那是一个由许多故事片断，甚至商业电影中的标准化情境组成的故事。我们发现，观众反应最为强烈和活跃的元素，恰恰是几年前遭遇诟病的元素。换句话说，传统观念中那些世俗的、符合逻辑的结果并未降临，期待遭到了粗暴的冷遇。先锋派正在变成正统派，那些几年前还被认为是不堪入耳的内容变成了耳朵（和眼睛）的蜜糖。内容的不可接受性已经不再是评判实验主义小说的主要标准，因为“不可接受”已经被贴上了“受欢迎”的标签。在巴鲁凯洛和格里菲的工作当中，最引人注目之处就在于一部电影的讽刺性和批判性在陷入危机的同时又再次得到了重视。

在一九六五年的巴勒莫会议上，人们已经不知不觉地开始讨论后现代主义的文艺思想，只是“后现代”这一说法还未在当年流传开来。

早在一九六二年，一位严肃的正统音乐家亨利·普瑟尔在谈及披头士时曾对我说：“他们是为我们工作的。”我则回应说他也在为披头士工作（就在那些年，凯茜·贝伯莲 (135) 向我们展示了披头士的音乐也可以用普塞尔的方式来演绎。）

团体内部的成员们感到，如果说先前的实验偏好的是白色画布或是空空如也的场景，那么如今已经到达了转折点。说到跨越雷池的极致之举，并非是曼佐尼的“艺术家的大便”，而是一九六八年吉安·皮奥·托里切利 (136) 通过莱利齐出版社发表的那篇《被迫数数》。在那篇文章的五十多页篇幅里，只见一排排密密麻麻，甚至没用逗号间隔开的字母，组成了从一到五千一百三十二的数字。这样的一部作品表明了一个时期的终结和另一时期的开始。

在后一时期里，巴莱斯特里尼的关注点从对文字的拼贴转移到对社会政治形势的拼贴。圣圭内蒂并未完全放弃五十年代初的“凋零的沼泽”，但开始冒险尝试新的风格，他于一九六三年发表了《意大利随想曲》，又于一九六七年发表了《鹅的游戏》，在更具亲情的小说领域中进行开拓。类似的例子，我还可以举出很多。

矛盾与自我终结

六三学社的根本矛盾究竟在哪？正如我之前所说，由于不能再次选择历史先锋派的幼稚道路，团体内大部分成员都选择进行一种较为低调的文学实验，他们将加达——而非达达主义者或未来主义者——奉为保护神，这也绝非偶然。然而，虽然他们名义上叫新先锋派（我已记不清楚这个名称究竟是团体内部发明的，还是由外人发明并被欣然接受的），实际上却还是无法摆脱历史先锋派的影子。

然而，在先锋派运动和实验主义文学之间，的确存在一种实质性的区别，与博乔尼和乔伊斯之间的区别一样显著。

雷纳多·波焦利 (137) 曾在他的《先锋派艺术理论》中清晰地阐述过该流派的特点，包括：行动主义（探险的魅力、毫无根据的目的）、对抗主义（针对某人或某物采取行动）、虚无主义（彻底消灭传统价值）、崇尚年轻（法国文坛的“古今之争”）、追求娱乐（将艺术视为游戏）、重视文艺理论甚于重视作品、自我宣传（将自身的模式强加于人，排除其他所有模式）、（文化意义上的）革命主义、恐怖主义以及激愤主义——表现为对于焚烧的激情，适时自杀的勇气，以及对于自身灾难的嗜好。

实验主义则有所不同，它重视每一部作品本身。如果说先锋派倡导的是某种文艺理论，乐于制造各种宣言，对于具体的作品却不甚关注，那么实验主义则重视创作作品，并认为只有从作品中才能提炼出某种文艺理论。实验主义试图在字里行间提出内部的挑战，而先锋派则力图制造外部的，在社会范围内的影响。当皮耶罗·曼佐尼制作出一张白色的画布，他是在进行实验主义的创作，但当他把一盒“艺术家的大便”卖给博物馆时，则是在采取先锋派的行为。

此时的六三学社已经同时拥有两个灵魂。显然，在营造媒体形象方面，先锋派的灵魂占据了上风。如果说实验主义的文字尽管视周遭的大环境于不顾，却仍然得以留存，那么所有的先锋主义之举都注定是昙花一现。

矛盾的是，正当六三学社最终选择走先锋派道路的同时，居然从语言上的实验主义回归到了对于政治生活和公共生活的关注。那是《十五》杂志发行的年代，它见证了悲剧的“六八式乌托邦”，见证了痛苦的

抵抗，最终将杂志（也间接地将六三学社）引向了最后的自我终结——恰恰是波焦利所说的激愤的终结。

这场由《十五》杂志一手酿成的斯多葛式的灾难过后，人们终于意识到有些分歧自始至终一直存在——尽管通过相互对话这一形式，它们曾一度被逾越。此时，激烈的冲突立刻引起了紧张的气氛。权衡再三，六三学社决定不再继续维护那种从来就不曾有过的“团结”。这种缺失的“团结”精神曾经造就了团体内部的力量以及向外界发出各种挑战的能量。最终，它也导致了团体的自我终结。六三学社终于选择把自己交付出去，就算不曾交给历史，也交给了四十年后这个怀念的契机。

这是真正的荣耀吗？除了我们自己，谁都可以回答。我认为，六三学社的成果是丰硕的，连它犯下的错误也在历史上留下了痕迹。令我感到遗憾的是，出席今天纪念会的成员已经不全了：四十年来，有许多人倒在了路旁。这其中包括德高望重的前辈安东尼奥·波尔塔、乔治·曼加内利、恩里科·菲利皮尼、埃米利奥·塔蒂尼、亚德里亚诺·斯帕托拉 (138) 、科拉多·科斯塔 (139) 、杰尔马诺·隆巴尔迪、贾恩卡洛·马尔莫里，还有积极活跃的战友阿梅利亚·罗塞里、彼得·布提塔 (140) 、安德烈·巴尔巴托 (141) 、安杰洛·玛利亚·里佩利诺 (142) 、弗朗科·卢琴蒂尼 (143) 、朱塞佩·古列尔米和圭多·古列尔米，至于维托里尼和卡尔维诺的离世，就更令人感伤了。对于他们的回忆将贯穿今天我们的盛宴，为我们今天的相聚增添一抹唯一的、也是合乎情理的怀念之情。

---

(1) 本文最初发表于二〇〇三年五月在博洛尼亚召开的六三学社成立四十周年纪念大会，后作为《引言》收录入《四十年后的六三学社，二〇〇三年五月博洛尼亚纪念大会》，博洛尼亚，蓬特拉贡出版社，二〇〇五年。——原注

(2) 摘自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第一章。

(3) Luciano Anceschi（1911—1995），意大利文学评论家和杂文家。

(4) 1956年由卢恰诺·安切斯基在米兰创办并担任首任编辑的文学杂志。由于合办杂志的青年知识分子常常在一间名为“维里”的咖啡店聚会，杂志因此得名。

(5) Luciano Erba（1922—2010），意大利诗人、文学评论家和翻译家。

(6) Bartolo Cattafi（1922—1979），意大利诗人。

(7) Enzo Paci（1911—1976），意大利哲学家，存在主义的代表人物。

(8) Dino Formaggio（1914—2008），意大利哲学家。

(9) Fausto Curi，意大利博洛尼亚大学文学教授、诗人。

(10) Alfonso Gatto（1909—1976），意大利作家、诗人。

(11) Vittorio Sereni（1913—1983），意大利诗人、作家、翻译家和编辑。

(12) Giansiro Ferrata（1907—1986），意大利文学评论家、作家。

(13) Gillo Dorfles（1910—2018），意大利艺术评论家、画家、哲学家。

(14) Carlo Bo（1911—2001），意大利诗人、文学评论家。

(15) 位于佛罗伦萨的共和广场，得名于意大利民族复兴运动时期加里波第领导的“红衫军”，是二十世纪文人雅客的光顾之地。

(16) Glauco Cambon（1921—1988），意大利诗学家、翻译家、作家、文学教授。

(17) Giuseppe Guglielmi（1923—1995），意大利诗人。

(18) Nanni Balestrini（1935—2019），意大利诗人、作家，新先锋派诗歌的代表人物。

(19) Michele Provinciali（1923—2009），意大利插图画家、设计师。

(20) Claudio Gorlier（1926—2017），意大利都灵大学文学教授。

(21) Alfredo Giuliani（1924—2007），意大利作家、诗人、文学评论家。

(22) Barberi Squarotti（1929—2017），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23) Luigi Pestalozza（1928—2017），意大利音乐学家。

(24) 十九世纪末出现于伦巴底地区，尤其是米兰地区的文学流派，兴盛于二十世纪。

(25) Dylan Thomas（1914—1953），英国威尔士诗人、文学家。

(26) Edoardo Sanguineti（1930—2010），意大利诗人、作家。

(27) Alfredo Gargiulo（1876—1949），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28) Corrado Govoni（1884—1965），意大利诗人。

(29) Lalla Romano（1906—2001），意大利小说家、诗人和记者。

(30) Yves Bonnefoy（1923—2016），法国诗人、散文家。

(31) Alfonso Leonetti（1895—1985），意大利社会主义政治家。

(32) Enzo Melandri（1926—1993），意大利哲学家。

(33) Oreste Borrello（1922—1997），意大利哲学家。

(34) Hans Egon Holthusen（1913—1997），德国抒情诗人、散文家、文学家。

(35) Paul Celan（1920—1970），德国犹太诗人、翻译家。

(36) Walter Höller（1922—2003），德国作家、文学研究者、诗人。

(37) Ingeborg Bachmann（1926—1973），奥地利诗人、作家。

(38) Mario Luzi（1914—2005），意大利诗人、作家。

(39) Ranuccio Bianchi Bandinelli（1900—1975），意大利考古学家、艺术史学家和政治家。

(40) Pietro Bianchi（1909—1976），意大利影评人、文学评论家和记者。

(41) Alberto Arbasino（1930— ），意大利作家、散文家和记者。

(42) Giuseppe Pontiggia（1934—2003），意大利作家、文学评论家。

(43) Aldo Buzzi（1910—2009），意大利作家、建筑师。

(44) Nelo Risi（1920—2015），意大利诗人、电影导演。

(45) Edoardo Cacciatore（1912—1996），意大利诗人、散文家。

(46) Antonio Porta（1935—1989），意大利诗人、作家。

(47) Teodorico Moretti Costanzi（1912—1995），意大利神秘主义哲学家。

(48) Stefano Bottari（1907—1967），意大利中世纪及现代艺术评论家。

(49) Giovanni Getto（1913—2002），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50) Ezio Raimondi（1924—2014），意大利语史学家、散文家和文学评论家。

(51) Théodore Agrippa d'Aubigné（1552—1630），法国诗人、历史学家。

(52) Jean de Sponde（1557—1595），法国巴洛克派诗人。

(53) Carlo Cassola（1917—1987），意大利著名作家、散文家。

(54) Giovanni Testori（1923—1993），意大利作家、剧作家、艺术史学家和文学评论家。

(55) Frank Budgen（1882—1971），英国画家，乔伊斯的友人。

(56) Achille Perilli（1927— ），意大利画家。

(57) Carlo Novelli（1939—2010），意大利艺术家、雕塑家、画家和版画家。

(58) Franco Angeli（1935—1988），意大利艺术家、画家。

(59) Fabio Mauri（1926—2009），意大利艺术家、画家。

(60) Luciano Berio（1925—2003），意大利作曲家。

(61) Roberto Leydi（1928—2003），意大利民族音乐学家。

(62) Bruno Maderna（1920—1973），意大利电视台主持人、作曲家。

(63) Pierre Boulez（1925—2016），法国指挥家、作曲家。

(64) Karlheinz Stockhausen（1928—2007），德国作曲家。

(65) Henri Pousseur（1929—2009），比利时作曲家。

(66) Nicolas Ruwet（1932—2001），比利时语言学家、文学评论家和音乐分析家。

(67) John Cage（1912—1992），美国作曲家、哲学家、诗人、音乐理论家、艺术家、版画家。

(68) 意大利人名，意为“喷泉”。

(69) Mike Bongiorno（1924—2009），意大利知名电视和广播节目主持人。

(70) Roberto Sanesi（1930—2001），意大利评论家、艺术史学家、艺术家、诗人、散文家。

(71) Bruno Munari（1907—1998），意大利艺术家、设计师。

(72) Giovanni Anceschi（1939— ），意大利设计师。

(73) Davide Boriani（1936— ），意大利艺术家、设计师。

(74) Gianni Colombo（1937—1993），意大利艺术家。

(75) Gabriele de Vecchi（1938—2011），意大利设计师、艺术家。

(76) Grazia Varisco（1937— ），意大利艺术家。

(77) 1959年成立于意大利帕多瓦的艺术家组合，善于利用光影、投射与反射以及运动的物体进行艺术创作。

(78) Enzo Mari（1932—2012），意大利著名设计师。

(79) Elio Pagliarani（1927—2012），意大利诗人。

(80) Antonio Banfi（1886—1957），意大利哲学家，主张开放的理性主义，反对教条主义。

(81) Nicola Abbagnano（1901—1990），意大利哲学家。

(82) Ludovico Geymonat（1908—1991），意大利哲学家、数学家和认识论学者。

(83) Maria Corti（1915—2002），意大利语言史学家、文学评论家、作家和符号学家。

(84) Cesare Segre（1928—2014），意大利语史学家、符号学家和文学评论家。

(85) D'Arco Silvio Avalle（1920—2002），意大利语言史学家、文学评论家。

(86) Eugenio Scalfari（1924— ），意大利著名新闻记者、《快报周刊》主编、众议院前议员。

(87) 1945年由维托里尼创办的文化政治类期刊，起初为周刊，从第二十九期起改为月刊，副标题为“当代文化期刊”。

(88) Carlo Cattaneo（1801—1869），意大利爱国主义者、哲学家、政治家和作家。

(89) 十八世纪晚期兴起于伦巴底地区，尤其是米兰的文化启蒙运动。

(90) 埃利奥· 维托里尼和伊塔洛· 卡尔维诺于一九六〇年共同创办的杂志，就“文学与工业”和先锋派的文艺观点展开讨论。

(91) Ottiero Ottieri（1924—2002），意大利作家、社会学家。

(92) 1951—1958年期间由埃利奥· 维托里尼为伊诺第出版社主持编纂的文学系列作品。

(93) Enrico Filippini（1932—1988），瑞士记者、哲学家，昵称“纳尼”。

(94) Furio Colombo（1931— ），意大利作家、记者和政治家。

(95) OULIPO，全称为Ouvroir de Littérature Potentielle，由法国诗人雷蒙· 格诺和数学家弗朗索瓦· 勒利奥内创立于一九六〇年的潜在文学工场，至今仍活跃于法国文坛。

(96) Piero Manzoni（1933—1963），意大利艺术家。一九六一年，他将自己的大便装入九十只罐头，并密封出售。每只罐头都有他的签名和独一无二的编号，他将该作品称为“艺术家的大便”。

(97) Eugenio Battisti（1924—1989），意大利艺术评论家、艺术史学家。

(98) Filiberto Menna（1926—1988），意大利艺术史学家、现代艺术专家。

(99) Walter Mauro（1925— ），意大利文学评论家、音乐评论家和记者。

(100) Emilio Garroni（1925—2005），意大利哲学家、作家。

(101) Bruno Zevi（1918—2000），意大利建筑师、城市规划师、艺术史学家和艺术评论家。

(102) Angelo Guglielmi（1929— ），意大利文学评论家。

(103) Gianni Scalia（1928—2016），意大利散文家、诗人。

(104) Velso Mucci（1911—1964），意大利作家、诗人。

(105) Fortunato Pasqualino（1923—2008），意大利作家、记者。

(106) Armando Plebe（1927—2017），意大利哲学家、政治家。

(107) Vittorio Saltini（1904—1945），意大利反法西斯主义者、作家。

(108) Antonio Machado（1875—1939），西班牙诗人、“九八年一代”文化运动的代表人物。

(109) Walter Pedullà（1930— ），意大利散文家、文学评论家和记者。

(110) Mario Spinella（1918—1994），意大利作家、记者。

(111) Alberto Asor Rosa（1933— ），意大利文学家、作家和政治家。

(112) Rossana Rossanda（1924— ），意大利记者、作家和翻译家，意大利共产党领导人。

(113) Massimo Pini（1937— ），意大利政治家、作家。

(114) Louis Althusser（1918—1990），法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家。

(115) 一九四七年成立于德国的文学团体。

(116) Emilio Cecchi（1884—1966），意大利文学评论家和艺术评论家。

(117) Mario Praz（1896—1982），意大利文学评论家和艺术评论家、英美文学专家。

(118) 翁贝托·埃科：《海神代》，《六三学社》，米兰，费尔特里内利出版社，一九九四年。—— 原注

(119) Lamberto Pignotti（1926— ），意大利诗人、作家和视觉艺术家。

(120) Massimo Ferretti（1935—1974），意大利诗人、作家和记者。

(121) Giancarlo Marmori（1926—1982），出生于意大利的作家、诗人，后定居巴黎。

(122) Amelia Rosselli（1930—1996），意大利诗人。

(123) Giorgio Manganelli（1922—1990），意大利记者、先锋派小说家和文学评论家。

(124) Liala，意大利女作家Amalia Liana Cambiasi Negretti Odescalchi（1897—1995）的笔名。她是意大利二十世纪最受欢迎的情感作家之一。新先锋派主张摒弃理想化的新现实主义和内心情感主义，因此讽刺卡索拉和巴萨尼是六三年的莉亚拉。

(125) Ennio Flaiano（1910—1972），意大利剧作家、小说家、记者和戏剧评论家。

(126) Carlo Mazzacurati（1956—2014），意大利导演、编剧，曾将卡罗·卡索

拉的小说《一种关系》改编成电影《意大利罗曼史》。

(127) Camilla Cederna（1911—1997），意大利记者、作家。

(128) 又称“斯特雷加奖”，颁给意大利年度最优秀的书籍。

(129) Germano Lombardi（1925—1992），意大利著名作家，六三学社的创始人之一。

(130) Emilio Tadini（1927—2002），意大利画家、雕塑家、诗人和作家。

(131) Luigi Malerba（1927—2008），意大利作家、历史小说家和剧作家。

(132) Raymond Roussel（1877—1933），法国诗人、小说家、剧作家、音乐家，对“乌力波”和“新小说”产生了深远影响。

(133) Gianfranco Baruchello（1924— ），意大利艺术家。

(134) Alberto Grifi（1938—2007），意大利实验主义电影的早期代表人物。

(135) Cathy Beberian（1925—1983），美国作曲家、女高音歌唱家。

(136) Gian Pio Torricelli（1942—2018），意大利艺术家、诗人。

(137) Renato Poggioli（1907—1963），意大利文学评论家、俄罗斯文学专家。

(138) Adriano Spatola（1941—1988），意大利诗人。

(139) Corrado Costa（1929—1991），意大利诗人。

(140) Pietro Buttitta（1931—1994），意大利记者。

(141) Andrea Barbato（1934—1996），意大利记者、作家、众议员。

(142) Angelo Maria Ripellino（1923—1978），意大利翻译家、诗人。

(143) Franco Lucentini（1920—2002），意大利作家。

雨果，唉！论其对极致的崇尚 [(1)]

所有关于维克多·雨果的评论往往都会以纪德的一句感慨而开头。当被问及谁是法国最伟大的诗人时，纪德表示：“雨果，唉！”[(2)] 若想继续添油加醋，则还可引用科克多的评价：“维克多·雨果是个自比维克多·雨果的疯子。”[(3)]

纪德这句痛苦的呐喊原本具有多重含义，但人们已习惯性地将其理解为“雨果（包括，或者说正是‘小说家雨果’）是一位伟大的作家——尽管他缺点无数，语言浮华，修辞手法时常令人难以忍受”。然而，科克多的戏谑却不尽公允：维克多·雨果并非自比维克多·雨果；维克多·雨果无非是自比上帝，至少是上帝的代言人。

雨果总喜欢在描写人情世故时将其拔高，并总有一种遏制不住的冲动，要用上帝的眼光来看待这些事件。正是出于喜爱拔高的嗜好，雨果才会在描写的过程中列出绵绵不绝的清单，刻画出一些心理脆弱、行为粗鲁，却又激情丰沛以至能够推动历史前行，从而名垂千古的人物形象。这种替代上帝的想法令他总能在人物的复杂纠葛之间，俯瞰或仰望到那股推动人类历史进程的巨大力量，哪怕不是上帝的力量，也是命运的力量。这种力量有时表现为“天意”，有时表现为黑格尔式的“筹划”，能够统治和主导个体的意愿。

了解了雨果对于极致的崇尚，我们就能明白科克多为何会将其比为上帝。从定义上看，上帝本就是个高于一切的人物，他将一团混沌劈为天和地，发起席卷宇宙的大洪水，将有罪之人打入火海翻腾的矶汉那地狱，如此等等（算了，还是收敛点好）。从另一方面来说，我们也能就此明白纪德的痛苦抱怨，显然，他将艺术理解为阿波罗式的平衡，而非酒神式的狂暴。

我很清楚地明白自己喜爱雨果，也曾在其他文章中赞扬过这种追求极致的文风：它甚至能掩盖拙劣、简陋的写作技巧，将其彻底转变为瓦格纳式的风暴。另外，在解读电影《卡萨布兰卡》的魅力时，我曾说：“只使用一种老套路的作品是老调重弹，但若能不动声色地将一百种惯用套路分散应用，那必定是流芳百世的史诗。”不仅如此，我还说过：“尽管《基督山伯爵》的情节设置拙劣（与大仲马的其他小说，如

《三个火枪手》大相径庭），语言啰嗦累赘，但正是这些糟糕得超出理性极限的拙劣之处契合了康德式的崇高，从而能够解释这部作品为何曾吸引并且仍旧吸引着数以百万计的读者。”(4)

将话题拉回到雨果，我们举一个典型的浪漫派“极致手法”的例子：对于丑和恶的描写。

从佩琉斯之子阿喀琉斯所处的年代一直到浪漫主义兴起的前期，英雄人物的形象总是俊朗英武的。另一方面，从忒耳西斯特开始，一直到差不多相同的时期，恶人总是面目可憎、令人生畏或遭人耻笑的丑八怪。当坏人弃恶从善、成为英雄的同时，容貌也会变得好看起来。米尔顿的笔下的撒旦就是典型。

然而，从“哥特式小说”开始，一切就发生了颠覆性的变化：不仅英雄显得焦躁不安、战战兢兢，就连反面人物也会在阴暗的外表下透露出几分别样的气息，哪怕算不上迷人，至少也值得玩味。

拜伦将笔下“目光狠毒、丑到人间极致”的异教徒描写为一个隐藏在黑色帽子下的恶棍，他的眼睛和苦涩的微笑总会激发恐惧感和罪恶感。对于同样阴森的形象，安·拉德克利夫也在《黑色忏悔者的自白》（又名《意大利人》）中有所描述，说“那人的形象令人难以忘却，四肢粗大，动作粗鲁，走起路来步伐很大，身躯裹在黑色的道袍里，面目狰狞，透露出某种非人的神情。他黑色的帽子在青灰色的脸庞上投下一大片阴影，阴郁的双眼中流露出恐怖的神色……”

威廉·贝克福德塑造的瓦提克倒是长得清秀俊朗，可一旦发怒，一只眼睛就会变得可怕至极，以至于无人能够抵御。他的目光落在谁身上，那倒霉的家伙就会立刻摔得四脚朝天甚至一命呜呼。在史蒂文森看来，海德先生肤色惨白，身材矮小，虽然没有确切的描述，却总给人一种身体畸形的印象。他的笑容狰狞，行为举止既扭捏又无耻，令人捉摸不透。他的声音含混粗重，咬字不清，令人反胃作呕。

关于希斯克利夫，作者艾米莉·勃朗特如此描述道：他的眉宇间乌云低沉，眼放绿光，嘴唇紧锁，仿佛有说不出的苦楚。欧仁·苏笔下的学校老师则“满脸沟壑纵横，到处是青灰色的疤痕，由于硫酸盐的长期腐蚀，嘴唇肿胀，鼻骨塌陷，两只鼻孔无异于两个形状不规则的洞；脑袋大得出奇，胳膊长手短，手指粗大，汗毛一直覆盖到指尖；双腿弯曲，眼神焦躁游移，其凶悍程度不亚于猛兽”。

对于丑恶的描写，雨果也是极尽能事，关于其原因，他在著名的《〈克伦威尔〉序》里交代得十分清楚。雨果十分详尽地从理论上阐述了“美的革命”，即在浪漫主义时期，美已经转向了它的反面，变成了丑陋、畸形，变成了光怪陆离。

“近代精神，”他说，“把巨人变成了侏儒，把独眼巨人变成了地下的小神。和滑稽丑怪的接触已经给予近代的崇高以一些比古代的美更纯净、更伟大，更高尚的东西。”

“仿佛影子是光明的一个侧面，光怪陆离亦是至高无上的另一种表现形式，也是大自然能够赋予艺术表达的最丰富的源泉。自古以来就存在于世间万物的普遍的美感有时也会令人疲倦，它不断地重复出现，不免令人心生厌烦。如果说美好不外乎一种，丑恶却有千百种形态。既然接近于完美的美好难以突显，那么不妨暂时远离片刻。鲽鱼衬托出水仙；地底的小神使天仙显得更加妩媚。”

然而，创作中的雨果比高谈阔论的雨果要来得深刻。丑怪并不仅仅是美和善的对立面，它本身也是一种难以忍受、迫于无奈的谦卑之策，仿佛上帝有意将美好的内心隐藏于丑陋的皮囊之下，只在关键时刻才得彰显。对于蜘蛛和荨麻不可救药的丑陋，雨果深表同情（“我既怜爱蜘蛛，也怜爱荨麻 / 因为，大家恨它们……哦，行路人，要有爱心 / 对无名的植物，/ 对可怜的动物，/ 要怜悯丑陋，要怜悯咬人放毒 / 啊，对恶也要怜悯！”）。

《巴黎圣母院》中的卡西莫多长着奇形怪状的鼻子，嘴巴活像马蹄铁，左眼前搭着一条毛拉拉的红色眉毛，右眼则隐藏在巨大的肉瘤后面；他的牙齿七零八落，如同城墙上的城垛，其中一颗还从起着老茧的嘴唇之间呲了出来，仿佛象牙一般……他的脑袋与身子完全不成比例，上面直愣愣地竖着红色的头发；两个肩膀之间驮着一个巨大的罗锅，脚板宽大，手掌畸形，就连双腿也弯曲得令人咋舌，除了膝盖哪儿都并不拢，从正面看，就像是两条在手柄处重叠的镰刀。

与这样令人反胃的外表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雨果赋予卡西莫多以细腻的内心和强大的爱的能力。当然，说到此类描写的极致，还属《笑面人》里的格温普兰。

格温普兰不仅是所有人物中最丑的一个，还是因为丑陋而最不幸的一个；然而，在所有的形象中，只有他拥有最纯洁的心灵和无穷的爱的力量。浪漫主义文学中的丑陋通常蕴含着一种矛盾：格温普兰是如此面

目狰狞，可偏偏就是这样一副面孔，激发了伦敦最美丽的姑娘的爱情。

为了唤起读者们的记忆，我在此简要概述一下小说的情节。出身贵族的格温普兰早在幼年时期就因一场宫廷阴谋遭到劫持。他被马戏班班主改造成了一个模样古怪的小丑，由于容貌被损毁，他只能一辈子遭人耻笑。

大自然毫不吝惜地赏给格温普兰许多恩典　。它赏给他一张跟耳朵连在一起的大嘴巴 ，两只拉过来可以碰到眼睛的耳朵 ，一只奇形怪状　，可以架着摇摆不定的小丑眼镜做丑相的鼻子和一张谁看了都要忍不住发笑的脸 ……

但这究竟是不是大自然赏的呢 ？难道没有人帮他的忙吗 ？两个洞算是眼睛 ，一道裂缝算是嘴巴 ，一个扁平的肉瘤和一个窟窿算是鼻子和鼻孔 ，脸好像被什么东西压平了似的 ，这一切的效果是“笑 ”，很显然，单单大自然是不会创造出这样的杰作来的 ……

这样的脸不是天生的 ，而是有意造出来的 ……格温普兰在孩提时代就值得别人注意 ，使人给他改变面貌吗 ？为什么不呢 ？哪怕只供展览和牟利 ，也是值得的 。从外表上看起来 ，靠儿童赚钱的人曾经在这个人脸上下过一番功夫 。很明显 ，一种很谨慎的 ，也许是很神秘的科学 （它与外科的关系跟炼金术与化学 的关系一样 ）一定在这个人很小的时候 ，有目的地切开他的面皮 ，创造了这个面孔 。这种精于外科手术 、麻醉术和缝合术的科学 ，切开他的嘴巴 ，割掉嘴唇 ，除去牙肉 ，把耳朵切开 ，除去软骨 ，改变眉毛和两颊的位置 ，拉紧颧骨的肌肉 ，夷平伤疤和缝线留下的痕迹 ，把皮肤贴在伤口上 ，使脸保持一个嬉笑的神气 。于是 ，在雕刻家的深刻有力的刀子底下 ，产生了这个面具 ：格温普兰 。 (5)

身为丑角的格温普兰在登台献艺时深得观众喜爱。他从小就对与自己同台演出的盲女蒂怀有一份纯洁的爱情。格温普兰将蒂视为世界上唯一钟爱的女子，而蒂也非常崇拜格温普兰，时常抚摸着他说：“你真是太美了。”

他们一直彼此相爱，直到发生了两件事情。王后的妹妹——女公爵约瑟安娜——是个美貌的女子，也是众多王宫贵族追捧的对象。一次，她在剧院里看到了格温普兰，立刻为之倾倒。她派人给格温普兰送去了一张字条，说：“你很丑，我很美，你是丑角，我是公爵小姐。我是人

中龙凤，你是蹩脚戏子。我喜欢你。我爱你。到我身边来吧。”

面对横生的枝节，格温普兰的心中夹杂着激动、欲望和对蒂的爱。接着又发生了一些事情。他觉得自己被绑架了，随后被置于一间审讯室里，面前是一个奄奄一息的罪犯。简而言之，他的身份很快被人认出：原来他就是幼年时期在一场家族纷争中被劫持的费尔曼·克朗查理爵士、克朗查理和洪可斐尔男爵、西西里侯爵爷、大不列颠圣职和在俗的贵族。

具体的细节就不在此赘述了，总之，当格温普兰被从肮脏的泥潭一下子提升到九霄云上时，就连他自己也弄不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直到别人为他穿上尊贵的华服，将他带入宫殿的大厅，并告诉他说整幢宫殿都是他的财产。

在他眼里，那是一座令人目眩神迷的宫殿，单是其中美轮美奂的珍宝（它们孤零零地存在于那片明晃晃的沙漠里）、数不胜数的大小房间就足以让他，也让我们的读者目不暇接。难怪那一章的标题叫做《宫殿宛若树林》，其中关于卢浮宫或埃尔米塔日宫的描写（依据不同的版本）占据了足足五至六页的篇幅。就这样，格温普兰瞠目结舌地在宫殿里转悠，一个房间接一个房间，直到他来到一间合欢房，只见那屋里的童子浴已经准备就绪，浴缸旁的床上居然躺着一个赤裸裸的女子。

此处指的并非是字面意义上的“赤裸裸”——雨果如此提示。那女子穿着衣服，但这段对于这位穿衣女子的描述，在从未见过裸露女体的格温普兰眼里，已然毫无疑问地达到了情色文学的极致。

在蜘蛛网的中央 ，蜘蛛平常盘踞的地方 ，格温普兰看见一个可怕的东西 ：一个裸体的女人 。

认真地说 ，并不是裸体 。她穿着衣服 。浑身上下都穿着衣服 。她的衣服是一件很长的衬衣 ，宛若圣像里天神穿的长袍 ，不过料子很薄 ，看上去仿佛湿透了 。所以差不多等于一个裸体女人 ，比一个真正的裸体女人还要放浪 ，还要危险 ……银色的帐幔跟玻璃一样透明 ，上面是固定的 ，下面可以掀起来 ……床跟梳妆台和沙发一样 ，也是银色的 ，在那张床上 ，躺着一个女人 ，已经睡着了 ……

在她的裸体和格温普兰的眼睛中间 ，还隔着两层透明的障碍 ，她的衬衣和银雾似的帐幔 ，与其说是房间 ，不如说是洞房 ，这

屋子被浴室里的光线恰到好处地照亮 。这个女人也许老脸皮厚 ，可光线却还知道羞耻 。床顶没有柱子 ，没有华盖 ，也看不见天空 ，所以她睁开眼睛 ，能够看见上面镜子里有她成百上千的裸体 。格温普兰只注意那个女人了 ，他认出了她 ，是那个公爵小姐 。他又看见她了 ！他又看见这个可怕的女人了 ！一丝不挂的女人就是全副武装的女人 ……这个大胆的睡态仿佛光芒四射 。这个赤身裸体的女人睡得那么安详 ，仿佛她有一种神圣的权利 ，可以这样不顾羞耻 ！同时又那么心安理得 ，如同奥林匹斯山的女神 ，知道自己是深渊的女儿 ，可以称海洋是 ：父亲 ！这个高不可攀的美女向渴望 、疯狂 、梦想以及一切从这儿经过的人的目光献出了自己的身体 ；她睡在这间合欢屋的床上 ，跟维纳斯睡在无际的浪花上一样高傲 。

此时，约瑟安娜醒来了，她认出了格温普兰并展开一系列疯狂的引诱，将其带到欲望的巅峰，却仍然未以身相许。面对如此魅惑，格温普兰已不知该如何抵御。约瑟安娜的脑海中迸发出一系列比她本身的赤裸更为色情的幻想。赤裸的她既像处女（她的确保持着处女之身），又像欲女，既渴盼格温普兰将带给她的畸形之乐，更渴盼挑战世俗目光和宫廷规则所带来的颤栗：此时的她是渴望双重高潮的维纳斯，一重来自对情人的私人占有，另一重则来自将情欲之火公之于众的兴奋。

“我觉得跟你在一起是我的堕落 ，多么幸福啊 ！高高在上实在乏味 ！没有比高贵尊严更讨厌的了 。我得到的尊敬太多了 ，所以我需要轻蔑 ……

我爱你 ，不单单因为你是个畸形人 ，也是因为你的卑贱 。我爱上一个妖怪 ，一个蹩脚的戏子 。一个人人轻视讥笑的 、滑 稽 、丑陋 、在一个叫作戏台的绞刑台上供人取笑的情人 ，这一切太有味道了 ！这等于吃深渊的果子 。一个臭名昭著的情人 ，多带劲儿啊 。尝尝地狱的 ，不是天国的苹果 ：一直在引诱我的就是这个 ，我如饥似渴地想往这个苹果 ，我就是这个夏娃 ，深渊的夏娃 。你不知道 ，说不定你就是个魔鬼 。我把我的童贞留给梦的面具 ，你是一个木偶 ，牵线的是一个幽灵 。你是地狱的 ，伟大笑容的化身 。你是我等待的主人 ……格温普兰 ，我是宝座 ，你是垫戏台的凳子 。让我们的地位拉平吧 。啊 ！我跌下来了 ，多么幸福啊 ！我巴不得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有多么卑贱 ，他们要加倍地在你面前

低头跪拜 ，因为他们越憎恨你 ，就越要匍匐跪拜 。人类就是这么回事 。他恨你 ，可他得在地上爬 。他是龙 ，可得装成一条毛虫 。噢 ，我跟神仙一样堕落 ……你呢 ，并不丑 ，不过是畸形 ，丑是卑贱 ，畸形是伟大 。丑是魔鬼背着美在黑暗里扮的鬼脸 。畸形是至高无上的反面 。”……

“我爱你 ”，她大叫一声 ，狠狠地吻了他一下 。

正当格温普兰打算彻底放纵之时，王后命人传来了消息，她告诉自己的妹妹说笑面人其实是克朗查理的合法领主，并将成为她的夫婿。听闻这则消息，约瑟安娜说：“好。”随后，她站起身来，向格温普兰伸出一只手（片刻之前，她还想与他疯狂交欢，但此时此刻，就连称呼也由你变成了您），说：“请您出去。既然您要成为我的丈夫，那么就请出去……您没有权利待在这里。这是我情人的地方。”

格温普兰的畸形体态被展示到极致，约瑟安娜起初所怀有的性虐癖被描绘到极致，而她随后的转变也被夸张到极致。这种由传统的“真相大白”手法（您不是卖艺的，而是一地之君！）而导致的颠覆性局面辅以双重“命运大转弯”（你从前是个可怜虫，现在不仅成为全国最美女子的心上人，还无比激动地希望将她纳入怀中），其震撼力就算构不成悲剧，也至少是精彩的戏剧。可随之而来的居然又是一次天翻地覆：就算不是悲剧（至少此刻还不算，格温普兰直到结局时分才自杀），也是一出令人匪夷所思的闹剧。本已懈怠的读者在这刹那之间立刻将命运的纬线与当时社会习俗的经线交织起来。雨果完全不以约瑟安娜为耻，在他心里，她端庄得如同圣女一般。

我们再来看看另一处命运的转变。通过约瑟安娜事件，格温普兰已开始了解上流社会的法则及作为其表象的权力和习俗，然而当他入主上议院时，却遭到了冷遇和好奇的目光。他竭尽全力，希望被大家接受。在首轮议题中，他甚至起身，热情洋溢地发表了一篇维护民众利益、反对贵族剥削的演说。这段演说简直像是马克思《资本论》的节选。他的慷慨陈词饱含激情，也夹杂不屑，充满痛苦，还洋溢着对真理的热爱，但他的脸上始终挂着笑容。这番演说激起的不是嘲讽，而是愤怒。会议在一片风言风语中收场，格温普兰终于明白上流社会不是他的世界，在绝望的追寻之后，他回到了蒂的身边。唉，只可惜由于疾病的长期困扰和爱人的离去，此时的蒂已经奄奄一息，不过能在爱人的怀中离开人世，也算是一件幸事吧。

游离在两个世界之间的格温普兰感到一个世界不认可他，另一个世界已离他而去，最终选择了断自己的生命。

所以说，在格温普兰——一个极为典型的浪漫主义英雄人物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小说作品所有的核心要素：一尘不染的纯洁情感、罪孽的引诱和魅惑、从贫民到宫廷贵族瞬间翻转的命运、对于不公世界的极力反抗、不惜一切维护真理的英雄壮举、因顽疾而去世的爱人、因自杀而富于悲剧色彩的命运。所有这些都超越了极致。

《巴黎圣母院》尽管是雨果早年的作品，但多少已体现出作者推崇极致的文风。在最初的几章里，为了让读者充分感受到那场贵族、资产阶级和平民蜂拥参与的狂欢盛事，营造出“熙熙攘攘、人头攒动”（这是雨果的原话）的热闹景象，读者不得不吸收那一长串人物的名称。显然，这些人的确在历史上存在过，但又从不曾被后人提起，因此并不带有任何具体意义，所以千万不要尝试去分辨他们的身份，深究他们到底是谁。作者的目的，无非是要让读者的眼前出现一支庞大的游行队伍（就像巴黎的七月十四日游行或伦敦的女王生日游行），无须从服装的样式识别出不同的团体，也不必了解他们的背景，只要明白这支队伍的规模有多么浩大就足够了。倘若只看到队伍的一半，那可是了不得的损失，这样一来，你便无法感受到整个事件的磅礴气势。雨果从来不会笼统地概括说“人潮汹涌”，他要自作主张地把读者置于那一大片人海中间，然后一个接一个地进行介绍，时不时地让我们与其中的人物握手、与某个著名人物相识，之后再带着身临其境的感受回到家去。

诗人葛林果也曾在“圣迹区”进行过一次类似的但丁式参观，所见之人包括堕落者、游荡者、乞讨者、辞去圣职的神父、不受管束的学生、妓女、吉卜赛人、受嘲讽者、伪装的瘫痪病人、扒手、要饭的，如此等等。读者不必将他们一一认出，光是看到这些词汇就能明白他们人数众多，是一大群生活困窘、在沼泽中激愤挣扎的乌合之众。在好几个章节之后，正是他们如同白蚁兵团、阴沟里的鼠群、蟑螂、蝗虫一般，要围攻大教堂。在这里，主角不再是某个具体的人物，而是这大群的民众。总之，只有在像欣赏音乐旋律一样，浏览过这一大串列举、清单和目录之后，才能真正进入作品的内容。

现在，我们来看看作者是如何通过列目录或拉清单的手法来体现其对于极致文风的推崇的。雨果曾无数次采用该手法，但在《九三年》中，这种手法得到了最为持续、广泛和密集的使用。

说起这部作品的缺点，首当其冲的恐怕便是其中毫无节制的雄辩。不过，正当我们举起刀子准备砍向这些要害时，它们忽然显得精彩起来。这就好比崇拜巴赫、崇拜他几乎纯思维的精神构架的人看到贝多芬面对和缓的古钢琴忽然提高了音调：可这又何妨？难道我们会对《第五交响曲》或《第九交响曲》的魅力充耳不闻吗？

我们可以拒绝参加饕餮晚宴，但倘若接受了邀请，就无须纠结于饮食专家的种种提醒，也不必记挂精致细腻的新派烹调。既然准备了大吃大喝的胃口，就尽情享受这难得一次的体验，否则还不如尽早退场，读几句十八世纪的贵族格言然后酣然入睡。雨果的作品不适合胃口孱弱的人。再说，就算“欧那尼之战” (6) 比“狂飙突进运动”来得稍迟，那场暴风骤雨的阴影也能在一八七四年（即使不是作品的孕育阶段，也是其出版之年）照亮这最后一位浪漫派作家。

为了更好地理解《九三年》中淋漓尽致的描写，我们不妨就其梗概进行简要回顾。事实上，其情节主线简明扼要，若是由一位意大利剧作家改写，完全可以成为与《托斯卡》或《游吟诗人》并驾齐驱之作（当然，我只是随意举了两个例子，并未从音乐的角度对台词进行深入研究）。

故事发生于大革命期间的“恐怖年代”。旺代叛乱爆发，一位骁勇善战的老贵族——朗特纳克侯爵——率领大批农民掀起军事叛变，无数民众如鬼魅般从神秘的丛林中四处冒出，一边吟诵《玫瑰经》一边开火。此时，国民公会代表的革命派奋起反抗。首先，一位已经倾向共和的年轻贵族——郭文（朗特纳克侯爵的侄子）——出现了。他生得一副清秀的容貌，打起仗来速战速决，却天生怀有天使般的空想，认为可以通过仁慈及尊重敌人的方式来解决两派之间的冲突。随后出现的是我们称之为“政委”的人物，前神父西穆尔丹。他与朗特纳克同样铁血无情，坚信社会和政治变革只能通过浴血奋战而进行，今日的任何仁慈都将招致明天的杀身之祸。另外（根据剧情的需要），西穆尔丹也是郭文的导师，并将其视如己出。这种情谊，首先出自共同的宗教信仰，后来也出于共同的革命信念。除此之外，雨果绝不让读者去想象他们之间的其他情愫和精神上的父子之爱——但谁知道呢？西穆尔丹的激情汹涌澎湃，可谓全身心投入，且在肉体接触上含混不清。

那场革命与反革命之争裹挟着数不清的屠杀，在这期间，朗特纳克和郭文都试图将对方置于死地。然而，这个渗透着血雨腥风的故事是以

共和派队伍找到一位饥饿交加的寡妇和她的三个孩子为开端的。那是五月的一个艳阳天，“鸟儿在刺刀上啁啾”。后来，三个孩子被朗特纳克逮捕，他想开枪射死母亲，将孩子（已成为共和派的吉祥物）扣为人质。死里逃生的母亲在绝望之中四处搜寻自己的骨肉——然而，在故事的末尾，朗特纳克那幢阴森的中世纪古堡被郭文的军队团团围困。在一番惨烈的抵抗之后，朗特纳克本已找到一条秘道可以脱身，但他的追随者将古堡付之一炬，困在其中的孩子命悬一线。此时，孩子的母亲出现了，为了解救囚禁于其中的三个无辜孩子，朗特纳克（似乎从恶魔撒旦变身为救赎者光明天使）再次冲进古堡，解救出三个孩子，自己却沦为敌人手中的俘虏。

西穆尔丹打算运来一座绞架，将朗特纳克就地处决。在等待行刑期间，郭文一再扪心自问，是否应该对一个试图弥补自身过错的人采取宽大政策：他来到朗特纳克的牢房，聆听朗特纳克的独白，听他重申王权和教权的地位，并最终决定让他逃跑，自己代替他待在狱中。当西穆尔丹发现这一切，他只得进行审判，并最终判处郭文——这个他唯一深爱过的人——死刑。

关于三个孩子的情节更加烘托了郭文悲惨的命运，他的心慈手软最终遭到了惩罚。但两者都为未来投下了一束希望之光，当然，这未来是以人类的牺牲为代价的。就算全体士兵都为自己的将军高呼宽恕也无济于事。西穆尔丹自然能体会到其中的锥心之痛，但他全身心投身于义务、法律，他要捍卫革命的纯洁，虽然这革命已与恐怖，即“恐怖政治”混为一谈。不过，就在郭文人头落地的瞬间，西穆尔丹拿起手枪，对准自己的心脏射出了一颗子弹：“于是，这两个灵魂，这两个悲惨的姐妹，一同飞去了，一个的暗影和另一个的光辉混合起来了。”

所有这些笔墨，都是用来让读者抹眼泪的吗？当然不是。在分析其政治意义之前，我们首先应观察其叙述手法。几乎所有学者在进行叙述结构研究时都普遍认为（我们尽量避免提及其他非主流的理论）故事中的确应该有各种角色的参与者，但他们同时也应承担施动者甚至是叙述者的功能，通过这样的身份，他们可随时改变在故事中的功能定位。举个例子，在《约婚夫妇》中起作用的有人性之恶、人性的弱点以及天命安排等要素，它们都在推动人物命运的进程。无名氏这个人物可以由反面人物突然转变为正面人物。但是也有一些人物角色的定位是不可改变的，例如恶人堂·罗德里戈和善良的克里斯托弗神父，如此一来，堂·阿邦迪奥的摇摆不定就能得到合理的解释。作为一堆铁罐子中的瓦罐子，

他自然得见风使舵，所以说，他的迷失也是情有可原的。

回到《九三年》。当年事已高的雨果开始提笔创作这部酝酿已久的小说时（早在几年前撰写《笑面人》的序言时，他就已提及此事），他的政治和思想立场已经发生了深刻的改变。早年的他拥护王权，支持旺代。随后他开始将一七九三年看作阴云打破了一七八九年的碧蓝晴空，这使他开始倾向于自由和社会主义原则，路易·拿破仑政变之后的历史则使他更加支持社会党人、民主派及共和派。一八四一年，在法兰西学院的就任演说中，他向国民公会致敬，表示革命派“砸碎了王座，拯救了国家……虽导致许多惨案，也创造许多奇迹，我们尽可诅咒唾弃，但必须表示崇敬”。尽管他对公社不甚了解，但在后来的复辟中，他一直为赦免公社成员而奔走斗争。总之，《九三年》的酝酿和出版恰好与其政治立场朝更为激进的方向转变相吻合。为了理解公社的意义，雨果必须为其制造的恐怖气候说明理由。当时，他已为反对死刑奋战多年——他熟识的作家约瑟夫·德·梅斯特在反革命期间所遭遇的惨境是令人无法忘却的教训——但他深知，恐怖和生命的代价是变革和清洗中的必要过程。

对德·梅斯特的回忆出现在《悲惨世界》第一部第一卷第四章里，其中，米里哀主教凝视着断头台说：

> 谁见到它，都引起最神秘的颤栗……断头台是给人看的……（断头台）似乎是一种有生命的东西，难以形容地气势逼人；不妨说，这把铡刀在观看，这部机器在倾听，这架子机械在理解，这些木头、钢铁和绳子在索取……断头台是刽子手的同谋；它吃人肉，喝人血……是一个过着制造死亡的可怕生活的幽灵。(7)

但在《九三年》中，断头台虽然夺取了大革命中最纯洁的英雄的生命，却由死之符号转变为生的象征。无论如何，高高矗立的断头台都代表了未来的某种希望，与阴森的过往相对峙。此刻，它屹立在城堡的主塔——图尔格堡垒——面前，朗特纳克侯爵就被围困其中。这座凝结了一千五百年封建罪恶史的高塔象征着无数交缠不清的恩怨情结，对面象征纯洁的断头台则会用它的利刃将所有的纠结过往统统斩断。断头台并不是凭空竖立于此的，它饱含着过去十五个世纪以来抛洒在这片土地上的鲜血，它深深地扎根于这里。作为一位陌生的复仇者，断头台告诉高塔：“我是你的女儿。”高塔也清晰地意识到自己大限将至。在雨果的作

品中，这种强烈的对比并不少见：当《巴黎圣母院》里的弗罗洛将印刷的书籍与主教堂的尖塔和滴水嘴兽比较时，就曾说：“这个将葬送那个。”断头台这一形象即便曾经且一直代表魔鬼，但在《九三年》中却站在了未来充满希望的一方。

致命的魔鬼居然能带来更美好的生活，这是怎样的手法？矛盾反衬。维克多·布隆贝曾仔细历数过雨果在该小说中使用该手法的次数：贪婪的天使、至亲的纷争、雄壮的温存、挥之不去的记忆、恐怖的晴朗、可敬的无辜者、可怕的可怜人、光天化日下的黑暗地狱、从撒旦摇身变为光明大天使的朗特纳克。可以说，反衬展示了一种“修辞上的微观世界，强调了世界的本质——充满对立”[8]，但它同时又指出，这种对立能够在更高的层面上得到解决。《九三年》讲述的是一个善良的罪恶故事，是一系列值得纪念的暴力行为，只有了解其深刻的目的，才能正确地理解其间的种种事件。《九三年》希望展现的，并非几个人物书写的历史，而是历史进程迫使那些人物所书写的历史，完全不以他们的个人意志为转移，甚至常常与之相悖。历史的进程是有其目的的，这种目的甚至能够为那股表面上阻碍其前进的势力——旺代——作出合理的解释。

我们回过头来，观察书中主要角色和次要角色之间的关系。无论是马拉还是断头台，书中的每一个人和每一件物品，都不仅仅代表其本身，更体现了隐藏在其身后的巨大力量，这些力量才是作品真正的主角。雨果以“上帝意志阐释者”的身份出现在读者面前，并试图以上帝的眼光来判定书中所讲述的每一段故事。

无论以何种形式，上帝总会出现在雨果的叙述中，对故事里那些血淋淋的谜团作出解释。也许雨果从来不曾认为一切真实的事物都是合理的，但他恐怕会同意一切理想的事物都是合理的。无论如何，他总以一种黑格尔式的口吻强调历史在义无反顾地朝既定目标前行，凌驾于所有在其中扮演角色以推动其发展的人物之上。我们不妨想想《悲惨世界》中对于滑铁卢之战的贝多芬式的描写。如果说司汤达是以法布里斯的视角，描写一个身处战事之中、完全不明白事情原委的人眼里的战争，那么雨果就是站在上帝的角度，从高处俯瞰整个事件：他十分清楚，如果拿破仑事先知道圣约翰高原的那一侧就是悬崖峭壁（可向导不曾告诉他这一点），那么米约将军的骑兵就不会在英军的脚下毁于一旦；如果给冯·布劳将军当向导的牧羊人建议了另外一条道路，普鲁士军队就来不及决定这场战争的命运。可这又有什么要紧的呢？没错，拿破仑（历史

的角色）的算计的确有误；格鲁希（另一个角色）也确实无知，他本可返回，却没那么做；至于威灵顿，还算有几分狡黠——但这些已经无关紧要了，因为雨果已经将滑铁卢之战定义为“一场由二流将领取胜的一流战役”。

> 这样惊慌失措 ，惊惶万状 ，历史震惊不已的骁勇无比毁于一旦 ，难道没有原因吗 ？不 。一只巨大的右手在滑铁卢投下了阴影……一个伟人的消失 ，对伟大世纪的来临是必要的 。人人 顺从的主作出了安排 。英雄们的惊慌失措得到了解释 。在滑铁卢战场上 ，不仅有乌云 ，还有流星 。天主一掠而过 。

上帝也出现在“旺代叛乱”和“国民公会”中，时而化身为野蛮凶悍的农民，时而化身为支持平等的贵族，时而如西穆尔丹般阴郁，时而又如郭文般磊落。雨果曾理智地看到旺代叛乱过程中的一大错误，由于这错误是天命注定的，他深深受到感染，于是写下这部巨著。对于国民公会里乌泱乌泱的小人物，雨果的态度是怀疑、讽刺、八卦的，但对于整个群体，他将其视为巨人的集合，赋予其恢宏的画面。

因此，我们不必担心故事中的角色心态僵硬、命运多舛，也不必认为朗特纳克的愤怒、西穆尔丹的强硬和郭文（就像荷马笔下的英雄人物阿喀琉斯或赫克托尔）的柔情不够真实。雨果无非是想通过他们来展现隐藏在角色身后的“命运之力”。

雨果就是要讲述这样一个夸张到极致的故事，除了“矛盾重重的反衬”，他无法解释这些被推到极端的情节。要用怎样的文体才能描述这许许多多的极致呢？自然是一种追求极致的手法——这正是雨果所擅长的。

在《笑面人》中，我们已经看到瞬间发生的情节大逆转是一种追求极致的方式。其中的技巧很难解释，雨果堪称大师。他深知标准的悲剧里必须有法国人称为Coup de théâtre [(9)] 的情节。在古典悲剧中，这种颠覆情节有一个就足够了——俄狄浦斯王发现自己亲手杀死了父亲，和自己的母亲躺在一起，难道这样还不够吗？悲剧到此为止，剩下的就是慢慢消化，慢慢品味了。

可雨果不甘于此（也许他不认为自己是维克多·雨果）。我们来看看《九三年》里的情节。为了让旺代叛乱的首领朗特纳克登陆，克莱摩

尔号海防舰试图在布列塔尼海岸侵犯共和军的船队。这艘军舰貌似一艘货船，内部却装有三十门火炮。惨剧由此拉开序幕——雨果生怕我们无法了解这场激战有多么壮观，写下了这样的句子：“可怕的事情发生了。”一门重达二十四吨的大炮忽然脱钩，船只在肆意动荡的大海里飘摇，随时有可能倾覆。一门大炮在船身的两侧滑来滑去，简直比凶猛的敌人还危险。不止一枚炮弹四处滚动，撞破船舷，砸出一个个窟窿，谁也制服不了这个铁家伙。船只眼看就要沉没了。“这是一个超乎寻常的怪物”，雨果告诉读者。就算是如此，他仍旧担心我们无法身临其境地感受到那一刻的恐惧。为了避免误解，他又用了整整五页的篇幅来细细描述那场毁灭性的灾难。直到某一刻，一位勇敢的炮兵挺身而出，与那铁家伙周旋起来。他站在那门大炮面前，好像一个面对着公牛的斗牛士。他不顾自己的安危，朝它猛扑过去，周旋、挑衅、攻击。正当他要被压倒的那一瞬间，朗特纳克朝大炮的轮子中间扔了一大袋伪钞，暂时阻挡了它的滚动，从而使那名海员赢得时机，及时把一根铁棒插入后轮的轮轴之间，让那怪物来了个四脚朝天，终于停了下来。船员们欢呼雀跃，海员感谢朗特纳克救了他的命。朗特纳克也当着全体船员表彰了他，又从一名军官身上摘下一枚圣路易十字勋章，挂在了他的胸口。

随后，朗特纳克命令将海员枪毙。

不错，那名海员的表现十分英勇，但他本应将大炮锁牢，不让它脱钩，对此他负有责任。于是，海员戴着勋章接受了刑罚。

这样的颠覆还不够吗？不够。由于海防舰受损，朗特纳克最终是乘坐一艘小船登陆的。船行到半途中，驾船的海员表明了身份，说自己是先前被枪毙的海员的哥哥，并扬言要杀死朗特纳克，为兄弟报仇。朗特纳克正义凛然地面对着复仇者，发表了一番足有五页纸长的言论。他向那名海员解释什么叫义务，提醒他拯救法国、拯救上帝才是他们的任务。朗特纳克辩解说他履行了正义，那海员若要因为一己私仇而杀死他，则会犯下最严重的罪行。（“你从国王那里夺去我的生命，就是把你自己永恒的生命送给魔鬼！”）于是，心悦诚服的海员请求朗特纳克的宽恕。朗特纳克宽恕了他。从此之后，曾经的复仇者阿尔马洛就将变成以旺代的名义压迫其弟兄的暴戾之人。

看过这种由连锁式颠覆性情节而达到的“极致”，我们再来看看另一种，也是主要的极致手法：长篇清单。描述完军队的首领，还得让读者了解整支部队。雨果就是要完完整整地全方位展示这支叛乱的保皇党队

伍，一个村庄接着一个村庄，一座城堡接着一座城堡，一个地区接着一个地区。他原本可以较为平实地描绘出一张地图，标出相关的叛乱策源地，可这样一来，那种铺天盖地、覆盖广大区域的气势势必被削减。鉴于此，雨果采用了一种令人称奇的叙述手法。他设置了一个人物——有着米兰多拉般记忆的信使。阿尔马洛不识字，这让朗特纳克感到十分满意，因为在他看来，读书人实在不好对付，只要能记住事情便足够了。于是，他向阿尔马洛面授机宜，在此，我仅仅引用其中的一小段，因为整个清单的篇幅足足长达八页：

“很好 。听着 ，阿尔马洛 。你朝右走 ，我朝左走 。我往富热尔那边去 ，你往巴祖日那边去 。带着你的袋子 ，这样你就显得像个庄稼人 。把武器藏起来 。从树篱上砍根树枝做棍子 。在黑麦长得很高的麦田里匍匐而行 。见到围墙就从它后面溜过去 ……避开过路的人 。别走大路 ，也别过桥 。别走进蓬托尔 松 ……这儿的树林你熟悉吗 ？”

“全都熟悉 。”

“整个地区的吗 ？”

“从努瓦尔穆捷到拉瓦勒 。”

“你连树林的名字都知道吗 ？”

“我熟悉这些树林 ，我知道它们的名字 ，一切我都知道 。”

“你什么都不会忘记 ？”

“什么都不会忘记 。”

“很好 。现在请注意 。你每天能走几里 (10) 路 ？”

“十里 ，十五里 ，十八里 。必要的话二十里 。”

“会有这种必要的 。现在记住我对你说的话 ，一个字也别漏掉 。你上圣欧班树林去 。”

“是朗巴勒附近的那片树林吗 ？”

“是的 。在圣里厄尔和普莱德利亚克之间的那条山沟边上有一棵大树 。你在那儿停下来 。一个人都看不见 ……你打一个唿哨 。你会打唿哨吗 ？”

……

他把绿绸花结交给阿尔马洛。

“这是表示我的指挥权的花结。你拿着。要紧的是目前还不能让谁知道我的名字。但是有这个花结就够了。上面的百合花是公主[(11)]在圣殿监狱里亲手绣的……好好听清楚了。我的命令是：‘起来反抗，绝不饶恕。’因此你上圣欧班树林边去打唿哨，一连三声。到了第三声，就会看见有个人从地下钻出来……那个人就是普朗舍诺，大家把他叫作‘国王的心’。你把这个花结给他看看，他就明白了。随后，你自己找路上阿斯蒂耶树，在那儿你会见到一个瘸腿的家伙，诨名叫穆斯克通，他对哪个人都不怜悯。你对他说我爱他，要他把自己那边教区的民众发动起来。随后上离普洛埃梅勒一里路的库埃邦树林去。你学一声猫头鹰叫，有个人就会从洞里钻出来。他就是普洛埃梅勒的总管蒂奥先生，曾经是所谓制宪会议的成员，不过属于好的一方。你叫他把库埃邦城堡武装起来。这座城堡属于逃亡在外的德·盖尔侯爵……随后你上圣旺－德图瓦，把我的话告诉让·舒昂，这人是我心目当中真正的领袖。随后你再上维尔－安格洛斯树林，在那儿你可以见到被人称作圣马丁的吉泰，你叫他注意一个叫作库梅尼尔的人，那人是老古皮·德·普雷弗的女婿，阿让唐地方的雅各宾党人的领袖。把这些都牢牢记住。我什么都不写，因为什么都不应该写……你接着再上鲁热弗树林，那个能撑着一根长竿跳过山沟的米埃莱特就在那里。”[(12)]

跳过整整三页，清单仍在继续：

“你再上圣梅韦，在那儿你会见到诨名大彼得的戈利耶。你再上帕尔内军营，那儿的人脸都黑糊糊的……你再上坐落在夏尔尼树林中一片高地上的黑母牛营，随后再上燕麦营、绿营和蚂蚁营。你再上大船壳去，那地方也叫山顶牧场，那儿住着一个寡妇，她的女儿就是外号英国佬的特雷东的老婆。大船壳在克莱讷教区里。你要访问埃皮纳－勒谢弗勒伊、西莱－勒纪尧姆、帕拉纳，见到所有那些树林里的好汉。”

就这样，朗特纳克终于结束了长篇大论：

“什么都别忘了 。”

“放心吧 。”

“现在你走吧 。愿上帝指引你 。去吧 。”

“我会把你吩咐的一切统统办到 。我要四处奔走 ，传达命令 ，照计而行 ，指挥作战 。”

这样的文字，看了下一行就会忘了上一行，阿尔马洛自然是无法全都记住的，对此，读者们十分清楚。清单十分枯燥，但是不得不一读再读。这些文字，简直是乐曲里的纯音符。这些地点，仿佛一张大地图页脚处的地名清单，然而，就是这样一种疯狂的清单，让读者感受到旺代叛乱席卷天地的宏大阵势。

列举清单是一种古老的叙述手段。倘若描述对象的规模和混乱程度超出了一般性描述能够定义的范畴，那么作者往往就会使用到列举这一技巧，尤其是为了突出某个空间及其内部所有事物的恢宏气势。清单或目录能够填充原本不具任何特色的空间，赋予它具有意义的形貌、边沿、突出点和细节，让它们跃入读者的眼帘，并将人名、物品名和地名一一排列。这是一种让眼睛看到“呼吸声”的极致效果，似乎耳朵太累了，实在没法儿把听到的一切都传输到脑子里，便把一部分任务交给了眼睛，又似乎是大脑在努力营造一片区域，把所有被提及的事物都储存在那里。清单正是一种针对盲人的视觉化描绘。

阿尔马洛假装记下（希望如此）的清单，并不是毫无意义的：通过整张清单，读者就能明白反革命的势力有多么浩大，它深深扎根在土地里、灌木丛中、村庄里、森林里、教堂里。雨果深谙列举清单的技巧，他知道（可能荷马也曾想到）读者很可能不会读完全部清单（或者说史诗的听众也只是如同聆听《玫瑰经》一般，纯粹只欣赏其悦耳的音律）。我敢肯定地说，雨果一定知道读者将会跳过那几页清单的内容。同样，当曼佐尼不顾小说的传统叙述规则，花了整整四页篇幅（没错，一八四三年版本是四页，一八二七年的版本几乎长达六页）来描写堂·阿邦迪奥面对打手时的种种叫喊，读者的确可以跳过清单（可能会在第二或第三遍阅读时在此多花些时间），却无法无视它的存在，因为它就在你的眼前。你之所以会跳过清单，是因为它令人无法忍受，恰恰是这种难以忍受的感觉赋予它更大的力量。回到雨果，叛乱的规模浩大，我们根本无法记住其中所有的人物，包括其中的领袖。但正是这种无休无

止的阅读折磨让我们体会到旺代叛乱的恢宏。

同样宏大的还有革命派的斗争。作为革命精神的体现，国民公会的形象也应光芒四射。作品第二部的第三卷也正是以国民公会命名的。前三章描写议会大厅：这七页的丰富描写可谓令读者晕头转向，瞠目结舌。在接下来的十五页中，作者转而描写国民公会的成员，基本延续了同样的手法：

> 右边是吉伦特党 ，一群思想家 ；左边是山岳党 ，一群竞技者 。一边有接受过巴士底狱钥匙的布里索 ；有马赛人服从的巴尔巴鲁 ；有手里掌握着驻扎在市郊圣马尔索的布雷斯特营的克尔维勒冈 ；有确定代表对将军拥有绝对权力的让索内 .....有右派的瘸腿西耶里 ，正如左派有双腿残废的库东一样 ；有被一个记者称作恶棍的洛斯·杜佩雷，他请那个记者吃饭，对他说："我知道，所谓恶棍，只是跟我们想法不同的人罢了。"还有在一七九〇年历书的某一页上写了"革命已经结束"的拉博·圣艾蒂安 .....有自称是马耶讷 一卢瓦尔第二营士兵的维热 ，当他受到旁听席的民众威胁的时候，就大声说："旁听席再有人嘀咕一声，我就要求我们全体退场，拿起战刀向凡尔赛进发！"有后来饿死的比佐；有注定要死在自己匕首之下的瓦拉泽；有口袋里装着《贺拉斯》而暴露身份、后来死在王后堡（后改名平等堡）的孔多塞；有命定要在一七九二年受到群众爱戴而在一七九三年却被群狼吃掉的佩蒂翁 ；另外还有许多别的人，像蓬泰库朗，马博兹，利东，圣马丁，尤维纳利斯的译者、曾经参加过汉诺威战役的杜索，以及布瓦洛、贝特朗、莱斯泰 一博韦、勒萨热、戈梅尔、加尔迪安、曼维埃尔、杜普朗捷、拉卡兹、安蒂布尔，而为首的是一个巴纳夫式的人物叫韦尼奥。

如此等等，整整十五页全是类似黑弥撒的枯燥文字，路易·德·圣茹斯特、狄昂威勒的米林、杜埃的梅金、毕育一瓦伦纳、法布一德格朗丁、费里隆一泰西特、奥斯林、加朗一库隆、亚伏格、康布拉斯、高乐·德布瓦、顾比育、罗朗·勒康特尔、里昂纳一布东、布尔伯特、勒瓦素·德·拉萨特、拉委松、伯纳·德·圣特、查理·李察、夏多纳夫·兰敦、拉维孔特希、勒佩勒提耶·德·圣一弗尔戈。雨果仿佛清醒地意识到读者一定会在这疯狂的目录中彻底迷失，从而去感受作者真正有意突出的唯一施动者：大革命，以及它所带来的荣耀与悲哀。

然而，雨果（柔弱、羞怯、极致中的极致）似乎仍然担心读者（他甚至料想到读者会跳过某些段落）不知如何真正体会这场魔鬼革命有多么感天动地，于是，他使用了一种在列举清单历史上绝无仅有的手法，与此前对旺代叛乱的描写大相径庭。从清单的一开头，作者就时时插入个人的道德评判，直到末尾：

这就是国民公会 。

在这座顶峰前 ， 我们的眼神变得十分专注 。

在人类的视野中 ， 从来没有出现过比这高大的东西 。

世上有喜马拉雅山 ， 也有国民公会 。

……

国民公会是民众最初的化身 。

……

整个会场充满杀气 ， 粗狂而整齐 。犷悍之中合乎规矩 ， 这也有点像整个革命 。

……

这种景象真是丑陋和崇高到了极点 。这儿有一大群英雄 ， 也有一大批懦夫 。有荒山上的猛兽 ， 也有沼泽里的爬虫 ……

让我们来列举一下这些巨人的名字吧 。

……

这些悲剧由巨人开始 ， 却由侏儒收场 。

……

这是一些随风飘荡的人 。

但是这种风是一股神奇的风 。

……

这就是庞大的国民公会 ；它是人类同时受到各种黑暗势力进攻的筑有壁垒的营盘 ，是大批受到包围的思想观点在黑夜中发出的火光 ，也是各种人物在下临深渊的陡坡上所作的无边露营 。历

史上没有什么可与这个团体相比 ，它既是议会又是下层民众 ，既是高级选举机关又是各个阶层的人聚会的场所 ，既是庄严的地方又是公共广场，既是法庭又是审判的对象 。

国民公会始终被风吹得弯腰曲背 ，可是这股风是从民众嘴里吹出来的，同时也是上帝呼出的气息 。

谁都不能不注意这队浩浩荡荡的幽灵 。

无法忍受吗？无法忍受。豪言壮语吗？比这还糟糕。至高无上吗？至高无上。瞧，我已经深受他的感染，像他那样说话了：当然，如果豪言壮语决堤泛滥，成为超出极致的极致，就会现出诗的痕迹了。唉！

一个作者（除非不希望自己的作品流芳百世，只打算在特定的时候和地点为小裁缝、售货员、旅行者和色情作品爱好者提供些消遣，顺便赚几个小钱）绝不会为泛泛意义上的读者进行创作。相反，他会设想一类典型读者，如果他们从最初就能接受作品中的文字游戏规则，就会成为该作品的最佳受众，哪怕是时隔千年之后。那么雨果心目中的理想读者是怎样的呢？我认为，他脑子里想到了两类群体。第一类是在一八七四年，即一七九三年过去八十年后读到这部作品的人。这类读者对当年国民公会里的人名还相当熟悉。这就好比今天的意大利读者读到一本关于上世纪二十年代的作品，其中的人物包括：墨索里尼、邓南遮、马里内蒂、法科塔、科里多尼、马里奥蒂、帕皮尼、博乔尼、卡拉、伊塔洛·巴尔博、图拉蒂等人，他们的出现不会令读者感到唐突。另外一类读者则是未来的人们（他们甚至生活在与他完全不同的时代），这些读者只认识作品中的少数人物，如罗伯斯庇尔、丹东和马拉，而其他一长串陌生的姓名则会令他们感到应接不暇。然而，他们却会产生这样一种印象，仿佛有人在他们的耳边无休无止地絮叨着某座第一次参观的村庄。慢慢地，他们就能在一大堆林林总总的人群中摸出头绪，嗅出某种气息，逐渐习惯在熙攘的人群中游走，明白每一张陌生的面孔都是一张隐藏着血腥故事的面具，而历史也正是由这许多张面具组成的。

正如先前所说的，雨果并不在意作品中人物的心理细节，他关注的是他们所代表的意义，即他们所象征的价值。对于物品，同样如此，无论是旺代的丛林，还是郭文围困朗特纳克的高塔——图尔格堡垒。他们俩人都与那座古老的城堡相关联，也都想将其毁灭，围困者想从外部将其攻克，而被困者则在内部威胁要将它付之一炬。关于这座高塔的象征

意义，作者用了好几页的文字来解释，因为其中还穿插了另外一桩体现童真的事件——三个孩子毁了一本书。

朗特纳克把那三个孩子作为人质，囚禁在高塔内的图书馆里。他威胁共和军说，如果他们要强行营救，便把孩子推下高塔。面对这样的情形，孩子们只好将一本关于圣巴托罗缪的宝贵书籍撕成了碎片——任何人都看得出来，孩子们在圣巴托罗缪之夜的这一举动是对曾经的王国的羞辱，因此可以算是历史的报复。如果说断头台是在另一个地点完成了对于历史的清算，那么这一事件也可谓是序曲了。不仅如此，作者还将这个“故事中的故事”命名为“圣巴托罗缪的屠杀”，因为他生怕读者的情绪还不够激昂。

由于作者淋漓尽致的描写，这一事件也饱含象征意义。孩子们的游戏被津津有味地描写了十五页之多。通过此举，雨果告诉我们这并非一个孤立的事件，而是为整个悲剧添加了一抹轻松的色彩，孩子的天真就算无法带来救赎，至少也惹人怜爱。当然，雨果原本可以通过一场闪电般突如其来的显灵来解决所有的问题，从第三部第六章的最后几行文字，我们就可以看出他具有这样的能力：小乔治特大把地捡起在“神圣屠杀”中粉身碎骨的书页碎片，从窗户将它们扔下去，看着它们飘散在空中，说道：“蝶。”——这场无邪的屠杀就这样以一群飘散在蓝天之中的蝴蝶而告终。然而，雨果不会冒险将这个转瞬即逝的奇幻场景嵌入其他极端事件中，否则就太难察觉了。倘若“极致”想要存在，那么哪怕最神圣的转瞬都应持续许久（与所有神秘主义的传统说法相悖）。在《九三年》里，就连优雅也要以泥泞的形式呈现：炽热熔岩的轰隆、洪水的泛滥、汹涌的情感和澎湃的结果。要让瓦格纳把整首四部曲融在一首肖邦式的谐谑曲中，这显然是徒劳的。

为了不被作者牵着鼻子走，我们立刻跳到结尾部分。在一场如史诗般恢宏的战役之后（雨果可真是一位伟大的电影编剧），朗特纳克终于成为郭文的阶下囚。决斗结束了。甚至在审判之前，西穆尔丹就毫不犹豫地架起了断头台。处死朗特纳克就等于杀死旺代，杀死旺代就等于拯救法国。

但正如之前所说，当三个孩子被锁在城堡的图书馆里时，只有朗特纳克有那间屋子的钥匙。为救那三个孩子的性命，朗特纳克不惜成为敌人的俘虏。面对如此大义之举，郭文实在不忍将他处死，便放走了他。雨果首先描述了朗特纳克与郭文的交谈，之后又描述了西穆尔丹与抱定

决死之心的郭文的对话。在这两段对白中，雨果采用了多种修辞技巧，展现了两种不同的氛围。在第一场对话里，朗特纳克对郭文（还不知道自己会被对方释放）抨击怒骂，面对将国王送上断头台的代表人物，其作为上层贵族的傲慢情绪溢于言表；而西穆尔丹与郭文的交谈则体现出代表复仇的神父与代表希望的使徒之间的天壤之别。西穆尔丹说：“我想当欧几里得。”郭文则回答说他想当荷马。（从作品风格来看，）整部作品都在告诉我们雨果想站在荷马这一边。正因为此，他让我们无法憎恨荷马史诗式的旺代叛乱，但从意识形态的角度来看，这位荷马也试图告诉我们：为了构筑更美好的将来，必须经历断头台这一过程。

这就是书中叙述的故事，作者选择文风的故事，读者阅读的故事（我们的，以及其他读者的）。该作何评价呢？许多历史学家都表示这部作品中有许多年代错误及不可接受的硬伤，但就算如此，又能如何？雨果并非要记录历史，而是要让读者感受到历史沉重的呼吸及其臭气熏天的呼啸。马克思说，雨果重视个人之间的道德冲突，却不理解阶级间的斗争 (13) 。照此说来，雨果是在欺骗我们？我看事实正好相反。正如先前所说，雨果之所以大刀阔斧地刻画人物的心理，是为了让读者感受冲突之中的各种力量——如果说以他的思想境界，这种冲突还算不上是阶级斗争，那么至少如卢卡奇所说，也是一种“指引未来方向的革命式民主思想”。尽管后来卢卡奇又以一句严肃的警告缓和了自己的判断：“在大革命中各持一边的贵族与神父之间真实的人性冲突和历史矛盾化成了抽象的人文主义背景下的一种人为的义务冲突。” (14) 神圣的上帝啊，我们早就说过雨果对阶级不感兴趣，他只关注人民和上帝。卢卡奇正因为其僵硬的思维，所以才无法理解雨果不可能成为列宁（列宁倒像是没有自杀的西穆尔丹），也无法理解《九三年》中的悲剧力量和浪漫主义情怀，它们让历史的必然和个人道德相互交缠，从而测量出真实的政治与乌托邦理想之间永恒的鸿沟。

对于如何来理解推动大革命及其敌对面——旺代叛乱（至今，仍有许多“深久的法兰西”怀旧派推崇其理想）——的深刻动因，我认为没有更好的阅读方式了。为了描绘这两段极端的历史事件，雨果不得不选择一种“淋漓尽致”的极端手法（正如他一贯的风格）。读者只有接受这一前提才能理解雨果的惯例，成为他在脑海中设定的“典型读者”。说到其设定的标准，这绝非出于作者一时的心血来潮，而是来自他如打磨岩石般的审慎考虑。无论如何，倘若能走入贯穿整部小说的灵魂深处，那么当走出之时，就算眼眶没有湿润，心潮也必定是汹涌澎湃的。唉！

(1) 此版本为多篇书面及口头发言的综合文稿，尚未发表。—— 原注

(2) 若想了解该回答的历史背景及其后续解释，参见安德烈· 纪德：《雨果，唉！》，巴黎，法塔· 莫尔加纳出版社，二〇〇二年。—— 原注

(3) 让· 科克多：《俗世之谜》，见《作品全集》，洛桑，马格拉特出版社，一九四六年，第十卷。—— 原注

(4) 翁贝托· 埃科：《卡萨布兰卡，或诸神的复活》，见《自帝国的边缘》，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七七年；《基督山之赞》和《关于镜子，及其他文章》，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原注

(5) 本段及以下译文均摘自维克多· 雨果的《笑面人》，译者鲁膺（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二〇〇六年）。

(6) 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雨果的剧本《欧那尼》在法兰西大剧院上演，由此剧引起浪漫主义和古典主义的决战，自此浪漫主义戏剧在巴黎舞台上占据了主宰。这就是著名的“欧那尼之战”。

(7) 本段及以下译文均摘自维克多· 雨果的《悲惨世界》，译者郑克鲁（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8) 维克多· 布隆贝：《维克多· 雨果，幻想的小说》，博洛尼亚，穆里诺出版社，一九八七年。

(9) 法语，富于效果的戏剧性手法 。

(10) 此处及以下段落中的“里”均指法国古里。

(11) 指路易十六的女儿。

(12) 以下译文均摘自维克多· 雨果的《九三年》，译者叶尊（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二〇〇七年）。

(13) 卡尔· 马克思：《路易·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罗马，联合出版社，一九七四年。—— 原注

(14) 格奥尔格· 卢卡奇：《历史小说》，都灵，伊诺第出版社，一九六五年。—— 原注

电视女郎与保持缄默 [1]

说到“veline”一词，在座的年轻人都以为是指那些貌美如花、与加比波 [2] 激情共舞的电视女郎。更有甚者，你们中最年轻的可能认为“casino”一词的含义是“混乱嘈杂”。其实，我这一代人都知道该词原指“收容所”，只不过后来才逐渐丧失了最初的含义，演变成“混乱嘈杂之地”。如今，几乎所有人，包括教会里的主教，都用这个词来指代“乌烟瘴气的场所”。同样，“bordello”一词的原义也是“收容所”，但就连我的祖母——她可有着极为正统的语言习惯——也会对我说：“别制造bordello”，意思是让我别吵吵。所以说，这个词也完全丧失了最初的含义。所以说，如今的青年肯定不知道“veline”一词原指法西斯时期政府向新闻界发布的官方通报（当时负责控制文化的部门叫作“人民文化部”，简称MinCulPop——大概那帮人的幽默感有限，所以才没能避开这么严重的读音歧义）。在通报中，政府会示意媒体对哪些事件进行评论，对哪些事件闭口不谈。因此，作为新闻界用语，“veline”一词象征着“新闻屏蔽”，成为遮掩事件、让丑闻消失的代名词 [3] 。我们今天所熟悉的“veline”一词恰恰具有相反的含义：众所周知，电视女郎的出现是为了赞颂某种外表，赞颂某种视觉效果，只要敢于抛头露面，就意味着卓尔不凡——尽管在以往的观念中，“抛头露面”并不是一种被看好的行为。

所以说，“veline”一词具有两种不同的含义，恰巧与两种形式的新闻屏蔽手段相对应。第一种是缄默，第二种则是噪音。换言之，如今的“电视女郎”已经成为电视节目、大型活动、综艺表演以及新闻宣传的代名词。

（如其他独裁政府一样，）法西斯政府深知，对于违法行为，如果媒体加以报导，它们就会愈演愈烈。例如，那时的官方通报经常告知新闻界：禁止提及自杀。因为一旦媒体报导自杀的消息，过不了几天，就会有人依葫芦画瓢。事实上，法西斯政府官员的某些想法并非一无是处，比如这个观点就很有道理。我们都知道，国内有许多事件就是因为媒体的报导才由假变真的。例如“七七运动” [4] 和“美洲豹运动” [5] 都是昙花一现的模仿六八学潮的事件。究其原因，无非是某些报纸宣称：“六八年的历史即将重演。”对上述事件有过亲身经历的人都十分清

楚，它们是由新闻界创造出来的事件；包括相关的校内斗殴、自杀、交火事件，也都是媒体在推波助澜，由于报导了其中某起校内枪击事件，其他的枪击事件也纷至沓来。当年，有许多罗马尼亚人强奸上了年纪的妇女，这恐怕也是受了媒体的鼓舞：因为许多报纸宣称这是非欧盟成员特有的习性，而且犯案条件极为简单，只要前往火车站附近的地下通道就能得手，如此等等。

如果说曾经的法西斯官方公报认为：“若不想制造违法行为，就闭口不谈这些行为”；那么如今的新闻界则认为：“为了不让人们谈论违法行为，就得大肆谈论其他行为”。我一直都坚持这样一个想法，假如我事先知道媒体将在第二天针对我的某项罪行大造舆论，并会对我造成极其严重的恶果，那么我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警察局或火车站附近埋下一枚炸弹。这样一来，第二天各大报纸的头版都会被爆炸事件所充斥，而我之前的个人丑闻只会出现在内页某专栏的角落里。谁知道有多少炸弹都是为了让真正的丑闻从报章的头版消失而埋设的呢？从音效的角度来看，炸弹这个比喻是非常恰当的，因为它正好能够说明一声轰然巨响能让其余的一切都归于平静。

噪音是一种掩护。通过噪音来制造缄默的理念可以用一句维特根斯坦式的话来表达：“越是不可说，就越要拼命说。”电视新闻一台可谓使用这种技巧的高手，该台的节目充斥着诸如“双头牛”、“小抢劫案”等消息。从前，这类鸡毛蒜皮的消息只会被报社沉在角落里，如今却都被翻出来，用于填充四十五分钟的资讯播报时间。由此一来，真正值得关注、电视台却闭口不谈的信息，观众们就难以察觉了。在过去的几个月里，我们看到了一连串丑闻相继爆发，从《未来报》编辑丑闻 (6) 到“穿蓝色袜子的法官” (7) ，这一系列曝光有着十分明显的目的：经过一番狂轰滥炸，公众早已眼花缭乱，谁也无暇去顾及那些媒体必须保持缄默的事件。请注意，噪音的好处就在于它的声音越大，人们就越不会关注其中传递的内容。“穿蓝色袜子的法官”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事实上，那位法官的所作所为无非是抽烟、去理发店和穿蓝色的袜子，但这条消息整整填充了三天的报纸版面。

想要制造噪音，并不需要编造新闻，只需去散布一些真实却无关紧要的消息。这些消息一旦发出，就能制造出大团的疑云。那位法官穿着蓝色的袜子，这事的确不假，也的确属于鸡毛蒜皮的小事。但若用一种特别的口吻说出来，并影射到其他一些不宜公开的事情，那么一定会在公众心中留下某种痕迹、某种印象。毕竟，谁也无法否认一条虽然无关

紧要，但千真万确的消息。

说到《共和国报》反对贝卢斯科尼的攻势，错就错在太过顽强地纠结于一条重要新闻（莱蒂齐亚家的派对）。如果说《共和国报》能换个写法，例如说“贝卢斯科尼昨天早晨去了拿沃纳广场，与他的堂兄见面，并共饮啤酒……实属怪异”，那么这样一条消息定会激发无数猜测，招来无数歪斜尴尬的目光。说不定此时我们亲爱的总理早已辞职好一阵了。总之，一条太过惹眼的新闻可能招致反驳，而一条称不上控诉的“控诉”反而让人无法还击。

我十岁时曾在一间酒吧门口被一位女士拦了下来，她对我说：“我的手受伤了，请你帮我写一封信，我付给你一里拉。”我当时可是个听话的孩子，于是答应帮她写信，但是不需要报酬。最后，那位女士还是坚持要请我吃一个冰激凌。我帮她写了信，并把这件事告诉了家人。“我的老天爷，”我母亲惊叫道，“他们居然让你写了一封匿名信。要是被人发现，我们可就惨了！”我告诉我母亲说：“您瞧，那封信里可没有什么坏话。”事实上，那封信是写给一位富商的——我也认识他，因为他在市中心开了一家商店。那封信里说：“我们得知您正打算向X小姐求婚。我们只想告诉您X小姐来自一个受人尊敬的富裕家庭，她的好名声家喻户晓。”没错，我还没见过有哪封匿名信是夸赞而不是诋毁某人的。可匿名信的作用究竟是什么？鉴于那位雇我写信的女士没什么别的坏话可说，她至少想营造一种引人猜测的气氛。收信人的心里一定会犯嘀咕：“他们为什么要跟我说这些呢？好名声家喻户晓，这话是什么意思？”我想那位富商一定会再次斟酌求婚的想法，以免把一个如此惹人关注的女人娶回家。

想要制造噪音，也无须传达多么有价值的信息，因为只要一条又一条的信息相互叠加，就能制造出巨大的动静。有时，过度丰富的形式也足以形成噪音。几个月前，贝尔塞利 (8) 在《快报周刊》上发表了一篇精彩的文章，其中这样说道：“大家注意到了吗，如今的广告已经无法传递任何信息了。”既然无法验证某种洗衣粉比另一种要好（事实上它们全都一样），五十年来，一说到洗衣粉，要么就安排一个家庭主妇说两桶其他牌子的洗衣粉也抵不上一桶这个牌子的洗衣粉，要么就安排一个老大妈说只要用对洗衣粉，顽渍立刻掉光光——除此之外，别无他法。所以说，洗衣粉广告一直在传达一条相同的信息，并已形成震耳欲聋的噪音，牢固地留存于人们的记忆，甚至变成了一句谚语：“奥妙洗得更白净”，如此等等。这样的噪音具有两方面的功用：其一，加深公

众对于某商标的印象（某些时刻，这些战略的确管用。假如我要去超市买洗衣粉，就会直奔“迪克逊”和“奥妙”而去，这两个牌子在我耳边响了五十多年）；其二，麻痹公众，让观众意识不到根本不值得为洗衣粉大做文章（无论夸耀或贬损）这一事实。同样的道理，贝尔塞利还注意到所有的通信产品广告（TIM、TELECOM等）都是不知所云。当然，也没必要弄明白它们到底在说什么：那个巨大的噪音就足以推动手机的销售了。我想，也许这些公司已经达成了共识，与其各自宣传各自的产品，还不如联合起来，共同制造一个笼统的广告效应——向公众传播一条信息：去购买手机。至于消费者为什么最终选择诺基亚而不是三星，这是由广告之外的其他因素决定的。事实上，噪音式广告的主要功能就是让人们记住广告的情节，而不是宣传的产品。大家不妨回忆一下那些最让人愉快、最有意思的广告，然后再去想想它们所代表的产品。只有极少数产品的情节能让人在瞬间想起相应的产品，如一个拼错西蒙沙尔(9)　读音的婴儿，一句类似于“没有马尔蒂尼，就没有派对”或“拉玛佐第，开瓶有益”的广告语。在大多数情况下，广告内容无法展示产品的卓越，但至少能制造噪音。

说到互联网，当然，它并不带有“屏蔽信息”的目的，却是最大的噪声源，以至于人们无法收到任何切实的信息。首先，当人们收到某些信息时，无法确定它们是否可靠。其次，大家可以尝试想象通过互联网搜索某信息时会发生怎样的情形：只有我们搞学问的才能在十分钟之内过滤掉无关的内容，找到有用的数据。其他用户的注意力往往会被某个博客或某部情色影片所干扰。究其原因，并非因为人们上网过多，而是因为网络会阻止人们收集到有价值的信息。

所以说，尽管目的不是阻止信息的传播，但噪音的确会造成阻止信息传播的效果。现在我们来关注一份包含六十四页内容的报纸。要想在六十四页的篇幅中找到对自己有用的信息，这太不容易了。也许有人会说：“我看报纸就是为了找到感兴趣的信息。”没错，但真正能这样做的人一定是懂得处理信息的高级知识分子。这一点恰好解释了为什么报纸的销售量和阅读量都在以惊人的速度下降。年轻人已经不读报纸了，他们更乐意上网查看《共和国报》和《晚邮报》的电子版——因为所有的内容都囊括在一个屏幕里，或在车站看一份免费的报纸——因为只用翻两页，就能知晓所有的新闻。

这样说来，由于噪音的效应，我们自愿选择了屏蔽信息——这正是电视界所发生的情形，包括制造所谓的政治丑闻，也都属于此类。还有

一类屏蔽并非我们本愿，却不可避免，因为事情本身并不存在任何不合理之处（比如铺天盖地的销售广告等）。信息一旦过于丰富，就会产生噪音。这种现象也催生了一种噪音心理和噪音伦理（我的主题正在从传播领域向伦理领域转移）。究竟是哪个傻瓜在走路的时候非要用iPod的耳塞堵住耳朵眼？又是哪个傻瓜在一个小时的火车行程中偏偏就不能安静地读读报纸或看看风景，非要在开车以前打开手机通报一声“我出发了”，在快到的时候说声“我快到了”？如今的人们已经无法生活在噪音之外了。因此，那些本已人声鼎沸的餐厅还要通过两台电视机或音乐来增加些噪音，你若让他们关掉，他们反而会像看疯子一样看着你。这种对于噪音的强烈需求如同毒品，会阻止你将注意力集中在那些重要的问题上。Redi in interiorem hominem (10)：没错，对于未来的政治界和电视界，圣奥古斯丁的话仍然是亘古不变的醒世箴言。

只有在缄默的环境之中，唯一强大的信息传递方式——口口相传——才能奏效。每一个民族，哪怕在暴君的严厉镇压之下，都能通过这种方式知晓世界上发生的事情。所有的出版社都十分清楚，一本好书之所以畅销，并不是因为广告或评论的攻势有多么强大，而是因为它的好口碑（法语中叫bouche à oreille，英语中叫word of mouth，意大利语中叫passaparola）：只有读者交口称赞，一本书才能获得成功。然而，一旦没了相对安静的环境，人们就会丧失捕捉这些口头信息的可能——它们恰恰是唯一可信、唯一有效的传播方式。

所以说，我得出了一个结论，我们面临的伦理问题之一就是如何回归沉默。在符号学的领域中，我们可以研究缄默在各种传播渠道中所起的作用。关于这方面的研究可以从许多侧面进行：静默、戏剧中的沉默、政治中的缄默、政治演说中的沉默（即长时间的停顿）、表达悬念的沉默、表达威胁的沉默、表达认同的沉默、表达否定的沉默、音乐中的静默……瞧瞧，有多少关于缄默的符号学课题值得我们去研究。意大利公民们，与其邀请大家畅所欲言，我更想邀请大家保持缄默。

---

(1) 本文为发表于二〇〇九年意大利符号学协会大会的演说。—— 原注

(2) 意大利第五频道电视台播放的电视节目中的吉祥物。

(3) 在解释完“veline”一词的原义之后，我们来说说该词的现代版含义是如何演变而来的。缘由如下：电视节目制作人安东尼奥· 里奇在制作《抽丝剥茧》时，曾安排一些年轻女孩穿着滚轴溜冰鞋把信息送给台上的节目主持人，并将这些女孩称之为“veline”。这样一种选择有着十分深刻的含义。在《抽丝剥茧》开播时，里奇能够拿“veline”做文章，用该词为节目中的电视

女郎命名，说明当时的观众仍然记得法西斯政府人民文化部发布的通告。但如果今天的观众已经对该词的来由浑然不知，我们就应该思考“噪音”以及信息的叠加所带来的后果：在这二十年间，一个历史概念被抹杀，这是由另一个历史概念的疯狂覆盖造成的。—— 原注

(4) 意大利左派非议会成员于一九七七年自发组织的反抗运动。与一九六八年的学生运动相比，该运动主要停留在形式的层面上。运动抗议的对象是当时的政党体制和工会体制。

(5) 一九八九年发生于意大利的学生运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六日，为了反对意大利大学体制改革，学生们占领了巴勒莫大学的文学和哲学系，后来该学生运动扩展到其他大学，并持续到一九九〇年春季。

(6) 二〇〇九年，意大利天主教报纸《未来报》猛烈抨击总理贝卢斯科尼与一名年轻女性的性丑闻。贝氏拥有的报纸《日报》立即进行反击，指责《未来报》的一位天主教编辑迪诺· 波佛有不检点行为。后者承认自己有错，递交了辞呈，并请求从轻发落。三个月后，《日报》编辑承认原先指责迪诺· 波佛的文件系伪造，并在报纸头条向其道歉，但时隔两个月，该编辑又称该文件是一位教会友人提供的。

(7) 二〇〇九年，意大利宪法法院作出了两项对意大利总理贝卢斯科尼不利的判决，其中一项裁定贝卢斯科尼所控制的辉宁沃金融投资公司向竞争对手赔付七亿五千万欧元。同年十月，贝卢斯科尼控制的第五频道电视台播放了一段关于莱蒙迪· 梅西亚诺法官（正是该法官对上述案件进行了判决）的影片。影片中，梅西亚诺法官穿着蓝色袜子和白色皮鞋，该行为被旁白描述为“有病”。

(8) Edmondo Berselli（1951—2010），意大利记者、作家。

(9) 意大利卡福集团旗下牛肉罐头的品牌。

(10) 拉丁语，回归人的心底 。天主教神学家圣奥古斯丁的名言。

虚构的天文学 (1)

声明：我今天要讲的，是虚构的天文学和地理学，但不是占星学。之所以作此声明，并不是因为占星学的历史与天文学的发展未曾长期交缠，而是因为我所说的“虚构的天文地理”早已被人们贴上了“纯属虚构”或“荒诞虚幻”的标签，而占星专家的建议却至今仍被商界大亨和政界精英们奉为行事准则。所以说，占星术不论灵验与否，都不是一门科学，而是一种宗教（或一种迷信——人们常常称其他民族的宗教为迷信），我们不能判定它的真假，一切都是信则有，不信则无。关于信念的问题，我们最好不要干预，不为别的，至少也表示对信徒们的尊敬。

我所要谈的虚构的天文学和地理学，其研究者都是对天空和大地进行如实观测的人——即便他们曾得出一些荒谬的结论，也不代表他们的信念出了问题。相反，时至今日，仍在从事占星学的人明明知道他们所指的天空与当代天文学已经探测和定义的结论完全不同，却还在操持旧业，以假当真。对于这些占星者的歪理，我提不起丝毫的热情。他们可不是被蒙在鼓里的可怜虫，而是十足的坑蒙拐骗者。话说到此，我就此打住，不再多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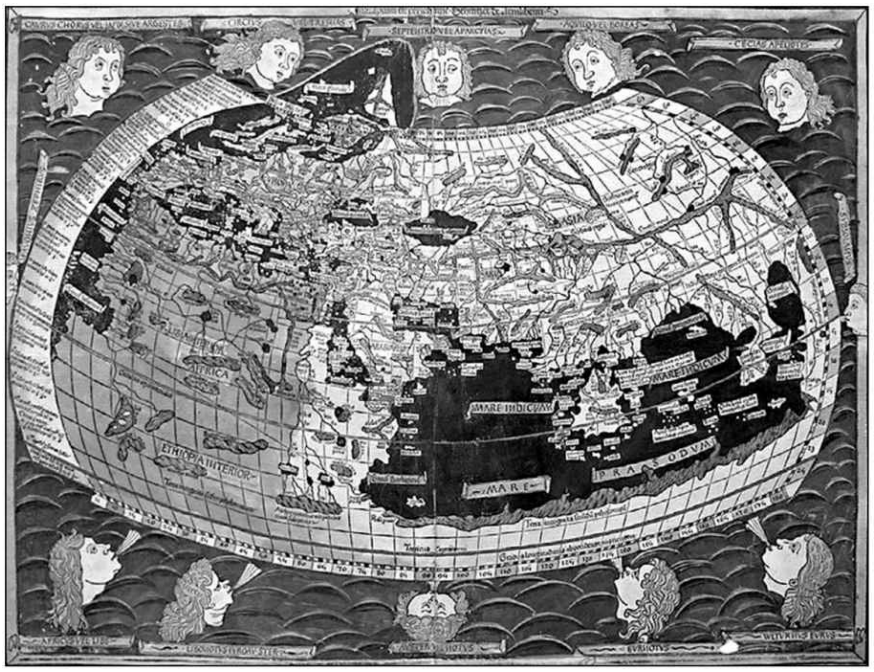
从小，我就常常对着世界地图出神遐想，幻想自己到异国他乡旅行和探险，或者把自己假想成波斯大帝，出征中亚，随后南下至巽他海峡，在那里建立一个北起埃克巴坦纳、南达萨哈林岛的庞大帝国。可能正是出于这一想法，长大之后，我决定把曾经出现在儿时想象中的地点全都游历一番，例如撒马尔罕、廷巴克图、阿拉莫的小碉堡和亚马孙河等，如今，我只差两个地方没有去过，分别是蒙普拉森和卡萨布兰卡。

相比之下，我在天文学领域的遨游就要困难许多，而且经常需要借助其他人的帮助。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我曾在乡下的住处收留过一个捷克斯洛伐克的流亡友人，他会制作望远镜，常在阳台上瞭望夜空，一旦发现有趣的现象，就会请我一同观看。能让一位来自波希米亚的天文学家长期待在自家屋顶上——我想，大概也只有我和布拉格的鲁道夫二世能享有这样的殊荣吧。后来，随着柏林墙的倒塌，我的天文学家朋友也就回到了波希米亚。

我时常自得于我收藏的一系列古代典籍，并将其命名为《奇特、古

怪、神奇且灵异的符号学藏书》。其中的内容全都是妄言谬论，没有伽利略的作品，却有托勒密的理论。如果说儿时的我总是对着德·阿戈斯蒂尼的地图做白日美梦，现在的我则更想看着一张托勒密绘制的地图（参见图一）想入非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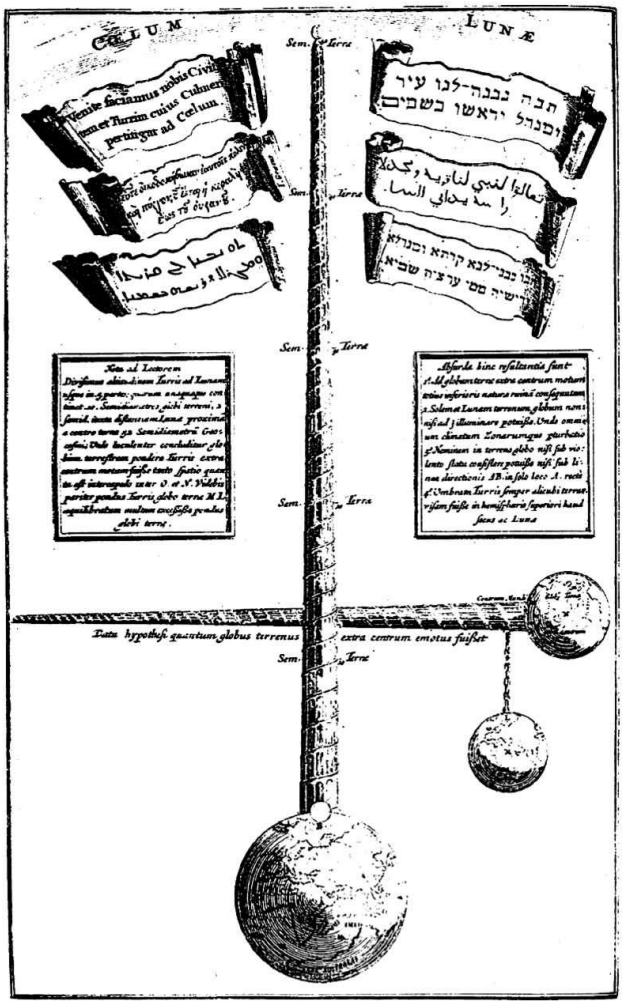
这张当年绘制的地图是臆想的结果吗？我们首先要区分“虚构”一词的不同含义。有一些天文学家，他们纯粹在猜想推断和神秘主义的驱使下想象世界的面貌，其研究对象不是这个目之所及的宇宙，而是其中那些看不见的神秘力量。另有一些天文学家，他们的研究是以观察和实验为基础的，但尽管如此，他们依然得出了一些在今天被认为是谬误的结论。不妨来看看珂雪在一六六五年发表的《地下世界》里就某些天文现象作出的解释。他将太阳黑斑解释为星体表面喷发出的蒸汽。真是天真又天才的想法！另外一个关于珂雪的例子：我们可在一六七九年的《巴别塔》一书中了解他是如何运用物理原理和数学计算推断出巴别塔无法通天的原因的（参见图二）。珂雪认为，当巴别塔到达一定的高度，就会达到与地球相当的质量，从而引发地轴旋转四十五度。



图一

地球的形状

公元前六世纪，阿那克西美尼 [(2)] 提出地球是一片长方形平地，这块平地由土和水组成，被海洋环绕，漂浮在某种压缩气枕之上。



图二

古人们认为地球是扁平的，这是一种比较现实的想法。在荷马看来，地球是一个圆盘，被大洋环绕，并被多层天空所形成的盖子覆盖。除荷马以外，泰勒斯、米利都的赫卡塔埃乌斯也认为地球呈圆盘形。至于像毕达哥拉斯那样，基于某些具有神秘主义色彩的数学原因，判定地球是球形，这种想法倒不太现实。毕达哥拉斯派的学者描绘了一种相当复杂的行星系统。根据该系统理论，地球不是宇宙的中心，甚至太阳也只位于边缘地带。所有的行星都围绕着中央的一团火旋转。不仅如此，每一颗行星在旋转的同时都会发出声谱中的一个音符。由此，他们在声学现象和天文现象之间建立起了某种对应关系。他们甚至还引入了一个不存在的行星概念，即“反地球”。对数学和音乐情有独钟（而对感性经

验嗤之以鼻）的毕达哥拉斯派学者们没有意识到，假如每一颗行星都会发出声谱上的一个声音，那么所有行星制造出的音乐效果将会多么嘈杂喧嚣，如同一只跳上钢琴键盘的猫演奏的乐曲。但是，我们会在一千多年后波伊提乌的理论中再次读到这种观点。别忘了，哥白尼也是从数学和美学的相关原则中获得灵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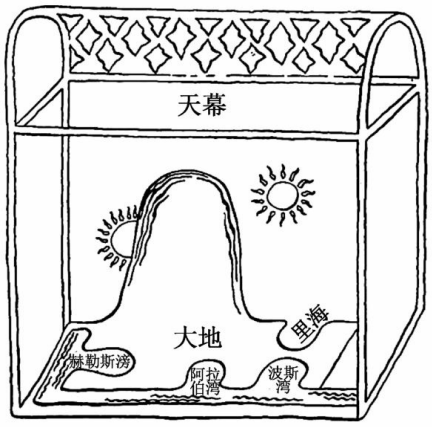
之后认为地球呈球形的观点都建立在实证观察的基础之上。对此，托勒密自然知晓，否则他就不会在地球上划分出三百六十个经度。不仅如此，在他之前，巴门尼德、尤得塞斯、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欧几里得和阿基米德对此也早已了然。就连埃拉托斯特尼也知道这回事：早在公元前三世纪，他就通过观察夏至那天太阳在亚历山德里亚和西耶内（如今的阿斯旺）的两口井里的倒影测量出日光照射在地球上的倾角，从而较为精确地测算出了地球经线的长度。

关于地球呈扁平形一说，我想说两句题外话：这世上不仅有一种记载虚构天文学的历史，也有一种关于天文学的虚构史。其中，后者不仅在普通民众中大行其道，甚至在某些科研领域里也颇有市场。

我们举个例子，假如问一个有一定文化修养的人：当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宣布要朝西航行以到达东方时，他究竟想证明什么？萨拉曼卡学派究竟又想顽固地否认什么？估计大部分人都会回答说哥伦布想证明地球是一个球体，而萨拉曼卡的学者们则认为地球呈扁平形，过不了多久，那三艘帆船都将坠入宇宙的深渊。

十九世纪时，由于教会始终不认可“日心说”，世俗思想家们深感愤怒，便把地球呈扁平形的说法看作基督教思想的专利（包括教父哲学和经院哲学）。在达尔文派与基督教基要派的论战中，这种想法被进一步强化。达尔文的追随者认为，既然基督教在地球的形状问题上出了差错，那么他们同样也会在物种起源的问题上犯错。他们揪住了一个公元四世纪的名为拉克唐修（著有《神圣原理》）的基督教作者。该作者反对“地球呈球形”的世俗学说，一方面因为《圣经》描述的宇宙是建立在会幕的四方模型基础之上的，另一方面也因为他无法接受地球上存在对跖点——那儿的人们全都在倒立行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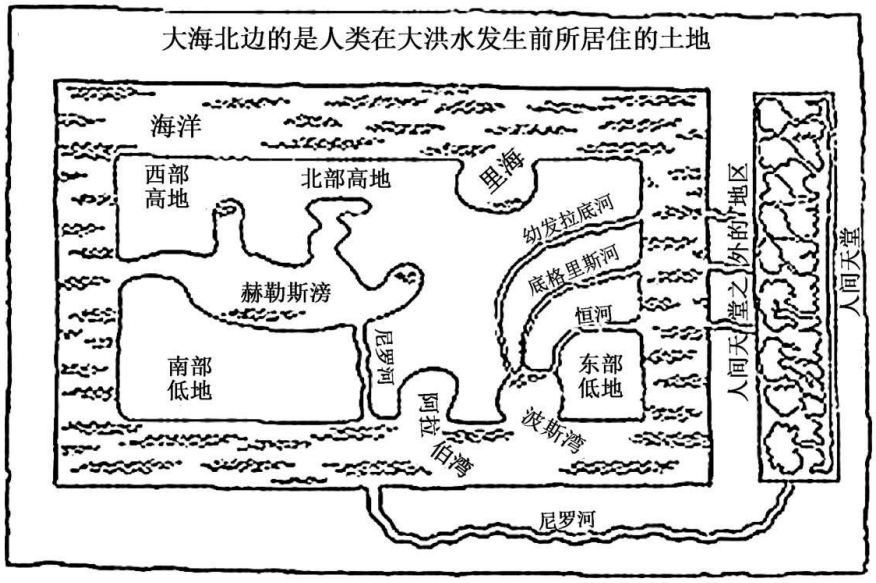
最后，人们发现了六世纪时的一位拜占庭地理学家：航行至印度的科斯马斯。他在《基督教地形学》中也采用了《圣经》里的会幕模型（参见图三），认为宇宙呈长方形，拱形的天穹罩在扁平的地球之上。



图三

由于stereoma——天幕——的存在，我们看不见位于上方的天穹。所谓ecumene——地球上的可居住部分——就是我们所在的大地：它铺展在天幕之下，海洋之上，以我们所无法察觉的幅度高低起伏，朝西北方延伸。那里有一座巍峨的高山，直入云霄。每日，天使们推动太阳从东边升起，朝南方移动，经过那座山峰，照亮整个世界，随后朝西方远去，消失在大山之后。月亮和星星的行动轨迹则恰好相反。除此之外，天使们还掌管着雨雪、地震和其他一切气象活动。

科斯马斯还为我们展示了地球的鸟瞰图（参见图四）：在由海洋形成的疆界以北，是诺亚在大洪水发生前所居住的土地。向东穿过海洋，越过怪物之界，在地球的最东端，就是人间天堂。有三条河流从那里发源：幼发拉底河、底格里斯河和恒河。它们从海洋底部穿过，随后注入波斯湾。而尼罗河则更为蜿蜒，它流经不受洪水侵袭之所，注入海洋，随后在北部的低洼地带（准确地说，是在埃及境内）继续流淌，最终流入“希腊人之海”，即赫勒斯滂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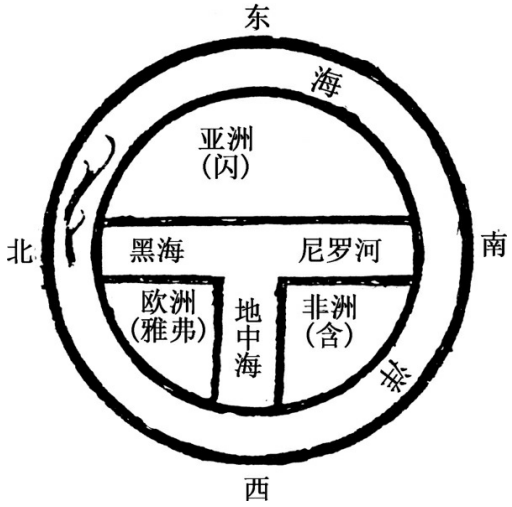


图四

正如杰弗瑞·伯顿·拉塞尔在他的《虚构的平地说》（纽约，普雷格出版社，一九九一年）中所说：时至今日，许多被当作教材使用的权威天文学著作仍然坚持认为科斯马斯的理论是整个中世纪最为主流的思想；中世纪的教会宣称地球是一个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扁平圆饼；托勒密的著作在中世纪完全不为人知。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科斯马斯的著作是用中世纪的基督教会所不了解的希腊语写成的，直到一七〇六年才被西方世界发现，一八九七年才被译成英文出版。如此看来，对于任何中世纪的作家来说，科斯马斯都应是默默无闻的。

如果说但丁曾进入漏斗状的地狱，当他从另一端出来时，发现在炼狱的山脚下闪耀着一些他前所未见的星星，那么他显然明白地球是一个球体。关于这一点，就连高中一年级的学生也能毫不费力地推断出来。事实上，早先的俄利根、安布罗斯、大阿尔伯特、托马斯·阿奎那、罗杰·培根、约翰内斯·德·萨克罗博斯科等人也都清楚这一事实。所以说，哥伦布与萨拉曼卡学派之争的焦点并不在于地球是圆是扁。萨拉曼卡的学者经过精确测算，认为地球虽然是球形的，却比哥伦布想象的要大出许多，因此环球航行显得毫无意义。而哥伦布虽在航海方面经验丰富，却是个蹩脚的天文学家，他认为地球比萨拉曼卡学者想象的小得多。自然，他们中的任何一方都不曾想到在欧洲和亚洲之间还存在着另外一片大陆。就这样，原本占理的萨拉曼卡学派最终得出了错误的结论，而原本不占理的哥伦布却将错就错，无心插柳柳成荫。

那么，“中世纪人认为地球是个扁圆饼”的说法到底是如何流传开来的呢？七世纪时，塞维利亚的圣伊西多尔（尽管他的模式也不尽科学）曾将赤道的长度测定为八万斯塔德 (4) 。此外他认为地球是一个球体。然而，正是在圣伊西多尔的手稿中出现了这样一张图，它对后世的地图绘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这就是所谓的“T-O地图”（参见图五）。



图五 (5) ：T-O地图

图的上端代表亚洲，因为传说中的人间天堂就在这里。横杠的一头代表黑海，另一头代表尼罗河。竖杠代表地中海，因此，左侧的四分之一扇形代表欧洲，右侧的扇形则代表非洲。周围的环形部分则是海洋。

公元八世纪时，里巴纳的比亚图斯撰写了《启示录评注》，后来的莫扎拉布袖珍画家为这本评注添加了插图，正是这些地图给人们造成了地球呈扁圆形的印象，并对后世的罗马式修道院和哥特式教堂艺术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上述模式大量出现在其他配有袖珍插图的手稿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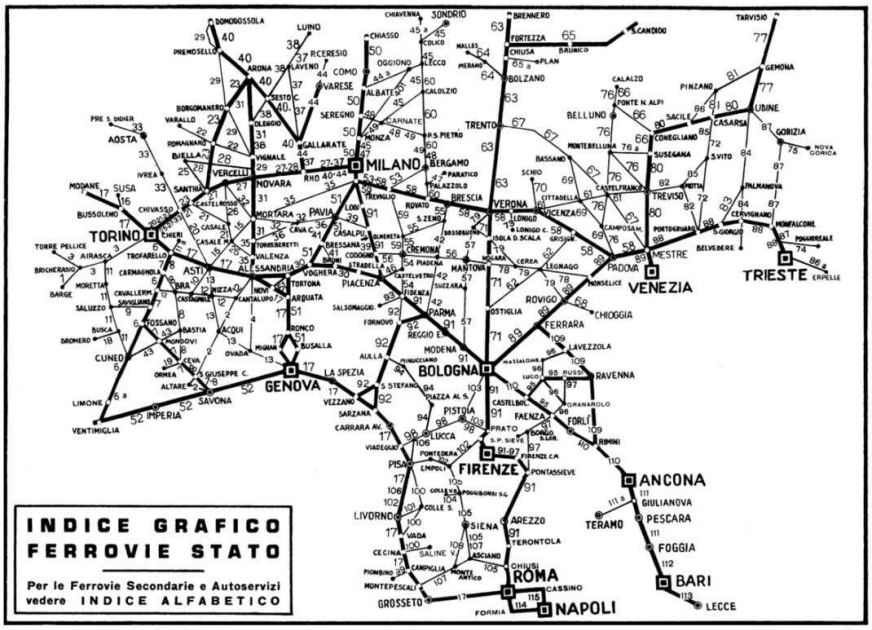
中世纪的人们既然知道地球是球形，又为何要绘制让地球呈现扁圆形的地图呢？最简单的解释就是：我们也会这么做。批评当初那些地图的形态就好比批评我们今天的世界地图。这无非是在进行绘图投影时的传统手法而已。

也许有人会反对说同时代的阿拉伯地图就显得较为逼真——尽管他们在绘图时总有“上南下北”的坏习惯。但我们还应考虑到一些其他因素。首先，我们不妨看看圣奥古斯丁的观点。他非常清楚拉克唐修提出的“会幕”宇宙模型，同时也了解古人认为地球呈球形的观点，于是，他

得出了以下结论：我们不必将《圣经》中的“会幕”模型过于当真，因为《圣经》中的许多段落都是意会，而非写实。地球也许是球形的。但不管它是不是球形，都与救赎我们的灵魂无关，所以说，我们大可不必为此纠结伤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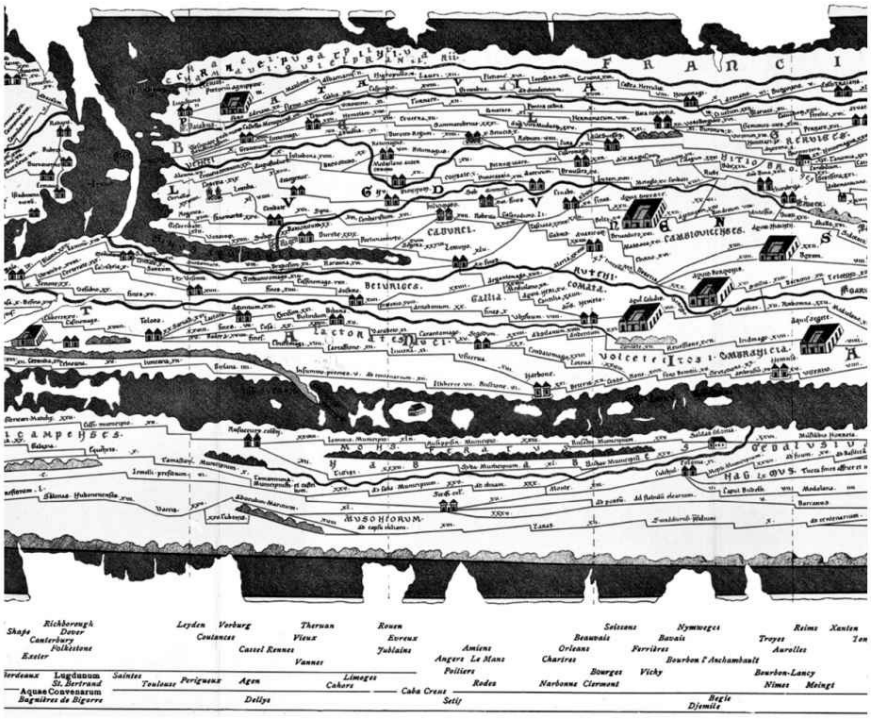
这并不意味着中世纪如许多人暗示的那样，对天文学一无所知。举个例子，十世纪时，欧里亚克的热贝尔（即教皇西尔维斯特二世）就曾许诺要用一架浑天仪来交换卢坎的史诗《法沙利亚》。起初，他并不知晓这是一部卢坎在生前未能完成的作品。后来，当他拿到残缺的手稿时，只用半架浑天仪作为交换。从这件事情上，我们一方面可以看到中世纪早期的统治者对古典文化的重视，另一方面也能察觉出他们对天文学的兴趣。十二世纪至十三世纪期间，托勒密的《天文学大成》和亚里士多德的《论天》相继被翻译成拉丁文。众所周知，天文学是中世纪学校教授的四艺之一。另外，十三世纪时，约翰内斯·德·萨克罗博斯科按照托勒密的理论撰写的《天球论》成为了后来几个世纪最具权威的著作。

然而，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普林尼和索里诺等学者提出了许多不甚清晰的天文和地理概念。在这其中，对于天文的关注显然不占主导地位。从神学角度来看，通过间接途径传播开来的托勒密宇宙论是最为可靠的观点。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世上的每一个元素有其自然位置，只有通过外界力量，而非自然力量，才有可能使其离开其固有位置。土的自然位置是世界的中心，火位于边缘地带，而水和气则居于其间。这是一种充满理性且令人信服的观点。亚里士多德去世后，但丁在这幅宇宙图景的基础之上想象出了阴间的三重王国之旅。如果说但丁的描绘还忽略了一些天文现象，那么托勒密又为这一系统添加了许多补充修正内容，如本轮和均轮的理论，用来解释如天体的加速、停滞、逆行及天体间距变化等一系列天文现象。托勒密认为每个行星都沿着较大的圆周（即均轮）围绕地球公转，但同时也循着自身均轮的圆心C点——即沿本轮——运转。



图六：全国铁路示意图

说到底，中世纪期间虽然有许多大规模的旅行，但那时的人们毕竟面临着崎岖的道路和莽莽的森林，对于一望无际的大海，也只能寄希望于当年的船夫。在这样的条件下，是很难绘制出精确地图的。当年的图纸纯粹都是示意图，就好比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的朝圣导引图那样，只能描述个大概："如果你想从罗马前往耶路撒冷，就一直朝南走，边走边问。"大家不妨想象一张在报亭买到的铁路路线和时刻图（参见图六），你能从那张纵横交错却清晰无比的网状图中，看出应该乘坐哪一班火车从米兰前往里窝那（并且意识到必须途经热那亚），但谁也不会想要从那一张图上看出意大利的轮廓。对于前往火车站的乘客来说，意大利的精确轮廓毫无意义。罗马人曾经绘制了一系列公路图，将世界上他们认识的所有城市都联系起来。但大家可以看到，在这张《波伊廷格古地图》（以十五世纪该地图的发现者命名，参见图七）上，那些道路就是这样被示意出来的。



图七：《波伊廷格古地图》

地图的上半部分代表欧洲，下半部分代表非洲，其功能就跟我们所说的铁路路线图一模一样。在这张图上，人们可以看到公路的起止点，却根本无法看出欧洲、地中海或是非洲的轮廓（事实上，罗马人的地理知识是相当精确的）。这张图的重点并不是各个大陆的轮廓，而是相应的公路信息：例如，有一条道路从热那亚一直延伸至马赛。

另外，中世纪的旅行通常是虚构的。中世纪的百科全书《世界图志》试图尽可能地满足猎奇者的口味，描述了许多遥不可及的国度的故事，可是它的作者从来没有去过那些国家。在当时，传统的力量仍然大于实际经验。那时，一张地图的作用并不是描绘出地球的形状，而是罗列出尽可能多的城市和民族。

所以说，地图的象征意义大于实证意义。在许多地图的绘制过程中，袖珍画家的主要工作就是将耶路撒冷描绘在地球的中央，而不是告诉人们该如何到达耶路撒冷。相较之下，同时代的其他地图已经能够比较精确地展示意大利和地中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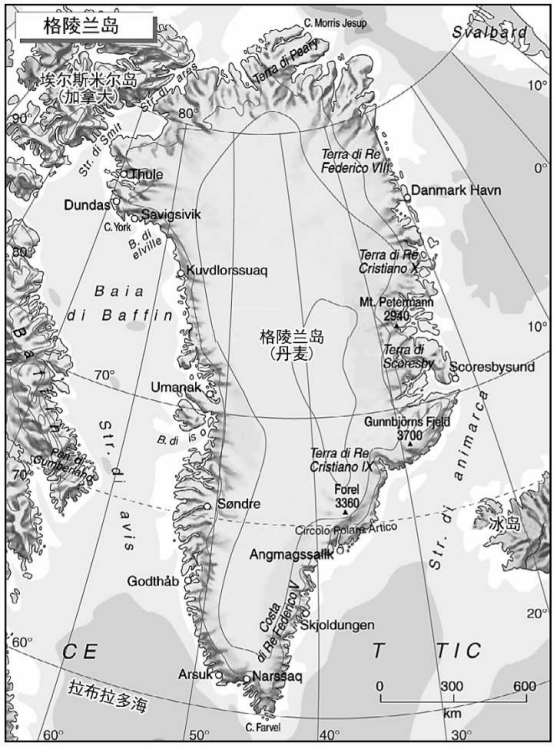
最后，我要说的是中世纪的地图并不具备科学功能，不过是为了满足某一部分公众的好奇心。这就好比当今用铜版纸印刷的杂志会向读者描述不明飞行物，电视节目则向观众介绍说金字塔是由某个外星生物群

体建造的。那时，总有一些人时不时地用肉眼盯着天空，一旦看见彗星飞过，就立刻想象成某种神秘的物体——如果发生在今天，则会成为不明飞行物的证据了。从地理角度来看，许多十五、十六世纪的地图是尚可接受的，但那上头往往煞有介事地绘制了一些神奇的怪兽——人们认为怪兽可能生活在某些地区。

所以说，对于中世纪的地图，我们大可不必过于认真。不仅是地图，对于马可·波罗是否到过中国、十字军是否到过耶路撒冷、爱尔兰人或维京人是否到过美洲，我们都应抱有这种态度。

顺便说句题外话：维京人果真如传说中那样到达过美洲吗？众所周知，真正的中世纪航海革命始于铰链式尾舵的发明。此前，无论是希腊人、罗马人、维京人，甚至于一〇六六年成功到达英格兰海岸的威廉一世（如我们在巴约的玛蒂尔德女王的挂毯上所看到的那样）的船只尾部都只在两侧安装了尾桨，用以控制船只的方向。这种系统不仅费力，同时也无法控制大吨位的木船，尤其无法在逆风航行时控制船只，否则就必须“见风使舵”，即来回改变船舵的方向，使船只的两侧交替迎合风向。因此，当年的水手顶多只能沿着海岸线做短距离航行，以便能在风向不利的情况下随时躲避停留。

所以说，维京人根本无法如哥伦布那样从西班牙航行到中美洲（同样，爱尔兰的僧侣们也做不到）。但是，假如他们首先从冰岛航行到丹麦，再从那里到达加拿大沿海，则要另当别论。只需看看地图（参见图八），我们就能明白，当年那些英勇的水手是如何驾驶着维京龙头船（在无数次葬身大海之后）最终到达美洲大陆的最北端——拉布拉多海岸。



图八

天空的形状

让我们把视线从地面移到空中。早在公元前四世纪至前三世纪期间，阿里斯塔克斯就提出了日心说的假设。后来，哥白尼也曾提及此事。根据普鲁塔克的记述，阿里斯塔克斯曾被起诉犯有渎神罪，原因恰恰就在于他以地球的运动说来解释一些用其他方式无法解释的天文现象。他的想法没有得到普鲁塔克的赞同，后来又被托勒密视为“无稽之谈”。对于他所处的时代而言，阿里斯塔克斯的假设过于超前了，或者说他得出的结论虽然正确，推理的过程却是错误的。另外，天文学的历史也颇有些奇怪：像伊壁鸠鲁这样的著名唯物主义者曾经认为无论太阳、月亮还是星辰，它们的实际大小都与我们凭肉眼所见的大小相当。也就是说，在伊壁鸠鲁看来，太阳的直径无非也就是三十厘米左右。这样的想法居然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站住了脚，以至于十七世纪的伽桑狄仍在此问题上纠缠不休。除此之外，这一观点也曾在卢克莱修的《物性论》中有所提及。

哥白尼发表《天体运行论》是在一五四三年。我们都认为世界在突

然之间来了个天翻地覆的大逆转，将这一变化看作“哥白尼革命”。可事实上，我们都清楚当伽利略于一六三二年（即八十九年之后）发表《关于托勒密和哥白尼两大世界体系的对话》时曾遭遇过怎样的阻力。不过，无论是哥白尼还是伽利略，他们的理论都属于“虚拟的天文学”的范畴，因为他们两人都没有推测出行星轨道的正确形状。

最为严谨的“虚拟的天文学”理论家要数伟大的天文学家、开普勒的导师——第谷·布拉赫。他提出了一种“第三方理论”：行星围绕太阳旋转——否则许多天文现象都无从解释——但太阳和行星都在围绕着始终恒定于宇宙中心的地球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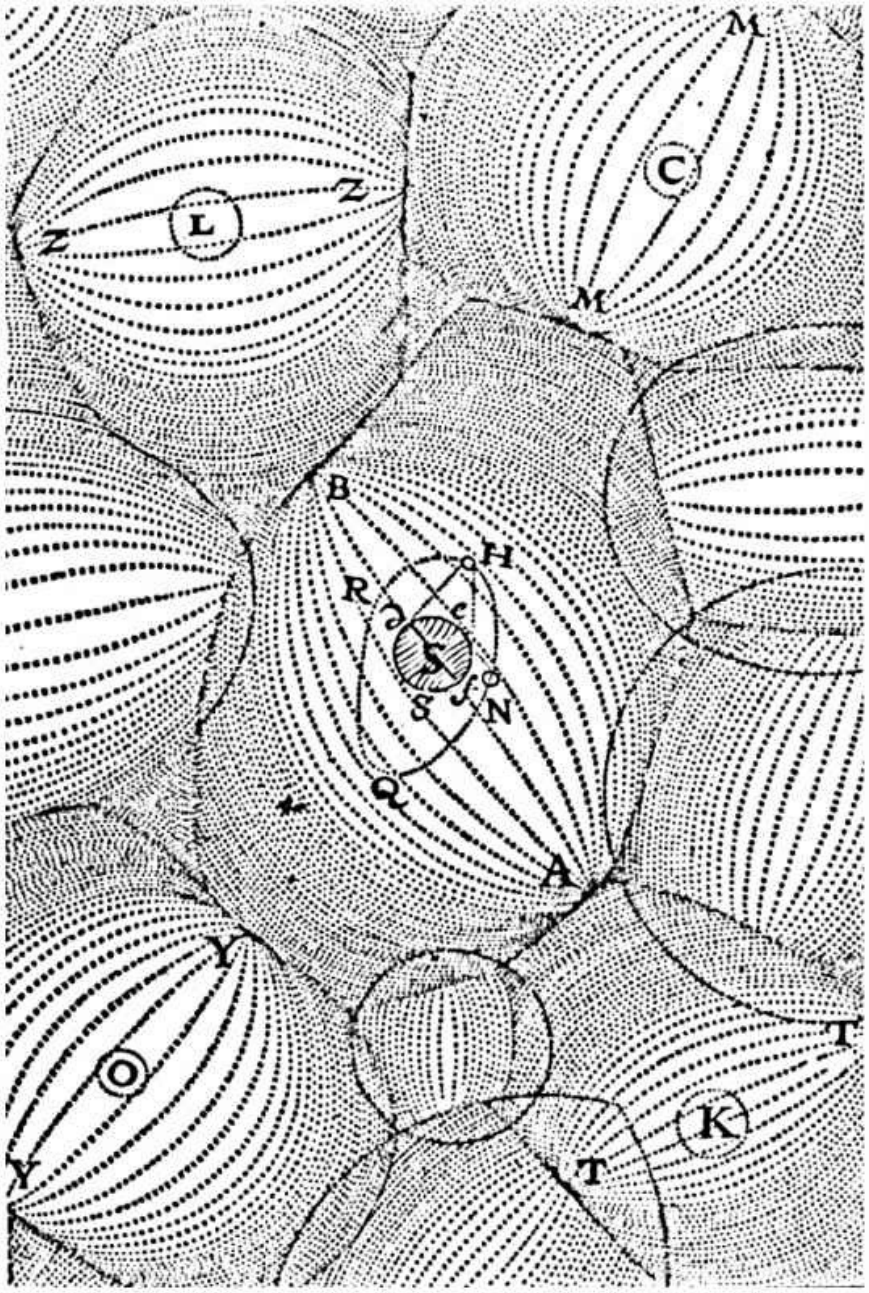
布拉赫的假设被耶稣会的教士加以合理利用，其中最著名的人物是珂雪。此人接受过高等教育，无法继续认同托勒密的天体系统。在他的《虚拟的天空之旅》（一六六〇年版）中，有一张展示太阳系的图表。图表中包括柏拉图系统、埃及系统和哥白尼系统。对于哥白尼系统，珂雪进行了精确的解释，但他仍然补充说：“该系统得到了几乎所有非天主教科学家以及部分天主教科学家的追随。很显然，哥白尼的头脑和笔都表达了一种向他们兜售新学说的强烈欲望。”由此可见，珂雪不属于头脑简单的人群，他选择了布拉赫的观点。

与此同时，也有一些学者在激烈地反对“地球围绕太阳旋转”的说法。一六一七年，罗伯特·弗拉德在他的《两重世界的历史》里就曾从机械学的角度提出：若想让球体旋转（例如天体），那么“第一动力”的作用点应该位于球体的边缘（即天体的第十层天 (6) ），而非球体的中心——但疯狂的哥白尼学派把太阳和所有的生命及运动源动力都放在了那里。一六二七年，亚历山大·塔索尼在他的《异想十篇》中罗列了一系列理由，说明地球的运动是匪夷所思的。我在这里仅举两条为例。

关于蚀　。若要把地球从宇宙的中心挪开，就只能将其置于月亮之上或之下。若地球位于月亮之下，则不可能出现日蚀，因为位于太阳或地球之上的月亮永远不会出现在太阳和地球之间。若将地球置于月亮之上，则不可能出现月蚀，因为地球永远不会出现在月亮和太阳之间。不仅如此，连天文学也再也无法预测日蚀或月蚀了，因为天文学的计算以太阳的运动为基础。既然太阳不转动，天文学也就变得毫无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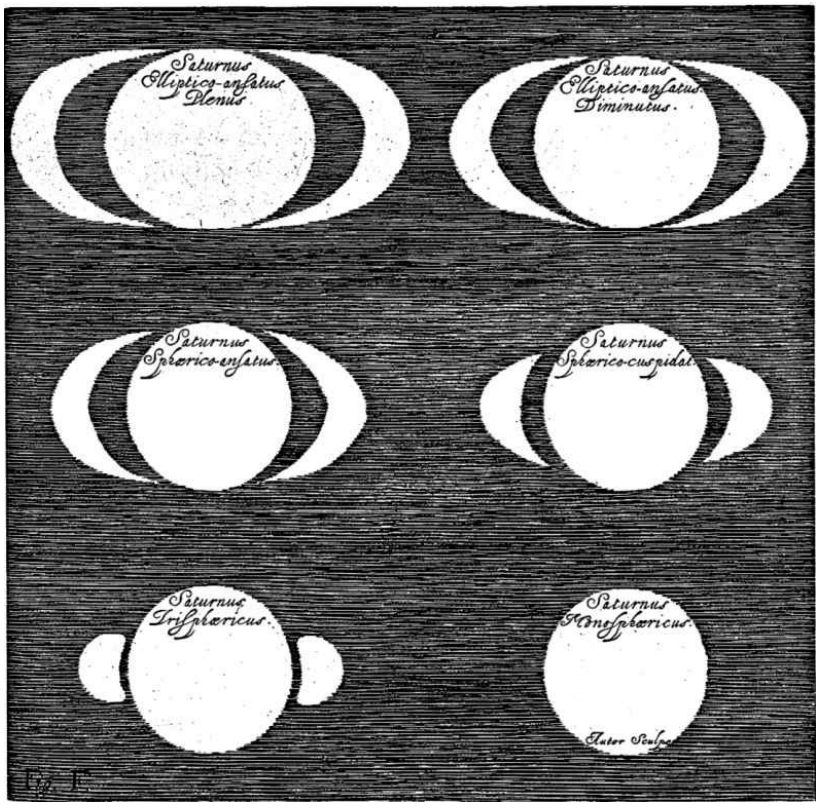
关于鸟类的飞行　。倘若地球是旋转的，那么当鸟类朝西方飞行时绝不可能逆跟上地球旋转的速度，也就永远无法前行。

笛卡儿比较倾向于伽利略的假设，却没有勇气公开发表自己的观点，于是提出了一个颇有意思的“漩涡理论”（《哲学原理》，一六六四年）。他假想天空和大海一样，由液体物质构成，它存在于我们的四周，形成了一个个漩涡，并将行星拖入各自的旋转轨迹。地球就被拖进了其中的一个漩涡里，绕着太阳旋转。注意：旋转的是漩涡，地球是静止于其中的，随漩涡的拖拽而旋转。这种玄妙的解释恰恰体现了笛卡儿的审慎。哪怕只是一个假说，也要在地心说和日心说之间达到两全其美的效果，绝不与教会认可的真理产生冲突。（参见图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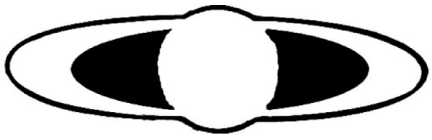


图九

正如阿波利奈尔所说：“怜悯，请怜悯我们这些在无穷与未来的前沿奋战不休的人，怜悯我们的罪过，怜悯我们的过错……”在那个时代，就算是严肃的天文学家也可能犯下许多错误。举个例子，伽利略曾用他的望远镜发现了土星的光环，却无法弄清其所以然。



图十



图十一

起初，他说自己看到的并非一颗星，而是三颗有着平行二分线的星体，并用三个小圆来表示自己观测到的形状。在随后的书稿中，他改变了原先的观点，说土星呈椭圆形。最后，他不再使用“三颗星体”或“椭圆星体”的说法，改称“土星由两个‘半椭圆形’组成，中间有两片颜色极深的三角形区域”，从而描绘了一颗与米老鼠的脑袋颇为相似的土星形

象。

至于光环一说，那是晚些时候惠更斯提出的说法了。

无穷无尽的宇宙

穿梭于想象中不同的宇宙，我们的祖先所研究的“虚拟的天文学”闪耀着神秘的光辉，最终孕育出具有革命性的观点：宇宙的多重性。许多古人，如德谟克里特、留基伯、伊壁鸠鲁和卢克莱修都曾提到这一观点。正如罗马主教希波律陀在他的《驳所有异端》中所说，假如原子是在真空中持续运动状态的，则它们只可能产生无穷尽的彼此相异的宇宙：某些宇宙既没有太阳也没有月亮，另一些则可能拥有比我们所处的宇宙中更大的星星，还有一些宇宙所包含的星星数量要比我们的宇宙多得多。在伊壁鸠鲁看来，这种无可指摘的理论本应被奉为正确的真理，直到后来才被证明是错误的。卢克莱修（《物性论》）曾写下这样的诗句：“止境是没有的——正如我们已指明，也正如事情本身所大声宣称，也正如无底深渊的本性所清楚显露。”随后，他继续写道：“所以，我们越来越有必要认识到宇宙之外的某个地方还存在着其他物质聚合，正如以太 (7) 所贪婪拥抱着的。”

后来，所谓的虚无宇宙说和多重宇宙说都遭到了亚里士多德和许多经院哲学家们的否定，包括圣托马斯和培根。然而，当人们开始研究上帝的无限能力时，关于多重宇宙的猜测却不断出现在奥卡姆的威廉、布里丹、尼科尔·奥雷斯姆和其他人的研究之中。就连十五世纪库萨的尼古拉和十六世纪的乔尔达诺·布鲁诺也都曾提到宇宙的无穷性。

直到新伊壁鸠鲁派和十六世纪的自由思想派再次鼓吹该假设时，这其中的奥妙才逐渐浮现出来。造访其他的宇宙，寻找其他的居民，这是日心说假设中最为危险的歪理邪说。如果说存在着多重世界，那么救赎的唯一性就成了问题：要么说亚当的罪过和基督的爱仅仅是只关乎我们地球的边缘性事件，要么说骷髅地的惨案要在无数个星球重演无数次，这样一来，圣子的牺牲就不再具有至高无上的唯一性了。

丰特奈尔曾在《谈宇宙的多元性》（一六八六年）里写道：早在笛卡儿的漩涡理论中，多重宇宙的假设就已经出现了。如果说每一颗恒星都能将它的行星拖入一个漩涡，而更大的漩涡则把恒星拖入其中，由此一来，天空中应该布满了无穷尽的漩涡，将无数行星系统拖进其中。

十七世纪时，随着多重宇宙假想的发展，现代科幻诞生了。从西哈诺在太阳帝国和月亮帝国的旅程，到戈德温的《月中人》，再到威尔金斯的《探索月球上的世界》。至于如何飞抵其他的宇宙，那时的人们还不曾具备儒勒·凡尔纳式的想象。第一次，西哈诺将一大串盛有露水的瓶子拴在身上，由于太阳的热量会吸引露水，他的身体也就逐渐飞往高处；第二次，他使用了一台用火箭推进的机器。戈德温则炮制了一架前所未见的依靠鸟类飞行助推的飞行器。

科幻作品

从凡尔纳到现如今，现代科幻作品可谓开启了虚拟天文学的一个新篇章。科幻作家们将天文学及科学宇宙观的种种假设推演到了极致。雷纳托·乔瓦诺里（他是我早年的学生）就曾针对“科幻里的科学”写过一本趣味横生的书 (8) 。他在书中不仅分析了所有前瞻性作品中的伪科学假设（其中的许多观点都不无道理），还展示出科学在科幻作品中的重要地位。事实上，科学一直以来都是历代科幻作家们不断回归的主题，并得到了持续的完善和发展：从凡尔纳的硝化甘油火炮到威尔斯的反重力房间，再到时空旅行以及以各种宇航技术为基础的“休眠式旅行”；有了水培技术，宇宙飞船就好比一个自给自足的封闭小宇宙。还有关于朗之万悖论的诸多设想（在一对双胞胎兄弟中，那个以光速经历过空间旅行的兄弟会比留在地球上的兄弟年轻十岁）：例如，罗伯特·海因莱因就曾在《行星的时代到了》里写过一对双胞胎在空间旅行途中通过心理感应进行交流的故事，而图利奥·雷吉则在他的《宇宙编年史》中指出，如果感应信息是瞬时到达的，那么旅行途中那个兄弟则应该在问题到达前就已经做出了回复。

另一个经久不衰的主题是超空间问题。海因莱因曾在《星球人琼斯》里用围巾做模型，打了这样一个比方：“这是火星……这是木星。从火星到木星必须经过这样一段路程……可如果我把围巾折叠起来，使得火星位于木星的上方，那么我们若要穿越这段路程，又会遇到什么麻烦呢？”于是乎，科幻就开始研究宇宙中的一些非常规现象，例如空间自身的折叠。科幻作家们也会使用某些科学假设，例如爱因斯坦－罗森桥理论、黑洞理论、时空虫洞理论等等。库尔特·冯内古特在《泰坦星的海妖》中为超时空隧道、时间等曲率漏斗的存在找到了理论依据，其他作家则创造了“速子”——一种超光速的粒子。

科幻作品对于时空旅行的各个侧面都进行了讨论，包括时空旅行者遇到不同时空的自己，以及著名的“祖父悖论”（如果一个人回到过去，将自己尚未结婚的祖父杀死，则其后代会在那一刻消失）。在这些讨论中，科幻作家们也会使用到汉斯·赖欣巴哈在《时间的方向》里所提出的闭合因果链概念，即A引起B，B引起C，C引起A——一种至少在次原子世界中存在的模式。菲利普·迪克在《逆时针世界》中提出了熵反演理论。弗雷德里克·布朗写了一个名为《结局》的故事，在故事的前半部分里，时间被假设为“一个场”，而琼斯教授则找到了一台能够逆转时间场的机器。于是，琼斯教授启动了逆转按钮。故事后半部分的文字内容与前半部分完全相同，只是词语的顺序完全逆转了。

在古老的无穷宇宙论的基础之上，人们还想象出了一些平行存在的宇宙。例如，弗雷德里克·布朗曾在他的《荒唐的宇宙》里提到，有可能存在着无穷无尽的平行的宇宙：“打个比方，也许有这样一个宇宙，在这个时刻，正在上演与我们这个宇宙同样的情景，只不过那个宇宙里的你，或你的等同者，穿着一双棕色的皮鞋，而不是黑色的皮鞋……再打个比方，在另一个宇宙里，你的手指上可能会有一道划痕，在第三个宇宙里，你可能会长着紫色的角……”关于这些可能存在的世界，某位名为戴维·刘易斯的哲学家曾于一九七三年在他的《反事实》里指出：“我要强调，我所指的‘可能存在的宇宙’，绝不是口头上说说的存在，而是名副其实的存在，谈到‘可能宇宙’的现实性，我是字斟句酌的……我们的现实世界只是众多世界之一……你们已经相信了我们这个现实世界，我只要求你们对于这一类世界再相信得多一点。”

科幻与科学之间究竟存在多大的距离？究竟是科学引领科幻，还是科学追随科幻？如果说科幻作家一定读过科学家们的著作，又有多少科学家是在科幻作家的作品中激发出想象力的呢？谁知道会不会有那么一天，科幻作品中的虚拟天文学也变成现实？

我找到了托马斯·阿奎那的一段文字，他将原因和结果之间的两种形态学关系进行了区分：其一，原因可能近似结果，就好比一个人与他的肖像相似；其二，原因不似结果，就好比火能生烟，却不像烟。托马斯认为太阳与热量正属于这第二种形态关系：太阳能产生热量，但本身是冰冷的。对此，我们一笑而过，认为这只不过是圣托马斯为了解释自己的天体理论而举的例子。但若有那么一天，当人们真的开始研究所谓的“冷核聚变”问题时，难道我们不会对圣托马斯的观点肃然起敬，重新引起重视吗？

冷太阳与空地球

说到冷太阳，倒是真有一些非虚拟的天文－地理研究支持此观点。在我们看来，这些观点无异于痴人说梦，可信度极低，但它们确实是经过严密的思维和决断过程而得出的。

早在一九二五年，纳粹分子们就开始鼓吹奥地利伪科学家——汉斯·霍尔宾格——的万年冰论。该理论一度得到了罗森堡和希姆莱等人的支持。希特勒上台之后，该理论还煞有介事地被提到了科学研究领域，包括伦琴射线的共同发现者莱纳德也对其有所研究。

在霍尔宾格看来，宇宙是冰与火的永恒战场，它们之间的此消彼长不会推进宇宙的进化，只会造成不同时期的循环。曾经有一个体积为太阳一百万倍的巨大高温天体与一团庞大的宇宙冰块相撞。于是，冰块进入了这个炽热的天体之内，并在其中以蒸汽的形式运转了成百上千万年，最终让巨大的天体分崩离析。爆炸产生的碎片有的被抛到冰冻区，有的被抛到中间过渡地带——太阳系就是在这样的区域中形成的。月球、火星、木星和土星都是冰冻星体，银河系也是一个冰环。传统的天文学认为那是一条由众多星体组成的星系，但那只是光影造成的假象。另外，太阳黑斑也是由从木星上脱落的冰块造成的。

如今，最初的爆炸力正逐渐减弱，每颗行星都在沿着（无法察觉的）螺旋形轨迹（而不是主流科学界所认为的椭圆形轨迹）绕着另一颗较大的行星运行。在我们所生存的周期尽头，月球将越来越趋近地球。在此过程中，海水将逐渐升高，将热带地区淹没，只留下最高的山峰。同时，宇宙射线将越来越强，改变生物的基因特征。最后，我们的卫星——月球——将爆炸，变成一个由冰、水和气组成的环，继而坠落在我们的地球上。由于火星的影响，地球将发生一系列复杂的变化，最终也会转变为冰球，被太阳吸收。随后，新一轮爆炸将会发生，成为新纪元的开端。此前，地球的三颗卫星也是在类似的过程中被地球吸收的。

显然，这种宇宙进化论假设了一个“周而复始”的过程，与远古时代的神话和史诗有着异曲同工之处。那些被今天的纳粹分子称为“传统知识”的观点再次被用来反对犹太人自由科学的谬误。另外，这种冷冰冰的宇宙进化论似乎十分具有北欧人及雅利安人的特色。保韦尔斯和贝尔吉耶就曾在《魔法师的早晨》一书中表示，这种对于冰源学说的深信不疑，是由于希特勒希望借此让人们坚信他的军队能够在俄罗斯的冰天雪

地里应付自如。但他们在书里也提到由于需要测试宇宙冰的反应，所以关于V1火箭的实验也被推迟。一九三八年，一个笔名为埃尔玛·布鲁格[(9)]的人出版了一本关于霍尔宾格的书，将其奉为二十世纪的哥白尼，并认为万年冰理论能够解释地球现象与宇宙力量之间的种种深刻渊源。最后，作者总结说犹太民主科学之所以对霍尔宾格的理论表示沉默，是一种典型的庸人的阴谋。

在纳粹党周围，的确活跃着一群介于科学、神秘现象、新圣殿骑士派研究的学者，例如由鲁道夫·冯·塞堡腾朵夫创立的“图勒协会”。关于这一现象，许多人都已展开过广泛的研究。[(10)]

纳粹分子们还曾关注过另一理论——地球空洞说：我们并非居住在地球的外部，即凸出的地壳上，而是住在地球的内部，在其凹陷的内层表面上。这种理论是由俄亥俄州的克莱夫·西姆斯上尉于十九世纪初提出的。此前，他曾致信诸多科学团体，声称：“我要向全世界宣告，地球的内部是中空且可居住的。地球由一系列同心的固体球体相互嵌套而成，两极开放，开放角度约为十二度或十六度。”他的木质宇宙模型至今仍保留在费城自然科学院里。

十九世纪后期，赛勒斯·里德·蒂德再度提起该理论。他指出，被我们看成天空的物质其实是一团填充在地球内部的、局部发光的气体。太阳、月亮和星星也都不是所谓的天体，而是由某些现象引起的视觉效果。

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该理论先后被彼得·本德和卡尔·纽珀特介绍至德国，后者更是发起了所谓的“地球空洞说”运动。有根据表明[(11)]，该理论得到了德国高层方面的重视。德国海军界的部分军官认为有了这种空洞理论，就能更为精准地确定英国船只的位置，因为如果使用红外线进行侦查，地球表面的弧度不会造成任何观察死角。甚至有人认为V1火箭的某些轨道设计之所以有误，正是因为当初的计算是基于凹陷而非凸出的地表。如果这种说法是真的，倒是能显示出虚构天文学如何具有历史上，甚至天意上的用处。

虚构的地理学与真实的历史

十二世纪下半叶，一封信件抵达西方世界。信中描述说在遥远的东方有一个强大的基督教王国。这个王国的位置比穆斯林的居住地更加遥

远，也比十字军一度从非基督教徒手中夺取过来、又被他们收复回去的地区更加遥远。王国的统治者是具有传奇色彩的祭司王约翰，又称长老约翰，“一位具有我主耶稣基督权威和美德的君王”。这封信的开头如下：

> 你们要知道并且深信，我，长老约翰，是万王之王，不管是论财富、德行还是权威，我都是世上其他国王所无法企及的。有七十二个国王来向我进贡……我们的国土从使徒多马的长眠之地——大印度开始，向东越过沙漠，延伸至与东方接壤之处，向西则到达巴比伦沙漠、巴别塔附近，疆土有三个印度之广……我们国家有无数珍禽异兽：大象、单峰驼、双峰驼、河马、鳄鱼、豹子、野驴、白狮和红狮、白熊和白乌鸫、哑蝉、秃鹰、老虎、胡狼、鬣狗、野牛、人马兽、野人、长角的人、人羊兽、半兽男和半兽女、小矮人、犬面人、高达四十腕尺的巨人、独眼人、独眼巨人，还有一种叫作凤凰的鸟，以及几乎所有生活在天穹之下的动物……印度河流经我国的一个省。它发源于天堂，蜿蜒流淌，其支流滋润了整个省区的土地。河床上布满了奇珍异宝：天然石头、玛瑙、蓝宝石、红玉石、黄玉石、贵橄榄石、缟玛瑙、绿柱石、紫水晶、缠丝玛瑙和其他宝石。

信中还描绘了其他诸多美妙之处。在接下来的几个世纪里，这封信曾被多次翻译和注解。十七世纪时，这封已被译成多种语言的信件对西方天主教国家的东扩之举起到了极其关键的作用。在穆斯林统治领土的东面，还存在着一个天主教国家，这一信息为西方国家的所有扩张和探险行为找到了合法的依据。关于长老约翰，若望·柏朗嘉宾[12]、卢布鲁克[13]以及马可·波罗都有提及。十四世纪中期，长老约翰的王国从模糊不清的东方逐渐向埃塞俄比亚转移。当时，葡萄牙的航海家们正在挑战非洲探险之旅。十五世纪时，英王亨利四世、约翰·贝里公爵、教皇尤金四世都曾尝试与长老约翰取得联系。查理五世在博洛尼亚登基时还曾打算与长老约翰联手收复耶路撒冷的耶稣圣墓。

这封来自长老约翰的信件究竟是如何诞生的？其意图何在？它很可能出自神圣罗马帝国皇帝腓特烈一世的古籍誊抄室，其目的是进行反拜占庭帝国的宣传。但问题的关键并不在于这封信的来源，而在于它所导致的结果。一幅虚拟的地理画卷，居然逐渐催生了一个政治计划。换句话说，某个抄写员的凭空杜撰（这在当年是极受欢迎的文学体裁）居然

成为天主教世界向非洲和亚洲扩张的借口，也成为白种人承担重任的有力支持。

所以说，上述事件可谓虚构的地理学导致真实历史的实例。类似的例子还不止于此，在文章的末尾，我还想谈谈十六世纪奥特柳斯的《世界概貌》。

奥特柳斯已经相当精确地向人们展示出美洲大陆的所在。但他与许多前人及后人一样，始终相信“未知的南方之地”的存在，认为那是一片覆盖着整个南极地区的巨大极冠。为了寻找这块并不存在的土地，无数航海家乐此不疲地一再追寻，从门达尼亚到布干维尔，从塔斯曼到库克，他们在太平洋中反复探索。最终，虚拟的地图再次引导人们找到了真实存在的澳大利亚、塔斯马尼亚和新西兰。



图十二

所以说，我们应以理解的目光去看待那些在无穷与未来的前沿上奋战不休的人，我们也应以理解的目光去看待虚构的天文学和地理学，既去欣赏其中的伟大，也去包容那些层出不穷的谬误。

---

(1) 本文由二〇〇一年在某天文学会议上的发言稿和二〇〇二年在某地理学会

议上的发言稿合并而成。—— 原注

(2) Anaximenes（前585—前525），古希腊哲学家。

(3) 今达达尼尔海峡。

(4) 古希腊长度单位，一说约等于一百八十五米。

(5) 括号中的闪、雅弗、含是诺亚的三个儿子。据《圣经》记载，大洪水过后诺亚把世界上的三块大陆分给他的三个儿子居住，长子闪得到最大的陆地亚洲，雅弗分得欧洲，含则获得非洲。

(6) 托勒密天动学说中的最外层天体。

(7) 指天空。

(8) 雷纳托· 乔瓦诺里：《科幻里的科学》，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九一年。—— 原注

(9) 作者原名为鲁道夫· 埃尔玛－文斯滕布鲁格，《汉斯· 霍尔宾格的冰宇宙论》，莱比锡，科勒&阿美朗出版社，一九三八年。—— 原注

(10) 例如勒内· 阿罗：《希特勒与秘密结社》，巴黎，格拉塞出版社，一九六九年；又如乔治· 加利：《希特勒与巫术纳粹主义》，米兰，里佐利出版社，二〇〇五年新版。—— 原注

(11) 例如帕洛马山天文台的杰拉德· 克尼佩尔曾在一九四六年的《大众天文学》杂志上撰写文章谈及此理论。此外，曾在德国从事V1火箭设计工作的威利· 雷也曾于一九四七年第三十九期《新奇科幻》上发表文章，题为《纳粹土地上的伪科学》。—— 原注

(12) Giovanni dal Piano dei Carpini（1180—1252），意大利圣方济各会修士，后被教皇英诺森四世派往蒙古传教。

(13) Guillaume de Rubruquis（1215—1295），一译鲁不鲁乞，法国圣方济各会修士，一二五三年奉法王路易九世之命前往蒙古传教。

既入乡，且随俗 [(1)]

关于此书，《全国联合目录》没有藏本，其稀罕程度可谓绝无仅有：布鲁内、格雷塞未曾说起，就连那些收集奇谈怪论的神秘书目索引也没能提及（包括嘉叶、弗格森、杜文，弗吉内利·罗塔、巫术图书馆、罗森塔、多尔邦、古艾达等等）。这样的一本小册子不仅出自无名作者之手，且创作年代不详，又是在某个诡异的城市发表的（叫作FILADELFIA，PER LI TIPI DI SECUNDUS MORE [(2)] ），若要了解它的相关信息也的确不容易。不过它倒是有个令人胃口大开的名字：《新乌托邦暨失落岛逸事——某天才执政官尝试将谚语奉为民众智慧之结晶，并以其为纲建立幸福共和国之经历》，8vo（2）33；45（6）（1 white） [(3)] 。

该书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列举幸福共和国的建国纲领，第二部分则描述该国宪法导致的种种灾难与不幸，即这座乌托邦在短短几年之间迅速垮台的缘由。

这位执政官建国的“乌托邦总纲”如下：谚语是民众智慧的结晶，不仅如此，民众之言即上帝之言；因此，一个完美无瑕的国度应建立在这唯一的智慧基础之上，而其余所有理念以及其他道德、社会、政治和宗教体系之所以会垮台，就是因为人们过于自负地背离了古老的智慧（“借鉴历史，相信未来，活在当下”）。

然而，幸福共和国成立仅仅数月，人们就发觉这条“乌托邦总纲”令日常生活变得举步维艰。最先暴露的是狩猎和必需品供给方面的困难，因为人们必须遵循“打猎没有狗，就用猫来凑”的原则（当然收获甚少）。起初，这种情况还未波及捕鱼业，但由于深信“爱睡的人捞不着鱼”，渔夫们纷纷服用过量的兴奋剂，结果毁坏了身心健康，不得不早早结束自己的捕鱼生涯。加之人们认为“梨子成熟自然落”，农业也陷入持续危机，至于木工行业（包括把画挂在墙上的工作），情况就更糟了——既然“一个钉子赶走另外一个钉子”，人们只想着把新钉子钉在旧钉子上，拿着锤子敲打了半天却什么东西也做不出来。由于对铁匠的常年不信任，铸锅和卖锅已没有出路，因为“造锅的家伙是魔鬼”（如此一来，铁匠们只愿意造锅盖、卖锅盖。可既然没人买锅，对于锅盖的需求也就降到了零）。

说到道路交通，可谓寸步难行：鉴于“弃旧途而上新路之人知其所弃却不知其所得”，该国道路既禁止掉头（因此人们永远不可能回到出发之地），也禁止多条道路相交（“路口越多，危险越多”）。

不仅如此，所有的机动车也被禁行（“欲速则不达”）。同时，人们也不再能骑着驴子旅行，因为它们的恶臭实在难当（“为驴子洗头纯属白费功夫”）。总体来说，该国不仅不鼓励其公民旅行，甚至不鼓励他们开展任何生产活动，因为“活在梦里要求低”（吸毒行为愈演愈烈）。谚语说的好：“想得到就亲自去，不想得到就寄出去”，邮政服务由此取消。保卫私人财产也成了难事，因为“会叫的狗不咬人”，为了阻止狗叫，人人都给狗戴上防护口套，结果小偷大行其道。

话说“一遭曾被热水烫，就连凉水也害怕”，该国的卫生设施被减缩到最低限度。

由于对合作原则的误解，该国规定“若要拌出美味的沙拉，得让小气的厨师放醋，正常的厨师放盐，浪费的厨师放油”（大家都知道，“油、醋、胡椒、盐到场，靴子也能变成佳肴”）。这样一来，每当有人想要下厨，（因为“用别人的手去碰火来得更容易”），就必须找到一个他认为正常的合作伙伴（这个角色当然谁都乐意充当）和一个浪费的合作伙伴并强迫他来调味，因为“天生的傻子就是别人的乐子”。可要找一个小气的合作伙伴，问题就严重了。一来谁也不愿被人说成小气鬼，二来小气鬼对于自己的时间也不大方（“小气鬼就像猪，死后才见他的好处”）。所以，折腾到最后，人们往往放弃给沙拉调味，因为“饥饿本身就是最好的调料”。

清晨洗漱这件事也遭遇了同样的尴尬。话说“老朋友是最好的镜子”，但每天早上找到一个为自己服务的老朋友可真是不容易——除非是两个上了年纪的同龄人决定相互给对方当镜子照。就算是这样，每当需要刮胡子时，情况还是惨不忍睹。

人们的社交生活也退化到少数几个单音节词的交流，因为“沉默是金”；“对于善解人意者，寡言即有雄辩之效”；“苍蝇飞不进闭着的嘴”；“少说多听，百战不殆”；“说出的话削弱人，憋着的话武装人”（“谨慎永远不嫌多”）。另外，人们知道“小酌养生，豪饮伤身又伤神”；“酒能怡情，也能泄密”；“灾祸与酒相伴而行”，所以尽量避免交际聚会——在偶尔为之的情况下，往往都以破口大骂而收场，因为“先发制人等于制人两回”。同样出于对于合作原则的误解，赌博游戏无法

进行，因为“相信他人不如让瞎子引路”，为每个游戏者找个瞎子可不容易，况且，只要来个独眼龙，就会让其他人输光光，因为“在瞎子的国度里，独眼称王”。类似于“多角射击”的竞技比赛也是遭到禁止的，因为“风水轮流转，小心射出冷箭扎自己的身”。

经营商店可谓困难重重，点心店尤其如此。俗话说“谁造的孽谁来受”，点心师傅总被顾客们用蛋糕砸脑袋。对于价格的商讨常常沦为粗俗的谩骂，因为如果“挑三拣四的是真买主”，那么显然，买主总会挑毛病。每当有顾客走进店里，问店员为什么要出售某种废物时，店员往往生硬地回答：“您才是您那个婊子母亲生的废物！”从而引发“齐达内综合征”。最后，大家都清楚“付钱如寻死，不用太着急”，店员们常常被顾客习惯性的拖延付款弄得伤透脑筋。

人们的工作时间很短，“一个圣人一个节”，全年共有三百六十五个节日（自然，“节日过完，圣人开怀”）让人们放肆饕餮，反正“餐桌旁边永不老”（就更不用说圣马丁节了，在那期间，“是葡萄汁就能酿酒”）。鉴于人们如此崇敬圣人，在“狂欢无止境，玩笑无止境”的狂欢节期间，人们被迫只能把“步兵”作为嘲弄的对象，使得整支军队没了礼仪 (4) 。对了，人们深信“搞定朋友靠上帝，搞定敌人靠自己”的说法，导致武装力量最终被取消。

宗教生活也遇到了困难：首先，人们很难认出谁是神父，因为“单看衣装辨不出和尚”，这些上帝的臣仆们总是乔装出行。再者说，由于“上帝爱与沉默的人说话”，该国也不鼓励人们做祷告。

法律秩序的维持就更是充满艰辛了。法官们几乎没法给罪犯判刑，因为“只要承认过错，罪孽就能减半”，即使判处徒刑，也不能将判决结果公之于众，因为“提错事即可，不提犯错人”。若想找律师，那更是难上加难，因为“良言一句金不换”。法官们都不愿让证人参与审判，因为他们认为“听多他人言，最后没主见”（至于那屈指可数的几个接受查访者，也统统患有重病，“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嘛）。对家人施加暴力的行为不会受到惩处（“每个人都是自己家庭的主宰”）。人们对于工伤死亡事故不闻不问，只是轻描淡写地认为“站得高自然摔得狠”。至于较严重的罪行，可以商谈，且可通过割舌之刑来代替砍头（“口舌干净少费力”，“宁要一纸短合同，不要长篇判决书”）。该国有时会施行极刑，随后又野蛮地组织被行刑的罪犯进行短跑比赛（“没脑袋的家伙有好腿”），当然，结果注定相当悲催。不仅如此，该国对于那些自认为不费一刀一枪就凭着口舌功夫让路人交出财物的打劫者也格外宽容。一句

话，该国的法官们能不判罪就不判罪，正如谚语所说：“若连长篇大论也不害怕，又怎会惧怕大棒。”

后来，人们意识到“靠剑维生，必死剑下”，因而制定了“以牙还牙”的刑罚制度，并且要求刑罚当众执行。对于谋杀之类的罪行，这种制度的效果尚且不错，但对于“鸡奸”之类的罪行，若要当众施以相应的刑罚，则令人尴尬不已。这种习俗最终被废止。

由于“这次虽然当逃兵，下次还能上战场”，士兵叛逃不算犯罪。但奇怪的是，用显隐墨水写东西却被视为犯法，因为“谁看不明白自己写下的文字，就无异于一头蠢驴”。在坟墓上放置死者的照片也是明令禁止的，因为既然“只要不死，就能再见”，那么一旦死了，就不能再见。说起该国的法官，简直是声名狼藉到了极点，因为第一条无赖原则就是“恶人先告状”（第二条则号称“窃钩者诛，窃国者诸侯”）。

在这样一个毫无公正可言的共和国里，妇女的境遇也很是悲惨：民众的智慧结晶没有对她们表现出丝毫的温存。俗话说，“不要跟水、火以及女人开玩笑”；“提防神父、兄弟和姐夫”；“流泪的女人和流汗的马比犹大更虚伪”；“矮个女人最风骚”；“女人和好吃醋的男人最恐怖”；“女人若是坠情网，房门紧锁也枉然”；“最毒妇人心”；“女人起初甜若蜜液，随后苦如胆汁”；“若是母鸡打鸣，公鸡闭嘴，鸡窝永无宁日”；“红颜如祸水”。

由于人们通常遵循“指着媳妇说婆婆”的习俗，妻子们不得不整日聆听针对婆婆的抱怨。倘若哪个女人嫁了个有爱心的丈夫，则很有可能常年遭受暴力侵犯，因为“打是亲，骂是爱”（“没有争吵的爱情会发霉”）。未婚女子根本不能妄想嫁给一个脾气温和的年长丈夫，因为谚语有云：“若已年近花甲，不如放下女人，把酒而歌。”

这样的“厌女原则”令性生活变得十分困难：首先，大家都知道“烟、酒和女色会令人腐朽”，也明白“与其两人凑合，不如一人潇洒”。同时，人们对于甜言蜜语也满腹狐疑，因为“不寻常的甜蜜一定暗藏玄机”。然而，偷情之事却屡见不鲜，大家都说：“爱上邻居有好处，随时见面，不用跑腿。”鉴于“新年新生活”，人们认为婴儿都应在一月份降生，也就意味着大人只应在每年四月初受孕。但谚语规定说：“圣诞节和家人过，复活节与情人过”，所以每年四月，人们都是与情人在一起偷情怀孕（大家都知道，“圣诞节天暖，复活节则天寒”，被戴绿帽子的丈夫会在这个节日追杀出轨的妻子和情敌），如此一来，幸福共和

国里的公民几乎是清一色的私生子。

如此不和谐的性生活并没有通过“手淫”或“色情影片交易”得到弥补（虽说“知足者常乐”），因为“看得见摸不着会令人抓狂”。结果，同性恋比比皆是，毕竟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嘛。（有什么不好呢？“不是因为漂亮而漂亮，而是因为喜欢而漂亮”。）

对于许多病症，医生束手无策，人们对他们的质疑也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首先，人们认为“焦虑猛于疾病”；“没有任何神医能够医治恐惧”；“医生的过错都掩埋在地里”；“牙医靠别人的牙吃饭”。再说，“遭灾染病，焉知非福”；“生命若在，希望即在”（大不了就来个安乐死，正所谓“重病需要猛药医”）。话说“一天吃一个苹果，医生不在眼前转悠”；“胡子刮净，整日清新”；“娶个老婆消停一月，宰头肥猪安享一年”，人们干脆不去看医生，时常靠杀猪来解决问题。由于“心灵不受大脑指挥”，心脏科医生无人问津，当然耳鼻喉科医生的境遇也好不到哪去（“鼻子不要紧”），至于对兽医的质疑，就更别提了，既然“白送的马不看牙”，他们只能医治那些花高价买来的马匹。说到肺部感染，这种疾病时有发生，因为大家都深信“圣烛节，冬日结”，所以一过这个节日，人们就纷纷脱去冬装，哪怕随后还经常会有狂风暴雨下冰雹的日子。总之，就连医生们也不愿去医院，认为“跟着瘸子走，自己也变瘸”。

对于这些不幸的人来说，唯一的安慰即是游戏和消遣。可无论是哪种竞技运动，都会在比赛开始前决出胜负（“球局未启，胜负已分”）。话说“骁勇骑士的手中从来不会缺少长枪”，所以该国没法进行赛马，因为骑师手中的长枪会把比赛搅得一团混乱。传统的泥潭摔跤竞赛就更加得不偿失了，反正“赢也好，输也罢，总之一身烂泥巴”。

爬杆取物算是唯一具有可操作性的游戏。爬到高杆顶端的人可以享用一根鸡骨头（“不冒风险，不啃骨头”）。

可别以为这些没有性生活和性游戏的人会埋头于书本。他们压根儿就看不上学校，因为“语法比不上实干”嘛。对于逻辑学，人们也不屑一顾，反正“‘如果’和‘但是’写不出历史”。老师们都糟糕透顶，因为“有本事的人自己干，没本事的人教人干”（而学生们对此却一无所知，“提问题的人不犯错”嘛）。数学方面的教育仅限于最基础的计算：学生们当然知道“没有二，何来三”，但至此也就打住，因为“若是囊中空空，就不能吹嘘有四” (5) ——至于囊中应该有什么货，则语焉不详：“不曾亲

手杀熊，就不能披着熊皮炫耀”。鉴于方与圆之间的鸿沟，高等数学就更别提了，正所谓“持方枘而内圆凿也，欲得宜适亦难矣”。机灵的孩子总是遭到歧视（“快嘴的家伙没文化”）且非常容易得病，原因很简单：“太过清醒烦恼多”。所以说，人们都认为“活着的蠢驴好过死了的博士”。

完成学业的学生不能拿着简历去找工作，因为该国禁止“王婆卖瓜，自卖自夸”。相反，失业或半失业状态却备受推崇（“手艺学完晾一边儿”），再说了，“二十岁不会，三十岁不练，四十岁把老本吃干净”。

该国人民的科技常识也少得可怜：他们拒绝使用循环系统（“覆水难收”），宁愿按照古老的笨办法过日子（“聚水滴以成江海”；“马儿慢慢吃，草儿渐渐长”；“心急办错事”；“着急的母猫下瞎猫崽”）。

显而易见，幸福共和国令他的国民十分不幸。年长日久，人们逐渐抛弃了这座岛屿和他们的执政官。执政官也终于意识到自己的乌托邦彻底垮台了。“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正如我们的匿名作者在这本小册子里写下的睿智评语所说：不可盲从民间谚语，毕竟“历史的经验填不饱肚子”；“说是一码事，做是一码事”；“过犹不及”。执政官认为，“有因必有果”，可以“从果子认出果树”，“头发上所有的疙瘩迟早都能被梳子发现”。如果说“善始才能善终”，并且“坚持到底才是胜利”，那么“埋下恶根只能自食恶果”。谚语说得好：“生得痛苦，死得惨烈”；“在沙子里播种，收获的只有愤怒”；“种下风，收获风暴”；“好玩的游戏总是结束得太早”。

“每块木头都有蛀虫”，“每个硬币都有反面”，要是早些知道这些道理该多好啊！但话说回来，“迟来的醒悟总是充满了‘如果’”；“只要嘴里还有牙，就不知道明天会怎样”。

对于当年那位匿名作者来说，这些话同样受用。“逝者已经安息，生者但求平静”。我只是把我所读到的向大家呈现出来，别无他意。无论如何，“两国交战，不杀来使”。

---

(1) 该戏谑评论收录于《藏书者年鉴：时空旅行，寻找新乌托邦岛屿》（米兰，洛维罗出版社，二〇〇七年）。—— 原注

(2) 此处为旧书的出版地，增加神秘感之用。埃科建议可以不译。

(3) 此处为旧书的索引，增加神秘感之用。埃科建议可以不译。

(4) 因为意大利谚语有云：“可以拿步兵开玩笑，不可拿圣人开玩笑。”

(5) 意大利语中常用“四”这个数字表示“一些”的含义。这句谚语的含义指：若是囊中空空，就不能吹嘘有货，即不能打肿脸充胖子。

我是爱德蒙·唐泰斯！ (1)

有一些倒霉的家伙，他们是从罗伯－格里耶等人的作品开始接触文学的。其实，只有在了解传统小说的叙事结构之后，才能读懂罗伯－格里耶究竟打破了什么。同样，若想了解加达在语汇方面的创新和变形，必须弄清楚意大利语的规则，并且对《皮诺曹》里的地道托斯卡纳方言相当熟悉才行。

还记得小的时候，我常常与一个出身于书香世家的小伙伴比高下。那时，他正在读阿里奥斯托。而我为了不输他一头，就用仅有的零花钱从书摊上买了一本塔索，囫囵吞枣地读了一遍。但私底下，我却在读《三个火枪手》。一天晚上，小伙伴的母亲到我家串门，无意中在厨房里发现了那本“禁书”（大文豪通常都有蹲在厨房里靠着碗橱偷偷读书的经历，而他们的母亲则常常责备说这样迟早会把眼睛熬瞎，至少也得出门去透透气），不禁嘲笑起我来（“怎么可能？你竟然还读这种烂书”）。注意，还是这位太太，她告诉我母亲说她的偶像是伍德豪斯。其实，我也读伍德豪斯的作品，并且读得很带劲，只是——同为打发时间的读物——为什么伍德豪斯就要比大仲马高出一头呢？

早在一个世纪前，人们就开始对连载小说大加斥责。一八五〇年，《里昂塞修正案》曾向刊登连载小说的报刊征收重税，差点没将这种文学体裁置于死地，不仅如此，几乎所有笃信上帝的人都众口一词地认为这类小说破坏家庭，摧垮青年的意志，令成年人崇拜消费，且威胁皇权和教权。不信，大家可以读一读阿尔弗雷德·内特蒙于一八四五年写的作品（《连载小说之批判研究》），整整上下两部，两千多页，字字句句都在声讨这种恶魔般的文学。

然而，只有读过连载小说并且是从小读起的人，才能明白小说的经典叙述套路——这些套路看上去顺理成章，水到渠成，实际上却暗藏着作者的苦心。

现在，我想谈论的并非某一本具体的书，而是一类作品（连载小说）以及这类作品中的特有环节：“真相大白”或“恍然大悟”。

正如上文所述，如果说连载小说体现了小说这种体裁惯用的套路，我们就必须提到亚里士多德（《诗学》）。所谓“真相大白”，指的是从

不知到获知的过程，尤其是一个人发现另一人身份的过程：比如某个人物（通过别人的提示，或是通过找到某一件首饰、某一处伤疤）无意中发现另一个人是他的父亲或儿子。当然，俄狄浦斯最终发现与他订下婚约的伊俄卡斯忒竟然是自己的母亲，这算是更为夸张的情形了。

面对这种“真相大白”，读者要么单纯地让思绪跟随作者的思路跌宕起伏，要么会针对作者的叙述方式进行反思。不少人担心第二种情形会削弱叙述的效果，其实不然。为了证实这一点，以下我将分析几种不同的叙述方式，随后再出其不意地回到“真相大白”的奇迹上来。

有一种揭示真相的方式是“双重”的，即令小说中的人物和读者都感到始料不及。这种效果既可以通过先前的层层铺垫来达到，也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令读者大跌眼镜。至于铺垫的剂量如何掌握，让读者在未察分毫的情况下突然间惊讶得目瞪口呆，这就要看作者的手段是否高明了。另一种“水落石出”的手段则是“单方面”的，即书中的人物在真相面前如坠云雾，而读者却对情节的走向了然于心。一个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基督山伯爵逐一向他的敌人揭示自己的身份，作为读者，早在读到故事的一半时就在等待并预先体味后来的结局了。

在双重揭秘机制中，读者与人物融为一体，与其同喜同悲，在真相大白时也与其一道大吃一惊。但若是单重揭秘，读者则将自身投射于作品中的人物，了解他的性格，想象他的秘密、沮丧和复仇的欲望，从而能够预测出之后的大反转。显然，读者希望在现实生活里，自己与敌人（例如可恶的办公室主任或背叛的女人等等）的抗争也能像基督山伯爵那样：“你不是一直瞧不起我吗？好吧，现在就让你知道我到底是谁！”看到这里，读者已然在舔着嘴唇，期待大结局的到来了。

若要来一个精彩的真相大白，“伪装”是必不可少的要素。乔装打扮的人物摘下面具的瞬间往往会让不知情的人物更加惊愕。而读者，要么与其中的人物一道大跌眼镜，要么就已识破伪装，津津有味地看着作品中的不知情者是如何呆若木鸡的。

假如所谓的真相“过多过滥”且“毫无价值”，那么无论是哪种揭示方式都会失去意义。事实上，这类“真相大白”的情节是一把双刃剑，必须谨慎设置，且应成为一段可信情节中的高潮点。《基督山伯爵》中的主人公是在不同的故事进展阶段，逐次知道自己曾是哪些阴谋的受害者的，这是一个极为罕见的高明例子。因为尽管真相大白了好几次，却没有让读者感到失望。然而，在通俗连载小说中，很多作者认为揭秘情节

颇受欢迎便一用再用，导致作品的震撼力荡然无存，仅保留了些许安慰效果，仿佛为读者提供了某种毒品，令其渐渐上瘾，无法自拔。滥用“揭秘”的手法会产生某些非正常现象：“真相”对情节的推进毫无作用，反而沦为故事本身的一种广告，仿佛仅仅用来表明自身是一部出色的、物有所值的连载小说。蓬松·杜泰伊拉的《修院铁匠》中就出现过这种接连不断的“无用揭秘”，在此列举如下，凡是标有星号的，都属此类（而正如大家所见，大多数“揭秘”都带有此标记）。*杰洛拉莫神父向乔瓦娜表明身份，杰洛拉莫神父向马聚尔表明身份，*通过瓦罗涅斯的叙述，马聚尔女伯爵得知乔瓦娜是欧罗拉的姐妹，*看到母亲留在抽屉里的肖像画，欧罗拉得知乔瓦娜是自己的姐妹，欧罗拉在读过母亲的手稿后意识到老本尼阿米诺原来是弗里兹，*卢奇亚诺从欧罗拉处得知乔瓦娜是她的姐妹（且自己的母亲杀害了姐妹俩的母亲），*拉乌尔·德·拉·莫尔利耶尔认出布莱索的儿子是切萨雷，而马聚尔女伯爵则是自己的引诱者，*卢奇亚诺在决斗中打败莫尔利耶尔后，在他的衬衫下找到了一块绘有格雷特兴肖像的吊坠，*吉卜赛女郎通过波里托手中的吊坠了解到欧罗拉是自由的，*毕比发现吉卜赛女郎起诉的两位女贵族是乔瓦娜和欧罗拉，*保罗（即马聚尔的骑士）通过毕比向他展示的格雷特兴的吊坠（吉卜赛女郎从波里托手里拿到吊坠后又给了毕比）得知女儿欧罗拉就是他要逮捕的贵族，*毕比告诉保罗说他的女儿被错当成乔瓦娜而被捕，逃亡中的毕比得知从断头台上被救下的女子就是欧罗拉，马车上的毕比发现他的旅伴是达戈贝尔托，*达戈贝尔托从毕比处得知欧罗拉和乔瓦娜身在巴黎，且欧罗拉已身陷牢狱，波里托认出达戈贝尔托是曾在杜伊勒宫救过他性命的恩人，*达戈贝尔托认出了曾为他算命的吉卜赛女郎，*达戈贝尔托的医生得知奉“红色面具”之命赶到他身边的德国医生是他的老师，而后者也得知前者是自己的学生，且波里托是不久前在路上营救他的年轻人。几年之后，波里托认出那个与他说话的陌生人是毕比，且他们两人都认出了吉卜赛女郎以及她的助手柔伊，贝内德托再次找到并且认出毕比，*保罗（多年精神失常）恢复清醒，并认出了贝内德托，毕比则被隐居的杰洛拉莫神父认了出来，*马聚尔的骑士从杰洛拉莫神父处得知自己的女儿还活着，*吉卜赛女郎发现她的大管家不是别人，正是毕比，*（被卷入圈套的）共和党人发现自己曾把一个漂亮的德国女孩的父母送上断头台（人物的身份已在两页之前的文字中向读者揭示），*吉卜赛女郎（受到了其他吉卜赛人的惩罚）意识到自己曾引诱并摧毁了卢奇亚诺、达戈贝尔托、欧罗拉和乔瓦娜等人。

不曾读过《修院铁匠》的读者（实在算是大幸）自然不了解其中千

头万绪的人物纠葛，他们是否能够理清这一连串“大白的真相”其实并不重要，或许保持雾里看花的状态反而更好。因为相较于传统的连载小说，这部小说恰如一部电影，为了吸引《巴黎最后的探戈》的观众，干脆将整整一百二十分钟全都用来以故弄玄虚的方式展示那一百来号精神病院患者之间的千丝万缕的联系。类似的还有萨德的《索多玛的一百二十天》，其中好几百页的篇幅全部被用来铺展但丁以一句“他全身颤抖地吻我的唇”点到即止的内容。

蓬松·杜泰伊拉安排的“揭秘”情节不仅啰嗦得出奇，而且毫无意义，因为读者早已对其中人物的命运了然于心。当然，对于不挑剔的读者而言，这部小说好歹涉及了一点“性虐”的题材。至于作品里的人物，他们全都是“榆木疙瘩”，总是最后一个才知道读者和书中其他人物早就一清二楚的所谓隐情。

此种“榆木疙瘩”式的揭秘情节可分为两种，一种是“真傻帽”，另一种则是“被冤枉的后知后觉者”。如果说情节里的各种要素、数据、事件、密谈以及明确的线索都在促使真相大白，只有主人公始终蒙在鼓里，这就是典型的“真傻帽”。换句话说，作者安排主人公与读者同步知晓解开谜团的种种线索，至于为什么主人公始终不能恍然大悟，实在难以解释。说到屡遭作者批判的典型“榆木疙瘩”式人物，不妨看看警匪小说，其中总会有愚蠢的警员与神机妙算的侦探（对于线索的掌握进度通常与读者同步）形成鲜明对比。但在某些情况下，所谓的“后知后觉者”实属冤枉，因为情节的进展为主人公提供不了任何信息，读者之所以会有所察觉，完全是依靠对于通俗连载小说情节的推断。也就是说，读者根据通俗小说惯用的情节推测X先生一定是Y先生的儿子。然而，Y先生对此是无法知晓的，因为他并没读过所谓的连载小说。

在《巴黎的秘密》中，盖罗尔斯坦公国的鲁道夫公爵算是一个典型例子。读者原本就知道他和萨拉·麦克格雷戈所生的女儿在年幼时被人带走，所以一读到他遇上了“夜莺”——温柔且毫不设防的玛丽花——就会立刻明白这个玛丽花不可能是别人，一定是他的女儿。但鲁道夫又如何才能想到他在阴暗的洞穴里偶然发现的年轻女子就是自己的女儿？所以他直到最后才恍然大悟，这也是合乎情理的。不过作者欧仁苏已经意识到了读者的疑心，所以在第一章的末尾，就提前揭开了谜底。这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作品的情节安排明显地受制于传统的文学模式和刊载周期。传统模式令读者能够猜想到最具有可能性的结局；而每周刊登，情节无限延展的连载形式则令作者不敢让读者将疑惑储存得太久，以免因

时间过长而遗忘。所以说，欧仁苏只好解开这个疑团，在不过分增加读者记忆负担和紧张情绪的前提下展开新的迷局。

从小说的叙事艺术性来看，将好牌留到第二轮再出的做法无异于自杀。但事实上，当作者选择这种“昭然若揭”的叙述模式时，自杀就已经发生了：通俗小说不允许含混不清，哪怕在情节设置方面也不行。

另一类毫无意义的“揭秘”情节是“神秘人物的误导”。常见的通俗小说往往会在一开篇就引入某神秘人物，让读者摸不着头脑，在设置了充分的情节之后，作者揭开谜底：“读者认定为X先生的神秘人物其实是……”这是一种谈不上高明的叙事佐料，为读者带来些许廉价的惊喜。注意，在这种情形下，恍然大悟的主体并不是主人公（作品中的神秘人物非常清楚自己的身份，且通常会趁他人不备出现在黑黢黢的小巷或封闭的房间里），而是读者。倘若读者常常阅读连载作品，就能很快意识到所谓的神秘人物只是一种误导并能迅速猜出其身份，只是作者依旧坚持把读者当“榆木疙瘩”——因此，这种手段恐怕只会对那些愚钝的读者才能奏效吧。

然而，倘若从情节设置的角度来看，老套的手法只能构筑出老套的故事，但从心理享受的角度及认同感来看，这些手法却能起到奇妙的作用，因为读者的惰性需要被迎合，需要作者奉上一个他们已经猜到，或很容易猜到的谜底。

话说到此，我们不妨反思，陈旧的叙事技巧是否真的具有我在文章开头所说的魔力。答案是肯定的。我的一位女性朋友常常说：“每当电影里出现迎风飘扬的旗帜，不管是哪国旗帜，我都会哭。”还有的人，在评价《爱情故事》时如此写道：“面对奥利弗和珍妮的境遇，只有铁石心肠的人才会放声大笑。”此言差矣。即使长着铁石般的心肠，眼眶也会湿润，因为这是情感所起的化学作用。如果某种叙述手段是为了让读者流泪，那么无论何时，读者都会流泪。就算是最玩世不恭的公子哥至多也只能假装擦鼻子，偷偷拭去溜出眼角的泪水。你可以把《关山飞渡》（甚至是各种五花八门的模仿版本）看无数遍，但每到号角响起，第七骑兵团的勇士举起出鞘的宝剑，准备砍向杰罗尼莫那群胜券在握的乌合之众时，哪怕是最不通情达理的读者，他的心脏也会在细亚麻布的衬衫下剧烈地跳动。

既然如此，就算我们已知道谁会认出谁，也让我们自由地感受“真相大白”所带来的愉悦和激动吧，同时也让我们带着惊讶的神情来欣赏

连载文学所呈现的种种手法：

“噢！”米拉迪站起身说，“我告诉你们，我一定会找到那个 冤屈我的法官 ，我要找到真正的凶手 。”“安静 ！”传来一个声音，“这个问题我可以回答 。”身穿红色斗篷的男人走上前去 。“这是谁 ？这是谁 ？”米拉迪大叫起来 ，害怕得差点背过气去 。她的头发散开了 ，一根根倒竖在铁青色的脑袋上 。“您是什么人 ？”所有在场的证人都喊了起来 。“你们应该问问这个女人 ，”红衫男人答道 ，“瞧 ，她已经认出我了 。”“里尔的刽子手 ，里尔的刽子手！”米拉迪咆哮着 ，极度的恐惧让她不得不双手扶墙 ，才不至于跌倒 。这个三十年来在安德烈面前卑躬屈膝的男人昂首挺胸地站在那里 ，让那不孝子看着自己父亲的尸体 ，那个躺在门槛上的男人，说：“子爵大人，您的父亲杀害了您母亲的前夫，又把您的哥哥扔到海里 。但这孩子没死 ：他就在这里 。”说着 ，他指向了阿尔曼德 。安德烈不由后退三步 。“您的父亲 ，”巴斯蒂安继续说，“在临死前感到后悔 ，所以把原本打算留给您的财产全都留给了您的哥哥 。这里不再是您的家了，而是阿尔曼德 ·德 ·凯尔格兹伯爵的家。”“请您离开！”阿尔曼德以主人的身份开口，安德烈只得服从 ——这或许是他生平第一次这么做 。他如同一头受伤的老虎，慢腾腾地朝后退 ，脸上还带着威胁的神情 。走到门口时 ，他朝窗口看了一眼 ——往常 ，他总在这里欣赏巴黎清晨的第一缕晨光——仿佛是向阿尔曼德发出了终极挑战，他高声喊道：“善良的大哥，走着瞧吧！看我们俩谁是最后的赢家：你是大善人，我是流氓恶棍，你是天堂，我是地狱 .....巴黎就是我们的战场 。”说完，他昂着脑袋走了出去，嘴角露出一个邪恶的微笑 。就这样 ，他一滴眼泪也没流 ，像邪恶的唐 ·乔万尼一样抛弃了那个已不属于他的家 。忽然，他停下脚步，再次扫视着在场的来宾 。客人们默不作声 ，嘴角早已没了微笑 。“好吧 ，”他继续说 ，“这个小偷 ，这个杀人犯 ，这个折磨女人的狂魔我今晚已经找到了 ，就在一个小时前 .....他就在 你们中间 ：就是他 ！”说着 ，他伸出手指向子爵 。子爵立刻从椅子上跳了起来，面具脱落了。有人说：“阿尔曼德，那个雕刻师！”“安德烈！”阿尔曼德厉声喊道：“安德烈，你认出我了？”但就在那一刻，正当所有宾客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可怕结局惊得呆若木鸡时 ，门开了 ，走进一个黑衣人 。正如老仆人在众人狂欢正酣时通知毫无准备的唐 ·乔万尼其父亲的死讯那样 ，那黑

衣人丝毫不顾及众宾客 ，径直走向安德烈 ，对他说 ：“您的父亲，将军大人 ，菲利波内伯爵卧病已久 ，现在他的病况危急 ，希望能见您最后一面 。”报信的黑衣人忽然瞥见冲到安德烈面前试图阻止他的阿尔曼德 ，立刻大喊起来 ：“天啊 ！这活脱脱就是我的上校 ！”一个人出现在新人的房间门口 。一见到他 ，菲利波内伯爵大吃一惊 ，他僵硬地朝后退了几步 。来者是一个三十六岁的人 ，身材高大 ，身穿一件装饰着红色绶带的蓝色长礼服 。那衣服是复辟时期的帝国士兵常穿的服装样式 。那人的眼里闪着阴郁的目光 ，让他因愤怒而苍白的面庞更显傲慢 。他朝菲利波内走了三步 ，菲利波内吓得步步后退 。那人伸出手 ，指着他大声控诉 ：“杀人犯 ！杀人犯 ！”“巴斯蒂安 ！”菲利波内大惊失色 。“没错 ，”那士兵说 ，“没错 ，我是巴斯蒂安 ，你以为你把我杀了 ，但我没死 ……被你杀害一个小时后 ，浑身是血的巴斯蒂安被哥萨克骑兵找到了 ；四年的牢狱之灾后 ，巴斯蒂安向你来讨还他的上校的血债 ，你的双手沾满了他的血 。”在那可怕的人面前 ，菲利波内无言以对 ，继续向后退缩 。此时 ，巴斯蒂安转向伯爵夫人 ，对她说 ：“夫人 ，这可悲的家伙 ，既杀死了自己的父亲 ，也杀死了自己的儿子 。”听了这话 ，原本茫然的伯爵夫人立刻悲痛得发狂 ，她如猛虎般扑向杀害儿子的凶手 ，似乎想用爪子将他撕碎 ：“杀人犯 ！杀人犯 ！”她嚎叫着 ，“等着上绞刑架吧 ……我要亲手把你交给刽子手 ！”可就在那一瞬间 ，正当恶人 被逼得一退再退 ，这位母亲却忽然感到了身体里的一阵踢腾 。她大喊一声 ，又突然停了下来 ，脸色苍白 ，身体踉跄 ，她感到筋疲力尽 ……眼前 ，她要交给法律严惩的人 ，她要拖到绞刑架前的人 ，这个可恨又可悲的人也是她另一个孩子的父亲 ，此刻 ，这孩子正在她腹中踢腾 。“是她 ！是她 ！”老人高喊着 ，将目光由马尔齐亚转向弗吉尼亚 。只有他听懂了那个晕厥的女人的痛苦呼号 。那女人因为习惯性麻木而倒下 ，又突然醒过来 ，似乎是要向自己进行一次重要的忏悔 。一行清泪终于润湿了那张在多年的苦难中早已干枯的脸 。出离惊愕好一阵的老埃利阿斯趁着众女宾抬起伯爵夫人的头喂她喝水的当儿将一根金色的项链呈在夫人的眼前 。那项链上挂着一个精美的金质十字架 ，上面镶满了珍贵的钻石 ，光芒四射 ，令人无法直视 。与此同时 ，老埃利阿斯还说出了两个名字 ：“弗吉尼亚和希尔维亚 ！”“希尔维亚 ！”伯爵夫人大叫一声 ，玻璃般的眼睛凝视着那精美的珍宝 ，仿佛那是一件护身符 。随后 ，她精致的头颅歪向枕头一侧 ，犹如在沙漠的狂风中不再昂首挺胸的花朵 。然而 ，对于这位被背叛的

美丽女人而言 ，大结局的时刻还未来到 。过了一会儿 ，她像被电击一般扭动起来 ，睁开眼睛朝马尔齐亚看去 ，那眼神饱含爱意 ，只有做母亲的才懂得欣赏 。“我的女儿啊 ！”她喊了一声 ，再次晕厥 。就在这时 ，一个裹着面部的男人急匆匆地冲进房间 ，跪在两位伤者的床之间，绝望地喊道：“对不起 ！对不起 ！”弗吉尼亚伯爵夫人似乎被那喊叫声刺激了 。她直直地坐了起来 ，意识格外清醒 。她朝她那可悲的 、失魂落魄的丈夫看了一眼 ，悲痛地大喊：“马尔齐亚 ！马尔齐亚 ！那该死的人是你的父亲 ！”斯特法诺从口袋里掏出钱包 ，从中取出一封盖着大大的黑色封印的信 ，交到乔尔乔面前 ，对他说：“我亲爱的儿子 ，看看这封信 ……大声读出来 ……还有您 ，露琪亚·弗尔蒂尔 ，您 也听听 ……”乔尔乔·达里耶尔颤抖着接过信 ，仿佛不敢破坏那枚封印 。“念 ！”艺术家再次命令 。年轻人打开信封 ，读道：“致我亲爱的乔尔乔 。一八六一年九月 ，一个可怜的女人怀抱一个婴儿 ，出现在我位于舍夫里的私人诊所 。那可怜的女人一路被监视 、迫害 ，她身上背着三重罪名：谋杀 、偷盗和纵火 。她名叫贾尼娜·弗尔蒂尔 ……”念到这里 ，乔尔乔 、露琪亚和卢奇亚诺·拉布鲁异口同声地尖叫起来 ，说出了以下这些话 。“我 ……我 ……”乔尔乔语无伦次地说 ，“我是贾尼娜·弗尔蒂尔的儿子 ，而露琪亚 ……露琪亚 ……是我的妹妹 ！”说着 ，他抱住了妹妹的胳膊 。“我的哥哥 ！……我的哥哥 ！”露琪亚惊叫着扑到了乔尔乔的怀里 ，而乔尔乔也紧紧地抱着她 。“这是罪证 ！啊 ，母亲啊 ！……母亲啊 ！……上帝终于开眼了 ！如此关键的罪证 ，您以为它已经丢失了 ……它在哪儿 ？”“你母亲带着你来到舍夫里诊所的门口时 ，你拿着的那匹玩具马的腰上 ……”斯特法诺·卡斯特尔回答说 。“您有证据吗 ？……”“这是她的死亡证 ……现在的保罗·哈尔曼特 ，那个百万富翁 ，大企业家 ，贾科莫·摩尔提美尔的前任股东 ，不是别人 ，正是贾科莫·加劳德 ！”马留斯粗暴地把自己的椅子拉到特纳尔迪耶尔身旁 。后者注意到这个动作 ，依旧慢条斯理 ，仿佛一个将对手牢牢攥在拳头里的演说家 ，享受对方聆听自己话语时强烈的心跳：“出于与政治毫不相干的原因 ，这人不得不躲在下水道里居住 。他有一把钥匙：我重复一遍 ，当时是六月六日 ，将近晚上八点 。你们现在明白了：扛尸体的人是冉阿让 ，而拿着钥匙的人现在正与你说话 ；至于那上衣的布片 ……”特纳尔迪耶尔的话戛然而止 ，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一块布满孔洞 、染有深色污渍的黑色布头 ，用两个拇指和食指捏着 ，举在于眼睛相当的高度 。马留斯站起身 ，面色苍白 ，几乎无

法呼吸 。他的眼睛紧盯着那块破布 ，说 不出话来 ，眼神也不敢从那布头上挪开 ，不断朝墙壁退去 。他的右手在墙上胡乱地摸索 ，想找到那片插在壁炉旁小柜子锁孔里的钥匙 ：他找到了 ，打开了柜子 ，把手伸了进去 ，目光却始终没有离开那块布头 。与此同时 ，对方继续说道 ：“男爵先生 ，我有足够的理由相信 ，被杀害的青年是一个被冉阿让拽入陷阱的富有的外国人 ，他有一大笔钱 。”“那个青年就是我 ，这就是那件衣服 ！”马留斯厉声说道 ，将一件沾满血迹的黑色旧上衣扔在地板上 ：随后 ，他从特纳尔迪耶尔手中夺过那块布头 ，蹲在那件上衣旁边 ，将它摆在衣服被撕坏的下摆处 ：撕裂的痕迹完全吻合 ，布头的确来自那件上衣 。“上帝啊 ！”维尔福一脸惊骇地尖叫着 ，直往后退 ，这不是修士布索尼 。“不 ！”修士撕下了假发圈 ，摇晃着脑袋和他黑色的长发 。他的头发不再被发圈束缚 ，散落在肩头 ，在苍白的面孔周围形成轮廓 。“这是基督山先生的脸 ！”维尔福惊叫着 ，神情憔悴 。“您说的还不对 ，国王的检察官大人 ，您再往远处想想 。”“这是谁的声音 ！谁的声音 ！我在哪儿听过 ？”“您在马赛听过 ，已经二十三年了 。那天是您与圣梅朗小姐订婚的日子 。您仔细想想 。”“您不是布索尼 ？您也不是基督山 ？我的上帝啊 ，您是那个藏在暗处的致命死敌 ！……我一定是在马赛得罪了您 ；噢 ，真该死 ！”“没错 ，你的记性不错 ！”伯爵手臂交叉 ，摆在宽阔的胸前 ，“您想想 ，再想想 。”“我到底对您干了什么 ？”维尔福喊道 ，他的思绪时而清晰时而混乱 ，不知自己究竟是梦还是醒 ：“我到底对您干了什么 ？您说啊 ！”“您给我判了一个漫长而痛苦的死刑 ，您杀害了我的父亲 ，您夺走了我的自由 、幸福和爱 ！”“您是谁 ？您到底是谁 ？我的上帝啊 ！”“我是一个可怜人的幽灵 ，您曾把那可怜的人埋在依夫城堡的地牢里 。后来 ，这个幽灵从他的坟墓里爬了出来 ，老天给了他一张用钻石和金子做的面具 ，让他成了基督山伯爵 ，直到今天 ，才让您看到他的真面目 。”“啊 ！我想起来了 ，我想起来了 ！”检察官猜测道 ，“你是 ……”“我是爱德蒙 ·唐泰斯 ！”基督山神情冷峻 ，令人生畏 。他的眼里燃烧着火焰 ，迅速从近旁边的小屋用不到一秒的时间拽下了领带 、外套和马甲 ；他身穿水手服 ，头戴水手帽 ，披散着黑色的长发 ，就这样走了回来 ，神色恐怖 ，怒气难掩 。他双手交叉放在胸前 ，走到将军的面前 。将军正等着他 ，听见他的牙齿咯吱作响 ，步伐沉重 ，不由往后退去 ，直到碰着了一张桌子作为支撑 ，才停了下来 。“费尔南多 ！”他怒斥将军道 ，“关于我的一百个名字 ，我只要说一个 ，就能让你五雷轰顶 ；这个名

字你一定猜得出来，不是吗？”将军扭过头，伸出手，目光惊愕，默不作声地品尝这出好戏：他背靠着墙，慢慢挪到门口，灰溜溜地退了出去，只留下身后一个如雷贯耳的声音：“爱德蒙·唐泰斯！”带着毫无人气的叹息，他一直走到院子里。他如醉汉般穿过院子，跌倒在仆人的怀里。“你现在后悔了吗？”一个阴沉而严肃的声音响起，让唐格拉尔毛发倒竖。他试图用模糊的目光看清眼前的物体，在那匪徒身后，他看见一个身披斗篷的男人，站在大柱子投射的阴影里。“我为什么后悔？”“为你曾经犯下的罪行！”那声音继续说。“哦，是的，我后悔，我后悔！”唐格拉尔大声说着，用干瘪的拳头敲打自己的胸脯。“既然这样，那我就饶恕你。”那人一边说，一边脱下斗篷。他上前一步，好让对方看清自己。“基督山伯爵！”由于恐惧，唐格拉尔的脸上呈现出从未有过的铁青色——无论先前是遭受饥饿还是其他灾难，他都不曾如此。“你错了，我不是基督山伯爵。”“那您是谁？”“我是你出卖、背叛、羞辱的人；是在你追求荣华富贵时被你践踏的人；我的父亲曾被你饿死；我本来也想让你死于饥饿，但我宽恕了你，因为我也需要宽恕：我是爱德蒙·唐泰斯！”随后，他发出一声恐怖的狂笑，对着尸体手舞足蹈。他疯了。(2)

噢，这一连串“真相大白”和“神秘误导”可真是过瘾啊！对此，就连阿基列·康帕尼勒也不能免俗，在《假若月亮赐我好运》的开头，他就带着超现实主义的幽默，写下了这样的文字：

二十世纪某一年的十二月十六日，那个冒着各种风险悄悄潜入故事开头那一幕发生的房间的人一定会无比惊愕地发现一个头发蓬乱、面色铁青的年轻人在房间里焦躁地踱步；没有人会认为那年轻人是法古乔医生——首先，他根本就不是法古乔医生；其次，他长得也不像法古乔医生。随着故事的进展，我们便会发现，我们提到的那个偷偷潜入房间的家伙，他的惊人发现其实毫无意义。那年轻人不过是在自己的家里走来走去，只要他愿意，便可随心所欲地想走多久就走多久。(3)

---

(1) 本文收录于《藏书者年鉴：思书—— 绿色年代阅读之随感》，米兰，洛维罗出版社，二〇〇八年。—— 原注

(2) 该段拼接而成的文字依序来自大仲马、蓬松·杜泰伊拉、朱塞佩·加里波

第、哈维耶尔·蒙岱宾、维克多·雨果、大仲马（再次）和卡罗琳娜·伊韦尼齐奥的作品。—— 原注

(3) 阿基列·康帕尼勒：《假若月亮赐我好运》，见《作品集：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三三年小说》，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八九年。—— 原注

《尤利西斯》：我们的惦念 [(1)]

许多年前，出了一部奇怪的小说（小说？）。由于这小说用英文这种不太普及的语言写成，所以过了许多年，读者依然寥寥无几。小说的作者名叫贾科莫·约伊斯，或者按照圭多·皮奥维内的写法，叫“伊奥伊斯”，再或者叫作“乔伊斯”。我尝试着向读者们汇报一下对于该书的读后感（鉴于许多文人手头都有该书的法译本），却感到千头万绪，大概是读了这部支离破碎的作品之后，自己的思绪也深受其害。所以我只能在此罗列一些零碎的观点，逐渐加以深化，同时标以序号，以便大家明白以下段落并非是以前因后果的逻辑关系为基础而逐一渐进的。

一、在意大利，该书与乔伊斯的其他作品一样，鲜为人知。即使在十分小众的圈子里，大部分人也只是在知识分子聚餐或沙龙上听闻其名。所以说，为数不多的几本《尤利西斯》（意译本为*Ulisse* ，这样恰好与荷马史诗中的英雄同名）只是在小范围内流传，极少被人借阅。无论多么努力想要读懂，最终也归于徒劳，只留下一种混乱茫然的印象，认为那是一部充满了污言秽语、七颠八倒且光怪陆离的作品。

二、不仅如此，早在阅读他的另一部作品《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时，人们便在结尾处感到一切都变得支离破碎，无论是思想还是结构都粉碎成潮湿的碎末，如同受潮的火药粉一般。

三、在结束第一遍艰难的阅读之后，我们不用再为它搭上更多的时间就可以立即断定，这部《尤利西斯》谈不上是艺术作品。

四、谈到这部小说的手法，乔伊斯无非是采用了心理及文体层面上的“点画派”手法。由于该手法自始至终都无法构筑起整体情节，所以不光是乔伊斯，还有诸如普鲁斯特、斯韦沃等类似风格的作家都注定只能引起一时的关注，却无法长久。

五、旅居的里雅斯特的爱尔兰颓废派诗人乔伊斯之所以会被认为是斯韦沃的“伯乐”，这绝非出于偶然。无论如何，斯韦沃都算得上是最为接近被动式解析文学的意大利作家。这种文学由普鲁斯特发扬到了极致，如果说积极向上之人的作品才算是艺术品，如果说艺术家的价值大于一面镜子，那么这只能算一种二流艺术。

六、说到底，乔伊斯是意大利臭资产阶级低级趣味的传承者之一。

感谢上帝，也感谢墨索里尼，意大利还不完全算是一个欧共体利益至上的、巴黎派头的资产阶级国家。

七、无论如何，塞纳河岸上还是有人愿意翻译这部作品的。读到最后一页的人一定会觉得恶心作呕，仿佛刚刚从一间装满了垃圾、住满了怪物的美术馆里走出来。乔伊斯就像是一阵如大雨般倾泻而下的烟尘，令人窒息。如果说其他的作品让你们期盼浪漫，让你们自觉是坠落的天使，那么这个铁石心肠的家伙则坚定地将你们定义为有着强烈情欲需求、钟情于凶残诡异的魔法的懒猪。那些曾让你们自豪的梦想无非是现实版的巫魔夜会，对于物质的痴迷将导致精神上的狂妄和放纵。我说过了，无路可逃……当然，他的作品包含极大的耐心，这种耐心几近疯狂、非常智慧，却并不天才。乔伊斯所说的真理无非是一些无关紧要的、暂时的真理，与我们的经验存在过于关联。

八、一位被众人称为“隐逸派”的诗人——翁加雷蒂——似乎曾研究过拉伯雷与乔伊斯之间的关系。毫无疑问，在两位作家所代表的两个不同世界（拉伯雷式的和乔伊斯式的）中的确存在着类似的“分崩离析”的现象。但通过这种有机的分裂，他们一个是表达关于想象、诗意表达及神话的经典力量，而另一个则是要表达关于现代智慧、品味、人性表达及心理学的经典力量。我要重申的是，拉伯雷的作品所体现的，是一个史诗主题的“分崩离析”，它会形成一部光怪陆离的、荒谬的、形而上的电影，一种流动的、不成形的、零散杂乱的、但令人理得清脉络的物质；同时，它也体现了一群五花八门的人物之间的“分崩离析”——这些人物原本都是经典史诗里英勇无畏的英雄。这种“分崩离析”让上述所有元素都进行了某种非正常的、刻意形成的和超出正常尺度的“变脸”。而在乔伊斯的作品中，哪怕只是针对一个普通的事件、一种情感或心理状态（例如某人在早晨醒来），也要对所有的细枝末节进行无穷无尽的描写，描写其可能出现的分裂的结果，描写各种昏暗、古怪、相悖的幻象。他那复杂的想象力可以进行精确到原子和细胞的计算，将某人的思绪进行最为彻底的化学解析。简而言之，前者进入了一个超乎想象的荒谬王国，倚靠在纯粹由幻想搭建的建筑之上，后者则踏入了一片无与伦比的幻象大陆，只有随身携带着“最前沿智慧”的手术刀、放大镜和手术钳的人才敢于涉足。

九、也许我们可以将乔伊斯的作品归于心理解析的文学之列，但他作品中的某些特质把他阻挡在此类作品的范畴之外。他追求的是本色的人，一种针对情感的粗线条塑造，论其深度，可以说极为肤浅。正如先

前的评论所说，它的作品是混杂着愚蠢、偏见、模糊的文化记忆、脆弱的感性主义和性强权的一团污泥。对他来说，心理解析只是一种手段，他本可以好好利用这一手段，使自己不在出发点和最终结果之间的尴尬地带流亡，但他在该领域的研究仅限于科学范畴，而不属于文学范畴。很显然，从文学史的角度来看，他属于一个早已被人尝试过的老旧流派，充其量只能算是陀思妥耶夫斯基、左拉以及塞缪尔·巴特勒（有那么一点类似）的一个迟到且蹩脚的模仿者。

十、对于某些人而言，普鲁斯特和乔伊斯是某个历史时期的代表人物，并且代表那个时期的最高成就。但我们应该清楚地认识到，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他们并不能体现现实的精神性：他们在作品中表达的那种特殊的世界观于我们并不具有价值，因为它与当时的思维方式和文化状况紧密相连，是那个年代的产物。当我们要求读一本“集体主义的小说”时，我们希望看到的是一本能够以全新的角度分析我们日常生活中人际关系、社会交往以及爱与生活的小说，它所采用的全新视角能为我们构筑一种全新的道德标准和方式，去解决生活中的问题。我们已经表明了我们的道德标准，它应融入我们的社会环境，成为我们在其中应对的必要选择（因为我们时刻都身处各种各样的团体之中），还应是我们安排生活的新方式。同时我们也表明，正因如此，我们才要反对以任何形式宣扬个人主义和资产阶级情调的颓废小说（自传主义、满足型的日记主义、关于自我认识的心理主义）。

十一、事实上，阿尔卑斯山以北的许多作家，如詹姆斯·乔伊斯、大卫·赫伯特·劳伦斯、托马斯·曼、朱利安·赫胥黎和安德烈·纪德都曾为了那些精巧花哨的杂技而牺牲诗歌的真实性和严肃性……这些所谓的“欧洲”艺术家们的脸上全都不谋而合地挂着一种恶魔式的微笑：真相明明就在眼前，他们却要与之耍弄。他们所掌控，并且不惜冒着风险去把玩的真实是一种诗意的真实，是他们纯真的情感。他们不约而同地要去把玩这巨大的财富。虽然各有各的手段，但却遵循同一条准则。他们似乎是想建造一座富于智慧的谎言之塔。正因为如此，乔伊斯才能创造出那些夸张离奇的东西，仿佛逼迫一头羊生出一只狗崽。

十二、显然，乔伊斯是着了魔，他幻想着把所有理念都集结起来。上个世纪末，瓦格纳的音乐思潮四处蔓延，而乔伊斯则把这种潮流引入了文学界，妄想像创作一页真正的乐谱一样来创作散文，简直是愚昧之举！乔伊斯编织了一系列主导动机 (2) ，又通过密密麻麻的隐喻对照让人不识庐山真面目。不仅如此，他还想把篇章冠以不同的色调，这里是

红色，那里是绿色，如此等等。这种对于不同门类艺术的混杂“羞涩地”始于波德莱尔，后来，在兰波发表了那篇用不同的色彩来命名元音的十四行诗 (3) 之后，这一点成为颓废派的共同特征。五光十色的听觉，词汇的交响曲……正如大家所知，在这条道路上，我们最终到达了用碎报纸和酒瓶底拼凑图画的程度。乔伊斯的语言是一种吊儿郎当的语言——请允许我在此玩一玩乔伊斯的文字游戏——流氓的语言……总之，乔伊斯是被世界语的恶魔勾魂摄魄了。

十三、问题在于要超越托马斯·曼的共产主义化小说。对于谦卑的爱德华·杜雅尔丹发明的内心独白，乔伊斯只是将其转化成了一摊零碎的语言，把原本好好的词汇化解为一种自由的语言，词义富于动态，随机应变，这是由我们的未来主义者，法西斯统治下真正的艺术家们勇敢发明的语言。

十四、一个人不应放弃自身的民族性。急于求成的乔伊斯很快就投身于新的艺术国际主义，放弃了真正的情感现实，在他的最新作品中表达了一种对于自身所属的民族精神的错误反叛，四处散布对于本国民族、语言和宗教的讽刺。从《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开始，他就鄙视自己的人性，回归到混沌、混乱的梦境和潜意识当中。他被自己内心的恶魔活活掐死，作为某种意义上的精神分析家，他费尽心机地把自己的准则强行嫁接到弗洛伊德的世界里，但是徒劳无功。那是一种支离破碎的精神，不去强调永久的价值，却试图去抓住那些转瞬即逝的瞬间。这个爱尔兰人表达的是一种女性化的态度，这并不是因为他作为一个希腊化的艺术家的朴实的热情，而是因为他作为一个伪知识分子的狂妄和傲慢，他的一只脚踏在生理退化的进程中，另一只脚则踩在疯人院里。没有人能不把这所有的一切看作清仓货，把他本人看作淫秽书籍的贩卖者。乔伊斯是现代颓废派的典型代表，是人类文学史上的一个化脓感染的细胞。何以证明？因为他所倡导的反古典主义通过具有拉丁特点的语言使古代与现代相对立，同时又对这种语言冷嘲热讽。在他所倡导的反叛过程中，他采用了不纯洁的、颠覆性的语言，将古罗马文化从神坛上拽下来，用犹太式国际主义的镀金偶像取而代之。多年以来，这种国际主义支撑着过多的现代派思想。事实上，乔伊斯一直是这个犹太组织的追随者。该组织抛出过许多理念和代表人物，长期以巴黎为据点。乔伊斯反对一切具有拉丁特性的事物，包括罗马帝国和天主教会的文化，他是处心积虑的反拉丁主义者。他对于罗马帝国和教皇的冷嘲热讽夹杂着滑稽而卑鄙的举动，倘若这些文字没有让人隐约看出他巧妙掩饰的对于以色列之子的诱惑，也许就不会如此惹人讨厌了。

十五、难道当代小说非要从一潭死水堕落为一潭臭水吗？难道意大利，这个道德革新和精神复辟的策源地，就偏偏要向乔伊斯顶礼膜拜吗？在他的眼里，西方文化所倡导的一切道德、宗教、家庭观和社会观、品质、责任、美感、勇气、英雄主义、牺牲精神以及本真的人性都已丧失无遗，只剩一条犹太主义的蛀虫在摧毁一切！

十六、这就是事实。尽管诸如科拉多·帕沃利尼 (4) 、安尼巴莱·帕斯托雷 (5) 、阿代尔基·巴拉托诺 (6) ，甚至蒙塔莱、西尔维奥·本科 (7) 、利纳蒂 (8) 、切基 (9) 和潘农齐奥 (10) 等人都在替乔伊斯辩护。最后，帕侬乔还曾表达过一个精彩的观点：“意大利文学的真正问题在于它已一次性变成了欧洲文学，嫁接在粗壮的外国文学的树干上，并表现出独特的气质，对于我们周围那些值得观察、值得热爱以及值得承受的现实有话可说，而不是针对‘特蕾莎修女’或‘米凯莱大叔’之类毫不值得同情的事件无病呻吟，也不是对于玄妙之旅、无用回归、或郊区电车之行的动听描写（这文学里有多少行程啊）！”

十七、对于新意大利精神的屠杀恰恰就表现在叙述性散文之中。伊塔洛·斯韦沃——三代犹太血统——是始作俑者，直到有着六代犹太血统的阿尔贝托·莫拉维亚，恰好织成了一张可悲的网，将社会污浊底层的“下九流”全都一网打尽：那些家伙甚至不配称作人，他们意志薄弱，深陷在低级而肮脏的感性之中，无论身体上还是道德上都是百病缠身……而说到所有这类小说家们的导师，他们就是那些歇斯底里的疯子，他们的名字是马塞尔·普鲁斯特和詹姆斯·乔伊斯，骨子里的外国人、犹太人，根深蒂固到头发尖的失败主义者。

注：

除了承上启下的过渡性文字，上述评论文字均摘自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相关评论文章，出处依次如下：

一、卡罗·利纳蒂：《乔伊斯》，《晚邮报》，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二、《〈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手稿读后感》，一九一六年。

三、圣蒂诺·卡拉梅拉：《反乔伊斯》，《巴雷蒂》杂志，一九二六年第十二期。

四、瓦伦蒂诺·皮科利：《乔伊斯，何许人也？》，《意大利画

报》，一九二七年第十期；《二战后的意大利小说》，《文字与书籍》，一九二七年第四期。

五、圭多·皮奥维内：《小说家》，《文字与书籍》，一九二七年第九期、第十期。

六、库尔齐奥·马拉帕尔泰：《怪异之国和怪异之城》，《野性》，一九二七年。

七、乔万尼·巴蒂斯塔·安焦莱蒂：《诗意的光环》，《文学博览》，一九二九年七月七日。

八、埃利奥·维托里尼：《乔伊斯与拉伯雷》，《新闻报》，一九二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九、埃利奥·维托里尼：《精神分析文学》，《新闻报》，一九二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十、卢恰诺·安切斯基：《集体创作小说与集体主义小说》，《安布罗斯》杂志，一九三四年五月十七日。（别忘了，当时安切斯基二十三岁，当他开始接受法西斯主义教育时，年仅十岁。此后，安切斯基将成为意大利战后文坛中最猛烈的先锋派运动的倡导者。）

十一、维塔利亚诺·布兰卡迪：《欧洲小说家眼中的意大利小说》，《我们的作家》，米兰，蒙达多利出版社，一九三五年。

十二、马里奥·普拉兹：《评〈尤利西斯〉》，《新闻报》，一九三〇年八月五日。

十三、菲利普·托马索·马里内蒂等，《合成小说》（现为《未来派理论及创造》），米兰，蒙达多利出版社，一九六八年。

十四、埃尼奥·焦尔詹尼：《关于詹姆斯·乔伊斯的调查》，《珀尔修斯的结局》，一九三四年。

十五、雷纳托·法梅亚：《乔伊斯、普鲁斯特和现代派小说》，《罗马子午线报》，一九四〇年四月十四日。

十六、马里奥·潘农齐奥：《小说的必要性》，《试金者》杂志，一九三二年第六期。

十七、朱塞佩·比昂多利洛：《文学中的犹太主义》，《萨丁团结报》，一九三九年四月十四日。

上述所有资料均摘自于乔万尼·钱奇的《乔伊斯的意大利之运》（巴里，亚德里亚蒂卡出版社，一九七四年）。

---

(1) 本文发表于《藏书者年鉴：迟来的评论—— 关于古往今来著名、不著名、甚至无名文学作品的妙评文集》（米兰，洛维罗出版社，二〇〇九年）。—— 原注

(2) 指贯穿整部音乐作品的动机。

(3) 指兰波十七岁时创作的《元音字母》，又名《色彩十四行诗》。

(4) Corrado Pavolini（1898—1980），意大利作家、导演和文学评论家

(5) Annibale Pastore（1868—1956），意大利哲学家和实验主义逻辑学家。

(6) Aldechi Baratono（1875—1947），意大利哲学家和政治家，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意大利社会党领袖。

(7) Silvio Benco（1874—1949），意大利作家、记者。

(8) Carlo Linati（1878—1949），意大利作家。

(9) Emilio Cecchi（1884—1966），意大利文学评论家和艺术评论家。

(10) Mario Pannunzio（1910—1968），意大利记者和政治家。

岛屿缘何总难寻 (1)

传说中的乌托邦往往位于岛屿之上（祭司王约翰的国土可谓特例）。岛屿听起来总有一种难以描述和无法企及的味道。即便有人偶然造访，一旦离开，便无法再次找回。所以说，只有在小岛上，人们才能创造出神话般的完美文明。

尽管希腊文明兴盛于群岛，对诸多岛屿不可谓不熟悉，但只在某些神秘的小岛上，尤利西斯才遇到了喀耳刻、波吕斐摩斯和瑙西卡；在罗德岛的阿波罗尼奥斯笔下，《阿尔戈英雄纪》的主人公们发现的也是一系列岛屿；圣布伦丹在他的《航行》中停靠的岛屿名叫“福祉岛”或“幸运岛”；托马斯·莫尔的乌托邦之城还是一座岛屿；十六至十七世纪，繁盛于岛屿的神秘文明是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从富瓦尼的南半球岛屿到维拉斯的塞瓦兰岛；“邦蒂号”上的哗变者曾在一座小岛上寻找失落的天堂（无果而终）；凡尔纳笔下的尼摩船长亦在岛上生活；史蒂文森和基督山伯爵的宝藏更是藏匿于一座岛屿，这类例子不胜枚举。除此之外，还有一些恐怖的虚幻岛城，例如莫洛博士的兽人岛和詹姆斯·邦德登上的诺博士岛。

岛屿的魅力究竟从何而来？从字面上看，“岛屿”（isola）这个词代表与世隔绝之地。但原因并不止于此——马可·波罗和柏朗嘉宾也曾穿越荒无人烟的陆地，在已知的文明社会之外找到过新的世界。岛屿之所以诱人，更重要的原因在于，直到十八世纪人类有能力确定经度以前，人们都只能在偶然的情况下与某个岛屿不期而遇，接着像尤利西斯那样，从那里逃之夭夭，但若想故地重游，绝无可能。于是，从圣布伦丹开始（一直到戈扎诺所处的年代），所有的岛屿都成了“失落岛”。

正因为此，十五、十六世纪期间描述岛屿文明的书籍才会格外受到青睐。那是一些记录世界岛屿的文献集，其中的某些岛屿人尽皆知，另外一些则只依稀存在于神话之中。这些文献总想尽可能精确地描述岛屿的地理位置（不似前一个时期，仅把岛屿描述为“传说中的某片土地”），讲述的口吻也介于传闻和航海日志之间。有时，岛屿文学的作家们也会出错。例如，他们一直认为塔普拉班和锡兰是两座不同的岛屿，（如今我们知道）其实它们是同一回事——但这又何伤大雅？无论如何，他们都描绘了一些不为人知，或者说鲜为人知的地理情况。

随后，十八世纪的航行日志开始盛行起来：库克、布干维尔、拉佩鲁兹……他们也都热衷于寻找岛屿，但他们都十分谨慎、忠实地描述自己的见闻，不再轻信以往的传言。这就属于另外一种情形了。不管怎样，他们寻找的要么是“未知的南方之地”之类不存在的岛屿（所有的地图都会提及该地点），要么就是某人曾经去过，但再也没能重返的岛屿。

就这样，我们对于岛屿的遐想一直飘忽着延续到了今天。这些幻想中的岛屿及其相关传说分为以下几类：第一，不存在的岛屿——“无中生有”的传说；第二，重叠的岛屿——“过度叠加”的传说；第三，找不到的岛屿——“扑朔迷离”的传说；第四，无法再次登临的岛屿——“失落之岛”的传说。这就牵涉到四种类型的故事。

第一种属于童话故事。通常来说，关于岛屿的童话又分为两种情形：第一种要求读者（将所有的质疑统统放到一边）假装相信某座岛屿的存在，例如凡尔纳和史蒂文森笔下的岛屿。第二种情形，作者描述的岛屿是否存在无关紧要，只起到增加故事趣味性的作用——例如小飞侠的梦幻岛。好了，这类没有任何特征的岛屿不是我们今天关注的话题，原因很简单：谁也不会去寻找这样的地方。孩子们不会远涉重洋去找铁钩船长的岛，大人们也不会去找尼摩船长的岛。

出于同样的考虑，对于重叠的岛屿我也只略谈一二。再说，相关的例子也只有锡兰岛和塔普拉班岛。对此，塔尔齐西奥·兰乔尼已经在一篇关于岛屿文学的文章 (2) 中详述过了，各位若是感兴趣，不妨一读。

今天我要谈论的，是对无缘重返的岛屿的深深遗憾。因为从情感角度来看，那座不费吹灰之力、在哪儿都能找到的塔普拉班岛实在无法象征“绝恋”，至多只能代表一种“花花公子式的滥情”——毕竟上面画着塔普拉班岛的地图已经有一千零三种之多了。

根据普林尼的说法，塔普拉班岛是在亚历山大大帝时期发现的，此前，它一直被笼统地称为“对跖之地” (3) ，并被视为“另一个世界”。普林尼所说的其实就是锡兰岛，这一点可以从托勒密的地图（至少是十六世纪的版本）中推论出来。塞维利亚的伊西多尔也将该岛的位置定义在印度南面，但他只说该岛宝石遍地，每年有两冬两夏。《马可·波罗游记》倒是没有提及塔普拉班岛，锡兰岛（Ceylon）的名称也变成了“塞兰”（Seilam）。



图一：过去的塔普拉班岛

这两座岛屿之间的重叠现象清晰地出现在曼德维尔的游记之中。他在两个不同的章节对这两座岛屿进行了描述。其中，关于锡兰岛的位置，作者语焉不详，但他明确地指出整座岛屿的周长足足有八百英里。

岛上到处是蛇 、龙和鳄鱼 ，没有人敢在那里生活 。鳄鱼是一种蛇 ，它们呈黄色 ，背部发光 ，有四只爪子和粗短的臀部 ，它们的指甲很长 ，像鹰爪 ，也像马刺 。有些鳄鱼长五个手掌 ，有的长六个手掌 ，还有的长达十个手掌 。当它们爬经沙地时 ，会留下仿佛粗壮树干拖拽过的痕迹 。这里的野生动物还有许多 ，包括大象 。岛上有一座高山 ，高山的中央有一片大湖 ，湖水很深 ，湖边有美丽的平原 。按照当地人的说法 ，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之后 ，就在那座山上哭泣 ，湖泊就是他们的眼泪汇聚而成的 。湖底有许多宝石和大颗的珍珠 。湖边生长着茂密的灯芯草和粗壮的芦竹 ，其中常有鳄鱼 、蛇和大型蚂蟥出没 。这个国家的国王每年都会

允许穷人跳到湖里 ，采集一次宝石和珍珠 。由于水里有爬行动物 ，人们在下水前会先用一种从 “柠檬 ”中提取出来的液体涂抹手臂和腿脚 。这种叫柠檬的果实与小豌豆很类似 。这样一来 ，他们就不怕鳄鱼和其他有毒的爬行动物了 ……这个岛上还有长着两个脑袋的野鹅 。 (4)

至于塔普拉班岛，曼德维尔说它位于祭司王约翰的国土附近。当时，曼德维尔还没有如后人意识到的那样，将祭司王约翰的国土定位于埃塞俄比亚，而是放在了印度周边，尽管祭司王约翰所指的“印度”常常与“人间天堂”所在的远东相混淆。无论如何，塔普拉班位于印度附近（即红海汇入大洋之处）。与伊西多尔所言相仿，曼德维尔笔下的塔普拉班岛有两冬两夏，岛上还耸立着由巨型蚂蚁守护的巍峨金山。

蚂蚁像狗一样大 ，谁也不敢靠近金山 ，否则就有可能被它们突然袭击甚至一口吞掉 。所以说 ，只有特别狡猾的人才能采到那山上的金子 。当天气十分炎热的时候 ，蚂蚁会待在地下 ，从早上一直休息到午后 。这时 ，当地人就牵着双峰驼 、单峰驼 、马和其他家畜 ，尽可能麻利地多装些金子 ；然后趁着大蚂蚁爬上地面以前 ，骑着跑得最快的牲口赶紧逃走 。当天气不那么炎热时 ，蚂蚁就不会钻到地下休息 。这时 ，当地人便想出另外一种办法来挖金子 。他们会利用那些刚刚下过崽儿 ，还必须跟小马驹待在一起的母马 ，故意往它们身上搭上两只敞开的空篮子 ，让篮子垂到地面的高度 。随后 ，他们把母马赶到山上吃草 ，把马驹留在家里 。那些蚂蚁一看到篮子 ，就会立刻跳起来 ：因为它们生性就看不得空空如也的容器 。它们会不管三七二十一 ，立刻用周围的东西 ——当然是金子 ——来填满篮子 。当地人一看篮子已满 ，就会放出马驹 ，让它们对母亲嘶鸣 ，此时 ，母马便会驮着两只装有金子的篮子飞奔回马驹的身旁 。 (5)

从此刻开始，塔普拉班岛就像陀螺一般，在一个又一个地图绘制者手中不断变化位置，从印度洋的一端转到另一端：有时单独出现，有时与锡兰岛同时出现。在某一段时期，它与苏门答腊岛合二为一，在另外一些地图中，它却位于苏门答腊和中印半岛之间，婆罗洲附近。

博拉齐在他的《世界名岛》（一五七二年）中提到了塔普拉班岛的遍地财富、神奇大象以及大型乌龟，还有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赐予其居

民的一大特征：他们都生有一种分叉的舌头（“从底部分叉：用其中一条跟一个人说话，另一条跟另一个人说话”）。

然而，在描述过种种传闻之后，作者向读者致歉说他从未找到过该岛的确切地理位置。最后，他这样写道：“从古至今，尽管提及该岛的作者不在少数，却没有任何一位指出过它的边界：对此，我也应该表示歉意，因为这也不符合我惯常的研究风格。”至于塔普拉班岛和锡兰岛是不是一回事，博拉齐显得疑虑重重：

> （根据托勒密的描述 ）该岛最初名叫 “西蒙迪 ”，后被称为“萨利切 ”，再后来又更名为塔普拉班 。某些现代学者认为它是今天的苏门答腊岛 。当然 ，也有人说它是今天的 “泽兰岛”（Zeilam）。……但也有一些现代学者认为古人对于塔普拉班岛的各种定位全都是错误的 ，他们所说的任何一座岛屿都不可能是塔普拉班 。

如此一来，塔普拉班就逐渐由一座“重复的岛屿”演变成一座“不存在的岛屿”。例如托马斯·莫尔就将假想中的乌托邦定位于“锡兰岛和美洲大陆之间”，而康帕内拉则让自己的太阳城耸立于塔普拉班岛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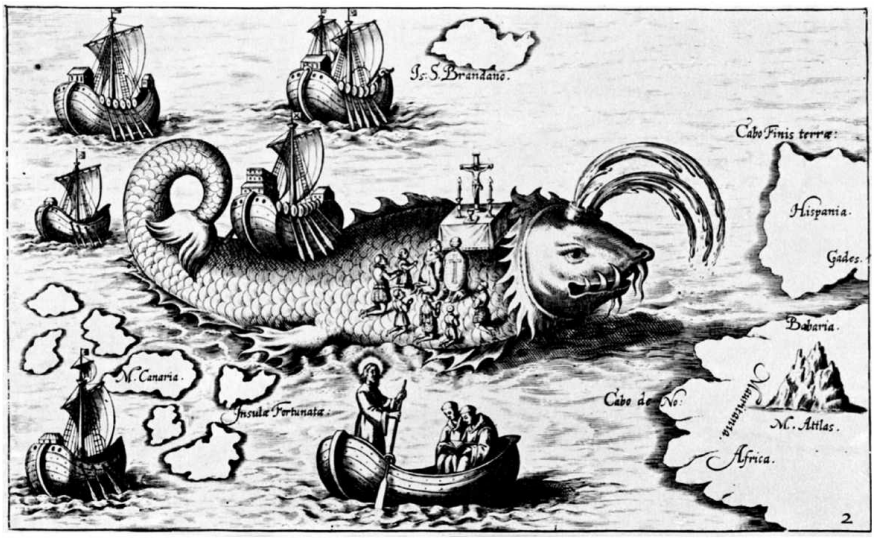
现在，我们来看看曾引发人们痛苦追寻和长久怀念的“不存在的岛屿”。

自然，那些或有或无的岛屿都是在史诗中出现过的。例如尤利西斯登临过的岛屿就曾催生了一门学问，专门研究众多岛屿所对应的真实地理位置。又如亚特兰蒂斯的神话也激发了一阵方兴未艾的研究（出现在关于神秘现象的杂志上和糊弄傻子的电视节目里）。然而，在人们的脑海中，亚特兰蒂斯毕竟是一整片大陆，而且大家很快就接受了它已沉入大海的说法。所以说，人们只是在不断地将它神化，而非针对它进行研究。

至于“有待探寻的岛屿”，第一个例子应该是在圣布伦丹的《航行》里提到的。

圣布伦丹和他的神秘水手们曾造访过不少岛屿：鸟岛、地狱岛，还有那座曾囚禁犹大的岛屿——它最终变成了大海中一块孤零零的礁石。另外，圣布伦丹还曾停靠在一个貌似岛屿的家伙旁边：它蒙蔽了水手辛巴达。直到第二天，船员生起的火堆激怒了那个家伙，大家才发觉它根

本不是一座岛屿，而是一只名叫塞康利斯的可怕海怪。



图二：岛鱼塞康利斯

说到令后人浮想联翩的岛屿，要数“福祉岛”了。那可是一座人间天堂，圣布伦丹的水手在历经七年的磨难之后才找到那个地方。

> 那是一方宝地 ，远非其他地域能比 。它风光旖旎 ，令人心醉神迷 ，其中蕴藏的奇珍异宝更是数不胜数 。岛上的河流清澈 ，淙淙流淌 ；树木青葱 ，果实累累 。玫瑰 、百合 、紫罗兰争奇斗艳 ，花草芬芳 。燕语莺啼 ，甜美柔和 ：一派春意盎然的明丽景象 。岛上的道路蜿蜒迂回 ，全都用宝石铺就而成 。只要亲眼所见 ，人们无不欢欣 。各种家畜与野兽怡然自得 ，人们互相以诚相待 ，从不以恶言恶行相向 ，就连鸟兽之间也和谐相处 。葡萄 园里的藤蔓葱郁 ，结出的葡萄无论从外形还是味道上都更胜其他品种一筹 。(6)

圣布伦丹发现的这座天堂岛着实令人心动（无论是亚特兰蒂斯，还是奥杰吉厄岛以及费阿刻斯人的海岛都不曾产生类似的效果），在整个中世纪，甚至是后来的文艺复兴时期，人们都坚信它的存在。埃伯斯多夫等人绘制的世界地图中都能看到圣布伦丹所说的这座岛。在托斯卡内利为葡萄牙国王绘制的地图上，该岛位于海的中央，恰巧就在西行前往日本的路途之上，也就是后来的美洲所在。

早些时候，该岛所处的纬度与爱尔兰相当。在更近一些的地图中，

它逐渐南移至加那利群岛或“幸运岛”的位置，而人们又常常将后者与一座名叫圣布伦丹的岛屿混为一谈。于是，它有时与马德拉群岛重叠，有时又与另外一些不存在的岛屿相混：例如十六世纪时，佩德罗·德·梅迪纳就在《航海的艺术》中将该岛与神秘的安提利亚岛相提并论。在贝海姆于一四九二年绘制的世界地图中，这座天堂岛的位置明显靠近西方，位于赤道附近。早在那时，它就已经有了“失落岛”的名称。

十二世纪时，欧坦的洪诺留在他的《世界图志》里将这座岛屿描述为最令人心旷神怡的一座岛。它鲜为人知，即使曾被造访，也从未被再次登临。（“大洋之中，有岛名曰‘失落岛’。此岛不为人知，但其风景之优美，土地之肥沃，皆在其余诸岛之上。此岛人迹罕至，即使偶有造访，却不曾被人再次登临，故名曰‘失落岛’。”）到了十四世纪，皮埃尔·贝绪尔也曾用类似的语句来描绘“幸运岛”。

然而，认为能够再次找到“失落岛”的想法依然存在，一五一九年六月的《埃武拉条约》便是证明。当时，葡萄牙的曼努埃尔一世与西班牙约定放弃他对加那利群岛的所有权利，其中就明确提到“失落岛”或“隐秘岛”也包括在其中。一五六九年，赫拉尔杜斯·墨卡托绘制的地图里仍旧标注了这座神秘岛屿的位置。一七二一年，最后一批探险者也是以这份地图为依据开始了寻岛之旅。

圣布伦丹岛并非是一座不存在的岛屿——因为确实有人曾经造访，但它是一座失落的岛屿——因为从未有人能够再度登临。如此一来，它就代表了某种“难偿之愿”，与真正的爱情故事、萍水相逢以及那个失去了心爱劳拉的神秘的日瓦戈医生颇为相似。令人撕心裂肺的爱情并不是从未动过真格的单相思（这就好比根本不存在的岛屿，或者说少男少女们对于爱情的幻想），而是曾一度降临，却又永久消失的情感。

然而，岛屿为什么总会找不到呢？

在古代，星星是水手们唯一的参照物。他们依靠星盘或十字测天仪确定某颗星相对于地平线的高度，并推断出其与天顶的距离。由于通过天顶距加减赤纬就能得知地球上的纬度，因此，只要知道那颗星的赤纬，水手们就能算出自己所处的纬度，从而明白自身位于某个著名参照点的南面或北面。然而，要找到一座岛屿（就更别说其他的地方了）光知道纬度是不够的，还得知道经度。众所周知，纽约和那不勒斯位于同一个纬度上，却不在同一个地方，因为它们的经度不同，即处在不同的子午线上。

直到十八世纪末，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水手们，他们没有可靠的工具来确定经度，即确定自己究竟位于某个参照物的东边还是西边。

相应的情形就发生在所罗门群岛（这也算是“失落之岛”的著名案例）。相传所罗门王的宝藏就藏在这里。早在一五二八年，阿尔瓦罗·德·萨维德拉就开始寻找这些岛屿，结果却一直在马绍尔群岛和阿德默勒尔蒂群岛之间徘徊；然而，一五六八年，阿尔瓦罗·德·门达尼亚到达了这片群岛并为其命名，只是从此以后就无人有幸再次登临，就连门达尼亚本人在时隔三十年之后，与佩德罗·费尔南德斯·奎罗斯再度前往时，也没能重返故地，而是差之毫厘，在东南面的圣克鲁斯岛登了陆。

继他之后，其他人也遭遇了类似的情形。十七世纪初，荷兰人创建东印度公司，在亚洲建立了巴达维亚城，将其作为探索东方的基地。他们触到了新荷兰 (7) ，却没有找到有关所罗门群岛的任何踪迹。无独有偶，英国的海盗们发现了一些很可能位于所罗门群岛东侧的陆地，对此，圣詹姆斯宫毫不犹豫地赐予其贵族封号。至于所罗门群岛，再也无人寻得其影踪，以至于许多人都将其归为传闻。

门达尼亚曾到达过所罗门群岛，却记错了它的经度。不过就算他在老天的帮助下作出了正确的标识，其他水手（包括第二次探险途中的他本人）也无法清晰地找到那条经线究竟位于哪里。

在好几百年的时间里，众多欧洲航海大国一直在寻找某种能够“固定地标”的方法——对于这所谓的“punto fijo” (8) ，塞万提斯曾进行讽刺——他们不惜斥重金悬赏那些能够提出可靠办法的人。于是，航海家、科学家和其他疯狂的家伙们提出了各种五花八门的法子：有的依靠月蚀，有的依靠磁针，还有所谓的船舶测速器，而伽利略则提出了以观测木卫食为基础的方法，因为木卫食经常发生，一晚可以观测到多次。

然而，所有这些办法都显得不够可靠。其实，可靠的办法自然是有的：在船上放置一座钟，令其显示某个具有明确经度地点的时间，同时确定海上某地X的时刻。由于自古以来地球就被划分为三百六十个经度，因此，太阳在每小时就前进十五度。这样一来，通过两地的时间差，就能推断出两地的经度差值。举个例子，如果船上的钟显示巴黎时间为正午十二点，同时又可了解到海上某地X的时间为下午六点，由于每一小时相当于十五度经度差，就可推测出X地的经度与巴黎相差九十度。

要确定参照地点的时间并不难，要让钟表在船上一直保持精确却几

乎是不可能的事情。且不说当年利用沙子和水计时的钟表必须处于静止的平面上才能运转，就算是机械钟表，随船在风浪中震荡了几个月之后，也不可能保持完全精确。然而，若要用来指示经度，这钟表就必须准确无误，否则四秒钟的误差就会引起一度的偏离。

当年的某些航海日志曾提到一种建议，即使用“交感粉末”（参见《昨日之岛》第十六章）。这是一种神奇的物质，只要涂抹在曾制造创伤的武器上，就能通过散布在空气中的血微粒（类似于原子弹效应），引起伤口的反应——哪怕此时武器和伤口相距甚远。长期使用这种物质能够治愈伤口，但最初的反应是狂躁和剧痛。

因此，有人决定把一只受伤的狗带上船，同时每天在某个固定时刻用这种药粉涂抹击伤狗的武器。这样一来，船上的狗就会因痛苦而狂吠，而水手们就能了解当时出发地的相应时间。(9)

关于这个故事，我在《昨日之岛》中进行了详述。但我仍想在这里引述一段，因为说到底，关于这则扑朔迷离的传闻，只有我本人在这本书中描述了整个过程。

一天早上，有个水手从桅杆上面摔了下来，跌破了头盖骨，引起船上一阵骚动。罗伯托趁着伯德被人召去照顾伤患的时候，偷偷溜进货舱。

他一路摸索前行，希望找出通道。不知道是他运气特别好，还是那天早上关在里面的狗哀叫声特别响亮，罗伯托很快就找到密室，位置和日后他在“达佛涅号”发现酒桶的地方一样。横在他眼前的是一幕可怕的景象。这间小室非常隐秘，像是为了某种特殊的目的而规划出来的。他看见一大堆破布，上面躺着一条狗。

也许是一条血统纯正的狗，可是因为宿疾和饥饿的煎熬，如今瘦得只剩皮包骨。看得出来，伤它的人还是想保住它的性命：因为食物和水都不缺乏，而且有些还像是从旅客的配给中扣攒下来的。那狗侧身躺着，舌头露在外面，一幅无精打采的懒模样。它的身上有道伤口，皮开肉绽，看上去活像是两片嫩红色的嘴唇，中间陷下去的裂缝又深又长，十分吓人。伤口已经化脓，分泌出酷似乳浆的液体。罗伯托总觉得那伤口是故意不让它愈合的，可能是深谙此道的外科医生干出来的好事！

真是混账的技艺，它不仅造就了那个伤口，而且以残忍的手

段进行治疗 ，为的是让这条狗的伤口一直不能结疤 ，因此得要继续忍受痛楚 ，天晓得它还能撑上多久 ？不仅如此 ，当罗伯托仔细察看伤口 ，竟发现周围有些结晶颗粒 ，好像是种盐类 。一定是哪个医生 （没错 ，就是那个医术精湛但心狠手辣的医生 ！）每天按时撒在上面 ，希望借着药物的刺激 ，阻止伤口的愈合 。

罗伯托束手无策 ，只得轻轻抚摸狗儿 ，一面听它低声呻吟 ，一面盘算着如何救它 ，结果一不留神 ，用力过重 ，狗儿痛苦地哀嚎起来 。这时 ，罗伯托的怜悯心突然被成就感取代 ，因为他终于明白了 ，当船在伦敦靠岸 ，伯德博士让人偷偷摸摸送来的那口箱子 ，里面装的正是这条狗 。

罗伯托凭他一路来的所见所闻 ，推测出这条狗早在上船以前就已受伤 ，后来伯德又千方百计不让它的刀创愈合 。他一定 和伦敦的人约好 ，每天到了固定时刻 ，便让同谋对伤害狗儿的武器或是染有狗血的布条动些手脚 ，以便引起它的反应 ——有可能是减轻 ，也可能是加剧它的疼痛 。因为伯德自己曾说过 ，武器膏药的原理也可能用来加剧伤害 。

所以伯德虽然远在 “阿马丽利斯号 ”上 ，每天却都能固定收到从欧洲传来的标准时间 ，加上推测出来的所在地时间 ，他就可以求得正确的经度 ！ (10)

如果说狗的传闻纯属杜撰，在同一部小说里，我还展示了伽利略在一六三七年的一封信里（致劳伦斯·雷约尔 (11) ）所提到的装置。伽利略设想通过观察木卫的位置来确定经度。但这一办法也遇到了同样的难题，在随着海浪颠簸的船上，要把望远镜精确地对准目标天体十分困难。于是，伽利略提出了一个天才的解决之道。关于其中的趣味，我们暂且不提小说里颇具喜感的对白，不如直接看看伽利略是怎么说的，以资娱乐。

说到最大的困难 ，首当其冲的自然是应对船只的常规起伏 。我想已经找到了解决办法 。解决这一难题已经足矣 ，因为若是遇上惊涛骇浪或是狂风暴雨 ，往往遮天蔽日 ，不仅无法进行天文观测 ，就连日常的船务工作都要停止 。不过 ，在常规起伏的情况下 ，却有可能获得如同在风平浪静的海面上进行观测的效果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 ，我设想将观测仪器安放在船上的特殊装置中 ，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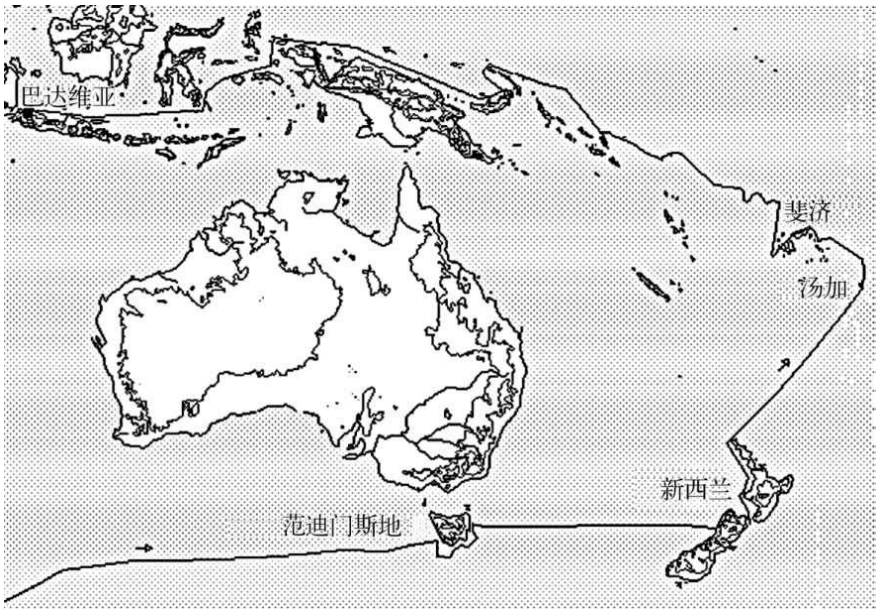
它既不会感到船艏船尾的起伏 ，也不会受到船身两侧摇摆的影响 。我的装置原理如下 ：假如船只位于没有任何波动 的止水里 ，就可以像在陆地上那样方便地使用望远镜 。现在 ，我要将观测仪器放置于一条小船 ，小船位于小容器里 ，小容器之外还有一个大容器 。小容器应盛有合适量的水 ，具体的水量我将作进一步解释 。首先 ，小容器里的水不能随船身前后左右地起伏 ，而应始终保持平静 ，不管大船如何摇晃 ，水面都与地平线平行 。我们制作的小船就漂浮在这小容器里的平静水面上 ，仿佛漂在无风的大海上 ，完全静止不动 。观测仪器也就放在这小船上 。所谓的大容器是一个半球形的水池 ，小容器也是如此 ，只是体积略小 ，两个容器的弧形表面之间应保持不大于一根拇指宽度的距离 。大容器里的水量只要能承托小容器漂浮即可 ，小容器就好似漂浮于海面上 ……两个容器的容积大小如下 ：小容器应能承托小船内观测者 、观测椅 、望远镜及其固定装置的重量 ，令其不会沉底 ，同时小容器的表面不能触及大容器的表面 ，这样一来 ，当大容器里的水因船只起伏而晃动时 ，小容器里的水仍能保持静止 。我认为可以在大小两个容器的弧形表面之间安装八至十个弹簧 ，它们能阻止两容器表面的碰触 ，却不会令小容器受到大容器颠簸的影响 。假如能用油来代替水 ，效果会更好 。需要的油量不会太大 ，两到三桶就足够了 ……

我已经按照相同的原理 ，制作了一种弧形头盔 ，应用在我们的战船上 。头盔上装有望远镜 ，且其观测角度被调节成一个固定方向 。当观测者戴上这种安装有望远镜的头盔 ，可以用那只自由的眼睛紧盯某固定点 ，并用望远镜将其找到 。类似的装置不仅可以固定在观测者的头部 ，也可固定在其肩膀或躯干上 。望远镜的大小可依据清晰观测木卫的需要来确定 。 (12)

伽利略的办法不是不好，但的确没有人敢投资他的天才发明。事实上，尽管有无数发明高手提出了五花八门的经度测定法，但真正解决问题，还要等到哈里森发明航海计时器，更精确地说，要等到十八世纪七十年代这项发明得以应用之时。从那时起，即使海上风雷大作，船上的钟表也能精确地保持出发地的时间。所以说在此以前，岛屿是注定要“失落”的。

从前，太平洋的探险史里遍布着想去A地却找到B地的人。例如一六四三年，塔斯曼想寻找所罗门群岛，结果他首先到达了塔斯马尼亚

（即纬度向南稍稍偏离了四十二度），随后又发现了新西兰，接着途经汤加群岛，过斐济群岛而未登陆，在看到少数几个小岛之后，最终到达新几内亚的海岸线，却没发现在它的拐弯内部隐藏着澳洲——这原本是非同小可的大事（参见图三）。总之，他的轨迹就像一颗被投石机发射出的台球，四处乱撞。在他之后的许多年里，其他航海家也曾到过澳大利亚附近，却始终没能发现它。



图三

总之，那一时期的航海探险是一种在小岛、珊瑚礁和陆地之间的疯狂游荡。当时的人们没有意识绘制平面图（真可怜），有了库克的航海图，我们是可以把线路在纸上画出来的。不过说到底，当时所有人都在像布莱船长那样驾着小船朝马鲁古群岛游荡，重要的是别再遇上“邦蒂号哗变”。

即便在经度问题得到解决之后，人们依然在众多岛屿之间不断迷失。不信可以看看《咸海之谣》（雨果·普拉特）里“七海游侠”柯尔多和拉斯普京的航海遭遇。《咸海之谣》中的人物喜爱阅读。在某一章节里，潘多拉温柔地倚靠在梅尔维尔的作品全集上（参见图四），凯恩则在读一首柯勒律治的关于老水手的叙事诗（参见图五），蹊跷的是这首诗居然是在斯吕特的德国潜水艇上找到的。斯吕特死后，将这首诗以及里尔克和雪莱的诗作都留在了埃斯孔迪达。后来，凯恩还援引过欧里庇得斯。



图四：“你只想着自己，却从不担心自己的错误会让他人遭遇不幸。”

在故事的开头，甚至连拉斯普京这样的恶痞海盗也在读《世界周航记》（参见图六）。可以肯定的是，那一定不是一七七一年的第一版，因为那一版的封面上并没有标注作者的姓名，且标题的排版格式也不是三行。



图五：“那么多人，那么多好人都死去了！而无数令人作呕的丑恶却继续存在，包括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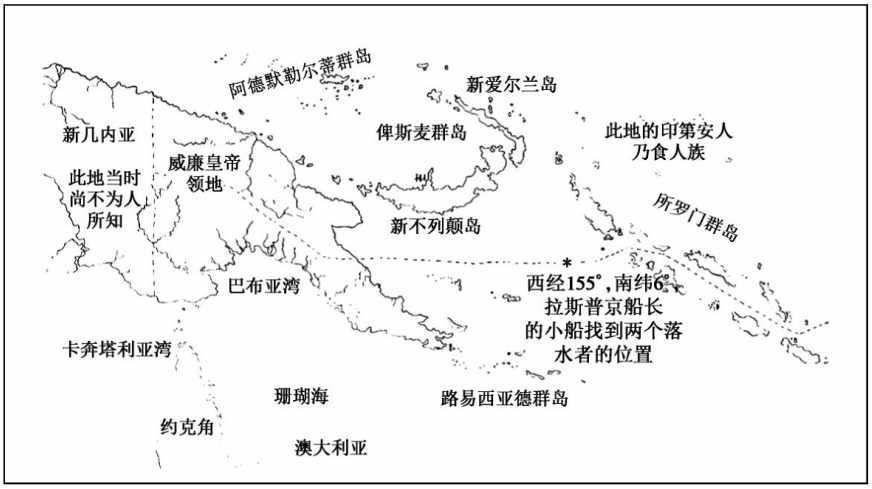
图六：《世界周航记》（路·安·德·布干维尔著）

图中（参见图七）所示的那本书大约从中部翻开，在同样规格的原版书上，被翻到的页面大约与第五章对应，“航行始于基克拉泽斯主岛，发现了路易西亚德湾……稍事休息……新不列颠。”

倘若拉斯普京按照一九一三年代的方法计算过，就应该清楚自己位于西经155°（这与普拉特的地图正相符合，参见图八）。然而，如果相信布干维尔的说法（参见图九），他却应该处于著名的180°经线，即国际日期变更线上。另外，布干维尔还提到“所罗门群岛的存在和位置都十分可疑”这一说法。



图七：“船长，他们在上面收容了两个落水者。”



图八

当荷兰商人遇到拉斯普京的小船时，无论是众军官还是那个斐济水手都立刻注意到了一件事情：那艘船偏离了航线。因为斐济人通常都会朝东面和南面航行。恰如我们之后所能了解的，拉斯普京确实应该这样做，因为修士的神秘岛（即埃斯孔迪达岛）的位置还在其东南面很远的地方。

大家不妨告诉我，如果斯吕特的潜水艇是从凯瑟琳奥古斯塔河 (13)
出发，朝西航行，柯尔多为什么会在新不列颠岛的西端找到它（参见图十）。潜水艇的目的地是修士的埃斯孔迪达岛，而埃斯孔迪达岛（南纬19°，西经169°）应该位于所罗门群岛的南面、斐济的西面（参见图十一）。那个朝新几内亚航行，以期到达埃斯孔迪达岛，并且宣称“我们很快就会到达埃斯孔迪达岛（实际距离至少还相差二十个纬度）”的德国海军军官无异于痴人说梦，他被拉斯普京那张混淆了空间边界的地图给迷惑了。事实上，拉斯普京或普拉特（或者说他们俩）甚至也在极力混淆时间的边界。

凯恩和潘多拉是于一九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被拉斯普京收容的，所有人都在一九一四年八月四日之后到达了埃斯孔迪达岛（修士告诉他们世界大战于那天爆发），具体的日期大约在九月底到十月底之间。从柯勒律治的两页篇章到与斯吕特进行的两次讨论，过去了整整一年。在这期间，潜水艇载着十七世纪海盗式的狂热、“老水手”和“啊哈船长”的梦想，悠然而又好奇地四处航行游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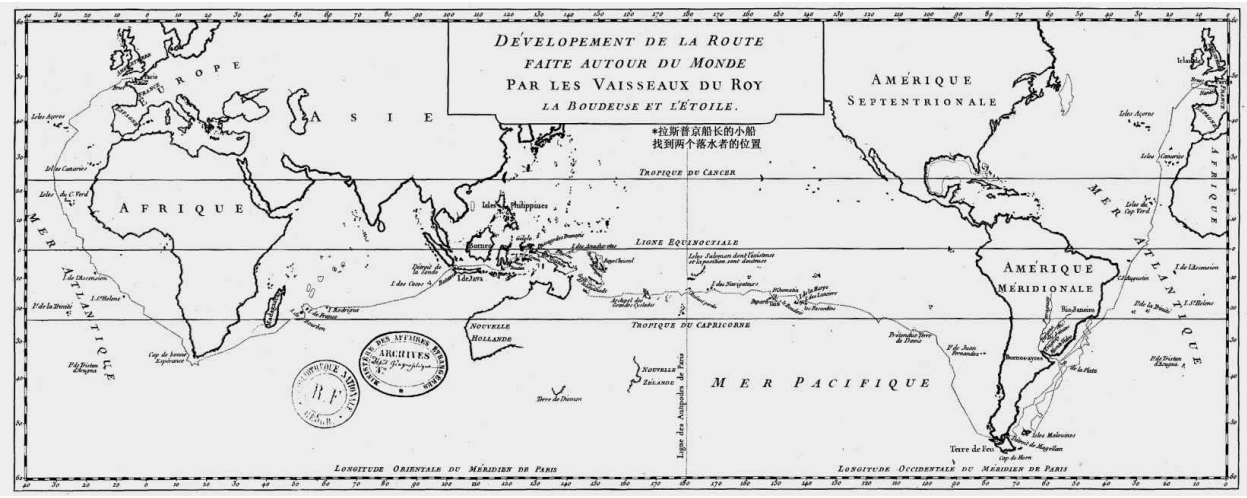
《咸海之谣》里所有人物的航行方式就算与门达尼亚略有不同，也都与布干维尔相似。他们都在不确定的群岛中漫游。

迷失，恰恰是岛屿的魅力所在。倘若如一艘由奇维塔韦基亚驶往撒丁岛的渡轮般不费吹灰之力就到达目的地，那么一切也都黯然失色了。这其中永恒的魅力正如圭多·戈扎诺 (14) 所吟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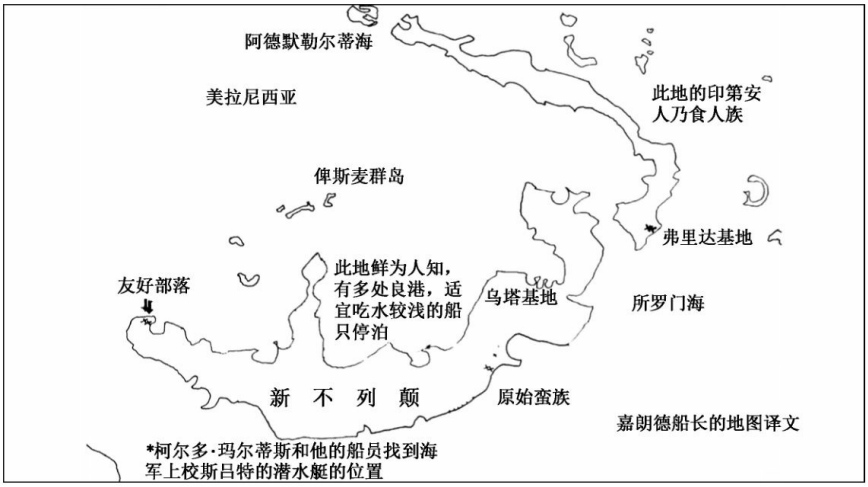
最美不过“隐秘岛”：

西班牙国王的珍宝

堂兄葡萄牙国王签署相赠



图九：《世界周航记》中布干维尔的皇家舰队（“马车号”和“星辰号”）的航线平面图



图十

有教皇的哥特拉丁之印为证 。

王子扬帆探寻梦幻国度

找到“幸运群岛”：朱诺尼亚岛、歌果岛、赫拉岛

还有马尾藻海和混沌之海

只是“隐秘岛”未曾现身，哪怕遍寻四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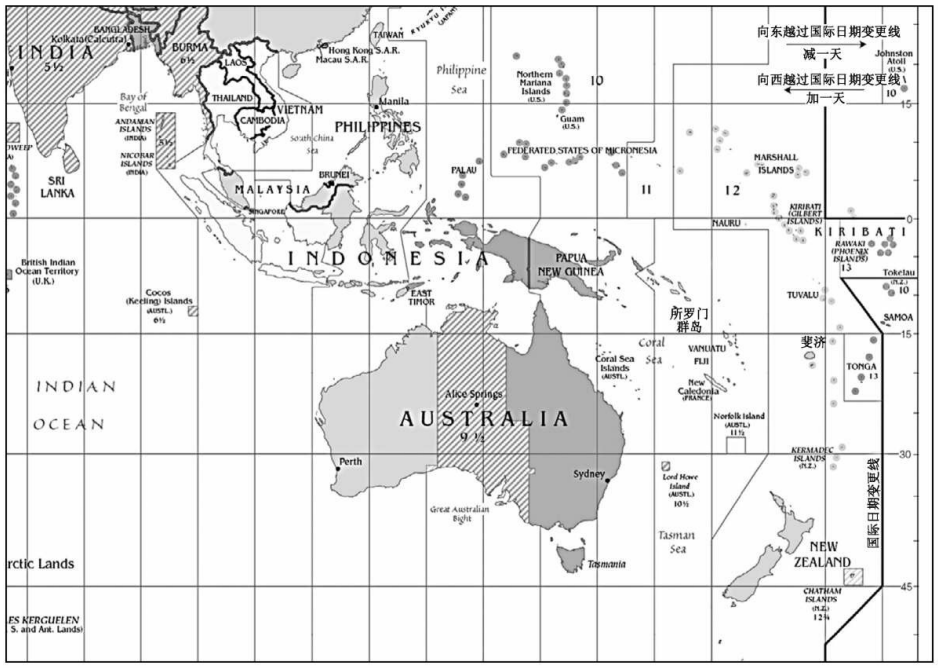
战舰上鼓起的圆帆，终究无用，

船头上装备的快帆，徒劳无功；

仿佛与教皇达成一致，“隐秘岛”深藏不露

葡萄牙和西班牙至今仍在觅其影踪。

隐秘岛的确存在。它有时远远地显现



图十一

在特内里费岛与拉帕尔马岛之间，淡淡的神秘色彩：

“……隐秘岛！”好心的金丝雀

在泰德峰之巅给外乡人指点

海盗们也在古老的地图上作出标签。

是……被寻觅的岛？还是……被朝拜的岛？

是陷入海中的魔幻之岛；

有时，它就在水手们的眼前……

船头簇拥着神奇的海岸线，

奇花异草之间，棕榈参天，

丛林茂盛密集，散发圣洁之气，

豆蔻流“泪水”，橡胶渗汁液

仿佛宫廷贵妇，以芬芳宣告：

“这就是隐秘岛……”倘若水手再上前一步

它便立刻隐没，化为飘渺的幻影

泛着远方那一抹幽蓝……

我想，对于十八世纪航海书籍中的地图，戈扎诺一定一无所知，但通过他所描述的“它便立刻隐没，化为飘渺的幻影，泛着远方那一抹幽蓝……”我们却能够想象当年的人们在解决经度问题之前识别岛屿的方式。那时，唯一的根据就是初次登临时所绘制的岛屿轮廓图。当水手们从远处逐渐靠近一座岛屿（好比今天美国的一座城市），只能凭借其在天空映衬下的轮廓来进行辨识。假如两座岛屿的轮廓特别相似呢（就好比两座现代城市，都有帝国大厦和双子塔）？人们就会登陆错误的岛屿，谁知道这样的事情已经发生过多少回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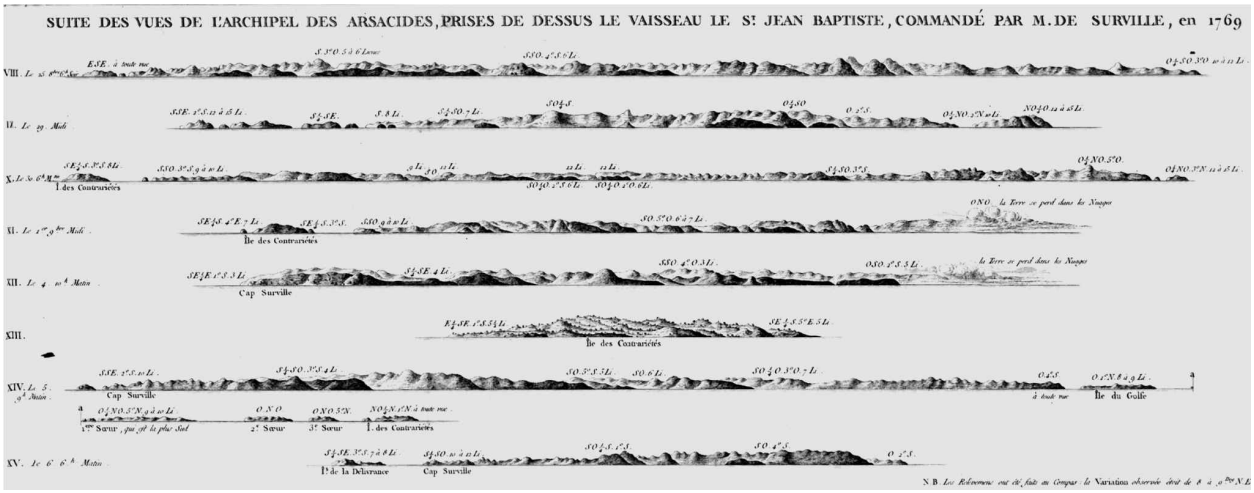
再者说，岛屿的轮廓是会随着天空的颜色、雾霭、时辰，甚至是季节（这会影响树木的浓密程度）的变化而有所差异的。有时，一座岛屿会远远地呈现出天蓝色，有时又会消失在暮色或雾霭之中，低沉的云朵也会改变山峦的形状。这样一来，还有什么比一座只具备大致轮廓特征的岛屿更容易转瞬即逝的呢？前往一座没有地图标识、没有经纬度坐标的岛屿就如同艾勃特在《平面国》里所描绘的情形一般：人们只知道一个维度，看待事物也只看正面，没有厚度、高度和深度的概念，只有平面国之外的居民才能从高处俯瞰这个国家里的一切。

的确，有传闻说马德拉岛、拉帕尔马岛、戈梅拉岛和耶罗岛上的居民或是被云雾所遮蔽，或是被摩根女巫所迷惑，认为发现了西边海天之间忽隐忽现的“失落岛”。

同样，人们也能在海面的倒影中看到本不存在的岛屿，或是将两座不同的岛屿相互混淆，但就是找不到心中希望到达的那座岛。

岛屿就是这样变得无影无踪的。

因为如此，岛屿总是难以寻觅。正如普林尼所说：“某些岛屿永远都在漂移。”



图十二：“安息群岛”各岛屿轮廓图，由让－弗朗索瓦－玛丽·德·叙维尔指挥的圣·让·巴蒂斯特舰队绘制，一七六九年

---

(1) 本文是在二〇一〇年卡洛福泰的岛屿研讨会发言稿的基础上完善而成的，收录于《藏书者年鉴：沿着圣布伦丹的足迹》（米兰，洛维罗出版社，二〇一一年）。—— 原注

(2) 塔尔齐西奥· 兰乔尼：《藏书者年鉴：岛屿文学作家一览》，米兰，洛维罗出版社，一九九二年。—— 原注

(3) 球面上任一点与球心的连线会交球面于另一点，亦即位于球体直径两端的点，这两点互称为对跖点。也就是说，从地球上的某一地点向地心出发，穿过地心后所抵达的另一端，就是该地点的对跖点。

(4) 约翰· 曼德维尔：《游记，或关于世上最高贵美丽之物的记录》，米兰，试金者出版社，一九八二年。—— 原注

(5) 约翰· 曼德维尔：《游记，或关于世上最美丽高贵之物的记录》，米兰，试金者出版社，一九八二年。—— 原注

(6) 圣布伦丹：《航行》，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七五年。—— 原注

(7) 今澳大利亚西部海岸。

(8) 西班牙语，定点 。

(9) 关于“交感粉末”，当年曾有许多文学作品提及，包括凯内姆· 迪格比的作品（例如《交感剧场：关于交感粉末在宏观和微观层面上各种不受外来因素—— 包括神秘力量、宇宙精神、星相变化和神灵之力—— 干扰的奇妙的机械、物理、数学、化学和医学交感》，纽伦堡，一六六〇年），关于狗的故事很可能只是传闻。新近提到该说法的文章还有达娃· 索贝尔的《经度》（米兰，里佐利出版社，一九九六年）。—— 原注

(10) 《昨日之岛》，米兰，邦皮亚尼出版社，一九九四年。—— 原注

(11) Laurens Reael（1583—1637），一六一六年至一六一九年间任荷属东印度总督，一六二五年至一六二七年间任荷兰海军上将。

(12) 伽利略· 伽利雷：《致劳伦斯· 雷约尔的信》，《作品集》，都灵，UTET出版社，一九六四年，第一卷。—— 原注

(13) 今塞皮克河，位于巴布亚新几内亚西北部。

(14) Guido Gozzano（1885—1979），意大利黄昏派诗人。以下诗句摘自其诗作《最美》。

关于“维基解密”之反思 [(1)]

从内容上看，“维基解密”无非是些“所谓的丑闻”，但从形式上看，它体现了并将体现出别样的含义。可以说，它开启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

“所谓的丑闻”，指的是众所周知却因为颜面问题仅在私下议论的事情（诸如针对某桩奸情的八卦消息）。任何人，就算他并不深谙外交之道，只要看过几部讲述跨国阴谋的电影，就会明白自从二战结束后，即各国首脑可以使用电话联络或乘坐飞机相互会见共进晚餐之时起，大使馆就丧失了原有的外交职能（难道有哪位头戴二角帽的大使曾向萨达姆宣战吗），只代表国家处理一些日常性事务。从明面上看，使馆逐渐转变成一个关于对象国的资料中心（如果大使足够能干，就能充当社会学家或时事政治研究专家的角色），而从暗地里看来，如今的使馆已经演变成名副其实的情报中心。

然而，高调地把此事宣扬出来，会让美国外交部门不得不承认一些实情，从而在形式上遭受某种形象损害。但有意思的是，这种损失、泄漏以及接踵而至的秘密消息似乎并没对原定的受害者（贝卢斯科尼、萨科齐、卡扎菲或默克尔）造成多大影响，相反却给事件的始作俑者，即可怜的克林顿夫人造成困扰。恐怕她每天都必须接收使馆人员出于职业义务而给她发送的一系列信息，因为这是他们获取薪资的唯一理由。从各个角度来看，这样的情形正是阿桑奇 [(2)] 所需要的，因为他这颗毒牙针对的是美国政府，而不是贝卢斯科尼政府。

为什么受害者连皮毛都不曾伤到呢？因为正如大家都已意识到的，所谓的“绝密消息”无非都是“媒体的回声”，它们所提到的，也全都是在欧洲已经人尽皆知、议论纷纷，甚至已经堂而皇之地登上美国《新闻周刊》的秘密。所以说，所谓的绝密情报就如同某企业的宣传部门发送给董事长的新闻稿，好让忙得没时间读报纸的领导了解近期的形势。

很明显，克林顿夫人收到的报告并不涉及秘密事件，也就谈不上所谓的“间谍情报”。就算这些报告果真关乎一些貌似“机密”的消息，诸如贝卢斯科尼在俄罗斯天然气贸易里占有私人股份（这事儿究竟是真是假姑且不谈），充其量是在重复那些在酒吧里谈论政治的家伙们的观点，

早在法西斯时期，这些人就被打上了“咖啡馆战略家”的标签。

他们所做的，无非是去确认那些已经人尽皆知的消息。换句话说，每一份特务档案（无论在哪个国家）里都充斥着早已公之于众的材料。美国人关于贝卢斯科尼狂野之夜的“非常”调查里提及的所有内容全都可以在意大利近几个月的各大报刊上读到（除了两种直接受总理控制的刊物）。至于卡扎菲的暴力癖好，也早就成为漫画家们的创作题材了（甚至都有些过时了）。

“机密档案”的内容必须是已经人尽皆知的消息，这已成为情报部门一直以来的工作原则。大家若是去某家专门关注神秘现象的书店看一看，就会发现所有的新书（无论是关于圣杯、雷恩堡之谜，还是关于圣殿骑士或玫瑰十字会）都无一例外地在重复先前的书籍所涉及的内容。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现象，并不仅仅因为从事神秘现象研究的作者懒于挖掘第一手资料（当然他们也不知道该去哪里寻找空穴来风的消息），而是因为那些神秘现象的追随者只相信他们已知的内容，只愿意不断重申他们已经了解的信息。这也是丹·布朗得以迅速走红的原因。

机密档案部门也是如此。信息提供者很懒惰，情报部门的领导也同样懒惰且思维局限，只认可他们已知的消息。

所以说，各国的情报部门根本无法预测“911”之类的事件（由于情报部门常常被引入歧途，所以在某些情况下，他们甚至会制造出类似的事件），只会收集公开的秘密，既然如此，留它何用呢？然而，年长日久，砍掉这些工作岗位也显得实在没有什么意义了。

前文说过，从内容上看，“维基解密”中说的无非是些“所谓的丑闻”，从形式上看，它却开启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

世界上的任何一国政府，假若还要继续将互联网或其他电子存储形式当作可信赖的沟通渠道及机密文件存储工具，就不会再有任何秘密可言。不仅仅是美国，就连圣马力诺和摩纳哥大公国也难逃这种命运（估计只有安道尔可以幸免）。

我们来追溯该现象的起源。在奥威尔的时代（《一九八四》），当局就如同一家之中的“老大哥”，监视其臣民的一言一行，这种监视行为几乎没有人察觉。电视节目《老大哥》只是对那个年代的滑稽描绘，因为所有观众都可以监视那一小撮爱好抛头露脸者的一举一动，而那群家伙也正是为了出现在众目睽睽之下而聚集到节目中。所以说，这个电视节目是纯表演和纯心理的行为。然而，奥威尔那时的预言却在今天一一

变成了现实，公民的言行举止完全处于当局的掌控之下：通话的手机、完成的交易、下榻的酒店、用信用卡缴费的高速公路路段、装有闭路电视的超市，通过如此等等的手段，公民成为政府当局这位“超级老大哥”眼皮子底下彻头彻尾的受害者。

直到昨天，我们大家都还怀有这样的想法。但现在，我们发现就连处于权力机构深处的人也无法逃脱黑客的监视。换句话说，监视不再是单向行为，而是具有循环性。当局监控着每一位公民，每一位公民，或者说是代表公民进行报复的黑客也能了解当局的所有秘密。

如果说民众尚且无法审视和评估黑客们截获及散布的信息量，媒体则表现出希望承担一种全新角色的苗头（最近这些日子正逐渐进入角色）：以往，他们的职责是记录重要信息，至于哪些才算是重要信息，那是由政府通过宣战、贬值货币、签署同盟协议等行为来确定的；如今，媒体能够自主决定对哪些消息大肆宣传或是保持缄默，他们甚至会与当局商讨（从前也有过先例），哪些“秘密”应该公之于众，哪些又应该被严格封锁。

（不仅如此，鉴于所有对政府当局表达某种好恶情绪的机密报告都是基于报刊文章或某位记者向使馆专员透露的隐情，当今的媒体还担负着另外一种职能：以往，他们时刻关注外国使馆，以求获得隐秘信息；如今，他们的各种举动却成为各国使馆关注的焦点。闲言少叙，我们还是回到正题。）

对于明日的当权政府来说，保存机密已经没有可能。既然如此，他们又将如何立足呢？诚然，正如齐美尔所言，每个真正的秘密都是空白的秘密（既然是空白，就没有什么可被揭露的），政府当局能够达到的极致就是保守空白的秘密；“对贝卢斯科尼或默克尔的性格了如指掌”可谓是一条空白的秘密，因为相应的内容早已为民众所知晓，但若是像“维基解密”那样，公然宣称希拉里·克林顿的秘密全都是空白的秘密，这就意味着剥夺了当权者的一切权力。

显然，未来的美国政府不可能继续将信息储存在互联网上——这样做无异于把信息悬挂于街角。但同样不言自明的是，以现今拦截技术的发展程度，想通过电话来汇报机密信息也是枉然。想要发现某国首脑是否已经登机并与他国首脑取得联系，简直易如反掌，就更别提已经成为民众抗议大集会的G8峰会了。

那么未来的私密会谈该如何进行呢？面对“信息完全透明化”的大获

全胜，我们该如何应对？

我非常清楚，就当下的情况而言，我的预言颇具科幻甚至是空想色彩。但我无法不去想象政府保密机构的工作人员乘坐马车在荒郊野外，在连游客也不曾踏足（如今的游客总会用手机把眼前的一切景象给拍下来）的幽僻小路旁，传达交接凭大脑记忆的信息，如果实在记不住，至多也就是把最关键的核心信息写在一只鞋的鞋跟上。

试想一下，利沃尼亚使馆的特派员与魔钟之国 (3) 的信使在人迹罕至的街角交头接耳地对暗号，这情景该多么神奇！又比如在卢里塔尼亚 (4) 的宫廷化装舞会上，某位面色苍白的丑角悄然退至烛光照射不到的阴影之中，摘下面具，露出奥巴马的脸，而对面的书拉密女则快速地摘下面纱，显身为安格拉·默克尔。也只有在这样的场合，在一首首华尔兹和波尔卡舞曲之间，政要们才能够躲开阿桑奇的追踪，进行会面，从而决定欧元、美元，或者说这二者的命运。

好了，玩笑到此为止。不过，未来虽不会如此夸张，但也八九不离十。无论如何，关于机密谈话的信息和记录都必须以手抄的方式留下唯一的文本，并用钥匙锁在抽屉里。说到底，“水门事件”中的间谍活动（无非就是撬开了某个柜子或箱子）可没有“维基解密”这么成功。在此建议克林顿夫人看看这则在网上找到的广告：

> MARTEX SECURITY是一家成立于一九八二年 ，专门从事财产保护的公司 。我们可根据您家的大小定制带有密码功能的家具，用于收藏珍贵财产和重要文件 ，确保任何不轨之徒即使搜遍整个住宅和办公场所都无法发现这些重要财物的所在 。家具的种类和形式多样 ，可根据客户的要求定制 。我们对客户信息进行高度保密 ，并安排具有高诚信度的木工进行制作 。

话说不久前，我曾写过一篇文章，说当今的科技已经在以大虾的步伐迈步，即日趋退化。无线通讯技术曾为我们的生活带来巨大变革，然而在一个世纪以后，互联网重建了有线（电话线）通讯系统。录像带曾让电影学者得以一幕一幕地快进或者回放，从而对影片进行深入分析，发现它们在剪辑方面的奥妙，然而，现代的DVD播放机（数字的）却只能一段一段地跳跃，即进行粗线条操作。如果乘坐高铁，往返于米兰和罗马之间只需要三小时，然而乘飞机，加上前后所有的交通时间，至少需要三个半小时。既然如此，何不让政治和政府间的交流方式回归到骑

马送信、（依靠水蒸气雾掩护的）蒸汽浴会谈、（让某位卡斯提里欧尼女伯爵 (5) ）洞房传密信的状态呢？这为将来的电视女郎以及希望利用该手段为公众服务的人们开辟了全新的工作前景。

---

(1) 本文改编自两篇文章，一篇发表于法国《解放报》（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日），另一篇发表于意大利《快报》（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注

(2) Julian Assange（1971— ），澳大利亚互联网激进分子，维基解密的创始人。

(3) 意大利同名戏剧作品中一个家家户户门口都挂着魔钟的国家。

(4) 作家安东尼·霍普在他的作品《曾达的囚徒》中虚构的中欧国家。

(5) Virginia de Castiglione（1837—1899），拿破仑三世的情人。



UMBERTO ECO

PAPE SATÀN ALEPPE

CRONACHE DI UNA SOCIETÀ LIQUIDA

帕佩 撒旦 阿莱佩

流动社会纪事

意

翁贝托·埃科

著

李婧敬 陈英

译



思想界最有趣的顽童

翁贝托·埃科

生前最后一部作品

当社会失去牢固的支撑，
像液体般流动，
身处其中的我们，
该何去何从？

UMBERTO ECO

集十五年思索之精华 / 戏谑现代社会之迷思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帕佩撒旦阿莱佩：流动社会纪事
作者：【意】翁贝托·埃科
编者：李月敏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前言

一九八五年，我开始为《快报》周刊写《密涅瓦火柴盒》专栏。起初是每周一篇，坚持了很长一段时间后，改成了两周一篇。正如我刚开始动笔时所说的，密涅瓦牌火柴盒的包装纸内侧有两片空白，可以随时记点什么，而写专栏的灵感恰巧也来自这些时不时从脑子里蹦出来的随想和念头，所以我就给专栏起了这个名儿。这些念头往往关乎时政，不过也不尽然。有时，我会一时兴起，在夜里读一页希罗多德，看一篇格林童话，或者翻阅一本大力水手的漫画——在我看来，这些念头同样具有现实意义。

我把这个专栏的很多文章都收进了一九九二年的文集《带着鲑鱼去旅行》；另有好些二〇〇〇年以前发表的文章被集结成《密涅瓦火柴盒》；剩下的一些被放到了二〇〇六年出版的《倒退的年代》里。二〇〇〇年至二〇一五年，我每年写二十六篇专栏，十五年下来也算是攒了四百多篇，其中的某些文章，我自认为还是值得再回头看看的。

我认为，这部文集里的所有（或者说绝大多数）文章都是针对我们所处的这个“流动的社会”作出的反思。在不久前的一篇专栏里，我曾提到过这一概念。因此，我以这篇文章作为整部文集的开篇。

尽管我删除了大量重复的主题，但还是有好些保留了下来，因为在这十五年里，那些现象一直以令人担忧的规律性反复出现，我也只好就这些不安的常态老调重弹。

最后，我要对文集的标题稍加说明。毫无疑问，这个标题来自但丁的《神曲》（《地狱篇》第七歌第一行：“帕佩撒旦，帕佩撒旦阿莱佩。”）。正如大家所了解的，无数学者都在尝试弄清楚这几个字的意思，可是思来想去，大部分人都认为它并没有任何确切的含义。不过，这句出自冥神普鲁托之口的含糊之语倒是令人联想起各种稀奇古怪的事物。既然如此，干脆就用它为这部天马行空的文集命名吧（说到天马行空，这不能怪我，而要怪这个时代）。按照法国人的说法，我这部集子一会儿说公鸡，一会儿讲驴子，却也折射出了近十五年来这个社会的流动本质。

流动的社会

众所周知，“流动的现代性”或“流动的社会”是齐格蒙特·鲍曼提出的概念。若想了解它的复杂内涵，不妨读一读《危机状态》（埃瑙第出版社，2015）这本书，齐格蒙特·鲍曼和卡罗·博尔多尼在该书中探讨了这一概念及其他一些问题。

所谓流动的社会，是随着那种被称为后现代的潮流的兴起而显露雏形的（事实上，后现代好比一把大伞，涵盖了建筑、哲学、文学领域中的诸多现象，而它们彼此之间并不吻合）。后现代主义的出现意味着试图以秩序统领世界的宏大叙事产生了危机。后现代主义是对过往的调侃和讽刺，它时常受到虚无主义的影响。不过，在博尔多尼看来，后现代主义已是穷途末路。他认为，后现代是一种具有临时色彩的潮流，是人们在不知不觉中经历的一个时代，是与所谓的前浪漫主义相似的昙花一现。后现代的价值在于预告某种正在成形的状态，而它也的确像一艘渡船，从现代驶入了目前这个尚未可知的当下。

关于这个新鲜出炉的当下，鲍曼指出，它的一大特征就在于引发国家危机（如今，面对众多超国家实体的权力，民族国家还有何自由决定权可言呢？）。一个能够向社会中的个体确保用统一的方式解决这个时代所有问题的实体正在消失。伴随国家危机而来的，还有意识形态危机，以及政党危机。从更笼统的层面而言，所有那些针对社会中的个体发出的、通过表达某种价值理念令其产生归属感的口号都在遭遇危机。

随着群体概念陷入危机，个人主义开始肆无忌惮地滋长。人们没了同伴，多了敌人，彼此警觉提防。这种主观主义逐渐破坏了现代社会的根基，令其日益脆弱，以至于所有的参照基点全都消失，整个社会消融成液体般的流动状态。人们不再确信自身的权利（法律被视作仇敌），对于失去了任何参照基点的个体而言，唯一的出路就是不惜一切代价地露脸，将其作为一种体现价值的方式（我的好些专栏都谈到了这一现象）。此外，便是消费主义的盛行。不过，这种消费主义不再以通过拥有某件心仪之物而获得心理满足为目标，相反，某件商品一旦到手，人们就立刻想将其淘汰。在过盛的占有欲的驱使下，人们消费了一件又一件商品，却并不知道自己究竟需要什么（与旧手机相比，新手机带来的快感非常有限。被拆卸的旧手机反倒折射出消费欲望的狂欢）。

说到意识形态危机和政党危机，有人认为所谓政党已经变成了出租车，上车的不是民众领袖就是流氓头子。他们操控选票，在不同的时机泰然自若地选择上哪一辆车——见风使舵的行径早已不是什么丑闻，反而得到大众的理解。事实上，越来越不确定的不仅仅是社会中的个体，而是整个社会。

这种流动性将会被什么取代？目前尚无确切答案，过渡阶段还将持续很长一段时间。鲍曼指出（由于人们不再笃信来自上天、国家和革命的所谓救赎），愤怒运动是过渡时期的典型现象。这类运动的参与者明白自身有何不愿，却不清楚有何所愿。话说至此，某些公共安全部门的负责人曾就黑块 (1) 问题提出抱怨，说如今已经没法将他们识别出来，扣上诸如无政府主义者、法西斯分子、“红色旅”成员等帽子。这些采取黑块战术的人士随时会采取行动，但没人知道具体时间和具体方向——恐怕连他们自己也不清楚吧。

我们有办法在这个流动的社会里生存下去么？有！那就是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生活在一个流动的社会里。这种流动性首先应该被理解，继而才能被超越——而这一切都需要新的工具。然而，糟糕的是，政治家和绝大多数知识分子都还没弄清楚这现象的威力究竟能够达到何种程度。因此，鲍曼的观点目前还只是旷野里的呐喊 而已。

二〇一五年

---

(1) 抗议游行活动中使用的一种战术，其特征是每个人都身穿黑色服装，使用围巾、墨镜、滑雪面罩、带衬布的摩托车头盔或其他物品遮挡和保护面部，隐藏游行者的身份，以防当局刑事起诉。

目 录

前言
流动的社会
倒退的年代
    随心所欲的天主教徒与一秉虔诚的世俗人士
    我们的发明真有如此之多吗？
    全速倒退！
    重生，重生，在一九四四
    打倒“意达利”！
被万众瞩目
    镜头里的挥手者
    上帝知道，我是蠢货……
    为何只有圣母马利亚？
    我“推”，故我在
    隐私权的沦丧
    藏在DNA里的秘密
老年人与青年人
    平均寿命
    美即丑，丑即美？
    白活的十三年
    左右为难的大宝仔
    从前，有个人叫丘吉尔
    杀死年轻人，你好我也好
    可怜的狙击手
    两个令人愉快的惊喜
    异化的一代
    六十岁的好汉，你们都去哪儿了？
    迟钝的特雷莎
上网

貌似我的电子邮箱
如何竞选总统
黑客对于体制是必要的
这是个好玩的游戏！
课本和老师一样
如何在网上抄袭
让诗人去哪儿？
老师有什么用呢？
第五种权力
教条主义和难免犯错主义
玛丽娜！玛丽娜！玛丽娜！
宇宙光那婊子
论手机
手机新语
生吞手机
草莓奶油蛋糕
进化：单手操控一切
手机与白雪公主的王后
论阴谋
深喉何在？
阴谋和诡计
一个了不起的团体
天晓得！
别相信巧合
关于阴谋的阴谋
论大众媒体
催眠广播
来包“寂静”？
有两个“老大哥”
罗伯塔
侦探小说的使命

本·拉登的同盟
去往同一个地方
曼德雷克是意大利英雄吗？
最新消息
“MINCULPOP”和肚脐眼
观众对电视有害？
切身体会
赐予我们今天的“犯罪”吧
阿伽门农可能比小布什还要糟糕
开路吧！路！
让我们扬起“船尾”
高中低三档
从知识分子的角度来说
侦探和粗鲁的人
贱人！让我说完！
摇的还是搅的？
尼罗·沃尔夫有太多数字了
诸如此类
国之不幸
时间和历史
纳粹主义的各种形态
女哲学家
反犹太主义者在哪儿？
谁说要戴面纱了？
犹太人、共济会以及左派时髦人士
反犹太主义者的矛盾
可恶的罗马尼亚人
太羞耻了，我们居然没有敌人！
我们要抵制以色列的拉丁语学者？
虚拟式和殴打

闭嘴，臭知识分子！
无名妻子的丈夫
汤姆叔叔的回归
普鲁斯特和“德国鬼子”
我们这个时代的极品
从《鼠族》到“我是查理”
论仇恨与死亡
论恨与爱
死亡去了哪里？
追求幸福的权利
我们的巴黎
在宗教与哲学之间
每个先知，都只看见已知之事
欧洲的根
莲花与十字架
相对主义？
偶然与智能设计
驯鹿和骆驼
我的臭嘴，请别说话！
偶像崇拜与轻度圣像破坏运动
斯卡法利与（他和我的）事实
人民的可卡因
美国的上帝
新年圣物
耶稣受难十字架，一个近乎世俗的象征
东方三贤士，三个陌生人
探寻希帕蒂娅！
万圣夜、相对主义与凯尔特人
该死的哲学
逃税与暗销
神圣实验

一神教与多神教
好的教养
谁被引用的最多？
白痴混球！
说到做到
三年毕业的学士
誊写工整的思想
加塔梅拉塔怎么看？
在文化节上面对面
慢的乐趣
我们要停办文科高中吗？
关于书籍及其他
哈利·波特对成人有害？
如何对抗圣殿骑士
汉堡老头令人无法承受之轻
触摸书籍
这就是直角
在儒勒·凡尔纳的作品中旅行
开瓶器形状的空间
关于没有读过的书
关于载体的稳定性
未来主义不是一场灾难
假如你听过，你可以打断我
纪念论文集
老霍尔顿
亚里士多德简直成精了！
蒙塔莱和接骨木
说谎和假装
相信和感同身受
三个有益的思想

谁害怕纸老虎？
第四罗马帝国
第四罗马帝国的灭亡
他真的是一个“大传播者”吗？
杀死小鸟
关于“媒体民粹主义”专制
一个美国女人在罗马
我的心属于“爹地”
“我是个种族主义者？可他的确是个黑鬼啊！”
贝卢斯科尼和皮斯托瑞斯
姓名不详的共餐者的奇怪事件
来吧，克力同……
规则和清教徒
“CagÜ”
贱民的种姓
我们读一读《宪法》
保持低调
要怀疑那些审判你们的人
孩子，将来这些都是你的
左派和权力
从愚蠢到疯狂
不，不是污染，是空气不洁
如何借他人之痛赚一己之财
世界小姐、宗教激进分子与麻风病人
带着回执开枪
多来几个死者
凭执照说话
相容的矛盾
人类对序言的渴求
一位犯错的非友人
俄罗斯的男性舞者

道歉
为太阳昏头的人
不该做的事
神奇的莫尔塔克
乔伊斯与玛莎拉蒂
根本没有拿破仑
我们都疯了吗？
蠢货与有责任感的媒体

倒退的年代

随心所欲的天主教徒与一秉虔诚的世俗人士

说到二十世纪末人类社会在精神层面上经历的重大转变，大家一定会想到意识形态危机。不可否认，这场危机致使传统意义上左派与右派的界限变得模糊不清。然而，柏林墙的倒塌究竟是政治理想枯竭的原因，还是其引发的诸多后果之一，这一点尚不明确。

不妨来看看科学界的发展：这是一个要求保持中立的领域，无论是对自由主义者还是对社会主义者而言，科技进步都是大家共同的理想（若说有所不同，无非在于这一进步将由谁操控，或是对谁有利。一八四八年的《共产党宣言》曾表达了无产阶级从资产阶级手中夺取权力的雄心壮志，有一句大致如下：“的确，我们是要这样做的！”——这个态度就很有代表性）。进步主义者对科技进步信心满满，保守派鼓吹回归传统，回归未经污染的原始自然。至于其他主张倒退式革命的——例如捣毁机器的卢德派——则是居于边缘的少数派，相对于前两个针锋相对的派别，他们的存在无足轻重。

上述两个派别之间的裂痕出现于一九六八年。那时，热爱钢铁[(1)]的斯大林主义者、花之子[(2)]、期待通过自动化完全取代人工劳作的工运主义者，还有那些预言通过唐望[(3)]的毒品实现解放的人士鱼龙混杂。后来，第三世界的民粹主义成为极左派和极右派的共同旗帜，上述两个派别便彻底决裂了。如今，我们面临着一系列类似于西雅图运动的风潮，新卢德派、激进环保主义者、前工运主义者、流氓无产阶级及社会中坚力量齐聚一堂，共同抵制克隆、巨无霸、转基因和核试验。

同样，宗教世界与世俗世界之间的对立也发生了巨大的转变。数千年来，宗教信仰往往意味着对科技进步的质疑、对世俗世界的排斥以及对教条原理的固守；相反，世俗人士总是对自然的变迁、道德准则的嬗变、非主流宗教及某些原始思想的发现持乐观态度。

诚然，宗教信徒中总有一些另类（例如德日进神父），他们受到人间现实的感召，将历史视为通往救赎的征途；倒是世俗生活中充斥着各类末世传言、奥威尔和赫胥黎的反乌托邦言论，以及描述人类将被恐怖的科学理性所统治的科幻作品。不过说到底，向人类宣扬万民四末[(4)]的终归是宗教训道，为动力机车高唱凯歌的也始终是世俗文明。

然而，新近举行的世界青年节 (5) 却象征着约翰·保罗二世开启的这一转变历程的终结：大批青年接受了天主教信仰，可从他们最近几日在采访中作出的回答来看，他们的观点也发生了巨大转变。他们可以接受婚前性行为，愿意使用避孕工具，有些人甚至能够容忍毒品，所有人都对去舞厅跳舞表示理解。相反，倒是世俗世界的人们成天在为噪声污染和新纪元运动（集合了所谓的新革命派、米林戈主教的追随者和沉湎于按摩疗法的人）哀叹哭泣。

这，才仅仅是个开始，好戏还在后头呢。

二〇〇〇年

---

(1) 在俄文中，“斯大林”与“钢铁”一词发音相近，故有此双关语。

(2) 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嬉皮士的代名词。许多嬉皮士喜欢在头上戴花或向行人赠花，因此得了“花之子”的别称。

(3) Don Juan Matus（约1891—约1973），墨西哥巫师。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美国作家卡洛斯·卡斯塔尼达向他请教致幻植物的学问，被收为门徒。后来，卡斯塔尼达将这段经历整理成书出版，唐望因此为世人所知。

(4) 天主教徒相信，人生到最后要面临四件事：死亡、审判、天堂、地狱，此为万民四末。

(5) 教皇约翰·保罗二世（1920—2005）于一九八四年创立的天主教盛会，以扭转青年信徒日益远离教会的趋势。

我们的发明真有如此之多吗？

前些日子，我在互联网上看到了一则启事。由于那是一封电子邮件，所以具体的网址我并不清楚。那是一封没有署名的商业信函，其目的是宣传一种Built-in Orderly Organized Knowledge [(1)]，如果我们把这几个英语单词的首字母组合起来，就得到了一个缩写：BOOK，即书籍。

“无需电线，不耗电池，没有电路、开关和按钮，结构紧凑，方便携带，甚至可以在壁炉前使用。该产品由一系列标明序号的（可再生）纸张组成，每一页都包含成千上万字节的信息。另外，该产品还附带一副精美的装订保护封套，以保证内部页面的正确顺序。”

“应使用双眼浏览该产品的每一页，其中的信息会直接载入大脑。使用者可通过‘浏览’这一命令，利用手指的运动向前或向后翻阅。一种名为‘食指’的工具将帮助使用者翻到正确的页面，阅读感兴趣的内容。另外，关闭该产品时，使用者还可选择使用‘书签’标明上一次阅读的位置。”

然后，这则商业广告对这种极具创新性的产品作了其他详尽的描述，同时宣称他们还准备将另一种名为Portable Erasable-Nib Cryptic Intercommunication Language Stylus [(2)]，简写为PENCILS（铅笔）的产品投放市场。仔细想来，该启事不仅仅是一则有趣的笑话，还回答了一个令许多人忧心忡忡的问题：面对电脑的飞速发展，书籍究竟会不会退出历史舞台。

事实上，有许多发明自它们诞生之日起就没有发生过任何飞跃性的改变，如杯子、勺子、锤子等。菲利普·斯塔克曾尝试改变榨汁机的形状，他设计出了一个相当别致的装置，但这个新设计会让果核落入果汁杯中，而传统的榨汁机却能保证将其与果肉分离开来。前天，我在讲课时发了火，那台相当昂贵的电子设备根本没法清晰地显示图片，效果远不及以前的高射投影仪，甚至还不如更加古老的幻灯机。

在二十世纪即将落幕之际，我们不由得要扪心自问：在这整整一百年当中，我们的新发明真有如此之多吗？实际上，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几乎所有物品都是在十九世纪发明的。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火车（其中的蒸汽机车还是在十八世纪发明的），汽车（以及作为其发展前提的石油工业），由螺旋桨推进的蒸汽轮船，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建筑，

摩天大楼，潜水艇，地下铁道，直流发电机，涡轮，柴油发动机，飞机（当然，怀特兄弟最具决定意义的飞行体验发生于十九世纪结束后的第三年），打字机，留声机，电话录音机，缝纫机，电冰箱，保鲜食品，巴氏杀菌奶，打火机（和香烟），耶鲁安全锁，电梯，洗衣机，电熨斗，自来水笔，橡皮擦，吸水纸，邮票，气压传送信件，抽水马桶，电铃，电风扇，吸尘器（一九〇一年），刮胡刀片，折叠床，理发椅，办公转椅，摩擦火柴和安全火柴，雨衣，拉链，别针，碳酸饮料，（带外胎、气室、钢制轮圈和链条的）自行车，公共汽车，有轨电车，高架铁路，玻璃纸，赛璐珞，人造纤维以及出售上述商品的仓储式商场，等等。如果还不够，我们还可以罗列出其他许多物品，如电气照明、电话、电报、无线电、摄像和电影等。另外，巴贝奇研制出了一台每分钟做六十六次加法的计算器——从那时起，我们便已朝着电脑时代迈进了。

毫无疑问，本世纪的新发明也相当令人瞩目，如电子科学、青霉素以及其他各种延长人类生命的药物、塑料、核聚变、电视和航天技术等。但同时我们也惊讶地发现，如今最昂贵的自来水笔和钟表却在模仿一百年前的经典款式。另外，我在以前的专栏里也曾提到，在通讯领域最新的一场革命中，有线的互联网居然超越了马可尼发明的无线电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一点也意味着从无线电报向有线电话的一种回归（倒退）。

至于本世纪最具代表性的两种发明：塑料和核聚变，人们正尝试将其毁灭——因为它们正在吞噬我们的星球。要知道，进步并不等于要不惜一切代价地奋勇向前。我已向学校提出申请，要求使用原先的投影仪。

二〇〇〇年

---

(1) 英语，按顺序构建起来的系统化知识 。

(2) 英语，便携式可擦除的笔尖形隐秘交流语言手写笔 。

全速倒退！

在以往的一篇专栏中，我曾提到人类正在经历一场有趣的科技倒退。首先，人类发明了遥控器，令电视机的负面影响得到了控制。有了遥控器，观众便可通过切换频道进入一个被称为Blob [(1)] 阶段的自由创意期。摄像机的发明将人类从对电视机的依赖中彻底解脱出来，逐渐向摄影转变。此外，人们还可通过遥控器实现静音效果，重现无声电影的繁荣。而互联网的发明则将纯粹基于字母的交流方式强加给人类社会，使一度令人惶恐不安的图像文明土崩瓦解。在这一阶段，人们甚至能彻底抛弃图像，通过一种只能发出声音，且无需遥控器的小盒子获取信息。我曾通过这样的玩笑畅想无线电收音机的发明（那必然是受了某位神灵的启示而产生的灵感），但事实上，我却预言了iPod的诞生。

当人们开始用以太网传输付费频道的电视节目时，就完成了这一倒退过程的最后一步，从而开启了用电话线传输信号的新纪元，由无线电报时代进入有线电话时代——这个过程最终由互联网技术彻底实现。如此，我们就超越了马可尼，直追穆奇先生而去。

在《倒退的年代》一书中，我重拾上述观点，指出人类在政治生活中也在退步（在一篇最近发表的专栏中，我提到在街上巡逻的士兵以及身着制服的小学老师和孩子，这些场景仿佛把我们拉回了一九四四年的那些夜晚）。类似的情形在政治领域里的确愈发常见。

现如今，无论是谁，只要想购置一台新电脑（三年之内必然落伍），就会发现所有电脑里都预装了Windows Vista系统。大家不妨在各类博客上看一看用户对该系统的评价（为了避免惹官司上身，我就不贸然列举了），或者问问那些特意不买预装该系统的电脑的朋友（他们的想法或许不对，但坚定得很）最后掉入了怎样的陷阱。但凡想要一台体积相对合理、功能相对先进的电脑，就不得不忍受Vista系统的存在，否则就只好使用一台由热心经销商安装的、如货车般庞大的克隆机，里头的系统或许还是Windows　XP或更低的版本。这样一来，你们的书桌就好比放有一台好利获得牌打字机（一九五九年推出的Elea系列）的实验室。

我想，电脑生产商们一定察觉到了，有许多用户为了不安装Vista系统，宁可不换电脑，销售额亦因此锐减。后来他们采取了何种对策？大

家若想知道究竟，不妨去网上搜索Vista downgrading [2] 或类似的关键词。那些网站会告诉你，如果你有一台预装了Vista系统的电脑，除了支付电脑本身的费用，你还要支付一笔附加费（除了交钱，还得完成一套复杂的操作——我想我是弄不明白的），在历经千难万险之后，便可以获得重新降回Windows XP或更低版本的系统的可能。

使用电脑的人都知道什么是升级——这是一种令电脑程序与时俱进、保持完美的途径。同理，降级是让一台已经极为先进的电脑恢复到老程序，从而获得安宁的手段，只不过这个手段并不是免费的。在互联网发明降级这一极为有趣的新词以前，普通的英意词典是这样解释downgrade（降级）一词的：名词，意为衰落、下降、缩小；动词，意为倒退、退化、缩小、消失。基于这一解释，降级操作意味着我们可以通过支付一笔费用和完成一系列操作，主动让我们先前买来的东西变得低端或原始。倘若不是确有其事，这实在是令人难以置信。吉安保罗·普罗尼也曾就此问题在Golem网的专业期刊《不可或缺》（*L'indispensabile* ）上发表过一篇相当好笑的文章。然而，此刻的确有好几百个可怜的家伙在线上忙于为自己的电脑系统降级，并且为此赔了夫人又折兵。或许有一天，我们会支付一大笔费用，把我们的电脑变成一个笔记本、一只墨水瓶和一支装有派瑞牌笔尖的钢笔——不知这一阶段究竟会何时到来呢？

这并非一种完全自相矛盾的现象。科技进步在某些地方的确存在不可逾越的边界。举个例子，我们发明不了机械勺子——老祖宗在两千年前发明的勺子至今依然好用。协和飞机尽管只用三个小时就能完成从巴黎到纽约的航程，但人们还是抛弃了它。我并不确信人类的这一决定是否正确，但有的时候，进步也意味着往后退两步，就好像人类用风能取代石油能源。对未来提高警惕！全速倒退吧！

二〇〇八年

---

(1) 意大利一档电视节目的名称，该节目专门播出其他电视节目中的精彩片段。

(2) 英语，Vista系统降级 。

重生，重生，在一九四四 [1]

人的一生不过是对童年记忆的缓慢回放——我赞同这一说法。出于对遥远年代的怀念，某些曾经痛苦的时刻会在回忆中变得美好（例如滑倒在阴沟里，踝关节脱臼，不得不打上石膏、缠上浸有蛋清的纱布，在家里待上半个月），因此，记忆的回放也就显得格外甜蜜。就我个人而言，小时候那些在防空洞里度过的有趣夜晚至今仍历历在目：半夜熟睡之时被警报唤醒，抓起一件外套罩在睡衣上，被大人们拽进潮湿的混凝土地下掩体；孩子们就着昏暗的灯光相互追逐嬉戏，不管头顶上的轰鸣究竟是高射炮发射还是炸弹爆炸；母亲们又冷又怕，瑟瑟发抖，孩子们却将那段日子视为神奇的历险。这就是我所说的怀念。出于这种情怀，我们能够接受所有令我们记起恐怖的四十年代的事物。年龄大了，自会如此。

那个年代的城市是什么样的？在夜里，城市是漆黑的。那时，夜幕一旦降临，少有的行人便要使用装有电池（而不是直流发电机）的引路灯。例如，自行车头灯就得依靠手部按压触发器产生的摩擦力充电。后来，宵禁政策颁布，夜里也就没有人上街了。

①白天，城里到处都是军队，这情况至少持续到一九四三年（那时，城里还驻扎着皇家部队）。萨罗共和国时期，气氛更加紧张：常常见到海军圣马可团或黑色旅的巡逻队穿行于各大城市之间，游击队则以村镇为主要势力范围——无论是哪一派势力，全都武装到牙齿。在一个时常被军队管制的城市里，集会是不被允许的。成群结队的巴利拉 [2] 和身着制服的意大利小巾帼声势浩大地走来走去。午间时分，系着黑色围裙的小学生走出校门，随母亲前往副食品店购买少得可怜的食品。那些年，人们根本没有白面包可吃，哪怕为了吃上一点不那么令人反胃的、没掺锯木屑的面包，都得花重金从黑市购买。家里的灯光常年都是昏黄的，就更别提暖气了——只有在厨房才能感受到些许暖意。夜里，人们只能在被子里放一块热砖头取暖。关于生冻疮的经历，我至今记忆犹新。如今，我虽不敢夸口能把所有的细节一一唤醒，但我的确闻到了记忆的缕缕馨香。就从政府里的法西斯分子说起吧！确切地说，那时的政府已经不再是法西斯政府了——不过不要紧，大家都知道，历史总是以悲剧的形式首次登台，而后以闹剧的形式再度重演。与政治氛围遥相呼应的，是建筑外墙上的海报：一个令人作呕（且醉意醺醺）的美国黑

人将钩子般的大手伸向洁白如玉的米罗的维纳斯。如今，我们在电视上看到成千上万的黑人正在踏入我们的领土，他们形容瘦削，脸上写着威胁。说实话，我身边的人都比当年更觉惶恐。

黑色围裙在校园里再度现身，我无可反驳，这服装总强过那些纨绔子弟身上的名牌短袖，至少能让我的嘴里泛起一股蘸过椴花茶的玛德莲蛋糕的味道，仿佛葛查诺跑来对我说："重生，重生，在一九四四。"最近，我在报纸上看到诺瓦拉的北方联盟派市长颁布了一条政令，禁止三人以上的群体夜间在公园内聚集。我不禁打了一个普鲁斯特式的冷颤，觉得自己穿越回了实行宵禁的年代。如今，我们的军队正在位于东方的亚洲大陆（可惜不再是非洲了）激战。与此同时，我也看到身着迷彩服、全副武装的士兵在国内城市的人行道上来回巡逻——不在前线打仗，却越俎代庖地干起了警察的工作，这情形简直与当年一般无二。我感到自己再度置身于"罗马，不设防的城市"。时值今日，我读到好些文章，听到好些言论，其观点与当年《种族的捍卫》刊发的文章如出一辙，只是当下这些言论不仅攻击犹太人，还攻击吉卜赛人、摩洛哥人以及更广义上的外国人。这些年，面包的价格也越来越昂贵了。政府告诫我们要节约石油、节约用电，夜间要关闭商场橱窗的灯光。小汽车偃旗息鼓，"偷自行车的人"重操旧业。为了标新立异，恐怕不久就会开始定量供水。目前，我们的国家还没有南北分治，但不乏"有志之士"朝这个方向奋斗。

我期待能有这样一位领袖，他愿意发自内心地拥抱健壮的农妇，并纯洁地亲吻她的面颊，然而，不同的人，大概都有不同的品味吧。

二〇〇八年

---

(1) 标题源自意大利黄昏派诗人圭多·葛查诺（Guido Gozzano, 1883—1916）的诗歌《祖母斯佩兰扎之友》中的诗句："重生，重生，在一八五〇！"

(2) 巴利拉和下文的意大利小巾帼均属于意大利法西斯主义青少年组织"国家巴利拉组织"（Opera Nazionale Balilla），该组织成立于一九二六年，按年龄和性别对成员进行划分，其中九至十岁的男孩被称为巴利拉，九至十三岁的女孩被称为意大利小巾帼。

打倒“意达利”！

在一年前的一篇专栏中，我曾提到互联网上出现了越来越多反民族复兴运动和亲波旁王朝的网站。最近有报纸称，约三分之一的意大利公民赞成死刑制度。此外还有一个令人感激涕零的复古现象，就是急急忙忙地重新开办收容所——不是根据各类具体情况设计的现代救助机构，而是那种老式的救济站：进门就是厕所，还有一位大妈高声张罗：“大家都赶紧回房间，别在这儿拖拖拉拉！”当然，如果还能加上灯火管控或宵禁政策，那一切就更加耐人寻味了。对了，最近的电视女郎竞选难道不会让人想起从前那些令人难忘的夜场综艺演出吗？当年那些舞蹈演员难道不是怀揣着同样的梦想？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我曾有意与罗贝托·雷蒂 (1) 一起创建一个反爱国主义社会。那是我们针对自己在万恶的法西斯统治时期所接受的教育做出的调侃之举。当年，政府竭尽所能，对祖国这一概念添油加醋，简直令人作呕。此外，新法西斯主义社团蠢蠢欲动；电视机里只有一个频道，播放黑白节目；为此，我们不得不想些办法，用来打发晚间的时光。我们打算以《拉德斯基进行曲》作为反爱国主义社会的主旋律；毫无疑问，人们将重新看待这位典型的反民族复兴运动者的道德水准；随后将举行全民公决，将伦巴第和威尼托两个大区归还奥地利，将那不勒斯归还波旁王朝，将罗马归还教皇，将皮埃蒙特让给法国，将西西里让给马耳他；接着，意大利众多广场上的加里波第雕像将统统被打倒，所有以加富尔或其他民族统一主义者的名字命名的街道也都得改名；此外，学校教材中提到的卡罗·皮萨卡内 (2) 和恩里克·托蒂 (3) 的道德品质也将遭到质疑；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然而，一个令人震惊的发现却让我们脑海中的反爱国主义社会理想彻底破灭，原因如下：倘若这个社会果真主张反爱国主义，且以毁灭意大利为目标，必得推举一位真正彻底摧毁过意大利的法西斯领袖上台，如此一来，我们便成了所谓的新法西斯主义者——这是我们断然无法接受的，构建反爱国主义社会的计划也就此作罢。

如今回想起来，当年的想法不过是个玩笑。然而，几乎所有旧日的想象却在今天一一变成现实，尽管我们从来不曾打算将博西宣称实行的那套计划冠以民族主义的大旗，也从没想出过那样绝妙的点子——为枪

杀庇亚门下狙击手的人高唱赞歌。

那时，政府里的天主教民主党成员为了保护国家的世俗性，竭力限制罗马教廷对国家政权的影响，但陶里亚蒂对臭名昭著的《宪法》第七条（承认《拉特兰条约》的合法性）的支持使新教权主义达到了顶峰。普通人阵线 (4) 运动早在多年前就已销声匿迹。这场运动曾反对统一的意大利，质疑江洋大盗般的、腐败的罗马政府，痛斥毫无作为、只知吸食纳税人血汗的国家官僚体系。我们想也不敢想的是，上述现象居然会在某一天成了当今意大利共和国诸位部长的真实表现。

那时，也不曾有过这样的灵光闪过我们的脑海：只要颁布一条法律，规定众议员不再由民众选举，而是在国家元首大选之前被任命产生，就可以架空议会的实际权力，且完全剥夺其尊严。当时，我们认为若要让国家的政治体制回归“战斗的法西斯及劳资合作团代表会议” (5) 阶段，那无异于天方夜谭。

我们原本只是想逐步解散意大利：按照当初的设想，至少需要一个世纪的时间。不曾想，这预言提前变成了现实——不只是意大利，连意大利航空公司也处于分崩离析的状态。在整个过程中，绝妙的一点就在于，这个国家的毁灭并不是因为我们几个寥寥可数的、怀有理想主义情结的国之栋梁发起了政变，它是伴随着大多数意大利公民的默认而走向末路的。

二〇〇八年

---

(1) Roberto Leydi（1928—2003），意大利民族音乐学家。

(2) Carlo Pisacane（1818—1857），意大利社会主义思想家、爱国志士。

(3) Enrico Toti（1882—1916），意大利发明家、自行车赛车手，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英雄人物。

(4) Il Fronte dell'Uomo Qualunque，意大利战后思潮，奢望以普通公民身份来表达观点和期望。

(5) La Camera dei Fasci e delle Corporazioni，意大利王国的司法机构，曾于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三年间替代意大利众议院行使权力。

被万众瞩目

镜头里的挥手者

时下，我正亲身经历全球变暖和春秋两季逐渐消失的现象，并试图在各类权威报告中寻找依据。我忽然间想到了自己两岁半的孙子：假如有一天，当他从别人口中听到“春天”一词时，会作何反应？当他在学校课本里读到一首关于忧郁之秋的诗歌时，会作何反应？等他长大一些，听到维瓦尔第的《四季》时，又会作何反应？或许，那时的他会十分惬意地生活在另一个世界里：冬天暖意融融，硕果累累，令他乐不思“春”。的确，我小时候也没见过恐龙，却也能想象它们的样子。或许，怀念春天，就好比怀念那些在防空洞里玩捉迷藏的日子，是中老年人的专利吧。

这个孩子长大后，会习惯另一个世界的生活——在那里，知名度（将超越财富和性）被视为最重要的需求。为了得到他人的关注，而不是在藉藉无名的状态下惶惶不可终日，人人都要千方百计地抛头露面，或许是在电视上，或许是通过其他已经取代电视的传播渠道。在那个世界里，举止端庄的母亲将在催人泪下的煽情节目里讲述鸡零狗碎的家庭生活，只为第二天在超市里被人认出，而后被索要签名。小姑娘们纷纷表示自己想当演员（今天的情形已经是如此了），但不是为了成为杜丝或嘉宝，也不是为了演绎莎士比亚的戏剧或像约瑟芬·贝克一样穿着香蕉服在女神游乐厅的舞台上轻歌曼舞，甚至不是为了像曾经的电视女郎一样在镜头前扭腰撒胯，而是为了成为某个电视问答节目的主持人助理，一个毫无意义的花瓶形象。

孩子们将会在学校了解古罗马君王的更迭、贝卢斯科尼的倒台，或许还会观看题为《菲亚特兴衰史》的历史电影（法国《电影手册》杂志称其为无产者电影或大众电影）。除此之外，老师还将教导孩子们，人类自古以来就有被人认识和关注的欲望。因此，男人们立志成为晚间小酒馆里人见人爱的聊天伙伴，或在乡村节庆中的球赛和射击比赛上独占鳌头，要么凭自己钓上大鱼的经历得到众人艳羡；姑娘们希望在星期天前往教堂做弥撒的路上因一顶别致的小帽子赢得赞许；老奶奶们则心心念念，想要成为整个村庄的烹饪或缝纫状元。谁要是做不到这些，那可谓生不如死，因为无论是谁，都需要得到他人的注视，从他人那里获得的爱戴和欣赏越多，个人的价值也就越大（至少能获得更多的心理安慰）。假如有人不仅得到个别人的注视，还被成百上千、成千上万的人

瞩目，那就堪称功成名就了。

在一个所有人都在持续大幅度流动的社会里，家乡和根的概念将会被彻底淡化，“他人”也就成为彼此相距遥远的、通过互联网进行交流的群体。那时的人们会通过其他渠道达到被他人关注的目的。村镇的小广场自然也就会被几乎覆盖全球的电视节目或其他更为先进的媒体所取代。

然而，学校的老师（以及他们的老师）可能已经忘记了，在遥远的古代，赫赫有名与遭人非议之间有着泾渭分明的界限。人人都希望自己声名远扬，成为他人口中最优秀的射手或最曼妙的舞者，谁也不愿因戴绿帽子、性功能障碍和搞破鞋成为街坊邻里的谈资。在那个时代，出卖肉体的女子会把自己伪装成舞蹈演员；性无能者会谎称自己有过匪夷所思的性经历。然而，在未来世界里（今日已初现端倪），美誉与恶名的界限将会消失：人们将不惜一切代价，求得自身成为他人关注和议论的对象。到那时，无论是知名的免疫学专家还是用斧头砍死母亲的小伙子，无论是花花公子还是获得最短小鸡鸡殊荣的人，无论是在中非建立麻风病救治中心的慈善家还是精明的逃税者，他们的声名将不存在任何区别。在那个一锅烩的世界里，人们的要求无非是上电视露脸，并在第二天被杂货店的老板（或银行的柜员）认出来。

倘若有人指责我故意危言耸听，我倒想问问，如今那些为了上镜宁可站在麦克风后面挥手说“你们好”的家伙究竟想干什么（这现象早在几十年前就出现了）；那些明明知道自己连“独燕不成春”都没听过的蠢货哪儿来的胆子参加《吉卜赛女郎》 (1) 的直播。其实，只要能出名，他们根本不在乎出的是什么“名”。

我确实没有危言耸听。或许，在未来的世界里，长大的孩子将会加入另一类以隐藏自身为宗旨的团体：前往荒漠流浪，独居寺院修行，以沉默为荣。事实上，在那个“帝王任命自己的马匹为终身元老” (2) 的年代末期，类似的情形已经发生过了。

二〇〇二年

---

(1) 意大利国家电视台于二〇〇〇年前后播放的一档知名电视问答节目。

(2) 据史学家记载，古罗马暴君卡利古拉曾将一匹战马任命为元老院元老，令元老院受到了空前的羞辱。

上帝知道，我是蠢货……

前天，我在马德里与我的国王共进午餐。为了避免引起误会，我要对此加以说明：尽管共和的大旗始终飘扬在我的心中，我却在两年前被封为雷东达王国的公爵（名曰昨日之岛公爵）。与我同列爵位的还有佩德罗·阿尔莫多瓦、安东尼娅·苏珊·拜厄特、弗朗西斯·科波拉、阿图罗·佩雷兹－雷维特、费尔南多·萨瓦特尔、皮耶特罗·齐塔迪、克劳迪奥·马格里斯、雷·布拉德伯里等人。上述一干人等的共同之处就在于他们对国王颇为热情。

雷东达岛位于西印度群岛，面积三十平方公里 (1) （形同手帕），岛上荒无人烟。我确信，没有任何一任君王曾经踏足那里。一八六五年，一位名为马修·多迪·希尔的银行家买下了这座岛，并向维多利亚女王申请将其建立为一个独立王国。优雅的女王欣然应允——这座小岛断然不会对庞大的不列颠帝国殖民地形成分毫威胁。几十年过去了，雷东达岛数度易主，某些君王还将自己的头衔多次出售，引发了不少纷争（若是想知道该岛频繁的改朝换代史，在维基百科网站上搜索“Redonda”一词即可）。一九九七年，国王退位，将王位转让给了西班牙著名作家哈维尔·马里亚斯（他的许多作品都被译成了意大利文，广为流传）。随后，这位新科国王便开始四处封爵。

以上便是关于雷东达岛的故事，听起来充满了类似于啪嗒学的疯狂意味——毕竟，一举封爵可不是每天都能发生的事情。然而，我的重点却并不在此：在我与马里亚斯交谈的过程中，他表达了好些值得反思的观点。我们谈到，当今的人们为达到在电视上露脸的目的可以不择手段——哪怕像个傻瓜一样站在被采访者的身后对观众挥手致意。最近有一个意大利男青年，他的妹妹惨遭杀害。在痛苦地读完报刊专栏的悼念文章之后，这个小伙子居然找到了星探乐乐·莫拉，说自己渴望凭借妹妹惨死而带来的知名度上电视表演。除此之外，还有好些人，只要能出现在舞台上，宁可说自己戴了绿帽子，是性无能或江湖骗子。难怪有犯罪心理学家宣称，连环杀手的作案动机往往是希望自己被他人发现和引人瞩目。

我们不禁要问，人们何以变得如此疯狂？马里亚斯提出了一个假设：所有这些现象都是因为当今的人们已经不再信仰上帝了。从前，人们认为自己的一举一动至少会被一个特殊的观众所关注，这个观众了解

他们所有的行为（和想法），时而给予理解，时而予以惩罚。因此，人们可以接受自己被旁人忽略，做一个默默无闻的好人——即使一旦死去，周围的人会在一分钟之内将他们彻底遗忘，但始终会有那么一个人，对他们的一切了如指掌。

身患重病、被儿孙厌弃的祖母会说：“上帝知道我遭了多少罪。”身陷囹圄的人会说：“上帝知道我是清白无辜的。”母亲会对忘恩负义的儿子说：“上帝知道我为你付出了多少辛劳。”惨遭抛弃的爱人会号啕痛哭：“上帝知道我有多爱你。”命运多舛的人（他的经历无法引起任何人的关注）会说：“只有上帝知道我的命运有多么坎坷。”总之，从前的人们认定，没有任何事物能够逃脱上帝的目光。只要被上帝看上一眼，最麻木不仁的生命便立刻有了意义。

如今，这个无所不知的见证者一旦消失，人类的世界还剩下些什么呢？我们还有社会之眼、他人之眼。因此，为了不坠入默默无闻的黑洞和被人淡忘的漩涡，人们不惜一切代价，拼命展示自己。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们甚至可以把自己包装成傻子，穿着内裤在小饭店的餐桌上跳舞。总之，在超验的信仰消失之后，在电视上露脸就成为唯一的替代方式。总体说来，这种替代方式挺招人喜欢：我们既出现在电视里，又能在别处看见电视里的自己，同时，别处的人们也都在看着我们（尽管画面总是一闪而过）——想想看，我们享受的这一切，简直是神灵才拥有的特权，这就意味着当我们的灵魂飞升至天堂，还能在家里（在人间）接受他人瞩目。

这类情形下，若是弄不清知名度的概念，那就相当悲惨了。所有人都希望因自己的成就、贡献或其他优秀品质而声名远扬。然而，倘若只是为了在出镜后的第二天在酒吧里听别人说“我昨天在电视里看见你了”或“我认识你”（也就是认识你这张脸），这种知名度却是与前者风马牛不相及的。

二〇一〇年

---

(1) 原文有误。该岛实际面积1.6平方公里。

为何只有圣母马利亚？

上周五，《共和国报》在博洛尼亚举办了一场晚宴。活动期间，我与斯特法诺·巴特扎吉 (1) 聊了聊名声这一话题，觉得很是有趣。以前，名声有好坏之分。倘若一个人被冠以糟糕的名声（例如事业一败涂地、被戴绿帽子等），他往往会以自杀或名誉杀人的方式摆脱恶名。至于好名声，毫无疑问，那是人人都喜欢的东西。

然而，很长时间以来，名声的概念已经被知名度取而代之了。人们非常在意自己能否被周围的人识别出来。这种识别不必是崇敬或赞赏，只消路人冲自己说一句："看，就是他。"因此，名声的含义就变成了抛头露面。自然，最稳妥的渠道就是在电视里出镜。这倒也不难，大可不必成为丽塔·列维－蒙塔尔奇尼 (2) 或马里奥·蒙蒂 (3) ，只要在某个煽情的电视节目里哭诉一番自己被伴侣抛弃的惨痛经历即可。

那些站在受访者身后挥手致意的人可谓抛头露脸的状元。这种行为足以在出镜后的第二天让他们在酒吧里被人认出来（"知道吗？我在电视里看到你了！"）。当然，此类露脸行为带来的知名度只能维持一个上午。因此，人们逐渐接受了一个新的观念：若要持续露脸，且给人留下深刻印象，就必须做出一些有朝一日会带来恶名的举动。显然，人们不是不渴望美誉，但获得美誉实在是太难了：要么作出英雄壮举，要么赢得重大奖励（得不了诺贝尔奖，至少也得拿个斯特雷加文学奖），要么用一生心血治疗麻风病人……这都不是轻而易举就能做到的。相比而言，成为他人的谈资就容易多了——若是长相变态，或者曾为了钱财与知名人士发生性关系，又或者曾因贪污遭到起诉，那么出名的可能性就会再增加几分。这绝不是玩笑话，你们看看那些贪赃枉法之人在电视新闻里露脸时（很可能是被捕的镜头）高傲的神情就会明白：只要能换取几分钟的知名度，承受牢狱之灾也是值得的（至少比过了诉讼时效要好，否则刚赚来的知名度就得烟消云散了）——被告之所以微笑，原因大抵如此。几十年前，人们会因坐牢的经历一辈子抬不起头，而今，那个年代一去不复返了。

如今的人们认定："既然圣母马利亚可以露脸，为什么我就不行？"他们似乎忘记了，自己跟圣母马利亚不一样，早就没了处子之身。

这番探讨是在上周五（十五号）进行的。就在第二天，《共和国报》刊发了罗贝托·埃斯波西托的一篇长文《沦丧的羞耻心》，他在文中对加布里埃拉·图尔纳图里的《羞耻：一种情绪的变迁》（费尔特里内利出版社，2012）和马可·贝尔波里提的《不知羞耻》（冠达出版社，2010）进行了反思。事实上，很多人都在探讨和思考羞耻心的沦丧在当代社会风尚中的体现。

时下，这种渴望抛头露面的抓狂心态（不顾一切地提升知名度，甚至去做多年前曾被视为无耻之举的事情）恰恰源自羞耻心的沦丧，或者说人们已经丧失了羞耻的概念，因为主流价值观就是以抛弃羞耻心为代价，不择手段地露脸。引人瞩目、成为谈资已成为第一需求——为此，人们时刻准备放弃那个曾经叫做节操（一种对自身隐私的严密保护）的东西。我们常常看到一些人，他们在火车上拿着手机高谈阔论，恨不得把以前那些只能低声耳语的私事统统讲给所有人听。在埃斯波西托看来，这种行为正是由于羞耻心的沦丧导致的。他们并非意识不到自己的话语会被他人听见（除非他们毫无教养），而是从潜意识里希望这些私事被他人听见——尽管全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噢，拜托！也不是所有人都能像哈姆雷特或安娜·卡列尼娜一样，总能遇到天大的事情。所以说，只要能被他人识别出来，哪怕成为遭人非议的应召女或欠钱不还的无赖，也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情。

今天，我从报纸上读到某教派打算恢复先前的公开忏悔传统。啊哈，真不错！倘若内心的愧疚只能被神父一人听见，又有什么意思呢？

二〇一二年

---

(1) Stefano Bartezzaghi（1962— ），意大利记者、作家。

(2) Rita Levi-Montalcini（1909—2012），意大利神经生物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

(3) Mario Monti（1943— ），意大利经济学家、政治家。

我“推”，故我在

我不用推特，也不用脸书——这是宪法赋予我的权利。但我知道，推特网上有一个假冒我的用户名，似乎还有一个假冒卡萨莱焦[(1)]的用户名。有一次，我遇到一位女士，她满怀感激地对我说，自己经常看我发表在推特上的文章，有时还会与我互动，获益匪浅。我试图向她解释，推特上的那个埃科是个冒牌货。对此，她感到难以置信，那眼神仿佛在说我才是假的。这么说来，我只有上推特才有存在的意义。换言之，我“推”，故我在。

我并不在意自己最终能否说服那位女士——无论她怎么看我（哪怕她和那个冒牌埃科更加情投意合），意大利历史和世界历史都不会发生丝毫改变，甚至连我的个人生活也不会受到任何影响。我曾在某段时间里定期收到大宗文件包裹，寄件人是另一位女士，她声称自己遭到迫害，因此要将这些文件寄给共和国总统和其他政界要人，以此伸张正义。之所以也要给我寄一份，是因为她认为我的每一篇专栏都在为她打抱不平。也就是说，无论我写的是什么主题，她都会理解为围绕她个人发表的评论。我从未向这位女士作过任何解释，因为我知道，无论我如何否认，都无法改变她的想法，而她独有的偏执和妄想也不会令中东局势发生任何变化。后来，由于我长时间不曾回复，那位女士便转移了注意力。至于她后来又折磨了哪位作家，我亦不得而知。

我之所以说推特上的观点无足轻重，是因为发表意见的人实在是太多了。有人相信梅久戈耶的圣母显灵事件，有人相信算命先生看手相，有人相信9·11事件是犹太人所为，还有人认为丹·布朗所说的一切都是真的。我很喜欢在看泰莱塞和波罗主持的电视节目时，浏览屏幕下方的推特留言。果真是众说纷纭，每个人的观点都不一样。然而，所有意见加在一起，却不能代表民众在想些什么，只能反映某些天马行空的想法。

推特网就好比村镇里的运动主题酒吧，说话的既有村里的傻子，也有自认为被税务机关迫害的小业主；既有没能在知名大学拿到比较解剖学讲席、只好当市镇医生的失意者，也有喝得醉醺醺的路人；既有津津乐道于环形路边搔首弄姿的站街女的卡车司机，也有时不时冒出两句睿智之语的顾客。然而，所有的言论都从那里开始，也在那里结束，酒吧里的闲聊从来都无法改变国际政治局势。只有法西斯政府才会担心酒吧言论蛊惑人心，因此禁止民众在酒吧里妄议政府。事实上，所谓的民心

所向不过是大选期间的统计数据。人们在投票时所思虑的一切都是基于他人的宣言，至于自己先前在酒吧里发表的见解，早就抛到脑后了。

就这样，互联网上充斥着各种信口开河的说法。这也难怪，谁能在一百四十个字符的空间里发表一言九鼎的宏论呢（例如“爱你就像爱自己”）？若要阐释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必得占据更多的字符，至于讲解爱因斯坦的质能方程式$E=mc^2$，就更得占据大幅版面了。

值得注意的是，为何像恩里克·莱塔 (2) 这样的大人物也热衷于在推特网上留言呢？按理说，他只要把想法告诉安莎社，便会被报刊和电视节目竞相报道，普通大众即使没有上网，也能了解详情。同理，为何教皇要专门招聘神学院的学生到梵蒂冈兼职，把他几分钟前在电视上向罗马和全世界的数亿观众发表的言论转发到网上呢？坦白说，我并不清楚其中的缘由。或许有人告诉他们，这也是一种教化广大网民的方式。莱塔和教皇的想法算是得到了解释。然而，为什么罗西兄弟、保塔索、布兰比拉、切萨罗尼和埃斯波西托也都用推特呢？

大概是想找找当总理和教皇的感觉吧。

二〇一三年

---

(1) Gianroberto Casaleggio（1954—2016），意大利企业家、政治家，五星运动党创始人之一。

(2) Enrico Letta（1966— ），意大利中左翼民主党副党首，曾出任意大利总理。

隐私权的沦丧

（据媒体报道）时下，所谓的privacy [(1)] 是一个令所有人都颇感头疼的问题。若要摆出一副绅士派头，大可以将该词翻译成隐私权，其含义不言而喻：任何人都有权避免在众目睽睽之下做自己的事情（尤其是避免被与中央政权相关的特务机构监视）。如今有组织专门致力于确保所有人都能享受该权利（依我看，还是privacy一词比较正式，若说隐私权，恐怕没人会拿它当回事）。正是出于对隐私权的重视，人们担心信用卡会泄露自己的购物清单、下榻的酒店和晚餐的同伴。至于不以抓捕罪犯为目的的手机窃听行为，就更令人惴惴不安了。最近，沃达丰公司发出警告，每个国家的特务机构都有可能知晓我们的通话对象和通话内容。

这样看来，隐私权貌似一种所有人都会不惜一切代价捍卫的权利。有了隐私权，我们才不会生活在类似于《老大哥》真人秀的环境里（或是奥威尔描述的真实世界里）：一双无所不能及的眼睛时刻监视着我们在做些什么，甚至在想些什么。

然而，我的问题是：民众果真如此在意自己的隐私权吗？从前，危害隐私权的是八卦，人们害怕闲言碎语损害自身的清誉，让不可外扬的家丑闹得尽人皆知。可是，在如今这个流动的社会里，人人都身陷价值观和身份的危机，不知哪里才能找到识别自身的参照点。如此一来，求得社会认同的唯一渠道就成了不顾一切的抛头露面。

正是出于这样的动机，曾经的家庭主妇开始推销自己（从前，她们根本不愿让街坊亲友知晓自己的私事），自称应召女，她们乐此不疲地扮演这一公众角色，甚至在电视上出镜；曾经小心翼翼、假装亲密的夫妇纷纷开始参加各类垃圾节目，在观众的掌声中一会儿讲述通奸的经历，一会儿讲述遭遇背叛的辛酸；在火车上，相邻座位的旅客在电话里高声谈论自己对姐夫的看法，或是公开指点财务人员如何做假账。至于那些因各种理由接受审查的人，他们原本应在丑闻平息之前躲得远远的，如今却面带微笑争取上镜的机会，因为宁做路人皆知的小偷，也不能当默默无闻的老实人。

最近，《共和国报》刊登了齐格蒙特·鲍曼的一篇文章，其中提到社交网站（如脸书）已经成为监控他人思想和情绪的工具，承担起为政

府提供管控手段的功能。鲍曼认为，民众对这类社交网站的热捧促成了一个“坦白型社会”的诞生。这个社会鼓励民众展示一切、暴露一切，将其描述成一种用以证实自身社会价值的最卓著、最便捷，似乎也是最有效的手段。换言之，在人类历史发展的悠悠长河中，被监视者首次与监视者通力合作，并从中获得满足——因为他们的生命曾被他人见证。至于在他人眼中，他们究竟是罪犯还是蠢货，这都无关紧要了。

必须承认的是，一旦人们得以知晓关于所有人的所有事，且所有人指的是地球上的所有居民，那么过度丰富的信息只会造成混乱、噪声和沉寂。到那时，忧心忡忡的将是监视者；至于被监视者，他们并不介意自己的私密琐事被朋友、邻居，甚至敌人知晓——于他们而言，那是获得社会存在感和参与感的唯一渠道。

二〇一四年

---

(1) 英语，隐私权 。

藏在DNA里的秘密

在上一篇专栏里，我曾就隐私权的沦丧发表了看法，说人人都能知道其他人在做什么。在结尾处我表示，那些捍卫隐私权的战斗似乎毫无必要——民众为了找到存在感，心甘情愿地让自己被他人看见、听见，甚至为此不择手段。换言之，民众只是把隐私权挂在嘴上，内心里却并不需要它。

不过，最近的亚拉事件 [(1)] 倒是反映出一些不同寻常的问题。有人（无非是调查委员会、媒体或其他信息来源）不但指出博塞蒂是真凶（目前，当我写下这篇专栏时，他还只是涉嫌杀人），且其罪行是通过DNA检测发现的，还进一步指出，DNA检测表明，博塞蒂是非婚生子。几十年前，博塞蒂的母亲曾与某男子发生婚外性关系，她的丈夫对此一无所知，一直把博塞蒂当成自己的亲生儿子。如今事情曝光，博塞蒂的父亲怒不可遏。

在最初的震惊过后，指责之声纷纷而起：警方抓捕罪犯本无过错，但是否真的有必要拿着高音喇叭将其家庭隐私暴露在公众面前？是否真的有必要让博塞蒂的母亲和非亲生父亲当众难堪，使他们的夫妻感情遭到伤害？是否真的有必要让这两个与案件毫无关系的人在公众面前暴露无遗？他们原本拥有让家丑不外扬的权利。

这一质疑立刻引发了连锁效应，媒体纷纷宣称：“Mea culp.” [(2)] 表示不该欢天喜地地传播消息，导致事态扩大。随后，公众假惺惺地表示赞同。事实上，他们正忙于幸灾乐祸，从他人的不幸和痛苦中获得无耻的满足。

现在，让我们好好反思一下。我们假定调查委员会宣称他们发现了凶手（在我写这篇文章时，此人还是嫌疑犯），并表明此人的罪行是通过DNA检测确证的。此时，媒体和公共舆论原本应该追问，何以在成百上千号人中最终认定博塞蒂就是凶手。当然，当局一定会这样回答：“这一点无可奉告。如果日后举行审判，我们要保持沉默，直到开庭为止。”

接下来事情的进展就很容易想象了。公众会猜测法庭和警方到底隐瞒了什么秘密。有谁会说调查委员会做得对（或者说，他们的做法彰显出“应有的职业水准”）吗？公共舆论一定会愤然高呼：“民众有权知道

真相！”

在“维基解密”和斯诺登事件发生后，公众已经习惯了“任何事情都必须公开”。在一定限度内，这话的确没错：某些公共或私下的猫腻的确应该被公之于众，但这一举动应该遵从一个前提，即国家机器能够正常运转。因此，驻外使馆的报告和各类政府公文都应保密。不妨想象一下，倘若警察机关不得不告诉公众：“我们正在搜捕凶手，目前已经确定大致范围，只待时机到来，抓他个措手不及。此人名叫张三，家住某某路……”这个张三恐怕会闻风而逃，根本不可能锒铛入狱。因此，有些计划的确应该保密，如此才有成功的可能（这才是真正成就一件好事）。

然而，在“维基解密”和斯诺登事件发生后，隐私权的沦丧被置于道德伦理的视角之下。所有人都认为，无论如何，一切真相都必须公开。这样一来，若是没有公开博塞蒂家里那些痛苦的往事，调查委员会就会被指责为卑鄙的同谋。

既然如此，我们还能抱怨什么呢？博塞蒂的母亲，以及昨天还自认为是他亲生父亲的那个男人只好将自己家的脏衣服拿到电视上去洗 (3) ——最好是在插播洗衣机广告的时段。假如隐私权的沦丧已经（理所当然地）深深植入DNA的隐秘之处，那么不管我们愿意与否，它都将无往而不胜。

二〇一四年

---

(1)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一个名叫亚拉·甘比拉索的十三岁意大利少女失踪，次年二月二十六日，警方找到尸体，认定她死于谋杀。通过DNA检测，警方认为一名四十四岁的泥瓦匠马西莫·博塞蒂有重大嫌疑，并于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将其逮捕。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博塞蒂作为唯一嫌疑人接受审判，但由于证据不足，法庭宣布推迟宣判。目前，此案仍在审理当中。由于案情离奇，且检测手段独特，引发了意大利各界媒体的广泛关注。

(2) 拉丁语，我的过错 。

(3) 出自意大利谚语“脏衣服在自家洗”，意为家丑不可外扬。

老年人与青年人

平均寿命

不知道还有多少人记得德·亚米契斯的那首诗：“美好并不总被岁月磨去／或在泪水和辛劳中凋零／我那花甲之年的母亲／我越看越美丽。”[(1)] 诗人的意图并不在于描述女性之美，而是表达儿子的孝敬之情。如今，接受子女孝心的年龄已经延迟至九十岁上下。至于六十来岁的老太太，倘若身体健康，完全可以算作青春未老、活力四射的盛年——加上某些整形手术的修饰，看起来还能比真实年龄年轻二十岁。小的时候，我常常对自己说，人不该活过六十岁。一旦超过那个年龄，势必百病缠身、口角垂涎、神志迟钝，只能在养老院里苟延残喘。一想到二十一世纪，我就想起但丁的观点[(2)]，并由此作出决定，自己应该活到七十岁，即二〇〇二年。那时，活到古稀之年是相当远大的志向，真正能坚持到那个备受尊崇的年龄的人屈指可数。

记得几年前，我曾见过汉斯·伽达默尔。那时，年逾百岁的他不远万里赶来参加某学术会议，用餐期间他吃得津津有味。我问他一切可好，他告诉我说双腿不太灵便。当时，尽管他挤出了一个苦笑，但仍然难以掩饰那近乎无耻的开心，我简直想扇他两个耳光（事实上，他又非常愉快地活了两年）。

在我们生活的这个年代，科学技术每天都在大踏步前进。我们常常问全球化趋势最终将把人类引向何处，却很少想到人类取得的最大进步（事实上，该领域的进步远远超过任何其他领域）就在于平均寿命的延长。关于人类对于自然的驾驭，早在原始时期，当穴居人类发明人工取火时就已模糊地意识到了；晚些时期，我们的祖先又发明了轮子；罗杰·培根、列奥纳多·达·芬奇和西哈诺·德·贝热拉克都预见了飞行器的诞生；自蒸汽革命开始，人们的出行速度就成倍提升；早在伏打所处的年代，人类就看到了用电能照明的希望。但是，千百年以来，人类对于不死仙丹和不老泉水的渴求却始终只是白日做梦。中世纪的人们发明了精良的风车（时至今日也还能为人类提供替代性能源），然而，那时的信徒纷纷前往朝拜的教堂却只能令他们获得活过四十岁的奇迹。

三十年前，人类成功登月，但至今还未成功登陆火星。在登月的年代，一个七十岁的老人已经走到了生命的尽头。但在今天（除了血管梗死患者和癌症患者），活到九十岁已不再是痴心妄想。总而言之，最大

的进步（假如我们说的是真正意义上的进步）在于人类寿命的延长，而不是各类电脑的研发。事实上，当帕斯卡发明计算机时，就已经预言了电脑的诞生。然而，帕斯卡本人却在三十九岁就英年早逝了。此外，亚历山大大帝和卡图卢斯都是终年三十三岁，莫扎特终年三十五岁，肖邦终年三十九岁，斯宾诺莎终年四十五岁，圣托马斯终年四十九岁，莎士比亚和费希特终年五十二岁，笛卡儿终年五十四岁，黑格尔算是长命——活到了六十一岁。

今天，我们面临的许多问题（不只是退休养老的问题）都源于人类寿命的延长。第三世界国家的民众之所以纷纷拥入西方国家，一方面当然是为了寻求食物和工作——正如电视和电影向他们许诺的那样，另一方面也因为他们渴望生活在一个寿命更长的地方，或者说逃离一个早死的地方。然而我相信（尽管我手头并没有精确的统计数据），人类用于老年医学和预防医学领域的研究经费远远不及对战争科技和信息科技的投入。换言之，我们更精通如何摧毁一座城市以及进行低成本的信息传输，而不是协调各个社会群体之间的利益、筹谋年轻人的未来、应对全球人口膨胀和平均寿命的延长。

年轻人可以认为进步就是用手机发短信或乘坐廉价航班飞往纽约，但令人震惊的事实（一直未能得到解决的问题）却是，如今的他们直至四十岁才成年，而他们的祖辈早在十六岁就独立了。

毫无疑问，我们应该为自己可以活得更久而感谢上帝（或命运）。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面对这个时代最具悲剧色彩的问题，这并非一件皆大欢喜的事情。

二〇〇三年

---

(1) 参见德·亚米契斯《致我的母亲》（*A mia madre*）。

(2) 但丁在《神曲·地狱篇》第一歌第一行描述，三十五岁的自己已走过“人生的一半旅程”。

美即丑，丑即美？

黑格尔曾说，随着基督教的诞生，对于痛苦和丑陋的表现也被纳入艺术范畴，因为“古希腊的美学形式无法表现被鞭打的耶稣、荆棘冠……钉上十字架的耶稣、濒死的耶稣”。他说得不对：古希腊的世界里不仅有用光洁的大理石塑造的维纳斯，也有受刑的玛耳绪阿斯、焦虑的俄狄浦斯以及美狄亚的致命爱情。当然，在基督教题材的画作和雕塑作品中，的确常常出现因痛苦而变形的面容——尽管其变态程度不及梅尔·吉布森的《耶稣受难记》。难怪黑格尔（尤其是在谈到高地德国画派和弗拉芒画派时）曾多次提起，当艺术作品开始展现耶稣的迫害者时，就意味着丑陋事物的凯旋。

最近有人告诉我说，耶罗尼米斯·博斯曾绘有一幅著名的《耶稣受难》（现存于根特），画面上展现了好几个残暴的刽子手，其中两人的形象定能让如今的摇滚歌星和他们的模仿者心生艳羡：其中一人的下巴穿了两个孔，另一人的脸上挂满了各种金属饰件。博斯的意图或许是表现“罪恶形象的显灵”（提前宣告了切萨雷·龙勃罗梭的理论：任何文身者和试图改变自己身体的人都是天生的罪犯）。如今，我们可以对那些在舌头上打钢珠的少男少女表示反感，然而，至少从统计学角度来说，我们却不能将其视作天生有基因缺陷的人。

其实，那些少男少女也会在乔治·克鲁尼和妮可·基德曼的“经典之美”面前心醉神迷，倘若我们能考虑到这一点，便会明白这一行为与其父辈一般无二：他们的父母一方面会购买按照文艺复兴时期确立的神圣比例设计出来的小汽车和电视机，或蜂拥至乌菲齐美术馆感受司汤达综合征；另一方面，他们也热衷于观看血腥暴力电影，有滋有味地看着脑浆飞溅到墙上；他们还会给孩子购买恐龙模型和其他怪物造型的玩偶，或去观看某些艺术家自残双手、肢体甚至生殖器的偶发艺术表演。

因此，无论是前辈还是后辈，他们在不放弃追求美好事物的同时，也时常选择千百年来被视为恐怖的丑陋之物。当年，为了震慑资产阶级，未来主义者宣称：“我们要勇敢地在文学中展现丑。”阿尔多·帕拉采斯基更是（在他的《治愈痛苦》一书中）提出，要对孩子们进行健康的“丑陋教育”，将驼背的、瞎眼的、癌变的、残疾的、无耻的、患有性病的，一扭开关就会哭闹、嚎叫、叹息的，受癫痫、瘟疫、疟疾、脑出血、痔疮、淋病、疯癫折磨的，备受煎熬、垂死挣扎、命丧黄泉的玩偶

形象作为教具让孩子们接触。总之，今天的人们一面（按照传统标准）欣赏美好的事物：可爱的小孩、秀丽的风景、精致的古希腊雕塑，一面也从那些曾被视为丑得无以复加的事物中获得享受。

不仅如此，人们有时还会把丑当成一种全新的美的模式——当下的赛博哲学便是典型的例子。几年前，威廉·吉布森的早期小说作品（参见他所提到的nomina sunt numina [(1)] ）就曾描绘装有多处机械或电子肢体的人类形象，倘若那个形象尚且只是一个令人担忧的预言，那么时下的某些激进派女权主义者则在宣扬通过制造中性的、后有机的、具有“超人特性”的躯体来超越性别差异。唐娜·哈拉维更是喊出了如下口号：“宁做赛博人，不做女神。”

有人认为，上述现象意味着在后现代世界里，美与丑的对立已经消失。这跟《麦克白》里女巫们所说的“美即丑，丑即美”是两码事。他们认为，这两种价值已经失去了原先的特征，完全混为一谈了。

事实果真如此吗？为何某些年轻人和艺术家的行为仍然被视为边缘现象，只为地球上的少数人所称许？在电视节目中，我们会看到骨瘦如柴、腹部肿胀甚至死于饥饿的儿童，遭入侵者强暴的妇女以及许多备受摧残的身体，这令我们的眼前浮现出一系列并不遥远的画面，想起毒气室里那些瘦骨嶙峋的受害者。昨天，我们目睹了在高楼爆炸案和空袭案里那些血肉横飞的肢体，今天便生活在类似事件可能再度发生的恐惧之中。人人都清晰地意识到，某些事物千真万确是丑陋　的，任何美学相对论都无法说服我们从那些事物中获得愉悦。

至于赛博人、血腥暴力电影、来自其他世界的怪物形象以及所谓的灾难电影都是一些被媒体炒作起来的表层现象，人们试图通过它们驱逐围绕在身边的、更为深层的丑陋。这些表面上丑陋的事物令我们不寒而栗，于是我们便绝望地试图忽略一切真正的丑陋——假装它们跟那些电影一样，全都是虚构的。

二〇〇六年

---

(1)　拉丁语，诸神的名字 。

白活的十三年

前天，一名记者在采访中问我（其实很多人都提过相同的问题），哪本书对我的人生影响最大。我想说，倘若这辈子只有一本书对我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那么我必定是白痴一个——大概其他许多人也会如此回答。一些书曾对我生命中的前二十年举足轻重，另一些则令我在之后的三十年里受益匪浅。目前，我正在等待对我的百年人生产生巨大影响的好书出现。另外一个令人无法回答的问题是：“在您的一生中，有谁给过您至关重要的教导？”对于这个问题，我实在不知该如何回答（除非说是父母双亲）：在不同的人生拐角，总有不同的人给予我教诲和建议，既有生活中的亲朋好友，也有早已作古的亚里士多德、圣托马斯、约翰·洛克和皮尔斯。

无论如何，某些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的确改变了我的人生。我首先想到的是贝里尼小姐，她是我上初中一年级时一位非常出色的老师。她常常给我们一些提示词（如母鸡、地下室等），让我们根据这些词汇写一篇论文或故事。一天，我不知着了什么魔，说无论她给出什么样的提示词，自己都能在第一时间出口成章。她站在讲台上看着我，说出了“本子”一词。如今回想起来，我完全可以说说记者的采访本，或是萨尔加里笔下探险者的旅行日记本，可当时的我心高气傲地站起身后，居然不知从何开口。那一天，贝里尼小姐教会我一个道理：永远不要高估一己之力。

第二个教训是鲍斯高慈幼会士——唐·切利神父给我的。他曾教我演奏一种乐器。最近，他似乎有被封为圣人的可能——当然，并不是因为他会演奏乐器（相反，这才华很有可能成为别人指责他是魔鬼代言人的理由）。一九四五年一月五日，我兴高采烈地找到他，对他说：“唐·切利神父，今天我满十三岁了。”他粗声粗气地回答我说：“你这十三年简直是白活了！”他这话究竟是什么意思？难道说我长到这个年龄，应该展开严肃的自我剖析？难道我不该因自己能茁壮成长到这个年龄而期待获得他人的赞许？难道这是皮埃蒙特人不轻易浮夸、彰显稳重的特有方式，或者说，这是他对我的热情祝贺？如今想来，唐·切利非常清楚，他教会了我这个道理：作为老师，不应过分称赞学生，而应时常给他们泼些冷水。

自从有了那一次的教训，我对许多期待我夸奖的人都惜“赞”如金

——除非他们真有令人意想不到的精彩表现。或许我的稳重曾令许多人感到痛苦，假如真是那样，那我白活的就不仅仅是人生中的前十三年，而是前七十六年了。但我已经下定了决心：最直接的表达赞许的方式就是不提出批评。没有批评，就意味着他们做得确实不错。我十分反感“好教皇”[1]、“诚实的扎卡尼尼”[2]这类称呼，仿佛其他教皇都恶贯满盈、其他政治家都假仁假义一般。约翰二十三世和扎卡尼尼不过是履行了自己的职责，我不明白这有什么值得大夸特夸的。

当年，唐·切利神父的回答还让我明白另一个道理：一个人无论做了什么，哪怕是自认为非常正确的事，也不能自高自大，尤其不能四处自吹自擂。这是不是说做事情不要尽力而为呢？当然不是。但是唐·切利神父的回答让我想起了小奥利弗·温德尔·霍姆斯的一句话：“我的成功秘诀就在于我从小就知道自己不是上帝。”这是多么重要的品质：明白自己不是上帝，常常反思自己的言行并能够意识到先前的人生旅程并非完美无憾——唯有如此，方能把余下的岁月过得更好。

大家或许要问，我何以想到这些。这几天，大选宣传战刚刚开始，参选者为了赢得胜利，多少得把自己包装成类似上帝的模样，志得意满地历数先前完成的工作，并像完成创世的上帝那样，见一切非常好，便对自己的无所不能感到沾沾自喜，接着还许下诺言，保证一切会更好（相反，上帝倒是认为先前创造的世界已完美无缺，因而相当知足了）。拜托，我并不是想站在道德的制高点。我承认，在进行大选宣传时，参选者别无选择。倘若某个参选者对未来有可能投票的选民说：“直到现在，我还一事无成，我也不确定将来是否能有所改善，只能保证自己会全力以赴。”他势必无法当选。所以，我再次声明，我并不想假惺惺地讲什么道德，只不过是在看过太多的电视选举后，我忽然想起了唐·切利神父。

二〇〇七年

---

(1) 指约翰二十三世，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三年任罗马教皇，是历代教皇中颇受敬重的一位，人称“好教皇”。

(2) Benigno Zaccagnini（1912—1989），意大利政治家。

左右为难的大宝仔 [1]

最近，“大宝仔”一词在全国范围内引起热议。然而，居然没有人想到去翻一翻权威的《意大利语词典》（萨尔瓦托雷·巴塔利亚编，都灵联合出版社出版），查查这个词的含义——坦白说，我对此颇感诧异。关于“宝仔”一词，该词典给出了如下解释：“该词是‘孩子’的昵称，带有戏谑含义，常用来形容笨手笨脚、张口结舌、不善言辞也不擅思考、布娃娃一般的胖小孩。”至于具有增大含义的“大宝仔”，在日常生活中亦被广泛使用。托马塞奥和里古蒂尼共同编纂的《意大利语同义词词典》中有如下描述：“提到大宝仔，我首先想到的并不是胖，而是大……所谓大宝仔，一定长着一张红光满面的大脸。”巴尔蒂尼 [2] 则写道：“如今，人人都想过安逸的日子，例如她——贝尔托迪诺——米兰的一位小媳妇，还有一个名叫卡卡塞诺的大宝仔。”

关于卡卡塞诺这个人物（在克罗齐的经典版《贝尔托多和贝尔托迪诺》之后，邦齐耶里又续写了一篇关于卡卡塞诺的故事 [3] ），我们能读到如下段落：“卡卡塞诺生得膀大腰圆、低额头、大眼睛、粗睫毛、尖嘴巴，看上去像黑猫恶魔玛门，也像一只猴子。”他上马时的姿态格外好笑：“卡卡塞诺抓住时机，左脚踏入右边的马镫，纵身上马，却发现自己面朝马屁股坐着；艾米尼奥忍不住大笑起来，招呼他下马，他却怎么也不肯下来。”

后来，国王来了，“宫廷里的马夫掀开门帘，让卡卡塞诺进来。只见那家伙肩上扛着一扇木板门，那副滑稽的样子简直让国王和王后笑掉了下巴——这人实在太古怪了；外祖母马可尔法更是惊得瞠目结舌；至于宫廷总管，他费了好大劲才憋住了笑意，对克罗尼国王夫妇解释道：‘克罗尼国王和王后陛下，您二位有所不知，马可尔法进来的时候，那个大宝仔正走在宫殿前头的台阶上，他跟马夫说自己想要小便。马夫便带他前去出恭。’总管强忍笑意，继续说道：‘事后，他匆匆离开，忘了关门。当时我恰好也在厕所里，便对他说：小伙子，把门带上，省得被臭气熏倒！没想到这大宝仔二话不说，居然卸下了厕所门的合页，直接背到您二位跟前来了。’”

国王问：“卡卡塞诺，你为什么要背着那扇门呢？”卡卡塞诺说：“关你什么事？”国王反驳道：“当然关我的事，我是这王宫的主人

呀！”卡卡塞诺不依不饶：“既然你是王宫的主人，不管我把这扇门背到哪里，它都是你的。说吧，我现在该放在哪儿？”国王答曰：“随它去吧。”卡卡塞诺便对背上的门说：“门，去吧。是你的主人说的。爱去哪儿去哪儿吧。你也太沉了，我实在背不动你了。”马可尔法“再也看不下去了，赶紧让卡卡塞诺放下那扇门，又让他向国王和王后鞠躬。随后，她俯下身子，亲吻了国王和王后的手。卡卡塞诺见到这情形，便立刻趴在地上，张大了嘴，对国王和王后说：‘噢，陛下！按照我外婆的要求，我给您二位跪下了，请把手伸到我的嘴里吧，好让我亲亲它们！快来吧，我等着呢！’”。

倘若卡卡塞诺是个不折不扣的大宝仔，托马索·帕多阿－斯基奥帕[(4)]所说的大部分大宝仔却名不副实。如果一个人超过三十岁还跟父母生活在一起，星期六晚上开着父母的车去蹦迪（没准凌晨三点还在高速公路上撞车），那么他很可能比卡卡塞诺要精明——在他看来，自己无所事事是因为谁也没法让他获得一份工作，因此，要怪也只能怪这个社会。

这真是要命啊！然而，由于职业关系，我经常接触年轻人，也非常清楚他们中有相当一部分为了学业忙得焦头烂额。他们四处寻求奖学金或工作机会，住在离学校很远的地方，很可能四个人挤在一个房间里。看到这样的情景，我不禁要问，我们的小企业里为何充斥着大量非欧盟籍员工？他们中许多人是收发邮件的快递员，“无耻地”（这是北方联盟派的说法）占据着大量工作岗位——这些工作原本可以由那些三十岁还被父母养着的意大利青年来承担。

显然，大家会这样回答：这些三十岁的意大利青年都有高中或大学毕业文凭（如今，他们还有一个搞笑的称呼：上过三年大学的人[(5)]），必然不愿意大材小用地去运送邮件。然而，在所有伟大的美国作家和政治家的履历中，我们却发现，他们在大学毕业后等待成名期间都曾擦过皮鞋、洗过盘子或卖过报纸。为什么美国人能屈尊而意大利人就不行呢？或许斯基奥帕的观点也不无道理？至于那些反对斯基奥帕言论的德才兼备的左派和右派政治家们，你们可得抓紧争取那些大宝仔的选票啊（不过也有这种可能，作为大宝仔，咱们的年轻人连投票都不会了）。

二〇〇七年

(1) 指成年却无法自立的年轻人。

(2) Antonio Baldini（1889—1962），意大利作家、记者。

(3) 《贝尔托多、贝尔托迪诺和卡卡塞诺》是一部由巴尔蒂尼编辑的民间故事集，其中包括《狡猾的贝尔托多》《呆萌的贝尔托迪诺》和《呆萌的贝尔托迪诺之子卡卡塞诺的轶闻》三则故事。前两则的作者是克罗齐（Giulio Cesare Croce, 1550—1609），第三则的作者是邦齐耶里（Adriano Banchieri, 1568—1634）。

(4) Tommaso Padoa-Schioppa（1940—2010），意大利经济学家、政治家。

(5) 自一九九七年起，意大利开始实行三年本科学制。“上过三年大学的人”是对本科毕业生的戏谑称呼。

从前，有个人叫丘吉尔

我曾在三月初那一期《国际报》上读到一篇短评，说英国的一项问卷调查显示，有四分之一的英国人认为丘吉尔、甘地和狄更斯是虚构的角色。相反，许多受访者（并未说明具体数字）认为夏洛克·福尔摩斯、罗宾汉、埃莉诺·里格比 (1) 是真实存在的人物。

刚看到这条消息时，我的第一反应是：不要夸大其词。首先，我想弄清楚，那些不知道丘吉尔和狄更斯是谁的人究竟属于哪一个社会群体。假如调查对象是与狄更斯同时代的伦敦人（即古斯塔夫·多雷在版画中表现的苦难的伦敦人和威廉·贺加斯笔下的那些悲苦形象），那么至少有四分之三食不果腹、衣不蔽体、蓬头垢面的受访者说不出莎士比亚是谁。同样，对于那些认为福尔摩斯和罗宾汉是真实人物的回答，我也不觉得有什么稀奇。首先，对福尔摩斯的崇拜在伦敦已经形成了一种产业，游客甚至可以前往贝克街造访他所谓的寓所；其次，罗宾汉这一形象也的确有其现实生活中的原型（唯一让人觉得不靠谱的是，在封建经济时代，那是一个劫富济贫的英雄，而在市场经济时代，他却在干劫贫济富的行当）。其实，我小时候一直以为“水牛比尔”是一个虚构的角色，直到父亲告诉我说，这个人不仅真实存在，而且他还亲眼见过：那时，他的马戏团在美国西部已经不再吃香，便来到了意大利的皮埃蒙特，来到了我所在的城市。

然而，有一个情况的确值得重视。当人们向意大利的年轻一代（就更别提美国的年轻人了）问起有关历史（哪怕是过去不久的现代史）的问题时，他们的记忆非常模糊。某些问卷调查显示，有人认为阿尔多·莫罗 (2) 是“红色旅”头目，阿尔契德·加斯贝利 (3) 是法西斯头子，佩德罗·巴多格里奥 (4) 是游击队员，如此等等。或许有人会问：“事情已经过去很多年了，一个十八岁的小伙子为什么要知道五十年前的政府领导是谁呢？那时他们还没出生呢！”能说出这话的人想必是法西斯学校的毕业生。而我在十岁时就已经知道二十年前“向罗马进军”时期的总理是路易吉·法克塔；十八岁时，我已经了解谁是乌尔巴诺·拉塔齐和弗朗切斯科·克里斯皮，并知道发生在前一个世纪的许多事情。

如今，人们与历史的关系已经发生了变化，恐怕在学校里也是如此。从前，我们对过去的事情很感兴趣，因为关于当下的消息并不丰

富。想想看，一份日报只有区区八个版面。然而，随着大众传媒的发展，大量关于当今社会的信息迅速传播。通过互联网，人们可以搜寻到那一刻在世界各个角落发生的数以百万计的新闻（哪怕是最无足轻重的小事）。当然，媒体上也能找到许多关于过去的信息，例如古罗马皇帝的更迭、“狮心王”理查的生平，或第一次世界大战的详细过程，但这些信息往往通过好莱坞的电影或类似的媒体产业来呈现，并且与大量关于当今世界的信息混杂在一起。在这种情形下，一个电影观众就很难区分斯巴达克斯和“狮心王”之间的年代差异了。同样，虚幻与真实的界限也被彻底打破，继而消失不见了。大家说说，一个在电视机前看电影的孩子如何能够分辨斯巴达克斯是真实人物，而电影《暴君焚城录》里的维尼奇乌斯却是虚构的角色；卡斯蒂利昂女伯爵确实存在，而艾丽莎·迪·利凡布罗萨却是编出来的；伊凡四世确有其人，而蒙古暴君“无情的明”则只是电影中的形象？——在观众眼中，他们实在是太相像了。

面对此种“历史与当代重叠扁平化”的现象，美国文化界表现得相当淡定。你甚至能遇到某个哲学教授，说是否了解笛卡儿对于人类思考方式的论述无关紧要，因为更为重要的是现代认知科学的各种新发现。他们似乎已经忘了，认知科学之所以能够发展到今天的程度，也是因为早在十七世纪，我们的先辈已经开始了早期的思索。所以说，他们已经放弃了通过借鉴历史经验来指导今日研究的方法。

在许多人眼里，古为今用这句老话已经沦为德·亚米契斯式的老生常谈。然而，假如希特勒仔细研究过拿破仑为何会在俄国惨败，就不会重蹈他的覆辙；假如小布什仔细研究过十九世纪英国发起的阿富汗战争（或者是更近一些的，苏联与塔利班的战争），便会在当下的阿富汗战场上采取不同的策略。

表面看来，将丘吉尔当成虚构人物的英国傻子和自以为能在十五天内摆平伊拉克战局的小布什之间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但事实并非如此。上述两种行为的根源都来自他们对历史的一知半解、糊里糊涂。

二〇〇八年

---

(1) *Eleanor Rigby*，英国摇滚乐队披头士一首歌曲的名字。

(2) Aldo Moro（1916—1978），意大利政治家，曾两次出任意大利总理，一九七八年遭“红色旅”绑架并被杀害。

(3) Alcide de Gasperi（1881—1954），意大利政治家、天主教民主党创始人。

(4) Pedro Badoglio（1871—1956），意大利元帅，二战末期推翻墨索里尼政府，与盟军签订停战协议。

杀死年轻人，你好我也好

在上一期《快报》周刊上，我津津有味地想象了一番“维基解密”引领的透明化潮流将会给外交领域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当然，那是天马行空式的幻想，但即便是幻想，却也基于一个无法否认的事实：既然最隐秘的档案和机密都有可能泄露，那么一定会引发某种变革，至少是档案保存方式的变革。

新年伊始，我何不引用某些千真万确的事实数据，再来一番《启示录》式的浮想联翩呢？当年，圣约翰到底是凭他的《启示录》赚足了名声。直到今天，每当有灾难发生，人们还会拿他的预言牵强附会。既然如此，我不妨也毛遂自荐，当一回帕特莫斯岛 (1) 的圣约翰第二。

在我们这个国家（别处姑且不论），老年人的数量将越来越明显地超过年轻人。以前的人们只能活到六十岁，现在却能活到九十岁。这就意味着他们要多消耗三十年的退休养老资源。显然，这笔费用是需要年轻人承担的。可这些老年人偏偏还霸道得很，不到老态龙钟就绝不肯离开各类政府部门或私营机构的领导岗位（还有很多人明明已经年老，也没有退位让贤的打算），这样一来，年轻人找不着工作，自然也就供不起老年人的养老金。

在这种环境下，即使政府强制推行各类税收减免政策，国外投资者也望而却步，社会养老金的缺口也因此进一步扩大了。不仅如此，找不到工作的年轻人免不了还得靠父母或更老一辈的亲人接济。这无异于雪上加霜。

怎么办？最有效也最明显的方案如下：年轻人应该列出清单，将那些没有后代的老年人一举消灭。这样还不够，出于自卫的本能，那些有后代的老年人——即他们自己的父母——也将被赶尽杀绝。听起来很残酷，但过不多久，人们便会习以为常。父亲大人，您上六十岁了吗？既然人不可能长生不老，不如让全家人陪着您去火车站，把您送上开往“毁灭营”的人生之旅末班车吧。孙子们会跟您道别，说：“爷爷，再见！”倘若老年人不从，年轻人便可通过举报，开展一场“猎杀老年人行动”。既然以前可以对犹太人展开猎杀行动，为何如今就不能将退休的老年人聚而歼之呢？

问题在于，那些尚未退休、仍然大权在握的老年人会甘心认命吗？

或许他们会尽可能避免生育，降低将来出现潜在杀手的可能，这样一来，年轻人的数量还将进一步减少。此外，这些身经百战的老船长（老骑士）将会做出重要决定，忍着生不如死的巨大痛苦，将儿孙们斩草除根。由于老一辈的爱国主义和家庭观念较重，他们当然不会像年轻人那样，将其统统赶去“毁灭营”，而是择最为年轻的群体杀之而后快——有未来主义者认为，只有这部分群体才是全世界“最干净”的人群。

接下来的后果便是我们的国家没有几个年轻人，却充斥着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的老年人。他们将不辞辛劳地兴建人民英雄纪念碑，深切缅怀那些为了国家慷慨捐躯的人物。可他们的养老金将由谁支付呢？外来移民！移民做梦都想获得意大利国籍，迫不及待地要去黑市出卖自己廉价的劳动力，并且认为五十岁之内去世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如此，他们可源源不断地为我们的高强劳动力市场输送新鲜血液。

展望未来的两代人，将有上千万黑皮肤的意大利公民为一大批年逾耄耋、身体健硕、居于社会高层的白皮肤人士提供生活保障。这些受惠群体（系着丝巾、身着花边小衫的老太太）将在海边或湖畔的宽敞别墅里品威士忌、喝苏打水；那时，散发恶臭的大城市将变成有色僵尸聚集地，他们在那里醉生梦死，电视上放的也将是消毒水的广告。

总之，我坚信人类的进步好比大虾的步伐，欲进还退。与此同时，各位还会发现我们所处的社会已经与印度的殖民帝国、马来群岛和中非地区十分接近。至于那些倚仗医药学发展荣幸活过百岁的人士，他们必然感觉自己好似沙捞越王国的白人拉者——詹姆斯·布鲁克先生——大约只有从小读萨尔加里科幻小说的人，才会有如此雄心壮志吧。

二〇一一年

---

(1) Patmos，爱琴海上的一座岛屿，使徒圣约翰曾被流放于此。据说，圣约翰就是在岛上的岩洞里完成了《启示录》。

可怜的狙击手

我从几个同事那里听说，在一次三年制本科考试中，考官不知怎地向学生提了一个关于博洛尼亚火车站惨案的问题。那考生一脸迷惑，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考官见状，转而问他记不记得惨案是何人所为。考生答曰：“狙击手。”

其实，考官能够想象的错误答案有很多种，比如宗教激进分子或“撒旦之子”成员，但狙击手这个回答着实令人始料不及。按照我的猜想，那个倒霉孩子一定是模糊地想起了火车站墙体的某个裂口，结果导致大脑短路，将车站惨案同另一桩与庇亚门突破口相关的历史事件混淆起来了。于他而言，这两桩事件不过是虚空的声响　。无独有偶，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一档名为《土狼家族》的时事评论节目出了这样一道题：为什么选择某月某日作为意大利统一一百五十周年纪念日？当时，受访的议员（甚至包括某大区的政府官员）给出了五花八门的回答，有人说那天是“米兰五日暴动”纪念日，也有人说是为了纪念“攻占罗马”。

狙击手事件是一个具有典型性的例子，证明当今的年轻人对过往的历史（以及狙击手的故事）知之甚少。不久前，一些接受问卷调查的年轻人曾表示，阿尔多·莫罗是“红色旅”头目。相比之下，我十岁时已经非常清楚“向罗马进军”时期（我出生前十年）意大利政府的领袖是“愚蠢的法克塔”。我之所以知道这些，一方面显然是因为我上的法西斯学校天天在我耳边念叨。这不禁让我感叹，无论方式如何，詹蒂莱 (1) 的改革终归比杰尔米尼 (2) 的改革要成熟些。不过，也不能将所有的问题都归咎于学校。我认为，一定还有其他的原因。事实上，不仅是年轻人，甚至成年人也在遭受一种持续的信息屏蔽。我所说的屏蔽并不一定是该死的沉默造成的：有一种屏蔽叫作“过度喧嚣”。间谍和侦探电影中的罪犯可谓深谙此道，每当他们想秘密传递消息时，一定会将收音机的音量调到最大。那个可怜的学生大约并不缺少向他传输信息的人，相反，有太多人在他耳旁喋喋不休，以至于他没法筛选到底什么是值得记住的内容。他之所以对历史常识的认识模糊不清，并非因为没有人告诉他，而是因为那些可靠有用的信息已经被一大堆无足轻重的信息埋没了。由于获取信息的渠道完全处于失控状态，人们正面临另一种风险：不知如何区分真正必要的信息和毫无价值的胡说八道。

最近，人们就“越过出版社环节，自由印刷和发行书籍”的利弊展开了讨论。支持者认为，以前有许多杰出作家都因为出版社的不合理壁垒遭到埋没，书籍的自由发行显然是鼓励言论自由的春风。然而，我们非常清楚，许多书的作者都是标新立异的古怪人士，许多网站也是如此。大家如果不信，可以上网查看以下页面：nonciclopedia.wikia.com/wiki/Groenlandia。在这个页面上，你们会看到如下文字：“格陵兰岛是一座位于地球角落的岛屿。倘若它真的存在，就能证明地球是方形的。该岛是全世界人口最为稠密的地方，其冰川……此外，它也是一个欧洲国家，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我懒得去查世界地图，但愿大家愿意相信我的说法。该岛位于北半球，北方的北方。”

青少年如何会去怀疑面前这个作者在信口开河，如何会看穿此人在故弄玄虚，不好好说真话？书籍也会遭遇同样的情形。出版社通常不会轻易出版类似的作品，除非是在封面或勒口上特别说明，此书是一本充满欢乐调侃意味的作品。然而，一旦没有出版社告诉读者哪本书该认真读，哪本书该一翻而过，那时的我们该怎么办呢？

二〇一一年

---

(1) Giovanni Gentile（1875—1944），意大利哲学家，曾任意大利教育部部长。

(2) Mariastella Gelmini（1973— ），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大学、教育及科研部部长。

两个令人愉快的惊喜

几个同事苦恼地对我说，在一次三年制本科考试中，一名学生把尼诺·比克西奥（Nino Bixio）[(1)] 写成了尼诺·比贝里奥（Nino Biperio），这显然是因为近年来的短信简语让人们已经习惯将字母x拼写为per[(2)]。这不禁令人颇为担忧："如今的高中究竟在教些什么？国立高中果真得让位给私立高中吗？"即使某些私立高中的确出色，他们最擅长的也只是推销富裕家庭的愚蠢子女。既然如此，我们的国立高中难道真的要退出舞台吗？

三月中旬，我曾前往阿尔本加，担任"一次转折"文学奖的评委。这原本是由乔尔达诺·布鲁诺国立高中设立的一个区域性奖项，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十四年过后，该奖已经成为全国性奖项（今年有来自二十九个省区、三十八所高中的一千二百余名学生参赛）。每年，大赛组委会都会邀请一位作家撰写一篇故事的开头，接下来的部分由参赛者自由发挥（比赛在统一场地举行，有着严格的规则）。所有的匿名作品首先交由内部评审委员会进行海选，再由外部评审委员会进行复选。经过数轮筛选之后，五篇入围作品将交由当年出题的特邀作家进行最终评判，选出最佳作品。

今年，作为该项赛事的特邀作家，我颇有兴致地给出了一个主题：一群疯狂的文人决定要给世界上最短的小说添加开头和结尾，他们各自提出不同的设想。那是奥古斯托·蒙特罗索[(3)]的作品，全文只有一句话："当他醒来，恐龙还在那里。"

诚然，在一千二百余篇参赛作品中，某些作品的价值的确不高（两个评审委员会的成员都曾向我抱怨说，他们在评审过程中感到十分尴尬），但必须肯定的是，交到我手里的五篇文章令我觉得难以取舍。鉴于这五篇作品全都彰显出非常出色的文学水准，我甚至试图通过抽签来决定最高奖花落谁家。不得不承认，这五个孩子的思想相当成熟，某些职业作家甚至会毫不犹豫地在他们的文章后面署上自己的大名。大家若感兴趣，可在下一期《字母》杂志上阅读这五篇入围决赛的佳作。在我看来，该赛事已经达到很高的水准。其实，不止这一所学校，从东北边境的戈里齐亚到南部的小岛，有三十多所高中都达到了类似的水准。

我所说的第二个惊喜来自皮亚琴察的梅尔基奥雷·焦亚中学。这所

学校给我寄来了文科五年级某班和理科五年级某班学生一年的学习成果。那是一份包含四十四张精美彩页的日报，版式与《共和国报》十分相似，名曰《三色旗报》。该报在米兰市区定价五欧分，在外省定价七欧分，标注的出版日期是一八六一年三月十八日。

显然，这份报纸的主要内容是关于意大利统一运动的。报上发表了好些关于加富尔、卡塔内奥和马志尼的文章，还刊登了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在议会发表的宣言。我还读到焦苏埃·卡尔杜齐的发言稿，马梅利的回忆录，一篇报道安徒生访问米兰的新闻稿，关于卡萨帝法案的反思，以及德·桑蒂斯关于委派新任教育部部长的建议。此外，该报还提到了刚刚当选美国总统的林肯和已经荣登普鲁士王位的威廉一世。出现在文化版面的有克里斯蒂娜·迪·贝尔吉奥索，哈耶兹，关于波德莱尔的《恶之花》的争论，伊波利托·涅沃去世的消息，对维尔加《山中的烧炭党人》的评论，社会名流威尔第，新鲜出炉的达尔文《物种起源》第三版，以及一篇关于利物浦的通讯：《足球，没有未来的竞赛》。尤为值得赞许的是，该报刊登的许多广告也相当有趣。

当年若真有这样一份《三色旗报》，是否能呈现如此丰富的信息，并且如此清晰明朗地反映出刚刚统一的意大利内部的诸多矛盾和冲突呢？这个惊喜同样来自国立高中。此刻，我坐等某些私立高中拿出令人振奋的成果来。

二〇一一年

---

(1) 指Gerolamo Bixio（1821—1873），又称Nino Bixio，意大利将军、政治家，意大利统一运动期间的重要人物。

(2) 由于字母x与数学运算中的乘号十分相似，在意大利语中，乘号的说法per又与介词per重合，近年来，意大利年轻人常用per一词代替字母x。

(3) Augusto Monterroso（1921—2003），危地马拉作家。

异化的一代

我认为，米歇尔·塞尔代表了当今法国最为细腻的哲学思维。与所有优秀的哲学家相似，塞尔也懂得弯下腰来，思考一些现实问题。在此，我打算“无耻”地引述一篇（我的零星评论除外）他于三月六号至七号发表在《世界报》上的相当精彩的文章。对于较为年轻的读者来说，文章探讨的是他们的子女，对于更为年长的读者，文中提及的则是他们的孙辈。

首先，这些儿孙从未见过一头猪、一头牛或一只母鸡（这令我想起了三十年前美国的一项社会调查，说绝大多数生活在纽约的孩子都认为超市里的盒装牛奶与可口可乐一样，是人工合成的饮料），新一代人类不再适应自然界的生活，唯一令他们感到熟悉的只有城市（当他们去度假时，会住在被马克·欧杰称之为“非地方”的地方。未来的度假村将与新加坡的机场类似，处处呈现一派精致优雅、富有田园风情的人造自然）。这是人类自新石器时代以来所经历的最重要的人类学革命。新一代将生活在一个人口过剩的世界，期望寿命值已接近八十岁。由于其祖辈和父辈的长寿，他们若有遗产可继承，也得等到行将迈入暮年之时，而不是以前的三十多岁。

六十多年以来，欧洲的孩子们从未见过战争，加之医药科学的迅猛进步，他们不会遭受其祖辈曾经承受过的痛苦。他们的父母比我们的父母长寿（但大部分都已离婚）。在学校里，他们的身边坐着不同肤色、不同信仰，遵守不同习俗的外国孩子（塞尔提出，那首针对有着不纯血统的外国人的《马赛曲》还能唱多久？），他们对农村生活、葡萄园、侵略战争、死难者纪念碑、被敌军撕扯的旗帜以及对伦理道德的急切渴求一无所知，鉴于此，文学作品何味之有呢？

他们将是被成人媒体滋养的一代，已经习惯了每一帧画面只持续七秒，每一个问题只用十五秒回答。他们在电视里看到的，将是自己根本不曾在日常生活中见识的情景：血肉模糊的尸体、山崩地裂、践踏与毁灭。如塞尔所说：“十二岁的孩子已经在成年人的压迫下看过两万次谋杀的过程。”电视节目里充斥着滥用缩写和外文词汇的现象，孩子们已不再有母语的概念，也不记得什么是“十进位米制”，因为那时的航空公司积分都按英里来计算。学校不再是传道授业的场所，孩子们将会习惯以虚拟的方式在电脑前度过大部分时光。新的一代不再用整只手写字，

而改用食指敲击键盘，因此“激发的不再是原先的神经元或大脑皮层”（大脑完全演变成多任务处理器）。如果说，今天的我们生活在一个可以感知的度量空间里，未来他们所生活的世界将是一个没有任何远近之分的虚拟空间。

关于如何满足未来世界的全新教育需求，塞尔进行了一系列反思，我不再赘述。然而，按照他的宏观展望，我们将经历一个颠覆式转变期（与古人先发明文字，又在许多世纪后发明印刷术这一过程相似，方向却完全相反）。不过，当今的科技发展速度可谓一日千里，与此同时，我们自身也在发生变化：出生、死亡、病痛、医疗、职业、空间、习惯、存在……这些行为都在改变。为什么我们至今没能适应上述转变呢？塞尔认为，这或许是哲学家的过失：他们原本应该十分关注理论知识与实际情况的演变，却不够尽职尽责。因为许多哲学家都“投身于夜以继日的政治生活，没能察觉到当下日新月异的变化”。我不知道塞尔的观点是否完全正确，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的确是不无道理的。

二〇一一年

六十岁的好汉，你们都去哪儿了？

阿尔多·卡鲁佐在四月二十五日的《晚邮报》上发表了一篇谈论（四十六岁的）恩里克·莱塔的文章，称他为八十年代的小伙子，即一个成长于“热衷星期六夜晚、对政治不感兴趣的年代”的人。卡鲁佐随后说，八十年代是一个存在争议的时期：在某些人眼里，那个年代雅痞流行，米兰是醉生梦死之地，各种意识形态相继坍塌；但在另一些人眼中，八十年代却有着相当关键的意义。在一九九七年的一篇专栏中，我曾表示，八十年代之所以伟大，是因为冷战在那时结束，苏联在那时解体，生态主义在那时兴起，志愿者运动在那时起步，痛苦却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移民潮（由第三世界国家拥向欧洲）在那时初露端倪，个人电脑革命在那时拉开了第三个千年的帷幕（尽管当时的人们还不曾察觉）。因此，我们如何能将八十年代视为死气沉沉、毫无生机的十年？至于那个年代孕育了怎样的一代人，我们拭目以待。显然，莱塔只能算是第一只报春燕，而九年后出生的伦齐直到九十年代才算成熟起来。

我想谈的是另一个问题。最近的危机表明，我们的“九〇后”制造了好些运动，却还未打造出真正的领袖。上个星期，几乎所有关于人格魅力的讨论都是围绕那些年龄在八十岁上下，甚至超过八十岁的人士展开的，如纳波利塔诺、贝卢斯科尼、罗多达、马里尼等，至于七十五岁的阿玛托、七十四岁的普罗迪和七十岁的扎戈莱波斯基，都要算作年轻一代了。为什么在高山仰止的老一辈和八〇后新一代之间，存在如此之大的领袖空缺？因为我们缺少出生于上世纪五十年代的一代人，即在一九六八年前后满十八至二十岁的人。

当然，任何规则都有其例外。我们的确可以列举出贝尔萨尼（一九五一年）、达莱马（一九四九年）、朱利亚诺·费拉拉（一九五二年）等名字，甚至还能算上格里罗（一九四八年），然而，前三位经历了一九六八年的学潮（包括一九五八年出生、更为年轻的温多拉也是如此），而格里罗当年还在当演员。总之，曾经的六八学潮干将从未参与政治角逐，也未曾成长为真正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流砥柱。

他们其中一些人陷入了恐怖主义的泥沼，卷入议会外斗争；另一些人选择担任较为低调的政治职务（如卡帕纳）；还有一些人（他们的革命激情只是装模作样，或者说是见风使舵之举）变成了贝卢斯科尼的幕僚。他们有的著书立说，有的发表政治评论，还有的干脆躲到了充斥着

痛苦和不甘的象牙塔里。斯特拉达等人投身于志愿者运动。然而，在危急时刻，却没有任何国家拯救者挺身而出。

当年的六八学潮的确是一场颠覆全世界的运动，其中的参与者也的确心怀伟大的理想，这场运动令社会习俗和社会关系发生了部分改变，却始终没能触及最为核心的政治经济体系。当年，他们的确风华正茂，得到无数青年男女的支持，甚至可以与政府首脑面对面交流（甚至对其恶言相向）。他们自以为无所不能，却忘了（或是还没来得及学会）一个普遍规则：在当上将军以前，首先得成为二等兵、下士、中尉，一步一个脚印地成长。若是刚上战场就当将军（只有在拿破仑所处的年代或庞丘·维拉率领的部队里才会出现类似的情形），最终只能落得个重返连部的下场，任何调兵遣将的技巧（绝非易事）也学不到。

当年，崇尚天主教和信仰共产主义的青年都知道，身经百战，方能指点江山。

将时间付之一炬的那一代人，最终也在岁月的长河里将自己的（政治）前途燃成了灰烬。

二〇一一年

迟钝的特雷莎

上期《快报》周刊刊登了我写给孙子的一封信。我在信里提醒他多做记忆练习，例如背一背童谣《机灵的特雷莎》[(1)]。他们这一代人正面临丧失个人记忆和社会历史记忆的双重危机。举个例子，有相当数量的大学生（我提到了具体的统计数据）都认为阿尔多·莫罗是“红色旅”的头目。这封给孙子的信是在十二月中旬写的，就在那几天，YouTube网站上出现了一条被八十万网友迅速关注，随后又被各大报刊相继转载的消息。

事关卡罗·孔蒂主持的智力问答节目——《遗产》。按照常理，节目组事先肯定会对参与者进行筛选，确保其具备令人愉悦的外貌、自然的情绪反应和一定的好奇心。当然，基本的常识也是必不可少的，至少不能在镜头前面红耳赤抓耳挠腮，却想不起加里波第究竟是自行车运动员、探险家、军事领袖，还是热水器的发明者。在最近的一期节目里，孔蒂向四位参赛者提出了如下问题：“希特勒在何时被任命为德国总理？”四个选项分别是：一九三三年、一九四八年、一九六四年和一九七九年。第一位参赛者名叫伊拉利亚，是个年轻可爱的小姑娘；第二位名叫马泰奥，是个三十岁上下的壮小伙，剃光头，戴项链；第三位名叫蒂奇亚娜，是位风姿绰约的女士，看上去也就三十出头；最后一位参赛者的名字我想不起来了，总之是位戴眼镜的姑娘，看上去像是班里的学霸。

众所周知，希特勒死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鉴于其他几个年份均晚于二战，正确答案只可能是一九三三年。然而，伊拉利亚选择了一九四八年，马泰奥选择了一九六四年，蒂奇亚娜甚至大胆选择了一九七九年，最后那位选手只好选了一九三三年（当时，她故意表现得迟疑，不知是出于讽刺，还是出于惊讶）。

下一道题是关于墨索里尼接见埃兹拉·庞德的年代，选项还是一九三三年、一九四八年、一九六四年和一九七九年。坦白说，任何人（包括庞德基金会的成员）都没有义务知道谁是埃兹拉·庞德，我本人也并不清楚墨索里尼究竟是在哪一年接见了他。但有一点是众所周知的——一九四五年，墨索里尼的尸体被悬挂在洛雷托广场上示众。基于这一点，唯一可能的答案也只有一九三三年（话说回来，这位独裁者对美国诗歌流派的及时关注着实令我诧异）。雷人的一幕发生了：可爱的伊拉

利亚勇敢地选择了一九六四年——不知她那甜美的微笑是否能换取观众的宽恕。

毫无疑问，主持人孔蒂惊讶得目瞪口呆。事实上，在YouTube网站上观看视频的观众也是一片哗然。然而，问题并没有这么简单：镜头前那四位二三十岁的青年很有可能代表了一个庞大的群体。选项中的年代都在他们出生以前，对于他们来说，这些年代只是笼统地代表着过去，却没有了远与近的区别。倘若选项里有一四九二年，他们没准也会落入陷阱。

当然，这种对于历史的扁平化、模糊化认知古已有之。例如拉斐尔笔下圣母的婚礼，其中的人物居然穿着文艺复兴时期式样的服装。然而，当今的人们似乎无法为这种扁平化模糊的认知找到任何借口——哪怕是最普通的民众也能从互联网、电影院或（十分优秀的）国家电视台历史频道获取大量信息。我很好奇，在那四位参赛选手的脑海中，希特勒走上政治舞台的时期和人类登上月球的时期究竟有没有差别？亚里士多德认为，任何事物只要出现过至少一次，就有存在的可能。这样看来，很有可能在某些人（许多人？）的记忆里，一切都被压缩成永恒的当下，且那里的牛全都是黑色的。所以说，这个现象是一代人的顽疾。

不过我还是抱有希望，因为这条YouTube上的消息是我十三岁的孙子以及他的同学告诉我的（对此，他们哄然大笑，唏嘘不已）。或许，他们还能流利地背诵那首童谣：《机灵的特雷莎》。

二〇一四年

---

(1) 意大利诗人路易吉·塞勒（Luigi Sailer, 1825—1885）于一八五〇年创作的小诗，讲述了小姑娘特雷莎扑蝴蝶和放蝴蝶的故事，是一首朗朗上口、家喻户晓的民谣。

上网

貌似我的电子邮箱

我试图通过电子邮件联系一位美国同事，我在浏览器搜索引擎上发现了一种功能，可以让我通过人们的姓名找到他们的电子邮箱。我把同事的名字输了进去，然后看到了十几个不同的地址，有一个甚至在日本。怎么会这样呢？我用我的名字搜索了一下，然后发现了二十二个地址，其中有两个地址是我知道的，但都已经过期了，虽然我的名字没有出现在地址里，却还是被收录了进去。其他地址看起来都很正常，比如umbertoeco@hotmail.com，或者umberto_ eco@hotmail.com，但让我惊讶的是，有一个地址也划归在我名下，就是agartha2@hotmail.com。

阿加尔塔（Agartha）是我的小说《傅科摆》里世界的中心所在地，是一个常被神秘主义者提到的非常有名的地方。我明白，用这个名字做电子邮箱是一件很正常的事儿，因为在网上注册电子邮箱的人想取什么名字都可以，有人可能会选一个读过的作者的名字，假如愿意的话，他也可以选但丁·阿利吉耶里的名字。我觉得但丁肯定要比我更受欢迎，我一时嫉妒，就去网上查了一下，果然，但丁名下有五十五个邮箱地址，其中有dante@satanic.org，danteSB@yahoo.com，alighieri@virgil.inferno.it，belzebius@yahoo.it，divinpoeta@yahoo.it，mostromaldino@yahoo.it。

我又选了一个富有争议的当代人物——萨尔曼·拉什迪，我一共找到了三十六个地址，其中有一些很普通，比如说salman@netcom.com，salman@grex.com，salman.rushdie@safe.com，还有一些令人不安，比如说satan@durham.ac.uk，love@iraq.com，atheist@wam.umd.edu，blasphem@aol.com，sephiroth@zombieworld.com，假如要给这些地址写邮件的话，可能会让人心生畏惧。但问题不在于这些怪异的邮箱地址，而是那些看起来很正常的地址。没人会想着但丁会回复一封电子邮件，但有一些天真的人可能会和salman.rushdie@safe.com联系，也可能会收到以萨尔曼·拉什迪的名义发送的一封传播病毒的邮件，所以唯一的解决方案就是：不要相信电子邮箱地址。网络提供的这个服务可能是完全无效的，就好像电话目录可以随便被人做手脚，他们可能会把贝尔蒂诺蒂 (1) 的电话放在贝卢斯科尼的名下，或者是把维多里奥·梅索里 (2) 的地址放在一个有名的脱衣女郎名下。

不信任原则已经在网络聊天中得到了广泛应用。所有人都知道，一

个怀着恋爱情愫的小伙子，可能和某个名为科雷塔·巴尔博的女孩子网恋，事实上这个女孩可能是一名退休的元帅。在最近发生的“I-Love-You病毒”事件之后，这种原则变得更加广为人知。我们不仅不能相信那些来源不确切的消息，有时候也不能相信我们的常用联系人，因为病毒可能会通过他们的地址转发一些致命消息。

假如一份报纸明说自己只发布假消息，当然不会有人买，买来也是看着玩儿的。同样，我们不会掏钱买一份错误的列车时刻表，我们本想去巴蒂帕利亚，结果坐到了维皮泰诺。实际上，无论是报纸还是列车时刻表，它们和购买者都有一个隐形的契约，那就是它们提供的信息是真实的，这是一种不能违背的社会契约。然而，我们新千年最主要的交流和联系方式，都无法维护和参照这个基本契约，最后到底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二〇〇〇年

---

(1) Fausto Bertinotti（1940—），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重建共产党总书记。

(2) Vittorio Messori（1941— ），意大利著名作家、记者。

如何竞选总统

第一个好消息　，正如我在上一期《快报》周刊上所说的，你们登录www.poste.it，在上面注册用户，就可以通过电脑发信件或者电报，邮局会把这封信或者电报打印出来，发到你要发往的地方去，一封信的价格是一千七百里拉，这避免了火车运输邮件，在火车站堆积分拣的问题。意大利邮局真是太棒了（说起来都让人难以置信）！

现在有一个坏消息　，是关于美国总统大选，很明显，他们用的分析选票的机器没有意大利邮局那么先进高效。其实解决方案也是有的，那是六十年代艾萨克·阿西莫夫在一本小说里提出来的，书名是《选举权》，这本小说的意大利语版是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在银河出版社出版的。我简述一下这个故事：在很遥远的二〇〇八年（相对于那时候），美国要从两个总统候选人中选一个，他们的支持率难分上下，一直是50:50，当时的民意测验是通过一台非常强大的电脑来计算的，可以把数字结果做得非常具体，几乎接近实际情况。为了做出一个科学的判断，这台巨大的计算机马尔蒂瓦克（体量是半英里长，相当于三层楼高——这是科幻小说没能准确预测的事情）还需要考虑到人脑一些非常难以解释的表现。

在一个文明发达的国家里，所有人的脑子和思想基本上类似，这是故事一个显而易见的前提，马尔蒂瓦克只要对一个选民进行测试就可以了。就这样，每次进行选举的时候，计算机会随机选定一个州，然后随机选定这个州的一位居民，这位居民就会成为选民，美国的总统就根据这个选民的思想和心情选出。每一次选举，选民都会提出一个名字，他会说“我选马克·库默”或者“我选马勒”等等。

阿西莫夫通过一种引人入胜的语言，讲述了这件事在当选者家庭中引起的反应（这个被选中的人有机会出名，会接很多广告代言，前途无量，就像《老大哥》真人秀最后的赢家）。家中小女儿表现出来的惊异让人觉得很有趣，因为爷爷告诉她，以前所有人都参加选举，而她没法想象几千万选民直接参加选举的情景，她觉得还是马尔蒂瓦克比较可靠。

卢梭早就否定了在大国实行全民民主的可能性，要实行全民民主，除非是一些很小的国家，大家都相互认识，比较容易聚集在一起。民主

代表制度，也就是让人民每四年或者每五年选出可以代表他们的人物，这种制度在目前也陷入了危机。在一个以电子媒介交流为主体的文明社会里，所有候选人的观点都趋于一致，他们的提议也类似。这些候选人不是人民选举出来的，而是各个党派指定的，人民要在（别人选的）两个人中选出一个，这两个人也像两滴水一样，几乎没什么差别。这种局面会让人想到苏联，只是在苏联指定的人只有一个，人民只要投他就可以了。假如苏联人提出两个候选人，而不是一个，那苏联的民主就和美国的民主类似了。

我知道，在一个民主国家里，在仓促的选举仪式过后，那些执政者会受到媒体、反对党还有大众舆论的控制和监督，但其实也可以按照阿西莫夫提出的办法来做。

二〇〇〇年

黑客对于体制是必要的

最近在网络上发生了一些全球性事故，但我们并未觉得惊讶。众所周知，一种技术发展得越精密，就越有可能受到攻击。在一架螺旋桨飞机上，处理一个劫持者轻而易举，打开窗子扔出去就是了；但在一架洲际长途飞机上，一个手持打狗棒的疯子都会让人心惊肉跳。

问题在于科技发展得太快了，在莱特兄弟（飞机的发明者）第一次尝试飞行后，布雷里奥、冯·里希特霍芬、巴拉卡、林白和巴尔博又用了几十年时间，进一步改进了这种飞行工具。我现在开的汽车上的功能是我在刚拿驾照时开的那辆菲亚特600根本无法想象的，但假如那时候我就开上了现在的汽车，那么我很可能已经在某处撞得粉身碎骨了。幸运的是，我开过的汽车伴随着我的成长，它们的动力越来越强，我也因此而有了一个适应的过程。

但电脑就不一样了，我根本就来不及学习电脑的所有功能，或者说程序的运行，市场上就推出了新电脑、新程序。可能老电脑也够用了，但我没办法继续使用老电脑，因为新电脑上已经出现了一些必不可少的优化。虽然我们自己觉得没有那个必要，但这种更新速度首先是商业的需求，工商业都要求我们报废老机器，更换新机器。尤其是，我们无法阻止研究者研发出一些更强大的处理器。手机、录像机、掌上电脑和其他电子产品也都一样。

假如汽车每两个月就提高一次性能，那么我们的身体根本就来不及适应。幸运的是，汽车非常昂贵，高速公路的路况还是老样子，但电脑越来越便宜，而且网路也越来越宽，不能构成束缚，结果是我们还没把一台电脑的功能完全搞清楚，新一代电脑就已经面市了。这不仅仅涉及普通人的生活，还涉及监控信息传播的人，包括美国联邦调查局、银行，甚至五角大楼。

有谁一天二十四个小时都在琢磨电脑的用途，还有电脑能做的事儿？是黑客。他们就像那些在沙漠里苦修的人，每天都沉浸在（电子）思考里。你们有没有看到那个入侵克林顿邮箱的黑客的样子？黑客基本都是这个样子：胖胖的，笨手笨脚，四肢发育不协调，他们是在屏幕前长大的。只有他们才能完全掌握这种让人无法忍受的技术革新，他们有时间搞清楚新电脑上的所有功能，还有网络上可以做的所有事，但他们

不会创建自己的思想，也不会把他们学到的东西用到好的方面，他们那种过人的能力只用于这些事情：劫持，骚扰，让全球系统陷入瘫痪。

在搞这些破坏时，很多人都带着一种西雅图精神，反对新出现的摩洛，但实际上他们是体制最好的合作者，因为要对付他们，系统必须要加速更新，这是一个死循环，因为那些破坏者会强化他们要毁掉的东西。

二〇〇〇年

这是个好玩的游戏！

假如现在又出现一个小说《洛丽塔》中的著名人物亨·亨伯特这样的人，带着一个小姑娘离开家，我们会马上知道他所有的事儿。他的汽车卫星定位系统能告诉我们他在哪里，他要去哪儿；他的信用卡消费记录会显示出在汽车旅馆他订的是一个房间还是两个房间；超市的闭路系统会拍摄到他买的是色情杂志还是一份日报，从他买的日报上，我们能看出他的政治倾向；假如他在超市里买了一个芭比娃娃，我们可以推测那个女孩是未成年人；假如他还上过恋童癖的网站，我们就可以得出应有的结论。假如亨·亨伯特这时还没有犯罪行为，我们会认为他的爱好非常危险，最好把他抓起来。假如那个小姑娘是他侄女，假如他的私人想象并没有得到任何施展，那也没关系，牢里多个无辜者，总比在社会上出现一颗危险的地雷好。

我说的这些都是可以实现的，弗里奥·格伦堡在他的著作《隐私》（里佐利出版社，2001）里加入了一丝科幻色彩，他想象有一种设备，不仅可以控制人的行为，还可以操纵人的思想。围绕这个设备，他建立起了一个至善的意识形态，非常合理，可以预防人们犯错，奥威尔的《一九八四》和这本书相比，成了一个皆大欢喜的故事。

你们读一读这本书，想想我们是不是已经接近了书中预言的未来。我想以这本书为前提，设计一个游戏，介于当前的现实和格伦堡预言的未来之间。

这个游戏被称为“意大利兄弟”，但这个模式在其他国家也可以推广，是《老大哥》真人秀的优化版本，不是让大家都待在电视前，看少数几个人在一个人工搭建的布景中的表现，而是要把在超市采用的监控系统扩展到整个城市，包括每条街道、所有公共场所，可能也会涉及私人住宅，观众时时刻刻可以看到所有地方发生的事情，可以看到其他任何一个公民的生活：逛街，购物，做爱，上班，车祸，争执。这是一个消遣，真实发生的事情要比演出来的更吸引人，我们每个人都有一点偷窥、说闲话的倾向，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这些“爱好”可以得到极大的发挥。

我不否认这会导致一些问题：谁演？谁看？一开始，可能那些闲得没事干的人会观看，那些要办事儿的人会出演。可以推测的是，后来有

人为了不让别人看到，他们会在家里待着，看别人演。但这个监控系统也会显示那些正在观看的人，可能会有七千万观众同时观看七千万观众，窥测他们脸上的表情。更有可能，被别人看到会成为一种价值的体现，所有人都会努力被别人看到。在这种情况下，谁当观众呢？每个人都需要一个小小的便携式屏幕，在他上演时也可以看到其他人的反应，但这个节目最后可能导致七千万人在行动时会不停地观察另外七千万人的反应，这简直像是抽风！他们走在街上，可能会因为看小屏幕上别人的反应而被绊倒。总之，我们有好戏看了！

二〇〇一年

课本和老师一样

政府提议用网络上下载的资料来替代学校课本（这样可以减轻学生书包的重量，也可以降低学校的课本费用），这个提议引起了各种各样的反应。教材出版社和书商认为，这对他们的行业是一个致命打击，可能会导致成千上万人失业。我坚决站在出版社和书商这一边，可以说，和他们出于同样的理由：在蒸汽火车出现时，那些生产马车、铺路石，还有赶马车的人也会抗议。在机械纺织出现之后，纺织工人会进行抗议（历史上也确实如此）。假如历史是按照政府设想的方向走，这些劳动力应该转向别的地方，比如说他们可以生产需要付费的网上教材。

第二个反对的理由是，这样一来，就需要给每个学生配备一台电脑，国家有没有这样的财力，这值得怀疑。假如把这个决定强加给学生家长，那他们要花的钱比买课本还要多。另一个方面，假如一个班级只有一台电脑，那么个人查询资料进行研究的可能性就没有了，这个方案的魅力也就没有了。除此之外，还需要每天早上用国家的油墨打印成千上万张材料分发给每位学生，就像慈善机构给流浪汉发面包那样。但有人可能会说，人手一台电脑终会实现。

但最主要的反对原因是：网络终究无法取代书籍，它只是书籍的一个非常庞大的补充，可以促使人们读更多的书。书籍仍旧会是提供和传播知识的主要工具（假如停电了，那孩子们学什么呢？），课本可以教育孩子们使用书籍，这一点是无法取代的。此外，网络虽然是一个非常棒的资料库，但网络上的信息是没有经过过滤的，教育的目的并不仅限于传播信息，而是教给孩子们筛选信息的方法，这是老师的职责，也是课本的作用。课本正是这样一个范本，它是从已有的信息海洋里筛选出来的，包括那些不怎么样的课本也一样（这就需要老师批评这些课本的片面性，然后把它们补充完善）。知识并不只是积累，更重要的在于筛选，假如学校里的孩子学不到这一点，那就不是好的教育，只能造成思想的混乱。

有一些被采访的学生回答说：“如果用电脑取代课本，那真是太棒了！我可以只打印用得着的几页，而不用把整本书都带着。”这是不正确的想法。我记得我是在乡下上的初三，那是战争的最后一年，老师（那是在我求学生涯中唯一没有记住名字的老师）并没有教给我什么，我当时有些气愤，就一直在翻阅手头上的文学选读。在那本教材上，我

第一次读到了翁加雷蒂、夸西莫多和蒙塔莱的诗歌，那是我个人成长中非常重要的发现。课本的价值就是让我们可以发现老师忽视（有时候是因为懈怠，有时候是因为时间关系），但其他人觉得非常重要的东西。

除此之外，课本还是上学时光的纪念，能勾起让人痛苦但又有用的回忆。那些临时打印的、需要马上阅读的材料经常会滑落到地上，可能上面也记着笔记，也划出了重点，但最后还是被丢弃了（这种情况在我们这些学者身上时有发生，更别说那些小学生了）。这些打印的东西不会在记忆里留下痕迹，他们绝对会忘得一干二净。

当然啦，学校课本要是能去掉一些彩色插图，就可以做得轻一点，便宜一点。比如说历史课本，说清楚谁是恺撒大帝就好了，假如学生有个人电脑，他可以在谷歌图片里查询恺撒大帝的画像、那个时期罗马的建筑，还有罗马军团架构的示意图，那肯定是很棒的体验。假如有些书籍能推荐一些比较可信的网站作为补充阅读材料，那就更好了，学生会觉得那是一种非凡的个人体验。除此之外，老师还要给学生讲解如何辨别哪些是严肃网站，哪些是粗制滥造、肤浅的网站。书籍和网络结合起来，当然比书籍和滑膛枪放在一起要强。

最后，虽然无法取消学校课本，但网络绝对可以取代词典，因为在学生的书包里，词典是最重的了。从网上免费下载拉丁语、希腊语或其他外语词典，当然会更加便捷。

但是，所有这一切都应该围绕书籍展开，虽然我们的总理说，他已经有二十年没看过一本小说了，但在学校里，并不是要教小孩子都成为总理，至少是不要成为和他一样的总理。

二〇〇四年

如何在网上抄袭

在网络世界里，关于维基百科的讨论最近变得很激烈。我不知道那些终端编辑是怎么检查来自世界各地的词条和解释的，就我而言，有时候我也会查一些我研究领域的东西，比如一本书的书名或者出版日期，我觉得维基百科做得很不错，里面信息很全。但这是一个开放的百科全书，人人都可以参与编写，所以它也有风险。比如在涉及一个人物时，会把他没做过的事情，甚至是一些该受谴责的行为也算到他身上。当然，在一些人的抗议下，相关词条会得到修订。关于我的那个词条，个人信息里有一些不是很准确，我对那个词条进行了修改，后来那个错误就消除了。除此之外，关于我的一本书的简述，我觉得有一个地方阐释得不对，在简述里说我发展了尼采的思想，但实际上我是坚决反对尼采的思想的，于是，我把develops（发展）改成了argues against（坚决反对），这条修订也被采纳了。

但这事儿还是让我无法安心，将来无论谁都可以在这个词条上做手脚（开玩笑的、恶意的，或者因为愚蠢），说我做了一些我没做过的事儿，或者说了我没说过的话。除此之外，网络上还流传着一篇文章，说我就是卢瑟·布利塞特——一个有名的造假者（尽管这些玩笑的作者已经浮出水面很多年了，都是有名有姓的人物）。假如我是坏人，我会去篡改那些我讨厌的作者的词条，我可以说他们弄虚作假，有恋童癖或者和撒旦之子有来往。

除了对词条的内容进行编辑和检查，有人建议对那些指出问题的人进行奖励，这样一来，那些假消息迟早会被人指出来。但愿如此，但要知道，我们在这方面也没有任何保证，没有一个充满智慧的特莱卡尼 (1) 先生编写《意大利百科全书》的所有词条，并承担全部责任和后果。

维基百科并不是网络上的大问题，相较于其他问题而言，还不那么让人担忧。一些非常可信的网站是由一些称职的人创办的，但围绕这些网站，常常会出现很多仿造网站，它们多是由一些心理失衡、居心不良的人或者纳粹分子制作的，并不是所有网民都能区分，这会让他们不知道该相信哪些网站。

这给学校教育也带来了很糟糕的影响，因为大家都知道，无论是小学生还是大学生，经常懒得去查阅书本和百科全书，他们会直接在网上

搜索信息。一段时间以来，我都认为学校里应该开设一门非常基本的课程——教学生怎么在网上筛查信息，这也是一种非常难以掌握的技艺，因为我觉得，有些老师和学生一样没有经验。

有很多老师抱怨说，有时候让学生们写一篇小论文，甚至是大学毕业论文，他们也从网上下载。如果他们从一个不可信的网上下载文章，老师可能会发现文章在胡说八道，但如果涉及一些非常专业的内容，老师就很难一下子发现学生抄袭的虚假信息。我们假定一个学生要写一篇论文，是关于一位并不为众人所知的作者，这位作者写了某部著作，老师对这位作者没有任何直接的了解，没有掌握一手材料，这时候怎么才能发现他根本没写那部作品呢？或者说，老师收到的每篇论文（有时候会是几十篇），他都能够核实资料的来源和出处吗？

不仅如此，学生完全有可能提交一篇看起来精确的论文（实际上也是），但他是直接从网络上复制粘贴来的。我倾向于不过于严厉地处罚这种行为，一个抄得好的学生应该得到一个不错的分数，因为抄得好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儿。从另一个方面来说，网络不存在的时候，学生也可能会在图书馆找书来抄，除了在抄写的过程中要费力一些，事情的本质是一样的。总的来说，一位好老师总会发现一篇论文是不是抄来的，假如是没有任何原则的抄袭，他会嗅到那种气息（我要再强调一下，假如抄得有原则，那要向这个学生致敬）。

然而，我认为有一种非常有效的方法，可以在教学中把网络的这些缺点利用起来。可以给学生布置一些家庭作业，或者课堂作业，甚至是毕业论文，题目要求是：你们找到一个主题，在网上查询相关的论文，然后说明为什么这些文章不可靠。这样的研究是需要批判精神的，也需要对不同信息进行比较，这会有效地训练学生的辨别能力。

二〇〇六年

---

(1) Giovanni Treccani（1877—1961），意大利企业家，曾出资创办特莱卡尼学院，编纂《意大利百科全书》。

让诗人去哪儿？

上个星期六的《晚邮报》上展开了一场辩论，表面上看起来是关于夏天的讨论。所有一切都产生于南尼·巴莱斯特里尼 (1) 在《解放报》上面的访谈，这位长者虽然年事已高，但还是不能避免夸大其词，引起争议。他抱怨说，现在的出版业已经逐渐停止出版诗集了，多亏有了网络，才可以让所有人写的诗歌得到流传。很明显，巴莱斯特里尼说的是那些收录名家作品、推出新诗人的网站，他也承认，众多网站泥沙俱下，很难摸到门路，需要给读者推荐一些比较权威可信的网址。

记者采访了一些诗人和评论家，他们对这个观点表示了反对，主要有三个方面。首先（我觉得是对的），尽管有一些系列诗集已经停办了，但不能说出版社已经停止出版诗集了，有一些著名诗人，他们的诗集（我说的是当代诗人的作品，并不是过去的经典作品）有时候会卖到一万册以上。其次（我觉得太对了），对于那些想出名的年轻诗人，他们有其他渠道，比如说杂志、诗会，还有朗诵会。第三个原因，就像某个桂冠诗人说的：“你在网上输入‘诗歌’，会冒出很多呆板或者煽情的作品，还有很多村里痴汉的情感宣泄，博客就是给那些爱出风头、爱展示自己的人设计的，在网上能看到最糟糕的无病呻吟，简直一点儿也不着调。”

第三个反对意见也没错，因为在网络上，真的可以看到所有东西，但需要进行进一步反思，需要运用托马斯·阿奎那教给我们的方法，在听了他人的论证之后，提出正解。当然，系列诗集、诗会，还有诗歌朗诵会，对于年轻诗人和读者来说都很重要。

对于年轻诗人来说，在诗会上他们可以和别的诗人进行切磋，他们的作品会受到评论和筛选。我就直说吧，有些评论家会建议他们改行，他们有的人本来就在从事其他行业（识字的人中，有百分之九十迟早都会尝试写诗）。年轻读者需要一些人给他们提供一些保障，预先进行筛选。通常，年轻的诗歌爱好者会接受一些写得不怎么样的诗，或者认为一些模仿别人的诗歌是好作品。假如去找一些有名的丛书，他们可以对这些诗集的品位放心，因为他们阅读的东西是经过行家的筛选和认可的，那些行家是在阅读方面受过训练、嗅觉灵敏的人。

我年轻时是在一个外省城市度过的，我记得，在那里我顶多能买到

蒙达多利出版社出版的“镜子”系列丛书，但我每个星期都会读《文学阅览》。这本杂志有一个专栏（就像其他杂志一样，也有《读者来信》栏目），会发表一些诗歌片段，都是读者投的稿，这些诗歌片段下都附带评论，有的是溢美之词，有的是鼓励，有的甚至是修订，有的则是无情的抨击，所有评论都基于那个时代的诗歌创作原则，还有评论者的品位。对于我来说，那是一个非常棒的文学评论课程，让我看到诗歌的风格而不只是动人的情感，最直接的结果是：我把自己写的诗都丢到废纸篓里去了（学界应该对《文学阅览》充满感激）。

有些网站是不是也具有同样的功能？有人可能会提出反对。当时只有一份《文学阅览》，是意大利文艺青年能在报刊亭买到的唯一文学艺术周刊。而现在，网络可以提供上万个类似的网站，在这种情况下，也会出现无法选择的问题。但我记得，在我那个年代也有一些免费的小册子，是诗人自费印刷的，尽管如此，我还是觉得应该相信《文学阅览》而不是其他那些破玩意儿（出于直觉，或者是别人的评论）。网络上的诗歌也有同样的问题，有人说诗会或诗歌杂志也是一个交流平台，他们说得对，但前提是这些诗人或严肃的诗歌读者要知道哪些网站是可信的。

其他人呢？那些宣泄情感的痴汉呢？还有那些迷恋网络，一天到晚都挂在网上，不知道有诗会和诗刊的人呢？就让他们自生自灭吧！就像在网络出现以前那样，有多少诗歌“旅鼠”都落入了虚荣出版的陷阱以及报上的虚假诗歌奖的獠牙之下，他们让那个地下的自费作者队伍更加壮大，他们平行于官方文学世界，这个世界无视他们，他们也无视这个世界。这种局面的好处在于，糟糕的诗人可以在网上发表那些“地下出版物”，他们就不会继续壮大那些欺世盗名的诗人的队伍。一切皆有可能，上帝的恩惠是无穷无尽的，在地狱的污泥里也可能会开出一朵鲜花。

二〇〇六年

---

(1) Nanni Balestrini（1935— ），意大利著名作家、诗人。

老师有什么用呢？

最近有很多文章都在讲校园里的霸凌事件，我也看到了一篇，我觉得不应该定义为霸凌，顶多可以算得上言语莽撞，但无论如何，这都是一个值得深思的莽撞行为。事情是这样的，一个学生为了激怒老师，说道：“请问，在这个网络时代，您还有什么用呢？”

这个学生的话说对了一半，至少在二十年前就有很多老师说过，学校里教的不应该仅仅是知识，更应该教给学生理念。小学的乘法口诀表，中学的马达加斯加的首都，到高中的三十年战争的日期，伴随着新事物的出现，我不说电脑了，就是电视，甚至是收音机、电影，都会让孩子们在学校之外获得这些知识。

我父亲小时候不知道广岛在日本，没听说过瓜达尔卡纳尔，对德累斯顿的了解也不是很确切，通过历险小说家萨尔加里的作品，他才对印度有所了解。在战争时期，通过广播，还有报纸上的地图，我从小就知道了这些地方，而我的孩子通过电视看到了挪威海峡、戈壁滩、霸王龙，看到蜜蜂如何在花上采蜜。现在的小孩对臭氧层、考拉、伊拉克和阿富汗都很了解。也许现在的小孩不知道干细胞具体是什么，但他可能听说过，而在我那个年代，即使是自然科学课的老师也说不上干细胞是什么。那么，老师在学校里教什么？

我说过，那个学生说对了一半，老师除了教书，还要育人。一个好的班级并不是能让学生记住多少历史事件的日期，而是能够建立一种持续的对话，一种观点的对照，讨论从学校里学到的知识和发生在校外的事情之间的差别。当然，电视会告诉我们在伊拉克发生了什么事情，但为什么那里总有矛盾，从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开始就一直纷争不断，而在格陵兰岛就不会这样，这只有在学校里才可以搞清楚。假如有人不同意这种说法，说是《面对面》节目里的权威人士也会谈到这个问题，那学校应该讨论《面对面》这个节目。

大众媒体会告诉我们很多事儿，甚至会传递给我们一些价值观，但在学校里应该讨论媒体传递这些信息的方式，无论是印刷品还是电视，对于它们的语气、论证的说服力进行分析，然后确认媒体传递的信息是否正确。比如说，我们从电视上学来的错误英语发音，如果不是老师纠正我们，那还有谁？

刚才提到的那位学生，他不是说他已经不需要老师了，因为收音机和电视会告诉他非洲的廷巴克图在哪里，或者说冷熔是什么；他也不是说老师的角色已经被碎片化的信息取代了。这些信息出现得非常随意、混乱，每天都涌现在各种各样的媒体上，我们对伊拉克了解很多，对叙利亚却不怎么知道，这都是源于小布什的好恶。这个学生想说的是：现在有了网络——所有百科全书的“母后”，在网上可以了解到叙利亚、冷熔、三十年战争，还有关于最大奇数的讨论。他想说的是网络上的信息量非常大，也很详细，可能要比老师提供的信息更加深入。但他忽视了非常重要的一点：网络提供了所有东西，但是它没有告诉你怎么查找、过滤、选择、接受或者拒绝那些信息。

要存放新信息，只要有点儿记性，所有人都能做到，但要决定记住什么，不记住什么，这需要技术，这就是一个上过正规学校的学生（尽管学习不怎么样）和一个自学的学生（尽管很有天分）之间的差别。

假如老师也不知道如何教学生做选择，那就悲剧了。不是说老师应该了解所有知识，他至少应该熟悉自己的领域，假如他没能力给学生进行直接具体的指导，他可以给学生提供一个范例，努力对电脑上提供的信息逐个进行判断。最后，他还可以经常强调知识的系统性，网络信息是按照字母顺序排列的，帖木儿和单子叶植物都会出现，但它不会告诉你这两个概念之间的联系。

对于这种联系的领悟，只有学校才能提供，假如学校没有办法提供，那他们应该想办法解决。否则三“I”——Internet（网络）、Inglese（英语）和Impresa（企业）——只剩下第一部分，那就彻底悲剧了。

二〇〇七年

第五种权力

我们已经习惯于两个原则，其中一个可以通过一句西西里俗语表现出来：“有权要比有情人更爽！”当然这已经是美化过的翻译，它是说“权力是最好的春药”。另一个我们习以为常的事情是：那些有权有势的男人如果想发生性关系的话，他们的目标很可能是卡斯蒂利昂女伯爵、玛塔·哈里、莎拉·伯恩哈特或者玛丽莲·梦露。

现在让人惊讶的是，政治上有权力或者生意上很成功的男人，他们已经不会被巴拿马运河上的生意伙伴所腐蚀，他们会让一些专业女性提供服务，预算不会超过一千欧元——这对于一个临时工来说并不是个小数目，但在蓬帕杜尔夫人那个好排场的时代，真不算多。现在这些人的口味会有所不同，有时候他们的交往对象不是高雅的交际花，而是变性人，甚至可能是在小胡同里饱经风霜的变性人。

不仅如此，很多人都渴望拥有权力，并不是因为这样一来他们在性方面会占优势，而是因为他们可以尝试各种类型、前所未有的性关系。需要注意的一点是，并不是过去那些有权的人对于肉欲都没有感觉，当然了，德·加斯贝利或者贝林格 (1) 在这个问题上都比较严肃。陶里亚蒂顶多是勇敢地离了一次婚，假如一个未成年女孩叫他“爹地”，那只能是他的养女。恺撒大帝来者不拒，无论是罗马军团的百人队队长、罗马女贵族，还是埃及女王；法国“太阳王”宠妃一大堆；维托里奥·埃马努埃莱二世喜欢漂亮的罗丝娜；肯尼迪就不用说了。这些伟大的男人好像认为女人（或者说男宠）是他们战斗的港湾，也就是说在找他们的女人之前，他们先要去征服巴克特里亚，羞辱维钦托利 (2) ，从阿尔卑斯山一直打到金字塔，或者先要统一意大利，性事只是一件锦上添花的事情，就像经过一天辛苦的工作，喝一杯加冰的马提尼。

而今天的权贵好像要先享受一下有电视女郎出席的聚会，他们才不管什么伟大的事业，或者说伟大的企业。

过去那些大英雄，他们醉心于普鲁塔克的作品；我们如今的英雄在夜半时分看点儿成人电影，或者兴奋地浏览色情网站。出于好奇，我上网查看了一下，有一百四十万个关于教皇庇护的网站，这真不错。我输入了“耶稣”，一共有四百八十三万个网站——这位拿撒勒人比那位皮耶特罗齐纳人的网站多。我输入了“色情”，出现了一亿三千万个网站！我

觉得色情没有耶稣那么具体，我想应该把色情和宗教进行对比，就输入了“宗教”，出现了九百万多一点儿个网站，当然要比关于耶稣的网站多一倍，这在政治上是正确的，但相对于色情还是太少了。

色情网站可以给那些因为任何原因不能进行真实性爱的人提供宣泄，或者给那些疲软麻木的夫妻提供必要的刺激（从这方面来说有积极的作用），但也会刺激那些性压抑者的想象，让他们通过强奸、猥亵和凌辱来发泄他们的本能。除此之外，色情视频会让你觉得，一千欧元的高级妓女会做一些芙里尼 (3) 想也想不到，甚至无法理解的事情。

我们不能只想着百分之三十上网的意大利人，其余百分之七十的意大利人在电视屏幕上平均每天也会看到十多次诱人的图像。那些图像要比在四十年代米兰权贵花大价钱买来的图片还要赤裸，当时他们可能会每年去看一次旺达·奥西里斯 (4) 的表演。现在一个正常人面对的性诱惑要比他祖父那一代多得多，你们想象一下，一个可怜的教区神父以前只能看着圣母，阅读材料仅限于《罗马观察家报》，现在他们每天晚上都能看到露着大腿的姑娘在扭屁股，然后人们又说，有的神父有恋童癖。

为什么不想一想，这些对性的过分刺激会影响担任公职的那些人物的行为，会引起物种的变化，甚至会改变他们的社会行为？

二〇一〇年

旁注

有人曾经说过，社会学家就是那些在有脱衣舞表演的地方，关注的不是舞台，而是看台的人。我没办法看到色情网站后台会发生什么事情，我也没办法看到整个舞台。看一下网上的调查，那些色情网站的数量真是多到无法计算。根据二〇〇三年的一次调查，色情网站的数量大约有两亿六千万个，我觉得有些夸张，他们可能把一个载有卡罗尔·贝克衣冠不整的照片的网站也算作色情网站了。我们选一个网站作为例子，可能是访问量最多的，我看到那个网站上有七十一个分类，每个分类里都有大约上千个录像。我们还要考虑到这些网站每天都会更新（但他们也有可能会采用之前的录像），大概算一下，约有十七万个录像。从这个网站还可以链接到其他二十一个网站，考虑到有些录像可能是重复的，有些网站的规模比较小，算下来就有三百五十七万个，并没有两亿六千万，但至少有三百多万，这就是我们研究的这个现象的规模。

我没办法把这三百多万个网站都浏览一下，因为生命短暂，而艺术永恒　。我随机看了一些网站，我不奢望能得到科学的、有说服力的结论，只是一些个人观点就够了。首先要说清楚的一点是，我的目光基本上都停留在女主角的面孔上（因为镜头都不会对准男性的面孔，一般只会落在他们的生殖器上），我注意到，大部分进行色情表演的女性，当她们张大嘴巴时（她们经常张大嘴巴，不仅仅是为了微笑，而是为了表达她们的满足），就会露出一口不怎么完美的牙齿。通常她们的门牙还说得过去，但她们的犬齿要么很小，要么是歪的，更不用说臼齿了，经常还能看到补牙的铅封。

假如一个女演员要到好莱坞发展，她们首先要整牙，但整牙的费用非常高昂，去过布加勒斯特牙医诊所的人都知道。那些参与演出的女性通常很美，或者算得上漂亮，她们都来自社会下层，没钱去看牙医。我不认为她们希望通过演出积攒足够的钱去整牙，据说愿意出演的姑娘很多，所以报酬应该不是特别高（尽管网上说，那些最受欢迎的艳星可能会挣到一万美金，但她们的花季很短，真正有名的艳星屈指可数）。也许，她们希望出现在电脑屏幕里，可能会有好莱坞大亨注意到她们，能帮她们把两排牙齿修整一下。或者事情并不是这样，她们知道，就凭她们牙齿的状况，是没办法去好莱坞发展的，她们只能满足于出演这种档次很低的三级片。

这告诉我们一个现实：那些无穷无尽、全天候从事色情行业的大部队都来自无产阶级，整个色情产业都是对那些没有希望的临时工的压榨，是买卖妇女的一种形式。

需要说明的一点是，那些访问色情网站的人，他们通常认为这些女演员不知廉耻举止轻浮，做这一行是出于爱好或者说放浪，这个想法会让他们更加兴奋，他们会觉得那些姑娘更加诱人。但实际上，她们干这一行是因为绝望，她们知道，她们的牙齿让她们没有未来，只有一个囊中羞涩的现在。

二〇一五年

---

(1) Enrico Belinguer（1922—1984），意大利政治家，曾任意大利共产党总书记。

(2) Vercingetorix（约前82—前46），高卢阿维尔尼人的部落首领，曾率领高卢人对罗马统治作最后的反抗。

(3) Frine，公元前四世纪古希腊著名交际花。

(4) Wanda Osiris（1905—1994），意大利女明星。

教条主义和难免犯错主义

在上个星期天的《晚邮报》上，安杰洛·帕内比安科写了一篇文章，是关于信仰科学时可能会出现的教条主义。我特别赞同他的观点，而我想说说这个问题的另一个方面。

帕内比安科简要地解释了科学在本质上是反教条的，因为科学发展都是建立在尝试的基础之上，会出现各种各样的错误，而且（在这里我想加上皮尔斯，正是他激起了波普尔的灵感）科学隐含的一个原则就是难免犯错主义，因此它总是很警惕自己的错误。科学在新闻传播的简化过程中变得教条，这些介绍性的新闻会把一些人们相信会创造奇迹的发明，还处于探索阶段的事情说成绝对的事实。在接受绝对准则时，也很容易变得教条，因为每个时代的文化都被一种教条所主宰，不仅仅是达尔文或爱因斯坦主宰的时代，还有哥白尼的时代。每个科学家都坚持自己的观点，都认为与自己的观点不一致的人是疯子，包括那些认为地球是绕着太阳转的人。革命性的创新总是发生在有人对主宰性的教条产生质疑之时，我们怎么来解释这个问题？当科学隐藏在某个教条之中，可能是为了保卫自己获得的领地，它就会像疯子或者异教徒一样迫害那些反对它的人，这难道不是一种教条的表现吗？

这个问题非常严重。教条总是被捍卫，或者被反抗吗？现在，一种文化（也就是一个特定群体共享的一种知识体系、观点、信仰、习俗和历史遗产）不仅仅是事实的堆积，也是一个沉淀后的结果。文化有一种能力，就是会丢弃那些没有用的或者不必要的东西。文化和文明的历史是由那些难以计数的、被埋葬的信息组成的。对于一种文化来说是这样，对于我们的个人生活也同样如此。博尔赫斯写了一个短篇小说叫做《博闻强记的富内斯》，里面有一个人物富内斯，他能记住所有事，在每棵树上看到的每片树叶，他一生中听到的每句话，他嗅过的每种气味。他说过的每句话，他都记得清清楚楚。尽管如此（或正是因为这个缘故），富内斯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傻子，因为他是一个没有选择和丢弃能力的人。我们的潜意识在运转，因为它在不停地丢弃。假如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一个人可以去找心理分析师，重新找回那些因为出错而被丢弃的、对我们有用的东西。但幸运的是，其他大部分记忆都被消除了，我们的灵魂正是由这种不间断的选择性记忆组成的。假如像富内斯那样，我们就是没有灵魂的人。

这样一来，一种文化和它的教条就是一个大家共享的百科全书，它不仅仅是由保存下来的东西组成的，而且可以说是由它抹去的东西组成的。在这个大家共享的百科全书之上，人们可以进行讨论。为了形成一些大家都理解的讨论，我们需要从已经存在的教条开始，不说别的，就是为了确保这些教条已经站不住脚了。假如没有对托勒密教条的否决作为背景，人们会无法理解哥白尼的论述。

现在的网络就像富内斯，它提供的所有信息都乱七八糟地堆积在一起，没有经过过滤、沉淀和整理，它使得每个人都可以建立自己的百科全书，或自由的信仰价值系统。在网络上，所有一切都可以共存，就像在每个人头脑里发生的事情一样，无论是水还是H_2O，或者是太阳绕着地球转，原则上可以形成六十亿个不同的百科全书，人类社会就会变成六十亿人零碎的交流，每个人说的话都不相同，只有说话的人才能知道自己说了什么。

幸运的是，这只是理论上的推测，因为科学界会对语言进行监控，使得共同话语能得以传播。他们知道，要推翻一个教条，首先要承认这个教条的存在。对教条的捍卫当然会很容易产生新教条，但在这个矛盾之上，知识才得以发展。为了避免仓促结尾，我要说，我完全赞同帕内比安科最后引用的科学家常说的一句话：“我不知道，这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我要研究一下。”

二〇一〇年

玛丽娜！玛丽娜！玛丽娜！

我收到一封电子邮件（你们可以体会一下这封邮件的措辞和语法）：“你是我想深入了解的男人。你好。我的称号是玛丽娜，我三十岁。我看了你的介绍，我决定写给你。你怎么说？我的精神世界很美好。我要找一个人发展一段严肃的关系，你在找一个什么类型的关系？我很感兴趣认识你，但我们最好先通信，这是我的电子邮箱：abhojiku@nokianail.com，或者你把你的Email邮箱给我，我写给你。我希望你不写给我这种事不会发生。我很高兴能得到你的看法。我迫不及待地等你的邮件。你的玛丽娜。”

附件的照片简直可以媲美环球小姐，可以直接邀请到阿尔科雷别墅的奢华晚宴上。我们要问自己了：“像玛丽娜这样一位美丽的少女，怎么会在网上寻觅一段‘严肃’的关系？”那张照片可能是在网上找的（就像出现在《谜语周刊》填字游戏里那些没透露姓名的演员），在玛丽娜的背后其实是一个神秘人物，可能会引起萨维亚诺 (1) 的兴趣。但谁知道呢，蠢人一抓一大把，我在这里也写上了玛丽娜的电子邮箱，可能会有人给她回信，期望发展一段美好的友谊，但我要说：后果自负。万娜·马尔奇 (2) 的客户、那些凡事都看星座的人，还有上次大选的很多选民都可能成为这个虚拟的玛丽娜的潜在网友。

说到虚拟，很多人都知道（因为网上的回应很多），最近推特上有一个假冒我的账号，发布消息说《达·芬奇密码》的作者丹·布朗去世了，而另一个账号宣布了我的死讯。尽管所有信息部门都宣布说这是谣言，但是我看到有人理解为：我的一个“真实”账号发布了一则“虚假”的消息。总之，那些沉迷于网络的人有时会变成瞎子，我希望卡萨雷乔（好像他认为网上出现的事情都是真的）能和玛丽娜联系一下，他们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对于那些告诫孩子们不要轻信网络的老师，你们可以让他们上这个网站http://piazzadigitale.corriere.it/2013/05/07/storyful-il-social-checking-anti-bufala，这里列举了许多识别网上谣言的办法（幸运的是，网络里除了有虚假的东西，还会提供揭穿骗局的方法，只要学会如何甄别就好了）。

但网上这些蛊惑人心的东西还是祸害了一些人，上个星期就发生了

这样一件事。消息说，在罗马有一个二十三岁的小伙子，他住在一栋楼的九层，他骑在阳台的护栏上，拿着一把刀对着自己的肚子，威胁说要自杀。这时候，亲戚朋友、警察和消防员都拿着气垫站在楼下，却没办法让他放弃轻生的念头。直到后来这个小伙子说，他要参加一场真人秀，还要坐一辆加长轿车去。那些警察想起附近恰好有一辆加长轿车，是前一天做广告用过的，就让人把那辆车开了过来，小伙子这才从阳台上下来。

这件事要说明什么呢？唯一“真实”的、能让一个人放弃轻生念头的办法，就是许给他一个虚拟的现实。那个小伙子精神是有问题，但这也不能让我们觉得心安理得，因为我们很容易联想到那些相信真人秀的人（就是那些会给玛丽娜回信的人，他们可能会通过心理疾病测试，但他们会相信网上说的类似这样的信息：袭击“双子塔”的人是小布什或犹太人），因此虚拟的问题（除了一些特殊情况）不仅仅是病人的问题，也是健康人的问题。

二〇一三年

---

(1) Roberto Saviano（1979—），意大利记者、作家。处女作《蛾摩拉》揭秘意大利黑帮组织，为他赢得多项大奖，也招来生命威胁。

(2) Vanna Marchi（1942— ），意大利著名星象学家。

宇宙光那婊子

有一个朋友批评了我的上一篇专栏文章，说在意大利这么糟糕的情况下谈论007里的马提尼鸡尾酒，就像泰坦尼克号下沉时船上乐队的表现。说真的，我认为（事情真的是这样）泰坦尼克号上的乐队是整个事件中唯一表现得很专业的一群人，因为当所有人都惊慌失措、方寸大乱，甚至表现得自私自利时，他们的表现就像尼尔森在特拉法尔加海战之前说的那样：“英国需要那些履行自己义务的人。”无论如何，我不想让人觉得我是一个躲在象牙塔里，只会愤世嫉俗的人，我现在要说两个很有分量的政治问题。

关于新语言　　好像最新的政治词汇是：婊子、嫖客和去你妈的。请原谅，因为作为专栏作家，我不得不采用一些与之前时代不同的词汇，比如说持不同政见者、潜在反应、工人阶级。

最让我惊异的是这些新词汇里夸张的男权主义倾向，原创歌手巴蒂亚托用“婊子”一词来称呼一些议员（这当然是欠考虑的），所有人都觉得很气愤，觉得这是一种粗鲁的攻击，这还得罪了那些女议员。为什么人们一听到婊子这个词马上就会想到女性呢？这个词现在也经常被用于指代那些出卖自己的选票，在党派问题上朝三暮四，或者在议会上宣称露比 (1) 是穆巴拉克孙女的议员。我觉得即使是齐基基 (2) ，在他实验失败、极端愤怒时也会冒出来一句：“宇宙光那婊子，简直让我抓狂！”他是想说那些可爱的“实体”和夏娃一个性别吗？哎呀，我们所有人都是男权主义者，我们觉得除了妈妈，所有婊子都是女的，所有女的都是婊子。

关于推特的一点感想　　这是一个推特爆炸的时代，就连教皇都在使用它。这个全球性的、大家都参与的媒介应该取代民主代表制，但它存在两个悬而未决的问题。首先是推特只允许发表一些很简洁也很表面的言论，大家都知道，那就像用一百四十个字把《纯粹理性批判》写出来。第二个问题是：推特不是让人简洁，而是让人压缩。

请允许我缓和一下这两个问题的严重性。手机短信让年轻人编写和理解一些电报式的表达，但不要忘了，第一则电报是萨缪尔·摩尔斯在一八四四年发的，然而，在“母病，速归”或“祝贺卡特琳娜”出现之后很

多年，还是有人像普鲁斯特那样写作。人们学会了发短信，但一九八一年，马尔科·博阿多在议会上做了一个持续十八个小时的发言。

至于推特教大家长话短说，我觉得这是夸大其词，写一百四十个字也有可能拖泥带水。当然了，这个消息：“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我觉得这段话应该得普利策奖，因为它通过三十一个字就说明了读者想知道的信息。可以用更简洁的方式说明一些更加机警、更加深刻的问题（失去父母中的一个可以看成是一种不幸，失去双亲看上去就像是一种粗心。所有糟糕的诗歌都源于真情实感 (3) ），或者说一些影响了人类历史的句子和概念，比如：“遵命！ (4) ”“我来，我见，我征服！”“我们向前走吧！ (5) ”“我们不能（不谈论耶稣）！”“我们在阴凉处作战！ (6) ”“要么建立意大利，要么死！”

推特用户们，你们试试把福斯科洛翻译成现在的话，我建议你们简明扼要。

二〇一三年

---

(1) Ruby，意大利新闻人物、雏妓，贝卢斯科尼涉嫌与之有染。

(2) Antonino Zichichi（1929—），意大利物理学家。

(3) 王尔德的名言。

(4) 加里波第给国王发的电报。

(5) 意大利爱国主义者阿马托雷·谢萨（Amatore Sciesa，1814—1851）在临刑前，刽子手带他从他家楼下走过，说如果他说出其他同伴的名字，就释放他。他用方言说了一句：“我们向前走吧！”

(6) 温泉关战役中的名言，因为弓箭遮天蔽日。

论手机

手机新语

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手机还只是少数人的专利。然而，这为数不多的手机持有者已经将火车上的旅途搅扰得嘈杂不堪。当时，我曾愤然写过一篇专栏，说手机这种物件，只配给等待器官移植的病人、管道工人（由于身体状况和工作性质的关系，这两类人都必须随叫随到）和偷情者使用。除此之外，任何其他使用手机的行为——尤其是在火车或飞机上通过手机就一些原本不应被他人听见的事情（如个人行迹、某金属型材、银行按揭事宜）高谈阔论——都是自降身份的表现：真正的大人物根本不带手机，他们有秘书随时通报往来信息。所以说，需要使用手机的，要么是中层职员（必须随时随地回应领导的指示），要么是小业主（银行需要时不时地联系他，通知他的账户赤字）。

至于偷情者，到目前为止，他们与手机的关系至少发生了两次重要变化。起初，他们不敢使用这种极为私密的联络工具，因为一旦买了手机，其配偶便可将其视为偷情的铁证。后来，情况发生了反转，鉴于手机已经成为人手必备的工具，那么使用手机进行联络的行为也就失去了证实奸情的作用。如今，情人们大可坦然使用手机，只要偷情对象不是公众人物——否则，他们的通话必然会被窃听。但无论如何，手机使用者的草根身份并没有发生任何变化（至今没见过任何一张“小布什接听手机”的照片）。然而，手机的确变成了一种母亲与子女之间（过度）联络的工具、高中毕业会考的作弊工具和摄影强迫症患者的拍照工具。现在的年轻人已经抛弃了戴手表的习惯，他们更喜欢通过手机来掌握时间；人们发明了短信，还有每分钟更新一次的各类手机报；此外，还能通过手机上网收发邮件。论及手机最精妙的功能，就在于它几乎成了一台便携式电脑——从社会意义和科技手段来看，这是一项根本性的变化。

离了手机，人们还能活吗？“因手机而生存”体现了与当下紧贴的心态，也表达了与人保持联系的急切渴求，却剥夺了一切独处和自省的空间。心中存有自由的人（无论是外部环境的自由还是内心世界的自由）会利用科技手段提供的种种便利，却独独不会使用手机。当他们打开手机时，至多是为了叫一辆出租车，或是告诉家里人火车晚点了三个小时，绝不是等着被别人呼叫（所以他们大多数时间都关机）。每当有人批评我关机的习惯时，我总会向他们讲述一个沉重的事实：四十年前

（那时还没有发明手机），当我的父亲去世时，我正在外地，因此，当我得到消息时，已经晚了好几个小时。然而，晚的这几个小时并没有对事情的发展造成任何改变。即使我在十分钟之内就得知了父亲去世的消息，事情也不会有任何变化。换言之，通过手机实现的即时通讯与生老病死等人生大事并没有多大关系，对研究亚里士多德思想的学者来说，手机起不了多大作用；同样，对那些正为上帝是否存在而绞尽脑汁的人而言，手机也帮不上什么忙。

这么说，对于哲学家而言（除非他想用书包装下三千本关于马勒伯朗士的文献），手机是毫无价值的了？非也！恰恰相反，许多科技创新成果深深地改变了人类的生活，以至于成为哲学探讨的论题——文字的发明引发了从柏拉图到德里达无数哲学家的思考，而纺织机的发明则是马克思探讨的重要对象。令人费解的是，有许多看似重要的发明却鲜有相关的哲学思考，例如汽车和飞机（当然，它们改变了人类对速度的衡量尺度）。这其中的缘由或许是因为汽车、飞机等工具只在特定时刻被使用（除非我们是出租车司机、卡车司机或飞行员），而文字和那些与日常劳作相关的机器则对人类生活的每时每刻都产生了根本性的影响。

最近，毛里奇奥·费拉里斯专门写了一部谈论手机的书，题为《你在何处？手机本体论》（邦皮亚尼出版社，2011）。 (1) 尽管标题可能会令人产生误会，以为本书是一部异想天开的调侃之作，但事实上，作者进行了一系列非常严肃的思考，并让读者与他一道进行了一场陷阱遍布的哲学游戏。由于手机深刻改变了人类的生活方式，因此已成为一件“在哲学层面上非常有趣”的事物。它集掌上记事本、微型电脑和上网功能于一身，正在由“口头联络工具”逐渐转变为“书面联络工具”。此外，它还是一种无所不能、善解人意的“记录工具”。想想看，那些与德里达有着相同志趣的人，一听到“书写”“记录”“注册”等词汇，大概立马就会竖起耳朵吧。

该书的前一百页是从人类学的角度谈论手机——对于非专业的读者来说，这部分相当有意思。作者指出：“使用固定电话联络”和“使用手机联络”是有着实质性差别的。例如，在固定电话里，人们往往问某某在不在家；但如果用手机通话，人们通常都知道接电话的人是谁（除非手机被人偷了），以及他是否在听电话（这改变了人们的隐私状况）。再比如说，通过固定电话，人们可以知道接听者身在何处，但手机通话却无法告诉我们对方究竟在哪里（假如对方使用的是国外通讯公司的网络，那么当他说出“我就在你背后”时，这句话也已绕地球跑了半圈

了）。然而，我们虽然不知道通话者身在何处，通讯公司却对我们双方所处的位置了如指掌——所以说，手机虽然令人类摆脱了其他个体的控制，却将自身彻底暴露于奥威尔所说的《老大哥》真人秀的状态之中。

对于新一代“手机人类”，我们可以进行一系列悲观主义思考（充满矛盾色彩，因此格外靠谱）。有了手机，甲乙两人之间的面对面交流也将发生改变。此种交流将不再局限于两人之间，因为谈话会随时被第三个人的手机通话打断。如此，甲乙两人的交流要么是断断续续地进行，要么就会彻底结束。这样看来，手机这种主要的“联络工具”（令我随时出现在他人面前，也令他人随时出现在我面前）同时也会成为一种“阻联工具”（甲可以与所有人保持联系，唯独与对面的乙无法顺畅沟通）。在所有针对手机的乐观主义思考中，我最喜欢日瓦戈医生的例子。在电影里，日瓦戈医生在电车上看到了多年不见的护士拉拉，却没能及时下车与她相见，结果抱憾而终。假如他们两人都有手机，这个悲惨的故事又会有怎样的结局呢？费拉里斯在手机带来的利与弊之间来回摇摆（也属正常），时而分析它给人类带来的机遇，时而探讨它对人类生活造成的“阉割”，尤其是它剥夺了人类独处的机会和反思自身的可能，此外，还让人们无法摆脱那个永远也不会过去的当下。不是任何转变都能带来解放。

行文至三分之一处，费拉里斯话锋一转，由手机转到近几年来他持续关注的其他论题上面，包括对他所属流派的前辈（从海德格尔到伽达默尔和瓦蒂莫）的反驳、对后现代哲学的反驳、对其他某些不成形的理论的反驳，以及对如“自然之镜”般与真理完全相符的知识的坚定维护。当然，他的论证过程并非完全值得信赖，我的确没能环环相扣地跟上他的思路，弄明白费拉里斯是如何构建起被他称为“弱文本主义”的现实主义理论的。

如何能够从手机延伸至真理的问题？基于三种不同的客体：物理客体（如椅子、勃朗峰）、理想客体（如毕达哥拉斯定理）、社会客体（如《意大利共和国宪法》、为自己在酒吧的消费买单的义务）。前两种客体的存在不以我们的意志为转移，而第三种客体的效力发挥则基于某种“记录”和“注册”行为。费拉里斯正想尝试创建某种自然的“记录”和“注册”行为，手机恰好成为实现这一行为的不二之选。

书中还有不少精妙的观点，例如探讨“记录”行为（如银行账户、法律和任何形式的个人数据采集）和“交流”行为之间的差异的段落。费拉里斯对于“记录”行为的探讨相当精彩，但对于“交流”行为的分析则略显

笼统（套用他在前一部作品中所说的，就像是在宜家家居购物）。鉴于专栏篇幅有限，在此我就不展开深入的哲学探讨了。

某些读者可能心生疑问，即使从分析“书写”或“签名”行为出发，也能得出类似的结论，既然如此，还有什么必要从“手机”开始探讨呢？毫无疑问，哲学家自然可以从一条蠕虫身上获得灵感，进而扩展到整个形而上学，但是，本书的最大亮点或许并不在于费拉里斯是通过手机展开了本体论思考，而在于通过他的本体论思考，作者本人和读者都真正地理解了手机。

二〇〇五年

---

(1) 原文如此。疑为编者添加。

生吞手机

我在上星期的日报上读到一则令人匪夷所思的消息：“罗马，一名摩洛哥籍男子吞下一只手机，后被警方救下。”具体情况是这样的：一名警察夜间经过某地时，见一名男子倒地吐血，周围站着许多同一国籍的人。警察将该男子救起，送至医院。医护人员从他的喉咙里取出一只诺基亚手机。

在我看来，一个人无论如何变态，都不可能吞下一只手机（除非是诺基亚的创意广告）。报纸就此提出假设，认为该事件很有可能是假钞团伙内部的报复行为。手机似乎是在外力作用下被生生塞进了受害者喉咙里，因此，这并非“生吞手机”事件，而是报复事件（或许受害者曾给不应该的人打了电话）。

“口中的石块”曾是黑手党最具污辱性的惩罚手段：将泄密者尸体的口中塞入石块（朱塞佩·费拉拉还曾拍过一部同名电影）。或许这一习俗已经传给了其他国家——对此倒也不必大惊小怪，黑手党已经成为了国际化现象。几年前，我去莫斯科出差，有人还向我的俄语翻译打听，意大利语中的黑手党怎么说。

然而，在这一案件中，被塞进嘴里的不是石头，而是手机，这一做法令我感到大有深意。新型的犯罪已经摆脱了乡村特色，越来越具有城市化和科技化色彩。被害者不再被五花大绑，而是被弄成一个“机器人”。不仅如此，把一部手机塞进嘴里就好比把睾丸塞进嘴里——两者都是最私密的物体，是身体的组成部分。手机是更大的眼睛、更尖的耳朵，在某些情况下，还是更长的阴茎。将一个人的手机塞进他本人的身体，就好比用他本人的五脏六腑勒死他自己。吞吧，有你的信息到了！

二〇〇八年

草莓奶油蛋糕

不久前，在罗马的西班牙皇家语言学院，我正要开始做讲座，一位女士将一束强光打在我的脸上（或许是为了调整她的摄像机镜头），晃得我看不清笔记。我很不客气地说道：“由于工作性质不同，在我工作时，其他人请务必停止工作。”（类似的话，我对毛手毛脚的摄影师也说过。）那位女士关闭了摄像机，但脸色十分难看，像是遭受了语言暴力。上个星期，我在圣莱奥参加了市政府举办的一场十分有趣的活动——有人在皮耶罗·德拉·弗朗切斯卡的一幅画作中发现了蒙特费尔特罗的风景。当时，有三个人在我面前频繁使用闪光灯拍照，我不得不跟他们探讨一番什么叫作“教养”。

值得注意的是，上述两桩事件所涉及的人并不是《老大哥》真人秀里的无知者。他们理应具有一定层次的文化素养，才会自愿来参加这类讲座活动。然而，他们显然是患了电子眼综合征，令他们从原本希望企及的教养层次上一落千丈：事实上，他们对讲座的内容不感兴趣，只是想将整个活动记录下来，然后传到YouTube网站上去展示。他们宁可用机器去记录原本可以用眼睛观看的场景，并为此放弃了去真正弄懂发言内容的可能性。

由此看来，这种以电子眼取代大脑的到此一游式的做法已经让有文化的人群产生了思维上的异化。他们乐于出席各种活动，然而，当他们走出会场时，只会留下一堆照片（看到照片，大家便会知道，我是否一名脱衣舞女郎），脑子里却记不起任何与活动相关的实质性内容。我猜，倘若他们在周游世界的过程中一路拍照，很有可能会在第二天就完全忘记头一天用机器记录的内容。

我曾多次提起，自一九六〇年起，我就不再拍照了。因为此前我曾前往法国参观各地的教堂，一路上疯狂地拍照。回到家以后，我不仅发现自己拍的照片质量相当差，而且已经想不起自己究竟看过什么了。从那以后，我就扔掉了照相机。之后的每次旅行，我都用大脑来记录看到的一切。为了留下纪念（主要是为其他人，而不是为了自己），我会买一些精美的明信片。

我还记得十一岁时曾被疏散到一个城市。刚一到那里，我就被环城路上一阵不同寻常的喧嚣吸引了。我远远地看见一辆卡车撞翻了一驾轻

型马车，马车上是一对农民夫妇。女人被撞翻在地，脑袋开花，倒在一摊血泊和脑组织之中（至今回想起来，我仍感到毛骨悚然，那一摊东西像极了一个被打翻的草莓奶油蛋糕），她的丈夫紧紧地抱着她，绝望地哭嚎着。

当时，我吓得心惊胆战，没敢再往前走一步：不仅因为我是头一回看到脑浆在柏油路面上摊了一地（谢天谢地，也是最后一回），更因为那是我第一次直面死神、痛苦和绝望。

假如我像今天的孩子们一样，用手机拍下了那幅场景，将会如何处置呢？或许我会把这幅被我用手机记录下来的画面展示给朋友们看，以示我当时就在现场，然后再把它作为视频资源上传到YouTube网站上，去迎合其他那些幸灾乐祸者的口味，让他们因别人的痛苦而感到狂喜。谁知道，我若多记录几次类似的不幸，会不会变成一个麻木不仁的家伙？

然而，我选择用自己的记忆保存一切。七十年过去了，那幅画面至今仍震撼着我、教育着我，让我不要变成一个在他人的痛苦面前无知无觉的麻木的人。我不知道今天的孩子是否还有机会真正成熟起来，当下的成年人成天只知道盯着手机，算是彻底完蛋了。

二〇一二年

进化：单手操控一切

前天，我在街上先后与五个人擦肩而过：两个人在打电话；两个人在疯狂地按手机键盘，差点绊倒；还有一个人手里拿着东西，但时刻准备回应让他与别人进行联络的任何声响。

我的一个朋友——一位文化名人，扔掉了原来的劳力士手表，说可以在黑莓手机上看时间。科技发明了手表，是为了让人类不用背着一台座钟上街，也不用每两分钟就从大肚腩旁边的口袋里掏出老式怀表来看时间。然而，我的朋友有一个习惯，他不管做什么，总有一只手不闲着。人类原本有两只手，如今却让其中的一只不断退化，尽管我们心知肚明，在我们的这一双手上，拇指能与其他四指对握，这一点对人类的进化曾起到多么大的作用。我不禁想起一幅画面：当古人拿着鹅毛笔写字时，只需要一只手；然而，当今天的人们敲击键盘时，却需要两手并用。因此，持手机者不可能同时使用手机和电脑。不过我转念一想，如今的手机瘾患者已经不需要电脑了（电脑已经沦为史前文物），因为有了手机，就能联网收发信息。由于可以通过直接通话来纠缠他人，或被他人纠缠，甚至连发送电子邮件都是多余的。的确，查询维基百科将变得更加辛苦——因此只适宜进行较为快速和浅表的查询，信息也将简短得几乎跟电报一样（若是使用电子邮件，还能将《雅科波·奥尔蒂斯的最后书简》 (1) 写完），但是那些拿手机的人应该没有心思在百科全书上收集信息，也没有时间在表达想法时精心组织语言，因为他们忙于进行各种电话交谈，自有窃听者替他们传递完整的语义。由此可以推断，手机瘾患者已经完全放弃了各种隐私权，心甘情愿地在电话里一字一句地阐述自己的计划，包括省略号的每一个点，以及少数几个属于尼安德特人的口头禅，如“混蛋”“他妈的”。

但愿大家还记得卡洛·维尔多内的片子《爱有多久，就多永恒》，其中那个古怪的女孩让鱼水之欢变得噩梦连连——当她骑在男伴的肚子上疯狂摇摆时，居然不忘回复十分要紧的信息！一次，我曾读到一位西班牙女记者（看上去很有素养，也很睿智）撰写的采访稿，她说我是个特别懂礼貌的人，因为我在接受采访的过程中居然从未被手机打断。她一定想象不到，我要么不把手机带在身边，要么不开机，因为我根本不想用它来接收那些“不速之信”，只是为了看看日程表而已。

(1) *Ultime lettere di Jacopo Ortis*，意大利作家乌戈·福斯科洛（Ugo Foscolo, 1778—1827）的书信体小说。

手机与白雪公主的王后

一次，我走在人行道上，迎面来了一位女士，全神贯注地盯着她的手机，毫不注意前方的路况。若不是我有所防备，我们俩一定会撞个满怀的。我忽然停下了脚步，出于恶作剧式的想法，我快速背过身去，假装走在她前面，我猜那位女士一定会撞上我的后背。为了自我保护，我绷紧了全身的肌肉。还好，我站住了，那位女士猛地朝前一扑，手机掉落在地。她立刻意识到自己撞上了一个背对她（因此看不见她）的人，所以只能怪自己不好。她含混地说了几句表示歉意的话，我十分善解人意地安慰她说："没关系，这种事情如今常常发生。"

我真希望她的手机已经摔坏了。同时，我还建议所有遭遇类似情形的人也像我这么做。这些手机强迫症患者真应该从小就被斩草除根，只可惜大希律王 (1) 不常有，所以惩罚一下这些成年人也不失为一种办法，只可惜他们很难意识到自己究竟坠入了怎样的深渊，无法自拔。

我很清楚，目前已经出版了几十本探讨手机综合征的书，问题也都已经被说得很清楚了。然而，如果我们稍加反思，便会发现还有一个现象一直没有得到合理的解释：为什么全人类都陷入了这样一种疯狂，人们不再进行面对面的交流、不再欣赏身边的风景、不再思考关于生命和死亡的问题，只想拼命地用手机通话，哪怕谈论的都是些无关紧要的鸡毛蒜皮，也要在这种看不见对方的通话中消磨生命。

如今，我们所处的年代第一次让人类能够实现好几百年前人们一直渴望通过魔法实现的三个梦想之一。其一，不借助任何机器，只通过自己的身体膨胀和双臂摆动翱翔天际；其二，通过神秘咒语，或是朝黏土小人身上扎针，给敌人或爱人施法术；其三，越过千山万水进行远距离交流，通过某个天才或神奇的装置，在瞬间联通弗罗西诺内与帕米尔、茵尼斯弗里与廷巴克图、巴格达与波基普西，与相隔万里的对方进行实时联络，且这种联络应该完全自主，无需像电视一样：有赖于他人的决定，还经常无法进行现场直播。

是什么让人们在千百年里不断寻求此类魔法？是内心的焦虑。通过魔法，人们便可找到因与果之间的捷径，无需经历中间的过程：念出一句咒语，就立刻把铁变成黄金；呼唤天使的名字，他就能替我传递讯息。即使是实验科学的诞生也打消不了人们对于魔法的信赖，因为人类

将瞬间得出结果的梦想托付给了技术。如今的技术能给人们带来立竿见影、无所不能的成效（按下手机上的一个键，就能在瞬间与远在悉尼的人通话）；然而科学的脚步却缓慢而谨慎，难以满足人类的需求。人们希望立刻就能找到治愈癌症的灵丹妙药，不想等到明天，因此，我们将希望寄托于那些江湖医生，指望他们免去我们的连年苦等，立马就开出制造奇迹的药方。

人类对于技术的热情和对于魔法的痴迷颇为相似，且两者都是因为人类曾对宗教中闪电般的奇迹笃信不疑。技术理念一直在与我们谈论奇迹（至今依然如此），要么为了向人类表明它们平淡无奇，要么为了表明它们深不可测；然而，对于奇迹的笃信展现的却是神明和神圣，是不容置疑的决断。

那些许诺能治好癌症的人、毕奥神父 (2) 、手机、《白雪公主》里的王后，他们之间有什么联系吗？从某种意义上说，的确存在某种联系。文章开头提到的那位女士就生活在一个童话世界里，只不过令她着迷的不是魔镜，而是一只耳朵。

二〇一五年

---

(1) 《圣经·新约》记载，大希律王得知伯利恒有君王诞生的消息后，派三博士前去朝拜。当三博士从另一方向离开后，他便下令将伯利恒及其周围两岁及以下的所有婴儿统统杀死。

(2) Padre Pio（1887—1968），意大利神父，因其自一九一八年起终身携带圣伤而广为人知，后被追封为圣人。

论阴谋

深喉何在？

众所周知，关于9·11事件的真相，存在五花八门的阴谋论调。某些极端派（如宗教激进分子或新纳粹主义者）认为，这是犹太人策划的一场阴谋，因为在爆炸的头一天，“双子塔”内的所有犹太裔员工都被通知第二天不要来上班——然而，在那场惨剧中死亡的美籍犹太人或以色列人却有四百人之多；反小布什派则认为，该事件是由美国一手策划的，目的是要找到出兵阿富汗和伊拉克的借口；有人说制造该事件的是美国那些不干正事的情报机构；有人说罪魁祸首是宗教激进分子，但是美国政府一早就知晓该阴谋的详情，却并未加以阻止，只等事件发生便可一举出兵阿富汗和伊拉克（说起来倒与罗斯福的策略如出一辙：当年他早知日本将要偷袭珍珠港，却选择视而不见，听凭美国的太平洋舰队遭到突袭，只为找到一个理由，名正言顺地攻打日本）；还有人认为该事件毫无疑问应归咎于本·拉登领导的“基地”组织，只是美国的相关国防机构反应太慢，行动太无能，才导致了惨剧的最终发生。上述所有派别，无论持哪种观点，都无一例外地认为官方公布的事件经过是虚假、幼稚，且具有愚弄性的。

大家若对上述阴谋论感兴趣，可以去看看朱利耶托·基耶萨和罗贝托·维尼奥里编写的《零：为何9·11事件的官方声明纯属谎言？》（皮耶美出版社，2007）。该书收录了不少知名人士的观点，包括弗朗科·卡尔蒂尼、詹尼·瓦蒂莫、戈尔·维达尔、莉迪亚·拉维拉等，此外还有大量外国人士的撰文。

当然，若想看看其他人是如何唱反调的，也得感谢皮耶美出版社。该社秉承兼容并包的原则，于同年推出了另一部反阴谋论的作品：《9·11，不可能的阴谋》。该书的编者是马西莫·波利多罗，其中收录的文章亦不乏名家之作：皮耶尔乔治·奥迪弗雷迪、詹姆斯·兰迪等。该书也收录了我曾经发表于“密涅瓦火柴盒”专栏的一篇老文章——其主题并非专门针对9·11事件，而是探讨长久以来一直存在的阴谋综合征——对于我而言，这件事情既不会给我带来恶名，也不会增添我的美誉。我认为，我们所处的这个世界是偶然诞生的，因此，千百年来发生的那些给人类造成伤害和折磨的事件大部分也都是出于各种机缘巧合，从古代的特洛伊战争到今日的种种事件，大抵如此。或许是出于人之天性，或许是出于怀疑主义，或许是出于谨慎之心，我对各类阴谋论相当质疑。在

我看来，身边的凡夫俗子实在不够聪明，没本事策划一桩完美的阴谋。当然——出于我的脾气，也出于难以抑制的冲动——我倒很愿意相信小布什和他的政府是无所不能的。

（由于篇幅限制）我在此不再重复各派的具体言论——每个人的观点看上去都挺有道理，我只想谈谈所谓“沉默的证据”。举个例子，我们可以用沉默的证据来驳斥那些质疑美国宇航员登月是电视假象的观点。假如美国的航天飞机不曾到达月球，那么肯定会有“某人”站出来监控这一事件，并毫不犹豫地将其公之于众，这个“某人”就是苏联人。然而，既然苏联人都没有说话，那么美国人曾经登陆月球这回事自然就是千真万确的，任何疑心都是多余的。

至于所谓“阴谋”和“秘密”，经验（和故事）告诉我们：一、若存在所谓秘密，哪怕最初只有一个人知道，也迟早会被此人泄露出去，很可能是跟自己的枕边人（只有天真的共济会会员和圣殿骑士团信徒才会相信秘密是必须被遵守的）；二、若存在所谓秘密，就必定会有一笔数量合理的钱财，保守秘密的人收下钱财，自然愿意把秘密透露出去（那个英国军官就是在收了大笔英镑之后，把他和戴安娜王妃的闺阁秘事抖了出去，倘若给出双倍的价格，估计还会有某位正人君子情愿公开他与戴安娜的婆婆之间的诸多隐情）。如今，若想袭击“双子塔”（埋炸药、通知空军不予干预、隐藏令人难堪的证据等），至少需要好几百号人参与。通常来说，这些事件的参与者绝不会是所谓的“正人君子”，因此，他们中不可能没有一个人不会为了一笔适量的钱财而透露整个计划。总之，这是一个缺少了“深喉”的故事。

二〇〇七年

阴谋和诡计

最近，凯特·塔克特的作品《阴谋、诡计、误导及其他令人不安的隐情》有了意大利文译本（卡斯特尔维奇出版社，2007）。阴谋综合征古已有之，关于该现象的最为精辟的哲学论述，莫过于卡尔·波普尔的一篇论文，该文收录于《猜想与反驳》（穆里诺出版社，1972）一书，就阴谋的社会学理论进行了探讨。“说起来，阴谋好似某种理论，但实际上，它比许多形式的有神论更为原始，与《荷马史诗》中的世界颇为相似。在荷马笔下，特洛伊平原上发生的一切无非是对奥林匹斯山上错综复杂的权力纷争的一种反射。同样，关于阴谋的社会学理论不过是一种有神论，一种迷信，即所有的一切都有赖于神的兴致或意志。如今，这种迷信源于人类对神灵的信仰的削弱及其引发的困惑：‘谁取代了神？’是一批大权在握的人和团体——险恶的压迫团体，人们可以将经济大萧条和其他所有社会弊病统统推到他们身上……一旦阴谋派理论家掌权，他们将用阴谋论来解释一切真实事件。例如，希特勒上台时曾十分笃信锡安长老会的神话，便设法在他的反阴谋行动中表现得旗鼓相当。”

阴谋心理之所以会产生，是因为那些关于恐怖事件的浅显解释令人们感到不满足，因而无法接受。不妨想想阿尔多·莫罗绑架事件发生后关于幕后老大的种种说法：人们百思不得其解，一群三十岁上下的年轻人怎么可能策划出一场如此完美的绑架事件？背后必定还隐藏着一个老奸巨猾的幕后老大。他们不会想到，三十岁的年轻人已经能够胜任企业管理、驾驶波音747飞机、发明全新的电子仪器。所以说，问题并不在于三十岁的年轻人为何能够在法尼路成功地绑架莫罗，而在于他们是那些天天将幕后老大的传说挂在嘴边的人的子女。

从某种意义上说，对于阴谋的揣测会降低我们的责任感，因为这种论调总让我们认为，在令人担忧的事实背后隐藏着某个秘密，恰恰是这不可告人的秘密构成了对我们具有危害的阴谋。对阴谋的笃信与对奇迹般病愈的幻想十分相似，只不过在后一种情况下，人们解释某事件的方式不是通过威胁，而是通过奇迹般的好运（波普尔认为，两者都源于人类对于神灵之诡计的信仰）。

幸亏在日常生活中，没有什么比阴谋和秘密更透明的了。一场卓有成效的阴谋迟早会造成某种后果，从而变成阳谋。同样，所谓秘密，早

晚会被一系列类似于“深喉”的人物所泄露；不仅如此，无论这秘密关乎什么，只要它具有一定的重要性（某种神奇的配方或某种政治策略），就迟早会被曝光。那些无法见光的阴谋或秘密，只可能是徒劳无功的或空洞无物的秘密。倘若有人宣称自己知晓一个秘密，他的目的并不在于宣称自己有能力隐藏它，而在于让别人相信那个秘密的确存在。从这个意义上说，只有掌握在不信阴谋诡计的人手中的阴谋诡计，才能成为行之有效的武器。

格奥尔格·齐美尔曾就“秘密”写过一篇著名的论文，他这样写道：“秘密赐予掌握它的人一种与众不同的地位……秘密与秘密的内容是彻头彻尾、完完全全相互独立的，自以为独享某个秘密的人群越是广泛，该秘密就越是具有效力……对于不知晓秘密的人而言，‘出于本能的想象’和‘出于本能的害怕’相互交织，最终殊途同归：猜想使‘无知感’愈演愈烈，即使显而易见的事实就摆在眼前，这种‘无知感’也无法消解。”

最终的结果是自相矛盾的：在每一桩假阴谋背后，或许都隐藏着某个人希望大家都信以为真的阴谋。

二〇〇七年

一个了不起的团体

每当我在专栏里谈到阴谋论这一话题，总会受到某些读者的愤然批驳，说许多事件的背后确实有阴谋。其实，这是不言自明的：任何一次政变，直至它发生的前一天，都是阴谋；无论是常年累月地损害公司利益，还是埋下炸弹一举炸毁地铁，都属于阴谋。阴谋常常存在，只是其中的一些胎死腹中，无人察觉，另一些则成功曝光。但无论属于哪一种类型，阴谋的最大特征往往在于其行动目的和影响范围的特定性。我所说的阴谋综合征是一种“宇宙阴谋论”思想（持有此种思想的甚至包括一些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神学理论），这种思想认为，对于所有人来说，历史上的所有事件都受到某个隐藏在阴影中的、神秘且唯一的力量的摆布。

波普尔将上述论调定义为阴谋综合征。关于这一现象，丹尼尔·派普斯也曾写过一部名为《历史的阴暗面》的论著，并于二〇〇五年由林道出版社译介成意大利文。二〇〇七年，该书的意大利文版正式发行，标题一针见血：《阴谋：妄想从何而来，何以猖狂》。可惜的是，这部作品并未在意大利引起重大反响。书的开头引用了克莱门斯·梅特涅在得知俄罗斯大使去世时所说的一句话：“他的动机何在？”

瞧瞧，阴谋综合征就是要用恶毒且隐秘设计的陷害来替代历史长河中的种种偶发因素。

大家似乎有理由担忧，我在用各种妄想的证据来批驳阴谋综合征，即我表现出了一种认为人人都患有阴谋综合征的妄想症。果真如此吗？只要上网随意搜索一番，便可打消此种顾虑。阴谋论者可谓成群结队，他们那些一本正经的胡思乱想有时真令人哭笑不得（当然，他们可不是为了搞笑）。前天，我偶然间在某网站看到了一篇长文：《耶稣会士股掌中的病态世界》，作者名叫若埃尔·拉布吕耶尔。正如标题所述，该文将世界上的所有事件（不仅是当代事件）都归咎于无所不在的耶稣会阴谋。

十九世纪，耶稣会士（从巴鲁埃尔神父到《天主教文明》杂志，再到布莱西安尼神父的小说）曾不遗余力地罗织“犹太人－共济会”阴谋论，如今他们成为自由派、马志尼派、共济会和反教会派的众矢之的，也算是他们的报应。上述派别发表了大量关于耶稣会阴谋的言论，然

而，这些言论之所以得以广泛流传，却并非得益于某些宣传册和论著的出版——如帕斯卡的《致外省人信札》、温琴佐·乔贝尔蒂的《现代耶稣会士》以及托马斯·米什莱和埃德加·基内的文章，而是得益于欧仁·苏的小说《流浪的犹太人》和《人民的秘密》。

因此，无非是新瓶装旧酒，但拉布吕耶尔的网站的确令人们对于耶稣会士的疯狂猜想达到了历史新高。由于专栏文章的篇幅限制，我只能蜻蜓点水地略举一二事例，但拉布吕耶尔的阴谋论想象却如荷马史诗一般波澜壮阔：耶稣会士一直致力于组建具有世界性的政府，试图将教皇和欧洲的诸多君王都置于其掌控之下；通过臭名昭著的巴伐利亚光明会（作为由耶稣会一手炮制的机构，光明会后来被耶稣会宣布为共产主义组织），他们曾设计陷害许多妄图取缔耶稣会的君王；耶稣会士策划了泰坦尼克号沉船事件，并借此机会通过受他们操纵的马耳他骑士团，成立了联邦储备银行；在泰坦尼克号沉船事件中，有三位世界上最为富有的犹太人丧生：约翰·雅各布·阿斯特四世、本杰明·古根海姆、伊西·斯特劳斯，他们的死亡并非偶然，因为他们曾反对联邦储备银行的成立；耶稣会士通过联邦储备银行资助了两次世界大战，并使梵蒂冈成为其中唯一的获益者；说到肯尼迪遇刺事件（奥利弗·斯通显然是耶稣会的傀儡），假如我们没有忘记美国中央情报局是由耶稣会按照依纳爵·罗耀拉的精神指引而组建的，就能知道耶稣会如何通过苏联的克格勃来操控美国中央情报局，也就能进一步看穿刺杀肯尼迪的人就是阴谋导致泰坦尼克号沉船的人。

自然，所有的新纳粹分子和排犹主义者都是耶稣会士；尼克松和克林顿都曾受到耶稣会士的指使；俄克拉何马城爆炸案的元凶是耶稣会士；大肆煽动越南战争的红衣主教斯佩尔曼深受耶稣会的影响；耶稣会从联邦储备银行获利两亿两千万美元。此外，主业会也是耶稣会士通过马耳他骑士团操控的团体。

类似的阴谋数不胜数。现在，大家不用再好奇丹·布朗的小说为何能够畅销：耶稣会很有可能是他的幕后主使。

二〇〇八年

天晓得！

巫师、占卜师或星相学家常常使用一些模棱两可的表述方式。有人若是听他们说：“你是一个温和的人，同时也知道如何赢得他人的尊重。”一定会为这句话里的两种美德而沾沾自喜——尽管这两种品质并不兼容。巫师行业之所以欣欣向荣，原因大抵如此。至于那些预测某时某刻会发生某事的预言家们，他们的预言往往被事实毫不留情地证伪，他们又何以生存呢？

意大利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CICAP）每年都会定期对前一年发布的星相预测进行监测。

诺查丹玛斯的解读者卢奇亚诺·桑皮耶特罗预测了二〇〇九年的教皇遇刺事件；彼得·范伍德在《白上之黑》期刊上预言了（二〇〇九年）希腊、克罗地亚、印度尼西亚和阿姆斯特丹的地震——还好意大利不在名单之列。巫师奥特尔玛预测奥巴马将在秋天受到人身安全威胁。

女灵媒特奥多拉·斯坦凡诺瓦在*Quotidianonet* 网站上预测所罗门·帕西将出任新一届北约秘书长；《黑胡子年鉴》预测中国将找到西藏问题的解决办法；乔凡尼·特拉菲利——“巫师强尼”（在《民族报》上）预测，三月份将有一场针对奥巴马的谋杀事件，且“该事件将是一场群体杀戮，某著名电视人将死于非难，全球体育界也将进行哀悼”。

关于意大利，女星相学家荷鲁斯（在《共和国报·周五特刊》上）预测，先前未能落实的一系列改革措施将在年底付诸实施；路易莎·德·吉利（在Mediaset [(1)] 的网络频道TG COM上）宣称，二〇〇九年六月底以前，立法部门将成功调和社会不同群体之间的不平衡现象；星相学家毛罗·佩尔费迪（在《闲谈足球》中）预言，都灵队将以乙级球队的身份东山再起；女星相学家梅瑞迪斯·杜肯（在《晨报》网络版）预言，卡拉·布吕尼与萨科齐之间的爱情将无法维持到二〇〇九年九月。不过，她又补充说：“我也不能确认，我并非算命师。”幸亏如此！

大家不妨想象一下：倘若医生一开处方，病人就一命呜呼，或律师一上法庭，官司必输无疑，这样的医生或律师肯定无人问津。然而，尽管人人都能在年底发现算命先生们的预言几乎无一言中，却仍然会在来年查阅星象手册或花钱请大师算命。显然，人们期待的并不是知晓什么，而是满足一种迷信的需求，尽管他们相信的全都是显而易见的胡言

乱语。我能说什么呢？只能说神灵刺瞎了甘愿迷失的人们的双眼。说到底，巫师和星相学家的言谈举止与电视上的那些政治家如出一辙。

自然，星相学家会时不时地煞有介事一番，但事实上，我们每个人都能干这一行，去编一些程式化、规律化的预言：遭到宗教激进分子和恐怖分子袭击的指数很高；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的关系日趋紧张；意大利一些商业丑闻曝光；罗科·布蒂利奥内虽可继续左右逢源，但步履维艰；对于韦尔特罗尼来说，前路将会荆棘密布；莱奥卢卡·奥兰多的处境还不算最糟；翁贝托·博西的健康状况不容乐观；除了时间之轮，无人能欺骗朱利奥·安德烈奥蒂；兰贝托·迪尼的前路得边走边瞧（女星相学家安东尼娅·博诺米的妙语）；画龙点睛之笔出自巫师奥特尔玛："停车位将一位难求。"

以下是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发布的最新消息：几年前在《毛里奇奥·科斯坦佐脱口秀》中让嘉宾与已故亲人通灵的女灵媒罗斯玛丽·阿尔提亚被女助理丹尼丝·霍尔窃取了二十万美元。这位女灵媒为何没能未卜先知呢？我不禁想起一个玩笑：若你看见一扇门，上头写着"算命"二字，你尽管敲门，屋里的人一定会问："谁呀？"

二〇一〇年

---

(1) 意大利最大的广播公司，一九七八年由贝卢斯科尼创办。

别相信巧合

有人曾写道：“贝卢斯科尼的敌人曾经（现在亦然）有两个：共产党人和法官，且在前几次地方选举中，胜出的是一位（前）共产党人和（前）法官。”其他人则注意到，一九九一年，当总理贝蒂诺·克拉克西号召意大利人去海边度假，而不是去大选投票时，关于选举制度的全民公决大获成功，而克拉克西的仕途则从那时开始走上了下坡路。我们还能观察到其他类似的情况：一九九四年三月，贝卢斯科尼上台，同年十一月，波河、塔纳罗河及其他支流泛滥，导致库内奥、阿斯蒂和亚历山德里亚遭遇洪灾；二〇〇八年，贝卢斯科尼再度掌权，一年不到，拉奎拉省发生地震。

这些貌似有趣的巧合其实并没有任何依据（贝卢斯科尼与克拉克西之间的相似性除外）。然而，自古以来，无数妄想狂和阴谋论者就对猜测各类巧合乐此不疲。事实上，所谓巧合——尤其是与日期相关的巧合——怎样牵强附会都不为过。

对于9·11事件的众说纷纭可谓巧合猜测行为的集大成者。几年前，保罗·阿迪维西莫在《科学与超自然现象》上列举了一系列关于9·11事件的数字推论，我在此仅引述其中的一部分：纽约（New York City）这个词包含十一个字母；阿富汗（Afgannistan）也包含十一个字母；曾发出摧毁双子塔恐吓的恐怖分子拉姆辛·约瑟布（Ramsin Yuseb）的名字包含十一个字母；小布什（George W.Bush）包含十一个字母；“双子塔”的形状如同数字十一；纽约是美国的第十一个州；第一架撞上“双子塔”的飞机的航班号是十一；该航班载有九十二名乘客，九加二等于十一；第二架航班号为七十七的飞机也撞上了双子塔，机上共有六十五名乘客，六加五等于十一；日期“9·11”与美国的紧急呼救号码一致，三个数字之和等于十一；该劫机事件的死难者总数是二百五十四，个、十、百三位数之和等于十一；九月十一日是一年中的第二百五十四天，三位数之和等于十一。

可惜的是，纽约包含十一个字母的前提是加上城市（city）一词；阿富汗的确由十一个字母组成，可劫机者并非来自阿富汗，而是沙特阿拉伯；拉姆辛·约瑟布的姓名的确有十一个字母，但若在音译过程中将其姓名拼作“Yussef”，上述推测就无法成立；同样，若说小布什的姓名包含的字母数是十一，中间的名字必须用首字母缩写；“双子塔”形同十

一，却也与罗马数字 II 相似；航班号为七十七的那架飞机并没有撞上“双子塔”，而是撞上了五角大楼，且该架飞机上的乘客并非六十五人，而是五十九人；劫机事件死难者的总数不是二百五十四，而是二百六十五；如此等等，不一而足。

互联网上还有关于其他巧合的推测吗？林肯于一八四六年当选国会议员，肯尼迪于一九四六年当选国会议员；林肯于一八六〇年当选美国总统，肯尼迪于一九六〇年当选美国总统；两人的妻子都曾在居住白宫期间丧失一子；两人都于星期五被某南联邦杀手击中头部身亡；林肯的秘书名叫肯尼迪，肯尼迪的秘书名叫林肯；林肯的继任者名叫安德鲁·约翰逊，出生于一八〇八年，肯尼迪的继任者名叫林登·约翰逊，出生于一九〇八年。

刺杀林肯的凶手约翰·威尔克斯·布斯出生于一八三九年，刺杀肯尼迪的凶手李·哈维·奥斯瓦尔德出生于一九三九年；林肯在福特剧院遇刺，肯尼迪在由福特公司生产的林肯轿车上遇刺。

刺杀林肯的凶手在剧院行刺后逃往一座仓库，刺杀肯尼迪的凶手在一座仓库开枪后逃往一家剧场。布斯和奥斯瓦尔德都是在未经审判的情况下被处死。

（多少有些恶俗的）压轴好戏到了：遇刺一周前，林肯在马里兰州的门罗（Monroe, Maryland），遇刺一周前，肯尼迪在玛丽莲·梦露（Monroe, Marilyn）那儿。

二〇一一年

关于阴谋的阴谋

马西莫·波利多罗是意大利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和《质疑》杂志最为活跃的合作者。二〇一四年，他在皮耶美出版社出版了新作：《揭秘：秘密与阴谋之书》。此前，他已写过许多类似的文字，专门谈论那些在媒体上盛传，甚至被知名人士深信不疑的“无稽之谈”，这部作品便是其中的一本。根据我的猜测，波利多罗之所以会选择如此讨巧的标题，定是想吸引那些津津乐道于各种秘闻的读者的注意力。关于“秘密”，迈锡尼文字（线性文字B）破译专家约翰·查德威克曾说：“揭开秘密的欲望深深地植根于人类的本性。若是向某人许诺，让他知晓别人不知道的秘密，即便是最不好奇的头脑，也会立刻兴趣盎然。”

毫无疑问，破译文字（在过去，对于某些人来说，此举是有意义的）与猜测“美国人是否登陆过月球”“9·11事件是否小布什甚至犹太人的阴谋”“达·芬奇密码是否真正存在”是有一定区别的。波利多罗针对的正是第二类人群，其目的并非单纯出于对商业利益的追求（当然，这也无可厚非）：该书的文字亲切和婉，在读到每一个短小章节之初，读者心中总会充满揭秘的希望，但读到最后，便会发现无论是“肯尼迪遇刺始末”“希特勒的最终结局”“雷恩堡秘事”还是“耶稣的妻子抹大拉”，归根结底都是无稽之谈。

无稽之谈如何能够甚嚣尘上？最大的原因就在于它让人们误以为自己了解了其他人无从知晓的秘密。另有许多其他的原因，波利多罗参考了波普尔的社会阴谋论。此外，该书还援引了理查德·霍夫施塔特的观点，将精神病学理论置于社会层面，从而诠释人们为何对阴谋论如此热衷。这是两种不同层面的妄想。单个精神病人偏执地认为全世界都在针对自己进行阴谋陷害，执迷于妄想的社会群体则认为隐秘的权力机构在针对自己所属的人群、种族、宗教团体进行迫害。在我看来，执迷于妄想的社会群体比单个的精神病患者更具危险性，因为前者的疯狂涉及成百上千万人，煽动他们不分青红皂白地去对抗所谓阴谋。这一理论很好地解释了当下世界的诸多问题，以及曾经发生的许多事件。

波利多罗还提到了帕索里尼的观点。帕索里尼认为，阴谋论会令人们忘记将猜测与事实进行比对，进而使人发狂。如今，我们对这满世界的阴谋论者已经麻木了：假如有人一口咬定美国人不曾登陆月球，那是他自己在犯傻。然而，丹尼尔·乔利和凯伦·道格拉斯的最新研究表

明：“与长期接触反阴谋论信息的人相比，长期接触宣扬阴谋论信息的人会对政治感到懈怠。”事实上，假如一个人坚信世界的历史是被某些秘密团体所操控的（无论是光明会还是彼尔德伯格俱乐部），且这些秘密团体正在建立崭新的世界秩序，那么他又能做些什么呢？——只好听天由命，顾影自怜了。所以说，所有的阴谋论都在引导公众的想象力去关注那些虚拟的危险，却忽略了真实的隐忧。乔姆斯基（几乎是在设想一个针对阴谋论的阴谋）有言：“能够从关于假想阴谋的众说纷纭中获得最大利益的，正是那些表面上被阴谋论所伤害的机构。”换言之，假如有人猜测制造9·11事件的是小布什本人，说他想借此找到进军伊拉克的理由，那么为了证实这个猜测，他势必得胡思乱想出许多理由，却忽略了小布什干预伊拉克内政的真正手段和动机，也忽略了新保守派对他和他的政府产生的影响。

由此，我们可以这样推测，传播“小布什阴谋炸毁‘双子塔’”言论的始作俑者，恰恰是小布什本人。好在我们并不是阴谋论者。

二〇一四年

论大众媒体

催眠广播

在之前写的一期专栏里，我讲到了战争年代一个小伙子在广播上听歌时的感受，他收听的是伦敦电台的《游击队之声》。这些事都铭刻在我的记忆里，非常鲜活，充满了传奇色彩。现在这个年代的孩子，会不会同样铭记电台里播报的海湾战争或者科索沃战争？

我是在上个星期提出这个问题的，当时在搞意大利奖 (1) ——我们重听了过去七十年的广播片段。马歇尔·麦克卢汉可能会给出这个问题的答案，他把媒体分为“冷媒体”和“热媒体”（他对于媒体做出的区分，很多写过广播剧的人，包括布莱希特、本雅明、巴什拉和阿恩海姆都提出过类似的观点）。热媒体只会激发你的一种感觉，它不会给你任何互动的空间，具有催眠作用；但冷媒体会激发你的各种感觉，它通过一种零散的方式感染你，让你合作来进行填补和连接，对你获取的信息进行加工。对于马歇尔·麦克卢汉来说，讲座或者电影都是热媒体，你坐着被动接受就可以了，一场辩论或者电视访谈节目，一张像素很高的照片也是热媒体，但漫画是冷媒体，因为它通过一些简洁的笔法表现了现实。

在广播的历史上，开始播放第一个广播剧时，主持人建议大家要在黑暗中倾听。我记得有一些晚上，广播里播放着每周一期的喜剧，灯光很暗，我父亲坐在一张沙发上，耳朵贴着收音机喇叭，在那里默默地听上俩小时。我趴在他的膝盖上，尽管当时我不怎么能听懂那些故事，但我也参与了这个仪式，这就是广播的力量。

阿多诺是第一批抱怨广播上播放的节目太多的人，音乐几乎失去了它的仪式感，变成了一种纯粹的商品，但阿多诺考虑的是广播如何破坏一个音乐爱好者的品位，他没有想到一个青少年会在音乐中成长。我记得，因为有收音机的缘故，我一直都在收听广播，我发现了古典音乐，我按照《电台邮报》的指南，在特定的时间调到那些频道，收听肖邦的波兰舞曲，或者听一段协奏曲。

现在广播越来越多地被当作背景声音，喜剧片大家都去电视上看了，音乐都去网上听了。广播现在的处境是这样的，明天也会是这样吗？对于那些在高速公路上听广播的人，广播已经没有那种催眠的作用（幸亏如此，要不然有人会撞上大卡车）：他们一边开车，一边换台，

就像摁遥控器一样，加上每开出十公里就没有信号了，需要换一个台。人们收听的节目也无非是皮亚琴察的杰西卡或者墨西拿的萨尔瓦多谈的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儿。

幸运的是，收音机越来越便宜了，外观也越来越漂亮了，就像“最后的武士”一样。人们使用这些收音机，更多是为了放碟片和磁带，而不是去收听（就像之前的那些短波电台）那些来自遥远、神秘地方的电台，比如说塔林 (2) 、里加 (3) 、希尔弗瑟姆 (4) 的电台，但这些媒介的发展很难预测。也许会有一些难以预料的技术革新，让收音机重新成为我们记忆中最难忘的部分，不知道这种迷人的摆设能不能给我们带来新的“热情”，这一点我们很难说。

二〇〇〇年

---

(1) Prix Italia，意大利电视、广播和网络奖，设立于一九四八年。

(2) Tallin，爱沙尼亚共和国首都。

(3) Riga，拉脱维亚首都。

(4) Hilversum，荷兰西部城市。

来包“寂静”？

阿德里亚诺·索弗里在《全景》杂志上的最新专栏里预言说（我们最好要忘记寂静的存在），将来的主流是“反噪音”，用悦耳的声音掩盖噪音。帕皮尼在他的《高格》中早已提到这种情况了。你们想想飞机上的音乐，非常柔和，但无孔不入，就是为了抵消飞机的噪音。但是两分贝的噪音加上一分贝悦耳的音乐，结果不是一点五分贝，而是三个分贝多，这个解决方案简直太糟糕了。

寂静是一种正在消失的美好事物，包括在那些本该寂静的地方。我不知道在西藏的寺庙里情况怎么样，但我到过米兰一座大教堂，有一群出色的唱诗班被请到那里唱歌，那些人兴高采烈，把气氛搞得像在迪厅里一样，他们让那些信徒参与了进来，这可能是一种神秘主义体验，但至于分贝，那简直就是地狱某个恶囊里的动静。后来我离开了那个地方，嘀咕了一句“non in commotione，non in commotione, Dominus [(1)] ”。

我们这一代人都是伴随着弗兰克·辛纳屈和佩里·科莫的浅吟低唱跳舞的，但新一代年轻人需要狂喜　来应对星期六晚上的喧嚣。用耳机在任何地方都可以听音乐：在电梯里、开车时（伴随着汽车的马达声）、工作时，这时候从开着的窗口会传来汽车的声音。在美国的宾馆，所有房间里都有电器发出的让人焦虑的声音。看看我们周围的人，有人很怕寂静，他们总是通过手机倾听朋友的声音。

也许未来的人类最好适应噪音，但就我所知，物种进化一般都需要上千年时间，有一部分生物会适应，另外还有上百万死在路上。一月十六号，大城市车辆禁行，人们有的骑马，有的穿滑轮鞋上街，经过了这个美好的星期天之后，乔瓦尼·拉波尼在《晚邮报》上写道，市民都到街上去享受那种忽然出现的神奇寂静。真的，但有多少人去街上享受寂静，有多少人留在家里把电视机声音开到最大？

寂静现在已经成为了一种非常昂贵的财富，实际上只有那些富裕的人才能在远离喧嚣、草木旺盛的地方有一座别墅，或者还有带着睡袋住在山里的隐修之人。他们完全沉醉在山顶的寂静里，没有任何噪音，但他们可能会在欣喜若狂之余掉到山涧里，随后救助的直升机的轰鸣声会破坏那个区域的寂静。

到这样的时刻，那些受不了噪音的人可以买一包“寂静”，在一个类

似于普鲁斯特的那种加了隔音的房间里待上一个小时，票价类似于斯卡拉大剧院一个座位的钱。最后还有一些残存的希望，因为人的智慧是无限的，大家都知道，除了那些通过电脑搜寻非常吵闹的音乐的人，其他人在电脑显示屏前还是很容易获得寂静的，只需要摁一下静音键。

这种寂静的代价就是放弃和自己的同类接触，但这也是那些在沙漠里修炼的神父的做法。

二〇〇〇年

---

(1) 拉丁语，不在混乱中，上主不在混乱中。

有两个“老大哥”

九月末，在威尼斯举办了一场关于“隐私”的国际研讨会。人们的讨论有好几次都涉及《老大哥》真人秀，斯特法诺·罗多塔是个人信息的捍卫者，但他从一开始就声明，《老大哥》真人秀没有侵犯任何人的个人隐私。

毫无疑问，这类真人秀节目刺激了电视观众的偷窥欲，他们会看到有些人被置于一个人工构建的场景之中，他们做出一副客气的样子，假装彼此尊敬但实际上是你死我活的对头。但人很坏，他们兴高采烈地看着基督徒被狮子撕碎，看着角斗士进入场地，他们的存活建立在同伴死亡的基础之上，观众会付钱去月神公园看那些肥胖女人的缺陷，看奥古斯都踢侏儒的屁股，或者说去公共广场上看对犯人执行死刑。假如事情是这样，那么《老大哥》是非常符合道德的，不仅仅是因为在这种真人秀里不会有人死掉，参与的人即便在心理上可能会受到创伤，但并不比促使他们参加节目时的心理失衡更严重。基督徒更愿意在那些废弃的墓穴里祈祷，而不是被迫害；角斗士如果能成为罗马贵族，他们会更幸福；侏儒假如能有兰博 (1) 的体魄，他们会更高兴；那些肥胖的女人如果有碧姬·芭铎的身材，死刑犯若能得到豁免，那就太好了。但《老大哥》里的竞争者都很乐意参加这个节目，他们甚至愿意掏钱加入，从而获得出名的机会。

老大哥对人的负面影响是另一个方面，正是因为这个缘故，有人给这场真人秀取了“老大哥”这个名字。有人可能不知道，老大哥是奥威尔小说《一九八四》里的一个隐喻：老大哥是一个独裁者（他的名字对应的是小父亲），他一个人（或者和一小部分他任命的人）能监控所有臣民，无论他们在什么地方。老大哥每分钟都能看到这些人的所作所为。这是一个让人难以忍受的处境，会让人想到边沁 (2) 的圆形监狱，在那里，狱卒可以监控那些被关起来的人，而囚犯们却无法知道自己什么时候被监控。

奥威尔的老大哥是少数人监控所有人，但电视上的老大哥是所有人监控极少的几个人。我们会想，老大哥是一个非常民主、让人很愉悦的东西，但我们忘了看自己背后。当我们观看这个节目时，真正的老大哥却是这场关于“隐私”的研讨会讨论的真正问题。老大哥是由几股势力组

成的，来监控我们：我们在上网时，在一家宾馆里使用信用卡时，在邮购某个商品时，在医院里检查疾病时，甚至当我们在超市购物时，都会时时被一个闭路电视监控着。大家都知道，如果这种情况得不到有效控制，我们所有人都会积累数量惊人的数据，我们被剥夺了隐私权，变成透明人。

观看电视上的《老大哥》真人秀时，我们在心理上很像一个已婚的人在小酒吧里带有一点尴尬和人调情，因为不知道另一半会不会同时也在给自己戴绿帽子，而且更加过火。老大哥这个题目会让我们意识不到，甚至会忘记，在同一个时刻，有人正在我们背后发笑。

二〇〇〇年

---

(1) Rambo，电影《第一滴血》中的主角。

(2) Jeremy Bentham（1748—1832），英国哲学家、法学家和社会改革家。

罗伯塔

罗伯塔和统治阶层　　按照我的个人体验，要对《老大哥》真人秀有一个概念，就需要连着两三个星期四的晚上，在所有矛盾出现时观看。其他时候，我试着上网看了一下，我看到一个有文身的先生，穿着内裤用一个平底锅煎蛋，像素不高。我坚持看了一会儿，后来就放弃了，因为我还有别的事儿要做。在这个节目中，时不时会看到意大利普通人的社会心理状况，这可能会让一些社会学家感兴趣。我们就拿那个恶名远扬的罗伯塔来说，她是一个外向、吵吵嚷嚷的女人，按照意大利人的民意，她被淘汰出局，这让那套房子变得死气沉沉。

在罗伯塔招人恨的所有做法中，她居然敢说她的社会地位要比同伴高一个等级，因为她的同伴都是屠夫，而她经常和古董商吃饭。后来，不仅仅是和她一起参加节目的人，就连关注这个节目的观众，都认为她属于统治阶层，因此她受到了惩罚。没人想到，掌权的并不是和古董商共进晚餐的人（假如不算佳士得拍卖行的总裁），而是那些把古董商叫到家里，给他们展示一幅拉斐尔的绘画，或者一幅十一世纪俄罗斯圣像的人。

这个统治阶层会把罗伯塔和她的朋友们关到一套房间里，这个房间就像是“德瑞克检察员”设计装修的，他们会用钥匙把门反锁。

为什么我们可以容忍艺术家吸毒　　前几个星期，有人给蒙特内里在《晚邮报》上的专栏写了一封信，问他为什么自行车运动员或者足球运动员服用兴奋剂会让人觉得这是一桩天大的丑闻，而一位伟大的艺术家吸食鸦片，用致幻药或可卡因激发一下灵感，大家会觉着这很酷。这话听起来颇有道理：假如我们觉得靠兴奋剂赢得冠军不光彩，为什么我们明明知道一部作品不是出自诗人的个人才华，而是因为他注射了某种毒品，我们还是要欣赏他的作品？

对运动员的严厉和对艺术家的宽容，这两者隐含着（还有一些人没意识到这个问题）一个非常深刻的道理。这种公共舆论的本能反应，比任何美学理论给我们揭示的问题都要多。在运动场上，我们欣赏和崇拜的并不是球被踢进了球门，也不是一辆自行车比其他自行车更早到达目的地（因为物理学原理会解释这些现象），我们欣赏和崇拜的是有人能做到我们做不到的事儿。假如是一门大炮把球射进了大门，那足球就会

失去任何意义。

但艺术方面呢？我们首先欣赏的是作品，其次才会关注创作者的心理和生理特征。说真的，我们会觉得一些作品非常棒，即使这些作品的作者很不道德；我们看到阿喀琉斯和奥德修斯的故事会非常感动，虽然我们不知道荷马这个人是否存在。假如有人说《神曲》是一只猴子在打字机上随意写的，那这部作品会更加惊人。我们欣赏一些天然形成或意外出现的东西，我们看到一些废墟会很感动，但说起来，这些废墟也不是杰出的艺术家创作的。面对作品的神奇感染力，我们会在艺术家怎么创作这个艺术品的问题上进行妥协。我们可以容忍波德莱尔和他的“人造天堂”，因为他给了我们《恶之花》。

二〇〇〇年

侦探小说的使命

伯纳德·本斯托克是一位出色的美国学者，专门研究乔伊斯，他英年早逝之后，他妻子把他收藏的关于乔伊斯的书籍全部捐献给了弗利市的高级翻译学校。这一年，他的另一系列收藏——大约七百册图书也被捐赠了出来。上个星期，当我们缅怀这位朋友时，我想，为什么会有那么多思想家、评论家和学者都喜欢读侦探小说。当然，那些通常阅读严肃作品的人，晚上会读一些比较轻松的读物作为消遣。但为什么有那么多人追捧侦探小说？在我看来有三个方面的原因。

第一个是哲学原因。侦探小说的本质是形而上学，英国人把侦探小说称作*whodunit* ，意思就是说“谁干的”，“所有这一切是为了什么”，这是苏格拉底之前的哲学家就已经提出、我们至今还在思考的问题。我们从托马斯·阿奎那身上学到了五种揭示上帝存在的方式，这也是一个侦探调查的杰作：我们要从神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痕迹和我们的经历开始追溯，我们要像那些寻找松露的猎犬一样，鼻子贴地，从第一个因果开始进行调查，或者说对人类行为最原始的动力进行研究……

我们已经知道（从康德开始），假如从结果可以推测出原因，在我们经验的世界里是合理的，但要推测经验之外的东西，这个论证过程就值得怀疑了。在这种情况下，侦探小说会给我们带来很大的安慰，所有行为的最终原因和秘密动力都不在小说世界之外，而是在小说里，是小说的一部分。这样一来，每天晚上侦探小说都会带给我们哲学无法带来的慰藉（至少对于很多人来说都是这样）。

第二个原因是科学方面的。很多人已经发现，夏洛克·福尔摩斯和他的同伴在侦探过程中使用的程序和方式非常类似于搞科研，无论是自然科学还是人文科学都会用到这种方式，比如在一个文本里找到它的潜文本，或者一系列手抄本的源头。这些行为表面上看来像是占卜，福尔摩斯——他简直什么都不懂——把这个过程称之为演绎，他会犯错误，皮尔斯把这称之为推理，虽然存在细微差别，但这实际上就是波普尔的假设逻辑。

最后，从文学角度来看，一个文本最好读两遍，一遍是为了搞清楚它说的是什么，第二遍是看它的讲述方法（这时候会充分享受到它的美）。侦探小说是一个模板（被减缩了，但依然很严格），当你知道了

谁是凶手，你会有意无意地回顾整本书，以弄清作者如何把你引向一个错误的推论，或者让你相信他对你没有隐瞒任何事情，只是你不像侦探那样敏锐，能把事情看清楚。

这种阅读体验，在让你觉得愉悦的同时，也会给你带来一种形而上学的安慰，激发你进行调查分析，对于解读那些更加难懂、更加神秘的作品提供了提问模式，同时对于“学者的使命”也是一个很好的辅助。

二〇〇一年

本·拉登的同盟

最近有一个热点问题，讨论的不能说是出版审查，而是关于大众媒体的谨慎态度。媒体在发布一则消息时，怎么才能避免对恐怖分子的消息推波助澜，有时候甚至是传播他们的暗语？

五角大楼要求报纸和电视要慎重一些，这很明显，因为没有任何军队喜欢把自己的作战计划到处乱说，或者对敌人的口号进行宣传。在过去，那些传播对国家安全不利的消息的人会被枪决，但大众媒体已经习惯于一种绝对的自由，他们没办法接受战时的政策，且很难从这个症结里出来，因为在一个传媒社会，有了网络之后，所有消息都很难有所保留。

实际上，现在问题更加复杂了，恐怖分子的每次行动（这已经是老故事了）都是为了传递消息，引起恐慌，或者说给人带来不安，引起社会的动荡。事情一直是这样的，以前那些恐怖分子的手段只是通过杀死一个人，或在街角放置一枚炸弹来达到这个目的。有时候，可能恐怖主义造成的损伤很小，只涉及一个不怎么出名的人，假如他们攻击的对象是一个知名人士，且此人是某件事情的象征，那么，他们的信息就会更加明确，引起的恐慌会更大。

我们看到，在意大利“红色旅”的行动中，一开始他们会谋杀一些记者或者政要人物的顾问，但都不是非常著名的公众人物，后来他们绑架、监禁莫罗，最后谋杀了他，这时候他们的行为发生了质的变化。

现在，本·拉登袭击“双子塔”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呢？可能就是要制作一场“全世界最精彩的节目”，即使是灾难片的导演，也想象不出那样的场景，这就是攻击西方权力的一个象征性视觉效果，展示出这个权力的最大圣殿也会遭到毁坏。本·拉登的目的不是要造成多大的人员伤亡（这对于他来说只是一个附加值）：如果“双子塔”被击中了（或者倒塌更好），他也可以接受实际一半的人员伤亡。他不是在发动一场战争，需要计算杀敌数目，他是要发出一个恐吓信号，最主要的是制造影像。

假如本·拉登是想通过影像来震惊世界，他的目的是如何实现的？大众媒体不得不播报这个消息，很明显，各个媒体还要进行跟踪报道，报道后来的救助、挖掘还有曼哈顿被改变的天际线。

他们每天重复这些新闻，通过图片、影像还有那些亲历者讲述的故事，在每个人眼前不断揭开那道伤疤，报道至少持续一个月。他们必须要这么做吗？这个问题很难回答，配有灾难图片的报纸销售额提高了，播放这则消息的电视台收视率提高了，公众也要求再次看到那些可怕的场景，有人是出于愤恨，有人是因为潜在的施虐倾向。可能事情只能这样，在9·11之后的那几天，全世界群情激愤，这使得所有电视台和报纸根本没办法克制自己的情绪，没办法做到有所保留，所有人都没法保持沉默，他们都争先恐后地宣传这件事情。

事实上，大众媒体通过这种方式给本·拉登做了上亿美元的免费广告，媒体每天都在上演他们制造的场景，所有人都能看到，西方人会因此而恐慌，本·拉登的追随者则会从这些图像里获得自豪感。

除此之外，事情一直在继续，本·拉登用了很小的代价，获得了很大的结果，加上炭疽病袭击，虽然相对于“双子塔”来说，炭疽病袭击造成的死伤非常有限，却让人更加恐惧，这让那些不坐飞机、不住在象征着权力的建筑附近的人也会受到威胁。

应该说，大众媒体在重播这些画面时成为了本·拉登最好的同盟，通过这种方式，本·拉登大获全胜。

表面上看起来，这个问题似乎没办法解决，但这个事件造成的迷茫和恐慌，也有让人觉得安慰的一面：当年“红色旅”通过绑架和谋杀莫罗提高了恐怖活动的等级，这个消息是那么令人不安，以至于所有人都开始反对这起恐怖事件的制造者。这个事件并没有造成国家分裂，反倒促成了几股政治势力的融合，加上人民群众对恐怖活动的排斥，从那时开始，恐怖分子就开始走下坡路了。

未来会告诉我们，本·拉登上演的这不同寻常、令人难以忍受的一幕会不会也是他遭到毁灭和清除的开始。到那时，大众媒体就胜出了。

二〇〇一年

去往同一个地方

我们总是说，我们越来越多地生活在一个虚拟现实里。我们通过电视认识这个世界，通常，我们认识的不是世界本身，而是对它的构建（通过一段段的影像构建的科索沃战争，甚至是构建一个ex novo [(1)]，如《老大哥》真人秀），我们看到的越来越多的是幻影。

但实际上，没有任何一个时代的人像我们一样热衷于旅行。越来越多的人，他们的父辈最多是从一个城市迁徙到附近的一个城市，但他们现在会告诉我，他们去了一些地方，那是作为资深旅行家的我也只是想想而已的地方。他们去的地方并不是充满异域色彩的沙滩，也不是一些偏远城市，他们在圣诞节时去加尔各答，在八月份暑假时去波利尼西亚。这种旅游的激情是出自逃离“虚拟现实”的需要，是为了看到“真实的事情”，难道不是这样吗？

说真的，尽管不是非常确切，但旅游代表了一种生活方式，可以让很多人重新适应这个世界。以前，旅行经历对人是有决定性作用的，旅行归来，人会变得和之前不一样；如今，“别处”对一个人的冲击和影响很小。人们刚从外面回来，心里就开始盘算下一次旅行，他们不会跟你谈那些让他们有所改变的见闻。

发生这样的事情，也许是因为在现实中，他们参观的地方已经非常类似于那些虚拟的地方。有一次，一个专家告诉我，在一个马戏团里，他们会花一整天的时间去清洗大象，给（本身又脏又乱的）大象化妆，让它看起来像观众在电影里或者在照片上看到的大象。同样，旅游景点会尽量像媒体宣传和打造的那样，当然，要把游客带到那些和他们的想象一样的地方，让他们去参观市场和庙宇，而不是麻风病院；去参观那些修复好的古迹，而不是被盗墓贼洗劫过的墓穴。就这样，他们就会构建一个“新现实”，和媒体宣传的一样，所有人都知道，我们星期天参观的“白磨坊”食品厂和广告里展示的一模一样，更别说迪士尼乐园，或者是拉斯维加斯修建的“威尼斯”。

但有一个趋势，所有地方都变得越来越相似，这确确实实是全球化的缘故。我想到巴黎一些神奇的地方，比如圣日耳曼区的一些老餐馆，它们在慢慢消失，那些灰暗的书店和老手工作坊很多也关门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些世界风格的商店，在纽约第五大道，在伦敦、米兰也可以看

到那些商店。大城市的市中心都很相像，都能看到同样的商店。

有人可能要说，尽管世界上的大城市都变得相同，但还有一些大城市保留了自己的外貌特征，比如说巴黎有埃菲尔铁塔，伦敦有大本钟，米兰有大教堂，罗马有圣彼得大教堂。这是真的，但现在大家都习惯用彩灯装饰这些塔楼、教堂和城堡，光彩夺目的灯光会让建筑的构造消失，因此这些标志性建筑也越来越相像（至少在游客的眼里是这样的），因为它们已经沦为这些世界风格的彩灯的支架。

所有地方都变得一样，人们出来旅游，也看不到一个真实的世界，无论走到哪里，他们都会看到他们已经认识的、待在家里电视机前就可以清楚看到的东西。

二〇〇一年

---

(1) 拉丁语，全新开始 。

曼德雷克是意大利英雄吗？

阿特·斯皮格曼 [(1)] 来到了米兰，是为了介绍他给《纽约客》绘制的漂亮封面。斯皮格曼因为那部非常恢宏的《鼠族》而出名，他展示出，漫画可以像长篇历史小说一样有力，能表现犹太人大屠杀。另外，他经常重新阐释《漫画》杂志里的古老故事，积极参与和评论时事，通过一些故事展示出我们所面对的现实，总之，我觉得他是个天才。

他来家里喝开胃酒，我给他看了我收藏的漫画，都是过去流行的漫画书，有的是原版旧书，有的是凸版复制品。他看到内尔比尼出版社的连环画封面：《幻影侠》《曼德雷克》《吉诺和弗兰克》，还有《飞侠哥顿》。他看到《飞侠哥顿》时，反应不是那么强烈，因为哥顿在大洋彼岸也是一个传奇人物，但他对其他三本兴趣很高。假如你手上有一册美国出版的漫画史，你会发现，书里会提到《幻影侠》和他的盟友，网上也可以看到。后来很多超级英雄主题的改编，与其说是围绕着《超人》《蜘蛛侠》，比如用后现代手法创作的超级英雄联盟，不如说这些人物的原型是更古老的橡胶人（就像斯皮格曼在他的一本小书里揭示的那样）。你们可以试着看看《吉诺和弗兰克》（这本书的原版叫做《提姆·泰勒的运气》），有很多电影和电视剧都从这里汲取了灵感（他们从这个漫画中也搞出了一大套《飞侠哥顿》漫画，让人不堪忍受，现在是“垃圾派”的膜拜对象），但关于最初的原创连环画，人们提及得非常少。

斯皮格曼告诉我，他觉得幻影侠、曼德雷克和他的同盟在意大利要比在美国更受欢迎，他问我这是为什么。我对他说明了我的看法，我本人是一个历史见证者，我是看着这些漫画出版的。这些漫画在美国出版后，经过一定程度的改编，很快就被介绍到了意大利（内尔比尼出版社有几本漫画书的标题是《曼德拉卡》，是为了使它意大利化），和独裁时期的漫画（代表作品是《闪电迪克》《罗马军团》和《儿童邮报》，故事里的青少年或者把文明带到了阿比西尼亚，或者做了一番大事业，他们和西班牙长枪党党员联合起来对抗残酷的红色民兵）相比，哥顿给意大利儿童展示的是：人们可以为了芒果星球的自由而斗争，来对抗像明一样的血腥独裁者，幻影侠不是和黑人作战，而是和他们联合起来，对抗那些掠夺非洲的白人。在辽阔无比的非洲，巡逻队在巡逻，就是为了逮捕贩卖象牙的人，那些英雄并不是穿着黑衬衫出去，而是穿着燕尾

服，头戴斯塔雷斯称之为“煤炉管子”的帽子，还有其他故事。最后要说的是，米老鼠当记者的故事也揭示了出版自由的问题，这个动画在我们的荧屏上出现（战后的事儿了）之前，最初的版本是亨弗莱·鲍嘉对着电话说：“美人儿，这就是出版！”（因为原文是：“这就是出版的力量，宝贝儿，你拿它没办法！”）这真是一段让人热泪盈眶的岁月，米老鼠什么时候才能回归成电视记者？

在那些灰暗的年代，美国漫画教会了我们很多东西，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了很大的影响，这也包括成人的生活。既然我们已经提到这些，那让我给报纸、周刊和电视节目提一个建议，或者说提醒一下。每年我们都会庆祝一个什么周年，纪念一位作家、一本书，或者说一个重要的事件，好吧，我们做好准备（我们有六个月时间）庆祝一九三四年过去七十周年 (2) 吧。

一九三四年一月，在美国出现了第一本《飞侠哥顿传奇》，附录是《黑森林里的吉姆》，是亚历克斯·雷蒙德绘制的，两个星期之后同一作者绘制了《X9秘探》（里面的文字是达希尔·哈米特写的！）。十月，意大利推出了《冒险者》，是哥顿历险系列的第一本漫画，但书中的英雄不是一个打马球的人（太资产阶级了！），而是一个警察局局长。三月，美国推出了我们称之为《鲍勃·思达和无线电巡逻队》的系列，这个我们可以忽略不计。重要的是，在六月，李·福克和菲尔·戴维斯的《曼德雷克》出场了，艾尔·凯普的《莱尔·阿布纳》出版了（在战后才介绍到意大利）。九月，华特·迪士尼推出了《唐老鸭》：唐老鸭现在已经七十岁了，你们意识到了吗？十月，推出了米尔顿·卡尼夫的《特里与海盗》（在意大利是后来才默默推出的，作为《少年连环画》的附录出现，题目是《中国的海上》），在同一年，法国出现了《米老鼠日志》，是米老鼠的法语版本。

你们说，一九三四年是不是很有意义、值得怀念的一年？

二〇〇二年

---

(1) Art Spiegelman（1948— ），美国著名漫画家。

(2) 原文如此。

最新消息

小时候，我父亲总是对我说，要学会念外国人的名字，应该仔细听电台新闻主播的发音（我记得当时最著名的主播好像叫克雷默），正是通过他，我才学会了“丘吉尔”的发音，用意大利语写出来就是“ciercill”——以前都是这么标注英语发音的，因为大家唯一都比较熟悉的外语是法语，丘吉尔用法语拼写出来就是“sciurscìl”。要搞清楚一个重要人物或者一个城市名字的拼写，也要仔细看看报纸上怎么写，尤其是报纸副刊。

现在，家长已经不能这样教自己的孩子了，因为音乐台的主持人，还有新闻主播都不能把那些外国名字念得很清楚，没有任何音乐会广告能把布列兹的名字读准，就更别说报纸上通常都会把波德莱尔（Baudelaire）写成“Beaudelaire”，把西蒙娜·德·波伏瓦（Simone de Beauvoir）写成“Simone de Beauvoire”。

这种降低标准的做法，加上人们在很多不必要的情况下也使用外语，使得情况愈发糟糕了。“Pole position”就是一个典型，本来可以用意大利语说“领先”或者“占优势”的，结果到后来就演变成了“Pool Position”——假如存在这种表达方式的话，那也是游泳池里的某个位子。

当人们不得不采用英语外来词时，那就更加悲剧了，外来词在意大利化的过程中变得非常奇怪。有一些意大利化的词汇，比如巴黎索邦大学，我们不说“Sorbonne”，而是“Sorbona”，但我们说法兰西学士院（Collegio Francese）时会觉得很尴尬，这时会直接说法文“Collège de France”。但最糟糕的是美国大学的名字，在报纸上通常会写哈佛的大学，或者耶鲁的大学，就好像哈佛和耶鲁是地名，但其实这些都是大学自己本身的名字，就好像外国人在说博科尼大学时说成了博科尼的大学（博科尼这个搞笑的小城市到底在哪里？），还有乌尔姆的大学（当然是在巴登－符腾堡州），或者是天主教的大学（很明显，这可以和加比切马雷的大学相媲美）。

几天前，在一个非常重要的日报上，一位在美国的特派记者提到了SUNY大学，用来称呼“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就像CUNY的意思是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因此写成SUNY就可以了（但意大

利人可能都不明白），要么你写大学全名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或者纽约州立大学，但你不应该称之为纽约的大学——纽约大学（NYU），因为纽约大学是一个私立大学，它选择了这个城市名字作为大学的名字。我还没有检查过有没有人把哥伦比亚大学叫成哥伦比亚的大学，如果真的有，我也不会太惊讶。

意大利人害怕用缩写吗？但是我们也写KGB，而且不慌不忙地念成“cheghebe”或者“cappagibi”，因为写不出“Komkitet Gosudarstvennoi Bezopasnosti”（克格勃），我们念出这个名字的时候，肯定会咬到舌头，但我们也没有胆量缩写“Comitato di sicurezza dello Stato”（俄罗斯国家政治保卫局），因为没人知道那是啥机构，但为什么我们不缩写“Yale University”（耶鲁大学），就连文盲也能理解。

最近，我还是向一个大报纸的主编抗议了一下，因为现在编辑部已经取消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一个让人钦佩的人物——印刷主管，他们会把《梅尔兹最新语言用法词典》倒背如流，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印刷错误。很明显，让人觉得失落的回答是，那些文章都直接来自记者的电脑，收到之后马上就拿去印刷了，一个带有副刊的日报有时候可能会有一百多页，有谁能在半夜之前一行行检查完所有文字呢？

因此，我们不得不阅读一些带着众多“印耍错物”（印刷错误）的文章，就好像具有传奇色彩的第一期《世界之声》——《记者米老鼠》里出现的无畏报纸，意大利语版本里就是这样拼写的：最——新消——息，居留了一个留氓（最新消息，拘留了一个流氓）。

要写对一个外语名字当然很难，我有一个德国同事，跟我很熟悉，最近他给我写邮件，邀请我参加一个活动，他把我的名字写成了“Umberto Ecco”（多写了一个C）。我每次要提到或者引用吕西安·戈德曼（Lucien Gordmann）和欧文·戈夫曼（Erving Goffman）时，都会有些肝颤，我总要想着他们俩到底谁的名字里有两个“n”（要说他们都是我的朋友，我们还经常通信）。每次要提到他们时，我都要上网去查一下，或者在《加尔赞蒂小词典》上查一下。

为什么那些记者或出版社编辑不愿意进行这样一个很有必要的仪式，这一直是一个谜。

二〇〇八年

“MINCULPOP” [(1)] 和肚脐眼

我不知道当这篇专栏刊登出来时，关于在那不勒斯创办电视女郎学校的争议有没有结束，但我对这件事有几个想法，可能现在和将来都值得考虑。通常来说，做电视女郎并不是一个不合时宜的职业，有的电视女郎后来会成为节目主持人，或者主流媒体的明星。在一个热衷于作秀的社会，那些漂亮姑娘渴望走上这条路，这也很正常。

但要创办一所专门培养电视女郎的学校，那就像创办一所培养诗人的学校，招收一百个学生，要把他们培养成为诗人，假如苍天有眼，他们中有一位成为真正的诗人也是有可能的，但其他九十九位都不得不过着一种充满挫败感的生活，在银行里当职员，对自己的差事不满，不断给编辑部投稿，但退稿堆积如山。这个类比合适吗？我们可以算一下账，假定每天晚上每个电视频道都有两场播报，每场播报都会用到两名电视女郎，每天晚上总共有十个频道（我们要忽略那些卖地毯的频道，这些姑娘即使在上面做电视女郎，也不会有成功的可能），这样算下来，每天晚上会用到四十个电视女郎。但我们不能说一个星期会用到二百八十个，因为在两场播报中就会有一场会用到同一名电视女郎，所以我们用二十乘以七，再加上二十个固定的，我们就要一百六十个电视女郎，她们会工作一整年。从电视女郎学校毕业的女生，机会可能要比诗人多一些，我不是说她们要和顶级诗人相比，而是和那些在比较体面的文学杂志上发表诗歌，或者给一些专业出版社做图书的诗人。

除此之外，诗人可以一辈子做诗人，但电视女郎的花季很短，只能工作几年。并不是所有从电视女郎学校里毕业的女生都可以在《新闻播报》栏目工作，极有可能，大部分人都只能在地方台表演，可能无法实现自己的光辉梦想。

最近出版了一本法国小品文，叫做《年轻女孩儿的基础理论》（波拉蒂·博林吉耶里出版社，2003），书中谈论的不仅仅是各种类型作秀的女孩，还有那些紧跟时尚潮流的姑娘（比如穿露脐装）。书中讲到，她们是这个社会的牺牲品，正是社会促使这些女孩出卖自己的诱惑力，她们已经成为人民精神的新鸦片。在《全景》杂志上，姜皮耶罗·穆吉尼对这本书做出了评论，他说，这本书流露出一种怀疑主义，从根本上来说，有些图像会激发那些美少女的梦想。“没有梦想的生活是没有意义的，”他最后总结说，“谢谢你们这些爱美女孩的存在。”我也并不是

对于这些美丽的姑娘没有感觉，我可以理解穆吉尼从这里获得的慰藉，就像一位斗牛士也会获得极大的满足，但谁会考虑那些斗牛的感受？问题不在穆吉尼身上，而在那些姑娘身上。

假如没有那些半裸着扭屁股的漂亮姑娘，有些节目是无法存活的。其他一些节目，比如我爱看的一些竞答节目（例如《莫扎特》和《斯科蒂》），最后会出现一个笑容灿烂的电视女郎陪着那些被淘汰的人走下去，这也是一件好事儿，因为通常那些参加竞答的人长得都没有电视女郎那么赏心悦目。在这两种情况下，包括那些最狂热的反对女性主义的人，也会承认这些女孩儿是花瓶。但假如在《莫扎特》节目结尾，是这些女孩自己提出来要穿着内裤出现，这也让人没有话说，但《莫扎特》是注重思想的节目（不对，女士，吐根是美洲中部的一种蔓生植物！）。这时候，电视女郎出现在那里，这使得穆吉尼也不得不承认很感谢她的存在。

假如这算不上拿女人当花瓶，那唯一拿女人不当人而是作为工具的就只有妓女了，唯有牵扯到贩卖妇女时，我们才应该忧虑，其他情况我们可以高枕无忧。假如做电视女郎也是把女人当工具，那我觉得开一所公立学校，鼓励那些姑娘变成花瓶，这不是什么好主意。

最后一个问题可能没人想过，为什么里奇在《新闻播报》里要把这些电视女郎称之为“Velina”（她们也只是会跳舞，说几句话）。“Velina”这个词其实本意是政府通告，当时法西斯宣传机构“MINCULPOP”（意大利人民文化部）把这些政府通告发到每个报社，告诉他们什么话可以说，什么话不能说。《新闻播报》节目在创办时是对另一个严肃新闻报道的戏仿（但后来它报道的事情比它模仿的节目还可靠，这就是后话了）。很明显，这个节目的创建者里奇把这两个陪衬主持人的美少女称为“Velina”，这有戏谑的成分。从那时候开始，这个称呼越来越根深蒂固，现在人们用这个词，好像它的意思只能是电视女郎了。无论如何，大家都不记得这个称呼其实源于一个审查制度。

法西斯文化部的政府通告是为了避免意大利人想太多了，那些露着肚脐眼的电视女郎是不是具有同样的功能，这事儿值得琢磨一下。

二〇〇三年

---

(1) 意大利人民文化部的缩写。

观众对电视有害？

我的马德里同事兼朋友豪尔赫·洛萨诺在康普顿斯大学教授符号学和传播理论。他写信给我说：“您有没有看到最近发生在我们这儿的事？这真是应了您在六十年代说过的话。我正让学生读您和保罗·法布里、皮耶保罗·吉廖利发表的那个公告，您一九六五年在佩鲁贾写的东西，还有您一九五七年在纽约的发言，是关于符号游击战的，您在一九七三年写的那篇论文《观众对电视有害？》已经把事情说得很清楚了。”

未卜先知，这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儿，但我提醒洛萨诺，我们那时候不是在预言，而是把已经存在的事情发展脉络揭示出来了。好吧，好吧，豪尔赫跟我说，唯有政治家没读过那些文章，将来可能也一样。事情是这样的，六十年代到七十年代初期，不同的研究机构都在说，电视（通常指大众媒体）是一个强有力的工具，可以控制当时称之为“信息”的东西，通过对这些信息进行分析，可以了解它们如何对用户的观点产生影响，甚至塑造他们的意识。但我们要知道，“信息”所传达的东西并不是观众可以看到的，就像人们所说的：说者无心，听者有意。举一个普通的例子，面对一排排母牛，欧洲屠夫和印度婆罗门的看法是不一样的；一则捷豹汽车广告可以激发有钱人的购买欲望，但会让一个穷人内心失衡。总之，一则消息可能是为了达到某种效果，但结果可能会产生一种回飞棒的效果，因为每个人情况不同，具有不同的心理、欲望和恐惧。

在西班牙就发生了这样的事儿。政府想传递的信息是：“你们要相信我，那场恐怖袭击是‘埃塔’的杰作。”但正因为他们说得很肯定，简直不容置辩，这就使得大部分听众解读为：我很害怕承认这是基地组织干的。在这里可以提及另一个现象，当时称之为符号游击战，话是这么说的：“假如一个人控制了信息发送，那他就不应该站在摄像头前的第一把椅子上，而是要坐到电视机前的第一个位子上。”

换句话说，符号游击战应该是一系列评论，这些评论不是从消息发送者那里来的，而是消息接受者编写的，目的是要让用户讨论一件事情，批评一则消息，而不是消极接受。在六十年代，这种游击战的方式还比较原始，比如散发传单，在电影论坛的基础上组织一些电视论坛，在酒吧里演讲，因为当时大家还习惯于聚集在城区酒吧唯一一台电视机

前面。但在西班牙，人们现在已经生活在一个网络和手机的时代，符号游击战的效果完全不同，游击战并不是那些精英团体或各种类型的活动家组织的，并不是产生于一个“金刚钻头”，而是即兴产生的，由人民大众口口相传。

洛萨诺告诉我，让阿斯纳尔政府陷入危机的是一个漩涡，是一些势不可挡的私媒体形成了规模；人们行动起来，他们看电视、读报纸，同时又和其他人进行交流，讨论他们读到的消息是不是真的。网络也可以让大家看到外国的媒体报道，人们可以对比和讨论获得的消息。在短短几个小时里会形成一种公众舆论，而这并不是电视引导的结果。这是一个划时代的现象，我再一次向洛萨诺重申，观众真的是对电视有害，可能会表现为：No pasaran [(1)] ！

几个星期前，我在一场辩论中提出：假如电视是由同一个老板控制的，竞选宣传可以由那些送快餐三明治的人来完成，他们走街串巷，对人们讲一些电视上不会说的事情。我这样说并不是开玩笑。我真的认为，这个传媒世界给我们提供了那么多可供选择的渠道，比如说手机短信，它不仅仅可以传送“我爱你”，也可以传递一则受控制的消息。

面对热情洋溢的朋友，我回答说，在我们这儿，也许非主流媒体还不太发达，因为那些搞政治的人（因为政治就是悲剧性的）会占领一个体育场，中断比赛，在我们这儿，信息游击战的作者都忙于相互倾轧，而不是对电视造成危害，所以西班牙的经验可供我们反思一下。

二〇〇四年

---

(1) 西班牙语，誓死捍卫 。

切身体会

当电视广告说某个产品要比其他品牌的产品都好，它并不期望大家会相信，最重要的是让顾客记住这个品牌，并在商店里认出这个产品。假如广告并不期望大家相信，那些代言的知名人士出现在广告里，向大家保证这个产品的质量，会起到什么作用呢（一位知名球星给一双球鞋代言，当然要比给矿泉水代言更让人觉得可信）？

但现在，通常是足球运动员代言矿泉水。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大家都知道（除了公益广告），代言人会拿很多报酬，他们对产品的保证并不是出于对产品的热爱。事实在于，公众对于这些证人的可靠性并不在意，只要这则信息能被关注，代言人的出现引起大家的注意就好了。

在美国的广告里，比我们意大利更早出现的是来自内部的证明，是那些产品的生产者直接来作证（就好像说：这些东西是我生产的，我是和你们一样的人，你们应该相信我），而不是那些外人（演员、科学家、运动员，等等）。但实际上，这是很危险的：我不想引起诉讼，所以就不指名道姓了，但我记得，我在电视上看到一位生产者，他的面孔是那么不堪，我当时就琢磨，像这样的人，我敢不敢从他手里买辆二手车。

为了避免这种风险，我们需要记住，观众会被迷人的形象所吸引，这些形象并不是来自现实生活，而是由广告本身创造的（你们想一下梅根·盖尔）。他们有可能推出虚拟的生产者，也就是让一名演员出演生产者，向大家保证他的产品很好。这种类型的广告公然采取了“戏仿”的手法（玩的就是碰巧同名的游戏），就是让格里·斯科蒂代言斯科蒂大米，他和斯科蒂博士的幽灵交谈，让人想象这些大米拥有斯科蒂提到的、看得见的所有有益元素。

现在让我们聊一下一位先生，他名叫乔瓦尼·拉纳。拉纳先生是谁呢？他是一位面条生产商，他变成了一个著名人物，因为他给自己生产的面条代言。拉纳先生真是那种“自我代言”兼“产品代言”的典型，他出现在一则视频里，说自己是拉纳先生，他为自己代言；同时，他证明拉纳牌面条很好。拉纳面条的代言人真的是拉纳先生本人，还是一个扮演他的演员呢？我觉得观众不会考虑这个问题。现在，电视上的拉纳先生已经不是一个来自真实世界的人了，而是一个广告里的人物形象。

后来，我在电视上看到某个产品的广告（不是面条广告，我觉得好像和电话有关），在这则广告里，拉纳先生又出现了。我觉得这是一个创举：A广告里的一个虚拟人物出现在B广告里，或者说A广告的一个代言人在B广告里代言他自己，可以说从一则广告产生了另一则广告。就好比米老鼠冒出来，证明大狼阿尔贝托 (1) 真的存在，或者大狼阿尔贝托为米老鼠作证。

所有我提到的事情中，只有一件很显然：就是拉纳先生进入了一个他不熟悉的领域，这种出场很特别，很引人关注，从一个领域闯入了另一个领域（就像《哈拉之乐》，在一个舞会中，忽然有一队骑马的印第安人闯了进来，他们是不小心从另一场电影里出来的），最后（就像我给你们展示的这样），我不记得那个短片到底是给什么做广告。这种情况也不是第一次发生了：这种类型的广告越来越多，广告短片那么吸引人，人们会记住广告中好玩的场景，就是记不住那个产品。

为了让大家记住商标，需要在俏皮话里把商标说出来，这样会给人留下比较深刻的印象。你们想一下“无马提尼，不欢聚”（No Martini, No party），还有一个小孩子不记得“西门塔”（Simmenthal）的名字，或者在那个经典的旋转木马上，和警探洛克交谈（“我也犯了一个错误，我从来都没用过丽奈特水钻！”）的广告。

为什么有些广告商（尤其是委托人），出于对俏皮话的热爱，竟然忘了让人们记住他们的商标？我得说，到现在我还没想明白这事儿。

二〇〇五年

---

(1) 意大利著名漫画形象。

赐予我们今天的“犯罪”吧

我认为，假如毁掉新奥尔良的那场飓风没有遇到一片平坦的凹地：有沟渠，树木被砍伐并遭到破坏，那么它的威力就会小得多，损失也会小得多。我觉得在这一点上大家都会同意我的看法。争议的焦点是：那场飓风或者台风是不是全球变暖的一个结果。尽管我不是这方面的专家，但是我马上就摆明态度，我确信：假如我们关注这个星球的命运，某些因为自然环境改变而产生的现象就不会出现，我认同并支持《京都议定书》，但我也认为龙卷风、飓风和台风一直都存在，否则我们就不可能看到康拉德描写的那些精彩片段，或者展现自然灾害的著名电影了。

我斗胆说一句，在过去几个世纪里发生了很多可怕的灾难，造成了几十万人员的伤亡，这些灾难都是在短时间内相继出现的，就像这次亚洲的旋风和美洲的卡特里娜飓风。这些自然灾害有些我们听说过，围绕某些灾难甚至产生了相关的文学作品，比如关于庞贝古城和里斯本大地震的作品，但关于其他灾难，则只有一些可怕的、不确切的消息，比如印度尼西亚喀拉喀托火山喷发。我们很容易推测出还有其他几十起、上百起灾难，袭击了那些遥远的海岸和人群，而当时我们都在过自己的日子，没太关注这些事儿。但是，在一个全球化的世界里，消息传播得非常迅速，我们马上就知道发生在这个地球上某个遥远角落的事故，这让我们感觉到，现在的世界没有之前太平了。

比如说，一个普通电视观众会怀疑，周围是不是有什么病毒在传播，导致很多母亲杀死了自己的孩子。这种情况很难归咎于臭氧层空洞，应该是别的什么原因造成的。实际上，的确有别的原因，但这其中没有任何秘密，也没什么需要掩藏的东西，这就是：对儿童的残杀一直存在。在过去的岁月里，这种行为一直存在。古希腊人去剧场看《美狄亚》，为她的故事所感动，我们都知道，出于对丈夫的愤恨，她在几千年前杀死了自己的孩子。我们可以从中获得一些安慰，在全球大约六十多亿人口中，一直都存在一些杀手妈妈，但占的百分比非常非常小，因此我们不要用怀疑的目光看待所有推着童车从我们身边走过的太太。

尽管如此，无论谁看到现在的电视新闻，都会感觉我们生活在地狱的某个恶囊里，每天不仅有杀死自己孩子的妈妈，开枪的十四岁少年，抢劫的非欧盟移民，割人耳朵的牧师，枪杀了全家人的父亲，在矿泉水

瓶子里注射漂白水的变态，还有把叔叔切片的“孝顺”侄子等。当然啦，所有这些事都是真的，从统计学来说也是正常的，已经没人想起，在战后那些幸福和平的年代里，有一位肥皂厂女工在家里把她的邻居煮了，丽娜·福特用榔头敲碎了情人孩子的脑袋，贝伦塔尼女伯爵用一把来复枪搅扰了一场VIP晚宴。

现在，假如时不时有一两个妈妈把自己的孩子杀了，这“几乎”是正常的，不正常的是，每天都有很多美国人和伊拉克人被炸飞，所有人都知道那些死去的孩子，我们却不是很清楚这些死去的成年人。那些严肃的报纸，头几个版面都会谈到政治、经济、文化和艺术领域的主要事件，股市行情，公告，还有奶奶辈的人热衷于看的讣告。除非发生一些特别重大的事情，一般会在报纸中间几页谈论这些社会恶性事件。实际上，过去对这类事情的报道要比现在简洁，那些嗜血的读者不得不去购买专门讲这类事件的杂志，比如《犯罪》。我们想想看，他们不看电视上的泛泛而谈，不满足于理发馆提供的有插图的小杂志，而是找一些专业的杂志，来了解这些暴力事件。

现在呢，电视新闻在谈完那些常规战争、屠杀、恐怖袭击或者其他类似的问题，在不过于惊吓观众的前提下，会报道一连串犯罪行为：弑母、杀姊、杀兄、弑父和杀童，还有偷窃、抢劫和枪杀。为了让观众什么都能看到，这些事件每天都好像倾盆大雨一般“落在”我们的省份，相比而言，宇宙大洪水都像水管漏水，算不上什么。

这些报道里里外外都暗含某些东西，也就是说，我们的尼亚加拉电台台长不想让政治经济方面的危险消息太过于损害自己，于是他们采取了《犯罪》栏目策略，报道一系列被打破的脑袋，还有斧头砍下去的样子，这会让人们乖乖的，脑子里不再胡思乱想。

二〇〇五年

阿伽门农可能比小布什还要糟糕

我在火车上看着一份报纸，旁边的一位先生开始和我搭讪，他说：“您看到了吗，这是什么世道啊？”他可能仔细阅读了那些恶性事件的报道：一个男人杀死怀孕的妻子；两个人在几个月前杀死了邻居全家，只因为他们的收音机声音开得太大；一个罗马尼亚妓女把一把伞插到了一个女孩的眼睛里，也是因为鸡毛蒜皮的小事儿；还有最近母亲杀子案件，那个杀死女儿的（不用说，那是非欧盟国家的人干的，而且是一个穆斯林），是为了阻止女儿和一个基督徒结婚。我们再往前回顾一下，诺维的一个姑娘杀死了自己的母亲还有弟弟；有人绑架了邻居的小孩，他们后来把小孩杀了，是因为孩子哭。他说的是这些事情吗？

我告诉他，他知道的并不是全部。假如他仔细阅读了我看的那些报道（可能出自网上），他就会意识到，这类事情并没有到此结束。

您看了在皮亚琴察发生的事儿了吗？为了对一个支持他的人表示感谢，一个叫门尼尼的人把自己的女儿送给了那人，他明知那人肆无忌惮，他女儿凶多吉少，但他还是若无其事地出门做生意去了，和教皇一样排场。他走了以后，他太太很寂寞，就找了一个小白脸，叫做艾吉狄，俩人情投意合，门尼尼回来时，太太就和情人联手把他害死了。他们把门尼尼的死因推到了别人身上，门尼尼太太在葬礼上嚎啕大哭，但她儿子识破了真相，他从留学的地方归来，杀死了艾吉狄之后还不满意，又杀死了自己的母亲（他妹妹想救他，给他做假证）。“真可怕！”那位先生感叹说。

莫尔费塔的梅迪太太呢？丈夫把她抛弃了，她知道丈夫很爱几个孩子，为了报复，她就把那几个孩子都杀了。“真是没天理，也没有理性了，这些疯狂的女人！她们不仅会把丈夫的阴茎割了，还会把自己的骨血杀了，就是为了让丈夫感觉到痛苦。”旁边的人说，“这是什么母亲啊？照我说，这是电视对人的影响，还有暴力节目带来的后果。”

我接着说，可能您没看到萨图尔尼亚的克罗尼先生的事儿吧，我不记得是因为什么缘故，可能是因为遗产，他把父亲的阴茎割了，因为父子关系很差。他自己也不想要小孩，他让怀孕的妻子把孩子打掉，他把可怜的胎儿吃了。那位先生说：“他可能是加入了某个邪教组织，小时候经常从高速路的天桥上往下扔石头，但可能在村子里，大家都觉得他

是个好人。您看看，现在报纸上都在赞美堕胎，还鼓吹变性人结婚，世风日下啊！”

我对他说：“您看，现在大部分性犯罪是在家庭内部发生了。您一定听说过巴蒂帕利亚发生的事儿吧，一个叫拉伊的人被自己的儿子杀死，这个儿子和他母亲搞在一起，后来他母亲支撑不住了，就自杀了。在距离那里不远的一个小城市里，提耶斯特兄弟出于利益，杀死了他们同父异母的兄弟，他们中有一个和嫂子搞在一起，另一个为了报复，就杀了他的几个孩子，烤了给他吃，那个兄弟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吃了很多。”

“天呐！天呐！”和我聊天的先生感叹道，“这些人到底是意大利人，还是欧盟之外的人？”“他们不是意大利人，”我对他说，“这些人都是希腊人，我只是改变了地名和人名，这些故事不是在报纸上看到的，而是我在《神话辞典》里看到的。门尼尼先生是阿伽门农，他向诸神祭献了自己的女儿，就是为了远征特洛伊取得的胜利，那个年轻的艾吉狄是埃癸斯托斯，他就是杀死阿伽门农的人，那个背叛丈夫的女人是克吕泰涅斯特拉，后来她被自己的儿子俄瑞斯忒斯杀了。梅迪太太就是美狄亚，克罗尼先生是克洛诺斯，罗马人称之为萨图尔努斯。拉伊先生是拉伊俄斯，他被俄狄浦斯王杀了；那个犯了乱伦罪的女人是伊俄卡斯忒；提耶斯特兄弟是梯厄斯忒斯，哥哥阿特柔斯诱骗他吃了自己的骨肉。这些都是我们西方文明的基本神话，卡德摩斯和哈耳摩尼亚的婚礼只是一小部分。”

诗人和作家时不时会写一部悲剧或者长诗，来讲述这些故事。现在的报纸非常关注暴力事件，有满满两三页讲的都是这些事情。假如我们算一下，现在世界上有六十亿人口，那时候的世界人口也不过一千多万而已，一切都是按照比例的，排除战争期间，只是在日常情况下，那时候的谋杀也要比我们现在多。也许，阿伽门农比小布什还要糟糕。

二〇〇七年

开路吧！路！

今年八月十五圣母升天日，没什么事情发生，除了佐治亚州的惨案，还有奥运会的消息。这几个星期出现了一个问题，可以用永恒来定义，有人想用一个法西斯分子的名字，或者有争议的人物的名字来给一条路命名，比如贝蒂诺·克拉克西，有些地方已经开始讨论。还有人提议改掉一些街道名称。在罗马尼亚的一些小城市，有很多马克思街、列宁街。坦率来讲，这件事变得让人无法忍受，看来只有一个解决方案：制定一条法律，禁止使用那些死了不到一百年的人物的名字作为路名。

当然了，如果这条“百年”规定通过，除了马克思，从二〇四五年开始，才会有街道可以叫贝尼托·墨索里尼街，到时候我们的孙子都已经四十多岁了，他们（不用说重孙了）会很不了解这些人物，但也只能这样了。现在，罗马尼亚善良的基督徒心平气和地走在克拉·迪·里恩佐街上，他们不知道洛雷托市有一个广场也叫这个名字，给一条非常重要的街道起这样一个名字，这是在复兴运动前夕共济会的人干的，目的是为了对教皇表示不敬。

除此之外，还有其他因素需要考虑，至少是出于对那些过世的人的敬意，给一条街道起一个历史人物的名字，很容易让所有人只知道他的名字，却忘记他是谁，做了什么。除了很少的一些例外，比如加里波第和加富尔，大部分街道和广场所纪念的人物，可能过去人们都知道，但后来就被忘了，大家对这个人物的集体记忆就成了一条街道的名字。在我出生的城市，我经过了斯基亚维那街几千次，我从来都没有想过这个人是谁（现在我知道了，他是一个十九世纪的编年史家），还有凯纳街（我现在知道他是谁了，因为我家有他写的亚历山大城主教史的书籍，一七八五年出版），更不要说洛伦佐·布尔宫奇奥，我在网上找到了他的画像，他是《萨尔维圣母马利亚的历史故事》（维梅尔卡蒂出版社，1738）的作者。

我敢说，很多住在安得卡里街、库沙尼街，或者梅尔兹·戴利尔街上的人，都不知道这些值得纪念的人是谁；也许研究过的人知道，梅尔兹·戴利尔是拿破仑时代意大利共和国的一个副总统。但我觉得，一个普通的路人，如果不是历史学家，就不会很了解库沙尼或者安得卡里家族的事儿（除此之外，很多人以为安得卡里这个名字来自凯尔特语“andeghee”，意思是英国山楂）。

地名不仅仅会导致“damnation memoriae [1] ”，也可能会导致另一种情况，一个好人的名字和一条恶名远扬的街道联系在一起，一些不幸的人，他们的名字在很多个世纪里都被用于指代一些勾栏花坊。我上大学的时候经常去都灵，我记得卡兰德拉路和两家窑子联系在一起，但当时给这条路起名字时，却是为了纪念一位让人尊敬的十九世纪作家——埃德瓦尔多·卡兰德拉。还有波多尼广场，是为了纪念一位伟大的印刷商，那里有一家非常著名的音乐学院，曾是同性恋者聚会的地方（你们可以想象五十年代的情景）。因此，对于那些对古典音乐和印刷术都不感兴趣的人，这个地名通常被用于指代同性恋（用场地指代内容）。更不用说，在米兰，那些当兵的经常去基亚拉瓦莱街上逛窑子，现在大家提到尊贵的基亚拉瓦莱大修道院时，都会有些不自在。

那我们该怎么给街道取名字呢？公共管理机构应该运用自己的想象，因为他们不能在波塔伊或伊塔洛·巴尔博的家谱里随意找一个名字，他们也应该重新发现一些名字，比如萨尔维诺·德伊·阿玛蒂——传说是发明眼镜的人，或者贝蒂奇亚·戈扎蒂尼——中世纪第一个在博洛尼亚大学教书的女人，或是伍古乔内·法加拉和法西诺·凯恩，这些人算不上圣贤，但巴尔博也不是。从另一个方面来说，纽约的街道都是用数字表示，这也没什么问题，假如米兰有一条街叫做宽街，也是一样的道理。意大利有上百个城市，有很多上坡路可以叫做蟋蟀路，街道可以称之为熊路、麦穗路、小山路，另外我们可以加上百合路（柏林已经有一条路叫这个名字），还有栎木路，以及其他一些植物的名字。

二〇〇八年

---

(1) 拉丁语，除忆诅咒 。意指从记忆中抹除一个人的存在。

让我们扬起“船尾”

第一个问题　　我在巴黎和几个法国朋友吃晚饭，其中一个朋友对其他人说，意大利电视节目娱乐性很强，你随便打开一个频道，无论什么类型的节目，包括新闻节目和竞答节目，都能看到衣不遮体的姑娘。听到这里，所有人都瞪大了眼睛：真有这样的节目吗？有人直接说，他会开通卫星电视上的意大利台。还有一个人说，他明白了为什么意大利人会原谅那些和年轻女孩儿来往的政客，因为他们接受的教育就是这样。我有些尴尬，从根本上来说，我们不都是色魔。

两天后，我回到了罗马特米尼中央火车站，那里有一个非常大的广告牌，是那不勒斯－卡塔尼亚渡轮通（TTTLines）的广告，广告上能隐约看到这个公司的邮轮线路，但特别扎眼的是一排排姑娘都穿得很暴露，尤其是可以看到她们优美的臀部。做广告的人可能觉得那些美臀还不足以引起人们的注意，广告牌上还写了一排很大的字：“我们有意大利最优美的船尾！”对于看不懂这句话含义的人，可能需要解释一下，因为这句话有双重含义，“Poppa”这个词在意大利语里既指船尾，也指女孩子的臀部。我的那些法国朋友都说得没错儿吗？

问题是：你们会不会把儿子送到渡轮通的广告部接受培训？我担心的是大部分意大利人都会说愿意，他们都希望自己的儿子和意大利的这些风标式人物一起，变成聪明人。

第二个问题　　北方联盟在议会上提出了一个法案，要在公立小学里教授方言。很自然，全国联盟提出了反对，要不然全国联盟就成了大区联盟。五月三十一号的《晚邮报》上刊登了一篇非常精彩的文章，是达里奥·福写的，如果不那么较真的话，可以说他使用的是波河平原的官方语言（一种从来没有存在过的语言）；文章后面附着托斯卡纳语翻译。其实，达里奥·福影射的就是这件事。

我觉得，我们需要采取一定行动，使将来的孩子也能看懂《滑稽神秘剧》，但话又说回来，傻子他妈老怀孕 (1) ，比如有人提议：复兴运动要按照大区来讲。也就是说，都灵人应该听老师讲加富尔和加里波第的事迹，那不勒斯学校里应该讲西西里国王弗朗西斯科二世、妖僧，还有鲁夫主教的事迹。让那些都灵人、利古里亚人听一听布朗特、尼诺·

比克西奥的不地道的做法，这是对的，但让南方人崇拜复兴运动之后的匪帮活动，这可能会有点儿不合时宜。这就像要给杰莫尼奥的小孩教方言，就是为了避免他们长大了移居到别的大区，甚至是国外；就像说如果父亲是粗人，那孩子也不能太偏离轨道。

图里奥·德·毛罗 (2) 已经重复了无数次了，他说在五十年代，电视对于在整个国家传播意大利语起到了很大作用。有些人没有参与这种进步，他们保留了方言，但另一些人完全融入了语言的统一，这段历史时期被称为意大利“经济奇迹”。但同样他也说了，在这个过程中，语言的统一标准化是一件很遗憾的事，因为大家会失去自己的根。在我出生的城市，每年都会上演《牧民哲林多》，那是一个非常有趣、亲切的圣诞节童话，但对白都是皮埃蒙特方言，我看到，多年以来这个节目遭受了两个方面的危机，因为移民的缘故，很难找到那些会说方言的孩子，而最大的问题是很难获得新观众的认可。这样一个美好的传统丢了，这真是一件很让人遗憾的事情。

因此我觉得，假如能保证全国的孩子都学好意大利语，一个星期学上一个小时的方言，那也没有什么错。对于经常使用方言的孩子来说，这非常有教育意义（他们可以对比意大利语和方言之间词汇和句法的差别）。但假如在米兰的某所学校里，大部分学生都是罗马尼亚人或者中国人，问题就来了。他们可以在课后选修方言，不知道那些中国学生会不会学得不亦乐乎。

在米兰，有一个黑得不能再黑的黑人在卖打火机，他说一口非常地道的米兰方言，他走近路人，抱怨周围有太多“南方土鳖”。好吧，他是好人家的孩子，他的生意挺好的。

全世界的无产阶级，学习语言会让你们更加自由！

二〇〇九年

---

(1) 意大利俗语，意思是世界上的傻子很多。

(2) Tullio de Mauro（1932—2017），意大利语言学家。

高中低三档

在上个星期六的《共和国报》副刊上，安杰洛·阿夸罗和马克·欧杰在推荐费德里科·马尔特的著作《主流》（费尔特里内利出版社，2010）时，又提出了之前讨论过的一个问题（这次还谈到了文化全球化的新形式），但角度是新的，也就是高雅文化和低俗文化之间的分隔线。

假如有个年轻人，他听莫扎特，也听民族音乐，区分起来就太古怪了。我记得在上个世纪中叶，这曾是一个热点问题，德怀特·麦克唐纳在一九六〇年出版的一本书——《大众文化和中产文化》——里就讨论过这个问题。这本书非常棒，很有格调。在这本书里，他不是把文化分成两个等级，而是分成三个等级。简单来说，高雅文化的代表是乔伊斯、普鲁斯特和毕加索，被称为大众文化的是好莱坞的“低俗”玩意儿、《星期六晚邮报》封面，还有摇滚乐（麦克唐纳属于那种家里没有电视机的知识分子，那些接受新事物的知识分子会在厨房里放一台）。

麦克唐纳还把文化划分出了第三个等级，就是中产文化，这是一种中等文化，代表作品是一些消遣读物，有时候甚至会从先锋派那里借鉴一些东西，但从根本上来说很媚俗　。麦克唐纳认为，中产文化在过去是以劳伦斯·阿尔玛－塔德玛和埃德蒙·罗斯丹为代表，他那个时代中产文化的代表人物是萨默塞特·毛姆，最后是海明威、桑顿·怀尔德，也许他会在书里引用很多阿德尔菲出版社出版的畅销书，有一系列作家可以和毛姆、乔治·西默农写的上乘之作（麦克唐纳会把“非麦格雷的西默农”列入中等文化之列，而把“西默农－麦格雷”列入低俗文化）放在一起。

但是，把人民文化和贵族文化分开来，开始得要比我们想象得晚。欧杰提到，雨果的葬礼有成千上万人参加（雨果代表的到底是中产文化，还是高雅文化？）；索福克勒斯的悲剧演出时，那些比雷埃夫斯的鱼贩子也会去看；《约婚夫妇》刚问世时有很多盗版书，表示它很受欢迎；我们还要想象那个吟诵但丁诗句的铁匠，他咬字不清，这让诗人很生气，但这说明了他的诗句在文盲中也得到传颂。

说真的，有的罗马人的确放弃了看泰伦奇奥的演出，而去看狗熊了，但现在也有一些高级知识分子会放弃一场音乐会，而跑去看球赛。

事实在于，对两种（或者三种）文化做清晰的区分，历史上只有在先锋运动中才会比较明显，他们的目的是挑衅资产阶级，他们突出了“不可解读性”，或者拒绝阐释。

这种断裂延续到我们这个时代了吗？并不是，因为像卢西亚诺·贝里奥 (1) 或者普索尔 (2) 这样的音乐家，他们做摇滚乐做得非常认真，很多摇滚歌手都非常了解古典音乐，简直超出了我们的想象，波普艺术把这些等级都打乱了，很多西部口水音乐都被列入了音乐会的演出曲目，对于不可读性的记录，如今重新在一些漫画中得到了体现。你如果看一下晚间的电视拍卖节目就会了解到，那些观众并非高雅之士（通过电视购买一幅画，很明显不是文化精英的所作所为），他们会买一些很抽象的画作，他们的父母会评价说，那些画是用驴子尾巴扫出来的。正如欧杰所言，“在高雅文化和低俗文化之间有一种地下交流，通常低俗文化从高雅文化里汲取养分。”（我还想补充一句：反之亦然！）

无论如何，现在这些文化等级的划分已经从内容或者艺术形式，转移到了它们的运用方式上。我想说，它们之间的差别已经不是贝多芬的作品和圣诞歌曲《铃儿响叮当》之间的差别，贝多芬现在经常被用作手机铃声或者机场、电梯里的背景音乐。本雅明会说，贝多芬的音乐已经成了一个类似于广告短片的东西。相反，《铃儿响叮当》诞生于一则洗衣粉广告，它可能会引起批评家的注意，批评家会分析和欣赏这段音乐里体现的节奏、韵律或和声。这不是艺术本身的问题，而是目光不同，有的目光是严肃专注的，而有的目光是不经意的，对于那种不经意的目光（或者耳朵），也可以把瓦格纳的音乐用于《名人岛》真人秀，但对于那些高雅之士，他们可能在一个僻静的地方听一场老唱片上的《不要忘记我的话》 (3)，这首流行歌曲又成了高雅文化。

二〇一〇年

---

(1) Luciano Berio（1925—2003），意大利作曲家。

(2) Henri Pousseur（1929—2009），比利时作曲家、教授、音乐理论家。

(3) *Non dimenticare le mie parole.*

从知识分子的角度来说

上星期的一个晚上，有个意大利记者告诉我，有消息传到意大利，说我早上在耶路撒冷举办的出版研讨会上说，贝卢斯科尼就像希特勒。有权威人士已经发表了声明，批评我简直是信口胡说，按照他们的看法，我这话会得罪所有犹太人，但这又是另一码事儿。第二天早上，有几家以色列报纸用了长篇大论，报道了那场出版研讨会（《耶路撒冷邮报》居然把关于研讨会的报道放到了封面上，而且用了第三版整页来讲，真是慷慨），但他们没有提到希特勒的事儿，而是如实报道了研讨会上讨论的问题。

尽管有人对贝卢斯科尼持批评态度，但一个正常人不会想拿他和希特勒做对比，因为贝卢斯科尼并没有掀起一场世界规模的战争，造成五千万人死亡，也没有屠杀六百万犹太人；他没有解散魏玛共和国议会，也没有建立纳粹党冲锋队、卫队等。那么，那天早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有很多意大利人还没意识到，我们国家的总理在海外多么没威信。在回答外国人的问题时，我有时出于对祖国的热爱，不得不站出来捍卫他。由于贝卢斯科尼、穆巴拉克还有卡扎菲都是被迫宣布辞职的，有一个比较无礼的人想诱导我说贝卢斯科尼是意大利的卡扎菲。我理直气壮地回答说，卡扎菲是一个嗜血暴君，他在残杀自己的国人，而且他是通过军事政变上台的，但贝卢斯科尼是名正言顺的，是由意大利人选举出来的领袖。我是说笑的，我想把类比继续下去，还说倒是可以把贝卢斯科尼和希特勒进行对比，因为他们都是人们正常选举出来的。这是一个不太谨慎的反证法，随后我们就又谈起了其他严肃的问题。

当我的意大利同事告诉我这句被曲解的话时，他评论说：“你知道，记者会把那些隐含的消息也挖掘出来。”我不同意这种观点，记者应该报道真正存在的东西，而不是捕风捉影。但这也说明了我们国家的舍本逐末，他们毫不在意加尔各答就这个地球的命运说了什么，只有当有人在加尔各答说了支持或者反对贝卢斯科尼的话，他们才会关注。

还有一个让人好奇的方面，我回到意大利以后，看到每份报纸上都在谈论这事儿，我说的那些话被用双引号标出来，它们出自会场的简讯。按照简讯的说法，我只是提了提希特勒的名字，说他是一个“充满矛盾的知识分子”，我把他和贝卢斯科尼放在一起，是“从知识分子的角

度来说”。我可能在喝醉酒的情况下才会把贝卢斯科尼和希特勒放在一起进行对比，但即使我醉得不省人事，我也不会说出那么没水平的话，比如“矛盾的知识分子”，或者“从知识分子的角度来说”。“矛盾的知识分子”对应的是什么？这是什么话？是感官上的，还是别的？不能指望所有人都对修辞学或逻辑学的一些术语了如指掌，但是“矛盾的知识分子”是文盲的说法，期望别人“从知识分子的角度来说”的人也没什么幽默感。这就意味着简报上双引号里的话，是有人动了手脚。

这么一个显然是哗众取宠的事儿，掀起了一阵愤慨的热潮。像往常一样，为了表示对那些抹黑总理的人的愤恨，他们都穿上了“天蓝色袜子”。居然没人发现，根本就没办法拿贝卢斯科尼和希特勒进行对比，因为希特勒虽然臭名昭著，但他是一个忠诚的男人，他坚持一夫一妻制。

二〇〇九年

侦探和粗鲁的人

在前面的专栏里，我批评了电影和电视里的一些坏习惯，我们从电视屏幕上看到：一对夫妻躺在床上（i），他们在睡觉之前会做爱（ii），吵架（iii），女的会说她头疼（iv），然后他们各自转过身，背对背睡觉。从来，从来都没有一个镜头，显示两人中有一个在读书，这就是事实。我们还抱怨人们都在效仿电视里的人物，从来都不读书。

但还有更糟糕的事儿。一个侦探或警官进入到人们家里，开始提一些问题，并不是让人尴尬的问题，那么会发生什么事儿呢？假如你是一个劣迹斑斑的惯犯，是记录在案、已经被人发现的黑手党，一个神经失调的连环杀手，也许你会冷嘲热讽，破口大骂，或者一头栽倒在地，假装癫痫发作。但实际上你是一个普通人，没有任何前科，你会让警察局的人坐下来，礼貌地回答他们的问题，心中可能会带着一丝担忧，但你会乖乖地待在警察面前。假如你做过什么亏心事儿，那你会更加小心翼翼，尽量不惹恼他们。

在一些侦探片里会出现什么情况呢（我要声明一点，我不是一个墨守成规的老古董，我看这些节目时总是带着很大的兴趣，尤其是那些法国和德国的侦探片，都没有过于暴力的场面以及爆炸场景，除了《眼镜蛇11》）。每次都会发生这样的情况（真的是每次，你们可以留意一下）：警察进入一间房子，开始调查，被问话的市民还是该干吗干吗，他们会朝窗外张望，会继续在煎蛋里加火腿、收拾屋子、刷牙，就差去撒尿了，他们还走到桌子前，在一张纸上签字，跑去接电话，总之，他会像个松鼠一样蹿上跳下，把警察抛在脑后，过一会儿，他会说他有事儿要出门了。

这是什么态度啊？难道这些电视剧的导演要让观众形成一种观念，就是对待那些警察局的调查员要像对待上门推销吸尘器的人？你们会说，那些不速之客上门调查会激起观众强烈的报复心理，他们很享受警察受到羞辱的场面，这是真的。但假如有一些脑子发育不良的观众学到了这一点，遇到这种情况时就会很粗鲁地对待警察，以为这是很酷的事儿，那可怎么办呢？可能购买这类电视剧的人不会考虑这一点。《西斯卡》调查的不是小打小闹，而是大案子和重要人物，但这些人物教给我们的，却是一个人可以不出席法庭？

事实在于，这类电视剧的导演认为，假如这场调查持续超过几分钟，他不能让两个演员面面相觑，他得想个办法让场面动起来。为了让场面动起来，他就让那个被问话的人动起来。因为让两个人面对面，用几分钟时间谈论一些非常重大的事情，导演自己受不了，他觉得观众也受不了吗？这种面对面的场景，至少需要奥森·威尔斯这样的导演？演员应该是《蓝色天使》里的安娜·马格纳尼、埃米尔·强宁斯，或者《闪灵》里的杰克·尼科尔森？因为所有这些人都能经受得住特写镜头，他们可以用目光、嘴的动作来表露自己的精神状态？英格丽·褒曼和亨弗莱·鲍嘉在《卡萨布兰卡》里，可以好几分钟都不说话，迈克尔·柯蒂斯（他也不是爱因斯坦）也没用一个半身镜头。但假如导演不得不在一个星期里拍完一集（有时候是两个星期），一个制作人不会允许柯蒂斯和其他演员那么做。这些演员遍地都是，就像德国警匪片里的演员一样，他们在工作间隙，在工位上吃热狗时，才会表现得最好。

二〇一二年

贱人！让我说完！

我要说，我这几个星期最爱读的杂志是《谜语》周刊，希望《快报》周刊的主编不要生我的气。我爱这份杂志，是因为它不仅仅让读者阅读杂志里的内容，而且还需要我们协作填满那四十八页。

在填字游戏里，对词汇的定义非常有教育意义。意大利的传统和法国不一样，他们对词语的定义就像谜语一样，比如说格雷马斯提到过一个“草药的朋友”，应该填的词是草药学家（这个定义就是假定做填字游戏的人知道古代这种职业）。我们国家的填字游戏则会让大家想起一些比较普遍的观点，比如说“和面条、蔬菜相关的饮食”，应该填写“地中海饮食”，又比如说“美国蛇”的答案是“蟒蛇”。

现在我在一张填字游戏里看到了“在脱口秀节目上，用于活跃气氛”这个题目，我想到答案可能是节目里出现的名人，或者是和时事相关的词汇，但答案并不是这些，要填写的词是“撕逼”。那些编写词汇定义的人已经重新审视了大众的看法，让一场脱口秀吸引人的不再是像维斯帕 (1) 这样的公众人物，以及弗拉基米尔·卢克西鲁亚 (2) 或其他大神，或者恋童癖、乌斯蒂卡等话题。所有这些辅助因素当然很重要，但一场脱口秀如果是由一位拜占庭语文学家来主持，嘉宾是一位患有缄默症的尼姑，或者研究阿特米多鲁斯 (3) 古书的专家，那节目肯定很枯燥。

有一次，我参加了一场脱口秀，坐在我旁边的是一位老太太，每当那些参与节目的人争先恐后地发言时，她都会说：“为什么他们要打断别人的话？他们不能一个说完，再让另一个说吗？这样根本听不到他们在说些什么！”她以为，意大利的脱口秀就像贝尔纳·皮沃那些令人回味的节目一样，主持人用一个小拇指的动作就能让说话的人明白，他应该闭嘴让另一个人说话了。

事实在于，只有在嘉宾吵架时，收看脱口秀的人才会觉得有趣。嘉宾说什么已经不重要了（通常他们说的话的确也无关紧要），但他们做出一副霸道的样子，叫喊着：“让我说完！我刚才并没有打断你。”（这种反应当然也是游戏的一部分）或者他们会用一些侮辱性的话，比如用“贱人”来问候对方，后来，这个不怎么常用的称呼得到了广泛流传。去参加脱口秀就像去看斗鸡表演或摔跤比赛，大家都不在意那些参与格斗的人是不是假装，就好像不在意利多里尼的喜剧片里一块蛋糕是不是

全糊在脸上了，最重要的是假装自己是认真的。

假如一场脱口秀就像《老大哥》真人秀一样纯属消遣，这也没什么问题。但有人把《面对面》节目定义成第三议院，或者法院的前室。在议会上要讨论的某个问题，或者重罪法庭上要说的事儿，比如某个罪犯掐死一名少女，案子的最后审判现在已经在一场脱口秀之中预先上演了，这种预演让事情变得不那么严肃。

同时，假如重要的不是内容，而是“撕逼”的形式，这好像学校里一节关于时态配合的课程，由达里奥·福的跨界演讲，或演员特洛西的呓语提前预告了。

然后我们又抱怨说，人们对发生在众议院和参议院的事不感兴趣，不理会贝卢斯科尼在奥格提纳街上包养情妇的事件和最高法院的审判，或者不去投票。

二〇一三年

---

(1) Bruno Vespa（1944— ），意大利著名主持人，《面对面》栏目的创始人。

(2) Vladimir Luxuria（1965—），演员、意大利第一位跨性别者议员。

(3) Artemidorus，古希腊占卜家和释梦家，约活动于公元前二世纪前后。

摇的还是搅的？

我看了一则读者发给安东尼奥·多里科的信，多里科公布出来，刊登在《柒》杂志上：在最近推出的意大利语版007电影《生死关头》中，詹姆斯·邦德要了一杯马提尼鸡尾酒，是用红马提尼酒调的，并谈到一份用甜苦艾酒调配的马提尼，简直不可理喻。在之前的意大利语版本里，说的是金酒加红马提尼酒，这又是另一回事儿。按照一些历史学家的看法，马提尼鸡尾酒最初产生于十九世纪的美洲，是由两盎司意大利红马提尼、一盎司金汤姆加上马拉斯加酸樱桃酒，以及其他让任何受过教育的人心生恐惧的成分调配而成的。红马提尼酒产生于一八六三年，按照一些马提尼鸡尾酒专家的看法，刚开始的配方里并没有苦艾酒，而是用诺里帕特调配的。马提尼这个名字源于加利福尼亚一家酒馆的名字“马丁内斯”，马丁内斯是酒吧里的调酒师。总之，这件事情错综复杂，你们可以看看洛厄尔·埃德斯蒙写的那部了不起的《不加冰的马提尼》（*Martini straight up* ），意大利阿尔琴多出版社在二〇〇〇年翻译成《马提尼马上来》。

邦德到底喝的是什么？实际上，他什么都喝。《金手指》的那个开头很有名，一九六四年的意大利语版翻译为：邦德坐在迈阿密机场的候机大厅里，他已经喝了两杯双份波本威士忌，他在思考生死问题。这样的描述，就好像邦德是一个等飞机的普通游客，但（风格大师）伊恩·弗莱明是这样写的：“邦德坐在迈阿密机场候机楼的休息室里，两杯双份波本下肚，他在思考生死问题。”但邦德的第一杯马提尼是在《皇家赌场》里喝的，这里提到了维斯帕马提尼：三个单位的哥顿、一个单位的伏特加，还有半个单位的基纳利莱，把所有酒倒入一个调酒器里，摇晃至酒变得冰凉，然后加一大块柠檬。基纳利莱是苦艾酒里比较不常见的一种，邦德在《量子危机》里也喝了一杯维斯帕马提尼。

实际上，邦德喝的就是我们常见的马提尼鸡尾酒，但他在要酒时会加一句“摇的，不要搅的”，意思是要把所有配料都放到调酒器里摇一摇，而不要放在搅拌机里搅拌。这个问题在海明威之后就出现了，要做一份可口的马提尼，就要把一个单位的干马提尼还有金酒倒入加满了冰块的搅拌机里，搅拌一下，然后把酒过滤到一个经典的三角形杯里，最后加一枚橄榄。但那些行家里手，加入马提尼酒搅拌好了之后，会在搅拌杯口加一个滤网，把苦艾酒滤出来，味道留在冰块上，加入金酒，最

后把金酒过滤出来。冰金酒没有什么特殊的味道。金酒和苦艾酒的比例，不同行家有不同的要求，有的是要求有一丝苦艾酒从瓶子里倒出来，挨着冰块就好了。还有一种美国人称之为冰上马提尼的鸡尾酒，就是把冰块也倒进杯子里，这是那些讲究的人所不齿的。

为什么像邦德这样一个讲究的绅士，会要一份摇的而不是搅拌出来的马提尼？有人认为，在调酒器里摇出来的马提尼会吸收更多的空气，（一口闷）会增加口感。但我个人认为，像邦德这样的绅士，不会喝摇出来的马提尼。实际上，在一些网站上，有人会指出在小说中没出现但在电影里出现的句子（就像在柯南·道尔的小说里从来都不会出现：亲爱的华生，事情很简单！）。这个充满争议的马提尼也是电影里加上去的台词。但我承认，假如要查看弗莱明作品集的话，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写出这期文章。

二〇一三年

尼罗·沃尔夫有太多数字了

因为心情的缘故，圣诞节前的两个月，我都在重读尼罗·沃尔夫的那八十个故事。我沉浸在那个醉人的世界里，发现了一些问题，其实这些问题已经困扰到了故事的作者——雷克斯·斯托特的追捧者。首先说到门牌号，沃尔夫不是住在西街上三十五号那栋有名的砂岩建筑里吗？“沃尔夫公园”（沃尔夫系列小说爱好者的组织）推测这是在纽约城，一九六六年，他们在四五四号放了一个纪念性的牌子。但斯托特在他的小说中提到了几个不同的门牌号——在《尼罗·沃尔夫和他的女儿》里，他们住在五〇六号，在《顾客太多》里又成了六一八号，在《不要相信》里是九〇二号，在《四角》里是九一四号，在《红匣子》里是九一八号，在《死人会说话》里是九二二号，在《尼罗·沃尔夫：侦查邀请》里却是九三九号，等等。

但这可能并不是这些故事里唯一一个不确切的地方：我们知道，沃尔夫是黑山共和国人，但可能出生在特伦顿，他小时候就去了黑山，作者在小说里多次提到，他很晚才加入美国国籍，因此他不是在新泽西出生的。他有可能出生于一八九二年或一八九三年，但如果事情是这样，那他在最后一本书里，也就是在一九七五年，应该已经八十三岁了，但他还是跟在一九三四年故事刚开始时一样年轻，更不用说阿奇·古德温了。根据不同的迹象，我们可以推断他生于一九一〇年或一九一二年，在以越南战争为背景的故事中，他应该已经快六十岁了，但他还是一副三十岁花花公子的模样，让二十多岁的女人心生爱恋，而且他还会用一记直拳，把那些比他强壮的男人击倒。

总之，斯托特写了一本又一本书，他准确无误地描写了沃尔夫家里房子的结构，他吃的东西，还有他种的上万种兰花，每一个品种都描写到了，但他从来都没想过做一个整体规划（让主人公的生平说得过去），把他笔下的那些人物整理一下。他没这么做应该另有原因。

这种情况会出现在很多畅销小说里，故事里的人物都没有年龄，他们永远都不会变老。“超人”没有年龄，小孤女安妮也没有年龄（根据她永恒的童年，出现了很多戏仿），“幻影侠”从来都没有年龄，五十年以来他都是戴安娜·帕尔默的男朋友。这些人物的创造者使他们都处于现在，沃尔夫和古德温的情况也是一样，他们永远年轻。同时，斯托特的故事是建立在非常详细的描摹之上的，有具体的历史背景（沃尔夫和阿

奇·古德温都参与了第二次世界大战，还和麦卡锡主义有关联），他非常热衷于描写街道、角落、出租车行驶的轨迹等，来搞乱读者的脑子。他是不是想着，那些不断发生的事件需要一些历史事件，还有具体的环境作为参考？

斯托特让记忆在我们的眼前纷飞，假如一个人拿着计算器读他的小说的话，书里的日期和数字真是非常离谱，让人无法接受。他希望用一种极端真实的笔触，给我们梦境一样的感觉。要说，在文学虚构中他非常有创造力，他不是随意就开始写作的，开始时他不怎么成功，几乎是一个实验性的讲述者，写了一本名为《悬崖上的两个山坡》的小说。他了解受众的机制：他预测读者不会像我一样，一口气看完所有作品，但他知道，读者每年都会去读他的故事，重读的时候，对年代的记忆已经没那么清晰了。他侧重于把人们的注意力引到那些反复出现的情景之中（沃尔夫神经质的动作，完成一天的工作之后，晚上的收场，在厨房里的停留等），但会忘记那些比较大的事件。实际上，我们很高兴重读这些小说，每次总能找到一些不变的因素，但总会忘记最主要的东西，也就是说——谁是杀手。

二〇一四年

诸如此类

很明显，那些上了岁数的人对语言革新都很排斥，他们很难接受青少年创新的语言。他们唯一的希望就是这些新语言朝生暮死，转瞬即逝。“老古董”（Matusa，五六十年代年轻人常用的词，到现在还有人在用，但这个词会暴露他们的年龄，用这个词的人已经是“老古董”了）或者“巨”（Bestiale，我听见一位看不出年龄的女士用了这个词，马上明白她是“五〇后”）的出现都经历了这个过程。这些词汇在年轻人中间流传，那是他们的事儿，很风趣，但牵扯到我们自己时就变得让人很不快。

从八十年代开始，学生叫我“Prof.”（教授的简写），我一直都无法忍受这种称呼，他们会把工程师称为“Ing.”，或者把律师称为“Avv.”吗？他们顶多会把博士称为“Doc.”，但在美国西部，“Doc.”通常指那些快死于酒精中毒或者肺结核的人。

我从来没公开反对过这种称呼，因为这能体现出某种程度的亲切，但这个称呼至今都让我很厌烦。六八学潮期间，学生和校工都直接叫我的名字“翁贝托”，并且用“你”而不是“您”来称呼我，那时候我还觉得舒服一些。

还有一件事情我没办法习惯，就是把女人分成“金发女郎”和“黑发女郎”。后来有一段时间，“黑发女郎”这个称呼过时了，现在这个词会让我想起四十年代听过的歌曲，还有姑娘的刘海。大家不再说“黑发女郎”了，而是说“摩尔姑娘”，问题在于，后来不仅仅是小孩，成年人也说起了“摩尔姑娘”（有一天，我在报纸上看到一则描述，说一个男舞蹈演员是帅气的“摩尔小伙子”）。这是一种非常可怕的表述方式，因为在古时候，摩尔姑娘指的是土耳其穆斯林女奴，她们在捍卫法马古斯塔 (1) 城的勇士尸体上跳舞。现在这个词汇让我想到一个穿着背心的痴汉，对路过的姑娘非常猥亵地叫喊：“嘿，摩尔妞！”这个词让我们自然而然联想到博卡西莱 (2) 笔下的人物，或者那些参加“一个微笑，五千里拉”选美的意大利姑娘，她们身上散发着意大利人民最喜欢的香水味儿，胳肢窝下是一片黑森林。

事情就是这样，金发姑娘一直都是金发姑娘（无论是金色、浅黄色还是黄灰色），但那些长着黑头发的姑娘成了“摩尔人”，尽管她的面孔

可能像奥黛丽·赫本。总之，我更喜欢英国人的说法，他们说“dark-haired”（黑发姑娘）或者“brunette”（褐发姑娘）。

说到这里，我想说，我不是一个守旧的人，我也逐渐接受了这种说法，但我没有主动使用这个词汇。我被动地听着年轻人的词汇：喝大了、高了、地沟朋克、大神、变态、涮了、抽风了、美女、石化了、骚包，等等。几天前，一个十四岁的小男孩跟我说，在罗马，大家都知道“逃学”这个词，但现在学生已经不用“翘课”这种说法了，而是说“尿学校”。

无论如何，说心里话，相对于成年人的一些陈词滥调，比如每句话说完都说一个“诸如此类”，我更容易接受年轻人的新词汇，他们不能说“等等”吗？幸运的是，“一下下！”还有“的的确确”的表达已经很少有人用了。意大利是一个很美丽的国家，“的的确确”听起来很好，但“诸如此类”是很严肃的口头禅，在法语里，只有“Incontournable”（不能回避，绕不过去的）可以与之媲美，就是说遇到一件事情，你不能绕圈子，也不能回避，只能直视之，这可能是一个人、一个问题、要付的税、要给狗戴嘴罩或者上帝的存在。

算了吧，装腔作势也好过用词不当。最近我们有一个众议员在议会上说，他不会讲太久，他的演讲是“环切了的”。他如果只是说一句“我的演讲不会太长”诸如此类的话就好了，至少那不是反犹的话。

二〇一四年

---

(1) Famagusta，塞浦路斯岛东岸城市。

(2) Gino Boccasile（1901—1952），意大利插画家。

国之不幸

最近，报纸和电视都表达了对于“诺曼大西洋号”救援结果的满意。有人遇难，也有人失踪，但总的来说这场救援行动很高效。媒体尤其聚焦于指挥救助的阿尔吉利奥·贾科马齐船长，他在船上指挥救援，最后一个从船上下来。这当然会让人觉得很感动，因为上次出现类似的事件时，船上的指挥很早就溜之大吉了，所以在一些报道中，贾科马齐被称为英雄。

媒体简直无法克制夸大其词的习惯，比如说有人对某些东西提出反对意见，媒体就说，他的话“如雷贯耳”，好像那个反对者是奥林匹斯山上的宙斯。人们已经不说“人话”了，他们要力挽狂澜，像“雷霆”出现在飓风眼中（这是另一个误用，飓风眼其实很平静，只是公众很激动）。

我们再回到贾科马齐身上，我知道现在谈论这个话题已经有些晚了，我说的有些话可能别人已经说过了，比如说卢奇亚诺·坎弗拉在一月二日的网络日报《莱泰拉43》（Lettera 43）上已经发表了他的看法，我和他的观点有些类似，但我们再聊一聊这个话题也无妨。贾科马齐船长一定是一个很称职的人（尽管对于这场事故的发生，他可能也要承担一定的责任），我们希望将来每个船长在那种情况下都能表现得和他一样。但他不是英雄，他只是一个勇敢诚实地承担了自己责任的人，这在招聘船长的要求上都写得很清楚，船长在出事故时应该最后一个离开，这种义务当然包含一些风险，正如一个伞兵可能会在交火中丧生。

英雄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假如我们接受卡莱尔对英雄的定义，那英雄就是一些伟大的人，他们具有超凡的感召力，在历史上留下了重要的影响。在这种意义上，莎士比亚和拿破仑都是英雄，尽管他们可能（我不是想冒犯谁）都很胆小。但卡莱尔的思想后来遭到了托尔斯泰以及一些唯物主义历史学家的批判，这些学者不侧重那些重要事件，他们仔细研究了经济结构和社会结构，或者说社会团体的趋向。假如要去百科全书上查的话，对于英雄的定义还是那些做出非凡之举的人，尽管没人要求他们那么做，但为了别人的利益，他们义无反顾，冒上了生命危险。萨尔沃·达奎斯托当然是一个英雄，没人要求他承担起一个不归他承担的责任，但他为了拯救整个村庄的居民，毅然站在了行刑队前面，后来英勇就义了。要成为一个英雄，并不一定要是一位士兵或者将军，英雄是冒着生命危险去救落水儿童或矿井中的同伴的人，放弃在自己祖国一

家医院里的平静工作和生活，冒着生命危险去非洲救助那些感染了埃博拉的人。从另一个方面来说，贾科马齐在回来后接受采访时说：“英雄没什么用，唯一要怀念的是那些已经不在了的人。”他婉拒了媒体给他戴的高帽子。

因为对于这个勇敢、冷静的人来说，他只是在履行自己的义务，怎么会谈到英雄呢？布莱希特在《伽利略传》里提到，那些需要英雄的国家很不幸。为什么不幸呢？因为这样的国家缺少正常的人，缺少那些通过诚实的方式完成自己任务的人，这些人并不会沽名钓誉，或者逃避自己的责任；若缺乏正常的普通公民，一个国家当然非常渴望英雄人物，所以会到处给人塞金牌。

一个不幸的国家，就是没人知道自己的义务是什么，他们非常绝望地想给自己找一个首领，赋予他感召力，让他发号施令。假如我没记错的话，这就是希特勒在《我的奋斗》里表达的思想。

二〇一五年

时间和历史

假如你们晚上不喜欢电视里的垃圾节目，也没人和你们玩纸牌，你们可以看看意大利国家电视台的历史频道。那是国家台最好的频道，我尤其建议年轻人看一看，回顾一下历史，就不会忘记过去的我们是什么样的。我几乎每天晚上都看的电视节目是马西莫·伯纳蒂尼主持的《时间和历史》，假如他们能把片头缩短一点就更好了（在片头和正片之间都可以去趟洗手间了）。尽管如此，这是一个不容错过的节目。

前几天，有一期节目讲到了法西斯统治时期少年儿童的教育（狼崽队、意大利小巾帼、仪仗队、学校的课本，等等）。后来忽然冒出一个问题：对那一代人的这种专制主义教育，到底有没有影响意大利国民性格的形成？我不能不提到帕索里尼的一个论断，他说战后新资本主义阶段对意大利国民性格的影响，要比整个法西斯独裁时期还要大。这期节目中还有伯纳蒂尼和历史学家亚力山德拉·塔尔奎尼之间的对话，但他们谈的更多的是法西斯主义对意大利人的影响，而不是新资本主义。

当然（除了新法西斯极端主义），一些法西斯精神遗产在意大利国民性格里得到了保留，时不时会暴露出来，比如说种族主义、恐同、男权主义，还有反共和右倾，但这些态度在法西斯之前的意大利也存在。我觉得帕索里尼说的有道理：意大利人的国民性从根本上受到了消费主义、自由主义梦想还有电视的影响——这事儿根本就不需要麻烦贝卢斯科尼，这并不是他造成的，他自己也是这种意识形态的产物，它产生于解放者的口香糖、马歇尔计划，还有五十年代的经济奇迹。

法西斯主义对意大利人有什么要求（或强加给了他们什么）呢？那个时代要求他们信仰和顺从法西斯，崇拜战争，而且要进行战斗，要有英勇就义的精神，要有跳火圈的勇气，要尽可能生很多孩子，要把政治作为生活的最终目的，要坚信意大利人是优等民族。这些要求在意大利的国民性格中得到保留了吗？想都别想！但这些观点在宗教激进主义中都能找到，正如上个星期，哈米德·阿卜杜勒－萨马德在《快报》里阐述的一样，在宗教激进分子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对传统的狂热崇拜，对女性的压制，对于英雄的推崇和“死亡万岁”的信念，他们有长期作战准备，有经文加步枪的理想。意大利人对这些理念吸收得极少（除了左派和右派的一些恐怖分子，但他们只是倾向于让别人当肉体炸弹，而不是自己去干），证据就是意大利参加二战的方式。矛盾的是，意大利人坦

然面对死亡的态度只有在二战的最后阶段才有所表现，那就是游击队和萨罗共和国残余分子的斗争，这极其罕见。

从新资本主义直到贝卢斯科尼主义有什么样的理念和偏好呢？他们的价值观就是：购买汽车、冰箱、洗衣机和电视，这是他们的权利，他们可能会分期付款买这些东西。他们认为逃税是一种符合人性的需要，晚上他们会全身心地投入到娱乐活动中去，甚至去看脱衣舞表演（还有更过火的方式，现在硬色情点一下鼠标都可以看到），不要过于考虑政治问题，对选举越来越没有参与的热情（从根本上来说，这也是美国的模式）。总之，大家都想过一种舒适的生活，避免做出过多牺牲，意大利社会的大部分人都充满热情地接受了这种模式。有人也会做出牺牲，去救助第三世界那些绝望的人，但这毕竟是少数。很多人都说了，这些人真是吃饱了没事儿干，他们待在自己家里看看电视多好啊！

二〇一五年

纳粹主义的各种形态

女哲学家

有一句古老的哲言说，男人可以想到无限，但女人侧重于有限。这可以用各种方式来解读，比如说男人不能生孩子，他只能拿芝诺悖论来安慰自己。在这句关于性别论断的基础上，产生了一种普遍的观念（至少直到二十世纪），就是历史上出现了很多伟大的女诗人、女作家还有女科学家，等等，但从来都没有出现过非常有影响力的女哲学家和女数学家。

在性别偏见之上，大家长期以来都觉得女人不擅长绘画，除了极个别的像罗萨尔巴·卡列拉或者阿尔泰米西娅·真蒂莱斯基这样的女画家。起初，绘画都是教堂里的壁画，让一个姑娘家穿着裙子爬上脚手架，可能不是很合适；主持一家有三十个学徒的画坊，也不适合女性。但自从可以在画架上进行创作，大批女画家就冒了出来。这有点像说犹太人在其他方面都很擅长，但在绘画方面要差一点，直到最后马克·夏加尔出现了，大家都没话说了。说真的，犹太人的文化主要是听觉文化，而非视觉文化，因为他们不能呈现神的模样，但在犹太人的作品中，也出现了很多很有价值的视觉艺术作品。问题在于，在过去的几个世纪里，绘画艺术始终掌握在教会手中，一个犹太人很难被授命去绘制圣母或者耶稣遇难，所以说犹太人不擅长绘画，那就好比说没有犹太人成为教皇一样。

博洛尼亚大学的校志里提到了贝尔提西亚·戈扎蒂尼和诺维拉·迪安德烈亚两位女教授，都长得极美，她们站在一道纱帘后上课，以免让学生分心，但她们不教授哲学。在那些哲学课本里，我们也看不到教授辩证法或者神学的女士，比如说，爱洛伊丝是阿伯拉尔一个非常聪慧，但很不幸的女弟子，她最后不得不满足于做一个修道院院长。

女修道院院长的职位也不容低估，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位女哲学家——马利亚·特蕾莎·福马加利用长篇文字分析了这个角色，女修道院院长是那个时代的精神和政治领袖，具有组织能力，在中世纪有非常重要的传承知识的作用。一本非常好的哲学课本应该把那些伟大的神秘主义女性也收录进来，比如说圣加大利纳，希尔德加德·冯·宾根就不用说了，在形而上学和无限的观念方面，她们都是火炬一样的人物。

说神秘主义不属于哲学，这个观点是站不住脚的，因为哲学史收录

了很多伟大的神秘主义者，比如说亨利·苏瑟、陶勒尔或者说埃克哈特。总的来说，大部分女性神秘主义者都更重视实体，而不是一些抽象的观点，按照这个标准，莫里斯·梅洛－庞蒂也应该从哲学课本里消失。

很长时间以来，女性主义者都推崇五世纪亚历山大城的希帕提娅，这是她们的楷模，她是一个柏拉图哲学大师，对数学的研究也非常深入。希帕提娅变成了一种象征，但不幸的是，她的作品后来都遗失了，她也被遗忘了，只留下了一个传说。我们可以说，她的作品被一伙恼怒的基督徒撕碎销毁了，按照一些历史学家的说法，这些基督徒是被亚历山大城的区利罗挑拨起来的，他后来居然被封为圣人，但并不是因为这桩事儿。只有希帕提娅遭遇了这种情况吗？

在不到一个月之前，法国出版了一本小书，叫《女哲学家史》（*Histoire des femmes philosophes* ）（阿赫莱亚出版社）。你们要问这本书的作者是谁，那我告诉你们，他是吉勒·梅纳日，人们发现他生活在十七世纪，是一位拉丁语专家，也是塞维涅夫人和拉法耶特夫人的家庭教师。他的书出现于一六九〇年，题目是《女性哲学家史》（*Historia Mulierum Philosopharum* ），所以不仅仅存在希帕提娅一个女哲学家。尽管梅纳日的书侧重于古典时期的哲学，但他给我们呈现了一系列令人振奋的人物：苏格拉底学派的蒂奥提玛、昔兰尼加的阿莱特、墨伽拉学派的尼卡莱特、犬儒主义者伊帕尔奇亚、伊壁鸠鲁学派的莱翁兹娅、毕达哥拉斯学派的地米斯托克莱阿。梅纳日翻阅了古代的文献以及那些拉丁教父的作品，找到了六十五个女哲学家，尽管这是从广义上的哲学来说的。还要考虑到在古希腊，女性都生活在闺房之内，而同时代那些哲学家都热衷于和少男而不是和少女进行交流。为了在社会上获得一定的影响，作为女性，她们要去宫廷做仕女才有机会，我们可以想象，这些女思想家为了获得认可所做的牺牲。从另一个方面来说，作为宫廷仕女，因为智慧出众被记得的有阿斯帕齐娅，人们忘记了她在修辞学和哲学方面的成就，苏格拉底也很乐意和她来往，普鲁塔克就不用说了。

我去翻阅了至少三套现代出版的百科全书，都没有找到这些名字（除了希帕提娅）。并非不存在研究哲学的女性，而是那些哲学家决定忘记她们，可能是在占有了她们的思想之后，把她们的名字抹去了。

二〇〇三年

反犹太主义者在哪儿？

最近发生了一系列事件（不仅仅是恐怖袭击，还有那些让人忧心的民意调查），让反犹太主义问题又一次浮出水面。人们很难把反对阿里埃勒·沙龙的政策（很多犹太人的观点都一致）和反以色列主义、反犹太主义区分开来，但公众舆论和大众媒体通常都趋向于草木皆兵。除此之外，西方的公众舆论好像是建立在两个自欺欺人的思想上：反犹太主义是阿拉伯世界的问题，在欧洲只涉及少数纳粹主义者。

欧洲也从来分不清宗教、民众和“科学”的反犹太主义。宗教上的反犹太主义，当然要为民众反犹太主义负责，因为他们说，犹太人是弑神的民族。欧洲人迫害并处决了很多少数种族，也因为他们很难接受那些向外散居但又保持自己传统的人。那些崇拜《圣经》热衷于阅读的人，在一个文盲的世界里就像一些非常危险的知识分子，说着一种不为人所知的语言。“科学”的反犹太主义，指的是从人类历史角度，认为雅利安血统要优于犹太血统，认为犹太人在谋划阴谋，目的就是要控制整个基督教世界，关于这一点，在《锡安长老会纪要》里有深入表述，这也是欧洲世俗知识分子创作的。

在阿拉伯世界里不存在反犹太主义神学，因为《古兰经》承认《圣经》里那些先知——从亚伯拉罕到耶稣。在阿拉伯人扩张的阶段，穆斯林对于基督教和犹太教也持有宽容态度：这些异于自己的教徒虽然是二等公民，但他们也缴税，他们可以信仰自己的宗教，发展自己的商业。阿拉伯的反犹太主义并非宗教性的，而纯粹是种族和政治性的（宗教原因是次要的，不是最主要方面）。假如十九世纪的犹太复国主义者在犹他州建立了新的以色列国，阿拉伯人就不会成为反犹太主义者。我不希望有误解：因为历史和宗教原因，犹太人有理由把目标对准巴勒斯坦，他们的渗入是和平的，长达一个世纪之久，他们有理由待在那里，因为这是通过自己的劳动获取的。总之，阿拉伯的反犹太主义是领土上的，而非宗教性的。

在反犹太问题上，欧洲要承担的责任更大。宗教性反犹太主义支撑着民众性反犹太主义，造成了一些屠杀，但这是地方性的，也没有任何计划。真正的“科学”上的反犹太主义产生于十八世纪晚期以及十九世纪，并不是产生于德国，而是意大利、法国那些维护正统王权的人发明的。在法国产生了种族主义理论，或文明的种族根源学说，在法国和意

大利之间产生了犹太人阴谋论，首先是关于法国大革命的根源，还揭露了一系列犹太人要把基督教文明踩在脚下的阴谋。历史证明，《锡安长老会纪要》出自维护正统王权的耶稣会教士和法俄间谍组织之手，在晚些时候，才被反革命保皇派和纳粹分子奉为经典。在网络上，大部分阿拉伯反犹太网站都是建立在欧洲反犹太主义的“科学”基础之上的。

尊贵的菲尼正在尽一切努力，摆脱他过去在政治上的反犹太主义倾向，以及那些主张给他造成的影响。但如果你们随便去逛一家专业书店，你们会看到关于圣杯的神秘主义著作、墨索里尼的演讲和《锡安长老会纪要》都放在一起。这种让人好奇的混合得到了一位意大利思想家的充分运用，他一直都在此类书店里泡着，我说的是埃佛拉 (1) 。

当然，还有一些恐怖主义组织自称为共产主义者，但他们和法西诺或者达莱马什么干系都没有。意大利左派通过自己的死亡在战场上获得了一个权利，那就是把自己和这些极端主义团伙区分开来，坚定支持国家反对恐怖主义。贝卢斯科尼草木皆兵，尽管在政治上很有效，但是在文化上没有权威。尊贵的菲尼先生代表的右派也是一样吗？他们会不会承认：埃佛拉在不发癫时，也是蛮可爱的，虽然他故事讲得很精彩，但在思想上我们要反对，他是一个发狂的反犹太主义者，即使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他也没改变自己的立场。癫狂的《种族保护》杂志就是建立在这些“科学”之上，要推翻反犹太主义的狂热学说，我们还要在学校里对学生以及对成年人进行长期教育，谁应该负担起这个责任？是尊贵的艾尔米兰特吗？

抵抗阿拉伯恐怖主义是必要的，也是必需的，但我们在对民众的教育方面，至少要先和家里的敌人作对，那也是阿拉伯反犹太主义的灵感来源。

二〇〇三年

---

(1) Julius Evola（1898—1974），意大利哲学家、隐微论者、文学家、画家。

谁说要戴面纱了？

关于面纱问题，大家已经翻来覆去说了很多次了。普罗迪总理的立场让我觉得非常有意义：假如面纱是那种只露脸的纱巾，那谁想戴就戴吧（另外，这也是一种装饰，纱巾让女士的面孔变得端庄，看起来像安托内罗·达·梅西那笔下的圣母），但是其他类型的面纱让人看不到一个人的尊容，这是法律所不允许的。当然，这种明文禁止可能会引起一系列的争议，因为这样一来，连狂欢节的面具也要禁止了（你们还记得《发条橙》这部电影吗？那个人戴着一张有趣的面具，却犯下了滔天罪行），我们只能说，面具是很次要的问题。

假如撇开物体本身，它们还包含一些别的意义或象征，那穆斯林的面纱就是一个符号学现象，就像制服（最主要的功能不是在糟糕的天气中保护身体），也像修女戴的帽子（通常都很精美），因此面纱引起了很多争议。我们从来都不会去讨论以前农村妇女顶在头上的手帕，因为这些手帕没有任何象征意义。

面纱被批判了，因为它是一种身份象征，但没有明文禁止一个人标识自己的身份或归属：每个党派的人都戴着自己的标志，基督教修士穿着褐色僧袍，或者剃了头发，这也是一种身份象征。一个有意思的问题是，那些穆斯林姑娘为什么戴面纱，有人说《古兰经》里是这样要求的。最近，意大利刚出版了一本书，标题是《伊斯兰》（埃莱科塔出版社，2006），作者是加布里埃尔·曼达尔，他是意大利苏菲派的代表，我觉得这是关于穆斯林历史、神学、民俗和习俗的一本好书。在这本书里，他说用纱巾把头发和面孔盖住，这是伊斯兰教建立之前的一种习俗，是因为气候的缘故，但在《古兰经》第二十四章，这一章通常会提到类似的规定，但只是说了女性要盖住胸脯，但没有提到面纱。

怎么说呢，我担心曼达尔的翻译可能有一点现代化、温和化了。我在网上找到了哈姆扎·比卡尔多翻译的意大利语版《古兰经》，这是意大利伊斯兰协会审核过的版本，我在这个版本上看到：“你对信女们说，叫她们降低视线，遮蔽下身，莫露出首饰，除非自然露出的，叫她们用面纱遮住胸膛，莫露出首饰，除非对她们的丈夫，或她们的父亲，或她们的丈夫的父亲，或她们的儿子，或她们的丈夫的儿子，或她们的弟兄，或她们弟兄的儿子，或她们姐妹的儿子，或她们的女仆，或她们的奴婢，或无性欲的男仆，或不懂妇女之事的儿童；叫她们不要用力踏

足，使人得知她们所隐藏的首饰。”出于慎重起见，我去查看了亚历桑德罗·巴伍萨尼翻译的经典《古兰经》（布尔出版社），他是一位伟大的伊朗问题研究专家，在书里我也找到同样的内容，只是让女性用纱巾把胸脯掩住，表述上有细微差别。

对于一个像我这样不懂阿拉伯语的人，找到三个完全不同的文献已经够了。《古兰经》里只要求女性贞洁，假如现在西方也要写一个类似的经文，可能会要求女性盖住肚脐眼，因为现在大街上很多人穿得像跳肚皮舞的。

那到底是谁要求女性戴上面纱的？曼达尔指出，是圣保罗（在《哥林多前书》里写到），但圣保罗只是说，那些布道和提出预言的女性应该戴上面纱。但这也是《古兰经》出现之前的事儿了，特土良（他是一个孟他努派异教徒，但也算是个基督教徒）在《关于信女的装束》中写道：“你们应该只取悦你们的丈夫。你们越多地取得他们的欢心，就越少考虑到取悦别人……所有丈夫都期望自己的妻子贞洁，而不是美貌，假如他是个基督徒的话……我不是建议你们要蓬头垢面，也不想说服你们要不修边幅，我只是建议你们，要适度地关注自己的身体……因为那些涂脂抹粉，把面颊染红，用烟灰把睫毛加长的女人会违背神的意愿，是一种罪过……上帝要你们掩盖自己，我想，让你们每个人的脑袋不被看到。”这就是在历史上，为什么所有圣母还有虔诚的女人都戴着面纱的原因，她们看起来很像优美的穆斯林女性。

二〇〇六年

犹太人、共济会以及左派时髦人士

当这篇文章发表时，唐杰尔米尼事件引起的争论在报纸上应该尚未平息。首先我想声明的是，我对于事件中提出的控诉是真是假并不感兴趣，因为是人都有错，无论是神父错了，还是法官错了，都是个人问题。从另一方面来说，我承认，提出控诉的人是有前科的，而且还跟毒品有关，这难免让人对他怀有偏见。假如在毒品的作用下，一个人会产生幻觉，觉得有一个长着昆虫眼睛的妖怪在追他，那他也可能会产生别的幻觉，以为自己被一个八十多岁的老神父亲吻，因为恐惧从来没有尽头（洛夫克拉夫特 (1) 非常了解这一点）。

然而，这个事件中最有意思的一面（在两天内就被推翻了），是说对神父的起诉是一伙犹太左派时髦人士的阴谋陷害。面对犹太人的激烈反应，唐杰尔米尼神父修订了自己的说法，他怀疑这是共济会策划的。共济会就像主业会或者耶稣会，周围是非越少越好，因此他们的反应不是很大，另外，也没有六百万人共济会成员（只是在复兴运动前夕，有一些烧炭党人被枪毙了）遭到杀害，因此他们在这方面没有犹太人那么小气。

很快又出现了几篇文章（我还记得塞拉和巴蒂斯塔写的文章），他们在唐杰尔米尼的话里听到了（有意或者无意的）弦外之音，是关于教士之间那些古老的争论，这是整个事件中最让人忧心的一面。实际上，我觉得比较严重的事情是：犹太共济会的阴谋论在滋养《锡安长老会纪要》之前，已经在耶稣会的环境中诞生了，在经历了整个法国大革命和复兴运动之后，后来一直在延续。

从某天开始，梵蒂冈放弃了这种犹太共济会的阴谋论，就好像这个论断已经被遗忘在神学院落满尘埃的图书馆中，它的版权已经卖给了希特勒和本·拉登。但一个生活在我们这个时代的神父，他可能在三十年代上过神学院（一九二九年，法西斯政府和梵蒂冈签订《和解协议》之后），他的言论表现出：在他的灵魂深处，依然记着那些困扰他的师长多年的魔性话语。

一九九二年，有一个可怜的主教，他从来都没有考虑过犹太人的问题，他只是在批判黑手党，把它定义为“撒旦的会堂”。他说，老天睁眼吧！他的说法立刻掀起了一场争论，我也写了两篇专栏，参与了那场争

论。有人解释说，“会堂”在词典里的意思是聚会、集会，或某个集团碰头的地方，在《启示录》里就出现过。在《启示录》之后，这个词汇往往用在反犹太的语境中，它现在的用法也是源于一本一八九三年出版的书籍，是一个名叫默兰的先生写的，标题就是《撒旦的会堂》。在这本书里，他展示出共济会是路西法的崇拜者，渗透着犹太文化（默兰很慷慨地列出了赫耳墨斯·特里斯墨吉斯忒斯的著作、不可知主义者、摩尼教、圣殿骑士、马耳他骑士和其他异端），他说明犹太人会通过共济会征服世界。

在默兰先生妖魔化犹太教的书籍（在当时获得了巨大成功）之后，现在已经不能随便使用“撒旦的会堂”这种表述了，就好像不能随便举着一个有“卍”字标志的旗帜，尽管这个标志在史前象征着星界。

我在前面一篇专栏里曾经提到，一方面报纸上开始了新一轮反教士、反宗教的辩论，另一方面他们又延续了教士和教权主义的老话题：批评这个现代社会，抨击复兴运动的神话，还有国家统一的意识形态（在我们国家）。这可不只是历史倒退！也许我错了，这不是借尸还魂，继续讨论一个已经僵死问题，而是一个被根除的东西现在又大摇大摆地回来了，也许它一直在那里，只是囿于教养，大家都没有提起而已。一个人从小就被教育说要提防犹太人的阴谋，尽管改变了说法，添加了像左派时髦人士这样的表述，尽管经过文化的洗礼，那么他长大以后依然会记得。总之，这就好像有人一直都在看（包括晚上）布雷夏尼神父的小说。

在这个事件中，唐杰尔米尼神父提到了共济会，唯一让我震撼的是那些乱七八糟的引文。他真是好眼力，他也得到了贝卢斯科尼的慷慨资助（我从他写的那些东西里看到），贝卢斯科尼是前P2组织成员，证件标号1816，编码19.78，属于第17组，第0625卷。

二〇〇七年

---

(1) Howard Phillips Lovecraft（1890—1937），美国恐怖、科幻与奇幻小说家。

反犹太主义者的矛盾

丹尼尔·巴伦博伊姆 [(1)] 要求全世界的很多知识分子在一份倡议书上签字，那是针对巴勒斯坦发生的悲剧的倡议书。一眼看上去，这份倡议书要求通过一切可能的途径，让对立双方进行有力的沟通。这非常有意义，因为这位伟大的以色列艺术家的倡议，标志着以色列那些思维最清晰、最有头脑的人也要求放弃追究谁对谁错，只求两个民族的人民和谐相处。假如事情是这样，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那些抗议以色列政府的游行，通常打的牌子都是反犹太主义。有的游行者甚至公开承认，他们是反犹太主义者，有的报纸上写着类似于“在阿姆斯特丹举行的反犹太游行”这样的话，就好像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事儿了。这些话听起来很正常，可实际上很不正常。让我们设想一下，假如我们把一个反对默克尔政府的政治游行定义为反雅利安人的游行，或者把一场反对贝卢斯科尼政府的游行定义为反拉丁人游行，那会发生什么事情？

通过一篇专栏并没办法说清楚延续了几千年的反犹太主义，因为不同的诱因，这个问题会时不时冒出来。假如有很多人相信魔鬼的存在，认为他一直在想方设法把我们引入歧途，那么为什么不能相信犹太人控制世界的阴谋呢？这种和宗教信仰相关的态度已经存在两千多年了，有基督教基要主义因素，可以把它定义成宗教狂热的一种，已经传染了我们的星球几个世纪了。

我很高兴提出一点，反犹太主义者就像所有非理性盲目崇拜者一样，有很多自相矛盾的地方，但他们根本就感受不到这一点，即使意识到了也毫不尴尬。比如说，在十九世纪那些典型的反犹太主义著作里流传着两个观念，它们在不同的著作中出现：一个说犹太人生活在阴暗狭窄的地方，他们比基督教徒更容易感染疾病（因此很危险），另一个说，因为一种神秘的原因，犹太人要比一般人更能抵抗传染病和瘟疫，此外，他们很放荡，繁殖能力很强，因此对于基督教世界是一个极大的威胁。

还有另一种偏见，左派和右派都会利用，比如说典型的反犹太教社会主义者图森奈尔于一八四七年出版的《犹太人，时代之王》，还有天主教神权主义者顾热诺·德·穆索于一八六九年出版的《犹太人、犹太教和基督教民众的犹太化》。这两人都注意到，犹太人从来都不会从事农业活动，他们脱离了自己所处国家的生产活动，积极地从事商业，获取

黄金，他们本身是没有根基的人，假如受到弥赛亚希望的召唤，他们随时都可能会离开他们寄居的国家，并带走所有金子。但那个时代的其他反犹太文本，包括臭名昭著的《锡安长老会纪要》，则控诉犹太人抢占一些地主的产业，把田地据为己有。

我们说过，反犹太主义者从来都不害怕自相矛盾，但实际上，以色列犹太人有一个非常显著的特点，他们通过非常现代的方式在巴勒斯坦耕种着自己的土地，他们修建一些非常棒的农场，假如他们进行战斗，那也是为了捍卫自己赖以生存的土地。这正是反犹太阿拉伯人谴责他们的原因，实际上，阿拉伯人的主要目标是摧毁以色列国。

总之，对于一个反犹太主义者来说，任何经过他家的犹太人都会让他讨厌，假如犹太人待在自己家里，也一样让人讨厌。我自然很清楚这类人反对的是什么：以色列所处的地方是巴勒斯坦的领土，但这些地方不是通过暴力夺取的，也不是靠屠杀本地土著——就像在北美那样，或者是通过摧毁一些由合法国王建立的国家——就像南美那样，而是经过很长时间的移民和缓慢安置，那是没人可以反对的事情。

无论如何，每一次批评以色列政治都会让犹太人反感，都会说你是反犹太主义者；还有一个更让人不安的事情就是，对以色列政治的任何批评，马上都会被阐释成反犹太主义。

二〇〇九年

---

(1) Daniel Barenboim（1942—），世界著名钢琴家、指挥家。

可恶的罗马尼亚人

意大利内政部发布了几则尴尬的通告，说近期发生的强奸案有60.9%的犯案人是意大利人（社会学家经过研究已经得出结论：大部分强奸案发生在家庭内部，贝卢斯科尼、卡西尼、菲尼还有其他人都离婚了，这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可以避免这种悲剧性局面），其余的犯案人中有7.8%是罗马尼亚人，还有6.3%是摩洛哥人（就像莫拉维亚和索菲亚·罗兰在六十年前展示给我们的那样）。

不要说，不是有北方联盟的巡逻队吗，怎么还会发生这种事儿？说起来，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罗马尼亚人也参与了维拉尔巴塞屠杀，但幸运的是那时候还有死刑，当时被枪毙的人有：拉·巴尔贝鲁、乔安·普勒、乔汉·利格托鲁伊、弗兰兹司库·萨布里杜鲁。莱昂纳达·奇昂丘鲁伊的名字听起来就是外国人，她是罗马尼亚人，杀人后毁尸灭迹；丽娜·福特也是罗马尼亚人，她制造了一九四六年圣格列高利街惨案；更不要说贝伦塔尼公爵夫人，原籍也是罗马尼亚（在婚前姓爱明内斯库），一九四八年她在埃斯特庄园向情人开枪。

玛利亚·马尔蒂拉诺不是罗马尼亚人，但杀手拉乌尔·吉亚努是罗马尼亚人，一九五八年，他受乔瓦尼·费纳若鲁的委派，谋杀了马尔蒂拉诺（所有意大利人都记得莫纳奇街上的凶杀案）；阿尔纳尔都·格拉奇奥苏是罗马尼亚人，一九四五年他在菲乌吉杀死了自己的妻子。彼得鲁·卡瓦莱鲁是罗马尼亚人，他和同伙在米兰进行了一场大胆而血腥的抢劫；奥索波街上的那个凶残的帮派里也都是罗马尼亚人。虽然一直都没破案，抢劫农业银行的悍匪（弗莱杜和文图茹都是罗马尼亚人的名字）、博洛尼亚火车站的爆炸案凶手也都是罗马尼亚人。那些试图贿赂法官的人，比如普莱维图鲁伊和贝鲁斯科斯库，也被怀疑是罗马尼亚人；一九九一年杀死自己父母的男孩马苏是罗马尼亚人，还有埃里卡（典型的外国人名字）和奥马（不但是罗马尼亚人，还是个穆斯林！），他们在诺维利古雷联手杀死了埃里卡的母亲和弟弟。

毫无疑问，弗兰佐内斯库·迪科涅是一个罗马尼亚女人，杀死他们的凶手辛多阿拉和卡尔伍里也都是罗马尼亚人；最近让很多储户破产的银行家也都是罗马尼亚人；“撒旦之子”是罗马尼亚人；那些在高速公路上朝下扔石头的也是可恶的罗马尼亚人；有恋童癖的神父也是罗马尼亚人；杀死卡拉布雷西警官的是罗马尼亚人；绑架和杀死莫罗、卡萨雷尼

奥、巴切赖特、多巴吉、比亚吉等人的都是罗马尼亚人；杀死佩科雷利的凶手是罗马尼亚人；“白一”组织成员也是罗马尼亚人。最后总结一下，杀死马太伊、皮肖塔、毛罗·德·毛罗、罗塞利兄弟，还有马泰奥蒂的也是罗马尼亚人。

朱利亚努和保尔德拉·黛莱·吉内斯特莱惨案的制造者也是罗马尼亚人；韦尔玛·蒙泰斯事件的罪人（你们记不记得阴森的比奇奥努鲁伊？），雷焦艾米利亚枪杀案的狙击手，斯堪蒂奇恶魔的同伙都是罗马尼亚人；谋杀法尔科内和博尔塞利诺法官的凶手，布雷西亚“洛贾广场惨案”，伊塔利库斯和乌斯蒂卡惨案，还有谋杀帕索里尼的凶手（可能是罗马尼亚人）；开枪打中蒙塔内利腿的也是罗马尼亚人；瓦尼街上的事件，还有谋杀科科、奥科西奥、亚力山德里尼·圭多·罗沙、佩皮诺·因巴斯塔托、毕博·法瓦、皮耶桑迪·马塔莱拉、乔治·安布罗所里、埃兹奥·塔兰泰利、萨尔沃·利马、皮诺·布伊斯神父、伊拉里亚·阿尔皮、马西莫·丹多纳、卡洛·朱利亚尼的人都是罗马尼亚人；很明显，试图谋杀教皇（是鲁普·格里吉乌组织的人）的是罗马尼亚人；绑架埃马努埃拉·奥兰迪的是罗马尼亚人。蒂米什瓦拉家族所有人都是罗马尼亚人，巴达拉门图、普罗文匝努、里奇努、彭塔德乌、里耶纳拉，那些抹人脖子的纳粹法西斯图图和孔古特鲁卢伊都是罗马尼亚人，很明显他们都附属于科德雷亚努的“铁卫兵”。

这些罗马尼亚人，他们毁掉了一个诚实、畏神，反对暴力、尊敬不同种族、宗教和政治的国家形象。我们发现错在他们身上，真是大大松了一口气。现在通过组织良好的北方联盟巡警，我们终于可以让这个不幸的国家恢复秩序。

二〇〇九年

太羞耻了，我们居然没有敌人！

之前在这个专栏里，我已经讲过我遇到的出租车司机的故事。这类事情在纽约要比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更加有趣，主要有三个原因。首先是在纽约可以遇到来自世界各地的出租车司机，他们的肤色、语言都各不相同；一个小牌子上写着他们的名字，每次搞清楚这些出租车司机是土耳其人、马里人还是俄罗斯犹太人，都是一件有意思的事儿。他们大部分人都会一直开着收音机，电台里讲着他们的语言，播放着他们的歌曲，所以从纽约“村”到“中央公园”，就好像要去加德满都。

第二个原因是：纽约的出租车司机都不是专职的，都是临时工，所以你可能会遇到学生、失业的银行家或者刚到纽约的移民。第三个原因是：纽约的出租车司机都是一批一批的：在一段时间，可能大部分司机都是希腊人，然后又都是巴基斯坦人，后面又都是波多黎各人，等等。这使人们可以观测到移民浪潮，不同种族的人在纽约成功扎根：当某个种族的人从出租车行业里消失，这就意味着他们向前跨了一大步，正在取得成功，已经开始经营烟草店或者蔬菜水果店。他们已经进入了城市的另一个区域生活，在社会阶层上了一个台阶。

因此，除了他们各自的心理差异（有的歇斯底里，有的客气，有的热衷于政治，还有的坚决反对某些事），这些出租车司机是一个极好的社会学观测点。

上星期我遇到了一个深色皮肤的出租车司机，他的名字很难记，他跟我说，他是巴基斯坦人。他问我从哪里来（因为纽约的人都是从别处来的），我说是意大利。他就开始询问起我来，好像他对意大利非常感兴趣，但我后来才明白，他实际上对意大利一无所知，他不知道意大利在哪儿，也不知道意大利人说什么语言（通常我跟出租车司机说，在意大利人人都说意大利语，他们都很震惊，他们以为全世界都说英语）。

我跟他简单介绍了意大利半岛的情况，说中间有一道山脉，海岸线很长，还有很多漂亮的城市。他问我们有多少人，我告诉他之后，他很吃惊我们的人口竟然那么少。然后他问我们是不是都是白人，或者是混合种族。我跟他解释说，刚开始所有人都是白人，但现在也有一些黑人，但没有美国黑人多。他当然很想知道意大利有多少巴基斯坦人。我说有一些，但比菲律宾人和非洲人少，他看起来有些不高兴，好像心里

在想，这个国家为什么要禁止他的同胞去那里。

我说了一句不该说的话，我说，在我们国家印度人也很少，他顿时用带着敌意的眼光看着我：我真不应该把这两个民族放在一起，他觉得我不应该跟他提到这个次等、低级的民族。

最后他问我，我们的敌人是谁，我问道：“你说什么？”他很耐心地重复了他的问题，说他想知道我们现在正跟哪个国家因为领土问题、种族仇恨或者边境问题打仗。我说我们没有和谁打仗。他又很耐心地跟我解释了一番，说他想知道我们过去的敌人是谁，就是我们的人杀了谁，谁杀了我们的人。我又跟他重复了一遍，我们没有敌人，上一次战争是五十多年前的事了，而且那时候我们自己也不是很清楚谁是敌人，谁是同盟。他还是很不满意，他很明确地表示，他觉得我在说谎。一个民族怎么可能没有敌人呢？

我们就谈论到这里，我从车上下来，给了他两美元小费来补偿他对我们这种和平主义的“容忍”。这时候，我忽然有些“事后诸葛亮”，法国人把这个叫做“台阶上的灵光一闪”，就是你刚和别人聊完，下了台阶，脑子里忽然想起了你本应该对他说的，当时却没有想起来的话。

我应该告诉他，意大利人不是没敌人。他们没有外部敌人，但他们在任何问题上都很难达成一致，内部在不停地斗争。意大利人之间的斗争，之前是在城市之间，后来是在异教徒和天主教徒之间，然后是阶级斗争、党派斗争、党派内部各个分支的斗争，大区之间的斗争，政府和立法机关的斗争，立法机关和经济势力之间的斗争，公共电台和私人电台的斗争，各种联盟之间的斗争，部门和部门的斗争，报纸之间的斗争，等等。

我不知道他能不能听懂，但这样说的话，我就不会因为我们国家没有敌人而显得很没面子。

二〇〇九年

我们要抵制以色列的拉丁语学者？

二〇〇三年一月，蒙娜·贝克（权威著作《翻译研究百科》的编者）主编的英语杂志《翻译》（为了抗议沙龙的政策）决定抵制以色列大学。这份杂志要求两名以色列学者辞职，他们是杂志编委会成员。我在一篇专栏文章里表示了惋惜，众所周知，这两位学者极力反对他们国家的政府，关于这一点，蒙娜·贝克表现得毫不在乎。

我发现，需要把一个国家政府的政策（有时候甚至是一个国家的宪法）和这个国家的文化运动分开来看。明确地说，让一个国家的所有公民承担他们政府的所作所为造成的后果，这是一种种族主义的表现，持这种态度的人和那些因为某些巴勒斯坦人进行了恐怖主义袭击，就认为应该轰炸所有巴勒斯坦人的人没有什么区别。

现在，都灵抵制以色列学术&文化同盟提出了宣言，也是为了反对以色列政府的政策。这个同盟认为，“以色列的大学、研究院和知识分子，无论属于哪个领域，只要过去或者现在为政府服务，支持他们的政府，都是政府政策的同谋，因为以色列的大学也是进行一些重要研究的地方，有的甚至以军事为目的，研发基于纳米技术、系统和心理体系的新型武器，对一个文明国家的人民进行压制”。

这时候我们难免得出结论，要拒绝和以色列的机构合作，不管是什么性质的文化和学术机构，包括终止给这些机构提供资助和援助，来抵制以色列的所有机构、整个以色列甚至所有以色列人。

我一点儿也不赞同以色列政府的政策，我欣慰地看到，生活在欧洲的很多犹太人都反对以色列人聚居区的扩张（他们的宣言也引发了一些争论，展示出在以色列内外都有很多激烈的矛盾）。“以色列的大学、研究院和知识分子，无论属于哪个领域，只要过去或者现在为政府服务，支持他们的政府，都是政府政策的同谋。”我觉得这种说法有点夸张，因为我们都知道，过去和现在都有很多以色列的知识分子在讨论这些问题。

我能理解（为了避免以色列这个让人尴尬的话题），假如人们知道在德黑兰大学或平壤大学的物理系，科学家们在积极研究，想给自己的国家制造出原子弹，罗马大学或者牛津大学的物理系会选择和这些研究机构断绝往来；但我不明白，他们为何要和伊朗的古代文学系，或朝鲜

的艺术史系断绝关系。

我看到，我的朋友詹尼·瓦蒂莫也参与了这场抵制以色列的行动。现在我们假定（荒谬的假定！）在国外有些地方，传言贝卢斯科尼政府损害了民主政权的神圣原则——立法权和执法权分离，支持一个主张种族主义、排外的党派——在这种情况下，瓦蒂莫不同意政府的做法，但美国大学再也不邀请他去做访问学者，还有一些特别委员会为了捍卫民主权利，要把他的著作从美国图书馆里清除出去，那时候会发生什么事儿？我相信，他一定会大呼冤枉，他会说，这么做就像是认为所有犹太人都是弑神者，而当时只是因为在那个星期五，犹太公会的人心情不好。

罗马尼亚人都是强奸犯，神父都有恋童癖，研究海德格尔的学者都是纳粹，这显然都是错误的看法。因此，任何一种政治态度，任何一个针对政府的争议，都不应该把整个民族和整个文化卷进来，尤其是在学术研究领域。全世界的学者、艺术家和作家应该团结起来，突破国家边界，捍卫人权。

二〇一〇年

虚拟式和殴打

十五天前，有人倡议抵制以色列的知识分子和研究机构，我的朋友詹尼·瓦蒂莫在这个倡议书上也签了字，但我对此提出了抗议。我说的不是抗议以色列政府的问题，而是说，我们不能按照倡议书提出的做法，排除那些“以色列的大学、研究院和知识分子，无论属于哪个领域，过去或者现在为政府服务，支持以色列政府的人”。我们所有人都知道，有很多以色列知识分子在这个问题上也产生了分歧。

我收到了瓦蒂莫一封很客气的信，同时还收到了其他一些邮件，都是和他想法一致的人写给我的。瓦蒂莫是这样写的：“我被批评了，我觉得这就像我没用对虚拟式。我明白，语言对于一个符号学家非常重要。在一场关于殴打迪亚兹的讨论中……最主要的问题是：有多少位您这个级别的知识分子，对加沙的屠杀明确表示了自己的立场？有多少人会抗议乔姆斯基被挡在了国门之外？”

我不会谴责瓦蒂莫，但关于殴打迪亚兹，用错虚拟式，以及出于报复殴打意大利警察的事儿，我觉得任何一个正常人都不会往这方面想。假如因为一个人的错误而让整个团体或是整个民族受到了审判，这可能不是反犹太主义的问题，而是种族主义问题。他谈论的最主要的问题，不是为什么不谈论加沙（很严重的问题）或者乔姆斯基无法入境的问题（乔姆斯基也已经宣布，他反对这种抵制），问题的核心是抵制。

我收到的所有信件都拼命给我举例，他们为什么要反对以色列政府的政策，他们忘了我也反对这些政策。我在文章里问的是：在反对一个国家的政府时，非要禁止这个国家的所有学者、科学家和作家参加全球性的活动吗？

看来，我的那些反对者根本就无法区分这两个问题。比如瓦蒂莫，他为了强调自己抵制的是犹太复国主义，而不是犹太人，他是这样写的：“有很多反对犹太复国主义的犹太人，他们感觉到自己的宗教身份受到了这种政治趋势的威胁，难道他们也是反犹太主义者吗？”这就是问题所在，假如他也承认有很多犹太人（有的生活在以色列）反对他们政府的政治扩张，这一点难以否认，为什么他要坚决抵制这些提出反对的人呢？

最近又有两个非常糟糕的消息。一是在以色列极端宗教分子的学校

里，索福克勒斯的悲剧、《安娜·卡列尼娜》、巴什维斯·辛格的作品和阿摩司·奥兹最新的一部小说被列为禁书。这些事情和政府无关，这是一些地方“塔利班”的所作所为，我们知道，到处都有“塔利班分子”（甚至有天主教“塔利班分子”，他们把马基雅维利的著作列为禁书）。第二个糟糕的消息是，都灵抵制以色列政府的那些人表现得像“塔利班”一样。在主办方要把书展的奖项颁给阿摩司·奥兹时，他们为什么要抗议呢？无论如何，“百倍之地”（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定区点）不会接纳阿摩司·奥兹，都灵（保存着神圣裹尸布的城市）也不会接纳他，这个浪迹天涯的犹太人应该去哪儿？

瓦蒂莫坚持说自己是一个反犹太复国主义者，而不是一个反犹太主义者。我相信他的话，我很清楚，两年前他也承认，他简直要开始相信《锡安长老会纪要》了。他只是想说挑衅的话来哗众取宠，因为但凡一个上过学的正常人看到《锡安长老会纪要》，都会觉察到这本书里的自我揭发有些自相矛盾，都会认为这是一本伪造的书（锡安的那些长老又不是白痴）。但瓦蒂莫在网上会看到，有人批判他，但同时也有很多网站在为他欢呼，每一个极端主义的言论都可能会得到一些疯子的认可和支持。

但是瓦蒂莫（按照我对他的了解）不会就此放过反驳的机会，他总结说：“艾哈迈迪·内贾德威胁说他要毁掉以色列，真的有人相信吗？”好吧，我可能有些杞人忧天，但想让一个国家从地球上消失的人还是让我有些害怕。因为同样的缘故，我有些担忧巴勒斯坦人的未来。

二〇一〇年

闭嘴，臭知识分子！

我这个专栏每十五天才会出一期，假如有什么事情我很在意，我得等两个星期才能写出来，但怎么都不算晚。三月初，埃内斯托·加利·德拉洛基亚在《晚邮报》上写了一篇文章，对意大利自由党提出了一些批评。然后，自由党的重要人物桑德罗·邦迪、伊尼亚其奥·拉卢莎和丹尼斯·威尔迪尼三月四日给《晚邮报》写了一封信，表达了他们的不满。我就不深入说他们谈论的内容了，一个自由评论员对一个党派进行了批评，几个搞政治的人物做了回应，这再正常不过了，但让我产生兴趣的是三个代表采用的措辞。

他们是这样写的："有一些批评……最终是没什么用的，因为不是通过对现实的诚实思考得出的，而是一种'自指'思想，就像知识分子通常说的那样。加利·德拉洛基亚的批评，可能是典型的知识分子语言。"这种表述在这封信后面还会出现，说提出这种批评的人，表现得就像"生活在一个虚无空间里，陪伴他们的是他们最喜欢的书籍，还有那些煞费苦心搞出来，但是没什么人看的成果"。

让人好奇的是，假如知识分子是通过自己的思想，而不是通过动手来谋生的人，那么不仅仅哲学家和记者是知识分子，银行职员、保险公司职员也是知识分子，像邦迪（他还是一个诗人）、拉卢莎，还有威尔迪尼这样的政治人物，当然也算是知识分子，就我所知，他们并不是靠种地生活。假如知识分子不仅仅是那些靠脑力吃饭的人，还包括用思想进行批判的人（不管是批评什么），这封信的署名人从事的也是典型的知识分子工作。

"知识分子"这个词在历史上有不同的内涵。有人已经发现，这个词一八六四年第一次出现在巴尔贝·多尔维利写的《图谢的骑士》里。一八七九年莫泊桑，一八八六年里昂·布洛瓦也用过，在那场沸沸扬扬的德雷福斯事件中，这个词也被反复运用。从一八九八年开始，一批像普鲁斯特、阿纳托尔·法朗士、索雷尔、莫奈、雷纳德、涂尔干这样的作家、艺术家和科学家，更不用说左拉了，他写了那篇致命的《我控诉》，这些知识分子都认定德雷福斯是一个牺牲品，是反犹太分子策划的阴谋，所以他们要求重新对德雷福斯进行审判。当时每一个被克莱蒙梭称为"知识分子"的人，都会让人往坏的方面想，指的是那些不去写诗、研究科学或者其他专业（总之就是做他们自己的事儿），而是插手

他们不擅长的事儿的人，比如说国际间谍还有军事审判的问题（这是军人的事儿），就像巴雷和布吕纳介。

因此，对于那些反德雷福斯事件的人物而言，知识分子就是生活在书籍里的人，他们思想抽象且不着边际，和现实没什么联系（因此他们最好保持沉默）。这种对于知识分子的丑化就是当时的推论，现在好像和邦迪、拉卢莎、威尔迪尼在他们信中表达的意思对上了。

我不敢想象，给这封信署名的三位先生当然也是知识分子，因为他们展示出，他们懂得使用“自指”这样高深的词汇，他们是地道的知识分子，因为他们知道一百二十年前的一些争议。他们的基因里都写着那些古老的、讨人喜爱的讨论，就像一个人会称呼和自己想法不一样（有想法）的人为（臭）知识分子。

二〇一〇年

无名妻子的丈夫

女性百科全书网站www.enciclopediadelledonne.it上收集了很多女性，从锡耶纳的圣加大利纳到缇娜·皮卡 [(1)] ，以及很多不该被遗忘的女性。从另一个方面来说，从一六九〇年开始，吉勒·梅纳日已经在他的《女性哲学家史》里提到了苏格拉底学派的蒂奥提玛、昔兰尼的阿莱特、墨伽拉学派的尼卡莱特、犬儒主义者伊帕尔奇亚、逍遥学派的狄奥多拉皇后（从哲学角度来说的）、伊壁鸠鲁学派的莱翁兹娅、毕达哥拉斯学派的地米斯托克莱阿，等等。对于这些女性，我们都知之甚少，现在提起这些名字也是应该的。

人们都说，每一位伟大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位伟大的女人，现在缺少一部《妻子百科全书》：从查士丁尼和狄奥多拉皇后开始，一直到奥巴马和米歇尔（不知道反过来是不是也同样适用，看看英国的两位伊丽莎白女王）。通常来说，这些妻子都不会发出自己的声音，从古典时代开始，情人比妻子更加重要，比如说克拉拉·舒曼或阿尔玛·马勒，她们在婚外以及婚姻结束后的事迹，为众人所称道。总的来说，唯一一个经常被提起的是苏格拉底的妻子赞西佩，却也是为了说她坏话。

我手头有一本皮提格里黎的书，书中很多考证故事，但经常会写错名字（比如把荣格的“Jung”写成“Yung”），也会张冠李戴，不知道资料是在什么期刊上找到的。书里的文字让我想起了圣保罗的教诲，“melius nubere quam uri [(2)] ”，这对那些有恋童癖的神父是一个好建议，但大部分伟人，比如说柏拉图、卢克莱修、维吉尔和贺拉斯，他们都是单身，但也不是彻底不近女色，或者一直单身。

说说柏拉图吧，我们从第欧根尼·拉尔修那里得知，他只给一些非常美貌的男孩子写短诗，尽管他也有两个女弟子：拉斯特娜娅和阿西俄泰娅。他说，一个贤德的男子应该娶妻。我们看到，苏格拉底的失败婚姻对他影响很大。亚里士多德先和皮西亚斯结婚了，发妻死了之后，他又和艾皮里德结合了，不知道赫皮利斯是作为他的妻子还是情人和他在一起的，但亚里士多德和她是正式夫妻，他在遗嘱里也提到过她。赫皮利斯给他生了一个儿子，也就是尼各马可，亚里士多德的《伦理学》有一章就是用尼各马可命名的。

贺拉斯从未有过妻子和孩子，但鉴于他写的东西，我怀疑他有过一

些风流往事；维吉尔非常羞怯，不敢表白，但他坦白说他和瓦留斯的妻子有过一段情。奥维德结过三次婚。关于卢克莱修，历史上基本没有什么记载，圣哲罗姆说卢克莱修曾经尝试自杀，因为有一种春药让他发了疯（但作为一个圣人，宣称一个危险的无神主义者是个疯子，有他自己的目的），从这一点出发，中世纪专家和人文主义学者推测有一个叫卢奇莉娅的女人，可能是卢克莱修的情人、妻子、女巫或一个疯狂爱上他的女人给他下了春药，也有人说，春药是卢克莱修自己喝下的，但无论如何，这个卢奇莉娅都没什么面子。或者事情像彭波尼奥·莱托说的，卢克莱修自杀了，因为他爱上了一个叫阿斯特里斯科的人，但没人认同这种观点。

再向前几个世纪，但丁一直幻想着贝雅特丽齐，但他和杰玛·多纳蒂结婚了，他从来都没提到过这个妻子。所有人都以为笛卡儿是个单身汉（他死得太早了，而且生活很动荡），但实际上他有过一个女儿弗朗欣（五岁时就死了），那是他在荷兰认识的一个女佣给他生的，这个女人名叫海伦娜，他和这个女人生活了几年，而名义上她只是家里的女佣。虽然有人说闲话，但他还是承认了自己的女儿，根据其他资料，他也有过其他绯闻。

总之，一些教士和一些差不多公开是同性恋的人物被认为是单身，比如西哈诺·德·贝热拉克（请原谅我把这样一个残酷的消息告诉那些崇拜“大鼻子情圣”的人）和维特根斯坦，但真正单身的只有康德。就连黑格尔也结婚了，听起来不像是真的，但他是个花花公子，有一个私生子，而且还很好吃。马克思更不用说了，他非常迷恋自己的妻子燕妮。

还有一个遗留问题：杰玛对但丁有什么影响？海伦娜对笛卡儿又是什么影响？更不用说其他在历史上默默无闻的妻子？假如亚里士多德的所有作品其实是艾皮里德写的呢？这一点我们永远都不可能知道。历史是由丈夫写成的，这就使妻子成了无名氏。

二〇一〇年

---

(1) Tina Pica（1884—1968），意大利演员。

(2) 拉丁语，实在忍不住，你们就结婚吧。

汤姆叔叔的回归

假如有一位读者，在五月一个下着雨的早上，在火车上看到一本别人遗弃的弗里奥·格伦堡的书（小说？），封面和前言都没有了，他可能会想，为什么格伦堡要模仿狄更斯，让他笔下的憔悴小孩忍受残忍的体罚，为什么他要提到《苦儿流浪记》中可怜的雷米，在加罗福利[(1)]先生的地盘上，为什么他要让《汤姆叔叔的小屋》里令人无法忍受的事儿又重新上演，甚至更加糟糕。他讲述的一些故事，比当时美国南方的可怜黑人的遭遇更加悲惨。“是的，主人！”那些可怜的黑人被从公共汽车上丢下来。亲爱的格伦堡，还好我们生活在另一个时代。

假如我们的读者很惊喜地发现了一本完整的书，有封面也有前言，会发现那本书的标题是《反对北方联盟》（拉泰尔扎出版社出版，仅售九欧元，书里讲述的耸人听闻的事情，恐怕要让斯蒂芬·金相形见绌）。这本书里写的不是虚构故事，而是详细讲述了发生在北方联盟统治的各个城市里的一些罪恶滔天的事儿：各种迫害，还有种族主义行为，事情讲述得非常详细。格伦堡作为议员，曾经在议会上揭发过这些事，有一次他受到了北方联盟的议员布里甘第的驳斥：“您屁股长到脸上了！”

在这部令人悲伤的“非小说”里，作者讲述道：“一个意大利故事，宪兵和民警会用铲车把盲流的营地铲平，他们在凌晨两三点行动，孩子们惊恐万分……”在这些城市里，那些辛提人的小孩，尽管也是意大利公民，却受到和其他小孩不同的待遇——他们和外国儿童一样，在学校里饿着肚子。这本书一开始讲述的是一个姓卡里斯的家庭的故事：父亲是意大利公民，已经有好几代都生活在基亚里，主要从事收购废铁的工作。中左联盟执政时，很随意地给他们分配了三间活动房屋，但在二〇〇四年，接管这里的地方政府（市长是马扎托尔塔参议员）收回了那片土地，因为“城市规划变了”，卡里斯家的房子被拆除了，市政府取消了他们的户籍，孩子们也不能去上学了，全家人挤在一个房车里。这些让人无法容忍的盲流，晚上男主人想要停下来休息一下，或者解手，那些民警就会拿铁棍敲击他们的房车。

这本书谈论的是各种类型的非欧洲公民。在泰尔莫利，民警捉住了一个来自孟加拉的流动小贩，暴打了他一顿，然后把他塞到警车的后备厢里。在帕尔马，穿便衣的民警捉住了伊曼纽尔·邦苏——一个年轻的

黑人，他正要去上夜校，他们不由分说暴打了他一顿，最后才发现事情并不像他们怀疑的那样，这个黑人并没有贩卖毒品。在瓦雷泽一辆公共汽车上，有一个十四岁的男孩要求一个和他同龄、戴着面纱的女孩给他让座，女孩没让，男孩就和他的同伙对女孩拳打脚踢。在贝加莫市的一辆公共汽车上，有一个女乘客叫喊着说她的手机被偷了，检票员认定是一个黑人小伙子偷的。汽车停了下来，那个小伙子被扒光了衣服，但没找到手机（很明显，手机是另一个人偷的），但他们从这个小伙子身上搜到了七十欧元。检票员没收了这些钱，把钱给了丢手机的女人，她很高兴地收下了这些补偿金。

我们看到了这本“非小说”著作的第十一页，后面讲到的事情会让那些绝望的人在利比亚经受的痛苦变成小菜一碟：意大利士兵在海上拦截了他们，要把他们交给卡扎菲的爪牙。这本书简直像小说一样，他们的经历越往后越残酷。

有人送给情妇三四颗钻石，有人造几张假文凭（如果说自己在阿尔巴尼亚取得了文凭，不也是一种遭受歧视的信号吗？），这都会让意大利人大惊小怪，这实在令人匪夷所思。但很多年以来，他们都接受了上述事情的发生，这也是格伦堡那本书里清清楚楚讲述的内容。

二〇一二年

---

(1) Roberto Garofoli（1966— ），意大利法官。

普鲁斯特和“德国鬼子”

对于那些相信欧盟的人来说，这是一个非常糟糕的时期：卡梅伦呼吁他的同胞决议是否留在欧盟（或者说，他们本来也不想加入欧盟），贝卢斯科尼前一天还宣布自己是欧洲主义者，第二天就翻脸了，他对着那些老法西斯分子，那些主张回到里拉时代的人和北方联盟做了一番发自肺腑的讲话。总之，这个局面会让欧洲统一之父在棺材里都不安生。

尽管如此，所有人都应该知道，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一共死了四千一百万欧洲人（我说的只是欧洲人，不算美国人和亚洲人），欧洲人自相残杀。到目前为止，除了中间发生的巴尔干事件，欧洲已经经历了六十八年的和平。假如我们和现在的年轻人说，当时法国人藏在马其诺防线后面抵抗德国人，意大利人想让希腊人屈服，比利时有被入侵的风险，英国飞机轰炸米兰，这些年轻人（可能他们正努力准备参加伊拉斯谟留学项目，去别的欧盟国家学习一年，可能这场经历会让他们遇到自己的精神伴侣，他们的孩子会在双语环境中长大）会觉得这是天方夜谭。现在，即使是那些成年人也没有意识到，他们不带护照就可以穿越的边界，他们的父亲或祖父需要带着步枪才能跨越过去。

欧洲的概念真的无法深入人心吗？贝尔纳－亨利·莱维最近提出了一个激动人心的号召，就是要建立一个欧洲身份，“要么欧洲，要么混乱”一开始就是一个让人不安的威胁：“欧洲并没有陷入危机，而是快要灭亡了。这当然不是作为领土的欧洲，而是作为理想的欧洲，作为梦想和计划的欧洲。”他的号召得到了很多人的签名支持：安东尼奥·洛博·安图内斯、瓦西利斯·亚历克萨基斯、胡安·路易斯·塞布里安、费尔南多·萨瓦特尔、彼得·施奈德、汉斯·克里斯托弗·比希、茱莉亚·克莉斯蒂娃、克劳迪奥·马格里斯、捷尔吉·康拉德和萨尔曼·拉什迪（他虽然不是欧洲人，但他受到迫害时，首先在欧洲找到了庇护）。我也在这个号召上签了名，十几天前，我和一同签名的几个人在巴黎的圆点剧场见了面，讨论这个话题。有一个问题马上浮出了水面，我觉得非常重要，那就是欧洲身份的确定。我提到了普鲁斯特《追忆似水年华》里的几句话，那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的巴黎，晚上，整个城市都担心齐柏林飞艇入侵，公众舆论用各种难听话来攻击“德国鬼子”。尽管如此，普鲁斯特的字里行间让人感觉到一种“亲德”的气息，在人物的对话中间也有流露。夏吕斯是一个亲德派，他对德国人的欣赏并不是在文化方面，而

是出于他的性偏好。“我们对法国人的赞美，”他说，“并不能使我们鄙视我们的敌人。你们不了解那些德国士兵，你们从来都没有看到过他们昂首挺胸地走过，简直是理想的男性气质，这是巴尔贝克跟我说的……他对我说：‘你看德国士兵多帅啊！他们身强力壮，非常健康，一心想着自己伟大的国家和《德意志人之歌》。’”

我们再谈谈夏吕斯，在他的“亲条顿人”言谈里，也有一些文学典故。我们就说说圣卢吧，他是一位英勇的士兵，最后在战斗中牺牲。“（圣卢）为了让我明白光和影的反差，那是‘他清晨经历的魔法’……他毫不犹豫地提到了罗曼·罗兰，甚至是尼采的文字，就好像他们是一个战壕的战友。和后方的人不同，前线的人根本就不害怕提到德国人的名字……圣卢跟我谈到了舒曼的一支曲子，他在提到曲名时用的是德语，他没有采取委婉的说法。他说黎明时，他在树林边缘听到了小鸟的歌唱，那是一种沉醉的感受，好像小鸟对他说，希望战后重新听到至高无上的《齐格弗里德》。”

或者还有：“实际上，我知道罗贝尔·德·圣卢的死，他是在撤退的前一天，在掩护自己人撤退时被打死的。从来都没人像他那样，没有对另一个民族的人充满仇恨……在六天前，我听见他嘴里唱出最后的歌词，那是一首罗伯特·舒曼的艺术歌曲，在台阶上，他用德语给我唱这首歌，因为担心邻居听到，我不得不让他闭嘴。”

普鲁斯特马上补充说，在那些日子里，尽管是带着一种慎重的态度，整个法国并没有禁止学习德国文化。比如说，一位教授写了一部关于席勒的重要著作，报纸上会刊登各种评论，但在谈论这本书的作者之前，就好像是一种印刷许可，他会写到他曾经参加过马恩河战役、凡尔登战役，获过五次勋章，而且有两个孩子被杀了。他会清楚地说明，这部关于席勒的作品思想深刻，脉络清晰，最后他会做出权威人士的样子说“这个伟大的德国鬼子”，而不是说“这个伟大的德国人”。

欧洲文化身份的根基是什么？一个漫长的文学、哲学、音乐和戏剧的对话。尽管发生了很多次战争，都没办法抹杀这些对话，在这个身份之上可以建立一个同盟，可以突破最大的障碍——语言屏障。

这种意义上的欧洲身份，假如在欧洲知识分子精英中间已经很强烈了，在普通人中间又是什么情况呢？我想到了一个事实，现在在任何一个欧洲国家，大家都还在纪念（在学校里，在一些公共游行中）自己的英雄，这些人勇敢杀死了其他欧洲人：从阿米尼乌斯（他把瓦卢斯的兵

团全干掉了）开始，圣女贞德，熙德（欧洲人对穆斯林作战已经很多年了），还有意大利复兴运动的各路英雄，匈牙利英雄，直到我们对奥地利作战时牺牲的人。有没有人听说过欧洲英雄这个词？从来都不存在欧洲英雄吗？那拜伦和圣罗莎的圣托雷又是谁？他们为希腊的独立做斗争。或者还有人数众多的“辛德勒”，他们拯救了几千个犹太人，从来都没考虑过这些犹太人来自哪个国家。我再列举一些并非士兵的英雄：德·加斯贝利、莫奈、舒曼、阿登纳和斯皮内利，这都是些什么人呢？去历史深处找一找，还能找到其他这样的人，我们可以跟我们的孩子（包括成年人）讲这些事情。真的没有可能找到一个欧洲的阿斯泰里克斯 (1)，来讲给未来的欧洲听吗？

二〇一三年

---

(1) Astérix，以高卢传奇英雄为题材创作的法国知名连环漫画人物。

我们这个时代的极品

极品行政法院　　乔瓦尼·贝拉尔戴利在六月三十号的《晚邮报》上写了一篇文章，提出了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有一对父母非常恼怒，因为他们在文科高中上学的儿子考试不及格，数学得了三分，物理得了四分，艺术史得了三分，所以不能升级。这对父母没有像通常那些严厉的家长，把自己的继承人暴打一顿，而是一起去找了拉齐奥大区的地方法院——行政法院。这个法院通过它至高的权威让这个孩子升级了。一个学生三门成绩不及格，而且距离及格很远，是否让他升级，这事儿应该由教师会议，或者更高一层的教学机构来决定吧？行政法院无权决定此事，但是他们的决定是不是在鼓励部分家长，当孩子分数考得很差，不应该在孩子身上找原因，而是要找老师的茬儿？这些不讲理的父母，教养出来的孩子也只会是不讲理的人。

但还有更严重的，这个法院判决的理由竟然是：在一所文科高中，物理得四分，数学得三分，这并不严重。一些研究古希腊文化的知识分子（阿涅利可能会说）可能不知道，文科高中毕业的学生也可以注册理科专业，学习医学、工程、数学或者其他自然学科；还有一个原则是，所有学生都应该受到良好的人文主义教育，热力学和古希腊语法的不定过去时一样重要。*Quis custodiet custodes*？ (1) 谁会给拉齐奥的行政法院不及格，或者让那些抗议的父母不及格？

灵活的特来西奥　　我在意大利《犹太之声》上看到一个著名法西斯分子、纳粹分子和反犹太主义者名单，却发现有些街道就是以这些名字命名的：罗马和那不勒斯都有一条街道叫做加埃塔诺·阿扎里蒂，他是种族法庭的主席，还有一些街道叫做尼古拉·本德（巴里市和摩德纳市）、萨巴托·威斯克（萨勒诺市）和阿图罗·多纳乔（罗马和法尔科纳拉市），尽管这三个人物在其他领域非常有名，但在一九三八年，他们都参与了臭名昭著的《种族宣言》。

情况就是这样，大家都知道，很多城市曾是法西斯分子掌权，但也可能其他党派的人不是很了解这些著名人物都是干什么的。除此之外，这些人物在各个领域也做出了一些成就，让人原谅了他们偶尔犯下的错误，当时他们可能因为懦弱、个人利益或者过度的热情而犯了错误。我们不是原谅了海德格尔吗？他也曾经信仰种族主义。因为年少无知或者

纯粹的生存需要（生活在意大利北部）。有一些可爱可敬的人物：奥斯卡·卡尔博尼、华特·基亚里、吉贝托·戈维、格尼·克雷默和乌戈·托格内吉，不是也投靠了意大利社会共和国 (2) 吗？但他们中没人写过或者说过要屠杀六百万犹太人。

但最让人震惊的是，在特拉帕尼城有一条路叫做特来西奥·英特兰迪（他不是在那里出生的），他并不是一个像本德一样的科学家，也不像在战后也受人尊敬的法官阿扎里蒂。特来西奥·英特兰迪是一个龌龊的流氓，一辈子都投身于掀起种族仇恨，通过《种族保护》杂志煽风点火，他是一个纯粹的反犹太种族主义者。翻阅一下这本臭名昭著的杂志的年鉴，或者瓦伦蒂娜·皮桑蒂编写的选集（邦皮亚尼出版社，2006），你就会发现，只有一个奴颜婢膝的阴险人物才能说出那些颠倒黑白的谎言。我还忘了说一件事儿：还是在那些年，英特兰迪还发表了一篇《反犹太人》，即使那些不懂拉丁语的人也明白他的用意。

另一方面，大家在罗马讨论：一条街能否被命名为乔治·埃尔米兰特街，此人是《种族保护》杂志的编辑，他后来别有用心（毋庸置疑）地接受了民主政体，还跑去给贝林格的棺材行礼，但贝林格从来都没写过诽谤和中伤的文字。

二〇一四年

---

(1) 拉丁语，监管之人，谁人监管。

(2) 亦称萨罗共和国，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墨索里尼在意大利北部建立的法西斯主义傀儡政权。

从《鼠族》到“我是查理”

我觉得我的朋友阿特·斯皮格曼是个天才，他的作品《鼠族》（尽管是一本漫画）是一部关于犹太人大屠杀的重要作品，但这次我不同意他的做法。《新政治家周刊》要他画一幅封面，是关于言论自由的，那是一幅很棒的漫画（一位思想被压制了的女性），后来这幅画发表在其他报纸上，因为斯皮格曼要求《新政治家周刊》发表他的一幅关于穆罕默德的漫画，杂志没有答应，因此斯皮格曼收回了他绘制的封面。

《查理周刊》事件激起了很多混乱的反应（关于这件事，我当时没写专栏，因为在这个悲剧发生之后，我给两份杂志交了稿，文章在十五天后才面世）。这件事让我陷入了悲痛，因为我还保留着漫画家沃林斯基送给我的一幅讽刺漫画（有一段时间我们经常在酒吧里见面，讨论Linux操作系统的编辑问题），他也死于屠杀。

现在我回到这个问题上，我觉得这牵扯到两种权利和义务。你们想想教皇方济各，他说假如有人冒犯了他母亲，他会回敬那人一老拳（这句话让很多人感到不安）。我想强调的一点是，他没说他会把那人杀了，因为他知道耶稣的律法禁止杀人，因此他只能批判那些恐怖主义者，还有他们的“割喉同盟”ISIS，他们代表了新形式的纳粹（种族主义，消除别的种族，控制全世界）。需要审判那些屠杀者，捍卫言论自由，上街游行，就像现在一样。

需要捍卫那些想法和我们不一样的人的思想自由（伏尔泰教导我们）。但假如《查理周刊》的记者没有遭到残酷的报复，任何一个人都有权批评他们的讽刺画，不仅仅是关于穆罕默德的讽刺画，还有那些关于耶稣和圣母的讽刺画，非常接近十九世纪莱奥·塔克希尔画的画：朱塞佩戴了绿帽子，圣母马利亚怀了一只鸽子。

不能拿别人的宗教信仰开玩笑，这是一个道德原则。出于这个原因，那些在自己家里骂神的人，不能跑到教堂里去诅咒。我们不应该因为害怕报复而远离穆罕默德的讽刺画，因为这“不礼貌”（请原谅我用了一个比较柔和的词汇）。虽然天主教徒（至少现在是这样）不会去把作者杀死，那也不应该绘制圣母马利亚的讽刺画。除此之外，我还在网上查了一下，所有抗议《新政治家周刊》没有刊登斯皮格曼的讽刺漫画的网站，都没有引用斯皮格曼的那幅漫画。为什么呢？因为对他人的尊

敬，还是因为害怕？

在“查理事件”中，有两个基本原则被提了出来，但后来对于犯错误的人的恐怖惩罚，让人很难把这两个原则分开。捍卫自由言论是对的，包括用不客气的方式，比如说“我是查理”，但假如我是查理的话，就不会去挑拨穆斯林和基督教（假如有的话，也包括佛教）的关系，提出那些敏感的话题。

假如有人玷污神圣的圣母，天主教信徒会很激愤，需要尊重他们的感情——但假如你写了一篇严肃的历史论文，对耶稣“降世为人说”提出质疑，假如天主教徒向玷污圣母的人开枪，这时候你要通过各种手段来捍卫自己。

各种类型的纳粹和反犹太主义者传播了很多“可恶的犹太人”的讽刺画，但从根本上来说，西方文化接受这种类型的凌辱，尊敬传播这些讽刺画的人的自由。但是，当讽刺画过渡到屠杀，人们便开始反击。换句话说，（十九世纪）德吕蒙极端支持反犹的自由得到了尊重，而纳粹分子却在纽伦堡被绞死。

二〇一五年

论仇恨与死亡

论恨与爱

前些日子，我曾就“种族主义”和“树敌行为”发表看法，也曾谈论仇视“他者”或“异己”的政治功能。我原以为关于类似话题的探讨已面面俱到，然而，通过最近与好友托马斯·史陶德的一次交谈（谁都记不清彼此说了些什么，只记得双方的结论不谋而合），我又发现了一些新的问题（至少于我而言，具有新意）。

我们带着某种前苏格拉底哲学流派式的轻松，尝试解读“恨”与“爱”：它们是彼此相对、遥相呼应的两个极端，好比极端的“不爱”就是“恨”，反之亦然。当然，在这两个极端之间，存在许多微妙的变化。即使我们使用其比喻义，说“我爱比萨饼，对寿司则谈不上着迷”，这并不意味着我憎恶寿司，只是说喜欢的程度不及比萨饼。再来看看这两个词的本义：倘若我说爱一个人，并不意味着我憎恨其他所有人。在“爱”的对立面，还有一种态度——“不在意”（我爱我的子女，却并不在意两小时前载我的那位出租车司机）。

爱的真正特质在于排他性。假如我疯狂地爱恋某位女性，便会渴望她也爱我，而不是他人（至少在程度上有所区别）；母亲竭尽所能地爱护子女，自然也希望子女能以独一无二的方式关爱她（母亲只有一位），同时，她对他人的子女的关爱程度一定不及对自己的子女。所以说，爱是一种具有自私性、占有性和选择性的行为。

诚然，关于爱的诫命告诉我们，要像爱自己一样爱身边的人（所有人，六十亿身边人），但事实上，该诫命是教导我们不要恨任何人，而不是要我们像爱父亲或爱孙子一样，爱一个素不相识的爱斯基摩人。于我而言，对于孙子的爱一定胜于对某个海豹猎杀者的爱。即使我不曾（如某条著名的俗语所说）想过某位中国官员的去世于我无关痛痒（尤其是当我还能从他的死亡中获取某些利益时），且心知肚明终有一日丧钟也会为我敲响，我仍会觉得祖母的亡故比中国官员的去世更令我感伤。

然而，恨却是一种群体行为，且对于独裁政权而言，是一种不可或缺的行为。正因如此，法西斯学校要求我从小就憎恨阿尔比恩 (1) 的后裔；马里奥·阿佩留斯 (2) 每天晚上都在广播里朗读他的《上帝诅咒英国人》。独裁政治、民粹主义以及某些宗教激进派大都秉承这一理念：非

我族类，其心必异。对于敌人的憎恨能够将民众紧紧团结在一起，令其心中燃起共同的仇焰。如果说爱能够让我针对少数人心生暖意，那么恨不仅能让我一个人激情澎湃，还能激发所有心怀同样憎恨的人，且这种情绪针对的是成百上千上万人，可能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也可能是其他肤色、其他语言的人种。意大利纳粹分子憎恨所有的阿尔巴尼亚人、罗马尼亚人、吉卜赛人；博西憎恨所有南方人（假如他能意识到自己的工资也含有南方纳税人的贡献，那么他对南方人的憎恨甚至可以登峰造极，不仅有仇视，还增添了一份幸灾乐祸的嘲弄）；贝卢斯科尼憎恨所有的法官，同时也要求我们这样做；此外，他还仇视所有共产党人士，即使他们有些人早已不在了，也要塑造出几个典型用来憎恨。

仇恨并非个体行为，它是如此“慷慨”、“博爱”，一阵风的工夫就能席卷成千上万人。只有小说才会告诉我们为爱而死多么美好，报纸上（至少在我小的时候）赞扬的往往是那些用炸弹炸死敌人、与其同归于尽的英雄。

正因如此，人类的历史才会充斥着仇恨、战争和屠杀，却少有体现爱意的善举（爱的震撼力有限，且若是要将爱扩展到与我们无关的人身上，那简直难于登天）。人类对于仇恨的青睐是与生俱来的，统治者若想在民众中播撒仇恨，可谓易如反掌；相反，那些通过亲吻麻风病人以示关爱的人，只会招来他人的反感吧。

二〇一一年

---

(1) Albion，大不列颠岛的古称，至今仍作为该岛的雅称使用。

(2) Mario Appelius（1892—1946），意大利记者、电台主持人。

死亡去了哪里？

法国《文学杂志》第十一月刊是一期死亡文学专刊。我兴致盎然地读了其中好些文章，结果却有些悻悻。书中虽有一些我不知道的内容，但说来说去，无非是在重复一个不言自明的事实：如同爱情，死亡也是文学始终离不开的主题。有些文章细数了上个世纪的小说作品、哥特文学和前浪漫派文学中的死亡题材。其实，他们完全可以谈谈赫克托耳的死和安德洛玛刻的葬礼，或者写写许多中世纪文学作品中殉道者的痛苦。此外，哲学史通常都以经典的三段论开篇：“人终有一死。”

我想谈的是另外一个问题，这或许是由于当今人们阅读量减少而造成的：如今的我们变得无力面对死亡的冲击。各种宗教、神话和古老的仪式不断提及死亡，尽管恐怖，却并不让人们感到陌生。隆重的葬礼、哭丧妇的哀嚎、肃穆的安魂弥撒，这一切都让我们对死亡习以为常；关于地狱的布道词甚至为我们铺好了走向死亡的道路。我在童年时代就曾受邀朗读鲍斯高神父的《青年手册》中关于死亡的段落，这位神父不仅让孩子们无忧无虑地玩耍，还为他们描绘出一幅刺眼的幻象。他告诉我们，人随时会与死亡不期而遇：在床上、在工作期间、在路上，由于血管破裂、黏膜炎、血崩、发烧、伤疤，在地震时、闪电时……甚至是“刚刚读完本文”的那一刻。在那一瞬间，我们会感到头部眩晕、眼部剧痛、舌头烧灼、咽喉紧缩、胸部憋闷、血液凝固、肌肉无力、万箭穿心。为此，我们着实有必要常常演习“善终”的过程：“当我无法动弹的双脚告诉我，我的大去之期即将降临……当我颤抖扭曲的双手再也无法握紧，请好好将我钉在十字架上，让我在床上了结我的痛苦……当我的眼睛已昏暗无光，被近在咫尺的死亡吓得惊惶失措……当我冰冷颤栗的双唇……当我苍白铁青的面颊让旁观者面露恐怖的哀容……当我的头发被濒死的冷汗浸湿，在额头翘起，宣布临终时刻的来临……当我的想像被骇人的鬼怪蛊惑，沉浸在致命的痛苦中无法自拔……当我逐渐丧失了所有感官……仁慈的耶稣啊，请垂怜于我吧。”

有人会说，这是纯粹的虐待狂式的文字。可是如今，我们是如何教导当代人的呢？死亡在离我们很遥远的医院里发生；人们通常不再前往公墓送葬；逝者与我们不复相见。果真是不复相见吗？我们却能不断地看到死人：脑组织飞溅到出租车的车窗上，身体反弹至空中，最后在人行道上摔得粉碎；他们的脚上绑着水泥块，尸体被沉入海底；他们的头

骨在地板上滚动……不过，他们既不是我们，也不是我们的亲人，而是演员。死亡变成了表演，即使媒体报道的是真实的强奸案或连环凶杀案，也会极尽表演之能事。我们看不见扭曲的尸体——那将让我们想到死亡，只看见痛哭流涕、在事发地点献上鲜花的亲友，记者们还会不失时机地提出虐心的问题："您的女儿遇害时，您有什么感受？"走到台前的不是死亡，而是友谊和母亲的痛苦，因为后者不会那么猛烈地触动我们的内心。

如此一来，死亡从我们的直接经验中消失了，这令我们在死亡逼近之时更为手足无措——尽管从我们出生那一刻起就无法抛弃死亡。其实，真正的智者一辈子都在与死亡打交道。

二〇一二年

追求幸福的权利

有时，我常常怀疑，那些令我们头疼的问题——价值危机、对广告诱惑的屈服、上电视露脸的需求、个人记忆和社会历史记忆的丧失，总之，就是人们在此类专栏中抱怨的各种问题——都应归咎于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颁布的倒霉的美国《独立宣言》。在那篇宣言里，大陆会议成员怀着一种共济会式的心态，笃信“人类伟大前行的命运”，宣称“任何人都享有不可剥夺的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通常，人们将该宣言视为人类历史上首部肯定“追求幸福的权利”（而非将民众置于一系列禁忌之下）的立国法案。乍一看，该法案的确具有革命色彩，但仔细读来，却很容易引发某些符号学层面的误读。

谈论幸福的文学作品数不胜数，伊壁鸠鲁算是前辈——或许在他之前，还有人在该领域进行过探索。然而，平心而论，我不认为有谁真正能说清楚什么是幸福。假如幸福是一种持续的状态，所谓幸福之人就是那些一辈子笑口常开，从不曾遭遇迷茫、痛苦和危机的人，那么在我看来，这样的人与白痴无异；或者说，这样的人必定是生活在一个与世隔绝的世界里，除了自己风平浪静的生活，对周边的世界一无所知，也毫无期盼。此时此刻，我想起了费莱蒙和鲍西丝 (1) 。不过，抛开史诗中的描述，他们也难免会有失意无奈的时刻，至少免不了得一场流感，或是被牙疼折磨一番。

所谓幸福，作为一种绝对意义上的欣喜若狂（好比用手指碰到了天），只可能是偶然的、零星的、短暂的状态：孩子出生时的兴奋、情人之间的两情相悦、赢取彩票时的惊喜、取得成就时（荣获奥斯卡金像奖、捧回冠军杯）的欣慰，或仅仅是郊外远足时的轻松愉悦……所有这些时刻都是转瞬即逝的，一旦快乐消失，恐惧、颤栗、痛苦、焦虑（至少是隐忧）便会接踵而至。

此外，当我们谈论幸福，首先想到的通常是我们个人的幸福，而非全人类的幸福，不仅如此，我们在追求自身幸福的过程中常常会对他人的幸福不屑一顾。尤其是在爱情方面，得到爱情之人的幸福往往会与另一个遭到拒绝之人的痛苦不期而遇，然而我们却只顾享受自己的战果，而将他人的伤痛抛到脑后了。

此种幸福观充斥于广告和消费的世界。每一条广告似乎都是为了将人们引领至更幸福的生活状态：让脸蛋更水嫩的面霜、赶跑所有污渍的洗涤剂、半价出售的沙发、在暴风雨后饮用的苦味药酒、全家人团聚于餐桌时享用的肉罐头、美观又省油的汽车、让人安心走入电梯，不用担心异味泄漏引起他人反感的卫生巾……

在投票选举和为孩子选择学校时，我们很少想到让生活更幸福，但在购买大量无用的商品时，我们却总会认为自己满足了追求幸福的权利。

由于人类终归与无情无义的野兽不同，我们也会偶尔顾及他人的幸福——这种情形会在何时出现呢？在媒体向我们展示他人的不幸时：被苍蝇叮咬、死于饥饿的黑人孩子；身患不治之症的病人；遭遇海啸无家可归的难民……看到这些画面，人们倒是愿意捐出一小笔钱——特别善良的人甚至可以捐出千分之五的财产。

所以说，《独立宣言》应该这样表述：“所有人都有减少世界上的不幸的权利和义务，其中当然包括减少自身的不幸。”如此一来，许多美国人就会明白，他们着实不应该反对实施免费医疗制度——然而，他们现在却在顽强抵抗，因为这奇怪的制度将会对“个人追求税务幸福的权利”造成损害。

二〇一四年

---

(1) 根据奥维德在神话史诗《变形记》中的记述，费莱蒙和鲍西丝是一对贫穷却幸福的夫妻，过着与世无争的简单生活。

我们的巴黎

巴黎发生恐怖袭击的当晚，我与许多人一样，久久待在电视机前。鉴于对巴黎的熟悉，我一直在脑海中定位袭击发生的地点，反复计算那些地点附近是否住着某些朋友，与我合作的出版社以及我常去光顾的餐厅离那些地方有多远的距离。好在发生袭击的地点全都位于塞纳河的右岸，而我在巴黎的活动范围仅限于左岸，想到这些，我才稍稍安心。

然而，恐惧与惊惶却丝毫没有因此减少，那感觉就好比意外地没有登上一架刚刚摔得粉碎的飞机。当然，那天晚上，我还没来得及担心类似的事件会不会降临在我们的城市里。巴黎惨案是一场悲剧，不管丧钟在为谁敲响，总之是在为别人敲响。

然而，当我听到“巴塔克兰剧院”时，忽然感到格外沉重——我似乎知道那里。我终于想起来了，大约十年前，我正是在那里宣传我的一部小说。发布会结束后，还有贾尼·考西亚和雷纳托·塞拉尼带来的精彩音乐会。那是一个我曾经去过，并且将来还想再次前往的地方。接着——准确地说，是紧随其后——我又听到了另一个地点，“勒努瓦大道”：麦格雷探长就住在那里！

大家或许会指责我，面对如此残酷的现实惨剧，居然会想起虚幻的人物和情节。然而我想说，正因为这一点，巴黎的恐怖袭击事件才让全世界的民众感到痛心，且痛心程度超过了其他也曾经历过恐怖事件的城市。对于我们中的许多人而言，巴黎是我们的“祖国”，我们的记忆不仅仅植根于真实的巴黎，也植根于想象中的巴黎。这两个巴黎都属于我们，或者说，这两个巴黎都是我们曾经生活过的地方。

花神咖啡馆所在的巴黎是真实的，同样真实的还有亨利四世和拉瓦莱克的巴黎、路易十六被砍头的巴黎、奥尔西尼刺杀拿破仑三世的巴黎和一九四四年被勒克莱尔将军解放的巴黎。然而，平心而论，关于这些事件，我们记得更为清楚的究竟是（我们不曾参与其中的）真实的历史，还是文学和影视作品中呈现的场景呢？

通过银幕上的《巴黎战火》，我们见证了巴黎的解放；通过《天堂的孩子们》，我们看到更为古老的巴黎；夜间（真实地）踏入孚日广场，我们便能感受到许多电影镜头展示的胆战心惊；尽管我们不认识埃迪特·皮亚芙，却对她的世界了如指掌；借助伊夫·蒙当的讲述，我们对

勒皮克街上的一切烂熟于心。

当我们驻足于塞纳河畔的旧书摊时，这真实的巴黎漫步让我们得以重温许多文学作品中的漫游。远远地看着巴黎圣母院，我们不可能不想起卡西莫多和爱丝梅拉达。无论是在加尔默罗会女修道院决斗的三个火枪手，还是巴尔扎克笔下的交际花，亦或是吕西安·德·吕邦波莱和拉斯蒂涅的巴黎、漂亮朋友的巴黎、弗雷德里克·莫罗和阿尔努夫人的巴黎、流浪儿伽弗洛什的巴黎、斯万和奥黛特·德·凯西的巴黎，这一切全都是属于我们的巴黎记忆。

于我们而言，真正的巴黎是毕加索和莫迪利亚尼时代的蒙马特（如今也只能遥想当年了）；是莫里斯·舍瓦利耶的巴黎；盖希文的《一个美国人在巴黎》也不错，那部金·凯利和莱斯利·凯伦主演的改编版电影，虽然甜得发腻，却也值得纪念；还有沿着下水道逃跑的方托马斯以及麦格雷探长的巴黎——我们见过那里的每一日晨雾，去过那里的每一间咖啡馆，亲身经历过《犯罪河岸》中的每一个夜晚。

应该承认，正是这个如梦似幻、却又无比真实的巴黎教会我们看懂了人生、社会、爱情和死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遭到袭击的是我们的家——和法律表格里的家庭住址相比，我们在这个家的生活时间要长得多。好在还有那些记忆，让我们依然抱有希望，继续看“塞纳河流啊流……”

二〇一四年

在宗教与哲学之间

每个先知，都只看见已知之事

前些日子，我在阅读露西娅修女关于法蒂玛的三个秘密 [(1)] 的文件时，总感到似曾相识。后来我想通了：文件中随处可见圣约翰《启示录》的痕迹。（注意，该文件的撰写时间是一九四四年，其作者并非当年少不更事的女童，而是一名心智成熟的修女）。

露西娅自称看见了一位手持燃烧之剑的天使，意欲焚毁整个世界。《启示录》第八章第八节在描写第二位吹号的天使时也曾提到大火在世间蔓延。尽管此处并未提及手持燃烧之剑的天使，我们在之后的段落中却能看到该剑的出处（其实在传统宗教作品中，手持燃烧之剑的大天使形象比比皆是）。

随后，露西娅又看见了一束仿佛被镜子反射出的神光：此处的灵感与《启示录》无关，而是来自《哥林多前书》（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到那时，就要面对面了）。

接下来出场的是一位身着白衣的主教：此处只有一位，《启示录》中的诸多段落却提及好些身穿白衣、准备殉道的人物（如第六章第十一节、第七章第九节、第七章第十四节），数不胜数。

后来，她看见主教和神父攀登一座险峻之山，该描述来自《启示录》第六章第十五节，地上的君王“都藏在山洞和岩石穴里”。至于圣父来到一座“半成废墟”的城市，途中遇到“尸体的灵魂”，该描述同样出现在《启示录》中：第十一章第八节提到了人的尸首；第十一章第十三节提到了倒塌的城市；第十八章第十节还提到了巴比伦城。

我们继续往下看：主教和众信徒被一群士兵用剑和子弹射杀。倘若子弹算是露西娅修女的首创，那么“用尖形武器进行屠杀”的情节则与《启示录》第九章在描述第五声号角吹响时蝗虫之战的场景如出一辙。

最后，露西娅修女描述两位天使用水晶壶（葡萄牙语为regador）洒鲜血。《启示录》里关于天使将鲜血洒向大地的段落可谓不胜枚举：第八章第五节提到了一只香炉，第十四章第二十节提到了酒醡，第十六章第三节里描述血从一只碗中倒出来。

法蒂玛的三个秘密中为何说是一只水晶壶呢？我想，这或许是因为法蒂玛距离曾经的阿斯图里亚斯王国不远。中世纪时，那里盛产以《启

示录》为主题的莫扎拉布细密画，并广为流传和仿制。那些细密画常常描绘天使从某种不明材质的杯子中洒下鲜血，其形象恰似甘霖普降人间。这说明，传统宗教画中的形象也对露西娅修女的记忆产生了影响。同理，细密画中的天使号角看上去与鲜红的刀刃十分相似，这才导致露西娅修女在文件开头提到“燃烧的剑”这一形象。

有意思的是（假如大家不只关注报纸上的简讯，还曾认真读过时任主教拉青格 (2) 的神学评论全文），主教先生作为一个实诚人，也曾提示教众，私人所见的幻像不足以成为信仰，《圣经》中的隐喻文字也不应被当成预言而从字面意思来解读。此外，他还明确指出该文件与《启示录》的相仿之处。

不仅如此，主教先生还强调说，在幻像中，主体看见的事物总是以其“所具备的认知水平和表现方式”为基础的，因此，他们看到的“只可能是其认知能力范围之内的形象”。换个通俗的说法（在拉青格主教的神学评论中，这一段的标题是“私人启示的人类学结构”），假如不存在所谓的荣格原型，那么每一个先知所能看见的，都是他所处的文化环境能够灌输给他的内容。

二〇〇〇年

---

(1) 指一九一七年圣母马利亚对葡萄牙法蒂玛的三位牧童：露西娅及她的表姐雅辛塔·马托和表弟弗朗西斯科·马托显灵，并透露了三个秘密。

(2) Joseph Alois Ratzinger（1927—），教皇本笃十六世原名，二〇〇五年当选教皇，二〇一三年因身体原因辞职。

欧洲的根

在今年夏天的专栏里，曾有一场相当热闹的论战：是否应该在《欧盟宪法条约》里提及欧洲大陆的基督教渊源。支持者认为，欧洲大陆毫无疑问是建立在基督教文化基础之上的，其源头可以追溯至罗马帝国灭亡以前——至少应该从君士坦丁大帝颁布《米兰敕令》开始算起。如果说不懂佛教便无法理解东方世界，那么若要读懂欧洲文化，就不能对教会、基督教国王、经院神学以及那些重要圣人的典范视而不见。

反对者提出，现代民主国家是建立在世俗性原则基础上的。对此，支持者认为，在欧洲，世俗性原则是近代的产物，是法国大革命的遗产，与千百年来的修道制度和方济各传统毫无关系。相比之下，反对者更注重欧洲的未来。既然欧洲注定要成为一个多种族大陆，那么公然宣称欧洲的基督教渊源就有可能阻碍新群体与原有社会群体的融合，甚至还有可能将其他宗教传统和民间信仰（尽管信徒的数量可能相当庞大）变成所谓被容忍的文化少数派。

由此，众人辩论的已不仅仅是宗教，还关乎政治决策、人类学观点，以及究竟是应该基于历史还是未来去描绘未来欧洲民族的面貌。

不妨先来回顾历史。基督教文化是不是欧洲唯一的文化根基？此刻，我并不想提及数百年来欧洲文化曾从东方吸取过多少营养（印度数学、阿拉伯医学、自亚历山大大帝时代——而非马可·波罗时代——以来与东方的交流）。任何一种文化都会从临近或相距遥远的其他文化中吸取有益的元素，随后以各自的方式使之成为自身文化的组成部分。且不说我们必须感谢印度人或阿拉伯人，让我们获知了“零”的概念，这才第一次确立了用数字解读大自然的科学研究原则，难道我们能够忘记古希腊－古罗马的文明渊源吗？

从法学、哲学，甚至民间信仰的角度而言，欧洲吸取了大量的古希腊－古罗马文化。基督教不动声色地将异教仪式和神话据为己有，大量多神教形式都在民间宗教传统中被保留下来。不仅仅是文艺复兴的世界充斥着维纳斯和阿波罗，不仅仅是文艺复兴时期的人们在发掘古代世界的文明、遗迹和手稿；就连基督教会掌控下的中世纪也将其神学理论建立在被阿拉伯人发现的亚里士多德的思想体系之上。倘若柏拉图的思想大半被遗忘了，那么新柏拉图主义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基督教的早期

教父。若不了解柏拉图学派的思想，我们便无法理解基督教最为重要的神学家奥古斯丁的理论。说到“帝国”，这一概念曾数度引发欧洲诸国的混战以及民族国家与基督教会之间的纷争，然而其起源却在古罗马时期。古罗马的拉丁语也被基督教文化笼罩下的欧洲用作举办宗教仪式、表述宗教思想、确立法律权利、进行大学辩论的官方语言。

此外，若不了解犹太教的一神论，我们也就无法理解基督教的宗教传统。希伯来文的《圣经》是欧洲文化的根基，是第一部被印刷出版的书籍，是路德在翻译过程中创造的德语文本的基础，更是新教世界的扛鼎之作。正是在吟诵《诗篇》、引用先知预言、思考约伯和亚伯拉罕的言行的过程中，一个以基督教为精神引领的欧洲才应运而生，逐渐成长。不仅如此，犹太教的一神论也曾是基督教一神论和伊斯兰教一神论之间唯一的粘合剂。

类似的例子还有许多。谈到古希腊文明，至少是在毕达哥拉斯的时代，若是没有埃及文化的影响，是难以想象的。作为欧洲大陆最具标志性的文化现象，文艺复兴的初始灵感便来自古埃及人和古迦勒底人；而欧洲的思维，从对方尖碑文字的早期破译到商博良，从帝国模式到新纪元运动的种种极为现代且具有西方色彩的奇思妙想，这一切全都来自娜芙蒂蒂，来自金字塔之谜，来自法老的诅咒和圣甲虫形状的珠宝。

我倒是主张在《宪法》里提一提欧洲大陆的古希腊—古罗马渊源和犹太教—基督教渊源。正是由于这些根基的存在，今日的欧洲完全可以效仿古罗马。古罗马人通过万神殿拥抱所有民族的各路神灵，并将黑皮肤的人推上帝王的宝座（别忘了，奥古斯丁也出生于非洲）；如今的欧洲大陆亦可向各种外来文化和外来民族敞开胸怀。事实上，这种兼容并包的态度原本就是我们文化体系中最为深层的特质之一。

二〇〇三年

莲花与十字架

最近，我饶有兴致地关注着拉青格主教发起的辩论：探讨是否应该允许天主教信徒通过东方的身体技巧进行冥想和修行。没错，我们不必大费周章地去借鉴早期静修派的种种呼吸技巧，单是其祷告环节就已十分重视身体的运动节奏和姿态对思维进入冥想状态的辅助作用。然而，东方的冥想技巧主要是利用身体来消除感觉和欲望，使身体、疼痛以及其他一切与我们的物质存在有关的悲苦统统被遗忘。从这个意义上说，这些技巧与西方古代异教中“静观哲学”所追求的“痛苦和烦忧的中止”就十分接近了。

然而，在这一点上，我们却不得不与拉青格主教保持一致。基督教教义的根基在于“神之子”（同时也是“人之子”）向我们表明，十字架是人类摆脱恶行、获得救赎的必经之路。因此，对于基督教而言，痛苦不仅不能被遗忘，还应作为一种根本的工具，帮助信徒获得内心的完善。

但愿我不会被读者们误解。我所强调的与最近在高层人士中间引起热议的那场论战毫无关系。那场论战的焦点在于基督徒是否应该将减轻世界的痛苦视为己任。事实上，只要翻开福音书读上几页，就会明白基督徒的确肩负着减轻他人痛苦的责任。然而，他们也得明白如何减轻自身的痛苦。诚然，为了让他人免于受苦，也为了让世间的苦难尽可能减少，基督徒理应做出牺牲。不过，只要不伤害他人，同时能够让自身的苦难减轻（自残和自杀都是罪过），基督徒也有义务减少自身的痛苦。只可惜，（由于我们的原罪，也由于这个本不完美的人间）某些痛苦是注定无法消除的，基督徒便只好通过修行，从他无法逃脱的痛苦之中获取道德上的教益。

就理论层面而言，在一个人能够掌控的范围之内，任何旁人都不应遭受苦难；然而，鉴于一个人的良好意愿并不能消除这世间的恶行，他便该想办法接受生活馈赠于他的这份苦难，并从中获取教训。我想到了路易吉·帕莱松新近出版的一本十分精彩的小书《自由的哲学》（梅拉格罗出版社，2000），作者首先进行了一番高度严密的形而上学思考，并提出了一个可怕的问题：或许神的国度同样无法避免恶的存在（尽管听起来相当矛盾）。随后，作者开始赞颂随处可见且无法回避的痛苦，并将其视为人类超越恶的必要工具。

接受上述观点的人并不需要宣称自己为基督徒：此种观点折射出西方思想的精髓，而那些不信仰基督教的伟大诗人和哲人（如莱奥帕尔迪）最为精彩的篇章也正是因着这种社会思潮应运而生。显然，此种社会思潮与东方的各种理念并无关联。倘若拉青格主教打算禁止世俗之人或非基督徒以自己喜爱的方式进行各类修行，恕我难以苟同。同理，我也不愿针对那些天主教徒们的担保发表意见——他们提醒拉青格主教，说摆出莲花坐姿并不意味着将十字架的象征意义抛到脑后。这是教会内部的事务。然而，既然十字架提醒我们不要忘记自己的基督徒身份，那么所有人都无法置身这场论战之外。

在最近的一档电视节目（《毛里奇奥·科斯坦佐脱口秀》）中，一位哲学家宣称，为了摆脱西方世界的危机，我们必须寻求伊斯兰教的精神引领（他引用了墨索里尼的暗喻，称之为“伊斯兰之剑”）。我并不否认许多人甚至能够通过印度部落的图腾崇拜找到解决自身问题的办法。然而，犹太教－基督教的文化传统毕竟是我们成长的外环境，也是我们的哲学根基所在。对于金盆洗手的恐怖分子而言，改变皮肤的颜色或许有用，但对于哲学家而言，当他们改变自身的信仰时，考虑的却是皮肤之下的内心。

二〇〇五年

相对主义？

如今，人们（包括一些看上去并非对哲学一无所知的人）在进行某些辩论时，总爱不分青红皂白地狂轰滥炸，将一些微妙的概念如砂石一般随意使用。这或许不能完全归咎于媒体的粗俗，而是因为人们的思维已经完全被媒体牵着走。最近在意大利发起的一场论战就是典型的例子。一方面，所谓的神学保守主义者抨击世俗的相对主义学说；另一方面，某些世俗主义学说的代表也极力反驳对方是宗教激进分子。

在哲学范畴中，何谓相对主义？是指我们关于世界的任何理论都无法穷尽其复杂的特性，而只能代表其中的一些视角，每一视角都蕴含着一个真理的胚芽？无论过去还是现在，的确有一些基督教哲学家支持这种观点。

这是否意味着，针对各种不同的理论，不应从真理的角度去评判，而应将其视为不同历史文化的产物？理查德·罗蒂等哲学家的实用主义哲学对此表示赞同。

这是否意味着主体所认识的一切都取决于主体的认知方式？这让我们想起了亲爱的康德老先生。这是否意味着所有的论断都只在某种特定的范式中成立？此种观点名曰整体论。这是否意味着伦理价值与文化息息相关？此种思想起源于十七世纪。这是否意味着世间无所谓事实，只存在解读？尼采曾经这样认为。这是否意味着如果上帝不存在，一切皆有可能？这是陀思妥耶夫斯基主张的虚无主义。这是否意味着相对论？别逗了。

值得注意的是，假如有人支持的是康德的相对主义，那么必然不可能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虚无主义（对于上帝和人的义务，善良的康德是坚信不疑的）；尼采的相对主义与文化人类学中的相对主义并没有多少关联：前者不相信事实，后者却对事实毫不怀疑；奎因的整体论深深植根于一种健康的经验主义，对人类从周遭环境中接受的刺激确信无疑；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总之，相对主义一词似乎可以指代许多现代思潮，且它们之间往往相互矛盾。有时，人们会将一些深信现实主义的思想家视为相对主义者。如同十九世纪的耶稣会士谈及“康德的毒药”一般，如今的人们也会时不时给他人扣上相对主义的帽子。

假如上述所有思想流派都属于相对主义，恐怕只有两种哲学能够独善其身，一种是激进派新托马斯主义，另一种则是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提出的认识论。没想到这两种理论居然能结成如此奇怪的同盟。

二〇〇五年

偶然与智能设计

上星期，欧金尼奥·斯卡法利让一则早已被埋进坟墓（就算没被埋进坟墓，也只有美国最原始、最与世隔绝的圣经地带　的人才会相信）的老生常谈重新成为争论的焦点。人们再度就达尔文的进化论掀起热议，这甚至触及“我们的学校”改革计划。所谓“我们的学校”，是指意大利天主教学校。

我之所以强调天主教，是因为基督教中的基要主义是新教的产物。该教派最明显的特征就是主张从字面意义理解《圣经》。为了践行这一理念，就得赋予教徒自由解读《圣经》的权利——新教的核心教义就在于此。在天主教范畴内，应该不存在基要主义一说，因为对于天主教信徒而言，教会才是解读《圣经》的媒介。

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追溯至早期的教父，甚至是更早的亚历山德里亚的斐洛。那时的学者提出了一种较之今日更为灵活的解释。例如圣奥古斯丁就曾提出，应该将《圣经》视为一部充满隐喻和象征的作品。这样一来，人们完全可以将上帝创世的七日理解为七个千年。这一理论，天主教会完全赞同。

请注意，我们一旦承认“七日创世”的说法是一种带有诗意的描述，因而不必死抠字面进行理解，《创世记》与达尔文的进化论之间似乎就没有任何矛盾了：世界起源于一次光芒四射的大爆炸，随后出现了各大行星；接着，地球上发生了巨大的地质变迁（陆地与海洋分离）；植物、果实和种子，乃至水生生物（生命是从水中产生的）相继出现；后来，天空中有鸟类飞行；再后来，又有了哺乳动物（爬行动物的出现时期并没有明示，不过我们也不能指望《创世记》写得如此详细）。直到这一过程达到尾声、也是最高点，人类终于出现了。别忘了，人类并非从虚无中诞生的，而是用泥土塑造而成，这说明人类的产生是以早期生命的演化历程为基础的。如此明确的进化理论，世间恐怕独此一家了（当然，不能否认造物主的存在）。

天主教神学究竟是在哪一点上坚持与唯物主义进化论划清界限的呢？关键并不在于天主教认为所有的生命都是上帝的造物，而在于其神学理论声称，在进化的阶梯中存在一个质的飞跃——上帝赋予生命机体理性且不朽的灵魂。正是在这个问题上，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分道扬

镳。

除了达尔文的进化论假说（别忘了，伽利略为了逃避宗教裁判所的惩罚，也曾将其理论称为“假说”，而非“发现”），美国人这场关于学校教育改革的争论还有一个值得重视的特点：为了不让宗教信仰和科学理论明显对立，他们用智设论代替了神创论。换言之，他们并不想强求民众接受一个有着人类相貌的、长着胡子的耶和华（这实在令人尴尬），只希望民众认同以下观点：生物的确是通过进化得以发展的，但这一过程并非发自偶然，而是取决于某种计划；该计划不能不受某种精神力量的控制（换言之，智设论甚至允许用一个泛神论的上帝取代一个超验的上帝）。

令我好奇的是，他们没有考虑到智设论并不排斥达尔文所说的那种发自偶然的进化。举个例子，或许是某种错误的设计导致只有在生存斗争中适应环境的物种才能留存下来。不妨想想所有智能设计中最为高贵的设计，即艺术创作。米开朗琪罗在一首著名的十四行诗中告诉我们：当艺术家面对一块未经雕琢的大理石毛坯时，他的头脑并不会在第一时间就对最终的成品形成清晰的概念。只有通过一次次的尝试，逐步拷问大理石的材质，才能将多余的部分逐渐剔除，使囚禁于其中的艺术形象脱颖而出。因此，即使摩西或囚徒的艺术形象事先便已存在，艺术家也不得不进行一次次尝试，直到最后方能将其雕琢成形。

因此，即便是智能设计，其过程也表现为对偶然的接受和拒绝。当然，首先必须确定究竟是先有一个有能力选择接受或拒绝的设计者，还是偶然本身通过接受或拒绝最终形成了唯一的智能——若是后者，那么就意味着偶然就是上帝。这可不是一个小问题。或许，相对于基要主义者的观点，这种理论只是在哲学层面上复杂了一点点而已。

二〇〇五年

驯鹿和骆驼

最近几周以来，随着圣诞节的临近，关于制作“耶稣诞生场景模型”的议论如火如荼。一方面，某些大型连锁超市不再出售用于制作模型的材料——他们声称，这些商品早已无人问津，结果引发了虔诚人士的愤慨。不过那些人的怒火并非针对淡忘传统的同类，而是指向了商家（调查显示，有家连锁超市从来就不曾销售过用于制作圣诞场景的泥塑人像）。另一方面，有人将这种对圣诞传统的淡漠归咎于过度的政治正确。他们举了一个例子，说许多学校正是为了不伤害信仰其他宗教的学生，才决定不在校园里制作圣诞场景。

尽管采取这种决定的学校仅是个例，但这仍然意味着某种不良的信号。作为学校，我们不应取缔传统，而应尊重所有的传统。假如学校希望不同民族的孩子们能和平共处，就应允许他们每一个人了解其他人所遵循的传统习俗。因此，圣诞节期间理应制作耶稣诞生的场景模型，而到了其他民族的传统宗教节日，也应为他们举行仪式，展示他们的宗教符号。如此一来，孩子们才会明白传统和信仰的多样性，每个人才能以恰当的方式参与其他人的节庆。例如，信仰基督教的孩子知道什么叫斋月，信仰伊斯兰教的孩子知道什么叫耶稣的诞生。

至于商店不卖圣诞场景模型中的泥塑人像一事，我认为这纯属新闻媒体的夸张。在那不勒斯亚美尼亚的圣额我略堂附近，各种精美得令人惊叹的泥塑人像琳琅满目；两年前，我经过米兰的文艺复兴百货商场，看到出售圣诞场景模型相关配件的楼层人头攒动；某周刊曾在政界人士中做过一项调查，结果显示，越是左派人士和反教会人士，越是对圣诞场景模型情有独钟。究其原因，很可能是因为对于世俗人士而言，圣诞场景模型是一种象征。相反，那些热衷于去教堂做弥撒的群体更青睐圣诞树，并且用“圣诞老人”的形象取代了“童子耶稣”和“东方三贤士”。在我小的时候，负责送礼物的正是这三位贤士，所以孩子们才会欢天喜地地庆祝天国之王降临人间，收取他的玩具。

混乱的情况还不止于此。人们以为圣诞树和圣诞老人代表的是新教传统，却不记得圣克劳斯的原型是“巴里的圣尼古拉”（这个名字是对“尼古拉斯”或“尼克劳斯”的误传）。至于常青的圣诞树，其渊源却可追溯到基督教诞生以前的古代异教传统：庆祝冬至日的耶鲁节。基督教会之所以将圣诞节定在同一天，正是希望将自身传统与先前的节庆相融

合。最后一项误导在于消费主义的新异教风潮彻底抹杀了圣诞树的宗教含义。圣诞树变成了四季皆宜的纯粹装饰，遭遇同样命运的还有原本只在圣诞节期间点亮的彩灯。如今的孩子和家长乐此不疲地给圣诞树挂满彩色小球，但儿时的我却更加钟情于十二月初开始动工的圣诞场景模型。每当我看见模型中（在灌肠剂神秘力量的驱动下）喷涌而出的泉水和倾泻而下的瀑布，总会兴奋不已。

制作圣诞场景模型的习俗之所以一点点丧失，是因为这是一项既耗体力又耗脑力的工作（所有的圣诞树都相差无几，但耶稣诞生的场景模型却各有千秋）。假如将好几个夜晚都花费在制作场景模型上，就很可能错过那些有利于维护家庭稳定的电视节目，更何况法律规定，只有在家长的陪同下，儿童才能观看展现女性裸体和飞溅的脑浆的镜头。

我至今仍然记得，我的父亲十分热衷于搭建圣诞场景模型。他是一个社会党人、萨拉盖特的追随者、温和的无神论者和反教会人士。想到这些，我认为对于不信教的人士而言（或许尤其是对于这类人而言），抛弃圣诞场景模型是一件相当糟糕的事情。事实上，发明它的人是圣方济各，他对于宗教的虔诚是通过与狼和鸟说话表现的：制作圣诞场景模型是用于纪念耶稣诞生的最为人性化、也最不具超验色彩的方式。它好比一幅神圣的透景画，除了掠过天空的彗星和在屋顶上方飞翔的两个小天使，其他所有元素都不带任何神学色彩。场景中的人物形象越多，就越能体现出日常生活的细节，让孩子们了解古老年代里的生活场景，或许还能勾起他们对那个还未曾遭到污染的大自然的些许怀念。

如果说关于圣诞树的世俗消费主义传统体现出明显的迷信色彩，甚至还带着些纳粹主义的意味，令人在圣诞夜感到迷失；那么关于耶稣诞生场景模型的宗教传统却在庆祝一种自然的世俗生活方式：山丘上的房子、羊群、母鸡、铁匠、木匠、担水的人、牛、驴子、骆驼……随着一阵飞针走线，这一切都脱颖而出；相比之下，那些在圣诞树下摆放昂贵礼物的人，他们是进不了天国的。

二〇〇六年

我的臭嘴，请别说话！ (1)

早在十五年前，我就曾撰文说，在未来几十年内，欧洲将变成一个多彩的大陆，但这一过程的实现必定要付出血和泪的代价。我并非未卜先知的预言家，只是一个具备常识的历史爱好者。我深信针对过往进行研究有助于了解未来有可能发生的事情。此刻，我不想评论所谓的恐怖袭击，只想谈谈最近发生的一些令人不安的事件。法国的一位中学老师撰写了一些抨击伊斯兰教的文章，导致其面临性命之忧。柏林的一家剧院将莫扎特的《伊多梅纽》从节目单上撤了下来，因为那部歌剧中不仅展现了耶稣和佛祖（等神灵）被砍下的头颅，就连穆罕默德也未能幸免。我无意影射教皇。说到底，以他那把年纪，应该明白一位普通大学教授所讲的课程和教皇通过电视直播传递给全世界教徒的演讲是存在一定差异的。因此，他的言行理应更谨慎些（当然，那些试图假借过往言论挑起新的宗教战争的人绝不属于我与之共进晚餐的人选）。

关于法国中学老师的事件，贝尔纳－亨利·莱维发表了一篇精彩的文章（见十月四日的《晚邮报》）：人们完全可以否定那位老师的观点，却应捍卫其在宗教领域自由发表意见的权利，无论遭遇何种勒索都不应屈服。至于《伊多梅纽》事件，同一期《晚邮报》上刊发了塞尔吉奥·罗马诺的一篇评论。该评论的观点正是我想从另一个角度加以论证的（与罗马诺的立场没有任何关联）：倘若某个不惜一切代价标新立异的导演上演了莫扎特的歌剧，增添了“砍下某些宗教创始人头颅”的情节，且这一情节完全超出了莫扎特的创作意图，人们至少可以将该导演猛打一顿，但理由应该只关乎美学和考据学。同理，那些安排《俄狄浦斯王》里的人物穿条纹双排扣大衣的导演也该挨打。就在同一天，《共和国报》报道了著名音乐家丹尼尔·巴伦博伊姆的观点，尽管巴伦博伊姆也质疑剧中的场景是否真正符合莫扎特的创作初衷，却依然力挺艺术的自由表达权。

几年前，莎翁戏剧《威尼斯商人》一度遭到批判（甚至禁演），理由显然是因为该剧体现了那个时代（甚至更早，从乔叟开始）十分普遍的排犹主义倾向。然而，剧中的夏洛克却是一个令人怜悯且痛心的形象。对于这一事件，想来我的朋友丹尼尔也会感到不忿。所以说，我们面临的是关于说话的恐惧。这些禁忌不能完全归咎于伊斯兰激进分子（他们从不针对“发怒”开玩笑），而是政治正确原则造成的后果。尽管

其初衷是为了尊重所有人，但实际上却剥夺了人们（至少是美国人民）讲笑话的权利。不仅不能讲关于犹太人、穆斯林和残疾人的笑话，甚至不能打趣苏格兰人、热那亚人、比利时人、宪兵、消防员、道路清洁工和爱斯基摩人（他们本不该被如此称呼，但如果我按照他们喜欢的方式称呼他们，那么谁也搞不懂我究竟在说什么）。

大约二十年前，我曾在纽约教书。为了说明如何进行文本分析，我随手挑选了一篇文章。其中有这么一段（其实只有一行）文字：一个言语粗俗的水手描写某妓女的阴道“松垮得如同……简直是个悲剧”。在省略号部分，我说了一个神灵的名字。下课后，一位穆斯林学生来到我身边，礼貌地批评我说，我不够尊重他的宗教。我坦然回答他说，我只是援引了他人的一句脏话，不过无论如何，我向他表示歉意。第二天，我在课堂上对一位基督教万神庙中的重要神灵进行了不太恭敬的嘲讽（尽管是出于调侃）。所有人都哄堂大笑，其中也包括他。下课后，我拍着他的肩膀，问他为何不对“我”的宗教表示应有的敬意。随后，我告诉他用神的名字开玩笑并不等同于辱骂神灵，并劝他应该在宗教上表现出更大的包容性。这一回，他向我道歉了，并表示自己明白了我的用意。或许，他不能完全接受的是天主教世界里的极致宽容。在他看来，在这个充满了谩骂的文化里，既然任何对上帝心怀敬畏的信徒都可以用令人难以启齿的形容词来描述那个至高无上的实体，那么谁还会比其他人更加愤怒呢？

诚然，不是所有的教学关系都能像我与那名学生之间一样平和而友善。因此，在其他情形下，最好还是闭口不言。然而，在一个人人都畏惧闯祸的文化里，大概连学者都不敢轻易提及某位阿拉伯哲学家（我仅是随意举例）了吧？这将导致所谓的除忆诅咒，即通过沉默删除那些原本值得尊敬的外来文化。这对增进不同民族之间的相互了解和理解是没有好处的。

二〇〇六年

---

(1) 本文标题戏仿一九七二年马里诺·吉罗拉米执导的影片《我的薄伽丘，请别说话》。

偶像崇拜与轻度圣像破坏运动

在我们所处的图像文明里，文字究竟是会消失，还是会凭借互联网的发展重振雄风？我们将让电视、DVD、电子游戏置身何处？人类与图像的关系总是如此纠缠不清。关于这一点，玛利亚·贝泰蒂尼在她的《抗拒图像：圣像破坏运动的根源》（拉泰尔扎出版社，2006）里展开了论述。

对于这本仅有一百六十页的小书，我本应描述得驾轻就熟，但我不想欺骗任何人：该书的内容极为缜密，且面向的是对哲学和神学问题有一定了解的读者。由于其中的内容环环相扣，令人无法简而言之，我只好就人类打造“偶像”的本能展开一番自由发挥。

对于柏拉图而言，如果说事物是对理想模式的不完美复制，那么图像就是对事物的不完美模仿，即苍白的二手模仿。但在新柏拉图主义体系内，图像却是对理想模式的直接模仿。希腊文中的“agalma”一词同时具有雕塑、图像、光辉、装饰、美丽等含义。

希伯来世界对图像的看法有些模棱两可：一方面不允许绘制上帝的形象（甚至不允许直呼其名），这是毫无疑问的；而另一方面，上帝却是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类——倘若去读《圣经》中关于所罗门圣殿的描述，便会发现其中不仅包括各种植物和动物，还有司智天使。同样，伊斯兰教也禁止对上天的事物进行描述，但书法和抽象艺术形式可以在宗教场所中被使用，且穆斯林文化为我们留下了大量灿烂辉煌的细密画。

在基督教世界里，上帝不仅有看得见的身躯，且他神圣的身躯还曾在面纱和沾血的手帕上留下表现自身面容的图像。此外，基督教之所以需要利用图像，不仅仅是为了弘扬天国的荣耀，还要表现耶稣受难时扭曲的面容，以及迫害者们残酷的嘴脸。

行文至此，情况似乎更加扑朔迷离了。一方面，以伪丢尼修为代表的新柏拉图主义者告诉我们，神圣的事物只能通过否定法来表现（而不是用合适的语言加以描述！），因此，若必须想象上帝，最好借助一些不相干的形象，如熊或豹；然而，另一方面，一些读过伪丢尼修作品的学者则提出了一种理论，说尘世间的万事万物无非是天国事物的图像，尘世间的所有生物也都是以天国事物为原型的“画”。若是没有这

些“画”，我们的感官便无法体会天国的事物，因此，针对这些天国事物的“画”进行临摹“作画”，是合理合法的。

问题在于，对普通百姓而言，很容易出于对形态的迷恋而将图像等同于其表现的事物本身，继而从对于图像的崇拜不知不觉地转变为对于偶像的崇拜（再度回到关于“金牛犊”的传说）。正是基于这一考虑，才有了所谓的反圣像崇拜运动和著名的拜占庭圣像破坏运动。

罗马教会的做法截然相反，他们并没有抛弃对视觉表现手法的应用。正如他们反复强调的：“绘画是通俗的文学 。”对于目不识丁的百姓而言，图像是唯一的教化手段。然而，许多人质疑那些充斥修道院和教堂的林林总总的图像究竟能起到怎样的作用。查理大帝统治时期，人们得出了一个谨慎的结论：图像的确有用，但仅限于激活记忆。说到底，若是没有“titulus”，即“解说词”，很难确定某个女性图像表现的究竟是令人尊敬的圣母，还是遭人唾弃的异教女神维纳斯。当年查理王朝的学者简直像是读过罗兰·巴特关于“图像最终落脚于文字”的观点（无关崇拜上帝，而是关于如何推销新型商业偶像），提早发现了关于“文字－视觉文化”的理论。诸位且看今日的情形，简直一般无二：电视（图像和文字的集合体）取代了主教堂，人们不用前往教堂，通过电视屏幕就可以崇拜教皇，甚至将其奉为偶像。

由此，玛利亚·贝泰蒂尼在结尾处还进行了其他一些（机敏却令人担忧的）思考：有些人不仅一直担心精美的图像（哪怕是神圣事物的图像）会让人忘却上帝（例如圣伯尔纳铎就有此种担心），或笼统地抱怨新时期的图像会导致神圣感的丧失（此观点不特指宗教），他们还认为当代艺术（如毕加索和非形象）首先会摧毁或扭曲传统的图像，进而将传统形象进行大量复制（如沃霍尔），最后通过一种永不停息的“轻度圣像破坏运动”将其抛弃，又使其循环、再生。

看来，我们所面临的情形比柏拉图担心的情况还要复杂。基于此，我们的探讨有必要从头开始。

二〇〇七年

斯卡法利与（他和我的）事实

上星期，欧金尼奥·斯卡法利就我新近出版的一部史学文集进行了认真的探讨（对于他的关注，我深表感激）。在发表了若干无关痛痒的观点之后，他阐述了一个令人心惊肉跳的哲学论题。我不禁庆幸，假如他真有一语中的的本事，还不知会给我带来怎样的惊喜。

事情是这样的：在文集的最后一篇文章里，我对尼采的“没有事实，只有诠释”的观点进行了批判。斯卡法利读到了这篇文章，他自信满满地评论道：事实是沉默不语的，只起到激发诠释的作用；简言之，我们所了解的一切都取决于我们的认知方式，即诠释视角。此外，他还批评我未能针对“事实可能影响诠释”这一论点给出合理的解释。

其实，我完全可以这样回应：相关的解释已经在前几部作品（如《阐释的极限》和《康德与鸭嘴兽》）中说得很清楚了，且此类问题本不适合在短小的专栏里进行探讨。但我希望至少能厘清其中一个模棱两可的问题，从而澄清误解。当我们看见天空中的群星时，天上的确存在一些事物——关于这种可能性，我想斯卡法利也不会排除，他只会说我们所知道的一切都取决于我们诠释现象的方式（的确，古人认为他们看见了天国里的神灵；帕洛马山天文台的天文学家看到的则是另一番景象；而当更为精密的仪器展示出今天尚不可见的情形时，天文学家还会再度修改他们的诠释）。

现在，我们可以作出三种彼此相去甚远的陈述。陈述一：没有事实，只有诠释；陈述二：所有的事实都是通过我们的诠释而被认知的；陈述三：之所以说存在事实，是因为某些诠释的确站不住脚，因此一定有某些缘由令我们抛弃错误的诠释。正是这三条陈述所造成的混乱令许多人（如拉青格）认为现代思想体现出一种激进的相对主义。然而，只有赞同陈述一的人才算得上激进的相对主义者——无论如何，尼采都属于此类危险人群。赞同陈述二的人只是表达了一个不言自明的道理。显然，当我在夜里看见草地的尽头闪闪发光，一定会展开某种诠释，以弄清楚那光线究竟来自一只萤火虫、一扇远方的窗户、一个点燃香烟的家伙，还是一团磷火。倘若我认定那是一只离我十米之遥的萤火虫，我便会跳起来，想要捉住它；然而假如我一直走到草地的尽头，却发现无论我再向前走多远，那团光亮始终遥不可及，我便不得不抛弃“萤火虫”的错误诠释（或许我会倾向于认为那光线来自远方，当然也不一定）。总

之，在这种情况下，无论诠释视角如何，始终会有些什么东西告诉我，先前的诠释是站不住脚的。那个向我的诠释发出挑战的东西，就是我所说的“事实”。所谓事实，正是与诠释抗衡的事物。

我主张的这种关于事实的观点不仅关乎大自然，也可应用于文字。我曾讲述过一场有趣的舌战，参与辩论的都是乔伊斯《芬尼根守灵夜》的粉丝（这部作品倒是鼓励读者进行天马行空的诠释）。其中一位读者认为该书在影射苏联，他找到了一处文字游戏：作者故意将“burial”（葬礼）写作“berial”，他得出结论，说这是对拉夫连季·贝利亚（Lavrenti Beria）的影射，此人曾担任斯大林政府的部长，后来被枪毙。其他读者反驳说，乔伊斯创作该作品时，贝利亚尚未出名，因此该文字游戏不可能与他有关。还有一些读者（几乎处于妄想症的边缘）认为，不能排除乔伊斯具有未卜先知的能力。众人争执不下，直到另一位读者指出，该书的前半部分内容一直在表达一种宗教隐喻，其原型是《圣经》里的约瑟——此人曾两度被埋葬；恰好《圣经》里也有两个贝利亚，一个是约瑟之子以法莲的儿子，另一个则是约瑟的兄弟亚设的儿子。对于我来说，如此强有力的语境即是事实，令我认为基于《圣经》的假设（至少能说得通）比关于苏联的假设（什么意义也没有）要可信得多。因此，某些诠释会被事实（或相关事实）所淘汰。

所谓事实，就是那种一旦我们作出错误的诠释，它便告诉我们如果还要一意孤行，必定无功而返的东西。我明白，如此对事实进行定义，势必引起许多学者的不满，然而，哲学家和科学家恰恰是以这种方式来展开研究的。毕竟，在奔向月球的路上，伽利略的诠释要比托勒密的诠释更有说服力。

二〇〇七年

人民的可卡因

在最近一场关于宗教符号学的辩论中，人们从马基雅维里谈到卢梭，还提到了古罗马的公民宗教，最后似乎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宗教是一种强制性的信仰，能够让社会产生凝聚力。我们注意到，这一观点本身无可厚非，然而，它却很容易让人把宗教视为一种统治工具 ，一剂被（并不信仰宗教的）政治势力用来稳定民心的良药。

某些曾经亲眼见证古罗马公民宗教的学者早已阐述过类似的观点。例如波利比乌斯就曾在《通史》第六卷谈论过古罗马的宗教仪式，说“在一个只有智者的国度里，根本无需使用此种手段，然而泱泱民众却生性无常、唯利是图、贪心不足、刁蛮暴虐，因此也只好使用此种手段制造神秘的恐惧感，对其加以管束。因此，我认为古人之所以在民众中普及宗教信仰和关于地狱的迷信，自有其道理，然而，那些想在当今社会取缔宗教的人才真是荒唐可笑……尽管罗马的高层官员和外交使节有权掌控大量金钱，却能够做到在神灵面前保持诚实。如果说其他民族中鲜有对公共财产不虎视眈眈的人，在罗马却极少有人犯此罪行。”

然而，即使共和国时期的古罗马人行为十分检点，到一定程度之后，该情形也一去不复返了。正因如此，几百年后，斯宾诺莎又对统治工具 进行了另一番解读：“一方面，君权统治的最大秘密和最大利益就在于让民众蒙在鼓里，以似是而非的宗教之名令其生活在恐惧之中，让他们认为被统治是理所当然的甚至还要努力维护其被统治的地位，认为只有这样才能获得救赎……另一方面，在一个自由的国度里，人们不能想象也不能尝试去创造任何比宗教更具危害性的东西。”（《神学政治论》）

此刻，我不由想起马克思的名句：宗教是人民的鸦片。

宗教果真能时刻产生催眠 的效果吗？若泽·萨拉马戈的观点就截然相反。他曾多次斥责宗教是引发冲突的诱因：“所有的宗教，没有哪一种能够拉近并调和不同的人群；相反，无论是在历史上，还是在今天，它们一直都是各种难以名状的痛苦、惨案、身体暴力和精神暴力的罪魁祸首，它们构成了人类悲惨的历史上最为黑暗的章节。”（见二〇〇一年九月二十日的《共和国报》）

在另一处，萨拉马戈总结道：“倘若所有人都是无神论者，我们便

可生活在一个更为和谐安宁的社会里。”他的观点是否有理，我并不确定。然而，教皇拉青格新近发表的通谕《在希望中，我们得到拯救》显然是对萨拉马戈的间接回应。拉青格如此回击：“尽管十九二十世纪的无神论思想总是打着反抗世间不公的旗号，但它所带来的后果却是最为残酷的暴行和对正义的最大侵犯。”

我很怀疑拉青格是否在影射列宁、斯大林等无神论者，但他显然忘记了一些事实：纳粹分子的旗帜上写着“上帝与我们同在”；成群结队的随军牧师为法西斯分子的旗帜祝福；屠杀者弗朗西斯科·佛朗哥是虔诚的信徒，且得到了“基督王护卫队” (1) 的支持（尽管他的对手也犯下了罪行，却是他首先挑起的事端）；反对共和派的旺代叛乱分子同样热衷于宗教，甚至还创造了一个“理性女神”（典型的统治工具），并以此为名，毫无顾忌地连年屠杀基督徒和新教徒；无论是十字军还是其敌军都是因为宗教原因而大开杀戒；为了维护古罗马的宗教，罗马皇帝让狮子吃掉基督徒；出于宗教目的，许多人被处以火刑；无论是宗教激进分子，还是摧毁“双子塔”的恐怖分子，抑或是本·拉登和其他在佛像面前安放炸弹的塔利班成员，他们都是无比虔诚的教徒；为了宗教争端，印度与巴基斯坦连年对峙；当美国人呼唤“上帝保佑美利坚”时，上帝的确保佑着美国，而小布什却入侵了伊拉克。

我不禁开始反思：即使宗教在过去和现在的确起到过鸦片的作用，但在多数情况下，它却是“人民的可卡因”。

二〇〇七年

---

(1)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西班牙准军事恐怖组织，其宗旨是阻止国家向民主化过渡。

美国的上帝

对于身在美国的欧洲游客而言，一个重大的娱乐项目便是在星期天早晨收看宗教仪式的电视直播。倘若有人不曾见过那些意乱神迷的信徒，念念有词、施行诅咒的牧师和一大群酷似乌比·戈德堡、一边高喊“噢，耶稣”一边兴奋起舞的妇女，或许能从最近上映的影片《波拉特：为建设伟大祖国哈萨克斯坦而学习美国文化》中体会到些许相似之处。你或许认为该影片采取的是一种讽刺手法，包括对于哈萨克斯坦的表现也是如此。然而事实却不是这样：导演萨拉·拜伦·科恩通过偷拍将发生在他身边的情景记录下来。总之，美国的基要主义者的一系列仪式令圣亚纳略 (1) 的“圣血奇迹”看上去就像是启蒙主义学者的聚会。

上世纪六十年代末，我曾访问俄克拉何马州的奥罗尔·罗伯茨大学（奥罗尔·罗伯茨曾是当年最具影响力的电视布道家之一）。这所大学里有一座带圆形平台的大楼。信徒们向大学捐款，而这所大楼则会根据其捐款的数额通过以太网发布他们的祷告。若想进入该大学任教，需完成一项问卷调查，其中包括这个问题：“你会如使徒一样，说多种语言吗？”据说，一位急需得到工作岗位的年轻教授回答说：“目前还不能。”随后他进入了试用期。

支持基要主义的教会反对达尔文进化论、反对堕胎、主张在学校里实行强制祷告制度，必要时还会表达排犹主义和反天主教的倾向；在许多州，这些基要主义教会还支持种族隔离制度。然而，在短短几十年前，这还只是一种较为边缘化的现象，仅存在于所谓的圣经地带　。整个国家所呈现的官方面貌还是致力于将政治和宗教与大学、艺术家、作家及好莱坞的电影人分而论之的。

一九八〇年，弗里奥·格伦堡就各类基要主义运动撰写了一部作品，题为《美国的上帝》，许多人都将该书视为一则充满悲观主义色彩的预言，而非一份针对某种令人担忧且日益滋长的现实情况的报告。最近，格伦堡再度推出此书（作为几星期以前的《团结报》的附录），并撰写了新版前言。这一次，谁也不会将其视作预言了。格伦堡指出，一九七九年卡特抨击里根的政治宣传是宗教进入美国政坛的起始。卡特是自由派，同时是虔诚的基督徒，属于所谓的重生　派人士，因信仰而获得重生。里根是保守派，但先前是电影演员、性情开朗、热爱世俗生活。关于宗教信仰，只能说他每个星期天都去教堂。然而，事实却是，

所有的基要主义团体全都与里根站到了统一战线上，而里根则以强调自身的宗教立场作为回报。例如，他曾任命一些反对堕胎的法官在最高法院任职。

无独有偶，基要主义者开始支持所有右翼政党；主张枪支游说；反对医疗援助；某些狂热的布道者甚至还支持主战派的政策，将投放原子弹视为摧毁罪恶王国的必要手段。今天，麦凯恩决定选择一位因坚持教条而闻名的女性作为副总统，且在民意调查初期，这一决定还获得了支持，所有这些都充分证明了上述倾向。

此外，格伦堡还指出，以往的基要主义者与天主教势不两立，而如今的天主教会（不仅在美国）的立场与基要主义者越来越接近（举个例子，天主教会虽然早已与进化论签署了“停火协议”，如今却再度回到反达尔文的立场上）。事实上，意大利的天主教会并没有与以普罗迪为代表的虔诚天主教徒站在统一战线上，反倒与一个乐享人生的离婚人士结成了联盟。这不禁让人猜想，意大利也蔓延着一股趋势，天主教会将信徒的选票投给那些对宗教价值本身漠不关心，却能够轻易答应教会提出的各种严厉的教条式要求的人。

一九八六年，具有强大号召力的帕特·罗伯逊曾发表过这样一番令人回味的言论：“我希望你们能考虑这样一种学校体制，取缔所有人文主义学科教学。如此，将由基要主义的教会来掌控社会生活中的一切力量。”

二〇〇八年

---

(1) San Gennaro，四世纪时的基督教殉道者。

新年圣物

在一月三日的《晚邮报》上，阿芒多·多尔诺不仅谈到了宗教圣物，还提及世俗圣物，其中就包括笛卡儿的头骨和高尔基的大脑。众所周知，收藏圣物的传统不是基督教的专利，而是所有宗教和文化的典型组成部分。在我看来，对于圣物的崇拜一方面能够起到将神话物质化的作用——似乎一旦触摸到伟人或圣人身体的某个部位，就能获得他的能量，另一方面也代表了一种正常的古董收藏品味（正因如此，收藏家们才不惜花费大量钱财，去收集某本著名书籍的首印版本，或是曾被名人收藏的书籍）。在美国的拍卖会上，时常拍出高价的名人遗物既可能是杰奎琳·肯尼迪的一双（真）手套，也可能是丽塔·海华斯在出演《吉尔达》时戴的那双（假）手套。此外，经济因素也不容忽视：在中世纪时，拥有一件知名的圣物就意味着拥有宝贵的旅游资源，能够吸引大批朝圣者前来瞻仰，就好比如今那些位于里米尼内陆地区的迪斯科舞厅，格外受到德国和俄罗斯游客的青睐。不仅如此，我还目睹过许多游人前往田纳西州的纳什维尔去看猫王的凯迪拉克。其实，那并不是唯一的一辆，每六个月就会更换一次。

或许是出于某种（我曾在上期专栏中提到的）圣诞节情怀，在主显节这天，我并没有（像大多数人那样）上网看色情视频，而是带着一种搞怪的心态在网上搜索那些著名的圣物。

举个例子，如今大家都知道施洗约翰的头骨保存在罗马的圣西尔维斯特教堂。然而，先前的传统观点却认为该圣物保存于亚眠大教堂。不过，存在罗马的那具头骨是没有下颌骨的，因为施洗约翰的下颌骨与骨灰一同被收藏于维泰博的圣洛伦佐大教堂，而盛放施洗约翰头颅的托盘，则被收藏在热那亚圣洛伦佐大教堂的藏宝室里。据说，洛阿诺的本笃会修道院也收藏有部分圣人的骨灰，施洗约翰的一根手指收藏于佛罗伦萨圣母百花大教堂的博物馆，一条胳膊收藏于锡耶纳大教堂，下颌骨收藏于维泰博的圣洛伦佐大教堂，一颗牙齿收藏于拉古萨大教堂，另一颗牙齿连同一缕头发收藏于蒙扎，至于其余三十颗牙齿则不知所踪。一则古老的传闻称，在一座德国大教堂里保存着施洗约翰十二岁时的头骨，但没有任何文献能够证明该说法的真实性。

真十字架 (1) 是君士坦丁大帝的母亲圣海伦娜在耶路撒冷发现的，七世纪时被波斯人偷了去，又在拜占庭皇帝希拉克略统治期间失而复

得。后来，十字军把真十字架带上了战场，以保佑他们战胜萨拉丁军队；结果天不如人意，萨拉丁大获全胜，真十字架从此难觅踪影。然而，有各方人士宣称自己找到了残片。关于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三枚圣钉，其中一枚很可能收藏于罗马的耶路撒冷圣十字圣殿。长期以来，荆棘之冠一直存放于君士坦丁堡，后来，该冠被拆解成若干部分，以便将上面的荆棘分别赠予不同的教堂和圣殿。刺中耶稣肋骨的长矛一度属于查理大帝及其后代，如今存于维也纳。耶稣的包皮曾收藏在维泰博一个名叫卡尔卡塔的小镇，每年元旦都会向公众展示，直到一九七〇年当地神父宣布圣物被盗。随后，罗马、圣地亚哥·德·孔波斯特拉、沙特尔、贝桑松、梅斯、希尔德斯海姆、沙鲁、孔克、朗格勒、安特卫普、费康、勒皮、奥弗涅等许多城市都宣称找到了这件圣物。耶稣肋骨处流出的血液被一名叫朗吉诺的士兵收集起来，很可能送到了曼图瓦，另外一个保存着耶稣血液的圆柱形容器则存放于比利时布鲁日的圣血教堂。圣摇篮位于罗马的圣母大殿。如大家所知，圣裹尸布位于都灵。童子耶稣在使徒濯足礼上使用过的亚麻布收藏在罗马的拉特兰圣约翰大教堂，但同时德国的达克斯教区也宣称拥有这块亚麻布——当然，不排除耶稣曾洗过两次脚，所以用了两块布。许多教堂都保存有圣母马利亚的头发或乳汁。圣约瑟的结婚戒指位于佩鲁贾，而他和圣母马利亚的订婚对戒却在巴黎圣母院。

米兰珍藏着所谓东方三贤士的衣冠。十二世纪时，红胡子腓特烈曾把它们作为战利品从米兰带回了科隆。本人不才，在小说《波多里诺》讲述了这段故事——当然，我并不奢望让那些心怀质疑的人对此深信不疑。

二〇〇九年

---

(1) Vera Croce，基督教圣物之一，据信是钉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

耶稣受难十字架，一个近乎世俗的象征

我已记不太清楚六年前那场关于是否应该在学校里悬挂耶稣受难十字架的激烈争论因何而起了。六年后的今天，关于该问题的争论依旧没有定论，争论的一方是意大利政府和天主教会，另一方则是欧盟。然而，就探讨的内容而言，并没有发生本质上的变化。

法兰西共和国禁止在国立学校展示宗教标志物，但许多现代天主教流派（无论是左派还是右派）却正是在法国蓬勃发展的，其代表人物包括查理·佩古伊、莱昂·布洛伊、雅克·马里顿和艾曼纽·穆尼埃，甚至不乏属于工人阶级的神父。如果说葡萄牙有法蒂玛，那么法国则有卢尔德。这说明，即使撤去了校园里的宗教标志，也不妨碍宗教精神焕发勃勃生机。在我国的大学教室里并没有悬挂耶稣受难十字架，却有大批学生加入教会领导的共融与自由团体。相反，至少有两代意大利人在悬挂着国王和墨索里尼肖像以及耶稣受难十字架的教室里度过了他们的童年，可当他们步入而立之年时，却纷纷成为了无神论者和反法西斯主义者；更有甚者，我相信他们中的大部分人一定是共和制的支持者。

鉴于欧洲文明深受古希腊异教文化和犹太教文化（《圣经》便是明证）的影响，在欧盟宪法里单单提及基督教传统实在有失偏颇；但话说回来，基督教信仰及其标志的确贯穿于欧洲众多国家的历史，这亦是不争的事实。十字架标志出现在许多意大利城市的街区旗帜上（哪怕它们在共产党政府的领导下度过了好几十年），出现在贵族家族的徽章上，出现在众多国家的国旗上（英国、瑞典、挪威、丹麦、瑞士、爱尔兰、马耳他等），已然成为一种脱离宗教含义的独立的标志。不仅如此，一名严肃的基督徒理应怒斥罗马涅地区那些专门蒙骗德国游客的小混混用十字架金项链装饰自己长着浓密胸毛的胸口，以及那些戴着十字架吊坠、却袒胸露乳的女士（我不禁想起红衣主教兰贝蒂尼，看见一位漂亮女士挂在乳峰上的十字架时，他忍不住盯着那甜蜜的“受难处”，目不转睛）。如今，许多姑娘一面身穿露脐装和迷你裙（连腹股沟也遮不住），一面佩戴十字架项链，此情此景随处可见。倘若我是教皇，便会主动要求这个被随意冒犯的标志从学校的教室里消失。

除了在教堂里，我们在生活中所见的十字架已经成为了一种不带宗教色彩的，甚至是世俗化的标志。在这种情形下，究竟哪一方更为虔诚呢？是坚持保留十字架的教会，还是主张去除它的欧盟？

伊斯兰教的新月标志出现在阿尔及利亚、利比亚、马尔代夫、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巴基斯坦、新加坡、土耳其和突尼斯的旗帜上。尽管如此，人们却在探讨让举着新月旗的土耳其加入欧盟。倘若一位天主教高阶神职人员受邀在伊斯兰教区举办一场会议，也得接受在装饰着《古兰经》经文的会议厅里宣讲基督教教义。

如今，居住在欧洲的非基督徒越来越多，我们该如何对待他们呢？要知道，这世上存在许多风俗习惯，其根深蒂固的程度甚至超过了对信仰的坚持和反对。因此，风俗习惯是应该被尊重的。出于这种尊重，在参观清真寺时，我应该脱下鞋履，否则便不应进入；出于这种尊重，一位持无神论观点的女性在参观基督教教堂时应避免暴露的穿着，否则就只能前往博物馆。十字架代表了一种人类文化，它的形状能够触动一个群体的敏感性。来到欧洲生活的外国移民应该去适应所在国各种群体的敏感性。我知道，伊斯兰国家禁止饮用含酒精饮品（除了某些特定场所，如专门接待欧洲客人的酒店），我便不会拿着一瓶威士忌在清真寺门口招摇过市，向当地居民挑衅。

非欧盟成员国公民与欧洲公民的融合应该建立在相互包容的基础之上。我认为，一个信仰伊斯兰教的青年不应对悬挂着十字架的教室表示反感，与此同时，他的宗教信仰也应得到尊重。尤为重要的是，学校的宗教课应该转变为世界宗教历史课，向学生介绍他所信仰和不信仰的所有宗教的基本常识。

当然，若要真正解决这一问题，或许可以在学校里悬挂一个光秃秃的十字架（某大主教的书房里也摆着一枚这样的十字架，如此就可避免体现过于明显的宗教倾向）。不过，我敢打赌，如此合理的解决之道一定会被某些人视为退缩之举。所以，我们还得继续争执下去。

二〇〇九年

东方三贤士，三个陌生人

最近，我偶然目睹了以下两个场景：先是一个十五岁左右的少女津津有味地翻看一本艺术画册，后是两个十五岁的少年饶有兴致地参观卢浮宫。这三人都是在非宗教国家里的不信教家庭中出生和成长的。因此，他们在观看《梅杜萨之筏》时能够看懂这幅作品表现了一些刚刚从海难中死里逃生的幸存者，也能明白收藏于布雷拉美院的哈耶兹作品表现的是两个相爱的人。然而，他们却无法理解安杰利科为什么要画一个与长着翅膀的两性人交谈的姑娘，也不知道那个身负两块沉重的石板，从山上踉跄跑下，衣冠不整却头顶光环的男人是谁。

当然，当他们看到表现圣婴诞生或耶稣受难的作品时，多少能够猜到些什么——或许他们先前已经看过类似的作品；然而，当他们看见耶稣诞生场景模型里那三位身披斗篷、头戴王冠的贤士时，就很难知晓他们究竟是何许人、来自何方了。

若是不了解《旧约》和《新约》以及各位圣人的生平故事，便无法理解四分之三的西方艺术作品。那个用盘子托着眼睛的姑娘是谁，难道是《活死人之夜》里的人物？那个将自己的斗篷劈成两半的骑士在做什么，是要进行“反阿玛尼品牌”的宣传吗？

在许多文化教育体系下，孩子们在学校里详细了解赫克托耳之死，却对圣塞巴斯蒂安之死一无所知；对卡德摩斯与哈耳摩尼亚的婚礼了如指掌，却对迦拿的婚礼知之甚少。有些地方始终坚持研读《圣经》这一传统，孩子们对“金牛犊”的故事倒背如流，却对“圣方济各的狼”一头雾水。而另一些地方则不遗余力地灌输什么叫做“苦路”，却对《启示录》里“身披太阳的女人”只字不提。

当一个西方人（不只是十五岁的少年）遇到其他文化的艺术品时，情况就更加糟糕了——如今，我们热衷于前往神秘的东方国度，而那些国家的人们则纷纷涌入我们国家。我姑且不提一个西方人面对非洲面具时的茫然，也不提他们在一脸横肉的佛像面前发出的爆笑（不过你若是问他，他倒会肯定地告诉你，佛是东方人的神灵，好比穆罕默德是穆斯林的神灵）；在我们身边，真有许多人认为印度某庙宇的外立面是由共产党人设计的，其目的是为了展现切尔托萨别墅 (1) 里发生的一切；当他们看见印度人煞有介事地崇拜一位身体蜷缩、长着大象脑袋的男子

时，更是会不停地摇头。他们并没有想过，当印度人看到一个被描绘成鸽子的基督教神灵时，并不会横加指责。

因此，即便不论宗教立场，单是从最为世俗的角度来看，我们都应该让孩子们在学校里有机会了解各种宗教传统的基本常识。倘若认为此举毫无必要，就等于认为我们不必教给孩子们谁是朱庇特、谁是密涅瓦——因为这些都是比雷埃夫斯的老妪们的无稽之谈。

从文化角度来看，若是想用某一种特定的宗教教育取代宗教通识教育，这显然是危险的。一方面，我们无法阻止非信徒及其子女拒绝参加我们的宗教仪式，从而对我们的文化传统一无所知；另一方面，我们也将其他的宗教传统排除在自身的教育体系之外。不仅如此，天主教宗教仪式还有可能会演变成某种关于种族的讨论，重在探讨我们对于同类的义务，或是信仰的内涵——这当然无可厚非，但我们却很可能会忽略那些关于宗教差异的信息，令我们不知如何将一幅《弗娜芮娜》与《忏悔的抹大拉》区分开来。

的确，我这一代人很熟悉荷马，却对摩西五经 (2) 知之甚少；中学时期的艺术史课极其匮乏，老师们只教布尔奇洛，却不提莎士比亚；然而，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克服了时代的局限，这显然是因为周遭的环境令我们得以获取必要的信息。可我在文章开头提到的那三位不识东方三贤士的十五岁少年却让我反思：他们所处的信息社会能够提供的有价值的信息相当有限，垃圾信息却四处横行。

三位东方贤士只好用六只神圣的手挠头，为此事冥思苦想。

二〇〇九年

---

(1) 意大利前总理贝卢斯科尼位于撒丁岛的私人别墅。

(2) 指希伯来《圣经》最初的五部经典，分别为：《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

探寻希帕蒂娅！

亚历杭德罗·阿梅纳瓦尔的电影《城市广场》上映了，广告宣传如火如荼，影片本身也引发了热议。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对于希帕蒂娅这个名字多少会有所耳闻。至于那些不甚了解该影片的读者，我可以做一个简要的介绍。公元五世纪初叶，在一个皇帝已经成为基督徒的帝国里，在异教贵族还在做垂死抵抗的埃及亚历山大城，在以西里尔主教为代表的新兴宗教势力的控制下，在一个庞大的犹太教群体里，生活着一个名为希帕蒂娅的女性。她是一位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家、数学家、天文学家，（据说）面容姣好、深受学生的爱戴和景仰。然而，一群属于护理员组织的基督教兄弟会成员——当年的基督教“塔利班”分子、西里尔主教的私人卫队与希帕蒂娅发生了冲突，并将她碎尸万段。

希帕蒂娅没有留下任何著作（或许统统毁于西里尔之手），相关文献（包括基督教的和异教的）也非常有限。仅存的文献无一例外地表明西里尔与希帕蒂娅之死不无关系。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希帕蒂娅一直处于被遗忘的角落，直到十七世纪才被重新重视。吉本、伏尔泰、狄德罗、奈瓦尔、莱奥帕尔迪，及至普鲁斯特和卢齐都对希帕蒂娅推崇有加，后来，她甚至成为女权主义运动的标志性人物。

毫无疑问，影片对基督徒和西里尔毫不留情（对异教徒和犹太人的暴行也未加掩饰），所以有传闻称，某些未公开身份的组织正在暗中采取措施，试图阻止该片在意大利流传，据说已有数千人联名签署相关文件。据我所知，意大利发行方原本持观望态度，因为播放该片有可能引起天主教会的抗议，然而联名上书这一行为反倒促使发行方决定冒险一试。在此，我无意就影片本身发表意见（除了几处明显的年代错误，整部片子的质量还是不错的），而是想对该片引发的一系列阴谋综合征谈谈想法。

我在网络上找到一些天主教派针对影片的抗议，说该片只展现了宗教的暴力面（然而，导演不断重申，他的抨击对象是各种类型的基要主义思想），但是没有人试图否认西里尔（他不仅是教会主教，也是政界要人）的残暴——无论是对犹太教徒还是异教徒，他都从未手软。正因如此，在他去世几乎一千五百年后，教皇利奥十三世才将他奉为圣人和教会博士。当年，以共济会为代表的新异教组织和反对神职人员的宗教自由派在罗马拥有相当大的势力，令利奥十三世苦恼不已，这才搬出了

西里尔。更为令人尴尬的是，在二〇〇七年十月三日的庆祝仪式上，教皇拉青格只是称赞西里尔的管理“大刀阔斧”，却并未花费只言片语为其在历史上留下的恶名辩白。

面对西里尔，所有人都不知如何是好：我在网上发现，里诺·卡米勒里（《现代错误学说汇编》的辩护者）为了申明西里尔的无辜，居然扯上了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真是个好证人啊！只可惜早在希帕蒂娅惨死的七十五年前，优西比乌就已经去世了，因此他什么也见证不到。我说，就算是想挑起宗教大战，也请事先查查维基百科好吗？

回到关于阴谋论的话题：网上有许多传闻，说已经开始实行审查制度（由谁？），目的是为了掩盖关于希帕蒂娅之死的丑闻。举个例子，有人说乔凡尼·莱阿雷的《古希腊罗马哲学史》（邦皮亚尼出版社，2004）第八卷已经神秘地从各大书店消失了，因为该卷谈到了新柏拉图主义思想，还提到了希帕蒂娅。通过电话沟通，邦皮亚尼出版社向我澄清了事实：该作品共有十卷，的确只有第七卷和第八卷售罄（所以他们正在重印）。究其原因，无非是这两卷谈到了诸如《秘义集成》等作品，还涉及新柏拉图主义的某些思想，这些内容不仅令专业的哲学研究者感兴趣，也会吸引大量痴迷于神秘科学（包括真科学和伪科学）的读者。随后，我在自己的书架上找到了这本“臭名昭著”的第八卷，发现莱阿雷作为一个哲学史专家，只是谈到了那些有据可查的文献。关于几乎没有任何史料的希帕蒂娅，莱阿雷只写了七行（只有七行），也只提到了那仅有的一点点可靠的信息。既然如此，又有什么可审查的呢？

阴谋论观点还不止于此。网上还有传闻，说所有关于新柏拉图主义的书籍都从书店消失了。对于这种愚蠢至极的说法，即使是大学一年级的哲学专业学生也会忍不住哄然大笑。好了，各位如果想了解一些关于希帕蒂娅的可靠信息，可以前往该网站查询：www.enciclopediadelledonne.it，上面刊登了西尔维·科亚德撰写的一则相当不错的词条。若是还想进行更为深入的探索，则可在谷歌网站的搜索栏里输入“Silvia Ronchey Ipazia”，会有一款适合您牙口的面包等着您。

二〇一〇年

万圣夜、相对主义与凯尔特人

万圣节期间，天主教会内部响起了一片针对“万圣夜”的斥责之声。在万圣夜，孩子们会点亮南瓜灯，打扮成巫婆和吸血鬼的样子，在街上四处游走，向成年人讨要糖果。由于这个节日的主旨是通过纪念“圣人”或“逝者”来驱逐对死亡的恐惧，因此万圣夜被斥责为堕落的美国习俗，并被打上了相对主义的标签。

我并不清楚万圣夜是如何与相对主义扯上关系的，但相对主义这个字眼与六八学潮期间“法西斯分子”一词的遭遇颇为相似。当年，一切对学潮主流思想持保留意见的人都会被扣上“法西斯分子”的帽子。我要强调一点，本人对万圣夜这一习俗并没有任何特殊兴趣（若说有那么一点，也是因为查理·布朗对这个节日情有独钟）；我也十分清楚，这个节日常常遭到恶棍和恋童癖者的利用，趁着某些头脑简单的家长允许孩子在夜间独自出门的机会对儿童施行暴力伤害。但我不同意将这一节日称为“来自美国的堕落习俗”。没错，这个习俗的确是从美国而来，不过却是从美国返回欧洲的——事实上，万圣夜最初起源于欧洲大陆凯尔特人的异教传统，后来又在北欧诸国被基督教同化了而已。

与万圣夜类似，圣诞老人（Santa Claus）的概念也经历了相似的演变。该形象起源于巴里的圣尼古拉，随后传入了土耳其，后来似乎是由荷兰传统节日圣尼古拉斯（sinterklass）演变成了圣克劳斯。再后来，圣诞老人与奥丁的形象合二为一。在日耳曼神话系统中，奥丁是给孩子们送礼物的神灵。如此一来，异教仪式就与基督教节庆紧密地结合起来。

从个人角度而言，我并不喜欢圣诞老人。在我看来，送礼物的人应该是童子耶稣和东方三贤士——正因如此，我最近才会特意前往科隆大教堂查看三位贤士的圣龛是否还在那里（早前，科隆大主教里纳德·冯·达塞尔和红胡子腓特烈曾将其从米兰的圣欧斯托焦圣殿掳掠至此）。我在小的时候时常批评身边的小伙伴，因为他们并不期待东方三贤士送来礼物，而是指望贝凡娜婆婆。说起来，贝凡娜婆婆同样源于异教传统，其形象也与万圣夜的老巫婆十分相似。教会之所以没有对这一形象横加贬斥，是因为她与显圣这一概念较为契合 (1) ，如此也就融入了基督教传统。正是基于这个前提，一九二九年法西斯政府与梵蒂冈签署《拉特兰条约》后，教会也接受了法西斯主显节这一概念。

在关于万圣夜的争论中，罗贝托·贝雷塔发表了一个与众不同的观点（见十月二十三日的《未来报》）。他主张在发表诅咒和宣布宗教征讨时务必采取谨慎的态度：“基督教会遭到了以牙还牙的报复。没错，至少从四世纪开始，凭借神父们的智慧……早期基督教会就选择了调和，而非摒弃；选择了覆盖、转化而非消灭、摧毁、埋葬、审查。换言之，我们的祖先成功地完成了异教传统的基督化改造。”

圣诞节便是最好的例子。这个节日之所以定于十二月二十五日（福音书里没有任何一本提到耶稣是在这一天诞生，不仅如此，根据天文学计算，那颗圣诞星本应出现在秋季），正是为了迎合异教传统以及日耳曼和凯尔特民族的习俗：冬至日——耶鲁节，装扮圣诞树的风俗也有着同样的渊源（当然，我个人更喜爱搭建方济各派的“耶稣诞生场景模型”，那更能发挥想象力；相比之下，一只训练有素的猴子也能将圣诞树装扮得花花绿绿）。

所以说，与其撕破脸皮，不如将万圣夜也纳入基督教体系。正如贝雷塔所说：“倘若万圣夜（从字面上解释，意为万圣节前夜）能够重新穿上凯尔特传统风俗的外套——真的也好，假的也罢——而不是披上消费主义的亮片，或是将自己打扮成恶魔式欢庆的模样，那么该节传入欧洲无非是一种对于故土的回归；而我们只需认真反思，为何没有这样一种文化（或精神）动力，让我们将老祖宗的拿手好戏再次上演呢？”

二〇一一年

---

(1) 在意大利语中，贝凡娜婆婆（Befana）与主显节（Epifania）一词发音相似。

该死的哲学

四月六日的《共和国报》上刊登了一则新书预告：斯蒂芬·霍金和列纳德·蒙洛迪诺的《大设计》（蒙达多利出版社，2010）即将面世。文章的副标题引用了书中的一句话：“哲学已死，唯余物理学家解释宇宙。”关于哲学的死亡已是老生常谈，不值得大惊小怪，令我费解的是霍金这样的大人物居然也会说出如此愚蠢的话。由于担心《共和国报》断章取义，我特意购买了这本书，读过之后，我最初的疑虑得到了证实。

这本书显然出自两位作者之手——对于霍金而言，我的这一表述倒像是某种令人痛苦的影射：众所周知，霍金的肢体是不受他非凡的大脑指挥的。所以，从根本上而言，该书是第二位作者撰写的。从封面勒口就可看出，这位作者有多么擅长编写和推广《星际迷航》那样的情节（本书精美的插图也可证明这一点：这些插图仿佛是为少儿百科全书绘制的——色彩鲜艳、图像生动，就是无法解释那些复杂的物理－数学－宇宙学定理，从而丧失了插图的基本功能）。将哲学的命运交给那些长着兔耳的人物，这或许有失谨慎了。

一开篇，该书便以斩钉截铁的口吻断定，当今的哲学已无话可说，只有物理学才能够解释以下问题：一、我们应该如何理解我们所处的世界；二、真实的本质是什么；三、宇宙是否需要一个造物主；四、（世界上）为什么有物体存在，而非一片虚无；五、我们为什么存在；六、为什么存在某些特定的法则，而不是另一些法则。很明显，这些都是典型的哲学问题。有趣的是，本书试图向我们展示物理学如何能以某种方式来回答后四个最具哲学色彩的问题。

然而，为了回答后四个问题，就必须先回答前两个问题，即大致说明“某些东西是真实的”意味着什么，以及我们所认识的世界是否真实的世界。大家一定会想起上学时接触到的哲学理论：我们是否因为思维对于事物的适应而了解事物？是否有存在于我们认知范围之外的东西？（伍迪·艾伦还曾追问：“倘若有，那堆东西是什么？”）或许我们只是贝克莱式的存在，如普特南所说，是所谓的“缸中之脑”？

该书提供的一系列答案完全是基于哲学的思考。不仅如此，倘若没有这些哲学答案，物理学家也无从解释“为什么要进行认知”以及“认知

什么”的问题。事实上，两位作者谈论的是一种“依赖于范式的真实”，换言之，他们认为“若是没有描述和理论，就不存在任何关于真实的概念”。因此，“针对同一种现象，不同的理论可以根据不同的概念结构各自做出令人满意的描述”。这样一来，我们所感知、认识并将其称为“真实”的一切都是一些在我们之外的东西，而我们则是通过感知器官和大脑的模式，才得以了解上述一切。

疑心较重的读者甚至还能从该书中找到康德的灵魂。当然，两位作者呈现给读者的理论在哲学中叫作整体论　。在某些人看来，是内在实在论，对另一些人而言，则是构成主义。

瞧瞧，这哪里是物理学发现，而是不折不扣的哲学论断，正是这些哲学论断在为物理研究提供理论支持。一个优秀的物理学家不可能忽视自身研究方法的哲学根基。说起来，这道理是显而易见的，正如我们早就了解那些所谓的重大发现（当然，我们得为此感谢蒙洛迪诺和《星际迷航》）：“古代人会出于本能将自然界的暴力现象归咎于那座各种恶毒神灵云集的奥林匹斯山。”该死啊，真该死！

二〇一一年

逃税与暗销

在世界各国，逃税现象都屡见不鲜，因为纳税时的郁闷属于人性的深层组成部分。然而，有人认为意大利人的逃税恶习尤为严重，这是为什么呢？

我得追溯到从前，搬出一位我非常敬仰的，彰显伟大人性、智慧和仁慈的嘉布遣会老神父。这位和蔼可亲的老人在向我和其他年轻人阐述一系列道德准则时曾告诉我们，即使走私和逃税是罪行，也只是轻微的、可以被原谅的罪行，因为上述行为并不违反神的法则，只违反了世俗国家的法则。

他原本可以引用耶稣的原话："恺撒的物当归给恺撒"，也可以引用保罗致罗马人的箴言：凡人应得的，你们要付清：该给谁完粮，就完粮，该给谁纳税，就纳税。然而，他或许知道在过去的几百年里，某些神学家曾表明税法并不涉及良知，只关乎制裁。如今，《神学伦理学》期刊的主编路易吉·洛伦泽蒂在重申这一观点时指出："倘若忽略当年的社会经济环境，便无法理解那些神学家为何会炮制出这套理论，从而错怪他们。那时的社会结构丝毫谈不上民主，征税制度非常不合理，无休无止的苛捐杂税令穷人饱受压迫。"

我所喜爱的嘉布遣会神父谈到的是另外一种现象：暗销。简单说来，假如一位劳动者认为自己没有获得公正的酬劳，那么他在暗中取回他原本有权获得的那部分酬劳，就不算是犯罪。但是，采用此举必须遵循两个前提：首先，他的酬劳明显是不公正的；其次，他的确没有任何向工会组织提起申诉的可能。关于这一问题，圣托马斯的态度也有些模棱两可。他一方面认为"一个人有生命危险……这时他就可以使用别人的东西去解救他自己的急需，无论这些东西是公开的还是暗中取得的。这并不是真正的偷窃或抢劫"（《神学大全》Ⅱ-Ⅱ，66，7）；然而，另一方面，他又说："谁若偷偷地把他自己的，而被别人不公道地扣留住的东西取回，他固然犯了罪，不过由于他没有加重保管者的负担，所以不必归还或赔偿。可是由于他不顾公义的秩序，对于自己的财务擅自专断，犯了违反一般义德的罪"（《神学大全》Ⅱ-Ⅱ，66，5）。在关于权利的规则上，圣托马斯的观点清晰而严肃，与贝卢斯科尼的论调（他宣称"设法逃避过重捐税的公民是可以被理解的"）存在明显区别。对于圣托马斯而言，法律就是法律。

可见，圣托马斯关于物权的观点具有一种天主教式的社会性。在他看来，所有权指的是某物归属于谁，而不是该物应被谁使用：倘若我凭自己的诚实劳动获得了一公斤面包，我的确应被视为这些面包的所有人；然而，如果我身边还有一个快要饿死的流浪汉，我就应该把面包分给他一半。

Totus Tuus [(1)] 网站刊登了一篇《论神学伦理学》。该文一方面嘱咐人们遵循现行法律，并且指出良民都应纳税且不应有走私行为；另一方面，该文也承认“逃税行为并不会对荣誉造成损害（即使是法律，也只将其视作违法行为，而非罪行），只会造成道德上的负疚感”。这么说来，蒙蒂将逃税者称为“小偷”是不对的——他们只是一些理应从道德上感到愧疚的人。

当然，我先前提到的那位神父并没有就上述细节进行诡辩。他只是认为逃税和走私行为并非严重的罪过，因为它们“只是”违反了世俗国家的法律。在我看来，他的观点反映了他年轻时接受的教育（那时，《拉特兰条约》还不曾签订）：国家是个不值得理会的坏东西。如此，可以看出这些老旧的观念已经完全渗透进意大利人民的基因里了。

二〇一二年

---

(1) 拉丁语，全属于你 。

神圣实验

教皇方济各起了一个方济各会的名字（他本人却属于耶稣会），长期住在酒店，只差没有脚趿一双凉鞋，身穿一件粗呢袍。他将乘坐奔驰车出入的主教逐出梵蒂冈，又独自前往兰佩杜萨岛，与地中海的难民结成了同盟——仿佛“博西－菲尼”法案根本不是意大利的国家法案。难道他是唯一一位还在按照“左派的思想”说话行事的人吗？事实上，早先的传闻一直在指责他对阿根廷军事独裁政权的态度过于谨慎；说他反对解放派神学家；还特别强调他对流产、干细胞移植、同性恋等现象的纵容，简直像是一位四处给穷人派发避孕套的教皇。贝尔格里奥 (1) 教皇究竟是何许人也？

我认为，将贝尔格里奥视为阿根廷耶稣会士是不对的：他是一位巴拉圭的耶稣会士。他的成长过程不可能没有受到当年巴拉圭耶稣会士的“神圣实验”的影响。对于巴拉圭的耶稣会士，人们唯一的了解途径或许是那部名为《战火浮生》的电影。然而，用两小时的镜头压缩一百五十年的历史，难免以偏概全。

①在此，有必要对“神圣实验”进行简要介绍。由于某些神学家的忿恿（他们认为印第安土著如同猩猩，其兽性难以驯服），早期西班牙殖民者曾在墨西哥和秘鲁制造了大量令人发指的惨案。只有一位多明我会传教士巴托洛梅·德·拉斯·卡萨斯勇于反对科尔特斯和皮萨罗等人的残暴，以另外一种视角看待土著居民。十七世纪初，一批耶稣会传教士决定承认土著居民（尤其是生活在史前状态的瓜拉尼人）的权利，以“耶稣会集合化传教村”为单位将他们组织起来。所谓传教村，是一些独立自主、自给自足的团体。传教士们并不要求他们为殖民者服务，而是教他们如何进行自我管理，摆脱一切奴役状态，共享一切劳动成果。这种村庄的结构及其共产主义模式令我们不禁想起莫尔的《乌托邦》和康帕内拉的《太阳城》——后来克罗齐的确将其称作“所谓的康帕内拉式共产主义”。然而，当年的耶稣会士畅想的却是一些原始的基督教团体。他们组建了完全由当地土著居民构成的选举委员会（当然，司法权仍旧保留在传教士手中），向他们传授建筑、农业、畜牧业、音乐、艺术，甚至教给他们文字（尽管并非所有人都接受了这种教育，但居民中的确涌现出若干艺术家和作家）。毫无疑问，耶稣会传教士建立的是一种严格的家长式政治体制，因为教化原始的瓜拉尼人意味着让他们脱离杂

交、懒惰、仪式醉酒 [2] 甚至是食人肉等原始习俗。因此，就好比所有的理想城市，传教村逐渐成为人人羡慕、却无人愿意前往居住的完美所在。

由于传教村拒绝实行奴隶制，而殖民地时期专门负责抓捕奴隶的先锋探险队又经常发动袭击，耶稣会士还组建了一支民兵队伍，与奴役者和殖民主义者勇敢抗争。然而，随着历史的发展，十八世纪时，耶稣会士被视为民众煽动者和危险的国家敌人，先是被西班牙和葡萄牙取缔，后来又遭受到镇压，“神圣实验”也因此终止。

对于上述以神权为中心的政治体制，许多启蒙派知识分子感到十分憎恶，称其为全世界最为恐怖的暴君政权；另一些学者（如穆拉托里）则认为该政权代表了具有高度宗教信仰的自愿共产主义；孟德斯鸠称传教村是医治奴隶制度之疮痍的起始；马布利将传教村与利库尔戈斯的政权进行了比较；晚些时候，保尔·拉法格还将其视作有史以来第一个社会主义政权。

如今，当我们尝试以这种角度解读贝尔格里奥教皇的行为时，应该考虑到：四个世纪已经过去了，哪怕是对于基督教基要主义者而言，民主自由的观念也已成为普世价值。当然，贝尔格里奥并不想在兰佩杜萨岛进行任何世俗或神圣的实验——只要能理清梵蒂冈银行的那些烂账，他就该谢天谢地了。不过，时不时看见历史的灵光闪现，这倒也不是一件坏事。

二〇一三年

---

(1) 教皇方济各原名豪尔赫·马里奥·贝尔格里奥。

(2) 原始异教徒通过醉酒与神灵进行沟通的方式。

一神教与多神教

战争之风又在徐徐吹起了：这并非一场区域范围的小型冲突，而是一场将要席卷各大洲的大规模战争。

目前，战争的威胁来自一种宗教激进主义思潮：将包括罗马在内的全世界伊斯兰化，尽管尚无人宣称要在圣彼得教堂的大圣水池里饮骆驼。

这一切令人不得不怀疑：大规模的洲际威胁似乎总是来自单神宗教。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从来不曾有过征服波斯和迦太基，从而强迫其居民信仰自身宗教的想法。他们有过领土和经济方面的野心，但从宗教角度而言，每当他们遇到外族的神灵时，便会迫不及待地将那些神灵迎入自己的万神庙。你叫赫尔墨斯？没问题，我把你称作墨丘利，从此以后，你便成了我们的神。腓尼基人供奉阿斯塔尔塔？很好，古埃及人将她改称为伊西斯，到了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那里，她又相继变成了阿弗洛狄忒和维纳斯。总之，没有人为了铲除对阿斯塔尔塔的信仰而行讨伐之举。

最初的基督徒之所以殉难，是因为他们承认以色列的上帝（这是他们自己的事情），却不承认其他神灵的合法性。

没有任何多神宗教会为了将自己的神灵强加于其他民族而发动一场大规模战争。这并不是说信仰多神宗教的民族不曾打过仗，但那都是一些部族冲突，与宗教无关。北部的蛮族曾入侵欧洲，蒙古人也曾入侵伊斯兰教的领地，但他们都不是为了进行宗教扩张，相反，他们迅速被当地的宗教所同化。有意思的是，来自北部的蛮族在成为基督徒并建立了基督教帝国之后，居然又投身于十字军东征，试图将自己的上帝强加于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说到底，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是一神宗教，两者所信仰的，归根结底也是同一个神。

有两个一神宗教都曾为了将自己的神强加于其他民族而发动侵略战争，这便是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除了以征服为目的的战争，还有殖民主义。尽管殖民主义有其经济目的，却总是打着将所有征服地的居民基督化的伟大旗号，先是阿兹特克人，后是印加帝国，最后还将埃塞俄比亚也列入了文明化进程，他们似乎已经忘了，埃塞俄比亚早就信仰基督教了）。

颇有些古怪的例子是犹太人的一神教。自古以来，犹太人从未信仰过多神教，犹太教《圣经》提到的战争也只是为了保护被上帝选中的子民的领土，而不是为了让其他民族信仰犹太教。当然，犹太民族也从未吸收外来民族的任何宗教信仰。

上述这一番话并不代表我认为信仰北美印第安人的大神和约鲁巴教诸神优于信仰神圣的三位一体和穆罕默德先知所说的唯一真主。我只是想说，没有人以大神或巴西坎东布雷教某位神灵的名义去征服全世界——即便是伏都教的萨姆堤男爵也从来不曾唆使信徒越过加勒比的狭小领地。

因此，可以这样认为，只有一神教信仰才有跑马圈地不断扩张的需求。但话说回来，印度次大陆从来不曾尝试输出自己的神灵；幅员辽阔、却不曾信仰唯一的造物主的中国（直到今天）也不曾尝试朝欧洲或美洲扩张。或许如今的中国正在这么做，但却是通过无关宗教信仰的经济层面，尽管他们大量收购西方国家的企业和股份，却允许当地居民继续信仰耶稣、安拉和耶和华，对于中国人而言，其他民族的宗教信仰无关其痛痒。

能够与传统一神宗教相提并论的，或许是世俗层面那些伟大的意识形态。然而，少了一位如磁铁一般吸引海量信徒的“万军之主”，他们的征服战争最终停下了步伐。

二〇一四年

好的教养

谁被引用的最多？

意大利大学监控教学质量的各种举措，通常会采用其他国家的标准。这些评估标准中有一条，就是一位大学老师或者参与某个岗位竞聘的人，他的论文在专业领域里被引用的次数。还有一些机构专门从事这方面的统计，表面上看来，这种控制非常有效，但就像所有的质量检测系统一样，也有其不足之处。这有点儿像以前我们用毕业人数来判断一个大学的教学质量，后来这个原则也得到了推广。当然，一所大学每年出炉很多毕业生，看起来好像很高效，但这个标准很容易出现问题。也有可能一所非常糟糕的大学，为了招到很多学生，在考试上很宽容，对毕业论文也要求不高，所以这个原则会带来一些负面影响。假如有些大学更希望毕业生少而精，那这该怎么判断呢？一个比较合理（说得过去）的原则就是通过注册学生和毕业学生的比例来进行判断，假如一所大学有一百个新生注册，后来有五十个人毕业了，可能要比一所有一万个学生注册，但只有两千人毕业的大学要高效。

总之，纯粹的量化原则就会引发这些问题。我们回到之前的话题上，就是关于论文的引用次数。我马上要申明的一点是：这个原则对于那些硬科学（数学、物理、医学等）可能会有效，但对于那些软科学，也就是人文科学并不是那么有效。我们举个例子，我出版了一本书，说耶稣是共济会的创建者（可能为了使我的参考书目更加丰富，我会把那些不怎么可靠的书也列进来），假如书里有一些非常有力的证据，那么这本书会在宗教和历史研究领域掀起轩然大波，会有几百篇文章引用书里的话。我们要承认，那些引用我的人，大部分是为了反驳我的观点，有没有一种量化的考察，可以把正面引用和反面引用区分开呢？

但假如一本书写得有理有据，也激起了很大争议，可后来书中的观点被推翻了，比如说霍布斯鲍姆的《短暂的二十世纪》，我们要用哪些标准，把那些为批评而引用他的言论的情况排除出去呢？同样，我们要因此拒绝达尔文吗？不让他登上大学讲台，是因为引用他的人半数以上都说他的观点错了？

假如一直保留纯粹的量化原则，我们应该看到，在最近十年被引用最多的作者中，有两位作者：迈克尔·贝金特和亨利·林肯，他们写了一本关于圣杯的书，出版后非常畅销。书中有一些无稽之谈，但他们的著作被引用了很多次，将来肯定还会有人引用。假如只推行量化的原则，

某所大学邀请这两个人来讲授宗教史，那么这所大学在宗教研究领域的排名应该马上会遥遥领先。

这些与软科学相关的疑问，有时候也适用于硬科学。十几年前，美国科学家庞斯和他的同事推出了一个关于冷融合的理论，在科学领域掀起了一场很大的争论。他们的论文被引用了无数次，几乎都是为了驳斥他们。假如只考虑被引用的次数，那我们应该非常重视他们的研究。有人可能会提出反对，说在这种情况下，这种量化原则应该只适用于那些权威杂志——这样一来，又成了关于质的原则了。假如在那些严肃的权威杂志上，这些学者只是被批判了呢？若要引入质的原则的话，我很想知道，爱因斯坦的广义相对论激起了多少批判。我们也可以列举一个更有争议的观点，就是宇宙大爆炸，我们知道有很多让人敬仰的科学家对此都持批判态度。假如出现一种新理论，推翻宇宙大爆炸，我们要删除那些依然支持这种理论的引用吗？

我说这些事情，并不是因为我已经想好了合理的解决方案，我只是想提醒大家，要建立一些以量化为标准的绩效原则是非常困难的，同时，引入质的标准也是非常危险的（最终来说，在苏联，斯大林主义的官方文化把那些不支持辩证唯物主义，不认可李森科理论的人都从科学研究者的队伍中清除出去了）。我也不想说，在这方面不存在标准，只是要制定这些标准很难，问题非常棘手。

二〇〇三年

白痴混球！

政治正确是一场真正意义上的文化运动，产生于美国的大学，从“自由和激进”（liberal and radical）中获得启发，因此它是左派的运动，致力于承认不同的文化，减少语言中对少数派带有歧视意味的表达方式。人们开始用黑人（blacks），然后是非裔美国人（Afro-Americans）取代之前的黑鬼；用Gay取代之前无数对同性恋者鄙夷和歧视的称呼。很自然，这种净化语言的运动成了一种真正意义上的激进运动，有一些非常突出的事件，比如一些女权主义者要求不再用history（历史）这个词（因为his让人想到历史是“他的”，而要说herstory——“她的”历史。很明显，这些女权主义者无视了这个词的希腊语和拉丁语词源）。

但是，这种趋势也体现出一些新保守主义或者明显反动的因素。假如你不再把一个坐轮椅的人称为“残疾人”或者“残废”，而是称为“身体障碍者”，但在公共建筑里，你不给他们修专用通道。你抹去了那个词，但没有解决实质问题。对于那失业者，把他们称为“一定时间内闲着的人”，或者把那些被解雇的人称为“在重新规划职业的人”也会面临同样的问题。不知道那些银行经理为什么不对他们的职业名称感到羞耻，他们没坚持要大家称他们为“储蓄领域的操作员”。有时候把称呼换了，那也是为了掩盖问题。

关于政治正确还有其他无数问题，爱德华多·克里萨弗里写了一本书，书名是《政治正确与语言自由》（瓦勒奇出版社，2004），他把反对和支持这场运动的各种思想，以及所有矛盾症结都揭示出来了，此外，这本书还非常风趣。我在看这本书时，想到了我国的情况，在别的地方流行的是“政治正确”运动，但在我们国家“政治不正确”却越来越严重了。假如之前我们的政治家读着一张纸条，可能会说：“需要求同存异，允许不同的观点存在，要避免冲突，尽可能做出让大家都可以接受的决定。”可现在呢？搞政治的人更倾向于这么说：“想要对话？让那些婊子养的滚蛋吧！”说真的，以前在共产主义者圈子里，习惯于用苍蝇马夫 (1) 来描述他们的对手和敌人。现在议会里争吵时，那些议员的用词比码头的卸货工人还要粗鲁，但这算是在特定场合大家接受的做法，就像在我们古老的记忆里，窑姐儿也可以像现在的议员一样口无遮拦。在议会说粗话的这些场面都可以在电视上播放，这是民主价值一种不可

动摇的信仰。

这可能是博西引领的潮流，他用简单粗暴的言辞影射别人不行、软弱无能，“贝卢斯科屌”这个称呼是个典型的例子，后来得到了效仿和推广。斯特法诺·巴特扎吉在《共和国报·周五特刊》的专栏上提出了一些通用的骂人话，都不算很刺耳。我也想让意大利的“政治不正确”不要那么粗暴匮乏，我查阅了一些方言词典，请允许我提供一些比较温和的辱骂对手的方式，譬如说：白痴、混球、脑残、瓜娃、傻子、傻逼、憨包、蠢货、笨猪、孽障、羞先人的、糟蹋行当的、呆子、蠢人、直娘贼、吃闲饭的、智障、弱智、贱人、恶棍、王八蛋、鼠辈、兔崽子、败类、孽畜、窝囊废、歹人、王八羔子、烂货色、杂种、狗崽子、乌龟王八蛋、酒囊饭袋、吃货、面袋子、面片儿、棒槌、造粪机器、猥琐男、邋遢鬼、猪猡、跳梁小丑、小蹄子、下流坯子、腌臜鬼、马屁精、小人、软骨头、淫贱、酒鬼、落水狗、丧家犬、草包、坏种、老鬼、贼样、废柴、小气鬼、矬子、酒色之徒、黑心、文盲、奸诈、闷货、胸无点墨、混混、傻蛋、莽汉、盲流、畜生、混人、二逼、二球、二杆子、二愣子、变态、卑鄙无耻下流、蠢驴、贼娃子、闲人、丫头养的、坑蒙拐骗偷、老货、老糊涂、土鳖、软蛋、浪货、骚货、吃白食的、阿飞、流氓和憨货。

二〇〇四年

---

(1) 柏拉图《对话录》里提到的寓言人物，一个自大的苍蝇觉得驾车的是自己，而不是拿着鞭子的马夫。

说到做到

在最近一期《快报》上，欧金尼奥·斯卡法利在他的专栏最后写道：“禁止说‘伊拉克抵抗运动’这样的话，说这种话的人不是煽风点火，就是头脑混乱。”有人可能会觉得这太夸张了。但同一天在《晚邮报》上，安杰洛·帕内比安科写道：“……抵抗者——有些天真的西方人是这样称呼他们的……”某个火星观察员可能会说，四处都在杀人放火，火车和宾馆都被炸飞了，意大利人还在玩文字游戏。

那个火星人会说，语言没什么重要的，因为他看到莎士比亚的作品中写道：“无论你怎么称呼，玫瑰始终是玫瑰。”尽管如此，把一个词用在另一个地方，事情还是很重大的。很明显，有些人在谈论“伊拉克抵抗运动”时，认为这是一场人民战争，他们持支持态度；其他人认为把这些杀人放火的暴徒称为“抵抗者”，简直就是给意大利的抵抗运动抹黑。让人觉得奇怪的是：那些认为使用这个词是辱没意大利抵抗运动的人，正是试图消解抵抗运动合法性的那些人，他们把历史上参加抵抗运动的游击队员描述成杀人放火的党徒。这么说吧，事实上人们已经忘记了“抵抗”是一个中性词汇，里面不包含任何道德判断。

首先让我们说说内战，当说同一种语言的人民开始相互射击，内战就爆发了。法国旺代叛乱是一场内战，西班牙战争也是内战。我们的抵抗运动也是，因为作战双方都有意大利人。另外，我们的内战也是一场抵抗运动，因为这个词汇一般用于激励自己的国民起来抵抗入侵者。假如英美联军在西西里或安济奥登陆之后，意大利人拉帮结派，出人意外地对联军进行进攻，这也是一种抵抗，认为联军是好人的那些人，也会认为这是一场抵抗。甚至南方的匪帮，也是一种支持波旁王朝的抵抗运动，后来皮埃蒙特人（好人）干掉了所有坏人，我们只记得他们是匪帮。另一方面，德国人把意大利游击队也称为匪帮。

一场内战很难打到要野外作战的地步（但在西班牙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情），通常内战都是各个派别的战争。派别战争也是一种抵抗，也会打了就跑。有时候在一场派别战斗中，还会加入“军阀”——他们率领着私人军队，没有任何主张，他们会趁火打劫，从中获利。现在，伊拉克发生的战争有内战的一些特征（有一些伊拉克人在屠杀另一些伊拉克人），也有抵抗运动的特点，再加上各种类型的帮派。有些帮派针对外国人，他们不管这些外国人是好是坏，也不管有的伊拉克人欢迎这些外

国人，接纳他们。假如本地人和占领那里的外国军队作战，那就是抵抗运动，没什么可说的。

最后也存在恐怖主义，它的性质、目的和策略都不一样。意大利曾经有过恐怖主义，不能算抵抗运动，也不能算内战；在伊拉克有恐怖主义，涉及抵抗者和内战的各个帮派。在内战以及在抵抗运动中，大家都知道谁是敌人，敌人在哪里（差不多知道），但是恐怖主义者，大家就不知道他们是谁，他们在哪里了，恐怖分子可能就是火车上坐在我们身边的一位先生。内战和抵抗运动是面对面作战，或者围捕，但恐怖分子是通过密探作斗争。内战和抵抗运动是在原地作战，但恐怖主义是在别的地方作战，可能是在他们的藏身之所，或者他们的“圣殿”。

伊拉克的悲剧在于那里什么类型的战争都有，可能会有一些抵抗组织，采用恐怖主义手段，或者说那些恐怖分子，他们不仅仅驱赶外国人，也会作为抵抗者出现，这让事情变得非常复杂，但拒绝使用术语来称呼他们，会让事情更加复杂。譬如库布里克的《杀手》是一部非常好的电影，里面有正面人物，也有反面人物，有些人拒绝把那些拿着武器抢劫银行的人称为“武装抢劫者”，而要称为“偷窃惯犯”，但是那些惯犯，只要几个在火车站和旅游景点巡逻的便衣警察就可以打击他们，通常警察都认识在这些地方作案的惯犯，但为了防止银行被抢劫，需要非常昂贵的电子设备，还需要特种武警，因为他们对敌人并不了解。因此，选择一个错误的称呼，可能会让人们放松警惕，导致选择错误的对策。用通常打击抵抗运动的方式——围捕和扫荡，来打击那些恐怖分子，这不切实际；但要用打击恐怖分子的手段来对付那些又撕又咬要逃走的小毛贼，这也不对。因此需要使用正确的术语，不能过于随意，也不能虚张声势。

二〇〇四年

三年毕业的学士

现在有很多文章都在讨论意大利大学教育日益衰败的问题。当然，一个国家的科研经费很少，而且不要求大学生的出勤率——想来就来，不来就算了，这个国家的大学当然好不到哪里去（我们是全世界少有的国家，可以在从来没见过老师的情况下，年底参加一门课的考试——并不是老师不想见学生，而是学生从不来上课）。的确，有一些文章不是非常可信，因为是一些很高雅的知识分子写出来的，他们只是纸上谈兵，他们不用费力气去当教书匠，为了赚稿费，真是什么话都敢说。最后要说的，是大部分反对意见所针对的三年“短期毕业”。

大家批评“短期毕业”，因为这是按照速成教育模式建立的，严格按照学分来控制，因此学生不用递交一定页数的论文（这样一来，出版社不得不针对“文盲”重新编写教材），“短期毕业”做得好的话就成了超级高中。

“短期毕业”存在于所有国家，意大利应该和别的国家统一。我们看到，约翰·肯尼迪毕业于哈佛，这就意味着他在大学里上了三年大学，得了一个“短期毕业”证。现在美国的三年大学教育，可能要比我们之前的好高中能多学一点儿东西（美国的中学简直糟糕透顶）。然而他们认为，三年大学教育可以让他们的国民完成必要的高等教育，然后进入职场。为什么美国的三年大学要比我们的“短期毕业”好呢？

首先，在美国上了三年大学之后，他们不会说那些毕业生已经是学士了（为了鼓励学生学习，他们也会颁发“优秀毕业生奖”或者“总督奖”，这又是另一回事儿了）。在美国，学生都必须去上课，每门课都要求出勤，他们每天都和别的学生一起生活，每天都和老师见面接触——看起来不算什么，但这一点非常重要。因此核心不在于大学的时间很短，而是出勤率很高。

怎么样才能弥补我们的大学不要求出勤率带来的问题呢？我可以说说五十年代我读哲学专业的经验和体会。当时我也可以不去上课，但要参加十八门考试，每一门要求都很高，我们的老师（附带说一下，他们是阿巴尼阿诺教授、波比奥教授、帕莱松教授，等等）达成了协议：在四年的时间里，通过一场又一场的考试，让所有学生读完哲学的基本著作，从柏拉图到海德格尔。就我所知，根据不同的年份，他们可能会跳

过黑格尔，但你可能会遇到斯宾诺莎、洛克和康德（三大批判都有），因此你已经被这个等级的哲学家磨炼过了，你可以自己读那些老师没有讲的哲学家。想一想有些考试会涉及一千多页资料，其他考试的资料也少不到哪里去，最后你考完十八门考试，你已经仔细研读了至少一万两千页资料。对于一个学生来说，这种质的教育非常重要，要在四年之内获得毕业证（当时谁要是没按时毕业，会被认为很迟钝），一共有十八门考试，前三年每年考五门，最后一年考三门，就是为了有时间写论文。写论文很花费力气，但也没听说谁写论文写死了。

假如这四年要打造一个哲学方面的专家，有些考试却是和哲学没直接关系的，比如说拉丁语、意大利语或者历史课。在十八个月以内[(1)]，要考过奥古斯都·罗斯塔尼教授[(2)]的拉丁语（需要对罗马帝国衰退时期的文学进行专题研究，要研究奥索尼乌斯、克劳狄安、纳马提安努斯及其他人的作品，我要说的是所有作家——维吉尔或者贺拉斯的所有作品，都要求即兴翻译），也是激动人心、收获极大的事儿，当然要比去当兵强。现在的大学新生在中学已经学了语文、历史和拉丁语，至少可以取消其中三门考试，这样哲学课程就剩下了十五门，分散在三年里（没有毕业论文），他们应该阅读经典原著，学习所有应该学的东西，不用那些缩减本。

为什么不这样做呢？为什么要采用这种碍手碍脚、严格的学分制度呢？而且学分也并非必不可少的，但这需要单独讨论。

二〇〇八年

---

(1) 按照当时意大利政策，上大学的人可以不用服兵役，但要在十八个月内通过大学一系列考试。

(2) Augusto Rostagni（1892—1961），意大利著名拉丁语学者。

誊写工整的思想

十几天前，玛利亚·诺维拉·德卢卡和斯特法诺·巴特扎吉在《共和国报》上用了整整三页的篇幅（哎呀，是印出来的）探讨人们的字写得越来越糟糕的问题。大家都知道，我们的下一代都在用电脑和手机短信，这些孩子都已经不用手写字了，他们写东西很费力。在一次采访中，有一个老师说，学生也会出现很多拼写问题，但这貌似是另一个问题：医生都懂得拼写，但他们的笔迹都很潦草，可能也存在一些书法家，他们不知道“笔记”这个词怎么写，可能会写成“笔纪”或者“毕记”。

实际上我认识一些孩子，他们上着很好的学校，他们的字写得相当不错，但我刚才提到的那篇文章说，意大利孩子中有百分之五十都写字很困难，可能是机缘巧合，我遇到的是另外百分之五十（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政治中）。

问题在于，这个悲剧在电脑和手机出现之前就已经发生了。我父母的字体有一点点斜体（他们会把纸斜着放），从现代的眼光来看，他们写的每个字都是艺术品。当年确实流行这种观点，可能是那些字写得差的人流传出来的，说笨蛋才想把字写好呢！很明显，一个人字写得好并不意味着他很聪明，但无论如何，看一个写得很漂亮的字条或文件是一种享受。

我这一代人从小受到的教育就是要把字写好，在小学最初的几个月要学习写好笔画，老师还告诫学生要握紧笔，手腕要稳，然后开始学写字，当时用的是佩里牌笔尖，写出来的字母中间粗，边上细。但后来人们认为，这些练习过于压制学生的个性，不仅如此，墨水瓶通常会把课桌、笔记本、手指还有衣服弄脏，从墨水瓶里蘸墨水写字，有时候会搞出来一个墨疙瘩，十分钟也擦不干净，纸上也乱七八糟。

书写危机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伴随着圆珠笔的到来出现的，其实刚开始，圆珠笔也容易弄脏纸，你写完之后，用手摸一下刚写好的一行字，字就花了，这让人很没有心情把字写好。无论如何，用圆珠笔写字，即使写得很干净，也已经没有书法的灵魂、风格和个性了。

但为什么大家还要为字写得不好而感到遗憾呢？学会在电脑上快速打字，可以训练一个人的思维，让人更加敏捷。通常（也不是全部），自动修订拼写和语法错误的功能会用红色下划线标出你写错的地方，比

如当你把“医生”写成了“易生”。对手机的使用，让年轻一代把“你是不是迷路了？”写成“你484迷路了？”这时候不要忘记，我们的祖先在我们把“gioja”（快乐）写成“gioia”时也会觉得难以接受，中世纪的神学家写出“respondeo dicendum quod [(1)] ”这样的句子，西塞罗看到肯定会气得脸色发白。

事实在于，大家都说书法艺术可以让人控制自己的手、脑和手腕的协调。巴特扎吉提出，用手写字要求人们在下笔前就已经构思好了句子，但无论如何，书写时因为有笔和纸的摩擦，会压制人的反应。但有很多作家，尽管他们已经习惯用电脑写作，假如有可能的话，他们依然希望像苏美尔人一样，在一张陶制的板子上刻字，这样他们就可以慢慢思考了。

现在的年轻人越来越多地在电脑和手机上写字。全人类都在进步，人们会把那些因为进步而被淘汰的东西变成体育锻炼，或者一种美的享受。我们现在不用骑马代步了，但有人会去马术学校；现在已经有飞机了，但有人像三千年前的腓尼基人一样，还是在玩帆船；现在已经有了隧道和铁路，但人们还是很热衷于爬山，穿越阿尔卑斯山山口；在这个电子邮件的时代，还是有人收集邮票；打仗时大家都扛着卡拉什尼科夫，但还存在和平的击剑比赛。

妈妈们会把孩子送到书法学校，让他们参加各种比赛和竞赛，这是我们拭目以待的事情。这不仅仅是要让他们写好字，也是让他们获得一种精神上的享受。现在在意大利已经有了这样的学校，只要你们在网上输入“书法学校”就能找到，可要成为一个行业，还有些为时过早。

二〇〇九年

---

(1) 拉丁语，回答曰 。

加塔梅拉塔[1]怎么看？

每到六月底，每家报纸都会用一两页篇幅来评论高考试题。这时候，人们会召集这个国家最清醒的大脑进行评论，当然，最能引起关注的是每年的语文考试。因为对于大部分读者而言，很难解释那些数学方程式，同时也很难批评每年历史题都会问学生对复兴运动的反思，这是一个刚毕业的大学生都能做到的事儿。这些“对高考作文进行批评”的文章，都写得如行云流水，而且很机智，但（我是带着敬意说的）一点儿用处也没有。

实际上，只要题目里没有明显（我记得发生过一次）或者说很离谱的错误，比如说“迪拜的玫瑰种植”一类的题目，出什么题目都无所谓。

通常，高考作文所涉及的题目应该是学生已经听说过的——可能是那一年经常提到的问题。假如一个人对于政治谋杀没有任何概念，那他可能会听说过大众社会，或者对大脑的研究。我想说的是，学生可以完全忽视关于脑科学的所有信息，但他应该知道人脑的运作机制是怎么回事儿。他甚至可以认为：人的灵魂是不可探测的，要去研究人脑那简直是浪费时间。这也是一种观点，可以通过辩论以及大胆的唯灵论展开论述。

事实上，高考作文只测试两项能力。一是考生能不能用浅显易懂的意大利语写作，没人说要达到文豪加达[2]的水平（真要有人在高考作文中像加达那样写作，一定会引起怀疑，因为他没搞清楚，高考不要求他把作文写成让人费解的天才高度，而是要他用国内通用的、一般人能理解的语言来书写）。考察的第二个方面是考生有没有展开论述、表达自己思想的能力，他不能把原因和结果搞混，他应该能分清什么是前提，什么是结论。为了展示这些能力，任何一个主题都行，夸张一点儿说，他也可以通过论述来支持一个显然谬误的观点。

我上高中时，同桌有一天让我写这样一个题目：分析但丁诗句“那个罪人把嘴从野兽般啃着的食物上抬起来[3]”，不要用加塔梅拉塔理解的食物，而是要用克里斯蒂安·迪奥理解的食物来进行分析。我记得——按照同桌当时的看法，我写了一篇非常棒的作文，那篇文章结构完整，我模仿了课本里文学批评的写法，但我展示出我可以从那个缺乏关联的前提中，汲取一系列有理有据的思想。

伴随着对高考作文题目的抱怨，报纸上还出现了一些讨论，要么说现在的高考题目对学生要求过高，要么说过于宽容。也出现了我那个年代的人的一些怀念之词，他们回忆起在那时候高中三年要学习的所有课程。说真的，高考意味着要在考前的几个月一直关在家里，天气日渐炎热，有些人就靠咖啡因和尼古丁支撑着，有过那种可怕的经历，有些人可能终身都会做噩梦，会梦见参加高考。尽管如此，我记得在我上学的过程中，有两位同学在十岁时死了，一个是死于轰炸，另外一个是掉在河里淹死了，但我的高中同学没有任何一个死于高考。这是一场考验，要比德国的决斗或者詹姆斯·迪恩 (4) 扮演的那些颓废青年经历的考验更人性化，也更加有益。经过这场考验的人会更加强大，我说的不是知识方面，而是性格。

为什么我们要用一场过于简单的高考来惩罚年轻人呢？

二〇一三年

---

(1) 文艺复兴时期威尼斯共和国雇佣兵队长Erasmo da Narni（1370—1443）的绰号，意为“狡黠的猫”。

(2) Carlo Emilio Gadda（1893—1973），意大利随笔作家、小说家。

(3) 《地狱篇》第三十三章第一句，此处引用田德望译本。

(4) James Byron Dean（1931—1955），著名美国电影演员。

在文化节上面对面

秋季的这段时间，全国各地涌现出了各种文学和哲学文化节。每个城市都想模仿曼托瓦文化节的成功模式，找到最受欢迎的文化名流，办一场自己的文化节。有时候，这些名流辗转于各个城市的文化节，但无论如何，参与这些文化节的嘉宾等级都很高。现在，让报纸和杂志振奋的不是组织了这些文化节的人——可能是某些文化专员不切实际的幻想，而是这些文化节吸引的人非常多，就像一场比赛盛事吸引到体育馆的人一样多。大部分人都很年轻，来自别的城市，用一两天时间倾听一位作家或思想家的谈话。要组织这些活动，还需要很多志愿者（这也是年轻人），他们在这件事上投入的时间，就像他们的父辈在佛罗伦萨发大水时把书籍从淤泥里挖掘出来投入的时间一样多。

一些道德主义者较真了，他们认为这些文化节是思想上的麦当劳，在他们的同类人中，其实只有很少一部分参加。我觉得这种看法很肤浅，也很愚蠢，我认为值得关注的是：为什么这些年轻人不去迪厅，而要去参加文化节。这两种活动的确不是一回事儿，因为我从来都没有听说过有人半夜两点从文化节回来，在“迷幻”的状态下出了车祸。

我只是想提醒一下，尽管在这些年里，这种现象直线攀升，但这也不是什么新事物，因为从八十年代开始，市政府图书馆就已经组织过类似的活动（付费的），比如说“现在的哲学家都在做什么？”这个主题讲座，听众有可能是坐着大巴车，从一百公里之外的地方赶来的，那时候大家都在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我觉得，把文化节的繁荣和巴黎巴士底狱广场上的哲学小酒馆相提并论也不合适，通常在星期天早上，人们在那里喝着绿茴香酒，谈论着可以治愈心灵的哲学小零碎，就像一种非常昂贵的心理分析。不，我们这里谈论的集会，是这些听众会在一个大学教室里听几个小时的讲座，他们待在那里认真听讲，之后还会再去。

这时候，只有两个答案来解释这种现象。第一个原因，在天主教最初的聚会中，我们已经谈论过了：对于那些轻松消遣的读物、报刊上的简单评论（除了一些特例）、小窗口跳出来的十几行简讯、夜半之后才会开始的电视节目——谈论一本书，一部分青年人感到厌倦了，因此他们对一些比较严肃的活动充满热情。说到文化节的几百位或者几千位参

与者，对于这一部分人来说，只能算少数。这些人就是经常去逛多层书店的人，当然是一些文化精英，但只能是大众精英，也就是说，他们是这世界上七十亿人口中的精英。一个社会至少要知道那些“自控者”和“他控者”之间的比例，这个比例没办法统计，但假如没有这种比例和差别，那就麻烦了。

第二个原因是，这些文化聚会揭示了新兴的虚拟社交的不足。你可能在“脸书”上有上千个联系人，假如你没吸毒的话，但最后你会发现，你不是和一些有血有肉的人在交往，你会找机会和那些与你有共同爱好的人聚会，分享你的体验。正如伍迪·艾伦讲的那样，我不记得他是在哪里说的：假如你想找姑娘，那你要去听古典音乐会，不要去摇滚音乐会。因为在摇滚音乐会上，大家都对着舞台上的歌手大喊大叫，你不知道你旁边的人是谁，但交响音乐会还有室内音乐会，在中间歇息时间，你可以跟周围的人建立一些联系。我不是说，你可以去文化节找个伴侣，但大家去那里可以有一个面对面交流的机会。

二〇一三年

慢的乐趣

大约二十多年前，我在哈佛大学开设了诺顿讲座，我想到卡尔维诺八年前也做过这个系列讲座，后来他去世了，没能写完他的第六课（他的讲座后来被整理出版，标题是《新千年文学备忘录》）。出于对卡尔维诺的敬意，我从他提到的“快”中汲取灵感，我也想到他对快的颂扬，并没有否决慢的乐趣，因此，慢的乐趣是我讲座的主题之一。

安布洛先生并不喜欢慢的叙述，作为奥伦多夫出版社的编辑，他拒绝了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的稿子。他是这样写的：“我可能比较迟钝，但我实在无法理解一位先生要用整整三十页来描述他入睡前在床上翻来覆去的情景。”拒绝慢的乐趣使我们没办法阅读普鲁斯特。但除了普鲁斯特，我还想到另一个典型的慢的例子，那就是曼佐尼的《约婚夫妇》。

堂安保迪奥神父一边背诵他的日课，一边散步回家，这时候，他看到了他一点儿都不想看到的场景，就是有两个强徒在那里等着他。假如是另一个作者，可能会马上满足我们的好奇心，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事儿。但这时候曼佐尼用了好几页的文字向我们介绍了这些强徒到底是谁。当他最后要告诉我们发生了什么事情时，还迟疑了一下，堂安保迪奥的手指伸进领子里，掉过头看看身后有没有人能帮他，最后他心想：“怎么办？”（比列宁同志更早提出这个问题。）

曼佐尼有没有必要交代历史背景？他很清楚，读者会试图跳过这些信息，每一个阅读《约婚夫妇》的人都会那么做，至少是在第一次阅读时。尽管如此，翻过那些跳过不看的篇幅用的时间，也是讲述的策略之一。拖延不仅仅加强了堂安保迪奥的痛苦，也增加了读者的焦灼，让这个情节更加容易被记住。你们说，但丁的《神曲》是不是一个放慢的故事？但丁的旅行可以像梦境一样，一个晚上就可以完成，但要达到最后的欢喜场面，他用了一百章。

慢读提倡一种不匆忙、缓慢的阅读。伍迪·艾伦提到了速读的技艺，可以匆匆忙忙扫一眼文本，他差不多是这样总结的：“我匆匆阅读了《战争与和平》，它讲的是俄国的事儿。”

关于慢读，安娜·丽莎·布左拉写了一本书：《高速时代的慢读》（斯克利普塔出版社，2014），她不仅呼吁人们在阅读上要放慢脚步，

还把这个问题和我们这个时代的快节奏联系在一起，进行了人类学分析，把讨论的主题放到了一系列挽救做法上，甚至讲到了慢食运动。

关于文学，布左拉（我觉得很遗憾，因为一种被误解的政治正确，大家都避免像之前一样，把她称为布左拉女士，在国外也一样）分析了热内特、什克洛夫斯基还有其他人的理论，她仔细分析了哈维尔·马里亚斯、麦克尤恩、布法力诺、德卢卡、萨拉马戈、昆德拉、德莱姆、卢米斯、巴里科等作家的作品，关于“慢”有一大串作家名单。我毫不谦虚地说，她也分析了我的作品。

从这里产生了一种“慢”的现象学，最后使读者产生了一种愿望，就是想要学会慢读——尽管他们要承受三十页文字都在讲述一个人睡前翻来覆去睡不着的情景。再说，除去序言和书目，这本书只有一百三十页，也应该慢慢读。

二〇一四年

我们要停办文科高中吗？

十一月十四日，在都灵举行了一场公开审判（由大法官阿尔曼多·斯巴达罗主持），审判的对象是文科高中。安德烈亚·伊奇诺部长列出丰富的统计数据，提出了这些控诉：首先，有人认为文科高中可以为理科学习和就业做好准备，这是不对的；其次，一个纯粹学习文科的人对现实的认识可能会产生偏差，对世界的认识过于片面（但伊奇诺部长也坦率承认，这种情况在纯粹学习理科的人身上也会出现）；第三个原因是，文科高中是法西斯时期詹蒂莱主持的教育体制改革的产物。但最后法院决定赦免文科高中，因为那些起诉理由过于武断。比如说，有权威证人证实了詹蒂莱改革是借鉴了之前的自由主义改革，当时在法西斯的环境中并不是很受欢迎。总的来说，詹蒂莱改革的问题是：他想培养一个领导阶层，这个阶层主要是人文科学出身，他不是很重视自然科学的学习。

我是文科高中的“辩护律师”，从我的角度来说，那些控诉很多都是有道理的。我补充说，詹蒂莱的文科高中不仅仅理科课程太少，也没有艺术史和现代语言课程。至于那些“死去的语言”，我那个年代的文科高中毕业生在学了八年的拉丁语之后，他们通常看贺拉斯都还有些吃力。为什么不能让这些学生用初级拉丁语交流呢？就像近代那些欧洲博学之士的做法。文科高中毕业生不一定要成为拉丁语学者（这是大学的事儿），但他应该了解古罗马文化是怎么回事儿，要认识词源，要明白很多科学术语的拉丁语（希腊语）词根，这一点可以通过阅读中世纪的拉丁语和宗教经文来掌握，也容易一些；把拉丁语和现代语言的句法和词汇进行对比，这也很有益处。比如说希腊语，荷马的作品对于专业人士都很难了，为什么要让学生学习这种语言，还要鼓励他们翻译古希腊时期的著作，比如亚里士多德的作品？为什么要学习西塞罗当时都不会说的语言？

我们可以设想一个文理科兼顾的高中，包含那些人文学科。我记得埃德里亚诺·奥利维蒂是电子计算机研制的先锋人物，他雇用了一些在信息科学方面当之无愧的天才工程师，也聘请了一些非常优异的文科大学毕业生，他们的毕业论文可能写的是古希腊的色诺芬，并以满分毕业。他已经明白了，那些工程师对于研发硬件来说必不可少，但要研发一些软件（或者说程序），则需要接受过创造力训练、受过文学和哲学

熏陶的头脑。我想，现在那么多年轻人创造了各种各样的手机软件（这个职业在之前是不存在的，但他们还是获得了很好的成绩），他们是不是都是文科出身？

但我考虑的不仅仅是信息科学。一个人接受过古典教育，意味着他会回顾历史和人类的记忆，以史为鉴。科技是存在于当下的东西，总是会忘记它的历史背景。修昔底德给我们讲述的雅典人和米洛斯人的故事，对于我们理解现在一些政治事件很有帮助。假如小布什读过那些好的历史学家的著作（在美国大学里没有），他就会明白为什么在十九世纪，英国人和俄国人无法控制和征服阿富汗。

从另一个方面来说，那些像爱因斯坦一样伟大的科学家，都有着坚实的哲学文化背景。因此，我们要进行教育改革，但依然要保留文科高中，不仅仅是因为这可以使我们想象那些从来没有想象过的东西，也因为这是建筑师和地产商之间的差别。

二〇〇四年

关于书籍及其他

哈利·波特对成人有害？

关于哈利·波特，差不多在两年前我就写过一篇专栏，那时已经出版了最初的三个故事，在英语国家掀起了一场热议，大家都在讨论给孩子看这些魔幻故事会不会带来坏的影响，让他们对这些魔幻故事信以为真。现在电影也拍出来了，哈利·波特正在成为全球现象。两个星期前，我在电视节目《面对面》上看到奥特尔玛巫师露面了，他很高兴“哈利·波特系列”对于魔法的推波助澜，这对于像他那样的人是一种宣传（此外，他上节目时穿得稀奇古怪，估计艾德·伍德也不敢让他出现在自己拍的恐怖片里），另外还有一个著名的驱魔师——阿摩特神父（人如其名），对于他来说，哈利·波特的故事传播了恶魔的思想。我们换句话来说，当时在场的大部分人都很理性，他们觉得那些黑白巫术都是无稽之谈（但要知道，有很多人对此信以为真），驱魔神父会严肃对待任何形式的魔法（白的、黑的甚至是粉色波点的），就像恐怖片里演的。

假如事情是这样，我觉得应该捍卫一下哈利·波特，那确实是关于魔法和巫师的故事，很明显，这些故事非常招人喜欢，因为孩子们一直很喜欢仙女、侏儒、龙还有巫师，没有任何人会想到白雪公主是魔王撒旦的一个阴谋。这类故事过去很受欢迎，未来也一样，因此哈利·波特的作者（我不知道是因为精于算计，还是才情迸发），她是按照这类故事的古老原型，按照套路把这些情景呈现出来的。

哈利·波特是两个非常出色的巫师的儿子，他的父母被邪恶势力杀害，但刚开始他不知道实情，他和蛮横的姨妈一家生活在一起。最后他得知了自己的身世，顺从内心的召唤去一所魔法学校学习，学校里男生女生都有，在那里发生了很多让人惊异的事情。这是第一个经典模式：塑造一个娇弱年幼的形象，让他遭受各种折磨，但注定有一个光辉的前途。这种模式不仅出现在《丑小鸭》《灰姑娘》《雾都孤儿》里，在《苦儿流浪记》里的雷米身上也得到了体现。霍格沃茨学校是哈利·波特学习魔法的地方，这所学校和很多英国学院都很相像，在学校里他们会进行一些英式运动，比赛规则会让英吉利海峡那边的读者很入迷，但住在内陆的人却搞不明白。这让人想到另一个原型，就是《保罗街上的男孩》还有《淘气包日记》里的某些因素，那些小学生联合起来组成小集团，来对付那些怪异（有些是变态）的老师。在这些原型上，还增添

了一些骑着扫把飞行的孩子，我们可以提到《彼得·潘》和《欢乐满人间》。最后，霍格沃茨魔法学校还有那些我们在萨拉尼出版社（也是出版《哈利·波特》的意大利出版社）“孩子们的图书馆”丛书里看到的神秘城堡。在这些故事里，那些穿着短裤的男孩，他们同仇敌忾，还有留着金色长发的少女，他们会揭发一个不诚实的管理员、一位腐败的叔叔，或者一个流氓团伙，他们最后会发现一个宝藏、一份遗失的文件，或者一间藏着秘密的地下室。

哈利·波特里出现了一些令人震撼的魔法，一些令人毛骨悚然的动物（但这个故事是给那些看着兰巴尔蒂的鬼怪故事和日本动画片长大的孩子看的），这些孩子就像大部分童子军一样，他们有战斗动力，听老师的话。那些老师道德高尚，几乎可以和《爱的教育》（需要去伪存真，排除历史因素）里的“真善美”相提并论。

让我们想想，那些孩子阅读了魔法故事，等他们长大成人，还会相信巫婆吗（奥特尔玛巫师和阿摩特神父是这么想的，尽管立场不同，但他们简直心心相印）？我们所有人在面对食人魔和狼人时，都有些正常的恐惧，但等我们长大了，尽管现在有臭氧层空洞的问题，我们不再害怕有毒的苹果。我们小时候都相信孩子是仙鹤送来的，但这并没有阻止我们长大成人之后接受一种更加合理（更让人愉快）的制造孩子的方法。

真正的问题不在孩子身上，他们生来就相信猫和狐狸的故事，但后来他们学会了为其他事情——那些比较切实际的问题操心。令人担心的是大人，可能是那些小时候没有看过魔法故事的人，他们现在有时候会出现在电视上，通过咖啡杯底的图案和塔罗纸牌给人算命，占卜的、招魂的、拜鬼的和各种变戏法的人，那些揭示图坦卡蒙秘密的人也出现了，成年人开始相信魔法师，慢慢地他们又开始相信猫和狐狸。

二〇〇一年

如何对抗圣殿骑士

我刚刚收到皮尔斯·保罗·里德写的《圣殿骑士的真相》（牛顿康普顿出版社，2001）和《历史和档案》杂志的副刊《犯罪策略》（2001年8月刊），副刊里刊登的是芭芭拉·弗拉尔写的《美男子腓力和圣殿骑士的秘密仪式》。《圣殿骑士的真相》有三百页，弗拉尔的书只有六十页，但这两本书都很严肃，没有生编乱造。在这些前提下介绍恺撒的生平或者清教徒前辈移民的故事，这显得很奇怪，但涉及圣殿骑士，就要事先声明一点。

假如你是一个想赚钱的编辑，你要找个写手，写一本关于圣殿骑士的书。你把在历史上越不靠谱的事情放进去，就越能吸引读者，他们会渴望了解这些秘闻，迫不及待地掏腰包买来看。假如你想了解一本关于圣殿骑士的书可不可信，那你要看看目录，假如这本书从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开始写起，并于一三一四年圣殿骑士被送上火刑柱（顶多在附录里带着疑虑提到一些后来发生的事情）结束，那这本书可能是严肃的；假如作者信心满满地写到了我们这个时代的圣殿骑士，那就是瞎编。

除非作者真的想（从历史学家的角度）讲述这个传奇是怎么产生和发展的。关于这个问题，记载最详细的是勒内·勒福雷斯捷的巨著《十八十九世纪神秘主义圣殿骑士共济会》（奥比埃出版社，1970）。神秘主义者、诺斯替教派、撒旦兄弟会、招魂巫师、玫瑰十字会、毕达哥拉斯兄弟会、启蒙运动时期的“光明会”、追寻飞碟的人，对于那些想在这个错综复杂的密林里探索的人，你们可以看看马西莫·英特罗维吉的《魔法师的帽子》（苏加尔科出版社，1990）。假如你们需要一本简史，通俗易懂，内容可信，适合我们现在的社会，那你可以看看《历史和档案》杂志副刊出版的弗兰克·卡迪尼写的《圣殿的秘密：密教和圣殿骑士》（2000年4月刊）。无论如何，关于圣殿骑士的真实故事，你们可以读一读让·法维耶的《美男子腓力四世之谜》（尤旺斯出版社，1982），阿兰·德缪热的《圣殿骑士团的生与死》（加尔赞蒂出版社，1987），以及彼得·帕特纳的《圣殿骑士》（埃瑙第出版社，1991）。

为什么圣殿骑士有这么多传说？因为他们的故事值得用一本副刊小说来讲述。你们塑造一个修院骑士团，让他们完成一件了不起的事业，拥有巨额的财富；你们塑造一个国王，他想把一股正在国内崛起的势力清除出去；要设计一些密探，让他们搜集各种消息，有真有假，然后把

这些消息汇集在一起，形成一张可怕的拼图（阴谋、可怕的犯罪、难以名状的邪教、巫术，加上一定剂量的同性恋情节）；把那些值得怀疑的人抓起来拷打，告诉他们，谁要是认错就能获得一条生路，谁要是说自己是清白的，就会被送上断头台……那些让你们虚构的审判（还有接下来的传说）成立的，就是牺牲品。

骑士团的故事很快就悲剧性地结束了，之后开启了其他政治、意识形态，对他们的审判一直持续到我们这个年代。面对残酷的压制，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产生了：那些躲过火刑的圣殿骑士后来去哪儿了？他们可能会在某个僻静的修道院里度过余生，试图忘记那些残酷的经历；或者他们像那些密谋的人一样，变得更加多疑，会重新建立起自己的秘密组织，经过几个世纪，组织越来越隐秘，机构越来越严密？没有任何历史证据来证明第二种推测，但会激发人们无穷的想象。

假如你们在网上搜索，可以找到很多活跃的圣殿骑士，没有任何法律规定人们不能相信某个传说，任何人都可以宣布自己是冥王奥西里斯，反正也不会有法老来揭发他。因此，假如要看一些魔幻故事，你们可以读一读路易·夏庞蒂埃的猎奇伪历史作品《圣殿骑士的秘密》（阿塔诺尔出版社，1981），或者罗伯特·L.约翰的《圣殿骑士但丁》（欧伯利出版社，1987，第一版是1946年出版的）。在这本书里，你们可以看到议论文风格的典型代表：“贝雅特丽齐散布在大地上的四肢……这些（我们重复一下）是无数的成员，散布在整个意大利，他们就是圣殿精神的代表，是以这位高贵女士的名字来命名的。”（第三五一页）

假如你们喜欢这个口味，你们可以选择一部更加肆无忌惮的虚构作品，那就是贝金特和林肯写的《圣杯》，这本书充满想象力，瞎编乱造如此明显，读起来就好像在玩角色扮演游戏一样有趣。

二〇〇一年

汉堡老头令人无法承受之轻

要说明保罗·德贝内代蒂这个人物，并没那么容易。从他的名字我们就能看出，他的祖先是犹太人，但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他成了基督徒，作为基督徒，他非常虔诚（他写了一些宗教类书籍，在报上也写宗教专栏）。他是有史以来最犹太化的基督徒，他当然可以作为《圣经》和犹太世界的专家，在神学专业当教授。不仅如此，他是现存最熟悉犹太法典的人，这一点我可以证实，因为我们一起在邦皮亚尼出版社工作过。他负责的是《著作及人物词典》，他要求对一个法国专家写的词条进行修订，因为这个专家写到一个以泰亚尔·德·夏尔丹命名的基金会，基金会主席是萨伏伊的玛利亚·若泽殿下。

德贝内代蒂抹掉了“殿下”一词，他只提到了“萨伏伊的玛利亚·若泽”，我觉得这不是出于雅各宾思想和精神，而是出于一个百科全书学者清醒理智的头脑。这则词条的作者很明显具有保皇倾向，他写了一份言辞激烈的信痛斥这种修订。他说：“先生，正统的王权是无法抹消的。”德贝内代蒂是这样回答的：“但这位公主从来都没有得到加冕。”事实的确如此，在埃玛努埃莱三世传位给翁贝托二世直至意大利实行共和制的过程中，“神圣”不复存在，当然加冕仪式也不是神圣的。形式是形式，仪式是仪式，那个抗议他的人没什么话好说。你们说说，这个德贝内代蒂是不是一个刚正不阿的人？

尽管他一生都投入到对宗教经文的研究中，他也难免有一些世俗的爱好，他的爱好说起来几乎有些神秘，就是（研究和写作）五行打油诗和废话。而且他追根究底，后来，邦皮亚尼出版社让他翻译了艾略特的《擅长装扮的老猫经》。除此之外，他还崇拜那个肆无忌惮的天才费尔南多·英卡利加（Fernando Incarriga）——但我认为他的名字的正确写法是英卡利卡（Incarrica），我有英卡利卡在一八六〇年出版的著作；德贝内代蒂还是坚持自己的错误拼写，尽管他知道，要是有人把犹太教的《妥拉》修改一个字母，这个世界就会被一把火烧光。

英卡利卡是一个法官，他一本正经地写了一本小说，一点儿也不让人觉得好笑，里面有类似这样吃喝玩乐的格言：“天文学是一门怡人的科学，人们可以去探测——星星、太阳还有月球，看一看上面有什么。你探测到太阳——这个世界的火炬：这个圆球——一直都是神赐予的。”德贝内代蒂做了这样的戏仿：“瓶子就是那些放在牛奶周围的东

西，假如有人把瓶子碰破了——我的天呐！糟糕，牛奶没了。”或者：“木乃伊就是那种玩意——在上面涂满了东西——就是为了把它好好保存在一个巨大的金字塔里。”最后再举一个例子：“纪念碑就是那玩意儿——放在公园里教育市民——上面放的是加里波第。”

德贝内代蒂关于废话的创作和文章，通过施维勒出版社出版了（《废话以及其他》，2007，十二欧元）。我不知道这本书里对于废话诗律和历史考证，以及作者在这方面的自由创作是不是让人赏心悦目。关于他的打油诗，我可以举个例子：“从前一个女的名叫克拉利丝——她很不高兴地抱怨：重音在倒数第二个音节上，叫我克拉丽丝才好，我要爬上这棵松树。”还有一个是：“汉堡有个老头——他吃面包就酱——吃饱肚子时——他后悔了，就出家了——这个汉堡的禁欲老头。”最后再举一个例子：“有一个印度人，名字叫做跋弥——他写出了疯狂的半行诗——被巨大的蚂蚁窝埋了——他做了很多年土匪之后——高喊，妈呀！妈呀！后悔了。”在这个引经据典的小书后面我们可以看到，跋弥是《罗摩衍那》的作者，里面有九万六千句半行诗，如果“和翁加雷蒂的一首五行打油诗或一首诗歌相比”，好像有些辛苦。为了让读者觉得自在，德贝内代蒂还引用了跋弥的八句梵语半行诗，每个人可以自己判断。

在德贝内代蒂的创作活动中，猫的作用非常大，他给猫创作了很多优美的小诗，这些诗和那些著名的诗歌相比也不相上下。还有一些关于天使的诗歌，他们虽然不是猫，但也是很稀奇的生物。

该怎么说呢？假如你们在看维斯帕和桑托罗的间隙还剩下一点儿时间，你们可以看看德贝内代蒂。疯狂和智慧之间的差别那么的细微，偶尔跨越一下，也是一种很好的体验。你们不要抱怨我没举例子，其实我很乐意告诉你们，我希望你们花十二欧元来阅读剩下的东西。

二〇〇二年

触摸书籍

最近几个星期，我有几次有机会谈论“藏书癖”这个话题，交谈对象有很多年轻人。谈论自己的“藏书癖”是很艰难的。广播三台的那个《华氏度》栏目（主要目的就是激起人们的阅读热情）采访我时，我说这事儿有点儿像一个性变态在和山羊做爱。假如你说你和超模娜奥米·坎贝儿或者邻家一个漂亮姑娘过夜了，大家都很高兴听你的经历，对你会产生羡慕、嫉妒或者嫉恨。但你要说你和山羊结合时产生的快感，那大家都会很尴尬，会很快岔开话题。假如你收藏文艺复兴时期的绘画或者中国的瓷器，客人来到你家时，他会满怀热情地欣赏那些让人惊叹的作品。但假如你让人看一本出版于十八世纪的小破书，十二开，书页有些发黄，你说有这些藏品的人屈指可数，这位到访者可能会很厌烦，想赶快离开。

藏书癖爱好的是书籍，但不一定爱书里的内容。若一个人只对书里的内容感兴趣，他可以去图书馆，但一个有藏书癖的人，尽管他很在意内容，但他更想获得的是书本身，假如可能的话，他想得到从印刷机里印出来的第一本书。在这种情况下，有些人会收藏一些没有裁开的书，他们不想破坏这些书的完整性——这种事我不会做，但我可以理解。对于这些人来说，把书裁开，就像一个收藏钟表的人把钟表砸开，要看看里面的结构。

有藏书癖的人并不是那些热爱《神曲》的人，他爱的只是某个版本或者某个时期出版的《神曲》。他渴望抚摸、翻阅这些书籍，用手掠过装订线。从这种意义上来说，他们和这些书对话，这些书只是物体，每本书都有自己的来源和故事，还有抚摸过它的无数只手。一本书讲述的故事是由指纹、空白处的注释、下划线、扉页上的签名，甚至是蛀虫咬出来的洞组成的。假如一本书有五百年历史，它那洁白清新的纸张还会在手指下面窸窣作响，那么它的故事会更加精彩。

但书作为物体，尽管它可能只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也可以讲述一个非常精彩的故事。我有一本埃蒂安·吉尔森的《中世纪哲学》，是五十年代初期的一本书，从我大学写论文开始一直伴随我到如今。那个时期的纸质量很糟糕，翻阅的时候，书页简直要散开。假如对我来说，它只是一个工作工具，我完全可以找一个更新的版本，而且价格也不贵，但我想拥有那个版本，它的脆弱和古老，还有里面的下划线、笔记、不同

阶段的阅读留下的各种颜色的笔迹，都让我想起了我读书的那些年以及后来的岁月，它是我记忆的一部分。

这些事儿要跟年轻人讲讲，因为通常他们以为，收藏古书是有钱人的爱好，当然了，有些非常古老的书籍可能会值几千万里拉（《神曲》的第一个古老版本几年前拍卖，价格飙升到了十五亿里拉），但出于对书籍的热爱，值得收藏的不仅仅是那些古老的珍本，也可能是一些旧书，比如一本现代诗歌的第一版，有人就收藏了萨拉尼出版社“孩子们的图书馆”系列所有小书。三年前，我在一个摊位上看到了帕皮尼 (1) 的《高格》第一版，还保留着当时的纸质封面，我用两万里拉就买到了。说真的，迪诺·坎帕纳的《俄耳浦斯之歌》第一版，我十年前在一个目录上看到过，那时候已经值一千三百万里拉了（看来，当时这个可怜的诗人印量真的很小），但一个人要收藏一系列二十世纪的书籍，只要省掉偶尔晚上出去吃比萨饼的钱就可以实现。

我的一个学生经常逛书摊，他收集各个时代的导游书。刚开始，我觉得这是一个很怪异的做法，后来这个学生根据这些图片掉色的册子，写了一篇非常棒的论文，来说明在不同的年代人们看待城市的目光是多么不一样。从另一个方面来说，那些没什么钱的年轻人，也可以在罗马波特赛门跳蚤市场或者圣安布罗焦展览会上去碰碰运气。十六十七世纪的十六开本，花上一双好球鞋的价格就能买到，虽然不是罕见版本，但它们也能讲述那个时代的故事。

总之，在收藏书籍时，会发生一些和收藏邮票一样的事情。那些伟大的收藏家当然会有很值钱的东西，但我小时候从文具店里买一些装着邮票的小盒子，里面随意装着十张或二十张邮票，我晚上看着那些彩色的方块邮票，长时间地梦想着马达加斯加岛、斐济岛。那些邮票当然并不罕见，但当时的感觉很神奇，真令人怀念啊！

二〇〇四年

---

(1) Giovanni Papini（1881—1956），意大利翻译家、文学评论家和小说家。

这就是直角

长期以来人们一直相信，可以通过事物的定义来了解它们。在有些情况下是这样的，比如化学方程式，只要对化学基本元素有所了解，我们看到NaCl就会明白，这是氯和钠的化合物，尽管这个定义没有明说——但人们可以想象这是盐。但我们关于盐的所有知识（用于保存食物，给食物增添味道，会抬高血压，盐是从海里或者盐湖里获取的，甚至在古代盐要比在现代珍贵），都不是这个化学定义所能告诉我们的。要知道，我们对于盐的了解，也就是说所有有用的知识（可能会忽略一些细节问题），并不是源自这个定义，而是听过的一些故事。对于那些想了解盐的人，这是一些神奇的历险故事，会伴着那些沙漠商队，沿着“盐路”旅行，从马里帝国一直到大海，或者最初的医生用盐水清理伤口……换句话来说，我们的知识（不仅仅是神话传说，还包括科学知识）是由很多故事交织而成的。

一个孩子要了解这个世界，有两个途径：一个是通过展示的方式来习得，也就是说，孩子问狗是什么，妈妈会指给他看（假如第一天妈妈给他展示的是一只短腿猎犬，他第二天认出了一只长腿猎犬——可能夸张一点说，他把看到的第一只羊也当成了狗，但他很难认错一条狗）。

第二种方式就是通过定义：“狗是一种有胎盘的哺乳动物，食肉目，裂脚亚目，犬科。”（你们可以想象当孩子们看到这种表述时会有什么反应），但这时我们还是需要讲故事：“你记不记得，有一天，我们去了奶奶家附近的公园，那里有这样一只动物……”等等。

实际上，孩子不会问一条狗或一棵树是什么……通常，他们都是先看到这些东西，有人给他们解释这是什么。但通常他们会问为什么。无论是栎树还是山毛榉，它们都是树，要明白这一点并不很难，但真正让孩子们好奇的是，为什么它们会出现在那里，它们从哪儿来，怎么生长，有什么用处，为什么树叶会落。这时候就需要讲故事了，这些知识是通过故事得以传播的：先种一颗种子，然后种子发芽，等等。

孩子们也想知道那些真实的事情：孩子到底是从哪儿来的。不能给他们讲之前人们一直讲的，说孩子是从白菜里长出来的，或者是仙鹤叼来的，而要说，爸爸给了妈妈一颗种子。

我非常认可这种观点，我相信很多人和我一样，认为科学知识也要

通过故事的形式表现出来。我一直对我的学生讲皮尔斯书里的一页，是关于锂的定义，皮尔斯用了大约二十多行讲述了在实验室里怎么才能获得锂。我觉得，这一页的描述非常富有诗意，虽然我从来都没有目睹过锂的产生。后来有一天，我遇到了一件让人高兴的事儿，就好像自己处于炼金术士的作坊里——尽管那是纯粹的化学。

有一天，我的朋友弗兰克·洛比巴罗做了一场关于亚里士多德的讲座，他引起了我的注意。他提到了欧几里得，这位几何学之父在定义直角时，不是说一个九十度的角就是直角。这个定义当然是正确的，但对于那些不知道角是什么，也不知道角度的人，这个定义没有任何意义。我希望没有任何一个妈妈对他们的孩子说："一个九十度的角是直角。"那样的话，孩子就被毁了。

欧几里得是这样说明一个直角的："当一条直线在另一条直线上升起时，在它们之间形成了两个相邻的、一样的角，这两个一样的角就是直角，那条竖起来的直线，就是垂线。"

你明白了吗？你想知道什么是直角？我告诉你怎么制造一个直角，或者产生这个直角所需要的步骤，之后你就会明白了。除此之外，关于角的度数的问题，你们之后会学到，两条直线还会相遇。

这件事让我觉得很有教育意义，而且富有诗意，这让一个想象的世界距离我们更近。为了编故事，人们会想象各种世界，同时为了让人们了解世界，要创造一些故事。

（为什么我要给你们讲这些？因为在一九八五年，我写第一篇专栏的时候就说过，我脑子里想起来什么就是什么，而这就是我今天想到的事儿。）

二〇〇五年

在儒勒·凡尔纳的作品中旅行

当我还是个孩子时，身边的伙伴分成了两派，一派喜欢萨尔加里，另一派喜欢凡尔纳。我要马上申明的一点就是：我当时是支持萨尔加里的。重读萨尔加里，我可以背诵其中一些篇章，但现在，我不得不重新回顾之前的看法。很多在儿童时代喜欢萨尔加里的人，会发现萨尔加里不再吸引（至少不像当时那么吸引）新一代读者，说实在的，包括那些老年人，他们在重读时要么会带着一丝怀念和讽刺，要么会读得很辛苦，那些巨獠猪还有热带植物让人很厌烦。

二〇〇五年，大家都在纪念儒勒·凡尔纳去世一百周年，不仅是在法国，世界各地都有很多报纸、周刊以及研讨会在重新解读他的作品，他们想展示有多少预言成为了事实。看一看意大利那些出版目录，我发现凡尔纳的再版频率要比萨尔加里高，更不用说在法国了。在法国甚至有一个凡尔纳古董商经营那些古版书，当然了，这主要是因为埃策尔出版社的书做得很精美（在巴黎左岸至少有两个商店专门经营这些漂亮的红色和金色的线装书，价格高得让人不敢问津）。

我们要承认萨尔加里的成就，但这个创造了桑德坎的人并没有多少幽默感（他就好像他笔下的人物，除了亚涅斯不一样），但凡尔纳的小说里充满了幽默，只要回顾一下《沙皇的信使》里精彩的篇章，科雷万战争结束后，《每日电讯报》的记者哈利·布朗特为了阻止他的仇敌阿尔奇德·若利韦把电报发往巴黎，他占领了电报办公室，念着《圣经》里的句子，就是为了堆砌文字，后来若利韦终于获得了电报窗口的位子，他用一首贝兰杰的歌曲打断了布朗特。他念着歌词："'啊！'哈利·布朗特喊道。'事就这样成了 (1) ！'阿尔奇德·若利韦回应说。"你们说，这是不是很有特色？

另一个原因是，有很多预言性的故事，在小说家虚构时令人振奋，但我们隔一段时间再看，当小说里提到的事情已经变成现实，会让人有些失望。但在凡尔纳身上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没有任何核潜艇像"鹦鹉螺号"那么让人惊讶，也没有任何飞船或者波音飞机，能和征服者"罗布"螺旋桨飞船一样迷人。

第三个吸引人的因素（这一点作者和出版社都有功劳）就是小说中的版画。我们这些喜欢萨尔加里的人，都会一直记着德拉瓦莱、甘巴，

或者阿玛托绘制的神奇插图，那些绘画就好像是海耶斯或拉斐尔的黑白画。凡尔纳小说里的版画要更加神秘和迷人——让人想用放大镜仔细看。

尼摩船长透过“鹦鹉螺号”舷窗，看到了一只巨大的八爪鱼，“罗布”上布满了接收信号的各种天线，还有那个落在神秘岛上的气球（“我们在上升吗？不，正好相反，我们正在下降！西罗先生，更糟糕的是，我们正在坠落！”）。一颗巨大的炮弹对着月亮，地球中间的溶洞，就像阴暗深处冒出来的影像，是由一些纤细的黑色和白色线条勾勒而成，是由刮痕、划线和空白的反射构成的。这是一个没有色彩的世界，线条非常统一，这是动物，可能是牛、狗或者蜥蜴的视网膜所看到的，是通过软百叶窗看到的，百叶窗上的条纹很纤细，有些像夜晚的世界，包括天空，雕刻和抹平的地方产生了一种光效，几乎像是水下的世界。

假如你们没有钱买埃策尔出版社的古董书，现在重版的那些书又无法满足你们的愿望，那怎么办呢？你们可以上网去看，网址是http://jv.gilead.org.il/。在这个网上，有一位名叫兹维·哈雷尔的先生收集了关于凡尔纳的所有资料，包括在世界各地举行的纪念活动，完整的书目，还有论文集，以及三百〇四张让人惊异的、各个国家的纪念邮票图案，还有希伯来语版本（这位兹维先生是一个以色列人，他创办这个网站是为了纪念他十九岁早逝的儿子，这很让人感动），尤其是，上面有一个虚拟图书馆，你可以看到凡尔纳各个语言的完整版本。法语原版的所有版画，你都可以下载下来放大看，图像有颗粒感，看起来会更加迷人。

二〇〇五年

---

(1) 《圣经·旧约·创世记》中的句子。

开瓶器形状的空间

我给一本我作了序的书写评论，有人可能会觉得这不太合适。一般人都期望评论是客观的，不掺杂个人利益，但这个专栏可以说是个人喜好、好奇心和兴趣的体现。假如我为一本书作序，那是因为我喜欢那本书，也乐意谈论那本书。我说的是雷纳托·乔瓦诺力写的《维特根斯坦很简单！》（美杜莎出版社，2007）。尽管题目听起来有些调皮，但实际上，这是一本非常严肃的书。

除此之外，雷纳托·乔瓦诺力还写了一本激动人心的“科学”书籍——《科幻小说中的科学》（邦皮亚尼出版社，2001）。这本书是对于那些虚构的科学思想，也就是存在于科幻小说里的科学（机器人定律、外星人或者变异人的本性、超空间、四维空间、时空旅行、时间悖论、平行世界，等等）一个比较系统的回顾。这些思想有理有据，好像形成了一个系统，和科学系统的统一性、连贯性非常相似。这些思想并不荒唐，因为科幻小说的作者也会读这些书籍，有些理论会在多部小说里出现，就好像他们创造出了一种平行于官方科学的世界；其次，这些小说家并没提出和科学相违背的东西，而是把一些科学成果扩大到极致；最后，有些科幻小说提出的思想（从凡尔纳往后）后来被科学证实了。

在侦探小说的群岛上，乔瓦诺力也采取了同样的原则，他搜集了小说里的侦查和分析方式，就像哲学家和科学家那样。这种做法本身不是新的，但他采用材料的广泛性和论述的严密性都非常值得肯定。这时候，就像作者在后面提出来的一样，我们会想这本书到底是一部侦探小说的创作理论呢，还是一部哲学著作？用来论证的例子都是从侦探小说里汲取的。我不知道是应该推荐给研究侦探小说的人，还是那些想了解哲学的人，慎重起见，我给这两类人都推荐这本书。

可以看到，不仅仅是侦探小说家熟悉这些哲学和科学命题（你们可以找到达希尔·哈米特、相对论和拓扑学之间的关系），假如有些思想家没读过侦探小说，他们（可能）从来不会想到一些问题——我们可以看到维特根斯坦从硬派小说里获得的启发。

我不知道是哲学先出现，还是侦探小说先出现，因为从根本上来说，《俄狄浦斯王》也是一个犯罪调查。从爱伦·坡的《哥特小说集》开始，侦探小说对于学者和思想家的影响可能就超过了我们的想象。乔

瓦诺力用逻辑表、图表还有其他令人愉快的方式，给我们展示出了从犯罪调查到采取行动的过渡，最后引申到了维特根斯坦从《逻辑哲学论》到《哲学研究》的过渡：这是一个推理模式（假定有一个有秩序的世界，一个可以解释的链条，因果关系清楚，好像在侦探的大脑中有一种和谐的、事先确定好的秩序，映射着事实之间的秩序和必然的联系），在这个模式里，通过侦查追究其原因时，也会带来后果。

在一本侦探小说中，侦探调查当然是一种形而上学的研究模式，因为这两者都要解决这个问题："这是谁干的？"在哲学上称之为"whodunit"。切斯特顿认为，这些侦探小说是最高秘密的象征；德勒兹说，一本哲学书应该写得像侦探小说一样。圣托马斯不也是在他的书里通过五条途径来证明上帝的存在吗？不是只能遵循调查模式，才能分析上帝留下的痕迹吗？但还有一种隐形的"冷硬"哲学。通过帕斯卡打的赌我们可以看到什么，我们试试把牌弄乱，看看会发生什么，等等，这是马洛或者山姆·斯佩德的问题。

关于阿加莎·克里斯蒂和海德格尔之间可能存在的关联，我很愿意多讨论几句。乔瓦诺力并没说《十个小印第安人》（1939）影响了《存在与时间》（1927），尽管他之前曾多次提到，时间悖论可能会让他得到这个结论；我觉得从中世纪文献中找到根据，来揭示英国太太克里斯蒂"向死而生"的思想，这是大师的做法。我的最后一个要求：你们去看一看达希尔·哈米特有关的章节，还有开瓶器形状的空间。

二〇〇七年

关于没有读过的书

我记得（正如你们所见，我不一定记得很准），我看过乔治·曼加内利一篇非常棒的文章，在这篇文章里，他展示了一个高级读者如何在没打开一本书的情况下，就能判断这本书的好坏。他说的不是那种专业读者（或者爱好者），他们可以从内容简介、目录或者偶然翻开的两页，更多时候是通过后面的参考书目，来判断一本书是不是值得一读。曼加内利说的不是这些，他讲的是一种类似于悟性的东西，是一种天分和直觉，很明显也很矛盾。

皮埃尔·巴亚尔（心理分析师，大学的文学教授）写了《如何谈论一本你没有读过的书》（埃克塞西奥一八八一出版社，2007）。在这本书里，他讲的并不是在没看原文的情况下，你应该知道什么。他说的是如何心平气和、面不改色地谈一本自己没读过的书，甚至是讲给学生听，尽管那是一本非常重要的书。他的计算是科学的，那些好图书馆会收藏几百万本图书，哪怕我们每天看一本书，一年也只能看三百六十五本，十年才能看三千六百本，从十岁到八十岁之间，我们差不多能读二万五千二百本书，真是杯水车薪。从另一个方面来说，每个受过好的高中教育的人，都能听懂一场讲座，我是说，一场关于班戴洛、弗朗切斯科·圭恰迪尼、博亚尔多的讲座，还有阿尔菲耶里无数的悲剧，甚至是涅沃的《一个意大利人的自白》，学生们也不过是在学校里听过这些名字，或者在评论里看到过，但从来都没有看过原著的任何一行。

对于巴亚尔来说，文学评论非常重要。他毫不羞愧地坦白说，他从来都没有看过乔伊斯的《尤利西斯》，但他可以谈论这本书，说明这本书是对《奥德赛》的重写（他也承认自己没有看完《奥德赛》），他说《尤利西斯》是一场内心独白，是在都柏林这个城市里一天之内发生的事情。他写道：“我在上课时经常会提到乔伊斯，眼睛都不眨一下。”认识到一本书和其他书的关系，这意味着要比看了这本书知道得还要多。

巴亚尔展示出，假如我们读一些被历史遗忘的书籍，就会发现，我们对那些书的内容非常熟悉，因为我们已经看过了其他谈论、引用这本书的书，或者和这本书的思想不相上下的书。还有（他对一些文学作品做了非常有趣的分析，都是一些从来都没有看过的作家的书，穆齐尔、格雷厄姆·格林、瓦莱里、阿纳托尔·法朗士，还有戴维·洛奇）。让我觉得荣幸的是，他用了整整一章内容谈论了我的《玫瑰的名字》，巴斯克

维尔的威廉展示出，他非常了解亚里士多德的《诗学》第二卷，尽管他是第一次拿到那本书，他通过亚里士多德写的其他著作推测出了这本书的内容。在小说的最后，我纯粹是出于虚荣才引用了那一段。

这本书最错综复杂的部分并没你感觉的那么荒谬，那就是我们忘记了大部分真正读过的书，这些书会在我们脑海中形成一些影像，我们记住的并不是书里说的，而是我们读书时脑海中的所思所想。因此，假如有人没有看过某本书，假如他引用了这本书里不存在的一些段落和情节，我们马上就会相信，他谈论的正是那本书。

实际上，巴亚尔（在这里，他更多的是一名心理分析师，而不是文学教授）关注的并不是人们读不读书，而是每次阅读（或者说非阅读，非完美阅读）都会有创新成分，也就是说（简单来说），在一本书里，读者会加入自己的东西。这让人希望能有一所学校，学生可以创造一些他们想读的书，因为谈论那些没看过的书也是了解自己的一种方式。

后来，巴亚尔说，当一个人谈论一本从来没看过的书时，那些读过这本书的人也不会发现他的引用是错的。在一段分析的最后，他坦白说，他在对《玫瑰的名字》、格林的《黑狱亡魂》和洛奇的《换位》的简述中，加入了三则虚假的信息。有趣的是，我在读他写的简述时，马上就发现了格林作品中的错误，我对于洛奇的那段有些怀疑，但我却没有发现他谈到我的书时犯的错误。这就意味着，我没仔细看巴亚尔的书，我只是浏览了一下（无论是他，还是我的读者都有理由怀疑这本书）。但最有趣的是，巴亚尔没意识到，他宣布自己故意犯错时，他明确提出了比较正确的阅读方式，就是“非阅读”，但需要细致阅读，才能发现书里的错误。这个矛盾是那么明显，不免让人产生疑问：巴亚尔并没读过他写的书。

二〇〇七年

关于载体的稳定性

上个星期天，在威尼斯，在翁贝托和伊丽莎白·毛里书商学校的最后一天，大家谈论了信息载体的可靠性问题。过去人们把信息记在埃及的石碑上，写在泥板、莎草纸和羊皮纸上，当然还有后面出现的印刷书籍里。也就是说，这些书已经有五百多年了，用的是布浆纸。十九世纪中叶，人们开始用木头做纸，这种纸张的寿命好像是七十年（的确，你拿起一本战后印刷的书籍或报纸就能发现，轻轻一翻，这些纸就会解体）。一段时间以来，各种研讨会都在讨论如何拯救堆积在图书馆里的书籍，其中一个最常提到的办法，就是把这些书籍扫描下来（但不可能把所有现存的图书都扫描一遍），转成电子版本。

这会产生另一个问题：所有用于传播和保存信息的载体，从照片到电影胶片，从CD到我们目前在电脑上使用的U盘，其实都没有书籍那么耐用。就我所知，其中一些载体，比如以前我们听的磁带，用不了多久，里面的带子就会拧在一起，会卡住，我们要用一根铅笔伸到磁带上的小孔里搅一搅，把带子理顺了，然后再卷进去，但有时候磁带卡死了，我们一点办法也没有。影碟很容易掉色，看不清楚，假如播放很多次，快放或快退，那坏得就更快了。时间已经证明一张黑胶唱片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能保存多长时间，但我们还没时间证明一张CD可以用多久。我们说这种新发明可以取代书籍，但它们很快就从市场上消失了，同样的内容可以在网上查到，而且价格更便宜。我们不知道一部刻在DVD上的电影能保存多长时间，我们只知道用影碟机多播放几次之后，DVD就会开始出问题。我们也没办法知道，电脑上用的软盘能用多长时间，但我们知道这些软盘已经被U盘取代了。随着一些载体的消失，那些能读这些载体的设备也消失了（我相信，现在已经没人拥有能读软盘的电脑了），假如一个人没有及时把之前的信息转移到新载体上（按照目前的节奏，两三年就有更新），他就会永远失去那些信息（除非你在地窖里保留十几台过时的电脑，用来读那些被淘汰的载体）。

因此，所有电脑和电子载体，有的很快会被淘汰，有的我们不知道它们还能存在多久，可能我们永远都不会知道。

最后，还可能忽然跳闸、花园里遭到雷电袭击，或者发生其他常见事故，它们都可能会使一个存储器消磁。假如长时间停电的话，有些电子存储器就没办法使用。假如我把《堂吉诃德》存在电子设备里，我就

没有办法在烛光下、吊床上、船上、浴盆里和秋千上阅读它，假如我有一本书，我就可以在各种不方便时阅读。假如我的电脑或电子书从五楼掉下去，我肯定是什么都找不回来了，但假如是一本书掉下去，顶多是书页散开了。

现存的这些载体主要目的是让信息得到更广泛的传播，但并不注重信息的长期保存。但是书籍不仅仅是信息传播（你们想想，对于宗教改革来说，拥有《圣经》的纸质版有多么重要）的主要工具，也是信息保存的主要工具。有可能过了几个世纪，我们可以获取过去信息的唯一途径就是古版书，可能所有电子载体都已经消磁了。在现有的书中间，那些用高级纸张或无酸纸印刷的书籍会存活下来。

我不是一个守旧的人，在一个250　G的移动硬盘上，我保存了世界文学以及哲学史上最杰出的代表作，在这些文档里寻找但丁或者《神学大全》里的某句话用不了几秒，但要爬到高高的书架上去找一本书，那就不太方便了。但我很高兴我的书架上保存着那些书，在电子设备出毛病时，这些书对我是个保证。

二〇〇九年

未来主义不是一场灾难

在《未来主义宣言》发表一百年纪念之际，各地举办了很多展览，就是为了重新评估这场运动。巴黎的画展认为，未来主义的作品是对立体派的模仿，但意大利的展览强调其原创性，这场争议众所周知。在所有展览中，我觉得最突出的就是在米兰王宫举办的那场。我不记得是哪份报纸，在评论这场展览时，说这场展览缺乏未来主义大家之作，比如翁贝托·薄邱尼的《足球运动员的活力》，或者卡洛·卡拉的《无政府主义者加利的葬礼》。但这也没什么好奇怪的，这些作品在很多展览上都有，那场展览展出的作品要好得多。米兰的展览虽然没有展出未来主义代表作，却展示了这场运动出现之前以及与这场运动同时代的一些作品，尤其是未来主义进入法国之前，在米兰发展时期的作品，还有未来主义之后，直到一些近现代画家的作品。假如说一种艺术潮流总会带来影响，但在一九〇九年这个命中注定的一年之前，发生的事情并没那么显而易见。

从根本上来说，我们都习惯于认为，未来主义之前是米凯蒂式的现实主义，那时候人们喜欢邓南遮，推崇类似于博蒂尼的肖像画家，还有象征主义或者以普莱维亚蒂为代表的印象派画家，所有这些艺术家都令那些逛博物馆和画廊的高级资产阶级大为着迷；之后就出现了一个出人预料的逆转，一种会改变历史的剧烈变化，就像某些革命或者自然灾害，一些先锋派横空出世，在这些先锋派中间就包含意大利的未来主义。

很多人都知道托姆提出的关于突变 (1) 的数学理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突变就像一场急速的“逆转”，就是之前什么也没有，之后什么都有了，或者正好相反。在这种意义上来说，睡梦和死亡都是突变（帕里斯先生在死前的最后一刻还活着），但按照某些解释，一些历史事件，比如叛乱或者监狱里的动乱（奇迹般的痊愈）也算得上是突变。现在，米兰的展览让我们亲眼看到（更不用说在十九世纪末期还有像梅达尔多·罗索这样的雕塑家，采用了融化的表现形式），未来主义不是一场灾难。你们只要看看展出的作品就会发现，在二十世纪的最初几年，在未来主义的杰作出现之前，在卡拉、巴拉和薄邱尼绘制他们的形象作品之前（长期以来，评论家都认为这是未来主义的萌芽），未来主义的活力隐藏在出人预料或是人们没留心的地方。一九〇四年，佩里泽·达·沃尔

佩多创作了《经过本尼奇山口的汽车》，在这幅作品里，基本上看不到汽车，只能看到画笔匆匆画出来的一条道路。一九〇七年，普莱维亚蒂绘制了一幅《太阳车》，在让人疲惫的象征主义表现手法中，他加入了一种明显的、星球快速运动的动态表现，画面有些扭曲。这里有几个例子，是象征主义的最后几个代表，比如阿尔伯特·马提尼，他们证明了当时的未来主义者和后来的未来主义者都很关注象征主义和印象派。更不用说在一九〇四年到一九〇七年间，安杰洛·罗马尼创作了一些画像，造型很难描述，我可以说是一些“象征—未来—表现—抽象主义”作品，比未来主义后期的作品更加大胆。这时候，我们就明白为什么罗马尼要加入《未来主义宣言》，但后来又脱离了，好像他在寻找其他东西。

米兰的展览让人想到这场艺术运动之外的很多事情。我们已经习惯了把历史上的所有大事件都看成灾难：四个激进主义者攻进了巴士底狱，爆发了法国大革命；几千个衣衫褴褛的人（从照片上看来，好像是专门装扮的）攻进了冬宫，俄国革命也爆发了；他们向奥地利大公开枪，那些同盟者发现不能和中央集权的帝国共存；法西斯分子杀死了马泰奥蒂，决定建立独裁政权……但我们知道，这些事实都符合人们的期望，或者说这些事件就像书签，可以标识某些事件的开始。具有象征性的大事件，都是长期形成的，受到了各种因素的影响，发展起来，然后又瓦解。

历史是慢悠悠、黏糊糊的，我们需要铭记的一点就是：明天的灾难是在今天萌芽和成熟起来的。这真是阴险啊！

二〇〇九年

---

(1) Catastrophe，法语本意为“灾难”。

假如你听过，你可以打断我

有些作品尝试通过喜剧的方式给出一些心理学或哲学定义，这些作品一般都妙趣横生。我们可以在弗洛伊德的书中找到最好的犹太小故事，在伯格森关于笑的作品中，我们也可以看到对拉比什的引用，简直字字玑珠：“停下！只有上帝才有权杀死自己的同类！”这些作品引用此类段子，一般用于阐释某种理论。

这里我要说的一本书，理论只是作为前提，为讲段子做好铺垫。吉姆·霍尔特不是哲学家，他写了《关于精神生活，听听这些富有哲理的话和小故事》，这是他写给《纽约客》的（最初的题目是《假如你听过，你可以打断我》）。吉姆·霍尔特也引用了一些前后矛盾的理论（他表现得对这些理论很了解），就是为了给我们讲一大串段子。他的书不能给小学生看，因为他喜欢的段子有些“荤”。除此之外，他还选了一些美国段子，就像兰尼·布鲁斯之类的喜剧演员讲的，假如你不了解语言和文化背景，通常会很难理解。比如：“为什么新泽西被称为‘花园州’？因为每个小区都有一个罗森布拉姆（Rosenblum）。”只有知道“罗森布拉姆”是典型的犹太人名字，且英语发音听起来是“盛开的玫瑰”，而且在新泽西有很多犹太人，你才会觉得好笑。假如你生活在纽约，听到这个段子就不会觉得好笑。

你们可以想象，阿方索·威尼沙·德莱尼在翻译时会遇到多大的困难，需要做多少注解。大家都知道，解释一个段子是多么悲哀的事儿。但我不得不说，译者在翻译下面这个段子时，做的注释并不完善，这个段子是讽刺主教把圣职授予一些同性恋者。段子是这么说的：“为什么主教棋下得不好？因为他们不会区分‘象’和‘后’。”听起来好像没有什么内涵，同性恋不分男女，这是个错误的观点。德莱尼注释说，“象”的英语是“bishop”，也就是“主教”，这样段子才说得通，因为都是教会的事儿。但他没有解释，在俗语里，“后”（queen）的意思是同性恋，而且是一种非常鄙夷的说法。因此，这个段子说的是：“他们不会区分‘主教’和‘娘娘腔’。”这个段子政治不正确，而且很刻薄。

总之，翻译段子是一项苦差，但说起来，这本书里的很多故事都非常好笑，有几个值得一提。有些是古希腊文学里的（“你想怎么剪头发？”理发师问。顾客说：“不说话剪！”），吉姆·霍尔特还引用了一个段子，但传到现在，已经不是很完整了：有一名阿夫季拉人（这个城市

的居民以愚蠢著称）问一名太监有几个孩子，太监说他没孩子，因为他没生殖器。但这个段子里缺少阿夫季拉人的回答，吉姆·霍尔特对此很不安。我觉得阿夫季拉人可以这样回答："这有什么关系，我的生殖器也不管用，但我太太给我生了三个漂亮的孩子。"

关于波焦·布拉乔利尼的《俏皮话》那一章也很棒，那些性变态甚至从美国十几年前死去的孩子身上汲取灵感，一些施虐狂的段子："一个红色的、摇晃的东西是什么？一个孩子挂在屠夫的钩子上。"还有一个人类学家的让人感动的回忆，说的是阿兰·邓迪（他创作了关于苏联专政的段子《十五年》，并得了一等奖）还有他的研究，有很多关于大象很蠢的段子。我还看到一个非常文雅的段子："一只蜗牛骑在乌龟背上，会说什么？太刺激了！"这个段子也可以给孩子讲。这个关于克林顿节食的段子不太适合小孩子："他现在瘦了，都能看见实习生的脸了。"还有另一个段子也很有趣，讲的是一个人进入一家酒吧，说所有警察都是混蛋。有一个坐在吧台前的人表示不赞同。"为什么？你是警察啊？"那人回答说："我不是警察，我是混蛋。"对于孩子，我们可以讲一个段子，是一个骷髅进入一家酒吧（可能和上面的段子是同一家酒吧），他要了一杯啤酒，还有一块擦地板的抹布。

吉姆·霍尔特什么都敢说，我引用一则关于弒神的段子，据说是里昂·维森特尔讲的："为什么会闹出这么大乱子？我们只杀死了他两天而已。"[(1)] 我跳过那些逻辑学兼哲学的段子，因为只有这个领域的人才会理解，但如果不讲这个逻辑研讨会的段子，我会很遗憾。逻辑学中的肯定前件："如果P，则Q。"英语听起来就是"if pi then chiu"。在一场研讨会期间，一个学者去上厕所，看到有人排队，他说了一句"if pee then queue"，听发音是那个肯定前件："如果P，则Q。"但当时他说的是："想撒尿，要排队。"

二〇〇九年

---

(1) 耶稣第三天就复活了。

纪念论文集

在学术行话里，“纪念论文集”是一本学术文集，是一些朋友和学生为一位老学者祝寿用的。假如这本书要汇集关于这个学者的研究论文，那些写文章的人要付出很大的心血，最后可能只有最忠诚的弟子会写，而那些著名的同行，会因为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思在同行身上花费那么多精力而放弃参与。或许，正是为了获得一些名人的参与，这些文集也可以是自由主题的，于是，这些交上来的文章不是“关于品科·巴里诺”，而是“献给品科·巴里诺”的。

尤其是第二种情况，让人很容易想象，一篇用于纪念论文集的文章相当于石沉大海，没人会知道你在那个文集里发表了论文。无论如何，过去大家都愿意做出这样的牺牲，虽然后来会把这篇文章用在别的地方。但现在和以前的情况有所不同，以前，在品科·巴里诺教授六十岁时，人们会做一本纪念论文集，那时候六十岁已经很高龄了，假如一切正常的话，他会在七十岁之前去世。现在呢？医学发达了，巴里诺教授可能会活到九十岁，他的那些学生要在他六十岁、七十岁、八十岁和九十岁时，各做一本纪念论文集。

除此之外，国际交流也更加密切。最近半个世纪里，每个学者都会和很多人物有直接的交往和友情，这是前所未有的事。每个学者每年平均要收到大约二十到三十个邀请，来庆祝他们在世界各地已经进入古稀之年的同行的生日。我们算一下，一篇论文——要看起来不那么单薄，至少要有二十多页，每个学者平均每年要写大约六百多页，最好都是有创建性的文章，用来给那些备受崇拜和喜爱的朋友祝寿。正如大家所知，这事儿是无法实现的，假如你拒绝的话，可能显得对老学者很不敬。

只有两个办法来避免这个悲剧。要么希望那些老学者在八十岁时才开始制作这种纪念文集；或者像我一样，给任何纪念论文集的文章都一样（我只改前面十几行和后面的总结），从来都没人发现。

二〇一〇年

老霍尔顿

在塞林格去世的那段时间里，我读了一些关于《麦田里的守望者》的回忆文章。我看到，这些文章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一些非常感动的回忆，因为这本小说是他们青春期非常神奇的体验，第二类是批评和反思，这些人（要么太老，要么太年轻）就像读一本普通小说那样读了这本书。他们有些不安，他们想，霍尔顿进入文学史是不是因为他代表了一个时代和一代人的一些现象？但是当贝娄去世，人们阅读《赫索格》，或者梅勒去世，人们阅读《裸者与死者》时，都不会提出这些问题。为什么对《麦田的守望者》他们会有疑问呢？

我相信自己是一个很好的代言人。因为这本书是一九五一年出版的，第二年就被翻译成了意大利语，按照卡西尼出版社的风格，书名被翻译成了《男人的生活》，当时并没有多少人注意到它。只有在一九六一年，这本书在埃瑙第出版社再版时，才火了起来，这时候书名是《年轻的霍尔顿》。书中的霍尔顿是六十年代那批青少年的风向标，就像普鲁斯特的马德琳蛋糕。我那时候已经三十多岁了，当时很关注乔伊斯，所以把塞林格漏掉了。后来，十几年前我看了他的书，几乎是作为一种文献来看的，我没有什么感触。为什么会这样呢？

首先，这本书没让我重温青少年时期的激情；其次，有可能是因为这本书里那些年轻人的语言已经过时了（大家都知道，每个时代的年轻人都有自己的暗语），因此书里的语言看起来很虚假；最后，从六十年代开始，塞林格风格取得了巨大成功，很多小说都是仿照他的语言写的，因此我看这本书时已经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了。这本书因为取得了太大成功，所以变得没那么有意思了。

由此可以推测，历史上每一部“幸运”的作品所处的社会、历史背景很重要，另外还要看读者。还有另一个例子：我不属于特克斯 (1) 一代，每当我听人说他是在特克斯“神话”中长大的，我都觉得很惊讶。这非常容易解释，特克斯出现在一九四八年，那时候我已经是高中生了，不再看漫画了。我三十岁时又重新看起了漫画，那是查理·布朗的时代，重新发现《至尊神探》或《疯狂猫》的时代。同样的道理，我读过的雅克韦蒂 (2) 是比伯、佩尔迪卡和帕拉（四十年代），而不是可可·比尔。

但我们要当心，不能认为阅读只是个人的事儿。很明显，有人会很痛恨《神曲》，可能因为在学习这部作品时，他正遭遇一场可怕的失恋，但这种情况在看托托[(3)]的电影时也会发生。然而，不能沉浸在那种“伪心理解构”中，认为一个文本，如果没有读者解读的话，就会是一个没有任何意义的文本。一个人在回忆起《托托、佩皮诺和坏女人》时充满忧伤，可能因为在看那部电影时，正好他的姑娘抛弃了他，但这不能排除一个公正的看法，即写给道林·格雷的那封信是一个充满节奏和喜剧效果的杰作。

然而，假如可以独立分析艺术家的一部作品而不考虑接受者的个人情况，那就剩下一个问题，即在特定的时代，一部作品成功或者不成功的原因。一本书的成功和它出现的那个时期（文化背景）息息相关吗？为什么《麦田里的守望者》会让五十年代初的美国年轻人入迷，但同时代的意大利年轻人却不感兴趣呢？为什么意大利青少年在十年之后才发现了这本书？不能只考虑出版社之间的对比，说什么埃瑙第出版社更有名，广告做得好。

我可以列举很多这样的例子，一些获得广泛关注和评论家欣赏的作品假如早出版十年或者晚出版十年，就不会获得那么大成功。从希腊哲学开始，人们都知道“正确的时刻”或者说“时机”是一个很严肃的问题。一部作品有没有在合适的时机出现，并不能解释为什么那是一个“合适的”时机，这是个难解的问题，就好比一个乒乓球星期一在海上漂着，很难预测它星期三会在哪里。

二〇一〇年

---

(1) Tex，意大利系列漫画名称。

(2) Benito Jacovitti（1923—1997），意大利漫画家。

(3) Totò（1898—1967），意大利著名喜剧演员。

亚里士多德简直成精了！

彼得·里森写了一本让人好奇的书：《海盗经济学：资本主义的秘密诱惑力》（加尔赞蒂出版社，2010）最近在意大利出版了。在这本书里，这位美国资本主义历史学家解释说，经济和现代民主的一些基本原则，就像十七世纪一条海盗船上的模式（是的，就是那些“黑海盗”或者皮耶特罗·罗罗内笔下的海盗，旗子上画着骷髅。起初这些旗子并不是黑色的，而是红色的，因此才有“Jolie rouge [(1)] ”这样的称呼，后来在英语里为了发音方便，就成了“Jolly Roger [(2)] ”）。

彼得·里森指出，每个海盗都会遵守铁一样的秩序，这些海盗组织都是启蒙的、民主的、平等和容纳异己的，简单来说，这是一个完美的资本主义社会模式。

这些内容，朱里奥·乔莱洛在这本书的前言里字斟句酌地说了一通，我不会着重于陈述他的话，而是会谈一谈这种概念的类比让我想到的。啊！有一个人，他尽管对于资本主义一点儿不了解，但他从海盗和商贾（也就是说自由企业家，后来的资本主义模式）之间也找到了一种平行关系，这个人就是亚里士多德。

亚里士多德是第一个提出隐喻概念的人，无论是在《诗艺》还是在《修辞学》里，他都提到过隐喻。对于隐喻的开创性定义中，他认为，隐喻不是一种纯粹的修饰，而是一种认识世界的方式。这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在之后的几个世纪里，隐喻始终被认为是修饰一段演讲的方式，对事情的本质不会有任何影响，直到现在还有人这么想。

他在《诗艺》里说，理解那些好的隐喻意味着“能在内心产生一些类似或近似的概念”，他用的动词是“theorein”，也就是察觉、调查、比较和判断。关于隐喻的这种认知功能，亚里士多德在《修辞学》里会展开论述，他说那些能激发人思想的隐喻，能让人发现一些出乎意料的类比，就好比“在我们的眼皮底下”（他就是这么说的）放了一个我们从来都没有注意过的东西，会让我们产生这样的感慨：“看呐！事情就是这样，我居然不知道。”

就像我们看到的，通过这种方式，亚里士多德认为那些好的隐喻几乎有科学的功能。尽管这种科学不是去发现某种已经存在的东西，而是创造出一种看待事物的新方式，让人好像第一次看到某个东西。

我们要举一个什么样的例子，来说明让我们眼前一亮的隐喻，让我们对一件事宛如初见？有一个隐喻（我不知道亚里士多德是从哪儿找到的）就是把海盗称之为“供给者”或者“供货商”。就像其他比喻，亚里士多德建议把两个明显不同、无法协调的事情进行对比，它们至少有一个性质是相同的，然后再看它们之间的不同。

尽管通常人们都认为，商人都是好人，他们漂洋过海去销售他们的商品，合情合理，但那些海盗是土匪流氓，他们会袭击商人的船只，把商品据为己有。这个隐喻揭示的是：那海盗和商人的共同点是他们都是商品与消费者之间的中介。毫无疑问，那些海盗洗劫了受害者之后，会去某个地方出售他们的战利品，因此他们也是商品的运输者、储存者和供应者——尽管他们的客户可能会因为参与销赃被控告。无论如何，这种洗劫者和商贾之间的类比，让人产生了一系列怀疑，读者会说：“事情是这样啊，以前我想错了。”

一方面，这个隐喻让人们重新看待地中海经济，还有海盗的角色；但另一方面，也会让人对于那些商贾的做法和角色产生反思和怀疑。总之，在亚里士多德眼里，这个隐喻就像布莱希特之后也说过的：真正的犯罪不是抢劫一家银行，而是占有它。当然了，亚里士多德无法预料布莱希特的大胆论断。但最近一段时间，看看国际金融市场发生的事情，再想想布莱希特的话，这让人有些不安。

总之，我们不用期望亚里士多德（他是一个独裁君主的门客）像马克思一样思考，但是这些关于海盗的故事让我觉得很有趣，亚里士多德简直太妙了。

二〇一〇年

---

(1) 法语，红海盗旗 。

(2) 英语，海盗旗 。泛指海盗用来表明其身份的旗帜。

蒙塔莱和接骨木

《蒙塔莱和狐狸》是一本让人赏心悦目的小书，玛利亚·路易莎·斯帕齐亚尼在书中提到了她和蒙塔莱交往的一些往事。她讲了这样一件事情，我觉得值得让学校里的学生研究。有一天，她和蒙塔莱经过一排接骨木，她一直都很喜欢接骨木花儿，因为“仔细看看这些花儿，你可以看到它们像星空，花瓣像星星一样迷人”。她想，因为这个原因，在蒙塔莱的作品中才会出现这样的句子：“接骨木树梢在高高地颤抖。”她都可以背诵。

蒙塔莱看到斯帕齐亚尼那么沉迷地站在接骨木前，就说了一句“多好看的花儿”，然后问她那是什么花儿，然而，他得到的回应是“一声受伤猛兽般的尖叫”。怎么会这样？关于接骨木，诗人写了那么富有诗意的句子，他竟然不认识接骨木？蒙塔莱解释说：“你知道，诗歌是用词语写成的。”我觉得，这件事情对于弄明白诗歌和散文之间的差别非常重要。

散文会讲述一些事情，假如一个作家在他的文章里提到接骨木，他应该了解这是什么植物，并且仔细地描述它，否则他应该避免提及。散文“抓住事实，语言就会浮现”，也就是说，你对所讲述的东西要非常了解，然后你会找到合适的语言。假如曼佐尼没有长时间观察两道连绵不断的山脉，海峡和另一面宽阔的海岸，一座桥连接着的两岸，他就没法在他的小说里写出那么精彩的一个开场（一段九音节诗句），然后是一段让人称赞的风景描写，更不用说描写莱杰哥内了。在诗歌上正好相反，你先是爱上了那些词汇，然后才会考虑它们对应的实物：“抓住语言，事实自然会浮现。”

因此，有可能蒙塔莱从来都没看到过那些小土堆、海星、剑草、上面开满海桐花的篱笆、粘在一起的羽毛、岁月磨损的瓦楞、疯狂的粉蝶、石鸡的合唱、“弗留利舞蹈”和“里戈东舞”，护城壕中长满青草的小径？谁知道呢？但这就是语言在诗歌中的价值，小溪在“汩汩”流动，只是因为要和树叶“沙沙”作响对应，否则的话，就我所知，他也可以用嘟囔、喘息、涌出或者嘀咕。出于一种纯粹的韵律需要，他要笔下的溪流汩汩流动，“永远——世界形成了一个循环——就像白日，就像记忆一样确切……”

二〇一一年

说谎和假装

读者会注意到，在最近几期专栏里，我多次谈论谎言的问题，因为我在准备一场讲座，那是我上个星期一在米兰内西亚娜论坛上讲的，属于今年的“谎言和真理”系列讲座。我也谈到了文学的虚构问题。小说属于谎言吗？比如在《约婚夫妇》里，堂安保迪奥在莱科遇到了两个打手，听起来像一句谎言，因为曼佐尼很清楚，他讲的是一个虚构故事，但曼佐尼并不是故意说谎：他假装讲述的事情真的发生过，他让我们和他一起假装，就像一个手里拿着棍子的小孩假装手里拿的是一把剑，我们也假装这是真的。

当然了，虚构的文学要求封面上有“小说”这个说明，或者这个故事是由“从前……”开场，但很多小说通常是由虚假的“可信性”表述开始的。举个例子来说：“莱缪尔·格列佛先生……三年前，他住在莱得里夫的房子里，但他厌倦了那些好奇的人的拜访，他在纽瓦克附近买了一小片地……在离开莱得里夫之前，他交给了我这些笔记……我仔细看了好多遍，我得说……这些笔记里的每页纸上写的都是真事儿。实际上，写这些东西的人也是以正直诚恳著称，在莱得里夫邻居的眼中，他是典型的实诚人，这些邻居为了支持自己的某个说法，他们会说：‘这是真的，就像是格列佛说的一样。’”

我们可以在《格列佛游记》第一版的扉页上看到这些文字，你们没看到乔纳森·斯威夫特的名字，他是这个虚构故事的作者，你们看到的名字是格列佛，这是他个人的真实经历。也许有的读者不会上当，因为从琉善的《一个真实的故事》往后，那些对真实性过于夸大的保证正是虚构的标志。但通常在一本小说里，那些想象和真实世界混合在一起，让读者晕头转向。

这样一来，就会出现这种情况，读者会以为小说是真的，就好像小说讲的是真实发生的事情，他们认为小说人物的观点就是作者的观点。作为小说作者，我向你们保证，假如一本书销售了一万册，那么它什么样的读者都会遇到，从习惯于文学虚构的读者到那些野蛮的读者——他们觉得小说里的事情都是真实的，所以在木偶剧场里，有人会咒骂演加尼隆 (1) 的人是个恶棍。

我记得，我的小说《傅科摆》里的人物迪奥塔莱维和他的朋友贝尔

勃开了一个玩笑，这个朋友对电脑非常着迷。他在第四十五页对这个朋友说：“这个机子是存在的，但不是在‘硅胶谷’里产生的。”有个教理科的教授提醒我，“Silicon Valley”的翻译是“硅谷”。我跟他说，我很清楚电脑是用硅做成的，假如他去看第二百七十五页，他会看到当噶拉蒙特告诉贝尔勃，在《金属的故事》里要加上电脑，因为电脑是由硅做成的。这时候，贝尔勃回答说：“但硅不是一种金属，而是一种类金属。”我告诉他，第四十五页那句话不是我说的，而是迪奥塔莱维说的，他有权不了解科学，也不懂英语。另一方面，很明显迪奥塔莱维在拿这个英语单词开玩笑，就好像有人把“hot dog”翻译成“热的狗”。

我的同事（他不信任人文主义学者）面带怀疑地笑了，他觉得我的解释是一个可怜的补救，想挽回一点面子。

这类读者尽管受教育程度很高，但首先他不知道小说应该从整体上来看，要把各个部分结合起来，其次他缺乏幽默感，不知道什么是玩笑，最后他无法区分作者的观点和书中人物的观点。一个这样的非人文主义学者，他不知道“假装”这个概念。

二〇一一年

---

(1) 《罗兰之歌》里面的背叛者。

相信和感同身受

我记得，上个星期有很多读者难以区分一本小说里的虚构和现实，他们都倾向于把书中人物的思想或者感情归到作者身上。为了说明这一点，我在网上找了一些表达作者思想的句子。在翁贝托·埃科名言中，我看到了这条：“意大利语是谎话连篇、阴险、怯懦和充满背叛的语言，它用匕首要比用剑自在，它用毒而不是用药，在交涉时油头滑脑，它在见风使舵方面非常得力。”这话有些道理，但这是外国一些作家几百年前对意大利语的成见，这句话在我的小说《布拉格公墓》里出现，是一位先生写的，当时他三百六十度地表现自己的种族主义思想，说了一大套陈词滥调。我尽量避免写那些平庸的人和事儿，否则的话，有一天人们对我的评价就成了“提出妈妈只有一个哲学论调”的人。

我读到欧金尼奥·斯卡法利最近写的《吹制玻璃》一文，他重提了我上一篇专栏里写的内容，并提出了一个新问题。斯卡法利承认，有人会把小说中的虚构当成是真实的，但他认为（他认为我也是这么想的），文学的虚构有时候要比事实更加真实，更能引起共鸣，让人们对一些故事情节感同身受，创造出一些新的感受方式，等等。这种观点，我不同意才怪呢。

不仅如此，文学虚构还会带来美学上的结果：读者很清楚包法利夫人从来都没有存在过，但他还是会很享受福楼拜塑造这个人物的方式，正是美学维度让我们进入了与之相反的模态维度（这是科学家、逻辑学家或法庭里的法官关于真实的一种概念）。这是两个不同的维度，因为一个有罪的人会把他的谎话讲得很感人，假如法官感动了，那就糟糕了。说万娜·马尔奇洗发膏会让头发长出来，这是假话吗？从模态维度来看，这是假话。说堂安保迪奥遇到了两个打手，这是假话吗？从模态角度讲，这是假的，但叙述者没有告诉我们他所叙述的是真的，他只是假装这是真的，也要求我们假装。这就要求我们就像柯勒律治提议的一样，要“暂停怀疑”。

斯卡法利引用了《少年维特的烦恼》，我们知道有很多浪漫的少男少女都模仿书中的人物自杀了。也许他们以为这个故事是真的？但并不需要这个前提，正如我们所知，包法利夫人从来都没有存在过，但我们还是为她的命运垂泪。我们能看出来，这些故事是虚构的，但还是会让人感同身受。

我们知道，包法利夫人从来都没存在过，但世上有很多像她那样的女人，我们每个人都多少有点儿像她，我们会从她身上学到一些人生经验。古希腊人认为，发生在俄狄浦斯身上的事情是真实的，他们通过这些故事反思命运。弗洛伊德知道俄狄浦斯从来都没有存在过，但他通过解读俄狄浦斯王的故事，揭示深层潜意识的运作方式。

对于那些无法区分真实和虚构的读者，在他们身上会发生什么事儿呢？他们非常忧虑，没有美学欣赏能力，他们对那些故事信以为真，他们从来不会想这个故事讲得好还是不好，他们不会从故事中吸取经验和教训，也不会感同身受。他们只是做出一种可以称之为“假装无能症”的样子，他们没办法“暂停相信”。这些读者要比我们想象的多，需要照顾他们，因为我们知道，他们会错过其他美学和精神的享受。

二〇一一年

三个有益的思想

投资　　发生了这样一件事，一位先生把二十万欧元投给了卡拉布利亚的黑社会组织光荣会，我记得他好像是为了得到四千张选票，这让所有人都觉得不可思议。他真的不该这么做，但有三个问题大家没有考虑到。首先，这位先生的二十万欧元是从哪儿搞到的（无论如何，这都相当于四亿里拉）。好吧，我们就权当是他自己辛苦赚来的。其次，为了获得一个地方议员的位子，他为什么要花那么多钱呢？这些钱相当于一个小职员十五年的工资。我们假定他有积蓄，如果他把积蓄花光了，那么他接下来的日子可怎么过？可能他的新职位能让他获得比二十万欧元更多的钱。

第三个问题是，在米兰有四千人以每张五十欧元的价格卖掉了他们的选票。这些人要么太绝望，要么太狡猾。无论哪种情况，这都是一件让人悲哀的事情。

不投资　　所有那些喜欢书的人，都为德卡洛先生的行径感到愤怒，他是那不勒斯哲罗姆图书馆的经理和盗窃者。他让人痛恨的原因是，很多年以来，他不仅出售偷来的书籍，还弄虚作假，出售伪造的古书。看看肯奇塔·圣尼诺在《共和国报》上刊登的文章，你就会发现，这些书有很多在eBay网上销售。他提到一本名为《纽伦堡编年史》的书，是一本著名的古版书，售价三万欧元。在这个事件中，德卡洛并不是唯一的罪人，任何一个看图书目录的人（只要在网上花十五分钟搜索一下）都会知道，舍德尔的这本《编年史》，根据书籍的品相，至少要卖七万五千欧元，最高售价甚至高达一百三十万欧元。这样看来，一本三万欧元的《纽伦堡编年史》要么不完整，要么品相非常糟糕，那些诚实的书商会把这类书称为“研究用书”（但在这种情况下，应该不值三万欧元）。因此，那个花了三万欧元在eBay网上买了这本书的人，如果宽容一点的话，可以说这是一个不慎重的行为，如果说得严厉一点，那就是销赃。我们真的是被流氓无赖包围了，有人以五十欧元出卖了自己的选票，有人还打了六折。

从小开始　　在雅虎问答上，我看到了这样一则让我万分惊讶的求助：“帮个小忙！我需要翁贝托·埃科的小说《老调重弹》的简述。你们

能帮帮我吗？万分感谢。”这个提问没人回答。但另一个请求帮忙写作业的要求得到了回应：“技术对于孩子的影响？请帮帮我，拜托了。”所有这些请求后面都有微笑的表情符号。有一个叫路易奇娅的人回应说：“哈哈哈哈！我要说，科技带来的结果是：这些孩子已经失去独立组织自己思想的能力，他们在社交网络上寻找一个简单答案，他们等着有人喂给他们，网络成了无所不知的妈妈，把他们惯坏了，让他们越来越不动脑子了……哈哈哈哈！”

路易奇娅真棒，真是个耿直仁义的姑娘。但回到之前我说的事儿，肯定有一位老师或者教授，要求学生写我那篇小说的内容简介，这让我很荣幸。我觉得，他不只是提到了这篇小说的题目，让学生们去查找，那篇小说很短，他可能给学生发了复印件。无论如何，残酷的事实是：我的那篇小小说（我不告诉你们是在哪儿发表的，假如你们想知道，你们可以查一下）只有五页，我确信只有五页内容。因此，那个在网上发了求助的人，他要打开电脑上网，写一则信息，然后在网上等着，还不如直接看看那篇小说；或者说他已经看了，但他没办法转述小说的内容（我向你们保证，那篇小说的语言非常简单，即使小孩子也能看懂）。

我觉得，问题还是在于懒。小时候，大人告诉我：一个人如果开始偷一个苹果，后来会偷钱包，最后会坏到连自己的母亲都会掐死。他们现在问别人要一篇内容简介，之后会以五十欧元的价格把自己的选票卖掉，最后他会偷一本古版书，正如有人说的：工作让人疲惫。

二〇一二年

谁害怕纸老虎？

七十年代初期，马歇尔·麦克卢汉曾宣布说：我们的思想和交流方式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他察觉到的第一件事就是我们正在进入一个地球村。当然！网络世界也按照他的预测实现了。麦克卢汉在《古腾堡星系》里分析了印刷术对于文化发展的影响和我们个人的敏锐感受，现在，他通过《理解媒介》及其他作品宣布：文字阅读会衰落，图像会成为主宰，也就是说，传播的东西会越来越简化。大众传媒把这句话阐释为：“人们不再读书了，只会看电视（或者是迪厅里频闪的图像）。”

麦克卢汉死于一九八〇年，正好在这个阶段，电脑进入了人们的日常生活（在七十年代末已经有一些实验性机型上市，但大众市场是一九八一年才通过IBM个人电脑开启的）。假如麦克卢汉能多活几年，他应该承认：表面看来，图像主宰着整个世界，但正在形成一种新的文字文明。要使用个人电脑，要么你会看会写，要么你什么事儿都干不了。现在的小孩子，学龄前就已经会用平板电脑了，但所有他们从网络、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接受的信息，都是建立在识字的基础上。雨果的《巴黎圣母院》中有这样一幕，副主教弗罗洛先是指着书，然后指着从窗口望见的大教堂，教堂上充满了图像和其他象征，然后他说：“这个会杀死那个。”这句话用在电脑的出现上再合适不过了。电脑是地球村的有力工具，里面含有多媒体链接，让我们也可以看到“那个”哥特式教堂，但这都是建立在新“古腾堡”的基础上。

让我们回到字母上，伴随着电子书的发明，一种情况也随之出现，就是大家不再读纸质书，而是在一面屏幕上看书。从这时起就涌现了一系列预言，说纸质书和报纸会消失（一方面是书籍销量的下滑让人产生的推测）。这样一来，那些缺乏想象力的记者，他们最喜欢的活动之一就是询问那些文化名人怎么看待纸质媒介的消失。图书在承载和保留信息方面依然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我们现在有科学证据来展示纸质书的优点，那些五百年前印刷的书籍到现在还奇迹般地得到了保存；我们同样有科学证据证明那些磁盘只能用十年（实际上我们也不能证实此事，因为现在的电脑已经无法读取八十年代的软盘了）。

如今又出现了一些令人不安的事情，报纸上也报道了，但我们尚未搞清楚这些事情的意义和结果。今年八月，当大家都在叹息报纸已经走向衰落时，亚马逊的创始人杰夫·贝索斯买下了《华盛顿邮报》，沃伦·

巴菲特最近又收购了六十三家地方报纸。正如费德里科·兰皮尼在《共和国报》上说的，沃伦·巴菲特是传统经济的一个巨人，他不是一个创新者，但他在投资方面的敏锐度是罕见的，他能抓住一些很难得的时机。似乎硅谷的其他“鲨鱼”也在向报纸靠近。

兰皮尼在想，最后的一击会不会是比尔·盖茨或者马克·扎克伯格买下《纽约时报》。尽管这一天还没有到来，但很明显，数字世界正在重新发现纸质世界。是商业计算、政治投机、保存印刷品的渴望，还是对民主的捍卫？我觉得，现在还没有办法解释这件事情，见证一个预言被推翻，也是很有意思的。“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毛泽东曾经说过，但如今，我们应该严肃对待那些“纸老虎”。

二〇一三年

第四罗马帝国

第四罗马帝国的灭亡

大约在二十五世纪前后，一个代号为“edwardgibbon@history.uk”的作者写了一本非常有名的书，就是《西方帝国衰亡史》。在这本书里，作者讲述了二十世纪创建的第四罗马帝国的终结，那是一个巨大的网络，是由众多联邦王国组成的中央帝国。作品文字优美，引人入胜，但在分析第四罗马帝国灭亡的原因时有点儿过于机械，他和一些前辈在记叙第一罗马帝国灭亡时所使用的术语一样。

比如，第四罗马帝国的辉煌是建立在打败萨尔马提亚人的第三罗马帝国的基础上的，用另一种方式验证了“豁免臣服者，击败高傲者”这句话。第四罗马帝国并没有建立自己的军团，而是允许黑社会自由发展、自由交易。第一罗马帝国的灭亡是因为当时过于依靠雇佣兵，他们不愿意为对抗蛮族而牺牲；第四罗马帝国形成了一种作战模式，不会让雇佣兵中的任何一位牺牲，至少表面上如此，也不会有任何蛮族杀死他们。第四罗马帝国的问题在于，他们意识到他们在战场上不会打败仗，但也不会打赢，所以战争（本质是作战双方有一方取得胜利，战争才能结束）一直都无法结束，第四罗马帝国始终无法维护自己的和平。

在第一罗马帝国期间，一个独裁者通过宫变杀死自己的对手才能登上王位。但在第四罗马帝国出现危机时，王位上同时出现两个皇帝，他们都是民主产生的，没人可以辨别哪个是合法的。王朝战争都转移到了帝国比较偏远的地区，也就是附庸国之中，但大家都不注重获取权力，而是致力于使对手失去权力，因为有两派人物在争权夺利，每派人物内部都保持高度的团结，他们的目标就是使敌人阵营里产生分裂和危机。在第四罗马帝国的附庸国里，双方的武装力量经常会陷入僵局，一方不会主动进攻另一方，因为担心自己内讧，假如一方获得胜利，往往是因为它的对手（更强大的一方）首先自行毁灭了。

edwardgibbon@history.uk讲得很对，他对于这个新的衰落时期有比较清晰的认识。帝国的第一次衰落是因为边境上遭到“身材高大的白皮肤蛮族部落”的进攻，第二帝国忧虑的是那些矮小的有色人种的和平入侵。在这两个时期，帝国采取的对策都是创作（诗人是这么描述的）“慵懒的藏头诗”，人们沉湎于声色，一群群袒胸露乳的少女在盛大的社会活动中载歌载舞，活跃气氛，那些掌权的男人怀抱着放浪的宫女，高唱着享乐的颂歌，大家都忘记了祖先的教诲。人民沉迷于竞技比

赛，把十几个年轻人关在一座监狱里，让他们相互残杀。先辈的宗教也已经陷入了危机：那些信徒不会再考虑信仰根基方面的重要问题，而是沉迷于神秘主义，他们崇拜那些会说话、会哭泣的雕像，他们相信神谕，把传统仪式和疯狂的行为混为一体。

二〇〇〇年

他真的是一个“大传播者”吗？

这篇文章刊登出来时，我们的总理最近发布的声明所引起的争议可能已经平息了。这个声明是他在国际官方场合发布的，关于他的家庭。我不得不说，各路媒体表现得都很慎重，简直堪称典范，在事发当天就忠实地报道和评论了此事，但并没有添油加醋。事情已经过去一段时间了，我今天再谈论此事，并非没话找话，而是因为在未来的几年里，我们应该以“科学至上”为原则，在传媒学课上讨论此事。

因此，我希望事情过去两个星期之后，大家都忘记了：我们的总理在接待一位外国元首时说，自己的太太和另一位先生可能发生了关系（是传言，小声说的事情），他说太太是一个“可怜的女人”。第二天我读报纸时，人们就这件事情做出了两个推论。第一个是我们的总理很愤怒，他在公众场合说了这件非常私人的事情，通过批判太太来发泄他的私愤。第二个推论说，我们的总理是一个“大传播者”，他知道外面已经流传着这个与他有关的令人尴尬的谣言，他为了果断解决这个问题，就自己公开说了，让人没有说闲话的趣味。

很明显，在第一种情况下，“可怜的女人”这个称呼对他的妻子是一种冒犯，但在第二种情况下，可能对第三者是一种冒犯（他暗含的意思是，假如这事儿是真的，她真是一个可怜的女人——但实际上，这并不是真的，我都能拿这事儿开玩笑）。假如第一种推论是真的，这是政治科学精神病理学要研究的问题，我倾向于排除这种可能。因此我们说，第二种情况比较可信，此类事件不仅仅可以成为传媒学研讨会讨论的对象，也可以是历史讲座的主题。

实际上，“大传播者”好像忽视了一个很明显的事儿：辟谣就是把一则消息说两遍，而且不止两遍。比如说，我从来都没听人说起过这个闲话（也许是因为最近一段时间我经常出行，在一些对我们国家的事情没那么热衷的国家）——可能这件事情只在一些政治人物、知识分子和在“翡翠海岸”游艇上度假的人之间流传。我们就往多了估计，算是有一两千人知道吧，但在我们的总理把这件事公布时，考虑到欧盟的存在，可能会让上亿人知道。这种“大传播者”的做法，我觉得简直是出奇制胜、超凡脱俗。

好吧，但我们要建议学生避免这么做，因为如果一则牙膏广告一开

始就反驳那些认为牙膏会致癌的人，可能会让观众产生怀疑，进而造成销售额下降。我们会解释说，贝卢斯科尼像荷马一样，有时候也会犯糊涂，可能是年龄的缘故吧。

但从历史角度来看，第二种推论也很重要。通常，那些政治家会把家事和国事分开。克林顿被逮了个正着，手里还攥着内裤，但他想尽一切办法略过此事，他甚至让自己的妻子对着电视说，这事儿无伤大雅。墨索里尼做的其他事儿就不说了，但他和拉凯莱之间的问题也是在家庭范围内解决的，他没在威尼斯广场上谈论此事，假如他把很多人派到俄国去送死，那是因为他要实现自己辉煌的梦想，而不是为了取悦情妇克拉雷塔·佩塔奇。在历史上，什么时候政治权利和个人事务能这么融为一体？就是在古罗马帝国时期，皇帝是整个帝国的绝对主宰，已经不受控于议会，只要禁卫军支持就可以了，因此他可以对母亲拳打脚踢，把元老院议员当马骑，让那些不赞美、不欣赏自己写的诗句的宫廷侍臣割腕自尽……

这类事会发生，但不是在个人兴趣（个人生活兴趣）和国家产生利益冲突时，而是当两者完全融为一体时。这完全是独裁的征兆。看到此处你可能会想，除了罗马帝国后期，这和其他时代的独裁没有任何共同点。但你们记不记得，白金汉公爵为了避免女王（他的情人）的珠宝被米乐狄获取，他要求关闭海港，对法国作战（按照大仲马《三剑客》的说法）。当国家元首和国家的利益一致时，就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二〇〇二年

杀死小鸟

贝卢斯科尼政府越来越“专制”，在讨论这个问题前，我们需要进一步明确一些概念：保守派、反动派、法西斯、随风倒主义、民粹主义，等等。反动派认为存在一种古老的智慧，一种社会和道德的传统模式，因此需要不惜一切代价来恢复这种秩序，他们反对所有形式的进步，无论是自由民主思想还是现代科学技术。反动派不是保守主义者，而是“向后倒退”的革命者。在二十世纪有一些伟大的反动派，他们的思想丝毫没有受法西斯意识形态的影响，正好相反，相对于典型的反动派，法西斯算得上是“现代化的革命者”，因为他们赞美现代科技的速度（你们看看未来主义者），尽管后来，各种理论被轻率地混合在一起，因为历史原因，在反动派里也加入了像埃佛拉这样的人物。

保守派不是反动派，更不是法西斯分子。比如丘吉尔是保守派，但他具有自由主义反独裁思想。民粹主义是一种专制形式，试图越过议会，在领袖和民众之间建立一种直接的关系，领袖非常具有感召力，民众一呼百应。在历史上，曾经有过一些革命性的民粹主义者，通过人民决议推行一些社会改革，也存在过一些反动的民粹主义者。民粹主义是一种简单的方式，会激起人民发自肺腑的情感，或者最深得人心的偏见（这种感情被称为“布热德主义 (1) ”，或者人云亦云），比如博西，他就擅长使用民粹主义方式，唤起大家共有的一些情感，诸如“仇外”、对国家的不信任，等等。从这种意义上来说，贝卢斯科尼的人云亦云倾向，表现在能唤起人们内心深层的野蛮情感，比如逃税有理，所有政客都会贪污受贿，不应该相信司法机构，因为他们会把我们关进监狱。一个严肃负责的保守主义者永远不可能鼓励公民不缴税，因为这样会使他们捍卫的系统陷入危机。

关于这几种不同的态度，有很多政治辩论的主题都是多层面的，比如死刑，这个问题保守主义者既可能支持，也可能反对；通常反动派会支持死刑，因为他们相信光荣牺牲、杀人偿命，还有报仇雪恨的神话（详见德·麦斯特的书）；对于民粹主义者，这是一个很好的话题，在一些残暴的罪行面前，他们会利用普通人义愤填膺的情绪。在环境问题上，人们的态度完全不同：保护大地母亲，或付出灭绝人类的代价，但有可能，无论是负责任的保守主义者（不是小布什，因为他要支持无节制发展的工业势力），还是极左派的革命者都会为环境保护做斗争。

民粹主义者可能会支持环境保护，但通常他们会考虑到人民的情感。在过去几个世纪里，农民尊敬环境也仅仅是在他们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因为耕作技术有限。有时候，他们也会顺便砍伐周围的树林，并不考虑对环境的影响。我们会觉得以前的农民要比现在的农民更重视环境，那只是因为当时树木和森林数量非常多，农民的砍伐对环境还不构成威胁。“每个人都有权在任何地方修建自己的房子，根本不受环境限制！”这可能会成为一个成功的民粹主义口号。

这些天，大家在谈论一个要出台的法律，说是要增加狩猎许可。打猎是很多人的爱好——这基于一种古老的情感。鉴于人类社会允许养鸡、牛和猪，然后杀掉食用，那么也可以允许有一些地方——在距离人们聚居处很远的专门保护区，在特定的季节，作为一项运动，人们可以去那里捕猎动物来食用。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狩猎会让这些动物的繁殖得到控制。但是，现在的讨论试图把这件事夸大到生态层面。为什么？因为这种提议可以唤起人们的古老冲动，即不管任何批评和传统的改变，都是布热德文化的精髓。

这条法律提案突出了媒体民粹主义、人云亦云的本性，就是建立在对于选民的本能号召和激发的基础上，简直不受控制，而这些选民也没有批判精神。

二〇〇四年

---

(1) 法国政治家皮埃尔·布热德（Pierre Poujade, 1920—2003）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推行的一种政策。

关于“媒体民粹主义”专制

贝卢斯科尼在《面对面》节目上宣称：意大利不会介入伊拉克事件。那几天我正在巴黎，因为那里正举行书展，于是我有机会和法国人谈论意大利问题。法国人最不能理解发生在我们国家的事儿，这也情有可原。

第一个问题是：为什么我们的总理要在电视节目中，而不是在议会上宣布一件这么严肃的事情，难道他不需要询问大家的意见，征得大家的同意？我解释说，贝卢斯科尼正在建立一种“媒体民粹主义”专制，在这种制度下，国家元首可以通过大众媒体直接和人民进行交流，这样可以架空议会（国家元首不需要获得议会的同意——议会慢慢就成了公证人，只要记下贝卢斯科尼和布鲁诺·维斯帕之间的协议就可以了）。

我还解释说，意大利是一个很奇怪的国家，对语义很不考究。美国报纸或广播在谈论伊拉克问题时，会用“insurgency”（叛乱）这个词（在意大利翻译成“起义”，或者大规模的游击战），假如意大利有人用了类似于“抵抗”这样的词，那肯定会吵成一团，就好像有人要把这些极端主义恐怖分子和我们意大利辉煌的抵抗运动搅在一起。他们无法接受“抵抗”像“反抗”和“暴动”一样，是一个中性词，“抵抗”指的是一个国家的人民拿起武器，抵抗外来侵略者，尽管我们不喜欢那些抵抗者，而且很多暴乱明显都是恐怖分子掀起的。我也解释了有些人义愤填膺的抗议，他们一方面抗议有人给我们意大利抵抗运动抹黑，另一方面又千方百计地说明：抵抗运动是一帮土匪和杀人犯的运动，但这是另一回事儿。

因此我申明（另一个在语义上让人觉得好奇的事儿），提到贝卢斯科尼“专制”时，有很多人都会撕破衣服来论理，他们坚信意大利只有一次专制，那就是法西斯时期。他们马上会指出：贝卢斯科尼没让意大利小伙子都穿上黑衬衣，去征服埃塞俄比亚（我觉得即使是斯多拉奇，也不会去做这事儿）。但是“专制”是一种政府组织形式，人们会说民主专制、独裁专制、共和专制，等等。贝卢斯科尼想要建立的是一种前所未有的统治形式，和《宪法》规定的形式不同，正是我刚才提到的“媒体民粹主义”，正是因为这个目的，贝卢斯科尼正在修订《宪法》，使这种形式更加完美。

后来几天，问题越来越多了，在小布什和布莱尔的严厉谴责下，贝卢斯科尼说他从来都没说过要从伊拉克撤军。我的对话者问我，他怎能出尔反尔，前后矛盾呢？我解释说，这就是“媒体民粹主义”的好处。假如有一件事情你在议会上讲，很快就会成为事实，你就不能说自己没说过。但在电视上说说，贝卢斯科尼马上就得到了支持（为竞选获得一些人气），但之后他可以说，他没说过这样的话，一方面可以让小布什放心，另一方面也不会失去他获取的认可和支持。因为那些追随大众媒体的人（他们通常不看报纸），他们的优点就是第二天就会忘记你前一天说过的话，他们最多隐约记得，贝卢斯科尼说了一件比较有趣的事。

这是电视购物的典型模式：一个卖洗发乳的人在早上八点半说他的产品能够促进头发生长，他给大家看了一个人的两张照片，一张是完全秃顶，另一张头发茂密；到了十点半，他又说产品很可信，很严肃，虽然不能保证脱落的头发会长出来，但能神奇地阻止头发继续脱落。这时候，观众已经换了，可能有一些早间的观众还在，但他们已经忘记了推销员两个小时前说过的话了。他们唯一的印象就是：这个销售员销售的东西有理有据，并不是虚假的。

但我的对话者问，意大利人难道没有发现，贝卢斯科尼（意大利和他）这么做不仅仅在希拉克和施罗德跟前，也会在布莱尔和小布什那里失去威信？不，我回答说，那些读报纸的意大利人能发现这一点，但相对于那些只看电视的人，他们毕竟是少数。电视上只会播放贝卢斯科尼喜欢的消息，这正好说明了“媒体民粹主义”专制的实质。

二〇〇五年

一个美国女人在罗马

爱丽丝·奥克斯曼有些软肋。首先她是个美国人，这可能会让极左派对她有些抵触，但她没有参加“美国日”，这样的集会上会有身披美国国旗的太太参加，这让她成为不受报纸欢迎的人。她是个犹太人，这些日子里可能会让很多人——无论是左派还是右派——觉得不愉快。她是个左派人士，这让右派很不愉快。除此之外，她还是弗里奥·格伦堡的妻子，这会让左派和右派都很怀疑。幸运的是，这也不是什么坏事。

当然了，她写的《贝卢斯科尼时期：一个美国女人2001—2006年在罗马的日记》（里乌尼蒂出版社，2007）是一本很苦涩的书。她用第一人称写了这本书，这让人感到很苦涩；比如说她把女儿（生活在纽约，经历了9·11事件）的电子邮件也收录进来了；她在谈论丈夫的新闻工作时，也很苦涩；尤其苦涩并让人震惊的是，她没有添加任何评论，而是在书中收录了一些报纸和出版物的剪报，都是我们历史上最黑暗、最古怪的事，这为那些忘记过去的人提供了一个惊心动魄的档案。我选出一些段落，请大家体会一下。

二〇〇一年：“我的目标是把这个国家从法律的赘疣中解放出来！”（卡洛·陶尔米纳）“‘热那亚真棒！’‘总统，外面在打仗，有个人死在街上。’‘噢，是的，我知道，那真是悲剧。’”（小布什在八国集团会议上）“这是一场宗教战争。”（法拉奇）“小布什和贝卢斯科尼观点完全一致！”（TG2）

二〇〇二年：“比亚吉、桑托罗和鲁塔兹对于电视的利用简直是犯罪。”（贝卢斯科尼对索菲亚说）“在撒丁岛，我朋友普京的女儿在我这儿。”（贝卢斯科尼）“罗通多港就是意大利未来的戴维营。”（《全景》）“南方人跟在我后面，唱着歌儿，就好像我是圣人。”（贝卢斯科尼，意大利国家电视一台）

二〇〇三年：“阿皮赛拉在调吉他，您让他听一下调子，作词的总理开始倾情演唱。我们的总理的情感和音乐世界就是这样，他和意大利的‘胡里奥·伊格莱西亚斯’你弹我唱。”（《自由报》）“这些法官都是疯子，他们脑子有问题。”（贝卢斯科尼）“假如我被杀了，那一定是安东尼奥·塔布齐和弗里奥·格伦堡找人干的，你们要马上通知警察。”（朱利亚诺·费拉拉）“贝卢斯科尼是一个绝对自由人士，他好心得不得了，好

到无法描述。费拉拉把他比作莫扎特，他说得太好了，贝卢斯科尼简直和莫扎特一样有才，一样纯洁。”（桑德罗·邦迪）“把房子给那些刚来意大利的‘噼里啪啦[1]’？开什么玩笑？”（翁贝托·博西）

二〇〇四年：“贝卢斯科尼？你不知道他有多厉害，我很欣赏他。普京对我们示好，小布什对我们示好，终于有人对我们示好了！”（西蒙娜·文图拉）“人们对着贝卢斯科尼大喊：‘你回家去吧，你这个不要脸的！’我们也喊了。他对我说：‘你这个不要脸的贱人！’”（安娜·加利，市民）“诗人马里奥·卢齐被任命为终身议员，我觉得很羞耻，这种人会冒犯我们的世界……任命迈克·邦焦尔诺[2]做终身议员要好得多。”（毛里奇奥·加斯帕里）

二〇〇五年：“您有多高？一米七八？别夸张了！来镜子前，您看我，一米七一。您觉得一个一米七一的男人能被称为小矮人吗？”（贝卢斯科尼，《新闻报》）“教皇的去世让选民分了心，这毫无疑问也影响了弃权论的数据。”（恩里克·拉洛基亚）“意大利人很富裕……我儿子班里，每个孩子都有两部手机……”（贝卢斯科尼，TG2）“从我的别墅向外看，风景很美……我看到今年有很多船。假如这都是有钱人的船，这就意味着我们意大利有钱人很多。工资要比通货膨胀涨得快，我们意大利人家庭的财富，整个欧洲都没法比。”（贝卢斯科尼，《新闻报》）

二〇〇六年：“这些死基佬真恶心。”（罗伯特·卡尔代罗利）“我是一个法西斯主义者，我感到自豪，法西斯要比娘娘腔好。”（亚历山德拉·墨索里尼在《面对面》节目上）“事情很顺利……昨天我和几个朋友去吃饭，饭馆没位子，他们不得不说有我在呢，最后让几个人腾出了位子。”（贝卢斯科尼，La 7）

几个人被抬得很高，幸运的是，这不是专制。很遗憾，这本书只写到了二〇〇六年，她本可以在“家庭日”那天，从报纸头版剪下各种各样的有关离婚、长期有效的包养，以及那些因为怀疑婚姻而拒绝结婚的单身人士（从统计角度来说，这些人里有些有恋童癖）的新闻。

二〇〇七年

---

(1) 这个象声词指的是非洲移民，因为非洲人爱打鼓。

(2) Mike Bongiorno（1924—2009），意大利记者、主持人。

我的心属于“爹地”

第一点思考　　我看到我们的总理说，选一些漂亮女人当议员，这没什么不好。问题在于，这话该怎么说。大家都知道耶稣会修士和多明我会修士的那个段子。他们都在修行，那个耶稣会修士在背诵日课时很舒服地抽着烟。多明我修士问他怎么能那么做，他说他已经请示过上司了。那个天真的多明我修士说，他也请示过了，但被拒绝了。“你是怎么说的？”耶稣会修士问。多明我修士回答说：“我问上司：祈祷时可以抽烟吗？”那当然会被拒绝了。耶稣会修士问的是：“我抽烟时可以祈祷吗？”上司说当然可以了，任何时候祈祷都可以。

假如贝卢斯科尼说，一个参加选举的女人假如外表也很美，这没什么不好，所有人，包括女权主义者也会鼓掌。但他让人领会到的是，假如一个漂亮女人被选上，这没什么不好，难就难在长得漂亮。一个女人当选，仅仅是因为她漂亮，这就有问题了。

第二点思考　　关于一位那不勒斯小姑娘把贝卢斯科尼称之为“爹地”的事儿，我们当然不应该妄加揣测，然而我们还是自然而然会想到科尔·波特的那首经典歌曲——《我的心属于爹地》，玛丽莲·梦露和厄莎·姬特都唱过，让这首歌更加出名。这是一个小姑娘，用性感的声音讲述着她没办法和同龄的男孩子建立关系，因为她的心属于“爹地”，也就是“爸比”。关于这个那不勒斯姑娘的热情，报纸已经花费了很多笔墨（乱伦？恋童癖？对于家庭的依恋？），但大家并不了解真相，科尔·波特只是一个引子……除此之外，这首歌儿很美，也很性感，不知道阿皮赛拉熟不熟悉。

第三点思考　　好像我们总理说，意大利不想成为一个多民族融合的国家，因此就像北方联盟提议的那样，我们要严控移民。听起来好像是法西诺说的话，需要控制非法移民，帮助那些合法移民。但这话里有另一层意思，就好像要不要成为一个多民族国家，这是一个人可以决定的，就好像罗马帝国（第一罗马帝国）可以决定要不要被蛮族入侵。那些蛮族到了边境，会毫不犹豫地进来，没什么可以商量的。罗马帝国的智慧（这使得它延续了好几个世纪）就是制定一些法律，让蛮族聚居地合法化，让那些定居在帝国境内的人获得公民身份——甚至让他们当

兵。这样一来，罗马帝国曾经有过“伊利里亚”和非洲皇帝，还有一个土耳其人扫罗 (1) 建立的新宗教，它最伟大的思想家是一个叫奥古斯丁的北非柏柏尔人。

大量人群出现在我们的边境，他们想要进来，我们不能假装允许，或者不允许他们进来，假装那是我们可以决定的事儿。不能回避一个事实是，假如意大利这几十年来对外展示的是一个贫穷落后的形象，可能成千上万的非洲人（还有巴尔干地区的人）不会想着来这里。实际上，他们能收看到意大利电视，尤其是Mediaset旗下的频道，从这些频道上看，我们国家好像全是靓女，只要回答出“加里波第不是个自行车手”就可以得到金币。很显然，大家看到这些才前赴后继跳到海里游过来，他们不知道游过来之后，只能睡在火车站地下通道的纸盒子里。

第四点考虑　新闻上说，“黑客”不仅能侵入银行系统，他们也能进入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网站，这已经让世界上大部分特工陷入险境。现在我想，过不了多久（可能事情已经发生了），只有那些搞婚外恋的人才会在网上交流，但他们不知道，那个被戴绿帽子的伴侣会知道他们说的每个字。还有少数傻子还用电子银行，他们会眼睁睁看着自己的账号上的钱被清空。特工呢？他们会长时间放弃网络，从伦敦发出一则秘密信息，马上会到达纽约，这当然很方便。但现在特工要在早上九点从伦敦出发，并于当地时间半夜前到达纽约。更加便捷的办法是把信息放在鞋跟里，背诵下来，或者塞到括约肌里。算了吧！我们是在倒退着向前发展！

二〇〇七年

---

(1)　耶稣的使徒之一，也称“保罗”，是基督教建立初期的核心人物。

“我是个种族主义者？可他的确是个黑鬼啊！”

美国总统大选时贝卢斯科尼的言论引起的争议在意大利可能已经平息，但国际上还在热议。我还收到几个外国朋友的电子邮件，他们问我，贝卢斯科尼总理怎么能说出这样的傻话。他说，新当选的美国总统除了年轻，皮肤也很黝黑。

有很多人都设法对贝卢斯科尼的言论作出解释。那些怀有敌意的人，他们的阐释是灾难性的（贝卢斯科尼想嘲讽这位新当选的总统）。有人说，这只是他经常说的那类废话：贝卢斯科尼非常清楚自己在说傻话，但他也知道，他的选民很享受这些傻话，他经常说这样的话，人们会觉得他很可爱。至于那些善意的解释，有一些是完全宽容的，说贝卢斯科尼特别喜欢照太阳灯把自己晒黑，他想赞美奥巴马——这个阐释有些搞笑了；那些比较宽容的人会说，他只是说了一句俏皮话，我们的反应不要过激了。

外国人无法理解的是：为什么贝卢斯科尼不替自己辩解，说这是一场误会，他想说的不是这个意思（这也是他惯用的技俩），他坚持认为自己这么说没什么错。现在唯一一个真实的回答是，贝卢斯科尼是一片好心，他觉得自己说了一件非常正常的事情，他到现在还不知道自己错在哪里。

他说（他这么想）奥巴马是个黑人，难道他不是黑人吗？这一点没人否认吧？贝卢斯科尼想说的是：奥巴马是个黑人，这一点很明显，所有美国黑人都很高兴，因为现在有一名黑人入主白宫。很长时间以来，美国黑人都在重复一句话：“黑就是美！”“黑”或者“黝黑”是一码事儿，因此也可以说“黝黑就是美”，难道不是吗？

不是。你们记不记得，那些美国白人把非洲来的黑人称为“黑鬼”，他们用这个称呼表达他们的鄙视。后来，这些非洲人争取到了被称为“黑人”的权利，现在，他们可以出于挑衅或者玩笑，称自己为“黑鬼”，但只能他们自己说，要是一个白人说了，那他们可要撕破脸皮。同样的情况，那些同性恋者在称呼自己时可以用那些难听的称呼，但假如一个异性恋的人用这些词，那他们一定会很恼怒。

现在说一名黑人入主白宫，这是一种事实陈述，可以用心满意足的语气说，也可以带着仇恨说，但大家都可以说。把一名黑人说成“黝

黑”的人，这是故意的，说了好像又没说，不敢直接说他是个黑人，就找另一个词来取代。说奥巴马是黑人，这是明显的事实，说他很黑是说明他的肤色，但说他黝黑就是恶意的玩笑。

当然了，贝卢斯科尼也不愿意和美国搞出一场外交事故。但有些做法或者说法，可以用于区分不同社会阶级或者文化水平的人。有些行为可能是赶时髦、装绅士，但在有些场合，一个人说“management [(1)] ”，马上就会遭到鄙视。同样，那些说“哈佛的大学”的人，很明显不知道哈佛不是一个地方（有人甚至说成“哈弗”，那就要贻笑大方了）；在一些场合，那些把《芬尼根守灵夜》写成“Finnegan's Wake” [(2)] 的人是进不去的。这有点儿像在过去，有人在用高脚杯喝酒时，会把小拇指翘起来，这会让人判断出他们来自下层社会。假如你请他们喝咖啡，他们会说“我会回请您”。还有那些不说“我妻子”，而是说“我媳妇”的人，也能看出他们的出身。

有时候，一个人的行为会暴露他的出身：我记得有一个公众人物，他是出了名的不苟言笑。在一场展览活动开幕时，我做完演讲后他过来和我握手，很客气地说：“教授，您不知道，您让我多舒服！”在场的人都有些尴尬地笑了，但那个好人一直和那些敬畏上帝的人来往，他不知道这种表达已经仅限于肉体的感受，至于精神上的愉悦，他可以说：“这真是一种精神享受。”贝卢斯科尼会说：“这难道不是一回事儿吗？”不，不同的说法从来都不是一个意思。

在有些场合可以点明一个人的种族，但不能通过肤色来暗示，就好像不能用刀子吃鱼一样，事情很简单，贝卢斯科尼不和这类讲究的人来往。

二〇〇八年

---

(1) 英语，管理 。

(2) 正确的写法是“*Finnegans Wake* ”。

贝卢斯科尼和皮斯托瑞斯

关于贝卢斯科尼的文学作品有很多。在最近出版的作品中，我可以推荐《贝卢斯科尼现象学》。我看的是初稿，书籍很快会出版。作者是皮耶弗朗克·贝利泽蒂，内容很广泛，从这位领导人的审美一直谈到他的性欲，充满了坦然的恶意。但有一本已经出版了的书，就是马尔科·贝尔波利蒂的《领袖的身体》（冠达出版社，2009），作者只谈论这个人物非常特殊的一个方面，就是他和自己身体的关系，是他想展示出来的形象。

这事儿听起来好像很奇怪，并不是所有领袖都有身体；你们想想，曾经的领袖德·加斯贝利，那些五十年代过来的人都会记得他凶巴巴的样子，但看到的仅限于他的面部。你们可以看到，他在特兰托的纪念馆里也没有身体，他的身体消失在一件皱巴巴的西装里面。但从另一个方面来说，过去的一些领袖也没有身体（除了一张能辨识出来的面孔），比如说南尼、范范尼，甚至是陶里亚蒂，毫无疑问，他们对于别人的影响都是精神层面的。在其他国家也是同样的情况：没人会记得法国总统的身体，除了戴高乐（因为他的身材和鼻子太有特点了）；英国人隐约记得丘吉尔的样子，也不过是一张好喝酒、叼着雪茄的面孔，最多再加上他有点儿超重的身材；罗斯福的身体让人没任何印象，他好像没有肉身（如果不是另有所指，因为罗斯福下肢是瘫痪的）；杜鲁门长得好像保险公司的推销员；艾森豪威尔像个普通大叔。第一个关注自己身体形象的人是肯尼迪（也是仅限于面部），他在大选中打败了尼克松，是因为他在电视上有几个角度比较好的镜头。

过去的领袖也有身体吗？有些有，比如奥古斯都，在很多雕刻作品中都能看到他。我们可以推测，其他领袖获得权力是因为他们很强大，但他们影响到的并不是人民（因为人民没有机会看到他），而是跟随他们的人，其余的就要靠传说了，比如说，据说那些法国国王的身体有治愈淋巴结核的功能。但我相信，拿破仑带着他的士兵去送死，并不是因为他的身体有魅力。

领袖有一具身体，他们开始狂热关注自己的形象（不仅仅是面孔，而是整个身体），这需要等到大众媒体阶段，从照片时代开始。

就像贝尔波利蒂写的那样，他研究了墨索里尼和他的身体的关系，

他的身体和权力已经融为一体了，为了彻底让他倒台，必须要推翻和破坏他的身体，把他头朝下挂起来，后来情况就是如此。

至于贝卢斯科尼和墨索里尼之间有相似之处，我要说得清楚一点儿，以免引起误会。我不是说贝卢斯科尼是法西斯分子，而是说他像墨索里尼一样，也想通过对自己的形象近乎病态的关注，和民众建立一种民粹主义关系。我不想继续介绍贝尔波利蒂的分析，他侧重的是对照片的分析，比如贝卢斯科尼在船上唱歌的照片。读者可能会抱怨：那么多分析，照片的数量却不是很多。他们可能想看到更多照片（书里收录了大约二十多张照片，真的“非常有说服力”，让人看完之后还想看）。

作为阅读指南，我建议你们仔细阅读作者对于手势、微笑进行分析的章节，还有这个人物女性的一面，这是出人预料、具有挑衅性的论述，还有他的自恋的几个发展阶段（贝尔波利蒂采用了各种比较权威的观点和资料：荣格、福柯还有桑内特），对家人的运用——家人也是他身体的延伸（作为配饰）。

要说，墨索里尼和贝卢斯科尼之间最根本的差别就是：墨索里尼运用自己的身体扮演不同的身份，包括光着膀子出现（这是妈妈给他的身体），还有特别突出自己秃顶的照片，但贝卢斯科尼会选择人工介入，改变自己的本来特征（贝尔波利蒂提到，贝卢斯科尼和带着义肢奔跑的奥斯卡·皮斯托瑞斯有类似之处），他除了植发，还做了拉皮，他是想给他的崇拜者展示一种冻龄形象。这种对于永恒的渴望和贝尔波利蒂最后分析的“转眼即逝的恒星”，让人感觉很惊讶。

二〇〇九年

姓名不详的共餐者的奇怪事件

我眼前忽然跳出这样一篇短文，刊登在七月十三日的《日报》上，我是后来才看到的，晚点没关系，总比没看到的好。文章说：“翁贝托·埃科教授喜欢‘世界料理’，他作为左派的代表人物，上个星期午饭时分，在米兰，有人看见他和一个姓名不详的人在圣约翰区一家亚洲餐厅进餐。这是一个朴素的地方，不属于高级餐厅，《玫瑰的名字》的作者喜欢的经典菜肴是：广东炒饭、咖喱鸡、竹笋炒粉条，还有其他创新性的菜肴。他筷子用得很好，这应该是社会主义者的共同爱好。在这家中印餐厅里，最近有人看到圭多·罗西也在那里出没，他是一个法学家、议员、意大利电信前总裁，二〇〇六年那个炽热的夏天‘电话门事件’中意大利足球协会的特派员。中国更近了。再加一把椅子就好了。”

这篇文章其实没什么大不了的，有些记者就靠写这类小道消息谋生。我怀疑，这篇短文的作者经常在这家普通的中餐馆出没（在这些馆子里，你可能很难遇到宝拉·比内蒂和洛可·希佛帝，或者卡拉·布吕尼和雷纳托·布鲁内塔部长的烛光晚餐）。狗仔队也经常出入这里，因为这个餐馆干净明亮，价格实惠，对于中等收入的媒体人员，这是一个很好的选择。但是老吃春卷也很烦，这个不知名的记者可能当时一下子从凳子上站了起来，因为他好像看到了一个“独家新闻”，可以让他的事业发生转机。

去中餐馆吃饭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我和圭多·罗西去那里吃饭也没什么特别的。我不知道他也去那里吃饭，但这家餐馆距我们的住处都只有一百多米远，假如不想吃几百欧元的刺海胆，这家中餐馆是一个理想的选择。

为什么要写这样一篇很没意思的报道呢？比报道狗咬了人的消息还要糟糕，就好像是为了说狗会汪汪叫。

我试着对此事进行推测，对于那些和你想法不一致的人，首先要传播对他的怀疑，哪怕是捕风捉影的事儿。你们会记得早间5电视台的那个报道，是跟踪麦西阿诺法官拍摄的视频（他的罪名是对于罗德·蒙达多利的审判让我们的总理很不高兴），他出门散步，抽几根烟，去理发店理发，最后坐在一张长椅上，露出了蓝色袜子。所有这些事情，都被评价为“奇怪的行径”，是想展示这个恶棍法官脑子不正常。

这个节目有说他的坏话吗？一点儿也没有。为什么有人会迫不及待地告诉我们这些信息，一个人穿着蓝色袜子去理发（其他正常市民顶多穿一双普通的深紫色袜子），就好像要给我们发一个密信？这种新闻报道技术简直应得普利策奖，但这可能会让那些穿短袜的人觉得震惊。

可能《日报》的编辑想，一位上了年纪的选民（妻子是一个只吃蔬菜煮面的女人）会觉得，有人去吃中餐很可怕，或者一个住得非常偏远的人，他们从来都没听说过中餐馆，或者那些对任何外来民族的东西都持怀疑态度的人，更别说中国人了；或者说（有人这么说）使用筷子是“激进分子”的共同爱好，因为那些朴素的正常人会像妈妈教的那样用叉子吃饭；甚至是，他们认为中国还是毛泽东时代，因此吃中餐就意味着宣布：“中国很近！”

至于我和一个“姓名不详的人共餐”，这又是什么意思呢？我难道应该准备一个牌子，上面写上他的名字，他从哪里来，为什么和我吃饭？为什么在一家中餐馆，而不是像在达希尔·哈米特的小说里写的，在皮斯托亚小山 (1) 或者在美丽的那不勒斯？这个“姓名不详的人”，记者不了解他，我当然很了解，因为他是我的朋友。但说一个人和“姓名不详”的人来往，而且是在一家中餐馆，特别像在说傅满洲 (2) 和“黄祸”。

这就是激进分子做的事儿，还好有媒体监控。

二〇一〇年

---

(1) 从名字可以看出是托斯卡纳风格的餐饮。

(2) Fu Manchu，英国小说家萨克斯·罗默创作的“傅满洲”系列小说中的虚构人物形象，极为不堪，是“黄祸”的拟人化形象。

来吧，克力同.....

我们的政府正式要求巴西引渡切萨雷·巴蒂斯蒂，我们不得不提出支持。我觉得，那些出于大胆猜测，认为巴蒂斯蒂是被冤枉的人应该这么想：即使是审判错误，那也不应该由巴西政府来决定，除非他们宣布——正式公开宣布：意大利政府从宣判时一直到现在都是一个独裁国家，践踏了公民的政治权利，压制了公民的自由。

引渡请求是必须的，因为意大利法院对巴蒂斯蒂进行了三次审判，这意味着一个民主国家，一个独立于任何党派的司法机构，对他进行了公正审判（除此之外，那些怀疑贝卢斯科尼政府的人要知道，这场审判进行时，贝卢斯科尼还只是一位普通的意大利公民）。

在这种情况下，要求引渡巴蒂斯蒂就意味着捍卫我们国家的司法尊严，每一个民主国家的公民都应该支持自己国家（以及共和国总统）的决定。

贝卢斯科尼总理真的很厉害，我们说，他的行为简直无懈可击。但尊贵的贝卢斯科尼在接受法官审判时（并不是要判他终身监禁，只是让他去出席一些针对他的指控，也可能是些没根据的指控，而且他也享有各个方面的法律保护），为什么他不仅仅拒绝出现在法官面前，而且还说，法官无权过问他的案子？他是不是想支持巴蒂斯蒂，要否决意大利法律的合法性？他也许正打算移民到巴西，要求当地政府对他提供庇护，就像巴蒂斯蒂获得庇护那样，来抗议意大利法官的贪赃枉法？或者说，他觉得审判巴蒂斯蒂的法官都是好人，他们的尊严应该得到捍卫，这也是捍卫意大利的尊严。而审判他的伊尔达·波卡希尼法官正好相反，不是什么正经人，或者在不同情况下，要用不同的眼光来看问题，要就事论事：在审判巴蒂斯蒂时，她值得尊敬，富有权威，但在调查露比时，她就不值得尊敬，没有任何权威。

那些捍卫尊贵的贝卢斯科尼总理的人会说，巴蒂斯蒂逃脱意大利的法律，他做得不对，因为他内心觉得自己是有罪的，然而贝卢斯科尼有权这么做，因为他觉得自己是无辜的。这个观点站得住脚吗？

使用这个论调的人，好像他从来没有反思过高中的一篇课文（就像发生在贝卢斯科尼身上的事儿），那就是柏拉图写的《克力同篇》。有些人可能忘了，我还记得那个故事的前提：苏格拉底被判了死刑（我们

知道这是误判，他自己也知道），他在监狱里等着他的那杯毒酒。他的学生克力同来探望他，说已经为老师的出逃做好了所有准备。克力同想尽一切办法，试图说服老师出逃，因为他有权躲过这不公正的判决。

但苏格拉底告诉克力同，一个人应该如何面对城市法律的尊严。苏格拉底生活在雅典，享受公民的所有权利，他承认这些法律是好的。假如他敢于否认这些法律，那也只是在某些时候，当这些法律对他不利时，他会不赞同这些法律，会设法让这些法律失效，毁掉它们。我们不能期望法律是对我们有利的东西，当我们不喜欢某些东西时，我们可以拒绝，但法律是一种协定，我们不能按照自己的喜好来破坏这些协定。

我们要注意到，苏格拉底并不是政府的人，假如是的话，那他会讲更多道理。假如一个人认为不遵守自己不喜欢的法律，这是一种权力，那作为政府的人，他就不能期望别人会遵守他们不喜欢的东西，不能期望他们缴税、不闯红灯、不抢银行（还只是举个例子）或者不性侵未成年人。

这些话苏格拉底没有说，但他说出来的话现在还是那么有效、无上和崇高，像磐石一样坚硬。

二〇一一年

规则和清教徒

我们国家总理的表现又遭到了批评，这激起了很多喜欢重口味的人的反对。首先有一批人，与其说是为总理开脱，不如说是在取笑那些批评总理的人。他们说：“你们这些参加了六八学潮的人，你们期望有自由性爱、随便吸食大麻，现在怎么忽然变成了虔诚的清教徒啦！你们对于总理的生活说三道四，是性生活，而不是喝无糖可乐当晚餐。”（真是让人忧伤的晚餐，真是一点儿“佳味”或者“托福格来克”著名葡萄酒都没有！）关于六八学潮中的自由性爱，我不是特别了解，因为那时我已经三十六岁了（当时是非常成熟的年纪了），是大学老师，有两个孩子，因此我从来都没留着长发，光着身子，抽着大麻出现在摇滚音乐会上。但我觉得，那时候的性自由是两个人出于自主选择，一起做爱，而且（尤其是）是免费的。这让很多人对那时的混乱关系充满了怀念，但这次他们谈论的事情和六八年的性自由完全不一样，他们做爱是自由的，但不是免费的。

有人说，那些批评总理的人是清教徒，这一点是对的，因为总理交往的是一些道德上非常不稳定的女孩子。每个人都有权享受让他满意的性生活（同性恋或者异性恋，温柔，狂野，等等），只要他和那些愿意这么做的人做，没有伤害到不想加入的人，或者不知情的人（这就是为什么法庭会审判那些恋童癖、强奸和电话性骚扰）。所有这些事情应该在封闭的地方进行，不能触犯清教徒的神经，这就像人们不能在公众场合亵渎神灵，就是为了不冒犯那些信徒的神经。

我必须承认，通常那些反对总理的人，过于强调“露比事件”中性的因素。很自然，事情就是那么发生了，假如给意大利人讲这中间的利益冲突，还有法官的腐败，来路不明的资金或者个性化定制的法律，人们都不会关注，他们会跳过去不看。但假如你把露比的事儿放在报纸第一页，他们就会把这份报纸从头看到尾，连天气预报也不放过。但对我们总理的反对，不等同于对于他的性品味的反对。他们反对的是这样一个事实：他花我们的钱，来报偿陪他吃饭的女人，他把这些人安插在欧洲、意大利的大区或城市的一些机构里。假如给大区顾问米内蒂女士的钱是我（可能是占一定的百分比）和那些一个月靠一千欧元生活的人（可能出很小一部分）出的，这和清教徒没关系，这是贪赃枉法的事儿。

道德问题不是说不应该做爱（就像六八学潮提出的口号：做爱！拒绝作战！），但不能让那些无关人员来掏钱。马拉佐议员被批评了，并不是因为他和人妖来往，而是因为他开着宪兵队的车子去找人妖。

但我们假定受邀出席总理晚餐的女人没用国家的钱，那是另一回事儿。我已经说了，一个人在自己家里想干什么都可以，这对于一个银行职员、医生或者加入工会的工人来说都没有问题。但假如在一个政治要人的家里发生这样的事情，那就很难不成为一桩丑闻。对于约翰·普罗富莫和加里·哈特来说，只有一次和同一个女人（每人一个）的出轨行为，就让他们葬送了政治前途。但这次涉及的女人很多，要用面包车把她们送过去，就不能阻止“露比门”的段子，不能阻止这桩丑闻出现在朝鲜的报纸上，或者突尼斯的电视里（你们可以上网看看）。

那些维护我们国家总理的人可能会说，发生这样的事情是因为有些清教徒从门缝里窥探了其他公民的隐私，他们捕风捉影，大肆宣扬。但这次是我们总理先开始的，他先是去参加了诺埃米的生日晚会，而且对于释放露比的事情，他和警察局交涉，这都是公众事件。当一个国家元首解释说，他真的相信露比就是穆巴拉克的孙女，因为这是她亲口说的（她还亲口说自己是成年人），很明显，在海外大家可能要笑破肚皮，因为一个男人——一个要对整个国家承担责任的元首，居然对于一个艳舞女郎的话深信不疑、奉若圭臬。

二〇一一年

“CagÜ”

所有人都发现，自从贝卢斯科尼离开国家总理职位后，他就从报纸的头几个版面上消失了，也不是他自己想这样。他依然会去看他的朋友普京，就像瓦努图阿“扶轮社”总裁去看普京一样；他还是会带着一帮新姑娘从直升飞机上下来。人们会想，那是他自己的事儿，但在民意测验中，他的地位一落千丈。

现在，他宣布要重新出山，于是又回到报纸的头版头条。他一直都朝三暮四，反复无常；你们仔细看着吧，不管他会不会真的出山，至少现在他的微笑已经回到了每个角落。

没人可以否认，贝卢斯科尼是广告天才，他秉承的一个重要原则是：“你们要谈论我，即使是说我坏话，也要谈论我。”这也是所有爱出风头的人惯用的技巧。当然，假如一个人站在一所女子高中门口，把裤子褪下去，把生殖器露出来，这种行为应该得到批判，但假如你这么做的话，一定会上头版头条，有些人为了上头条，甚至成为连环杀手。

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推测，贝卢斯科尼影响力的一部分（其实是很重要的一部分），是因为不仅仅那些选民看到他做了什么，说了什么，更因为他的敌人为了批评他，总是把他放在封面上。

在他将来参加竞选时，我们应该怎么对待他呢（我说的不是从支持者的角度，而是从那些害怕他，认为他是我们脆弱的共和国一个祸害的角度）？

有一个故事是家人经常跟我说的，那时候我刚学会说话，在开始说“妈妈”“爸爸”还有“奶奶”之后，有一天我忽然开始高喊：“cagÜ！”“Ü”是北方方言里的音，和法语里的一个音很像，意大利南部人发不出来。我是怎么学会那个单词的，这真是一个谜，因为这个词不存在。也许我是听到了一个脏话，就是“cagòn”（屎坛子），是在我们对面建房子的那帮泥瓦匠说的，我从阳台上一直看着他们。事实上，无论家里人怎么说我骂我，拍我的脑瓜子，都没什么用，我一直在重复“cagÜ”这个词，而且大人的反应每次都让我很满意。

直到后来，我搞得家人很丢脸。一个星期天中午，妈妈抱着我在大教堂做弥撒，高举圣体的铃铛刚刚敲响（这时候，教堂里苍蝇飞过的声

音都听不到），我受到了这种忽然出现的寂静的鼓舞，就用尽全力对着祭坛喊了一句：“cagÜ！”

一刹那间，神父好像停止了祭祀动作，信徒们严厉而且惊异的目光都落在我身上，我的好母亲羞得满脸通红，不得不带着我离开了那个地方。

很明显，需要找到一个解决方案，后来办法找到了。在接下来的几天里，每当我喊“cagÜ！”的时候，我妈妈总是假装没有听到。我继续坚持：“妈妈，cagÜ！”她继续整理床铺：“啊，是吗？”我继续说：“cagÜ！”妈妈对爸爸说：“晚上法奇奥姐妹会来拜访我们。”

亲爱的读者，你们已经知道事情的结果了。我看到，我求关注的这一招不再产生任何效果，我就再也不说“cagÜ”了！我开始学习一些丰富、复杂的语言，我后来口齿清晰，词汇丰富，让我父母都非常满意，他们都很高兴拥有一个咬文嚼字的儿子。

我不想运用我儿时的记忆给那些搞政治的、在报纸上写文章、编排的人提供建议。但假如不想当对手的扩音器，他们可以学学我妈妈这一招。

二〇一二年

贱民的种姓

乔凡娜·科森扎在最近写的《政治短片》（拉泰尔扎出版社，2012）一书中，研究了意大利的政治阶层在和选民沟通时采用一种循循善诱的方法，但一直表现很无能。当然了，“官僚政治”已经基本被淘汰了（尽管科森扎很无情地指出新一代的“大传播者”，比如说温多拉，都表现出这方面的倾向）；这不是从贝卢斯科尼开始的，可以说从肯尼迪时代就已经有了。政治传媒不是建立在象征或者政治计划之上的，而是建立在竞选者的图像（身体）之上，我们见证了这样一个过程，就是从人民大会到“广告短片”，这种彻底改变是无法避免的。但我觉得，在这一点上，这本书从头到尾讲得很清楚：我们的这些政治家没办法和人民沟通，因为他们说话时不能设身处地为民众着想，而是侧重于“自指”他们个人的问题。

贝卢斯科尼不是也会用浅显易懂的话，一些非常有效的口号来沟通吗？他的方法是建立在微笑，甚至是讲段子之上？的确如此。也许是在这些幸福的时刻，他能从听众的角度来说这些问题，说出他们最难以启齿的欲望，他说，不缴税是对的。尤其是最近一段时间，他一直在谈论他的敌人，那些和他对着干的人、痛恨他的法官，而不是人们已经感受到的、已经没法隐瞒的经济危机。

现在，科森扎不放过任何人的那种犀利（可能被抨击最多的人是贝尔萨尼），我们让读者自己去品味。我想问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政府的这些人没法设身处地为普通人着想？不久前，汉斯·马格努斯·恩岑斯贝格尔在一篇文章里做出了回答（我不记得这篇文章的题目了，也忘了他是在哪里发表的）。他揭示出，现在的这些政客已经完全脱离了普通人的生活，他们生活在一个受保护的堡垒里，出门时开着防弹汽车，周围也有保镖，普通人只能远远看着他们，你从来都不会在一家超市，在买东西的队伍里看到他们，或者在市政府办事时遇到他们。政治受到了恐怖主义威胁，催生了这样一个种姓阶层，他们已经不了解自己统治的国家了。他们的确是这样的，就像印度的贱民种姓，已经不能和其他人接触了。

解决的方案呢？需要做出规定，这些政界人物既不能在政府，也不能在议会待太长时间（我们说，立法会的任期是五年，或者宽容一点，这些政客可以工作两年），之后他们应该像普通人那样生活，没有保

镖，一切都恢复到之前的样子。在等待了一段时间之后，他们会重新上台，那他们就会有几年种姓之外的体验。

这可能会让人产生另一个想法，也就是说，不应该存在一个职业的政治阶层，议会和政府应该让普通公民短期服务国家，但这会出现一个错误，非常有害，比“格里利主义”更加低级。那些投身政治的人，在不同的机构会掌握一些公共管理的技巧，我想说献身精神，就像天主教民主党和意大利共产党两个党派的专业人士，他们白手起家，先是在年轻人的机构里工作，后来服务于党派。他们没把那些私人企业、小工厂或者建筑公司联合在一起，出于自愿，他们进入了议会，或者成为政府人员，他们并没有想方设法保护甚至是增加自己的财富——就像其他人那样。他们是被一个领袖安置到议会的，他们要还这个人情，就要从领袖的利益出发，追随他们的领袖。最后，在党派里工作也可能会导致腐败。希望不会出现这样的事故，这不是机制的一部分。

二〇一二年

我们读一读《宪法》

关于这个问题，我两年前就在专栏里讨论过了，但我不是在重复我自己。实际上，在关于政府、议会、和《选举法》的讨论中，我不得不再一次提到这个问题。有两个信念，在昨天好像还是右派民粹主义的团体财富，但现在政治上层，有一定文化积淀的人也在重申这两个定论。

第一个论断是，这一届议会是不合法的，因为它依据的是《猪圈法》（《选举法》俗称）选上的，这是一部不符合《宪法》的法律。但这一届议会当选时，《猪圈法》是国家法律，不可能按照别的法律来选举，因此议会是按照当时有效的法律选举的。当然，需要按照新的法律来重新选一次，但决定新法律的，依然是这届议会。

我明白，这样的局面可能会让人很不安，“要么喝了这碗汤，要么从窗子跳出去”，没别的选择，关于这届议会不合法的论断，都像是耳旁风。

另一个流传于世的观点是，现在的政府首脑和部长都是人民选出来的。说真的，马泰奥·伦齐作为政党选出来的首领出现在政治舞台，并且获得了大部分人的认可，但这并不意味着这个未来的政府首脑是人民选举出来的。这是贝卢斯科尼的伎俩，他把自己的面孔、名字作为选民册上的象征，不知道说服了多少选民，让他们以为自己可以选中他作为国家元首。没有比这更加虚假的事儿，说真的，贝卢斯科尼也可以赢取选举，然后让另一个人担任国家总理：桑坦切、西里波迪或拉兹，无论如何都不违背《宪法》的规定。

《宪法》规定，人民选出议员（通过开放式名单或封闭式名单，但有另外一个问题《宪法》没有说明），议会选出国家总统。总统听完各个政党代表的陈述，任命国家总理和各个部长，原则上他甚至可以任命他奶奶，或者洛卡卡努奇亚的火车站站长为国家总理，如果占主流的政治力量推举他们的话。

议会应该对共和国总统任命的政府表示信任和支持（通过这种方式，人民代表可以对政府实行监控），假如议会对政府表示不信任，一切都得从头再来，直到共和国总统组建出一个议会认可的政府。这样一来，共和国总统任命了一些国家总理，比如说迪尼和钱皮，他们并不是议员，而且还任命了一系列技术人员作为部长。当国家总统任命蒙蒂做

总理之前，先是任命他为终身议员，所以蒙蒂并不是人民选举出来的，而是总统任命的。

最有意思的是，这些是《宪法》第六十四条通过一种迂回的方式说出来。在这一条里，后面有一句话解释说：“政府成员尽管不是众议院和参议院的成员，假如要求的话，他们有权参加会议，每次他们要求发言时，都应该允许他们发言。”明白了吗？很明显，对于那些立宪者来说，政府成员完全可以不参与议会，然后还具体说明他们可以或者说应该通过哪些方式参加会议。要诚实一点说的话，大家批评贝卢斯科尼在议会里出现的次数太少，不应该用他国家总理的身份指责他，而应该说，作为众议员或者参议员，他过于懒散了。

二〇一二年

保持低调

大家都在等待民主党取得决定性的胜利，以及贝卢斯科尼的黯淡补救，但这个预测没有实现。这样的事情已经有先例了，当年奥凯多宣称他已经建起一台辉煌的“战争机器”，然而，贝卢斯科尼时代开始了。同样，在上次的选举宣传中，民主党的所有策略都鼓舞人心，非常高调：贝尔萨尼非常肯定会得到多数人的支持，他扬言获胜的人（他自己）会组建政府。这样一来，我们很多人都觉得民主党的领袖像大佬一样在做宣传，没像对手那样胡说八道，因为民意测验让他们非常放心，觉得民主党已经赢了，但结果并非如此。

定律：每当左派做出必胜的姿态时，都必定会输。中邪了？我不记得是在哪个脱口秀节目里，保罗·米埃里说，这已经成了一个破解不了的魔咒，至少六十年以来，在意大利有百分之五十的选民不希望左派或者中左翼上台。这可能是源自对“克里姆林宫里那个红色食人兽”的古老恐惧（我的推测），那是法西斯时期的《巴利拉少儿周刊》每个星期给孩子们讲述的故事，可能是出于对在圣彼得大教堂圣水池里饮马的布尔什维克的恐惧（在这一点上，一九四八年的《公民大会》宣传起到了很大作用）。现在，对左派的持续恐惧是因为担心他们会抬高税收（左派的确一直是这么宣传的，但右派从来都没这么做过），实际上，那些中老年资产阶级不读报纸，他们只看Mediaset的电视节目，当共产主义的风又刮起来，对他们产生威胁时，他们便投靠贝卢斯科尼。人们会想，对左派政府的担忧和害怕，有点儿像对于土耳其人的恐惧，在勒班陀海战结束后，奥斯曼帝国衰落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这种恐惧还在继续。

我们回到米埃里的那些话上，假如意大利一半选民都怀有这种恐惧，他们会不由自主地投向那些提供解药的一方，所以五十年是天主教民主党掌权，二十年是贝卢斯科尼掌权。

我相信，米埃里在做这些分析时，他觉得蒙蒂上台或许会带来另一种可能，他也看到贝卢斯科尼利用这种恐惧心理，掀起了一场针对蒙蒂的斗争，这让人觉得米埃里是左派的一个傻仆人。好吧，蒙蒂最后没撑住，对左派的抵抗成了贝卢斯科尼的专利。我觉得有一件事很明显：当左派说服选民他们一定能掌权时，右派总是能赢。左派真的能赢的时候，就像普罗迪那样，在宣传时没显示出充分的信心，他只是很低调地

说了一句“我希望能办到”，在大家都没有料到的情况下，左派赢了。

有时候，示弱非常有必要，这会让对手松弛下来。格里洛在竞选中表现得胜筹在握，这使得他被排除在电视节目之外，他不得不去广场上宣传——这样一来，电视上到处都是他，他扮演了体制的牺牲品。陶里亚蒂很会哭诉，他说那些工人被排除在外，他们没有决定权，一定会起来反抗。巴内拉总是抱怨说，媒体无视激进党派，他们无法吸引电视和报纸的注意力。贝卢斯科尼也总是表现得像一个受害者——一个被报纸、强权和法官迫害的人，当他执政时，他总是抱怨说，很多人都和他对着干，不让他好好办事。因为有一个原则非常重要——扮猪吃老虎，或者换一个中听的说法，就是“要保持低调”。

假如左派向前走一步，势力上升的话，那么有些中年男子可能会受到惊吓，他们本来想弃权，这时候可能会跑去投票。假如左派的激进分子可能会赢，那些中间派就会支持“上帝选中的人”[(1)]。

二〇一三年

---

(1) 暗指贝卢斯科尼。

要怀疑那些审判你们的人

类似这样的问题，我一九九五年已经在专栏里写过了，时隔十八年之后，我们国家还是老样子，这不是我的错。另外，《共和国报》庆祝创刊二十周年时，我也写过一篇文章，和二十年前是同一篇，凸版印刷，原样照搬。我有些漫不经心，把这两篇文章搞混了，后来我很仔细地看了看，文章只有在最后有些不同。我看到，报纸上当时只有两个电台的节目介绍，这让我对年代产生了怀疑，除此之外，二十年代之前的消息在二十年之后还是一样，我觉得这不是《共和国报》的错，而是意大利的错。

一九九五年，我抱怨说，有些报纸不讨论被告是不是无辜，而是发表一些隐晦的、具有暗示性的文章，并不是责问被告，而是要让法官失去合法性。

现在我们都看到，在一场官司中，要证明指控是有偏见的、不正当的，这是民主的一个很好的体现，假如各种各样的独裁国家能采用这样的审判方式就好了，但这都是一些特殊情况。在一个社会里，假如不仅仅是控告者，就连陪审团都被抹去了合法性，显而易见，这个社会一定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儿。要么是司法部门有问题，要么是辩护律师团有问题。

这就是最近一段时间里我们见证的事情。调查的第一步不是去证实控告的事实是否成立，而是向公众暗示这个起诉值得怀疑。假如这一步调查清楚了，官司的进展是次要的事情。因为在电视直播的审判中，有人左右了大众舆论，首先让审判者失去威信，然后试图说服陪审团，他们如果顺从法官的意思，那是不得人心的事儿。

因此这场官司不是原告和被告双方拿出证据，进行一场论战，而是在审判前的大众媒体的决斗，是被告和未来的检察官还有陪审团之间的斗争，是被调查的人否认法官的审判权。

假如你能证明控告你的人通奸，或者犯过其他一些错误，无论是大的罪过还是小的作风问题，尽管和审判没有任何关系，那你也赢了。没必要证明审判你的法官犯过什么罪（这就是历史），只要你拍到他正在朝地上扔一个烟屁股（这当然不应该，哪怕是无意的），但我要说，假如他恰好穿着绿色袜子（已经发生过这种事儿了），那个审判的法官马

上就变成了被审判的人，因为这些事情暗示他很怪异、不可信，以此类推，他根本就不是一个称职的法官。

这种做法，鉴于在二十年前就已经存在了，看来很管用。从另一个方面来说，这些含沙射影的方式会激起一般人最糟糕的本能，他可能因为乱停车被罚过款，他会抱怨交警有毛病，他对那些开宝马的人心怀嫉妒。在任何调查中，任何人都会觉得自己是卡夫卡小说里的人物K，一个无辜的人，正面对无法捉摸、偏执的法律。

因此（我在十八年前就已经说过了），你们要记住，下次你们被警察当场抓获时，在殴打抓住你们的警察时，在用斧头砍你们奶奶的头颅时，你们不要担心，不用清洗血迹，或者证明你们当时正在别的地方和某个主教交谈。你们只要证明那个当场抓获你们的人（看到你们拿着斧头的人），十年前他没向检察官申报：过圣诞节时，有个公司送给过他一块米兰大蛋糕（最好，这个送礼的公司总裁和揭发你的人已经有很长时间的交情了）。

二〇一三年

孩子，将来这些都是你的

我写这篇文章时，玛丽娜·贝卢斯科尼非常坚决地表示，她不会继承父亲的政治事业，她觉得继续做企业家是一个比较明智的选择（假如有人改变主意的话，我提前向大家道歉，因为这事儿很常见）。这可能就像米兰俗话说的："做你擅长做的蛋糕。"建议糕点师傅做他擅长做的，而不是冒险去做大蛋糕。

排除了玛丽娜，没有任何事情可以阻止贝卢斯科尼在他的家庭成员中找另一个人来继续他的王朝，他家人丁兴旺，子女很多，还有一些侄子外甥。这个男人野心勃勃，他觉得自己可以和维罗妮卡·拉里奥生一个球队，假如拉里奥太太不同意，为什么不考虑领养一个呢，比如说米内蒂女士、露比，或者住在奥格提纳街上的某个姑娘？

要说在民主制度中没有世袭，只有在君主制度下才会有，这是站不住脚的。在古罗马帝国时期就曾有这种世袭的情况。不仅如此，在现代民主制度中也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你们可以看到，勒庞把权力交给了女儿。如果要进一步说的话，甚至可以提到肯尼迪家族（他们家族的权力交替，中断在谋杀者鲍勃的手中）、布什家族的两位总统，这事儿在克林顿太太身上重演，也不是没有可能。

在美国，总统不能直接把权力交给兄弟、妻子或者孩子，他们需要人民的投票，让一位前总统家庭成员执政，无论如何，权力不是像接力赛那样传递下去的，而是要等几年。同一个家族的人又回来执政，毫无疑问，会让人有一种王朝的感觉，这让人觉得：好血统不会说谎。

在贝卢斯科尼把他的权力交给另一个人的过程中，除了世袭以及血统的因素，还有其他的东西。贝卢斯科尼觉得，自己可以把权力移交给家里的某个人，这很正常、合情合理，因为他觉得，他建立的那个政党是属于他的，资本是他的，因此附属的东西也可以转移。他的做法就像那些大企业的创建者的做法，对于他们来说，企业就是家族财富，要一代一代传递下去。我们在阿涅利家族得到印证：爷爷乔瓦尼把权力交给了孙子詹尼（瓦莱塔做辅助，一直到詹尼成年），詹尼去世之后，阿涅利家族没继承人了，一个有阿涅利家族血统，但姓氏不同的人成了总裁。你们想象一下，一个美国大地主（在不同电影中都有展示）指着一大片草场还有成群的牛羊，对自己的继承人说："孩子，将来这些都是

你的。”

但把一个政党当作生产金属部件或者饼干的企业，也视为家族财富，这正常吗？一方面，即使是墨索里尼，也从来都没想过类似这样的事儿（当时法西斯党是真正属于他的，所以后来他死了之后，党也解散了），但你们可以想象一下，假如德·加斯贝利想把天主教民主党交给妻子马利亚·罗马纳，克拉克西把社会党作为遗产交给他的孩子博博或者斯特凡尼娅，或者说贝林格像天赋人权一样，把意大利共产党交到妻子比安卡手上，你们能想象吗？不能！因为这些党派不是他们创造的，也不是他们出资的，他们应该意识到，在人民大会选出他们时，党派就不能有世袭概念。

一个领袖决定把权力交给后代，这意味着他知道这个政党是自己创造的，假如没有这个领袖的姓氏，这个政党是没法存在的。这个政党是领袖出资的，政党的其他成员并不是领袖的选民，而是他的员工。任何一个私有的政党都应该有自己的继承人，就像每条“鲨鱼”都有权有自己的“小鲨鱼”。

二〇一三年

左派和权力

我要讲的这件事并非我亲眼所见，而是一个值得信赖的朋友讲给我听的。一九九六年，普罗迪当选为意大利总理，这是意大利左派第一次执政，我记得好像是在人民广场，当时举行了很大的庆典，人山人海。马西莫·达莱马走向主席台时，有一位女士拉住了他的胳膊，高喊道：“马西莫同志，现在我们可以好好反抗一下！”

这事儿过去了，但带来的后遗症并没完。这些积极分子明白他们的党派取得了胜利，但他们不一定明白，执政党必须对许多事情进行妥协。他们一直以为，左派作为一股英勇、固执的力量，可以对所有不认同的事儿说“不”。

在这位女士身上，集中体现了欧洲左派的悲剧：在一百五十年的历史中，左派都是一股反对力量和革命性党派。是的，左派经历了长期的痛苦，就是等着革命爆发。

因为这个缘故，左派总是在说“不”，总是用狐疑的目光看待那些吞吞吐吐、欲言又止说“是”的左翼人士，他们会像排斥社会民主党那样排斥他们，或者那些积极分子会放弃他们的政党，建立一个更加激进的党派。因为这个缘故，左派一直是分裂的，它的内部一直在进行“有丝分裂”。当然，它从来都没有足够强大，成为执政党派——我很不客气地说，这也是它的幸运，因为如果执政的话，它就不得不一直说“是”，要在做决定的时候进行妥协。假如说“是”的话，它就失去了那种纯粹的精神，它一直在顽强地拒绝权力的诱惑，如果说“是”，那它就完全溃败了。要知道，它拒绝的那种权力总有一天会毁掉它。

人民广场上那位女士的故事，可以解释现在发生的很多事。

二〇一五年

从愚蠢到疯狂

不，不是污染，是空气不洁

随着战争之风日盛，我们的命运也被攥在世界上最强大的人——小布什——手中。如今，已无人如柏拉图一般，奢望国家交由哲学家治理，只要统治者能够明辨是非就是万幸。诸位不妨上网查查那些收集小布什经典言论的网站。我就找到了好几句（具体发表时间和场合不详）：“假如我们不能成功，就面临着失败的危险。”“人类进军太阳系的时刻已经来临。”“对环境造成威胁的并非污染，而是不洁的水和空气。”

答记者问　“我应该向先前问我的人提一个问题。此前，我没有任何可能去问那个先前向我提问的人到底问了什么。”（得克萨斯州奥斯汀，2001年1月8日）“在我看来，倘若您知道自己信仰什么，我就能更容易回答您的问题。”（俄亥俄州雷诺兹堡，2000年10月4日）“那个女人知道我有阅读障碍——好吧，我从未采访过她。”（加利福尼亚州奥兰治，2000年9月15日）

关于政治　“我们应该探讨的违法现象是一种并不存在的现象。”（1996年5月20日）“我相信我们正走在一条不可逆转的、通往自由和民主的道路上。然而，事情总是有可能发生变化。”（1998年5月22日）“我不仅想为我自己，也想为我的前辈们保留行政权。”（华盛顿，2011年1月29日）“我们双方将通力合作，力争将恐怖等级带到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水平上。”（华盛顿，2001年10月2日）“我知道华盛顿不乏野心勃勃之人，这很正常。但我要提醒那些心怀野心的人士，去做成功之事要比做失败之事更容易成功。”（美联社采访，2001年1月18日）“在美国，最大的事就是每个人都应该参与投票。”（奥斯汀，2000年12月8日）“我们希望每一个能够找到工作的人都有能力去找一份工作。”（新闻节目《60分Ⅱ》，2000年12月5日）“我找到的公分母之一就是：围绕被期待的事物，总会燃起许多期待。”（洛杉矶，2000年9月27日）“如果有更多的贸易往来，就会有更多的贸易。明白这一点相当重要。”（美洲国家首脑会议，魁北克城，2001年4月21日）

关于教育　“坦白说，教师是唯一向我们的孩子传授知识的职业。”（1995年9月18日）“我们美国人是全世界最有教养的群

体。”（1997年9月21日）“我希望人们会评价小布什的管理是注重结果的。因为我相信‘将儿童教育聚焦于阅读’这一举措能够带来的结果，相信如此能让他们拥有一个关注儿童和家长的教育体系，而不是一个一成不变的教育体系。这将让美国成为一个我们所期待的国家，一个人人都懂得阅读和希望的国家。”（华盛顿，2001年1月11日）“公共教育系统是我们的民主的根基之一。无论如何，教育能够让美国的孩子们学会做有责任感的公民，同时学习必要的能力，从我们这个神奇的机会主义社会里获得利益。”（2002年5月1日）

关于科学　“火星基本上与我们处于同一轨道。它与太阳之间的距离几乎等同于我们与太阳之间的距离，这是非常重要的。我们认为看到了一些水流的图像。只要有水，就有氧气，只要有氧气，我们就能呼吸。”（1994年11月8日）“对于国家航空航天局而言，太空是他们的专长所在。”（1993年9月5日）“天然气是半球形的。我之所以喜欢将它描述为半球形，是因为它是一种我们可以就近采集的产品。”（奥斯汀，2000年12月20日）“我知道人类和鱼可以和平相处。”（萨基诺，2000年9月29日）。

关于外交　“我们在谈论非洲问题上花费了许多时间，这无可厚非。非洲这个国家正遭受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疾病。”（新闻发布会，2001年6月14日）“我与墨西哥新任总统比森特·福克斯进行了会谈，希望美国能从墨西哥进口石油。如此一来，美国就不用再依赖国外的石油了。”（第一轮总统大选辩论，2000年3月10日）“法国人的问题在于他们没有一个词可以表达‘entrepreneur’ (1) 。”（与布莱尔的探讨）“你们那儿也有黑人吗？”（提问对象是巴西总统费南多·卡多佐，圣保罗州，2002年4月28日）“无论如何，一个礼拜以前，亚西尔·阿拉法特还被困在拉姆安拉的大楼里。毫无疑问，那幢大楼里满是德国的和平主义者和其他类似人士。如今，那些人都离开了。阿拉法特终于重获展示其领导权，从而管理世界的自由。”（华盛顿，2002年5月2日）“我们进口的许多产品都来自海外。”（全国公共广播电台《晨报》栏目，2000年9月26日）“我明白，中东的动荡会引起整个地区的动荡。”（华盛顿，2002年3月13日）“我的亚洲之行之所以从日本开始，有一个重要原因。一百五十年前，美国和日本正是在这里结成了近现代以来最为重大且持久的同盟，从而开启了太平洋的和平时代。”（东京，2002年2月18日）

(1) 法语，企业家 。

如何借他人之痛赚一己之财

各位若是对自己的经济状况不满，想要换个职业，那么算命可谓是收入最高，且（与各位的想象完全相反）难度最小的职业之一。只要具备一定的亲和力、一点点看人的眼力和一张厚脸皮就足够了。即使不具备上述“才干”，还有统计学可以帮上忙。

各位不妨做个实验：随机挑选一个人（当然，如果对方乐意配合你验证超能力，那就最好不过了），走到他身旁，看着他的眼睛，对他说：“我感到有什么人正在非常强烈地思念您。那是一个您很久没见的人，但您曾经非常爱他，并因他的冷漠而备感痛苦……现在这个人已经意识到他曾让您痛苦，所以悔恨万分，尽管他知道为时已晚……”想想看，世界上有谁（只要不是一个孩子）不曾经历过一段不幸的爱情，至少是一段未能获得同等回应的爱情？所以，实验对象必然会向你求助，并主动配合你的猜测，说自己已经想到你说的那人是谁，称赞你一眼就看穿了他的心思。

换一个实验。你可以对一个人说：“您曾经贬低过某人，四处说他的坏话，事实上，您当时的行为只是出于嫉妒而已。”几乎不会有人回答你说他深受所有人的喜爱，因此不明白你指的是谁。相反，对方一般会迅速找到一个人对号入座，并夸赞你有过人的直觉。

再换一个实验。你可以宣称自己能够看到有些人身边飘荡着亲人的亡灵。你不妨走到某个上了年纪的人身边，告诉他你看见一个因心脏疾病去世的老人的幽灵就站在他身旁。这世上，任何人都有父母双亲和四位祖父母，有人还有叔伯，或是亲爱的继父继母之类。假如你的实验对象年龄较大，那么他的上述亲人有可能都已去世，在六位已故家人之中找出一个因心脏衰竭而死的人，这并不困难。倘若你们实在倒霉，没能说对，也无伤大雅。即使实验对象本人的情况没有被言中，他身边还站着好些对你的超能力同样感兴趣的人。此时，你可以辩解说先前看错了，那幽灵其实是旁边某人的已故亲人。毫无疑问，他身边的人听了这话会迅速说那灵魂属于自己的父亲或母亲。如此一来，你便可化解危局，大谈特谈那个幽灵散发的热量与爱，对方必定对你的各种言论洗耳恭听。

细心的读者一定能够看穿那些令人着迷的所谓算命手法（包括电视

节目里的占卜术）。对于刚刚丧子的家长、丧母的孩子、丧夫的妻子来说，没有什么比让他们相信其亲人的灵魂并未化为乌有，而是会从另一个世界里发来讯息更容易的了。我再说一遍，算命很简单，对方的痛苦和轻信会为算命先生带来诸多便利。

当然，你得小心防范“意大利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的人在附近出现。诸位若想了解这个组织，可以查找www.cicap.org网站或阅读《科学与超自然现象》杂志。该委员会的探员专门调查所谓超自然现象（如驱魔人、漂浮、通灵、麦田圈、不明飞行物、幽灵、未卜先知、用意念力拧弯叉子、塔罗牌解读、流泪的圣母像等），解开关窍，揭露骗局，从科学的角度解释貌似奇迹的现象。他们通常会用重复的实验向公众表明，一旦了解其中的原理，所有人都能成为巫师。

马西莫·波利多罗和路易吉·加拉斯凯利是意大利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的两名探员。最近，两人联合出版了一部作品（委员会其他探员的文章也收录其中）：《探秘者：关于超自然现象的十年调查》（阿维尔比出版社，2000），其中讲述了许多有趣的案例（但愿诸位不是那种因“圣诞老人并不存在”而失声痛哭的人）。

然而，这部作品却并不让我觉得好笑。意大利超自然现象调查委员会之所以会如此忙碌，正说明民众的轻信行为比我们想象的要普遍得多。说到底，这本书的销量只有数千册；当女灵媒罗斯玛丽·阿尔提亚在电视上对他人的痛苦头头是道地点评时，成百上千万的观众为之吸引。然而，有谁能指责民众的素养越来越低呢？毕竟，收视率高才有话语权。

二〇〇二年

世界小姐、宗教激进分子与麻风病人

当本期《快报》上市时，可能大部分读者都已将“尼日利亚事件”抛诸脑后了——在那场惨案中，两百多人遭到屠杀，其目的只是为了抵制“世界小姐”的竞选活动。既然如此，本文倒是可以阻止这一事件过快淡出公众的视野。事实上，即使“世界小姐”竞选地点后来改到了伦敦，事态却在进一步恶化。所有人都心知肚明，参选小姐抵达尼日利亚只不过是引发紧张局势和一系列破坏行为的借口，暴力行为的真正目的另有所在。最令人不解的是，为了抵制“世界小姐”竞选，为何要杀害基督徒、烧毁教堂呢？基督教神父与这一活动的策划毫无关联。然而，随着事态的发展，我们的确有必要针对这一“借口”事件与极端恐怖行为之间的关系进行更为深入的思考。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沃莱·索因卡曾因试图在其不幸的国家维护人的基本自由权而遭受多年的牢狱之灾。最近，他撰写了一篇文章（发表于《共和国报》），就尼日利亚事件发表了精彩的个人观点。此外，他表示（主要观点如下），自己对国内和全球范围内的各类选美比赛并不热衷，但面对宗教激进分子的愤怒，他认为有义务捍卫身体的权利和美丽的权利。假如我是尼日利亚人，我也会赞同他的观点。然而，既然我不是尼日利亚人，我倒想站在外国人的角度来谈谈这一事件。

毋庸置疑，宗教激进分子出于对宗教的过分笃信，为了抵制（让身着泳装的妙龄女子招摇过市的）选美比赛，屠杀了两百多名毫不相干的人，这一暴行是不容辩白的。假如事件的前因后果仅限于此，所有人都毫无疑问会站在美女们这一边。但在我看来，“世界小姐”的主办方决定将选美比赛放在尼日利亚，的确是犯下了一个不折不扣的“流氓式错误”。我并不是说他们早该想到选美将会引发什么样的民众反应。我想说的是，尼日利亚是一个经济萧条的国家，大量儿童死于饥饿，大量有通奸行为的妇女被处以石刑。在这样一个国家举办一场如此虚荣的比赛（且不说赛事的高昂花费足以让好几个部落在一个月内免受饥饿之苦）就好比在盲人收容所里兜售色情录影带和喜剧影片，或是在麻风病医院推销美容产品，并用娜奥美·坎贝尔的靓照做广告。别跟我说什么选美比赛有利于改变古老的陋习，这类刺激即使管用，也得采取微剂量的顺势疗法，而不是如此庸俗的挑逗行为。

很明显，这一“流氓式错误”纯粹是为了提高广告效应，且充满了玩

世不恭的意味。除此之外，这一事件之所以在最近格外引人关注，还因为它涉及全球化带来的一系列问题。与大多数人一样，我也认为全球化所引发的十个现象之中，至少有五个能产生正面的效应。但若说到全球化的负面影响，其中之一就在于发达国家总会蛮横地将西方世界的模式强加于欠发达国家，推销那些国家的人们原本接受不了的消费和价值观……举个例子，如果说主办方让“世界小姐”身着泳装示人是为了促进西式泳装的销售（那些泳装很可能是东南亚的贫困儿童缝制的），使尼日利亚那些不受饥饿威胁的人也能购买此类产品，那么他们理应考虑到，即使某些尼日利亚人具备购买能力，他们的钱也是靠剥削死于饥饿的同胞挣来的。这些人与西方人一起，让大部分尼日利亚人一直处于殖民早期的境况之下。

因此，倘若某些勇敢的反对全球化的人士能在选美期间齐聚尼日利亚召开会议、采取行动，我倒认为是可取之举。他们应分为“白衫派”和“暴力黑块派”。白衫派应以和平（却有效）的方式惩罚选美竞赛的主办方，让他们（和选美小姐一样）身着泳装，身上涂上蜂蜜，粘上鸵鸟或其他飞禽的羽毛，让他们游街示众，被人嘲弄。黑块派则应对当地的宗教激进分子（那些人是西方殖民主义者的帮凶，巴不得自己的国家一直处于落后状态），使出浑身解数阻止他们大开杀戒——相信所有人都会为这些和平卫士鼓掌（仅此一次），既然是“暴力派”，就得勇于跟配得上的敌人对决。

至于那些令人血脉偾张的选美小姐呢？或许，她们会在温和派反全球化人士的鼓励下改过自新（反正也是仅此一次），（穿着裤子）摇摆着她们性感的臀部前往乡村分发肉食罐头、肥皂、抗生素和盒装牛奶。若能做到这些，才会被认为是真正的“美女”。

二〇〇二年

带着回执开枪

有句老话说：“战争太正经，只能交给军人打。”如今，我们可以戏仿一番：“天下太复杂，只能交给下台的执政者管理。”这就好比将制造原子弹的“曼哈顿计划”托付给米兰地铁线切尼西奥站的隧道开挖专家来完成一般。两星期前，我在华盛顿想到这些问题。当时，“狙击手事件”尚未平息，那个著名的狙击手开心地射杀着在加油站停留，或是从餐馆里走出的人。他隐蔽在高处，使用伸缩式步枪，专门在高速公路交界处或僻静的山头杀人。警方接到报警之后才赶往遇害现场，将道路封锁两三个小时，最后显然是一无所获——因为狙击手有充分的时间转移到别处。那一段时间里，人们根本不敢出门，更不敢让孩子去上学。

当然，早有人发出警告，说武器的自由交易会导致此类事件发生，但枪支游说者们却认为问题并不在于拥有武器，而在于如何正确地使用武器。难不成人们购买步枪，通常是为了给自己做灌肠手术？

华盛顿特区的狙击手之所以落网，是因为他故意四处留下痕迹——说到底，这种人无非是想在报纸上出名而已。假如他不愿暴露自己，完全可以继续多杀好些人，其数量甚至会超过“双子塔”惨案。正因如此，美国政府才会寝食难安，至今仍不敢放松警惕：他们明白，倘若某个恐怖组织（不再劳神筹划什么劫机事件）向美国各地派出三十名狙击手，就足以让整个美国陷入瘫痪。不仅如此，该组织还将引发一连串模仿性事件，某些并非恐怖分子的疯子将会以同样的形式群起狂欢。

对此，那些明显不具备掌管天下能力的人提出了什么建议呢？制造一批能够在子弹和弹壳上自动留下“签名”的武器，如此一来，只要从被害者的身体里取出子弹，就能获知凶手的身份。他们似乎没有想过，假如我想杀人，必然不会使用自己的步枪，而是从别处偷来的武器——我杀了人，却有人替我去坐牢；假如我是恐怖分子，自然有办法弄到偷来的武器、篡改编号的武器，或使用非美国生产的武器。我十分好奇，为什么我会产生上述质疑，而所谓的安全专家却想不到这些。

事情还不止于此。我在十一月八日的《共和国报》上读到：出于对通货紧缩的担忧（民众消费减少，价格下跌，我们面临的危机更甚于通货膨胀），美联储官员（他们可不是毛头小伙子）建议让美元贬值——通过“磁铁”效应，让钱币逐渐失去价值，假如不尽快花掉，即使存在银

行里，钱币也会失去其原有价值。

我得想象一下，拼命工作才能挣到一百美元日薪的水管工史密斯先生将如何应对呢？首先，他应该减少自己的工作量，因为他拼死拼活挣到的钱在一段时间后将不值分文，他甚至不能将钱存入银行，攒着去买房子。他每天只要挣够三十美元，能买啤酒和牛排就行了。要么他就得将每天赚的一百美元投资于无用的消费：毛衣、果酱、铅笔等等。过不了多久，人们就将迎来“以物易物”的经济时代：三罐果酱换一件毛衫。最终，人们将在家里储存一大批无用之物，而货币则几乎不再流通。在那种情形下，史密斯先生还能买房，不过按揭期将极其漫长，只有他手头有一百美元花不出去时才能去还贷款。若真是如此，不仅按揭利息额将翻滚十倍，更严重的情况则是房屋的原主根本就不会卖房！因为一旦把房子卖了，他本人便无家可归，只能守着时不时下起的一阵“美元雨”，却不知该如何将它们花出去。所以说，房产市场将被冻结，有房产的人绝不会卖房。另一方面，由于存钱也无法避免贬值，有谁还会去银行储蓄呢？

当然，我对经济学并不精通，静候某位经济学家指出我的逻辑错误。但无论如何，我的确感到目前的好些举措——包括这场伊拉克战争（据说是为了震慑成千上万潜伏于美国高速公路交界处的潜在的宗教激进主义狙击手）——都应验了那句话：“天下太复杂，只能交给下台的执政者管理。”

二〇〇二年

多来几个死者

我在《共和国报·周五特刊》上读到了以下消息：法国政府有意像我们一样（但比我们更早）实行驾照记分制度。经过一年的试行，交通事故发生次数有所减少，事故死亡率下降了18.5%。这是一个好消息。然而，法国的“全国汽车修理协会”（即修车行组成的协会）却表示，作为法国公民，他们自然为本国交通事故死亡人数的减少感到欣慰，然而，作为修车行，他们却不得不承认同行们正遭遇危机。事故越少，修车的次数就越少。面对这一持续的经济悲剧，某些修车行的老板不仅手足无措，要求国家援助，有的甚至呼吁相关部门放松交通管控标准。假如消息属实，就意味着修车行老板要求交通管控部门少开罚单，以便多发生几次撞车事故。

我倒不认为他们会希望多死几个人——按照常理，死于交通事故的人是没有办法把车送去修理的，而他的继承人会直接把车送去垃圾场。因此，修车行希望看到的是只有伤者、没有死者的严重事故（当然，车本身不能被撞成一口棺材，否则也只能直接报废了）。

上述消息并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每一次科技革新都是人类前进的步伐，这一过程常常会引发失业。早在十八世纪，担心丢饭碗的纺织工人就曾发起过捣毁纺织机的运动。我想，当出租汽车出现的时候，不少出租马车的车夫都曾面临失业危机。我还记得一位名叫彼得的老先生。我小的时候，每到下乡度假，他总是应我们的要求，推着三轮车把我们和行李送到火车站。没过几年，出租汽车出现了，可他年岁已大，来不及考取驾照，成为一名出租车司机。好在那个年代，科技革新的节奏还比较缓慢。当彼得彻底失业时，也基本挨到了退休的年龄。

如今，一切都在飞速变化。我想，人类平均寿命的延长很有可能会让殡葬服务业和公墓员工遭受职业危机。好在这一现象变化也较为缓慢，当人们逐渐意识到需要被安葬的六十岁老人越来越少时，他们已经在安葬那些没有死于六十岁的八十岁老人了。因此，作为工作类别而言，这类工作永远不会消失（“人皆有一死”是所有三段论的王牌前提）。然而，（姑且不论某种令人长生不老的血清）倘若未来出现能让人类的平均寿命立刻延长至一百二十岁的药物，我就不信殡葬行业的从业人员不会跑到广场上示威，向政府讨要援助。

这就是问题所在：科技革新会让越来越多的行业遭遇整体危机。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打字机修理员就是明证。那个群体的成员要么足够年轻、机灵，能够迅速转变成电脑专家，要么就会在一瞬间丢了饭碗。

所以说，有必要建立良好的职业教育体系，使学生们具备快速转型的能力。过去，纺织工人面对新兴的纺织机，无法实现迅速的自我转型，变身为纺织机制造者。然而，在今天，机械已经成为遍布生活的工具，与控制软件相比，其物理结构简单得多。这样一来，经过短暂的培训，专业控制洗衣机程序的工程师很快就能转变为控制汽车仪表盘程序的专家。

因此，为了提升快速转型的能力，职业教育应专注智力培养、软件操作训练，而非硬件操作培训——硬件无非是一堆金属，根据不同的程序被塑造成不同的机械。

基于此，我们并不需要一些在某一时刻让学生分流的中学：一部分人备考大学，另一部分人准备走上工作岗位。我们的中学应该培养成熟的文科生和理科生：即使做清洁工，也必须具备一定的智力素养，才能思考和规划在未来的某一时刻到来的职业转型。

这并非某种抽象的民主平等思想，而是现代信息化社会的需求。如今的社会要求所有人都接受平等的教育，向高标准看齐，而非以低标准凑合。若非如此，未来科技革新的结果将会（且只会）是失业。

二〇〇三年

凭执照说话

一九八一年初，我在谈论海湾战争 (1) 时曾将“队友伤害”这一概念解释为“某个屎一般的队友误将炸弹投到你身上”。在经历了尼科拉·卡利帕里事件之后，如今的人们或许会更为敏感地意识到“队友伤害”的确会令人死无葬身之地；然而，在十五年前，许多人却对我群起而攻之，倒不是因为“队友伤害”用词不当，而是抗议“屎”一词是脏话。当年，读者的信件如雪片般飞来，假如我没记错，还有许多发表于其他报刊的评论文章，以至于我不得不在后面的专栏里为自己辩白，说许多意大利知名作家都曾用过类似的表述。

十五年来，习俗发生了变化。如今，里佐利出版社甚至还出版了哈里·G.法兰克福的作品《论扯淡》（标价六欧元，一小时就能读完）。法兰克福是普林斯顿大学的名誉哲学教授，英语书名中的“bullshit”字面含义为牛屎，与意大利语中的“stronzata”一词用法相当。

在我看来，“stronzata”可以指那些没有实际功用、不值得花钱购买的废物（例如，“这把电动开瓶器是个废物。”）。但在更多的情况下，“stronzata”还可以形容某些断言、说法和言论，例如“你简直是瞎扯淡”，“那部电影是名副其实的胡说八道”等。法兰克福从另一位哲学家马克斯·布莱克为蠢话下的定义出发（蠢话是一种通过矫饰的言行对自身思想、感情和态度进行的具有欺骗性的错误表达，但其欺骗程度不及谎言），就扯淡一词明显的符号学色彩进行了探讨。

要知道，美国的哲学家们对我们的陈述的真假十分敏感，因此他们会花大量时间去思考：倘若奥德赛不曾存在，那么“奥德赛回到了伊萨卡”这句话究竟是真还是假。法兰克福教授想做的有两件事：一是表明“扯淡”比“蠢话”更严重，二是阐述什么叫做“在不说谎的前提下对事物做虚假的表述”。

若要了解这后一个问题，不妨去读一读从奥古斯丁时代至今的海量文学作品：说谎者知道自己所言不实，其目的在于欺骗。然而，一个人若是并不知道自己说了不实的内容，那么这可怜的家伙并没有说谎，只是说了错话，或是疯话。举个例子，假如有人宣称太阳绕着地球转，且对此深信不疑，我们只能认为他说了蠢话，也可以说他在胡扯。在布莱克的理论体系中，说蠢话的人不仅对外在现实进行虚假的表达，也对自

身的思想、情感和态度进行虚假的表达。

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说谎者身上。倘若某人声称自己口袋里有一百欧元（其实并没有），他不仅想让别人相信在他的口袋里的确有一百欧元，还想让别人相信他拥有这一百欧元。对此，法兰克福做了区分：与谎言不同，一个人说蠢话的首要目的并不在于要对他所谈论的事物本身进行虚假描述，而是要让他人对说话者头脑中的想法产生虚假的印象。既然秉承的是这样的宗旨，“蠢话”与“谎言”自然是存在程度上的差异的。法兰克福举了一个例子：一位美国总统可以使用各种冗长繁琐的修辞手法，表明美国的建国领袖是受上帝指引的，他的目的并不在于宣扬那些连他自己也不相信的事情，而是为了表明自己是一个仁慈善良的爱国者。

与“蠢话”相比，“扯淡”的特点就在于说话者的目的是为了让他人相信某些（与我们相关的）明显错误的内容，但说话者本身却毫不在意自己所说的内容的真伪。“扯淡的人没有向我们表明……言论的真伪并不是他关注的焦点。”此话一出，我们不由得竖起了耳朵。随后，法兰克福证实了我们最糟糕的疑虑：“如今，在与政治密切相关的广告宣传和公关工作中，到处是胡言乱语，仿佛扯淡已经成为这一领域不可动摇的标准模式。”扯淡的目的并不在于就事物状态进行欺骗性表达，而在于利用听众不擅（或不屑）区分是非的弱点，对其进行狂轰滥炸。我想，善于扯淡之人一定认为听众的记性不好，如此才敢说出一连串前后矛盾的话：“胡言乱语的制造者……总是想尽一切办法蒙混过关。”

二〇〇五年

---

(1) 海湾战争有广义和狭义之分。此处指1980-1988年的两伊战争，在1991年之前简称“海湾战争”。

相容的矛盾

直到几年前，在提起矛盾修辞法时，总得就其含义进行一番解释。例如，在提到诸如“平行的交汇”[(1)]等著名的政治术语时，就必须指出，这一术语使用了矛盾修辞法——将两个具有对立含义的词放在了一起。类似的例子还有许多，如“强大的虚弱”“绝望的希望”“温柔的暴力”“麻木的知觉”（语出乔治·曼加内利）等。拉丁语里的同类表述也有不少：美丽的畸形、冲突的和谐、迅速的从容，不胜枚举。

如今，人人都在使用矛盾修辞法：我们不仅时常从报刊上读到，还频繁地从政治家们的电视宣传里看到——这要么是因为大众对修辞学情有独钟，要么就是因为社会上出现了一些充满矛盾的怪现象。当然，有人会提出反驳，说这无非是一种源自懒惰或模仿的语言潮流——如今的潮流甚多，有的昙花一现，另一些则更为持久。举个例子，五十年代的姑娘喜欢说“野兽般的”，现在的流行词汇却是“荒谬的”，但这既与动物学无关，也与荒诞派剧作家尤奈斯库扯不上关系。有一段时间，人人都喜欢说“一小会儿”，这也不表示时间真的缩短了。再比如，有人喜欢说“正确”，而不是说“是”（在教堂的婚礼上也是如此），这也无关数学上的谨慎，而是受到电视台智力竞答类节目的影响。更令人难以忍受的还有“结合”一词，有一段时间，人们不说这是我“丈夫”，而是说这是我的“伴侣”，只有上帝才知道为什么！

然而，我怀疑矛盾修辞法之所以这么有市场，是因为各种政治理想（那些理想一直试图强行减少矛盾，营造某种大一统的局面）坍塌之后，人们一直在某种充满纠结的环境下争执不休。“虚拟的现实”就是一个令人心服口服的例子，类似的还有“具体的虚无”。“智能炸弹”尽管看上去不像，却是不折不扣的矛盾修辞——炸弹原本是随时随地都有可能爆炸的愚蠢之物，若是受到控制，反而有可能变成“队友伤害”。说到“队友伤害”，这一矛盾修辞可谓相当精彩——伤害原本不是针对友人的。“输出自由”一词也带有矛盾的含义：自由是一个民族或一个群体通过自身决定争取到的利益，不应是他人强加的结果。此外，若是仔细品味，“利益冲突”也是一个隐含的矛盾修辞，一方面可以理解为“以群体之善为目的的个人利益”，另一方面也可理解为“以个人之善为目的的群体利益”。

我还想说，“反全球化人士的全球动员”“武装的和平”“人道主义干

预”（假如在别人的家园发动战争也算是干预）等表述全都有矛盾的意味。听着贝卢斯科尼的新盟友们的参选计划，我似乎看见了一个“左派法西斯”。至于马尔切罗·佩拉和朱利亚诺·费拉拉等“无神论神职人员”，就更是自相矛盾了。另有一些我们已然熟悉的，具有矛盾色彩的词汇，如“人工智能”、“电脑”（脑子原本是装在我们头骨里的那一堆软乎乎的东西）、“具有灵魂的胚胎”，甚至还包括“山口捷径”[(2)]（山口原指两座山之间唯一的通道）。为了实现两党合作（告诉我，将两只脚分别放入两只鞋，然后勇敢地表明立场，这是不是一种矛盾？），最近，橄榄树党鼓吹的“义务义工”活动是不是也很具有矛盾色彩？

总之，当人们不知如何在鱼和熊掌之间进行选择的时候，就会通过“相容的矛盾”（多么精妙的矛盾修辞！）制造一种印象：原本无法共存的事物共济一堂。此类例子数不胜数：“伊拉克维和战争”、“反法官的法律”（法官原本是执行法律的主体）、“电视政治”、“议会闹剧”、“针对未经批准的嘲讽进行的审查”、如法蒂玛的第三个秘密一般“追溯历史的预言”……“阿拉伯特别攻击队”颇有些“撒拉逊神道信徒”的意味，还有“为贝卢斯科尼打工的六八学潮成员”、“自由派民粹主义”，以及“与离婚的情夫势不两立的民事互助契约”。

二〇〇六年

---

(1) 指持有不同理念和政见的政党和运动可以在某些问题上找到交汇点。

(2) 意大利A1高速公路上一段长三十七公里的路段的别称。

人类对序言的渴求

此刻，我要谈论的话题并不只关乎我一个人。相信所有出过书、发表过文章、在某一领域享有一定知名度的人都深有体会。他不必是伟大的诗人、诺贝尔奖得主，抑或知名学者。我想（并且确切地知道），就算是某村镇的中学校长也会遇到类似的经历：尽管他的声望仅限于当地，也可能从来不曾发表任何作品，却不妨碍他在人们心中成为一个有素养的、值得尊敬和信赖的人物。更有甚者，他们可能既没有学问也不值得信赖，甚至不值得尊重，但同样声名远扬——或许只因为他们曾穿着内裤在某电视脱口秀节目里露过脸。

上述我提到的所有人都有可能被要求给其他人的作品写序。面对此类要求，每个人都有权作出不同的反应。对于某些人而言，这种要求代表了社会对个人声望的认可，因而来者不拒；另一些人（自然也包括我）每个月都要面对数十次类似的要求。请求作序的作品五花八门，作者亦来自各行各业：既有优秀的同行，也有自费出版的蹩脚诗人，既有新兴的小说作家，也有新一代永动机的发明者。

如今，我经常给出的答复是：先前已拒绝了许多好友，此刻若是应允其他人，便是对友人的冒犯（再说，我也没有时间去读那么多文稿，把自己弄成一个按字数收费的专业作序人）。通常，事情就这样作罢。然而，倘若对方是一位朋友，我便要花上许多时间，写一封言辞委婉的信，用我几十年写书的经历向他解释：我之所以拒绝他的要求，是不愿对他的作品造成任何负面影响。

只有在两种情形下，为他人作序是无害的。第一种情形是作者已经去世。在这种情况下，即使是一位二十岁的小伙子也可以对新版《伊利亚特》进行介绍，而荷马的声名则不会受到任何影响。另一种情形是德高望重的老教授为初出茅庐的新作者作序。这显然是出于长者对后辈的关爱。作为年轻的后辈，作者不但不觉得丢脸，反而感到荣耀，因为他对作序者无与伦比的声望发自内心地感到敬仰和崇拜，自然也渴望他能为自己的处女作保驾护航。

第一种情况是生者为逝者作序，第二种情况是前辈为后辈作序。其他所有情况都是生者为生者作序，或成年人为成年人作序，对于接受作序的作者而言，这都是致命的打击。

在大多数情况下，作者或出版社邀请某人为一位不知名作家的作品撰写序言，是认为序言作者的名望有助于提升作品的销量。这种逻辑或许成立（哪怕效果并不那么明显），但真正机敏的读者却会这么想：“假如这位我不了解的不知名作家指望依靠序言作者的名望而出名，那么我对他一无所知也是情有可原的。很显然，他的确没什么分量，所以序言作者才会出于友情、怜悯、政治上的关心，甚至是金钱交易或性交易来为他作序。”

倘若我走进书店，看到一本名不见经传的作品（假定是一部后威廉时代的回忆录），我的第一反应将会是：“噢，我这么无知，居然没听说过这位作家，他应该是研究后威廉时代的重要史学专家！”这是非常自然的反应：假如某人在学术会议期间或在一本书的注释里提到某位不知名作家的作品，我（只要足够明智）的第一反应将是自己在文化上的欠缺之处，并敦促自己尽快去了解该作品。然而，假如我从书店里看到一本没有名气的书，其中还收录了好些名人的序言，反而会觉得心安理得：这个作家靠其他人的声望给自己贴金，我也不必专门去研究他了。

在我看来，我这套逻辑既浅显又直白，很有说服力。当我把这番话说给那些请我作序的人的时候，总会再添上一句，说我本人也不愿请别人作序（我承认，我或许是自负过头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甚至反对大学教授为学生的作品作序，因为此举将彻底暴露作者的幼稚和青涩（原因如上所述）。

只可惜，对于我的解释，对方往往并不理解，反而认为我在强词夺理。于是，随着我的年岁渐长，许多被我出于好意而拒绝的人都成了我的敌人。

只有一种情况例外（我发誓，此事的确发生过）：某人在自费出版的作品中将我用婉转言辞写就的拒绝信原封不动地搬了上去，用作序言。这果然证明了人类对于序言的极度渴求啊！

二〇〇六年

一位犯错的非友人

一个名为“隐匿的历史”的网站引用了一段貌似我接受西班牙《国家报》采访时发表的言论：“‘红色旅’试图打击跨国公司的理念是正确的，但他们错误地陷入了恐怖主义的泥沼。”基于此，该网站推断我会认同以下表述：“犯错的友人”“理念无可厚非，方式不能苟同”。最后，该网站还得出如下结论：“假如这是针对意大利文化作出的反思，那么很遗憾，在阿尔多·莫罗遇刺三十年之后，它已然成了一部看过的电影。”

网站收集了访客的评论，其中一条匿名留言颇有深意：“我有些怀疑埃科教授发表过如此浅薄的言论。他在《傅科摆》中曾对‘灰色年代’表达过个人意见，对恐怖主义毫无赞扬之意。我很好奇埃科教授的真实观点是什么，而不是发表于报纸的这个版本。”至于该网站的管理员，他不仅没有读过我的《傅科摆》，也没有读过我在莫罗遇刺后发表于《共和国报》的一系列文章（当然，这是他的权利）——后来，我又将它们集结在一起，收录在《七年之欲》中再次出版，甚至西班牙《国家报》上的采访他也不曾完整读过。他所引用的仅仅是从某些意大利报刊上摘录的概括性短文。从某些不完整且谬误百出的前提推导出结论，这属于逻辑错误，不属于应被认同的权利了。

出于对那位真正读书的谨慎的读者的敬意，也为了避免其他（天真善良的）读者在访问该恶意造谣的网站时误入歧途，我要在此作出回复。

我在接受西班牙《国家报》采访时发表的言论与我在三十年前写的文章有着相同的观点。我曾写道：当“红色旅”率先宣布所谓“跨国公司的帝国主义国家”这一概念时，媒体认为这是他们的诳语，然而我却认为，在整个事件中，这是唯一一个不属于诳语的概念（尽管听起来有些乡土气息）。当然，这一概念并非“红色旅”的原创，而是从《每月评论》等欧美期刊上借来的。当年人们谈论“跨国公司帝国”时，主要是担心全球大部分政治事务（包括战争与和平）将不再取决于各国政府，而是受制于跨国经济团体。那时，“石油七姐妹”便是最具说服力的例子。然而，时过境迁，如今就连小孩子也将“全球化”挂在嘴边。所谓全球化，意味着我们吃的蔬菜沙拉是在布基纳法索种植，在香港清洗和包装，随后发往罗马尼亚，最终在意大利和法国进行销售——这就是所谓的“跨国公司”的“政府”职能。倘若这个例子太肤浅，不妨想一想，大型

跨国航空公司是如何影响我国政府在处理意大利航空公司的问题上所采取的决策的。

在“红色旅”及类似恐怖主义组织的思想体系里，真正的诳语是他们从种种分析之中所得出的结论：首先，为了反对“跨国公司帝国”，必须在意大利发动革命；其次，为了让跨国公司陷入困境，必须刺杀莫罗和其他国家栋梁；最后，他们的行为将会推动无产阶级革命。

这些结论为什么是诳语？理由如下：其一，对于跨国公司而言，发生于单个国家的革命所产生的影响根本无关紧要，来自全球的压力将迅速使其恢复原先的秩序；其二，在利益游戏中，一个政治领袖的分量是无足轻重的；其三，他们应该明白，无论恐怖分子杀害多少人，工人阶级都不会发动革命。明白这一道理并不需要具备多少洞察世事的能力，只要看看拉丁美洲的“乌拉圭国家解放运动组织”及其他类似组织的命运就能一目了然。他们顶多能劝说某些阿根廷上校发动政变（而非革命），无产阶级大众却连手指也不会动一下。

从大致正确的前提中得出三个错误的结论，此人绝非“犯错的友人”。假如某位同学因每日看到日出日落就宣称太阳绕着地球转，我不仅不会将他视作“犯错的友人”，还会把他当成一个彻头彻尾的傻瓜。如今，我们居然还能看到打着北方联盟的旗号策划清真寺谋杀案的红色恐怖主义分子，这恰好说明他们的头脑不够灵光。

这么说来，唯一的“犯错的友人”（谁的友人？）只能是网站的管理员了。

二〇〇八年

俄罗斯的男性舞者

这些日子，那首作为高考考题的蒙塔莱的诗歌已是家喻户晓了。鉴于这篇专栏在这件大事发生后的第八天才会发表，我在此对事情的原委进行简要的介绍。在高考试卷中，学生们被要求对蒙塔莱的一首描写“神秘的微笑”的诗歌撰写评论。诸位若没读过这首诗，便很难理解我在下文中表达的观点，所以有必要将原诗呈现给大家：

又勾起我的思念，你的微笑
有如一汪碧水
偶然发现在沙滩乱石间，
有如一面明镜
映照常春藤一蓬如盖的绿荫，
拥抱洁白而静谧的云天。

那是我的回忆；
我不晓得怎样表述才好，
噢，远方的人
当你的微笑中
漾着一颗自由、纯朴的魂灵，
它又多么真实，
当你是一位漂泊无定的游子，
把苦痛当作护符随身携带，
人世的邪恶把你折磨得心力交瘁。

但我可以告诉你，
你的深思的身影
把沉沉忧伤亲切抚慰，
你的诚挚的微笑
融入我的灰色的记忆
有如棕榈树青翠的华盖 [(1)] ……

坦白说，在蒙塔莱所有的诗歌中，这一篇可谓艰深晦涩，高中生并

没有专门学过蒙塔莱的作品，因此，指望他们写出深刻的评论未免强人所难。然而，众所周知，教育部的考题却有过之而无不及，居然特意留下了线索（与我上学时的考题风格类似），事实上是对考生应表达的观点做了规定：本诗的核心在于赞颂女性的救赎者身份，对于女性的回忆集中在她的微笑，如此等等。在考题的末尾，出题者还鼓励考生发表独到的见解——在我看来，最为独到的见解都被教育部的官员自己说完了。事实上，整个事件最有意思的地方（如今已是路人皆知）在于这首诗的赠予对象（“写给K”）并不是一名女子，而是一个男人。这足够令人震惊：此人是一名俄罗斯男性舞者，尽管所有人都认为蒙塔莱是异性恋，但俄罗斯男性舞者的身份还是免不了会引发哄堂大笑。五十年代有一部喜剧电影讲述的正是这一主题。

当我在报刊上读到相关消息时，脑子里一时记不起这首诗（《乌贼骨》中的很多篇章我都能背出来，但这一首我不记得，这也从侧面说明该诗的诵读性不及其他篇目）。随后，我的第一反应是没必要继续纠缠作者的生平八卦。作者已逝，留下的只有他的文字。既然文字中提到了微笑，那么读者就有权将其想象成任何人的微笑。这就好比当人们读到莎士比亚的“黑夫人”时，并不一定将其想象为一位妙龄女郎。然而，正当我反复思考解读文字的权利时，我把整首诗的原文找了出来，发现正是文字本身表明该诗的赠予对象是一位男士。文中提到“噢，远方的人”[(2)]，这显然是一种呼唤，不能牵强地理解为“来自远方”或“尽管你在遥远的地方”。这么看来，教育部的专家并没有读过原诗——其中的文字已经对诗人谈论的对象给出了提示。所以只要读懂了原诗，即使没有查阅注解也能理解。当然，马里奥·宝迪诺在《新闻报》上发表的一篇文章指出，孔蒂尼和贝塔里尼编写的评论版将该诗放在了第三十页，关于K的身份，却只在第八百七十二页才提供了十分简短的信息。

不过，某些人针对教育部负责人的“恐同”指控同样有些夸大其词。控诉者认为，假如考官们不愿让学生猜测这首诗是献给一个男人的，完全可以选择另一首作品。我觉得有些冤枉，教育部的专家真的只是没有透彻理解考题本身而已。

倘若我们果真要对教育部的官员们追责，也不能对他们的批评者太过宽容。一家重要的全国性日报花了两页篇幅来证明这首诗创作于一九七五年，而《乌贼骨》则是撰写于上世纪二十年代（甚至还指明了这首诗真正所属的诗集，其页码位置是相同的）。随后，该报还宣称K的原型西尔维奥·拉玛特，说此人是蒙塔莱的学生。这是根本不可能的：蒙

塔莱从来没有当过大学教授（拉玛特的确是大学本科毕业，但我想，蒙塔莱并不是他的老师，而是他的毕业论文的研究对象）。这说明信口开河已经成了非常普遍的恶习。更有甚者，一家网络日报居然在匆忙之间宣称K是蒙塔莱的同学。对此，我们能说什么呢？只好与诸君相视一笑罢了。

二〇〇八年

---

(1) 本首诗原名《又勾起我的思念，你的微笑》，参考吕同六先生译本，并根据上下文进行了微调。

(2) 意大利原文中“远方的人”一词使用的是阳性名词，表明此处所指是一名男性。

道歉

在上期专栏里，我针对忏悔的小布什向伊拉克道歉一事谈到了如今泛滥成灾的道歉行为。做了原本不该做的事，随后仅道歉了事，这是不够的——至少还得表态将来绝不再犯。小布什倒是不会第二次入侵伊拉克了，因为美国人已请他退位让贤。若非如此，恐怕他还要卷土重来。没错，许多惯于在背后放冷箭的人都很喜欢道歉，其目的就是继续像从前一样为非作歹，反正道歉并不需要任何成本。

这与忏悔者的行为颇为相似。从前，为自身恶行忏悔的人总会以某种方式弥补以往的罪孽，随后投身于赎罪的生活：要么在底比斯用尖利的石头捶打胸口，要么前往黑非洲医治麻风病人。如今，忏悔者只需揭发同伙，随后就能以全新的身份享受特殊优待：有的在隐秘的公寓里养尊处优，有的还可提前出狱、著书立说、接受采访、受到国家领导人接见、接收纯情少女热情洋溢的来信。

倘若在地址栏中输入以下地址：http://www.sms-pronti.com/smsscuse 3.html，便可找到一个专门罗列道歉用语的网站，其中最简洁有力的一句是：“抱歉，我显然是一坨美国狗屎。”若是输入以下网址：http://news2000.libero.it/noi2000/nc63.html，便可以找到另一个名为“道歉艺术”的网站（仅限与恋爱相关的道歉）。我们可以读到以下道歉技巧：“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根本原则是，在道歉时，永远不要将自己视为失败者。道歉并非示弱，而是彰显自身的控制力。道歉表明自己已迅速回归理智，以退为进，令对方不得不倾听你的理由。承认自己的错误也是一种自我松绑的行为：它有助于释放情感，而不是一味将其压抑，它有助于更加热烈地体会内心的感受。”总之，道歉是一种鼓起勇气、从头再来的行为。

问题在于，倘若作恶之人尚在人世，他自然可以亲自道歉；可假如作恶之人已逝，又该由谁来道歉呢？教皇约翰·保罗二世为“审判伽利略”而作出的道歉为我们指明了道路。尽管审判伽利略的错误是由他的某位前任（或是贝拉明主教）犯下的，但他却是道歉行为的合法继承人。然而，在很多情形下，我们很难说清楚谁才是道歉的合法继承人。举个例子，谁该为“屠杀无辜婴儿”道歉呢？鉴于造孽的是耶路撒冷的统治者希律王，那么唯一合法的继承人就只能是以色列政府。相反，根据圣保罗的描述，耶稣之死的直接责任人并非臭名昭著的犹太人，而是古

罗马政府，且站在十字架脚下的并非法利赛人，而是百人团团长。鉴于神圣罗马帝国早已灭亡，古罗马政府的唯一合法继承人就是意大利：因此，该由意大利共和国的总统纳波利塔诺为“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道歉。

谁该为越南战争道歉呢，究竟是下一任美国总统，还是肯尼迪家族的某个成员，又或许是可爱的约翰·克里？至于在俄国革命中被灭门的罗曼诺夫家族，毫无疑问，列宁和斯大林的唯一且忠实的合法继承人非普京莫属。谁该为圣巴托罗缪大屠杀道歉？按理说，法兰西共和国是法兰西王国的合法继承人。然而，鉴于当年的王后凯瑟琳·德·美第奇才是整桩事件的始作俑者，如今，道歉的任务便责无旁贷地落到了卡拉·布吕尼的肩上。

还有一些令人尴尬的情形。鉴于托勒密是导致伽利略遭难的罪魁祸首，有谁该为托勒密闯下的祸事道歉呢？既然托勒密出生于昔兰尼加，那么道歉者就应该是卡扎菲；假如他的出生地是亚历山大城，道歉者就应该是埃及政府。谁该为纳粹集中营道歉呢？目前活跃的纳粹主义继承人是各类新纳粹主义运动的发起者，但这些人似乎根本没有道歉的意思——不仅如此，一旦条件允许，他们还指望东山再起。

谁该为马泰奥蒂和罗塞利兄弟的遇害道歉呢？关键在于找到谁才是法西斯主义的“真正”继承人。我承认，这的确是个令人尴尬的问题。

二〇〇八年

为太阳昏头的人

爱德华多·邦奇内利在博洛尼亚大学开设了一系列关于进化论（的起源和发展）的硕士课程。令我感到震惊的并不是那些证实进化论（及后来发展的新达尔文主义）的如山铁证，而是许多相关的评论。这些评论不仅来自反对方，也来自支持方，却显得相当天真和混乱。举个例子，有人认为达尔文主义就是主张人是由猴子变来的。（从前，大仲马曾这样讽刺某个嘲笑他混血身份的花花公子："我或许是由猴子变来的，可是您，先生，却在从人变回猴子。"依我看，面对今天的种族主义事件，我们完全可以作出类似的评价。）

事实上，科学一直在与公众的看法进行比照，而公众的看法却远比我们想象的要落后得多。所有受过教育的人都知道地球绕着太阳转（而不是太阳绕着地球转），但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的言行却是以天真的感官为依据的。例如，我们在使用"日出""日落""如日中天"等表述时，总是那么心安理得。究竟有多少人可以算得上"受过教育"呢？一九八二年，《科学与生活》杂志在法国举行了一次民意调查，发现有三分之一的法国人认为太阳绕着地球转。

上述消息是我在《研究所手册》（二〇〇九年第四期）上看到的。该期刊所说的"研究所"是一家专门研究"疯狂文人"的国际研究机构——那些文人宣扬的都是不可能的论断，多少有些疯狂。关于这一领域的研究，法国是相当领先的。在一九九〇和二〇〇一年的两篇专栏中，我曾列举过一系列相关书目，还曾谈及这一领域的顶级专家——安德烈·布拉维尔。在本期《手册》里，奥利维尔·尤斯塔夫雷谈到了一些否认地球公转及地球的球形外观的人。

在十七世纪末，否认哥白尼的理论（哪怕是一些知名学者）无可厚非；令人惊叹的是，直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持这种观点的学者仍然大有人在。尤斯塔雷尔仅仅列举了法国学者的作品，就已然令人瞠目结舌了。玛塔莱纳修士于一八四二年宣称太阳的直径仅有三十二厘米（伊壁鸠鲁也曾提出类似的论断，但那却是在二十二个世纪以前了）；维克多·马尔古奇则认为地球是扁的，其中心位于科西嘉岛。

十九世纪，各类观点可谓五花八门。最为令人无语的是莱昂·马克斯于一九〇七年出版的《实验科学的理性验证》（由一家严肃的科学出

版社出版）和某个名为雷奥维奇的人于一九三六年出版的《地球不旋转》。后者宣称太阳比地球小，比月球大（尽管另一位名为的布厄哈特的修士曾于一八一五年提出过相反的观点）。一九三五年，（自称毕业于巴黎综合理工大学的）古斯塔夫·普莱桑撰写了一部奇葩的作品《地球真的在旋转吗？》，一九六五年，莫里斯·奥利维尔（他也自称是巴黎综合理工大学的毕业生）的作品也坚称地球是纹丝不动的。

关于法国之外的文章，尤斯塔夫雷只提到了塞缪尔·伯尔利·罗伯特姆的作品：此人认为地球是一个以北极为中心的圆盘，距太阳六百五十公里。起初，该作品是于一八四九年出版的一本小册子，题为《探索的天文学：地球并非球体》。三十年后，这本小册子被扩充至四百三十页，并直接催生了宇宙探索学会，该组织一直维持至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

一九五六年，皇家天文学会的成员之一塞缪尔·申顿继承了宇宙探索学会的衣钵，成立了地平说学会。上世纪六十年代，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发布了从太空拍摄的地球照片。从此以后，谁也不能否认地球的球形外观。然而，申顿却认为该照片只能欺骗非专业人士的眼睛。他宣称整个太空计划都是一场骗局，登月之旅纯属科幻电影，其目的是用地球是球形的说法欺骗公众。申顿的继承者查尔斯·肯尼斯·约翰逊继续控诉“反地平说”是一场阴谋。一九八〇年，他发表文章说明“地球是一个旋转的球体”是阴谋论，摩西和哥伦布都是该阴谋论的反对者……约翰逊强调，倘若地球呈球形，那么大片的水面就应显现弧度；然而，据他探测，太浩湖和索尔顿湖的湖面却没有任何弧度。

话说至此，对于那些不承认进化论的人，我们又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呢？

二〇一〇年

不该做的事

诸位，假如某人对你们的文学或艺术作品发表了辱骂性的意见，千万不要试图通过法律渠道解决，哪怕对方的表达已经越过了无情的批判和恶意辱骂之间的界限（有时，这界限仅一线之隔）。一九五八年，因言辞犀利而屡遭非议的音乐批评家贝尼阿米诺·达尔·法布罗在《日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将卡拉斯——他不喜欢的一位女歌唱家——的某场演出批评得一无是处。文章的具体内容我已经记不清了，只记得那位笑容可掬、极尽嘲讽之能事的批评家留下了一首短诗，一时成为米兰布雷拉区一家牙买加酒吧的笑谈："埃皮达鲁斯剧场的女歌唱家，只配得到一枚'波米达鲁斯 (1) '"。

暴脾气的卡拉斯一怒之下将贝尼阿米诺告上了法庭。对此，贝尼阿米诺曾在牙买加酒吧作过绘声绘色的描述：在贝尼阿米诺的律师发言的当天，贝尼阿米诺身穿一套黑色西服，好让他的律师将他描述为一位刚正不阿的严谨学者；而在卡拉斯的律师发言的当天（据贝尼阿米诺说，卡拉斯的律师使用了一些卑劣的手段，将其说成恶魔），贝尼阿米诺则身着一套宽松的白色亚麻西服，还戴了一顶浅黄色的巴拿马草帽。

自然，法庭维护了贝尼阿米诺自由发表评论的权利，判他无罪。但整件事情的可笑之处在于，关注这一事件的广大民众将这个结果与法理学和宪法所规定的自由发表意见的权利混为一谈，换言之，在民众眼中，法庭维护的并不是贝尼阿米诺自由发表评论的权利，而是贝尼阿米诺的评论内容，即卡拉斯的演唱水平的确很差。就这样，尘埃落定之后，卡拉斯（不公平地）被意大利共和国的法庭打上了"蹩脚的歌唱演员"的烙印。

所以说，在遭到他人诽谤的情况下，我们不应诉诸法律。一来因为法庭很可能维护对方的表达权，二来也因为在无知的民众眼中，法官会再次证明：我们理应成为谩骂的对象。

根据上述两条古老的原则，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辟谣无异于对谣言进行重复，因此，当你身陷泥潭时，应静观其变，避免再起波澜。

面对辱骂者，应该如何应对呢？置之不理。倘若你从事的是文艺工作，就应该作好心理准备，接受来自他人的抨击和否定意见，并且认识到这也属于你所从事的职业的一部分。你最好按兵不动，直到好几百万

读者替你反驳那个因嫉妒而对你破口大骂的对手。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路易斯·施波尔曾评价贝多芬的《第五交响曲》是“一堆嘈杂之声与低俗之声的混合狂欢曲”；关于艾米莉·狄金森，托马斯·贝利·阿尔布莱特认为“她蹩脚的诗歌前后不一，形式不完整，除了‘可怕’，我不知道该用怎样的言语来评价它”；弗雷德·阿斯泰尔试镜之后，一位米高梅电影公司的高层领导说：“他不会念白，不会唱歌，还是个秃子。或许只有他的舞蹈还值得挖掘。”事实证明，这些评价后来都不攻自破了。

此外，若是有人发表了批评你的观点，而他恰好又在（或曾经在）某奖项的评选中与你角逐，那么此举也是不明智的，至少在品位上有失水准。以前，曾有一位才华横溢的知名作家，他的妻子正参与大学竞选，而他则发表了一篇评论，严厉抨击其妻竞争对手的作品。的确，卡拉瓦乔算不上道德典范；弗朗西斯·培根也曾因贪腐而被剥夺了所有公职（按照当时的习俗）；然而，我所提及的那位作家，尽管其文学才华不容置疑，但在许多人眼里，他却理应遭到道德层面的封杀。

二〇一二年

---

(1) 番茄的戏谑说法。

神奇的莫尔塔克

为了缓解关节疼痛，大夫向我推荐了一种药。为避免无聊的法律争议，在此我姑且随意编一个假名“莫尔塔克”取而代之。

和每一个正常人一样，我在服药前看了药品说明书——那张告诉你在何种情况下（喝了一大瓶伏特加，夜间驾驶一辆货车从米兰开往切法卢，身患麻风病，怀有三胞胎等）不应服药的小纸片。这张说明书告诉我，服用莫尔塔克可能会引起某些过敏反应，面部、嘴唇和喉咙肿胀、头晕、困倦、（老年人）意外跌倒、视力模糊或失明、脊柱损伤、心脏和／或肾脏衰竭、排尿减少。某些患者曾表现出自杀和自残倾向，因此建议患者服药时（我想，应该是患者试图从窗口纵身跳楼时）应遵循医嘱（依我看，应该听从消防员的指挥）。自然，莫尔塔克会引起便秘、肠麻痹、抽搐等反应，倘若与其他药物同时服用，还有可能引发呼吸衰竭和昏迷。

至于驾驶汽车、操作复杂机械以及从事具有潜在危险的活动（例如在一幢摩天大厦的五十层的工字梁上操作一台压力机），这些显然都是禁止的。倘若超量服用莫尔塔克，很可能会感到心慌、困倦、激动和不安；但若减量服用或突然中止服用，又会导致失眠、头疼、恶心、焦虑、腹泻、抽搐、抑郁、出汗和头晕等不良反应。

十分之一以上的服用者会出现食欲增加、心浮气躁、意识混乱、性欲下降、暴躁易怒、注意力无法集中、行为笨拙、记忆力受损、寒颤、语言困难、肢体发麻、视力模糊、重影、眩晕、平衡障碍、口干、呕吐、胀气、勃起障碍、身体浮肿、头重脚轻、行动异常等不良反应。

千分之一以上的服用者会出现血糖降低、自我知觉异常、抑郁、脾气反复无常、语言组织障碍、记忆力丧失、幻觉、噩梦、恐慌、消沉、自我意识异常、无法达到性高潮、射精延迟、思维障碍、麻木、眼球运动异常、眩光降低、皮肤过敏、味觉丧失、灼烧感、运动时发抖、意识减退、晕厥、对噪音敏感、眼干、眼肿、流泪、心律不齐、低血压、高血压、血管舒缩障碍、呼吸困难、鼻干、腹胀、口水分泌增加、胃部灼烧、口腔周围敏感度丧失、出汗、颤抖、肌肉收缩和痉挛、关节疼痛、腰背疼痛、肢体疼痛、大小便失禁、尿痛、尿障碍、身体虚弱、容易摔跤、口渴、胸口收缩、验血指标异常、肝功能异常等症状。至于那些低

于千分之一几率的状况，我就不提了：谁也不至于那么不幸吧。

最终，我一片药也没有吃，因为我坚信一旦服药，肯定会引发膝关节滑囊炎（正如不朽的杰罗姆·K.杰罗姆说的那样）——尽管这一条并没有列在说明书上。我本想将所有的药片统统扔掉。然而，倘若我将药片扔进垃圾站，又担心引发鼠类的基因突变，造成瘟疫。最后，我把所有药片都装进一个金属盒子里，将它埋在某公园地下一米深的坑里。

在这一过程中，我的关节疼痛居然逐渐消失了。

二〇一二年

乔伊斯与玛莎拉蒂

诸位若是翻看佳士得、苏富比等拍卖行的目录，就会发现一个现象：除了艺术品、古书、名人签名和各类古董，另有一些纪念物也是拍卖的对象：某位影星在电影里穿过的鞋子、里根总统用过的一支钢笔，如此等等。在此，有必要对“古怪物件收藏癖”和“恋物式猎奇”加以区分。说到收藏家，这类人多少有点不正常，可以为了一套古版《神曲》搞得倾家荡产。然而，这种癖好是可以理解的。倘若我们去看看他们收藏的物品清单，便会发现居然有人热衷于收藏白糖包装袋、可口可乐瓶盖，甚至是各类电话卡。我承认，集邮比收集啤酒瓶盖更能彰显品位，不过这毕竟是萝卜白菜，各有所爱。

不惜一切代价去收藏某位明星穿过的鞋子，这就是另一码事了。假如能集齐从乔治·梅里爱往后所有明星的鞋子，倒也算是一种有意义的收藏行为，但若只收藏一双，又何用之有呢？

三月二十八日的《共和国报》上刊登了两则有趣的消息。第一条（其他日报也进行了报道）说的是伦齐将若干辆蓝色汽车放到eBay网上拍卖。或许有人对玛莎拉蒂格外钟情，希望趁机买入一辆——哪怕此车的里程数已经很高，哪怕必须叫出压倒性的价格，哪怕随后还得花费大量金钱进行保养——这一切我都还能理解。然而，若是不依不饶地非要买下那辆曾被伊尼亚齐奥·拉鲁萨（用我们纳税人的钱）买下的车，动辄一掷千金，甚至花上比四轮汽车网站的报价高出两三倍的费用，究竟有什么实际意义呢？拍卖会上那些蓝色汽车属于同一种情况。这属于明显的恋物行为——能够坐在某位名人曾经坐过的车座上，将是多么满足——尽管我对此无法理解。更有甚者，他们倾其所有，只为在某副国务卿或议会助理的臀部触碰过的地方取一取暖。

我们再看另一则表面上并不相关的消息。该消息刊登在同一期《共和国报》上，占据两页篇幅。拍卖行推出了伊恩·弗莱明二十六岁时写的一系列情书，每一封情书的价格约为六万欧元。在这些情书中，这位保密级别还不算太高的年轻间谍公然写道：“我想吻你的嘴、乳房和下面。”如今，手稿收藏已然成为一个收藏门类。就手稿本身而言，具有刺激性的手稿很可能更有意思。即使是一个对收藏并没有特殊爱好的人也会欣然收藏一封乔伊斯写给诺拉的情书：“我是你的孩子，我喜欢你打我，用鞭子抽我，甚至……不是玩耍，而是打在臀部和裸露的肉体

上。”奥斯卡·王尔德写给爱人道格拉斯勋爵的情书同样露骨：“你鲜红的双唇如同玫瑰花瓣，既用来唱歌，也用来满足亲吻的疯狂，简直是个奇迹。”若是朋友小聚，共度一个调侃名人私生活的夜晚，那么上述文字都是绝佳的段子。

然而，我并不认为这些零星的发现可以作为探讨文学史或进行文学批评的依据。不错，二十六岁的弗莱明的确写过一些情书，表达了那个血气方刚的年龄特有的热情；但读过这些情书，难道会改变我们阅读詹姆斯·邦德的故事时的乐趣吗？又或者会改变我们对这位作家写作风格的看法？若是想了解乔伊斯笔下的情欲，大可去读一读他的《尤利西斯》（尤其是最后一章）——尽管作者本人的生活是极其纯洁的。在许多名人身上，我们都会发现这样的矛盾：文字放荡，生活正直；或者文字正经，生活不堪。既然如此，哪怕有一天我们知道床榻上的曼佐尼花样百出，他的两任妻子都因其淫欲力竭而死，我们对《约婚夫妇》的评价难道会有所改变吗？

我知道，收藏拉鲁萨的玛莎拉蒂和展示一些用以证明某些知名作家在生理上（或仅仅在心理上）能够勃起的文献，这两件事情之间并没有直接的联系。但无论如何，它们都体现了两种不同形式的恋物行为。

二〇一四年

根本没有拿破仑

圣诞将近，该给圣诞树下准备些有趣的礼物了。此外，也该对如何驳斥各种各样的“猎谜人”提出若干建议。最新的“猎谜人”出现在近几个月来一档名为《原人亚当》（这名字很有点喀巴拉的味道）的电视节目里，主持人总是蒙面出镜。关于这档节目，我并不想多费口舌，反正克洛扎每周都会在他的节目《胡说八道》里品评一番。此刻，我倒是想对历史上的那些“克洛扎”们表达敬意。

很早以前，我收藏了一本让·巴蒂斯特·佩雷斯撰写的《根本没有拿破仑》的意译版（1914）。最近，我居然找到了该书的第一版（1835），原题为《众多谬误的巨大谬误之源》。作者声称拿破仑只是一个关于太阳的神话，并不辞辛苦地找出了拿破仑与太阳神之间的诸多类似之处（拿破仑这个名字的拉丁语写法“Napoleo”的确意为“灭绝者阿波罗”）。与阿波罗一样，拿破仑也出生于地中海里的某个岛屿，母亲莱蒂西亚的名字意为“曙光”，其发音与阿波罗的母亲勒托近似。拿破仑有三个姐妹，是美惠三女神的象征。他的四个兄弟代表四个季节，两任妻子分别代表月球和地球。拿破仑麾下的十二位元帅是十二星座的化身，而他本人则像太阳一样，于南部辉煌，在北部衰亡。

拿破仑终结了法国大革命的浩劫，就好比阿波罗杀死了巨蟒皮同。太阳东升西落，拿破仑自埃及来，统治法国，十二年后在西部的大海里逝世——这十二年无非象征一天里的十二个时辰。“综上所述，本世纪所谓的英雄人物只是一个臆想出来的人物，其特征全部来源于太阳神。”

佩雷斯清楚自己所写的全都是一派胡言——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在对查理－弗朗索瓦·杜普伊的《一切宗教之源》（1794）进行滑稽的模仿。在那部作品里，杜普伊宣称一切宗教、寓言、神谱和谜团都是对物理和天文现象的暗喻。

随后，一个名为阿里斯塔克·纽莱特的人仿照佩雷斯的思路，写了一本《历史的确定性》（1851），我有幸找到了该书的原版。作者采用类似的论证方法，批驳戴维·斯特劳斯的《耶稣传》及其对四部福音的理性批判解读。此外，在佩雷斯以前，还有一位名为理查德·惠特利的人出版过一本《关于拿破仑·波拿巴的史学疑点》——我买到了该书一

八一九年的原版。惠特利是一位英国神学家，曾担任都柏林大主教，也曾就宗教和哲学问题写过若干相当严肃的学术作品——其中一部逻辑学专著还曾让查尔斯·桑德斯·皮尔斯获益匪浅。在《关于拿破仑·波拿巴的史学疑点》中，惠特利不遗余力地反驳众多理性主义作家（尤其是休谟），批判他们因缺乏可采集的实证经验就矢口否认某些真假难断的历史事件（如《圣经》里记载的事件和诸多关于奇迹的描述）。惠特利并未直接批驳休谟及其他作家，而是探讨其理论导致的最终结果，从而表明如果坚持理性主义原则，那么大量关于拿破仑生平（包括某些奇迹）的描述都不能算作第一手史料。许多与拿破仑同时代的人都不曾见证那些事迹，大部分都只是道听途说而已。

我所提到的这些古老的揭秘类书籍只能代表藏书家的某种癖好。一九八九年，塞雷里奥出版社将上述三部作品结集出版，名曰《不存在的皇帝》（编者是萨尔瓦托雷·尼格罗），这倒也算是读者之幸。若是作为圣诞树下的礼物，这本价值七欧元的书也是不错的选择。无论如何，于我而言，发掘这些历史上的胡说八道是一项非常有趣的工作。尽管这三位作家讽刺的并非“猎谜人”，而是那些力图消除谜团的思想家（因此，从根本上说，这三位作家的立场都是反动的），但他们所采用的方法却很有启发性：先将批驳对象的理论推演到极致，最后用哄堂大笑将其彻底掩埋。

二〇一四年

我们都疯了吗？

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我们经历了一些毋庸置疑的疯狂事件。毫无疑问，那个辜负所有乘客信任、令他们命丧黄泉的德国飞行员是个疯子；那个在法院大楼前大开杀戒的米兰企业家也是个疯子。同样令人担忧的还有那个在自家开枪的飞行员。据说，他先前曾因酒驾遭到起诉——不过这事可能发生在任何人身上。然而，令人生疑的是，一个曾经驾驶过我国总统专机的飞行员居然会养成这样的恶习。

那些在迪亚斯政府执政期间因墨西哥大屠杀遭到起诉的警察是疯子吗？直到事发前一分钟，他们都还是正常的执法人员。可就在那一刻，他们着了魔，以暴力的方式激发了内心的疯狂，仿佛不曾考虑过（抛开人性不论）自己的所作所为最终会被他人发现。

此刻，我想到了欧文的观点：“世界上所有人都是疯子，除了你和我。仔细想想，其实你也是疯子……”事实上，我们一直生活在理智与疯狂之间，理智是常态，疯狂则是某些被执念控制的时刻。果真如此吗？或许疯狂才是常态，理智不过是短暂的过渡？其实，这两种观点并不矛盾。每个人都具有若干疯狂因子：对于许多人而言，这些因子一辈子都潜伏在体内；对于另一些人来说，这些因子却会不时爆发——其爆发方式并不会导致致命的危害，甚至还会带来丰硕的成果（所谓的天才、先锋及其他乌托邦式的人物）；还有一部分人，他们的疯狂会导致罪恶行为——或许，这才是最为谨慎的观点？

假如这种观点成立，那么世界上共存的芸芸众生（有七十亿之多）便隐藏有许多疯狂的嫩芽，只在某些特定的时刻突然爆发。在日常生活中的大多数时刻，伊斯兰国的割喉者很可能是忠诚的丈夫和慈祥的父亲，每天会在电视机前度过几个小时，也会带着子女去清真寺做礼拜。某一天，他们八点起床，挎上卡拉什尼科夫冲锋枪，在吃完妻子准备的奶酪夹心面包和油炸点心后，便出门击中某人的头颅或扫射成百上千的孩子。说到底，艾希曼的生活不也是如此吗？一方面，他是最凶残的谋杀者，但另一方面——按照他母亲的事后描述——直到事发的头一天，他还是个模范儿子，至多表现出些许紧张和忧郁的情绪而已。

假如事实果真如此，我们就不得不生活在一种持续的不信任状态下，时刻警惕我们的丈夫、妻子、儿子、女儿、每天上楼都打招呼的邻

居、最好的朋友……担心他们突然拿起一把斧子劈开我们的头骨，或是在我们的汤里投放含砷的毒药。

这样一来，我们的生活便无法继续，我们不能相信任何人（包括火车站用高音喇叭广播开往罗马的火车即将从五站台出发的那个工作人员，因为他可能是个疯子），于是变成持续发作的妄想症患者。

所以说，为了活下去，我们必须对一些人抱有信任。当然，我们也应该清楚不存在绝对的信任（恋爱的某些阶段亦是如此），只有或然的信任。倘若我最好的朋友多年来都是可信之人，我们便可赌一把，对他抱有信任。这与帕斯卡的赌注颇有些类似：相信永生比不相信永生具有更大的益处。但无论如何，这种相信始终是一场赌注。生活在赌注之中显然是有风险的，然而，这个赌注（即使不是关于永生的赌注，而是关于朋友的赌注）却是我们维持精神健康的不可或缺的条件。

记得索尔·贝娄曾表达过以下观点：在一个疯狂的时代，认为自己与疯狂绝缘，这原本就是一种疯狂。所以说，对于刚才所读到的一切，诸位切勿奉为金科玉律啊！

二〇一五年

蠢货与有责任感的媒体

我对于网络上那些蠢货的故事乐此不疲。诸位或许有所不知，网上和某些报刊报道了一条消息，说我在都灵的一场所谓“大师班”课程中曾谈论“蠢货充斥网络”这一议题。这是一条假消息，“大师班”课程谈论的主题另有其他。由此可以看出，报章和网络是如何传播消息，又是如何令其走样的。

关于蠢货的论述是我在课程结束后的一场新闻发布会上发表的。在回答一个记者的提问时，我不带丝毫恶意地表达了自己的观点。必须承认，在七十亿地球居民中，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蠢货。以前，他们中的许多人都只会将自己的胡言乱语说给酒吧里的知己好友——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的观点只在一个非常有限的范围里流传。如今，相当一部分人可以通过社交网络平台发表个人观点。因此，这些观点会被极高数量的人聆听，并且与智慧之人表达的睿智观点混在一起。

请注意，我对于蠢货的定义绝不带任何种族主义色彩。没有人是职业蠢货（极少数人除外），但一个优秀的商贩、外科医生、银行职员也会就某些不在行的话题，或是某些没有经过深思熟虑的问题发表一些愚蠢的观点。尤其是在网络上，大多数人都不给自己反思的时间，迫不及待地进行表达。

诚然，即使有人想说一些毫无意义的蠢话，网络也应保证他们有自由表达观点的权利。但泛滥的蠢话的确令网络环境乌烟瘴气。对此，我在网上看到的一些五花八门的反馈有力地证明了我的言论不无道理。有人甚至这样反驳，说在我看来，一个傻子和一位诺贝尔奖获得者的观点会获得同等的关注。随后，大批人开始（无谓地）讨论我有没有获过诺贝尔奖，却没有一个人前往维基百科网站查询。这说明民众已经习惯了信口开河。如今，已经可以大致估算出蠢货的数量：至少三亿。没错，维基百科的用户数量最近减少了三亿。所有那些不使用网络搜索有用信息的上网者都在线上津津有味地跟自己的同类（信口开河地）聊天。

一个正常的网络用户应该具备一定的鉴别能力，能够区分哪些言论无法自圆其说，哪些观点逻辑缜密，只可惜并非人人都能达到这一水准。这就引出了筛选的必要性，这不光涉及那些发表于博客和推特的观点，也是所有网站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如今的网络既能提供相当有用

和值得信赖的信息，却也充斥着各种各样的胡言乱语、莫须有的控诉、否定主义言论、种族主义言论，以及大量虚假的、不准确的、粗制滥造的信息。

如何进行筛选呢？在查看与我们专业相关的网站时，任何人都有能力进行筛选。但是，当我看到一个关于弦理论的网站时，却很难确定其观点的正确性。学校也无法告诉我们如何筛选信息，因为老师们也处在同样的状态下。面对一个谈论突变理论或三十年战争的网站，一位教授希腊文的老师也会感到束手无策，难以应对。

所以，只有一个办法。报纸往往屈从于网络，因为他们会从网络上收集信息或传闻，传播自己最大竞争对手的声音，因此总是处于相对滞后的地位。这些报纸每天应该辟出至少两版的篇幅，对网站内容进行分析（好比书评和影评），指出哪些消息属实，哪些纯属胡编乱造。这是一件造福公众的大事，或许大量瞧不起报纸，埋头于网络的用户还会因此重拾每天读报的习惯。

当然，为了完成这一工作，报社需要组建一支分析员团队，还要邀请许多编外成员。此举必定耗费大量成本，然而，从文化角度而言，这是极为可贵的，传统媒体的全新功能也将就此开启。

二〇一五年